中国著名翻译家
经典译本丛书系列

全十九册

国宝级翻译家代表译作

一百年来的翻译经典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中国著名翻译家
经典译本丛书系列

全十九册

国宝级翻译家代表译作

一百年来的翻译经典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总目录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金人译静静的顿河
杨绛译堂吉诃德
绿原译浮士德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巴金译父与子 处女地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郑永慧译九三年
傅雷译幻灭
李健吾译包法利夫人

中国翻译家译丛

汝龙 译

契诃夫短篇小说

А.Чехов.Рассказы

[俄国] 契诃夫◎著
汝 龙◎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契诃夫短篇小说

А.Чехов. Рассказы

汝龙 著

汝龙（1916—1991），曾用名及人，江苏苏州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翻译家协会理事。1938年至1949年先后在四川、江苏等地任中学英文教员。新中国成立后任无锡中国文学院、苏南文化教育学院、苏州东吴大学中文系副教授，1953年在上海平明出版社编辑部工作。1956年开始外国文学翻译工作，五十多年间翻译和出版了高尔基的长篇小说《阿尔达莫诺夫家的事业》、库普林的长篇小说《亚玛》、列夫·托尔斯泰的长篇小说《复活》及《契诃夫小说全集》。晚年一直致力于翻译修订《契诃夫文集》。

中国翻译家译丛

汝龙

契诃夫短篇小说

А.Чехов.Рассказы

[俄国] 契诃夫◎著
汝 龙◎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据A.ПЧЕХОВ，СОБРАНИЕ

СОЧИНЕНИЙ（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Е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ХУДОЖЕСТВЕНН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МОСКВА，1956）选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俄罗斯）契诃夫著；汝龙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768-5

I.①汝… II.①契…②汝… III.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俄罗斯—近代 IV.①I5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47385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张福生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671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41.5 插页3

印数 1—8000

版次 2015年4月北京第1版

印次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09768-5

定价 65.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 前言
- 不平的镜子
- 谜样的性格
- 一个文官的死
- 嫁妆
- 查问
- 胖子和瘦子
- 在海上
- 站长
- 变色龙
- 凶犯
- 厨娘出嫁
- 普里希别耶夫军士
- 苦恼
- 风波
- 巫婆
- 阿加菲娅
- 歌女
- 丈夫
- 磨坊外
- 万卡
- 薇罗奇卡
- 冷血
- 吻
- 渴睡
- 草原
- 精神错乱
- 没意思的故事
- 贼
- 跳来跳去的女人
- 在流放中
- 第六病室

- 文学教师
- 挂在脖子上的安娜
- 带阁楼的房子
- 我的一生
- 农民
- 套中人
- 醋栗
- 约内奇
- 出诊
- 宝贝儿
- 在峡谷里
- 新娘

前言

契诃夫是举世闻名的小说家。列夫·托尔斯泰说：契诃夫是一个“无与伦比的艺术家”。托马斯·曼断言：“毫无疑问，契诃夫的艺术在欧洲文学中属于最有力、最优秀的一类。”海明威也十分赞赏契诃夫的艺术：“人们对我说，卡特琳·曼斯菲尔德写了一些好的短篇小说，甚至是一些很好的短篇小说；但是，在读了契诃夫再看她的作品，就好像是在听了一个聪明博学的医生讲的故事后，再听一个尚年轻的老处女竭力编造出来的故事一样。”更有意思的是，这位被誉为“英国契诃夫”的卡特琳·曼斯菲尔德本人对契诃夫也佩服得五体投地，她在给丈夫的一封信中说：“我愿意将莫泊桑的全部作品换取契诃夫的一个短篇小说。”在一篇札记中她写道：“如果法国的全部短篇小说都毁于一炬，而这个短篇小说（《苦恼》）留存下来的话，我也不会感到可惜。”在我国，契诃夫也备受推崇，茅盾生前曾号召作家学习契诃夫的“敏锐的观察能力”，“高度集中概括的艺术表现能力和语言的精练”。

一八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契诃夫出生在塔甘罗格市，一九○四年七月十五日他病逝于法国巴登维勒的疗养院。他的祖先是农奴；祖父在一八四一年赎得了本人及家属的人身自由。父亲经营过一个杂货铺，一八七六年破产后给人当伙计。契诃夫自幼备尝人间艰辛，他自己说他“小时候没有童年生活”。一八七九年，勤奋的契诃夫凭助学金进莫斯科大学攻读医学。一八八四年毕业后，在莫斯科近郊开始行医。

契诃夫的文学生涯始于一八八○年，为当年风靡一时的幽默刊物撰稿，常用笔名契洪特。当时契诃夫年纪尚轻，又迫于生计，写下了大量无聊的滑稽小品，《不平的镜子》和《谜样的性格》便是这类故事。但比起专门供小市民消遣解闷的滑稽报刊的众多撰稿者来，年轻的契诃夫的目光较锐利，笑声更健康。他以契洪特为笔名，发表了许多幽默佳作，揭露当时社会中的丑恶。他描写卑躬屈节、不知自尊的小官吏（《在钉子上》，《喜事》，《一个文官的死》，《胖子和瘦子》），刻画凌辱弱者的士绅和老爷（《英国女子》），嘲笑见风使舵的奴气

（《变色龙》），讥嘲专制制度的卫道士（《普里希别耶夫军士》），暴露金钱的腐蚀作用和上层社会的道德败坏（《在海上》）。这类幽默作品脍炙人口，而《变色龙》可说是契洪特送给世人的一面镜子，读者从中可以看到一些现代人的影子。对生活在贫困之中的劳动者，年轻的契诃夫深表同情，写下了《牡蛎》、《哀伤》、《苦恼》、《万卡》、《歌女》、《安纽黛》、《风波》和《渴睡》等优秀短篇小说。正是在这些作品中，欢乐俏皮的契洪特逐渐成长为严肃深沉的契诃夫。

到八十年代下半期，契诃夫的小说在思想内容和艺术技巧方面都有明显进展。他在《草原》中描绘和歌颂了祖国的大自然，思考了农民的命运。在《命名日》、《公爵夫人》、《跳来跳去的女人》中，他暴露了伪善、庸俗和虚荣。

这时契诃夫声誉日增。一八八八年十月帝俄科学院授予他“普希金奖金”。可贵的是，契诃夫并未陶醉于日益增长的荣誉和地位，他越来越意识到作家责任重大。他迫切寻求“明确的世界观”，深深感到，如果没有明确的世界观，“自觉的生活……就不是生活，而是一种负担，是一种可怕的事情。”中篇小说《没意思的故事》正是契诃夫这种内心折磨的产物，其中主人公老教授体现了当时知识分子在思想探索中体验到的苦恼，也反映了作家本人寻求“明确的世界观”的迫切心情。

正是在这种心情的驱使下，一八九○年春病弱的契诃夫前去库页岛。他在这座人间地狱里的见闻提高了他的思想认识，使他觉察到为《新时报》撰稿所带给他的只是“祸害”。库页岛之行也拓宽和加深了他的创作意境，使他写出了《在流放中》和《第六病室》，否定“勿以暴力抗恶”的托尔斯泰主义，控诉监狱一般的沙皇统治下的俄国。《第六病室》标志着契诃夫创作中的转折。从此以后，契诃夫的中短篇小说具有了更强烈的社会性、批判性和民主性，其艺术形式也日趋完善，内容和形式达到了完美的统一：真实，朴素，深刻，动人。

在十九世纪九十年代，俄国的解放运动开始进入无产阶级革命运动时期，必须解决双重的历史任务：既要完成反对专制、争取民主、反对封建残余、发展经济、文化和科学的民主主义革命，又要完成推翻资本剥削和创建社会主义制度的社会主义革命。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契诃夫

是站在民主力量这一边的。一八九七年冬到一八九八年春，他反对法国反动派诬陷犹太籍军官德莱福斯，并指责在此案中助纣为虐的苏沃林及其《新时报》。一九○○年春他协助安排政治流放犯、社会民主党人拉金到雅尔达肺病疗养院疗养。一九○二年春，他同柯罗连科一起抗议帝俄科学院撤销高尔基名誉院士的称号。一九○二至一九○四年间，他不止一次地在物质上支援为争取民主而蒙难的青年学生。这些事实都表明，契诃夫晚年的民主主义思想和立场更为坚定，而这正是他后期小说创作的思想前提。

契诃夫在晚期作品中，以细腻的笔触描绘了农村、工厂、小市民和知识阶层的日常生活。这些作品展示俄国农村的贫困、落后、愚昧和矛盾（《农民》，《新别墅》，《在峡谷里》），暴露和否定资本主义，指出它的不合理性和不道德性（《女人的王国》，《三年》，《出诊》），剖析庸俗、自私和铜臭对人的灵魂的腐蚀（《文学教师》，《挂在脖子上的安娜》，《醋栗》，《约内奇》），反映典型的社会心理“不能再这样生活下去”（《套中人》，《醋栗》，《带狗的女人》，《出差》），描写已经开始觉醒的知识分子，写他们与不劳而获的寄生生活决裂和对“新生活”的憧憬（《出差》，《醋栗》，《新娘》）。这些作品充满浓厚的时代气息和强烈的道德激情，既展示了农村、工厂和其他社会阶层的生活画面，也反映了进步知识青年的觉醒和“不能再这样生活下去”的社会情绪。

契诃夫的显著特色是他能够从最平常的现象中揭示出生活的本质。他高度淡化情节，只是截取平凡的日常生活片段，凭借精巧的艺术细节对生活和人物作真实描绘和刻画，从中揭示重要的社会现象。但他不陷入日常生活的“泥沼”，恰恰相反，他的深刻的现实主义形象常常升华为富有哲理的象征。在展现人物内心世界方面，契诃夫不重细致交待人物的心理活动过程，只求从人物的行为举止中看出其内心活动和变化。契诃夫具有高超的抒情艺术才能，善于找到适当的时机和场合，巧妙而多样地流露出他对觉醒者的同情及赞扬，对堕落者的厌恶和否定，对美好未来的向往，以及对丑恶现实的抨击，而且浓郁的抒情意味常以“客观”而含蓄的叙述笔法为载体。契诃夫是一个有强烈幽默感的作家，在他的小说中，基于所描绘的人物和事件的性质各异，他巧妙地发出有着微

细不同的感情色彩的笑声，淡淡的幽默往往与辛辣的讽刺相交织。契诃夫的小说紧凑精练，言简意赅，给读者以独立思考的余地。

无论是作为一个作家，还是作为一个历史人物，契诃夫的成长和发展道路都有深刻的教育意义，他的作品的社会价值和艺术价值是永远不可磨灭的。

契诃夫是人民的作家，他的优秀作品是人民的宝贵财富。

朱逸森

1994年7月于上海

不平的镜子

圣诞节故事

我和我的妻子走进客厅里。那儿弥漫着霉气和潮气。房间已经有整整一个世纪不见亮光，等到我们点上烛火，照亮四壁，就有几百万只大老鼠和小耗子往四下里逃窜。我们关上身后的房门，可是房间里仍然有风，吹拂墙角上堆着的一叠叠纸张。亮光落在那些纸上，我们就看见了古老的信纸和中世纪的画片。墙壁由于年陈日久而变成绿色，上面挂着我家祖先的肖像。祖先们神态傲慢而严厉，仿佛想说：

“应该揍你一顿才是，老弟！”

我们的脚步声响遍整个房子。我咳嗽一声，就有回声来接应我，这类回声从前也接应过我家祖先发出的响声呢……

房外风声呼啸和哀叫。壁炉的烟囱里似乎有人在哭，哭声响着绝望的音调。大颗的雨点敲打乌黑昏暗的窗子，敲打声惹得人满心愁闷。

“啊，祖宗呀，祖宗！”我说，意味深长地叹气，“假使我是作家，那么我瞧着这些肖像，就会写出篇幅很大的长篇小说来。要知道，这些老人当初每一个都年轻过，每一个男的或者女的都有过爱情故事……而且是什么样的爱情故事呀！比方说，看一看这个老太婆吧，她是我的曾祖母。这个毫不俊俏、其貌不扬的女人，却有过极其有趣的故事。你看见吗？”我问妻子说，“你看见挂在那边墙角上的镜子吗？”

我就对妻子指着一面大镜子，它配着乌黑的铜框，挂在墙角上我曾祖母肖像旁边。

“这面镜子有点邪气：它生生把我的曾祖母毁了。她花很大的一笔钱买下它，一直到死都没有离开过它。她黑夜白日地照这面镜子，一刻也不停，甚至吃饭喝水也要照。每次上床睡觉，她都带着它，放在床上。她临终要求把镜子跟她一块儿放进棺材里。她的心愿没有实现，也只是

因为棺材里装不下那么大的镜子罢了。”

“她是个风骚的女人吧？”我的妻子问。

“就算是吧。然而，难道她就没有别的镜子？为什么她单单非常喜欢这面镜子，却不喜欢别的镜子呢？莫非她就没有更好点的镜子？不，不，亲爱的，这当中包藏着一宗吓人的秘密呢。事情也不可能不是这样。据人们传说，这面镜子里有个魔鬼作祟，偏巧曾祖母又喜爱魔鬼。当然，这些话都是胡扯，可是，毫无疑问，这面配着铜框的镜子具有神秘的力量。”

我拂掉镜面上的灰尘，照一照，扬声大笑。我的大笑声由回声低沉地接应着。原来这面镜子不平整，把我的脸相往四下里扯歪，鼻子跑到左边面颊上，下巴变成两个，而且溜到旁边去了。

“我曾祖母的爱好可真是奇怪！”我说。

我的妻子迟疑不决地走到镜子跟前，也照一下，顿时发生了一件可怕的事。她脸色煞白，四肢发抖，大叫一声。烛台从她手里掉下来，在地板上滚一阵，蜡烛灭了。黑暗包围了我们。我立刻听见一件沉重的东西掉在地板上：原来妻子倒在地下，人事不知了。

风哀叫得越发凄厉，大老鼠开始奔跑，小耗子在纸堆里弄得纸张沙沙响。等到一扇百叶窗从窗口脱落，掉下去，我的头发就一根根直竖起来，不住颤动。月亮在窗外出现了……

我抓住我的妻子，抱起她，把她从祖宗的住所搬出去。她一直到第二天傍晚才醒过来。

“镜子！把镜子拿给我！”她醒过来以后说，“镜子在哪儿？”

这以后她有整整一个星期不喝水，不吃东西，不睡觉，老是要求把那面镜子拿给她。她痛哭，扯着脑袋上的头发，在床上翻来覆去。最后医师宣布说她可能死于精力衰竭，她的情况极其危险，我才勉强克制恐惧，又跑到楼下去，从那儿取来曾祖母的镜子拿给她。她一看见它，就快乐得哈哈大笑，然后抓住它，吻它，目不转睛地瞅着它。

如今已经过去十多年，她却还是在照那面镜子，一会儿也不肯离开它。

“难道这就是我？”她小声说，脸上除了泛起红晕以外，还现出幸福和痴迷的神情，“对，这就是我！大家都说谎，只有这面镜子例外！人们都说谎，我的丈夫也说谎！啊，要是我早点看见我自己，要是我早知道我实际上是什么模样，那我就不会嫁给这个人！他配不上我！我的脚旁边应当匍匐着最漂亮和最高贵的骑士才对！……”

有一次我站在妻子身后，无意中看一下镜子，这才揭开可怕的秘密。我看见镜子里有一个女人，相貌艳丽夺目，我生平从没见过这样的美人。这是大自然的奇迹，融合了美丽、优雅和爱情。然而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发生了什么事情呢？为什么我那难看、笨拙的妻子在镜子里却显得这么漂亮？这是什么缘故？

这是因为不平的镜子把我妻子难看的脸往四下里扯歪，脸容经过这样的变动，说来也凑巧，倒变得漂亮了。负乘负等于正嘛。

现在我俩，我和妻子，坐在镜子跟前，眼巴巴地瞧着它，一刻也不放松：我的鼻子跑到左边面颊上，下巴变成两个，而且溜到旁边去了，然而我妻子的脸却妩媚迷人，我心里猛然生出疯狂而着魔的热情。

“哈哈哈！”我狂笑着。

我的妻子却在小声说话，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

“我多么美啊！”

1883年

谜样的性格

头等客车的单间车房。

一个俊俏的小女人在蒙着深红色丝绒的长沙发上半躺半坐着。她手里使劲攥紧一把贵重的毛边扇子，扇得沙沙地响。她那夹鼻眼镜不时从好看的小鼻子上掉下来。她的胸针在胸口起伏不定，犹如波涛中的帆船。她心情激动……她对面小长沙发上，坐着一个省政府的特任官。他是新进的青年作家，在本省报纸上发表些取材于上流社会生活而又篇幅不大的小说，或者，按他自己的说法，就是“novelli”[1]……他瞧着她的脸，带着行家的神情仔细端详她。他在观察，研究，揣摩这个离奇的和谜样的性格，他在领会它，了解它……她的灵魂，她的全部心理，他已经了若指掌。

“啊，我了解您！”特任官说，吻一下她手上靠近镯子的地方，“您那敏锐善感的灵魂，正在迷宫里寻找出路……对了！这场斗争又可怕又艰巨，不过……您别灰心！您会成为胜利者的！对了！”

“您描写我吧，沃尔德马尔！”小女人说，忧郁地微笑，“我的生活那么丰富，那么错综复杂，那么五光十色。……不过主要的是我身世不幸！我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那种受苦受难的女人……您把我的灵魂写出来，让全世界看一看，沃尔德马尔，让大家都来看一看这个可怜的灵魂吧！您是心理学家。我们在这个单间里坐着谈话还没满一个钟头，您就已经完全理解我，完全理解我了！”

“您讲吧！我求求您，您讲吧！”

“您听着。我生在穷苦的文官家庭里。我父亲是个善良的人，头脑聪明，不过……时代和环境的风气啊……vous comprenez[2]，我也不怪我那可怜的父亲。他喝酒，打牌……受贿……还有我的母亲……可是说这些有什么用呢！无非是贫穷，为一小块面包而挣扎，自己觉得自己渺不足道……唉，您不要逼着我去回忆！总之，我得为自己打开一条路……可是我只受过贵族女子中学那种不健全的教育，读过愚蠢的长篇

小说，犯过青年人常犯的错误，有过胆怯的初恋……同环境斗争吗？可怕呀！还有彷徨！那些使得我对生活和对自己都失去信心的痛苦！……唉！您是作家，您了解我们女人。您明白这些……不幸的是我的性格开阔……我期望幸福，而且是什么样的幸福！我渴望做自由人！对了！做自由人，我认为就是我的幸福！”

“美妙的性格！”作家喃喃地说，吻她手上靠近镯子的地方，“我吻的不是您，好女人，而是人类的痛苦！您记得拉斯科尔尼科夫[3]吗？他就是这样吻的。”

“啊，沃尔德马尔！我要赫赫的声名……要轰轰烈烈，要荣华富贵，就像每个（何必假装谦虚呢？）不平凡的性格那样。我渴望一种不平凡的……不是女人所想望的东西！可是后来……后来……我在生活道路上碰到一个阔绰的老将军……您要了解我，沃尔德马尔！要知道这是自我牺牲，这是放弃个人利益，您要了解我！我不能不那样做。我总算使得家里人富裕了，我能出外旅行，干点善事了……可是我多么痛苦，我觉得将军的拥抱多么难受，多么卑贱庸俗啊。不过呢，也应该替他说句公道话，他当初是勇敢地作过战的。那种日子……那种日子可真难熬！可是有一种想法稳住了我的心：反正老头子不是今天就是明天总要死掉，那我就可以要怎么生活就怎么生活，把我自己献给我所爱的人，那就幸福了……而且那样的人我是有的，沃尔德马尔！上帝看得见，确实有！”

小女人用力摇扇子。她脸上现出要哭的神情。

“后来老头子死了……他给我留下一点财产，我自由得像鸟一样。现在我总算可以幸福地生活了……不是这样吗，沃尔德马尔？幸福来敲我的窗子。只要推开窗子就可以把它放进来了，可是……不！沃尔德马尔，您听我说，我求求您！现在我总算可以把我自己献给我所爱的人，做他的伴侣和助手，为他的理想奋斗，生活幸福……可以有个归宿了……可是在这个世界上，一切事情是多么庸俗，恶劣，愚蠢！一切事情是多么卑鄙，沃尔德马尔！我真是不幸，不幸，不幸呀！我的道路上又出现一个障碍！我又感到我的幸福遥远，遥远了！唉，我多么痛苦，要是您知道才好！多么痛苦啊！”

“不过到底是什么东西呢？什么东西拦住您的去路呢？我求求您，您

说出来！到底是什么东西呢？”

“又是一个阔绰的老头子……”

那把断裂的扇子盖住她俊俏的小脸。作家伸出拳头支住他那苦苦思索的脑袋，不住叹气，带着精通心理学的行家气派开始沉思。这时候火车头拉响汽笛，嘘嘘地放气，车窗上的帘子给西下的夕阳照红了……

1883年

[1] 意大利语：中篇小说。

[2] 法语：您明白。

[3] 俄国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的长篇小说《罪与罚》中的男主人公。

一个文官的死

在一个挺好的傍晚，有一个也挺好的庶务官，名叫伊万·德米特里奇·切尔维亚科夫 [1] ，坐在戏院正厅第二排，举起望远镜，看《哥纳维勒的钟》 [2] 。他一面看戏，一面感到心旷神怡。可是忽然间……在小说里常常可以遇到这个“可是忽然间”。作者们是对的：生活里充满多少意外的事啊！可是忽然间，他的脸皱起来，眼珠往上翻，呼吸停住……他取下眼睛上的望远镜，低下头去，于是……啊嚏！！！诸位看得明白，他打了个喷嚏。不管是谁，也不管是在什么地方，打喷嚏总归是不犯禁的。农民固然打喷嚏，警察局长也一样打喷嚏，就连三品文官偶尔也要打喷嚏。大家都打喷嚏。切尔维亚科夫一点也不慌，拿出小手绢来擦了擦脸，照有礼貌的人的样子往四下里瞧一眼，看看他的喷嚏搅扰别人没有。可是这一看不要紧，他心慌了。他看见坐在他前边，也就是正厅第一排的一个小老头正用手套使劲擦他的秃顶和脖子，嘴里嘟嘟哝哝。切尔维亚科夫认出小老头是在交通部任职的文职将军 [3] 布里兹扎洛夫。

“我把唾沫星子喷在他身上了！”切尔维亚科夫暗想，“他不是我的上司，是别处的长官，可是这仍然有点不合式。应当赔个罪才是。”

切尔维亚科夫就嗽一下喉咙，把身子向前探出去，凑着将军的耳根小声说：

“对不起，大人，我把唾沫星子溅在您身上了……我是出于无心……”

“没关系，没关系……”

“请您看在上帝面上原谅我。我本来……我不是有意这样！”

“哎，您好好坐着，劳驾！让我听戏！”

切尔维亚科夫心慌意乱，傻头傻脑地微笑，开始看舞台上。他在看戏，可是他再也感觉不到心旷神怡了。他开始惶惶不安，定不下心来。

到休息时间，他走到布里兹扎洛夫跟前，在他身旁走了一忽儿，压下胆怯的心情，叽叽咕咕说：

“我把唾沫星子溅在您身上了，大人……请您原谅……我本来……不是要……”

“哎，够了……我已经忘了，您却说个没完！”将军说，不耐烦地撇了撇下嘴唇。

“他忘了，可是他眼睛里有一道凶光啊，”切尔维亚科夫暗想，怀疑地瞧着将军，“他连话都不想说。应当对他解释一下，说我完全是无意的……说这是自然的规律，要不然他就会认为我是有意啐他了。现在他不这么想，可是过后他会这么想的！”

切尔维亚科夫回到家里，就把他的失态告诉他的妻子。他觉得妻子对待所发生的这件事似乎过于轻率。她先是吓一跳，可是后来听明白布里兹托洛夫是“在别处工作”的，就放心了。

“不过你还是去一趟，赔个不是的好，”她说，“他会认为你在大庭广众之下举动不得体！”

“说的就是啊！我已经赔过不是了，可是不知怎么，他那样子有点古怪……他连一句合情合理的话也没说。不过那时候也没有工夫细谈。”

第二天，切尔维亚科夫穿上新制服，理了发，到布里兹扎洛夫那儿去解释……他走进将军的接待室，看见那儿有很多人请托各种事情，将军本人夹在他们当中，开始听取各种请求。将军问过几个请托事情的人以后，就抬起眼睛看着切尔维亚科夫。

“昨天，大人，要是您记得的话，在‘乐园’[4] 里，”庶务官开始报告说，“我打了个喷嚏，而且……无意中溅您一身唾沫星子……请您原……”

“简直是胡闹……上帝才知道是怎么回事！您有什么事要我效劳吗？”将军扭过脸去对下一个请托事情的人说。

“他话都不愿意说！”切尔维亚科夫暗想，脸色发白，“这是说，他生气了……不行，这种事不能就这样丢开了事……我要对他解释一下……”

等到将军同最后一个请托事情的人谈完话，举步往内室走去，切尔维亚科夫就走过去跟在他身后，叽叽咕咕说：

“大人！倘使我斗胆搅扰大人，那我可以说，纯粹是出于懊悔的心情！……这不是故意的，您要知道才好！”

将军做出一副要哭的脸相，摇了摇手。

“您简直是在开玩笑，先生！”他说着，走进内室去，关上身后的门。

“这怎么会是开玩笑呢？”切尔维亚科夫暗想，“根本连一点开玩笑的意思也没有啊！他是将军，可是竟然不懂！既是这样，我也不想再给这个摆架子的人赔罪了！去他的！我给他写封信就是，反正我不想来了！真的，我不想来了！”

切尔维亚科夫这样想着，走回家去。那封给将军的信，他却没有写成。他想了又想，怎么也想不出这封信该怎样写才对。他只好第二天亲自去解释。

“我昨天来打搅大人，”他等到将军抬起问询的眼睛瞧着他，就叽叽咕咕说，“并不是像您所说的那样为了开玩笑。我是来道歉的，因为我打喷嚏，溅了您一身唾沫星子……至于开玩笑，我想都没想过。我敢开玩笑吗？如果我们居然开玩笑，那么结果我们对大人物就……没一点敬意了……”

“滚出去！！”将军脸色发青，周身打抖，突然大叫一声。

“什么？”切尔维亚科夫低声问道，吓得愣住了。

“滚出去！！”将军顿着脚，又说一遍。

切尔维亚科夫肚子里似乎有个什么东西掉下去了。他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退到门口，走出去，到了街上，慢腾腾地走着……

他信步走到家里，没脱掉制服，往长沙发上一躺，就此……死了。

1883年

[1] 这个姓可意译为“蛆”。

[2] 一出三幕小歌剧。

[3] 帝俄的文官，相当于三品或四品文官。

[4] 帝俄时代夏季露天花园和剧院常用的名字。

嫁妆

有生以来我见过很多房子，大的、小的、砖砌的、木头造的、旧的、新的，可是有一所房子特别生动地保留在我的记忆里。不过这不是一幢大房子，而是一所小房子。这是很小的平房，有三个窗子，活像一个老太婆，矮小，伛偻，头上戴着包发帽。小房子以及它的白灰墙、瓦房顶和灰泥脱落的烟囱，全都隐藏在苍翠的树林里，夹在目前房主人的祖父和曾祖父所栽种的桑树、槐树、杨树当中。那所小房子在苍翠的树林外边是看不见的。然而这一大片绿树林却没有妨碍它成为城里的小房子。它那辽阔的院子跟其他同样辽阔苍翠的院子连成一排，形成莫斯科街的一部分。这条街上从来也没有什么人坐着马车路过，行人也稀少。

小房子的百叶窗经常关着：房子里的人不需要亮光。亮光对他们没有用处。窗子从没敞开过，因为住在房子里的人不喜欢新鲜空气。经常居住在桑树、槐树、牛蒡当中的人，对自然界是冷淡的。只有别墅的住客们，上帝才赐给了理解自然界美丽的能力，至于其他的人，对这种美丽却全不理会。无论什么东西，只要有很多，就不为人们所看重。“我们拥有的东西，我们就不珍惜”。其实还不止于此：我们拥有的东西，我们反而不喜欢呢。小房子四周是人间天堂，树木葱茏，栖息着快乐的鸟雀，可是小房子里面，唉！夏天又热又闷，冬天像澡堂里那样热气腾腾，有煤气味，而且乏味，乏味得很……

我头一次访问小房子是很久以前为办一件事而去的：房主人是奇卡玛索夫上校，他托我到那儿去探望他的妻子和女儿。那第一次访问，我记得很清楚。而且，要忘记是不可能的。

请您想象一下当时的情景：您从前堂走进大厅的时候，一个矮小虚胖、四十岁左右的女人带着恐慌和惊愕的神情瞧着您。您是“生人”，客人，“年轻人”，这就足以使得她惊愕和恐慌了。您手里既没有短锤，也没有斧子，更没有手枪，您满面春风地微笑，可是迎接您的却是惊恐。

“请问，您贵姓？”上了年纪的女人用颤抖的声音问您说，而您认出

她就是女主人奇卡玛索娃。

您说出您的姓名，讲明您的来意。惊愕和恐惧就换成尖细而快活的“啊”的一声喊，她的眼珠不住往上翻。这“啊”的一声喊，像回声一样，从前堂传到大厅，从大厅传到客厅，从客厅传到厨房……连续不断，一直传到地窖里。不久，整所房子都充满各种声调的、快活的“啊”。过了五分钟光景，您坐在客厅里一张又软又热的大长沙发上，听见“啊”声已经走出大门，顺着莫斯科街响下去了。

房间里弥漫着除虫粉和新羊皮鞋的气味，皮鞋就放在我身旁的椅子上，用手巾包着。窗台上放着天竺葵和薄纱的女人衣服。衣服上停着吃饱的苍蝇。墙上挂着某主教的油画像，镜框玻璃的一角已经破裂。主教像旁边，是一排祖先们的肖像，一律生着茨冈型的柠檬色脸庞。桌上有一个顶针、一团线和一只没有织完的袜子。地板上放着一件黑色女上衣，潦草地缝在一块纸样上。隔壁房间里有两个惊恐慌张的老太婆，正从地板上拾起纸样和一块块裁衣用的画粉……

“我们这儿，请您原谅，凌乱得很！”奇卡玛索娃说。

奇卡玛索娃一边跟我谈话，一边困窘地斜起眼睛看房门，房门里的人们还在忙着收拾纸样。房门也似乎在发窘，时而微微启开，时而又关上了。

“喂，你有什么事？”奇卡玛索娃对着房门说。

“Où est mon cravatte，lequel mon père n’avait envoyè de Koursk？”[1] 房门里面有个女人的声音问。

“Ah， est ce que，Marie，que… [2] ……唉，难道可以……Nous avons donc chez nous un homme très peu connu par nous [3] ……你问露凯丽雅吧……”

“瞧，我们的法国话说得多么好！”我在奇卡玛索娃的眼睛里读到这样的话。她高兴得满脸通红。

不久房门开了，我看见一个又高又瘦的姑娘，年纪十九岁左右，身

穿薄纱的长连衣裙，腰间系着金黄色皮带，我还记得腰带上挂着一把珍珠母扇子。她走进来，行个屈膝礼，脸红了。先是她那点缀着几颗碎麻子的长鼻子红起来，然后从鼻子红到眼睛那儿，再从眼睛红到鬓角那儿。

“这是我的女儿！”奇卡玛索娃用唱歌般的声音说，“这个年轻人，玛涅奇卡[4]，就是……”

我介绍我自己，然后我对这里纸样之多表示惊讶。母女俩都低下眼睛。

“耶稣升天节[5]，我们此地有一个大市集，”母亲说，“在市集上我们总是买些衣料，然后做整整一年的针线活，直到下个市集为止。我们的衣服从不交给外人去做。我的彼得·谢梅内奇挣的钱不算特别多，我们不能容许自己大手大脚。那就只得自己做了。”

“可是谁要穿这么多的衣服呢？这儿只有你们两个人啊。”

“嗨，……难道这是现在穿的？这不是现在穿的！这是嫁妆！”

“哎呀，妈妈，您在说些什么呀？！”女儿说，脸上泛起红晕，“这位先生真会这样想了……我绝不出嫁！绝不！”

她说着这些话，可是说到“出嫁”两个字，她的眼睛亮了。

她们端来茶、糖、果酱、黄油，然后她们又请我吃加鲜奶油的马林果。傍晚七点钟开晚饭，有六道菜之多。吃晚饭的时候，我听见很响的呵欠声，有人在隔壁房间里大声打呵欠。我惊讶地瞧着房门：只有男人才那样打呵欠呢。

“这是彼得·谢梅内奇的弟弟叶戈尔·谢梅内奇……”奇卡玛索娃发现我吃惊，就解释说，“他从去年起就住在我们这儿。您要原谅他，他不能出来见您。他简直是个野人……见着生人就难为情……他打算进修道院去……他原来做官，后来受人家的气……所以他挺伤心……”

晚饭后，奇卡玛索娃把叶戈尔·谢梅内奇亲手刺绣、准备日后献给教

会的一件肩袈裟拿给我看。玛涅奇卡一时也丢开羞怯，把她为爸爸刺绣的一个烟荷包拿给我看。等到我露出赞叹她的活计的样子，她就脸红了，凑着母亲的耳朵小声说了几句话。母亲顿时容光焕发，邀我跟她一块儿到堆房里走一趟。在堆房里，我看见五口大箱子和许多小箱子、小盒子。

“这……就是嫁妆！”母亲对我小声说，“这些衣服都是我们自己做的。”

我看了看那些阴沉的箱子，就开始向两个殷勤好客的女主人告辞。她们要我答应日后有空再到她们家里来。

这个诺言，一直到我初次访问过了七年以后，我才有机会履行。这一回我奉命到这个小城里来，在一个讼案中充当鉴定人。我走进我熟悉的那所小房子，又听见“啊”的一声喊……她们认出我来了……当然了！我的头一次访问，在她们的生活里成了十足的大事，凡是很少出大事的地方，大事就记得牢。我走进客厅里，看见母亲长得越发胖了，头发已经花白，正在地板上爬来爬去，裁一块蓝色衣料。女儿坐在长沙发上刺绣。这里仍旧有纸样，仍旧有除虫粉气味，仍旧有那幅画像和残破一角的镜框。不过变化还是有的。主教像旁边挂着彼得·谢梅内奇的肖像，两个女人都穿着丧服。彼得·谢梅内奇是在提升为将军后过一个星期去世的。

回忆开始……将军夫人哭了。

“我们遭到很大的不幸！”她说，“彼得·谢梅内奇……您知道吗？……已经不在人世了。我和她成了孤儿寡母，只得自己照料自己了。叶戈尔·谢梅内奇还活着，不过关于他，我们没有什么好话可说。修道院不肯收他，因为……因为他好喝酒。现在他由于伤心而喝得越发厉害了。我打算到首席贵族那儿去一趟，想告他的状。说来您也不信，他有好几次打开箱子……拿走玛涅奇卡的嫁妆，送给他那些朝圣的香客。有两口箱子已经全拿空了！要是这种情形继续下去，那我的玛涅奇卡的嫁妆就会一点也不剩了……”

“您在说什么呀，妈妈！”玛涅奇卡说，发窘了，“这位先生真不知道

会想到哪儿去呢……我绝不出嫁，绝不出嫁！”

玛涅奇卡抬起眼睛来，兴奋而又带着希望，瞧着天花板，看来她不相信她说的话。

一个矮小的男人身影往前堂那边溜过去，他头顶秃一大块，穿着棕色上衣，脚上穿的是套鞋而不是皮靴。他像耗子那样窸窸窣窣地溜过去，不见了。

“这人大概就是叶戈尔·谢梅内奇吧。”我暗想。

我瞧着她们母女俩：两个人都苍老消瘦得厉害。母亲满头闪着银白的光辉。女儿憔悴，萎靡不振，看样子，母亲似乎比女儿至多大五岁光景。

“我打算到首席贵族那儿去一趟，”老太婆对我说，却忘记这话她已经说过了，“我想告状！叶戈尔·谢梅内奇把我们缝的衣服统统拿走，为拯救他的灵魂而不知送给什么人了。我的玛涅奇卡就要没有嫁妆了！”

玛涅奇卡涨红脸，可是这一回却什么话也没说。

“衣服我们只好重新再做，可是话说回来，上帝知道，我们不是阔人！我和她是孤儿寡母啊！”

“我们是孤儿寡母！”玛涅奇卡也说一遍。

去年，命运又驱使我到我熟悉的那所小房子去。我走进客厅，看见老太婆奇卡玛索娃。她穿一身黑衣服，戴着丧章 [6] ，坐在长沙发上做针线活。跟她并排坐着的，是个小老头，穿着棕色上衣，脚上登着套鞋而不是皮靴。小老头看见我，就跳起来，从客厅里一溜烟跑出去了……

为了回答我的问候，老太婆微微一笑，说：

“Je suis charmée de vous revoir，monsieur.” [7]

“您在缝什么？”过一会儿，我问。

“这是女衬衫。我做好，就送到神甫那儿去，托他代我保管，要不

然，叶戈尔·谢梅内奇就会把它拿走。我现在把所有的东西都交托神甫保管了。”她小声说。

她面前桌子上放着女儿的照片，她看一眼照片，叹口气说：

“要知道我成了孤魂！”

那么她女儿在哪儿呢？玛涅奇卡在哪儿呢？我没问穿着重丧服的老太婆，我不想问。不论是我在这所小房子里坐着，还是后来我站起来告辞的时候，玛涅奇卡都没走出来见我，我既没听见她的说话声，也没听见她那轻微胆怯的脚步声……一切都明明白白，于是我的心头感到沉重极了。

1883年

[1] 法语：我父亲从库尔斯克寄给我的那个领结在哪儿？

[2] 法语：啊，难道，玛丽亚，难道……

[3] 法语：现在我们这儿有一个我们不大熟识的人。

[4] 玛丽亚的爱称。

[5] 基督教的节日，在复活节后第四十日。

[6] 缀在妇女黑色丧服的臂部或衣领上的白布。

[7] 法语：我现在又见到您，很高兴，先生。

查问

那是中午。地主沃尔德列夫，一个高大壮实、头发剪短、眼睛突出的男子，脱掉大衣，拿绸手绢擦一阵额头，胆怯地走进衙门里。那儿满是用钢笔写字的沙沙声……

“我想在这儿查问一点事情，不知该找谁接洽？”他对看门人说，那人正从办公室深处走出来，手里托着盘子，上边放着玻璃杯，“我要在这儿打听一点事情，并且要一份会议记录簿上决议的副本。”

“那您就往那边走，老爷！喏，找窗子旁边坐着的那一位！”看门人说，用托盘指着尽头的窗子。

沃尔德列夫嗽一嗽喉咙，往窗子那边走去。那边有一张绿色桌子，桌面上满是斑点，倒好像那桌子害了斑疹伤寒似的。一个青年靠桌子坐着，头上竖起四撮头发，鼻子很长而且生着粉刺，身上穿着褪色的制服。他把大鼻子戳到纸上，正在写字。他右面鼻孔旁边有一只苍蝇在散步，他就不时努出下嘴唇，往鼻子底下吹气，这就给他的脸添上极其操心的神情。

“我可不可以在这儿……在您这儿，”沃尔德列夫对他说，“查问一下我的案子？我姓沃尔德列夫……顺便我要一份三月二日会议记录簿上决议的副本。”

文官把钢笔探进墨水瓶里蘸墨水，然后看一看：笔尖上蘸的墨水是不是太多了？他相信墨水不致滴下来，于是沙沙响地写起来。他的嘴唇努出去，然而用不着再吹气：苍蝇飞到他耳朵上去了。

“我可不可以在这儿查问一下？”沃尔德列夫过一分钟又问道，“我姓沃尔德列夫，是地主……”

“伊万·阿列克谢伊奇！”文官对空中喊一声，仿佛没看见沃尔德列夫似的，“等商人亚里科夫来了，你就对他说，要他在写给警察局的呈文副

本上签个字！我已经跟他说过一千回了！”

“我想查问我同古古林娜公爵夫人的继承人的讼案，”沃尔德列夫喃喃地说，“这个案子是大家都知道的。我恳切地请求您为我费一费神。”

文官仍然没看见沃尔德列夫，正捉住他嘴唇上一只苍蝇，仔细观察它，然后把它扔了。地主嗽一嗽喉咙，拿出方格手绢大声擤鼻子。然而这也无济于事。文官仍然不理他。他们沉默了两分钟光景。沃尔德列夫从衣袋里取出一张一卢布钞票，放在文官面前一本翻开的簿子上。文官皱起额头，带着操心的脸色把簿子拉过来，合上了。

“我要查问一点小事……我只想弄清楚古古林娜公爵夫人的继承人是根据什么理由……我可不可以打搅您一下？”

可是文官只顾想心思，站起来，搔着胳膊肘，不知什么缘故走到一个橱柜那儿去了。过了一分钟，他回到他的桌子这边来，又摆弄簿子：这回簿子上又放着一张一卢布钞票。

“我只打搅您一分钟……我只要查问一点小事……”

文官却没听见。他动手抄写一个什么文件。

沃尔德列夫皱起眉毛，灰心地打量所有那些笔底下沙沙响的人。

“他们写个没完！”他暗想，叹气，“他们写个没完，叫他们都见鬼去吧！”

他离开桌子，在房间中央站住，绝望地垂下双手。看门人又端着玻璃杯穿过房间，大概留意到沃尔德列夫脸上的狼狈神情了，因为他走到沃尔德列夫紧跟前，轻声问道：

“哦，怎么样？问过了吗？”

“问过了，可是人家不愿意理我。”

“那您就给他三卢布好了……”看门人小声说。

“我已经给过两卢布了。”

“那您就再给一卢布。”

沃尔德列夫回到桌子那边，在翻开的簿子上放了一张绿色钞票。

文官又把簿子拉到跟前来，动手翻阅，随后，忽然间，仿佛出于无意似的，抬起眼睛瞧着沃尔德列夫。他的鼻子开始发亮，转红，由于微笑而起皱纹了。

“哦……您有什么事要我效劳吗？”他问。

“我想查问一下我的案子……我是沃尔德列夫。”

“很高兴，先生！是古古林一案吧？很好，先生。那么认真说来，您要查问的究竟是什么呢？”

沃尔德列夫就向他陈述他的要求。

文官活跃起来，仿佛一股旋风把他卷进去了似的。他查档案，吩咐人抄写副本，给申请人端椅子，所有这些事一刹那间全办完了。他甚至谈了谈天气，问了问收成。等到沃尔德列夫起身走出去，他就送他下楼，殷勤而恭敬地陪着笑脸，做出他随时愿意在申请人面前跪下去叩头的样子。不知什么缘故，沃尔德列夫倒觉得过意不去，就顺从某种内心冲动，从衣袋里取出一张一卢布钞票来，递给文官。那一个不住鞠躬，陪着笑脸，把钞票接过去，而且用的是一种近似魔术家的手法：钞票只在空中一闪，就无影无踪了……

“哎，这些人啊……”地主暗自想着，走到外面街道上，站住，用手绢擦额头。

1883年

胖子和瘦子

尼古拉铁路 [1] 一个火车站上，有两个朋友相遇：一个是胖子，一个是瘦子。胖子刚在火车站上吃过饭，嘴唇上粘着油而发亮，就跟熟透的樱桃一样。他身上冒出白葡萄酒和香橙花的气味。瘦子刚从火车上下来，拿着皮箱、包裹和硬纸盒。他冒出火腿和咖啡渣的气味。他背后站着一个长下巴的瘦女人，是他的妻子。还有一个高身量的中学生，眯细一只眼睛，是他的儿子。

“波尔菲里！”胖子看见瘦子，叫起来，“真是你吗？我的朋友！有多少个冬天，多少个夏天没见面了！”

“哎呀！”瘦子惊奇地叫道，“米沙！小时候的朋友！你这是从哪儿来？”

两个朋友互相拥抱，吻了三次，然后彼此打量着，眼睛里含满泪水。两个人都感到愉快的惊讶。

“我亲爱的！”瘦子吻过胖子后开口说，“这可没有料到！真是出其不意！嗯，那你就好好地看一看我！你还是从前那样的美男子！还是那么个风流才子，还是那么讲究穿戴！啊，天主！嗯，你怎么样？很阔气吗？结了婚吗？我呢，你看得明白，已经结婚了……这就是我的妻子路易丝，娘家姓万采巴赫……她是新教徒……这是我儿子纳法奈尔，中学三年级学生。这个人，纳法尼亚 [2] ，是我小时候的朋友！我们一块儿在中学里念过书！”

纳法奈尔想了一会儿，脱下帽子。

“我们一块儿在中学里念过书！”瘦子继续说，“你还记得大家怎样拿你开玩笑吗？他们给你起个外号叫赫洛斯特拉托斯 [3] ，因为你用纸烟把课本烧穿一个洞。他们也给我起个外号叫厄菲阿尔忒斯 [4] ，因为我喜欢悄悄到老师那儿去打同学们的小报告。哈哈……那时候咱们都是小孩子！你别害怕，纳法尼亚！你自管走过去，离他近点……这是我妻

子，娘家姓万采巴赫……新教徒。”

纳法奈尔想了一会儿，躲到父亲背后去了。

“嗯，你的景况怎么样，朋友？”胖子问，热情地瞧着朋友，“你在哪儿当官？做到几品官了？”

“我是在当官，我亲爱的！我已经做了两年八品文官，还得了斯坦尼斯拉夫勋章。我的薪金不多……哎，那也没关系！我妻子教音乐课，我呢，私下里用木头做烟盒。很精致的烟盒呢！我卖一卢布一个。要是有人要十个或者十个以上，那么你知道，我就给他打个折扣。我们好歹也混下来了。你知道，我原来在衙门里做科员，如今调到这儿同一类机关里做科长……我往后就在这儿工作了。嗯，那么你怎么样？恐怕已经做到五品文官了吧？啊？”

“不，我亲爱的，你还要说得高一点才成，”胖子说，“我已经做到三品文官……有两枚星章了。”

瘦子突然脸色变白，呆若木鸡，然而他的脸很快就往四下里扯开，做出顶畅快的笑容，仿佛他脸上和眼睛里不住迸出火星来似的。他把身体缩起来，哈着腰，显得矮了半截……他的皮箱、包裹和硬纸盒也都收缩起来，好像现出皱纹来了……他妻子的长下巴越发长了。纳法奈尔挺直身体，做出立正的姿势，把他制服的纽扣全都扣上……

“我，大人……很愉快！您，可以说，原是我儿时的朋友，现在忽然间，青云直上，做了这么大的官，您老！嘻嘻。”

“哎，算了吧！”胖子皱起眉头说，“何必用这种腔调讲话呢？你我是小时候的朋友，哪里用得着官场的那套奉承！”

“求上帝饶恕我……您怎能这样说呢，您老……”瘦子陪笑道，把身体缩得越发小了，“多承大人体恤关注……有如使人再生的甘霖……这一个，大人，是我的儿子纳法奈尔……这是我的妻子路易丝，在某种程度上说，是新教徒……”

胖子本来打算反驳他，可是瘦子脸上露出那么一副尊崇敬畏、阿谀

谄媚、低首下心的丑相，弄得三品文官恶心得要呕。他扭过脸去不再看瘦子，光是对他伸出一只手来告别。

瘦子握了握那只手的三个手指头，弯下整个身子去深深一鞠躬，嘴里发出像中国人那样的笑声："嘻嘻嘻。"他妻子微微一笑。纳法奈尔并拢脚跟立正，把制帽掉在地下了。三个人都感到愉快的震惊。

1883年

[1] 在莫斯科和彼得堡之间的一条铁路，以沙皇尼古拉一世命名。

[2] 纳法奈尔的爱称。

[3] 希腊人，公元前三五六年放火烧掉了以弗所城狄安娜神庙，因而闻名。

[4] 希腊人，公元前五世纪，为波斯军队带路，出卖同胞，引敌入境。

在海上

水手的故事

我们眼前所能看到的，只有我们刚刚离开的港湾里那些昏暗的灯火，以及像墨汁那么黑的天空。四下里刮着阴冷潮湿的风。我们感到沉重的乌云压在头顶上，感到乌云有意降下一场大雨。尽管有风，天气又阴冷，我们却觉得闷热。

我们这些水手聚集在底舱里抓阄。我们这班人发出醉醺醺的响亮的哄笑声，说俏皮话，有人为了取乐而学公鸡叫。

细微的战栗从我的后脑壳一直传到脚后跟，仿佛我的后脑壳上有个窟窿，从中撒出许多细小而冰凉的铅砂，顺着我赤裸的肉体滚下去似的。我所以发抖，是因为天冷，可是也另有缘故，这也就是我要在这里讲的。

人，依我看来，一般都是卑劣的。至于水手，老实说，有的时候比世上一切人都卑劣，比最可恶的野兽还要卑劣，野兽坏毕竟情有可原，因为它受本能支配。也许我说错了，因为我不熟悉生活，不过我觉得，水手仍然比其他任何人都有更多的理由痛恨自己和辱骂自己。这种人随时都可能从船桅上掉下海去，永远葬身海底，他们只有在淹死或者一头栽进水里的时候，才想起上帝，因此这种人不需要任何东西，对世上任何东西也不顾惜。我们喝很多酒，我们恣意放荡，因为我们不知道美德在海上有什么必要，对谁必要。

不过，我要接着讲下去。

我们在抓阄。我们这些已经值完班而无事可做的人一共有二十二名。在这些人当中，只有两个人才能交到好运去欣赏一出难得看到的好戏。事情是这样：我们轮船上特设的“新婚夫妇客舱”，在我写到的这个晚上，正好有旅客来住，客舱的墙上只有两个小洞可以归我们使用。一个小洞是我自己先用钻子在墙上凿穿一个小眼，然后再用细锉刀锉成

的。另一个小洞是我的一个同伴用小刀挖成的。我们两人干了一个多星期才完工。

“一个小洞归你！”

“归谁？”

大家指着我。

“另一个归谁呢？”

“归你父亲！”

我父亲是个背部伛偻的老水手，脸像是烤熟的苹果。他走到我跟前来，拍拍我的肩膀。

“今天，孩子，我和你都交运了，”他对我说，“听见吗，孩子？好运同时落在你我两人身上了。这里头必是有点什么道理！”

他着急地问起现在是几点钟。这时候才十一点钟。

我走出底舱门外，点上烟斗，开始眺望海洋。天色乌黑，可是当时我心里所想的，大概也在我眼睛里反映出来了，因为我在夜晚那漆黑的背景上见到一些景象，而我看见的那种景象，在我当时还年轻然而已经堕落的生活里正是极其缺少的……

十二点钟我走过舱房，往门里看一眼。新婚的丈夫是个年轻的牧师，生着好看的金发，在桌旁坐着，手里拿着《福音书》。他在对一个又高又瘦的英国女人解释一件什么事。新婚的妻子年纪轻，身材苗条，相貌很美，跟她丈夫并排坐着，天蓝色的眼睛一刻也不放松地瞧着他那生着金发的头。舱房里有个银行家走来走去，从这个墙角走到那个墙角，他是个又高又胖的英国老人，棕红色的脸膛惹人厌恶。他的妻子就是同新婚丈夫谈话的那个上了年纪的太太。

“牧师们都有个习惯，一谈话就是一连好几个钟头！”我暗想，“他一直要讲到明天早晨才会讲完呢！”

一点钟，我父亲走到我跟前来，拉一下我的衣袖，说：

“该去了！他们从舱房里出来了。”

我一刹那间跑下高陡的楼梯，往我熟悉的墙边走去。在这道墙和船帮之间有一条夹道，里面满是煤烟、污水、老鼠。不久，我听见我那老父亲的沉重的脚步声。他脚底下绊着大袋子和煤油桶，嘴里骂骂咧咧。

我摸到我的小洞，从中取出一小块四方的木头，那原是我花了不少功夫才锯成的。然后我看见一层透明的细纱，柔和的粉红色亮光透过薄纱照到我脸上来。随着亮光，有一股极其好闻的浓重气味扑到我热烘烘的脸上，大概就是上流人寝室的气味吧。为了看清寝室，必须用两个手指头把薄纱拨开，我就赶紧照这样做了。

我瞧见铜器、丝绒、花边。一切东西都浸沉在粉红色的亮光里。离我的脸一俄丈[1]半远，放着一张床。

“让我到你的小洞那儿去，”父亲说着，焦急地推开我的身子，“你那儿看得清楚！”

我没说话。

“你的眼睛，孩子，比我的强。近看或是远看，在你反正都一样！”

“小点声！”我说，“你别嚷，人家会听见我们说话的！”

新婚的妻子坐在床边上，垂着腿，两只小小的脚放在皮垫子上。她眼望着地下。她面前站着她丈夫，那个年轻的牧师。他正对她讲话，至于究竟讲些什么，我就不得而知了。轮船的隆隆声吵得我听不清。牧师讲得很激烈，用手比划着，两只眼睛炯炯有光。她听着，不以为然地频频摇头……

“鬼东西，我让耗子咬了一口！”父亲嘟哝道。

我把胸脯贴近墙，好像深怕我的心会跳出来似的。我脑袋发热。

新婚夫妇谈了很久。牧师终于屈膝跪下去，向她伸出两只手，开始

央求她。她不答应，频频摇头。于是他跳起来，满房间走来走去。根据他脸上的表情，根据他手的动作，我猜测他在威胁她。

他那年轻的妻子站起来，慢腾腾地走到我站着的墙跟前来，恰好在我的小洞旁边站住。她站在那儿不动，暗自思忖，我目不转睛地瞅着她的脸。我觉得她似乎心里痛苦，她在跟她自己斗争，摇摆不定，同时她的脸容现出愤怒。我一点也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

她同我照这样面对面站了大概五分钟，然后她走开，在舱房中央站住，对她的牧师点一下头，多半是表示同意。那一个就高兴地微微一笑，吻她的手，走出寝室门外去了。

三分钟后，房门开了，牧师走进寝室里来，我上文提到的那个又高又胖的英国人跟在他身后走进来。英国人走到床跟前，向美人问了一句什么话。那个女人脸色苍白，眼睛没看他，肯定地点一下头。

英国银行家从口袋里取出一叠什么东西，也许是一叠钞票，把它交给牧师。牧师把它仔细地看一下，点了点数，然后点下头，走出去。年老的英国人关上他身后的房门……

我像是被蛇咬了一口，从墙边跳到一旁去。我吓坏了。我觉得好像风在把我们的轮船撕得粉碎，我们正往水底沉下去。

我的老父亲，这个酗酒而放荡的人，抓住我的胳膊，说：

“我们离开这儿！你不应当看见这种事！你还是个孩子……”

他脚都站不稳了。我搀扶他顺着那道高陡而盘旋的楼梯走上去。上边已经在下真正的秋雨了……

1883年

[1] 一俄丈约合我国六市尺半。

站长

德列别兹加火车站的站长名叫斯捷潘·斯捷潘内奇，姓舍普图诺夫。在刚过去的这个夏天，他出了点小小的岔子。这个岔子虽然分明微不足道，然而他付出的代价却是很高的。由于这个岔子，他失去了新制帽，也失去了对人类的信心。

夏天，第八次列车夜间两点四十分钟经过他的车站。这个时间极不方便。斯捷潘·斯捷潘内奇无法睡觉，只得在月台上溜达，在女电报员身旁站一会儿，差不多一直要熬到天亮。

他的助手阿列乌托夫每年夏天都要到某地去结婚，可怜的舍普图诺夫就只好独自一个人值班。命运之神太可恶了！不过他并不是每天晚上都孤单寂寞的。有时候，总管纳扎尔·库兹米奇·库察彼托夫的妻子玛丽亚·伊里尼希娜晚上从附近的公爵庄园里走到车站上来找他。那个女人已经不特别年轻，也不特别漂亮了，可是，诸位先生，在黑地里你哪怕见到一根电线杆子，也会错当成一个警察的。再者，顺便说一句，寂寞犹如饥饿，不是好受的，那就什么都可以将就了！每逢库察彼托娃到火车站上来，舍普图诺夫照例总是挽着她的胳膊，同她一起从站台上走下坡，往货车那边走过去。那儿，在货车旁边，他一边等第八次列车到来，一边跟她谈情说爱，一直谈到火车汽笛声响了为止。

就这样，在一个天气晴和的夜晚，他跟玛丽亚·伊里尼希娜一起站在货车旁边，等那次列车到站。天空中万里无云，那么安谧，一轮明月缓缓地浮游，差不多看不出它在动。它把亮光倾注在车站上，旷野上，洒遍一望无际的远方……四周恬静而安宁……舍普图诺夫搂住玛丽亚·伊里尼希娜的腰，不说话。她也沉默着。两个人处在一种甜蜜的、像月光那么安谧的陶醉状态里……

“多美的天气啊！”舍普图诺夫偶尔叹口气说，“你不冷吗？”

她没回答，只是把身子贴近他的制服上衣，贴得越来越紧。

两点二十分钟，站长看看怀表，说：

“火车不久就要来了……我们，玛霞[1]，看着铁道吧……我们俩，谁先看见火车的灯火，那就表示谁爱得更久……我们看着吧……”

他们就凝神望着深不可测的远方。在一眼看不到尽头的铁道两侧，这儿那儿有些灯光在亲切地闪烁。那趟列车还看不见……舍普图诺夫瞅着远方，却看见另一样东西……他看见两个很长的黑影跨过枕木……黑影照直朝他这边移动过来，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宽……一个黑影，看样子，是人的身体，另一个黑影大概是那个人拿着的长手杖……

黑影来得近了。不久就可以听见他吹口哨的声音，吹的是《安果夫人》[2]的曲调。

“别在铁道上走路！不准走……”舍普图诺夫嚷道，“离开铁道！”

“不用你发号施令，混蛋！”回答声传过来。

挨了骂的舍普图诺夫往前冲去，可是这时候玛丽亚·伊里尼希娜揪住他的衣襟。

“看在上帝面上，斯捷巴[3]！”她小声说，“他是我的丈夫！纳扎尔卡[4]！”

她还没来得及说完这些话，库察彼托夫就已经站在受辱的站长面前。受辱的舍普图诺夫大叫一声，赶紧钻到车厢底下去，一头撞在一个什么铁东西上。他肚皮贴着地，从车厢底下爬出去，顺着铁道的路基撒腿就跑。他跳过枕木，脚底下绊着铁轨，一溜烟往水塔那边跑去，活像一个疯子，或者一条尾巴上拴着带刺的木棒的狗……

“嘿，他那根手杖……可真不小啊！”他飞跑着，暗想。

他跑到水塔跟前，停住脚想歇口气，可是这时候响起了脚步声。他回头一看，瞧见身后有个人影，带着手杖的阴影，很快地奔过来。他吓得魂飞天外，就又举步往前跑去。

“您等一下！等一下！”他听见身后传来库察彼托夫的说话声，“站

住！当心！火车开来了！”

舍普图诺夫往前一看，瞧见前边来了一列火车，闪着两只狰狞的火眼……他的头发一根根竖起来……他的心怦怦地跳，忽然停住了……他用尽全身的力气，顾不得看清方向，猛地往外一跳……他的身子在空中飞了四秒钟光景，然后落在一道坚硬的斜坡上，一路滚下去，碰倒许多杂草。

“这是铁路的路堤，”他暗想，“哦，这没关系。宁可从路堤上滚下去，也比一个贵族让粗人打一顿强。”

过了一分钟，在他右耳朵旁边，有一只沉重的大皮靴踩着水洼走过来。他背上有两只手摸来摸去……

“是您吗？”他听见库察彼托夫的说话声，“是您吗，斯捷潘·斯捷潘内奇？”

“饶了我吧！”舍普图诺夫哀叫道。

“您怎么了，我的天使？您为什么害怕？是我呀，库察彼托夫！莫非您没认出我？我跟在您后面跑啊跑的……我哇哇地喊……您差点给火车轧死，我的天使……玛霞看见您拔脚就跑，也吓坏了，如今躺在站台上，昏厥过去了……您也许听见我骂您混蛋才害怕吧？您别生气……我错把您当做扳道员了……”

“哎，您别耍笑我……如果要报复，您就快点报复……我反正在您手心里……”舍普图诺夫哀叫道，“您打吧……把我打得死去活来好了……”

“嗯……您怎么了，老兄？要知道，我是来找您谈一件事的，恩人！我追您也就为谈一谈这件事……”

库察彼托夫沉默一下，接着说：

“这是件要紧事……我的玛霞对我说，多承您不嫌弃，同她发生关系了。对这一点，我倒无所谓，因为玛丽亚·伊里尼希娜在我和她共同有关的那件事上，总是给我钉子碰。不过，如果公平地论事，那就请您费神

跟我订个合同，因为我是丈夫……按《圣经》上的说法毕竟是一家之主嘛。米哈伊尔·德米特里奇公爵以前跟她发生过关系，每月都给我两张二十五卢布钞票。那么您愿意出多少呢？俗语说得好：协议胜于钱。不过您站起来吧……”

舍普图诺夫站起来。他觉得自己摔断了筋骨，伤势很重，就磨磨蹭蹭地往路堤走去……

“您愿意出多少呢？”库察彼托夫继续说，“我收您一张二十五卢布钞票好了……其次，我想求您一件事，您能给我的侄子在您的车站上谋个小差事吗？……”

舍普图诺夫什么也没听见，什么也没看见，好歹磨蹭到车站上，一头倒在床上。第二天醒过来，他没找到他的制帽和一块肩章。

他直到现在还感到羞愧。

1883年

[1] 玛丽亚的爱称。

[2] 指法国作曲家列科克于一八七二年所写的小歌剧《安果夫人的女儿》。——俄文本编者注

[3] 斯捷潘的爱称。

[4] 纳扎尔的爱称。

变色龙 [1]

警官奥丘梅洛夫穿着新的军大衣，手里拿着个小包，穿过市集的广场。他身后跟着个警察，生着棕红色头发，端着一个粗箩，上面盛着没收来的醋栗，装得满满的。四下里一片寂静……广场上连人影也没有。小铺和酒店敞开大门，无精打采地面对着上帝创造的这个世界，像是一张张饥饿的嘴巴。店门附近连一个乞丐都没有。

“你竟敢咬人，该死的东西！”奥丘梅洛夫忽然听见说话声，“伙计们，别放走它！如今咬人可不行！抓住它！哎哟……哎哟！”

狗的尖叫声响起来。奥丘梅洛夫往那边一看，瞧见商人皮丘金的木柴场里窜出来一条狗，用三条腿跑路，不住地回头看。在它身后，有一个人追出来，穿着浆硬的花布衬衫和敞开怀的坎肩。他紧追那条狗，身子往前一探，扑倒在地，抓住那条狗的后腿。紧跟着又传来狗叫声和人喊声：“别放走它！”带着睡意的脸纷纷从小铺里探出来，不久木柴场门口就聚了一群人，像是从地底下钻出来的一样。

“仿佛出乱子了，长官！……”警察说。

奥丘梅洛夫把身子微微往左边一转，迈步往人群那边走过去。在木柴场门口，他看见上述那个敞开坎肩的人站在那儿，举起右手，伸出一根血淋淋的手指头给那群人看。他那张半醉的脸上露出这样的神情：“我要揭你的皮，坏蛋！”而且那根手指头本身就像是一面胜利的旗帜。奥丘梅洛夫认出这个人就是首饰匠赫留金。闹出这场乱子的祸首是一条白毛小猎狗，尖尖的脸，背上有一块黄斑，这时候坐在人群中央的地上，前腿劈开，浑身发抖。它那含泪的眼睛里流露出苦恼和恐惧。

“这儿出了什么事？”奥丘梅洛夫挤到人群中去，问道，“你在这儿干什么？你干吗竖起手指头？……是谁在嚷？”

“我本来走我的路，长官，没招谁没惹谁……”赫留金凑着空拳头咳嗽，开口说，“我正跟米特里·米特里奇谈木柴的事，忽然间，这个坏东

西无缘无故把我的手指头咬一口……请您原谅我，我是个干活的人……我的活儿细致。这得赔我一笔钱才成，因为我也许一个星期都不能动这根手指头了……法律上，长官，也没有这么一条，说是人受了畜生的害就该忍着……要是人人都遭狗咬，那还不如别在这个世界上活着的好……”

“嗯！……好……”奥丘梅洛夫严厉地说，咳嗽着，动了动眉毛，“好……这是谁家的狗？这种事我不能放过不管。我要拿点颜色出来叫那些放出狗来闯祸的人看看！现在也该管管不愿意遵守法令的老爷们了！等到罚了款，他，这个混蛋，才会明白把狗和别的畜生放出来有什么下场！我要给他点厉害瞧瞧！……叶尔德林，”警官对警察说，“你去调查清楚这是谁家的狗，打个报告上来！这条狗得打死才成。不许拖延！这多半是条疯狗……我问你们：这是谁家的狗？”

“这条狗像是日加洛夫将军家的！”人群里有个人说。

“日加洛夫将军家的？嗯！……你，叶尔德林，把我身上的大衣脱下来……天好热！大概快要下雨了……只是有一件事我不懂：它怎么会咬你的？”奥丘梅洛夫对赫留金说，“难道它够得到你的手指头？它身子矮小，可是你，要知道，长得这么高大！你这个手指头多半是让小钉子扎破了，后来却异想天开，要人家赔你钱了。你这种人啊……谁都知道是个什么路数！我可知道你们这些魔鬼！”

“他，长官，把他的雪茄烟戳到它脸上去，拿它开心。它呢，不肯做傻瓜，就咬了他一口……他是个无聊的人，长官！”

“你胡说，独眼龙！你眼睛看不见，为什么胡说？长官是明白人，看得出来谁胡说，谁像当着上帝的面一样凭良心说话……我要胡说，就让调解法官 [2] 审判我好了。他的法律上写得明白……如今大家都平等了……不瞒您说……我弟弟就在当宪兵……”

“少说废话！”

“不，这条狗不是将军家的……”警察深思地说，“将军家里没有这样的狗。他家里的狗大半是大猎狗……”

“你拿得准吗？”

“拿得准，长官……”

“我自己也知道。将军家里的狗都名贵，都是良种，这条狗呢，鬼才知道是什么东西！毛色不好，模样也不中看……完全是下贱货……他老人家会养这样的狗？！你的脑筋上哪儿去了？要是这样的狗在彼得堡或者莫斯科让人碰上，你们知道会怎样？那才不管什么法律不法律，一转眼的工夫就叫它断了气！你，赫留金，受了苦，这件事不能放过不管……得教训他们一下！是时候了……”

“不过也可能是将军家的狗……”警察把他的想法说出来，“它脸上又没写着……前几天我在他家院子里就见到过这样一条狗。”

“没错儿，是将军家的！”人群里有人说。

“嗯！……你，叶尔德林老弟，给我穿上大衣吧……好像起风了……怪冷的……你带着这条狗到将军家里去一趟，在那儿问一下……你就说这条狗是我找着，派你送去的……你说以后不要把它放到街上来。也许它是名贵的狗，要是每个猪猡都拿雪茄烟戳到它脸上去，要不了多久就能把它作践死。狗是娇嫩的动物嘛……你，蠢货，把手放下来！用不着把你那根蠢手指头摆出来！这都怪你自己不好！……”

“将军家的厨师来了，我们来问问他吧……喂，普罗霍尔！你过来，亲爱的！你看看这条狗……是你们家的吗？”

“瞎猜！我们那儿从来也没有过这样的狗！”

“那就用不着费很多工夫去问了，”奥丘梅洛夫说，“这是条野狗！用不着多说了……既然他说是野狗，那就是野狗……弄死它算了。”

“这条狗不是我们家的，”普罗霍尔继续说，“可这是将军哥哥的狗，他前几天到我们这儿来了。我们的将军不喜欢这种狗。他老人家的哥哥却喜欢……”

“莫非他老人家的哥哥来了？弗拉基米尔·伊万内奇来了？”奥丘梅洛

夫问，他整个脸上洋溢着动情的笑容，“可了不得，主啊！我还不知道呢！他要来住一阵吧？”

“住一阵……”

“可了不得，主啊！……他是惦记弟弟了……可我还不知道呢！那么这是他老人家的狗？很高兴……你把它带去吧……这条小狗怪不错的……挺伶俐……它把这家伙的手指头咬一口！哈哈哈！……咦，你干吗发抖？呜呜……呜呜……它生气了，小坏包……好一条小狗……”

普罗霍尔把狗叫过来，带着它离开了木柴场……那群人就对着赫留金哈哈大笑。

“我早晚要收拾你！”奥丘梅洛夫对他威胁说，然后把身上的大衣裹一裹紧，穿过市集的广场，径自走了。

1884年

[1] 蜥蜴类动物，其肤色随环境不同而改变。

凶犯

法院侦讯官面前站着一个身材矮小、异常消瘦的庄稼汉，穿一件花粗布衬衫和一条打过补丁的裤子。他那生满毫毛和布满麻点的脸，以及藏在突出的浓眉底下、不容易让人看见的眼睛，都露出阴沉的严峻神情。他脑袋上的头发无异于一顶皮帽子，很久没有梳过，纠结蓬乱，弄得他像一个蜘蛛，越发显得阴沉了。他光着脚。

“丹尼斯·格里戈里耶夫！”侦讯官开口说，“你走过来一点，回答我的问题。本月七日，铁路看守人伊万·谢苗诺夫·阿金佛夫早晨沿线巡查，在一百四十一俄里处，碰见你在拧掉一个用来连结铁轨和枕木的螺丝帽。喏，这就是那个螺丝帽！……他把你连同螺丝帽一起扣住。事情是这样的吗？”

“啥？”

“这件事是像阿金佛夫所说的那样吗？”

“当然，就是那样。”

“好。那你为什么拧掉螺丝帽？”

“啥？”

“你不要啥啊啥的，你要回答我的问题：为什么你拧掉螺丝帽？”

“要是没有用处，俺才不会去拧它呢。”丹尼斯声音沙哑地说，斜起眼睛看着天花板。

“那么你要这个螺丝帽做什么用？”

“螺丝帽？俺们拿它做坠子……”

“这个俺们是谁？”

“俺们，老百姓呗……就是克里莫沃村的庄稼汉。”

“听着，老乡，你不要对我装傻，要说正经的。这儿用不着撒谎，说什么坠子不坠子的！”

“我一辈子也没撒过谎，现在撒啥谎……”丹尼斯嘟哝说，眨巴着眼睛，“再说，老爷，能不用坠子吗？要是你把鱼饵或者蚯蚓安在钓钩上，难道不加个坠子，钓钩就能沉到水底？还说俺撒谎呢……”丹尼斯冷笑道，“鱼饵这种东西，要是漂在水面上，还顶个啥用？鲈鱼啦，梭鱼啦，江鳕啦，素来在水底上钩。要是鱼饵漂在水面上，也许只有鲶鱼来吃，不过那样的事也不常有……俺们的河里就没有鲶鱼……那种鱼喜欢大河。”

“你跟我讲鲶鱼干什么？”

“啥？咦，您自己在问嘛！俺们那儿，连地主老爷也这么钓鱼。就连顶不济的孩子，没有坠子也不去钓鱼。当然，也有那种不明事理的人，嗯，他们没有坠子也要去钓鱼。傻瓜办事就说不上什么章法了……”

“这么说来，你拧下螺丝帽就是为了要拿它做坠子？”

“不为这个还为啥？又不是拿来当羊拐子[1]玩！”

“可是要做坠子，你尽可以用铅块、子弹壳……钉子什么的……”

“铅块在大路上可找不着，那得花钱去买。讲到钉子，那东西不中用。再也找不着比螺丝帽更好的东西了……它又重，又有个窟窿眼。”

“他老是装傻！好像他昨天刚生下地或者从天上掉下来似的。难道你就不明白，蠢材，这样拧掉会惹出什么乱子来吗？要不是看守人看到，火车就可能出轨，很多人就会丧命！你会害死很多人！”

“天主保佑别出这种事才好，老爷！为啥害死人呢？难道俺们不信教，或者是坏人？谢天谢地　　，好老爷，俺们活了一辈子，慢说是害死人，就连那样的想法也没有过……求圣母拯救和宽恕吧……您这是说的啥呀！”

“那么依你看来，火车是怎么翻的？你拧掉两三个螺丝帽，火车就翻了！”

丹尼斯冷冷地一笑，怀疑地眯细眼睛瞧着侦讯官。

“得了吧！俺们全村的人拧螺丝帽已经有年月了，天主一直保佑我们，现在却说火车出事……害死人了……要是俺把铁轨搬走，或者，比方说，把一根大木头横放在铁轨上，嗯，那就说不定火车会翻掉，可是现在……呸！一个螺丝帽罢了！”

“可是你要明白：螺丝帽是用来把铁轨钉紧在枕木上的！”

“这个俺们明白……俺们又不是把所有的螺丝帽都拧掉……还留着不少呢……俺们办事可不是不动脑筋的……俺们明白……”

丹尼斯打了个呵欠，在嘴上画一个十字 [2] 。

“去年此地就有一列火车出了轨，”侦讯官说，“现在才明白这是什么缘故……”

“您说啥？”

“我说，去年有一列火车出了轨，现在才明白那是什么缘故……我懂了！”

“您受教育就为的是懂事，俺们的恩人……主才知道该叫谁懂得事理……喏，您评断事情，就说得出道理来，可是那个看守人也是个庄稼汉，啥也不懂，揪住俺的脖领，拉着就走……你先得讲理，然后才能拉人嘛！俗语说得好，庄稼汉长着庄稼汉的脑筋……还有一件事您也要记下来，老爷：他动手两次，打俺一个嘴巴，当胸又给了俺一拳。”

“先前搜查你家的时候，又找着一个螺丝帽……你是在什么地方把它拧下来的，在什么时候？”

“您说的是放在小红箱子底下的那个螺丝帽吗？”

“我不知道放在你家里什么地方，反正是搜到了。你是在什么时候把

它拧下来的？”

“那不是俺拧下来的，那是伊格纳希卡送给俺的，他就是独眼谢苗的儿子。俺说的是小箱子底下那一个。院子里雪橇上的那一个，是俺跟米特罗凡一块儿拧下来的。”

“哪一个米特罗凡？”

“就是米特罗凡·彼得罗夫呗……难道您没听说过？他在俺们村子里编渔网，卖给地主老爷们。那种螺丝帽，他可要的多。编一个渔网，估摸着，总要用十来个……”

“你听着……刑法第一千零八十一条说：凡蓄意损坏铁道，致使铁路运输发生危险，而肇事者明知此种行为将造成不幸后果……听明白了吗？明知！你不可能不知道拧掉螺丝帽会造成什么后果……当判处流放及苦役刑。”

“当然，您知道得多……俺们都是些无知无识的人……难道俺们能懂吗？”

“你全懂！你这是撒谎，装佯！”

“撒谎干啥？要是您不信，您就到村子里去打听好了……不用坠子只能钓着似鲌鱼。鲌鱼最差不过了，可是就连它，缺了坠子也还是钓不着。”

“你再讲一讲鲶鱼吧！”侦讯官微笑着说道。

“鲶鱼俺们那儿没有……俺们把没有坠子的钓丝漂在水面上，安上蝴蝶做饵，倒有大头鲶来上钩，不过就连那样的事也少有。”

“好，你别说了……”

随后是沉默。丹尼斯站在那儿，不时换一只脚立定。他瞧着铺有绿呢面的桌子，使劲眨巴眼睛，好像他眼前看见的不是呢子，而是太阳。侦讯官很快地写着。

“俺该走了吧？”丹尼斯沉默了一会儿问道。

“不。我得把你看押起来，再送到监狱里去。”

丹尼斯不再眨巴眼睛，拧起浓眉，探问地瞧着那个文官。

“怎么会要俺去坐监狱？老爷！我可没有那个闲工夫，我得去赶集。叶戈尔欠着我三个卢布的腌猪油钱，我得跟他要……”

“别说了，不要碍我的事。”

“要俺坐监狱……要真是做了坏事，那就去吧，可是现在……啥原故也没有……俺犯了啥王法？俺觉得，俺没偷过东西，也没打过人……要是您，老爷，疑心俺欠缴了税款，那您可别听信村长的话……您去问常任委员先生好了……他，那个村长，是个没有良心的人……”

“别说了！”

“俺本来就没说啥……”丹尼斯嘟哝说，“村长造了假账，这俺敢起誓……俺们是弟兄三个，那就是库兹马·格里戈里耶夫，叶戈尔·格里戈里耶夫，和俺丹尼斯·格里戈里耶夫……”

“你碍我的事……喂，谢苗！”侦讯官叫道，“把他押下去！”

“俺们是弟兄三个，”丹尼斯一面由两个强壮的兵押着，走出审讯室，一面嘟哝说，“弟兄不一定要替弟兄还钱……库兹马没给钱，那么你，丹尼斯就得承担……这也叫法官！俺们的东家是个将军，已经死了，祝他升天堂吧，要不然他就会给你们这些法官一点厉害看看……审案子要知道怎么个审法，不能胡来……哪怕用鞭子抽一顿也可以，只要有凭有据，打得不屈就成……”

1885年

[1] 一种儿童游戏用具。

[2] 按迷信说法，魔鬼在人们打呵欠时进入口中，画十字是为了驱邪。

厨娘出嫁

格里沙是个七岁的小胖子，正在厨房门口站着偷听，凑着钥匙眼往里看。厨房里发生一件依他看来颇不平常，而且以前从没见过的事情。厨房里那张桌子平素是用来切葱剁肉的，这时候桌旁却坐着个魁梧结实的乡下人，头发棕红色，留着大胡子，身穿出租马车车夫所穿的长襟外衣，鼻子上冒出一颗大汗珠。他用右手的五个手指托着茶碟，正在喝茶，同时把糖块咬得那么响，弄得格里沙背上直起鸡皮疙瘩。年老的保姆阿克西尼娅·斯捷潘诺夫娜在他对面一张肮脏的凳子上坐着，也在喝茶。保姆脸容严肃，同时又露出一种得意的样子。厨娘佩拉格娅在炉子旁边忙这忙那，分明极力要把脸藏起来。可是格里沙看见她脸上大放光彩：那张脸像是起了火，变换着各种颜色，起初是紫红，最后却转成死白了。她一刻也不停地伸出颤抖的手去拿刀子，拿叉子，拿柴禾，拿抹布，身子转来转去，嘴里嘟嘟哝哝，弄得东西乒乓地响，可是实际上，她什么事也没做。人家在桌旁喝茶，她对那张桌子却一眼也不看。保姆问她话，她总是头也不回，说出一句简短的、没好气的答话。

“喝吧，丹尼洛·谢苗内奇！”保姆招待马车夫说，“可是您为什么总是喝茶，不碰别的？您该喝点白酒嘛！”

保姆就把一小瓶白酒和一个酒杯推到客人面前，同时脸上现出极其狡猾的神情。

“我素来不喝酒……不……”马车夫推辞说，“您不要让了，阿克西尼娅·斯捷潘诺夫娜。”

“您这个人是怎么回事……当马车夫的，却不喝酒……单身汉不会不喝酒。您喝吧！”

马车夫斜着眼睛看了看白酒，然后看了看保姆狡猾的脸，他自己的脸上就也现出同样狡猾的神情，仿佛说：“不，我不会上你的当，老巫婆！”

“我不喝，您免了吧……干我们这一行的可不能沾上这玩意儿。耍手艺的人可以喝酒，因为他坐在一个地方不动，可我们这班人老是夹在人群里，谁都看得见。不是这样吗？你走进酒店里，外头的马可就走丢了。要是喝多酒，那就更糟：一转眼就睡着了，再不然就从车座上摔下来。事情就是这样 。”

“那么您一天能挣多少钱，丹尼洛·谢苗内奇？”

“那要看情形。有的日子能挣上一张绿票子[1]，有的日子一个小钱也没挣着就把车赶回大车店。挣多少，那可说不准。如今这年月，我们这个行当简直没什么干头了。赶马车的，您知道，多得数不清，草料还挺贵，坐车的又小器，老是打算去坐公共马车。不过话说回来，谢天谢地，我没有什么可抱怨的。我吃得饱，穿得暖……甚至还能让另一个人过上幸福的日子，”马车夫斜起眼睛看了看佩拉格娅，“……要是我有了中意的人的话。”

他们后来还说了些什么，格里沙没有听见。他的妈妈走到门边来，打发他到儿童室去温习功课了。

“去念书。用不着你在这儿听！”

格里沙回到儿童室里，把《祖国语言》[2]放在面前，可是读不下去。刚才看到和听到的种种事情，在他的头脑里引起一大堆问题。

“厨娘要结婚了……”他想，“奇怪。我不明白人为什么要结婚。妈妈嫁给爸爸，表姐韦罗奇卡嫁给帕夫洛·安德烈伊奇。不过，嫁给爸爸和帕夫洛·安德烈伊奇倒还有可说的：他们毕竟有金表链和讲究的衣服，他们的皮靴也老是擦得挺亮，可是嫁给那个可怕的马车夫，生着红鼻子，穿着毡靴……呸！而且保姆为什么一定要可怜的佩拉格娅嫁出去呢？”

等到客人从厨房里走掉，佩拉格娅就到正房里来，动手打扫。她仍然很激动。她脸色通红，仿佛吓坏了似的。她手里的扫帚几乎没碰到地板，每个墙角都扫了五次。她很久都没有从妈妈坐着的房间里走出去。她分明不愿意一个人待着，想说说话，跟别人谈一下她的印象，把心里的话都讲出来。

“他走了！”她看见妈妈没有开口讲话，就嘟哝说。

“看得出来，他是个好人，”妈妈说，眼睛没有离开针线活，“他不喝酒，挺稳重。”

“说真的，太太，我不嫁给他！”佩拉格娅忽然叫道，满脸通红，“真的，我不嫁给他！”

“你不要胡闹，你也不是小孩子了。这是终身大事，得好好想一想，不能马马虎虎，这么嚷叫是没好处的。你喜欢他吗？”

“您想到哪儿去了，太太！”佩拉格娅害臊地说，“大家净说些那样的话，闹得我……真的……”

“她应该说她不喜欢他！”格里沙暗想。

“可是你这人也真爱装腔作势……你喜欢他吗？”

“可是，太太，他年纪大！唉！”

“哪儿的话！”保姆在隔壁房间里顶撞佩拉格娅一句，“他四十岁还不到。再者你要年轻的干什么？傻娘们儿，脸子好不顶事……你嫁给他就是，保管没错儿！”

“真的，我不嫁给他！”佩拉格娅尖声叫道。

“你这是胡闹！你还要找什么样的鬼东西呢？换了别人，早就对他跪下了，可是你还说什么不嫁给他！你就喜欢跟那些邮递员和家庭教师挤眉弄眼！我们的家庭教师来给格里沙温课的时候，太太，她老是对他送媚眼。哼，不要脸的东西！”

“你以前见过这个丹尼洛吗？”太太问佩拉格娅说。

“我哪儿见过他？今天我是头一次见着他。阿克西尼娅不知从什么地方把他带来了……该死的魔鬼……他不知从哪儿跑到这儿来，缠住了我！”

开饭的时候，佩拉格娅把菜端上来，吃饭的人都端详她的脸，拿那

个马车夫跟她开玩笑。她的脸红极了，不自然地嗤嗤笑着。

“结婚一定是丢脸的事……”格里沙想，“丢脸极了！”

所有的菜都做得太咸，没烤熟的童子鸡渗出血来。不仅如此，在这顿饭当中，碟子和刀子不住地从佩拉格娅的手里掉下地，就像从散了的架子上掉下来一样。可是谁也没对她说一句责怪的话，因为大家都了解她的心情。只有一次，爸爸怒冲冲地扔掉食巾，对妈妈说：

“你何必叫人家去娶亲和出嫁！这种事跟你什么相干？要是他们想结婚，就让他们自己去结好了！”

饭后，四邻的厨娘和使女纷纷在厨房里露面，嘁嘁喳喳一直谈到夜深。究竟她们是从哪儿探听到这儿在做媒的，只有上帝知道。格里沙半夜醒来，听见保姆和厨娘在儿童室里的帷幔后面叽叽咕咕说话。保姆不住劝说，厨娘时而发出呜咽声，时而嗤嗤地笑。这以后格里沙睡着了，梦见佩拉格娅被黑海魔王和一个巫婆掳去了……

第二天，风平浪静了。厨娘的生活走上原来的轨道，仿佛世界上根本就没有那个马车夫似的。只有保姆偶尔戴上新头巾，做出庄重严厉的脸色，出外一两个钟头，大概是到什么地方去办交涉……佩拉格娅跟马车夫没有再见面，每逢人家对她提到他，她就涨红了脸，嚷道：

“叫他遭到三次诅咒才好，倒好像我会想他似的！呸！”

有一天傍晚，佩拉格娅和保姆正在专心地剪裁一件什么衣服，妈妈走进去，说：

“你，当然，可以嫁给他，这是你的事，不过，你要知道，他不能在这儿住……你知道，我不喜欢厨房里有外人坐着……你要注意，要记住……而且我也不许你在外面过夜。”

“上帝才知道您想到哪儿去了，太太！”佩拉格娅尖声叫道，“您干吗总是提起他来数落我？叫他害上瘟病才好！他专给我找麻烦，该死的……”

一个星期日早晨，格里沙往厨房里看一眼，惊讶得呆住了。厨房里挤满了人。这儿有同院各户人家的厨娘，有一个扫院子的男仆，有两个警察，有一个戴袖章的军士，还有个叫菲尔卡的男孩……这个菲尔卡平日总是在洗衣作坊附近转悠，跟狗一块儿玩，可是现在他的头发梳得挺整齐，脸也洗得挺干净，手里拿着一个圣像，上面镶嵌着金箔。佩拉格娅站在厨房中央，穿着新的花布衣服，头上戴着花。马车夫跟她并排站着。新夫妇脸色通红，冒着汗，使劲眨巴眼睛。

“嗯……看样子，到时候了……”经过长久的沉默后，军士开口说。

佩拉格娅整个脸都颤动起来，放声大哭……军士从桌上拿过一块大面包来，跟保姆站在一起，开始为新婚夫妇祝福。马车夫走到军士跟前，双膝跪倒，吧的一声吻一下军士的手。他在阿克西尼娅面前也照样做了一番。佩拉格娅心不在焉地学着他的样子，也跪下。最后外边的房门开了，厨房里吹进一股白色的迷雾，所有的人嘁嘁喳喳地从厨房走到院子里。

“可怜啊，可怜！”格里沙倾听厨娘的痛哭声，暗想，“他们要把她带到哪儿去呢？为什么爸爸和妈妈不来给她撑腰呢？”

婚礼行完，人们在洗衣作坊里不住地唱歌，拉手风琴，直闹到夜深。妈妈一直生闷气，因为保姆嘴里有酒气，而且由于举行婚礼，就没有人烧茶炊了。格里沙躺下睡觉的时候，佩拉格娅还没有回来。

“可怜啊，现在她不知在什么地方，躲在黑暗里哭呢！”他暗想，“那个马车夫一定在对她吆喝：‘不许哭！不许哭！’”

第二天早晨，厨娘又在厨房里了。马车夫来了一会儿。他向妈妈道了谢，严厉地瞧着佩拉格娅，说：

“求您管教她，太太。您就做她的生身父母吧。还有您，阿克西尼娅·斯捷潘诺夫娜，也别不管，要照看她，叫她处处走正道……不要胡闹……还有一件事，太太，请您从她工钱里支给我五卢布。我要买个新的套包子。”

这在格里沙看来又是一个问题：佩拉格娅本来自由自在地活着，要

怎么样就怎么样，别人谁也管不着，可是，忽然间，平白无故，出来一个陌生人，这个人不知怎么搞的，居然有权管束她的行动，支配她的财产！格里沙感到难过。他急得眼泪汪汪，巴不得安慰她，同她亲热一下，因为他觉得她已经成为人类暴力的受害者了。他就到堆房去拣一个最大的苹果，偷偷溜到厨房里，把那个苹果塞在佩拉格娅手里，然后一溜烟跑出来了。

1885年

[1] 帝俄时代的三卢布钞票。

[2] 帝俄学校里的俄语课本。

普里希别耶夫军士

“普里希别耶夫军士！您被控在今年九月三日用言语和行动侮辱本县警察日金、乡长阿利亚波夫、乡村警察叶菲莫夫、见证人伊万诺夫和加夫里洛夫，以及另外六个农民，而且前三个人是在执行公务的时候受到您的侮辱。您承认犯了这些罪吗？”

普里希别耶夫是个满脸皱纹的军士，生着一张好像有刺的脸。这时候他垂下两条胳膊，两只手贴着裤缝，用闷声闷气的沙哑嗓音答话，咬清每个字的字音，仿佛在下命令似的：

“老爷，调解法官先生！当然，根据法律的一切条款，法庭有理由让双方陈述当时的各种情况。有罪的不是我，而是另外那些人。这件事全是由一具死尸惹出来的，祝他的灵魂升天堂！三号那天我跟我妻子安菲莎正在心平气和、规规矩矩地走路，可是抬头一看，却瞧见河岸上站着一大群各式各样的人。我要请问：老百姓有什么充分的权利聚在一起？这是什么缘故？难道法律上写着人可以成群结伙吗？我喊道：‘散开！’我就动手推那些人，叫他们散开，各回各的家，我还吩咐乡村警察揪着他们的脖子把他们赶走……”

“容我插一句嘴，您根本就不是县里的警察，也不是村长，难道赶散人群是您的事？”

“他管不着！他管不着！”从审讯室的各个角落里响起人们的说话声，“他闹得人没法活了，老爷！我们受他的气有十五年了！自从他脱离军队回家以后，大家就恨不得逃出村子去才好。他骑在大家的脖子上！”

“正是这样，老爷！”作证的村长说，“我们整个村子都在抱怨。说什么也没法跟他一块儿生活下去了！不管我们抬着圣像游行也罢，办喜事也罢，或者，比方说，出了什么岔子，他处处都管，嚷啊叫的，吵吵闹闹，老是要人家守规矩。他拧小伙子的耳朵，暗地里监视娘们儿，深怕出什么事，好像他是她们的公公似的……前几天他跑遍全村各户人家，吩咐大家不许唱歌，不许点灯。他说，根本就没有一条法律准许唱歌。”

“请您等一下，回头您还有机会发言，”调解法官说，“现在先让普里希别耶夫继续讲下去。您接着说，普里希别耶夫！”

“是，先生！”军士声音沙哑地说，“您，老爷，多承指教，说赶散人群不是我的事……好……可要是乱了套呢？难道可以容许老百姓胡闹吗？法律上有哪一条写着老百姓可以由着性儿干？我不能容许，先生。要是我不把他们赶走，不管他们，还有谁来管？谁都不懂什么叫做真正的规矩，全村子，老爷，可以说，只有我一个人才懂得该怎么对付那些老百姓，老爷，我什么都懂。我不是庄稼汉，我是军士，是退役的军需中士，在华沙的司令部里当过差，这以后，不瞒您说，我堂堂正正退了伍，进了消防队，后来因为身体不好，我又离开消防队，在一个古典男子初级中学当过两年看门人……所有的规矩我都懂，先生。可是庄稼汉是普通人，什么也不懂，应当听我的话，因为我是为他们好。比方就拿这件事来说吧……我赶散人群，可是在河边沙地上却躺着一具从水里打捞上来的尸首。我要请问，他有什么理由躺在那儿？难道这合乎规矩？本县的警察是管什么的？我就说：‘你，本县的警察，为什么不报告长官？也许这个淹死的人是投河自尽的，可也许这件事里头有西伯利亚的味道呢[1]。说不定这是犯刑事罪的杀人案……’可是县里的警察日金满不在乎，只顾抽他的烟。他说：‘这个人是谁，在这儿指指点点的？他是打哪儿来的？’他说，“难道缺了他，我们就不会办事？’我就说：‘既然你站在那儿，满不在乎，可见你这个傻瓜就是什么也不懂。’他说：‘昨天我就已经报告县警察分局的局长了。’我就问：‘干什么报告县警察分局的局长？这是根据法典里哪一条？像淹死啦、吊死啦，和这一类别的案子，难道能由县警察分局的局长办？’我说，‘这是刑事案子，民事诉讼嘛……’我说，‘眼下得赶紧派专人呈报侦讯官先生和法官先生。’我说，‘你首先就得打个报告，送到调解法官先生那儿去。’可是他，县里的警察，一直听着笑。那些庄稼汉也这样。大伙儿都笑，老爷。我敢为我的供词发誓。这个人就笑过，那一个也笑过，日金也笑过。我说：‘你们干吗龇着牙笑？’不料县里的警察说：‘这样的案子不归调解法官管。’我一听这话，简直火冒三丈。警察，你不是说过这话吗？”军士转过脸对县里的警察日金说。

“说过。”

“大家都听见你当着所有老百姓的面说出这种话来：‘这样的案子不归调解法官管。’大家都听见你说过这种话……我，老爷，顿时火冒三丈，甚至都吓坏了。我就说：‘你再说一遍，混蛋，你把你说过的话再说一遍！’他就把那句话又说一遍……我走到他跟前。我说：‘你怎么能这么说调解法官先生？你是警察局的警察，居然要反对官府？啊？’我说：‘你知道吗？要是调解法官先生高兴的话，他们就能因为你说过这话而认定你行为不端，把你送到省里的宪兵队去。’我说：‘你知道调解法官先生们会因为你说出这种有政治色彩的话而把你发配到哪儿去？’可是乡长说话了：‘调解法官根本就不能管他职权以外的事。只有小案子才归他审。’他就是这么说的，大家都听见了……我就说：‘你怎么敢藐视官府？’我说：‘喂，你不要跟我开玩笑，要不然，老兄，事情可就要不妙。’当初我在华沙，或者在古典男子初级中学当看门人的时候，一听见有什么不成体统的话，就往街上瞧，看有宪兵没有。‘老总，’我说，‘你到这儿来。’我就把事情原原本本地报告他。可是在这村子里，你去跟谁说呢？……我心里的火就上来了。我看见如今的人又放肆又犯上，心里就有气，我就抡起胳膊来给了他一下子……不过，当然，不是打得很使劲，而是正正经经而又轻轻地随手给了一下，让他不敢再用那样的话说老爷……县里的警察却给乡长撑腰……于是我也打县里的警察……这一下子就乱打起来了……我是一时性起，老爷，嗯，不过话说回来，不打人也不行。如果你见了蠢人不打，你的灵魂就背上了罪过。何况这是为了正事……出了乱子……”

“容我插一句嘴！出了乱子自有人管。县里的警察、村长、村里的警察就管这种事……”

“县里的警察不能样样事都管到，而且警察又不如我这么明白事理……”

“可是您要明白，这不关您的事！”

“什么，先生？这怎么会不关我的事？奇怪，先生……人家胡闹，却不关我的事！那该怎么样，要我称赞他们还是怎么的？喏，他们对您抱怨，说我不准唱歌……可是唱歌有什么好处？放着正事不干，他们却唱歌……还有，他们养成风气，晚上点起灯坐着。应该躺下睡觉才对，可

是他们又说又笑。我已经记下来了！”

“您记下了什么？”

“记下谁点起灯坐着。”

普里希别耶夫从衣袋里取出一张油污的纸片，戴起眼镜，念道：

“‘点了灯闲坐着的农民计有伊万·普罗霍罗夫、萨瓦·米基佛罗夫、彼得·彼得罗夫。大兵的寡妇舒斯特罗娃同谢苗·基斯洛夫私姘。伊格纳特·斯韦尔乔克行巫术，他的妻子玛夫拉是巫婆，每到夜间就去挤别人家奶牛的奶。’”

“够了！”法官说，然后开始审问证人。

普里希别耶夫军士把眼镜推到额头上，惊讶地瞧着调解法官，那个法官分明不是站在他这一边。他那对暴眼睛发亮，鼻子变得通红。他看了看调解法官，看了看证人，无论如何也不明白何以调解法官那么激动，何以从审讯室的各个角落里时而响起抱怨声，时而响起抑制的笑声。法官的判决他也不理解：坐一个月的牢！

“这是什么缘故？！”他说，大惑不解地摊开两只手，“根据哪一条法律？”

他这才明白过来：这个世界已经变了，在这个世界上无论如何也没法活下去了。他脑子里满是阴郁沮丧的思想。然而临到他从审讯室里走出去，看见农民们在那儿互相拥挤和谈话，他却拗不过老习惯，把两只手贴在裤缝上，用沙哑的气愤声调嚷道：

“老百姓，散开！不许成群结伙！回家去！”

1885年

[1] 意谓“这可能是凶杀案”；在帝俄时代，杀人犯要流放到西伯利亚去做苦工。

苦恼

我向谁去诉说我的悲伤？[1] ……

暮色昏暗。大片的湿雪绕着刚点亮的街灯懒洋洋地飘飞，落在房顶、马背、肩膀、帽子上，积成又软又薄的一层。车夫约纳·波塔波夫周身雪白，像是一个幽灵。他在赶车座位上坐着，一动也不动，身子往前伛着，伛到了活人的身子所能伛到的最大限度。即使有一个大雪堆倒在他的身上，仿佛他也会觉得不必把身上的雪抖掉似的……他那匹小马也是一身白，也是一动都不动。它那呆呆不动的姿态、它那瘦骨棱棱的身架、它那棍子般直挺挺的腿，使它活像那种花一个戈比就能买到的马形蜜糖饼干。它多半在想心思。不论是谁，只要被人从犁头上硬拉开，从熟悉的灰色景致里硬拉开，硬给丢到这儿来，丢到这个充满古怪的亮光、不停的喧嚣、熙攘的行人的漩涡当中来，那他就不会不想心事……

约纳和他的瘦马已经有很久停在那个地方没动了。他们还在午饭以前就从大车店里出来，至今还没拉到一趟生意。可是现在傍晚的暗影已经笼罩全城。街灯的黯淡的光已经变得明亮生动，街上也变得热闹起来了。

“赶车的，到维堡区[2]去！”约纳听见了喊声，“赶车的！”

约纳猛地哆嗦一下，从粘着雪花的睫毛里望出去，看见一个军人，穿一件带风帽的军大衣。

“到维堡区去！”军人又喊了一遍，“你睡着了还是怎么的？到维堡区去！”

为了表示同意，约纳就抖动一下缰绳，于是从马背上和他肩膀上就有大片的雪撒下来……那个军人坐上了雪橇。车夫吧哒着嘴唇叫马往前走，然后像天鹅似的伸长了脖子，微微欠起身子，与其说是由于必要，不如说是出于习惯地挥动一下鞭子。那匹瘦马也伸长脖子，弯起它那像棍子一样的腿，迟疑地离开原地走动起来了……

“你往哪儿闯，鬼东西！”约纳立刻听见那一团团川流不息的黑影当中发出了喊叫声，“鬼把你支使到哪儿去啊？靠右走！”

“你连赶车都不会！靠右走！”军人生气地说。

一个赶轿式马车的车夫破口大骂。一个行人恶狠狠地瞪他一眼，抖掉自己衣袖上的雪，行人刚刚穿过马路，肩膀撞在那匹瘦马的脸上。约纳在赶车座位上局促不安，像是坐在针尖上似的，往两旁撑开胳膊肘，不住转动眼珠，就跟有鬼附了体一样，仿佛他不明白自己是在什么地方，也不知道为什么在那儿似的。

“这些家伙真是混蛋！”那个军人打趣地说，“他们简直是故意来撞你，或者故意要扑到马蹄底下去。他们这是互相串通好的。”

约纳回过头去瞧着乘客，努动他的嘴唇……他分明想要说话，然而从他的喉咙里却没有吐出一个字来，只发出咝咝的声音。

“什么？”军人问。

约纳撇着嘴苦笑一下，嗓子眼用一下劲，这才沙哑地说出口：

“老爷，那个，我的儿子……这个星期死了。”

“哦！……他是害什么病死的？”

约纳掉转整个身子朝着乘客说：

“谁知道呢！多半是得了热病吧……他在医院里躺了三天就死了……这是上帝的旨意哟。”

“你拐弯啊，魔鬼！”黑地里发出了喊叫声，“你瞎了眼还是怎么的，老狗！用眼睛瞧着！”

“赶你的车吧，赶你的车吧……”乘客说，“照这样走下去，明天也到不了。快点走！”

车夫就又伸长脖子，微微欠起身子，用一种稳重的优雅姿势挥动他的鞭子。后来他有好几次回过头去看他的乘客，可是乘客闭上眼睛，分

明不愿意再听了。他把乘客拉到维堡区以后，就把雪橇赶到一家饭馆旁边停下来，坐在赶车座位上伛下腰，又不动了……湿雪又把他和他的瘦马涂得满身是白。一个钟头过去，又一个钟头过去了……

人行道上有三个年轻人路过，把套靴踩得很响，互相诟骂，其中两个人又高又瘦，第三个却矮而驼背。

“赶车的，到警察桥去！”那个驼子用破锣般的声音说，“一共三个人……二十戈比！”

约纳抖动缰绳，吧哒嘴唇。二十戈比的价钱是不公道的，然而他顾不上讲价了……一个卢布也罢，五戈比也罢，如今在他都是一样，只要有乘客就行……那几个青年人就互相推搡着，嘴里骂声不绝，走到雪橇跟前，三个人一齐抢到座位上去。这就有一个问题需要解决：该哪两个坐着，哪一个站着呢？经过长久的吵骂、变卦、责难以后，他们总算做出了决定：应该让驼子站着，因为他最矮。

“好，走吧！”驼子站在那儿，用破锣般的嗓音说，对着约纳的后脑壳喷气，“快点跑！嘿，老兄，瞧瞧你的这顶帽子！全彼得堡也找不出比这更糟的了……”

“嘻嘻，……嘻嘻……”约纳笑着说，“凑合着戴吧……”

“喂，你少废话，赶车！莫非你要照这样走一路？是吗？要给你一个脖儿拐吗？……”

“我的脑袋痛得要炸开了……”一个高个子说，“昨天在杜克马索夫家里，我跟瓦西卡一块儿喝了四瓶白兰地。”

“我不明白，你何必胡说呢？”另一个高个子愤愤地说，“他胡说八道，就跟畜生似的。”

“要是我说了假话，就叫上帝惩罚我！我说的是实情……”

“要说这是实情，那么，虱子能咳嗽也是实情了。”

“嘻嘻！”约纳笑道，“这些老爷真快活！”

“呸，见你的鬼！……”驼子愤慨地说，“你到底赶不赶车，老不死的？难道就这样赶车？你抽它一鞭子！唷，魔鬼！唷！使劲抽它！”

约纳感到他背后驼子的扭动的身子和颤动的声音。他听见那些骂他的话，看到这几个人，孤单的感觉就逐渐从他的胸中消散了。驼子骂个不停，诌出一长串稀奇古怪的骂人话，直骂得透不过气来，连连咳嗽。那两个高个子讲起一个叫娜杰日达·彼得罗夫娜的女人。约纳不住地回过头去看他们。正好他们的谈话短暂地停顿一下，他就再次回过头去，嘟嘟哝哝说：

“我的……那个……我的儿子这个星期死了！”

“大家都要死的……”驼子咳了一阵，擦擦嘴唇，叹口气说，“得了，你赶车吧，你赶车吧！诸位先生，照这样的走法我再也受不住了！他什么时候才会把我们拉到呢？”

“那你就稍微鼓励他一下……给他一个脖儿拐！”

“老不死的，你听见没有？真的，我要揍你的脖子了！……跟你们这班人讲客气，那还不如索性走路的好！……你听见没有，老龙[3]？莫非你根本就不把我们的话放在心上？”

约纳与其说是感到，不如说是听到他的后脑勺上啪的一响。

“嘻嘻……”他笑道，“这些快活的老爷……愿上帝保佑你们！”

“赶车的，你有老婆吗？”高个子问。

“我？嘻嘻……这些快活的老爷！我的老婆现在成了烂泥地罗……哈哈哈！……在坟墓里！……现在我的儿子也死了，可我还活着……这真是怪事，死神认错门了……它原本应该来找我，却去找了我的儿子……”

约纳回转身，想讲一讲他儿子是怎样死的，可是这时候驼子轻松地呼出一口气，声明说，谢天谢地，他们终于到了。约纳收下二十戈比以后，久久地看着那几个游荡的人的背影，后来他们走进一个黑暗的大门口，不见了。他又孤身一人，寂寞又向他侵袭过来……他的苦恼刚淡忘

了不久，如今重又出现，更有力地撕扯他的胸膛。约纳的眼睛不安而痛苦地打量街道两旁川流不息的人群：在这成千上万的人当中有没有一个人愿意听他倾诉衷曲呢？然而人群奔走不停，谁都没有注意到他，更没有注意到他的苦恼……那种苦恼是广大无垠的。如果约纳的胸膛裂开，那种苦恼滚滚地涌出来，那它仿佛就会淹没全世界，可是话虽如此，它却是人们看不见的。这种苦恼竟包藏在这么一个渺小的躯壳里，就连白天打着火把也看不见……

约纳瞧见一个扫院子的仆人拿着一个小蒲包，就决定跟他攀谈一下。

“老哥，现在几点钟了？”他问。

“九点多钟……你停在这儿干什么？把你的雪橇赶开！”

约纳把雪橇赶到几步以外去，伛下腰，听凭苦恼来折磨他……他觉得向别人诉说也没有用了……可是五分钟还没过完，他就挺直身子，摇着头，仿佛感到一阵剧烈的疼痛似的；他拉了拉缰绳……他受不住了。

“回大车店去，”他想，“回大车店去！”

那匹瘦马仿佛领会了他的想法，就小跑起来。大约过了一个半钟头，约纳已经在一个肮脏的大火炉旁边坐着了。炉台上，地板上，长凳上，人们鼾声四起。空气又臭又闷。约纳瞧着那些睡熟的人，搔了搔自己的身子，后悔不该这么早就回来……

“连买燕麦[4]的钱都还没挣到呢，”他想，“这就是我会这么苦恼的缘故了。一个人要是会料理自己的事……让自己吃得饱饱的，自己的马也吃得饱饱的，那他就会永远心平气和……”

墙角上有一个年轻的车夫站起来，带着睡意嗽一嗽喉咙，往水桶那边走去。

“你是想喝水吧？”约纳问。

“是啊，想喝水！”

“那就痛痛快快地喝吧……我呢，老弟，我的儿子死了……你听说了吗？这个星期在医院里死掉的……竟有这样的事！”

约纳看一下他的话产生了什么影响，可是一点影响也没看见。那个青年人已经盖好被子，连头蒙上，睡着了。老人就叹气，搔他的身子……如同那个青年人渴望喝水一样，他渴望说话。他的儿子去世快满一个星期了，他却至今还没有跟任何人好好地谈一下这件事……应当有条有理，详详细细地讲一讲才是……应当讲一讲他的儿子怎样生病，怎样痛苦，临终说过些什么话，怎样死掉……应当描摹一下怎样下葬，后来他怎样到医院里去取死人的衣服。他有个女儿阿尼西娅住在乡下……关于她也得讲一讲……是啊，他现在可以讲的还会少吗？听的人应当惊叫，叹息，掉泪……要是能跟娘们儿谈一谈，那就更好。她们虽然都是蠢货，可是听不上两句就会哭起来。

“去看一看马吧，”约纳想，“要睡觉，有的是时间……不用担心，总能睡够的。”

他穿上衣服，走到马房里，他的马就站在那儿。他想起燕麦、草料、天气……关于他的儿子，他独自一人的时候是不能想的……跟别人谈一谈倒还可以，至于想他，描摹他的模样，那太可怕，他受不了……

“你在吃草吗？”约纳问他的马说，看见了它的发亮的眼睛，“好，吃吧，吃吧……既然买燕麦的钱没有挣到，那咱们就吃草好了……是啊……我已经太老，不能赶车了……该由我的儿子来赶车才对，我不行了……他才是个地道的马车夫……只要他活着就好了……”

约纳沉默了一会儿，继续说：

“就是这样嘛，我的小母马……库兹马·约内奇不在了……他下世了……他无缘无故死了……比方说，你现在有个小驹子，你就是这个小驹子的亲娘……忽然，比方说，这个小驹子下世了……你不是要伤心吗？”

那匹瘦马嚼着草料，听着，向它主人的手上呵气。

约纳讲得入了迷，就把他心里的话统统对它讲了……

[1] 引自宗教诗《约瑟夫的哭泣和往事》。——俄文本编者注

[2] 地名，在彼得堡。

[3] 原文是“高雷内奇龙”，俄国神话中的一条怪龙。在此用做骂人的话。

[4] 马的饲料。

风波

玛申卡·帕夫列茨卡娅是个非常年轻的姑娘，刚刚在贵族女子中学毕业，这一天她在外面散步后，回到库什金家，她是在那儿做家庭教师的。不料她正碰上一场非同小可的风波。给她开门的看门人米哈伊洛神情激动，脸红得跟大虾一样。

楼上传来一片嘈杂声。

“多半是女主人发病了……”玛申卡暗想，“要不然就是她跟丈夫吵架……”

她在前厅和过道里都遇见了使女。有个使女在哭。随后玛申卡瞧见从她自己的房间里跑出一个人来，正是男主人尼古拉·谢尔盖伊奇。他是个身材矮小的男人，年纪还不算老，脸上却已经皮肉松弛，头顶秃了一大块。他脸色通红，浑身发抖……他没看见这个女家庭教师，径自从她身旁走过去，举起双手，叫道：

“啊，糟透了！多么鲁莽！多么愚蠢，野蛮！太可恶了！”

玛申卡走进她的房间，在这儿，她有生以来第一次极其尖锐地体验到凡是寄人篱下、听人摆布、靠富贵人家的面包过活的人所熟悉的那种心情。原来她的房间正遭到搜查。女主人费多西娅·瓦西里耶夫娜在她桌子旁边站着，把她的毛线球、布块、纸片……放回她的针线袋里。那女人是个体态丰满、肩膀很宽的太太，没戴头巾，生着两道乌黑的浓眉，颧骨突出，嘴唇上生着隐约可见的唇髭。她那两只通红的手、她那张脸和她那姿态，都像是一个普通的村妇和厨娘……女家庭教师的出现分明出乎她的意外，因为她回头一看，见到女家庭教师苍白而惊讶的脸容，就有点慌了手脚，支支吾吾地说：

“Pardon [1] 。我……无意中弄撒了这些东西……是我的袖子碰翻的……”

库什金娜太太又说了几句别的话，就把她的长衣裙弄得沙沙地响，走出去了。玛申卡用惊愕的眼睛扫一眼她的房间，一点也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也不知道该怎样想才好，只是耸起肩膀，害怕得浑身发凉……费多西娅·瓦西里耶夫娜在她的袋子里找什么呢？如果确实像她说的那样，她是一不小心让衣袖碰翻了袋子，把东西弄撒的，那末尼古拉·谢尔盖伊奇为什么从她房间里跑出去，脸那么红，神情那么激动呢？为什么书桌上的一个抽屉略微拉开了一点？女家庭教师有个贮钱盒，原是用来收藏十戈比银币和旧邮票的，现在却打开了。人家把它打开后，虽然想关上，而且把锁抓得满是指痕，却还是关不上。书架、桌面、床铺都带着新搜查过的痕迹。装内衣的筐子也是如此。本来那些内衣叠得整整齐齐，然而现在却不像玛申卡出门的时候那么井然有序了。可见这次搜查是认真的，极其认真的，然而这是什么意思，什么缘故呢？出了什么事呢？玛申卡回想看门人的激动，回想目前还在延续的纷乱，回想泪痕斑斑的使女，莫非这一切都同刚才在她房间里进行的搜查有关？莫非她牵连到一件可怕的事情里去了？玛申卡脸色煞白，周身发凉，身不由己地往那个装内衣的筐子上坐下。

有个使女走进房间来。

“丽莎，您知道他们为什么……搜查我的东西吗？”女家庭教师问她说。

“太太丢了一个值两千卢布的胸针……”丽莎说。

“哦，可是为什么搜查我呢？”

“他们，小姐，把所有的人都搜查遍了。我的东西也统统搜查过……他们把我们身上的衣服剥得精光，搜我们……上帝作证，小姐，我……从来也没有到她的梳妆台跟前去过，更别说拿她的胸针了。就是到了警察局我也要这么说。”

“可是……为什么要搜我的东西呢？”女家庭教师仍然大惑不解。

“我跟您说过，有个胸针让人偷去了……太太亲手把所有的东西都翻遍。就连看门人米哈伊洛她都搜过。简直是丢脸！尼古拉·谢尔盖伊奇光

是瞧着，呱呱地叫一通，就跟母鸡似的。不过您，小姐，用不着这么发抖。在您这儿什么也没找着！要是您没拿那个胸针，就用不着害怕。”

“可是要知道，丽莎，这是卑鄙……欺负人，”玛申卡说，愤懑得上气不接下气，“要知道这是下流，卑鄙！她有什么权利怀疑我，翻我的东西？”

“您是住在别人家里，小姐，”丽莎叹道，“虽然您是位小姐，不过也还是……跟仆人差不多……这跟在爹娘家里住着可不一样……”

玛申卡扑在床上，伤心地放声痛哭。她从来没有遭到过这样的迫害，也从来没有受过像现在这样深重的侮辱……她是个有良好教养而且敏感的姑娘，又是教师的女儿，可是现在人家居然怀疑她偷东西，搜查她，把她当做街头女人一样！比这再厉害的侮辱似乎都没法想象了。而且除了这种受屈的感觉以外，还有沉重的恐惧：今后还会怎样？！种种荒谬的想法钻进她的头脑里。既然人家能够怀疑她偷东西，那他们现在也可能拘禁她，把她的衣服脱光，把她里里外外搜查一番，然后派人押着她走过大街，把她关进又黑又冷而且满是耗子和甲虫的牢房里，就跟幽禁塔拉卡诺娃郡主的牢房 [2] 一样。谁会来给她作主呢？她父母住在遥远的外省，他们没有钱乘火车到她这儿来。她在这个京城孤身一人，就跟住在荒野上似的，既没有亲人，也没有朋友。人家要怎样处置她就能怎样处置她。

“我要跑到所有的法官和辩护人那儿去……”玛申卡想，不住地发抖，“我要向他们解释清楚，我要起誓……他们会相信我不可能是贼！”

玛申卡想起她衣筐里被单底下放着一些甜食，这是她按照在贵族女子中学里养成的老习惯，吃饭时候藏在衣袋里，带回自己房间里来的。她想到她这个小小的秘密已经被女主人识破，就不由得周身发热，害臊起来。由于这一切，由于恐惧和羞臊，由于受屈，她的心猛烈地跳起来，弄得她的两鬓、双手、肚子深处也猛烈地跳动不已。

“请您去吃饭！”仆人来请玛申卡。

“去不去呢？”她想。

玛申卡整理一下头发，用湿手巾擦一把脸，走进饭厅。那儿已经开始吃饭……饭桌的一头坐着费多西娅·瓦西里耶夫娜，大模大样，脸容死板而严肃。饭桌的另一头坐着尼古拉·谢尔盖伊奇。饭桌两旁坐着客人和孩子们。伺候吃饭的是两个听差，身穿礼服，手上戴着白手套。大家都知道这个家庭起了风波，都知道女主人闷闷不乐，就都沉默不语。只有嚼东西的声音和汤匙碰响盆子的声音。

谈话是由女主人自己开的头。

“我们的第三道菜是什么？”她用懒洋洋的痛苦声调问听差说。

“De l’esturgeon à la russe，”[3] 听差回答说。

“这道菜是我点的，费尼娅[4]……”尼古拉·谢尔盖伊奇赶紧说，“我想吃鱼。要是你，ma chère[5]，不喜欢吃，那就叫他们不用端上来了。反正我也是随便点的……一时高兴罢了……”

费多西娅·瓦西里耶夫娜不喜欢吃不是由她本人点的菜，这时候眼睛里就含满了泪水。

“得了，您不要激动，”她的家庭医师马米科夫用甜蜜蜜的声调说，轻轻碰一下她的手，而且同样甜蜜蜜地微笑着，“就是没有这件事，我们也已经够烦恼的了。我们忘掉那个胸针吧！健康总比两千卢布贵重！”

“我倒不是心疼那两千卢布！”女主人回答说，大颗的泪珠顺着脸颊流下来，“惹我气愤的是这件事本身！我不能容忍我家里有贼。钱我倒不心疼，一点也不心疼，可是偷我的东西，未免太忘恩负义！我待人好心好意，人家却这么报答我……”

人人都瞧着自己的菜碟，然而玛申卡却觉得女主人说完那些话后，大家似乎都瞧着她。她忽然觉得喉头堵得慌，就哭起来，用手绢蒙上脸。

“Pardon，”她喃喃地说，“我受不住了。我头痛。我要走了。”

她从桌旁站起来，笨手笨脚地碰响自己的椅子，越发心慌意乱，赶

紧走出去了。

“上帝才知道是怎么回事！”尼古拉·谢尔盖伊奇忍不住说，皱起眉头，“何必去搜查她的房间！这件事，真的，……办得多么不得当。”

“我并没有说她拿了那个胸针，”费多西娅·瓦西里耶夫娜说，“不过你能替她担保吗？我，老实说，对这些念过书的穷人是不大相信的。”

“真的，费尼娅，这件事不得当……对不起，费尼娅，根据法律，你没有任何权利进行搜查。”

“我不懂你们那些法律。我只知道我的胸针丢了，就是这么的。而且我要把那个胸针找到！”她说着，把叉子哨　的一响摔在她的菜碟上，气愤得两眼放光，“您吃您的饭，不要管我的事！”

尼古拉·谢尔盖伊奇顺从地低下眼睛，叹口气。这时候玛申卡已经回到她的房间里，扑在床上了。现在她已经不再感到恐惧，也不再觉得羞臊，只有一种强烈的愿望折磨着她，就是恨不得走到那边去，给那个冷酷、傲慢、愚蠢、有福的女人一个清脆的耳光才好。

她躺在床上，鼻子对着枕头呼吸，幻想着如果现在她能出去买来一个最贵重的胸针，朝着那个任性胡为的女人脸上扔过去，那才痛快呢。只求上帝大显神通，叫费多西娅·瓦西里耶夫娜倾家荡产，沿街乞讨，领略一下贫困和不能自主的地位的种种惨痛，然后再让受了侮辱的玛申卡给她一点施舍才好。啊，但愿能得到一大笔遗产，买上一辆四轮马车，坐着它辘辘响地经过她的窗前，惹得她看着眼红才好！

然而所有这些都是幻想，在现实生活里她只有一件事可做，就是赶快走掉，再也不在这儿多待一个钟头。不错，丢掉这个职位，又回到一贫如洗的父母身边去是可怕的，可是有什么办法呢？玛申卡再也不愿意看见女主人，再也不愿意看见自己的小房间，她觉得这儿又气闷又可怕。费多西娅·瓦西里耶夫娜总爱谈她的病，总爱装出贵族的气派，简直着了魔，惹得玛申卡讨厌透了，似乎人间万物都因为有这个女人活着而变得粗俗可恶了。玛申卡跳下床来，动手收拾行李。

“可以进来吗？”尼古拉·谢尔盖伊奇在门外问道。他悄悄地走到房门

跟前，用轻柔的声调说，“可以吗？”

“请进。”

他走进来，在房门近旁站住。他的眼睛黯淡无光，小红鼻子发亮。饭后他喝了啤酒，这可以从他的步态和软弱无力的双手看出来。

“这是怎么了？”他指一指衣筐问道。

“我在收拾行李。对不起，尼古拉·谢尔盖伊奇，我不能再在您家里住下去了。这种搜查深深地侮辱了我！”

“我明白……只是您不该这样……何必呢？您遭到了搜查，可是您……那个……这于您有什么妨碍呢？您又不会因此吃什么亏。”

玛申卡没有说话，继续收拾行李。尼古拉·谢尔盖伊奇捻着唇髭，仿佛在盘算还应该说些什么，然后用讨好的口气继续说：

“我，当然，是明白的，不过您应当体谅她才对。您知道，我的妻子脾气躁，任性，对她不能太认真……”

玛申卡一言不发。

“既是您感到这么委屈，”尼古拉·谢尔盖伊奇继续说，“那好吧，我来向您道歉。请您原谅。”

玛申卡什么话也没回答，光是把腰弯得更低，凑近皮箱。这个形容憔悴、优柔寡断的人在这个家庭里丝毫也不起作用。他无异于一个可怜的食客和多余的人，甚至在仆人们眼里也是如此。他的道歉也是毫无意义的。

“嗯……您不说话？您觉得这还不够？既是这样，我就替我的妻子道歉。用我妻子的名义……我以贵族的身分承认，她办事鲁莽……”

尼古拉·谢尔盖伊奇走来走去，叹口气，继续说：

“这样看来，您还要我这儿，喏，我的心底里痛苦……您是要我的良心折磨我……”

“我知道，尼古拉·谢尔盖伊奇，这不能怪您，”玛申卡说，用沾着泪痕的大眼睛直直地瞧着他的脸，“您何必自寻烦恼呢？”

“当然……不过您还是……那个……不要走吧……我求求您。”

玛申卡否定地摇一下头。尼古拉·谢尔盖伊奇在窗旁站住，用手指头轻叩着窗上的玻璃。

“对我来说，这类误会简直就是苦刑，”他费力地说，“怎么样，您要我在您面前跪下还是怎么的？您的自尊心受了伤害，于是您就哭着，准备走了，可是要知道，我也有自尊心啊，这您就不顾了。或者您是要我对您说出我在举行忏悔礼的时候也不愿说出口的话？您是要这样吗？您听着，您是要我说穿连我在临终忏悔的时候对神甫也不肯说穿的事吗？”

玛申卡没有答话。

“我妻子的胸针是我拿的！”尼古拉·谢尔盖伊奇很快地说，“现在您称心了吧？您满意了吧？对，就是我……拿的……不过，当然，我希望您保守秘密……看在上帝份上，您对外人一句话也别说，半点口风也不要漏出去！”

玛申卡又惊又怕，继续收拾行李。她抓住她的衣物，揉成一团，胡乱塞进皮箱和衣筐里。现在，经尼古拉·谢尔盖伊奇坦率地说穿以后，她在这儿就连一分钟也待不下去了，甚至不明白以前她怎能在这个人家住下来。

“这没有什么可奇怪的……”尼古拉·谢尔盖伊奇沉默了一会儿，继续说，“这件事很平常！我缺钱用，她呢……不给。要知道，这所房子和这一切都是我父亲挣下的，玛丽亚[6]·安德烈耶夫娜！要知道这一切都是我的，就连那个胸针也是我母亲的……全是我的！可是她都拿去了，霸占了一切东西……您会承认，我没法跟她打官司啊……我恳切地请求您，请您原谅，而且……而且留下来吧。Tout comprendre，tout pardonner[7]。您肯留下来吗？”

“不！”玛申卡坚决地说，开始发抖，“请您躲开我，我求求您。”

“哎，求上帝跟您同在，”尼古拉·谢尔盖伊奇叹道，在皮箱旁边一个凳子上坐下，“我，老实说，喜欢那些还能有受侮辱、蔑视人等等感情的人。我情愿一辈子坐在这儿瞧着您愤慨的脸……这样说来，您不肯留下了？我明白……事情也不能不是这样……是啊，当然……您这样一走，倒挺自在，却苦了我，唉唉！……这个地牢我连一步也迈不出去。我原想到我们一个庄园上去，可是那儿也到处都是我妻子的爪牙……什么总管啦，农艺师啦，叫他们见鬼去吧。他们把田产抵押了又抵押……于是你就钓不得鱼，踩不得草，砍不得树。”

“尼古拉·谢尔盖伊奇！”从大厅里传来费多西娅·瓦西里耶夫娜的说话声，“阿格尼娅，去把老爷叫来！”

“那么您不肯留下来了？”尼古拉·谢尔盖伊奇很快地问道，站起来，往门口走去，“其实您应该留下来，真的。每到傍晚我也好到您这儿来……谈一谈心。啊？您留下来吧！您一走，整个这所房子里就连一张人脸也看不到了。这岂不可怕！”

尼古拉·谢尔盖伊奇苍白而憔悴的脸上露出恳求的神情，可是玛申卡否定地摇一下头。他就挥一挥手，走出去了。

过了半个钟头，她已经上路了。

1886年

[1] 法语：对不起。

[2] 塔拉卡诺娃郡主是一个年轻貌美的女人，在俄国女皇叶卡捷琳娜二世时期，自称是故女皇伊丽莎白的女儿，后被捕，死在牢房里。俄国画家弗拉维茨基在一八六四年完成的画《塔拉卡诺娃公主》描绘了她被关在牢房里的情景。——俄文本编者注

[3] 法语：俄式鲫鱼。

[4] 费多西娅的爱称。

[5] 法语：我亲爱的。

[6] 女家庭教师的本名，玛申卡是爱称。

[7] 法语：了解一切就原谅一切。

巫婆

时间临近深夜。教堂诵经士萨韦利·盖金在教堂看守人的小屋里一张大床上躺着。虽然他养成习惯，素来跟鸡同一个时辰睡觉，可是今天他却没睡着。他那条被子是用五颜六色的花布片缝成的，已经很脏。他那红褐色的硬头发从被子的这一头钻出来，被子的另一头呢，伸出他那双很久没有洗过的大脚。他在听……他的小屋嵌在教堂围墙当中，只有一扇窗子对着旷野。旷野上正在进行一场真正的厮杀。谁都难于听明白这是谁要结果谁的性命，究竟为了消灭谁才闹得天翻地覆，不过根据那种险恶而又经久不息的喧嚣声来判断，必是有谁打了很大的败仗。得胜的一方正在旷野上穷追敌人，咆哮着冲进树林，窜上教堂的房顶，举起拳头凶狠地敲打窗子，大发雷霆，败北的那一方却在哀号，痛哭……凄厉的哭声时而就在窗外响，时而升高，到房顶上去了，时而又钻进火炉里。那哭声不是求救的呼喊，而是悲悲切切，知道大势已去、无法挽救的哀号。雪堆蒙上薄薄的一层冰壳，雪堆上，树木上都有泪珠颤抖，大路和小径上泛滥着由泥土和溶化的雪水合成的黑色泥浆。一句话，大地正在解冻，可是夜色太黑，天空看不清这一点，却用尽全力把大片的新雪撒在解冻的大地上。风在空中游荡，像醉汉似的……它不让雪落在地面上，却在黑暗里由着性儿把它卷来卷去。

盖金倾听着这种音乐，皱起眉头。问题在于他知道，或者至少已经猜出窗外这场动乱会闹出什么事来，而且是谁在操纵这场动乱。

“我知道！”他嘟哝说，在被子里举起手指威胁着一个什么人，“我全知道！”

诵经士的妻子赖萨·尼洛夫娜在窗旁的凳子上坐着。一盏铁皮小灯放在另一个凳子上，仿佛胆怯而且不相信自己的力量似的，洒下微弱而闪烁的亮光，照在她宽阔的肩膀上，照在她美丽诱人的身体轮廓上，照在她那根垂到地面的粗辫子上。她正在用粗麻布缝麻袋。她的双手很快地活动着，然而她的整个身体、眼神、眉毛、厚嘴唇、白净的脖子，却一动也不动，专心干那种单调而机械的工作，仿佛睡着了似的。她只偶尔

抬起头来，让她那疲乏的脖子休息一下，瞟一眼窗外，看看风雪怎样在那儿逞威，然后又对着那块粗麻布低下头去。她美丽的脸上生着一个狮子鼻，两边有两个酒窝，然而那张脸却一无表情，既没有愿望，也没有忧伤，更没有欢乐。美丽的喷泉在不喷水的时候，也总是这样一无表情的。

不过后来她总算做完一个麻袋，把它丢在一旁，舒畅地伸懒腰，把昏花呆板的目光停在窗子上……窗玻璃上淌着水珠，粘着些白色的、短命的雪花。那些雪花落在玻璃上，看一眼诵经士的妻子，就溶化了……

“你过来睡吧！”诵经士嘟哝说。

诵经士的妻子一声不响。可是突然，她的睫毛动弹一下，眼睛里流露出注意的神色。萨韦利本来一直躺在被子里观察她脸上的表情，这时候就伸出头来，问道：

“怎么了？”

“没什么……好像有人来了……”诵经士的妻子轻声回答说。

诵经士就用胳膊和腿撩开被子，爬起来，在床上跪着，呆瞪瞪地瞧着他的妻子。小灯那胆怯的亮光照亮他满是胡子的麻脸，从他蓬松的硬发上滑过去。

“你听见了吗？”他的妻子问。

在风雪单调的呼啸声中，他隐约听见玎玲玲的尖细的哀叫声，像是一只蚊子想要落到人的脸上来，却受到阻挠，于是生气了，就嗡嗡地叫起来似的。

“那是邮车……”萨韦利蹲在自己的脚后跟上，叽咕说。

离教堂三俄里远有一条驿道。遇到刮风的天气，如果风从大路刮到教堂来，那么在这小屋里住着的人就能听见车铃声。

“主啊，这样的天气还有这种兴致赶着车出来！”诵经士的妻子叹道。

“这是公事。你高兴也罢，不高兴也罢，反正得赶着车上路……”

哀叫声在空中响了一阵，停了。

“车子过去了！”萨韦利躺下去，说。

可是他还没来得及盖上被子，清楚的车铃声却又传到他耳朵里来。诵经士不安地看一眼妻子，从床上跳下地，摇晃着身子，在火炉旁边走来走去。小铃铛略微响了一会儿，又停了，仿佛破裂了似的。

“听不见了……”诵经士叽咕一句，站住，眯细了眼睛瞧着妻子。

可是就在这时候，风敲打窗子，又把尖细清脆的哀叫声送来了……萨韦利脸色煞白，喉咙里干咳一声，又光着脚在地板上走来走去。

“有人在叫那辆邮车兜圈子！”他声音沙哑地说，恶狠狠地斜起眼睛瞧着妻子，“你听见吗？邮车给摆布得不住兜圈子！我……我知道！我怎么会不……不明白？”他叽叽咕咕说，“我全知道，你这该死的！”

“你知道什么？”诵经士的妻子轻声问道，眼睛没离开窗子。

“我知道这都是你干出来的，女妖魔！都是你干出来的，你这该死的！不管是这场风雪还是那辆邮车兜圈子……一概都是你干出来的好事！都是你！”

“你发疯了，糊涂虫……”诵经士的妻子平静地说。

“我早就看穿你这一手了！当初结婚的时候，我头一天就看出你身子里流着母狗的血！”

“呸！”赖萨惊愕地说，耸了耸肩膀，在胸前画个十字，“你快点在胸前画个十字，傻瓜！”

“巫婆就是巫婆，”萨韦利继续用一种要哭出来的低沉声调说，撩起衬衫的底襟匆匆地擤一下鼻子，“虽然你是我的老婆，虽然你是教会里的人，然而就是到了举行忏悔礼那天，我也还是要照直说出你是个什么东西……没错儿！主啊，保佑我，宽恕我吧！去年，先知但以理与三少年

[1] 节的前夜，起过一场暴风雪，结果怎么样呢？那个工匠跑到我们这儿来取暖了。后来，到阿历克塞圣徒节，河上的冰刚裂开，那个乡村警察突然跑到这儿来了……他跟你这个该死的聊了个通宵，早晨他走的时候，我瞧他一眼：嘿，他的眼睛周围起了黑眼圈，连两个腮帮子都凹下去了！啊？八月斋期当中有过两次暴风雨，每一回都有个猎人到我们家里来过夜。我什么都看见了，他这该死的！我全看见了！啊，她的脸涨得比大虾都红了！啊哈！”

“你什么也没看见……”

“哼，是啊！去年冬天圣诞节前，在克利特十殉教徒节那天，暴风雪闹了一天一夜……你记得吗？首席贵族的文书迷了路，跑到我们这儿来了，那条狗……你贪图他什么呀！呸，区区一个文书罢了！为他也值得闹出这么样的天气来！一个臭文人，老是擤鼻涕，身材矮极了，满脸的粉刺，歪着个脖子……要是他长得漂亮倒也罢了，可是，呸，一副鬼相哟。”

诵经士歇口气，擦了擦嘴唇，仔细听着。铃声已经听不见了，然而房顶上猛然刮来一阵风，窗外的黑暗里就又响起了铃声。

“现在那一套又来了！”萨韦利继续说，“邮车不是平白无故转圈子的！要是邮车不是找你，你就朝着我的眼睛吐唾沫好了！啊，魔鬼真会办事，倒是个好帮手呢！他让邮车转来转去，临了就领到这儿来了。我知道！我看得出来！你瞒不了我，你这魔鬼的玩具，邪心思的骚娘们儿！这场暴风雪刚一开头，我马上就明白你安的什么心。”

“好一个蠢货！”诵经士的妻子冷笑说，“怎么，按你那糊涂想法，这种坏天气都是我搞出来的？”

“嗯……你笑吧！是你搞出来的也罢，不是你搞出来的也罢，反正我看得出来：你身上的血一沸腾，天气就变了，天气一变，就准有个疯子跑到这儿来。每一次都这样！可见就是你在作怪！”

诵经士要说得动听些，就把一个手指按住额头，闭上左眼，用唱歌般的声调说：

“啊，疯魔！犹大的罪恶呀！如果你真是人而不是巫婆，你就该用你的脑筋好好想一想：倘或来人不是工匠，不是猎人，不是文书，而是个化了装的魔鬼，那怎么得了！啊？你该好好想一想呀！”

“你也真是糊涂，萨韦利！”诵经士的妻子叹道，怜悯地瞧着她的丈夫，“当初我爸爸在世，住在这儿的时候，有很多人来求他治热病，那些人各式各样，有从乡村里来的，有从移民村来的，有从亚美尼亚人的田庄上来的。差不多每天都有人来，谁也没有把他们说成魔鬼。可是现在，一年当中，遇上坏天气，有个把人到我们这儿来取暖，你这个蠢货就大惊小怪，马上生出各式各样的想法来了。”

妻子的道理打动了萨韦利的心。他劈开两只光脚，低下头，沉思了。他还没有坚定地相信自己的揣测，他妻子那种诚恳冷静的声调使他茫然失措，不过话虽如此，他稍稍沉吟一下，又摇着头说：

“来人可不是老头子或者罗圈腿，到这儿来要求过夜的都是年轻人嘛……这是为什么？光是取暖，倒还罢了，可是实际上他们是来找乐子的。不，娘们儿，天下再也没有一种活物比你们娘们儿更狡猾的了！讲到真正的头脑，你们一丁点也没有，比椋鸟都不如，可是讲到魔鬼的狡猾，哎呀呀！圣母啊，保佑我们吧！喏，邮车的铃响了！这场暴风雪刚一开头，我就知道你的满肚子坏水！你在施展你的巫术，母蜘蛛！”

“你干什么跟我过不去，该死的？”诵经士的妻子失去耐性，发脾气说，“你干什么跟我过不去，粘焦油？”

“我揪住你不放，是因为今天晚上如果出了什么事……求上帝保佑别出事才好……你听着！……如果出了什么事，那么明天天一亮我就到佳科沃村去找尼科季姆神甫，把事情全说穿。我一五一十告诉他：‘尼科季姆神甫，请您宽宏大量，原谅我说这种话，不过她真是巫婆。’他就问：‘怎么见得？’我说：‘嗯……您想知道这里头的缘故吗？行……’我就原原本本讲出来。那你就要遭殃，娘们儿！慢说到世界末日审判那天，就是在现世生活中你也要受到惩罚！《圣礼书》上那些咒你们这种人的祷告辞，可不是白写的！”

忽然，有人敲窗子，声音那么响，那么蹊跷，萨韦利吓得脸色发

白，蹲下去。诵经士的妻子跳起来，也脸色惨白。

“看在上帝面上，放我们进去吧！”一个颤抖而粗重的男低音说，“谁住在这儿呐？行行好吧！我们迷路了！”

“你们是什么人？”诵经士的妻子问，不敢看窗子。

“邮车！”另一个声音说。

“你那套鬼招数灵验了！”萨韦利说，摆一下手，“果然如此！我说得千真万确……哼，你给我小心点！”

诵经士三蹿两跳上了床，在褥垫上躺下，愤懑地喘着气，翻过身去，脸对着墙。不久他的背上吹来一股冷气。房门吱呀一声开了，门口出现一个高大的人影，从头到脚沾满了雪。他身后闪出另一个人影，也那么白……

“要把邮包抬进来吗？”第二个人用沙哑的男低音问。

“丢在那儿不管可不行！”

说完这话，第一个人就动手解开风帽，可是没等解完，就把它连同制帽一齐从脑袋上扯下，气呼呼地往火炉那边一扔。随后他脱下身上的大衣，也往那边一丢。他也没有打一声招呼，就开始在小屋里走来走去。

这人是个年轻的邮差，生着淡黄色头发，上身穿一件旧的制服上衣，脚上穿一双沾着泥的红褐色皮靴。他走了一阵，身子暖和过来，就靠着桌子坐下，把两只沾着泥的靴子往口袋那边伸过去，用拳头支着脑袋。他那张泛起红晕的白脸仍然带着刚才经历过的痛苦和恐惧的痕迹。尽管他的脸气愤得变了样子，带着不久以前生理方面和精神方面的痛苦所留下的鲜明痕迹，而且眉毛上，唇髭上，圆形的胡子上都挂着正在溶化的雪，然而那张脸还是很漂亮。

“狗一般的生活！”邮差抱怨说，抬起眼睛望着四壁，仿佛不相信他已经到了暖和的地方似的，“我们差点完蛋！要不是你们的灯光，我真不

知道会出什么事……鬼才知道这样的日子什么时候才能了结！这种狗一般的生活简直没完没了！我们这是来到什么地方了？”他压低喉咙问道，抬起眼睛看着诵经士的妻子。

“这儿是古里亚耶夫斯基山岗，归卡利诺夫斯基将军的庄园管。”诵经士的妻子打个冷战，回答说，脸涨红了。

“你听见没有，斯捷潘？”邮差转过身去对马车夫说，马车夫正背着一个大皮袋，卡在房门口，“我们跑到古里亚耶夫斯基山岗上来了！”

“是啊……真远！”

马车夫用若断若续的沙哑叹息声吐出这几个字，走出去，过一会儿背来一个小一点的袋子，然后又走出去，这一回拿来一把邮差用的长刀，是系在宽皮带上的，刀的样子颇像民间木板画《奥罗费尔恩床边的尤季芙》[2] 上画的那把又长又薄的利剑。他把皮袋子堆在墙边，走出去，在前堂坐下，点上他的烟斗。

“跑了这么多路，也许您想喝点茶吧？”诵经士的妻子问。

“眼下哪有心思喝茶！”邮差皱起眉头说，“我们得赶快暖和一下就动身上路，要不然就会误了邮务列车。我们坐上十来分钟就走。不过，求你们行行好，给我们领路吧……”

“上帝用这种天气惩罚人啊！”诵经士的妻子叹道。

“嗯，是啊……请问你们是什么人？”

“我们吗？我们是本地人，在教堂里作事……我们是教会里的人……喏，我的丈夫就躺在那儿！萨韦利，你快起来，跟人家打个招呼嘛！从前这儿是教区，一年半以前这个教区取消了。当然，从前地主们住在这儿的时候，人很多，也就值得立一个教区，如今呢，地主们不在这儿了，那么您想想看，教会里的人靠什么生活？离这儿最近的一个村子叫马尔科夫卡，可是就连它也在五俄里以外哟！现在萨韦利成了编制以外的人员……改当看守了。他奉命看管这个教堂……”

邮差马上又听到那个女人说，假使萨韦利肯到将军夫人那边去一趟，求她给主教写一封信，他就会得到好差事，可是他没有到将军夫人那儿去，因为他懒，而且怕见人。

“不过我们仍旧算是教会里的人……”诵经士的妻子补充了一句。

“那你们靠什么生活呢？”邮差问。

“教堂有一片草场和一个菜园。不过我们从这两块地里得到的收入却很少……”诵经士的妻子叹道，“佳科沃村的尼科季姆神甫，那个贪心的人，每到夏天的尼古拉节和冬天的尼古拉节都要到这儿来主持礼拜，顺便把收成几乎全拿走了。没有人给我们做主！”

“你胡说！”萨韦利声音沙哑地说，“尼科季姆神甫是个圣者，是教会的明星。如果他拿走什么，那也是按规章该拿的。”

“你那口子脾气倒不小！”邮差含笑说，“你结婚很久了吗？”

“到今年大斋前最后一个星期日，已经满三年了。从前我爸爸就在这儿当诵经士，后来，他老人家临死以前，到正教管区监督局去，求他们派一个没结过婚的诵经士到这儿来接替，好让我就地成家。我就嫁给他了。”

“啊哈，这样说来，你倒一个拍子打死了两只苍蝇呢！”邮差瞧着萨韦利的后背说。“既得了差事，又得了老婆。”

萨韦利没好气地扭了一下大腿，越发往墙那边挨过去。邮差从桌子旁边站起来，伸个懒腰，在邮袋上坐下。他沉吟一下，就伸出手去揉揉邮袋，把他的长刀放在另一个地方，平躺下去，一条腿碰到了地面。

“狗一般的生活……”他嘟哝一句，把两只手垫在脑袋底下，闭上眼睛，“我甚至不希望凶恶的鞑靼人过这样的生活。”

不久就万籁俱寂。这儿只能听见萨韦利的喘息声和睡熟的邮差平匀缓慢的呼吸声，他每呼一口气都要发出低沉而拖长的呼噜呼噜声。偶尔，他的喉咙里，像车轮似的发出吱吜一声，他的腿就抽动，碰得邮袋

沙沙地响。

萨韦利在被子里翻个身，慢腾腾地回过头来看一眼。诵经士的妻子正坐在凳子上，两个手心托着脸颊，瞅着邮差的脸。她的目光呆呆不动，就跟满心惊恐的人一样。

“喂，你干吗盯住他？”萨韦利生气地小声说。

“这关你什么事？你睡你的！”诵经士的妻子回答说，眼睛没有离开生着淡黄色头发的脑袋。

萨韦利生气地吐出他胸中的气，猛地翻回身，脸对着墙。过了三分钟光景，他又不安地翻个身，爬起来，在床上跪着，把两只手撑在枕头上，斜起眼睛看他的妻子。他妻子仍然不动，瞧着客人。她的脸颊苍白失色，目光里燃着一种奇怪的火。诵经士干咳了一声，肚皮朝下，从床上爬下来，走到邮差跟前，用一块手绢蒙上他的脸。

“你这是干什么？”诵经士的妻子问。

“免得灯光照他的眼睛。”

“那你索性把灯吹灭！”

萨韦利狐疑地看了看他的妻子，努出嘴唇凑到小灯上去，可是立刻醒悟过来，把两只手一拍。

“哼，这不就是魔鬼的花招吗？”他叫起来，“啊？哼，难道还有什么活物比女人更狡猾？”

“啊，长衣襟的恶魔[3]！”诵经士的妻子咬住牙，嘶嘶响地说，恼恨得皱起眉头，“你等着就是！”

然后她舒舒服服地坐好，又定睛瞧着邮差。

邮差的脸给蒙上了，这倒没什么关系。引起她兴趣的，与其说是他的脸，倒不如说是他的整个身体，这个男子的新奇之处。他的胸膛宽阔，有力，他的手瘦长，好看，他那两条筋肉饱满而匀称的腿比萨韦利

的那两条“矮墩子”好看得多，挺拔得多。这两个人甚至不能相比。

“就算我是长衣襟的魔鬼吧，”萨韦利呆站了一会儿，说，“他们也不该在这儿睡觉呀……是啊……他们在办公事，我们却把他们留在这儿，我们就要负责。既是运邮件，那就去运，不该睡觉嘛……喂，你！”萨韦利朝前堂喊了一声，“你，赶车的……你叫什么名字来着？要我送你们一程还是怎么的？起来，带着邮袋可不能睡觉！”

动了肝火的萨韦利跑到邮差跟前，拉一下他的衣袖。

“喂，先生！要赶路就去赶路。再不走，那可就不对头了……睡觉是不行的。”

邮差跳起来，又坐下，用茫然的目光扫了一眼小屋，又躺下去。

“你到底什么时候才去赶路？”萨韦利喋喋不休地说，拉他的衣袖，“要知道，办邮务就是要把邮件按时送到，听见没有？我来送你们一程。”

邮差睁开眼睛。他已经暖和过来，刚才酣畅地睡过一觉，正浑身发软，还没有完全清醒过来，像在迷雾中似的看见诵经士妻子的白脖子和她那凝然不动的、油亮的目光，就闭上眼睛，微微一笑，仿佛在做梦似的。

“哎，这样的天气怎么能赶路！”他听见一个柔和的女人声音说，“自管睡吧，踏踏实实地睡吧！”

“那么邮件呢？”萨韦利不安地说，“谁来运邮件呢？莫非你去运？你？”

邮差又睁开眼睛，看一眼诵经士妻子脸上两个活动的酒窝，想起他是在什么地方，明白了萨韦利的话。他想到他马上就要到寒冷的黑暗当中去赶路，就不由得从头到脚，周身起鸡皮疙瘩，身子蜷缩起来。

“还可以再睡个五分钟……”他打着呵欠说，“反正也是误了……”

“也许我们还赶得上！”前堂里有个说话声响起来，“瞧着吧，说不定

我们走运，火车也误了点呢。”

邮差站起来，舒服地伸了个懒腰，开始穿大衣。

萨韦利看见客人们准备动身，简直高兴得像马嘶似的笑起来。

“你倒是帮一帮忙啊！”马车夫正从地板上抬起邮袋，对他嚷道。

诵经士就跑到他跟前，跟他一块儿把邮袋抬到外边去。邮差动手解开风帽上的结子。诵经士的妻子凝神看着他的眼睛，仿佛要钻进他的灵魂里去似的。

“应该喝点茶才对……”她说。

“我倒无所谓……可是他们已经打点着动身了！”他同意说，“反正也已经误了。”

“那您就留下吧！”她小声说，低下眼睛，碰碰他的衣袖。

邮差终于解开结子，迟疑不决地把风帽搭在胳膊肘上。他站在诵经士的妻子身旁，觉得很温暖。

“你的脖子……多么好看……”

他伸出两个手指碰了碰她的脖子。他看见她并不抗拒，就伸手摩挲她的脖子和肩膀……

“嘿，真好看……”

“您就留下吧……喝点茶。”

“你这是往哪儿放？你这加了糖浆的蜜粥[4]！”外边传来马车夫的说话声，“要横着放。”

“您就留下吧……瞧，风刮得多么厉害！”

邮差还没醒透，还没来得及抖掉青春恼人的睡意，这时候突然被一种欲望抓住，为这种欲望他忘了邮包，忘了邮务列车……忘了人间万

物。他惊慌地看一眼门口，仿佛打算逃跑或者藏起来似的，一把搂住诵经士妻子的腰，正低下头去凑近那盏小灯，想吹灭，不料前堂里响起了皮靴声，马车夫在门口出现了……萨韦利在他肩膀后面往里看。邮差赶快松开手，站住不动，仿佛在沉思似的。

“都准备好了！”马车夫说。

邮差呆站了一会儿，猛地摇一下头，好像终于醒过来了，跟着马车夫走出去。屋里只剩下诵经士的妻子一个人了。

“好，你坐上车，给我们领路吧！”她听见外边有人说。

一个小铃铛懒洋洋地响起来，随后另一个小铃铛又响了，接着一长串细碎的铃声从小屋这儿飘走了。

等到铃声渐渐消失，诵经士的妻子就猛一转身，离开原来的地方，烦躁地从这个墙角走到那个墙角。她先是脸色苍白，后来又满脸通红。她的脸由于仇恨而变了样，呼吸发抖，眼睛闪出疯狂凶暴的怒火。她走来走去，仿佛关在笼子里似的，活像一头雌老虎，受到烧红的烙铁的威胁。她停住一会儿，看一眼她的住处。那张床差不多占据半个房间，有整个后墙那么长，床上铺着肮脏的褥垫，有灰色的硬枕头，有被子，有各式各样叫不出名字来的破烂。那张床成了乱糟糟一团难看的废物，几乎跟萨韦利脑袋上的那堆头发一样，哪怕他特意用油抹平，却仍然竖起来。有个乌黑的炉子，从那张床一直伸到通往寒冷的前堂的门口，上面放些盆盆罐罐，挂着破衣烂衫。一切东西，包括刚刚出外的萨韦利在内，都出奇地肮脏，油污，漆黑，在这样的环境里见到女人的白脖子和细嫩的皮肤是会感到奇怪的。诵经士的妻子跑到床跟前，伸出手，仿佛打算把那些东西统统丢掉，踩坏，撕得粉碎，可是后来，她一碰到那些脏东西，却像吓坏了似的，倒退回来，又开始走来走去……

过了两个钟头，萨韦利走回来，身上满是雪，筋疲力尽了。可是她已经脱掉衣服，躺在床上。她的眼睛闭着，然而从她脸上肌肉的细微颤动来看，他猜出她没睡着。他在归途中本来已经打定主意一言不发直到明天，也不碰她，可是这时候他忍不住要挖苦她几句。

“你那套巫术算是白搭：他走了！”他说，幸灾乐祸地笑着。

诵经士的妻子没有说话，只是她的下巴在颤抖。萨韦利慢腾腾地脱掉衣服，从他妻子身上爬过去，贴着墙躺下。

“瞧着吧，明天我就去对尼科季姆神甫讲明，你这个老婆是个什么东西！”他唠叨着，把身子缩成一团。

诵经士的妻子很快地朝他转过脸来，两眼炯炯有光地瞧着他。

“你有这么个差事就心满意足了，”她说，“那你该到树林里去找老婆才是！我算是你的什么老婆？巴不得你断了气才好！你这个糊涂虫，懒骨头，你把我磨得好苦，求主饶恕我吧！”

“得了，得了……你睡吧！”

“我好命苦啊！”诵经士的妻子哭着说，“要不是你，说不定我会嫁给一个商人或者贵族！要不是你，现在我就会爱我的丈夫！你怎么就没让雪埋掉，怎么就没在那边大路上冻死，你这个希律[5]！”

诵经士的妻子哭了很久。最后她深深地叹口气，止住哭泣。风雪仍然在窗外肆虐。不知什么东西在火炉里哭，在烟囱里哭，在墙外哭。萨韦利觉得这个东西就在他身子里哭，就在他耳朵里哭。今天晚上他才彻底相信他对他妻子的揣测。他本来就认为他妻子由魔鬼帮忙，操纵风雪和邮车，现在关于这一点他已经毫不怀疑了。然而使他非常痛苦的是，这种神秘，这种超出常情的神通，反而给他身旁躺着的女人添上一种特殊的和不可理解的魅力，这却是他以前从没感到过的。他那种糊涂想法不知不觉把她美化，她好像变得更白净，更光润，更难于接近了……

“巫婆！”他愤愤地说，“呸，真叫人恶心！”

可是话虽如此，等到她止住哭声，开始均匀地呼吸，他就伸出手指去摸一下她的后脑壳……把她的粗辫子放在手里握一会儿。她没觉得……于是他大起胆子，摩挲她的脖子。

“躲开我！”她叫道，使劲用胳膊肘推开他，不料正巧戳在他的鼻梁

上，弄得他的眼睛里迸出了金星。

他鼻梁上的疼痛不久就过去，然而他精神上的痛苦却绵延不断了。

1886年

[1] “但以理与三少年”为《圣经》中人物，参阅《旧约·但以理书》。

[2] 即古希伯来传说，尤季芙杀死了巴比伦统帅奥罗费尔恩，从而拯救了被围困的犹太人。——俄文本编者注

[3] 俄国教士的法衣是长衣襟的。

[4] 骂教士的话，因为教士在出丧人家主持宗教仪式的时候总喝到蜜粥。

[5] 根据基督教传说，希律是个暴君，处死了耶稣。

阿加菲娅

我住在某县的时候，常有机会到杜博沃村的菜园，在守园人那儿做客，他名叫萨瓦·斯图卡奇，或者简单点，叫萨夫卡。那些菜园是我在所谓“专诚”钓鱼的时候最喜欢去的地方，每逢那种时候，我一走出家门就不知道何日何时才会回来，总是把各种钓鱼工具统统带在身边，一样也不少，还随身准备下干粮。认真说来，使我发生兴趣的与其说是钓鱼，还不如说是那种逍遥自在的游逛、不定时的进餐、同萨夫卡的闲谈、在宁静的夏夜里的久坐。萨夫卡是个小伙子，年纪二十五岁上下，身材魁梧，相貌漂亮，结实得像是打火石。大家都称道他是个通情达理、头脑清醒的人，他能读会写，很少喝酒，然而讲到做一个工人，这个年轻强壮的人却连一个铜钱也不值。在他那粗绳般结实的筋肉里，有一种沉重而无法克制的怠惰跟他强大的体力同时并存。他在村子里住着，像大家一样有自己的小木房，分到一块份地，可是他不耕田，不播种，任什么手艺也不学。他的老母亲沿街乞讨，他自己却像天上的鸟那样生活：早晨还不知道中午吃什么。这倒不是说他缺乏意志、精力或者对他母亲的怜悯，而不过是他没有劳动的兴致，也感觉不到劳动的益处罢了……他周身散发出逍遥自在的气息，从来不卷起袖子干活，对闲散的生活抱着一种先天的、几乎是艺术家的爱好。每逢萨夫卡年轻健康的身体在生理上渴望活动一下筋肉，这个小伙子就暂时专心干一件随意做做而又毫无意义的事情，例如把一根没有丝毫用处的木橛子削一削尖，或者同村妇们互相追逐。他最喜爱的姿态就是呆然不动。他能够一连几个小时站在一个地方纹丝不动，眼睛看着一个东西出神。他一时心血来潮，也会活动一下，然而那也只是在需要他做出急骤而突兀的动作的时候，例如揪住一只正在奔跑的狗的尾巴，扯下一个村妇的头巾，跳过一个宽阔的深坑。不消说，由于这样不爱活动，萨夫卡就一贫如洗，生活比任何一个孤苦赤贫的农民都不如。随着时光的流逝，他欠交的税款势必愈积愈多，于是他，这个年轻力壮的人，就由村社派去干老年人的活儿，做村社菜园的看守人和茅草人了 [1] 。尽管别人嘲笑他过早地成了老年人，他却毫不在乎。这个差使清静，适合于沉思默想，倒恰好投合他的脾胃。

有一次，那是五月间一个天气晴和的傍晚，我正巧在萨夫卡的菜园里做客。我记得，我在破旧的车毯上躺着，那是在一个窝棚旁边，窝棚里冒出浓重的干草气味，使得人透不出气来。我把两只手垫在脑袋底下，眼睛望着前方。我的脚旁放着一把木制的干草叉。干草叉的那一边站着萨夫卡的小狗库特卡，像一块黑斑似的映入我的眼帘。离库特卡不远，大约两俄丈开外，平地急转直下，成为一条小河的陡岸。我躺在那儿，看不见那条河。我只能看见岸边丛生的柳林的树梢，以及对岸那仿佛经谁啃过而弯弯曲曲的边沿。对岸的远处，在乌黑的山丘上，就是我的萨夫卡居住的村子，村子里那许多小木房像受惊的小山鹑似的彼此挤紧。山丘后边是满天的晚霞，正在渐渐暗下去。目前只剩下一条暗红色的长带了，就连它也开始蒙上薄薄的一层碎云，犹如快要烧完的煤块蒙上一层灰烬似的。

菜园右边是一片小小的赤杨林，颜色发黑，正在低声细语，偶尔刮过去一阵风，它就战栗一阵。左边伸展着一片广漠无垠的田野。那边，在目力不能从黑暗中分清哪是田野和哪是天空的地方，有个灯火在明亮地闪烁。萨夫卡在离我不远的地方坐着。他像土耳其人似的盘腿坐定，低下头，呆呆地瞧着库特卡。我们的钓钩挂着活饵，早已放进河水，我们没有别的事可做，只能静静地养神，从没劳累过、一直在休息的萨夫卡极其喜爱这种养神。晚霞还没完全消退，夏夜却已经带着温存而催人入睡的抚爱拥抱大自然了。

一切东西都静止不动，沉进第一阵酣睡，只有一只我不熟悉的夜鸟在赤杨林里懒洋洋地拖着长音发出抑扬顿挫的长声，像是在问一句话：“你见到尼基达了？”然后又立刻回答自己说：“见到了！见到了！见到了！”

“为什么今天晚上夜莺不歌唱呢？”我问萨夫卡说。

那个人慢腾腾地转过脸来对着我。他脸庞很大，然而脸容开朗，富于表情，神色柔和，就跟女人一样。随后他抬起温和而沉思的眼睛看一下赤杨林，看一下柳丛，慢腾腾地从口袋里取出小笛子，放在嘴上，悠扬地吹出雌夜莺的叫声。立刻，仿佛回答他的悠扬的笛声似的，一只秧鸡在对岸嗞啦嗞啦地叫起来了。

“这也叫夜莺啊，……”萨夫卡笑着说，“嗞啦！嗞啦！倒好像它在拉钓钩似的。不过话说回来，它大概也认为它是在唱歌呢。”

“我倒喜欢这种鸟……”我说，“你知道吗？候鸟南飞的时候，秧鸡不是飞，而是在陆地上跑。只有遇到河和海，它才飞过去，否则就一直在陆地上走。”

“好家伙，跟狗一样……”萨夫卡咕哝了一句，带着敬意向正在叫唤的秧鸡那边望去。

我知道萨夫卡非常喜欢听人讲话，就把我从狩猎书上看到的有关秧鸡的事一五一十讲给他听。我不知不觉从秧鸡讲到候鸟南飞。萨夫卡专心听我讲下去，连眼睛也不睐一下，自始至终愉快地微笑。

“这种鸟觉得哪儿亲一些呢？”他问，“是我们这边呢，还是那边？”

“当然是我们这边。这种鸟本身就是在这儿出生的，又在这儿孵出小鸟，这儿就是它的故乡嘛。至于它飞到那边去，那也只是为了免得冻死罢了。”

“有意思！”萨夫卡说，伸个懒腰，“不管讲什么，都满有意思。拿鸟儿来说，或者拿人来说，……再不然，拿这块小石头来说，样样东西都有它的道理！……唉，老爷，要是我早知道您来，我就不会叫那个娘们儿今天到这儿来了……有个娘们儿要求今天晚上到这儿来……”

“哎，你请便，我不会打搅你们！”我说，“我可以到小树林里去躺着……”

“得了吧，这是什么话！她要是明天来，也死不了……如果她能坐在这儿，听人讲话倒也罢了，可她老是要胡说八道。有她在，就不能正正经经地谈话了。”

“你是在等达里娅吧？”我沉默了一会儿，问道。

“不……今天是另一个女人要来……铁路扳道工的老婆阿加菲娅……”

萨夫卡是用平素那种冷漠的、有点低沉的声调说这些话的，仿佛他讲的是烟草或者麦粥似的，可是我听了却吃一惊，猛然欠起身来。我认得扳道工的妻子阿加菲娅……她是个还十分年轻的少妇，年纪不过十九岁或者二十岁，去年刚刚嫁给铁路的扳道工，一个威武的年轻小伙子。她在村里住着，她的丈夫每天晚上从铁路线回到她那儿去过夜。

“老弟，你跟那些女人来往早晚会惹出祸事来的！”我叹道。

“随她们去吧……”

萨夫卡沉吟了一下又补充说：

“我对那些娘们儿也这么说过，她们就是不听嘛……她们那些傻娘们儿简直满不在乎！”

紧跟着是沉默……这当儿天色越来越黑，样样东西都失去原有的轮廓了。山丘后面的一长条晚霞已经完全消散，天上的繁星变得越来越明亮，越灿烂……草螽忧郁、单调的鸣声，秧鸡的嗞啦嗞啦的啼叫和鹌鹑咕咕的叫声都没有破坏夜晚的寂静，反而给它增添了单调。似乎那些轻柔悦耳的叫声不是来自飞禽，也不是来自昆虫，而是来自天上俯视着我们的繁星……

首先打破沉默的是萨夫卡。他慢腾腾地把眼睛从乌黑的库特卡移到我身上，说：

“我看，老爷，您觉得烦闷了。那就吃晚饭吧。”

他没有等我同意，就肚皮朝下，爬进窝棚，在那儿摸索着，这时候整个窝棚就开始像树叶似的战栗起来，随后他爬回来，把我的白酒放在我面前，另外还放了个土碗。碗里有几个烧硬的鸡蛋、几块荤油黑麦饼和几块黑面包，另外还有点别的东西……我们用一只弯腿的、站不稳的杯子喝酒，然后吃起那些东西来……盐粒很大，而且是灰色的，麦饼油腻而肮脏，鸡蛋老得跟橡胶似的，可是另一方面，这些东西吃起来又是多么香！

“你孤苦伶仃，可是你这儿的吃食倒不少呢，”我指着土碗说，“你是

从哪儿拿来的？”

“那些娘们儿送来的……”萨夫卡嘟嘟哝哝地说。

“她们为什么给你送这些来呢？”

“不为什么……怜惜我呗……”

不单是萨夫卡的吃食，就连他的衣服也带着女人“怜惜”的痕迹。例如这天傍晚，我发现他腰上系着一条新的绒线带，他肮脏的脖子上套着一根猩红色丝带，丝带上挂着一个小小的铜十字架。我知道女性对萨夫卡的钟爱，也知道他不乐意谈女人，所以我没有继续问下去。况且也没有时间谈话……库特卡本来在我们跟前转来转去，着急地等我们丢给它食物，这时候忽然竖起耳朵，汪汪地叫起来。远处响起了断断续续的溅水声。

“有人蹚着水来了……”萨夫卡说。

过了三分钟光景，库特卡又汪汪地叫起来，而且发出一种咳嗽似的声音。

“嘘！”主人吆喝它说。

在黑暗中低沉地响起了胆怯的脚步声，从小树林里露出一个女人的身影。尽管天色很黑，我却认出她来，她就是扳道工的妻子阿加菲娅。她胆怯地走到我们跟前，站住，气喘吁吁。她透不过气来，多半不是由于走累了，而可能是由于她心里害怕，再者，她有一种不愉快的感觉，大凡夜间蹚着水过河的人都会有那种感觉的。她看见窝棚旁边不是一个人而是两个人，就轻微地惊叫一声，倒退一步。

“哦，……是你啊！”萨夫卡说，把一块饼塞进自己嘴里。

“我……是我，”她支吾道，手里拿着的一包东西掉在地下，斜起眼睛来瞟我，“雅科夫问您好，吩咐我交给您……喏，这点东西……”

“算了，你干吗撒谎？什么雅科夫不雅科夫的！”萨夫卡笑着说，“用不着撒谎，老爷知道你是干什么来的！你坐下，做我们的客人吧。”

阿加菲娅斜起眼睛瞟我，犹疑不决地坐下。

“我还当是你今天晚上不来了……”萨夫卡经过长久的沉默后说，“你呆坐着干什么？吃嘛！莫非要我给你点白酒喝？”

“你想到哪儿去了！”阿加菲娅说，“你把我当成酒鬼了……”

“你就喝吧……喝了心里热乎一点……喏！”

萨夫卡把那只弯腿的杯子递给阿加菲娅。她就慢慢地把酒喝下去，却没吃下酒的菜，光是长吁了一口气。

“你带东西来了……”萨夫卡解开那个包袱，带着满不在意、开玩笑的口气接着说，“娘们儿总不能不带点东西。啊，馅饼和土豆……他们的日子过得挺不错呢！”他转过脸来对着我，叹口气说，“全村子只有他们家里才有去年冬天留下的土豆！”

在黑地里我看不清阿加菲娅的脸，不过从她肩膀和头部的动作来看，我觉得她的目光一刻也没离开过萨夫卡的脸。我不愿意在这场幽会中做第三者，就决定到别处去溜达一下，于是我站起来。可是这时候，小树林里有一只夜莺突然发出两声女低音般的啼鸣。过了半分钟它又发出一串尖细的颤音，它照这样试了试歌喉后，就开始歌唱。萨夫卡跳起来，听着。

“这就是昨天的那一只！”他说，“你等着！……”

他猛地离开原来的地方，不出声地跑到小树林里去了。

“喂，你去找它干什么？”我对着他的背影喊道，“算了吧！”

萨夫卡摇一下手，意思是说别嚷嚷，然后就消失在黑暗里了。萨夫卡遇到高兴的时候，无论是打猎还是钓鱼，都很擅长，然而就连在这类事情上，他的才能也像他的力气那样白白糟蹋了。他懒得照规矩办事，却把他对猎捕的全部热情用在无益的花招上。比方说，他捉夜莺一定要空手去捉，他捕梭鱼是用鸟枪打，他往往在河边一连呆站几个钟头，用尽全力拿大鱼钩钓小鱼。

剩下来只有我和阿加菲娅两个人了。她嗽一下喉咙，好几次举起手掌摩挲她的额头……她喝过酒后，已经有点醉意了。

“你生活得怎样，阿加霞[2]？”我问她说。已经沉默了很久，再沉默下去就要觉得别扭了。

“谢天谢地，挺好……您可别对外人说，老爷……”她忽然小声补充了一句。

“好，你别担心，”我安慰她说，“不过你也真大胆，阿加霞……万一雅科夫知道了呢？”

“他不会知道……”

“哼，这可说不定！”

“不……我会比他先到家。眼下他在铁路线上，要把邮务列车送走才会回来。那班列车什么时候走过，这儿听得见……”

阿加菲娅又把手伸到额头上，往萨夫卡走去的方向看了一阵。那只夜莺在歌唱。一只夜鸟低低地挨着地面飞过去，它一发现我们，就吃一惊，把翅膀扇得呼呼的响，往河对岸飞去。

夜莺不久就不出声了，可是萨夫卡没有回来。阿加菲娅站起身子，不安地迈出几步，又坐下。

“他这是在干什么？”她忍不住说，“那班列车又不是明天才来！我一会儿就得走了！”

“萨夫卡！”我叫道，“萨夫卡！”

我的叫声甚至没有引起回声。阿加菲娅不安地扭动身子，又站起来。

“我该走了！”她用激动的声调说，“火车马上就要来！我知道火车什么时候经过！”

可怜的少妇说得不错。还没过一刻钟，就远远地响起了轰隆声。

阿加菲娅久久地凝神望着小树林，着急地活动两只手。

“咦，他到哪儿去了？”她开口说，烦躁地笑着，“魔鬼把他支使到哪儿去了？我要走了！真的，我要走了！”

这时候，轰隆声越来越清楚，已经可以听清车轮的滚转声和火车头沉重的喘息声了。后来汽笛鸣叫，火车轰轰响地经过大桥……再过一分钟，一切又归于沉寂。

“我再等一分钟吧……”阿加菲娅叹道，毅然决然地坐下来，“就这样吧，我等着！”

最后萨夫卡总算在黑暗里出现了。他光着脚，不出声地踩着菜园的松软地面，嘴里轻声哼着曲子。

“真倒运，不知怎么搞的！”他快活地笑着说，“喏，我刚刚走到矮树丛跟前，刚刚对准它伸出手去，它就不唱了！嘿，这条脱了毛的狗！我等啊，等啊，等着它再唱，可是后来只好吐口唾沫，算了……”

萨夫卡在阿加菲娅身旁笨拙地一屁股坐下去，为了稳住身子而伸出两条胳膊去搂住她的腰。

“你干吗愁眉苦脸的，倒好像你是你舅母生的？”他问。

萨夫卡尽管心肠软，又厚道，却看不起女人。他对待她们随随便便，态度傲慢，甚至不顾自己的体面，鄙夷地讪笑她们对他本人的感情。上帝才知道，也许这种随随便便的鄙夷态度正是村子里的杜尔西内娅 [3] 们心目中认为他有强大而不可抗拒的魔力的一个原因吧。他生得漂亮匀称，他的眼睛即使在看他藐视的女人的时候，也总是闪着平静的爱意，然而单凭外貌还不足以说明他的魔力。除了他那招人喜爱的外貌和独特的待人态度以外，萨夫卡既是一个大家公认的失意者，一个不幸从自家的小木房里被放逐到菜园里来的流亡者，那么，必须认为，他扮演的这种动人角色对女人也自有影响。

“那你对老爷讲一讲你是干什么来的！”萨夫卡仍然搂住阿加菲娅的腰，继续说，“喂，快点说呀！你这个有夫之妇！哈哈……那么，我的好

妹子阿加霞，咱们再喝点白酒？”

我站起来，往菜畦中间走去，在菜园子里到处转悠。乌黑的菜畦像压扁的大坟堆。那儿散发出掘松的土地的气味，农作物新沾了露水而冒出细腻的潮香……左边那个红色的亮光仍然在闪烁。它亲切地眨眼，似乎在微笑。

我听见快乐的笑声。那是阿加菲娅在笑。

“可是那班列车呢？”我想起来，“那班列车可是早就来了。”

我等了一阵，又走回窝棚。萨夫卡像土耳其人那样盘腿坐着不动，嘴里轻轻地哼着一首歌，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歌词却很简短，类似“你滚开，去你的……我和你……”阿加菲娅刚喝过酒，又受到萨夫卡轻蔑的爱抚，再加上夜晚的闷热，已经陶醉了。她在他旁边土地上躺着，把脸紧紧贴着他的膝盖。她完全沉湎在她的感情里，一点也没有留意到我走过去。

“阿加霞，要知道那班列车早就来了！”我说。

“你该走了，该走了，”萨夫卡附和我的想法说，摇头，“你躺在这儿干什么？你这个不要脸的！”

阿加菲娅打了个冷战，把头从他的膝盖那儿移开，看了我一眼，又依偎着他躺下去。

“早就该走了！”我说。

阿加菲娅翻个身，坐起来，屈着一条腿跪在地上……她心里痛苦……我在黑暗中看出她全身有半分钟之久表现出挣扎和动摇。有那么一瞬间，她似乎清醒过来，挺直身子要站起来了，然而这时候却似乎有一种不可战胜和不肯让步的力量在推动她的整个身子，她就又倒下去，依偎着萨夫卡。

“去他的！”她说着，发出一阵来自内心深处的狂笑。在这种笑声里，可以听出不顾一切的果断、软弱、痛苦。

我悄悄往小树林里走去，在那儿走下坡来到河边，我们的钓鱼工具都放在那儿。那条河在安睡。有一朵柔软的双瓣花长在高高的茎上，温柔地摸一下我的脸，就像一个小孩要叫人知道他没睡着似的。我闲着没事做，摸到一根钓丝，把它拉上来。它没有绷紧，松松地垂着，可见什么东西也没有钓到……对岸和村子一概看不见。有所小木房里闪着灯火，可是不久就熄了。我在岸上摸索着走去，找到我白天看好的一块洼地，在那里坐下，就跟坐在安乐椅上似的。我坐了很久……我看见繁星渐渐暗淡，失去原有的光芒，一股凉气像轻微的叹息似的在地面上吹拂过去，抚摸着正在醒来的柳树的叶子……

“阿加菲娅！……”一个低沉的声音在村里响起来，“阿加菲娅！”

这是那个丈夫，他回到家里，心慌意乱，正在村里找他的妻子。这时候菜园里传来了抑制不住的笑声：他的妻子已经忘掉一切，心醉神迷，极力用几个钟头的幸福来抵补明天等着她的苦难。

我睡着了……

等到我醒过来，萨夫卡正在我身旁坐着，轻轻地摇我的肩膀。那条小河、小树林、绿油油的像冲洗过的两岸、树木、田野，都浸沉在明亮的晨光里。太阳刚刚升起，它的光芒穿过细长的树干，直照着我的背脊。

“您就是这样钓鱼啊？”萨夫卡笑着说，“得了，您起来吧！”

我就站起来，舒服地伸了个懒腰，我那苏醒过来的胸脯贪婪地吸着润湿清香的空气。

“阿加霞走了？”我问。

“她就在那儿。”萨夫卡对我指一下河边的浅滩，说。

我凝神细看，瞧见了阿加菲娅。她撩起衣裙，正在渡河，头巾已经从她头上滑下来，头发披散着。她的腿几乎没怎么移动……

“这只猫知道它偷吃了谁的肉！”萨夫卡嘟哝说，眯细眼睛看着

她，“她夹着尾巴走路了……这些娘们儿淘气得像猫，胆怯得像兔子……这个傻娘们儿，昨天晚上叫她走，她却不走！现在她可要倒霉了，连带着我也会给拉到乡公所去……又要为这些娘们儿挨一顿打了……”

阿加菲娅已经走到对岸，穿过旷野往村子走去。起初她相当大胆地走着，然而不久，着急和恐惧就占了上风：她战战兢兢地回转身来看一下，站住，歇一歇气。

“这不，她害怕了！”萨夫卡苦笑一下说，瞧着阿加菲娅在带着露水的草地上走过去后留下的碧绿的小径，“她还不想去呢！她的丈夫已经在那儿站了整整一个钟头，等着她……您看见他了吗？”

萨夫卡是笑吟吟地说出最后那句话的，然而我的心口却发凉。雅科夫正在村子尽头一所小木房附近的大道上站着，定睛瞧着他那归来的妻子。他一动也不动，呆呆地立在那儿，像是一根柱子。他眼睛瞧着她，心里在怎样想呢？他会说些什么话来迎接她呢？阿加菲娅站了一会儿，又回过头来看一眼，仿佛期望我们帮忙似的，然后又往前走去。像她那样的步伐，我不论是在醉汉身上还是在清醒的人身上都从来也没见到过。丈夫的眼光似乎弄得阿加菲娅周身不自在。她时而歪歪斜斜地走去，时而在原地踏步，两个膝盖软得往下弯，两只手摊开，时而又往后倒退。她再走一百步光景，又回过头来看一眼，索性坐下了。

“你至少也该躲在灌木丛后面呀……”我对萨夫卡说，“千万不要让她的丈夫看见你才好……”

“他就是没看见我，也还是知道阿加霞从谁那儿回去的……娘们家不会三更半夜到菜园里来摘白菜，这是大家心里都明白的。”

我看一眼萨夫卡的脸。他脸色苍白，露出又厌恶又怜悯的神情，就跟人们看见受折磨的动物一样。

“猫的笑声就是老鼠的眼泪啊……”他叹道。

阿加菲娅忽然跳起来，摇一下头，迈开大胆的步子往她丈夫那边走去。显然，她鼓足力量，下定决心了。

[1] 指放在菜园中用以惊吓鸟雀的草人。

[2] 阿加菲娅的爱称。

[3] 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中男主人公的理想的情人。在此借喻“情人”。

歌女

有一天，那是她还比较年轻漂亮，嗓音也比较清脆的时候，她的捧场人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科尔帕科夫坐在她那别墅的楼上房间里。天气闷热不堪。科尔帕科夫刚刚吃过中饭，喝过满满一瓶质量很差的烈性葡萄酒，觉得心绪恶劣，浑身不舒服。两个人都感到烦闷，就等着炎热消退，好出外去散一散步。

突然，出人意外，前堂响起了门铃声。科尔帕科夫本来没穿上衣，趿拉着拖鞋，这时候就跳起来，用疑问的眼光瞧着帕莎。

“大概是邮差，或者，也许是我的女朋友吧。”女歌手说。

不论被帕莎的女朋友还是邮差撞见，科尔帕科夫一概不在乎，不过为了稳妥起见，他还是抱起他的衣服，到隔壁房间去了。帕莎就跑去开门。使她大吃一惊的是，门口站着的并不是邮差，也不是女朋友，却是个素不相识的女人，年轻，美丽，装束上流，从各种迹象来看，也正是个上流女人。

这个陌生的女人面色苍白，费力地呼吸着，仿佛刚爬上一道很高的楼梯似的。

“请问您有什么事？”帕莎问。

太太没有立刻答话。她往前迈出一步，慢腾腾地对房间里扫一眼，坐下来，看样子似乎累了，或者有病，因而站不住了。后来她那苍白的嘴唇努动很久，极力要说出话来。

“我的丈夫在您这儿吗？”她终于问道，抬起哭得眼皮红肿的大眼睛瞧着帕莎。

“什么丈夫？”帕莎小声说，忽然心惊胆战，手脚一齐冰凉了，“什么丈夫？”她又说一遍，开始发抖。

“我的丈夫……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科尔帕科夫。”

“没有……没有，太太……我……我根本不认得您的丈夫。”

在沉默中过去了一分钟。陌生女人有好几次用手绢擦苍白的嘴唇，屏住呼吸，为了克制内心的颤栗。帕莎站在她面前一动也不动，像是脚下生了根似的，带着困惑和恐惧瞅着她。

“那么您是说他不在这儿？”太太问道，这时候她的声音已经稳定下来，脸上现出古怪的微笑。

“我……我不知道您问的是谁。”

“您卑贱，下流，坏透了……”陌生女人喃喃地说，带着痛恨和憎恶打量帕莎，“对，对……您卑贱。我到底能有机会对您说出这句话，实在高兴得很，高兴得很！”

帕莎感到她给这个身穿黑衣服、眼神气愤、手指头又白又细的太太留下一种卑贱和丑恶的印象，不由得为自己胖胖的红脸蛋、鼻子上的麻斑、额头上的刘海害臊，那绺刘海偏偏无论如何也梳不上去。她觉得要是她长得瘦一点，不涂脂抹粉，不留刘海，那就可以掩盖她那并非上流的身份，她站在这个陌生而神秘的女人面前也就不会这么害怕，这么害臊了。

“我的丈夫在哪儿？”太太接着说，“不过他在不在这儿，我倒也无所谓，可是我得告诉您：盗用公款的事已经败露，人家正在捉拿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人家要逮捕他。这都是您干的好事！”

太太站起来，心情极其激动，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帕莎呆望着她，吓得没有听懂她的话。

“今天他们就会找到他，逮捕他，”太太说，哭起来，从这种哭声可以听出她的烦恼和激愤，“我知道是谁把他弄到这种可怕地步的！卑贱的坏女人！可恶的、出卖肉体的畜生！”太太憎恶地撇着嘴唇，皱起鼻子，“我是个弱女子……您听着，下贱的女人！……我弱，您比我强，不过总会有人来给我和我的孩子撑腰！上帝全看得见！他是公道的！他会

为我流过的每滴眼泪，为我熬过的那些失眠的夜晚惩罚您！这一天终究会来到，您会想起我的话的！”

紧跟着又是沉默。太太在房间里走来走去，绞着手。帕莎仍然大惑不解，呆望着她，不明白她的来意，等她说出什么可怕的话来。

“我，太太，什么也不知道！”她说，忽然哭起来。

“您撒谎！”太太嚷道，恶狠狠对她瞪起眼睛，“我全知道！我早就知道您！我知道最近一个月他天天待在您家里！”

“是的。那又怎么样呢？那有什么稀奇？我有很多客人，可是我并没有硬拉什么人来啊。来不来随各人的便。”

“我跟您说：盗用公款的事败露了！他在衙门里盗用了别人的款子！为您这么一个……为了您，他居然决心去犯罪。您听着，”太太在帕莎面前站住，用坚决的口气说，“您不可能有节操，您活着就只为了做坏事，这就是您的目标，可是谁也想不到您堕落得这么深，连一丁点儿人的感情也没有！他可是有妻子儿女的……要是他受了审，流放在外，我和孩子就会活活饿死……您要明白这一点！不过眼前还有办法挽救他，挽救我们免得受穷和丢脸。要是今天我交上去九百卢布，他们就不会找他的麻烦。只要九百卢布就成！”

“什么九百卢布？”帕莎轻声问道，“我……我不知道……我没拿过……”

“我不是跟您要九百卢布……您没有钱，再者我也不要您的钱。我要的是别的东西……像您这样的人，男人照例会送给您贵重物品的。只要把我丈夫送给您的物品还给我就成！”

“太太，他没有送给我什么东西！”帕莎尖声叫道，开始明白她的来意了。

“那么钱到哪儿去了？他挥霍了他的钱，我的钱，别人的钱……可是这些钱都上哪儿去了？您听我说，我求求您！我刚才冒了火，对您说过许多不中听的话，那么我道歉就是。您一定恨我，这我知道，不过要是

您还能怜悯人的话，那就替我设身处地想一想！我求求您，把那些物品还给我！”

“哼……”帕莎说，耸一耸肩膀，“我倒乐于奉还，可是，我说了假话就叫上帝惩罚我，他什么东西也没送给我。请您相信我的良心话。不过，您说得也对，”女歌手慌张地说，“有一次他送过我两件小东西。好吧，如果您要的话，我就退还……”

帕莎拉开梳妆台的一个抽屉，从里面取出一个包金的镯子和一个镶红宝石的细戒指。

“收下吧！”她把那两件东西交给客人说。

太太猛然涨红了脸。她的脸颤抖起来。她觉得受了侮辱。

“您给我什么东西？”她说，“我又不是来乞讨的，我是来要那些不该归您有的东西……那些您利用您的地位逼着我丈夫……这个软弱而不幸的人……买给您的东西……星期四那天，我看见您和我的丈夫在码头上，那时候您戴着贵重的胸针和镯子。所以您用不着在我面前装成没事人似的！我最后一次问您：那些东西您给不给我？”

“天呐，您这个人可真奇怪……”帕莎说，开始生气了，“我对您保证：我从您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那儿，除了这个镯子和戒指以外，什么也没拿到过。他只给我带来些甜馅饼。”

“甜馅饼……”陌生女人冷笑道，“在家里，孩子们什么吃的也没有，这儿却有甜馅饼。您坚决不肯退还那些东西吗？”

太太没有得到回答，就坐下来，望着空中发呆，想心事。

“现在可怎么办？”她说，“要是我交不出九百卢布，那么不但他完了，我和孩子们也完了。我到底该把这个下贱的女人打死呢，还是对她下跪？”

太太把手绢蒙住脸，大哭起来。

“我求求您！”她一面大哭，一面数说，“要知道，是您害得我丈夫破

了产，把他断送了，您就救救他吧……您不顾念他，可是孩子……孩子……孩子有什么过错呢？”

帕莎想象那些小孩站在街上，饿得直哭，她自己就也哭了。

“可是我能有什么办法呢，太太？”她说，“您说我是下贱的女人，我害得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破了产，可是我，要像在真正的上帝面前一样……向您保证：我一点也没沾过他的光……我们这个班子里只有莫佳才有阔绰的姘夫，我们这些人，却只能勉强过日子。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是个受过教育的、文雅的先生，所以我才接待他。我们不能不接待客人。”

“我要东西！把东西给我！我在哭……我在低声下气……好吧，我下跪就是！只要您乐意就行！”

帕莎吓得叫起来，挥舞两只手。她感到这个苍白而美丽的太太像在舞台上似的表演得那么高尚，而且真的会纯粹出于骄傲，出于高尚而在她面前跪下，为的是抬高自己而贬低歌女。

“好，我把东西拿给您！”帕莎说，擦着眼泪，开始手忙脚乱，“遵命。不过这些东西都不是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我是从别的客人手里拿到的。就按您的意思办……”

帕莎拉开五斗橱的最上面一个抽屉，从中取出一个钻石胸针、一串珊瑚、几个戒指、一个镯子，把它们统统交给那个女人。

“要是您乐意，就都拿去，只是我没有从您丈夫那儿得到过任何好处。您拿去，您发财吧！”帕莎继续说，下跪的威胁使她感到受了侮辱，“如果您是高贵的女人……他的合法的妻子，您就该叫他守在您身边。就是嘛！又不是我叫他来的，是他自己来的……”

太太泪眼模糊地瞧了瞧拿给她的东西，说：

“东西还没有全拿出来……这点东西连五百卢布也不值。”

帕莎就急急忙忙从五斗橱里又扔出一个金表、一个烟盒、一副袖

扣，摊开两只手说：

“我一点东西也没剩下了……自管搜吧！”

客人叹了口气，伸出发抖的手把那些东西包在手绢里，一句话也没说，甚至也没点一下头，就走出去了。

隔壁房间的门开了，科尔帕科夫走进屋来。他脸色苍白，一个劲儿摇头，仿佛刚刚吃了一种很苦的东西似的。他的眼睛里闪着泪光。

“您送过我什么东西？”帕莎朝着他发脾气说，“请问什么时候送过？”

“东西……东西不东西都是小事！”科尔帕科夫说，摇一下头，“我的上帝啊！她在你面前哭，低三下四……”

“我问您：您送过我什么东西？”帕莎嚷道。

“我的上帝啊，她上流，骄傲，纯洁……居然打算……对这个娼妇下跪！是我把她逼到这一步的！是我闹出来的！”

他抱住头，哀叫道：

“不，我为这件事永远也不能原谅我自己！永远也不能原谅！你躲开我……贱货！”他厌恶地叫一声，从帕莎面前往后退，用发抖的手推开她，“她刚才打算下跪，而且是……向谁下跪呀？向你！啊，我的上帝！”

他很快地穿上衣服，厌弃地推开帕莎，走到门口，出去了。

帕莎躺下来，开始放声痛哭。她已经舍不得一时赌气拿出去的那许多东西，她感到委屈。她想起三年前有个商人无缘无故地把她打一顿，就哭得越发响了。

1886年

丈夫

某骑兵团在军事演习期间来到某小县城里停下来过夜。像军官先生们光临过夜这样的大事，素来使得本城的居民们极其激动，精神为之一振。商店老板们巴望着出清存放过久而发黑的腊肠和在货架上已经陈列十年之久的“最上等”沙丁鱼。饭铺老板和其他生意人通夜不关店门。军事长官、他的办事员以及当地的驻防部队都穿上最讲究的军服。警察们跑来跑去，好像中了邪。至于这对太太小姐们产生的影响，那只有鬼才知道！

本县的太太小姐们听说骑兵团开来，就丢下煮果酱的滚烫的铜盆，纷纷跑到街上去了。她们忘了自己衣冠不整，蓬头散发，却迎着骑兵团跑过去，呼吸急促，心里发紧，贪婪地听着进行曲的乐声。瞧着她们苍白而痴迷的面容，人们也许会以为那乐声不是从士兵的铜号里发出来，而是从天上降下来的。

“骑兵团啊！”她们高兴地说，“骑兵团来了！”

可是她们何必这么关心这个素不相识、偶然路过此地、明天拂晓就要开拔的骑兵团呢？后来，军官先生们站在广场中央，倒背着手，商量宿营问题，这时候，她们却已经在法院侦讯官太太的宅子里坐定，七嘴八舌地评论这个团了。上帝才知道她们从哪儿打听出来团长已经成了家，然而没有跟妻子住在一起。她们还知道某高级军官的太太年年生一个死孩子，某副官毫无希望地爱上一个伯爵夫人，有一回甚至自寻短见。她们样样事情都知道。窗外闪过一个麻脸的兵，穿着红色衬衫，她们清楚地知道他就是雷姆佐夫少尉的勤务兵，正跑遍全城，为他主人赊买一瓶英国烧酒。那些军官，她们只不过匆匆看过一眼，而且也只是见到他们的后背罢了，可是她们却已经断定其中没有一个长得好看，惹人喜欢的了……她们讲过一通以后，派人硬把军事长官和俱乐部主任请来，吩咐他们无论如何非办一次跳舞晚会不可。

她们的心愿实现了。傍晚八点多钟，军乐队在俱乐部门前的街道上

奏乐，俱乐部里军官先生们同当地的太太小姐们翩翩起舞。太太小姐们感到身上生出翅膀了。她们被舞蹈、乐声、清脆的马刺声所陶醉，把整个心交给萍水相逢的朋友，完全忘记她们那些平民身份的同伴了。她们的父亲和丈夫退到远远的后边去，拥挤在前厅寒伧的饮食部旁边。那些司库员啦，秘书啦，管理员啦，都生得干瘦，害着痔疮，举止笨拙，清楚地意识到自己不像样，因而不肯走进舞厅，光是远远地看着他们的妻子和女儿跟那些手脚灵活和身材匀称的中尉们跳舞。

在那些丈夫当中，有个税务官基里尔·彼得罗维奇·沙利科夫。这个爱喝酒的人心胸狭隘，为人恶毒，脑袋很大，头发剪得短短的，厚嘴唇往下撇。当初他念过大学，读过皮萨列夫和杜勃罗留波夫的作品，时常唱歌，可是现在他只说自己是八品文官，别的一概不提了。他倚着门框站在那儿，眼睛一刻也不放松他的妻子。他妻子安娜·帕夫洛夫娜是个娇小的黑发女人，年纪三十岁上下，长鼻子，尖下巴，脸上涂着脂粉，腰身束紧，一刻也不停地跳舞，非到昏倒不肯罢休。她已经跳累了，然而疲乏的是她的肉体，却不是她的灵魂……她全身表现出痴迷和欢乐。她胸脯起伏，脸颊泛起红晕，一举一动都那么娇慵，飘洒。看得出来，她一边跳舞，一边想起她的过去，遥远的过去，那时候她在贵族女子中学常常跳舞，幻想着奢华欢乐的生活，相信她日后的丈夫一定会是男爵或者公爵。

税务官瞅着她，气得皱起眉头……他没感到嫉妒，然而心里不痛快，第一，人家在跳舞，害得他没有地方可以打牌了；第二，他受不了吹奏乐；第三，他觉得军官先生们对待平民过于轻慢，高傲；第四，最主要的是，他妻子脸上的快活神情惹恼了他，使他心里冒火……

“瞧着都叫人恶心！”他嘟哝道，“年纪都快四十了，生得一副丑相，可是你瞧瞧，居然搽胭脂抹粉，卷起头发，穿上了束腰的紧身！她卖弄风情，装模作样，自以为怪不错的呢……嘿，您啊，好漂亮的美人儿哟！”

安娜·帕夫洛夫娜全神贯注在跳舞上，一眼也没看她的丈夫。

“当然了，我们这些乡巴佬，哪儿配得上！”税务官幸灾乐祸地说，“如今我们算是靠边站了……我们是海豹，县城里的熊！她呢，成了

舞会上的皇后。瞧，她还那么年轻美貌，连军官们都能对她发生兴趣。说不定他们会爱上她呢。”

跳玛祖卡舞的时候，税务官气得脸相大变。跟安娜·帕夫洛夫娜一块儿跳玛祖卡舞的，是个黑发的军官，生着暴眼睛和鞑靼人那样的高颧骨。他庄重而又动情地迈动两条腿，露出严厉的脸色，直僵僵地弯下膝头，看上去仿佛是个由细线牵动的玩偶小丑。安娜·帕夫洛夫娜呢，脸色发白，身子发颤，娇滴滴地伛下身子，转动眼珠，极力做出脚不点地的样子，大概她自己也确实觉得不是在地球上，不是在县城的俱乐部里，而是在远远的，远远的一个什么地方，在云端里！不光她的脸，就连她的全身都表现出快活得飘飘然的神态……税务官受不住了，一心想讥诮这种快活，让安娜·帕夫洛夫娜领会她已经得意忘形，生活根本不像她目前在陶醉中感到的那么美妙……

“你等着就是，你尽管嘻开嘴笑好了，我要叫你尝尝我的厉害！”他嘟哝说，“你不是女学生，也不是姑娘家了。老丑婆应该明白自己是丑婆子！”

种种浅薄的感情像老鼠似的猬集在他心里，有嫉妒，有烦恼，有受了伤害的自尊心，也有由于常喝白酒，长期过着停滞的生活而往往在小官们心里产生的那种狭隘的内地人愤世嫉俗的心理……他等到玛祖卡舞终场，就走进舞厅，朝他妻子走去。这时候安娜·帕夫洛夫娜正跟她的男舞伴坐在一起，扇着扇子，卖弄风情地眯细眼睛，讲起以前她在彼得堡怎样跳舞（她的嘴唇努成心形，因而说成“在我们白都堡”了）。

“安纽塔[1]，我们回家去！”税务官声音沙哑地说。

安娜·帕夫洛夫娜看见丈夫出现在她面前，先是打了个冷战，仿佛想起了她还有个丈夫似的，后来满脸涨得通红，想到自己有这么个干瘦的、阴沉的、平凡的丈夫，不由得害臊……

“我们回家去！”税务官又说一遍。

“为什么？时候还早呢！”

“我要求你回家！”税务官抑扬顿挫地说，露出气愤的脸色。

“这是为什么？难道出了什么事？”安娜·帕夫洛夫娜惊慌地问。

“没出什么事，可是我希望你马上回家……我希望如此，就是这么回事。请吧，不用多说了。”

安娜·帕夫洛夫娜并不怕她的丈夫，可是在男舞伴面前却觉得难为情，那军官正惊讶而讥诮地瞧着税务官呢。她站起来，跟丈夫一起走到一旁。

“你在想些什么？”她开口说，“为什么要我回家去？还没到十一点呢！”

“我希望如此，就是这么的！走吧，不必多说。”

“你别生什么糊涂想法！你要走，就走你的。”

“好，那我就大闹一场！”

税务官看见他妻子脸上的快活神情渐渐消散，看见她十分羞愧，显得很痛苦，于是他心里似乎略为轻松点了。

“你现在要我回去干什么？”妻子问。

“我不要你干什么，我希望你待在家里。我希望如此，就是这么的。”

安娜·帕夫洛夫娜不肯听从他的话，后来就开始央告他，求她丈夫容许她哪怕再留半个钟头也好。临了，她自己也不知道什么缘故，不住道歉，赌咒发誓，不过这些话都是小声说的，脸上却带着笑容，免得旁人以为她跟丈夫闹别扭。她开始担保说，她不会再待多久，只要十分钟，只要五分钟就行。可是税务官固执地坚持他的主张。

“随你的便，你要留就留下！只是我要大闹一场。”

这时候，安娜·帕夫洛夫娜一边跟丈夫说话，一边却显得干了，瘦了，老了。她脸色发白，咬着嘴唇，差点哭出来，然后走到前厅去，开始穿外衣……

“您这是干什么？”本地的太太小姐们吃惊地说，“安娜·帕夫洛夫娜，您干吗要走，亲爱的？”

“她头痛。”税务官替他妻子说。

两夫妇从俱乐部里出来，走回家去，一路上沉默不语。税务官跟在妻子后面，瞧着她满心痛苦和委屈，弯下腰，灰心丧气，回想她在俱乐部里那种快活神情惹得他多么生气，感到这种快活如今已经烟消云散，他的心里不禁扬扬得意。他高兴了，满意了，同时却又觉得还缺点什么。他很想转身回到俱乐部，设法闹得大家都扫兴和难堪，让大家都领会到这种生活多么渺小可怜，平淡无味，只要他们在街上摸着黑走路，听见脚底下的烂泥咕唧咕唧响，知道明天早晨醒来，没有别的指望，只好仍旧喝酒打牌，他们就会明白这一点的。啊，那是多么可怕！

安娜·帕夫洛夫娜几乎走不动了……她仍然处在舞蹈、音乐、谈话、亮光、闹声的影响下。她一面走一面问自己：为什么上帝要这样惩罚她呢？她痛心，委屈，听着丈夫沉重的脚步声而满腔愤恨，连气也透不出来。她一言不发，极力要想出最伤人、最刻薄、最恶毒的话来痛骂她的丈夫，同时却又体会到她那税务官的心是任什么话都打动不了的。他哪里会理睬她的话？就连她最凶恶的仇敌也想不出比这更使她无可奈何的局面来了。

这当儿音乐轰鸣，黑暗里充满了最轻快、最挑逗人心的乐声。

1886年

[1] 安娜的爱称。

磨坊外

磨坊主人阿列克谢·比留科夫是个矮壮而结实的中年男人，论身材和相貌，颇像孩子们读过儒勒·凡尔纳 [1] 的作品以后常梦见的那些举止粗野、动作笨拙、脚步沉重的水手。他坐在他那小屋的门槛上，懒洋洋地吧唧着已经灭了的烟斗。这一回他穿着兵士的灰色粗呢长裤和沉重的大皮靴，然而没穿上衣，没戴帽子，其实外面已经是深秋天气，潮湿而阴冷了。潮湿的雾气自由自在地钻进他敞开怀的坎肩，可是磨坊主人的粗大身体像鸡眼那么硬，分明没感到寒意。他那又红又肥的脸照例神情淡漠，皮肉松弛，仿佛半睡半醒似的。他那埋在一堆肥肉里的小眼睛阴郁地从眉毛底下往四下里瞧，时而瞅着水坝，时而瞅着两间带宽檐的堆房，时而瞅着难看的老柳树。

堆房旁边有两个刚来的修道院修士在忙碌：一个叫克利奥帕，是个高身量的白发老人，穿着溅了污泥的法衣，戴着打了补钉的旧法冠；另一个叫迪奥多尔，黑胡子，黑脸膛，大概是格鲁吉亚人，穿着普通的农民式羊皮袄。他们正从大车上卸下一袋袋黑麦，是运到这儿来磨成面粉的。离他们稍远点，在一块乌黑而泥泞的草地上，坐着磨坊的工人叶夫谢伊，他是个年轻而没生唇髭的小伙子，穿着短小的破羊皮袄，已经喝得大醉。他手里揉着一张鱼网，做出修补的样子。

磨坊主人转动眼睛，东张西望很久，没开口说话，后来把目光停在搬袋子的修士身上，用男低音粗声粗气地说：

“你们这些修士，为什么在这条河里打鱼？是谁准许你们这么干的？”

修士们一句话也没回答，甚至没看磨坊主人一眼。

磨坊主人沉默一会儿，点上烟斗，继续说：

“你们自己打鱼不算，还容许城关的小市民来打鱼。我已经从城郊，从你们那儿包下这条河，付过你们钱，可见鱼是我的，谁也没有权利来

打鱼。你们经常祷告上帝，可又认为偷偷摸摸不算罪过。”

磨坊主人打个呵欠，沉默一会儿，继续抱怨说：

“你瞧，他们养成了什么习气！他们当是他们做了修士，日后准保能做圣徒，对他们就没有个管束了。瞧着吧，我不管那套，偏要到调解法官那儿去告一状。调解法官才不管你穿没穿法衣，你就要在他的看守所里坐个够哩。要不然，也不用找调解法官，我自己就能对付。往后我碰上谁在河边钓鱼，就狠狠地给他一个脖儿拐，叫他直到世界末日也不愿意再钓鱼了！”

“您不该说这样的话，阿列克谢·多罗费伊奇！”克利奥帕用文静的男高音说。“凡是敬畏上帝的好人，对狗都不会说这样的话，何况我们是修士！”

“修士，”磨坊主人讥诮道，“你要吃鱼？不是吗？那你就花钱在我这儿买，别偷嘛！”

“主啊，难道我们在偷吗？”克利奥帕皱起眉头说，“为什么说这种话呢？我们的见习修士打过鱼， 这话是不错的，不过他们原是经修士大司祭许可才这样做的。修士大司祭认为：您交的钱不是包下整条河，只是您有权在我们的岸边撒网罢了。并不是把整条河都包给您了……河不是您的，也不是我们的，而是上帝的……”

“修士大司祭也跟你差不多，”磨坊主人嘟哝说，拿烟斗敲他的靴子，“他也喜欢变着法儿骗人！我可不来管他是什么人。在我眼里，修士大司祭跟你，或者，喏，跟叶夫谢伊，是完全一样的。往后我在河边碰上他打鱼，也照样会揍他一顿……”

“既然您存心要打修士，那也随您。等我们到另一个世界，这在我们倒好些。您已经打过维萨里昂和安季皮，那就再打别人吧。”

“别说了，你不要去惹他！”迪奥多尔拉着克利奥帕的衣袖说。

克利奥帕醒悟过来，闭上嘴，开始搬口袋，可是磨坊主人仍然骂个不休。他懒洋洋地发牢骚，每说完一句就吧唧一阵烟斗，吐一口唾沫。

打鱼问题讲到无可再讲以后，他想起以前他自己有过两袋面粉，似乎被修士们“蒙混”去了，就开始为那两袋面粉骂街。后来他发觉叶夫谢伊喝醉了酒，不干活，就丢下修士，朝着那个工人发脾气，弄得空中满是刁钻古怪而又难听的骂人话。

两个修士先是隐忍着，光是大声叹气，可是不久克利奥帕就受不住了……他把两只手合在一起，带着哭音说：

“神圣的主宰啊，再也没有比要我到磨坊来更苦的差事了！这儿是个活地狱！地狱，真是地狱呀！”

“那你就别来！”磨坊主人顶他一句。

“圣母啊，我倒情愿不来，可是另外我们到哪儿去找磨坊呢？你自己想一想吧，这一带除了你的磨坊再也没有第二家了！简直只好活活饿死，要不然就把没磨过的麦粒生吞下去！”

磨坊主人不肯干休，继续向四面八方抛出叫骂声。看得出来，发牢骚和谩骂在他已经养成习惯，跟吧唧烟斗一样了。

“你至少不要提魔鬼吧！”克利奥帕恳求道，惊慌地眨巴眼睛，“得了，你少说几句吧，劳驾！”

磨坊主人不久就沉默了，然而这倒不是因为克利奥帕央求他。原来水坝上出现一个身材矮小而驼背的老太婆，面容忠厚，穿一件古怪的、像甲虫的背脊般的花条长外衣，随身带一个小包，拄着一根小拐杖……

“你们好，神甫！”她吐字不清地说，对修士们深深地鞠躬，“上帝保佑！你好，阿廖申卡[2]！你好，叶夫谢伊！……”

“您好，妈妈。”磨坊主人嘟哝道，眼睛没瞧着老太婆，皱起眉头。

“我到你这儿做客来了，我的好孩子！”她说，不住微笑，温柔地瞧着磨坊主人，“我很久没有见到你了。大概从圣母升天节[3]起，我们就没见过面了……不管你愿意不愿意，跟我一起待会儿吧！不过你好像瘦了……”

小老太婆在磨坊主人身旁坐下。在这个大汉身旁，她穿着那件小小的长外衣越发像是甲虫了。

“是啊，从圣母升天节起就没见过面了！”她继续说，“我一直惦记着你，想你把心都想痛了，儿子，可是临到我要动身来看你，不是天下雨，就是我得病了……”

“现在您是从城郊来吧？”磨坊主人闷闷不乐地问。

“从城郊来……从家里照直上这儿来的……”

“您既然有病，体质又这么单薄，就该待在家里，不该出来做客。嗯，您到这儿来干什么？您也不怕磨破鞋底！”

“我来看看你呗……我呢，有两个儿子，”她转过脸去对修士说，“这是一个，另外还有一个瓦西里，住在城郊。一共只有这么两个。我活着也罢，死了也罢，他们都无所谓，可是，在我的眼里他们到底都是亲人，是我的安慰……他们缺了我倒能活下去，我呢，缺了他们就好像一天也活不下去……不过，神甫，我年纪老了，从城郊走到他这儿，觉得吃力了。”

紧跟着是沉默。修士们已经把最后一个袋子抬进堆房里，在大车上坐着休息了……醉醺醺的叶夫谢伊手里仍旧揉搓着鱼网，睡意蒙眬地频频点头。

“您来得不是时候，妈妈，”磨坊主人说，“我马上就要坐车到卡里亚日诺村去了。”

“去吧！上帝保佑你！”老太婆叹道，“不要为了我就丢开正事不办……我歇上一个钟头就回去了……瓦夏 [4] 和他的孩子都问你好，阿廖申卡……”

“他还在灌酒吗？”

“喝得倒不算太多，不过喝总是喝的。这种罪孽也用不着隐瞒，他是在喝酒……你知道，他也没有钱喝很多的酒，除非有好心的人请他

喝……他的日子过得苦啊，阿廖申卡！我瞧着他就难受……家里没有东西吃，孩子穿得破破烂烂，他自己也不好意思上街，裤子全破了窟窿，皮靴也没有……我们一家六口挤在一个房间里睡觉。真是穷极了，穷极了，没法想象还有比这更苦的了……我就是来特为求你的……阿廖申卡，你就看在我这个老婆子面上，帮帮瓦西里的忙吧……他到底是你的亲兄弟！”

磨坊主人一言不发，眼睛瞧着一旁。

“他穷，可是你呢，赞美上帝吧！你又开磨坊，又有菜园，又做鱼生意……主赐给你聪明才智，把你抬举得比众人都高，叫你吃得饱饱的……况且你独身一人……可是瓦夏有四个孩子，我这个该死的又拖累他，他的工钱一共就只有七卢布。他怎么养活得了这么些人？你帮帮他吧。”

磨坊主人一言不发，专心地装他的烟斗。

“你肯给点吗？”老太婆问。

磨坊主人一言不发，仿佛嘴里装满了水似的。老太婆没有听到回答，就叹口气，抬起眼睛看了看修士们和叶夫谢伊，站起来说：

“好，求上帝跟你同在，不给就算了。我早就知道你不肯给……我一大半是为纳扎尔·安德列伊奇的事才来找你的……他哭得很厉害，阿廖申卡！他吻我的手，不住央告我到你这儿来求你……”

“他要怎么样？”

“他求你还他的东西。他说，‘我先前把黑麦运到他那儿去磨，可是他没给我面粉。’”

“您用不着管人家的闲事，妈妈，”磨坊主人抱怨道，“您的事就是祷告上帝。”

“我一直在祷告。可是不知怎的，上帝不理我的祷告。瓦西里成了叫化子，我自己也沿街讨饭，穿着别人的长外衣走来走去，你呢，倒过得

挺好，可是上帝才知道你长着一颗什么心。哎，阿廖申卡，贪婪的眼睛把你毁了！你样样都好，又聪明，又漂亮，又是体面的商人，可就是不像个真正的人！你不和气，从来也没有个笑脸，一句好话也不会说，一点慈悲心肠也没有，活像头野兽……瞧瞧你这张脸！人家都在背后数落你，我听得好伤心哟！喏，你就问问这两位神甫吧！他们胡乱说你吸人的血，横行霸道，晚上带着你的强盗伙计们打劫过往的行人，偷人家的马……你的磨坊就像一个被上帝诅咒的地方……姑娘和男孩都不敢走近，大家都躲着你。人家给你取的外号不是别的，而是该隐和希律[5]啊……”

“您胡闹，妈妈！”

“你走到哪儿，哪儿就不生草；你在哪儿呼吸，哪儿就没有苍蝇飞。我老是听见人家说：‘唉，只求有人快点把他打死，或者定了罪才好！’做母亲的听了这些话是什么滋味？什么滋味啊？你到底是我亲生的孩子，我的血肉呀……”

“不过我得走了，”磨坊主人说着，站起来，“再见，妈妈！”

磨坊主人从堆房里拖出一辆大板车，牵出一匹马，把它像小狗似的往车杠中间一推，开始拴马。老太婆走到他身旁，瞧着他的脸，泪汪汪地眨巴眼睛。

“好，再见！”她说，这时候，她的儿子很快地穿上长外衣，“托上帝的福，你就在这儿住下去吧，可是别忘了我们。等一等，我送给你一点礼物……”她压低喉咙说，解开小包，“昨天我到助祭太太家里去，他们给我吃东西……我就藏起一个留给你……”

老太婆向儿子伸出一只手去，手里拿着一块不大的薄荷饼干……

“您走开！”磨坊主人叫道，推开她的手。

老太婆窘了，饼干从她手中掉下地，她慢腾腾地往水坝走去……这个场面给人留下沉重的印象。姑且不谈修士们大叫一声，吓得摊开了手，就连喝醉酒的叶夫谢伊也愣住了，惊恐地呆望着他的主人。不知道是磨坊主人理解了修士们和工人脸上的表情呢，还是也许有一种沉睡已

久的感情在他的胸膛里动了一下，总之，他脸上掠过一种类似惊吓的神情……

“妈妈！”他叫道。

老太婆打了个哆嗦，回过头来看。磨坊主人匆匆地把手伸进衣袋，从那儿取出一个皮革制的大钱包……

“给您……”他喃喃地说着，从钱包里取出一把钱来，有钞票，有银币，“您拿去吧！”

他手里攥着那把钱，揉搓着，不知什么缘故转过头去看一眼修士们，然后又揉搓。钞票和银币顺着手指缝里漏下去，一个个回到钱包里去了，结果手里只剩下一枚二十戈比银币……磨坊主人把它细细看一遍，用手指头摩挲着，然后嗽一下喉咙，涨红脸，把它交给母亲了。

1886年

[1] 儒勒·凡尔纳（1828—1905），法国作家，著有许多科学幻想冒险小说。

[2] 阿列克谢的小名。

[3] 基督教的节日，在八月十五日。

[4] 瓦西里的小名。

[5] 该隐是亚当的大儿子，因嫉妒而杀死弟弟，见《旧约·创世记》；希律是犹太王，在耶稣诞生的时候，要捉拿和杀死他，见《新约·马太福音》。

万卡

九岁的男孩万卡·茹科夫三个月前被送到靴匠阿利亚兴的铺子里来做学徒。在圣诞节的前夜，他没有上床睡觉。他等到老板夫妇和师傅们出外去做晨祷后，从老板的立柜里取出一小瓶墨水和一支安着锈笔尖的钢笔，然后在自己面前铺平一张揉皱的白纸，写起来。他在写下第一个字以前，好几次战战兢兢地回过头去看一下门口和窗子，斜起眼睛瞟一眼乌黑的圣像和那两旁摆满鞋楦头的架子，断断续续地叹气。那张纸铺在一条长凳上，他自己在长凳前面跪着。

“亲爱的爷爷，康斯坦丁·马卡雷奇！”他写道，“我在给你写信。祝您圣诞节好，求上帝保佑你万事如意。我没爹没娘，只剩下你一个亲人了。”

万卡抬起眼睛看着乌黑的窗子，窗上映着他的蜡烛的影子。他生动地想起他的祖父康斯坦丁·马卡雷奇，地主席瓦列夫家的守夜人的模样。那是个矮小精瘦而又异常矫健灵活的小老头，年纪约莫六十五岁，老是笑容满面，眯着醉眼。白天他在仆人的厨房里睡觉，或者跟厨娘们取笑，到夜里就穿上肥大的羊皮袄，在庄园四周走来走去，不住地敲梆子。他身后跟着两条狗，耷拉着脑袋，一条是老母狗卡什坦卡，一条是泥鳅，它得了这样的外号，是因为它的毛是黑的，而且身子细长，像是黄鼠狼。这条泥鳅倒是异常恭顺亲热的，不论见着自家人还是见着外人，一概用脉脉含情的目光瞧着，然而它是靠不住的。在它的恭顺温和的后面，隐藏着极其狡狯的险恶用心。任凭哪条狗也不如它那么善于抓住机会，悄悄溜到人的身旁，在腿肚子上咬一口，或者钻进冷藏室里去，或者偷农民的鸡吃。它的后腿已经不止一次被人打断，有两次人家索性把它吊起来，而且每个星期都把它打得半死，不过它老是养好伤，又活下来了。

眼下他祖父一定在大门口站着，眯细眼睛看乡村教堂的通红的窗子，顿着穿高统毡靴的脚，跟仆人们开玩笑。他的梆子挂在腰带上。他冻得不时拍手，缩起脖子，一会儿在女仆身上捏一把，一会儿在厨娘身

上拧一下，发出苍老的笑声。

“咱们来吸点鼻烟，好不好？”他说着，把他的鼻烟盒送到那些女人跟前。

女人们闻了点鼻烟，不住打喷嚏。祖父乐得什么似的，发出一连串快活的笑声，嚷道：

“快擦掉，要不然，就冻在鼻子上了！”

他还给狗闻鼻烟。卡什坦卡打喷嚏，皱了皱鼻子，委委屈屈，走到一旁去了。泥鳅为了表示恭顺而没打喷嚏，光是摇尾巴。天气好极了。空气纹丝不动，清澈而新鲜。夜色黑暗，可是整个村子以及村里的白房顶，烟囱里冒出来的一缕缕烟子，披着重霜而变成银白色的树木、雪堆，都能看清楚。繁星布满了整个天空，快活地眨着眼。天河那么清楚地显出来，就好像有人在过节以前用雪把它擦洗过似的……

万卡叹口气，用钢笔蘸一下墨水，继续写道：

“昨天我挨了一顿打。老板揪着我的头发，把我拉到院子里，拿师傅干活用的皮条狠狠地抽我，怪我摇他们摇篮里的小娃娃，一不小心睡着了。上个星期老板娘叫我收拾一条青鱼，我从尾巴上动手收拾，她就抓过那条青鱼，把鱼头直戳到我脸上来。师傅们总是耍笑我，打发我到小酒店里去打酒，怂恿我偷老板的黄瓜，老板随手捞到什么就用什么打我。吃食是什么也没有。早晨吃面包，午饭喝稀粥，晚上又是面包，至于茶啦，白菜汤啦，只有老板和老板娘才大喝而特喝。他们叫我睡在过道里，他们的小娃娃一哭，我就根本不能睡觉，一股劲儿摇摇篮。亲爱的爷爷，发发上帝那样的慈悲，带着我离开这儿，回家去，回到村子里去吧，我再也熬不下去了……我给你叩头了，我会永远为你祷告上帝，带我离开这儿吧，不然我就要死了……”

万卡嘴角撇下来，举起黑拳头揉一揉眼睛，抽抽搭搭地哭了。

“我会给你搓碎烟叶，”他接着写道，“为你祷告上帝，要是我做了错事，就自管抽我，像抽西多尔的山羊那样。要是你认为我没活儿干，那我就去求总管看在基督面上让我给他擦皮靴，或者替菲德卡去做牧童。

亲爱的爷爷，我再也熬不下去，简直只有死路一条了。我本想跑回村子，可又没有皮靴，我怕冷。等我长大了，我报这个恩，养活你，不许人家欺侮你，等你死了，我就祷告，求上帝让你的灵魂安息，就跟为我妈佩拉格娅祷告一样。

“莫斯科是个大城。房屋全是老爷们的。马倒是有很多，羊却没有，狗也不凶。这儿的孩子不举着星星走来走去[1]，唱诗班也不准人随便参加唱歌。有一回我在一家铺子的橱窗里看见些钓钩摆着卖，都安好了钓丝，能钓各式各样的鱼，很不错，有一个钓钩甚至经得起一普特重的大鲶鱼呢。我还看见几家铺子卖各式各样的枪，跟老爷的枪差不多，每枝枪恐怕要卖一百卢布……肉铺里有野乌鸡，有松鸡，有兔子，可是这些东西是在哪儿打来的，铺子里的伙计却不肯说。

“亲爱的爷爷，等到老爷家里摆着圣诞树，上面挂着礼物，你就给我摘下一个用金纸包着的核桃，收在那口小绿箱子里。你问奥莉加·伊格纳季耶夫娜小姐要吧，就说是给万卡的。”

万卡声音发颤地叹一口气，又凝神瞧着窗子。他回想祖父总是到树林里去给老爷家砍圣诞树，带着孙子一路去。那种时候可真快活啊！祖父咔咔地咳嗽，严寒把树木冻得咔咔地响，万卡就学他们的样子也咔咔地叫。往往在砍树以前，祖父先吸完一袋烟，闻很久的鼻烟，讪笑冻僵的万卡……那些做圣诞树用的小云杉披着白霜，站在那儿不动，等着看它们谁先死掉。冷不防，不知从哪儿来了一只野兔，在雪堆上像箭似的窜过去。祖父忍不住叫道：

“抓住它，抓住它……抓住它！嘿，短尾巴鬼！”

祖父把砍倒的云杉拖回老爷的家里，大家就动手装点它……忙得最起劲的是万卡喜爱的奥莉加·伊格纳季耶夫娜小姐。当初万卡的母亲佩拉格娅还活着，在老爷家里做女仆的时候，奥莉加·伊格纳季耶夫娜就常给万卡糖果吃，闲着没事做便教他念书，写字，从一数到一百，甚至教他跳卡德里尔舞。可是等到佩拉格娅一死，孤儿万卡就给送到仆人的厨房去跟祖父住在一起，后来又从厨房给送到莫斯科的靴匠阿利亚兴的铺子里来了……

“你来吧，亲爱的爷爷，”万卡接着写道，“我求你看在基督和上帝面上带我离开这儿吧。你可怜我这个不幸的孤儿吧，这儿人人都打我，我饿得要命，气闷得没法说，老是哭。前几天老板用鞋楦头打我，把我打得昏倒在地，好不容易才活过来。我的生活苦透了，比狗都不如……替我问候阿廖娜、独眼的叶戈尔卡、马车夫，我的手风琴不要送给外人。孙伊万·茹科夫草上。亲爱的爷爷，你来吧。”

万卡把这张写好的纸叠成四折，把它放在昨天晚上花一个戈比买来的信封里……他略为想一想，用钢笔蘸一下墨水，写下地址：

寄交乡下祖父收

然后他搔一下头皮，再想一想，添了几个字：

康斯坦丁·马卡雷奇

他写完信而没有人来打扰，心里感到满意，就戴上帽子，顾不上披皮袄，只穿着衬衫就跑到街上去了……

昨天晚上他问过肉铺的伙计，伙计告诉他说，信件丢进邮筒以后，就由醉醺醺的车夫驾着邮车，把信从邮筒里收走，响起铃铛，分送到世界各地去。万卡跑到就近的一个邮筒，把那封宝贵的信塞进了筒口……

他抱着美好的希望而定下心来，过了一个钟头，就睡熟了……在梦中他看见一个炉灶。祖父坐在炉台上，耷拉着一双光脚，给厨娘们念信……泥鳅在炉灶旁边走来走去，摇尾巴……

1886年

[1] 指基督教的习俗：圣诞节前夜小孩们举着用箔纸糊的星星走来走去。

薇罗奇卡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奥格涅夫想起八月间那天傍晚他怎样哨 的一响推开那扇玻璃门，走到露台上。那时候他披一件薄斗篷，戴一顶宽边草帽，如今这顶草帽却已经跟他的长统皮靴一块儿丢在床底下，蒙在灰尘里了。他一只手提着一大捆书和练习簿，另一只手拿着一根有节疤的粗手杖。

房主人库兹涅佐夫站在门里，举着灯给他照亮道路。他是个秃顶的老人，留着一把挺长的白胡子，穿一件雪白的凸纹布上衣。老人好心地微笑着，频频点头。

“再见，老先生！”奥格涅夫对他叫道。

库兹涅佐夫把灯放在小桌上，走到露台上来。两个又长又细的影子就走下台阶，往花坛那边移动，摇摇晃晃，脑袋贴在椴树的树干上。

“再见，再一次向您道谢，好朋友！”伊万·阿列克谢伊奇[1]说，“谢谢您的盛情，谢谢您的照拂，谢谢您的爱护……我一辈子也不会忘记您的款待。不光是您好，您女儿也好，而且您这儿的人都好，都快活，都殷勤……这么一群性情宽厚的人，我都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

奥格涅夫感情激动，又处在刚刚喝过露酒的影响下，就用教会中学学生那种唱歌般的声调讲起来。他深受感动，话语不足以表达他的感情，倒是他那对眨巴的眼睛和抽动的肩膀表达出来了。库兹涅佐夫也带点酒意，也动了感情，就向年轻人那边探过身子，跟他接吻。

“我已经跟你们处熟了，就跟猎狗似的！”奥格涅夫接着说，“我差不多每天都到您这儿来，有十几次在这儿过夜。我喝过的露酒那么多，现在想起来怪害怕的。最叫我感激的一件事，加夫里尔·彼得罗维奇，那就是您的合作和帮助。没有您，我就得为我的统计工作在此地忙到十月间去了。我要在我的序言里写上这样一笔：承蒙某县地方自治局执行处主席库兹涅佐夫的盛情合作，我认为我有责任向他谨致谢忱。统计学的前

途光明灿烂呀！请您替我向薇拉·加夫里洛夫娜致意，请您代我转告那些医师、那两位侦讯官、您那位秘书，就说我永远也忘不了他们的帮助！现在，老先生，我们再来拥抱一下，最后一次接吻吧。”

浑身瘫软的奥格涅夫再一次跟老人接吻，然后走下台阶。走到最后一级台阶上，他回过头来问道：

“我们以后还会见面吗？”

“上帝才知道！”老人回答说，“多半不会了！”

“是的，这是实话！不论什么事情都不能把您拉到彼得堡去，我呢，日后也未必会再到这个县里来了。好，别了！”

“您还是把那些书留在我这儿的好！”库兹涅佐夫望着他的后影嚷道，“您何苦提着这么重的东西呢？明天我派人给您送去好了。”

然而奥格涅夫已经听不见。他正在很快地离开这所房子。他的心给酒弄得暖烘烘的，洋溢着快活、亲切、忧伤……他一面走一面想：在生活里常有机会遇见好人，然而可惜，这种相遇除了回忆以外什么也不会留下。往往有这样的情形，天边飞过几只仙鹤，微风送来它们又悲凉又欢畅的叫声，然而过了一分钟，不管怎样眼巴巴地眺望蓝色的远方，却再也看不见一个黑点，听不见一点声音了，在生活里，人们以及他们的音容笑貌也正是这样一掠而过，沉没在我们的过去里，什么也留不下，只在我们的记忆里留下淡淡的痕迹罢了。伊万·阿列克谢伊奇从今年春天起就在这个县里住下，几乎天天到殷勤的库兹涅佐夫家里来，已经跟这个老人，跟他的女儿，跟他的仆人处得很熟，把他们看做亲人一样，至于整个这所房子、舒适的露台、曲折的林荫道、厨房和浴室上面的树木的轮廓，他也完全摸熟，可是此刻他一走出那个边门，所有这一切就都变成回忆，对他来说永远失去它们的真实意义，再过上一两年，所有这些可爱的形象就会在他头脑里变得模糊，类似虚构和幻想出来的东西了。

“在生活里再也没有什么东西比人更宝贵的了！”深受感动的奥格涅夫想，沿着林荫道往边门走去，“再也没有了！”

花园里安静而温暖。空气中弥漫着木犀草、烟叶、天芥菜的香味，这些花草还没有在花坛里凋谢。在灌木和树干之间的空隙里飘浮着柔和的薄雾，让月光照得透明。那一团团近似幽灵的雾慢腾腾，然而可以看得清清楚楚地依次越过林荫路，飘走了，后来这景色久久地留在奥格涅夫的记忆里。月亮高挂在花园的上空，月亮下面一团团透明的薄雾往东方游去。整个世界似乎就是由黑色的阴影和浮动的白色阴影构成的。奥格涅夫大概是生平第一次看见八月间月夜的雾，觉得自己看见的不像是大自然，而像是舞台布景：有些不高明的制造烟火的技师伏在灌木丛后面，打算用白色烟火照亮花园，却把一团团白烟连同亮光一齐放到空中来了。

奥格涅夫走到花园边门那儿，看见一个黑影离开不高的篱栅，向他走来。

“薇拉·加夫里洛夫娜！”他快活地说，“您在这儿吗？我却到处找啊找的，想跟您告别……再见，我要走了！”

“这么早吗？现在才十一点钟呢。”

“不，该走了！我有五俄里的路要走，还要收拾行李。明天还得早起……”

奥格涅夫面前站着库兹涅佐夫的女儿薇拉，一个二十一岁的姑娘，经常神态忧郁，装束随随便便，很招人喜欢。凡是喜爱幻想，成天价躺着，随手抓到书就懒洋洋地读下去的姑娘，凡是感到烦闷和忧郁的姑娘，总是不注意打扮的。对那些天生风雅又有审美的本能的姑娘说来，这种漫不经心的装束反而使她们增添一种特殊的魅力。至少，后来奥格涅夫每逢想起俊俏的薇罗奇卡[2]，总是不由地想起她穿一件肥大的短上衣，腰部有着很深的褶子，可又不贴紧身体，还想起她梳得很高的头发里溜出一绺鬈发，披散在她的额头上，还想起她每到傍晚总是带着一块编织的红色围巾，边上垂着许多毛茸茸的小圆球，软绵绵地披在她的肩膀上，像无风的天气里的一面旗帜，每到白天它就被揉成一团，丢在前厅里那些男人的帽子旁边，或者丢在饭厅里一口箱子上，随那只老猫毫不客气地趴在上面睡觉。她这块围巾和她上衣的那些褶子总是带着一种自由懒散、不爱出门、心平气和的气息。也许因为奥格涅夫喜欢薇

拉，他才能在她每个小纽扣上，每条小皱褶中看出亲切、舒适、纯朴，看出优美和诗意，这些正是不诚恳的、丧失美感的、冷淡的女人所没有的。

薇罗奇卡身材好看，五官端正，头发美丽地卷曲着。奥格涅夫生平看见的女人很少，觉得她称得起是个美人。

“我要走了！”他说，在边门旁边跟她告别，“请您不要记住我的坏处！谢谢您待我的种种好处！”

他仍旧用他跟老人谈话时候那种教会中学学生唱歌般的声调讲话，仍旧眨巴眼睛，耸动肩膀，他开始为薇拉的款待、亲切、殷勤向她道谢。

“我写给我母亲的每一封信上都谈到您，”他说，“如果大家都像您和您父亲一样，那么，这个世界上的生活就太快乐了。您家里的人都厚道！全是纯朴、亲切、诚恳的人。”

“您现在准备到哪儿去？”薇拉问。

“现在我要到奥勒尔去探望我的母亲，大约在她那儿住两个星期，然后就到彼得堡去工作。”

“以后呢？”

“这以后吗？我要工作一个冬天，到来年春天再到一个什么县里去搜集材料。好，祝您幸福，长命百岁……请您不要记住我的坏处。以后我们不会再相见了。”

奥格涅夫低下头，吻薇罗奇卡的手。随后在沉默的激动中，他把身上的斗篷理一理好，把那捆书提得舒服点，沉吟一阵，说道：

“这雾越来越大了！”

“是的。您有什么东西忘在我们家里吗？”

“有什么东西呢？好像没有什么东西了……”

奥格涅夫默默不语地呆站了几秒钟，然后笨拙地转过身，往边门走去，终于走出了这个花园。

“等一等，我送您一程，送到我们的树林边上。”薇拉说着，在他身后跟上来。

他们顺大路走着。现在树木不再遮蔽辽阔的空间，人可以看见天空和远方了。整个大自然仿佛戴着一层面纱，藏在朦朦胧胧而又透明的烟雾里，它的美丽隔着这层烟雾鲜明地透露出来。那些更浓更白的雾不均匀地停在灌木丛和干草堆周围，或者一团团飘过大路，贴紧地面，仿佛极力避免遮蔽辽阔的空间似的。透过这些雾霭，可以看见整个这条大路通到树林那边，道路两旁是黑水沟，沟里长着些矮小的灌木，妨碍一团团白雾飘浮过去。离边门半俄里远，就是库兹涅佐夫家的一片黑压压的树林。

“为什么她跟着我走呢？这样一来，我就得把她送回去！”奥格涅夫暗想，然而他看了看薇拉，又亲切地微笑着，说：

“这么好的天气，我简直不想走了！这是一个真正富于浪漫气息的傍晚，有月亮，又安宁，样样齐备啊。您猜怎么着，薇拉·加夫里洛夫娜？我在这个世界上活了二十九年，可是还没谈过一次恋爱呢。我生平从来也没经历过风流韵事，什么幽会啦，林荫路上的叹息啦，接吻啦，我只是听人家说说罢了。这不正常！在城里，坐在公寓房间里，就留意不到这种缺陷，可是来到这儿，在新鲜的空气里，这个缺陷却强烈地感觉到了……不知怎么，想起来心里就不好受！”

“可是您怎么会这样的呢？”

“我不知道。大概我有生以来一直没有闲工夫吧，也许只是没有机会遇见一个女人能够使我……大体说来我熟人很少，也不常出门。”

两个年轻人默默地走出三百步光景。奥格涅夫瞧着薇罗奇卡没戴帽子的头和围巾，春天和夏天的那些日子就接连在他心里再现，在那段时期，他远远地离开彼得堡他那灰色的公寓房间，一直享受着好人们的亲切款待，陶醉在大自然和他所喜爱的工作中，没有工夫注意朝霞怎样跟

晚霞交替，各种迹象接连预告夏季结束：先是夜莺不再歌唱，再就是鹌鹑不再啼叫，过了不久长脚秧鸡也停止叫唤了……时间不知不觉飞过去，可见生活是过得轻松愉快的……他清楚地想起，他这个境况不富裕而且不习惯活动和交际的人，四月底本来闷闷不乐地来到这个县城，预料会在此地过得烦闷而寂寞，人们对于他认为目前在科学中占最重要地位的统计学会漠不关心。四月里一天早晨，他到达这个小小的县城后，就在旧教徒利亚布兴的客栈里住下，每天出二十戈比的房钱，租到一个明亮干净的房间，然而有个条件：屋里不准吸烟。他休息一阵，问明这个县里的地方自治局执行处主席是谁，然后立刻步行去找加夫里尔·彼得罗维奇。他得走四俄里的路，穿过茂盛的草场和幼林。百灵鸟在白云下面翻飞，像在颤抖，使得空中充满它们银铃样的啼声。白嘴鸦沉着威严地拍动翅膀，在绿油油的田野上空飞翔。

“主啊，”那时候奥格涅夫惊奇地暗想，“莫非这儿永远可以呼吸到这样的空气，还是只因为我来了，今天才有这种清香呢？”

他预料会受到敷衍了事的冷淡接待，因此怯生生地走进库兹涅佐夫家里，皱起眉头看人，拘谨地拉扯自己的胡子。老人先是皱起额头，不明白地方自治局执行处对这个年轻人和他的统计工作有什么用处，不过等到年轻人对他详细说明什么叫做统计资料，这种资料到哪儿去收集，加夫里尔·彼得罗维奇才活跃起来，现出笑容，带着孩子气的好奇心翻看他的笔记簿……当天傍晚伊万·阿列克谢伊奇已经坐在库兹涅佐夫家里吃晚饭，喝下不少烈性的露酒，很快就有了醉意。他看着新相识们平静的脸色和懒散的动作，不由得周身感到一种舒服而困倦的慵懒，这种感觉是人想睡觉、伸懒腰、微笑的时候才会有的。那些新相识好心地瞧着他，问起他的父母是不是都在世，他一个月挣多少钱，是不是常去看戏……

奥格涅夫回想他怎样到乡间去旅行、野餐、钓鱼，大家怎样成群地到女修道院去访问女院长玛尔法，她怎样送给每个客人一个玻璃珠钱包。他还想起那些纯粹俄国式的、激烈而毫无结果的争论，论敌们唾星四溅，用拳头敲着桌子，互不了解，彼此打岔，自己也没有留意到每句话都自相矛盾，不断更改话题，等到吵了两三个钟头后，大家才笑着说：

“鬼才知道我们在吵什么！从健康问题吵起，结果却吵到死亡问题上来了！”

“您还记得那一回我、您、那位大夫一块儿骑着马到谢斯托沃村去吗？”伊万·阿列克谢伊奇对薇拉说，这时候他们快要走到树林了，“那一次我们还遇到一个疯疯癫癫的苦行教徒。我给他一枚五戈比铜钱，可是他在胸前画了三次十字，把铜钱扔到黑麦田里去了。主啊，我要带走那么多的印象，如果把那些印象合在一起，捏成一团，那肯定会成为黄澄澄的一锭金子呢！我不懂那些头脑聪明、十分敏感的人为什么挤在大城市里，却不到此地来。难道在涅瓦大街[3]上，在那些又大又潮的房子里，倒比这儿更空旷，比这儿有更多的真理？真的，我觉得，我那个公寓里竟然从上到下住满画家、科学家、记者，这简直是偏见在作祟呢。”

离树林二十步远，有一座又小又窄的木台横架在大路上，台的四角立着小小的木墩。每天傍晚散步，库兹涅佐夫家里的人和他们的客人总是把这座木台当作歇脚的地方。在这儿，谁要是高兴的话，就可以喊一声而听到树林的回声，在这儿还可以看见大路伸进树林，变成漆黑的林中小路了。

“好，这儿是小木台！”奥格涅夫说，“现在您该往回走了……”

薇拉站住，喘一口气。

“我们来坐一会儿，”她说着，在一个小木墩上坐下，“人们在临行告别的时候，照例都得坐下来。”

奥格涅夫就挨着她，在那捆书上坐下来，继续讲话。她走了不少路，有点儿气喘，眼睛没有看着伊万·阿列克谢伊奇，却瞧着旁边一个什么地方，因此他看不见她的脸。

“万一十来年以后我们重逢，”他说，“那时候我们会是什么样子呢？您一定已经做了一个家庭的可敬的母亲，　我呢，写了一本谁也不需要的、大部头的统计学著作，有四万本书那么厚哩。我们见了面，就回想过去的事……眼下我们感觉到‘现在’，‘现在’抓住我们，使我们激动，然而将来我们相会的时候，我们就不会再记得我们最后一次在这座木台上

见面是在哪一天，哪一个月，甚至哪一年也记不得了。您恐怕变了样儿……您听我说，您会变样吗？”

薇拉打个哆嗦，回过脸来看他。

“什么？”她问。

“刚才我问您话来着……”

“请您原谅，我没有听见您说的话。”

一直到这时候，奥格涅夫才看出薇拉起了变化。她脸色苍白，上气不接下气，她呼吸颤抖，这种颤抖传到了她手上、嘴唇上、脑袋上。这时候，从她头上滑到她额头上来的鬈发，已经不像往常那样是一绺，而是两绺了……显然她避免正眼看他，极力掩饰她的激动，时而整一整她的衣领，仿佛衣领刺痛了她的脖子似的，时而把她的红围巾从这个肩膀上拉到那个肩膀上……

“您大概觉得冷了，”奥格涅夫说，“在雾里坐着对身体不大好。我来送您nach Hause [4] 吧。”

薇拉沉默不语。

“您怎么了？”伊万·阿列克谢伊奇笑吟吟地说，“您闭着嘴，不回答我问的话。您是身体不舒服呢，还是怄气了？啊？”

薇拉用手掌捂紧她向奥格涅夫转过来的半边脸，可是马上又缩回手。

“可怕的局面啊……”她小声说着，脸上现出剧烈的痛苦神情，“可怕！”

“什么事情可怕呢？”奥格涅夫问道，耸着肩膀，没有掩饰他的惊讶，“什么事情呢？”

薇拉仍旧呼吸急促，肩膀牵动，扭过脸去，背对着他，看了一会儿天空，说：

“我有话要跟您说，伊万·阿列克谢伊奇……”

“我听着呢。”

“您也许会觉得奇怪……您会大吃一惊的，不过我也顾不得了……”

奥格涅夫又耸动一下肩膀，准备好听她讲话。

“是这样的，……”薇罗奇卡开口了，低下头，手指揪着她围巾上的小球，“您要知道，我打算跟您说的话……是这样的……您会觉得奇怪，觉得……荒唐，可是我……我再也忍不住了。”

薇拉的话渐渐变成含糊的喃喃声，而且忽然被哭声打断。姑娘用围巾蒙上脸，把头垂得更低，伤心地哭起来。伊万·阿列克谢伊奇心慌意乱地嗽了嗽喉咙，暗暗吃惊，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也不知道该怎么办，狼狈地往四周看一眼。他不习惯于看见眼泪，听着哭声，结果他自己的眼睛也发痒了。

“哎，别这样！”他慌张地嘟哝说，“薇拉·加夫里洛夫娜，请问，这都是怎么回事呢？好姑娘，您……您病了吗？或者有人欺负您？您说出来，也许我那个……我能帮您的忙……”

他极力安慰她，大起胆子，小心地移开她蒙着脸的两只手，不料她含着眼泪对他微笑着，说道：

“我……我爱您！”

这句简单而平常的话是用一般人那种普普通通的语言说出来的，然而这却使奥格涅夫十分狼狈，从薇拉面前扭过脸去，站起身来。他狼狈了一阵，接着又感到害怕了。

由告别和露酒在他心头引起的忧郁、热烈和感伤的心情，突然烟消云散，紧跟着产生了一种尖锐而不愉快的别扭感觉。他的心似乎在他身子里翻了个身。他斜起眼睛看着薇拉。现在她，自从对他吐露她的爱情以后，就失去了给女人平添魅力的那种高不可攀的风度，依他看来她显得比先前矮小、平庸、黯淡多了。

“这是怎么回事？”他战战兢兢地暗自想道，“可是我到底……爱不爱她呢？问题就在这儿！”

她呢，既然终于把最重要、最难于启齿的话说出了口，反倒呼吸得轻松自在了。她也站起来，直直地看着伊万·阿列克谢伊奇的脸，很快而又热烈地讲起来，止也止不住。

如同一个猝然受惊的人事后想不起在那吓坏他的大祸发生以后紧接着出现过一些什么声音一样，奥格涅夫也想不起薇拉说了些什么话，用了些什么字眼。他只记得她的话的大意、她本人的神态、她的话在他心里引起的感觉。他记得她的语声激动得好像透不出气来，有点嘶哑，她的音调异常好听，而且热情。她又哭又笑，睫毛上闪着泪花，对他说：从她和他相识的头一天起，他那种新奇脱俗的风度、他的才智、他那对善良而聪明的眼睛、他的工作和生活目标，就打动她的心，从此她就热烈、疯狂、深深地爱上他了。今年夏天每逢她从花园回来，走进正房，看见前厅里放着他的斗篷或者远远地听见他的说话声，她心里就洋溢着一种凉爽的快意和幸福的预感。他哪怕说一句毫无意义的笑话，也会引得她扬声大笑，她在他笔记簿上每个数目字里都看出不同寻常的聪明而伟大的意义，他那根有节疤的手杖在她心目中显得比树木还要美丽。

树林也好，一团团雾也好，大路两旁的黑沟也好，好像都安静下来，听她讲话，可是奥格涅夫的心里却生出一种不妙的、奇怪的感觉……薇拉倾吐着她的爱情，变得美丽迷人，她讲得又流畅又热情，然而他并没有像他所希望的那样感到愉快，感到生活的乐趣，却只对薇拉生出怜悯的心情，想到有个好人为他受苦便觉得痛苦和抱歉。这究竟是由于他读书过多，理智特别发达呢，还是因为他已经习惯于一种常常妨碍人们生活的、难于克制的客观态度，那就只有上帝知道了，总之，薇拉的痴迷和痛苦依他看来反而显得腻人，不严肃，但是同时，他的感情却在他心里愤愤不平，小声对他说：他目前所见到和听到的一切，从自然观点和个人幸福的观点看来，比任什么统计学、书本、真理都严肃……他恼恨自己，责怪自己，可又不明白他究竟错在哪儿。

使得他越发困窘的是，他简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然而他又非说话不可。照直地说“我不爱您”，他说不出口，至于说“对了，我爱您”，他

也办不到，因为不管他怎样搜索，他也不能在他心里找到一星这样的感情……

他没有开口，可是这当儿她却在说：只要能够看见他，只要能够跟着他，哪怕此刻就到他要去的地方去，只要能够做他的妻子和助手，在她就是无上的幸福了，又说他如果撇下她走掉，那她就会苦闷得死掉……

“我在这儿待不下去！”她绞着手说，“这所房子也好，这个树林也好，这种空气也好，都惹得我讨厌。我受不了这种永远不变的安宁和没有目标的生活，受不了我们那些没有光彩的、苍白的人，他们彼此十分相像，就跟水滴一样。他们亲热、和善，那是因为他们都吃得很饱，没有受苦，也没有斗争……我倒巴不得住到那些又大又潮的房子里去，跟人们一起受苦，受工作和贫困的煎熬。”

这些话奥格涅夫听着也觉得甜腻，不严肃。等到薇拉讲完，他仍旧不知道该说什么好，可是再沉默下去不行了，于是他喃喃地说：

“我，薇拉·加夫里洛夫娜，很感激您，可是我觉得我无论如何也配不上……您那方面的……感情。其次，我是个诚实的人，因此不得不说明……幸福是建立在对等的关系上的，那就是说双方……同样相爱……”

可是奥格涅夫立刻为他这些含糊的话害臊，就沉默了。他觉得这时候他的脸色一定愚蠢、惭愧、呆板，觉得他的面容紧张而不自然……薇拉大概从他脸上识破了真情，因为她忽然神态严肃，脸色苍白，低下了头。

“请您原谅我，”奥格涅夫受不住这种沉默，又喃喃地说，“我非常尊敬您，所以我……很难过！”

薇拉猛地扭转身，很快地走回庄园去。奥格涅夫跟在她后面。

“不，不必了！”薇拉对他摆一摆手说，“您不用跟来，我一个人能回去……”

“不，总……不能不送您啊……”

不管奥格涅夫说什么，他老觉得他没有一句话不是死板可憎的。他越往前走，他那种负疚的感觉就越是在他心里滋长。他生气，握紧拳头，骂自己冷漠，不会跟女人周旋。他极力挑动自己的感情，就瞧着薇拉美丽的身材，瞧着她的辫子，瞧着她那双小脚在布满灰尘的大路上留下的足迹，回想她的话语和眼泪，可是这一切只能感动他，却不能使他神魂飘荡。

“唉，人总不能强迫自己去爱一个人啊！”他暗自分辩道，同时他又暗想：“那么哪会儿我才能不用强迫自己而爱上一个人呢？我已经将近三十岁了！我从没遇见过比薇拉更好的女人，以后也绝不会遇到……啊，这种该死的未老先衰！刚三十岁就老了！”

薇拉在他前面越走越快，低下头，始终没有扭过脸来看他一眼。他觉得她好像伤心得瘦多了，肩膀也窄多了……

“我想得出来现在她心里是什么滋味！”他瞧着她的后背，心里暗想，“她一定害羞极了，痛苦极了，恨不得一死了之！主啊，这里面有那么多的生命、诗情、意义，连石头都会受感动呢，可是我呢，……我又愚蠢又荒谬！”

薇拉走到边门那儿，匆匆看他一眼，就低下头，系好围巾，沿着林荫路很快地走去。

这时候只剩下伊万·阿列克谢伊奇一个人了。他慢腾腾地走回树林，屡次停住脚，回过头去往边门那边看，周身上下现出一种仿佛不能相信自己的神情。他用眼睛在大路上寻找薇罗奇卡的脚印，不相信他很喜欢的这个姑娘刚才对他倾吐过她的爱情，也不相信他那么笨拙粗鲁地“拒绝”了她！他这才生平第一次凭切身经验相信人的行动是很少由自己的心意决定的，而且亲身体会到一个正派诚恳的人，违背本心惹得亲近的人受到残酷的、不应得的痛苦后，会处在什么样的局面里。

他的良心感到痛苦。等到薇拉消失，他才开始感到他失去了一种很宝贵、很亲近、从此再也找不回来的东西。他觉得他的一部分青春随着薇拉一齐从他身边溜走，觉得他白白放过的那种机会再也回不来了。

他走到小木台那儿，站住，沉思。他一心想找到他这种古怪的冷漠的原因。他明白，这个原因不在外部，而在他的内心。他坦白地对自己承认：这不是聪明人常常夸耀的那种理智的冷静，也不是自私自利的蠢人的那种冷淡，而纯粹是他心灵的软弱，没有能力深刻地领会美，再加上他所受的教育、纷扰的谋生斗争、单身的公寓生活等，已经促使他过早地衰老了。

他从小木台上慢腾腾地往树林走去，仿佛不愿意走掉似的。树林里一片漆黑，然而东一块西一块地闪着明晃晃的月光，他来到这个他除了自己的思想外什么也感觉不到的地方，不由得热切地巴望着能追回那已经失掉的东西了。

伊万·阿列克谢伊奇记得他重又走回去。他用回忆鼓舞自己，强制自己想象薇拉的模样，很快地往花园里走去。大路上和花园里，白雾已经消散，晶莹的月亮在天空俯视下界，仿佛刚刚洗过脸似的，只有东方还是雾气濛濛，天色阴暗……奥格涅夫至今还记得他谨慎的脚步声、那些黑暗的窗口、木犀草和天芥菜的浓重气味。他熟识的卡罗[5]好意地摇着尾巴，走到他跟前来，闻他的手……四下里只有这一个活的生物看见他绕着房子走了两圈，在薇拉那乌黑的窗口站了一会儿，然后摆一摆手，深深叹口气，走出花园去了。

过了一个钟头，他走到城里，筋疲力尽，灰心丧气，把他的身子和发热的脸倚在客栈的大门上，敲门。城里不知什么地方，有一条狗半睡半醒地吠叫，教堂附近有人打响一块铁板[6]，仿佛在回答他的叩门声似的……

“半夜三更的，老在外面逛荡……”客栈老板，那个旧教徒，穿一件像是女人衣服的长衬衫，走来给他开门，嘴里嘟哝着，“与其在外面逛荡，还不如祷告上帝的好。”

伊万·阿列克谢伊奇走进自己的房间，往床上一坐，对着灯光呆看了很久很久，然后摇一下头，着手收拾行李……

1887年

[1]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简称。

[2] 薇拉的爱称。

[3] 彼得堡的一条街。

[4] 德语：回家去。

[5] 狗的名字。

[6] 指守夜人打更。

冷血

一列很长的货车在这个小火车站上已经停了很久。火车头闷声不响，仿佛熄了火似的。火车附近和小车站的门里没有一个人影。

从一节车皮射出一道苍白的光，爬过一条备用线的铁轨。在那节车皮里，有两个人坐在一件铺开的毡斗篷上：一个是老人，有一把挺大的白胡子，穿一件羊皮袄，戴一顶高高的羔皮帽，有点像高加索一带那种羊皮高帽。另一个是没生胡子的青年，穿一件破旧的厚呢上衣，脚上是一双沾了烂泥的高统靴。他们是货物的托运人。老人坐着，脚向前伸出去，沉默不语，在思索什么事。青年半躺半坐，拉着一个便宜的手风琴吱哩吱哩响，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有一盏灯挂在他们附近的墙上，灯里点一支牛油烛。

这节车皮装得满满的。谁要是在昏暗的灯光中瞧一瞧货物，那么最初他的眼睛就会看出这儿有一种不定形的怪东西，一种肯定活着的东西，像是大螃蟹，活动着螯和须，挤在一块儿，悄悄地沿着光滑的墙向车顶上爬过去。不过，人若是凝神看一看，那么在昏暗里就开始清楚地现出犄角和犄角的影子，然后现出精瘦的长背、肮脏的皮毛、尾巴、眼睛。原来那是牛和牛的影子。这节车皮里一共有八头牛。有的牛扭转身来，瞧着这两个人摇尾巴，有的极力要躺下去，或者站得舒服点。它们很挤。要是有一头牛躺下去，别的牛就得站着，挤在一块儿。这儿没有牲口槽，没有拴牛桩，没有草垫，没有一根干草[1] ……

经过长久的沉默以后，老人从口袋里拿出一只银表，瞧一瞧现在是什么时间：两点一刻。

“我们在这儿停靠差不多有两个钟头了，”他说，打了个呵欠，“还是去催一催他们的好，要不然我们就会在这儿熬到天亮。他们睡着了，或者上帝才知道他们干什么去了。”

老人站起来，跟他的长影子一块儿小心地下了货车，走进黑暗里。他沿着这列火车向火车头走去，经过大约二十节货车，看见一个开了炉

门的红火炉。有个人一动也不动地对着炉子坐着，他那鸭舌帽、鼻子、膝头，染着紫红的火光，其余的部分是黑的，跟黑暗的夜色混在一起分不大清了。

“我们还要在这儿停很久吗？”老人问。

没有回答。那个不动的人分明睡着了。老人烦躁地嗽了嗽喉咙，由于天气阴潮而缩起脖子，绕过火车头走去。这时候，火车头的两道明晃晃的灯光一刹那间照着他的眼睛，他觉得夜色越发黑了。他向火车站走去。

车站的月台和台阶是湿的。这儿那儿，有一摊摊不久以前落下来的白雪在融化。火车站里却又亮又热，跟浴室里一样。有煤油的气味。这儿除了一架磅秤和一张不大的黄色长沙发，长沙发上有一个穿着列车员制服的人躺着睡觉以外，根本什么摆设也没有。左边有两扇敞开的门。从一个门口望进去，可以看见一架电报机和一盏安着绿罩子的灯。从另一个门口可以看见一个不大的房间，倒有一半给黑色的食器橱占去了。在这个房间里，列车长和火车司机坐在窗台上。他俩一面揉搓着手中的一顶帽子，一面在争论。

“这不是真的海龙皮，是冒牌货，”司机说，“真正的海龙皮不是这个样子。不怕您见怪，这顶帽子至多值五卢布！”

“您倒懂得不少……”列车长说，不高兴了，“五卢布！我们马上来问问这个商人就是。马拉欣先生，”他对老人说，“您说说看：这是假海龙还是真海龙？”

老马拉欣用手接过帽子来，带着内行的神气摸了摸皮子，吹一吹，再凑到鼻子上闻一闻，他那气愤的脸上忽然现出轻蔑的笑容。

“这一定是假货！”他高兴地说，“这是假货。”

他们吵起来了。列车长硬说帽子上的海龙皮是真货，司机和马拉欣极力想说服他，说这不是真货。吵到半中腰，老人忽然想起他上这儿来的目的了。

“海龙归海龙，帽子归帽子，可是火车却停着没走啊，诸位先生！”他说，“怎么啦？在等什么人呀？开车吧！”

“开车吧，”列车长同意，“我们再抽一支烟就开车吧。不过也不必着急……反正到了下一站我们还是得等着！”

“为什么呢？”

“哦……我们误点太多了……要是在一个车站上误了点，那到了下一站就不能不耽搁，先放对面来的列车过去。现在开车也好，明天早晨开车也好，反正我们已经不能算是第十四次车了。我们大概要改成第二十三次车了。”

“您怎么算出来的？”

“哦，就是这么算的。”

马拉欣带着探询的神情瞧了瞧列车长，思忖一下，随口嘟哝着，仿佛在自言自语似的：

“上帝作证，我已经算了一下，甚至记在一个本子上了。我们一路上光是停车就耗掉了三十四个钟头。先生们，如果你们照这样下去，结果就会这样：要么我的这些牛都死掉，要么就算我到了那边，牛肉也卖不上两卢布了。这不是赶路，这简直是倾家荡产！”

列车长拧起眉毛，叹口气，那神情好像想说：“这话不幸是实在的！”司机一声不响，瞧着帽子发呆。凭他们两个人的脸色可以看出来，他们都怀着同样隐秘的思想，他们不说出来倒不是因为他们想掩盖，而是因为这样的思想用沉默比用话语更能传达。老人明白了。他伸手到口袋里拿出一张十卢布的票子，既没有说几句开场白，也没有改变声调和脸色，而是带着大概只有俄罗斯人在授受贿赂的时候才会有的那种信心和爽快，把票子递给列车长。列车长接过来，一句话也没说，把它叠成四折，不慌不忙地放进口袋里。这以后他们三个人走出房间，在路上叫醒列车员，到站台上去了。

“什么天气啊！”列车长抱怨道，耸了耸肩膀，“黑得要命！”

“是啊，这天气真糟糕。……”

从窗口可以看见电报员的亚麻色脑袋在绿灯和电报机旁边出现。没过多久，在电报员脑袋旁边又出现一个脑袋，此人一脸胡子，戴着红帽子，那一定是站长。站长低下头凑着桌子，正在读一张蓝色公文纸上的字，用烟卷顺着一行行字很快地画下去……马拉欣向他的货车走去。

他的旅伴，那个青年，仍旧半躺半坐，拉着手风琴，声音低得听不清。他比孩子大不了多少，还没有长出唇髭。他那颧骨高高的丰满的白脸现出孩子气的沉思神情。他的眼神不像大人，显得忧郁而温顺，可是他肩宽背厚，身体强壮、笨重、粗鲁，跟老人一样。他不动，也不变换姿势，好像搬不动自己那粗大的身躯似的。仿佛他只要动一动，身上就会有什么地方裂开，或者发出一片响声，弄得他自己和那些牛惊吓起来。他那又肥又大的手指头笨拙地按着手风琴的琴键，从这些手指头下面连绵不断地传出一种微弱细小的响声，合成一个朴素单调的旋律。他听着，分明很满意自己的手法。

铃声响了，可是声音那么含混，好像不是从近处，而是从很远的地方传来的。跟着又来了急促的第二遍铃声，然后是第三遍，列车长吹哨子了。在深深的寂静中过了一分钟，货车仍旧停在原地不动，可是车底下传来一种含混的声音，像是雪橇的滑铁辗雪的声音。紧跟着货车摇动一下，那声音就停了。接着又是一片沉寂。可是马上来了缓冲器的碰撞声，货车受到猛烈的碰撞而颠动一下，好像往前跳跃了一步。牛都摔下去，倒在彼此的身上。

“只求你到下一个世界也吃这样的苦头才好！”老人嘟哝着，摆正他的高帽子，刚才火车一颠，帽子已经滑到后脑勺上去了，“照这样，他要把我的牲口都弄得受伤了！”

亚沙一句话也没说，站起身来，抓住一头倒下去的牛的犄角，扶它站立起来……这一颠以后又没有动静了。辗雪的声音又从货车底下传来，仿佛货车稍稍倒退了一下。

“马上又要震动了。”老人说。

果然，那种痉挛穿过整列火车，碰撞声传来，火车颠动一下，牛又摔下去，倒在彼此的身上。

“真费劲啊！”亚沙留神听着，说，“火车一定很重。它好像动不得了。”

“以前它并不重，可是现在忽然重起来了。不对，我的孩子，这是说，列车长没有把钱分给他。去，给他送点钱去，要不然，他就会把我们一直颠到明天早晨的。”

亚沙从老人手里接过一张三卢布的票子，跳下货车。他那笨重的脚步声在货车外面低沉地响起来，接着，渐渐消失了。随后是沉静……隔壁的一节货车里，一头公牛发出一声悠长而低沉的叫声，仿佛在唱歌似的。

亚沙回来了。一股又潮又冷的风扑进货车里来。

“关上门，亚沙，我们睡吧，”老人说，“何必白白点着蜡烛呢？”

亚沙拉动沉重的门。火车头的汽笛鸣响，列车开动了。

“好冷！”老人嘟哝着，在毡斗篷上躺下，把脑袋枕在一个包袱上，“在家里多好啊！那儿又温暖，又干净，又软和，有地方可以祷告，在这儿我们却比猪还苦。我已经有四天四夜没脱过靴子了。”

亚沙的身子由于火车震动而摇摇晃晃，他打开挂灯的小门，用湿手指头掐掉烛心。烛火闪烁了一下，像炒锅一样嘶嘶响，随后就灭了。

“对了，我的孩子……”马拉欣接着说，听见亚沙在他身边躺下，觉得那年轻的阔大的背贴着他自己的背了。“这儿很冷。每条缝里都不住地吹进风来。要是你妈妈或者妹妹在这儿睡上一夜，那么到第二天早晨准保冻死了。就是这么的，我的孩子，你不肯像你哥哥那样念书，进中学，那你只好跟你爸爸一块儿运这些牛了。这是你自己不好，你只能怨自己……现在你哥哥正在床上睡觉，盖着被子，可是你呢，吊儿郎当，懒懒散散，只好跟牛待在一块儿……是啊……”

在火车的隆隆声中，老人的话听不清楚了，可是他仍旧唠叨很久，叹气，嗽喉咙。这辆货车的冷空气渐渐变得越来越稠密、闷人。新粪和蜡烛的焦气发出刺鼻的气味，弄得空气难闻，酸臭，亚沙在昏睡中嗓子和胸膛发痒。他嗽喉咙，打喷嚏；老人却习惯了，仿佛没什么不合适似的，用整个胸膛呼吸着，只是偶尔咳几声罢了。

凭火车的摇晃和车轮的隆隆声来判断，火车开得很快，可是不稳。火车头大声地喘息，它喷气的声音跟火车的隆隆声合不上拍子，它们合起来成了一种沸腾的声音。那些牛不安地挤在一块儿，它们的犄角撞击着车壁。

老人醒来的时候，清晨的深蓝色天空从车壁的裂缝和敞开的小窗口钻进来。他觉得冷得难受，特别是背脊和两只脚。火车停住了。亚沙带着睡意，一脸的不高兴，正在那些牛旁边忙碌着。

老人醒来，心绪不好。他皱起眉头，沉下脸，生气地嗽一嗽喉咙，从眉毛底下瞧着亚沙，亚沙正用强壮的肩膀顶住一条牛的胸脯，微微把它举起来，极力解开它腿上的绳子。

“昨天晚上我就跟你说过绳子太长，”老人叨唠着说，“可是没用，‘不算太长，爸爸！’叫你做点事，你总是不听，什么事你都由着自己的性子干……蠢货。”

他生气地拉开门，亮光涌进货车里来了。一列客车正好停在门对面，那列客车的后面是一所有遮阳的红房子，这是个大火车站，设有食堂。车顶和车台、土地、枕木上都铺着薄薄的一层新落下来的松软的雪。可以看见乘客们在客车车厢中间的平台上来来往往。有一个红头发、红脸膛的宪兵在来回踱步。有一个仆役穿着礼服和雪白的胸衣，没有睡足，现出怕冷的样子，大概很不满意自己的生活，正在月台上跑着，手里托着一个盘子，盘子上放着一杯茶和两块面包干。

老人起来，开始面向东方念祷告词。亚沙安顿好那条公牛，把铲子放在角落里，也站到他旁边来念祷告词。他光是动着嘴唇，在胸前画十字。父亲却大声念出来，把每段祷告词的末尾念得又响又清楚。

“……以及来世的生活。阿门！”老人大声念着，吸一口气，立刻又念另一段祷告词，一念到末尾声调就清楚而坚定：“……而且把你的小牛献到祭坛上！”

念完祷告词，亚沙急急忙忙在胸前画了个十字，说：

“请您给我五戈比。”

一拿到五戈比的硬币，他就提起一把红的铜茶壶，跑到车站上去买开水。他大步跳过铁轨的枕木，在羽毛样的白雪上留下大脚印，一路上把茶壶里昨天的剩茶倒干净，往食堂那边走去，同时拿那五戈比的硬币敲得茶壶叮当响。从货车里可以看见食堂老板推开那把大茶壶，不肯为五戈比卖掉差不多半个茶炊的开水，可是亚沙自己拧开了龙头，张开胳膊肘不让人家来干涉，给他的茶壶斟满了开水。

“该死的坏蛋！”食堂老板眼看亚沙跑回货车，就对着他的后影嚷道。

到喝茶的时候，马拉欣那阴沉的脸才算开朗了一点儿。

“我们会吃会喝，可就是记不得正事，”他说，“昨天一天我们没干别的，光是吃啊喝的，大概就连花掉的钱都忘了记账。什么记性啊，我的天！”

老人一面回想，一面念出昨天的一笔笔开销，在一个破笔记本上记下他在什么地方给了列车长、司机、擦油工人多少钱……

这当儿客车早已开走了，一个值班的火车头在空铁道上驶来驶去，仿佛并没有什么一定的目的，纯粹因为自由自在而高兴似的。太阳已经升上来，照得白雪发亮；从车站的遮阳上和货车顶上落下一滴滴明亮的水珠。

喝完茶，老人走下货车，慢吞吞地溜达到车站去。在车站的头等车乘客候车室中央站着他认识的列车长和站长，站长是个青年人，留着一把好看的胡子，穿一件漂亮的粗呢大衣。这个青年大概不习惯站在一个地方不动，总是优雅地调换两只脚把身子的重心一会儿放在左脚上，一

会儿移到右脚上，像是一匹善于长跑的骏马。他这边看看，那边望望，看见每个过路的人都把手伸到帽沿上行个礼，眯细眼睛，微微笑着……他脸颊绯红，身子结实，心情畅快。他的脸上洋溢着热诚，神采焕发，仿佛他刚从天上跟那些羽毛样的雪一块儿落下来似的。列车长看见马拉欣，就惭愧地叹口气，把两手一摊。

“我们不能走第十四次车了！”他说，“我们误点太多了。已经有另外一列车走第十四次车了。”

站长很快地翻看了几张公文纸，然后把他那热情的蓝眼睛掉过来瞧着马拉欣，微微笑着，向后者呼出清新的气息。他向马拉欣提出了一连串的问题：

“您是马拉欣先生吗？您运牛吗？八车？现在怎么办呢？你们误点了，昨晚我已经让第十四次车开出去了。现在我们该怎么办才好呢？”

青年人用两个粉红的手指头小心地捏着马拉欣的短皮袄上的毛，调换着脚，亲热而恳切地对他解释说，某次车已经开走，某次车正要开走，他愿意尽自己的能力为马拉欣做一切事情。凭他的脸色看得出来，他真的不但愿意做任何事情来使马拉欣高兴，甚至愿意尽力使全世界高兴。他是那么幸福，那么满意，那么快活！老人听着，虽然完全弄不懂火车复杂的车次制度，却还是赞许地点头，也伸出两个手指头去摸站长那件厚呢大衣上的软毛。他看着这个体面而殷勤的青年，听着他讲话，觉得很畅快。为了也表一表自己的好意，他就拿出一张十卢布票子，想了一想，又添上两张一卢布票子，递给站长。站长接过去，把手指头伸到帽沿那儿行个礼，然后优雅地把钱往口袋里一塞。

“听我说，诸位先生，我们不是可以照这样办吗？”他忽然想起一个刚刚来到他脑子里的新办法，就说，“军用列车误点了……你们看……它还没来……那么你们何不就算做军用列车呢？ [2] 我让军用列车走第二十八次车好了。怎么样？”

“依您就是。”列车长同意。

“好极了！”站长高兴地说，“既是这样，那你们就用不着在这儿等

了，马上就开车吧！我立刻去吩咐把你们这一列车放出去！好极了！”

他把手举到帽沿那儿向马拉欣行了个礼，就跑着回他的房间去了，一路上翻看着公文。老人对刚才的一番谈话很满意。他微笑着，瞧了瞧整个候车室，好像要找一找这儿还有什么称心的东西没有。

“我们不妨去喝一盅。”他拉住列车长的胳膊说。

“喝酒好像还太早一点吧。”

“不，您就让我做个东道吧。”

他俩就走到食堂去了。喝完一杯酒，列车长化了不少工夫挑选下酒的菜。

他是个上了年纪的、很胖的人，脸颊鼓起，可是没有血色。他胖得令人讨厌，皮肉松弛，脸色发黄，凡是喝酒太多和不按时睡觉的人都是那样。

“现在可以再喝一杯，”马拉欣说，“这会儿天冷，应该喝点酒。吃吧，请！这样看来，我可以仰仗您了，列车长先生，一路上不会再有麻烦或者不痛快的事了。因为您知道，讲到我们这种牲口生意，每个钟头都是宝贵的。今天肉是一个价钱，到明天，您瞧，又是另一个价钱了。要是耽误一两天，没卖上好价钱，那就没钱可赚，回家的时候——对不起，我要说句粗话——连裤子都没有了。请再喝点……我仰仗您了，讲到请您吃点什么，或者您想要点什么，那我是随时愿意表表自己的心意的。”

请列车长吃喝以后，马拉欣回到货车上。

“我刚才做了笔好买卖，我们这趟车改成军用列车了，”他对儿子说，“我们要走得快了。列车长说，要是我们一路走这趟车，明天傍晚八点钟就可以到了。要是不动脑筋，我的孩子，那就什么事也办不成……就是这样的……你得留神学着点儿……”

第一遍铃声响过以后，一个脸孔沾满煤烟因而发黑的男子走到这节

车皮的门前来。他穿着一件衬衫和一条肮脏的破裤子，裤腿没有塞在靴筒里。这人是擦油工人，他刚才爬到货车底下，用锤子敲击车轮。

“先生，这几节车皮装的是您的牛吗？”他问。

“是啊。怎么样？”

“是这样的，有两节车皮出了毛病。不能把它们开走，它们得留在这儿等待修理。”

“唉，得了，别瞎扯了！你不过要喝一盅酒，要我塞给你几个钱罢了……那你实话实说得了。”

“随您怎么说，可是我有责任马上把这件事报告上去。”

老人既没生气，也没分辩，却心平气和，几乎不由自主地从口袋里拿出两个二十戈比的硬币，递给擦油工人。那人也极其心平气和地接过去，好意地瞧着老人，和他攀谈起来：

“那么您是去卖牲口吧……这可是好买卖！”

马拉欣叹口气，心平气和地瞧着擦油工人的黑脸，告诉他说：做牲口生意，从前倒的确有钱可赚，不过现在却变成冒险的赔钱生意了。

“我这儿还有个伙伴，”擦油工人打断他的话，“您，商人先生，不妨也赏他几个钱吧……”

马拉欣就也给那伙伴一点钱……军用列车走得快，在各站停靠的时间比较短。老人满意了。那个穿厚呢大衣的青年留下的愉快印象深深地印在他的记忆里，他喝下的那点白酒弄得他的头脑微微发晕。天气也真好，一切都好像很顺利。他讲个没完，每到一个停车的地方就赶到食堂去。他觉得需要一个人听他讲话，就时而带着列车长一块儿去，时而带着司机，并且不是光喝酒，而是消磨不少工夫，一面碰杯，一面讲话。

“你们有你们的行业，我们有我们的行业……”他带着亲热的笑容说，“求上帝保佑我们，也保佑你们，但愿按上帝的意思，而不是按我们的意思做……”

喝了白酒，他渐渐兴奋起来，一心想干正经事了。他想张罗一下，忙碌一下，打听打听，不断地讲话。他时而摸口袋，摸包袱，找什么单据，时而想起一件事，可又想不清楚，时而拿出钱夹子，无缘无故地把钱重新数一遍。他忙忙碌碌，唉声叹气，战战兢兢，合起手掌……他把京城里肉商寄来的信和打来的电报，账单，邮局和电报局的收据，公文纸以及自己的笔记本摊在面前，把他所想的说出来，硬逼着亚沙听他讲。

等到他看厌了表格，谈厌了市价，他就在火车停靠的时候在装牛的各节货车之间跑来跑去，什么事也不干，光是举起双手轻轻地一拍，惊恐地叫喊起来：

“哎呀，我的天啊！我的天啊！”他用凄苦的声调说，“神圣的殉教徒符拉西[3]！虽然它们是公牛，虽然它们是畜生，可是它们也跟人一样要吃要喝啊。它们已经有四天四夜没吃没喝了。哎呀，我的天啊，我的天啊！”

亚沙是个听话的儿子，他跟着父亲走，要他做什么就做什么。老人常去食堂，他却不高兴。虽然他怕父亲，可他还是忍不住要说几句。

“瞧，您又来了！”他说，严厉地瞧着老人，“您干吗这么高兴？难道今天是您的命名日还是怎的？”

“不准你教训父亲。”

“瞧您养成了什么习气……”

每逢亚沙用不着跟随父亲奔走的时候，他就坐在毡斗篷上，拉手风琴。偶尔，他也走出货车，沿着列车懒洋洋地走动。他在火车头旁边站住，双目久久地紧盯着车轮，或者瞧着工人把一块块木头丢到煤水车上。烧热的火车头在喘气，木块一掉进去就发出新木料那种清脆、结实的爆裂声。司机和他的助手是十分冷漠、不动心的人，做出种种莫名其妙的动作，一点也不忙。亚沙在火车头旁边站了一会儿，就懒洋洋地溜达到火车站去。到了火车站，他看遍食堂里的吃食，出声读一张完全没趣味的布告，然后慢吞吞地回到货车上去。他的脸既没表现烦闷，也没

表现欲望；仿佛不管在什么地方，在家里也好，在货车上也好，在火车头旁边也好，对他来说都一个样……

傍晚时分，这列火车停在一个大火车站附近。铁路线上的灯刚刚点亮；灯光衬着蓝色背景，在新鲜清澈的空气里，显得透明而苍白，跟星星一样；只有火车站天篷底下的那些灯才发红发亮，那儿已经黑下来了。所有的铁道上都有车辆，好像再开来一列火车就没处停了。亚沙跑到火车站买开水来冲晚茶。装束考究的上流女人和中学生正在月台上散步。要是从月台上往远处望，就可以看见车站两边，幽暗的暮色中有些遥远的灯火在闪亮。那是一座城。什么城呢？亚沙却没心思去管它。他只看见火车站外边那些昏暗的灯火和难看的房子，听见马车夫嚷叫，觉得刺骨的寒风吹到脸上来，心想那个城大概不好，不舒服，沉闷……

等到喝茶的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墙上跟昨天傍晚一样又挂上了灯。忽然火车微微一震动，颤抖起来，轻轻地往后退去。退了一小段路，就停下来了。他们听见不清楚的嚷叫声，有人敲着缓冲器旁边的铁链，嚷道："行了！"火车开动，往前驶去。大约十分钟以后，它又给拖回来了。

马拉欣走出货车，认不得他的这列火车了。他的八节牛车跟几节不高的敞篷货车排成一列，那些车辆原先并不属于这列火车，其中有两三节装着乱石，别的都空着。在这列火车旁边跑来跑去的列车员都是些生人。他问他们话，他们只勉强而含混地回答一句。他们没有心思理睬马拉欣，他们正在忙着把这列火车挂好，为的是赶快办完事，回到暖和的地方去。

"这是哪一次车？"马拉欣问。

"第十八次车！"

"可是军用列车在哪儿？为什么把我的车从军用列车里拆下来了？"

没有人答话，老人只好走到火车站去。他先找他认识的列车长，却没找到，就去找站长。站长坐在自己房间的桌子旁边，翻看一叠公文。他很忙，假装没看见走进来的人，他的相貌很威严：一头剪短的黑发，

两只招风耳，一根钩子样的长鼻子，一张黝黑的脸。他脸色阴沉，仿佛在怄气似的。马拉欣开始对他冗长地诉说自己的要求。

“什么？”站长问，“这是怎么回事？”他往椅背上一靠，接着愤慨地问下去，“什么？为什么您不该走第十八次车？您说得清楚一点，我听不懂！怎么？您要我有分身法，样样事情同时抓吗？”

他向马拉欣提出一大串问题，不知为什么变得越来越凶了。马拉欣已经在口袋里摸皮夹子，可是到头来，站长不知什么缘故感到受了委屈，十分生气，他从椅子上跳起来，离开了房间。马拉欣耸耸肩膀，走出去找别人说话去了。

要就是由于烦闷，要就是由于想给这忙碌的一天再添点忙，要就只是由于他的目光偶尔落到一扇印着“电报”两个字的小窗子上，总之，他走到窗口，说要打电报。他拿起一支钢笔，想了想，在一份蓝纸上写道：“加急电报。运输处长台鉴。八节车皮的活牲口。在各站受到留难。请即指定快车车次。复电费已付。马拉欣。”

打出电报以后，他又走到站长室去。在那儿，他发现在一个蒙着灰色呢套子的小长沙发上坐着一个上流人，仪表端庄，生着络腮胡子，戴着眼镜和一顶貉皮帽子。他穿的皮袄很特别，像是女人穿的，用皮子镶边，肩上有穗带，袖子开岔。他面前站着另一个上流人，长得很瘦，可是精壮，穿着铁路查票员的制服。

“您可再也想不到，”查票员对那个穿怪皮袄的上流人说，“我要跟您讲一件稀奇古怪的事！Z铁路不动声色，暗中偷走了N铁路的三百辆车皮。这是实在的事，先生！我敢当着上帝赌咒！他们把车皮弄走，重新涂一层油漆，写上他们自己的字母，于是万事大吉！N铁路派出密探到各处侦察，他们找了又找，后来，您瞧，他们偶然发现Z铁路的一辆破车皮。他们拉到自己的车房里去修理，忽然间，真是难以相信，他们在车轮和轮轴上看见了他们自己的印记。您看如何？啊？要是这事是我干的，他们就会把我发配到西伯利亚去，可是他们对铁路局却马马虎虎就算了！”

马拉欣喜欢跟有知识、有教养的人谈天。他摸摸胡子，尊严地参加

了谈话。

“诸位先生，比方，拿这个例子来说，”他开口道，“我正在运牲口到X地。满满的八车。挺好……您猜怎么着，每一车皮牲口他们要收六百普特[4]重的货物的运费。八头牛哪儿有六百普特重，那要轻得多，可是他们才不管呢……”

这当儿亚沙走进房间，找他的父亲来了。他听着，想在椅子上坐下来，可是大概想到自己的身子重，就走开，坐到窗台上。

“他们才不管呢，”马拉欣接着说，“而且硬要我跟我儿子出三等车的车票钱四十二卢布，因为我们要在货车里跟公牛待在一块儿。这是我儿子亚科夫[5]。我家里还有两个儿子，可是他们上学念书去了。哼，这且不说，依我看呐，铁路把牲口商人弄得倾家荡产了。早先，人家赶着一群群牲口走路，生意倒好做得多。”

老人说话拖拖拉拉，长得很。每说完一句，他就瞧一瞧亚沙，好像要说：“瞧，我在怎样跟有学问的人谈话！”

“唉！”查票员打断他的话，“谁也不愤慨，谁也不批评一句！为什么？那很简单。可恶的事，只有在偶然发生的时候，在它破坏了秩序的时候，才会引人注意，惹人愤慨。而在此地，实在糟极了，这种事却已经是早已风行的常规，成为秩序本身的基础，每一条枕木都带着它的烙印，冒着它的气味，这种事很快就成了习惯！就是这么的，先生！”

第二遍铃声响了。穿怪皮袄的上流人站起来。查票员挽着他的胳膊，仍旧热烈地谈着，跟他一块儿到月台上去了。响过第三遍铃声，站长跑进房间里来，在他的桌子旁边坐下。

“请问，我跟哪一次车走？”马拉欣问。

站长瞧着一张公文纸，气愤地说：

“您是马拉欣吗？八节车皮？每节车皮您得付一卢布，此外您还得付六卢布二十戈比的印花费。您没有贴印花。那么一共付十四卢布二十戈比。”

他拿到钱，写了几个字，用沙土吸干墨水，生气地从桌子上抓起一卷表格，很快地走出房间去了。

傍晚十点钟，马拉欣接到运输处长的回电："优先放行。"看完电报，老人意味深长地眯了眯眼睛，很满意自己，就把它塞进口袋。

"哪，"他对亚沙说，"瞧着，学着点。"

到半夜，他那列车开走了。夜色跟昨晚一样黑，天也一样冷。每站停留的时间长了。亚沙坐在毡斗篷上，心平气和地拉手风琴，老人仍然心不定，想干点什么。到了一个火车站，他起意要递个状子上去。有一个宪兵答应他的请求，坐下来写道："一八八×年十一月十日，N铁路局宪警处Z区军士伊里亚·切列德根据一八七一年五月十九日法令第一款在X车站起草此项报告，内容如下……"

"底下写些什么呢？"宪兵问。

马拉欣在他面前摊开公文纸、邮件和电报收据、账单……他自己也不大清楚他要宪兵写些什么。在这报告里，他想写的不是哪一件单独的事情，而是整整这一趟旅行的经过，说明他所有的损失，跟站长们的谈话，而且要写得又冗长又刻薄才行。

"写下在Z站，"他说，"站长把我乘的几节车皮从军用列车上摘下来，是因为他不喜欢我的相貌。"

他要求宪兵一定要写到他的相貌。宪兵疲倦地听着，没听完他的话就接着写下去。他照这样结束他的报告："军士切列德在此报告中陈报事项如上，此项报告送呈Z区区长，并将副本发给加夫里尔·马拉欣。"老人接过副本来，把它塞在他的里面口袋里装得满满的那些文件纸当中，十分满意，走回他的车皮去了。

早晨，马拉欣醒来，又心绪恶劣，可是他的怒气没有发泄在亚沙身上，却发泄到牛身上去了。

"这些牛完蛋了！"他抱怨道，"它们完蛋了！它们只剩最后一口气了！真遭罪，它们都要死了！呸！"

那些公牛有许多天没喝水了，渴得要命，就舔车壁上的霜，等到马拉欣走到它们面前，它们就开始舔他的凉冰冰的皮袄。凭它们那发亮的、含泪的眼睛看得出来，它们给口渴和颠簸折磨得筋疲力尽，又饥饿又痛苦。

“运你们这些该死的畜生真倒霉！”马拉欣嘟嘟哝哝地说，“你们快点死掉倒也罢了！瞧着你们我心里不好受啊。”

到中午，火车停在一个大火车站上，依照铁路规章，这火车站有清水供应活牲畜喝。马拉欣就给牛喝水，可是公牛不喝，水太凉了……

又过了两天两夜，京城终于在远处烟雾弥漫中出现了。旅程结束了。火车没有开到那座城就在一个货站附近停下来。公牛从货车里放出来。它们摇摇晃晃，绊绊跌跌，好像在光滑的冰上走路似的。

马拉欣和亚沙卸完牲口，办完兽医的检查手续，就在城郊一家肮脏、便宜的客店里歇脚，那边的广场正是做牲口生意的市场。他们的住处肮脏，吃食难于下咽，跟家里全不一样。他们在一个糟糕的音乐队的刺耳的乐声中睡觉，那种乐声一天到晚在这家客店下面的饭店里闹个不停。老人一清早就出去找买主，亚沙一连好几天坐在客店的房间里，或者出门上街去看一看这座京城。他看见畜粪狼藉的肮脏广场，看见饭馆的招牌，看见迷雾中修道院的齿状围墙……有时候他跑到街对面去，看杂货店的窗子，欣赏装着各色蜜糖饼干的罐子，打呵欠，懒洋洋地走回房间去。这座京城引不起他的兴趣。

临了，公牛卖给一个商人了。马拉欣雇了些赶牲口的人。所有的公牛分成每十头一群，给赶到城的另一头去了。那些公牛乏透了，耷拉着脑袋走过热闹的街道，冷淡地瞧着它们生平第一次、而且也是最后一次看见的东西。衣服破烂的赶牛人跟在它们后面，也耷拉着脑袋。他们烦闷……偶尔有个赶牛人从沉思中惊醒过来，想起他前面有些交托他经管的牛，为要表示他做事尽责，就捞起一根木棒使劲打在一头公牛的背上。公牛痛得摇摇晃晃，往前窜了十几步，向四下里瞧一眼，好像当着许多生人挨打很难为情似的。

马拉欣和亚沙卖掉牛，买了许多就是在家乡也买得到的东西，预备

带回去送给家人，随后就打点着动身回家。在开车三个钟头以前，老人已经跟买主一块儿喝得颇有醉意，因此又坐立不安了，就带着亚沙下楼到饭店里坐下来喝茶。他跟所有的内地人一样，不能独自一个人吃喝，他总得找个跟他自己一样忙忙乱乱又爱扯淡的人做伴。

“把老板叫来！”他对仆役说，“告诉他说我请他喝茶。”

客店老板是一个保养得很好、对旅客十分冷淡的男子，他走过来，在桌子旁边坐下。

“嗯，我们的货物脱手了！”马拉欣笑着对他说，“我把我的山羊卖成了老鹰的价钱。当然啰，我们动身的时候，肉价是三卢布九十戈比，可是等我们到了此地，价钱已经落到三卢布二十五戈比。他们告诉我们说，我们来得太迟，要是早来三天就好了，因为现在肉生意清淡，圣菲里普斋期[6]到了……知道吗？简直是一团糟！这样一来，一头牛就要赔十四卢布。而且想想看，运这些牛花掉了多少钱！十五卢布的运费以外，还得为每头牛化六卢布，——诈骗啦、贿赂啦、请客啦，这样那样的……”

客店老板不得不敷衍一下，只好听着，勉强地喝茶。马拉欣唉声叹气，拍手，嘲笑自己不走运，可是一切都表明，他虽然遭到损失，却并不怎么伤心。只要有人听他讲话，眼前有事可做，而且误不了火车，那就赔钱也好，赚钱也好，他都不在心上。

过了一个钟头，马拉欣和亚沙带着许多箱笼、包裹，从客店房间里走下楼来，出了大门，准备坐雪橇到车站去。客店主人、仆役、好几个女人出来送他们。老人感动了。他把十戈比钱币向四面八方丢出去，用唱歌样的声调说：

“再见啊，祝你们平安！求主保佑你们万事如意。要是上帝保佑我们平平安安，那我们到了大斋节还要上这儿来。再见！谢谢你们……求主保佑你们！”

老人坐上雪橇，脱掉帽子，面对着在雾中像一块黑斑似的修道院墙壁，在自己胸前画了好久的十字。亚沙坐在他身旁的座位边上，一条腿

伸向一旁。他的脸跟先前一样，没有一点激动的样子，既没露出烦闷，也没表现欲望。他并不因为回家而高兴；至于没有来得及观赏京城里的景色，他也不觉得可惜。

“走吧！”

赶雪橇的就挥动鞭子抽马，扭转身去，开始骂那些笨重的行李。

1887年

[1] 在许多铁路上，为了避免发生不幸事故而禁止携带干草上车，因此活牲口一路上就没有东西可吃。——俄文本编者注

[2] 凡是经特别指定做运输军队用的火车就叫做军用列车；没有军队可运的时候，这列车就运输货物，它比普通的运货列车走得快。——俄文本编者注

[3] 根据东正教传说，殉教徒符拉西是一个遵守教规的牧人，是牲畜的保护者。

[4] 俄国重量单位，1普特等于16.38公斤。

[5] 前文“亚沙”是“亚科夫”的小名。

[6] 即圣诞节前的斋期。

吻

五月二十日傍晚八点钟，某炮兵后备旅的所有六个连，到露营地去的途中，在梅斯捷奇金村停下来过夜。他们那儿乱哄哄，有的军官在大炮四周忙碌，有的军官会合在教堂围墙附近的广场上听设营官讲话，这时候忽然从教堂后边闪出一个穿便服的男子，骑着一头奇怪的马。那头浅黄色的小马生着好看的脖子和短短的尾巴，一步步走过来，然而不是照直地走，却像是斜着溜过来，踩着一种细碎的舞步，仿佛有人用鞭子抽它的腿似的。骑马的人走到军官们面前，抬了抬帽子说：

“本地的地主，陆军中将冯·拉别克大人请诸位军官先生马上赏光到家里去喝茶……”

马低下头，踩着舞步，斜着身子往后退去。骑马的人又抬了抬帽子，一刹那间跟他那头奇怪的马隐到教堂后面，不见了。

“鬼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有几个军官嘟哝道，他们正在走散，要回到自己的住处去，“大家都想睡觉了，这位冯·拉别克却要请人喝什么茶！什么叫做喝茶，我们心里可有数！”

所有六个连的军官们都清楚地记得去年的一件事：在阅兵期间，他们跟一个哥萨克团的军官们，也像这样受到一位伯爵地主，一位退伍军人的邀请去喝茶；那位好客、殷勤的伯爵款待他们，请他们吃饱、喝足之后，不肯放他们回到村里的住处去，却把他们留在自己家里过夜。所有这些当然都很好，简直没法希望更好的了，然而糟糕的是那位退伍军人有这些年轻人作伴，高兴得过了头。他对军官们讲他光辉的过去的业绩，领他们走遍各处房间，给他们看名贵的画片、古老的版画、珍奇的武器，给他们念大人物的亲笔信，一直忙到太阳东升。那些疲乏厌倦的军官看着，听着，一心想睡觉，小心地对着袖口打呵欠。临了，主人总算放他们走了，可是要睡觉已经太迟了。

也许这个冯·拉别克就是这种人吧？是也好，不是也好，反正也没办法了。军官们换上整齐的军服，把周身收拾干净，成群结伙地去找那个

地主的家。在教堂附近的广场上，他们打听出来要到那位先生的家可以沿着下面的路走——从教堂后面下坡到河边，沿着河岸走到一个花园，顺一条林荫路走到那所房子；或者走上面的路也成——从教堂照直顺着大路走，在离村子不到半俄里 [1] 的地方就到了地主的谷仓。军官们决定走上面的路。

“这个冯·拉别克是什么人？”他们一面走一面闲谈，“就是从前在普列夫纳统率H骑兵师的将领吧？”

“不，那人不叫冯·拉别克，单叫拉别克，没有冯。”

“多好的天气啊！”

大路在第一个谷仓那儿分成两股：一股照直往前去，消失在晦暗的暮色里。另一股往右去，通到主人的房子。军官们往右拐弯，讲话声音开始放低……路的两边排列着红房顶的石砌谷仓，笨重而森严，很像县城里的营房。前面，主人宅子的窗子里灯光明亮。

“好兆头，诸位先生！”有一个军官说，“我们的猎狗跑到大家前头去了；这是说，他闻出我们前头有猎物了！……”

中尉洛贝特科走在众人前面，他生得又高又结实，可是没长唇髭（他已经过二十五岁了，可是不知什么缘故，他那保养得很好的圆脸上却连一根胡子也没有），善于远远地辨出前面有女人，因此在这个旅里以这种嗅觉出名。他扭转身来说：

“对了，这儿一定有女人。我凭本能就觉出来了。”

冯·拉别克本人在正屋门口迎接军官们，他是一位仪表优雅、年纪大约六十岁的老人，穿着便服。他跟客人们握手，说他见到他们很高兴，很幸福，可是诚恳地请求军官先生们看在上帝的份上原谅他不留他们过夜。有两个带着孩子一起来的姐妹、几个弟兄、几个邻居来看望他，弄得他一个空房间也没有了。

将军跟每个人握手、道歉、微笑，可是凭他的脸色看得出他决不像去年那位伯爵那么高兴接待这些客人，他之所以邀请这些军官，只是因

为他觉得这是一种必要的礼节罢了。军官们自己呢，走上铺着柔软的毡毯的楼梯，一面听他讲话，一面觉得他们之所以受到邀请，也只是因为不好意思不请他们罢了。他们看见听差们匆匆忙忙点亮楼下门道里和楼上前厅里的灯，觉得他们好像随身把不安和不便带进了这个宅子。既然已经有两个带着子女的姊妹、弟兄、邻人大概由于家庭的喜事或者变故而聚会在这所房子里，那么十九个素不相识的军官的光临会受到欢迎吗？

到了楼上，在大厅门口，军官们遇到一位身材高大、匀称的老太太，长脸上生着黑眉毛，很像厄热尼皇后[2]。她殷勤而庄严地微笑着，说她看到客人很高兴，很幸福，道歉说她丈夫和她这回不能够邀请军官先生们在这里过夜。每逢她从客人面前扭转身去办点什么事，她那美丽、庄严的笑容立刻就消失了，那么，事情很清楚：她这一辈子见过很多军官，现在她对他们不感兴趣，即使她邀他们到家里来，而且表示歉意，那也只是因为她的教养和社会地位要求她这样做罢了。

军官们走进一个大饭厅，那儿已经有十来个人，男男女女，老老少少，坐在长桌的一边喝茶。在他们的椅子背后可以隐约看见一群男人笼罩在雪茄烟的轻飘的云雾里，他们当中站着一个瘦长的青年，正在谈论什么，他留着红色的络腮胡子，讲英国话，声音响亮，可是咬字不清。这群人的背后有一扇门，从门口望出去可以看见一个明亮的房间，摆着淡蓝色的家具。

“诸位先生，你们人数这么多，简直没法跟你们介绍了！”将军大声说，极力说得很快活，“自己介绍吧。诸位先生，不要客气！”

军官们有的带着很严肃的、甚至很严厉的脸相，有的现出勉强的笑容，大家都觉得很别扭，就好歹鞠一个躬，坐下来喝茶。

其中觉得最别扭的是里亚博维奇上尉。他是一个戴眼镜的军官，身材矮小，背有点伛偻，生着山猫样的络腮胡子。他的同伴们有的做出严肃的神情，有的露出勉强的笑容，他那山猫样的络腮胡子和眼镜却好像在说：“我是全旅当中顶腼腆、顶谦卑、顶没光彩的军官！”起初他刚走进饭厅以及后来坐下喝茶的时候，无论如何也不能够把注意力集中在一张脸或者一个东西上。那些脸、衣服、盛着白兰地的玻璃长颈酒瓶、杯

子里冒出来的热气、有着雕塑装饰的檐板，这一切合成一个总的强大印象，在里亚博维奇心里引起不安，使他一心想把脑袋藏起来。他像第一回当众表演的朗诵者一样，虽然瞧见他眼前的一切东西，可是对看到的东西却不十分理解，按照生理学家的说法，这种虽然看见然而不理解的情况叫做“意盲”。过了一会儿，里亚博维奇渐渐习惯新环境，眼睛亮了，就开始观察。他既是一个不善于交际的、腼腆的人，那么首先引起他注意的就是他自己最不行的事情，也就是他那些新相识的特别大胆。冯·拉别克，他的妻子，两位上了岁数的太太，一位穿淡紫色连衣裙的小姐，一个留着红色络腮胡子的青年（冯·拉别克的小儿子），仿佛事先排演过似的，很灵敏地夹在军官们当中坐好，立刻热烈地争论起来，弄得客人不能不插嘴。那位穿淡紫色衣服的小姐热烈地证明，做炮兵比做骑兵或者步兵轻松得多，冯·拉别克和上了岁数的太太们的看法则相反。紧跟着，大家七嘴八舌地谈起来。里亚博维奇瞧着淡紫色小姐十分激烈地争辩她所不熟悉的，完全不感兴趣的事情，冷眼看出她脸上时而现出不诚恳的笑容，时而把笑容又收敛起来。

冯·拉别克和他的家人巧妙地把军官们引进争论中来，同时一刻也不放松地盯紧他们的杯子和嘴，注意他们是不是都在喝茶，是不是茶里都放了糖，为什么有人不吃饼干或者不喝白兰地。里亚博维奇看得越久，听得越久，他就越喜欢这个不诚恳的可是受过很好训练的家庭。

喝完茶以后，军官们走进客厅。洛贝特科中尉的本能没有欺骗他，客厅里果然有许多小姐和年轻女人。“猎狗”中尉不久就站在一个穿黑色连衣裙的、年纪很轻的金发女郎身旁，神气十足地弯下腰来，仿佛倚着一把肉眼看不见的军刀似的，微微笑着，风流地耸动肩膀。他大概在讲些很有趣味的荒唐话，因为金发女郎带着鄙夷的神情瞧着他那保养得很好的脸，淡漠地问一句：“真的吗？”猎狗倘若乖巧一点，从这不关痛痒的“真的吗”，应该可以推断出她未必喜欢这样的猎狗！

钢琴响了；忧郁的华尔兹舞曲从大厅里飘出敞开的窗口，不知什么缘故大家都想起来窗外现在是春天，五月的黄昏，人人都觉出空中有玫瑰、紫丁香、白杨的嫩叶的香气。里亚博维奇在音乐的影响下，喝下的那点白兰地正在起作用。他斜眼看着窗口，微微地笑，开始注意女人们的动作。他觉得玫瑰、白杨、紫丁香的气息好像不是从花园里飘来，而

是从女人的脸上和衣服上冒出来的。

冯·拉别克的儿子请一位瘦弱的姑娘跳舞，跟她跳了两圈。洛贝特科在镶木地板上滑过去，飞到淡紫色小姐面前，带着她在大厅里翩翩起舞。跳舞开始了……里亚博维奇站在门旁，夹在不跳舞的人们当中，旁观着。他这一辈子从没跳过一回舞，他的胳臂也从没搂过一回上流女人的腰。一个男人当着大家的面搂着一个不认得的姑娘的腰，让那姑娘把手放在自己的肩头，里亚博维奇看了总是很喜欢，可是他无论如何也不能想象自己会成为那样的男人。有些时候他嫉妒同伴们胆大、灵巧，心里很难过；他一想到自己胆小、背有点伛偻，没有光彩，腰细长，络腮胡子像山猫，就深深地痛心，可是年深日久，他也就习惯了，现在他瞧着同伴们跳舞，大声说话，不再嫉妒，光是觉得感伤罢了。

等到卡德里尔舞开始，小冯·拉别克就走到没跳舞的人们跟前，请两位军官去打台球。军官们答应了，跟他一块儿走出客厅。里亚博维奇没事可做，心想参加大家的活动，就慢腾腾地跟着他们走去。他们从大厅里出来，走进客厅，然后走过一个玻璃顶棚的窄过道，走进一个房间。他们一进去，就有三个带着睡意的听差从沙发上很快地跳起来。小冯·拉别克和军官们穿过一长串房间，末后走进一个不大的房间，那里有一张台球桌子。他们就开始打台球。

里亚博维奇除了打纸牌以外从没玩过别的东西，他站在台球桌旁边，冷淡地瞧着打台球的人，他们呢，解开上衣扣子，手里拿着球杆走来走去，说俏皮话，不断地嚷出一些叫人听不懂的词。打台球的人没注意他，只是偶尔有谁的胳臂肘碰着他，或者一不小心，球杆的一头戳着他，才扭转身来说一声："对不起！"第一盘还没打完，他就厌倦，开始觉得他待在这儿是多余的，而且碍人家的事了……他想回到大厅里，就走出去了。

在回去的路上，他遇到一桩小小的奇事。他走到半路上，发现自己走错了地方。他清楚地记得在路上应当遇见三个带睡意的听差，可是他穿过五六个房间，那几个带着睡意的人好像钻到地底下去了。他发觉自己走错了，就扭转身退回一小段路，往右转弯，走进了他到台球房间去的时候没见过的一个昏暗的房间。他在那儿站了一会儿，犹豫不决地打

开一扇他的眼睛偶然看见的门，走进一个漆黑的房间。他看见前面，正对面有一道门缝，从那道缝里射进一条明亮的光。门外面传来隐隐约约的、忧郁的玛祖卡舞曲的声音。这儿也跟大厅里一样，窗子敞开，有白杨、紫丁香和玫瑰的气味……

里亚博维奇迟疑地站住……这当儿，他出乎意外地听见匆匆的脚步声、连衣裙的沙沙声、喘吁吁的女人低语声："到底来了！"有两条柔软的、香喷喷的、准定是女人的胳膊搂住他的脖子，温暖的脸颊贴到他的脸颊上来，同时发出了亲吻的声音。可是那个亲吻的人立刻轻轻地惊叫了一声，抽身躲开他，而且里亚博维奇觉得她是带着憎恶躲开的。他也差点儿叫起来，就向门边的亮光跑过去……

他回到大厅里，心怦怦地跳，手抖得厉害，他连忙把手藏到背后去。起初他羞得不得了，生怕满大厅的人知道他刚刚被一个女人搂抱过，吻过。他畏畏缩缩，不安地往四下里看，可是等到他相信大厅里的人们跟先前一样平静地跳舞、闲谈，他就完全让一种生平从没经历过的新感觉抓住了。他起了一种古怪的变化……他的脖子刚才给柔软芳香的胳膊搂过，觉得好像抹了一层油似的。他左脸上靠近唇髭、经那个素不相识的人吻过的地方，有一种舒服的、凉酥酥的感觉，仿佛擦了一点薄荷水似的。他越是擦那地方，凉酥酥的感觉就越是厉害。他周身上下，从头到脚充满一种古怪的新感觉，那感觉越来越强烈……他情不自禁地想跳舞、谈话、跑进花园、大声地笑……他完全忘了他的背有点伛偻，他没有光彩、他有山猫样的络腮胡子，而且"貌不惊人"（这是有一回他偶然听到几个女人在谈到他相貌时候所用的形容词）。正巧冯·拉别克的妻子走过他面前，他就对她亲切而欢畅地笑一笑，笑得她站住了，探问地瞧着他。

"我非常喜欢您这所房子！……"他说，把眼镜端一端正。

将军的妻子微笑着，说是这房子原是她父亲的。后来她问起他的父母是否还在世，他在军队里待得是不是很久，为什么他这么瘦，等等……她的问题得到答复后，她便往前走去。他跟她谈过话以后，他的笑容比先前越发亲切，他觉得他的四周尽是些好人……

进晚餐的时候，里亚博维奇漫不经心地吃完给他端来的一切菜，自

管喝酒，什么话也没听进去，极力要弄明白他方才遇到的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这件奇事具有神秘的、浪漫的性质，可是要解释却也不难。一定是有个姑娘或者太太跟别人约定在那个黑房间里相会。她等了很久，又烦躁又兴奋，竟把里亚博维奇当做她的情人了，尤其因为里亚博维奇走过那个黑房间的时候迟迟疑疑地站住，仿佛也在等什么人似的，那么这就更近情理了……里亚博维奇就照这样解释他何以会受到那样的一吻。

“不过她是谁呢？”他瞧了瞧四周女人的脸想道，“她一定年轻，因为老太太是不会去幽会的。而且她是个受过教育的女人，这只要凭她衣服的沙沙声、她的香气、她的声调，就可以揣摩出来……”

他的眼光停在淡紫色小姐的身上，他很喜欢她。她有美丽的肩膀和胳膊、聪明的脸、好听的声音。里亚博维奇瞧着她，希望那个不相识的女人就是她，而不是别人……可是她笑起来不怎么真诚，而且皱起她的长鼻子，这就使他觉得她显老了。然后他掉过眼睛去瞧那个穿黑色连衣裙的金发女郎。她年轻些，朴素些，真诚些，两鬓秀气，端起酒杯喝酒的样子很潇洒。现在里亚博维奇希望那个女人是她了。可是不久他又觉得她的脸平平常常，就掉过眼睛去瞧他身旁的那个女人……

“这是很难猜的，”他暗想，沉思着，“如若只要淡紫色小姐的肩膀和胳膊，再配上金发女郎的两鬓和洛贝特科左边坐着的那位姑娘的眼睛，那么……”

他暗自把这些东西搭配起来，就此凑成了吻过他的那个姑娘的模样。他希望她有那样的模样，可是在饭桌上又找不到。

晚餐以后，军官们酒足饭饱，精神抖擞，开始告辞和道谢。冯·拉别克和他的妻子又开始道歉，说是可惜不能留他们过夜。

“诸位先生，跟你们见面很高兴，很高兴！”将军说，这一回倒是诚恳的（大概因为人们在送走客人的时候总比在迎接客人的时候诚恳得多，也和蔼得多），“很高兴！希望你们回来路过的时候再光临！别客气！你们怎样走？你们要走上面的路吗？不，穿过花园走吧，下面那条路要近一点。”

军官们走出去，到了花园里。从充满亮光和闹声的地方走出来，花园里显得十分黑暗而宁静。他们沉默地一路走到花园门口。他们都有点醉意，兴致很好，心满意足，可是黑暗和静寂使他们沉思了一会儿。大概他们每个人都有着一种跟里亚博维奇相同的感触：将来是不是有一天他们也会像冯·拉别克一样有一所大房子、一个家庭、一个花园，即使本心并不诚恳，也能欢迎人们来，请他们吃得酒醉饭饱，使他们心满意足呢？

他们一走出花园门外，就开始争着讲话，无缘无故地大笑。他们现在顺小路走着，那条小路通到下面河边，然后沿着河岸向前伸展，绕过岸上的矮树丛、沟道、枝条垂在水面上的柳树。河岸和小路都看不大清，对岸完全沉没在一片漆黑中。黑色的水面上这儿那儿映着星星，它们颤抖着，破碎了，只凭这一点才能推断河水流得很急。空中没有一丝风。河对岸有些带着睡意的麻鹬在悲凉地鸣叫，在这边岸上一个矮树丛里有一只夜莺一点也不理会这群军官，仍然在放声歌唱。军官们在矮树丛四周站了一会儿，拿手指头碰一碰它，可是夜莺仍旧唱下去。

“这家伙可真了不得！”他们赞许地叫道，“我们站在它旁边，它却一点也不在乎！好一个坏蛋！”

在道路的尽头，小路爬上坡去，在教堂的围墙附近跟大路会合了。军官们爬上坡，累了，就在这儿坐下，点上纸烟。河对面现出一块暗红色的光亮。他们反正没事可做，就花了不少工夫推断那是野火呢，还是窗子里的灯亮，还是别的什么东西……里亚博维奇也瞧那亮光，他觉得那一块光在向他微笑，眯眼，仿佛它知道那一吻似的。

里亚博维奇回到驻营地，赶快脱掉衣服，上了床。洛贝特科和美尔兹里亚科夫中尉（一个和气而沉静的人，在他那伙人中被看做很有学问的军官，他一有空儿就老是看《欧洲通报》，这份杂志他随便到哪儿去都随身带着）跟里亚博维奇住在同一所农民的小木房里。洛贝特科脱了衣服，带着还没玩畅的人的神情在房间里走来走去，走了很久，随后打发勤务兵去买啤酒。美尔兹里亚科夫上了床，在枕头旁边放一支蜡烛，专心看那份《欧洲通报》。

“她是谁呢？”里亚博维奇瞧着被烟熏黑的天花板暗想。

他的脖子仍旧好像涂了油似的，嘴角旁边也仍旧带点凉意，仿佛擦了薄荷水一样。淡紫色小姐的肩膀和胳臂，穿黑衣服的金发女郎的两鬓和诚恳的眼睛，柳腰，衣服，胸针，在他的想象中闪动着。他极力注意这些形象，可是它们跳动着，逐渐变得模糊起来，摇曳不定。等到这些影子在每个人一闭上眼睛就会看见的宽阔的黑色背景上完全消失，他就开始听到匆忙的脚步声、衣裾的沙沙声、亲吻的响声，一种没来由的、强烈的欢乐就涌上他的心头……他正在尽情享受这种欢乐，却听见勤务兵回来报告，说是没有啤酒。洛贝特科气得要命，又开始走来走去。

“嘿，是不是蠢货？”他不断地说，先是在里亚博维奇面前站住，后来又在美尔兹里亚科夫面前站住，“连啤酒都买不着，真是个十足的蠢货，笨蛋！对不对？嘿，恐怕是个坏蛋吧？”

“在这一带当然买不到啤酒。”美尔兹里亚科夫说，眼睛却没离开《欧洲通报》。

“哦？您是这样看的吗？”洛贝特科坚持自己的意见，“主啊，我的上帝，哪怕你把我送到月亮上去，我也会马上给您找着啤酒和女人！好，我马上就去找来……要是我找不着，您骂我是混蛋好了！”

他用很久的工夫穿上衣服，登上大皮靴，然后默默地抽完烟，走出去了。

“拉别克，格拉别克，拉别克，”他嘴里念着，却在前堂里站住了，“我一个人不高兴去，真该死！您肯出去溜达吗？啊？”

他没听见答话，就走回来，慢腾腾地脱掉衣服，上了床。美尔兹里亚科夫叹口气，收起《欧洲通报》，吹熄蜡烛。

“哼！……”洛贝特科嘟哝着，在黑暗里点上一支烟。

里亚博维奇拉起被子来蒙上头，蜷起身子，极力想把幻想中那些飘浮不定的影子拼凑起来，合成一个完整的人。可是任凭怎么样也拼凑不成。他不久就睡着了，他的最后一个思想是：不知一个什么人，对他温存了一下，使他喜悦，一件不平常的、荒唐的、可是非常美好快乐的事来到了他的生活里。哪怕在睡乡里，这个思想也没离开过他。

等到他醒来，他脖子上涂油的感觉和唇边薄荷的凉意都没有了，可是欢乐的波浪还是跟昨天一样在他的心中起伏。他痴迷地瞧着给初升的阳光镀上一层金的窗框，听着街上行人走动的声音。贴近窗子，有人在大声讲话。里亚博维奇的连长列别杰兹基刚刚赶到旅里来，由于不习惯低声讲话，正在很响地跟他的司务长讲话。

“还有什么事？”连长嚷道。

“昨天他们换马掌的时候，官长，他们钉伤了‘鸽子’的蹄子。医士给涂上粘土和醋。现在他们用缰绳牵着它在边上走。还有，官长，昨天工匠阿尔捷米耶夫喝醉了，中尉下命令把他拴在一个后备炮架的前车上。”

司务长还报告说，卡尔波夫忘了带来喇叭上用的新绳和支帐篷用的木桩，还提到各位军官昨天傍晚到冯·拉别克将军家里去做客。话正谈到半中腰，窗口出现了列别杰兹基的生着红头发的脑袋。他眯细近视的眼睛瞧着军官们带着睡意的脸，跟他们打招呼。

“没什么事儿吧？”他问。

“那匹备了鞍子的辕马戴上新套具，把脖子磨肿了。”洛贝特科打着呵欠回答道。

连长叹口气，沉吟一下，大声说：

“我还要到亚历山德拉·叶夫格拉福夫娜那儿去一趟。我得去看看她。好，再见吧。到傍晚我会追上你们的。”

过了一刻钟，炮兵旅动身上路了。这个旅沿着大道走，经过地主粮仓的时候，里亚博维奇瞧了瞧右边的房子。所有的窗口都下着百叶窗。房子里的人分明都在睡觉。昨天吻过里亚博维奇的那个女人也在睡觉。他极力想象她睡熟的样子。卧室的敞开的窗子，伸进窗口的绿树枝，早晨的新鲜空气，白杨、紫丁香、玫瑰的幽香，一张床，一把椅子，昨天沙沙响，现在放在椅子上的连衣裙，小小的拖鞋，桌上的小表，所有这些，他暗自描摹着，清楚而逼真，可是偏偏那要紧的、关键的东西，她的脸相和梦中的甜蜜的微笑，却从他的幻想里滑出去，就跟水银从手指缝中间漏掉了一样。他骑着马走出半俄里远，回过头来看：黄色的教

堂、房子、河、花园，都沉浸在阳光里；那条河很美，两岸绿油油的，水中映着蓝天，河面上这儿那儿闪着银色的阳光。里亚博维奇向梅斯捷奇金村最后看了一眼，心里觉得很难过，好像跟一个很接近、很亲密的东西拆开了似的。

他眼睛前面的路上，只有那些早已熟悉的、没有趣味的画面……左右两旁是未成熟的黑麦和荞麦的田野，有些乌鸦在田野上蹦来蹦去。往前看，只瞧见灰尘和人的后脑勺。往后看，也只瞧见灰尘和人脸……打头的是四个举着佩刀步行前进的人，他们是前卫。后面，紧挨着的是一群歌手，歌手后面是骑马的司号员。前卫和歌咏队，像送葬行列中擎火炬的人一样，常常忘记保持规定的距离，远远地赶到前头去了……里亚博维奇随着第五连的第一门炮走着。他可以看见在他前面走动的所有四个连。在不是军人的人们看来，这个在行进的炮兵旅所形成的那条笨重的长行列好像是个复杂的、叫人不能理解的、杂乱无章的东西，谁也不明白为什么有那么多人围着一尊大炮，为什么那尊炮由那么多套着古怪的挽具的马拉着，仿佛那尊炮真是很可怕、很沉重似的。在里亚博维奇看来，这一切却十分清楚，因此一点也引不起他的兴趣。他老早就知道为什么每个连的前头除了军官以外还要有一个身材魁梧的士官骑在马上，为什么他叫做前导。紧跟在士官背后的是拉前套的马的骑手，随后是走在中间的马的骑手。里亚博维奇知道他们所骑的马，在左边的叫鞍马，在右边的叫副马，这些都很乏味。在那些骑手后面跟着两匹辕马。其中一匹马上坐着一个骑手，背上布满昨天的尘土，右腿上绑着一块粗笨的、样子可笑的小木头。里亚博维奇知道这块木头做什么用，并不觉得可笑。所有的骑手随便地摇动短皮鞭，不时嚷一声。炮本身也不好看。前车上面堆了一袋袋的燕麦，盖着帆布。炮身上挂着茶壶、兵士的行囊、口袋，看上去那尊炮像是一头小小的、不伤人的动物，不知什么缘故被人们和马匹包围着。炮的两旁，有六个兵，都是炮手，背着风走路，挥动着胳膊。在这尊炮后面又是另外的前导、骑手、辕马，这后面又来了一尊炮，跟前面那尊同样难看，不威严。这第二尊炮过去以后，随后来了第三尊、第四尊，靠近第四尊炮有一个军官，等等。这个旅一共有六个连，每个连有四尊炮。这行列有半俄里长；殿后的是一串货车，货车旁边有一头极可爱的牲口，驴子玛加尔，那是一个连长从土耳其带来的，它耷拉着耳朵挺长的脑袋，沉思地迈着步子。

里亚博维奇冷淡地瞧瞧前面和后面，瞧瞧人的后脑勺和脸。换了别的时候，他大概已经迷迷糊糊，要睡着了，可是现在他却完全沉浸在愉快的新体验到的思绪中了。起初在炮兵旅刚刚启程的时候，他想说服自己：那件亲吻的事，如果有趣味，也只因为那是一个小小的、神秘的奇遇罢了，其实那是没什么意思的，把这件事看得认真，至少也是愚蠢的。可是不久他就顾不得这些道理，想入非非了……他一会儿想着自己在冯·拉别克的客厅里，挨着一个姑娘，长得挺像淡紫色小姐和穿黑衣服的金发女郎；一会儿闭上眼睛，看见自己跟另一个完全不认得的姑娘待在一起，那人的脸相很模糊。他暗自跟她谈话，跟她温存，低下头去凑近她的肩头。他想象战争和离别，然后重逢，跟妻子儿女一块儿吃晚饭……

“煞住车！”每回他们下山，这个命令就响起来。

他也嚷着：“煞住车！”可是又生怕这一声喊搅乱他的幻梦，把他带回现实里来……

他们走过一个地主的庄园，里亚博维奇就隔着篱墙向花园里望。他的眼睛遇到一条很长的林荫路，像尺那么直，铺着黄沙土，夹道是新长出来的小桦树……他带着沉浸在幻想里的人的那份热情暗自想着女人的小小的脚在黄沙土上走着，于是突然间，在他的幻想中清清楚楚地出现了吻过他的那个姑娘的模样，正是昨天吃晚饭时候他描摹的那个样子。这个模样就此留在他的脑子里，再也不离开他了。

中午，后面靠近那串货车的地方有人嚷道：

“立正！向左看！军官先生们！”

旅长是一位将军，坐着一辆由一对白马拉着的马车走过来了。他在第二连附近停住，嚷了一些谁也听不懂的话。好几个军官，里亚博维奇也在内，策动马，跑到他面前去。

“啊？怎么样？什么？”将军问，睐着他的红眼睛，“有病号吗？”

将军是个瘦小的男子，听到回答，就动着嘴，好像在咀嚼什么。他沉吟一下，对一个军官说：

“你们第三尊炮的炮车辕马的骑手摘掉了护膝，把它挂在炮的前车上了，那混蛋。您得惩罚他。”

他抬起眼睛看看里亚博维奇，接着说：

“我觉得你们那根车带太长了……”

将军又说了几句别的乏味的话，瞧着洛贝特科，微微地笑了。

“今天您看起来很忧愁，洛贝特科中尉，”他说，“您在想念洛普霍娃吧？对不对？诸位先生，他在想念洛普霍娃！”

洛普霍娃是个很胖很高的女人，年纪早已过四十了。将军自己喜欢身材高大的女人，年纪大小倒不论，因此猜想他手下的军官们也有同样的爱好。军官们恭敬地陪着笑脸。将军觉得自己说了句很逗笑很尖刻的话，心里痛快，就扬声大笑，碰了碰他的车夫的后背，行了个军礼。马车往前驶走了……

“我现在所梦想的一切，我现在觉得不能实现的、人们少有的一切，其实是很平常的，”里亚博维奇瞧着将军车子后面的滚滚烟尘，暗自想着，“这种事平常得很，人人都经历过……比方说，那位将军当初就谈过恋爱，现在结了婚，有了子女。瓦赫捷尔大尉，虽然后脑勺很红很丑，没有腰身，可也结了婚，有人爱……萨尔玛诺夫呢，很粗野，简直跟鞑靼人一样，可是他也谈过恋爱，最后结了婚……我跟大家一样，我早晚也会经历到大家经历过的事……”

他想到自己是个平常的人，他的生活也平平常常，不由得很高兴，而且这给了他勇气。他由着性儿大胆描摹她和他自己的幸福，什么东西也不能束缚他的幻想了……

傍晚炮兵旅到达了驻扎地，军官们在帐篷里安歇，里亚博维奇、美尔兹里亚科夫、洛贝特科围着一口箱子坐着吃晚饭。美尔兹里亚科夫不慌不忙地吃着，他一面从容地咀嚼，一面看一本摆在他膝头上的《欧洲通报》。洛贝特科讲个没完，不断地往自己的杯子里斟啤酒。里亚博维奇做了一天的梦，脑筋都乱了，只顾喝酒，什么话也没说。喝过三杯酒，他有点醉了，浑身觉着软绵绵的，就起了一种熬不住的欲望，想把

他的新感觉讲给他的同事们听。

“在冯·拉别克家里，我遇到一件怪事……”他开口说，极力在自己的声调里加进满不在乎的、讥诮的口吻，“你们知道，我走进了台球房……”

他开始详详细细地述说那件亲吻的事，过一会儿就沉默了……一会儿的工夫他已经把前后情形都讲完了，这件事只要那么短短的工夫就讲完，他不由得大吃一惊。他本来以为会把这个亲吻的故事一直讲到第二天早晨呢。洛贝特科是个爱说谎的人，因此什么人的话也不相信。他听里亚博维奇讲完，怀疑地瞧着他，冷冷地一笑。美尔兹里亚科夫动了动眉毛，眼睛没离开《欧洲通报》，说：

“上帝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这女人一下子就搂住一个男人的脖子，也没叫一声他的名字……她一定是个心理变态的女人。”

“对了，一定是个心理变态的女人……”里亚博维奇同意。

“有一次我也遇见过这一类的事……”洛贝特科说，装出惊骇的眼神。“去年我上科甫诺去……我买了一张二等客车的票……火车上挤得很，没法睡觉。我塞给乘务员半个卢布……他就拿着我的行李，领我到一个单人车室去……我躺下来，盖上毯子……你们知道，那儿挺黑。忽然我觉得有人碰了碰我的肩膀，朝我的脸上吹气。我动一动手，却碰到了不知什么人的胳膊肘。我睁开眼，你们猜怎么着，原来是一个女人！眼睛黑黑的，嘴唇红得好似一条新鲜的鲑鱼，鼻孔热情地呼气，胸脯活像一个软靠枕……”

“对不起，”美尔兹里亚科夫平静地插嘴，“关于胸脯的话，我倒能懂，可是既然那儿挺黑，你怎么看得清嘴唇呢？”

洛贝特科极力圆他的谎，嘲笑美尔兹里亚科夫缺乏想象力。这惹得里亚博维奇讨厌。他离开那口箱子，上了床，赌咒再也不向别人谈起这件事。

露营生活开始了……日子一天天流过去，这一天跟那一天简直差不多。在那些日子，里亚博维奇的感情、思想、举动都像是在谈恋爱。每

天早晨他的勤务兵给他送水来洗脸，他用冷水冲头的时候，总想起他的生活里有了一件美好而温暖的事。

到傍晚，他的同事们一谈到爱情和女人，他就走近一点听着，脸上现出一种表情，仿佛兵士在听人述说他参加过的一个战役似的。有些天的傍晚，带几分醉意的尉官们由“猎狗”洛贝特科领头到“城郊”去冶游，每逢里亚博维奇参加这类游乐的时候，他总是很难过，觉得深深的惭愧，暗自求“她”原谅……遇到空闲的当儿，或者失眠的夜晚，他回忆自己的童年、父亲、母亲，总之回想亲人的时候，他一定也会想起梅斯捷奇金村、那头怪马、冯·拉别克、他那长得像厄热尼皇后的妻子、那黑房间、门缝里漏进来的那一线亮光……

八月三十一日，他从露营地回去，然而不是跟整个炮兵旅，而是只跟其中的两个连一块儿走。他一路上梦想着，激动着，好像在回故乡似的。他热烈地盼望着再看见那匹怪马、那个教堂、冯·拉别克那个不诚恳的家庭、那黑房间。常常欺骗情人的那种“内心的声音”，不知什么缘故，向他悄悄说，他一定会看见她……他给种种疑问折磨着：他会怎样跟她见面？他跟她谈什么好呢？她忘了那回的亲吻没有？他想，就算事情真糟到这种地步，他竟不能再见到她，那么光是重走一遍那个黑房间，回想一下，在他也不失为一种乐趣……

将近傍晚，远远的地平线上出现了那熟悉的教堂和白色的谷仓。里亚博维奇的心怦怦地跳起来……他没听见跟他并排骑着马的军官对他说了些什么，他把一切都丢在脑后，眼巴巴地瞧着在远处发亮的那条河，瞧着那所房子的房顶，瞧着鸽子窝，在夕阳的残辉中鸽子正在那上面飞来飞去。

他们走到教堂那儿，听设营官指定宿营地的时候，他时时刻刻巴望有一个骑马的人会从教堂的围墙后面走出来，请军官们去喝茶，可是……设营官讲完话，军官们下马，溜达到村里去了，那个骑马的人并没有来……

“冯·拉别克马上会从农民那儿听说我们来了，于是派人来请我们，”里亚博维奇想，这时候他走进农舍，不明白为什么一个同事点亮了一支蜡烛，为什么勤务兵忙着烧茶炊……

他心神不定。他躺下去，随后又起来，瞧着窗外，看那骑马的人来了没有。可是骑马的人没来。他就又躺下去，可是过了半个钟头他起来，压不住心里的不安，就走到街上，向教堂走去。靠近教堂围墙的广场上又黑又荒凉……在下坡路那儿有三个兵士默默地排成一行，站在那儿。他们一看见里亚博维奇，就挺起腰板，行军礼。他回礼，开始顺着那条熟悉的小路走下去。

河对面，整个天空一片紫红色：月亮升上来了。有两个农妇大声说话，在菜园里摘白菜叶子。菜园后面有些小木房，颜色发黑……这边岸上的一切跟五月间一样：小路、矮树丛、挂在河面上的垂柳……不过那只勇敢的夜莺的声音却没有了，白杨和嫩草的香气也没有了。

里亚博维奇走到花园，往门里瞧，花园里黑暗而安静……他只看见近边桦树的白树干和一小段林荫路，别的东西全都化成漆黑的一团。里亚博维奇聚精会神地瞧着，听着，可是站了一刻钟工夫，既没听见一点儿声音，也没看见一点亮光，他就慢慢地往回走……

他走下坡，到了河边。将军的浴棚和挂在小桥栏杆上的浴巾，在他前面现出一片白色……他走到小桥上，站了一会儿，完全不必要地摸了摸浴巾，浴巾又粗又凉。他低下头看水……河水流得很快，在浴棚的木桩旁边发出勉强能听见的潺潺声。靠近左岸的河面上映着红月亮。小小的涟漪滚过月亮的映影，把它拉长，扯碎，好像要把它带走似的……

“多么愚蠢，多么愚蠢啊！”里亚博维奇瞧着奔流的水，想着，“这是多么不近情理啊！”

现在他什么也不再盼望了，他这才清清楚楚地了解了那件亲吻的事、他的焦躁、他的模糊的希望和失望。他想到他没有看见将军的使者，想到他永远也不会见到那个原该吻别人却错吻了他的姑娘，不再觉得奇怪了。刚好相反，要是他见到了她，那倒奇怪了……

河水奔流着，谁也不知道它流到哪儿去，为什么流。五月间它也像这样流，五月间它从小河流进大河，从大河流进海洋，然后化成蒸气，变成雨水，也许如今在里亚博维奇面前流过去的仍旧是原先的那点儿水吧……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呢？

里亚博维奇觉得整个世界，整个生活，都好像是一个不能理解的、没有目的的玩笑……他从水面上移开眼睛，瞧着天空，又想起命运怎样化为一个不相识的女人对他偶然温存了一下，想起他的夏天的迷梦和幻象，他这才觉得他的生活异常空洞，贫乏，没有光彩……

他回到他的农舍里，没有碰见一个同事。勤务兵报告他说，他们都到“冯特利亚勃金将军”家里去了，因为将军派了一个骑马的使者来邀请他们……一刹那间里亚博维奇心里腾起一股欢乐，可是他立刻扑灭它，上了床。他存心跟他的命运作对，仿佛要惹它气恼似的，偏不到将军家去。

1887年

[1] 1俄里等于1.06公里。

[2] 厄热尼皇后（1826—1920），拿破仑三世的妻子。

渴睡

夜间。小保姆瓦丽卡，一个十三岁的姑娘，摇着摇篮，里面躺着个小娃娃。她嘴里哼着歌，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

睡吧，好好睡，

我来给你唱个歌儿……

神像前面点着一盏绿色的小长明灯；房间里，从这一头到那一头绷起一根绳子，绳子上晾着小孩的尿布和一条很大的黑色裤子。天花板上印着小长明灯照出来的一大块绿色斑点，尿布和裤子在火炉上、摇篮上、瓦丽卡身上投下长长的阴影……小长明灯的灯火一摇闪，绿斑和阴影就活了，动起来，好像被风吹动一样。房间里很闷。有一股白菜汤的气味和做皮靴用的皮革味。

小娃娃在哭。他早已哭得声音嘶哑，筋疲力尽，可是仍旧嗥个不停，谁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才会止住哭。瓦丽卡却已经困了。她的眼皮粘在一起，脑袋往下耷拉，脖子痠痛。她的眼皮也好，嘴唇也好，都不能动一下，她觉得她的脸好像枯干了，化成木头，脑袋也小得跟针尖一样。

“睡吧，好好睡，”她哼着，“我会给你煮点儿粥……”

火炉里有只蟋蟀在叫。老板和帮工阿法纳西隔着门，在毗邻的房间里打鼾……摇篮悲凉地吱吱叫，瓦丽卡本人嗯嗯啊啊地哼着，这一切合成一支夜间的催眠曲，要是躺在床上听，可真舒服极了。然而现在这种音乐反而刺激她，使她苦恼，因为它催人入睡，她却是万万睡不得的。求上帝保佑不要发生这种事才好，要是瓦丽卡一不小心睡着，老板就会把她痛打一顿。

小长明灯不住地睐眼。绿色斑点和阴影活动起来，爬进瓦丽卡半睁半闭、呆然不动的眼睛，在她那半睡半醒的脑子里合成蒙眬的幻影。她看见一块块乌云在天空互相追逐，像小娃娃那样啼哭。可是后来起风

了，乌云消散，瓦丽卡看见一条布满稀泥的宽阔大道。顺着大道，有一长串货车伸展出去，行人背着背囊慢慢走动，有些阴影在人前人后摇闪不定。大道两旁，隔着阴森的冷雾，可以瞧见树林。忽然，那些背着行囊的人和阴影一齐倒在地下的淤泥里。“这是怎么了？”瓦丽卡问，“要睡觉，睡觉！”他们回答她说。他们睡熟了，睡得可真香，乌鸦和喜鹊停在电线上，像小娃娃那样啼哭，极力要叫醒他们……

“睡觉吧，好好睡，我来给你唱个歌儿，……”瓦丽卡哼着，这时候她看见自己在一个乌黑而闷热的农舍里。

她去世的父亲叶菲姆·斯捷潘诺夫正躺在地上打滚儿。她看不清他，然而听见他痛得在地下翻腾，嘴里哼哼唧唧。据他说，他的“疝气发了”。他痛得厉害，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有吸气的份儿，牙齿不住地打战，就像连连击鼓那样：

“卜—卜—卜—卜……”

她母亲佩拉格娅跑到庄园去，对老爷说叶菲姆就要死了。她去了很久，这时候也该回来了。瓦丽卡躺在炉台上，没有睡，听她父亲发出“卜—卜—卜”的声音。不过，后来她听见有人坐车到农舍这边来。原来老爷打发一个年轻的医师来了，这个医师刚巧从城里到老爷家里做客。医师走进农舍，在黑暗里谁也看不见他的模样，可是听得见他在咳嗽，而且咔嚓一声推上门。

“点上灯。”他说。

“卜—卜—卜，……”叶菲姆回答说。

佩拉格娅扑到炉台这边，动手找那个装火柴的破罐子。在沉默中过去了一分钟。医师摸一阵自己的口袋，点亮一根火柴。

“我去去就来，老爷，去去就来。”佩拉格娅说，跑出农舍，过了一会儿拿着一个蜡烛头走回来。

叶菲姆脸色通红，眼睛发亮，目光显得特别尖利，好像那眼光穿透了农舍和医师似的。

“哦，怎么了？你这是想干什么呀？”医师说着，弯下腰凑近他，“哎！你病了很久吗？”

“什么，老爷？要死了，老爷，我的大限到了……我不能再在人世活下去了……”

“别胡说……我们会把你治好的！”

“随您就是，老爷。我们感激不尽，不过我们心里明白……要是大限已到，那可就没有办法了。”

医师在叶菲姆身边忙了一刻钟，然后直起腰来说：

“我没法治……你得到医院去才成，在那儿人家会给你动手术。马上动身……一定得去！时间迟了一些，医院里的人都睡了，不过那也没关系，我给你写个字条就是。你听见吗？”

“可是，老爷，叫他怎么去呢？”佩拉格娅说，“我们又没有马。”

“不要紧，我去跟你的主人说一声，他们会给你马的。”

医师走了，蜡烛熄了，“卜—卜—卜”的声音又响起来……过了半个钟头，有人赶着车到农舍来。这是老爷打发一辆板车来把叶菲姆送到医院去。叶菲姆收拾停当，就坐车走了……

可是后来，一个美好晴朗的早晨来临了。佩拉格娅不在家，她到医院去探望叶菲姆，看看他怎么样了。不知什么地方，有个小娃娃在啼哭，瓦丽卡听见有人用她的声调唱道：

“睡吧，好好睡，我来给你唱个歌儿……”

佩拉格娅回来了。她在胸前画个十字，小声说：

“他们夜里给他动了手术，可是到早晨，他就把灵魂交给上帝了……祝他升天堂，永久安息……他们说治得太迟了……应该早点去才对……”

瓦丽卡走进树林，在那儿痛哭。可是忽然，有人打她的后脑壳，弄得她一头撞在一棵桦树上。她抬起眼睛，看见她的老板，那个鞋匠站在

她面前。

“你是怎么搞的，贱丫头？”他说，“孩子在哭，你却睡觉？”

他使劲拧她的耳朵，她甩一下头，就接着摇那个摇篮，哼她的歌。绿色的斑点、裤子和尿布的阴影摇摇晃晃，对她眯眼，不久就又占据了她的脑子。她又看见那条布满稀泥的大道。那些背着行囊的人和影子已经躺下，睡熟了。瓦丽卡看着他们，恨不能也睡一觉才好。她很想舒舒服服躺下去，可是她母亲佩拉格娅却在她身旁，催她快走。她们两个人赶进城去找活儿做。

“看在基督份上赏几个钱吧！”她母亲遇见行人就央求道，“发发上帝那样的慈悲吧，善心的老爷！”

“把孩子抱过来！”一个熟悉的声音回答她说，“把孩子抱过来呀！”那个声音又说一遍，这一回粗暴中带着怒气，“你睡着了，下贱的东西？”

瓦丽卡跳起来，往四下里看一眼，才明白是怎么回事。这儿既没有大道，也没有佩拉格娅，更没有行人，只有老板娘站在房间中央，是来给她的孩子喂奶的。这个身材肥胖、肩膀很宽的老板娘一面喂孩子吃奶，一面哄他安静下来，瓦丽卡站在一旁瞧着她，等她喂完奶。窗外的空气正在变成蓝色，天花板上的阴影和绿色斑点明显地淡下去。早晨很快就要来了。

“把孩子接过去！”老板娘说，系好衬衫胸前的纽扣，“他在哭。一定是有人用毒眼看了他。”

瓦丽卡接过小娃娃，放在摇篮里，又摇起来。绿色的斑点和阴影渐渐消失，再也没有什么东西钻进她脑子里，弄得她脑子昏昏沉沉了。可是她仍旧犯困，困极了！瓦丽卡把脑袋搁在摇篮边上，用全身的力气摇它，想把睡意压下去，然而她的眼皮仍旧粘在一起，脑袋沉甸甸的。

“瓦丽卡，生炉子！”房门外传来老板的声音。

这是说已经到起床和干活的时候了。瓦丽卡就丢下摇篮，跑到小板

棚去取柴火。她暗暗高兴。人一跑路，一走动，就不像坐着那么困了。她拿来柴火，生好炉子，觉得她那像木头一样的脸舒展开来，她的思想也清楚起来了。

“瓦丽卡，烧茶炊！”老板娘叫道。

瓦丽卡就劈碎一块小劈柴，可是刚把它们点燃，塞进茶炊，又听见新的命令：

“瓦丽卡，把老板的雨鞋刷干净！”

她就在地板上坐下，刷那双雨鞋，心里暗想：要是能把自己的头伸进这双又大又深的雨鞋里，略为睡上一会儿，那才好呢……忽然间，那双雨鞋长大，膨胀，填满整个房间，瓦丽卡把刷子掉在地下，然而她立刻摇一下头，瞪大眼睛，极力观看各种东西，免得它们长大，在她眼睛前面浮动。

“瓦丽卡，把外边的台阶洗一洗，要不然，让顾客看到，多难为情！”

瓦丽卡就洗台阶，收拾房间，然后生好另一个炉子，再跑到小铺里去买东西。活儿很多，连一分钟的空闲也没有。

然而再也没有比站在厨房桌子跟前削土豆皮更苦的事了。她的头往桌子上耷拉下去，土豆在她眼前跳动，刀子从她手里掉下，那个气冲冲的胖老板娘卷起衣袖，在她身旁走来走去，说话声音那么响，闹得瓦丽卡的耳朵里嗡嗡地响。伺候吃饭、洗衣服、缝缝补补，也是苦事。有些时候她恨不得什么也不管，往地下一躺，睡它一觉才好。

白天过去了。瓦丽卡看见窗外黑下来，就按住像木头一样的太阳穴，微微地笑，自己也不知道笑什么。傍晚的幽暗抚摩着她那总也睁不开的眼睛，应许她不久可以美美地睡一觉。晚上，老板家里来了客人。

“瓦丽卡，烧茶炊！”老板娘叫道。

老板家里的茶炊很小，她前后得烧五次，客人才把茶喝够。他们喝

完茶，瓦丽卡又呆站了一个钟头，瞧着客人，等候吩咐。

“瓦丽卡，快去买三瓶啤酒来！”

她拔脚就走，极力跑得快点，好赶走她的睡意。

“瓦丽卡，快去买白酒！瓦丽卡，开塞钻在哪儿？瓦丽卡，把青鱼收拾出来！”

最后，客人们总算走了。灯火熄灭，老板夫妇上床睡了。

“瓦丽卡，摇娃娃！”传来最后一道命令。

蟋蟀在火炉里叫。天花板上那块绿色斑点，那些裤子和尿布的阴影，又爬进瓦丽卡半睁半闭的眼睛，不住地向她眨眼，弄得她的脑袋昏昏沉沉。

“睡吧，好好睡，”她哼道，“我来唱个歌儿……”

那个小娃娃不住地啼哭，哭得声嘶力竭。瓦丽卡又看见那条泥路、背着行囊的人、佩拉格娅、父亲叶菲姆。她什么都明白，个个人都认得，可是在半睡半醒中，她就是弄不明白到底是什么力量捆住她的手脚，压得她透不出气，不容她活下去。她往四下里看，找那种力量，好躲开它，可是她找不着。最后，她累得要死，使出全身力气，睁大眼睛，抬头看那不住摇闪的绿色斑点，听着娃娃的啼哭声，这才找到了那个不容她活下去的敌人。

原来敌人就是那个娃娃。

她笑了。她觉得奇怪：这么一点小事，以前她怎么会没有弄明白？那块绿色斑点、那些阴影、那只蟋蟀好像也在笑，也觉得奇怪似的。

这个错误的念头抓住了瓦丽卡。她从凳子上站起来，畅快地微笑着，在房间里走来走去，连眼睛也不眨一下。她想到马上就可以摆脱这个捆住她手脚的娃娃，不由得感到畅快，心里痒酥酥的……弄死这个娃娃，然后睡吧，睡吧，睡吧……

她笑着，挤了挤眼，伸出手指头向那块绿色斑点威胁地摇一下。瓦丽卡悄悄地溜到摇篮那儿，弯下腰去，凑近那个娃娃。她把他掐死后，赶快往地下一躺，高兴得笑起来，因为她可以睡觉了。过了半分钟，她就已经睡熟，跟死人一样了。

1888年

草原

游记

一

七月里一天清早，有一辆没有弹簧的、破旧的带篷马车驶出某省的某县城，顺着驿路轰隆隆地滚动着，像这种非常古老的马车眼下在俄罗斯只有商人的伙计、牲口贩子、不大宽裕的神甫才肯乘坐。车子稍稍一动就要吱吱嘎嘎响一阵，车后拴着的桶子也来闷声闷气地帮腔。单听这些声音，单看挂在外层剥落的车身上那些寒伧的碎皮子，人就可以断定这辆车子已经老朽，随时会散成一片片了。

车上坐着那个城里的两个居民，一个是城里的商人伊万·伊万内奇·库兹米乔夫，胡子剃光，脸上戴着眼镜，头上戴着草帽，看样子与其说像商人，倒不如说像文官，还有一个是神甫赫利斯托福尔·西里斯基，县里圣尼古拉教堂的主持人，也是个小老头子，头发挺长，穿一件灰色的帆布长外衣，戴一顶宽边大礼帽，拦腰系一根绣花的彩色带子。商人在聚精会神地想心事，摇着头，为的是赶走睡意。在他脸上，那种习常的、正正经经的冷淡表情正在跟刚同家属告别、痛痛快快喝过一通酒的人的温和表情争执不下。神甫呢，用湿润的眼睛惊奇地注视着上帝的世界，他的微笑洋溢开来，好像连帽边也挂上了笑。他脸色挺红，仿佛挨了冻一样。他俩，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和库兹米乔夫，现在正坐着车子去卖羊毛。刚才跟家人告别，他们饱吃了一顿奶油面包，虽然是大清早，却喝了几盅酒……两个人的心绪都好得很。

除了刚描写过的那两个人和拿鞭子不停地抽那一对脚步轻快的栗色马的车夫杰尼斯卡以外，车上还有一个旅客，那是个九岁的男孩，他的脸给太阳晒得黑黑的，沾着泪痕。这是叶戈鲁什卡[1]，库兹米乔夫的外甥。承舅舅许可，又承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好心，他坐上车子要到一个什么地方去进学校。他妈妈奥莉迦·伊万诺芙娜是一个十品文官的遗孀，又是库兹米乔夫的亲姐姐，喜欢念过书的人和上流社会，托她兄弟出外卖羊毛的时候顺便带着叶戈鲁什卡一路去，送他上学。现在这个男孩自己也不知道自己上哪儿去，为什么要去，光是坐在车夫的座位上，挨着杰尼斯卡，抓住他的胳膊肘，深怕摔下去。他的身子跳上跳下，像是放在茶炊顶盖上的茶壶。由于车子走得快，他的红衬衫的背部鼓起来，像个气泡。他那顶新帽子插着一根孔雀毛，像是车夫戴的帽子，不住地溜

到后脑壳上去。他觉得自己是个最不幸的人，恨不得哭一场才好。

马车路过监狱，叶戈鲁什卡瞧了瞧在高高的白墙下面慢慢走动的哨兵，瞧了瞧钉着铁格子的小窗子，瞧了瞧在房顶上闪光的十字架，想起来上个星期在喀山圣母节他跟妈妈一块儿到监狱教堂去参加守护神节典礼，又想起来那以前在复活节他跟厨娘柳德米拉和杰尼斯卡一块儿到监狱去过，把复活节的面包、鸡蛋、馅饼、煎牛肉送给犯人们，犯人们就道谢，在胸前画十字，其中有个犯人还把亲手做的一副锡袖扣送给叶戈鲁什卡呢。

这个男孩凝神瞧着那些熟地方，可恨的马车却飞也似地跑过去，把它们全撇在后面了。在监狱后面，那座给烟熏黑的打铁店露了露头，再往后去是一个安适的绿色墓园，周围砌着一道圆石子墙。白十字架和白墓碑快活地从墙里面往外张望。它们掩藏在苍翠的樱桃树中间，远远看去像是些白斑点。叶戈鲁什卡想起来每逢樱桃树开花，那些白斑点就同樱桃花混在一起，化成一片白色的海洋。等到樱桃熟透，白墓碑和白十字架上就点缀了许多紫红的小点儿，像血一样。在围墙里的樱桃树荫下，叶戈鲁什卡的父亲和祖母季娜伊达·丹尼洛芙娜一天到晚躺在那儿。祖母去世后，装进一口狭长的棺材，用两个五戈比的铜板压在她那不肯合起来的眼睛上。在她去世以前，她是活着的，常从市场上买回松软的面包，上面撒着罂粟籽。现在呢，她睡了，睡了……

墓园后面有一个造砖厂在冒烟。从那些用茅草铺盖的、仿佛紧贴在地面上的长房顶下面，一大股一大股浓重的黑烟冒出来，懒洋洋地升上去。造砖厂和墓园上面的天空一片阴暗，一股股烟子投下的大阴影爬过田野和道路。有些人和马在那些房顶旁边的烟雾里走动，周身扑满红灰……

到造砖厂那儿，县城算是到了尽头，这以后就是田野了。叶戈鲁什卡向那座城最后看了一眼，拿脸贴着杰尼斯卡的胳膊肘，哀哀地哭起来……

“哼，还没嚎够，好哭鬼！”库兹米乔夫说，“又一把鼻涕一把眼泪了，娇孩子！既是不想去，就别去。谁也没有硬拉着你去！”

“得了，得了，叶戈尔小兄弟，得了……”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很快地唠叨着说，“得了，小兄弟……求主保佑吧……你这一去，又不是于你有害，而是于你有益。俗话说得好：学问是光明，愚昧是黑暗……真是这样的。”

“你想回去吗？”库兹米乔夫问。

“想……想……”叶戈鲁什卡呜咽着，回答说。

“那就回去吧。反正你也是白走一趟，正好应了那句俗话：为了吃一匙果冻，赶了七里路。”

“得了，得了，小兄弟……”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接着说，“求主保佑吧……罗蒙诺索夫[2]当初也是这样跟渔夫一块儿出门，后来却成了名满欧洲的人物。智慧跟信仰合在一块儿，就会结出上帝所喜欢的果实。祷告词上是怎样说的？荣耀归于创世主，使我们的双亲得到安慰，使我们的教堂和祖国得益……就是这样的。”

“那益处往往并不一样……”库兹米乔夫说，点上一支便宜的雪茄烟，“有的人念上二十年书，也还是没念出什么道理来。”

“这种事也是有的。”

“学问对有些人是有益处，可是对另一些人，反倒搅乱了他们的脑筋。我姐姐是个不懂事的女人，她一心要过上流人那种日子，想把叶戈尔卡栽培成一个有学问的人，却不明白我可以教叶戈尔卡做我这行生意，美满地过上一辈子。我干脆跟你说吧：要是人人都去求学，想做上流人，那就没有人做生意，种庄稼了。大家就都要饿死了。”

“不过要是人人都做生意，种庄稼，那就没有人懂得学问了。”

库兹米乔夫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想到双方都说了一句叫人信服的、有分量的话，就做出严肃的面容，一齐嗽了嗽喉咙。杰尼斯卡听他们讲话，一个字也没听懂，就摇摇头，微微欠起身子，拿鞭子抽那两匹栗色马。随后是沉默。

这当儿，旅客眼前展开一片平原，广漠无垠，被一道连绵不断的冈峦切断。那些小山互相挤紧，争先恐后地探出头来，合成一片高地，在道路右边伸展出去，直到地平线，消失在淡紫色的远方。车子往前走了又走，却无论如何也看不清平原从哪儿开的头，到哪儿为止……太阳已经从城市后面探出头来，正悄悄地、不慌不忙地干它的活儿。起初他们前面，远远的，在天地相接的地方，靠近一些小坟和远远看去像是摇着胳膊的小人一样的风车的地方，有一道宽阔而耀眼的黄色光带沿地面爬着，过一会儿，这道光带亮闪闪地来得近了一点，向右爬去，搂住了群山。不知什么温暖的东西碰到了叶戈鲁什卡的背脊。原来有一道光带悄悄从后面拢过来，掠过车子和马儿，跑过去会合另一条光带。忽然，整个广阔的草原抖掉清晨的朦胧，现出微笑，闪着露珠的亮光。

割下来的黑麦、杂草、大戟草、野麻，本来都晒得枯黄，有的发红，半死不活，现在受到露水的滋润，遇到阳光的爱抚，活转来，又要重新开花了。小海雀在大道上面的天空中飞翔，快活地叫唤。金花鼠在青草里互相打招呼。左边远远的，不知什么地方，凤头麦鸡在哀叫，一群山鹑被马车惊动，拍着翅膀飞起来，柔声叫着“特尔尔尔”，向山上飞去。螽斯啦、蟋蟀啦、蝉啦、蝼蛄啦，在草地里发出一阵阵吱呀吱呀的单调乐声。

可是过了一会儿，露水蒸发了，空气停滞了，被欺骗的草原现出七月里那种无精打采的样子，青草耷拉下来，生命停止了。太阳晒着的群山，现出一片墨绿色，远远看去呈浅紫色，带着影子一样的宁静情调；平原，朦朦胧胧的远方，再加上像拱顶那样笼罩一切，在没有树木、没有高山的草原上显得十分深邃而清澄的天空，现在都显得无边无际，愁闷得麻木了……

多么气闷，多么扫兴啊！马车往前跑着，叶戈鲁什卡看见的却老是那些东西：天空啦，平原啦，矮山啦……草地里的乐声静止了。小海雀飞走，山鹑不见了。白嘴鸦闲着没事干，在凋萎的青草上空盘旋，它们彼此长得一样，使得草原越发单调了。

一只老鹰贴近地面飞翔，均匀地扇动着翅膀，忽然在空中停住，仿佛在思索生活的乏味似的，然后拍起翅膀，箭也似的飞过草原，谁也说

不清它为什么飞，它需要什么。远处，一架风车在摇着翼片……

为了添一点变化，杂草里偶尔闪出一块白色的头盖骨或者鹅卵石。时不时的现出一块灰色的石像，或者一棵干枯的柳树，树梢上停着一只蓝色的乌鸦。一只金花鼠横窜过大道，随后，在眼前跑过去的，又只有杂草、矮山、白嘴鸦。……

可是，末后，感谢上帝，总算有一辆大车载着一捆捆的庄稼迎面驶来。大车顶上躺着一个姑娘。她带着睡意，热得四肢无力，抬起头来，看一看迎面来的旅客。杰尼斯卡对她打个呵欠，栗色马朝那些粮食伸出鼻子去。马车吱吱嘎嘎响着，跟大车亲一个嘴，带刺的麦穗像笤帚似的扫过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的帽子。

“你把车子赶到人家身上来了，胖丫头！”杰尼斯卡叫道，“嘿，好肥的脸蛋儿，好像给黄蜂螫了似的！”

姑娘带着睡意微笑，动了动嘴唇，却又躺下去了……这时候山上出现一棵孤零零的白杨树。这是谁种的？它为什么生在那儿？上帝才知道。要想叫眼睛离开它那苗条的身材和绿色的衣裳，却是困难的。这个美人儿幸福吗？夏天炎热，冬天严寒，大风大雪，到了可怕的秋夜，只看得见黑暗，除了撒野的怒号的风以外什么也听不见，顶糟的是一辈子孤孤单单……过了那棵白杨树，一条条麦田从大道直伸到山顶，如同耀眼的黄地毯一样。山坡上的麦子已经割完，捆成一束束，山麓的麦田却刚在收割……六个割麦人站成一排，挥动镰刀，镰刀明晃晃地发亮，一齐合着拍子发出“夫希！夫希！”的声音。从捆麦子的农妇的动作，从割麦人的脸色，从镰刀的光芒可以看出溽暑烘烤他们，使他们透不出气来。一条黑狗吐出舌头从割麦人那边迎着马车跑过来，多半想要吠叫一阵吧，可是跑到半路上却站住，淡漠地看那摇着鞭子吓唬它的杰尼斯卡。天热得狗都不肯叫了！一个农妇直起腰来，把两只手放到酸痛的背上，眼睛盯紧叶戈鲁什卡的红布衬衫。究竟是衬衫的红颜色中了她的意呢，还是使她想起了她的子女，那就不知道了，总之，她站在那儿一动也不动，呆呆地瞧了他很久……

可是这时候麦田过去了。眼前又伸展着干枯的平原、太阳晒着的群山、燥热的天空。又有一只老鹰在地面上空飞翔。远处，跟先前一样，

一架风车在转动叶片，看上去仍旧像是一个小人在摇胳膊。老这么瞧着它怪腻味的，仿佛永远走不到它跟前似的，又仿佛它躲着马车，往远处跑去了。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和库兹米乔夫一声也不响。杰尼斯卡不时拿鞭子抽枣红马，向它们嚷叫。叶戈鲁什卡不再哭了，冷淡地瞧着四周。炎热和草原的单调弄得他没精神了。他觉得好像已经坐着车走了很久，颠动了很久，太阳把他的背烤了很久似的。他们还没走出十俄里，他就已经在想："现在总该停下来休息了！"舅舅脸上的温和表情渐渐消失，只留下正正经经的冷漠，特别是在他脸上戴着眼镜，鼻子和鬓角扑满灰尘的时候，总是给那张刮光胡子的瘦脸添上凶狠无情像拷问者一样的神情。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却一直不变，始终带着惊奇的神情瞧着上帝创造的这个世界，微微笑着。他一声不响，正在思忖什么快活而美好的事情，脸上老是带着善意的温和笑容。仿佛美好快活的思想也借了热力凝固在他的脑袋里似的……

"喂，杰尼斯卡，今天我们追得上那些货车队吗？"库兹米乔夫问道。

杰尼斯卡瞧了瞧天空，欠起身子拿鞭子抽马，然后才答道：

"到夜里，要是上帝高兴，我们就会追上……"

传来狗叫的声音，六条草原上的高大的看羊狗，仿佛本来埋伏着，现在忽然跳出来，凶恶地吼叫着，朝着马车跑来。它们这一伙儿都非常凶，生着毛茸茸的、蜘蛛样的嘴脸，眼睛气得发红，把马车团团围住，争先恐后地挤上来，发出一片嘶哑的吼叫声。它们满心是恨，好像打算把马儿、马车、人一齐咬得粉碎似的……杰尼斯卡素来喜欢耍弄狗，喜欢拿鞭子抽狗，一看机会来了，高兴得很，脸上露出幸灾乐祸的表情，弯下腰去，挥起鞭子抽打着看羊狗。那些畜生叫得更凶了，马儿仍旧飞跑。叶戈鲁什卡好不容易才在座位上坐稳，他眼望着狗的眼睛和牙齿，心里明白：他万一摔下去，它们马上就会把他咬得粉碎。可是他并不觉得害怕，他跟杰尼斯卡一样幸灾乐祸地瞧着它们，惋惜自己手里没有一根鞭子。

马车碰到了一群绵羊。

“站住！”库兹米乔夫叫道，“拉住缰！吁！……”

杰尼斯卡就把全身往后一仰，勒住枣红马。马车停了。

“走过来！”库兹米乔夫对牧羊人叫道，“把狗喊住，这些该死的东西！”

老牧羊人衣服破烂，光着脚，戴着一顶暖和的帽子，腰上挂着一个脏包袱，手里拄一根尖端有个弯钩的长拐杖，活像《旧约》上的人物。他喊住狗，脱下帽子，走到马车跟前。另一个同样的《旧约》上的人物一动不动地站在羊群的另一头，漠不关心地瞅着这些旅客。

“这群羊是谁的？”库兹米乔夫问道。

“瓦尔拉莫夫的！”老人大声回答。

“瓦尔拉莫夫的！”站在羊群另一头的牧羊人也这样说。

“昨天瓦尔拉莫夫从这条路上经过没有？”

“没有……老爷……他的伙计路过这里来着，这是实在的……”

“赶车走吧！”

马车往前驶去，牧羊人和他们的恶狗留在后面了。叶戈鲁什卡不高兴地瞧着前面淡紫色的远方，渐渐觉得那摇动翼片的风车好像近一点了。那风车越来越大，变得十分高大，已经可以看清它的两个翼片了。一个翼片旧了，打了补丁，另一个是前不久用新木料做的，在太阳底下亮闪闪的。

马车一直往前走。风车却不知为什么，往左边退下去。他们走啊走的，风磨一个劲儿往左退，不过没有消失，还是看得见。

“博尔特瓦替儿子开了一个多好的磨坊呀！”杰尼斯卡说。

“怎么看不见他的庄子？”

“庄子在那边，在山沟后边。”

博尔特瓦的庄子很快就出现了，可是风车还是没有往后退，还是没有留在后面。仍旧用它那发亮的翼片瞅着叶戈鲁什卡，不住地摇动。好一个魔法师！

二

天近中午，马车离开大道，往右拐弯，缓缓地走了几步，站住了。叶戈鲁什卡听到一种柔和的、很好听的淙淙声，觉得脸上碰到一股不同的空气，像是一块凉爽的天鹅绒。前面是大自然用奇形怪状的大石头拼成的小山，水从那里通过不知哪位善人安在那儿的一根用鼠芹做成的小管子流出来，成为一股细流。水落到地面上，清澈，欢畅，在太阳下面发亮，发出轻微的淙淙声，很快地流到左面什么地方去，好像自以为是一条汹涌有力的激流似的。离小山不远的地方，这条小溪变宽，成了一个小水池。炽热的阳光和干焦的土地贪馋地喝着池里的水，吸尽了它的力量。可是再过去一点，那小水池大概跟另一条这样的小溪会合了，因为离小山百步开外，沿着那条小溪，长着稠密茂盛的薹草，一片苍翠。马车驶过去的时候，从那里面飞出三只鹬来，啾啾地叫。

旅客在溪边下车休息，喂马。库兹米乔夫、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叶戈鲁什卡，在马车和卸下来的马所投射的淡淡阴影里铺好一条毡子，坐下吃东西。借了热力凝固在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脑袋里的美好快活的思想，在他喝了一点水、吃了一个熟鸡蛋以后，就要求表达出来。他朝叶戈鲁什卡亲热地看一眼，嘴里嚼着，开口了：

“我自己也念过书，小兄弟。从很小的年纪起，上帝就赐给我思想和观念，因而我跟别人不一样，还只有你这样大的时候就已经凭了我的才智给爹娘和教师不少安慰了。我没满十五岁就会讲拉丁语，用拉丁文做诗，跟讲俄语、用俄文做诗一样好。我记得我做过主教赫利斯托福尔的执权杖的侍从。有一次，我现在还记得那是已故的、最最虔诚的亚历山大·帕夫洛维奇皇上的命名日，主教做完弥撒，在祭坛上脱掉法衣，亲切地看着我，问道：‘Puer boen，quam appellaris？’[3] 我回答：‘Christophorus Sum.’[4] 他就说：‘Ergo connominati summus.’那是说，我们是同名的人……然后他用拉丁语问：‘你是谁的儿子？’我也用拉丁语回答说，我是列别金斯克耶村的助祭西利伊斯基的儿子。他老人家看见我对答如流，而又清楚，就为我祝福，说：‘你写信告诉你父亲，说我不会忘记提拔他，也会好好照应你。’站在祭坛上的大司祭和神甫们听见我们用拉丁语谈话，也十分惊奇，人人称赞我，都很满意。小兄

弟，我还没生胡子就已经会读拉丁文、希腊文、法文的书籍，学过哲学、数学、俗世的历史和各种学科了。上帝赐给我的记性可真惊人。一篇文章我往往只念过两遍，就背得出来。我的教师和保护人都奇怪，料着我将来会成为一个大学者，成为教会的明灯。我自己也真打算到基辅去继续求学，可是爹娘不赞成。‘你想念一辈子的书，’我爹说，‘那我们要等到你什么时候呢？’听到这些话，我就不再念书，而去找事做了。当然，我没成为学者，不过呢，我没忤逆爹娘，到他们老年给了他们安慰，给他们很体面地下了葬。听话，比持斋和祷告更要紧呢！”

“您那些学问现在恐怕已经忘光了吧！”库兹米乔夫说。

“怎么会不忘光？谢谢上帝，我已经七十多岁了！哲学和修辞学我多少还记得一点，可是外国语和数学我都忘光了。”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眯细眼睛，沉思一下，低声说：

“本体是什么？本体是自在的客体，不需要别的东西来完成它。”

他摇摇头，感动地笑了。

“精神食粮！”他说，“确实，物质滋养肉体，精神食粮滋养灵魂啊！”

“学问归学问，”库兹米乔夫叹道，“不过要是我们追不上瓦尔拉莫夫，学问对于我们也就没有多大好处了。”

“人又不是针，我们总会找到他的。现在他正在这一带转来转去。”

他们先前见过的那三只鹬，这时候在薹草上面飞着，在它们啾啾的叫声中可以听出惊慌和烦恼的调子，因为人家把它们从小溪那儿赶走了。马庄重地咀嚼着，喷着鼻子。杰尼斯卡在它们身旁走来走去，极力装得完全没理会主人们正在吃的黄瓜、馅饼、鸡蛋，一心一意地扑打那些粘满马背和马肚子的马虻和马蝇。他无情地拍死那些受难者，喉咙里发出一种特别的、又恶毒又得意的声音。每逢没打中，他就烦恼地嗽一嗽喉咙，盯住那只运气好、逃脱了死亡的飞虫。

“杰尼斯卡，你在那儿干什么！来吃东西啊！”库兹米乔夫说，深深地吁一口气，那意思是说，他已经吃饱了。

杰尼斯卡忸怩地走到毡子跟前，拿了五根又粗又黄、俗语所说的“老黄瓜”（他不好意思拿细一点儿、新鲜一点儿的），拿了两个颜色发黑、裂了口的煮鸡蛋，然后犹犹豫豫、仿佛担心自己伸出去的手会挨打似的，手指头碰了碰甜馅饼。

“拿去吧，拿去吧！”库兹米乔夫催他说。

杰尼斯卡坚决地拿起馅饼，走到旁边远一点的地方，在地上坐下，背对着马车。马上传来了非常响的咀嚼声，连马也回转头去怀疑地瞧了瞧杰尼斯卡。

吃完饭，库兹米乔夫从马车上拿下一个装着什么东西的袋子，对叶戈鲁什卡说：

“我要睡了，你小心看好，别让人家从我脑袋底下把这袋子抽了去。”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脱掉法衣，解了腰带，脱下长外衣，叶戈鲁什卡瞧着他，惊呆了。他怎么也没料到神甫也穿裤子，赫利斯托福尔却穿着帆布裤子，裤腿掖在高统靴子里，还穿着一件花粗布的又短又瘦的上衣。叶戈鲁什卡瞧着他，觉得他穿着这身跟他尊严的地位很不相称的衣服，再配上他的长头发和长胡子，看上去很像鲁滨孙·克鲁梭[5]。库兹米乔夫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脱下外衣，面对面在马车下面的阴影里躺下来，闭上眼睛。杰尼斯卡嚼完吃食，在太阳地里仰面朝天躺下，也闭上眼睛。

“小心看好，别让人家把马牵去！”他对叶戈鲁什卡说，立刻就睡着了。

一片沉静。什么声音也没有，只听见马在喷鼻子、嚼吃食，睡觉的人在打鼾。远处不知什么地方，有一只凤头麦鸡在悲鸣。有时候，那三只鹬发出啾啾的叫声，飞过来看一看这些不速之客走了没有。溪水潺潺地流着，声音轻柔温和，不过这一切并没有打破寂静，也没有惊动停滞

的空气，反倒使得大自然昏昏睡去了。

叶戈鲁什卡吃过东西以后觉得天气特别闷热，热得喘不过气来，就跑到薹草那边去，在那儿眺望左近一带地方。他这时候看见的跟早晨看见的一模一样，无非是平原啦、矮山啦、天空啦、淡紫色的远方啦。不过山近了一点，风车不见了，它已经远远地落在后面了。在流出溪水的那座乱石山背后，耸起另一座小山，平得多，也宽得多。山上有一个不大的村子，住着五六户人家。在那些农舍四周，看不见有人，有树，有阴影，仿佛那村子在炎热的空气中透不出气来，正在干枯似的。叶戈鲁什卡没有事可干，就在青草里捉住一只蟋蟀，把它放在空拳头里，送到耳朵旁边，听那东西奏它的乐器，听了很久。等到听腻它的音乐，他就去追一群黄蝴蝶，那群蝴蝶往薹草中间牲畜饮水的地方飞去。他追啊追的，自己也没有留意又回到马车旁边来了。他舅舅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睡得正酣，他们一定还要睡两三个钟头，等马休息过来为止……他怎样打发这么长的一段时间呢？他上哪儿去躲一躲炎热呢？真是个难题……叶戈鲁什卡不由自主地把嘴凑到水管口上接那流出来的水；他的嘴里一阵清凉，并且有鼠芹的味道。起初，他起劲地喝，后来就勉强了，他一直喝到一股尖锐的清凉感觉从他的嘴里散布到全身，水浇湿了他的衬衫才罢休。然后他走到马车跟前，端详那些睡熟的人。舅舅的脸跟往常一样现出正正经经的冷淡表情。库兹米乔夫热中于自己的生意，因此哪怕在睡梦中或者在教堂里做祷告，听人家唱“他们啊小天使”的时候，也总是想着自己的生意，一刻也忘不掉，现在他多半梦见了一捆捆羊毛、货车、价钱、瓦尔拉莫夫……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呢，是个温和的、随随便便的、喜欢说笑的人，一辈子也没体会到有什么事业能够像蟒蛇那样缠住他的灵魂。在他生平干过的为数众多的行业中，吸引他的倒不是行业本身，而是从事各种行业所必需的奔忙以及跟人们的周旋。因此，在眼前这次远行中，使他发生兴趣的并不是羊毛、瓦尔拉莫夫、价钱，而是长长的旅程、路上的谈天、马车底下的安睡、不按时间的进餐……现在，从他的脸容看来，他梦见的一定是主教赫利斯托福尔、拉丁语的谈话、他的妻子、奶油面包以及库兹米乔夫绝不会梦见的种种东西。

叶戈鲁什卡正在瞧他们那睡熟的脸容，不料听见了轻柔的歌声。远处不知什么地方，有个女人在唱歌，至于她究竟在哪儿，在哪个方向，

却说不清。歌声低抑，冗长，悲凉，跟挽歌一样，听也听不清楚，时而从右边传来，时而从左边传来，时而从上面传来，时而从地下传来，仿佛有个肉眼看不见的幽灵在草原上空飞翔和歌唱。叶戈鲁什卡看一看四周，闹不清古怪的歌声是从哪儿来的。后来他仔细一听，觉得必是青草在唱歌。青草半死不活，已经凋萎，它的歌声中没有歌词，然而悲凉恳切地向什么人述说着，讲到它自己什么罪也没有，太阳却平白无故地烧烤它。它口口声声说它热烈地想活下去，它还年轻，要不是因为天热，天干，它会长得很漂亮，它没罪，可是它又求人原谅，还赌咒说它难忍难挨地痛苦，悲哀，可怜自己……

叶戈鲁什卡听了一阵，觉得这悲凉冗长的歌声好像使得空气更闷，更热，更停滞了……为了要盖没这歌声，他就哼着歌儿，使劲顿着脚跑到薹草那儿去。在那儿，他往四面八方张望，这才看见了唱歌的人。在小村尽头一个农舍附近，站着一个农妇，穿一件短衬衣，腿脚挺长，跟苍鹭一样，正在筛什么东西，她的筛子底下有一股白色的粉末懒洋洋地顺着山坡洒下来。现在看得明白，就是她在唱歌。离她一俄丈远，站着一个没戴帽子，穿一件女衬衣的小男孩，一动也不动。他仿佛给歌声迷住了似的，呆站在那里，瞧着下面什么地方，大概在瞧叶戈鲁什卡的红衬衫吧。

歌声中止了。叶戈鲁什卡溜达着走回马车这边来，没什么事可干，又到流水的地方喝水去了。

又传来了冗长的歌声。还是山那边村子里那个长腿的农妇唱的。叶戈鲁什卡的烦闷无聊的心情忽然又回来了。他离开水管，抬头往上看。他这一看，真是出乎意外，不由得有点惊慌。原来他脑袋的上方，在一块笨重的大石头上，站着个胖乎乎的小男孩，只穿一件衬衫，鼓起大肚子，两腿很细，就是原先站在农妇旁边的那个男孩。他张大嘴，眼也不眨地瞧着叶戈鲁什卡的红布衬衫和马车，眼光里带着呆滞的惊奇，甚至带着点恐怖，仿佛眼前看见的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鬼魂。衬衫的红颜色引诱他，打动他的心。马车和睡在马车底下的人勾起他的好奇心。也许他自己也没觉得那好看的红颜色和好奇心把他从小村子里引下来，这时候他大概在奇怪自己胆子大吧。叶戈鲁什卡瞧了他很久，他也瞧了叶戈鲁什卡很久。他俩一声不响，觉得有点别扭。沉默很久以后，叶戈鲁什

卡问：

“你叫什么名字？”

陌生的孩子的脸颊比先前更往外鼓。他把背贴着石头，睁大眼睛，努动嘴唇，用沙哑的低音回答说：

“基特！”

两个孩子彼此没有再说话。神秘的基特又沉默了一阵，然后仍旧拿眼睛盯紧叶戈鲁什卡，同时用脚后跟摸索到一块可以下脚的地方，顺势登到石头上，从那儿他一面往后退，一面凝神瞧着叶戈鲁什卡，好像害怕他会从背后打他似的。他又登上一块石头，照这样一路爬上去，直到爬过山顶，完全看不见了为止。

叶戈鲁什卡用眼睛送走他以后，伸出胳膊搂着膝盖，低下了头……炎阳晒着他的后脑壳、脖子、背脊。悲凉的歌声一会儿消失，一会儿又在停滞而闷热的空气里飞过。小溪单调地淙淙响，马嚼吃食，时间无穷无尽地拖下去，好像也呆住不动了似的。仿佛从早晨到现在，已经过了一百年……难道上帝要叫叶戈鲁什卡、马车、马儿，在这空气里呆住，跟那些山似的变成石头，永远定在一个地方？

叶戈鲁什卡抬起头来，用无精打采的眼睛看着前面；淡紫色的远方在这以前原本稳稳不动，现在却摇晃起来，随同天空一齐飞到更远的什么地方去了……它顺带把棕色的野草、薹草拉走，叶戈鲁什卡跟在奔跑的远方的后面非常快地追着。有一种力量一声不响地拖着他不知往什么地方去，炎热和使人烦闷的歌声在后面追随不舍。叶戈鲁什卡垂下头，闭上了眼睛……

杰尼斯卡第一个醒过来。不知什么东西螫了他一下，因而他跳起来，急忙搔自己的肩膀，说：

“该死的鬼东西！巴不得叫你咽了气才好！”

然后他走到溪旁，喝饱水，洗了很久的脸。他的喷气声和泼水声把叶戈鲁什卡从昏睡中惊醒。男孩瞧着他那挂着一颗颗水珠、点缀着大雀

斑、像大理石一样的湿脸，问道：

“我们马上要走了？”

杰尼斯卡看一眼高高挂在天空的太阳，回答道：

“大概马上就要走了。”

他用衬衫的下襟擦干脸，做出很严肃的脸相，用一条腿跳来跳去。

“来，看咱俩谁先跑到薹草那儿！”他说。

叶戈鲁什卡给炎热和困倦弄得一点劲儿也没有，可是他还是跟着他跳。杰尼斯卡已经将近二十岁，当了马车夫，就要结婚了，可是还没脱尽孩子气。他很喜欢放风筝，放鸽子，玩羊拐，追人，老是加入孩子们的游戏和争吵。只要主人一走开，或者睡了，杰尼斯卡就玩起来，比如用一条腿跳啊，丢石子啊。凡是成年人，看见他真心诚意、十分入迷地跟大孩子们一起蹦蹦跳跳，谁也忍不住要说：“好一个蠢材！”孩子们呢，看见这个大车夫闯进他们的世界里来，却不觉得奇怪：让他来玩好了，只要不打架就成！这就好比小狗看见一只热心的大狗跑过来，开始跟它们一块儿玩耍，它们也不会觉着有什么可奇怪的。

杰尼斯卡赶过了叶戈鲁什卡，而且分明因此很满意。他眨了眨眼，为了夸耀自己可以用一条腿跳到随便多么远去，就向叶戈鲁什卡提议要不要顺着大路跳，然后一刻也不休息，再从大路上跳回马车这边来。叶戈鲁什卡谢绝了他的提议，因为他喘得厉害，一点劲儿也没有了。

忽然，杰尼斯卡做出很庄重的脸色，就连库兹米乔夫骂他或者向他摇手杖的时候，他都没有这样过。他注意地听着，悄悄地屈一个膝头跪下去，他的脸上现出严厉和惊恐的表情，人只有在听到异教邪说的时候才会有那样的表情。他用眼睛盯紧一个地方，慢慢地抬起一只手来握成一个空拳头，忽然扑下去，肚子贴着地面，空拳头扣在青草上。

“逮住了！”他得意地喘着气说，站起来，把一只大螽斯举到叶戈鲁什卡眼前。

叶戈鲁什卡和杰尼斯卡用手指头摸了摸螽斯那宽阔的绿背，碰一碰它的触须，以为这样会使得它感到舒服。然后杰尼斯卡捉到一个吸足了血的肥马蝇，送给螽斯吃。螽斯爱理不理，好像跟杰尼斯卡早就相熟一样，活动着像护眼甲那样的大下巴，一口咬掉了马蝇的肚子。他们放了螽斯。它把翅膀的粉红色里层闪了一闪，跳进草里去了，立刻唧唧地唱起歌来。他们把马蝇也放了。它张开翅膀，尽管没有肚子，却仍旧飞到马身上去了。

马车底下传来深长的叹气声。那是库兹米乔夫醒来了。他连忙抬起头来，不安地瞧一瞧远方，他的眼光漠不关心地掠过叶戈鲁什卡和杰尼斯卡；从他的眼光看得出，他一醒来就想起了羊毛和瓦尔拉莫夫。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起来，到时候了！”他着急地说，“别睡了，已经睡得误了事！杰尼斯卡，套上马！”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醒来，脸上仍旧带着睡熟时候的笑容。他睡过一觉，脸上起了很多皱纹，以致他的脸好像缩小了一半似的。洗完脸，穿好衣服以后，他不慌不忙地从衣袋里拿出一本又小又脏的《诗篇》来，脸朝东站着，低声念起来，在胸前画十字。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库兹米乔夫责备地说，“该走了，马已经套好，您呢，真是的……”

“马上就完，马上就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嘟哝着说，“圣诗总得念……今天还没念过呢。”

“留着以后再念也可以嘛。”

“伊万·伊万内奇，这是我每天的规矩……不能不念。”

“上帝不会惩罚您的。”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脸朝东，一动也不动地站了足足一刻钟，努动嘴唇；库兹米乔夫几乎带着痛恨的神情瞧着他，不耐烦地耸动着肩膀。特别惹他冒火的是，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每次念完赞美辞总要吸进一口气，很快地在身上画十字，而且故意提高声音连念三次，好叫别人也在身上

画十字："阿利路亚[6]，阿利路亚，阿利路亚！赞美吾主！"

末后，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微微一笑，抬起眼睛望着天空，把《诗篇》放回口袋里，说：

"Fini！"[7]

过了一分钟，马车在大道上走动起来。马车仿佛在往回走，不是往前走似的，旅客们看见的景致跟中午以前看见的一模一样。群山仍旧深藏在紫色的远方，看不见它们的尽头。眼前不住地闪过杂草和石头。一片片残梗断株的田地掠过去，然后仍旧是些白嘴鸦，仍旧是一只庄重地拍着翅膀、在草原上空盘旋的鹞鹰。由于炎热和沉静，空气比先前更加停滞了。驯顺的大自然在沉静中麻木了……没有风，没有欢畅新鲜的声音，没有云。

可是末后，等到太阳开始西落，草原、群山、空气却已经受不了压迫，失去耐性，筋疲力尽，打算挣脱身上的枷锁了。出乎意外，一团蓬松的、灰白的云从山后露出头来。它跟草原使了个眼色，仿佛在说："我准备好了，"天色就阴下来了。忽然，在停滞的空气里不知有什么东西爆炸开来；猛然刮起一阵暴风，在草原上盘旋，号叫，呼啸。立刻，青草和去年的枯草发出怨诉声，灰尘在大道上卷成螺旋，奔过草原，一路裹走麦秸、蜻蜓、羽毛，像是一根旋转的黑柱子，腾上天空，遮暗了太阳。在草原上，四面八方，风滚草踉踉跄跄，跳跳蹦蹦奔跑不停，其中有一株给旋风裹住，跟小鸟那样盘旋着，飞上天空，变成一个黑斑点，不见了。这以后，又有一株飞上去，随后第三株飞上去，叶戈鲁什卡看见其中两株在蓝色的高空碰在一起，互相扭住，仿佛在角力似的。

大道旁边有一只小鸨在飞。它拍着翅膀，扭动尾巴，浸在阳光里，看样子像是钓鱼用的那种小鱼形的金属鱼钩，或者像一只池塘上的小蝴蝶，在掠过水面的时候，翅膀和触须分不清楚，好像前后左右都生出了触须……小鸨在空中颤抖，好像一只昆虫，现出花花绿绿的颜色，直线样飞上高空，然后大概给尘雾吓住，往斜刺里飞去，很久还看得见它一闪一闪地发亮……

这当儿，一只秧鸡受了旋风的惊吓，不知道出了什么事，从草地里

飞起来。它不像所有的鸟那样逆着风飞，而是顺着风飞，因此它的羽毛蓬蓬松松，全身膨胀得像母鸡那么大，样子很愤怒，很威武。只有那些在草原上活到老年、习惯了草原上种种纷扰的乌鸦，才镇静地在青草上飞翔，或者冷冷淡淡，什么也不在意，伸出粗嘴啄坚硬的土地。

山后传来沉闷的隆隆雷声，刮起一阵清风。杰尼斯卡欢喜地打了个呼哨，拿鞭子抽马。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和库兹米乔夫拉紧帽子，定睛瞧着远山……要是痛痛快快下阵雨，那多好啊！

好像再稍稍加一把劲，再挣扎一下，草原就会占上风了。可是那肉眼看不见的压迫力量渐渐镇住风和空气，压下灰尘，随后像是没出什么事似的，沉寂又回来了。云藏起来，被太阳晒焦的群山皱起眉头，空气驯顺地静下来，只有那些受了惊扰的凤头麦鸡不知在什么地方悲鸣，抱怨命运……

这以后不久，黄昏来了。

三

在昏暗的暮色中出现一所大平房，安着锈得发红的铁皮房顶和黑暗的窗子。这所房子叫做旅店，可是房子旁边并没有院子。它立在草原中央，四周没有遮挡。旁边不远的地方，有一个破败的小樱桃园，四周围着一道篱墙，看上去黑沉沉的。窗子底下立着昏睡的向日葵，耷拉着沉甸甸的脑袋。小樱桃园里有架小风车嘎啦嘎啦响，那里安这么一个东西是为了用那种响声吓退野兔。房子近旁除了草原以外，什么也看不见，听不见。

马车刚刚在有遮檐的门廊前面停住，房子里就传出欢畅的声音，一个是男人的声音，一个是女人的。一扇安着滑轮的门咿咿呀呀地开了，一刹那间马车旁边钻出一个又高又瘦的人，挥着手，摆动着衣服的底襟。这是旅店主人莫伊谢·莫伊谢伊奇，一个脸色很苍白、年纪不很轻的汉子，胡子挺漂亮，黑得跟墨一样。他穿着一件破旧的黑上衣，那件衣服穿在他那窄肩膀上就跟挂在衣架上一样。每逢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因为高兴或者害怕而拍手，他的衣襟就跟翅膀似地扇动。除了上衣以外，主人还穿着一条肥大的白裤子，裤腿散着，没塞在靴腰里，他还穿着一件丝绒坎肩，上面绣着大臭虫般的棕色花朵。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认出了来客是谁，起初感情激动，呆住了，后来拍着手，嘴里哼哼唧唧。他的上衣底襟摆动着，背脊弯成一张弓，苍白的脸皱出一副笑容，仿佛他看见了马车不但觉着快乐，而且欢喜到了痛苦的程度。

“哎呀，我的上帝！哎呀，我的上帝！”他用尖细的、唱歌样的声调说，喘着气，手忙脚乱，他的举动反而妨碍客人走下车来。“今天对我来说是多么快活的日子呀！唉，可是我现在该做点什么呢？伊万·伊万内奇！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车夫座位上坐着一位多么漂亮的小少爷啊，如果我说了假话就叫上帝惩罚我！啊呀，我的上帝，我为什么站在这儿发呆，不领着客人到屋里去？请进请进……欢迎你们光临！把你们的东西全交给我吧……哎呀，我的上帝！”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正在马车上搬行李，扶客人下车，忽然扭转身，用着急的、窒息的声音嚷叫起来，好像淹在水里、喊人救命似的：

“索罗蒙！索罗蒙！”

“索罗蒙！索罗蒙！”一个女人的声音在屋里随着叫道。

安着滑轮的门咿咿呀呀地开了，门口出现一个身材不高的年轻犹太人，生着鸟嘴样的大鼻子，头顶光秃，四周生了些很硬的鬈发。他上身穿一件短短的、很旧的上衣，后襟呈圆形，短袖子，下身穿一条短短的紧身裤，因此看上去显得矮小，单薄，像是拔净了毛的鸟。这人就是索罗蒙，莫伊谢·莫伊谢伊奇的弟弟。他默默地向马车走来，现出有点古怪的微笑，没有向旅客问候。

“伊万·伊万内奇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来了！”莫伊谢·莫伊谢伊奇用一种仿佛生怕弟弟不相信的口气说，“哎呀嘿，多么想不到的事情，这些好人一下子都来了！来，搬东西，索罗蒙！请进吧，贵宾！”

过了一会儿，库兹米乔夫、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叶戈鲁什卡已经在一个阴暗的、空荡荡的大房间里，坐在一张旧的柞木桌子旁边了。那桌子几乎孤零零地没个倚傍，因为这个大房间里除了一张蒙着满是窟窿的漆皮的长沙发和三把椅子以外，就再也没有别的家具了。而且，那样的椅子也不见得人人都会叫做椅子。它们只是一种可怜的、看上去像是家具的东西罢了，蒙着破旧不堪的漆皮，椅背不自然地向后猛弯过去，看上去倒跟小孩子们的雪橇十分相像。当初那位无人知晓的细木匠究竟着眼于什么样的舒适才那么无情地弄弯椅背，这是不容易想明白的，人只好想象那不是细木匠的过错，也许是一位力大无比的旅客为了要显一显本事才把它扳弯的，后来再想把它扳正，反而扳得更弯了。房间显得阴森森的。墙壁灰白，天花板和檐板被烟熏黑。地板上有些来历不明的裂缝和窟窿（人们会猜想那也是大力士的脚后跟踩穿的）。看来，即便房间里挂上十盏灯，也仍旧会挺黑。墙壁上或者窗台上没有一点儿像是装饰品的东西。不过有一面墙上挂着一个灰色的木框，装着一张不知什么规章，上面画着双头鹰。另一面墙上也有一个木框，装着一张版画，题着几个字：“人类的淡漠”。究竟人类对什么淡漠，那就闹不清了，因为那张画儿年代过久，画面发黑，布满蝇屎。房间里有一股发霉的酸臭

气。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一面领着客人走进房间，一面不住地弯腰，拍手，耸肩膀，发出快活的叫声。他认为这些举动是非做不可的，为的是显得非常有礼貌，和气。

“我们的货车什么时候走过这儿的？”库兹米乔夫问他。

“有一队货车是今天一清早走过这儿的，另一队呢，伊万·伊万内奇，是在这儿歇下来吃中饭，黄昏以前才上路的。”

“啊……瓦尔拉莫夫路过这儿没有？”

“没有，伊万·伊万内奇。他的伙计格利戈利·叶戈雷奇，昨天早晨经过这儿，说是今天他大概要到莫罗勘派[8]的农场去。”

“好。那我们赶紧去追货车，然后上莫罗勘派那么去。”

“上帝保佑，这可使不得，伊万·伊万内奇！”莫伊谢·莫伊谢伊奇惊慌地说，合起掌来，“夜里您还赶什么路？您痛痛快快吃一顿晚饭，在这儿住一宿，明天早晨，求上帝保佑，再去赶路，随您要去追谁就去追谁好了！”

“没这些闲工夫，没这些闲工夫了……对不起，莫伊谢·莫伊谢伊奇，下回再住好了，现在没有工夫。我们坐一刻钟就动身，可以在莫罗勘派那儿过夜。”

“一刻钟！”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尖叫一声，“您得惧怕上帝才成，伊万·伊万内奇！您这是逼我藏起您的帽子，拿锁来锁上门！您总得吃点什么，喝一点茶呀！”

“我们来不及喝茶吃糖了。”库兹米乔夫说。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偏着头，屈着膝盖，把手掌往前伸出去，好像招架别人打来的拳头似的，同时现出痛苦的快乐笑容，开始央求道：

“伊万·伊万内奇！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求你们赏个光，在我这儿喝

杯茶吧。难道我是个坏人，弄得你们在我这里连喝杯茶都不行？伊万·伊万内奇！”

“行，喝杯茶也好，”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同情地叹一口气，“反正耽误不了多大工夫。”

“哦，好吧！”库兹米乔夫答应了。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一下子来了劲，快活得大叫一声，耸起肩膀，好像刚刚钻出冷水，到了温暖地方似的；他跑到门口去，用先前喊叫索罗蒙所用的那种着急的、窒息的声调喊道：

“罗扎！罗扎！拿茶炊来！”

过了一分钟，门开了，索罗蒙走进房间，两只手端着一个大盘子。他把盘子放在桌上，眼睛讥诮地瞧着别处，仍旧古怪地微笑着。现在，借了灯光，可以看清楚他的笑容了，那笑容是很复杂的，表现许多种情绪，可是其中占主要地位的只有一种，那就是露骨的轻蔑。他仿佛正在想着一件什么可笑而愚蠢的事，正在对一个什么人看不惯、看不起，正在为一件什么事暗暗高兴，正在等个适当的机会用挖苦话讽刺一下，哈哈地笑一阵似的。他的长鼻子、厚嘴唇、狡猾的暴眼睛，好像饱含着大笑的欲望。库兹米乔夫瞧着他的脸，讥诮地微微一笑，问道：

“索罗蒙，今年夏天你为什么不上我们县城来赶集，表演犹太人？”

叶戈鲁什卡记得很清楚，两年前在县城的市集上一个棚子里，索罗蒙说过书，讲犹太人生活的故事，结果十分成功。这件事经人提起后，却没引起索罗蒙什么感触。他一句话也没回答，走出去，过一会儿端着茶炊回来了。

他把桌上的事办完，就站到一旁去，把手交叉在胸口上，伸出一条腿，他那讥讽的眼睛盯紧赫利斯托福尔神甫。他的姿态带点挑衅、傲慢、轻蔑的意味，同时又极可怜，极可笑，因为他的姿态越是显得庄严，他的短裤子，短上衣，滑稽的鼻子，鸟样的、像是拔净了毛的整个身体，也就越发惹眼。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从另一个房间里拿来一张凳子，在离桌子稍稍远一点的地方坐下。

“祝你们胃口好！喝茶，吃糖！”他开始忙着招待客人们，“请多用点。这样的稀客，这样的稀客啊。我有五年没见到赫利斯托福尔神甫了。难道没有人肯告诉我这位漂亮的小少爷是谁家的吗？”他温柔地看着叶戈鲁什卡，问道。

“他是我姐姐奥莉迦·伊万诺芙娜的儿子。”库兹米乔夫回答。

“他上哪儿去？”

“上学校去。我们带他去进中学。”

为了表示有礼貌，莫伊谢·莫伊谢伊奇脸上做出惊奇的样子，含有深意地摇头晃脑。

“嘿，这是好事！”他说，朝茶炊摇摇手指头，“这是好事啊！等到你从学校毕业出来，就成了上流人，我们大家见着你就都得脱帽鞠躬了。你将来会变得有学问，有钱，有雄心，妈妈就高兴了。嘿，这是好事！”

他沉默一会儿，摸摸自己的膝头，用半诙谐半尊敬的声调讲起来：

“你得原谅我，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我打算写一封信给主教，告诉他说您打掉商人的饭碗了。我要拿一张公文纸，写道：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大概短钱用，因为他做生意，卖起羊毛来了。”

“不错，我这么大的年纪，真是异想天开……”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说，笑起来，“老弟，我不做神甫而改行做商人了。现在我本该坐在家里，向上帝祷告，可是我坐着车子东跑西颠，像坐着战车的‘法老’[9]似的……瞎忙啊！”

“可是钱倒会多起来哩！”

“得啦吧！碰一鼻子灰哟，哪儿谈得到钱。货色又不是我的，是我女婿米海罗的！”

“为什么他自己不去呢？”

“因为……他娘的奶在他嘴唇上还没干呐。他买羊毛倒还行，可是讲到卖啊，他就没本事了，他还年轻。他花光了所有的钱，想发财，冒尖儿，可是他在这儿试试，在那儿试试，谁也不赏识他。这小伙子照这样混了一年，然后跑来找我，说：‘爹，请您替我把羊毛卖掉，劳驾帮个忙吧！我做不来这些事！’事情就是这样的。只要出了什么事，就马上爹啊爹的，平时呢，没有爹也行了。他买羊毛的时候不来跟我商量，可是等到现在出了麻烦，就轮着爹了。其实爹哪儿成呢？要不是有伊万·伊万内奇，爹也没法办。他们这种人不知惹出多少麻烦哟！”

“对了，我老实跟您说吧，孩子总要惹出不少烦恼！”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叹道，“我有六个子女。一个要上学，一个要看病，一个要人抱。等他们长大了，麻烦还要多。不但如今是这样，就是在《圣经》上也是一样。雅各[10]有了小孩子的时候，尽是哭，等到孩子长大，他哭得更伤心了！”

“嗯，是啊……”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同意，沉思地瞧着茶杯，“讲到我自己嘛，其实倒没有什么可以抱怨主的。我太太平平地活到了头，就跟别人托天之福活了一辈子一样……我已经把女儿们嫁给好人，给儿子们成家立业，现在我没有什么牵挂，已经尽了我的本分，四面八方，哪儿都可以去了。我跟我老婆过得挺和睦，有吃有喝，睡得挺香，有孙儿女们解闷儿，天天向上帝祷告，此外我也不要什么别的了。我的日子过得舒舒服服，用不着去巴结什么人。我有生以来就没受到过什么磨难，现在假定沙皇来问我：‘你需要什么？你希望有什么东西？’那我是什么也不要！样样我都有了，感谢上帝，什么都有了。全城的人，谁也及不上我这么幸福。唯一的烦恼是我有那么多的罪，不过话说回来，也只有上帝才没有罪。这话该对吧？”

“当然对。”

“自然，我没有牙了。岁数一大，背酸痛了，这样那样的……喘病什么的……有了病，身体衰弱了，不过话说回来，也要想一想我活到这么大的年纪了！七十多了！人总不能长生不死。总得知足才成。”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忽然想起什么，对着杯子扑哧一声笑了，而且笑得咳嗽起来。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出于礼貌也笑，也咳嗽。

“真滑稽！”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说，摆了摆手，“我的大儿子加夫里拉来看望我。他是做医生的，是切尔尼戈夫省地方自治局的医师……很好……我对他说：‘现在我害了气喘病什么的……你是大夫，那就给你爸爸看看病吧！’他当场脱掉我的衣服，敲呀，听呀，玩了种种花样……揉我的肚子，然后说：‘爸爸，您应当用压缩空气治一治才成。’”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哈哈大笑，笑得流出了眼泪，站起来了。

“我就对他说：求上帝保佑，保佑那个什么压缩空气吧！”他把手一挥，在笑声中数说着，“求上帝保佑它，保佑那个什么压缩空气吧！”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也站起来，用手捧着肚子，尖声笑起来，就跟叭儿狗的叫声一样。

“求上帝保佑它，保佑那个什么压缩空气吧！”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笑着又说一遍。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的笑声提高了两个调门，而且笑得那么厉害，站也站不稳了。

“哎呀，我的上帝……”他在笑声中呻吟道，“让我缓口气吧……笑得人简直要……哎哟！……笑死我了！”

他连笑带说，同时他又胆怯而怀疑地看一眼索罗蒙。索罗蒙还是照先前那种姿势站着，微微地笑。从他的眼神和笑容看来，他的轻蔑和憎恨出于内心，可是这表情跟他那好像拔净了毛的身体那么不相称，照叶戈鲁什卡看来，他仿佛故意装出那种挑衅的态度和恶狠狠的轻蔑神情，为了显一显小丑的身手，逗贵宾们一笑似的。

库兹米乔夫默默地喝完大约六杯茶，在面前的桌子上理出一块空地方，拿过袋子来，就是先前他睡在马车底下用来垫在脑袋底下的那个袋子。他解开细绳，抖一抖。成捆的钞票从袋子里滚出来，落在桌子上。

“趁现在有工夫，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我们来点一点。”库兹米乔夫说。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一看见钱，就窘了，他站起来，如同一个有礼貌的、不愿意刺探别人隐私的人一样，踮起脚尖，张开胳膊稳住身子，走出房间去了。索罗蒙仍旧站在原来的地方。

“一卢布钞票是多少钱一捆？”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开口说。

“一卢布钞票是五十卢布一捆……三卢布钞票是九十卢布一捆。……一百的和二十五的是一千一捆。您为瓦尔拉莫夫数出七千八百，我来数出给古塞维奇的钱。可是小心，别数错……”

叶戈鲁什卡生平从没见过像此刻放在桌子上的那许多钱。钱一定很多，因为赫利斯托福尔神甫为瓦尔拉莫夫点出来放在一边的七千八百，跟整堆票子相比显得很小。换了在别的时候，这么多的钱也许会使得叶戈鲁什卡震惊，引得他暗自盘算用这一堆钱可以买来多少面包圈、羊拐子、带罂粟籽的甜点心。现在他却漠不关心地瞧着钱，只觉着钞票冒出来的烂苹果味和煤油的臭味惹得他恶心。他一路上给马车颠得没了精神，现在乏了，只想睡觉。他的脑袋往下耷拉，眼睛张不开，思想跟线一样的搅乱了。要是可以的话，他就会舒舒服服地把脑袋垂倒在桌子上，闭上眼睛，免得看见灯光和在那一捆捆钞票上活动的手指头，让疲顿困倦的思想变得越乱越好。现在他却得极力不睡着，于是灯火、茶碗、手指头都变成双份，茶炊摇摇晃晃，烂苹果的气味越发刺鼻，惹人恶心了。

“唉，钱啊，钱啊！”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叹口气，微微一笑，“你们带来多少烦恼！现在我的米海罗大概在睡觉，梦见我会给他带回去这么一大堆钱呢。”

“您那米海罗·季莫菲伊奇是个糊涂人，”库兹米乔夫低声说，“他不会干他的行当，不过您明白事理，能够判断。您不如照我先前所说的那样把您的羊毛让给我，您自己回去的好，我呢，好吧，比我的价钱多给您半个卢布就是，这可纯粹是表一表敬意……”

“不行，伊万·伊万内奇，”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叹道，“承您关照，我很感激……当然，要是我能做主的话，那就用不着多说了，可是眼前这批货，您自己知道，可不是我的……”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踮着脚尖走进来。他出于礼貌极力不去看那堆钱，悄悄走到叶戈鲁什卡身边，在他背后拉一拉他的衬衫。

“跟我来，少爷，”他低声说，“我带你去看一只挺好的小熊！好一头吓人的、脾气暴躁的小熊！嘿嘿！”

带着睡意的叶戈鲁什卡就站起来，没精打采地跟着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去看熊。他走进一个不大的房间，还没看见什么东西，先就闻到一股发霉的酸味，比在大房间里闻到的浓得多，多半从这个房间散发到整个房子里去了。这房间有一半地方摆着一张大床，铺着油腻的绗过的棉被，另外一半地方摆着一个衣柜和一堆堆形形色色的破旧衣服，从女人的浆硬的裙子起到小孩的短裤和吊裤带为止，样样都有。衣柜上燃着一支油烛。

叶戈鲁什卡没看见原来犹太人应许下的熊，却看见了一个高大、很胖的犹太女人，披散着头发，穿一件红地黑花点的法兰绒连衣裙。她在大床和衣柜中间的狭窄过道上费劲地转来转去，发出哀伤的长声叹息，好像牙痛似的。一看见叶戈鲁什卡，她就做出要哭的脸相，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转眼间，就拿一片抹了蜂蜜的面包送到他唇边。

“吃吧，乖乖，吃吧！”她说，“你在这儿没有妈妈，没有人来照应你的吃喝。吃吧。”

叶戈鲁什卡果然吃了，不过他每天在家里吃的是冰糖和罂粟籽甜点心，觉得这种搀了一半蜂蜡和蜜蜂翅膀的蜂蜜没什么好吃。他吃东西的时候，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和犹太女人瞧着他叹气。

“你上哪儿去，乖乖？”犹太女人问道。

“上学去。”叶戈鲁什卡回答。

“你妈有几个孩子？”

“就是我一个。另外没有了。”

“哎哟！”犹太女人叹道，眼珠往上翻，“可怜的妈妈呀！可怜的妈妈！她会怎样地惦记，怎样地哭哟！过一年，我们也要送我们的纳乌木上学去了！哎哟！”

“唉，纳乌木，纳乌木！”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叹道，他那白脸上的皮肤紧张地抽动着，“他的身子那么单薄呀。”

油腻的被子颤动起来，从被子底下探出一个小孩的卷发的头，下面是一段很细的脖子，两只黑眼睛发亮，好奇地瞅着叶戈鲁什卡。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和犹太女人不住地叹气，走到衣柜那边去，开始用犹太话谈天。莫伊谢·莫伊谢伊奇用男低音低声讲话，他的犹太话归总起来，像是连续不断的“呱呱呱呱……”他妻子呢，用尖细的像是火鸡般的声音回答，她的话大致像是“嘟嘟嘟嘟……”他们正商量什么事，不料从油腻的被子底下探出另一个卷发的头和另一段瘦脖子，然后钻出第三个头，随后第四个头……要是叶戈鲁什卡有丰富的想象力，他就会想到被子底下躺着一个百头的怪物呢。

“呱呱呱呱……”莫伊谢·莫伊谢伊奇说。

“嘟嘟嘟嘟……”犹太女人回答。

这场商谈的结局是那个犹太女人长叹一声，钻进衣柜，解开一个破破烂烂的绿布包，拿出一大块心形的黑面蜜饼。

“拿着，乖乖，”她说，把蜜饼递给叶戈鲁什卡，“你现在没有妈妈，没有人给你点心吃了。”

叶戈鲁什卡把蜜饼塞到口袋里，退到门口，因为老板夫妇生活在其中的那种发酸的霉气他再也闻不得了。他回到大房间里，在长沙发上找个地方舒舒服服地坐下，就专心想自己的心事了。

库兹米乔夫一点完票子，就把票子放回袋子里。他对待那些票子并不特别尊敬，毫无礼貌地把它们往袋子里乱扔，漠不关心，好像那些票子不是钱，而是废纸似的。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跟索罗蒙攀谈起来。

“喂，怎么样，聪明人索罗蒙[11]？”他说着，打了个呵欠，在嘴上画十字，“事情怎么样？”

“您说的是什么事情？”索罗蒙问，露出挺凶的样子，好像人家在说他犯了什么罪似的。

“一般的事情啊……你最近在做什么？”

“我做什么？”索罗蒙反问一句，耸了耸肩膀，“还不是跟人家一样……您看得出来，我是奴才。我是哥哥的奴才，哥哥是客人们的奴才，客人们是瓦尔拉莫夫的奴才。要是我有一千万卢布，瓦尔拉莫夫就会做我的奴才。”

“这是什么意思？他怎么会做你的奴才？”

“为什么？因为没有一位老爷或财主不愿意为了多得一个小钱而去舔满身疥疮的犹太人的手。现在我是个满身疥疮的犹太人，叫化子，人人把我看做一条狗，不过要是我有钱，瓦尔拉莫夫就会巴结我，就跟莫伊谢巴结你们一样。”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和库兹米乔夫互相瞧了一眼。他俩都不明白索罗蒙的意思。库兹米乔夫严厉地冷眼瞧着他，问道：

“你这蠢材怎么能拿自己跟瓦尔拉莫夫相比？”

“我还不至于蠢到把我自己跟瓦尔拉莫夫比，”索罗蒙答道，讥讽地瞧着讲话人，“虽然瓦尔拉莫夫是个俄罗斯人，他本性却是满身疥疮的犹太人，他的全部生活就是为了赚钱和谋利，我呢，却把钱扔进炉子里去烧掉！我不要钱，不要土地，不要羊，也不要人家怕我，在我路过的时候对我脱帽子。所以我比您那个瓦尔拉莫夫聪明得多，也更像一个人！”

过了不多一会儿，叶戈鲁什卡在半睡半醒中听见索罗蒙用一种因为痛恨而透不出气的、低沉而嘶哑的声音讲犹太人，讲得又快又不清楚。起初他的俄国话倒还讲得好，后来他加进了讲犹太人生活的说书人的声

调，开始用浓重的犹太口音讲话，像那回在市集上棚子里一样了。

“等一等……”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打断他的话，“要是你不喜欢你的宗教，你可以改信别的宗教。嘲笑宗教是罪恶，只是顶顶下贱的人才嘲笑自己的宗教信仰。”

“您压根儿没听明白！”索罗蒙粗鲁地打断他的话，“我跟您讲的是一件事，您讲的却是另一件事……”

“现在谁都看得出来你是个蠢材，”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叹道，“我尽我的心教训你，你倒生气了。我照老前辈那样平心静气地对你说话，你却像火鸡似的‘卜拉，卜拉，卜拉！’你真是个怪人……”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走进来了。他不安地瞧一眼索罗蒙，又瞧一眼客人，脸上的皮肤又紧张得抽动起来。叶戈鲁什卡摇了摇头，往四下里看一眼，偶尔看见了索罗蒙。这当儿索罗蒙的脸正好有四分之三向他转过来，他的长鼻子的阴影盖住他整个左脸，跟那阴影缠在一起的冷笑，亮晶晶的、讥讽的眼睛，傲慢的表情，好像拔净了毛的整个矮小身体，都化成双份，在叶戈鲁什卡的眼前跳动，这时候他本人不像是小丑，倒像是人在梦中偶尔见到的一种大概像恶魔之类的东西了。

“您这儿有个中了魔的人啊，莫伊谢·莫伊谢伊奇！求上帝跟他同在吧！”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微笑着说，“您应当把他安置到什么地方去，或者给他娶个老婆……他不像是个正常的人了……”

库兹米乔夫生气地皱起眉头。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又不安地、试探地瞧瞧兄弟，瞧瞧客人。

“索罗蒙，出去！”他厉声说道，“出去！”

他还添了一句犹太话。索罗蒙猛的哈哈一笑，走出去了。

“怎么回事？”莫伊谢·莫伊谢伊奇惊慌地问赫利斯托福尔神甫。

“他忘了形了，”库兹米乔夫回答，“说话粗鲁，自以为了不起。”

“我早就料到了！”莫伊谢·莫伊谢伊奇恐怖地叫道，合起掌

来，“唉，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他低声喃喃道，“请你们务必行行好，包涵一下，别生气。他这人真怪，真怪！唉，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他是我的亲兄弟，可他除了给我找麻烦以外，我从他那儿什么也得不到。你们知道，他呀……”

莫伊谢·莫伊谢伊奇用手指头指着脑门子，画了个圆圈，接着说：

“脑筋不正常啊……他是个没希望的人了。我不知道该拿他怎么办才好！他不喜欢人，不尊敬人，也不怕人……你们知道，他嘲笑每个人，净说蠢话，对什么人都不客气。说来你们可能不信，有一回瓦尔拉莫夫上这儿来了，索罗蒙对他说了些话，惹得他拿起鞭子把我和他都打了一顿……可是何苦拿鞭子抽我呢？难道能怪我不对？上帝夺去他的脑筋，那么这是上帝的意旨，难道能怪我不对吗？”

十分钟过去了，莫伊谢·莫伊谢伊奇仍旧在低声地唠唠叨叨，叹着气说：

“他晚上不睡觉，老是想啊，想啊，想啊，他究竟在想些什么，只有上帝才晓得。要是晚上去看他，他就生气，笑。他连我也不喜欢……而且他什么也不要！先父去世的时候，给我们每人留下六千卢布。我买下这个旅店，结了婚，现在有了子女；他呢，把钱丢进炉子里烧掉了。真是可惜！真是可惜！何苦烧掉？你不要，可以给我啊，何苦烧掉呢？”

忽然那扇安着滑轮的门吱吱嘎嘎响起来，地板在什么人的脚步声中颤动。一股冷空气向叶戈鲁什卡袭来，他觉得好像有只大黑鸟飞过他面前，贴近他的脸扇着翅膀。他睁开眼睛……舅舅站在长沙发旁边，手里提着袋子，准备动身。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拿着宽边的礼帽，正在对什么人鞠躬，微笑，然而不像平素那样笑得温柔而动情，却恭敬而勉强，这种笑容跟他的脸很不相称。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呢，好像他的身体断成了三截，而他正在稳住自己，极力不叫自己的身子散开似的。只有索罗蒙站在墙角，交叉着两只手，若无其事，照旧轻蔑地微笑。

“请尊驾原谅我们这儿不干净！”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哼哼唧唧地说，现出又痛苦又欢喜的笑容，不再理会库兹米乔夫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一心稳住自己的身子，免得散开，“我们是些粗人，尊驾！”

叶戈鲁什卡揉一揉眼睛，房间中央果然站着一位尊驾，是个年轻、丰满、很美的女人，穿一身黑衣服，戴一顶草帽。叶戈鲁什卡还没来得及看清她的相貌，就不知因为什么缘故忽然想起了白天在山上看见的那棵孤零零的、苗条的白杨。

“瓦尔拉莫夫今天经过此地没有？”女人的声音问道。

“没有，尊驾！”莫伊谢·莫伊谢伊奇回答说。

“要是明天您看见他，请他上我家里去一会儿。”

忽然，十分意外，叶戈鲁什卡看见离自己的眼睛半俄寸[12]远的地方有两道丝绒样的黑眉毛，一对棕色的大眼睛，一张娇嫩的女性的脸蛋儿，带着两个酒涡儿，微笑从酒涡那儿放射出来，就跟阳光从太阳里放射出来一样，有一股挺好闻的香气。

“好一个漂亮的孩子！”女人说，“这是谁家的孩子？卡齐米尔·米哈伊洛维奇，瞧，多么可爱啊！我的上帝啊，他睡着了！我亲爱的小胖子……”

女人亲热地吻叶戈鲁什卡两边的脸蛋儿。他微笑了，可是想到自己是在睡觉，就闭紧眼睛。门上的滑轮吱吱嘎嘎地叫起来，传来了匆忙的脚步声：不知什么人正在走进走出。

“叶戈鲁什卡！叶戈鲁什卡！”他听见两个低沉的声音小声说，“起来，要走了！”

不知道是谁，大概是杰尼斯卡吧，扶他站起来，搀着他的胳膊。在路上，他微微睁开眼睛，又看见了那个吻过他的、穿一身黑衣服的美丽女人。她站在房中央，瞧他走出去，微笑着，和气地对他点头。他走近房门，看见一个英俊、魁伟的黑发男子，戴一顶礼帽，裹着皮护腿。这人一定是陪那个贵妇人来的。

“唷！”外面传来吆喝马的声音。

在这所房子大门口，叶戈鲁什卡看见一辆华贵的新马车和一对黑

马。车夫座上坐着一个穿号衣的车夫，手里拿一根长鞭子。送客人出来的，只有索罗蒙一个人。他的脸由于要笑而紧张着，看样子好像非常急于等客人走掉，好痛快地笑他们一场似的。

“这是德兰尼茨卡雅伯爵小姐。”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爬上马车，小声说。

“对了，德兰尼茨卡雅伯爵小姐。”库兹米乔夫小声地重说一遍。

伯爵小姐的光临所产生的印象大概很强烈，因为就连杰尼斯卡都压低声音说话，直到马车走出四分之一俄里，他回过头远远地望去，看不见那个旅店，只看见一点昏暗的亮光时，才敢拿起鞭子抽那匹枣红马，吆喝一声。

四

这个使人捉摸不透的、神秘的瓦尔拉莫夫虽然索罗蒙看不起，可是大家谈得那么多，就连那个美丽的伯爵小姐也要找他，那么他究竟是个什么人呢？半睡半醒的叶戈鲁什卡挨着杰尼斯卡并排坐在车夫座上心里想着的正是这个人。他从没见过这个人，不过屡次听到人家说起他，也常常在想象中描摹他的样子。他知道瓦尔拉莫夫有好几万俄亩[13]的土地，有十万只羊，有很多的钱。关于他的生活方式和职业，叶戈鲁什卡只知道他老是“在这一带地方转来转去”，老是有人找他。

在家里，叶戈鲁什卡还听说过很多关于德兰尼茨卡雅伯爵小姐的事。她也有好几万俄亩的土地，许多的羊，一个养马场，很多的钱，可是她并不“转来转去”，却住在自己阔绰的庄园上。伊万·伊万内奇为了接洽生意，曾不止一次到伯爵小姐家里去过，他和其他熟人讲过许多关于那个庄园的奇谈趣事，比方说，他们讲：伯爵小姐的客厅里，四壁挂着波兰历代皇帝的御像，摆着一个大座钟，那钟做成悬崖的样子，崖上站着一头金马，嵌着宝石眼睛，扬起前蹄，马身上坐着一个金骑士，每逢钟响，他就向左右挥舞马刀。据说伯爵小姐每年大约开两次舞会，请来全省的贵族和文官，就连瓦尔拉莫夫也来参加。全体宾客喝的茶是用银茶炊烧的，他们吃的都是各种珍品（比方说在冬天，到了圣诞节，他们吃得到马林果和草莓），客人们随着音乐跳舞，乐队一天到晚奏乐不停……

“她长得多么美啊！”叶戈鲁什卡想起她的脸儿和笑容，暗自想道。

库兹米乔夫大概也在想伯爵小姐，因为车子已经走出两俄里了，他却说：

“那个卡齐米尔·米哈伊洛维奇可真能揩她的油！您该记得，前年我向她买羊毛的时候，他在我买的一批货色上就赚了大约三千。”

“要想叫波兰人不是这个样子是不可能的。”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说。

“可是她倒一点也不在意。据说她年轻，愚蠢。脑子糊涂得很！”

不知什么缘故，叶戈鲁什卡一心只想到瓦尔拉莫夫和伯爵小姐，特别是想伯爵小姐。他那睡意蒙眬的脑子里根本拒绝平凡的思想，弥漫着一片云雾，只保留着神话里的怪诞形象，它们具有一种便利，好像会自动在脑筋里生出来，不用思索的人费什么力，而且只要使劲摇一摇头，那些形象就又会自动消灭，无影无踪了。再者他四周的一切东西也没有一样能使他生出平凡的思想。右边是一带乌黑的山峦，好像遮挡着什么神秘可怕的东西似的。左边地平线上整个天空布满红霞，谁也闹不清究竟是因为有什么地方起了火呢，还是月亮就要升上来。如同白天一样，远方还是看得清的，可是那点柔和的淡紫色，给黄昏的暗影盖住，不见了。整个草原藏在暗影里，就跟莫伊谢·莫伊谢伊奇的小孩藏在被子底下一样。

七月的黄昏和夜晚，鹌鹑和秧鸡已经不再叫唤，夜莺也不在树木丛生的峡谷里唱歌，花卉的香气也没有了。不过草原还是美丽，充满了生命。太阳刚刚下山，黑暗刚刚笼罩大地，白昼的烦闷就给忘记，一切全得到原谅，草原从它那辽阔的胸脯里轻松地吐出一口气。仿佛因为青草在黑暗里看不见自己的衰老似的，草地里升起一片快活而年轻的鸣叫声，这在白天是听不到的；嚯 嚯 声，吹哨声，搔爬声，草原的低音、中音、高音，合成一种不断的、单调的闹声，在那种闹声里默想往事，忧郁悲伤，反而很舒服。单调的唧唧声像催眠曲似的催人入睡；你坐着车，觉着自己就要睡着了，可是忽然不知从什么地方传来一只没有睡着的鸟发出短促而不安的叫声，或者听到一种来历不明的声音，像是谁在惊奇地喊叫："啊—啊！"接着，睡意又把你的眼皮合上了。或者，你坐车走过一个峡谷，那儿生着灌木，就会听见一种被草原上的居民叫做"睡鸟"的鸟，对什么人叫道："我睡啦！我睡啦！我睡啦！"又听见另一种鸟在笑，或者发出歇斯底里的哭声，那是猫头鹰。它们究竟为谁而叫，在这平原上究竟有谁听它们叫，那只有上帝才知道，不过它们的叫声却含着很多的悲苦和怨艾……空气中有一股禾秸、枯草、迟开的花的香气，可是那香气浓重，甜腻，温柔。

透过暗影，样样东西都看得见，只是各种东西的颜色和轮廓却很难辨清。样样东西都变得跟它本来的面目不同了。你坐车走着，忽然看见前面大路旁边站着一个黑影，像个修士。他站在那儿一动也不动，等

着，手里不知拿着什么东西……别是土匪吧？那黑影越来越近，越变越大，这时候它就在马车旁边了，你这才看出原来这不是人，却是一丛孤零零的灌木或者一块大石头。这类稳稳不动、有所等待的人影站在矮山上，藏在坟墓背后，从杂草里探出头来。它们全都像人，引人起疑。

月亮升上来了，夜变得苍白、无力。暗影好像散了。空气透明，新鲜，温暖；到处都看得清楚，甚至辨得出路边一根根的草茎。在远处的空地上可以看见头盖骨和石头。可疑的、像是修士的人形由月夜明亮的背景衬托着，显得更黑，也好像更忧郁了。在单调的鸣叫声中越来越频繁地夹着不知什么东西发出的“啊！—啊！”的惊叫声，搅扰着静止的空气，还可以听见没有睡着的或者正在梦呓的鸟的叫声。宽阔的阴影游过平原，就像云朵游过天空一样。在那不可思议的远方，要是你长久地注视它，就会看见模模糊糊、奇形怪状的影像升上来，彼此堆砌在一块儿……那是有点阴森可怕的。人只要瞧一眼布满繁星的微微发绿的天空，看见天空既没有云朵，也没有污斑，就会明白温暖的空气为什么静止，大自然为什么小心在意，不敢动一动，它战战兢兢，舍不得失去哪怕是一瞬间的生活。至于天空那种没法测度的深邃和无边无际，人是只有凭了海上的航行和月光普照下的草原夜景才能有所体会的。天空可怕、美丽、亲切，显得懒洋洋的，诱惑着人们，它那缠绵的深情使人头脑昏眩。

你坐车走了一个钟头，两个钟头……你在路上碰见一所沉默的古墓或者一块人形的石头，上帝才知道那块石头是在什么时候，由谁的手立在那儿的。夜鸟无声无息地飞过大地。渐渐地，你回想起草原的传说、旅客们的故事、久居草原的保姆所讲的神话，以及凡是你的灵魂能够想象和能够了解的种种事情。于是，在唧唧的虫声中，在可疑的人影上，在古墓里，在蔚蓝的天空中，在月光里，在夜鸟的飞翔中，在你看见而且听见的一切东西里，你开始感到美的胜利、青春的朝气、力量的壮大和求生的热望。灵魂响应着美丽而严峻的故土的呼唤，一心想随着夜鸟一块儿在草原上空翱翔。在美的胜利中，在幸福的洋溢中，透露着紧张和愁苦，仿佛草原知道自己孤独，知道自己的财富和灵感对这世界来说白白荒废了，没有人用歌曲称颂它，也没有人需要它。在欢乐的闹声中，人听见草原悲凉而无望地呼喊着：歌手啊！歌手啊！

“唷！你好，潘捷列！一切都顺利吗？”

“谢天谢地，伊万·伊万内奇！”

“你们看见瓦尔拉莫夫没有，伙计们？”

“没有，我们没看见。”

叶戈鲁什卡醒来，睁开眼睛。车子停住了。大路上靠右边，有一长串货车向前一直伸展到远处，许多人在车子近旁走动。所有的货车都载着大捆的羊毛，显得很高，圆滚滚的，马呢，就显得又小又矮了。

“好，那么，我们现在就赶到莫罗勘派那儿去！”库兹米乔夫大声说，“犹太人说瓦尔拉莫夫要在莫罗勘派那儿过夜。既是这样，那就再会吧，伙计们！愿主跟你们同在！”

“再会，伊万·伊万内奇！”有几个声音回答。

“对了，我说，伙计们，”库兹米乔夫连忙又喊道，“你们把我的这个小孩子带在身边吧！何必叫他白白陪着我们受车子的颠簸呢？把他放在你车上的羊毛捆上边，潘捷列，让他慢慢地走，我们却要赶路去了。下来，叶戈尔！去吧，没关系！……”

叶戈鲁什卡从车夫座位上下来。好几只手抓住他，把他高高地举到半空中，接着，他发现自己落到一个又大又软、沾着露水、有点潮湿的东西上面。这时候他觉得天空离他近了，土地离他远了。

“喂，把小大衣拿去！”杰尼斯卡在下面很远的地方嚷道。

他的大衣和小包袱从下面丢上来，落在叶戈鲁什卡身旁。他不愿意多想心思，连忙把包袱放在脑袋底下，拿大衣盖在身上，伸直了腿，因为碰到露水而微微耸起肩膀，满意地笑了。

“睡吧，睡吧，睡吧……”他想。

“别亏待他，你们这些鬼！”他听见杰尼斯卡在下面说道。

“再见，伙计们！愿主跟你们同在！”库兹米乔夫叫道，“我拜托你们

啦！”

“你放心吧，伊万·伊万内奇！”

杰尼斯卡吆喝着马儿，马车吱吱嘎嘎地滚动了，然而不是顺着大路走，却是往旁边什么地方走去。随后有大约两分钟的沉静，仿佛车队睡着了似的，只能听见远远的那只拴在马车后面的铁桶的丁冬声渐渐消失。后来，车队前头有人喊道：

“基留哈！上路啦！”

最前面的一辆货车吱吱嘎嘎地响起来，然后第二辆、第三辆也响了。……叶戈鲁什卡觉得自己躺着的这辆货车摇晃着，也吱吱嘎嘎地响起来。车队出发了，叶戈鲁什卡抓紧拴羊毛捆的绳子，又满意地笑起来，把口袋里的蜜饼放好，就睡着了，跟往常睡在家里的床上一样……

等他醒来，太阳已经升起来，一座古坟遮挡着太阳，可是太阳极力要把亮光洒向世界，用力朝四面八方射出光芒，使得地平线上洋溢着一片金光。叶戈鲁什卡觉得太阳走错了地方，因为昨天太阳是从他背后升起来的，现在却大大地偏左了……而且整个景色也不像昨天。群山没有了。不管你往哪边看，四面八方，都铺展着棕色的、无精打采的平原，无边无际。平原上，这儿那儿隆起一些小坟，昨天那些白嘴鸦又在这儿飞来飞去。前面远处，有一个村子的钟楼和农舍现出一片白颜色。今天凑巧是星期日，乌克兰人都待在家里，烤面包，烧菜，这可以从每个烟囱里冒出来的黑烟看出来，那些烟像一块蓝灰色的透明的幕那样挂在村子上。在两排农舍中间的空当儿上，在教堂后面，露出一条蓝色的河，河对面是雾蒙蒙的远方。可是跟昨天相比，再也没有一样东西比道路的变化更大了。一种异常宽阔的、奔放不羁的、雄伟强大的东西在草原上伸展出去，成了大道。那是一条灰色长带，经过车马和人们的践踏，布满尘土，跟所有的道路一样，只是路面有好几十俄丈宽。这条道路的辽阔使得叶戈鲁什卡心里纳闷，引得他产生了神话般的幻想。有谁顺着这条路旅行呢？谁需要这么开阔的天地呢？这真叫人弄不懂，古怪。说真的，那些迈着大步的巨人，例如伊里亚·慕洛梅茨[14]和大盗索罗维[15]，至今也许还在罗斯生活着，他们的高头大马也没死吧。叶戈鲁什卡瞧着这条道路，幻想六辆高高的战车并排飞驰，就跟在《圣经》故事的插

图上看见的一样。每辆战车由六头发疯的野马拉着，高高的车轮搅起滚滚的烟尘升上天空，驾御那些马的是只有在梦中才能看见或者在神话般的幻想中才能出现的那种人。要是真有那些人的话，他们跟这草原和大道是多么相称啊！

在大道的右边，挂着两股电线的电线杆子一直伸展到大道的尽头。它们越变越小，进了村庄，在农舍和绿树后面消失了，然后又在淡紫色的远方出现，成了很小很细的短棍，像是插在地里的铅笔。大鹰、猛隼、乌鸦停在电线上，冷眼瞧着走动的货车队。

叶戈鲁什卡躺在最后一辆货车上，能看见这整个一长串的货车。货车队的货车一共有二十来辆，每三辆一定有个车夫。在叶戈鲁什卡躺着的最后一辆货车旁边走着一个老头儿，胡子雪白，跟赫利斯托福尔神甫那样又瘦又矮，可是他有一张给太阳晒成棕色的、严厉的、沉思的脸。很可能这个老人并不严厉，也没在沉思，不过他的红眼皮和又尖又长的鼻子给他的脸添了一种严肃冷峻的表情，那些习惯了老是独自一人思考严肃事情的人就会有那样的表情。跟赫利斯托福尔神甫一样，他戴着一顶宽边的礼帽，然而不是老爷戴的那种，而是棕色毡子做成的，与其说像一顶礼帽，倒不如说像一个切去尖顶的圆锥体。他光着脚。大概因为在寒冷的冬天他在货车旁边行走，可能不止一回冻僵，于是养成了一种习惯吧，他走路的时候总是拍大腿，顿脚。他看见叶戈鲁什卡醒了，就瞧着他，耸起肩膀，仿佛怕冷似的，说：

“哦，睡醒了，小子！你是伊万·伊万内奇的儿子吧？”

“不，我是他的外甥……”

“伊万·伊万内奇的外甥？瞧啊，现在我脱了靴子，光着脚蹦蹦跳跳。我这双脚痛，挨过冻，不穿靴子倒还舒服些……倒还舒服些，小子……这么一说，你是他的外甥？他倒是个好人，挺不错……愿主赐他健康……挺不错……我是指伊万·伊万内奇……他上莫罗勘派那儿去了……啊，主，求您怜悯我们！”

老头儿讲起话来好像也怕冷似的，断断续续，不肯爽快地张开嘴巴。他发不好唇音，含含糊糊，仿佛嘴唇冻住了似的。他对叶戈鲁什卡

讲话的时候没笑过一回，显得很严峻的样子。

前面相隔两辆货车，有一个人走着，穿一件土红色的长大衣，戴一顶鸭舌帽，穿着高筒靴子，靴筒松垂下来，手里拿一根鞭子。这人不老，四十岁上下。等到他扭回头来，叶戈鲁什卡就看见一张红红的长脸，生着稀疏的山羊胡子，右眼底下凸起一个海绵样的瘤子。除了那个很难看的瘤子以外，他还有一个特点非常惹人注意：他左手拿着鞭子，右手挥舞着，仿佛在指挥一个肉眼看不见的唱诗班似的。他不时把鞭子夹在胳肢窝底下，然后用两只手指挥，独自哼着什么曲子。

再前面一个车夫是个身材细长、像条直线的人，两个肩膀往下溜得厉害，后背平得跟木板一样。他把身子挺得笔直，好像在行军，或者吞下了一管尺子似的。他的胳膊并不甩来甩去，却跟两条直木棒那样下垂着。他迈步的时候两条腿如同木头，那样子像是玩具兵，差不多膝头也没弯，可是尽量把步子迈大；老头儿或者那个生着海绵样的瘤子的人每迈两步，他只要迈一步就行了，所以看起来他好像比他们走得慢，落在后面似的。他脸上绑着一块破布，脑袋上有个东西高起来，看上去像是修士的尖顶软帽。他上身穿乌克兰式的短上衣，满是补钉，下身穿深蓝色的肥裤子，散着裤腿，脚上一双树皮鞋。

那些远在前面的车夫，叶戈鲁什卡就看不清了。他伏在车上，在羊毛捆上挖个小洞，闲着没事做，抽出羊毛来编线玩。在他下面走路的老头儿却原来并不像人家凭他的脸色所想象的那么冷峻和严肃。他一开口讲话，就停不住嘴了。

“你上哪儿去啊？”他顿着脚，问。

“上学去。”叶戈鲁什卡回答。

“上学去？嗯……好吧，求圣母保佑你。不错。一个脑筋固然行，可是两个更好。上帝给这人一个脑筋，给那人两个脑筋，甚至给另一个人三个脑筋……给另一个人三个脑筋，这是实在的……一个脑筋天生就有，另一个脑筋是念书得来的，再一个是从好生活里来的。所以你瞧，小兄弟，要是一个人能有三个脑筋，那可不错。那种人不但活得舒服，死得也自在。死得也自在……我们大家将来全要死的。”

老头儿搔一搔脑门子，抬起他的红眼睛瞧一瞧叶戈鲁什卡，接着说：

“去年从斯拉维扬诺塞尔布斯克来的老爷玛克辛·尼古拉伊奇，也带着他的小小子去上学。不知道他在那儿书念得怎么样了，不过那小子挺不错，挺好……求上帝保佑他们，那些好老爷。对了，他也送孩子去上学……斯拉维扬诺塞尔布斯克一定没有念书的学堂。没有……不过那个城挺不错，挺好……给老百姓念书的普通学堂倒是有的，讲到求大学问的学堂，那儿就没有了……没有了，这是实在的。你叫什么名字？”

“叶戈鲁什卡。”

“那么，正名是叶戈里[16]……神圣的殉教徒，胜利者叶戈里，他的节日是四月二十三日。我的教名是潘捷列……潘捷列·扎哈罗夫·霍洛多夫……我们是霍洛多夫家……我是库尔斯克省契木城的人，那地方你也许听说过吧。我的弟兄们学了手艺，在城里干活儿，不过我是个庄稼汉……我一直是庄稼汉。大概七年前，我上那儿去过……那是说，我回家里去过。乡下去了，城里也去了……我是说，去过契木。那时候，谢天谢地，他们大伙儿都还活着，挺硬朗，可现在我就不知道了……有人也许死了……也到了该死的时候，因为大伙儿都老了，有些人比我还老。死也没什么，死了也挺好，不过，当然，没行忏悔礼可死不得。再也没有比来不及行忏悔礼横死更糟的了。横死只有魔鬼才喜欢。要是你想行完忏悔礼再死，免得不能进入主的大殿，那就向殉教徒瓦尔瓦拉祷告好了。她替人说情。她是那样的人，这是实在的……因为上帝指定她在天上占这么一个地位，就是说，人人都有充分的权利向她祷告，要求行忏悔礼。”

潘捷列只顾自己唠叨，明明不管叶戈鲁什卡在不在听。他懒洋洋地讲着，自言自语，既不抬高声音，也不压低声音，可是在短短的时间里却能够讲出许多事情来。他讲的话全是由零碎的片断合成的，彼此很少联系，叶戈鲁什卡听着觉得一点趣味也没有。他所以讲这些话，也许只是因为沉默地度过了一夜以后，如今到了早晨，需要检查一下自己的思想，看它们是不是全在罢了。他讲完忏悔礼以后，又讲起那个斯拉维扬诺塞尔布斯克城的玛克辛·尼古拉伊奇。

“对了，他带着小小子……他带着，这是实在的……”

有一个车夫本来远远地在前面走，忽然离开他原来的地方，跑到一边去，拿鞭子抽一下地面。他是个身材高大、肩膀很宽的汉子，年纪三十岁左右，生着卷曲的金黄色头发，显然很有力气，身体结实。凭他的肩膀和鞭子的动作来看，凭他的姿势所表现的那种恶狠狠的样子来看，他所打的是个活东西。另外有个车夫跑到他那儿去了，这是一个矮胖的小个子，长着又大又密的黑胡子，穿一件坎肩和一件衬衫，衬衫的底襟没有掖在裤腰里。这个车夫用低沉的、像咳嗽一样的声音哈哈大笑起来，叫道：

“哥儿们，德莫夫打死了一条毒蛇！真的！”

有些人，单凭他们的语声和笑声就可以正确地判断他们的智慧。这个生着黑胡子的汉子正好就是这类幸运的人。从他的语声和笑声，听得出他笨极了。生着金色头发的德莫夫打完了，就拿鞭子从地面上挑起一根像绳子样的东西，哈哈笑着，把它扔在车子旁边。

“这不是毒蛇，是草蛇！”有人嚷道。

那个走路像木头、脸上绑着破布的人快步走到死蛇那儿，看一眼，举起他那像木棍样的胳膊，双手一拍。

“你这囚犯！”他用低沉的、悲痛的声音叫道，“你干吗打死这条小蛇呀？它碍了你什么事，你这该死的？瞧，他打死了一条小蛇！要是有人照这样打你，你怎么样？”

“不该打死草蛇，这是实在的……”潘捷列平心静气地唠叨着，“不该打死……又不是毒蛇嘛。它那样子虽然像蛇，其实是个性子温和、不会害人的东西……它喜欢人……草蛇是这样的……”

德莫夫和那生着黑胡子的人大概觉得难为情，因为他们大声笑着，不回答人家的抱怨，懒洋洋地走回自己的货车那儿去了。等到后面一辆货车驶到死蛇躺着的地方，脸上绑着破布的人就凑近草蛇弯下腰去，转身对潘捷列用含泪的声音问道：

“老大爷，他干吗打死这草蛇呀？”

这时候叶戈鲁什卡才看见他的眼睛挺小，暗淡无光，脸色灰白，带着病容，也好像暗淡无光，下巴挺红，好像肿得厉害。

“老大爷，他干吗打死它呀？”他跟潘捷列并排走着，又说一遍。

“他是个蠢人，手发痒，所以才打死它，”老头儿回答说，“不过不应该打死草蛇……这是实在的……德莫夫是个捣蛋鬼，大家都知道，碰见什么就打死什么，基留哈也不拦住他。他原该出头拦住他，可是他倒‘哈哈哈”嗬嗬嗬’的……不过，你呢，瓦夏，也别生气……何必生气呢？打死就算了，随他去好啦……德莫夫是捣蛋鬼，基留哈因为头脑糊涂才会那样……没什么……他们是不懂事的蠢人，随他们去吧。叶美里扬就从来也不碰不该碰的东西……他从来也不碰，这是实在的……因为他是个受过教育的人，他们呢，蠢……叶美里扬不同……他就不碰。”

那个穿土红色大衣、长着海绵样的瘤子的车夫，本来在指挥一个肉眼看不见的唱诗班，这时候听见人家提起他的名字，就站住，等着潘捷列和瓦夏走过来，跟他们并排往前。

“你们在谈什么？”他用嘶哑的、透不出气的声音问道。

“喏，瓦夏在这儿生气，”潘捷列说，“所以，我就跟他讲话，好让他消消气……哎哟，我这双挨过冻的脚好痛哟！哎哟，哎哟！就因为今天是礼拜天，主的节日，脚才痛得更厉害了！”

“那是走出来的。”瓦夏说。

“不，小伙子，不是的……不是走出来的，走路的时候倒还舒服点。等我一躺下，一暖和，那才要命哟。走路在我倒还轻松点。”

穿着土红色大衣的叶美里扬夹在潘捷列和瓦夏当中走着，挥动胳膊，仿佛他们打算唱歌似的。挥了不大工夫，他放下胳膊，绝望地干咳一声。

“我的嗓子坏了！”他说，“真是倒霉！昨天一晚上，今天一上午，我

老是想着我们先前在马利诺夫斯基家婚礼上唱的《求主怜悯》这首三部合唱的圣歌；它就在我的脑子里，就在我的喉咙口……仿佛要唱出来似的，可是真要唱吧，却又唱不出来！我的嗓子坏了！”

他沉默了一分钟，想到什么，又说下去：

“我在唱诗班里唱过十五年，在整个卢甘斯克工厂里也许没有一个人的嗓子及得上我。可是，见鬼，前年我在顿涅茨河里洗了个澡，从那以后，我就连一个音符也唱不准了。喉咙受凉了。我没有了嗓子，就跟工人没有了手一样。”

“这是实在的。”潘捷列同意。

“说到我自己，我明白自己已经是个没希望的人，完了。”

这当儿，瓦夏凑巧看见叶戈鲁什卡。他的眼睛就变得油亮，比先前更小了。

“原来有位少爷跟我们一块儿走！”他拿衣袖遮住鼻子，仿佛害臊似的。“好一个尊贵的车夫！留下来跟我们一块儿干吧，你也赶车子、运羊毛好了。”

他想到一个人同时是少爷，又是车夫，大概觉得很稀奇，很有趣，因为他嘿嘿地大笑起来，继续发挥他这种想法。叶美里扬也抬头看看叶戈鲁什卡，可是只随意看一眼，目光冷淡。他在想自己的心事，要不是瓦夏谈起，大概就不会留意到有叶戈鲁什卡这么个人了。还没过上五分钟，他又挥动胳膊，然后向他的同伴们描摹他晚上想起来的婚歌《求主怜悯》的美妙。他把鞭子夹在胳肢窝底下，挥动两条胳膊。

货车队在离村子一俄里远一个安着取水吊杆的水井旁边停住。黑胡子基留哈把水桶放进井里，肚子贴着井壁，伏在上面，把头发蓬松的脑袋、肩膀、一部分胸脯，伸进那黑洞里去，因此叶戈鲁什卡只看得见他那两条几乎不挨地的短腿了。他看见深深的井底水面上映着他脑袋的影子，高兴起来，发出低沉的傻笑声，井里也发出同样的回声应和着。等到他站起来，他的脸和脖子红得跟红布一样。第一个跑过去喝水的是德莫夫。他一面笑一面喝水，常常从水桶那儿扭过头来对基留哈讲些好笑

的事，然后他回转身，放开嗓门说出五个难听的词儿，那声音响得整个草原都听得见。叶戈鲁什卡听不懂这类词儿的意思，可是他很清楚地知道这些词很恶劣。他知道他的亲戚和熟人对这些词默默地抱着恶感。不知什么缘故，他自己也有那种感觉，而且素来认为只有喝醉的和粗野的人才享有大声说出这些词的特权。他听着德莫夫的笑声，想起草蛇惨遭毒手，就对这人感到一种近似痛恨的感情。事有凑巧，德莫夫偏偏在这当儿看见了叶戈鲁什卡，叶戈鲁什卡已经从车上爬下来，往水井走去。他哈哈大笑，叫道：

“哥儿们，老头儿昨天晚上生了个男孩子！”

基留哈用他的男低音笑起来，笑得直咳嗽。还有个人也笑。叶戈鲁什卡涨红了脸，从此断定德莫夫是个很坏的人。

德莫夫生着金色的鬈发，没戴帽子，衬衫敞着怀，看上去很漂亮，长得非常强壮。从他的一举一动都可以看出他爱捣乱，力气大，深知自己的本事。他扭动着肩膀，两手插在腰上，说笑的声音比谁都响亮，仿佛打算用一只手举起一个很重的东西，震惊全世界似的。他那狂妄的、嘲弄的眼光在大道、货车、天空上溜来溜去，不肯停留在什么东西上，好像因为无事可做，很想找个人来一拳打死，或者找个东西来取笑一番似的。他分明谁也不怕，什么也拦不住他，叶戈鲁什卡对他有什么看法，他大概一点也不放在心上……可是叶戈鲁什卡已经从心底里恨他那金发、他那光溜的脸、他那力气，带着憎恶和恐惧听他的笑声，已经打定主意要找点骂人的话来报复他了。

潘捷列也走到水桶这儿来了。他从衣袋里拿出一个小绿杯子，那原是神像前的长明灯，然后他用一小块破布把它擦干净，在水桶里舀满水，喝完了，再舀满，再喝完，然后用破布把它包起来，放进衣袋。

“老爷爷，你为什么用灯喝水？”叶戈鲁什卡惊奇地问道。

“有人凑着桶子喝水，有人用灯喝水，”老头儿支支吾吾地说，“各人有各人的章法……你凑着桶子喝水，好，那就喝个够吧……”

“你这宝贝儿啊，你这小美人哟！”瓦夏忽然用爱抚的、含泪的声调

说，“我的心肝啊！”

他的眼睛凝望着远方，那两只眼睛变得油亮，含着笑意，他的脸上带着方才看叶戈鲁什卡时候的那种表情。

“你在跟谁说话？”基留哈问。

“我说的是一只可爱的小狐狸……跟小狗那样仰面朝天躺在那儿玩呢……”

人人开始眺望远方，寻找那只狐狸，可是什么也看不见。只有瓦夏一个人用他那混浊的灰眼睛看见了什么，而且看得入了迷。他的眼睛非常尖，这是叶戈鲁什卡后来才知道的。他看得那么远，因此荒凉的棕色草原对他来说永远充满生命和内容。他只要往远方一看，就会瞧见狐狸啦，野兔啦，大鸨啦，或者别的什么远远躲开人的动物。看见一只奔跑的野兔或者一只飞翔的大鸨，那是没有什么稀奇的，凡是走过草原的人都看得见，可是未必人人都有本领看见那些不是在奔逃躲藏，也不是在仓皇四顾，而是在过着家庭生活的野生动物。瓦夏却看得见玩耍的狐狸、用小爪子洗脸的野兔、啄翅膀上羽毛的大鸨、钻出蛋壳的小鸨。由于眼睛尖，瓦夏除了大家所看见的这个世界以外，还有一个自己独有而别人没份的世界。那世界多半很美，因为每逢他看见什么，看得入迷的时候，谁也不能不嫉妒他。

货车队往前走的时候，教堂正敲钟召人去做弥撒。

五

这一串货车在一个村子外面一条河旁停下来。太阳跟昨天一样炎热，一点风也没有，叫人发闷。河岸上有几株杨柳，可是树的阴影不落在土地上，却映在水面上，变得一无用处了，就连躺在货车底下的阴影里，也还是闷热不堪，使人心里憋得慌。水映着天空而发蓝，热烈地引诱人们到它那儿去。

叶戈鲁什卡直到现在才注意到一个车夫，叫斯乔普卡，是个十八岁的乌克兰小伙子，上身穿一件长衬衫，没系腰带，下身穿一条肥裤子，散着裤腿，走起路来裤腿像旗子一样飘动。他很快地脱下衣服，顺着高陡的河岸跑下去，扑通一声跳进水里。他钻进水里三回，然后仰面朝天地游泳，快活得闭上眼睛。他的脸带着微笑，起着皱纹，好像他觉得又痒又痛，而且感到好笑似的。

在找不到地方躲避溽暑和窒闷的热天，水的拍溅声和游泳者很响的呼吸声在人们的耳朵里就成了美妙的音乐。德莫夫和基留哈学斯乔普卡的样，也赶紧脱光衣服，大声笑着，预先体味着舒服的味道，接连跳进水里。那条安静的、不起眼的小河里就响彻了喷鼻声、拍水声、嚷叫声。基留哈咳嗽，欢笑，嚷叫，好像他们要叫他淹死似的，德莫夫呢，追他，极力要拉住他的后腿。

“哈—哈—哈！”他嚷叫着，“逮住他！抓住他！”

基留哈扬声大笑，痛快得很，可是他脸上的表情却跟原先在陆地上一样惊愕，发愣，仿佛有人偷偷溜到他背后，拿斧背打了他的脑袋似的。叶戈鲁什卡也脱掉衣服，可是并没有走下河岸的高坡，却一阵风似地往前猛跑几步，飞下去，离水面有一俄丈半高。他的身体在空中画了一道弧线，落进水里，沉得很深，可是没有碰到底。有一股不知什么力量使他感到又凉快又舒服，把他托起来，送回水面上来了。他钻出水面，喷鼻子，吹水泡，睁开眼睛。可是太阳正巧映在贴近他脸的水面上。先是耀眼的光点，随后是彩虹和黑斑，照进了他的眼睛。他赶紧又沉进水里，在水里睁开眼睛，看见一片迷茫的绿色，就跟月夜的天空一

样。原先那股力量又不让他沉到水底，不让他待在凉爽里，却把他托上水面来。他钻出水面，深深呼一口气，不但胸膛里觉得畅快清新，就连肚子里也感觉到了。然后，为了要尽情享受河水，他就让自己随意玩各种花样：仰面躺在水面上，享享福，拍拍水，翻个跟头，然后背朝上游，侧着身子游，仰面游，立着游，总之随自己高兴，游累了为止。对岸长着茂密的芦苇，河岸让太阳涂上一层金光，芦花像美丽的穗子似的低垂到水面上。有一个地方，芦苇在颤动，芦花点头，传来水的拍溅声，原来斯乔普卡和基留哈在那儿“抓”虾呢。

“虾！瞧，哥儿们，虾！”基留哈得意地叫道，果然捞出一只虾来。

叶戈鲁什卡游到芦苇那儿，沉进水里，开始在芦苇根的周围摸索。他在又稀又粘的淤泥里找来找去，摸到一个尖尖的、手碰上去不舒服的东西，也许真的就是一只虾。可是这当儿不知谁抓住他的后腿，把他拉到水面上去了。叶戈鲁什卡让水呛得喘不过气来，咳嗽着，睁开眼睛，看见面前是捣蛋鬼德莫夫那张水淋淋的、笑嘻嘻的脸。这个捣蛋鬼正在喘气，从他的眼神看来，他打算把这玩笑再开下去。他一手拉紧叶戈鲁什卡的腿，已经抬起另一只手要掐他的脖子了；叶戈鲁什卡又讨厌又害怕，仿佛不愿意他碰到自己，又害怕那大力士会淹死他，就挣脱他的手说：

“傻瓜！我要给你一个嘴巴！”

他觉得这还不够表现他的痛恨，想了一想，又说：

“坏蛋！狗崽子！”

可是德莫夫却满不在乎，已经不再答理叶戈鲁什卡，游着水去找基留哈了，嘴里嚷着：

“哈—哈—哈！咱们来捉鱼吧！伙计，捉鱼吧！”

“行啊，”基留哈同意道，“这儿一定有很多鱼……”

“斯乔普卡，跑到村子里去，向庄稼人借个网子来！”

“他们不肯给的！”

“他们肯的！你央求他们好了！跟他们说，看在上帝份上，求他们借给我们，因为我们跟朝山进香的人差不多啊。”

“这是实在的！”

斯乔普卡就爬出水来，赶快穿上衣服，帽子也没戴，肥肥的裤腿一扇一扇的，跑到村子那边去了。叶戈鲁什卡自从跟德莫夫起了冲突以后，就觉得水失去了一切魅力。他走出水来，开始穿衣服。潘捷列和瓦夏坐在高陡的河岸上，垂下双腿，瞧着游泳的人。叶美里扬光着身子站在岸边水里，水齐膝头。他一只手拉着草，深怕摔下去，另一只手摩挲自己的身子。他那瘦削的肩胛骨，加上眼睛底下的疙瘩和他弯着腰、分明怕水的样子，使他显得滑稽可笑。他面容认真，严厉。他生气地瞧着水，好像打算把水痛骂一顿，因为以前顿涅茨河水使他受了凉，倒了嗓。

“你为什么不游泳？”叶戈鲁什卡问瓦夏。

“哦，不为什么……我不喜欢游泳……”瓦夏回答。

“你的下巴怎么会肿的？”

“有病……我从前在火柴厂做过工，少爷……大夫说，我的下巴就因为这个缘故才肿的。那儿的空气于人的身体有害。除了我以外，还有三个伙伴的下巴也肿了，其中有一个的下巴完全腐烂了。”

斯乔普卡不久就拿着网子回来了。德莫夫和基留哈在水里泡了许久，身上开始现出淡紫色，嗓子发哑，可是他们还是热心地捉鱼。他们先到芦苇旁边一个水深的地方去捉。那儿的河水齐到德莫夫的脖子，淹及矮小的基留哈的脑袋。基留哈嘴里呛进水去，吹出水泡。德莫夫被带刺的芦苇绊了一下，摔下去，缠在网子里。两个人在水里胡乱挣扎，闹出一片响声。他们打鱼的结果只是胡闹一场罢了。

“水深得很，”基留哈哑着嗓子说，“什么也捉不着！”

“别拉呀，你这鬼东西！”德莫夫嚷着，极力要把网撒在合适的地方，“用手抓紧！”

“在这儿你们什么也捉不着，”潘捷列在岸上对他们嚷道，“你们反而把鱼吓跑了，笨蛋！悄悄往左边去！那边水浅一点！”

有一回，一条大鱼在网子上面一闪；他们全都啊的叫了一声，德莫夫用拳头朝着那条鱼溜去的地方打了一拳，他的脸现出懊丧的神情。

“唉！”潘捷列叫道，顿一顿脚，“你们放跑了一条鲈鱼！它跑了！”

德莫夫和基留哈悄悄往左边移去，渐渐摸索到一个水比较浅的地方，在那儿认真地打起鱼来。他们离开货车已经大约有三百步远；可以看见他们一声不响，轻轻地迈腿，极力往水深处和靠近芦苇的地方走去，撒出鱼网，他们为了吓唬鱼，把它赶进网里去，就用拳头打水，把芦苇弄得沙沙地响。他们从芦苇那儿走到对岸，把网子拉过去，然后现出失望的神气，高高地抬起膝头，走回芦苇丛里。他们在谈话，可是讲的是什么，谁也听不见。太阳晒他们的背，苍蝇叮他们，他们的身子从淡紫色变成了深红色。斯乔普卡手里拿着桶子，跟在他们后面，把衬衫一直卷到胳肢窝底下，用牙齿衔着衬衫的底襟。每逢得了手，捉到鱼，他总是举起那条鱼来，让它在阳光里发亮，嚷道：

“瞧，什么样的鲈鱼啊！已经有五条了！”

每逢德莫夫、基留哈、斯乔普卡拉出网来，就可以看见他们在网里的烂泥里摸索很久，把一些东西放进桶里，把另外的东西丢掉。有时他们在网子里找着什么东西，就互相传递，好奇地察看一番，然后又把它丢掉……

“什么东西啊？”岸上的人对他们喊道。

斯乔普卡回答了一句什么话，可是很难听清。随后，他爬出水来，双手捧着桶子，忘了把衬衫放下来，向货车那边跑去。

“桶满了！”他喘吁吁地嚷道，“再给我一个桶！”

叶戈鲁什卡朝桶子里看一看，果然满了。一条小狗鱼把它的丑鼻子探出水面，四周聚集着许多虾和小鱼。叶戈鲁什卡伸手到桶底，搅动水，狗鱼躲到虾底下去，换了一条鲈鱼和一条鲤鱼浮到水面上来了。瓦夏也朝桶子里瞧了瞧。他的眼睛跟先前看见狐狸一样变得油亮，脸色柔和了。他在桶里拿起一个什么东西，放在嘴里，嚼起来。可以听见他嚼出咯吱咯吱的声音。

“伙伴们，”斯乔普卡惊讶地说，“瓦夏在吃活的鲟鱼呐！呸！”

“不是鲟鱼，是鲦鱼。”瓦夏安静地回答说，仍旧在咀嚼。

他从嘴里拉出一根鱼尾巴来，温柔地看一下，又放回嘴里。他咀嚼的时候，牙齿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叶戈鲁什卡觉得眼前看见的好像不是人。瓦夏的肿下巴，他那没有光彩的眼睛，他那非常尖锐的眼神，他嘴里的鱼尾巴，他嚼鱼时那种温柔的神情，使他活像一头牲畜。

叶戈鲁什卡在他身旁觉得无聊。而且打鱼也已结束。他在货车旁边走来走去，想了一想，由于烦闷，就慢慢地往村子那边走去。

过了不久，他已经站在教堂里，脑门子贴在人家的发出大麻气味的背上，听唱诗班歌唱。弥撒快要做完了。叶戈鲁什卡听不懂教堂里唱的是什么，也就没心思听下去。他听了一会儿，打个呵欠，开始观看别人的后脑勺和背脊。有一个人由于刚刚洗过澡，后脑勺又红又湿，他认出是叶美里扬。他脑后的一圈头发剪得比平常人高，鬓角的头发也剪得比常人高，两只红耳朵竖起，活像两片牛蒡，仿佛耳朵自己也觉得生的不是地方似的。叶戈鲁什卡瞧着他的后脑勺和他的耳朵，不知怎么，觉得他大概很不幸。叶戈鲁什卡想起他用两只手指挥的样子，嘶哑的嗓子，洗澡时候的胆怯神气，觉得十分可怜他，很想对他说几句亲切的话。

“我也在这儿！”他拉拉他的袖子说。

凡是在唱诗班中唱高音或低音的人，特别是一生中哪怕只做过一回指挥的人，总是惯于用严厉而厌恶的神气看待孩子们。就是后来离开了唱诗班，他们也不会改掉这种习惯。叶美里扬转过身来向着叶戈鲁什卡，皱起眉头看他一眼，说：

“别在教堂里淘气！”

于是叶戈鲁什卡往前挤去，更靠近神龛一点。在这儿，他看见一些有趣的人。在右边，众人前面，有一个太太和一个老爷站在地毯上。他们身后各有一把椅子。老爷穿着新烫平的茧绸裤子，站在那儿一动也不动，就跟行敬礼的兵一样，把他那剃光胡子的发青的下巴翘得高高的。在他那竖起的衣领上，在发青的下巴上，在小小的秃顶上，在细手杖上，都现出一种了不起的尊贵气派。由于尊严过了分，他的脖子使劲伸直，他的下巴那么用力地翘起来，好像他的脑袋随时准备脱落、向上飞去似的。太太呢，又胖又老，戴着白绸披巾，偏着头，看样子好像刚刚赐了谁什么恩典，想要说：“唉，不必费事道谢了！我不喜欢那样……”地毯四周站着许多乌克兰人，像一堵厚墙。

叶戈鲁什卡走到神龛那儿，开始吻神像。他在每个神像面前不慌不忙地跪下去叩头，还没站起来就回头看那些做弥撒的人，然后站起来吻神像。他的前额碰到冰凉的地板，使他觉得很舒服。等到教堂看守人从圣坛上下来，拿一把长镊子夹灭烛心，叶戈鲁什卡就很快地从地板上跳起来，跑到他跟前去。

“圣饼发过了没有？”他问。

“没有了，没有了……”看守人阴沉地喃喃道，“用不着在这儿等了……”

弥撒做完了。叶戈鲁什卡不慌不忙地走出教堂，到广场上去溜达。他生平已经见过不少村子、广场、农民，因此现在他眼睛所遇到的东西完全引不起他的兴趣。他没事可做，想要干点儿什么事来消磨时间，就走进一家铺子。铺子门口挂着一块宽阔的红布门帘。这家店分成两边，挺宽敞，然而光线不足，一边卖衣料和食品杂货，另一边摆着成桶的焦油，天花板上吊着马轭，两边都有皮子和焦油的好闻的气味。店里地板上洒过水，洒水的人大概是个大幻想家和自由思想家，因为整个地板简直布满了图案和符咒的花样。吃得挺胖的店老板，有着一张宽脸和一把圆胡子，大概是大俄罗斯人，站在柜台里边，肚子顶住一张斜面的办公桌。他正在嚼着糖喝茶，每喝一口就长长地吁一口气。他的脸上流露着十足的冷淡，可是在每一声长吁中都可以听出这样的意思：“等着吧，我

要揍你一顿！”

“给我一戈比的葵花子！”叶戈鲁什卡对他说。

店老板扬起眉毛，从柜台里面走出来，往叶戈鲁什卡的衣袋里倒了一个戈比的葵花子，他是用一个空的生发油小瓶量葵花子的。叶戈鲁什卡并不想走。他对那一盒盒蜜饼仔细看了很久，想了一想，用手指着那些年陈日久而生出褐色霉斑的粘在一块儿的小蜜饼，问道：

“这种蜜饼多少钱一个？”

“一戈比买两个。”

叶戈鲁什卡从口袋里拿出前一天犹太女人送给他的那块蜜饼，问道：

“像这样的饼你这儿要卖多少钱？”

老板用手接过那块饼来，翻来覆去看了一番，扬起一道眉毛。

“像这样的吗？”他问。

然后他扬起另一道眉毛，沉吟一下，答道：

“三个戈比两个……”

随后是沉默。

“您是谁家的孩子？”老板问道，拿过一个红的铜茶壶来为自己斟茶。

“伊万·伊万内奇的外甥。”

“叫伊万·伊万内奇的人多的是哟，”老板说，吁口气。他的目光掠过叶戈鲁什卡的头顶朝门口望过去，沉默一下，问道：“您想喝茶吗？”

“劳驾……”叶戈鲁什卡有点勉强地同意道，其实他非常想喝每天早晨他一定喝到的早茶。

老板替他斟好一杯茶，随带给他一块已经被人啃过的糖。叶戈鲁什卡在一张折椅上坐下，喝起来。他还想问一磅[17]糖杏仁卖多少钱，刚要开口问，忽然一位顾客走进来了，老板就把他那杯茶放在一边，去做生意。他领着顾客走到冒出焦油气味的那半边去，跟他谈了很久。顾客大概是个很固执、很有主见的人，不断地摇头，表示不赞成，一步步向门口退去。老板总算把他说服了，开始为他往一个大口袋里倒燕麦。

“你管这个也叫燕麦？”顾客悲叹地说，“这不是燕麦，这是麸皮，连鸡见了都会觉得好笑……不行，我要到邦达连柯那儿去！”

叶戈鲁什卡回到河边的时候，岸上正有一小堆篝火在冒烟。这是车夫们在烧饭。斯乔普卡站在烟雾里，拿一把缺口的大勺在锅里搅动。旁边不远的地方，基留哈和瓦夏，被烟熏红了眼睛，坐在那儿收拾鱼。他们面前放着布满烂泥和水草的渔网，上面躺着亮闪闪的鱼和爬来爬去的虾。

叶美里扬刚从教堂里回来不久，坐在潘捷列身旁，挥动胳臂，用哑嗓子唱着，声音小到刚刚能够让人听见：“我们对您唱着……”德莫夫在那些马儿身旁走动。

基留哈和瓦夏收拾好鱼，就连鱼带活虾一齐放进水桶，洗一洗干净，从桶里统统倒进沸滚的水里。

“放油吗？”斯乔普卡问，用大勺撇掉水面上的沫子。

“何必呢？鱼自己会出油的。”基留哈回答。

斯乔普卡从火上端下锅子来以前，先往水里放了三大把小米和一勺盐。末后，他尝了尝口味，吧嗒几下嘴唇，舔舔勺子，满意得喉咙里卡卡地响，这意思是说稀饭煮熟了。

除了潘捷列以外，大家都围着锅子坐下，用勺子吃起来。

“喂，你们！给那小子一个勺子！”潘捷列严厉地说，“大概他也想吃！”

“我们这是乡下人的饭食！……”基留哈叹了口气，说。

“人饿了，就是乡下人的饭食也是好吃的。”

他们就给叶戈鲁什卡一个勺子。他吃起来，然而不是坐着，却站在锅子旁边，低头瞧着锅里就跟瞧着深渊似的。锅里冒出鱼腥味，小米里常碰到鱼鳞。虾用勺舀不起来，吃饭的人干脆就用手到锅子里去捞。瓦夏在这方面尤其毫无顾忌，不但在稀饭里弄湿了手，还浸湿了袖子。不过，叶戈鲁什卡仍旧觉得稀饭挺好吃，使他想起在家的时候母亲逢到斋日常给他烧的虾汤。潘捷列坐在一旁，嚼着面包。

“老大爷，你怎么不吃？”叶美里扬问他。

“我不吃虾……去它的！”老头儿说，嫌弃地扭转身去。

他们一面吃饭，一面随意谈话。从谈话里叶戈鲁什卡听出他这些新朋友，尽管年龄和性格不同，却有一个使他们彼此相像的共同点：他们这些人过去的情况都很好，现在都不妙。讲起自己过去的事，他们个个都喜形于色，他们对待现在却差不多带着轻蔑的态度。俄罗斯人喜欢回忆，却不喜欢生活，这一点叶戈鲁什卡还不懂。这顿饭还没吃完，他就已经深深相信，围住锅子坐着的这些人都是受尽命运的播弄和凌辱的人。潘捷列说：想当初在没有铁路以前，他常押着货车队在莫斯科和下诺夫戈罗德中间来往，赚到那么多的钱，简直不知道该怎么花才好。而且那年月的商人是什么样的商人，那年月的鱼是什么样的鱼，一切东西多么便宜啊！现在呢，道路短了，商人吝啬了，老百姓穷了，粮食贵了，样样东西都缩得极小了。叶美里扬告诉他们说：从前他在卢甘斯克工厂的唱诗班里做事，有挺好的嗓子，又善于看乐谱。现在呢，变成农民，靠哥哥过活了。哥哥拨给他几匹马，打发他出来干活，为此，哥哥拿去他的一半收入。瓦夏原先在火柴厂做工。基留哈从前在一个好人家当车夫，在全区被人认为是个驾三匹马的上等车夫。德莫夫是一个富裕的农民的儿子，生活舒适，玩玩乐乐，无忧无虑；可是他刚满二十岁的那年，他那严厉专横的父亲想要训练他干正事，生怕住在家里会惯坏他，就打发他来干运输的行业，就跟没有田地的农民或者工人一样。只有斯乔普卡一个人没说什么，不过从他的没胡子的脸上可以看出，他过去的生活一定也比现在好得多。

一提起父亲，德莫夫就皱起眉头，不吃了。他阴郁地瞧着他的同伴们，把眼光停在叶戈鲁什卡身上。

“你这邪教徒，把帽子脱掉！”他粗鲁地说，“难道可以戴着帽子吃东西？你还算是上流人呐！”

叶戈鲁什卡摘下帽子，没说话，可是再也尝不出稀饭的好滋味了，也没听到潘捷列和瓦夏怎样为他抱不平。对那捣蛋鬼的愤恨，在他的胸膛里郁闷地翻腾着。他下了决心，不管怎样也要叫这人吃点苦头。

饭后，大家走到货车那边，在阴影里躺下来。

“我们马上就要动身了吗，老爷爷？”叶戈鲁什卡问潘捷列。

“上帝叫我们什么时候走，我们就什么时候走……现在还不动身，天太热……唉，主，这是您的旨意，圣母……躺下吧，小子！”

不久，每一辆货车下面都传出打鼾的声音。叶戈鲁什卡很想再到村子里去，可是想了一想，却打个呵欠，挨着老头儿躺下去了。

六

货车在河边待了一整天，等到太阳落下去，才从原地动身。

叶戈鲁什卡又躺在羊毛捆上，货车轻声地吱吱嘎嘎响，摇晃个不停。潘捷列在下面走着，顿脚，拍大腿，嘴里唠唠叨叨。空中响起草原的音乐，跟昨天一样。

叶戈鲁什卡仰面朝天躺着，把手枕在脑袋底下，看上面的天空。他瞧见晚霞怎样灿烂，后来又怎样消散。保护天使用金色的翅膀遮住地平线，准备睡下来过夜了。白昼平安地过去，安静和平的夜晚来临了，天使可以安宁地待在天上他们的家里了……叶戈鲁什卡看见天空渐渐变黑，暗影落在大地上，星星接连地亮起来。

每逢不移开自己的眼睛，久久地凝望着深邃的天空，那么不知什么缘故，思想和感情就会汇合成为一种孤独的感觉。人们开始感到一种无可补救的孤独，凡是平素感到接近和亲切的东西都变得无限疏远，没有价值了。那些千万年来一直在天空俯视大地的星星，那本身使人无法理解、同时又对人的短促生涯漠不关心的天空和暗影，当人跟它们面对面、极力想了解它们的意义的时候，却用它们的沉默压迫人的灵魂，那种在坟墓里等着我们每个人的孤独，就来到人的心头，生活的实质就显得使人绝望，显得可怕了……

叶戈鲁什卡想到奶奶，她现在安眠在墓园里樱桃树底下，他想起她怎样躺进棺材里，两枚五戈比的铜钱压在她的眼睛上，后来人家又怎样给她盖上棺材，把她放进墓穴，他还想起一小块一小块的泥土落在棺材盖上那种低沉的响声……他想象他的奶奶躺在漆黑狭窄的棺材里，孤苦伶仃，没人照应。他的想象画出奶奶怎样忽然醒来，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就敲打棺材盖子，喊救命，到头来害怕得衰弱不堪，又死了。他想象母亲死了，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死了，德兰尼茨卡雅伯爵小姐死了，索罗蒙死了。可是，不管他怎样极力想象自己离家很远，无依无靠，孤苦伶仃，死僵僵地睡在黑暗的坟墓里，却总也想不出那是什么样的情形。就他个人来说，他不承认自己有死的可能，觉得自己永远也不会

死……

可是已经到了该死的时候的潘捷列却在下面走动，数说自己的思想。

“挺不错，是好老爷……”他喃喃道，“他的小子给带去上学；可是他在那边怎么样，那就不知道了……在斯拉维扬诺塞尔布斯克，我是说，那儿没有一个学堂能教人大学问……没有，这是实在的。不过那小子好，挺不错……等他长大，会做他父亲的帮手……你，叶戈里，现在还是个小不点儿，可是你将来会长大，养活你爹娘……上帝是这么规定的……‘孝敬你的父亲和你的母亲’……我自己也有过儿女，可是他们都烧死了……我的老婆烧死了，儿女也烧死了……这是实在的，在主显节[18] 晚上，我们那小木房着火了……当时我不在家，我赶车到奥廖尔去了。赶车到奥廖尔去了……玛丽亚冲出屋来，到了街上，可是想起小孩还睡在屋里，就跑回去，结果跟孩子一块儿烧死了……是啊……第二天他们只找着碎骨头。”

午夜光景，车夫们和叶戈鲁什卡又围绕一小堆篝火坐着。等到杂草烧起来，基留哈和瓦夏就到山沟里的什么地方去取水。他们消失在黑暗里，不过一直听得见他们铁桶子丁冬的响声和他们讲话的声音，可见山沟一定不远。篝火的火光在地上铺了一大片闪烁的光点，虽然明月当空，火光以外却好像是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见。亮光照着车夫们的眼睛，他们只看见大道的一部分。那些货车载着货包，套着马儿，在黑暗里几乎看不清，样子像是一条不定形的大山脉。离篝火二十步远，在大道跟旷野交界的地方，立着一个坟墓上的木头十字架，向一侧歪斜着。叶戈鲁什卡在篝火还没烧起来以前，还能看见远处东西的时候，留意到大道的另一边也立着一个同样歪斜的旧十字架。

基留哈和瓦夏提着水回来，倒满锅子，把锅子架在火上。斯乔普卡手里拿着那把缺口的勺儿，站在锅子旁边的烟雾里，呆望着水，等沫子浮上来。潘捷列和叶美里扬并排坐着，闷声不响，不知在想什么。德莫夫趴在地上，用拳头支起脑袋，瞧着火，斯乔普卡的影子在他身上跳动，因此他漂亮的脸一会儿给黑暗盖住，一会儿又突然发红……基留哈和瓦夏在不远的地方走动，收捡杂草和桦树皮来烧火。叶戈鲁什卡把两

只手放在衣袋里，站在潘捷列身旁，瞧着火怎样吞吃杂草。

大家都在休息，思索着什么，匆匆看一眼十字架，一块块红光正在十字架上跳动。孤零零的坟墓显得忧郁，好像在沉思，极有诗意……坟墓显得多么沉静，在这种沉静里可以感到这儿存在着一个身世不详、躺在十字架底下的人的灵魂。那个灵魂在草原上觉得好受吗？在月夜，它不悲伤吗？靠近坟墓的一带，草原也显得忧郁，凄凉，若有所思，青草悲伤，螽斯的叫声好像也拘束多了……没有一个过路的人不记起那个孤独的灵魂，一个劲儿地回头看那座坟墓，直到那坟远远地落在后面，掩藏在雾气里……

“老爷爷，为什么立着这个十字架？”叶戈鲁什卡问。

潘捷列瞧一瞧十字架，然后又瞧一瞧德莫夫，问道：

“米科拉[19]，这不就是早先割草人打死商人们的那块地方吗？”

德莫夫勉强用胳臂肘撑起身子来，瞧一瞧大路，答道：

“就是这地方……”

随后是沉默。基留哈折断一些枯草，把它们捏成一团，塞在锅子底下。火燃得更旺了。斯乔普卡笼罩在黑烟里，十字架的影子在大道上货车旁边的昏光里跑来跑去。

“对了，是他们打死的……”德莫夫勉强地说着，“有两个商人，爷儿俩，坐着车子去卖神像。他们在离这儿不远的一家客栈里住下，现在那家客栈由伊格纳特·福明开着。老的喝多了酒，夸起口来，说是他身边带着很多钱。大家全知道，商人都是爱说大话的家伙，求上帝别让我们犯那种毛病才好……他们在我们这班人面前总是忍不住要装得阔气些。当时有些割草人在客栈里过夜。商人夸口的话，他们全听见了，就起了意。”

“啊主！……圣母！”潘捷列叹道。

“第二天，天刚亮，”德莫夫说下去，“商人准备动身了，割草人要跟

他们搭帮走。‘一块儿走吧，老爷。这样热闹点，危险也少一点，因为这是个偏僻的地方啊……’商人为了不让神像被碰坏，就得步行，这刚好合了割草人的心意……”

德莫夫爬起来，跪着，伸一个懒腰。

“是啊，”他接着说，打了个呵欠，“先是平平安安，可是等到商人走到这个地方，割草人就拿起镰刀来收拾他们了。儿子是个有力气的小伙子，从他们一个人的手里抢过一把镰刀，也回手砍起来……临了，当然，那些家伙得了手，因为他们一共有八个人。他们把那两个商人砍得身上没留下一块好地方。他们完事以后，就把两个人从大道上拉走，把父亲拉到大道一边，把儿子拉到另一边。这个十字架的对面路边上，还有一个十字架呢……那个十字架究竟还在不在，那我就不知道了……我在这儿看不见。”

“还在。”基留哈说。

“据说他们事后只找到很少的一点儿钱。”

“很少一点儿，”潘捷列肯定道，“只找到一百卢布。”

“对了，后来他们当中有三个人死了，因为商人也用镰刀把他们砍得很重……他们流血过多。有一个人给商人砍掉一只手，据说他缺一只手跑了四俄里路，人家才在靠近库里柯沃村的一个山冈上找着他。他蹲着，头伏在膝头上，仿佛在想心事，可是细细一瞧，原来已经咽了气，死了……”

“他们是顺着路上的血迹才找到他的……”潘捷列说。

大家瞧着十字架，又沉静下来。不知从什么地方，多半是从山沟那边吧，飘来鸟儿的悲鸣：“我睡了！我睡了！……”

“世界上有许多坏人哟。”叶美里扬说。

“多着呐，多着呐！”潘捷列肯定地说，往火那边挪近一点儿，带着好像害怕的神情，“多着呐，”他接着低声说，“那样的人，我这一辈子见

过好多好多……坏人……正派人和规矩人我见过不少，有罪的人呢，数也数不清……圣母，拯救我们，怜悯我们吧……我记得大概三十年前，也许还不止三十年，有一回我给莫尔尚斯克城的一个商人赶车。那商人是个出色的人，相貌堂堂，身边带着钱……那个商人……他是好人，挺不错……就这么着，我们到一个客栈去住夜。俄罗斯的客栈跟这一带的客栈可不同。在那儿，院子里搭天篷，就跟堆房一样，或者不妨说，跟有钱人家庄园上的谷仓一样。只是谷仓还要高一点。得，我们就在那儿住下了，挺不错。我那位商人住一个房间，我呢，跟马住在一块儿，样样事情都合情合理。就这么着，哥儿们，我在睡觉以前祷告一番，到院子里溜达一下。那天晚上挺黑，什么也看不见，要看也是白费劲。我就这么走了一阵，又回到货车旁边，快要走到了，忽然看见亮光一闪。这是怎么回事？老板跟伙计好像早就上床睡了，客栈里除了商人和我以外又没别的住客……这亮光是打哪儿来的呢？我起了疑……我走过去……往亮光那儿走……求主怜悯我！圣母拯救我！我这么一瞧，原来靠近地面有个小窗子，外面安着铁格子……在正房底下……我趴在地上，往里瞧；我这一看不要紧，周身都凉了……”

基留哈极力不出声地拿一把杂草塞进火里。老头儿等枝子哔哔剥剥爆过，咝咝响过以后，说下去：

“我往那儿这么一瞧，原来是个地窖，好大哟，漆黑，阴凄凄的……有一个桶，上面摆着一盏小提灯。地窖中央站着十来个人，穿着红衬衫，卷起袖子，在磨长刀……哎呀！原来我们住进黑店，掉到强盗窝里来了！……这可怎么办？我跑到商人那儿，悄悄叫醒他，说：‘你别害怕，商家，’我说，‘可是咱们的事儿不妙……咱们掉进强盗窝里来了，’我说。他的脸色顿时变了，问道：‘我们现在怎么办呢，潘捷列？我带着很多孤儿的钱呐……至于我这条命，’他说，‘那随上帝的意思好了。我不怕死，可是丢掉了孤儿的钱才可怕呀，’他说。这可怎么办？大门上了锁。坐车也好，走路也好，都出不去……要是有一道围墙，那倒也好翻过去，可是院子上面有天篷啊！……‘喂，商家，你也不用害怕，’我说，‘对上帝祷告好了。也许主不肯让孤儿受屈。就在这儿待着吧，’我说，‘别有什么动静，趁这工夫，也许我会想出什么办法来……’好！……我就向上帝祷告，上帝叫我想出妙法来了……我爬上马

车，轻轻地……轻轻地，不让别人听见，拉掉房顶上的麦秆，挖了个小洞，往外爬……往外爬……然后我跳下房顶，顺大路拚命跑。我跑啊跑的，累得要死……大概我一口气跑了有五俄里路，也许还不止五里……谢天谢地，我一瞧，前边有个村子。我跑到一所农舍跟前，敲窗子。‘东正教徒啊，’我说，就把事情原原本本讲给他们听了，‘别眼看基督徒的灵魂毁掉吧……’我把大家全叫醒了……农民们会齐了，跟我一块儿去……有人拿着绳子，有人拿着棒子，有人拿着草叉子……我们打进客栈的院门，直奔地窖……强盗们刚刚磨完刀子，正要去杀商人。农民们逮住他们，一个也没漏网，把他们捆起来，押到官长那儿去了。商人一高兴，送给他们三百卢布，给我五个金币，写下了我的姓名作为纪念。据说后来在地窖里搜到好多好多的人骨头。人骨头……可见，他们抢了人家的钱，埋掉尸首，好不留一点痕迹……嗯，后来，他们在莫尔尚斯克让刽子手给收拾了。”

潘捷列讲完故事，四下看看听讲的人。他们一声不响，瞧着他。水已经开了，斯乔普卡在撇沫子。

“油准备好了吗？”基留哈小声问他。

“等一等……马上就去拿。”

斯乔普卡拿眼睛盯紧潘捷列，跑到货车那边去，仿佛生怕自己不在，潘捷列又开头讲别的故事似的。不久他就拿着一个小小的木碗回来，开始在碗里把生猪油研碎。

“又有一回，我也是跟一个商人一块儿上路……”潘捷列说下去，声音跟先前一样低，眼睛眯 也不眯 。“他的名字，我现在还记得，是彼得·格里戈里伊奇。他是个好人……那商人……我们也是住在一个客栈里……他住一个小房间，我跟马睡在一块儿……老板夫妇好像挺好，挺和气。伙计们也好像没什么。可是，哥儿们，我睡不着，我的心觉出来了！觉出来了，就是这么的。大门开着，四下里有许多人，可我还是好像害怕，心不定。大家早已睡下。夜深了。不久就该起床，可是只有我一个人躺在马车里，合不上眼睛，仿佛我是猫头鹰似的。后来，哥儿们，我听见这样的声音，‘咚！咚！咚！’有人悄悄走到马车这儿来了。我探出头去一看，原来是个乡下女人，只穿一件衬衣，光着脚……‘你有

什么事，大嫂？’我问。她呢，周身打抖，脸色慌张……‘起来好人！’她说，‘糟了！……老板他们起了坏心……他们要干掉你那个商人。’她说，‘我亲耳听见老板跟老板娘叽叽咕咕地商量……’果然，我不是白担心！‘你是谁？’我问。‘我是他们的厨娘，’她说……好！……我就从马车上下来，到商人那儿去。我叫醒他，一五一十告诉他，说：‘彼得·格里戈里伊奇，事情不妙……老爷，以后再睡吧，趁现在还有时间，赶紧穿好衣服，’我说，‘咱们尽早躲开灾祸吧……’他刚刚穿衣服，门就开了，了不得！……我这么一看，圣母呀！客栈老板和他老婆带着三个伙计走进我们房里来了……看来，他们跟工人也勾结起来了。‘这位客商有不少钱，拿出来大家分，’他们说……这五个人手里都拿着长刀……长刀……老板锁上房门，说：‘向上帝祷告吧，旅客……要是你们叫起来，’他说，‘我们就干脆不准你们在临死的时候祷告……’谁还叫得出来啊！我们害怕得嗓子里都堵住，喊也喊不出来了……商人哭着说：‘正教徒！你们决心杀死我，’他说，‘是因为看中我的钱。那么要杀就杀吧，反正我既不是第一个，也不是末一个，我们商人已经有很多人在客栈里被人谋害了。可是，教友们，’他说，‘为什么要杀死我的车夫呢？为什么要连累他为我的钱遭殃？’他说得那么沉痛！可是老板对他说：‘要是我们让他活着，’他说，‘那他就会第一个告发我们，’他说。‘杀一个也好，杀两个也好，反正都一样。犯七件罪，倒一次霉……向上帝祷告吧，你们所能做的只有这件事，用不着废话了！’商人和我就并排跪下，哭哭啼啼地向上帝祷告。他想起他的子女。我那时候还年轻，要活下去……我们瞧着神像，祷告，真是伤心啊，就连现在回想起来也要掉泪……老板娘那个娘儿们瞧着我们说：‘你们是好人，’她说，‘你们到了另一个世界可别记我们的仇，也别求上帝惩罚我们，我们是因为穷才做这种事的。’我们祷告了又祷告，哭了又哭，上帝可就听见我们的声音了。他必是可怜我们了……老板刚刚揪住商人的胡子，要拿刀砍他的脖子，忽然院子里有人敲窗子！我们都吓一跳，老板的手放下来了……有人敲着窗子，嚷着：‘彼得·格里戈里伊奇，你在这儿吗？收拾好，咱们走吧！’老板他们瞧见有人来找商人，害了怕，溜了……我们连忙走到院子里，把马套上车子，一会儿就没影儿了……”

“到底是谁敲的窗子？”德莫夫问。

“敲窗子？一定是圣徒或者天使。不会有别人……我们赶着车子走出院子时，街上一个人也没有……这是上帝干的！”

潘捷列还讲了些别的故事。在他所有的故事里，“长刀”总要出现，听起来全像是胡诌出来的。这些故事是他从别人那儿听来的，还是很久以前自己编出来的，后来记性差了，就把经历和幻想混淆起来，两者分不清楚了呢？这都可能，可是有一件事却奇怪：这一回，以及后来一路上每回讲故事的时候，他只乐意讲一些分明编造出来的故事，却从来不提真正经历过的事。当时叶戈鲁什卡却把那些故事当做实有其事，每句话都信以为真了。后来他才暗暗觉得奇怪：这么一个人，这辈子走遍了俄罗斯，见闻那么广博，妻子儿女已经活活烧死，居然这么轻视自己的丰富生活，每回篝火旁边坐着，要就一声不响，要就讲些从没发生过的事情。

他们喝稀饭的时候，都闷声不响，只想着刚才听到的故事。生活可怕而奇异，所以在俄罗斯不管讲多么可怕的故事，也不管拿什么强盗窝啦，长刀啦，种种奇迹啦，来装饰它，那故事总会在听讲人的灵魂中引起真实的感受，也许只有学识丰富的人才会怀疑地斜起眼睛，不过就连他也会一声不响。路边的十字架、黑压压的羊毛捆、辽阔的平原、聚在篝火旁边的那些人的命运，这一切本身就又奇异又可怕，传说和神话的离奇怪诞反倒苍白失色，跟生活混淆起来了。

大家凑在锅边吃着，唯独潘捷列坐在一旁，用小木碗喝粥。他的调羹跟别人的不一样，是柏木做的，上面有个小十字架。叶戈鲁什卡瞧着他，想起那做杯子用的长明灯，就轻声问斯乔普卡：

“为什么老爷爷独自坐在一边？”

“他是个旧派教徒。”斯乔普卡和瓦夏小声回答，同时他们说话的神情显得仿佛在讲一种短处或者秘密的恶习似的。

大家沉默着，想心事。听过那些可怕的故事以后，谁也不想讲平凡的事情了。在沉静中，瓦夏忽然挺直身子，用他那没有光彩的眼睛凝神瞧着一个地方，竖起耳朵来。

“怎么回事？”德莫夫问他。

“有人来了。”瓦夏回答道。

“你看见他在哪儿？”

“在那边！有个微微发白的东西……”

在瓦夏瞧着的那边，除了黑暗以外什么也看不见。大家静听，可是没听见脚步声。

“他从大路上来了？”德莫夫问。

“不，是从旷野上来……上这边来了。”

在沉默中过了一分钟。

“也许是葬在那儿的商人正在草原上溜达吧。”德莫夫说。

大家斜眼看那十字架，面面相觑，忽然哄笑起来；他们为自己的恐惧害臊了。

“他为什么要出来走呢？”潘捷列问，“只有大地不肯收留的人才会夜里出来行走。那两个商人没什么……那两个商人已经戴上殉教徒的荆冠了……”

可是忽然他们听见了脚步声。有人匆匆忙忙地走来。

“他带着什么东西呢。”瓦夏说。

他们开始听见青草在走过来的那个人的脚底下沙沙地响，杂草喀嚓喀嚓地响。可是在篝火的亮光外面什么也看不见。临了，脚步声近了，有个人咳了一声。闪烁的亮光好像让开一条路，事情终于清楚了，车夫们忽然看见面前站着一个人。

不知道是因为火光摇抖不定呢，还是因为大家想先看清来人的脸，总之，怪极了，他们第一眼看见的，先不是他的脸，也不是他的衣服，却是他的笑容。那是一种非常善良、开朗、温柔的笑容，就跟刚被叫醒

的小娃娃一样，而且那是一种富于感染力的笑容，叫人很难不用笑容回报他。等到大家看清楚，这才知道原来那陌生人是个三十岁上下的男子，长得难看，没有一点出众的地方。他是个身材很高的乌克兰人，长鼻子，长胳膊，长腿。他处处都显得长，只有他的脖子很短，使他的背有点驼。他上身穿一件干净的、领口绣花的白衬衫，下身穿着白色的肥裤子，脚登新的高筒靴，跟车夫们一比，简直像个大少爷。他抱着一个又大又白的、第一眼看上去样子古怪的东西，而且有一管枪的枪身从他肩膀后面探出来，也很长。

他从暗处走进亮光的圈子里，站住，好像在地里生了根。他有半分钟的工夫瞧着车夫们，仿佛要说："瞧啊，我的笑容多么好看！"然后他朝篝火迈近一步，笑得越发开朗，说：

"面包和盐[20]，哥儿们！"

"欢迎你！"潘捷列代表大家回答。

这个生人把怀里抱着的东西放在篝火边（原来那是一只打死的大鸨），又对他们打一次招呼。

大家都走到大鸨那儿，开始细细地看它。

"好一只鸟！你拿什么打死它的？"德莫夫问。

"大砂弹……霰弹打不中它，它不容易接近……买下吧，哥儿们！我只要二十戈比就把它卖给你们。"

"我们要它有什么用，这东西顶好烤着吃，拿它一煮大概就会煮硬，那就咬不动了……"

"唉，真要命！要是把它拿到庄园上的老爷那儿去，他们倒会给我半个卢布。可是路远着呐，足足有十五俄里！"

这个来历不明的人坐下来，取下枪，放在身旁。他好像困了，没精神，笑眯眯的，给火光照得眯细眼睛，大概想起了什么痛快的事。他们递给他一把勺子。他吃起来。

“你到底是什么人？”德莫夫问他。

陌生人没听见这句问话。他没回答，甚至也没看德莫夫一眼。这笑嘻嘻的人大概没尝出稀饭的滋味，因为他有点懒洋洋地、无意识地喝着，临到把勺子举到唇边，有时候勺子里盛得很满，有时候却完全是空的。他并没喝醉酒，不过他的脑子里却有什么荒唐的想法在浮动。

“我在问你：你是什么人啊？”德莫夫又问了一遍。

“我？”来历不明的人一怔，说，“康斯坦丁·兹沃内克，罗夫诺地方人。离这儿大约有四俄里路。”

康斯坦丁想赶紧表明他并不是像他们那样的农民，而要高一等，就连忙添一句：

“我们有养蜂场，而且还养猪。”

“你是跟爸爸住在一块儿，还是另外单过？”

“现在我自己单过，我们分家了。这个月，过了圣彼得节，我成亲了！现在我是娶了媳妇的人！……从办喜事到现在有十八天了。”

“好事！”潘捷列说，“结婚挺不错……这是上帝赐福给你……”

“年轻的老婆待在家里睡觉，他却到草原上来溜达，”基留哈笑道，“怪人！”

仿佛自己身上顶怕痛的地方给人掐了一下似的，康斯坦丁打了个哆嗦，笑起来，脸红了……

“可是主啊，她不在家！”他连忙从嘴边移开勺子说，带着快活和惊奇的表情看一遍所有的人，“她不在家，她回娘家待两天！真的，她走了，我就跟没结婚一样……”

康斯坦丁摆摆手，摇摇脑袋。他打算继续想下去，可是他脸上流露着的欣喜妨碍他想心事。他好像坐得不舒服似的，换了个姿势，笑起来，又摇摇手。他不好意思把他的愉快的念头讲给陌生人听，可又忍不

住想要把自己的欢喜告诉别人。

“她上杰米多沃村去看她妈了！”他说，脸红了，把枪换一个地方放，“她明天会回来……她说她回来吃中饭。”

“你闷得慌吗？”德莫夫问。

“啊，主，你想会怎样呢？我们成亲没几天，她就走了……不是吗？哦，不过呢，她是个活泼伶俐的姑娘，要是我说得不对，让上帝惩罚我！她呀，那么好，那么招人喜欢，那么爱笑、爱唱，简直是一团烈火！她在我身边的时候，我的脑筋给弄得迷迷糊糊，可是她一走，我又失魂落魄，跟傻瓜似的在草原上逛荡。我吃完中饭就出来走，真要命。”

康斯坦丁揉揉眼睛，瞧着火，笑了。

“那么，你爱她……”潘捷列说。

“她那么好，那么招人喜欢，”康斯坦丁又说一遍，没听见潘捷列的话，“一个挺好的主妇，又聪明又明事理，在全省的老百姓家里再也找不到像她那样的了。她走了……不过，她一定也惦记我，我知道！我明白，那只小喜鹊！她说明天吃中饭以前回来……这可真是想不到的事啊！”康斯坦丁差不多嚷起来，忽然提高声调，交换一下坐的姿势，“现在她爱我，惦记我，不过当初她还不肯嫁给我呢！”

“可是你吃啊！”基留哈说。

“她不肯嫁我！”康斯坦丁没去听他，接着说，“我追了她三年！我原先是在卡拉契克市集上瞧见她的。我爱她爱得要命，差点没上吊……我住在罗夫诺，她住在杰米多沃，两下里相隔十五俄里路，我简直找不着机会。我打发媒人去见她，她说：‘不行！’唉，这只喜鹊啊！我送她这个，送她那个，耳环啦，蜜饼啦，半普特蜂蜜啊，可她还是说：‘不行！’真是没办法。不过要是仔细一想，我哪儿配得上她呢？她年轻，漂亮，一团烈火似的，我呢，岁数大，不久就要满三十了，况且长得实在太漂亮，一把大胡子跟一把钉子似的，脸孔也真干净，上面满是疙瘩。我哪儿能跟她相比哟！只有一点还好：我们家富裕，可是瓦赫拉敏基家也不错啊。他们有六头牛，雇着两个长工。哥儿们，我爱她，入了

迷……我睡不着，吃不下，满脑子的心事，整天迷迷糊糊，求上帝别叫我们受这份罪才好！我想见她的面，可是她住在杰米多沃……你们猜怎么着？上帝可以作证，我不是说谎：一个星期总有三回，我一步一步走着上那儿去，就为了看她一眼。我扔下活儿不干了！我胡思乱想，甚至想上杰米多沃去做个长工，好跟她挨近一点。我好苦哟！我妈找巫婆来。我爸爸打过我十来回。我足足吃了三年苦，于是下了决心：就是入地狱我也要上城里做马车夫去……这是说，我不走运！刚过复活节，我就上杰米多沃去跟她见最后一面……”

康斯坦丁把头往后一仰，发出一阵细碎的畅快笑声，仿佛刚才很巧妙地捉弄了什么人似的。

“我看见她跟一些年轻小伙子在河边，”他接着说，“我的火上来了……我把她叫到一边，对她说了各式各样的话，大概有一个钟头……她就此爱上我了！她有三年不喜欢我，可是就因为我那一番话，她爱上我了！……”

“你对她说了些什么呢？”德莫夫问。

“说什么？我记不得了……怎么记得住？当时我的话像水管里流出来的水，一刻也不停：哇啦哇啦！现在呢，我却连一个字也说不上来了……哪，她就这么嫁给我了……现在她找她妈去了，这喜鹊一走，我就到草原上来逛荡。我在家里待不住。我受不了！”

康斯坦丁笨拙地把脚从自己身子底下抽出来，在地上躺平，脑袋枕着拳头，然后又起来，坐好。这时候，人人都十分明白这是一个陶醉在爱情中的幸福人，而且幸福到了痛苦的地步。他的微笑、眼睛、一举一动都表现了使他承受不了的幸福。他坐立不安，不知道该照什么样的姿势坐着，该怎么办才不致给他那无数愉快的思想压得筋疲力尽。他在这些生人面前倾吐了心里的话以后，才算能安静地坐好，眼望着火，出神了。

看到这个幸福的人，大家都觉得烦闷，也渴望幸福。人人都心事重重。德莫夫站起来，轻轻地在篝火旁走着。从他的脚步，从他肩胛骨的动作，看得出他难受，烦闷。他站住，瞧着康斯坦丁，坐下来。

这时候篝火熄了。火光不再闪动，那一块红就缩小，暗淡了……火越灭得快，月亮就显得越亮。现在他们看得清辽阔的道路、羊毛捆、货车的辕杠、嚼草料的马儿了。在大道的对面，朦胧地现出另一个十字架……

德莫夫用手托着脸颊，轻声哼着一支悲凉的歌。康斯坦丁带着睡意微笑，细声细气地随着他唱。他们唱了半分钟，就又沉默了……叶美里扬身子抖了一下，活动胳臂肘，手指头也动起来。

“哥儿们！”他用恳求的声音说，“咱们来唱支圣歌！”

眼泪涌上他的眼眶。

“哥儿们！”他又说一遍，拿手按着心，“咱们来唱支圣歌吧！”

“我不会。”康斯坦丁说。

人人都拒绝，于是叶美里扬就一个人唱起来。他挥动两条胳膊，点头，张开嘴，可是他的嗓子里只发出一种干哑而无声的喘息。他用胳膊唱，用脑袋唱，用眼睛唱，甚至用他的瘤子唱，唱得热烈而痛苦。他越是想使劲从胸膛里挤出一个音符来，他的喘息就越是不出声……

叶戈鲁什卡跟大家一样，也很郁闷。他回到自己的货车旁边，爬上羊毛捆，躺下来。他瞧着天空，想着幸福的康斯坦丁和他的妻子。为什么人要结婚呢？为什么这世界上要有女人？叶戈鲁什卡给自己提出这个模糊的问题，心里想，要是男人身边老是有个温柔、快活、漂亮的女人，那他一定快活吧。不知什么缘故，他想起了德兰尼茨卡雅伯爵小姐，暗想跟那样一个女人一块儿生活大概很愉快。要不是这个想法使他非常难为情，他也许很愿意跟她结婚呢。他想起她的眉毛、双眸、马车、塑着骑士的座钟……宁静而温暖的夜晚扑到他身上来，在他耳旁小声说着什么。他觉得仿佛那个可爱的女人向他凑过来，笑嘻嘻地看他，想吻他似的……

那堆火只留下两个小小的红眼睛，越变越小。车夫们和康斯坦丁坐在残火旁边，黑糊糊的一片，凝神不动，看起来，他们现在的人数好像比先前多得多。两个十字架都可以看清了。远远的，远远的，在大道旁

边，闪着一团红光，大概也是有人在烧稀饭吧。

“我们的母亲俄罗斯是全世界的领——袖！”基留哈忽然扯大嗓门唱起来，可是唱了半截就停住，没唱下去。草原的回声接住他的声音，把它带到远处去，仿佛愚蠢本身用沉甸甸的轮子滚过草原似的。

“现在该动身啦！”潘捷列说，“起来，孩子们。”

他们套马的时候，康斯坦丁在货车旁边走动，赞美他的老婆。

“再会，哥儿们！”等到货车队出发，他叫道，“谢谢你们的款待！我还要上火光那边去。我受不了！”

他很快就消失在黑暗里，可以长时间听到他迈步走向火光照耀的地方，对别的陌生人去诉说他的幸福。

第二天叶戈鲁什卡醒来，正是凌晨。太阳还没升上来。货车队停住了。有一个人，戴一顶白色无边帽，穿一身便宜的灰布衣服，骑一头哥萨克的小马，正在最前面的一辆货车旁边跟德莫夫和基留哈讲话。前面离这个货车队大约两俄里，有一些又长又矮的白色谷仓和瓦顶的小屋。小屋旁边既看不见院子，也看不见树木。

“老爷爷，那是什么村子？”叶戈鲁什卡问。

“那是亚美尼亚人的庄子，小子，”潘捷列回答，“亚美尼亚人住在那儿。那个民族挺不错……那些亚美尼亚人。”

那个穿灰衣服的人已经跟德莫夫和基留哈讲完话，勒住他的小马，朝庄子那边望。

“瞧，这算是哪门子事啊！”潘捷列叹道，也朝庄子那边望，在清晨的冷空气中耸起肩膀，“他先前派一个人到庄子里去取一个什么文件，那个人至今没回来……原该派斯乔普卡去才对！”

“这人是谁，老爷爷？”叶戈鲁什卡问道。

“瓦尔拉莫夫。”

我的上帝！叶戈鲁什卡连忙翻身起来，跪着，瞧那顶白色的无边帽。很难看出这个穿着大靴子、骑着难看的小马、在所有的上流人都睡觉的时候跑来跟农民讲话的矮小而不显眼的人原来就是那个神秘的、叫人捉摸不透的、人人都在找他而他又永远“在这一带地方转来转去”、比德兰尼茨卡雅伯爵小姐还要有钱的瓦尔拉莫夫。

“这个人挺不错，挺好……”潘捷列说，朝庄子那边望，“求上帝赐给他健康，挺好的一位老爷……姓瓦尔拉莫夫，名叫谢敏·亚历山德雷奇……小兄弟，这个世界就靠这类人支撑着。这是实在的……公鸡还没叫，他就已经起床了……换了别人，就一定在睡觉，或者在家里陪客人闲扯，可是他却一天到晚在草原上活动……他转来转去……什么事情他都不放松……”

瓦尔拉莫夫的眼睛没离开那庄子，嘴里在讲着什么。那匹小马不耐烦地调动它的脚。

“谢敏·亚历山德雷奇，”潘捷列叫道，脱掉帽子，“您派斯乔普卡去吧！叶美里扬，喊一声，就说派斯乔普卡去一趟！”

可是这时候总算有个人骑着马从庄子那边来了。那人的身子向一边歪得很厉害，马鞭在头顶上面挥动，像鸟那样快地飞到货车队这儿来，仿佛在表演勇敢的骑术，打算引得每个人的惊叹似的。

“那人一定是替他办事的骑手，”潘捷列说，“他大概有一百个这样的骑手，说不定还要多呢。”

骑马的人来到第一辆货车旁边，勒住他的马，脱掉帽子，交给瓦尔拉莫夫一个小本子。瓦尔拉莫夫从小本子里抽出几张纸来，看了看，叫道：

“伊凡楚克的信在哪儿呀？”

骑士接过小本子去，看一看那些纸，耸耸肩膀。他开口讲话，大概在替自己辩白，要求让他再骑马到庄子里去。小马忽然动一下，仿佛瓦尔拉莫夫变得重了一点似的。瓦尔拉莫夫也动了动。

“滚开！”他生气地叫道，朝骑马的人挥动鞭子。

然后他勒转马头，一面瞧小本子里的纸，一面让那头马漫步沿着货车队走动。等他走到货车队的最后一辆，叶戈鲁什卡就凝神瞅着他，好看清他。瓦尔拉莫夫是个老头儿。他那平淡无奇、给太阳晒黑、生着一小把白胡子的俄罗斯人的脸，颜色发红，沾着露水，布满小小的青筋。那张脸跟伊万·伊万内奇一样，也现出正正经经的冷淡表情，现出热中于事务的表情。不过，在他和伊万·伊万内奇中间，毕竟可以感到很大的不同！伊万·伊万内奇舅舅的脸上除了正正经经的冷淡表情以外，永远有操心和害怕的神气，唯恐找不到瓦尔拉莫夫，唯恐误了时间，唯恐错过了好价钱。像这种自己作不得主的小人物所特有的表情，在瓦尔拉莫夫的脸上和身上就找不出来。这个人自己定价钱，从不找人，也不仰仗什么人。他的外表尽管平常，可是处处，甚至在他拿鞭子的气派中，都表现出他意识到自己的力量和一贯主宰草原的权力。

他骑马走过叶戈鲁什卡身边，却没有看他一眼，倒是多承小马赏脸，瞧了瞧叶戈鲁什卡。它用愚蠢的大眼睛瞧着，就连它也很冷淡。潘捷列对瓦尔拉莫夫鞠躬。瓦尔拉莫夫留意到了，眼睛还是没离开纸，声音含糊地说：

“你好，老头儿！”

瓦尔拉莫夫跟骑马的人的谈话以及他挥动鞭子的气派显然给货车队所有的人都留下了威风凛凛的印象。大家的脸色严肃起来。骑马的人被这位大人物的震怒吓掉了魂，没戴帽子，松着缰绳，停在最前面那辆货车旁边。他一声不响，好像不相信今天一开头就会这么倒霉似的。

“很凶的老人……”潘捷列嘟哝着说，“可惜他太凶！不过他挺不错，是个好人……他并不无缘无故骂人……没什么……”

看完那些纸以后，瓦尔拉莫夫就把小本子塞进衣袋里。小马仿佛知道他的心意似的，不等吩咐，就颤动一下，顺着大道朝前疾驰了。

七

当天晚上，车夫歇下来烧稀饭。这一回，从一天开头起，人人都有一种不明不白的愁闷感觉。天气闷热，大家喝下许多水，可还是不解渴。月亮升上来，十分红，模样儿阴沉，仿佛害了病。星星也昏沉沉的，暗影更浓了，远处更朦胧。大自然好像有了什么预感，无精打采。

篝火四周没有昨晚的那种活跃的景象和生动的谈话了。大家都觉得烦闷，即便讲话也打不起精神，没有兴致。潘捷列光是唉声叹气，抱怨两条腿，不时讲到横死。

德莫夫伏在地上，沉默着，嚼一根干草。他脸上现出嫌恶的表情，好像那根草气味不好闻似的，他的脸色凶狠而疲乏……瓦夏抱怨下巴发痛，预言要变天了。叶美里扬没有挥动胳膊，呆坐着，闷闷地瞧着火。叶戈鲁什卡也疲乏了。这种缓慢的旅行使他感到腻味，白昼的炎热烤得他头痛。

他们烧稀饭的时候，德莫夫由于心烦而跟他的同伴找碴儿吵架。

“这个长着瘤子的家伙，舒舒服服地坐在那儿，老是头一个伸出勺子来！”他说，恶狠狠地瞧着叶美里扬，“贪吃！老是头一个抢到锅子旁边坐好。他在唱诗班唱过歌，就自以为是老爷！像你们这种唱诗的，在这条大道上要饭的多得很！”

“你为什么跟我过不去？”叶美里扬问，也生气地瞧着他。

“就是要你别头一个忙着往锅子里舀东西吃。别以为自己有什么了不起！”

“你是混蛋，就是这么的。”叶美里扬用嘶哑的声音说。

潘捷列和瓦夏凭经验知道这种谈话通常会闹出什么结局来，就出头调解，极力劝德莫夫不要无端骂人。

“什么唱诗的……”那个捣蛋鬼不肯罢休，反而冷笑，“那种玩意儿谁

都会唱。坐在教堂的门廊上唱：‘看在基督的面上，赏我几个钱吧！’哼！你们还怪不错的呢！”

叶美里扬没有开口。他的沉默反倒惹恼了德莫夫。他带着更大的怒气瞧着那个先前在教堂里唱诗的人，说：

“我只是不愿意理你罢了，要不然我真要叫你知道知道你自己是个什么玩意儿！”

“可是你为什么跟我过不去，你这个马泽帕[21]？”叶美里扬冒火了，“我惹你了吗？”

“你叫我什么？”德莫夫问道，站起来，眼睛充血，“什么？我是马泽帕？是吗？好，给你点颜色看看！叫你自己去找吧！”

德莫夫从叶美里扬的手里抢过勺子来，往远处一扔。基留哈、瓦夏、斯乔普卡都跳起来，跑去找勺子。叶美里扬用恳求和询问的眼光瞧着潘捷列。他的脸忽然变小，变皱，眼睛眨巴起来，这位先前唱诗班的歌手像小孩似的哭起来了。

叶戈鲁什卡早就恨德莫夫，这时候觉得空气一下子闷得使人受不了，仿佛篝火的火焰烤他的脸似的。他恨不得赶快跑到黑暗中的货车那儿去，可是那捣蛋鬼的气愤而烦闷的眼睛把他吸引住了。他渴望说几句非常伤人的话，就往德莫夫那边迈近一步，上气不接下气地说道：

“你比谁都坏！我看不惯你！”

这以后，他原该跑到货车那边去，可是他站在那儿动不得，接着说：

“到下一个世界，你会在地狱里遭火烧！我要告到伊万·伊万内奇那儿去！不准你欺侮叶美里扬！”

“嘿，你瞧！”德莫夫冷笑道，“嘴上的奶还没干的小猪猡，倒管教起别人来啦。要不要我拧你的耳朵？”

叶戈鲁什卡觉得透不过气来。他以前从没这样过，此刻忽然周身打

抖，顿着脚，尖声叫道：

“打他！打他！”

眼泪从他眼睛里流出来。他觉得难为情，就踉踉跄跄跑回货车那边去。他的尖叫产生了什么影响，他没看见。他躺在货包上哭，胳膊和腿抽搐着，小声说：

“妈妈！妈妈！”

这些人，篝火四周的阴影，黑压压的羊毛捆，远处每分钟都在发亮的闪电，这一切，现在全使他觉得阴森可怕。他胆战心惊，绝望地问自己：这是怎么回事，他为什么跑到这陌生的地方来，夹在一群可怕的庄稼汉中间呢？现在他舅舅、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杰尼斯卡在哪儿呀？为什么他们这么久还没来？莫非他们忘掉他了？他一想到自己给人忘掉，丢在这里，听凭命运摆布，就周身发凉，害怕得很，有好几回突然站起身来，要跳下羊毛捆，一口气顺着大道跑回去，头也不回，但是转念想到在路上一定会遇到乌黑而阴森的十字架和远处闪着的电光，他才忍住了……只有他小声叫着“妈妈！妈妈！”的时候，他才觉得好过一点……

车夫们一定也害怕。叶戈鲁什卡从篝火旁边跑开以后，他们先是沉默很久，然后含糊地低声谈着什么，说是有个什么东西就要来了，他们得赶快动身，躲开它才好……他们连忙吃完晚饭，熄掉火，沉默地套车。从他们匆忙的动作和断续的语句可以看出他们预料有什么灾难要来了。

快要动身上路的时候，德莫夫走到潘捷列面前，压低声音问道：

“他叫什么名字？”

“叶戈里……”潘捷列回答。

德莫夫一只脚踩着一个车轮，抓住捆在货包上的绳子，爬上车来。叶戈鲁什卡看见了他的脸和生着卷曲头发的脑袋。那张脸苍白，疲倦，愁闷，可是已经没有恶狠狠的表情了。

“叶戈里！”他轻声说，“得了，打我吧！”

叶戈鲁什卡奇怪地瞧着他，这当儿电光一闪。

“不要紧，打我好了！”德莫夫重说一遍。

他没等到叶戈鲁什卡打他，或者跟他讲话，又跳下车来，说：

“我心里好闷哟！”

然后，他摇摇晃晃，动着肩胛骨，懒洋洋地顺着那一串货车慢慢走去，用半是悲伤半是烦恼的声调反复地说：

“我心里好闷哟！主啊！你别生我的气了，叶美里扬，”他走过叶美里扬身边的时候说，“我们这种生活没有什么指望，苦透了！”

右边现出一道闪电，好像这闪电映在镜子里似的，远处立刻也现出一道闪电。

“叶戈里，接住！”潘捷列扔上来一个又大又黑的东西，叫道。

“这是什么呀？”叶戈鲁什卡问。

“篷布！天要下雨了，把它盖在身上吧。”

叶戈鲁什卡坐起来，瞧一瞧自己的四周。远方明显地变黑，白光闪着，现在每分钟不止一回了，像是眼皮在一睐一睐似的。黑暗好像由于太重，向右边歪过去了。

“老爷爷，要有雷雨吗？”叶戈鲁什卡问道。

“哎哟，我这双冻坏了的脚好痛哟！”潘捷列没听见孩子的话，拖长声调说，顿着脚。

左边天空好像有人在划火柴。一道苍白的、磷光样的细带闪了一闪，就灭了。人们可以听见一股声浪，仿佛远处有人在铁皮房顶上走动。大概是光着脚在房顶上走，因为铁皮发出沉闷的隆隆声。

“要下大雨了！”基留哈嚷道。

在远方和右边地平线中间，现出一道闪电，明晃晃的，照亮了一部分草原，照亮了无云的天空和黑暗相连的地方。密密层层的乌云不慌不忙地移过来；又大又黑的破布片从那团云的边上挂下来。左右两面的地平线上也有这样的碎片互相压挤，堆得高高的。雨云的外表破碎而蓬松，仿佛它喝醉了酒，在胡闹似的。天上响起了清晰的、一点儿也不含混的隆隆雷声。叶戈鲁什卡在胸前画十字，连忙披上大衣。

“我好闷哟！”德莫夫的嚷叫声从前面的货车那边飘来，从他的声调听得出他又生气了，“我好闷哟！”

忽然间起了一阵狂风，来势那么猛，差点儿刮跑了叶戈鲁什卡的包袱和篷布。篷布被风吹动，向四面八方飞舞，拍打着货包和叶戈鲁什卡的脸。风呼啸着，在草原上飞驰，滴溜溜地乱转，刮得青草发出一片响声，雷声和车轮的吱嘎声反而听不见了。这风从黑色的雨云里刮下来，卷起滚滚的灰尘，带来雨水和潮湿土地的气味。月光昏暗，仿佛变得肮脏了。星星越发黯淡。人可以看见滚滚的烟尘跟它的阴影顺着大道的边沿急急忙忙跑到后面什么地方去。这时候旋风盘旋着，从地面上的尘土里卷走枯草和羽毛，大概升上了天空，风滚草多半在黑色的雨云旁边飞翔，它们一定害怕得很！可是透过迷眼的灰土，除了闪电的亮光以外，什么也看不见。

叶戈鲁什卡心想，马上要下大雨了，就跪了下来，拿篷布盖住自己的身子。

“潘捷列——列！”前面有人嚷道，“啊……啊……哇！”

“我听不见！”潘捷列拖长声音大声回答。

“啊……啊……哇！”

雷声愤怒地响起来，在天空从右边滚到左边，随后再滚回去，消失在最前面那辆货车附近。

“神圣的，神圣的，神圣的，万能的主啊，”叶戈鲁什卡小声说着，

在胸前画十字，“愿您的荣耀充满天上和人间……”

漆黑的天空张开嘴，吐出白色的火来，立刻又响起了雷声。雷声刚刚收歇，就来了一道极宽的闪电，叶戈鲁什卡从篷布的裂缝里忽然看见通到远方的整个宽阔的大道，看见所有的车夫，甚至看清了基留哈的坎肩。这时候左边那些黑色碎云往上移动，其中有一片云粗野而笨拙，像是伸出的爪趾，直向月亮那边伸过去。叶戈鲁什卡决心闭紧眼睛，不去理会，等着这一切结束。

不知什么缘故，雨很久不来。叶戈鲁什卡巴望雨云也许会过去，就从篷布里往外张望。天色黑得可怕。叶戈鲁什卡既看不见潘捷列，又看不见羊毛捆，也看不见自己。他斜起眼睛往前不久还有月亮的地方看，可是那边一片漆黑，跟货车的上空一样。在黑暗中，电光似乎更白，更亮，照得他的眼睛发痛。

“潘捷列！”叶戈鲁什卡叫道。

没有人答话。可是这时候风总算最后一回撩一下篷布，跑到不知什么地方去了。可以听见一种平匀沉着的响声。一滴又大又凉的水落在叶戈鲁什卡的膝上，又一滴在他手上爬。他发现自己的膝头没盖好，想要整理一下篷布，可是这当儿有些什么东西洒下来，劈劈啪啪地拍打着大道，然后拍打车杠，拍打羊毛捆。原来那是雨点。雨点和篷布好像互相了解似的，开始急速而快活地谈起天来，嘁嘁喳喳跟两只喜鹊一样。

叶戈鲁什卡跪在那儿，或者更正确地说，坐在自己的靴子上。雨拍打篷布的时候，他往前探身，好遮住膝头，因为膝头忽然湿了。他好容易盖好膝头，可是不到一分钟，又觉得身后背脊底下和腿肚子上面有一种刺骨的、不舒服的潮湿感觉。他就恢复原先的姿势，听凭膝头去让雨淋，暗自盘算该怎样摆布那块在黑地里看不见的篷布才对。可是他的胳膊已经湿了。雨水淌进袖子和衣服里，肩胛骨觉得冷冰冰的。他决意什么也不管，呆坐在那儿不动，等待雨过了再说。

“神圣的，神圣的，神圣的……”他小声念道。

忽然，正好在头顶上方，发出一下可怕的、震耳欲聋的霹雳声，天

空碎裂了。他蜷起身子，屏住呼吸，等着碎片落在他的后脑勺和背上。他的眼睛偶然睁开，看见一道亮得刺眼的光在他的手指上、湿袖子上、从篷布流到羊毛捆以后再淌到地上的细细的水流上，闪烁了五回。又传来同样猛烈可怕的打击声。天空现在不是发出隆隆声或者轰响声，却发出像干木头爆裂一样的破碎声。

“特拉拉！达！达！达！”雷声清楚地响着，滚过天空，跌跌绊绊，摔在前面货车附近或者后面远处什么地方，发出一声恶毒而断续的“特拉拉！……”

先前，闪电只不过可怕罢了，可是加上这种雷声，却显得凶恶了。它们那种魔光穿透闭紧的眼皮，弄得人周身发凉。怎么样才能不看见它们呢？叶戈鲁什卡决意把脸转到后面去。他四肢着地小心地爬着，好像生怕给人看见似的，手掌在湿羊毛捆上滑着，转过身去了。

“特拉！达！达！”这声音在他头顶上滚着，落到货车底下，爆炸开来，“拉拉拉！”

叶戈鲁什卡又偶然睁开眼睛，不料看见了新的危险：有三个高大的巨人，手里拿着长矛，跟在车后面。电光照亮他们的矛尖，很清楚地照出他们的身躯。他们躯体高大，遮着脸，垂着头，脚步沉重。他们显得十分忧愁，没精打采，心事重重。他们跟着货车走，也许并没有什么恶意，不过他们挨得这么近，总还是有点可怕。

叶戈鲁什卡赶快扭回身子朝着前面，周身打抖，喊叫起来：

“潘捷列！老爷爷！”

“特拉！达！达！”天空回答他。

他睁大眼睛看车夫们在不在。有两个地方射出闪电来，照亮通到远方去的大路、整个货车队和所有的车夫。雨水汇成小河沿着道路流去，水泡跳动不定。潘捷列在货车旁边走着，他的高帽子和肩膀上盖着一小块篷布，他既没表现恐怖，也没露出不安，仿佛被雷声震聋耳朵，让闪电照瞎了眼睛一样。

“老爷爷，巨人！”叶戈鲁什卡哭着对他嚷道。

可是老爷爷没听见。前面走着叶美里扬。他从头到脚盖着一块大篷布，成了一个三角形。瓦夏身上什么也没盖，照旧像木头一样走着，高高地抬起脚，膝头却不弯。在电光中，仿佛货车并没驶动，车夫们呆立不动，瓦夏的举起的脚也僵住了……

叶戈鲁什卡又叫老爷爷。他没听到回答，就一动不动地坐着，不再等雨停了。他相信再过一分钟雷就会把他劈死，相信只要偶尔一睁开眼，就会看见那些可怕的巨人。他不再在胸前画十字，不再叫老爷爷，不再想念母亲，光是冻得发僵，相信暴风雨永远也不会完结了。

可是忽然有了人声。

“叶戈里啊，你睡着了还是怎么的？”潘捷列在下面喊道，“下来！耳朵聋了，小傻瓜！……”

“这才叫做暴风雨呢！”一个不熟悉的低音说；喉咙里卡卡地响，好像刚刚喝干了一杯上好的白酒似的。

叶戈鲁什卡睁开眼睛。下面货车旁边站着潘捷列、三角形的叶美里扬和那些巨人。那些巨人现在身材矮多了。叶戈鲁什卡仔细一看，原来他们是些普通的农民，肩头上扛着的不是长矛，却是铁的草叉。从潘捷列和三角形中间的夹缝里望出去，可以看见一间矮木房的明亮的窗子在放光。可见货车队在一个村子里停下了。叶戈鲁什卡撩开篷布，拿起包袱，连忙爬下货车。现在左近有了人声和灯光明亮的窗子，虽然雷声还是跟先前那样隆隆地响，整个天空布满长条的闪电，他却不再觉得害怕了。

“这场暴风雨好，挺不错……”潘捷列唠叨着说，“感谢上帝……我的脚倒因为这场雨痛得没那么厉害了，这场暴风雨挺不错……爬下来了，叶戈里？好，上小屋里去吧……挺不错……”

“神圣的，神圣的，神圣的……”叶美里扬声音干哑地说，“雷一定在什么地方劈倒了什么东西……你们是这一带的人吗？”他问巨人。

“不，是从格里诺沃村来的……我们是格里诺沃村的人。我们在普拉捷罗夫老爷家里干活。”

“是打麦子吧？”

“样样都做。眼前我们还在收小麦。这闪电，这闪电啊！好久没有过这样的暴风雨了……”

叶戈鲁什卡走进小屋。他迎面遇到一个瘦瘦的、尖下巴的驼背老太婆。她手里拿着一支油烛，眯缝着眼睛，长声地叹气。

“上帝赐给我们一场什么样的暴风雨哟！”她说，“我们家的人在外面草原上过夜。他们要受罪了，心爱的人！把衣服脱掉吧，小少爷，脱衣服吧……”

叶戈鲁什卡冻得打战，难受得耸起肩头，脱下湿透了的大衣，然后张开胳膊，劈开腿，站了很久没动弹。稍稍一动就会在他身上引起一种不愉快的寒冷和潮湿的感觉。衬衫的袖子和后背是湿的，裤子粘在大腿上，水从脑袋上往下滴……

“小孩子，站在那儿劈开腿是做什么啊？”老太婆说，“来，坐下！”

叶戈鲁什卡大大地劈开两条腿，走到桌子那儿，在一张凳子上靠近一个什么人的头坐下。那个头动起来，鼻子里喷出一股气息，嘴里发出嚼东西的声音，然后又安静了。从这个头起，顺着凳子，耸起一座盖着羊皮袄的小山。原来那是一个农妇在睡觉。

老太婆叹着气走出去，不久就带着一个西瓜和一个甜瓜回来了。

“吃吧，小少爷！另外我没有东西可以请你吃了……”她说，打了个呵欠，随后在桌子抽屉里找一阵，拿出一把又长又尖的小刀来，很像强盗在客栈里用来杀死商人的那种刀，“吃吧，小少爷！”

叶戈鲁什卡好像害热病似的打冷战，就着黑面包吃了一片甜瓜，然后又吃了一片西瓜，吃了以后他感到越发冷了。

“我们家的人在外面草原上过夜……”他吃东西的时候，老太婆叹

道，“主震怒了！……我原想在神像前面点支蜡烛，可是我不知道斯捷潘尼达把蜡烛放在哪儿了。吃吧，小少爷，吃吧……”

老太婆打了个呵欠，把右手伸到背后，搔了搔她的左肩膀。

“现在准有两点钟了，”她说，“再过一会儿就是起床的时候了。我们家的人在草原上过夜……他们一定全身湿透了……”

“奶奶，”叶戈鲁什卡说，“我想睡觉。”

“躺下，小少爷，躺下吧……”老太婆叹道，打个呵欠，“主耶稣基督！我原本睡着了，忽然听见好像有人在打门。我醒来一看，原来是主赐给我们这场暴风雨……我原想点起蜡烛来，可是没找着。”

她一面自言自语，一面从凳子上拿下一堆破烂，多半就是她自己的被褥，又从炉边一个挂钉上摘下两件羊皮袄，开始替叶戈鲁什卡铺床。

“这场暴风雨还没收歇，”她唠唠叨叨地说，“只求没人挨到雷劈才好。我们家的人在草原上过夜……躺下，睡吧，小少爷……基督跟你同在，小孙孙……甜瓜我不拿走，你起床的时候也许还想吃一点。”

老太婆的叹气和呵欠，睡熟的农妇的匀称的鼻息，小屋的半明半暗，窗外的雨声，使得人犯困。叶戈鲁什卡不好意思在老太婆面前脱衣服。他只脱掉靴子，就躺下，拉过羊皮袄来盖在身上。

“小子躺下了？”过一会儿他听见潘捷列小声说。

“躺下了！”老太婆小声回答，“主震怒了，震怒了！雷打了又打，听不出什么时候才会完……”

“一会儿就会过去的……”潘捷列低声说，坐下来，“雷声小多了……伙伴们到人家的小屋里去了，只有两个留在外面看马……伙伴们……不得不这样啊……马会给人牵走的……我在这儿坐一会儿，然后去换班……不得不这样，会给人牵去的……”

潘捷列和老太婆并排坐在叶戈鲁什卡脚旁，用嘶嘶的声音低声攀谈着，叹息和呵欠穿插在他们的谈话里。叶戈鲁什卡怎么也暖和不过来。

他身上盖着沉甸甸的、温暖的羊皮袄，可是他周身打抖，胳膊和腿抽搐着，内脏在战栗……他在羊皮袄底下脱掉衣服，可是这也没用。他的寒颤越来越厉害。

潘捷列走出去换班看马，后来又回来。叶戈鲁什卡仍旧睡不着觉，浑身发抖。有个什么东西压住他的脑袋和胸膛，他闷得难受。他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究竟是两个老人低微的谈话声呢，还是羊皮的刺鼻气味。他吃过的西瓜和甜瓜在他嘴里留下一种不爽快的、金属样的滋味。再说，他被跳蚤叮着。

“老爷爷，我冷！”他说，自己也听不出这是自己的声音了。

“睡吧，小孙孙，睡吧……”老太婆叹道。

基特迈动他那小小的细腿，来到床边，挥动胳膊，然后长高了，升到天花板，变成风车了。赫利斯托福尔神甫不是像坐在马车里的那个样子，却穿着整齐的法衣，手里拿着洒圣水的刷子，绕着风车走动，把圣水洒在风车上，风车就不转动了。叶戈鲁什卡知道这是做梦，就睁开眼睛。

“老爷爷！”他叫道，“给我水喝！”

谁也没答话。叶戈鲁什卡觉得躺在那儿闷得受不了，感到不舒服。他就起来，穿好衣服，走出小屋。早晨已经来临。天空阴暗，可是雨倒不下了。叶戈鲁什卡打着冷战，拿潮湿的大衣裹紧自己的身子，穿过泥泞的院子，在寂静中倾听着。他的眼光碰到一个小小的牲畜房，那儿有一扇半开着的芦苇编的门。他探进头去瞧瞧那个小屋，走了进去，在黑暗的墙角边一堆干粪上坐下来。

他那沉重的脑袋里纠结着乱糟糟的思想，嘴里有一种金属的味道，又干又苦。他瞧着自己的帽子，把那上面的孔雀毛理直，想起先前跟母亲一块儿去买这顶帽子的情景。他把手放进口袋里，拿出一团棕色的、粘糊糊的烂泥。这块烂泥怎么会来到他口袋里的？他想一想，闻了闻：有蜂蜜的气味。啊，原来是犹太人的蜜饼！这块饼给水泡得稀烂，啊，可怜的东西！

叶戈鲁什卡翻看着自己的大衣。那是一件灰色的大衣，钉着骨制的大扣子，裁成礼服的样式。这是一件贵重的新衣，所以在家里从不挂在前堂，而跟母亲的衣服一块儿挂在寝室里。只是逢到假日，才准他穿。叶戈鲁什卡瞧着这件衣服，不由得为它可惜，想起他和大衣如今只能听凭命运摆布，想起他再也不能回家，就哀哀地哭了起来，哭得差点从粪堆上一头栽倒。

一只沾着雨水的白毛大狗，脸上挂着一绺绺白毛，跟卷发纸一样，走进牲畜房来，奇怪地瞪着叶戈鲁什卡。它好像在想：究竟是汪汪叫好呢，还是不叫为好。它断定没有叫的必要，就小心地走到叶戈鲁什卡面前，吃了那团粘糊糊的烂东西，又走出去了。

“这是瓦尔拉莫夫手下的人！”有人在街上喊道。

等到哭够了，叶戈鲁什卡就走出牲畜房来，绕过一个水塘，往街上走去。货车正巧停在门口的大路上。淋湿的车夫们迈动沾满泥泞的脚在货车旁边徘徊，或者坐在车杠上，没精打采，睡意蒙眬，跟秋天的苍蝇一样。叶戈鲁什卡看着他们，心想：“做个农民，多么枯燥，多么不舒服呀！”他走到潘捷列那边，跟他并排在车杠上坐下来。

“老爷爷，我冷！”他说，打着冷战，把手塞进袖管里。

“不要紧，我们很快就要到了，”潘捷列打个呵欠说，“不要紧，你会暖和起来的。”

货车队很早就出发了，因为天气还不热。叶戈鲁什卡躺在羊毛捆上，虽然太阳不久就在天空出现，晒干了他的衣服、羊毛捆、土地，他却还是冷得打战。他一闭上眼，就又瞧见基特和风车。他想呕吐，身子发重，就极力赶走这些幻象，可是它们一消灭，捣蛋鬼德莫夫就红着眼睛，举起拳头，大吼一声扑到叶戈鲁什卡身上来，要不然就是听见那个诉苦声：“我心里好闷哟！”瓦尔拉莫夫骑着哥萨克小马走过去。幸福的康斯坦丁也走过去，微笑着，抱着大鸨。这些人是多么沉闷，多么叫人受不了，多么惹人厌烦啊！

有一回（那是将近黄昏了），他抬起头来想向人要水喝。货车队停

在一座跨过宽阔河面的大桥上。桥下河面上冒着黑烟，透过烟雾可以看见一只轮船，后面用绳子拖着一条驳船。前边，河对面，有一座花花绿绿的大山，山上点缀着房屋和教堂。山脚下，在一列货车旁边，有一辆机车在奔驰……

叶戈鲁什卡以前从没见过轮船，没见过机车，也没见过大河。现在他瞧着它们，却既不害怕，也不惊奇，他的脸上甚至没有现出一点像是好奇的神气。他只觉得恶心，连忙伏下，用胸脯贴着羊毛捆的边。他吐了。潘捷列看到这情景，嗽嗽喉咙，摇了摇头。

“我们的小子病了！”他说，“一定是肚子受了凉……小子……离家在外……这真糟糕！”

八

货车队停在一个离码头不远、供商人住宿的大客栈门口。叶戈鲁什卡从货车上爬下来，听见一个很耳熟的声音。有个人搀他下来，说：

“我们昨天傍晚就到这儿了……今天等了你们一整天。我们原想昨天赶上你们，可是在路上没碰见你们，我们走的是另一条路。嘿，你把大衣揉得好皱呀！你可要挨舅舅的骂了！”

叶戈鲁什卡细瞧说话人的那张像大理石般的脸，这才想起他就是杰尼斯卡。

“你舅舅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这时候在客栈房间里，”杰尼斯卡接着说，“他们在喝茶呢。去吧！”

他领着叶戈鲁什卡走进一所两层楼的房子，里面又黑暗又阴森，就跟他们县城里的慈善机关一样。叶戈鲁什卡和杰尼斯卡穿过前堂，走完一道阴暗的楼梯和一条狭窄的长过道，走进一个小房间。果然，伊万·伊万内奇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正坐在房间里茶桌旁边喝茶。两个老人一看见小男孩，脸上现出又惊奇又快活的神气。

“啊哈！叶戈尔·尼古拉——伊奇，”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用唱歌似的声调说，“罗蒙诺索夫先生！”

“啊，贵族老爷！”库兹米乔夫说，“欢迎欢迎。”

叶戈鲁什卡脱掉大衣，吻了舅舅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的手，在桌旁坐下来。

“喂，一路上怎么样，puer bone [22]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替他斟了茶，问他，脸上照例带着愉快的笑容，“恐怕腻味了吧？求上帝保佑我们，万万别叫我们坐货车或者骑牛赶路了！上帝宽恕我们吧：走了又走，往前一看，总是一片草原，铺展开去，跟先前一样，看不见尽头！这不是赶路，简直是受罪嘛。你为什么不喝茶？喝呀！在你随着那一串货车赶路，还没来到这儿的时候，我们已经把所有的事都圆满地办完

了。感谢上帝！我们已经把羊毛卖给切列巴辛了，只求上帝能让大家都这么顺利就好了……我们赚了一笔钱。”

一看见自家人，叶戈鲁什卡就感到一种难以遏止的愿望：要想诉一诉苦。他没听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的话，只是想着怎样开口，主要诉什么苦。可是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的声调显得很不好听，刺耳，妨碍他集中注意，搅乱了他的思想。他在桌旁没坐满五分钟就站起来，走到长沙发那里躺下。

“咦，咦！”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惊奇地说，“你怎么不喝茶？”

叶戈鲁什卡一面仍旧在想诉什么苦，一面用额头抵着沙发背，忽然号啕大哭起来。

“咦，咦！”赫利斯托福尔神甫重说一遍，站起来，走到长沙发那儿，“叶戈里，你怎么了？你干吗哭呀？”

“我……我病了！”叶戈鲁什卡开口说。

“病了？”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慌了，“这可不好，小兄弟……在路上怎么能生病呢？哎哟，你怎么啦，小兄弟……嗯？”

他伸出手去放在叶戈鲁什卡的额头上，又摸摸他的脸蛋儿，说：

“对，你的额头很烫……你一定着了凉，要不然，就是吃了什么东西……向上帝祷告吧。”

“给他吃点奎宁，……”伊万·伊万内奇说，慌了。

“不。应当给他吃点热的……叶戈里，要喝点汤吗？嗯？”

“不……不想喝。”叶戈鲁什卡回答说。

“你觉着冷还是怎么的？”

“先前倒是觉着冷，可是现在……现在觉着热了。我浑身酸痛……”

伊万·伊万内奇走到长沙发那儿，摸一摸叶戈鲁什卡的额头，慌张地

嗽一嗽喉咙，回到桌子那儿。

“这样吧，你索性脱掉衣服，躺下睡吧，”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说，“你该好好睡一觉才成。”

他帮着叶戈鲁什卡脱掉衣服，给他放好枕头，替他盖上被子，再拿伊万·伊万内奇的大衣盖在上面。然后他踮起脚尖走开，在桌旁坐下来。叶戈鲁什卡闭上眼睛，立刻觉得好像不是在旅馆房间里，而是在大道边上，挨近篝火。叶美里扬挥动胳膊，德莫夫红着眼睛趴在地上，讥诮地瞧着叶戈鲁什卡。

“打他，打他！”叶戈鲁什卡嚷道。

“他说梦话了……”赫利斯托福尔神甫低声说。

“真是麻烦！”伊万·伊万内奇叹道。

“得拿油和醋来把他擦一擦才行。上帝保佑，他的病明天就会好了。”

为了要摆脱恶梦，叶戈鲁什卡睁开眼睛，对火望着。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和伊万·伊万内奇已经喝完茶，正在小声讲话。神甫幸福地微笑着，看来，他怎么也忘不了他在羊毛上赚了一笔钱。使他高兴的，与其说是赚了钱，不如说是想着他回到家，可以把一大家子人聚集在自己周围，狡猾地眯眯眼睛，哈哈大笑。他先得瞒住他们大家，说他按照比实价低的价钱把羊毛卖了，然后他就拿出一个肥大的钱夹交给女婿米海罗说：“喏，拿去吧！瞧，生意就该这样做！”库兹米乔夫好像还不满足。他的脸上跟先前一样表现出一本正经的冷淡和操心的神情。

“唉，要是早知道切列巴辛肯出这样的价钱，”他低声说，“那我就不会在家乡把那三百普特卖给玛卡罗夫了。真要命！不过，谁知道这儿的价钱涨上去了？”

一个穿白衬衫的人把茶炊端出去，点亮墙角上神像前面的长明灯。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凑近他的耳朵低声说着什么。那个人做出诡秘的脸相，就像在搞阴谋似的，仿佛说：“我明白了。”然后走出去，不久就又

回来，把一个容器放在长沙发底下。伊万·伊万内奇在地板上给自己铺了被褥，打了几回呵欠，懒洋洋地做完祷告，就躺下去了。

“我想明天上教堂去，……”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说，“我认识那儿的圣器看守人。做完弥撒我应当去看看主教，不过据说他病了。”

他打了个呵欠，吹熄了灯。现在，只有神像前面的长明灯放光了。

“据说他不见客，”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继续说，脱去衣服，“这样一来，我只好见不到他的面就走了。”

他脱下长衣，叶戈鲁什卡看见眼前站着鲁滨孙·克鲁梭。鲁滨孙在一个小碟里搅动什么东西，走到叶戈鲁什卡面前，小声说：

“罗蒙诺索夫，你睡着了？起来吧！我拿油和醋擦一擦你的身子。这是很灵的，你只要向上帝祷告就行了。”

叶戈鲁什卡连忙翻身坐起来。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脱掉孩子的内衣，耸起肩膀，断断续续地呼吸，好像谁在呵他的痒似的。他开始擦叶戈鲁什卡的胸膛。

“凭圣父、圣子、圣灵的名义……”他小声说：“趴好，背朝上！……这就行了。明天病就会好了，不过以后别再造罪了……你烫得跟火似的！大概起暴风雨的时候，你们正在路上吧？”

“正在路上。”

“那还有不生病的！凭圣父、圣子、圣灵的名义……那还有不生病的！”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擦完叶戈鲁什卡的身子以后，给他穿上内衣，替他盖好，在他身上画个十字，就走了。后来，叶戈鲁什卡看见他向上帝祷告。大概这老人背熟了许多祷告词，因为他在神像前面站了许久，小声念着。他念完祷告，对着窗口、房门、叶戈鲁什卡、伊万·伊万内奇一一画了十字，在一张小的长沙发上躺下来，没垫枕头，拉过自己的长衣盖在身上。过道上一只挂钟敲了十下。叶戈鲁什卡想起到天亮还有很长

一段时间，就烦恼得用脑门子抵住长沙发的靠背，不再努力摆脱那些蒙胧的、郁闷的梦景了。可是早晨却远比他预料的来得快。

他觉得他躺在那儿，用脑门子抵住长沙发的靠背，并没过多久，可是等到他睁开眼来，斜射的阳光却已经透过小客房里的两扇窗子，照在地板上了。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和伊万·伊万内奇不在房间里。房间已经打扫过，明亮，舒服，有赫利斯托福尔神甫的气味：他身上老是冒出柏枝和晒干的矢车菊的气味（在家里，他常用矢车菊做洒圣水用的刷子和神龛的装饰品，因此他身上浸透了那些气味）。叶戈鲁什卡瞧着枕头，瞧着斜射的阳光，瞧着自己那双现在已经擦干净、并排摆在长沙发左近的靴子，瞧啊瞧的，笑起来了。他看到自己不是躺在羊毛捆上，看到四周的东西样样都是干的，看到天花板上并没有闪电和雷，倒觉得奇怪了。

他跳下长沙发，开始穿衣服。他觉得身体挺好。昨天的病只留下一点儿痕迹，大腿和脖子还有点发软。这样看来，油和醋奏了效。他想起昨天模模糊糊地看见的轮船、火车头、宽阔的河流等等，于是连忙穿上衣服，好跑到码头上去看一看。他漱洗完毕，穿上红布衬衫，忽然门锁喀哒一响，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在门口出现了，戴着高礼帽，帆布长衣外面罩着棕色绸法衣，手里拄着长木杖。他面带笑容，满脸放光（刚刚从教堂回来的老人总是满脸放光的），把圣饼和一包什么东西放在桌子上，祈祷过后，说：

“求上帝怜恤我们！哦，你身体怎么样？”

“现在好了。”叶戈鲁什卡回答，吻他的手。

“感谢上帝……我刚做完弥撒回来……我刚才去看一个我认识的圣器看守人。他约我到他家里去喝茶，可是我没去。我不喜欢一早就上别人家里去作客。愿上帝跟他同在！”

他脱掉法衣，摩挲一下自己的胸膛，不慌不忙地解开那个小包。叶戈鲁什卡看见一小罐鱼子、一小片风干的咸鱼肉和一块法国面包。

“瞧，我路过一家活鱼店的时候买来的，”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说，“平常日子原本不该这么奢侈，可是我想，家里有病人，这就可以原谅了。

鱼子酱挺好，是鲟鱼的……”

穿白衬衫的那个人端来茶炊和一个放着茶具的盘子。

“吃吧，”赫利斯托福尔神甫说，把鱼子抹在一片面包上，递给叶戈鲁什卡，“现在尽管吃啊玩啊都没关系，可是你念书的时候就要到了。记住，念书要专心，用功，也好有个出息。凡是应该背熟的，你就背熟；遇到你应当用自己的话来说明内在的含义而不涉及外部形式的，那就用你自己的话来说。要努力把各门功课都学好。有的人算术学得挺好，可是却从没听说过彼得·莫吉拉[23]；有的人倒知道彼得·莫吉拉，可是又不会说明月亮。不行，你得把书念到样样都懂才行！要学好拉丁文、法文、德文……当然还有地理啦、历史啦、神学啦、哲学啦、数学啦……等你不慌不忙，一边祷告上帝，一边勤奋地学会了各门功课，那就要出去做事了。要是你样样都懂，那就任什么行业干起来都便当。你只要用功念书，求得神恩，上帝就会指点你做什么样的人。医生啦，法官啦，工程师啦……”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在一小片面包上抹了一点点鱼子，放进嘴里，说：

“使徒保罗说过：不要学古怪的、邪道的学问。当然，如果那是巫术，不合法的技术，或者像扫罗[24]从另一个世界招来鬼魂的法术，或是于人于己全没用处的学问，那就还是不学的好。你应该只学上帝所赞同的那些学科。你得学……神圣的使徒们用各种语言讲话，那你就学各种语言。伟大的巴西尔[25]研究数学和哲学，那你就学数学和哲学。圣涅斯托尔[26]写历史，那你就学历史，写历史。要学圣徒的榜样……”

赫利斯托福尔用茶碟喝茶，擦了擦上髭，摇一下头。

“好！”他说，“我受的是老式教育，现在我已经忘了许多，不过我跟别人还是生活得不同。比都没法比呢。比方说，到一个人多的地方去赴宴或者参加大会，说上一句拉丁话，或者提到历史或哲学方面的事，人家听了就会满意，我自己也满意……或者区里的法官们来了，要人主持宣誓仪式，别的教士怕难为情，可是我跟法官啦，检察官啦，律师啦，却随随便便，毫不拘礼。我谈吐文雅，跟他们喝喝茶，说说笑笑，问问

他们我不知道的事……他们也挺愉快。就是这么的，小兄弟……学问是光明，愚昧是黑暗。念书吧！当然，念书是很难的，现在念书要化不少钱……你妈是个寡妇，她靠抚恤金过活，可是呢……”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战战兢兢地瞧一下门口，接着小声说：

“伊万·伊万内奇会帮忙的。他不会不管你。他自己没有子女，他会帮你的。别担心。”

他做出严肃的脸容，更加小声地说：

“只是你要记住，叶戈里，别忘了你母亲和伊万·伊万内奇，求上帝让你别忘记。十诫教你孝敬母亲，伊万·伊万内奇是你的恩人，等于是你的父亲。要是你将来有了学问，求上帝不要让你因为别人比你笨就讨厌别人，看不起别人，那样一来，你就要倒霉，倒霉了！”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举起手来，小声重复了一遍：

“你就要倒霉！倒霉了！”

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唠叨起来，如同俗话所说的，讲得津津有味；看来不到吃午饭的时候绝不肯罢休。可是门开了，伊万·伊万内奇走了进来。舅舅匆忙地打个招呼，就在桌旁坐下，开始很快地喝茶。

“好，所有的事全办妥了，”他说，“今天可以回家了，不过叶戈尔的事还得操一下心。得把他安置一下。我姐姐说，她有个朋友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住在此地一个什么地方，她也许肯收留他在她那儿寄宿和搭伙。”

他在皮夹里翻来翻去，从里面抽出一张揉皱的纸，念道：

“‘小下街，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托斯库诺娃，住在自己购置的房子里。’得马上去找她才成。真是麻烦！”

喝完早茶以后过了不久，伊万·伊万内奇带着叶戈鲁什卡走出客栈。

“真是麻烦！”舅舅嘟哝道，“你像牛蒡似的粘在我身上，去你的！你

们要学问，要争做上等人，却要我倒霉，为你们受罪……”

他们穿过院子的时候，货车和车夫都已经不在了。他们一清早就离开此地，到码头上去了。院子里远处的一个角落里，停着那辆熟悉的、黑黝黝的马车，马车旁边站着那几匹枣红马，正在吃燕麦。

“再见，马车！”叶戈鲁什卡想道。

起先，他们顺着大街爬上坡去，爬了很久，然后他们穿过一个大市场。在那儿，伊万·伊万内奇向一个警察打听小下街在哪儿。

“喔唷！”警察笑了笑，说，“路还远着呐，顺这条路要一直走到牧场！”

他们一路上遇见好几辆街头马车，可是只有碰到特殊情况，或者遇到大节期，舅舅才容许自己享受一下坐马车的乐趣。叶戈鲁什卡和他在铺着石板的街上走了很久，然后又在只有人行道而未铺路面的街上走了很久，最后走到了既未铺路面也没有人行道的街上。等到他们的腿和舌头把他们送到小下街，他俩都满脸通红，摘下帽子擦汗了。

“劳驾告诉我，”伊万·伊万内奇对一个坐在街门旁边小凳上的老人说，“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托斯库诺娃的房子在哪儿？”

“这儿没有姓托斯库诺娃的，”老人想了一想，答道，“也许你找的是契莫盛科吧。”

“不，托斯库诺娃……”

“对不起，这儿没有姓托斯库诺娃的……”

伊万·伊万内奇耸一耸肩膀，慢慢往前走去。

“您用不着再找！”老人在他们后面叫道，“我说没有就是没有！”

“听着，老大娘，”伊万·伊万内奇对一个在墙角摆小摊卖葵花子和梨的老太婆说，“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托斯库诺娃的房子在哪儿？”

老太婆惊奇地瞧着他，笑了。

“难道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现在还住在自己的房子里？”她问道，“主啊，自从她嫁了女儿，把自己的房子让给她的女婿，到现在已经有八年了！现在她女婿住在那儿呐。”

她的眼神仿佛表示：“你们这些傻瓜怎么会连这样一点儿小事都不知道？”

“那她现在住在哪儿呢？”伊万·伊万内奇问道。

“主啊！”老太婆惊奇地叫道，合起掌来，“她早已租房子另住了，她把自己的房子让给女婿已经有八年了。您这是怎么啦？”

她大概料着伊万·伊万内奇也会吃惊得叫起来：“这不可能呀！！”

然而伊万·伊万内奇很平静地问道：

“那么她租住的房子在哪儿？”

这个女小贩卷起袖口，用赤裸的胳膊指点着，同时用尖细刺耳的声音嚷道：

“照直走，照直，照直……等到走过一所小红房子，左边就有一条小巷子。您走进小巷子，找到右边第三个门就是……”

伊万·伊万内奇和叶戈鲁什卡走到小红房子那儿，向左拐弯，走进小巷子，直奔右边的第三家门口。在很旧的灰色街门两旁伸展着灰色的围墙，墙上有着很大的裂缝。右面那部分围墙大幅度向前倾斜，有倒塌的危险，街门左边的围墙却往后面，往院子里面歪斜。街门本身倒笔直立着，好像没有选定往哪边倒才方便一点：究竟该往外倒呢，还是往里倒。伊万·伊万内奇推开一个小小的边门，他和叶戈鲁什卡就看见一个大院子，里面长满了杂草和牛蒡。离街门一百步远，立着一所小房子，红房顶，绿百叶窗。有一个胖女人，卷起袖口，撩起围裙，站在院子中央，正在往地下洒什么东西，用一种跟女小贩那样尖细刺声的声调嚷道：

“咕！……咕！咕！”

她身后有一条生着尖耳朵的红毛狗坐在地上。它一看见客人，就往小门这边跑来，送上一片男高音的叫声（凡是红狗都用男高音叫）。

“您找谁？”女人叫道，把手放在眼睛上，遮住阳光。

“您好！”伊万·伊万内奇也叫道，一面挥动手杖，赶走那条红毛狗，“劳驾告诉我，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托斯库诺娃住在这儿吗？”

“就住在这儿！您找她有什么事？”

伊万·伊万内奇和叶戈鲁什卡朝她走去。她怀疑地瞧着他们，又问一遍：

“您找她有什么事？”

“也许您就是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吧？”

“嗯，就是我！”

“幸会幸会……是这样的，您的老朋友奥莉迦·伊万诺芙娜·科尼亚泽娃问候您。这是她的小儿子。我呢，也许您记得，就是她的亲弟弟伊万·伊万内奇……您原是我们县城的人……您生在我们那地方，而且是在那地方出嫁的……”

随后是沉默。胖女人呆呆地瞧着伊万·伊万内奇，好像不信他的话，或者没听懂他的话似的，然后她满脸通红，合拢两只手，她围裙里的燕麦撒了下来，眼睛里迸出了眼泪。

“奥莉迦·伊万诺芙娜！”她尖叫道，兴奋得直喘气，“我最亲爱的人！啊，圣徒呀，我干吗像傻子似的呆站在这儿？我的漂亮的小天使！……”

她搂住叶戈鲁什卡，眼泪沾湿了他的脸，哭得泪人儿似的。

“主啊！”她说，绞着手，“奥莉迦的小儿子！真是招人疼！跟他妈像极啦！长得跟他妈一模一样！可是你们干吗站在院子里啊？请到屋里坐吧！”

她匆匆朝那所房子走去，一面走，一面哭着，喘着，讲着。客人们跟着她走。

“我的房间还没收拾好呢！”她说，领着客人走进一个闷不通风的小客堂，那儿装点着许多神像和许多花盆，“啊，圣母！瓦西里沙，至少去把百叶窗打开！我的小天使！这孩子有多漂亮，简直没法儿形容！我不知道奥列琪卡[27]有这样一个小儿子！”

等到她安静下来，跟客人们处熟以后，伊万·伊万内奇就要求跟她单独谈一谈。叶戈鲁什卡走进另一个小房间，那儿放着一架缝纫机，窗口挂着一只鸟笼，笼里装着一只椋鸟，这儿跟客堂里一样，也有许多神像和花盆。靠近缝纫机站着一个小姑娘，一动也不动，脸儿给太阳晒黑，腮帮子跟基特一样胖乎乎的，身上穿着干净的花布连衣裙。她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瞧着叶戈鲁什卡，大概觉得很窘。叶戈鲁什卡瞧着她，沉默一会儿，问道：

“你叫什么名字？”

小姑娘微微动了动嘴唇，做出一副哭相，小声答道：

“阿特卡……”

这意思是说她叫卡特卡。

“他准备住在您这儿，”伊万·伊万内奇在客堂里小声说，“如果您肯费心的话，我们就按月给您十卢布。他倒不是宠坏了的孩子，挺安分的……”

“我真不知道该跟您说什么才好，伊万·伊万内奇！”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含着眼泪叹道，“十个卢布倒很好，不过带领别人的孩子却叫人害怕！他也许会生病什么的……”

等到叶戈鲁什卡被叫回客堂去，伊万·伊万内奇已经站在那儿，手里拿着帽子在告辞了。

“好了，那么，现在就让他留在您这儿了，”他说，“再见！你待在这

儿吧，叶戈尔！”他对外甥说，“在这儿别胡闹；你得听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的话……再见！我明天再来。”

他走了。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又搂抱叶戈鲁什卡，叫他小天使，流着泪，准备开饭。三分钟以后，叶戈鲁什卡坐在她身旁，回答她的无穷无尽的问题，喝着又油又烫的白菜汤了。

那天傍晚，他又在桌旁坐下，把头枕在一只手上，静听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讲话。她呢，时而笑，时而哭，对他讲起他母亲年轻时候的事，讲起她自己的婚姻，讲起她的子女……一只蟋蟀在炉子里嚯 嚯 地叫，灯头发出轻微的嗡嗡声。女主人低声讲着，在兴奋中不时地把顶针掉在地上。她的小孙女卡嘉就爬到桌子底下去拾，每回都在桌子底下坐很久，多半是在端详叶戈鲁什卡的脚。叶戈鲁什卡听着，半睡半醒，瞅着老太婆的脸、她那生着毛的痣和一条条泪痕……他觉得难过起来，很难过！他给安置在一只箱子上睡下，又受到嘱咐：要是他晚上想吃东西，可以自己到小过道里窗台上拿点童子鸡吃，它上面覆盖着一只盆子。

第二天早晨伊万·伊万内奇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来辞行。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很高兴，正要烧茶炊，可是伊万·伊万内奇忙得很，摇摇手说：

“我们没有工夫喝茶吃糖！我们马上就要动身。”

在分别以前，大家坐下来，沉默了一分钟。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长叹一声，用泪汪汪的眼睛瞧着神像。

“好，”伊万·伊万内奇站起来，开口说，“那么你留在这儿了……”

忽然，那种一本正经的冷淡表情从他脸上消失，他脸色微微发红，带着苦笑说：

“记住，你要用功读书……别忘记妈，听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的话……要是你念书的成绩好，叶戈尔，那我不会不管你。”

他从衣袋里拿出钱夹来，扭转身去，背对着叶戈鲁什卡，在零钱里

摸索很久，找到一个十戈比的银币，就递给叶戈鲁什卡。赫利斯托福尔神甫叹口气，不慌不忙地为叶戈鲁什卡祝福。

“凭圣父，圣子，圣灵的名义……要好好念书，”他说，“用功念书，小兄弟……要是我死了，那就在你祷告的时候提到我。喏，我也给你一个十戈比的银币……”

叶戈鲁什卡吻他的手，哭了。他心里有个声音在对他说：他从此再也不会见到这个老人了。

“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我已经在中学里报过名了，”伊万·伊万内奇说，听他的声调，仿佛在这客堂里停着一具死尸似的，“到八月七日，请您带他去参加入学考试……好，再见！愿上帝跟您同在！再见，叶戈尔！”

“您至少总该喝杯茶呀！”娜斯塔西娅·彼得罗芙娜用悲哀的声调说道。

叶戈鲁什卡的眼眶里含满泪水，没有看见舅舅和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怎样走出去。他跑到窗口，可是他们已经不在院子里了，刚才汪汪叫的红毛狗从街门口跑回来，现出已经尽了职责的神气。叶戈鲁什卡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一下子跳起来，飞出房外去了。等他跑出街门，伊万·伊万内奇摇着弯柄的手杖，赫利斯托福尔神甫摇着长木杖，刚刚转过弯去。叶戈鲁什卡这才感到：这以前他所熟悉的一切东西随着这两个人一齐像烟似地永远消失了。他周身发软，往小凳上一坐，用悲伤的泪珠迎接这种对他来说现在还刚刚开始的、不熟习的新生活……

这生活会是什么样子呢？

1888年

[1] 叶戈鲁什卡和下文的叶戈尔卡都是叶戈尔的爱称。

[2] 罗蒙诺索夫（1711—1765），俄国启蒙运动杰出的倡导者，科学家和诗人，出身于渔民家庭。

[3] 拉丁语：好孩子，你叫什么名字？

[4] 拉丁语：我叫赫利斯托福尔。

[5] 英国文学家笛福（1661—1731）所著《鲁滨孙漂流记》中的主人公。

[6] 犹太教习用的欢呼语，后为基督教沿用，意为“赞美上帝”。

[7] 拉丁文：完了！

[8] 基督教的一个派别，十八世纪后半期出现于俄国，反对设神甫和教堂。教徒不吃肉，只吃牛奶和鸡蛋。

[9] 古埃及国王的称号。

[10] 《圣经·旧约·创世记》载，雅各有十二个孩子，曾招来不少麻烦。

[11] 根据《圣经》传说，所罗门是大卫的儿子，纪元前十世纪以色列的国王，以机智聪明著称。在这儿是因为名字的音相同用来取笑的意思。

[12] 1俄寸等于4.4厘米。

[13] 1俄亩等于1.09公顷。

[14] 俄罗斯民谣中的勇士。

[15] 俄罗斯民谣中的勇士。

[16] 即叶戈尔。

[17] 此处指俄磅，1俄磅等于409.5克。

[18] 基督教的节日，在旧俄历一月六日。

[19] 尼古拉的俗称。

[20] 对正在吃饭的人的问候辞。

[21] 马泽帕（1644—1709），一六八七至一七〇八年的乌克兰首领。一七〇〇至一七二一年北方战争时期，他带领四五千哥萨克人投奔瑞典王查理十二世。后来瑞典军队在波尔塔瓦战败，马泽帕同查理十二世一起逃跑。

[22] 拉丁语：好孩子。

[23] 彼得·莫吉拉（1596—1647），俄国宗教学者，写过许多宗教书。

[24] 古以色列王。《圣经》上关于扫罗招鬼魂的传说见《旧约·撒母耳记（上）》，第二十八章。

[25] 巴西尔（约330—379），教会活动家，神学家，小亚细亚凯撒里亚主教。

[26] 圣涅斯托尔，生活在十一世纪至十二世纪的古俄罗斯作家，编年史编纂者；基辅山洞修道院教士。

[27] 奥莉迦的爱称。

精神错乱

一

一天傍晚，医科学生迈尔和莫斯科绘画雕塑建筑专科学校学生雷布尼科夫，去看他们的朋友，法律系学生瓦西里耶夫，邀他跟他们一块儿去逛C街。瓦西里耶夫起初很久不肯答应，可是后来穿上大衣，随他们一起走了。

关于堕落的女人，瓦西里耶夫知道得很少，只听别人说起过或者从书本上看到过，至于她们居住的房子，他有生以来一次也没有去过。他知道人间有些不道德的女人，在不幸的景况，例如环境、不良的教育、贫穷等压力下不得不出卖自己的名誉去换钱。她们没有体验过纯洁的爱情，她们没有儿女，她们享受不到公民的权利。她们的母亲和姐妹为她们痛哭，仿佛她们已经死了似的。科学鄙弃她们，把她们看成坏人，男人用“你”称呼她们。可是尽管这样，她们却没有丧失上帝的形象 [1] 。她们都体会到自己的罪恶，希望得救，凡是可以使她们得救的办法，她们总是尽心竭力去做。固然，社会不会原谅人们的过去，但是在上帝的眼里，埃及的圣徒马利亚 [2] 并不比别的圣徒低下。每逢瓦西里耶夫在街上凭装束或神态认出一个堕落的女人来，或者在幽默刊物上看到对那种女人的描写，他就总是想起以前在书上读过的一个故事：一个青年男子，心地纯洁，富于自我牺牲的热情，爱上一个堕落的女人，请求她做他的妻子，可是她觉得自己不配享受这种幸福，就服毒自尽了。

瓦西里耶夫住在特威尔斯科依大街上一条小巷子里。他跟两个朋友一块儿走出家门的时候将近十一点钟。不久以前下过今年第一场雪，大自然的一切给这场新雪盖没了。空气里弥漫着雪的气味，脚底下的雪微微地咯吱咯吱响。地面、房顶、树木、大街两旁的长凳，都那么柔软、洁白、清新，这使得那些房屋看上去跟昨天不一样了。街灯照得更亮，空气也更清澈，马车的辘辘声更加响亮。在新鲜、轻松、冷冽的空气里，人的灵魂也不禁迸发出一种跟那洁白松软的新雪相近的感情。

“一种不可知的力量呀，”医科学生用他那好听的男中音唱起来，“违背我的本心把我领到这凄凉的河岸……” [3]

“看那磨坊呀……”艺术家接着他的歌声唱起来，“它已经坍塌……”

“看那磨坊呀……它已经坍塌……”医科学生重复唱道，拧起眉毛，悲凉地摇头。

他停住唱，用手擦了擦脑门子，想一想下面的歌词，然后又大声唱起来，声音那么好听，招得街上的行人都回过头来看他：

从前我自由自在，

在这儿有过自由的恋爱……

这三个人走进一家饭馆，没脱大衣，靠着柜台各自喝了两杯白酒。瓦西里耶夫喝第二杯以前，发现自己的酒杯里有一点软木塞的碎屑，就把杯子举到眼睛跟前，眯起他那近视的眼睛看了很久。医科学生不明白他这种表情，就说：

“喂，你瞧什么？劳驾，别想大道理。白酒是给我们喝的，鲟鱼是给我们吃的，女人是给我们玩的，雪是给我们踩的。至少让我们照普通人那样生活一个傍晚吧！”

“可是我什么话也没说啊……”瓦西里耶夫笑着说，“难道我不肯去吗？”

喝了白酒，他胸中发热。他带着温情看他的朋友，欣赏他们，羡慕他们。这两个健康、强壮、快活的人多么平静自若，他们的精神和灵魂多么完整而又洒脱啊！他们爱唱歌，喜欢看戏，能画画儿，健谈，酒量大，而且喝完酒以后第二天不会头痛。他们又风雅又放荡，又温柔又大胆。他们能工作，也能愤慨，而且会无缘无故哈哈大笑，说荒唐话。他们热烈，诚实，能够自我牺牲，作为人来说，他们在各方面都不比他瓦西里耶夫差。他自己却每走一步路，每讲一句话都顾虑重重，多疑，慎重，随时把小事情看成大问题。他希望至少有一个晚上能够照他的朋友那样无拘无束、摆脱自己的羁绊才好。需要喝白酒吗？他要喝，即使第二天他会头痛得裂开也不管。他们拉他到女人身边去吗？那他就去。他

会嘻嘻哈哈，打打闹闹，快活地招呼过路的行人……

他笑着走出饭馆。他喜欢他的朋友戴一顶揉皱的宽边呢帽，做出艺术家不修边幅的神气；另外一个戴着一顶海狗皮的鸭舌帽，他并不穷，却故意装成有学问的名士派的模样。他喜欢雪，喜欢街灯的苍白亮光，喜欢行人的鞋底在新雪上留下的清楚而乌黑的脚印。他喜欢那种空气，特别是空气中那种清澄的、温柔的、纯朴的、仿佛处女样的情调，这种情调在大自然中一年只能见到两次，那是在大雪盖没万物的时候和春季晴朗的白昼或者月夜河中冰面崩裂的时候。

“一种不可知的力量呀，”他低声唱着，“违背我的本心把我领到这凄凉的河岸……”

不知什么缘故，这几句歌词一路上没有离开他和他朋友的舌头，他们三个人信口唱着，彼此的歌声却又合不上拍子。

瓦西里耶夫的脑海里正在想象大约十分钟以后他和他的朋友们怎样敲门，怎样溜进小小的黑暗的过道和房间，悄然走到女人身边去，他自己怎样利用黑暗划一根火柴，于是忽然眼前一亮，看见一张受苦的脸和一副惭愧的笑容。那个身世不明的女人也许生着金发，也许生着黑发，不过她的头发一定披散着，她多半穿一件白睡衣。她见了亮光吓一跳，窘得不得了，说：“我的天呐！您这是干什么呀？吹灭它！”那情形可怕得很，不过倒也新奇有趣。

二

几个朋友从特鲁勃诺依广场拐弯，走上格拉切夫卡大街，便很快走进一条巷子，那条巷子瓦西里耶夫只闻其名，却没有来过。他看见两长排房子，窗户里灯火辉煌，大门洞开，还听见钢琴和提琴的欢畅乐声从各个门口飘出来，混成一片奇怪的嘈杂声，仿佛在黑暗中有一个目力看不见的乐队正在房顶上调弦似的。瓦西里耶夫不由得吃了一惊，说：

“妓院好多呀！”

“这算得了什么！”医科学生说，“在伦敦比这儿多十倍呢。那儿总有十来万这种女人。”

马车夫安静而冷漠地坐在车座上，跟所有巷子里的车夫一样。两旁人行道上的行人也跟别的巷子里的行人一样。谁也不慌张，谁也不竖起衣领来遮挡自己的脸，谁也不带着责备的神情摇头……这种无所谓的态度、钢琴和提琴的杂乱声、明亮的窗口、敞开的大门，使人感到一种毫不掩饰、无所顾忌、厚颜无耻、大胆放肆的味道。大概古代奴隶市场上也是这么欢畅嘈杂，人们的脸容和步态也这么淡漠吧。

“我们从开始的地方开始吧。”艺术家说。

几个朋友走进一个窄过道，过道里点着一盏反光灯，照得很亮。他们推开门，就有一个穿黑礼服的男子，懒洋洋地从前厅一张黄色长沙发那儿站起来，他睡眼惺忪，脸上的胡子没刮，像个仆役模样。这地方有洗衣房的气味，另外还有酸醋的气味。穿堂里有一扇门通向一个灯火明亮的房间。医科学生和艺术家在门口站住，伸出脖子一齐往房间里瞧。

“Buona sera，signori，rigolleto-hugenotti-traviata！”[4] 艺术家开口了，还照戏台上的动作脱帽行礼。

“Havanna-tarakano-pistoleto！”[5] 医科学生说，把帽子贴紧胸口，深深一鞠躬。

瓦西里耶夫站在他们后面。他原想也跟演戏那样脱帽行礼，说点胡

闹的话，可是他只能笑一笑，而且感到一种跟害臊差不多的困窘，焦急地等着看这以后会发生什么事。门口出现一个十七八岁的金发小姑娘，头发剪得短短的，穿一件短短的淡蓝色连衣裙，胸前用白丝带打了个花结。

“你们干吗站在门口？”她说，“脱掉大衣，上客厅里来啊。”

医科学生和艺术家一面仍旧讲着意大利语，一面走进客厅。瓦西里耶夫迟疑不决地随着他们走进去。

“诸位先生，脱掉大衣！”仆役厉声说，“不能穿着大衣进去。”

客厅里除了金发姑娘以外还有一个女人，长得又高又胖，裸露着手臂，生着不是俄罗斯人的脸相。她在钢琴旁边坐着，膝头上摊着纸牌，在摆牌阵。她理也不理那几位客人。

“别的姑娘在哪儿？”医科学生问。

“她们在喝茶，”金发姑娘说，“斯捷潘，”她喊了一声，“去告诉那些小姐，说有几位大学生来了！”

过了不大功夫，又有一个姑娘走进客厅里来。她穿一件有蓝条纹的鲜红色连衣裙，脸上不高明地涂着厚厚一层粉，额头给头发遮住，眼睛一眨 也不眨 地瞪着，带着惊恐的神情。她一进门，立刻用粗嗄而有劲的低声唱起一支歌来。随后，又来了一个姑娘，接着，又来了一个……

这一切，瓦西里耶夫看不出有什么新奇有趣的地方。他觉得这个客厅、这架钢琴、这镶了廉价镀金框子的镜子、这花结、这一身有蓝条子的连衣裙、这些麻木而淡漠的脸，他仿佛早已在什么地方见过，而且见过不止一次似的。至于那种黑暗、那种寂静、那种神秘、那种惭愧的笑容，他原先预料会在这儿看到并使他惊恐的种种东西却连影子也没有。

样样东西都平常、枯燥、无味。只有一件事微微挑动他的好奇心，那就是可以在檐板上、荒唐的画片上、衣服上、花结上看到的仿佛故意想出来的俗气。这种俗气自有它的特色，与众不同。

“这一切是多么贫乏和愚蠢啊！”瓦西里耶夫想，“我眼前所看见的这些无聊现象有什么力量能够诱惑一个正常的人，惹得他去犯那种可怕的罪，用一个卢布买一个活人呢？为了光彩、美、风雅、激情、爱好而犯罪，我倒能够了解，可是这儿到底有什么呢？人们在这儿究竟为了什么而犯罪呢？不过……我不必再想下去了！”

“大胡子，请我喝一杯黑啤酒！”金发姑娘对他说。

瓦西里耶夫立刻窘了。

“遵命……”他说，很有礼貌地一鞠躬，“不过，小姐，请原谅，我……我不能奉陪。我不喝酒。”

过了大约五分钟，几个朋友走出门，上别家去了。

“喂，为什么你刚才要黑啤酒？”医科学生气愤地说，“好一个财主！你无缘无故白白扔掉了六个卢布！”

“既然她要喝，那为什么不可以顺顺她的心呢？”瓦西里耶夫辩白说。

“你不是顺她的心，倒顺了老鸨的心。那是老鸨吩咐她们，叫她们要客人请客的，沾光的是老鸨。”

“看那磨坊啊……”艺术家唱起来，“它已经坍塌……”

走进第二家的门，几个朋友只在前堂站了一会儿，没有走进客厅。这儿跟第一家一样，也有个穿黑礼服的男子，睡眼惺忪，像仆役的模样，从前堂里长沙发上站起来。瓦西里耶夫瞧着仆役，瞧着他的脸和他那身旧礼服，暗想：“一个普普通通的俄国老百姓，在命运把他扔到这儿来当仆役之前，他该尝到过多少辛酸呀！他原先住在哪儿，是干什么的？他以后会落到什么下场呢？他结过婚没有？他母亲在哪儿？她知道他在这儿做仆役吗？”瓦西里耶夫从此每到一家妓院就不由自主地首先注意仆役。在一家妓院里（算起来大概是第四家），有一个矮小干瘪、身体衰弱的仆役，坎肩上挂着一串表链。他正在看一份“小报”，他们走进门，他也没理会。不知什么缘故，瓦西里耶夫看着他的脸，就觉得一个

有着这种脸的人一定会偷东西，杀人，做假见证。那张脸也真是有趣：宽额头，灰眼睛，扁鼻子，闭紧的薄嘴唇，神情呆板而又蛮横，就跟一只在追野兔的小猎狗一样。瓦西里耶夫暗想：最好摸一摸这个仆役的头发，看看究竟是硬的，还是软的。它一定跟狗毛那么硬吧。

三

艺术家喝下两杯黑啤酒，忽然有点醉意，活泼得反常。

“我们再走一家！”他两手来回摆动，命令道，“我要带你们到顶上等的一家妓院去。”

他带着朋友走进在他心目中算是顶上等的一家妓院以后，就坚决表示要跳卡德里尔舞。医科学生嘟嘟哝哝，说是这样就得给乐师一个卢布，不过后来他总算答应一起跳了。他们就跳起舞来。

顶上等的妓院跟顶下等的妓院一样糟。这儿也有那种镜子和画片，也有那样的发式和连衣裙。看着房间里的布置和女人身上的衣裳，瓦西里耶夫这才明白过来：这并不是俗气，而是一种可以说是C街独有、别处绝找不到的趣味乃至风尚，一种不是出于偶然，而是历年养成、在丑恶方面十分完备的东西。走完八家以后，他看着衣服的花色、长衣裾、鲜艳的花结、水兵式的女装、脸上浓得发紫的胭脂，就再也不觉得奇怪了。他明白这儿的一切非这样不可，万一有个女人打扮得像个普通人，或者万一墙上挂着一幅雅致的画片，那么整条街的总情调反倒会给破坏了。

“她们多么不善于卖笑啊！”他想，“难道她们不明白坏事只有在显得很美、藏起本相的时候，在披着美德的外衣的时候，才能迷人吗？朴素的黑衣服、苍白的脸、凄凉的浅笑、黑暗的房间，比这种粗俗的浓艳强得多。愚蠢啊！就算她们自己不明白这层道理，她们的客人也总该教会她们才是……”

一个姑娘穿着波兰式的衣服，边上镶着白毛皮，走到他跟前来，在他身旁坐下。

“可爱的黑发男子，您为什么不跳舞啊？”她问，“您为什么这么烦闷呢？”

“是因为无聊。”

“请我喝点拉斐特酒[6]吧。那您就不会觉得无聊了。”

瓦西里耶夫没答话。他沉默了一会儿，然后问：

“您几点睡觉？”

“早晨六点钟。”

“那么什么时候起床？”

“有时候两点钟，有时候三点钟。”

“你们起来以后，干些什么事呢？”

“喝咖啡，到六点多钟吃饭。”

“吃些什么呢？”

“平平常常……总是肉汤啦，白菜汤啦，煎牛排啦，甜点心啦。我们的老板娘待姑娘们挺好。可是您问这些事做什么？”

“哦，随便问问罢了……”

瓦西里耶夫很想跟这姑娘谈许多事情。他生出强烈的愿望，想弄明白她是哪儿人，她父母在不在世，他们是不是知道她在这儿，她怎样到这妓院里来的，她究竟是快活而满足呢，还是满脑子黯淡的思想而悲伤郁闷。她日后是不是打算跳出她目前的处境……可是他怎么也想不出该从什么地方讲起，也想不出该用怎样的方式提出问题来才不致唐突她。他想了很久才问：

“您多大岁数？”

“八十了。”少女打趣说，瞧着艺术家跳舞时候手脚做出来的怪相笑起来。

忽然间，不知为了什么事，她哈哈大笑，说了一句很长的轻狂话，声音响得很，人人都听得见。瓦西里耶夫大吃一惊，不知道该让自己的脸做出什么表情来才好，勉强地笑一笑。只有他一个人微笑，别人呢，

他的朋友也好，乐师也好，女人们也好，连看也没看坐在他旁边的姑娘一眼，仿佛根本没听见她的话似的。

“请我喝点拉斐特酒吧！”他的邻座又说。

瓦西里耶夫觉得她的白毛皮边和她的嗓音讨厌，就从她身边走开了。他感到又热又闷，他的心开始跳得挺慢，可是很猛，就跟锤子敲击似的：一！二！三！

“我们走吧！”他拉拉艺术家的袖子说。

“等一会儿，让我跳完舞再说。”

艺术家和医科学生快要跳完卡德里尔舞，瓦西里耶夫为了不再看那些女人，就观察乐师们。一个仪表优雅、戴着眼镜、面貌很像巴赞元帅[7]的老人正在弹钢琴。一个青年留着淡褐色的胡子，穿着顶时髦的衣服，在拉提琴。那青年的脸容并不愚蠢，也不枯瘦，而且正好相反，聪明，年轻，鲜嫩。他的装束讲究，而且风雅，他的提琴也拉得很有感情。这就来了一个问题：他和那位仪表优雅的老人怎么会到这儿来的呢？他们坐在这地方怎么会不害臊呢？他们瞧着那些女人会有什么感想呢？

要是那架钢琴和那把提琴是由两个衣衫褴褛、饿得发慌、闷闷不乐、喝醉了酒、脸容愚蠢或枯瘦的人弹奏，那么他们在这儿出现也许还容易理解。照目前这种情形，瓦西里耶夫却没法理解了。他想起从前读过的关于堕落的女人的故事，他如今却发现那个带着惭愧的笑容的人的形象跟他眼前所看见的人没有任何共同之处。他觉得自己看见的仿佛不是堕落的女人，却像是属于另一个完全独特的世界里的人，那世界对他来说既陌生又不易理解，要是以前他在戏院的舞台上看到这个世界，或者在书本里读到这个世界，他一定不会相信……

那个衣服上镶着白毛皮的女人又扬声大笑，高声说了一句难听的话。一种嫌恶的感觉抓住他。他脸红了，走出房间去。

“等一会儿，我们一起走！”艺术家对他喊道。

四

“方才我们跳舞的时候，”医科学生说，这时候他们三个人已经走出来，到了街上，“我跟我的舞伴攀谈了一阵。我们谈的是她第一回恋爱。他，那位英雄，是斯摩棱斯克城的会计，家里有妻子和五个孩子。那时候她才十七岁，跟爹妈住在一块儿，她爹卖肥皂和蜡烛。”

“他是用什么来征服她的心的？”瓦西里耶夫问。

“他化了五十个卢布替她买了内衣。鬼才知道是怎么回事！”

“这样看来，他倒会从他舞伴那儿打听出她的恋爱史来，”瓦西里耶夫想到医科学生，“可是我却不会……”

“诸位先生，我要回家去了！”他说。

“为什么？”

“因为我在这种地方不知道该怎样应付才好。而且我觉得无聊、厌恶。这儿有什么可以叫人快活的呢？要是她们是人，倒也罢了，可是她们是野人，是动物。我要走了。你们呢，随你们的便好了。”

“别这样，格里沙[8]，格里戈里，好人……”艺术家苦苦哀求道，缠住瓦西里耶夫，“来吧！我们再去逛一家，然后就滚它的！……求求你！格里沙！”

他们劝得瓦西里耶夫回心转意，领他走上楼梯。那地毯、镀金的栏杆、开门的守门人、装饰前堂的彩画墙面，处处都使人感到C街的风尚，不过更加完备，更加壮观罢了。

“真的，我要回家去！”瓦西里耶夫一面说，一面脱大衣。

“得了，得了，老兄……”艺术家说，吻他的脖子，“别耍脾气……格里戈里，做个好朋友！我们一块儿来的，我们也一块儿走。你这个人也真不近人情。”

“我可以到街上去等你们。真的！我觉得这种地方讨厌！”

“得了，得了，格里沙……既是这种地方讨厌，那你就从旁观察一下吧！你明白吗？观察一下！”

“一个人总得客观地考察万物才行。”医科学生严肃地说。

瓦西里耶夫走进客厅，坐下来。房间里除了他和他的朋友以外，还有许多客人：两个步兵军官，一个秃顶、白发、戴金边眼镜的绅士，两个测量学院的未长须的青年学生，一个醉醺醺的、有着演员脸相的男子。所有的姑娘全跟那些客人作伴去了，理也不理瓦西里耶夫。只有一个穿着a la Aida [9] 的衣服的姑娘斜起眼看了看他，不知因为什么缘故笑了笑，打着呵欠说：

“来了个黑发男子……”

瓦西里耶夫心跳起来，脸上发烧。他一方面在这些客人面前觉得害臊，一方面感到腻味和苦恼。他脑子里老是有一个念头煎熬着他：他，一个正派的、热情的人（他至今认为自己是这样的人），却憎恨这些女人，对她们除了厌恶之外再也没有别的感觉。他既不怜悯这些女人，也不怜悯那些乐师和那些仆役。

“这是因为我没有努力去了解她们的缘故，”他想，“与其说她们像人，不如说像动物，不过话说回来，她们仍旧是人，她们有灵魂。先得了解她们，然后才能下判断……”

“格里沙，别走，等等我们！”艺术家朝他喊了这么一句，就不知到哪儿去了。

医科学生不久也不见了。

“对了，得努力了解一下才行。这样是不行的……”瓦西里耶夫接着想下去。

他开始紧张地注意每个女人的脸，寻找惭愧的笑容。可是，要么他不善于考察她们的脸，要么这些女人没有一个觉得惭愧，总之，他在每

张脸上看见的只有那呆板的表情：那种日常的庸俗的烦闷和满足。愚蠢的眼睛，愚蠢的笑容，愚蠢刺耳的语声，无耻的动作，此外就没有别的了。大概她们过去都有一段风流韵事，对象是个会计，起因是五十卢布的内衣，而目前呢，她们在生活里没有别的乐趣，只求有咖啡喝，有三道菜的午饭吃，有酒喝，有卡德里尔舞跳，能够睡到下午两点钟……就行了。

既然一点也看不到惭愧的笑容，瓦西里耶夫就寻找有没有一张清醒明白的脸。他的注意力落在一张苍白的、有点困倦的、无精打采的脸上……那是一个黑发女人，年纪不算很轻了，穿一身亮闪闪的衣服。她坐在一把安乐椅上，瞧着地板想心事。瓦西里耶夫从房间这一头走到那一头，仿佛无意中在她身旁坐下来。

“我得先说些俗套头，”他想，“然后再转到严肃的问题上……”

“您穿的这身衣服好漂亮！”他说，用手指头摸了摸她那三角头巾上的金线穗子。

“哦，真的吗……”黑发女人无精打采地说。

“您是哪儿人？”

“我？远得很……切尔尼戈夫省人。”

“好地方。那地方好得很。”

“不管什么地方，只要我们不在那儿，就会觉着它好。”

“可惜我不会形容大自然，”瓦西里耶夫想，“要是我会形容一下切尔尼戈夫的风景，就说不定会打动她的心。没问题，那地方既是她的家乡，她一定爱那地方。”

“您在这儿觉得烦闷吗？”

“当然，无聊得很。”

“您既然觉得无聊，为什么不离开这儿呢？”

“我上哪儿去呢？去要饭吗？”

“就是要饭也比在这儿过活轻松得多。”

“这您是怎么知道的？您要过饭吗？”

“对了，从前我没钱交学费的时候，四处告帮来着。即使我没要过饭，这层道理是十分明白的。叫化子不管怎样总算是个自由人，您却是个奴隶。”

黑发女人伸了个懒腰，把困倦的眼睛转过去瞧着仆役，他正托着一个盘子，盘子上摆着玻璃杯和矿泉水。

“请我喝一杯黑啤酒吧。”她说，又打了个呵欠。

“黑啤酒……”瓦西里耶夫想，“万一你的弟兄或母亲这当儿走进来，你会怎样？那你会怎么说？他们又会怎么说？我看，那会儿才该要一杯黑啤酒呢……”

忽然传来了哭泣的声音。从仆役端着矿泉水走进去的那个隔壁房间里，很快地走出一个金发男子，满脸通红，瞪着气呼呼的眼睛。他身后跟着高大肥胖的鸨母，尖着嗓子嚷道：

“谁也不准许您打姑娘的嘴巴！我们招待过身份比你高得多的客人，他们都不动手打人！骗子！”

人声喧哗。瓦西里耶夫心里害怕，脸色发白。隔壁房间里有人号啕痛哭，哭得那么伤心，受了欺凌的人就是这样哭的。他这才领会到，在这儿生活的确实是人，真正的人，她们跟别处的人一样也会觉得受委屈，难过，哭泣，求救……原本那种沉重的憎恨和厌恶的感觉就变成深切的怜悯和对打人者的气愤。他跑进有哭声的房里去。隔着一张桌子，隔着大理石桌面上摆着的好几排酒瓶，他看见一张痛苦的、沾着泪痕的脸，他就朝那张脸伸过手去，还朝桌子迈进一步，可是立刻又害怕地退回来。原来那哭泣的女人喝醉了酒。

人们围着那个金发男子，瓦西里耶夫却从这闹嚷嚷的人群中挤出

来，心灰意懒，战战兢兢，跟孩子似的，他觉得这个陌生的、他所不能理解的世界里的人仿佛要追他，打他，拿下流话骂他似的……他从挂衣钩上摘下他的大衣，一口气跑下楼去了。

五

他站在妓院附近，倚着一道围墙，等他的朋友们出来。钢琴和提琴的声音欢畅，放纵，撒野，悲伤，在空中合成一片杂音，这混乱的声音跟先前一样，好像是黑暗里房顶上有个肉眼看不见的乐队在调弦。要是抬头往黑暗里看一眼，那么整个漆黑的背景上布满活动着的白点：天在下雪。雪片落进灯光照到的地方，就在空中懒洋洋地飘飞，跟羽毛一样，而且更加懒洋洋地落到地下。在瓦西里耶夫的四周，细雪成团地旋转，落在他的胡子上，眉毛上，睫毛上……马车夫、马、行人全变白了。

“雪怎么会落到这条巷子里来！”瓦西里耶夫想，“这些该死的妓院！”

他的腿因为方才跑下楼梯而累得发软。他喘着气，仿佛在爬山似的。他的心跳得那么响，连他自己也听得见。他给一种欲望煎熬着，打算赶快走出这条巷子，回家去，可是另外还有一种欲望比这欲望更强烈，那就是一心要等着他的朋友出来，好把自己的沉重感觉向他们发泄一下。

这些妓院里有许多事情他弄不懂，那些沉沦的女人的灵魂对他来说仍旧跟从前一样神秘，不过他现在才明白这儿的情形比可能设想的还要糟得多。要是那个服毒自尽的、自觉有罪的女人叫做堕落的女人，那么要想给眼前这些随着杂乱的乐声跳舞、说出一长串下流话的女人起一个恰当的名字就难了。她们不是正在毁灭，而是已经毁灭了。

“这儿在干着坏事，”他想，“然而犯罪的感觉却没有，求救的希望也没有。人们卖她们，买她们，把她们泡在酒里，叫她们染上种种恶习，她们呢，跟绵羊似的糊里糊涂，满不在乎，什么也不懂，我的上帝啊！我的上帝啊！”

他也明白，凡是叫做人的尊严、人格、上帝的形象的一切，在这里都受到彻底的玷污，用醉汉的话来说，就是“整个儿垮了”，这是不能单单由这条巷子和麻木的女人负责的。

一群大学生走过他面前，周身沾满白雪，快活地说说笑笑。其中有一个又高又瘦的学生站定下来，瞧一眼瓦西里耶夫的脸，用醉醺醺的声音说：

“咱们是同行！喝醉了，老兄？对不对，老兄？没什么，去痛快一下！走！别垂头丧气，好小子！”

他抓住瓦西里耶夫的肩头，把自己的又冷又湿的小胡子凑到他脸上，然后脚下一滑，身子摇摇晃晃，摇着两只手说：

“站稳，别摔跟头！”

他笑起来，跑着追他的同伴去了。

从嘈杂的声音里，传来了艺术家的声音：

“不准你们打女人！我不准，真该死！你们这些流氓！”

门口出现了医科学生。他往四下里张望，一眼看见瓦西里耶夫，就用激动的声调说：

“原来你在这儿！听我说，真的，简直不能跟叶戈尔一块儿出来玩！他是什么玩意儿，我简直不懂！他又闹出乱子来了！你听见没有？叶戈尔！”他朝着门里喊叫，“叶戈尔！”

“我不准你们打女人！”艺术家的尖嗓音从上面传下来。

不知什么又笨又重的东西从楼梯上往下滚。原来是艺术家从楼上摔下来了。他分明是给人推下楼来的。

他从地上爬起来，挥着帽子，现出恶狠狠的愤慨的脸相，伸出拳头朝楼上挥舞着，嚷道：

“流氓！狠心的家伙！吸血鬼！我不准你们打女人！居然打喝醉酒的弱女子！哼，你们……”

“叶戈尔，……得了，叶戈尔，……”医科学生开始央求他，“我拿人格向你担保，我下次再也不跟你一块儿出来玩了。我拿人格担保，一

定！”

艺术家渐渐平静下来，几个朋友往回家的路上走去。

“一种不可知的力量啊，”医科学生唱着，“违背我的本心把我领到这凄凉的河岸……”

“‘看那磨坊啊……’”过一会儿艺术家接着唱起来，“‘现在它已经坍塌……’好大的雪啊，圣母！格里沙，刚才你为什么走了？你是个胆小鬼，娘们儿，就是这么的。”

瓦西里耶夫在朋友身后走着，瞧着他们的后背，心里暗想：

“二者必居其一：要么我们只是觉着卖淫是坏事，其实我们把它夸张了；要么卖淫真跟大家所认定的那样是件天大的坏事，那我这些好朋友就跟《田地》[10]上面所画的叙利亚和开罗的居民们那样，成了奴隶主、暴徒、杀人犯。眼下他们在唱歌，大笑，讲得头头是道，可是方才他们岂不是利用别人的饥饿、无知、麻木来满足自己的私欲吗？他们的确是那样，我自己就是见证人。他们的人道、他们的医学、他们的绘画，有什么用处？这些凶手的科学、艺术、高尚的感情使我想起一个故事里的猪油。有两个土匪，在树林里杀死一个叫化子，开始瓜分他的衣服，却在他的讨饭袋里找到一块猪油。‘巧得很，’一个土匪说，‘让我们来吃掉它吧。’‘你这是什么话？怎么能做这种事呢？’另一个惊慌地叫道，‘难道你忘了今天是星期三吗？’他们就都没有吃。他们杀了人，走出树林，同时相信自己是严格的持斋者。同样，这两个人化钱买了女人以后，扬长而去，现在还自以为是艺术家和科学家呢……”

“听着，你们！”他尖刻而气愤地说，“你们为什么上这种地方来？难道，难道你们就不明白这种事有多么可怕？你们的医学说：这些女人个个都会害肺痨病或者什么别的病而提早死亡。艺术说：在精神方面她们死得更早些。她们每个人都因为一生中平均要接五百个嫖客而死……姑且就算五百吧。她们每个人都是给五百个男人害死的。你们就在那五百个当中！那么，要是你们每个人一生当中在这儿或者别的同类地方逛过二百五十次，那就是你们两个人共同害死一个女人！难道你们不懂吗？难道这不可怕？你们两个、三个、五个，合起来害死一个愚蠢而饥饿的

女人！啊，难道这不可怕？我的上帝啊！”

“我早就知道会有这样的结局，”艺术家皱着眉说，“我们真不该同这傻瓜和蠢材一块儿来！你当是这会儿你的脑子里生出了伟大的思想，伟大的观念吗？不对，鬼才知道你在想些什么，而决不是思想！这会儿你带着仇恨和憎恶瞧着我，可是依我看来，你与其这么瞧着我，还不如多开二十家妓院的好。你眼光里包含的恶比整个这条巷子里的恶还要多！走，沃洛佳，去他的！他是个傻瓜，蠢材，就是这么的……”

“我们人类总是自相残杀，”医科学生说，“当然，这是不道德的，可是你唱高调也还是没用啊。再会！”

在特鲁勃诺依广场上，这几个朋友告别，分手了。只剩下瓦西里耶夫一个人了，他就迅速地顺着林荫道走去。他害怕黑暗，害怕那大片大片地落下来、好像要盖没全世界的雪，害怕在雪雾中闪烁着微光的街灯。他的灵魂给一种没来由的、战战兢兢的恐怖占据了。偶尔有行人迎面走过来，而他却惊恐地躲开他们。他觉得仿佛有许多女人，光是女人，从四面八方走拢来，瞧着他……

“现在开头儿了，”他想，“我马上就要精神错乱了……”

六

在家里，他躺在床上，周身打抖，说道：

“活人！活人！我的上帝，她们是活人啊！”

他千方百计刺激他的想象，一会儿幻想自己是堕落的女人的弟兄，一会儿是她的父亲，一会儿又成了涂脂抹粉的堕落女人本身。这一切都使他满心害怕。

不知为什么，他觉得，不管怎样，他得立刻解决这个问题才行，他觉得这问题似乎不是别人的问题，而是他自己的问题。他费了不小的劲，克制绝望的情绪，在床上坐起来，双手捧着头，开始思索怎样才能拯救今天看到的那类女人。他是受过教育的人，解决各种问题的方法在他是很熟悉的。他虽然异常激动，却严格地遵守那种方法。他回想这个问题的历史和有关的文献，从房间的这一头走到那一头，走了这么一刻钟，极力回想现代为了拯救这类女人而进行过的种种实验。他有很多好心的朋友和熟人住在法尔茨费因公寓、加里亚希金公寓、涅恰耶夫公寓、叶奇金公寓里……他们当中有不少诚实、无私的人。其中有些人尝试过拯救这类女人的工作……

“这些为数不多的尝试，”瓦西里耶夫想，“可以分成三组。有些人从卖淫窟里把女人赎出来以后，替她租一个房间，给她买一架缝纫机，她便做起女裁缝来。而且，不管他有心还是无意，总之，他化钱赎出她以后，就使她成了他的情妇，然后，等到大学毕业，他就走了，把她转交给另一个上流男子，仿佛她是一件东西似的。于是那堕落的女人仍旧是堕落的女人。还有些人呢，替她赎身以后，也给她租一个单独的房间，少不得也买上一架缝纫机，极力教她念书，对她讲宗教教义，给她买书看。这女人就住下来，觉得这事儿挺新鲜，乘一时的兴致踏起缝纫机来，可是随后就厌倦了，瞒着那个宣教士偷偷地接客，或者索性跑回可以睡到下午三点钟、喝到咖啡、吃到饱饭的地方去了。最后还有一种顶热心肠、顶肯自我牺牲的人，他们采取勇敢而又坚决的步骤。他们跟那些女人正式结婚。等到那厚颜无耻、娇生惯养或者愚蠢而受尽痛苦的动

物做了妻子，主妇，后来又成了母亲，她的生活和她的人生观就整个儿翻了一个身，到后来在这妻子和母亲身上就很难认出原先那个堕落的女人了。对，结婚是最好的办法，也许还是唯一的办法。”

“可是不行！”瓦西里耶夫大声说，倒在床上，“首先我没法跟这样的女人结婚！要做那种事，人得是圣徒，不会憎恨，不懂什么叫厌恶才行。不过，姑且假定我、医科学生、艺术家能够克制自己，娶了她们，假定她们都给人娶去了，可是结果会怎样呢？结果会怎样呢？结果就会这样：一方面，在这儿，在莫斯科，她们给人娶去了，另一方面，在斯摩棱斯克，一个会计什么的又会糟踏另一个姑娘，于是那姑娘会同从萨拉托夫、下诺夫戈罗德、华沙……等地来的姑娘一齐涌到这儿来补那些空缺。而且你拿伦敦那些成千成万的女人怎么办呢？你拿汉堡那些女人怎么办呢？”

煤油灯开始冒烟。瓦西里耶夫却没注意到。他又走来走去，还是在想心事。现在他换了一个方式提出问题：必须怎么办才能使得堕落的女人不再被人需要？为要达到这个目的，就得使那些买她们、害死她们的男人充分感到他们所扮的奴隶主角色是多么不道德，使他们不由得害怕才行。先得救男人。

“在这方面，艺术和科学显然没有什么用处……”瓦西里耶夫想，“唯一的办法就是传播教义。”

他就开始想象明天晚上他站在那条巷子的拐角，对每一个行人说：

“您上哪儿去？您去干什么？要存着敬畏上帝的心才行啊！”

他转过身去对那些冷漠的车夫说：

“你们为什么把车子停在这儿？你们怎么会不生气？你们怎么会不愤慨？你们总该信奉上帝，知道这种事有罪，人干了这种事会下地狱吧，那你们怎么一声不响呢？不错，你们跟她们无亲无故，不过要知道，她们也有父亲，有弟兄，跟你们一模一样啊……”

瓦西里耶夫的一个朋友曾经谈论瓦西里耶夫，说他是个有才能的人。有的人有写作的才能、演戏的才能、绘画的才能，可是他有一种特

别的才能——博爱的才能。他对一切痛苦有敏锐的感觉。如同好演员总是在自己身上演出别人的动作和声音一样，瓦西里耶夫也善于在自己的灵魂里体会别人的痛苦。他看见别人哭泣，自己就流泪。他在病人身旁，就觉得自己也有病，呻吟起来。要是看到暴力，他就觉得暴力正在摧残自己，害怕得跟小孩似的，而且等到害怕过后总要跑过去搭救。别人的痛苦刺激他，使他激动，弄得他放不下，摆不开，等等。

这个朋友的话究竟对不对，我不知道，不过，当他以为他这个问题已经解决的时候，他的感觉却有点近似着魔。他又哭又笑，嘴里念出明天他要说的话，对那些肯听他的话、跟他一块儿站在街角上说教的人生出热爱来。他坐下来写信，暗自立下种种誓言……

这一切所以很像着魔，是因为这情形没维持很久。瓦西里耶夫不久就疲乏了。伦敦、汉堡、华沙那儿的无数女人压在他身上，就跟一座大山压着土地似的。他面对那许多女人不由得胆怯，心慌。他想起自己不善于言谈，想起自己又胆怯又腼腆，想起那些冷漠的人不见得愿意听他的话，了解他的话，因为他不过是个法律系三年级的学生，一个胆怯的小人物罢了，又想起真正的传教工作不仅在于用嘴说话，还在于动手实干……

天已经大亮，马车已经在街道上辘辘地响起来，瓦西里耶夫却一动也不动地躺在长沙发上，直着眼睛发呆。他不再想到女人，也不再想到男人，不再想到传教工作。他整个注意力已经转到折磨他的那种精神痛苦上去了。那是一种麻木的、空洞的、说不清楚的痛苦，既像是哀伤，又像是极端的恐怖，又像是绝望。他指得出来哪儿发痛：就在胸口，他的心底下。可是他又没法拿别样的痛苦与之相比。过去，他害过很厉害的牙痛，害过胸膜炎和神经痛，可是拿那些来跟这种精神痛苦相比，简直算不得什么。有了这种痛苦，生活也好像可憎了。学位论文、他已经写好的那篇出色的文章、他所热爱的那些人、对堕落的女人的拯救，总之昨天他还热爱或对之冷淡的一切。现在一想起来却跟车声、仆役的匆忙脚步声、白昼的阳光……一样刺激他。要是这时候有谁在他眼前做出一件天大的好事或者可恶的暴行，他会觉得那两种行为同样讨厌。在他的脑海里缓慢地游荡的种种思想里，只有两个思想不刺激他：一个是他随时有弄死自己的力量，还有一个是这痛苦不会超过三天，这后一个，

他是凭经验知道的。

他躺了一会儿，站起来，绞着手，又在房间里走动，然而不是照往常那样从这个房角走到那个房角，却是顺着墙边兜圈子。他走过镜子，偶尔在镜子里照一照。他的脸苍白而消瘦，他的两个鬓角凹下去，他的眼睛又大又黑，一动也不动，仿佛是别人的眼睛似的，流露出不能忍受的精神痛苦的表情。

中午时分，艺术家来敲门。

“格里戈里，你在家吗？”他问。

他听不到答话，站了一会儿，沉吟一下，用乌克兰土话回答自己：

“不在。这个可恶的家伙必是上大学去了。”

他就走了。瓦西里耶夫在床上躺下来，把头塞在枕头底下，痛苦得哭起来，眼泪越流得畅，他的精神痛苦也变得越厉害。等到天黑下来，他想到在前面等着他的痛苦的夜晚，就满心是恐怖的绝望。他连忙穿好衣服，跑出房间，让房门敞开着，上街去了，没有必要，而且也没有目的。他没有问一问自己要上哪儿去，就顺着萨多夫大街很快地走下去。

雪跟昨天那样下得紧，那是解冻的时令。他把手拢在袖管里，周身发抖，听见车轮声、公共马车的铃声、行人的脚步声就害怕。瓦西里耶夫顺着萨多夫大街一直走到苏哈列夫塔，然后又走到红门，从那儿拐弯走到巴斯曼大街。他走进一家小酒馆，喝下一大杯白酒，可是那也没使他觉得畅快些。他走到拉兹古里亚，往右拐弯，走进一条以前从没来过的小巷子。他走到一座古老的桥边，桥下是水声喧哗的雅乌扎河，他站在桥头。可以看见红营房一长排窗子里的灯光。瓦西里耶夫一心想用新的感觉或者别的痛苦来摆脱他眼前的精神痛苦，可又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他哭泣着，颤抖着，解开大衣和上衣，露出赤裸的胸膛，迎着潮湿的雪和风。可是这也没减轻他的痛苦。随后，他凑着桥上的栏杆弯下腰，低头瞧着雅乌扎河漆黑的、滚滚的流水，很想一头栽下去，倒不是因为厌恶生活，也不是想自杀，却是打算至少叫自己受点伤，用这种痛苦来摆脱那种痛苦。可是漆黑的河水、黑暗的空间、铺着白雪的荒凉河

岸，都可怕得很。他打了个冷战，往前走去。他沿着红营房走了一个来回，然后下坡，进了一个矮林，又从矮林回到桥上……

“不行，回家，回家去！”他想，“在家里似乎会好过点……”

他就往回走。他回到家，脱掉湿大衣和帽子，在房间里沿着墙边兜圈子，就这么不知疲倦地一直走到天亮。

七

第二天早晨艺术家和医科学生来看他，他正痛苦地呻吟着，在房间里跑个不停，衬衫已经撕碎，手也咬破了。

“看在上帝面上！”他一看见他的朋友就哭着说，“随你们爱上哪儿就带我上哪儿，你们认为该怎么办，就怎么办吧！只是看在上帝面上，快点救救我才好！我要弄死我自己了！”

艺术家脸色变白，慌了手脚。医科学生也差点哭起来，可是想到做医生的在生活里不论遇到什么事都应该冷静严肃，就冷冷地说：

“这是你神经出了毛病。可是不要紧。马上到大夫那儿去。”

“随你们怎么办好了，只是看在上帝面上，快点才好！”

“你不用发急，你得尽力控制自己才成。”

医科学生和艺术家伸出发抖的手替瓦西里耶夫穿好衣服，带他出去，到了街上。

“米哈依尔·谢尔盖伊奇早就想跟你认识了，”在路上医科学生说，“他是个很可爱的人，医道也高明得很。他是一八八二年毕业的，可是经验已经很丰富。他对待大学生就像对待同学那样。”

“赶快，赶快……”瓦西里耶夫催促道。

米哈依尔·谢尔盖伊奇是一个胖胖的金发医师，他接待这几位朋友时，半边脸微笑着，态度又客气，又庄严，又冷静。

“艺术家和迈尔已经跟我讲到过您的病，”他说，“很愿意为您效劳。怎么样？请坐吧……”

他让瓦西里耶夫在书桌旁边一把大圈椅上坐下，把一个烟盒送到他跟前。

“怎么样？”他开口说，摸着他的膝头，“我们来谈正事吧……您多大岁数？”

他提问题，医科学生回答那些问题。他问瓦西里耶夫的父亲害过什么特别的病没有，是不是常喝醉酒，有没有什么残酷的行为或者古怪的脾气。他又用同样的问题问到他祖父、母亲、姐妹、弟兄。他听到瓦西里耶夫的母亲有很好听的歌喉，有时候还上台演戏，就忽然活泼起来，问：

“对不起，您可记得您母亲对舞台的兴趣浓不浓？”

大约二十分钟过去了。瓦西里耶夫讨厌那位医师一个劲儿摸他的膝头，老是讲那一套话。

“大夫，您那些问题，依我看来，”他说，“是想弄明白我的病有没有遗传性。”

医师又问瓦西里耶夫年轻时候干过什么秘密的坏事没有，脑袋受过伤没有，有没有什么爱好、怪癖、特别的嗜好。凡是勤恳的医师通常问到病人的种种问题，即使有一半不回答，也丝毫无损于病人的健康，可是米哈依尔·谢尔盖伊奇、医科学生、艺术家，全都现出一本正经的脸色，仿佛只要瓦西里耶夫有一个问题答不上来，就会前功尽弃似的。医师听到答话以后，不知为什么，总在一片纸上记下来。听说瓦西里耶夫学过自然科学，眼前在学法律，医师便深思起来……

“去年他写过一篇精采的文章……”医科学生说。

“对不起，别搅扰我，您妨碍我集中思想，”医师说，用半边脸笑了笑，“是的，当然，这对病的形成也不无关系。紧张的脑力劳动，疲劳过度……对了，对了。您常喝酒吗？”他对瓦西里耶夫说。

“很少喝。”

又过了二十分钟。医科学生开始压低声音述说自己对这次犯病的直接原因的看法，说到前天艺术家、瓦西里耶夫和他怎样去逛C巷。

瓦西里耶夫听他的朋友们和那位医师讲到那些女人和那条悲惨的巷子的时候用那么淡漠的、镇静的、冷冰冰的口吻，觉得奇怪极了……

“大夫，请您只回答我一个问题，”他说，按捺自己的火气，免得说话粗鲁，“卖淫是不是坏事？”

“好朋友，这还有问题吗？”医师说，表现出这个问题他早已解决了的神情，“这还有问题吗？”

“您是精神病医师吧？”瓦西里耶夫粗鲁地问。

“对了，精神病医师。”

“也许你们大家都对！”瓦西里耶夫说着，站起来，开始从房间的这一头走到那一头，“也许吧！可是我却觉得奇怪！我学了两门学问，你们就看作了不起的成就，又因为我写过一篇论文，而那篇论文不出三年就会给人丢到一边，忘得精光，我却被你们捧上了天。可是由于我讲到那些堕落女人的时候不能像讲到这些椅子的时候那样冷冰冰，我却要受医师的诊治，被人叫做疯子，受到怜悯！”

不知因为什么缘故，瓦西里耶夫忽然心中充满难忍难熬的怜悯，他可怜自己，可怜他的同学，可怜前天见过的那些人，也可怜医师。他哭起来，倒在那把圈椅上。

他的朋友们探问地瞧着医师。那个医师现出完全了解这种眼泪和这种绝望的神情，现出自认为在这方面是专家的神情，走到瓦西里耶夫跟前，一句话也没说，给他喝下一种药水，然后，等到他平静点，就脱掉他的衣服，开始检查他皮肤的敏感程度、膝头的反射作用，等等。

瓦西里耶夫觉得舒畅一点了。等到他从医师家里走出来，他已经觉得难为情，马车的辘辘声不再刺激他，心脏底下那块重负也越来越轻，仿佛在溶化似的。他手上有两个方子：一个是溴化钾[11]，一个是吗啡[12]……这些药他从前也吃过！

在街上，他站定一会儿，想了想，就向两个朋友告辞，懒洋洋地往大学走去。

[1] 《旧约·创世记》载："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象，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这句话的意思是：她们仍旧是人。

[2] 指耶稣所宽恕的一个荡妇，见《新约·路加福音》第七章。

[3] 达尔戈梅斯基的歌剧《美人鱼》中公爵的咏叹调。

[4] 意大利语：开头几个词的意思是：晚安，先生们。其余的词是含糊地摹仿歌剧台词开玩笑。

[5] 意大利语：是对歌剧台词的含糊的摹仿。

[6] 法国拉斐特地方产的一种红葡萄酒。

[7] 巴赞（1811—1888），法国元帅。——俄文本编者注

[8] 格里沙是格里戈里的小名。

[9] 法语：阿依达式。阿依达是歌剧《阿依达》的女主人公，原是埃塞俄比亚公主，后被埃及所俘。

[10] 旧俄时代一种风行的画报。

[11] 都是镇静剂。

[12] 都是镇静剂。

没意思的故事

摘自一个老人的札记

一

在俄罗斯，有一位德高望重的教授尼古拉·斯捷潘诺维奇，是枢密顾问官，勋章获得者。他有那么许多俄罗斯的和外国的勋章，每逢他必须把它们一齐戴在胸前，大学生就管他叫做“圣壁”。他所结交的人物都是最赫赫有名的；至低限度近二十五年或者三十年以来，俄罗斯的知名学者没有一个不是他所亲密交往的。现在他没有可交的朋友了，可是讲到过去，他的著名朋友的长名单却是以皮罗戈夫、卡维林[1]、诗人涅克拉索夫这样的名字结尾的，这些人都跟他有极为真诚热烈的友谊。他是俄罗斯一切大学和三个外国大学的委员。诸如此类，不胜枚举。所有这些，再加上以外许多也可以提一提的事情，就构成了我的所谓名声。

我这个姓名是人人知道的。在俄罗斯，凡是能读会写的人都知道它。在外国，大学讲坛上提起它总要冠上“著名的、可敬的”这类字眼。这个名字是归在少数幸运的名字当中的，如果有人在公共场合和报刊文章里辱骂或者滥用这类名字，就会被人看做品格太差的征象。这也是理所当然的。要知道，我的名字是跟名望很高、天赋极厚、无疑有用的人的观念紧密联系着的。我勤恳耐劳跟骆驼一样，这是重要的；而且我有才能，这就更重要了。此外，我要顺便提到，我是一个有教养的、谦虚而正直的人。我从来没有钻到文学和政治方面去出过风头，也没有贪图名望而跟不学无术的人进行过论战，更没有在宴会上或者我同事的坟墓上发表过演说……总之，我的学者名声没有一星半点的污点，它没有什么可抱怨的。这个名字是幸运的。

起了这个名字的人，也就是说，我自己，却是一个六十二岁的男子，头顶光秃，镶了假牙，害一种医不好的颜面痉挛症。我的名声十分辉煌美丽，我的模样却极其黯淡难看。我的头和手衰弱得发抖，脖子跟屠格涅夫的一个女主角那样像是大提琴的柄，胸脯凹进去，背部狭窄。我说话或者讲课，嘴角总是往一边撇。我一笑，脸上就布满衰老的、死气沉沉的皱纹。我这种可怜的模样没有一点动人的地方，也许只有在我发作颜面痉挛症的时候，我才会有一种特别的表情，惹得人家看见了必定会生出阴森而动人的思想：“这个人大概不久就要死了。”

我讲课跟过去一样，仍旧不错。我照旧能够一连两个钟头抓住听讲人的注意。我的热情、我在讲解方面的文学技巧、我的幽默，差不多遮盖了我声调的缺陷，因为我的声调干巴巴、尖得刺耳，可又抑扬顿挫跟假善人一样。我写文章却不行了。专管写作能力的那一小块脑子不听使唤了。我的记性衰退，思想不大联贯，每逢我把思想写在纸上，总觉得我已经失去一气呵成的本领，结构单调无味，语言贫乏拘谨。我常常辞不达意，写到结尾忘了开端。普通字眼我往往忘记，写信时候我总得费不小的劲才能避免多余的句子和不必要的插句，这两样都显然证明我的智力活动衰退了。值得注意的是信越简单，写起来倒越费劲。我写科学论文反而觉得比写贺信或者报告便当得多，也通顺得多。还有一点：我觉得写德文或者英文比写俄文容易。

讲到我现在的生活方式，我先得提到近来常犯的失眠症。要是有人问我现在生活中主要的和基本的特点是什么，我就要回答：失眠症。跟过去一样，我按照习惯，一到午夜就脱衣上床。我很快就睡着了，可是不到两点钟又醒来，觉得好像根本没睡着似的。我只好下床，点上灯。我在房间里走上一两个钟头，从这个墙角走到那个墙角，瞧着早已看熟的照片和画片。我走得腻味了，就在桌旁坐下。我一动不动地坐着，什么也不想，什么欲望也没有。要是有一本书摆在我面前，我就顺手拉过来，一点也没兴趣地看下去。前不久我就是照这样在一夜之间随随便便看完整整一本题目古怪的长篇小说《燕子唱的是什么》。或者，为了使我的注意力有所寄托，我就逼着自己从一数到一千，再不然，我就想我的一个同事的脸，极力回忆他是在哪年，在什么情形下，来教书的。我喜欢听声音。一会儿，我的女儿丽莎在跟我相隔两个房间的一个屋子里匆忙地说梦话，一会儿我的妻子举着蜡烛穿过客厅，而且包管把火柴盒掉在地下，一会儿，干裂的木橱劈拍一响，或者灯头忽然呜呜地叫起来，不知什么缘故所有这些声音都惹得我兴奋。

晚上老睡不着觉，就会时时刻刻觉着自己不正常，因此我心急地巴望天亮和白昼，到那时候我就有权利不睡了。要挨过许多难熬的钟头，公鸡才会在院子里啼起来。它第一个给我带来好消息。它一叫，我就知道不出一个钟头楼下的看门人会醒来，使劲地咳嗽，上楼来拿什么东西。然后窗外天色渐渐发白，街上传来人声了……

白天刚一开头，我的妻子就走进屋来。她走来看我，总是穿着衬裙，头也没梳，不过脸已经洗过，冒出花露水的气味，装出仿佛偶尔走进来的样子，每回老是说那一套话：

“对不起，我只在这儿待一分钟就走……你又是一夜没睡吧？”

然后她熄了灯，在桌旁坐下，谈起来。我不是先知，可是我事先总知道她会谈什么。每天早晨老是那一套。她不安地问过我的健康以后，照例忽然提起我们的儿子，在华沙服役的那个军官。每个月到二十号以后，我们总要汇给他五十卢布，这就成了我们谈话的主要题目。

“当然这在我们是不容易的，”我妻子叹道，“不过，在他还不能完全自立以前，我们也不得不接济他。孩子在异乡作客，饷银又少……不过呢，要是你乐意的话，下个月我们不汇给他五十，汇四十算了。你觉得怎么样？”

日常的经验本来应该已经教会妻子：我们的开支是不会因为我们常常谈它就减少的。可是我的妻子不肯承认经验，每天早晨准定要谈到我们的军官，还要谈到谢天谢地，面包落价了，糖却贵了两个戈比，她说这些话的口气倒好像在向我报告什么新闻似的。

我听着，顺口答应一声，而且大概因为我一夜没睡觉吧，我的脑子里满是古怪而不必要的思想。我瞧着我的妻子，总是像孩子那样吃惊。我纳闷地问我自己：这个很胖而笨重的老太婆，一肚子琐碎的小烦恼，为区区一小块面包担惊害怕，总是露出一副蠢相，再加上经常为债务和贫穷操心，眼光也变得迟钝，而且一开口只会谈家中开支，必得东西落价才见笑容。难道这样一个女人就是当初那个清秀的瓦丽娅？那时候我是因为她头脑聪明，灵魂纯洁，面貌美丽，并且如同奥赛罗爱苔丝德梦娜 [2] 那样还因为她“同情”我的学问才热烈爱上她的。难道这个女人就是当初给我生下一个儿子的我那妻子瓦丽娅？

我注意地瞧着这个皮肉松弛、笨手笨脚的老太婆的脸，想在她身上找到我的瓦丽娅，可是从她的过去只剩下一个为我的身体担忧、把我的薪水叫做“我们的”薪水、把我的帽子叫做“我们的”帽子的老太婆罢了。我瞧着她，心里很难过，为了多少给她一点安慰，我总是随她爱说什么

就说什么，遇到她不公道地批评别人，或者怪我不私人行医或者出版教科书，我甚至一声也不响。

我们的谈话也有老一套的结束方式。妻子忽然想起我还没喝茶，心慌了。

“我干吗紧自在这儿坐着？”她说，站起来，“茶炊早就摆在桌子上了，我却在这儿闲聊天。主啊，我的记性变得多么差！”

她赶快走去，可是在门口又站住，说：

“我们欠下叶戈尔五个月的工钱了。你知道吗？听差的工钱不可以拖欠，这话我说过不知多少遍了！每个月给十个卢布总比每隔五个月给五十卢布便当得多！”

她走到门外，又站住，说：

“谁也不及我们的苦命的丽莎那样招得我可怜。这姑娘在音乐学院读书，经常在上流社会来往，可是上帝才知道她穿的是什么样的衣服。那个样子的皮大衣，她都不好意思穿着上街了。如果她是别人的女儿，倒也罢了，可是人人又都知道她父亲是一位名教授，枢密顾问官！”

她把我的名望和官阶糟踏一顿以后，到底总算走了。我的白天就是这样开始的。这以后，也并不见得好过些。

我正在喝茶，我的丽莎向我走来，穿着皮大衣，戴着帽子，拿着乐谱，已经完全准备好，要到音乐学院去了。她二十二岁。她的相貌看起来还要年轻一点，长得漂亮，有点像我妻子年轻的时候。她温柔地吻我的鬓角和手，说：

“早，爸爸。你身体好吧？”

她小时候很喜欢吃冰激凌，我常得带她上点心店去。在她心目中，冰激凌是一切美好东西的规范。要是她想称赞我，她就说：“你是奶油冰激凌，爸爸。”我们常把她的这一个小手指头叫做香榧冰激凌，另一个叫做奶油冰激凌，第三个叫做覆盆子冰激凌等等。往常她早晨来问我早

安，我总要把她抱起来放在我的膝头上，吻她的小手指头说：

“奶油冰激凌……香榧冰激凌……柠檬冰激凌……”

现在呢，拗不过老习惯，我还是吻着丽莎的手指头，喃喃地说：“香榧冰激凌……奶油冰激凌……柠檬冰激凌……”可是我的声音完全不一样了。我冷冰冰，就跟冰激凌一样，自己也觉着难为情了。临到我女儿走到我面前，用嘴唇碰一碰我的鬓角，我却打个冷战，倒好像有一只蜜蜂螫了我的鬓角似的，我勉强笑一笑，把脸扭开了。自从我害失眠症以来，有一个问题像钉子那样钉在我的脑子里：我女儿常常看见我这个老头子，这个名人，因为欠仆役的工钱而痛苦得满脸绯红，她也看见由小小的债务带来的烦恼常常逼得我放下工作，在房间里走来走去，一连走上好几个钟头，想心事，可是为什么她就从来没有一回瞒着母亲，悄悄来到我的身边，凑着我的耳朵小声说：“爸爸，拿去吧，这是我的表、镯子、耳环、衣服……把它们统统拿去典当了吧，你要钱用……”她既然看见母亲和我要虚面子，极力把我们的贫穷瞒住外人，那她为什么不放弃学音乐这种昂贵的享乐呢？我不会收下她的表、镯子，也不会要她牺牲音乐。求主保佑我，我并不需要这些。

同时我也想起了我的儿子，那个在华沙的军官。他是个聪明、正直、清醒的人。可是这在我是不够的。我想：要是我有个老父亲，要是我知道有些时候他穷得害羞，那我就会把军官的职务交给别人去干，自己情愿做雇工。关于孩子的这一类想法败坏我的心绪。这样想有什么好处呢？只有心胸狭窄、满腔怨毒的人才会因为普通人不是英雄而对他们抱恶感。可是，这些不提也罢。

到九点三刻，我得去给我那些亲爱的孩子讲课了。我穿好衣服，顺着街道走去。那条街道我走了三十年，对我来说它已经有它自己的历史了。那儿是一所灰色的大房子，开着一家药店。从前那儿本来是一所小房子，开着一家啤酒店，我就在那啤酒店里构思我的学位论文，给瓦丽娅写第一封情书。我是用铅笔在一张上端标着“Historia morbi”[3] 的纸上写的。那儿，有一家食品杂货店，当初是一个小犹太人开的，他赊给我纸烟，后来由一个胖妇人经营了，她喜欢大学生，因为“他们人人都有娘”，现在呢，那里面坐着一个红头发商人，是个很冷淡的人，用铜茶壶

喝茶。那儿是大学的破败的、多年没修过的大门，穿着羊皮袄、烦闷无聊的看门人，笤帚，一堆堆的雪……在一个新从内地来的、生气勃勃的、以为科学的宫殿真是宫殿的孩子的心上，这样的大门是不会留下什么健康印象的。一般的说，在俄罗斯悲观主义的历史上，大学校舍的颓败，走廊的阴森，墙上的污迹，光线的不足，台阶、衣帽架、凳子的凄凉样子，在造成这倾向的种种原因当中占首要地位……那儿是我们的校园。我觉得从我做大学生的时候起到现在，它既没变得好一点，也没变得坏一点。我不喜欢它。要是拔掉那些病样的菩提树、枯黄的金合欢、剪了枝子的稀疏的紫丁香，在那儿栽上高高的松树和好看的橡树，那就合理多了。在大多数情形中大学生的胸襟都是由环境培养出来的，那么他在求学的地方无论走到哪儿，眼前所看见的只应当是高大的、强壮的、优雅的东西才对……求上帝别让他瞧见那些细瘦的树木、破碎的窗子、灰色的墙壁、蒙着破烂的漆布的门才好。

我一走到平时进出的门廊，门就开了，我碰到了我的老同事，跟我同年龄同名字的看门人尼古拉。他一面把我让进门去，一面嗽着喉咙说：

“天好冷啊，您老人家！”

或者，如果我的皮大衣湿了，他就说：

“下雨了，您老人家！”

然后他跑到我的前面，把一路上所有的门都替我推开。到了我的研究室里，他就小心地脱掉我的皮大衣，趁这机会跟我讲点大学的新闻。所有的大学看门人和校工之间十分相好，因此全校四个系里，办公处里，校长室里，图书馆里出了些什么事，他都知道。什么事情他不知道呀！遇到不吉利的日子，比方说，校长或者系主任辞职了，我就听见他跟年轻的校工聊天，指出补缺人的名字，而且说某某人不会得到部长批准，某某人自己又不肯接受这职务，然后离奇而详细地谈到办公处里接到了神秘文件，部长和校董大概在进行秘密谈话等等。如果把那些细节除外，他的话大体上差不多永远是对的。他对每个补缺人都形容一番，那种形容是别致的，可又正确。要是您想知道某人在哪年宣读学位论文，开始教书，退休，或者去世，那尽可以靠这个老兵的广博记忆来帮

忙。他不但会告诉您哪年哪月哪天，还会讲到这件事或者那件事的经过情形。那样的记性是只有热爱的人才会有的。

他是大学传统的保护人。他由前辈的看门人那里接受了许多大学生活掌故这样一份遗产。他还给这份财富添上他自己在服务期间得来的许多宝贝。要是您想听，他就可以给您讲许多长短不等的故事。他会讲到有些了不起的学者什么 都懂，有些出色的刻苦钻研的人一连几个星期不睡觉，很多的人为科学殉难和牺牲。在他看来，善战胜恶，弱者永远征服强者，聪明的征服呆傻的，谦虚的征服骄傲的，年轻的征服年老的……那些传说和故事，人也不必都信以为真，不过把它们滤一下，您就会在滤器里找着您需要的东西：我们的优良传统和大家公认的真正英雄的名字。

在我们这班人当中，学术界的所有新闻只限于某些老教授精神非常恍惚的奇谈以及关于格鲁别尔、关于我、关于巴布欣 [4] 的两三个笑话罢了。可是对于受过教育的我们这班人说来，这点消息未免太少。要是我们这班人都像尼古拉那样热爱科学、科学家、学生，那么写成文章的早就会有完整的史诗、故事、言行录了，可惜这样的文学现在还没有。

尼古拉跟我讲完新闻以后，就做出一脸的严肃神情，我们开始谈正事了。要是在这种时候有个外人能够听见尼古拉多么方便地说出许多学术名词，他也许会以为尼古拉本来是个学者，却假扮成一个兵。顺便说一句，关于大学的校工有学问的传言是大大夸张了的。不错，尼古拉知道一百多个拉丁的词，会把骨架拼凑起来，有时候还会准备实验标本，引一句课本上的文绉绉的长句逗学生发笑，可是，举例来说，血液循环这种绝不复杂的原理，他现在仍旧跟二十年前一样茫然不懂。

在我的研究室里，桌子旁边坐着我的解剖员彼得·伊格纳捷维奇，低下头凑着一本书或者一个实验标本。他是个勤恳谦虚、可是没有才分的男子，年纪在三十五岁上下，头顶已经光秃，肚子已经大了。他一天到晚工作，看许多书，凡读过的都记得清楚，在这方面他不止是人，而且要算是金子。在别的方面呢，他就只能算是一匹拉货车的马了，或者换句话说，是个书呆子。那种表明他缺乏才能的、拉车的马的特征，是这样的：他眼界狭隘，只注意他的专门学识；一超出他的专门学识，他就

跟小孩一样幼稚了。我记得有一天早晨我走进研究室，说：

“想想看！多么不幸！据说斯科别列夫[5]死了。”

尼古拉在胸前画十字，可是彼得·伊格纳捷维奇转过身来对着我，问道：

“这个斯科别列夫是什么人？”

还有一回（比这回稍稍早一点），我告诉他说彼罗夫[6]教授死了。这位亲爱的彼得·伊格纳捷维奇却问道：

“他是教什么的？”

看来，即使巴蒂[7]凑着他的耳朵唱歌，即使中国的大军侵入俄罗斯，即使发生了地震，他也不会动一动胳膊或者腿，倒会仍旧眯细眼睛，心平气和地看他的显微镜。一句话，赫邱琶跟他是两不相干的[8]。我倒恨不能看一看这块面包干到晚上跟他的妻子怎样一块儿睡觉才好。

另外一个特色是他狂热地相信科学的正确性，尤其是相信德国人所写的一切话的正确性。他相信自己，相信自己的实验标本，知道生活的目的，完全不了解使得天才头发变白的怀疑和失望。他对权威存着奴性的崇拜，缺乏独立思考的要求。打消他的信念是困难的，要跟他争论更不可能。一个人既然深信医学是最好的科学，医师是最好的人，医学传统是最好的传统，那就请您跟他去辩论吧。在医学的丑恶历史中只有一个传统留传下来，那就是现在医师们仍旧系着的白领结。对学者乃至一般的受过教育的人来说，只可能有一个共同的大学传统，并没有医学、法学等传统的分别。可是要彼得·伊格纳捷维奇承认这一点是困难的，他准会为这个跟您一直争论到世界末日去。

他的前途我看得很清楚。他这一辈子会准备好几百次非常精确的实验标本，会写出许多枯燥的、可是很平稳的论文，准确地译出十来篇文章，可是做不出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要做那种事业就得有想象、发明、眼力才成，可是彼得·伊格纳捷维奇没有这类东西。总之，他不是科学的主人，却是它的工人。

我、彼得·伊格纳捷维奇、尼古拉，压低了喉咙说话。我们的神色有点变了。隔着门听见讲堂里像海浪翻腾的嗡嗡说话声，人就生出一种特别的感觉。三十年以来，我还没习惯这种感觉，每天早晨都会感到它。我烦躁地扣上我的礼服的扣子，问尼古拉几个不必要的问题，发脾气……倒好像我害怕似的，不过这不是胆怯，而是另外一种感觉，然而究竟是什么感觉，我也说不清楚，找不出它的名字来。

我完全不必要地瞧了瞧我的表，说：

“怎么样？现在是去的时候了。”

我们就排好次序走进讲堂：打头的是尼古拉，拿着实验标本或者图表，接着是我，再后是那匹拉车的马，谦虚地耷拉着脑袋，或者，遇到必要的时候，打头的是一个躺着死尸的担架，死尸后面是尼古拉等等。我一进去，学生就都站起来，然后坐下，海洋一样的声音忽然停了。一片安静。

我知道我要讲什么，可是不知道怎样讲法，从哪儿讲开头，讲到哪儿结束。我的脑子里还没准备好一句话。可是我只要往讲堂里扫一眼（讲堂造得像一个围绕着我的圆形剧场），说出那句老套头的话：“上一回我们讲到……”一长串的句子就从我的灵魂里飞出来，我一口气讲下去了！我很快地、兴冲冲地讲着，打都打不住，倒好像没有一种力量能够拦住我的话似的。如果要讲得好，那就是说，如果要讲得不枯燥，使听讲人得益，那么除了才能以外还得有技巧，有经验，对自己的力量，对自己所讲的内容，对听课的那班人，都得有极清楚的概念才行。此外，脑筋得快，眼睛得尖，一会儿也不能不注意眼前的那些人。

一个好指挥，在发挥作曲家的思想的时候，要同时做二十件事：又要瞧乐谱，又要摇指挥棒，又要注意唱歌的人，还要时而向鼓手那边，时而向吹圆号的乐师那边做个手势等等。我讲课的时候也是这样。我面前有一百五十张脸，彼此全不相像，三百只眼睛直直地瞧着我的脸。我的目的就是降伏这个多头的怪物。在我讲课的每一分钟要是我清楚地了解这怪物的注意程度和理解能力，那它就给我降伏住了。我的另一个敌人却是在我自己的身子里面。那就是千变万化的程式、现象、法则，以及由它们生发出来的许多我的和别人的思想。我得随时有本事从一大堆

材料里检出顶要紧、顶必需的东西，随着我的滔滔不绝的话语赶快把我的思想装在一种能够使那个怪物听懂而且引起它注意的形式里面，同时又得小心在意，不要把我脑子里积存的那些思想照原样说出来，而要排成一定的、为了正确的组成我要描绘的那个画面而必不可少的次序。还有，我极力使措辞文雅，使定义简短而准确，使话语尽量朴素优美。我得随时控制自己，记着我所能支配的时间只有一小时零四十分钟。总之，要做的事很不少。人得同时做科学家，教师，演说家才成。要是在您身上演说家胜过了教师和科学家，再不然，如果倒过来，那就糟了。

讲了一刻钟，半个钟头以后，我就会发现学生们开始瞧天花板，瞧彼得·伊格纳捷维奇，这个在找手绢，那个在椅子上动弹着想要坐得舒服点，还有人想心事出了神，微微地笑……那意思是说他们的注意力疲了。那就得想办法才成。我赶紧抓个方便机会，说一句俏皮话。一百五十张脸就都现出欢畅的笑容，眼睛快活地发光，一时间又可以听见轻微的海洋般的声音了……我也笑了。他们的注意力振作起来，我可以接着讲下去了。

不管什么样的游戏，不管什么样的玩乐或者消遣，都不及讲课那样能够给我这样多的快乐。只有在讲课的时候我才能够生出满腔的热情，我才明白灵感不是诗人的胡诌，实际上的确有这东西。我想我每回下课后所感到的那种舒服的疲劳就连赫丘力斯 [9] 在干完顶痛快的英雄事业以后也不见得会感到。

这是从前的情形了。现在呢，我讲起课来却只觉着受罪。还没讲完半个钟头，我就觉着肩膀和两条腿衰弱得支持不住。我在圈椅上坐下，可是我又不习惯坐着讲课。过了一分钟，我又立起来，仍旧站着讲，后来又坐下了。我的嘴巴发干，喉咙发哑，脑袋发晕……为要把这种情形瞒过听讲人，我就不断地喝水，咳嗽，常常擤鼻子，仿佛因为着了凉才讲不下去似的。我说些不得当的俏皮话，临了不到钟点就宣布提前下课了。可是我非常羞愧。

我的良心和理智告诉我说：我现在所能做的顶好的事就是对那些孩子发表最后一回演讲，跟他们告别，给他们祝福，把我的职位让给一个比我年轻、比我强壮的人了。可是，让上帝裁判我吧，我缺乏勇气本着

良心办事。

不幸，我不是哲学家，也不是神学家。我十分明白，我的寿命不出半年了。看起来，我目前应当关心的似乎主要是坟墓里的黑暗问题、我在地下长眠后会梦见什么幻象的问题了。可是不知什么缘故，虽然我的头脑充分领会那些问题的重要，我的灵魂却不肯承认。现在我虽然站在死亡面前，却跟二三十年以前一样，仍旧只对科学感到兴趣。直到我咽气的时候，我仍旧会相信科学是人类生活中顶重要、顶美好、顶必要的东西，相信科学素来是而且将来也是爱的最崇高的表现，相信人类只有凭借它才会征服自然和自己。这种信心也许在根本上是幼稚而不公正的，可是如果我只相信这个，而不相信别的，那却怪不得我。我没法克制我心中的这种信念啊。

不过问题不在于此。我只要求人们体恤我这种弱点，要求人们领会把一个关心骨髓的发展历史胜过关心宇宙的终极目的的人硬从讲台上拉下来，硬叫他跟他的学生分手，那就等于抓住他，不等他死，就把他放在棺材里，钉上盖子一样。

由于失眠，也由于极力压制我那渐渐增长的衰弱，我起了一种古怪的变化。我上课讲到半当中，眼泪会忽然使我的喉咙哽住，我的眼睛就痒起来，我生出一种热烈急切的欲望，恨不能向前伸出两只手，大声地诉一诉苦才好。我想提高喉咙喊叫道：我，一个著名的人，却被命运判处了死刑，不出半年就要由另一个人上这儿来占据这个讲堂。我要大声喊叫说我中了毒。以前我从来不知道的一些新思想毒害了我一生中的残余岁月。现在仍旧像蚊子似的不断螫我的脑筋。在这种时候，我的情形显得那么可怕，我巴不得所有我的听讲人都害怕，从座位上跳起来，心惊胆战，拼命喊叫，纷纷跑出门口去才好。

挨过这样的时光是不容易呀。

二

讲完课以后，我坐在家里工作。我看刊物和论文，或者准备下一次的课，有时候写点什么东西。我的工作时常中断，因为我不得不接见客人。

铃声响了。这是我的一个同事来找我谈正事。他戴着帽子，拿着手杖走进来见我，把那两样东西向我送过来说：

“我坐一坐就走，坐一坐就走！请坐，collega [10] ！只谈几句话就走！”

先是我俩都极力向对方表明我俩非常有礼貌，彼此见面十分高兴。我请他在一把安乐椅上坐下，他也让我坐下。我们一面让坐，一面小心地碰碰彼此的腰，摸摸彼此的钮扣，好像我们在互相试探，深怕烫了手指头似的。我们两人笑着，其实我们并没说什么可笑的话。我们坐好，低下头，彼此凑近，压低喉咙讲起来。尽管我们彼此有心真诚相待，可是我们仍旧不能不用种种中国人那类客套来装饰我们的谈话，例如“阁下明察秋毫”，或者“鄙人已经荣幸地奉告”，要是我们当中有谁说了句把笑话，即使说得并不可笑，我们也还是不能不笑一阵。等到谈完正事，这位同事就猛然站起来，对我的工作摇一摇帽子，开始告辞。我们就又互相摸索一阵，笑一阵。我把同事送到前厅，在那儿帮他穿上皮大衣，可是他竭力推谢这种崇高的光荣。后来，等到叶戈尔开了门，同事就对我说我要着凉了，我呢，却装出甚至情愿陪他走到街上去的样子。等到最后我回到自己的书房里，我的脸上仍旧挂着笑容，这大概是惰性关系吧。

没过多久，铃又响了。有人走进前厅里来，脱了半天衣帽，咳嗽很久。叶戈尔来通报说有一个大学生来了。我吩咐一声：请。过了一会儿，一个眉清目秀的青年走进来。有一年了，他跟我一直保持着紧张的关系：考试时候，他对我的问题回答得很不像话，我就给他打了个一分。每年我都有七个这样的学生。照大学生的切口说来，那就是我“掐住了”或者“刷下了”他们。凡是因为学力不够或者害病而考不及格的学生通

常倒总是咬着牙忍下去，不来找我罗嗦。凡是找我罗嗦、到我家来的学生，都是些血气方刚、性格开阔的人，考试一“刷下来”，连胃口也倒了，害得他们没法准时去听戏。对第一种人我总是宽宏大量，可是对第二种人我就“掐住”整整一年。

“请坐，”我对客人说，“您有什么话要说吗？”

“对不起，教授，我来打搅您……”他开口了，吞吞吐吐，眼睛不看我的脸，“我本不敢来麻烦您，要不是因为……您的课我已经考过五次了，可是……可是全没及格。我求您行行好，让我及格吧，因为……”

凡是懒汉为自己辩护而提出来的理由总是一样的。别的功课他们都考得挺好，只有我的课却考坏了，尤其奇怪的是偏偏他们素来很看重我的课，温得很熟，由于一种没法理解的误会，他们才考坏的。

“对不起，我的朋友，”我对客人说，“我不能给您及格的分数。您回去好好温习功课，再来找我。到那时候我们再看吧。”

沉默。我有意叫那个学生稍稍受点罪，因为他爱啤酒和歌剧胜过爱科学。我就叹口气说：

“依我看来，您现在所能做的最好的事就是索性脱离医学系。要是您凭自己的能力怎么也不能考及格，那您显然没有做医师的心，也没有做医师的才分。”

那个血气方刚的青年的脸拉长了。

“对不起，教授，”他冷笑着说，“可是这种话，依我想来，至少也得说是奇怪。学了五年医学，一下子……不学了！”

“嗯，不错！与其一辈子做自己不热爱的工作，还不如白白损失五年的好。”

可是我马上又觉着可怜他，就连忙说：

“不过这也随您。那么，把功课温一温再来吧。”

“什么时候来呢？”懒汉用闷闷的声音问。

“随您好了。明天也行。”

在他那对善良的眼睛里，我看出了这样的意思：

“我来是可以来，可是你这畜生还是会把我掐住的！”

“当然，”我说，“哪怕您再来考十五回，您也不见得就会增长多少学问，可是这样做可以锻炼您的性格。您一定会因此感激的。”

随后是沉默。我站起来，等这位客人走，可是他站在那儿，瞧着窗口，揪他的小胡子，想心事。这就惹人厌烦了。

那血气方刚的青年讲话声调清脆好听，眼睛灵活，带着讥诮的眼神，脸容和气，不过有点浮肿，因为常喝啤酒，而且在长沙发上躺得过久的缘故。看样子他本来可以对我讲许多有趣的关于歌剧的事，关于他猎艳的事，关于他所喜欢的同学的事，可是不幸，眼下不是谈这种事的时候。要不然我倒也愿意听一听呢。

“教授！我凭人格向您担保，要是您让我及格，那我……”

话一讲到“凭人格”，我就摇了摇手，在桌子旁边坐下来。学生又沉吟一下，垂头丧气地说：

“既是这样，那就再见……请您原谅。”

“再见，我的朋友。祝您健康。”

他犹疑不定地走进门厅，慢吞吞地穿上大衣，走到街上，大概又想了很久。他什么也没想出来，只想出了一句针对我说的“老魔鬼”，然后他走进一家便宜的饭馆，喝啤酒，吃饭，以后就回家上床睡觉去了。愿你的骨灰得到安宁，正直的劳动者！

铃声第三回响了。一个年轻的医师走进来，穿一套黑色新衣服，戴一副金边眼镜，当然打着白领结。他说了自己的姓名。我请他坐下，问他有什么贵干。那献身于科学的年轻人有点激动地开口了，告诉我说：

他的学位考试已经及格，现在只剩下写论文了。他想在我的指导下写作，要是我肯给他一个论文的题目，那他会十分感激的。

“很愿意为您效劳，同事，”我说，“不过，首先，关于论文是什么东西，我俩得有一个共同的理解才行。所谓‘论文’，一般公认，是指由独立的创造所产生出来的著作。不是这样吗？一个作品，如果用的是别人的题目，在别人的指导下写出来，那就要叫做另一样东西了……”

这个考学位的没说话。我冒火了，从我坐着的地方跳起来。

“我不懂，为什么你们都跑来找我？”我生气地叫道，“难道我开着商店还是怎么的？我又不卖题目！我第一千零一次请求你们：全都躲开我！原谅我说话唐突，可是老实说，这种事我腻味透了！”

考学位的青年一声不响，只是他的颧骨四周现出淡淡的红晕。他的脸容表现了对我的声望和学识的深深尊崇，可是从他眼睛里我却看出他藐视我的声调、我的可怜的身材、我的心浮气躁的手势。我一发脾气，他就觉得我像是一个怪人了。

“我又没开店！”我生气地说，“真是怪事！为什么您不愿意独立自主？为什么您对自由这么厌恶？”

我说了许许多多，可是他始终一声不响。临了我渐渐气平了，当然也就让步了。考学位的青年就从我这儿得到一个不值一文钱的题目，预备在我的督促下写一篇对谁都没用处的论文，将来带着尊严的气派去进行枯燥的答辩，得到一个于他一无用处的学位。

铃声可能连连不断地响下去，可是我在这儿只限于写完四次铃声就算了。铃声第四次响起来，我听见熟悉的脚步声、衣服的沙沙声、亲爱的说话声……

十八年前，我有一个同事，是眼科医生，去世了，留下一个七岁的女儿卡嘉和大约六万卢布。他在遗嘱里指定我做监护人。卡嘉在我们家里一直住到十岁，然后送到一个寄宿女校去，只有到夏天，放了暑假，才住到我们家里来。我没有工夫过问她的教育，只在有空的时候偶尔注意一下，因此她小时候的情形我所能说的很少。

我所记得的而且喜欢回想的头一件事情，就是她搬到我家里来的时候，和听凭医生看病的时候她那可爱的小脸上老是闪着不同平常的信任表情。她常常躲在一旁什么地方坐着，包扎着脸，总是注意地瞧着什么。不管她瞧着我写字或者翻书，也不管她瞧着我妻子忙忙碌碌，瞧着厨娘在厨房里削土豆皮，或者瞧着狗儿玩耍，她的眼睛老是表现着同样的思想，那就是："这个世界上进行着的一切事情都好，都合理。"她好奇心重，很喜欢跟我谈天。有时候她挨着桌子坐下，面对着我，瞧我的动作，提出问题。她想知道我看的是什么书，我在大学里做什么事，我怕不怕死尸，我怎样花我的薪水。

"大学里的学生打架吗？"她问。

"打架，亲爱的。"

"您罚他们跪吗？"

"罚的。"

她想到大学生打架，我罚他们跪下，觉着滑稽，就笑了。她是个温柔的、有耐性的、善良的孩子。我常常看见她手里的东西给人夺去，看见她无缘无故地受罚，或者她的好奇心得不到满足，这时候，她脸上那常在的信任表情就跟一种悲哀的神情混在一起，如此而已。我不知道该怎样卫护她才好。不过我一瞧见她难过，就有心把她拉到我怀里来，用老奶妈的疼爱口气说："我可怜的小孤儿！"

我还记得她喜欢穿好衣服，喜欢在衣服上洒香水。在这方面，她跟我一样。我也喜欢漂亮衣服和好香水。

可惜我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情去注意卡嘉在十四五岁的时候怎样被一种狂热完全抓住，后来那种狂热怎样发展下去。我说的是她对戏剧的热烈爱好。假期她从学校回来，住在我们家里，谈起别的事情总不及谈到戏剧和演员那么愉快和热烈。她老是谈戏剧，我们都听得腻味了。我妻子和孩子都不理她。只有我没有勇气不理她。每逢她起意找人谈一谈她的痴迷，总是走进我的书房来，用恳求的声调说：

"尼古拉·斯捷潘内奇，让我跟您谈谈戏剧吧！"

我指一指钟，说：

“给你半个钟头的时间。说吧。”

后来她带回来好几十张她所崇拜的男女演员的照片，再后有好几回参加业余演出，最后她在学校里毕业了，向我声明说她天生来就应该做演员。

我从来也不同情卡嘉对戏剧的爱好。依我想来，要是剧本很好，那就用不着再麻烦演员演出来，使它产生正确的印象，只把剧本看一遍也就够了。要是剧本不行，那就不论怎样演也演不好。

我年轻时候常去戏院，现在我家里的人一年也总要订两次包厢，带我去“散散心”。当然，这还不足以使我有权利评断戏剧，不过我还是想说几句。依我看来，现在的戏院并不比三四十年前高明。不管在戏院的走廊上也好，休息室里也好，就跟过去一样，我无论怎样也找不到一杯干净的水。虽然冬天穿厚大衣是一点也不应该留难的事，可是就跟过去一样，招待员替我存好皮大衣，总要硬敲我二十个戈比的竹杠。休息时间就跟过去一样，毫无必要地奏一阵乐，给戏剧所造成的印象添上些没人需要的新东西。就跟过去一样，男人们一到休息时间就走出去，到饮食部去喝含酒精的饮料。要是在小事情上看不出什么进步，那么想在大地方找出进步来就会白费气力。有的时候，演员从头到脚笼罩在舞台习气和成见中，极力不把一句简单而平凡的独白“活着或者不活着”简单地说出来，总要莫名其妙地带点嘻哩呼噜的声音，还要全身发颤。有的时候，演员千方百计极力要我信服恰茨基[11]虽然老是跟傻瓜谈话，而且爱上一个傻女人，其实却是个很聪明的人，极力要我信服《聪明误》不是一个沉闷的戏。在这种时候舞台就会在我心中勾起四十年前饱看古典的咆哮怒叫和捶胸顿足的表演时候早已使我腻味的那种刻板演技。每次我走出戏院总要比走进去的时候更保守些。

多情善感和轻于相信的观众也许会听信一种论调：舞台即使在现在这种形式下也仍旧是学校。然而，凡是熟知什么叫做真正的学校的人，就绝不会上这种当。五十年后或者一百年后情形会怎么样，我不知道，不过照眼前这种情形看来，戏院却只能算做娱乐场所。可是要经常享受这种娱乐却又嫌太贵。它夺去这个国家成千上万健康而有才能的青年男

女，这些人如果不去干演戏的行业，也许会成为好医师、好农艺家、好女教师、好军官。它又夺去观众的傍晚时光，而这正是从事脑力劳动和跟朋友闲谈的大好时光。至于金钱的浪费以及观众看了舞台上处理得很不正确的凶杀、私通、伪证以后道德上所蒙受的损害，那就更不用说了。

卡嘉的看法却完全不同。她硬对我说，舞台即使在现在这种形式中也比讲堂，比书本，比世界上任什么东西都高尚。戏剧是把一切艺术结合成一体的一种力量，演员是传教士。没有一种艺术，也没有一种科学，能够像舞台那样在人的灵魂上产生那么强烈和那么确实的影响，因此中等才能的演员比最优秀的科学家或者艺术家在国内享受更大的名望就不是没有理由的了。而且没有一种为公众服务的活动能够像戏剧那样提供那么多的快乐和满足。

于是在一个晴朗的日子，卡嘉参加一个剧团，走了，大概是到乌发去了，随身带去很多的钱、无数愉快的希望、对事业的崇高看法。

她在旅途中寄来的第一批信是惊人的。我看着那些信，简直奇怪几页小小的信纸怎么容得下那么多青春的朝气、心地的纯洁、神圣的清白，以及又细致又切实的判断，这种判断即使是出于优秀的男性智力也会引人赞叹。伏尔加河啦，大自然啦，她游历过的城市啦，她的同事啦，她的成就啦，她的失败啦等等，她不是在写，而是在唱。每一行字都透露出我往常在她脸上看到的信任，同时信上有许多文法方面的错误，而且差不多根本没加标点符号。

半年还没过完，我就接到一封饶有诗意的、热情洋溢的信，劈头是这样一句："我在恋爱。"信里附着一张照片，照片上是一个青年男子，剃光胡须，戴一顶宽边帽，肩膀上搭着一条方格毛毯。这以后的信还是跟先前一样的好，可是信上有了标点符号，文法错误不见了，字里行间发出浓烈的男性气息。卡嘉开始在信上谈起如果在伏尔加流域找个地方开办一个大戏院，规定合股经营，吸引富商大贾和轮船主人到这个事业里来，那是多么好。钱会有很多，观众也会有很多。演员依照合作的条件来演戏……也许这个办法真的挺好吧，可是我觉着这一类花样是只有男人的脑筋才想得出来的。

不管怎样，在一年半或者两年当中，一切都好像顺顺当当：卡嘉在恋爱，相信她的事业，幸福。可是这以后，我渐渐发觉她的信上有明显的泄气迹象了。开头是卡嘉对我抱怨她的同事，这是第一个最不吉利的征象。要是年轻的科学工作者或者文学工作者刚开始工作就恶狠狠地抱怨科学家和文学家，那就表明他已经厌倦，不宜于做那种工作了。卡嘉写信告诉我说：她的同事不参加排演，也永远不懂自己的角色，看得出他们每个人在闹剧的表演中，在舞台动作上，对观众表现了极不恭敬的态度。为了增加票房收入（这是大家唯一的话题），正剧中的女演员竟不顾身份唱小调，悲剧演员唱杂曲来讪笑戴绿帽子的丈夫和不贞节而怀了胎的妻子等等。总之，这些现象怎么会至今还没使内地的戏院倒闭，那些戏院怎么会靠着这么腐败的细小血管维持下来，这倒是应该奇怪的了。

我写给卡嘉一封很长的回信，我得承认那是一封很沉闷的信。除了别的话以外，我对她说："我过去不止一次跟愿意同我结交的、人品极其高尚的老演员们谈过话，从他们的话里我才明白他们的活动并不尽是由他们个人的智慧和自由意志指导着，多半倒是由社会的风气和喜好控制着的。就连最好的演员，一生当中也不得不时而演悲剧，时而演歌剧，时而演巴黎闹剧，时而演神话剧，不过他们好像始终仍旧认为他们走的是正路，对社会有益。所以，你可以看出来，这种坏现象的根源不该在演员们身上去找，而该更深地到艺术本身中，到整个社会对它的态度中去找。"我这封信反而惹得卡嘉怄气了。她回信给我说："您跟我在两个不同的歌剧里演戏。[12] 我在信上跟您谈起的不是那些愿意跟您结交的、人品极其高尚的人，而是一帮谈不上一丁点高尚的坏蛋。他们是一伙野人，只因为别处没人愿意给他们工作才到舞台上来鬼混的，他们管自己叫做艺术家也只是因为他们老脸皮罢了。有才能的人一个也没有，可是庸才啦，醉汉啦，阴谋家啦，造谣家啦，倒有许多。我没法告诉您我是多么痛心：我所热爱的艺术却落在我所痛恨的人的手里。我痛心的是最优秀的人对这种坏现象只是站在远处冷眼旁观，却不愿意走近一点，非但不出头想办法，反而写些沉闷的老生常谈和对谁都没用处的教训……"此外还有些别的话，都是那么一种口气。

又过了不久，我接到这样一封信："我被人残忍地欺骗了。我活不下

去了。我那些钱随您的意思处置好了。我爱您，把您看做我的父亲和我唯一的朋友。别了。”

原来她的他 也该归在那“一伙野人”里面。后来，我凭某些迹象推测她有过自杀的企图。大概卡嘉服毒自尽过。大概后来她生了一场大病，因为我后来接到的信已经是从雅尔达寄来的，多半是医生把她送到那儿去了。她写给我的最后一封信上请求我赶快汇一千卢布到雅尔达去，结尾是这样的话：“请原谅这封信满纸辛酸。昨天我把我的孩子埋葬了。”她在克里米亚盘桓将近一年以后，回家来了。

她在外有四年光景。　　在这四年当中，我得承认，在我跟她的关系上，我扮了一种简直不值得羡慕的古怪角色。先是她写信向我说明她要去做女演员，后来写信给我讲到她的恋爱，她每过一个时期总要起一回挥霍的心，我就不得不依照她的请求，时而汇去一千卢布，时而汇去两千。后来她写信向我提起她有意自杀，再后又说到她的孩子夭折，每一回我得到信都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我对她的遭际的满腔关切只表现在我想得很多，写去沉闷的长信，其实那样的信还是根本不写的好。可是话说回来，我还是以父亲的身份待她，爱她如同爱自己的女儿一样呢！

现在，卡嘉住的地方离我这儿不出半俄里远。她租了一所房子，有五个房间，把它布置得相当舒服，显出了她固有的美感。要是谁有心描写她的布置，那么这个画面最突出的情调就是懒散。为了懒惰的身体布置了软躺椅和软凳子，为了懒惰的脚铺好了地毯，为了懒惰的眼睛配好了淡淡的、昏暗的或者不透明的颜色，为了懒惰的灵魂，墙上挂着无数便宜的扇子和无聊的画片，讲到那种画片的新奇，惹人注意的却不是画题，而是画法。房间里摆着许多小桌子和小架子，上面放满一点也没用处、一点也没价值的摆设，不成形状的小毡毯代替了帷幔……这一切，再加上害怕鲜明的彩色，害怕匀称和空旷，不但证明了精神的懒惰，也证明了对自然的美感的歪曲。卡嘉一连好几天躺在躺椅上看书，主要是看长篇和中篇小说。她一天中间只在下午出门一回，来看我。

我做我的事，卡嘉坐在离我不远的一个长沙发上，沉默着，戴着披巾，仿佛怕冷似的。要么因为我喜欢她，要么因为我从她还是小女孩子的时候起就习惯了她的常来常往，总之，她坐在我这儿，并不妨碍我集

中我的注意力。我偶尔信口问她一句话，她也很短地回答一句，或者，我想歇一会儿，就扭转身去对着她，看她出神地瞧着一本医学杂志或者报纸。在这样的时候，我发现她的脸上已经没有旧日那种信任表情了。现在她的表情冰冷、淡漠、涣散，就跟不得不很久很久地等火车开来的旅客的表情一样。她的装束跟从前一样美丽而朴素，可是粗心大意。她往往一连好几天躺在躺椅上或者坐在摇椅上，看得出来她的衣服和头发因此揉得很乱。她也没有从前那份好奇心了。她不再问我什么问题，仿佛已经阅历过生活里的一切，不再等着听什么新鲜事了。

将近下午四点钟，前厅和客厅里开始有走动的声音。这是丽莎从音乐学院回来，带来几个女朋友。可以听见她们弹钢琴，试嗓音，哈哈笑。叶戈尔正在饭厅里摆饭桌，弄得盘盏玎珰的响。

“再见，”卡嘉说，“今天我不去看您家里的人了。请她们原谅我。我没工夫了。请您来看我。”

我送她到门口，她用严格的眼光从头到脚打量我，烦恼地说：

“您越来越瘦了！为什么您不找个医生看看？我要去请谢尔盖伊·费奥多罗维奇来。让他给您看看病吧。”

“用不着，卡嘉。”

“我不懂，您家里的人眼睛长到哪儿去了！不用说，这班人倒真不错！”

她猛一下子穿上皮大衣，这时候就一定有两三个别头发的针从她那凌乱的头发上掉下来，落在地板上。她懒得理一下她的头发，而且也没工夫了。她把披下来的发卷随便塞在帽子底下，走了。

我走进饭厅，我的妻子就问我说：

“刚才卡嘉在你那儿吗？为什么她不来看我们？这简直是怪事……”

“妈！”丽莎用责备的口气对她说，“她既不愿意来，就随她去吧。反正我们也不会跪下来求她。”

“不管你怎么说，这也未免眼中无人。在书房里坐了三个钟头，却没想起我们。不过呢，那也只好由她。”

瓦丽雅和丽莎都恨卡嘉。这种仇恨我是不懂的，大概也必须是女人才能懂得这种仇恨。我敢凭我的头颅保证，在我差不多每天在课堂里遇见的一百五十个青年男子当中，在我每个星期要碰见的百把个上了年纪的男子当中，几乎找不出一个人能够了解她们为什么憎恨而且厌恶卡嘉的过去，那就是说憎恨而且厌恶她没有结婚就怀了孕，有过私生子。同时，我怎么也想不起来我认识的女人和姑娘有谁不是有意无意地存着这样的反感。这倒不是因为女人比男人贞节，纯洁。要知道美德和纯洁，如果不跟反感绝缘，那就跟恶德没有什么很大的不同了。我把这现象简单地解释做女人的落后。现代的男子看到不幸便感到哀伤的怜恤和良心的痛苦，依我看来，这比憎恨和厌恶更多地说明文化和道德的成长。现代的女人却跟中世纪的女人一样感伤和粗鲁。依我看来，凡是主张女人应该跟男人受同样教育的人，是十分有见识的。

我妻子所以不喜欢卡嘉，还因为她做过女演员，因为她忘恩负义，因为她骄傲，因为她怪僻，因为但凡一个女人在另一个女人身上可以找到的无数坏处，卡嘉都有。

除了我、妻子、女儿以外，跟我们一块儿吃饭的常常还有两三个我女儿的女朋友和亚历山大·阿朵尔佛维奇·格涅凯尔，这人是丽莎的追求者，有意向她求婚。他是个至多不过三十岁的金发青年，中等身材，长得很饱满，肩膀很宽，耳朵旁边留着火红色络腮胡子，嘴唇上有一点点染了色的唇髭，这就给他那丰满光滑的脸添上一种洋娃娃般的神情。他穿一件很短的上衣，一件花坎肩，一条上部很肥、裤腿很瘦的大花格裤子，一双平底的黄皮鞋。他生着龙虾样的爆眼睛，领结像龙虾的脖子，我甚至觉得这个青年冒出一股龙虾汤的气味。他天天上我们这儿来，可是我家里没有一个人知道他的出身，他在哪儿受过教育，他靠什么生活。他既不弹琴，也不唱歌，可是跟音乐和唱歌却不知有一种什么关系，在一个什么地方替一个什么人卖钢琴，常到音乐学院去，认识所有的名流，布置音乐会。他用很有权威的口气批评音乐，我发现人们都乐意附和他的话。

阔人的身旁永远少不了寄生者，艺术和科学也一样。似乎，世界上没有一种艺术或者科学躲得开像格涅凯尔这类的“异物”。我不是音乐家，或许我看错了格涅凯尔也未可知，再者，对他的情形我知道的很少。可是人家弹琴或唱歌时候他站在钢琴旁边摆出的那种权威的神态和尊严的气派却太使我起疑了。

您尽管是个百分之百的正人君子，枢密顾问官，不过要是您有个女儿，那您就无从保证您能够避开那种常常由献殷勤、作媒、婚姻等带到您家里来和搅扰您心境的庸俗气氛。比方说，每逢格涅凯尔在座的时候我妻子脸上流露出来的得意神情我就无论怎样也看不惯。我也看不惯那些瓶拉菲特、伯特维茵[13]、雪利[14]，这些酒都是为了他才摆出来的，好叫他凭了亲眼目睹相信我们的日子过得又奢华又大方。我受不了丽莎在音乐学院学来的那种音调发颤的笑声，以及她遇到我们家里有男人的时候总是眯细眼睛的那种神情。主要的是我无论怎样也不明白一个跟我的习惯、我的学问、我的生活气息毫不相干，跟我所喜欢的人完全不同的人，为什么天天跑到我家里来，跟我一块儿吃饭。我的妻子和仆人鬼鬼祟祟地小声说：“他是一个求婚的人。”可是我仍旧不懂他为什么待在这儿。这种事在我心中引起的惶惑不下于他们在饭桌旁边把一个组鲁[15]人安置在我的身旁。还有一件事我也觉着奇怪，那就是我素来看做小娃娃的女儿居然会爱上那样的领结、那样的眼睛、那样的胖脸……

从前我吃饭时候总是很痛快，或者至多冷冷淡淡。现在吃饭在我心中引起的，除了烦闷和愤懑以外，就没有别的心情了。自从我成了“老爷”，做了系主任以后，我的家人不知什么缘故觉着我们的菜单和吃饭习惯得完全改变才成。我从做学生时候，做医生时候起就吃惯的那些简单的菜，现在都没有了，他们给我吃的却是什么法国浓肉汤，面上浮着像冰渣一样的白东西，另外还给我吃什么用玛第拉[16]烹的腰子。将军的品位和名望使我永远断绝了白菜汤、可口的馅饼、加苹果汁的鹅、鳊鱼粥。他们辞掉我的女仆阿加霞，一个爱说爱笑的老太婆，换了个叶戈尔来伺候吃饭，那是个呆笨而又傲慢的家伙，右手老是戴一只白手套。等菜的工夫很短，可是好像长得不得了，因为在那种时候没有什么事可做。从前那种欢畅、那种随意谈话、那种喜谑、那种哄笑，现在一点也没有了。从前我们在饭厅里会齐，总有一种互相亲近，欢欢喜喜的感觉

搅动孩子、妻子和我的心，现在却没有了。对我这忙人来说，吃饭正是休息和团聚的时间。对我妻子儿女来说这是节庆，时间固然短，可是快乐欢畅，他们知道在这半个钟头里我不属于科学，不属于学生，不属于别人，只属于他们。喝一小杯酒就醉了的本事再也没有了，阿加霞走了，鳊鱼粥没有了，旧日吃饭时候遇到出了什么小岔子，比方猫跟狗在桌子底下打架，或者卡嘉的绷带从脸上落到汤盘里，大家就哇哇地叫起来，现在也没有了。

现在我们的进餐，描写起来就跟吃起来一样乏味。我妻子的脸上现出得意和做作的尊严神情，还有平素那种操心神情。她不安地瞧着我们的碟子，说："我看你们不喜欢吃烤肉吧……告诉我，是不喜欢吃吧？"我只好回答："你别瞎耽心，亲爱的，烤肉很好吃。"她就说："你老是向着我，尼古拉·斯捷潘内奇，你从来也不说实话。为什么亚历山大·阿朵尔佛维奇吃得这么少呢？"总之，饭桌上说的老是这一套话。丽莎声音发颤地笑一阵，眯细眼睛。直到现在吃饭时候，我瞧着她们母女俩，我才完全明白过来：我很久没有注意这两个人的精神生活了。我有这样的感觉，从前我倒好像是跟真正的家人住在一个家里，现在我却在做客，跟一个不像是真正的妻子同桌吃饭，我瞧着丽莎，觉着她也不像是真正的丽莎了。她俩都起了惊人的变化，我错过了她们完成这种变化的漫长过程，怪不得我一点也不懂了。为什么会发生那种变化呢？我不知道。也许问题只在于上帝没把赐给我的力量照样赐给我的妻子和女儿吧。我从小就习惯了抵制外来的影响，把自己锻炼得十分坚强，生活中的大变动，例如名望、将军的品位、从生活舒适过渡到窘困、跟名流的结交等，差不多对我不起影响，我始终原封不动，没受到伤害。可是这一切，对于没受过锻炼的、软弱的妻子和丽莎却像雪崩一样压下来，砸坏了她们。

格涅凯尔和那些姑娘谈赋格曲，谈对位法，谈歌唱家，谈钢琴家，谈巴哈 [17] 和布拉姆斯 [18] 。我妻子深怕她们疑心她不懂音乐，就向她们做出同情的笑脸，含含糊糊地说："这实在好……难道有这样的事！真没想到……"格涅凯尔尊严地吃着，尊严地说笑话，爱理不理地听那些小姐的批评。有时候他起意说几句糟糕的法国话，于是不知因为什么缘故，他觉着需要称呼我一声"Votre Excelence" [19] 了。

可是我沉下脸。我分明碍他们的事，他们也碍我的事。我以前从来也不大懂得什么叫阶级仇恨，可是现在正好有一种跟这差不多的感情在折磨我。我极力在格涅凯尔身上专找短处，而且很快就找到了。我想到坐在这儿当我女儿的求婚人的，不是我的同行，就生闷气。他在座，对我还有另一方面的坏影响。我单身一个人或者跟我喜欢的人作伴的时候，照例从来不想到我自己的成就，或者即使想起来，我也觉得那点成就平平常常，仿佛我昨天才成为学者似的。可是在格涅凯尔这样的人面前我却觉得我的成就像是一座最高的山，山顶耸进云霄，格涅凯尔那流人只配在山脚下跑来跑去，而且渺小得肉眼都几乎看不见。

饭后，我走进书房，在那儿点上我的烟斗，我一天只抽这么一回烟，这是旧日一天到晚抽烟的坏习惯留下来的一点残余。我抽烟的时候，我的妻子走进来，坐下，跟我谈话。跟早晨一样，我事先总能料到我们会谈些什么话。

“我得认真跟你谈一谈了，尼古拉·斯捷潘内奇，”她开口了，“我的意思是指丽莎……你为什么一点也不在心上呢？”

“什么事不在心上？”

“你假装什么也没瞧见，可是这是不对的。漠不关心是不行的……格涅凯尔对丽莎有求婚的意思……你觉着怎么样？”

“我不能说他是坏人，因为我不了解他。不过我不喜欢他，这话我已经跟你说过一千回了。”

“可是不能这样……不能这样……”

她站起来，兴奋地走来走去。

“你不能用这样的态度对待这么严重的大事……”她说。“这问题牵涉到女儿的幸福，那就得把私人成见统统丢开才对。我知道你不喜欢他……好吧……假定我们现在拒绝他，把这件事闹翻，那你怎么能保证丽莎不会终生抱怨我们呢？现在，求婚的人可是不怎么多了，说不定将来没有人上门呢……他很爱丽莎，她也分明喜欢他……当然，他还没有固定的地位，不过那有什么办法呢？求上帝保佑，他将来总会有固定地

位的。他出身好家庭，有钱。”

“这是你从哪儿听来的？”

“他自己说的。他父亲在哈尔科夫 [20] 有一所大房子，在城郊有田产。总之，尼古拉·斯捷潘内奇，你非到哈尔科夫去一趟不可了。”

“去干什么？”

“你上那儿去打听一下……那儿有许多你认得的教授，他们会帮你忙。我恨不得自己去一趟才好，可惜我是个女人。我不能去……”

“我不上哈尔科夫去。”我阴沉地说。

我妻子吓坏了，她脸上现出痛苦到极点的表情。

“看在上帝的面上，尼古拉·斯捷潘内奇！”她恳求我，哭了，“看在上帝的面上，了却我这件心事吧！我痛苦啊！”

我瞧着她，心里难过了。

“好吧，瓦丽雅，”我亲切地说，“既是你要这样办，那就放心，我到哈尔科夫去，把你要做的事办一下好了。”

她拿手绢蒙住眼睛，走出去，回到自己房间里去哭了。这儿只剩下我一个人了。

过了一会儿，灯拿进来。圈椅和灯罩在墙上和地板上投下了熟悉的、我早已看腻的阴影。我一瞧见它们，就觉得夜晚来了，而且带着我那该诅咒的失眠一齐来了。我在床上躺下，然后站起来，在房间里走来走去，随后又躺下……照例在晚饭以后，黄昏到来以前，我的神经的兴奋要达到顶点。我无缘无故地哭起来，把脑袋埋在枕头底下。这种时候我总怕有人走进来，又怕突然死掉，我为自己的眼泪害臊，总之，我的灵魂里起了一种叫人受不了的变化。我觉着我再也看不得我的灯、我的书、地板上的阴影，再也听不得从客厅里传来的说话声了。有一种肉眼看不见的和不能理解的力量正粗鲁地把我推出卧房外面去。我就跳起来，匆匆穿好衣服，小心在意，免得让家人发觉，溜出去，走到街上。

我上哪儿去好呢？

这个问题的答案早已在我的脑子里了：到卡嘉家去。

三

她照例躺在一张土耳其式长沙发上或者躺椅上看书。她看见我，就懒洋洋地抬起头，坐起来，把手伸给我。

“你老是躺着，”我停了一会儿，歇口气以后说，“这对身体是不好的。你应当干点什么才对！”

“什么？”

“我是说你应当干点什么才对。”

“干点什么呢？女人只能做普通的女工或者演员。”

“那有什么关系？要是你不能做女工，就去做演员好了。”

她没说话。

“你应当结婚了。”我半开玩笑地说。

“找不着可以结婚的人啊。而且结婚也没什么意思。”

“这样生活下去是不行的。”

“没有丈夫就不行？倒好像真有什么关系似的！只要我想找，要找多少男人就可以找着多少。”

“这不好，卡嘉。”

“什么不好？”

“哪，你刚才说的那种话不好。”

卡嘉看出我有点不好受，想冲淡这不好的印象，就说：

“走。上那儿去。那边。”

她带我走进一个很舒服的小屋，指了指写字台，说：

“瞧……我已经给您预备下了。您就在这儿工作吧。您天天上这儿来，把您的工作随身带来好了。您在家里，那些人反而妨碍您做事。您以后就在这儿工作吗？您愿意来吗？”

我怕回绝她会伤她的心，就答应我会上这儿来工作，说我很喜欢这个房间。然后我俩在这舒服的小屋里坐下来谈天。

现在，温暖、舒适的环境、眼前又有这样一个招我喜欢的人，在我心中引起的却不是像从前那样的满足感觉，而是一种想要诉苦和发牢骚的强烈心意。不知什么缘故，我觉着要是抱怨一阵，发一阵牢骚，心里就会畅快些。

“情形很糟啊，我亲爱的！”我开口了，叹口气，“很糟啊……”

“怎么呢？”

“你明白，是这么回事，我的朋友。皇帝的最好的和最神圣的权利莫过于原谅的权利。我以前老是觉着自己是皇帝，因为我总是毫无限度地使用这种权利。我从来也不责备人，总是体恤人家。不管什么样的人，我都愿意原谅。遇到别人气不平或者愤慨，我总是劝一劝，说服一下。我这一辈子所努力的只是不惹家人、学生、同事、 仆人讨厌。我知道，我这种待人的态度教育了我周围那些跟我有过接触的人。可是现在我做不成皇帝了。我心里发生一种只有奴隶才配有的情形：我的脑子里一天到晚装满恶毒的思想，我早先没有领略过的种种感情却在我的灵魂里搭下了窠。我满腔的痛恨、轻蔑、怨气、愤慨、害怕。我变得过分严格，苛求，爱生气，不体恤，多疑。有些事情从前只会给我说一句无伤大雅的笑话的机会，好意地笑一笑了事，现在却在我心中产生一种阴暗的感情。我的逻辑也变了，从前我只是看不起钱，现在我呢，却不是对钱，而是对阔人有恶感，好像他们有罪似的。从前我恨暴力和专制，可是现在我恨那些使用暴力的人了，仿佛只该怪他们不对，不该怪我们大家不善于互相教育似的。这是怎么回事呢？要是这些新思想和新感情是因为信念转变才产生的，那么这转变是怎么产生的呢？难道这世界变坏了，我变好了？或者难道我以前瞎了眼睛，漠不关心？如果这变化是因为我的体力和脑力共同衰退才产生的（我本来有病，体重天天减轻），那我的情形就未免可怜了，这是说我的新思想不正常，不健康，我应当为它

们惭愧，把它们看得没价值才对……”

“这跟病没有什么关系，”卡嘉打断我的话，“这只不过因为您的眼睛睁开了而已，没别的缘故。有些事情，从前不知因为什么缘故您不肯看，现在却看见了。依我想来，您首先应该做的是跟您的家庭一刀两断，一走了事。”

“你在胡说了。”

“您并不爱她们，那您何苦勉强呢？难道她们也能叫做家人？简直是些废物！要是她们今天死了，明天就不会有人注意她们在不在人世。”

卡嘉十分看不起我的妻子和丽莎，就跟她们十分恨她一样。在我们这个时代是不可以谈到人们有互相看不起的权利的。不过，要是凭卡嘉的观点看问题，承认有这种权利，就可以看出来，我妻子和丽莎既有权利恨她，她就也有权利看不起她们。

“简直是废物！”她又说，“您今天吃过饭没有？她们怎么会没忘了叫您到饭厅里去吃饭？她们怎么会至今还记得有您这么一个人？”

“卡嘉，”我厉声说，“请你别说了。”

“您当是我喜欢谈她们吗？我倒巴不得压根儿就不认识她们才好。听我的话，我亲爱的：丢开一切，走吧。出国去吧。越快越好。”

“简直是胡说！大学怎么办呢？”

“也丢开那大学好了。大学跟您什么相干呢？反正它也没什么道理。您教了三十年的书，可是您的学生都上哪儿去了？您教出了许多著名的科学家吗？数一数好了！用不着有才能的好人来出力，照样可以培养出大批大批敲诈无知无识的人而大发横财的医生。您这种人是多余的。”

“我的上帝啊！你好刻薄！”我恐怖地叫道，“你好刻薄！快别说了，要不然我就走了！我不会回答你这些刻薄话！”

使女走进来，请我们去喝茶。到了茶炊旁边，谢天谢地，我们的谈话总算变了题目。我发完牢骚以后，又想发泄另外一种老年的嗜好：回

忆。我对卡嘉谈起我的过去，使我大大吃惊的是我跟她讲了些简直没想到至今还完整地保存在记忆里的事情。她带着温柔、带着骄傲，屏住呼吸，听我讲下去。我特别喜欢跟她讲起从前我怎样在宗教学校里求学，怎样梦想着进大学。

“我常在我们那宗教学校的校园里散步……”我说，“风带来远处一个酒馆里的手风琴的呜呜声和歌唱声，或者围墙外面跑过一辆有铃子的马车，这就足以使一种幸福的感觉不但忽然灌满我的胸膛，甚至灌满的我胃、腿和胳膊了……我听着手风琴的声音或者渐渐远去的铃声，幻想自己做了医生，描出许多画面，一个比一个灿烂。现在呢，你瞧，我的梦想实现了。我所得到的还超过了当初所敢梦想的呢。三十年来，我一直是一个得到学生爱戴的教授，我有许多卓越的朋友，我享受光荣的名望。我恋爱过，由于热烈的爱情结了婚，有了子女。一句话，只要回头一看，我就看见我的一生像是一篇由天才写出来的美丽的文章。现在剩下来要做的只有别糟蹋这一生的结局了。要做到这一点，我就应该死得不愧是个人的样子。要是死亡真是一件危险的事，我就得合乎教师、学者、基督教国家的公民身份，精神饱满、心平气和地迎接它。可是我却在糟蹋我的结局。我正在沉下去，我跑到你这儿来求救，你却告诉我说：沉下去吧，本来就该这样。”

可是这当儿前厅传来了铃声。我和卡嘉听清拉铃的声音，就说：

“来人一定是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

果然不到一分钟，我的同事，语言学家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走进来了，这是个身材高大、体格结实、年纪在五十上下的男人，脸子刮得干干净净，长着浓密的白发和黑眉毛。他是个好人，而且是个好朋友。他出身于一个古老的贵族家庭，那是个相当幸运的、有才气的家族，在我国文学和教育的历史上占据显要的地位。他自己也聪明，有才气，受过很高的教育，然而也不是没有怪脾气。在一定程度上，我们都有点古怪，都是怪人，可是他的古怪却有点出奇，而且对他的熟人来说不无危险。我知道在他的熟人当中有不少人只看见他的古怪而完全看不见他的许多长处。

他走进我们屋里，慢慢地脱下手套，用柔和的低音说：

“你们好。你们在喝茶吗？这倒正合适。外头冷得厉害。”

然后他在桌子旁边坐下来，喝下一杯茶，立刻谈起来。他讲话方式中最显出特色的一点就是永久不变的取笑口吻，把哲学和打诨揉在一起，跟莎士比亚戏里的掘墓人一样。他老是谈严肃的事，可是经他一讲，就绝不严肃了。他的评语总是尖酸刻薄，爱挑毛病，可是幸好他的声调柔和、平稳、招笑，那种刻薄和痛骂才不刺耳，很快就让人听惯了。每天傍晚他总要带来五六个大学生活趣事，照例在桌旁一坐下，就讲起来。

“唉，主啊！”他叹气，讥诮地活动黑眉毛，“世界上有好多的小丑哟！”

“怎么呢？”卡嘉问。

“今天早晨我从讲堂里出来，在楼梯上碰到咱们那个老傻瓜某某人……他照例翘起马那样的下巴，想要对人抱怨一下他的偏头痛，抱怨一下他的妻子，抱怨一下不肯来听他讲课的学生。‘啊呀，’我想，‘他看见我了，这一下子完蛋了，倒定了霉了……’”

诸如此类，总是这么一套。要不然，他就这样开始：

“昨天我听我们的朋友某某公开演讲。我不懂我们的almamater [21] 怎么会打定主意搬出像某某这样的宝货，独一无二的蠢才（这种话在天黑以后可别说呀），拿给群众看。是啊，他是全欧罗巴的傻瓜！天呐，像他那样的家伙在全欧洲大白天打着火把也找不出第二个来！您想想吧，他演讲就像吮冰糖：唏哩呼噜，唏哩呼噜……他慌慌张张，差点看不清自己的底稿，他那些渺小的思想爬都爬不动，就跟修道院长骑自行车那么慢腾腾的，糟糕的是你简直闹不清他到底要说什么。枯燥得要命，连苍蝇都会闷得断了气。这份沉闷也许只有在礼堂里开年会，宣读例行报告时候的沉闷才比得上，真是见鬼。”

话题马上一变：

“三年前，尼古拉·斯捷潘内奇总还记得吧，我就做过那样的报告。天气又热又闷，我的制服勒着胳肢窝，紧得要命！我念了半个钟头，一

个钟头，一个半钟头，两个钟头……‘好了，’我想；‘谢天谢地，剩下只有十页了。’我那报告的结尾有四页可以完全不念，我想把它删掉算了。‘那么只剩下六页了，’我想。可是，您猜怎么着，我偶然瞧一眼前面，看见第一排有一位披着宽绶带的将军和一位主教并肩坐着。这两个可怜虫烦闷得身子发僵，睁大了眼睛免得睡着，可是脸上又极力做出注意听讲的神情，装得听懂了我的话而且很爱听的样子。‘行，’我想，‘既然爱听，你们就听吧！我要叫你们受一受！’于是我索性把那四页也都对他们念了。”

跟所有的爱讥诮的人一样，他讲起话来，只有眼睛和眉毛才含着笑意。在这种时候，他的眼睛里面并没有憎恨或者恶意，只有许多的尖刻以及人们仅仅在很善于观察的人的脸上才能看到的那种特别的、狐狸样的狡猾。如果继续再谈他的眼睛，那我就要说我在他眼睛里还发现另外一种特色。每逢他接过卡嘉递给他的杯子，或者听她讲话，或者卡嘉有事出去一会儿，他瞧着她的背影的时候，我就发现他的眼光里带点温柔、恳求、纯洁的眼神……

使女拿走茶炊，在桌上放了一大块干酪、水果、一瓶克里米亚的香槟酒，那是一种糟透了的葡萄酒，卡嘉住在克里米亚的时候却喝上了口。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从书架上拿下两副纸牌，开始摆牌阵。照他说起来，有几种牌阵的摆法需要很大的灵敏和专心，可是话虽如此，他打牌的时候仍旧不停地谈天消遣。卡嘉注意地看他的牌，给他出主意，然而不是用嘴说，而是用表情。她一个傍晚至多不过喝两小杯葡萄酒，我喝四大杯，瓶里余下的酒就都归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享用了，他酒量大而且永远不醉。

摆牌阵的时候，我们解决各种问题，大都是高级的问题。最倒霉的正是我们最热爱的东西，也就是科学。

“科学，谢谢上帝，已经活到头了，”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抑扬顿挫地说，“它的歌已经唱完了。对了。人类已经开始感到需得用另外一种东西来代替它了。它原是在迷信的土壤上生长起来，受到迷信的滋养的，现在也仍旧是迷信的结晶，跟它去世的祖母，炼金术、形而上学、哲学等一样。真的，科学究竟给过人类什么东西呢？可不是，有科学的

欧洲人和没有任何科学的中国人中间，那差别是微乎其微的，而且也只限于表面上。中国人不懂科学，可是他们因此损失了什么呢？”

“苍蝇也不懂科学，”我说，“可是那又能证明什么呢？”

“您用不着生气，尼古拉·斯捷潘内奇。这些话，我只是背地里在我们自己人中间这么说说……我这个人，比您料想的总还小心得多，我不会当着大家说这种话的，求主保佑！公众中间仍旧存在着迷信，认为艺术和科学比农业和商业高明，比手工业高明。咱们这班人就靠了这种迷信才有饭吃。破坏这种迷信可不是您和我的事。求主保佑！”

在摆牌阵的时候，年轻的一代也挨到一顿痛骂。

“听我们讲课的人现在也退步了，”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叹道，“姑且不谈理想什么的，只要能工作，能思索，就已经不错了！瞧，正好应了那句话：‘我悲哀地瞧着我们这一代的青年。’[22] ”

“是啊，他们大大退步了，”卡嘉同意说，“您说说看：近五年或者十年以来，你们教出过哪怕一个了不起的人吗？”

“别的教授怎么样，我不知道，可是我教出来的学生当中，我却一个也想不起来。”

“我这一辈子也总算见过许多你们的学生、年轻的科学工作者、许多演员了……怎么样呢？慢说英雄或者天才我从来没有那种福气碰见过，就连单是有趣味的人我也一个都没见过。全是些灰色的人，庸才，自高自大……”

这种关于退步的话每一回都使我有一种感触，好像偶然间偷听到人家用难听的话骂我女儿一样。我所以听不入耳，是因为这类责难毫无道理，他们所根据的无非是早已陈腐的滥调，吓人的大话，例如什么退步啦，缺乏理想啦，比不上过去的灿烂时代啦。不管什么样的指责，即使是在女人面前说说的，也应当尽量明确地提出来，要不然那就不是指责，只是空洞的谩骂，不合正人君子的身份。

我是老人，教书有三十年了，可是我既没看出什么退步，也没看出

缺乏理想。我也不认为现在比过去糟糕。我的看门人尼古拉在这方面的经验是很有价值的，他说今天的学生既不比过去的学生好，也不比他们差。

要是有人问我在哪方面不喜欢现在我们的学生，我回答这问题不会很便当，可也不会说得太长，不过一定十分明确。我知道他们的缺点，因此用不着找出那些含混的老生常谈来搪塞。我不喜欢他们抽烟，喝酒，晚婚，也不喜欢他们那么漠不关心，常常冷淡到眼看自己周围有同学挨饿，却不捐款给学生救济会。他们不懂现代的语言，讲俄国话也不正确。就是昨天我的同事，卫生学教授，还对我抱怨说他教的课总得多讲一遍才行，因为学生们的物理学知识很差，对气象学完全不懂。他们很容易受最新的、甚至不是最优秀的作家的影响，可是他们完全不关心古典著作，例如莎士比亚、马可·奥勒留[23]、埃披克梯托斯[24]，或者帕斯卡[25]。他们分不清伟大和渺小，这尤其说明他们在生活方面不切实际。凡是多多少少含有社会性质的困难问题（比方说，移民问题），他们总是靠这问题的论文来解决，而不是靠科学研究和科学实验，虽然这方法是他们完全做得到的，尤其是跟他们的职业很符合。他们情愿做住院医生、医务助理员、化验室的医生，情愿把这种职业做到四十岁，然而在科学方面，独立自主的气魄、自由的感觉、个人的主动精神，并不比其他行业，例如艺术或商业，少需要一分。学生和听讲人，我是有的，可是帮手和继承人却没有，所以我爱他们，为他们所感动，可是并不为他们感到骄傲。等等，等等……

这类缺点尽管很多，却只能惹得懦弱和胆怯的人生出悲观情绪或者谩骂心理。这种种短处具有偶然的、暂时的性质，完全随生活条件的变化而转移。只要过上十年，这些短处就会消灭，或者让位给别的新缺陷，那些缺陷也是完全不能避免的，不过它们也会吓得那时候的懦弱的人胆战心惊。学生们的坏处常常惹得我气恼，可是拿这点气恼跟近三十年来我跟学生谈话、给他们讲课、考察他们相互关系、把他们跟别的行业的人对比的时候所得到的快乐相比，那就算不得什么了。

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专说刻薄话，卡嘉听着，他俩都没觉出这种挑剔邻人的消遣，表面看来虽然没有什么害处，实际上却在把他们渐渐地拖进一个多么深的深渊里去。他们自己并没觉得简单的谈天怎样一步

步化为讥诮和嘲骂，他俩怎样甚至开始养成了在人背后说坏话的习惯。

“人常会碰见些滑稽家伙，”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说，“昨天我到我们的朋友叶戈尔·彼得罗维奇家里去，在那儿碰见一位念书的学爷，大概是你们医科三年级的学生吧。好一张脸……杜勃罗留波夫 [26] 的脸型，脑门子上刻着深奥的思想。我们攀谈起来。‘年轻人，有这样一件事儿，’我说。‘我读到一篇文章，’我说，‘有个德国人——我忘记他的名字了——从人的脑子里提取了一种新的生物碱：痴呆。’你们猜怎么着？他真的听信了，脸上甚至现出佩服的表情，好像在说，‘瞧，我们这班人本事多大！’有一天我到戏院里去。我在位子上坐下。刚好我前面第二排上坐着两个人：一个也是‘我们这班人’之流的人物，大概是学法律的；另一个披头散发，是医科学生。那医科学生醉得跟皮匠一样。他根本没看台上的戏。他只顾打盹儿，鼻子往前一冲一冲的。可是只要演员开始大声念独白，或者光是提高了喉咙，我们这位医科学生就吃一惊，拿手指头戳一下邻座那个人的肋骨，问道：‘他在说什么？说得高——尚吗？’‘高尚，’那位‘我们这班人’回答。‘好哇！’医科学生吼起来。‘高尚啊！好哇！’你们瞧，这喝醉了酒的蠢才上戏院里来原来不是为了欣赏艺术，而是要找高尚的东西。他要的是高尚。”

卡嘉听着，笑了。她的笑法相当古怪，吸气很快，每一吸气和每一呼气中间的空当既有节奏，而又整齐，很像是在拉手风琴，同时她脸上只有鼻孔在笑。我心里发闷，不知道说什么好。我忍不住，冒火了，从座位上跳起来，叫道：

“别说了！为什么你们两个像癞蛤蟆似的坐在这儿，吐出气来弄得空中满是毒素？我听够了！”

我不等他们嚼完蛆，就准备回家去。实在，也应该走了：已经十点多钟了。

“我想再坐一会儿，”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说，“您答应吗，叶卡捷琳娜·弗拉基米罗芙娜？”

“行。”卡嘉回答。

“Bene[27]！既是这样，那就请您吩咐他们再拿一小瓶酒来吧。”

他俩举着蜡烛送我到门厅，我穿皮大衣的时候，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说：

“近来您瘦多了，也老多了，尼古拉·斯捷潘内奇。您怎么了？您病了？”

“对了，身体不大好。”

“他却不肯治病……”卡嘉闷闷不乐地插嘴。

“为什么您不治一治病呢？怎么能照这样拖下去呢？天助自助者，亲爱的人。托您向您家里的人致意，替我道歉，说我没去看她们。在我出国以前，一两天里我要去辞行的。一定去！下个星期我就走了。”

我从卡嘉家里出来，因为大家谈起我的病而又激动又害怕，不满意自己。我暗自盘算是不是真的应该找个同事来看看我的病。我立刻想像我的同事给我听诊以后，会一句话也不说地走到窗口去，沉吟一下，然后转过身来对着我，极力提防我从他脸上看出真相，用随随便便的口气说：“眼下我还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情形，不过，同事，我还是要劝您辞掉工作的好……”那就夺去了我的最后一线希望。

谁能不存一点希望呢？近来，每逢我诊断自己的病，给自己开药方，就往往希望自己的无知欺骗了自己，希望在自己身上所发现的蛋白质和糖质、心脏的毛病、有两次在早晨发生过的全身浮肿，都是我弄错了。我带着忧郁病患者的那份热心翻看治疗学的专书，天天换药吃，老是觉得会碰到对症的药。这都很不像话。

每天傍晚，不管天上布满阴云也好，月亮和星星正在照耀也好，我在回家的路上举眼望天，心里总是想着：死亡不久就要把我带走了。人也许会以为在这种时候我的思想一定跟天空那么深奥，灿烂，惊人……可是不然！我想到的是我自己、我的妻子、丽莎、格涅凯尔、学生们、一般的人。我的思想卑劣，渺小，我在蒙哄我自己。在这种时候，我的世界观可以用著名的阿拉克切耶夫[28]在一封私信里所说的话表达出来：“这世界上一切好东西都不可能不含有恶，而且恶永远比善多。”这

就是说，一切东西都丑恶，根本没有一种可以使人为它生活下去的东西。我活过的六十二年只应该算是白活。我一发觉自己有这种思想，就极力说服自己：这些思想是偶然的、暂时的、在我心里没有深深地生下根，可是我立刻又想：

“真要是这样的话，那为什么我每天傍晚总想去找那两个癞蛤蟆呢？”

我暗自赌咒从此再也不去找卡嘉了，可又明明知道第二天傍晚我还是会去。

我在自己的家门口拉了铃，后来走上楼去，却觉得现在我已经没有家了，也没心再把它找回来。事情是明明白白的，新的阿拉克切耶夫式的思想不是偶然的、暂时的在我心里出现，它已经占据我的全身心了。我带着痛苦的良心，垂头丧气，无精打采四肢都不大能动，觉得身上好像加了几千普特的体重似的，于是我脱衣上床，很快便睡着了。

然后呢，失眠来了……

四

夏天来了，生活改变了。

一天早晨，天气晴朗，丽莎走到我的房间里来，用开玩笑的口气说：

“走吧，大人。准备停当了。”

我这位大人就给领到街上，被安置在一辆马车上，他们把我运走了。我坐在车上，没事可做，就看左右两边的招牌。“特拉克季尔”[29]变成了“里特卡尔特”。这个字倒正好做男爵的姓：里特卡尔特男爵夫人。我的车子往前走去，穿过田野，经过墓园。虽然我不久就要躺在那墓园里，它却没使我生出任何感触。然后我的车子穿过一片树林，又到田野上了。一点有趣味的东西也没有。坐了两个钟头的车以后，我这位大人就给领进一个别墅的楼下，安置在一个不大的、很畅快的、糊着淡蓝色壁纸的房间里。

我晚上还是跟先前一样失眠，可是到早晨我不再醒着，听我妻子讲话，却躺在床上了。我没睡，可是处在一种似睡非睡的状态中，半昏半醒，自己知道不是在睡觉，却又在做梦。我一直睡到中午才起床，拗不过习惯的力量，仍旧靠着桌子坐下来，可是我不再工作，只翻看卡嘉送来的黄色封面的法国小说作为消遣。当然，看俄国作家的书才更富于爱国精神，可是我得承认，我对俄国作家没有什么特别的好感。除了两三个老作家以外，今天我们的一切文学依我看来都不是文学，而是一种特别的手工业成品，只为了获得鼓励才存在，偏偏大家又不愿意买这类成品。在这些家庭手工业的成品当中就连顶好的也不能说有什么了不起，要真心称赞它而不加个“但是”，那是办不到的。关于近十年或者十五年来我所读过的新的文学作品，也应该这样说：其中没有一本是了不起的，不管哪一本书，称赞起来总少不了加个“但是”。它们有隽永，有高尚，却缺乏才气；有才气，有高尚，却又缺乏隽永；或者最后，有才气，有隽永，却又缺乏高尚。

我不是说法国书又有才气、又有隽永、又有高尚。它们也并没满足

我。不过它们不像俄国书那么沉闷，而且在那些书里往往可以找到艺术创造的基本要素：个人自由的感觉，这却是俄国作家所缺少的。我想不起有哪一本新书，作者不是从第一页起就极力用种种世俗的偏见和种种对良心的束缚把自己包紧。有的人不敢提到裸体，有的人死命地钻进心理分析，有的人认为必须“对人类有热情的态度”，有的人故意整页整页地描写自然，免得被人疑心他的写作有倾向……有的人一心要在自己作品里装得是个平民，有的人却要装做贵族，等等。那些书里有处心积虑，有步步小心，有四平八稳，可是既没有自由，也没有要写什么就写什么的勇气，因此也就谈不上创造。

这些话指的是所谓的美文学。

讲到俄国那些社会学的、艺术的等等的严肃论文，我纯粹因为胆怯而不敢读。不知什么缘故，我在儿童时代和少年时代害怕看门人和戏院里的验票员，这种畏惧一直留存到今天。直到现在我也还是怕他们。据说，只有我们不理解的事，我们才害怕。的确，为什么看门人和戏院验票员那么神气，那么傲慢，那么庄严而粗鲁，那是很难理解的。我一读那些严肃的论文就准会感到同样的、意义不明的恐惧。那种非同小可的自命不凡、那种大将军一样的戏弄口吻、那种对外国作家过分随便的态度、那种一本正经净说废话的本事，都使我不能理解，觉得可怕。这跟我读我们那些医学作家和自然科学家的作品的时候所常见到的谦虚、文雅、平和的口吻完全不同。不但论文是这样，就是俄国严肃的人们所翻译的或者编纂的作品我也一样读不下去。序言的夸耀的教诲口气、译者所加的过多的注解，妨碍我聚精会神地阅读正文。在所有论文或者书本中由慷慨的译者所加的许多带括弧的问号和sic [30] ，依我看来，对作者个人也好，对我作为读者的独立自主地位也好，都是一种侵犯。

有一回我被人请到地方法院里去做鉴定人。在休息时间，另一个鉴定人，我的同事，叫我注意检察官对待被告是多么粗暴，被告中有两个是有知识的妇女。我就回答同事说，检察官的态度比严肃论文的作者们彼此相待的态度不见得更粗暴，我觉得我这话一点也没夸大。实在，他们的态度是那么粗暴，一谈起来就不能不痛心。他们相互间的态度和他们对待所批评的作家的态度，要就不顾自己的尊严，过分捧场，要就刚好相反，比我在这札记中和思想中对我将来的女婿格涅凯尔的蔑视还要

放肆得多。动不动就骂人家不负责任，骂人家居心不正，甚至骂人家犯了种种罪行，已经成了严肃论文照例的装饰品。这正好应了年轻的医学工作者在论文里所喜欢说的那句话，ultima ratio [31] ！这种作风无可避免地要影响年轻一代的作家的性情，因此在近十年或者十五年来我所看到的文学新著中男主人公往往喝很多的白酒，女主人公不十分贞节，我也就一点也不觉着奇怪了。

我读法国书，眺望敞开的窗子外面。我看见花园里用尖头木棍编成的栅栏和两三棵瘦树，还看见远处栅栏外面的道路、田野以及宽阔的针叶树林地带。我常常愉快地瞧着两个头发金黄、衣服破烂的小男孩和小女孩爬上花园栅栏，笑我的秃顶。在他们亮晶晶的眼睛里，我读到："瞧，那个秃头！"恐怕只有他们这两个人才不把我的名望和品位放在心上。

现在我不是每天都有客人了。我只想提一提尼古拉和彼得·伊格纳捷维奇的来访。尼古拉通常总是遇到假期才到我这儿来，仿佛是来接洽什么公务似的，其实多半是为了来看望我。他来的时候喝得醉醺醺的，以前他在冬天从来没有这样醉过。

"你有什么事要说吗？"我走出去，在门厅里迎着他问道。

"大人！"他说，把手按住胸口，带着爱人的那种痴迷神情瞧我，"大人！求上帝惩罚我！让雷当场劈死我吧！Gaudeamus egitur juventus [32] ！"

他热烈地吻我的肩膀、袖子、钮扣。

"我们学校里事情都很顺当吗？"我问他。

"大人！求上帝做我的审判官……"

他完全没有必要地不住赌咒，不久就弄得我厌烦了。我就打发他到厨房去，由他们招待他吃饭。彼得·伊格纳捷维奇到了假日也特意到我家来看我，跟我谈一谈他的思想。他通常坐在我房间里一张桌子旁边，谦虚，整洁，规矩，不敢跷起脚来，也不敢把胳膊肘支在桌子上。他用轻轻的、平和的小声音对我谈起他在杂志和小册子上读到的依他看来十分

有趣而尖刻的各种消息，声调四平八稳，文绉绉的。那些消息彼此相像，可以归结成这样一个格式：一个法国人发现了一种新东西，另外一个德国人驳斥他，证明早在一八七○年已经有一个美国人发明过，另外有个第三者，也是德国人，比他俩都厉害，证明他俩都出了丑，在显微镜底下把气泡错看成黑色素了。彼得·伊格纳捷维奇即使在有意逗我笑的时候，也还是讲得冗长详尽，好像宣读学位论文，详细地举出他是从哪一篇文章上看来的，极力不说错刊物的日期、号数、有关的人名，而且一提到人名绝不简单地说一声贝蒂，必得说让·惹克·贝蒂[33]。有时候他留在我们这儿吃饭，于是这一顿饭的工夫他不住地讲那种有趣的故事，弄得所有吃饭的人都烦闷无聊。要是格涅凯尔和丽莎在他面前谈起赋格曲和对位法，谈起布拉姆斯和巴哈，他就谦虚地垂下眼帘，窘得什么似的。他觉着难为情，因为在他和我这样严肃的人面前居然有人谈起这种无聊的东西。

照我眼前这样的心境，只要他在我面前待上五分钟就足能惹得我厌烦，倒好像我看他，听他，已经足足有了一万年似的。我讨厌这个可怜的家伙。他那轻柔平稳的嗓音和文绉绉的话语使得我无精打采，他的故事听得我发呆……他对我存着一片好心，跟我讲话纯粹是凑我的高兴。我对他的报答却只是呆瞪瞪地瞧着他，仿佛要对他使催眠术似的，同时心里想着："走吧，走吧，走吧……"可是他对我的心愿不理不睬，紧自坐下去，坐下去，坐下去……

他坐在我面前的时候，我总摆脱不了一种想法："说不定我一死，他就奉派接替了我的位子。"于是我那可怜的讲堂在我的幻想中就成了一片泉水干涸的绿洲。我对彼得·伊格纳捷维奇很不客气，一句话也不说，生气，倒好像我有这种思想不该怪我自己，却该怪他不对似的。每逢他照例开口称赞德国科学家，我却不再照往常那样好意地开一句玩笑，只没好气地嘟哝一句：

"您那些德国人都是些蠢驴……"

这很像去世的尼基塔·克雷洛夫[34]教授当初在雷瓦尔跟彼罗戈夫[35]一块儿洗澡的时候嫌水太凉，生气了，骂道："这些混蛋的德国人！"我对彼得·伊格纳捷维奇的态度很不好，直到他走了，我从窗口看

见他那顶灰色的帽子在花园栅栏外面一闪一闪，我才想叫住他，说："原谅我，我的好人！"

现在我们吃饭比在冬天还要无聊。我现在痛恨而且看不起的格涅凯尔差不多天天跟我一块儿吃饭。我往常瞧见他在座，总还一声不响地忍着，现在我却对他说些挖苦的话，招得我妻子和丽莎脸都红了。我压不住满腔的恶意，常常说些简直很愚蠢的话，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说出那种话来。比方，有一回，我带着轻蔑的心情对格涅凯尔凝神瞧了很久，忽然无缘无故地念起来：

有时候老鹰比公鸡飞得还低，

可是公鸡绝飞不上天去…… [36]

顶气人的是公鸡格涅凯尔却显得比老鹰教授还要聪明。他知道我的妻子和女儿站在他那一边，就使出一种手段，用傲慢的沉默回答我的讥刺（仿佛在说："这老家伙昏了头……何必跟他多费话呢？"），要不然他就好意地拿我开一句玩笑。真应该奇怪：人会无聊到这种程度！吃饭的时候我居然始终幻想着格涅凯尔会怎样露出冒险家的真面目，我妻子和丽莎会怎样看出自己的错误，我会怎样讪笑她们。到了我这种年纪，一只脚已经踏进坟墓了，还会有这么荒唐的幻想！

近来家里出了一种误会，这一类的误会我从前是只凭道听途说才有所体会的。不管我提起这种事会多么难为情，我还是要写出一次这类的争吵，那是在有一天吃过饭后发生的。

我坐在我的房间里，正在抽烟斗。我妻子照例走进来，坐下，开口说道：趁现在天气暖和，我又空闲，要是我肯到哈尔科夫去走一趟，打听一下我们的格涅凯尔是个什么样的人，那倒挺好。

"好吧，我去就是……"我同意道。

我妻子对我很满意，站起来，往门口走去，可是立刻回转身来说：

"顺便提一下，另外还有一个请求。我知道你会生气，可是我有责任忠告你……对不起，尼古拉·斯捷潘内奇，你上卡嘉家里去得太勤，我们所有的邻居和熟人已经在纷纷议论了。我不否认，她聪明，受过教育，

跟她在一块儿也许挺痛快，不过你知道，依你这年纪，照你的社会地位，你跟她在一块儿会觉着愉快，那就未免奇怪了……再说，她那名声是那么……”

所有的血猛然从我的脑子里涌出来，我的眼睛里冒出火星。我跳起来，抱住头，顿着脚，用一种不像是我自己的声音嚷道：

“躲开我！躲开我！躲开！”

大概我的脸色可怕，嗓音奇怪，因为我妻子忽然脸色发白，用一种也不像是她自己的声音绝望地高声尖叫起来。听见我们喊叫，丽莎、格涅凯尔、然后叶戈尔……都跑进来了。

“躲开我！”我叫道，“走开！躲开我！”

我的腿发麻，仿佛两条腿根本没有了似的。我觉着自己倒在一个什么人的怀里，随后还听得见哭声，不过只听见一会儿就晕过去了，有两三个钟头不省人事。

现在说一说卡嘉。每天将近傍晚她总来看我，当然邻居和熟人都难免注意到。她来一会儿，就带我出去坐上马车游逛。她自己有一匹马，有一辆新马车，都是今年夏天买下的。总之，她生活得很阔绰：租下一个华贵的大别墅，外带一个大花园，把城里的家具都搬来，用了两个女仆和一个车夫……我常问她：

“卡嘉，你把父亲的钱挥霍完了以后怎么过下去啊？”

“到那时候再说吧。”她回答。

“那笔钱，我的朋友，应当受到比较严肃的对待才对。那是由一个好人靠了正直的劳动挣来的。”

“这话您先前已经跟我说过。我知道了。”

起初我们坐车走过原野，随后又走过从我的窗口可以看见的那一片针叶树林。在我的眼睛里，大自然显得跟往常一样美丽，只是有一个魔鬼凑在我的耳边悄悄说：这些松树、枞树、鸟雀、天空的白云，等我过

三四个月死了以后，对我的去世却不会在意。卡嘉喜欢赶车。天气好，又有我坐在她身旁，她觉着很愉快。她兴致好，没说尖刻的话。

“您是个很好的人，尼古拉·斯捷潘内奇，”她说，“您是一个天下少有的人，没有一个演员会演您的角色。比方拿我或者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来说，就连坏演员都演得来，可是谁也演不了您。我羡慕您，非常羡慕您！您看，我算是什么呢？什么呢？”

她想了一会儿，然后问我：

“尼古拉·斯捷潘内奇，我不是一种否定的现象吗？对吗？”

“对了。”我回答。

“嗯！……那我该怎么办呢？”

我拿什么话回答她呢？说一声“工作吧”，或者“把家财散给穷人吧”，或者“了解一下你自己吧”，那倒是容易的。惟其说起来容易，我倒不知道该回答什么话好了。

我的同事们，那些治疗学家，在教治疗学的时候，总是劝人“分别处理个别的病例”。人必得听从这种忠告，才能相信教科书里做为范例而推荐的最好的、最适宜的治疗法在个别病例中往往完全不适用。在精神的病症方面，情形也是一样。

可是总得回答一句话才成，我就说：

“你的空闲时候太多了，我的朋友。你总该干点什么才好。真的，如果演戏是你的本行，为什么你不去重做演员呢？”

“我办不到。”

“听你那口气，看你那态度，倒好像你是个遭了难的人似的。我不喜欢这样，我的朋友。这得怪你自己不好。记住，你开始恼恨一般的人和事了，可是你从没做过什么事来对人和事加以改进。你并没有向坏现象做斗争，你只是厌倦了，你并不是因为斗争而遭了难，却是因为软弱才遭的难。嗯，当然，那时候你还年轻，没有经验，可是现在一切都可能

有所不同了。对了，干吧！你会工作，为神圣的艺术服务……”

“请您别装模做样，尼古拉·斯捷潘内奇，”卡嘉打断我的话，“我们来一言为定，我们尽可以谈男演员、女演员、作家，可是别谈艺术。您是个少有的好人，可是对于艺术，您了解得却不多，还不能诚心诚意地认为它神圣。您对艺术缺乏感觉，也没有领略它的耳朵。您一辈子辛辛苦苦工作，没有工夫培养那种感觉。总之……我不喜欢这样谈艺术！”她烦躁地接着说，“不喜欢！多谢多谢，艺术已经被人弄得十分庸俗了！”

“谁把它弄得庸俗了？”

“有些人用酗酒弄得它庸俗，报纸用过分轻视的态度弄得它庸俗，聪明人呢，用哲学弄得它庸俗。”

“哲学跟这不相干。”

“有关系。谁要是唱高调，就表示他并不懂。”

为了免得惹出尖酸刻薄的话来，我就连忙改变话题，随后沉默了很久。直到我们的车子出了树林，向卡嘉的别墅走去，我才回到原来的话题上，说：

“你还是没回答我你为什么不打算去做女演员。”

“尼古拉·斯捷潘内奇，这未免太狠心了！”她叫道，忽然满脸通红，“您要我大声说出真心话吗？既是您……您想知道，那就遵命！我没有才能！没有才能，只有……只有很大的虚荣心！就是这么的！”

照这样和盘托出以后，她就背过脸去不再看我，为要遮掩手在发抖，就使劲拉缰绳。

我们赶着车走近她的别墅，远远看见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在大门附近走来走去，心焦地等我们。

“那个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又来了！”卡嘉烦恼地说，“把他从我这儿带走吧，劳驾！我讨厌他了，他没意思……滚他的！”

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早就应当出国去了，可是他一个星期一个星期地拖下去，始终没走成。近来他起了点变化。看上去他有点瘦了，喝酒会醉了，这可是他从来没有过的。他的黑眉毛开始变白了。等到我们的马车在门口停住，他的快乐和心焦掩盖不住了。他慌忙搀扶卡嘉和我下车，匆忙地问这样问那样，笑着，搓手，往常我只在他眼睛里才看得到的那种温柔、恳求、纯洁的表情，现在洋溢到他的整个脸上了。他高兴，同时又为他的高兴不好意思，觉着自己养成习惯，天天傍晚上卡嘉这儿来盘桓一阵，也很不好意思。他觉着需得为他的来访找个明明很荒唐的借口，比方说，“我正巧有事坐车路过，我想那就进去坐一会儿吧。”

我们三个人走进房间。起初我们喝茶，后来桌子上出现了我早就熟悉的那两副纸牌、大块的干酪、水果、一瓶克里米亚的香槟。我们的谈话内容并不新鲜，跟冬天谈的一样。我们痛骂大学、大学生、文学、戏院，空气装满这些恶意的话语，变得越发稠密闷人。现在已经不像冬天那样只有两个癞虾蟆用呼吸来弄得空气充满毒素，而是一共有三个了。除了柔和的男中音的笑声和手风琴那样的笑声以外，那个伺候我们的女仆还听见另一个不愉快的、刺耳的笑声：“嘻嘻嘻！”就跟轻松喜剧里的将军的笑声一样……

五

有些可怕的夜晚，风雨交加，雷声隆隆，电光闪闪，民间管这样的夜晚叫做“麻雀夜”。在我个人的生活中也有过这样一个麻雀夜……

我半夜醒来，忽然跳下床。不知什么缘故，我觉着现在马上就要死了。为什么我会觉着这样呢？我的肉体并没有一点表明立刻要死的感觉，可是我的灵魂给一种恐怖压住，好像我忽然看见一大片不吉利的火光似的。

我赶紧点上灯，拿起水瓶凑着瓶口喝了点水，然后匆忙地走到敞开的窗口。外面的天气真美。空中有一股干草的气息，另外还有一种更好闻的香气。我可以看见栅栏上的尖木桩、窗旁边睡意朦胧的瘦树、道路、一带黑树林。天空只有一个安静的、很亮的明月，没有一片云。四下里全是寂静，没有一片树叶动一动。我觉得样样东西都在瞧我，想听我怎样死掉……

这真可怕。我关上窗子，跑回床上。我摸脉搏，可是在手腕上找不着，就到太阳穴上去找，然后到下巴上找，临了又在手腕上找。我的手碰到的地方都因为出汗而发凉和发黏。我的呼吸越来越快，身子打战，五脏六腑都翻腾起来，脸上和秃顶上有一种像是粘着蜘蛛网的感觉。

怎么办呢？叫家里的人吗？不，没用处。我想不出我的妻子和丽莎走到我屋里来以后会怎么办。

我把头埋在枕头底下，闭上眼睛，等着，等着……我的背脊发凉，五脏六腑好像把背脊吸进去了，仿佛死亡果然从背后偷偷掩来了……

“叽维——叽维！”在夜晚的寂静中我忽然听见尖叫声，不知道这声音是打哪儿来的，是从我胸中发出来的呢，还是从街上传来的。

“叽维！叽维！”

我的上帝，多么可怕呀！我想再喝点水，可是睁开眼睛太可怕，我不敢抬起头来。我有一种控制不住的、动物性的恐怖。我无论如何也不

明白为什么这样害怕：是因为我想活下去呢，还是因为有一种我还不知道的新痛苦在等着我？

楼上，正好在我的头顶上，有个什么人像是在呻吟，又像是在笑……我听着。不久以后，楼梯上传来了脚步声。不知什么人匆匆忙忙地走下楼来，然后又走上去了。过一分钟，又有脚步声下楼来了，有人在我的门外站住，听着。

“谁？”我叫道。

门开了。我大起胆子睁开眼睛，看见了我的妻子。她脸色苍白，眼睛上沾着泪痕。

“你没睡着吗，尼古拉·斯捷潘内奇？”她问。

“你有什么事？”

“看在上帝的面上，到丽莎那儿去看看她吧。她出了点毛病……”

“好吧……依你就是……”我喃喃地说，倒觉得很痛快，因为现在我不是孤零零一个人了，“好吧……就来。”

我跟着我的妻子走去，一路听她对我说话，可是我太激动，一个字也没听清。在楼梯上她的蜡烛洒下一朵朵明亮的光来，跳动着，我们的长影子发抖。我的腿被我的睡衣的前襟裹住，我喘得透不过气，觉着身后好像有个东西追来，极力要抓住我的后背似的。“我马上会死掉，就在这楼梯上，”我想，“我马上就会死……”可是我们走完楼梯，走过安着意大利式窗子的黑过道，走进了丽莎的房间。她坐在床上，只穿着睡衣，光脚耷拉下来，正在呻吟。

“哎呀，我的上帝！……哎呀，我的上帝！”她嘟嘟哝哝地说，给我们的烛光照得眯细了眼睛，“我受不了，我受不了……”

“丽莎，我的孩子，”我说，“你怎么了？”

看见我，她大叫一声，伸出胳膊来搂住我的脖子。

“我的亲爸爸……”她抽抽搭搭地说，“我的好爸爸……我亲爱的，我的好人……我自己也不知道我自己是怎么回事……我难过！”

她搂我，吻我，数落着她小时候我常听她说的那些亲热话。

“冷静一下，我的孩子，求上帝跟你同在，”我说，“不要哭了。我自己也难过。”

我极力给她盖上被子，我妻子给她水喝，我们俩在床旁边胡乱地忙一阵，我的肩膀碰着她的肩膀，这当儿我想起了从前我们怎样一块儿给我们的孩子洗澡。

“务必救救她吧！救救她！”我妻子恳求道，“想想办法吧！”

我有什么办法呢？我没法办。那女孩心头沉重，可是我什么也不明白，而且一点也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只能嘟哝着说：

“没什么，没什么……这会过去的……睡吧，睡吧……”

仿佛故意捣乱似的，我们屋外忽然传来狗叫的声音，那是两只狗的叫声，先还轻轻的，犹疑不定，后来却响起来。狗吠啦，猫头鹰叫啦，这类兆头我素来不认为有什么意义，可是现在我的心却痛苦地缩紧了，我连忙暗自解释这种叫声。

“没道理……”我想，“这无非是一个有机体影响了另一个有机体罢了。我的神经的极度紧张感染了我的妻子、丽莎、狗，就是这么回事……预感和先见就是用这种感染来说明的……”

过了一会儿，我回到自己的房间里给丽莎开药方，这时候我已经不再想着我马上就要死了，只是心头沉重，郁闷，使得我简直惋惜刚才没有一下子死掉。我在房中央一动也不动地站了很久，寻思该给丽莎开点什么药才好。可是楼上的呻吟声停了，我就决定索性不开药方，仍旧站在那儿……

四下里一片死气沉沉的寂静，就跟有一位作家所说的一样，沉静得甚至“耳朵里响起来了”。光阴慢慢过去，照在窗台上的一条条月光不移

动位置，仿佛凝住了似的……一时天还不会亮。

可是这时候栅栏门吱吱吜吜地响，不知什么人偷偷地掩进来了，那个人在一棵瘦树上折断一根枝子，拿那根枝子轻轻地敲窗子。

“尼古拉·斯捷潘内奇！”我听见低低的说话声，“尼古拉·斯捷潘内奇！”

我开了窗子，觉得自己像在做梦：窗外，紧贴着墙，站着一个女人，穿一身黑色连衣裙，被月光照亮，张开一双大眼睛瞧着我。她脸色苍白，严厉，给月光照得不像是一张真脸，倒像是大理石做的。她的下巴在发抖。

“是我……”她说，“是我……卡嘉！”

在月光底下，凡是女人的眼睛都显得又大又黑，所有的人都显得高大、苍白。大概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我乍一看却没有认出她来。

“你有什么事？”

“对不起，”她说，“不知什么缘故，我忽然觉着难过得受不了……我受不住，就上这儿来了……您的窗子里有灯亮，我……我就大胆敲了敲窗子……请您原谅……唉，您再也不知道我有多么难过！您刚才在做什么？”

“没做什么……我失眠。”

“我有一种预感。可是，那是胡思乱想。”

她的眉毛拧起来，眼睛里含着泪水而发亮，整个脸上像添了一抹亮光似的忽然闪着我很久没看到的那种熟悉的信任神情。

“尼古拉·斯捷潘内奇！”她恳求地说，向我伸出两只手，“珍贵的朋友，我求求您……我央求您……要是您不小看我对您的友情和尊重，那就请您答应我的要求！”

“什么事？”

“请您把我的钱拿去！”

“得了吧！你这是在胡想什么呀！我干吗要拿你的钱呢？”

“您到什么地方去治一治病吧……您应当医好您的病。您肯收下那笔钱吗？肯吗？亲爱的，肯吗？”

她热烈地瞧着我的脸，再说一遍：

“行吧？您肯收下吧？”

“不，我的朋友，我不要……”我说，“谢谢你。”

她背转身去，低下头。大概我用那样的口吻拒绝她，使得钱方面的话没法再讲下去了。

“你回家去睡吧，”我说，“我们明天见面好了。”

“这样说来，您不把我看做您的朋友吗？”她垂头丧气地问。

“我没说这种话。不过你的钱现在于我没有什么用处。”

“请您原谅……”她说，她的声调低了整整一个音阶，“我明白您的意思……领一个我这样的人的情……领一个退休的女演员的情……那是……不过，再见吧……”

她很快地走了，我都没来得及对她说再会。

六

我到了哈尔科夫城。

既然要扭转我目前的心境是白费劲，而且也不是我的力量所能办到的，我就决心让我一生中最后这段日子至少在外表上不要有受人指摘的地方。要是我对家里人的态度不正确（这我是充分感到的），那就至少极力依她们的意思办事吧。既然要我到哈尔科夫来，来一趟就是。再说，近来我对一切事情都不大在意，因此，到哈尔科夫来也好，上巴黎去也好，到别尔季切夫去也好，对我来说简直都一样。

我是在中午十二点钟来到此地的，在一个离大教堂不远的旅馆里住下来。火车颠得我头晕，过堂风吹得我着了凉，现在我坐在床上，双手捧着头，等着颜面痉挛病发作。我今天本来应该去看几个我认识的教授，可是我既没那种兴致，也没那份力气了。

一个年老的旅馆仆役走进来问我带来床单没有。我留住他五分钟，问了好几个关于格涅凯尔的问题，我就是为了他才上这儿来的。原来这仆役正是哈尔科夫本地的人，对这个城就跟对自己的五个手指头那么熟悉，可是记不得有姓格涅凯尔的人家。我问起那庄园，回答也一样。

过道上的钟敲了一下，后来两下，再后三下……我觉得我一生中最后的等死的这几个月好像比我的一辈子还要长得多。时间过得这么慢，换了在从前，我绝不能像现在这样的定心。从前坐在火车站等车，或者在试场里坐着，一刻钟就好比一万年。现在我却能通宵坐在床上，一动也不动，完全淡漠地想着明天晚上也会这么长，也会这么没有光彩，后天也一样……

过道上，钟敲了五下，六下，七下……天黑下来了。

我的脸上起了一种酸麻的疼痛，这是颜面痉挛病发作了。为了叫我自己思索，我就用当初我还不淡漠时候的旧观点，暗自问道：为什么我这么一个名人，一个枢密顾问官，来到这旅馆的一个小小的房间里，坐在铺着一条陌生的灰色被子的床上？为什么我眼睛瞧着这便宜的白铁脸

盆，耳朵听着过道上那架破钟的刺耳的声音？难道这跟我的名望，我在众人当中的崇高地位相称吗？我用冷冷的一笑来回答这些问题。我想起我年轻时候那种天真实在好笑，那时候我夸大名望的意义，夸大名人大概会享受到的超出常人的地位。我有名，我的名字被人尊敬地念着，我的照片登在《田地》杂志和《世界画报》上。我甚至在一份德国杂志上看到过我的传记文章。这些究竟有什么道理呢？眼下，我孤孤单单一个人，待在一个陌生的城里，坐在一张陌生的床上，用手掌揉我的酸痛的脸颊……家庭的口角啦，债主的铁石心肠啦，火车服务员的粗鲁啦，护照制度的不方便啦，食堂饭食的昂贵和不卫生啦，一般人的无知和相互间的粗鲁态度啦，所有这些，再加上此外许许多多数也数不尽的烦恼，对我的影响并不下于对声名不出自己所住的小巷的任何一个市民的影响。我的超出常人的地位又表现在什么地方呢？姑且承认我的名气大极了，我是我的祖国引以为荣的英雄，所有的报纸也确实都登载我的病况，邮局已经送来我的同事、学生、社会人士的慰问信，可是这一切并不能挽救我不孤身一人痛苦地死在异乡的床上……当然，这是不能责怪任何人的，可是我这个有罪的人却不喜欢我的遐迩皆知的名字。我觉得它好像骗了我似的。

到十点钟光景，我睡着了。尽管颜面痉挛病发作，我还是睡得挺香，要不是人家叫醒我，我会睡得很久。到一点多钟，忽然有人来敲门。

“谁？”

“电报！”

“你尽可以明天再送来，”我从旅馆仆役手里接过电报来，生气地说，“这样一来，我就再也睡不着了。”

“对不起。您的灯亮着，我当是您还没睡觉。”

我撕开电报的封口，先看一看下款：是我妻子打来的。她有什么事呢？

昨日格涅凯尔已与丽莎秘密举行婚礼。速归。

我看着电报，只吃惊了不大一会儿。使我吃惊的倒不是格涅凯尔和丽莎的行为，而是我听到他们结婚消息后的这种淡漠心情。据说哲学家和真正的圣贤都是淡漠的。这话不对，淡漠是灵魂的麻痹，提早的死亡。

我又在床上躺下，极力让我的脑子里有思想的活动。想点什么好呢？仿佛一切事情都已经想过，现在没有什么事情可以激起我的思想了。

等到天亮， 我就在床上坐起来，用胳膊搂着膝盖。为了消磨光阴，我极力了解我自己。“了解你自己”是很好的、有益的忠告。只可惜古人从没想到指示我们用什么方法来实行这个忠告。

以前每逢我有心了解别人或者我自己，所考虑的总不是行动，行动是受各种条件制约的，我考虑的是欲望。告诉我你要什么，我就可以说出来你是个什么样的人。

现在我就考问自己：我要什么呢？

我希望我们的妻子、孩子、朋友、学生不要着眼于我们的名望，不要着眼于招牌和商标而爱我们，要跟爱普通人一样地爱我们。另外还有什么呢？我希望有帮手和继承人。此外呢？我希望过上大约一百年以后醒过来，至少让我用一只眼睛瞧一下科学成了什么样子。我希望再活十年……还有什么呢？

此外什么也没有了。我想了又想，想了很久，什么也想不出来。不管我怎样费力地想，也不管我把思路引到什么地方去，我清楚地觉得我的欲望里缺乏一种主要的、一种非常重大的东西。我对科学的喜爱、我要生活下去的欲望、我在一张陌生的床上的静坐、我想了解自己的心意，凡是我根据种种事情所形成的思想、感情、概念，都缺乏一个共同点来把它们串联成一个整体。我的每一种思想和感情在我心中都是孤立存在的。凡是我对科学、戏剧、文学、学生所抱的见解，凡是我的想像所画出来的小小画面，就连顶精细的分析家也不能从中找出叫做中心思想或者活人的神的那种东西来。

可是如果缺乏这个，那就等于什么都没有。

在这样的贫乏下，只要害一场大病，只要有了对死亡的畏惧，只要受到环境和人们的影响，就足以把我从前认为是世界观的东西，我从中发现我的生活意义和生活乐趣的东西，一齐推翻，打得粉碎。因此也难怪我会用那些只有奴隶和野人才配有的思想和感情把我一生中最后这几个月弄得十分暗淡，到了现在，冷冷淡淡，连黎明的曙光也无心去看了。如果一个人缺乏一种比外界的一切影响更高超更坚强的东西，那么当然，只要害一回重伤风就足以使他失去常态，一看见鸟就认为是猫头鹰，一听见声音就以为是狗叫。在这种时候，所有他的乐观主义或者悲观主义以及他的伟大的和渺小的思想，就只有病征的意义，没有别的意义了。

我垮了。既是这样，那么多想也无益，多谈也没用了。那就坐着，默默地等着看随后会发生什么事好了。

到早晨，仆役给我送茶来，带来一份当地的报纸。我随意看一看第一版的广告、社论、报纸和杂志的摘要、新闻……除了别的以外，在新闻中我找到这样一段消息："我们的著名学者，著名教授尼古拉·斯捷潘诺维奇昨日乘特别快车到达哈尔科夫，住在某某旅馆。"

显赫的名字分明是为了脱离具有这个姓名的本人而独立生活才存在的。现在，我的名字就正在哈尔科夫城里心平气和地散步。过上三个月光景，这名字会用金字刻在墓碑上，跟太阳那么亮，而到那时候，我自己却已经埋在青苔底下了……

门上有人轻轻地敲着。不知什么人要见我。

"是谁？请进！"

门开了，我惊奇得往后直退，赶紧把身上睡衣的前襟裹一裹紧。原来站在我面前的是卡嘉。

"您好，"她说，因为走上楼来而有点气喘，"您没料到吧？我……我也上这儿来了。"

她坐下来，眼睛没看我，结结巴巴地说下去：

“您为什么不理我？我也来了……今天到的……我打听出来您住在这家旅馆里，就来看您。”

“见着你，很高兴，”我说，耸一耸肩膀，“可是我觉着奇怪……你好像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你到此地来干什么？”

“我吗？就是这么的……兴头一起，就来了。”

沉默。冷不妨她猛然站起来，向我走过来。

“尼古拉·斯捷潘内奇！”她说，脸白了，把手按着胸口，“尼古拉·斯捷潘内奇，我照这样再也活不下去了！不行了！看在上帝的面上赶快告诉我，这分钟就告诉我：我该怎么办？请您告诉我，我该怎么办呢？”

“我怎么说得出呢？”我迷糊地说，“我是无能为力的。”

“我求求您，请您告诉我！”她接着喘吁吁地说，周身打抖，“我向您赌咒：我照这样子再也活不下去了！我支持不住了！”

她往椅子上一坐，抽抽搭搭哭起来。她把头往后扬，绞着手，顿着脚。她的帽子从头上掉下来，吊在帽带上，头发散了。

“帮帮我！帮帮我吧！”她求我，“我活不下去啦！”

她从旅行袋里拿出一块手绢，随着手绢带出来好几封信，从她的膝头掉到地板上。我从地板上捡起那些信，在其中的一封信上认出是米哈依尔·费奥多罗维奇的笔迹，而且无意中读到两个字：“热烈……”

“我想不出什么话来跟你说，卡嘉。”我说。

“帮帮我！”她抽抽搭搭地说，抓住我的手，吻我的手，“要知道，您是我的父亲，我的唯一的朋友！您本来就聪明，又受过教育，活了这么大岁数！您做过教师！请您告诉我，我该怎么办呢？”

“说真的，卡嘉，我不知道……”

我茫茫然，慌了手脚，给她哭得心乱了，站都站不住了。

“我们吃早饭去吧，卡嘉。”我说，勉强笑一笑，“别哭了！”

立刻我又用有气没力的声音说：

“我不久就要死了，卡嘉……”

“只说一句，只说一句吧！”她哭着，向我伸出手来，“我该怎么办呢？”

“你也真是个怪姑娘……”我喃喃地说，“我不懂！这么明白的人，忽然间哇哇地哭了……”

随后是沉默。卡嘉理一理头发，戴上帽子，然后把信团起来，往旅行袋里一塞，这些事她做得从从容容，一声不响。她的脸、胸、手套，都沾着泪痕，湿了，可是脸上的表情却干巴巴的，冷峻了……我瞧着她，想到我比她快活，不由得觉着惭愧。我是直到临死以前不久，直到我一生中的残年，才发现我自己缺乏我那些朋友，哲学家，所说的中心思想的，可是这可怜的姑娘的灵魂却素来没安宁过，而且此后，一辈子，一辈子也休想安宁了！

“我们吃早饭去吧，卡嘉。”我说。

“不了，谢谢。”她冷冷地回答。

又在沉默中过了一分钟。

“我不喜欢哈尔科夫，”我说，“这儿很灰色。这是一个相当灰色的城。”

“对了，也许吧……这儿丑恶。……我在这儿不会待得久……我是过路。我今天就走了。”

“上哪儿去？”

“到克里米亚去……那就是说到高加索去。”

“原来是这样。去很久吗？”

“我不知道。”

卡嘉站起来，冷冷地笑一笑，眼睛没看着我，向我伸出手来。

我想问她：“那么你不来参加我的葬礼了？”可是她的眼睛不看我，她的手冷冰冰，跟生人的手一样。我默默地送她到门口……于是她离开我，走出去，顺着长过道走了，头也不回。她知道我在瞧她的背影。多半走到转弯地方，她会回头看一眼的。

不，她没有回头看。她的黑色连衣裙最后闪了一下，脚步声就听不见了……再会，我亲爱的！

1889年

[1] 皮罗戈夫（1810—1881），俄国教授，外科医术专家。卡维林（1818—1885），俄国教授，法学家，历史学家。

[2] 莎士比亚所著剧本《奥赛罗》中的人物。

[3] 拉丁文：病历。

[4] 格鲁别尔（1814—1890），俄国教授，解剖学家。巴布欣（1835—1891），俄国教授，医科组织学家。

[5] 斯科别列夫（1843—1882），俄国将军。

[6] 彼罗夫（1833—1882），俄国画家。

[7] 巴蒂（1843—1919），意大利歌剧演员。

[8] 意谓“两不相干”，语出莎士比亚的悲剧《哈姆莱特》。赫邱琶是希腊传说中特洛埃王普顿姆之后，在特洛埃被围时失去了丈夫和儿子。

[9] 希腊神话中一个力大无比的英雄。

[10] 拉丁文：同事。

[11] 俄罗斯剧作家格里鲍耶陀夫（1795—1829）所著剧本《聪明误》中的一个人物。

[12] 意思是“我们谈的是两回事”。

[13] 葡萄牙所产的红葡萄酒。

[14] 西班牙所产的白葡萄酒。

[15] 非洲东南部的一个黑种民族。

[16] 西班牙属玛第拉岛所产的红葡萄酒。

[17] 巴哈（1658—1750），德国作曲家和音乐家。

[18] 布拉姆斯（1838—1897），德国作曲家。

[19] 法语：大人。

[20] 乌克兰的一个城名。

[21] 拉丁文：母校。

[22] 莱蒙托夫的诗《沉思》中的一句。

[23] 马可·奥勒留（121—180），罗马帝国皇帝兼哲学家。

[24] 埃披克梯托斯（60？—120？），罗马哲学家。

[25] 帕斯卡（1623—1662），法国哲学家。

[26] 杜勃罗留波夫（1836—1861），俄罗斯革命民主主义者，杰出的文学批评家。

[27] 拉丁文：好。

[28] 阿拉克切耶夫（1769—1834），沙皇手下最反动的专权佞臣。

[29] 俄语：酒馆。

[30] 拉丁文：原文如此。

[31] 拉丁文：最后的论据。

[32] 这是一首古老的大学生的歌的第一句歌词，被窜改了，原文为拉丁文，意思是“我们趁着年轻，快快活活吧”。

[33] 贝蒂（1674—1750），法国外科医学家。

[34] 克雷洛夫（1807—1879），俄国法律学家。

[35] 彼罗戈夫（1810—1881），俄国外科医学家。

[36] 这两句诗出自俄国作家克雷洛夫的寓言《鹰与公鸡》。

贼

医士叶尔古诺夫是一个浅薄无聊的人，在县里以吹牛大王和酒徒闻名。有一天，在圣诞周，他到列彼诺镇去为医院买东西，傍晚从那儿回来。医师怕他误了时间，希望他早些回来，就把自己的一匹最好的马交给他使用了。

起初天气倒还不坏，四下里安安静静，可是将近八点钟，来了一场大风雪，医士在离家大约只有七俄里路的地方完全迷路了。……

他驾不好马，又认不得路，便存着侥幸的心，随眼睛看到哪儿就把马赶到哪儿，希望那匹马自己会走回去。照这样过了大约两个钟头，那匹马走乏了，他自己也冻得发僵。他觉得他不是在往回家的路上走，却是退回列彼诺去。可是这当儿，在风雪的呼啸声中，总算传来了喑哑的狗叫声，前面出现一个朦胧的红色光点，渐渐显出一道很高的大门和一堵长围墙，围墙上钉着些钉子，尖端朝上。随后围墙里露出一截井上吊杆，是歪的。风吹散他眼睛前面的雪雾，于是原来的红色光点如今变成一所不大的、低矮的小房，上面耸起高高的芦苇房顶。在三个小窗口当中，有一个窗口挂着一块红布，点着灯。

这是谁家的院子呢？医士想起离医院六七俄里远的大路右边，有一家安德烈·奇里科夫的客栈。他还想起这个奇里科夫不久以前给一些马车夫打死了。他留下一个老太婆和一个女儿柳布卡，大约两年以前柳布卡还到医院里来治过病呢。这个客栈名声很坏，晚上到这个地方来，而且使用别人的马，是不无危险的。不过也没有办法了。医士从行囊里摸到手枪，严厉地嗽了嗽喉咙，用马鞭子敲几下窗框。

“喂，这儿有人吗？”他喊道，“心好的老太太，让我进去取个暖吧！”

一条黑狗发出粗嗄的吠声，像球似的滚到马蹄底下来。然后蹿出另一条白狗，又跑来一条黑狗，前后一共来了大约十条狗！医士看准一条最大的狗，扬起鞭子，用尽气力抽它一下。那条狗并不大，腿却高，它

扬起尖尖的脸，发出尖细刺耳的哀叫声。

医士在窗旁站了很久，不住敲窗子。不过后来，围墙里面房子旁边那些树木上的白霜转成红色，大门吱呀一声开了，一个女人，浑身穿戴得严严实实，手里拿着提灯出来了。

“老奶奶，让我取个暖吧，”医士说，“我赶车到医院去，可是现在迷路了。天气真糟，求上帝保佑。你不要怕，我们要算是自己人，老奶奶。”

“我们的自己人都在家里，我们没有约外人来，”那个人厉声说道，“你为什么平白无故地敲窗子？大门又没有上锁。”

医士把车赶进院子，在门廊上站住。

“请你吩咐工人，老大娘，把我的马牵走。”他说。

“我不是老大娘。”

她也的确不是老大娘。她熄掉提灯的时候，灯光照在她脸上，医士看到两道黑眉毛，认出这个人就是柳布卡。

“现在上哪儿去找工人？”她一面走进房里，一面说，“有的喝醉酒睡觉了，有的一清早就到列彼诺去了。今天是节日……”

叶尔古诺夫在披屋里拴上他的马，却听到另有马嘶声，这才看出黑地里还立着一匹别人的马，摸到马身上有哥萨克式的鞍子。可见房子里除了女主人以外还有外人。为了稳妥起见，医士把自己的马鞍子卸下来，带着它和他所买的东西走进房里。

他踏进头一个房间，看见那儿很宽绰，炉火烧得正旺，有一股新擦过地板的气味。神像下面那张桌子旁边，坐着一个身材不高的瘦乡下人，年纪四十岁上下，留一把不大的、稀疏的淡褐色胡子，穿着蓝色的衬衫。这个人姓卡拉希尼科夫，是个坏透了的骗子和偷马贼，他的父亲和叔父在博加廖夫卡村开一家饭铺，把偷来的马想方设法卖出去。他也到医院来过不止一次，然而不是来看病，而是跟医师做马生意，问医师

有没有马要卖，他老人家愿意不愿意把他的枣红色雌马换一匹浅黄色小骟马。现在他头发上擦了油，耳朵上闪着银耳环，总之，显出过节的样子。他皱起眉头，耷拉着下嘴唇，专心地瞧着一本翻卷了角的大画册。火炉旁边的地板上直挺挺地躺着另一个乡下人，他的脸上，肩膀上和胸脯上盖着一件短皮袄，大概他睡熟了。他身旁放着一双新靴子，近旁有两摊发黑的、溶化的雪水，靴底钉着亮晃晃的铁鞋掌。

卡拉希尼科夫看见医士，打了个招呼。

“是啊，天气很坏……”叶尔古诺夫说，用手心擦着冻僵的膝盖，“雪都灌进衣领里来了，我周身湿透，简直像只水鸡子。我的手枪大概也……。”

他取出手枪来，翻来覆去看了一阵，又放回行囊里。然而手枪一点也没发生什么影响，那个乡下人仍旧看他的书。

“是啊，天气很坏……我迷了路，要不是这儿有狗叫，我大概活活冻死了。那可就麻烦了。可是女主人都到哪儿去了？”

“老太婆到列彼诺去了，闺女在烧晚饭……”卡拉希尼科夫回答说。

随后是沉默。医士发抖，哼哼唧唧，往手心里呵热气，缩起身子，做出很冷很累的样子。人可以听见那些余怒未息的狗在院子里吠叫。这使得人心里发闷。

“你是从博加廖夫卡来吗？”医士厉声问那个乡下人。

“是的，从博加廖夫卡来。”

医士闲着没有事做，就开始想那个博加廖夫卡。那是个大村子，坐落在幽深的峡谷里，因此人在月夜骑着马沿大路走，如果往下看黑暗的峡谷，再抬头看天空，就会觉得月亮正好挂在一个无底的深渊上面，这儿就是世界的尽头似的。那条通往下面的道路很陡，弯弯曲曲，而且十分窄，所以每逢为了医治流行病或者种牛痘而骑着马到博加廖夫卡去，一路上就得提高喉咙嚷叫，或者吹口哨，要不然如果对面遇上一辆大板车，就会卡住，彼此都走不过去。博加廖夫卡的村民以优秀的园艺家和

偷马贼闻名。他们的果园很富饶，春天所有的树木都淹没在樱桃树的白花里，临到夏天卖樱桃，一桶只要价三个戈比。人只要付出三个戈比，就可以吃个够。那些村民的妻子生得俊俏，丰衣足食，喜欢打扮得漂漂亮亮，就连工作日也什么活都不做，光是坐在土台上，捉彼此头发里的虱子。

可是后来，脚步声响起来了。柳布卡走进房来，这是个二十岁上下的姑娘，穿着红色连衣裙，光着脚……她斜着眼睛看了看医士，然后从这个墙角走到那个墙角，来回走了两趟。她不是简简单单地走，而是挺起胸脯，迈着细碎的步子。看来，她喜欢光着脚在刚擦过的地板上走来走去，为此特意脱掉了鞋。

卡拉希尼科夫不知为什么笑起来，勾着几个手指头，招呼她走过去。她走到那张桌子跟前，他就把书上的先知以利亚的画片指给她看，那位先知赶着一辆三套马的马车，腾云上天去了。柳布卡把胳膊肘支在桌子上，辫子横过肩膀往下耷拉着。那是一条深褐色的长辫子，辫梢上系着红色丝带，几乎碰到地板。她也笑了。

“真是一幅出色的画儿，妙极了！”卡拉希尼科夫说，“妙极了！”他又说一遍，两只手做出好像要替以利亚拉缰绳的样子。

风在炉子里怒号。有个什么东西咆哮起来，又吱吱地叫，仿佛一条大狗咬住一只老鼠的脖子似的。

“嘿，魔鬼发脾气了！”柳布卡说。

“这是风，”卡拉希尼科夫说。他沉默一会儿，抬起眼睛看着医士，问道：“奥西普·瓦西里伊奇，按你们念书人的看法，这该怎么说，世界上到底有鬼没有呢？”

“老兄，该怎么跟你说呢？”医士回答说，耸起一个肩膀，“要是按科学来说，那么当然，鬼是没有的，因为这是迷信。不过，要是照现在你和我这样简单地看问题，那么干脆说吧，鬼是有的……我这一辈子就见过许多……我念完书以后在龙骑兵团里担任军医士。当然，我上过战场，得过勋章和‘红十字’奖章，可是在圣斯忒法诺和约[1]后，我回到俄

罗斯来，在地方自治局工作。就因为我周游过世界，我可以说，我见过的事情别人在梦里都没见过。就连鬼我也见过，那就是说，并不是长着犄角或者尾巴的鬼，那都是胡说。说实在的，我是见过跟鬼差不多的东西。”

“在哪儿见过？”卡拉希尼科夫问。

“在好些地方见过。不必到远处去找，就说去年吧，喏，在这儿，在这个客栈附近，我就遇到过一个鬼……只是晚上不要提他才好。我记得，那一次我是到戈雷希诺村去种牛痘。当然，我照往常那样坐着一辆双轮快车，嗯，赶着一匹马，带着一套用具，此外我身上还带着表和别的东西，所以我一面赶车，一面提防着可别出什么乱子……各式各样的流浪汉多得很哟。我走到蛇谷，这个该死的地方，刚要下坡，忽然间，好家伙，走过来一个人。头发乌黑，眼睛乌黑，整个脸膛像是用烟熏过的……他走到马跟前来，一把拉住左边的缰绳，喊一声：站住！他打量一下马，然后又打量我，后来他松开缰绳，倒没有说什么坏话，只是说：‘你上哪儿去？’他的牙龇出来，眼睛凶得很……我心想：嘿，你可真是个鬼！我就说：‘我去种牛痘。这干你什么事？’他就说：‘既是这样，那就也给我种种痘。’他卷起胳膊上的袖子，把胳膊一直戳到我的鼻子跟前。我呢，当然不再跟他废话，干脆给他种上牛痘，好躲开他。这以后，我一看我那把柳叶刀，它完全生锈了。”

睡在炉子旁边的那个乡下人忽然翻个身，撩开盖在脸上的短皮袄。医士不由得大吃一惊，因为他认出那个人就是先前在蛇谷遇见的陌生人。这个乡下人的头发、胡子和眼睛都像油烟那么黑，他的脸也黑黝黝的，而且右边脸颊上有一颗黑痣，像小扁豆那么大。他讥诮地瞧着医士，说：

“拉住左边缰绳的事，倒是有过的。至于牛痘什么的，那是你胡扯，先生。我压根儿没跟你谈起过牛痘。”

医士心慌了。

“我说的又不是你，”他说，“你既是躺着，就自管躺着好了。”

这个脸皮发黑的乡下人一次也没有去过医院，医士不知道他是什么人，是从哪儿来的。如今瞧着他，医士心里暗自断定这人一定是茨冈。这个乡下人站起来，伸个懒腰，大声打个呵欠，走到柳布卡和卡拉希尼科夫跟前，在旁边坐下，也开始看那本书。他那带着睡意的脸上现出动情和羡慕的神采。

“瞧，梅里克，”柳布卡对他说，“你给我弄几匹这样的马来，我要拿它们套上车子，坐着车到天上走一趟。”

“罪人可上不了天……”卡拉希尼科夫说，“那是圣徒的事。”

随后柳布卡摆饭，端来一大块腌猪油和几根腌黄瓜，还有一个大木盘盛着烤牛肉，已经切成碎块，然后又端来一个煎锅，里面盛着白菜煎腊肠，油花四溅。桌上还出现一个磨玻璃的白酒瓶，等到他们往杯子里斟酒，顿时有一股橙皮的香味弥漫整个房间。

医士心里懊恼，因为卡拉希尼科夫和面色发黑的梅里克只顾互相攀谈，一点儿也不理睬他，倒好像房间里没有他这个人似的。可是他很想跟他们谈谈话，吹吹牛皮，喝一通酒，吃一个饱，而且如果可能，就跟柳布卡调调情。吃晚饭的时候，她有五次在他身旁坐下，她那好看的肩膀仿佛出于无意似的碰着他，她不时伸出手摩挲她宽大的胯股。她是个健康、爱笑、好动的姑娘，一刻也不能消停，一会儿坐下，一会儿站起来，即使坐着，也时而转过胸脯来对着人，时而扭过脸去背对着人，就跟闲不住的人一样，而且她这么转来转去，她的胳膊肘或者膝盖一定会碰到人。

还有一件事也惹得医士不高兴，那就是两个乡下人各自只喝下一杯酒就不再喝了，只剩下他一个人喝酒却未免别扭。然而他又忍不住，喝了第二杯，随后又喝第三杯，把整根腊肠都吃光了。他希望那两个乡下人不见外，把他看成自家人，就决意恭维他们一番。

“你们博加廖夫卡村的人可都是好汉！”他说，把头摇晃一下。

“他们有哪点称得上是好汉呢？”卡拉希尼科夫问。

“喏，比方就拿马来说吧。偷马的本事可不小！”

“哼，这算什么好汉！不过是些酒鬼和小贼罢了。”

“从前倒是有过好年月，可是那已经过去了，”梅里克沉默一下，说，“他们那班人，如今也许只剩下菲里亚一个人还活在人世，可是就连他也成瞎子了。”

“是啊，只剩下菲里亚一个人了，”卡拉希尼科夫说着，叹口气，“现在他大概有七十岁了。他有一只眼睛给德国的侨民剜出来，另一只也眼力不济了。它生了白内障。从前，本区的警察局长一看见他就嚷道：‘嘿，你呀，沙米尔[2]！’所有的农民也都这样叫他，沙米尔，沙米尔，可是现在大家对他却不称呼别的，只称呼独眼菲里亚了。想当年，他真称得起是好汉！他跟去世的安德烈·格里戈里伊奇，也就是柳巴[3]的父亲一块儿，有一天晚上摸进罗日诺沃，当时那儿驻扎着一个骑兵团。他们一下子牵走了九匹军马，顶好的骏马，第二天早晨把那些马都卖给茨冈阿丰卡，只收了二十个卢布。是啊！眼下的人呢，专偷醉汉或者睡熟的人的马，而且一点也不敬畏上帝，连醉汉脚上的靴子也扯下来，然后提心吊胆，牵着那匹马跑出二百俄里以外，到市集上去卖，像犹太人那样斤斤较量地讲价钱，直到后来警官把他这个傻瓜抓住了事。这不是找乐子，简直是丢脸！不用说，这都是些没出息的小人物。”

“那么梅里克呢？”柳布卡问。

“梅里克不是我们这儿的人，”卡拉希尼科夫说，“他是哈尔科夫城人，从米日利奇来的。讲到他是条好汉，那倒是实在的。没话说，他是个好样儿的。”

柳布卡狡猾地、快活地瞧着梅里克，说道：

“是啊，怪不得他让那些好人塞进冰窟窿里去了。”

“这是怎么回事？”医士问。

“是这样的，……”梅里克说，笑了，“菲里亚从萨莫伊洛夫卡的佃农那儿偷走三匹马，他们当是我干的。萨莫伊洛夫卡的佃农一共有十个，加上长工有三十个人，都是莫罗勘派[4]教徒……有一次，在市集上，他们派来一个人，对我说：‘上我们那儿去看一看，梅里克，我们从市上

买回来几匹新马。’我呢，当然，就兴冲冲地到他们那儿去了。他们一伙三十个人，把我的胳膊反绑起来，拉到河边去。他们说：我们要叫你尝尝偷马的滋味。他们已经砸开一个冰窟窿，这时候又在旁边一俄丈开外的地方再凿开一个。然后，你知道，他们拿来一条绳子，穿过我的两个胳肢窝，系上扣子，绳子的另一头拴上一根弯曲的木棒。这根木棒，你知道，能从这个冰窟窿通到那一个。好，他们就把它塞进一个冰窟窿，一直伸到另一个冰窟窿。我呢，原来的衣服全没换，仍旧穿着皮袄，登着靴子，扑通一声掉进冰窟窿里！他们站在那儿，有的用脚踹我下水，有的用劈柴的斧子砸我，然后把我从冰底下拉过去，由另一个冰窟窿里揪出来。”

柳布卡打了个冷颤，全身缩成一团。

“起初我冻得发烧，”梅里克接着说，“等到他们把我拉出来，我躺在雪地上动都动不得，那些莫罗勘派教徒站在我身旁，还用棍子打我的膝盖和胳膊肘。我痛得要命！他们打了一阵就走了……我浑身上下都冻僵，衣服上结了冰，我想站起来，可是没有力气。谢天谢地，总算有个村妇赶着车子路过，才把我扶上车，拉走了。”

这中间医士喝了五六杯酒。他心情开朗，也想说点儿不平常的、美妙的事，表示他也是一条好汉，什么都不怕。

“喏，在我们平扎省……”他讲起来。

由于他喝了很多酒，醉得眼神歪斜，也许还由于他两次说谎都被他们揭穿，总之那两个乡下人根本不理睬他，甚至不再回答他问的话。而且，他们在他面前毫不避讳地谈他们那些事，他不由得战战兢兢，心里发凉。这表明他们根本没把他放在眼里。

卡拉希尼科夫的风度是庄严的，就跟沉稳而慎重的人一样。他讲话有头有尾，每次打呵欠都要在嘴上画十字[5]，谁也不会想到他是个贼，是个抢劫穷人和毫无心肝的贼，他已经坐过两次牢，村社本来做出判决，把他流放到西伯利亚去，后来经他父亲和叔叔用钱赎免了，而他父亲和叔叔也是贼和坏蛋，跟他本人一样。梅里克摆出英雄好汉的架式。他看出柳布卡和卡拉希尼科夫佩服他，就认为自己是一条好汉，一

会儿双手叉腰，一会儿挺起胸膛，一会儿伸个懒腰，弄得凳子吱吱嘎嘎响……

吃过晚饭以后，卡拉希尼科夫没有站起来，坐着对神像做祷告，然后他跟梅里克握一握手。梅里克也做了祷告，握一握卡拉希尼科夫的手。柳布卡把饭桌收拾干净，在桌上撒下些薄荷味的蜜糖饼干、干炒的榛子、南瓜子，另外还放了两瓶甜葡萄酒。

“祝安德烈·格里戈里伊奇升天堂，永久安息，”卡拉希尼科夫跟梅里克碰杯，说道，“当初他在世的时候，我们常在他这儿聚会，或者在马丁大哥那儿聚会。我的上帝，我的上帝啊！那都是什么样的人，什么样的谈话呀！谈得有意思极了！在座的有马丁，有菲里亚，有斯图科捷伊·费奥多尔……一切都有气派，像那么回事儿……大家玩玩乐乐，多么痛快啊！痛快极了，痛快极了！”

柳布卡走出去，过一会儿戴着一块绿色头巾和几串珠子回来了。

“梅里克，你看卡拉希尼科夫今天给我带来了什么东西！”她说。

她不住照镜子，摇了几次头，好让那几串珠子玎玲玎玲响。后来她打开一口箱子，从里面一会儿取出一件花布连衣裙，带红色和浅蓝色的小花点，一会儿取出另一件红色连衣裙，有绉边，像纸那样窸窸窣窣响，一会儿取出一块新头巾，蓝色的底子配上花花绿绿的彩色。她把这些东西抖露出来，一面笑一面拍手，仿佛惊讶自己竟有这么多宝贝似的。

卡拉希尼科夫拿过三弦琴来，定好弦，弹起来。医士怎么也听不懂他弹的是哪种曲子，究竟是欢乐的还是悲愁的，因为曲调时而很悲凉，听得人简直想哭一场，时而又快活起来。梅里克忽然纵身一跳，落下地，就在落脚的地方不住跺他的靴后跟，随后张开胳膊，单用靴后跟从桌旁移到炉子那儿，再从炉子旁边移到箱子跟前，然后好像被蛇咬了一口似的往上一跳，把两个铁鞋掌在半空中一磕，接着就蹲下去跳跃不停。柳布卡抡起两条胳膊，发出死命的一声尖叫，跟着他跳动。起初她侧着身子阴险地走动，仿佛打算溜到谁的身后，给他一拳似的，同时她用脚后跟极快地跺地板就跟梅里克用靴后跟跺地板一样。随后她像陀螺

似的团团转，略微把身子往下蹲，她那件红色连衣裙就胀起来，像是一口钟。梅里克恶狠狠地瞧着她，龇出牙，一路蹲着跳到她跟前，仿佛打算抬脚把她踩死似的，她呢，跳起来，头往后仰，挥动着两条胳膊，像是一只大鸟拍着翅膀，几乎脚不点地，飘过整个房间。……

“嘿，一团火似的姑娘！”医士坐在箱子上观赏他们跳舞，暗想道，“好一团烈火！哪怕为她牺牲一切也会嫌太少呢……”

他暗自惋惜：为什么他是个医士而不是个普通的乡下人呢？为什么他穿着上衣，戴着表链，坠着镀金的钥匙，而不穿一件蓝衬衫，腰上系一根绳子呢？要是那样的话，他倒可以放胆唱歌，跳舞，喝酒，像梅里克那样伸出两条胳膊去搂住柳布卡了……

由于剧烈的跺脚声、嚷叫声、喧闹声，食器柜里的盘盏就玎玲玎玲响起来，蜡烛上的火苗跳动不停。

线断了，珠串散开，珠子洒在地板上，绿色头巾从头上掉下来，柳布卡摇身一变，成了一朵红云和两只亮晶晶的黑眼睛，梅里克的胳膊和腿仿佛一转眼间就要散架似的。

可是忽然，梅里克最后跺一下脚，就此站稳，纹丝不动……柳布卡累得要命，气也透不过来，扑到他的胸脯上，偎紧他，就跟靠着一根柱子一样。他呢，搂住她，瞧着她的眼睛，温柔而亲切，仿佛开玩笑似的说：

“我一定会找出你家老太婆藏钱的地方。我会打死她，再用一把小刀把你的小喉咙割断，然后放一把火烧掉这家客栈……人家会以为你们是让火烧死的，我呢，拿着你们的钱到库班去。我会在那儿养上一大群马，再买许多羊……”

柳布卡什么话也没回答，光是负疚地瞧着他，问道：

“梅里克，库班那地方好吗？”

他什么话也没说，走到箱子跟前，坐下，沉思不语。多半他在想库班吧。

“不过，我该走了，”卡拉希尼科夫说着，站起来，“大概菲里亚在等我。再见，柳巴！”

医士走到院子里看一看，深怕卡拉希尼科夫骑着他的马走掉。风雪仍旧在逞威。一团团白云飘过院子，那些白云的长尾巴钩住杂草和灌木。围墙外面，旷野上，有些身穿白色尸衣的巨人张开宽阔的衣袖，转动不停。他们倒下去又站起来，抡开胳膊互相厮打。好大的风，好大的风啊！光秃的桦树和樱桃树受不住狂风那种粗鲁的爱抚，深深地弯下腰去，凑近地面，哭道：

“上帝啊，我们究竟犯了什么罪，使得你硬要我们守着这块地，不放我们走？”

“唷！”卡拉希尼科夫厉声喝道，然后骑上他那匹马。大门原就拉开一半，门旁耸起一个高雪堆，“喂，你倒是快点儿走啊！”卡拉希尼科夫对马吆喝道。他那匹矮小而且腿短的马就走动起来，连肚子都陷在雪堆里了。卡拉希尼科夫在雪地里周身发白，不久就连人带马一齐走出大门以外，不见了。

医士回到房里，柳布卡正在地板上爬来爬去捡珠子。梅里克不在。

“好漂亮的姑娘！”医士暗想，在长凳上躺下，把皮袄垫在脑袋底下，“啊，要是梅里克不在这儿就好了！”

柳布卡在长凳附近的地板上爬来爬去，引得他不住兴奋。他心想：要是这儿没有梅里克，那他一定马上站起来，搂住她，至于以后会怎么样，那是自会有分晓的。不错，她还是姑娘，然而未必会是处女，再者即使是处女，在贼窝里又何必讲客气？这时候柳布卡捡齐珠子，走出去了。蜡烛点完，火苗已经烧到烛台上的纸了。医士把手枪和火柴放在自己身旁，把蜡烛吹灭。神像前面长明灯的灯光摇闪得厉害，刺痛他的眼睛，一个个光点儿在天花板上，地板上，食柜上跳动。在光影中间柳布卡隐约出现了，身子结实，胸脯丰满。她时而像陀螺似的团团转，时而让跳舞累坏了，呼呼地喘气……

“哎，要是魔鬼把梅里克抓走就好了！”他想。

长明灯的灯光最后闪摇一下，发出一点儿溅油的声音，灭了。有个人，大概是梅里克吧，走进房来，在长凳上坐下。他在吸烟斗，烟斗里的光一刹那间照亮了他黧黑的脸颊和脸颊上的黑痣。他喷出来的烟气难闻得很，医士的喉咙发痒了。

“你这烟太次，真该死！”医士说，“简直要惹人呕吐。”

“我把燕麦花搀在烟草里了，”梅里克沉默一会儿，说道，“这样，胸口好受点。”

他吸一阵烟，吐几口唾沫，又走出去。过了半个钟头，前堂里忽然灯光明亮。梅里克出现了，穿着皮袄，戴着帽子，随后出现了柳布卡，手里拿着蜡烛。

“你留下来吧，梅里克！”柳布卡用恳求的声调说。

“不了，柳巴。你别留我。”

“听我说，梅里克，”柳布卡说，她的声调温柔缠绵，“我知道你会找到妈妈的钱，杀死她和我，跑到库班去爱上别的姑娘，可是求主跟你同在[6]。我只要求你一件事，我的心肝：留下来吧！”

“不，我要去找乐子，……”梅里克说，束上腰带。

“你没法去找乐子……要知道，你是走着来的，那你现在骑什么马走？”

梅里克向柳布卡那边低下头，凑着她的耳朵小声说话。她朝门口看了看，含着眼泪笑起来。

“他睡着了，这个好说大话的魔鬼……”她说。

梅里克搂住她，使劲吻她一下，走出去了。医士把手枪放进衣袋，赶快跳起来，跟踪跑出去。

“让开路！”他对柳布卡说，因为她在前堂很快扣上门扣，堵住门口，“让开！你为什么站在这儿？”

“你出去干什么？”

“去看我的马。”

柳布卡又调皮又亲热地从下往上打量他。

“马有什么可看的？你看我得了……”她说，然后弯下腰去，用手指头碰了碰挂在他表链上的镀金小钥匙。

“让开，要不然他就骑着我的马走了！”医士说，“让开，魔鬼！”他叫道，生气地伸出拳头打她的肩膀，使劲用胸脯挤她，想把她从门旁挤开，可是她用力扣紧门，像一个铁打的人似的，“我跟你说，他要跑掉了！”

“哪儿会？他不会跑掉的。”

她喘着气，摩挲她发痛的肩膀，又从下往上地打量他，涨红脸，笑起来。

“你别走，我的心肝……”她说，“我一个人闷得慌。”

医士瞧着她的眼睛，沉吟一下，搂住她，她并没有反抗 。

“得了，别胡闹，让开路！”他要求说。

她没有开口。

“我刚才听见了，”他说，“你对梅里克说你爱他。”

“哪儿的话……我爱谁，我心里有数哟。”

她又用手指头碰一下小钥匙，小声说：

“把这个给我……”

医士把小钥匙解下来，递给她。她忽然伸长脖子，仔细地听一下，现出严肃的脸色，医士觉得她的眼神又冷酷又狡猾。他想起了他的马，这时候很容易就把她推开，跑进院子里。披屋里有一头睡熟的猪发出均

匀的、懒洋洋的鼾声，有一头奶牛在撞它的犄角……医士点上火柴，看见那头猪、那头奶牛以及许多看见火亮而从四面八方向他扑过来的狗，然而那匹马却已经不见踪影。他对那些狗不住吆喝，挥动胳膊，脚底下绊着雪堆，脚陷进雪里，跑到大门外面，向黑暗里张望。他尖起眼睛，却只看见雪在飘飞，雪花清楚地形成各种形状的东西，时而有一张死人的苍白的笑脸从黑暗里露出来，时而有一匹白马跑过去，一个女人骑在马上，穿着薄纱连衣裙，时而头顶上飞过一长串白色的天鹅……医士又气又冷，浑身发抖，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拿出手枪对那些狗放了一枪，却一条也没有打中，他跑回房里去。

他走进前堂，清楚地听见有人从房间里溜出去，把房门碰响。房间里漆黑。医士推门，门却扣上了。于是他一根连一根地划亮火柴，跑回前堂，从那儿走进厨房，从厨房走进一个小房间，四壁挂着女人的衣服和裙子，有矢车菊和茴香的气味，墙角上火炉旁边放着一张什么人的床，床上的枕头堆得像山那么高，这儿大概是老太婆，柳布卡的母亲住的房间吧。从这儿他又走进另一个房间，也很小。他在这儿看见了柳布卡。她睡在一口箱子上，盖着一条花花绿绿的、用零碎布头缝成的棉被，假装睡熟了。她床头上方，点着一盏长明灯。

“我的马在哪儿？”医士厉声问道。

柳布卡一动不动。

“我的马在哪儿，我问你？”医士又问一遍，声调越发严厉，揭掉她身上的被子，“我在问你，母鬼！”他嚷道。

她跳起来，跪在箱子上，一只手抓住衬衫，另一只手极力拉住被子，身子缩到墙边去……她瞧着医士，现出憎恶和恐惧的神色，像是一头被捉住的野兽，眼睛狡猾地盯紧他的动作，连最小的动作也不放过。

“你说马在哪儿，要不然我就把你的魂灵打出窍！”医士嚷道。

“走开，讨厌的家伙！”她用嗄哑的声音说。

医士抓住她衬衫的领子，一下子就把衬衫扯破了。这时候他再也忍不住，就用尽气力搂抱那个姑娘。可是她气得喘吁吁的，溜出他的怀

抱，腾出一只手来（另一只手缠在破碎的衬衫里），捏成拳头，照准他的头顶打下去。

他的脑袋痛得发昏，耳朵里嗡嗡地响，突突地跳。他往后退去，同时又挨一拳，这次是打在他太阳穴上。他踉踉跄跄，抓住门框免得跌倒，然后摸到放着他东西的那个房间里，在长凳上躺下。他躺了一会儿，从衣袋里拿出火柴盒，毫无必要地一根连一根地划起火柴来，他把火柴划亮，吹灭，丢在桌子底下，又划亮一根，照这样一直把所有的火柴都划完才罢休。

这时候窗外的天光变成蓝色，公鸡啼起来了。他的脑袋却仍旧在痛，耳朵里一片响声，倒好像坐在铁路上一座桥梁底下，听着一列火车从头顶上开过去似的。他好歹穿上皮袄，戴上帽子，至于马鞍和他买来的一大包东西，他却没找到，他的行囊空了，怪不得先前他从院子里走进来，正好有个人从这个房间里溜出去呢。

他在厨房里拿起一根火钩子以防狗咬，然后走到外面，听任房门敞开着。风雪已经停了，外面静悄悄的……他走出大门，白色的旷野像是死了，清晨的天空连一只飞鸟也没有。道路两旁和远处有一片小树林，颜色发青。

医士开始思忖医师在医院里会怎样迎接他，会说些什么话。这件事一定要好好想一想，事先对各种问话准备好答复，可是他的思想变得模模糊糊，终于无影无踪了。他一面走，一面专心想着柳布卡，想着跟他一块儿度过这个夜晚的乡下人。他想起柳布卡打他第二下以后，怎样向地板弯下腰去拾起被子，她那根蓬松的辫子怎样落到地板上。他脑子里乱哄哄的，他不由得暗想：为什么这个世界上有医师，有医士，有商人，有文书员，有农民，而不光是有自由人呢？是啊，自由的鸟雀是有的，自由的野兽是有的，自由的梅里克也是有的，他们不怕谁，也不需要谁！那么，是什么人出的主意，是什么人硬说，早晨必须起床，中午应该吃饭，晚上定要睡觉，医师的职位比医士高，人得住在房间里，只准爱自己的老婆？为什么不恰恰相反，晚上吃饭，白天睡觉呢？啊，要是能不问谁的马骑上就走，要是能够像魔鬼似的策马狂奔，跟风赛跑，穿过旷野、树林、峡谷，要是能爱上一个姑娘，要是能嘲笑所有的

人……那多好呀！

医士把火钩子丢在雪地里，伸出前额抵住一棵桦树的冰凉的白树干，沉思不语。他那灰色而单调的生活、他那点儿薪水、他那卑下的职位、那个药房、那种为药膏药罐忙碌不停的生活，依他看来，真叫人瞧不上眼，惹人恶心。

“谁说找乐子是犯罪？”他烦恼地问自己，“哼，凡是说这种话的人，从来也没像梅里克或者卡拉希尼科夫那样自由自在地生活过，也没爱过柳布卡。他们一辈子讨饭，生活得毫无乐趣，只爱自己的癞虾蟆般的老婆。”

他现在这样想自己：如果他至今没做贼，做骗子，或者做强盗，那也只是因为他没有那种本领，或者还没遇到适当的机会罢了。

一年半过去了。春天，复活节后，有一天，早已被医院辞退而且至今没找到工作的医士，傍晚在列彼诺村一家饭铺里走出来，沿着街道，毫无目的地慢慢走着。

他走出村子，来到旷野上。那儿弥漫着春天的气息，刮着温暖亲切的和风。安静的星夜从天空俯览大地。我的上帝啊，天空是多么深邃，它多么广阔无垠地笼罩着这个世界呀！这个世界创造得挺好，只是，医士暗想，为了什么缘故，有什么理由，把人们分成清醒的和酗酒的，有职业的和被辞退的，等等？为什么清醒的和吃饱的人就安安稳稳坐在自己家里，酗酒的和挨饿的人却得在旷野上徘徊，寻不到安身之处呢？为什么没有工作而且领不到薪水的人就一定会挨饿，没有衣服穿，没有靴子穿呢？这是谁想出来的办法？为什么天上的飞禽和树林里的走兽并不工作，也不领薪水，却生活得逍遥自在呢？

远处，在笼罩着地平线的天边，有一片美丽的深红色火光在颤抖。医士站住，看了很久，心里仍旧在想：为什么昨天他拿走别人的一个茶炊，在酒店里换酒喝了，那就是犯罪呢？为什么呢？

大路上走过两辆大板车，一辆车上睡着一个女人，另一辆车上坐着一个老人，没有戴帽子……

“老大爷，这是什么地方起火？”医士问道。

“安德烈·奇里科夫客栈……”老人回答说。

于是医士想起一年半以前，在冬天，他在那家客栈遭到过一些什么事，想起梅里克怎样夸口。于是他想象老太婆和柳布卡让人割断喉咙，怎样被火焚化，他嫉妒梅里克了。他又往那家饭铺走去，一路上瞧着那些富足的酒店老板、牲口贩子、铁匠的房子，心里盘算：要是夜间能摸进一个比较富裕的人的家里，那该多好啊！

1890年

[1] 一八七八年俄土战争后俄土两国于土耳其圣斯忒法诺城缔结的和约。

[2] 沙米尔（1798—1871），高加索山民宗教民族主义运动的组织者，在高加索东北地区建立了一个特殊的伊斯兰国家，对俄国作战二十五年。

[3] 柳布卡的爱称。

[4] 十八世纪在俄国产生的否认一切宗教仪式的一个教派。

[5] 宗教迷信，为了驱邪。

[6] 意谓“那也由你”。

跳来跳去的女人

一

在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的婚礼上，她所有的朋友和相好的熟人都来参加了。

“瞧瞧他吧，真的，他不是有点与众不同吗？”她往她丈夫那边点一点头，对朋友说，仿佛要解释她为了什么缘故才嫁给这个普通的、很平常的、在无论哪一方面都没有什么了不起的男人似的。

她的丈夫奥西普·斯捷潘内奇·德莫夫是医师，论官品是九品文官。他在两个医院里做事，在一个医院里做编制外的主任医师，在另一个医院里做解剖师。每天早晨从九点钟到中午，他给门诊病人看病，查病房，午后搭上公共马车到另一个医院去，解剖死去的病人。他私人也行医，可是收入很少，一年不过有五百卢布光景。如此而已。此外关于他还有什么可说的呢？另一方面，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和她的朋友，相好的熟人，却不是十分平常的人。他们每个人都在某一方面有出众的地方，多多少少有点名气，有的已经成名，给人看做名流了；有的即使还没有成名，将来却有成名的灿烂希望。有一个剧院的演员，早已是公认的大天才，他是一个优雅、聪明、谦虚的男子，又是出色的朗诵家，教奥莉加·伊万诺夫娜朗诵。有一个歌剧演员，是个性情温和的胖子，叹口气对奥莉加·伊万诺夫娜郑重说明，她毁了自己，要是她不发懒，肯下决心，她就会成为出色的歌唱家。其次，有好几个画家，其中打头的一个是风俗画家、动物画家、风景画家里亚博夫斯基，他是很漂亮的金发青年，年纪在二十五岁左右，画展开得很成功，把最近画成的一张画卖了五百卢布，他修改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的画稿，说她将来很可能有所成就。此外，还有一个拉大提琴的音乐家，他的乐器总是发出呜咽的声音，他公开声明在他认识的一切女人当中，能够给他伴奏的只有奥莉加·伊万诺夫娜一个人。再其次，有一个文学家，年纪轻轻，可是已经出了名，写过中篇小说、剧本、短篇小说。此外还有谁呢？喏，还有瓦西里·瓦西里奇，是地主，乡绅，业余的插图家和饰图家，深深爱好古老的俄罗斯风

格、民谣和史诗，在纸上，瓷器上，用烟熏黑的盘子上，他简直能够创造奇迹。这伙逍遥自在的艺术家已经给命运宠坏，尽管文雅而谦虚，可是只有在生病的时候才会想起天下还有医师这种人，德莫夫这个姓氏在他们听起来就跟西多罗夫或者塔拉索夫差不多。在这伙人当中，德莫夫显得陌生，多余，矮小，其实他个子挺高，肩膀挺宽。看上去，他仿佛穿着别人的礼服，长着店员那样的胡子。不过如果他是作家或者画家，那人家就会说他凭他的胡子会叫人联想到左拉[1]了。

有一个演员对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她配上她那亚麻色的头发和结婚礼服，很像是一棵到了春天开满娇嫩的白花、仪态万方的樱桃树。

“不，您听着！”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对他说，挽住他的胳臂，“这件事怎样突然发生的呢？您听着，听着…… 我得告诉您，爸爸跟德莫夫同在一个医院里做事。可怜的爸爸害了病，德莫夫就在他的床边一连守了几天几夜。了不起的自我牺牲啊！您听着，里亚博夫斯基……还有您，作家，听着。这事很有意思。您走过来一点儿。了不起的自我牺牲啊，真诚的关心！我也一连好几夜没睡觉，坐在爸爸身旁。忽然间，了不得，公主赢得了英雄的心！我的德莫夫没头没脑地掉进了情网。真的，有时候命运就有这么离奇。嗯，爸爸死后，他有时候来看我，有时候在街上遇见我。有这么一个晴朗的傍晚，冷不防，他忽然向我求婚了……就跟晴天霹雳似的……我哭了一宵，我自个儿也没命地掉进了情网。现在呢，您瞧，我做他的妻子了。他结实，强壮，跟熊似的，不是吗？现在，他的脸有四分之三对着我们，光线暗，看不清楚，不过，等到他把脸完全转过来，那您得瞧瞧他的脑门子。里亚博夫斯基，您说说看，那脑门子怎么样？德莫夫啊，我们正在讲你呐！”她向丈夫叫道，“上这儿来。把你那诚实的手伸给里亚博夫斯基……这就对了。你们交个朋友吧。”

德莫夫温和而纯朴地微笑着，向里亚博夫斯基伸出手，说：

“幸会幸会。当年有个姓里亚博夫斯基的跟我同班毕业。他是您的亲戚吗？”

二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二十二岁，德莫夫三十一岁。他们婚后过得挺好。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在客厅的四面墙上挂满了她自己的和别人的画稿，有的配了镜框，有的没配。靠近钢琴和放家具的地方，她用中国的阳伞、画架、花花绿绿的布片、短剑、半身像、照片……布置了一个热闹而好看的墙角……在饭厅里，她用民间版画裱糊墙壁，挂上树皮鞋和小镰刀，墙角立一把大镰刀和一把草耙，于是布置成了一个俄罗斯风格的饭厅。在寝室里，她用黑呢蒙上天花板和四壁，在两张床的上空挂一盏威尼斯式的灯，门边安一个假人，手拿一把戟，好让这房间看上去像是一个岩穴。人人都认为这对青年夫妇有一个很可爱的小窝。

每天上午十一点钟起床以后，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就弹钢琴，或者要是天气晴朗，就画点油画。然后，到十二点多钟，她坐上车子去找女裁缝。德莫夫和她只有很少一点钱，刚够过日子，因此她和她的裁缝不得不想尽花招，好让她常有新衣服穿，去引人注目。往往她用一件染过的旧衣服，用些不值钱的零头网边、花边、长毛绒、绸缎，简直就会创造奇迹，做出一种迷人的东西来，不是衣服，而是梦。从女裁缝那儿出来，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照例坐上车子到她认识的一个女演员那儿去，打听剧院的新闻，顺便弄几张初次上演的新戏或者福利演出站的戏票。从女演员家里一出来，她还得到一个什么画家的画室去，或者去看画展，然后去看一位名流，要么是约请他到自己家里去，要么是回拜，再不然就光是聊聊天儿。人人都快活而亲切地欢迎她，口口声声说她好，很可爱，很了不起……那些她叫做名人和伟人的人，都把她看做自己人，看做平等的人，异口同声地向她预言说，凭她的天才、趣味、智慧，她只要不分心，不愁没有大成就。她呢，唱歌啦，弹钢琴啦，画油画啦，雕刻啦，参加业余的演出啦，可是所有这些，她干起来并不是凑凑数，而是表现了才能。不管她扎彩灯也好，梳装打扮也好，给别人系领带也好，她做得都非常有艺术趣味、优雅、可爱。可是有一方面，她的才能表现得比在别的方面更明显，那就是，她善于很快地认识名人，不久就跟他们混熟。只要有个人刚刚有点小名气，刚刚引得人们谈起他，她就马上认识他，当天跟他交成朋友，请他到她家里来了。每结交一个新

人，在她都是一件十足的喜事。她崇拜名人，为他们骄傲，天天晚上梦见他们。她如饥如渴地寻找他们，而且永远也不能满足她这种饥渴。旧名人过去了，忘掉了，新名人来代替了他们，可是对这些新人，她不久也就看惯，或者失望了，就开始热心地再找新人，新伟人，找到以后又找。这是为了什么呢？

到四点多钟，她在家里跟丈夫一块儿吃饭。他那种朴实、那种健全的思想、那种和蔼，引得她感动，高兴。她常常跳起来，使劲抱住他的头，不住嘴地吻它。

“你啊，德莫夫，是个聪明而高尚的人，”她说，“可是你有一个很严重的缺点。你对艺术一点兴趣也没有。你否定了音乐和绘画。”

“我不了解它们，”他温和地说，“我这一辈子专心研究自然科学和医学，根本没有工夫对艺术发生兴趣。”

“可是，要知道，这可很糟呢，德莫夫！”

“怎么见得呢？你的朋友不了解自然科学和医学，可是你并没有因此责备他们。各人有各人的本行嘛。我不了解风景画和歌剧，不过我这样想：如果有一批聪明的人为它们献出毕生的精力，另外又有一批聪明的人为它们花大笔的钱，那它们一定有用处。我不了解它们，可是不了解并不等于否定。”

“来，让我握一下你那诚实的手！”

饭后，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坐车去看朋友，然后到剧院去，或者到音乐会去，过了午夜才回家。天天是这样。

每到星期三，她家里总要举行晚会。在这些晚会上，女主人和客人们不打牌，不跳舞，借各种艺术来消遣。剧院的演员朗诵，歌剧演员唱歌，画家们在纪念册上绘画（这类纪念册奥莉加·伊万诺夫娜有很多），大提琴家拉大提琴，女主人自己呢，也画画，雕刻，唱歌，伴奏。遇到朗诵、奏乐、唱歌的休息时间，他们就谈文学、戏剧、绘画，争辩起来。在座的没有女人，因为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认为所有的女人除了女演员和她的女裁缝以外都乏味、庸俗。这类晚会没有一回不出这样的事：

女主人一听到门铃声就吃一惊，脸上带着得意的神情说：“这是他！”这所谓“他”指的是一个应邀而来的新名流。德莫夫是不在客厅里的，而且谁也想不起有他这么一个人。不过，一到十一点半钟，通到饭厅去的门就开了，德莫夫总是带着他那好心的温和笑容出现，搓着手说：

“诸位先生，请吃点东西吧。”

大家就走进饭厅，每一回看见饭桌上摆着的老是那些东西：一碟牡蛎、一块火腿或者一块小牛肉、沙丁鱼、奶酪、鱼子酱、菌子、白酒、两瓶葡萄酒。

“我亲爱的maître d’hôtel [2]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快活得合起掌来。“你简直迷人啊！诸位先生，瞧他的脑门子！德莫夫，把你的脸转过来。诸位先生，瞧，他的脸活像孟加拉的老虎，可是那神情却善良可爱跟鹿一样。啊，宝贝儿！”

客人们吃着，瞧着德莫夫，心想：“真的，他是个挺好的人。”可是不久就忘了他，只顾谈戏剧、音乐、绘画了。

这一对年轻夫妇挺幸福。他们的生活，水样地流着，没一点儿挂碍。不过，他们蜜月的第三个星期却过得不十分美满，甚至凄凉。德莫夫在医院里传染到丹毒，在床上躺了六天，不得不把他那漂亮的黑发剃光。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坐在他身旁，哀哀地哭。可是等到他病好一点，她就用一块白头巾把他那剃掉头发的头包起来，开始把他画成沙漠地带以游牧为生的阿拉伯人。他俩都快活了。他病好以后又到医院去，可是大约三天以后，他又出了岔子。

“我真倒霉，奥莉卡！”有一天吃饭时候，他说，“今天我做了四次解剖，我一下子划破两个手指头。直到回家我才发现。”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吓慌了。他却笑着说，这没什么要紧，他做解剖的时候常常划破手。

“奥莉卡，我一专心工作，就变得大意了。”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担心他会害血中毒症，就天天晚上做祷告，可是

结果总算没出事。生活又和平而幸福地流着，无忧无虑。眼前是幸福的，而且紧跟着春天就要来了，它已经在远处微微地笑，许下了一千种快活事。幸福不会有尽头的！四月、五月、六月，到城外远处一座别墅去，散步，素描，钓鱼，听夜莺唱歌。然后，从七月直到秋天，画家们到伏尔加流域去旅行，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要以这团体不能缺少的一分子的身分参加这次旅行。她已经用麻布做了两身旅行服装，为了旅行还买下颜料、画笔、画布、新的调色板。里亚博夫斯基差不多每天都来找她，看她的绘画有了什么进步。每逢她把画儿拿给他看，他就把手深深地插进衣袋里，抿紧嘴唇，哼了哼鼻子，说：

“是啊……您这朵云正在叫唤：它不是夕阳照着的那种云。前景有点儿嚼烂了，有点儿地方，您知道，不大对劲……您那个小木房有点儿透不过气来，悲惨惨地哀叫着……那个犄角儿应当画得暗一点儿。不过大体上还不错……我很欣赏。”

他越是讲得晦涩难解，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反倒越容易听懂。

三

降灵周 [3] 第二天，午饭后，德莫夫买了点凉菜和糖果，到别墅去看他的妻子。他已经有两个星期没看见她，十分惦记。他起先坐在火车车厢里，后来在一大片树林里找他的别墅，时时刻刻觉着又饿又累，巴望待一会儿他会多么逍遥自在地跟他妻子吃一顿晚饭，然后睡一大觉。他看着他带的一包东西，心里挺高兴，里面包着鱼子酱、奶酪、白鲑鱼。

等到他找着别墅，认出是它，太阳已经在下山了。一个老女仆说太太不在家，大概不久就回来。那别墅样子难看，天花板很低，糊着写字的纸，地板不平，尽是裂缝。那儿一共有三个房间。一个房间里摆一张床，另一个房间里有画布啦，画笔啦，脏纸啦，男人的大衣和帽子啦，随意丢在椅子上和窗台上。在第三个房间里，德莫夫看见三个不认得的男子。有两个长着黑头发，留着胡子，另一个刮光了脸，身材很胖，大概是演员。桌子上有一个茶炊，水已经烧开了。

“您有什么事？”演员用男低音问，不客气地瞧着德莫夫，“您要找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吗？等一等吧，她马上就要来了。”

德莫夫就坐下来，等着。有一个黑发的男子睡意蒙眬、无精打采地瞧着他，给自己斟了一杯茶，问道：

“您也许想喝茶吧？”

德莫夫又渴又饿，可是他谢绝了茶，怕的是把吃晚饭的胃口弄坏。不久，他就听到了脚步声和熟悉的笑声。门砰的一响，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跑进房间里来了，戴一顶宽边草帽，手里提一个盒子，她身后跟着里亚博夫斯基，脸蛋绯红，兴高采烈，拿着一把大阳伞和一个折凳。

“德莫夫！”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叫道，快活得涨红了脸，“德莫夫！”她又叫一遍，把她的头和两只手都放到他的胸口上，“你来了！为什么你这么久没有来？为什么？为什么？”

“我哪儿有空儿，亲爱的？我老是忙，好容易有点空儿，不知怎么火

车钟点又老是不对。”

“可是看见了你，我多么高兴啊！我整宵整宵地梦见你，我直担心你别害了病。啊，你再也不知道你有多么可爱，你来得多么凑巧！ 你要做我的救星了。也只有你才能救我！明天这儿要举行一个顶顶别致的婚礼，”她接着说，笑了，给她丈夫系好领带。“火车站上有一个年轻的电报员，姓契凯尔杰耶夫，要结婚了。他是个漂亮的小伙子，是啊，并不愚蠢。你要知道，他脸上有一种强有力的、熊样的表情……可以把他画成一个年轻的瓦利亚格人 [4] 呢。我们这班消夏的游客，对他发生了好感，答应他说我们一定参加他的婚礼……他是个没有钱的、孤单单的、胆小的人。当然，不同情他是罪过的。想想吧，做完弥撒就举行婚礼，然后大家从教堂里出来，步行到新娘家里去……你知道，树木苍翠，鸟儿啼叫，一摊摊阳光照在青草上，我们这些人呢，被绿油油的背景衬托着，成了五颜六色的斑点，这可很别致，有法国印象派的味道呢。可是，德莫夫，我穿什么衣服到教堂去呢？”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做出要哭的脸相。“在这儿，我什么也没有，简直是什么也没有！衣服没有，花也没有，手套也没有……你务必要救救我才好。既然你来了，那就是命运吩咐你来救我了。拿着这个钥匙，我的好人儿，回家去，把衣柜里我那件粉红色连衣裙拿来。你知道那件衣服，它就挂在前面……然后，到堆房里，在右边地板上你会瞧见两个硬纸盒。打开上面的盒子，那里面全是花边，花边，花边，还有各种零头的料子，在那下面就是花了。把那些花统统小心地拿出来，可别压坏它们，亲爱的，回头我要在那些花里挑选一下……另外再给我买副手套。”

“好吧，”德莫夫说，“明天我去取了，派人给你送来。”

“明天怎么成啊？”奥莉加·伊万诺夫娜问，惊奇地瞧着他，“明天怎么来得及啊？明天头一班火车九点钟才开，可是十一点钟就举行婚礼了。不行，亲爱的，要今天去才成，务必要今天去！要是明天你来不了，那就打发一个人送来也成。是啊，去吧……那班客车马上就要开到了。别误了车，宝贝儿。”

“好吧。”

“唉，我多么舍不得放你走啊，”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眼泪涌到她

的眼眶里，“我这个傻瓜呀，为什么应许了那个电报员呢？”

德莫夫赶紧喝下一杯茶，拿了一个面包圈，温和地微笑着，到车站去了。那些鱼子酱、奶酪、白鲑鱼，都给那两位黑头发的先生和那个胖演员吃掉了。

四

七月里一个平静的月夜，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站在伏尔加河一条轮船的甲板上，一会儿瞧着河水，一会儿瞧着美丽的河岸。里亚博夫斯基站在她身旁，对她说，水面上的黑影不是阴影，而是梦。他还说，迷人的河水以及那离奇的光辉，深不可测的天空和忧郁而沉思的河岸，都在述说我们生活的空虚，述说人世间有一种高尚、永恒、幸福的东西，人要是忘掉自己，死掉，变成回忆，那多么好啊。过去的生活庸俗而乏味，将来呢，也毫无价值，而这个美妙的夜晚一辈子只有一回，不久也要过去，消融在永恒里。那么，为什么要活着呢？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一会儿听着里亚博夫斯基的说话声，一会儿听着夜晚的宁静，暗自想着：她自己是不会死的，永远也不会死。她以前从没见过河水会现出这样的蓝宝石色，还有天空、河岸、黑影、她灵魂里洋溢着的控制不住的喜悦，都在告诉她，说她将来会成为大艺术家，说在远方那一边，在月光照不着的那一边，在一个广漠无垠的天地里，成功啦，荣耀啦，人们的爱戴啦，都在等她……她眼也不眨 地凝神瞧着远方，瞧了很久，好像看见成群的人、亮光、听见音乐的胜利的节奏、痴迷的喊叫，看见她自己穿一身白色连衣裙，花朵从四面八方像雨点般落在她身上。她还想到跟她并排站着、用胳膊肘倚着船边栏杆的这个人，是个真正伟大的人，天才，上帝的选民……这以前他的一切创作都优美，新颖、不平凡，可是等到他那绝世的天才成熟了，绚烂起来，他的创作就会惊天动地，无限高超，这是只要凭他那张脸，凭他的说话方式，凭他对大自然的态度就看得出来的。他用他自己的话语，照他所独有的方式，讲到黑影、黄昏的情调、月光，使人不能不感到他那驾御大自然的威力是多么摄人心魄。他本人很漂亮，有独创能力。他的生活毫无牵挂，自由自在，超然于一切世俗烦恼以外，跟鸟儿的生活一样。

“天凉了。”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打了个冷战。

里亚博夫斯基拿自己的斗篷给她披上，凄凉地说：

“我觉着我落在您的掌心里了。我成了奴隶。为什么您今天这样迷人

啊？”

他一直凝神瞧着她，动也不动。他的眼睛可怕，她不敢看他了。

“我发疯地爱您……”他凑着她的耳朵说，他的呼吸吹着她的脸蛋儿，“只要对我说一个字，我就不活下去，丢开艺术了……”他十分激动，嘟嘟哝哝说，“您爱我吧，爱我吧……”

“不要说这种话，”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闭上眼睛，“这真可怕。而且，拿德莫夫怎么办呢？”

“德莫夫是什么人？为什么跑出来一个德莫夫？德莫夫跟我什么相干？这儿只有伏尔加、月亮、美丽、我的爱、我的痴迷，压根儿就没有什么德莫夫不德莫夫……唉！我什么也不知道……我不管过去，只求眼前给我一会儿……一会儿的快乐吧！”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的心跳起来。她有心想一想她的丈夫，可是她觉得一切往事，以及她的婚姻、德莫夫、她的晚会，都显得渺小，琐碎，朦胧，不必要，远而又远了……真的，德莫夫是什么人？ 为什么跑出来一个德莫夫？德莫夫跟她什么相干？而且，他究竟是实有其人呢，还是只不过是个梦？

“对他那么一个普通而又平凡的人来说，过去他享受到的幸福也就足够了，”她想，用手蒙上脸，“随他们批评我好了，随他们诅咒我好了。我呢，偏要这样，情愿灭亡。偏要这样，情愿灭亡！……生活里的一切都该体验一下才对。天呐，多么可怕，可又多么痛快啊！”

“啊，怎么着？怎么着？”画家喃喃地说，搂住她，贪婪地吻她的手，她软绵绵地想推开他，“你爱我吗？爱吗？爱吗？啊，什么样的夜晚！美妙的夜晚啊！”

“是啊，什么样的夜晚！”她小声说，瞧着他那双含着眼泪而发亮的眼睛。然后她很快地往四下里看一眼，搂住他，使劲吻他的嘴唇。

“我们靠近基涅西莫了！”在甲板的那一头，有人说。

他们听到沉甸甸的脚步声。那是饮食间里的仆役走过他们身旁。

“听着，”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对那人说，幸福得又哭又笑，“给我们拿点葡萄酒来。”

画家激动得脸色发白，坐在凳子上，用爱慕而感激的眼睛瞧着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然后闭上眼睛，懒洋洋地微笑着说：

“我累了。”

他把脑袋倚在栏杆上。

五

九月二日天气温暖，没有风，可是天色阴沉。一清早，伏尔加河上飘着薄雾，九点钟以后下起小雨来了。天色一点也没有晴朗的希望。喝早茶的时候，里亚博夫斯基对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画画儿是顶吃力不讨好、顶枯燥乏味的艺术，说他算不得画家，说只有傻瓜才会认为他有才能，说啊说的，忽然无缘无故拿起一把小刀，划破了他的一张最好的画稿。喝完茶以后，他满脸愁容，坐在窗口，眺望伏尔加。可是伏尔加没有一点光彩，混浊暗淡，看上去冷冰冰的。一切，一切，都使人想起凄凉萧索的秋天就要来了。两岸苍翠的绿毯、日光灿烂的反照、透明的蓝色远方，以及大自然一切华丽的盛装，现在仿佛统统从伏尔加那里搬走，收在箱子里，留到来春再拿出来似的。乌鸦在伏尔加附近飞翔，讥诮它："光啦！光啦！"里亚博夫斯基听着它们聒噪，想到自己已经走下坡路，失去了才能，想到在人世间，一切都是有条件的、相对的、愚蠢的，想到他不应该缠上这个女人……总之，他心绪不好，胸中郁闷。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坐在隔板那一面的床上，用手指头梳理她那美丽的亚麻色头发，一会儿幻想自己在客厅里，一会儿在卧室里，一会儿在丈夫的书房里。她的想象带她到剧院里，到女裁缝家里，到出名的朋友家里。现在他们在干什么？他们想念她吗？筹备晚会的时令已经开始了。还有德莫夫呢？亲爱的德莫夫！他在信上多么温存，多么稚气而哀伤地求她赶快回家呀！他每月给她汇来七十五卢布。她写信告诉他说，她欠那些画家一百卢布，他就把那一百卢布也汇来了。多么善良而慷慨的人！旅行使得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厌倦了，她觉着无聊，恨不能赶快躲开这些乡下人，躲开河水的潮气，摆脱周身不干净的感觉才好，这种不干不净是她从这个村子迁移到那个村子，住在农民家里时时刻刻都感到的。要不是因为里亚博夫斯基已经对那些画家认真地答应过要跟他们在此地一直住到九月二十日，那他们今天就可以走了。要是今天能够走掉，那多好！

"我的上帝啊，"里亚博夫斯基唉声叹气，"到底什么时候才会出太阳呀？没有太阳，我简直没法接着画那幅阳光普照的风景画了！……"

“可是你有一张画稿画的是阴云的天空，”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从隔板那一面走过来，“你记得吗，在右边的前景上是一片树林，左边是一群母牛和公鹅？现在你不妨把它画完。”

“哼！”画家皱起眉头，“画完它！难道您当我有那么笨，自己都不知道自己该做什么！”

“你对我的态度变得好厉害哟！”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叹口气。

“哼，那才好。”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的脸抖着。她走开，到火炉那边去，呜呜地哭了。

“对，只差眼泪了。算了吧！我有一千种理由要哭，可我就不哭。”

“一千种理由！”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哭道，“顶重要的理由是您已经嫌弃我了。对了！”她说，哭起来，“实话实说，您在为我们的恋爱害臊。您一个劲儿防着那些画家发现我们的关系，其实要瞒也瞒不住，他们早就全都知道了。”

“奥莉加，我只求您一件事，”画家恳求道，把手按住心口，“只求一件事：别折磨我！此外，我也不求您别的了。”

“可是请您赌咒说您仍旧爱我！”

“这真是磨人！”画家咬着牙说，跳起来，“搞到最后我只好去跳伏尔加河，或者发疯了事！躲开我！”

“好，打死我吧，打死我吧！”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叫道，“打死我吧！”

她又哭起来，走到隔板的那一面去了。雨哗哗地落在小屋的草顶上。里亚博夫斯基抱着头，在小屋里走来走去，然后现出果断的脸色，仿佛要向谁证明什么似的，戴上帽子，把枪挂在肩上，走出小屋去了。

他走后，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在床上躺了很久，哭着。起初，她心想

索性服毒，让里亚博夫斯基一回来就发觉她死了才好。然后她的幻想把她带到客厅里，带到丈夫的书房里，她想象自己一动也不动地坐在德莫夫身旁，全身享受着安宁和洁净，到傍晚就坐在剧院里，听玛西尼[5]唱歌。她想念文明，想念城里的热闹和名人，把心都想痛了。一个农妇走进小屋来，不慌不忙地动手生炉子烧饭。屋里弥漫着木炭烧焦的气味，空中满是淡蓝的烟雾。画家们回来了，穿着泥泞的高统靴，脸上沾着雨水，凝神瞧着画稿，用安慰的口气自言自语，说是哪怕遇到坏天气，伏尔加也自有它的妩媚。墙上，那个不值钱的钟滴嗒滴嗒响……受了冻的苍蝇聚在墙角里圣像四周，嗡嗡地叫。人可以听见蟑螂在凳子底下那些大皮包中间爬来爬去……

里亚博夫斯基直到太阳下山才回到家。他把帽子丢在桌子上，没脱他那泥泞的靴子，脸色苍白，筋疲力尽地倒在长凳上，闭上眼睛。

“我累了……”他说，皱着眉头，竭力想抬起眼皮来。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为要对他亲热，表示她没生气，就走到他面前，默默地吻他一下，把梳子放到他金色的头发里。她想给他梳一梳头。

“怎么回事？”他说，打个冷战，睁开了眼睛，仿佛有什么凉东西碰到他身上似的，“怎么回事？请您躲开我，我求求您。”

他推开她，走掉了。她觉着他脸上现出憎恶和厌烦的神情。这当儿，一个农妇小心翼翼地用两只手给他端来一盆白菜汤，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看见她那大手指头浸到汤里去了。腆起肚子的肮脏的农妇、里亚博夫斯基吃得津津有味的白菜汤、那小屋、这整个生活（她起先由于这生活的简朴和艺术性的杂乱而深深喜爱过），现在都使她觉得可怕。她忽然觉得受了侮辱，就冷冷地说：

“我们得分开一个时期才成，要不然，由于无聊，我们会大吵一架的。我可不愿意这样。我今天要走了。”

“怎么走法？骑着棍子走？”

“今天是星期四，因此九点半钟有一班轮船到这儿。”

“哦？不错，不错……嗯，好，走吧……”里亚博夫斯基轻声说，用毛巾代替食巾擦了擦嘴，“你在这儿闷得慌，没事可干。谁要留你，谁就一定是个大利己主义者。走吧，到本月二十号以后我们就可以见面了。”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兴高采烈地收拾行李。她的脸蛋儿甚至高兴得发红了。她问她自己：难道真的她不久就要在客厅里画画，在寝室里睡觉，在铺着桌布的桌上吃饭了？她心里轻松，她不再生画家的气了。

“我把颜料和画笔统统留给你，里亚博夫斯基，”她说，“凡是留下来的，你都带着就是……注意，我走以后，别犯懒，别闷闷不乐，要工作。你是个好样的，里亚博夫斯基！”

到九点钟，里亚博夫斯基给了她临别的一吻，她心想这是为了免得在轮船上当着那些画家的面吻她。然后，他就送她到码头去。轮船不久就开来，把她装走了。

过了两天半，她回到家里。她兴奋得直喘，没脱掉帽子和雨衣就走进客厅，从那儿又走到饭厅。德莫夫没穿上衣，只穿着坎肩，敞着怀，靠饭桌坐着，正在用叉子磨快刀子。他面前的碟子上放着一只松鸡。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走进住宅的时候，相信她得把一切事情瞒住丈夫才成，她相信自己有那个力量，也有那个本事。可是现在，她一看见他那欢畅、温和、幸福的微笑和那双亮晶晶的、快活的眼睛，就觉得瞒住这个人跟毁谤、偷窃、杀人一样的卑鄙，可恶，不可能，而且她也没有力量这样做。一刹那间她决定把一切发生过的事向他和盘托出。她让他吻她，搂她，然后在他面前跪下来，蒙上脸。

“怎么了？怎么了，亲爱的？”他温存地问，“你想家了吧？”

她抬起臊得通红的脸，用惭愧的、恳求的眼光瞧他。可是恐惧和羞耻不容她说出实话来。

“没什么……”她说，“我没什么……”

“我们坐下来吧，”他说，搀起她来，扶她在桌子旁边坐下，“这就对了……你吃松鸡吧。你饿了，小可怜。”

她贪婪地吸进家里的亲切的空气，吃着松鸡。他呢，温存地瞧着她，高兴地笑了。

六

大概直到冬季过了一半，德莫夫才开始怀疑自己受着欺骗。倒仿佛他自己良心不清白似的，他每回遇见妻子，再也不能够面对面地瞧她的眼睛，也不再快活地微笑了。为了少跟她单独待在一块儿，他常常带着他的同事科罗斯捷列夫回家来吃饭，那是个身材矮小、头发剪短、满脸皱纹的男子，每逢跟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话，总是窘得把他那件上衣的所有纽扣一会儿解开，一会儿扣上，然后用右手捻左边的唇髭。吃饭时候，两个医生谈到横隔膜一升高，有时候就会使心脏发生不规则的跳动，或者谈到近来常常遇到很多神经炎病例，再不然就讲到前一天德莫夫在解剖一个经诊断害“恶性贫血”的病人尸体的时候却在胰腺里发现了癌。他们所以谈医学，仿佛只是为了给奥莉加·伊万诺夫娜一个沉默的机会，也就是不必撒谎的机会似的。饭后，科罗斯捷列夫在钢琴那儿坐下来，德莫夫就叹口气，对他说：

“唉，老兄！对，可不是！弹个悲调的曲子吧。”

科罗斯捷列夫就耸起肩膀，伸开手指头，弹了几个音，用男高音唱起来：“指给我看啊，有什么地方俄罗斯农民不呻吟。”[6] 德莫夫就又叹一口气，用拳头支着头，沉思起来。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近来的举动非常不检点。她每天早晨醒来，心绪总是很坏，心想她已经不爱里亚博夫斯基，因此，谢谢上帝，事情就此了结了。可是喝完咖啡，她又寻思：里亚博夫斯基使她失去了丈夫，现在呢，她既失去了丈夫，又失去了里亚博夫斯基。然后她想起她那些熟人说里亚博夫斯基正在为画展准备一张惊人的画儿，是用波列诺夫[7]风格画成的、风俗和风景的混合画，凡是到过他画室的人，看见那种画儿，都看得入迷。不过她心想：他是在她的影响下才创造出这张画儿来的，总之多亏有她的影响，他才大大地变得好起来。她的影响是那么有益，那么重要，要是她离开他，那他也许会完蛋。她又想起上回他来看她的时候，穿一件带小花点的灰色上衣，系一根新领带，懒洋洋地问她：“我漂亮吗？”凭他那种潇洒的风度、长长的鬈发、蓝蓝的眼睛，他也真的很漂亮（或者，也许只是乍一看才显得漂亮吧），而且他对她很

温柔。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想起许多事情，盘算了一阵，就穿好衣服，十分激动地坐上马车，到里亚博夫斯基的画室去了。她发现他兴高采烈，为他那幅真正美丽的画儿得意。他蹦蹦跳跳，十分顽皮，不管人家提出多么严肃的问题，总是打个哈哈了事。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嫉妒里亚博夫斯基画出那张画儿，痛恨那张画儿，可是她出于礼貌，只好在那张画儿面前默默地站了五分钟光景，仿佛见到什么神圣的东西似的叹一口气，轻轻地说：

“是啊，这样的画儿以前你还从来没有画过。要知道，简直叫人生出满腔敬畏的心情呢。”

然后，她开始要求他爱她，别丢开她，要求他怜悯她这个可怜而不幸的人。她哭，吻他的手，逼他赌咒说他爱她，还对他说：缺了她的好影响，他就会走上岔路，完蛋。等到她扫了他的兴，觉着她自己有说不尽的委屈，就坐上车到女裁缝那儿去，或者到她认识的女演员那儿去要戏票。

要是她在他的画室里没找到他，就给他留下一封信，信上赌咒说：如果他当天不来看她，她准定服毒自尽。他害了怕，就去看她，留下来吃午饭。虽然她的丈夫在座，他却并不顾忌，用话顶撞她，她也照样还敬他。两个人都觉得彼此要拆也拆不开，都觉得对方是暴君和敌人，都气愤，在气愤中却没留意到他们两人的举动很不得体，连头发剪短的科罗斯捷列夫也全看明白了。饭后，里亚博夫斯基匆匆告辞，走了。

“您上哪儿去？”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在前厅带着憎恨瞧着他，问道。

他皱起眉头，眯细眼睛，信口念出一个他俩都认得的女人的名字。他明明在讪笑她的醋意，有意惹她生气。她就回到她的寝室，倒在床上。她由于嫉妒、烦恼、又委屈又羞耻的感觉，咬着枕头，哇哇地哭起来。德莫夫在客厅里丢下科罗斯捷列夫，走进寝室来，又慌张又着急，低声说：

“别哭得这么响，亲爱的……这是何苦呢？……这种事千万不要声张

出去……千万别让人看出来……你知道，已经发生的事是不能挽救的了。”

沉重的嫉妒简直要弄得她的太阳穴炸开来，她不知道怎样才能平息这种嫉妒，同时她又觉着事情仍旧可以挽回，于是她把泪痕斑斑的脸洗一下，扑上粉，飞快地跑到刚才提到过的那个女人家里去了。她在那女人家里没找到里亚博夫斯基，就坐上车，到另一个女人家里，然后又到第三个女人家里……起初，照这样乱跑，她还觉着难为情，可是后来她跑惯了，往往一个傍晚跑遍她认识的一切女人的家，为的是找到里亚博夫斯基。大家也都明白这是怎么回事。

一天，她对里亚博夫斯基讲起她的丈夫：

“这个人用宽宏大量压迫我！”

她很喜欢这句话，她遇到那些知道她跟里亚博夫斯基的关系的画家，一谈起她的丈夫，她就把胳膊用力地一挥，说道：

“这个人用宽宏大量压迫我！”

他们的生活方式跟去年一模一样。每到星期三，他们总是举行晚会。演员朗诵，画家绘画，大提琴家弹奏，歌唱家演唱。照例一到十一点半钟，通到饭厅去的门就开了，德莫夫带着笑容说：

“诸位先生，请吃点东西吧。”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照旧找名流，找到了又不满足，就再找。她每天晚上照旧很迟才回来。可是德莫夫却不像去年那样已经睡觉，他坐在他的书房里，在写什么东西。他三点钟左右才上床睡觉，八点钟就起来了。

一天傍晚，她正准备到剧院去，站在穿衣镜面前，忽然德莫夫走进她的寝室来，穿着礼服，打着白领结。他温和地微笑着，跟从前那样快活地瞧着他妻子的眼睛。他的脸放光。

“我刚才宣读了我的学位论文。”他说，坐下来，揉着他的膝头。

“宣读？”奥莉加·伊万诺夫娜问。

“嗬嗬！”他笑了，伸出脖子瞧镜子里他妻子的脸，因为她仍旧背对着他站在那儿，理她的头发，“嗬嗬！”他又笑一遍，“你知道，他们很可能给我病理总论的讲师资格。看样子恐怕会的。”

从他那神采焕发的、幸福的脸容看得出来，只要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跟他一块儿高兴，一块儿得意，那他样样事情都会原谅她，不但现在原谅，将来也一样，他会把一切都忘掉。可是她不懂什么叫做“讲师资格”，或者“病理总论”，此外，她担心误了戏，就什么话也没说。

他在那儿坐了两分钟，然后，带着自觉有罪的笑容走出去了。

七

那是很不平静的一天。

德莫夫头痛得厉害。他早晨没喝茶，也没去医院，一直躺在书房里一张土耳其式长沙发上。中午十二点多钟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照例出门去找里亚博夫斯基，想给他看她画的静物写生画，还要问他昨天为什么没来看她。她觉得这张画儿并没什么价值，她画它只不过要找一个不必要的借口到画家那儿去一趟罢了。

她没有拉铃就照直走进门去看他。她在门道脱雨鞋的时候，仿佛听见一个什么东西轻轻跑进画室去了，带着女人衣襟的沙沙声。她赶紧往里一看，只瞧见一段棕色的女裙闪了一闪，藏到一幅大画后面去了。有一块黑布蒙着那张画儿和画架，直盖到地板上。没有问题，有个女人躲起来了。想当初她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自己就常在那张画儿后面避难！里亚博夫斯基分明很窘，仿佛对她的光临觉着奇怪似的，向她伸出两只手，陪着笑脸说：

“啊啊！看见您很高兴。有什么好消息吗？”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的眼睛里满是泪水。她又害羞又心酸。哪怕给她一百万卢布，她也绝不肯当着那个陌生的女人，那个情敌，那个虚伪的女人的面讲一句话，那女人现在正站在画儿背后，多半在恶毒地暗笑吧。

“我带给您一幅画稿……”她用细微的声音怯生生地说，嘴唇发抖，“Nature morte. [8] ”

“哦哦！……画稿吗？”

画家用手接过那幅素描，一边瞧着一边走，仿佛不经意地走进了另一个房间。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乖乖地跟着他走。

“Nature morte.……上等货，”他嘟嘟哝哝地说，渐渐押起韵来了，“罗……莫……祸……”

从画室里传来匆匆的脚步声和衣襟的沙沙声。这样看来，她已经走了。奥莉加·伊万诺夫娜恨不能大叫一声，拿起一个重东西照准画家的脑袋打过去，然后走掉，可是她泪眼模糊，什么也看不见，羞得什么似的，觉得自己已经不是奥莉加·伊万诺夫娜，也不是画家，只是个小小的甲虫了。

“我累了……”画家瞧着那幅画稿，懒洋洋地说，摇晃脑袋，好像要打退睡意似的，“当然，这幅画儿挺不错，不过今天一幅，去年一幅，过一个月又一幅……您怎么会画不腻呢？换了我是您，我就不画这捞什子，认真搞音乐什么的了。您本来就不能做画家，您是音乐家。可是您知道，我多累啊！我马上去叫他们拿点茶来……好吗？”

他走出房间，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听见他对他的听差交代几句话。为了避免告辞和解释，尤其是为了避免哭出来，她趁里亚博夫斯基还没回来，赶快跑到门道，穿上雨鞋，走到街上。这时候，她呼吸才算畅快，觉得她跟里亚博夫斯基，跟绘画，跟方才在画室里压在她心上的沉重的羞辱感觉，从此一刀两断了。什么都完了！

她坐上车子到女裁缝那儿，然后去看昨天刚到此地的巴尔纳伊[9]，又从巴尔纳伊那儿到一家乐谱店，心里时时刻刻盘算怎样给里亚博夫斯基写一封又冷又狠、充满个人尊严的信，怎样到开春或是夏天跟德莫夫一块儿到克里米亚去，在那儿跟过去的生活一刀两断，从头过起新的生活。

傍晚很迟了，她才回到家。她没有脱掉外衣就走进客厅，坐下来写信。里亚博夫斯基对她说什么她做不了画家，现在为了报复，她就还敬他几句，写道，他年年画的老是那一套东西，天天讲的老是那一套话。她还写道，他已经站住不动，除了已有的成绩以外此后他休想有什么成绩了。她还想写下去，说他过去大大叨了她的好影响的光，如果他从此走下坡路，那只是因为她的影响被各式各样的暧昧人物，例如今天藏在画儿背后的那个家伙，抵消了。

“亲爱的！”德莫夫在书房里叫道，没有开门，“亲爱的！”

“你有什么事？”

“亲爱的，你不要上我屋里来，只在门口站住好了。是这么回事……前天我在医院里传染了白喉，现在……我病了。快去请科罗斯捷列夫来。”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对丈夫素来称呼姓，她对她熟识的男人都是这样称呼的。她不喜欢他的教名奥西普，因为那名字总叫她联想到果戈理的奥西普[10]，和一句俏皮话：“奥西普，爱媳妇；阿西福，开席铺。”现在她却叫道：

“奥西普，不会的！”

“快去吧！我病了……”德莫夫在门里面说，她可以听见他走回去，在长沙发上躺下来，“快去吧！”他的声音含糊地传来。

“这是怎么回事？”奥莉加·伊万诺夫娜想，吓得周身发凉，“这病危险得很呐！”

她完全不必要地举着蜡烛走进寝室。在那儿，她盘算着她该怎么办，无意中往穿衣镜里看自己一眼。她瞧见她那苍白的、惊骇的脸，高袖口的短上衣，胸前的黄褶子，裙子上特别的花条，觉着自己又可怕又难看。她忽然热辣辣地感到对不起德莫夫，对不起他对她的那种深厚无边的爱情，对不起他年轻的生命，甚至对不起他好久没来睡过的那张空荡荡的小床。她想起他那常在的、温和的、依顺的笑容。她哀哀地哭了一场，给科罗斯捷列夫写一封央求的信。那已经是夜里两点钟了。

八

早晨七点多钟，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由于没有睡足而脑袋发沉，头发没有梳，模样很不好看，脸上带着惭愧的神情，走出寝室来。这时候有一位先生，留着一把黑胡子，大概是医师，走过她面前，到前堂去了。屋里有药气味。科罗斯捷列夫站在书房的门旁，用右手捻着左边的唇髭。

“对不起，我不能让您进去看他，”他阴沉地对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这病会传染人的。况且，实际上，您也不必进去。反正他在发高烧，说昏话。”

“他真的得了白喉吗？”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小声问。

“老实说，他是自作孽，不可活，”科罗斯捷列夫嘟嘟哝哝地说，没有回答奥莉加·伊万诺夫娜问的话，“您知道他怎样传染到这病的？星期二那天，他用吸管吸一个害白喉的男孩子的薄膜。这是为什么？这是愚蠢……是啊，胡闹……”

“他病得重吗？很重吗？”奥莉加·伊万诺夫娜问。

“对了，据说这是顶厉害的那种白喉。真的，应当把希列克请来才对。”

一个矮小的红发男子来了，鼻子很长，讲话带犹太人的口音。然后来了一个高大、伛偻、头发蓬松的人，看样子像是大助祭。随后又来了一个很胖的青年，生一张红脸，戴着眼镜。这是医师们到他们的同事身旁来轮流值班。科罗斯捷列夫值完班，并不回家，却留在这儿，像阴影似的在各房间里穿来穿去。女仆忙着给值班的医师端茶，常跑到药房去，因此没有人收拾房间了。到处都安安静静，阴阴惨惨。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坐在自己的寝室里，心想这是上帝来惩罚她了，因为她欺骗她的丈夫。那个沉默寡言、从不诉苦、使人不能理解的人，脾气温柔得失去了个性，又过分的忠厚，变得缺乏意志，为人软弱，这时候却独自待在一个地方，冷冷清清，躺在他那长沙发上受苦，一句抱

怨的话也不说。要是他说出抱怨的话来，哪怕是在高热中，值班的医师也会知道毛病并不是单单出在白喉上。他们就会去问科罗斯捷列夫。他是什么都知道的，无怪他瞧着他朋友的妻子的时候，眼神好像在说：她才是真正的主犯，白喉不过是她的同谋犯罢了。现在她不再回想伏尔加河上的那个月夜，也不再回想那些爱情的剖白，更不回想他们在农舍里的诗意生活，而只回想：她，由于无聊的空想，由于娇生惯养，已经用一种又脏又粘的东西把自己从头到脚统统弄脏，从此休想洗得干净了……

“哎呀，我做假做得太厉害了！”她记起她跟里亚博夫斯基那段烦心的恋爱，不由得想道，“这种事真该死！……”

到四点钟，她跟科罗斯捷列夫一块儿吃午饭。他一点东西也不吃，光是喝红葡萄酒，皱着眉头。她也什么都没吃。她有时候暗自祷告，向上帝起誓：要是德莫夫病好了，她一定再爱他，做他的忠实妻子。有时候她又暂时忘了自己，瞧着科罗斯捷列夫，暗想：“做一个默默无闻的普通人，没有一点儿出众的地方，再加上生着那么一张满是皱纹的脸，一点儿也不懂礼貌，难道不乏味吗？”有时候她又觉着上帝一定会立刻来弄死她，因为她担心传染，一次也没到她丈夫的书房里去过。总之，她心绪麻木阴郁，相信她的生活已经毁掉，再怎么样也没法挽救了……

饭后，天擦黑了。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走进客厅，科罗斯捷列夫正躺在睡椅上睡觉，把一个金线绣的绸垫子枕在脑袋底下。“希——普——啊，”他在打鼾，“希——普——啊。”

医师们来值班，进进出出，却始终没有留意这种杂乱。一个陌生的人躺在客厅里睡觉和打鼾也好，墙上挂着那么多的画稿也好，房间布置得那么别致也好，这房子的女主人头发蓬松，衣冠不整也好，总之，现在，这一切全引不起一丁点儿兴趣了。有一位医师偶尔不知因为什么笑了一声，那笑声带一种古怪而胆怯的音调，听了甚至叫人害怕。

等到奥莉加·伊万诺夫娜第二回走进客厅里来，科罗斯捷列夫已经不在睡觉，而是坐着抽烟了。

“他得了鼻腔白喉症，”他低声说，“心脏已经跳得不正常了。真的，

事情不妙。”

“那么您去请希列克吧。”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说。

“他已经来过了。发现白喉转到鼻子里去的，就是他。唉，希列克有什么用！真的，希列克一点用也没有。他是希列克，我是科罗斯捷列夫，如此而已。”

时间拖得长极了。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在一张从早上起就没收拾过的床上和衣躺下，迷迷糊糊睡着了。她梦见整个宅子里从地板到天花板，装满一大块铁，只要能够把那块铁搬出去，大家就会轻松快活了。等到醒过来，她才想起那不是铁，而是德莫夫的病。

“Nature morte，祸……”她想，又变得什么都想不起来了，“罗……莫……希列克怎么样？西列克……东列克……南列克……现在我的朋友们在哪儿啊？他们知道我们遭了难吗？主啊，救救我……怜恤我。西列克……东列克……”

那块铁又来了……时间拖得很长，可是楼下的钟常常敲响。门铃一个劲儿响，医师们陆陆续续进来……女仆走来，端着盘子，上面摆着一个空玻璃杯。她问道：

“要我把床收拾一下吗，太太？”

听不到答话，她就走了。下面的钟敲着。她梦见伏尔加河上的雨。又有人走进寝室来，仿佛是一个陌生人。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跳起来，认出那人是科罗斯捷列夫。

“现在什么时候？”她问。

“将近三点钟。”

“哦，什么事？”

“还有什么好事！……我是来告诉您：他去世了……”

他呜呜地哭了，在床边挨着她坐下，用袖口擦眼泪。她一下子还明

白不过来，可是紧跟着周身发凉，开始慢慢地在胸前画十字。

“他去世了……”他用细微的声音再说一遍，又哭了，“他死，是因为他牺牲了自己……对科学来说，这是多大的损失啊！”他沉痛地说，“要是拿我们全体跟他比一下，他真称得起是伟大的人，不平凡的人！什么样的天才啊！他给我们大家多大的希望呀！”科罗斯捷列夫接着说，绞着手，“我的上帝啊，像这样的科学家现在我们就是打着火把也找不着了。奥西卡·德莫夫，奥西卡·德莫夫，你凭什么落到这个地步啊！唉唉，我的上帝啊！”

科罗斯捷列夫灰心得用两只手蒙上脸，摇头。

“而且他有那么大的道德力量！”他接着说，好像越来越气恼什么人似的，“这是一个善良、纯洁、仁慈的灵魂，不是人，是水晶！他为科学服务，为科学而死。他一天到晚跟牛一样地工作，谁也不怜惜他。这个年轻的科学家，未来的教授，却不得不私人行医，晚上做翻译工作，好挣下钱来买这些……无聊的废物！”

科罗斯捷列夫带着憎恨瞧着奥莉加·伊万诺夫娜，伸出两只手抓起被单，气冲冲地撕扯它，倒好像都怪被单不好似的。

“他不怜惜自己，别人也不怜惜他。唉，真的，空谈一阵有什么用！”

“对，真是一个天下少有的人！”客厅里有人用男低音说。

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回想她跟他一块儿过的全部生活，从头到尾所有的细节一个也不漏。她这才忽然明白：他果然是一个天下少有的、不平凡的人，拿他跟她认识的任什么人相比，真要算是伟大的人。她想起去世的父亲以及所有跟他共事的医师怎样看待他，她这才明白他们都认定他是一个未来的名人。墙啊，天花板啊，灯啊，地板上的地毯啊，好像一齐对她讥讽地眨眼，仿佛要说：“错过机会啰！错过机会啰！”她哭着冲出寝室，跑过客厅里一个不相识的男子身边，奔进丈夫的书房里去。他一动也不动地躺在一张土耳其式长沙发上，从腰部以下盖着一条被子。他的脸消瘦干瘪得可怕，脸色又黄又灰，活人脸上是看不见那种颜

色的。只有凭了那个额头，凭了黑眉毛，凭了熟悉的微笑，才认得出他就是德莫夫。奥莉加·伊万诺夫娜赶快摸他的胸、他的额头、他的手。胸口还有余温，可是额头和那双手却凉得摸上去不舒服了。那对半睁半闭的眼睛没有瞧着奥莉加·伊万诺夫娜，却瞧着被子。

“德莫夫！”她大声喊叫，“德莫夫！”

她想对他说明过去的事都是错误，事情还不是完全没法挽救，生活仍旧可以又美丽又幸福。她还想对他说，他是一个天下少有的、不平凡的、伟大的人，她会一生一世地尊崇他，向他膜拜，感到神圣的敬畏……

“德莫夫！”她叫他，拍他的肩膀，不相信他从此不会再醒来了，“德莫夫！德莫夫啊！”

客厅里，科罗斯捷列夫正在对女仆发话：

“干吗一个劲儿地死问？您上教堂看守人那儿去，问一声靠养老院养活的那些老太婆住在哪儿。她们自会擦洗尸身，装殓起来，该做的事都会做好。”

1892年

[1] 左拉（1840—1902），法国著名作家，留一把大胡子。

[2] 法语：管家。

[3] 基督教的节日，复活节后的第七周。

[4] 古代北欧的一个漂泊民族名，相传古俄罗斯最早的王公就是它的后裔。

[5] 当时在俄国演唱的一个意大利歌唱家。

[6] 俄国诗人涅克拉索夫的诗句。

[7] 波列诺夫（1844—1927），俄罗斯的现实主义风景画家。

[8] 法语：静物。

[9] 德国话剧演员。

[10] 果戈理的剧本《钦差大臣》中的一个仆人。

在流放中

外号叫“精明人”的老谢苗和一个谁也不知道姓名的年轻鞑靼人坐在河岸上一堆篝火旁边，另外三个渡船工人待在小木房里。谢苗是个六十岁光景的老人，瘦伶伶的，牙齿脱落了，可是肩膀挺宽，仍旧很健康的样子，他已经喝得醉醺醺了。他早就应该去睡觉，可是他衣袋里还有半瓶酒，他深怕屋里的年轻人问他要酒喝。那个鞑靼人有病，没精神，把身上的破衣服裹得紧紧的，正在讲辛比尔斯克省多么好，他撇在家里的妻子多么漂亮，多么聪明。他年纪在二十五岁上下，不会超过这个岁数，现在衬着篝火的亮光，显得脸色苍白，露出哀伤的病容，看上去像是一个孩子。

“当然了，这儿不是天堂，”精明人说，“你自己也瞧得明白，这儿只有水啦，光秃秃的河岸啦，四下里的粘土啦，别的就没有了……复活节早就过去了，可是河面上还有冰，今天早晨还飘了雪呢。”

“坏！坏！”鞑靼人说，战兢兢地往四下里看。

大约十步开外流着乌黑的、冰凉的河水，汩汩地响，拍打着凸凹不平的粘土河岸，很快地向遥远的海洋流去。贴近这边河岸，有一个黑糊糊的东西，那是一只大驳船，渡船船夫管它叫做“大木船”。对岸远远的有些火光，一会儿灭了，一会儿又亮起来，像是小蛇在爬，这是人家在烧去年的草。蛇样的火光后面又是一片黑暗。可以听见不大的冰块撞在船边上的声音。天气潮湿、阴冷……

鞑靼人举眼看天空。星星跟在家乡看见的一样多，四下里也是一片漆黑，可是总还缺着点儿什么。在家乡，在辛比尔斯克省，星星完全不同，天空也不一样。

“坏！坏！”他反复说着。

“你会过惯的！”精明人说，笑了，“现在你还年轻，傻气，你嘴唇上的奶还没干，你凭你那股傻劲儿觉着天下再没有比你不幸的人了，可是

将来总有一天你会对自己说：‘只求上帝叫大家都过着这样的生活才好。’你瞧瞧我。过一个星期，大水退下去，我们就要在这儿摆下渡船。你们要到西伯利亚各处飘荡，我呢，却留在这儿，从这边河岸划到那边河岸。我白天晚上来来去去，照这样过了二十二年。梭鱼和鳟鱼在水底下，我在水上头。谢天谢地。我什么也不要。只求上帝叫大家都过着这样的生活才好。”

鞑靼人往篝火上添些干枝子，向火跟前凑近一点儿，躺下来说：

“我父亲是个多病的人。等他死了，我的母亲和妻子就要到这儿来了。她们答应过的。”

“你要母亲和妻子来干什么？”精明人问，“这简直是傻气，老弟。这是魔鬼迷了你的心窍。滚它的，魔鬼！你千万听不得他的话，那该死的东西。别让他得势。他拿那些女人来逗你，那你就顶他，说：‘我不希罕！’他拿自由来逗你，那你就咬住牙，对他说：‘我不希罕！’我什么也不要！不要爹娘，不要老婆，不要自由，这个也不要，那个也不要！我什么也不要，滚它妈的！”

精明人拿出酒瓶来，喝了一口酒，接着说：

“老弟，我不是普通的农民，不是粗人出身，而是教堂助祭的儿子。当初我没流放的时候住在库尔斯克，老是穿着礼服，现在呢，我却把自己磨练到这个地步，能够光着身子躺在地上大吃青草了。只求上帝叫大家都过着这样的生活才好。我什么也不要，什么人也不怕。照我瞧起来，谁也不及我阔绰，谁也不及我自由。他们把我从俄罗斯送到这儿来，我从头一天起就咬住了牙：我什么也不要！魔鬼拿我的老婆，拿我的亲人，拿自由来逗我，可是我对他说：‘我什么也不要！’我打定了主意，所以你瞧，我过得挺好，我不抱怨。谁要是对魔鬼让一让步，听了他的话，哪怕只有一回，那就完了，这人就没救了：他陷进泥潭，灭了顶，休想爬出来了。不但像你们这样糊涂的庄稼汉会完蛋，就连老爷们，受过教育的人，也一样。大约十五年以前，他们从俄罗斯押来一位老爷。他没跟自己的兄弟平分家业，却把遗嘱假造了一下。据人家说，他是个公爵或者男爵，可是也许只不过是个当官儿的，谁知道呢？好，这位老爷到了这儿，头一件事就是在穆霍尔季斯科耶给自己买下一所房

子和一块地。‘我要靠我自己的劳动来过活，’他说，‘我要劳累得满脸出汗，因为我现在不是老爷，’他说，‘而是移民了。’‘嗯，’我说，‘求上帝保佑您，那是好事。’当时他还是个青年，忙忙碌碌，十分操心，他往往亲手收割，打鱼，还能骑着马跑上六十俄里的路。不过，就是有一件事糟糕：打头一年起，他就骑马上格里诺邮局去取信。他总是站在我的渡船上叹气：‘唉，谢苗，不知什么缘故家里很久没有给我汇钱来了！’‘您用不着钱，瓦西里·谢尔盖伊奇，’我说，‘您要钱有什么用？您把过去丢开，忘掉，仿佛根本没有过，仿佛只是一场梦，您重新过活好了。别听魔鬼的话，’我说，‘他不会给您带什么好处来，他会把您拉到绝路上去。现在您想要钱，’我说，‘可是过不了多久，瞧着吧，您就想要别的了，随后越要越多。要是您打算要您自己幸福，’我说，‘顶要紧的是什么也不要。对了……要是，’我对他说，‘命运真要是狠心地欺负您跟我，那就不必跟它求情，对它叩头，而要看不起它，笑它。要不然它就会笑您。’我就是这样跟他说的……大约两年以后，我把他渡到这边岸上来，他搓着手，尽笑。‘我现在到格里诺去接我的妻子，’他说。‘她可怜我，’他说，‘她就来了。我那个人儿啊，她心多好，多善。’他乐得气也透不出来了。过了一天，他带着他妻子一块儿来了。那是一个年轻漂亮的太太，戴着帽子，怀里抱着一个小女孩。各式各样的行李，一大堆。我那个瓦西里·谢尔盖伊奇在她身边忙个不停。他的眼睛一会儿也离不开她，把她夸来夸去总也夸不够。‘对了，谢苗老兄，哪怕在西伯利亚，人也活得下去！’‘哼，好吧，’我想，‘用不了多久你就乐不下去了。’从那时候起他差不多每个星期都到格里诺去打听从俄罗斯汇钱来没有。他要花许许多多的钱。‘她为我留在西伯利亚，断送自己的青春和美丽，’他说，‘跟我一块儿共患难，所以，’他说，‘我应当让她过得尽量快活才对……’为了让那位太太高兴，他就跟当官的和各式各样的坏蛋来往。当然，他得供那伙人吃喝，还得有一架钢琴，长沙发上也总得有一条毛蓬蓬的叭儿狗才成，活见鬼！……总之，奢华，娇宠。那位太太却没跟他住多久。她怎么住得下去呢？粘土啦，河水啦，寒冷啦，要蔬菜没有蔬菜，要水果没有水果。周围全是些无知无识的人和醉醺醺的人，没一点礼节，她呢，却是生长在大城里娇生惯养的太太……当然她闷得慌。再说她丈夫，不管你怎么说吧，现在可已经不是老爷，而是移民，不那么体面了。我记得，大概三年以后在圣母升天节前夜，有人在对岸叫喊。我划着渡船过去。我这一瞧不要紧，原来是那位太太，穿得严严实实，

跟一位年轻的老爷，是个当官儿的，一块儿来了。还有一辆由三匹马拉着的雪橇……我把他们渡到这边岸上，他们坐上雪橇，一阵风似的走了！一转眼他们就没影儿了。将近早晨，瓦西里·谢尔盖伊奇赶着一辆双马雪橇，飞跑到渡口来。‘我妻子跟一位戴眼镜的老爷走过这儿没有，谢苗？”‘过去了，’我说，‘您上野地里追风去吧！’他飞跑着，追他们去了。他连追了五天五夜。后来我把他渡到对岸去，他往渡船上一扑，拿脑袋撞船板，哇哇地哭。‘本来就会闹成这个样子嘛，’我说。我笑了，还拿话点他：‘哪怕在西伯利亚，人也活得下去哟！’他就越发使劲地撞脑袋了……随后，他就开始巴望自由。他妻子到俄罗斯去了，当然他一心要上那儿去看她，把她从情人手里夺回来。他呀，老弟，差不多天天骑着马飞跑，要么上邮局去，要么进城去找长官。他老是把呈文递上去，求他们怜恤他，放他回家乡。他说光是给他们打电报，他就花了两百来个卢布。他卖掉他的土地，把房子押给一个犹太人了。他头发花白，背也驼了，脸色姜黄，跟痨病鬼一样……要是他跟你说话，他就发出‘唏哩——唏哩——唏哩’的声音……眼睛里一泡眼泪。他照这么递呈文，足足苦恼了八年，可是现在他又活了，又高兴了：他迷上了另外一样东西。你猜怎么着，他的女儿长大了。他瞧着她，他疼她。她呢，说实在的，也真不错：长得挺好看，眉毛黑黑的，性情活泼。每到星期日他总是跟她一块儿骑着马上格里诺的教堂去。他俩总是并排站在渡船上，她笑，他呢，眼睛一会儿也离不开她。‘对了，谢苗，’他说，‘哪怕在西伯利亚，人也活得下去。就连在西伯利亚也有幸福。瞧，’他说，‘我有一个多么好的女儿！大概周围一千俄里以内，你休想找着另外一个像她这样的人。”‘您的女儿不错，’我说，‘的确，这是实话。……’可是我心里说：‘等着瞧吧……这妞儿正年轻，她的血流得正欢，她要生活，可是这儿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她果然苦恼了，老弟……她蔫下去，蔫下去，憔悴了，病了，现在她站都站不住了。她害了痨病。这就叫西伯利亚的幸福，见它的鬼！这就叫人在西伯利亚也活得下去……他老是骑上马去找这个大夫，找那个大夫，把他们带回家去。他只要听说二三百俄里开外有个大夫或者巫师，马上就坐车去找。为了请大夫，他花了好多的钱哟！要依我说，他还不如把那些钱打酒喝了的好……她反正是要死了。她一定会死的，那他可就完了。他会伤心得上吊，要不然就逃回俄罗斯去，那是一定的。他跑掉，人家抓住他，于是他受审，罚苦役，他就要尝尝鞭子的味道了……”

“好，好。”鞑靼人嘟哝着，冷得缩起身子。

“什么事好？”精明人问。

“妻子，女儿……苦役算什么，伤心算什么，反正他看见妻子，看见女儿了……你说，什么也不要！可是什么也不要，坏！他妻子跟他一起住了三年，那是上帝赐给他的恩典。什么也不要，坏；可是三年，好。你怎么不懂呢？”

鞑靼人浑身发抖，费劲地挑选他知道得很少的俄国话，结结巴巴地说是求上帝别让人在外乡生病，死掉，埋在又冷又黑的土地里才好，又说只要他妻子上他这儿来一天，哪怕只来一个钟头，那他也情愿为这种幸福受任什么样的苦，而且感谢上帝。一天的幸福总比什么也没有强啊。

后来他又说他把一个多么美丽聪明的妻子丢在家里了。然后他双手抱住头，哭起来，向谢苗担保说他什么罪也没犯过，他在冤枉地受苦。他的两个哥哥和一个叔叔抢走一个农民的几匹马，把那个老头打得半死，村社审判不公，下了一个判决，把三弟兄一齐流放到西伯利亚来，叔叔是有钱的人，倒留在家里了。

“你会过惯的！”谢苗说。

鞑靼人一声不响，用沾着泪痕的眼睛呆望着火。他的脸上现出迷茫和恐惧，仿佛仍旧不懂他为什么跑到这儿来，生活在黑暗和潮湿里，在生人旁边，而不是在辛比尔斯克省。精明人在火旁边躺下去，不知为了什么缘故冷笑一声，低声哼起歌来。

“她跟她爸爸在一块儿有什么乐子呢？”过了不大的工夫，他说，“他爱她，他得到了安慰，这话不错，可是，老弟，对他可得小心，他是个严格的老头子，厉害的老头子。年轻的小妞儿却不要严格……她要温存，要哈哈哈，荷荷荷，要香水和头油。对了……唉，事情不妙哟！”谢苗叹口气，笨重的站起来，“酒全喝完了，所以到睡觉的时候了。怎么样？我要走了，老弟……”

剩下自己孤单单一个人，鞑靼人就再添点干枝子，躺下去，呆望着

火，开始想他自己的故乡和他的妻子。要是他妻子能来住上一个月，哪怕住上一天，那多好。随后，要是她想回去，再让她回去好了！来住一个月，哪怕只住一天，也总比什么都没有强。可是万一他妻子真照她应许过的那样来了，他拿什么养活她呢？在这种地方，她住到哪儿去呢？

“要是没有东西吃，那怎么活得下去？”鞑靼人大声问。

他现在摇一昼夜的船，他们才给他十个戈比。不错，过路的人赏茶钱、酒钱，可是他那些同伙私下把收来的钱全分光了，一个也不给鞑靼人，反而笑他。他穷得挨饿，受冻，害怕……现在，他周身酸痛，发抖，本来应该到小木房里去躺下睡觉才对，可是他在那边没有被子盖，比在河岸上还要冷。这儿他也没有被子盖，可是他至少还可以烧起火来……

再过一个星期，大水完全退了，他们安排好摆渡的时候，除了谢苗以外，所有的渡船工人都用不着了。鞑靼人就得从这个村子走到那个村子，哀求施舍，找活儿干。他妻子才十七岁；她好看，娇气，腼腆。难道她能不戴面纱，从这个村子走到那个村子去讨饭？不行，这种事就连想一想都是可怕的……

天已经亮起来，驳船、水上的河柳丛和浪花都现出清清楚楚的轮廓。要是回头看，那边是粘土的高坡，坡底下有一个用深棕色麦秆铺成房顶的小屋，高一点的地方，村子里的农舍挤在一块儿。公鸡已经在村子里喔喔地啼起来了。

红褐色的粘土坡、驳船、河流、心眼不好的生人、饥饿、寒冷、疾病，也许这都不是真实的吧。鞑靼人暗想：这多半只是一场梦。他觉得自己在睡觉，还听见了自己的鼾声……当然，他是在辛比尔斯克省的家里，他只要叫一声他妻子的名字，包管她会答应。他母亲就在隔壁房间里……可是，天下有多么可怕的梦呀！为什么要有这种梦呢？鞑靼人微微笑着，睁开眼睛。这是什么河，伏尔加吗？

天在下雪。

“要渡船啊！”对岸有人叫喊，“船啊！”

鞑靼人醒来，去叫醒他的伙伴，把船划到对岸去。渡船工人走到河岸上来，一面走，一面穿上他们的破羊皮袄，用带着睡意的沙哑嗓音骂街，冻得缩起身子。他们刚从睡梦中醒过来，河面上飘来一股刺骨的寒气，他们分明觉着这条河又可恶又可怕。他们不慌不忙地跳上大木船……鞑靼人和那三个渡船工人拿起宽叶的长桨，在黑暗中看上去那些长桨像是螃蟹的螯。谢苗把肚子压着很长的船舵。对岸的喊声仍旧没停，还放了两枪，大概以为渡船工人睡熟了，或者到村子里的小酒馆去了。

“得了吧，忙什么！”精明人用深信这个世界上什么事都不必着急，反正到头来总是一场空的那种人的口气说。

粗笨沉重的驳船离开河岸，在河柳丛中飘浮过去，只有从那慢慢向后退去的河柳才看得出驳船不是停在原地方，而是在动。渡船工人们匀称地合着拍子划桨。精明人用肚子压着船舵，他的身子在空中画了一道圆弧，从这边翻到那边去了。在黑暗中看上去，倒好像那些人坐在一种生着长爪子的上古动物身上，骑着它走过人有时候在恶梦中才会看见的那种寒冷荒漠的地方似的。

他们出了河柳丛，飘到空旷的水面上。对岸已经可以听见船桨的嘎吱嘎吱声和匀称的溅水声，就叫道：“赶快！赶快！”又过了大约十分钟，驳船沉重地撞在登陆的渡口上。

“天老是下个不完，天老是下个不完！”谢苗嘟哝着，擦掉脸上的雪，“这些雪都是打哪儿来的，只有上帝才知道！”

河岸上站着一个身材不高的瘦老头子，穿一件短狐皮袄，戴一顶白羔皮帽子。他站在离马不远的地方，一动也不动。他现出阴郁的、心事重重的神情，仿佛在极力回想什么事，对他自己的不中用的记性很生气似的。谢苗走到他面前，脱掉帽子，现出笑脸，那人就说：

“我要赶到阿纳斯塔西耶夫卡去。我女儿又病重了。据说阿纳斯塔西耶夫卡有一位新派来的医师。”

他们把马车拖上驳船，划回去。谢苗称之为瓦西里·谢尔盖伊奇的那

个人，在大家划船的时候始终站在那儿不动，抿紧厚嘴唇，瞪着眼睛发愣。车夫请求他允许在他面前抽烟，他也没答话，好像没听见似的。谢苗用肚子压住船舵，讥诮地瞧着他，说：

“哪怕在西伯利亚，人也活得下去。活得下去哟！”

精明人脸上现出得意的神情，好像他证实了一件事，好像由于事情的结局不出所料而高兴似的。那个穿短狐皮袄的男子的狼狈不幸的样子分明招得他十分快活。

“现在坐车，路上尽是烂泥，瓦西里·谢尔盖伊奇，”他说，这时候马在岸上又套好车子了，“您应该过两个星期再去，到那时候路就干一点儿了。要不然，索性不去也罢……要是您跑一趟路，真会有什么好处，倒也罢了，可是您自己也知道，坐上车子成年累月地跑，白天晚上地跑，到头来一点用处也没有。这是实实在在的！”

瓦西里·谢尔盖伊奇一句话也没说，赏了酒钱，坐上车子走了。

“瞧，他又跑去请医生了！”谢苗说，冷得缩起脖子，“可是要想请真正的好医生，那就跟到田野上去追风，要抓住魔鬼的尾巴一样，滚它妈的！好一个怪人，主啊，宽恕我这个罪人吧！”

鞑靼人走到精明人面前，带着痛恨和憎恶瞧着他，周身发抖，用不连贯的、夹着鞑靼话的俄国话说：“他好……好，你坏！你坏！老爷是好人，很好，你是畜生，你坏！老爷是活人，你，死尸……上帝创造人，是要人活，要人高兴，要人伤心，要人忧愁，可是你，什么也不要，所以你，不是活人，是石头，泥土！石头才什么都不要，你也什么都不要……你是石头，上帝不爱你，爱老爷！”

大家都笑起来。鞑靼人轻蔑地皱起眉头，摇了摇手，把身上的破衣服裹一裹紧，走到篝火那儿去。渡船工人们跟谢苗慢步走回小屋里去。

“天真冷！”有一个渡船工人哑声哑气地说。潮湿的土地上铺着麦秆，他躺下去，伸直身体。

“对了，真不暖和！”另一个人同意道：“这日子真是活受罪！……”

大家躺下睡觉。门给风刮开了。雪飘进屋里来。谁也没心起来关门：他们怕冷，而且懒得爬起来。

“我挺好！”谢苗说，他快要睡着了，“只求上帝叫大家都过着这样的生活才好。”

“你是个结实的汉子，谁都知道。连魔鬼都不来抓你。”

外面传来狗嗥一样的声音。

“这是什么声音？是谁在那儿？”

“这是那个鞑靼人在哭。”

“嘿！……真是个怪人！”

“他早晚会过惯的！”谢苗说，立刻就睡着了。

另外几个人也很快就睡着了。门始终也没有关。

1892年

第六病室

一

医院的院子里有一幢不大的厢房，四周长着密密麻麻的牛蒡、荨麻和野生的大麻。这幢厢房的屋顶生了锈，烟囱半歪半斜，门前台阶已经朽坏，长满杂草，墙面的灰泥只剩下些斑驳的残迹。这幢厢房的正面对着医院，后墙朝着田野，厢房和田野之间由一道安着钉子的灰色院墙隔开。那些尖头朝上的钉子、那围墙、那厢房本身，都有一种特别的、阴郁的、罪孽深重的景象，只有我们的医院和监狱的房屋才会这样。

要是您不怕被荨麻扎伤，那您就顺着通到厢房的那条羊肠小道走过去，瞧瞧里面在干些什么吧。推开头一道门，我们就走进了前堂。在这儿，沿着墙，靠火炉的旁边，丢着一大堆医院里的破烂东西。褥垫啦，破旧的长袍啦，裤子啦，细蓝条子的衬衫啦，没有用处的破鞋啦，所有这些破烂堆在一块儿，揉得很皱，混在一起，正在腐烂，冒出一股闷臭的气味。

看守人尼基达是个年老的退伍兵，衣服上的军章已经褪成棕色。他老是躺在那堆破烂东西上，两排牙齿中间衔着一只烟斗。他的脸相严厉而枯瘦，他的眉毛滋出来，给那张脸添上了草原的看羊狗的神情，他的鼻子发红，身材矮小，虽说长得清瘦，筋脉嶙嶙，可是气派威严，拳头粗大。他是那种心眼简单、说干就干、办事牢靠、脑筋迟钝的人。在人间万物当中他最喜爱的莫过于安分守己，因此相信对他们　是非打不可的。他打他们的脸，打他们的胸，打他们的背，碰到哪儿就打哪儿，相信要是不打人，这地方就要乱了。

随后您就走进一个宽绰的大房间，要是不把前堂算在内的话，整个厢房里就只有这么一个房间。这儿的墙壁涂了一层混浊的淡蓝色灰粉，天花板熏得挺黑，就跟不装烟囱的农舍一样。事情很清楚，这儿到冬天，炉子经常冒烟，房间里净是煤气。窗子的里边钉着一排铁格子，很难看。地板颜色灰白，满是木刺。酸白菜、灯心的焦味、臭虫、阿摩尼

亚味，弄得房间里臭烘烘的，您一进来，这种臭气就使您觉着仿佛走进了动物园。

房间里放着几张床，床脚钉死在地板上。有些穿着医院的蓝色长袍、按照老派戴着睡帽的男子在床上坐着或者躺着。这些人都是疯子。

这儿一共有五个人。只有一个人出身贵族，其余的全是小市民。顶靠近房门的那个人是个又高又瘦的小市民，唇髭棕红发亮，眼睛沾着泪痕，坐在那儿用手托着头，瞧着一个地方发呆。他一天到晚伤心，摇头，叹气，苦笑。人家讲话，他很少插嘴；人家问他什么话，他也总是不答话。人家给他吃食，他就随手拿起来吃下去，喝下去。从他那痛苦的、喀喀的咳嗽声，他那消瘦，他那脸颊上的红晕看来，他正在开始害肺痨病。

他旁边是一个矮小活泼、十分爱动的老头，留一把尖尖的小胡子、长着跟黑人那样鬈曲的黑头发。白天，他在病室里从这个窗口走到那个窗口，或者坐在床上照土耳其人那样盘着腿。他像灰雀那样不住地打唿哨，轻声唱歌，嘿嘿地笑。到了晚上他也显出孩子气的欢乐和活泼的性格。他从床上起来祷告上帝，那就是，拿拳头捶胸口，用手指头抓门。这是犹太籍傻子莫依谢依卡，二十年前他的帽子作坊焚毁的时候发了疯。

在第六病室的所有病人当中，只有他一个人得到允许，可以走出屋子，甚至可以走出院子上街。他享受这个特权已经很久，这大概因为他是医院里的老病人，又是一个安分的、不伤人的傻子，本城的小丑。他在街上给小孩和狗包围着的情景，城里人早已看惯了。他穿着破旧的长袍，戴着可笑的睡帽，穿着拖鞋，有时候光着脚，甚至没穿长裤，在街上走来走去，在民宅和小店的门口站住讨一个小钱。有的地方给他一点克瓦斯喝，有的给他一点面包吃，有的给他一个小钱，因此他总是吃得饱饱的，满载而归。凡是他带回来的东西，尼基达统统从他身上搜去归自己享用。这个兵干起这种事来很粗暴，怒气冲冲，把犹太人的口袋底都翻出来，而且要上帝做见证，赌咒说他绝不让这个犹太人再上街，说他认为这种不安分守己的事比世界上任何什么事都坏。

莫依谢依卡喜欢帮人的忙。他给同伴们端水，他们睡熟了，他就给

他们盖被。他应许每个人说：他从街上回来，一定给他们每个人一个小钱，给每个人缝一顶新帽子。他还用一把调羹喂他左边的邻居吃东西，那人是一个瘫子。他这样做不是出于同情，也不是出于人道主义性质的考虑，而是摹仿他右边的邻居格罗莫夫的举动，不知不觉地受了他的影响。

伊万·德米特里奇·格罗莫夫是个大约三十三岁的男子，出身贵族家庭，做过法院的民事执行吏和十二品文官，害着被虐狂。他要么躺在床上，蜷着身子，要么就在房间里从这头走到那头，仿佛在锻炼身体。他很少坐着。他老是怀着一种朦胧的、不明确的担心，因此总是激动，焦躁，紧张。只要前堂传来一丁点儿沙沙声或者院子里有人叫一声，他就抬起头来，竖起耳朵：是不是有人来抓他了？是不是有人在找他？遇到这种时候，他脸上就现出极其不安和憎恶的神情。

我喜欢他这张颧骨很高的宽脸，脸色老是苍白而愁苦，像镜子那样映出一个被挣扎和长期的恐惧苦苦折磨着的灵魂。他这种愁眉苦脸是古怪而病态的，可是深刻纯真的痛苦在他脸上刻下来的细纹，却显出智慧和理性，他的眼睛射出热烈而健康的光芒。我也喜欢这个人本身，他殷勤，乐于为人出力，除了对尼基达以外，对一切人都异常体贴。不管谁掉了一个扣子或者一把调羹，他总是连忙从床上跳下来，捡起那件东西。每天早晨他都要向同伴们道早安，临睡也要向他们道晚安。

除了他经常保持紧张状态并且露出愁眉苦脸以外，他的疯病还有下面的表现。每到傍晚，有时候他把身上的短小的长袍裹一裹紧，周身发抖，牙齿打战，很快地从房间这头走到那头，在床铺之间穿来穿去。看上去，他仿佛在发高烧。从他忽然站住，瞧一眼同伴的样子看来，他分明想说什么很重要的话，可是大概想到他们不会听他讲，也听不懂他的话，就烦躁地摇摇头，仍旧走来走去。然而不久，说话的欲望就压倒一切顾虑，占了上风，他管不住自己，热烈奔放地讲起来。他的话又乱又急，像是梦呓，前言不搭后语，常常叫人听不懂，不过另一方面，不管在话语里也好，声调里也好，都可以使人听出一种非常优美的东西。他一讲话，您就会在他身上看出他既是疯子，又是正常的人。他那些疯话是很难写到纸上来的。他讲到人的卑鄙，讲到蹂躏真理的暴力，讲到将来终有一天会在地球上出现的灿烂生活，讲到时时刻刻使他想起强暴者

的麻木残忍的铁窗格。结果他的话就变成由许多古老的、然而还没过时的歌合成的一首凌乱而不连贯的杂曲了。

二

大约十二年前或者十五年前，一个姓格罗莫夫的文官住在本城大街上他自己的房子里，这是一个有地位又有家产的人。他有两个儿子，谢尔盖和伊万。谢尔盖在大学读到四年级的时候，得急性肺痨病死了，他的死亡仿佛给忽然降到格罗莫夫家中的一大串灾难开了个头。谢尔盖葬后不出一个星期，老父亲因为伪造文件和挪用公款而送审，不久以后就害伤寒，在监狱医院里去世了。房子连同所有的动产都被拍卖，撇下伊万·德米特里奇和他母亲没法生活了。

原先在父亲生前，伊万·德米特里奇住在彼得堡，在大学里念书，每月收到六七十个卢布，根本不懂什么叫做穷，现在他却得一下子改变他的生活了。他为了挣几个小钱而不得不一天到晚教家馆，做抄写工作，尽管这样却仍旧要挨饿，因为他把全部收入都寄给母亲维持生活了。伊万·德米特里奇受不了这样的生活；他灰心丧气，身体虚弱，就离开大学，回家来了。在这儿，在这小城里，他托人情在县立学校里谋到一个教员的位子，可是跟同事们处不好，学生也不喜欢他，不久他就辞职了。他母亲去世了。他有六个月没找到工作，光靠面包和水生活，后来作了法院的民事执行吏。他一直干这个差使，后来就因病被辞了。

他还在年纪轻轻、做大学生的时候，就从来没有让人觉得是个健康的人。他素来苍白，消瘦，动不动就着凉。他吃得少，睡不酣。他只要喝上一杯葡萄酒，就头晕，发歇斯底里病。他一向喜欢跟人们来往，可是由于他那爱生气的脾气和多疑的性格，他跟任什么人都不接近，也没有交到朋友。他总是满心看不起地批评城里人，说是他觉着他们那种浑浑噩噩的愚昧和昏昏沉沉的兽性生活又恶劣又讨厌。他用男高音讲话，响亮，激烈，要么带着忿怒和愤慨的口气，要么带着热中和惊奇的口气，不过他永远讲得诚恳。不管人家跟他谈什么，他老是把话题归结到一件事上去：在这个城里生活又无聊又烦闷，一般人没有高尚的趣味，过着黯淡而毫无意义的生活，用强暴、粗鄙的放荡、伪善来使这生活添一点变化；坏蛋吃得饱，穿得好，正人君子却忍饥受寒；这个社会需要创办学校、立论正直的地方报纸、剧院、公开的演讲、知识力量的团结；必须让这个社会看清楚自己，为自己害怕才成。他批评人们的时

候，总是涂上浓重的色彩，只用黑白两色，任何其他的色调都不用。依他看来，人类分成正直的人和坏蛋，中间的人是没有的。提起女人和爱情，他总是讲得热烈而入迷，可是他从没恋爱过一回。

在这个城里，尽管他尖刻地批评人，容易冲动，可是大家都喜爱他，背地里总是亲切地叫他万尼亚[1]。他那天生的体贴、乐于帮忙的性情、正派的作风、道德的纯洁、他那又旧又小的礼服、病弱的外貌、家庭的不幸，在人们心中勾起一种美好、热烈、忧郁的感情。再说，他受过很好的教育，念过许多书，照城里人的看法，他无所不知，在这个城里像是一部备人查考的活字典。

他看过很多书。他老是坐在俱乐部里，兴奋地扯着稀疏的胡子，翻看杂志和书籍。凭他的脸色看得出来他不是在看书，而是在吞吃那些书页，几乎来不及嚼烂它们。人们必须认为看书是他的一种病态的嗜好，因为不管他碰到什么，哪怕是去年的报纸或者日历，也一概贪婪地抓过来，读下去。他在家里总是躺着看书。

三

有一次，那是秋天的一个早晨，伊万·德米特里奇竖起大衣的领子，蹚着烂泥，穿过后街和小巷，带着一张执行票到一个小市民家里去收钱。他心绪郁闷，每天早晨他总是这样的。在一条小巷里，他遇见两个戴镣铐的犯人，有四个带枪的兵押着他们走。以前伊万·德米特里奇常常遇见犯人，他们每一次都在他心里引起怜悯和别扭的感情，可是这回的相逢却在他心上留下一种特别的奇怪印象。不知什么缘故，他忽然觉得他也可能戴上镣铐，像那样走过泥地，被人押送到监狱里去。他到那个小市民家里去过以后，在回到自己家里去的路上，在邮政局附近碰见一个他认识的警官，那人跟他打招呼，并排顺着大街走了几步，不知什么缘故，他觉得这很可疑。他回到家里，那一整天都没法把那两个犯人和荷枪的兵从脑子里赶出去，一种没法理解的不安心理搅得他没法看书，也没法集中脑力思索什么事。到傍晚他没有在自己屋里点上灯，一晚上也睡不着觉，不住的暗想：他可能被捕，戴上镣铐，送进监牢里去。他知道自己从来没做过什么犯法的事，而且能够担保将来也绝不会杀人，不会放火，不会偷东西。不过，话说回来，偶然在无意中犯下罪，不是很容易吗？而且受人诬陷，最后，还有审判方面的错误，不是也可能发生吗？难怪老百姓的年代久远的经验教导人们：谁也不能保险不讨饭和不坐牢。在眼下这种审判程序下，审判方面的错误很有可能，没有什么可奇怪的。凡是对别人的痛苦有职务上、业务上的关系的人，例如法官、警察、医师等，时候一长，由于习惯的力量，就会变得麻木不仁，即使有心，也不能不采取敷衍了事的态度对待他们的当事人；在这方面，他们跟在后院屠宰牛羊却看不见血的农民没有什么不同。法官既然对人采取敷衍了事、冷酷无情的态度，那么为了剥夺无辜的人的一切公民权，判他苦役刑，就只需要一件东西，那就是时间。只要有时间来完成一些法定手续（法官们正是因此才拿薪水的），就大功告成了。事后，你休想在这个离铁路线有二百俄里远的、肮脏的、糟糕的小城里找到正义和保障！再者，既然社会认为一切暴力都是合理而适当的必要手段，各种仁慈行为，例如宣告无罪的判决，会引起沸沸扬扬的不满和报复情绪，那么，就连想到正义不也可笑吗？

到早晨，伊万·德米特里奇起床，满心害怕，额头冒出冷汗，已经完全相信他随时会被捕了。他想，既然昨天的阴郁思想这么久都不肯离开他，可见其中必是有点道理。的确，那些思想绝不会无缘无故钻进他脑子里来。

有一个警察不慌不忙地走过他的窗口，这可不会没有来由。那儿，在房子附近，有两个人站着不动，也不言语。为什么他们沉默呢？

从此，伊万·德米特里奇一天到晚提心吊胆。凡是路过窗口或者走进院子里来的人，他都觉得是间谍和暗探。中午，县警察局长照例坐着一辆双马马车走过大街，这是他从近郊的庄园坐车到警察局去，可是伊万·德米特里奇每回都觉得他的车子走得太快，而且他的脸上有一种特别的神情：他分明急着要去报告，说城里有一个很重要的犯人。门口有人一拉铃，一敲门　，伊万·德米特里奇就打一个冷颤，每逢在女房东屋里碰到生客，就坐立不安。他一遇见警察和宪兵就微笑，打唿哨，为了显得满不在乎。他一连好几夜担心被捕而睡不着觉，可又像睡熟的人那样大声打鼾，呼气，好让女房东以为他睡着了。因为，要是他睡不着，那一定是他在受良心的煎熬：这就是了不起的罪证！事实和常识使他相信所有这些恐惧都是荒唐，都是心理作用。要是往大处看，那么被捕也好、监禁也好，其实并没有什么可怕的，只要良心清白就行，可是他越是有理性、有条理地思考，他那内心的不安反而变得越发强烈痛苦。这倒跟一个隐士的故事相仿了：那隐士想在一片密林里给自己开辟一小块空地，他越是辛辛苦苦用斧子砍，树林反而长得越密越盛。到头来，伊万·德米特里奇看出这没有用处，就索性不再考虑，完全听凭绝望和恐惧来折磨自己了。

他开始过隐居的生活，躲开人们。他早先就讨厌他的职务，现在他简直干不下去了。他深怕他会被人蒙骗，上了什么圈套，趁他不防备往他口袋里塞一点贿赂，然后揭发他，或者他自己一不小心在公文上出了个错，类似伪造文书，再不然丢了别人的钱。奇怪的是在别的时候他的思想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灵活机动，千变万化过，他每天想出成千种不同的理由来认真担忧他的自由和名誉。可是另一方面，他对外界的兴趣，特别是对书的兴趣，却明显地淡薄，他的记性也非常靠不住了。

春天，雪化了，在墓园附近的一条山沟里发现了两个部分腐烂的尸体，一个是老太婆，一个是男孩，都带着因伤致死的痕迹。城里人不谈别的，专门谈这两个死尸和没有查明的凶手。伊万·德米特里奇为了不让人家认为是他杀了人，就在街上走来走去，微微笑着，一遇见熟人，脸色就白一阵红一阵，开始表白说再也没有比杀害弱小和无力自卫的人更卑鄙的罪行了。可是这种做假的行为不久就弄得他厌烦了，他略略想了一阵，就决定处在他的地位，他顶好是躲到女房东的地窖里去。他在地窖里坐了一整天，后来又坐上一夜，和一个白天，实在冷得厉害，挨到天黑就像贼那样悄悄溜回自己的房间里去了。他在房间中央呆站着，一动也不动地听着，直到天亮。大清早，太阳还没出来，就有几个修理炉灶的工人来找女房东。伊万·德米特里奇明明知道这些人是来翻修厨房里的炉灶的，可是恐惧却告诉他说，他们是假扮成修理炉灶工人的警察。他悄悄溜出住所，没穿外衣，没戴帽子，满腔害怕，沿着大街飞跑。狗汪汪叫着在他身后追来，一个农民在他身后什么地方呼喊，风在他耳朵里呼啸，伊万·德米特里奇觉得在他背后，全世界的暴力合成一团，正在追他。

人家拦住他，把他送回家，打发他的女房东去请医师。安德烈·叶菲梅奇（关于他以后还要提到）吩咐在他额头上放个冰袋，要他服一点儿稠樱叶水，忧虑地摇摇头，走了，临行对女房东说，他不再来了，因为人不应该打搅发了疯的人。伊万·德米特里奇在家里没法生活，也得不到医疗，不久就给送到医院里去，安置在花柳病人的病室里。他晚上睡不着觉，任性胡闹，搅扰病人，不久就由安德烈·叶菲梅奇下命令，转送到第六病室去了。

过了一年，城里人已经完全忘掉了伊万·德米特里奇，他的书由女房东堆在一个敞棚底下的一辆雪橇上，给小孩子陆续偷走了。

四

伊万·德米特里奇左边的邻居，我已经说过，是犹太人莫依谢依卡。他右边的邻居是一个农民，胖得臃肿，身材差不多滚圆，脸容痴呆，完全缺乏思想的痕迹。这是一个不动的、贪吃的、不爱干净的动物，早就丧失思想和感觉的能力。他那儿经常冒出一股令人窒息的刺鼻的臭气。

尼基达给他收拾脏东西的时候，总是狠命打他，使足力气，一点也不顾惜自己的拳头。可怕的还不是他挨打，这是谁都能习惯的；可怕的倒是这个呆钝的动物挨了拳头，却毫无反应，一声不响，也不动一动，眼睛里没有一点表情，光是稍微摇晃几下身子，好比一只沉甸甸的大圆桶。

第六病室里第五个，也就是最后一个病人，是一个小市民，从前做过邮政局的检信员。这是一个矮小的、相当瘦的金发男子，脸容善良，可又带点调皮。根据他那对聪明镇静的眼睛闪着明亮快活的光芒来判断，他很有心计，心里有一桩很重大的、愉快的秘密。他在枕头和褥子底下藏着点东西，从来不拿给别人看，倒不是怕人家抢去或者偷走，而是因为不好意思拿出来。有时候他走到窗口，背对着同伴，把一个什么东西戴在胸口上，低下头看它。要是你在这样的时候走到他面前去，他就慌里慌张，赶紧从胸口扯下一个什么东西来。不过要猜破他的秘密，却也不难。

“请您跟我道喜吧，”他常对伊万·德米特里奇说，“我已经由他们呈请授予带星的斯坦尼斯拉夫二等勋章了。带星的二等勋章是只给外国人的，可是不知什么缘故他们愿意为我破例，”他微笑着说，迷惑的耸耸肩膀，“是啊，老实说，我可真没料到！”

“这类事我一点也不懂。”伊万·德米特里奇阴郁地声明说。

“可是您知道我早晚还会得着什么勋章吗？”原先的检信员接着说，调皮地眯细眼睛，“我一定会得着瑞典的‘北极星’。为了那样的勋章，真值得费点心思呢。那是一个白十字，有一条黑丝带。那是很漂亮的。”

大概别处任什么地方的生活都不及这所厢房里这样单调。早晨，除了瘫子和胖农民以外，病人都到前堂去，在一个大木桶那儿洗脸，用长袍的底襟擦脸。这以后他们就用带把的白铁杯子喝茶，这茶是尼基达从医院主楼拿来的。每人只许喝一杯。中午他们喝酸白菜汤和麦糊，晚上吃中午剩下来的麦糊。空闲的时候，他们就躺着，睡觉，看窗外，从这个墙角走到那个墙角。天天这样。甚至原先的检信员也老是谈他的那些勋章。

第六病室里很难见到新人。医师早已不收疯人了。再者，世界上喜欢访问疯人院的人总是很少的。每过两个月，理发师谢苗·拉扎里奇就到这个厢房里来一趟。至于他怎样给那些疯人理发，尼基达怎样帮他的忙，这个醉醺醺、笑嘻嘻的理发师每次光临的时候病人怎样大乱，我就不愿意再描写了。

除了理发师以外，还从来没有一个人来看一看这个厢房。病人们注定了一天到晚只看见尼基达一个人。

不过近来，医院主楼里却在散布一种相当奇怪的流言。

风传医师开始常到第六病室去了。

五

奇怪的流言！

安德烈·叶菲梅奇·拉京医师从某一点来看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据说他年纪很轻的时候十分信神，准备干教士的行业。一八六三年在中学毕业的时候，他有心进一个宗教学院，可是他父亲，一个内外科的医师，似乎刻薄地挖苦他，干脆声明说，要是他去做教士，就不认他做儿子。这话是真是假，我不知道，不过安德烈·叶菲梅奇不止一回承认他对医学或者一般的专门科学素来不怎么爱好。

不管怎样，总之，他在医科毕业以后，并没出家做教士。他并不显得特别信教，他现在跟初作医师时候一样，不像是宗教界的人。

他的外貌笨重、粗俗，跟农民一样。他的脸相、胡子、平顺的头发、又壮又笨的体格，都叫人联想到大道边上小饭铺里那种吃得挺胖、喝酒太多、脾气很凶的老板。他那严厉的脸上布满细小的青筋，他眼睛小，鼻子红。他身材高，肩膀宽，因而手脚也大，仿佛一拳打出去准能制人死命似的。可是他的脚步轻，走起路来小心谨慎，蹑手蹑脚。要是他在一个窄过道里碰见了谁，他总是先站住让路，说一声“对不起！”而且他那讲话声音，出人意外，并不粗，而是尖细柔和的男高音。他的脖子上长着一个不大的瘤子，使他没法穿浆硬的衣领，因此他老是穿软麻布或者棉布的衬衫。总之，他的装束不像个医生。一套衣服，他一穿就是十年。新的衣服，他通常总是到犹太人的铺子[2]里去买，经他穿在身上以后，就跟旧衣服一样又旧又皱。他看病也好，吃饭也好，拜客也好，总是穿着那套衣服，可是这倒不是因为他吝啬，而是因为对自己的仪表全不在意。

安德烈·叶菲梅奇到这个城里来就职的时候，这个“慈善机关”的情形糟极了。病室里，过道上，医院的院子里，臭得叫人透不过气来。医院的杂役，助理护士和他们的孩子，跟病人一块儿住在病房里。大家抱怨说这地方没法住，因为蟑螂、臭虫、耗子太多。外科病室里丹毒从没绝迹过。整个医院里只有两把外科手术刀，温度计连一个也没有。浴室里

存放土豆。总务处长、女管理员、医士，一齐向病人勒索钱财。安德烈·叶菲梅奇的前任是一个老医师，据说似乎私下里卖医院的酒精，还罗致护士和女病人，成立了一个后宫。这些乱七八糟的情形，城里人是十分清楚的，甚至把它说得言过其实，可是大家对待这种现象却满不在乎。有人还辩白说躺在医院里的只有小市民和农民，他们不可能不满意，因为他们家里比医院里还要糟得多。总不能拿松鸡来给他们吃啊！还有人辩白说：没有地方自治局的资助，单靠这个小城本身是没有力量维持一个好医院的，谢天谢地，这个医院即使差一点，可是总算有了一个。新成立的地方自治局，在城里也好，在城郊也好，根本没有开办诊疗所，推托说城里已经有医院了。

安德烈·叶菲梅奇视察医院以后，断定这个机构道德败坏，对病人的健康极其有害。依他看来，目前所能做的顶聪明的办法就是把病人放出去，让医院关门。可是他考虑到单是他一个人的意思办不成这件事，况且这样办了也没用，就算把肉体的和精神的污秽从一个地方赶出去，它们也会搬到另外一个地方去。那就只好等它们自己消灭。再说，人们既开办了一个医院，容许它存在下去，可见他们是需要它的。偏见以及日常生活中的种种坏事和丑事都是必要的，因为日子一长，它们就会化为有益的东西，如同粪肥变成黑土一样。人世间没有一种好东西在起源的时候会不沾一点肮脏的。

等到安德烈·叶菲梅奇上任办事以后，他对那种乱七八糟的情形分明相当冷淡。他只要求医院的杂役和助理护士不要在病房里过夜，购置了装满两个柜子的外科器械。至于总务处长、女管理员、医士、外科的丹毒等，仍旧维持原状。

安德烈·叶菲梅奇十分喜爱智慧和正直，可是讲到在自己四周建立一种合理而正直的生活，他却缺乏毅力，缺乏信心来维护自己这种权利。下命令、禁止、坚持，他根本办不到。这就仿佛他赌过咒，永远不提高喉咙说话，永远不用命令的口气似的。要他说一句“给我这个”或者“把那个拿来”是很困难的；他要吃东西的时候，总是迟疑地嗽一嗽喉咙，对厨娘说：“给我喝点茶才好。……”或者“给我开饭才好。”至于吩咐总务处长别再偷东西，或者赶走他，再不然干脆取消这个不必要的、寄生的职位，他是根本没有力量办到的。安德烈·叶菲梅奇每逢遭到欺骗或者受到

奉承，或者看到一份他分明知道是假造的账单送来请他签署的时候，他就把脸涨得跟龙虾一样红，觉着于心有愧，不过还是签了字。每逢病人向他抱怨说他们在挨饿，或者责怪助理护士粗暴，他就发窘，惭愧地嘟哝道：

“好，好，以后我来调查一下……多半这是出了什么误会……”

起初安德烈·叶菲梅奇工作得很勤快。他每天从早晨起到吃午饭的时候止一直给病人看病，动手术，甚至接生。女人们说他工作用心，诊断很灵，特别是妇科病和小儿科病。可是日子一长，因为这工作单调无味而且显然无益，他分明厌烦了。今天接诊三十个病人，到明天一瞧，加到三十五个了，后天又加到四十个，照这样一天天，一年年地干下去，城里的死亡率并没减低，病人仍旧不断地来。从早晨起到吃午饭为止要对四十个门诊病人真正有所帮助，那是体力上办不到的，因此这就不能不成为骗局。一年接诊一万二千个门诊病人，如果简单地想一想，那就等于欺骗了一万二千人。讲到把病重的人送进病房，照科学的规则给他们治病，那也是办不到的，因为规则倒是有，科学却没有。要是他丢开哲学，照别的医生那样一板一眼地依规则办事，那么首先，顶要紧的事情就是消除肮脏，改成干净和通风，取消臭烘烘的酸白菜汤，改成有益健康的营养食品，取消盗贼，改用好的助手。

不过话说回来，既然死亡是每个人正常的、注定的结局，那又何必拦着他死呢？要是一个小商人或者文官多活个五年十载，那又有什么好处呢？要是认为医疗的目的在于借药品减轻痛苦，那就不能不提出一个问题来：为什么要减轻痛苦呢？第一，据说痛苦可以使人达到精神完美的境界；第二，人类要是真学会了用药丸和药水来减轻痛苦，就会完全抛弃宗教和哲学，可是直到现在为止，在这两种东西里，人们不但找到了逃避各种烦恼的保障，甚至找到了幸福。普希金临死受到极大的痛苦，可怜的海涅躺在床上瘫了好几年，那么其余的人，安德烈·叶菲梅奇也好，玛特辽娜·萨维希娜也好，生点病有什么关系？反正他们的生活根本没有什么内容，再要没有痛苦，就会完全空虚，跟阿米巴的生活一样了。

安德烈·叶菲梅奇给这类想法压垮，心灰意懒，不再天天到医院里去

了。

六

他的生活是这样过的。他照例早晨八点钟起床，穿好衣服，喝茶。然后他在自己的书房里坐下看书，或者到医院里去。那边，在医院里，门诊病人坐在又窄又黑的小过道里等着看病。医院的杂役和助理护士在他们身边跑来跑去，皮靴在砖地上踩得咚咚地响；穿着长袍、形容憔悴的病人也从这儿过路。死尸和装满脏东西的器具也从这儿抬过去。小孩子啼哭，过堂风吹进来。安德烈·叶菲梅奇知道这种环境对发烧的、害肺痨的、一般敏感的病人是痛苦的，可是那又有什么办法呢？在候诊室里，他遇见医士谢尔盖·谢尔盖伊奇，那是一个矮胖子，脸蛋很肥，洗得干干净净，胡子刮光，态度温和沉稳，穿一身肥大的新衣服，看上去与其说像医士，倒不如说像枢密官。他在城里私人行医，生意做得很大。他打着白领结，自以为比医师精通医术，因为医师不另外私人行医。在候诊室的墙角神龛里放着一个大圣像，面前点着一盏笨重的长明灯，旁边有一个读经台，蒙着白罩子。墙上挂着主教的像、圣山修道院的照片、一圈圈干枯的矢车菊。谢尔盖·谢尔盖伊奇信教，喜欢庄严的仪式。圣像是由他出钱设置的。每到星期日，他指定一个病人在这候诊室里大声念赞美歌。念完以后，谢尔盖·谢尔盖伊奇就亲自拿着手提香炉，摇着它，散出里面的香烟，走遍各病室。

病人很多，可是时间很少，因此诊病工作就只限于简短地问一问病情，发给一点药品，例如挥发性油膏或者蓖麻油等等。安德烈·叶菲梅奇坐在那儿，用拳头支着脸颊，沉思着，随口问话。谢尔盖·谢尔盖伊奇也坐下，搓着手，偶尔插一句嘴。

“我们生病，受穷，”他说，“那是因为我们没有好好地向仁慈的上帝祷告。对了！”

安德烈·叶菲梅奇诊病的时候从来也不动手术。他早已不干这种事，一看见血心里就不愉快地激动起来。每逢他不得不扳开小孩的嘴，看一下喉咙，而小孩哭哭啼啼，极力用小手招架的时候，他耳朵里的闹声就会弄得他头晕，眼睛里涌出眼泪来。他连忙开个药方，摆一摆手，让女人赶快把孩子带走。

在诊病时候，病人的胆怯和前言不搭后语，再加上身边坐着的庄严的谢尔盖·谢尔盖伊奇、墙上的像片、二十多年以来他反反复复问过不知多少次的那些话，不久就弄得他厌烦了。他看过五六个病人以后就走了。他走后，余下的病人由医士接着看下去。

安德烈·叶菲梅奇回到家里，愉快地想到：谢天谢地，他已经很久没有私人行医，现在没有人会来打搅他了，就立刻在书房里桌子旁边坐下，开始看书。他看很多书，老是看得津津有味。他的薪水有一半都用在买书上，他的住处一共有六个房间，其中倒有三个房间堆满了书籍和旧杂志。他最爱看的是历史书和哲学书。医学方面，他却只订了一份《医师》，而且他总是从后面看起。每回看书，他老是一连看好几个钟头，中间不停顿，也不觉着累。他看书不像伊万·德米特里奇过去那样看得又快又急，而是慢慢地看，集中心力，遇到他喜欢的或者不懂的段落常常停一停。书旁边总是放着一小瓶白酒，旁边放一根腌黄瓜或者一个盐渍苹果，不是盛在碟子里，而是干脆放在粗呢桌布上。每过半个钟头，他就倒一杯白酒，慢慢喝下去，眼睛始终没离开书。随后，他不用眼睛去看，光是用手摸到黄瓜，咬下一小截来。

到下午三点钟，他就小心地走到厨房门口，嗽一嗽喉咙说："达留希卡，给我开饭才好……"

吃过一顿烧得很差、不干不净的午饭以后，安德烈·叶菲梅奇就把两条胳膊交叉在胸口上，在房间里走来走去，思索着。钟敲四下，后来敲五下，他始终走来走去思索着。偶尔厨房的门吱吱嘎嘎响起来，达留希卡那张带着睡意的红脸从门里探出来。

"安德烈·叶菲梅奇，到您喝啤酒的时候了吧？"她操心地问。

"没有，还没到时候……"他回答，"我要等一会儿……我要等一会儿……"

照例，到了傍晚，邮政局长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来了，他在全城当中是唯一没有惹得安德烈·叶菲梅奇讨厌的人。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从前是个很有钱的地主，在骑兵队里当差，后来家道中落，为贫穷所迫，晚年就到邮政部门里做事了。他精神旺盛，相貌健康，白色络腮胡子蓬蓬

松松，风度文雅，嗓音响亮而好听。他心眼好，感情重，可是脾气躁。每逢邮政局里有个主顾提出抗议，或者不同意他的话，或者刚要辩理，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就涨红脸，周身发抖，用雷鸣般的声调叫道："闭嘴！"因此这个邮政局早就出了名，到这个机关去一趟真要战战兢兢。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喜欢而且尊重安德烈·叶菲梅奇，因为他有学问，心灵高尚。可是他对本城的别的居民总是很高傲，仿佛他们是他的部下似的。

"我来了！"他走进安德烈·叶菲梅奇的房间说，"您好，老兄！您恐怕已经讨厌我了吧，对不对？"

"刚好相反，我很高兴，"医师回答说，"我见着您总是很高兴。"

两个朋友在书房里一张长沙发上坐下来，沉默地抽一会儿烟。

"达留希卡，给我们拿点啤酒来才好！"安德烈·叶菲梅奇说。

他们仍旧一句话也不说，把第一瓶酒喝完。医师沉思着，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现出畅快活泼的神情，仿佛有什么极其有趣的事要讲一讲似的。谈话总是由医师开头。

"多么可惜啊，"他轻轻地、慢慢地说，摇着头，没有瞧他朋友的脸（他从来不瞧人家的脸），"真是可惜极了，尊敬的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我们城里简直没有一个人能够聪明而有趣地谈一谈天，他们也不喜欢谈天。这对我们就是很大的苦事了。甚至知识分子也不免于庸俗。我跟您保证，他们的智力水平一点也不比下层人高。"

"完全对。我同意。"

"您知道，"医师接着轻声说，音调抑扬顿挫，"在这个世界上，除了人类智慧的最崇高的精神表现以外，一切都是无足轻重而没有趣味的。智慧在人和兽类中间划了一条明显的界线，暗示人类的神圣性，甚至在一定程度上由它代替了实际并不存在的不朽。因此，智慧成为快乐的唯一可能的源泉了。可是在我们四周，我们却看不见，也听不见智慧，这就是说我们的快乐被剥夺了。不错，我们有书，可是这跟活跃的谈话和交际根本不一样。要是您容许我打个不完全恰当的比喻的话，那我就要

说，书是音符，谈话才是歌。”

“完全对。”

接着是沉默。达留希卡从厨房里走来，站在门口，用拳头支住下巴，带着茫然的哀伤神情，想听一听。

“唉！”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叹口气，“要希望现在的人有脑筋，那可是休想！”

他就叙述过去的生活是多么健康、快乐、有趣，从前俄罗斯的知识分子多么聪明，他们对名誉和友情有多么高尚的看法。借出钱去不要借据。朋友遭了急难而自己不出力帮忙，那是被人看做耻辱的。而且从前的出征、冒险、交锋是什么样子啊！什么样的朋友，什么样的女人！再说高加索，好一个惊人的地区！有一个营长的妻子，是个怪女人，常穿上军官的军服，傍晚骑马到山里去，单身一个人，向导也不带。据说她跟一个山村里的小公爵有点风流韵事。

“圣母啊，母亲啊……”达留希卡叹道。

“那时候我们怎样地喝酒！我们怎样地吃饭啊！那时候有多么激烈的自由主义者！”

安德烈·叶菲梅奇听着，却没听进去。他一边喝啤酒，一边在想什么。

“我常常盼望有些聪明的人，跟他们谈一谈天，”他忽然打断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的话说，“我父亲使我受到很好的教育，可是他在六十年代的思想影响下，硬叫我做医生。我觉得当时要是没听从他的话，那我现在一定处在智力活动的中心了。我多半做了大学一个系里的教员了。当然，智慧也不是永久的，而是变动无常的，可是您已经知道我为什么对它有偏爱。生活是恼人的牢笼。一个有思想的人到了成年时期，思想意识成熟了，就会不由自主地感到他关在一个无从脱逃的牢笼里面。确实，他从虚无中活到世上来原是由不得自己作主，被偶然的条件促成的……这是为什么呢？他想弄明白自己生活的意义和目的，人家却什么也说不出来，或者跟他说些荒唐话。他敲门，可是门不开。随后死亡来

找他，这也是由不得他自己做主的。因此，如同监狱里的人被共同的灾难联系着，聚在一块儿就觉着轻松得多一样，喜欢分析和归纳的人只要凑在一起，说说彼此的骄傲而自由的思想来消磨时间，也就不觉得自己是关在牢笼里了。在这个意义上说来，智慧是没有别的东西可以代替的快乐。”

“完全对。”

安德烈·叶菲梅奇没有瞧朋友的脸，继续轻声讲聪明的人，讲跟他们谈天，他的话常常停顿一下，再往下讲。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专心听着，同意说：“完全对。”

“您不相信灵魂不朽吗？”邮政局长忽然问。

“不，尊敬的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我不相信，而且也没有理由相信。”

“老实说，我也怀疑。不过我又有一种感觉，好像我永远也不会死似的。我暗自想道，得了吧，老家伙，你也该死了！可是我的灵魂里却有个小小的声音说：‘别信这话，你不会死的！’……”

九点钟过后不久，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就告辞了。他在前堂穿上皮大衣，叹口气说：

“可是命运把我们送到什么样的穷乡僻壤来了！顶恼人的是我们不得不死在这儿。唉！……”

七

安德烈·叶菲梅奇送走朋友以后，就在桌旁坐下，又开始看书。傍晚的宁静以及后来夜晚的宁静，没有一点响声来干扰。时间也仿佛停住，跟医师一块儿呆呆地看书，好像除了书和带绿罩子的灯以外什么也不存在似的。医师那粗俗的、农民样的脸渐渐放光，在人的智慧的活动面前现出感动而入迷的笑容。“啊，为什么人类不会长生不死呢？”他想。为什么人要有脑中枢和脑室，为什么人要有视力、说话能力、自觉能力、天才呢？这些不都是注定了要埋进土里，到头来跟地壳一同冷却，然后在几百万年中间随着地球围绕太阳旋转，既没有意义，也没有目的吗？只为了叫人变凉，然后去旋转，那根本用不着把人以及人的高尚的、近似神的智慧从虚无中拉出来，然后仿佛开玩笑似的再把他变成泥土。

这是新陈代谢！可是用这种代替不朽的东西来安慰自己，这是多么懦弱啊！自然界所发生的这种无意识的变换过程甚至比人的愚蠢还要低劣，因为，不管怎样，愚蠢总还含得有知觉和意志，在那种过程里却什么也没有。只有在死亡面前恐惧多于尊严的懦夫才会安慰自己说：他的尸体迟早会长成青草，长成石头，长成癞蛤蟆的……在新陈代谢中见到不朽是奇怪的，就像一个宝贵的提琴砸碎，没用了以后却预言装提琴的盒子会有灿烂的前途一样。

每逢时钟敲响，安德烈·叶菲梅奇就把身子往圈椅的椅背上一靠，闭上眼睛，为的是思索一会儿。他在刚从书上读到的优美思想的影响下，不由得对他的过去和现在看一眼。过去是可憎的，还是不想为妙。可是现在也跟过去一样。他知道：如今正当他的思想随同凉下去的地球围绕太阳旋转的时候，在那跟医师住宅并排的大房子里，人们却在疾病和肉体方面的污秽中受苦，有的人也许没睡觉，正在跟虫子打仗，有的人正在受着丹毒的传染，或者因为绷带扎得太紧而呻吟。也许病人在跟助理护士打牌，喝酒。每年有一万二千个人受到欺骗，全部医院工作跟二十年前一样，建立在偷窃、污秽、毁谤、徇私上面，建立在草率的庸医骗术上面。医院仍旧是个不道德的机构，对病人的健康极为有害。他知道尼基达在那安着铁窗子的第六病室里殴打病人，也知道莫依谢依卡每天到城里走来走去讨饭。

另一方面，他也很清楚地知道：在最近二十五年当中医学起了神话样的变化。当初他在大学念书的时候，觉着医学不久就会遭到炼金术和玄学同样的命运。可是如今每逢他晚上看书，医学却感动他，引得他惊奇，甚至入迷。真的，多么意想不到的辉煌，什么样的革命啊！由于有了防腐方法，伟大的皮罗戈夫 [3] 认为就连in spe [4] 都不能做的手术，现在也能做了。普通的地方自治局医师都敢于做截除膝关节的手术。一百例腹腔切开术当中只有一例造成死亡。讲到结石病，那已经被人看做小事，甚至没人为它写文章了。梅毒已经能够根本治疗。另外还有遗传学说、催眠术、巴斯德 [5] 与科赫 [6] 的发现、以统计做基础的卫生学，还有我们俄罗斯的地方自治局医师的工作！精神病学以及现代的精神病分类法、诊断法和医疗法，跟过去相比，成了十足的厄尔布鲁士 [7] 。现在不再往疯子的头上泼冷水，也不再给他们穿紧身衣了，人们用人道态度对待疯子，据报纸上说甚至为他们开舞会，演剧了。安德烈·叶菲梅奇知道，就现代的眼光和水平来看，像第六病室这样糟糕的东西也许只有在离铁路线两百俄里远的小城中才会出现，在那样的小城里市长和所有的市议员都是半文盲的小市民，把医生看做术士，即使医生要把烧熔的锡灌进他们的嘴里去，也得相信他，不加一点批评，换了在别的地方，社会人士和报纸早就把这个小小的巴士底 [8] 捣得稀烂了。

“可是这又怎么样呢？”安德烈·叶菲梅奇睁开眼睛，问自己，“由此能得出什么结论来呢？有防腐方法也罢，有科赫也罢，有巴斯德也罢，可是事情的实质却一点也没有改变。患病率和死亡率仍旧一样。他们给疯子开舞会，演戏，可是仍旧不准疯子自由行动。可见这都是胡扯和瞎忙，最好的维也纳医院和我的医院实际上并没有什么差别。”

然而悲哀和一种近似嫉妒的感觉却不容他漠不关心。这大概是由于疲劳的缘故吧。他那沉甸甸的头向书本垂下去，他就用两只手托住脸，使它舒服一点，暗想道：

“我在做有害的事。我从人们手里领了薪水，却欺骗他们。我不正直。不过，话要说回来，我自己是无能为力的，我只是一种不可避免的社会罪恶的一小部分，所有县里的文官都有害，都白拿薪水……可见我的不正直不能怪我，要怪时代……我要是生在二百年以后，就会成为另一个人了。”

等到时钟敲了三下，他就吹熄灯，走进寝室。他并没有睡意。

八

两年前，地方自治局表示慷慨，议决每年拨出三百卢布作为补助金，供城中医院作扩充医务人员用，直到将来地方自治局的医院开办为止。县医师叶夫根尼·费奥多雷奇·霍博托夫也应邀进城来协助安德烈·叶菲梅奇。这个人还很年轻，甚至没到三十岁。他身量高，头发黑，颧骨高，眼睛小。他的祖先多半是异族人。他来到本城的时候，一个钱也没有，只有一个又小又破的手提箱，还带着一个难看的年轻女人，他管她叫厨娘。这女人有个要喂奶的孩子。叶夫根尼·费奥多雷奇平时脚穿高统皮靴，戴一顶硬帽檐的大沿帽，冬天穿一件短羊皮袄。他跟医士谢尔盖·谢尔盖伊奇和会计主任交成了好朋友，可是不知什么缘故却把别的职员叫做贵族，而且躲着他们。他的整个住宅里只有一本书：《一八八一年维也纳医院最新处方》[9]。他去看病人，总要随身带着这本小书。一到傍晚他就到俱乐部去打台球，他不喜欢打牌。他在谈话中很喜欢用这类字眼："无聊之至"，"废话连篇"，"故布疑阵"，等等。

他每个星期到医院里来两次，查病房，看门诊。医院里完全不用消毒方法，放血用拔血罐，这些都使他愤慨，可是他也没有运用新方法，怕的是这样会得罪安德烈·叶菲梅奇。他把他的同行安德烈·叶菲梅奇看做老滑头，疑心他有很多的钱，私下里嫉妒他。他恨不得占据到他的职位才好。

九

那是春天，三月底，地上已经没有积雪，椋鸟在医院的花园里啼叫了。一天黄昏，医师送他的朋友邮政局长走到大门口。正巧这当儿犹太人莫依谢依卡带着战利品回来，走进院子里。他没戴帽子，一双光脚上套着低腰雨鞋，手里拿着一小包人家施舍的东西。

“给我一个小钱！”他对医师说，微微笑着，冷得直哆嗦。

安德烈·叶菲梅奇素来不肯回绝别人的要求，就给他一个十戈比的银币。

“这多么糟，”他瞧着犹太人的光脚和又红又瘦的足踝，暗想，“瞧，脚都湿了。”

这在他心里激起一种又像是怜悯又像是厌恶的感情，他就跟在犹太人的身后，时而看一看他的秃顶，时而看一看他的足踝，走进了那幢厢房。医师一进去，尼基达就从那堆破烂东西上跳下来，立正行礼。

“你好，尼基达，”安德烈·叶菲梅奇温和地说，“发一双靴子给那个犹太人穿才好，不然他就要着凉了。”

“是，老爷。我去报告总务处长。”

“劳驾。你用我的名义请求他好了。就说是我请他这么办的。”

从前堂通到病室的门敞开着。伊万·德米特里奇躺在床上，用胳膊肘支起身子，惊慌地听着不熟悉的声音，忽然认出了来人是医师。他气得周身发抖，从床上跳下来，脸色气愤、发红，眼睛爆出来，跑到病室中央。

“大夫来了！”他喊一声，哈哈大笑，“到底来了！诸位先生，我给你们道喜。大夫赏光，到我们这儿来了！该死的败类！”他尖声叫着，带着以前病室里从没见过的暴怒，跺一下脚，“打死这个败类！不，打死还嫌便宜了他！把他淹死在粪坑里！”

安德烈·叶菲梅奇听见这话，就从前堂探进头去，向病室里看，温和地问道：

“这是为什么？”

“为什么？”伊万·德米特里奇嚷道，带着威胁的神情走到他面前，急忙把身上的长袍裹紧一点，“为什么？你是贼！”他带着憎恶的神情说，努起嘴唇像要啐出一口痰去，“骗子！刽子手！”

“请您消一消气，”安德烈·叶菲梅奇说，抱愧地微笑着，“我跟您担保我从没偷过什么东西；至于别的话，您大概说得大大地过火了。我看得出来您在生我的气。我求您，消一消气，要是可能的话，请您冷静地告诉我：您为什么生气？”

“那么您为什么把我关在这儿？”

“因为您有病。”

“不错，我有病。可是要知道，成十成百的疯子都逍遥自在地走来走去，因为您糊涂得分不清疯子跟健康的人。那么，为什么我跟这些不幸的人必得像替罪羊似的替大家关在这儿？您、医士、总务处长、所有你们这医院里的混蛋，在道德方面不知比我们每个人要低下多少，那为什么关在这儿的是我们而不是你们？道理在哪儿？”

“这跟道德和道理全不相干。一切都要看机会。谁要是关在这儿，谁就只好待在这儿。谁要是没关起来，谁就可以走来走去，就是这么回事。至于我是医生，您是精神病人，这是既说不上道德，也讲不出道理来的，只不过是刚好机会凑巧罢了。”

“这种废话我不懂……”伊万·德米特里奇用闷闷的声调说，在自己床上坐下来。

尼基达不敢当着医师的面搜莫依谢依卡。莫依谢依卡就把一块块面包、纸片、小骨头摊在他自己的床上。他仍旧冻得打哆嗦，用犹太话讲起来，声音像唱歌，说得很急。他多半幻想自己在开铺子了。

“放我出去吧。”伊万·德米特里奇说，他的嗓音发颤。

“我办不到。”

“可是为什么？为什么呢？”

“因为这不是我能决定的。请您想想看，就算我放您出去了，那于您又有什么好处呢？您出去试试看。城里人或者警察会抓住您，送回来的。”

“不错，不错，这倒是实话……”伊万·德米特里奇说，用手心擦着脑门，“这真可怕！可是我该怎么办呢？怎么办呢？”

安德烈·叶菲梅奇喜欢伊万·德米特里奇的声调、他那年轻聪明的容貌和那种愁苦的脸相。他有心对这年轻人亲热点，安慰他一下。他就在床边挨着他坐下，想了一想，开口说：

“您问我该怎么办。处在您的地位，顶好是从这儿逃出去。然而可惜，这没用处。您会被人捉住。社会在防范罪人、神经病人和一般不稳当的人的时候，总是不肯善罢干休的。剩下来您就只有一件事可做，那就是心平气和地认定您待在这个地方是不可避免的。”

“这是对任什么人都没有必要的。”

“只要有监狱和疯人院，那就总得有人关在里面才成。不是您，就是我。不是我，就是另外一个人。您等着吧，到遥远的未来，监狱和疯人院绝迹的时候，也就不会再有窗上的铁格，不会再有这种长袍了。当然，那个时代是早晚要来的。”

伊万·德米特里奇冷笑。

“您说起笑话来了，”他说，眯细了眼睛，“像您和您的助手尼基达之流的老爷们跟未来是一点关系也没有的。不过您放心就是，先生，美好的时代总要来的！让我用俗话来表一表我的看法，您要笑就尽管笑好了：新生活的黎明会放光，真理会胜利，那时候节日会来到我们街上！我是等不到那一天了，我会死掉，不过总有别人的曾孙会等到的。我用

我整个灵魂向他们欢呼，我高兴，为他们高兴！前进啊！求主保佑你们，朋友们！”

伊万·德米特里奇闪着亮晶晶的眼睛站起来，向窗子那边伸出手去，继续用激动的声调说：

“我从这铁格窗里祝福你们！真理万岁！我高兴啊！”

“我看不出有什么特殊的理由要高兴，”安德烈·叶菲梅奇说，他觉得伊万·德米特里奇的举动像是演戏，不过他也还是很喜欢，“将来，监狱和疯人院都不会有，真理会像您所说的那样胜利，不过要知道，事物的本质不会变化，自然界的规律也仍旧一样。人们还是会像现在这样害病，衰老，死掉。不管将来会有多么壮丽的黎明照亮您的生活，可是您到头来还是会躺进棺材，钉上钉子，扔到墓穴里去。”

“那么，长生不死呢？”

“唉，算了吧！”

“您不相信，可是我呢，却相信。不知是在陀思妥耶夫斯基还是伏尔泰[10]的一本书里，有一个人物说：要是没有上帝，人就得臆造出一个来。我深深地相信：要是没有长生不死，伟大的人类智慧早晚也会把它发明出来。”

“说得好，”安德烈·叶菲梅奇说，愉快地微笑着，“您有信心，这是好事。人有了这样的信心，哪怕幽禁在四堵墙当中，也能生活得很快乐。您以前大概在哪儿念过书吧？”

“对了，我在大学里念过书，可是没有毕业。”

“您是个有思想、爱思考的人。在随便什么环境里，您都能保持内心的平静。那种极力要理解生活的、自由而深刻的思索，那种对人间无谓纷扰的十足蔑视，这是两种幸福，比这更高的幸福人类还从来没有领略过。您哪怕生活在三道铁栅栏里，却仍旧能够享受这种幸福。第奥根尼[11]住在一个桶子里，可是他比世界上所有的皇帝都幸福。”

“您那个第奥根尼是傻瓜，”伊万·德米特里奇阴郁地说，“您干么跟我提什么第奥根尼，说什么理解生活？”他忽然生气了，跳起来叫道。“我爱生活，热烈地爱生活！我害被虐狂，心里经常有一种痛苦的恐惧。不过有时候我充满生活的渴望，一到那种时候我就害怕自己会发疯。我非常想生活，非常想！”

他激动得在病室里走来走去，然后压低了嗓音说：

“每逢我幻想起来，我脑子里就生出种种幻觉。有些人走到我跟前来了，我听见说话声和音乐声了，我觉得我好像在一个树林里漫步，或者沿海边走着，我那么热烈地渴望着纷扰，渴望着奔忙……那么，请您告诉我，有什么新闻吗？”伊万·德米特里奇问，“外头怎么样了？”

“您想知道城里的情形呢，还是一般的情形？”

“哦，先跟我讲一讲城里的情形，再讲一般的情形吧。”

“好吧。城里乏味得难受……你找不着一个人来谈天，也找不着一个人可以让你听他谈话。至于新人是没有的。不过最近倒是来了一个姓霍博托夫的年轻医师。”

“居然在我还活着的时候就有人来了。他是怎么样的一个人，粗俗吗？”

“对了，他不是一个有教养的人。您知道，说来奇怪……凭各种征象看来，我们的大城里并没有智力停滞的情形，那儿挺活跃，可见那边一定有真正的人，可是不知什么缘故，每回他们派到我们这儿来的都是些看不上眼的人。这真是个不幸的城！”

“是的，这是个不幸的城！”伊万·德米特里奇叹道，他笑起来，“那么一般的情形怎么样？人家在报纸和杂志上写了些什么文章？”

病室里已经暗下来了。医师站起来，立在那儿，开始叙述国内外发表了些什么文章，现在出现了什么样的思想潮流。伊万·德米特里奇专心听着，提出些问题，可是忽然间，仿佛想起什么可怕的事，抱住头，在床上躺下，背对着医师。

“您怎么了？”安德烈·叶菲梅奇问。

“您休想再听见我说一个字！”伊万·德米特里奇粗鲁地说，“躲开我！”

“这是为什么？”

“我跟您说：躲开我！干么一股劲儿地追问？”

安德烈·叶菲梅奇耸一耸肩膀，叹口气，出去了。他走过前堂的时候说：

“把这儿打扫一下才好，尼基达……气味难闻得很！”

“是，老爷。”

“这个年轻人多么招人喜欢！”安德烈·叶菲梅奇一面走回自己的寓所，一面想，“从我在此地住下起，这些年来他好像还是我所遇见的第一个能够谈一谈的人。他善于思考，他所关心的也正是应该关心的事。”

这以后，他看书也好，后来上床睡觉也好，总是想着伊万·德米特里奇。第二天早晨他一醒，就想起昨天他认识了一个头脑聪明、很有趣味的人，决定一有机会就再去看他一趟。

十

伊万·德米特里奇仍旧照昨天那种姿势躺着，双手抱住头，腿缩起来。他的脸却看不见。

“您好，我的朋友，”安德烈·叶菲梅奇说，“您没有睡着吧？”

“第一，我不是您的朋友，”伊万·德米特里奇把嘴埋在枕头里说，“第二，您白忙了，您休想再听见我说一个字。”

“奇怪……”安德烈·叶菲梅奇狼狈地嘟哝着，“昨天我们谈得挺和气，可是忽然间不知什么缘故，您怄气了，一下子什么也不肯谈了……大概总是我说了什么不得体的话，再不然也许说了些不合您的信念的想法……”

“是啊，居然要我来相信您的话！”伊万·德米特里奇说，欠起身来，带着讥讽和惊慌的神情瞧着医师。他的眼睛发红，“您尽可以上别处去侦察，探访，可是您在这儿没什么事可做。我昨天就已经明白您为什么上这儿来了。”

“古怪的想法！”医师笑着说，“那么您当我是密探吗？”

“对了，我就是这么想的……密探也好，大夫也好，反正是奉命来探访我的，这总归是一样。”

“唉，真的，原谅我说句实话，您可真是个……怪人啊！”

医师在床旁边一张凳子上坐下，不以为然地摇摇头。

“不过，姑且假定您的话不错吧，”他说，“就算我在阴险地套出您的什么话来，好把您告到警察局去。于是您被捕，然后受审。可是您在法庭上和监狱里难道会比待在这儿更糟吗？就算您被判终身流放，甚至服苦役刑，难道这会比关在这个厢房里还要糟吗？我觉得那也不见得更糟……那么您有什么可怕的呢？”

这些话分明对伊万·德米特里奇起了作用。他安心地坐下了。

这是下午四点多钟，在这种时候安德烈·叶菲梅奇通常总是在自己家中各房间里走来走去，达留希卡问他到了喝啤酒的时候没有。外面没有风，天气晴朗。

“我吃完饭出来蹓跶蹓跶，顺便走进来看看您，正像您看到的那样，”医师说，“外面完全是春天了。”

“现在是几月？三月吗？”伊万·德米特里奇问。

“是的，三月尾。”

“外面很烂吗？”

“不，不很烂。花园里已经有路可走了。”

“眼下要是能坐上一辆四轮马车到城外什么地方去走一趟，倒挺不错，”伊万·德米特里奇说，揉揉他的红眼睛，好像半睡半醒似的，“然后回到家里，走进一个温暖舒适的书房……请一位好大夫来治一治头痛……我已经好久没有照普通人那样生活过了。这儿糟透了！糟得叫人受不了！”

经过昨天的兴奋以后，他累了，无精打采，讲话不大起劲。他的手指头发抖，从他的脸相看得出他头痛得厉害。

“温暖舒适的书房跟这个病室并没有什么差别，”安德烈·叶菲梅奇说，“人的恬静和满足并不在人的外部，而在人的内心。”

“您这话是什么意思？”

“普通人从身外之物，那就是说从马车和书房，寻求好的或者坏的东西，可是有思想的人却在自己内心寻找那些东西。”

“请您到希腊去宣传那种哲学吧。那边天气暖和，空中满是酸橙的香气，这儿的气候却跟这种哲学配不上。我跟谁谈起第奥根尼来着？大概就是跟您吧？”

“对了，昨天跟我谈过。”

“第奥根尼用不着书房或者温暖的住处，那边没有这些东西也已经够热了。只要睡在桶子里，吃吃橙子和橄榄就成了。可是如果他有机会到俄罗斯来生活，那他慢说在十二月，就是在五月里也会要求住到屋里去。他准会冻得缩成一团呢。”

“不然。寒冷如同一般说来任何一种痛苦一样，人能够全不觉得。马可·奥勒留[12]说：‘痛苦是一种生动的痛苦概念：运用意志的力量改变这个概念，丢开它，不再诉苦，痛苦就会消灭了。’[13]这话说得中肯。大圣大贤，或者只要是有思想、爱思索的人，他们之所以与众不同就在于蔑视痛苦，他们永远心满意足，对任什么事都不感到惊讶。”

“那么我就是呆子了，因为我痛苦，不满足，对人的卑劣感到惊讶。”

“您这话说错了。只要您多想一想，您就会明白那些搅得我们心思不定的外在事物都是多么渺小。人得努力理解生活，真正的幸福就在这儿。”

“理解……”伊万·德米特里奇说，皱起眉头，“什么外在，内在的……对不起，我实在不懂。我只知道，”他说，站起来，怒冲冲地瞧着医师，“我只知道上帝是用热血和神经把我创造出来的，对了，先生！人的机体组织如果是有生命的，对一切刺激就一定有反应。我就有反应！受到痛苦，我就用喊叫和泪水来回答；遇到卑鄙，我就愤慨。看见肮脏，我就憎恶。依我看来，说实在的，只有这才叫做生活。这个有机体越低下，它的敏感程度也越差，对刺激的反应也就越弱。机体越高级，也就越敏感，对现实的反应也就越有力。这点道理您怎么会不懂？您是医师，却不懂这些小事！为要蔑视痛苦，永远知足，对任什么事也不感到惊讶，人得先落到这种地步才成，”伊万·德米特里奇就指了指肥胖的、满身是脂肪的农民说，“要不然，人就得在苦难中把自己磨练得麻木不仁，对苦难失去一切感觉，换句话说，也就是停止生活才成。对不起，我不是大圣大贤，也不是哲学家，”伊万·德米特里奇愤愤地接着说，“那些道理我一点也不懂。我也不善于讲道理。”

“刚好相反，您讲起道理来很出色。”

“您摹仿的斯多葛派[14]，是些了不起的人，可是他们的学说远在两千年前就已经停滞不前，一步也没向前迈进，将来也不会前进，因为那种学说不切实际，不合生活。那种学说只在那些终生终世致力于研究和赏玩各种学说的少数人当中才会得到成功，可是大多数人都不懂。任何鼓吹对富裕冷淡、对生活的舒适冷淡、对痛苦和死亡加以蔑视的学说，对绝大部分人来说是完全没法理解的，因为这大部分人从来也没有享受过富裕，也从没享受过生活的舒适。对他们来说，蔑视痛苦就等于蔑视生活本身，因为人的全部实质就是由饥饿、寒冷、委屈、损失等感觉以及哈姆莱特式的怕死感觉构成的。全部生活不外乎这些感觉。人也许会觉得生活苦恼，也许会痛恨这种生活，可是绝不会蔑视它。对了，所以，我要再说一遍：斯多葛派的学说绝不会有前途。从开天辟地起一直到今天，您看得明白，不断进展着的是奋斗、对痛苦的敏感、对刺激的反应能力……”

伊万·德米特里奇忽然失去思路，停住口，烦躁地揉着额头。

“我本来想说一句重要的话，可是我的思路断了，”他说，“我刚才说什么来着？哦，对了！我想说的是这个：有一个斯多葛派为了给亲人赎身，就自己卖身做了奴隶。那么，您看，这意思是说，就连斯多葛派对刺激也是有反应的，因为人要做出这种舍己救人的慷慨行为，就得有一个能够同情和愤慨的灵魂才成。眼下，我关在这个监狱里，已经把以前所学的东西忘光了，要不然我还能想起一点别的事情。拿基督来说，怎么样呢？基督对现实生活的反应是哭泣，微笑，忧愁，生气，甚至难过。他并没有带着微笑去迎接痛苦，他也没有蔑视死亡，而是在客西马尼花园里祷告，求这杯子离开他。”[15]

伊万·德米特里奇笑起来，坐下去。

“就算人的安宁和满足不在外界，而在自己的内心，”他说，“就算人得蔑视痛苦，对任什么事也不感到惊讶。可是您到底根据什么理由鼓吹这些呢？您是圣贤？是哲学家？”

“不，我不是哲学家，不过人人都应当鼓吹这道理，因为这是入情入理的。”

“不，我要知道您凭什么自以为有资格谈理解生活，谈蔑视痛苦等等？难道您以前受过苦？您懂得什么叫做痛苦？容我问一句，您小时候挨过打吗？”

“没有，我的父母是厌恶体罚的。”

“我父亲却死命地打过我。我父亲是个很凶的、害痔疮的文官，鼻子挺长，脖子发黄。不过，我们还是来谈您。您有生以来从没被人用手指头碰过一下，谁也没有吓过您，打过您，您结实得跟牛一样。您在您父亲的翅膀底下长大成人，用他的钱求学，后来一下子就谋到了这个俸禄很高而又清闲的差使。您有二十多年一直住着不花钱的房子，有炉子，有灯火，有仆人，同时您有权利爱怎么干就怎么干，爱干多少就干多少，哪怕不做一点事也不要紧。您本性是一个疲沓的懒汉，因此您把您的生活极力安排得不让任什么事来打搅您，不让任什么事来惊动您，免得您动一动。您把工作交给医士跟别的坏蛋去办。您自己呢，找个温暖而又清静的地方坐着，攒钱，看书，为了消遣而思索各种高尚的无聊问题，而且，”说到这儿，伊万·德米特里奇看着医师的红鼻子，“喝酒。总之，您并没见识过生活，完全不了解它，对现实只有理论上的认识。至于您蔑视痛苦，对任什么事都不感到惊讶，那完全是出于一种很简单的理由。什么四大皆空啦，外界和内部啦，把生活、痛苦、死亡看得全不在意啦，理解生活啦、真正的幸福啦，这都是最适合俄罗斯懒汉的哲学。比方说，您看见一个农民在打他的妻子。何必出头打抱不平呢？让他去打好了，反正他俩早晚都要死的。况且打人的人在打人这件事上所污辱的倒不是挨打的人，而是他自己。酗酒是愚蠢而又不像样子的，可是喝酒的结果也是死，不喝酒的结果也是死。一个农妇来找您，她牙痛……哼，那有什么要紧？痛苦只不过是痛苦的概念罢了。再说，人生在世免不了灾病，大家都要死的，因此，娘们儿，去你的吧，别妨碍我思索和喝酒。一个青年来请教：他该怎样做，怎样生活才对。换了别人，在答话以前总要好好想一想，可是您的回答却是现成的：努力去理解啊，或者努力去追求真正的幸福啊。可是那个荒唐的‘真正的幸福’究竟是什么东西呢？当然，回答是没有的。在这儿，我们关在铁格子里面，长期幽禁，受尽折磨，可是这很好，合情合理，因为这个病室跟温暖舒适的书房之间根本没有什么分别。好方便的哲学：不用做事而良心

清清白白，并且觉着自己是大圣大贤……不行，先生，这不是哲学，不是思想，也不是眼界开阔，而是懒惰，托钵僧[16]作风，浑浑噩噩的麻木……对了！”伊万·德米特里奇又生气了，“您蔑视痛苦，可是如果用房门把您的手指头夹一下，您恐怕就要扯着嗓门大叫起来了！”

“可是也许我并不叫呢。”安德烈·叶菲梅奇说，温和地笑笑。

“对，当然！瞧着吧，要是您一下子中了风，或者假定有个傻瓜和蛮横的家伙利用他自己的地位和官品当众侮辱您一场，而且您知道他侮辱了您仍旧可以逍遥法外，哼，到那时候您才会明白您叫别人去理解和寻求真正的幸福是怎么回事了。”

“这话很有独到之处，”安德烈·叶菲梅奇说，愉快地笑起来，搓着手，“您那种对于概括的爱好使我感到愉快的震动。多承您刚才把我的性格勾勒一番，简直精彩得很。我得承认，跟您谈话使我得到很大的乐趣。好，我已经听完您的话，现在要请您费心听我说一说了……”

十一

这次谈话接下去又进行了一个多钟头，分明给安德烈·叶菲梅奇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从此他天天到这个厢房里来。他早晨去，吃过午饭后也去，到了天近黄昏，他往往仍旧在跟伊万·德米特里奇交谈。起初伊万·德米特里奇见着他还有点拘束，疑惑他存心不良，就公开表示自己的敌意，可是后来他跟他处熟了，他那声色俱厉的态度就换成了鄙夷讥诮的态度。

不久医院里传遍一种流言，说是安德烈·叶菲梅奇医师开始常到第六病室去了。谢尔盖·谢尔盖伊奇也好，尼基达也好，助理护士也好，谁都不明白他为什么到那儿去，为什么在那儿一连坐上好几个钟头，到底谈了些什么，为什么不开药方。他的行动显得古怪。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常常发现他不在家，这在过去是从来没有过的事。达留希卡也很心慌，因为现在医师不按一定的时候喝啤酒，有时候连吃饭都耽误了。

有一天，那已经是在六月末尾，霍博托夫医师去看望安德烈·叶菲梅奇，商量点事。他发现医师没有在家，就到院子里去找他。在那儿有人告诉他，说老医师到精神病人那儿去了。霍博托夫走进厢房，在前堂里站住，听见下面的谈话：

“我们永远也谈不拢，您休想叫我改信您那种信仰，”伊万·德米特里奇愤愤地说，“您完全不熟悉现实，您从来没有受过苦，反而像蚂蝗那样靠别人的痛苦生活着，我呢，从生下来那天起直到今天却一直不断地受苦。因此我老实对您说，我认为在各方面我都比您高明，比您有资格。您不配教导我。”

“我根本没有存心叫您改信我的信仰，”安德烈·叶菲梅奇低声说，惋惜对方不肯了解他的心意，“问题不在这儿，我的朋友。问题不在于您受过苦而我没受过。痛苦和欢乐都是暂时的，我们不谈这些，不去管它吧。问题在于您跟我都在思考，我们看出彼此都是善于思考和推理的人，那么不管我们的见解多么不同，这却把我们联系起来了。我的朋友，要是您知道我是多么厌恶那种普遍存在的狂妄、平庸、愚钝，而我

每次跟您谈话的时候是多么高兴就好了！您是有头脑的人，我觉得跟您相处很快活。”

霍博托夫推开一点门缝儿，往病室里看了一眼。戴着睡帽的伊万·德米特里奇跟安德烈·叶菲梅奇医师并排坐在床上。疯子愁眉苦脸，打哆嗦，颤巍巍地裹紧身上的长袍。医师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儿，头低垂着，脸色发红，显得凄苦而悲伤。霍博托夫耸一耸肩膀，冷笑一声，跟尼基达互相看一眼。尼基达也耸一耸肩膀。

第二天霍博托夫跟医士一块儿到厢房里来。两个人站在前堂里偷听。

“咱们的老大爷似乎完全疯了！”霍博托夫走出厢房时候说。

“主啊，饶恕我们这些罪人吧！”庄重的谢尔盖·谢尔盖伊奇叹道，小心的绕过泥塘，免得弄脏他那双擦得很亮的靴子，“老实说，尊敬的叶夫根尼·费奥多雷奇，我早就料着会出这样的事了！”

十二

这以后，安德烈·叶菲梅奇开始发觉四周有一种神秘的空气。杂役、助理护士、病人，一碰见他就追根究底地瞧他，然后交头接耳地说话。往常他总是喜欢在医院花园里碰见总务处长的女儿玛霞小姑娘，可是现在每逢他带着笑容向她跟前走过去，想摩挲一下她的小脑袋，不知因为什么缘故她却躲开他，跑掉了。邮政局长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听他讲话，也不再说“完全对”，却莫名其妙地慌张起来，含糊地说：“是啊，是啊，是啊……”而且带着悲伤的、深思的神情瞧他。不知什么缘故，他开始劝他的朋友戒掉白酒和啤酒，不过他是一个有礼貌的人，在劝的时候并不直截了当地说，只是用了种种暗示，先对他讲起一个营长，那是一个极好的人，然后谈到团里的神甫，也是一个很好的人，他俩怎样贪酒，害了病，可是戒掉酒以后，病就完全好了。安德烈·叶菲梅奇的同事霍博托夫来看过他两三回，也劝他戒酒，而且无缘无故地劝他服用溴化钾 [17] 。

八月里安德烈·叶菲梅奇收到市长一封信，说是有很要紧的事请他去谈一谈。安德烈·叶菲梅奇按照约定的时间到了市政厅，发现在座的有军事长官、政府委派的县立学校的校长、市参议员、霍博托夫，还有一位胖胖的、头发金黄的先生，经过介绍，原来是一位医师。这位医师姓一个很难上口的波兰姓，住在离城三十俄里远的一个养马场上，现在凑巧路过这个城。

“这儿有一份申请关系到您的工作部门，”等到大家互相招呼过，围着桌子坐下来以后，市参议员对安德烈·叶菲梅奇说，“叶夫根尼·费奥多雷奇刚才在这儿对我们说起医院主楼里的药房太窄了，应当把它搬到一个厢房里去。这当然没有问题，要搬也可以搬，可是主要问题在于厢房需要修理了。”

“对了，不修理不行了，”安德烈·叶菲梅奇想了一想，说，“比方说，要是把院子角上那个厢房布置出来，改作药房的话，我想至少要用五百卢布。这是一笔不生产的开支。”

大家沉默了一会儿。

“十年前我已经呈报过，”安德烈·叶菲梅奇低声说下去，“照现在的形式存在着的这个医院对这个城市来说，是一种超过了它负担能力的奢侈品。这个医院是在四十年代建筑起来的，不过那时候的经费跟现在不同。这个城市在不必要的建筑和多余的职位方面花的钱太多了。我想，换一个办法就可以用同样多的钱来维持两个模范的医院。”

“好，那您就提出另外一个办法吧！”市参议员活跃地说。

“我已经向您呈请过把医疗部门移交地方自治局办理。”

“对，您要是把钱移交地方自治局，他们就会把它贪污了事。”头发金黄的医师笑着说。

“这是照例如此的。”市参议员同意道，也笑了。

安德烈·叶菲梅奇用无精打采、暗淡无光的眼睛瞧着金黄头发的医师说：

“我们得公道才对。”

他们又沉默了一会儿。茶端上来了。不知什么缘故，军事长官很窘，就隔着桌子碰了碰安德烈·叶菲梅奇的手说：

“您完全把我们忘了，大夫。不过，您是个修士：您既不打牌，也不喜欢女人。您跟我们这班人来往一定觉着没意思。”

大家谈起一个正派人住在这个城里多么无聊。没有剧院，没有音乐，俱乐部最近开过一次跳舞晚会，女人倒来了二十个上下，男舞伴却只有两个。青年男子不跳舞，却一直聚在小卖部附近，或者打牌。安德烈·叶菲梅奇没有抬起眼睛瞧任何人，低声慢慢讲起来，说到城里人把他们生命的精力、他们的心灵和智慧，都耗费在打牌和造谣上，不善于，也不愿意，把时间用在有趣的谈话和读书方面，不肯享受智慧所提供的快乐，这真是可惜，可惜极了。只有智慧才有趣味，才值得注意，至于别的一切东西，那都是卑贱而渺小的。霍博托夫专心地听他的同事讲

话，忽然问道：

“安德烈·叶菲梅奇，今天是几月几号？”

霍博托夫听到回答以后，就和金黄头发的医师用一种连自己也觉得不高明的主考人的口气开始盘问安德烈·叶菲梅奇今天是星期几，一年当中有多少天，第六病室里是不是住着一个了不起的先知。

回答最后一个问题的时候，安德烈·叶菲梅奇脸红了，说：

“是的，他有病，不过他是一个有趣味的年轻人。”

此外他们没有再问他别的话。

他在前厅穿大衣的时候，军事长官伸出一只手来放在他的肩膀上，叹口气说：

“现在我们这些老头子到退休的时候了！”

安德烈·叶菲梅奇走出市政厅，才明白过来，原来这是一个奉命考察他的智力的委员会。他回想他们对他提出的种种问题，就涨红了脸，而且现在，不知因为什么缘故，生平第一回沉痛地为医学惋惜。

“我的上帝啊，”他想起那些医师刚才怎样考察他，不由得暗想，“要知道，他们前不久刚听完精神病学的课，参加过考试，怎么会这样一窍不通呢？他们连精神病学的概念都没有！”

他生平第一回感到受了侮辱，生气了。

当天傍晚，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来看他。这个邮政局长没有向他打招呼，径直走到他跟前，拉住他的双手，用激动的声调说：

“我亲爱的，我的朋友，请您向我表明您相信我的真诚的好意，把我看做您的朋友！……我的朋友！”他不容安德烈·叶菲梅奇开口讲话，仍旧激动地接着说下去：“我因为您有教养，您心灵高尚而喜爱您。听我说，我亲爱的。那些医生受科学规章的限制，不能对您说真话，可是我要像军人那样实话实说：您的身体不大好！请您原谅我，我亲爱的，不

过这是实情，您四周的人早就注意到这一点了。叶夫根尼·费奥多雷奇医师刚才对我说：为了有利于您的健康，您务必要休养一下，散散心才成。完全对！好极了！过几天我就要度假日，出外去换一换空气。请您表明您是我的朋友，我们一块儿走！仍照往日那样，我们一块儿走。”

“我觉得我的身体十分健康，”安德烈·叶菲梅奇想了一想，说，“我不能走。请您容许我用别的办法来向您表明我的友情。”

丢开书本，丢开达留希卡，丢开啤酒，一下子打破已经建立了二十年的生活秩序，出外走一趟，既不知道到哪儿去，也不知道为什么要去，这种想法一开头就使他觉着又荒唐又离奇。可是他想起了市政厅里的那番谈话，想起了他从市政厅出来，在回家的路上经历到的沉重心情，那么认为暂时离开这个城，躲开那些把他看做疯子的蠢人，倒也未尝不可。

“那么您究竟打算到哪儿去呢？”他问。

“到莫斯科去，彼得堡去，华沙去……在华沙，我消磨过我一生中最幸福的五个年头。那是多么了不起的城啊！去吧，我亲爱的！”

十三

一个星期以后，人们向安德烈·叶菲梅奇建议，要他休养一下，也就是说要他提出辞呈，他满不在乎地照着做了。再过一个星期，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就和他坐上一辆邮车，到就近的火车站去了。天气凉快，晴朗，天空蔚蓝，远处风景看得清清楚楚。他们离火车站有两百俄里远，坐马车走了两天，在路上住了两夜。每逢在驿站上他们喝的茶用没有洗干净的杯子盛来，或者车夫套马车费的时间久了一点，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就涨紫了脸，周身打抖，嚷道："闭嘴！不准强辩！"一坐上马车，他就一会儿也不停地说话，讲起他当初在高加索和波兰帝国旅行的情形。他有过多少奇遇，有过什么样的遭际啊！他讲得很响，同时还惊奇地瞪起眼睛，弄得听的人以为他是在说谎。再者，他一面说话，一面对着安德烈·叶菲梅奇的脸喷气，对着他的耳朵哈哈大笑。这弄得医师很别扭，妨碍他思考，不容他聚精会神地思索。

为了省钱，他们在火车上乘三等车，坐在一个不准吸烟的车厢里。有一半的乘客是上等人。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不久就跟所有的人认识了，从这个座位换到那个座位，大声地说他们大不该在这样糟糕的铁路上旅行。简直是骗人上当！如果骑一匹好马赶路，那就大不相同：一天走一百俄里的路，赶完了路还精神抖擞，身强力壮。讲到我们收成不好，那是因为宾斯克沼泽地带排干了水。总之，什么事都乱七八糟。他兴奋起来，讲得很响，不容别人开口。这种夹杂大声哄笑和指手划脚的不停的扯淡，闹得安德烈·叶菲梅奇很疲劳。

"我们这两个人当中究竟谁是疯子呢？"他懊恼地想，"究竟是我这个极力不惊吵乘客的人呢，还是这个自以为比大家都聪明有趣，因此不容人消停的利己主义者？"

在莫斯科，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穿上没有肩章的军衣和镶着红丝绦的裤子。他一上街就戴上军帽，穿上军大衣，兵士们见着他都立正行礼。安德烈·叶菲梅奇现在觉得这个人把原来所有的贵族气派中的一切优点都丢掉，只留下了劣点。他喜欢有人伺候他，哪怕在完全不必要的时候也是一样。火柴就在他面前的桌子上，他自己也看见了，却对仆役嚷

叫，要他拿火柴来。有女仆在场，他却只穿着衬里衣裤走来走去，并不觉着难为情。他对所有的仆人，哪怕是老人，也一律称呼“你”[18]，遇到他生了气，就骂他们是傻瓜和蠢货。安德烈·叶菲梅奇觉得这是老爷派头，可是恶劣得很。

首先，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领他的朋友到伊文尔斯卡雅教堂去。他热心地祷告，叩头，流泪，完事以后，深深地叹口气说：

“即使人不信神，可是祷告一下，心里也好像踏实点。吻圣像吧，我亲爱的。”

安德烈·叶菲梅奇很窘，吻了吻圣像，同时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努起嘴唇，摇头，小声祷告，眼泪又涌上了眼眶。随后，他们到克里姆林宫去，观看皇家的炮和皇家的钟，甚至伸出手指头去摸一摸。他们欣赏莫斯科河对面的风景，游览救世主教堂和鲁缅采夫博物馆。

他们在捷斯托夫饭店吃饭。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把菜单看了很久，摩挲着络腮胡子，用一种素来觉得到了饭店就像到了家里一样的美食家的口气对仆役说：

“我们倒要瞧瞧今天你们拿什么菜来给我们吃，天使！”

十四

医师走来走去，看这看那，吃啊喝的，可是他只有一种感觉：恼恨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他一心想离开他的朋友休息一下，躲着他，藏起来，可是那位朋友却认为自己有责任不放医师离开身边一步，尽量为他想出种种消遣办法。到了没有东西可看的时候，他就用谈天来给他解闷儿。安德烈·叶菲梅奇一连隐忍了两天，可是到第三天他就向朋友声明他病了，想留在家里待一整天。他的朋友回答说，既是这样，那他也不出去。实在，也该休息一下了，要不然两条腿都要跑断了。安德烈·叶菲梅奇在一个长沙发上躺下，脸对着靠背，咬紧牙齿，听他朋友热烈地向他肯定说：法国早晚一定会打垮德国，莫斯科有很多骗子，单凭马的外貌绝看不出马的长处。医师耳朵里嗡嗡地响起来，心卜卜地跳，可是出于客气，又不便请他的朋友走开或者住口。幸亏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觉着坐在旅馆房间里闷得慌，饭后就出去散步了。

等到只剩下自己一个人，安德烈·叶菲梅奇就让自己沉湎于休息的感觉里。一动不动地躺在长沙发上，知道屋里只有自己一个人，这是多么痛快啊！没有孤独就不会有真正的幸福。堕落的天使之所以背弃上帝，大概就因为他一心想孤独吧，而天使们是不知道什么叫做孤独的。安德烈·叶菲梅奇打算想一想近几天来他看见了些什么，听见了些什么，可是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却不肯离开他的脑海。

“话说回来，他度假日，跟我一块儿出来旅行，还是出于友情，出于慷慨呢，”医师烦恼地想，“再也没有比这种友情的保护更糟糕的事了。本来他倒好像是个好心的、慷慨的、快活的人，不料是个无聊的家伙。无聊得叫人受不了。有些人就是这样，平素说的都是聪明话，好话，可是人总觉得他们是愚蠢的人。”

这以后一连几天，安德烈·叶菲梅奇声明他生病了，不肯走出旅馆的房间。他躺着，用脸对着长沙发的靠背，遇到他的朋友用谈话来给他解闷儿，他总是厌烦。遇到他的朋友不在，他就养神。他生自己的气，因为他跑出来旅行，他还生他朋友的气，因为他一天天地变得贫嘴，放肆了。他无论如何也不能把他的思想提到严肃高尚的方面去。

“这就是伊万·德米特里奇所说的现实生活了，它把我折磨得好苦，”他想，气恼自己这样小题大做，“不过这也没什么要紧……将来我总要回家去，一切就会跟先前一样了……”

到了彼得堡，局面仍旧是那样。他一连好几天不走出旅馆的房间，老是躺在长沙发上，只有为了喝啤酒才起来一下。

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时时刻刻急着要到华沙去。

“我亲爱的，我上那儿去干什么？”安德烈·叶菲梅奇用恳求的声音说。“您一个人去，让我回家好了！我求求您了！”

“那可无论如何也不成！”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抗议道，“那是个了不起的城。在那儿，我消磨过我一生中顶幸福的五个年头呢！”

安德烈·叶菲梅奇缺乏坚持自己主张的性格，勉强到华沙去了。到了那儿，他没有走出过旅馆的房间，躺在长沙发上，生自己的气，生朋友的气，生仆役的气，这些仆役固执地不肯听懂俄国话。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呢，照常健康快活，精神抖擞，一天到晚在城里蹓跶，找他旧日的熟人。他有好几回没在旅馆里过夜。有一天晚上他不知在一个什么地方过了一夜，一清早回到旅馆里，神情激动极了，脸涨得绯红，头发乱蓬蓬。他在房间里从这头走到那头，走了很久，自言自语，不知在讲些什么，后来站住说：

“名誉第一啊！”

他又走了一阵，忽然双手捧住头，用悲惨的声调说：

“对了，名誉第一啊！不知我为什么起意来游历这个巴比伦[19]，真是该死！我亲爱的，”他接着对医师说，“请您看轻我吧，我打牌输了钱！请您给我五百卢布吧！”

安德烈·叶菲梅奇数出五百个卢布，一句话也没有说就交给了他的朋友。他的朋友仍旧因为羞臊和气愤而涨红了脸，没头没脑地赌了一个不必要的咒，戴上帽子，走出去了。大约过了两个钟头，他回来了，往一张圈椅上一坐，大声叹一口气说：

“我的名誉总算保住了！走吧，我的朋友！在这个该死的城里，我连一分钟也不愿意再待了。骗子！奥地利的间谍！”

等到两个朋友回到他们自己的城里，那已经是十一月了，街上积了很深的雪。霍博托夫医师接替了安德烈·叶菲梅奇的职位。他仍旧住在原来的寓所，等安德烈·叶菲梅奇回来，腾出医院的寓所。那个被他称做“厨娘”的丑女人已经在一个厢房里住下了。

关于医院又有新的流言在城里传布。据说那丑女人跟总务处长吵过一架，总务处长就跪在她的面前告饶。

安德烈·叶菲梅奇回到本城以后第一天就得出外去找住处。

“我的朋友，”邮政局长不好意思地对他说，“原谅我提一个唐突的问题：您手里有多少钱？”

安德烈·叶菲梅奇一句话也没有说，数一数自己的钱说：

“八十六卢布。”

“我问的不是这个，”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慌张地说，没听懂他的意思，“我问的是您一共有多少家底？”

“我已经告诉您了，八十六卢布……以外我什么也没有了。”

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素来把医师看做正人君子，可是仍旧疑心他至少有两万存款。现在听说安德烈·叶菲梅奇成了乞丐，没有钱来维持生活，不知什么缘故他忽然流下眼泪，拥抱他的朋友。

十五

安德烈·叶菲梅奇在一个女小市民别洛娃家一所有三个窗子的小房子里住下来。在这所小房子里，如果不算厨房，就只有三个房间。医师住在朝街的两个房间里，达留希卡和带着三个孩子的女小市民住在第三个房间和厨房里。有时候女房东的情人，一个醉醺醺的农民，上她这儿来过夜。他晚上吵吵闹闹，弄得达留希卡和孩子们十分害怕。他一来就在厨房里坐下，开始要酒喝，大家就都觉着很不自在。医师动了怜悯的心，把啼哭的孩子带到自己的房间里，让他们在地板上睡下。这样做，使他感到很大的快乐。

他跟先前一样，八点钟起床，喝完早茶以后坐下来看自己的旧书和旧杂志。他已经没有钱买新的了。要就是因为那些书都是旧的，要就是或许因为环境变了，总之，书本不再像从前那样紧紧抓住他的注意力，他看书感到疲劳了。为了免得把时间白白度过，他就给他的书开一个详细书目，在书脊上粘贴小签条；这种机械而费事的工作，他倒觉着比看书还有趣味。这种单调费事的工作不知怎么弄得他的思想昏睡了。他什么也不想，时间过得很快。即使坐在厨房里跟达留希卡一块儿削土豆皮，或者挑出荞麦粒里的皮屑，他也觉着有趣味。一到星期六和星期日，他就到教堂去。他站在墙边，眯细眼睛，听着歌声，想起他的父亲、他的母亲、想起大学、想起各种宗教，他心里变得平静而忧郁。事后他走出教堂，总惋惜礼拜式结束得太快。

他有两次到医院里去看望伊万·德米特里奇，想跟他谈天。可是那两回伊万·德米特里奇都非常激动，气忿；他请医师不要来搅扰他，因为他早就讨厌空谈了。他说他为自己的一切苦难只向那些该死的坏蛋要求一种补偿：单人监禁。难道连这么一点儿要求他们也会拒绝他吗？那两回安德烈·叶菲梅奇向他告辞，祝他晚安的时候，他没好气地哼一声，回答说：

“滚你的吧！”

现在安德烈·叶菲梅奇不知道该不该再去看望他。不过他心里还是想

去。

从前，在吃完午饭以后的那段时间，安德烈·叶菲梅奇总是在房间里走来走去，思索，可是现在从吃完午饭起直到喝晚茶的时候止，他却一直躺在长沙发上，脸对着靠背，满脑子的浅薄思想，无论如何也压不下去。他想到自己做了二十几年的事，既没有得到养老金，也没有得到一次发给的补助金，不由得愤愤不平。不错，他工作得不勤恳，不过话说回来，所有的工作人员，不管勤恳也好，不勤恳也好，是一律都领养老金的。当代的正义恰好就在于官品、勋章、养老金等不是根据道德品质或者才干，却是一般地根据服务，不论什么样的服务，而颁给的。那为什么只有他一个人是例外呢？他已经完全没有钱了。他一走过小杂货店，一看见女老板，就觉着害臊。到现在他已经欠了三十二个卢布的啤酒钱。他也欠小市民别洛娃的钱。达留希卡悄悄地卖旧衣服和旧书，还对女房东撒谎，说是医师不久就要收到很多很多钱。

他恼恨自己，因为他在旅行中花掉了他积蓄的一千卢布。那一千卢布留到现在会多么有用啊！他心里烦躁，因为人家不容他消消停停过日子。霍博托夫认为自己有责任偶尔来看望这个有病的同事。安德烈·叶菲梅奇觉得他处处都讨厌：胖胖的脸、恶劣而尊大的口气、“同事”那两个字、那双高统皮靴。顶讨厌的是他自以为有责任给安德烈·叶菲梅奇医病，而且自以为真的在给他看病。每回来访，他总带来一瓶溴化钾药水和几粒大黄药丸。

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也认为自己有责任来看望这个朋友，给他解闷儿。每一回他走进安德烈·叶菲梅奇的屋里总是装出随随便便的神情，不自然地大声笑着，开始向他保证说今天他气色大好。谢谢上帝，局面有了转机。从这样的话里，人就可以推断他认为他朋友的情形没有希望了。他还没有归还他在华沙欠下的债，心头压着沉重的羞愧，觉着紧张，因此极力大声地笑，说些滑稽的话。他的奇闻轶事现在好像讲不完了，这对安德烈·叶菲梅奇也好，对他自己也好，都是痛苦的。

有他在座，安德烈·叶菲梅奇照例躺在长沙发上，脸对着墙，咬紧牙关听着，他的心上压着一层层的水锈。他的朋友每来拜访一回，他就觉着这些水锈堆得更高一点，好像就要涌到他的喉头来了。

为了压下这些无聊的感触，他就赶紧暗想：他自己也罢，霍博托夫也罢，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也罢，反正早晚都会死亡，甚至不会在大自然中留下一点痕迹。要是想象一百万年以后有个精灵飞过地球上空，那么这个精灵就只会看见粘土和光秃的峭壁。一切东西，文化也好，道德准则也好，都会消灭，连一棵牛蒡也不会长出来。那么，在小店老板面前觉着害臊，有什么必要呢？那个不足道的霍博托夫，或者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的讨厌的友情，有什么道理呢？这一切都琐琐碎碎，毫无意义。

可是这样的想法已经无济于事了。他刚刚想到一百万年以后的地球，穿着高统靴的霍博托夫或者勉强大笑的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就从光秃的峭壁后面闪出来，甚至可以听见含羞带愧的低语声："讲到华沙的债，好朋友，过几天我就还给您……一定。"

十六

有一天，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饭后来了，安德烈·叶菲梅奇正躺在长沙发上。凑巧，霍博托夫同时带着溴化钾药水也来了。安德烈·叶菲梅奇费力地爬起来，坐好，把两条胳膊支在长沙发上。

“今天您的气色比昨天好多了，我亲爱的，”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开口说，“对了，您显得挺有精神。真的，挺有精神！”

“您也真的到了该复原的时候了，同事，”霍博托夫说，打个呵欠，“大概这种无聊的麻烦事您自己也腻烦了。”

“咱们会复原的！”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快活地说，“咱们会再活一百年的！一定！”

“一百年倒活不了，再活二十年是总能行的，”霍博托夫安慰说，“没关系，没关系，同事，别灰心……那种病只不过是给您故布疑阵罢了。”

“我们还要大显身手呢！”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哈哈大笑，拍一拍他朋友的膝头，“我们还要大显身手呢！明年夏天，求上帝保佑，咱们到高加索去玩一趟，骑着马到处逛一逛——驾！驾！驾！等到我们从高加索回来，瞧着吧，大概还要热热闹闹地办一回喜事呐。”讲到这儿，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调皮地眨一眨眼，“我们会给您说成一门亲事的，好朋友……我们会给您说成一门亲事的……”

安德烈·叶菲梅奇忽然觉着那点儿水锈涌到喉头上来了。他的心猛烈地跳起来。

“这是庸俗！”他说，很快地站起来，走到窗子那边去，“难道你们不明白你们说的是些庸俗的话吗？”

他本来想温和而有礼貌地讲下去，可是他违背本心，忽然攥紧拳头，高高地举到自己的头顶上。

“躲开我！”他嚷道，嗓音变了，脸胀得通红，浑身打抖，“出去，你

们俩都出去！你们俩！”

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和霍博托夫站起来，瞧着他，先是愣住，后来害怕了。

“出去，你们俩！”安德烈·叶菲梅奇不断地嚷道，“蠢材！愚人！我既不要你们的友情，也不要你的药品，蠢材！庸俗！可恶！”

霍博托夫和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狼狈地互相看一眼，踉跄地退到门口，走进了前堂。安德烈·叶菲梅奇抓起那瓶溴化钾，对他们背后扔过去。药水瓶摔在门槛上，砰的一声碎了。

“滚蛋！”他跑进前堂，用含泪的声音嚷道，“滚！”

等到客人走了，安德烈·叶菲梅奇就在长沙发上躺下来，像发烧一样地哆嗦，反反复复说了很久：

“蠢材！愚人！”

等到他的火气平下来，他首先想到可怜的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现在一定羞愧得不得了，心里难受，他想到这件事做得真可怕。以前还从来没有出过这样的事。他的智慧和客气到哪儿去了？对人间万物的理解啦，哲学性质的淡漠啦，都到哪儿去了？

医师又是羞愧，又是生自己的气，一夜也没有能够睡着，第二天早晨大约十点钟就动身到邮局去，向邮政局长道歉。

“以前发生的事，我们不要再提了，”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十分感动，握紧他的手，叹口气说，“谁再提旧事，就叫谁的眼睛瞎掉。留巴甫金！”他忽然大喊一声，弄得所有的邮务人员和顾客都打了个哆嗦，“搬椅子来。你等着！”他对一个农妇嚷道，她正把手伸进铁栅栏，向他递过一封挂号信来，“难道你没看见我忙着吗？过去的事我们就不要再提了，”他接着温和地对安德烈·叶菲梅奇说，“我恳求您，坐下吧，我亲爱的。”

他沉默了一会儿，揉着自己的膝头，然后说：

“我心里一点也没有生您的气。害病可不是闹着玩儿的事，我明白。昨天您发了病，吓坏了医师跟我，事后关于您我们谈了很久。我亲爱的，您为什么不肯认真地治一治您的病呢？难道可以照这样下去吗？原谅我出于友情直爽地说一句，”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小声说，“您生活在极其不利的环境里：狭窄，肮脏，没有人照料您，也没有钱治病……我亲爱的朋友，我跟医师全心全意地恳求您听从我们的忠告：到医院里去养病吧！在那儿有滋补的吃食，有照应，有人治病。咱们背地里说一句，叶夫根尼·费奥多雷奇虽然举止粗俗，不过他精通医道，咱们倒可以完全信任他。他已经答应我说他要给您治病。”

安德烈·叶菲梅奇被这种真诚的关心和忽然在邮政局长脸颊上闪光的眼泪感动了。

“我尊敬的朋友，不要听信那种话！”他小声说，把手按在胸口上，“不要听信那种话！那全是骗人的！我的病只不过是这么回事：二十年来我在全城只找到一个有头脑的人，而他又是个疯子。我根本没有害病，只不过我落进了一个魔圈里，出不来了。我觉得随便怎样都没关系，我准备承担一切。”

“进医院去养病吧，我亲爱的。”

“我是无所谓的，哪怕进深渊也没关系。”

“好朋友，答应我：您样样都听叶夫根尼·费奥多雷奇的安排。”

“遵命，要我答应我就答应。可是我再说一遍，我尊敬的朋友，我落进了一个魔圈里。现在不管什么东西，就连朋友的真心同情在内，也只有一个结局：引我走到灭亡。我正在走向灭亡，我也有勇气承认这个事实。”

“好朋友，您会复原的。”

“何必再说这种话呢？”安德烈·叶菲梅奇愤愤地说，“很少有人在一生的结尾不经历到我现在所经历到的情形。临到有人告诉您说您肾脏有病或者心房扩大之类的话，因此您开始看病的时候，或者有人告诉您说您是疯子或者罪犯，总之换句话说，临到人家忽然注意您，那您就得知

道您已经落进魔圈里，再也出不来了。您极力想逃出来，可是反而陷得越发深了。那您就索性听天由命吧，因为任何人力都已经不能挽救您了。我觉得就是这样。”

这当儿窗洞那里挤满了人。为了免得妨碍人家的工作，安德烈·叶菲梅奇就站起来告辞。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又一次取得他的诺言，然后送他到外边门口。

当天，将近傍晚，出人意外，霍博托夫穿着短羊皮袄和高统靴到安德烈·叶菲梅奇家里来了，用一种仿佛昨天根本没出过什么事的口气说道：

“我是有事来找您的，同事。我来邀请您：您愿意不愿意跟我一块儿去参加会诊？啊？”

安德烈·叶菲梅奇心想霍博托夫大概要他出去散步解一解闷儿，或者真的要给他一个赚点儿钱的机会，就穿上衣服，跟他一块儿走到街上。他暗自高兴，总算有个机会可以把他昨天的过失弥补一下，就此和解了。他心里感激霍博托夫，因为昨天的事他绝口不提，分明原谅他了。这个没有教养的人会有这样细腻的感情，倒是很难料到的。

“您的病人在哪儿？”安德烈·叶菲梅奇问。

“在我的医院里。我早就想请您去看一看了……那是一个很有趣的病例。”

他们走进医院的院子，绕过主楼，向那住着疯人的厢房走去。不知什么缘故他们走这一路都没有说话。他们一走进厢房，尼基达照例跳起来，挺直了身子立正。

“这儿有一个病人两侧肺部忽然害了并发症，”霍博托夫跟安德烈·叶菲梅奇一块儿走进病室，低声说，“您在这儿等一会儿，我马上就来。我只是为了去拿我的听诊器。”

说完，他就出去了。

十七

天渐渐黑下来。伊万·德米特里奇躺在床上，把脸埋在枕头里。那个瘫子一动也不动地坐着，轻声地哭，努动嘴唇。胖农民和从前的检信员睡觉了。屋里寂静无声。

安德烈·叶菲梅奇在伊万·德米特里奇的床上坐下，等着。可是半个钟头过去了，霍博托夫没有来，尼基达却抱着一件长袍、一身不知什么人的衬里衣裤、一双拖鞋，走进病室里来。

“请您换衣服，老爷，”他轻声说，“您的床在这边，请到这边来，”他又说，指一指一张空床，那分明是不久以前搬进来的，“不要紧，求上帝保佑，您会复原的。”

安德烈·叶菲梅奇心里全明白了。他一句话也没说，依照尼基达的指点，走到那张床边坐下。他看见尼基达站在那儿等着，就脱光身上的衣服，觉着很害臊。然后他穿上医院的衣服，衬裤很短，衬衫却长，长袍上有熏鱼的气味。

“求上帝保佑，您会复原的。”尼基达又说一遍。

他把安德烈·叶菲梅奇的衣服收捡起来，抱在怀里，走出去，随手关上了门。

“没关系……”安德烈·叶菲梅奇想，害臊地把长袍的衣襟掩上，觉着穿了这身新换的衣服像是一个囚犯，“这也没关系……礼服也好，制服也好，这件长袍也好，反正是一样……”

可是他的怀表怎么样了？侧面衣袋里的笔记簿呢？他的纸烟呢？尼基达把他的衣服拿到哪儿去了？这样一来，大概直到他死的那天为止，他再也没有机会穿长裤、背心、高统靴了。这种事，乍一想，不知怎的，有点古怪，甚至不能理解。安德烈·叶菲梅奇到现在还相信小市民别洛娃的房子跟第六病室没有什么差别，这世界上的一切都无聊、空虚。然而他的手发抖，脚发凉，一想到待一会儿伊万·德米特里奇起来，看见他穿着长袍，就不由得害怕。他站起来，在房间里走了一个来回，又坐

下。

在那儿，他已经坐了半个钟头，一个钟头，他厌烦得要命。难道在这种地方人能住一天，一个星期，甚至像这些人似的一连住好几年吗？是啊，他已经坐了一阵，走了一阵，又坐下了。他还可以再走一走，瞧一瞧窗外，再从这个墙角走到那个墙角。可是这以后怎么样呢？就照这样像个木头人似的始终坐在这儿思考吗？不，这样总不行啊。

安德烈·叶菲梅奇躺下去，可是立刻坐起来，用衣袖擦掉额头上的冷汗，于是觉着整个脸上都有熏鱼的气味了。他又走来走去。

“这一定是出了什么误会……”他说，茫然摊开两只手，“这得解释一下才成，一定是出了什么误会……”

这当儿伊万·德米特里奇醒来了。他坐起来，用两个拳头支着腮帮子。他吐了口唾沫。然后他懒洋洋地瞧一眼医师，起初分明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可是不久他那带着睡意的脸就现出了恶毒的讥讽神情。

“啊哈！好朋友，他们把您也关到这儿来了！”他眯细一只眼睛，用带着睡意而发哑的声音说，“我很高兴。您以前吸别人的血，现在人家要吸您的血了。好极了！”

“这一定是出了什么误会，”安德烈·叶菲梅奇给伊万·德米特里奇的话吓坏了，慌张地说。他耸一耸肩膀，再说一遍：“这一定是出了什么误会……”

伊万·德米特里奇又吐口唾沫，躺下去。

“该诅咒的生活！”他嘟哝说，“这种生活真叫人痛心，感到气忿，要知道它不是以我们的痛苦得到补偿来结束，不是像歌剧里那样庄严地结束，却是用死亡来结束。临了，来几个医院杂役，拉住死尸的胳膊和腿，拖到地下室去。呸！不过，那也没关系……到了另一个世界里，那就要轮着我们过好日子了……到那时候我要从那个世界到这里来显灵，吓一吓这些坏蛋。我要把他们吓得白了头。”

莫依谢依卡回来了，看见医师，就伸出手。

“给我一个小钱！”他说。

十八

安德烈·叶菲梅奇走到窗口去，瞧着外面的田野。天已经黑下来，右面天边一个冷冷的、发红的月亮升上来了。离医院围墙不远，至多不出一百俄丈的地方，矗立着一所高大的白房子，由一道石墙围起来。那是监狱。

“这就是现实生活！”安德烈·叶菲梅奇想，他觉着害怕了。

月亮啦，监狱啦，围墙上的钉子啦，远处一个烧骨场上腾起来的火焰啦，全都可怕。他听见身后一声叹息。安德烈·叶菲梅奇回过头去，看见一个人胸前戴着亮闪闪的星章和勋章，微微笑着，调皮地眯眼。这也显得可怕。

安德烈·叶菲梅奇极力对自己说：月亮或者监狱并没有什么蹊跷的地方。勋章是就连神智健全的人也戴的，人间万物早晚会腐烂，化成粘土。可是他忽然满心绝望，双手抓住窗上的铁窗格，使足力气摇它。坚固的铁窗格却一动也不动。

随后，为了免得觉着可怕，他走到伊万·德米特里奇的床边，坐下。

“我的精神支持不住了，我亲爱的，”他喃喃地说，发抖，擦掉冷汗，“我的精神支持不住了。”

“可是您不妨谈点儿哲学啊。”伊万·德米特里奇讥诮地说。

“我的上帝，我的上帝啊……对了，对了……有一回您说俄罗斯没有哲学，然而大家都谈哲学，连小人物也谈。其实，小人物谈谈哲学，对谁都没有什么害处啊，”安德烈·叶菲梅奇说，那声音仿佛要哭出来，引人怜悯似的，“可是我亲爱的，为什么您发出这种幸灾乐祸的笑声呢？小人物既然不满意，怎么能不谈哲学呢？一个有头脑、受过教育的人，他有神那样的相貌，有自尊心，爱好自由，却没有别的路可走，只能到一个肮脏愚蠢的小城里来做医师，把整整一辈子消磨在拔血罐、蚂蝗、芥子膏上面！欺骗，狭隘，庸俗！啊，我的上帝！”

“您在说蠢话了。要是您不愿意做医师，那就去做大臣好了。”

“不行，我什么也做不成。我们软弱啊，亲爱的。……以前我满不在乎，活泼清醒地思考着，可是生活刚刚粗暴地碰到我，我的精神就支持不住……泄气了……我们软弱啊，我们不中用……您也一样，我亲爱的。您聪明，高尚，从母亲的奶里吸取了美好的激情，可是刚刚走进生活就疲乏，害病了……我们软弱啊，软弱啊！”

随着黄昏来临，除了恐惧和屈辱的感觉以外，另外还有一种没法摆脱的感觉不断折磨安德烈·叶菲梅奇。临了，他明白了：他想喝啤酒，想抽烟。

“我要从这儿出去，我亲爱的，”他说，“我要叫他们在这儿点个灯……这样我可受不了……我不能忍受下去……”

安德烈·叶菲梅奇走到门口，开了门，可是尼基达立刻跳起来，挡住他的去路。

“您上哪儿去？不行，不行！”他说，“到睡觉的时候了！”

“可是我只出去一会儿，在院子里散一散步！”安德烈·叶菲梅奇慌张地说。

“不行，不行。这是不许可的。您自己也知道。”

尼基达砰的一声关上房门，用背抵住门。

“可是，就算我出去一趟，对别人又有什么害处呢？”安德烈·叶菲梅奇问，耸一耸肩膀，“我不明白！尼基达，我一定要出去！”他用发颤的嗓音说，“我要出去！”

“不许捣乱，这可要不得！”尼基达告诫说。

“鬼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伊万·德米特里奇忽然叫道，他跳下床，“他有什么权利不放我们出去？他们怎么敢把我们关在这儿？法律上似乎明明说着不经审判不能剥夺人的自由啊！这是暴力！这是专横！”

“当然，这是专横！”安德烈·叶菲梅奇听到伊万·德米特里奇的叫声，添了点儿勇气，说道，“我一定要出去，非出去不可！他没有权利！我跟你说：你放我出去！”

“听见没有，愚蠢的畜生？”伊万·德米特里奇叫道，用拳头砰砰地敲门，“开门！要不然我就把门砸碎！残暴的家伙！”

“开门！”安德烈·叶菲梅奇叫道，浑身发抖，“我要你开门！”

“你尽管说吧！”尼基达隔着门回答道，“随你去说吧！”

“至少去把叶夫根尼·费奥多雷奇叫到这儿来！就说我请他来……来一会儿！”

“明天他老人家自己会来。”

“他们绝不会放我们出去！”这当儿伊万·德米特里奇接着说，“他们要把我们在这儿折磨死！啊，主，难道下一个世界里真的没有地狱，这些坏蛋会得到宽恕？正义在哪儿？开门，坏蛋，我透不出气来啦！”他用嗄哑的声调喊着，用尽全身力量撞门。“我要把我的脑袋碰碎！杀人犯！”

尼基达很快地开了门，用双手和膝盖粗暴地推开安德烈·叶菲梅奇，然后抡起胳膊，一拳打在他的脸上。安德烈·叶菲梅奇觉着有一股咸味的大浪兜头盖上来，把他拖到床边去。他嘴里真的有一股咸味：多半他的牙出血了。他好像要游出这股大浪似的挥舞胳膊，抓住什么人的床架，同时觉得尼基达在他背上打了两拳。

伊万·德米特里奇大叫一声。大概他也挨打了。

然后一切都安静了。淡淡的月光从铁格子里照进来，地板上铺着一个像网子那样的阴影。这是可怕的。安德烈·叶菲梅奇躺在那儿，屏住呼吸：他战兢兢地等着再挨打。他觉着好像有人拿一把镰刀，刺进他的身子，在他胸中和肠子里搅了几下似的。他痛得咬枕头，磨牙，忽然在他那乱糟糟的脑子里清楚地闪过一个可怕的、叫人受不了的思想：这些如今在月光里像黑影一样的人，若干年来一定天天都在经受这样的痛苦。

这种事他二十多年以来怎么会一直不知道，也不想知道？他不懂痛苦，根本没有痛苦的概念，可见这不能怪他，不过他那跟尼基达同样无情而粗暴的良心却使得他从后脑勺直到脚后跟都变得冰凉了。他跳起来，想用尽气力大叫一声，赶快跑去打死尼基达，然后打死霍博托夫、总务处长、医士，再打死他自己。可是他的胸膛里却发不出一点声音，他的腿也不听他使唤了。他喘不过气来，拉扯胸前的长袍和衬衫，撕得粉碎，然后倒在床上，不省人事了。

十九

第二天早晨他头痛，耳朵里嗡嗡地响，觉得周身不舒服。他想起昨天他的软弱，并不害臊。昨天他胆怯，甚至怕月亮，而且真诚地说出了这以前他万没料到自己会有的感情和思想。比方说，想到小人物爱谈哲学是由于不满足。可是现在，他什么也不在意了。

他不吃不喝，躺在那儿一动也不动，也不说话。

“对我说来，什么都一样了，”他们问他话的时候，他想，“我不想回答了……对我说来，什么都一样了。”

午饭后，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来了，送给他四分之一磅的茶叶和一磅果冻。达留希卡也来了，在床边站了整整一个钟头，脸上现出茫然的悲伤神情。霍博托夫医师也来看他。他拿来一瓶溴化钾药水，吩咐尼基达烧点什么熏一熏病室。

将近傍晚，安德烈·叶菲梅奇因为中风而死了。起初他感到猛烈的寒颤和恶心；仿佛有一种使人恶心的东西浸透他的全身，甚至钻进他的手指头，从肚子里往上冒，涌到他的脑袋里，淹没他的眼睛和耳朵。一切东西在他眼前都变成绿色了。安德烈·叶菲梅奇明白他的末日已经到了，想起伊万·德米特里奇、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成百万的人，都相信长生不死。万一真会不死呢？可是他并不希望不死，他只想了一想就算了。他昨天在书上读到过一群非常美丽优雅的鹿，如今在他的面前跑过去。随后有一个农妇向他伸出手来，手里拿着一封挂号信……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说了句什么话。后来一切都消散，安德烈·叶菲梅奇永远昏过去了。

杂役们走来，抓住他的胳膊和腿，把他抬到小教堂里去了。在那儿他躺在桌子上，睁着眼睛，晚上月光照着他。到早晨，谢尔盖·谢尔盖伊奇来了，对着耶稣钉在十字架上的雕像虔诚地祷告一番，把他前任长官的眼睛阖上了。

第二天安德烈·叶菲梅奇下了葬。送葬的只有米哈依尔·阿韦良内奇和

达留希卡。

1892年

[1] 伊万的爱称。

[2] 这种铺子里的东西价钱便宜。

[3] 皮罗戈夫（1810—1881），俄国外科学家和解剖学家。

[4] 拉丁文：在将来。

[5] 巴斯德（1822—1895），法国生物学家。

[6] 科赫（1843—1910），德国微生物学家。

[7] 高加索地区的高山。

[8] 一七八九年法国大革命时巴黎民众所捣毁的黑暗监狱。

[9] 《第六病室》发表在一八九二年，那本书相当旧了。

[10] 法国作家伏尔泰（1694—1778）在《致关于三个冒充者的新书的作者》中说："如果不存在上帝，就该臆造一个。"俄国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在小说《卡拉玛佐夫兄弟》中引用了上述的话，并且增补了一句：而且确实，人类臆造出上帝来了。——俄文本编者注

[11] 第奥根尼（公元前约400—前约325），古希腊哲学家。关于他的生活，有很多传说保留下来。人们断言第奥根尼由于是禁欲主义的信徒而住在木桶里。据传说，这个哲学家大白天举着灯找有权利称为人的人。——俄文本编者注

[12] 马可·奥勒留（121—180），罗马帝国皇帝，是斯多葛派最后的一个大哲学家。

[13] 在契诃夫故乡塔干罗格的契诃夫私人图书馆里保存着《马可·奥勒留·安东尼皇帝关于对自己重要的事物的思考》一书，上有契诃夫的很多批注。此处的一段话即引自该书。——俄文本编者注

[14] 自公元前四世纪起在古代奴隶占有制社会兴起的一个哲学派别，鼓吹人完全听从命运的宿命论观点。

[15] 见《新约·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第三十六节。

[16] 指伊斯兰教或印度教的被人目为圣者的沿街乞讨者。

[17] 一种医治神经的镇静剂。

[18] 意谓有礼貌的人对仆人应该称呼"您"。

[19] 借喻"乱糟糟的城"，典出基督教经书《旧约·创世记》。

文学教师

一

木头地板上响起马蹄的嘚嘚声；他们从马房里先拉出黑马努林伯爵，然后拉出白毛大马，随后拉出它的妹妹玛依卡。它们全是名贵的骏马。老人谢列斯托夫给大马上好鞍子，对他女儿玛莎说：

“行了，玛丽亚·戈德芙鲁阿，上马！唷！”

玛莎·谢列斯托娃是一家当中顶年轻的一个。她已经十八岁了，可是她的家人积习难改，还把她看做小孩，因此大家仍旧称呼她玛尼娅[1]和玛纽莎[2]。自从城里来了个马戏团，她热中地去看马戏以后，大家又开始把她叫做玛丽亚·戈德芙鲁阿了。

“唷！”她骑到大马的背上，叫了一声。

她姐姐瓦丽娅骑上玛依卡，尼基京骑上努林伯爵，军官们骑上各自的马。这个又长又好看的马队，闪着军官们的白上装，小姐们的黑色骑马装，五颜六色，缓缓地走出院子。

尼基京瞧出来：大家上马的时候，以及后来大家骑着马走过街道的时候，不知因为什么，玛纽莎专注意他一个人。她担忧地瞧着他和努林伯爵，说：

“您得时时刻刻勒住马嚼子，管住它才行，谢尔盖·瓦西里奇。别让它畏缩。那是它装佯。”

要么因为大马跟努林伯爵十分要好，要么也许机会凑巧，总之，她骑着马始终挨着尼基京身旁走，跟昨天和前天一样。他呢，瞧着骑在骄傲的白马身上的她那苗条娇小的身子，瞧着她那秀丽的侧影，瞧着那顶跟她一点也不相称、使她看起来显老的高礼帽，心里又快活，又温柔，又痴迷，虽然在听她讲话，可是没大听清她在说什么，却在暗想：

“我凭我的人格担保，对上帝赌咒：我不再怕羞，我今天非跟她说穿不可了……”

那时候是傍晚六点多钟，正是洋槐和丁香的香气非常浓郁，空气和树木本身好像也因为那浓香而变凉了的时候。城中公园里的乐队已经在奏乐。马儿在大街上踩出一片清脆的蹄声，四面八方传来欢笑声、谈话声、关门声。在路上遇到的兵都向军官们敬礼，男学生向尼基京鞠躬。所有从容散步或者匆忙地赶到公园里去听音乐的人，看见这一伙人马，显然都很愉快。天气多么暖和啊！散布在天空东一朵西一朵的白云，那样子多么轻柔！白杨和洋槐的影子伸过整个宽阔的大街，笼罩在街对面的房屋的阳台和二层楼上，看上去多么温柔而舒畅！

他们骑马出城，在大道上快步奔跑起来。这儿已经没有洋槐和丁香的香气，也听不见音乐声，可是田野透出清香，嫩黑麦和小麦碧绿，金花鼠吱吱地叫，白嘴鸦呱呱地噪。不管往哪儿看，到处都是绿油油的，只不过这儿那儿现出几块瓜地，颜色发黑，左边远处在墓园那儿有一片正在凋谢的白色苹果花罢了。

他们走过屠宰场，然后走过啤酒酿造厂，追上一群赶到市郊公园去奏乐的军乐队员。

“波利扬斯基有一匹很好的马，这我不否认，”玛纽莎对尼基京说，用眼睛指了指那个骑着马跟瓦丽娅并排走着的军官，“不过那马有缺点。左腿上有块白斑，简直长的不是地方，而且请看，它的脑袋老往后仰。现在是任凭怎么样也没法叫它不仰了，它要照这样一直仰到死的那一天了。”

玛纽莎跟她父亲一样爱马着了迷。她看见别人有好马，总觉着心痛，一看出别人的马有缺点就痛快。尼基京却一点也不懂马，勒住马缰也好，勒住马嚼子也好，马快跑也好，慢跑也好，在他完全没有什么分别。他只觉得自己骑马的姿势不自然，别扭，因此那些善于骑马的军官一定比他更能使玛纽莎中意。于是他因为她喜欢那些军官而吃醋了。

他们路过郊外的公园，有人提议大家进去，喝点矿泉水。他们就进去了。这公园里只有橡树。那些橡树最近才长出叶子，因此现在从新生

的树叶里望出去，仍旧看得见整个公园，和公园里的高台、小桌、秋千。所有的乌鸦窝也都看得见，样子像大帽子。这伙骑马的人和他们同来的小姐们在一张小桌旁边下了马，要矿泉水喝。有些他们认得的人，原在公园里散步，这时候走到他们跟前来。其中有穿高统靴的军医官，有等音乐师的乐队指挥。医师大概把尼基京看做大学生了，因为他问：

“请问，您是回来过暑假吗？”

“不，我一向住在这儿，”尼基京回答说，“我是中学校的教师。”

“真的吗？”医师觉着奇怪，“这么年轻就已经做老师了？”

“怎么能说年轻？我都二十六岁了！……感谢上帝！”

“您留了胡子和唇髭，可是从您的相貌看起来，您至多不过二十二三岁。您显得多么年轻啊！”

“真是混帐话！”尼基京暗想，“连这个人也拿我当小娃娃看待！”

别人讲到他年轻，特别是当着女人或者学生的面，他总是极不痛快。自从他到本城来做事以后，他一直讨厌他自己这副显得过于年轻的相貌。学生不怕他，老人叫他年轻人，女人倒高兴跟他跳舞，却不高兴听他的长篇大论。他呢，情愿付出任何代价，只求马上能老这么十岁才好。

从公园出来，他们再往前走，到谢列斯托夫的田庄去。他们在院子门外勒住马，唤出总管的老婆普拉斯科维亚，要她拿点鲜牛奶来。牛奶拿来了却没人喝。大家互相望望，笑起来，策动马，跑回去了。等到他们骑马回来，乐队已经在市郊公园里奏乐，太阳躲到墓园后面，半个天空给晚霞染成深红色了。

玛纽莎骑着马又跟尼基京并排走着。他有心告诉她说他多么热烈地爱她，可是他又怕给军官们和瓦丽娅听了去，只好不响。玛纽莎也一声不响。他体会到她为什么沉默，为什么骑着马跟他并排走，就暗暗觉着幸福，于是大地、天空、城中的灯火、啤酒酿造厂的黑轮廓，总之，一切东西在他的眼里合成了一种很美妙可爱的东西。他觉着他的努林伯爵

仿佛凌空走着，想跃上深红的天空似的。

他们到了家。茶炊已经在花园里的桌子上滚沸，老人谢列斯托夫跟他的朋友，地方法院的官员们坐在桌子的一边谈心，他照例在批评什么事情。

“这是粗鄙！”他说，“粗鄙，不是别的。对了，先生！粗鄙，先生！”

自从尼基京爱上玛纽莎以后，谢列斯托夫家的东西样样都中他的意：房子、房子旁边的花园、晚茶、藤椅、老奶妈、甚至老人常爱说的那两个字“粗鄙”。他所不喜欢的只有那无数的猫和狗，还有在露台上一个大笼子里凄凉地哀叫着的埃及种鸽子。室内狗和看家狗也实在是多，他跟谢列斯托夫一家来往这么久，却只认清了其中的两只：穆希卡和索木。穆希卡是一条脱了毛的小狗，脸上却毛茸茸，恶毒而且惯坏了。它痛恨尼基京。它每一次看见他，总要偏着头，龇出牙，叫起来：“呜……汪汪汪……呜……”

然后它就趴在椅子底下。每逢他想把它从自己的椅子底下赶走，它就尖声狂吠起来，主人们就说：

“别害怕，它不咬人。它是一条好狗。”

索木是一条高大的黑狗，腿长，尾巴跟木棒那么硬。每逢人们吃饭或者喝茶，它总是一声不响地在桌子底下走动，摇着尾巴拍人们的靴子和桌腿。它是条忠厚的笨狗，可是尼基京受不了它，因为它有个习惯，总喜欢把头放在吃饭的人的膝盖上，弄得裤子沾上它的唾沫。尼基京不止一回用刀柄打它的大额头，用手指头弹它的鼻子，骂它，抱怨它，可是任凭怎么样也还是免不了让自己的裤子沾上污斑。

骑马闲游一番以后，茶啦，果酱啦，面包干啦，牛油啦，显得都很好吃了。他们默默地、津津有味地喝完第一杯茶，不过喝到第二杯，他们就吵起架来了。每次喝茶和吃午饭的时候领头吵架的总是瓦丽娅。她已经二十三岁，长得俊俏，比玛纽莎好看，素来被人认为是这一家人中顶聪明、顶有教养的一个。她的举动端庄严正，凡是在家里代替了亡母

地位的大女儿都有这样的气派。她既是这家里的女主人，就觉得有权在客人面前穿着短上衣走来走去，而且直呼那些军官的姓，她把玛纽莎看做小姑娘，用女训导员的口吻跟她谈话。她老是把自己叫做老处女，这就是说，她相信自己准嫁得出去。

每一回谈话，哪怕是讲到天气，她也一定把它变成吵架。她有一种嗜好，喜欢抓住别人的语病，揭穿别人的矛盾，挑剔话里的毛病。您刚跟她谈起什么事，她就盯着您的脸，忽然插嘴说："对不起，对不起，彼得罗夫，前天您讲的话可是刚好相反啊！"

要不然，她就冷冷地一笑，说："可是我瞧您是在鼓吹第三厅[3]的原则呢。那我该给您道喜了。"

要是您说句俏皮话，或者说句双关语，您就马上可以听到她的声音："这是老套头！"要不然："这是耍贫嘴！"要是军官说了句俏皮话，她就做出轻蔑的脸相，说："丘八的俏皮话！"

她把"丘"字念得很用劲，弄得穆希卡总要从椅子底下回她一声："呜……汪汪汪……"

这回喝茶时候，吵嘴是因为尼基京讲到学校的考试而开的头。

"对不起，谢尔盖·瓦西里奇，"瓦丽娅拦住他的话，"您说什么学生觉着考试难。容我问您一声，这到底是谁的错呢？比方说，您叫八年级的学生写作文，题目是'作为心理学家的普希金'。第一，不应该出这么难的题目，第二，普希金怎么能算是心理学家呢？是啊，讲到谢德林或者比方说，陀思妥耶夫斯基，那就不同了，可是普希金却是伟大的诗人，再也不是别的。"

"谢德林是一回事，普希金又是一回事。"尼基京闷闷不乐地回答。

"我知道，你们中学校的老师是不大看得起谢德林的，不过问题不在这儿。请您告诉我，普希金在哪方面可以算得是心理学家呢？"

"难道您的意思是说他不是心理学家吗？要是您不嫌弃，我不妨给您举点例子。"

尼基京就朗诵了几段《奥涅金》[4]，然后又朗诵了几段《鲍利斯·戈东诺夫》[5]。

“我一点也看不出这里头有什么心理学，”瓦丽娅叹道，“心理学家是描写人类灵魂细微曲折的变化的那种人。您念的那些却是优美的诗，再也不是什么别的。”

“我知道您要的心理学是什么！”尼基京说，生气了，“您要的是别人拿把钝锯子来锯我的手指头，我呢，大叫大喊，这就是您所谓的心理学。”

“耍贫嘴！不过您还是没有对我证明为什么普希金是心理学家。”

每逢尼基京因为反对一种他认为狭隘陈腐的或者这一类的见解而不得不吵架的时候，他照例从座位上猛的跳起来，两只手捧住头，哼哼唧唧，从房间这一头跑到那一头。现在也是这个样子：他跳起来，用手抱住头，哼哼唧唧，绕着桌子兜了个圈子，随后在稍稍远一点的地方坐下。

军官们来给他撑腰。波利扬斯基上尉开口，对瓦丽娅担保说，普希金真的是心理学家，为要证明这点，他还引了莱蒙托夫的两行诗。盖尔涅特中尉说，如果普希金不是心理学家，他们就不会为他在莫斯科立纪念像了。

“这是粗鄙！”这话从桌子的另一头传来，“我对总督就是这么说的：‘这是粗鄙，大人。’”

“我不愿意再吵了！”尼基京叫道，“这样吵下去没完没了！够了！咳，给我滚开，这条脏狗！”他对索木喊道，索木把脑袋和爪子都放到他的膝盖上来了。

“呜……汪汪汪……”狗叫声从椅子底下传来。

“承认您自己错了吧！”瓦丽娅叫道，“承认吧！”

可是这时候有几位做客的小姐走来，吵架自然而然中止了。大家一

齐走进大厅。瓦丽娅在钢琴旁边坐下来，开始弹舞曲。他们先跳华尔兹舞，然后跳波利卡舞，再后跳卡德里尔舞和grandrond [6] 舞，由波利扬斯基上尉领着穿过各个房间，然后又跳华尔兹舞。

跳舞时候，老年人坐在大厅里抽烟，看那些青年男女。老人当中有一个是市立信用社的经理谢巴尔津，他以爱好文学和戏剧艺术出名。他创办了当地的音乐戏剧小组，亲自参加演出，不知什么缘故老是只限于演滑稽的听差，或者用唱歌的声调朗诵《女罪人》。他在本城有个外号，叫木乃伊 [7] ，因为他长得高，又很瘦，青筋暴起，而且老是做出庄严的脸相，眼睛发呆，没有光彩。他那么真诚地爱好戏剧艺术，甚至剃光上髭和胡子，这就弄得他越发像木乃伊了。

等到大环舞拆散，他迟迟疑疑，侧着点身子走到尼基京跟前，咳了一声，说：

“刚才喝茶时候你们的一番辩论，我很荣幸地全听见了。我十分赞成您的见解。我们的看法一样，因此跟您谈一谈，在我是很大的乐事。您看过莱辛 [8] 的《汉堡剧评》那本书吗？”

“没有，我没看过。”

谢巴尔津大吃一惊，不住地摆手，仿佛烫伤了他的手指头似的。他什么话也没说，从尼基京身边走开了。谢巴尔津的身材、他问的那句话、他那惊奇的神情，尼基京都觉着好笑，不过他仍旧暗想：

“这真叫人难为情。我是文学教师，可是直到今天我还没读过莱辛的书。我得读一读他的著作才成。”

晚饭以前，这班人，老老少少，全坐下来玩“命运” [9] 。他们拿两副牌，一副发给大家，每个人得的牌一般多，一副摊在桌子上，背面朝上。

“谁手里有这张牌，”老人谢列斯托夫翻开第二副牌面上的一张，正正经经地开口说，“命运就派谁马上到儿童室去吻一下奶妈。”

吻奶妈的荣幸落在谢巴尔津身上了。大家就簇拥着他，把他领到儿

童室去，一面笑一面鼓掌，逼他吻奶妈。这就引起了一大片嚷叫喧哗的声音……

“不够热情！”谢列斯托夫喊道，笑得流出眼泪来，“不够热情啊！”

命运派定尼基京听取所有的人的忏悔。他就坐在大厅中央的一把椅子上。有人拿来一块披巾，蒙住他的脑袋。第一个来向他忏悔的是瓦丽娅。

“我知道您的罪，”尼基京开口说，在黑暗中瞧着她那副严厉的模样，“小姐，告诉我，您每天跟波利扬斯基一块儿出去散步，到底是为什么？哼，她绝不会无缘无故跟骠骑兵在一块儿呀！”

“这是耍贫嘴。”瓦丽娅说，走开了。

然后，他在披巾里面看见两只凝眸不动的大眼睛闪闪发光，还在黑暗中隐约看到一张可爱的脸儿的轮廓，又闻到一股早已熟悉的名贵香水的气味，使得尼基京想起了玛纽莎的房间。

“玛丽亚·戈德芙鲁阿，”他说，嗓音都变了，它变得那么柔和而温存，“您犯的是什么罪呢？”

玛纽莎眯细眼睛，朝他吐了吐舌尖，然后她笑起来，走开了。过一分钟，她站在大厅中央，拍着手叫道：

“吃晚饭啦，吃晚饭啦，吃晚饭啦！”

大家就一齐拥进了饭厅。

吃晚饭的时候，瓦丽娅又吵起架来，这回是跟她父亲吵。波利扬斯基庄重地吃着，喝着红葡萄酒，对尼基京讲起有一年冬天作战的时候，他怎样通宵站在一个沼泽里，烂泥没到膝头，讲起敌人离得怎样近，大家奉命不准抽烟或讲话，那天夜里又冷又黑，刮着刺骨的寒风。尼基京听着，斜起眼睛看玛纽莎。她呢，正在一动不动地盯着他看，眼也不眨，仿佛在想什么心事，或者是想得出了神似的……这使他觉得又快活又痛苦。

“为什么她这样看着我呢？”这问题折磨着他，“这真叫人难为情。人家会瞧出来的。啊，她还多么年轻，多么天真啊！”

午夜，客人散了。尼基京刚刚走出门口，楼上一扇小窗子就砰的一声推开了，玛纽莎探出头来。

“谢尔盖·瓦西里奇！”她招呼一声。

“有什么吩咐吗？”

“是这么回事……”玛纽莎说，明明想找点话说，“是这么回事……波利扬斯基答应一两天内带着他的照相机来，给我们大家照像。我们得在这儿聚齐才行。”

“好吧。”

玛纽莎消失了，窗子砰的一声关上，那所房子里立刻有人弹起钢琴来。

“嘿，这一家人！”尼基京想着，穿过大街，“这个家里没有人唉声叹气，只有那些埃及种的鸽子除外，可是就连那些鸽子唉声叹气也只是因为它们不会用别的方法表白它们的欢乐罢了！”

不过，也并不是只有谢列斯托夫家才过得快活。尼基京还没走出两百步去，就听见另一所房子里传出钢琴声来。他再往前走不远，又看见一个农民在门口弹三弦琴。公园里，乐队奏着俄罗斯歌曲中的集成曲……

尼基京的家离谢列斯托夫家有半俄里远，那是一个公寓，共有八个房间，他按年租三百卢布赁下来，跟他的同事史地教师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同住。那位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还不能算是老人，长着狮子鼻和棕红色的小胡子，相貌有点粗，不文气，跟工匠一样，可是神情温和。尼基京走回家的时候，他正坐在自己房间里桌子旁边改学生们画的地图。他认为学地理顶要紧顶重大的事是画地图，学历史呢，是记年表，他往往一连好几夜坐在那儿用蓝铅笔改他的男学生和女学生所画的地图，或者编年表。

“今天天气多好啊！”尼基京走进他的房间里说，“您真叫人奇怪，怎么能坐在房间里不出去呢？”

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是个不善于言谈的人，他要么一声不响，要么只讲些人人早已知道的事。现在他就是这样回答：

“不错，非常好的天气。现在是五月，不久就要到真正的夏天了。夏天跟冬天不同。冬天得生炉子，可是夏天不生炉子也暖和。夏天晚上开着窗子还是觉着热，冬天就连装了双层窗子也还是觉得冷。”

尼基京在桌旁坐了没到一分钟，就觉着烦闷了。

“晚安！”他说，站起来，打个呵欠，“我本来想告诉您一件跟我有关系的爱情方面的事，可是您呢，就知道搞地理！人家刚跟您谈到爱情，您就会立刻问：‘卡尔卡战役是在哪年？’您跟您那些大战役啦，您那些丘库奇岬 [10] 啦，统统见鬼去吧！”

“您为什么生气？”

“真烦死了！”

他想到他还没有跟玛纽莎说穿，又想到现在找不到一个可以谈一谈自己的爱情的人，就心烦起来，走进自己的书房，在一个长沙发上躺下。书房里黑暗而寂静。尼基京躺在那儿，呆望着黑暗，不知什么缘故，开始想象过两三年后他为办一件事要到彼得堡去，玛纽莎怎样到车站去送他，哭哭啼啼，到了彼得堡，他怎样接着她寄来的一封长信，恳求他快点回家。他呢，怎样写信给她……他的信开头照这样写：“我亲爱的小耗子！……”

“对了，就写我亲爱的小耗子！”他说，笑起来。

他觉着躺得不舒服。他就把两条胳膊垫在脑袋底下，抬起左腿来架在长沙发靠背上。他觉得舒服了。这当儿，窗口开始明显地发白，睡意蒙眬的公鸡在院子里高声啼起来。尼基京接着想他怎样从彼得堡回来，玛纽莎怎样到车站来接他，高兴得尖叫一声，扑过来搂住他的脖子。或者，更妙一点儿，他耍个花招：半夜三更偷偷回到家里，厨娘替他开

门，然后他踮起脚尖走进卧室，一声不响脱掉衣服，一下子跳上床！她醒过来，乐得什么似的！

天大亮了。窗子和书房却不见了。在昨天他们骑马路过的那个啤酒酿造厂的门廊台阶上，坐着玛纽莎，喃喃地说着什么。随后她挽着尼基京的胳膊，跟他一块儿走进市郊公园。在那儿他看见橡树和像帽子一样的乌鸦窠。有一个窠摇晃起来，谢巴尔津从里面探出头，大喝一声："您没看过莱辛的书！"

尼基京周身打一个冷战，睁开眼睛。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站在长沙发前面，头往后仰着，正在打领带。

"起来吧，现在该到学校去了，"他说，"不应当穿着衣服睡觉。这样会弄坏你的衣服。应当脱了衣服睡在床上才对……"

照往常一样，他开始冗长而抑扬顿挫地讲着人人早已知道的事。

尼基京的第一堂课是二年级的俄语。九点钟整，他走进教室，却看见黑板上用粉笔写着两个大字——玛·谢。这两个字大概指的是玛莎·谢列斯托娃。

"他们已经闻出来了，这些坏蛋……"尼基京想，"他们怎么会知道这件事的？"

第二堂文学课是在五年级。黑板上也写着玛·谢两个字。他上完课走出教室，听见身后传来一片叫嚷声，仿佛是戏院里最高楼座上传来的喝彩声：

"乌拉！谢列斯托娃！！"

由于和衣睡了一觉，他的脑袋不好受，身体酸懒发软。那些学生天天盼望着考试以前的停课，什么功课也做不下去，心里焦躁，由于无聊而胡闹起来。尼基京也厌烦，没理会他们的胡闹，不断地走到窗前去。他看见大街让太阳照得挺亮。房子上空是透明的蓝天和鸟雀，远远的，在苍翠的公园和许多房子的背后是广漠无垠的远方、罩在蓝色雾霭里的小树林、奔驰的火车冒出来的煤烟……

这时候有两个穿白上装的军官耍弄着小马鞭，走过街上洋槐的树荫。然后有一群犹太人，留着白胡子，戴着便帽，坐着一辆敞篷马车经过这里。一个家庭女教师带着校长的孙女出来散步……索木同另外两条狗不知跑到什么地方去……然后瓦丽娅穿一身素雅的灰衣服和红袜子，手里拿着《欧罗巴通报》，走过去。她必是到市立图书馆去了一趟……

下学还早得很呢，要到下午三点钟！课后他还不能回家，也不能到谢列斯托夫家里去，却得到沃尔夫家里去教课才行。这沃尔夫是个有钱的犹太人，改信路德派[11]，不把自己的孩子们送进中学校，却请中学的教师到家里来教他们，每上一回课给五个卢布……

“心里真闷啊，闷啊，闷啊！”他暗想。

到三点钟，他到沃尔夫家里去了，坐在那儿他觉着时间好像长得无穷无尽似的。五点钟他离开那儿，可是六点多钟他得回到中学校去开教师会议，拟定四年级和六年级的口试时间表！

他到暮色很深的时候才离开中学到谢列斯托夫家里去。他心跳，脸红。一个月以前，甚至一个星期以前，每逢他打定主意向她求爱，他总是准备好一大套话，有开场白，有结束语。现在呢，他却一个字也没准备好，他的脑子里乱哄哄的，他所知道的只是今天他一定要 说出自己的爱情，再拖下去是绝对不行了。

“我要邀她到花园里去，”他想，“我们先蹓跶一会儿，然后就说出自己的爱情……”

前厅里没有一个人。他走进大厅，后来又走进客厅……那儿也是一个人都没有。他听见瓦丽娅在楼上跟人吵嘴，还听见儿童室里有雇来的女裁缝的剪刀的裁剪声。

这所房子里有一个小房间，同时有三个名字：小房间、过路的房间、黑房间。那里面有一个旧的大立柜，里面装着药品、弹药、猎具。这房间里有一道窄小的木头楼梯通到楼上，楼梯上老是睡着猫。这房间有两个门，一个通到儿童室，一个通到客厅。尼基京走进这个房间，预备上楼去，忽然儿童室的门开了，又砰的一声关上了，震得楼梯和立柜

发颤。玛纽莎穿着黑衣服，跑进房间里来，手里拿着一段蓝色衣料。她没看见尼基京，照直往楼梯口跑去。

“等一等……”尼基京拦住她，说，“您好，戈德芙鲁阿……容我……”

他上气不接下气，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他一只手拉住她的手，一只手抓住蓝色衣料。她呢，不知是害怕还是惊奇，睁着大眼睛瞧他。

“容我……”尼基京接着说，深怕她走掉，“我要跟您谈一件事……只是……这儿不方便。我不能，我不能够……戈德芙鲁阿，您明白不，我不能……就是这么回事……”

蓝色衣料掉在地板上，尼基京拉住玛纽莎的另一只手。她脸色煞白，努动嘴唇，然后从尼基京面前往后退，退啊退的，发现自己夹在墙壁和立柜中间的角落里了。

“凭我的人格，我向您担保……”他轻声说，“玛纽莎，凭我的人格……”

她扬起头，他就吻她的嘴唇，为了吻得久些，他用手指头捧住她的脸蛋儿。后来，不知怎么一来，他发现自己夹在墙壁和立柜中间的角落里了。她伸出胳膊搂着他的脖子，脑袋抵着他的下巴。

随后他们双双跑进花园去了。

谢列斯托夫家有一个占地四俄亩的大花园，里面有约摸二十棵老枫树和菩提树，有一棵枞树，此外全是果树：樱桃树啦，苹果树啦，梨树啦，野栗树啦，银白的橄榄树啦……花也很多。

尼基京和玛纽莎一句话也不说，顺林荫路跑着，笑着，时不时地互相问些前后不连贯的话，谁也不回答。在花园的上空，一弯新月照着；在地上淡淡的月光下，含着睡意的郁金香和鸢尾花从黑暗的青草里探身出来，仿佛请求人们也跟它们谈情说爱似的。

等到尼基京和玛纽莎回到正房里来，军官们和小姐们已经到齐，正

在跳玛祖尔卡舞[12]。波利扬斯基又领头带着众人跳大环舞，走遍各个房间，跳完舞大家又玩“命运”。晚饭前，等到客人已经从大厅走进饭厅，只剩下玛纽莎和尼基京在一块儿，玛纽莎就紧偎在他的身边，说：

“你自己去跟爸爸和瓦丽娅谈吧。我怕羞……”

晚饭后，他去找老人谈话。谢列斯托夫听他说完，想了想，说：

“承您看得起我和我的女儿，我很感激，不过容我像朋友那样跟您谈一谈。我不是凭父辈的身分跟您讲话，却是照上流人对上流人那样跟您讲话。请您告诉我，您年纪还这么轻，何苦要结婚呢？只有乡下人才那么年轻就结婚，那当然是粗鄙，可是您是为什么呢？您这样年轻，就给自己戴上镣铐，到底有什么乐趣呢？”

“我完全不能算年轻了！”尼基京生气地说，“我已经快满二十七岁了。”

“爸爸，兽医来了！”瓦丽娅在隔壁房间里叫道。

谈话就此中断。瓦丽娅、玛纽莎、波利扬斯基，送尼基京回家。他们走到他的家门口，瓦丽娅说：

“为什么您那个神秘的劈里拍拉·劈里拍拉奇从来不在什么地方露面？他尽可以到我们家里来玩啊。”

尼基京走进去，那位神秘的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正坐在自己床上脱裤子。

“别躺下睡觉，亲爱的！”尼基京喘吁吁地对他说，“等一会儿，别躺下睡觉！”

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赶紧穿好裤子，惊慌地问：

“究竟什么事？”

“我要结婚了！”

尼基京在他的同事身旁坐下，瞧着他，带着惊奇的眼神，好像觉得

自己很古怪似的，说：

“您想想看，我就要结婚了！跟玛莎·谢列斯托娃结婚！今天我求婚来着。”

“哦？她好像是个挺好的姑娘。只是她年轻得很。”

“是啊，她年轻！”尼基京叹了一口气，说，现出担忧的神气耸耸肩膀，“年轻得很，年轻得很哟！”

“她在我教过的中学里念过书。我认识她。她的地理学得还好，历史不行。她上课不专心听讲。”

不知什么缘故，尼基京忽然可怜他的同事，想对他说点温存的安慰话。

“好朋友，您为什么不结婚呢？”他问，“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比方说，您为什么不去跟瓦丽娅结婚呢？她是个可爱的、非常好的姑娘啊！固然她很喜欢吵架，不过她那颗心……那是什么样的心啊！她刚才还问起您呢。跟她结婚吧，好朋友！嗯？”

他明明知道瓦丽娅绝不肯嫁给这么一个无味的、翘鼻子的人，可是仍旧劝他娶她。这是为什么呢？

“婚姻是终身大事，”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想一想，说，“人得面面顾到，考虑周详才成，万不可以草率从事。慎重绝没有害处，特别是在婚姻方面，因为一结婚，就不再做单身汉，要开始过新生活了。”

他又开始讲那些人人早已知道的话。尼基京听不下去，道了晚安，回到自己房间里去了。他很快地脱掉衣服，很快地上床，为的是赶快开始想自己的幸福，想玛纽莎，想将来，微微地笑着，忽然想起自己还没读过莱辛的著作。

“我得读一读他的著作才成……”他想，“其实，话说回来，我何必读它呢？滚它的！”

而且他让自己的幸福弄得很累，马上就睡着了，脸上的微笑一直保

持到第二天清早。

他在梦中听见木头地板上的嘚嘚马蹄声。他梦见从马房里先牵出黑马努林伯爵，随后牵出白毛大马，再后，牵出它的妹妹玛依卡……

二

“教堂里很拥挤，很嘈杂，有一回甚至有个人叫喊起来，替玛纽莎和我举行结婚仪式的大司祭，隔着眼镜望着人群，厉声说道：

“‘不准在教堂里走来走去，不准嚷，安安静静站在那儿祷告。应该敬畏上帝才是。’

“我的男傧相是我的两个同事，玛尼娅的男傧相是波利扬斯基上尉和盖尔涅特中尉。主教的唱诗班唱得好极了。烛花的爆裂声啦，灿烂的光啦，华丽的服装啦，军官啦，无数快活满意的脸啦，玛尼娅那种特别娇弱的神情啦，总之，整个环境和婚礼的祷告词，把我感动得流下泪来，使我满腔得意。我想：近来我的生活开了多么茂盛的花，变得多么美丽而富于诗意！两年以前，我还是个大学生，我还在涅格林诺伊租住着便宜的公寓房间，没有钱，没有亲属，而且，依我当时的想法，也没有前途。现在呢，我是一个顶好的省城里的中学教师，收入牢靠，有人爱，万事如意。我暗想：都是为了我，这群人才聚在这儿，都是为了我，那三个枝形烛架才点亮，助祭才大声喊叫，唱诗班才努力唱好。不久我就可以叫一声妻子的那个年轻的人儿这么年轻，这么优雅，这么高兴，那也是为了我。我想起我们最初的相逢，想起我们城外的旅行，想起我的求爱，想起天气，整个夏天，仿佛上天故意安排好了似的，天气好得不得了。当初住在涅格林诺伊，我觉得只有在长篇和中篇小说里才可能有的那种幸福，现在我却实际经历到了，仿佛已经把它抓在手心里了似的。

“行完婚礼，大家乱糟糟地围着我和玛尼娅，表白他们的真诚的快乐，向我们道喜，祝我们幸福。有一位准将是一个将近七十岁的老头儿，只向玛纽莎一个人道喜，用尖细的苍老嗓音对她说话，声音却响得整个教堂都听得见：

“‘亲爱的，我希望您婚后也仍旧跟眼前一样是一朵玫瑰花。’

“军官们、校长、所有的教师，都出于礼貌微微地笑。我也觉得我自己的脸上有一种愉快的、做作出来的笑容。史地教师，最亲爱的伊波里

特·伊波里狄奇，素来讲些人人早已知道的话，这时候使劲握住我的手，亲切地说：

“‘这以前您没结婚，一直单身过活。现在您结婚了，要两个人一块儿生活了。’

“我们从教堂里出来，坐车到一座两层楼的没抹灰泥的房子去，那是嫁妆的一部分，现在由我接收下来了。除了这所房子以外，玛尼娅还带给我大约两万卢布，和一片叫做美里托诺甫斯卡亚的荒地，那儿有一所给看守人住的小房子，据说还有很多鸡、鸭，没人照管，变成野鸡、野鸭了。我从教堂来到这儿，就走进我的新书房，伸个懒腰，在一个土耳其式长沙发上躺下来，摊开四肢，抽烟，我觉着软和，舒服，安乐，这是我生平从没感到过的。这当儿客人们正在欢呼‘乌拉’，前厅有一个不高明的乐队吹奏喜歌和种种乱七八糟的曲子。玛尼娅的姐姐瓦丽娅跑进书房里来，手里拿着一个高脚玻璃杯，脸上现出古怪的紧张表情，仿佛嘴里含满了水似的；她分明还想再往前走，可是忽然又哭又笑起来，酒杯当的一声落在地板上。我们搀着她的胳膊，领她走了。

“‘谁也弄不懂！’后来她躺在后屋老奶妈的床上，含含糊糊地说，‘弄不懂，弄不懂！我的上帝啊，谁也弄不懂！’

“可是人人都十分明白：她比她妹妹玛尼娅大四岁，却还没结婚。她哭，倒不是出于忌妒，却是因为她忧郁地领会到她的年华正在消逝，甚至也许已经消逝了。他们跳卡德里尔舞的时候，她带着一张沾着泪痕、擦了浓粉的脸回到大厅里来。我看见波利扬斯基上尉在她面前端着一碟冰激凌，她拿小调羹舀着吃……

“这时候已经是清早五点多钟了。我拿起我的日记本来描写我的圆满而多彩的幸福，心想我要写出足足六页来，明天好念给玛尼娅听。可是说来奇怪，我的脑子里乱七八糟，迷迷糊糊，跟在做梦一样。我只生动地想起瓦丽娅那段插曲，想写一句：‘可怜的瓦丽娅！’我简直能够照这样一直坐下去，写：‘可怜的瓦丽娅！’顺便提一句，树叶沙沙地响起来，天要下雨了。乌鸦呱呱地叫；我的玛尼娅刚刚睡着，不知为什么，她的脸色忧愁。”

后来，有很长一阵子尼基京没写日记。八月初，他开始忙补考和入学考试，过了圣母升天节，学校开学了。照例早上八点多钟他动身上学校去，到九点多钟就已经惦记玛尼娅和他的新家，不住地看表了。上低年级课的时候，他就叫一个学生起来念书，让别的学生随着默写。在孩子们默写的时候，他自己坐在窗台上，闭了眼睛遐想。不管瞻望将来也好，回想过去也好，在他都是同等美妙，跟神话一样。上高年级课的时候，他叫学生大声读果戈理或者普希金的散文，这使得他犯困，人啦，树啦，田野啦，马啦，在他的幻想里升起来，他就叹口气，仿佛让作者迷住似的，说：

“多么好呀！”

在中午休息时间，玛尼娅打发人给他送来早饭，上面盖着雪白的小餐巾，他就慢慢地吃着，吃吃停停，停停吃吃，好拉长享受的时间。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的早饭照例只有白面包，他尊敬而羡慕地瞧着他，说些人人熟悉的事情，例如：

“人不吃东西就不能生存。”

放学以后，尼基京先去教家馆。最后他五点多钟回家去，觉得又快活又不安，仿佛出去了整整一年似的。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跑上楼去，找到玛纽莎，搂住她，吻她，发誓说他爱她，没有她就活不下去，又着重地说他十分惦记她，还提心吊胆地问她身体可好，为什么脸色那么不快活。然后他们两个人吃午饭。饭后他在书房里一个长沙发上躺下来，抽烟，她坐在他身旁，低声讲话。

现在他的顶幸福的日子是星期日和假日，到了那种日子他就一天到晚在家里待着。在那种日子他过着纯朴的、然而非常愉快的生活，它使他联想到牧歌式的田园生活。他一刻也不停地观察他那头脑清楚、办事认真的玛尼娅怎样布置她的窠儿。他自己也想表示自己在家里不是多余的人，就做些白费力气的事情，比方说，从车房里推出双轮马车来，绕着它走一圈看一遍。玛纽莎用三头奶牛办了一个地道的牛奶场，在她那些大小地窖里收藏着许多坛牛奶和许多小罐的酸奶油，全是留着做黄油用的。有时候尼基京想开玩笑，就问她要一杯牛奶喝，她吓慌了，因为这搅乱了她定下的规矩。于是他笑着搂住她，说：

“算了，算了，我是闹着玩儿的，我的宝贝儿！我是闹着玩儿的！”

要不然，他就嘲笑她的小家子气，比方说，她在食橱里找到一小块变了味的、跟石头那么硬的腊肠或者干酪，她就一本正经地说：

“让厨房里的用人拿去吃吧。”

他对她说，这么一小块东西只配放到捕鼠器上去，她就开始激昂地证明说男人根本不懂家务事，哪怕你送三普特的珍馐美味到厨房去，也不会使得仆人大吃一惊的。他就同意她的话，欢欢喜喜地搂抱她。凡是她所说的公道话，他总觉得不平凡而惊人，至于她所说的跟他的见解抵触的话，他也觉得天真而动人。

有时候他起了玄想的兴致，他就谈起抽象的问题来。她听着，好奇地瞧着他的脸。

“我跟你在一块儿，真是无限地幸福，我亲爱的，”他说，抚摸着她的手指头，或者把她的辫子拆散，再编好，“不过我不认为我这种幸福是一种偶然落到我身上来的东西，好像从天上掉下来的一样。这幸福是一种十分自然的、合情合理的、势所必然的现象。我相信人是自己的幸福的创造者，现在我得到的正是我自己创造的东西。对了，我要不假装谦虚地说：我自己创造了这幸福，我有权享受这幸福。你知道我的过去。孤苦、贫困，不幸的童年、惨淡的青春，这一切都是奋斗，这就是我铺平的、达到幸福的一条路……”

十月间，中学校遭到重大的损失，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脑袋上生了丹毒，死了。他临死的前两天，已经神志不清，说胡话了，不过哪怕是说胡话，他也只说些人人都知道的事情。

“伏尔加河流进里海……马吃燕麦和草料……”

他出殡的那天，学校停课。他的同事和学生抬着盖严的灵柩在到墓园去的一路上，学校的唱诗班唱着《神圣的上帝》。三个司祭，两个助祭，所有男学生和中学的教职员，还有主教那个穿着讲究的长外衣的唱诗班都参加了出殡的行列。过路的行人碰见这隆重的出殡行列，就在胸前画十字，说：

“求上帝让我们大家都死得这么风光才好。”

从墓园回到家里，尼基京感动得很，从桌子抽屉里找出日记本来，写道：

“我们刚刚把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雷日茨基放进坟墓。

“愿你安息吧，勤劳的工作者！玛尼娅、瓦丽娅和送葬的一切女人全动了真情，哭了，也许因为她们知道这个没有趣味的、受尽折磨的人永世没被任何一个女人爱过吧。我原想在我同事的坟墓上说几句热情的话，可是有人警告我，说这样会惹得校长不高兴，因为他不喜欢这个死者。自从结婚以来，好像这还是第一天我的心头不轻松……”

后来在这一学期里，没出什么特别的事。

冬天天气暖和，下着湿雪，不算太冷，比方说，在主显节的前夜，大风整整哀号了一夜，仿佛到了秋天似的。水从房檐上滴下来，到早晨，在举行圣水仪式[13]的时候，警察不许任何人到河面上去，因为据说冰在膨胀，变黑了。可是尽管天气坏，尼基京生活得仍旧跟夏天一样幸福。他甚至又添了另外一种娱乐：他学会了玩“文特”[14]。只有两样东西偶尔使他烦躁，惹他生气，似乎妨害他的幸福不能变得圆满，那就是猫和狗，这是他连同妻子的嫁奁一齐接收下来的。各房间里，特别是在早晨，总有一股动物园的气味，任凭怎么样也消不掉那股臭气。猫常跟狗打架。那凶恶的穆希卡一天要喂十次才行；它至今还是不认尼基京，老是对他唔唔地叫：

“呜……汪汪汪……”

大斋的一天晚上，他在俱乐部里打完牌，午夜走出来，回家去。天黑，下雨，道路泥泞。尼基京心里有一种不痛快的感觉，无论如何也弄不清是什么缘故。不知道那是因为他在俱乐部里打牌输了十二卢布呢，还是因为付牌账的时候有一位对手说了句尼基京当然有的是钱，这不明明是指他妻子的陪嫁钱说的吗？他并不心疼那十二卢布，对手的那句话也没有什么可气的地方，不过，那不痛快的感觉仍旧存在。他甚至不想回家去了。

“呸，真不好！”他说，在一个灯柱旁边站住。

他猛的想到他所以不心疼那十二卢布，是因为那笔钱在他是白来

的。如果他是工人，那他就会明白每一个戈比的价值，就不会不在乎输赢。再者，他心想：就是他的全部幸福在他也完全是白来的，没费什么气力，实际上对他来说是奢侈品，就跟药物对健康的人来说是奢侈品一样。要是他跟绝大多数的人那样，老是为一块面包操心，为生存奋斗，要是他工作累得胸口和背脊疼痛，那么晚饭啦，温暖舒服的住所啦，家庭幸福啦，才会成为他生活中的必需品、奖赏和装饰品。照眼前这样，那一切在他却只有一种古怪的、不明确的意义罢了。

“呸，真不好！”他又说一遍，十分清楚地知道这种想法本身就已经是坏兆头。

等他走到家，玛尼娅已经睡在床上了。她呼吸平匀，满脸笑容，明明睡得很舒服。一只白猫躺在她身旁，蜷成一团，呜呜地打呼噜。尼基京点亮蜡烛，再点上一根烟，玛尼娅醒来了，一口气喝下一杯水。

“我大吃了一顿蜜饯，”她说，笑起来，“你到我家里去了吗？”她停了一停，问道。

“没有，我没去。”

尼基京已经知道波利扬斯基上尉（瓦丽娅最近在他身上寄托了很大的希望）要调到西部的一省去，他已经在城里各处辞行，所以岳丈的家里很沉闷。

“今天傍晚瓦丽娅来了一趟，”玛尼娅说，坐起来，“她没说什么，可是从她脸上看得出她多么难过，可怜的人！我看不入眼那个波利扬斯基。他胖得皮肉松软，一走路，一跳舞，他的腮帮子就哆嗦……我绝不会挑中那种人。不过，我本来总当他是个正派人。”

“就是现在我也认为他是正派人。”尼基京说。

“那他为什么待瓦丽娅那么不好？”

“怎见得不好呢？”尼基京问，开始气恼那只白猫，它正在伸懒腰，弓起背来，“据我所知道的，他并没求婚，也没应许过她什么话。”

“那他为什么常到我家里去？要是他不想跟她结婚，他就不应该去。”

尼基京吹熄蜡烛，上了床。可是他觉着不困，也不想躺着。他觉得自己的脑袋又大又空，跟粮仓一样，有些特别的新思想在里面游荡，好像是些细长的阴影。他想除了那盏圣像灯的柔光所照着的恬静的家庭幸福以外，除了他和那只猫平静甜蜜地生活着的这个小世界以外，还有另外一个世界……他就忽然生出热烈迫切的愿望，一心想到那个世界里去，在一个工厂或者什么大作坊里做工，或者去发表演说，去写文章，去出版书籍，去奔走呼号，去劳累，去受苦……他需要一样东西来抓住他的全身心，使得他忘记自己，不管个人的幸福，这种幸福的感觉是那样单调无味。他的脑子里忽然活生生地升起谢巴尔津的剃光胡子的模样，吃惊地对他说：

“您居然没读过莱辛的著作！您多么落后！上帝啊，您多么堕落！”

玛尼娅又开始喝水。他瞧着她的脖子，瞧着她的丰满的肩膀和胸脯，想起当初那个准将在教堂里说过的那句话：“玫瑰花。”

“玫瑰花。”他嘟哝了一句，笑起来。

他的笑声由床底下睡意蒙眬的穆希卡的吠声接应着：

“呜……汪汪汪……”

浓重的怨恨像一个冰凉的小锤子那样捣他的心。他有意对玛尼娅说句粗鲁的话，甚至想跳起来打她。他心跳起来。

“这么一说，”他抑制着自己的愤怒问，“当初我既是到你们家里去，我就非跟你结婚不可？”

“当然。这你自己也很明白嘛。”

“妙极了。”

过了一分钟，他又说一遍：

“妙极了。”

为了让自己的心平静下来，为了少说废话，尼基京就走进自己的书房，在长沙发上躺下来，也不垫个枕头。后来他又躺在地板上的地毯上。

“简直是胡想！”他宽慰自己说，“你是教师，干的是顶高尚的职业……你何必还要什么另外的世界？真是荒唐！”

可是他立刻很有把握地对自己说：他完全算不得教师，不过是个官僚罢了，跟那教希腊语的捷克人一样庸碌无能。他素来没有当教师的志向，一点也不懂儿童教育，对它也从不发生兴趣。他不知道该怎样对待孩子才好。他不明白他所教的课的意义，甚至也许简直没教对。去世的伊波里特·伊波里狄奇明显地蠢笨，所有的同事和学生都知道他是怎样一个人，都料得出他的作为，可是他尼基京跟那捷克人一样，善于掩藏自己的蠢笨，巧妙地蒙哄大家，装出他的一切都顺顺当当的样子。这些新想法使得尼基京害怕。他丢开它们，骂它们荒唐，相信这全是因为他神经失常，将来他会笑他自己。

到第二天早晨，他果然笑自己神经过敏，骂自己是个娘们儿，可是他已经清楚地感到他的平静心境消失了，大概永远消失了。在这没抹灰泥的两层楼的小房子里，要想幸福在他已经不可能了。他发觉幻想已经破灭，一种新的、心思不宁的、自觉的生活正在开端，这跟平静心境和个人幸福却不能并存。

第二天是星期日，他在中学校的小教堂里碰见校长和同事。他觉得他们都仿佛在费尽心机周密地遮盖自己的无知和对生活的不满。他自己为了不在他们面前露出自己的心慌意乱，就陪着笑脸，讲些废话。然后他到火车站去看邮车开来，再开走。他觉着倒是剩下自己一个人，不必跟别人敷衍，还痛快些。

回到家里，他碰见瓦丽娅和他岳丈来他家里吃饭。瓦丽娅带着泪痕，抱怨头痛。谢列斯托夫吃了很多东西，说眼下的青年人全靠不住，他们当中很少人有正人君子的胸襟。

“这是粗鄙！”他说，“我要当面对他这样说：‘这是粗鄙，先生。’”

尼基京陪着笑脸，帮玛尼娅招待客人，可是吃过饭，他却走进自己的书房，关上了门。

三月的太阳光辉灿烂，照进玻璃窗，在桌上洒下炎热的光。这天只不过是这月的十二日，可是马车夫已经在赶马车[15]，椋鸟已经在花园里嘁嘁喳喳地吵闹。看样子，玛纽莎马上会进来，伸出一只胳膊搂着他的脖子，告诉他说马儿或者敞篷马车已经等在门口，问他她应该穿什么衣服才不致挨冻。春天开始了，跟去年春天一样美妙，应许了同样的欢乐……可是尼基京却在想：现在请个假，到莫斯科去，到涅林诺伊他的旧居去住下来才好。在隔壁房间，他们在喝咖啡，谈着波利扬斯基上尉。他极力不去听他们的话，在自己的日记本上写着：“我的上帝，我是在什么地方啊？我给庸俗，庸俗，团团围住了。乏味而渺小的人、一罐罐的酸奶油、一坛坛的牛奶、蟑螂、蠢女人……再也没有比庸俗更可怕、更使人屈辱、更使人愁闷的东西了。我得从这儿逃掉，我今天就得逃，要不然我就要发疯了！”

1894年

[1] 都是玛丽亚的小名。

[2] 都是玛丽亚的小名。

[3] “第三厅”是沙皇的最高警察机构，在一八二六年成立，目的在于镇压革命活动。“第三厅”特别残酷地迫害进步的出版物和进步的俄罗斯文学。

[4] 普希金的诗体小说《叶甫盖尼·奥涅金》。

[5] 普希金的历史诗剧。

[6] 法语：“大环舞”，一种古代集体舞蹈的花样。

[7] 古埃及人用防腐剂保存下来的人体。

[8] 莱辛（1729—1781），德国批评家兼剧作家。

[9] 一种牌戏名。

[10] 在西伯利亚。

[11] 路德派是基督教中的新教派。

[12] 波兰的一种民族舞。

[13] 基督教的仪式，为水祝福，在一月六日举行。

[14] 一种牌戏名。

[15] 照理这时候天气还冷，雪没化，应当赶雪橇才对。

挂在脖子上的安娜

一

婚礼以后，就连清淡的凉菜也没有；新婚夫妇各自喝下一杯酒，就换上衣服，坐马车到火车站去了。他们没有举行欢乐的结婚舞会和晚餐，没有安排音乐和跳舞，却到二百俄里以外参拜圣地去了。许多人都赞成这个办法，说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已经身居要职，而且年纪也不算轻，热闹的婚礼或许不大相宜了。再者，一个五十二岁的官吏跟一个刚满十八岁的姑娘结婚，音乐就叫人听着乏味了。大家还说：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是一个循规蹈矩的人，其所以想出到修道院去旅行一趟，是特意要让年轻的妻子知道：就连在婚姻中，他也把宗教和道德放在第一位。

人们纷纷到车站去给这对新婚夫妇送行。一群亲戚和同事站在那儿，手里端着酒杯，专等火车一开就嚷“乌拉”，新娘的父亲彼得·列昂契奇戴一顶高礼帽，穿着教员制服，已经喝醉，脸色很苍白，不住地端着酒杯向窗子那边伸过头去，恳求地说：

“阿纽达[1]！阿尼娅[2]，阿尼娅！有一句话要跟你说！”

阿尼娅在窗口弯下腰来凑近他，他就凑着她的耳朵小声说话，用一股酒臭气熏着她，用呼出来的气吹着她的耳朵，结果她什么也听不明白。他在她脸上、胸上、手上画十字，同时他的呼吸发颤，眼泪在他眼睛里发亮。阿尼娅的兄弟，那两个中学生，彼佳和安德留沙，在他背后拉他的制服，用忸怩的口气悄悄说：

“爸爸，够了……爸爸，别说了……”

火车开了，阿尼娅看见她父亲跟着车厢跑了几步，脚步踉跄，他的酒也洒了，他的脸容多么可怜、善良、惭愧啊。

“乌——拉！”他嚷道。

现在只剩下这对新婚夫妇在一起了。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瞧一下车室，把东西放到架子上去，在年轻的妻子对面坐下来，微微笑着。他是个中等身材的官吏，相当丰满，挺胖，保养得很好，留着长长的络腮胡子，却没留上髭。他那剃得光光、轮廓鲜明的圆下巴看上去像是脚后跟。他脸上最有特色的一点是没有唇髭，只有光秃秃的、新近剃光的一块肉，那块肉渐渐过渡到像果冻一样颤抖的肥脸蛋上去。他风度尊严，动作从容，态度温和。

“现在我不由得想起一件事情来了，”他微笑着说，“五年前柯索罗托夫接受二等圣安娜勋章，去向大人道谢的时候，大人说过这样的话：‘那么您现在有三个安娜了：一个挂在您的纽扣眼上，两个挂在您的脖子上。’这得说明一下。当时柯索罗托夫的太太，一个爱吵架的轻佻女人，刚刚回到他家里来，她的名字就叫做安娜。我希望等我接受二等安娜勋章的时候，大人不会有理由对我说这种话。”

他那双小眼睛微笑着。她也微笑，可是一想到这个人随时会用他那粘湿的厚嘴唇吻她，而且她没有权利拒绝，就觉着心慌。他那胖身子只要微微一动，就会吓她一跳；她觉得又可怕又恶心。他站起来，不慌不忙地从脖子上取下勋章，脱掉上衣和坎肩，穿上长袍。

“这样就舒服一点了。”他在阿尼娅身边坐下来说。

她想起参加婚礼的时候多么痛苦，那时候她觉着不管司祭也好，来宾也好，总之，教堂里所有的人都忧愁地瞧着她，暗自问着：这么一个可爱的漂亮姑娘为什么，究竟为什么嫁给这么一个没有趣味、上了岁数的人呢？只不过那天早晨，她还因为一切布置得很好而高兴，可是后来在举行婚礼的时候，现在坐在火车车厢里的时候，她却觉着做错了事，上了当，荒唐可笑了。现在她跟一个阔人结婚了，可是她仍旧没有钱，她的结婚礼服是赊账缝制的。今天她父亲和弟弟来给她送行，她从他们的脸容看得出他们身边连一个小钱也没有。今天他们有晚饭吃吗？明天呢？不知什么缘故她觉着眼下她不在家，她父亲和那两个男孩坐在家里正在挨饿，而且跟母亲下葬后第一天傍晚那样感到凄凉。

“啊，我是多么不幸！”她想，“为什么我那么不幸啊？”

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是个庄重的、不惯于跟女人打交道的人，他挺别扭地搂一搂她的腰，拍一拍她的肩膀。她却想着钱，想着母亲，想着母亲的死。她母亲去世以后，她父亲彼得·列昂契奇，一个中学里的图画和习字教员，喝上了酒，紧接着家里就穷了。男孩们没有皮靴和雨鞋穿，她父亲给拉到调解法官那儿去，有一个法警跑来把家具列了清单……多么丢脸啊！阿尼娅只得照料喝醉的父亲，给弟弟补袜子，上市场。遇到有人称赞她年轻漂亮，风度优雅，她就觉着全世界都在瞧她的便宜的帽子和靴子上用墨水染过的窟窿。每到夜里她就哭，心里充满不安的、摆脱不掉的思想，老是担心她父亲很快就会因为他的嗜好而被学校辞退，那他会受不了，于是也跟母亲一样死掉。可是后来他们所认识的一些太太们出头张罗起来，开始替阿尼娅找一个好男人。不久她们就找到了这个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既不年轻，也不好看，可是有钱。他在银行里大约有十万存款，还有一个租赁出去的祖传的田庄。这个人规规矩矩，很得上司的赏识。人家对阿尼娅说，要他请求大人写封信给中学校长，甚至给督学，以免彼得·列昂契奇被辞掉，那在他是很容易办到的……

她正在回想这些事，却忽然听见音乐声飘进窗口来，掺杂着嗡嗡的说话声。原来火车在一个小车站上停住了。月台后面的人群里，有一个手风琴和一个吱嘎吱嘎响的便宜提琴正在奏得热闹，军乐队的声音从高高的桦树和白杨后面，从浸沉在月光中的别墅那边传来。别墅里一定在开跳舞晚会。别墅的住客和城里人遇到好天气，总要到这儿来透一透新鲜空气，如今他们正在月台上走来走去。这当中有一个人是所有的消夏别墅的房东，富翁，他是一个又高又胖的黑发男子，姓阿尔狄诺夫。他生着暴眼睛，脸长得像亚美尼亚人，穿一身古怪的衣服。他上身穿一件衬衫，胸前没系扣子，脚上穿一双带马刺的高统靴，一件黑斗篷从肩膀上耷拉下来，拖在地上像长后襟一样。两条猎狗跟在他身后，用尖鼻子嗅着地面。

眼泪仍旧在阿尼娅的眼睛里闪亮，可是她现在不再回想她母亲，不再想到钱，不再想到她的婚事了。她跟她认得的中学生和军官们握手，欢畅地微笑着，很快地说：

“你们好！生活得怎么样？”

她走出去，站在两个车厢中间的小平台上，让月光照着她，好让大家都看见她穿着漂亮的新衣服，戴着帽子。

“为什么我们的火车停在这儿不走？”她问。

“这儿是个让车站，”别人回答她说，“他们在等邮车开来。”

她看见阿尔狄诺夫在看她，就卖弄风情地眯细眼睛，大声讲法国话。于是，因为她自己的声音那么好听，因为她听见了音乐，因为月亮映在水池上，又因为阿尔狄诺夫，那出名的风流男子和幸运的宠儿，那么热切而好奇地瞧着她，还因为大家的兴致都很好，她忽然觉着快活起来。等到火车开动，她所认识的军官们向她行军礼告别，她索性哼起树林后面军乐队轰轰响着送来的波利卡舞曲了。她一面走回车室，一面觉得方才在那小车站上好像已经得到保证：不管怎样，她将来一定会幸福的。

这对新婚夫妇在修道院里盘桓了两天，然后回到城里。他们住在公家的房子里。每逢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出去办公，阿尼娅就弹钢琴，或者郁闷得哭一阵，再不然就在一个躺椅上躺下来，看小说，或者翻时装杂志。吃饭时候，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吃得很多，谈政治，谈任命、调职、褒奖，还谈到人必须辛苦工作，说是家庭生活不是取乐，而是尽责，说一个个的戈比都当心着用，卢布自然就会来了，又说他把宗教和道德看得比世界上任何东西都要紧。他手里捏紧一把餐刀像拿着一把剑似的，说：

“各人都应当有各人的责任！”

阿尼娅听着他讲话，心里害怕，吃不下去，通常总是饿着肚子从桌旁站起来。饭后她丈夫睡午觉，鼾声很响，她就出门回到自己家去。她父亲和弟弟带着一种特别的神情瞧她，仿佛刚才在她进门以前，他们正在骂她不该为钱嫁给一个她并不爱的枯燥无味的男子似的。她的沙沙响的衣服、她的镯子、她周身上下那种太太气派，使他们觉得拘束，侮辱了他们。他们在她面前有点窘，不知道该跟她谈什么好，不过他们还是跟从前那样爱她，吃饭时候她不在座还会觉着不惯。她坐下来跟他们一块儿喝白菜汤，喝粥，吃那种有蜡烛气味的羊油煎出来的土豆。彼得·列

昂契奇用发抖的手拿起小酒瓶斟满他的酒杯，带着贪馋的神情，带着憎恶的神情匆匆喝干，然后喝第二杯，第三杯……彼佳和安德留沙，那两个生着大眼睛的、又白又瘦的男孩，夺过小酒瓶来，着急地说：

“喝不得了，爸爸……够了，爸爸……”

阿尼娅也不安，央求他别再喝了。他却忽然冒火了，用拳头捶桌子。

“我不准人家管我！”他嚷着，“顽皮的男孩！淘气的姑娘！我要把你们统统赶出去！”

不过他的声音流露出软弱和忠厚，谁也不怕他。饭后他总是仔细地打扮自己。他脸色苍白，下巴上因为刮胡子不小心而留下一个口子。他伸长了瘦脖子，在镜子前面足足站半个钟头，加意修饰，一会儿梳头，一会儿捋黑唇髭，周身洒上香水，把领带打成花结，然后他戴上手套和高礼帽，出门教家馆去了。如果那是放假的日子，他就待在家里绘画或者弹小风琴，那个琴就呼呼响，咕咕叫起来。他极力弹出匀称和谐的声音，边弹边唱，要不然就向男孩们发脾气：

“可恶的东西！坏蛋！你们把这乐器弄坏了！”

每到傍晚，阿尼娅的丈夫就跟那些同住在公家房子里的同事们打牌。在打牌的时候，那些官员的太太也聚到一起来，她们都是些丑陋的、装束粗俗的、跟厨娘一样粗鲁的女人。于是种种诽谤的话就在这房子里传开了，那些话跟这些官太太本身一样的丑恶和粗俗。有时候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带着阿尼娅到剧院去。在休息时间，他从不放她离开身边一步，挽着她的胳臂走过走廊和休息室。每逢他跟什么人打过招呼以后，就立刻小声对阿尼娅说：“他是五等文官，……大人接见过他，……”或者“这人家道殷实……有房产……”他们走过小吃部的时候，阿尼娅很想吃点甜食，她喜欢吃巧克力糖和苹果糕，可是她没有钱，又不好意思问丈夫要。他呢，拿起一个梨，用手指头揉搓一阵，犹疑不定地问：

“多少钱一个？”

“二十五个戈比！”

“好家伙！”他回答，把那只梨放回原位。不过不买东西就走出小吃部又不像话，他就要了瓶矿泉水，自己把一瓶全喝光，眼泪都涌到他眼睛里来了。在这种时候，阿尼娅总是恨他。

或者他忽然涨得满脸通红，很快地对她说：

“向那位老太太鞠躬！”

“可是我不认识她。”

“没关系。她是税务局长的太太！我说，你倒是鞠躬啊！”他固执地埋怨道，“你的脑袋又不会掉下来。”

阿尼娅就鞠躬，她的脑袋也果然没有掉下来，可是这使她难过。她丈夫要她做什么她就做，同时她又恼恨自己，因为他把她当作最傻的傻瓜那样欺骗她。她原是只为了钱才跟他结婚的，不料现在她比婚前更缺钱。早先，她父亲至少有时候还给她一枚二十戈比银币，可是现在她连一个小钱也没有。偷偷拿钱，或者跟他要钱，她都办不到。她怕她丈夫，她在他面前发抖。她觉着她灵魂里仿佛早就存着对这个人的怕惧似的。从前她小时候总是觉得中学校长永远是世界上顶威严可怕的一种力量，好比乌云似地压下来，或者像火车头似地开过来，要把她压死似的。另一个同样的力量是大人，这是全家常常谈起，而且不知因为什么缘故大家都害怕的一个人。此外还有十个别的力量，不过少可怕一点，其中有一个中学教师，他上髭刮得光光的，严厉，无情。现在，最后来了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这个循规蹈矩的人，他连相貌都长得像校长。在阿尼娅的想象中所有这些力量合成一个力量，活像一只可怕的大白熊，威逼着像她父亲那样的弱者和罪人。她不敢说顶撞的话，勉强陪着笑脸，每逢受到粗鲁的爱抚，被那种使她心惊胆战的搂抱所玷污的时候，还要装出快乐的神情。

彼得·列昂契奇只有一回大着胆子向他借五十卢布，好让他还一笔很讨厌的债，可是那是多么受罪啊！

“好吧，我给您这笔钱，”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想了一想说，“可

是我警告您，往后您要是不戒酒，我就再也不帮您忙了。一个在政府机关里做事的人养成这样的嗜好是可耻的！我不能不向您提起一件人人都知道的事实：许多有才干的人都是被这种嗜好毁掉的，然而他们一戒掉酒，也许能逐渐成为头面人物。”

随后是很长的句子：“按照……”“由于这种情形的结局……”“只因为上述的种种”。可怜的彼得·列昂契奇受了侮辱而十分难堪，反倒更想喝酒了。

男孩们总是穿着破靴子和破裤子来看望阿尼娅，他们也得听取他的教训。

“各人都应当有各人的责任！”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对他们说。

他不给他们钱。可是他送给阿尼娅镯子、戒指、胸针，说是这些东西留到急难的日子自有用处。他常常打开她锁着的五屉柜，查看一下那些东西还在不在。

二

这当儿冬天来了。还在圣诞节以前很久，当地报纸就发布消息，说一年一度的冬季舞会“定于”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贵族俱乐部举行。每天傍晚打完牌以后，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总是很兴奋，跟那些官太太们交头接耳，担心地打量阿尼娅，随后在房间里从这头走到那头，走上很久，想心事。最后，一天晚上，夜深了，他在阿尼娅面前站定，说：

“你应当做一件跳舞衣服。听明白没有？只是请你跟玛丽亚·格里戈里耶夫娜和娜塔利娅·库兹明尼希娜商量一下。”

他给了她一百卢布。她收下钱，可是她在定做跳舞衣服的时候并没有找谁商量，只跟父亲提了一下。她极力揣摸她母亲会穿什么样的衣服参加舞会。她那故去的母亲素来打扮得最时髦，老是为阿尼娅忙碌，把她打扮得漂漂亮亮跟洋娃娃一样，教她说法国话，教她把马祖尔卡舞跳得极好（她在婚前做过五年家庭女教师）。阿尼娅跟母亲一样会用旧衣服改成新装，用汽油洗手套，租赁bijoux [3] 穿戴起来。她也跟母亲一样善于眯细眼睛，娇声娇气地说话，做出妩媚的姿势，遇到必要时候装得兴高采烈，或者做出哀伤的、叫人琢磨不透的神情。她从父亲那儿继承了黑色的头发和眼睛、神经质、经常打扮得很漂亮的习惯。

在动身去参加舞会的半个钟头以前，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没穿礼服走进她的房间，为了在她的穿衣镜面前把勋章挂在自己脖子上，他一见她的美丽和那身新作的轻飘衣服的灿烂夺目，不由得着了迷，得意地摩挲着他的络腮胡子说：

“原来我的太太能够变成这个样子……原来你能够变成这个样子啊！阿纽达！”他接着说下去，却忽然换了庄严的口气，“我已经使得你幸福了，那么今天你也可以办点事来使我幸福一下。我请求你想法跟大人的太太拉拢一下！看在上帝的份上，求你办一办！有她出力，我就能谋到高级陈报官的位子！”

他们坐车去参加舞会。他们到了贵族俱乐部，门口有看门人守着。他们走进前厅，那儿有衣帽架、皮大衣，仆役川流不息，袒胸露背的太

太们用扇子遮挡着穿堂风。空气里有煤气灯和士兵的气味。阿尼娅挽着丈夫的胳臂走上楼去，耳朵听着音乐声，眼睛看着大镜子里她全身给许多灯光照着的影子，心头不由得涌上来一股欢乐，就跟那回在月夜下在小车站上一样感到了幸福的预兆。她带着自信的心情骄傲地走着，她第一回觉着自己不是姑娘，而是成年的女人，她不自觉地摹仿故去的母亲的步态和气派。这还是她生平第一回觉着自己阔绰和自由。就连丈夫在身旁，她也不觉着难为情，因为她跨进俱乐部门口的时候，已经本能地猜到：老丈夫在身旁不但一点也不会使她减色，反而会给她添上一种男人十分喜欢的、搔得人心痒的神秘意味。大厅里乐队已经在奏乐，跳舞开始了。阿尼娅经历过公家房子里的那段生活以后，目前遇到这种亮光、彩色、音乐、闹声，就向大厅里扫了一眼，暗自想道："啊，多么好啊！"她立刻在人群里认出了她所有的熟人，所有以前在晚会上或者游园会上见过的人，所有的军官、教师、律师、文官、地主、大官、阿尔狄诺夫和那些上流社会的太太们。这些太太有的浓装艳抹，有的露出一大块肩膀和胸脯，有的漂亮，有的难看，她们已经在慈善市场的小木房和售货亭里占好位子，开始卖东西，替穷人募捐了。有一个身材魁伟、戴着肩章的军官（她还是当初做中学生的时候在旧基辅街跟他认识的，可是现在想不起他的姓名了）好像从地底下钻出来一样，请她跳华尔兹舞。她就离开丈夫，翩翩起舞，马上觉得自己好像在大风暴中坐着一条小帆船随波起伏，丈夫已经远远地留在岸上了似的……她热烈而痴迷地跳华尔兹舞，然后跳波利卡舞，再后跳卡德里尔舞，从这个舞伴手上飞到另一个舞伴手上，给音乐声和嘈杂声闹得迷迷糊糊，讲起话来俄国话里夹几句法国话，发出娇滴滴的声调，不住嗬嗬地笑，脑子里既没有想她丈夫，也没有想别的人，别的事。她引得男子纷纷艳羡，这是明明白白的，而且也不可能不这样。她兴奋得透不出气，颤巍巍地抓紧扇子，觉着口渴。她父亲彼得·列昂契奇穿一件有汽油味的、揉皱的礼服，走到她面前，递给她一小碟红色冰激凌。

"今天傍晚你真迷人，"他快活地瞧着她说，"我从没像今天这么懊悔过，你不该急急忙忙地结婚……何必结婚呢？我知道你是为我们的缘故才结婚的，可是……"他用发抖的手拿出一卷钞票来，说："今天我收到了教家馆的薪水，可以还清我欠你丈夫的那笔钱了。"

她把小碟递到他手里，立刻就有人扑过来，一转眼间就把她带到远处去了。她从舞伴的肩膀上望出去，一眼看见她父亲搂住一位太太，在镶木地板上滑着走，带她在大厅里回旋。

“他在没有喝醉的时候多么可爱啊！”她想。

她跟原先那个魁伟的军官跳马祖尔卡舞；他庄严而笨重，像一具穿着军服的兽尸，一面走动一面微微扭动肩膀和胸脯，微微顿着脚 ，仿佛他非常不想跳舞。她呢，在他四周轻盈地跳来跳去，用她的美貌和裸露的脖子打动他的心。她的眼睛兴奋地燃烧着，她的动作充满热情。他却变得越来越冷淡，像皇帝发了慈悲似地向她伸出手去。

“好哇，好哇！……”旁观的人们说。

可是魁伟的军官也渐渐的来劲了。他活泼起来，兴奋起来，已经给她的妩媚迷住，满腔热火，轻盈而年轻地跳动着，她呢，光是扭动肩膀，调皮地瞧着他，仿佛她已经是皇后，而他是奴隶似的。这当儿她觉着整个大厅里的人都在瞧他们，每个人都呆住了，而且嫉妒他们。魁伟的军官还没来得及为这场舞蹈向她道谢，忽然人群让出一条路来，男人们有点古怪地挺直身子，垂下两只手贴在裤缝上……原来，燕尾服上挂着两颗星章的大人向她走过来了。是的，大人确实向她走过来了，因为他的眼睛直勾勾地瞧着她，脸上现出甜蜜的笑容，同时像在咀嚼什么东西似的舔着自己的嘴唇，他每逢看见漂亮女人总要这样。

“真高兴，真高兴……”他开口了，“我要下命令罚您的丈夫坐禁闭室，因为他把这样一宗宝贝一直藏到现在，瞒住我们。我是受我妻子的委托来找您的，”他接着说，向她伸出胳膊，“您得帮帮我们的忙……嗯，对了……应当照美国人的办法那样……发给您一份美人奖金才对……嗯，对了……美国人……我的妻子等得您心焦了。”

他带她走到小木房那儿，给她引见一个上了岁数的太太，那太太的脸下半部分大得不成比例，因此看上去倒好像她嘴里含着一块大石头似的。

“帮帮我们的忙吧，”她带点鼻音娇声娇气地说，“所有的美人儿都在

为我们的慈善市场工作，只有您一个人不知什么缘故却在玩乐。为什么您不肯帮帮我们的忙呢？”

她走了，阿尼娅就接替她的位子，守着茶杯和银茶炊。她这儿的生意马上就兴隆起来。阿尼娅卖一杯茶至少收一个卢布，硬逼那个魁伟的军官喝了三杯。富翁阿尔狄诺夫生着一双暴眼睛，害着气喘病，也走过来了。他不像夏天阿尼娅在火车站看见的那样穿一身古怪的衣服，而是跟大家一样穿着燕尾服了。他两眼盯紧阿尼娅，喝下一杯香槟酒，付了一百卢布，然后喝点茶，又给了一百，始终没开口说话，因为他害气喘病而透不过气来……阿尼娅招来买主，收下他们的钱，她已经深深相信：她的笑容和眼光一定能给这些人很大的快乐。她这才明白：她生下来是专为过这种热闹、灿烂、有音乐和舞蹈，获得许多崇拜者的欢笑生活。她许久以来对于那种威逼着她、要把她活活压死的力量的恐惧依她看来显得可笑了，现在她谁也不怕，只是惋惜母亲已经去世，要是如今在场，一定会为她的成功跟她一块儿高兴呢。

彼得·列昂契奇脸色已经发白，不过两条腿还算站得稳，他走到小木房这儿来，要一小杯白兰地喝。阿尼娅脸红了，料着他会说出什么不得体的话（她已经因为自己有一个这样穷酸、这样平凡的爸爸而觉着难为情了），可是他喝干那杯酒，从他那卷钞票里抽出十卢布来往外一丢，一句话也没说就尊严地走了。过了一会儿，她看见他跟一个舞伴参加大圆舞[4]，这时候脚步已经不稳，嘴里不断地嚷着什么，弄得他的舞伴十分狼狈。阿尼娅想起三年前他在舞会上也这样脚步踉跄，吵吵嚷嚷，结果被派出所长押回家来睡觉，第二天校长威吓他说要革掉他的差使。这种回忆来得多么不是时候啊！

等到小木房里的茶炊熄灭，疲乏的女慈善家们把自己的进款交给那位嘴里含着石头的上了岁数的太太，阿尔狄诺夫就伸出胳膊来挽住阿尼娅，走到大厅里去，那儿已经为全体参加慈善市场的人们开好了晚饭。吃晚饭的只不过二十来个人，可是很热闹。大人提议干杯：“在这堂皇的餐厅里，应当为今天市场的服务对象，那些廉价食堂的兴隆而干杯。”陆军准将提议“为那种就连大炮也要屈服的力量干杯”，大家就纷纷举起酒杯跟太太们碰杯。真是快活极了，快活极了！

临到阿尼娅由人送回家去，天已经大亮，厨娘们上市场去了。她高高兴兴，带着醉意，脑子里满是新印象，累得要命，就脱掉衣服，往床上一躺，立刻睡着了……

当天下午一点多钟，女仆来叫醒她，通报说阿尔狄诺夫先生来拜访了。她赶快穿好衣服，走进客厅。阿尔狄诺夫走后不久，大人就来了，为她参加慈善市场工作而向她道谢。他带着甜蜜蜜的笑容瞧她，像是在咀嚼什么东西似的舔着嘴唇，吻她的小手，请求她准许他以后再来拜访，然后告辞走了。她呢，站在客厅中央，又吃惊又迷惑，不相信她的生活这么快就起了变化，惊人的变化。这当儿她丈夫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走进来了……现在他站在她面前也现出那种巴结的、谄笑的、奴才般的低声下气神情了，这样的神情在他遇见权贵和名人的时候她常在他脸上看见。她又是快活，又是气愤，又是轻蔑，而且相信自己无论说什么话也没关系，就咬清每个字的字音说：

“滚开，蠢货！”

从这时候起，阿尼娅再也没有一个空闲的日子了，因为她时而参加野餐，时而出去游玩，时而演出。她每天都要到夜半以后才回家，在客厅地板上睡一觉，过后却又动人地告诉大家说她怎样在花丛底下睡觉。她需要很多的钱，不过她不再怕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了，花他的钱就跟花自己的一样。她不央求他，也不硬逼他，光是派人给他送帐单或者条子去。“交来人二百卢布，”或者“即付一百卢布。”

到复活节，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领到了二等安娜勋章。他去道谢的时候，大人放下报纸，在圈椅上坐得更靠后一点。

“那么现在您有三个安娜了，”他说，看着自己的白手和粉红色的指甲，“一个挂在您的纽扣眼上，两个挂在您的脖子上。”

莫杰斯特·阿列克谢伊奇出于谨慎举起两个手指头来放在嘴唇上，免得笑声太响。他说：

“现在我只巴望小符拉吉米尔出世了。我斗胆请求大人做教父。”

他指的是四等符拉吉米尔勋章。他已经在揣想将来他怎样到处去讲

自己这句妙语双关的话了。这句话来得又机智又大胆，妙极了。他本来还想说点同样妙的话，可是大人又埋下头去看报，光是对他点一点头……

阿尼娅老是坐上三匹马拉着的车子到处奔走，她跟阿尔狄诺夫一块儿出去打猎，或是演独幕剧，或是出去吃晚饭，越来越不大去找自己家里的人。现在他们吃饭没有她来作伴了。彼得·列昂契奇酒瘾比以前更大，钱却没有，小风琴早已卖掉抵了债。现在男孩们不放他一个人上街去，总是跟着他，深怕他跌倒。每逢他们在旧基辅街上遇见阿尼娅坐着由一匹马驾辕、一匹马拉套的双马马车出来兜风， 同时阿尔狄诺夫代替车夫坐在车夫座上的时候，彼得·列昂契奇就脱下高礼帽，想对她嚷一声，可是彼佳和安德留沙揪住他的胳膊，恳求地说：

“不要这样，爸爸……别说了，爸爸！……”

1895年

[1] 安娜的爱称。

[2] 安娜的爱称。

[3] 法语：贵重的首饰。

[4] 一种法国的舞蹈。

带阁楼的房子

画家的故事

一

这是六七年前的事了，当时我在某省某县，住在地主别洛库罗夫的庄园上。他是个青年人，起床很早，平时穿着腰部带褶的长外衣，每到傍晚就喝啤酒，老是对我抱怨说，他从没得到过任何人的同情。他在花园中一所小房里住着，我却住在地主的老宅子一个有圆柱的大厅里，那儿除了我用来睡觉的一张宽阔的长沙发和我用来摆纸牌卦 [1] 的一张方桌以外，别的家具一无所有。那儿的一个亚摩司式的旧火炉里，哪怕在没风的天气，也老是发出轻微的嗡嗡声，而在暴风雨的时候，整个房子就都颤摇，仿佛要咔嚓一声倒下来，土崩瓦解似的，特别是夜里，所有十个大窗子突然被闪电照亮，那才有点吓人呢。

我命中注定了经常闲散，简直什么事也不做。我一连几个钟头从我的窗子里望出去，瞧着天空，瞧着飞鸟，瞧着林荫道，或者把邮递员给我送来的信件报纸之类统统读完，或者睡觉。有的时候我走出房外，到一个什么地方去散步，直到暮色很深才回来。

有一次我走回家来，无意中闯进一个我不熟识的庄园里去了。太阳已经在落下去，黄昏的阴影在开花的黑麦地里铺开来。有两行老云杉立在那儿，栽得很密，生得很高，好比两堵连绵不断的墙，夹出一条幽暗而美丽的林荫道。我轻巧地越过一道栅栏，顺着那条林荫道走去，地上盖着云杉的针叶，有一俄寸厚，走起来滑脚。那儿安静而阴暗，只有树梢高处有的地方颤抖着明亮的金光，蜘蛛网上闪着虹彩。空中有一股针叶的气味，浓得叫人透不出气来。后来我拐一个弯，走上一条两旁是椴树的长林荫道。这儿也荒凉而古老，去年的树叶悲伤地在我的脚下沙沙响。树木之间的昏光里隐藏着阴影。右边古老的果园中有一只金莺用微弱的嗓音不起劲地歌唱，它一定也老了。可是后来椴树林也到了尽头，我走过一所有露台而且带阁楼的白房子。出乎意外，我的眼前豁然开朗，出现了一个地主的庭院，一个宽阔的池塘，边上有个浴棚，栽着一丛碧绿的柳树。对岸有一个村子，矗立着一座高而窄小的钟楼，楼顶上的十字架映着夕阳，像在燃烧。一时间，我感到一种亲切而又很熟悉的东西的魅力，倒好像以前我小的时候见过这些景物似的。

一个石砌的白色大门口由院子里通到野外，大门古老而坚固，上面雕着狮子，门口站着两个姑娘。其中年纪大一点的那个，生得苗条，苍白，很美，头上的栗色密发蓬蓬松松，长着一张倔强的小嘴，神态严峻，看也不看我。另一个还十分年轻，不过十七八岁，也苗条而苍白，生一张大嘴和一双大眼睛，看见我路过就惊奇地瞧着我，说了句英国话，神情忸怩。我觉得那两张可爱的脸以前也好像早就认识似的。我一面走回家去，一面觉得仿佛做了一场美梦。

这以后不久，有一天中午，我和别洛库罗夫正在我们的房子附近散步，忽然出乎意外，有一辆安着弹簧的四轮马车沙沙响地滚过草地，走进院子里来，车上坐着的就是那两个姑娘当中的一个。她是年纪大一点儿的那个。她是带着认捐单来替遭了火灾的人募捐的。她眼睛没有看着我们，严肃而详尽地向我们说明西亚诺沃村有多少所房子烧毁，有多少男女村民和儿童无家可归，救灾委员会初步打算采取什么步骤，而她现在就是那个委员会的一个成员。她要我们写下认捐的款项以后，收起认捐单，立刻开始告辞。

“您完全忘了我们，彼得·彼得罗维奇，”她对别洛库罗夫说，向他伸出手去以便握手，“您来吧，如果某某先生（她说出我的姓）愿意看一看他的才能的崇拜者在怎样生活而光临寒舍，我的母亲和我是会很高兴的。”

我鞠躬。

她走后，彼得·彼得罗维奇讲起来。这个姑娘，依他的说法，是上流人家出身，名叫莉季娅·沃尔恰尼诺娃，她同母亲和妹妹所住的庄园，如同池塘对岸的村子一样，都叫谢尔科夫卡。她父亲从前在莫斯科地位显赫，做到三品文官，后来去世。尽管广有家财，沃尔恰尼诺娃一家人却不论冬夏总是住在乡下，从不离开。莉季娅在她们的谢尔科夫卡村一个由地方自治局开办的学校里做一名教师，每个月领二十五个卢布的薪金。她自己的用项全靠这笔钱开支，由于自食其力而感到自豪。

“是个很有趣的家庭，”别洛库罗夫说，“也许，过一天我们到她们家里去一趟吧。她们见到您会很高兴。”

有一个假日，我们吃过中饭以后，想起沃尔恰尼诺娃一家人，就动身到谢尔科夫卡去。她们，母亲和两个女儿，都在家。母亲叶卡捷琳娜·帕夫洛夫娜以前大约很美，现在却未老先衰，害着哮喘病，神态忧郁，精神恍惚，极力跟我谈绘画。她从女儿那儿知道我也许会到谢尔科夫卡来，就连忙回想她在莫斯科的画展上见过我的两三张风景画，现在就问我在那些画里打算表现什么。莉季娅，或者按她在家里的称呼，莉达，大半在跟别洛库罗夫说话，很少跟我谈天。她神情严肃，不带笑容地问他为什么不到地方自治局去工作，为什么地方自治局的会议一次也没有参加过。

“这不好，彼得·彼得罗维奇，”她责备道，“这不好。该害臊才是。”

“说得对，莉达，说得对，”母亲同意道，“这不好。”

“我们全县都由巴拉京把持在手心里，”莉达转过身来对着我，继续说，“他自己做地方自治局执行处主席，把县里所有的职位都分给他那些侄子和女婿，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必须斗争才行。青年人应当组成强有力的一派，可是您看，我们的青年人是什么样子。该害臊才是，彼得·彼得罗维奇！”

妹妹叶尼娅在他们议论地方自治局的时候，没有开口。她从不参加严肃的谈话，家里的人还没有把她看成大人，由于她小而叫她米修司，因为她小时候就是把她的家庭女教师叫做Mucc [2] 的。她一直带着好奇心瞧我，临到我翻看照片簿，她就解释说：“这是舅舅……这是教父。”而且伸出小小的手指头指点照片。这时候她就像小孩子那样把肩膀挨着我，我就近看见了她那柔弱而没有发育起来的胸脯、消瘦的肩膀、发辫、由腰带勒紧的苗条身材。

我们玩槌球，打lown-tennis [3] ，在花园里散步，然后在晚饭席上坐很久。在立着圆柱而且又大又空的厅里住过以后，来到这个不大而又舒适的房子里，看见墙上不贴粗俗的彩色画片，听见大家对仆人一律称呼“您”，我感到颇为自在。由于有莉达和米修司在场，在我的心目中一切都显得年轻而纯洁，一切都带着正派的意味。晚饭席上，莉达又对别洛库罗夫谈起地方自治局，谈起巴拉京，谈起学校图书室。她是个活跃、真诚、有信念的姑娘，听她讲话是有趣的，只是她讲得太多，声音

太响，也许这是因为她在学校里讲课讲惯了吧。可是我的彼得·彼得罗维奇从大学时代起就养成习惯，喜欢把一切谈话都变成争论，而且讲起话来枯燥无味，疲沓冗长，明明要显出他自己是个聪明进步的人。他比划手势，而他的袖子却带翻了佐料碟，弄得桌布上湿了一大摊，不过除了我以外，好像谁也没看见似的。

我们回家的路上，黑暗而清静。

“良好的教养不是表现在自己不把佐料碟碰翻在桌布上，而是表现在别人做出了这样的事，自己只做不看见。”别洛库罗夫说，叹了口气，“是啊，这是很好的、有知识的一家人。我已经跟上流人隔绝了，唉，完全隔绝了！而这全是因为工作，工作啊！”

他讲起人要是做一个模范的农业经营者，就非辛苦工作不可。我却心里暗想：他是个多么沉闷懒散的人！他一严肃地谈到什么事，就紧张地拖长“啊”的尾音，工作起来也像说话那样慢吞吞，老是迟误，错过时机。我对他的办事才干是不大相信的，因为我托过他把信带到邮局去寄，他却一连几个星期揣在口袋里忘了寄。

“最痛心的，”他跟我并排走着，嘟哝说，“最痛心的是辛辛苦苦地工作却得不到任何人的同情。一点同情也得不到！”

二

我从此常到沃尔恰尼诺娃家里去，照例我在露台的下面一层台阶上坐着。我被不满意自己的心情煎熬着，为我的生活惋惜，它过去得那么快，那么没有趣味。我老是在想：我的心变得那么沉重，要能把它从胸膛里挖出去才好。同时露台上有人在说话，或者可以听见连衣裙的窸窣声，或者有人在翻书页。不久我就习惯了这儿的生活：白天莉达总是给病人看病，分发书籍，常常不戴帽子，打着阳伞到村子里去，傍晚就大声谈论地方自治局，谈论学校。这个苗条美丽、神态永远严峻、小嘴轮廓优美的姑娘开口谈正事的时候，总是干巴巴地对我说：

“您对这种事是不感兴趣的。”

她对我没有好感。她所以不喜欢我，是因为我是风景画家，不在我的图画里画人民的困苦，而且依她看来，我对她所坚定地相信的工作是漠不关心的。我不由得想起从前我在贝加尔湖[4]畔遇到过一个布略特族的姑娘，穿着中国蓝布的衬衫和裤子，骑着马，我问她能不能把她的烟袋卖给我。我们谈话的时候，她轻蔑地瞧着我的欧洲人的脸容和帽子，不一会儿就懒得跟我讲话，吆喝着马，疾驰而去。莉达恰好也是这样把我看做外路人而蔑视我。外表上她一点也不露出厌恶我的样子，不过这一点我是能感觉到的，于是我坐在露台的下面一层台阶上，生出一肚子闷气，就说，自己不是医生而给农民治病，无异于欺骗农民，再者自己有两千俄亩土地而要做慈善家，那是很容易的。

至于她的妹妹米修司，却丝毫也没有什么操劳的事，跟我一样十足悠闲地打发她的生活。她早晨起床以后，立刻拿过一本书来，在露台上一把很深的圈椅上坐下，两只小小的脚几乎挨不到地，开始看书，要不然就拿着书躲到椴树的林荫道上去，再不然索性走出大门以外，到旷野去。她成天价读书，贪婪地看着书本，只因为她的目光有的时候变得疲乏而呆板，而且她的脸色极其苍白，别人才能猜出这种阅读使得她的脑筋多么劳累。每逢我到这儿来，她见到我就微微涨红脸，活泼起来，睁着她的大眼睛，讲起家里发生的事，例如仆人的房间里煤烟起了火，或者工人在池塘里捉到一条大鱼。平日她照例穿着淡色的衬衫和蓝色的裙

子。我们一起散步，摘些樱桃做果酱用，或者划船。每逢她跳起来够樱桃，或者划动船桨，她的瘦弱的胳膊就从肥大的衣袖里露出来。或者我在画一个速写稿，她就站在一旁，看得出了神。

七月末一个星期日，早晨九点钟光景，我来到沃尔恰尼诺娃家里。我在花园里蹓跶，离正房相当远，寻找白蘑，今年夏天这种菌生得多极了。然后我在白蘑旁边做上记号，准备以后跟叶尼娅一块儿来采。空中刮着暖和的风。我看见叶尼娅和她的母亲都穿着假日的浅色连衣裙，从教堂走回家来，叶尼娅拉住帽子，怕风吹掉。后来我听见她们在露台上喝茶。

对我这个一无牵挂而且为我的经常闲散寻找理由的人来说，夏天，在我们庄园里，这类假日的早晨总是格外迷人的。每逢碧绿的花园还沾着露水，在阳光下闪闪发光，显得那么幸福，每逢房子附近弥漫着木樨草和夹竹桃的香气，青年人刚从教堂里回来，在花园里喝茶，每逢大家都装束得那么可爱，高高兴兴，每逢你知道所有这些健康、饱暖、美丽的人在这漫长的一整天里什么事也不会做，你就不由得希望整个生活都能这样才好。现在我就是这样想着，在花园里走来走去，准备照这样没有工作、没有目标地走它一整天，走它整整一个夏季。

叶尼娅提着一个篮子走来。她脸上带着那么一种神情，仿佛知道或者预感到会在园子里找到我似的。我们采菌，谈话，每逢她问我什么话，她就走到前边去，看一看我的脸。

“昨天我们村子里发生了奇迹，”她说，“瘸腿的女人佩拉格娅病了整整一年，任什么医师和药物都无济于事，可是昨天来了一个老太婆，嘴里念了一阵，病就好了。”

“这算不了什么，”我说，“不应当光是在病人和老太婆身上寻找奇迹。难道健康就不是奇迹？还有生活本身呢？凡是不能理解的东西，那就是奇迹。”

“您对不能理解的东西就不害怕？”

“不。我见着我不理解的现象，总是勇敢地迎上前去，不对它屈服。

我比它们高。人应当感到自己高于狮子、老虎、繁星，高于自然界的万物，甚至高于不可理解的以及似乎是奇迹的东西，否则他就算不得人，而是见着什么都怕的老鼠。”

叶尼娅认为我既是艺术家，就知道很多的东西，而且能够准确地猜出我不知道的东西。她希望我把她领到永恒和美的领域里去，领到我必定十分熟悉的、高一等的世界里去。她跟我谈上帝，谈永恒的生活，谈奇迹的东西。我不承认在我死后我和我的想象力会永久消灭，就回答说：“是的，人是不朽的”，“是的，永恒的生活在等待我们”。她听着，相信了，也不要求我提出证据来。

我们往正房走去，她忽然停住脚，说：

“我们的莉达是个了不起的人。不是这样吗？我热烈地爱她，随时能为她牺牲我的性命。不过您说说看，”叶尼娅伸手摸了摸我的衣袖说，“您说说看，为什么您总是跟她争论？为什么您生气呢？”

“因为她说得不对。”

叶尼娅不以为然地摇头，眼泪涌上了她的眼眶。

“这是多么不可理解啊！”她说。

这时候莉达不知刚从哪儿回来，站在门廊那儿，手里拿着马鞭子，苗条，美丽，照着阳光，在对一个工人交代什么话。她匆匆忙忙，大声说话，给两三个病人看过病，后来带着办事的操心脸色走遍各处房间，时而打开这个立柜，时而打开那个立柜，不久又走上阁楼去。大家找了她很久，叫她吃午饭，可是直到我们吃完菜汤，她才来吃。所有这些琐碎的细节不知什么缘故我至今都记得，而且很喜爱，就连那一整天，虽然没发生什么特别的事，我也记得很清楚。饭后叶尼娅靠在一把深圈椅里看书，我在露台的底下一层台阶上坐着。我们没有讲话。整个天空乌云四合，下起稀疏的细雨。天热，风早已止住，仿佛这一天永远不会结束似的。叶卡捷琳娜·帕夫洛夫娜走到露台上我们这边来，带着睡意，摇着扇子。

“啊，妈妈，”叶尼娅说，吻她的手，“白天睡觉对你身体是有害

的。”

她们相亲相爱。一个人走进花园里，另一个人就站在露台上，瞧着树林，叫道：“喂，叶尼娅！”或者：“妈妈，你在哪儿呀？”她们两个人老是一块儿祷告，有共同的信仰，即使不讲话，也彼此了解得很清楚。她们对外人的态度也相同。叶卡捷琳娜·帕夫洛夫娜不久也跟我处熟，相好了，只要我有两三天没去，就打发人来问我身体好不好。她也像米修司那样热心地瞧我的画稿，也那么不嫌烦琐，一老一实地告诉我发生了一些什么事，常常向我透露她的家庭秘密。

她对大女儿是极其尊崇的。莉达从来也不撒娇，只讲严肃的事。她过着她的独特的生活，在母亲和妹妹的心目中是一个神圣而略微带点神秘的人，犹如水兵看待老是坐在舰长室里的海军上将一样。

“我们的莉达是个了不起的人，”母亲说，“不是吗？”

这时候细雨飘飞，我们谈起了莉达。

“她是个了不起的人，”母亲说，然后像阴谋家那样压低了嗓子，战兢兢地回头看一眼，补充说，“这样的人是白天打着灯笼也找不到的，不过呢，您知道，我却也渐渐有点担心了。学校啦，药房啦，书本啦，这些都挺好，可是何必走极端呢？要知道，她已经二十三岁出头，现在总应该认真想一想自己了。老是这么为书本和药品忙碌，却没有看见生活在过去……应该出嫁了。”

叶尼娅由于专心看书而面色苍白，头发蓬乱，微微抬起头来，仿佛自言自语似的，瞧着母亲说：

“妈妈，一切都是天意！”

她又埋下头去看书。

别洛库罗夫来了，穿着腰部带褶的长外衣和绣花衬衫。我们玩槌球，打网球，后来天黑了，我们在晚饭席上坐很久，莉达又讲起学校，讲起把全县把持在手里的巴拉京。这天傍晚我从沃尔恰尼诺娃家里出来，带走了长而又长和闲散无事的这一天的种种印象，忧郁地感到人世

间的一切事情不管多么长久，总是要完结的。叶尼娅把我们送到大门口，也许因为这一天从早到晚我都是跟她在一起度过的，我觉得我缺了她似乎感到寂寞无聊，觉得这个可爱的家庭对我来说是亲近的，于是在这整个夏季当中我头一次起意要认真画我的画了。

“您说说看，为什么您生活得这么枯燥无味，毫无光彩？”我跟别洛库罗夫一块儿走回家去，对他说，“我的生活乏味，沉闷，单调，那是因为我是个画家，我是个怪人，我从年轻的时候起嫉妒、不满意自己、不相信自己的工作之类的心情就把我折磨得好苦，我素来贫穷，我是个流浪汉。可是您呢，您是个健康正常的人，是地主，是主人，那您为什么生活得这么没有趣味，从生活里取得的这么少呢？比方说，您为什么至今没爱上莉达或者叶尼娅呢？”

“您忘了我爱着另外一个女人。”别洛库罗夫回答说。

他指的是他的女伴柳博芙·伊万诺夫娜，跟他同住在那所小房里。我每天看见那个极其丰满而近乎肥胖的女人神态尊严，近似一只养得过肥的母鹅，在花园里散步，穿着俄国式的衣服，戴着项链，老是打着阳伞，仆人不时去叫她吃饭或者喝茶。三年前她租下一间厢房做别墅用，就此在别洛库罗夫家里住下，看样子要永远住下去了。她比他年纪大十岁，把他管束得很严，每次他走出家门，都要先征得她的许可。她常用男人的嗓音痛哭，在那样的时候我就打发人去对她说，如果她不止住哭，我就从宅子里搬走，她才不哭了。

等我们走到家里，别洛库罗夫就在长沙发上坐下，皱起眉头思索着。我开始在大厅里走来走去，感到一阵淡淡的激动，就像在恋爱似的。我有心谈一谈沃尔恰尼诺娃一家人。

“莉达只能爱像她那样热中于医院和学校的地方自治工作者，”我说，“啊，为了那样的姑娘，不但可以做地方自治工作者，甚至不妨像神话所说的那样穿破铁鞋呢。还有米修司呢？这个米修司多么可爱啊！”

别洛库罗夫开始讲一种时代病：悲观主义，说得很长，拖着长音念“啊”字。他讲得振振有辞，从他的声调听起来倒好像我在跟他争论似的。你看见一个人坐在那儿，不住说话，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才会走掉，

那你心中郁闷透了，哪怕几百俄里方圆的荒凉单调而又干枯的草原也不致引起这样的郁闷。

“问题不在于悲观主义，也不在于乐观主义，”我气愤地说，“而在于一百个人当中倒有九十九个没脑筋。”

别洛库罗夫认为这话指的是他，生了气，走掉了。

三

“公爵在马洛泽莫沃村做客，问你好，”莉达不知从哪儿回来，脱着手套，对母亲说，“他讲了许多有趣的事……他答应在全省会议上重提在马洛泽莫沃村开设医疗所的问题，不过他说：希望不大。”然后她转过身来对我说：“对不起，我总是忘记您对这种事不会发生兴趣。”

我感到气愤。

“为什么不会发生兴趣呢？”我问，耸起肩膀，“这只不过是您不愿意知道我的意见罢了，不过我向您保证，我对这个问题是很感兴趣的。”

“是吗？”

“是的。依我的看法，在马洛泽莫沃村设立医疗所是完全不需要的。”

我的气愤感染了她。她瞧着我，眯细眼睛，问道：

“那么什么才需要？风景画吗？”

“连风景画也不需要。什么都不需要。”

她脱完手套，打开刚才邮递员送来的报纸。过一分钟，她分明按捺住她的怒火，轻声说：

“上个星期安娜因为难产而死掉了，可是如果附近有个诊疗所，她就会活下来。连风景画家先生们，我觉得，在这方面也得有某种信念才对。”

“我在这方面有很明确的信念，我向您担保，”我回答说，她却用报纸遮住她的脸，仿佛不愿意听似的，“照我看来，医疗所啦，学校啦，读书室啦，药房啦，在现在条件下是只为奴役服务的。人民已经被一条巨大的锁链拴住，您不是砍断这条锁链，反而添上些新的环节，这就是我的信念。”

她抬起眼睛来瞧着我，冷冷地一笑。我极力抓住我的主要思想，继续说道：

“重要的不是安娜死于难产，而是所有那些安娜、玛芙拉、佩拉格娅从一大早到天黑弯着腰操劳，由于力不胜任的劳动而生病，一生一世为挨饿和生病的孩子发抖，一生一世害怕死亡和疾病，一生一世医病，很早就憔悴，很早就苍老，在污秽和恶臭当中死掉。她们的孩子长大了，重演那套旧故事，这种情形已经有好几百年，千千万万的人只为有一口饭吃而生活得比牲畜都不如，经常担惊害怕。他们的处境的全部惨痛就在于他们没有工夫想到他们的灵魂，没有工夫想到他们的形象和样式[5]。饥饿、寒冷、牲畜般的恐惧、繁重的劳动，像雪崩那样压下来，把他们通往精神活动的条条道路全部堵死，而精神活动才是人和牲畜的区别所在，才是唯一使人值得生活下去的东西。您用医院和学校去帮助他们，可是您用这些东西并没有解除他们的桎梏，反而加深了他们的奴役状态，因为您给他们的生活里带来了新的迷信，给他们增添了需求的项目，更不要说他们为了买发泡膏和书本就得付钱给地方自治局，因而就得更加弯着腰劳动了。”

“我不想跟您争论，”莉达放下报纸说，“这种话我已经听见过了。我只想对您说一句：人不能揣起手坐着不动。不错，我们没有拯救人类，而且也许在许多方面还犯了错误，不过我们是在做我们所能做的事，那我们就是对的。有文化的人最崇高神圣的任务就在于为人们服务，我们就是在尽我们的能力服务。您不满意，可是话说回来，一个人做事不能叫人人都满意。”

“说得对，莉达，说得对。”母亲说。

有莉达在座，她总是胆怯，一面讲话，一面不安地瞧着她，深怕自己说出什么多余的或者不得当的话来。她从不反驳她的话，总是同意；说得对，莉达，说得对。

“教农民识字，给他们看思想冬烘和文笔粗俗的书本，为他们开设医疗所，那是既不能消除蒙昧，也不能减少死亡率的，就像您窗子里的光照不亮广大的花园一样，”我说，“您没有给他们任何好处。您干预这些人的生活的结果，无非是创造了新的需求，新的劳动理由而已。”

“哎呀，我的上帝，可是要知道，人总得做事才行！”莉达懊恼地说，从她的口气里可以听出她认为我的见解无聊，而且鄙视它。

“必须把人从繁重的体力劳动里解放出来，”我说，“必须松掉他们的枷锁，给他们喘息的时间，让他们不致一辈子守在炉灶和洗衣盆旁边，守在田野上，也有时间考虑灵魂，考虑上帝，可以广泛地发挥他们的精神能力。每个人的使命就在于精神活动，在于探讨真理和生活意义。等到您使得粗笨的、牲畜般的劳动在他们成为不必要，使得他们感到自由，那您就会看出那些书本和药房是什么样的嘲弄了。人一旦认识到自己的真正使命，那么能够满足他的就只有宗教、科学、艺术，而不是那些无聊的东西。”

“解除劳动！”莉达冷笑道，“难道这是可能的吗？”

“可能。您自己分担一份他们的劳动就行。如果我们大家，城市和乡村的居民们，无一例外，全体同意：凡是人类用来满足生理需要而耗费的劳动由大家平均承担，那我们每个人也许一天只要工作两三个钟头就够了。请您设想一下，我们大家，富人和穷人，每天只工作三个钟头，我们其余的时间一概是空闲的。您再设想一下，为了少依赖体力，少辛苦，我们发明机器来代替劳动，而且极力把我们的需求的项目减少到最低限度。我们锻炼我们自己，锻炼我们的孩子，让他们不怕饥饿、寒冷，让我们不致像安娜、玛芙拉、佩拉格娅那样经常为她们的健康发抖。请您设想一下，我们不医病，不开药房、烟厂、酿酒厂，那么最后我们会剩下多少空闲的时间！我们大家就共同把这种闲暇献给科学和艺术。如同有的时候整个村社的农民一齐出动去修路一样，我们大家也齐心合力去探求真理和生活的意义，那么，我相信，真理会很快为人们所发现，人类就会摆脱对于死亡的那种经常痛苦不堪的恐惧，甚至会摆脱死亡本身。”

“不过，您自相矛盾，”莉达说，“您说科学，科学，可是您又反对识字。”

“我反对的是在只有酒店的招牌可看和偶尔有几本看不懂的书可读的情况下教人识字。这样的识字从留里克 [6] 时代起就延续下来，果戈理的彼得鲁希加 [7] 早就会读书，可是乡村呢，留里克时代是什么样子，

现在也还是什么样子。需要的不是识字，而是广泛发挥精神能力和自由。需要的不是小学，而是大学。”

“您也反对医学。”

“是的。医学只有在以疾病作为自然现象加以研究而不是为了医病的时候才是需要的。真要是谈医治，那么要医治的也不应当是病，而是病因。消除了主要的病因，体力劳动，那就不会有病。我不承认治病的科学，”我激动地继续说，“科学和艺术，如果是真正的科学和艺术，那就不是致力于暂时的目标，不是致力于局部的目标，而是致力于永恒而普遍的目标。它们寻求真理和生活意义，探索上帝和灵魂。如果把它们同当代的贫困和怨恨结合在一起，同药房和图书室结合在一起，那它们反而会使生活复杂，加重生活负担。我们有许多医师、药剂师、律师，识字的人也多起来，然而生物学家、数学家、哲学家、诗人却完全没有。人的全部智慧、全部精神力量都用在满足暂时的、转眼就过去的需要上了……科学家、作家、画家都在紧张地工作，由于他们的努力，生活的舒适在一天天地增长，肉体方面的需求在加多，可是真理却还远得很，人像以前一样仍旧是最残暴卑劣的野兽，整个局势趋向于人类大多数退化，永远失去一切生活能力。在这样的条件下，画家的生活是没有意义的，他越有才能，他的地位就越古怪，越不可理解，因为仔细一看，原来他工作是供残暴卑劣的野兽消遣，维护现行社会制度的。我现在不想工作，将来也无意工作……什么都不需要，叫这个世界掉到地狱里去才好！”

“米修司，你出去。”莉达对妹妹说，显然认为我的话对那样年轻的姑娘有害。

叶尼娅凄凉地看一看姐姐和母亲，走出去了。

“凡是打算为自己的漠不关心辩解的人，总是说这一类的漂亮话，”莉达说，“否定医院和学校，比治病和教书容易得多。”

“说得对，莉达，说得对。”母亲同意道。

“您口口声声说您不工作了，”莉达继续说，“显然，您对您的工作估

价很高。那我们就不要再争吵，我们永远也谈不拢，因为您方才那么鄙夷地评价过的图书室和药房，即使设备极不完善，我也认为高于世界上的一切风景画。”说完，她立刻转过脸去对着她的母亲，用完全不同的口气说：“公爵自从到我们这儿来过以后，瘦得多，模样大变了。他们要把他送到维琪 [8] 去。”

她对她母亲谈公爵，是为了不跟我说话。她脸色通红，为了掩盖她的激动，她像近视眼那样，弯下腰去凑近桌子，做出看报的样子。我再坐下去，就会惹人不愉快。我就告辞，回家去了。

四

外面很安静，池塘对面的村子已经睡熟，一点灯火也看不见，只有池塘的水面上映着繁星的淡光而微微发亮。在雕着狮子的大门旁边，叶尼娅站着不动，她在等我，为的是送我一程。

“村子里大家都睡了，”我对她说，极力在黑地里看清她的脸，见到一对悲伤的黑眼睛瞧着我，“酒店老板和偷马贼都安然地睡了，而我们这些上流人却互相生气，争吵不休。”

那是八月间一个忧郁的夜晚，其所以忧郁，是因为已经有秋意了。月亮正在从紫红的云里钻出来，略微照亮道路以及两旁乌黑的冬麦田。常有星星坠落下来。叶尼娅跟我并排在道路上走着，她极力不看天空，免得看见陨落的星星，不知什么缘故那些星使她害怕。

“我觉得您说得对，”她说，由于夜间的潮气而冷得发抖，“如果人们能够共同献身于精神活动，他们不久就会了解一切。”

“当然。我们是高级生物，如果我们真正认清人类天才的全部力量，只为高尚的目标生活，我们就会变成跟天神一样。可是这种事永远不会发生，人类会退化，天才连影踪也剩不下。”

等到大门已经看不见，叶尼娅就停住脚，匆匆握一下我的手。

“晚安，”她颤抖着说。她身上只穿着一件衬衫，冷得缩起脖子，“您明天来吧。”

我想到只剩下我一个人生闷气，对自己和别人都不满意，就害怕起来，也极力不去看那些陨落的星星。

“您再陪我一会儿吧，”我说，“我求求您。”

我爱叶尼娅。我所以爱她，大概是因为她总是接我和送我，因为她温柔热情地瞧着我。她的苍白的脸、她的细脖子、她的瘦胳膊、她的娇弱、她的闲散、她的书，都是多么美丽动人！智慧吗？我不能断定她有

不同寻常的智慧，不过我欣赏她眼界开阔，这也许是因为她的想法跟严峻美丽而不喜欢我的莉达不同。叶尼娅爱我是因为我是画家，我的才能征服了她的心。我满心想只为她一个人绘画，我把她幻想成我小小的皇后，跟我一块儿去占领那些树木、田野、迷雾、彩霞，占领那美妙迷人的大自然，而在那里我一直感到孤独得心灰意懒，感到我是个多余的人。

“您再留一会儿吧，”我要求说，“我求求您了。”

我脱掉我身上的大衣，披在她的受冻的肩膀上。她怕穿着男人的大衣显得可笑而难看，就笑起来，把它扔在地下。这时候我就抱住她，不住地吻她的脸、肩膀、手。

“明天见！”她轻声说，小心地、仿佛深怕侵犯夜晚的宁静似的，拥抱我，“我们一家人之间是不隐瞒彼此的秘密的，我得马上去告诉妈妈和姐姐……这真可怕！妈妈倒没什么，妈妈喜欢您，可是莉达呀！”

她往大门口跑去。

“再见！”她叫道。

然后有两分钟光景我听见她在奔跑。我不想回家去，再者也没有必要急着回家。我犹豫不定地站了一会儿，慢吞吞地退回去，想再看一看她住的那所房子，那所可爱的、纯朴的、古老的房子。阁楼上的窗子像眼睛似的瞧着我，显得什么事情都 了解似的。我走过露台，到了网球场旁边，在老榆树底下摸着黑在一张长凳上坐下，从那儿瞧着那所房子。米修司就住在阁楼里，那儿的窗子射出明亮的光，后来变成柔和的绿色，那是因为灯上加了一个罩子。人影在移动……我满腔的温情，心里平静，满意自己。我满意的是我还能够入迷，能够爱人，同时我又觉得不自在，因为我想到这时候，离我几步远，在那所房子的一个房间里住着莉达，她不喜欢我，也许还痛恨我。我坐在那儿，一直等着，不知道叶尼娅会不会出来。我倾听着，觉得阁楼里好像有人在谈话似的。

将近一个钟头过去了。绿色的光熄灭，人影看不见了。月亮高高地停在房子上空，照亮沉睡的花园和小径。房子前面的花坛里，大丽花和

玫瑰花可以看得很清楚，似乎都是一种颜色。天气很冷了。我就走出花园，在路上拾起我的大衣，不慌不忙地走回家去。

第二天午饭后，我来到沃尔恰尼诺娃家里。通到花园里去的玻璃门敞开着。我在露台上坐了一会儿，等着叶尼娅随时会从花坛后面走到网球场上来，或者在一条林荫道上出现，或者她的说话声从房间里传出来。后来我走进客厅，又走进饭厅。一个人影也没有。我从饭厅里出来，走过一条长过道，来到前厅，然后又退回去。这儿，在过道上，有几个门口，其中的一个门里响起莉达的说话声。

“上帝……送给……乌鸦……”她大声说，拖着长音，大概在教人默写，“上帝送给乌鸦……一小块……干酪……是谁呀？”她听见我的脚步声，忽然叫道。

“是我。”

“哦！对不起，我现在不能出来见您，我在教达霞功课。”

“叶卡捷琳娜·帕夫洛夫娜在花园里吗？”

“不在，今天早晨她同妹妹动身到平扎省我的姨母家里去了。而且她们今年冬天大概要出国……”她沉吟一下，补充道，“上帝送给乌鸦……一小块干酪……写完了吗？”

我走到前厅，什么也没想，站住，从那儿眺望池塘，眺望村子，莉达的声音传到我的耳朵里来：

“一小块干酪……上帝送给乌鸦一小块干酪……”

我顺着第一回到这儿来的路走出庄园去，只是顺序相反：先从院子里走进花园，经过正房，然后顺着椴树的林荫道走去……在那儿，一个小男孩追上我，交给我一封短信。“我已经把一切都告诉姐姐了，她要求我跟您分手，”我读那封信，“我不能违拗她而伤她的心。求上帝赐给您幸福，您原谅我吧。但愿您知道我和妈妈哭得多么悲伤！”

后来是那条云杉的幽暗的林荫道、坍倒的栅栏……田野上，那时候

黑麦开花，秧鸡鸣叫，现在却只有些母牛和腿上套着绊绳的马在徘徊。高坡上有些地方生出绿油油的冬麦。日常的清醒心情来到我的心头，我不由得为我在沃尔恰尼诺娃家里讲过的那些话害臊，跟以前一样感到生活乏味。我回到家里，收拾行李，当天傍晚就动身到彼得堡去了。

此后我再也没有见过沃尔恰尼诺娃一家人。不久以前有一次我动身到克里米亚去，在火车上遇见别洛库罗夫。他还是像先前那样穿着腰部带褶的长外衣和绣花衬衫，等到我问起他身体可好，他就回答说：托福托福。我们谈起来。他已经卖掉他原有的庄园，另外买了一处小一点的，写在柳博芙·伊万诺夫娜的名下。关于沃尔恰尼诺娃一家人，他讲得不多。莉达，依他说来，仍然住在谢尔科夫卡，在学校里教儿童读书。她逐步在她的四周聚合了一群同情她的人，组成一个强有力的派别，在最近一次地方自治局的选举中“击败了”一直把全县把持在手心里的巴拉京。关于叶尼娅，别洛库罗夫只告诉我说，她没在家里住着，不知到哪儿去了。

我已经在开始忘掉那所带阁楼的房子，只有偶尔在绘画或者读书的时候，忽然无缘无故，想起那窗子里的绿色灯光，或者想起那天晚上我这个堕入情网的人走回家去，冷得搓着手，我的脚步在野地里踩出来的响声。更加少有的是某些时候，孤独煎熬着我，我满心凄凉，就不由得模模糊糊地想起往事，于是不知什么缘故，我渐渐地开始觉得她也在想我，等我，我们会见面的……

米修司，你在哪儿啊？

1896年

[1] 摆纸牌猜卦。

[2] 英语：小姐的译音。

[3] 英语：网球（原文如此）。

[4] 在西伯利亚的东部，中国境外的西北部（顺便提到，一八九○年契诃夫赴库页岛时路过此地）。

[5] 指上帝或人的尊严，典出《旧约·创世记》：“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象，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

[6] 留里克，俄罗斯的建国者，八六二至八七九年在位。

[7] 俄国作家果戈理的长篇小说《死魂灵》中主人公乞乞科夫的仆人。

[8] 法国城名，那儿有矿泉，是疗养地。

我的一生

一个内地人的故事

一

主任对我说：“我留用您，纯粹是出于对您可敬的父亲的尊重，要不然您早就从我这儿滚开了。”我回答他说：“大人，您认为我会滚开，未免过奖了。”这以后我就听见他说：“把这位先生带走，他惹得我冒火。”

过了两天光景，我就给辞退了。自从我被人看做成人以来，我照这样更换了九次工作，这使得我父亲，一个城市建筑师，十分伤心。我在各式各样的机关里做过事，可是所有那九种职务却彼此相像，就跟这滴水和那滴水相像一样：我总得坐着写字，听愚蠢的或者粗鲁的训斥，等着革职。

我去见我父亲的时候，他正靠在一把圈椅上，闭着眼睛。他的脸又瘦又干，胡子剃光的地方颜色发青，如同一个天主教年老的管风琴琴师，脸上现出谦卑的、听天由命的神情。他没有理睬我的问候，也没有睁开眼睛，只是说：

“要是我那亲爱的妻子，你母亲，如今活在世上，那你的生活就会成为她经常苦恼的源泉。她死得这样早，我看倒是天赐之福了。”他睁开眼睛，接着说，“请你教一教我，你这倒霉的家伙，我拿你怎么办呢？”

从前我年纪小的时候，我的亲人和朋友都知道该拿我怎么办：有的劝我去参军，有的劝我进药房，有的劝我进电报局，可是现在我已经满了二十五岁，两鬓甚至出现了白头发，我已经参过军，做过药剂师，进过电报局，人间的一切工作我好像都已经干完，别人就不再劝我，只是叹气或者摇头了。

“你对你自己是怎样想的呢？”父亲接着说，“一般年轻人到了你这种年纪都有牢靠的社会地位了，可是你看看你自己：没家没业，穷叫化子，吊在你父亲的脖子上靠他养活！”

照例，他接着讲到现在的青年人都在自取灭亡，因为他们不信宗教，却相信唯物主义，过分的自高自大，还讲到业余演出应该加以禁止，因为这种东西引诱青年离开宗教，放弃自己的责任。

“明天我们一块儿去，你要跟主任赔罪，答应他以后勤恳地工作，”他最后说，“你一天也不应该没有社会地位。”

“请您听我讲一下，”我闷闷不乐地说，我对这种谈话根本不存一点好指望，“您所谓的社会地位是用金钱和教育换来的特权。没有金钱和没受过教育的人靠体力劳动来糊口，我看不出我有什么理由应当成为例外。”

“你一讲到体力劳动，你那些话就又愚蠢又庸俗！”父亲气恼地说，“你要明白，蠢材，没脑筋的家伙，你除了粗野的体力以外还有神灵，圣火[1]，它使你远远地高出驴子和爬虫，使你接近神！几千年来只有最优秀的人才能够得到这种圣火。你曾祖父波洛兹涅夫将军在包罗吉诺一带鏖战，你祖父是诗人、演说家、首席贵族，你伯父是教师，最后我，你父亲，是建筑师！波洛兹涅夫家历代的人传下这种圣火来，莫非是要你来扑灭它！”

“应当公平才对，”我说，“成千累万的人都在从事体力劳动。”

“让他们去从事体力劳动好了！此外他们也不会干别的！体力劳动什么人都干得了，就连十足的蠢货和犯人都会干，这种劳动正是奴隶和野蛮人的特点，圣火却只有少数人才能得到！”

再谈下去也无益了。父亲崇拜自己，对他来说只有他自己说的话才能使他信服。此外我很清楚地知道，他评论粗重劳动的高傲态度骨子里倒不是出于圣火之类的考虑，而是因为他暗自担心，深怕我去做工人，招得全城的人纷纷议论。主要的是所有我的同辈早已在大学里毕业，有了很好的前程，国立银行办公室主任的儿子已经做了八品文官，我这个独生子却什么也说不上！再谈下去是无益了，也不愉快了，可是我仍旧坐在那儿，无力地反驳他，希望他终于会了解我。其实，整个问题又简单又清楚，无非是我如何谋生的方法罢了，可是父亲没看出这种简单，却找出些堂皇得肉麻的话来跟我讲包罗吉诺，讲圣火，讲伯父，讲一度写过虚假的坏诗、如今已经被人忘记的诗人，粗暴地骂我是没脑筋的家伙和蠢材。我却多么希望他明白我的意思啊！不管怎样，我是爱我父亲和我姐姐的。我从小就养成习惯，遇事向他们要主意，这个习惯已经根深蒂固，日后恐怕也改不掉了。我做得对也好，不对也好，总是怕伤他

们的心，我深怕父亲激动得涨红他那细脖子，深怕他中风。

“对我这种年纪的人来说，”我说道，“老是坐在一个不通气的房间里抄写，好比一架写字的机器，未免丢脸，难堪。这哪儿谈得上什么圣火呢！”

“这毕竟是脑力劳动啊，”父亲说，“可是算了，别再谈下去了。不管怎样我要警告你：要是你再不去上班，而追随你那种可鄙的倾向，那我和我女儿就不再爱你。我当着上帝发誓：我要取消你的继承权！”

我十分诚恳地想要证明我的动机完全纯正，我打算一辈子照这原则生活，我就说：

“对我来说继承权问题是不关重要的。我预先声明，我不要一切遗产。”

不知什么缘故，完全出乎我的意外，这些话深深侮辱了我父亲。他涨得满脸通红。

“不准你跟我这样讲话，蠢材！”他用尖细的声音叫起来，“坏蛋！”他又敏捷又灵便地用习惯的动作照准我的脸颊打了两巴掌，“你变得无法无天了！”

我小时候，父亲一打我，我一定站得笔直，手心对着裤缝，直直地瞧着他的脸。如今他打我，我张皇失措。仿佛我的童年仍旧在继续着似的，我挺直身体，极力直着眼睛瞧他的脸。我父亲苍老了，而且很瘦，可是他的瘦筋肉一定像皮带那么结实，因为他把我打得很痛。

我往后退，退到了前堂，他在前堂抓起他的伞，照准我的脑袋和肩膀又打了好几下。这时候姐姐推开客厅的门，想看一看为什么这样吵闹，可是她立刻现出害怕和怜悯的神情扭转身回去了，没有替我说一句求情的话。

我那种不预备回办公室而打算过新的劳动生活的心愿已经没法动摇了。剩下来要做的只有选择哪种行业，这是不大困难的，因为我觉着我很强壮，刻苦耐劳，最繁重的劳动也担得下来。我的面前摆着一种单调

的工人生活，半饥半饱，四下里一股臭气，环境粗俗，经常盘算工钱和面包。而且谁知道呢？日后我下工回来，走过大贵族街，也许会不止一次地嫉妒靠脑力劳动生活的工程师多尔日科夫吧，可是现在我想到日后这种种苦处反而觉着高兴。从前我也想望精神活动，一会儿想象自己做教师，一会儿想象自己做医师，一会儿想象自己做作家，然而想望始终只是想望罢了。我对智力方面享受的爱好，例如对戏剧和阅读的爱好，曾经发展到入迷的地步，可是我究竟有没有脑力劳动的才干，那我就不知道了。在中学念书的时候，我对希腊语厌恶极了，因此我念到四年级，家人只好把我从学校里领出来。家里有很长一段时期请了家庭教师，给我补习功课准备考五年级。后来我在各式各样的机关里做事，每天大部分时间都十分清闲地度过，而人家却对我说，这就是脑力劳动。我在读书和做事方面的活动并不需要什么脑力的紧张，也不需要什么才能或者个人的才干，更不需要创造的热情，那是一种机械的活动。我把这样的脑力劳动看得低于体力劳动，我瞧不起它，我认为这种劳动一分钟也不能成为人们过无忧无虑的闲散生活的借口，因为这种劳动本身不是别的，只不过是一种骗局，只不过是闲散的一种形式罢了。大概，真正的脑力劳动我还从来没有见识过吧。

傍晚来了。我们住在大贵族街，这是城里的一条主要街道。由于缺乏像样的城市公园，我们的beau monde [2] 每逢傍晚总到这条街上来散步。这条美丽的街道多多少少代替了公园，因为街道两旁生长着白杨，发散着一股股清香，特别是在雨后。另外从围墙里和小花园里露出一棵棵洋槐树、高高的紫丁香树丛、稠李树、苹果树。虽然春天是每年必来的，然而这种五月的暮色、这种娇嫩清新的绿荫、这种紫丁香的芬芳、这种甲虫的嗡嗡声、这种寂静、这种温暖，这一切多么新奇，多么不平常啊！我站在便门的门口，看那些散步的人。我跟其中大多数的人一块儿长大，从前一块儿玩过，现在我站在他们旁边却只能使他们发窘，因为我穿得寒酸，又不时髦，人家看到我的很窄的裤腿和又大又笨的靴子，就说这好比两条通心粉挂在海船上。此外，我在城里的名声很坏，这是因为我没有社会地位，常在便宜的酒馆里打台球，也许还因为我有两次被人硬拉去见宪兵军官，而在我这方面其实并没有犯什么过错。

街对面那所大房子里，工程师多尔日科夫家里，有人在弹钢琴。天

色黑下来，星星开始在天空眨眼。这时候我父亲一面跟熟人点头，一面慢慢走过去，他戴着一顶旧的高礼帽，宽帽檐已经向上卷起来。他用胳膊挽着我姐姐。

“你看！”他对我姐姐说，同时他举起刚才用来打过我的那把伞指着天空，“你看天空！那些星星，连顶小的也算上，都是一个个世界！跟宇宙相比，人是多么渺小啊！”

照他说话的口气听来，倒好像他自己这样渺小，对他来说是非常荣耀和愉快的事似的。他是一个多么庸庸碌碌的人啊！不幸他是我们城里唯一的建筑师，就我的记忆来说，近十五年到二十年以来城里就没有盖过一所像样的房子。每逢人家来请他设计，他总是先画出大厅和会客室。如同旧日贵族女子中学的学生跳舞必得从炉子旁边跳起一样，他的艺术构思也只能以大厅和会客室做出发点，往前进展。他画好大厅和会客室以后，再画饭厅、儿童室、书房，各房间都有门通连着，结果那些房间就不免成了过道，每个房间都有两道以至三道多余的门。大概他的构思总是不清楚，非常杂乱，丢三拉四。他每回都似乎觉着还缺点什么，就想出各种拼凑的办法，这儿添一间，那儿挤一间。我至今还记得那些又窄又小的前堂、又窄又小的过道、弯弯曲曲的小楼梯，那些楼梯通到阁楼上，人要站在阁楼里就非弯着腰不可，并且那里的地板是三层大台阶，像是浴室里的蒸浴床。厨房一定在房子底下，盖着拱顶，铺着砖地。房子的正面显出死硬冷酷的气派，线条干巴巴，却又怯生生。房顶低矮而扁平。在那些仿佛加了奶油的粗烟囱上必得扣着用铁丝编的罩子，罩子上总有一个吱哩吱哩响的黑色风向标。这些由我父亲设计造成的房屋彼此十分相像，而且不知什么缘故总是使我隐隐约约联想到他那顶高礼帽和他那死硬干瘪的后脑勺。日积月累，城里人也就看惯我父亲的平庸，于是这平庸生下根，变成我们的风格了。

父亲还把这种风格带到我姐姐的生活里来。首先他给她起了一个名字叫做克丽奥佩特拉（如同给我起的名字叫做米萨伊尔一样）。她年纪还小的时候，他就给她讲星星啦，古时候的圣贤啦，我们的祖宗啦，使她听得战战兢兢。他花很长的时间给她解释究竟什么叫做生活，什么叫做责任。现在她已经二十六岁，他却仍旧讲他的老一套，只许她跟他一个人出门，挽着他的胳膊。不知什么缘故，他想象早晚一定会出现一个

规规矩矩的青年人，由于尊敬他的人品而愿意跟她结婚。她呢，崇拜我父亲，怕他，相信他的不平常的智慧。

天完全黑了，街上渐渐没有人了。对面房子里的音乐声停下来，街门大开，一辆由三匹马拉着的马车跑出来，沿着我们的街道跑去，一路上小铃铛轻柔地响着。这是工程师带着女儿坐车出来兜风。我却到了该睡觉的时候了！

正房里有我自己的房间，可是我住在院子里一个小屋里，这个小屋跟用砖砌成的堆房共用一个房顶。当初造这个小屋大概是为了存放马具的，墙上钉着大钩钉，可是现在这个小屋没用了，父亲三十年来在这屋里存放报纸，不知什么缘故还把这些报纸每半年装订成一册，不准人动一动。我住在这儿，父亲和他的客人看见我的机会就比较少。我觉着既然我不是住在一个真正的房间里，又不是每天到正房里去吃饭，那么父亲所说的我靠他养活的话听起来就似乎不那么使人难堪了。

姐姐在等我。她瞒过父亲把晚饭给我带来了：一小块冰凉的小牛肉和一小块面包。我们家里常常说这样的话："钱要算计着花"，"省了小钱就来大钱"等等，姐姐经不起这些俗套头的压力，就千方百计节省开支，因此我们吃得很坏。她把碟子放在桌子上，她自己在我的床上坐下，哭起来。

"米萨伊尔！"她说，"你在怎样对待我们啊？"

她没有用手蒙住脸，她的眼泪滴在她的胸脯上，手上。她的神情悲伤。她一头倒在枕头上，让眼泪尽情地流出来，周身颤抖，发出抽抽搭搭的声音。

"你又辞职……"她说，"啊，这是多么可怕呀！"

"可是你要明白我的意思才好，姐姐，你要明白我的意思才好……"我说。她一哭，我简直急坏了。

仿佛故意捣乱似的，我的小灯里的煤油已经完全烧光，灯里冒出黑烟，灯就要灭了。墙上的旧钩钉显出凶相，它们的阴影跳动不定。

“可怜可怜我们吧！”姐姐坐起来说，“父亲非常忧愁，我心里难过，简直要发疯了。你将来怎么办呢？”她问道，她一面哭着一面向我伸出手来，“我求求你，我央告你，我凭我们去世的母亲的名义请求你：回去工作吧！”

“我办不到，克丽奥佩特拉！”我说，觉着再过一会儿我就要屈服了，“我办不到！”

“为什么呢？”姐姐接着说，“为什么呢？是啊，要是你跟你的上司处不好，那就另外谋一个差事也行。比方说，你何不到铁路上去工作呢？我刚才跟安纽达·布拉戈沃谈过，她断定铁路局肯用你，她甚至答应去替你奔走呢。看在基督份上，米萨伊尔，好好想一想！好好想一想吧，我求求你了！”

我们又谈了一会儿，我就屈服了。我说：为那正在修建中的铁路去工作，我还从来没有想到过，那我不妨去试一试。

她带着眼泪快活地微笑着，握住我的手，可是她仍旧在流泪，因为她自己也止不住自己的眼泪了。我就到厨房里去取煤油。

二

在具有慈善性质的业余演出、音乐会、戏剧亮相[3]的爱好者当中，本城的头一名应当属于阿若京一家人。她们住在大贵族街上自己的一所房子里，每一回都拨出房屋来供演出用，一切杂事和开销她们也揽在自己身上。这个富足的地主家庭在本县有将近三千俄亩土地和一所豪华的庄园，可是她们不喜欢乡间，无论冬夏都住在城里。这家人只有一个母亲和三个女儿，母亲长得又高又瘦，身体很弱，留着短短的头发，穿着短短的上衣和一条英国式的平板的裙子，至于那三个女儿，人们在谈到她们的时候，不提她们的名字，只是简单地叫她们大姑娘，二姑娘，小姑娘。这三个女儿都长着难看的尖下巴，眼睛近视，背有点驼，装束跟母亲一样，说起话来发音不清，很不好听，尽管这样却仍旧一定参加每次演出，经常做点具有慈善性质的事情，例如演剧，朗诵，唱歌等。她们都很严肃，从不笑一笑，甚至在带歌唱的轻松喜剧里也演得没有一点点快活的样子，做出一本正经的脸相，倒好像在做会计工作似的。

我喜欢我们的演出，尤其喜欢那些一再举行的、有点杂乱的、热闹的排演，每次排演过后她们总留我们吃晚饭。在选择剧本和分配角色方面我完全不管。我管的是后台的事。我画布景，抄台词，提台词，化装。我还负责制造各种效果，例如雷鸣、夜莺的啼叫等。由于我没有社会地位，又没有像样的衣服，每逢排演，我就躲在一边，站在侧面布景的阴影里，怯生生地一声不响。

我在阿若京家的堆房里或者院子里画布景。帮我忙的是一个油漆工人，或者按他自己给自己起的名称，那就是油漆工作的承包人。他叫安德烈·伊万诺夫，是个五十岁上下的人，身量很高，长得很瘦，脸色苍白，胸脯凹进去，两鬓也凹进去，眼眶下有黑眼圈，他的样子甚至有点可怕。他害着一种折磨人的病，每年秋天和春天大家都说他就要离开人世了，可是他躺一阵又起床了，事后总是惊奇地说："我又没死！"

城里人叫他烈吉卡（萝卜），说这才是他的真正的姓。他也跟我一样爱好戏剧，只要听说我们在筹备演出，他就丢下自己的一切工作，到

阿若京家里来画布景。

在我跟姐姐谈话的第二天，我从早晨到晚上一直在阿若京家里工作。排演规定在傍晚七点钟举行，在开始排演的前一个钟头，所有的业余戏剧爱好者已经在大厅里会齐，大姑娘、二姑娘、小姑娘已经在舞台上走来走去，手里拿着本子念台词。萝卜穿着退色的长大衣，脖子上围一条围巾，已经站在那儿，鬓角靠在墙上，瞧着舞台，现出一种虔诚的神情。阿若京家的母亲时而走到这个客人面前，时而走到那个客人面前，对每个人都说几句好听的话。她有一种习惯，喜欢盯着人的脸，小声说话，仿佛在说什么机密的事似的。

“画布景一定很不容易吧，”她走到我面前来，小声说，“我刚才跟穆甫凯太太谈迷信的时候，看见您走进来。我的上帝啊，我这一辈子，一辈子都在跟迷信做斗争！为了要女仆相信她们的那些恐惧多么没道理，我就永远点三支蜡烛，到每月十三日那天才开始办我的一切重大事情。”

工程师多尔日科夫的女儿来了，她是个美丽丰满的金发姑娘。她的装束，照我们这里的人的说法，从头到脚都是巴黎式的。她不演剧，可是在排演的时候人们总在舞台上为她放一把椅子，到演出的时候也一定要等她穿着漂亮衣服，周身放光，在头一排坐下，引得人人惊叹的时候才开演。她是从京城来的人，因此可以在排演的时候提意见。她一面提意见，一面总要露出可爱的、宽容的微笑，看得出她把我们的表演看做孩子的游戏。据说她在彼得堡的音乐学院里学过唱歌，甚至好像整个冬天都在一个私营的歌剧团里演唱。我很喜欢她，照例在排演和演出的时候我的眼睛总是离不开她。

我已经拿起本子来要开始提台词，不料我的姐姐来了。她没有脱掉大衣和帽子，一直走到我面前来，说：

“我求求你，我们一块儿走吧。”

我就去了。在舞台背后的门口站着安纽达·布拉戈沃。她也戴着帽子，披着黑面纱。她是法庭副审判长的女儿，这位副审判长早就在我们城里工作，差不多从创办地方法院的时候起就来了。他的女儿长得很高，身材好看，因此大家认为她非参加戏剧亮相不可，每逢她扮演一个

菲雅 [4] 或者天神，她的脸就羞得通红，可是她不参加演剧，即使到排演场上来也只待一会儿，也总是为了接洽什么事，而且不肯走进大厅里来。就是现在也看得出来，她待一会儿就要走的。

“我父亲谈到了您，”她淡淡地说，眼睛没有看我，脸却红了，“多尔日科夫答应在铁路上给您一个职位。请您明天去找他，他在家。”

我鞠躬，并且为她的奔走道谢。

“您可以把这个还给他们了。”她指着我的本子说。

她和我姐姐走到阿若京娜面前，跟她小声谈了大约两分钟，眼睛看着我。她们在商量什么。

“真的，”阿若京娜走到我面前，盯着我的脸，小声说，“真的，如果这种事引得您放弃了正业，”她从我手里把本子拿过去，“那您可以把它交给别人。别担心，我的朋友，您去吧。”

我向她告辞，很难为情地走了。我走下楼去，看见姐姐和安纽达·布拉戈沃正走出去。她们热烈地谈着什么，大概在谈我到铁路上去工作的事吧，她们匆匆忙忙地走着。以前姐姐从没到排演场上来过，现在她的良心大概在折磨她，而且她深怕父亲知道，她没得到他的许可就到阿若京家里来。

第二天十二点多钟，我到多尔日科夫家里去。听差领我走进一个很漂亮的房间，那是工程师的客厅，又是他的工作室。这儿一切东西都柔软，优雅，对我这样没有见惯的人来说甚至显得古怪。这儿有贵重的地毯、大的圈椅、青铜器、绘画、镀金的和丝绒的镜框，相片分散地挂在墙上，那上面都是些很美的女人，脸容聪明妩媚，神态潇洒。客厅的门直接通到花园里，从阳台上，人可以看见紫丁香，还可以看见一个准备开早饭的桌子、许多瓶酒、一束玫瑰花。空中有春天的气息、贵重的雪茄烟的气息，总之是一派幸福的气息，一切都似乎极力想说：这儿生活着一个人，他辛苦地工作过，终于得到了人间所能有的幸福。写字台后边坐着工程师的女儿，她在看报。

“您来找我父亲吗？”她问，“他正在洗淋浴，马上就来。请您暂时坐

一坐。”

我坐下。

“您好像就住在我们对门吧？”沉默了一会儿，她又问。

“是的。”

“我因为闲得无聊，每天总是从窗子里往外看。请您原谅，”她看着报说下去，“我常看见您和您的姐姐。她的神情老是那么善良，庄重。”

多尔日科夫走进来了。他用一块毛巾擦脖子。

“爸爸，波洛兹涅夫先生来了。”女儿说。

“是啊，是啊，布拉戈沃对我说过了，”他很快地转过身来对我说，没有伸出手来跟我握手，“不过，您听我说，我能给您什么工作呢？我这儿有些什么样的职位呢？你们也真是些怪人，先生！”他大声接着说，照他的口气听来好像在申斥我似的，“每天总有二十个像您这样的人来找我，都以为我这儿有个机关！先生，我这儿只有铁路线，我这儿只有繁重的活动，我需要机械工、钳工、挖土工、木工、掘井工，可是话说回来，你们却只会坐着写字，别的都不行！你们都是些作家！”

从他身上，就跟从他的地毯和圈椅上一样，冒出一股幸福的气息，向我迎面吹来。他又胖又健壮，脸颊很红，胸脯宽阔，洗得干干净净，穿着花布衬衫和肥腿的裤子，像是一个小孩玩的瓷制马车夫。他留着一圈鬈曲的胡子，没有一根白头发。他长着鹰钩鼻，眼睛乌黑、明亮、坦率。

“您会做什么事？”他接着说，“您什么也不会做！不错，我是工程师，我是生活富裕的人，可是在人家要我修铁路以前我干过很长时间的苦差事，我做过机车司机，在比利时当过两年普通的加油工人。您自己来说说看，最可爱的人，我能给您找个什么工作呢？”

“当然，事情是这样的……”我受不了他那对明亮坦率的眼睛，十分慌张，支支吾吾地说。

“至少您总会管个电报机什么的吧？”他想了一想，问道。

“是的，我在电报局里做过事。”

“嗯……好，那我们来试试看。请您姑且到杜别奇尼亚去。那儿我已经用着一个人了，然而他是个十足的废物。”

“那么我的职务是在哪方面呢？”我问。

“到那儿再看吧。您暂且上那边去，我给他们下个命令。只是请您别酗酒，也别提出什么请求来打扰我。要不然我就把您赶走。”

他甚至没有对我点一下头就扭转身走开了。我对他和他那看报的女儿鞠了躬，走出来。我的心头十分沉重，临到姐姐问我工程师怎样接见我的时候，我连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为了到杜别奇尼亚去，我一清早在太阳刚出来的时候就起床了。我们的大贵族街上连一个人影也没有，大家都还在睡觉，我的脚步声孤零零地、闷闷地响着。沾着露水的白杨给空气填满柔和的清香。我心里难过，不想出城去。我喜爱我这个故乡，这个城。我觉着它那么美丽，那么温暖。我喜爱这种苍翠、这晴朗而安静的早晨、我们的大钟的当当声，可是那些跟我同住在这个城里的人依我看来却乏味，生疏，有时甚至可恶。我不喜欢他们，也不了解他们。

我不明白所有这六万五千人为什么活着，靠什么活着。我知道基木雷城的人靠了做靴子过活，土拉城的人做茶炊和枪支，奥德萨是一个港埠，可是我们这个城究竟是什么，它做出些什么东西，我就不知道了。大贵族街和另外两条比较干净的街道上住着的人要么靠现成的资金生活，要么靠作官从国库领来的薪金生活，此外还有八条街道，彼此平行，大约有三俄里长，街的尽头伸到高岗背后，住在这八条街上的人又靠什么生活呢，这对我来说永远是个捉摸不透的谜。至于这些人在怎样生活，那真叫人羞得说不出口！没有公园，没有剧院，没有像样的乐队。市立图书馆和俱乐部图书馆只有犹太籍的少年才光临，因此杂志和新书放在那儿，一连好几个月没有人去裁开书页。有钱的和有知识的人睡在又窄又闷的寝室里，躺在满是臭虫的木床上。孩子们住在脏得使人

恶心的房间里，还美其名曰“儿童室”。至于仆人，哪怕是年纪大的和令人敬重的，也睡在厨房的地板上，盖着破被子。在平常日子，屋子里有红甜菜汤的气味，到了持斋的日子就有用葵花子油煎的鲟鱼的气味。他们吃没有滋味的菜，喝不卫生的水。在国会里，在省长家里，在主教家里，在各处屋子里，许多年来人们一直在纷纷谈论，说我们城里没有价钱便宜、清洁卫生的水，说必须向国库借二十万卢布来安装自来水。很有钱的富翁在我们城里总也不下于三十个，有时候，打一场牌就输掉整整一个庄园，可是也喝不好的水，一辈子热心地谈借款，这种事我也不懂，我觉着他们干脆从自己口袋里拿出那二十万卢布来倒简单多了。

在全城当中我没见过一个正直的人。我父亲收受贿赂，认为人家是出于尊敬他的思想品质才给他贿赂的。中学生们为了升班而到教师家里去搭伙食，教师乘机收下他们大笔的钱。军事长官的太太在招募新兵时期接受新兵的贿赂，甚至容许新兵邀她去吃喝，有一回在教堂里跪下去以后无论如何也站不起来，因为她喝醉了。在招募新兵时期就连医师也接受贿赂。本城的医师和兽医向肉铺和酒馆要钱。县立学校出售那种特准豁免兵役的证书。监督司祭向下面的教堂教士和长老索取贿赂。在市政机关里，在市民机关里，在医务机关里，在别的一切机关里，每个有所请求的平民办完事，刚要走，就会有人对他的背影大喝一声：“应当表示感激才对！”那个平民就走回来，给他们三十个到四十个戈比。凡是不接受贿赂的人，例如司法机关的官员，总是傲慢无礼，跟人握手的时候只伸出两个手指头，为人十分冷酷，见解极其狭隘，很爱打牌，喝很多的酒，娶有钱的女人，对他们四周的人无疑地起着有害的、腐化的影响。只有从姑娘们那儿才吹出一股道德纯洁的气息，她们大都有高尚的抱负，正直纯洁的灵魂，可是她们不懂生活，相信给人贿赂是出于对那人的思想品质的尊崇，而且出嫁以后很快就衰老，堕落，不可救药地陷在庸俗的小市民生活的泥潭里了。

三

我们这个地区正在修建铁路。每逢假日的前夕，就有一群群衣衫褴褛的人在城里走来走去，城里人叫他们“修铁路的”，怕他们。我常常看见衣衫褴褛的人脸上带着血迹，头上没戴帽子，被人拉到警察局去，后面跟着人，手里拿着一个茶炊或者一件不久以前洗过、现在还湿着的内衣，作为物证。“修铁路的”通常聚集在小酒店附近和集市上，他们喝酒，吃东西，骂下流话，碰见举动轻佻的女人过路就吹出刺耳的呼哨声。我们的小铺老板为了给这些饿着肚子、衣衫褴褛的人开一开心，就用白酒把一条狗和一只猫灌醉，或者在狗尾巴上拴一个空煤油桶，吹一声口哨，那只狗就沿着街道飞跑，铁桶轰隆轰隆地响起来，吓得那只狗尖声乱叫，以为身后追来一个什么怪物，一口气远远地跑出城外，到了田野上，在那儿累得精疲力尽。我们城里有几只狗经常发抖，尾巴夹在后腿当中，据说这些狗受不了这样的娱乐，发疯了。

火车站建筑在离城五俄里远的地方，据说工程师为了把铁路修得挨近城边而索取五万卢布的贿赂，市政机关只同意给四万，双方为那一万闹翻了。现在城里人后悔了，因为他们得修一条公路通到火车站去，据估算修这条公路破费的钱还要多。整个铁路线上已经铺好枕木和钢轨，公务列车来来往往，运输建筑材料和工人。由于多尔日科夫正在造桥，全线工程便受到了耽搁，另外有些地方的车站也还没有修好。

杜别奇尼亚是我们的第一个车站的名字，离城有十七俄里远。我是走着去的。秋播和春播的麦子沉浸在清晨的阳光里，一片碧绿。这一带土地平坦，草木欣欣向荣，远处明晃地现出火车站、古墓、更远的庄园的轮廓……到野外来是多么好啊！我多么希望充满自由的感觉，哪怕只有一个早晨也好，免得去想城里发生的事，免得去想自己的贫穷，免得去想自己的饥饿！再也没有一种东西比强烈的饥饿感觉更妨碍我生活的了。这种感觉一出现，我的优美思想就跟荞麦粥、牛排、煎鱼的念头古怪地掺混起来。例如现在，我一个人站在野外，抬头看着一只百灵鸟，它在天空中好像停在一个地方不动似的，不住声地唱，仿佛发了歇斯底里一样，我自己却在想：“这时候要是能够吃一块抹上黄油的面包，那该多好啊！”或者我在路边坐下，闭着眼睛养一养神，听着五月里这种美妙

的闹声，这时候我却不由自主地想起了滚烫的土豆的气味。尽管我身材高大，体格强壮，平素我却只吃得到很少的东西，因此整个白天我的主要感觉就是饥饿，也许因为这个缘故我才深切地了解为什么那么多的人只为吃饭而干活，一谈话就离不开吃食这个题目吧。

在杜别奇尼亚，工人们正在车站内部抹墙，修建水塔上部的木楼。天气炎热，空中有石灰浆的气味，工人们有气无力地在一堆堆木片和碎砖上走来走去。老扳道员睡在自己的小屋旁边，阳光直射到他脸上。一棵树木也没有。电报线发出轻微的嗡嗡声，电报线上这儿那儿停着几只鹰。我也在那一堆堆土屑和碎砖上走来走去，不知道该做什么好，于是想起我问工程师我的职务是什么的时候他回答我的那句话："到那儿再看吧。"可是在这个荒凉地方有什么可看的呢？那些抹灰工人在谈一个工头，谈一个名叫费多特·瓦西里耶夫的人，我听不懂，渐渐地我觉着烦闷无聊了。这是一种生理的感觉：人感觉到自己的手，自己的脚，自己的高大身体，可又不知道拿它们怎么办好，也不知道该把它们摆在哪儿好。

我至少蹓跶了两个钟头，才发现车站外面，铁路线右边，有一排电报线杆子，排到一俄里半或两俄里以外，它的尽头是一道白色石墙。工人说办公处就在那边，我终于想到那才是我该去的地方。

那是个很旧的、早已荒废的庄园。墙上的白石头有了麻点，墙已经风化，有些地方已经坍下来了。院里有所厢房，它那灰泥脱落的光墙面对田野，房顶生了锈，有些地方补了一块块白铁，闪闪发亮。从大门口往里看，可以看见一个长满杂草的大院子和一所古老的正房，窗口下了百叶窗，房顶很高，锈得发红。正房的左右两边各有一所孤零零的厢房，一所厢房的窗子上钉了板条，另一个小屋的窗子开着，小屋旁边有一根绳子，上面晾着内衣，附近有几条小牛走来走去。最后一根电报线杆子立在院子里，那上面的电线通到那个厢房的窗口，厢房的一面光墙面朝田野。屋门是开着的，我走进去。一个放电报机的桌子旁边坐着一位先生，一头乌黑的鬈发，穿一件帆布上衣。他皱起眉头严厉地瞧着我，可是马上笑了，说：

"你好，小利钱！"

这人是伊万·切普拉科夫，我的中学同学，他在二年级的时候因为吸烟而被开除了。有一年秋天我们一块儿去捉过金翅雀、黄雀、蜡嘴雀，一清早趁我们父母还睡觉，就拿到集市上去卖。我们藏在暗处等着小群的南飞的椋鸟飞过，用小霰弹向它们射过去，然后把受伤的鸟拾起来，有的鸟极痛苦地死去，我至今还记得它们夜里怎样在我的笼子里呻吟，有些鸟复原了，我们就拿去卖掉，而且厚着脸皮对买主赌咒说这些都是雄鸟。有一回在集市上，我手里只剩下一只椋鸟没有脱手，向顾客们兜售了很久，终于卖出去，可是只卖了一个戈比。“好歹也算是得了一点小利钱！”我安慰自己说，把那个戈比藏起来，从此以后街上的男孩们和同学们就给我起了一个外号叫小利钱，就是现在偶尔也还有些小男孩和小店员开玩笑，叫我这个名字，其实除了我以外谁都不记得这个外号是怎么来的了。

切普拉科夫身体不结实，胸脯很窄，伛着背，腿挺长。他的领结是用细绳扎的，根本没穿背心，靴子比我的还糟，靴后跟都歪了。他很少眨眼睛，脸上有一种性急的神情，好像打算一把抓住什么东西似的。他老是忙忙乱乱的。

“你等一等，”他往往慌张地说，“你听我说！……咦，我刚才说什么来着？”

我们谈起天来。我这才知道我现在来到的这个庄园不久以前还是切普拉科夫的产业，去年秋天才转让给工程师多尔日科夫。工程师认为把钱用来买地产比买证券有利，他已经在我们这一带地方买下三所上流社会的抵押过的庄园。在卖房的时候，切普拉科夫的母亲说妥她有权利在一所厢房里再住两年，而且要求给她儿子在办公处找个工作。

“他还有不买的！”切普拉科夫说到工程师，“光是从包工头那儿他就拿到多少钱！他跟人人要钱！”

然后他带我去吃饭，忙忙乱乱地决定我跟他两人合住在厢房里，我在他母亲那儿搭伙食。

“她是个吝啬的人，”他说，“不过她也不会问你要很多钱。”

他母亲住着的那些小房间里很挤，所有的房间连前堂和门道在内都堆满家具，这是在卖掉庄园以后从大房子里搬到这儿来的。这些家具都是用红木做的老古董。女主人切普拉科娃是一位长得很胖、上了年纪的太太，长着中国人那种斜眼睛，坐在靠窗子的一把大圈椅上织袜子。她对我很客气。

“妈妈，这人是波洛兹涅夫！”切普拉科夫介绍我说，“他将来在这儿工作。”

“您是贵族吗？”她用一种古怪的、不好听的声调问，我觉着她喉咙里好像有一块肥油在翻腾似的。

“是的！”我回答说。

“请坐。”

这顿饭不好吃，菜只有一种用苦奶渣做馅的馅饼和奶汤。女主人叶连娜·尼基佛罗芙娜不知怎的老是古怪地眨眼，一会儿眨这只眼，一会儿眨那只眼。她说话，吃东西，可是她的整个身体里已经透出一种死亡的味道，甚至似乎隐隐透出死尸的气息。生命在她身体里微弱地发光，同时她心里微弱地闪着一种感觉：她是地主太太，以前家里有过许多农奴，她又是将军夫人，女仆对她非尊称“夫人”不可。每逢这些可怜的生活残余在她心头亮一下，她就对儿子说：

“让[5]，你不该这样拿刀子！”

要不然她就呼哧呼哧地喘气，现出女主人打算应酬客人的那种装模作样的神情，对我说：

“您知道，我们把我们的庄园卖了。当然这是叫人惋惜的，我们在这儿住惯了，可是多尔日科夫答应要让做杜别奇尼亚的站长了。所以我们就不必离开这儿，将来住到车站附近去，那跟住在这个庄园里一模一样了。工程师是个大好人！您不觉着他长得挺漂亮吗？”

不久以前切普拉科夫一家还很阔绰，可是将军死后，一切都变了。叶连娜·尼基佛罗芙娜开始跟邻居吵架，打起官司来。管家和工人应得的

钱她总不肯付足。她老是担心遭到别人的敲诈，于是不出十年光景，杜别奇尼亚变得叫人认不得了。

大房子后面是一个古老的花园，如今却变成野地，长满杂草和灌木，一片荒凉。我穿过至今还坚固好看的露台，隔着玻璃门可以看见里面的房间，那儿铺着镶木地板，大概这是客厅，房里有一架旧式钢琴，墙上挂着大的红木框的版画，此外就什么也没有了。以前花坛里的花卉至今还留存着的只有芍药和罂粟花，它们从青草里伸出白色的和鲜红色的花苞。花园幽径上长着些小槭树和小榆树，虽然被奶牛啃过，却不住地往上长，互相纠缠在一起。这个花园茂茂密密，好像路也走不通似的，然而只是在房子附近才这样，在这一带，旧日的林荫道两旁，还留存着白杨、松树、老菩提树，至于这后面远一点的地方，园子里的树木却已经清除掉，开辟了一个刈草场，这儿已经不闷热，也没有蜘蛛网粘到人的嘴上和眼睛上来，倒有吹拂着的清风了。越走得远也就越空旷，空地上已经长起樱桃树、李树、枝叶茂密的苹果树，这些树用棍子撑住，生着癌肿病，很难看，梨树长得高极了，简直叫人不相信这是梨树。花园的这一部分已经让我们城里的商人租去了。有一个痴呆的乡下人住在一个窝棚里，看守这块地方，防备盗贼和椋鸟。

花园的树木越来越稀疏，渐渐变成一片真正的草场，顺一个高坡溜下去，到了一条长满绿色芦苇和柳丛的河边。在磨坊的堤坝附近是水深段，水深而鱼多，那个铺着草顶的小磨坊愤愤地送出一片嘈杂声音，蛤蟆使劲地聒噪。水面平滑，好比一面镜子，偶尔出现一圈圈细纹，不住颤抖，原来是河里的莲花被快乐的鱼惊扰了。河对岸是小小的杜别奇尼亚村庄。安静的、蓝色的水引诱着人们，应允着凉爽和休息。现在这一切，水面啦，磨坊啦，舒适的河岸啦，却都属于工程师了！

随后我的新工作开始了。我收电报，发电报，写各种表报，把文笔不通的工头和工长送到我们办公室里来的领物单、请求书、报告等一律誊写干净。不过一天当中大部分时间我仍旧没有事情做，在房间里走来走去等电报，或者叫一个小孩守在厢房里，我自己到花园去散步，直到孩子跑来告诉我说电报机响了才回去。我在切普拉科娃太太那儿吃饭。肉很少见，菜都是牛奶做的，每到星期三和星期五持斋，遇到这种日子就用一种粉红色的碟子盛菜，名叫斋食的碟子。切普拉科娃经常眨眼，

这在她已经成了习惯，有她在座我总是觉着不自在。

这个厢房里的工作少到不够一个人做的，因此切普拉科夫什么也不做，光是睡觉或者带着枪到水边去打鸭子。每到傍晚他总到村子里或者车站上去灌一通酒，临睡觉老是照一照镜子，嚷一声：

“你好，伊万·切普拉科夫！”

他喝醉了酒，脸色就变得很白，老是搓着手笑，那声音像是马嘶：唏唏唏！他往往一时性起，脱掉衣服，光着身体在田野上跑起来。他吃苍蝇，而且说味道有点酸。

四

有一天吃过饭后，他跑进厢房里来，喘着气说：

“走，你姐姐来了。”

我就去了。果然那所大房子的门廊前面停着一辆城里的敞篷马车。我姐姐来了，安纽达·布拉戈沃也跟她一块儿来了，另外还有一位穿着军装的先生。等到走近了，我才认出这个军人就是安纽达的哥哥，他是医师。

“我们是到您这儿来野餐的，”他说，“还好吗？”

姐姐和安纽达想问我在这儿生活得怎样，可是两个人都没有说话，光是瞧着我。我也没有说话。她们明白我不喜欢这个地方，姐姐眼睛里出现了泪水，安纽达·布拉戈沃开始脸红了。大家往花园里走去。医师走在大家前头，快活地说：

“多好的空气！圣母啊，多好的空气！”

从外表看来，他还完全是个大学生。他说话和走路都像个大学生，他那对灰色眼睛的眼光那么活泼，朴实，坦率，像一个很好的大学生。他跟他那又高又美的妹妹站在一起却显得虚弱，显得单薄，他的胡子稀疏，他的嗓音也是那种不洪亮的男高音，不过十分好听。他在某地一个军团里服务，现在休假，回来探望亲人。他说今年秋天要到彼得堡去参加医学博士考试。他已经成了家，有一个妻子和三个儿女，他结婚很早，那是在他念到大学二年级的时候。现在城里人说他的家庭生活不幸福，他已经不跟妻子住在一块儿了。

“现在几点钟了？”姐姐不安地问道，“我们得早点回去才好，爸爸放我出来看弟弟，说定了要我六点钟回去！”

“唉，您的爸爸真是严！”医师叹道。

我端来了茶炊。在大房子的露台前面铺了一张地毯，我们就坐在那

上面喝茶，医师跪在地毯上，用碟子喝茶，说他体验到了幸福。后来切普拉科夫回去取钥匙，开了玻璃门，我们大家就走进了那所房子。房子里阴暗，神秘，有蘑菇的气味，我们的脚步发出很响的声音，仿佛地板底下是个地窖似的。医师站在那儿按钢琴的键，钢琴就用微弱的、颤抖的、嘶哑的、然而仍旧和谐的琴音回答他，他就试了试嗓子，唱起一支抒情歌来，等到有个琴键不出声了，他就皱起眉头，急得跺脚。我姐姐不再张罗回家，在房间里兴奋地走来走去，说：

“我快活啊！我快活得很，快活得很啊！”

从她的声调里可以听出惊奇的意味，倒好像她信不过自己也能心绪很好似的。这还是我生平第一次看见她这么快活。她甚至变得好看了。她的相貌本来不美，她的鼻子和嘴有点向前翘起来，显出一种神情，好像她在吹气似的。可是她那对黑眼睛好看，她那张脸白得娇嫩，脸上总有善良和悲哀的动人神情，因此，她讲话的时候就显得妩媚，甚至美丽。她和我，我们两个人，都长得像我们的母亲，肩膀宽，身体壮，刻苦耐劳，可是她脸上的苍白却像有病的样子。她常常咳嗽，我有时候在她眼睛里看出凡是身患重病，而又因为某种缘故瞒住不说的人所常有的那种神情。眼前，她的快活却有点孩子气，有点天真，倒好像我们小时候，被严厉的教育压制和扑灭的那种欢乐，现在突然在她灵魂里醒过来，要爆发出来似的。

可是等到黄昏到来，马车准备好，姐姐就消沉下来，在那辆敞篷马车上坐下，变得憔悴了，从她的神色看来仿佛这辆马车是被告席上的凳子似的。

他们都走了，热闹收场了……我想起安纽达·布拉戈沃始终没有跟我交谈一句话。

“这真是个怪姑娘！”我想，“这真是个怪姑娘！”

圣彼得节前的斋期到了，从此我们就天天吃素。我闲着没事做，职位又不固定，因此那种生理上的烦闷折磨着我，我不满意自己，无精打采，肚子又饿，一味在这庄园上蹓跶，只等生出一种适当的心情，那就可以动身离开此地了。

有一天将近黄昏，萝卜正坐在我们的厢房里，忽然多尔日科夫走进来，他给太阳晒得挺黑，浑身扑满尘土，变成灰色了。他在自己的工段上待了三天，现在坐机车到杜别奇尼亚，从车站步行到我们这里来。他在等马车，而马车大概要从城里来，他就趁这工夫带着总管在这个庄园上巡查一遍，大声地发命令，然后在我们这个厢房里坐了整整一个钟头，写了一些信。就在这段时间，来了一些电报，是打给他的，他就亲自在电报机上回了电报。我们三个笔直地站在那儿，一声不响。

“简直乱七八糟！”他厌恶地瞧着表报说，“过两个星期我就要把这办公处移到车站上去了，我真不知道该拿你们怎么办才好，先生们。”

“我尽了力了，大人。”切普拉科夫说。

“当然，当然，我看得出来您在怎样尽力。您只会拿薪水，”工程师瞧着我，接着说，“您老是指望托人情，只求快一点，便当一点地faire la carriere [6] 。哼，我才顾不得什么人情不人情。以前从来就没有人为我张罗过，先生。在人家叫我修铁路以前，我当过机车司机，在比利时做过普通的加油工人，先生。还有你，潘捷列，你在这儿干什么？”他回过身去问萝卜，“是跟他们一块儿灌酒吧？”

不知什么缘故，他把一切普通人都叫做潘捷列，他看不起像我和切普拉科夫这样的人，背地里骂我们是酒鬼，畜生，下流胚。总之，他对小职员很苛，常常罚他们钱，冷冰冰地把他们革职，而且连一句解释的话也不说。

最后马车来接他了。他临走说定，过两个星期把我们一古脑儿革职，骂总管是个笨蛋，随后在马车上大模大样地坐好，进城去了。

“安德烈·伊万内奇，”我对萝卜说，“收我做个工人吧。”

“哦，那有什么不行的！”

我们就一块儿往城里走去。等到车站和庄园远远地落在我们后面，我就问：

“安德烈·伊万内奇，为什么您刚才到杜别奇尼亚来？”

“第一，我的那些小伙子在铁路线上做工；第二，我来付将军夫人的利息。去年我在她那儿借了五十个卢布，现在我每月付给她一个卢布的利息。”

这个油漆工人站住，抓住我的纽扣。

“米萨伊尔·阿列克谢伊奇，我的天使。”他接着说，“我是这样看事情的：要是一个普通人或者一位先生，哪怕拿很小很小的一点利钱，那他就是一个坏人。这种人心里不会有真理。”

清瘦苍白、样子可怕的萝卜闭上眼睛，摇着头，用哲学家的口气说：

“蚜虫吃青草，锈吃铁，虚伪吃灵魂。主啊，拯救我们这些罪人吧！”

五

萝卜办事不精明，不善于考虑。他应下的活儿总是太重，弄得自己担不下来，临到结帐就发了愁，不知该怎么办好了，因此差不多永远赔钱。他涂油漆，装玻璃，糊墙纸，甚至应下修盖房顶的活儿。我还记得他往往应下一桩很小的活儿，却一连跑上三天去找铺房顶的工人。他是个高明的手艺人，有时候他一天能挣十个卢布之多，要不是因为他有一个心愿，不管怎样一定要当头儿，让人叫一声包工头，那他大概已经积下一大笔钱了。

他自己讲定价钱包下活儿来，可是他每天得付给我和另外的一些小伙子工钱，从七十个戈比起到一个卢布为止。遇到天气炎热而干燥，我们就做各种外部的工作，主要的是油漆房顶。由于不习惯，我的脚觉着烫，仿佛在烧红的铁板上走路似的，等我穿上毡靴，两只脚却又闷热。不过只是在起初的时候才这样，后来我也就习惯，一切都顺顺当当了。现在我生活在那些把劳动看做理所当做而不可避免的人们当中，他们像拉重车的马那样劳动，常常体会不到劳动的道德意义，甚至在谈话中从来不用“劳动”这两个字。跟他们在一起，我也觉得自己成了拉大车的马，越来越深切地体会到我所做的工作是理所当做的，不可避免的，这就使我的生活变得轻松，使我摆脱了种种怀疑。

起初一切都吸引我，样样事情都新奇，我好像重新生到这个世界上来了。我可以睡在地上，可以光着脚走路，而这是非常痛快的。我可以站在普通人当中，不会使谁觉着拘束，遇到街上有拉马车的马倒在地上，我就跑过去，帮着把它扶起来，不怕弄脏自己的衣服。主要的是我靠我自己生活，不成为别人的累赘！

油漆房顶，特别是用我们自己的干油和油漆来做这工作，素来被人认为是很赚钱的活儿，因此就连萝卜这样的好手艺人也不看轻这种枯燥乏味的粗活儿。他穿着短裤，露出浅紫色的瘦腿，在房顶上走来走去，像是一只鹳。他用刷子涂漆的时候，我听见他沉重地叹口气，说：

“我们这些罪人真是倒霉啊，倒霉啊！”

他在房顶上走路跟在地板上一样地自由自在。尽管他有病，脸色白得跟死人一样，他却非常灵活。他跟年轻人那样不用搭脚手架就在拱顶上和教堂圆顶上涂油漆，只要有梯子和绳子就行。每逢他站在高处，离地面很远，挺直身子，不知对谁说起话来，他那样子总是有点可怕，他老是说：

“蚜虫吃青草，锈吃铁，虚伪吃灵魂！”

或者他正在想着什么，就说起话来回答自己的思想：

“什么事都会有！什么事都会有！”

每逢我下工回家，那些坐在门口凳子上的人，那些店员，顽皮孩子和他们的主人就纷纷对我的背影讲出种种讥诮和恶意的话来，起初这使我激动，甚至弄得我觉着奇怪。

“小利钱！”从四面八方传来喊叫声，“油漆工！赭石！”

对我最不客气的恰好是不久以前自己还是普通人、靠干重体力劳动糊口的那些人。我在商场里走过铁铺，他们仿佛一不小心似的把水泼了我一身，有一回甚至把一根棍子扔到我身上来。有一个鱼贩子，是个白发苍苍的老人，堵住我的去路，恶狠狠地瞧着我说：

“傻瓜，你没有什么可怜的！你父亲才可怜！”

我的熟人一遇见我，不知什么缘故都发窘。有的人把我看做怪人，小丑，有的人为我惋惜，有的人不知道怎样对待我才好。要了解他们是困难的。有一天我在我们的大贵族街附近的一个小巷子里遇见安纽达·布拉戈沃，我去上工，手里拿着两把长刷子，提着一桶油漆。安纽达认出了我，脸红了。

“请您在街上不要跟我打招呼……”她没有跟我握手，光是用发颤的声音又烦躁又严厉地说，她的眼睛里忽然闪出了泪光，“要是依您看来过这种生活是必要的，那也由您……由您，可是请您别再跟我来往了！”

我已经不住在大贵族街，而住在城郊玛卡利哈我的奶娘卡尔波芙娜

家里了。她是个善良的、然而心境阴郁的老太婆，老是预感到要出什么坏事，不管做了什么梦都害怕，甚至看见蜜蜂或黄蜂飞进房间里来也觉得是不祥之兆。至于我做了工人，那在她看来也不会有什么好下场。

“你这个孩子算是完了！”她难过地说，摇摇头，“完了！”

她的养子普罗科菲跟她同住在一所小房子里。他是一个卖肉的小伙子，长得身材魁梧笨重，年纪在三十上下，头发发红，唇髭挺硬。他在门道里遇见我，总是一声不响，恭恭敬敬地给我让路，要是他喝醉酒，就把张开的五个手指头一齐举到帽檐那儿行一个礼。每天傍晚他吃晚饭，我隔着木板间壁听见他嗽喉咙，叹气，一杯连一杯地喝酒。

“妈！”他低声叫着。

“什么？”卡尔波芙娜非常疼爱她的养子，这时候回答一声，“什么事，好儿子？”

“妈，我要待您厚道。在这尘世的痛苦生活中，我要给您养老送终，等您死了，我自己出钱给您办丧事。我早就说过这话，这是真话。”

我每天在太阳东升以前就起床，睡得很早。我们油漆工人吃得很多，睡得香甜，只是不知什么缘故每天夜里心跳得厉害。我没有跟同伴吵过架。诟骂、情急的发誓、诅咒（例如“巴不得你瞎了眼才好”或者“巴不得你害一场霍乱才好”）是成天价不停的，然而我们之间仍旧处得很和睦。那些工人疑心我是一个什么教派的信徒，就好意地拿我开玩笑，说是连我的亲爹都不认我做儿子了，同时他们又说他们自己很少到教堂里去，他们有很多人已经有十年没到教堂里去忏悔过。他们为这种疏懒辩白说，油漆工人在人当中所处的地位就跟乌鸦在鸟当中的地位一样。

伙伴们看重我，对我很尊敬。我不喝酒，不吸烟，过一种平静而规矩的生活，这显然中了他们的意。只有两件事情使他们不痛快，不赞成，那就是我不跟他们合伙偷干油，也不同他们一块儿去向顾主讨赏钱。偷主人的干油和油漆在油漆工人当中已经成为风气，不认为是偷了，引人注意的是就连萝卜这样公正的人每回下班也总要带走一点白粉和干油。至于讨赏钱，就连在玛卡利哈买下了房子的、可敬的老人也不

觉着害臊，每逢我看见伙伴们在开始上工或者结束工程的时候成群结队地去向一个庸庸碌碌的顾主道喜，拿到一枚十戈比的银币，低声下气地道谢，我总是又烦恼又害臊。

他们如同一批狡猾的廷臣那样对待顾主，差不多每天我都要想起莎士比亚的普隆涅斯[7]。

“大概天要下雨。”顾主瞧着天空说。

“要下的，一定要下的！”油漆工人们同意。

“不过，这不是雨云。也许不会下雨。”

“不会下雨，老爷！真的，不会下雨。”

他们在背后对顾主总是带着讽刺的态度，比方说他们看见老爷坐在阳台上看报，他们就说：

“他在看报，可是大概连吃的都没有呢。”

我没有到父亲家里去过。我下工回到自己家里，常发现房间里有字条，写得又简短又焦虑，那是姐姐写的，她时而在字条上告诉我说，父亲在吃饭时候不知怎的特别心事重重，什么东西也没吃，时而又说父亲差点绊了一交，时而又说他坐在自己房间里，关上门，很久没出来。这一类消息使我激动，弄得我睡不着觉，有时候我甚至深夜到大贵族街去，走过我家门口，瞧着黑窗子，极力推测家里是不是平安无事。每到星期日，姐姐常来看我，然而是偷偷地来，装得不是来看我，而是来看奶娘的样子。等到她走进我的房间，她的脸色总是很苍白，眼睛带着泪痕，而且立刻哭起来。

“我们的父亲受不了这个局面！”她说，“万一他有个什么好歹（但愿别这样才好），那你的良心就要折磨你一辈子了。这真可怕，米萨伊尔！我用我们母亲的名义请求你：改悔吧！”

“姐姐，我亲爱的，”我说，“既然我相信我是在按良心行动，那我怎样改悔呢？你要了解我才好！”

“我知道你是按良心行动，可是说不定这种事可以换一个方式做，不致伤别人的心。”

“唉，圣徒啊！”老太婆在门外叹道，“你这个孩子算是完了！灾难会来的，我的亲人，灾难会来的！”

六

有一个星期日，出人意外，医师布拉戈沃来找我。他穿着军装，军装里面是一件绸衬衫，脚上穿一双高统漆皮靴。

“我来找您了！”他开口说，而且照大学生那样使劲握一握我的手，“我天天听见人家谈起您，老是打算来找您，照俗话所说的那样，掏心窝子谈一谈。城里烦闷得可怕，简直没有一个活人，我找不到一个可以谈一谈话的人。圣母啊，天好热！”他接着说，脱掉上衣，只穿一件绸衬衫，“好朋友，请您允许我跟您谈一谈！”

我自己也觉着闷得慌，早就想在油漆工人以外找个人一块儿谈一谈了。我见了他从心里高兴。

“首先我要说，”他在我床上坐下说，“我满心同情您，深深地尊敬您这种生活。这儿的城里人都不了解您，而且也没有一个人能够了解您，因为您知道，这儿的人除了极少数的例外，都是果戈理笔下的那些猪。可是上回野餐的时候我却一眼就看透了您。您有高尚的灵魂，是一个正直而崇高的人！我尊敬您，认为跟您握手是莫大的荣幸！”他接着热诚地说。“要照您这样猛一下子急剧地改变自己的生活，那就得经历复杂的精神过程。如今为了继续过这种生活，经常站在自己的信念的高处，您的头脑和心灵必定一天到晚紧张地活动着。现在，作为我们的谈话的开端，请您告诉我，您是不是认为倘使您把这种毅力，这种紧张，这种精力用在一种别的事情上，例如用在逐步成为一个伟大的学者或者艺术家上，那么您的生活就会更加广阔，更加深刻，在各方面都有更多的效果？”

我们畅谈起来。当我们的话题碰到体力劳动的时候，我就表白了这样的想法：必须使强者不奴役弱者，必须使少数人不成为多数人的寄生虫或者不成为逐步吸尽多数人身上的脂膏的唧筒，这也就是必须使所有的人，强者和弱者，富人和穷人，没有一个例外，各人为自己，一律参加生存斗争。在这方面，除了体力劳动可以作为普遍的、人人理所当尽的责任以外，再也没有比它更好的消除差别的办法了。

“那么依您看来，体力劳动是人人必须承担的，不能有一个例外？”医师问。

“是的。”

“可是您不认为倘使大家，包括最优秀的人、思想家、大学者也在内，各人为自己，一概参加生存斗争，把时间用在敲碎石头和油漆房顶上，那就可能为进步造成严重的危机吗？”

“在哪方面会造成危机呢？”我问，“进步的关键在于见诸行动的爱，在于实践道德的准则。如果您不奴役什么人，也不成为什么人的累赘，那此外您还需要什么样的进步呢？”

“可是请您容我说！”布拉戈沃站起来，忽然冒火了，“请您容我说！倘使一个蜗牛躲在自己的壳里致力于个人的道德完善，摸索道德的准则，您把这个叫做进步吗？”

“可是何必去摸索呢？”我生气了，“如果您不驱使您的同胞供您吃，供您穿，给您赶车，为了保卫您而去跟敌人作战，那么在眼前这种完全建立在奴役上的生活里这岂不就是进步吗？依我看来，这才是真正的进步，而且恐怕是唯一可能的、为人类所需要的进步。”

“全人类全世界的进步是没有止境的，如今却来谈一种受到我们的需要或者暂时的观念所限制的‘可能的’进步，对不起，这简直奇怪了。”

“如果照您所说的那样，进步是没有止境的，那就无异于说，进步的目标是不明确的，”我说，“活着而又不明确地知道为什么活着，那又何必活着呢？”

“就算是这样吧！可是这个‘不知道’却不像您的‘知道’那么枯燥乏味。我顺着一道名叫进步、文明、文化的楼梯往上爬，爬呀爬呀，并不明确地知道我在往哪儿爬，可是，真的，单单为了这道美妙的楼梯就值得活着。您呢，知道为了什么活着，为了让一些人不奴役另一些人，为了让画家和为他研碎颜料的人吃同样的饭。可是要知道，这是生活中小市民的、厨房的、灰色的一面。只为了这一点而活着，难道不叫人恶心吗？倘使有些昆虫奴役另一些昆虫，那就滚它的，随它们去互相吞吃好了！

我们不该去想它们，不管您怎样把它们从奴役里救出来，反正它们要死，要烂掉的。应该想那个伟大的未知数，它在遥远的未来等着全人类呢。”

布拉戈沃跟我激烈地争论着，不过同时也看得出来另外有一种思想在使他激动。

“大概您姐姐不会来了，”他看了看表说，“昨天她到我们家里去，说她要到您这儿来。您一个劲儿地说奴役，奴役……”他接着说，“可是要知道，这是局部的问题，所有这类问题会由人类逐渐解决，自生自灭的。”

我们就开始谈这个渐进论。我说，关于做好事还是做坏事这个问题，每个人都是自己把它解决的，并不等到人类通过逐渐的发展解决了这个问题的时候再来解决。此外，讲到循序渐进，也吉凶不定。伴随着人道主义思想逐渐发展的过程，还有另一种思想也在逐渐地成长。农奴制度没有了，可是资本主义在成长。在解放思潮的全盛时期也跟在拔都的时代一样，多数人供少数人吃穿并且保卫他们，而多数人本身却挨饿，没有衣服穿，没有保障。这样的社会秩序能够跟任什么样的思潮和潮流融洽地相处，那是因为奴役的技术也逐渐细致起来。我们不再在我们的马厩里打我们的仆人，可是我们给奴役添上一种精致的形式，至少我们善于在每个个别例子里为奴役找出借口来。在我们这儿，思想只不过是思想罢了，要是如今，在十九世纪末尾还可以把我们的最不愉快的生理机能的需要转嫁到工人身上去，那我们一定转嫁，而且事后当然会为自己辩白说：如果最优秀的人、思想家、大学者把宝贵的光阴耗费在这方面，就可能为进步造成严重的危机了。

可是这时候姐姐来了。她一看见医师，就慌慌张张，惊恐不安，立刻说她现在该回家到父亲那儿去了。

“克丽奥佩特拉·阿列克谢耶芙娜，”布拉戈沃把两只手按在胸口上，恳切地说，“倘使您跟您弟弟和我一块儿消磨半个钟头，这于您父亲有什么妨碍呢？”

他为人爽直，善于把自己的欢乐感染别人。我姐姐想了一想，笑

了，忽然高兴起来，就跟那回野餐时候一样的奇突。我们走到旷野上去，在草地上躺下，继续我们的谈话，眺望着那座城，城里所有朝西的窗子由于夕阳而放出万道金光。

这以后每一回姐姐到我这儿来，布拉戈沃就也来，从他俩打招呼的样子看来倒好像他们在我这儿相逢是出于偶然似的。姐姐听我和医师争论，同时她的表情快活得入了迷，而且温柔，好奇，我觉着她的眼前好像渐渐展开另外一个世界，这个世界她以前就连在梦里都没有见过，现在她极力要弄明白它。遇到医师不在座，她总是安静而忧郁，如果现在她有的时候坐在我床上哭，那却是出于一种她自己从来不提的原因了。

八月里萝卜吩咐我们准备着到铁路线上去。在我们“被赶”出城的大约两天以前，我父亲来看我。他坐下，眼睛没有看我，不慌不忙地用手绢擦干净他的红脸，然后从衣袋里拿出一份我们城里出版的《通报》，一板一眼地慢慢念了一段消息：我的同龄人，国立银行办公处主任的儿子，奉派担任省税务局的科长了。

“现在看一看你自己，”他叠起那份报来说，“叫化子，穿得破破烂烂，下流胚！就连小市民和农民也受教育，为的是成为一个人。你呢，出身于波洛兹涅夫家族，有显赫而高贵的祖先，却极力往泥里滚！可是我上这儿来不是为了跟你谈话；我对你已经死了心，”他站起来，压低喉咙接着说，“我来是想弄明白你姐姐上哪儿去了，混蛋。她吃过午饭后就走出家门，现在已经八点钟了，她还没回来。她近来常常出去，也不跟我说一声。她变得不如以前孝顺了，在这儿我看到了你的卑鄙恶劣的影响。她在哪儿？”

他手里拿着那把我熟悉的伞，这时候我慌了，挺直身体，像个小学生，等着父亲打我，可是他注意到我的眼光落在他那把伞上，大约就是因为这个缘故他才没有打我。

“你要怎样生活都由你！”他说，“我再也不认你这个儿子了！”

“我的老天爷！”奶娘在隔壁房间里嘟哝着，“可怜的、苦命的孩子！唉，我的心感到会有不吉利的事发生，我感到了！”

我在铁路线上工作。整个八月不断地下雨，天气潮湿而寒冷。田野上的庄稼没有运走，在用机器收割的大农场上小麦没有扎成捆，乱堆着，我还记得这些悲惨的麦堆怎样一天天变得越来越黑，麦粒在发芽。工作是困难的，我们刚做完什么活儿，一阵大雨就把它全冲毁了。人家不准我们在车站的房子里住着，睡觉，我们就挤住在夏天“修铁路的”住过的又脏又潮的土窑里，每天夜里我总是冷得睡不着觉，而且有些潮虫在我脸上和胳膊上爬来爬去。每逢我们在桥旁边做工，粗鲁的“修铁路的”晚上总到我们这儿来，专门为了打油漆工人，这在他们已经成了一种娱乐。他们打我们，偷去我们的刷子，为了惹恼我们跟他们打架而破坏我们干的活儿，例如把绿漆涂在小屋上。萝卜给我们这些灾难添上最后一笔，他常常不按时付给我们工钱。这个地段所有的油漆活儿先是由一个包工头承包下来，这个包工头再转包给另一个包工头，那个包工头给自己扣下两成利润以后又把它转包给萝卜。这种活儿本来就无利可图，不料天又下雨，时间白白耗费过去，我们不能做工，可是萝卜却得每天给工人开工钱。挨饿的油漆工人差点把他痛打一顿，骂他是骗子，吸血鬼，出卖基督的犹大，他呢，这个可怜虫，唉声叹气，绝望地向天空举起两只手，屡次到切普拉科娃太太那儿去借钱。

七

多雨的、泥泞的、阴暗的秋天到了。失业的日子来了，我常常一连三天没有事做，坐在家里，要不然就去做各种跟油漆无关的活儿，例如去拉沙土铺柏油路，每天挣二十个戈比。布拉戈沃医师到彼得堡去了。姐姐没有来找我。萝卜躺在家里害病，天天料着自己要死了。

我的心境也像秋天。这也许是因为我做了工人，才看清我们这个城的生活的内幕，差不多每一天我都有所发现，这种新发现总是惹得我灰心丧气。我那些同乡，早先我对他们倒没什么意见，或者单从外表看上去显得十分正派，现在却露出本相，原来是些下流的、残忍的人，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我们这些普通人受他们的欺骗，被他们克扣工钱。他们逼得我们一连几个钟头在寒冷的前堂里或者厨房里等着。他们侮辱我们，对待我们粗暴极了。秋天我在我们的俱乐部里给阅览室和两个房间糊壁纸。我糊好每一方壁纸，他们只付给我七个戈比，可是他们吩咐我在收据上写二十个戈比。我拒绝这样做，那位戴着金边眼镜、仪表堂堂的先生（多半是俱乐部的一个主任），就对我说：

“要是你这坏蛋再多费话，我就打你一嘴巴。”

仆役小声告诉他说我是建筑师波洛兹涅夫的儿子，他才有点发窘，脸红了，可是他立刻又恢复原样，说：

“滚他的！”

小铺卖给我们工人臭肉、坏了的面粉、泡过的茶叶。在教堂里警察总是推搡我们，在医院里医士和助理护士向我们敲诈，要是我们因为穷而没有给他们贿赂，他们为了报复就拿不堪下咽的食物给我们吃，在邮局里就连起码的小官儿也认为自己有权利把我们看做牲畜一样，对我们粗野无礼地嚷叫：“等着！你往哪儿钻？”就连那些看家狗都对我们不客气，特别凶恶地向我们扑过来。可是，自从我处在新的地位以后最使我吃惊的一种重大发现，就是社会上根本缺乏公平，这种情形老百姓叫做“他们忘了上帝”，很少有哪一天不遇到欺诈的事。在欺诈的人当中有卖给我们干油的商人，有包工头，有同事的工人，甚至有主顾本人。不

消说，这里根本谈不到我们的任何权利，就连我们做工挣来的钱我们每一回都得站在黑门廊旁边，脱下帽子，哀求很久才拿得到，倒好像讨饭似的。

我在俱乐部阅览室隔壁的一个房间里糊壁纸。傍晚我刚打算下工，工程师多尔日科夫的女儿走进这个房间里来了，臂弯里抱着一捆书。

我对她点一点头。

“啊，您好！”她立刻认出我来，就对我伸过手来说，“跟您见面我很高兴。”

她微笑着，又好奇又困惑地瞧着我的工作服、浆糊桶、摊在地板上的壁纸。我挺窘，她也觉着不自在了。

“请您原谅我这么瞧着您，”她说，“人家对我谈了许多关于您的话。特别是布拉戈沃医师，他简直迷上您了。您姐姐我也已经认识，她是个亲切可爱的姑娘，可是我无论如何也没法说得她信服：您做平民并没有什么可怕的地方。刚好相反，您现在成了城里最有趣味的人了。”

她又看一眼浆糊桶，看一眼壁纸，接着说：

“我本来请求布拉戈沃医师设法使我跟您比较亲密地交个朋友，不过他分明忘了，或者没有办到也未可知。不管怎样，我们总算相识了，如果您肯不拘礼节到我家里来玩，那我会十分感激您。我真想谈一谈！我是个普通人，”她说，向我伸过手来，“我希望您跟我在一块儿不会觉着拘束。我父亲不在家，他到彼得堡去了。”

她走进阅览室里去了，衣服沙沙响，我呢，走回家去，很久都睡不着觉。

在这个缺乏欢乐的秋天，有一个好心人，显然想多少使我的生活轻松一点，时而给我送来茶叶和柠檬，时而送来饼干，时而送来烤松鸡。卡尔波芙娜说这些东西每一回都是由一个兵送来的，可是究竟是谁派他来的，就不知道了。那个兵总要探问我身体是否健康，我每天是否吃到饭，我有没有御寒的衣服。等到严寒来了，那个人仍旧照这样趁我不

在，派一个兵送来一条松软的毛线织的围巾，围巾上冒出一股柔和的、几乎闻不出的香水气味，我猜出我的好心的仙女是谁了。围巾上有铃兰的香气，这是安纽达·布拉戈沃所喜爱的香水气味。

将近冬天，活儿多起来，大家高兴多了。萝卜又活了，我们一块儿在墓园的教堂里做工，给那儿的圣像壁打好塑金的底子。这是一种又干净又清静的活儿，用我们的行话来说，是一种顺手的活儿。一天中间可以做出许多活儿，同时光阴过得很快，不知不觉就过去了。大家不骂街，不笑，不大声说话。这个地点本身就使我们不得不肃静庄重，而且它让人生出平静严肃的思想。我们站着或者坐着，专心做工，一动也不动，跟塑像一样。四周是一片墓园里所应有的、死气沉沉的寂静，因此要是有个工具掉在地上，或者长明灯的火苗发出爆声，这些声音听起来就又响又刺耳，我们都回过头去看一眼。经过长久的寂静以后，往往可以听见像蜜蜂飞过一般的嗡嗡声：这是教士在门廊里正在为去世的婴儿做安魂祈祷，声音很低，不慌不忙，要不然，一个画工正在拱顶上画鸽子和它周围的星星，轻声吹起口哨来，忽然醒悟过来，立刻就不出声了。再不然萝卜叹口气，回答自己的思想说："什么事都会有！什么事都会有！"或者在我们的头上飘过一阵缓慢悲凉的钟声，油漆工人注意到大概有一个富足的死人抬过来了。……

白天我在这种寂静里，在教堂的幽暗里度过。在漫长的傍晚我总是去打台球，或者到剧院楼座去看话剧，穿一身新的花呢的衣服，那是我用做工挣来的钱买下的。阿若京家已经开始演剧，举办音乐会，现在却只有萝卜一个人在那儿画布景了。他给我讲他在阿若京家有机会看到的话剧和戏剧亮相的情节，我就带着嫉妒的心情听他讲。我很想去看排演，可是要到阿若京家去，我又下不了这个决心。

在圣诞节的一个星期以前，布拉戈沃医师来了。我们又争论，到傍晚总是打台球。他打台球的时候，脱掉上衣，解开衬衫胸前的扣子，不知什么缘故总是极力做出嗜酒如命的人的样子。他喝得不多，可是一喝酒就闹起来，而且在"伏尔加"那样便宜的下等酒馆里一个傍晚居然能够用掉二十个卢布。

姐姐又常上我这儿来了。他们俩一见面总是很惊讶，可是凭姐姐的

又快活又负疚的脸色看得出来这种相逢并不是出于偶然。有一天傍晚，我们在打台球，医师对我说：

“您听我说，为什么您不到多尔日科娃家里去呢？您不了解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她是个聪明姑娘，迷人，心地单纯而厚道。”

我对他讲起春天工程师怎样对待我。

“这是废话！”医师笑着说，“工程师是工程师，她是她。真的，好朋友，别惹她不高兴，好歹上她那儿去一趟吧。比方说，我们明天傍晚就去找她。您肯去吗？”

他说动了我的心。第二天傍晚我就穿上那身新的花呢衣服，心里很激动，到多尔日科娃家里去了。仆役不像那天早晨我以谋事人身份到这儿来的时候那样傲慢和可怕，家具也显得不那么豪华了。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正在等我，像老朋友那样迎接我，友好地紧紧握住我的手。她穿一件灰色呢料的连衣裙，袖子肥大，她那种发式等到过了一年在我们城里流行起来的时候被大家叫做“狗耳朵”。她的头发从两鬓起一直盖到耳朵上，由于这个缘故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的脸显得好像宽了一些，这一次我看上去，她很像她父亲，她父亲的脸就长得宽，绯红，神态有点像马车夫。她长得美丽优雅，可是不年轻了，看上去有三十岁光景，其实她至多不过二十五岁。

“亲爱的医师，我多么感激他呀！”她给我让座，说，“要不是他，您就不会到我这儿来。我闷得要死！父亲走了，撇下我一个人，我不知道在这个城里该怎么办好了。”

然后她问我目前在哪儿做工，挣多少钱，住在哪儿。

“您只花您做工挣来的钱吗？”她问。

“是的。”

“幸福的人啊！”她叹口气说，“依我看来，生活里的一切坏事都是由闲散，由烦闷无聊，由心灵的空虚来的。人习惯了靠别人过活的时候，这一切就不可避免了。您不要以为我是在装模做样，我真心对您说：做

富人是没有趣味，也不愉快的。大家说，人都是靠不义之财去结交朋友，因为一般说来正当的财富是没有也不可能有的。”

她用严肃冰冷的眼光瞧一眼四周的家具，仿佛想把家具点一点数似的，接着说：

“舒适和安乐有一种魔力。它们能够逐步吸引那些甚至意志坚强的人。以前父亲和我过得并不富裕，简简单单，现在呢，您看见我们在怎样过活。说起来骇人听闻，”她说，耸了耸肩膀，“我们一年要花到两万！而且是在外省！”

“人们往往把舒适和安乐看做金钱和教育的不可避免的特权，”我说，“我觉得生活的安乐可以跟任什么东西，甚至跟最繁重肮脏的劳动结合起来。您父亲阔绰，可是照他说来他做过一阵机车司机，当过普通的加油工人。”

她微微一笑，怀疑地摇摇头。

“爸爸有时候吃克瓦斯泡的面包渣汤，”她说，“这简直是寻开心，胡来！”

这时候传来门铃声，她站起来。

“富人和受过教育的人应当跟大家一样都做工，”她接着说，“要是有安乐的话，那就应当人人有份。任何特权都不应当有。哎，算了吧，别谈哲学了。请您跟我讲点快活的事吧。请您谈谈油漆工人。他们是什么样的人？可笑吗？”

医师来了。我开始讲油漆工人，可是因为不习惯而觉得拘束，就跟民族学家那样讲得严肃而没有力量。医师也讲了几个工厂工人的生活逸事。他身子摇摇晃晃，哭起来，跪下去，甚至学醉汉的样子躺在地板上。这简直是演员的表演，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瞧着他，笑得流出了眼泪。后来他在钢琴那儿坐下来，用他那柔和好听的男高音唱着，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站在旁边，给他挑选歌曲，他唱错的时候就纠正他。

“我听说您也会唱歌？”我问。

“这还用问！”医师吃惊地说，“她是个了不起的歌唱家，演员，您还要问！您说到哪儿去了！”

“从前我认真干过这一行，”她回答我的问题说，“可是现在我把它丢开了。”

她在一个矮凳上坐下，对我们讲起她在彼得堡的生活，模仿一些著名歌唱家的模样，学她们的声调和唱歌的姿态。她在纪念簿上画医师的肖像，然后画我的肖像，画得不好，结果把我们两个人画得很相像。她笑，胡闹，做出可爱的鬼脸。她做起这些事来比谈不义之财自然得多，我觉着她刚才对我讲财富和安乐仿佛不是认真地在讲，而是模仿什么人的话似的。她是个出色的喜剧演员。我暗自把她跟我们的小姐们摆在一起，就连美丽端庄的安纽达·布拉戈沃都比不上她。这两个人的区别是很大的，好比人工培育出来的上等玫瑰和野玫瑰之间的区别一样。

我们三个人一块儿吃晚饭。医师和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喝红葡萄酒、香槟、加白兰地的咖啡。他们碰杯，为友谊，为智慧，为进步，为自由干杯。他们没有喝醉，只是脸红了，常常无缘无故大笑起来，笑到流出眼泪。为了免得显出烦闷的样子，我也喝红葡萄酒。

“那些有才能的、天资特富的人，”多尔日科娃说，“知道该怎样生活，顺着自己的道路走去。至于普通人，比方拿我来说，就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不会做，他们没有别的办法，只能瞧着深奥的社会潮流，随它把他们带到什么地方去。”

“难道人能瞧见根本不存在的东西吗？”医师问。

“不对。这是因为我们看不见。”

“是这样吗？所谓社会潮流，那是新文学捏造出来的东西。我们没有这种东西。”

争论开始了。

“任何深奥的社会潮流，不但我们现在没有，过去也没有过，”医师大声说，“新文学捏造出来的东西多的是！它还捏造过一种在乡村工作的

知识分子，然而您就是找遍我们的村子，恐怕也只能找到一个穿着短上衣或者黑上衣的村学究，写起‘也’字来倒会写错三笔。有文化的生活在我们这儿还没开始呢。那种野蛮、那种十足的粗鄙、那种渺不足道，跟五百年前一模一样。潮流啦，思潮啦，有倒是有过，可是话说回来，那些东西都浅薄渺小，为种种庸俗的、一个钱也不值的利益服务。难道在这儿看得见什么严肃的东西吗？要是您以为您发现了深奥的社会潮流，您顺应它而把自己的一生献给那种把昆虫从奴役里解放出来或者从此不吃牛肉饼之类合乎当代风气的工作，那么我该给您道喜了，小姐。我们得学习，学习，再学习，至于深奥的社会潮流，我们得等一等：目前我们还没有长大成人，谈不到那种东西，凭良心说那种东西我们一点也不懂。”

“您不懂，我却懂，”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说，“上帝才知道您今天是多么乏味！”

“我们的任务是学习再学习，竭力积累尽量多的知识，因为只有在有知识的地方才会有严肃的社会潮流，将来人类的幸福都包藏在知识里。为科学干杯啊！”

“有一点是毫无疑问的：必须给我们自己安排另外一种生活了，”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沉默一阵，想了一阵以后说，“像这种一直过到现在的生活是一个钱也不值的。我们别再谈它了。”

等到我们从她家里出来，教堂里已经敲两点钟了。

“您喜欢她吗？”医师问，“她挺好，不是吗？”

圣诞节的头一天我们在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家里吃饭，后来在这段节日里差不多天天到她家里去。她那儿除了我们以外没有外人，她说得对：她在这个城里除了我和医师以外连一个朋友也没有。我们把大部分时间都用在谈话上。有时候医师随身带来一本书或者杂志，大声念给我们听。事实上他是我生平所遇见的头一个有学问的人。我不能判断他的知识是不是广博，不过他经常讲出他的知识来，因为他希望别人也知道。每逢他讲到有关医学的事，他的话总是跟我们城里任何一个医师都不同，给人留下一种新颖独特的印象，我觉得只要他有意，他就会成为

一个真正的学者。他也许是当时唯一对我有重大影响的人。我跟他见面，不断读他拿给我的书，结果我渐渐开始感到需要知识，知识给我的缺乏欢乐的劳动充满高尚的精神。我已经觉着奇怪，早先我竟不知道，比方说，全世界是由六十种简单的物体构成的，不知道干油是什么，油漆是什么，而且好像没有这些知识也行了。跟医师的结交甚至也把我从精神上提高了。我常跟他争论，虽然我总是保留我自己的看法，可是由于他，我还是渐渐发现我并没有把一切事情都弄明白，我就极力形成尽量明确的信念，好让良心的指示明明白白，没有一点含混的地方。不过这个全城最有学问最优秀的人仍旧离着完美很远。他的风度、他那种喜欢把任何谈话都变成争论的习惯、他那好听的男高音，甚至他那种亲热，都有点粗野，缺乏教养，每逢他脱掉上衣，只穿一件绸衬衫，或者在酒馆里丢给仆役一点赏钱的时候，我总是觉得文化到底是文化，他的心里却仍然有个鞑靼人[8]在活动。

到主显节他又到彼得堡去了。他是早晨动身的，午饭以后姐姐来找我。她没有脱掉皮袄和帽子，坐在那儿一声不响，脸色很白，眼睛瞧着一个地方发呆。她一阵阵发冷，看得出她强忍着病痛。

“你多半感冒了。”我说。

她的眼睛里满是泪水，她站起来，去找卡尔波芙娜，没有对我说一句话，倒好像我得罪了她似的。过了一会儿我听见她用沉痛的责备口气说：

“奶妈，我一直活到现在是为了什么呢？为了什么呢？你说说看：我岂不是糟蹋了我的青春吗？我在一生的最好岁月里却只知道记账、倒茶、数戈比、招待客人，以为世界上再也没有比这些更高尚的事了！奶妈，你要明白，我也有人的要求啊！我要生活，可是人家却把我变成一个带钥匙的女管家。这真可怕，真可怕呀！”

她把一串钥匙往门外一丢，钥匙当啷一响掉在我的房间里。这些是食器橱上的钥匙、厨房柜子上的钥匙、地窖的钥匙、茶叶匣的钥匙，也就是当年我母亲带过的那些钥匙。

“啊，哎，天呐！”老太婆害怕地说，“圣徒啊！”

姐姐回家去的时候，到我这儿来捡起钥匙，说：

“你原谅我吧。近来我起了点古怪的变化。”

八

有一回夜色很深了，我从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家里回来，在我的房间里碰见一个年轻的警察分局长，穿着一身新制服。他坐在我的桌子旁边，正在翻看一本书。

“到底来了！”他说，站起来，伸了个懒腰，“这已经是我第三次来找您了。省长吩咐您明天早晨九点钟去见他。务必要去。”

他要我写一个笔据说我一定执行省长大人的命令，然后就拿着它走了。这位警察分局长的深夜光临和省长的突然召见对我说来好比晴天霹雳。我从很小的时候起就怕宪兵、警察、法官，目前我心里七上八下，好像我真犯了什么罪似的。我无论怎样也睡不着觉。奶娘和普罗科菲也心不定，睡不着。此外奶妈耳朵痛，她哼哼唧唧，有好几回痛得哭起来。普罗科菲听见我没睡着，就举着一盏小灯小心地走到我房间里来，在桌子旁边坐下。

“您得喝点胡椒酒才对……”他沉吟一下说，“在尘世的愁苦生活里喝上一点酒是没什么关系的。要是妈往耳朵里倒一点胡椒酒，那也会有大好处。”

到两点多钟他动身到屠宰场去取肉。我知道这一夜直到天亮也睡不着，为了消磨九点钟以前这段光阴，就跟他一块儿去了。我们提着灯走去。他的学徒尼科尔卡年纪在十三岁上下，冻得脸上生出青斑，那副神情十足像个强盗，他坐在雪橇上跟着我们走，用嗄哑的喉咙吆喝马。

“您在省长那儿大概要受罚，”亲爱的普罗科菲对我说，“省长有省长的章法，方丈有方丈的章法，军官有军官的章法，医师有医师的章法，各行各业有各行各业的章法。您没有守住您的章法，人家就不能依您了。”

屠宰场坐落在墓园后面，以前我只是远远地看见过它。那是三个阴暗的板棚，四周围着一道灰色篱墙，夏天逢到炎热的日子风从板棚那边吹来，就带出闷人的臭气。现在我走进院子，四下里一片阴暗，看不见

那些板棚，老是撞着马和那些空的或者已经装好肉的雪橇。人们提着灯走来走去，用下流的话互相骂着。普罗科菲也在骂，尼科尔卡也在骂，而且骂得同样难听，空中弥漫着不断的相骂、咳嗽、马嘶的嘈杂声。

到处是兽尸和畜粪的气味。这正是解冻的时令，雪已经跟泥土混成一片，在黑暗里我觉着好像在血泊里走来走去似的。

我们把肉装满雪橇，就动身到市上肉店里去。天亮起来了。拿着筐子的厨娘和穿着大衣的上了年纪的太太一个个来了。普罗科菲手里拿着斧子，身上系着溅了血迹的白围裙，嘴里恶狠狠地咒骂，面对着教堂在自己胸前画十字，大声叫嚷，响得整个市场都听得见，反复说他照原价给肉，甚至赔了本钱。他克扣分量，少找零钱，厨娘看出这些毛病，可是给他的喊声震聋了耳朵，没有跟他计较，骂他一声刽子手就算了。他举起他那把可怕的斧子，砍下来，架式十分好看，每一次都带着凶恶的神情发出“嘿！”的一声吆喝，我深怕他别真的砍掉什么人的脑袋或者胳膊。

我在肉店里待了一个早晨，等到我终于去见省长，我的皮大衣上也有了肉和血的气味。我的精神状态好像是我奉了什么人的命令，拿着矛去猎熊似的。我至今还记得那道高楼梯，楼梯上铺着有条纹的地毯，有一个年轻的官员穿着礼服，纽扣发亮，一句话也不说，用两只手向门口一指，就跑去通报了。我走进大厅，那里面布置得很豪华，然而冷冰冰，引不起一点美感，特别难看刺眼的是在窗子中间墙壁上挂着的那些高而且窄的镜子和窗上挂着的那些黄得耀眼的窗帘。看得出来，尽管省长换来换去，这儿的布置却老是这个样子。那个青年官员又用两只手向门口一指，我就向一张大绿桌子走去，那边站着一个将军，脖子上挂着弗拉基米尔勋章。

“波洛兹涅夫先生，我请您来，”他开口了，手里拿着一封信，把嘴张得又大又圆，像是字母“O”，“我请您来是为了向您说明一件事。您那受人尊敬的父亲在书面上和口头上向本省首席贵族提出一个要求，请他召见您，向您指出您的行为跟您所荣幸的具有的贵族称号互相抵触。亚历山大·巴甫洛维奇大人公正地认为您的行为可能诱惑别人犯罪，觉得光是由他出面对您加以劝告已经不够，必须采取严肃的行政干涉了，因此

在这封信里把他对您的看法陈述一遍，这种看法我也是赞同的。”

他说话声音很低，恭恭敬敬，站得笔直，倒好像我是他的长官似的。他那瞧着我的眼光一点也不严厉。他的脸憔悴，皮肉松弛，布满皱纹，下眼泡肿着，他的头发染过色，总之单凭外貌很难确定他究竟是四十岁还是六十岁。

“我希望，”他接着说，“您会重视可敬的亚历山大·巴甫洛维奇的谦和，他不是正式的，而是用私人方式向我提出要求的。我也不是正式地邀请您来，我对您也不是用省长的身份，而是以您父亲的真诚崇拜者的资格讲话的。因此我请求您，或者改变您的行为，回到跟您的称号相称的职务上去，或者为了避免诱惑别人犯罪，就请搬到人家不认得您的地方去，在那种地方您要做什么就可以做什么。在与此相反的情形下，我就不得不采取极端的措施了。”

他沉默地站了半分钟，张着嘴瞧我。

“您是素食主义者吧？”他问。

“不，大人，我吃肉。”

他坐下，把一份公文拉到自己面前来，我就鞠躬，走出来了。

在吃午饭以前犯不上再去上工了。我就回家去睡觉，可是睡不着，因为屠宰场和省长的谈话在我心里引起不愉快的、不正常的感觉，到了傍晚我心神恍惚，闷闷不乐地去找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我告诉她我见省长的经过。她困惑地瞧着我，好像不相信，忽然间她哈哈大笑，声音那么快活，响亮，激昂，只有好心的、爱笑的人才会这样大笑。

“要是能到彼得堡去把这件事讲一讲才好！”她说，笑得几乎跌倒，赶紧倚住桌子，“要是能到彼得堡去把这件事讲一讲才好！”

九

现在我们常常见面，差不多一天见两次面了。她几乎每天吃过午饭后就坐车到墓园来，一面等我，一面念十字架和墓碑上的题词。有时候她走进教堂里来，站在我身旁，看我怎样做工。这里安安静静，画工和塑金工做着纯朴的工作，萝卜通情达理，我呢，在外貌上跟别的工人没有什么区别，像他们一样只穿着背心和破鞋做工。别人对我讲话都说“你”，所有这些在她都是新奇的，感动了她。有一回她在场，一个在上面画鸽子的画工对我叫一声：

“米萨伊尔，把白颜料递给我！”

我就把白颜料送到他那儿去，等到后来我顺着一个单薄的木板台走下来，她就瞧着我，感动得流出眼泪，微微笑着。

“您多么可爱啊！”她说。

我从小就记得一件事：我们的一个富翁家里养着一只绿色鹦鹉，它从笼子里飞出来，后来这只美丽的鸟有整整一个月在我们城里飞翔，懒散地从这个花园飞到那个花园，孤单单，无家可归。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使我联想到那只鸟。

“除了墓园以外，我现在简直没地方可去了，”她笑着对我说，“这个城简直叫人烦闷得要命。在阿若京家，大家朗诵、唱歌、娇声娇气地说话，近来她们简直叫我受不了。您姐姐是个孤僻的人，布拉戈沃小姐不知什么缘故恨上了我。我又不喜欢看话剧。那么请教：我该怎么办呢？”

我常到她家里，身上带着油漆和松节油的气味，手是黑的，这却使她喜欢。她也希望我不要换一个样子去找她，只穿着普通的工人装就好。可是在客厅里这身衣服使我觉着拘束，我别别扭扭，仿佛穿着军装一样，因此每次我去找她，总是穿那身新的花呢衣服。这反而使她不痛快。

“您得承认，您还没有完全习惯您的新地位，”她有一回对我说，“工人服使您觉着拘束，您穿着它还嫌别扭。您说说看，这是不是因为您缺

乏信念，您不满意这种地位？您自己选中的这种工作，您的油漆工作，莫非使您不满意吗？”她问，笑了，“我知道，油漆使得物件美观结实些，然而要知道，那些物件是属于市民和富人的，归根结蒂造成了奢华。此外，您不止一回说过，每个人都应当凭自己的双手挣来自己的面包，可是您挣来的是钱，而不是面包。为什么不照您那些话的真正含义去做呢？应当挣来粮食，那就是说应当耕耘，播种，收割，打谷，或者做这一类跟农业直接相关的工作，比方说放牛，垦地，造木房……”

她打开立在她写字台旁边的一个好看的柜子，说：

“我跟您讲这些话，是因为想让您知道我的秘密。Volià！[9] 这是我的农业藏书。这儿有田地，有菜园，有果园，有牲口棚，有养蜂场。我热心地读过这些书，已经在理论上把这一切研究透彻了。我的梦想，我的美好的幻想是一到三月我就到我们的杜别奇尼亚去。那儿真好，妙极了！不是吗？头一年我要仔细把事情看一看，习惯一下，第二年我就真正亲自动手干活，像俗话所说的那样，拚命地干。父亲答应过把杜别奇尼亚送给我，我要在那儿按我的意思干起来。”

她涨红了脸，兴奋得流出眼泪，笑着，说着自己的梦想，她说她要在杜别奇尼亚住下，那会是很有趣味的生活。我羡慕她。三月快要到了，白昼越来越长，在晴朗的日子里，到了中午，房檐上往下滴水，空气中有春天的气息了，我自己也想下乡。

她说她要搬到杜别奇尼亚去住下，我就痛切地想到我要一个人留在城里了，我觉着我羡慕她的书柜，羡慕农业。我不懂农业，也不喜欢务农，很想对她说：务农是奴隶的工作，可是想起这类的话我父亲说过不止一次，我就没有说出来。

大斋期到了。工程师维克托尔·伊万内奇从彼得堡回来，我却已经渐渐忘记这个人了。他出人意外地回来，甚至没有预先打个电报通知一声。一天傍晚我照例到他家去，不料他正在客厅里走来走去，讲着什么，他刚洗过脸，刮过胡子，年轻了十岁。他的女儿跪在那儿，从手提箱里拿出许多盒子、小瓶、书籍，把这些交给仆人巴威尔。我一看见工程师，不由自主地倒退一步，他却向我伸出两只手，露出又白又结实像马车夫一样的牙齿，含笑说道：

“他来了，他来了！看见您我很高兴，油漆工人先生！玛霞把事情都跟我讲了，她刚才对您大唱赞歌。我完全了解您，赞成您！”他接着说，挽住我的胳膊。“做个正派的工人比起消耗公家的纸张和戴上公家的帽徽高明多了，也正直多了。我自己就用这两只手在比利时做过工，后来还当了两年机车司机……”

他穿着短上衣，按着家常打扮穿着拖鞋，走来走去，好像害了痛风病似的，身子有点摇晃，搓着手。他小声哼着一支歌，带点鼻音，畅快得不住缩起脖子，因为他终于回到家，洗过自己所心爱的淋浴了。

“这是毫无疑问的，”他在吃晚饭时候对我说，“这是毫无疑问的，你们是可爱的、招人喜欢的人，可是不知什么缘故，先生，你们只要从事体力劳动，或者开始拯救农民，到头来总是弄到这一切变成教派活动了事。难道您不是一个教派信徒吗？瞧，您不喝白酒。这不是教派是什么呢？”

为了使他满意，我就喝白酒。我还喝了葡萄酒。我们品尝工程师带回来的奶酪、腊肠、馅饼、酸辣菜、种种的凉菜，另外还有工程师不在家的时候从国外寄来的葡萄酒。葡萄酒是上等的。不知什么缘故工程师常常收到从国外免税寄来的葡萄酒和雪茄烟，不知什么人常常免费寄给他鱼子和干鱼肉。他住房子不花钱，因为房主供应铁路煤油。总之，他和他的女儿给我留下这样的印象，仿佛全世界一切好东西都是供他们使用的，他们完全不必出钱就可以拿到手。

我仍旧常上他们家去，可是兴致已经不那么好了。工程师使我觉着拘束，有他在场我就觉着自己的手脚仿佛全给捆住了。我受不了他那两只明亮坦率的眼睛，他那些论调使我厌倦，反感。我想起不久以前我还是这个保养得很好、脸色红润的人的部下，想起他待我粗暴得不得了，这些回忆也使我厌烦。不错，他搂住我的腰，亲热地拍我的肩膀，赞成我的生活，可是我觉着他照旧看不起我的卑微，只为博得女儿的欢心才跟我敷衍。我再也不能照我本心那样说说笑笑了，我觉着话不投机，老是暗自料着马上他就要叫我潘捷列，就跟叫他的仆役巴威尔一样，我那内地的、庸俗的自尊心是怎样地愤愤不平啊！我这个穷人，油漆工人，每天来找这些被全城看做外国人而且跟我全不相干的富人，每天在他们

家里喝贵重的葡萄酒，吃不平常的食物，我的良心不肯容忍这些！每逢我到他们家去，总是阴沉地避开路上的行人，皱起眉头，倒好像我真是个教派信徒似的，每逢我从工程师家里出来，总因为自己饱餐了一顿而害臊。

最主要的是我担心自己会入迷。不管我在街上走着也好，在做工也好，跟同伴谈话也好，我时时刻刻只是想着傍晚我要去找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暗自想象她的嗓音、笑声、步态。每次我准备去找她，总要在奶娘那面凸凹不平的镜子前面站上许久，系好领带，我那身花呢衣服惹得我讨厌。我一面难过一面又看不起自己，觉得自己那么浅薄。遇到她在另一个房间里向我打招呼，说是她没穿好衣服，要我等一等，我就听她换衣服的声音，这使我激动，觉着我脚底下的地板好像陷下去了。我在街上哪怕远远地看见一个女人的身材，也一定要比一比，在这种时候我觉着我们所有的女人和姑娘都俗气，穿得不像样子，举动粗俗，这种相比在我心里挑起一种骄傲的感觉：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比所有的人都好！夜里做梦，我总是梦见她和我在一块儿。

有一天晚饭时候，我们跟工程师一块儿吃了整整一只大海虾。后来我回到家，想起来晚饭席上工程师有两次叫我“最可爱的人”，我就暗想：在这个家里他们待我亲热就像待一只跟主人失散的、倒霉的大狗一样，他们在拿我取乐，等到他们厌倦了我，就会把我像狗似的赶出来。我又害臊又难过，难过到流出眼泪，好像我受了侮辱似的。我瞧着天空，暗自赌咒要从此把这件事一刀两断。

第二天我就没有到多尔日科夫家里去。夜深了，天色已经完全漆黑，又下着雨，我沿大贵族街走着，瞧着窗户。阿若京家的人已经睡熟，只有边上的一个窗子里有亮光，那是阿若京家的老太婆在自己房间里刺绣，点着三支蜡烛，自以为在跟迷信做斗争。我家已经黑了，对门多尔日科夫家的窗子却亮着，可是隔着花和窗帘什么也看不清。我不住地在街上走来走去，三月的凉雨浇在我的身上。我听见我的父亲从俱乐部里回来，他敲大门，过一分钟窗子里透出灯亮，我看见姐姐举着灯急急忙忙走来，一边走一边用一只手整理头上浓密的头发。后来父亲在客室里走来走去，搓着手讲一件什么事，姐姐坐在一把圈椅上，一动也不动，在想什么，没有听他讲话。

可是后来他们走出去，灯就熄了……我回头看工程师的家，这时候也黑了。在黑暗中，在雨地里，我觉着自己孤苦伶仃，听凭命运摆布，觉得如果跟我这种孤独相比，跟现在和日后的生活里还要发生的痛苦相比，那么我的一切行动、愿望、这以前我想过和说过的一切，就都渺小了。唉，活人的行动和思想远不及他的悲伤重大！于是我自己也没有弄明白我自己在做什么，竟用尽气力拉一下多尔日科夫家的门铃，把它拉断，然后沿着街道跑去，像小孩子一样，担惊害怕，以为马上一定会有人走出来，认出我。等我跑到街头站住，喘一口气，却只听见雨声哗哗地响，守夜人在远远的什么地方敲一块铁板。

我有整整一个星期没到多尔日科夫家里去。那身花呢衣服被我卖掉了。油漆工作没有，我就到处去找繁重而不愉快的工作，每天挣一二十个戈比，又半饥半饱地活着。我在没膝的冷泥里蹚来蹚去，累得胸腔隐隐作痛，我想照这样把种种回忆压下去，仿佛要为我在工程师家里吃过干酪和罐头食品而惩罚自己似的。可是话虽如此，等到我又湿又饿地在床上刚刚躺下来，我那有罪的幻想就立刻开始为我画出美妙诱人的画面，我就只好暗暗吃惊地对自己承认说我爱着她，热烈地爱着她。随后我就沉酣健康地睡熟了，我觉着我的身体在这苦役般的生活中反而变得更强壮更年轻了。

有一天傍晚，跟时令大相径庭，天下起雪来，而且刮起了北风，倒好像冬天又来到了。这天傍晚我下工回家，碰见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坐在我的房间里。她穿着皮大衣坐在那儿，把两只手揣在暖手筒里。

“为什么您不到我家里去了？”她问，抬起她那对聪明而发亮的眼睛。我快活得心乱极了，笔直地站在她面前，就跟父亲要打我的时候我站着的姿势一样。她瞧着我的脸，从她的眼神看得出她明白我为什么这样心慌意乱。

“为什么您不到我家里去了？”她又问一遍，“既然您不肯去，我就自己来了。”

她站起来，走到我跟前。

“别丢开我，”她说，她的眼睛里满是泪水，“我孤单，十分孤单！”

她哭起来，用暖手筒盖住脸说：

“我孤孤单单！对我来说生活是沉重的，沉重得很。在整个世界上除了您以外我没有第二个人了。别丢开我！”

她微微一笑，同时找手绢要擦干眼泪。我们沉默了一会儿，随后我就搂住她，吻她，这时候她帽子上别着的佩针把我的脸划出了血痕。

我们就谈起来，谈得那么亲热，仿佛我们早已很亲密了似的……

十

大约过了两天她就打发我到杜别奇尼亚去，我说不出的高兴。我到车站去的时候，后来坐在火车里的时候，老是无缘无故地发笑，人们瞧着我，把我看成醉汉了。天在下雪，早晨很冷，可是道路已经变黑，乌鸦在那上面飞来飞去，呱呱地叫。

起初我打算在切普拉科娃太太家对面那个厢房里给我们两个人，我和玛霞，布置住处，可是那里原来早已住下许多鸽子和鸭子，要收拾干净就不能不毁掉许多鸟巢。无可奈何，我们只好搬进那所下着百叶窗的大房子，住在那些不舒适的房间里。农民们把这所大房子叫做宫殿。那里面有二十多个房间，摆设却只有一架钢琴和一个给孩子坐的、如今放在阁楼上的小圈椅，即使玛霞把自己的全部家具都从城里运来，我们也仍旧不能消除这种阴森的空虚和寒冷的印象。我选出三个不大的房间，它们的窗户都对着花园。我从早到晚收拾这几个房间，安上新玻璃，糊好壁纸，填塞地板上的隙缝和小洞。这是轻松愉快的劳动。我不止一次跑到河边去，看冰流走没有，老是觉着好像椋鸟飞来了。晚上我想着玛霞，带着说不出的甜蜜感觉，带着满腔的快乐，听耗子吵闹，听风在天花板上呜呜地叫，不住敲打。好像有个老家神在阁楼上咳嗽似的。

雪很深，到三月末还下了很大的雪，不过，仿佛谁使了魔法似的，雪很快就融化，春天的洪水汹涌而来，于是四月初椋鸟就嘁嘁喳喳地叫，黄色蝴蝶飞进花园里来了。天气好极了。每天黄昏以前我总要走到城里去跟玛霞见面，在那渐渐干燥、至今还发软的道路上光着脚走路是多么痛快啊！我走到半路上坐下来，瞧着那座城，下不了决心再往前走了。一看见那座城，我就心慌意乱。我不住地想：我的熟人听到我的恋爱以后会怎样对待我呢？父亲会说什么呢？特别使我心慌的，是我想到我的生活复杂起来，我完全失去纠正它的能力，它像气球似的把我带到不知什么地方去了。我不再想怎样挣来每天的食物，不再想怎样生活，而只是想，说真的，我不记得我想什么了。

玛霞坐着马车来了。我就在她旁边坐下，我们一块儿高高兴兴，自由自在地到杜别奇尼亚去。或者我等到太阳下山，独自一个人烦闷无

聊，满腔不满意地走回家来，不明白玛霞为什么没有来，不料在庄园门口或者在花园里，出人意外，有个可爱的影子迎着我走来，那就是她！原来她是坐火车来的，她出了火车站就步行到这儿来了。这是什么样的喜庆啊！她穿一件朴素的毛料连衣裙，围一条三角围巾，拿一把平常的阳伞，然而腰身束紧，身段苗条，穿着外国的贵重皮靴，这是一个有才能的女演员在扮演一个小市民姑娘。我们就在我们的庄园上巡视一遍，决定谁的房间应该在什么地方，什么地方应该是我们的林荫道、菜园、养蜂场。我们已经有了鸡、鸭、鹅，我们喜爱这些东西，因为它们是属于我们的。它们已经为播种准备下燕麦、三叶草、猫尾草、荞麦、蔬菜种子，我们每一回都要把这些东西检查一遍，花很多的工夫讨论收成会怎样，凡是玛霞对我说的话依我看来都非常聪明美妙。这是我一生中最幸福的一段时期。

圣多马周[10]过后不久，我们在距离杜别奇尼亚三俄里远的库里洛夫卡村我们教区的教堂里结了婚。玛霞希望一切都安排得平平常常，按照她的心意，我们的傧相是农村里的青年，唱歌的只有教堂诵经士一个人，我们从教堂回来的时候坐着一辆不大的、颠簸的马车，由她亲自赶车。从城里来的客人只有我姐姐克丽奥佩特拉一个人，玛霞在举行婚礼的前三天写给她一封信。姐姐穿着白色连衣裙，戴着手套。在举行婚礼的时候，她由于感动和快乐而轻声哭着，她脸上的表情像是慈母，无限的善良。她由于我们的幸福而陶醉，微微笑着，仿佛吸进一种甜美的空气似的。在举行婚礼的时候我瞧着她，这才明白对她来说世界上再也没有比爱情，人间的爱情更高尚的东西，她正在渴望这种爱情，这渴望虽是暗藏着的，胆怯的，然而它持久而且热烈。她搂住玛霞，吻她，不知道怎样表白她的快乐才好，就对她讲到我：

“他好！他好得很！”

在她动身离开我们以前，她换上平时的衣服，把我带到花园里去好跟我单独谈一谈。

“父亲很伤心，因为你没有写信告诉他，”她说，“应当请求他给你的婚礼祝福才对。不过实际上他很满意。他说在整个社会的眼睛里这段婚事把你抬高了，又说在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的影响下你会比较严肃地对

待生活了。现在我们一到傍晚就只谈你的事，昨天他甚至这样说：‘我们的米萨伊尔。’这真叫我高兴。看起来，他正在暗自盘算什么，我觉着他仿佛打算对你做出宽宏大量的榜样，先跟你讲和。很可能过几天他会亲自到这儿来看你。”

她有好几回匆匆忙忙在我胸前画十字，说：

“好，求上帝跟你同在，祝你幸福。安纽达·布拉戈沃是个很聪明的姑娘，她谈起你的婚事，说这是上帝赐给你的一个新的考验。可不是！在家庭生活里不光是有快乐，也有痛苦。不会没有痛苦的。”

我和玛霞陪着她步行三俄里光景，然后我们慢慢走回来，一句话也不说，仿佛在养神。玛霞挽住我的胳膊，我们心里轻飘飘的，不再想谈情说爱。举行婚礼以后，我们彼此之间变得更亲近更密切，我们觉得再也不会有什么东西能够把我们拆开了。

“你姐姐是个可爱的人，”玛霞说，“不过看上去她好像长时期在受苦似的。你父亲一定是个可怕的人。”

我就对她讲起我和姐姐一向受着什么样的教育，实际上我们的童年多么痛苦，多么荒唐。她听到不久以前父亲还打过我，就打了个冷颤，紧紧地依偎着我。

“别说下去了，”她说，“这真可怕。”

现在她再也不离开我了。我们住在那所大厦的三个房间里，每到傍晚就关紧那道通到这所房子里没有人住的地方去的门，仿佛那边住着一个我们不认识的和害怕的人似的。我很早就起床，天一亮就起来，然后我立刻找点活儿干起来。我修理好大车，在花园里开辟道路，挖掘苗床，油漆房顶。临到播种燕麦的时候，我试着把地重耕一遍，耙一耙松，撒下种子，这些事我做得很认真，不下于雇工；我干得很累，受着雨淋，迎着刺骨的冷风，我的脸和腿长久地发烧，每天夜里我都梦见一片垦松的土地。可是田间工作不能吸引我。我不懂农业，也不喜欢它，这可能是因为我的祖先不是农夫，我的血管里流着的纯粹是城里人的血。大自然我是深深喜爱的，我喜爱田野，喜爱草场，喜爱菜园，可是

用犁耕地、吆喝着瘦马的农民却穿得破破烂烂，浑身湿透，伸长了脖子，依我看来他们是一种粗暴的、野蛮的、丑恶的力量的表现，每逢我瞧着他们的笨拙的动作，我总是不由自主地想起早已成为过去的、人类还不会用火的时代的、传奇般的生活。常有一头凶猛的公牛跟农民的成群的牲口一块儿走着，或者一匹马在村子里跑来跑去，响起一片马蹄声，这种事总是弄得我满心害怕。凡是略略大一点、强壮一点、凶猛一点的东西，不管它是长着犄角的公羊也好，鹅也好，拴着链子的狗也好，总使我觉得就是那种粗暴野蛮的力量的表现。遇到恶劣的天气，在耕耘过的黑土上空悬挂着沉重的乌云，这种成见就特别强烈地在我心里抬头。尤其是我耕地或者播种的时候，总有两三个人站在一旁看我干活，我就体会不到这种劳动是无法避免，理所当做的，反而觉着自己好像在玩乐似的。我比较喜欢做院子里的工作，再也没有比油漆房顶更使我喜欢的工作了。

我常常穿过花园，穿过草场，到我们的磨坊去。这个磨坊已经由一个库里洛夫卡村的农民斯捷潘承租下来，他长得漂亮，皮肤发黑，留一把浓密的黑色大胡子，从外貌看来像是一个大力士。他不喜欢磨坊的生意，认为这种生意枯燥乏味，无利可图，他只是为了免得住在家里才到磨坊来住的。他是个马具匠，周围总有一股好闻的松香和皮革的气味。他不喜欢谈话，为人疲疲沓沓，不爱活动，老是坐在岸边或者门槛上，嘴里哼着“乌——溜——溜——溜”。有时候他妻子和岳母从库里洛夫卡村来找他，她俩都长着白白的脸，身子很瘦，性情温柔。她们对他深深地鞠躬，称呼他“您，斯捷潘·彼得罗维奇”。他呢，既不说一句话也不动一下来回答她们，反而躲到一旁去，在岸边上坐下，轻声哼着“乌——溜——溜——溜”。他的岳母和妻子在沉默中过了一两个钟头，然后交头接耳地说几句话，站起来，对他看一阵，等他回过头来，然后她们深深地鞠躬，用娇滴滴的唱歌声音说：

“再见，斯捷潘·彼得罗维奇！”

她们就走了。这以后，斯捷潘就把她们留下的包着小面包圈或者衬衫的包袱收拾起来，叹口气，对她们那边瞅一下眼，说：

“娘们儿！”

这个有两盘磨的磨坊昼夜不停地工作。我帮斯捷潘做工，我喜欢这种活儿。每逢他因事出外，我总是很愿意留下来替他干活。

十一

温暖晴朗的天气过去以后，来了道路泥泞的季节。整个五月下着雨，天气很凉。磨盘的闹声和雨声使人发懒和犯困。地板颤摇，空中弥漫着面粉气味，这也使人想打盹。我妻子穿着短皮袄，穿着男人的高统雨靴，一天来两次，老是说那一套话：

“这也叫做夏天！比十月里还糟！”

我们一块儿喝茶，烧粥，或者一连几个钟头默默地坐着，等着雨停。有一回斯捷潘赶集去了，玛霞在磨坊里住了一夜。等到我们起床，我们也不知道那是几点钟，因为雨云盖没了整个天空，只有杜别奇尼亚的那些带着睡意的公鸡在啼，草场上有些秧鸡在叫，时候还很早很早……我跟妻子走下坡去，到了水边，把昨晚斯捷潘当着我们的面抛下河去的捕鱼篓子拖上来。那里面有一条大鲈鱼在挣扎，另外还有一只螃蟹，向上举起螯，直立起来。

“把它们放了吧，”玛霞说，“让它们也幸福吧。”

由于我们起身很早，后来又没有事做，这一天就显得很长，成了我一生中最长的一天。将近傍晚，斯捷潘回来了，我就回家，到庄园里去了。

“今天你父亲坐车来了。”玛霞对我说。

“他在哪儿？”我问。

“他走了。我没有招待他。”

她看见我站住，一句话也不说，看出我为我父亲抱歉，就说：

“人得始终一贯才对。我没有招待他，吩咐人传话给他说，从今以后他不必再担心，不必再来看我们。”

过了一分钟我走出门外，往城里走去，想对父亲解释一下。路上又烂又滑，天气很冷。婚后，这还是我头一回突然心境忧郁起来。我那脑

子被这漫长灰色的一天弄得十分疲乏，这时候忽然闪过一种想法：也许我不该这样生活吧。我疲倦了，我渐渐无精打采，心灰意懒，不愿动手脚，动脑筋了。我走了一会儿，挥一挥手，转过身走回去了。

院子中间站着工程师，他穿一件带风帽的皮革大衣，大声说：

“家具上哪儿去了？本来这儿有帝国式的好家具，有画片，有花瓶，可是现在却空空如也！我买这庄园是连家具一齐买下的，叫鬼逮了她去才好！”

他身旁站着将军夫人的雇工莫伊谢伊，手里揉着自己的帽子。这是个二十五岁左右的小伙子，身材很瘦，脸上长着碎麻子和一对满不在乎的小眼睛，这边脸比那边脸大，好像他把这边脸压扁了似的。

“老爷，您买下的时候不带家具，”他迟疑地说，“我记得。”

“闭嘴！”工程师大叫一声，满脸涨紫，全身发抖，花园里的回声响亮地应答他的叫声。

十二

我在花园里或者院子里干活，莫伊谢伊常常站在我身旁，把手背在后面，用他那对小眼睛懒洋洋地、满不在乎地瞧着我。这总惹得我十分不痛快，弄得我只好丢下工作一走了事。

我们从斯捷潘那儿听说这个莫伊谢伊是将军夫人的情夫。我发现人家来找她借钱的时候，总是先找莫伊谢伊，有一回我看见一个乡下人，全身发黑，大概是煤炭工人，在他面前跪下来。有时候他跟别人小声商量一阵，自己拿出钱来，并没有去报告太太，因此我推想他遇到机会来了，自己拿出钱来做交易。

他在我们花园里窗跟底下开枪打鸟，从我们地窖里拿走食物，事先也不问一声就把我们的马牵走。我们生气，不再相信杜别奇尼亚是属于我们的了，玛霞脸色发白地说：

“难道我们得跟这些混蛋再相处一年半吗？”

将军夫人的儿子伊万·切普拉科夫在我们铁路上做乘务员。一个冬天，他变得瘦多了，弱多了，只要喝一杯酒就能醉，到了不见太阳的地方就觉着冷。他穿着乘务员的制服很不痛快，而且很难为情，不过他认为自己的职务有油水，因为他可以把蜡烛偷起来卖掉。我的新地位在他心里勾起一种可笑的感触，他又是惊奇又是羡慕，而且抱着模糊的希望，但愿他也有同类的机遇才好。他用欣赏的眼睛瞧着玛霞，问我现在进餐时候吃什么东西，他那难看的瘦脸上就现出忧郁而甜蜜的神情，他的手指头也动起来，倒好像摸着了我的幸福似的。

“听着，小利钱，”他忙忙乱乱地说，每隔一分钟就点一回烟。他站着的地方总是很脏，因为他吸一支烟要用十根火柴，“你听着，现在我的生活糟透了。主要的是每个小小的军官都可以吆喝我：‘你这看车的！你！’老兄，我在火车上听够了各式各样的话，你要知道，我现在明白了：生活是一片肮脏！我母亲毁了我！在火车上有一位医师对我说：如果父母放荡，他们的子女就会成为酒鬼或者罪犯。原来是这样！”

有一回他摇摇晃晃地走进院子里来。他的眼睛茫然地乱看，他的呼吸困难。他又笑又哭，嘴里说着什么，仿佛发着高烧在说胡话似的。在他那些乱糟糟的话里我只能听懂这样几句："我的母亲啊！我的母亲在哪儿？"他哭着说这几句话，好像小孩子在人群中跟母亲走散了似的。我就把他领到我们的花园里去，把他安顿在树荫底下，然后那一整天和一整夜我跟玛霞轮流守在他的身旁。他病了，可是玛霞带着憎恶瞧着他那苍白湿润的脸，说：

"难道这些混蛋在我们的院子里还要住上一年半吗？这真可怕！这真可怕呀！"

那些农民惹得我们多么伤心啊！在最初那段时期，在春天那些月份，在我们那么巴望幸福的时候，我们却遭到多么沉重的失望！我的妻子要办一个学校。我为那学校画了一个草图，容纳六十个孩子。地方自治局执行处也赞同，可是劝她在库里洛夫卡村办学校，那是个大村子，离我们有三俄里远。顺便要说到，库里洛夫卡村原有一个学校，在那里有四个村子的孩子去读书，我们杜别奇尼亚也包括在内，可是这学校又旧又挤，在那儿的朽烂地板上走路已经有危险了。三月末，按照玛霞的心意，她奉派担任了库里洛夫卡村学校的监督人，四月初我们三次召集会议，劝告农民说他们的学校又挤又旧，非修建新学校不可。地方自治局执行处派人到场，平民学校的学监也来了，他们也都劝告农民。每次开完会以后，农民总是围住我们，要我们请他们喝一大桶白酒。我们被人群围住，觉着很热。我们不久就筋疲力尽，回家去了，心里很不满意，而且有点发窘。最后农民总算给学校拨出一块地，然后他们得用自己的马从城里把全部建筑材料运回来。他们刚忙完春播作物，头一个星期日就从库里洛夫卡和杜别奇尼亚赶着大车去运砖回来奠地基。天刚亮他们就动身，可是直到夜深才回来；那些农民喝得醉醺醺的，说是他们累得要命。

仿佛故意捣乱似的，整个五月一直下雨，天冷。道路坏了，泥泞不堪。从城里回来的大车照例绕到我们的院子里来，那是多么可怕呀！瞧，大门口出现了一匹马，叉开前腿，大着肚子，在把车拉进院子里来以前深深低下头去。车上装着一根二十俄尺长的圆木，看上去又湿又滑。车子旁边走着一个农民，因为有雨而把衣服裹紧身子，把衣裾掖在

腰带里，他眼睛并不瞧着脚底下，也不绕过泥塘，却大踏步走着……随后又出现一辆大车，装着薄木板，然后又出现一辆，装着圆木，再后又是一辆……正房前面那块空地渐渐挤满了马匹、圆木、木板。农民和包着头、把连衣裙底襟掖起来的农妇气冲冲地瞧着我们的窗子，吵吵嚷嚷，要太太出来，粗野的咒骂声传来。莫伊谢伊站在一旁，我们觉得他看见我们受到侮辱仿佛高兴似的。

“我们再也不管运了！”农民们喊道，“我们累坏了！让她自己去运吧！”

玛霞脸色发白，惊慌失措，以为他们马上就要冲进房子里来了，就打发人送出半桶酒去，这以后吵闹声才平息，长长的圆木一根连一根地爬出院子去了。

我准备到建筑工地去，我妻子激动起来，说：

“农民们凶得很。只求他们别对你胡闹才好。不，等一等，我跟你一块儿去。”

我们一块儿坐着车到库里洛夫卡村去，在那儿木工们要我们赏他们一些酒钱。木架已经搭好，是奠立基石的时候了，可是瓦工还没来，结果只好窝工，木工们抱怨起来。后来瓦工总算来了，不料又发现没有砂土，不知怎的大家忘了这儿要用砂土。农民们利用我们束手无策的局面，要三十个戈比运一车砂土，其实从工地到河边去装砂土不到四俄里远。他们一共要运五百多车才够用。误会啦，谩骂啦，纠缠啦，闹个没完，我妻子生气，瓦工的包工头季特·彼得罗夫是一个七十岁的老人，挽住她的胳膊说：

“你瞧着吧！你瞧着吧！你只要给我运来砂土，我就一下子给你派十个人来，两天里头就把活儿做完。你瞧着吧！”

可是砂土运齐了，过了两天，四天，一个星期，在准备奠基的那个地方仍旧张开着一条空荡荡的沟。

“这简直要叫人发疯！”我妻子激动地说，“这些老百姓是什么样的人啊！什么样的人啊！”

正在这种乱糟糟的时候工程师维克托尔·伊万内奇到我们这儿来了。他随身带来用纸包着的一瓶葡萄酒和凉菜，吃了很久，然后在露台上躺下来睡觉，呼呼地打鼾，招得工人们摇着头说：

“可了不得！”

他来了，玛霞并不高兴，她不相信他，同时却又跟他商量，他饭后睡了一大觉，醒来心绪恶劣，对我们的农活批评一阵，或者后悔买下杜别奇尼亚，因为它给他带来那么多的损失，在这种时候可怜的玛霞脸上总是现出难过的神情。她向他抱怨起来，他就打着呵欠说，应当把农民打一顿才对。

他把我们的婚事和我们的生活叫做喜剧，他说这是任性，胡闹。

“她已经出过这类的事，”他对我讲到玛霞，“有一回她自以为是歌剧演员，就离开我走了。我找了她两个月，我最可爱的人，单是电报费我就花了一千卢布。”

他不再像以前那样称呼我教派信徒，油漆工先生，也不像以前那样用赞许的态度对待我的劳动生活，而只是说：

“您是个怪人！您是个不正常的人！我不敢预言，不过您的下场好不了！”

玛霞夜间总睡不好，老是坐在我们寝室的窗前想什么。吃晚饭的时候不再有笑声，她也不再做可爱的鬼脸。我心里难过，天下雨的时候每颗雨点都像小子弹似的打进我的心里，我恨不得跪在玛霞面前，替天气赔罪才好。农民们在院子里闹，我也觉着自己有罪。我往往一连几个钟头坐在一个地方不动，一心想玛霞是个多么出色的人，多么了不起的人。我热烈地爱她，凡是她说的话，她做的事都使我陶醉。她倾向于安静的书房工作，她喜欢长时间看书，研究点什么。她只凭书本了解农业管理，然而她的知识却使我们惊奇，她出的主意全都合用，没有一个在农业管理中是白费的。此外她又多么高尚，多么风雅，多么温和啊，只有受过极好的教育的人才会那么温和！

对这个具有健康活跃的智慧的女人来说，我们现在生活中的这种杂

乱环境以及种种小烦恼和小是非是痛苦的。这一点我自己也看出来了，一到晚上我就睡不着觉，苦苦思索，喉咙里发堵，恨不能哭一场才好。我翻来覆去，不知道该怎么办好了。

我坐车进城，给玛霞运来书籍、报纸、糖果、花卉。我跟斯捷潘一块儿捕鱼，一连几个钟头淋着雨在凉水里走来走去，让水没到脖子上，为的是捉到一条山鲶鱼，给我们的饭菜添一点花样。我低声下气地求农民们别闹，请他们喝酒，花钱买动他们的心，对他们许下种种的愿。此外我还做了多少蠢事啊！

最后雨总算停了，土地干了。我清早四点钟光景起床，走进花园，看见露珠在花朵上闪光，鸟儿和昆虫叫出一片嘁嘁喳喳的闹声，天上一点云也没有，花园、草场、河流都那么美，可是我想起了农民，想起了大车，想起了工程师！我和玛霞坐一辆轻便的马车到田野上去看一看燕麦。她赶车，我坐在她身后。她的肩膀微微耸起来，风戏弄她的头发。

“靠右边走！”她对迎面来的人嚷道。

“你很像赶车的。”有一天我对她说。

“很可能！我祖父，也就是工程师的父亲，本来就是赶车的。你不知道吧？”她回转身来问我，而且立刻表演赶车的怎样吆喝，怎样唱曲子。

“谢天谢地！”我听着她的声音暗想，“谢天谢地！”

我又想起了农民，想起了大车，想起了工程师……

十三

医师布拉戈沃骑着自行车来了。姐姐也开始常常到这儿来。我们又谈体力劳动，谈进步，谈在遥远的未来等待人类的神秘的未知数。医师不喜欢我们的农活，因为它妨碍我们争论，他说耕耘、收割、放牧之类的工作跟自由人是不相称的，人类逐渐会把所有这些生存斗争的粗鄙方式交给牲畜和机器去做，他们自己专门致力于科学研究。姐姐老是要求让她早点回家去，要是人们把她留到夜深，或者留她过夜，她就非常心神不定。

“我的天，您简直还是个孩子！”玛霞用责备的口气说，“是啊，这甚至可笑。”

“不错，这是可笑的，”姐姐同意说，“我承认这是可笑的，可是我既然没有力量克制自己，那又有什么办法呢？我老是觉着好像我做得不对似的。”

到割草季节，我由于没有做惯而周身酸痛。傍晚我跟家里人一块儿坐在露台上谈天，我往往忽然睡着了，大家就对着我大声笑起来。他们叫醒我，把我安顿在桌子旁边吃晚饭，可是我睡意朦胧，好像在梦中似的看见那些灯火、人脸、菜碟，听人们说话，却什么也听不懂。我一清早就起床，立刻拿起镰刀来，或者到建筑工地去，工作一整天。

遇到节日我留在家里，就会发现我妻子和姐姐瞒着我什么事，甚至仿佛要躲开我。妻子待我仍旧温存，不过她脑子里有了一种什么想法，却不肯告诉我。毫无疑问，她对农民的气忿正在增长，对她来说生活变得越发沉重了，然而她却不再向我抱怨。如今她倒乐意跟医师谈话，却不大乐意跟我谈话了。我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

我们省里有一个风俗，遇到割草和收粮食的季节，每天傍晚工人们就走到主人院子里来，主人就请他们喝白酒，连年轻的姑娘也喝一杯。我们没有照这个风俗做。割草人和村妇们就在我们院子里一直站到夜深，等酒喝，然后一边骂着一边走出去。在这种时候玛霞就严厉地皱起眉头，一声不响，或者气忿地低声对医师说：

“野人！贝琴涅戈人[11]！”

在乡村里就跟学校里一样，新来的人总是受到无礼的、甚至敌意的对待。我们也受到了这种待遇。起初人们把我们看做两个头脑简单的笨人，认为我们买下庄园只是因为有了钱无处用罢了。他们笑我们。农民把牲口放进我们的树林里，甚至放进我们的花园里来。他们把我们的奶牛和马赶到他们村子里去，然后走来要求赔偿，说是踏坏了他们的庄稼。他们成群结伙地到我们院子里来，七嘴八舌地声明说，好像我们在割草的时候侵入了不属于我们所有的什么贝谢耶甫卡村或者谢明尼哈村的地界。我们还不很清楚我们的地界，因此我们听信这话，付了罚款，可是事后查明，我们割草的地段没有弄错。我们树林里的小菩提树被人剥掉了树皮。有一个杜别奇尼亚的富农没有牌照私自卖白酒，他买通我们的工人，一块儿用最奸诈的方式欺骗我们，把大车上的新车轮换成旧车轮，把我们耕田用的马轭弄到手再转卖给我们，等等。然而最可气的是库里洛夫卡建筑工地上出的事，在那儿村妇们每天夜里偷木板、砖头，瓷砖、生铁，村长带着证人到她们家里搜查，村社罚她们每人出两个卢布，然后这些罚款却被整个村社拿去喝酒了。

玛霞知道了这件事，就愤慨地对医师或者对我姐姐说：

“简直是畜生！这真可怕！可怕！”

我不止一次地听见她说，她后悔起意造学校了。

“您要明白，”医师劝她说，“您要明白，要是您造这个学校，或者一般的做好事，那您不是为了农民，而是为了文化，为了未来。农民越坏，也就越有理由要造学校。您要明白这一点才好！”

可是他的声调透露了他缺乏信心，我觉得他跟玛霞同样憎恨农民。

玛霞常到磨坊去，而且带我姐姐一块儿去。她俩笑着说，她们去看斯捷潘，他长得多么漂亮。原来斯捷潘只有跟男人在一起才显得迟钝，不爱说话，他跟女人在一块儿就随随便便，他的话也滔滔不绝了。有一回我来到河边洗澡，无意中听见他们在谈话。玛霞和克丽奥佩特拉两个人都穿着白色连衣裙，坐在岸边一棵柳树的宽大的荫影下面，斯捷潘站

在旁边，把手放在背后，说：

“难道农民算是人吗？他们不是人，而且，对不起，他们是野兽，骗子。农民过的是什么生活呢？光是吃啦，喝啦，只求伙食便宜点就好，到酒馆里拚命灌酒。他们对你说不出一句好话，没有一点好样子，不懂什么叫礼数，就是粗野！他自己在烂泥里打滚，他妻子在烂泥里打滚，他孩子在烂泥里打滚。不管到了哪儿他倒头就睡，菜汤里有土豆，他干脆伸出手指头去捞，喝起克瓦斯来连蟑螂也一齐喝下去，连吹一口气把它吹掉都不肯！”

“要知道这是穷啊！”姐姐插嘴说。

“哪里是穷！不错，他们苦是苦的，可是苦跟苦不同，小姐。要是人关在监狱里，或者比方说瞎了眼睛，瘸了腿，那么实在，求上帝别让人落到这步田地才好，可要是他自自由由，有头脑，有眼睛，有手，有力气，有上帝，那他还缺什么呢？这是胡闹，小姐，这是愚昧无知，不是穷。比方说，要是您，好心的上流人，受过教养，有一片好心，打算周济他，那他就会昧下良心把您的钱拿去喝酒，要不然就更糟，他索性开一家酒店，拿您的钱去抢劫老百姓。您刚才说到穷。可是难道富裕的农民过活得好一些吗？对不起，也跟猪差不多。又粗又野，扯开嗓门哇哇地叫，蠢头蠢脑，横下里比直下里宽，一脸的肥肉，脸膛通红，你恨不能抡起胳膊来给他这个混蛋一记耳光才好。比方说，杜别奇尼亚的拉利昂就是个富裕的农民，可是恐怕他也在你们树林里剥树皮，不在穷农民以下。他爱骂人，他的那些孩子也爱骂人，他喝多了酒，就往泥塘里一滚，睡着了。小姐，他们都是些没出息的东西。跟他们一块儿住在村子里就跟住在地狱里一样。我讨厌它，那个村子。多亏主的恩典，上帝的恩典，我有吃有穿，在龙骑兵团里服满兵役，做过三年村长，现在成了自由的哥萨克，想上哪儿去就可以上哪儿去生活。我不愿意在村子里生活，谁也没有权利硬逼着我在哪儿生活。人家说，你有老婆啊。他们说，你得跟老婆一块儿住在小木房里。为什么非这样不可呢？我又不是她雇来的。”

“告诉我，斯捷潘，您是因为爱情才结婚的吗？”玛霞问。

“我们乡村里有什么爱情呢？”斯捷潘回答说，笑了笑，“太太，要是

您有意知道的话，老实说，我是第二回结婚了。我并不是库里洛夫卡村的人，而是扎列戈希村的人，后来我是入赘到库里洛夫卡来的。这是说，爹妈不肯给我们分家，我们一共弟兄五个，我就鞠个躬，照这样子跑到一个外村来入赘了。我头一个老婆年轻轻的就死了。”

“怎么死的？”

“因为她蠢嘛。她老是哭，没来由地哭啊哭的，到后来就憔悴了。她一个劲儿地喝一种什么药水，好变得漂亮点儿，可是多半伤了内脏。我的第二个老婆是库里洛夫卡村的人，她有什么可取的呢？她是个乡下女人，村里的娘们儿，别的什么也不是。人家为她来找我提亲的时候，我心里活动了，我想她年纪挺轻，长得白白净净，家里样样都清洁。她妈就跟鞭身派教徒一样，喝咖啡，顶要紧的是她们过日子干干净净。所以我们就成了亲。可是第二天我们坐下来吃饭，我叫丈母娘给我拿一把调羹，她就去拿，我一瞧，她用手指头擦调羹呐。好家伙，我心想，这就叫做干净啊。我跟她们一块儿过了一年就走了。也许我该娶个城里人才对，”他沉默一会儿，接着说，“据说，老婆是丈夫的帮手。我要帮手干什么？我自己就会帮自己，做老婆的该跟我谈谈天，不过也别老是嘁嘁喳喳，应该有条有理，带感情地谈。缺了这种畅快的谈天还成个什么生活呢！”

斯捷潘忽然停住嘴，我立刻听见他哼起他那无聊而单调的“乌——溜——溜——溜”。这是说他看见我了。

玛霞常去磨坊，显然她在跟斯捷潘的谈话里找到了乐趣。斯捷潘那么真心而有力量地痛骂农民，这就把她吸引到他那儿去了。每逢她从磨坊回来，看守花园的呆子农民就对她喊道：

“小妞儿巴拉希卡！你好，小妞儿巴拉希卡！”他又学狗那样对她叫道：“汪！汪！”

她就停下来，注意地瞧他，仿佛她在这呆子的吠声中找到了她思想的解答似的。大概他也像斯捷潘的痛骂那样吸引她。家里等着她的却无非是一些消息，例如村里的鹅钻进我们的菜园，把白菜啄坏了几棵，或者拉利昂偷了缰绳，她就耸着肩膀冷冷一笑，说：

“您对这些人还能指望什么呢？”

她生气，心里满是怨恨。同时我却跟农民们处熟，越来越跟他们相好了。他们大多数是神经质的、爱生气的、受尽侮辱的人。这些人的想象力已经被扑灭，他们愚昧无知，见识贫乏而模糊，老是那一套关于灰色的土地、灰色的日子、黑面包的想法。这些人狡猾，然而跟鸟那样只把头藏在树后面。他们不会算计。他们不肯为二十个卢布而上您这儿来割草，可是您只要肯出半桶酒，他们就来了，其实二十个卢布可以买四桶酒哩。他们也确实肮脏、酗酒、愚蠢、骗人，不过尽管这样，人却觉得一般说来农民生活是立足在一个坚固健康的核心上的。不管农民赶犁走着的样子多么像是一头笨拙的野兽，也不管农民怎样用白酒灌醉自己，可是人只要走近前去细细一看，就会感到农民有一种不可缺少的、很重大的东西，而比方说玛霞和医师就恰好缺少这种东西，那就是农民相信人世间最重要的东西是真理，他和所有人民的得救都只在于真理，因此人间万物当中他最喜爱的莫过于公正。我对妻子说，她看见了玻璃上的斑点，却没有看见玻璃本身。她往往用沉默作为回答，或者像斯捷潘那样哼着：“乌——溜——溜——溜”……每逢这个善良聪明的女人气得脸色惨白，嗓音发颤地跟医师讲到酗酒和欺骗，我总是弄不懂，而且为她的健忘吃惊。她怎能忘记她父亲，那位工程师，也喝酒，而且喝很多，他用来买杜别奇尼亚的钱是借助于一连串没廉耻、昧良心的欺骗得来的呢？她怎么能忘了这些呢？

十四

我姐姐也过着她自己的独特的生活，严密地瞒过我的耳目。她常跟玛霞交头接耳地说话。每逢我走到她跟前去，她总是畏畏缩缩，她的眼光变得负疚，哀求了。显然她灵魂里起了什么变化，她怕它，为它害臊。为了避免在花园里跟我相遇，或者跟我单独待在一块儿，她随时跟玛霞厮守着，弄得我很少有机会跟她谈话，只剩下吃饭的时候了。

有一天我从建筑工地回来，轻轻地走过花园。天黑下来了。我姐姐没有看见我，也没有听见我的脚步声，自顾在一棵枝叶茂密的老苹果树旁边走来走去，没有一点声音，仿佛是个幽灵。她穿一身黑衣服，走得很快，老是顺着一条线往返，眼睛瞧着地下。树上掉下一个苹果来，她给那响声吓一跳，站住，用手按住鬓角。这当儿我就向她面前走去。

一股温柔的爱忽然倾注到我的心头，不知什么缘故我含着眼泪想起了我们的母亲、我们的童年，我就搂住她的肩膀，吻她。

“你怎么了？”我问，“你心里难过，我早就看出来了。告诉我，你怎么了？”

“我害怕……”她说，身子发抖。

“你到底怎么了？”我追问道，“看在上帝份上，你老老实实说出来吧！”

“我说，我老老实实说出来，我把实在情形都告诉你。瞒着你是太沉重、太苦了！米萨伊尔，我在恋爱……”她接着小声说，“我在恋爱，我在恋爱……我幸福啊，可是不知什么缘故我又那么害怕！”

有脚步声传来，树木之间现出医师布拉戈沃的身影，上面穿着绸衬衫，下面穿着高统靴。显然这儿，在这棵苹果树旁边，正是他们指定的约会地点。她一看见他，就激动地往他那边扑过去，痛苦地喊叫着，仿佛有人要把他从她身边夺去似的。

“弗拉基米尔！弗拉基米尔！”

她依偎着他，贪婪地瞧他的脸。一直到这时候我才发现近来她多么消瘦，多么苍白。这从她那花边衣领特别容易看出来，这个衣领我早就见过，现在却显得比以前任什么时候都肥大，包不严她那又瘦又长的脖子了。医师有点慌张，不过立刻镇定下来，抚平她的头发说：

“好，得了，得了……为什么这样激动呢？你瞧，我来了。”

我们没有谈话，不好意思地互相看看。随后我们三个人一块儿走着，我听见医师对我说：

“我们的文化生活还没有开始。老人安慰自己说：要是现在什么也没有，那么四十年代或者六十年代却有过一些东西，这是老人，至于我们，都还年轻，marasmus senilis [12] 还没有碰到我们的脑子，我们还不能用这类幻想来安慰自己。俄罗斯开国是在八六二年，而有文化的俄罗斯依我的理解却还没有开始。”

可是我没有理会这些论调。不知怎的有点奇怪，我不能相信姐姐在恋爱，不能相信她挽着一个生人的胳膊走着，温柔地瞧着他。我姐姐是个神经质的、担惊害怕的、受压制的、不自由的人，却爱上一个已经结了婚而且有了孩子的男人！我觉着有点惋惜，可是究竟惋惜什么，我却不知道，不知因为什么缘故，医师在场使我不愉快，而且我无论如何也想不出他们这种恋爱会有什么下场。

十五

我和玛霞坐车到库里洛夫卡去参加学校落成典礼。

“秋天了，秋天了，秋天了，……”玛霞瞧着两旁的景色小声说，“夏天过去了。鸟儿没有了，只有柳树还是绿的。”

是的，夏天过去了。晴朗温暖的日子来了，可是早晨很凉，牧人已经穿皮袄，我们花园里翠菊上的露珠一整天都不干掉。空中老是传来悲凉的叫声，分不清这是护窗板在上锈的合页上哀叫呢，还是有仙鹤飞过，总之人的心里那么畅快，那么想望生活！

“夏天过去了，……”玛霞说，“现在我们可以算一笔总账了。我们做了许多工作，思考了许多事，因而我们变得好多了，这增添了我们的名誉和光彩，我们在个人修养上有很大成就，可是我们这些成就对四周的生活有显著的影响吗？对任何一个人带来了益处吗？没有。愚昧无知、身体上的污秽、酗酒、惊人的高度的儿童死亡率，一切照旧。你耕地，下种，我花钱，读书，可是谁也没有因此得益。显然，我们只在为自己工作，我们海阔天空的思索也只是为自己罢了。”

这类论调常常使我不知所措，我不知道该怎么想才好。

“我们从头到尾始终是诚恳的，”我说，“凡是诚恳的人，就是对的。”

“谁会来争论呢？我们是对的，可是我们在做我们认为对的事的时候却做得不对。首先就我们方法的外在的一面来说，难道不是错的吗？你想对人们有益，然而只因为你买下庄园，那你从一开头起就堵塞了你对他们做任何有益的事的一切可能。其次，既然你跟农民一样地做工，穿衣服，吃东西，那你就用自己的威信把他们那种又粗又笨的服装、可怕的木屋、愚蠢的胡子合法化了……另一方面，姑且假定你工作很久很久，工作一辈子，而且到头来产生了一些实际效果，可是它们，你这些实际效果，挡得住像普遍的愚昧、饥饿、寒冷、退化之类的自发力量吗？这只不过是一滴水投进汪洋大海罢了！这儿需要另一种斗争方式，

强大、勇敢、迅速的斗争方式！如果你真想变得有益，那就得走出日常活动的狭隘圈子，极力一下子影响广大的群众！这儿需要的首先是轰轰烈烈的、精力充沛的宣传。艺术，比方说音乐，为什么那样生动，那样广泛流传，实际上那样强大呢？这就是因为音乐家或者歌唱家一下子影响成千的人。可爱的艺术，可爱的艺术啊！”她接着说，梦幻地瞧着天空，“艺术给人翅膀，把人带到远远的、远远的地方去！凡是厌恶污秽和厌倦细小的、一分一厘的利钱的人，凡是被激怒的、受了委屈的、愤愤不平的人，只有在美的东西里才找得到安宁和满足。”

我们到库里洛夫卡的时候，天气晴朗，欢畅。有些院子里在打谷子，空气中弥漫着黑麦的麦秆香气。篱墙里面的花楸果一片鲜红。放眼看去，四周的树木都在变成金黄色或者变成红色。钟楼上响起钟声，人们抬着圣像到学校里来，同时传来了歌声：《热心的女保护神》[13]。空气多么清澈，鸽子飞得多么高啊！

人们在教室里做祷告。然后库里洛夫卡的农民把一个圣像献给玛霞，杜别奇尼亚的农民把一个大面包和一个镀金的盐瓶送给玛霞。玛霞抽抽搭搭地哭个不停。

“要是有人说过什么不该说的话，做过什么使人不痛快的事，那么请您原谅才好。”一个老人说，对她和我深深一鞠躬。

我们坐车回家的时候，玛霞不住回过头去看学校。由我漆成的绿房顶如今在阳光底下发亮，我们很久都看得见它。现在玛霞投过去的那种眼光，我觉得，是告别的眼光了。

十六

傍晚她准备进城去。

近来她常常坐车进城，在那儿过夜。她不在，我就没法做工，我的胳膊耷拉下来，软绵绵了。我们的大院子就显得乏味，空虚得讨厌。花园里充满怒冲冲的闹声。缺了她，房子、乡村、马匹，对我来说，就不再是“我们的”了。

我总是不出家门，老是坐在她的书桌那儿，挨近那个装满农业书籍的书柜，那些往日受到宠爱的书籍现在已经不需要，它们那么困窘地瞧着我。我一连几个钟头赏玩她的旧手套、她平时用来写字的钢笔或者她那把小剪刀，听着钟声敲七下，八下，九下，窗外出现了秋天的夜晚，黑得跟煤烟一样。我什么事也做不下去，清楚地体会到：如果早先我做过什么事，如果我耕过地，割过草，砍过柴，那也只是因为她希望这样罢了。即使她打发我去清理一口深井，而我得站在井里让水齐到腰上，我也会爬进井里去，不管这样做需要不需要。如今她不在旁边，杜别奇尼亚、这片废墟、这份杂乱、那些被风吹得砰砰响的护窗板、那些白天和夜晚不断光临的盗贼，在我眼里就成为一片混沌，做任什么工作也无益了。再者，既然我觉得我脚底下的土地已经不存在，我在这儿，在杜别奇尼亚所扮的角色已经演完，总之既然等待着我的是那些农业书籍所遭到的那种命运，那我何必再在这儿做工，何必为未来操心和费脑筋呢？啊，晚上，在那些孤独的光阴里，我时时刻刻提心吊胆地听着，好像预料马上就会有个人来大叫一声，说是我该走了，在那种时候我是怎样苦恼啊！我倒不是舍不得杜别奇尼亚，我是惋惜我的爱情，显然这爱情也已经到了它的秋天。爱着别人而又被人爱着是多么巨大的幸福啊，可是感觉到自己从这个高塔上一头栽下来，那又是多么可怕！

第二天傍晚以前玛霞从城里回来了。她为了一件什么事不高兴，不过她瞒住我，只是说，为什么把冬天用的外层窗子都装上了，这样真会闷死人呢。我就卸下了两扇窗子。我们不觉着饿，可是我们还是坐下来吃晚饭。

“别忙，你先洗一洗手吧，”妻子说，“你手上有一股油灰的气味。”

她从城里带回来一些新的画报，吃过晚饭以后我们就一块儿看画报。画报的副刊上有时装画和衣服式样。玛霞略略浏览一遍，就把它放在一边，为的是以后再单独仔细观赏。不过有一件连衣裙，配着大袖子和宽大没皱折的裙子，像一口钟似的，却引起她的兴趣，她认真地、聚精会神地看了它一分钟。

“这个样子不坏。”她说。

“是的，这件连衣裙跟你非常配得上，”我说，“非常配得上！”

我满腔温情地瞧着那件连衣裙，欣赏那些灰色的花点，只因为她喜欢它。我接着温柔地说：

“多么美妙漂亮的连衣裙！美丽的、光辉夺目的玛霞！我亲爱的玛霞呀！”

眼泪滴到插图上了。

“光辉夺目的玛霞……”我喃喃地说，“可爱的、珍贵的玛霞……”

她去睡觉了，我却仍旧坐在那儿，看了一个钟头的画报。

“你不该卸下窗子来，”她在寝室里说，“恐怕这样会冷了。瞧，多大的风吹进来了！”

我把《杂俎栏》读了几段，那里面讲到怎样制造廉价的墨水，讲到全世界最大的钻石。我又翻到她喜欢的那件时新连衣裙的插图，我就想象她在舞会上摇着扇子，裸露着肩膀，周身华丽，闪闪发光，而且对音乐也好，绘画也好，文学也好，她无所不知，于是在我眼里，我所扮的角色显得多么渺小短暂啊！

我们的相逢，我们的结合，仅仅是一个插曲而已，像这样的插曲日后在这天赋优厚、性格活跃的女人的一生中是不会很少的。就跟我已经说过的那样，世界上最好的东西都是供她享用的，她完全不必破费什么就可以拿到手，就连思想和当代的思想运动也为她效劳，成为一种娱

乐，给她的生活添上一些花样，我呢，只不过是个马车夫，把她从这项消遣转送到那项消遣上去罢了。可是现在她不需要我，她要高飞了。那就剩下我孤单单一个人了。

仿佛回答我的思想似的，院子里传来绝望的叫声：

“救——命——啊！”

这是女人的尖细声音。好像要模仿它似的，风也在烟囱里发出尖细的呼啸声。过了半分钟，在风声中又传来那绝叫声，不过这一回好像从院子的另一头传来：

“救——命——啊！”

“米萨伊尔，你听见了吗？”妻子轻声问道，“你听见了吗？”

她从寝室里出来，向我这边走，身上只穿着衬衣，头发披散着。她瞧着黑暗的窗子，听着。

“有人正在勒死什么人！”她说，“竟有这样糟糕的事。”

我拿着枪走出去。外面很黑，刮着大风，弄得人站都站不住。我走到大门口，听一听：树木飒飒地响，风呼啸着，花园里那个呆子农民的狗大概在懒洋洋地吠叫。大门外漆黑，一点灯光也没有。在去年做办公室用的那个厢房左近，忽然传来低抑的喊声：

“救——命——啊！”

“是谁？”我叫了一声。

有两个人在打架。这一个在推那一个，那一个不肯动，他们俩呼哧呼哧地喘气。

“放开我！”那一个说，我听出这是伊万·切普拉科夫的声音，用女人的尖细声音喊叫的就是他，“放开我，该死的，要不然我就咬你的手！”

我认出另外一个是莫伊谢伊。我把他们拆开，同时我忍不住打了莫伊谢伊两个耳光。他倒下去，随后站起来，我就又打了他一下。

“他要害死我，”他嘟嘟哝哝说，“他偷偷去开他妈的柜子……为了安全起见，我要把他关在厢房里……”

切普拉科夫喝醉了，没有认出我来，不住地粗声喘气，仿佛要吸足气再喊救命似的。

我丢下他们，回到房里去。妻子躺在床上，她已经穿好衣服。我把外面出的事讲给她听，就连我打了莫伊谢伊也没有瞒她。

“住在乡下真是可怕，”她说，“夜晚是多么长啊，我的天。”

“救——命——啊！”过了一会儿又传来喊叫声。

“我去叫他们别吵。”我说。

“不，随他们去咬断彼此的喉咙吧。”她带着厌恶的神情说。

她瞧着天花板，听着，我坐在她身旁，不敢跟她说话，心里觉着外面喊“救命”和夜晚那么长好像都该怪我不好似的。

我们沉默不语，我着急地等着窗外现出曙光。玛霞的神态始终像是大梦初醒，如今正在暗自惊奇她这样一个聪明而受过教育的女人，她这样一个整齐干净的女人，怎么会跑到这内地的、破烂的荒漠里来，怎么会跑到这群渺小无聊的人们当中来，怎么会完全忘了自己，甚至迷上这群人当中的一个，做了他半年多的妻子。我觉着，依她看来，不管是我也好，莫伊谢伊也好，切普拉科夫也好，都是一个样子。对她来说，无论是我，是我们的婚姻，是我们的农活，是秋天的泥泞，都化成了那醉醺醺的、粗野的“救命”声。每逢她叹口气，或者动一动以便躺得舒服点，我就在她脸上看出这样的表情：“啊，快点天亮才好！”

天亮以后她就走了。

我为了等她而在杜别奇尼亚多住了三天，然后就把我们的东西收拾起来，放在一个房间里，锁上，进城去了。等到我在工程师家拉门铃，那已经是黄昏时候，我们大贵族街上的街灯亮起来了。巴威尔对我说家里没人：维克托尔·伊万内奇到彼得堡去了，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大概在

阿若京家里排戏。我至今还记得，后来我多么兴奋地往阿若京家走去，我的心怎样跳动和缩紧，我走上楼梯，在楼梯口上站很久，不敢走进那座艺术之宫！大厅里的一个小桌子上，钢琴上，舞台上点着蜡烛，都是一排三支，第一次公演规定在十三日，第一次排演定在今天，星期一，不吉利的日子。这是对迷信的斗争！所有戏剧艺术爱好者已经聚齐，那些老年的、中年的、年轻的人在舞台上走来走去，拿着台词本念台词。萝卜离开大家，独自站在旁边，一动也不动，额角靠在墙上，用崇拜的眼光瞧着舞台，静等排演开始。一切都跟从前一样！

我向女主人那边走过去，我总得问候一声才对。可是忽然大家对我发出嘘声，摇手，要我别踩响地板。四下里一片寂静。钢琴盖掀开来，有一位太太挨着钢琴坐下，对乐谱眯起近视的眼睛，我的玛霞就向钢琴那儿走过去，衣服艳丽，模样俊美，然而美得有点特别，有点新奇，完全不像春天到磨坊里来找我的那个玛霞。她唱起来：

为什么我爱你啊，明亮的夜晚？[14]

自从我们认识以来，这还是我头一回听见她唱歌。她的嗓音优美，响亮，有力。她唱歌的时候，我觉得我好像在吃一个又熟又香的甜香瓜。后来她唱完了，大家对她鼓掌，她很满意地微笑，眯眼，翻看乐谱，整理身上的连衣裙，好比一只鸟终于冲出鸟笼，在自由中拍着自己的翅膀。她的头发梳到耳朵上，脸上现出一种不好看的逞强神情，倒好像她要向我们大家挑战，或者把我们当马那样吆喝一声：“喂，我的小乖乖！”

这当儿她多半很像她那赶车的爷爷。

“你在这儿吗？”她问，对我伸出手来，“你听见我唱歌了吗？那么，你觉着我唱得怎么样？”她没有等到我回答就接着说，“很凑巧，你在这儿。今天夜里我要到彼得堡去，不会去很久。你让我去吗？”

半夜里我送她上火车站去。她温柔地拥抱我，大概是因为感激我没有提出什么多余的问题。她答应给我写信来。我把她的手握了很久，吻了很久，费力地忍住眼泪，没有对她说任何话。

她走了，我站在那儿瞧着越去越远的灯火，在想象里爱抚着她，小

声说：

“我亲爱的玛霞，光辉夺目的玛霞呀……”

这天夜里我到玛卡利哈去，在卡尔波芙娜那儿过夜。到早晨我就跟萝卜一块儿到一个富裕的商人家里去给他的家具包上面子，这个商人正要把女儿嫁给一个医师。

十七

有一个星期日，吃过午饭以后，姐姐到我这儿来，跟我一块儿喝茶。

“现在我看很多的书，”她说着，把书拿给我看，这是她来找我的时候从市图书馆里借来的，“谢谢你的妻子和弗拉基米尔，他们唤起了我的自觉。他们救了我，使我现在感觉到我自己是个人了。以前夜里我常常为各种操心的事睡不着觉：‘哎呀，这个星期我们吃掉了那么多糖啊！哎呀，腌黄瓜可别太咸呀！’现在我也睡不着觉，可是我的思想已经换了一种。我难过，因为我这么愚蠢而胆怯地活了半辈子。我看不起自己的过去，为它害臊，现在我把父亲看做敌人一样了。啊，我多么感激你的妻子！还有弗拉基米尔！他真是个出色的人！他们打开了我的眼睛。”

“你夜里睡不着觉可不好。”我说。

“你以为我病了吗？我一点病也没有。弗拉基米尔给我听过，说我完全健康。不过关键不在于健康，健康不健康并不那么重要……你告诉我，我说得对吗？”

她需要精神上的支持，这是很明显的。玛霞走了，弗拉基米尔在彼得堡，城里除我以外再也找不到第二个人能够告诉她说她对了。她定睛瞧着我的脸，极力要看出我心底里的想法。要是我在她面前沉思不语，她就会把这看做是因为她的缘故，就会伤心。我随时得当心。每逢她问我她对不对，我总是连忙回答她，说她对，我深深地尊敬她。

“你知道吗？我在阿若京家里演剧了，”她接着说，“我想上舞台。我想生活，一句话，我想喝干满满的这杯酒。我什么才能也没有，我的全部台词不出十行，不过这还是比一天倒五次茶，注意厨娘别多吃一块面包高明不知多少倍，高尚不知多少倍。主要的是让父亲终于看出来我也能反抗。”

喝过茶，她就在我床上躺下来，闭上眼睛歇一会儿，脸色很苍白。

“多么软弱啊！”她坐起来说，“弗拉基米尔说，城里所有的女人和姑

娘都因为不工作而贫血。弗拉基米尔是个多么聪明的人！他说得对，对极了。应当工作！”

过了两天她就到阿若京家里去，带着台词本排演。她穿一件黑色连衣裙，脖子上挂一串珊瑚珠，佩着一支远远看去像是一块夹馅小点心似的胸针，耳朵上戴着大耳环，由于嵌着钻石而发亮。我看着她，觉得别扭，我暗暗惊奇她这样不会打扮。别人也注意到她不恰当地戴着钻石耳环，装束得古怪。我在他们脸上看见了微笑，听见有人笑着说：

“这是那个埃及的克丽奥佩特拉。”

她极力做出善于交际，随随便便，心境坦然的样子，因此显得做作、古怪。她不再朴素可爱了。

“刚才我对父亲声明说我来排演，”她走到我跟前说，“他嚷着说他要不认我这个女儿，甚至差点打我一顿。你猜怎么着，我还没背熟台词，”她看一眼台词本说，“我准定会演得一塌糊涂。那么，该怎样就怎样吧，”她十分激动地说，“该怎样就怎样吧……”

她觉得大家好像都在看她，大家都惊奇她决意迈出这重大的一步，大家都期待她做出点不同寻常的事似的。谁也没法让她相信像我和她这样没有趣味的小人物是任何人也不来注意的。

第三幕以前她没有戏。她演一个客人，一个内地的饶舌的女人。她的戏只有一点点：她得在门外站上一阵，装出偷听的样子，然后说一段简短的独白。这时候离她出场至少还有一个半钟头。别人正在舞台上走来走去，念台词，喝茶，吵嘴，她却一步也不离开我，随时嘟嘟哝哝念她的台词，烦躁地揉她的台词本。她想象大家都在看她，等她出场，就用发抖的手理她的头发，对我说：

“我一定会演得一塌糊涂……我的心多么沉重啊，要是你知道就好了！我心里那么害怕，好像马上就要有人来拉着我去处死刑似的。”

终于要轮到她上场了。

“克丽奥佩特拉·阿列克谢耶芙娜，该您了！”导演说。

她走到舞台中央，脸上带着害怕的神情，样子难看，笨手笨脚，呆站了半分钟，仿佛吓呆了，一动也不动，只有她耳朵上的大耳环在摆动。

“头一回排演可以看台词本。”有人说。

我看得清楚她在发抖，她抖得说不出话来，没法翻台词本，她根本顾不上她的角色了。我刚要走到她那儿去，跟她说一句话，忽然她在舞台中央跪下来，嚎啕大哭。

大家活动起来，四下里一片喧哗，只有我一个人站在那儿，身子靠着侧面的布景，给眼前发生的事吓呆，不明白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我看着别人把她扶起来，搀出去。我看见阿纽达·布拉戈沃向我走过来，以前我在大厅里没有看见她，如今她像是从地底下钻出来的一样。她戴着帽子，罩着面纱，照例做出她到这儿来只待一会儿，马上就要走的样子。

“我跟她说过，叫她不要演戏，”她生气地说，不连贯地吐出一个个字来，涨红了脸，“这是——胡闹！您本来应该拦住她才对！”

阿若京家的母亲长得干瘪精瘦，穿着短衣袖的短上衣，胸脯上面沾着烟灰，很快地走过来。

“我的朋友，这真可怕，”她说，绞着手，照例盯紧我的脸，“这真可怕！您姐姐怀孕了……她怀孕了！求求您，把她带走吧……”

她激动得直喘气。她的三个女儿站在一旁，跟她一样长得干瘪精瘦，惊慌地互相挨紧。她们忐忑不安，吓呆了，倒好像她们家里刚刚捉住一个女苦役犯似的。多么丢脸，多么可怕呀！要知道，这个可敬的家庭终生终世在跟迷信做斗争呢。显然，她们认为人类所有的迷信和偏见只不过是三支蜡烛，每月十三日，不吉利的日子——星期一罢了！

“求求您……求……”阿若京娜太太反复地说，她说到“求”的时候把嘴做成心的样子，念成“秋”的声音，“求求您，把她带回家去吧。”

十八

过了一会儿，我和姐姐顺着楼梯走下去。我用我大衣的前襟包住姐姐的身子，我们匆匆忙忙走着，专挑没有路灯的小巷，躲开行人，这就像是在逃跑。她不再哭了，用干巴巴的眼睛瞧着我。我要把她带到玛卡利哈去，这段路只要走二十分钟光景。说来奇怪，在这段短短的时间里，我们竟回想了我们的全部生活，我们谈到了一切，考虑了我们的处境，思索……

我们决定我们再也不能在这个城里住下去，等我挣到一点钱，我们就搬到别的一个什么地方去。有些房子里的人已经睡着了，有些房子里的人正在玩纸牌。我们痛恨这些房子里的人，怕他们，谈到他们那种由偏执而来的残暴、他们的心灵的粗鲁、这些可敬的家庭的渺不足道、这些被我们吓坏的戏剧艺术爱好者。我禁不住要问：这些愚蠢、残忍、懒惰、狡猾的人究竟在哪方面比库里洛夫卡那些酗酒和迷信的农民高明呢，或者，这些人究竟在哪方面比野兽高明呢，因为只要有什么偶然的事件侵犯了野兽那种受本能限制的生活的单调气氛，也会把那些野兽弄得张皇失措的。如果现在姐姐只好回到家里去住，那她会有些什么样的遭际呢？她要跟父亲谈话，她每天遇见熟人，那她会经历到什么样的精神上的痛苦呢？我暗自揣摩这种情形，不由得想起了那些人，想起了所有那些熟人，他们总是把自己亲近的人从这个世界上慢慢排挤出去。我还想起那些受尽虐待、发了疯的狗，想起那些被小孩拔光了毛、丢进水里的活麻雀，想起我在这个城里从小就不断观察到的那许许多多愚蠢的、缓慢的痛苦。我不明白这六万居民到底为什么活着，为什么读《福音书》，为什么祷告，为什么读书籍和杂志。既然他们精神上一片黑暗，对自由心存厌恶，就跟一百年前，三百年前一样，那么古往今来人们所写和所说的一切东西能够给他们带来什么益处呢？木工包工头一辈子在城里造房子，可是一直到死都把“游廊”说成“牛廊”，同样这六万居民祖祖辈辈读真理，听真理，读仁爱和自由，听仁爱和自由，却一直到死还是从早到晚撒谎，互相折磨，害怕自由，痛恨自由跟痛恨敌人一样。

“那么，我的命运已经决定了，”我们走到家后姐姐说，“出了这些事

以后，我再也不能回到那边去了。天啊，这多么好呀！我心里轻松了。”

她立刻在床上躺下来。她睫毛上闪着泪光，然而她的神情幸福，她睡得又香又甜，看得出她心里真也轻松，她休息了。她好久好久没有这样酣睡过了！

我们从此开始一块儿生活。她老是唱歌，说她很痛快。我总是把我们从图书馆里借来的书原封不动地送回去，因为她已经读不下去，她只愿意幻想未来，谈论未来。她给我补内衣，或者帮卡尔波芙娜烧饭的时候，一会儿唱歌，一会儿讲她的弗拉基米尔，讲他的聪明，他的文雅和善良，讲他的不平常的学问。我虽然不再喜欢她那个医师，却也同意她的话。她想工作，想独立谋生，她说等到她的健康许可她工作，她马上就去做教师或者助理医士，亲自擦地板，洗衣服。她已经热烈地爱上自己的孩子，他还没有出世，可是她已经知道他的眼睛是什么样儿，他的手是什么样儿，他笑起来是什么样儿。她喜欢谈孩子的教育，由于世界上最好的人是弗拉基米尔，她关于教育的全部主张就归结到一点：孩子应该跟他父亲一样可爱。她的话永远说不完，她讲的一切话都在她心头勾起真正的快乐。有时候我也高兴起来，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

多半她把幻想的热情感染了我。我也什么书都不看，光是幻想。每到傍晚，尽管我已经很累，可是我仍旧把手插在衣袋里，从这个房角走到那个房角，讲起玛霞。

“你怎样想？”我问姐姐，“她什么时候回来？我觉得她会在圣诞节前回来，不会再迟。她在那边有什么事做呢？”

“既然她没有给你写信，她分明很快就会回来。”

“这话对。”我同意，其实我清楚地知道玛霞已经没有必要回到我们城里来了。

我非常想念她，我不再能够骗我自己，而极力要别人来骗我了。姐姐等她的医师，我等玛霞。我们俩不住地又说又笑，却没注意到我们在妨碍卡尔波芙娜睡觉，她躺在炉台上，不断地嘟哝说：

“茶炊一清早就呜呜地叫，呜呜地叫！唉，这可不是好兆头，可怜的

人啊，这可不是好兆头。”

我们这儿谁也不来，只有邮递员来，他把医师的信带给姐姐，有时候普罗科菲傍晚也来看我们，他一句话也不说地看了看姐姐，就走了，在厨房里说：

“各行各业的人都得知道各行各业的章法，谁要是性子傲，不愿意明白这一点，谁就要过一过人世的愁苦生活了。”

他喜欢说这几个字：“人世的愁苦生活”。有一天，那已经是圣诞节节期了，我走过市场，他招呼我走进他的肉铺里去，他没有跟我握手，只是声明说，他有一件很要紧的事要跟我说。天冷，他又刚喝过酒，因此他满脸通红，他身旁柜台里面站着那个一脸凶相的尼科尔卡，手里拿着一把沾着血迹的刀。

“我想跟您说一说我心里的话，”普罗科菲开口了，“这种事不能再拖下去了，因为您自己明白，人家不会为这种人世的愁苦生活而夸奖我们或者你们的。妈妈心肠软，当然不肯说惹您不高兴的话，要您姐姐明白自己的情形，搬到别处去住。我却不愿意再这样下去了，因为我不赞成她的行为。”

我明白他的意思，走出了肉铺。当天我就跟姐姐一块儿搬到萝卜那儿去了。我们没有钱雇马车，我们就走着去，我把我们的东西打成包袱，背在背上，姐姐手里没拿东西，可是她喘气，咳嗽，老是问我是不是快要走到了。

十九

最后，玛霞的信来了。

“亲爱的、好心的米·阿，”她写道，“善良温柔的我们的天使（那个老油漆工人就是这样称呼您的），请您原谅，我就要跟父亲到美国去参观展览会了。过几天我就要看见海洋，离杜别奇尼亚那么遥远，想着都可怕！它遥远，辽阔，跟天空一样，我很想上那儿去自由一下，我得意，我发狂，您看，我的信写得多么不连贯啊。亲爱的，善良的，给我自由吧，赶快把那根至今还完好地连结着您和我的线扯断吧。讲到当初我遇见您，认识您，那就像是一道从天上射下来的光，照亮了我的生活；可是后来我做您的妻子，那却错了，这一点您是明白的，犯错误的感觉至今压在我的心头，我跪下来求您，我的慷慨的朋友，在我动身去做海上旅行以前，赶快，赶快打个电报给我，说您同意纠正我们的共同错误，搬掉我翅膀上唯一的这块石头，我父亲承担这一切麻烦，答应我说不会用过多的手续来麻烦您。那么现在我自由了，可以向四面八方飞去了吧？对吗？

“祝您幸福，求主保佑您，请您原谅我这个有罪的人。

“我活着，我健康。我挥霍金钱，做了许多蠢事，每一分钟都在感激上帝，幸好像我这样的坏女人没有生孩子。我在演唱，而且获得了成功，不过这不是我入迷了，不，这是我的避风港，我的修道室，我现在从中得到了休息。大卫王有一个戒指，上面刻着几个字：‘一切都会过去’。人难过的时候，看看这几个字就会高兴起来，不过人高兴的时候看了它们又会难过起来。我给自己定做了一个这样的戒指，刻着这几个埃及字，这个护身符使我免得入迷。一切都会过去，就连生活也会过去，这就是说：什么也不需要。或者只需要自由感，因为人在自由的时候就什么也不需要，什么也不需要，什么也不需要了。扯断那根线吧。紧紧拥抱您和您的姐姐。请您原谅而且忘掉您的玛。”

姐姐躺在一个房间里，萝卜躺在另一个房间里，他又生过一场病，现在正在复元。我接到这封信的时候，姐姐正巧悄悄地走到油漆工人那

儿去，在他身旁坐下，开始念书。她每天给他念奥斯特洛夫斯基或者果戈理的作品，他听她念，眼睛瞧着一个地方，并不发笑，摇着头，有时候暗自嘟哝说：

“什么事都会有！什么事都会有！”

如果剧本里描写到什么丑恶的、不成体统的事，他就用手指头戳一下那本书，仿佛幸灾乐祸地说：

“就是它，虚伪！毛病就出在它身上，虚伪！”

剧本的内容、含义、复杂而艺术的结构，都吸引他。他赞叹他的本领，却永远也不提他的姓名：

“他怎么会有那么大的本事，把这些东西配搭得那么合适！”

现在姐姐只轻声念了一页，就念不下去了：嗓子里出不来声音了。萝卜拿起她的手，努动发干的嘴唇，用嗄哑的声音很低很低地说：

“正派人的灵魂又白又光滑，跟白垩粉一样，有罪的人的灵魂却好比浮石。正派人的灵魂是清亮的干油，有罪的人的灵魂是煤焦油。人应当干活，应当伤心，应当有病，”他接着说，“凡是不干活，不伤心的人，就上不了天堂。那些脑满肠肥的要倒霉，那些强横霸道的要倒霉，那些富足的要倒霉，那些放债的要倒霉！他们看不到天堂。蚜虫吃青草，锈吃铁……”

“而且虚伪吃灵魂。”姐姐接着说，笑起来。

我把信又看一遍。这时候厨房里走进来一个兵，不知是由谁派来的，每个星期来两次，给我们送来茶叶、法式白面包、松鸡，那些东西有香水气味。我没有活儿做，只好一连好几天待在家里，大概那个给我们送面包的人知道我们穷。

我听见姐姐跟那个兵讲话，快活地笑着。随后她躺下来，吃着面包，对我说：

“当初你辞掉工作，做油漆工人的时候，我和安纽达·布拉戈沃从一

开头就知道你做得对，可是我们不敢说出口来。你说，究竟是什么力量在妨碍我们把我们所想的据实说出来？就拿安纽达·布拉戈沃来说吧。她爱你，崇拜你，她知道你做得对，她跟姐妹一样地爱我，知道我做得对，恐怕心里还羡慕我，可是不知一种什么力量在妨碍她来找我们，她躲着我们，怕我们。”

姐姐把手放在胸前，热情地说：

“她多么爱你啊，要是你知道就好了！这种爱情她只对我一个人说过，而且是悄悄的，在黑地里。她把我带到花园里幽暗的林荫道上，小声对我说，她把你看得多么宝贵。你看，她始终没有出嫁，就因为她爱你啊。你为她歉然吗？”

“是的。”

“面包是她送来的。不错，这是可笑的，何必瞒着呢？从前我也可笑，愚蠢，现在我已经摆脱这些，已经谁也不怕，愿意想什么就想什么，愿意说什么就大声说出来，我变得幸福了。当初我住在家里的时候，根本就不知道什么叫做幸福，现在就是要我做皇后我也不干了。”

布拉戈沃医师来了。他得了博士学位，如今住在我们城里，在他父亲家里休假，说是很快就又要到彼得堡去了。他打算研究抗伤寒的疫苗以及大概是抗霍乱的疫苗，他打算出国深造，然后回来做教授。他已经辞去军职，穿着宽松的啥味呢上衣和很肥的裤子，打着漂亮的领带。姐姐欢欢喜喜地欣赏他的领带上的佩针、袖扣、大概为了漂亮才插在上衣胸前衣袋里的红绸手绢。有一回我们闲着没事，我和姐姐就按照记忆算一算他有多少套衣服，结果断定他至少有十套上下。他分明仍旧爱我的姐姐，可是他甚至在开玩笑的时候也没有说过一次他要带着她到彼得堡或者国外去，我简直想不出来要是她活下去，她会怎么样，她的孩子会怎么样。她光是无休无止地幻想，不认真地考虑未来，她说随他爱上哪儿去就上哪儿去吧，就是丢掉她也没关系，只要他自己幸福就好，至于她，有过以往那段生活也就满足了。

他来看我们的时候，照例很专心给她听诊，要求她当着他的面把药水连同牛奶一齐喝下去。这一回也是这样。他为她听诊，逼她喝下一杯

牛奶，这以后我们的房间里就弥漫着一股杂酚油的气味。

“这才是乖孩子！”他说，从她手里接过杯子来，“你不可以说很多的话，近来你却像喜鹊那样嘁嘁喳喳。请你别说话了。”

她笑起来。随后他走进萝卜的房间，我正好坐在那儿，他亲热地拍了拍我的肩膀。

“哦，你怎么样，老头子？”他弯下腰去凑近那个病人，问道。

“老爷……”萝卜轻轻努动嘴唇说，“老爷，我要冒昧奉告……我们都在上帝手下活着，大家都得死……我说一句老实话……老爷，您不会进天国！”

“那有什么办法呢，”医师开玩笑地说，“地狱里也总得有人去啊。”

忽然我的知觉出了点毛病，我好像在做梦，梦见去年冬天那天夜里我站在屠宰场的院子里，普罗科菲跟我并排站着，他身上冒出一股胡椒酒的气味。我使劲控制自己，揉我的眼睛，却立刻觉着好像在到省长那儿去听训似的。这类情形在这以前或者以后都没发生过，我把这种像是做梦的古怪回忆解释做由于我的神经过度疲劳。我重又到了屠宰场，重又在省长面前听训，同时我又模糊地感到实际上并没有这种事。

等到我醒过来，却看见我已经不是在家里，而是在街上，跟医师一块儿站在路灯旁边了。

“真叫人难过啊，真叫人难过啊，”他说，眼泪流下他的脸颊，“她高兴，经常发笑，抱着希望，可是她的情形没有希望了，我的好朋友。您那个萝卜恨我，一个劲儿要我明白我待她不好。他按他的想法是对的，不过我也有我自己的观点，我一点也不为过去发生过的事后悔。人应当爱，我们大家都应当爱，不是吗？缺了爱就没有生活；谁怕爱，躲开爱，谁就不自由。”

他渐渐转到别的话题上去，谈到科学，谈到自己的论文，那篇论文在彼得堡受到人们的喜爱。他谈得热烈，再也想不起我的姐姐，想不起他的难过，想不起我了。生活在吸引他。我暗想：那一个有美国，有刻

着字的戒指，这一个有博士学位，有学者的前程，只有我和我姐姐还是老样子。

我跟他告别以后，就走到路灯那儿，把玛霞的信再看一遍。我想起，生动地想起今年春天有一天早晨，她怎样到磨坊里来看我，躺下来，用皮袄盖在身上，她想装得像一个普通的村妇。另外有一回，也是在一天早晨，我们正从水里捞捕鱼的篓子，河边的柳树忽然把一颗颗大水珠洒到我们身上，我们就笑起来……

大贵族街上我们的家里已经一片漆黑了。我爬过围墙，照从前的办法，从后门走到厨房里去取一盏灯。厨房里没有人。火炉旁边有一只茶炊嘘嘘地冒汽，在等我父亲。“现在，”我想，“谁给父亲倒茶呢？”我举着灯，走进那个小屋，在那儿用旧报纸好歹给自己铺了床，躺下来。墙上的椽钉照旧严厉地瞧着我，它们的影子闪闪摇摇。天很冷。我觉着好像姐姐一定马上就要走进来，给我送来晚饭，可是立刻想起她在害病，躺在萝卜家里，于是我觉着奇怪：我怎么会爬过围墙，躺在这冰凉的小屋里。我的神志乱起来了，我看见了种种荒唐的事。

门铃响了。这是我从小就熟悉的铃声：先是铁丝擦着墙沙沙地响一阵，然后厨房里响起短促悲凉的铃声。这是父亲从俱乐部里回来了。我站起来，向厨房走去。厨娘阿克西尼娅看见我，把两只手一拍，不知什么缘故哭起来。

“我的亲人！”她小声说，“亲爱的！啊，我的天！”

她由于兴奋而不住用两只手揉搓她的围裙。窗台上立着四个瓶子，里面盛着白酒，酒里泡着果子。我给自己斟了一茶杯，一口气喝完，因为我渴得很。阿克西尼娅刚刚擦过桌子和凳子，厨房里弥漫着一种气味，那种气味是干净的厨娘所掌管的明亮舒适的厨房里常有的。这种气味和蟋蟀的叫声，从前在童年时候，总是引诱我们这些孩子，到这儿，到厨房里来，让我们听神话，玩“老K”……

“克丽奥佩特拉在哪儿？”阿克西尼娅小声问，匆匆忙忙，透不过气来，“你的帽子在哪儿，少爷？听说你太太到彼得堡去了？”

她远在我母亲生前就来做事，从前给我和克丽奥佩特拉在木盆里洗过澡，现在依她看来我们仍旧是孩子，必须开导才成。足足有一刻钟的工夫，她在我面前摊开她的种种想法，这是一个老仆人在我们没有见面的这段时期里，在厨房的宁静里，凭她的深谋远虑想出来，积累起来的。她说我们可以逼医师跟克丽奥佩特拉结婚，只要吓唬他一下就成，又说如果好好写一份呈文，主教就会解除他的第一次婚姻，还劝我最好瞒住我的妻子悄悄把杜别奇尼亚卖掉，把钱放在银行里存起来，写上我的名字。她还说如果我和姐姐在父亲面前跪下来，苦苦哀求一番，他也许会原谅我们，又说我们应当向圣母做一回祈祷……

“好，去吧，少爷，跟他去谈一谈吧，”她听见父亲的咳嗽声以后说，“去吧，去讲一讲，鞠个躬，您的脑袋不会掉下来的。”

我就去了。父亲坐在书桌那儿，正在画一个别墅的草图，那别墅有哥特式的窗子和近似消防队了望台的粗塔，这是一张非常死板而平庸的草图。我走进书房，在正好可以看见那张图纸的地方站住。我不知道为什么我来找父亲，可是我至今还记得我一看见他的瘦脸、他的红脖子、他那印在墙上的阴影，我就恨不得扑过去，搂住他的脖子，照阿克西尼娅所教的那样跪在他的面前。可是我一看见那座有哥特式窗子和粗塔的别墅，就止住了自己。

“您晚上好。”我说。

他看一看我，立刻低下眼睛去看那张草图。

“你有什么事？”过了一会儿，他问。

“我是来告诉您：姐姐病得很重。她快要死了。”我闷闷地加了一句。

“是啊，”父亲叹道，摘下眼镜，把它放在桌子上，“你种什么就收什么。你种什么，”他又说一遍，离开书桌站起来，“就收什么。我请你回想一下：两年前你来见我，就在这个地方我请求过你，要你离开你的迷途，我对你提起义务和荣誉，提起你对祖先所负的责任，我们必须神圣地保持祖先的传统。那时候你听了我的话没有呢？你忽视我的忠告，固

执地继续坚持自己的错误观点。这还不够，你又把你姐姐引到你的迷途上去，促使她失去道德和廉耻。现在你们两个人都倒霉了。是啊，你种什么就收什么！”

他一边说，一边在书房里走来走去。大概他以为我是来请罪的，大概他在等我为我自己和我姐姐讨饶。我觉得身上发凉，我打抖，好像害了热病似的，我用嘶哑的声音费力地说话。

“我也请您回想一下，”我说，“就在这个地方我也请求过您，要您了解我，要您细细想一想，一块儿来解决这个问题：我们应当怎样生活，为了什么而生活，您在回答的时候却谈祖先，谈那位写诗的祖父。刚才我对您说您的独生女已经没有希望了，您又谈祖先，谈传统……您这么大的年纪，跟死已经不是隔着万重山，在世上只能再活五年或者十年了，却还是这样的轻率！”

“你到这儿来干什么？”父亲厉声问道，听我责备他轻率，显然感到受了委屈。

“我不知道。我爱您，我非常痛心：我们彼此离得这么远。所以我来了。我还爱您，可是姐姐已经跟您彻底决裂了。她不能原谅您，永远也不会原谅您。一提起您的名字，就会勾起她对过去，对生活的憎恶。”

“这是谁的错呢？”父亲叫道，“这是你的错，混蛋！”

“好，就算是我的错吧，”我说，“我承认我在许多方面有错，然而，为什么您的生活，您认为我们也必须照这样过的生活，是这样的乏味，这样的平庸呢？为什么您三十年来所盖的这些房子里，没有一个人能教导我们应该怎样生活才不会犯过错呢？全城一个正直的人也没有！在您这些房子，这些该死的小窝里，人们把自己的母亲和女儿从世界上排挤出去，折磨子女……我那可怜的母亲啊！”我绝望地接着说，“可怜的姐姐啊！人必须用白酒，用纸牌，用诽谤来麻醉自己，必须做下流事，假仁假义，或者在几十年里不住地画，画，才能不发现所有暗藏在那些房子里的恐怖。我们这座城已经存在了几百年，在这几百年里它没有为祖国献出一个有益的人，一个也没有！凡是稍稍带点生气的、稍稍发出点亮光的东西在萌芽时期就统统被你们扼杀了！这座城只培养小店主、酒

馆老板、办事员、教士，这是一座不必要的、没益处的城，即使它忽然陷进地底下去也不会有一个人可惜它。”

“我不要听你的话，混蛋！”父亲说，从桌子上拿起一把尺子来，“你喝醉了！你醉成这样居然敢来见你的父亲！我最后一次告诉你，而且也把这话转告你那不顾道德的姐姐：你们休想在我这儿得到任何什么东西。我已经把不听话的孩子从我的心里抹掉了，如果他们由于不听话，由于顽固而受苦，我并不怜惜他们。你可以回到你来的那个地方去！无论上帝怎样用你们来惩罚我，我也温顺地忍受这种考验，我像约伯[15]一样会在痛苦和持久的工作中找到安慰。在你没有改邪归正以前不准你跨过我的门坎。我是公正的，所有现在我说的话都是有益于你的，如果你希望自己好，你就该终生终世记住我以前对你说的和现在说的这些话。”

我挥了挥手，走出去。我不记得后来那天夜里和第二天我是怎样度过的了。

据说我在街上走来走去，没戴帽子，摇摇晃晃，大声唱歌，顽皮的男孩成群结伙跟在我的背后，大声喊叫：

“小利钱！小利钱！”

二十

要是我有心给自己定做一个戒指，我就会选这样一句话来刻在我的戒指上：“任何事情都不会过去”。我相信任何事情都不会不留痕迹就过去，对现在的和将来的生活来说我们所走的最小的一步路都是有意义的。

我所经历的一切并没有白白地过去。我的巨大的不幸和我的耐性感动了市民们的心，现在他们不再叫我小利钱，不再嘲笑我，每当我走过市场，也不再往我身上泼水了。关于我做工人这件事，他们已经看惯，虽然我这个贵族提着油漆桶，安装玻璃，他们也觉得没什么可奇怪的了。他们反而乐意给我活儿干，我已经被人看做高明的手艺人和继萝卜之后的最好的包工头了。萝卜虽然病后复元，虽然仍旧不搭脚手架就能够油漆钟楼的圆顶，可是已经没有力量再管工人的事。现在我就代替他在城里跑来跑去找活儿干。我雇来工人，付清工资，再解雇他们。我也借高利的债。现在我做了包工头，才明白为什么为了一个小钱的活往往会在全城跑三天以便找到铺房顶的工人。大家对我很客气，对我称呼“您”了。在我做工的房子里，房主人请我喝茶，打发人来问我要不要就在这儿吃饭。孩子们和姑娘们常常走过来，带着好奇和忧虑的神情瞧着我。

有一天我在省长的花园里做工，把那儿的一座凉亭漆成像是用大理石造出来的。省长出来散步，信步走进凉亭，由于闲着没事，就跟我攀谈起来。我提醒他说，从前有一天他怎样请我到他那儿去听训。他呆呆地看了一会儿我的脸，然后把嘴努成字母“O”的样子，两手一摊，说：

“我记不得了！”

我老了，变得不爱说话，严肃起来，甚至严厉起来，不大发笑。据说我变得像萝卜了，而且跟他那样常常说些无益的训诫，弄得工人们听着乏味。

我原先的妻子玛丽亚·维克托罗芙娜如今在国外生活。她父亲，那个工程师，在东部省份一个什么地方修铁路，在那儿买产业。布拉戈沃医

师也在国外。杜别奇尼亚又转到切普拉科娃太太手里，她从工程师那儿打了八折把它买回来了。莫伊谢伊已经戴上圆顶礼帽。他常常坐着轻快的马车进城办事，在银行旁边停下来。据说他自己也买下一份被抵押过的田产，经常在银行里打听关于杜别奇尼亚的情形，那份田产他也打算买下来。可怜的伊万·切普拉科夫在城里漂泊很久，不做事，喝得醉醺醺的。我本来打算要他来做我们的活儿，有一个时期他跟我们一块儿油漆房顶，安装玻璃，甚至干得很有味，跟真正的油漆工人那样偷干油，要赏钱，酗酒了，可是这工作很快就使他厌倦，他想家，回到杜别奇尼亚去了，后来工人们告诉我说，他曾经挑唆他们挑一天夜里跟他一块儿去害死莫伊谢伊，抢劫将军夫人的财产。

父亲老多了，背驼了，每到傍晚就在自己家门附近散步。我没有到他那儿去过。

普罗科菲在霍乱流行时期用胡椒酒和焦油给小店主治病赚钱。我在报纸上看到，他坐在自己的肉铺里，把医师恶意批评一番，被官府用树条抽打了一顿。他的店员尼科尔卡害霍乱死了。卡尔波芙娜还活着，仍旧爱她的普罗科菲，怕他。她每次看见我，总要悲伤地摇头，叹口气说：

“你这个孩子算是完了！”

在工作日，我总是一天到晚地忙。到了假日，遇上好天气，我就抱着我那很小的外甥女（姐姐原来料着是男孩，可是生下来一个女孩），不慌不忙地走到墓园去。到了那儿我站着或者坐着，久久地看着那个我所珍爱的坟墓，告诉小女孩说那里面躺着她的妈妈。

有时候我在墓地上碰见安纽达·布拉戈沃。我们打个招呼，默默地站在那儿，或者谈起克丽奥佩特拉，谈起她的女儿，谈起在这个世界上生活是多么可悲。后来我们走出墓园，沉默地走着。她放慢了脚步，这是故意的，为的是跟我并排多走一会儿。那个小女孩快活，幸福，因为阳光太亮而眯起眼睛，她笑着，对她伸出手去，我们就站住，逗这个可爱的小女孩玩一阵。

等到进了城，安纽达·布拉戈沃就心神不定，满脸通红，跟我告别，

一个人继续走路了。她稳重而严峻……路上的行人看见她，再也想不到刚才她跟我并排走过路，甚至逗过小女孩。

1896年

[1] 指天才。

[2] 法语：上流社会的男女。

[3] 指无声无动作的戏剧场面。

[4] 西欧神话中的仙女。

[5] 这是法国名字，相当于俄罗斯的伊万。在谈话中夹杂法国字是为了表示上流社会的身份。

[6] 法语：飞黄腾达。

[7] 莎士比亚所著悲剧《哈姆雷特》中的一个佞臣。

[8] 指缺乏文化的人。

[9] 法语：都在这儿了！

[10] 基督教的节日，复活节后的第一个星期，古时常在此期间举行婚礼。

[11] 土耳其的一个古代民族，曾经屡次侵入俄罗斯。

[12] 拉丁语：老年的衰弱。

[13] 指基督教中的圣母。

[14] 摘自俄国诗人波隆斯基的诗《夜》，这首诗由柴可夫斯基编成歌曲。

[15] 见《旧约·约伯记》。

农民

一

莫斯科旅馆“斯拉夫商场”的一个仆役尼古拉·契基尔杰耶夫害病了。他的两条腿麻木，脚步不稳，因此有一天他手里托着一个盘子，盘子里盛着一份火腿加豌豆，顺过道走着，绊一个筋斗，摔倒了。他只好辞去职务。他已经把他自己和他妻子所有的钱都花在治病上，他们没法生活了，而且闲着没事做也无聊，就决定应该回家乡，回村子里去。在家里不但养病便当些，生活也便宜些。俗语说：“在家千日好，出门一时难”[1]，这话不是没有道理的。

将近黄昏，他到了他的故乡茹科沃。据他小时候的记忆，故乡的那个家在他的心目中是个豁亮、舒服、方便的地方，可是现在一走进木房，他简直吓一跳，那么黑、那么窄、那么脏。他妻子奥莉加和他女儿萨莎是跟他同路来的，她们瞧着那个不像样的大炉子发了呆，它差不多占据半间屋子，给煤烟和苍蝇弄得污黑。好多的苍蝇哟！炉子歪了，墙上的原木歪歪斜斜，好像小木房马上就要坍下来似的。在前面墙角靠近圣像的地方。贴着瓶子上的商标纸和剪下来的报纸，这些是用来代替画片的。穷啊，穷啊！大人一个也不在家。大家都收庄稼去了。炉台上坐着一个八岁上下的、淡黄色头发的姑娘，没洗脸，露出冷冷淡淡的神情，她甚至没有看一眼这些走进来的人。下面，一只白猫正在炉叉上蹭痒痒呢。

“猫咪，猫咪！”萨莎叫它，“猫咪！”

“我们这只猫听不见，”那小姑娘说：“它聋了。”

“为什么？”

“是啊。它挨了打。”

尼古拉和奥莉加头一眼就瞧出来这儿的生活是什么样子，可是彼此

都没说话。他们一声不响地放下包袱，一声不响地走出门外，到街上去了。从尽头数起他们的木房算是第三家，看上去好像是顶穷苦、顶古老的一家。第二家也好不了多少。可是尽头的一家却有铁皮房顶，窗上挂着窗帘。那所木房孤零零地立在那儿，四周没有围墙，那是一个小饭铺。所有的木房排成一单行，整个小村子安静而沉思，从各处院子里伸出柳树、接骨木、山梨树的枝子，有一种愉快的景象。

在农民住房的背后，有一道土坡溜到河边，直陡而险峻，这儿那儿的粘土里露出一块块大石头。在陡坡上，有一条小路顺着那些石头和陶工所挖的坑旁边蜿蜒出去。一堆堆碎陶器的破片，有棕色的，有红色的，在各处垒得很高。坡下面铺展着一片广阔、平整、碧绿的草场，草已经割过，如今农民的牲口正在那儿蹓跶。那条河离村子有一俄里远，在美丽的、树木茂密的两岸中间弯弯曲曲流过去。河对岸又是一个广阔的草场，有一群牲口和长长的好几排白鹅。过了草场，跟河这边一样，有一道陡坡爬上山去。坡顶上有一个村子和耸起五个拱顶的教堂，再远一点是一个老爷的房子。

“你们这儿真好！”奥莉加说，对着教堂在胸前画十字，“主啊，多么宽敞啊！”

正好这当儿钟声响起来，召人去做彻夜祈祷（这是星期六的黄昏）。下面有两个小姑娘，抬着一桶水，回过头去瞧着教堂，听那钟声。

“这会儿，‘斯拉夫商场’正在开饭……”尼古拉沉思地说。

尼古拉和奥莉加坐在陡坡的边上，观赏日落，看金黄和绯红的天空怎样映在河面上，映在教堂的窗子上，映在空气中。空气柔和、沉静、难以形容的纯净，这在莫斯科是从来也没有的。太阳下山，成群的牲口走过去，咩咩地、哞哞地叫着，鹅从对岸飞过河来，然后四下里又沉静了。柔和的亮光融解在空气里，昏暗的暮色很快地降下来。

这当儿尼古拉的父母，两个干瘦的、驼背的、掉了牙的老人，身材一般高，回家来了。两个女人，儿媳妇玛丽亚和菲奥克拉，本来在对岸的地主庄园上工作，也回家来了。玛丽亚是尼古拉的哥哥基里亚克的妻

子，有六个孩子。菲奥克拉是他弟弟杰尼斯的妻子，有两个孩子，杰尼斯出外当兵去了。尼古拉一走进木房，看见全家的人，看见高板床上、摇篮里、各处墙角里那些动弹着的大大小小的身体，看见两个老人和那些女人怎样用黑面包泡在水里，狼吞虎咽地吃下去，他就暗想：他这么生着病，一个钱也没有，回到这里来，而且带着家眷，是做错了，做错了！

“哥哥基里亚克在哪儿？”他们互相招呼过后，他问。

“他在一个商人那儿做看守人，”他父亲回答，“他住在那边树林子里。他呢，倒是个好样儿的庄稼汉，就是酒喝得太厉害。”

“他不是挣钱的人！”老太婆辛酸地说，“咱们这一家的庄稼汉都倒霉，都不带点什么回家来，反倒从家里往外拿。基里亚克喝酒，老头子呢，也认得那条上小饭铺去的路，这种罪孽也用不着瞒了。这是圣母生了咱们的气。”

由于来了客人，他们烧起茶炊来。茶有鱼腥气，糖是灰色的，而且已经有人咬过。蟑螂在面包和碗盏上爬来爬去。喝这种茶叫人恶心，谈话也叫人不舒服，谈来谈去总离不了穷和病。可是他们还没喝完一杯茶，忽然院子里传来响亮的、拖长的、醉醺醺的声音：

“玛——丽亚！”

“看样子好像基里亚克来了，”老头子说，“说起他，他就来了。”

一片沉寂。过了不大工夫，嚷叫声又响起来，又粗又长，好像是从地底下发出来的：

“玛——丽亚！”

大儿媳妇玛丽亚脸色变白，缩到炉子那边去。这个结实的、宽肩膀的、难看的女人的脸上会现出这么害怕的神情，看上去很有点古怪。她女儿，那个原先坐在炉台上、神情淡漠的小姑娘，忽然大声哭起来。

“你号什么，讨厌鬼！”菲奥克拉对她吆喝道。她是一个漂亮的女

人，身体也结实，肩膀也宽，“他不会打死她，不用怕！”

尼古拉已经从老头子口里听说玛丽亚不敢跟基里亚克一块儿住在树林子里。每逢他喝醉酒，他总来找她，大吵大闹，死命地打她一顿。

“玛——丽亚！”嚷叫声从门口传来。

“看在基督面上，救救我，亲人们，”玛丽亚嘟嘟哝哝地说，喘着气，仿佛浸在很冷的水里似的，“救救我，亲人们……”

木房里的孩子有那么多，他们一齐哭起来。萨莎学他们的样，也哭起来。先是传来一声醉醺醺的咳嗽，随后有一个身材高大、满脸黑胡子的农民，戴着一顶冬天的帽子走进木房里来，由于小灯射出昏暗的光，他的脸看不清，显得很吓人。这人就是基里亚克。他走到妻子跟前，抡起胳膊，一拳头打在她脸上。她没喊出一点声音就给这一拳打昏了，一屁股坐下去，她的鼻子里立刻流出血来。

“好不害臊，好不害臊，”老头子嘟哝着，爬到炉台上去，“而且当着客人的面！造孽哟！”

老太婆一声不响地坐在那儿，躬着身子想心事。菲奥克拉摇着摇篮……显然，基里亚克感到自己招人害怕，心里得意，索性抓住玛丽亚的胳膊，拉她到门口，像野兽似地吼叫，为了显得更可怕些，可是这当儿他忽然瞧见客人，就停住手。

“哦，他们已经来了……”他说，放了妻子，“亲兄弟跟他家里的人……”

他在圣像前面念完祷告，摇摇晃晃，睁大他那发红的醉眼，接着说：

“亲兄弟跟他家里的人到爹娘家里来了……就是说，打莫斯科来的。就是说，莫斯科那个古时候的京城，所有的城市的母亲……原谅我……”

他在靠近茶炊的一张长凳上坐下，开始喝茶，在一片沉寂里独有他凑着小碟大声地喝茶……他喝了十来杯，然后在长凳上躺下，打起鼾

来。

他们分头睡下。尼古拉因为有病，就跟老头子一块儿睡在炉台上。萨莎躺在地板上，奥莉加跟别的女人一块儿到板棚里去了。

“算了，算了，亲人儿，”她说，挨着玛丽亚在干草上躺下来，“眼泪消不了愁！忍一忍就行了。《圣经》上说：谁要是打你的右脸，就把左脸也送上去……算了，算了，亲人儿！”

然后，她压低嗓音用唱歌样的声调跟她们讲莫斯科，讲她的生活，讲她怎样在那些带家具的房间里做女仆。

“在莫斯科呀，房子都挺大，是用石头砌的，”她说，“教堂好多好多哟，四十个四十都不止，亲人儿。那些房子里都住着上等人，真好看，真文雅！”

玛丽亚说她不但从来没有到过莫斯科，就连故乡的县城也没去过。她认不得字，也不会祷告，就连“我们的父”[2]也不知道。她和她的弟媳菲奥克拉（这时候她坐在不远的地方听着呢）都十分不开展，什么也不懂。她们俩都不喜欢自己的丈夫。玛丽亚怕基里亚克。每逢只剩下她一个人跟他待在一块儿，她就害怕得发抖，而且一挨近他就总是被他喷出的浓烈的酒气和烟气熏得头痛。菲奥克拉一听到人家问起丈夫不在，是不是闷得慌，就没好气地回答说：

“滚他妈的！”

她们谈了一会儿，就不响了……

天气凉了。一只公鸡在板棚附近逼尖了喉咙喔喔地啼着，搅得人睡不着。等到淡蓝色的晨光射进每条板缝，菲奥克拉就悄悄地爬起来，走出去，随后听见她匆匆地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她那双光脚踩出一片吧嗒吧嗒的声音。

二

奥莉加到教堂里去，带着玛丽亚一路去了。她们顺小路下坡，向草场走去，两个人兴致都挺好。奥莉加喜欢空旷的乡野。玛丽亚觉着这个妯娌是一个贴心的亲人。太阳升上来了。一只带着睡意的鹰在草场上面低低地飞翔，河面黯淡无光，有些地方有雾飘浮，可是从对面的高岸上面已经伸过一长条亮光来。教堂发亮了，白嘴鸦在地主的花园里哇哇地叫得很欢。

“老头子倒没什么，”玛丽亚讲起来，“可是老奶奶挺凶，总是吵架。咱们自己的粮食只够吃到谢肉节，现在我们在小饭铺里买面粉，所以她不痛快。她说：‘你们吃得太多了。’”

“算了，算了，亲人儿！忍一忍就行了。经上写着：上我这儿来吧，所有你们这些辛苦劳累的人。”

奥莉加用唱歌样的声调平心静气地说着，她的步子像参拜圣地的女人的那种步子，又快又急。她每天念《福音书》，念得挺响，学教堂执事的那种腔调，有很多地方她看不懂，可是那些神圣的句子却把她感动得流泪，她一念到“如果”和“暂且”那类字，就觉着晕晕糊糊，心都不跳了。她信仰上帝，信仰圣母，信仰圣徒。她相信不管欺负什么人，普通人也好，德国人也好，茨冈也好，犹太人也好，都不应该。她相信甚至不怜恤动物的人都会倒霉。她相信这些是写在圣书上的，因此，每逢她念《圣经》上的句子，即使念到不懂的地方，她的脸容也会变得怜悯、感动、放光。

“你是哪儿的人？”玛丽亚问她。

“我是弗拉基米尔省的人。可是我早就到莫斯科去了，那时候我才八岁。”

她们走到河边。河对岸有个女人站在水边上，正在脱衣服。

“那是咱们家的菲奥克拉，”玛丽亚认出来了，“她刚才过河到老爷的庄园上去了。她去找老爷手下的男管事。她胡闹，爱骂人，真不得了！”

眉毛乌黑，头发蓬松的菲奥克拉年纪还轻，身体跟姑娘家一样结实，从岸坡上跳下去，用脚拍水，向四面八方送出浪花去。

“她爱胡闹，真不得了！”玛丽亚又说一遍。

河上架着一道摇晃的小木桥，桥底下清洁透亮的河水里游着成群的、宽额头的鲦鱼。碧绿的灌木丛倒映在水里，绿叶上的露珠闪闪发亮。天气暖起来，使人感到愉快。多么美丽的早晨啊！要是没有贫穷，没有那种可怕的、无尽头的、使人躲也没处躲的赤贫，大概人世间的生活也会那样美丽吧！这时候只要回头看一眼村庄，昨天发生的一切事情就会生动地想起来，她们本来在四周的风光里感到的那种令人陶醉的幸福，这时候就一下子消灭了。

她们走进教堂。玛丽亚站在门口，不敢再往前走。虽然要到八点多钟教堂才会打钟作弥撒，她却不敢坐下去。她始终照这样站在那儿。

正在念《福音书》的时候，人群忽然分开，闪出一条路来让地主一家人走过去。有两个姑娘穿着白色连衣裙，戴着宽边帽子，走进来，跟她们一块儿来的还有一个脸蛋儿又胖又红的男孩，穿着海军服。她们一来，感动了奥莉加。她第一眼看去，就断定她们是上流社会的、有教养的、优雅的人。可是玛丽亚皱起眉头阴沉而郁闷地瞟着她们，仿佛进来的不是人，而是妖怪，要是她不让出路来，就会被踩死似的。

每回辅祭用男低音高声念着什么，她总觉着仿佛听见了一声喊叫：“玛——丽亚！”她就打冷颤。

三

村子里的人已经听说这些客人来了，做完弥撒以后，马上有许多人聚到那小木房里去。列昂内切夫家的人、玛特维伊切夫家的人、伊里巧夫家的人，都来打听他们那些在莫斯科做事的亲戚。茹科沃村所有的青年，只要认得字，会写字，就都送到莫斯科去，专门在旅馆或者饭馆里做仆役（就跟河对面那个村子里的青年都送到面包房里去做学徒一样）。这早已成了风气，从农奴制时代 [3] 就开始了。先是有一个茹科沃的农民名叫卢卡·伊万内奇的，现在已经成为传奇人物了，那时候在莫斯科的一个俱乐部里做食堂的侍役，只肯推荐同乡去做事。等到那些乡亲得了势，就找他们的亲戚来，把他们安插在旅馆里和饭馆里。从那时候起，附近一带的居民就把茹科沃这个村子不叫做别的，只叫做下贱村或者奴才村了。尼古拉在十一岁那年给送到莫斯科去，由玛特维伊切夫家的伊万·马卡雷奇谋了个事，当时伊凡·马卡雷奇在隐居饭店当差。现在，尼古拉带着一本正经的神情对玛特维伊切夫家的人说：

“伊万·马卡雷奇是我的恩人，我得日日夜夜为他祷告上帝，因为多亏他提拔，我才成了上流人。”

“我的爷啊，”伊万·马卡雷奇的妹妹，一个身材很高的老太婆，含着泪说，“我们一直没得着一点他的消息，那个亲人。”

“去年冬天他在奥蒙那一家当差，听说这一季他到城外一个花园饭店去了……他老了！是啊，往年夏天，他每天总要带着大约十个卢布回家，可是现在到处生意都清淡，这就苦了老人家了。”

女人们和那些老太婆瞧着尼古拉的穿了毡靴的脚，瞧着他那苍白的脸，悲凉地说：

“你不是挣钱的人了，尼古拉·奥西培奇，你不是挣钱的人了！真的不行了！”

大家全都疼爱萨莎。她已经满十岁了，可是她个子小，很瘦，看上去不过七岁的样子。别的小姑娘，都是脸蛋儿晒得黑黑的，头发胡乱地

剪短，穿着褪了色的长衬衫，她夹在她们当中，却脸蛋儿白白的，眼睛又大又黑，头发上系着红丝带，显得滑稽可笑，倒好像她是一头小野兽，在旷野上给人捉住，带到小木房里来了似的。

“她认得字呐！”奥莉加夸道，温柔地瞧着她的女儿，“念一念吧，孩子！”她说，从墙角拿出一本《福音书》来，“你念，让那些正教徒听一听。”

那本《福音书》又旧又重，皮封面，书边摸脏了。它带来一种空气，仿佛修士们走进房里来了似的。萨莎抬起眉毛，用唱歌样的声音响亮地念起来：

“‘他们去后有主的使者……向约瑟梦中显现，说：起来，带着小孩子同他母亲……’”

“‘小孩子同他母亲，’”奥莉加跟着念了一遍，激动得涨红了脸。

“‘逃往埃及，……住在那里，等我吩咐你，因为希律必寻找小孩子，要除灭他……’”[4]

听到这里，奥莉加再也忍不住，就哭起来。玛丽亚看着她那样子，就也抽抽搭搭地哭了，随后伊万·马卡雷奇的妹妹也跟着哭。老头子不住咳嗽起来，跑来跑去要找一件礼物送给孙女，可是什么也没找到，只好挥一挥手，算了。等到念完经，邻居们就走散，回家去了。他们都深受感动，十分满意奥莉加和萨莎。

由于这天是节日，一家人就在家里待了一天。老太婆（不管丈夫也好，儿媳妇也好，孙子孙女也好，统统都叫她老奶奶）样样事情都要亲自做。她亲自生炉子，烧茶炊，甚至自己给田里的男人们送午饭去，事后却又抱怨说累得要死。她老是担心家里人吃得太多，担心丈夫和儿媳妇闲坐着不做事。一会儿，她仿佛听见饭铺老板的鹅从后面溜进她的菜园里来了，她就捞起一根长棍子跑出小木房，到那些跟她自己一样瘦小干瘪的白菜旁边尖声喊上半个钟头，一会儿，她又觉着仿佛有一只乌鸦偷偷来衔她的小鸡，就一边骂着，一边向乌鸦冲过去。她一天到晚生气，发牢骚，常常叫骂得那么响，弄得街上的行人都站住脚听。

她待她的老头子很不和气，一会儿骂他懒骨头，一会儿骂他瘟疫。他是个没有主张而很不可靠的人，要不是因为她经常督促他，也许他真就什么活也不干，光是坐在炉台上扯淡了。他对儿子说起他的一些仇人，讲个没完没了，抱怨邻居每天欺负他，听他讲话是乏味的。

“是啊，”他的话头拉开了，手叉在腰上，“是啊……在圣十字架节[5]以后，过了一个星期，我把干草按一普特三十戈比的价钱卖出去了，是我自个儿要卖的……是啊……挺好……所以，你瞧，有一天早晨我把干草搬出去，那是我自个儿要干，我又没招谁惹谁。偏偏赶上时辰不利，我看见村长安契普·谢杰尔尼科夫打小饭铺里出来。‘你把它拿到哪儿去，你这混蛋？’他说啊说的，给我一个耳光。”

基里亚克害着很厉害的醉后头痛，在他弟弟面前觉得不好意思。

“这白酒害得人好苦啊。唉，我的天！”他嘟哝着，摇着他那胀痛的脑袋，“看在基督的份上，原谅我，亲兄弟和亲弟妹。我自己也不快活啊。”

因为这天是节日，他们在小饭铺里买了一条鲱鱼，用鲱鱼头熬汤。中午，他们坐下来喝茶，喝了很久，喝得大家都出了汗。他们真也好像让茶灌得胀大了。然后他们又喝鱼汤，大家都就着一个汤钵舀汤喝。至于鲱鱼，老奶奶却藏起来了。

傍晚，一个陶器工人在坡上烧汤钵。下面草场上，姑娘们围成一个圆圈跳舞，唱歌。有人拉手风琴。河对面也在烧窑，也有姑娘唱歌，远远听来歌声柔美而和谐。小饭铺里面和小饭铺左近，农民们闹得正有劲。他们用醉醺醺的嗓音杂七杂八地唱歌，互相咒骂，骂得非常难听，吓得奥莉加只有打抖的份儿，嘴里念着：

“啊，圣徒！……”

使她吃惊的是这种咒骂滔滔不绝，而且骂得顶响、骂得顶久的反而是快要入土的老头子。姑娘们和孩子们听着这种咒骂，一点也不难为情，他们明明从小就听惯了。

过了午夜，河两岸陶窑里的火已经微下去，可是在下面的草场上，

在小饭铺里，大家仍旧在玩乐。老头子和基里亚克都醉了，胳膊挽着胳膊，肩膀挤着肩膀，走到奥莉加和玛丽亚所睡的板棚那边去。

“算了吧，”老头儿劝道，“算了吧……她是挺老实的娘们儿……这是罪过……”

“玛——丽亚！”基里亚克嚷道。

“算了吧……罪过……她是个很不错的娘们儿。”

两个人在堆房旁边站了一分钟，就走了。

“我啊，爱——野地——里的花！”老头子忽然用又高又尖的中音唱起来，“我啊，爱——到草场上去摘它！”

然后他啐口痰，骂了句难听的话，走进小木房里去了。

四

老奶奶把萨莎安置在菜园附近，吩咐她看守着，别让鹅钻进来。那是炎热的八月天。小饭铺老板的鹅可能从后面钻进菜园里来，可是眼下它们正在干正经事，它们在小饭铺附近拾麦粒，平心静气地一块儿聊天，只有一只公鹅高高地昂起头，仿佛打算看一下老太婆是不是拿着棍子赶过来了。别的鹅也可能从坡下跑上来，可是眼下它们正在远远的河对面打食，在草场上排成白白的一条长带子。萨莎站了一会儿，觉着无聊，看见鹅没来，就跑到陡坡的边上去了。

在那儿她看见玛丽亚的大女儿莫特卡一动也不动地站在一块大石头上，瞧着教堂。玛丽亚生过十三个孩子，可是只有六个孩子还活着，全是姑娘，没有一个男孩，顶大的才八岁。莫特卡光着脚，穿一件长长的衬衫，站在太阳地里。太阳直直地晒着她的脑袋，可是她不在意，仿佛化成了石头。萨莎站在她旁边，瞧着教堂，说：

“上帝就住在教堂里。人点灯和蜡烛，可是上帝点绿的、红的、蓝的小圣像灯，跟小眼睛似的。夜里上帝就在教堂里走来走去，最神圣的圣母和上帝的侍者尼古拉陪着他走——咚，咚，咚！……守夜人吓坏了，吓坏了！算了，算了，亲人儿，”她说，学她母亲的话，“等到世界的末日来了，所有的教堂就都飞上天去了。”

“带——着——钟——楼——一——齐——飞？”莫特卡用低音问道，拖长每个字的字音。

“带着钟楼一齐飞。世界的末日来了，好心的人就上天堂，爱发脾气的人呢，可就要在永远燃着的、不灭的火里烧一烧了，亲人儿。上帝会对我妈和玛丽亚说：‘你们从没欺负过人，那就往右走，上天堂去吧。’可是对基里亚克和老奶奶呀，他就要说：‘你们往左走，到火里去。’在持斋的日子吃了荤腥东西的人也要送到火里去。”

她抬头看天，睁大眼睛，说：

“瞧着天空，别眯眼睛，那你就会看见天使。”

莫特卡也开始看天，在沉静中过了一分钟。

“看见没有？”萨莎问。

“没有。”莫特卡用低音说。

“可是我看见了。天空中有些小天使在飞，扇着小翅膀，一闪一闪的，跟小蚊子一样。”

莫特卡想了一想，眼睛瞧着地下问：

“老奶奶会遭到火烧吗？”

“会的，亲人儿。”

从这块石头直到紧底下，有一道光滑的慢坡，长满柔软的绿草，谁一看见，就想伸出手去摸一摸，或者在那上面躺一躺。萨莎躺下，滚到坡底下去了。莫特卡现出庄重而严肃的脸相喘着气，也躺下去，往下滚。她往下一滚，衬衫就卷到她肩膀上去了。

“多好玩呀！”萨莎说，高兴得很。

她们俩走到顶上预备再滚下去，可是正好这当儿那熟悉的尖嗓音响起来了。啊呀，多么可怕！那老奶奶，没了牙，瘦得皮包骨，驼着背，短短的白发在风里飘动，正拿着一根长棍子把鹅赶出菜园去，哇哇地叫着：

“它们糟践了所有的白菜，这些该死的东西！把你们宰了才好，你们这些该诅咒三次的恶鬼，祸害，为什么你们不死哟！”

她一眼看见那两个小女孩，就丢下棍子，拾起一根枯树枝，伸出又干又硬的手指头一把掐住萨莎的脖子，活像加了一个套包子，开始抽她。萨莎又痛又怕，哭起来，这当儿那只公鹅却伸直脖子，摇摇摆摆迈动两条腿，走到老太婆这边来，咭咭地叫了一阵，这才归到它的队里去，招得所有的雌鹅都用称赞的口气向它致敬：“嘎——嘎——嘎！”后来，老奶奶又打莫特卡。这一打，莫特卡的衬衫就又卷上去了。萨莎伤透了心，大声哭着，跑到小木房里去申诉。莫特卡跟着她跑，她也哭，

可是嗓音粗得多，眼泪也不擦，脸湿得仿佛在水里泡过一样。

“我的圣徒啊！”奥莉加瞧见她俩走进小木房来，吓慌了，叫道，“圣母啊！”

萨莎刚开头讲她的事，老奶奶就尖声叫着，骂着，走进来了，然后菲奥克拉生气了，屋子里闹得乱哄哄的。

“没关系，没关系！”奥莉加脸色苍白，心里很乱，摩挲萨莎的脑袋，极力安慰这孩子，“她是你的奶奶，生她的气是罪过的。没什么，孩子。”

尼古拉本来已经给这种不断的吵嚷、饥饿、烟子、臭气闹得筋疲力尽，本来已经痛恨而且看不起贫穷，本来已经在妻子和女儿面前为自己的爹妈害臊，这时候就把两条腿从炉台耷拉下来，用气恼的、含泪的声音对他母亲说：

“您不能打她！您根本没有权利打她！”

“得了吧，你就待在炉台上等着咽气吧，你这病包儿！”菲奥克拉恶狠狠地顶撞他，“鬼支使你们上这儿来的，你们这些吃闲饭的！”

萨莎和莫特卡和家里所有的小女孩都躲到炉台上尼古拉的背后去，缩在一个角落里，在那儿一声不响，害怕地听着大人讲话，人可以听见她们的小小的心在怦怦地跳。每逢一个家庭里有人害很久的病，没有养好的希望了，就往往会发生一种可怕的情形：所有那些跟他贴近的人都胆怯地、悄悄地在心底里盼望着他死，只有小孩子才害怕亲近的人会死，一想到这个总要战战兢兢。现在，那些小姑娘屏住气息，脸上现出凄凉的神情，瞧着尼古拉，暗想他不久就要死了，她们就想哭，一心想对他说点什么亲切的、怜恤的话才好。

他呢，紧挨着奥莉加，仿佛求她保护他似的，用颤抖的声音轻轻对她说：

“奥里亚[6]，亲爱的，我在这儿住不下去了。我没有力量了。看在上帝的份上，看在天上的基督的份上，你写封信给你妹妹克拉夫季·阿勃

拉莫芙娜吧。叫她把她所有的东西都卖掉，当掉，叫她把钱给我们寄来，我们好离开这儿。啊，上帝呀，”他痛苦地接着说，“哪怕让我看一眼莫斯科也好！哪怕让我梦见它也是好的，亲爱的！”

黄昏来了，小木房里黑了，大家心里都发闷，一句话也说不出来。生气的老奶奶拿黑面包的碎皮泡在一个碗里，吃了很久，足足有一个钟头。玛丽亚给奶牛挤完奶，提进一桶牛奶来，放在一张凳子上。然后老奶奶把桶里的牛奶灌进罐子里，也灌了很久，不慌不忙，明明很满意，因为眼下正是圣母升天节的斋期，谁也不能喝牛奶，这些牛奶就可以原封不动地留下来了。她只在一个茶碟里倒了一点点，留给菲奥克拉的小娃娃吃。等到老奶奶和玛丽亚把罐子送到地窖里去，莫特卡却忽然跳起来，从炉台上溜下去，走到凳子那儿，瞧见凳子上摆着那个装着面包皮的木头碗，就把茶碟里的牛奶倒一点在碗里。

老奶奶回到小木房里来，又吃她的面包皮。这当儿萨莎和莫特卡坐在炉台上瞧着她，心里暗暗高兴，因为她已经吃了荤腥，现在包管要下地狱了。她们得了安慰，就躺下去睡觉。萨莎一面迷迷糊糊地睡着，一面暗自描画最后审判的可怕情景：有一个大炉子烧着火，那炉子像陶窑，魔鬼长着牛样的犄角，周身漆黑，用一根长棍子把老奶奶赶进火里去，就跟刚才老奶奶自己赶鹅一样。

五

圣母升天节晚上十点多钟，正在坡下草场上游玩的男孩和女孩，忽然大惊小怪地叫起来，往村子那边跑。那些上边，坐在峭壁边上的人起初怎么也弄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

“着火了！着火了！”焦急的嚷叫声从底下传上来，“村里着火了！”

坐在坡上的人回头一看，就有一幅可怕的、不同寻常的景象映进他们的眼帘。村子尽头的几个小木房中，有一个小木房的草顶上升起一个火柱，有一俄丈高，火舌往上卷着，向四面八方撒出火星去，仿佛喷泉在喷水。猛然间，整个房顶燃成一片明亮的火焰，火烧的爆裂声传过来。

月光朦胧，整个村子已经笼罩在颤抖的红光里。黑影在地面上移动，空中弥漫着烧焦的气味。从坡底下跑上来的人一个劲儿地喘气，抖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们互相推挤，摔倒，他们不习惯明亮的光芒，变得什么也看不见，彼此都认不清了。这真吓人。特别吓人的是在火焰上空，烟雾里面，飞着一些鸽子。小饭铺里还不知道起火的事，大家继续在唱歌，拉手风琴，仿佛压根儿没出什么岔子似的。

“谢苗大叔家里着火了！”有人粗声粗气地大叫一声。

玛丽亚在她的小木房附近跑来跑去，哭哭啼啼，绞着手，牙齿打战，其实火还远得很，在村子的那一头呢。尼古拉穿着毡靴走出来，孩子们穿着小衬衣一个个往外跑。乡村警察小屋左近，一块铁板敲响了。当当当的声音飘过空中。这急促而不停的响声闹得人心里发紧，浑身发凉。那些老太婆站在一旁，举着圣像。母羊、小牛、奶牛，从院子里给赶到街上来了。衣箱啦，羊皮袄啦，桶啦，也搬出来了。一匹黑毛的雄马，素来跟成群的马隔开，因为它踢它们，伤它们，这时候却撒开了缰，嘶叫着，踏得咚咚响地在村子里跑来跑去，跑了一两个来回，后来忽然在一辆大车旁边猛的站住，扬起后蹄踢那车子。

河对面教堂里的钟也响起来。

在起火的小木房旁边又热又亮，地上的每一根小草都可以看清楚。在一口抢救出来的衣箱上坐着谢苗，这是一个生着棕红色头发的农民，长着大鼻子，穿一件上衣，戴一顶便帽，扣在脑袋上，一直碰到耳朵。他的妻子扑在地上，脸朝下，神志昏迷，嘴里哼哼唧唧。一个八十岁上下的老头儿，身材矮小，留一把大胡子，看上去活像一个地精[7]。他不是本村的人，可显然跟这场火灾有关系，他在火场旁边走来走去，没戴帽子，抱着一个白包袱。火焰映在他的秃顶上。村长安契普·谢杰尔尼科夫，黑黑的脸，黑黑的头发，跟茨冈一样，手里拿着一把斧子，走到小木房那儿，把一个个的窗子接连砍掉（谁也不知道为什么缘故），然后开始砍门廊。

“娘们儿，拿水来！”他嚷道，“把机器弄来！快办！”

方才在小饭铺里闹酒的农民们把救火的机器拉来了。他们全醉了，不断地绊绊跌跌，脸上露出束手无策的神情，眼睛里泪汪汪的。

“姑娘们，拿水来！”村长嚷着，他也醉了，“快办，姑娘们！”

妇女和姑娘跑下坡到泉水那儿，再提着装满水的大桶和小桶爬上坡，把水倒进机器里，再跑下坡去。奥莉加、玛丽亚、萨莎、莫特卡，都去取水。女人们和男孩们用唧筒压水，水龙带咝咝地响，村长把水龙带时而指着门，时而指着窗子，有时候用手指头堵住水流，这样一来，吱吱声越发尖了。

“真是一条好汉，安契普！”好些人的称赞声音嚷着，“加一把劲！”

安契普蹿进起火的过道屋，在里面哇哇地喊：

“用唧筒压水！惨遭不幸，教徒们，出力啊！”

一群农民站在旁边，什么也不干，瞧着火发呆。谁也不知道该做什么，他们什么事也不会做。而四周围全是麦子垛、干草、板棚、成堆的枯树枝。基里亚克和他父亲老奥西普，两人都带着几分醉意，也站在那儿。仿佛要为自己的袖手旁观辩护似的，老奥西普对伏在地上的女人说：

“何必拿脑袋撞地，大嫂？这小木屋保过火险啊，那你还愁什么？”

谢苗把起火原因一会儿对这个人讲一遍，一会儿又对那个人讲一遍：

“就是那个老头子，那个抱着包袱的老头子，茹科夫将军的家奴……他从前在我们的将军家里做厨子，但愿将军的灵魂升入天堂！今天傍晚他上我家来：‘留我在这儿过夜吧，’他说……是啊，当然，我们就喝了一小盅……老婆忙着烧茶炊，想请老头子喝点茶，可是活该倒霉，她把茶炊搁在门道上了，烟囱里的火星一直吹到顶棚上，吹到干草上，就这么出了事。我们自己都差点给烧死。老头子的帽子烧掉了，真罪过！”

那块铁板被人不断地敲着，河对岸教堂里的钟一个劲儿地鸣响。奥莉加周身给火光照着，气也透不出来，害怕地瞧着红色的羊和在烟雾里飞翔的粉红色鸽子。她时而跑下坡去，时而跑上来。她觉得钟声跟尖刺似的钻进她的灵魂，觉得这场火永远也烧不完，觉得萨莎丢了……等到小木屋的天花板咔嚓一声坍下来，她心想这一下子包管全村都要起火，就浑身发软，再也提不动水，在岸坡的边上坐下来，把桶子放在身旁。她的身旁和她的身后都有农妇们坐着嚎啕大哭，仿佛在哭死人一样。

这当儿，从河对岸地主的庄园里来了两辆大车，车上坐着地主家的管事们和工人们，带着一架救火机。有一个年纪很轻的大学生骑着马赶来，穿着白色海军上衣，敞着怀。他们用斧子劈砍，声音很响，又把梯子安在起火的房架子上，立刻有五个人由大学生带头爬上去。那大学生涨红了脸，用尖利的嘶哑声调和仿佛干惯了救火的事的口气嚷着。他们拆开那个小木屋，把一根根木头卸下来，把畜栏、篱笆、附近的干草堆都移开了。

“不准他们捣毁东西！”人群里有人用很凶的声音喊叫，“不准！”

基里亚克带着坚决的神气走到小木屋去，仿佛要拦阻新来的人毁掉东西似的，可是有一个工人把他一把拉回来，在他脖子上打了一拳。这引起了笑声，那工人又打他一拳，基里亚克就倒下去，四肢着地，爬回人群里去了。

从河对岸还来了两个戴帽子的漂亮姑娘，大概是大学生的姊妹。她们站在远点的地方，看这火灾。拆下来的木头不再燃烧，可是冒着浓烟。大学生操纵水龙带，先对着木头冲，然后对着农民冲，再后又对那些提水的女人冲。

“乔治！”两个姑娘责备地、不安地斥责他，“乔治！”

火烧完了。直到人群开始走散，他们才注意到天亮了，大家的脸色苍白，有点发青，一清早残星在天空消失的时候人的脸色总是这样的。农民们一面走散，一面笑着，拿茹科夫将军的厨子和他那顶烧掉的帽子说了一阵笑话。他们已经有意把这场火灾变成笑谈，甚至好像惋惜火熄得太快了。

“您救火很有本事，少爷！”奥莉加对大学生说，“您应当到我们莫斯科去，那儿差不多天天有火灾！”

“您莫非是从莫斯科来的？”一位小姐问。

“正是这样。我丈夫原先在斯拉夫商场当差。这是我女儿，”她说，指一指萨莎，萨莎觉着冷，正偎在她身边，“她也是莫斯科人。”

两位小姐跟大学生说了一句法国话，他就给萨莎一个二十戈比的钱。老奥西普看在眼里，他的脸上顿时放出了希望的光。

“感谢上帝，老爷，幸好没风，”他对大学生说，“要不然一下子就都烧光了。老爷，好心的贵人，”他又说，声音放低了，而且觉着不好意思，“清早天冷，想法暖一暖才好……求您恩典赏几个钱买一小瓶酒喝吧。”

他没得着钱，就大声嗽了嗽喉咙，磨磨蹭蹭走回家去了。后来奥莉加站在岸坡的边上，瞧那两辆车子涉水过河，看那位少爷穿过草场。河对岸有一辆马车等着他们。她走进小木屋，对丈夫赞赏地说：

“那几个人真好！长得也好看！两位小姐出落得跟天使一样。”

“叫她们咽了气才好！”困倦的菲奥克拉恶狠狠地说。

六

玛丽亚认定自己不幸，常说巴不得死了才好，菲奥克拉却刚好相反，觉得这生活里样样东西，例如穷困、肮脏、不停的咒骂，都合她的胃口。人家给她什么，她不分好歹拿着就吃。不管到了哪儿，也不用被褥，她倒头就睡。她把脏水随手倒在门廊上，或者从门槛上泼出去，然后再光着脚蹚着泥水塘走过去。从头一天起她就恨尼古拉和奥莉加，这也正是因为他们不喜欢这生活。

“我倒要看看你们在这儿吃什么，莫斯科的贵人！”她幸灾乐祸地说，“我倒要看看！”

有一天早晨，那已经是九月初了，菲奥克拉从坡下担着两桶水回来，脸冻得发红，健康而美丽，这当儿玛丽亚和奥莉加正坐在桌子旁边喝茶。

“又是茶又是糖！”菲奥克拉讥诮地说，“两位贵夫人！”她放下水桶，补了一句，“她们倒养成了天天喝茶的派头。小心点，别让茶胀死！”她接着说，憎恨地瞧着奥莉加，“她在莫斯科养得肥头胖脸，这油篓子！”

她抡起扁担来，一下子打在奥莉加的肩头上，弄得两个妯娌只能把两手举起，轻轻一拍，说：

“啊呀，圣徒！……”

然后菲奥克拉下坡到河边去洗衣服，一路上高声痛骂，弄得木房里都听得见。

白昼过去了，然后来了秋天悠长的黄昏。他们在小木屋里缠丝线，人人都做，只有菲奥克拉例外，她过河去了。他们从附近的工厂里拿来这丝，全家人一齐工作，挣一点点钱，一个星期才挣二十戈比左右。

“当初，在东家手底下，日子倒好过得多，”老头子一面缠丝，一面说，“干完活就吃，吃了就睡，一样挨着一样。午饭有白菜汤和麦粥，晚

饭也是白菜汤和麦粥。黄瓜和白菜多的是：随你吃，吃得你心满意足。那时候也严得多。人人都守本分。”

小木房里只点一盏小灯，灯光昏暗，灯芯冒烟。要是有人遮住灯光，一个大黑影就会落在窗上，人就能看见明亮的月光。老奥西普不慌不忙地讲起来，说到在农奴解放以前人们怎样生活，说起在这一带，现在固然穷了，生活乏味了，可是当初人们怎样带着猎犬、快腿狗、受过特别训练的猎狗去打猎，在围捕野兽的时候，农民都喝到白酒。成串的大车队怎样载着被打死的飞禽，送到莫斯科年轻的东家那边去。他又说到坏农奴怎样给人用桦树条打一顿，或者发配到特威尔的领地上去，好农奴怎样受到嘉奖。老奶奶也有话讲。她什么都记得，一样也没忘。她讲到她的女东家是一个好心的、信神的女人，她丈夫却是酒徒和浪子，他们所有的女儿都嫁给一些天晓得的人物：一个嫁给酒徒，一个嫁给小市民，一个私奔了（老奶奶当时是个年轻的姑娘，帮过她的忙），她们三个不久都郁郁地死了，她们的母亲也一样。想起这些事，老奶奶甚至洒下几滴眼泪。

忽然有人来敲门，大家都吃一惊。

“奥西普大叔，留我住一夜吧！”

随后走进来一个矮小的、秃顶的老头子，他就是茹科夫将军的厨子，也就是帽子被烧掉的那个人。他坐下，听着，然后他也开始回忆，讲各式各样的往事。尼古拉坐在炉台上，垂着两条腿，听着，详细问他旧日为老爷烧些什么菜。他们谈到肉饼、肉排、各种汤、各种佐料，那厨子样样事情也都记得清楚，举出一些现在已经不烧的菜，比方说有一种用牛眼睛做的菜，名叫“早晨醒”。

“那时候你们烧‘上将肉排’吗？”尼古拉问。

“不烧。”

尼古拉不以为然地摇摇头，说：

“唉！你们这些半吊子的厨子！”

小女孩们在炉台上坐着或者躺着，眼也不眨地瞧着炉台下面。那儿好像有很多的孩子，仿佛是云端里的小天使。她们爱听故事。她们时而高兴时而害怕，不住叹气，打冷战，脸色发白。老奶奶讲的故事比所有的故事都有趣味，她们就屏住呼吸听着，动也不敢动。

大家默默地躺下去睡觉。老年人给那些故事搅得心不定，兴奋起来，心想年纪轻轻的，那是多好啊，青春，不管是什么样儿，在人的记忆里留下的总是活泼、愉快、动人的印象。至于死，那是冷酷得多么可怕，而死又不很远了，还是别想它的好！小灯熄了。黑暗啦，给月光照得明晃晃的两个小窗子啦，寂静啦，摇篮的吱吱嘎嘎声音啦，不知什么缘故，只使得他们想到生活已经过去，再也没法子把它拉回来了。……刚刚迷迷糊糊，刚刚沉入遗忘的境界，忽然不知什么人碰了碰肩膀，朝自己的脸上吹一口气，睡意就没有了，身体觉着发麻，种种有关死亡的想头钻进脑子里来。翻一个身再睡，死亡倒是忘掉了，可是关于贫穷、饲料、面粉涨价等种种早就有的枯燥而沉闷的思想又在脑子里出现了，过一会儿，又不由得想起生活已经过去，再也没法子把它拉回来了……

“唉，主啊！”厨子叹气。

不知什么人轻轻地，轻轻地敲着小窗子。一定是菲奥克拉回来了。奥莉加起来，打个呵欠，小声念一句祷告，开了房门，然后走到外面门道里拉开门栓。可是没有人走进来，只有一阵冷风从街上吹进来，门道忽然给月光照亮了。从敞开的门口可以瞧见寂静而荒凉的街道和在天空浮游的月亮。

“是谁啊？”奥莉加喊一声。

“我，”传来了回答，“是我。”

靠近门口，贴着墙边，站着菲奥克拉，全身一丝不挂。她冻得打哆嗦，牙齿打战，在明亮的月光里显得很白、很美、很怪。她身上的阴影和照在皮肤上的月光，使人看来黑白分明。她的黑眉毛和结实而年轻的乳房特别清楚地显露出来。

“河对岸那些胡闹的家伙把我的衣服剥光，照这样把我赶出来

了……”她说，“我只好没穿衣服，走回家来……就这么光着身子。给我拿件衣服穿上吧。”

“你倒是进屋里来啊！”奥莉加小声说，也开始发抖了。

“不要让老家伙们看见才好。”

事实上，老奶奶已经在动弹，咕噜了，老头子问：“是谁啊？”奥莉加把她自己的衬衫和裙子送出去，帮菲奥克拉穿上，然后她俩极力不出声地掩上门，轻手轻脚地走进屋里来。

“是你吗，野东西？”老奶奶猜出是谁了，生气地咕噜着，“该死的，夜游鬼……怎么不死哟！”

“没关系，没关系，”奥莉加小声说，给菲奥克拉穿好衣服，“没关系，亲人儿。”

一切又都沉静了，这屋子里的人素来睡不稳，各人都给一种捣乱的、纠缠不已的东西闹得睡不熟：老头子背痛，老奶奶心里满是焦虑和恶意，玛丽亚担惊害怕，孩子身上疥疮发痒，肚里饥饿。现在他们的睡眠也还是不安。他们不断地翻身，说梦话，起来喝水。

菲奥克拉忽然哇的一声哭了，粗声粗气，可是立刻又忍住，只是时不时地抽抽搭搭，她的哭声越来越轻，越来越含混，到后来就完全静下来了。河对面偶尔传来报时的钟声，可是那钟敲得挺古怪，先是五下，后是三下。

“唉，主啊！”厨子叹道。

瞧着窗口，谁也弄不清究竟是月亮仍旧在照耀呢，还是天已经亮了。玛丽亚起床，走出去。可以听见她在院子里挤牛奶，说：“站稳！”老奶奶也出去了。小木屋里还黑着，可是一切物件都已经可以看清楚了。

尼古拉通宵没睡着，从炉台上下来。他从一个绿箱子里拿出自己的燕尾服，穿上，走到窗口，摩平衣袖，揪一揪燕尾服的后襟，微微一

笑。然后他小心地脱下这身衣服，放回箱子里，再躺下去。

玛丽亚走进来，开始生炉子。她明明没有睡足，现在一边走才一边醒过来。她一定做了什么梦，或者也许昨晚的故事来到了她的脑海里吧，因为她在炉子前面舒服地伸了个懒腰，说：

“是啊，自由好得多！”

七

老爷来了，村里的人这样称呼县警察所长。他什么时候来，为什么来，大家早在一个星期以前就知道了。茹科沃村只有四十家人，可是他们欠下官府和地方自治局的税款已经积累到两千多卢布了。

县警察所长在小饭铺里停下。在那儿，他“喝了两杯茶”，然后步行到村长家里去。村长家门的附近已经有一群欠缴税款的人等着了。村长安契普·谢杰尔尼科夫尽管年轻，只不过三十岁出点头，却很凶，总是帮着上级说话，其实他自己挺穷，也总不能按期纳税。大概他很喜欢做村长，喜欢权力的感觉，他没有别的法子，只好借严厉来表现他的权力。在全村开会时候，人人怕他，听他的话。往往，在街上，或者在小饭铺附近，他忽然抓住一个醉汉，倒绑上他的手，把他关进禁闭室里去。有一回他甚至逮捕老奶奶，把她拘留在禁闭室里，关了一天一夜，因为她替奥西普出席村会，在会上骂街。他从没在城里住过，也从没看过书，可是他不知从哪儿学来各式各样文诌诌的字眼，喜欢插在谈话里用一用，人家虽然不能常常听懂他的意思，倒也因此敬重他。

奥西普带着他的缴税底册走进村长的小木屋，那县警察所长，一个瘦瘦的老头子，生着又长又白的络腮胡子，穿一件灰色衣服，正坐在过道屋墙角一个桌子那儿，写什么东西。小木屋里干干净净，四壁贴着从杂志上剪下来的画片，花花绿绿，在靠近圣像顶显眼的地方贴一张以前保加利亚巴丹堡公爵的照片。桌子旁边站着安契普·谢杰尔尼科夫，两条胳膊交叉在胸口上。

“他欠一百十九个卢布，大人，”轮到奥西普的时候，他说，“在复活节以前他付过一卢布，打那时候以后没给过一个钱。”

县警察所长抬头看奥西普，问：

“这是为什么，老兄？”

“发发慈悲吧，大人，”奥西普开口了，激动起来，“容我回禀，去年从留托列茨基来的一位老爷对我说，‘奥西普，’他说，‘把你的干草卖给

我……你卖了吧，’他说。那有什么不行？我有大约一百普特要卖呢，都是娘们儿在水草场上割来的……好，我们就成交了……这事儿干得挺好，我自己个儿要卖的……”

他抱怨村长，一个劲儿扭回头去瞧那些农民，倒好像要请他们来作见证似的，他脸红，冒汗，他的眼睛变得尖利而凶狠。

“我不懂你说这些干什么，”县警察所长说，“我问你……我问你为什么不缴欠款？你们都不缴，难道这要我来负责吗？”

“我缴不出来嘛！”

“这些话是岂有此理，大人，”村长说，“固然，契基尔杰耶夫家道贫寒，不过请您问问别人好了，此中症结都在白酒上，他们是一班胡作非为之徒。糊涂之至。”

县警察所长写下几个字，然后镇静地对奥西普说话，口气平和，仿佛跟他要一杯水喝似的：

“出去。”

不久他就坐上车走了。他坐上一辆简便的四轮马车，咳嗽着，甚至只凭他那又长又瘦的背影也看得出他已经记不得奥西普、村长、茹科沃的欠款，只在想他自己的心事了。他还没走出一俄里路，安契普·谢杰尔尼科夫已经从契基尔杰耶夫的小木屋里拿着茶炊走出来。老奶奶跟在后面，用尽气力尖声叫道：

“不准你拿走！不准你拿走，该死的！”

他迈开大步，走得很快，她呢，在后面紧紧地追他，驼着背，气冲冲，喘吁吁，差点跌倒。她的头巾滑到肩膀上，她的白头发看上去好像带点绿颜色，在风里飘着。她忽然站住，像一个真正的叛党似的，握着拳头使劲捶胸，用拖长的声音比平时更响地嚷着，好像在痛哭似的：

“正教徒啊，信仰上帝的人啊！圣徒啊，他们欺侮我！亲人啊，他们挤兑我！哎呀，哎呀，好人啊，替我伸冤报仇！”

“老奶奶，老奶奶！”村长厉声说，“不得无理取闹！”

契基尔杰耶夫家的小木屋里缺了茶炊显得沉闷极了。茶炊丢了不要紧，可是这却有点叫人难堪，含着点侮辱意味，仿佛这家的名誉也完了似的。要是村长拿走桌子、所有的凳子、所有的盆盆罐罐，那倒好些，这地方不会显得这么空荡荡。老奶奶哇哇地叫，玛丽亚呜呜地哭，小姑娘们看见她们流眼泪，也哭了。老头子自觉有罪，坐在墙角，无精打采，闷声不响。尼古拉也一声不响。老奶奶爱他，为他难过，可是现在却忘了怜悯，忽然哇啦哇啦地骂他，责备他，对准他的脸摇拳头。她尖声叫道，这全得怪他不好，是啊，他在信上夸口，说什么在“斯拉夫商场”他一个月挣五十卢布，那为什么他汇给他们那么一点点钱？为什么他上这儿来，而且把家眷也带来？要是他死了，上哪儿去找钱来葬他？……尼古拉、奥莉加、萨莎的样儿，看起来真叫人心酸。

老头子嗽了嗽喉咙，拿起帽子，找村长去了。天擦黑了。安契普·谢杰尔尼科夫正在炉子旁边焊什么东西，鼓起腮帮子，屋里满是炭气。他的孩子们挺瘦，没有洗脸洗手，不见得比契基尔杰耶夫家的小孩强多少，正在地板上爬着玩。他妻子是一个难看而长着雀斑的女人，大着肚子，正在缠丝。他们是一个极穷的、不幸的家庭。只有安契普一个人看上去还算结实、漂亮。有一张长凳上摆着五个茶炊，排成一行。老头子对巴丹堡[8]念了祷告，然后说：

“安契普，发发慈悲，把茶炊还给我吧！看在基督的面上！”

“拿三个卢布来，那你就可以取走。”

“我拿不出来嘛。”

安契普鼓起腮帮子，火呜呜地响，吱吱地叫，亮光映在茶炊上。老头子揉搓着帽子，想了一想，说：

“把它还给我吧！”

黑皮肤的村长好像变得完全漆黑，活像一个魔法师。他扭过头来对着奥西普发话，吐字很快，声音很凶：

“这全得由地方行政长官决定。到本月二十六日，你可以到行政会议去口头或者书面申诉你不满的理由。”

奥西普一个字也没听懂，可是也算满意，就回家去了。

过了十天光景，县警察所长又来了，待了一个钟头就坐上车走了。那些天，天气寒冷而且有风，河老早就结冰了，可是雪仍旧没下。道路难走，人们很痛苦。在一个节日的前夜，有几个邻居到奥西普家里来坐着闲谈。他们摸着黑说话，因为做工是有罪的，他们就没点灯。消息倒有几个，不过听着都十分不痛快。例如为了抵欠款，有两三家的公鸡被捉去送到乡公所，不料在那儿死掉了，因为没有人喂它们。羊也给捉去，而且捆在一块儿运走，每过一个村子就换一回大车，其中有一只死掉了。那么现在就有一个问题要解答：这都该怪谁呢？

“该怪地方自治局！”奥西普说，“不怪它，还怪谁？”

“当然，该怪地方自治局。”

虽然谁也不知道地方自治局是什么东西，可是样样事情，什么欠款啦，欺压啦，歉收啦，都怪在地方自治局身上。这种情形从很早以前就开始了，那时候有些富农自己开工厂、商店、客栈，做了地方自治局的议员，却始终不满意地方自治局，便在自己的工厂和酒馆里痛骂它。

他们谈到上帝还不把雪送下来，谈到该去砍柴了，可是坑坑洼洼的道路上没法走车子，也不能步行。原先，十五年到二十年以前，在茹科沃，大家谈的话要有趣味得多。在那年月，看起来每个老人心里好像都藏着一份秘密，仿佛他知道什么，正在盼着什么似的。他们谈加金色火漆印的圣旨，谈土地的划分，谈新土地，谈埋藏的财宝，总之，他们的话里暗示着什么。现在呢，茹科沃的人根本没有什么秘密，他们的全部生活就像都摊在手心上一样，大家看得明明白白。他们没别的可谈，只能谈贫穷和饲料，谈天还不下雪……

大家沉静了一阵。然后他们又想起公鸡和羊，又开始争论该怪谁不对。

“该怪地方自治局！”奥西普垂头丧气地说，“不怪它，还怪谁呢？”

八

教区的教堂在六俄里以外的柯索果罗沃村里，农民们只有不得已的时候，例如给孩子施洗礼，举行婚礼，或者举行教堂葬仪，才去一趟。他们做礼拜，通常是到河对面的教堂去。到了节日，遇上好天气，姑娘们就打扮漂亮，成群结伙地去做弥撒。她们穿着红的、黄的、绿的衣服，走过草场，看上去很快活。不过遇着坏天气，她们就都待在家里了。为了忏悔和领圣餐，她们总是到教区的教堂去。在复活节后的一周内，神甫举着十字架走遍各个小木屋，向每一个在大斋期间没有能够领圣餐的人要十五戈比。

老头子不信上帝，因为他差不多从没想到过上帝。他承认神奇的事，可是他觉得这只可能跟女人有关系。人家在他面前谈起宗教或者奇迹，向他提出关于这类事情的问题，他总是搔搔头皮，勉强地说：

“谁知道呢！”

老奶奶信上帝，可是她的信仰有点朦朦胧胧，在她的脑海里一切事情都掺混在一起，她刚想起罪恶、死亡、灵魂的得救，贫穷和烦恼立刻就插进来，盘踞她的脑海，她马上忘了刚才在想什么。祷告词一点也记不得，通常在傍晚躺下去睡觉以前，她总站在圣像面前，小声说：

“喀山的圣母，斯摩棱斯克的圣母，三臂的圣母……”

玛丽亚和菲奥克拉经常在胸前画十字，每年持斋，可是完全是应景儿。孩子都没学过祷告，也没人向他们讲起过上帝，传授过训诫，只是不准他们在斋期吃荤腥罢了。别的家庭也差不多，相信的人少，理解的人也少。同时大家又都喜欢《圣经》，温柔而敬仰地喜爱它。可是他们都没有书，也没有人念《圣经》，讲《圣经》。奥莉加有时候对他们念《福音书》，他们就尊敬她，对她和萨莎都恭恭敬敬地称呼“您”。

遇到当地教堂的命名节和祷告仪式，奥莉加常常到邻村去，到县城去，县城里有两个修道院和二十七个教堂。她痴痴迷迷，在朝圣的路上完全忘了家人，一直到回来的路上才会忽然发现自己有丈夫，有女儿，

就高兴起来，笑迷迷、喜洋洋地说：

“上帝赐福给我了！”

村子里发生的事，她觉得厌恶，使她痛苦。到圣伊利亚节[9]，他们喝酒。到圣母升天节，他们喝酒。到圣十字架节，他们喝酒。圣母节[10]是茹科沃教区的节日，逢到这个节期，农民们一连喝三天酒。他们喝光了村社公积金五十卢布，然后还要挨家敛钱拿来喝酒。头一天，契基尔杰耶夫家宰了一头公羊。早晨，中午，傍晚，连吃三顿羊肉。他们吃得很多，到夜里孩子们还要起来再找补一点。那三天，基里亚克喝得酩酊大醉，他把所有的东西，连帽子和靴子也在内，统统换酒喝了，而且死命地打玛丽亚，打得她昏过去，一定要往她头上浇水，她才能醒过来。事后，大家都觉得害臊，恶心。

然而，甚至在茹科沃，在这“奴才村”，每年也总有一回隆重的真正的宗教盛典。那是在八月，他们抬着赐与生命的圣母从这村走到那村，走遍全县。到了茹科沃所盼望的这一天，正好没风，天色阴沉。姑娘们一清早就穿上鲜艳华丽的衣服，出去迎接圣像，将近傍晚才把它抬进村子来，排成严肃的行列，举着十字架，唱着歌，同时河对面教堂的钟全部响起来。一大群本村和外村的人堵住街道，吵吵嚷嚷，尘土飞扬，挤成一团……老头子也好，老奶奶也好，基里亚克也好，大家都对圣像伸出手去，热切地瞧着它，哭哭啼啼地叫道：

“保护神啊，母亲！保护神啊！”

大家好像忽然明白人间和天堂并不是两隔开的，明白有钱有势的人还没有把一切都夺去，明白他们在遭受欺侮，遭受奴役，遭受沉重而难堪的贫穷，遭受可怕的白酒的祸害的时候，还有神在保佑他们。

“保护神啊，母亲！”玛丽亚哭道，“母亲！”

可是祈祷做完，圣像抬走了，一切就又恢复老样子，小饭铺里又传出粗鲁而酒醉的声音。

只有富裕的农民才怕死，他们越阔，就越不相信上帝和灵魂的得救，只因为害怕在人世的寿命会完结，才点蜡烛，做礼拜，以防万一。

贫穷的农民并不怕死。人家当着老头子和老奶奶的面说他们活得太久，到死的时候了，可是他们满不在乎。他们一点也没顾忌地当着尼古拉的面对菲奥克拉说，等尼古拉死了，她丈夫杰尼斯就可以得到优待从军队里退伍，回家来了。玛丽亚呢，不但不怕死，反而惋惜死亡这么久还不来。她的小孩一死，她倒高兴。

他们不怕死，可是对于各种疾病，他们却过分地害怕。只要生一点点小毛病，肠胃不消化啦，着了点凉啦，老奶奶就在炉台上躺下，盖得严严的，不断地大声哀叫："我要死——了！"老头子赶紧去请神甫，老奶奶就领圣餐，受临终涂油礼。他们常常谈到受凉，谈到蛔虫，谈到瘤子，说是瘤子在胃里移动，滚到心脏那儿去了。他们顶怕的是着凉，因此就是夏天也穿厚衣服，躺在炉台上取暖。老奶奶喜欢看病，常坐上车子到医院去，到了那儿她老是说她自己才五十八岁，而不说七十岁。她认为医生如果知道她的真岁数，就不肯给她看病，反而会说她该死了。她通常一清早就动身到医院去，随身带去两三个小姑娘，傍晚才回来，肚子挺饿，怒气冲冲，给自己带回来药水，给小姑娘带回来药膏。有一回她把尼古拉也带去，这以后他喝了两个星期的药水，说是觉得好一点了。

老奶奶认识周围三十俄里以内所有的医生、医士、巫医，其中她一个也不中意。在圣母节那天，神甫举着十字架走遍各个小木屋，教堂执事对她说：城里监狱附近住着一个小老头儿，做过军医士，医道很好，劝她去找他。老奶奶听了他的劝。等到头一场雪落下地，她就坐车进城，带回一个小老头子，留着胡子，穿一件长上衣，是一个皈依正教的犹太人，脸上满是蓝色的细血管。那当儿正好有些短工在小木屋里工作。一个老裁缝戴着极大的眼镜，正拿一件破烂的衣服裁成背心，还有两个年轻小伙子在用羊毛擀成毡靴。基里亚克因为酗酒而给革掉了差使，这时候住在家里，跟裁缝并排坐着，修理一个套包子。小木屋里又挤又闷，臭烘烘的。皈依正教的犹太人诊察了尼古拉，说是须得给病人放血。

他放上拔血罐去，老裁缝、基里亚克、小姑娘们站在一旁瞧着，他们觉着他们仿佛瞧见疾病从尼古拉身子里流出来了。尼古拉也瞧着吸血的罐子附在他胸膛上，渐渐充满浓浓的血，觉得好像真有什么东西从他

身子里出去似的，就满意地微笑了。

“这挺好，”裁缝说，“求上帝保佑，这对你有好处。”

那皈依正教的人放了十二罐血，然后又放十二罐，喝了茶，坐车走了。尼古拉开始打抖，他的脸瘦下去，照女人们的说法，缩成一个小拳头了。他的手指头发青。他盖上一条被子和一件羊皮袄，可是觉着越来越冷。将近傍晚，他觉着很不好过，要求把自己放在地板上，请裁缝不要抽烟，然后他在羊皮袄下面安安静静地躺着。将近早晨，他死了。

九

啊，这个冬天多么寒冷，多么长啊！

到圣诞节，他们自己的粮食已经吃完，只好买面粉吃了。基里亚克现在住在家里，每到傍晚就吵闹，弄得人人害怕，到了早晨又因为头痛和羞愧而难过，他那样子看上去很是可怜。饥饿的母牛的叫声昼夜不停地从畜栏那边传来，叫得老奶奶和玛丽亚的心都碎了。仿佛故意捣乱似的，天气始终非常冷，雪堆得很高，冬天拖延下去。到报喜节[11]，刮了一场真正的冬天的暴风雪。在复活节后的一周内又下了一场雪。

不过，不管怎样，冬天毕竟过完了。到四月初，白昼变得温暖，夜晚仍旧寒冷。冬天还不肯退让，可是终于来了温暖的一天，打退了冬季，于是小河流水，百鸟齐鸣。河边的整个草场和灌木给春潮淹没，茹科沃和对岸的高坡中间那一大块地方被一片汪洋大水占据，野鸭子在水面上这儿一群那儿一群地飞起飞落。每天傍晚，火红的春霞和华美的云朵造成新的、不平凡的、离奇的景致，日后人们在画儿上看见那种彩色和那种云朵的时候简直不会相信是真的。

仙鹤飞得很快很快，发出哀伤的叫声，声音里好像有一种召唤的调子。奥莉加站在斜坡的边上，长久地望着水淹的草场，瞧着阳光，眺望那明亮的、仿佛变得年轻的教堂，流下了眼泪，喘不过气来，因为她恨不得快快走掉，随便到哪儿去，即使到天涯海角去也行。大家已经决定让她重回莫斯科去当女仆，叫基里亚克也跟她一路去，谋个差使，做个管院子的或者雇工什么的。啊，快点走才好！

土地一干，天气一暖，他们就打点着动身了。奥莉加和萨莎背上背着包袱，脚上穿着树皮鞋，天刚亮就走了。玛丽亚也出来，送她们一程。基里亚克身体不舒服，只好再在家里待一个星期。奥莉加最后一次对着教堂在胸前画个十字，念了一阵祷告。她想起自己的丈夫，可是没哭，只是脸皱起来，变丑了，像老太婆一样。这一冬，她变得瘦多了，丑多了，头发也有点花白，脸上失去从前那种动人的风韵和愉快的微笑，现在只有她经历到的愁苦所留下的一种悲哀的、听天由命的神情

了。她的目光有点迟钝呆板，仿佛耳朵聋了似的。她舍不得离开这个村子和这儿的农民。她想起他们怎样抬走尼古拉，在每一个小木屋旁边怎样为他做安魂祭，大家怎样同情她的悲痛，陪着她哭。在夏天和冬天有过一些日子，这些人生活得仿佛比牲口还糟，跟他们在一块儿生活真可怕，他们粗野、不老实、肮脏、醺醉。他们生活得不和睦，老是吵嘴，因为他们不是互相尊重，而是互相害怕和怀疑。谁开小酒馆，灌醉人民？农民。谁把村社、学校、教堂的公款盗用了，喝光了？农民。谁偷邻居的东西，放火烧房子，为一瓶白酒到法庭上去做假见证？谁在地方自治局和别的会议上第一个出头跟农民们作对？农民。不错，跟他们一块儿生活是可怕的。不过话说回来，他们也是人，他们跟普通人一样受苦，流泪，而且在他们的生活里没有一件事无法使人谅解。劳动是繁重的，使人一到夜晚就周身酸痛，再者冬季严寒，收获稀少，住处狭窄，任何帮助也得不到，也没有一个地方可以去寻求帮助。比他们有钱有势的人是不可能帮助人的，因为他们自己就粗野、不老实、醺醉，骂起人来照样难听。任何起码的小官儿或者地主的管事都把农民当做叫花子，即使对村长和教会的长老讲话也只称呼“你”，自以为有权利这样做。再者，那些爱财的、贪心的、放荡的、懒惰的人到村子里来只是为了欺压农民、掠夺农民、吓唬农民罢了，哪儿谈得上什么帮助或者做出好榜样呢？奥莉加想起冬天基里亚克被押去挨打的时候那两位老人的悲悲惨惨、忍气吞声的表情……现在，她可怜所有这些人，为他们难过。她一边走，一边老是回过头去瞧那些小木屋。

送出三俄里以后，玛丽亚告别，然后她跪下来，把脸凑到地面，哭诉起来：

“又剩下我孤单单一个人了，我这可怜的人啊，多么可怜，多么不幸啊……”

她照这样哭诉很久。奥莉加和萨莎很久很久还看见她跪在地上，双手抱着脑袋，一个劲儿地向一边不知对谁叩头，一些白嘴鸦在她头顶上飞来飞去。

太阳升高了，天热起来。茹科沃村远远地落在后面了。走路是畅快的，奥莉加和萨莎不久就忘了村子，也忘了玛丽亚她们多么高兴，样样

东西都吸引她们。时而出现一个古老的坟丘，时而出现一长排电线杆子，一根挨着一根，伸展到不知什么地方去，到了地平线就不见了。电线神秘地嗡嗡响，时而她们远远看到一个小农庄，完全给一片苍翠遮住，飘来一股潮气和大麻的香气，不知什么缘故她们觉得好像那儿住着一些幸福的人似的，时而出现一匹皮包骨的瘦马，在田野上成为孤零零的一个白点。百灵鸟不停地歌唱，鹌鹑互相呼应。秧鸡不断尖声叫着，仿佛谁猛的丢出一个旧铁环去似的。

中午，奥莉加和萨莎走进一个大村子。那儿，在宽阔的街道上，她们遇见一个小老头，就是茹科夫将军家的厨子。他挺热，他那冒汗的、红红的秃顶在阳光里发亮。起初，他和奥莉加彼此都没认出来，后来他们正好同时看见对方，认出来了，却各走各的路，一句话也没说。有一个小木屋比别家显得新一点，阔气一点，奥莉加就在它那敞开的窗前站住，鞠一躬，提高喉咙，用尖细的、唱歌样的声调说：

“东正教的教徒啊，看在基督的份上多多周济周济吧，好让上帝保佑您，让您的爹娘在天国得到永久的安息。”

“东正教的教徒啊，”萨莎唱起来，“看在基督的份上，多多周济周济吧，好让上帝保佑您，让您的爹娘在天国……”

1897年

[1] 原文直译是“在家庭的四面墙壁里有帮助”。

[2] 祈祷文的开头几个字。

[3] 农奴解放令是在一八六一年颁布的。

[4] 见《新约·马太福音》。“小孩子”是耶稣，“约瑟”是耶稣母亲马利亚的丈夫，当时希律王要捉耶稣，所以全家逃了。

[5] 基督教的节日，在九月十四日。

[6] 奥莉加的爱称。

[7] 西欧神话中守护地下财宝的丑陋的侏儒。

[8] 前面叙过，他是保加利亚公爵，他的相片贴在圣像旁边，老头子原该对圣像念祷告，不料忙忙乱乱地弄错了。

[9] 基督教的节日，在七月二十日。

[10] 基督教的节日，在十月一日。

[11] 基督教的节日，在俄旧历三月二十五日。

套中人

误了时辰的猎人们在米罗诺西茨科耶村边上村长普罗科菲的堆房里住下来过夜了。他们一共只有两个人：兽医伊万·伊万内奇，和中学教师布尔金。伊万·伊万内奇姓一个相当古怪的双姓：奇姆沙-吉马莱斯基，这个姓跟他一点也不相称，全省的人就简单地叫他的本名和父名伊万·伊万内奇。他住在城郊一个养马场上，这回出来打猎是为了透一透新鲜空气。然而中学教师布尔金每年夏天都在П伯爵家里做客，对这个地区早已熟透了。

他们没睡觉。伊万·伊万内奇是一个又高又瘦的老人，留着挺长的唇髭，这时候坐在门口，脸朝外，吸着烟斗。月亮照在他身上。布尔金躺在房里的干草上，在黑暗里谁也看不见他。

他们讲起各种各样的事。顺便他们还谈到村长的妻子玛芙拉。她是一个健康而不愚蠢的女人，可是她一辈子从没走出过她家乡的村子，从没见过城市或者铁路，近十年来一直守着炉灶，只有夜间才到街上去走一走。

“这有什么可奇怪的！”布尔金说，“那种性情孤僻、像寄生蟹或者蜗牛那样极力缩进自己的硬壳里去的人，这世界上有不少呢。也许这是隔代遗传的现象，重又退回从前人类祖先还不是群居的动物而是孤零零地住在各自洞穴里的时代的现象，不过，也许这只不过是人类性格的一种类型吧，谁知道呢？我不是博物学家，探讨这类问题不是我的事。我只想说像玛芙拉那样的人并不是稀有的现象。是啊，不必往远里去找，就拿一个姓别里科夫的人来说好了，他是我的同事，希腊语教师，大约两个月前在我们城里去世了。当然，您一定听说过他。他所以出名，是因为他即使在顶晴朗的天气出门上街，也穿上套鞋，带着雨伞，而且一定穿着暖和的棉大衣。他的雨伞总是装在套子里，怀表也总是装在一个灰色的麂皮套子里，遇到他拿出小折刀来削铅笔，就连那小折刀也是装在一个小小的套子里的。他的脸也好像蒙着一个套子，因为他老是把脸藏在竖起的衣领里面。他戴黑眼镜，穿绒衣，用棉花堵上耳朵。他一坐上

出租马车，总要叫马车夫支起车篷来。总之，在这人身上可以看出一种经常的、难忍难熬的心意，总想用一层壳把自己包起来，仿佛要为自己制造一个所谓的套子，好隔绝人世，不受外界影响。现实生活刺激他，惊吓他，老是闹得他六神不安。也许为了替自己的胆怯、自己对现实的憎恶辩护吧，他老是称赞过去，称赞那些从没存在过的东西。实际上他所教的古代语言，对他来说，也无异于他的套鞋和雨伞，使他借此躲避了现实生活。

“‘啊，希腊语多么响亮，多么美！’他说，现出甜滋滋的表情。他仿佛要证明这句话似的，眯起眼睛，举起一个手指头，念道：‘Anthropos！’[1]

“别里科夫把他的思想也极力藏在套子里。只有政府的告示和报纸上的文章，其中写着禁止什么事情，他才觉得一清二楚。看到有个告示禁止中学生在晚上九点钟以后到街上去，或者看到一篇文章要求禁止性爱，他就觉着又清楚又明白：这种事是禁止的，这就行了。他觉着在官方批准或者允许的事里面，老是包含着使人起疑的成分，包含着隐隐约约、还没说透的成分。每逢经当局批准，城里成立一个戏剧小组，或者阅览室，或者茶馆，他总要摇摇头，低声说：

“‘当然，行是行的，这固然很好，可是千万别闹出什么乱子来啊。’

“凡是违背法令、脱离常轨、不合规矩的事，虽然看来跟他毫不相干，却惹得他垂头丧气。要是他的一个同事参加祈祷式去迟了，或者要是他听到流言，说是中学生顽皮闹事，再不然要是有人看见一个女校的女学监傍晚陪着军官玩得很迟，他总是心慌意乱，一个劲儿地说：千万别闹出什么乱子来啊。在教务会议上，他那种慎重、他那种多疑、他那种纯粹套子式的论调，简直压得我们透不出气，他说什么不管男子中学里也好，女子中学里也好，青年人都品行恶劣，教室里吵吵闹闹，哎呀，只求这种事别传到上司的耳朵里去才好！哎呀，千万别闹出什么乱子来啊，还说如果把二年级的彼得罗夫和四年级的叶果罗夫开除，那倒很好。后来怎么样？他凭他那种唉声叹气、他那种垂头丧气、他那苍白的小脸上的黑眼镜（您要知道，那张小脸活像黄鼠狼的脸），把我们都降伏了，我们只好让步，减少彼得罗夫和叶果罗夫的品行分数，把他们

禁闭起来，最后终于把他俩开除了事。他有一种古怪的习惯：常来我们的住处访问。他来到一位教师家里，总是坐下来，就此一声不响，仿佛在考察什么事似的。他照这样一言不发地坐上一两个钟头，就走了。他把这叫做‘跟同事们保持良好关系’。显然，这类拜访，这样呆坐，在他是很难受的。他所以来看我们，只不过是因为他认为这是对同事们应尽的责任罢了。我们这些教师都怕他。就连校长也怕他。您瞧，我们这些教师都是有思想的、极其正派的人，受过屠格涅夫和谢德林的教育，然而这个老穿着套鞋、拿着雨伞的人，却把整个中学辖制了足足十五年！可是光辖制中学算得了什么？全城都受他辖制呢！我们这儿的太太们到星期六不办家庭戏剧晚会，因为怕他知道。有他在，教士们到了斋期就不敢吃荤，不敢打牌。在别里科夫这类人的影响下，在最近这十年到十五年间，我们全城的人变得什么都怕。他们不敢大声说话，不敢发信，不敢交朋友，不敢看书，不敢周济穷人，不敢教人念书写字……”

伊万·伊万内奇想说点什么，嗽了嗽喉咙，可是他先点燃烟斗，瞧了瞧月亮，然后才一板一眼地讲起来：

“是啊，有思想的正派人，既读屠格涅夫，又读谢德林，还读勃克尔[2]等等，可是他们却屈服，容忍这种事……问题就在这儿了。”

“别里科夫跟我同住在一所房子里，”布尔金接着说，“同住在一层楼上，他的房门对着我的房门。我们常常见面，我知道他在家里怎样生活。他在家里也还是那一套：睡衣啦，睡帽啦，护窗板啦，门闩啦，一整套各式各样的禁条和忌讳，还有：‘哎呀，千万别闹出什么乱子来啊！’吃素对健康有害，可是吃荤又不行，因为人家也许会说别里科夫不持斋。他就吃用奶油煎的鲈鱼，这东西固然不是素食，可也不能说是斋期禁忌的菜。他不用女仆，因为怕人家对他有坏看法，于是雇了个六十岁上下的老头子做厨子，名叫阿法纳西，这人老是醉醺醺的，神志不清，从前做过勤务兵，好歹会烧一点菜。这个阿法纳西经常站在门口，两条胳膊交叉在胸前，老是长叹一声，嘟哝那么一句话：

“‘眼下啊，像他们 那样的人可真是多得不行！’

“别里科夫的卧室挺小，活像一口箱子，床上挂着帐子。他一上床睡觉，就拉过被子来蒙上脑袋；房里又热又闷，风推动关紧的门，炉子里

嗡嗡地响，厨房里传来叹息声，不祥的叹息声……

“他躺在被子底下战战兢兢。他深怕会出什么事，深怕阿法纳西来杀他，深怕小偷溜进来，然后他就通宵做恶梦，到早晨我们一块儿到学校去的时候，他闷闷不乐，脸色苍白。他所去的那个有很多人的学校，分明使得他满心的害怕和憎恶。跟我并排走路，对他那么一个性情孤僻的人来说，显然也是苦事。

“‘我们的教室里吵得很凶，’他说，仿佛极力要找一个理由说明他的愁闷似的，‘太不像话了。’

“您猜怎么着，这个希腊语教师，这个套中人，还差点结了婚。”

伊万·伊万内奇很快地回头瞟一眼堆房，说：

“您开玩笑了！”

“真的，尽管说起来古怪，可是他的确差点结了婚。有一个新的史地教师，一个原籍乌克兰、名叫米哈伊尔·萨维奇·科瓦连科的人，派到我们学校里来了。他不是一个人来的，而是带着他姐姐瓦连卡一路来的。他是个高高的、皮肤发黑的青年，手挺大，从他的脸相就看得出他说话是男低音，果然他的嗓音像是从桶子里发出来的一样：‘嘭，嘭，嘭！……’她呢，已经不算年轻，年纪有三十岁上下了，可是她长得也高，身材匀称，黑眉毛，红脸蛋，一句话，她简直不能说是姑娘，而是蜜饯水果，活泼极了，谈笑风生，老是唱小俄罗斯的抒情歌曲，老是哈哈大笑。她动不动就发出响亮的笑声：‘哈哈哈！’我记得我们初次真正认识科瓦连科姐弟是在校长的命名日宴会上。在那些死板板的、又紧张又沉闷的、甚至把赴命名日宴会也看做应公差的教师中间，我们忽然看见一个新的阿佛洛狄忒 [3] 从浪花里钻出来。她两手叉着腰，走来走去，笑啊唱的，翩翩起舞。……她带着感情唱《风在吹》，然后又唱一支抒情歌曲，随后又唱一支。她把我们大家，连别里科夫也在内，都迷住了。他挨着她坐下，露出甜滋滋的笑容，说：

“‘小俄罗斯语言的柔和清脆使人联想到古希腊语言。’

“这句话她听着受用，她就开始热情而恳切地对他讲起他们在加佳奇

县有一个庄园，她的妈就住在庄园里，那儿有那么好的梨，那么好的甜瓜，那么好的卡巴克[4]！乌克兰人把南瓜叫做卡巴克，把酒馆叫做希诺克，他们用红甜菜和白菜熬的红甜菜汤：‘可好吃了，可好吃了，简直好吃得要命！’

“我们听啊听的，忽然大家灵机一动，生出了同样的想法。

“‘要是把他们配成夫妇，那倒不错。’校长太太轻声对我说。

“不知什么缘故，我们大家这才想起来：原来我们的别里科夫还没结婚；这时候我们才觉着奇怪：不知怎么，他生活里这样一件大事，我们以前竟一直没有理会，完全忽略了。他对女人一般采取什么态度呢？这种终身大事的要紧问题他怎样替他自己解决的？这以前我们一点也没有关心过这件事。也许我们甚至不允许自己想到：一个不问什么天气总是穿着套鞋、睡觉总要挂上帐子的人，也会热爱什么人吧。

“‘他已经四十多岁了，她呢，也三十了……’校长太太说明她的想法，‘我看她肯嫁给他的。’

“在我们内地，由于闲得无聊的缘故，什么事没做出来过，多少不必要的蠢事啊！这是因为必要的事大家却根本不做。是啊，比方说，这个别里科夫，既然大家甚至不能想象他是一个可以结婚的人，那我们何必忽然要给他撮合婚事呢？校长太太啦，学监太太啦，我们中学里的所有太太们，都活跃起来，甚至变得好看多了，仿佛忽然发现了生活目标似的。校长太太在剧院里订下一个包厢，我们一看，原来瓦连卡坐在她的包厢里面，搧着扇子，满脸放光，高高兴兴。她旁边坐着别里科夫，身材矮小、背脊拱起，看上去好像刚用一把钳子把他从家里夹来的一样。我在家里办小晚会，太太们就要求我一定邀请别里科夫和瓦连卡。总之，机器开动了。看来瓦连卡也并不反对出嫁。她在她弟弟那儿生活得不大快活，他们只会成天价吵啊骂的。比方说，有过这样一个场面：科瓦连科顺了大街大踏步走着，他是又高又壮的大汉，穿一件绣花衬衫，一绺头发从帽子底下钻出来耷拉在他的额头上，一只手拿着一捆书，另一只手拿着一根有节疤的粗手杖。他身后跟着他姐姐，也拿着书。

“‘可是你啊，米哈伊里克[5]，这本书绝没看过！’她大声争辩

说，‘我告诉你，我敢赌咒：你压根儿没看过！’

“‘我跟你说我看过嘛！’科瓦连科大叫一声，把手杖在人行道上顿得直响。

“‘唉，我的上帝，米哈伊里克！你为什么发脾气？要知道，我们谈的是原则问题啊。’

“‘我跟你说我看过嘛！’科瓦连科嚷道，声音更响了。

“在家里，要是有外人在座，他们也一个劲儿地争吵。这样的生活多半使她厌烦，盼望着有自己的小窝了。况且，也该想到她的年纪，现在已经没有工夫来挑啊拣的，跟什么人结婚都行，即使是希腊语教师也将就了。附带还要说一句：我们的小姐们大多数都不管跟谁结婚，只要能嫁出去就算。不管怎样吧，瓦连卡对我们的别里科夫开始表示明显的好感了。

“别里科夫呢？他也常去拜望科瓦连科了，就跟他常来拜望我们一样。他去了就坐下，一声不响。他沉默着，瓦连卡就对他唱《风在吹》，或者用她那双黑眼睛沉思地瞧着他，再不就忽然扬声大笑：

“‘哈哈哈！’

“在恋爱方面，特别是在婚姻方面，外人的怂恿总会起很大作用。所有的人，他的同事们和太太们，开始向别里科夫游说：他应当结婚了，他的生活没有别的缺憾，只差结婚了。我们大家向他道喜，做出一本正经的脸色说了各种俗套，例如，‘婚姻是终身大事’等等。况且，瓦连卡长得不坏，招人喜欢，她是五等文官的女儿，有田庄，尤其要紧的是，她是第一个待他诚恳而亲热的女人。于是他昏了头，决定真该结婚了。”

“哦，到了这一步，就应该拿掉他的套鞋和雨伞了。”伊万·伊万内奇说。

“您只要一想就明白：这是办不到的。他把瓦连卡的照片放在自己桌子上，不断地来找我，谈瓦连卡，谈家庭生活，谈婚姻是终身大事，常到科瓦连科家去，可是他一点也没改变生活方式。甚至刚好相反，结婚

的决定对他起了像害病一样的影响。他变得更瘦更白，好像越发深地缩进他的套子里去了。

“‘瓦尔瓦拉[6]·萨维希娜我是喜欢的，’他对我说，露出淡淡的苦笑，‘我也知道人人都必须结婚，可是……您知道，这件事发生得这么奇突……总得细细想一想才成。’

“‘有什么可想的？’我对他说，‘一结婚，就万事大吉了。’

“‘不成，婚姻是终身大事，人先得估量一下将来的义务和责任……免得日后闹出什么乱子。这件事弄得我六神不安，现在我通宵睡不着觉。老实说，我害怕：她和她弟弟有一种古怪的思想方法。您知道，他们议论起事情来有点古怪。她的性情又很活泼。结婚倒不要紧，说不定就要惹出麻烦来了。’

“于是他没求婚，一个劲儿地拖延，弄得校长太太和我们所有的太太都烦恼极了。他时时刻刻在估量将来的义务和责任，同时他又差不多天天跟瓦连卡出去散步，也许他认为这是在他这种情形下照理该做的事吧。他常来看我，为的是谈家庭生活。要不是因为忽然闹出一场Kolossalische Scandal[7]，他临了多半会求婚，因而促成一桩不必要的、愚蠢的婚事。在我们这儿，由于闲得无聊，没事情做，照那样结了婚的，正有成千上万的先例呢。

“应该说明一下：瓦连卡的弟弟科瓦连科从认识别里科夫的第一天起，就痛恨他，受不了他。

“‘我不懂，’他常对我们说，耸一耸肩膀，‘我不懂你们怎么能够跟这个告密的家伙，那副叫人恶心的嘴脸处得下去。唉！诸位先生，你们怎么能在这儿生活下去啊！你们这儿的空气闷死人，糟透了！难道你们能算是导师，教师吗？你们是官僚，你们这儿不是学府，而是城市警察局，而且有警察岗亭里那股酸臭气味。不行，诸位老兄，我在你们这儿再住一阵，就要回到我的田庄上去，在那儿捉捉虾，教教乌克兰的小孩子念书了。我是要走的，你们呢，尽可以跟你们的犹大留在这儿，叫他遭了瘟才好！’

“要不然他就哈哈大笑，笑得流出眼泪来，时而用男低音，时而用非常尖细的嗓音，摊开双手，问我：

“‘他干么上我这儿来坐着？他要干什么？他一直坐在那儿发呆。’

“他甚至给别里科夫起了一个外号叫‘蜘蛛’。当然，关于他姐姐瓦连卡打算跟‘蜘蛛’结婚的事，我们对他绝口不谈。有一回校长太太向他暗示说，要是他姐姐跟别里科夫这么一个稳重的、为大家所尊敬的人结婚，那倒是一件好事。他就皱起眉头，嘟哝道：

“‘这不关我的事；哪怕她跟毒蛇结婚也由她。我不喜欢干涉别人的事。’

“现在，您听一听后来发生的事吧。有个促狭鬼画了一张漫画，画着别里科夫打着雨伞，穿着套鞋，卷起裤腿，正在走路，臂弯里挽着瓦连卡，下面缀着题名：‘恋爱中的anthropos’。您要知道，那神态画得像极了。那位画家一定画了不止一夜，因为男子中学和女子中学里的教师们、宗教学校的教师们、衙门里的官儿，每人都接到一份。别里科夫也接到一份。这幅漫画给他留下极其难堪的印象。

“我们一块儿从房子里走出去，那天正好是五月一日，星期日，我们全体教师和学生事先约定在学校里会齐，然后一块儿步行到城郊的一个小树林里郊游。我们动身了，他脸色发青，比乌云还要阴沉。

“‘天下有多么歹毒的坏人！’他说，他的嘴唇发抖了。

“我甚至可怜他了。我们走啊走的，忽然间，您猜怎么着，科瓦连科骑着自行车来了，在他身后，瓦连卡也骑着自行车，涨红了脸，筋疲力尽，可是快活，兴高采烈。

“‘我们先走一步！’她嚷道，‘天气多么好啊！多么好，简直好得要命！’

“他们俩走远，不见了。我的别里科夫的脸色从发青变成发白，好像呆住了。他站住，瞧着我……

“‘请问，这是怎么回事？’他问，‘或者，也许我的眼睛骗了我吗？难道中学教师和女人骑自行车还成体统吗？’

“‘这有什么不成体统的？’我说，‘让他们尽管骑自行车，快快活活玩一阵好了。’

“‘可是这怎么行？’他叫起来，看见我平心静气，感到惊讶，‘您在说什么呀？！’

“他大为震动，不愿意再往前走，回家去了。

“第二天他老是心不定地搓手，打哆嗦，从他的脸色看得出他身体不舒服，还没到放学的时候，他就走了，这还是他生平第一回呢。他没吃午饭。虽然门外已经完全是夏天天气，可是将近傍晚，他却穿得暖暖和和的，慢腾腾地走到科瓦连科家里去了。瓦连卡不在家，他只碰到她弟弟在家。

“‘请坐吧，’科瓦连科冷冷地说，皱起眉头：他的脸上带着睡意，饭后他打了个盹儿，刚刚醒来，心绪很坏。

“别里科夫沉默地坐了十分钟光景，然后开口了：

“‘我上您这儿来，是为了减轻我心里的负担。我心里沉重得很，沉重得很。有个不怀好意的家伙画了一张漫画，把我和另一个跟您和我都有密切关系的人画成可笑的样子。我认为我有责任向您保证我跟这事没一点关系……我没有做出什么事来该得到这样的讥诮，刚好相反，我的举动素来在各方面都称得起是正人君子。’

“科瓦连科坐在那儿生闷气，一句话也不说。别里科夫等了一会儿，然后压低喉咙，用悲凉的声调接着说：

“‘另外我还有件事情要跟您谈一谈。我已经教书多年了，您最近才开始工作。我是一个比您年纪大的同事，认为有责任给您进一个忠告。您骑自行车，这种消遣对青年的教育工作者来说是完全不成体统的。’

“‘怎么见得？’科瓦连科用男低音问。

“‘难道这还用解释吗，米哈伊尔·萨维奇，难道这不是理所当然吗？如果教师骑自行车，那还能希望学生做出什么好事来？他们所能做的就只有头朝下，拿大顶走路了！既然政府还没有发出通告，允许做这种事，那就做不得。昨天我吓了一大跳！我一看见您的姐姐，眼前就变得一片漆黑。一个女人或者一个姑娘骑自行车，这太可怕了！’

“‘说实在的，您到底要怎么样？’

“‘我所要做的只有一件事，就是忠告您，米哈伊尔·萨维奇。您是青年人，您前途远大，您的举动得十分十分小心才成，您却这么马马虎虎，唉，多么马马虎虎！您穿着绣花衬衫出门，经常拿着些书在大街上走来走去，现在呢，又骑什么自行车。校长会听说您和您姐姐骑自行车的，然后，这事又会传到督学的耳朵里，……这还会有好下场吗？’

“‘讲到我姐姐和我骑自行车，这不干别人的事！’科瓦连科说，涨红了脸，‘谁要来管我的家事和私事，我就叫谁滚他的蛋！’

“别里科夫脸色苍白，站起来。

“‘要是您用这种口吻跟我讲话，那我就不能再讲下去了，’他说，‘我请求您在我面前谈到上司的时候永远不要这样说话。您对当局应当尊敬才对。’

“‘难道我说了当局什么坏话吗？’科瓦连科问，生气地瞧着他，‘请您躲开我。我是正直的人，不愿意跟您这样的先生讲话。我不喜欢告密的人。’

“别里科夫心慌意乱，匆匆忙忙地穿大衣，脸上带着恐怖的神情。要知道这还是他生平第一回听到这么不客气的话。

“‘随您怎么说，都由您，’他一面走出前堂，到楼梯口去，一面说，‘只是我得跟您预先声明一下：说不定有人偷听了我们的话；为了避免我们的谈话被人家误解，避免闹出什么乱子起见，我得把我们的谈话内容报告校长先生……把大意说明一下。我不能不这样做。’

“‘报告？去，报告去吧！’

“科瓦连科在他后面一把抓住他的衣领，使劲一推，别里科夫就滚下楼去，他的套鞋乒乒乓乓地响。楼梯又高又陡，不过他滚到楼下却安然无恙，站起来，摸了摸鼻子，看他的眼镜碎了没有。可是，他滚下楼的时候，偏巧瓦连卡回来了，还带着两位太太。她们站在楼下，呆呆地瞧着，这在别里科夫却比任什么事情都可怕。看样子，他情愿摔断脖子和两条腿，也不愿意成为取笑的对象：是啊，这样一来，全城的人都会听说这件事，还会传到校长耳朵里，传到督学耳朵里去。哎呀，千万别闹出什么乱子来啊！人家又会画一张漫画，到头来就会弄得他奉命辞职吧……

“等到他站起来，瓦连卡才认出是他。她瞧着他那滑稽的脸相、他那揉皱的大衣、他那套鞋，不明白是怎么回事，以为他是自己不小心摔下来的，就忍不住扬声大笑，响得整个房子都可以听见：

“‘哈哈哈！’

“这一串响亮而清脆的‘哈哈哈’就此结束了一切：结束了婚事，结束了别里科夫的人间生活。他没听见瓦连卡说了些什么话，他什么也没看见。一到家，他第一件事就是从桌子上撤去瓦连卡的照片，然后他躺下，从此再也没有起床。

“大约三天以后，阿法纳西来找我，问我要不要派人去请医生，因为据他说，他的主人不大对头。我走到别里科夫的屋里去。他躺在帐子里，盖着被子，一声不响：不管问他什么话，他总是回答一声‘是’或者‘不’，此外就闷声不响了。他躺在那儿，阿法纳西呢，满脸愁容，皱着眉头，在他旁边走来走去，深深地叹气，可是像酒馆一样冒出白酒的气味。

“过了一个月，别里科夫死了。我们都去送葬，那就是说，两个中学校和宗教学校的人都去了。这时候他躺在棺材里，神情温和、愉快、甚至高兴，仿佛暗自庆幸终于装进一个套子里，从此再也不必出来了似的。是啊，他的理想实现了！老天爷也仿佛在对他表示敬意，他出殡的时候天色阴沉，下着雨。我们大家都穿着套鞋，打着雨伞。瓦连卡也去送葬，等到棺材下了墓穴，她哭了一阵。我发现乌克兰的女人总是不笑就哭，对她们来说不哭不笑的心情是没有的。

“老实说，埋葬别里科夫那样的人是一件大快人心的事。我们从墓园回来的时候，露出忧郁谦虚的脸相，谁也不肯露出快活的感情，像那样的感情，我们很久很久以前做小孩子的时候，遇到大人不在家，我们到花园里去跑一两个钟头，享受充分自由的时候，都经历过。啊，自由啊，自由！只要有一点点自由的影子，只要有可以享受自由的一线希望，人的灵魂就会长出翅膀来。难道不是这样吗？

“我们从墓园回来，心绪极好。可是一个星期还没过完，生活又过得跟先前一样，跟先前一样的严峻、无聊、杂乱了，这样的生活固然没有奉到明令禁止，不过也没有得到充分的许可啊。局面并没有变得好一点。确实，我们埋葬了别里科夫，可是另外还有多少这种套中人活着，将来也还不知道会有多少呢！”

“问题就在这儿。”伊万·伊万内奇说，点上了他的烟斗。

“那样的人，将来不知道还会有多少！”布尔金又说一遍。

这个中学教师从堆房里走出来。他是一个矮胖的男子，头顶全秃了，留着一把黑胡子，差不多齐到腰上。有两条狗跟他一块儿走出来。

“多好的月色，多好的月色！”他抬头看，说道。

这时候已经是午夜了。向右边瞧，可以看见整个村子，一条长街远远地伸出去，大约有五俄里长。一切都浸在深沉而静寂的睡乡里，没有一点动静，没有一点声音，人甚至不能相信大自然能够这么静。人在月夜看着宽阔的村街和村里的茅屋、干草垛、睡熟的杨柳，心里就会变得恬静。这时候村子给夜色包得严严紧紧，躲开了劳动、烦恼、忧愁，安心休息，显得那么温和、哀伤、美丽，看上去仿佛星星在亲切而动情地瞧着它，大地上不再有坏人坏事，一切都挺好似的。左边，村子到了尽头，便是田野。可以看见田野远远地一直伸展到天边。在这一大片浸透月光的旷野上也是没有动静，没有声音。

“问题就在这儿了，”伊万·伊万内奇又说一遍，“我们住在城里，空气污浊，十分拥挤，写些无聊的文章，玩‘文特’，这一切岂不就是套子吗？至于在懒汉、爱打官司的人、无所事事的蠢女人中间消磨我们的一

生、自己说而且听人家说各式各样的废话，这岂不也是套子吗？嗯，要是您乐意，那我就给您讲一个很有教益的故事。”

“不，现在也该睡了，”布尔金说，“留到明天再讲吧。”

他俩走进堆房，在干草上睡下来。他俩盖好被子，刚要昏昏睡去，忽然听见轻轻的脚步声：吧嗒，吧嗒……有人在离堆房不远的地方走着，走了一会儿站住了，过一分钟又是吧嗒，吧嗒……狗汪汪地叫起来。

“这是玛芙拉在走来走去。”布尔金说。

脚步声渐渐听不见了。

“你看着人们做假，听着人们说假话，”伊万·伊万内奇翻了个身说，“人们却因为你容忍他们的虚伪而骂你傻瓜。你忍受侮辱和委屈，不敢公开说你跟正直和自由的人站在一边，你自己也做假，还微微地笑，你这样做无非是为了混一口饭吃，得到一个温暖的角落，做个一钱不值的小官儿罢了。不成，不能再照这样生活下去了！”

“算了吧，您扯到别的题目上去了，伊万·伊万内奇，”教师说，“睡吧！”

过了大约十分钟，布尔金睡着了。可是伊万·伊万内奇不住地翻身，叹气，后来他起来，又走出去，坐在门边，点上烟斗。

1898年

[1] 希腊语：人。

[2] 勃克尔（1821—1862），英国历史学家、社会学家、哲学家。

[3] 希腊神话中爱和美的女神，相当于古罗马神话中的维纳斯，她在海里诞生，从浪花里钻出来。

[4] 俄语：酒馆（кабак）。

[5] 米哈伊尔的爱称。

[6] 这名字的爱称即上文的瓦连卡。

醋栗

从大清早起，整个天空布满了雨云。那天没风，不热，可是使人烦闷，遇到灰色的阴天日子，乌云挂在田野的上空，久久不散，看样子会下雨，却又不下，那就会碰到这样的天气。兽医伊万·伊万内奇和中学教师布尔金已经走累了，依他们看来田野好像没有尽头似的。向前望去，远远的隐约可以看见米罗诺西茨戈耶村的风车，右边有一排高岗，伸展出去，越过村子，到远方才消失。他们俩都知道那是河岸，那儿有草场、绿油油的柳树、庄园，要是站在一个高岗的顶上望出去，就可以看见同样辽阔的田野，看见电报线，看见远处一列火车，像是毛毛虫在爬，遇到晴朗天气在那儿甚至看得见城市。如今，遇到这没风的天气，整个大自然显得那么温和，正在沉思。伊万·伊万内奇和布尔金对这片田野生出满腔热爱，两人都心想：这个地方多么辽阔、多么美丽啊。

“上回我们在村长普罗科菲的堆房里，”布尔金说，“您打算讲一个故事来着。”

“对了，那时候我本来想讲一讲我弟弟的事。”

伊万·伊万内奇深深地叹一口气，点上烟斗，预备开口讲故事，可是正巧这当儿下雨了。过了大约五分钟，雨下大了，连绵不断，谁也说不清什么时候雨才会停。伊万·伊万内奇和布尔金站住，考虑起来。狗已经淋湿，站在那儿，用后腿夹着尾巴，带着温柔的神情瞧他们。

“我们得找个地方避一避雨才好，”布尔金说，“那就到阿廖欣家去吧。离这儿挺近。”

“那我们就去吧。”

他们往斜下里拐过去，穿过已经收割过的田地，时而照直走，时而往右走，后来走到大道上了。不久出现了白杨和花园，后来出现了谷仓的红房顶。有一条河，河水闪闪发光，于是眼界豁然开朗，前面是一大片水，有一个磨坊和一个白色的浴棚。这就是阿廖欣所住的索菲诺村。

磨坊在工作，声音盖过了雨声，水坝在颤抖。有几匹淋湿的马垂着头，站在大车旁边。人们披着麻袋走来走去。这儿潮湿、泥泞、不舒服，河水仿佛冰凉，不怀好意似的。伊万·伊万内奇和布尔金已经觉得周身潮湿、不干净、不舒服，脚沾着烂泥而变得挺重，他们穿过水坝，爬上坡，往地主的谷仓走去，都不说话，仿佛在互相生气似的。

有一个谷仓里筛谷机轰轰地响。门开着，滚滚的灰尘冒出来。阿廖欣本人就站在门口，这是一个四十岁光景的男子，又高又胖，头发挺长，与其说像地主，倒不如说像教授或者画家。他穿一件白的、可是好久没洗过的衬衫，拦腰系一根绳子，算是腰带，下身没穿长裤，只穿一条衬裤，靴子上也沾着烂泥和麦秸。他的眼睛和鼻子扑满灰尘，变得挺黑。他认出了伊万·伊万内奇和布尔金，显然很高兴。

“请到正房里去吧，两位先生，”他说，微微笑着，“我马上就来，用不了一分钟。”

那所房子高大，有两层楼。阿廖欣住在楼下的两个房间里，那儿有拱顶和小窗子，原先是管家们居住的。屋里设备简单，有黑面包、便宜的白酒、马具的气味。楼上的正房他难得去，只有客人来了他才去一趟。伊万·伊万内奇和布尔金走进那所房子，遇到一个使女，是个年轻女人，长得很美，他俩一下子都站住，互相瞧了一眼。

“你们再也想不出来我看见你们有多么高兴，两位先生，”阿廖欣说，跟着他们一块儿走进前堂，“真是想不到！佩拉格娅，”他对那使女说，“给客人找几件衣服来换一换吧。顺便，我也要换一换。只是我先得去洗个澡，因为我大概打春天起就没洗过澡了。两位先生，你们愿意到浴棚里去吗？他们也好趁这功夫在这儿打点一下。”

美丽的佩拉格娅那么娇弱，看上去又那么温柔，她给他们送来毛巾和肥皂，阿廖欣就陪着客人到浴棚里去了。

“是啊，我很久没洗过澡了，”他一面脱衣服一面说，“你们看，我的浴棚挺好，这还是我父亲盖起来的，可是不知怎么，我总是没工夫洗澡。”

他在台阶上坐下，给他的长头发和脖子擦满肥皂，他四周的水就变成棕色了。

“对了，我看也是的……”伊万·伊万内奇瞧着他的头，意味深长地说。

“我很久没洗过澡了……”阿廖欣难为情地重说一遍，又用肥皂洗起来，他四周的水就变成深蓝色，跟墨水一样了。

伊万·伊万内奇走到外面去，扑通一声跳进水里，冒着雨游泳，抡开胳膊划水。他把水搅起波浪，弄得白色的百合在水浪上摇摇摆摆。他一直游到河当中水深处，扎一个猛子，过一分钟在另一个地方钻出来，接着再往远里游去，老是扎猛子，极力想够到河底。“哎呀，我的上帝啊！……”他反复说着，游得痛快极了。“哎呀，我的上帝啊！……”他游到磨坊那儿，跟农民们谈一阵，再游回来，平躺在水塘中央，仰起脸来承受雨水。布尔金和阿廖欣已经穿好衣服，准备走了，可是他仍旧在游泳，扎猛子。

“哎呀，我的上帝啊！……”他说，“哎呀，求主怜恤我！……”

“您也游得够了！”布尔金对他嚷道。

他们回到房子里。一直等到楼上的大客厅里点上灯，布尔金和伊万·伊万内奇穿好绸长袍和暖拖鞋，在圈椅上坐下，阿廖欣本人也洗好脸，梳好头，穿好新上衣，在客厅里走来走去，显然很痛快地享受着干净、温暖、干衣服、轻便的鞋，一直等到俊俏的佩拉格娅没一点声音地在地毯上走着，温柔地微笑，用盘子端来加了果酱的茶，一直到了这时候，伊万·伊万内奇才开口讲他的故事，而且仿佛不光是布尔金和阿廖欣在听，就连藏在金边镜框里、严厉而沉静地瞧着他们的那些老老少少的太太以及军官也在听似的。

“我们一共弟兄两个，”他开口了，“我伊万·伊万内奇和我弟弟尼古拉·伊万内奇，他比我大约小两岁。我学技术行业，做了兽医。尼古拉从十九岁起就已经在税务局里工作。家父奇姆沙-吉马莱斯基本来是少年兵[1]，可是后来他升上去，作了军官，给我们留下世袭的贵族身份和一份

小小的田产。他死后，那份小田产抵了债，可是，不管怎样，我们的童年是在乡下自由自在地度过去的。我们完全跟农民的孩子一样，一天到晚在田野上，在树林里度过，看守马匹，剥树皮，钓鱼，等等……你们知道，只要人一辈子钓过一次鲈鱼，或者在秋天见过一次鹩鸟南飞，瞧着它们在晴朗而凉快的日子里怎样成群飞过村庄，那他就再也不能做一个城里人，他会一直到死都苦苦地盼望自由的生活。我弟弟在税务局里老是惦记乡下。一年年过去了，他却一直坐在他那老位子上，老是抄写那些文件，老是想着一件事：怎样才能回到乡下去。他这种怀念渐渐成为明确的渴望，化成梦想，只求找个靠河或者近湖的地方给自己买下一个小小的庄园才好。

“他是个温和善良的人，我喜欢他，可是这种把自己关在自家小庄园里过一辈子的愿望，我却素来不同情。人们通常说：一个人只需要三俄尺的土地[2]。可是要知道，三俄尺的土地是死尸所需要的地方，而不是活人需要的。现在还有人说，要是我们的知识分子贪恋土地，盼望有个庄园，那是好事。可是要知道，这种庄园也就是三俄尺土地。离开城市，离开斗争，离开生活的喧嚣，隐居起来，躲在自己的庄园里，这算不得生活，这是自私自利，偷懒，这是一种修道主义，可又是不见成绩的修道主义。人所需要的不是三俄尺土地，也不是一个庄园，而是整个地球，整个大自然，在那广大的天地中人才能够尽情发挥他自由精神的所有品质和特点。

“我弟弟尼古拉坐在他那办公室里，梦想将来怎样喝他自己家里的白菜汤，那种汤怎样散发满院子的清香，他怎样在绿草地上吃饭，怎样在太阳底下睡觉，怎样一连好几个钟头坐在大门外的凳子上眺望田野和树林。农艺书和日历上所有那些农艺建议，成了他的欢乐，成了他心爱的精神食粮。他也喜欢看报，可是他光看报纸上的一种广告，说某地有若干亩田地、连同草场、庄园、小溪、花园、磨坊、和活水的池塘等一并出售。他脑子里就暗暗描出花园的幽径、花卉、水果、椋鸟巢、池塘里的鲫鱼，总之，你们知道，诸如此类的东西。这些想象的图画因他看到的广告不同而有所不同，可是不知什么缘故，其中每一个画面都一定有醋栗。他不能想象一个庄园，一个饶有诗意的安乐窝里会没有醋栗。

“‘乡村生活自有它舒服的地方，’他常说，‘在阳台上一坐，喝一喝

茶，自己的小鸭子在池塘里泅水，各处一片清香，而且……而且醋栗成熟了。’

“他常画他田庄的草图，而每一回他的草图上都离不了这几样东西：（甲）主人的正房，（乙）仆人的下房，（丙）菜园，（丁）醋栗。他生活节俭，省吃省喝，上帝才知道他穿的是什么衣服，活像叫花子，可是不断地攒钱，存在银行里。他变得贪财极了。我一瞧见他就痛心，常给他点钱，遇到过节也总要寄点钱给他，可是他连这点钱也收藏起来。一个人要是打定了主意，那你就拿他没法办了。

“许多年过去了，他调到别的省里去了。他年纪也已经过四十岁，却仍旧看报上的广告，存钱。后来我听说他结婚了。他仍旧存心要买一个有醋栗的庄园，就娶了一个又老又丑的寡妇，其实对她一点感情也谈不上，只因为她有几个臭钱罢了。跟她结婚以后，他生活仍旧吝啬，老是弄得她吃不饱，同时，他把她的钱存在银行里，却写上他自己的名字。早先她嫁给一个邮政局长，跟他一块儿过活的时候，吃惯馅饼，喝惯果子露酒，可是跟第二个丈夫一块儿过日子，却连黑面包也吃不够；过着这样的生活，她开始憔悴，而且不出三年就把灵魂交给上帝了[3]。当然，我的弟弟一分钟也没想过她的死要由他负责。金钱跟白酒一样，会把人变成怪物。从前我们城里有个垂危的商人。他临死叫人给他端来一碟蜂蜜，把他所有的钱钞和彩票就着蜜一古脑儿吃到肚子里，让谁也得不着。有一回我正在一个火车站检查牲口，正巧有个马贩子摔到火车头底下，压断了一条腿。我们把他抬到候车室里，血哗哗地流，样子真是可怕，可是他老是求大家找回他的腿，老是放心不下：原来那条压断的腿所穿的靴子里有二十卢布，他深怕那点钱丢了。”

“您岔到别的事情上去了。”布尔金说。

“我的弟媳死后，”伊万·伊万内奇沉吟了半分钟，接着说，“我弟弟就开始给他自己物色一份田产。当然，尽管物色了五年，到头来仍旧会出错，买下来的东西跟所想望的迥然不同。我弟弟尼古拉托中人买成一个抵押过的庄园，有一百十二俄亩土地，有主人的正房，有仆人的下房，有花园，可是单单没有果树园，没有醋栗，没有池塘和小鸭子。河倒是有，可是河水的颜色跟咖啡一样，因为田产的一边是造砖厂，另一

边是烧兽骨的工场[4]。可是我的尼古拉·伊万内奇倒也并不十分难过，他订购二十株醋栗树，栽好，照地主的排场过起来了。

“去年我去探望他。我心想我要去看看那儿的情况怎么样。我弟弟在来信上称它为‘楚木巴罗克洛夫芜园，又称吉马莱斯科耶’。我是在下午到达那个‘又称吉马莱斯科耶’的。天挺热。到处都是沟渠、围墙、篱笆、栽成一行行的杉树，弄得人不知道怎样才能走到院子里去，应该把马拴在哪儿。我向房子走去，迎面遇见一条红毛的肥狗，活像一头猪。它想叫一声，可又懒得叫。厨娘从厨房里走出来，是一个光脚的胖女人，看样子也像一头猪。她说主人吃过饭后正在休息。我走进去看我弟弟。他在床上坐着，膝上盖一条被子。他老了，胖了，皮肉发松，他的脸颊、鼻子、嘴唇，全都往前拱出去，眼看就要跟猪那样咕咕叫着钻进被子里去了。

“我们互相拥抱，哭了几声，一半因为高兴，一半也因为凄凉地想到我们原先都年轻，现在两人却白发苍苍，快要入土了。他穿好衣服，领我出去看他的田庄。

“‘怎么样，你在这儿过得好吗？’我问。

“‘哦，还不坏，谢谢上帝，我过得很好。’

“他不再是往日那个畏畏缩缩的、可怜的文官，而是真正的地主，老爷了。他已经在这儿住熟，习惯，而且觉得很有味道了。他吃得很多，常到浴棚去洗澡，长得胖起来，已经跟村社和两个工厂打过官司，农民若不称呼他‘老爷’，就老大地不高兴。他还带着老爷气派郑重其事地关心他的灵魂的得救，就做起好事来，然而并不是简简单单地做，却是摆足了架子做的。然而那是什么样的好事啊！他用苏打和蓖麻子油给农民治各种病，到了他的命名日就在村子中央作一回谢恩祈祷，然后摆出半桶白酒来请农民喝，自以为事情就该这么办。啊，那可怕的半桶白酒！今天，这位胖地主拉着农民们到地方行政长官那儿去控告他们放出牲畜来践踏他的庄稼，明天遇上隆重的节日，却请那些农民喝半桶白酒，他们喝酒，嚷着：‘乌拉！’喝醉了的人就给他叩头。生活只要变得好一点，吃得饱，喝得足，闲着不做事，就会在俄罗斯人身上培养出顶顶骄横的自大。尼古拉·伊万内奇当初在税务局里自己甚至不敢有自己的见

解，现在说起话来却没有一句不是真理，而且总是用大臣的口气：‘教育是必要的，但是对老百姓来说，还未免言之过早。’‘体罚总的来说是有害的，可是遇到某些情形，这却是有益的，不可缺少的。’

“‘我了解老百姓，我会应付他们，’他说，‘老百姓都喜欢我。我只要动一动手指头，老百姓就会把我要办的事统统给我办好。’

“请注意，这些话都是带着贤明而慈悲的笑容说出来的。他把‘我们这些贵族’‘我以贵族的身分看来’反反复复说了二十遍。他分明已经不记得我们的祖父是农民、父亲是兵了。就连我们的姓，奇姆沙-吉马莱斯基，实际上是个不相称的姓，他现在也觉着响亮、高贵、十分中意了。

“可是问题不在他，而在我自己了。我要跟你们讲一讲我在他那庄园上盘桓了短短几个钟头，我自己起了什么变化。傍晚，我们正在喝茶，厨娘端来满满一盘醋栗放在桌子上。这不是买来的，而是他自己家里种的，自从那些灌木栽下以后，这还是头一回收果子。尼古拉·伊万内奇笑起来，对那些醋栗默默地瞧了一分钟，眼睛里含着一泡眼泪，他兴奋得说不出话来。然后他拿起一颗醋栗送进嘴里，瞧着我，现出小孩子终于得到心爱的玩具那种得意的神情，说：

“‘多好吃啊！’

“他狼吞虎咽地吃起来，不住地反复说道：

“‘啊，真好吃！你尝一尝吧！’

“那些醋栗又硬又酸，可是普希金说得好：‘我们喜爱使人高兴的谎话，胜过喜爱许许多多的真理。’[5] 我看见了一个幸福的人，他的心心念念的梦想显然已经实现，他的生活目标已经达到，他所想望的东西已经到手，他对他的命运和他自己都满意了。不知什么缘故，往常我一想到人的幸福，就不免带一点哀伤的感觉，这一回亲眼看到幸福的人，我竟生出一种跟绝望相近的沉重感觉。夜里我心头特别沉重。他们在我弟弟的卧室的隔壁房间里为我搭好一张床，我听见他没有睡着，老是爬下床来，走到那盘醋栗跟前，拿一颗吃一吃。我心想：实际上有多少满足而幸福的人啊！这是一种多么令人沮丧的势力！你们看一看这种生活

吧：强者骄横而懒惰，弱者无知而且跟牲畜那样生活着，处处都是叫人没法相信的贫穷、拥挤、退化、酗酒、伪善、撒谎……可是偏偏所有的屋子里也好，街上也好，却一味的心平气和，安安静静。一个城市的五万居民当中竟没有一个人叫喊一声，大声发泄一下他的愤慨。我们看见人们到市场上去买食物，白天吃饭，晚上睡觉，他们说废话，结婚，衰老，心平气和地送死人到墓园去。可是那些受苦受难的人，那些在幕后什么地方正在进行着的人生惨事，我们却没看见，也没听见。处处都安静而太平，提抗议的只有那些没声音的统计表：若干人发了疯，若干桶白酒喝光了，若干儿童死于营养不良……这样的世道显然是必要的，幸福的人所以会感到逍遥自在，显然只是因为那些不幸的人沉默地背着他们的重担，缺了这种沉默想要幸福就办不到。这是普遍的麻木不仁。每一个幸福而满足的人的房门背后都应当站上一个人，拿一个小锤子经常敲着门，提醒他：天下还有不幸的人，不管他自己怎样幸福，可是生活早晚会向他露出爪子来，灾难早晚会降临：疾病啦，贫穷啦，损失啦，到那时候谁也不会看见谁，谁也不会听见他，就跟现在他看不见别人，听不见别人一样。可是拿小锤子的人却没有，幸福的人无忧无虑地生活下去，日常的小烦恼微微地激动他，就跟微风吹动白杨一样，真是天下太平。

“那天晚上我才明白：我也幸福而满足，”伊万·伊万内奇接着说，站起来了，“我在吃饭和打猎的时候也教导过别人，说应该怎样生活，怎样信仰宗教，怎样驾御老百姓。我也常说学问是光明，教育是必不可少的，可是对普通人来说，目前只要认得字，能写字，也就够了。我常说：自由是好东西，我们生活中不能没有它，就跟不能没有空气一样，不过我们得等待。对了，我常说那样的话，现在我却要问：‘为什么要等？’”伊万·伊万内奇问，生气地瞧着布尔金。“我问你们：为什么要等？根据什么理由？人们就告诉我说：什么事都不是一下子就能办到的；各种思想都要渐渐地到一定的时期才能在生活里实现。可是这话是谁说的？有什么证据能够证明这话对？你们引证事物的自然规律，引证社会现象的合法性，可是我，一个有思想的活人，站在一道壕沟面前，本来也许可以从上面跳过去，或者在上面搭座桥走过去，却偏要等它自动封口，或者等它让淤泥填满，难道这样的事还说得上什么规律和合法性？再说一遍，为什么要等？等到没有了生活的力量才算吗？可是人又非生

活不可，而且也渴望生活！

“那一次一清早，我从弟弟家里出来，走了，从此我在城里住着就感到不能忍受。城里的那种和平安静压得我不好受。我不敢看人家的窗子，因为这时候再也没有比幸福的一家人团团围住桌子喝茶的光景更使我难受的了。我已经老了，不适宜作斗争了，我甚至不会憎恨人了。我只能满心地悲伤，生气，烦恼，一到夜里，我的脑子里种种思想纷至沓来，弄得我十分激动，睡不着觉……唉，要是我年轻点就好了！”

伊万·伊万内奇激动得从这个墙角走到那个墙角，反复地说：

“要是我年轻点就好了！”

他忽然走到阿廖欣面前，先是握住他的一只手，后来又握住他的另一只手。

“帕维尔·康斯坦丁内奇！”他用恳求的声调说，“不要心平气和，不要容您自己昏睡！趁您还年轻力壮，血气方刚，要永不疲倦地做好事情！幸福是没有的，也不应当有。如果生活有意义，有目标，那意义和目标就绝不是我们自己的幸福，而是比这更伟大更合理的东西。做好事情吧！”

这些话，伊万·伊万内奇是带着可怜样的、恳求的笑脸说出来的，仿佛他本人为自己请求一桩什么事似的。

然后这三个人在客厅里挑了三张圈椅各据一方坐下来，沉默了。伊万·伊万内奇的故事既没满足布尔金，也没满足阿廖欣。金边镜框里的将军们和太太们在昏光中显得像是活人，低下眼睛来瞧他们，在这样的时候听那个可怜的、吃醋栗的文官的故事觉得乏味得很。不知什么缘故他们很想谈一谈或者听一听高雅的人和女人的事。他们所在的这个客厅里，样样东西，蒙着套子的枝形烛架啦，圈椅啦，脚底下的地毯啦，都在述说如今在镜框里低下眼睛瞧他们的那些人，从前就在这房间里走动过，坐过，喝过茶，现在俊俏的佩拉格娅正在这儿没一点声音地走来走去；这倒比一切故事都美妙得多呢。

阿廖欣困得要命，他一清早两点多钟就起床干农活儿，现在他的眼

皮粘在一起了，可是他深怕客人等他走后也许会讲出什么有趣的故事，就留连着没走。他并没细想伊万·伊万内奇刚才所讲的是不是有道理，正确，反正他的客人没谈起麦粒，也没谈起干草，也没谈起煤焦油，所谈的都是跟他的生活没有什么直接关系的事，他不由得暗自高兴，盼望他们接着谈下去才好……

“不过，现在该睡了，”布尔金说，站起来，“请允许我跟你们道一声晚安吧。”

阿廖欣道了晚安，走下楼回到自己的住处去。客人们仍旧待在楼上。他俩被人领到一个大房间里过夜，房间里安着两张旧的雕花木床，墙角有一个象牙的耶稣受难像的十字架。那两张凉快的大床由俊俏的佩拉格娅铺好了被褥，新洗过的床单冒出好闻的气味。

伊万·伊万内奇一声不响地脱掉衣服，躺下。

“主啊，饶恕我们这些罪人吧！”他说，拉过被子来蒙上头。

他的烟斗放在桌子上，冒出一股浓烈的烟草的焦气。布尔金很久睡不着觉，不住地纳闷，想不出这股难闻的气味是打哪儿来的。

雨点通宵抽打着窗上的玻璃。

1898年

[1] 在十九世纪中叶的俄国，兵士的儿子从出生的那天起就编入军籍，到相当年龄就入军事学校受训。

[2] 指墓穴的长度。

[3] 意思是“死了”。

[4] 烧兽骨是为了制胶。

[5] 引自普希金的诗《英雄》，但引文不全，原文是“我们喜爱使人高兴的谎话，胜过喜爱许许多多卑微的真理。”——俄文本编者注

约内奇

一

每逢到这个省城来的人抱怨这儿的生活枯燥而单调，当地的居民仿佛要替自己辩护似的，就说正好相反，这个城好得很，说这儿有图书馆、剧院、俱乐部，常举行舞会，最后还说这儿有些有头脑的、有趣味的、使人感到愉快的人家，尽可以跟他们来往。他们还提出图尔金家来，说那一家人要算是顶有教养，顶有才气的了。

那一家人住在本城大街上自己的房子里，跟省长的官邸相离不远。伊万·彼得罗维奇·图尔金本人是一个胖胖的、漂亮的黑发男子，留着络腮胡子，常常为了慈善性的募捐举办业余公演，自己扮演老年的将军，咳嗽的样儿挺可笑。他知道许多趣闻、谜语、谚语，喜欢开玩笑，说俏皮话，他脸上老是露出这么一种表情：谁也弄不清他是在开玩笑呢，还是说正经话。他的妻子薇拉·约瑟福芙娜是一个身材瘦弱、模样俊俏的夫人，戴着夹鼻眼镜，常写长篇和中篇小说，喜欢拿那些小说当着客人朗诵。女儿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是一个年轻的姑娘，会弹钢琴。总之，这个家庭的成员各有各的才能。图尔金一家人殷勤好客，而且带着真诚的纯朴，兴致勃勃地在客人面前显露各自的才能。他们那所高大的砖砌的房子宽敞，夏天凉快，一半的窗子朝着一个树木苍郁的老花园，到春天就有夜莺在那儿歌唱。每逢家里来了客人，厨房里就响起叮叮当当的菜刀声，院子里散布一股煎洋葱的气味，这总是预告着一顿丰盛可口的晚餐要开出来了。

当德米特里·约内奇·斯达尔采夫医师刚刚奉派来做地方自治局医师，在离城九俄里以外的嘉里日住下来的时候，也有人告诉他，说他既是有知识的人，那就非跟图尔金家结交不可。冬天，有一天在大街上他经人介绍跟伊万·彼得罗维奇相识了。他们谈到天气、戏剧、霍乱，随后伊万·彼得罗维奇就邀他有空上自己家里来玩。到春天，有一天正逢节期，那是耶稣升天节[1]，斯达尔采夫看过病人以后，动身到城里去散散心，顺便买点东西。他不慌不忙地走着去（他还没置备马车），一路上哼着

歌：

在我还没喝下生命之杯里的泪珠的时候…… [2]

在城里，他吃过午饭，在公园里逛一阵，后来忽然想起伊万·彼得罗维奇的邀请，仿佛这个念头自动来到他心头似的，他就决定到图尔金家去看看他们是些什么样的人。

“您老好哇？”伊万·彼得罗维奇说，走到门外台阶上来接他，“看见这么一位气味相投的客人驾到，真是高兴得很，高兴得很。请进。我要把您介绍给我的贤妻。薇罗琪卡 [3] ，我跟他说过，”他接着说，同时把医师介绍给他妻子，“我跟他说过，按照法律他可没有任何理由老是坐在医院的家里，他应该把公余的时间用在社交上才对。对不对，亲爱的？”

“请您坐在这儿吧，”薇拉·约瑟福芙娜说，叫她的客人坐在她身旁，“您满可以向我献献殷勤。我丈夫固然爱吃醋，他是奥赛罗 [4] ，不过我们可以做得很小心，叫他一点也看不出来。”

“哎，小母鸡，你这宠坏了的女人，……”伊万·彼得罗维奇温柔地喃喃道，吻了吻她的额头，“您来得正是时候，”他又转过身来对客人说，“我的贤妻写了一部伟乎其大的著作，今天她正打算高声朗诵一遍呢。”

“好让 [5] ，”薇拉·约瑟福芙娜对丈夫说，“dites que l’on nous donne du thé.” [6]

斯达尔采夫由他们介绍，跟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一个十八岁的姑娘，见了面。她长得很像母亲，也瘦弱，俊俏。她的表情仍旧孩子气，腰身柔软而苗条。她那已经发育起来的处女胸脯，健康而美丽，叫人联想到春天，真正的春天。然后他们喝茶，外加果酱、蜂蜜，还有糖果和很好吃的饼干，那饼干一送进嘴里就立时溶掉。等到黄昏来临，别的客人就渐渐来了，伊万·彼得罗维奇用含着笑意的眼睛瞧着每一个客人，说：

“您老好哇？”

然后，大家都到客厅里坐下来，现出很严肃的脸色。薇拉·约瑟福芙娜就朗诵她的长篇小说。她这样开头念：“寒气重了……”窗子大开着，从厨房飘来菜刀的叮当声和煎洋葱的气味……人们坐在柔软的、深深的圈椅里，心平气和。在客厅的昏暗里灯光那么亲切地眯着眼。眼前，在这种夏日的黄昏，谈笑声从街头阵阵传来，紫丁香的香气从院子里阵阵飘来，于是寒气浓重的情景和夕阳的冷光照着积雪的平原和独自赶路的行人的情景，就不容易捉摸出来了。薇拉·约瑟福芙娜念到一个年轻美丽的伯爵小姐怎样在自己的村子里办学校，开医院，设立图书馆，怎样爱上一个流浪的画家。她念着实生活里绝不会有的故事，不过听起来还是很受用，很舒服，使人心里生出美好宁静的思想，简直不想站起来……

“真不赖……”伊万·彼得罗维奇柔声说。

有一位客人听啊听的，心思飞到很远很远的什么地方去了，用低到刚刚能听见的声音说：

“对了……真的……”

一个钟头过去了，又一个钟头过去了。附近，在本城的公园里，有一个乐队在奏乐，歌咏队在唱歌。薇拉·约瑟福芙娜合上她的稿本，大家沉默五分钟，听着歌咏队合唱的《卢契努希卡》，那支歌道出了小说里所没有的，实生活里所有的情趣。

“您把您的作品送到杂志上发表吗？”斯达尔采夫问薇拉·约瑟福芙娜。

“不，”她回答，“我从来不拿出去发表。我写完，就藏在柜子里头。何必发表呢？”她解释道，“要知道，我们已经足可以维持生活了。”

不知因为什么缘故，人人叹一口气。

“现在，科契克[7]，你来弹个什么曲子吧。”伊万·彼得罗维奇对女儿说。

钢琴的盖子掀开，乐谱放好，翻开。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坐下来，两只手按琴键，然后使足了气力按，按了又按，她的肩膀和胸脯颤

抖着。她一个劲儿地按同一个地方，仿佛她不把那几个琴键按进琴里面去就决不罢休似的。客厅里满是铿锵声，仿佛样样东西，地板啦，天花板啦，家具啦……都发出轰隆轰隆的响声。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正在弹一段很难的曲子，那曲子所以有趣味就因为它难，它又长又单调。斯达尔采夫听着，幻想许多石块从高山上落下来，一个劲儿地往下落，他巴望着那些石块快点停住，别再落了才好。同时，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紧张地弹着，脸儿绯红，劲头很大，精力饱满，一绺卷发披下来盖在她的额头，很招他喜欢。他在嘉里日跟病人和农民一块儿过了一冬，现在坐在这客厅里，看着这年轻的、文雅的、而且多半很纯洁的人，听着这热闹的、冗长的、可又高雅的乐声，这是多么愉快，多么新奇啊……

“嗯，科契克，你以前从没弹得像今天这么好，”当女儿弹完，站起来的时候，伊万·彼得罗维奇说，眼里含着一泡眼泪，“死吧，丹尼司，你再也写不出更好的东西来了。”[8]

大家围拢她，向她道贺，表示惊奇，说他们有很久没听到过这么好的音乐了。她默默地听着，微微地笑，周身显出得意的神态。

“妙极了！好极了！”

“好极了！”斯达尔采夫受到大家的热情的感染，说，“您是在哪儿学的音乐？”他问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是在音乐学院吗？”

“不，我刚在准备进音乐学院，眼下我在家里跟扎夫洛芙斯卡娅太太学琴。”

“您在这儿的中学毕业了？”

“哦，没有！”薇拉·约瑟福芙娜替她回答，“我们在家里请了老师。您会同意，在普通中学或者贵族女子中学里念书说不定会受到坏影响。年轻的女孩子正当发育的时候是只应该受到母亲的影响的。”

“可是，我还是要进音乐学院。”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说。

“不，科契克爱她的妈妈。科契克不会干伤爸爸妈妈心的事。”

“不嘛，我要去！我要去！”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逗趣地说，耍脾气，还跺了一下脚。

吃晚饭的时候，轮到伊万·彼得罗维奇来显才能了。他眼笑脸不笑地谈趣闻，说俏皮话，提出一些荒谬可笑的问题，自己又解答出来。他始终用一种他独有的奇特语言高谈阔论，那种语言经长期的卖弄俏皮培养成功，明明早已成了他的习惯：什么“伟乎其大”啦，“真不赖”啦，“一百二十万分的感谢您”啦，等等。

可是这还没完。等到客人们酒足饭饱，心满意足，聚集在前厅，拿各人的大衣和手杖，他们身旁就来了个听差帕夫卢沙，或者，按照这家人对他的称呼，就是巴瓦，一个十四岁的男孩，头发剪得短短的，脸蛋儿胖胖的。

“喂，巴瓦，表演一下！”伊万·彼得罗维奇对他说。

巴瓦就拉开架式，向上举起一只手，用悲惨惨的声调说：“苦命的女人，死吧！”

大家就哈哈大笑。

“真有意思。”斯达尔采夫走到街上，想道。

他又走进一个酒店，喝点啤酒，然后动身回家，往嘉里日走去。一路上，他边走边唱：

在我听来，你的声音那么亲切，那么懒散…… [9]

走完九俄里路，上了床，他却一丁点倦意也没有，刚好相反，他觉得自己仿佛能够高高兴兴地再走二十俄里似的。

“真不赖……”他想，笑着昏昏睡去。

二

斯达尔采夫老是打算到图尔金家去玩，不过医院里的工作很繁重，他无论如何也抽不出空闲工夫来。就这样，有一年多的时间在辛劳和孤独中过去了。可是有一天，他接到城里来的一封信，装在淡蓝色信封里……

薇拉·约瑟福芙娜害偏头痛[10]，可是最近科契克天天吓唬她，说是她要进音乐学院，那病就越发常犯了。全城的医师都给请到图尔金家去过，最后就轮到了地方自治局医师。薇拉·约瑟福芙娜写给他一封动人的信，信上求他来一趟，解除她的痛苦。斯达尔采夫去了，而且从此以后常常，常常上图尔金家去……他果然给薇拉·约瑟福芙娜略微帮了点忙，她已经在对所有的客人说他是个不同凡响的、医道惊人的医师了。不过，现在他上图尔金家去，却不再是为了医治她的偏头痛了……

那天正逢节日。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坐在钢琴前弹完了她那冗长乏味的练习曲。随后他们在饭厅里坐了很久，喝茶，伊万·彼得罗维奇讲了个逗笑的故事。后来，门铃响了，伊万·彼得罗维奇得上前厅去迎接客人。趁这一时的杂乱，斯达尔采夫十分激动地低声对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说：

“我求求您，看在上帝面上，别折磨我，到花园里去吧！”

她耸耸肩头，仿佛觉得莫名其妙，不明白他要拿她怎么样似的。不过她还是站起来，去了。

“您一弹钢琴就要弹上三四个钟头，”他跟在她的后面走着，说，“然后您陪您母亲坐着，简直没法跟您讲话。我求求您，至少给我一刻钟的工夫也好。”

秋天来了，古老的花园里宁静而忧郁，黑色的树叶盖在人行道上。天已经提早黑下来了。

“我有整整一个星期没看见您，”斯达尔采夫接着说，“但愿您知道那是多么苦就好了！请坐。请您听我说。”

在花园里，他们两个人有一个喜欢流连的地方：一棵枝叶繁茂的老枫树底下的一个长凳。这时候他们就在长凳上坐下来。

“您有什么事？”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用办公事一样的口吻干巴巴地问。

“我有整整一个星期没看见您了，我有这么久没听见您的声音。我想念得好苦，我一心巴望着听听您说话的声音。那您就说吧。”

她那份娇嫩，她那眼睛和脸颊的天真神情，迷住了他。就是在她的装束上，他也看出一种与众不同的妩媚，由于朴素和天真烂漫的风韵而动人。同时，尽管她天真烂漫，在他看来，她却显得很聪明，很开展，超过她目前的年龄了。他能够跟她谈文学，谈艺术，想到什么就跟她谈什么，还能够对她发牢骚，抱怨生活，抱怨人们，不过，在这种严肃的谈话的半中央，有时候她会忽然没来由地笑起来，或者跑回房里去。她跟这城里的差不多所有的女孩子一样，看过很多书（一般说来本城的人是不大看书的，本地图书馆里的人说，要不是因为有这些女孩子和年轻的犹太人，图书馆尽可以关掉）。这使得斯达尔采夫无限的满意，每回见面，他总要兴奋地问她最近几天看了什么书，等到她开口讲起来，他就听着，心里发迷。

“自从我上回跟您分别以后，这个星期您看过什么书？”他现在问，“说一说吧，我求求您了。”

“我一直在看皮谢姆斯基[11]写的书。”

“究竟是什么书呢？”

“《一千个农奴》，”科契克回答，“皮谢姆斯基的名字真可笑，叫什么阿列克谢·菲奥菲拉克特奇！”

“您这是上哪儿去啊？”斯达尔采夫大吃一惊，因为她忽然站起来，朝房子那边走去，“我得跟您好好谈一谈才行，我有话要说……哪怕再陪我坐上五分钟也行，我央求您了！”

她站住，好像要说句话，后来却忸怩地把一张字条塞在他手里，跑

回正房，又坐到钢琴那儿去了。

“请于今晚十一时，”斯达尔采夫念道，“赴墓园，于杰梅季墓碑附近相会。”

“哼，这可一点也不高明，”他暗想，清醒过来，“为什么挑中了墓场？这是什么意思呢？”

这是明明白白的：科契克在开玩笑。说真的，既然城里有大街和本城的公园可以安排做相会的地方，那么谁会正正经经地想起来约人三更半夜跑到离城那么远的墓园去相会？他身为地方自治局医师，又是明情达理的稳重人，却唉声叹气，接下字条，到墓园去徘徊，做出现在连中学生都会觉得可笑的傻事，岂不丢脸？这番恋爱会弄到什么下场呢？万一他的同事听到这种事，会怎么说呢？这些，是斯达尔采夫在俱乐部里那些桌子旁边走来走去，心中暗暗想着的，可是到十点半钟，他却忽然动身上墓园去了。

他已经买了一对马，还雇了一个车夫，名叫潘捷列伊蒙，穿一件丝绒的坎肩。月光照耀着。空中没有一丝风，天气暖和，然而是秋天的那种暖和。城郊屠宰场旁边，有狗在叫。斯达尔采夫叫自己的车子停在城边一条巷子里，自己步行到墓园去。“各人有各人的怪脾气，”他想，“科契克也古怪，谁知道呢？说不定她不是在开玩笑，也许倒真会来呢，”他沉湎于这种微弱空虚的希望，这使得他陶醉了。

他在田野上走了半俄里路。远处，墓园现出了轮廓，漆黑的一长条，跟树林或大花园一样。白石头的围墙显露出来，大门也看得见了……借了月光可以看出大门上的字：“大限临头……”斯达尔采夫从一个小门走进去，头一眼看见的是宽阔的林荫路两边的白十字架、墓碑以及它们和白杨的阴影。四外远远的地方，可以看见一团团黑东西和白东西，沉睡的树木垂下枝子来凑近白石头。仿佛这儿比田野上亮一点似的，枫树的树叶印在林荫路的黄沙土上，印在墓前的石板上，轮廓分明，跟野兽的爪子一样，墓碑上刻的字清清楚楚。初一进来，斯达尔采夫看着这情景惊呆了，这地方，他还是生平第一次来，这以后大概也不会再看见：这是跟人世不一样的另一个天地，月光柔和美妙，就跟躺在摇篮里睡熟了似的，在这个世界里没有生命，无论什么样的生命都没

有，不过每棵漆黑的白杨、每个坟堆，都使人感到其中有一种神秘，它应许了一种宁静、美丽、永恒的生活。石板、残花、连同秋叶的清香都在倾吐着宽恕、悲伤、安宁。

四周一片肃静。星星从天空俯视这深奥的温顺。斯达尔采夫的脚步声很响，这跟四周的气氛不相称。直到教堂的钟声响起来，而且他想象自己死了，永远埋在这儿了，他这才感到仿佛有人在瞧他。一刹那间他想到这不是什么安宁和恬静，只不过是由空无所有而产生的不出声的愁闷和断了出路的绝望罢了……

杰梅季墓碑的形状像一个小礼拜堂，顶上立着一个天使。从前有一个意大利歌剧团路过这个城，团里有一个女歌手死了，就葬在这儿，造了这墓碑。本城的人谁也不记得她了，可是墓门上边的油灯反映着月光，仿佛着了火似的。

这儿一个人也没有。当然，谁会半夜上这儿来呢？可是斯达尔采夫等着。仿佛月光点燃他的热情似的，他热情地等着，暗自想象亲吻和拥抱的情景。他在墓碑旁边坐了半个钟头，然后在侧面的林荫路上走来走去，手里拿着帽子，等着，想着这些坟堆里不知埋葬了多少妇人和姑娘，她们原先美丽妩媚，满腔热爱，每到深夜便给热情燃烧着，浸沉在温存抚爱里。说真的，大自然母亲多么歹毒地耍弄人！想到这里觉得多么委屈啊！斯达尔采夫这样暗想着，同时打算呐喊一声，说他需要爱情，说他不惜任何代价一定要等着爱情。由他看来，在月光里发白的不再是一方方大理石，却是美丽的肉体。他看见树荫里有些人影怕难为情地躲躲闪闪，感到她们身上的温暖。这种折磨叫人好难受啊……

仿佛一块幕落下来似的，月亮走到云后面去，忽然间四周全黑了。斯达尔采夫好容易才找到门口（这时候天色漆黑，而秋夜总是这么黑的）。后来他又走了一个半钟头光景才找到停车的巷子。

“我累了。我的脚都站不稳了。”他对潘捷列伊蒙说。

他舒舒服服地在马车上坐下，暗想：

“唉，我这身子真不该发胖！”

三

第二天黄昏，他到图尔金家里去求婚。不料时机不凑巧，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正在自己的房间里由一个理发匠为她理发。她正准备到俱乐部去参加跳舞晚会。

他只好又在饭厅里坐着，喝了很久的茶。伊万·彼得罗维奇看出客人有心事，烦闷，就从坎肩的口袋里掏出一封可笑的信来，那是由管理田庄的一个日耳曼人写来的，说是“在庄园里所有的铁器已经毁灭，粘性自墙上掉下。”[12]

“他们大概会给一笔丰厚的嫁资。”斯达尔采夫想，心不在焉地听着。

一夜没睡好，他发觉自己老是发呆，仿佛有人给他喝了很多催眠的甜东西似的。他心里昏昏沉沉，可是高兴、热烈，同时脑子里有一块冰冷而沉重的什么东西在争辩：

“趁现在时机不迟，赶快罢手！难道她可以做你的对象吗？她娇生惯养，撒娇使性，天天睡到下午两点钟才起床，你呢，是教堂执事的儿子，地方自治局医师……”

“哎，那有什么关系？”他想，“我不在乎。”

“况且，要是你娶了她，”那块东西接着说，“那么她家的人会叫你丢掉地方自治局的工作，住到城里来。”

“哎，那有什么关系？”他想，“要住在城里就住在城里好了。他们会给一笔嫁资，我们可以挺好地成个家……”

最后，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走进来，穿着参加舞会的袒胸露背的礼服，看上去又漂亮又利落。斯达尔采夫看得满心爱慕，出了神，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光是瞧着她傻笑。

她告辞。他呢，现在没有理由再在这儿待下去了，就站起来，说是

他也该回家去了，病人在等着他。

“那也没法留您了，”伊万·彼得罗维奇说，“去吧，请您顺便送科契克到俱乐部去。”

外面下起了小雨，天色很黑，他们只有凭着潘捷列伊蒙的嘶哑的咳嗽声才猜得出马车在哪儿。车篷已经支起来了。

“我在地毯上走，你在说假话的时候走……”伊万·彼得罗维奇一面搀他女儿坐上马车，一面说，“他在说假话的时候走……走吧！再见！”

他们坐车走了。

“昨天我到墓园去了，”斯达尔采夫开口说，“您啊，好狠心，好刻薄……”

“您真到墓园去了？”

“对了，我去了，等到差不多两点钟才走。我好苦哟……”

“您既不懂开玩笑，那就活该吃苦。”

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想到这么巧妙地捉弄了一个爱上她的男子，想到人家这么强烈地爱她，心里很满意，就笑起来，可是忽然惊恐地大叫一声，因为这当儿马车猛的转弯走进俱乐部的大门，车身歪了一下。斯达尔采夫伸出胳膊去搂住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腰。她吓慌了，就依偎着他，他呢，情不自禁，热烈地吻她的嘴唇和下巴，把她抱得更紧了。

“别再闹了。”她干巴巴地说。

过了一忽儿，她不在马车里了。俱乐部的灯光辉煌的大门附近站着一个警察，用一种难听的口气对潘捷列伊蒙嚷道：

“你停在这儿干什么，你这呆鸟？快把车赶走！”

斯达尔采夫坐车回家去，可是不久就又回来了。他穿一件别人的晚礼服，戴一个白色硬领结，那领结不知怎的老是翘起来，一味要从领口

上滑开。午夜时分，他坐在俱乐部的休息室里，迷恋地对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说：

“噢，凡是从没爱过的人，哪儿会懂得什么叫做爱！依我看来，至今还没有人真实地描写过爱情，那种温柔的、欢乐的、痛苦的感情恐怕根本就没法描写出来；凡是领略过那种感情的人，哪怕只领略过一回，也绝不会打算用语言把它表白出来。不过，何必讲许多开场白，何必渲染呢？何必讲许多好听的废话呢？我的爱是无边无际的……我请求，我恳求您，”斯达尔采夫终于说出口，“做我的妻子吧！”

“德米特里·约内奇，”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想了一想，现出很严肃的表情说，“德米特里·约内奇，承蒙不弃，我感激得很。我尊敬您，不过……”她站起来，立在那儿接着说，“不过，原谅我，我不能做您的妻子。我们来严肃地谈一谈。德米特里·约内奇，您知道，我爱艺术胜过爱生活里的任什么东西，我爱音乐爱得发疯，我崇拜音乐，我已经把我的一生献给它了。我要做一个艺术家，我要名望，成功，自由。您呢，却要我在这城里住下去，继续过这种空洞无益的生活，这种生活我受不了。做太太，啊，不行，原谅我！人得朝一个崇高光辉的目标奋斗才成，家庭生活会从此缚住我的手脚。德米特里·约内奇，”（她念到他的名字就微微一笑，这个名字使她想起了“阿列克谢·菲奥菲拉克特奇”。）“德米特里·约内奇，您是聪明高尚的好人，您比谁都好……”眼泪涌上她的眼眶，“我满心感激您，不过……不过您得明白……”

她掉转身去，走出休息室，免得自己哭出来。

斯达尔采夫的心停止了不安的悸跳。他走出俱乐部，来到街上，首先扯掉那硬领结，长吁一口气。他有点难为情，他的自尊心受了委屈（他没料到会受到拒绝），他不能相信他的一切梦想、希望、渴念，竟会弄到这么一个荒唐的结局，简直跟业余演出的什么小戏里的结局一样。他为自己的感情难过，为自己的爱情难过，真是难过极了，好像马上就会痛哭一场，或者拿起伞来使劲敲一顿潘捷列伊蒙的宽阔的背脊似的。

接连三天，他什么事也没法做，吃不下，睡不着。可是等到消息传来，说是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已经到莫斯科去进音乐学院了，他倒定

下心来，照以前那样生活下去了。

后来，他有时候回想以前怎样在墓园里漫步，怎样坐着马车跑遍全城找一套晚礼服，他就懒洋洋地伸个懒腰，说：

“唉，惹出过多少麻烦！”

四

四年过去了。斯达尔采夫在城里的医疗业务已经很繁忙。每天早晨他匆匆忙忙地在嘉里日给病人看病，然后坐车到城里给病人看病。这时候他的马车已经不是由两匹马而是由三匹系着小铃铛的马拉着了。他要到夜深才回家去。他已经发胖，不大愿意走路，因为他害气喘病了。潘捷列伊蒙也发胖。他的腰身越宽，他就越发悲凉地叹气，抱怨自己命苦：赶马车！

斯达尔采夫常到各处人家去走动，会见很多的人，可是跟谁也不接近。城里人那种谈话，那种对生活的看法，甚至那种外表，都惹得他不痛快。经验渐渐教会他：每逢他跟一个城里人打牌或者吃饭，那个人多半还算得上是一个温顺的、好心肠的、甚至并不愚蠢的人，可是只要话题不是吃食，比方转到政治或者科学方面来，那人一定会茫然不懂，或者讲出一套愚蠢恶毒的大道理来，弄得他只好摆一摆手，走掉了事。斯达尔采夫哪怕跟思想开通的城里人谈起天来，比方谈到人类，说是谢天谢地，人类总算在进步，往后总有一天可以取消公民证和死刑了，那位城里人就会斜起眼来狐疑地看他，问道："那么到那时候人就可以在大街上随意杀人？"斯达尔采夫在交际场合中，遇着喝茶或者吃晚饭的时候，说到人必须工作，说到生活缺了劳动就不行，大家就会把那些话当做训斥，生起气来，反复争辩。虽然这样，可是那些城里人还是什么也不干，一点事也不做，对什么都不发生兴趣，因此简直想不出能跟他们谈什么事。斯达尔采夫就避免谈话，只限于吃点东西或者玩"文特"。遇上谁家有喜庆的事请客，他被请去吃饭，他就一声不响地坐着吃，眼睛瞧着自己的碟子。筵席上大家讲的话，全都没意思、不公道、无聊。他觉得气愤，激动，可是一句话也不说。因为他老是保持阴郁的沉默，瞧着菜碟，城里人就给他起了个绰号叫"架子大的波兰人"，其实他根本不是波兰人。

像戏剧或者音乐会一类的娱乐，他是全不参加的，不过他天天傍晚一定玩三个钟头的"文特"，倒也玩得津津有味。他还有一种娱乐，那是他不知不觉渐渐养成习惯的：每到傍晚，他总要从衣袋里拿出看病赚来的钞票细细地清点，那都是些黄的和绿的票子，有的带香水味，有的带

香醋[13]味，有的带熏香[14]味，有的带鱼油味，有时候所有的衣袋里都塞得满满的，约莫有七十个卢布，等到凑满好几百，他就拿到互相信用公司去存活期存款。

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走后，四年中间他只到图尔金家里去过两次，都是经薇拉·约瑟福芙娜请去的，她仍旧在请人医治偏头痛。每年夏天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回来跟爹娘同住在一块儿，可是他没跟她见过一回面，不知怎的，两回都错过了。

不过现在，四年过去了。一个晴朗温暖的早晨，一封信送到医院里来。薇拉·约瑟福芙娜写信给德米特里·约内奇说，她很惦记他，请他一定去看她，解除她的痛苦，顺便提到今天是她的生日。信后还附着一笔："我附和我母亲的邀请。"

斯达尔采夫想了一想，傍晚就到图尔金家里去了。

"啊，您老好哇？"伊万·彼得罗维奇迎接他，眼笑脸不笑，"彭茹尔杰。[15]"

薇拉·约瑟福芙娜老得多了，头发白了许多，跟斯达尔采夫握手，装模作样地叹气，说：

"您不愿意向我献殷勤了，大夫。我们这儿您也不来了。我太老，配不上您了。不过现在有个年轻的来了，也许她运气会好一点也说不定。"

科契克呢？她瘦了，白了，可也更漂亮更苗条了。不过现在她是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不是科契克了，她失去旧日的朝气和那种稚气的天真烂漫神情。她的目光和神态有了点新的东西，一种惭愧的、拘谨的味儿，仿佛她在图尔金家里是做客似的。

"过了多少夏天，多少冬天啊！"她说，向斯达尔采夫伸出手。他看得出她兴奋得心跳，她带着好奇心凝神瞧着他的脸，接着说："您长得好胖！您晒黑了，男人气概更足了，不过大体看来，您还没怎么大变。"

这时候，他也觉得她动人，动人得很，不过她缺了点什么，再不然就是多了点什么，他自己也说不清究竟怎么回事了，可是有一种什么东

西作梗，使他生不出从前那种感觉来了。他不喜欢她那种苍白的脸色、新有的神情、淡淡的笑容、说话的声音，过不久就连她的衣服，她坐的那张安乐椅，他也不喜欢了。他回想过去几乎要娶她的时候所发生的一些事，他也不喜欢。他想起四年以前使得他激动的那种热爱、梦想、希望，他觉得不自在了。

他们喝茶，吃甜馅饼。然后薇拉·约瑟福芙娜朗诵一部小说。她念着生活里绝不会有的事，斯达尔采夫听着，瞧着她的美丽的白发，等她念完。

“不会写小说，”他想，“不能算是蠢。写了小说而不藏起来，那才是蠢。”

“真不赖。”伊万·彼得罗维奇说。

然后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在钢琴那儿弹了很久，声音嘈杂。等到她弹完，大家费了不少工夫向她道谢，称赞她。

“幸好我没娶她。”斯达尔采夫想。

她瞧着他，明明希望他请她到花园里去，可是他却一声不响。

“我们来谈谈心，”她走到他面前说，“您过得怎么样？您在做些什么事？境况怎么样？这些日子我一直在想您，”她神经质地说下去，“我原本想写信给您，原来想亲自上嘉里日去看您。我已经下决心要动身了，可是后来变了卦，上帝才知道现在您对我是什么看法。我今天多么兴奋地等着您来。看在上帝面上，我们到花园里去走走吧。”

他们走进花园，在那棵老枫树底下的长凳上坐下来，跟四年前一样。天黑了。

“您过得怎么样？”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问。

“没什么，马马虎虎。”斯达尔采夫回答。

他再也想不出别的话来。他们沉默了。

“我兴奋得很，”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说，用双手蒙住脸，“不过您也别在意。我回到家来，那么快活。看见每一个人，我那么高兴，我还没有能够习惯。这么多的回忆！我觉得我们说不定会一口气谈到天明呢。”

现在他挨近了看着她的脸、她那放光的眼睛。在这儿，在黑暗里，她比在房间里显得年轻，就连她旧有那种孩子气的神情好像也回到她脸上来了。实在，她也的确带着天真的好奇神气瞧他，仿佛要凑近一点，仔细看一看而且了解一下这个原先那么热烈那么温柔地爱她、却又那么不幸的男子似的。为了那种热爱，她的眼睛在向他道谢。于是他想起以前那些事情，想起最小的细节：他怎样在墓园里走来走去，后来快到早晨怎样筋疲力尽地回到家。他忽然感到悲凉，为往事惆怅了。他的心里开始点起一团火。

“您还记得那天傍晚我怎样送您上俱乐部去吗？”他说，“那时候下着雨，天挺黑……”

他心头的热火不断地烧起来，他要诉说，要抱怨生活……

“唉！”他叹道，“刚才您问我过得怎么样。我们在这儿过的是什么生活哟？哼，简直算不得生活。我们老了，发胖了，泄气了。白昼和夜晚，一天天地过去，生活悄悄地溜掉，没一点光彩，没一点印象，没一点思想……白天，赚钱，傍晚呢，去俱乐部。那伙人全是牌迷，酒鬼，嗓音嘶哑的家伙，我简直受不了。这生活有什么好呢？”

“可是您有工作，有生活的崇高目标啊。往常您总是那么喜欢谈您的医院。那时候我却是个怪女孩子，自以为是伟大的钢琴家。其实，现在凡是年轻的小姐都弹钢琴，我也跟别人一样地弹，我没有什么与众不同的地方，我那种弹钢琴的本事就如同我母亲写小说的本事一样。当然，我那时候不了解您，不过后来在莫斯科，我却常常想到您。我只想念您一个人。做一个地方自治局医师，帮助受苦的人，为民众服务，那是多么幸福。多么幸福啊！”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热烈地反复说着，“我在莫斯科想到您的时候，您在我心目中显得那么完美，那么崇高……”

斯达尔采夫想起每天晚上从衣袋里拿出钞票来，津津有味地清点，

他心里那团火就熄灭了。

他站起来，要走回正房去。她挽住他的胳膊。

“您是我生平所认识的人当中最好的人，”她接着说，“我们该常常见面，谈谈心，对不对？答应我。我不是什么钢琴家，我已经不夸大我自己。我不会再在您面前弹琴，或者谈音乐了。”

他们回到正房，斯达尔采夫就着傍晚的灯光瞧见她的脸，瞧见她那对凝神细看的、悲哀的、感激的眼睛看着他，他觉得不安起来，又暗自想道：“幸亏那时候我没娶她。”

他告辞。

“按照罗马法，您可没有任何理由不吃晚饭就走，”伊万·彼得罗维奇一面送他出门，一面说，“您这态度完全是垂直线。喂，现在，表演一下吧！”他在前厅对巴瓦说。

巴瓦不再是小孩子，而是留了上髭的青年了。他拉开架式，扬起胳膊，用悲惨惨的声调说：

“苦命的女人，死吧！”

这一切都惹得斯达尔采夫不痛快。他坐上马车，瞧着从前为他所珍爱宝贵的乌黑的房子和花园，一下子想到了那一切情景，薇拉·约瑟福芙娜的小说、科契克的热闹的琴声、伊万·彼得罗维奇的俏皮话、巴瓦的悲剧姿势，他心想：这些全城顶有才能的人尚且这样浅薄无聊，那么这座城还会有什么道理呢？

三天以后，巴瓦送来一封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写的信。她写道：

> 您不来看我们。为什么？我担心您别是对我们变了心吧。我担心，我一想到这个就害怕。您要叫我安心才好，来吧，告诉我说并没出什么变化。
>
> 我得跟您谈一谈。——您的叶·图。

他看完信，想一想，对巴瓦说：

“伙计，你回去告诉她们，说今天我不能去，我很忙。就说过三天我

再去。”

可是三天过去了，一个星期过去了，他始终没有去。有一回他坐着车子凑巧路过图尔金家，想起来他该进去坐一坐才对，可是想了一想……还是没有进去。

从此，他再也没到图尔金家里去过。

五

又过了好几年。斯达尔采夫长得越发肥胖，满身脂肪，呼吸困难，喘不过气来，走路脑袋往后仰了。每逢他肥肥胖胖、满面红光地坐上铃声叮当、由三匹马拉着的马车出门，同时那个也是肥肥胖胖、满面红光的潘捷列伊蒙挺直长满了肉的后脑壳，坐上车夫座位，两条胳膊向前平伸，仿佛是木头做的一样，而且向过路的行人嚷着："靠右，右边走！"那真是一幅动人的图画，别人会觉得这坐车的不是人，却是一个异教的神[16]。在城里，他的生意忙得很，连歇气的工夫也没有。他已经有一个田庄、两所城里的房子，正看中第三所合算的房子。每逢他在互相信用公司里听说有一所房子正在出卖，他就不客气地走进那所房子，走遍各个房间，也不管那些没穿好衣服的妇女和孩子惊愕张皇地瞧着他，用手杖戳遍各处的房门，说：

"这是书房？这是寝室？那么这是什么房间？"

他一面走着说着，一面喘吁吁，擦掉额头上的汗珠。

他有许多事要办，可是仍旧不放弃地方自治局的职务。他贪钱，恨不得这儿那儿都跑到才好。在嘉里日也好，在城里也好，人家已经简单地称呼他"约内奇"："这个约内奇要上哪儿去？"或者，"要不要请约内奇来会诊？"

大概因为他的喉咙那儿叠着好几层肥油吧，他的声调变了，他的语声又细又尖。他的性情也变了，他变得又凶又暴。他给病人看病，总是发脾气。他急躁地用手杖敲地板，用他那种不入耳的声音嚷道：

"请您光是回答我问的话！别说废话！"

他单身一个人。他过着枯燥无味的生活，他对什么事也不发生兴趣。

他在嘉里日前后所住的那些年间，只有对科契克的爱情算是他唯一的快活事，恐怕也要算是最后一回的快活事。到傍晚，他总上俱乐部去玩"文特"，然后独自坐在一张大桌子旁边，吃晚饭。伊万，服务员当中

年纪顶大也顶有规矩的一个，伺候他，给他送去“第十七号拉菲特”酒。俱乐部里每一个人，主任也好，厨师也好，服务员也好，都知道他喜欢什么，不喜欢什么，就想尽方法极力迎合他，要不然，说不定他就会忽然大发脾气，拿起手杖来敲地板。

他吃晚饭的时候，偶尔回转身去，在别人的谈话当中插嘴：

“你们在说什么？啊？说谁？”

遇到邻桌有人提到图尔金家，他就问：

“你们说的是哪个图尔金家？你们是说有个女儿会弹钢琴的那一家吗？”

关于他，可以述说的，都在这儿了。

图尔金家呢？伊万·彼得罗维奇没有变老，一丁点儿都没变，仍旧爱说俏皮话，讲掌故。薇拉·约瑟福芙娜也仍旧兴致勃勃地朗诵她的小说给客人听，念得动人而朴实。科契克呢，天天弹钢琴，一连弹四个钟头。她明显地见老了，常生病，年年秋天跟母亲一块儿上克里米亚去。伊万·彼得罗维奇送她们上车站，车一开，他就擦眼泪，嚷道：

“再会啰！”

他挥动他的手绢。

1898年

[1] 基督教的节日，在复活节后的第四十日。

[2] 意思是“在我还不懂愁苦的时候……”，这是诗人杰尔维格的诗《悲歌》，经另一诗人亚科甫科夫编成歌曲。

[3] 薇拉的爱称。

[4] 英国剧作家莎士比亚所著剧本《奥赛罗》中的男主人公。他疑妻不贞，杀死了她。

[5] 俄文伊万等于法文的让。

[6] 法语：叫人给我们拿茶来。

[7] 叶卡捷琳娜的爱称。

[8] 这是极高的赞语，似是波乔木金公爵对伟大的俄罗斯剧作家冯维辛说的，那是在一八七二年喜剧《纨袴少年》初次公演以后。

[9] 这是普希金抒情诗《夜》中的一行，在谱成歌曲时作曲家已略加更动。原句不是这样，而是“在你听来，我的声音那么亲切，那么懒散……”

[10] 偏头痛是一种神经性的头痛。

[11] 皮谢姆斯基（1821—1881），俄国批判现实主义作家。

[12] 意思是“铁门都坏了，墙上的泥灰剥落了。”

[13] 一种化妆品，洗脸时和在脸水里用。

[14] 一种带香味的树脂，在举行宗教上的礼拜式时烧出烟来。

[15] 把法语Bonjour（您好）加上了俄语语法意在取笑。

[16] 指木雕的偶像。

出诊

教授接到利亚利科夫工厂打来的一封电报，请他赶快就去。从那封文理不通的长电报上，人只能看懂这一点：有个利亚利科娃太太，大概就是工厂的厂主，她的女儿生病了，此外的话就看不懂了。教授自己没有去，派他的住院医师科罗廖夫替他去了。

他得坐火车到离莫斯科两站路的地方，然后出车站坐马车走大约四俄里。有一辆三匹马拉着的马车已经奉命在车站等科罗廖夫了。车夫戴着一顶插一根孔雀毛的帽子，他对医师所问的一切话都照军人那样高声回答："决不是！""是那样！"那是星期六的黄昏，太阳正在落下去。工人从工厂出来，成群结伙到火车站去，他们见到科罗廖夫坐着的马车就鞠躬。黄昏、庄园、两旁的别墅、桦树、四周的恬静气氛，使科罗廖夫看得入迷，这时候在假日前夜，田野、树林、太阳，好像跟工人一块儿准备着休息，也许还准备着祷告呢……

他生在莫斯科，而且是在那儿长大成人的。他不了解乡村，素来对工厂不感觉兴趣，也从没到工厂里去过。不过他偶尔也看过讲到工厂的文章，还到厂主家里拜访过，跟他们谈过天。他每逢看见远处或近处有一家工厂，总是暗想从外面来看那是多么安静，多么平和，至于里面，做厂主的大概是彻头彻尾的愚昧，昏天黑地的自私自利，工人做着枯燥无味、损害健康的苦工，大家吵嘴，灌酒，满身的虱子。现在那些工人正在战战兢兢、恭恭敬敬地给四轮马车让路，他在他们的脸上、便帽上、步法上，看出他们浑身肮脏，带着醉意，心浮气躁，精神恍惚。

他的车子走进了工厂大门。他看见两边是工人的小房子，看见许多女人的脸，看见门廊上晾着被子和衬衫。"小心马车！"车夫嚷道，却并不勒住马。那是个大院子，地上没有青草。院子里有五座大厂房，彼此相离不很远，各有一根大烟囱，此外还有一些货栈和棚子，样样东西上都积着一层灰白的粉末，像是灰尘。这儿那儿，就跟沙漠里的绿洲似的，有些可怜相的小花园，和管理人员所住的房子的红色或绿色房顶。车夫忽然勒住马，马车就在一所重新上过灰色油漆的房子前面停住了。

这儿有一个小花园，种着紫丁香，花丛上积满尘土。黄色的门廊上有一股浓重的油漆味。

“请进，大夫，”好几个女人的语声在过道里和前厅里说，同时传来了叹息和低语的声音，“请进，我们盼您好久了……真是烦恼。请您往这边走。”

利亚利科娃太太是一个挺胖的、上了岁数的太太，穿一件黑绸连衣裙，袖子样式挺时髦，不过从她的面容看来，她是个普通的、没受过教育的女人。她心神不宁地瞧着大夫，不敢对他伸出手去。她没有那份勇气。她身边站着一个女人，头发剪短，戴着夹鼻眼镜，穿一件花花绿绿的短上衣，长得清瘦，年纪已经不算轻了。女仆称呼她赫里斯京娜·德米特里耶芙娜，科罗廖夫猜想这人是家庭女教师。大概她是这家人里顶有学问的人物，所以受到嘱托来迎接和招待这位大夫吧，因为她马上急急忙忙地开始述说得病的原因，讲了许多琐碎而惹人讨厌的细节，可是偏偏没说出是谁在害病，害的是什么病。

医师和家庭女教师坐着谈话，女主人站在门口一动也不动，等着。科罗廖夫从谈话里知道病人是利亚利科娃太太的独生女和继承人，一个二十岁的姑娘，名叫丽莎。她害病很久了，请过各式各样的医师治过病，昨天夜里，从黄昏起到今天早晨止她心跳得厉害，弄得一家人全没睡觉，担心她别是要死了。

“我们这位小姐，可以说，从小就有病，”赫里斯京娜·德米特里耶芙娜用娇滴滴的声音说，屡次用手擦嘴唇，“医师说她神经有毛病，她小时候害过瘰疬病，可是医师把那病闷到她心里去了，所以我想毛病也许就出在这上面了。”

他们去看病人。病人已经完全是个成人，身材高大，可是长得跟母亲一样难看，眼睛也一样小，脸的下半部分宽得不相称。她躺在那儿，头发蓬松，被子一直盖到下巴上。科罗廖夫第一眼看上去，得了这么一个印象：她好像是一个身世悲惨的穷人，多亏别人慈悲，才把她弄来藏在这儿。他不能相信这人就是五座大厂房的继承人。

“我来看您，”科罗廖夫开口说，“我是来给您治病的。您好。”

他说出自己的姓名，跟她握手，那是一只难看的、冰凉的大手。她坐起来，明明早已习惯让医师看病了，裸露着肩膀和胸脯一点也不在乎，听凭医师给她听诊。

“我心跳，”她说，“通宵跳得厉害极了……我差点吓死！请您给点什么药吃吧。”

“好的！好的！您放心吧。”

科罗廖夫诊查过后，耸一耸肩膀。

“心脏挺好，”他说，“一切都正常，一切都没有毛病。一定是您的神经有点不对头，不过那也是十分平常的事。必须认为，就是神经上的毛病也已经过去了，您躺下来睡一觉吧。”

这当儿一盏灯送进寝室里来。病人看见灯光就眯细眼睛，忽然双手捧着头，号啕大哭起来。于是难看的穷人的印象忽然消散，科罗廖夫也不再觉得那对眼睛小，下半个脸过分宽了。看见一种柔和的痛苦表情，这表情是那么委婉动人，在他看来她周身显得匀称、娇气、朴实了，他不由得想要安慰她，不过不是用药，也不是用医师的忠告，而是用亲切简单的话。她母亲搂住她的头，让她贴紧自己的身子。老太太的脸上现出多么绝望，多么悲痛的神情啊！她，做母亲的，抚养她，把她养大成人，一点不怕花钱，把全部精力都用在她身上，叫她学会法语、跳舞、音乐，为她请过十来个老师，请过顶好的医师，还请一个家庭女教师住在家里。现在呢，她弄不明白她女儿的眼泪是从哪儿来的，为什么她这么愁苦，她不懂，她惶恐，她脸上现出惭愧、不安、绝望的表情，仿佛她忽略了一件很要紧的事，有一件什么事还没做好，有一个什么人还没请来，不过究竟那人是谁，她却不知道了。

“丽桑卡[1]，你又哭了……又哭了，”她说，把女儿紧紧搂在怀里，“我的心肝，我的宝贝，我的乖孩子，告诉我，你怎么了？可怜可怜我，告诉我吧。”

两个人都哀哀地哭了。科罗廖夫在床边坐下，拿起丽莎的手。

“得了，犯得上这么哭吗？”他亲切地说，“真的，这世界上任甚么事

都值不得这么掉眼泪。算了，别哭了，这没用处……”

同时他心里暗想：

“她到了该结婚的时候了……”

“我们工厂里的医师给她溴化钾吃，”家庭女教师说，“可是我发觉她吃下去更糟。依我看来，真要是治心脏，那一定得是药水……我忘记那药水的名字了……是铃兰滴剂吧，对不对？”

随后她又详详细细解释一番。她打断医师的话，妨碍他讲话。她脸上带着操心的神情，仿佛认为自己既是全家当中顶有学问的人，那就应该跟医师连绵不断地谈下去，而且一定得谈医学。

科罗廖夫觉得厌烦了。

“我认为这病没有什么大关系，”他走出卧房，对那位母亲说，“既然您的女儿由厂医在看病，那就让他看下去好了。这以前他下的药都是对的，我看用不着换医师。何必换呢？这是普普通通的小病，没什么大不了的……”

他从容地讲着，一面戴手套，可是利亚利科娃太太站在那儿一动也不动，用泪汪汪的眼睛瞧着他。

“现在离十点钟那班火车只差半个钟头了，”他说，“我希望我不要误了车才好。”

“您不能在我们这儿住下吗？”她问，眼泪又顺着她的脸颊流下来了，“我不好意思麻烦您，不过求您行行好……看在上帝面上，”她接着低声说，朝门口看一眼，“在我们这儿住一夜吧。她是我的命根子……独生女……昨天晚上她把我吓坏了，我都沉不住气了……看在上帝面上，您别走！……”

他本来想对她说他在莫斯科还有许多工作要做，说他家里的人正在等他回去，他觉着在陌生人家里毫无必要地消磨一个黄昏再过一个通宵是一件苦事，可是他看了看她的脸，就叹一口气，一言不发地把手套脱

掉了。

为了他，客厅和休息室里的灯和蜡烛全点亮了。他在钢琴前面坐下来，翻一会儿乐谱，然后瞧墙上的画片，瞧画像。那些画片是油画，镶着金边框子，画的是克里米亚的风景，浪潮澎湃的海上浮着一条小船，一个天主教教士拿着一个酒杯，那些画儿全都干巴巴，过分雕琢，没有才气……画像上也没有一张美丽的、顺眼的脸，尽是些高颧骨和惊讶的眼睛。丽莎的父亲利亚利科夫前额很低，脸上带着扬扬得意的表情，他的制服像口袋似的套在他那魁伟强壮的身子上面，胸前戴着一个奖章和一个红十字章。房间里缺乏文雅的迹象，奢华的布置也是偶然凑成，并不是精心安排的，一点也不舒适，就跟那套制服一样。地板亮得照眼，枝形吊灯架也刺眼，不知甚么缘故他想起一段故事，讲的是一个商人，就是去洗澡的时候，脖子上也套着一个奖章……

从前厅传来交头接耳的语声，有人在轻声地打鼾。忽然，房子外面传来金属的、刺耳的、时断时续的声音，那是科罗廖夫以前从没听到过的，现在他也不懂那是什么声音。这响声在他的心里挑起奇特的、不愉快的反应。

“看样子，怎么也不该留在这儿住下……”他想，又去翻乐谱。

“大夫，请来吃点东西！”家庭女教师低声招呼他。

他去吃晚饭。饭桌很大，上面摆着许许多多凉菜和酒，可是吃晚饭的只有两个人：他和赫里斯京娜·德米特里耶芙娜。她喝红葡萄酒，吃得很快，一面戴起夹鼻眼镜瞧他，一面说话：

“这儿的工人对我们很满意。每年冬天我们工厂里总要演剧，由工人自己演。他们常听到有幻灯片配合的朗读会，他们有极好的茶室，看样子，他们真是要什么有什么。他们对我们很忠心，听说丽桑卡病重了，就为她做祈祷。虽然他们没受过教育，倒是些有感情的人呢。”

“你们这家里仿佛没有一个男人。”科罗廖夫说。

“一个也没有。彼得·尼卡诺雷奇已经在一年半以前去世，剩下来的只有我们这些女人了。因此，这儿一共只有我们三个人。夏天，我们住

在这儿，冬天呢，我们住在莫斯科或者波梁卡。我在她们这儿已经住了十一年。跟自家人一样了。”

晚饭有鲟鱼、鸡肉饼、糖煮水果，酒全是名贵的法国葡萄酒。

“请您别客气，大夫，”赫里斯京娜·德米特里耶芙娜说，吃着，攥着拳头擦嘴。看得出来，她觉得这儿的生活满意极了，“请再吃一点。”

饭后，医师被人领到为他准备好床铺的房间里去了。可是他还没有睡意。房间里闷得很，而且有油漆的气味，他就披上大衣，出去了。

外面天气凉爽，天空已经现出微微的曙光，那五座竖着高烟囱的大厂房、棚子、货栈在潮湿的空气里清楚地显出轮廓。由于假日到了，工人没有做工，窗子里漆黑，只有一座厂房里还生着炉子，有两个窗子现出红光，从烟囱里冒出来的烟偶尔裹着火星。院子外边远远的有青蛙阁阁地叫，夜莺在歌唱。

他瞧着厂房和工人在其中睡觉的棚子，又想起每逢看见工厂的时候总会想到的种种念头。尽管让工人演剧啦，看幻灯片啦，请厂医啦，进行各式各样的改良措施啦，可是他今天从火车站来一路上所遇见的工人，跟许久以前，在没有工厂戏剧和种种改良措施以前，他小时候看见的那些工人相比仍旧没有什么两样。他作为医师，善于正确判断那种根本病因无法查明，因而无法医治的慢性病，他把工厂也看做一种不能理解的东西，它的存在原因也不明不白，而且没法消除。他并不是认为凡是改善工人生活的种种措施都是多余的，不过这跟医治不治之症一样。

“当然，这是一种不能理解的事……”他想，瞧着暗红色的窗子，“一千五百到两千个工人在不健康的环境里不停地做工，做出质地粗劣的印花布，半饥半饱地生活着，只有偶尔进了小酒店才会从这种恶梦里渐渐醒过来。另外还有百把人监督工人做工，这百把人一生一世只管记录工人的罚金，骂人，态度不公正，只有两三个所谓的厂主，虽然自己一点工也不做，而且看不起那些糟糕的印花布，倒坐享工厂的利益。可是，那是什么样的利益呢？他们在怎样享受呢？利亚利科娃和她女儿都悲悲惨惨，谁瞧见她们都会觉得可怜，只有赫里斯京娜·德米特里耶芙娜一个人，那戴夹鼻眼镜的、相当愚蠢的老处女，才生活得满意。这么说起

来，这五座大厂房里所以有那么多人做工，次劣的花布所以在东方的市场上销售，只是为了叫赫里斯京娜·德米特里耶芙娜一个人可以吃到鲟鱼，喝到红葡萄酒罢了。”

忽然传来一种古怪的声音，就是晚饭以前科罗廖夫听到的那种声音。不知是谁，在一座厂房的近旁敲着一片金属的板子。他敲出一个响声来，可又马上止住那震颤的余音，因此成了一种短促而刺耳的、不畅快的响声，听上去好像“杰儿……杰儿……杰儿……”然后稍稍沉静一会儿，另一座厂房那边也传来同样断断续续的、不好听的响声，那声音更加低沉：“德雷恩……德雷恩……德雷恩……”敲了十一回。显然，这是守夜人在报时：现在是十一点钟了。

他又听见第三座厂房旁边传来：“扎克……扎克……扎克……”于是所有的厂房旁边全都响起了声音，随后木棚背后和门外也有了。在夜晚的静寂里，这些声音好像是那个瞪着红眼的怪物发出来的，那怪物是魔鬼，他在这儿既统制着厂主，也统制着工人，同时欺骗他们双方。

科罗廖夫走出院子，来到空旷的田野上。

“谁在走动？”有人用粗鲁的声音在门口对他喊了一声。

“就跟在监狱里一样……”他想，什么话也没有回答。

走到这儿，夜莺和青蛙的叫声听起来更清楚一点，人可以感到这是五月间的夜晚了。车站那边传来火车的响声。不知什么地方，有几只没睡醒的公鸡喔喔地啼起来，可是夜晚仍旧平静，世界恬静地睡着了。离工场不远的一块空地上，立着一个房架子，那儿堆着建筑材料。科罗廖夫在木板上坐下来，继续思索：

“在这儿觉得舒服的只有女家庭教师一个人，工人做工是为了使她得到满足。不过，那只是表面看来是这样，她在这儿只不过是傀儡罢了。主要的东西是魔鬼，这儿的一切事都是为他做的。”

他想着他不相信的魔鬼，回过头去眺望那两扇闪着火光的窗子。他觉得，仿佛魔鬼正在用那两只红眼睛瞧着他似的，他就是那个创造了强者和弱者相互关系的来历不明的力量，创造了这个现在没法纠正过来的

大错误。强者一定要妨害弱者生活下去，这是大自然的法则，可是这种话只有在报纸的论文里或者教科书上才容易使人了解，容易被人接受。至于在日常生活所表现的纷扰混乱里面，在编织着人类关系的种种琐事的错综复杂里面，那条法则却算不得一条法则，反而成了逻辑上的荒谬，因为强者也好，弱者也好，同样在他们的相互关系下受苦，不由自主屈从着某种来历不明的、站在生活以外的、跟人类不相干的支配力量。科罗廖夫就这么坐在木板上想心事，他渐渐生出一种感觉，仿佛那个来历不明的神秘力量真就在自己附近，瞧着他似的。这之际，东方越来越白，时间过得很快。附近连一个人影也没有，仿佛万物都死了似的，在黎明的灰白背景上，那五座厂房和它们的烟囱显得样子古怪，跟白天不一样。人完全忘了那里面有蒸汽发动机，有电气设备，有电话，却不知怎的，一个劲儿想着水上住宅[2]，想着石器时代，同时感到冥冥之中存在着一种粗暴的、无意识的力量……

又传来那响声：

“杰儿……杰儿……杰儿……杰儿……”

十二下。随后沉寂了，沉寂了这么半分钟，院子的另一头又响起来：

“德雷恩……德雷恩……德雷恩……”

“难听极了！”科罗廖夫想。

“扎克……扎克……”另外一个地方响起来，声音断断续续，尖锐，仿佛很烦躁似的，“扎克……扎克……”

为了报告十二点钟，前后一共要用去四分钟工夫。随后大地沉寂了，又给人那种印象，仿佛四周的万物都死去了似的。

科罗廖夫再略略坐一会儿，就走回正房去，可是在房间里又坐了很久，没有上床睡觉。隔壁那些房间里，有人低声说话，有拖鞋的声音，还有光脚走路的声音。

“莫非她又发病了？”科罗廖夫想。

他走出去看一看病人。各房间里已经很亮，一道微弱的阳光射透晨雾，照在客厅的地板上和墙上，颤抖着。丽莎的房门开着，她本人坐在床旁边一张安乐椅上，穿着长袍，没有梳头，围着披巾。窗帘放下来。

“您觉得怎样？”科罗廖夫问。

“谢谢您。”

他摸摸她的脉搏，然后把披在她额头上的头发理一理好。

“原来您没有睡觉，”他说，“外面天气好得很，这是春天了，夜莺在唱歌，您却坐在黑地里想心事。”

她听着，瞧着他的脸，她的眼神忧郁而伶俐。看得出来她想要跟他说话。

“您常这样吗？”他问。

她动一动嘴唇，回答说：

“常这样。我几乎每夜都难熬。”

这当儿院子里守夜人开始报告两点钟了。他们听见：“杰儿……杰儿……”她打了个冷战。

“打更的声音搅得您心不定吗？”他问。

“我不知道。这儿样样事情都搅得我心不定，”她回答说，随后思考了一下，“样样事情都搅得我心不定。我听出您的说话声音里含着同情。我头一眼看见您的时候，不知什么缘故，就觉得样样事都可以跟您谈一谈。”

“那我就请求您谈一谈吧。”

“我要对您说一说我自己的看法。我觉得自己好像没什么病，只是我心不定，我害怕，因为处在我的地位一定会这样，没有别的办法。就是一个顶健康的人，比方说，要是有个强盗在他窗子底下走动，那他也不会不心慌。常常有医师给我看病，”她接着说，眼睛瞧着自己的膝头，现

出羞答答的微笑，“当然，我心里很感激，也不否认看病有好处，可是我只盼望跟一个亲近的人谈谈心，倒不是跟医师谈心，而是跟一个能了解我，也指得出我对或者不对的朋友谈心。”

“难道您没有朋友吗？”科罗廖夫问。

“我孤孤单单。我有母亲，我爱她，不过我仍旧孤孤单单。生活就是这个样子……孤独的人老是看书，却很少开口，也很少听到别人的话。在他们，生活是神秘的。他们是神秘主义者，常常在没有魔鬼的地方看见魔鬼。莱蒙托夫的达玛拉[3]是孤独的，所以她看见了魔鬼。”

“您老是看书吗？”

“对了。您要知道，我从早到晚，全部时间都闲着没事干。我白天看书，到了夜里脑子中空空洞洞，思想没有了，只有些阴影。”

“夜里您看见什么东西吗？”科罗廖夫问。

“没有看见什么，可是我觉着……”

她又微微地笑，抬起眼睛来瞧医师，那么忧郁、那么伶俐地瞧着他。他觉得她仿佛信任他，要跟他诚恳地谈一谈似的，她也正在那样想。不过她沉默着，也许在等他开口吧。

他知道应该对她说些什么话才对。他明明白白地觉得她得赶快丢下五座厂房和日后会继承到的百万家财，要是他处在她的地位，就会离开这个夜间出巡的魔鬼，他同样明明白白地觉得她自己也在这样想，只等着一个她信任的人来肯定她的想法罢了。

可是他不知道该怎么说才好。怎么说呢？对于已判决的犯人，谁也不好意思问他一声为了什么事情判的罪，同样，对于很有钱的人，谁也不便问一声他们要那么些钱有什么用，为什么他们这么不会利用财富，为什么他们甚至在看出财产造成了他们的不幸的时候还不肯丢掉那种财产。要是谈起这种话来，人照例会觉着难为情，发窘，而且会说得很长的。

“怎么说才好呢？”科罗廖夫暗自盘算着，“再者，有必要说出来吗？”

他没有率直地把心里要说的话说出来，而是转弯抹角地说了一下：

“您处在工厂主人和富足的继承人的地位，却并不满足；您不相信您有这种权利。于是现在，您睡不着觉了。这比起您满足，睡得酣畅，觉得样样事情都顺心当然好得多。您这种失眠是引人起敬的。不管怎样，这是个好兆头。真的，我们现在所谈的这些话在我们父母那一辈当中是不能想象的。他们夜里并不谈话，而是酣畅地睡觉。我们，我们这一代呢，却睡不好，受着煎熬，谈许许多多话，老是想判断我们做得对还是不对。然而，到我们的子孙辈，这个对不对的问题就已经解决了。他们看起事情来会比我们清楚得多。过上五十年光景，生活一定会好过了；只是可惜我们活不到那个时候。要是能够看一眼那时候的生活才有意思呢。”

“我们的子孙处在我们的地位上会怎么办呢？”丽莎问。

“我不知道……大概他们会丢开一切，走掉吧。”

“上哪儿去呢？”

“上哪儿去吗？……咦，爱上哪儿去就上哪儿去啊，”科罗廖夫说，笑起来，“一个有头脑的好人有的是地方可去。”

他看一看表。

“可是，太阳已经升起来了，”他说，“您该睡觉了。那就脱掉衣服，好好睡吧。我认识了您，很高兴，”他接着说，握了握她的手，“您是一个很有趣味的好人。晚安！”

他走回自己的房间，上床睡觉了。

第二天早晨，一辆马车被叫到门前来了，她们就都走出来，站在台阶上送他。丽莎脸色苍白，形容憔悴，头发上插一朵花，身上穿一件白色连衣裙，像过节似的。跟昨天一样，她忧郁地、伶俐地瞧着他，微微

笑着，说着话，时时刻刻现出一种神情，仿佛她要告诉他——只他一个人——什么特别的、要紧的事情似的。人们可以听见百灵鸟啭鸣，教堂里钟声叮当地响。厂房的窗子明晃晃地发亮。科罗廖夫坐着车子走出院子，然后顺着大路往火车站走去，这时候他不再想那些工人，不再想水上住宅，不再想魔鬼，只想着那个也许已经很近了的时代，到那时候，生活会跟这宁静的星期日早晨一样的光明畅快。他心想：在这样的春天早晨，坐一辆由三匹马拉着的好马车出来，晒着太阳，是多么愉快啊。

1898年

[1] 丽莎的爱称。

[2] 指古昔湖上生活时代。

[3] 俄国诗人莱蒙托夫的长诗《恶魔》中的女主人公。

宝贝儿

退休的八品文官普列米扬尼科夫的女儿奥莲卡[1]，坐在当院的门廊上，想心事。天气挺热，苍蝇讨厌地钉着人，不飞走。人想到不久就要天黑，心里那么痛快。乌黑的雨云从东方推上来，潮湿的空气时不时地从那边吹来。

库金站在院子中央，瞧着天空。他是剧团经理人，经营着“季沃里”游乐场，他本人就寄住在这个院里的一个厢房内。

“又要下雨了！”他灰心地说，“又要下雨了！天天下雨，天天下雨，好像故意跟我为难似的！这简直是要我上吊！这简直是要我破产！天天要赔一大笔钱！”

他举起双手一拍，朝奥莲卡接着说：

“喏！奥莉加·谢苗诺芙娜，我们过的就是这种日子。真要叫人哭一场！一个人好好工作，尽心竭力，筋疲力尽，夜里也睡不着觉，老是想怎样才能干好。可是结果怎么样？先不先，观众就是些没知识的人，野蛮人。我为他们排顶好的小歌剧、精致的仙境剧，请第一流的演唱家，可是难道他们要看吗？你当是他们看得懂？他们只要看滑稽的草台戏哟！给他们排庸俗的戏就行！其次，请您看看这天气吧，差不多天天晚上都下雨。从五月十号起下开了头，一连下了整整一个五月和一个六月。简直要命！看戏的一个也不来，可是租钱我不是照旧得付？演员的工钱我不是也照旧得给？”

第二天傍晚，阴云又四合了，库金歇斯底里般地狂笑着说：

“那有什么关系？要下雨就下吧！下得满花园灌满水，把我活活淹死就是！叫我这辈子倒霉，到了下一个世界也还是倒霉！让那些演员把我扭到法院去就是！法院算得了什么？索性把我发配到西伯利亚去做苦工好了！送上断头台就是！哈哈哈！”

到第三天还是那一套……

奥莲卡默默地、认真地听库金说话，有时候眼泪从她的眼眶里滚出来。临了，他的不幸打动她的心，她爱上他了。他又矮又瘦，脸色发黄，头发往两边分梳，讲话用的是尖细的男高音，他一讲话就撇嘴。他脸上老是有灰心的神情，可是他还是在她心里挑起一种真正的深厚感情。她老得爱一个人，不这样就不行。早先，她爱她爸爸，现在他害了病，在一个黑房间里坐在一把圈椅上，呼吸困难。她还爱过她的姑妈，往常她姑妈隔一年总要从布良斯克来一回。再往前推，她在上初级中学的时候，爱过她的法语教师。她是个文静的、心好的、体贴人的姑娘，生着温顺柔和的眼睛和很结实的身子。男人要是看见她那胖都都的红脸蛋儿，看见她那生着一颗黑痣的、柔软白净的脖子，看见她一听到什么愉快的事情脸上就绽开的天真善良的笑容，就会暗想："对了，这姑娘挺不错……"就也微微地笑，女客呢，在谈话中间往往情不自禁，忽然拉住她的手，忍不住满心爱悦地说：

"宝贝儿！"

这所房子坐落在城边茨冈区，离"季沃里"游乐场不远，她从生出来那天起就一直住在这所房子里，而且她父亲在遗嘱里已经写明这房子将来归她所有。一到傍晚和夜里，她就听见游乐场里乐队奏乐，鞭炮噼啪地爆响，她觉得这是库金在跟他的命运打仗，猛攻他的大仇人——淡漠的观众，她的心就甜蜜地缩紧，她没有一点睡意了。等到天快亮了，他回到家来，她就轻轻地敲自己寝室的窗子，隔着窗帘只对他露出她的脸和一边的肩膀，温存地微笑着……

他就向她求婚，他们结了婚。等到他挨近她，看清她的脖子和丰满结实的肩膀，他就举起双手轻轻一拍，说：

"宝贝儿！"

他幸福，可是因为结婚那天昼夜下雨，灰心的表情就始终没有离开他的脸。

他们婚后过得很好。她掌管他的票房，照料游乐场的内务，记账，

发工钱。她那绯红的脸蛋儿，可爱而天真的、像在发光的笑容，时而在票房的小窗子里，时而在饮食部里，时而在后台，闪来闪去。她已经常常对她的熟人说，世界上顶了不起、顶重要、顶不能缺少的东西就是剧院，只有在剧院里才可以享受到真正的快乐，才会变得有教养，有人道主义精神。

“可是难道观众懂得这层道理吗？”她说，“他们只要看滑稽的草台戏！昨天晚场我们演改编的《浮士德》，差不多全场的包厢都空着，不过要是万尼奇卡和我叫他们上演一出庸俗的戏，那您放心好了，剧院里倒会挤得满满的。明天万尼奇卡和我叫他们上演‘奥尔菲欧司在地狱’。请您过来看吧。”

凡是库金讲到剧院和演员的话，她统统学说一遍。她也跟他一样看不起观众，因为他们无知，对艺术冷淡。她在彩排的时候出头管事，纠正演员的动作，监视乐师的品行。遇到本城报纸上发表对剧院不满意的评论，她就流泪，然后跑到报馆编辑部去疏通。

演员们喜欢她，叫她“万尼奇卡和我”，或者“宝贝儿”。她怜惜他们，稍稍借给他们一点钱。要是他们偶尔骗了她，她就偷偷流几滴眼泪，可是不告到她丈夫那儿去。

冬天他们也过得很好。整个一冬，他们租下本城的剧院演戏，只留出短短的几个空当，或是让给小俄罗斯的剧团，或是让给魔术师，或是让给本地业余爱好者上演。奥莲卡发胖了，由于心满意足而容光焕发。库金却黄下去，瘦下去，抱怨赔累太大，其实那年冬天生意不错。每天夜里他都咳嗽，她就给他喝覆盆子花汁和菩提树花汁，用香水擦他的身体，拿软和的披巾包好他。

“你真是我的心上人！”她捋平他的头发，十分诚恳地说，“你真招我疼！”

到四旬斋 [2] ，他动身到莫斯科去请剧团。他一走，她就睡不着觉，老是坐在窗前，瞧着星星。这时候她就把自己比做母鸡：公鸡不在窠里，母鸡也总是通宵睡不着，心不定。库金在莫斯科耽搁下来，写信回来说到复活节才能回来，此外，关于“季沃里”他还在信上交代了几件

事。可是到受难节 [3] 前的星期一，夜深了，忽然传来不吉利的敲门声，不知道是谁在用劲捶那便门，就跟捶一个大桶似的——嘭嘭嘭！睡意蒙眬的厨娘光着脚啪嗒啪嗒地踩过泥水塘，跑去开门。

“劳驾，请开门！”有人在门外用低沉的男低音说，“有一封你们家的电报！”

奥莲卡以前也接到过丈夫的电报，可是这回不知什么缘故，她简直吓呆了。她用颤抖的手拆开电报，看见了如下的电文：

伊万·彼得罗维奇今日突然去世星期二究应如河殡葬请吉示下。

电报上真是那么写的——如“河”殡葬，还有那个完全讲不通的字眼“吉”。电报上是歌剧团导演署的下款。

“我的亲人！”奥莲卡痛哭起来，“万尼奇卡呀，我的爱人，我的亲人！为什么当初我跟你要相遇？为什么我要认识你，爱上你啊？你把你这可怜的奥莲卡，可怜的、不幸的人丢给谁哟？……”

星期二他们把库金葬在莫斯科的瓦冈科沃墓地。星期三奥莲卡回到家，刚刚走进房门，就往床上一倒，放声大哭，声音响得隔壁院子里和街上全听得见。

“宝贝儿！”街坊说，在自己胸前画十字，“亲爱的奥莉加·谢苗诺芙娜，可怜，这么难过！”

三个月以后，有一天，奥莲卡做完弥撒走回家去，悲悲切切，深深地哀伤。凑巧有一个她的邻居瓦西里·安德烈伊奇·普斯托瓦洛夫，也从教堂走回家去，跟她并排走着。他是商人巴巴卡耶夫木材场的经理。他戴一顶草帽，穿一件白坎肩，坎肩上系着金表链，看上去与其说像商人，还不如说像地主。

“万事都由天定，奥莉加·谢苗诺芙娜，”他庄严地说，声音里含着同情的调子，“要是我们的亲人死了，那一定是出于上帝的旨意，遇到那种情形我们应当忍住悲痛，逆来顺受才对。”

他把奥莲卡送到门口，对她说了再会，就往前走了。这以后，那一

整天，她的耳朵里老是响着他那庄严的声音，她一闭眼就仿佛看到他那把黑胡子。她很喜欢他。而且她明明也给他留下了好印象，因为不久以后就有一位不大熟识的、上了岁数的太太到她家里来喝咖啡，刚刚在桌旁坐定就立刻谈起普斯托瓦洛夫，说他是一个可靠的好人，随便哪个到了结婚年龄的姑娘都乐于嫁给他。三天以后，普斯托瓦洛夫本人也亲自上门来拜访了。他没坐多久，只不过十分钟光景，说的话也不多，可是奥莲卡已经爱上他了，而且爱得那么深，通宵都没睡着，浑身发热，好像害了热病，到第二天早晨就派人去请那位上了岁数的太太来。婚事很快就讲定，随后举行了婚礼。

普斯托瓦洛夫和奥莲卡婚后过得很好。通常，他坐在木材场里直到吃午饭的时候，饭后就出去接洽生意，于是奥莲卡就替他坐在办公室里，算账，卖货，直到黄昏时候才走。

“如今木材一年年贵起来，一年要涨两成价钱，”她对顾客和熟人说，“求主怜恤我们吧，往常我们总是卖本地的木材，现在呢，瓦西奇卡只好每年到莫吉列夫省去办木材了。运费好大呀！”她接着说，现出害怕的神情双手捂住脸，“好大的运费！”

她觉得自己仿佛已经做过很久很久的木材买卖，觉得生活中顶要紧、顶重大的东西就是木材。什么“梁木”啦，“原木”啦，“薄板”啦，“护墙板”啦，“箱子板”啦，“板条”啦，“木块”啦，“毛板”啦等等，在她听来，那些字音总含着点亲切动人的意味。……夜里睡觉以后，她梦见薄板和木板堆积如山，长得没有尽头的一串大车载着木材从城外远远的什么地方走来。她还梦见一大批十二俄尺高、五俄寸厚的原木竖起来，在木材场上开步走，于是原木、梁木、毛板，彼此相碰，发出干木头的嘭嘭声，一会儿倒下去，一会儿又竖起来，互相重叠着。奥莲卡在睡梦中叫起来，普斯托瓦洛夫就对她温柔地说：

“奥莲卡，你怎么了，亲爱的？在胸前画十字吧。”

丈夫怎样想，她也就怎样想。要是他觉得房间里热，或者现在生意变得清淡，她就也那么想。她丈夫不喜欢任何娱乐，遇到节日总是待在家里。她就也照那样做。

“你们老是待在家里或者办公室里，”熟人们说，“你们应当去看看戏剧才对，宝贝儿，要不然就去看一看杂技也是好的。”

“瓦西奇卡和我没有工夫上剧院去，”她庄重地回答说，“我们是工作的人，我们可没有工夫去看那些胡闹的东西。看戏剧有什么好处呢？”

每到星期六普斯托瓦洛夫和她总是去参加彻夜祈祷，遇到节日就去做晨祷。他们从教堂出来，并排走回家去的时候，总是现出感动的脸容。他们俩周身都有一股好闻的香气，她的绸子连衣裙发出好听的沙沙声。在家里，他们喝茶，吃奶油面包和各种果酱，然后他们吃馅饼。每天中午，他们院子里和大门外街道上，总有红甜菜汤、煎羊肉、或者烧鸭子等等喷香的气味，遇到斋日就有鱼的气味，谁走过他们家的大门口都不能不犯馋。在办公室里，茶炊老是滚沸，他们招待顾客喝茶，吃面包圈。两夫妇每个星期去洗一回澡，并肩走回家来，两个人都是满面红光。

“没什么，我们过得挺好，谢谢上帝，”奥莲卡常常对熟人说，“只求上帝让人人都能过着瓦西奇卡和我这样的生活就好了。”

每逢普斯托瓦洛夫到莫吉列夫省去采办木材，她总是十分想念他，通宵睡不着觉，哭。有一个军队里的年轻兽医斯米尔宁寄住在她家的厢房里，有时候傍晚来看她。他来跟她谈天，打牌，这样就解了她的烦闷。特别有趣味的是他自己的家庭生活的种种事情。他结过婚了，有一个儿子，可是他跟妻子分居，因为她对他变了心，现在他还恨她，每月汇给她四十卢布做儿子的生活费。听到这些话，奥莲卡就叹气，摇头，替他难过。

“唉，求上帝保佑您，”在分手时候，她对他说，举着蜡烛送他下楼，“谢谢您来给我解闷儿，求上帝赐给您健康，圣母……”

她学丈夫的样，神情总是十分庄严稳重。兽医已经走出楼下的门外，她喊住他，说：

“您要明白，弗拉基米尔·普拉托内奇，您应当跟您的妻子和好。您至少应当看在儿子的份上原谅她！……您放心，那小家伙心里一定都明

白。”

等到普斯托瓦洛夫回来，她就把兽医和他那不幸的家庭生活低声讲给他听，两个人就叹气，摇头，谈到那男孩，说那孩子一定想念父亲。后来，由于思想上发生了某种奇特的联系，他们两个都到圣像前面去，双双跪下叩头，求上帝赐给他们儿女。

就是这样，普斯托瓦洛夫夫妇在相亲相爱和融洽无间里平静安分地过了六年。可是，唉，一年冬天，瓦西里·安德烈伊奇在场里喝饱热茶，没戴帽子就走出门去卖木材，得了感冒，病了。她请来顶好的医生给他治病，可是病一天天重下去，过了四个月他就死了。奥莲卡就又守寡了。

“你把我丢给谁啊，我的亲人？”她送丈夫下葬后痛哭道，“现在没有了你，我这个苦命的不幸的人怎么过得下去啊？好心的人们，可怜可怜我这个无依无靠的孤魂吧……”

她穿上黑衣服，缝上白丧章，永远不戴帽子和手套了。她不大出门，只是间或到教堂去或者到丈夫的坟上去，老是待在家里，跟修道女一样。直到六个月以后，她才去掉白丧章，开了护窗板。有时候可以看见她早晨跟她的厨娘一块儿上市场去买菜，可是现在她在家里怎样生活，她家里情形怎样，那就只能猜测了。大家也真是在纷纷猜测，因为常看见她在自家的小花园里跟兽医一块儿喝茶，他对她大声念报上的新闻，又因为她在邮政局遇见一个熟识的女人，对那女人说：

“我们城里缺乏兽医的正确监督，因此发生了很多疾病。常常听说有些人因为喝牛奶得了病，或者从牛马身上招来了病。实际上对家畜的健康应该跟对人类的健康那样关心才对。”

她重述兽医的想法，现在她对一切事情的看法跟他一样了。显然，要她不爱什么人，她就连一年也活不下去，她在她家的厢房里找到了新的幸福。换了别人，这种行径就会受到批评，不过对于奥莲卡却没有一个人能够往坏里想，她生活里的一切事情都可以得到谅解。他们俩的关系所起的变化，她和兽医都没对外人讲，还极力隐瞒着，可是这还是不行，因为奥莲卡守不住秘密。每逢他屋里来了客人，军队里的同行，她

就给他们斟茶，或者给他们开晚饭，谈起牛瘟，谈起家畜的结核病，谈起本市的屠宰场。他呢，忸怩不安，等到客人散掉，他就抓住她的手，生气地轻声说：

“我早就要求过你别谈你不懂的事！我们兽医谈到我们的本行的时候，你别插嘴。这真叫人不痛快！”

她惊讶而且惶恐地瞧着他，问道：

“可是，沃洛杰奇卡，那要我谈什么好呢？”

她眼睛里含着一泡眼泪，搂住他，求他别生气。他们俩就都快活了。

可是这幸福没有维持多久。兽医动身，随着军队开拔，从此不回来了，因为军队已经调到很远的什么地方去，大概是西伯利亚吧。于是剩下奥莲卡孤单单一个人了。

现在她简直孤苦伶仃了。父亲早已去世，他的圈椅扔在阁楼上，布满灰尘，缺了一条腿。她瘦了，丑了，人家在街上遇到她，已经不照往常那样瞧她，也不对她微笑了。显然好岁月已经过去，落在后面。现在她得开始过一种新的生活，一种不熟悉的生活，关于那种生活还是不要去想的好。傍晚，奥莲卡坐在门廊上，听“季沃里”的乐队奏乐，鞭炮噼啪地响，可是这已经不能在她心头引起任何思想了。她漠不关心地瞧她的空院子，什么也不想，什么也不盼望，然后等到黑夜降临，就上床睡觉，梦见她的空院子。她固然也吃也喝，不过那好像是出于不得已似的。

顶顶糟糕的是，她什么见解都没有了。她看见她周围的东西，也明白周围发生些什么事情，可是对那些东西和事情没法形成自己的看法，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没有任何见解，那是多么可怕呀！比方说，她看见一个瓶子，看见天在下雨，或者看见一个乡下人坐着大车走过，可是她说不出那瓶子、那雨、那乡下人为什么存在，它们有什么意义，哪怕拿一千卢布给她，她也什么都说不出来。当初跟库金或普斯托瓦洛夫在一块儿，后来跟兽医在一块儿的时候，样样事情奥莲卡都能解释，随便

什么事她都说得出自己的见解，可是现在，她的脑子里和她的心里，就跟那个院子一样空空洞洞。生活变得又可怕又苦涩，仿佛嚼苦艾一样。

渐渐，这座城向四面八方扩张开来。茨冈区已经叫做大街，“季沃里”游乐场和木材场的原址已经辟了一条条巷子，造了新房子。光阴跑得好快！奥莲卡的房子发黑，屋顶生锈，板棚歪斜，整个院子生满杂草和荆棘。奥莲卡自己也老了，丑了。夏天，她坐在走廊上，她心里跟以前一样又空洞又烦闷，充满苦味。冬天，她坐在窗前赏雪。每当她闻到春天的清香，或者风送来教堂的叮当钟声的时候，往事的记忆就突然涌上她的心头，她的心甜蜜地缩紧，眼睛里流出一汪汪眼泪，可是这也只不过有一分钟的工夫，过后心里又是空空洞洞，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活着。黑猫布雷斯卡依偎着她，柔声地咪咪叫，可是这种猫儿的温存不能打动奥莲卡的心。她可不需要这个！她需要的是那种能够抓住她整个身心、整个灵魂、整个理性的爱，那种给她思想、给她生活方向、温暖她的老血的爱。她把黑猫从裙子上抖掉，心烦地对它说：

“走开，走开！……用不着待在这儿！”

照这样，一天天，一年年，过去了，没有一点快乐，没有一点见解。厨娘玛夫拉说什么，她就听什么。

七月里有一天很热，将近傍晚，城里的牲口刚沿街赶过去，整个院里满是飞尘，像云雾一样，忽然有人来敲门了。奥莲卡亲自去开门，睁眼一看，不由得呆住了：原来门外站着兽医斯米尔宁，白发苍苍，穿着便服。她忽然想起了一切，忍不住哭起来，把头偎在他的胸口，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非常激动，竟没有注意到他们俩后来怎样走进房子，怎样坐下来喝茶。

“我的亲人！”她嘟哝着说，快活得发抖，“弗拉基米尔·普拉托内奇！上帝从哪儿把你送来的？”

“我要在此地长住下来，”他说，“我已经退休，上这儿来打算凭自己的能力谋生计，过一种安定的生活。况且，现在我的儿子已经应该上学了。他长大了。您要知道，我已经跟我的妻子和好了。”

“她在哪儿呢？”奥莲卡问。

“她跟儿子一块儿在旅馆里，我这是出来找房子的。”

“主啊，圣徒啊，就住到我的房子里来好了！这里还不能安个家吗？咦，主啊，我又不要你们出房钱，”奥莲卡着急地说，又哭起来，“你们住在这边屋里，我搬到厢房里去住就行了。主啊，我好高兴！”

第二天房顶就上漆，墙壁刷白粉，奥莲卡把两只手叉在腰上，在院子里走来走去发命令。她的脸上现出旧日的笑容，她全身都活过来，精神抖擞，仿佛睡了一大觉，刚刚醒来似的。兽医的妻子到了，那是一个又瘦又丑的女人，留着短短的头发，现出任性的神情。她带着她的小男孩萨沙，他是一个十岁的小胖子，身材矮小得跟他的年龄不相称，生着亮晶晶的蓝眼睛，两腮有两个酒窝。孩子刚刚走进院子，就追那只猫，立刻传来了他那快活而欢畅的笑声。

“大妈，这是您的猫吗？”他问奥莲卡，“等您的猫下了小猫，请您送给我们一只吧。妈妈特别怕耗子。”

奥莲卡跟他讲话，给他茶喝。她胸膛里的那颗心忽然温暖了，甜蜜蜜地收紧，倒仿佛这男孩是她亲生的儿子似的。每逢傍晚他在饭厅里坐下，温习功课，她就带着温情和怜悯瞧着他，喃喃说：

“我的宝贝儿，漂亮小伙子……我的小乖乖，长得这么白净，这么聪明。”

“‘海岛者，一片陆地，周围皆水也，’”他念道。

“海岛者，一片陆地……”她学着说，在多年的沉默和思想空虚以后，这还是她第一回很有信心地说出她的意见。

现在她有自己的意见了。晚饭时候，她跟萨沙的爹娘谈天，说现在孩子们在中学里功课多难，不过古典教育也还是比实科教育强，因为中学毕业后，出路很宽，想当医师也可以，想做工程师也可以。

萨沙开始上中学。他母亲动身到哈尔科夫去看她妹妹，从此没有回

来。他父亲每天出门去给牲口看病，往往一连三天不住在家里。奥莲卡觉得萨沙完全没人管，在家里成了多余的人，会活活饿死。她就把他搬到自己的厢房里去住，在那儿给他布置一个小房间。

一连六个月，萨沙跟她一块儿住在厢房里。每天早晨奥莲卡到他的寝室里去，他睡得正香，手放在脸蛋底下，一点儿声息也没有。她不忍心叫醒他。

“萨宪卡[4]，”她难过地说，“起来吧，乖乖！该上学去了。”

他就起床，穿好衣服，念完祷告，然后坐下来喝早茶。他喝下三杯茶，吃完两个大面包圈，外加半个法国奶油面包。他还没有完全醒过来，因此情绪不好。

“你还没背熟你那个寓言哪，萨宪卡，”奥莲卡说，瞧着他，仿佛要送他出远门似的，“我为你要操多少心啊。你得用功，学习，乖乖……还得听老师的话才行。”

“嗨，请您别管我的事！”萨沙说。

然后他就出门顺大街上学去了。他身材矮小，却戴一顶大制帽，背一个书包。奥莲卡没一点声息地跟在他后面走。

“萨宪卡！”她叫道。

他回头看，她就拿一个枣子或者一块糖塞在他手里。他们拐弯，走进他学校所在的那条胡同，他害臊了，因为后面跟着一个又高又胖的女人。他回转头来说：

“您回家去吧，大妈。现在我可以自己走到了。”

她就站住，瞧着他的背影，眼也不眨，直到他走进校门口不见了为止。啊，她多么爱他！她往日的爱恋没有一回像这么深，以前她从没像现在她的母性感情越燃越旺的时候那么忘我地、那么无私地、那么快乐地献出自己的心灵。为这个头戴大制帽、脸蛋上有酒窝的、旁人的男孩，她愿意交出她整个的生命，而且愿意带着快乐，带着温柔的泪水交

出来。这是为什么呢？谁说得出来这是为什么呢？

她把萨沙送到学校，就沉静地走回家去，心满意足，踏踏实实，满腔热爱。她的脸在最近半年当中变得年轻了，微微笑着，喜气洋洋，遇见她的人瞧着她，都感到愉快，对她说：

“您好，亲爱的奥莉加·谢苗诺芙娜！您生活得怎样，宝贝儿？”

“如今在中学里念书可真难啊，”她在市场上说，“昨天一年级的老师叫学生背熟一个寓言，翻译一篇拉丁文，做一个习题，这是闹着玩的吗？……唉，小小的孩子怎么受得了？”

她开始讲到老师、功课、课本，她讲的话正好就是萨沙讲过的。

到两点多钟，他们一块儿吃午饭，傍晚一块儿温课，一块儿哭。她服侍他上床睡下，久久地在他胸前画十字，小声祷告，然后她自己也上床睡觉，幻想遥远而朦胧的将来，那时候萨沙毕了业，做了医师或者工程师，有了自己的大房子，买了马和马车，结了婚，生了子女……她睡着以后，还是想着这些，眼泪从她闭紧的眼睛里流下她的脸颊。那只黑猫在她身旁躺着叫道：

“咪……咪……咪……”

忽然，响起了挺响的敲门声。奥莲卡醒过来，害怕得透不出气，她的心怦怦地跳。过半分钟，敲门声又响了。

“这一定是从哈尔科夫打来了电报，”她想，周身开始打抖，“萨沙的母亲要叫他上哈尔科夫去了……哎，主啊！”

她绝望了，她的头、手、脚，全凉了，她觉得全世界再也没有比她更倒霉的人了。可是再过一分钟就传来了说话声：原来是兽医从俱乐部回家来了。

“唉，谢天谢地。”她想。

渐渐的，她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又觉得轻松了。她躺下去，想着萨沙，而萨沙在隔壁房间里睡得正香，偶尔在梦中说：

“我揍你！滚开！别打人！”

1899年

[1] 奥莉加的爱称。

[2] 基督教的大斋期，在复活节前的四十日内，纪念耶稣在荒野绝食。

[3] 基督教的节日，在复活节前的一周，纪念耶稣受难。

[4] 萨沙和萨宪卡都是亚历山大的爱称。

在峡谷里

一

乌克列耶沃村坐落在一个峡谷里，因此从公路上和火车站上只能看见教堂的钟楼和棉布印花厂的烟囱。过路的人一问起这是什么村子，就会听见人家说：

“这就是那个教堂执事在丧宴上吃光鱼子酱的村子。”

有一回在厂主科斯丘科夫家里的丧宴上，一个年老的教堂执事在各种凉菜中间一眼看见成粒的鱼子酱，就狼吞虎咽地吃起来，人家用胳膊肘碰他，拉他的衣袖，可是他好像因为吃开了胃而变得麻木了，一点感觉也没有，只顾吃。他把鱼子酱都吃光，那一罐子有四磅光景呢。从那以后好多年过去了，那教堂执事早已死了，可是鱼子酱的事大家却还记得。不知是因为这儿的生活十分贫乏呢，还是因为人们除了这件十年前发生的小事以外不知道注意别的事，总之，人们一提起乌克列耶沃村就没有别的事可讲了。

这个村子里没有断绝过热病，就连在夏天也是满地泥泞，特别是靠近围墙的地方。老柳树在围墙上弯下腰来，造成一片宽阔的树荫。此地永远有一股工厂垃圾的气味和用来给花布加工的醋酸的气味。那些工厂，三个棉布印花厂和一个制革厂，并不在村子里面，而是在村边，离这儿相当远。那都是些不大的工厂，合起来一共雇了不过四百个工人。制革厂常常使得小河的水发臭。垃圾污染草地，农民的牲口害炭疽病，于是制革厂奉命关闭了。这厂子表面看来算是关闭了，其实在秘密地开工，这是得到县警察局长和本县医师默许的，因为厂主按月送给他们每人十卢布。全村只有两幢像样的房子是用石头砌成，用铁皮铺成房顶的，其中有一幢是乡公所，另外一幢是两屋楼的房子，正巧坐落在教堂对面，住着一个从叶皮方搬来的小市民格里戈里·彼得罗维奇·齐布金。

格里戈里开一家食品杂货店，不过这只是摆样子的，实际上却贩卖

白酒、牲口、兽皮、原粮、猪，碰上什么他就卖什么，比方说，国外需要喜鹊毛做女帽，他就买卖喜鹊，每一对赚三十戈比。他买下树林采伐权，他放钱生利，总之，他是一个善于谋利的老头子。

他有两个儿子。大儿子阿尼西姆在警察局侦缉队里做事，很少在家。小儿子斯捷潘做生意，帮助父亲，可是要希望他帮很大的忙是不行的，因为他身体弱，耳朵聋。他妻子阿克西尼娅是个相貌俊俏、身体匀称的女人，遇到节日总要戴上帽子，撑起阳伞。她起床早，上床迟，成天价提起裙子，跑来跑去，弄得钥匙叮当响，忽而到谷仓去，忽而到地窖去，忽而到小铺去，老齐布金高兴地瞧着她，眼睛发亮。遇到这类时候，他总是觉着歉然：她没嫁给他的大儿子，却嫁给耳朵聋的小儿子了，小儿子分明不会欣赏女人的美丽。

老头子素来喜欢家庭生活，他爱他的家庭胜过世上的一切，特别喜爱做暗探的大儿子和儿媳妇。阿克西尼娅刚刚跟那聋儿子结了婚，就显出她精明强干，对谁可以赊账，对谁不可以赊账，她心里清清楚楚。她保管钥匙，甚至信不过她丈夫。她拿过算盘来，打出一片噼啪声。她像农民那样察看马的牙齿，她老是发笑或者喊叫。不管她干什么，说什么，老头子总挺感动，喃喃地说：

“真有你的，儿媳妇！好一个美人儿，小娘子……”

他本来是鳏夫，可是儿子婚后过了一年，他自己忍不住，也结婚了。人家给他找了一个姑娘，住在离乌克列耶沃村三十俄里远的一个村子里，名叫瓦尔瓦拉·尼古拉耶芙娜，出身于一个上流人家，年纪不算轻了，可是长得美丽，大方。她一搬到楼上的小房间里住下，这所房子里一切东西就都放光了，仿佛所有的窗子都安了新玻璃似的。圣像前面的油灯亮起来，桌子上铺了雪白的桌布，窗台上和花圃里出现了花，结着红苞。吃饭时候也不是公用一个木钵，而是各人面前有各人的碟子了。瓦尔瓦拉·尼古拉耶芙娜愉快而亲切地微笑着，仿佛房子里样样东西都在微笑似的。乞丐、男香客、女香客，开始走进院子里来，这种事在过去是从来没有的。窗根底下传来乌克列耶沃的村妇们那种哀诉的、唱歌样的说话声，和因为喝醉酒而被工厂开除的、衰弱干瘦的乡下人的惭愧的咳嗽声。瓦尔瓦拉周济他们钱、面包、旧衣服，后来她在这儿住熟了，

就开始把铺子里的东西也送出去了。有一回聋子看见她拿去四分之一磅的茶叶，这使他不放心了。

“妈在这儿拿去了四分之一磅茶叶，”事后他告诉父亲说，“这笔账出在哪儿呢？”

老头子没答话，站着不动，想了一想，眉毛动弹着，然后上楼看他妻子去了。

“瓦尔瓦鲁希卡[1]，要是你，亲爱的，要铺子里的什么东西，”他亲切地说，“你尽管拿好了。随便拿吧，不必犹疑。”

第二天聋子跑过院子，对她招呼道：

“妈，倘或您要什么东西，您就来拿吧！”

她这种布施显得有一点新鲜，有一点轻松畅快，就跟圣像前面的油灯和那些小小的红花蕾一样。斋期前最后一次荤食日或者一连三天的当地守护神节日当中，商店里总是把腐臭的腌牛肉卖给农民，那种肉冒出那么浓的臭气，就连站在肉桶旁边都会受不住，他们从醉汉手里收下镰刀、帽子、老婆的头巾，作为抵押品，工人们喝了低劣的白酒，昏昏沉沉倒在泥地里打滚。罪恶凝结起来，像雾那样停在空中，每逢这种时候，人要是想起那边，在那所房子里，有一个文静的、穿得整整齐齐的、跟腌牛肉或者低劣的白酒没一点关系的女人，心头就会稍稍轻松一些。在那种沉重的、昏天黑地的日子里，她的施舍起着机器里的安全阀的作用。

齐布金家里，白天过得很忙。太阳还没出来，阿克西尼娅就已经在前堂洗脸，发出喷鼻子的声音，厨房里茶炊滚沸着，发出呜呜的响声，好像预告着要发生什么不吉利的事似的。老人格里戈里·彼得罗维奇穿一件又长又黑的上衣，一条印花布裤子，一双亮晃晃的高统靴，那么干净，那么矮小，在各房间里走来走去，小小的靴后跟踩得登登响，活像一首著名的歌里的老公公。商店开门了。等到天色大亮，就有一辆轻快的二轮马车来到门廊外边，老头子矫健地坐上车，把他那顶大便帽压到耳朵边上，谁瞧见他都不会说他有五十六岁了。他的妻子和儿媳妇送他

上车。每逢老头子身上穿一件讲究而干净的礼服，马车上套一匹值三百卢布的又大又黑的雄马，他就不喜欢农民们到他面前来请托什么事，诉什么苦情。他痛恨农民，讨厌他们。要是他看见有个农民站在门口等他，他就生气地嚷道：

“你为什么站在这儿？躲我远远的！”

或者，如果那是一个乞丐，他就叫道：

“上帝才会养活你！”

他坐着车子办事去了。他妻子穿一身黑衣服，系一条黑围裙，打扫房间，或者在厨房里帮忙。阿克西尼娅在店里做买卖，这时候院子里就传来酒瓶和钱的叮当声，她嗤嗤地笑着或者喊叫，被她得罪的顾客发脾气了，同时还可以看得出白酒已经在那边，在店子里偷偷地出售了。聋子也坐在店里，要不然就不戴帽子，把手插在口袋里，在村街上散步，心不在焉地一会儿瞧着农民的小木房，一会儿瞧着上面的天空。他们一天在家里大约喝六道茶，大约有四次围着桌子坐下来吃饭。到了傍晚，他们就把进款算清，登在账上，然后酣畅地睡觉。

乌克列耶沃的所有三家棉布印花厂跟厂主住宅都用电话联系着，那三家厂主是赫雷明家年长的一辈人，赫雷明家年轻的一辈人和科斯丘科夫。乡公所里也安一架电话，可是不久那架电话就给臭虫和蟑螂爬满，打不通了。乡长是个半文盲，写起公文来每个字的第一个字母都用大草。可是他看见电话坏了，却说：

“得，现在我们没有了电话可就有点困难了。”

赫雷明家年长一辈人经常跟年轻一辈人打官司，有时候年轻一辈人自家伙儿里起内讧，也打官司，于是他们的工厂停工一个月，两个月，直到他们重又讲和为止。这种事总是使得乌克列耶沃的居民们很高兴，因为每次吵嘴总会引起许多闲话和流言蜚语。到了节日，科斯丘科夫和赫雷明家年轻一辈人就坐上车子出去兜风，飞快地在乌克列耶沃村里跑来跑去，把小牛压死了事。阿克西尼娅打扮得花枝招展，在她商店附近的街上走来走去，弄得她那浆得蓬起的衬裙沙沙响，赫雷明家年轻一辈

人就把她拉上车去，仿佛硬把她架走了似的。然后老齐布金也坐车出来，为的是夸耀他的新马。他带着瓦尔瓦拉一块儿坐在车上。

坐车兜风以后，到傍晚，人们都躺下睡觉，赫雷明家年轻一辈人的院子里却有一个贵重的手风琴响起来，如果那天晚上有月亮，人们听了乐声就会觉得又忧愁又快乐，乌克列耶沃就不再像是一个陷阱了。

二

大儿子阿尼西姆很少回家来，只有遇到大节期才回来一趟，可是他常托同乡带回礼物和家信，信是托别人代写的，字迹优美，每回都是用大张的信纸，看上去像是正式的呈文。信上满是阿尼西姆在谈话里素来不用的词藻："亲爱的爸爸妈妈，兹奉上花茶一磅，借以满足您们生理上之需要耳。"

每封信的下款都好像是用破钢笔尖歪歪斜斜地写出："阿尼西姆·齐布金。"下款底下又是那笔优美的字："侦探。"

那些信经人大声念过好几遍，老头子听得很感动，兴奋得涨红脸，说：

"瞧，他不愿意待在家里，却去干念书人的营生了。好的，随他去吧！各人有各人的行业！"

在谢肉节 [2] 以前，有一天下了一阵夹着雪粒的大雨，老头子和瓦尔瓦拉走到窗前去看雨，可是看啊，阿尼西姆从车站坐着雪橇来了。他来得完全出人意外。他走进门来，心神不定，看样子仿佛在为什么事担忧似的，后来，在他住下的那些天也始终是这样子，他的举止有点随随便便。他并不急着要走，倒好像给革掉了差使似的。他回来，瓦尔瓦拉倒很高兴，她老是带点狡猾的神情瞧他，摇头，叹气。

"这是怎么回事啊，我的天？"她说，"啧啧，这小伙子已经二十八岁了，可是他仍旧是光棍儿，没个牵挂。唉，啧啧……"

她讲的那些轻柔平稳的话在隔壁房间里听起来就像是"啧啧啧"。她开始跟老头儿和阿克西尼娅交头接耳地说话，他们的脸就也现出狡猾的、鬼鬼祟祟的神情，仿佛他们串通了要做什么坏事似的。

大家决定要给阿尼西姆办亲事了。

"唉，啧啧！……弟弟倒早就结婚了，"瓦尔瓦拉说，"可是你仍旧没个伴儿，就跟集市上的公鸡一样。这成什么话？唉，啧啧，求上帝保

佑，结婚吧，然后随你的便，自管出外去做事好了，让老婆留在家里做个帮手。小伙子，你过日子没有一点章法，我看你已经把什么章法都忘了。唉，啧啧，你们这些城里人呀，全有罪哟。”

齐布金家里的人既是要结婚，那么大家就得给他们这些有钱的人挑顶好看的新娘。他们给阿尼西姆也找了一个俊俏的姑娘。他自己呢，长着一副不招人喜欢的、不起眼的相貌，尽管身体单薄而且病态，个子矮小，脸蛋却挺肥，鼓起来，倒好像他把腮帮子吹起来似的。他那对眼睛一眨也不眨，眼神尖利，胡子又稀又红，每逢他想心事，老是把胡子塞进嘴里去嚼。此外，他常常喝酒，这从他的脸容和他的步态就看得出来。可是他一听说他们已经给他找到一个很漂亮的新娘，就说：

“哦，话说回来，我自己也不丑啊。应当说，咱们齐布金家的人都长得漂亮。”

靠近城边有一个托尔古耶沃村。最近，这个村子有一半已经并进城里去，剩下来的一半仍旧算是村子。在并出去的那一半里面，有一个寡妇住着一所自己的小房子，她跟她妹妹同住。这妹妹很穷，白天出去做零工，有个女儿名叫丽巴，是个姑娘，也出去做零工。托尔古耶沃的人们已经在称道丽巴的美貌，可是她那赤贫的家境却吓退了一切人。大家认为只有鳏夫或者上了岁数的人才肯不顾她穷而跟她结婚，或者索性不结婚而跟她同居，她母亲跟着她也就有吃有喝了。瓦尔瓦拉听媒婆说到丽巴，就坐车子到托尔古耶沃去了。

然后，在那姑娘的姨妈家里照规矩安排了相亲的仪式，备了凉菜和葡萄酒。丽巴穿一件特为相亲做的粉红色新衣服，一条鲜红的缎带在她头发上面像火焰一样闪着。她又瘦又弱，脸白，五官温柔而秀气，她的皮肤由于在露天底下工作而晒得发红，羞臊哀伤的笑容老不离开她的脸，一双眼睛带着孩子气看人，显出信任和好奇的神情。

她年轻，仍然是个小姑娘，乳房还看不大出来，不过她可以结婚了，因为已经到了年纪。她长得确实美，只有一个地方不招人喜欢，就是她那双像男人一样的大手，现在那双手没事可做，垂在那儿，好比两只大爪子。

“陪嫁钱没有，我们倒也不在乎，”老人对姨妈说，“早先我们给我们的儿子斯捷潘也娶了个穷人家的姑娘，现在我们不知该怎样称赞她才好了。在家里也罢，在店里也罢，她那双手简直称得起是金子打的呢。”

丽巴站在门口，好像要说：“随您怎样摆布我就是，我相信您。”她母亲普拉斯科维娅，这个做零工的女人，躲在厨房里，胆怯得一动也不能动。当初她还年轻的时候，有一回，她在一个商人家里擦地板，那商人发火了，对她跺起脚来，她十分害怕，吓傻了，从此她一辈子心底里老存着害怕的感觉。她一害怕，胳膊和腿就老是发抖，脸颊抽筋。她坐在厨房里，极力听客人们说什么话，不断地在胸前画十字，用手指头按着前额瞧着圣像。阿尼西姆微微有点醉意，推开厨房的门，毫不拘束地说：

“您坐在这儿干什么，亲爱的妈妈？您不来，我们觉着闷得慌呢。”

普拉斯科维娅战战兢兢，用手按着干瘪的瘦胸脯，回答说：“哪儿的话，求上帝怜恤吧……您心真好，老爷。”

相亲以后，婚期定妥了。这以后，阿尼西姆在家各个房间里走来走去，吹口哨，或者忽然想起什么，就变得心事重重，一动也不动地凝神瞧着地板，仿佛眼光要钻到深深的地底下去似的。他知道自己就要结婚，而且那么快，定在复活节后的第一个星期，却没露出高兴的样子，也不打算去看新娘，光是不断地吹口哨。他所以结婚，显然只因为他父亲和后妈要他结婚，又因为村子里有这样的风俗：要儿子结婚是为了给家里添一个帮手。他走的时候，一点也不匆忙，总之他一举一动都跟先前几次回来的情形不一样。他显得满不在乎，说出来的话也不对头。

三

希卡洛沃村住着两个女裁缝，是姊妹俩，属于鞭身派教徒[3]。婚礼的新衣服就交给她们做，她们常常来量尺寸，喝很久的茶。她们给瓦尔瓦拉做一件棕色连衣裙，镶黑花边和玻璃珠，给阿克西尼娅做一件淡绿的连衣裙，配上黄色前胸，拖着长后襟。等到裁缝做完活，齐布金却不付她们工钱，只给店里的货物。她们愁闷地走了，手里提着她们完全不需要的几小捆硬脂蜡烛和沙丁鱼。她们走出村子，到了野外，就在一个土坡上坐下，哭起来。

举行婚礼的三天以前，阿尼西姆回来了，从头到脚一身新。他穿着发亮的胶皮雨鞋，没扎领结，却拴着一条红线绳，上面穿着小珠子。他肩上披着一件大衣，没把胳膊伸进衣袖里去，这件大衣也是新的。

他在圣像面前庄重地祷告一番，然后向父亲问安，送给他十枚银卢布和十枚半卢布银币，送给瓦尔瓦拉的也是这样一份。他送给阿克西尼娅的是四分之一卢布银币二十枚。这份礼物特别可爱的地方就在于所有的钱币仿佛是精心选出的一样，一律是新的，在阳光下闪闪发亮。阿尼西姆极力要显得庄重严肃，绷紧了脸，鼓起腮帮子。他嘴里冒出酒气来。他一定每到一个火车站就到小吃部去一趟。这个人仍旧带着那种满不在乎的样子，那种多余的气派。然后，阿尼西姆跟老头儿一块儿喝茶，吃点东西。瓦尔瓦拉把那些新卢布放在手心上翻来覆去地看，同时问起那些在城里生活的同乡。

“谢谢上帝，他们都不错，他们过得挺好，”阿尼西姆说，“只是伊万·叶戈罗夫家里出了点事：他的老婆子索菲娅·尼基福罗芙娜去世了。她害的是痨病。他们为了让她的灵魂安息而安排了丧宴，是从包办宴席的人那儿定来的。每一客是两个半卢布。还有真正的葡萄酒。我们的同乡，几个庄稼汉，也去了。叶戈罗夫为他们也叫了两个半卢布一客的饭菜。其实他们什么也没吃。庄稼汉哪儿懂得什么口味！”

“两个半卢布呀！”老头说，摇摇头。

“可不是！那儿又不是乡下。比方说，你走进一家饭馆想吃一顿，点

了这样那样的菜，凑上三朋四友，一块儿喝上一通酒。一眨巴眼儿的工夫，天就已经亮了。对不起，你得替每个人付三四个卢布才成。要是跟萨莫罗多夫在一块儿，那他饭后喜欢喝上一杯掺白兰地的咖啡，可是，先生，上等白兰地要六十戈比一小杯呐。”

“这全是随口乱说了，”老头子惊叹地说，“这全是随口乱说了！”

“现在我老是跟萨莫罗多夫在一块儿。替我给你们写信的就是这个萨莫罗多夫。他写得好极了。妈，”阿尼西姆快活地对瓦尔瓦拉说下去，“要是我告诉您萨莫罗多夫是个什么样的人，您才不会相信呢。我们大家都叫他穆赫达尔，因为他跟亚美尼亚人一样，周身上下一片黑。我把他看得透里透，妈，他的事儿就跟我手上的五个指头一样，我全知道，这一点他自己也明白，就老是跟着我，难舍难分，现在我们真是拆不开，打不散了。他好像有点怕我，可是离开我又活不下去。我上哪儿他也上哪儿。妈，我长着一对真正厉害的眼睛。我在旧衣市上一眼看见一个农民卖一件衬衫。‘慢着，这衬衫是偷来的！’果然不错，那衬衫真是偷来的。”

“你怎么知道的呢？”瓦尔瓦拉问。

“也说不出是怎么知道的，我就是长着那样的眼睛呗。我并不知道衬衫的来历，可是，不知什么缘故，我就那么心血来潮了：这东西是偷来的，准是这么的。我们侦缉队里那些同事常常这么说：‘嘿，阿尼西姆打山鹬去了！’那意思是说去找贼赃了。对了……偷是谁都会的，可是要想保牢贼赃，那就难了！世界挺大，可就是没有地方藏贼赃。”

“上个星期我们村里贡托列夫家给偷走了一只公羊和两只小母羊，”瓦尔瓦拉说，叹一口气，“却没有人去把它们找回来……唉，啧啧……”

“行。我可以去找。这没什么，我办得到。”

结婚的日子到了。那是四月里一个凉快、晴朗、快活的日子。从一清早起，人们就坐着由两匹或者三匹马拉着的马车在乌克列耶沃村里来来去去，铃子叮当地响，车轭和马鬃上装饰着五颜六色的绦带。白嘴鸦

给车马声闹得心慌意乱，在柳树林里呱呱叫，椋鸟也提高嗓门，不停地叫唤，倒好像因为齐布金家办喜事而高兴似的。

屋里桌子上，已经摆满长条的鱼、整只火腿、肚子里填满东西的家禽、一盒盒的熏鲱鱼、各种各样盐腌的和醋渍的吃食、许多瓶白酒和葡萄酒，空气里弥漫着熏腊肠和酸龙虾的气味。老齐布金在桌子旁边走来走去，靴后跟嘎吱嘎吱地响，拿着两把刀子互相磨着。大家不断地喊住瓦尔瓦拉，问她要这样要那样，她呢，样子慌慌张张，上气不接下气，不断地在厨房里跑进跑出。厨房里面，科斯丘科夫家的厨师和赫雷明家年轻一辈人的给老爷做饭的女厨子从天亮起就在干活了。阿克西尼娅卷起头发，只穿着紧身胸衣，没穿连衣裙，脚上穿一双嘎吱嘎吱响的新皮鞋，一阵风似地跑过院子，只看见她那光光的膝头和胸脯一闪就过去了。各处热热闹闹，人们可以听见骂人和赌咒的声音。行人在敞开的大门口站住，样样事情都使人觉得马上就要发生一件大事了。

“他们坐车去接新娘了！”

马车铃子叮当响着，出了村子很远才消失……到两点多钟，人们奔跑起来，原来铃声又响了，他们把新娘接来了！教堂里挤满了人，圣像前的枝形烛台点亮了，唱诗班按老齐布金的意思照着乐谱歌唱。辉煌的亮光和鲜艳的衣服弄得丽巴眼花缭乱。她觉得歌手用响亮的嗓音砸她脑袋，就跟锤子一样。她生平第一回穿的紧身胸衣和她那双皮鞋勒得她挺痛。她的脸相看上去仿佛是在昏厥以后刚清醒过来似的，她呆瞪瞪地往四下里瞧，却什么也没看明白。阿尼西姆穿一身黑礼服，脖子上没扎领结，却系了一条红线绳，心事重重，瞧着一个地方出神，每逢歌手高声唱起来，他就赶快在胸前画十字。他心里感动，想哭出来。这个教堂他从很小很小的时候起就熟悉，从前有一个时期他那去世的母亲常带他上这儿来领圣餐，有一个时期他还在儿童唱诗班里歌唱，每个圣像、每个角落他都记得清清楚楚。现在呢，他结婚了，为了合乎世道而必须娶妻子，可是现在他没想这些，不知怎么他竟不记得而且完全忘了他的婚事。眼泪使得他眼睛看不见圣像，心里堵得慌。他暗自祷告，祈求上帝让那个在劫难逃的灾难，即使不是今天，就是明天一定会降在他身上的灾难，好歹放过他去，就跟天旱的日子里雨云掠过村子却不落下一滴雨来一样。过去已经积下那么多的罪，那么多的罪，事情已经闹到简直没

有退避的余地，没有挽回的余地，就连要求宽恕也好像不近情理了。可是他仍旧恳求宽恕，甚至大声哭出来，不过谁也没理会，因为他们以为他喝醉了。

有一个孩子用惊慌的声音哭着说：

“好妈妈，带我离开这儿吧，亲妈妈！”

“不许说话！”司祭叫道。

新婚夫妇从教堂出来，走回家去，人们跟在他们身后跑着。小铺附近，大门附近，院子里窗跟前，也都围满了人。村妇们来唱喜歌。合唱队早已站在前堂，拿了乐谱等着，年轻的夫妇刚刚跨进门槛，他们就提高喉咙用尽力气齐声唱起来。特意从城里约来的一个乐队也开始奏乐。顿河香槟酒已经盛在高脚杯子里，送过来。木匠兼包工头叶利扎罗夫是一个又高又瘦的老人，眉毛生得很密，弄得眼睛也看不大见了，他对新婚夫妇说：

“阿尼西姆和你，孩子，要相亲相爱，要按上帝的意思过日子，孩子们，求圣母不要抛弃你们。”他伏在老头子的肩膀上，呜呜地哭了，“格里戈里·彼得罗维奇，咱们哭一场吧，高兴得哭一场吧，”他用尖细的声音说，然后立刻突然笑起来，用响亮的男低音接着说，“哈哈哈，你又添了个好儿媳妇！她呀，处处都合格，处处都光溜溜的，没一点杂音，整个机器都没毛病，螺丝钉多得很。”

他是叶戈列夫县的人，可是从年轻时候起就在乌克列耶沃村的工厂和县里做工，已经在这儿住惯了。多年以来，大家觉得他一直是这么老，一直跟现在一样瘦高，多年以来，大家一直叫他“拐杖”。也许因为近四十多年来专门在工厂里做修理工作吧，总之，他批评每个人和每样东西的时候总是在扎实上面着眼：看一看是不是需要修理。他在靠着饭桌坐下来以前，先试了好几把椅子，看它们结实不结实，他还摸了摸鲑鱼。

喝过顿河香槟酒以后，大家围着桌子坐下来。客人们谈天，移动椅子。歌手在前堂唱歌，乐队奏乐，同时院子里村妇们齐声唱喜歌，结果

造成一种可怕的、乱七八糟的声音，闹得人头昏眼花。

“拐杖”坐在椅子上扭个不停，胳膊肘碰着他身旁的人，妨碍人家谈话。他一会儿笑一会儿哭。

“孩子们，孩子们，孩子们……”他急促地嘟哝着，“阿克西尼娅宝贝儿，瓦尔瓦拉宝贝儿，咱们太太平平、和和睦睦地过日子吧，我亲爱的小斧子……”

他酒量小，现在只喝了一杯英国白酒就醉了。这难于下咽的白酒不知道是用什么东西做成的，一喝就昏醉，仿佛一闷棍把人打晕了似的。舌头开始转动不灵了。

在座的有本地的教士、带着妻子一同来的工厂职员们、商人、从别的村子来的饭铺老板。乡长和乡里的文书也并排坐在那儿，他们已经一块儿服务了十四年，在这段时期里每逢给人签署文件，或者在放人走出乡公所以前，总是把人欺骗一下或者侮辱一下，如今他俩养得肥头胖脑，仿佛他们在欺诈里泡得太久，连脸上的皮肤都有了一种特别的骗子色彩。文书的老婆是一个斜眼的瘦女人，把她所有的孩子都带来了，她像一只鹰似地斜着眼瞄准菜碟，凡是她的手够得到的都被她一齐抢光，放进她自己的或者孩子的衣袋里去了。

丽巴坐在那儿不动，好像变成了石头，仍旧现出在教堂里的那副表情。阿尼西姆自从认识她以后还没跟她说过一句话，因此直到现在还不知道她的嗓音是什么样儿。现在，他坐在她身旁，始终闷声不响，只顾喝英国白酒，等到喝醉了才开口，跟坐在对面的丽巴的姨妈说：

“我有个朋友，姓萨莫罗多夫。他是个有专长的人。论身份他是个非世袭的名誉公民，能说会道。不过我把他看得透里透，姨妈，这他也知道。请您跟我一块儿为萨莫罗多夫的健康干一杯吧，姨妈！”

瓦尔瓦拉筋疲力尽，精神恍惚，绕着桌子走来走去，劝客人吃东西。她明明很满意，因为菜有那么多碟，全都那么丰富，现在谁也不能挑剔他们了。太阳落下去了，可是酒宴一直没停，客人已经不知道自己在吃什么，喝什么，他们讲的话也休想听得清，只有在乐队的乐声偶尔

停下来的时候，才可以清楚地听见外面有一个村妇嚷道：

“你们吸饱了我们的血，强盗，叫你们死了才好！”

到傍晚，大家合着乐声跳舞。赫雷明家年轻一辈人带着他们自己的酒光临了，其中有一个在跳卡德里尔舞的时候，两只手各拿一个酒瓶，嘴里还衔着酒杯，逗得大家都笑了。卡德里尔舞跳到一半，他们忽然挫下身去，蹲着跳起来。穿绿衣服的阿克西尼娅像一道闪电似地飞过来飞过去，她的长后襟扇起一阵风。有人踩坏她下摆的绉边，“拐杖”就嚷道：

“喂，他们把护墙板扯下来了！孩子们！”

阿克西尼娅生着天真的灰色眼睛，那对眼睛难得眨巴一下，她脸上老是带着天真的笑容。她那对一眨也不眨的眼睛、长脖子上的小脑袋、她那苗条的身材，都有点蛇的样子。她配上周身的绿色，配上她那黄色的前胸，唇边露出微笑，看上去活像春天从嫩嫩的黑麦田中挺直身子昂起头来瞧着行人的一条毒蛇。赫雷明家的那些人待她随随便便。很明显，她跟他们当中年纪较大的一个早已打得火热了。可是她那聋丈夫却一点也没看出来，他压根儿就没瞧她。他坐在那儿，一条腿搭在另一条腿上，正在吃胡桃。他咬开胡桃壳的声音响得很，听上去跟放枪一样。

可是，看哪，老齐布金自己走到房中央来了，他挥动手绢，表示他也要跳俄罗斯舞了。于是从房里各处，从院子当中的人群里，响起一片嘈杂的赞叹声：

“大老板也出场了！大老板！”

瓦尔瓦拉跳舞，可是老头子光是挥动手绢，跺靴后跟。院子里的人互相推搡着，往窗子里看，十分高兴。一时间，他们宽恕了他的一切——他的财富，他的欺侮。

“跳得好哇，格里戈里·彼得罗维奇！”那群人叫道，“对，跳吧！你还能行呐！哈哈！”

这场舞直跳到深夜一点多钟才散。阿尼西姆踉踉跄跄走过去跟乐师

和歌者一一告别，送给他们每人一枚新的半卢布银币。老人身体倒没摇晃，不过走起路来也还是有一条腿下脚很重。他一面送客人出去，一面对每个客人说：

“办这场喜事花了两千卢布呐。”

大家走散的时候，有人穿错衣服，丢下自己的旧外衣，穿走了希卡洛沃村的小饭铺老板的好外衣。阿尼西姆忽然冒火，嚷起来：

“别忙！我马上就会找着它！我知道是谁偷的！别忙！”

他跑上街去追一个人，可是人家拦住他，把他搀回家来，尽管他醉醺醺，气得满脸通红，一头的汗，仍旧把他推进屋里去，扣上了门。在那屋里，姨妈已经在给丽巴脱衣服了。

四

五天过去了。阿尼西姆准备好动身，就走上楼去向瓦尔瓦拉告辞。她房间里圣像前面的灯都点亮了，弥漫着熏香的气味。她本人坐在窗口，正在用红毛线打袜子。

“你在我们这儿住得不久，”她说，“大概你觉得腻味了吧？唉，啧啧……我们过得挺好，样样东西都很多。我们把你的喜事办得挺像样，挺风光，老头子说用了两千卢布呢。一句话，我们生活得跟商人一样，只是我们这儿很乏味。我们净欺负老百姓。我的心都痛了，我亲爱的。我们把他们欺负得多厉害啊，我的上帝！我们交换一匹马也好，买什么东西也好，雇工人也好，处处都要骗人。骗了又骗。铺子里的素油又苦又有哈喇味，就连人家的煤焦油都比它强。可是请你说说看，难道我们不能卖好油吗？”

“各人有各人的行业，妈。”

“可是话说回来，我们将来不是都得死吗？唉唉，你真应该跟你爸爸谈一谈才好！……”

“您自己该跟他谈才对。”

“算了吧，算了吧！谈呢，我倒是对他谈了，可是他也跟你一样，说什么各人有各人的行业。你想，将来到了另一个世界，人家会管你干的是什么行业吗？上帝的裁判可是公道的。”

“当然，人家不会管的，”阿尼西姆说，叹一口气，“话说回来，反正上帝是没有的，妈。哪儿会有人来管呢！”

瓦尔瓦拉惊奇地瞧着他，扬声大笑，两只手举起来一拍。由于她真心地对他的话感到惊奇，而且睁大眼睛瞧着他，把他当作怪人一样，他窘了。

“也许上帝是有的，只是信仰没有罢了，”他说，“我在举行婚礼的时候，觉着很不自在。如同从母鸡身子底下拿到一个鸡蛋，鸡蛋里面有个

小鸡在唧唧叫一样，我的良心也忽然唧唧叫起来，我在举行婚礼的时候，时时刻刻暗想：‘上帝是有的！’可是我一走出教堂啊，就全完了。再者，究竟有没有上帝，我怎么知道呢？我们从小就没受过这样的教育。娃娃还在娘怀里吃奶的时候，就只是受到这样的教育：‘各人有各人的行业。’要知道，爸爸也不信上帝啊。您先前说贡托列夫家里有些羊给人偷走了……我已经找着了，那是希卡洛沃村的一个农民偷的。他偷了羊，可是爸爸得了羊皮……这就叫做信仰！”

阿尼西姆眨巴着眼睛，摇头。

“乡长也不相信上帝，”他接着说，“文书也一样，就连教堂执事也一样。至于他们上教堂，持斋，那也只是为了免得人家说他们的坏话，而且防着万一真有世界末日的审判罢了。如今大家都说世界的末日好像已经来了，因为人变得软弱，不尊敬父母，等等。这全是废话。妈，依我的看法，毛病全出在人们昧了良心。我看得透，妈，我明白。要是人家有一件偷来的衬衫，我一眼就看得出来。比方说，有一个人坐在小饭铺里，您还当是他在喝茶，没什么，我呢，不但看见他在喝茶，还看见他没有良心。您走来走去，尽可以走上一整天，却碰不见一个有良心的人。这原因完全在于他们不知道有没有上帝……好了，再见，妈。希望您好好活下去，身体健康，别记着我的坏处。”

阿尼西姆在瓦尔瓦拉面前跪下来。

“我为种种事情感激您，妈，”他说，“我们家有了您，得了很大的好处。您是一个很正派的女人，我对您很满意。”

阿尼西姆十分感动地走出去了，可是又回来，说：

“萨莫罗多夫把我牵连到一桩麻烦事里面去了：我要么发一笔大财，要么完蛋。要是出了什么事，那就求您务必安慰爸爸，妈。”

“唉，何必说这种话？唉，啧啧……上帝是仁慈的。你呢，阿尼西姆，对你老婆也该心疼一点才好，可是现在你们却大眼瞪小眼。说真的，你至少也该带个笑脸啊。”

“是啊，她也真是个怪物……”阿尼西姆说，叹口气，“她什么也不

懂，老是不讲话。她年轻得很，那就让她慢慢长大吧。”

一匹高大壮实的白毛公马已经拉着一辆二轮马车停在门廊外面。

老齐布金一纵身上了车，意气扬扬地坐下，拿起缰绳。阿尼西姆吻瓦尔瓦拉、吻阿克西尼娅、吻他的兄弟。丽巴也站在门廊上，一动不动，眼睛瞧着别处，仿佛她不是来送他，而是不知什么缘故凑巧站在那儿似的。阿尼西姆走到她面前，用嘴唇轻轻碰了碰她的脸蛋儿。

“再见。”他说。

她没有瞧他，却现出一种古怪的笑容，她的脸颤抖起来，不知什么缘故大家都可怜她了。阿尼西姆也一蹿就跳上了马车，两只手叉在腰上，因为他认为自己是个美男子。

他们坐着车子上坡，一路出了峡谷，阿尼西姆不断回过头去瞧村子。那是一个温暖晴朗的日子。牲口还是第一回给人赶到外面来，村姑和村妇们穿着过节的华丽衣服在牲口旁边走来走去。一头褐色的公牛在嗥叫，由于得到自由而高兴，用前蹄刨地。四面八方，上上下下，都有百灵鸟在歌唱。阿尼西姆回过头去看一眼那座端正的白色教堂（它最近才粉刷过），想起五天前怎样在那里面祈祷，又看一眼绿色房顶的学校，看一眼从前他常在里面游泳和钓鱼的小河，就有一股欢乐的浪头在他的胸中激荡，他恨不得地下忽然升起一堵墙来，不容他再往前走，让他永远伴着过往的岁月才好。

到了火车站，他们走进小吃部，各人喝了一杯白葡萄酒。老头子伸手到口袋里摸钱包，打算付钱。

“我请客！”阿尼西姆说。

老头子感动地拍拍他的肩膀，对小吃部的服务员眨一眨眼，好像说：“瞧，我有一个多么好的儿子。”

“你应当留在家里做生意才对，阿尼西姆，”他说，“对我来说，你是个了不起的宝贝！我会把你从头到脚镀上金呢，好儿子。”

“这是办不到的，爸爸。”

白葡萄酒有点酸，而且有火漆的气味，可是他们又喝了一杯。

老齐布金从火车站回到家来，一下子竟认不出他的小儿媳妇了。丈夫刚刚坐着车出了院子，丽巴就变了样，忽然高兴起来。她换上一条早先穿过的旧裙子，光着脚，把袖子卷到肩膀上，擦前堂的楼梯，用银铃样的尖嗓音唱歌。她端着一大盆脏水走出去，抬头看太阳，露出孩子气的笑容，她自己也像一只百灵鸟一样了。

一个老工人正好走过门口，摇着头，嗽了嗽喉咙。

“是啊，格里戈里·彼得罗维奇，上帝给你送来的儿媳妇真了不起！”他说，“她不能算是娘们儿，简直该算是一宗宝贝！”

五

七月八日，星期五那天，外号叫做“拐杖”的叶利扎罗夫和丽巴，从卡桑斯科耶村回来，这天是当地教堂纪念卡桑圣母的祭礼日，他们刚刚到那儿去做过礼拜。丽巴的母亲普拉斯科维娅在他们身后很远的地方走着，她老是落在后面，因为她有病，气喘。天色已经将近黄昏了。

“啊，啊，啊！……”“拐杖”一面听丽巴讲话，一面惊奇地说，“啊，啊！……真的吗？”

“我啊，挺爱吃果酱，伊利亚·马卡雷奇，”丽巴说，“我坐在我那小屋里，老是喝茶呀，吃果酱呀。要不然我就跟瓦尔瓦拉·尼古拉耶芙娜一块儿喝茶，她常常讲点打动人心的事儿。她们有许多许多的果酱，四罐子呐。‘吃吧，丽巴，’她说，‘由着性儿吃吧。’”

“啊，啊，啊！……四罐子呐！”

“他们过得可阔气了。喝茶的时候还吃小白面包，牛肉也是要吃多少就吃多少。他们过得可阔气了，不过我在他们那儿总觉着害怕，伊利亚·马卡雷奇。唉唉，我好怕哟！”

“你怕什么呢，孩子？”“拐杖”问，他回过头去看普拉斯科维娅落得远不远。

“结婚以后，我先是怕阿尼西姆·格里戈里奇。阿尼西姆·格里戈里奇并没怎么样，也没欺负我，只是他一走近我的身边，就有一股凉气跑遍我的全身，一直钻进我所有的骨头里去了。我没有一夜睡着过，老是发抖，祷告上帝。现在呢，我怕阿克西尼娅，伊利亚·马卡雷奇。她也没怎么样，老是笑呵呵的，不过有时候她瞧一眼窗外，眼神却那么凶，射出绿光，就跟关在栏里的羊眼睛一样。赫雷明家年轻一辈人正在撺掇她：‘你家的老头子，’他们说，‘在布乔基诺有一小块地，大约有四十俄亩，’他们说，‘那儿有沙土，有水，所以你，阿克秀霞[4]，’他们说，‘在那儿自己盖一个砖厂吧，我们来合股经营就是。’现在的砖价是二十卢布一千块。那是赚钱的生意。昨天吃午饭的时候阿克西尼娅就对

老头子说：‘我打算在布乔基诺盖个砖厂，我自己做点生意。’她一边说一边笑。格里戈里·彼得罗维奇的脸可就阴下来了，看得出来他是不喜欢这个办法的。‘只要我还活着，’他说，‘那就不能分家，我们得守在一块儿。’她瞪了他一眼，暗自咬牙……油炸饼端上来了，可是她不吃！”

“啊，啊，啊！……”“拐杖”惊奇地说，“她不吃呀！”

“还有，劳您的驾说说看，她到底什么时候才睡觉啊？”丽巴接着说，“她刚刚睡了半个钟头，就跳起来，这儿走走，那儿走走，看农民们放火烧什么东西没有，偷什么东西没有……她真可怕，伊利亚·马卡雷奇！赫雷明年轻一辈人喝过喜酒以后，没有回去睡觉，却一块儿坐车到城里去打官司了。大家都说这大概是阿克西尼娅闹出来的。有两个兄弟答应给她盖一个造砖厂，可是第三个生气了。他们的工厂就此停工一个月，我的叔父普罗霍尔没活儿可做，挨门挨户地要饭。‘叔叔，趁这工夫，您应该去种地，或者砍柴，’我对他说，‘何必这么丢脸？’‘庄稼活我已经丢生了，’他说，‘我什么也不会干了，丽宾卡[5]。’……”

他们在一小片新生的山杨树林旁边站住，歇歇气，等普拉斯科维娅。叶利扎罗夫早就在做小规模的包工活儿，可是买不起马，总是徒步走遍全县，什么也不带，只带一个小口袋，里头装着面包和洋葱，他大踏步地走路，甩搭着胳膊。同他一块儿走路是很难跟得上的。

树林的进口地方立着一块地界标。叶利扎罗夫碰一碰它，看它结实不结实。普拉斯科维娅喘吁吁地走到他们面前来了。她那满是皱纹、素来神色惊恐的脸，这时候却快活得放光，今天她跟别人一样到过教堂，后来赶了一趟集，在那儿还喝了梨汁克瓦斯！这在她是少有的，现在她甚至觉得今天是她生平第一回过得满意的一天了。他们休息了一阵，三个人并排走着。太阳已经在落下去，斜阳射进树林，树干发亮。前面隐约传来了人声。乌克列耶沃的姑娘们早就在他们前头走过去了，可是一直留在树林里没走，多半在采菌吧。

“喂，姑娘们！”叶利扎罗夫叫道，“喂，美人儿！”

回答的是一片笑声。

“‘拐杖’来了！‘拐杖’！老生姜！”

回答的也是笑声。然后树林也落在后面了。工厂的烟囱顶可以看见了。钟楼上的十字架发亮：这就是那个“教堂执事在丧宴上吃光鱼子酱”的村子。现在他们差不多要走到家了，他们只要下坡，走进那大峡谷就成了。丽巴和普拉斯科维娅本来光着脚走路，这时候就在草地上坐下来穿鞋，包工头叶利扎罗夫也陪她们坐下来。要是从上面往下瞧一眼，乌克列耶沃和它的柳树、白教堂、小河，就显得美丽平静，只有工厂的房顶刺眼，主人为了少花钱而把房顶涂成一种暗淡无光的古怪颜色。他们可以看见对面山坡上有黑麦，一垛垛，一捆捆，东一堆，西一堆，仿佛让暴风吹散了，那些新割下来的麦子一排排地躺在那儿。燕麦熟了，这时候给太阳照得跟珍珠母一样发出反光。这时令正是农忙期。今天是节日，明天是星期六，他们割黑麦，运走干草，随后是星期日，又是假日。每天远处有隆隆的雷声。天气闷热，看起来像要下雨。因此，现在每个人瞧着这片田野都会想：求上帝保佑我们及时收割完庄稼才好。大家觉得高兴，畅快，同时却又着急。

“如今割麦子的工人真能挣钱，”普拉斯科维娅说，“一天挣一卢布零四十戈比呢！”

人们纷纷从卡桑斯科耶的市集回来：村妇啦，戴新帽子的工人啦，乞丐啦，小孩子啦……一会儿有一辆大车走过去，扬起灰尘，车后跟着一匹没卖掉的马，那匹马仿佛因为没卖掉而暗自高兴似的，一会儿有一头母牛由人牵着犄角往前走去，它却死命地不肯走，一会儿又过去一辆大车，车上坐着些醉醺醺的农民，把腿耷拉下来。一个老太婆领着一个头戴大帽子、脚穿大靴子的男孩走过去，男孩热得累了，又因为那双沉甸甸的靴子不容他的腿在膝头那儿打弯，就更加累了，不过他还是用足气力不断地吹一个玩具喇叭。他们已经走下斜坡，转弯上了大街，可是喇叭声仍旧听得到。

“我们的厂主好像完全变了……”叶利扎罗夫说，“这可真糟！科斯丘科夫生了我的气。‘飞檐上用的薄板太多。’‘怎么太多？该用多少就用多少，瓦西里·丹尼雷奇。我又没拿它们就着粥吃到肚子里去，那是薄板啊。’‘你怎么可以跟我这样说话？’他说，‘你这蠢货，没出息的！别忘了

形！’他嚷着说，‘是我提拔你做包工头的。’‘这也没什么希罕！’我说。‘当初我没做包工头的时候，我也天天有茶喝啊。’‘你们全是下流胚……’他说。我没言语。‘我们在这个世界是下流胚，’我心想，‘到了那个世界你们就是下流胚啰。’哈哈哈！第二天他软下来了。‘你别因为我说的话记恨我，马卡雷奇，’他说。‘要是我说话有过火的地方，’他说，‘那么话说回来，我到底是一等行会的商人，比你上流，你应当闭嘴才是。’‘您是一等行会的商人，我是木工，’我说，‘这话不错。可是圣徒约瑟也是木工啊。我们这行业是正当的，连上帝都喜欢。要是你愿意做比我上流的人，那也随您，瓦西里·丹尼雷奇。’后来，我是说在谈过这回话以后，我心想：‘到底谁是上流人啊？一等行会的商人呢，还是木工？’一定是木工，孩子们！”

“拐杖”想了一想，补充几句：

“是这样的，孩子们。谁劳动，谁能忍，谁就上流。”

太阳已经落下去了。浓雾在河面上，在教堂的围墙里，在工厂四周的空地上升起来，白得跟牛奶一样。这时候，黑暗很快地降临了，坡下面已经有灯火在闪亮，看上去那片浓雾好像掩盖着一个不见底的深渊似的。生来穷苦、准备照这样过一辈子、除去惊恐而温柔的灵魂以外愿意把一切都献给别人的丽巴和她母亲，也许在这一刹那间会隐约感到：在这广大神秘的世界里，在生命世世代代无穷的延续中，她们也是一种力量，而且比某些人上流吧。她们坐在坡上挺痛快，幸福地微笑着，却忘了她们还得走下斜坡回家去。

末后，她们回到了家。收割工人坐在小铺附近和大门外面的地上。乌克列耶沃的农民们素来不肯到齐布金家来做活，他们只好雇外乡人。如今在黑地里看上去，坐在那儿的人仿佛长着又长又黑的胡子似的。小铺开着门，从门口可以瞧见聋子在里面跟一个男孩下跳棋。收割工人轻声唱歌，低得差不多听不清，或者大声要求发给他们前一天的工钱，可是雇主不发给他们，因为深怕他们明天走掉。老齐布金脱掉上衣，穿着坎肩，跟阿克西尼娅坐在门廊前面桦树底下喝茶，桌子上点着一盏灯。

“老大爷！”收割工人在门外叫道，好像要嘲弄他似的，“哪怕发给我们一半工钱也是好的！老大爷！”

立刻来了笑声。然后他们又唱起来，声音低得差不多听不清……“拐杖”也坐下来喝茶。

“喏，我们去赶集来着，”他讲起来，“我们玩玩乐乐，痛快极了，孩子们，赞美主吧。可是出了一件不好的事儿：铁匠萨希卡买烟叶，喏，给了店老板一枚半卢布银币。不料那半卢布银币是个假钱，”“拐杖”接着说，往四下里看一眼。他想小声说话，可是他却用一种发闷的、嘶哑的声音讲着，人人都听得见。“原来那半卢布银币是假钱。人家问他这钱是哪儿来的。‘这是阿尼西姆·齐布金给我的，’他说，‘他是在我去吃喜酒的时候给我的，’他说。他们就把警察叫来，把这人带走了。……注意啊，格里戈里·彼得罗维奇，可别出什么事儿，也别惹出什么闲话来……”

“老大——爷！”那个声音又在门外嘲弄地叫道，“老大——爷！”

随后是沉默。

“啊，孩子们，孩子们，孩子们……”“拐杖”很快地嘟哝着，站起来。他困了，“好了，谢谢您的茶，您的糖，孩子们。到睡觉的时候了。我有点朽了，我的脊梁全都朽了。哈哈哈！”

他一面走，一面说：

“我大概到死的时候了！”

他就呜呜地哭了。老齐布金没有把茶喝完，只是仍旧坐了一会儿，想心事，从他那脸容看上去像是在听“拐杖”的脚步声，“拐杖”已经顺着大街走远了。

“铁匠萨希卡多半是胡说。”阿克西尼娅猜中他的心事，说。

他走进房里去，过一会儿拿着一包东西走回来，他打开包，卢布闪闪发亮，都是些簇新的钱币。他拿一个，用牙咬了咬，往托盘上一丢，然后又丢一个……

“这些卢布果然是假的……”他说，瞧着阿克西尼娅，好像糊涂了，“这都是当初阿尼西姆带回来，算做他的礼物的。你，孩子，拿

去，”他小声说，把包塞在她手里，“拿去丢在井里……去它的吧！注意，可别张扬出去。千万别出什么岔子才好……把茶炊收拾了，灯熄掉……”

丽巴和普拉斯科维娅坐在板棚里，瞧着灯亮一个个地灭了，只有楼上瓦尔瓦拉的房间里，有些蓝色和红色的圣像前的油灯还亮着，安宁、满足、神秘的空气从那儿飘下来。普拉斯科维娅对女儿嫁了阔人这件事始终还没习惯，每逢她来到这儿，总是怯生生地缩在前堂里，脸上现出恳求的笑容，茶和糖就给她送来了。丽巴也过不惯，丈夫走后就不在自己的床上睡觉，随便在哪儿倒头就睡，或是在厨房里，或是在板棚里。她天天擦地板，洗衣服，觉得自己像是来打短工的。现在，她们做完礼拜回来以后，就到厨房里去跟厨娘一块儿喝茶，然后她们走进板棚，在雪橇和矮墙中间的地板上躺下来。那儿挺黑，有套包子的气味。正房四周的灯全熄了，然后她们听见聋子关上店门，收割工人们在院子里打点着睡觉了。远处，在赫雷明家年轻一辈人的家里，他们正在拉那贵重的手风琴……丽巴和普拉斯科维娅开始昏昏地睡去。

她们给什么人的脚步声惊醒了，月亮正在明晃晃地照着板棚。门口站着阿克西尼娅，手里抱着她的被褥。

“这儿也许凉快点……”她说，然后走进来，几乎就躺在门口，月光照亮了她的全身。

她睡不着，喘气，热得摊开四肢，差不多把被子全揭掉了。在月亮的魔光下这是个多么美丽、多么骄傲的动物啊！过了不大工夫，又来了脚步声：老头子穿一身白，在门口出现了。

“阿克西尼娅！”他叫道，“你在这儿吗？”

“怎么？”她生气地回答。

“我刚才叫你把钱扔在井里。你扔掉没有？”

“哪有这样的事，把一大笔钱扔在水里！我已经把它发给收割工人了……”

“啊呀，我的上帝！”老头儿叫道，又惊讶又害怕，“你这个胡闹的娘们儿……唉，我的上帝！”

他举起两只手来一拍，走出去了，一面走一面不住地自言自语。过了一会儿，阿克西尼娅坐起来，心烦得长叹一口气，然后站起来，收起铺盖，抱着走了。

“你为什么把我嫁到这个人家来啊，妈！”丽巴说。

“人总得结婚，女儿。那不是我们作得了主的。”

一种没法慰解的悲痛准备来抓住她们的心。可是她们觉着在高高的天上好像有人低下头来，从那一片布满星斗的蓝天里瞧着下界，看见了乌克列耶沃发生的种种事情，注视着。不管罪恶有多么强大，可是夜晚仍旧安静美丽，上帝创造的这个世界里现在有，将来也会有，同样恬静美丽的真理。人间万物，一心等着跟真理合成一体，如同月光和黑夜融合在一起一样。

于是她俩放了心，互相依偎着睡着了。

六

早就来了消息，说是阿尼西姆因为制造和使用假钱而关在监牢里。好几个月过去了，大半年过去了，漫长的冬天过去了，春天开始了。家里的人也好，村子里的人也好，对阿尼西姆关在监牢里这件事都已经习惯了。谁要是晚上走过这所房子或者这个小铺，就会想起阿尼西姆关在监牢里。每逢乡村墓地里响起钟声，不知什么缘故也会使人想起他在坐牢，等候审判。

仿佛有一个阴影罩住了这所庭院似的。正房变得暗淡，房顶生了锈，那扇沉甸甸的、包着铁皮的店门上，绿漆褪了色，或者用聋子的话来说，就是“起茧子”了。老齐布金自己也好像变得暗淡了。他早已不剪头发和胡子，看上去乱蓬蓬的。他也不再一纵身跳上马车，也不再吆喝乞丐：“上帝才养活你们！”他的精力衰退了，这在种种事情上都看得出来。人们也已经不大怕他，警官虽然仍旧接受他按期拿的贿赂，却把他的铺子告了一状。老头子已经三次被传到城里去，为了卖私酒而受审。由于证人没有出庭，这案子不断地拖下去，老头子给闹得筋疲力尽了。

他常坐车去探望儿子，请个什么律师，递个什么呈文，捐给某个教堂一方神幡。他送给囚禁阿尼西姆的监狱看守一个茶杯的银托子，珐琅上刻着字：“灵魂知分寸”。另外他还送了一个长的小匙子。

“没有人替我们张罗一下，没有人替我们好好张罗一下，”瓦尔瓦拉说，“唉，啧啧……你应当去求一位老爷给主要的长官写封信才好……至少可以让他交保释放嘛！……何必折磨那小伙子呢？”

她也难过，可是长得更胖更白了。她照旧点亮自己屋子里圣像前面的油灯，监督着把家里收拾得干干净净，用果酱和苹果软糕招待宾客。聋子和阿克西尼娅在铺子里做生意。一个新的事业开始了，那就是布乔基诺的砖厂。阿克西尼娅差不多天天坐着马车上那儿去。她亲自赶车，每逢遇见熟人，总是伸出脖子去，活像嫩黑麦中间的一条蛇，天真而谜样地笑着。丽巴在大斋以前生了个娃娃，现在老是逗着娃娃玩。那是个一丁点大的、瘦瘦的、可怜样的小娃娃，奇怪的是他居然会哭，会看，

居然算是一个人，甚至起了个名字叫尼基福尔。他躺在摇篮里。丽巴走开，到门口去，然后向他鞠躬，说：

“您好啊，尼基福尔·阿尼西梅奇！”

然后她连忙跑到他身边去吻他。后来她又走到门口去，鞠躬，说：

“您好啊，尼基福尔·阿尼西梅奇！”

他呢，踢蹬着他那两条小小的红腿。他的哭声跟笑声混在一起，跟木匠叶利扎罗夫一样。

临了，审判的日子确定了。齐布金提前五天动身赶去。随后，听说有些奉命作证的农民被传去了，他们的一个老工人也接到传票，动身赶去了。

审判是在星期四。可是星期日已经过去了，齐布金还没回来，一点消息也没有。到星期二将近黄昏，瓦尔瓦拉坐在敞开的窗口，听老头子回来没有。丽巴在隔壁房间里逗她的娃娃玩。她用双手托住他，往上颠他，欢欢喜喜地说：

“你将来会长得挺大，挺大！那你就会做农民，咱们一块儿出去打短工！咱们出去打短工！”

“得了，得了！”瓦尔瓦拉生气地说，“亏你想得出，要打什么短工，傻孩子！他将来要做商人的！……”

丽巴轻声唱着，可是过了一会儿就忘了，又开口说：

“你将来会长得挺大，挺大！那你就会做农民，咱们一块儿出去打短工。”

“瞧，她又说起来了！”

丽巴把尼基福尔抱在怀里，站在门口，问：

“妈妈，为什么我这么爱他？为什么我这么怜惜他？”她用发颤的声音接着说，她的眼睛含着泪水而发亮，“他是什么？他是怎么一个人？轻

得跟一小片羽毛一样，跟一小块面包一样，可是我爱他，把他当做真正的人一样的爱他。对，他什么事也不会做，话也不会说，可是我凭他的小眼睛完全明白他要什么东西。”

瓦尔瓦拉竖起了耳朵：晚班车到达火车站的响声传到了她这儿。老头子来了吗？她不再听丽巴讲话，也没弄明白丽巴说了些什么，她更没理会时间怎样过去，光是周身发抖，这倒不是因为害怕，而是出于强烈的好奇心。她看见一辆大车装满农民，辘辘响着，很快地滚过门前。那是从火车站回来的证人。大车经过小铺的时候，老工人跳下车，走进了院子。她听见院子里有人招呼他，问他话……

“判决褫夺公权，”他大声说，“流放西伯利亚，判处六年苦役。”

她看见阿克西尼娅从小铺后门走出来，她本来在卖煤油，一只手拿着一个瓶子，一只手拿着一个漏斗，嘴里衔着几枚银币。

“公公在哪儿？”她咬字不清地问。

“在火车站，”工人回答，“‘过一会儿，等到天黑一点，’他说，‘我再回去。’”

等到全家都知道阿尼西姆被判了苦役，厨娘就在厨房里忽然哭起来，就跟死了人似的，她自以为这样才合乎礼节的要求：

“阿尼西姆·格里戈雷奇啊，漂亮的小鹰啊，你这一走不要紧，撇下我们有谁来管哟……”

那些狗惊恐地叫起来。瓦尔瓦拉跑到窗口，忧愁地走来走去，用尽气力提高嗓音，吆喝厨娘：

“闭嘴，斯捷潘尼达，闭嘴！看在基督份上，别折磨我们！”

她们忘了烧茶炊，什么也顾不上了。只有丽巴闹不清这是怎么回事，仍旧把全副心思都用在娃娃身上。

临到老头子从火车站回来，她们都没再问他什么话。他跟她们打过招呼，就一言不发地在各房间里走进走出，他没吃晚饭。

“没有人出来张罗一下嘛……”瓦尔瓦拉等到房间里只剩他俩的时候，说，“我早就说过你应该去请托一位老爷才对，当时你却不肯听……应该递一份呈文上去……”

“我想过办法的！”老头子摆一摆手说，“阿尼西姆判罪以后，我去找那位替他辩护的先生。‘现在没法子了，’他说，‘时机太迟了。’阿尼西姆自己也这样说，时候太迟了。不过我走出法庭以后，仍旧请了个律师，而且给了他一笔定钱。我等一个星期再上那儿去。这要托上帝的福了。”

老头子又一声不响地走遍各房间。等到他回到瓦尔瓦拉身边来，他说：

“我一定病了。我的脑袋有点……迷迷糊糊。我的思想乱了。”

他关上门，免得让丽巴听见，接着轻声说：

“我担心钱。你还记得阿尼西姆在结婚以前，就是复活节后第一个星期里，给我一些新卢布和半卢布的银币吗？当时我把一部分钱收在一个包里藏起来，可是另外的钱我却拿来搀混在自己的钱里了……当初我叔父德米特里·菲拉狄奇——祝他到了天国——在世的时候，常到莫斯科或者克里木去办货。他有一个妻子，这妻子趁他像我所说的那样出去办货，常常勾搭别的男人。他们有六个孩子。叔叔一喝醉酒，就笑着说：‘我怎么也分不清哪个是我的孩子，哪个是别人的孩子。’你看，这种脾气称得起是马马虎虎。我呢，现在也就是这样分不清我的钱哪些是真的，哪些是假的。在我眼里，它们好像全是假的。”

“别胡说了，求上帝保佑你！”

“我在火车站买票，付了三卢布，心想别是假钱吧。我害怕。我一定是病了。”

“这是不消说的，我们都在上帝的手心里……唉，啧啧……”瓦尔瓦拉说，她摇摇头，“这倒也应当想一想，彼得罗维奇……保不住会出什么事，你到底不是青年人了。你会去世的，总要想法在你去世以后不要让人欺侮你的孙子才好。啊，我真担心他们会亏待尼基福尔，欺负他！他只好算是没有爹了，他母亲又年轻，傻头傻脑……你应当给那可怜的小

男孩留下一点什么才好，至少把布乔基诺那块地给他吧，真的，彼得罗维奇！你想一想吧！”瓦尔瓦拉接着劝他，“那孩子挺好看，而又可怜！明天你出门一趟，立个遗嘱吧。何必再拖呢？”

“我把孙子也忘了，……”齐布金说，“我得去看一看他。那么你是说孩子长得挺好？嗯，好，让他长大吧。求上帝保佑！”

他开了门，弯起手指头，招呼丽巴过来。丽巴就抱着娃娃走到他面前来了。

“要是你需用什么，丽宾卡，你开口好了，”他说，“想吃什么就尽管吃，我们绝不吝惜，只要你身强力壮就好……”他在娃娃胸前画十字，“好好照应我的孙子。我儿子不在了，不过总算留下了一个孙子。”

眼泪滚下他的面颊，他抽抽搭搭地哭了，走开了。过一会儿，他上了床，在一连七夜没睡好以后，他沉酣地睡着了。

七

老头子进城去略略盘桓了一阵。有人告诉阿克西尼娅说他进城是到公证人那儿去立遗嘱的，说他已经把布乔基诺留给他孙子尼基福尔了，而那就是她烧砖的地方。她得到这个消息是在早晨，那时候老头子和瓦尔瓦拉正坐在门廊附近一棵桦树底下喝茶。她就关上铺子的正门和后门，检齐她所带的一切钥匙，使劲往老头子的脚旁边一扔。

“我再也不给你们干活了！”她大声嚷着说，忽然放声痛哭，“看起来，我不是你们的儿媳妇，而是工人！大家都在讪笑我说：‘瞧啊，齐布金家找了个多好的女工！’我可不是你们雇来的！我既不是叫花子，也不是无家可归的婊子，我有爹有娘。”

她没有擦她的眼泪，却睁着含满泪水的眼睛盯紧老头子，她的眼光凶恶，气得发斜。她的脸和脖子一齐涨红，绷得很紧，因为她用足了气力嚷叫。

“我不愿意再给你们卖力气了！”她接着说，“我累死了！讲到干活儿，讲到成天价坐在店里，讲到深更半夜偷偷出去私运白酒，那就都该我做，可是讲到分地，却分给那苦役犯的老婆和她的小鬼！她是这儿的女主人，太太，我成了她的女用人！那就索性把样样东西都给她，这囚犯老婆，让她活活噎死才好，我呢，回家去！你们另外去找傻瓜来吧，你们这些该死的强盗！”

老头子生平从没骂过或者责罚过他的子女，甚至从没想到过他家里的人会对他说粗鲁的话，或者做出不恭敬的举动。这时候他怕得很，就跑进房去，躲在立柜后面。瓦尔瓦拉慌得什么似的，站也站不起来，光是挥动两只手，倒好像在赶走蜜蜂，免得螫着自己似的。

“啊，圣徒！这是什么意思啊？”她害怕地嘟哝着，“她在嚷什么呀？唉，啧啧……人家都听见了！小点声吧……唉，小点声吧！”

“你们既然把布乔基诺给苦役犯的老婆，”阿克西尼娅接着咆哮道，“那现在索性把样样东西都给她就是，你们的东西我一样也不要！滚

你妈的蛋！你们这儿的人是一帮土匪！我看得够了，我看得不要看了！你们讹诈来往的行人，坐车的乘客，不管老的还是少的，你们一律讹诈，这群土匪！是谁没有领执照就卖酒？还有假钱呢？你们的箱子里装满了假钱，所以现在再也用不着我了！”

这时候敞开的门口已经聚集了一群人，往院子里瞧。

“随人家来看吧！”阿克西尼娅嚷道，“我要让你们丢尽了脸！我要叫你们让羞耻活活地烧死！我要叫你们趴在我脚跟前求我！喂！斯捷潘！”她招呼聋子，“咱们马上回家去！咱们去找我爹，去找我妈，我不要跟囚犯们住在一块儿！收拾一下就走！”

当院的几根绳子上晾着衣服，她一把拉下她那些仍旧湿着的裙子和短上衣，丢在聋子的胳臂上。随后，她大发脾气，在院子里那些晾着的内衣旁边跑来跑去，把所有不是她的衣服都扯下来，丢在地上，拿脚踩脏。

“哎呀，圣徒啊，拦住她吧！”瓦尔瓦拉哀叫着，“她是个什么样的人啊？把布乔基诺给她吧！为了基督的缘故，给她吧！”

“嘿！好一个娘们儿！”门口有人说，“居然有这样的娘们儿！她撒泼好厉害！”

阿克西尼娅跑进厨房，那儿正在洗衣服。只有丽巴一个人在洗，厨娘到河边用清水过衣服去了。洗衣槽里和炉子旁边的锅里冒着热气。厨房里闷热，由于弥漫着水气而发暗。地板上还放着一堆没洗过的衣服，尼基福尔躺在这堆衣服旁边的一个凳子上，踢蹬着他那两条小小的红腿，这样即使摔下来，也摔不坏。阿克西尼娅走进来的时候，丽巴正巧从那堆衣服里拿出阿克西尼娅的衬衣放进洗衣槽里，已经伸出手去拿桌子上摆着的一个盛满开水的大水勺……

“拿过来！”阿克西尼娅说，仇恨地瞧着她，从洗衣槽里抽出衬衣来，“不准你碰一碰我的衬衣！你是囚犯的老婆，应当识相点，应当知道你自己是什么东西！”

丽巴呆呆地瞧着她，吓慌了，一点也不懂，可是她忽然瞅见阿克西

尼娅落到小孩子身上的眼光，就明白过来，周身僵住了……

“你夺去了我的地，那我就给你点厉害看看！”

说罢，阿克西尼娅就抓起那个装满开水的大水勺，往尼基福尔身上一泼。

这以后，厨房里发出乌克列耶沃人从没听见过的一声尖叫，谁也不相信像丽巴那样一个又弱又小的人儿会发出这样的叫声。院子里忽然静下来。阿克西尼娅默默地走进正房，唇边带着她平素那种天真的笑容……聋子不断地在院子里走来走去，怀里抱满了衬衣，然后他一言不发，不慌不忙地重又把一件件衣服挂起来。在厨娘没从河边回来以前，谁也不敢走进厨房去看一看出了什么事。

八

尼基福尔给送到地方自治局的医院里去，将近黄昏，他在医院里死了。丽巴不等到人家来接她，就用小被子包起尸首，带回家去了。

这医院是新的，不久以前才造起来，安着大窗子，高高地立在一座山上，在夕阳里整个房子发亮，看上去好像里面着了火似的。山下有一个村子。丽巴顺着大路走下坡去，还没走到村子，就在一个小池塘旁边坐下来。有一个女人牵着一匹马来饮水，马却不肯喝。

“你还要怎么样呢？”女人轻声对马说，没了主意，“你还要怎么样呢？”

一个穿着红衬衫的男孩坐在水边上，洗他父亲的靴子。此外，村里也好，山上也好，一个人影也看不见了。

“它不喝……”丽巴瞧着那马说。

后来，女人牵着马，男孩拿着靴子，都走了。一个人也看不见了。太阳睡了，盖上金黄和火红的锦缎。长条的云，红的，紫的，铺满天空，保卫着太阳的安宁。远处不知什么地方有一只大麻鸦在叫，声音哀伤而低沉，好像一条母牛关在板棚里的叫声一样。这种神秘的鸟的叫声每年春天都听得见，可是谁也不知道它长的是什么样子，住在什么地方。在山顶上医院旁边，在池塘附近灌木丛中，在村子后边，在田野四处，夜莺嘹亮地啼叫着。杜鹃数着什么人的年纪，数啊数地就数乱了，又从头数起。池塘里那些青蛙愤愤地互相招呼，拚命地叫，人甚至听得清那些话：“你就是这种东西！你就是这种东西！”好热闹啊！这些生物这么唱啊嚷的，仿佛是故意要在这春夜吵得谁也睡不着觉，好让大家，就连气愤的青蛙也包括在内，爱惜而且享受每一分钟。要知道生命只有一次啊。

一个银白的半月在天空照耀，星星很多。丽巴没理会自己在池塘旁边坐了多久，可是等到她站起来，往前走，村子里的人却已经全都睡着，一个灯亮也没有了。大概还有十二俄里才能走到家，可是她的气力

差了，也没法动脑筋去想该怎样走了。月亮时而在前面照耀，时而在右边照耀。那只杜鹃仍旧不断地叫唤，嗓子已经叫哑，而且带一点笑音，仿佛在嘲弄她："喂，注意啊，你要迷路了！"丽巴加紧步子走去，头巾从脑袋上掉了……她瞧着天空，心想：现在她孩子的灵魂在哪儿呢？它究竟在跟着她走呢，还是高高地在繁星中间飘荡，不再想到他母亲了？啊，夜里在旷野上走路是多么孤单啊，特别是听着四周的歌声自己却唱不出来，夹在不断的欢呼中自己却高兴不起来，而且那月亮，不管时令是春天还是冬天，不管人活着还是死了，都不在心上，也孤单地从天空看着下界……心里痛苦的时候，没有人做伴是难受的。要是她母亲普拉斯科维娅，或者"拐杖"，或者厨娘，或者一个农民来陪陪她就好了！

"布——布！"大麻鸱叫道，"布——布！"

忽然清清楚楚地传来人的说话声：

"套车，瓦维拉！"

在她前面，道路旁边，烧着一堆篝火：它已经没有火苗，只剩下一堆红炭在发亮了。她可以听见马在嚼草。黑暗中显出两辆大车的轮廓，一辆车上有一个大桶，另一辆比较矮的大车上有些麻袋。另外还显出两个人影，一个牵着一匹马去套车，一个呆呆不动地站在火边，手抄在背后。有一只狗在车子附近叫起来。那个牵着马的人就站住，说：

"好像有人顺大路走过来了。"

"沙利克，不准叫！"另一个人吆喝狗。

这另一个人从声调听得出是个老人。丽巴站住，说：

"求上帝保佑你！"

老人走到她面前，停了一停才回答说：

"你好！"

"你们的狗不咬人吧，老爷爷？"

“不咬，走吧。它不会碰你的。”

“我本来在医院里，”丽巴沉默了一阵说，“我的小儿子在那儿死了。现在我把他带回家去。”

老人听了这些话，大概觉着不痛快，因为他走开了，匆匆地说：

“这也没关系，我的好人儿。这是上帝的旨意。你别磨蹭啊，小伙子！”他对他的旅伴说，“你打起精神来！”

“你的套包子没有了，”青年说，“我看不见。”

“瓦维拉，拿你简直没法办！”

老人拾起一小块炭，对它吹口气，它只照亮了他的鼻子和眼睛。后来，他们找到了套包子，他就带着那点亮光走到丽巴跟前，瞧她一眼，他的眼光流露了怜悯和温柔。

“你做娘了，”他说，“凡是做娘的都舍不得自己的孩子。”

他说完，叹口气，摇摇头。瓦维拉往火上丢了点东西，把火踩熄，四周立刻很黑了。眼前的景象消失了。跟先前一样，只有田野、星罗密布的天空、鸟儿那种吵得彼此睡不着觉的鸣叫。听起来倒好像秧鸡就在烧篝火的那地方鸣叫似的。

可是过了一分钟，那两辆车子、老人、高高的瓦维拉，又可以看清楚了。车子上了路，吱吱嘎嘎地响着。

“你们是侍奉神的人吧？”丽巴问老人。

“不是的。我们是菲尔萨诺沃的人。”

“刚才你瞧我一眼，我的心就松动了。那小伙子也挺斯文。我当你们一定是侍奉神的人呢。”

“你要上很远的地方去吗？”

“到乌克列耶沃去。”

“上车吧，我们把你送到库兹敏基。到了那儿你就照直往前走，我们就往左拐弯了。”

瓦维拉坐上那辆载着桶子的大车，老头子和丽巴坐上另外一辆。车子慢腾腾地走着，瓦维拉的车子在前面。

“我的小儿子受了一天的罪，”丽巴说，“他睁着一对小眼睛瞧我，什么话也没说。他想要说话，可又不会说。上帝啊！天上的圣母！我难受得老是倒在地上。我站啊站的，就倒在床旁边了。告诉我，老爷爷，为什么一个小小的孩子临死以前要受那么大的苦？大人，男的也好，女的也好，受过了苦，犯的罪就得到了宽恕，可是一个小孩子，没犯过什么罪，为什么也要受苦呢？为什么呢？”

“谁知道呢！”老人回答。

他们坐着车默默地过了半个钟头。

“人总不能样样事情都知道：怎么样啦，为什么啦，”老人说，“鸟儿注定了不生四个翅膀，只生两个，因为有两个翅膀也就能飞了。所以人也注定了不能样样事情都知道，只能知道一半或者一半的一半。人为了生活该当知道多少，就知道多少。”

“我还是走路轻松一点，老爷爷。此刻我的心抖得什么似的。”

“不要紧，坐着吧。”

老人打个呵欠，在嘴上画十字。

“不要紧……”他又说一遍，“你的苦恼还算不得顶厉害的苦恼。人寿是长的，往后还会有好日子，有坏日子，什么事都会来的。俄罗斯母亲真大呀！”他说，往左右两边看了一看，“我走遍了俄罗斯，什么都见识过，你相信我的话吧，好孩子。将来还会有好日子，也会有坏日子的。早先，我走着到西伯利亚去，到过黑龙江，到过阿尔泰山，在西伯利亚住过，在那儿垦过地，后来想念俄罗斯母亲，就回到家乡来了。我们走着回到俄罗斯来，我记得我们有一回坐渡船，我啊，要多瘦有多瘦，穿得破破烂烂，光着脚，冻得发僵，啃着面包皮。渡船上有一位过路的老

爷——要是他下世了，那就祝他升天堂——怜恤地瞧着我，流下了眼泪。‘唉，’他说，‘你的面包是黑的，你的日子也是黑的……’等我到了家，正好应了那句俗话：家徒四壁。我有过老婆，可是我把她留在西伯利亚，她葬在那儿了。所以我就做长工过日子。你猜怎么样？我告诉你吧：打那时候起，我过过坏日子，可也过过好日子。眼下，我却还不想死，好孩子，我还想再活上二十年呢。这样说来，还是好日子多。我们的俄罗斯母亲真大哟！”他说，又瞧了瞧两边，还回头看了一眼。

“老爷爷，”丽巴问，“人死了，他的灵魂在人世间还要飘荡多少天？”

“谁知道呢！这得问问瓦维拉，他上过学。眼下，学校里什么都教。瓦维拉！”老人招呼他。

“啊！”

“瓦维拉，人死了，他的灵魂在人世上还要待多少天啊？”

瓦维拉勒住马，等到马站住才答话：

“九天。我叔叔基里拉死后，他的灵魂在我们的木房里还活了十三天呢。”

“你怎么知道？”

“炉子里一连十三天有敲敲打打的声音嘛。”

“哦，行了。走吧。”老人说。看得出来，他一点也不相信那些话。

走到库兹敏基附近，大车拐弯，上了大道，丽巴就照直走下去。这时候天已经亮了。她走下坡，进了峡谷，乌克列耶沃的农舍和教堂蒙在雾里。天气很冷，她觉着仿佛那只杜鹃还在叫似的。

丽巴回到家的时候，牲口还没放出来，大家都在睡觉。她就在门廊上坐下，等着。第一个走出来的是老头子，他只瞧了她一眼就立刻明白出了什么事，好久说不出话来，光是吧嗒嘴唇。

“唉，丽巴，”他说，“你没保护好我的孙子……”

瓦尔瓦拉给叫醒了。她举起两只手合起来一拍，痛哭起来。她立刻动手装殓尸首。

“他是个挺好看的娃娃……”她说，“唉，啧啧……你只有一个孩子，可是就连这一个孩子也没保护好，你这蠢东西……”

早晨做了安灵祭，傍晚又做一回。第二天下葬。举行葬礼以后客人们和神甫们吃了许多东西，狼吞虎咽，仿佛许久没吃过东西了。丽巴伺候他们吃饭，神甫举起一把叉着腌蘑菇的叉子，对她说：

“不用为娃娃伤心。这样的娃娃总要上天堂的。”

直到大家告辞以后，丽巴才真切地体会到现在尼基福尔已经不在，而且再也不会活回来了。她明白过来，就痛哭不止。而且，她不知道跑到哪个房间里去哭才好，因为她觉着孩子一死，这所房子里已经没有她待的地方，她没有理由再在这儿待下去，她变成一个多余的人了，而且别人也有这样的感觉。

“喂，你嚎什么？”阿克西尼娅忽然在门口出现，大叫一声，为了参加葬礼，她穿得一身新，脸上扑了粉，“闭嘴！”

丽巴想止住哭，可又止不住，反而哭得更响了。

“你听见没有？”阿克西尼娅嚷道，大发雷霆地顿脚，“我在跟谁讲话？滚出这所房子去，从此不准再上门，你这苦役犯的老婆！滚出去！”

“算了，算了，算了！……”老头子慌慌张张地说，“阿克秀霞，小点声，我的好人……她哭，这也是人情之常……她的孩子死了……”

“人情之常……”阿克西尼娅学着他的话说，“姑且让她在这儿住一夜，明天可别让我再看见她的人影！人情之常！……”她又学着他的话说，笑呵呵地，往小铺那边走去。

第二天一清早丽巴就回到托尔古耶沃村她母亲的家里去了。

九

现在小铺的房顶和前门涂过油漆，明晃晃的，就跟新的一样，窗子里照旧开着鲜艳的天竺葵。三年以前在齐布金家里和院子里出过的事，差不多给人忘光了。

老头子格里戈里·彼得罗维奇仍旧跟往常一样算是主人，不过实际上一切事情全由阿克西尼娅掌管了。她买东西，卖东西。不管什么事，不得她的同意就办不成。砖厂经营得挺好。由于修铁路需用砖，砖价已经涨到二十四卢布一千块了。村妇和村姑用大车把砖运到火车站上，装进火车，做这样的活儿，一天赚四分之一卢布。

阿克西尼娅跟赫雷明家年轻的一辈人搭伙经营，他们的工厂现在叫做赫雷明兄弟公司了。他们在火车站附近开了一家饭铺，那个贵重的手风琴已经不是在工厂里，而是在这个饭铺里奏乐了。邮政局长也在做一种什么生意，常常到饭铺去。火车站站长也一样。赫雷明家年轻一辈人送给聋子斯捷潘一个金表，他常从衣袋里拿出那个表，放到耳朵旁边听一听。

村里人谈到阿克西尼娅，都说她有很大势力。不错，每逢她早晨坐上马车到自己的砖厂去，脸上挂着天真的笑容，漂亮，幸福，以及后来到了砖厂，在那儿发命令，人都会感到她有很大势力。家里也好，村里也好，砖厂里也好，人人都怕她。遇到她上邮政局去，邮政局长总是很快地站起来，对她说：

“请您赏光坐一坐，克谢尼娅·阿勃拉莫芙娜！”

有一回有个上了岁数、可是装束时髦的地主，穿一件细呢料的长外衣和一双高统的漆皮靴，卖给她一匹马，跟她谈来谈去，谈得入了迷，竟迎合她的心意，压低价钱对她让步了。他跟她握了很久的手，瞧着她那快活、狡猾、天真的眼睛，说：

“为了您这样的女人，克谢尼娅·阿勃拉莫芙娜，随您喜欢什么，我都愿意照办。不过，请您说一声：什么时候我们才可以单独相会，没人

来打搅我们？”

“那随您的便，什么时候都行！”

这以后，那个上了岁数的花花公子差不多天天坐着车到小铺来喝啤酒。啤酒挺难喝，苦得跟艾草一样。地主摇头，可是仍旧喝下去了。

老齐布金已经不管生意上的事。他身边不带钱了，因为他怎么也分不清真钱和假钱，可是他一声不响，绝不对任何人提到这个弱点。不知怎的他变得健忘了，要是人家不给他东西吃，他也不要。他们已经惯了，吃饭时候总不记得找他。瓦尔瓦拉常常说：

“昨天我们那口子又没吃东西就上床睡了。”

她满不在乎地说这句话，因为她也惯了。不知什么缘故，不论冬夏，他总穿一件皮大衣，只有遇到很热的天气才不出门，坐在家里。他照例穿着那件皮大衣，裹得严严的，竖起衣领，在村子里蹓蹓跶跶，顺着大路到火车站去散步，或者从早到晚坐在教堂门口附近的长凳上。他坐在那儿一动也不动。行人向他鞠躬，可是他不理，因为他跟先前一样，仍旧不喜欢农民。要是人家问他话，他总是合情合理、客客气气地回答，不过答话很简单。

村子里传播着一种流言，说是他的儿媳妇把他从自己家里赶出来了，不给他东西吃，说是他靠施舍活着。有人听了高兴，有人替他难过。

瓦尔瓦拉长得越发胖，皮肤也越发白了。她仍旧在做好事，阿克西尼娅也不来过问。现在，果酱多得很，他们来不及吃完，新果子就又收下来了。果酱凝成糖块，瓦尔瓦拉不知道拿它怎么办才好，差点哭出来。

大家已经开始忘记阿尼西姆。有一天他写了一封信来，是用韵文写成的，用的是大张的纸，仿佛呈文一样，而且写的仍旧是先前那一笔好字。显然他的朋友萨莫罗多夫跟他在一块儿服刑。那些诗句下面，有一行字却是用难看的、几乎认不清的笔迹写出来的：“我在这儿一直害病，我很痛苦，看在上帝份上帮帮我。”

有一回，那是秋天一个晴朗的日子，将近黄昏，老齐布金坐在教堂大门附近，竖起皮大衣的衣领，只有鼻子和帽檐还看得清。这条长凳的另一头坐着包工头叶利扎罗夫，跟他并排坐着的是学校看守人亚科夫，他是一个脱了牙齿、大约七十岁的老头儿。“拐杖”和看守人正在聊天。

“孩子应当养活老人，供老人吃喝……孝敬爹娘，”亚科夫有气地说，“她呢，一个做儿媳妇的却把公公从自己家里撵出来了。老头子没吃没喝，上哪儿去好呢？他三天没吃东西了。”

“一连三天啊！”“拐杖”吃惊地说。

“他就这么坐着，老是一句话也不说。他已经变得衰弱了。何必闷声不响呢？告她一状就是，反正法院也不会夸奖她。”

“法院夸奖谁？”“拐杖”没听清，问道。

“什么？”

“那娘们儿不错，她也算卖力气了。干他们那行生意，不那么办就不行……我是说，不能不犯罪……”

“他打自己的家里给撵出来了，”亚科夫接着气愤地说，“你得自己挣下钱，买下房子，然后才能撵人啊！嘿，你想想看，真有这样的女人！简直是瘟疫嘛！”

齐布金听着，一动也没动。

“不管是自己的房子也好，别人的房子也好，只要暖和，娘们儿不骂人，那就都是一样……”“拐杖”说，他笑起来，“我年轻时候，很疼我的娜斯达霞。她是个文文静静的小女人。那当儿她老爱说：‘买所房子吧，马卡雷奇！买所房子吧，马卡雷奇！买匹马吧，马卡雷奇！’她临死，还一个劲儿地说：‘你买一辆快马马车吧，马卡雷奇，免得自己走路。’我呢，甚么也没给她买，只给她买过蜜糖饼干。”

“她的丈夫又聋又笨，”亚科夫接着说，没听“拐杖”的话，“十足的傻瓜，活像一只笨鹅。他能懂什么？拿根棍子照准鹅脑袋兜头打下去，它

也还是不会懂啊。”

“拐杖”站起来，要回到工厂的家里去了。亚科夫也站起来，两个人一块儿走，边走边谈。等他们走出大约五十步去，老齐布金也站起来，跟着他们勉强地走，他迈步不稳，倒好像在光滑的冰上走路似的。

村子已经笼罩在薄暮的昏暗里，那条大路蜿蜒地爬上坡去，好比一条蛇，太阳只照到大路的上半部了。老太婆们从树林里回来，身边带着小孩子。她们提着装满片状蕈和乳蘑的篮子。村妇和村姑成群地从火车站回来，她们已经在那儿把砖装进车厢了。她们的鼻子和眼睛底下的脸颊布满红色的砖末。她们在唱歌。领头走着的是丽巴，眼睛望着天空，用尖细的嗓音唱着，声音发颤，仿佛在得意，在高兴：谢天谢地，白天总算过去，可以休息了。她母亲，做短工的普拉斯科维娅，也夹在人群里，抱着一个包袱走着，跟往常一样，一边走一边喘气。

“你好，马卡雷奇！”丽巴一看见“拐杖”，就说，“你好，亲爱的！”

“你好，丽宾卡！”“拐杖”叫道，挺高兴，“姑娘们，娘们儿，爱这个阔绰的木匠吧！哈哈！我的孩子们，孩子们！（“拐杖”鼻子一酸，哭出来了。）我亲爱的小斧子！”

“拐杖”和亚科夫往前走去，可以听见他们在谈话。他们走后，人群遇见了老齐布金，大家忽然静下来。丽巴和普拉斯科维娅稍稍落在大家的后面。等到老头子跟她们走到并排，丽巴就深深地一鞠躬，说：

“您好，格里戈里·彼得罗维奇！”

她母亲也鞠躬。老头儿站住，没说话，瞧着她俩。他的嘴唇抖动，眼睛里满是泪水。丽巴从母亲的包袱里拿出一块荞麦面馅饼，递给他。他接过去，吃起来。

太阳已经完全落下去：大路的上半部的阳光也消失了。天黑下来，凉下来了。丽巴和普拉斯科维娅往前走去，她们在自己胸前画了很久的十字。

1900年

[1] 瓦尔瓦拉的爱称。

[2] 大斋前的一星期。

[3] 基督教的一种宗派，相信鞭笞自己，可以平息神怒。

[4] 阿克西尼娅的爱称。

[5] 丽巴的爱称。

新娘

一

这时候已经是晚上十点钟光景，一轮明月照着花园。在舒明家里，祖母玛尔法·米哈伊洛芙娜吩咐做的晚祷刚刚完事，娜佳到花园里去蹓跶一会儿，这时候她看见大厅里饭桌上正在摆小吃，祖母穿着华丽的绸衫在忙这样忙那样。安德烈神甫，大教堂的大司祭，正在跟娜佳的母亲尼娜·伊万诺芙娜谈一件什么事，这时候隔着窗子望过去，母亲在傍晚的灯光下，不知什么缘故，显得很年轻。安德烈神甫的儿子安德烈·安德烈伊奇站在一旁，注意地听着。

花园里安静，凉快，宁静的黑影躺在地上。人可以听见远处，很远的什么地方，大概是城外吧，有些青蛙呱呱地叫声。现在有五月的气息了，可爱的五月啊！你深深地呼吸着，热切地想着：眼下，不是在这儿，而是在别的什么地方，在天空底下，在树木上方，远在城外，在田野上，在树林里，春天的生活正在展开，神秘、美丽、丰富、神圣，那是软弱而犯罪的人所不能理解的。不知因为什么缘故，人恨不得哭一场才好。

她，娜佳，已经二十三岁了。她从十六岁起就热切地盼望着出嫁，现在她总算做了安德烈·安德烈伊奇的未婚妻，这个青年现在正站在窗子里面。她喜欢他，婚期已经定在七月七日，可是她并不高兴，夜里也睡不好，兴致提不起来……厨房是在地下室那一层，从敞开的窗子里，她听见人们忙忙碌碌，刀子叮当响着，安着滑轮的门砰砰地开关，那儿飘来烤鸡和醋渍樱桃的气味。不知什么缘故，她觉得整个生活似乎会永远像现在这样过下去，没有变化，没有尽头！

这时候有一个人从正房走出来，在门廊上站住。这人是亚历山大·季莫费伊奇，或者简单地叫做萨沙。他是大约十天前从莫斯科来到她们家里做客的。很久以前，祖母的一个远亲，贵族出身的穷寡妇玛丽亚·彼得罗芙娜，一个带着病容的、瘦小的女人，常到她们家来请求周济。她有

个儿子名叫萨沙。不知什么缘故，大家都说他是出色的画家，等到他母亲去世，祖母为了拯救自己的灵魂就送他到莫斯科的科米萨罗夫斯基学校去念书。大约两年以后他转到一个绘画学校去，在那儿差不多念了十五年书才勉强在建筑系毕业。可是他仍旧没做建筑师，却在莫斯科的一个石印工厂里做事。他差不多每年夏天都到祖母这儿来，总是病得很重，以便休息调养一阵。

他现在穿着一件常礼服，扣上纽扣，下身穿一条旧帆布裤子，裤腿下面都磨破了。他的衬衫没熨过，周身上下有一种没精神的样子。他很瘦，眼睛大，手指头又长又瘦，留着胡子，黑脸膛，不过仍旧挺漂亮。他跟舒明家的人很熟，如同自己的亲人一样，他住在他们家里，觉得跟在自己家里似的。他每回来到这儿所住的那个房间，早就叫做萨沙的房间了。

他站在门廊上，看见娜佳，就走到她面前去。

“你们这儿真好。”他说。

“当然，挺好。您应当在这儿住到秋天再走。”

“是的，大概会这样的。也许我要在你们这儿住到九月间呢。”

他无缘无故地笑起来，在她身旁坐下。

“我正坐在这儿，瞧着妈妈，”娜佳说，“从这儿看过去，她显得那么年轻！当然，我妈妈有弱点，”她沉默了一会儿，补充说，“不过她仍旧是个不同寻常的女人。”

“是的，她很好……”萨沙同意道，“您的母亲，就她本人来说，当然是一个很善良很可爱的女人，可是……怎么跟您说好呢？今天一清早我偶然到你们家的厨房里去，在那儿我看见四个女仆干脆睡在地板上，没有床，被褥不像被褥，破破烂烂，臭烘烘，还有臭虫，蟑螂……这跟二十年前一模一样，一点变动也没有。哦，奶奶呢，求上帝保佑她，她毕竟是个老奶奶，不能怪她了。可是要知道，您母亲多半会讲法国话，还参加演出。想来，她总该明白的。”

萨沙讲话的时候，总要把两根瘦长的手指头伸到听话人的面前去。

“不知怎么这儿样样事情我都觉得奇怪，看不惯，”他接着说，“鬼才明白为什么，这儿的人什么事都不做。您母亲一天到晚走来走去，跟一位公爵夫人一样，奶奶也什么事都不做，您呢，也一样。您的未婚夫安德烈·安德烈伊奇也是什么事都不做。”

这种话娜佳去年就听过了，仿佛前年也听过。她知道萨沙一开口，总离不了这一套，从前这种话引得她发笑，可是现在不知什么缘故，她听着心烦了。

“这些话是老生常谈，我早就听厌了，”她说，站起来，“您应当想点比较新鲜的话来说才好。”

他笑了，也站起来，两个人一块儿朝正房走去。她又高又美，身材匀称，这时候挨着他，显得很健康，衣服也很漂亮。这一点她自己也体会到了，就替他难过，而且不知什么缘故觉得挺窘。

“您说了许多不必要的话，”她说，“喏，您方才谈到我的安德烈，可是要知道，您并不了解他。”

“我的安德烈……去他的吧，您的安德烈！我正在替您的青春惋惜呢。”

等到他们走进大厅，大家已经坐下来吃晚饭了。祖母，或者照这家人的称呼，老奶奶，长得很胖，相貌难看，生着两道浓眉，还有一点点唇髭，说话很响，凭她说话的声音和口气可以看出她在这儿是一家之长。她的财产包括集市上好几排的商店和这所有圆柱和花园的旧式房子，可是她每天早晨祷告，求上帝保佑她别受穷，一面祷告一面还流泪。她的儿媳，娜佳的母亲，尼娜·伊万诺芙娜，生着金黄色头发，腰身束得很紧，戴着夹鼻眼镜，每个手指头上都戴着钻石戒指。安德烈神甫是一个掉了牙齿的瘦老头子，看他脸上的表情，总仿佛要说什么很逗笑的话似的。他的儿子安德烈·安德烈伊奇，娜佳的未婚夫，是一个丰满而漂亮的青年，头发卷曲，样子像是演员或者画家。他们三个人正在谈催眠术。

“你在我这儿再住一个星期，身体就会养好了，”奶奶转过身对萨沙说，“只是务必要多吃一点。看你像个什么样儿！”她叹口气，“你那样儿真可怕！真的，你简直成了个浪子。”

“挥霍掉父亲所赠的资财以后，”安德烈神甫眼睛里带着笑意，慢吞吞地说，“就跟不通人性的牲口一块儿去过活了[1] ……”

“我喜欢我的爹，”安德烈·安德烈伊奇说，摸摸他父亲的肩膀，“他是个非常好的老人。善良的老人。”

大家沉默了一阵。萨沙忽然笑起来，拿起餐巾捂住嘴。

“这么说来，您相信催眠术喽？”安德烈神甫问尼娜·伊万诺芙娜。

“当然，我也不能肯定说我相信，”尼娜·伊万诺芙娜回答，脸上做出很严肃的、甚至严厉的表情，“不过必须承认，自然界有许多神秘而无从理解的事情。”

“我完全同意您的话，不过我还得加一句：宗教信仰为我们大大地缩小了神秘的领域。”

一只很肥的大火鸡端上来。安德烈神甫和尼娜·伊万诺芙娜仍旧在谈下去。钻石在尼娜·伊万诺芙娜的手指头上发亮，后来眼泪在她眼睛里发亮，她激动起来了。

“虽然我不敢跟您争论，”她说，“不过您也会同意，生活里有那么多解答不了的谜！”

“我敢向您担保：一个也没有。”

吃过晚饭以后，安德烈·安德烈伊奇拉小提琴，尼娜·伊万诺芙娜弹钢琴为他伴奏。十年以前，他在大学的语文系毕了业，可是从来没在任何地方做过事，也没有固定的工作，只是偶尔应邀参加为慈善目的召开的音乐会。在城里大家都称他为艺术家。

安德烈·安德烈伊奇拉小提琴，大家默默地听着。桌子上，茶炊轻声地滚沸，只有萨沙一个人喝茶。后来，钟敲十二下，小提琴的一根弦忽

然断了，大家笑起来，于是忙忙碌碌，开始告辞。

娜佳送未婚夫出门以后，走上楼去，回自己的房间，她和母亲住在楼上（楼下由祖母住着）。楼下，仆人把大厅里的灯熄了，萨沙却仍旧坐在那儿喝茶。他老是照莫斯科的风气喝很久的茶，一回要喝七杯。娜佳脱了衣服上床，很久还听见女仆在楼下打扫，奶奶发脾气。最后一切都安静了，只是偶尔听见萨沙在楼下自己的房间里用男低音不时咳嗽几声。

二

娜佳醒来的时候，大概是两点钟，天在亮起来。守夜人在远处什么地方打更。她不想睡了，床很软，躺着不舒服。娜佳在床上坐起来，想心事，跟过去那些五月里的夜晚一样。她的思想也跟昨天晚上一样，单调、不必要、缠着人不放，总是那一套：安德烈·安德烈伊奇怎样开始向她献殷勤，向她求婚，她怎样接受，后来她怎样渐渐地敬重这个善良而聪明的人。可是现在距离婚期只有一个月了，不知什么缘故，她却开始感到恐惧和不安，仿佛有一件什么不明不白的苦恼事在等着她似的。

“滴克搭克，滴克搭克……”守夜人懒洋洋地敲着，“滴克搭克……”

从旧式的大窗子望出去，她可以看见花园，稍远一点有茂盛的紫丁香花丛，那些花带着睡意，冻得软绵绵的。浓重的白雾缓缓地飘到紫丁香上面，想要盖没它。远处树上，带着睡意的白嘴鸦在呱呱地叫。

“我的上帝啊，为什么我这样苦恼！”

也许每个新娘在婚前都有这样的感觉吧。谁知道呢！要不然这是萨沙的影响？可是话说回来，接连几年来，萨沙一直在讲这样的话，好像背书一样，他讲起来总显得很天真，很古怪。可是为什么萨沙还是不肯离开她的头脑呢？为什么呢？

守夜人早已不打更了。窗子跟前和花园里，鸟儿吱吱地叫，花园里的雾不见了。四下里样样东西都给春天的阳光照亮，就跟被微笑照亮了一样。不久，整个花园被太阳照暖，让阳光爱抚着，苏醒过来，露珠跟钻石那样在叶子上放光，这个早已荒芜的老花园在这个早晨显得那么年轻，华丽。

奶奶已经醒了。萨沙粗声粗气地咳嗽起来。娜佳可以听见他们在楼下端来茶炊，搬动椅子。

时间过得很慢。娜佳早已起来，在花园里散步了很久，早晨却仍旧拖延着不肯过去。

后来尼娜·伊万诺芙娜带着泪痕斑斑的脸出现了，手里拿着一杯矿泉水。她对招魂术[2]和顺势疗法[3]很有兴趣，看很多的书，喜欢谈自己心里发生的怀疑。所有这些，依娜佳看来，似乎包含着深刻而神秘的意义。这时候，娜佳吻一吻她的母亲，跟她并排走着。

“您为什么哭了，妈妈？”她问。

“昨天晚上，我开始看一个中篇小说，那里面写一个老人和他的女儿。老人在一个什么机关办公，不料他的上司爱上了他的女儿。我还没看完，不过其中有一个地方看了叫人忍不住流泪。”尼娜·伊万诺芙娜说，喝一口杯子里的水，“今天早晨我想起来，就又哭了。”

“近些天来我心里那么不快活，”娜佳沉默了一会儿，说，“为什么我夜里睡不着觉？”

“我不知道，亲爱的。每逢我夜里睡不着觉，我就紧紧地闭上眼睛，喏，就照这个样儿，而且暗自想象安娜·卡列宁娜[4]怎样走路，讲话，或者暗自想象古代历史上的一件什么事情……”

娜佳觉得她母亲不了解她，而且也不可能了解。这还是她生平第一回有这样的感觉，她甚至害怕，想躲起来。她就走回自己的房间去了。

下午两点钟，他们坐下来吃午饭。那天是星期三，正是斋日，因此给祖母端上来的是素的红甜菜汤和鳊鱼粥。

为了跟奶奶逗着玩，萨沙又喝他的荤汤，又喝素甜菜汤。大家吃饭的时候，他却一直说笑话，可是他的笑话说得笨拙，一律含着教训，结果就完全不可笑了。每逢说俏皮话以前，他总要举起很瘦很长跟死人一样的手指头，因而使人想到他病得很重，也许在这个世界上活不久了，谁都会为他难过得想流泪。

饭后奶奶回到自己房间去休息。尼娜·伊万诺芙娜弹了一会儿钢琴，然后也走了。

“啊，亲爱的娜佳，”萨沙开始了照例的午饭后的闲谈，“您要听我的话才好！您要听我的话才好！”

她坐在一张旧式的圈椅上，背往后靠着，闭上眼睛。他就在房间里慢慢走着，从这头走到那头。

“您要出去念书才好！”他说，“只有受过教育的、神圣的人才是有趣味的人，也只有他们才是社会所需要的。要知道，这样的人越多，天国来到人间也就越快。到那时候，你们这城里就渐渐不会有一块石头留下，一切都会翻个身，一切都会变样，仿佛施了什么魔法似的。到那时候，这儿就会有极其富丽堂皇的大厦、神奇的花园、美妙的喷泉、优秀的人……可是这还算不得顶重要。顶重要的是我们所谓的群众，照现在那样生活着的群众，这种恶劣现象，到那时候就不再存在，因为人人都会有信仰，人人都会知道自己为什么活着，再也不会有人到群众里面去寻求支持。亲爱的，好姑娘，走吧！告诉他们大家：您厌倦了这种一潭死水的、灰色的、有罪的生活。至少您自己要明白这层道理才对！”

“办不到，萨沙。我就要结婚了。”

“唉，得了吧！这种事对谁有必要呢？”

他们走进花园，蹓跶了一会儿。

“不管怎样吧，我亲爱的，您得想一想，您得明白，你们这种游手好闲的生活是多么不干净，多么不道德，”萨沙接着说，“您得明白，比方说，要是您，您的母亲，您的奶奶，什么事也不做，那就是说别人在为你们工作，你们在吞吃别人的生命，难道这样干净吗，不肮脏吗？”

娜佳想说：“不错，这话是实在的；”她还想说她自己也明白，可是眼泪涌上她的眼眶，她忽然不再作声，整个心发紧，就回到自己房间里去了。

将近傍晚，安德烈·安德烈伊奇来了，照例拉了很久的小提琴。他总是不爱讲话，喜欢拉小提琴，也许因为一拉小提琴，就可以不用讲话吧。到十一点钟，他已经穿好大衣，要告辞回家去了，却搂住娜佳，开始贪婪地吻她的脸、肩膀、手。

“宝贝儿，我心爱的，我的美人儿！……”他喃喃地说着，“啊，我多么幸福！我快活得神魂颠倒了！”

她却觉得这种话很久很久以前就听过，或者在什么地方……在小说里，在一本早已丢掉的、破破烂烂的旧小说里读到过似的。

萨沙坐在大厅里的桌子旁边喝茶，用他那五根长手指头托着茶碟。奶奶摆纸牌卦，尼娜·伊万诺芙娜在看书。圣像前面的油灯里，火苗劈劈拍拍地爆响，仿佛一切都安静平顺似的。娜佳道了晚安，走上楼去，回到自己的房间，躺下，马上就睡着了。可是如同前一天夜里一样，天刚刚亮，她就醒了。她睡不着，心神不宁，苦恼。她坐起来，把头抵在膝盖上，想到她的未婚夫，想到她的婚礼……不知什么缘故，她想起母亲并不爱她那已经去世的丈夫，现在她一无所有，完全靠她婆婆，也就是奶奶过活。娜佳思前想后，怎么也想不出在这以前为什么会认为妈妈有什么特别的、不平常的地方，怎么会一直没有发现她其实是个普通的、平凡的、不幸的女人。

楼下，萨沙也没睡着，她可以听见他在咳嗽。娜佳想，他是个古怪而天真的人，在他的幻想中，所有那些神奇的花园和美妙的喷泉，都使人觉着有点荒唐。可是不知什么缘故，他那天真，甚至那种荒唐，却又有那么多美丽的地方，只要她一想到要不要出外求学，就有一股凉气沁透她整个的心和整个胸膛，给它们灌满欢欣和快乐的感觉。

“不过，还是不想的好，还是不想的好……”她小声说，“我不应该想这些。”

“滴克搭克……”守夜人在远远的什么地方打更，“滴克搭克……滴克搭克……”

三

六月中，萨沙忽然觉得烦闷无聊，准备回莫斯科去了。

“在这个城里我住不下去，”他阴沉地说，“没有自来水，也没有下水道！我一吃饭就腻味：厨房里脏得不像话……”

“再等一等吧，浪子！”不知什么缘故，奶奶小声劝道，“婚期就在七号啊！”

“我不想再等了。”

“可是你本来打算在我们这儿住到九月间的！”

“不过现在，您看，我不想住下去了。我要工作！”

正巧这年夏天潮湿而阴冷，树木湿渌渌的，花园里样样东西都显得阴沉沉的，垂头丧气，这也实在使得人想要工作。楼下和楼上的房间里响起一些陌生女人说话的声音，奶奶的房间里有达达达的缝纫机声音，这是她们在赶做嫁妆。光是皮大衣，就给娜佳做了六件，其中顶便宜的一件，照奶奶说来，也要值三百卢布！这种忙乱惹得萨沙不痛快，他坐在自己的房间里生闷气，可是大家仍旧劝他留下，他就答应七月一日以前不走了。

时间过得很快。在圣彼得节[5]那天吃过午饭以后，安德烈·安德烈伊奇跟娜佳一块儿到莫斯科街去再看一回早已租下来、准备给年轻夫妇居住的那所房子。那所房子有两层楼，可是至今只有楼上刚装修好。大厅铺着亮晃晃的地板，漆成细木精镶的样子，有几把维也纳式的椅子、一架钢琴、一个小提琴乐谱架。屋里有油漆的气味。墙上挂着一张大油画，装在金边框子里，画的是一个裸体的女人，她身旁有一个断了柄的淡紫色花瓶。

“好一幅美妙的画儿，”安德烈·安德烈伊奇说，出于尊敬叹了一口气，“这是画家希什马切夫斯基的作品。”

旁边是客厅，摆着一张圆桌子，一张长沙发，几把套着鲜蓝色布套的圈椅。长沙发的上方挂着一张安德烈神甫的大照片，戴着法冠，佩着勋章。然后他们走进饭厅，那儿摆着一个餐具柜，随后走进寝室。这儿光线暗淡，并排放着两张床，看上去好像在布置寝室的时候，认定将来这儿永远很美满，不会有别的情形似的。安德烈·安德烈伊奇领着娜佳走遍各个房间，始终用胳膊搂着她的腰。她呢，觉着衰弱，惭愧，痛恨所有这些房间、床铺、圈椅，那个裸体女人惹得她恶心。她已经明明白白地觉得她不再爱安德烈·安德烈伊奇了，也许从来就没有爱过，可是这句话怎么说出口，对谁去说，而且说了以后要怎么样，她都不明白，而且也没法明白，虽然她整天整夜地在想着这件事……他搂着她的腰，谈得那么热情，那么谦虚，他在自己的住所里走来走去，显得那么幸福。她呢，在一切东西里，却只看见庸俗，愚蠢的、纯粹的、叫人受不了的庸俗。他那搂着她腰的胳膊，她也觉得又硬又凉，跟铁箍一样。她随时都想跑掉，痛哭一场，从窗口跳出去。安德烈·安德烈伊奇领她走进浴室，在这儿他碰了碰一个安在墙上的水龙头，水立刻流出来了。

“怎么样？”他说，放声大笑，“我叫人在阁楼上装了一个水箱，可以盛一百桶水，喏，我们现在就有水用了。”

他们穿过院子，然后走到街上，雇了一辆出租马车。尘土像浓重的乌云似地飞扬起来，好像天就要下雨了。

“你不冷吗？”安德烈·安德烈伊奇说，尘土吹得他眯缝着眼睛。

她没答话。

“你记得，昨天萨沙责备我什么事也不做，”沉默一阵以后，他说，“嗯，他的话很对，对极了！我什么事也不做，而且也做不了。我亲爱的，这是什么缘故？就连想到将来有一天，我也许会在额头上戴一枚帽章，去办公，我都会觉着那么厌恶，这是为什么？为什么我一看见律师，或者拉丁语教师，或者市参议会委员，我就觉着那么不自在？啊，俄罗斯母亲！啊，俄罗斯母亲，你至今还驮着多少游手好闲的、毫无益处的人啊！有多少像我这样的人压在你身上啊，受尽痛苦的母亲！”

他对他什么事不做这一点，得出一个概括的结论，认为这是时代的

特征。

“等我们结了婚，”他接着说，“那我们就一块儿到乡下去，我亲爱的，我们要在那儿工作！我们给自己买下不大的一块土地，外带一座花园，一条河，我们要劳动，观察生活……啊，那会多么好！”

他脱掉帽子，头发让风吹得飘扬起来。她呢，听着他讲话，暗自想着：“上帝啊，我要回家！上帝啊！”他们快要到家的时候，车子追上了安德烈神甫的车子。

“瞧，我父亲来了！”安德烈·安德烈伊奇高兴地说，挥动帽子，“真的，我爱我的爹，”他一面给车钱，一面说，“他是个非常好的老人。善良的老人。”

娜佳走进家里，心里觉着气愤，身子也不舒服，心想：整个傍晚会有客人来，她得招待他们，得陪着笑脸，得听小提琴，得听各式各样的废话，而且一味地谈婚礼。奶奶坐在茶炊旁边，穿着绸衫，又华丽又神气，她在客人面前好像总是那么傲慢。安德烈神甫带着他那调皮的笑容走进来。

“看见您玉体安康，十分快慰。”他对奶奶说，很难弄明白他是在开玩笑呢，还是在认真地说这句话。

四

风敲打着窗子，敲打着房顶。呼啸声响起来，家神在火炉里哀伤忧闷地哼他的歌。这时候是夜里十二点多钟。一家人都上床睡了，可是谁也没睡着，娜佳时时刻刻觉着仿佛楼下有人在拉小提琴似的。忽然砰的一声响，大概是一扇护窗板刮掉了。一分钟以后，尼娜·伊万诺芙娜走进来，只穿着衬衫，手里举着一支蜡烛。

“这是什么东西砰的一响，娜佳？”她问。

她母亲，头发梳成一根辫子，脸上现出胆怯的笑容，在这暴风雨的夜晚她显得老了，丑了，矮了。娜佳回想前不久她还认为母亲是个不平常的女人，带着自豪的心情听她讲话，现在她却怎么也想不起那些话了，她所能想起的话都那么软弱无力，不必要。

火炉里传出好几个男低音的歌唱，甚至仿佛听见：“唉，唉，我的上帝！”娜佳坐在床上，忽然使劲抓住头发，痛哭起来。

“妈妈，妈妈，”她说，“我的亲妈，要是你知道我出了什么样的事就好了！我求求你，我央告你，让我走吧！我求求你了！”

“到哪儿去？”尼娜·伊万诺芙娜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在床边坐下来，问道，“要到哪儿去？”

娜佳哭了很久，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让我离开这个城吧！”最后她说，“不应该举行婚礼，也不会举行婚礼了，你要明白才好！我不爱这个人……就连谈一谈这个人，我都办不到。”

“不，我的宝贝儿，不，”尼娜·伊万诺芙娜赶快说，吓慌了，“你镇静一下，这是因为你心绪不好。这会过去的。这种事常有。多半你跟安德烈拌嘴了吧，可是小两口吵架，只不过是打哈哈呢。”

“得了，你走吧，妈妈，你走吧。”娜佳痛哭起来。

“是啊，”尼娜·伊万诺芙娜沉默了一会儿，说，“不久以前你还是个孩子，是个小姑娘，可是现在已经要做新娘了。自然界是经常新陈代谢的。你自己也没留意，就会变成母亲，变成老太婆的，你也会跟我一样有这么一个倔脾气的女儿。”

“我亲爱的好妈妈，你要知道，你聪明，你不幸，”娜佳说，“你很不幸，那你为什么要说这些庸俗的话呢？看在上帝面上告诉我，为什么呢？”

尼娜·伊万诺芙娜想要说话，可是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哽咽了一声，回到自己的房间去了。那些男低音又在炉子里哼起来，忽然变得很可怕。娜佳跳下床来，连忙跑到母亲那儿去。尼娜·伊万诺芙娜，泪痕满面，躺在床上，盖着浅蓝色的被子，手里拿着一本书。

“妈妈，你听我说！”娜佳说，“我求求你，好好想一想，你就会明白了！你只要明白我们的生活多么琐碎无聊，多么有失尊严就好了。我的眼睛睁开了，现在我全看明白了。你那个安德烈·安德烈伊奇是个什么样的人？要知道，他并不聪明，妈妈！主啊，我的上帝！你要明白，妈妈，他愚蠢！”

尼娜·伊万诺芙娜猛的坐起来。

“你和你的祖母都折磨我！”她说，哽咽一声，“我要生活！生活！”她反复说着，两次举起拳头捶胸口，“给我自由！我还年轻，我要生活，你们却把我磨成了老太婆！……”

她哀哀地哭起来，躺下去，在被子底下蜷起身子，显得那么弱小，那么可怜，那么愚蠢。娜佳走回自己的房间，穿好衣服，靠窗口坐下，静等天亮。她通宵坐着，想心事，外面不知什么人老是敲打护窗板，发出呼啸声。

到早晨，奶奶抱怨说，一夜之间风吹掉了花园里所有的苹果，吹断一棵老李树。天色灰蒙蒙，阴惨惨，凄凉，使人想点起灯来。人人抱怨冷，雨抽打着窗子。喝完茶以后，娜佳走进萨沙的房间，一句话也没说，就在墙角一把圈椅前面跪下来，双手蒙住脸。

“怎么了？”萨沙问。

“我忍不下去了……”她说，“以前我怎么能一直在这儿生活下来的，我真不懂，我想不通！现在我看不起我的未婚夫，看不起我自己，看不起整个这种游手好闲、没有意义的生活。”

“得了，得了……”萨沙说，还没听懂这是怎么回事，“还没什么……这挺好。”

“我讨厌这种生活了，”娜佳接着说，“我在这儿连一天也过不下去了。明天我就离开这儿。看在上帝面上，带我一块儿走吧！”

萨沙惊愕地瞧了她一分钟。临了，他明白过来了，高兴得跟小孩一样。他挥舞胳膊，鞋踏起拍子来，仿佛高兴得在跳舞似的。

“妙极了！”他说，搓一搓手，“上帝啊，这多么好！”

她抬起充满爱慕的大眼睛一眨　也不眨　地瞧着他，仿佛中了魔似的，等着他马上对她说出什么精辟的、有无限重大意义的话来。他还什么话也没跟她讲，可是她已经觉着她的面前展开了一种新的、广大的、这以前她一直不知道的东西，她已经充满期望地凝神望着它，做了一切准备，甚至不惜一死了。

“我明天走，”他想了一想，说，“您到车站来送我好了……我把您的行李装在我的皮箱里面，我替您买好车票。等到第三遍铃响，您就上车，我们就走了。您把我送到莫斯科，然后您一个人到彼得堡去。您有身份证吗？”

“有。”

“我向您发誓，您不会后悔，不会遗憾的，”萨沙热情地说，“您走吧，您去念书吧，然后听凭命运把您带到什么地方去。您把您的生活翻转过来，那就一切都会改变了。主要的是把生活翻转过来，其余的一切都不关紧要。那么明天我们真走了？”

“噢，是啊！看在上帝份上吧！”

娜佳觉得很激动，心头从来没有这么沉重过，觉得她一定会在痛苦中，在苦恼的思索里打发掉她行前的这一段时间，可是她刚刚走上楼去，回到自己的房间，在床上躺下，就立刻睡着了，脸上带着泪痕和笑容，沉酣地一直睡到傍晚。

五

出租马车雇来了。娜佳已经戴上帽子，穿好大衣，这时候就走上楼去再看一眼她的母亲，再看一下她所有的东西。她在自己的房间里挨着那张仍有余温的床站着，往四下里瞧一遍，然后轻轻地走到她母亲的房间里去。尼娜·伊万诺芙娜在睡觉，房间里很静。娜佳吻了吻她的母亲，理一理她的头发，站了两分钟光景……然后她不慌不忙地走下楼去。

外面雨下得很大。出租马车支起车篷停在门口，上下都淋湿了。

“车上坐了他，就没有你的位子了，娜佳，”祖母说，这时候女佣人开始把手提箱搬上车去，“遇到这种天气还要去给他送行，这是何苦！你还是待在家里的好。瞧，雨下得好大！”

娜佳想要说一句什么话，可是说不出来。这时候萨沙扶娜佳上车，用毯子盖好她的腿。然后在她的旁边坐下。

“一路平安！求上帝赐福给你！”祖母站在台阶上喊道，“你，萨莎，到了莫斯科要给我们写信来啊！”

“好，再见，奶奶！”

“求圣母保佑你！”

“唉，这天气！”萨沙说。

直到这时候，娜佳才哭起来。现在她才明白她确实走定了，先前她对奶奶告辞，她瞧着母亲的时候，还不相信真正会走。别了，这个城！她忽然想起一切：安德烈啊，他的父亲啊，新房子啊，裸体女人和花瓶啊，所有这些东西不再惊吓她，也不再压着她的心，却显得幼稚渺小，不住地往后退，越退越远。等到他们在车厢里坐定，火车开动，那整个极其巨大严肃的过去，就缩成了一小团，同时这以前她不大留意的那个广大宽阔的未来，却铺展开来。雨点抽打车窗，从窗子里望出去只看见碧绿的田野，电线杆子和电线上的鸟儿纷纷闪过去。欢乐忽然使她透不出气来：她想起她在走向自由，去念书，这就跟许多年前大家所说的“出

外做自由的哥萨克”一样。一时间，她又笑，又哭，又祷告。

“没关系，”萨沙得意地微笑着说，“没关系！”

六

秋天过去了，冬天跟着也过去了。娜佳已经非常想家，天天惦记母亲和祖母。她也想念萨沙。家里的来信，口气平静，和善，仿佛一切已经得到原谅，被人忘掉了似的。五月间，考试完结以后，她动身回家去，身体很好，兴致很高，她中途在莫斯科下车，去看萨沙。他跟去年夏天一模一样，仍旧一脸的胡子，一头散乱的头发，仍旧穿着那件常礼服和帆布裤子，眼睛也仍旧又大又美，可是他的外表看上去不健康，疲惫不堪，他又老又瘦，不断地咳嗽。不知什么缘故，娜佳觉得他又灰色又土气。

“我的上帝啊，娜佳来了！”他说，快活地笑起来，“我的亲人，好姑娘！”

他们在石印工厂里坐了一会儿，那儿满是纸烟的气味，油墨和颜料的气味，浓得闷人。后来他们到他的房间里去，那儿也有烟气和痰的气味。桌上，在一个冰冷的茶炊旁边摆着一个破碟子，上面盖着一小块黑纸，桌上和地板上有许多死苍蝇。处处都表现萨沙把自己的私生活安排得马马虎虎，随遇而安，十分看不起舒适。要是谁跟他谈起他的个人幸福，谈起他的私生活，谈起对他的热爱，他就会一点也不了解，反倒笑起来。

“挺好，样样事情都顺当，”娜佳匆匆忙忙地说，“去年秋天，妈妈到彼得堡来看过我。她说奶奶没生气，只是常常走进我的房间，在墙上画十字。”

萨沙显得很高兴，可是不断地咳嗽，讲起话来声音嘶哑。娜佳一直仔细瞧着他，不能够断定究竟他真的病得很重呢，还是只不过她觉得如此。

“萨沙，我亲爱的，”她说，“要知道，您病了！”

“不，挺好。病是有病，可是不很重……”

“唉，我的上帝！”娜佳激动地叫道，“为什么您不去看病？为什么您

不保重您的身体？我宝贵的，亲爱的萨沙，”她说，眼泪从她眼睛里流出来，而且不知什么缘故，在她的想象里浮起来安德烈·安德烈伊奇、那裸体女人和花瓶、现在显得跟童年一样遥远的她那整个过去。她哭起来，因为在她眼里，萨沙不再像去年那么新奇、有见识、有趣了，“亲爱的萨沙，您病得很重很重了。我不知道该做些什么事才能够让您不这么苍白，消瘦。我欠着您那么多的情！您再也想不出来您帮了我多大的忙，我的好萨沙！实际上，您现在是我顶亲切顶贴近的人了。”

他们坐着谈了一阵话。现在，娜佳在彼得堡过了整整一个冬天以后，萨沙，他的话语、他的微笑、他的整个体态，在她看来，成了一种过时的、旧式的、早已活到头、或许已经埋进坟墓里的东西了。

“后天我就要到伏尔加河去旅行，”萨沙说，“喏，然后去喝马乳酒[6]。我很想喝马乳酒。有一个朋友和他的太太跟我一块儿走。他太太是个了不起的人，我老是怂恿她，劝她出外念书。我要她把她的生活翻转过来。”

他们谈了一阵，就坐车到车站去。萨沙请她喝茶，吃苹果。火车开动了，他向她微笑，挥动手绢，就是从他的腿也看得出来他病得很重，未必会活得很久了。

中午娜佳到了她家乡的那座城。她从车站坐着马车回家，觉着街道很宽，房子又小又扁，街上没有人，她只遇见那个穿着棕色大衣的、德国籍的钢琴调音技师。所有的房子都好像盖满了灰尘。祖母已经十分苍老，仍旧肥胖、相貌难看，她伸出胳膊搂住娜佳，把脸放在娜佳的肩膀上，哭了很久，不能分开。尼娜·伊万诺芙娜也老多了，丑多了，仿佛周身消瘦了，可是仍旧像以前那样束紧腰身，钻石戒指仍在她手指头上发亮。

“我的宝贝儿！”她说，周身发抖，“我的宝贝儿！”

然后她们坐下来，哭着，说不出话来。看得出来，祖母和母亲分明体会到过去已经完了，从此不会回来了：她们在社会上已经没有地位，没有从前那样的荣耀，也没有权利请客了，这就如同在轻松的、无忧无虑的生活中，半夜里忽然跑进警察来，大搜一通，原来这家的主人盗用

公款或者铸造伪币，于是那轻松的、无忧无虑的生活从此完结了一样！

娜佳走上楼去，看见先前那张床，先前那些挂着素白窗帘的窗子，窗外也仍旧是那个花园，浸沉在阳光里面，充满欢乐，鸟语声喧。她摸一摸自己的桌子，坐下来，思索着。她吃了一顿好饭，喝茶时候吃了些可口的、油腻的鲜奶油。可是总好像缺了点什么，使人觉着房间里空荡荡，天花板低矮。傍晚，她上床睡觉，盖好被子，不知什么缘故，她觉着躺在这暖和的、很软的床上有点可笑。

尼娜·伊万诺芙娜走进来待了一会儿，她坐下，就跟有罪的人一样，畏畏缩缩，小心谨慎。

“嗯，怎么样，娜佳？”她停了一停，问道，“你满意吗？完全满意吗？”

“满意，妈妈。”

尼娜·伊万诺芙娜站起来，在娜佳的身上和窗子上画十字。

“你看得明白，我开始信教了，”她说，“你要知道，现在我在研究哲学，我老是想啊想的……现在有许多事情在我已经变得跟白昼一样豁亮了。首先我觉着整个生活应当如同透过三棱镜那样地度过去。”

“告诉我，妈妈，祖母的身体怎么样？”

“她好像挺好。那回你跟萨沙一块儿走后，你打来了电报，祖母看完电报，当场就晕倒了。她躺在床上一连三天没动弹。这以后她老是祷告上帝，老是哭。可是现在她好了。”

她站起来，在房间里走来走去。

“滴克搭克……”守夜人打更，“滴克搭克，滴克搭克……”

“首先，整个生活应当如同透过三棱镜那样度过去，”她说，“换句话说，那就是，在我们的意识里，生活应当分析成最单纯的因素，就跟分成七种原色一样，每个因素都得分别加以研究。”

尼娜·伊万诺芙娜后来又说了些什么，什么时候走的，娜佳都没听见，因为她很快就睡着了。

五月过去，六月来了。娜佳在家里已经住惯。祖母忙着张罗茶炊，深深地叹气。每到傍晚，尼娜·伊万诺芙娜就讲她的哲学，她仍旧像食客那样住在这所房子里，哪怕花一个小钱也要向祖母要。家里有许多苍蝇，房间里的天花板好像越来越低了。祖母和尼娜·伊万诺芙娜不出门上街，因为害怕遇见安德烈神甫和安德烈·安德烈伊奇。娜佳在花园里和街道上蹓跶，瞧那些房屋和灰色的围墙，她觉得这城里样样东西都早已老了，过时了，只不过在等着结束，或者在等着一种年轻的、新鲜的东西开始罢了。啊，只求那种光明的新生活快点来才好，到那时候人就可以勇敢而直率地面对自己的命运，觉着自己对，心情愉快，自由自在！这样的生活早晚会来！眼前，虽然奶奶的家里搞成这样：四个女仆没有别的地方可住，只能挤在一个房间里，住在地下室里，住在肮脏的地方，可是总有一天，那个时代一到来，这所房子就会片瓦无存，被人忘掉，谁也想不起它来……给娜佳解闷的只有邻居院里几个顽皮的男孩。她在花园里走来走去的时候，他们敲着篱墙，笑着讥诮她说：

“新娘哟！新娘哟！”

萨沙从萨拉托夫 [7] 寄来一封信。他用快活而歪歪扭扭的笔迹写道，他在伏尔加河的旅行十分圆满，可是他在萨拉托夫害了点小病，喉咙哑了，已经在医院里躺了两个星期。她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她的心里充满一种近似信念的兆头。她感到不愉快，因为不管这兆头也好，想到萨沙也好，都不像从前那样激动了。她热切地要生活，要回彼得堡。她和萨沙的交往固然是亲切的，可是毕竟遥远了，遥远地过去了！她通宵没睡，早晨坐在窗口，听着。她也真听见了楼下的说话声音，惊慌不安的祖母正在着急地问一件什么事。随后有人哭起来……等到娜佳走下楼去，祖母正站在墙角，在圣像面前祷告，满脸泪痕。桌子上放着一封电报。

娜佳在房间里来来去去走了很久，听着祖母哭，然后拿起电报读了一遍。电报上通知说亚历山大·季莫费伊奇，或者，简单一点，萨沙，昨天早晨已经在萨拉托夫害肺痨病去世了。

祖母和尼娜·伊万诺芙娜到教堂去布置安魂祭，娜佳呢，仍旧在房间里走了很久，思索着。她看得很清楚：她的生活已经照萨沙所希望的那样翻转过来，现在她在这儿变得孤单，生疏，谁也不需要她，这儿的一切她也不需要，整个的过去已经跟她割断，消灭，好像已经烧掉，连灰烬也给风吹散了似的。她走进萨沙的房间，在那儿站了一会儿。

“别了，亲爱的萨沙！”她想，这时在她面前现出一种宽广辽阔的新生活，那种生活虽然还朦朦胧胧，充满神秘，却在吸引她，召唤她。

她走上楼去，回到自己的房间里收拾行李，第二天早晨向家人告辞，生气蓬勃、满心快活地离开了这个城，她觉得，她从此再也不会回来了。

1903年

[1] 指《新约·路加福音》第十五章所写的浪子故事。

[2] 一种迷信的法术，信奉者认为能把死人的灵魂招来进行笔谈。

[3] 某些药物大量用于健康人身上则能产生症状，和要用此种药来治的病的症状相似。用微量此种药物治疗疾病的方法即称顺势疗法。

[4] 托尔斯泰著《安娜·卡列宁娜》中的女主人公。

[5] 基督教的节日，在六月二十九日。

[6] 马乳酒有医疗肺结核的功效。

[7] 欧俄东部伏尔加河流域的一个城名。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作者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日本]紫式部

田德望译《神曲》 [意大利]但丁

杨绛译《堂吉诃德》 [西班牙]塞万提斯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英国]莎士比亚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法国]孟德斯鸠

查良铮译《唐璜》 [英国]拜伦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德国]海涅等

傅雷译《幻灭》 [法国]巴尔扎克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丹麦]安徒生

杨必译《名利场》 [英国]萨克雷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挪威]易卜生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俄国]契诃夫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美国]欧·亨利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汝龙

契诃夫短篇小说

A.Чехов.Рассказы

契诃夫（1860—1904），俄罗斯十九世纪末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杰出代表、世界短篇小说大师。在戏剧方面也做出了影响深远的创新。他于1879年进莫斯科大学医科学习，次年开始用笔名『契洪特』在一些幽默刊物上发表短篇小说，热情宣传民主精神，积极探索真理，对『小人物』给予了深切的同情，同时无情地揭露沙皇专制制度的专横和虚伪。本书收入作者最为脍炙人口的短篇小说。

装帧设计©廖 恺

ISBN 978-7-02-009768-5

9 787020 097685 >

定价：65.00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金人
译
静静的顿河
Тихий Дон
[苏联] 肖洛霍夫◎著
金人◎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中国翻译家译丛
金人
译
静静的顿河
[苏联] 肖洛霍夫◎著
金人◎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М.А.ШОЛОХОВ

ТИХИЙ ДОН

据ГОСДИТИЗДАТ，МОСКВА，1953年版翻译，根据ИЗДАТЕЛЬСТВО《ИЗВЕСТИЯ》，МОСКВА，1964年版校订，并参考了ИЗДАТЕЛЬСТВО《ПРАВДА》，МОСКВА，1980年版本。

©М.А.ШОЛОХО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人译静静的顿河/（苏）肖洛霍夫著；金人译.—2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5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11237-1

I.①金… II.①肖…②金… III.①长篇小说—苏联 IV.①I5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86062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张福生

责任印制 史帅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1535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98.25 插页2

印数 1—5000

版次 1956年11月北京第1版

1988年10月北京第2版

印次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11237-1

定价 166.00元（全二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六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前言

二十世纪对人类来说，特别是对俄罗斯人民来说，是一个极不平凡的世纪。十月革命的胜利，苏维埃政权的建成和存在，在人类历史上写下了耀眼的，激动人心的一章。人类将长时间地不断总结和思考这段历史的经验、教训和意义。

肖洛霍夫正是生活在这个历史时期。他是二十世纪的同龄人。除去没有经历苏联解体这段历史之外，他的一生都是伴随着本世纪俄罗斯所有重大历史事件度过的。

对于作家来说，肖洛霍夫的作品或许不算很多，但是他对自己所经历的，也是人民最感重要的、严峻和复杂的每个历史时期，都有深邃的思考和描述，都有自己重要的艺术贡献。从这个意义上说，肖洛霍夫可以称作是二十世纪俄罗斯的艺术家-编年史家。

对于一个作家来说，天赋才华固然重要，然而客观环境和个人经历，则是他成长的不可缺少的土壤。肖洛霍夫的人生经历是罕见的。他的一生，是历经磨难与曲折的一生，是闯过无数生死险关的一生。他的小说，特别是《静静的顿河》，可以说是一部俄罗斯悲剧编年史，一幅展现俄罗斯诸多沧桑巨变和动荡人生的历史画卷。他的作品和作品中的一系列艺术形象都这样那样地映射着作家的种种经历和感受。因此，首先了解一下作家本人的经历是很有必要的，这有助于更切近地理解他作品的内涵，及其悲剧史诗的风格。同时，了解他个人的经历，对澄清喧嚣甚久的关于《静静的顿河》的“剽窃”说，也不无裨益。

米哈伊尔·亚历山大罗维奇·肖洛霍夫于一九○五年五月二十四日诞生在顿河军屯州维约申斯克镇克鲁日伊林村。但应当说，他不是顿河哥萨克，而是外乡人。一百多年前，他的祖父从梁赞省迁到顿河落户，并在当地逐渐成为一个有经济根基的、拥有多处店铺的商人。他的父亲亚历山大·米哈伊洛维奇·肖洛霍夫，早年在祖父主持的克鲁日伊林村的布匹杂货小铺里做店员，毕业于教区中学，虽然没受过高等教育，但有教养，

爱读书，并订有多种文艺杂志，藏有俄国及欧美许多经典作家的作品。这些藏书，为中断学业在家自修的少年肖洛霍夫日后成长为作家奠定了知识基础。

作家的母亲阿纳斯塔西娅·达尼洛夫娜·切尔尼科娃是乌克兰人，出身农家。她从十二岁起就在地主波波夫家当侍女。几年之后，常和波波夫家来往的亚历山大·米哈伊洛维奇·肖洛霍夫爱上了这位姑娘，决意娶她为妻。在当时尚保留有中世纪习俗的农村里，这桩有悖世俗的爱情不仅令乡邻惊讶，也遭到了男方父母的反对。他们借助哥萨克长官阿塔曼的权力，强行将阿纳斯塔西娅嫁给了一个退役的老哥萨克库兹涅佐夫。亚历山大奋起反抗，以致同父母闹翻。当时有朋友对此困惑不解，问他为什么一定要娶这样一个目不识丁的农家姑娘。他认真地回答说："她可不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农家姑娘，她是一幅画！"[1]

亚历山大·米哈伊洛维奇以一个艺术家的审美灵感，来欣赏自己爱着的姑娘。爱情，在他心中，充满诗情画意，已经升华到至美的境界。他的这种艺术家的心灵，以及对人的与众不同的理解能力，或许日后在儿子身上也得到了体现！阿纳斯塔西娅也没有辜负他的信任，勇敢地冲破婚姻、舆论、旧道德习俗的重重压力，投入了他的怀抱，做了他实际上的妻子。于是她成了有两个丈夫的女人。米哈伊尔·肖洛霍夫出生以后，自然也就成了有两个父亲的孩子。他名义上是库兹涅佐夫的儿子，实际上是亚历山大·米哈伊洛维奇的生子。这种有两个父亲的痛苦日子过了八年，库兹涅佐夫过世后，在一九一三年，肖洛霍夫的生身父母才得以在教堂正式结婚。

当然，童年时代的肖洛霍夫，也是一个活泼的孩子。他乐感强，记忆力好，喜欢观看热闹的婚礼，爱听哥萨克古老民歌和老人们讲的征战故事，更爱过各种节日，还是一个钓鱼迷。他在《静静的顿河》里所以能得心应手地援用民间文学素材，这完全得益于他从小受到的民俗文化的熏陶。

肖洛霍夫六岁开始读书。一九一八年国内战争开始，肖洛霍夫刚读完四年级就被迫辍学，从此便永远结束了他的学生生活。

国内战争期间，肖洛霍夫和父母住在顿河上游叶兰斯克镇和卡尔金

镇。一九一九年的哥萨克暴动就发生在这里。这个悲剧事件给少年肖洛霍夫留下了强烈印象。肖洛霍夫亲姑姑家的四位表兄，在国内战争中彼此站在敌对的立场上，三位在白军里当差，一位在红军里战斗。他们随白军或红军频频穿梭于家乡的村镇。他们的妈妈，肖洛霍夫的姑姑，面对她同室操戈的儿子总是泪流满面。最后，三个儿子战死，只剩下一个儿子。当时，这样的惨剧不止发生在一家一户，而是像旋风一样席卷了整个顿河大地。从这里，少年肖洛霍夫开始感受到时代的悲剧。

一九二○年顿河地区建立了苏维埃政权，十五岁的肖洛霍夫开始了独立的劳动生活。他是革命积极分子，同时担负着多项社会工作：是卡尔金镇革命委员会的办事员，扫盲教师，又做人口登记工作，为苏维埃政权做宣传，还加入了业余剧团，编写剧本。

这个时期，在顿河实行余粮征集制。为了同破坏余粮征集制的匪帮作斗争，在顿河组成了武装征粮队。肖洛霍夫自愿参加了这支队伍，在这个队伍里度过了无数个紧张的日日夜夜。一九二○年秋，在康科夫村附近同马赫诺匪帮进行的一场战斗中，牺牲了许多战友，肖洛霍夫被俘。他在等待死亡的两天两夜的痛苦煎熬中，充分体验到了生命的可贵。

两天后，正当马赫诺匪徒把他们押到野外一沟壑前面准备枪决时，凑巧，马赫诺的马车飞驰而来。得知肖洛霍夫只是一个十五岁的教师后，马赫诺竟将他放了。[2]

这次，肖洛霍夫侥幸躲过了死神。然而时过两年，他又被押上了革命法庭。

一九二一年苏维埃政权开始实行新经济政策，在农村，余粮征集制要转轨到征收粮食税。一九二二年五月肖洛霍夫被派往布卡诺夫镇做镇的全权粮食检查员。他当时虽然年轻，但却是个农业行家，他体恤民情，不愿亏待任何一个农民。为此他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下田地仔细丈量庄稼人耕种的土地面积。然后给区粮食委员打报告，说明目前全镇，特别是去年歉收的各村，饥饿死亡人数已达到惊人的地步。[3] 要求有关机构重新考虑因不了解实际情况而下达的过高的粮税征收指标。

肖洛霍夫做事果敢，既然委派他做镇的全权粮食检查员，他就行使了自己的全权，在个别地方、个别情况下降低了纳税指标。为此，上级粮食机构认为他这样做是越权，是姑息庄稼人。革命法庭对他进行了审判，判处枪决。[4] 年仅十七岁的肖洛霍夫被关进了自家人的监牢，等待着两天后的枪决。

肖洛霍夫再一次站在生死的门槛上。一般说来，人生痛苦莫大于死。而对一个刚刚开始生活的少年来说，还有比这荒唐无谓的处决更具历史悲剧性和更残酷的吗？这种残酷的生命体验，在他后来的著作中幻化成一种悲怆的艺术活力。

肖洛霍夫这次又幸运地与死神擦身而过。革命法庭考虑到他尚未成年，据此改判为缓期一年执行，尔后也就不了了之。

肖洛霍夫说："诗人的诞生各自不同，比如我，是从国内战争中诞生的。"[5] 肖洛霍夫很想把他的所见所闻、亲身经历和感受，都写出来。为此，一九二二年十月，他只身来到莫斯科，一边做工，一边学习写作。在这里，他参加了共青团的作家团体"青年近卫军"社，后来又加入了"拉普"（无产阶级作家协会）。

肖洛霍夫的第一篇短篇小说《胎记》发表于一九二四年十二月。从此，他醉心于创作，一发而不可收，一篇接一篇不停地写，不断地发表。这些短篇小说于一九二六年结为两个集子出版：《顿河故事》和《浅蓝的原野》。后来这两个集子合而为一，书名统一为《顿河故事》。现在我们所说的《顿河故事》，即指他的全部早期短篇小说。

这些短篇小说里最引人注目的是作家描写的那些残酷的、激烈的阶级斗争场景。它们仿佛不是写出来的故事，而像是生活巨变的火山喷发出来的岩浆，像是革命的滔天巨浪撞击岩岸迸溅出来的五颜六色的痛苦的珠泪和忧郁的水雾。肖洛霍夫及时地将它们收拢在自己的笔下，用它们在苏联文学初年的宏伟画布上留下了绚烂的一抹。

一九二四年，肖洛霍夫从莫斯科回到顿河。一九二五年秋，他开始创作一部反映顿河哥萨克斗争生活的长篇小说《静静的顿河》。为搜集材料，肖洛霍夫于一九二六年迁居维约申斯克镇。此后，除了卫国战争

期间上前线那段时间外，他一生都是在这里度过的。

一九二八年，肖洛霍夫发表了描绘顿河历史风云变幻的艺术长卷《静静的顿河》第一部和第二部，在国内外引起巨大反响。顿河老作家绥拉菲摩维奇欣喜地称赞肖洛霍夫是“一个非同凡响的、同谁都不相像的、具有自己独特面貌的作家”。肖洛霍夫一举成名。

《静静的顿河》可以当之无愧地被称作是顿河哥萨克社会历史的一面镜子。肖洛霍夫说：“《静静的顿河》是我最大型的作品，它对于我具有特别的意义，因为我花费了很多时间，尽了我全部所能，来向我国读者和国外读者介绍革命年代顿河哥萨克的悲剧性的历史。”

为反映这一重大的主题，肖洛霍夫把中农哥萨克葛利高里·麦列霍夫的命运及其一家在动荡年代的巨大变迁放在长篇小说的中心，以一九一二年至一九二二年间翻滚如潮的历史事件作为小说的情节基础。几个家庭的兴衰沉浮、众多人物的生活际遇，都围绕着葛利高里和麦列霍夫一家而展开。葛利高里及其一家，以及其他几个家庭的命运、哥萨克的命运和一系列重大历史事件错综而紧密地交织在一起。透过人物的命运展示出历史的进程，而历史发展的趋势又决定着人物的命运、哥萨克的命运。

读《静静的顿河》，我们会身临其境般地感受顿河大地上革命与战争的风云变幻，深刻体味那充满艺术真实的世界带来的人生命运的忧伤、痛苦、欢乐和希望。

《静静的顿河》第一、二部发表时，肖洛霍夫只有二十三岁。他突然以一个成熟的大作家的姿态出现在文坛上，引起许多人的钦佩和赞叹，人们惊叹他那么年轻竟然能够驾驭如此宏大的题材，竟然能够如此深刻地理解葛利高里和阿克西妮亚及娜塔莉亚等诸多人物复杂的感情世界，人们赞佩他能够通过故事脉络的编织、人物性格的刻画、事件的组织，如此得心应手地把一个波澜壮阔、复杂多变的时代展现在读者面前。

但同时，也引起了一些人莫名的诧异和猜测，认为《静静的顿河》未必是肖洛霍夫的创作，很可能是剽窃了某个死于国内战争的白军军官

的手稿。这种无头无尾、无根无据的流言，一时闹得满城风雨，从莫斯科、列宁格勒到顿河，引起了广泛关注。

一九二九年十月三日肖洛霍夫在写给朋友布赛金的信中说："我讨厌这种生活，讨厌极了……你刚拿起笔，而'魔鬼'就立刻出现在你身边拷问你：'你不是白军军官吗？不是老太婆代你写的小说吗？你帮助富农吗？你忠于右倾吗？'"

这种"魔鬼的拷问"伴随了肖洛霍夫一生，而且诸多说法层出不穷，花样翻新，直到七十年代，俄罗斯作家索尔仁尼琴又提出所谓"克留奇科夫"说。[6] "剽窃"说虽无根无据，然而沸沸扬扬，直到今天这一公案也未完全了结。

不过，近十年来先后找到了《静静的顿河》一九二五年秋写的部分初稿和一九二六年开始写的第一部和第二部手稿。这两部手稿现在已经收藏在俄罗斯科学院世界文学研究所，它对最终廓清这些谣言是十分有益的。

在《静静的顿河》里，作家通过以主人公葛利高里为代表的一系列形象，艺术地再现了一九一九年顿河哥萨克暴动的社会和历史的诸多原因，党的顿河地区地方革命委员会执行"清算和斗争哥萨克"的过火、偏激的错误政策。肖洛霍夫开始写《静静的顿河》时才二十岁，当时他就能那么敏锐地发现党的政策方面的错误和由此造成的恶果，而且敢于把它写进自己的作品。这体现了他正直的品格和他非同一般的勇气，也体现了他对读者只讲真话的创作原则，无论这真话多么不合时宜，不合潮流，甚至与当时占主导地位的政治观点发生冲突，他也要秉笔直书，即使自己为此被打成"反革命"、被打成"白卫军的辩护人"也在所不惜。

一九六五年十月十五日瑞典皇家学院诺贝尔奖金委员会宣布授予肖洛霍夫一九六五年度诺贝尔文学奖金。十二月十日肖洛霍夫出席了授奖盛典。奖金证书上写着："授予米·亚·肖洛霍夫一九六五年度诺贝尔文学奖金，借以赞赏他在描写俄国人民生活各历史阶段的顿河史诗中所表现的艺术力量和正直的品格。"

六七十年代，肖洛霍夫的健康状况每况愈下。但他仍旧孜孜不倦地

写作长篇小说《他们为祖国而战》。

一九八四年一月二十日，《真理报》发表了肖洛霍夫为《亲爱的土地》丛书撰写的序言：《大地上的人》。不料，这篇文章竟成了作家一生最后的绝笔。

一九八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午夜一时四十分，肖洛霍夫在久病之后与世长辞。他的遗骨就安葬在顿河岸边他故居的庭院里。

肖洛霍夫逝世了，但他用自己富有才华的笔，把俄罗斯的一段澎湃如潮的历史，一个如火如荼的时代，留给了他众多的读者。

中国是较早翻译介绍肖洛霍夫作品的国家之一。一九二九年《静静的顿河》第一、二部在德国出版后，最先受到鲁迅先生的重视，他立即约请贺非翻译并亲自根据日文本校对译文和撰写后记。鲁迅在后记中赞赏说："风物既殊，人情复异，写法又明朗简洁，绝无旧文人描头画角、宛转抑扬的恶习，华斯珂普所说的'充满着原始力的新文学'的大概，已灼然可以窥见。"

一九三一年《静静的顿河》第一部的贺非译本，作为鲁迅《现代文艺丛书》之一，由上海神州国光出版社出版。一九四一年上海光明书店出版了由金人从俄文原著翻译的《静静的顿河》。此译本历经数次修订，长期盛行不衰，至一九五一年印行了第九版。一九八八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根据俄文新版版本全面校订后的金人译本。

肖洛霍夫生前曾经表示，一定要来中国亲眼看一看他所热爱的中国人民。虽然这个愿望最终未能实现，但肖洛霍夫的作品将永远和中国一代又一代的读者在一起。

孙美玲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1] 参见列日涅夫《肖洛霍夫的道路》第20页，苏联作家出版社，莫斯科，1958年。

[2] 瓦西连科《偶然的会见》，《库班》，1991年第4期，第53页。

[3] 参见雷奇涅夫《肖洛霍夫的少年时代》，维尔纽斯，1987年，第76—80页。

[4] 参见《莫斯科新闻》，1987年第28期，第9页。

[5] 参见《米·肖洛霍夫》第158页，“真理报”出版社，莫斯科，1966年。

[6] 关于《静静的顿河》的著作权问题，详见孙美玲《肖洛霍夫的艺术世界》第167—205页，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4年。

卷首诗（哥萨克古歌）

我们的光荣的土地不用犁铧耕耘……

我们的土地用马蹄来耕耘，

光荣的土地上播种的是哥萨克的头颅，

静静的顿河上装饰着守寡的青年妇人，

到处是孤儿，静静的顿河，我们的父亲

父母的眼泪随着你的波涛翻滚。

哎呀，静静的顿河，你是我们的父亲！

哎呀，静静的顿河，你的水流为什么这样浑？

啊呀，我的水，怎么能不浑！

寒泉从我的河底向外奔流，

白色的鱼儿在我的中流乱滚。

- 卷一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第十九章
  - 第二十章
  - 第二十一章
  - 第二十二章
  - 第二十三章
- 卷二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第十九章
- 第二十章
- 第二十一章

- 卷三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第十九章
- 第二十章
- 第二十一章
- 第二十二章
- 第二十三章
- 第二十四章

- 卷四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第十九章
  - 第二十章
  - 第二十一章
- 卷五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第十九章
- 第二十章
- 第二十一章
- 第二十二章
- 第二十三章
- 第二十四章
- 第二十五章
- 第二十六章
- 第二十七章
- 第二十八章
- 第二十九章
- 第三十章
- 第三十一章

- 卷六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第十九章
○ 第二十章
○ 第二十一章
○ 第二十二章
○ 第二十三章
○ 第二十四章
○ 第二十五章
○ 第二十六章
○ 第二十七章
○ 第二十八章
○ 第二十九章
○ 第三十章
○ 第三十一章
○ 第三十二章
○ 第三十三章
○ 第三十四章
○ 第三十五章
○ 第三十六章
○ 第三十七章
○ 第三十八章

- 第三十九章
- 第四十章
- 第四十一章
- 第四十二章
- 第四十三章
- 第四十四章
- 第四十五章
- 第四十六章
- 第四十七章
- 第四十八章
- 第四十九章
- 第五十章
- 第五十一章
- 第五十二章
- 第五十三章
- 第五十四章
- 第五十五章
- 第五十六章
- 第五十七章
- 第五十八章
- 第五十九章
- 第六十章
- 第六十一章
- 第六十二章
- 第六十三章
- 第六十四章
- 第六十五章

- 卷七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 第十九章
- 第二十章
- 第二十一章
- 第二十二章
- 第二十三章
- 第二十四章
- 第二十五章
- 第二十六章
- 第二十七章
- 第二十八章
- 第二十九章

- 卷八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 第十二章
○ 第十三章
○ 第十四章
○ 第十五章
○ 第十六章
○ 第十七章
○ 第十八章

卷一

第一章

麦列霍夫家的院子在村子的尽头。牲口圈的两扇小门朝着北面的顿河。在长满青苔的灰绿色白垩巨石之间有一条八沙绳 [1] 长的坡道，下去就是河岸：遍地是珠母贝壳，河边被水浪冲击的鹅卵石形成了一条灰色的曲岸。再过去，就是微风吹皱的青光粼粼的顿河急流。东面，在用红柳树编成的场院篱笆外面，是黑特曼 [2] 大道，一丛丛的白艾，马蹄践踏过的、生命力顽强的褐色车前草；岔道口上有一座小教堂；教堂后面，是飘忽的蜃气笼罩着的草原。南面，是白垩的山脊。西面，是一条穿过广场、直通到河边草地去的街道。

参加倒数第二次土耳其战争 [3] 的哥萨克麦列霍夫·普罗珂菲回到了村子。他从土耳其带回个老婆，一个裹着披肩的娇小女人。她总是把脸遮掩起来，很少露出她那忧郁、野性的眼睛。丝披肩散发着一种远方的神秘气味，那绚丽的绣花令女人们艳羡。被俘虏的土耳其女人总是回避普罗珂菲家的亲属，所以麦列霍夫老头子不久就把儿子分了出去，一直到死也没有到儿子家去过，因为他不能忘掉这种耻辱。

普罗珂菲很快就安排好了家业：木匠给他盖起了房子，自己围起了养牲口的院子。秋初，就把驼背的外国老婆领到了新家。他俩跟在装着家产的大板车后头，走出村子；全村老少都涌上街头来观看。哥萨克们克制地用大胡子掩饰自己的嘲笑，女人们却在大声地议论，一群肮脏的孩子跟在普罗珂菲后面咿咿呀呀地乱叫；但是他敞开外衣，缓慢地，好像是顺着犁沟走一样，把老婆的一只柔软的小手紧握在黑手巴掌里，倔强地昂起那微白的、多额发的脑袋，只有颧骨下面凸起的肌肉在颤抖，两道总是死板板的、仿佛僵化了的眉毛中间渗出了汗珠。

从那时起，村子里就很少见到他了，他也不去哥萨克聚会的广场，孤独地生活在村头顿河边上的小房子里。村子里流传着有关他的故事，说得神乎其神。在牧道外放牧牛犊的孩子们说，他们好像看见，每到黄

昏，当霞光黯淡下去的时候，普罗珂菲就抱着老婆，走到鞑靼村外墓地的土岗上，把她放在土岗顶上，背朝着一块千百年来被风吹雨打得千疮百孔的巨石；然后自己坐到她身旁，就这样，他们久久地向草原眺望着，一直眺望到霞光完全消失的时候。这时，普罗珂菲把妻子裹在羊皮大衣里，又抱回家去。全村的人都在猜测这种奇怪的行径，可是谁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女人们为此忙得连拉家常的工夫都没有了。关于普罗珂菲的妻子有各式各样的说法：有些人证明说，她是空前未有的美人，另一些人的看法却恰恰相反。直到天不怕、地不怕的玛夫拉——一个正在服役的哥萨克的妻子——假装到普罗珂菲家去讨新鲜酵母回来以后，一切才算弄明白了。普罗珂菲到地窖里去取酵母，玛夫拉就趁这个工夫偷偷瞧了一眼，原来落到普罗珂菲手里的土耳其女人是个丑八怪……

过了一会儿，红涨着脸的玛夫拉，头巾歪到了一边，站在胡同里对一群娘儿们添油加醋地说道：

“亲爱的人们，真不明白，她哪点儿迷住了他，哪怕是个普通娘儿们倒也罢了，可是她，……肚子不像肚子，屁股不像屁股，简直丑死啦。咱们的姑娘们可比她长得水灵多啦。至于身段，简直像马蜂一样，一折就断；两只眼睛，又黑又大，眼睛一瞪，活像个妖精，老天爷饶恕我吧。一定是怀了孩子了，真的！”

“怀了孩子啦？”婆娘们惊讶地问道。

“我也不是黄毛丫头啦，已经养过三个孩子啦。”

“那么相貌呢？”

“相貌吗？黄脸膛。眼睛浑澄澄的，大概在外国过得并不舒服。还有，姐儿们，她穿着……普罗珂菲的裤子。”

“是吗？……”婆娘们都惊骇地同声叫道。

“我亲眼看见的——穿着裤子，只是没有裤绦[4]，准是把他的便服裤子穿上啦。上身穿一件长布衫，从布衫下面露出掖在袜筒里的裤子。我一看，吓得我心惊胆战……”

村子里悄悄地传开了，说普罗珂菲的老婆会使妖法。阿司塔霍夫家的儿媳妇（阿司塔霍夫家住在村头上，紧挨普罗珂菲家）起誓说，好像是在三一节 [5] 的第二天，她在黎明前看见，普罗珂菲的老婆头巾也没有戴，光着脚，在他们家院子里挤牛奶。从那以后，母牛的奶头就干瘪成小孩子拳头一样大；奶也断了，而且不久牛就死了。

那一年，发生了空前罕见的畜疫。顿河边布满牛栏的沙滩上，每天都要出现一些母牛和小牛的尸体。牛疫又传染到马身上。在村镇牧场上牧放的马群越来越少了。于是流言蜚语立刻在大街小巷传播开来……

哥萨克们开了个会，然后来到普罗珂菲家。

主人走到台阶上来，向大家行礼。

“诸位老人家，你们有什么事光临舍下啊？”

人群默默地向台阶边移动着。

最后，一个喝得醉醺醺的老头子首先喊道：

“把你那妖婆给我们拖出来！我们要审判她！……”

普罗珂菲窜回屋子，但是他们在门洞里追上了他。身材高大的炮兵——绰号叫“牛车杆子” [6] ——把普罗珂菲的脑袋向墙上撞着，劝道：

“别吵，别吵，这没有什么可吵的！……我们绝不动你，但是我们要把你的老婆踩进地里去。把她弄死，总比全村的人因为没有牲口都饿死好得多啊。你别吵，不然我把你的脑袋在墙上撞碎！”

“把她，把那母狗，拖到院子里来！……”人们在台阶旁边叫喊道。一个和普罗珂菲同团当过兵的哥萨克，把土耳其女人的头发缠在一只手上，用另外一只手捂住她那拼命喊叫的嘴，一溜烟似的穿过门洞，把她拖了出来，扔到人们的脚边。一声尖叫划破吼叫的人们的喧嚣。普罗珂菲推开六个哥萨克，冲进内室，从墙上扯下马刀。哥萨克互相拥挤着，从门洞里退出去。普罗珂菲在头顶挥舞着闪闪发光、嗖嗖响的马刀，从台阶上冲下来。人群哆嗦了一下，在院子里四散开去。

在仓库的附近，普罗珂菲追上那个跑动困难的炮兵“牛车杆子”，从后面斜着把他从左肩一直劈到腰部。哥萨克们撞倒篱笆桩子，穿过场院，向草原逃去。

过了半个钟头，重新鼓起勇气的人群才又走近院子。两个侦察畏缩着身子，走进了门洞。全身都浸在血泊里的普罗珂菲的妻子，难看地仰着脑袋，横在厨房的门槛上。咬得尽是伤口的舌头，在痛苦地龇着牙张开的嘴里抽动。普罗珂菲脑袋颤抖着，目光呆滞，正在把一个哇哇哭着的肉团子——早产的婴儿——包到羊皮袄里。

普罗珂菲的妻子当天晚上就死了。孩子的祖母，普罗珂菲的母亲，可怜这个不足月的孩子，就把他抱回家去。

家人把他放在蒸热的锯末里，喂他马奶吃，过了一个月，认定这个黝黑的土耳其长相的孩子能够活下去的时候，就把他抱到教堂里去受了洗礼。跟祖父一样，也叫潘苔莱。过了十二年，普罗珂菲刑满归来。剪得短短的、杂有几根银丝的红胡子和一身俄罗斯式的衣服，使他变成了异乡人，不像个哥萨克了。他把儿子领回去，又重整起家业来。

潘苔莱长成了一个肤色黝黑、天不怕地不怕的小伙子。面貌和匀称的身材都像母亲。

普罗珂菲给他娶了个哥萨克姑娘，是邻居的女儿。从那时起，土耳其血统就和哥萨克血统交融了。从这儿开始，高鼻子、带点野性、漂亮的哥萨克麦列霍夫家族——村里都叫他们土耳其人——就在村子里繁衍起来了。

潘苔莱埋葬了父亲以后，便埋头经营起家业：重新翻盖了房子，宅院扩大了，又圈进了半俄亩 [7] 荒地，盖了几间洋铁皮顶的新贮藏室和仓房。铺房顶的工匠按主人的要求，用剩下的铁片剪了一对铁公鸡，安装在仓房的屋顶上。这对公鸡的那副逍遥自在的样子，使麦列霍夫家的院子平添了几许欢快的气氛，显得自足而富裕。

岁月流逝，到了晚年，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发福了：往横里长起来，背略微驼了些，但是看上去依然还是个体态匀称的老头子。他身板

儿硬实，走起路来一瘸一拐（年轻的时候，参加沙皇阅兵的御前赛马，把左腿摔伤），左耳朵上戴着一只半月形的银耳环，一直到老年，他的胡须和头发依然是乌黑的；发起脾气能气得死去活来；这显然使他那曾经是很漂亮的妻子提前衰老了，现在已经成了个满脸蛛网般皱纹的胖老太太了。大儿子彼得罗已经娶了亲，他很像母亲：个子不高，翘鼻子，生着一头麦色乱蓬蓬的头发，褐色的眼睛；可是小儿子葛利高里却像父亲：虽然比彼得罗小六岁，但个头却比哥哥高半个脑袋，他也像父亲一样，生着下垂的鹰鼻子，稍稍有点斜的眼眶里，嵌着一对淡蓝色的、扁桃仁似的热情的眼睛，高高的颧骨上紧绷着一层棕红色的皮肤。葛利高里也和父亲一样，有点儿驼背，甚至连笑的时候，爷俩的表情也是一样的粗野。

父亲宠爱的女儿杜妮亚什卡 [8] 是个长胳膊、大眼睛的姑娘。加上

彼得罗的妻子达丽亚和她的一个小孩——这就是麦列霍夫家的全部成员了。

[1] 1沙绳等于2.134公尺。

[2] 查波罗什的哥萨克首领称“黑特曼”。

[3] 指一八七七年的俄土战争。

[4] 哥萨克的裤缝上都缝着一条颜色不同的裤绦，是按哥萨克的军区分的。

[5] 三一节是复活节后第五十天的一个节日。

[6] 俄国旧式牛车，前头是一根丁字形的又粗又长的杆子，杆子两边可以各套一头牛。

[7] 1俄亩等于1.092公顷。

[8] 杜妮亚什卡是叶芙多基亚的小名。

第二章

灰色黎明的天空上闪烁着稀疏的晨星。风从黑云片下吹来。顿河上，雾气奔腾，在白垩山峰的斜坡上盘旋，像条没有脑袋的灰色巨蛇，爬进了峡谷。左岸的河汊、沙滩、湖沼、苇塘和披着露水的树林——都笼罩在一片凉爽迷人的朝霞里。太阳还在地平线后面懒洋洋地不肯升上来。

麦列霍夫一家人，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第一个醒来。他一面走着，一面扣着绣有小十字架的衬衫领子，来到台阶上。长满了青草的院子到处闪着银色的朝露。他把牲口放到街上去。达丽亚只穿着一件衬衣跑去挤牛奶。她的两条白皙的光腿上溅满了像新鲜乳汁似的露水珠，院子里的草地上留下了一串烟色的脚印。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朝着那被达丽亚踩倒，又慢慢挺直起来的小草看了看，便走进内室去了。

开着窗户的窗台上落满了小花园里已经开败了的、毫无生气的粉红色樱桃花瓣。葛利高里一只手伸出床外，在趴着睡觉。

“葛利什卡[1]，你去钓鱼吗？”

“你说什么？”葛利高里小声问道，把两条腿从床上耷拉下来。

“咱们钓鱼去，可以钓到太阳出来。”

葛利高里哼哧着，从挂衣钩上扯下一条便服裤子穿上，把裤腿塞进白色的毛袜筒里，扳正歪斜的鞋后跟，半天才穿上了皮靴子。

“妈妈做好鱼食了吗？”跟着父亲朝门洞里走的时候，他嘶哑地问道。

“做好啦。你先到船上去吧，我立刻就来。”

老头子把冒着热气的、喷香的黑麦装进坛子，仔细地把落到外面的麦粒捡到手巴掌里，然后跛着左脚，一瘸一拐地向坡下走去。葛利高里

无精打采地坐在船里。

“往哪儿划？”

“到黑石崖去。到前两天咱们在上面坐过的那棵倒在水里的树旁试试看。”

小船的船尾滑下土岸，漂进水中，离开了河岸。激流卷起小船，摇晃着，极力要把它横过来。葛利高里并不划船，只用船桨拨正方向。

“你划呀。”

“等漂到河中流再划。”

小船横过中流，向左岸漂去。从村子里传来公鸡的叫声，在河上，这啼声变得低沉多了。船舷擦着陡立在水中的黑黢黢的石砾断崖，停在崖下的河湾里。离河岸五沙绳远的地方，可以看见那棵沉到水底去的榆树伸出的树枝。漩涡在榆树四周追逐着褐色的泡沫。

“捯开钓线，我来下食。”父亲悄悄对葛利高里说，一只手塞进了冒着热气的坛子口里。

黑麦粒声音清晰地溅落到水中，发出一阵咝的响声，就像有人发出的低沉的嘘声。葛利高里把几粒鼓胀的黑麦安到钩子上，露出了笑容。

“吃呀，吃，大鱼小鱼都来吃。”

抖成圈子落到水里去的钓鱼线像弦一样拉直了，然后又弯下去，差不多沉到水底去了。葛利高里用脚踩着钓竿的手柄，竭力不使身子摇动，爬过去拿烟荷包。

“爸爸，今天运气好不了……月亮还不圆呢。”

“你带着火柴吗？”

“带着哪。”

“给我点个火。”

老头子抽着烟，瞅了瞅浸在水中的大树那面迟迟没有升起的太阳。

“鲤鱼不一定什么时候出来。有时候月亮不圆也出来咬食。”

“你听，好像小鱼在咬食。”葛利高里松了口气说。

小船附近的水扑哧响了一声，泛起了波纹，一条有两俄尺长的、好像红铜铸的鲤鱼，弯起宽大的尾巴，在水面上拍了两下，叫着向空跃起。珍珠般的水花溅了一船。

“现在你等着瞧吧。”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袖子擦了擦湿漉漉的大胡子。

浸在水里的榆树周围，在那些有胳膊粗的秃树枝中间，同时跳出两条鲤鱼；第三条小一些，在空中打着旋儿，一次又一次地、顽强地往崖石上撞。

葛利高里在焦急地嚼着湿透了的烟头。不很耀眼的太阳已经升到半棵橡树高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撒完了所有的鱼食，丧气地噘起嘴，呆呆地望着那一动不动的钓竿头。

葛利高里啐出烟头，恨恨地望着它迅速地飞去。他心里在咒骂父亲，老早就把他叫醒，不让他睡够。因为空肚子抽烟，嘴里有一股烧焦头发的恶臭。他正要弯下身子，用手去捧口水喝，——这时候，离水面有半俄尺 [2] 的钓竿头轻轻地抖了一下，慢慢向下弯去。

“咬钩啦！”老头子舒了口气说。

葛利高里抖擞精神，拉了一下钓竿，但是竿梢立即弯进水去，钓竿从手攥着的地方弯成了弓形。一股巨大的力量，像绞车似的把绷得紧紧的红柳木钓竿向下拉去。

“攥住！”老头子哼哼着，把船从岸边撑开。

葛利高里竭力想把钓竿举起，但是办不到。很粗的钓线咔的一声断了。葛利高里因为失去了平衡，身子摇晃了一下。

“简直像条公牛！”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悄悄地说道，怎么也不能把鱼饵安到鱼钩上。

葛利高里激动地笑着，拴上新钓线，又抛了出去。

钓线上的铅锤刚沉到河底——竿梢就弯了下去。

“你看，这坏蛋！……”葛利高里哼了一声，费了很大的劲儿才把那条向激流冲闯的鱼从水底拉出来。

钓线刺耳地响着，划破水面，沿着钓线，垂下一道浅绿色的水帘。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短粗的手指头在捯动着捞网的木柄。

“先在水里把它遛乏啦！顶住劲，不然钓线又要被它挣断啦！”

“放心吧！”

一条金红色的大鲤鱼浮到了水面上来；搅起了一片白沫，它把扁平的大脑袋往下一扎，又向深处游去。

“好大的劲儿，手都麻啦……好啊，你等着瞧吧！”

“顶住，葛利什卡！”

“顶着哪——啊——啊！”

“当心，别让它钻到船底下去！……当心！”

葛利高里喘着气，把斜着身子的鲤鱼拉到船边来。老头子拿着捞网正要弯下身子去捞，但是鲤鱼鼓起最后的劲儿，又扎进水底去了。

“把它的脑袋提起来！叫它喝点风，就会老实点儿啦。”

葛利高里拉起了鲤鱼脑袋，又把这条折腾得疲惫不堪的鲤鱼拖到船边来。鲤鱼大张着嘴吸气，鼻子顶到粗糙的船舷上，扇动着金光闪闪的橙黄色的鳍，不动弹了。

“折腾够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捞网捞着鱼，呷呷地说道。

他们又待了半个钟头，钓鲤鱼的战斗才结束了。

“收起钓线来吧，葛利什卡。大概咱们把最后一条都钓上来啦，再不会有啦。”

他们收拾完了。葛利高里把船从岸边划开。划了有一半路程的时候，葛利高里看见父亲脸上的表情好像是要说什么，但是老头子却只在默默地眺望山脚下村子里的宅院。

“你，葛利高里，听我说……”他一边摸索着脚底下麻袋上的绳结，一边迟迟疑疑地开口说道，“我看得出，你跟阿克西妮亚·阿司塔霍娃有点儿……”

葛利高里的脸立刻涨得通红，扭过头去。衬衫领子勒进筋肉发达、被太阳晒黑了的脖子，勒出了一道白印。

“你当心点儿，小伙子，”老头子已经是凶狠地、气冲冲地继续说道，“我可不是跟你说着玩的。司捷潘是咱们的邻居，我不准你调戏他的老婆。这会造孽的，我预先警告你：要是叫我察觉了——我要用鞭子抽你！”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手指头攥成疙疙瘩瘩的拳头，眯缝着鼓出的眼睛，看着儿子的脸变得煞白。

“都是谣言！”葛利高里目不转睛地直盯着父亲发青的鼻梁，含糊不清地嘟囔说，那声音好像是从水里冒出来的。

“你给我住嘴。”

“人们什么话都编得出来……”

“住嘴，狗崽子！”

葛利高里弯身划起桨来，小船一冲一冲地前进。水在船尾打着旋儿，哗哗地响着。

一直到码头，两个人都没有再说话。船快要靠岸的时候，父亲又提

醒说：

“留神，别忘了，要不——从今天起，就再别去游戏场。一步也不许走出院子。就是这样！”

葛利高里没有说话。他把小船靠了岸，问道：

“把鱼拿回家交给娘儿们吗？”

“拿去卖给商人吧，”老头子口气温和了一些，“钱留着你买烟抽吧。”

葛利高里咬着嘴唇，走在父亲后面。“你算了吧，爸爸，就是你把我的脚捆起来，今天我还是要上游戏场去。”他一面恶狠狠地盯着父亲扁平的后脑勺子，一面心里想。

葛利高里在家里仔细地把鲤鱼鳞上的干沙子洗净，用柳条拴着鱼鳃。

他在大门口遇见了同年龄的好友米吉卡[3]·科尔舒诺夫。米吉卡一面走着，一面玩弄着镶着银饰的皮带头，两只圆滚滚的、土黄色的眼睛，在细窄的眼缝里闪着黄澄澄的油亮的光泽。两个瞳人像猫眼似的朝上翻着，因此米吉卡的目光就显得变幻莫测，难以捉摸。

“你拿着鱼上哪儿去？”

“这是今天的战利品。拿到买卖人那里去。”

“给莫霍夫家吗？”

“是给他家。”

米吉卡用眼睛估量了一下鲤鱼的重量。

“有十五俄磅[4]吧？”

“还多半磅呢。我称过啦。”

“带我一块儿去吧，我会帮你做买卖的。”

“走吧。”

“请客吗？”

“那好说，别说废话啦。”

做完祷告回来的人散满了街道。

沙米利家的三弟兄也在路上并排走着。

大哥，独臂的阿列克谢，走在中间。窄小的制服领子把他那筋肉发达的脖颈勒得笔直，鬈曲、稀疏的小山羊胡子神气活现地往一边翘着，左眼神经质地眨个不停。很久以前，在射击场上，阿列克谢手里的步枪炸裂了，枪栓的碎块打伤了他的腮帮子。从那时起，这只眼睛就有事没事地眨个不停；浅蓝色的伤痕横过脸颊，一直伸到头发里去。左手被从肘部炸去，但是阿列克谢却能很巧妙、准确地用一只手卷烟：他把烟荷包夹在凸出的胸膛上，用牙咬下一块够用的纸片，把纸片半卷起，倒进烟草，手指头便巧妙地、简直是难以察觉地卷了起来。你还没有看清是怎么回事，阿列克谢已经眨着眼睛叼起卷好的烟，在向人借火了。

他虽然仅有一只胳膊，但却是村子里最好的拳击家。他的拳头也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只不过桃南瓜那样大。可是有一次耕地的时候，他对公牛生起气来，因为鞭子丢掉了，就用拳头捶了公牛一下。公牛倒在犁沟里，从耳朵里流出血来，好容易才把牛治好了。两个兄弟，一个叫马丁，一个叫普罗霍尔，都很像阿列克谢，就像一个模子倒出来的：也是那样身材短粗，像棵橡树，不同的是他们都有两只胳膊。

葛利高里跟沙米利弟兄们打招呼，米吉卡却把脑袋扭得咯吧咯吧地响，走了过去。这是因为谢肉节时在拳斗场上，阿廖什卡[5]·沙米利毫不怜惜米吉卡的娇嫩牙齿，照着脸上猛击一拳，米吉卡就把两个槽牙吐在被皮靴上的铁后跟踏碎的蓝灰色冰块上。

阿列克谢走到他们跟前，一连眨了五次眼睛。

“是卖劈柴棍子[6]吗？”

“你买吧。”

“要多少钱？”

“一对公牛，外加一个媳妇[7]。”

阿列克谢皱着眉，把那半截胳膊挥了一下。

“怪物，啊呀，怪物！……噢哈哈，外加一个媳妇……你还要牛犊子吗？”

“你自个留着传种接代吧，不然的话，你们沙米利家就会绝种啦。”葛利高里粗野地嘲笑说。

广场上，教堂围墙旁边聚了一群人。教会长老正在人群里把一只鹅举在头顶上，喊叫道：“半个卢布，有人给过价钱啦。谁还肯多出？”

鹅扭动着长脖子，藐视地眯缝着碧玉般的眼睛。

旁边的一个圈子里，一位灰白头发、胸前挂满十字章和奖章的小老头正在挥舞胳膊。

“我家的格里沙卡爷爷又在讲土耳其战争的故事啦，”米吉卡向那边瞟了一眼，“咱们去听听吗？”

“咱们听故事的时候，鲤鱼可就要臭啦，鼓胀起来。”

“胀起来会加重分量，对咱们有利。”

在广场上，消防棚子后面，露出莫霍夫家的绿色房顶，消防棚里扔着几辆断了车杆的、水桶干裂的消防车。走过消防棚的时候，葛利高里啐了一口唾沫，掩住鼻子。从破烂的消防车后面走出一个老头子，他嘴里叼着皮带扣，一边走，一边扣着肥大的灯笼裤的扣子。

“憋不住啦？”米吉卡挖苦地问道。

老头子扣上了最后一个扣子，从嘴里拿出皮带扣，问道：

“跟你有什么相干？”

“应当把你的鼻子按进屎里去！把大胡子，你的大胡子在里面蘸蘸才好！叫你的老太婆洗一个星期也洗不干净。”

“我把你这个坏小子按进去！”老头子发火了。

米吉卡停了下来，像怕阳光一样眯缝起猫似的眼睛。

“瞧，你有多文明。你给我滚开，狗崽子！你在这里纠缠什么？不然，我要拿皮带抽你啦！”

葛利高里跟米吉卡说笑着，走到莫霍夫家的台阶下边。栏杆上密密麻麻地雕着一嘟噜一嘟噜的野葡萄。台阶上洒满斑斑点点的懒洋洋的阴影。

“你瞧呀，米特里[8]，人家过的什么日子……”

“门把手都是镀金的。”米吉卡推开通到阳台的门，唠叨说，“要把刚才那位老大爷送到这里就好了……”

“谁呀？”阳台上有人问他们。

葛利高里胆怯地头一个走了进去。鲤鱼的尾巴扫着油漆的地板。

“您找谁？”

一个姑娘坐在藤摇椅上。她手里端着一个装着杨梅的碟子。葛利高里一声不响地望着她那丰满的、吃过杨梅的红艳的心形嘴唇。姑娘低下头，打量着走进来的人。

米吉卡立即来帮葛利高里说话。他先咳嗽了一声。

“你们买鱼吗？”

“鱼？我这就去说一声。”

她摇了一下椅子，站起身来，两只光脚穿的绣花拖鞋，啪嗒啪嗒响了起来。阳光照透了她的洁白的衣裙，于是米吉卡看见了两条胖腿的模糊轮廓和衬裙上摆动着的宽花边。两条光腿肚那种滑腻、白嫩样子使他感到惊讶，只有两个圆圆的脚后跟上的皮肤略呈乳黄色。

米吉卡推了推葛利高里。

“瞧，葛利什卡，你看这裙子……像玻璃一样，什么都看得一清二楚。”

姑娘从过道的门里走过来，轻轻地坐在圈椅里。

“请到厨房里去吧。”

葛利高里踮着脚尖向屋子里走去。米吉卡伸出一只脚站在那里，眯缝着眼睛瞅着把姑娘的头发分成了两个金黄色半圆形的那道白印。姑娘则用顽皮不安的眼睛打量着他。

“您是本地人吗？”

“是本地人。”

“是谁家呢？”

“科尔舒诺夫家。”

“您叫什么名字？”

“米特里。”

她仔细地看了看自己那粉红色、晶莹的脚指甲，就赶紧把两条腿蜷起来。

“你们俩是谁钓的鱼呀？”

“葛利高里，我的好朋友。”

“您也钓鱼吗？”

“高兴的时候我也钓。”

“用钓竿吗？”

“也用钓竿钓，照我们的说法，叫作用钩竿钓。”

“我也想去钓钓鱼。”她沉默了一会儿说道。

“这好办，要是你高兴，咱们就去。”

“当真吗？不开玩笑。我们怎么来安排呀？”

“要很早就起身。”

“我起得来，不过得有人叫醒我。”

“叫醒你是可以的……但是你爸爸呢？”

“爸爸怎么的？”

米吉卡笑了。

“别把我当贼捉！……还会放狗咬。”

“您净说胡话！我一个人睡在角上的屋子里。就是这个窗户。”她用手指头指了指，“您来了，敲敲我的窗户，我就起来啦。”

厨房里传来断断续续的说话声：犹豫忐忑的，是葛利高里的声音；重浊、油滑的，是女厨子的声音。

米吉卡玩弄着哥萨克皮带上的发乌的银片，默默不语。

“您结婚了吗？”姑娘问道，露着隐约的笑容。

“你问这干什么？”

“没有什么，觉得有趣罢了。”

“没有，还是光棍儿。”

米吉卡的脸忽然涨红了，可是她微微含笑，玩弄着垂在地板上的温室栽培的杨梅枝条，问道：

“怎么样，米佳[9]，姑娘们爱您吗？”

“有些爱我，也有些不爱。”

“请您说说……为什么您的眼睛很像猫眼睛呢？”

“像……猫眼睛？”米吉卡终于给弄得狼狈不堪了。

“一点不错，完全像猫眼睛。”

“准是从娘胎里带来的，……我对此不负任何责任。”

“米佳，为什么还不给您娶亲呢？”

米吉卡窘了一会儿，立刻就镇定下来，觉得她的话里有一种难以觉察的讽刺意味，黄眼睛就闪烁起来。

“我的媳妇儿还没有长大呢。”

她惊异地把眉毛向上一挑，脸涨得通红，站了起来。

传来一阵从街上走到台阶上来的脚步声。

她那掺杂着嘲弄的、一闪而过的微笑像荨麻一样刺疼了米吉卡。主人，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莫霍夫，轻轻地踏着肥大的软羊皮靴子，威严地挺着肥胖的身躯，从站到一旁去的米吉卡面前走过。

“是找我吗？”他走过去的时候问道，连脑袋都没有扭一扭。

“他们是送鱼来的。爸爸。”

葛利高里空着手走了出来。

[1] 葛利高里的爱称。

[2] 1俄尺等于0.71公尺。

[3] 米吉卡是德米特里的爱称。

[4] 1俄磅等于409.5克。

[5] 阿廖什卡是阿列克谢的爱称。

[6] 指鱼。

[7] 指母牛。

[8] 米特里是德米特里的简称。

[9] 德米特里的爱称。

第三章

第一遍鸡叫过后，葛利高里才从游戏场回来。一股发了酸的酒花气味，夹杂着香喷喷的干圣母草味儿从门洞里向他扑来。

他踮起脚尖走进内室去，脱了衣服，小心地把缝着裤绦的礼服裤子挂起来，画过十字，躺了下去。地板上一片被窗棂的阴影切开的、朦胧的金色月光。墙角里，绣花手巾下的银圣像闪着黯淡的光芒。床上面的挂衣架上，一群被惊动的苍蝇不住地嗡嗡叫着。

他刚要睡着，哥哥的孩子在厨房里哇哇地哭起来了。

摇篮像没有上油的大板车一样，吱扭吱扭响起来。达丽亚半睡不醒地嘟囔说：

“住声，你这个坏孩子！你不睡，也不叫人睡。”她低声唱起来：

小傻瓜，

你上哪去啦？

我照看马去啦。

你看到了什么？

看到了一匹

备着镶金鞍子的马……

葛利高里在有节奏的催眠曲声中迷迷糊糊地睡去，想起了：“明天彼得罗就要去参加野营啦。剩下达什卡 [1] 和孩子……大概，我们割草的时候他不会在家啦。”

他把脑袋埋进热烘烘的枕头里，歌声还是一个劲儿地往他耳朵里钻：

你的马在什么地方啊？

在大门外头哪。

大门在什么地方呀？

洪水冲走啦。

一阵嘹亮的马嘶声把葛利高里惊醒了。从叫的声音上听出来这是彼得罗的战马。

刚刚睡醒，手指头一点劲儿也没有，半天才把衬衣扣子扣上，几乎又在悠扬的歌声中睡去：

鹅在什么地方啊？

钻到芦苇丛里去啦。

芦苇丛在什么地方呀？

姑娘们割掉啦。

姑娘们在什么地方啊？

姑娘们嫁给哥萨克啦。

哥萨克们在什么地方呀？

打仗去啦……

睡得糊里糊涂的葛利高里摸进了马棚，把马牵到胡同里去。脸碰到蜘蛛网上，痒酥酥的，睡意也就突然消逝了。

月光在波浪滚滚的顿河上斜铺了一条谁也不能走的路。河面上晨雾迷漫，天上却是一片繁星。马在后面小心地移动着脚步。往水边去的斜坡很不好走。对岸有鸭子的叫声，岸畔的泥水滩里，一条捕食小鱼的鲶鱼在翻腾。

葛利高里在水边站了半天。河岸散发着淡淡的潮湿、腐烂气息。从马的嘴唇上不断地落下滴滴水珠。葛利高里心里是一片甜蜜的空虚。无忧无虑，心旷神怡。他往回走着，向日出的地方望去，那里黎明前的昏暗已经在消逝。

在马棚边他遇到了母亲。

“是你吗，葛利什卡？”

“还能是谁呀？”

“饮过马了吗？”

“饮过啦。”葛利高里不高兴地回答。

母亲把身子向后挺着，用围裙兜着引火用的干牛粪块，老态龙钟地挪动着两条瘦弱的光腿。

“你去把阿司塔霍夫两口子叫醒吧。司捷潘要跟咱们的彼得罗一块儿走。”

清晨的寒气像绷紧的颤动着的弹簧一样刺进了葛利高里的身躯，像有蚂蚁在身上爬似的。他奔上三级台阶，来到阿司塔霍夫家一踩直响的门廊上。门没有上闩。司捷潘睡在厨房里的地铺上，妻子的脑袋夹在他的腋下。

在破晓的昏暗中，葛利高里看见了阿克西妮亚那一直撩到膝盖以上的衬衣和两条不害臊地伸出的、像桦树皮一样白皙的大腿。他呆呆地看着，觉得嘴里发干，脑袋像铜钟似的在嗡嗡地响。

他又偷偷地扫了一眼，用一种变了调的声音沙哑地喊道：

“喂，有人吗？起来吧！”

阿克西妮亚哼哼着醒来。

“哎呀，谁呀？是谁来啦？”她匆忙地摸索着，用一只赤裸的胳膊在两腿中间慌乱地向下拉着衬衣。枕头上留下了一圈儿睡梦中流出来的口水斑迹；娘儿们黎明的时候睡得最香。

“是我。母亲让我来叫醒你们……”

“我们马上……你可不要进屋来……有跳蚤，我们只好睡在地上。司捷潘，起来吧，听见吗？”

葛利高里从她说话的声音里听出，她很窘，便赶快走开。

这次村子里共有三十名哥萨克去参加五月野营。集合地点在校场上。还不到七点钟，一辆辆帆布篷大车、步行的和骑马的哥萨克，带着

全副装备，穿着五月野营的帆布上衣，便已陆续向校场涌来。

彼得罗在台阶上赶着缝一条开了缝的马缰绳。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彼得罗的战马旁边转转，——往马槽里撒着燕麦，偶尔叫喊几声：

“杜妮亚什卡，干粮袋你缝上了吗？猪油撒上盐了吗？”

红光满面的杜妮亚什卡像只小燕似的，从厨房到上房，在院子里来回穿梭，听到父亲呼唤，笑嘻嘻地摆着手叫道：

“老爸爸，您好好干自己的事儿吧，我会给哥哥装好的，管保到切尔卡斯克[2]也掉不出来。”

“还没有吃完吗？”彼得罗用唾沫把麻线蘸湿，头向马点了一下，问道。

“还在吃哪，”父亲庄重地回答说，同时用粗糙的手巴掌检查着马鞍的垫子，“要知道，一块小木片或者一根小草棍粘在鞍垫子上，只需跑一程路就会把马背磨出血来。”

“爸爸，枣红马吃完了，您就去饮饮它。”

“葛利什卡会牵到顿河边去饮的。喂，葛利高里，牵马去饮饮！”

身躯高大细长、筋肉强壮、额上有颗白星的顿河种骏马撒着欢儿走去。葛利高里把它牵到板门外，左手轻轻一扶马背，就跃身上马，疾驰而去。到河边下坡处，他想要勒住，但是马已经跑溜了腿，越跑越快，一溜烟似的飞奔到坡底下去。葛利高里看到一个女人挑着水桶，正走下斜坡，他向后挺着身子，几乎已经躺在马背上，策马拐出小路，冲到水边，后面扬起一阵灰尘。

阿克西妮亚摇摇摆摆地从山坡上走下来，老远就大声喊道：

“疯鬼！差一点儿叫马踩着我！你等着吧，我去告诉你爹，你是怎么骑马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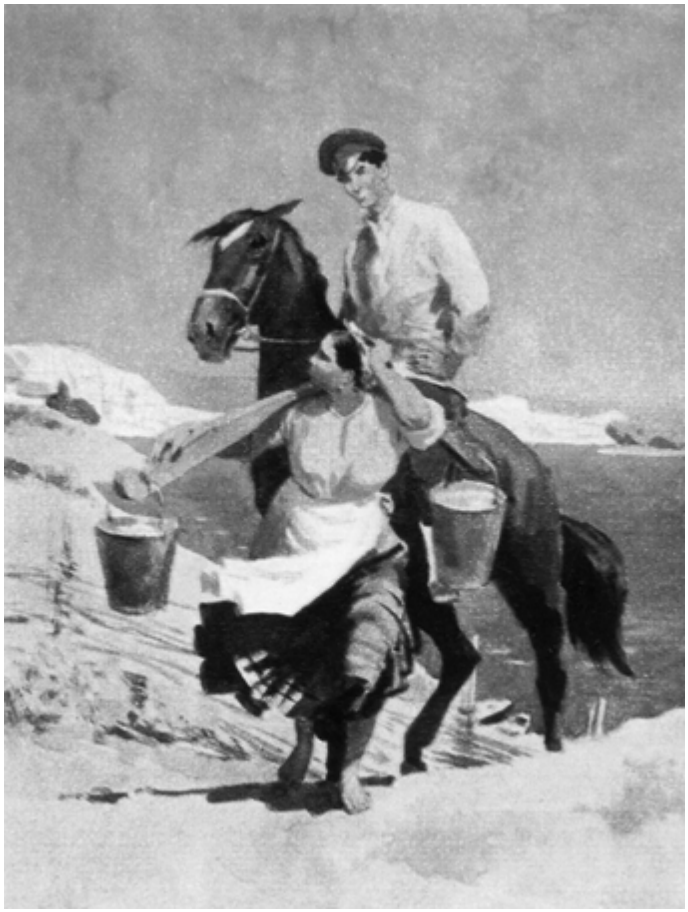

“好啦，我的好邻居，别骂啦。把男人送去野营以后，你家里也许还用得着我呢。”

“这么个疯鬼，我有啥用你的！”

“等到割草的时候，你就会来求我啦。”葛利高里笑着说。

阿克西妮亚扁担不离肩，站在跳板上麻利地汲了一桶水，然后把被风吹起的裙子夹在两膝中间，瞟了葛利高里一眼。

“怎么，你的司捷潘要走了吗？”葛利高里问道。

“跟你有什么相干？”

“好大的脾气……难道问问也不行吗？”

“要走啦。怎么样？”

“那你就要守活寡啦？”

“是呀。”

马的嘴唇离开了水面，向顿河对岸望着，大声地嚼着嘴上流下的水，不断用前腿扒着河水。阿克西妮亚又汲满了第二桶，把扁担换到另一边的肩上，微微地摇晃着向坡上走去。葛利高里策马紧跟在后面。风吹弄着阿克西妮亚的裙子和黝黑的脖子上的毛茸茸的小发卷。花缎子绣的缠头巾在厚而重的发髻上耀眼地飘动，掖在裙子里面的粉红色上衣紧裹着滚圆的脊背和丰满的肩膀。阿克西妮亚向前探着身子，爬着坡儿，可以清楚地看出上衣下面凹下去的脊梁沟。葛利高里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的每一个动作。他很想再跟她搭话。

“大概，要想念你的男人啦吧，啊？”

阿克西妮亚一面走着，一面扭过头来，嫣然一笑。

“当然要想啦。你快娶媳妇吧，”她一面喘着气，一面断断续续地说道，“娶了媳妇，你就会尝到思念心上人的滋味啦。”

葛利高里催马赶到她身边，直瞅着她的眼睛。

“可是也有些娘儿们却巴不得把男人送走。我们家的达丽亚只要一离开彼得罗马上就会胖起来。”

阿克西妮亚的鼻孔翕动着，急促地喘着气；整理着头发，说道：

“丈夫不是蛇，可是却像蛇一样的吸你的血。快给你娶媳妇啦吧？”

“我不知道俺爹打的什么主意。大概要等到服役以后吧。”

“你还年轻呢，别急着娶媳妇。”

“为什么？”

“顶没有意思啦。”她皱着眉头看了他一眼，连嘴唇也没有张，吝啬

地笑了一下。这时葛利高里第一次看见她的嘴唇竟是那么放荡、贪婪、丰满。

他用手指把马鬃分成小缕，说道：

“我压根儿就不想娶亲。也许有那么个女人，不用娶她也会爱我。”

“已经找到了吗？”

“还用找吗……你马上就要把司捷潘送走……”

“你可别跟我调情！”

“你会把我打死？”

“我要告诉司捷潘……”

“我会给你的司捷潘点颜色看看……”

“小心点，大力士，你会哭鼻子的。”

“别吓唬我，阿克西妮亚！”

“我不是吓唬你。你应该去和姑娘们调情。叫她们给你绣花手绢，但是不要老看我。”

“我偏要看你。”

“那就请看吧。”

阿克西妮亚和解地笑了，并离开了小路，想趁机绕过马去。葛利高里却把马一横，拦住了她的去路。

“放我走，葛利什卡！”

“就不放。”

“别胡闹，我得去给当家的收拾行装呀。”

葛利高里微笑着，把马调弄得发起野来：那马挪动着蹄子，把阿克

西妮亚挤到石崖边。

“让我走，死鬼，有人来啦！叫人看见，他们会怎样想呢？”

她用惊骇的目光向四下里扫了一眼，便走了过去，皱着眉，头也没有回。

彼得罗正在门廊上跟家里人告别。葛利高里备好了马。彼得罗一手扶着马刀，匆忙跑下台阶，从葛利高里手里接过马缰绳。

马知道是要上路了，急躁不安地挪动着腿儿，嚼着嘴里的铁嚼子，吐着白沫。彼得罗一脚踏上马镫，扶着鞍鞒，对父亲说道：

“爸爸，别累坏那匹白额顶的马，等到秋天，我们就卖掉它。要知道，也该给葛利高里置买一匹战马啦。大草原上的草可别卖啊，爸爸，你自己看得出：今年小草场上的草是没有指望啦。”

“好，上帝保佑你。一路平安。”老头子画着十字说道。

彼得罗用习惯了的动作使自己笨重的身躯跨上马鞍，整了整上衣后面腰带勒出的褶子。马朝大门走去。马刀柄随着马行进的节奏摆动，在阳光下闪着黯淡的光泽。

达丽亚手里抱着孩子跟了出去。母亲站在院子中间，用袖子擦着眼睛，又用围裙角擦擦发红的鼻子。

“哥哥，馅饼！把馅饼忘啦！……是土豆馅的！……”

杜妮亚什卡像山羊似的朝大门跑去。

“傻丫头，乱喊什么！”葛利高里气愤地对她喊道。

“馅饼忘掉啦！”杜妮亚什卡靠在篱笆门上冤屈地说，眼泪流到她那油晃晃的、火热的脸颊上，又从脸颊上滴到平日穿的外衣上。

达丽亚用手巴掌遮在眼前，注视着丈夫被扬起的尘埃笼罩着的白上衣。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摇晃着大门旁边的一根腐朽了的柱子，看了葛利高里一眼。

“你立刻把大门修理修理，在角上栽根柱子。”他又想了想，像是报告一件新闻似的补充说，“彼得罗走啦。”

葛利高里隔着篱笆看到，司捷潘也在准备上路。阿克西妮亚穿着一条绿色毛料裙子，给他牵过马来。司捷潘微笑着，在对她说些什么。他不慌不忙，以占有者的姿态吻了吻妻子，两只胳膊好久都没有从她肩上拿下来。被太阳晒得黝黑和干活磨得粗糙的大手在阿克西妮亚洁白的外衣上，像煤炭似的闪着黑亮的光。司捷潘背朝葛利高里站着，隔着篱笆可以看见他那绷紧的、刮得很漂亮的脖子和有点下垂的宽肩膀，——当他把脑袋俯在妻子身上的时候，还可以看见他那卷起的亚麻色胡子尖。

阿克西妮亚不知道为什么在笑，还在不以为然地摇晃脑袋。骑手踏镫上马，高大的铁青马微微地晃了一下。司捷潘骑在马鞍子上，就像长上了似的，他策马急步走出大门，阿克西妮亚抓着马镫，和他并排走着，恋恋不舍地像只驯顺的狗，仰起脑袋看着他的眼睛。

两口子就这样走过邻居的宅院，在大路转弯的地方消逝了。

葛利高里不眨眼地目送了他们半天。

[1] 达什卡是达丽亚的爱称。

[2] 指新切尔卡斯克，意思是说走多远也掉不出来。

第四章

向晚，大雷雨袭来。褐色的浓云笼罩在村庄的上空。狂风在顿河上掀起阵阵波涛，拍打着河岸。村周围的绿树外，闪电照亮了天空，稀疏的雷鸣声震撼着大地。鹞鹰伸直了翅膀，在乌云下盘旋，一群乌鸦呱呱叫着跟在后面。从西面涌起的黑云喷散着冷气，顺着顿河飘动。河边草地那边的天空黑得吓人，草原好像在等待着什么似的沉默着。村子里响起了一阵关百叶窗的乒乓声，在教堂做过晚祷的老太太们，画着十字，匆忙地赶回家去；大风旋起的灰色尘埃，像巨柱，在校场上转移，被春天的闷热蒸发得干渴的大地已经尝到第一阵甘霖。

杜妮亚什卡摇晃着两条小辫子，飞也似的穿过院子，关上了鸡窝的小门，然后站在院子中间，翕动着鼻翅，就像马停在障碍前面一样。孩子们在街上乱蹦乱跳。邻家八岁的孩子米什卡正在一只腿蹲着，打着转儿，——脑袋上戴的爸爸的大制帽，也在打转儿，完全遮住了他的眼睛，——他尖声地喊叫着：

毛毛雨，毛毛雨，停一停，

我们要钻进灌木丛，

祷告上帝，

跪拜耶稣。

杜妮亚什卡羡慕地看着米什卡的两只尽是裂纹的光脚拼命地在地上踢踏。她也想到雨地里去跳舞，把脑袋淋湿，好叫头发长得稠密而又鬈曲；她也想像米什卡的同伴一样，脚朝天在路旁的尘土上拿大顶，冒着倒到蒺藜上的危险，——但是母亲正怒气冲冲地噘着嘴唇，从窗户里往外看呢。杜妮亚什卡叹了一口气，跑回屋子里去。雨下大了。一声霹雳在屋顶上炸响，余声隆隆，直向顿河的对岸滚去。

在门洞里，父亲和汗流满面的葛利什卡，正从耳房里往外拖一张卷着的大渔网。

“拿粗线和大针来，快点儿！”葛利高里朝杜妮亚什卡喊道。

厨房里点起了灯火。达丽亚坐下来缝渔网。老太婆一面摇晃着孩子，一面嘟囔说：

“老东西，你总在出馊主意。全家都该睡啦，煤油一天比一天贵，你还点灯。现在捞什么鱼呀？你们发什么疯呀？还要出去乱闯，要知道，老天爷正在院子里发怒哪，你听听，你听听，雨下得有多大！主耶稣基督，圣母娘娘……”

一道耀眼的蓝光照亮了厨房，霎时，一片寂静：可以听见雨点打到百叶窗上的声音，紧跟着就是轰隆一声干雷。杜妮亚什卡叫了一声，把头扎进渔网里去。达丽亚拿着小十字架朝窗户和门直摇晃。

老太婆用恐怖的眼神望着在她腿边嬉戏的小猫。

“杜恩卡[1]！你把它赶走，鬼东西……圣母娘娘，宽恕我这有罪的人吧。杜恩卡，把小猫扔到院子里去。去你的，鬼东西！叫你……”

葛利高里把渔网上的一条木棒扔在地上，摇晃着身子闷声地大笑起来。

“喂，你们瞎吵吵什么？住嘴！”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喊道，“婆娘们，快点缝吧！前几天就说过，叫你们看看渔网。”

“现在可有什么鱼呀。”老太婆不以为然地提醒说。

“不懂——就闭上你的嘴吧！我们在沙子嘴就能逮到鲟鱼。这会儿鱼害怕大风浪，都要往岸边跑。大概河水已经发浑啦。喂，杜妮亚什卡，跑出去听听——小河里的水涨了没有？”

杜妮亚什卡不很情愿地斜着身子，向门口走去。

“都是谁跟着去下水呀？达丽亚可不能去，奶头会受凉。”老太婆仍旧喋喋不休地说。

“我和葛利什卡，另一张网，叫阿克西妮亚去，另外再叫上个婆娘。”

杜妮亚什卡气喘吁吁地跑了进来。睫毛上挂着哆哆嗦嗦的雨点儿，身上散发出潮湿的黑土气息。

“小河的水涨得可厉害啦！”

“你跟我们去下水吗？”

“还有谁去呀？”

“再叫上几个老娘儿们。”

“我去！”

“好，披上件衣服，跑到阿克西妮亚家去。如果她去，让她再叫上玛拉什卡·弗罗洛娃！”

“那娘儿们是不会冻坏的，”葛利高里微笑着说，“她身上的厚膘像肥猪似的。”

“葛利顺卡[2]，你最好带上一把干草，”母亲劝说道，“放在心口下头，不然内里会受凉的。”

“葛利高里，去弄点干草。老太婆说得很对。”

杜妮亚什卡很快就把婆娘们领来了。阿克西妮亚穿着一件破上衣，腰里系着绳子，下身是一条蓝色的衬裙，看起来似乎矮了一些，瘦了一点儿。她跟达丽亚互相说笑着，从脑袋上摘下头巾，把头发紧紧地挽成一个髻，在蒙上头巾的时候，仰起头，才冷冷地瞟了葛利高里一眼。肥胖的玛拉什卡在门槛旁边绑着袜子，用受了凉的嗓子，沙哑地说道：

“带上口袋了吗？我的天，咱们现在去逮鱼啦。”

大家走到院子里。雨点密密麻麻地向松软的土地上倾注着，水洼冒着泡，汇成浊流，弯弯曲曲地向顿河流去。

葛利高里走在前面，突然无缘无故地高兴起来。

“小心，爸爸，这儿有一道沟。”

“真黑呀！”

“跟着我走，阿克秀莎 [3] ，挨着我，咱们一块儿去下地狱。”玛拉什卡哑着嗓子哈哈大笑。

“瞧，葛利高里，好像到了迈丹尼科夫家的码头了吧？”

“就是它。”

“从这儿……开始……”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顶着呼呼响的风，喊叫道。

“听不见，大叔！”玛拉什卡哑着嗓子喊道。

“下水吧，上帝保佑……我从深处下网。从深处下，我说……玛拉什卡，聋鬼，你往哪儿拉呀？我去从深处下网！……葛利高里，葛利什卡！叫阿克西妮亚从岸上下网！”

顿河在咆哮。风把倾斜的雨幕撕成了碎片。

葛利高里用脚试探着河底，一直下到没腰的地方。黏糊糊的冰凉的河水齐到胸部，像一道铁箍似的箍住了他的心房。波浪像鞭子一样，朝脸上、眯起的眼睛上打来。渔网鼓得像大球，向深水沉下去。葛利高里穿着毛袜子的脚在沙底的河床上滑行。渔网上的木棒从手中挣脱……水越来越深，越来越深。突然，他陷进一个大坑。两脚沾不到地了。急流猛地冲向河中心，把他也卷了进去。葛利高里使劲用右手往岸上划。黑水翻滚的洪流，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使他感到可怕。他的一只脚踏着了松软的河床，太好啦。有条鱼直撞他的膝盖。

“绕过水深的地方！”在一片黏糊糊的黑暗中，从什么地方传来父亲的喊声。

渔网沉了下去，并继续向深处沉，水流冲走他脚下的泥沙，于是葛利高里抬起脑袋，游着，不断地往外吐着水。

“阿克西妮亚，你还活着吗？”

“还活着哪。”

“小雨好像是要停了吧？”

“小雨是要停了，可是大雨马上就要来啦。”

“你小声点儿。叫我爹听见会骂的。”

“老爹就把你吓成这样，也算个……”

他们沉默了片刻。河水像黏面团似的，把每一个动作都黏结了起来。

“葛利沙[4]，这岸边有一棵沉在水里的大树。渔网要躲开它。”

一个大浪头扑来，一下子就把葛利高里冲出了很远。轰鸣的水声，就像是一块巨石从悬崖上飞落到水里。

“啊——啊——啊！”阿克西妮亚在岸上什么地方尖声叫喊。

葛利高里吃了一惊，从水里钻出来，朝着呼叫声游去。

“阿克西妮亚！”

只听到风声和滔滔的流水声。

“阿克西妮亚！”葛利高里吓得浑身发冷，喊叫道。

“嗳——嗨！！……葛——利——高——里！”父亲震耳的喊声从远处传来。

葛利高里划动双手。脚底下有一团软绵绵的东西，他用手去抓，原来是渔网。

“葛利沙，你在哪儿？……”这是阿克西妮亚哭叫的声音。

“为什么你不答应一声呀？……”葛利高里往岸上爬着，生气地喊道。

他们俩蹲了下来，哆哆嗦嗦地解着乱成一团的渔网。月亮从风吹开的云隙中钻出来。河边草地对面，依然响着隐约的雷声。地上还没渗完的雨水闪着亮光。大雨洗过的夜空，森严而明澈。葛利高里解着渔网，仔细地观察着阿克西妮亚。她脸色惨白，但是两片略微向外翻着的红嘴唇已经有了笑意。

“大浪一下子把我冲到岸上，”她喘着气讲道，“简直把我吓晕啦。吓死啦！我以为你准淹死了。”

他们俩的手碰在一起。阿克西妮亚试着把手伸进他的袖筒里去。

“你袖子里多暖和啊，”她可怜地说，“我可是冻坏啦。浑身疼得要命。”

“看它，那条该死的鲢鱼撞了个多大的窟窿！”

葛利高里把渔网中间的窟窿摊开，足有一俄尺半长。

有人从沙滩上跑过来。葛利高里猜出是杜妮亚什卡，还离得很远就向她喊道：

“你带着线吗？”

“带着哪。”

杜妮亚什卡气喘吁吁地跑了过来。

“你们坐在这干什么？爸爸让我来叫你们啦。赶快到沙子嘴去。我们已经在那儿捉了一口袋鲟鱼啦！”杜妮亚什卡用毫不掩饰的得意口气说道。

阿克西妮亚冷得牙齿磕得咯咯响，在缝网上的窟窿。为了可以暖和点儿，他们快步向沙子嘴跑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在用满是疤痕、被水泡得圆鼓鼓的像淹死鬼一样的手指头卷着烟；不停地跳动着，吹嘘说：

“一回逮了八条，又一回……”他停了停，抽着烟，默默地用脚指着

口袋。

阿克西妮亚好奇地朝口袋里看看。里面泼剌泼剌直响；活着的鲟鱼还在挣扎。

“你们倒是跑到哪儿去啦？”

“鲢鱼把网撞破啦。”

“缝好了吗？”

“马马虎虎，把网眼连了连……”

“好，接着捞吧，捞到河湾处，咱们就回家。下网啊，葛利什卡，你还在等什么呀？”

葛利高里迈着两只麻木的脚走去。阿克西妮亚冻得还在打冷战，葛利高里从他俩拉着的渔网都能感觉到她在哆嗦。

“别哆嗦啦！”

“我倒想不哆嗦，可是冻得我连气都喘不上来啦。”

“来吧……把网拉上来吧，这条该死的鱼！”

一条大鲤鱼在网里跳着。葛利高里加快脚步，拉着木棒往回收网，阿克西妮亚弯着腰朝岸上跑去。退落的河上顺着沙岸哗哗流去，鱼在泼剌泼剌地挣扎。

“咱们走河边草场吗？”

“从树林子里走近一点儿。喂，你们那里快完了吗？”

“你们走吧，我们马上就来。我们把网涮一涮。”

阿克西妮亚皱着眉头，拧了拧裙子，把装鱼的口袋搭到肩膀上，小跑似的沿着沙子嘴走去。葛利高里扛着渔网。他们走了有一百多俄丈远，阿克西妮亚就哎呀哎呀地叫起来：

“我一点劲儿也没有啦！两条腿都冻僵啦。”

“这有个旧干草垛，你进去暖和暖和，怎么样？”

“也好。要不然我是走不到家了。”

葛利高里把草垛顶掀到一旁，掏了一个窟窿。堆久了压得瓷实的干草散发出一股腐朽的热气。

“爬到当中去。这儿就像炉炕上一样热乎。”

阿克西妮亚扔下口袋，钻进干草垛，干草一直埋到脖子。

“这简直是天堂！”

葛利高里冻得打着哆嗦，躺在旁边。从阿克西妮亚的湿漉漉的头发上散发出轻柔的诱人的气息。她仰面躺着，半张着嘴，均匀地呼吸着。

“你头发上的气味真醉人。你知道吗，就像那白色的小花的香味……”葛利高里俯下身小声说。

她默不作声。她的眼睛望着下弦的月亮，目光迷离、冷漠。

葛利高里从口袋里抽出一只手，突然把她的头扳到自己身边。她用力挣脱，站了起来。

“让我走！”

“小点儿声。”

“让我走，不然我可要嚷啦！”

“等等，阿克西妮亚……”

“潘苔莱大叔！……”

“是迷路了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山楂树丛里应声喊道，原来离他们很近。

葛利高里紧闭着嘴唇，从草堆上跳下来。

“你喊什么呀？可是迷了路吗？”老头子走过来，又问道。

阿克西妮亚站在草堆旁边，整理着歪到后脑勺子上去的头巾，头上冒着热气。

“倒没有迷路，可是冻得真够呛。”

“唉，真是妇道人家。瞧，这不是草垛嘛，钻进去暖和暖和。”

阿克西妮亚微微一笑，弯身去拿口袋。

[1] 是叶芙多基亚的爱称。

[2] 是葛利高里的爱称。

[3] 阿克西妮亚的爱称。

[4] 葛利高里的爱称。

第五章

到野营集合地谢特拉科夫村，有六十俄里[1]路。彼得罗·麦列霍夫和阿司塔霍夫·司捷潘坐在一辆车上。和他们一起的还有三个同村的哥萨克：一个是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这个年轻人长得有点儿像加尔梅克人；一个是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属于二期征召的士兵赫里桑福·托金，外号叫赫里斯托尼亚[2]；还有炮兵托米林·伊万，他是到佩尔西阿诺夫卡去的。喂过第一次牲口以后，把赫里斯托尼亚的标准马[3]和司捷潘·阿司塔霍夫的铁青马套在车上。其余的三匹马都没有卸鞍子，跟在车后头。身体像所有的阿塔曼斯基团的兵士一样健壮、带点儿傻气的赫里斯托尼亚赶车。他坐在前面，脊背弯得像车轮似的，把透进车篷的光线全遮住了；他用震耳的低沉的声音吆喝着马。彼得罗·麦列霍夫、司捷潘和炮兵托米林躺在蒙着新防雨布的车篷里抽烟。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跟在后面走；看得出，他那两条加尔梅克人的罗圈腿，走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一点也不吃力。

赫里斯托尼亚赶的车走在最前头。后面还跟着七八辆车，车上都拴着没有卸鞍子的和卸了鞍子的马匹。

大路上尽是欢笑和呼叫声、拖着长腔的歌声、马嘶声以及空马镫的撞击声。

彼得罗枕着干粮袋躺在那里，拧着黄色的长胡子。

“司捷潘！”

“啊？”

“我们来唱支军歌好不好？”

“太热啦。全身都给蒸干啦。”

“附近的村子里也没有酒店，没有盼头啦！”

“好啦，起头吧。可惜你可不是个行家。唉，你们家的葛利什卡可是

一个唱高音的好手！他一拉起长腔，那声音简直就像根银丝线一样漂亮、悦耳。我跟他在村子里的游戏场上打过架。”

司捷潘把脑袋往后一仰，咳嗽了一声，用低沉、洪亮的声音唱起来：

哎，你呀，美丽的早霞，

你升起得真早啊……

托米林学着女人的样子，把一只手掌贴在脸颊上，用细声细气的痛楚的呻吟声调跟着唱起来。彼得罗微微笑着，把胡子尖放进嘴里，眼看着那个胸部宽阔的炮兵，憋得太阳穴上凸起一道道的青筋。

这个年轻的娘儿们，

来挑水的时辰可太晚点儿……

司捷潘原来头朝赫里斯托尼亚躺着，这时扭过脑袋，一只手撑着身子；绷得紧紧的健美的脖颈泛起粉红色。

“赫里斯托尼亚，帮帮腔！”

可是小伙子却猜出了她的心事，

急忙把自己的马备上鞍子……

司捷潘那鼓出的大眼睛在微笑，他把目光转向彼得罗，彼得罗把胡子尖儿从嘴里抻出来，也跟着唱起来。

赫里斯托尼亚咧着那长满硬胡须的嘴，把车篷上的帆布震得直动：

备上了枣红马……

就去追赶那小娘儿们……

赫里斯托尼亚把他那足有一俄尺长的光脚盘在身子下，等着司捷潘再唱起来。司捷潘闭上眼睛，——汗污的脸躲在阴影里——柔情地唱着，声调忽而低得像耳语，忽而高亢，像是钢铁的响声：

小娘子，请你让开点儿，

让我到河边去把马儿饮……

赫里斯托尼亚又用洪钟似的声调把人们的声音都压了下去。

邻近车上的人也加入了合唱。车轮磨得铁轴吱扭吱扭响，马匹被尘土呛得不断地打喷嚏，悠扬、洪亮、春潮般的歌声在大路上空奔流。从还没有干涸的草原池沼里晒成棕色的芦苇丛中飞出了一只白翅膀的野鸭。它一面叫着，一面向洼地飞去，还不断地回过头来，用翡翠一样的眼睛俯视白篷的大车行列，用蹄子扬起阵阵烟尘的马匹和穿着落满尘土的白上衣、在路旁走的人们。野鸭落到洼地里，黑色的胸脯碰在干枯的、被野兽践踏的草上，再也看不到路上的情景了。可是大道上依然是车声辚辚，鞍下大汗淋漓的马匹仍旧在懒洋洋地挪动着脚步；只有几个穿灰衬衣的哥萨克，迅速离开自己的马车，跑到领头的那辆车跟前，围着它弯腰捧腹地哈哈大笑不止。

司捷潘全身挺直站在车上，一只手扶着车篷的帆布顶，另一只手轻轻地挥动着，用短促、动人的快板唱道：

别挨在我身边坐，

别挨在我身边坐，

人家会说你爱我，

你要是爱我，

就常常来看我，

你要是爱我，

就常常来看我，

我家可不是普通人家……

几十个大粗嗓子接上去合唱起来，啸叫着，歌声在大道的尘土上飞扬：

我家可不是普通人家，

不是普通人家，——

是盗窃世家，

是盗窃世家——

不是普通人家，

我爱的是公爵的儿郎呀……

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吹着口哨；两匹马曲着前腿，挽车狂奔；彼得罗从车篷里探出身子，笑着，挥舞着制帽；司捷潘脸上闪耀着炫目的讪笑，调皮地耸着肩膀；大道上烟尘滚滚；赫里斯托尼亚只穿一件没系腰带的长上衣，头发乱蓬蓬的，浑身大汗淋淋，两腿蹲着，像只小飞轮似的旋转、跳舞，他双眉紧皱，哼哼着，装出哥萨克女人的样子，在松软、灰色的尘土上留下了许多奇异的大光脚印子。

[1] 1俄里等于1.067公里。

[2] 赫里斯托尼亚的意思是基督的儿子。

[3] 沙皇时代，哥萨克入伍时骑的马，身高不能低于二俄尺零二俄寸，这种马就叫作标准马。

第六章

大家都在一个光秃秃的、顶部宽平、布满了黄沙的土岗旁停下来过夜了。

一片乌云从西边涌来。它的黑翼已经洒下零星的雨点。人们把马牵到水塘边去饮。低垂的岸柳被风吹得弯下了腰。浮着一层绿苔的池水，荡起粼粼碧波，映着闪闪的电光。风吝啬地撒着雨点，好像是在把施舍撒向大地的污黑的手掌。

马都绊着前腿儿，放去吃草，派了三个人去守护。其余的人各自在车前燃起了火堆，饭锅就挂在车辕上。

赫里斯托尼亚在煮粥。他一面用勺子在锅里搅着，一面对坐在周围的哥萨克们说道：

“……喏，一个高高的土岗，就跟这个差不多。我对我过世的爸爸说：‘阿塔曼[1]会不会因为咱们没得到任何许可就开挖土岗，来拦阻咱们呢？’”

“他又在这儿胡说些什么呀？”从马群那边回来的司捷潘问道。

“我在讲我和过世的爸爸寻宝的事儿，愿老人家在天之灵安息。”

“你们在哪儿寻过宝呀？”

“老兄，就在费季索夫山谷后面呀。你是知道的啊，梅尔库洛夫土岗……”

“对对……”司捷潘蹲下去，拿了一小块炭火放在手掌上摇晃着，吧嗒着嘴，半天才点着了烟。

“好，咱们书归正传。爸爸对我说：‘走，赫里斯坦[2]，咱们挖梅尔库洛夫土岗去。’他听我爷爷说过，这个土岗里埋藏着财宝。但是财宝并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弄到手的。爸爸就向上帝许愿说：你要是把财宝给我，我就给你修一座富丽堂皇的教堂。我们这样决定了，便出发到那儿

去。那是镇上管的公地，所以别人只会怀疑是阿塔曼干的。天黑以前我们就赶到了那儿。等到天色慢慢黑下来，我们把骒马的前腿拴好，便扛着铁锹爬上岗顶。直接就从岗顶下手。挖了一个有两俄尺深的坑，由于年代久了，泥土变得像真正的石头一样硬。我全身都被汗湿透了。爸爸老在小声祷告着。兄弟们，请相信我的话，那时我的肚子总在咕噜咕噜响……夏天嘛，吃些什么玩意儿你们是知道的：除了酸牛奶就是克瓦斯[3]……喝多了，肚子像绞一样疼，只有等死——完蛋！我那过世的爸爸，祝福他在天之灵，却骂道：‘呸，赫里斯坦，你这坏小子！我在祷告，你却连屁也憋不住，简直叫人没法子喘气。滚你的，滚下土岗去吧，不然我就用铁锹把你的脑袋砍掉。由于你这个坏小子的缘故，财宝都可能钻进地里去！’我躺在土岗下，肚子疼得要命，简直像针扎，我那过世的爸爸——像魔鬼一样，力大无比！——一个人还在那里挖个不停。一直挖到发现了石板。他喊我上去。于是，我就插进撬棍，把这块石板撬起……请相信我的话吧，兄弟们，这是一个月色皎洁的夜晚，可是石板下面还是闪着耀眼的亮光……”

“好啊，赫里斯托尼亚你就胡说吧！”彼得罗忍不住说道，一面笑着，一面揪胡子。

“为什么是‘胡说’？滚你娘的蛋！”赫里斯托尼亚提了提肥大的裤子，打量了一下听众，“不，当然不是胡说！而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往下说吧！”

“兄弟们，真的，闪着耀眼的亮光。我一看，原来是一大堆木炭。大约有四十担。爸爸说：‘下去，赫里斯坦，把木炭都扔上来。’我爬下去。往上扔啊，扔啊，扔这倒霉的玩意儿，一直扔到天亮。早晨，我一看，原来他——真来啦。”

“谁呀？”躺在马衣上的托米林兴致勃勃地问道。

“阿塔曼呗，还能是谁呢。他坐在马车上，说道：‘谁叫你们干的，没有出息的东西？’我们一声都没吭。于是，他就把我们逮捕了，押到镇上。前年，还传我们到卡缅斯克[4]去过堂，但是我爸爸有先见之明，早就死了。我们备了公文，说他已经不在人世了。”

赫里斯托尼亚把冒着热气的粥锅摘下来，回到大车里拿勺子去了。

“那么你父亲呢？许了愿修建教堂，就这样没有修成？”司捷潘等赫里斯托尼亚拿着勺子回来的时候问道。

“你真是个糊涂虫，司乔巴[5]，难道他能为了这些木炭去修建教堂吗？”

“既然许了愿，就应当还愿嘛。”

“对木炭可并没有许什么愿，至于财宝……”

火光被哄笑声震得直抖动。赫里斯托尼亚从锅上抬起他那带点儿傻气的脑袋，没有弄清楚是怎么回事儿，就用沉厚的笑声压下了人们的喧吵。

[1] 帝俄时代，对哥萨克队伍中所选出的各级的首领，都这样称呼。如顿河军区的首领就叫军区阿塔曼，区、镇的首领，就叫区、镇阿塔曼，哥萨克军队出征时选出的首领，则称行军阿塔曼。广义地说，这个字的意思就是首领。但是由于顿河哥萨克的独立性完全丧失，各级阿塔曼的头衔均由历代沙皇任命，所以实际上哥萨克军队是由官方委派的阿塔曼来管理的。

[2] 赫里斯托尼亚的爱称。

[3] 一种酸性饮料。

[4] 现在是罗斯托夫州的卡缅斯克市。

[5] 司捷潘的爱称。

第七章

阿克西妮亚十七岁的时候嫁给了司捷潘，是从顿河对岸、沙漠地区的杜布洛夫卡村嫁过来的。

在出嫁前一年的秋天，她在离村子八俄里的草原上耕地，夜里，她的父亲——五十岁的老头子——把她的手绑起来，强奸了她。

“你要是敢说出一句，我就宰了你，你要是不说出来，我就给你买一件天鹅绒上衣和一双带套鞋的高筒靴子。你要给我记住：要是走漏半点儿风声，我就宰了你……”他威吓她说。

夜里，阿克西妮亚只穿着一条撕烂的衬裙，跑回了村子。她倒在母亲脚边，上气不接下气地哭着诉说……母亲和哥哥——一个刚复员回来的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把马套在车上，叫阿克西妮亚也坐在车上，赶到父亲那里去，这八俄里的路程，哥哥差点儿没有把马给抽死。他们在宿夜地附近找到了父亲。他喝得烂醉，睡在铺在地上的羊皮大衣上，身边有一个空伏特加酒瓶。阿克西妮亚眼看着哥哥从车上卸下一根辕木，用脚把沉睡的父亲踢醒，简单地问了他几句话，就用铁皮包着的辕木照着老头子的鼻梁打去。他和母亲两人把老头子打了足足有一个半钟头。年迈而且一向温顺的母亲疯狂地揪抓已经失去知觉的丈夫的头发，哥哥拼命地用脚踢。阿克西妮亚蒙起脑袋，躺在大车底下一声不响地哆嗦着……天亮以前，他们把老头子拉回了家。他可怜地呻吟着，眼睛却不断在屋子里搜索，寻觅躲藏起来的阿克西妮亚。血和脓从他那撕裂的耳朵里淌到枕头上。黄昏时分，就死去了。对别人只说，他是喝醉酒从车上跌下来摔死的。

过了一年，司捷潘跟媒人们坐着一辆装饰得很漂亮的四轮马车到阿克西妮亚家来相亲了。姑娘看上了大高个、直脖颈、身材匀称的司捷潘，就定下秋天开斋时节举行婚礼。在一个秋末初冬的日子——有点儿冷，路上响着悦耳的碾碎的冰声，给这对年轻人成了亲；从那个时候起，阿克西妮亚就成了阿司塔霍夫家年轻的主妇。婆婆是个身材高大、被一种妇女病折磨得驼了背的老太婆；吃过喜酒后的第二天，一清早她

就叫醒了阿克西妮亚，把她领到厨房里，毫无目的地把火钳东放放，西摆摆，说道：

“我要告诉你，亲爱的儿媳妇，我们娶你来可不是为了叫你享清福和睡懒觉的。去吧，亲爱的，先挤牛奶，然后就到炉子边做饭。我是个老太婆了，没有力气做啦，你就当起家来，担起这副担子来吧。”

也是在这一天，司捷潘在仓房里有计划地、凶狠地把年轻的妻子毒打了一顿。专打她的肚子，胸膛和脊背，为的是不要叫别人看出来。从那个时候起，他就开始冷落她，而去跟那些丈夫外出服役的放荡女人厮混起来。差不多每天夜里都出去，把阿克西妮亚关在仓房或者内室里。

没有生孩子以前，有一年半的时间，他始终不能原谅她使自己蒙受的耻辱。有了孩子以后，他安分了一些，但是爱抚还是很少，仍旧很少在家里过夜。

养着许多牲口的繁重家业把阿克西妮亚累坏了。司捷潘干活是个懒汉；他总是把额发梳一梳，就出去找同伴抽烟、打牌，胡扯一些村子里的新闻，照料牲口的事都由阿克西妮亚来做，她操持全部家务。婆婆是个很不高明的助手，瞎忙活一阵子，就要倒到床上去，把枯黄的嘴唇抿成一条缝，用被疼痛折磨变得凶狠的眼睛瞅着天花板，哼哼着，缩成一团。在这样的时候，她那长满了难看的大块黑痣的脸上，就会大汗淋漓，眼睛里满含着眼泪，而且一滴一滴地流下来。这时，阿克西妮亚就扔掉手里的活儿，躲到个什么角落里，恐怖而又怜悯地望着婆婆的老脸。

一年半以后，老太婆死了。那天早晨，阿克西妮亚就开始了产前的阵痛，可是中午时分，孩子出世前一小时，祖母却倒在破旧的马厩边死了。跑出去警告喝醉了的司捷潘不要到产妇跟前来的接生婆，发现了阿克西妮亚的婆婆蜷着腿躺在那里。生了小孩子以后，阿克西妮亚和丈夫亲近了些，但是对他并没有感情。只不过是一种女人的怜悯心和已经习惯的夫妻生活而已。孩子没活到一周岁就死了。生活又恢复了原样。所以当麦列霍夫·葛利什卡开着玩笑，挡住阿克西妮亚的去路的时候，她害怕地感觉到自己已经倾心于这个可亲的黝黑小伙子了。他顽强地，公牛似的追逐着她。正是这股顽强劲儿使阿克西妮亚感到恐惧。她看得出，

他并不怕司捷潘，她内心里感觉到，他是绝不会就此退却的，但是理智上她却不愿意跟他亲热，所以竭力抗拒，然而她发现自己开始不管是节日，还是平时，都仔细打扮起来，骗着自己，故意在他眼前抛头露面。每当葛利什卡的两只黑眼睛有力、疯狂而爱抚地盯着她的时候，她就觉得又温暖又愉快。清晨醒来，睡眼蒙眬地挤着牛奶，她会微笑着，而且会无缘无故地对自己说："今天好像有什么喜事。什么喜事呢？葛利高里……葛利沙……"这种充满她整个心胸的新奇情感使她惊骇，心里觉得自己仿佛是走在三月里顿河已经开始融化的薄冰上，战战兢兢，小心翼翼。

送司捷潘去野营以后，她决心尽量少跟葛利什卡见面。从那次去拉网捕鱼以后，这决心在她心里就更坚定了。

第八章

在三一节前两天，村里在划分草地。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去参加划分草地的会。从那里回来吃午饭的时候，他一面哼哼唧唧地脱着靴子，一面舒舒服服地搔着走痛了的脚，说道：

“分给咱们的一块是在红石崖边。草并不特别好。上界直到树林子，有些地方光秃秃的，连一根草都没长。小冰草长得倒很不错。”

“什么时候割草呢？”葛利高里问道。

“从过节那天起。”

“你们带达丽亚去吗？”老太婆皱着眉头问道。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手一挥，意思是说：“别唠叨啦。”

“用得着——就带去。去收拾午饭吧，老站在那儿干什么，傻啦！”

老太婆碰得灶门叮当响着，从炉子里端出炖着的菜汤。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坐在桌子旁边，把分配草地和骗子村长几乎把村里所有的人都欺骗了的事讲了半天。

“那年他也骗过一回人，”达丽亚插嘴说，“先把地分成等份，然后他就调唆玛拉什卡·弗罗洛娃嚷着抽签。”

“老畜生。”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拉着长声说道。

“爸爸，谁去垛草和耙草呢？”杜妮亚什卡胆怯地问道。

“那么要你干什么？”

“爸爸，我一个人可忙不过来。”

“咱们叫阿克秀特卡[1]·阿司塔霍娃一块儿去干。前些日子，司捷潘求咱们替他割一割。应该答应他。”

第二天早晨，米吉卡·科尔舒诺夫骑着一匹备着鞍子的白腿儿马来到麦列霍夫家的院子。

滴滴答答地落着雨点。浓厚的黑云笼罩在村落的上空。米吉卡从马上弯下身子开开板门，骑进了院子。

老太婆站在台阶上对他喊叫起来。

“野小子，你跑来干什么？”她流露出明显的不满神情问道。老太婆不大喜欢这个不顾死活、好斗的米吉卡。

“伊莉妮奇娜，你这是要干什么呀？”米吉卡把马拴在栏杆上，惊异地问道，“我是来找葛利什卡的。他在哪儿？”

“在板棚下面睡觉呢。你是不是中风啦？连路也不会走啦？”

“大婶子，你真是多管闲事！”米吉卡气哼哼地说道。他挥舞着一根很漂亮的鞭子，敲打着锃亮的皮靴筒子，摇摇摆摆地向板棚底下走去。葛利高里正睡在一辆卸掉前辕的大车上。米吉卡好像是瞄准一样，眯缝起左眼，用鞭子抽了葛利高里一下子。

“起来，庄稼佬！”

“庄稼佬”在米吉卡嘴里是一句顶厉害的骂人话。葛利高里像弹簧一样跳了起来。

“你干什么？”

“睡得够多啦！”

“别胡闹，米特里，不然我要生气啦……”

“起来，有事情。”

“有什么事？”

米吉卡坐在大车边缘的横木上，用鞭子向下敲打着靴子上的干泥，说道：

“葛利什卡，太气人啦……”

“为什么？”

“真他娘的，”米吉卡狠狠地骂道，“他简直臭美得太不像话啦，——一个骑兵中尉就这么神气。”

他愤怒地，从牙缝里急急忙忙地向外吐着字句，两腿直哆嗦。葛利高里站起来。

“哪一个骑兵中尉呀？”

米吉卡抓住他的上衣袖子，怒气已经稍微消了些，说道：

“立刻备上马，咱们到草地上去。我要给他点颜色看看！我这样对他说：‘咱们来比比看。’他说：‘把你所有的好朋友都叫来，我要把你们大家都比倒，因为我这匹骒马的生母曾经在彼得堡军官赛马会上得过奖。’要我看，他那匹骒马和它的生母——都该见鬼去！——我决不能叫他赶过我的牡马！”

葛利高里急忙穿上衣服，米吉卡紧跟在他后面走，气得结结巴巴地说道：

“这个骑兵中尉是到商人莫霍夫家来做客的。等等，他姓什么来着？好像是姓利斯特尼茨基。是个胖胖的、一本正经的家伙。戴着眼镜。戴眼镜也白搭，我是不能叫他追过我的牡马的！”

说笑着，葛利高里备上了留着配种用的老骒马，从场院的大门溜出——为的是不叫父亲看见——赶到草原上去。他们俩向山坡下的草地跑去。马蹄子踏着稀泥呱嗒呱嗒地响。有好几个骑马的人都在草地上那棵干枯的白杨树边等着他们。利斯特尼茨基中尉骑在一匹身躯细长、健美的骒马上，还有七个骑马的本村青年。

“从哪儿跑起？”中尉扶了扶夹鼻眼镜，欣赏着米吉卡的牡马胸部强壮的筋肉，问米吉卡。

“从这棵白杨树到皇家池塘。”

“这个皇家池塘在哪儿？”中尉眯缝起近视眼问道。

“喏，就在那边，大人，树林子旁边。”

马都排好了队。中尉把鞭子举到脑袋顶上。他的一边肩膀上的肩章高高地耸了起来。

“我喊到‘三’——就放马，好吗？一，二……三！”

中尉第一个冲了出去，一只手按着制帽，俯在鞍头，霎时，他就跑到其余的人前头去了。米吉卡站在马镫上，神情慌张，脸色苍白；葛利高里懒洋洋的，好久才把举到脑袋顶的鞭子打在马屁股上。

从白杨树到皇家池塘有三俄里路。半路上，米吉卡的牡马身子挺得像箭一样直，追上了中尉的小骒马。葛利高里懒洋洋地跑着。他从一开始就落在后面，骑在马上小跑着，好奇地注视着跑远的、已经七零八落的骑士队伍。

在皇家池塘旁边，有一个春水冲积成的土丘。那像驼峰似的、黄色的土丘顶上生着一些枯萎的、尖叶子的蛇葱。葛利高里眼看着中尉和米吉卡都一下子就跃上土丘，而且飞驰到那边去了，其余的人也都跟在他们后头一个一个地滑了过去。当葛利高里跑到池边的时候，那些大汗淋漓的马已经站在一起，下了马的小伙子们围住了中尉。米吉卡露出了抑制着的喜悦，他的每一个动作都带着洋洋得意的神情。可是中尉的态度，却使葛利高里纳闷，他竟一点也不感到惭愧：靠在一棵树上，抽着纸烟，用小手指头指着自己那匹好像刚洗过似的小骒马说道：

“我已经骑着它跑了一百五十俄里路。昨天才从车站赶到这里。如果它休息好了的话——科尔舒诺夫，你就不会追过我啦。”

“可能。”米吉卡宽宏大量地说道。

“全区再也没有比他的牡马跑得更快的啦。”一个最后跑到、满脸雀斑的小伙子羡慕地说。

“是匹好马。”米吉卡由于刚才过分激动，所以现在手还在哆嗦，他

拍了拍牡马的脖子，呆呆地笑着，看了看葛利高里。

他们俩离开了众人，顺着山坡，没走村内的街道，往回骑去。中尉冷淡地跟他们道了别，把两个手指头向帽檐上一伸，就转过脸去。

已经快要走到通向自家院子的胡同口的时候，葛利高里看见了正朝他们走来的阿克西妮亚。她一面走着，一面低头剥着一根小树枝；一见葛利什卡，就把头低得更厉害。

“你害什么臊呀，难道我们是光着屁股吗？”米吉卡喊道，又挤了挤眼睛，“我的小宝贝，唉，苦命的小娘子呀！”

葛利高里朝前望着，等快要走过她身旁的时候，突然把慢慢走着的骒马抽了一鞭子。骒马后腿蹲了下去，——向上一踢，溅了阿克西妮亚一身烂泥。

“咦，咦，咦，恶魔！”

葛利高里掉转马头，让激怒的马朝阿克西妮亚冲去，责问道：

“为什么你见面不问好？”

“不配。”

“就因为这个才给你溅点泥——别那么神气！”

“让开！”阿克西妮亚喊道，两只手在马脸前面挥动着，“你为什么叫马来踩我？”

“这不是马，是骒马。”

“反正一样，你给我让开！”

“你为什么生气，阿克秀特卡？是为前几天的事儿？……”

葛利高里朝她的眼睛看了看。阿克西妮亚想要说什么，但是她那乌黑的眼角上突然挂上了泪珠；嘴唇可怜地哆嗦着。她痉挛地吞下眼泪，悄悄地说道：

“别缠我，葛利高里……我没有生气，我……”她没有说完就走开了……

迷惑不解的葛利高里在大门口追上了米吉卡。

“晚上去游戏场吗？”米吉卡问。

“不去。”

“怎么啦？她叫你去过夜？”

葛利高里用手掌擦了擦脑门，没回答。

[1] 是阿克西妮亚的爱称。

第九章

村庄各家院子里还留有三一节的痕迹：撒在地上的干香薄荷，踏碎了的干树叶末子，以及砍来插在大门口和台阶旁的、树皮已经干裂、叶子枯黄的橡树和白蜡树枝。

从三一节那天起，就开始割草了。一大清早，妇女过节穿的裙子、鲜艳的绣花围裙、五颜六色的花头巾，像鲜花一样撒遍了草场。全村的人都出来割草了。割草的男人和耙草的女人都打扮得像过年一样。这是自古以来的风俗。从顿河边直到远方的赤杨林，被蹂躏的草地在镰刀下波动、呻吟。

麦列霍夫家的人起晚了。他们出发去割草的时候，几乎半个村子的人已经都在草地上了。

“早觉睡得太久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些汗流满面的割草人叫嚷说。

“这不能怪我，都赖老娘儿们！”老头子笑着用生皮鞭赶着牛。

“你们好，乡亲，晚啦，老兄，晚啦……”一个高个子的戴草帽的哥萨克在道旁磨着镰刀，摇晃着脑袋说。

“难道草会干啦吗？”

“你快走吧，还来得及，不然可就要干啦。你那段草在什么地方？”

“在红石崖旁。”

“快赶你的牲口吧，否则你今天就走不到啦。”

阿克西妮亚坐在车后头，用头巾把脸全都裹了起来，遮着阳光。她给眼睛留了一条窄缝，从这条缝里冷漠、严肃地望着坐在对面的葛利高里。达丽亚也裹着脸，穿着新衣服，把两条腿垂在车沿外头，用那布满青筋的大长奶子喂怀里快要睡着的孩子。杜妮亚什卡坐在车辕横木上，身子不停地颠动着，用幸福的目光打量着草地和路上遇见的人。她那欢

快的、太阳晒黑的、鼻梁两边长满雀斑的脸上，好像是在说：“因为今天的天气这么好，万里无云的蓝天也显得这么欢快、舒畅，所以我也很欢快、舒畅；而且我的心里也同样是一片蓝色的安逸和纯真，我很快活，此外我什么都不需要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厚棉布上衣的袖子拽到手掌上，擦了擦从帽檐下面流出的汗。他那紧裹在上衣里的弯曲的脊背上显出了很多湿漉漉的汗斑。太阳透过灰白色的云片，把烟雾朦胧的、扇形的折射光线洒在远方顿河沿岸的银色山峰上、草原上，洒在河边草场和村庄上。

天气变得炎热起来。被风吹散的云片懒洋洋地爬着，连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路上拉车的牛都追不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自己也在费力地擎着鞭子，摇晃着，好像是在犹豫，要不要向瘦削的牛胯骨上打去。看来，牛也很理解他的犹豫心情，所以并不加快脚步，仍旧摇晃着尾巴，慢腾腾地、小心翼翼地挪动着分趾的蹄子。一只金灰色的、黄澄澄的牛虻在牛身上盘旋。

村边场院附近的一片已经割完的草地上闪着苍绿色的斑点；那些还没有割草的地方，微风吹得闪着黑光、像绿缎子似的青草沙沙作响。

“这就是咱们分的地段。”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鞭子指了一下说。

“咱们从树林子那边下手吗？”葛利高里问道。

“也可以从这头开始嘛。我已经用铁锹在这儿铲了个记号。”

葛利高里卸下疲惫不堪的牛。老头子闪动着耳环，去寻找记号——在地边上铲个三角小坑。

“拿镰刀来！”他立刻就挥手喊叫起来。

葛利高里踏着草走了过去。在他身后的草地上，从车停的地方起，留下了一条波动的痕迹。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朝着远处教堂钟楼的白色尖顶画了个十字，拿起了镰刀。他的鹰钩鼻子油亮闪光，好像是刚油漆过似的，干瘪下去的黑腮帮子上流着虚汗；微微一笑，乌黑的大胡子里立即就露出了满口数不清的、细密的白牙齿。他挥起了镰刀，布满皱

纹的脖子不断往右边扭着。割下的草沙沙地响着，倒在他脚下，形成了一个半径足有一沙绳的半圆形。

葛利高里跟在他后面走着，半闭着眼睛，挥镰割草。女人的围裙彩虹似的在前面闪动，但是他的眼睛寻觅的却是那条绣着花边的白围裙；他时而回头看看阿克西妮亚，接着又挥动着镰刀追上父亲的脚步。

他总在想着阿克西妮亚；半闭着眼睛，心里在亲吻着她，对她说着不知道从什么地方跑到舌尖上来的热情、温柔的话，后来就抛开这些思绪，数着数，向前迈着脚步——一，二，三；往事的片断又在记忆里悄悄地浮出："我们坐在湿漉漉的干草垛下面……昆虫在水沟里吱吱地叫……月亮高挂在河边草场上……稀疏的水珠从灌木上滴到水洼里，也是这样——一，二，三，……真好，啊，太好啦！……"

从停车的地方传来一阵笑语声。葛利高里回头一看：阿克西妮亚正俯下身去，不知道对躺在车下的达丽亚说些什么，达丽亚挥舞起双臂，两人又笑起来。杜妮亚什卡坐在车辕上，细声细气地在唱歌。

"割到那个小灌木丛边儿，我得把镰刀磨磨。"葛利高里想道，突然感到，镰刀好像砍着了一个软乎乎的东西。他低头一看：一只小野鸭吱吱地叫着，从脚下钻出来，一瘸一拐地又钻进草里。在野鸭窝的小坑旁边躺着另一只已经被镰刀砍成了两半的小野鸭，剩下的小鸭都啾啾叫着，在草地上四散逃命去了。葛利高里把砍成两半的小野鸭放在手掌上。出壳才几天，满身黄褐色绒毛的小野鸭还热乎乎的。张开的小扁嘴上，有粉红色的血泡，小玻璃珠似的眼睛狡狯地眯缝着，还带热气的小爪子在轻轻地哆嗦。

葛利高里突然非常怜悯地看着自己手掌上的小死肉团。

"你捡到什么东西啦，葛利顺卡？……"

杜妮亚什卡顺着一铺铺割倒的草蹦蹦跳跳地跑过来。两条小辫子在她胸前晃来晃去。葛利高里皱着眉，扔掉小野鸭，恨恨地挥起镰刀。

大家急急忙忙地吃过午饭。猪油和哥萨克每餐都离不开的酸牛奶渣——从家里用口袋装来的——这就是全份的午饭。

“不用回家去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吃午饭的时候说道，“把牛放到树林子里去吃草，明天一早，太阳还没把露水晒干以前，咱们也就割完啦。”

吃过午饭，女人们就开始把草搂成堆。割倒的草都打蔫、枯干了，散发着浓郁的、醉人的香气。

停止割草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下来。阿克西妮亚搂完了剩下的几铺草，便到停车的地方去煮粥。她整天都在恶狠狠地嘲笑葛利高里，用憎恶的眼神望着他，好像是在报复不能忘怀的奇耻大辱似的。愁眉苦脸、不知道为什么无精打采的葛利高里把牛赶到顿河边去饮。父亲总在监视着他和阿克西妮亚。他不高兴地打量着葛利高里说道：

“去吃晚饭，然后就去看牛。当心，别让牛跑到草地里去。带上我的羊皮大衣。”

达丽亚把孩子放在大车下面，就和杜妮亚什卡一同到树林子里去拣干树枝。

一弯新月在草地上的夜空移动。飞蛾像一阵阵的暴风雪在火堆上空打旋儿。大家围坐在火堆旁铺的一块粗布上吃晚饭。粥已经在被烟熏黑的军用锅里沸腾。达丽亚用衬裙下摆擦了擦勺子，朝葛利高里喊道：

“来吃晚饭吧！”

葛利高里把上衣披在肩上，从黑暗里钻出来，走到火堆旁边坐下。

“你为什么脸色这样阴沉？”达丽亚笑着问道。

“看来是要下雨啦，腰痛哩。”葛利高里想开开玩笑。

“他不愿意去看牛，真的。”杜妮亚什卡含笑坐在哥哥身边，和他说起话来，但是不知怎的，谈话总是很不投机。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没命地喝着稀粥，牙齿咬得还没有煮熟的米粒咯吧咯吧地响。阿克西妮亚只是低着头吃饭，连眼睛也不抬，对达丽亚的玩笑话，只是勉强地笑笑。她脸上热辣辣的，蒙上一层不安的红

晕。

葛利高里第一个站起身来，走到放牛的地方去。

“当心点儿，别让牛践踏别人家的草！”父亲在他身后大声喊，老头子被稀粥呛着了，咔咔地咳嗽了半天。

杜妮亚什卡鼓着腮帮子，抑制着别笑出声来。火堆在熄灭。树枝的余烬冒出烤焦树叶的蜜一般的香气，笼罩着坐在火边的人们。

半夜里，葛利高里偷偷地摸到停车的地方来，离着有十多步就站住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躺在大车上不停地打着呼噜。金色的孔雀眼睛似的火星儿，从黄昏就烧起的篝火灰烬中，朝外窥视着。

一个灰色的、衣服裹得紧紧的人影儿离开了大车，躲躲闪闪地慢慢地向葛利高里走过来，离他还有两三步就站住了。阿克西妮亚！是她。葛利高里的心怦怦地跳个不停；他蜷着腿向前走了一步，撩开大衣的衣襟，把驯顺的、浑身似火的阿克西妮亚搂到怀里。她的膝盖直打弯儿，浑身在颤抖，牙齿咬得吱吱咯咯地响。葛利高里一下子把她抱了起来，就像饿狼把咬住的绵羊甩到自己背上那样快；敞开的大衣襟总在绊他的腿，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踉跄走去。

“噢噫，葛——利——沙……葛利——什——卡！你爹……”

“别出声儿！……”

阿克西妮亚挣扎着，在散发着酸味的羊皮大衣里喘息着，受着悔恨的折磨，几乎是用低沉、痛楚的声音叫道：

“放开我，现在还有什么……我心甘情愿上钩啦！……”

第十章

女人的晚来的爱情并不是紫红色的花朵，而是疯狂的，像道旁的迷人的野花。

自从割草以后，阿克西妮亚完全变了一个人。好像有人在她的脸上做了个记号，烫了个烙印。婆娘们一遇到她就狡狯地笑着，在她背后不以为然地直摇头，姑娘们都嫉妒她，而她却骄傲地、高高地仰着幸福的，但是耻辱的脑袋。

不久，葛利什卡的艳史便尽人皆知了。起初只是悄悄地谈论着这件事，——将信将疑，——但是在一天黎明时分，村里的牧人“蒜头鼻子”库济卡，看见他们俩在朦胧西沉的月光下，躺在风车旁长得不高的黑麦田里，这以后，事情就像汹涌浑浊的波浪一样，迅速传开了。

这事也传到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耳朵里，有一个星期天，他来到莫霍夫的商店里。人多得简直挤不进去。他一走进铺子——大家像是有意似的让开一条路，脸上都露出了笑容。他挤到柜台边，那里正在卖布。掌柜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亲自动手来给他拿货物。

“怎么好久不见你啦，普罗珂菲奇[1]？”

“总有些乱七八糟的事情。家里的事简直忙不过来。”

“怎么能这样？你的儿郎都那么能干，照样忙不过来。”

“儿子有什么用呀：彼得罗野营去啦，只有我和葛利什卡两个人在家瞎忙活。”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把棕色的大胡子向两旁一分，意味深长地朝围拢来的哥萨克们斜睨了一眼。

“我说，亲爱的，你干吗还瞒着不说啊？”

“什么事？”

“怎么什么事？要给儿子娶媳妇啦，可是你一字也不提。”

“给哪个儿子娶媳妇？”

“你的葛利高里还没有娶亲嘛。”

“眼下还不打算给他娶亲。”

“可是我听说，好像你要娶她来做儿媳妇……要把司捷潘·阿司塔霍夫的阿克西妮亚娶过来。”

“我？娶活人的妻来做儿媳妇……说的是什么话呀，普拉托内奇[2]，你好像是在说笑话，是吧？”

“说什么笑话呀！我是听大伙说的。”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摸了摸摊在柜台上的一块布料子，猛地转过身子，一瘸一拐地往门口走去。他径直走回家去。像牛一样地低着脑袋，把青筋暴起的手指头紧握成拳头；那条瘸腿显得更瘸了。走过阿司塔霍夫家院子的时候，他隔着篱笆往里边瞅了一眼：打扮得花枝招展、显得年轻了的阿克西妮亚手里拿着一个空水桶，正扭着屁股往屋里走。

“喂，等等！……”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像魔鬼似的闯进了篱笆门。阿克西妮亚站住了，等待着他。他们走进了屋子。打扫得干干净净的土地上铺了一层红沙子，在正对着门口地方的板凳上放着从炉子里拿出来的馅饼。从内室里散发出了旧衣服的气味，不知道为什么闻着像茴香苹果味儿。

一只大脑袋的花猫走到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脚边，想要跟他亲热亲热。它弓起背，友爱地往他靴子上撞了一下。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脚把它踢得撞在木凳上，然后直盯着阿克西妮亚的眼睛，喊道：

“你这是干什么？……啊？你汉子的脚印上还有热气呢，你已经往旁边翘尾巴啦！我要为了这件事把葛利什卡揍得鲜血直流，还要给你的司捷潘写信……叫他知道知道！……你这个骚娘儿们，把你打得还是太轻啦！……从今天起不许你进我的院子！跟小伙子勾勾搭搭，等司捷潘回

来，叫我怎么……”

阿克西妮亚眯缝起眼睛听着。她突然毫不害羞地扭摆了一下裙子，把一股女人衣裙的气味散到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身上，然后扭着身子，龇着牙，挺起胸脯朝他走去。

“你是我的什么人，公公吗？啊？是公公吗？……你有什么资格来教训我？去教训自己的大屁股娘儿们吧！到你自家的院子里去发威风吧！……你这个四肢不全的瘸鬼我看都不愿看你一眼！……打这儿滚出去，你吓唬不住我！”

“等着吧，混蛋娘儿们！”

“没有什么可等的，我不会给你生孩子的！……滚，打哪儿来的，还滚到哪儿去！至于你的葛利什卡——只要我高兴，就把他连骨头都吃

了，而且什么责任我也不负！……哪！你咬吧！怎么样，我爱葛利什卡。你要打我吗？……给我男人写信吗？……你就是给皇上封的阿塔曼写信，葛利什卡也是我的！我的！我的！现在他是我的，将来也是我的！……”

阿克西妮亚挺起胸脯（鼓起的乳房在她那紧裹在身上的短上衣里抖动着，就像是在网里乱冲的野鸨），向已经撒了气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身边凑过去，火焰般的两只黑眼睛紧盯着他，说出来的话一句比一句更难听，一句比一句更不要脸。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眉毛颤抖着，向门口退去，摸到放在墙角的拐杖，一只手招架着，用屁股顶开了房门。阿克西妮亚把他从门廊里挤出去，大喘着气，发疯似的喊道：

“为了我过去受的那些罪，我要爱个够……哪怕将来你们把我打死也罢！葛利什卡是我的！我的！”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自言自语地嘟囔着，一瘸一拐地走回家去。

他在内室里找到了葛利什卡。他一句话也没有说，就抡起拐杖照他背上打去。葛利高里把身子一弯，架住父亲的胳膊。

“这是为什么，爸爸？”

“当然有原因，狗——崽——子！……”

“什么原因？”

“别侮辱街坊！别叫你老子丢人！别勾搭娘儿们，小公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嘶哑地喊着，拖着葛利高里在内室里打转转，拼命要把拐杖夺出来。

“我不许你打我！”葛利高里闷声说道，然后咬紧牙关，把拐杖夺了下来，往膝盖上一磕——咔嚓一声，折成了两截！……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攥紧拳头，照着儿子的脖子上打去。

“我要在村民大会上抽你！……唉，你这个孬种，该死的畜生！”他乱蹬乱踹，想踢儿子一脚，“我给你把那个傻丫头玛尔富什卡娶来！……

我就去张罗！……你瞧着吧！……”

母亲听见吵闹声就跑了过来。

“普罗珂菲奇，普罗珂菲奇！你先消消气吧！……你等等！……”

但是老头子气得可真非同小可：给了老婆子一下子，又把放缝纫机的小桌子掀了，折腾够了，便奔到院子里去了。葛利高里还没来得及把那件扭打时撕破袖子的衬衣脱下来，门又猛地响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重又满面怒气地站在门槛儿上。

“给狗崽子娶亲！……”他像马一样跺着脚，目光紧盯着葛利高里的筋肉发达的脊背，“我给你娶亲！……明天我就请人去说媒！活到了这把年纪，倒因为儿子不肖，叫人家当面嘲笑！”

“让我先穿上衣服，然后你再给我娶媳妇。”

“我要给你娶！……给你娶个傻丫头！……”他砰地一下关上了门，咚咚的脚步声在台阶上响了一阵，消失了。

[1] 普罗珂菲耶维奇的简称。

[2] 普拉托诺维奇的简称。

第十一章

在谢特拉科夫村外的草原上，排列着一排一排的帆布篷的大车。白屋顶、街道笔直、市容整齐的小市镇不知不觉地迅速发展起来了，市镇中心有个不大的广场，一个哨兵在广场上走来走去。

军营里照例开始过起了年年五月都是一样的单调的生活。每天早上起来，哥萨克看马队就把马匹赶到野营地来。洗刷，备马，点名，排队等等工作开始了。野营主任是一名校官，波波夫中校，他喜欢大喊大叫，不时就响亮地喊一声，教练青年哥萨克的下级士官在高声地喊着口令。他们演习攻占小山头，机警地迂回包抄“敌人”。用连珠枪打靶。年轻些的哥萨克都兴高采烈地参加劈刺竞赛，年长些的——都尽力逃避操练。

人们被炎热和伏特加酒弄得嗓子都哑了，可是一长排有篷大车的上空，却刮着芳香的、令人陶醉的和风，金花鼠在远处吱吱叫着，草原从市镇和冒着炊烟的、粉刷得洁白的房舍边伸展开去，奔向远方。

在离营前一星期，炮兵伊万的亲兄弟安得烈·托米林的妻子来探亲。带来了很多家里做的奶油小面包、各种各样的吃食和一堆乡里新闻。

第二天一清早她就走了。从哥萨克们这里给他们的家人和亲属带回去问候和叮咛。只有司捷潘·阿司塔霍夫什么信儿也没有托她带。因为在她到来的前夕他病了，他用伏特加来恶治，所以不仅没有看到托米林的妻子，甚至与人世都隔绝了。他没有去参加操练。军医根据他的要求给他放一次血，往胸膛上放了有一打蚂蟥。司捷潘只穿了一件衬衣，坐在自己大车的轮子旁边，——罩着白套的制帽蹭满了车轴上的油泥，——他努着嘴，看着蚂蟥在他那鼓胀的半圆形的胸膛上吸血，它们都被黑血胀得鼓鼓的。

团军医站在旁边，抽着烟，从稀疏的牙缝里喷出烟雾。

“觉得舒服点儿吗？”

“从胸膛里把血吸出来，心里好像透亮了一点……”

“蚂蟥——这是最好的治法！”

托米林走到他面前，挤了挤眼睛。

“司捷潘，我想跟你说句话。”

“说吧。”

“咱们到别处去一会儿。”

司捷潘哼哼着，站起身来，跟托米林一同走了。

“好，说吧。”

“我的老婆来了……今天已经回去啦。”

“啊……”

“村子里都在议论你的老婆……”

“议论些什么？”

“很不好听。”

“到底是什么事呢？”

“跟葛利什卡·麦列霍夫勾搭上啦……而且是明目张胆。”

司捷潘脸色苍白，把蚂蟥从胸膛上扯下来，用脚把它们踩死。踩死了最后一只蚂蟥，他扣上了衬衣的领子，接着，又像是害怕什么似的，重新又把领子解开……像石灰一样煞白的嘴唇一刻也安静不下来：时而哆嗦，露出莫名其妙的傻笑，时而紧紧地抿起来，鼓成一个发青色的圆球……托米林觉得，司捷潘好像是在用牙齿嚼着什么坚硬的、很难咬住的东西。渐渐地司捷潘脸上重又有了血色，用牙齿从里面咬住的嘴唇变得像石头一样僵硬。司捷潘摘下制帽，用袖子擦着白帽顶上蹭的车轴油泥点子，响亮地说道：

“谢谢你告诉我的消息。”

“我是想叫你心里先有点底儿……请原谅……家里，我娘儿们说，就是如此这般议论的……”

托米林遗憾地拍了拍自己的裤子，朝没有卸鞍子的马走去。野营里一片喧哗。出去进行劈刺训练的哥萨克们回来了。司捷潘站了一会儿，全神贯注地、严肃地打量着制帽上的黑点。一只被踩得半死的蚂蟥爬上了他的长筒靴。

第十二章

离哥萨克们从营里返来的日子只剩下十多天了。

阿克西妮亚如痴似狂地沉溺在自己晚来的苦恋中。葛利高里不顾父亲的恐吓，夜里就偷偷地到她那里去，天亮前才回家。

两个星期的工夫他已经弄得疲惫不堪，就像一匹跑了力不能胜的远路的马。

由于夜夜不眠，他那高颧骨的脸上的棕色皮肤发了青，两只干枯的黑眼睛从深陷的眼眶里疲倦地向外望着。

阿克西妮亚也不再用头巾裹着脸了，眼睛下面的深窝像丧服一样的黑；两片微微向外翻的鼓胀、贪婪的嘴唇露出不安的和挑衅的笑容。

他俩的疯狂爱情是那么非同寻常、明目张胆，他们俩又都那么疯狂地不害臊地专一地投身于爱情的烈火中，既不怕人，也毫不隐瞒，邻居们眼看着他们身体一天天在瘦削，脸色越来越青，以致人们现在遇到了他们，简直都不好意思看他们了。

开始，葛利高里的伙伴们还常拿他跟阿克西妮亚的勾搭来取笑他，现在都缄口不言了，每逢遇到葛利高里，他们就觉得和他在一起很不舒服，很拘束。妇女们心里嫉妒，嘴上却在谴责阿克西妮亚，都在幸灾乐祸地期待着司捷潘的归来，她们简直被好奇心折磨得憔悴不堪了。她们纷纷在推测事情的结局。

如果葛利高里到士兵之妻阿克西妮亚那里去的时候，装出偷偷摸摸的样子，如果作为士兵之妻的阿克西妮亚和葛利高里勾搭的时候，有所顾忌，同时也不拒绝其他寻花问柳之徒，那么这段风流韵事也就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和刺眼的地方了。村里谈论一阵子也就过去了。但是他们却几乎是毫不掩饰同栖双飞，他们的结合似乎非同一般，完全不像是逢场作戏，风流一阵子就散伙，因此村子里的人就认为，这是犯罪的，伤风败俗的，于是全村都幸灾乐祸地等着看热闹：司捷潘一回来，结子就要解开啦。

内室里的床上拉着一根细绳。绳上串着些白的和黑的空线轴。这是为了装饰房间挂起来的。苍蝇在这些线轴上过夜，线轴和天花板之间有一个大蜘蛛网。葛利高里的脑袋枕在阿克西妮亚的凉丝丝的、光滑的胳膊上，瞅着天花板下面的那一串线轴。阿克西妮亚用另外一只手——手指头干活磨得很粗糙——拨弄着葛利高里仰着的脑袋上马鬃似的硬鬈发。阿克西妮亚的手指上带着一股刚挤出来的鲜牛奶气味；葛利高里转过脸来，鼻子扎进阿克西妮亚的胳肢窝里，——一股像尚未发酵好的蛇麻草味似的浓重的女人汗香直冲他的鼻孔。

内室里，除了一张四角雕着木球的、油漆过的木床以外，门旁放着一只包铁皮的大箱子，里面装的是阿克西妮亚的嫁妆和衣服。正对门的地方摆着一张桌子，墙上挂着一幅斯科别列夫将军 [1] 的漆布画像，他正驰马奔向一列在他面前斜垂下来，以示敬意的镶边军旗；还有两张椅子，椅子上方，是一幅镶着纸花光圈的圣像。旁边的墙上，挂着一幅落满苍蝇的相片。相片上面是一群哥萨克，额发蓬乱，挺起的胸膛上挂着表链，手里拿着出鞘的马刀，——这是司捷潘和跟他一起服现役时的伙伴。衣架上挂着一件没有收起的司捷潘的军服。月光照进了窗隙，怀疑地照耀着军服肩章上两道下士级的白绦。

阿克西妮亚叹着气亲吻着葛利高里双眉中间、鼻梁上面的脑门。

“葛利沙，亲爱的……”

“你怎么啦？”

“只剩下九天啦……”

“还早得很哩。”

“葛利沙，我怎么办哪？”

“我怎么能知道。”

阿克西妮亚抑制着叹息，重又抚摸、拨弄起葛利什卡乱蓬蓬的额发。

“司捷潘会杀死我……”她既像是问，又像是肯定地说。

葛利高里一声不响。他很想睡觉，困难地睁着总要往一起粘的眼皮，阿克西妮亚闪着蓝光的黑眼珠一直在盯着他。

“大概，我男人一回来，你就会扔掉我吧？你怕他吗？”

“我干吗要怕他，你是他的老婆，你才该怕他呢。”

“现在，和你在一块儿，我并不害怕，可是一到白天，左思右想，就慌张起来……”

“司捷潘一回来，那可不是闹着玩的。爸爸正准备给我说亲呢。”

葛利高里微笑着，还想说点儿什么，但是他感到：他脑袋下面阿克西妮亚的胳膊好像忽然瘫软了，压进枕头里去，可是过了一会儿，哆嗦了一下，又硬起来，恢复了原来的样子。

“说的哪家的姑娘？”阿克西妮亚闷声问道。

“只不过准备要去。听母亲说，好像是科尔舒诺夫家，要说他们家的娜塔莉亚。”

“娜塔莉亚……娜塔莉亚是个漂亮姑娘……漂亮得很……好吧，娶她吧……前天我在教堂里还看到她哩……打扮得很漂亮……”

阿克西妮亚说得很快，但是声音含混，平平淡淡，毫无生气，根本就听不清楚。

“我又不能把她的漂亮装在靴筒里。我倒很想娶你。”

阿克西妮亚猛然把胳膊从葛利高里的脑袋底下抽出来，两眼冷冷地望着窗外。院子里弥漫着黄色的夜雾。板棚投下一片沉重的阴影。蝈蝈在唱个不停。水牛在顿河边哞哞直叫，忧郁、低沉的声音穿过独扇的小窗户传进内室。

“葛利沙！”

“你想出什么主意来啦？”

阿克西妮亚抓住葛利什卡那两只死硬的、冷酷无情的胳膊，紧压在自己胸前，贴在自己那像死人似的、冰冷的脸颊上，呻吟道：

“该死的东西，你为什么要缠上我呀？我今后的日子可怎么熬啊？……葛利——什——卡！……你把我的魂勾走啦！……我算完啦……司捷潘回来，饶得了我吗？……谁肯出来替我说话呢？……”

葛利高里一声不响。阿克西妮亚伤心地望着他那美丽的鹰钩鼻子，被阴影遮着的眼睛，不出声的嘴唇……激情的洪流突然冲垮了阻挡的堤坝：阿克西妮亚疯狂地亲着他的脸、脖子、胳膊和胸膛上鬈曲的胸毛。亲吻的间隙，还不断地、气喘吁吁地低声叨念着，葛利高里同时也感觉到她在颤抖。

“葛利沙，我的心肝……亲爱的……咱们逃走吧。亲爱的！咱们什么都扔掉，逃走吧。我把丈夫和所有的东西统统扔掉，只要有你就行……咱们逃到矿山去，逃得远远的。我要爱你，伺候你……我有个亲叔叔在帕拉莫诺夫矿山当警卫，他会帮助咱们……葛利沙！你倒是说话呀！”

葛利高里把左面的眉毛拧成一个三角形，思索着，突然睁开两只火焰似的、非俄罗斯人的眼睛。眼睛在笑，露出讽刺的神情。

“你真是个糊涂娘儿们，阿克西妮亚，真是个糊涂虫！你说呀，说呀，可是尽是废话。哼，我离开家上哪儿去？再说，今年我就要入伍啦。这怎么行……离开土地，我哪里也不去。这儿是草原，喘气都痛快，可是那个地方呢？去年冬天我跟爸爸到车站去过一趟，差一点儿没有把我呛死。火车头呜呜叫，烧煤烧得乌烟瘴气，非常难闻。我不知道那儿的人怎么生活，也许他们已经闻惯这种煤烟味儿啦……”葛利高里啐了一口，又说道：“我不离开村子，我哪儿也不去。”

窗外昏暗下去，一片云彩遮住了月亮。笼罩在院子里的黄色的夜雾逐渐黯淡下去，平整的阴影也在消失，已经分辨不清篱笆外面的黑影是什么东西了：是去年砍下来的树枝呢，还是伏在篱笆上的枯萎的蓬蒿。

内室里也越来越暗，挂在窗边的司捷潘的哥萨克军服上的下士军阶

的白绦也失去了光泽，在一片灰色黑暗中，葛利高里没有看见阿克西妮亚轻轻哆嗦着的肩膀和伏在枕头上无声地抖动着的双手捧着的脑袋。

[1] 斯科别列夫将军（1843—1882），俄土战争（1877—1879年）时的俄军统帅。

第十三章

从托米林的女人来后的那一天起，司捷潘的脸色变得非常难看。眉毛低垂在眼睛上，一道深深的干硬的皱纹斜横在前额上。他很少跟伙伴们说话，常常为了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就吵得面红耳赤，无缘无故就跟司务长普列沙科夫争吵了一通，对彼得罗·麦列霍夫几乎看都不看一眼。先前联系着他们的友谊纽带断裂了。司捷潘心怀沉重难忍的愤怒，像匹驮着骑手的马似的，在走着下坡路。回家的时候他们已经变成了仇人。

最近一个时期，在他们之间形成了一种捉摸不定的敌对关系，因而必然会出现赶快了结这种关系的机会。他们仍旧是五个人一同离营回家。车上套的是彼得罗和司捷潘的马。赫里斯托尼亚骑在自己的马上。安得烈·托米林正在发寒热，他盖着军大衣躺在车篷里面。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懒得赶车，所以就由彼得罗来暂充车夫。司捷潘跟在车旁边走，不时用鞭子抽着道旁蓟草的红色花朵。下着雨。黑土像树胶一样在车轮子上辗转。天空阴得像秋天一样灰暗。黑夜降临。怎么也看不见村落的灯火。彼得罗拼命用鞭子抽打马匹。这时司捷潘在黑暗中喊道：

“你怎么啦，爱惜自己的马，可是总用鞭子抽我的马？”

“你睁开眼睛好好看着。谁的马不使劲拉，我就赶谁的。”

“当心别叫我把你套上。土耳其佬是很会拉车的……”

彼得罗气得扔掉了缰绳。

“你要怎么的？”

“坐在那里，别动。”

“那你就该闭上嘴。”

“你干什么跟他生气呀？”赫里斯托尼亚骑着马走到司捷潘跟前，大声说道。

司捷潘没有吭声。黑暗里也看不清他的脸，大家沉默不语地走了半

个钟头。泥泞在车轮下面沙啦沙啦地响。像从筛子里漏下来的雨点懒洋洋地打在车篷的帆布顶上。彼得罗放开缰绳，抽起烟来。他在脑子里搜集侮辱人的话语，准备在发生新的冲突时拿来骂司捷潘。他气坏啦，想狠狠地把司捷潘这个坏蛋骂一顿，嘲弄一番。

“躲开点儿。让我爬进车篷里去。”司捷潘轻轻推了彼得罗一下，跳上车踏板。

正在这时候，大车突然摇晃了一下，就不动了。两匹马在泥泞里打着滑儿奋力拉着，马蹄铁迸出了火星。拉紧的车辕横木咔嚓直响。

“吁——吁！……”彼得罗吆喝着，从车上跳下来。

“怎么回事？”司捷潘慌忙问道。

赫里斯托尼亚策马赶来。

“马受伤了吧？妈的！……”

“点个火儿。”

“谁有火柴啊？”

“司捷潘，把火柴扔过来。”

前面，一匹马在挣扎，哼哧哼哧地喘着。有人划着了火柴。一个橙黄色的小光圈一闪——又是漆黑一片，彼得罗用哆嗦着的手摸到了倒下的那匹马的脊背，扯了扯马笼头吆喝了一声：

“喔噢！……”

马长长地出了一口气，侧身倒伏在地上，车辕咔嚓一声断了。跑过来的司捷潘划着了一撮火柴。看清了是他的马仰着头躺在地上。一条前腿陷进塌下去的田鼠洞里，一直陷到膝盖。

赫里斯托尼亚匆忙卸下了马套。

“把马腿拔出来！”

“把彼得罗的马卸下来，喂，快点！”

“别动，该死的畜生！吁——吁！……”

“它还尥蹶子呢，鬼东西。躲开点儿！”

他们费了很大的劲才把司捷潘的马扶起来。浑身沾满泥浆的彼得罗拉着马笼头，赫里斯托尼亚跪在稀泥里爬着，摸索着那条受伤的马腿。

“大概是折断了……”他用低沉的声音说道。

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用手巴掌拍了拍颤抖的马背。

“来，遛一遛看，也许它还会走吧？”

彼得罗把缰绳往自己身边拉了拉。马蹦了一下，左前腿已经不敢着地，并且嘶叫起来。托米林穿上军大衣袖子，伤心地在旁边打转转儿。

“陷进鼠洞……把一匹好马毁啦，唉！”

一直没有说话的司捷潘好像正在等待这句话：他推开赫里斯托尼亚，向彼得罗扑去。他原想照着脑袋打，但是打歪了手，打在肩膀上。两人厮打起来，倒在烂泥里。不知道是哪个的上衣刺啦一声撕破了。司捷潘把彼得罗摔倒在地上，用膝盖压住他的脑袋，挥拳乱打起来。赫里斯托尼亚骂着把他们分开。

“这是为什么？……”彼得罗向外啐着血，喊叫道。

“赶啊，混蛋！道不好走就别走了嘛！”

彼得罗挣脱了赫里斯托尼亚的手。

“好——好——好！那就跟我斗斗吧！”赫里斯托尼亚一只手扶着车，像口大钟似的嗡嗡叫喊道。

他们把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的那匹矮小、但是很有劲的马和彼得罗的马凑成一对，套在车上。

“你骑我的马吧！”赫里斯托尼亚命令司捷潘说。他自己则爬进车篷去和彼得罗坐在一起。

到格尼罗夫斯克镇的一个村时已是半夜。他们在村头上的一个小宅院旁边停下来。赫里斯托尼亚去请求借宿。他毫不理会咬住他的大衣前襟的一条公狗，走到窗前，拉开百叶窗，用手指甲弹着玻璃。

“掌柜的！”

只听到淅淅沥沥的雨声和忽高忽低的狗吠声。

“掌柜的！喂，善人啊！看在基督耶稣的面上，让我们借宿过夜吧。你说什么？我们是野营回来的士兵。几个人吗？我们一共五人。啊哈，好啦，基督保佑。把车赶过来吧！”他喊一声，转身朝大门走去。

费多特把几匹马牵进院子。他碰到一只扔在院子当中的猪槽上，绊了一跤，大骂一声。他们把马安置在板棚檐下。托米林磕打着牙齿走进屋里去。

车篷子里只留下了彼得罗和赫里斯托尼亚。

黎明，大家就准备上路了。司捷潘从屋子里走出来，一个驼背的上了年纪的小老太太迈着细步，跟在他后面。正在往车上套马的赫里斯托尼亚可怜她说：

“哎呀，老大娘，你怎么驼成这样啦！大概，上教堂里去礼拜鞠躬，准是你的拿手好戏啦，稍一弯腰——立刻就能磕到地啦。”

“我的小山鹰，老总，我的拿手好戏是去礼拜，你哪——却是当挂狗架子的好材料……各有各的用场。”老太婆一本正经地笑了，她那一排细密的、一个也没有虫蛀过的牙齿使赫里斯托尼亚大为惊讶。

“瞧你，牙齿有多好，简直像梭鱼的一样。你可怜可怜我吧，送给我十来个。你看我，这么年轻，可是已经没法子嚼东西了。”

“那我怎么办呢？我的好人呀？”

“老大娘，我们给你安上马牙就是了。反正你就要归天啦，天堂里不会看你的牙口的：那些侍奉上帝的天使都不是茨冈人。[1]”

“你就在那里胡说八道吧，叶梅利亚[2]。”托米林笑着钻进车去。

老太婆和司捷潘朝板棚里走去。

“是哪匹马？”

“铁青马。”司捷潘叹了口气。

老太婆把拐杖放在地上，像男人一样，信心十足，有力地抬起那条受伤的马腿，用痉挛的细手指头在马膝盖上摸了半天。马抿着耳朵，露出了棕色的牙床，痛得用后腿蹲下去。

“没有断，哥萨克，没有。留下来吧，我会把它治好的。”

“能治好吗？老大娘。”

“能治好吗？那谁知道呢，我的好人……大概会治好的。”

司捷潘把手一挥，朝大车走去。

“你倒是留下不留下呀？”老太婆跟在他后头眯缝着眼问道。

“那就留下吧。”

“她会把它治好的，管保你留下的时候是三条腿，等你再来牵的时候，连一条腿也没有啦。真找到了罗锅好兽医。”赫里斯托尼亚哈哈大笑道。

[1] 茨冈人是以相马闻名的，他们相马的方法就是看牙口。

[2] 赫里斯托尼亚的原名赫里桑福的昵称。

第十四章

“我想念他，亲爱的老奶奶。眼看着在瘦下去。紧着在把裙子往瘦里缝，也没有用——过一天，就又显得肥啦……他从我们家院子前头一过，我心里就乱成一团……我真想趴在地上，亲吻他的脚印……也许，他是用什么妖法迷惑住我了吧？……救救我吧，老奶奶！他们家要给他娶亲啦……救救我吧，亲爱的老奶奶。要多少钱我就给多少钱。把我最后一件衬衣剥掉也行，只要你能救我一命！”

德萝兹吉哈老太婆用周围布满了皱纹的浅色眼睛看着阿克西妮亚，听着她诉说衷肠的话语，有节奏地摇晃着脑袋。

“是谁家的儿郎呀？”

“潘苔莱·麦列霍夫的儿子。”

“是那个土耳其人的儿子吗？”

“是他的。”

老太婆吧嗒着瘪进去的嘴，住了半天才回答说：

“小娘子，明天早点来。天一蒙蒙亮就来。咱们到顿河去，到水边去，冲掉你的相思病。从家里带一把盐来。就这样吧。”

阿克西妮亚用一条黄色的头巾裹着脸，低着脑袋走出大门。

她那黑乎乎的身影消逝在黑夜里。只听到靴底子啪哒啪哒的单调的响声。最后，连脚步声也听不见了。从村头的什么地方传来喧闹声和歌声。

阿克西妮亚一夜都没有睡，天一亮就跑到德萝兹吉哈老太婆的窗户跟前来了。

“老奶奶！”

“谁呀？”

“是我，老奶奶。起来吧。”

“我立刻就穿衣裳。”

她们顺着小胡同下到顿河边。靠码头的地方，跳板旁边，有一辆遗弃的大车，前车浸在水里。水边的沙子凉得扎脚。从顿河飘来潮湿的冷雾。

德萝兹吉哈老太婆用瘦骨嶙峋的手抓住阿克西妮亚的一只手，伸向水里去。

“带盐来了吗？给我。朝着出太阳的方向画十字。”

阿克西妮亚画着十字，恨恨地望着东方幸福的玫瑰色朝霞。

“捧起一捧水来。喝下去。”德萝兹吉哈老太婆像只黑蜘蛛似的，撇开两腿蹲了下去，俯视缓缓逝去的波涛，开始低声念起咒来：

“从河底冒出来的寒泉……热情的肉欲……像猛兽一样在心中……思恋和狂热的诱惑……用神圣的十字架……最纯洁的、最神圣的圣母……把上帝的奴隶葛利高里……”阿克西妮亚断断续续地听到了这些话语。

德萝兹吉哈老太婆把盐撒在自己脚底下潮湿的沙岗上，撒到河水里，剩下的都撒到阿克西妮亚的怀里。

“往背后撩点水。快！”

阿克西妮亚照她说的做了，忧伤、愤恨地打量了一下德萝兹吉哈老太婆的棕色脸颊。

“完了吗？”

“去吧，亲爱的，去睡个早觉吧。完啦。”

阿克西妮亚气喘吁吁地跑回家去。牛在院子里哞哞叫着。刚刚睡醒的、脸上红扑扑的麦列霍夫家的达丽亚扭动着两条弯弯的美丽的细眉，

正在把自家的牛赶到村里牛倌的牛群里去。她微笑着，回头看了看跑过去的阿克西妮亚。

“睡得好啊，好邻居。”

“托福托福。”

“这么早上哪儿去啦？”

“到村里去办了点事儿。”

传来召唤人们去做早祷的钟声。钟声清脆、悠扬。胡同里响起小牛倌啪啪的鞭子声。

阿克西妮亚急忙把牛赶出去，又把牛奶拿到门廊里去过滤。她用围裙擦了擦袖子挽到肘部的胳膊；一面想着心事，一面往泛起白沫的滤奶桶里倒着牛奶。

街上响起吱扭吱扭刺耳的车轮声和马嘶声。阿克西妮亚放下奶桶，走到窗前，朝外望去。

司捷潘手扶着马刀正向板门走来。其余的哥萨克们你追我赶，策马向广场驰去。阿克西妮亚手指头紧紧攥着围裙，坐到板凳上。谛听着：他走上了台阶……进了门廊……到了门口……

瘦削、陌生的司捷潘在门槛上站住。

“好啊……”

阿克西妮亚扭动着她那丰满、健美的身躯，迎着他走过去。

“你打吧！”她拉着长声说道，并且侧着身子站好。

“好啊，阿克西妮亚……”

“我不瞒你，我有罪。你打吧，司捷潘！”

她把脑袋缩进肩膀里，身体缩成了一团，只用手护着肚子，脸朝他

站着。吓得不成样子的脸上，两只眼睛从黑眼窝里目不转睛地直盯着他。司捷潘突然身子晃了一下，从她身边走过去。肮脏的上衣散发出了男人的汗臭和路边苦艾的气味。他连制帽也没有摘，就躺到床上去。他躺了一会儿，耸了耸肩膀，把武装带解下来。他那一向是潇洒地向上翘着的淡褐色胡子现在却无精打采地向下耷拉着。阿克西妮亚没有回头，斜着眼睛瞅着他，有时候哆嗦一下。司捷潘把双脚放在床背上。沾在靴子上的泥浆黏糊糊地向下滴着。他望着天花板，手指头在拨弄着马刀的皮穗头。

“还没有做好饭吗？”

“没有……”

“去弄点什么东西来吃。”

他喝着杯子里的牛奶，连胡子都浸在杯子里。一口面包要在嘴里嚼半天，鼓起的粉红色肌肉在脸颊上跳动。阿克西妮亚站在炉炕边，恐怖地瞅着丈夫那两只软绵绵的小耳朵嚼东西的时候不停地上下移动。

司捷潘离开桌子，画了个十字。

“讲吧，亲爱的。”他简单地吩咐说。

阿克西妮亚低着脑袋，收拾着桌上的杯盘，一声也不响。

“讲给我听听，你是怎么等待丈夫的，怎么珍惜丈夫的名声的？啊？”

他在阿克西妮亚的头上猛击一拳，打得她两脚离地，摔倒在门槛儿上。她的脊背撞在门框上，她嘶哑地叫了一声。

司捷潘这巧妙的当头一拳，不要说是无力的娘儿们，就是一个身强力壮的禁卫兵也要被打翻在地。不知道是恐怖还是女人的特有的韧性帮了阿克西妮亚的忙，她躺了片刻，喘了喘气，就爬了起来。

司捷潘正在屋子当中点烟，所以没有看到阿克西妮亚站起来了。他把烟荷包扔在桌子上，但是她已经砰的一声把门关上了。他追了出去。

阿克西妮亚浑身是血，一阵风似的跑到隔开他们家和麦列霍夫家院子的篱笆旁边。司捷潘就在篱笆边追上了她。他的大黑手像鹞鹰一样落在她的脑袋上，抓住她的头发，往后一扯，按倒在地上，按在煤渣堆里——这是阿克西妮亚每天掏完炉子，就把煤渣倒在篱笆边，日久天长堆起来的。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为什么丈夫把手倒背在身后，用靴子踢自己的妻子？……独臂的阿廖什卡·沙米利从这里路过，看了看，挤了挤眼睛，咧开长满乱蓬蓬胡子的嘴，笑了：很清楚，司捷潘为什么惩罚自己的结发妻子。

沙米利要是能停下来看看就好了（不论谁赶上这种热闹都会感兴趣的）——看看会不会打死她，——但是良心不允许这样干。不论怎样说，他到底不是个娘儿们呀。

从远处看去，司捷潘很像是在跳哥萨克舞。葛利什卡从内室窗户里望见司捷潘跳动的时候，正是这样想的。可是再一看——他就从屋子里跑出来。他把麻木的拳头紧紧贴在胸前，用脚尖窜到篱笆边；彼得罗紧跟在他后头沉重地踏着靴子，跑了出去。

葛利高里像鸟一样飞过高高的篱笆。跑着就从后面照司捷潘打去。司捷潘踉跄了一下，转过身来，像只大熊似的朝葛利什卡猛扑过来。

麦列霍夫弟兄拼命打起司捷潘来。他们像鹞鹰吃死兽一样去啄司捷潘。葛利什卡有好几次被司捷潘的铁拳打倒在地上。跟身强力壮的成年人司捷潘较量他还太嫩。但是矮小、灵活的彼得罗却像被风吹着的芦苇一样，拳打过来，就把头一低，躲了过去，而脚跟却站得很牢。

司捷潘动着一只眼（另一只肿得像还没有熟透的李子一样了），往台阶边节节退去。

来向彼得罗借马笼头的赫里斯托尼亚把他们拉开了。

“拉倒吧！”他挥动着像钳子一样的大手，“拉倒吧，不然我就去报告村长啦！”

彼得罗小心地把血和半个牙齿吐在手巴掌上，嘶哑地说道：

“咱们走吧，葛利什卡。咱们改日再收拾他……”

“当心，你不要落在我手里！”浑身是伤的司捷潘在台阶上威吓说。

“好吧，好吧！”

“甭好，看我把你的魂儿和五脏六腑都捏出来！”

“你是说真话，还是闹着玩呢？”

司捷潘迅速地从台阶上走下来。葛利什卡迎着冲去，但是赫里斯托尼亚把他推到板门口，劝说道：

“再敢去斗——我就像对付小狗一样，把你好好地揍一顿！”

从这一天起，在麦列霍夫弟兄和司捷潘·阿司塔霍夫之间就结下了一个难解的仇恨疙瘩。

直到两年以后，在东普鲁士的司托雷平城下，才由葛利高里·麦列霍夫把这个疙瘩解开。

第十五章

“告诉彼得罗，套上骒马和他的战马。”

葛利高里走到院子里。彼得罗正在把一辆车从板棚檐下推出来。

“爸爸叫套上骒马和你的战马。”

“不用他说也知道。别叫他多管闲事啦！”彼得罗一面装着车辕，一面回答说。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就像主持礼拜的神甫一样，庄严地喝完菜汤，出了一身热汗。

杜妮亚什卡仔细地打量着葛利高里，在弯弯的睫毛下的阴影里隐藏着处女的微笑。矮小、端庄的伊莉妮奇娜，披着一条淡黄色的节日披肩，嘴角上隐藏着母亲的忧虑，看了葛利高里一眼，又向老头子说道：

“别吃啦，普罗珂菲奇，拼命地塞。简直像饿鬼托生的！”

“他们是不会管饭的。你真是个急性子娘儿们！”

彼得罗把像麦芒一般黄的长胡子塞进门来，说道：

“请吧，大人的轿车准备好啦。”

杜妮亚什卡扑哧一笑，用袖子捂住了嘴。

达丽亚抖动着弯弯的细眉毛，打量着新郎，从厨房里穿过去。

伊莉妮奇娜的一个堂姐妹——一个狡狯的女人——寡妇瓦西丽萨姨妈是大媒。她头一个钻进车去，扭着像河里的鹅卵石一样的圆脑袋，不断地开着玩笑，嘴唇里露出歪歪扭扭的黑牙齿。

“瓦先卡[1]，你到那儿可别龇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提醒她说，“会为了你这张丑嘴把整个事情弄坏的……看你那牙齿东倒西歪：一个往这边歪，一个又歪到那边……”

“哎呀，大哥，又不是给我说媒。我又不是新郎。”

“话是不错，不过还是以不笑为好。你的牙太不像样啦……一抹黑，一看就叫人恶心。”

瓦西丽萨觉得受了侮辱，但是正在这时候彼得罗开了大门。葛利高里理了理香喷喷的皮缰绳，跳到车夫座上去。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和伊莉妮奇娜并排坐在车后座上，简直是一对不折不扣的新婚夫妇。

“用鞭子抽它们！”彼得罗喊叫着，松开了手中的马嚼子。

“跑吧，妈的！”葛利高里咬住嘴唇，用鞭子抽了摇动着耳朵的马一下子。

两匹马拉直车套，冲了出去。

“小心点儿！别挂住车！……”达丽亚尖声叫道，但是马车已经飞驰而去，在坎坷不平的街道上跳动着，哒哒地驰去。

葛利高里侧俯着身子，用鞭子使劲抽着彼得罗那匹拉套的战马。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手掌捧着长胡子，好像是害怕被风吹走似的。

“抽骒马！”他的眼睛向四面张望着，身子朝葛利高里的脊背倾斜着，嘶哑地说。伊莉妮奇娜用绣花的上衣袖子擦了擦风吹出的眼泪，眼一眨一眨地瞅着葛利高里的蓝绵绸的上衣在背上抖动，被风吹得鼓起来，成了个罗锅。迎面走来的哥萨克都躲到路边，对着他们的后影看半天。从院子里跳出来的狗，围着马腿跳个不停。刚换过新铁瓦的车轮轰隆轰隆响得连狗叫声也听不见了。

葛利高里既不吝惜鞭子，也不怜惜马匹，过了十来分钟，村庄已被抛在后面了，村头上人家的小花园绿油油的在道旁旋转。看到了科尔舒诺夫家的宽大的宅院。一道木栅围墙。葛利高里勒住马缰，铁车轮子中断了吱吱扭扭讲着故事，停在一座雕着小花的油漆大门边。

葛利高里留在马匹旁边，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瘸一拐地往台阶那里走去。像红罂粟花似的伊莉妮奇娜和紧闭着嘴的瓦西丽萨，衣裙窸

窣地跟在他后面。老头子急忙走去，很怕失去一路上积蓄起来的勇气。他在高门槛上绊了一下，碰着了瘸腿，痛得直皱眉头，大声地在擦得光光的台阶上跺起脚来。

他差不多是和伊莉妮奇娜并排走进屋子来的。他觉得跟妻子并排站对他很不利，她比他足足高出两俄寸半，因此他从门槛那里向前迈了一步，像只公鸡似的蜷起一条腿，摘下制帽，对着昏暗的黑圣像画了个十字。

“你们好啊！”

“托福托福。”主人——一个身材不高、生着雀斑的老态龙钟的哥萨克——从板凳上站起来答礼。

“接待客人吧，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

“我们总是欢迎客人来的。玛丽亚，给客人搬坐的来。”

上了年纪的、胸部扁平的女主人只为装装样子，掸了掸凳子，推到客人面前。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坐在凳子边上，用手绢擦着汗津津的、黝黑的额角。

“我们是有事情看你们来啦。”他单刀直入地开口说道。

伊莉妮奇娜和瓦西丽萨在他说到这地方的时候，也撩起裙子坐了下去。

“说说吧：为了什么事情呀？”主人微笑着说。

葛利高里走了进来，向四面看了看。

“你们好啊。”

“托福托福。”女主人拉着长声回答道。

“托福托福。”男主人又重复了一遍。他那布满雀斑的脸上透出一层棕色的晕红：这时候他才明白了客人的来意。

“你去告诉一声，把他们的马牵到院子里来。给它们拿点草。”他对妻子说。

女主人出去了。

“我们到府上来有点小事……”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继续说道。他抚摸着鬈曲的大黑胡子，激动得直攥耳环。

“你们府上有个待嫁的大姑娘，我们家有个该娶亲的小子……咱们能不能想法促成这门亲事呀？我们想打听打听，你们现在是不是要把她嫁出去？或许咱们可以成为亲家哩？”

“谁知道她……”主人搔了搔秃脑袋说道，“说老实话，今年开斋节前我们还不想把她嫁出去。目前忙得不得了，而且她的年纪还不太大。才刚过十八岁。是不是，玛丽亚？”

“是啊。”

“现在正是一朵鲜花，为什么耽误在家里呢，——难道说窝在家里的老姑娘还少吗？”瓦西丽萨插嘴说，她在凳子上扭个不停（在门廊偷的、塞在上衣下面的笤帚直扎她：媒人从姑娘家能偷到笤帚，是不会被拒绝的先兆）。

“今年一开春就有人来给我们姑娘提亲啦。我们的姑娘是不会老在家里的。我们的姑娘，——是不会惹神明生气的——样样拿得起来：不论是地里活，还是家里活……”

“要是遇到好人家也可以嫁出去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插进婆娘们哇啦哇啦的谈话里说。

“嫁出去是不成问题，”主人又搔了一下脑袋，“随时都可以嫁出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以为是要拒绝他们了，便激动起来了。

“这当然是府上的事情啦……新郎就像神甫一样，到哪儿去请一个都行。倘若您，譬如说，也许想找个生意人做女婿，也许想高攀，那当然

完全是另一回事啦，请您原谅我这么说话。”

事情眼看着就要吹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喘着大气，脸涨得像紫萝卜，姑娘的母亲像母鸡看见了鹰向下落的影子似的咯哒咯哒地叫了起来。但是在紧要关头，瓦西丽萨插嘴了，快口说出一连串细声细气的悦耳话语，就像把盐撒到烧伤的皮肤上，又把裂痕黏合起来。

“这是怎么啦，我的亲人们哪！既然谈的是这样的儿女终身大事，那可要认真行事，一定要使自己的孩子得到幸福……就说娜塔莉亚吧——像这样的姑娘，你就是打着灯笼找都难得找到！你说是绣花做衣裳，你说是料理家务，样样都是能手！我的好人们啊，你们自己还不明白，”她两手一摊，画了个美丽的圈子，朝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和气呼呼的伊莉妮奇娜说，“这个女婿也不含糊呀，我的好人们。我一见他，心里就难过起来，太像我那死去的多纽什卡啦……而且他们是勤俭的人家。普罗珂菲奇——你走遍全区去打听打听吧——是个远近闻名的人物和大善人……说实在话，难道我们是自己孩子们的仇人和想谋害他们的坏蛋吗？”

媒人的话像潺潺流水，灌进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耳朵里。麦列霍夫老头子一面听着，赞赏地想道：“哎呀，这个嚼舌的老妖精说得多妙呀！她说起话来，就像织袜子一样。一面织，一面就会想出应付的办法。有的娘儿们甚至能用花言巧语把一个哥萨克说得哑口无言……真行，你这个娘儿们！”他欣赏着这位媒婆，而她正在不住口地夸奖着姑娘和她的亲人，从五辈的祖宗夸起。

“还有什么好说的呢，我们谁也不愿意让自己的孩子受苦啊。”

“说到出嫁，好像还太早。”主人露出了笑容，和解地说道。

“不早啦！实在不早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劝导主人说。

“早也好，晚也好，总归是要分手的……”女主人半真半假地抽泣说。

“把姑娘叫来，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让我们看看吧。”

“娜塔莉亚！”

姑娘胆怯地在门口站住了，用黝黑的手指头忙乱地玩弄着围裙的花边。

“过来，过来！看你那害羞的样子。”母亲鼓励说，泪汪汪地笑了。

坐在一个笨重的、已经褪了色的蓝箱子旁边的葛利高里瞟了她一眼。

黑灰色的针织头巾下面，着两只灰色的大胆的眼睛。在富有弹性的脸颊上有一个浅浅的、粉红色的酒涡，由于窘急和抑制的笑容，在不停地颤动。葛利高里又把目光移到她的手上：是两只干活磨得很粗糙的大手。紧裹着结实、挺拔的身躯的绿色上衣里，两只不大的、硬邦邦的处女乳房幼稚、难看地鼓着，两个鼓胀的钮扣似的小奶头分向两边，朝上凸起。

葛利高里的眼睛很快就看遍了她的全身——从头直到两条好看的长腿，就像马贩子在成交之前察看一匹小牝马一样，他心里想：“很漂亮。”于是和她那投向他的目光相遇了。她那天真的、略微有点儿难为情的诚实目光似乎是在说：“我的一切全都亮出来啦。你想怎么说我就怎么说吧。”“是个漂亮姑娘。”葛利高里用微笑和眼睛回答说。

“好，去吧。”主人摆了摆手。

娜塔莉亚一面关着身后的门，一面看了葛利高里一眼，毫不掩饰脸上的笑意和内心的好奇。

“这样吧，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主人和妻子交换了一下眼色以后，开口说道，“你们回去商量商量，我们自家也商量一下，然后我们再来决定，究竟咱们是否可以成为亲家。”

下台阶的时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约定说：

“下星期日我们再来。”

送他们到大门口的主人故意沉默不语，好像什么也没有听见似的。

[1] 瓦西丽萨的爱称。

第十六章

只是野营时从托米林那里听到有关阿克西妮亚的事情以后，司捷潘心怀思念和憎恨，才终于明白了，尽管跟她一起生活得很不如意，尽管有过去她使他蒙受的耻辱，但是他还是在以一种痛苦、敌视的感情热爱着她。

夜里，他盖着军大衣，躺在大车上，两只胳膊交叉着放在脑袋底下，想着回到家里，妻子怎么接待他，就感觉到胸膛里装的好像不是心，而是一只有毛毛的毒蜘蛛在蠢动……他躺在那里，脑子里想出成千种惩罚办法，而且觉得，牙齿缝里仿佛有一粒大沙子。跟彼得罗打了一架后，发泄了一点儿愤怒。回到家里时，已经筋疲力尽，因此只是轻轻地收拾了一下阿克西妮亚。

从他回家的那天起，阿司塔霍夫家里就出现了一个看不见的幽灵。阿克西妮亚踮着脚尖走路，低声说话，但是眼睛里面还燃烧着被恐怖的灰烬埋着的星星之火，这是葛利什卡点燃的烈火残留下来的火星。

司捷潘仔细打量着她，与其说是看到了这种神情，倒不如说是感觉到的。他非常痛苦。夜里，当厨房里横梁上的蝇群已经睡熟，阿克西妮亚正嘴唇哆嗦着铺床的时候，司捷潘就用毛烘烘的黑手巴掌捂住她的嘴，打她一顿，不要脸地审问她和葛利什卡姘居时的细节。阿克西妮亚被打得在散发着羊臊味的硬板床上滚来滚去，气都喘不上来。司捷潘在把她那柔软的、像揉透了的面团似的身体折磨厌烦了以后，就用手摸她的脸，寻找眼泪。但是阿克西妮亚的脸颊却干得像火烤过的一样，只有她的上颚和下颚在他的手指下面一张一合地蠕动着。

“你说不说？”

“不说！”

“我打死你！”

“打死吧！打死吧，看在基督的面上……我这是在受苦……不是在生活……”

司捷潘咬紧牙关，把妻子胸脯上大汗过后，凉丝丝的细肉皮拧来拧去。

阿克西妮亚哆嗦着，呻吟着。

“疼吧？”司捷潘高兴地问道。

“疼。”

“你以为我不痛苦吗？”

他睡得很晚。睡梦里还把关节肿胀的黑手指头攥得紧紧的，不住地抖动着。阿克西妮亚用胳膊肘儿撑起身子，久久地打量着丈夫那漂亮的、睡梦中变了样子的脸庞，然后又把脑袋伏在枕头上，低声嘟囔些什么。

她几乎看不见葛利什卡了。有一次在顿河岸上正好遇到了他。葛利高里赶着牛去饮完了水，正沿着斜坡向上走来，手里舞弄着一根红色的小树枝，眼瞅着脚尖。阿克西妮亚迎面朝他走过去。一见到他，她立刻觉得手里的扁担突然变得冰凉，一阵热血冲上了太阳穴。

后来，她一想起这次会面，就要花费很大的力气才能使自己相信，这并不是梦。葛利高里几乎是在她走到自己身旁的时候才看见她。他听到她故意弄响的水桶声，才抬起头来，眉毛颤动了一下，傻里傻气地笑了笑。阿克西妮亚一面走，一面从他的脑袋顶上望着波光粼粼、碧绿的顿河和远处——沙子嘴上的沙岗。

一阵红晕使她的眼睛里挤出了眼泪。

“克秀莎[1]！”

阿克西妮亚走过去几步，像被打了一下似的，低头站住了。葛利高里恶狠狠地用树枝抽了一下那只落在后头的、红褐色的公牛，连头也没有回，便问道：

“司捷潘什么时候去割黑麦？”

“马上就要去……他正在套车。”

“你把他送走以后，就到草场上的我们家葵花地里去。我也去。”

阿克西妮亚的水桶碰得叮当直响，向顿河走下去。岸边的泡沫，好像在波浪滚滚的绿水边镶了一道弯弯曲曲的、黄色的美丽花边。捉捕小鱼的白鸥吱吱叫着，在顿河上空盘旋。

小鱼在水面上溅起了银色的雨点。河对岸的白沙角后面，雄伟、严肃地高耸着几棵被风吹动着的老杨树的灰色树顶。阿克西妮亚打水的时候，不小心把水桶掉到河里。她用左手撩起裙子，走到水深没膝的地方。河水搔得被袜带勒肿的腿肚子痒酥酥的，使得阿克西妮亚自从司捷潘回家以后，第一次迟疑地低声笑了起来。

她回头看了看，葛利什卡在慢慢地爬上斜坡，仍然舞弄着树枝，好像是在驱赶牛虻。

阿克西妮亚的眼泪夺眶而出，她用泪水模糊的目光亲热地看着他那强健有力的、坚定地踏着土地的双腿。葛利什卡的裤子掖在白色毛袜筒里，上面的丝绦闪着红光。背上靠肩胛骨的地方，肮脏的衬衫上有个新撕破的口子，布缕随风飘着，闪露出一块儿黝黑的、三角形的皮肤。阿克西妮亚用眼睛亲吻着这一小块曾经是她占有的可爱的身体；眼泪落到微笑着的苍白的嘴唇上。

她把水桶放在沙滩上，用扁担钩儿去钩水桶梁的时候，她看见了葛利什卡的尖头靴子留在沙滩上的脚印。她偷偷地向四面看了看——一个人也没有，只有远处的码头上有几个孩子在洗澡。她蹲下去，用手掌抹平了脚印，然后挑起扁担，暗自微笑着，急忙赶回家去。

蒙着一层薄雾的太阳在村庄的上空移动着。远处，一堆棉絮般的白云下，一片深广的牧场透着碧蓝的凉意，可是在村庄的上空，在晒得滚烫的薄铁房顶的上空，在尘土飞扬、杳无人迹的街道上空，在长满被干旱蒸晒得枯黄的野草的院落上空，却笼罩着一层死气沉沉的暑热。

阿克西妮亚挑着水，摇摇晃晃地登上台阶，桶里溅出的水洒在干裂的地上。司捷潘戴了一顶宽边的草帽，正在把马套在收割机上。他整理

着在车辕里打盹的骒马的肚带，瞅了阿克西妮亚一眼。

“往水壶里倒些水。”

阿克西妮亚往大水壶里倒了一桶，铁桶箍把她的手都烫疼了。

“应当弄点冰来。水一会儿就会热起来的。”她望着丈夫汗湿的脊背说道。

“到麦列霍夫家去拿……别去啦！……”司捷潘忽然想起来，喊道。

阿克西妮亚走去关敞着的板门。司捷潘低下头，抓起鞭子。

“上哪儿去？”

“去关门。”

“回来，贱骨头……我说过——别去啦！”

她慌忙走上台阶，想把扁担挂起来，但是哆嗦着的手偏不听使唤，——扁担顺着台阶，滚了下去。

司捷潘把一件帆布斗篷扔到前面的坐位上；他理着马缰绳，坐了下去。

“开开大门。”

阿克西妮亚打开了大门，大着胆子问道：

“什么时候回来？”

“傍晚儿。和阿尼库什卡约好一块儿去割黑麦。也给他送饭来。他从铁匠铺一回来，就到麦地里去。”

收割机的小轮子吱吱扭扭地响着，轧进像天鹅绒似的灰色的尘埃中，滚出了大门。阿克西妮亚走进屋子，把手掌按在心上，站了一会儿，然后蒙上头巾，向顿河岸边跑去。

“可是，万一他回转来呢？那可怎么办？”脑子里突然冒出了这样的

念头。她如临深渊，停住脚步，回头看了看，接着——又小跑似的匆匆走下顿河岸，向草场跑去。

篱笆。菜园。一片黄色的、迎着太阳的向日葵花朵。开着苍白色花朵的绿油油的马铃薯。啊，这是沙米利家的婆娘们，因为先前误了农时，现在正锄马铃薯地里的杂草；她们弓着穿粉红色上衣的脊背，迅速上下挥动着锄头，在灰色的垄沟里锄草。阿克西妮亚一口气跑到麦列霍夫家的菜园。四面看了看；把插着篱笆门的小树枝拔下来，推开园门，顺着一条踏出的小径来到一片绿油油的向日葵丛边，便弯下身子，钻到向日葵长得最密的地方，满脸都是金色花粉；她撩起裙子，坐在长满了菟丝子的土地上。

她侧耳倾听：静得连耳朵里都在嗡嗡地响。头顶上什么地方，有一只黄蜂在寂寞地嗡嗡叫着。遍身硬毛、空心的向日葵茎子在默默地吮吸着土地里的水分。

她坐了有半点钟，疑惑不定，非常苦恼，——他会不会来呢，她已经站起身来，整理着头巾下面的头发，想要走啦，——这时园门突然吱扭地响了。有脚步声。

“阿克秀特卡！”

“这儿来……”

“啊哈，你已经来啦。”

向日葵的叶子窸窸窣窣响着，葛利高里走了过来，坐在她身边。两人都沉默了一会儿。

“你满脸都是些什么呀？”

阿克西妮亚用袖子擦了擦香喷喷的金黄色的粉尘。

“大概是向日葵花粉。”

“这儿还有呢，眼睛边上。”

她擦干净了。两人的目光相遇了。在回答葛利什卡无声的询问时，她哭了。

“我受不了啦……我完啦，葛利沙。”

“他把你怎么啦？”

阿克西妮亚恨恨地扯开上衣领子。粉红色的、像处女一样的坚实隆起的胸脯上，密密麻麻地布满了紫青色的伤痕。

“你不知道他把我怎么啦？……每天都打我！……吸我的血……你也是好样的……像只公狗一样干完了坏事，就夹起尾巴躲到旁边去啦……你们都是一流货……”她用哆嗦着的手扣好钮扣，惊慌地——他是不是生气啦——朝扭过身去的葛利高里瞟了一眼。

“你是在寻找罪人哪？”他咬着一根草茎，拖着长腔说。

他那平静的声调激怒了阿克西妮亚。

“难道你就没有责任吗？”她激动地喊道。

“母狗要是不愿意，公狗是不会爬上去的。”

阿克西妮亚用手捂住脸。她委屈得就像被无缘无故地蓄意当头猛击了一拳似的。

葛利高里皱着眉头，斜睨了她一眼。从她的食指和中指缝里渗出了眼泪。

一道斜照进向日葵丛中的、尘埃朦胧的阳光，把那透明的泪珠照得闪闪发光，晒干了留在她皮肤上的泪痕。

葛利高里就是见不得眼泪。他激动得如坐针毡，不住地转来转去，狠狠地把一只黄蚂蚁从裤子上抖下来，又迅速地瞥了阿克西妮亚一眼。她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只见手背上，原先是一个泪珠，现在却是三个泪珠在追逐流淌。

“你哭什么呀？受委屈了吗？克秀莎！好，等等……停一停，我想跟

你说点什么。”

阿克西妮亚把手从泪湿的脸上拿下来。

“我是来跟你要主意的……你干吗要这样？……我已经够苦啦……可是你……”

“我这简直是投井下石……”葛利高里心里想，脸也红了。

“克秀莎……我无心中说了几句刺儿话，好，别生气……”

“我不是来死缠你的……别害怕！”

这会儿，她确信，自己并不是为了纠缠葛利高里才来的；不是，当她从顿河陡岸向草场跑来的时候，自己确曾下意识地想过：“我劝劝他！不叫他结婚。不然我以后的日子还有什么指望呢？”这时她想到了司捷潘，就刚强地摇了摇脑袋，驱逐着这种不切实际的念头。

“这么说，咱们的好事是完结啦？”葛利高里问道，然后趴在地上，用双臂支着身子，向外吐着说话时嚼烂了的菟丝粉红色的花瓣。

“怎么完结了呢？”阿克西妮亚吓了一跳，“这是怎么说的呀？”她又问了一遍，竭力探视起他的眼睛来。

葛利高里翻动着鼓出的浅蓝色白眼珠，把目光向一旁移去。

风吹日晒、疲惫不堪的土地散发着尘埃和太阳的气味。风沙沙地响着，翻动着向日葵的绿叶子。一堆棉絮似的白云遮住了太阳，天突然昏暗了，于是烟雾般的云影落到了草原上，村落上，落到了阿克西妮亚的低垂着的脑袋上，落到了菟丝的粉红色花萼上，然后又盘旋、翻滚飘逝。

葛利高里猝然叹了一口气，仰面躺下，肩胛骨紧贴在滚热的土地上。

“你听我说，阿克西妮亚，”他缓慢地一字一句地说道，“实在太烦人啦，就好像有什么东西在胸膛里吸吮似的，我拿定了主意……”

菜园上空响起了一阵吱吱扭扭的大车轮声。

“往右拐，秃顶的畜生！往右拐！往右拐！……”

这吆喝声是那么大，吓得阿克西妮亚赶紧趴到地上去。葛利高里抬起点脑袋，低声说道：

“摘下头巾来。太显眼。别叫人看见。”

阿克西妮亚摘下了头巾。掠过向日葵丛的热风吹弄着她脖子上的金色细发卷。渐渐远去的大车的吱扭声消失了。

“我想了这么个主意，”葛利高里开口说，“过去的事情，是不能挽回啦，干吗还要寻找罪人呢？好歹总要活下去……”

阿克西妮亚抖擞精神，听着，期待着，手里撕着从蚂蚁嘴里抢下的花梗。

她看了看葛利高里的脸，只见他眼睛里闪着冷酷、令人不安的凶光。

“……我拿定主意，咱俩来结果掉……”

阿克西妮亚的身子突然晃了一下，用弯起的手指头抓住茎蔓坚韧的菟丝，翕动着鼻孔，在等他说出最后的几个字。恐怖和焦急的火焰拼命舔着她的脸，烤得她口干舌燥。她以为葛利高里是要说“……结果掉司捷潘”，但是他烦躁地舔了舔干裂的嘴唇（它们在困难地翕动着），却说：“咱们来结果了这桩相好的事儿，好吗？”

阿克西妮亚站起身来，胸膛乱碰着摇摇晃晃的向日葵的黄色花盘，朝园门口走去。

“阿克西妮亚！”葛利高里气急败坏地喊道。

回答他的是吱扭的园门响声。

[1] 也是阿克西妮亚的爱称。

第十七章

割完黑麦以后——还没来得及运到场院上——又到割小麦的时候了。黏土地上和山坡上一片金黄，小麦叶子被太阳晒得都卷起来了，生命已经告终的麦茎也干枯了。

人们争说——是个罕见的大丰收。麦穗粗大，麦粒饱满，沉甸甸的。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和伊莉妮奇娜商量过以后，就这样决定：如果跟科尔舒诺夫家的亲事说成了，就把婚礼延到最后的救主节[1]。

他们还没有去讨回信：因为马上就要割麦子了，再说，要等到星期天才能去。

星期五出发割麦子去了。三匹马拉着收割机。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大车上做木匠活儿，准备装运麦子的车盘架。彼得罗和葛利高里去割麦子。

葛利高里扶着哥哥坐的车夫坐位走着，脸色阴沉。牙齿咬得紧紧的，从下颚骨到颧骨，斜着隆起的一道肌肉在哆哆嗦嗦地上下颤动着。彼得罗知道：这是葛利高里在生闷气的标志，这种时候谁要惹他，那他什么都干得出来，但是他的麦色的胡子上仍然挂着嘲弄的微笑，继续在逗弄兄弟。

“真的，她全都对我说啦！”

“哼，让她说吧。”葛利高里咬着小胡子的茸毛嘟哝道。

“‘我正从菜园里回来。’她说，‘忽然听到麦列霍夫家的葵花地里有说话的声音。’”

“彼得罗，别说啦！”

“‘是的……有说话的声音。’她说，‘我隔着篱笆往里一看……’”

葛利高里不断地在眨眼睛。

“你还要说，是不是？”

“真是个怪物，你让我说完嘛！”

“你小心点儿，彼得罗，咱们会打起来的。”葛利高里渐渐落在收割机后头，威吓说。

彼得罗挑了一下眉毛，背朝着马，脸对着走在后面的葛利高里。

“她说：‘我隔着篱笆往里一看，他们，一对情人，正又搂又抱地躺在那儿呢。’我问：‘是谁呀？’她说：‘就是阿克秀特卡·阿司塔霍娃和你弟弟呀。’我说……”

葛利高里抓起放在收割机后面的短叉子柄，向彼得罗扑过去。彼得罗丢掉缰绳，从座子上跳下来，躲到马前头去。

“呸，该死的！……这家伙疯啦！呸！呸！看他……”

葛利高里像狼一样龇着牙，把叉子朝彼得罗投去。彼得罗两手往地上一趴，叉子从他头顶上飞过去，叉子尖扎进干硬、尽是石头的土地里足有一俄寸深，在铮铮地抖动着。

彼得罗的脸都青了，攥着被呼叫声吓惊了的马的笼头，骂道：

“你会扎死我的，混蛋！”

“扎死你才好哩！”

“你是个混蛋！疯鬼！你真是爸爸生的儿子，地地道道的蛮子。”

葛利高里拔起叉子，跟在重又动起来的收割机后头走着。

彼得罗用手指头招呼他过来。

“到我这儿来。把叉子给我。”

他把缰绳换到左手里去，抓住亮锃锃的叉齿。

用叉柄朝一点也没有提防的葛利高里的脊背打了一下。

“应该抡起皮带抽你才对！”彼得罗看着跳到旁边去的葛利高里，惋惜地说。

没过一会儿，他们抽着烟，互相看了看，哈哈大笑起来。

正赶着车在另一条路走的赫里斯托尼亚的老婆，看到葛利什卡把叉子向哥哥投去。她从车上站起来，但是仍然看不清楚麦列霍夫弟兄究竟在干什么，——因为收割机和马挡住了她的视线。还没有进胡同，她就朝一个邻居喊道：

“克利莫夫娜！快去告诉土耳其佬潘苔莱，说他家的儿郎在鞑靼岗拿着麦叉子打起来啦。正打得难解难分，要知道，葛利什卡可是个疯子呀！——用叉子往彼得罗的肋骨上乱扎一气，彼得罗也朝他……那儿血流成河，吓死人啦！”

彼得罗吆喝那三匹已经疲惫不堪的马，嗓子都有些嘶哑了，于是就吹起悠扬悦耳的口哨来。葛利高里一只落满了黑土的脚踩在收割机横梁上，把收割机割下的一铺铺的麦子拨下来。被马蝇咬得浑身是血的马摇着尾巴，胡乱地拉着套索。

草原上，直到蓝色的天边儿，到处都是人影绰绰。收割机的叶片沙沙地响着，到处是一铺铺割倒的麦子。金花鼠在小丘上学着牧童的调子在尖声鸣叫。

“再割两趟，咱们就停下来抽烟啦！”彼得罗扭过头来，透过收割机翼板的啸叫声和叶片的沙沙声喊道。

葛利高里只是点了点头。被风吹得干裂的嘴唇动起来非常困难。他两手攥住紧靠叉子头的地方，这样，翻动割下的沉得要命的麦子就容易多了。他急促地喘着气，汗湿的胸膛痒得要命，从帽子底下流下的热辣辣的汗珠滴进眼睛，像肥皂水一样杀得疼极了。他们停下马，喝足了水，抽起烟来。

“有个人骑着马从大道上跑来啦。”彼得罗把手遮在眼睛上方眺望

着，说道。

葛利高里仔细看了看，惊愕地扬起眉毛。

“是爸爸，没有错儿。”

“你疯啦！他骑什么来？马全套在收割机上啦。”

“是他。”

“你看错啦，葛利什卡！”

“真是他。”

没过一会儿，一溜烟似的奔马和马上的人都看得清清楚楚的了。

“是爸爸……”彼得罗惊讶不解地跺起脚来。

“准是家里出了什么事啦……”葛利高里把他俩共同的预感说了出来。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离他们还有一百沙绳远的时候勒了一下儿马，改为小跑。

“我——要——抽——死……狗崽子们！……”老远他就大喊起来，皮鞭子在他头顶上飞舞。

“他要干什么？”彼得罗更糊涂了，把麦色的胡子往嘴里嚼了大半截。

“快躲到收割机后头去！天哪，他要用鞭子抽咱们哩。等咱们说明白了，他早已把咱们抽够啦……”葛利高里笑着说，躲到了收割机后头去，以防万一。

汗流如洗的马在割过的麦地里小步跑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晃着两腿（他骑的是没有备鞍子的马），摇着鞭子问道：

“你们在这儿干了什么？杂种！”

“割麦子啦……”彼得罗两手一摊，担心地斜眼瞅着鞭子。

“谁用叉子叉人啦？为什么打架？”

葛利高里背朝着父亲，小声地数着被风吹散的云片。

“你怎么啦？用什么叉子？谁打架啦？……”彼得罗两脚挪动着，眨着眼睛，把父亲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

“怎么回事呀，他妈的，这只母鸡，跑来大喊大叫说：‘你们家的儿郎在打架哪，都动了叉子啦。’啊？这是怎么回事？……”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拼命地摇晃着脑袋，撒开缰绳，从气喘吁吁的马身上跳下来。

“我抓过谢米什金·费吉卡家的一匹马就跑来啦。怎么回事呀？……”

“这是谁说的？”

“一个娘儿们！”

“她是在胡说八道呀，爸爸！该死的东西，准是在车上睡着了，梦见打架啦。”

“这个臭娘儿们！”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尖声喊叫起来，大胡子里露出嘲笑的神色，“克利莫夫娜你这只母鸡！唉，你这是干什么呀！……啊？我要把这只母狗好好抽一顿！……”他瘸着左腿，跺起脚来。

葛利高里因为不敢笑出声来，憋得浑身直哆嗦，望着脚下。彼得罗的眼睛一直盯着父亲，摸着大汗淋漓的脑袋。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也暴跳够了，平下气来。他坐到收割机上干起来，自己往下扔着割下的麦子，割了两趟，然后嘴里骂着，骑上马走了。他骑到大路上，追过了两辆装着麦子的大车，身后扬起一道滚滚的烟尘，跑进村子。那根编着美丽的花纹的细条鞭子忘在田垄上。彼得罗把它捡起来，在手里玩弄了一会儿，摇了摇头，对葛利什卡说道：

“要是真打到咱们身上可够受的，小伙子。这哪里是马鞭子，兄弟，

这玩意儿能一下子就把脑袋削下来。”

[1] 第一救主节是八月一日；第二救主节是八月六日；第三救主节是八月十六日（俄国旧历）。

第十八章

科尔舒诺夫家是鞑靼村的首富。他家有十四对公牛，一群马，几匹种马都是从普罗瓦里斯基养马场买来的，十五头母牛，无数的别的牧畜，足有几百只羊的羊群。单说这处宅院，也就很可观了：房子并不比莫霍夫家的逊色，一排六间薄铁瓦顶的房子。院里的附属建筑都是用漂亮的新瓦盖的；花园足有一俄亩半，还有一片树林子。人还会再需要什么呢？

所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第一次去攀亲的时候，心里是既胆怯，又不情愿。科尔舒诺夫家是不会给女儿找个像葛利高里这样的女婿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明白这一点，他怕遭人拒绝，而且也不愿意低三下四地去央求那位刚愎自用的科尔舒诺夫；但是伊莉妮奇娜死缠着他，就像铁锈腐蚀铁一样，最后终于把倔强的老头子制服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答应了，而且去了，可是他心里一直在咒骂着葛利什卡、伊莉妮奇娜以及整个世界。

该再去讨回话啦：只等着星期日到来，可是这些日子，在科尔舒诺夫家漆成铜绿色的屋顶下，却在激烈地进行着一场互不相让的争吵。媒人走后，姑娘在回答母亲的问话时坚定地说：

“我爱葛利什卡，别人我谁也不嫁！”

“你真找到了个好女婿，傻姑娘，”父亲开导她说，“只有一点好，就是黑得像茨冈人一样。难道我能给你招这样的女婿吗，我的宝贝儿？”

“我不要别人，爸爸……”娜塔莉亚红着脸，流下泪来，“别人我谁也不嫁，也别叫他们来说媒啦。要不，就把我送到梅德维季河口修道院里去算啦……”

“他是个浪荡子弟，色鬼，专门勾搭外出服役的哥萨克的妻子，”父亲说出了最后的意见，“他的坏名声全村家喻户晓。”

“那我也不在乎！”

“你要是不在乎，那我就更不在乎了！既然这样，那就不过像从我手里拿走一袋面粉一样。”

娜塔莉亚是长女，是爸爸的掌上明珠，所以他从来没有强迫她选哪个人做女婿。还是在去年开斋节时，就从远方的楚茨坎河边来过些媒人，都是些信仰旧教的哥萨克大户人家；从霍皮奥尔河和奇尔河[1]那边也来过媒人，但是娜塔莉亚不喜欢那些求婚的新郎官，所以都白赔上了求婚的面包和盐。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从心眼里喜欢葛利什卡那种哥萨克的英勇，喜欢他那种热爱家务和劳动的劲头。老头子还是在葛利什卡获得马术比赛头奖的时候，就认定他是全镇青年中的佼佼者；但是把女儿嫁给这样一个名声很坏的穷小子，有点于心不甘。

“是个能干的小伙子，长得也还漂亮……”夜里，老婆在枕边悄悄地对他说，抚摸着他那长满了雀斑和红色硬毛的胳膊，“格里戈里奇[2]，娜塔莉亚可已经为他得了相思病了，看那憔悴、消瘦的样子……真是动了心了。”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一翻身，背朝着妻子那瘦骨嶙嶙的、冰凉的胸膛，气哼哼地说道：

“别缠我啦！你就是把她嫁给傻子巴沙，干我屁事？准是上帝把你那点聪明全收回去啦！看你说的：‘长得也还漂亮……’”他学着她的腔调说，“难道你能从他漂亮的脸上收获粮食啊？”

“粮食也不能代替一切嘛……”

“当然啦，管他的品格怎样呢，只要他有点儿身份就行。而且说实话，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土耳其人，我脸上可是有点儿不光彩。总要门当户对嘛……”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在床上折腾着，骄傲地说道。

“是一个勤俭的人家，家境也还富裕……”妻子小声地说着，紧靠到丈夫的结实的脊背上去，温存地摸着他的胳膊。

“唉，妈的，离我远点儿行不行！简直把我挤得一点地方都没有

啦……你为什么总像摸怀孕的母牛那样摸我呀？娜塔莉亚的事随你便好啦。你就是把她嫁给个秃尼姑也行！”

“应该爱惜自己的孩子嘛。别的不管——穷富也不要管啦……”卢吉妮奇娜在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毛烘烘的耳边嘶哑地说。

他把两腿搭在一起，紧靠着墙，呼噜响得像是睡着了似的。

媒人重又来临，把他们弄得个措手不及。教堂的弥撒完以后，那帮说媒的又坐着马车来到他家大门口了。伊莉妮奇娜踏在踏板上，差一点把马车压翻，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却像只公鸡一样，从坐位上一跃而下；虽然把腿碰了一下，但是却装作不在意的样子，英姿勃勃地瘸着腿朝上房走去。

“他们来啦！魔鬼把他们又送来啦！”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向窗外张望着，惊叫道。

“我的天呀，我刚做完饭，连衣服还没来得及换呢！”女主人哇啦哇啦地叫道。

“就这身衣服也很好嘛！又不是来给你说媒的，谁要你呀，像马癣一样讨厌！……”

“你生来就是个捣蛋鬼，年纪越大越疯得出圈了。”

“好啦好啦，你给我闭上嘴吧！”

“也总该换一件干净衬衣呀，脊梁骨都露出来啦，也不害羞？你这个魔鬼！”妻子上下打量着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骂道。这时媒人们正穿过院子朝上房走来。

“你放心，就穿这件破衬衣他们也会认得我的，我就是披上破麻袋片，他们还是要和咱们攀亲。”

“你们好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门槛上一瘸一拐地扭着喊了一声，然后发现自己喊得未免太响了，便不好意思起来，就又朝圣像画了一次十字。

“你们好！”主人欢迎说，像魔鬼似的打量着这些来说亲的人。

“今儿个天气可真好！”

“谢天谢地，天气一直这样好。”

“大家的日子可以好过一些啦。”

“这很对。”

“对，对，对。”

“嗯。”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我们这一趟来，是想知道，你们这边儿商量得怎么样啦，咱们能结亲，还是不能结亲……”

“请进来吧。请坐吧。”女主人一面鞠躬行礼，一面请客人进来，她那有褶的长裙边在打扫着已经擦得很干净的砖地。

“请不要客气。”

伊莉妮奇娜坐下，拖在地上的毛葛长裙在窸窣作响。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双手撑在铺上新漆布的桌子上，一声也不吭。漆布发出一股难闻的湿热的橡胶气味和别的什么说不出来的气味；漆布角上印着已故沙皇和皇后的庄严画像，中间是些戴白帽子的公主和上面落满苍蝇的沙皇尼古拉·亚历山德罗维奇 [3] 的画像。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打破了沉默：

“好吧……我们决定把姑娘嫁给你们。如果咱们双方谈得成，就结亲吧……”

话说到这儿的时候，伊莉妮奇娜从那深不可测的、袖子上有皱褶的毛料上衣里，好像是从背后，掏出一个大白面包，放在桌子上。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不知道为什么要画十字，但是当他那粗糙的、像钳子似的手指头做出要画十字的姿势，刚举到一半的高度，就变

了样子：指甲又宽又黑的大拇指突然违背主人的意愿，插进中指和食指中间去了；这个很不雅观的手势偷偷地伸进鼓胀的蓝上衣的大襟里，抓住瓶颈，从那里掏出一只盖着红瓶盖的瓶子。

“我的两位亲爱的亲家，现在咱们来祷告上帝吧，干一杯，然后再谈咱们的孩子和条件……”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感动地眨着眼睛，看着亲家公那长满雀斑的脸，亲热地用马蹄子似的大手巴掌拍着酒瓶底。

一个钟头以后，两位亲家公已经紧靠着坐在一块儿了，麦列霍夫的大黑胡子的鬈毛已经碰着科尔舒诺夫的笔直的、枣红色胡子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甜滋滋地喷着酸黄瓜的气味，在喋喋不休地开导亲家。

“我的亲爱的亲家公，”他压低嗓门儿，嗡嗡地开口说道，“我的好亲家公呀！”立刻又把声调提高到像喊叫一样，“亲家公！”他吼了一声，露出那一嘴又黑又钝的牙齿，“你们要的这份定礼，就是宰了我，我也拿不出来！你想想，我的好亲家，你好好想想，你真叫我为难啊：第一，一双带套鞋的长筒靴子；第二，一件顿河羊羔皮袄；第三，要两件毛料衣服；第四，要一条丝绸头巾。要知道这等于叫我倾——家——荡——产——呀！……”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使劲儿把两手一摊，他的禁卫军哥萨克制服的肩膀上就开绽了，扬起一缕缕的灰尘。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低下头，瞅着洒满伏特加和酸黄瓜汤的漆布。漆布上方是一行用独出心裁的图案组成的弯弯曲曲的字：“全俄罗斯专制君主”。他又把眼睛向下移去，印的是：“尼古拉皇帝陛下……”再过去，是一块土豆皮。他仔细看了看图画：看不见皇帝的脸，上面放着一个空瓶子。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虔诚地眨着眼，想要欣赏一下皇上扎着白皮带的、华贵的礼服，但是礼服被密密麻麻的滑腻的黄瓜子盖住了。由一群很不出色的、像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的公主簇拥着，戴着宽边帽子的皇后在自满地看着人们。这不禁使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怆然而泪下。他心里想：“别看你现在这么骄傲，就像只放出笼子的母鹅，等到你要嫁女儿的时候，我看你……大概也会心慌意乱的！”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像只大黑蜂一样，在他的耳边嗡嗡直叫。

科尔舒诺夫抬起被眼屎糊住的眼睛望着他，仔细听他讲。

“俺们要为了你的姑娘——现在她也可说是我的姑娘啦……为了你我两人的姑娘办备这份聘礼……又是带套鞋的靴子，又是顿河羊羔皮袄……俺们就得把牲口全都从院里赶出去卖掉。”

“舍不得吗？”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用拳头敲了一下桌子说。

“这不是舍得舍不得……”

“舍不得吗？”

“你听我说，亲家公……”

“既然舍不得——那就吹啦！……”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用扎煞着五个指头、汗淋淋的手在桌面上一扫，酒杯就全都摔到地上去了。

“是你的女儿要去过日子，去积攒家业呀！”

“就让她去积攒好啦！聘礼一定要这样，否则咱们就别做亲家！……”

“把牲口全从院里赶出去……”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摇着脑袋，耳环在耳朵上直哆嗦，闪着黯淡的光泽。

“聘礼是一定要的！……她当然有自己的嫁妆，好几箱子，可是如果她真正合了你们心意的话，那就请你尊重我的意见！……这是咱们哥萨克的风俗。自古以来，就是这样——咱们要遵守古礼……”

“我尊重你的意见！……”

“那就好啦。”

“我尊重你的意见！……”

“积攒家业——就让小两口去积攒吧。我们积攒起了家业，而且现在的日子也不比别人差，去他妈的吧，不用担心，他们也会积攒起一份家业来的！……”

两位亲家的胡子交织成一片不同颜色的篱栅。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吃了一条干瘪的酸黄瓜，解了解亲嘴的气味，他百感交织，不禁泪下。

两位亲家母拥抱过以后，就坐在大箱子上，争先恐后地大声交谈起来。伊莉妮奇娜满脸是樱桃色的红晕，亲家母被伏特加灌得脸都青了，好像一只霜打过的冻梨。

“这样的孩子世界上再也找不到啦。她一定会听你的话，孝顺你，这个丫头是一点越轨的事也不会做的。一句话，我的好亲家母啊，她决不敢说句反对你的话。”

“咦咦咦，我的亲爱的，”伊莉妮奇娜打断她的话，左手捂着腮帮子，右手撑扶着左胳膊肘子，“我不知道对这狗崽子说过多少次啦！上星期天晚上，他又要去，正在往荷包里装烟，我对他说：‘你什么时候才能把她扔掉啊，该死的异教徒？我这么大年纪啦，这种耻辱你还想叫我蒙受多久呀？要知道司捷潘一下子就会把你的脖子拧断的！’……”

米吉卡爬到厨房门上，从上面的门缝里往内室张望，娜塔莉亚的两个小妹妹在下面嘁嘁喳喳地说个不停。

娜塔莉亚在屋角上的一个房间里，坐在床上，用上衣的窄袖子擦着眼泪。即将开始的新生活使她感到恐惧，同时又神秘得使她忐忑不安。

堂屋里已经喝完了第三瓶伏特加；决定了在第一个救主节就给新夫妇完婚。

[1] 霍皮奥尔河是顿河左边的支流，奇尔河是顿河右边的支流。

[2] 格里戈里奇是格里戈里耶维奇的简称。

[3] 即尼古拉二世（1868—1918），一九一七年俄国资产阶级二月革命推翻的俄国最后一个沙皇。一九一八年被枪毙于叶卡捷琳堡。

第十九章

科尔舒诺夫家是一片婚前的忙乱。正忙着给新娘子赶做各种内衣、枕套一类的衣物。娜塔莉亚每天晚上在用烟色的细羊毛线给未婚夫织围巾和绒手套，这是自古传下来的风俗。

她的母亲卢吉妮奇娜则一天到晚趴在缝纫机上，给那个从镇上请来的女裁缝打下手。

米吉卡跟着父亲和几个长工从地里回来以后，脸也不洗，顾不得从长满老茧子的脚上脱下干活穿的、笨重的靴子，就钻进娜塔莉亚的闺房里去闲坐。他最喜欢逗弄妹妹。

“织东西哪？”他简单地问一声，便连连地朝着毛烘烘的围巾挤眼。

“织哪，与你有什么相干？”

“织吧，织吧，傻丫头，他不但不会感谢你，还要打你的耳光。”

“为什么？”

“为的叫你日子过得舒服些。我了解葛利沙，我们是好朋友。他是那样的一条凶恶的公狗——咬了你，但是并不告诉你为什么咬你。”

“别胡说啦！你以为我不了解他哪。”

“我可比你更了解他。我们一块儿念过书。”

米吉卡看着自己那被叉子弄得伤痕斑斑的手巴掌，把高耸的脊背弯得很低，故意喘着粗气。

“你嫁给他可就完啦，娜塔什卡[1]！还是在家里当姑娘好。他有什么叫你爱的地方呀？嗯？他太野了，是匹驯不好的劣马，而且还有点儿傻里傻气……你再仔细一看：原来是个非常可恶的家伙！……”

娜塔莉亚生气了，咽着眼泪，把可怜的脸伏在围巾上。

“最糟的是他正爱着别人……”米吉卡毫不怜悯地挖苦说，“你哭什么呀？你太糊涂啦，娜塔什卡。退掉这门亲事吧！我立刻就备马，去通知他们，就说，请不必再来啦……”

格里沙卡爷爷救了娜塔莉亚：他走进屋子，一面用疙疙瘩瘩的拐杖试探着地板的坚固程度，一面捋着像乱麻似的黄胡子；用拐杖戳着米吉卡，问道：

“坏小子，你干什么跑到这儿来啦，你说什么？”

“我来看看她，爷爷。”米吉卡辩解说。

“来看看？是吗？坏小子，我命令你从这儿滚出去。开步走！”

爷爷挥舞着拐杖，哆哆嗦嗦地移动着两条瘦腿朝米吉卡走去。

格里沙卡爷爷已经在这个世界上生活了六十九年。他参加过一八七七年的俄土战争，曾经给古尔科 [2] 将军当过传令兵，后来因失宠，又被派回团里去。因为在普列夫那和罗希奇 [3] 的两次战役中立过功，得了两枚乔治十字勋章和一个乔治奖章。他和老普罗珂菲·麦列霍夫同过事，现在儿子家颐养天年，由于他直到晚年头脑还很清楚，还由于他一贯正直不阿，并且慷慨好客，所以在村子里受到普遍的尊敬，他把自己的风烛残年都消磨在对往事的回忆中。

夏天，他从太阳出来，直到太阳落山，总是坐在墙根的土台上，低着头用拐杖在地上划着，沉入形象模糊和思路断续、恍惚的回忆中，但陈年往事，早已模糊不清，黯然失色，犹如回光返照……

褪色的、有了裂缝的哥萨克制帽的帽檐在他那紧闭着的黑眼皮上，投下一圈暗影；被阴影一遮，两颊上的皱纹显得更深了，大白胡子透出灰色的光泽。像山沟里的黑土一样黑的血液，顺着交叉在拐杖顶上的手指头，顺着手腕，顺着凸出的青筋缓慢地流着。

血在一年比一年凉。格里沙卡爷爷向娜塔莉亚——他最喜爱的孙女——诉怨说：

“毛线袜子都不能使我的脚暖和啦。好孙女，你给我用钩针钩一双厚袜子吧。”

“你怎么啦，爷爷，要知道现在是夏天呀！”娜塔莉亚瞅着坐在墙根下土台上的祖父，瞅着他那尽是皱纹的黄色大耳朵，笑着说道。

“这有什么办法呀，我的好孙女，虽然正当盛夏，可是我的血就像地底下的土一样，冰凉冰凉的。”

娜塔莉亚看着祖父手上网络般的青筋，想起：在她还是小姑娘的时候，人们在院子里淘水井，——她从桶里拿了一块潮湿的黏土捏大泥娃娃和犄角总爱碎折的牛玩。她立即就想起手触着那从五沙绳深的地下掘出来的、冰凉的陈泥的滋味。再看祖父那棕色的、长满黏土色老斑的手时，就有点儿害怕了。

她觉得祖父的手上流的不是红艳艳、活生生的鲜血，而是青紫色的泥浆。

“你怕死吗，爷爷？”她问道。

格里沙卡爷爷扭了扭布满皱纹、青筋嶙嶙的细脖颈，好像是要把脖子从旧制服的硬领子里挣出来似的，白中透绿的胡子颤动着，说道：

“我正在盼着死神的来临，就像盼望贵客一样。到了该死的时候啦……已经活了一辈子，给几代沙皇当过差，我这一辈子也喝了不少伏特加啦。”他张着满口白牙的嘴微笑着说，眼上的皱纹在不停地哆嗦。

娜塔莉亚摸了摸祖父的手，走开去了；他仍旧是弯着腰，坐在墙根下的土台上，用把手已经磨得光光的拐杖在土地上划着；身上穿的是一件打满补丁的灰制服，紧箍着脖颈的硬领上鲜红的领章却依然在快活地生气勃勃、神气活现地笑着。

他听到给娜塔莉亚说媒的消息，表面上很镇定，但是心里却既难过，又怨恨：因为总是娜塔莉亚在吃饭的时候把最好的菜肴分给他，娜塔莉亚为他洗衬衣，做针线活儿，织袜子，补裤子和上衣，——所以，格里沙卡爷爷得知这个消息以后，有两天总是用冷冰冰的、严厉的目光

看她。

“麦列霍夫家是很有名气的哥萨克。已故的普罗珂菲是个英勇的哥萨克。可是他的孙子们怎样呢？啊？”

“孙子也不坏。”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支吾其词地回答说。

“葛利什卡是个不懂礼貌的坏小子。前天我从教堂出来，他碰见了我，连好都不问。如今对老人可太不恭敬啦……”

“他是一个温柔的小伙子。”卢吉妮奇娜替未来的女婿辩护道。

“是吗？你说是个温柔的小伙子吗？那好吧，但愿如此。只要娜塔莉亚称心就行啦……”

格里沙卡爷爷几乎没有参与说亲的事，只是偶尔从内室里走出来，在桌边小坐，艰难地把一杯伏特加喝进细嗓子眼去，觉得身上暖和一点儿，有些醉意之后，便走开了。

起初的两天，他一声不响地盯着幸福而又不安的娜塔莉亚，咂着嘴，抖动着白中透绿的胡子；后来，他的态度显然软化了。

“娜塔什卡！”有一次他这样喊道。

娜塔莉亚走了过来。

“你怎么的，好孙女，不用问，很高兴，是吧？”

“我自己也不知道，爷爷。”娜塔莉亚坦白地说。

“哼哼……哼哼……你瞧……哼，基督保佑你，上帝保佑你。”他惋惜、伤心地责备说，“你等不得啦，坏丫头，应该等我死了再出嫁……没有你，我的日子将是很难熬的。”

在厨房里偷听他们谈话的米吉卡说道：

“爷爷，你也许还能活一百岁呢，那她也要这样等着？你的把戏玩得可太妙啦。”

格里沙卡爷爷脸涨得由红变青，气得说不出话来，用拐杖戳着地，跺着脚，骂道：

“住嘴，坏小子，狗崽子！滚！……滚！……唉，你这个恶鬼！……偷听别人的话，魔鬼！……”

米吉卡笑着溜到院子里去了，可是格里沙卡爷爷却生了半天气，他咒骂着米吉卡，脚上穿着短筒毛袜子的腿直哆嗦。

娜塔莉亚的两个小妹妹，玛丽什卡——十二岁的小姑娘和格丽普卡——被宠爱的、八岁的淘气鬼，在焦急地盼着举行婚礼的日子。

常住在科尔舒诺夫家的长工也流露出有分寸的欢欣。他们盼望着东家请他们吃一顿丰盛的喜酒，并且希望在举行婚礼的日子能歇两天工。其中的一个是大高个——足有井台上的井架那么高，——是一个博古恰尔地方的乌克兰人，他的姓十分奇怪，姓格季-巴巴。他每半年就要大喝一场，每次总要把他的全部家当和工钱都喝光。渴望大喝一场的熟悉的冲动早已按捺不住，但是他抑制着，要等到举行婚礼的时候才开始。

另一个是个身体瘦弱、肤色黝黑的米古林斯克镇的哥萨克，名叫米海，到科尔舒诺夫家来还不久；他家被一场大火烧个精光，就到这儿来当长工，自从跟格季科（大家都把格季-巴巴简称作“格季科”）交了朋友以后，也逐渐喝起酒来。此人非常爱马，喝点酒以后就号啕大哭，抹着没有眉毛的小尖脸上的眼泪，缠着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说道：

“东家！我的亲人！等你嫁女儿的时候——叫我米海伊卡[4]赶车吧。你看我赶得怎样吧！我能赶着马跳过火焰，一根毛也烧不掉。我自己也曾有过几匹马……唉！……”

一向忧郁，而且不爱答理人的格季科，不知道为什么却跟米海成了好朋友，他总是用一个从不换样的玩笑逗他：

“米海，你听见吗？你是啥地方人？”他一面问，一面擦着两只长得可以够着膝盖的手，接着自己又变换着声调回答，“‘我是米古列夫斯克[5]人。’——‘可是你怎么长成这个德行？’——‘俺们那儿的人统统是这个德行。’”

他总是被自己反复说的这个笑话逗得哑着嗓子哈哈大笑不止，还用手巴掌响亮地拍着自己的干瘦得咚咚响的小腿胫骨，而米海却厌恶地瞅着格季科刮得光光的脸和脖颈上颤动的喉核，骂他是“夜猫子”和“疮痂”。

规定在第一个救主节举行婚礼。现在只剩下三个星期了。圣母升天节那天，葛利高里来看望未婚妻。他坐在娜塔莉亚闺房里的圆桌边，跟姑娘们——未婚妻的女友们——嗑了一会儿葵花子和榛子，就起身回家。娜塔莉亚出来送他。在板棚檐下，在葛利什卡那匹鞴着漂亮的新鞍子的马吃草的槽边，她把手伸进怀里，然后红着脸，用爱恋的目光看着葛利高里，把一个柔软的，还带着她处女胸脯热气的小包塞到他手里。葛利高里接过礼物的时候，朝她龇了龇像狼一样的、尖利的白牙齿，问道：

“这是什么东西？”

“回家就知道啦……给你绣了个烟荷包。”

葛利高里犹疑地把她拉到自己怀里，想亲她一下，但是她拼命用两手撑住他的胸膛，灵快地向后一仰头，害怕地朝窗户扫了一眼。

“人家会看见的！”

“叫他们看见好啦！”

“怪不好意思……”

“这是头一回。”葛利高里解释道。

她拉着缰绳，葛利高里皱起眉头，脚踏上锯齿形的马镫。他在鞍子上坐好，便策马走出院子。娜塔莉亚开开大门，用手掌搭在眼上，看着他的后影：葛利高里像加尔梅克人一样骑在马上，略微向左边歪着身子，剽悍地挥动着鞭子。

“只剩下十一天啦。”娜塔莉亚心里计算着，叹了口气，笑了。

[1] 娜塔什卡是娜塔莉亚的爱称。

[2] 古尔科（1828—1901）是一八七七年俄土战争时的俄国统帅。

[3] 普列夫那和罗希奇都是在俄土战争中被俄罗斯人攻克的城市。

[4] 米海的爱称。

[5] 即米古林斯克，他为了开玩笑，故意说成这样子。

第二十章

小麦长出了尖尖的绿芽儿，天天见长；一个半月以后，连乌鸦的脑袋都能藏进去了，麦子吮吸着土壤里的养料，抽了穗；然后开花，麦穗罩上了一层金黄的花粉；麦粒灌满了香喷喷、甜丝丝的乳浆。当家人来到麦地里一看，真是心花怒放，可是突然不知道从什么地方闯来一群牲口，在麦地里乱踩一阵：可怜那沉甸甸的麦穗全被踩烂在田垄上。凡是牲口践踏过的地方，到处是一片片踩坏了的麦子……真是惨不忍睹，伤透了心。

而阿克西妮亚的心情正是这样的：葛利什卡用笨重的生皮靴子踩在她那开着金黄色花的、成熟了的爱情上；把它烧成了灰烬，糟踏够了——扬长而去。

阿克西妮亚从麦列霍夫家的向日葵园里回来以后，她的心就像被人遗忘了的、长满了胭脂菜和艾蒿的场院一样，变得空虚而又荒凉。

她走着，嘴里嚼着头巾的尖角，哭叫声在喉咙里直往上冲。一进门，就倒在地板上，眼泪、痛苦涌进头脑里的一片黑洞洞的空虚，憋得她喘不过气来……后来这些都过去了；只有心灵深处好像有什么锋利的东西在隐隐地刺她，折磨着她。

被牲口踩倒的麦子又立起来了。雨露阳光，使踩倒在地上的麦茎又挺立起来；起初，就像一个被不能胜任的重负压得弯着身子的人一样，后来就挺直身子，抬起头来，白昼又照样照耀着它，风又照样吹得它摇曳多姿了……

夜里，阿克西妮亚一面狂热地抚爱着丈夫，一面却在思念着另一个人，憎恨和热爱交织在心头。这个女人的脑子里又产生了重操旧业、进行新的犯罪的念头：她决心把葛利什卡从幸福的、既未受过苦又未尝过爱情欢乐的娜塔莉亚·科尔舒诺娃手里夺回来。每天夜里她想出一大堆主意，在黑暗中眨着干枯的眼睛。司捷潘睡熟了，他那好看的脑袋沉重地压在她的右臂上，鬈曲的长额发歪到了一边。他半张着嘴呼吸，一只黑手放在妻子的胸膛上，干活磨得粗糙的铁一样硬的手指头在抖动。阿克

西妮亚想着，盘算着，不断地改变着主意。只有一点是毫不动摇地决定了的，那就是要把葛利什卡从一切人的手里夺回来，像从前一样，用爱情把他浸起来，占有他。

在心灵深处，仿佛有什么尖利的、像没有拔出来的黄蜂刺，扎得她像挑脓一样疼痛难忍。

这是夜里，可是白天，阿克西妮亚却把全部思绪沉没到照料家业和忙乱中去了。有时，在什么地方碰上葛利什卡，她总是脸色苍白，扭着那夜夜思念他的、丰美的身段走过去，诱惑、卖弄地直盯着他那野气十足的黑眼睛。

葛利什卡每次跟她碰面以后，就会产生一种刺心的相思。他无缘无故地发脾气，向杜妮亚什卡，向母亲发脾气，常常拿起马刀，跑到后院，去砍插到地里的粗树枝，累得汗流满面，脸上凸起的肌肉在不停地颤动。一星期的工夫，竟砍了一大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闪动着耳环和黄色的白眼珠，骂道：

“混账东西，你砍的足够编两道篱笆啦！瞧，原来是砍木头的能手，真是他妈的怪物。等去砍树枝的时候，有你砍的……等着吧，小伙子，等你去服役的时候，会让你砍个够！……在那里，你们这号人，很快就会叫你们服服帖帖……”

第二十一章

为了迎娶新娘子，套了四辆双套大车。人们都像过节似的打扮得漂漂亮亮，聚集在麦列霍夫家院子里的轿车旁。

男傧相彼得罗，穿了一件黑常礼服上衣和一条蓝色镶绦的裤子，左边袖子上扎着两条白手绢，麦色的胡子上挂着抹不掉的、嘲弄的微笑。他紧靠新郎坐着。

“葛利什卡，别胆怯！把脑袋像公鸡似的伸出来，你为什么这样愁眉苦脸的呀？”

轿车旁边是一片混乱和喧哗。

“男傧相跑到哪儿去啦？该走啦。”

“教父呢？”

“啊？”

“教父，你坐第二辆车吧。你听见了吗，教父？”

“车子放上软垫子了吗？”

“请放心，没有软垫子也不会把你颠坏的。车座很软和！”

达丽亚穿着紫红色的毛料裙子，身段矫健、苗条，就像红柳树枝条；她挑起描得弯弯的眉毛，推着彼得罗说：

“该走啦，去跟爸爸说一声。现在女方正等着哪。”

彼得罗和一瘸一拐地从什么地方钻出来的父亲悄悄嘀咕了几句，就吩咐说：

“请坐上车吧！我的车上坐五个人，再加上新郎。阿尼凯，你赶车。”

大家都坐上车去。脸色发紫、神色庄重的伊莉妮奇娜打开了大门。四辆马车争先恐后地沿街飞驰而去。

彼得罗坐在葛利高里的旁边。达丽亚坐在他们对面，挥舞着一条绣花手绢。每当马车驰过高低不平的路段时，大家的歌声就中断了。满车一片哥萨克制帽的红帽箍，蓝色的和黑色的制服和常礼服，扎着白手绢的衣袖，女人彩虹般的绣花头巾和五颜六色的裙子。尘土像轻纱的长裙一样，拖在每辆车后。这就是迎亲的行列。

麦列霍夫家的邻居，论起来，是葛利高里的堂兄弟阿尼凯赶车。他朝前倾着身子，几乎要从车座上摔下去了，鞭子抽得啪啪直响，不断尖声吆喝着；浑身是汗的马拉紧了马套，拉得和弓弦一样直。

“抽它们！抽！……”彼得罗大声喊道。

阿尼凯是个没有胡子、老公嘴的人，他时而朝葛利高里挤挤眼，微微一笑，那女人般的光脸就皱起一片细纹；时而尖声吆喝，鞭打马匹。

“让开路……”新郎的舅舅伊利亚·奥若金追上他们，大声喊道。葛利高里在他背后看到了杜妮亚什卡幸福的、两颊在微微颤动的、黝黑的脸。

“不行，等等！……”阿尼凯从座子上跳起来，喊道，刺耳地吹了一声口哨。

马像发疯似的飞跑起来。

“你——要——要——摔——摔下去啦！……”达丽亚被车颠得上下直跳，两手抱住阿尼凯的漆皮靴子，尖声叫道。

“跟上！……”伊利亚舅舅在旁边吆喝道。他的声音淹没在一片辚辚的车声里。

其余的两辆大车，满载着穿花衣服、哇啦哇啦叫着的人们，并排在路上飞跑。马匹都披着大红的、天蓝的和浅粉色的马衣，马鬃和额鬃上都系着纸花和缎带，拴着许多铃铛，在坎坷不平的道路上飞跑，洒下颗

颗像肥皂泡似的大汗珠，风吹着马衣，在湿淋淋的马背上啪哒啪哒响着，飘扬着。

一群孩子在科尔舒诺夫家大门旁守候着迎亲的行列。他们一看见在路上扬起的尘土，就纷纷拥进了院子。

“来啦！”

“花车来啦！”

“已——经看——见——啦！……”

孩子们围住第一个遇上的人格季科。

“你们围在这儿干什么？滚开，讨厌的小麻雀！吱吱喳喳，把人的耳朵都吵聋啦。”

“你这个浑身油泥的霍霍尔[1]，我们来逗逗你吧！霍霍尔！……霍霍尔！……焦油贩子！……”孩子们吱呀乱叫，围着格季科那口袋似的、肥大的裤子乱跳。

格季科低下头去，好像往井里看似的，打量着身边那些疯了似的孩子，仁慈地笑了。

马车轰隆轰隆地驶进了院子。彼得罗领着葛利高里走上台阶，同来的迎亲人群也跟着走上去。

从门廊通到厨房去的门关着。彼得罗敲了敲门，说道：

“主耶稣基督，宽恕我们吧。”

“阿门。”门里面回应了一声。

彼得罗敲了三次门，把话又重复说了三遍，里面才闷声地答应他。

“能让我们进去吗？”

“欢迎欢迎。”

门打开了，礼宾是娜塔莉亚的教母——一个很漂亮的寡妇，她鞠躬迎接彼得罗，微紫的脸上露出嘲讽的笑容。

“请喝一杯吧，亲爱的傧相，祝您健康。”

她递过来一杯混浊的、还没有发酵好的克瓦斯，彼得罗把胡子向两旁分了分，喝了下去，在一片抑制的笑声中咳了一下，说道：

“哼，亲爱的礼宾，你请我喝这种玩意儿！……等着吧，我的亲爱的黑莓果，我不会这样招待你的，我要叫你哭个够！……”

“请您原谅。”女礼宾鞠了一躬，对彼得罗狡狯、刻薄地一笑。

在男傧相和女礼宾斗嘴的时候，按照规矩，向新郎的亲人敬了三杯伏特加。

娜塔莉亚已经穿好结婚礼服，戴上了面纱，许多人在桌边围着她。玛丽什卡手里举着一根擀面杖，格丽普卡神气地在摇着一只播种用的筛子。

彼得罗已经出了汗，几杯伏特加灌得他已经稍有醉意，他恭恭敬敬地弯着腰，捧给他们每人一只酒杯，里面放着一枚半卢布的硬币。女礼宾向玛丽什卡挤了挤眼，小姑娘就用擀面杖在桌子上一敲：

“太少！我们不能贱卖新娘！……”

彼得罗往里添了几个，又把装着铮铮响的银币的杯子端给她们。

“不卖！”两个小妹妹用胳膊肘子推撞着低下头去的娜塔莉亚，凶狠地说。

“那可没有法子了！我们出的价钱已经够高啦。”

“卖了吧，姑娘们。”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命令说，微笑着挤到桌边来。他那火红色的头发已经涂了化开的牛油，梳得平平整整，散发着汗臭和牲口粪的腐烂气味。

围坐在桌旁的新娘的亲戚和好友都站了起来，腾出地方。

彼得罗把手绢的一头塞到葛利高里手里，然后跳到长凳子上，牵着他绕过桌子，领到端坐在圣像下头的新娘面前。娜塔莉亚用羞怯得出了汗的手攥住手绢的另一头。

坐在桌边的人都吃了起来，用手撕着卤煮小鸡，在头发上擦着油手。阿尼凯在啃鸡胸脯上的骨头，从光光的下巴上往脖领里淌着油晃晃的汗水。

葛利高里惋惜地看着他和娜塔莉亚的两只用手绢系在一起的汤匙，望着在瓷碗里冒热气的面条。他很想吃东西，肚子饿得咕噜咕噜直响，很不舒服。

达丽亚坐在伊利亚舅舅旁边，自己吃着。伊利亚正在用又大又好的牙齿啃一块羊肋骨。大概他对达丽亚说了什么下流话，因为外甥媳妇直眨眼睛，眉毛哆嗦着，脸涨得通红，不断地在微笑。

大家都吃得很认真，而且吃了很久。男人带树脂味的臭汗味和诱人的香汗味混在一起。在箱子里放久了的裙子、常礼服和围巾散发着樟脑气味，还有一种甜甜的浓郁得说不上来的气味。

葛利高里不时斜眼看看娜塔莉亚。这时他才头一次注意到她的上嘴唇微鼓，像帽檐似的罩在下嘴唇上。还发现她的右颊上，颧骨下面一点儿，长着一块褐色的痣，痣上生了两根金色的细毛，不知道为什么这使他感到很不舒服。他想起了阿克西妮亚那长着柔软鬈发的颀长的脖颈，这时他突然觉得，好像有人把扎人的干草屑撒进他的衬衣领里，撒到汗漉漉的脊背上。他打了一个寒战，怀着难耐的苦闷看了看那些正吧嗒着嘴大吃大喝的人。

等到大家都离开桌子的时候，有个人嘴里喷着甜羹和吃足面包的饱嗝儿的酸臭气味，俯下身去，往葛利高里的靴筒里撒了一把小米：这是为了防备新郎万一被毒眼瞅了，也不致遭殃。回家的时候，一路上米粒直硌脚，紧紧的衬衣领子勒得喉咙喘气都困难，于是，被婚礼这些仪式弄得心情恶劣的葛利高里怀着冷漠、绝望的怨恨，悄悄在暗自咒骂。

[1] 帝俄时代，大俄罗斯人常称呼乌克兰人为“霍霍尔”，是一种带侮辱性的称呼。

第二十二章

在科尔舒诺夫家已经休息过来的马匹，使出最后的力气，往麦列霍夫家的院子跑去。马肚带上流满了一团团的汗沫。

醉醺醺的车夫都毫不怜惜地驱赶着马匹。

老人们出来迎接迎亲的行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捧着圣像，乌黑的大胡子上闪着银丝，伊莉妮奇娜站在旁边，紧闭着两片薄嘴唇，像是冻僵了似的。

葛利高里和娜塔莉亚在人们撒来的酒花籽和麦粒 [1] 阵中走上前来接受祝福。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为他们祝福，禁不住老泪纵横，便慌张起来，皱起眉头：这样当众出丑，实在遗憾得很。

新人走进了上房。因为喝酒、坐车和被太阳晒得脸色绯红的达丽亚跳上台阶，朝着从厨房里跑出来的杜妮亚什卡大声吆喝道：

“彼得罗在哪儿？……”

“我没有看见。”

“该去请神甫啦，可是这个该死的却不知道滚到哪儿去啦。”

酒喝得过量了的彼得罗躺在一辆卸下前辕的大车里，难过得直哼哼。达丽亚像鹞鹰似的抓住他。

“撑死啦，笨蛋！该去请神甫啦！……起来！”

“滚你的！你算老几啊？在这儿发号施令！”他理直气壮地说道，两手在地上直划拉，把鸡粪和牲口吃剩的草料扒成一堆。

达丽亚一面哭，一面把两个手指头伸进彼得罗嘴里压住在胡说八道的舌头，好叫他吐出来，醒醒酒。然后又冷不防往糊里糊涂的彼得罗的脑袋上浇了一桶刚从井里打上来的凉水，顺手拿起卷放的马衣给他擦干，把他领到神甫那里去。

一点钟以后，葛利高里和在烛光下显得更漂亮的娜塔莉亚并肩站在教堂里，手里举着一个蜂蜡芯子，用什么也看不见的眼睛向低声嘁喳着的人群筑成的厚墙瞟着，脑子里不断地重复着这几个纠缠不休的字："放荡够啦……放荡够啦！"脸虚肿起来的彼得罗站在后面，不断地咳嗽着，杜妮亚什卡的眼睛在人群里面闪动，还有些似乎认识的和不认识的面孔在晃动；耳边响着南腔北调的合唱声和助祭拖着长腔的祝福声。葛利高里陷入一种任人摆布的麻木状态中。他围绕经台走着，一脚踏在说话鼻音很重的威萨里昂神甫歪斜的靴后跟上；当彼得罗悄悄拉了一下他的常礼服衣襟，他就停了下来；他看着摇曳的烛光，竭力在跟那股使他昏昏欲睡的困劲儿斗争着。

"交换戒指！"威萨里昂神甫和蔼地看了一下葛利高里的神色以后说道。

交换了戒指。"快完了吗？"葛利高里从侧面看见彼得罗的目光以后，用眼色问道。彼得罗的嘴角稍微动了动，敛起了笑容，说道："快啦。"然后，葛利高里在妻子的湿润的、没有滋味的嘴唇上亲了三次，教堂里弥漫着熄灭蜡烛的难闻的气味，挤在教堂门廊里的人群一下都拥到出口处。

葛利高里把娜塔莉亚的一只粗糙的大手握在自己的手里，走到教堂门前的台阶上。有人把制帽给他扣在脑袋上了。南方吹来夹杂着苦艾气味的热乎乎的微风。从草原上送来阵阵的晚凉。顿河对岸的什么地方，闪着曲曲折折的蓝色的电光，要下雨了。教堂的白色围墙外面，伴随着马蹄声的清脆、温柔的铃铛声与鼎沸的人声混成一片。

[1] 举行婚礼时，宾客用这些东西打新婚夫妇，象征将要过富裕的生活。

第二十三章

科尔舒诺夫家的人在新郎和新娘去教堂以后才到来，他们未到以前，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曾多次跑到大门外边，顺着街道向远处遥望，可是两边长满一丛丛像镂孔花边似的刺草的灰色街道上，仿佛舔过一样，连一个人影子也没有。他把视线转向顿河对岸。树林子明显地变黄了，顿河对面的小湖边，芦花盛开的、成熟的芦苇疲倦地弯下腰，垂到湖面上，垂在香蒲上。

初秋梦幻似的、忧郁的蓝天又抹上一层苍茫的暮色，笼罩着村庄、顿河、石灰岩的小山，以及顿河对岸隐没在紫色烟霭中的树林和草原。大道的十字路口上，小教堂尖顶的轮廓像剪影似的衬在灰蓝的天幕上。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听到了隐约的、辚辚的车声和狗叫声。两辆大车从广场上冲到街上来了。前面一辆车里，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和卢吉妮奇娜摇摇晃晃地并排坐在软垫子上，他们对面坐的是格里沙卡爷爷；他穿了一套新制服，挂着乔治勋章和十字章。米吉卡潇洒地坐在车夫座上赶车，根本没有拿出压在坐位下面的鞭子来抽赶那两匹肥壮的、跑得发狂的铁青马。米海赶第二辆车，他身体向后仰着，不住地勒缰绳，竭力使飞奔的马匹换成小快步。米海那光光的、没有眉毛的脸上泛起了一层深深的红晕，汗珠纷纷从裂成两半的帽檐下面滚出来。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开开大门，两辆马车紧跟着赶进了院子。

伊莉妮奇娜像母鹅似的从台阶上走下来。

“请进吧，亲爱的亲家！你们光临寒舍，真是赏脸啦！”她弯下粗胖的腰说道。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歪着脑袋，摊开两臂，说道：

“竭诚欢迎你们光临，亲家！请进吧！”他高声唤人把马卸了，便朝亲家公走去。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在裤子上擦了擦手，掸了掸尘土。他们互相寒

暄一番后，便朝台阶走去。格里沙卡爷爷由于车子震荡得厉害，感到很疲劳，所以落在后头。

“快请进屋里去，老亲家，请进吧！”伊莉妮奇娜一再邀请说。

“别费心了，太感谢啦！……就来啦。”

“盼了你们很久啦，请进吧。快拿把笤帚来给老亲家扫扫衣裳。这阵子的尘土真多，简直叫人喘不过气来。”

“一点儿也不错，天气太干燥……所以尘土多……不用张罗啦，亲家母，现在我先要……”格里沙卡爷爷朝脑筋迟钝的亲家母鞠着躬，向板棚退走过去，隐到油漆过的风车后头去了。

“你跟老人家缠什么呀，糊涂娘儿们！”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台阶上迎上伊莉妮奇娜，劈头骂道，“老头子年纪大了，急着要小便啊，可是你哪……呸，主啊，真是个糊涂虫！……”

“我怎么会知道啊？”伊莉妮奇娜难为情地说。

“应该动动脑筋嘛。好啦，这也没有什么。去招待亲家母入席吧。”

几张摆满菜肴的桌子四周，醉醺醺的客人都在大呼小叫地说着醉话，亲家被让到堂屋的桌上就座。不久新夫妇也从教堂里回来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举起瓶子来斟酒，眼泪夺眶而出。

“好啦，亲家，来为咱们孩子们的幸福干一杯。祝他们诸事如意，就像咱们一样情投意合……祝他们快乐、健康，白头偕老……”

给格里沙卡爷爷斟满了一个大肚杯，这一杯酒有一半灌进他那乱哄哄的灰色胡子遮着的嘴里去，另一半则灌进制服的硬领里去了。宾主有时碰杯喝，有时拿起来就喝了。一片赶集似的喧嚣。坐在桌子尽头上的是科尔舒诺夫家的一个远亲尼基福尔·科洛维金——阿塔曼斯基团的老哥萨克，他举起一只手，吼叫道：

“苦啊！[1]”

“苦——苦啊！……”桌上其余的人也都同声喊道。

“哎呀，苦啊！……”挤满厨房的人也群起响应。

葛利高里皱着眉头，亲了亲妻子的淡而无味的嘴唇，恶狠狠地看着四周的人们。

四周是一张张的红脸。醉意蒙眬、放荡的目光和笑容。油晃晃的嘴嚼着，往绣花桌布上流着酒肉唾液的大嘴。总之，人们在吃喜酒。

尼基福尔·科洛维金咧开牙齿已经掉得七零八落的大嘴，又举起一只手来。

“苦啊！……”他那阿塔曼斯基团的蓝制服袖子上的三道金线绦——这是自愿延长服役的标志——皱了起来。

“苦——苦——啊！……”

葛利高里憎恨地看着科洛维金牙齿残缺不全的大嘴。

“亲嘴吧，小公鸡和小母鸡……”彼得罗嘶哑地喊道，被酒泡在一起像小辫子似的胡子在不断地扇动。

醉醺醺的、脸色绯红的达丽亚在厨房里唱起歌来了。大家都跟着她唱。歌声也传进了堂屋。

看啊，小河一条，

河上还搭了桥……

歌声交织成了一片，赫里斯托尼亚的声音追逐着别人的声调，震得窗户玻璃吱吱直响，像打雷似的唱道：

谁给咱们端酒来呀，

咱们来开怀畅饮多美啊。

洞房里是一片女人的尖声歌唱：

我失去了，丧失了，

我那娇嫩的声调。

有一个像桶箍一样颤抖的、苍凉的男声出来帮腔：

失去了，哎哟哟，丧失了，哎哟哟，

我那娇嫩的声调。

噢噫，它在别人的花园里漂泊，

啄食着绣球花的苦果。

“咱们尽情地玩乐吧，好人们哪！……”

“请尝尝羊肉。”

“缩回你的爪子去……我丈夫，你看，他在往这里瞧哪。”

“苦——苦——啊！……”

“这个傧相真够放肆了，怎么能这样对待媒人呀。”

“哼，不不，你不必拿羊肉来招待我们……也许我喜欢吃条鲟鱼……我要吃鲟鱼：因为这种鱼肥。”

“普罗什卡大哥，来，咱们再干一杯。”

“这会使你心花怒放……”

“谢苗·戈尔杰耶维奇！”

“啊？”

“谢苗·戈尔杰耶维奇！”

“滚你的蛋吧！”

厨房里的地板震得直颤动，压得弯了下去，鞋后跟咚咚地响起来，一只玻璃杯摔到地上，响声却淹没在喧闹声中。葛利高里隔着座上客人们的脑袋往厨房里望去：娘儿们家正在一片呼啸和尖叫声中跳圈舞。她们摇晃着大胖屁股（没有一个瘦的，因为每人身上都穿了五六条裙子），挥舞着绣花手绢，胳膊肘子也跟着在跳舞。

手风琴在刺耳地召唤着。琴手奏起一支委婉低回的哥萨克舞曲。

“来，围成一圈！围成一圈！”

“让一让，亲爱的客人们！”彼得罗推搡着那些跳舞跳得胀起来的娘儿们的大肚子，央告说。

葛利高里高兴起来，向娜塔莉亚挤了挤眼。

“你看，彼得罗要跳哥萨克舞啦。”

“他这是跟谁跳啊？”

“你没看见吗？跟你妈跳哪。”

卢吉妮奇娜两手叉住腰，左手里拿着一条手绢。

“跳啊，喂，不然我就……”

彼得罗跳着细碎的脚步来到她面前，行了一个很漂亮的屈膝礼，又跳回原处。卢吉妮奇娜提起裙子，好像要跨过水洼似的，用鞋尖打着拍子，在一片喝彩声中，像男人一样放开脚步跳起来。

琴手奏起低回快速的调子，这种快速的节奏把彼得罗推离原来的地方。他哎哟了一声，用手巴掌拍着靴筒子，嘴角咬住胡子尖，蹲下去踢踢哒哒跳了起来。他的腿弹动着，膝盖快速地闪晃，踏着不可捉摸的舞步：额角上汗湿的额发在迅速地摆动，可是仍然赶不上跳跃的节奏。

拥挤在门口的人们的脊背挡住了葛利高里的视线。他只能听到钉着铁掌的鞋后跟踏出的、像燃烧松木板子时的噼啪响声，还有喝醉了的客人的疯狂喊叫声。

最后，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和伊莉妮奇娜一同跳起来，他跳得既认真又严肃，就像他做一切事情一样。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站在一张方凳上，摇晃着瘸腿，咂着舌头。他的脚虽然没有跳舞，但是他那闲不着的嘴唇和两只耳环却在跳个不停。

那些有跳舞瘾的人，还有些不会真正弯起腿跳的人也都热烈地跳起哥萨克舞来了。

他们召唤大家说：

“别叫人扫兴！”

“步子跳得小一点！哎呀，你！……”

“他的两条腿倒很灵活，就是屁股碍事。”

“快点！快点！”

“我们这边胜啦。”

“给我点甜果汁喝，不然我……”

“累啦，坏东西。给我跳，否则我就拿瓶子揍你！”

有点醉意的格里沙卡爷爷，抱住邻座客人的宽脊背，像蚊子似的对着那个人的耳朵嗡嗡道：

“你是哪一年宣誓[2]的？”

他的邻座，一个像枯老的橡树似的老头子，挥舞着一只手嚷道：

“一八三九年，孩子！”

“哪一年啊？”格里沙卡爷爷竖起干皱的耳朵问道。

“一八三九年，我已经告诉你啦。”

“您贵姓？在哪里服过役？”

“巴克拉诺夫斯基团的司务长——叫马克西姆·博加特廖夫。是……是红石崖村的人。”

“我问你，是麦列霍夫家的亲戚吗？”

“你说什么？”

“我说你是麦列霍夫家的亲戚吗？”

“啊哈，我是新郎的外公。”

“您在巴克拉诺夫斯基团服过役？”

老头子不断地点着头，用失去光泽的眼睛看着格里沙卡爷爷，一块没有嚼完的肉在他那光秃的牙床上翻滚。

“那么说，您参加过高加索战争[3]啦？”

“我曾跟已经去世的巴克拉诺夫将军本人一起服过役——愿他在天之灵幸福——平定过高加索——我们团里都是些少有的哥萨克……全都像禁卫军那样的高个子，就是都有点儿驼背……个个都是大长胳膊、宽肩膀——如今的哥萨克就是横着身子躺在上面都躺得下……孩子，你瞧，

我们曾经出过些什么样的人物……去世的将军老爷在切连吉斯克山村马上就抽了我一顿鞭子……”

“可是我曾参加过土耳其战争……你说什么？是的，参加过。”格里沙卡爷爷挺起干瘪的胸膛说道，乔治勋章碰得叮当乱响起来。

“我们在天刚亮的时候占领了这个山村，可是中午的时候，号兵却吹起警号来啦……”

“我们也得到为白沙皇[4]效力的机会啦。在罗希奇附近发生了战斗，我们第十二顿河哥萨克团和敌人的禁卫军厮杀起来……”

“这个号兵吹起警号……”巴克拉诺夫斯基团的老兵根本不听格里沙卡爷爷的话，继续说下去。

“敌人的禁卫军就如同咱们阿塔曼斯基团的士兵。是的，您哪。”格里沙卡爷爷怒气冲冲地挥着手，激动地说，“他们也是为自己的沙皇打仗，他们的头上都戴着一顶口袋似的白帽子。你听见了吗？头戴着口袋似的白帽子。”

“我对我的同事说：‘季莫沙，咱们这是要退却啦，把墙上的挂毯扯下来，咱们把它捆在马鞍后的带上……’”

“我有两杖乔治勋章！是因为作战英勇奖给我的！……我曾活捉过一个土耳其少校……”

格里沙卡爷爷哭着，用他那干瘦拳头敲着巴克拉诺夫斯基团的老爷爷狗熊般的脊背，发出咚咚的响声；但是巴克拉诺夫斯基团的老爷爷正拿着一块鸡肉，把樱桃酱当作芥末蘸着，无精打采地看着洒满了面条的桌布，吧嗒着干瘪的嘴：

“孩子，鬼叫我干出了这桩丑事……”老头子的眼睛呆呆地固执地盯着桌布上的白色皱褶，仿佛他看到的并不是洒满了酒和面条的桌布，而是白雪皑皑的、耀眼的高加索蜿蜒的群山，“在这以前，我从来没有拿过别人的东西……常常我们占领了契尔克斯人的村庄，小土房子里有些财物，可是我并不眼馋……拿别人的东西都是因为鬼迷了心窍……可是，

这一回……却看上了一条挂毯……带穗头的……我想这玩意儿可以当马衣……”

“什么世面咱们都见过。咱们也到过外国。”格里沙卡爷爷想看看邻座的眼睛，但是那深眼眶像长满了蓬蒿的小沟一样，遮了一层白色的眉毛和胡子毛团；格里沙卡爷爷看不见他的眼睛，因为周围全是一片浓密的硬毛。

他使了一个计策；他想用自己故事的紧张地方吸引邻座的注意，就单刀直入，从中间讲起来：

“于是捷尔辛采夫上尉就命令道：‘全排成纵队迅速前进，前进！’”

巴克拉诺夫斯基团的老爷爷，就像一匹听见了军号声的战马，仰起脑袋，把疙疙瘩瘩的拳头放到桌子上，悄悄地说道：

“巴克拉诺夫斯基团的弟兄们，收起马刀，准备好长矛，投入战斗！……”这时候他的声音突然洪亮起来，昏暗的瞳人闪闪发光，垂老的眼睛里又燃起昔日的火焰，“巴克拉诺夫斯基团的好汉们！……”他张开只剩下光秃秃的黄牙床子的大嘴，吼叫道：“冲锋……冲锋，前进！……”

他机智地、英姿勃勃地望着格里沙卡爷爷，也不再老用上衣的脏袖子去擦那使下巴痒酥酥的眼泪啦。

格里沙卡爷爷也活泼起来了。

“上尉对我们发出了这样的命令，挥了一下马刀，我们就飞马向前冲去，但是敌人的禁卫军排成了，你瞧，这样的阵势，”他用手指头在桌布上画了一个歪歪扭扭的四边形，“向我们开起炮来。我们往他们的阵地上冲了两次——每次都被他们打回来了。突然，侧翼的小树林边出现了他们的骑兵。我们的连长就下命令。我们转向右翼，重整了队形——向他们冲去。厮杀起来。什么样的骑兵能够顶得住哥萨克的冲杀呀？就是这么回事。他们号叫着，向树林子里逃去……我看见，我前头有一个敌人的军官，正骑在一匹深褐色的马上奔逃。是一位非常英俊的军官，两撇黑胡子向下耷拉着，他总在回头看我，并且在从枪套里往外拔手枪。枪

套是拴在马鞍子上的……他开了一枪，没有打中。这时候我把马一夹，追上了他。起初我想砍死他，可是后来我又改变了主意。要知道他也是一个人嘛……我用右手拦腰把他抱住，您看，他就这样从马鞍子上飞了下来。他直咬我的手臂，可是我还是把他俘虏了……”

格里沙卡爷爷胜利地看了看他的邻座：老头子却把四方的大脑袋垂到胸前，在喧哗声中舒服地打着呼噜，睡着了。

[1] 俄罗斯人的风格，婚礼宴会上如有人喊“苦啊”，新郎新娘就要接吻。

[2] 指入伍宣誓。

[3] 指一八五九年以前二三十年间，由沙米里领导的高加索山民暴动，一八五九年八月被沙皇政府平息。

[4] 十月革命前，非俄罗斯人都这样称呼沙皇。

卷二

第一章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莫霍夫的家世，有很悠久的历史。

在彼得一世统治的时期，有一次，一艘官船满载着干粮和火药，沿着顿河向亚速海驶去。顿河上游，离霍皮奥尔河口不远的地方，有一个叫奇戈纳克的“强盗”市镇，这个小镇的哥萨克在夜里偷袭了这只船，杀死了正在酣睡的守卫，把干粮和火药抢劫一空，把船也凿沉了。

按照沙皇的命令，从沃罗涅什[1]派来了军队，把那个强盗市镇奇戈纳克烧光了，在战斗中毫不留情地把那些参加过抢船的哥萨克全都击溃，把俘虏的亚基尔卡大尉和另外四十名哥萨克在水上绞刑架上绞死；为了恫吓下游骚动的村镇，把绞刑架顺流放到顿河下游去。

十多年后，在奇戈纳克的旧址上，重又炊烟缭绕，许多新移来的和那些劫后幸存的哥萨克又在那里定居下来。市镇重又发展起来，并修筑了一道环镇围墙。从那时候起，从沃罗涅什派来一名皇家坐探和眼线——农民莫霍夫·尼基什卡。他贩卖各种哥萨克日常生活中必需的杂货：刀柄，烟草，火石等等；他也买卖赃物，而且每年要到沃罗涅什去两次，表面上是去办货，实际上是去报告，说镇上目前还算安静，哥萨克也没有策划什么新的叛乱。

这个莫霍夫·尼基什卡后来繁衍成了商人莫霍夫家族。他们在哥萨克的土地上牢牢地扎下了根。在镇上撒下了种子，而且繁衍起来，就像野草一样拔也拔不净；他们神圣地保存着沃罗涅什督军派遣他们的祖先到这个叛乱集镇时颁发的、已经破烂不堪的证书。如果不是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祖父还在世时的一场大火，把藏在神龛里装着证书的锦匣烧掉的话，也许会一直保存到今天呢。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祖父因为喜欢赌博，弄得倾家荡产；他原要重振家业，可是大火又把他所有的财产都烧光了，所以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就不得不又重新创业。他埋葬了瘫痪

的父亲以后，拿一个已经磨损得尽是麻坑的卢布做本钱，干起事业来了。起初他走村串巷，收购猪鬃和鹅毛。过了五年的穷日子，一戈比一戈比地欺骗和榨取附近各村的哥萨克，可是后来他不知怎么地，摇身一变，收破烂的谢廖什卡[2]就成了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了，在镇上开了一个小杂货铺，和半疯半傻的神甫女儿结了婚，拿到了一笔相当可观的陪嫁钱[3]，又开了个布店。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布店开得正是时候。依照军区政府的命令，开始把顿河左岸各乡镇辖区内的哥萨克整村整庄地迁移到右岸来，因为左岸的土地贫瘠，都是像石头一样硬的黄沙地。一个新的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发展起来；新建房舍天天在增加。在与原属地主土地交界的地方，在奇尔河、黑河和弗罗洛夫卡河的两岸，在草原上的山谷和洼地里，一直到乌克兰小村庄一带的广阔区域内，出现了许多新的村庄。过去买东西，常要跑到五十多俄里以外去，可是，现在这里开了一家新铺子，一色的新松木货架，架子上摆满了诱人的布匹绸缎。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事业就像一只拉满了的三排键的手风琴一样，全面地发展起来；除了布匹绸缎以外，凡是乡民的朴素生活必需的一切东西他都贩卖：皮革制品、盐、煤油和服饰用品，一应俱全。近来连农业机器都卖了。从阿克萨伊斯克的工厂里运来的收割机、播种机、犁、风车和选种机都整整齐齐地排列在临时搭起、漆成绿色的、凉爽的夏季店面前。当然别人口袋里的钱是很难计算的，但是看得出，机灵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生意赚了很多钱。三年后，他开了一个粮店，又过一年，在第一个妻子去世以后，又在着手修建一座机器磨坊了。

他把鞑靼村和附近的村庄都牢牢地掌握在他那黝黑的、生着一层稀疏的亮晶晶的黑绒毛的小拳头里。没有一家不欠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债：一张张印着橙黄边的绿色借据——有的是买收割机欠的，有的是为了女儿置办嫁妆欠的（因为嫁姑娘的时候到了，而帕拉莫诺夫粮店又把小麦价格压得很低，所以都到这里来求他："赊给我们一点吧，普拉托诺维奇！"），要赊欠的东西还多着呢……磨坊里有九个工人，铺子里七个伙计，家里有四个佣人——他们这二十张嘴都是靠买卖人的恩典吃饭的。第一个妻子给他留下了两个孩子：一个是姑娘丽莎[4]，一个是比她小两岁的、瘦弱多病、萎靡不振的男孩弗拉基米尔。第二个妻子是个骨瘦如柴、窄鼻梁的女人，叫安娜·伊万诺夫娜，她没有生过孩子。她把

那晚来的、从未显示过的母爱，以及长期郁积在心里的苦恼（她已经三十四岁了才嫁给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全都倾注到前妻留下来的孩子身上了。后母神经质的性格，对于子女的教养没有产生好影响，至于父亲对他们的关心，也并不比对马夫尼基塔或者厨娘的关心更多一点。做买卖、跑生意占去了他的全部时间：一会儿去莫斯科，一会儿去下诺夫戈罗德，一会儿去乌留平斯克，一会儿又去各乡镇的市集。孩子在没有人照顾的情况下成长起来。并不敏感的安娜·伊万诺夫娜根本不想深入了解孩子心灵上的秘密——繁多的家务使她顾不到这些——因此姐弟俩在成长过程中，互不理解，非常陌生，性格各异，根本不像亲生姐弟。弗拉基米尔成了一个性格孤僻、精神萎靡的人，总是愁眉苦脸，流露出一种不是儿童应有的严肃神色。而丽莎却是混在女仆和厨娘中间，在放荡、见过世面的娘儿们群中长大，她很早就看到了生活的丑恶面。妇人使她产生了一种不健康的好奇心，当她还是一个幼稚、羞涩的少女时，就像荒林中的毒莓一样，自生自长起来。

岁月悠悠逝去。

老年人照例是更老了；而年轻人却像一片茂盛的丛林长起来了。

有一次喝晚茶的时候，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瞥了女儿一眼，不禁大吃一惊（伊丽莎白这时候已经中学毕业，出落成一个引人注目的美貌的少女）；他看了一眼，手里盛着琥珀色茶水的茶碟颤抖了起来；“真像去世的母亲。我的上帝，简直太像啦！”他叫了一声：“丽兹卡 [5] ，把脸转过来！”竟没有注意到，女儿从小就酷似母亲。

……弗拉基米尔·莫霍夫是个瘦弱的、脸色焦黄的小伙子，中学五年级的学生，他常到磨坊的院子里去玩。不久前，他和姐姐一同回来过暑假，弗拉基米尔和往常一样，回来以后总要到磨坊里去看看，在浑身是面粉的人群中乱闯，听听那有节奏的磨粉机和齿轮的轰隆声，滑动的皮带的沙沙声。他喜欢听来磨面粉的哥萨克们小声地恭维：

“少东家……”

弗拉基米尔小心地绕过满院子的牛粪堆和车辆，走到木栅门口，忽然想起来还没有到机器间去过，他就又回来了。

磨粉工人季莫费和绰号叫作“钩儿”[6]的磅秤工人，以及磨粉工的助手、一口白牙的小伙子达维德卡，都把裤腿卷到膝盖上面，正在机器间入口处、红色储油罐旁边和着一大堆黏土。

“啊啊，东家！……”“钩儿”露出嘲笑的神情向他问候道。

“你们好呀。”

“你好，弗拉基米尔·谢尔盖耶维奇！”

“你们这是干什么？……”

“我们在和泥哪，”达维德卡艰难地从散发着牲口粪臭味儿的黏泥里往外拔着腿，恶意地微笑说，“你爸爸舍不得花一个卢布去雇女工，就逼着我们来干这种活儿。你爸爸真是个守财奴！”他咕唧咕唧地挪动着两条腿，又补充说。

弗拉基米尔的脸立刻涨红了。他对这个总是面带微笑的达维德卡，对他这种轻慢的腔调，甚至对他的雪白牙齿，产生了一种无法压制的敌意。

“怎么是守财奴呢？”

“就是。他吝啬得要命。连自己拉的屎都要再吃下去。”达维德卡简单地解释说，还微微一笑。

“钩儿”和季莫费都赞赏地笑了起来。弗拉基米尔觉得受到了刺心的侮辱。他冷冷地打量了一下达维德卡。

“那么说……你是很不满意啦。”

“你过来，和一下泥试试看，你就明白啦。什么样的傻瓜会满意呢？应该把你爸爸弄到这儿来，叫他的大肚子晃荡晃荡才好呢！”

达维德卡摇晃着身子，艰难地在黏泥里走着圈子，把脚抬得很高，现在他已经是在毫无恶意地、愉快地笑了。弗拉基米尔感到一丝的快意，他搜尽枯肠，找到了一个适当的回答。

“好，”他一字一板地说道，“我去告诉爸爸，就说你不满意这里的工作。”

他斜睨了一下达维德卡的脸，这句话所产生的效果使他吃了一惊：达维德卡的嘴唇既可怜，又勉强地笑着，另外两个人也皱起了眉头。三个人都一声不响地在稀溜溜的黏泥里和了一会儿。最后达维德卡把眼睛从脏脚上移开，恨恨地、结结巴巴地说道：

“我是说着玩哪，沃洛佳[7]……喂，我是说着玩哪……”

“我要把你说的话全都告诉爸爸。”

弗拉基米尔为父亲和自己受到的侮辱，为达维德卡可怜的笑容感到难过的眼泪正夺眶而出，便绕过油罐走去。

“沃洛佳！……弗拉基米尔·谢尔盖耶维奇！……”达维德卡惊呼道，跳出烂泥堆，把裤腿从溅满污泥的膝盖上撸下来。

弗拉基米尔停了下来。达维德卡跑到他的面前，上气不接下气地央告说：

“不要告诉你爸爸啦。我是逗你玩才说的……请原谅我这个傻瓜……真的，我没有恶意！……是为逗你玩才说的……”

“好吧。我不告诉啦！……”弗拉基米尔皱着眉头喊道，然后向板栅门走去。

可怜达维德卡的心情占了上风。他怀着轻松的心情，顺着板栅走去。从磨坊院子角落里的铁匠作坊那里传来杂乱的打铁声：先在铁上敲一下——声音喑哑、柔和，再在铮铮响的铁砧子上打两下——发出叮当的响声。

“你惹他干什么？”“钩儿”压抑的低音传到正走开去的弗拉基米尔的耳朵里，“不碰他，就不会散发出臭味来啦。”

“瞧这混蛋，”弗拉基米尔恨恨地想，“骂得多难听……告不告诉父亲呢？”

他回头看了看，又看到了达维德卡往常那种露出白牙齿的笑容，于是下了决心：“要告诉父亲！”

商店前的广场上，停着一辆套好的大车，马拴在拴马桩上。一群孩子正在从消防棚子的顶上轰一群灰色的、唧唧喳喳叫的麻雀。从阳台上传来大学生博亚雷什金的洪亮的男中音和另一个人沙哑的颤音。

弗拉基米尔走上台阶，爬满台阶和阳台的野葡萄的叶子在他头顶上飘动，它们从蓝色飞檐的雕花上垂下来，像一顶顶鼓胀起来的绿帽子。

博亚雷什金摇着剃得光光的紫红色脑袋，对坐在他旁边的、年轻但是却留着大胡子的教师巴兰达说道：

“虽然我是一个哥萨克农民的儿子，对一切特权阶级怀有一种非常自然的仇恨，可是您简直想不到——读他的作品，我竟非常可怜起这个垂死的阶级来了。我自己几乎要变成贵族和地主了，狂热地研究起他们理想中的妇女，为他们的利益担心，——总而言之，鬼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亲爱的，您看，天才有多么巨大的威力！它可以改变你的信仰。”

巴兰达玩弄着丝带的穗子，讥讽地笑着，仔细打量着衬衫前襟上绒线编的红花。丽莎懒洋洋地坐在沙发椅里。显然，她对客人的谈话毫无兴趣。她那总像是丢失了什么东西和在寻找什么东西的目光在无聊地看着博亚雷什金伤痕斑斑的紫色脑袋。

弗拉基米尔行了个礼，走了过去，敲了敲父亲书房的门。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正坐在皮凉椅上，翻阅六月份的《俄罗斯财富》[8]。地板上放着一把骨柄已经发黄的裁纸刀。

“你有什么事？”

弗拉基米尔把脑袋往肩膀里缩了缩，神经质地理了理身上穿的衬衣。

“我刚从磨坊里回来……”他迟疑地开口说，但是他看着父亲裹在丝绸背心里的圆滚滚的肚子，想起了达维德卡的刺眼的笑容，就坚决地说了下去，“……听见达维德卡说……”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仔细地听完他说的话，然后说道：

“咱们叫他滚蛋。你去吧。”他哼哼着弯下腰去拾裁纸刀。

晚上，村里的知识分子都来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家里聚会：博亚雷什金——莫斯科技术学校的学生；干瘦、自命不凡、患肺病的教师巴兰达；他的姘头，女教师玛尔法·格拉西莫芙娜——一个圆滚滚的、总也不见老的大姑娘，她的衬裙总是很不雅观地露在外面；邮政局长是一个古里古怪、身上又脏又臭、总是散发着火漆和便宜香水气味的光棍汉。年轻的骑兵中尉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也偶尔从自己的庄园上到这里来，他正在父亲——贵族地主——处小住。他们坐在阳台上喝茶，扯些毫无意义的话，等到无精打采的谈话中断的时候，客人中的一位就会去把主人那镶着宝石的贵重留声机开开。

有时候，在重大的节日，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很欢喜显显阔气：大宴宾客，请他们喝贵重的酒，吃特地从巴塔伊斯克定来的新鲜鲟鱼子和上等的菜肴。平常日子，他过得很俭省。只有一件事情是例外：他从不吝啬买书的钱。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很喜欢看书，对什么都要用自己像菟丝似的顽强的头脑去研究一番。

他的合伙股东叶梅利扬·康斯坦丁诺维奇·阿捷平是个浅黄头发、蓄着尖尖的小羊角胡子和眼睛深藏在细眼缝里的人，他很少到这里来。他跟梅德维季河口修道院的一个还俗的尼姑结了婚，同她过了十五年夫妻生活，共生了八个孩子，他大部分时间都消磨在家里。叶梅利扬·康斯坦丁诺维奇是从当团队文书发迹的，他把军队里那种拍马和奉承的腐败习气也带回家里来了。孩子们在他面前都要踮着脚尖走路，小声说话。每天早晨，孩子们盥洗完毕，就在餐厅里挂的像口黑棺材似的大钟下排成一队，母亲站在队后，一听到父亲的干咳声从卧室里传来，立即开始用各种声调，装腔作势地依次朗诵祷词：《主啊！救救你的子民吧》和《我们的父》。

叶梅利扬·康斯坦丁诺维奇正好在他们祷告完了，也就穿好衣服，走出卧室，来到餐厅，眯缝着白菜叶色的小绿眼睛，像大主教似的伸出一只肥胖的光手。孩子们依次走过去亲吻。叶梅利扬·康斯坦丁诺维奇吻过妻子的脸颊，就开口了，“奇”音总是发得模糊不清，成了“茨”音：

“波莉茨（奇）珈，擦（茶）泡上了吗？”

“泡上啦，叶梅利扬·康斯坦丁诺维奇。”

“倒一杯浓一点的。”

他管理商店的会计事务。在每页的“借方”和“贷方”的粗体字栏下，都写满了文书们惯用的、花哨字体的数字。他每天读《市场报》，毫无必要地在疙疙瘩瘩的鼻子上带上金框夹鼻眼镜。对待店员们却很客气。

“伊万·彼得罗维茨（奇）！请您给这位乡亲量几尺道利花布。”

他的妻子称呼他叶梅利扬·康斯坦丁诺维奇，孩子们都叫他金（亲）爱的爸爸，店伙都叫他“擦擦儿”。

两个神甫——威萨里昂神甫和监督司祭潘克拉季——都和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没有什么交往，因为他们跟他有宿怨。两个神甫彼此也不很和睦。刚愎自用、喜欢挑拨是非的潘克拉季最善于在邻里之间制造不和；而威萨里昂是个单身汉，跟乌克兰女管家姘居在一起，因为生梅毒所以说话瓮声瓮气，他生性随和，所以很少与这位监督司祭来往，而且不太喜欢司祭那种自高自大和爱拨弄是非的性格。

除了教师巴兰达以外，其余的人在村子里都有了自己的私宅。莫霍夫那油漆成蓝色的、薄铁顶的宅子坐落在广场上。商店就在家对面——耸立在广场正中央，装着玻璃门，挂着一块褪了色的招牌：

谢·普·莫霍夫与叶·康·阿捷平合营商店

和商店毗连着的是一长排有地窖的低矮板棚，离这里约二十沙绳，是教堂的圆形砖围墙和圆顶的教堂，这圆顶很像是熟透了的绿洋葱头。教堂对面，是一带粉刷得庄严、肃穆的学校围墙和两座漂亮房子：一座是浅蓝色的，花园的木栅栏也漆成同样的颜色，那是潘克拉季司祭的；一座是褐色的（避免两座房子一样）、有雕饰的围墙和宽大的阳台，那是威萨里昂神甫的。然后从这个街角直拐到另一个街角，是阿捷平的怪模怪样、狭长的二层小楼；再过去，就是邮局、哥萨克的草顶或铁皮顶的家舍，屋顶倾斜，上面装着一只生锈的铁公鸡的磨坊。

村子里的人关上里里外外的百叶窗，过着与世隔离的幽静生活，如果不去作客，天一黑就都把门闩上，放开铁链锁着的狗，寂静的村子里就只听到更夫的梆子声了。

[1] 沃罗涅什是南俄的重镇，位于顿河支流，沃罗涅什河边。

[2] 谢尔盖的爱称。

[3] 俄国旧俗：嫁女儿要陪送嫁妆，身份高，有钱的人，除一般的嫁妆外，还须陪送大量的财物，女儿有缺陷，则陪送的要更多，才有人肯娶。

[4] 丽莎是伊丽莎白的爱称。

[5] 也是伊丽莎白的爱称。

[6] 原文的意思是扑克牌中的“J”，意即这个工人的身形像“钩子”。

[7] 弗拉基米尔的爱称。

[8] 《俄罗斯财富》是在彼得堡出版的月刊。从十九世纪九十年代起成为民粹派的机关刊物。

第二章

八月底，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在顿河边偶尔遇见了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女儿伊丽莎白。他刚从顿河对岸回来，正在把船向一棵断树靠拢的时候，看见了划破水流驶来一只油漆的小艇。小艇从山后划出，向码头驶来，划桨的是博亚雷什金。他的光脑袋上的汗闪着亮光，前额和太阳穴上鼓起了青筋。

米吉卡并没有马上就认出伊丽莎白，因为草帽的灰色阴影落在她的眼睛上。她用晒红的双手抱着一束黄色的睡莲，压在胸前。

“科尔舒诺夫！”她看见米吉卡以后，就点头招呼说，“你骗我啦？”

“怎么骗你啦？”

“还记得，你答应带我一块儿去钓鱼吗？”

博亚雷什金放下船桨，挺直脊背。小船飞也似的把船头冲到岸上，擦得岸边的白石灰岩沙沙作响。

“你还记得吗？”丽莎从船里往外跳着，笑问道。

“没有工夫呀。活儿太忙啦。”米吉卡辩解着，气喘吁吁地看着向他走来的姑娘。

“不行啦！……伊丽莎白·谢尔盖耶芙娜，我辞职啦！喏，车套和辕木奉还给您，我不能再为您效力啦！您想想看，我们在这该死的河上划了有多远呀？我手上被船桨磨得全是血泡。这可不像在陆地上走那么轻松啊！”

博亚雷什金光着的大脚坚实地踏着尖削的石灰岩，用揉皱的学生制帽的帽顶擦着额上的汗。丽莎没有理他，只管朝米吉卡走去。米吉卡笨拙地握了握伸给他的手。

“我们什么时候去钓鱼？”她仰着头，眯缝起眼睛问道。

“明天就去都行。庄稼已经收完啦，现在可以去啦。”

“你还骗我吗？”

“不会啦！”

“你很早就来叫我吗？”

“天亮以前。”

“我等着你。”

“一定去，真的，一定！”

“没有忘记敲哪一扇窗户吗？”

“会找到的。”米吉卡微笑道。

“我大约很快就要走啦。很想钓一回鱼。”

米吉卡一声不响地玩弄着手里的锁船的锈钥匙，盯着她的嘴唇。

“你说完了吗？”博亚雷什金仔细地看着手里的一只有花纹的贝壳，问道。

“咱们立刻就走。”

她沉默了一会儿，茫然地笑着问道：

“你们家好像办过一次喜事，是吧？”

“把妹妹嫁出去啦。”

“嫁给谁？”没有等待答复，她就难以捉摸地笑了，“一定来呀！”又像第一次，在莫霍夫家的阳台上一样，她这一笑像荨麻似的刺痒了米吉卡的心。

把姑娘一直目送到船边。博亚雷什金劈开两腿，忙着把小船推下水去；丽莎笑着，从他头顶瞟着正在玩弄钥匙的米吉卡，直向他点头。

船划出去约有五沙绳远的时候，博亚雷什金低声问道：

“这个小伙子是您的什么人？”

“朋友。”

“心上人？”

米吉卡听到了他们的谈话，可恶的桨架吱扭吱扭地乱响，害得他没有听到她的答话。他看到博亚雷什金身子一仰一伏地划着桨，笑了起来，但是却看不见她的脸，因为她是背朝他坐着的。帽子上的紫色缎带垂到她裸露的肩膀上，微风一吹，飘忽不定，时隐时现，逗引着米吉卡模糊的视线。

很少用钓竿钓鱼的米吉卡，从来没有像这天晚上那样热心地准备过。他砸了一堆干牛粪，在菜园子里煮起麦粥来，匆匆忙忙地换过发潮的钓线。

米海一面看着他在准备，一面央求他说：

“带我去吧，米特里。你一个人多不顺手。”

“我一个人也成。”

米海叹了一口气。

“咱们好久没有一块儿去钓鱼啦。如今可能钓到半普特重的大鲤鱼。”

米吉卡被麦粥锅里冒出来的一股股热气呛得皱着眉头，没有做声。他准备完了以后，便走进内室去了。

格里沙卡爷爷坐在窗前，鼻子上戴着一副铜边眼镜，正在读福音书。

“爷爷！”米吉卡肩膀靠在门框上，唤了一声。

格里沙卡爷爷从眼镜框边上看了他一眼。

“什么事？”

“第一遍鸡叫后就叫醒我。”

“这么早要上哪儿去？”

“钓鱼去。”

很喜欢钓鱼的祖父，故意装作反对的样子说道：

“你爸爸说——明天要打大麻。你可不能去闲逛。瞧你，钓什么鱼！”

米吉卡的身子离开门框，略施小计，说道：

“我反正无所谓。我本想钓条鱼来孝敬爷爷，既然要打大麻，那我就不去啦。”

“等等，你上哪儿去？”格里沙卡爷爷吓了一跳，把眼镜摘下来，“我跟米伦说去，好，你去吧。把鱼腌腌吃可不坏。明天恰好是星期三。我叫醒你，去吧，去吧，傻瓜！你龇什么牙？”

半夜，格里沙卡爷爷一只手提着粗布衬裤，另一只手拄着拐杖，探着道儿，顺着台阶走下去。他像一片白色摇曳的影子一样穿过院子，走到仓房里去，用拐杖杵了杵在车毯上睡得呼噜呼噜的米吉卡。仓房里散发着新打的粮食和老鼠粪味儿，还夹杂着长久无人居住的空房子里的蜘蛛网的酸味。

米吉卡睡在粮囤子旁边的车毯上，他并没有立刻就醒过来。格里沙卡爷爷起初轻轻地用拐杖捅捅他，小声喊道：

“米吉卡！米吉卡！……喂，坏小子，米吉卡！”

米吉卡使劲打了一声呼噜，把腿蜷了起来。老头子心一横，把拐杖的钝头放在米吉卡的肚子上，像钻孔似的转起来。米吉卡哎呀叫了一声，抓住拐杖，醒了过来。

“都睡傻啦！像你这样昏睡，真是糟透啦！”老头子骂道。

“别嚷，别嚷。”米吉卡半睡半醒地小声说着，一面在地上摸索着靴子。

他来到广场上。村子里的鸡已经在叫第二遍了。他在街上走着，走过威萨里昂神甫的房子前面，听见鸡窝里有一只公鸡正扇动着翅膀，用大辅祭那样的低音打鸣儿，吓得几只母鸡也惊慌地小声咯哒咯哒地叫起来。

更夫坐在商店门口下层台阶上，脸埋在暖和的羊皮袄领里打盹。米吉卡走到莫霍夫家的板栅旁边，把钓竿和装渔具的袋子放下——为了不叫狗听见，轻轻地迈着脚步走上台阶。拉了拉冰凉的门把手，里面闩上了。他爬过栏杆，走到窗前。一扇窗半开着。从屋子里飘出甜蜜的、睡得正香的姑娘温暖的身体气味和一股从未闻过的香水的气味。

“丽莎韦塔[1]·谢尔盖耶芙娜！”

米吉卡觉得自己喊得够响了。等了一会儿，没有动静。“唉，要是敲错了窗户呢？要是掌柜的睡在这里怎么办？我就要倒霉啦！……他会开枪把我打死。”米吉卡紧抓着窗户的把手想道。

“丽莎韦塔·谢尔盖耶芙娜，起来钓鱼去。”

“如果弄错了窗户——鱼钓不成，祸可就闯下啦。”他又想道。

“起来吧，啊！”米吉卡气恼地说道，把脑袋探进屋子去。

“啊？谁呀？”黑暗中有人惊骇地、小声答话了。

“去不去钓鱼啦？我是科尔舒诺夫。”

“啊——啊——啊，马上就来。”

屋子里响起一阵窸窣的衣服声。姑娘初醒的、暖烘烘的话语声里仿佛带着薄荷香味。米吉卡看见屋子里有一个沙沙作响的白影在晃动。

“唉，要是和她睡一觉才美哩……钓什么鱼……坐在那里，冻得浑身僵硬……”他吸着闺房的气味，迷迷糊糊地想着。

一张头上裹着白头巾、满面笑容的脸，在窗口出现了。

“我从窗口跳出去，把手伸给我。”

“往外爬。”米吉卡帮着她。

她扶住他的一只手，紧对着脸儿地看了他一眼。

“我的动作快吧？”

“还行。不用慌，来得及。”

他们向顿河走去。她用粉红色的手巴掌揉着有点儿肿的眼睛，说道：

“我睡得真香。我们去得太早啦，再睡一会儿才好。”

“咱们来得正是时候。”

他们顺着从广场通出去的第一条胡同向顿河岸走下去。一夜之间，河水就涨了，昨天锁在岸边那棵浸在水里的枯树上的小船，现在却在水里漂荡起来了。

“要脱下鞋袜来才能过去。”丽莎叹了一口气，目测着到小船的距离。

“来，我把你抱过去，怎么样？”米吉卡提议说。

“这怕不方便……我还是脱掉鞋袜的好。”

“方便极啦。”

“不必了。”她为难地说。

米吉卡左手抱住她的两条大腿，没费劲儿就抱了起来，蹚水向小船走去。她不由自主地紧抱住他那像柱子似的又黑又硬的脖子，哼哼唧唧，低声笑了起来。

倘若米吉卡不被村妇捶衣服的石头绊一跤的话，就不会有这样一次

意想不到的短吻啦。她惊叫一声，就紧贴在米吉卡的干裂的嘴唇上了，他在离灰色的矮船帮只有两步远的地方站住了。水浸进了他的靴筒，脚泡得冰凉。

他解开小船，用力把它从枯树旁推开，趁势跳上船去。站着用一只短桨划起来。河水在船尾哗啦哗啦地响着，像在哭泣一样。小船翘着头，轻盈地掠过急流，向对岸驶去。鱼竿在颤动、跳跃。

“你往哪儿划呀？”她不断回头望望，问道。

“到对岸去。”

小船在一道沙石断崖边靠了岸。米吉卡连问也不问，就把她抱起来，抱进了河岸上的山楂树丛里去。她咬他的脸，抓他，喑哑地喊叫了两声，觉得全身瘫软无力，就生气地哭泣起来，可是没有眼泪……

约莫九点钟的光景，他们回来了。天空笼罩着一片橙黄色的薄雾。风在顿河上飞舞，吹起层层的波浪，小船儿穿浪前进，也像在跳舞，从河水深处翻腾上来、冒着白沫的、冰冷的水珠溅在伊丽莎白的苍白的脸上，流下来，挂在睫毛上和披散到头巾外边来的一绺一绺的头发上。

她疲倦地眯缝着两只空虚的眼睛，手指在不断地折着一根吹到小船上来的花茎。米吉卡划着桨，看也不看她，他脚下扔着一条小鲤鱼还有一条鳊鱼，这条鱼紧闭着垂死挣扎后的嘴，大瞪着围着一道黄圈的眼睛。米吉卡的脸上露出一种犯罪和夹杂着恐惧的满足表情……

“我把你送到谢苗诺夫码头去吧。你从那儿回家更近一点。”他说道，便掉转船头，顺流而下。

“好吧。”她小声同意说。

河边寂静无人，河岸上，是一道道落满白色尘埃的、垂头丧气的菜园篱笆，热风一吹，空气里就充满了烧焦的树枝气味。被麻雀啄得乱七八糟的、沉重的向日葵已经熟透了，低垂着头，遍地落满了葵花子。草场上是一片割后新生的嫩绿。远处有几匹马在蹦跳，马脖子上系的铃铛的悠扬悦耳的响声随着从南方吹来的热风送到顿河上来。

米吉卡拿起一条鱼，送给已经从小船上下去的伊丽莎白。

“拿着钓来的鱼呀！给你！”

她的睫毛惊慌地跳动了一下，把鱼接了过去。

“好，我走啦。”

“走吧……”

她的样子很可怜，不久前的自信和欢乐都丧失在山楂树丛中了，伸着一只手，提着那条用柳条穿着的鱼走去。

“丽莎韦塔！”

她回过头来，眉间是一片懊丧和困惑的愁云。

“你回来一会儿。”

当她走到近前来，米吉卡暗自抱怨着自己窘态，说道：

“咱们俩没有留神……真糟糕，你的裙子后面……脏了……一点点。”

她立刻满脸绯红，一直红到了脖根儿。

米吉卡沉默了片刻，建议说：

“你从人家房后的背静地方走。”

“怎么走也得经过广场。我本来是想穿黑裙子。”她突然憎恨地看着米吉卡的脸，伤心地嘟哝说。

“我给你拿绿叶子染染怎么样？”米吉卡随便地提议说，同时对她那夺眶而出的眼泪，感到非常惊讶……

“米吉卡·科尔舒诺夫把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女儿玩得都怀孕啦！”的新闻，就像风吹树叶的簌簌响声一样，悄悄地在村子里传开了。婆娘们每天早晨把牛群赶出去的时候，站在狭窄的、在灰色尘雾中闪晃

着的水井架的阴影里把水从桶里向外倒的时候，或者在顿河岸边那些天然的石板上捶打洗涮破布片的时候，都在纷纷议论这件事。

“说的是啊，都是因为亲娘去世得早啊。”

“老子忙得连喘气的工夫都没有，后娘却只当作没有看见……”

“前几天，更夫达维德卡·别斯帕雷说：‘深更半夜，我一看，有个人正往尽头那个窗子里爬。哼，我以为是小偷来照顾普拉托诺维奇啦。于是，我就跑上前去。问他是什么人？警察，快来呀！可是，原来，正是他，米吉卡。’”

“如今的姑娘们，只要一掐她们的脖子，就会乖乖地跟着走……”

“米吉卡对我家的米基什卡吹牛说：‘我要去向她家求婚。’”

“叫他先把鼻涕擦干净吧！”

“听人家说，是他硬逼着她，把她强奸啦……”

“咦，咦，咦，大嫂子，别说啦！……”

流言在大街小巷传播开去，首先是玷污了姑娘的名声，就像在新做的大门涂上了浓浓的黑焦油……

流言蜚语落到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秃顶的脑袋上，压得他抬不起头来。整整两天他既没有去商店，也没有到磨坊去。住在楼下的女仆，只有开饭的时候才能见到他。

第三天，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叫人把花斑灰马套到轻便马车上，便往镇上驰去，他向路上遇到的哥萨克傲慢地、高不可攀地点点头。紧跟着，一辆漆得锃亮的维也纳式四轮马车，从院子里赶出来。车夫叶梅利扬，一面流着口水，没命地吸那只已经把灰白胡子烤焦了的弯杆烟斗，一面整理着蓝色的丝缰绳，两匹铁青马撒着欢儿，在街上哒哒地跑着。叶梅利扬那像堵墙似的脊背后面，坐着脸色苍白的伊丽莎白。她手里拿着一个小提箱，苦笑着，向站在门口送行的弗拉基米尔和继母挥舞着手套。正从铺子里一瘸一踮地走出来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对这事发生

了兴趣，就问看门的尼基塔：

“大小姐上哪儿去呀？”

尼基塔对于人们爱瞎打听的短处总是很宽宏大量，回答说：

“上莫斯科去念书，上大学。”

第二天，发生了一件事情，这件事，人们在顿河边，在水井架的阴凉里，在清早往外赶牛的时候一直在议论，而且历久不衰……这天黄昏时分，牲口群已经从草原上回来了，米吉卡到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家里来了（他是故意去晚一点，以免人家看见）。他并不是无缘无故去的，而是去向普拉托诺维奇的女儿伊丽莎白求婚的。

在这以前，他们一共幽会过四次，一次也不多。最后一次幽会时，曾经进行过这样的谈话：

“嫁给我吧，丽莎韦塔，啊？”

“胡说八道！”

“我会爱惜你，娇惯你……我们家里有的是人干活，你可以尽坐在窗前看书。”

“你是傻瓜！”

米吉卡很生气，没有再说话。这天晚上，他很早就回家了。第二天早晨，使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大吃一惊，他央求说：

“爸爸，给我娶亲吧。”

“不要说傻话！”

“真的，我不是说笑话。”

“急不可待啦？”

“随便你怎么说……”

“谁把你迷上啦？是傻丫头玛尔富什卡吗？”

“请媒人到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家去说亲吧。”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把修理皮革的工具整整齐齐地放在长凳上（他正在修理马套），哈哈大笑道：

“孩子，看得出你今天很高兴。”

米吉卡坚持己见，就像公牛顶墙一样；父亲勃然大怒：

“你这个傻瓜！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有十几万的家产；大商人，可是你呢？……给我从这儿滚出去，不要发昏啦，否则，我就要把你这个新郎官套在马套里抻抻啦！”

“咱们家有十二对牛，有这么一大摊子家业，再说他是个庄稼佬，咱们是哥萨克。”

“滚出去！”不喜欢长篇大论的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简短地命令说。

只有格里沙卡爷爷同情米吉卡。老头子用拐杖在地板上戳着，慢慢走到儿子跟前，说道：

“米伦！”

“什么事！”

“你为什么要反对？既然小伙子已经认准了，那就……”

“爸爸，您简直是个孩子，真的！米特里已经够糊涂啦，而您更糊涂得出奇……”

“住口！”格里沙卡爷爷又用拐杖戳了一下地板，说道，“难道咱们家配不上他们家吗？有个哥萨克的儿子向他的女儿求婚，他应该认为是莫大的光荣。他准会心甘情愿地把姑娘嫁给咱们。咱们是这一带有名的人家。不是扛长活的，是财主！……是的，您哪！……去吧，米罗什卡[2]，你还犹豫什么！……要他拿磨坊作陪嫁。跟他提出来！”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喘着粗气，到院子里去了，米吉卡决定等到天黑以后，亲自去求婚——他知道父亲的固执脾气，就像根深的榆树一样：弯一下——可以，要折断它，休想。

他吹着口哨来到莫霍夫家的大门口，可是这时候却胆怯起来了。他犹豫了一会儿，就走过院子。在台阶上向穿着浆过的、沙沙响的围裙的女仆问道：

“掌柜的在家吗？”

“正在喝茶。等一等吧。”

他坐下来等着，抽完了一支烟卷儿，用手指头蘸了点唾沫，把烟卷熄灭，然后把烟头在地板上捻碎。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掸着背心上的面包屑，走了出来；他一看见米吉卡，就皱起了眉头。

“请进。”

米吉卡第一个走进充满书籍和烟草气味的凉爽的书房，觉得从家里带来的勇气，只够走到书房门口用的。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走到桌子边，转过身来，鞋后跟吱吱直响。

“什么事？”主人用手指头在背后划着写字台的桌面问道。

“我来问问……”米吉卡仿佛扎进了一片杀眼睛的冰冷的黏液中，冷得直哆嗦，他耸了耸肩膀，继续说下去，“也许，您愿意把丽莎韦塔嫁给我吧？”

失望、怨恨和胆怯使米吉卡的惊慌的脸上冒出了小汗珠，就像旱天的露水一样。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左眉毛颤动着，上嘴唇也在哆嗦。他伸长了脖子，向前探着身子：

“什么？……什——什——么？……混——蛋！……滚出去！……我把你送到村长那儿去！唉，你这个狗崽子！祸——害——精！……”

他这样大喊大叫，反而使米吉卡鼓起了勇气，注视着涌上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脸颊上的紫色红晕。

“请您不要生气……我是想补救我的过错。”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滚动着因为充血和流泪而肿胀起来的眼睛，拿起一个笨重的生铁铸的烟灰缸，朝着米吉卡的脚扔去。烟灰缸向上一跳，正打在米吉卡的左膝盖骨上，但是他坚强地忍住疼痛，用力推开门；由于屈辱和疼痛，他变得更加粗野地龇着牙大声喊道：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随您的便好啦，我可是诚心诚意……谁还会要她这样的破货？我是想保全她的名誉……要知道，谁会去拣一块啃过的骨头？连狗都不愿意吃。”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把一块揉皱的手绢放到嘴唇上，紧跟着米吉卡走出来。他挡住了通到大门口去的道路，于是米吉卡便跑到院子里去。这时候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向站在院子里的车夫叶梅利扬挤了挤眼。就在米吉卡打开栅栏门上闩得很牢的铁闩的时候，四条解开链子的恶狗，从板棚后面冲了出来，一看见生人，就在扫得干干净净的院子里散开了。

一九一〇年，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从下诺夫戈罗德的集市上带回来一对小狗：一公一母。都是黑色，鬈毛，大嘴。一年以后，就长得像一周岁的小牛犊那么高了；起初，它们撕扯那些路过莫霍夫家院的妇女们的裙子，后来竟学会把妇女按倒在地，咬她们的大腿，直到把潘克拉季神甫的一只小牛犊和阿捷平的两只阉猪咬得半死以后，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才吩咐把它们锁起来。只在夜间和每年一次春天交配的时候，才把它们放开。

米吉卡还没有来得及转过脸来，跑在前面的那条名叫“歌手”的狗，已经把前爪搭到他的肩膀上，牙齿咬住了棉上衣，就紧闭上嘴，死也不松口。四条狗一拥而上：撕他的衣服，拖着他走，每只都把身子躬得像个大黑球一样，在他身边打转儿。米吉卡用手来抵挡，竭力使自己不跌倒在地上。匆忙中，他看见叶梅利扬叼着直冒火星的烟斗，向厨房里走去，砰的一声关上了那扇油漆的门。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站在台阶的角上，背靠着雨水管，紧攥着长满了光亮硬毛的小拳头。米吉卡摇晃着拉开门闩，他那两条血淋淋的腿后，还紧跟着狂吠的、散发着热烘烘的恶臭的群狗。他掐住了“歌手”的喉咙——把它掐死了。几个过路的哥萨克费了很大的劲才把他从其余三只狗的袭击中解救出来。

[1] 伊丽莎白的小名。

[2] 米伦的爱称。

第三章

娜塔莉亚到麦列霍夫家来是很合适的。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很会教育孩子；虽说他很富有，雇着几个长工，但是仍然逼着孩子们干活和教他们学着干活。吃苦耐劳的娜塔莉亚很合公婆的心意。伊莉妮奇娜心里是看不上大儿媳妇——爱打扮的达丽亚的，所以娜塔莉亚进门没有几天，就满心欢喜她了。

“再睡会儿吧，再睡会儿吧，我的小宝贝！为什么起得这么早呀？”她在厨房里挪动着两条胖腿，亲切地嘟哝着，“去睡会儿早觉吧。不用你我也能把事情做好的。”

一清早就起来想帮婆婆做饭的娜塔莉亚，只好又回房去睡了。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家里一向是很严厉的，就连他也经常吩咐妻子：

“你听我说，老婆子！别叫醒娜塔莉亚，白天她忙得就够呛啦。还要和葛利什卡去耕地呢。要多支使达丽亚，多叫达丽亚干活！她是个懒娘儿们，骚东西……整天就会擦胭脂，描眉毛……”

“至少新婚头一年，叫他们多亲热亲热吧。”伊莉妮奇娜叹了一口气，想起了自己在操劳中度过的艰苦的一生。

葛利高里对新婚生活渐渐有点习惯了，可是过了三个星期以后，忽然又怕又恨地感到，他和阿克西妮亚的关系并没有彻底斩断，还留下了一点儿什么东西，就像心上扎的一根刺。而且这根刺他一下子还拔不掉。在新婚纵情的日子里，他也曾经对此满不在乎地想：伤口会长好的，会忘掉的，但是事与愿违，反而牢牢地在心上生了根……忘不掉，一想起来就使他心疼。还是在结婚以前，有一次在场院打麦子的时候，彼得罗就问过他：

“葛利什卡，阿克秀特卡怎么办呀？”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大概，舍不得丢掉她吧？”

“我丢掉——别人就会捡起来嘛。”葛利什卡当时笑着这么说。

“嗯，好好想想吧，”彼得罗咬着嚼得弯弯曲曲的胡子说道，“不然的话，你媳妇是娶了，可是不是时候……”

“身体易胖，事情易忘。”葛利高里玩笑说。

但是事情并非如此，夜晚，葛利什卡克尽自己的丈夫职责，以青春的狂热，倾心地去爱抚妻子，可是她却只报之以冷冰冰的、勉为其难的顺从。娜塔莉亚对于丈夫的亲热只是勉强应付，因为她从娘胎里就带来母亲生性冷淡、行动迂缓的性格，所以葛利高里一想起阿克西妮亚那狂热的激情时，就慨叹道：

“娜塔莉亚，你老子准是在冰山上把你种出来的……你太冷啦。”

可是，阿克西妮亚每次遇见他，总是令人不解地笑着，瞳孔黑亮，说出几句像青苔似的黏糊糊的话。

“好啊，葛利申卡[1]！跟你的新媳妇一定过得像蜜一样甜吧？”

“我们过得……”葛利高里支支吾吾地应付说，总想赶快躲开阿克西妮亚亲热的目光。

看来，司捷潘已经跟妻子和好了。他不常到酒馆里去了，有一天傍晚，在场院里——这是两口子不和以来第一次——他扬着麦子，提议说：

“来，克秀莎，咱们唱支歌好吗？”

他们靠着落上了一层尘土，已经打完的麦秸堆坐下来。司捷潘唱起一支军歌。阿克西妮亚用浑厚的喉音跟他合唱起来。就像她婚后最初几年那样，唱得十分和谐。那时候，他们从地里回来，田地蒙上了一层玫瑰色的晚霞。有时，司捷潘在车上摇晃着身子，唱起古老的民歌，歌声悠扬、悲凉，就像是一条漫长的荒无人迹、长满车前草的草原大道。阿克西妮亚把脑袋靠在丈夫宽厚的大胸脯上，也跟着唱和起来。两匹马拉

着吱扭吱扭的四轮大车，摇晃着车辕。村子里的老头儿们远远地就听见了歌声，赞不绝口：

“司捷潘娶了一个好嗓子的老婆。”

“你看他们……唱得多好听！”

“司乔普卡[2]的嗓子也不含糊，简直像钟声一样响亮。”

老爷爷们坐在墙根的土台上，目送着即将逝去的、尘雾弥漫的、紫红色的晚霞，隔街交谈起来：

“又唱起顿河下游的歌曲来啦。”

“是啊，去世的基留什卡很欢喜这支歌！”

葛利高里夜里常听到阿司塔霍夫两口子的歌声。在打麦子的时候（他们家的场院和司捷潘家的场院紧挨着），他看到阿克西妮亚仍然像从前那样自信，好像是很幸福。至少他觉得是这样。

司捷潘和麦列霍夫家的人见了面连话都不说。他拿着叉子在场院上来回走动，干起活儿来，下垂的宽肩膀直摇晃，偶尔对妻子说几句玩笑话，逗得阿克西妮亚笑起来，黑眼睛在头巾下闪烁。她的裙子不停地在葛利高里闭着的眼前飘舞。一股神秘的力量扭着他的脖子，把他的脑袋转向司捷潘家的场院。葛利高里没有理会娜塔莉亚一面帮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铺垫堆麦捆的台子，一面用既伤心又嫉妒的目光追逐着丈夫每次不由自主地投过去的视线，也没有看见，彼得罗虽然在赶着马打场，却不断地在打量着他，皱起脸在暗自发笑。

在沉闷的轰隆声——石头子在地上滚动的呻吟声中，葛利什卡的脑子里闪过一些模糊的念头，他竭力想捉住那些很容易从意识中滑走的思想片断，可是枉费心机。

打麦声，赶牲口的吆喝声，鞭子的尖啸，哒哒的风车声，从远近的场院上传出来，又在草场上消失了。秋收后富足的村庄，蜿蜒高踞在顿河岸上，安逸地沐浴在凉爽宜人的九月阳光中，就像一条横在大道上的

珠光灿烂的长蛇。在每一家篱笆围着的院子里，在每一座房子的屋顶下，生活都像陀螺一样在旋转着，每家都过着各不相同的、又苦又甜的日子：格里沙卡爷爷受了凉以后，正在闹牙痛；被耻辱压倒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手巴掌里揉搓着分向两边去的大胡子，在独自哭泣，牙齿咬得咯吱咯吱直响；司捷潘心怀对葛利什卡的仇恨，夜夜睡梦中，他那铁一样硬的手指头都在抓撕破旧的被子；娜塔莉亚跑到板棚里，扑在牛粪堆上，浑身颤抖着缩成一团，为了自己的被玷污的幸福而哭泣；赫里斯托尼亚在集市上把一条小牛犊给喝掉了，良心正受着折磨；葛利什卡正为不能得到满足的预感和又复发的创痛而唉声叹气；阿克西妮亚一面和丈夫亲热，一面又用眼泪浇着熄灭不掉的憎恨他的火焰。

被磨坊开除的磨粉工达维德卡，整夜整夜地坐在“钩儿”的土坯小工房里，“钩儿”的眼睛里闪着凶光，说道：

“不，不行，很快就要把他们的血管割断。对付他们，一次革命是不够的。要给他们再来一次一九〇五年的革命，那时候咱们再报仇雪恨！报——仇——雪——恨！……”他用伤痕斑斑的手指头威吓说，然后耸了耸肩膀，把披在肩上的上衣往上蹭了蹭。

日夜轮回着从村庄的上空飘逝，时光一周周，一月月地流逝，风声飒飒，风云突变，山谷轰鸣，像玻璃一样明澈、碧绿的顿河秋水漠然地向大海流去。

[1] 也是葛利高里的爱称。

[2] 也是司捷潘的爱称。

第四章

十月底的一个星期日，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赶着车到镇上去。

他用口袋装了四对喂肥的鸭子，在市上卖掉；在铺子里给妻子买了一块花布，已经准备要回去了（一只脚蹬在轮缘上，拉着马颈上的结绳），这时候，有一个不是本镇的陌生人走到他跟前来。

“您好！”他向费多特打招呼，黝黑的手指头在黑帽檐上碰了碰。

“您好！”费多特在等待着下文，眯缝起加尔梅克人的眼睛，待答不理地说道。

“您是哪里人？”

“我是外村的人，不是本镇人。”

“您是那个村子的人呀？”

“鞑靼村的。”

陌生人从侧面的口袋里掏出一只银烟盒，盒盖上刻着一只小船；他一面请费多特抽香烟，一面继续问道：

“你们的村子很大吗？”

“谢谢您，我刚抽过啦。我们的村子吗，是一个很大的村子。少说也有三百户人家。”

“有教堂吗？”

“当然有啦。”

“有锻工吗？”

“是打铁的吗？也有打铁的。”

“磨坊里有钳工车间吗？”

费多特勒了勒乱挣的马，很不高兴地打量了一下那个人脑袋上的黑帽子和他那张蓄着短短的黑胡子的大白脸上的皱纹。

“您要干什么？”

“我正要搬到你们的村子里去住。刚到镇长那儿去过。您是空车回村子去吗？”

“空车。”

“能把我带上吗？不过不是一个人，还有老婆和两个箱子，大约有八普特重。”

“可以带上。”

讲好了两个卢布的车价，费多特就把车赶到做面包圈的弗萝西卡那里去，雇车的人就住在她家里。他把一个瘦弱的、淡黄头发的女人安置在车上，又把两只铁皮箱子放在车后头。

他们离开了市镇。费多特咂着嘴，用毛鬃绳抽打着自己那匹不很壮实的马，不断地扭动着后脑勺扁平的方脑袋：搭车人引起了他的好奇心。他们安静地坐在他身后，一声也不响。费多特先向男的要了一支烟抽起来，然后就开口问道：

“你们是从哪儿搬到我们村子里来的呀？”

“从罗斯托夫。”

“是在那儿生养的吗？”

“您说什么？”

“我问您是什么地方的人？”

“啊——啊，是的，是那儿的人，罗斯托夫人。”

费多特抬起古铜色颧骨的脸，向远处草原上的野草丛望去：黑特曼大道一直伸延到转弯的地方，费多特那老练尖锐的加尔梅克人眼睛隐约

看见离大道约半俄里的地方，山坡上褐色的衰草堆中，有几只野雁的小脑袋在晃动。

“可惜没有枪，否则，赶过去打两只野雁多好。看，它们在走哪……”他用手指头指着，叹了一口气。

“我看不见。”搭客眨着那深度近视的眼睛，坦白地说。

费多特目送着野雁走下小山沟，便转过脸来打量搭客。他中等身材，很瘦，那两只紧靠着肉滚滚的鼻梁的眼睛里闪着狡猾的光芒。说话的时候总是不断地笑笑。他的妻子裹着一条毛线头巾，正在打盹。费多特看不清她的脸。

“您干吗要到我们村子里来住啊？”

“我是个钳工，想开一家小作坊，我还会做木匠活。”

费多特怀疑地打量着他那两只大手，搭客看到这种眼神，又补充说：

“同时我也是辛格尔公司的代理人，推销缝纫机。”

“请问尊姓大名？”费多特很感兴趣地问道。

“我姓施托克曼。”

“大概不是俄国人吧？”

“不，是俄国人。我的祖父是拉脱维亚人。”

在很短的时间内，费多特已经知道钳工约瑟夫[1]·达维多维奇·施托克曼从前在“阿克塞”工厂做工，后来又在库班的什么地方待过，再后来，在东南铁路的修理工厂里做工。此外，欢喜问长问短的费多特还探听到这个外来人的许多生活细节。

他们来到官树林的时候，谈话就停止了。费多特在路旁的泉水井里饮了饮出汗的瘦马，大车的颠簸和旅途的困顿，弄得他昏头昏脑，开始打起盹来。离村子还有五俄里路。

费多特系好缰绳，脚垂下去，把身子靠得更舒服些。可是他并没有睡成。

“你们的日子过得怎样啊？”施托克曼在车上颠动、摇晃着，问道。

“凑合着活呗，还有面包吃。”

“总的说来，哥萨克对于生活还满意吗？”

“有的满意，也有不满意的。哪能全都满意。”

“对，对……”工匠同意说，沉默了一会儿，又继续拐弯抹角地问了些别有用心的问题：

“你是说，人们的日子过得很富裕？”

“过得还可以。”

“服役一定很苦吧？是吗？”

“服役？……我们已经习惯啦，只要你还活着，就都是现役军人。”

“可是全副装备都要哥萨克自己置办，这就太不应该了。”

“可不是嘛，真他妈的气人。”费多特的劲头儿上来了，担心地向扭过头去的女人瞥了一眼，“那些当官的老找你的麻烦……我去服役的时候，卖了几头牛，才买了一匹马，但是他们把马拉过去一看，就说不合格。”

“不合格？”工匠假装吃惊地问道。

“正是这样，全不合格。他们说马腿有毛病。我费尽了口舌，对他们说：‘请你们好好看看吧，它的腿和那些得过奖的马一样好，不过它跑起来像公鸡……这叫作“公鸡步”。’不行，他们不验收。要知道，这一下子就弄得我倾家荡产啦！……”

谈话更加活跃起来。费多特从车上跳下来，津津有味、滔滔不绝地讲起村子里的事情来，他骂村长分配草地不公平，称赞波兰的规矩好，

服现役的时候，他那个团曾在那里驻扎过。工匠眯缝着眼睛，锐利的目光不住地在打量着走在车旁的费多特，自己则在用镶箍的骨头烟嘴抽着香烟，不时地笑笑；但是脸上横贯白净突出的前额的皱纹动起来却显得那么持重，好像是头脑里的什么隐秘思想活动在带动这条皱纹。

傍晚，他们赶到了村子。

施托克曼采纳了费多特的建议，来到寡妇卢克什卡·波波娃家，租了她家的两间屋子住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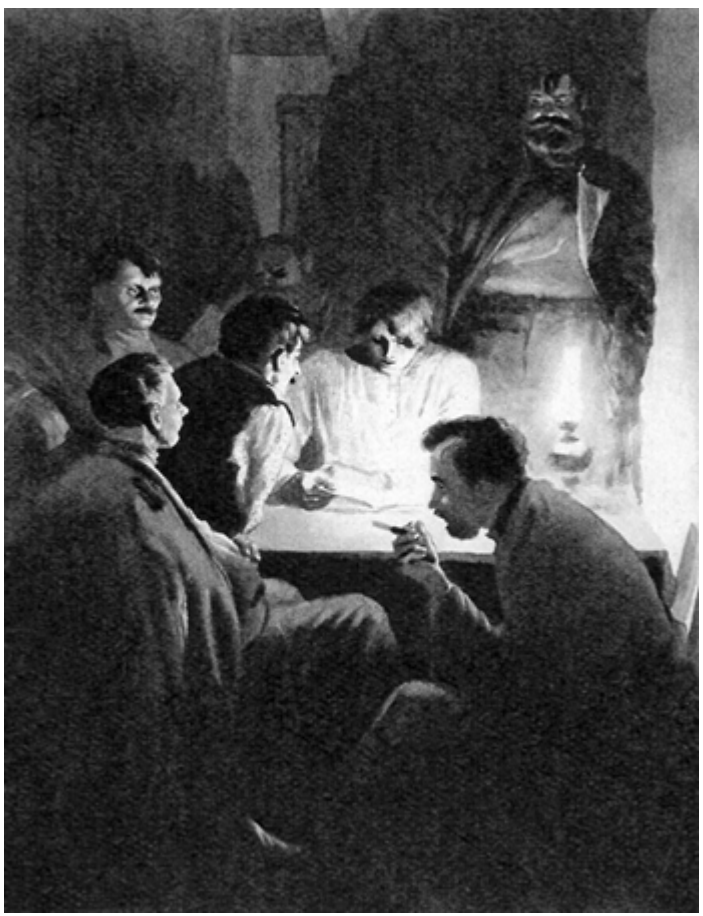

“你从镇上拉回来的是什么人呀？”几个邻家娘儿们等在大门口，向费多特打听道。

“代理人。”

“什么袋儿里人？”

“糊涂娘儿们，唉，你们这些糊涂娘儿们。跟你们说啦，是代理人，推销缝纫机的。漂亮的娘儿们，白送，不过像你这样的丑八怪，玛丽亚大婶儿，就得拿钱买啦。”

“你这个大爪子鬼长得好看。就你这副加尔梅克人的长相！……连马都不敢踩你：吓跑啦。”

“加尔梅克人和鞑靼人是草原上人们的祖先，亲爱的婶子，你可别胡说八道……”费多特耍着贫嘴走开去。

钳工施托克曼就在斜眼的长舌妇卢克什卡家里住下了。一夜还没有过去，满村的娘儿们就已经吵翻了天。

“你听说了吗，大嫂？”

“什么事儿？”

“加尔梅克人费多特拉来了一个外国人。”

“真的？……”

“我敢当着圣母娘娘起誓！戴着呢帽，叫什么施托波儿，或者施托卡尔……”

“也许是个警察吧？”

“是收税的，亲爱的。”

“咦——咦——咦，你们这些傻娘儿们，都是胡说八道。听说他是个会计师，和潘克拉季神甫的儿子一样。”

“帕什卡，乖孩子，快到卢克什卡家去，悄悄问问她：‘大婶子，给你家拉来的是什么人？’”

“快跑，好孩子！”

第二天，新来的人到村长那里去了。

费奥多尔·马内茨科夫已经当了三年村长，他把黑漆布封面的身份证在手里翻了半天，然后文书叶戈尔·扎尔科夫又翻来覆去地看了半天。他们俩交换了一下眼色，村长就按多年当司务长养成的老习惯，威严地挥了一下手，说道：

“住下吧。”

新来的人鞠了一躬，走了出去。有一个星期的工夫，他没有露过面，就像田鼠一样，总在洞里生活。斧头砰砰直响，他在夏天的厨房里修建了一个作坊。妇女们对这个陌生人的那种永不满足的兴趣已经冷了下去，只有孩子们还整天地挤在篱笆边，毫不胆怯地、好奇地窥视着这个陌生人。

[1] “约瑟夫”和“奥西普”在俄文里是一个名字，两样叫法，这里的行文中用的是“约瑟夫”。

第五章

圣母节[1]前三天，葛利高里和妻子去耕地。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病了；他拄着拐杖，腰痛得直哼哼，走出来送耕地的人。

“葛利什卡，先把牧场后头，靠红峡谷的那两块地耕好。”

“好好。那么塔洛夫山崖旁边那一块怎么办？”葛利高里钓鱼时哑了嗓子，脖子上缠着一块手巾，小声问道。

“圣母节以后再说。这两块就够耕的啦。靠红峡谷的那两块儿足有一圈[2]半，别太贪心啦。”

“彼得罗不去帮我们吗？”

“他和达丽亚到磨坊里去。我们要现在抢先磨完，晚了人就多啦。”

伊莉妮奇娜把一些松软的面包圈塞到娜塔莉亚的上衣里，小声说道：

“要不，你把杜妮亚什卡带去赶牛，好不好？”

“两个人足够啦。”

“那好，当心点，宝贝。基督保佑你。”

杜妮亚什卡抱了一堆湿衣服，压得弯着细腰，穿过院子，到顿河边去涮洗。

“娜塔莎[3]，亲爱的，红峡谷那儿的雀模菜[4]可有劲儿哪，掐些回来！”

“我掐，掐。”

“住嘴，淘气鬼！”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挥着拐杖喊道。

三对公牛拉着仰放着的犁，顺着大道走去，划着由于秋天干旱缺雨

变得坚硬的路面。葛利高里不时理理勒脖子的手巾，走在路边，不断地咳嗽。娜塔莉亚同他并排走着，背上的干粮袋子在不住地跳动。

村外的草原上是一片透明的寂静。远处，牧场后面，起伏的土岗那边，人们在忙着翻犁田地，不时响起赶牲口的鞭子声，这里——大道边——长满了已呈灰绿色的矮蒿，被羊吃过的野木樨，像祈祷似的弯着腰的苦茭；头顶上，是飘着闪耀着宝石般光芒的蛛网似的，像晶莹的薄冰一样日益变凉的晴空。

彼得罗和达丽亚送走了两个耕地的，就准备去磨坊。彼得罗在仓房里支起筛子，筛起麦子来。达丽亚把麦子装进口袋，搬到大车上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套上马，仔细地整理好了马具，问道：

“快完了吧？”

“马上就完。”彼得罗从仓房里应声答道。

磨坊里人声鼎沸，院子里挤满了车辆。磅房旁边，挤得水泄不通。彼得罗把缰绳递给达丽亚，从车上跳下来。

“快轮到我的号了吗？”他问站在磅秤旁边的“钩儿”。

“误不了。”

“现在是第几号在磨哪？”

“三十八号。”

彼得罗走出去搬口袋。这时候磅房里有人相骂起来。一个沙哑、凶狠的声音像狗叫似的喊道：

“你睡觉睡过了号，现在想加塞儿？滚开，霍霍尔，不然就要揍你啦！”

彼得罗从嗓音上听出是“马掌”雅科夫，便仔细倾听起来。磅房里咕咚响了一声，从门里传出了喊叫声。

很清脆地响了一声，一个黑色软制帽歪到后脑勺上、蓄着胡子，不很年轻的道利人[5]从门里摔了出来。

“为啥？”他捂住腮帮子喊道。

“我把你的牙拔下来！”

“这不行，你等等！”

“米基福尔，快来！……”

“马掌”雅科夫服役的时候，当过钉马掌的；马一撒欢儿，踢在雅科夫的脸上，踢断了鼻梁骨，踢豁了嘴唇，脸上留下了一个马掌印子；椭圆形的伤痕长好了，变成了青色，尖利的蹄钉痕变成斑斑的黑点，因此人们给他起了个绰号叫“马掌”。他是个勇敢、壮实的炮兵。他挽起袖子，从门里跑出来。一个身材高大、穿粉红衬衫的道利人，从后面结结实实地打了他一拳。“马掌”踉跄了一下，但是还是站稳了脚跟。

“弟兄们，他们在打哥萨克哪！……”

一群群来磨面粉的哥萨克和道利人，就像从袖筒里倒出来似的，都争先恐后地从磨坊的大门里涌到挤满车辆的院子里来。

一场格斗在大门口开始了。大门被挤得咯吱咯吱直响。彼得罗扔下口袋，哼了一声，快步向磨坊跑去。达丽亚站在大车上，看见彼得罗推开那些起哄的人，挤到中间去；等彼得罗被人家一阵乱拳打到墙边上，摔倒在地，被人用脚踢踏的时候，她大叫了一声。米吉卡·科尔舒诺夫挥舞着一根铁门闩，一蹦一跳地从机器房的拐角处跑过来。

那个从背后打了“马掌”一拳的道利人冲出了人群，一只粉红色衣袖像受伤的鸟翅膀一样在背后忽闪。道利人弯着腰，手撑着地，跑到最近的一辆大车前，很容易地扳下一根车辕横木来。磨坊院子里响起了一阵沙哑的嘶叫：

“啊——啊——啊——啊——啊……”

“呜——呜——呜——呜——呜……”

“啊呀呀呀，啊——啊！……”

噼啪声。咕咚声。呻吟声。轰隆声……

沙米利家的三兄弟也从家里赶来了。独臂的阿列克谢的脚在板门口绊在不知道谁扔在地上的缰绳上，跌了一跤；他跳起来，把左臂的空袖筒按在肚子上，跳过横在路上的车辕。他的弟弟马丁掖在白袜筒里的裤腿松出来了；他弯下身子，想把裤腿塞进去，但是磨坊旁边忽然响起一阵哭号声。不知道是谁的喊叫声，像随风飘荡的蜘蛛丝一样，高高地飞上磨坊的斜屋顶。马丁挺起身子，便去追阿列克谢。

达丽亚急得气喘吁吁，把手指骨节折得咔咔直响，站在车上看着：四周是一片妇女的尖叫和哭号声，马匹惊骇地竖起耳朵，牛哞哞叫着，拼命往大车上靠……脸色苍白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咬着嘴唇步履歪斜地走过去，裹在背心里的圆滚滚的肚子直哆嗦，达丽亚看见那个粉红衬衫已经撕得乱七八糟的道利人用车辕横木把米吉卡·科尔舒诺夫打倒，自己也随即仰面朝天摔倒，劈裂的车辕横木从手里飞了出去，原来是独臂的阿列克谢的铁拳头在道利人的后脑勺上一击，脚就踩在他身上。分散的格斗场面像花花绿绿的破布片一样，展现在达丽亚的眼前：她看到米吉卡·科尔舒诺夫跪在地上，用铁门闩照着从他身边跑过去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身上打去，而且毫不感到奇怪；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摇晃着的双手向前一趴，就像只大虾似的向磅房爬去；人们用脚踩他，把他脸朝天地摔倒在地……达丽亚歇斯底里地哈哈大笑起来，这一笑，她那两条描得弯弯的黑眉毛就弯得更厉害了。直到她的视线碰上了彼得罗以后，疯狂的笑声才突然停止了：他摇摇晃晃地从骚动轰鸣的人群里挣脱出来，躺到一辆大车底下，吐血不止。达丽亚喊叫着向他扑去。哥萨克们手持木棍从村子里跑来，有一个人还挥舞着一根破冰的铁棍。械斗的规模简直骇人听闻。这不像是在酒馆里喝醉酒时的斗殴，或者在谢肉节时的打群架。磅房门口，躺着一个脑袋开花的年轻道利人，他两腿直挺着，脑袋浸在逐渐凝结的一摊黑血里，血染的发绺垂在脸上；看来，他正在向自己今世的欢乐生活告别……

道利人像一群扎堆的绵羊，被逼到窝棚前面。如果不是一个道利老头子急中生智，事情的结局将不堪设想：他跑进窝棚，从炉子里掏出一

根冒火焰的劈柴，跑到门口，朝着那个存了一千多普特磨好的面粉的板棚冲去。从他背后冒出一缕轻纱似的青烟，爆出在白昼显得昏暗无光的火星。

“我——要——放——火啦！”他疯狂地吼叫着，把噼叭响着的劈柴片举到芦苇棚顶。

哥萨克们哆嗦了一下，打架停止了。阵阵的干风从东方吹来，把烟雾从窝棚顶上吹向挤在一起的道利人。

只要有一颗大火星落在棚顶陈年的干芦苇上——那么整个村庄霎时就会变成一片火海……

一阵短促低沉的轰鸣撼动了哥萨克的包围圈。有些人倒退着，向磨坊撤去，而那个道利人摇晃着劈柴，灰色的烟里散落着火星，他不住地大声嚷道：

“我要放火啦！……我要——放火——啦！……都从院子里撤出去！……”

祸首“马掌”雅科夫伤痕斑斑的脸上又添了许多处青印，他头一个离开了磨坊的院子。哥萨克们也都跟着匆匆离去。

道利人从车上掀下麦子口袋，把马套在大车上，站在车上挥着皮缰绳，拼命抽打马匹，冲出院子，轰轰隆隆地沿街驰去，奔向村外。

独臂的阿列克谢站在院子当中；那只袖口扎着的空衬衣袖子在强壮的肚子上忽闪着，痉挛症使他的眼睛和脸颊不住地抽搐。

“上马，哥萨克！……”

“追！……”

“他们还没有跑过山坡去！……”

米吉卡·科尔舒诺夫斜着身子，正要冲出院子。一阵轻微的忙乱像波浪似的，又使聚集在磨坊旁边的哥萨克们激动起来，但是就在这时，一

个戴着黑呢帽、从前谁也没有看见过的陌生人，飞快地从机器房那边走过来；他用眯缝起来的眼睛里射出的锐利目光，严厉地打量着人群，举起一只手，说道：

“请等一等！”

“你是什么人？”“马掌”皱起像在跳舞似的颤动的眉毛。

“从哪儿钻出来的？”

“揍他！……”

“哈！……”

“完——完——啦！……”

“等等，乡亲们……”

“秃尾巴狗才是你的乡亲！……”

“庄稼佬。”

“树皮鞋！”

“给他一拳，亚什[6]！”

“照着他的眼珠子打！……照着眼珠子打！……”

那个人难为情地笑了，但并不害怕，他摘下帽子，用一种非常自然的姿势擦着额角，这姿势和笑容使哥萨克们安静下来了。

“怎么回事？”他挥了一下折起来的呢帽，指着磅房门口已经被土地吸干了的那摊黑的血迹，问道。

“我们打霍霍尔啦。”独臂的阿列克谢心平气和地回答说，腮帮子抖动了一下，眼睛眨了眨。

“为什么打的？”

“为了排号，叫他们知道，不能往前头钻。”“马掌”走到前头来解释道，他把手一挥，擦掉鼻子里流出来的带血的鼻涕。

“叫他们牢牢记住！”

“唉，应该去追呀……草原是点不着的。”

“我们害怕啦，也许他未必敢放火吧？”

“一个人在绝望的时候，放一把火，就像喝杯酒一样简单。”

“霍霍尔可都是些喜欢生气的家伙。”阿丰卡[7]·奥泽罗夫笑道。

那个人用帽子向他这面指了指，问道：

“你是什么人？”

阿丰卡·奥泽罗夫从伤痕斑斑的嘴缝里啐出了一口唾沫，并细心观察了飞溅出去的唾沫，然后叉开腿，说道：

“我嘛，是哥萨克，你哪，是茨冈人吧！”

“不，我们都是俄罗斯人。”

“胡说八道！”阿丰卡一个字一个字地加重说道。

“哥萨克都是俄罗斯族出身的。你知道这段历史吗？”

“可是我要告诉你，哥萨克是哥萨克代代相传下来的。”

“古时候，农奴从地主那里逃了出来，到顿河沿岸落了户，人们就管他们叫哥萨克。”

“亲爱的人呀，走你的路吧！”独臂的阿列克谢把肿胀的手指头攥成拳头，眼睛眨得更快，压着火儿，愤愤地劝他说。

“坏蛋才是移来落户的呢！……真是个混账，想把咱们变成庄稼佬！”

“这是什么人？你听见了吗，阿法纳西？”

“是一个新搬到这儿来的家伙，住在斜眼卢克什卡家里。”

追赶道利人的机会也错过去了。哥萨克兴高采烈地议论着斗殴的事，各自散去了。

夜晚，在离村子八俄里地的草原上，葛利高里裹着一件毛烘烘的羊皮大衣，伤心地对娜塔莉亚说：

“你简直像个陌生人……就像这个月亮一样：既不会叫人感到冷，也不使人觉得热。我不爱你，娜塔什卡，你不要生气。我本来不愿意说这些，可是不成，很明白，这样过下去是不成的……我很可怜你，这些日子，咱们好像亲近了一点儿，可是我心里依然空空的……空得很。就像这会儿的草原一样……”

娜塔莉亚仰面望着那高不可攀、繁星似锦的夜空，望着在他们头顶飘浮的一片片投下透明的阴影的白云，什么话也没有说。迟误了南徙行期的仙鹤，从深蓝、高远的夜空，送来银铃似的叫声。

衰草悲伤地散发着垂死的气味。山岗上闪烁着耕地的人们燃起的火堆的点点红光……

葛利高里在黎明前醒来。羊皮大衣上落了有两俄寸厚的雪。草原困伏在闪耀着蓝光的初雪下，大车附近遍地都是由于初雪而迷路的野兔留下的闪着蓝光的、清晰的趾印。

[1] 俄国旧历十月一日是圣母节。

[2] 每圈等于四公顷。

[3] 也是娜塔莉亚的爱称。

[4] 雀模菜烧成灰可以用来洗衣服。

[5] 顿河一带这样称呼那些其祖先根据叶卡捷琳娜二世的命令，从与克里米亚毗连的南乌克兰迁徙到顿河沿岸来的乌克兰人。

[6] 雅科夫的简称。

[7] 是阿法纳西的爱称。

第六章

自古就是这样：如果一个哥萨克没有伴儿，赶车去米列罗沃，路上遇到乌克兰人（他们的村落从下雅布洛诺夫斯克村，一直绵延到米列罗沃，约有七十五俄里）而不让道的话，乌克兰人就会把他打个半死。因此哥萨克要到车站去的时候，就一定要几辆大车结伴同行，这样，在草原上遇到乌克兰人，就可以壮起胆子互相辱骂了。

“喂，霍霍尔！让开道！你们这些坏蛋住在哥萨克的土地上，还不愿意让道儿，啊？”

到顿河岸帕拉莫诺斯克粮栈运送麦子的乌克兰人的遭遇也是一样。这时候他们会无缘无故遭到毒打，只因为他们是“霍霍尔”，既然是“霍霍尔”——那就应该打。

几百年以前，一只勤勉的手在哥萨克的土地上播下了等级差别的种子，并精心培育、娇养着它们，于是种子萌发出茁壮的嫩芽：哥萨克和外来人——俄罗斯人和乌克兰人——在斗殴中，血洒大地。

在磨坊里发生斗殴两个星期以后，县警察局长和检察官到村子里来了。

第一个就传讯了施托克曼。检察官是个哥萨克贵族出身的青年文官，他一面在公事包里翻着，一面问道：

“在搬到这儿来以前，您住在什么地方？”

“罗斯托夫。”

“一千九百零七年是犯了什么罪坐牢的？”

施托克曼瞥了一眼公事包和检察官低着的脑袋上那道尽是头皮、斜着分开的头发缝。

“因为妨害秩序。”

“嗯……那时候您在哪里做事？”

“在铁路修理厂里。”

“职业？”

“钳工。”

“您不是犹太人吧？不是改信基督教的吧？”

“不是。我想……”

“我对您在想什么，不感兴趣。流放过吗？”

“是的，流放过。”

检察官把脑袋从公事包上抬起来，咂了咂刮过的、长着粉刺的嘴唇。

“我劝您离开这里……”又自言自语地说，“其实，我自己也在努力做到这一点。”

“为什么，检察官老爷？”

检察官用问题来回答他的问题：

“磨坊打架的那天，您对这里的哥萨克说了些什么话？”

“其实……”

“好，您可以走啦。”

施托克曼走到莫霍夫家（来往的官员总是住在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家，不住客店）的阳台上，他耸耸肩膀，回头看了看那两扇油漆的大门。

第七章

冬天并没有一下子就到来。圣母节后，积雪融化了，又把畜群赶到牧场上去，刮了一个星期的南风，天气又转暖了，大地复苏，草原上又是一片绿油油的晚秋的青苔。

一直暖和到圣米哈伊洛夫节，后来严寒袭来，下了一场大雪；一天比一天冷得厉害，接着又下了两俄寸半厚的雪，顿河边上的菜园子里，野兔越过顶上被大雪覆盖着的篱笆，留下一圈圈梅花形的趾印，宛如姑娘衣服上的花边。烧牛粪的烟雾笼罩在村庄的上空，飞集到有人烟的地方来的乌鸦，在路旁的灰堆里徘徊觅食。爬犁压出来的冬季道路，像一条褪了色的灰带子，蜿蜒在村中。

有一天，在广场上开村民大会；到了分配砍伐树枝地段的时候了。一群穿着长皮袄和短皮袄的人，毡靴子咯吱咯吱响着，聚集在村公所外面的台阶旁边。严寒又把人们赶到村公所里来。那些蓄着银灰胡子的、可敬的老头子们，都在桌子旁边，靠着村长和文书坐下来，年轻些的——生着各色胡子或者没有长胡子的——哥萨克挤成了一堆，从暖和的羊皮领子里发出了嗡嗡的喧噪。文书在纸上写满了一行行密密麻麻的字，村长不时隔着肩膀看看他，村公所的冷屋子里一片喑哑的嗡嗡声：

“今年的草啊……”

“哦，哦……牧场上的还可以喂牲口，可是大草原上的全是些野木樨。”

“从前，在古时候，到圣诞节还可以在草地上放牧牲口。”

“这对加尔梅克人可再好也没有啦。”

“唉嘿——嗯。”

“村长生的是狼脖子，你看他连脑袋都不会转。”

“脖子吃得那么肥，简直是他妈的阉猪！”

“我说，亲家，你是想把冬天给吓跑啊？穿这么厚的皮袄……”

“今天有个茨冈人把皮袄卖掉啦。”

“在圣诞节的时候，茨冈人露宿在草原上，什么盖的都没有，只好披上渔网，连小肠都冻坏啦，——一个茨冈人醒过来，把手指头从渔网眼里伸出来，就骂起娘来：‘嘿，我的妈呀，院子里可真冷啊！……’”

“恐怕道路就要滑起来啦！”

“连公牛都得钉上铁掌，非这样不行！”

“前几天我在鬼塘口砍过绢柳枝，很好。”

“扎哈尔，你把裤子扣上吧……要是把那玩意儿冻坏啦，娘儿们就把你赶出家门啦。”

“听说，阿夫杰伊奇，你负责喂祭牛啦？”

“我没有答应。帕兰卡·姆雷欣娜干啦……她说，我是个寡妇，多干点活儿，心里还痛快点儿。我说，你就牵走吧，要是下了小牛……”

“哎——哈——哈！”

“嘿——嘿——嘿！……”

“诸位老人家！砍树枝的事儿怎么办哪？……静一点！……”

“我说，要是下了小牛……当然就要找个教父啦……”

“静一点！求求你们啦！”

会议开始了。村长抚摸着凝满哈气的权杖[1]，喊着分配到树枝的人的姓名，喷出一口口的哈气，不断地用小手指头拨下胡子上的冰琉璃。后面，靠乒乓乱响的门边，是一片雾腾腾的哈气、拥挤的人群和响亮的擤鼻涕声。

“不能定在星期四砍树枝！”伊万·托米林不断歪扭戴着蓝色炮兵制帽

的脑袋，揉着通红的耳朵，竭力提高嗓门，压下村长的声音。

“为什么？”

“你要把耳朵揪下来啦，炮手！”

“咱们给他缝上两只牛耳朵。”

“星期四有半村的人都要去往家运干草。嗐，真会办事儿！……”

“可以改到星期天去砍嘛。”

“诸位老人家！……”

“什么事？”

“祝你成功！……”

“呼——呜——呜——呜——呜！……”

“嗬——嗬——嗬——嗬——嗬！……”

“哈——哈——哈——哈——哈！……”

马特维·卡舒林老头子从摇摇晃晃的桌子上探过身来，用光滑的杨木拐杖向托米林这方面戳着，气哼哼地尖叫道：

“你先等等去运干草吧！……丢不了嘛！……这也是为了全村好嘛……你总是跟大家顶着干。我的老弟呀！你是既年轻又糊涂！……就是这样！……看你！……就是这样……”

“你自己才是老糊涂啦……”独臂的阿列克谢从后排探出头来插嘴说，眨着一只眼睛，伤残的那边脸颊在痉挛地抽动着。

为了多占一犁地，他跟卡舒林老头子已经结仇六年了。每年春天他都要打马特维·卡舒林一顿，而老头子从他手里霸占去的那点儿土地却只有手巴掌那么大——只要皱起眉，一口唾沫就能啐过那块地去。

“住口，痉挛鬼！”

“可惜离得太远啦——我从这儿够不到你，不然的话我要好好揍你一顿，准叫你流红鼻涕！”

“瞧你，一只胳膊的眨眼鬼！……”

“你们俩都住嘴吧，吵起来没完啦！……”

“到院子里去，你们上那儿去咬吧。真是的。”

“算了吧，阿列克谢，你看老头子浑身在打战战，脑袋上的皮帽子直摇晃。”

“把这些吵架的人送到拘留所去！……”

村长用拳头在吱咯直响的桌子上捶了一下。

“我立刻就叫警察来！住口！……”

渐渐安静下来，喧哗声传到了后排，也归于沉寂。

“星期四天一亮就去砍树枝。”

“你们以为怎样，诸位老人家？”

“诸事如意！”

“上帝保佑！”

“如今的老人的话没有人听啦……”

“放心吧，会听的。难道咱们就没有惩治他们的法子吗？我家的亚历萨什卡，我把他分出去的时候，他扑上来要和我打架，还要抓住我的胸膛呢。我立刻用鞭子抽了他一顿。并且对他说：‘我立刻去报告村长和老前辈们，我们要好好抽你一顿……’老实啦，就像春潮冲倒的草一样，服服帖帖的了。”

“诸位老人家，收到了镇长的一项命令，”村长改变了声调，扭了扭脑袋，因为制服的硬领子直搭他的下巴颏，搭进大粗脖子里去了，“本星

期六，青年哥萨克去镇上宣誓。傍晚在镇公所集合。”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紧靠门口的窗户旁，像仙鹤一样，翘着瘸腿站在亲家身旁。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敞怀穿着皮袄，坐在窗台上，棕色的大胡子里透出笑容。淡白的短睫毛上挂了一层霜，大片的褐色雀斑由于严寒充血，变成了灰色。他们前面，挤了一群年轻的哥萨克，在互相挤眼调笑；在屋子中间踮着脚尖晃来晃去的，是绰号叫“牛皮大王”的阿夫杰伊奇；他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是同庚人——可是他总不见老，而且脸上永远罩着一层安敦偌夫卡苹果似的红晕；他把那阿塔曼斯基团钉着银十字的蓝顶皮帽扣在扁平的秃后脑勺上。

阿夫杰伊奇曾经在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里当过兵。去服役的时候姓西尼林，回来后就变成“牛皮大王”了。

他是本村头一个被分配到阿塔曼斯基团去服役的人，那里的兵营生活把这个哥萨克变成了个怪人：和所有的人一样，他也长成了一个大小伙子；从小他就有点儿傻头傻脑，而退役回来以后，简直就一发不可收拾了，从返来的第一天，就信口开河地大讲起他在皇宫中服役时的稀奇古怪的故事和在彼得堡的奇遇。起初，听得出神的人们信以为真，大张着嘴，全都诚心诚意地听他讲，可是后来发现，阿夫杰伊奇撒的弥天大谎是本村有史以来闻所未闻的；于是大家就公开地嘲笑他，但是他胡编的那些怪诞不经的奇遇被揭穿了以后，他的脸却连红也不红（也许红了，不过因为他总是红光满面，所以看不出来），仍旧继续撒谎。老年简直就成了个无赖。当被人问得张口结舌，无言以对——他就会火冒三丈，跟人打架，如果大家默不作声，只是嘲笑他——他就会讲得津津有味，丝毫也不理会人家的嘲笑。

但是当家过日子，他却是个能干而又勤奋的哥萨克，什么事都干得头头是道，虽然也不免搞点儿歪门邪道儿，可是只要他一聊起在阿塔曼斯基团服役的事……谁也只能把两手一摊，笑得肚子疼，腰也直不起来。

阿夫杰伊奇站在屋子中间，脚上穿着破毡靴子，在来回晃着；他打量着拥挤在一堆的哥萨克们，很有分量地低声说道：

“如今的哥萨克全是废物。尽是些身材矮小、什么用处也没有的家伙。随便哪一个，你只要擤一下鼻涕，就能把他打成两截。是的，”他蔑视地笑着，用毡靴子擦着地板上的一口痰，“我曾经在维申斯克镇上看见过一堆死人骨头，那是哥萨克的——是这样的……”

“这些骨头是从什么地方掘出来的，阿夫杰伊奇？”脸刮得光光的阿尼库什卡用胳膊肘子碰碰旁边的人，问道。

“老兄，咱们一起服过役，看在即将到来的节日面上，别胡扯了吧。”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皱起钩鼻子，拉了拉耳朵上的耳环。

他最讨厌胡说八道的人。

“老弟，我出娘胎以来就从不胡扯。”阿夫杰伊奇郑重地说道，他惊异地回头看了看像发疟疾一样哆嗦着的阿尼库什卡，“是给我的小舅子盖房子的时候，看见死人骨头的。我们一开始打地基，就挖开了一座坟。这就是说，古时候，在顿河边教堂附近，有一座公墓。”

“死人骨头有什么稀罕的，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准备走开，不高兴地问道。

“胳膊呀——这么粗，”阿夫杰伊奇把两条长胳膊一摊，“脑袋呀——真的，我不说谎——跟军用锅一样大。”

“阿夫杰伊奇，顶好还是给青年人讲讲你在圣彼得堡智擒大盗的事儿吧。”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从坐着的窗台上下来，掩着皮袄大襟，提议道。

“有什么可讲的啊。”阿夫杰伊奇倒谦虚起来了。

“讲讲吧！”

“我们求求您老啦！”

“赏个脸吧，阿夫杰伊奇！”

“你知道吧，事情是这样的。”阿夫杰伊奇咳嗽了一声，从裤子口袋里掏出烟荷包。他向弯着的手巴掌上倒了一撮叶子烟，然后又把两个从荷包里滚出来的铜币装回去，用幸福的眼神环顾了一下听众。“一个在押的强盗从监狱里逃走了。这儿找那儿找都找遍啦——连影儿也没有。整个衙门都闹得天翻地覆。算是跑定了——完蛋啦！夜里，侍卫的军官喊我去，我就去啦……是的……他说：‘你到皇上的寝宫里去吧……皇帝陛下亲自召你进宫去。’我当然有点心慌，走了进去，立正站住，圣上，我们的仁主，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伊万·阿夫杰伊奇，是这么回事，帝国天字第一号的大强盗逃走啦。他就是钻到地里去，你也得找到他，否则你就别来见我！’我说：‘是，陛下。’是啊……我的乡亲们，这差事可真叫我伤透了脑筋……我从御马厩里挑了三匹千里马，就上路啦。”阿夫杰伊奇点上烟，环顾了一下听众的低垂下去的脑袋，飘渺的烟雾笼罩着他的脸，他兴奋地又继续讲下去：“于是我就追啊，追啊！白天追，晚上追。追到第三天，都快到莫斯科了，终于追上啦。我把这个宝贝装进了马车，又从原路赶回。半夜，赶到宫中，我就这样全身污泥，直奔皇上那里。可是那些形形色色的公爵呀、伯爵呀不放我进去，可是我一定要进去。是的……我敲敲宫门。‘陛下，请恩准小的晋见。’——‘谁呀？’里面有人问。我说：‘是伊万·阿夫杰伊奇·西尼林。’里面慌乱起来，我听见皇上在喊：‘玛丽亚·费多罗夫娜，玛丽亚·费多罗夫娜！快起来，烧上火壶，伊万·阿夫杰伊奇回来啦！’”

后排爆发出像打雷似的哄堂大笑。文书正在念一张“寻找走失牲口和离群牲口”的通告，念到“左脚踝骨上裹着破袜子”时，念不下去了。村长像鹅一样伸长脖子，看着笑得前仰后合的人群。阿夫杰伊奇揪了揪皮帽子，皱起眉头，不知所措，打量打量这个，又看看那个。

“等一等！”

“噢，哈，哈，哈……”

“唉呀，笑死人啦！……”

“嘿，嘿，嘿，嘿，嘿！……”

“阿夫杰伊奇，你这只秃狗，噢哈，哈！……”

“‘快烧上火壶，阿夫杰伊奇来啦！’真有你的！”

人们开始散去，冻透了的木台阶不停地拉着长声哼哼叫着。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和高个长腿的哥萨克——荷兰式风磨的掌柜的在村公所外边踏烂了的雪地上较量起来，他们在用摔跤来暖和一下身子。

“从磨坊掌柜的脑袋上蹿过去，”围观的哥萨克们七嘴八舌地在出主意，“把肚子里的麸子都给他抖出来，司乔普卡！”

“你光靠使劲蛮干不行啊！这小子太机灵！”卡舒林老头子激动得像麻雀似的跳着，因为看得出神，所以完全没有理会那颗难为情地挂在灰鼻子尖上亮晶晶的鼻涕珠儿。

[1] 权杖是一根特制的木杖，是哥萨克首领的权力象征。

第八章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会场上回来，径直走到他和老太婆住的那间耳房里去。这几天伊莉妮奇娜正在闹病。水肿的脸上露出了疲倦和疼痛的神色。她躺在鼓胀的、厚厚的鸭绒褥子上，脊背紧靠在竖起的枕头上。一听见熟悉的脚步声，她就扭过头来，脸上带着大半辈子的风霜染上的严肃表情，看了丈夫一眼，目光停在普罗珂菲耶维奇的遮着嘴的、由于哈气弄得湿漉漉的、鬈曲的连鬓胡子上，停在和连鬓胡子连成一片、粘在一起、湿漉漉的短胡髭上，她的鼻翅儿动了动，老头子带进来的寒气和一股羊皮的腥酸味。“今天他没有喝酒。”她心里想，于是高兴地把后跟还没有钩完、插着钩针的毛袜子放在肚子上。

“砍树条子的事怎么样啦？”

“决定星期四去砍。”普罗珂菲耶维奇摸了摸胡子，“星期四早晨去，”他重说了一遍，坐在靠床的箱子上，“喂，怎么样？还是不见好？”

伊莉妮奇娜的脸上遮上了一片孤寂的阴影。

“还是那样……骨头节里痛得钻心，浑身麻木。”

“早就告诉过你，混蛋娘儿们，秋天别下水。既然知道自个儿的毛病，就别去逞强啦！”普罗珂菲耶维奇发起火来，用拐杖在地上画着大圈，说道，“难道家里的娘儿们还少吗？你那些麻真他妈的该死：你非要去浸麻，如今可好……我的天，如今……唉！”

“麻也不能让它烂掉嘛。家里那工夫一个婆娘也没有：葛利沙跟他媳妇耕地去啦，彼得罗和达丽亚也赶车到什么地方去啦。”

老头子往捧在一起的两只手巴掌上哈着气，身子俯到床上，问道：

“娜塔什卡怎么样？”

伊莉妮奇娜的精神头儿来了，露出明显的不安神色说道：

“我简直不知道该怎么办。前两天又哭啦。我走到院子里，看见不知

道是谁把仓库的门打开啦。我就想去把门关上。一进去，看见她正站在粮食囤子旁边呢。我问她：‘你怎么啦，怎么啦，亲爱的？’她却回答说：‘有点儿头痛，妈妈。’我怎么也问不出实话来。”

“也许，生病啦？”

“不是，我问过啦……不是有人说了她的坏话，就是跟葛利什卡闹别扭……”

“他又到那个……是不是偶尔又上她那儿去啦？”

“你怎么啦，老头子！你怎么啦！”伊莉妮奇娜吃惊地拍了拍手说，“难道司捷潘是糊涂虫吗？我没有看见，没有。”

老头子又坐了一会儿就出去了。葛利高里正在自己屋里用锉刀锉一套渔具上的钩子。娜塔莉亚用熬好的猪油涂在钩子上，整整齐齐地一个一个地用破布包起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瘸一踮地走过去，用探索的目光看了看娜塔莉亚。她那焦黄的脸上，就像秋天的树叶子一样，罩着一层淡淡的红晕。在这一个月里，她明显地消瘦了，眼睛里流露出一种从来没有过的可怜的表情。老头子在门口站住了。“唉，看他把媳妇折磨成什么样子啦！”他心里想，又朝娜塔莉亚那俯在板凳上的、梳得光光的脑袋看了一眼。

葛利高里坐在窗边，推拉着锉刀，乱蓬蓬的头发像鬃毛似的在额上跳动。

“你他妈的别锉啦！……”老头子突然怒不可遏，脸涨得通红，他握紧拐杖，撑住胳膊，喊道。

葛利高里吓得一哆嗦，迷惑不解地抬起眼睛来，朝父亲看去。

“我想把两头都锉尖，爸爸。”

“我叫你放下！准备砍树条子去。”

“我就来。”

“爬犁上的栓钉一个还没有，他倒锉起什么钩子来啦。”老头子的怒气已经消了一些，自言自语道，他在门口踌躇了一会儿（显然想说些什么），就走开了。余怒发泄到彼得罗身上。

葛利高里往身上穿着短皮袄，听见父亲在院子里叫嚷：

“牲口到现在还没有饮，你是干什么吃的，你是什么东西？……这是谁动篱笆旁边的那垛干草啦？我对你说过没有，说过别动边上的那垛草没有？……该死的东西，把上好的干草都糟踏啦，到春天耕地的时候，拿什么喂牛呀？……”

星期四，天亮以前两个钟头，伊莉妮奇娜就把达丽亚叫醒了。

“起来，该生火啦！”

达丽亚穿着一件衬衣，跑到炉边，在小洞里摸到火柴，点上了灯。

“你快点做早饭。”头发散乱的彼得罗一面催促着妻子，一面点着烟，不断地咳嗽着。

“他们舍不得叫醒娜塔什卡，没良心的还在睡哩。怎么，我就该撕开当两个人用啦？”昏昏欲睡、怒气冲冲的达丽亚嘟哝道。

“你去叫醒她嘛。”彼得罗劝道。

娜塔莉亚已经自己起来了，披上上衣，到干粪堆那里去拿干牛粪。

“带些引火柴来！”大媳妇吩咐说。

“叫杜妮亚什卡去挑水，听见吗，达什卡？”伊莉妮奇娜艰难地在厨房里挪动着脚步，哑着嗓子说。

厨房里散发着新鲜蛇麻草、皮缰绳和人体的温暖气味。达丽亚拖着毡靴子啪哒啪哒地来回跑动，弄得铁锅叮当乱响；两只小奶头在袖子挽到胳膊肘子上的粉红色衬衣里直颤动。她的婚后生活并没有使她憔悴，也没有使她消瘦：她的身材修长，苗条，灵活，像红柳枝一样，简直像个没出门子的大姑娘。走起路来袅袅娜娜，摇晃着肩膀；对丈夫的呵叱

总是报之以嘲笑；两片恶狠的薄嘴唇里，闪烁着结实、整齐、细密的牙齿。

“昨天晚上就该把干牛粪拿进来。在炉子里放上一夜就烤干啦。”伊莉妮奇娜不满意地唠叨着说。

“忘记啦，妈妈。都是我们不好。”达丽亚替大家回答说。

早饭做好，天也已经亮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急忙吃早饭，稀粥直烫他的嘴。愁眉苦脸的葛利高里慢腾腾地嚼着，颧骨上隆起的肌肉也跟着在滚动。彼得罗自寻开心，背着父亲，在逗弄因为牙痛把脸颊包起来的杜妮亚什卡。

全村一片爬犁铁杠的响声。灰色的晨雾中，一辆辆的牛车在向顿河移动。葛利高里和彼得罗走出去套爬犁。葛利高里一面走，一面围着柔软的围巾——这是新娘送给新郎的礼物，——吞吸着寒冷、干燥的空气。一只乌鸦呱呱地叫着从院子上空飞过，啼声飘落到院子里来。可以清楚地听到翅膀在严冬寂静的霜晨缓慢扇动的声音。彼得罗看着它飞去，说道：

“向暖和的地方，向南方飞去啦。”

一钩纤纤的晓月挂在粉红色的、欢快的，像姑娘的笑容似的彩云那边。烟囱里升起的缕缕炊烟，像一只手臂，伸向高悬在遥远的天边的、金黄色的尖月牙儿。

正对着麦列霍夫家院一带的顿河还没有完全封冻。近岸的地方，在波浪似的雪凌中间，闪着绿色的坚冰，冰下的未被急流卷去的河水在欢腾地冒着白泡，从河中心再过去一些，靠近左岸，黑石崖喷出泉水的地方，洁白的雪丘中，有个黑森森的、可怕而又诱人的大冰窟窿；留在这里过冬的野鸭像些黑色斑点，在冰水中嬉游。

车马人群从广场出发了。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没有等两个儿郎，先赶着老牛车走了，彼得罗和葛利高里稍后也跟上来了。他们在下坡地方追上了阿尼库什卡。阿

尼库什卡将一把安了新柄的斧子砍插在爬犁上，腰里系着一条绿色带子，和牛并排走着。他的妻子——一个身材矮小、有病的女人——赶着车。彼得罗老远就喊道：

“我说，街坊，你还带着娘儿们哪？”

喜欢开玩笑的阿尼库什卡一蹦一蹿地来到爬犁边。

“带着哪、带着哪。好暖暖身子。”

“她身上的热气可不多，太瘦啦。”

“我好草好料的喂，可是她总是不上膘儿。”

“咱们分的树枝是在一块地段上吗？”葛利高里从自己的爬犁上跳下来，问道。

“如果你给我点烟抽抽，就算在一块地段上吧。”

“阿尼凯，你生来就是吃百家食长大的。”

“偷来的和要来的东西，比什么都香。”阿尼库什卡打着哈哈，他那女人般的光脸笑起了皱纹。

他们一同上路了。罩上一层花边似的寒霜的树林里，白茫茫的一片，肃穆宁静。阿尼库什卡的爬犁走在前面，他不断用鞭子抽着垂下来的树枝。晶莹松脆的雪一团团地落下来，落在紧紧裹着身子的阿尼库什卡妻子的身上。

“别胡闹，鬼东西！”她一面喊叫，一面抖落身上的雪。

“你把她脸朝下扔进雪堆里去！”彼得罗吆喝着，竭力用鞭子抽牛的肚子，好叫它走得快一点儿。

在往娘儿们塘拐弯处，迎头碰上了司捷潘·阿司塔霍夫，他正赶着卸了套的公牛往村子方向走。他迈着大步，钉着皮底的毡靴子咯吱咯吱地响着，结了一层霜的鬈曲的额发像葡萄须一样，耷拉在歪戴着的皮帽子下面。

“喂，司乔普卡，迷路了吗？”阿尼库什卡跟他走齐的时候喊道。

“迷路啦，真他妈的倒霉！……在下坡的地方爬犁撞到树根上——滑杠折成了两段。非得回去不可。”司捷潘又骂了句下流话，从彼得罗面前走过去，傲慢地眯缝着长睫毛里两只贼亮的、强盗似的眼睛。

“爬犁扔下啦？”阿尼库什卡回过头来喊道。

司捷潘挥了挥手，抽了一下鞭子，把往旁边的田地里走的牛抽回来，朝着在爬犁旁边走的葛利高里看了半天。葛利高里看到，在离第一个谷口不远的地方，路中间扔着一辆爬犁，阿克西妮亚站在爬犁旁边。她用左手掩着顿河羊皮袄的大襟，注视着大道和迎面而来的车辆。

“让开道，不然我就从你身上赶过去啦。唉，可惜你不是我的老婆。”阿尼库什卡粗野地大笑起来。

阿克西妮亚笑着躲到旁边，坐在歪到一边去的、没有滑杠的爬犁上。

“你的老婆那不是坐在你身边儿哪。”

“她死缠着我，就像牛蒡花缠在猪尾巴上一样，不然我就可以把你带上啦。”

“多谢你啦。”

彼得罗走到她跟前的时候，回头瞥了一眼葛利高里。葛利高里一面走，一面激动地笑着；在他的每一个动作上都流露出不安和期待的神情。

“近来可好啊，街坊？”彼得罗把手套举到帽檐上，问候道。

“托福托福。”

“滑杠断了，是吧？”

“断啦。”阿克西妮亚没有看彼得罗，拉着长声答道，然后站起身来，把脸转向走过来的葛利高里。

“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我有话想跟您说……”

葛利高里转身朝她走去，对已经走过去的彼得罗说了一声：

“替我照看照看牛。”

“好吧。”彼得罗猥亵地笑了笑，把那被烟草熏得带苦味的小胡子咂到嘴里去。

他们相对无言地站了一会儿。阿克西妮亚担心地四下看看，又把湿润的黑眼睛转到葛利高里身上。羞惭和欢欣燃红了她的脸颊，烤干了她的嘴唇。她的呼吸变得短促、频仍。

阿尼库什卡和彼得罗的爬犁已经隐没到深棕色的小橡树林子后头去了，葛利高里凝视了一下阿克西妮亚的眼睛，看见眼睛里燃烧着任性、狂热的火焰。

“哼，葛利沙，随你怎么说，没有你我简直就没有力气活下去。”她坚决地说道，然后紧闭上嘴唇，等候他回答。

葛利高里沉默不语，寂静像铁箍一样紧紧地箍住了树林。这透明的旷野静得耳朵里都嗡嗡直响。滑杠轧过的光亮的道路、布满灰色破云片的天空、沉睡的无声的树林……一只飞近的乌鸦一声惊叫，仿佛把葛利高里从短暂的梦中惊醒。他抬起头，看见羽毛蓝黑的鸟，蜷着腿，像在告别似的挥动着翅膀，悄然飞去。葛利高里自己都感到意外地说道：

“那里会暖和的。往暖和的地方飞去……”于是他如梦初醒，哑然失笑……“来……”他用低垂、陶醉的黑眼睛做贼似的向四周看了看，一下子就把阿克西妮亚拉到自己怀里。

第九章

斜眼卢克什卡家租给施托克曼的那半边房子里，晚上总是聚来各种各样的人：赫里斯托尼亚是常客；从磨坊里来的有“钩儿”，他肩上总是披着一件油污的西服上衣，还有已经闲了三个月、爱嘲笑人的达维德卡；机器匠科特利亚罗夫·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也常来；皮鞋匠菲利卡偶尔也来；但是来得最频的是米什卡·科舍沃伊，一个还没有服过现役的青年哥萨克。

起初，大家只是玩玩牌，可是后来施托克曼怎么神不知、鬼不觉地捅给大家一本涅克拉索夫 [1] 的书。大家就念了起来——都很喜欢这本书。后来又念尼基丁 [2] 的作品，快到圣诞节的时候，施托克曼提议念一本没有封面的破烂不堪的小册子。科舍沃伊是教会小学毕业的，念起书来总是高声朗诵，他轻蔑地打量了一下这本油污的小册子，说道：

“把它切成面条吃了吧。这么多的油。”

赫里斯托尼亚哈哈大笑起来，达维德卡露出了刺眼的笑容，但是，施托克曼等大家都笑够了以后，说道：

“念念，米沙 [3] 。这是讲哥萨克的书。是本有趣的书。”

科舍沃伊把金色的额发垂到桌子上，一字一句地念道：

“顿河哥萨克简史。”他看了大家一眼，好像等待着什么似的皱起眉头。

“念下去。”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说道。

他们念了三个晚上，书中讲述了普加乔夫 [4] 的事迹，哥萨克的自由生活，讲述了司捷潘·拉辛 [5] 和孔德拉季·布拉文 [6] 的事迹。

最后他们念到讲近代的事情。这位不知名的作者用通俗的语言，恶毒地嘲笑了哥萨克的贫困生活，讽刺了各种制度和治理方法，嘲笑了沙皇政府以及作为帝制雇佣保镖的哥萨克。大家都非常激动，争论了起

来。赫里斯托尼亚脑袋靠在天花板上的横梁上，嗡嗡直叫。施托克曼坐在门口，叼着带箍的骨头烟嘴抽烟，眼睛在笑着。

“说得对！公道！”赫里斯托尼亚喊道。

“把哥萨克弄成这种丢人的样子，可不是哥萨克本身的过错。”科舍沃伊困惑地摊开双手，生着一对灰色眼睛的、漂亮的脸上刻出了皱纹。

他身材短粗，肩膀和屁股一样宽，所以看上去像个四方形的人；砖红色结实的脖子安在像生铁铸的、结实的身躯上；奇怪的是在这样的脖子上却安了一颗小得很不相称的漂亮脑袋，没有光泽的、女人似的脸盘，倔强的小嘴儿，金色鬈发遮着的灰色眼睛。机器匠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是个高个子的瘦削的哥萨克，他争论得最凶。他那瘦骨嶙嶙的躯体里的每一个细胞都渗透、滋生着哥萨克的传统。他着鼓出的圆眼睛，拼命替哥萨克辩护，猛烈攻击赫里斯托尼亚。

“你变成一个庄稼佬啦，赫里斯坦，别争辩啦，还有什么可争论……你身上的血，一桶也只有一滴哥萨克的血液。你妈一定跟沃罗涅什的鸡蛋贩子睡过觉，才生下你来的。”

“你是个傻瓜！……唉，傻瓜！”赫里斯托尼亚用低沉的声音说，“兄弟，我是在维护真理。”

“我没有在阿塔曼斯基团当过兵，”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恶毒地嘲笑说，“只有阿塔曼斯基团的人，才不论大官儿小官儿，统统都是傻瓜呢……”

“别的部队里这种人也多得要命。”

“住嘴，庄稼佬！”

“庄稼佬难道就不是人吗？”

“他们就是庄稼佬，全是树皮做的，树条编的。”

“老兄，我从前在彼得堡服役的时候，也见过点儿世面。曾经有过这么一回事，”赫里斯托尼亚说道，把最后的“事”字说得特别重，“我们担

任守卫皇宫的差事，在宫里宫外站岗、巡逻。在宫外，是骑马在城墙上巡逻：两个向那边去——两个往这边去。碰面的时候就问：‘平安无事？没有暴动吗？’——‘平安无事。’——就又分开了，要想站下来说句话，那是不行的。人也是经过挑选的：派两个人去宫门口站岗，两个人的长相都要一样。如果头发是黑的，那就要一对黑头发，如果是白头发的，就要一对白头发的。不仅仅是头发，就是模样也要相像。有一回，就为了这条愚蠢的规定，叫理发匠把我的胡子都染了。那次我恰好赶上跟尼基福尔·梅谢里亚科夫配成一对去站岗，——他是我们连里捷皮金斯克镇的哥萨克，——然而他是个红毛鬼。谁他妈的知道是怎么搞的，一直到鬓角，都跟火一样红。找啊，找啊，可是连里再也找不到一个这样毛色的人了；于是，连长巴尔金就命令我说：‘到理发室去，马上把你的胡须全都染了。’我就去啦，给我染了……等我对着镜子一照，心都凉了半截：像火焰一样！简直像着了火似的！而且烧个不停，我把胡子抓在手里，仿佛连手指头都烧疼啦。真的！……”

“喂，叶梅利亚[7]，你扯到哪里去啦！我们开头说的是什么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打断了他的话说。

“说的是人的事啊，就是说的这个呀。”

“好，说下去吧。不然光讲你的胡子，胡子他妈的跟我们有什么相干呀。”

“我这不是在说嘛：有一回轮到我在宫外巡逻，正跟一个同伴骑马走着，突然从街角处拥出来一群大学生。黑压压的一大片！他们一看见我们，就高呼：‘哈——啊！’接着又呼了一次：‘哈——啊！……’我们还没有弄明白是怎么回事呢，他们已经把我俩包围啦。一个学生说：‘哥萨克，你们这是干什么去呀？’我说：‘我们在巡逻，你快给我松开马缰绳，别乱抓！’——并且紧握住马刀柄。可是他却说：‘老乡，你不要乱怀疑嘛，我本人就是卡缅斯克镇人，我是在这儿上大校……上大学念书的……’还说了些别的话。于是我们就策马往前走啦，这时候一个大鼻子的学生从钱包里掏出一张十卢布的钞票来，说道：‘哥萨克，为了先父在天之灵，拿去喝杯酒吧。’他给了我们十卢布，并从皮包里掏出一张相片，他说：‘这就是先父的相片，拿去做个纪念吧。’好，我们就接过来

啦，不好意思不接。大学生走开去，又高呼：‘哈——啊！’他们就这样喊着向涅夫斯基大街走去。连长带着一排人从宫后门赶到我们这儿来。他跑到我们跟前问道：‘什么事？’于是我就报告说：‘一群大学生拦住了我们，并且说起话来，我们本想照军规用刀砍他们，可是后来他们放开了我们，于是我们就继续巡逻起来。’我们换了班，就对司务长说：‘喂，卢基奇，我们挣了十个卢布，但要为这位老人家的在天之灵祝福，必须把这笔钱喝掉。’并且把相片拿出来给他看。晚上，司务长拿来不少的伏特加；我们大喝了两天两夜，可是后来发现我们上当了：这个大学生真混蛋，原来给我们的并不是他爸爸的相片，而是德国的一个造反头头的相片。我可不能没有良心，把它挂在床头上，作个纪念。我看相片上的人大白胡子，很正经，像个商人，可是被连长看见了，他问我：‘这张相片你从什么地方弄来的，没有出息的家伙。’我就如此这般地说了一遍。他就开口大骂起来，还打我的耳刮子……他又打一下，问道：‘你知道吗，这是他们的首领卡尔拉……’我可能把他的名字忘掉啦……嗳，他叫什么啦，让我想想……”

“卡尔·马克思？”施托克曼笑着提示说。

“对，对！……就是他，卡尔·马克思……”赫里斯托尼亚高兴地叫道，“要知道，他这样惩罚我是完全正确的……因为有时候，皇太子阿列克谢常带一帮侍从跑到我们警卫室来。他们说不定会看到的呀，那不就糟了吗？”

“你总是夸奖庄稼佬。可是你看他们把你捉弄成什么样子。”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嘲笑说。

“可是我们也喝了十卢布的酒啊。虽然是为了这个大胡子卡尔拉干杯，可是酒是喝啦。”

“为他是应该喝的。”施托克曼笑了，玩弄了一会儿熏黄了的、镶着箍的骨头烟嘴，说道。

“他做过什么好事情呀？”科舍沃伊问道。

“改天再讲给你们听，今天太晚啦。”施托克曼用手掌拍了拍烟嘴，

往外弄着已经熄灭的烟头。

在斜眼卢克什卡家的小屋子里，经过长时间的淘汰和挑选，形成了一个有十个哥萨克参加的核心。施托克曼是他们的灵魂。他顽强地向着暂时只有他一个人知道的目标奋进。他慢慢地给他们灌输一些简单的概念，提高他们的政治素质，使他们逐渐对现存的制度产生反感和仇恨。起初，他遇到的是像钢铁一样既冷又硬的不信任的坚壁，但是他并没有退却，而是不停地在啃它。

[1] 涅克拉索夫（1821—1878），俄国伟大的革命民主主义诗人。

[2] 尼基丁（1824—1861），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诗人。

[3] 米沙和前面的米什卡是米哈伊尔的小名和爱称。

[4] 普加乔夫·叶梅利扬（1742—1775），十八世纪俄罗斯农民起义领袖。

[5] 司捷潘·拉辛（1671年被沙皇政府处死），十七世纪俄罗斯农民起义领袖。

[6] 孔德拉季·布拉文（1660—1708），顿河的哥萨克，一七〇七至一七〇八年哥萨克农民起义的领导者。这次起义遍及从第聂伯河到伏尔加河的南俄广大地区，称“布拉文起义”。

[7] 叶梅利扬的简称。

第十章

维申斯克镇紧靠着顿河，坐落在倾斜、多沙的左岸上，是顿河上游最古老的一个集镇，彼得一世时，奇戈纳克镇被焚毁后，迁建于此，更名为维申斯克，曾是从沃罗涅什通往亚速海的水上交通干线的重要枢纽市镇。

在维申斯克对面，顿河像鞑靼人的弓囊似的弯成弧形，仿佛要向右转去，可是到巴兹基村附近，却又雄伟浩荡地笔直流去，闪着蓝光的淡绿色河水，流过右岸的白垩山崖、接连不断的村庄和左岸的稀疏的集镇，奔向大海，奔向蓝色的亚速海。

顿河在霍皮奥尔河口镇的对面与霍皮奥尔河合流后，又在梅德维季河口镇的对面汇合了梅德维季河，从此，满潮的顿河穿越五光十色、人烟稠密的村寨和集镇滚滚流去。

维申斯克——整个集镇都是建在黄沙地上，是个枯燥无味、光秃秃的没有花园的镇子。广场上有一座古老教堂，风吹日晒，已经变成了灰色，六条街道都是顺着顿河的流向伸延开去。在顿河拐弯的地方，从市镇到巴兹基村，是一带狭长的瘦湖，像一只伸出去的袖子，水面有浅水期的顿河那样宽，湖岸上长满了白杨树。湖的尽头也就是集镇的尽头。在一个金黄色刺草丛生的小广场上，耸立着第二座教堂，教堂的个个圆顶都是绿色，屋顶也是绿色的，与湖对岸的一带绿杨汇成一片碧绿。

镇外，北面是一片河水泛滥时淤积的橙黄色的沙地、稀疏的松林和水色红艳（因为土壤都是红色黏土）的沼泽。在春汛淤积的沙滩上，在远处沙粒闪闪的黄沙丘上——浮现着稀疏的、海岛似的点点村落、果园和红柳丛。

十二月里的一个星期日，在古老的教堂对面的广场上，从本镇各村来的五百来名青年哥萨克，聚了黑压压的一片。教堂里的弥撒已近尾声，响起了召唤唱《赞美诗》的钟声。中士——一个雄赳赳的老哥萨克，戴着超龄服役的袖章——发出“集合”的命令。喧闹的人群分散开来，排成两列不整齐的横队。几个下士在队列间奔跑，把波浪似的弯弯

曲曲的横队排齐。

“纵——队，”一个下士拉着长声喊道，并且做一个不明确的手势，“成两路！……”

长官穿着制服，外边罩着一件崭新的军官大衣，刺马针铮铮地响着，走进了教堂的围墙，一个宪兵跟在他后面。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和科尔舒诺夫·米吉卡并肩站着，并在小声交谈。

“靴子夹脚，简直受不了啦。”米吉卡说道。

“忍着点吧，将来好做大官。”

“立刻就要把咱们带走啦。”

好像是为了证实他的话似的，中士向后退着，用靴后跟转了一下，喊道：

“向——右——转！”

“嚓，嚓，嚓”，五百双穿着皮靴的脚步声清脆地响了起来。

“左转弯，开步走！”

纵队开进敞着的教堂围墙大门，从头上摘下来的皮帽在闪动，脚步声响彻教堂的尖顶。

葛利高里站在那里，没有用心听神甫念的誓词。他在打量米吉卡的脸；米吉卡疼得直皱眉头，不住地在倒替着两只被靴子箍紧的脚。葛利高里的那只举起的手酸痛难忍，脑子里杂乱的思绪在翻腾。他走到十字架前，吻着被许多张嘴亲过、沾满唾沫的银十字架，心里想着阿克西妮亚，想着妻子。回忆的片断像闪电似的，曲曲折折地穿过杂乱的思绪，呈现在他眼前：一片树林，褐色的树干，戴着雪白豪华的头饰，仿佛披上了银光闪闪的华丽马套；阿克西妮亚的黑眼睛在毛头巾下闪着湿润热情的光芒……

他们走回广场。重新排好队伍。中士开始训话了：

“现在你们已经不是小孩子啦，而是哥萨克啦。已经宣过誓啦，应该知道自己的毛病，明白事理。现在你们已经长大，成了哥萨克，你们就应该珍视自己的荣誉，听从父母的教训，以及其他等等。从前是孩子——可以胡闹，大概来的路上还互相揪过额发吧，但是从今以后，就要多想想将来服役的事情啦。再过一年，你们就要去服现役啦。”中士把兔毛织的漂亮手套戴到手上，结束说，“你们的父母也该给你们准备准备啦。买匹战马，以及其他等等……现在，小伙子们，回家去吧，上帝保佑你们！”

葛利高里和米吉卡在桥边等着同村的伙伴们都来齐，就一同上路了。他们沿着顿河岸走去。巴兹基村的上空飘着炊烟，响起清脆的钟声。米吉卡拄着一根折来的疙疙瘩瘩的树枝，一瘸一踮地走在最后。

“把靴子脱下来吧。”一个青年劝他说。

“会把脚冻坏的。”米吉卡停下来，迟疑地说。

“穿着袜子走。”

米吉卡坐在雪地上，使劲把靴子从脚上脱下来，只穿着袜子，一颠一颠地往前走。路上松软的雪上，清晰地印出了用钩针钩的厚毛袜的足迹。

“咱们顺哪条路走啊？”身材短小、留着长额发的阿列克谢·别什尼亚克问道。

“顺着顿河边上走。”葛利高里替大家回答说。

他们边说边走，互相往路边推搡着。

大家暗地商量着，把每个人都推倒在雪地上一次，大家都扑到那个人身上，压堆堆玩。在从巴兹基村到格罗姆科夫斯克村的路上，米吉卡第一个看到一只狼正横穿过顿河。

“伙计们，狼——在那儿哪！……呸！……”

“呜——溜——溜——溜——溜！……”

“呜嘿！……”

狼懒洋洋地跑了几沙绳，在离对岸不远的地方斜着身子停下来。

“逮住它！……”

“哈！……”

“呸，该死的东西！……”

“米特里，它这是看着你觉得奇怪哩，因为你穿着袜子走路。”

“看，它斜着身子站着，索套套不着它。”

“它的脖子不会转。”

“看呀，看呀，跑啦！……”

这只灰色的野兽却像是花岗石雕的，尾巴伸得像棍子一样直站在那里不动。然后，急急忙忙地向旁边一跳，钻进岸边的柳丛里去了。

他们回到自己村子的时候，已近黄昏。葛利高里踏着冰走到自己家门口的胡同，顺坡爬到大门口。院子里乱扔着几辆爬犁；一群麻雀正在篱笆旁的树枝堆上吱吱喳喳地叫。闻到了一阵阵家宅烧过的煤渣和牲口棚的热气味儿。

葛利高里走上台阶，朝窗户里看了看。

一盏挂灯阴惨惨地照着厨房，彼得罗背对着窗户，站在光亮里。葛利高里用笤帚扫了扫靴子，走进满是蒸汽的厨房。

“我回来啦。喂，你们好啊。”

“你回来得真快。大概冻坏了吧？”彼得罗匆忙、慌张地招呼说。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低着脑袋，两肘撑在膝盖上坐着。达丽亚用一只脚蹬着吱吱扭扭响的纺车轮子。娜塔莉亚站在桌子旁边，背朝着葛利高里，头也没有回。葛利高里迅速地在厨房里扫了一眼，眼光停在彼

得罗身上了，从他脸上不安地期待神情可以看出：发生了什么事情。

“宣誓了吗？”

“是啊！”

葛利高里慢腾腾地脱着衣服，磨蹭着时间，脑子里迅速地思量着可能发生的事情，以及造成这种寂静和对他这么冷淡的原因。

伊莉妮奇娜从内室里走了出来，脸上也露出狼狈的神色。

“准是娜塔莉亚。”葛利高里心里想，坐到父亲旁边的长凳上。

“给他预备晚饭去。”母亲瞅着葛利高里，吩咐达丽亚说。

达丽亚停下了纺车的歌声，微微地耸了耸肩膀，扭着苗条的、姑娘似的细腰，朝炉子走去。厨房里是一片寂静。一只不久以前才生过崽的母山羊正带着小羊睡在地炉旁取暖。

葛利高里喝着菜汤，偶尔瞅瞅娜塔丽亚，但是看不见她的脸：她斜着身子朝他坐着，脑袋低垂到钩针上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头一个忍受不了这种沉默，哼哼哧哧，装模作样地咳嗽了一阵以后，说道：

“娜塔莉亚要走啦。”

葛利高里用手往一起扫着面包屑儿，一句话也没有说。

“这是为的什么？”父亲问道，下嘴唇很明显地抖动着（这是马上就要狂怒的先兆）。

“我不知道为的什么。”葛利高里眯缝起眼睛，推开汤盘，画着十字，站起身来。

“可是我知道！……”父亲提高了嗓门。

“别吵，别吵。……”伊莉妮奇娜插嘴说。

“我知道是为的什么！……”

“好啦，这用不着大喊大闹。”彼得罗离开窗户，走到屋子当中，“这是爱情的事儿，愿意呢——就一块儿过下去，不愿意呢——那就各奔前程。”

“我不怪她。虽然这是耻辱，在上帝面前也是有罪的，但是我并不怪她：她没有过错，是这个狗崽子的过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指着靠在炉炕上的葛利高里骂道。

“我有什么过错？……”

“你不知道自己的过错？……你不知道吗，鬼儿子？……”

“我不知道。”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跳了起来，把凳子也推倒了，走到葛利高里跟前去。娜塔莉亚手里的袜子掉到了地上，钩针在地上跳了几下，响了几声；一只小猫随着响声从炉子上跳下来；它歪着脑袋，弯起爪子，推了一下线团，把它滚到箱子旁边。

“我现在告诉你说，”老头子抑制着自己，一字一句地说道，“你要是不愿意和娜塔莉亚一起过——你就给我从家里滚出去，随便你滚到哪儿去！这就是我的话。随便你滚到哪儿去！”他又用往常平静的声调重复了一遍，就从葛利高里跟前走开，扶起了凳子。

杜妮亚什卡坐在床上，用惊骇的目光看着发生的一切。

“爸爸，我对您说，并不是要惹您生气，”葛利高里低沉颤抖地说，“并不是我情愿结的婚，是您一手包办的，可是我不喜欢娜塔丽亚。她要是愿意的话，就回娘家去好啦。”

“你也给我打这儿滚出去！”

“我也走。”

“滚你妈的蛋！……”

“我走，我走，你不要急嘛！”葛利高里扯着衣袖，把扔在床上的皮

袄拉过来，他翕动着鼻孔，跟父亲的火气一样大，浑身直哆嗦。

在他们的身体里，混有同样的土耳其人的血液，在这种时刻，他俩简直相像得令人吃惊。

“你上哪——哪儿去？”伊莉妮奇娜抓住葛利高里的一只胳膊，呻吟说，但是他使劲推开母亲，飞快地抓起从床上掉下来的皮帽子。

“叫他滚，这只疯狗！叫他滚，该死的东西！滚、滚、滚吧！……”老头子喊叫着，把门敞开。

葛利高里飞跑到门洞里，他最后听到的，是娜塔莉亚的大声哭号。

寒夜笼罩着村庄。黑暗的天空中飘着雪花，顿河上冻裂的冰声像隆隆的炮声一样响。葛利高里气喘吁吁地跑出大门。从村子那头传来各种腔调的犬吠声，点点灯火在漆黑的夜空闪着黄色的光芒。

葛利高里毫无目的地在街上徘徊。司捷潘家的窗户闪着金刚石似的漆黑的光泽。

“葛——利——沙！”娜塔丽亚的悲凉的喊声从大门口传来。

“你死去吧，没人要的东西！”葛利高里咬牙切齿地骂道，加快了脚步。

“葛利沙，回来！”

葛利高里一步深一步浅地拐进了第一条胡同，最后一次听到越离越远的凄切的呼声：

“葛利申卡，我的亲人哪！……”

他迅速穿过广场，在岔路口停了下来，脑子里在翻腾着伙伴们的名字，考虑可以在谁家借宿。

葛利高里在米哈伊尔·科舍沃伊家门口停下。米哈伊尔住在村外山坡下面；母亲、米哈伊尔本人、两个弟弟和一个小妹妹——这就是他们家的全部成员。他走进院子，敲了敲土坯房子的小窗户。

“谁？”

“米哈伊尔在家吗？”

“在家。你是谁呀？”

“是我，葛利高里·麦列霍夫。”

一分钟以后，从初梦中醒来的米哈伊尔开开了门。

“是你，葛利沙？”

“是我。”

“你半夜里来干什么？”

“先让我进屋去，到里头再细说。”

葛利高里在门廊里抓住米哈伊尔的胳膊肘子；他一时找不到适当的话，在恼恨自己，只是悄悄地说道：

“我要在你家睡一宿！……跟家里人吵架啦……你家里怎么样，挤吗？……好办，我随便什么地方都行。”

“地方是有的，进来吧！你们为什么吵架呀？”

“唉，兄弟……等等……你们的门在哪儿呀？我怎么看不见。”

给葛利高里在长凳子上打了个铺。他躺下来，把皮袄蒙在脑袋上，为的是不要听见米哈伊尔母亲的嘁嘁喳喳的耳语声，她和女儿睡在一张床上。

“现在家里怎样啦？娜塔什卡会不会走呢？好啦，要过一种新的生活啦。上哪去呢？”很快就想出了主意，“明天叫着阿克西妮亚，一同到库班去，远远地离开这儿……远远地，远远地……”

以前从未见过的而且一向不喜欢的草原上的山岗、村镇和集镇，在葛利高里的闭着的眼睛前面飘浮过去。在起伏的山岗的那边，在漫长的

灰色道路的那边——是一个蓝天绿地、亲切可爱的神话般的仙境，再加上阿克西妮亚那像晚开的花朵似的叛逆的爱情，那就更加诱人啦。

葛利高里被即将到来的神秘生活弄得心神不安地沉入梦乡。在入睡前，他曾竭力仔细地整理思绪，想要弄明白是什么事情使他这样心慌意乱，而又说不出来。昏睡中的思路就像一只顺水而下的小船，轻畅、平稳，但是忽然撞在什么东西上，好像是搁浅了；他心烦意乱，很不舒服，翻来覆去，搜尽枯肠。“怎么回事？什么东西拦住去路？”

第二天早晨——一醒来，就想起来了：“服役！我和阿克秀特卡能跑到哪里去呢？春天要去参加野营，秋天就要入伍！……这就是那暗礁、拦路虎。”

吃过早饭，他把米哈伊尔叫到门廊里去。

“米沙，请你到阿司塔霍夫家去一趟。告诉阿克西妮亚，叫她天一黑就到风磨那里去。”

“可是司捷潘呢？”米哈伊尔为难地说。

“你想个主意，装作有事的样子。”

“好，我去。”

“去吧。就说，叫她一定去。”

“好吧。”

傍晚，葛利高里坐在风磨的旁边，在袖口里抽着烟。寒风在风车后面枯干的玉米秸中间冲撞，呼号。系在风车轮翼上的一块破布片在啪啦啪啦地响。葛利高里觉得好像是一只飞不动的大鸟拍打着翅膀，在他头顶盘旋。阿克西妮亚还没有来。西面的半边天，是一片淡紫色的晚霞和金黄的夕照。从东方吹来越来越紧的刺骨寒风，黑夜追逐着挂在柳树梢上的月亮，铺天盖地袭来。风车顶上，红黄色的、有蓝色斑纹的夜空，像僵尸一样的阴沉；村庄上空还回荡着白昼忙碌生活喧嚣的余音。

葛利高里一连抽了三支烟，他把最后的那个烟头插进践踏过的雪

里，恨恨地向四周看了看，从磨坊通往村庄的道路上已经融化殆半的积雪在闪着黑焦油似的亮光。不见一个人从村子里来。葛利高里站起身，伸了一个懒腰，肩膀咯吧咯吧地直响，便朝着米哈伊尔家窗户里透出的、朝他挤眉弄眼的灯光走去。当他吹着口哨，走近院子的时候，几乎跟阿克西妮亚撞了一个满怀。显然，阿克西妮亚是跑来的，或者是匆匆赶来的，所以气喘吁吁，从她那冰冷、红艳的嘴里喷出来的也不知道是风的气味，还是从遥远草原上吹来的、几乎闻不出的新鲜干草味儿。

“等了你半天啦，我以为你不会来啦。”

“好容易才把司捷潘打发出去……”

“你快把我冻死啦，该死的娘儿们！”

“我浑身滚热，我来给你暖暖。”她敞开有毛边的顿河羊皮袄的大襟，把葛利高里包起来，就像蛇麻草缠住了橡树一样。

“叫我来干什么？”

“等一等，拉住我的手……这儿常有人走。”

“跟家里人吵架了，是吗？”

“从家里跑出来啦。已经在米什卡[1]家待了一天一夜……就像只野狗一样啦。”

“现在你打算怎样办？”阿克西妮亚把抱着葛利高里的双手松开，冻得哆哆嗦嗦地把皮袄大襟裹了裹，“葛利沙，咱们到篱笆边去说吧。干吗要这样傻站在路当中呢？”

他们走过去。葛利高里把积雪踢平，背靠在冻得咯吱咯吱响的篱笆上。

“你知道不知道……娜塔莉亚回娘家去了没有？”

“我不知道……我想，是要走的。要不然住在这里有什么趣儿呢？”

葛利高里把阿克西妮亚的一只凉手塞进自己的袖子里，用手指头握

着她的细手腕，问道：

“咱们怎么办呢？”

“亲爱的，我不知道。你要怎么办我就怎么办。”

“丢开司捷潘行吗？”

“绝不含糊，今晚走，都行！”

“咱们俩找个地方，雇给人家，一起过日子。”

“就是当牛做马，我也跟着你，葛利沙……只要跟你在一块儿就行……”

两个人站在那里，互相用体温温暖着。葛利高里简直不想走开，他扭过头，迎风站着，闭上眼睛，扇动着鼻翅。阿克西妮亚把脑袋扎在他的腋下，吸着他那令人陶醉的、诱人的汗气，她那贪婪、不害羞的嘴唇瞒着葛利高里，闪露出洋溢着渴望的幸福终于盼来的欢欣的笑容。

“明天我去找莫霍夫，也许可以雇给他家。”葛利高里随口说道，握住阿克西妮亚那被他的手指头捂出了汗的手腕子上面一点。

阿克西妮亚没有做声，没有抬头。刚刚还闪在嘴唇的笑容就像被风刮走了似的消失了，像只被追逐的小野兽一样，两只大睁着的眼睛里充满了忧虑和恐怖。“告诉不告诉他呢？”她想起了自己已经怀孕的事以后，心里盘算道，“应该告诉他。”她下了决心，但是吓得哆嗦了一下，立刻又把这可怕的念头赶走了。她的女性本能感到，现在还不是谈这件事的时候，她知道，这样做，她也许会永远失去葛利高里；而且她还不能肯定，在她心底下跳动的胎儿究竟是他们俩哪一个的，于是昧着良心，没有说出来。

“你哆嗦什么？冷吗？”葛利高里用皮袄大襟裹着她，问道。

“冻死啦……应该回去了，葛利沙。要是司捷潘回来了，一看见我不在家，就糟啦。”

“他上哪儿去啦？”

“我费了很大劲才把他支使到阿尼凯家打牌去啦。”

他们分手了。葛利高里的嘴唇上留下了她的嘴唇的诱人的气味，像是冬天的风，又像是从遥远的草原上吹来的，几乎闻不出的，被五月的雨淋过的干草气味。

阿克西妮亚转进了胡同；她弯着腰，几乎在跑。在不知道是在谁家水井对面，牲口曾在那里踩踏的秋天的烂泥里，她的一只脚在冻土块上滑了一下，笨拙地摔了一跤，她觉得肚子里一阵刺心的疼痛，就抓住了篱笆桩子。疼痛停止了，可是在肋部的什么地方，却有一个活东西还在折腾，一连愤怒、猛烈地跳动了几次。

[1] 米什卡也是米哈伊尔的爱称。

第十一章

第二天早晨，葛利高里来到莫霍夫家。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正从商店里回来喝茶。他和阿捷平坐在餐厅里一口一口地喝着深红色的酽茶，饭厅里糊着橡木花纹的贵重壁纸。葛利高里把帽子放在前厅，走进了餐厅。

“我找您有点事，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

“啊，你好像是潘苔莱·麦列霍夫的儿子……”

“是他的儿子。”

“你有什么事呀？”

“想问问您，能不能收留我当个雇工？”

门声一响，葛利高里回过头来。从客厅里走出一位穿绿军服、戴中尉肩章的青年军官，手里拿着一张折成四折的报纸。葛利高里认出他就是去年赛马时被米吉卡·科尔舒诺夫追过去的那个军官。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推给军官一把椅子，问道：

“这是为什么，难道你父亲穷了，非叫儿子出来扛活不行了吗？”

“我不跟他一块儿过啦。”

“分家啦。”

“是的。”

“我倒很愿意收留你，我知道你们一家子都是勤快人，可惜我这里没有位置啦。”

“怎么回事？”中尉在桌边坐下，打量着葛利高里，问道。

“这个小伙子想找地方当雇工。”

“你会照看马吗？你赶车的本事怎么样？”中尉用茶匙搅着杯子里的茶，问道。

“我会。我们家自己养过六匹马。”

“我需要一个车夫。你的条件呢？”

“我要的工钱并不多……”

“既然这样，明天你到庄园去见我父亲吧。你知道利斯特尼茨基·尼古拉·阿列克塞耶维奇的庄园在什么地方吗？”

“是，我知道。”

“离这儿有十二俄里。明天早晨去，到那儿把什么都定下来。”

葛利高里踌躇不定，已经抓住门把手，要开门出去了，又说道：

“老爷，请您出来一下，我还有话要跟您说……”

中尉跟着葛利高里来到昏暗的走廊里。阳台上的毛玻璃吝啬地透进朝阳的绛红色霞光。

“什么事？”

“我不是一个人……”葛利高里的脸急得通红说道，“我还带着一个女人。能不能给她也找个什么工作？”

“是你的老婆吗？”中尉扬起被阳光映成绛红色的眉毛含笑问道。

“别人的老婆……”

“嘿，原来如此。好吧，咱们把她安排在厨房里打杂儿吧。可是她男人在哪儿呀？”

“就在这里，是本村人。”

“怎么，你从丈夫手里把人家的老婆拐跑啦？”

“是她自个儿跟我跑的。”

“一个很浪漫的故事！那好吧，你明天来。现在你可以走啦，老弟。”

第二天早晨八点钟，葛利高里到了亚戈德诺耶——利斯特尼基家的庄园。庄园的院落很大，四周围着一道褪了色的砖围墙。院子里杂乱无章地建了许多建筑物：一座瓦顶的厢房，屋顶中央，有用不同颜色的瓦砌成的一九一〇年的字样，再就是下房、浴室、马厩、家禽饲养室、牛圈、一长排仓房和车棚。花园中间是一座古老的大房子，四周围一圈小花圃，与大院子隔开。房子的后面是一片光秃秃的白杨和柳树林子，像一道灰色的围墙，树顶上有一些空老鸹窝，好像挂着的棕色帽子。

一群黑色的克里米亚种猎狗在院子外面迎接葛利高里。一条瘸腿的

老母狗，眼睛里像老太婆似的流着泪，头一个过来闻嗅了葛利高里一阵，然后垂着干瘦的脑袋，跟在他后面。下房里，厨娘正在跟一个满脸雀斑的年轻丫头争吵。一个厚嘴唇的高大的老头子坐在门旁边抽烟，把自己隐没在烟雾中，就像装在口袋里一样。丫头把葛利高里领到上房去。在前厅里有一股还没干的兽皮味和狗臭味。桌子上放着一个双筒猎枪套子和一个饰有已经凌乱不堪的绿色丝穗的猎袋。

“少爷叫你到他房间里去。”丫头从房门里探出身子来招呼说。

葛利高里担心地看了看自己的脏靴子，走进门去。

中尉正躺在一张靠窗的床上；毯子上放着个装着卷烟纸和烟草的盒子。中尉卷好一根烟以后，扣上白衬衣的领子，说道：

“你真早。稍等一下，我父亲马上就来。”

葛利高里站在旁边。一会儿，前厅里有脚步声，踏得地板咯吱咯吱地响。一个深沉的低音从门缝里问道：

“醒来了吧，叶甫盖尼？”

“请进来吧。”

一个老头子走了进来，他穿着黑色的高加索毡靴子。葛利高里从旁边看了他一眼，首先映进他眼帘的，就是那弯弯的细鼻子和鼻子下面被烟草熏黄的半圈白胡子。老头子个子约有一沙绳高，宽肩膀，很瘦。身上穿着件很肥的驼绒长上衣，领子上的扣环紧勒着棕色的、布满皱纹的脖颈。鼻梁两边，是一双黯淡无光的眼睛。

“爸爸，这就是我对您说过的那个车夫，是个好人家的子弟。”

“谁家的？”老头子用打雷似的嗡嗡响的声音问道。

“是麦列霍夫家的。”

“哪个麦列霍夫？”

“潘苔莱·麦列霍夫的儿子。”

“我认识普罗珂菲，和他同过事；潘苔莱我也认识。不是那个像契尔克斯人的瘸子吗？”

“对——是瘸子。”葛利高里像弓弦一样挺直了身子，答道。

他还记得父亲讲过的一些有关退役的利斯特尼茨基将军——俄土战争的英雄的故事。

“为什么要出来扛活呀？”头顶上响起了轰隆声。

“我不跟父亲一块儿过啦，大人。”

“你这么靠扛活混日子，还能成个像样的哥萨克吗？父亲把你分出来，难道什么东西也没有分给你？”

“是，大人，什么也没有分给。”

“那就另当别论啦。你和老婆一块儿出来扛活吗？”

中尉突然把床弄得响了一下。葛利高里转眼一看，只见中尉正在朝他摇头，使眼色。

“是，大人。”

“不要一口一个大人啦。我不喜欢这一套！工钱——每月八卢布。你们两个人的。你老婆给佣人和短工们做饭。同意吗？”

“好。”

“明天就到庄园来。住在原先车夫住过的那间下房里！”

“您昨天打猎的运气怎么样？”儿子问老头说，并把窄长的脚掌落到床边那块小地毯上。

“从响谷轰出一只大狐狸，一直追到了树林子。是只狡猾的老狐狸，把狗都给骗啦。”

“卡兹别克还瘸吗？”

“它原来是骨头脱骱了。快点儿下床吧，叶甫盖尼，早餐都要凉啦。”

老头子转向葛利高里，用皮包骨的干瘦手指头弹了一个响儿。

“开步走！明天早上八点，来此报到。”

第十二章

阿克西妮亚很早就做好了饭，封上炉子，关上了火门，洗完家什，就朝对着院子的小窗户望去。司捷潘正站在靠麦列霍夫家的篱笆码的一堆木桦子旁边。他那坚毅的嘴角上叼着一支快要熄灭的烟卷，正从木料堆里挑选合适的柱子。板棚的左角塌了。必须支上两根牢靠的木柱，再盖上原先的芦苇。

从早晨起，阿克西妮亚的颧骨顶上就泛起红晕，眼睛里闪耀着青春的光芒。司捷潘看出了这种变化，吃早饭的时候，他问道：

“你怎么啦？”

“我怎么啦？”阿克西妮亚满脸绯红。

“你容光焕发，好像是擦了一层素油似的。”

“炉子太热……脑袋都热昏啦。”她转过身子，眼睛偷偷地向窗外瞥了一眼，看看米什卡·科舍沃伊的妹妹来了没有。

米什卡的妹妹直到天快黑的时候才来。已经等得心烦意乱的阿克西妮亚立刻就振作起来。

“你是来找我吗，玛舒特卡[1]？”

“你出来一下。”

司捷潘正对着那块砌在刷白的炉壁上的破镜片梳额发，用短小的牛角梳子梳棕色的胡子。

阿克西妮亚担心地朝丈夫那边看了一眼。

“你像是要上哪儿去吧？”

司捷潘没有立即回答，他把小梳子装进裤子口袋，从炉台上拿起纸牌和烟荷包。

“我上阿尼库什卡家去，坐一会儿就回来。”

“你什么时候才能老老实实地待在家里呀？就该禁止打牌，天天晚上赌，一赌就要赌到鸡叫。”

“好啦，别唠叨啦，听得耳朵里都起老茧啦。”

“你又去打二十一点哪！”

“算了吧，阿克秀特卡。人家在等着你哪，快去吧。”

阿克西妮亚斜着身子走进门廊。满脸雀斑，两颊绯红的玛舒特卡在门口笑迎着她。

“葛利什卡回来啦。”

“是吗？”

“他叫你天一黑，就上我家去。”

阿克西妮亚抓住玛舒特卡的双手，把她推到门边。

“小点声，小点声，亲爱的。他怎么样，玛莎[2]？也许他还有什么话叫你告诉我吧？”

“他说，叫你把能带的东西都带着。”

阿克西妮亚浑身像火烧一样，直哆嗦，转动着脑袋，不断瞅着门口，跺着脚。

“主啊，我怎么办呀？……啊？……这么快……唉，我这是怎么啦？你等等，你告诉他，就说我立刻就……可是他在哪儿等我呀？”

“到我们家去。”

“哎呀，不行！……”

“嗨，这有什么，我告诉他，他会出来接你的。”

司捷潘穿好上衣，正探身到挂灯上借火点烟。

“她来干什么？”他在吸烟的间隙里问道。

“谁呀？”

“科舍沃伊家的玛什卡[3]呀。”

“啊，你说她呀。为了姑娘家的事儿来的……求我帮她裁条裙子。”

司捷潘吹着烟卷上的黑烟灰，走出门去……

“你先睡吧，别等我！”

“好吧。”

阿克西妮亚趴到结了冰的窗户上，跪在窗前的长凳上。司捷潘的渐渐走远的脚步声，在积雪中踏出来的、通向篱笆门的窄路上咯吱咯吱响着。风吹落的烟卷上的火星一直飞到窗前来。阿克西妮亚从玻璃上一小圈冰融化了的地方，借着烟卷的光亮，一瞬间看见了压在他耳朵上的半边儿皮帽和黝黑的脸颊。

她像发疟疾似的，把裙子、上衣、头巾——做新娘时的嫁妆——全从箱子里翻出来，扔进一条大披肩里，气喘吁吁，眼睛里流露出惶惑的神情，最后一次在厨房里转了一圈，吹熄了灯，跑到了台阶上。麦列霍夫家的院子里有人走出来去照看牲口。阿克西妮亚等脚步声静下去以后，才把门铞儿搭在门鼻子上，紧抱着包袱，往顿河边跑去。头发一绺一绺地从毛头巾里披散下来，扎得脸颊痒酥酥的。顺着人家的房后走到科舍沃伊家的时候，她已经筋疲力尽，艰难地挪动着两条麻木的腿。葛利高里正在大门口等她。接过包袱，一声不响，就领着她往草原走去。

走过场院，阿克西妮亚放慢了脚步，拉了拉葛利高里的袖子。

“等一会儿。”

“等什么？月亮还不会很快出来，咱们要赶紧走。”

“等等，葛利沙。”阿克西妮亚弯着腰站住了。

“你怎么啦？”葛利高里俯下身子来，问道。

“不知道怎么的……肚子疼起来。刚才搬沉重的东西来着。”阿克西妮亚舔着干裂的嘴唇，疼得紧紧眯着直冒火星的眼睛，按着肚子。她弯着腰，狼狈地站了一会儿，把披散的头发绺塞进头巾里，便继续上路了。

“好，行啦，咱们走吧！”

“你也不问问我要把你带到哪儿去。要是走到第一个山崖就把你推下去呢？”葛利高里在暗夜中笑道。

“这对我全都一样。已经闹到了这种地步。”阿克西妮亚黯然失笑……

这天夜里，司捷潘和往常一样，半夜里才回家来。他走进马棚去，把那被马踏乱的干草放进马槽去，给马摘下了笼头，便走上台阶。“她大概是去串门子去啦。”他想着，把门铞从门鼻子上摘下来。走进厨房，把门关严，擦着一根火柴，他今天是赢家（赌的是火柴），所以心情很好，昏昏欲睡。点上灯，木然地扫了一眼厨房里扔得乱七八糟的东西，有点儿纳闷地走进睡房。打开的箱子像张开的黑洞洞的大嘴，地板上扔着一件匆忙中忘记带走的老婆的上衣。司捷潘摔掉披在肩膀上的皮袄，跑到厨房里去拿灯，把睡房打量了一下——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他把灯一扔，没头没脑地从墙上扯下马刀，紧握刀柄，手指头都胀肿起来，——用刀尖挑起了阿克西妮亚忘掉的那件淡青色带淡黄花的上衣，向上一甩，刀一挥，当空就把它劈成了两截儿。

他的脸色灰白，野性大发，怀着刺心的痛楚，把那些砍碎的淡青色布片挑向天花板，又用那飕飕直响、磨得飞快的钢刀临空削断。

然后，他扯断了刀上的穗带，把刀扔在屋角，走进厨房，在桌边坐下来。歪着脑袋，哆嗦着铁似的粗硬的手指头，久久地抚摸着那没有擦拭的脏桌面。

[1] 玛舒特卡是玛丽亚的爱称。

[2] 玛莎也是玛丽亚的爱称。

[3] 玛什卡也是玛丽亚的爱称。

第十三章

从来就是祸不单行：早晨，由于格季科的疏忽，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一头种牛用犄角顶破了一匹最好骒马的脖子。格季科脸色苍白，慌慌张张地跑进屋子，浑身抖得像发疟疾一样。

“了不得啦，东家，那条混账公牛，该死的公牛……”

“公牛怎么啦？啊？”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焦急地问道。

“把骒马顶伤啦……用犄角顶的……我说……”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连衣服也没有穿好，就跑到院子里去。米吉卡正在井边用棍子打那头五岁口的红毛公牛。公牛一面把多皱褶的颈下垂皮紧贴在地上，拖着米吉卡在雪地上打转儿，一面扭动着低垂的脑袋，一只蹄子往后扒着雪，扬得老远，尾巴像螺旋似的摇拧着，四周腾起一阵银色的雪雾。它并不躲避抽打，只是喑哑地嘶叫，捯动着后腿，好像准备跳跃似的。

牛放宽了嗓子——哞哞地怒吼起来。米吉卡打它的脸，打它两肋，沙哑地骂着野话，丝毫也没有理会在后面拉着他的皮带的米海。

“拉倒吧，米特里！……请你看在救主耶稣的面上！……它会顶死你的！格里戈里奇，你为什么只看着不管呀？……”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往井边跑去。骒马耷拉着脑袋站在篱笆旁边。腰部有几块汗湿的、又黑又深的伤痕，随着呼吸的节奏，血从脖颈滴到雪地上，流到胸前的肌肉包上。轻微的颤抖使背上和肋部浅棕色的皮毛随着波动，腿窝也在抖动。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跑到马前头去。马脖子上裂开的伤口正冒着粉红色的热气。一道又深又长的伤口，简直可以把手巴掌塞进去，呼吸抽搐时，都能看见节状的喉咙管。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把马鬃握在手里，提起耷拉着的骒马脑袋。它那闪光的紫色瞳孔紧盯着主人的眼睛，好像是在问：“以后会怎样呢？”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对这个无声的问话答之

以喊叫：

“米吉卡！叫人去拿些橡树皮，用水冲冲。快点！”

格季科跑去剥橡树皮了，跑的时候，脏脖子上的三角形喉结直颤动。米吉卡走到父亲跟前，不断地回头看着在院子里打转的公牛，这只红毛的家伙在融化了的雪地上兜着圈子，不住声地拼命嘶叫。

“拉住马鬃！”父亲命令米吉卡说，“米海，快跑去拿绳子来！快，小心我揍你的嘴巴子！……”

把骒马的天鹅绒似的、长着几根长毛的上嘴唇用绳子缠起来，为的是使它不感到疼痛。格里沙卡爷爷来了。端来了一花碗橡实汁汤。

“凉一凉，可能太烫啦。你听见没有，米伦？”

“爸爸，上帝保佑，您回屋里去吧！您在这儿会受凉的。”

“我叫你凉一凉。您想把种马害死吗？”

洗过伤口。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用冻僵的手指头把粗线穿进一根大针，亲自缝起来。伤口处缝起一条很漂亮的针脚。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还没来得及从井边走开，卢吉妮奇娜就从家里跑来。虚胖、苍白的脸颊上神色惶恐。她把丈夫叫到一旁去。

“娜塔莉亚回来啦，格里戈里奇！……哎呀，我的天……”

“还有什么事？……”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头发蓬乱，生满雀斑的苍白的脸大惊失色。

“葛利高里出事啦……女婿离家出走啦！”卢吉妮奇娜张开了两臂，像乌鸦要起飞时那样，两手往衣襟上一拍，尖声叫起来，“要在全村丢脸啦！……当家的，主啊，真是祸从天降！……哎呀！噢噫！”

娜塔莉亚披着头巾，穿着一件冬天的短上衣，站在厨房中间。鼻梁旁边挂着两颗泪珠。脸颊像砖一样红。

“你怎么回来啦？”父亲往厨房里走着责问道，“男人打你了吗？两口

子闹别扭啦？……”

“他离家出走啦，”娜塔莉亚泣不成声地说道，轻轻地一晃，跪在父亲的面前，“亲爱的爸爸，我这辈子全完啦！……让我回家来吧！葛利什卡带着他的情人出走啦！……他把我遗弃了！亲爱的爸爸，我成了一个被车轮压扁的人啦！……”娜塔莉亚不住口地唠叨着，每个字都说不完整，祈求地仰脸望着父亲火燎过的大胡子。

“你停一下，唉，等一等！……”

“那儿再也不能待啦！叫我回来吧！……”娜塔莉亚迅速爬到躺柜边，把哭得直哆嗦的脑袋伏到手巴掌上。她的头巾滑到了背上，梳得光滑、平直的黑发披到苍白的耳朵上。悲伤时的眼泪，就像五月的甘霖一样可贵；母亲把娜塔莉亚的脑袋抱在自己干瘪的肚子上，不断地絮叨着妇道人家、颠三倒四的傻话；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勃然大怒，——跑到台阶上喊道：

“把爬犁套上两匹马！……套上辕马！……”

正在台阶上一本正经地跟母鸡寻欢的公鸡被吼声吓得扔下相好的，连飞带跑，逃离台阶，奔向仓房，不满地喔喔叫着。

“套上爬犁！……”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用靴子乱踢着台阶上的雕花栏杆，直至看到格季科从马棚里跑着牵出两匹铁青马，一面跑一面把马套套在马身上，才饶了那已经踢得不成样子的栏杆，走进屋子里去。

米吉卡和格季科一块儿去拉娜塔莉亚的东西。这个乌克兰人忙乱中用爬犁压伤了一只来不及从路上躲开的小猪，他在想自己的心事：“也许遇上了这件大事，东家就会忘了骒马那档子事儿了吧？”他高兴起来，放松了缰绳。

“这个老家伙，他才不会忘记呢！……”又出现了这个念头，格季科又愁眉苦脸地撇起了嘴。

“跑呀！妈的！……我要揍你！”于是聚精会神地极力想用鞭子去抽铁青马脾脏跳动的地方[1]。

[1] 脾脏跳动的地方，是马身上最怕打的地方。

第十四章

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中尉在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服役。在军官赛马时跌伤了，折断了左手腕。出院后，就请了一个半月的假，回到亚戈德诺耶父亲的庄园小住。

很早就鳏居的老将军一个人孤独地住在亚戈德诺耶。在上世纪八十年代，他的夫人就在华沙郊外遇刺身死。有人企图暗杀这位哥萨克将军，却打中了夫人和车夫，在四轮马车上打了许多窟窿，但是将军保全了性命。夫人留下一个当时仅两岁的儿子叶甫盖尼。这一事件发生后不久，他就呈请退役，移居亚戈德诺耶（他的四千俄亩土地，还是祖父因参加了一八一二年的卫国战争有功赏赐的，都在萨拉托夫省）开始过起俭朴、严酷的生活。

他把年轻的叶甫盖尼送进武备中学，自己则专心经营起家业来：繁殖良种牲畜，从皇家牧场买来几匹好种马，然后使它们和从英国以及顿河的普罗瓦利斯基牧场买来的良种骒马交配，培育出自己的良种马。他在自己的哥萨克的份地和买来的土地上放牧畜群，雇工种植小麦，秋天和冬天就带上猎狗去打猎，有时候一个人关在粉刷得洁白的客厅里，一连大喝上几个星期。严重的胃病折磨着他，医生绝对禁止他把嚼过的食物咽下去；所以只能嚼一嚼，把液汁咽下去，渣滓吐到一个银盘子里，这个盘子经常是由一个农民出身的年轻男仆韦尼阿明在旁边两手托着。

韦尼阿明是一个有点傻气、肤色黝黑的人，圆圆的脑袋上长的不是头发，而是一片黑绒毛。他在利斯特尼茨基老爷家已经干了六年。起初端着银盘子站在将军身旁，一看见老头子吐出那些嚼过的灰色渣滓，就恶心得很，后来就习惯了。

庄园里的佣人，除了韦尼阿明之外，还有厨娘卢克里娅、衰老的马夫萨什卡、牛倌吉洪和新上工的车夫葛利高里与阿克西妮亚。衰弱、满脸麻子、像一块没有发起的黄面团的卢克里娅，从第一天起就不让阿克西妮亚接近炉台。

“夏天老爷雇短工的时候你再来做饭，眼下当然由我自己来做。”

阿克西妮亚的工作是每星期把屋子里的地板擦三次，喂养一群家禽，保持禽舍的清洁。她拼命干活，竭力讨好每个人，连卢克里娅也不例外。葛利高里大部分时间都是在宽敞的原木建成的马棚里和马夫萨什卡一同度过的。老头子已经活得头发都白了，但是人们还是叫他萨什卡。从来没有人尊称过他的父名，至于他的姓，大概连老利斯特尼茨基本人也不知道。萨什卡曾经伺候了他二十多年。年轻的时候萨什卡当车夫，可是到了晚年，力气不济，眼力也差了，就当了马夫。他身材短小，满身生着发绿的白毛（就连手上也都长了白毛），鼻子小时候就被木槌打扁了；他那发绿的脸上总是挂着淡蓝色的、稚气的笑容，红眼圈里的天真的眼睛不住地在眨巴，欣赏着周围的一切。引人发笑的扁鼻子和被一道直贯下去的疤痕弄得很难看的下嘴唇，把他那天使般美好的面容全毁了。还是在他当兵（萨什卡是博古恰尔地方出生的俄罗斯人）的时候，有一回喝醉了，他抓起半瓶王水当作了普通的伏特加喝，像火一样的药水使他的下嘴唇和下巴颏溶化到一起了。药水流过的地方就留下了一斜道不长胡子的粉红色的可笑的伤痕，好像是一只神秘的小野兽把萨什卡的大胡子给舔了一下似的。萨什卡嗜酒成癖，经常喝，每逢这种时候，他总是在庄园的院子里晃来晃去——好像是主人似的，——在老爷的卧室的窗前站住，手指头在自己那滑稽可笑的鼻子前头巧妙地比画着。

“米古拉·列克塞伊奇[1]！啊，米古拉·列克塞伊奇，听见了吗？”他大声地、严厉地叫道。

如果老爷这时候正在卧室里，就会走到窗前来。

“又喝醉啦，你这个没有用的东西。”老爷就会从窗户里大声斥骂。

萨什卡往上提提快要掉下去的裤子，挤挤眼睛，狡猾地微笑着。笑容斜着穿过他的整个脸盘：从眯着的左眼睛一直到从右嘴角直贯下去的粉红色疤痕。这微笑是横着的，然而却是令人愉快的微笑。

“米古拉·列克塞伊奇，大人，我知——道你的底细！……”于是萨什卡跳着，伸起又细又脏的手指头威吓着说。

“去睡觉吧！”主人站在窗户里用五个烟熏黄了的手指头拧着下垂的

胡子，和解地笑着说。

“就是魔鬼也骗不了萨什卡！”萨什卡笑着，朝小花园走来，“米古拉·列克塞伊奇，你……跟我一样。咱们俩，就像鱼和水一样。可是鱼在水底，咱们俩哪……却在场院上。咱们俩，富得很，看哪！……”萨什卡兴高采烈地两手一摊叫道，“大家都知道咱们，整个顿河地面上都知道咱们。咱们……”萨什卡的声音变得有点儿伤感和献媚了，“大人，咱们什么都好，只是咱们的鼻子太臭！”

“为什么臭？”地主笑得脸色灰白，上下的胡子直颤抖，好奇地问道。

“喝酒喝的呗！”萨什卡眨着眼睛，用舌头舔顺着粉红伤疤淌下的鼻涕，一字一板地说道，“米古拉·列克塞伊奇，你别喝酒啦。不然的话，咱们俩就都要完蛋啦！咱们会把所有的财产全都喝光！……”

“去，拿这去醒醒酒吧！”

老爷从窗户里扔出一个二十戈比的硬币，萨什卡在半空中接住，藏到帽子的衬布里。

“好，再见吧，将军。”他向外走着，叹息道。

“马饮了吗？”老爷还没开口就先笑着问道。

“可恶的东西！这个狗崽子！”萨什卡涨红了脸，用破锣似的嗓子大喊大叫起来，气得像发了疟疾一样，“萨什卡会忘记饮马吗？啊？就是我快要死的时候——也要爬着去弄桶井水来饮马，可是他竟这么想，……真是！……”

萨什卡觉得受了侮辱，受了不应有的委屈，他骂着娘，举起拳头威吓着，走开了。他怎么胡闹都能得到宽恕：酗酒、跟地主称兄道弟；萨什卡之所以能受到宽容，就在于他是一个很难得的马夫。不论冬天和夏天，他总是睡在马棚里，睡在空马架子 [2] 里；没有人能比他管马管得更好了，他既是马夫，又是兽医：每年春天，野花盛开的五月时节，他就去采集各种药草，在草原上、在干涸的山涧里和潮湿的山洞里挖掘药

用的草根。马棚的墙上，高挂着一捆捆不同叶状的干草：治烫伤的春草芽，治蛇咬的蛇眼药，治腿伤的黑叶草，长在树林里柳树根旁边的一种很不显眼的白草，可以治内伤，还有许多不知名的、可以医治马匹的各种疾病和时令病的药草。

马棚里和马架子里，凡是萨什卡冬天或夏天住的地方，都飘着蛛丝似的、腻嗓子的淡淡的香气。木板床上铺着马衣，下面垫的是已经压得像石头一样坚硬的干草，上面放着萨什卡散发着马汗臭味的老羊皮袄。除了老羊皮袄和一件熟皮短皮袄以外，萨什卡别无他物。

吉洪是个厚嘴唇、身体健壮、有点傻气的哥萨克，和卢克里娅同居，却时常暗中毫无理由地嫉妒她对萨什卡的态度。每月总有一回，他抓住萨什卡的油污衬衫的扣子，把他拉到偏僻地方去恳求说：

“老爷子，请你别再缠我的老婆啦！”

“这怎么说呢……”萨什卡意味深长地眨着眼睛说道。

“请你不要再跟她胡缠啦！老爷子！”吉洪请求说。

“老弟，我就喜欢麻子。你不必请我喝酒，只要给我领个麻娘儿们来就行。麻子越多——她就越爱咱们穷哥们儿。”

“老爷子，像你这把年纪，还胡搞，可太不要脸，太造孽啦……唉，亏你还是个大夫呢，又会治马，又会念‘圣谕’……”

“我这个大夫什么事儿都能干。”萨什卡态度强硬地说。

“请你别跟她胡缠啦吧，老爷子！这样可不行。”

“老弟，我一定要把这个卢克里娅弄到手。你跟她分手吧，我要把这个骚娘儿们抢过来！她就像一块有葡萄干的蛋糕。只是葡萄干被挖去了，所以就有点儿麻子啦，我就爱这样的女人！”

“要是这样……要是叫我碰上了，我就把你宰啦。”吉洪一面说着，一面叹气，从荷包里掏出几个铜币来。

月月如此。

亚戈德诺耶的生活就这样在昏睡中发霉、腐烂。这座偏僻的庄园坐落在一条干涸的河谷中，离大道很远，从秋天起就跟车站和村庄隔绝了。冬天，那条一直伸进树林里去的土岗上，在黑松林里过冬的狼群，经常在夜间出没，它们的嗥叫声把马都吓惊了。吉洪就拿着老爷的双管猎枪到树林里去打狼，而卢克里娅则用粗布衣裙紧裹着像炉台似的大胖屁股，屏住气，等待着枪声，油晃晃的麻脸上闪动的眼睛在黑暗里探索着。这时候，傻里傻气、秃头秃脑的吉洪，在她心里就变成一个勇敢、漂亮的好汉了，等到下房的门一响，雾腾腾的冷气和吉洪一起涌进来的时候，她就挤在床上，唠叨着，甜蜜地拥抱着冻得直哆嗦的姘头。

夏天，亚戈德诺耶雇工的吵闹声会一直持续到很晚。老爷种了四十多俄亩各种庄稼，雇许多短工来收割庄稼。叶甫盖尼夏天偶尔回到庄园来，独自在花园里和树林里散步，日子过得很无聊。早晨则拿着钓竿，坐在池边钓钓鱼。他个子不高，胸部却长得很丰满，留着哥萨克式的额发，向右梳着。一身军官制服，使他显得非常英俊。

葛利高里带着阿克西妮亚刚到庄园来的头几天，常被叫到小主人那里去。韦尼阿明来到下房，低着毛茸茸的脑袋，笑嘻嘻地说道：

“葛利高里，到少爷那里去，叫我来唤你。”

葛利高里走进去，在门边站住。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露出稀疏的大牙，手指着一张椅子，说道：

“请坐。”

葛利高里在椅子边上坐下。

“我们家的这些马怎么样，喜欢吗？”

“都是好马。尤其是那匹灰马。”

“你要常常骑它。小心，不要跑得太快。”

“萨什卡爷爷告诉过我啦。”

“克列佩什[3]怎样？”

“您是说那匹枣红马吗？简直是无价的宝马。蹄子有点儿裂了，应该换马掌啦。”

少爷眯缝着炯炯有神的灰色眼睛，问道：

“五月你好像就要去入营了吧？”

“是。”

“我去和村长说说，你就不要去了。”

“那太感谢啦。”

两人都沉默了。中尉解开制服的领子，抚摸着女人似的白胸脯。

“难道你就不怕阿克西妮亚的丈夫从你手里把她抢回去吗？”

“他不要她啦，不会来抢的。”

“谁告诉你的？”

“我到镇上去买马掌钉子，遇见了一个同村的人。他说司捷潘在没命地喝酒。司捷潘说：‘阿克秀特卡连一个小钱也不值啦。随她去吧，我给自个儿另找一个更好的。’”

“阿克西妮亚是个漂亮娘儿们。”中尉若有所思地瞅着葛利高里的眼睛上方，微笑说。

“是个不错的娘儿们。”葛利高里皱着眉头，同意说。

叶甫盖尼的假期满了，胳膊已经不用再绑扎，可以随便举起来了，只是胳膊肘还不能打弯。

假期的最后几天，他常来葛利高里住的那间下房里闲坐。阿克西妮亚把脏得长满了青苔的小屋子粉刷得雪白，洗刷了窗框，用碎砖铺了地面。这间空荡荡的、愉快的小屋里，散发着一种有女人照料的舒适气

息。地炉子散发着热气。中尉披着一件罗曼诺夫式的蓝呢子皮袄，来到下房，单挑葛利高里忙着照管马匹的时候来。他先到厨房里去，和卢克里娅开开玩笑，然后就转身来到这间下房，坐到地炉子旁边的凳子上，脊背弓得高高的，用一种放荡的、含笑的目光看着阿克西妮亚。他一来，阿克西妮亚就慌张起来，手里编织袜筒的织针直哆嗦。

“日子过得好吗，阿克辛尤什卡[4]？”中尉一面把蓝色的香烟烟雾喷得满屋子都是，一面问道。

“托福啦。”

阿克西妮亚一抬起眼睛，和中尉那透明的、默默表示着他的心愿的视线相遇，脸立刻就涨得绯红。看着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那毫不掩饰、喜盈盈的眼睛，使她苦恼、不舒服。她驴唇不对马嘴地答复着各种无聊的问话，想着赶快走开的借口。

“我得走了。该去喂鸭子啦。”

“再坐一会儿，来得及的。”中尉抖动着那紧裹在马裤里的腿，含笑说道。

他长时间地盘问阿克西妮亚过去的生活，玩弄着他父亲说话时的那种低沉的调子，猥亵地闪动着像泉水一样亮晶晶的眼睛。

葛利高里做完事情，回到下房，这时中尉熄灭了不久前眼睛里燃起的火焰，请他抽支烟，走了出去。

“他坐在这儿想干什么？”葛利高里没有看阿克西妮亚，哑着嗓子问道。

“我怎么知道呢？”阿克西妮亚想起中尉的眼神，不自然地笑了。“他进来，就往这儿一坐，你看哪：葛利申卡，就这个样子，”她表演着中尉弯腰坐着的样子，“他坐啊，坐啊，坐得我简直烦透啦，他的膝盖儿是那么尖。”

“是你叫他来的吧？”葛利高里恨恨地皱起眉问道。

“我才不要他呢！”

“说的是，小心，不然的话，我会一下子把他从台阶上踢下去。”

阿克西妮亚微笑地看着葛利高里，猜不透他说的是真话，还是玩笑。

[1] 米古拉是尼古拉的讹音。列克塞伊奇是阿列克塞耶维奇的简称。

[2] 马架子是用四根桩子钉成的长方形架子，有时为了钉马掌把马拴在桩子上，使它不能活动，有时为了把马互相隔开。

[3] 克列佩什的俄文（Крепыш）原意是“强壮的马”。

[4] 也是阿克西妮亚的爱称。

第十五章

在大斋的第四个星期，严冬退却了。顿河两岸好像镶了花边，河冰已经变得千疮百孔，表面开始融化的冰变成灰白色。夜晚，山谷在轰鸣，上年纪的人说，这是寒流的先兆，可是实际上却是解冻的日子来了。早晨，地上结了一层薄冰，可是到了中午，就融化了，土地就露了出来，散发出三月的气息，散发出冻樱桃树皮和腐烂的干草气味。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慢慢地准备着春耕，整天地在板棚的檐下忙活，安装耙齿儿，和格季科一起做了两个新车身。格里沙卡爷爷在大斋的第四个星期开始斋戒祈祷，从教堂里回来，脸都冻青了，向儿媳妇诉苦道：

“神甫把我累死啦，简直是个饭桶，他念起经来，像鸡蛋贩子赶车一样慢，真是倒了大霉啦！”

“爹，您老等到复活节那个星期守斋就好啦，到那时候天气可就暖和多了。”

“你给我把娜塔什卡叫来。叫她把袜子打厚一点，穿这种脚跟都能露出来的袜子，就是老灰狼也要冻僵的。”

娜塔莉亚住在父亲家里，总觉得不过是“霍霍尔出家”，暂时的。葛利高里一回心转意，就会破镜重圆。她痴心地在等着他，不相信理智悄悄对她说的那些逆耳的话；一到夜里，她就陷进火烧似的思念中，被这意外的、不应受的打击折磨得悲痛不堪。接着又袭来另一种灾祸，这使娜塔莉亚在阴森的恐怖中走向生命的末日，夜夜在自己旧日的闺房里辗转反侧，就像被打伤的沼泽地里的田凫，从她回家来不久，米吉卡就开始用一种奇怪的眼神打量着她；有一天，在门廊里抓住了她，明目张胆地问道：

“想念葛利什卡了吧？”

“关你什么事？”

“我想给你消愁解闷儿……”

娜塔莉亚正视了他一眼，明白了他的心意，不由得吓了一跳。在昏暗的门廊里，米吉卡的猫眼里闪着淫荡的青光。娜塔莉亚用力关上门，跳进格里沙卡爷爷住的耳房里，在那里呆呆地站了半天，谛听着自己惊慌的心跳声。第二天，在院子里，米吉卡朝她走过来。他正在垛喂牲口的干草，所以他那硬直的头发上，西班牙羊皮帽子上都挂满了青草茎。娜塔莉亚在驱赶围在猪槽上的一群狗。

“你何苦这样折磨自己呢，娜塔什卡……”

“我去告诉爸爸啦！”娜塔莉亚挥手阻拦着他，喊道。

“唉，你真他妈的越活越糊涂！”

“你给我滚开，该死的东西！……”

“好啦，你嚷嚷什么？”

“滚开，米吉卡！我这就去告诉爸爸！……你竟敢用这样的眼神看我，啊？你，你这个不要脸的畜生！……地怎么不裂开把你陷进去呀！”

“你瞧呀，我站得有多稳当，它一点儿也没有裂。”米吉卡为了证实自己的话，跺了跺脚，并且从旁边靠拢过来。

“不要碰我，米特里！”

“现在我也不想碰你，不过晚上我是要来的。真的，一定来！”

娜塔莉亚战栗着从院子里走开。晚上睡在箱子上，叫最小妹妹睡在自己身边。整夜在铺上翻来覆去，火热的眼睛在暗中巡视。她在警惕着，准备一听到声音，就大声呼叫，把全家都惊醒。但是一片寂静，只听到睡在隔壁的格里沙卡爷爷的呼噜声和身边伸开四肢熟睡的小妹妹偶尔发出的鼾声。

日子就像被娘儿们的不尽幽怨浸染的花线一天一天地飘然逝去。

米吉卡还不能忘怀很久前求婚时蒙受到的耻辱，总是愁眉苦脸、怀

恨在心。夜夜跑到村里的游戏场去游荡，很少有天亮前回家的时候。他跟放荡的、守活寡的女人们胡缠，常常上司捷潘家去打牌。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暂时还在保持沉默，留心观察。

在复活节前，有一次娜塔莉亚在莫霍夫的商店旁边遇见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他先招呼她：

“等一等。”

娜塔莉亚停下来。她看了看公公那张鹰钩鼻子的、有点儿像葛利高里的脸，不觉得伤心起来。

“怎么也不来看看我们老两口呀？”老头子不好意思地打量着她说道，好像是他自己做了对不起娜塔莉亚的事儿似的，“老婆子想你哪：想到你在家里也不知怎样啦……算啦，你近来可好啊？”

娜塔莉亚已从她那心不由己的激动中镇静下来。

“谢谢……”她结结巴巴地说（她想要叫爸爸），但是窘了一阵以后，就改成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

“为什么你不来看看我们呀？”

“家里总有事……很忙。”

“我们那个葛利什卡，唉唉！……”老头子难过地摇起了脑袋，“他把我们毁啦，这畜生……本来可以过得很美满……”

“那有什么法子呀，爸爸……”娜塔莉亚用激动的高声说道，“看来是命该如此。”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看到娜塔莉亚那泪汪汪的眼睛，就张皇失措地忙乱起来。她紧闭上嘴唇，竭力止住了眼泪。

“再见吧，亲爱的！……你别为他伤心，别为这个狗崽子伤心，他连你的一个手指甲都不值。也许他会回来的。我想去看看他，我能找到他的！”

娜塔莉亚把脑袋缩进肩膀里向前走去，像挨了打似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原地踏步了半天，仿佛立刻就要起跑似的。娜塔莉亚在转弯的时候，回头看了看：公公正用力拄着拐杖，一瘸一拐地走过广场。

第十六章

在施托克曼家里的聚会渐渐减少了。春天到了。村里的人都在准备开春的农活；只有磨坊的“钩儿”、达维德卡和机器匠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还常来。在复活节前的那个星期四傍晚，他们又聚会在作坊里。施托克曼坐在案子上，用小锉锉着一个用半卢布银币作的戒指。夕阳的余晖照进了窗户。一块雾蒙蒙、有点发黄的粉红色方形的阳光投射在地面上。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手里玩弄着一把钳子。

“前天我到东家那儿去啦，跟他谈机器活塞的事儿。应该送到米列罗沃去，在那儿把它彻底修理好，我们能有什么法子呢？裂缝已经有这样宽啦。”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也不知道是在问谁，用小手指头比着裂缝的宽度。

“那儿好像有个工厂吧？”施托克曼一面推动着小锉，在指头四周撒下一阵阵细碎的银屑，一面问道。

“有个马滕诺夫工厂。我去年去过。”

“工人很多吗？”

“多得不得了。有四百吧。”

“你说说，他们怎么样？”施托克曼做着活，摇晃着脑袋，所以话音节奏分明、清晰。

“他们都过得很舒服。这可不是你说的无产阶级，而是些……臭大粪。”

“这是为什么？”“钩儿”坐在施托克曼身旁，把短小的手指头交叉放在膝盖上，好奇地问道。

磨粉工人达维德卡的头发里落满了粉尘，变得白发苍苍，他在作坊里来回踱着，皮靴子踏得刨花沙沙作响，含笑听着那干燥的、散发着香气的窸窣声。他觉得仿佛是漫步在铺着一层紫红色落叶的山谷里，落叶

软绵绵地凹陷下去，落叶下面则是潮湿的、富于青春弹力的谷地泥土。

“因为他们都生活得很富裕。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小家宅，都有老婆，过得称心如意。还有，他们当中，有一半是洗礼教派[1]信徒。厂主本人就是他们的传教士，他们狼狈为奸，双方的手都很不干净，铲都铲不下来。”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洗礼教徒是什么样的人？”达维德卡听到这个生疏的字眼，就停下来问道。

“洗礼教徒吗？他们按自己的方式信仰上帝，是一个教派，跟旧教派差不多。”

“每一个傻瓜也都按自己的方式发疯。”“钩儿”加上了一句。

“好，话再说回来，我到了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那儿，”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继续讲刚才开始的故事，“‘擦擦’阿捷平坐在他那里。他说：‘在过道里等等。’我坐下来，等着。我们听见了从门缝里传出来的他们的谈话。东家对阿捷平说：很快就要和德国人打仗啦，这是我从一本小册子里读到的。你知道阿捷平是怎么说的？他说：‘当然啰，我是不同意你关于要打仗的说法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学阿捷平说话学得很像，逗得达维德卡张圆了嘴，短促地笑了一声，但是一看到“钩儿”的那副凶相，就把嘴闭上了。

“他说：‘不会和俄罗斯打仗的，因为德国靠我们供应粮食。’”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继续转述他听来的谈话，“这时候，又有一个人插嘴说话啦，从声音上听不出来是谁，后来才知道那是利斯特尼茨基老爷的儿子，是个军官。他说：‘法国和德国为了争葡萄园会打仗，这与我们毫无关系。’”

“奥西普·达维多维奇，你以为怎样？”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问施托克曼。

“我可不会预言。”施托克曼正聚精会神地看着已经做好戴在手指上的戒指，躲躲闪闪地回答说。

“他们要打起仗来，咱们也免不了要上战场；不管你愿意不愿意，到时候，他们就会揪着头发把你拉去。”“钩儿”断定说。

“伙计们，事情就是这样。”施托克曼轻轻地从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手中把钳子拿过来，说道。

他说话的口气很认真，显然是打算彻底解释一下。“钩儿”把从案子上滑下来的腿蜷得更舒服一些，达维德卡张开嘴唇，露出了沾满唾沫的细密的牙齿。施托克曼用他特有的生动、明确的话语，扼要地把资本主义国家争夺市场和殖民地的战争描述一番。结尾时，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激动地打断了他的话：

“等等，可是这和咱们有什么关系？”

“这就是说，别人醉酒，你和你们哥儿们的脑袋也都要跟着疼。”施托克曼笑着说。

“你又不是小孩子，”“钩儿”狠狠地说，“俗话说：‘城门失火，池鱼遭殃。’”

“嗯——哼。”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愁眉苦脸地梳理着一大堆难解难分的思绪，哼哼道。

“这个利斯特尼茨基为什么总往莫霍夫家里钻？是不是看上了他的闺女啦？”达维德卡问道。

“早被科尔舒诺夫家的崽子玩过啦……”“钩儿”恶毒地说。

“你明白吗，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那位军官像是要在那里搞点什么名堂吧？”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哆嗦了一下，好像膝盖被鞭子抽了一下似的。

“啊？你说什么？”

“你睡着了吗，大叔？……说的是利斯特尼茨基呀！”

“他要到车站去。对啦，还有一件新闻：我从那儿出来，看见台阶上

站着一个人，你们猜是谁？葛利什卡·麦列霍夫。他拿着一条小鞭子站在那里。我问他：‘你在这儿干什么，葛利高里？“我等着送利斯特尼茨基少爷到米列罗沃去。”’

“他在他们家赶车呢。”达维德卡插嘴说。

“吃地主桌子上的剩饭哪。”

“‘钩儿’，你就像一条锁在链子上的狗，见了谁都要汪汪叫几声。”

谈话中断了一会儿。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站起来要走。

“你是不是又忙着去教堂做祷告呀？”“钩儿”在他身后挖苦说。

“我每天都祷告。”

施托克曼送走了这些常客；锁上作坊的门，回家去了。

复活节的夜里，黑云密布，下起零星小雨。湿漉漉的黑暗笼罩着村庄。黄昏时分，顿河上的冰，拖着长声轰轰隆隆地碎裂了，一块上面积压了大量的碎冰的巨冰哗啦哗啦响着从水里漂上来。河上的冰一下子就裂开了有四俄里长，一直裂到村庄外的第一道河湾。流冰开始了。顿河上的冰群，在有节奏的教堂钟声伴奏下，震撼着堤岸，互相冲撞着，涌向下游。在河湾处，顿河折向左去的地方，流冰阻塞，形成了一道冰坝。接踵涌来的冰块的轰鸣声和撞击声村子里都听得到。教堂的院子里到处闪着融雪汇成的水洼，一群小伙子聚在这里。响亮的诵经声从教堂里穿过敞开的门传到门廊里，又从门廊里传到院子里；窗格子里闪耀着节日欢乐的灯火，院子里的小伙子在搂抱低声尖叫的姑娘，他们在接吻，在小声地讲着猥亵的故事。

从远近村庄里来做礼拜的哥萨克都聚集在教堂的更房里。被疲倦和更房里的闷气弄得困乏不堪的人，有的躺在长板凳上，有的躺在窗台上，有的就躺在地板上睡着了。

有些人坐在破门槛上抽烟，谈论着天气和秋播庄稼。

“你们村儿的人什么时候下地？”

“大概要等到佛明节[2]。”

“这很好，要知道你们那边儿全是些沙地呀。”

“是沙地，可是峡谷这边，都是碱地。”

“如今地都养肥啦。”

“去年我们去耕地——一望无边的土地都像软骨一样，酥软肥沃。”

“敦卡，你在哪儿呀？”一个尖细声音在更房台阶下喊叫。

在教堂的木栅门口，一个沙哑粗野的声音在嘟囔说：

“跑到这儿来亲嘴儿，哎呀，你们……从这儿滚开，下贱东西！你们也太性急啦！”

“你配不上对儿，是吧！去亲我们家的母狗吧。”一个年轻的、嘶哑声音在黑暗里回骂道。

“叫我亲母狗？我把你……”

一阵踩着泥泞地面乱跑的脚步声和姑娘裙子的窸窣声。

屋顶滴下来的水珠发出玻璃一样铮铮的响声；那个缓慢的、像黑土泥一样黏腻的声音又说话了：

“前天我到普罗霍尔买耧，给他十二卢布——他还不干，这家伙一点儿都不肯让……”

从顿河上传来一阵阵轻畅的窸窣声和飒飒的嘎扎声。仿佛有个身材像白杨那样高大、矫健的盛装妇人抖动着空前宽大的衣裙，在村外河下走动似的。

半夜里，当天色已经黑得像浓浓的果子羹时，米吉卡·科尔舒诺夫骑了一匹没有备鞍子的马，来到教堂围墙前。他下了马，把缰绳系在马鬃上，用手巴掌拍了拍冒热气的马。他站了一会儿，倾听着马蹄子在泥泞中践踏的声音，然后整理着腰带，往院子里走去。在教堂门前的台阶上

摘下帽子，低下剃得像个不整齐的括弧的脑袋行了个礼；他推开妇女们，挤到经台跟前去。哥萨克们在左边，挤了黑压压的一群，右边是一片穿得花花绿绿的妇女。米吉卡看到父亲站在第一排，便走了过去。抓住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正举起来画十字的胳膊，对着他那毛发丛生的耳朵悄悄说道：

“爸爸，出来一下。”

米吉卡从教堂里各种难闻的气味混合的恶臭中挤了出来，呛得鼻子直痒痒：滚烫的呛死人的腊油味，累得满身是汗的女人们散发的臭味，陈年衣服（这些衣服只在圣诞节和复活节才从箱子底下拿出来）的坟墓霉味，水泡的皮靴味，臭樟脑味，斋戒祈祷者们饥肠辘辘的肚子排泄出的臭气。

在教堂门前的台阶上，米吉卡胸脯紧贴在父亲的肩膀上说道：

“娜塔莉亚要死啦！”

[1] 洗礼教是基督教新派的一个教派。

[2] 佛明节是五月底的一个节日。

第十七章

葛利高里从米列罗沃返回，他是赶车送叶甫盖尼到那里去过柳树节[1]的。温暖的天气把雪都化光了；仅仅两天的工夫，道路就全成了烂泥塘。

在离开米列罗沃车站二十五俄里，在一个叫赤杨角的乌克兰小村边过一条小河的时候，差点儿把马都淹死。黄昏以前，他来到这个村庄。前天夜里，河冰破裂，飘流起来，小河涨满了融雪的棕色的春水，冒着泡沫，冲到小村的街头。

去车站的大道上，可以喂马打尖的小客栈坐落在河对岸。夜里可能水会涨得更大，所以葛利高里决定过河去。

他来到一昼夜前过河的地方，那时候河上还结着冰；现在泥沙浑浊的河水已经溢出了河岸，正沿着展宽的河床滚滚流去，一段篱笆和半个车轮子在河心轻飘飘地打旋儿。雪已经化完的沙岸上，露出了爬犁滑杠轧出的清晰痕迹。葛利高里勒住满身大汗的马匹，从爬犁上跳下来，察看着车辙。车辙上划出了几道细印。靠水边，一条划痕略微向左转去，消逝在水里。葛利高里目测了一下距离：顶多有二十沙绳。他走到马前去检查马套。这时候，有一个上了年纪的、戴着狐皮风帽的乌克兰人，从村头的院子里朝葛利高里走来。

“这里能过河吗？”葛利高里用缰绳指着翻滚着的棕色河水，问道。

“能过。今天早晨还有人过呢。”

“深吗？”

“不深。也许水能淹过爬犁。”

葛利高里拉住缰绳，举起鞭子，喊了一声简短的、催马前进的“喔！”……马打着响鼻，低头闻着浑浊的河水，不情愿地迈开了步。

“喔！”葛利高里站在车夫座上，响亮地抽了一鞭子。

套在左手的那匹宽屁股的枣红马，摇了一下脑袋，——好像是在说，豁出去啦！——用力拉动马套。葛利高里斜着眼向脚下看了看：水已经没到爬犁的横梁了。起初，水只没到马膝盖，后来一下子就到了马胸膛。葛利高里想要回转来，但是马已经溜了缰，打着鼻响，向前洑去。水流把爬犁的后屁股漂了起来，把马头扭到逆流的方向。河水从马背上面滚过去，爬犁摇晃着，拼命向后拉。

“哎呀呀！……哎——呀，拉住马！……”乌克兰人在岸上跑着大声喊叫，不知道为什么还直摇晃从头上摘下来的狐皮风帽。

葛利高里野性大发，不住地喊叫着抽打马匹。河水在沉进水里的爬犁后面打转儿，涌出了一个个的小漩涡。爬犁猛地撞到一根露出水面的桩子上（冲毁的桥梁的断桩），神奇地一下子就翻了过来。葛利高里哎呀一声，栽进水里，但他并没有松开缰绳。急流扯着他的皮袄大襟和两条腿，轻轻地，但是顽强地揪住他不放，在飘摇的爬犁旁边打转。他赶紧用左手抓住滑杠，丢掉缰绳，喘着气，两手倒换着，向爬犁辕木的横梁凑过去。他已经用手指头抓住横梁的铁皮包头了，——可是这时正逆流挣扎的枣红马的后腿在他的膝盖上重重地踢了一下子。葛利高里呛着水，两手倒换着，抓住了马套。激流总想把他从马的身边冲走，极力想把他的手指扯开。他全身冻得火烧火燎似的，好容易才挣扎到枣红马的脑袋跟前，那马的两只充满死亡恐怖和疯狂的血红眼睛正直盯着葛利高里的两个大睁着的瞳孔。

溜滑的皮缰绳从葛利高里手里松脱了好几次；他洑着水，又抓住了，但是缰绳又接连几次从手中滑脱；有一次，他刚抓到，脚也突然触到了地面。

“喔——喔！！！”他使足劲拉着，向前一冲，一下子被马胸脯撞倒，栽倒在冒着白沫的浅滩上。

马把他撞倒以后，旋风似的从水里把爬犁拖上来，已经筋疲力尽的马匹哆嗦着冒热气的、湿淋淋的脊背，跑了几步就停了下来。

葛利高里没有感到疼痛，一跃而起；寒冷像热得烫人的面团一样裹住了他。葛利高里哆嗦得比马还厉害，他觉得他的两腿就像吃奶的孩子

一样软弱。但是他突然醒悟过来，急忙翻过爬犁，使滑杠着地，为使马暖和一下身子，就纵马飞奔而去。像冲锋一样，冲进街道，——并未减低速度，把马赶进第一个敞着的大门。

遇上了个热心肠的主人。他叫儿子去照看马匹，自己帮着葛利高里脱下衣服，并用绝对不许反对的口气命令妻子说：

“生上炉子！”

葛利高里在炉炕上，穿着主人的裤子，等待自己的衣服烤干；晚饭吃的是素菜汤，饭后就躺下睡了。

第二天一早，他摸黑就上路了；到家还有一百三十五俄里，所以每分钟都是宝贵的。春天草原上的泥泞道路是危险的；每一条小沟，每一个小山谷——都会变成汹涌的雪水急流。

光秃秃的黑泥道路把马匹折磨得很苦。趁着霜晨薄冻赶到离开大道四俄里的道利人的村落，在岔路口上停下来。两匹马跑得大汗淋漓，身后的地上闪着爬犁滑杠轧过的亮痕。葛利高里把爬犁扔在这里，把马尾巴结起来，骑上一匹马，牵着一匹，又上路了，在“柳树节”那天早晨回到了亚戈德诺耶。

老爷听他讲完路上的详细情况，就走出来看马。萨什卡正牵着在院子里遛，怒冲冲地打量着它们深陷下去的两肋。

“马怎样？”老爷走过来问道。

“那还用问吗。”萨什卡继续遛着，颤抖着那圆圆的大胡子上发绿的白丝，嘟囔说。

“没有赶坏吧？”

“没有。枣红马的胸膛叫套磨坏了一点。不要紧。”

“休息去吧！”地主向立在旁边等候吩咐的葛利高里摆了摆手。

葛利高里走到下房去，但是直到夜里才得到休息。第二天早晨韦尼

阿明来了，穿着一件新的蓝色假缎子衬衫，胖脸上堆着惯常的微笑。

“葛利高里，到老爷那儿去。立刻就去！”

将军正穿着毡拖鞋在客厅里踱步。葛利高里咳嗽了一声，在客厅门口倒换着脚步，又咳嗽了一声——老爷才抬起头来。

“你有什么事？”

“韦尼阿明叫我来的。”

“噢，对啦。去把儿马和克列佩什备好。告诉卢克里娅不要喂狗。打猎去！”

葛利高里转过身来要走了，地主又把他叫回来。

“听见了吗？跟我一块儿去。”

阿克西妮亚把一个淡味的小圆面包塞进葛利高里的皮袄口袋里去，小声说道：

“饭也不叫人吃，讨厌鬼！……真该叫鬼打他的嘴巴子。葛利沙，你围上条围巾吧。”

葛利高里把备好的马牵到小花园前，吹了一下口哨，把狗唤来。地主穿着一件蓝呢子夹克，系着一条镶花皮带，走了出来。肩上挂着一只软木塞的镀铬水壶；拧成螺旋形的鞭子像条蛇似的从手里耷拉下来，在身后拖着。

葛利高里拉着缰绳，惊讶地看着老头子非常敏捷地把瘦骨嶙嶙、老迈的躯体翻上马鞍。

“跟在我后头。”将军用戴着手套的手轻柔地理着缰绳，简短地命令说。

葛利高里骑的是一匹四岁口的儿马，它撒着欢儿，斜着身子，公鸡似的昂着脑袋走起来。这匹马的后蹄还没有钉马掌，踏在薄冰上一打滑，就四条腿同时向下坐。将军骑在马上，背略微有点驼，但是骑得很

牢靠，在克列佩什的宽大的背上晃悠着。

“咱们到哪儿去？”葛利高里跟他走齐时，问道。

“到赤杨谷去。”老爷用浓重的低音对他说。

两匹马跑得很欢，儿马要求松开缰绳；它像天鹅似的扭着短脖子，用一只鼓出的眼睛斜看着身上的骑手，总想咬他的膝盖。他们跑上了一座小山岗，将军让克列佩什放开脚步飞跑起来。一群猎犬在葛利高里后面跑着，散成了一道短短的散兵线。那条黑色的老母狗向前跑着，弯曲的嘴紧贴着马尾巴梢。儿马大发脾气，蹲下去，想要踢开这只纠缠不休的母狗，但是母狗却停了下来，用忧伤的老太婆似的眼睛盯着正回过头来看的葛利高里的视线。

半个钟头的工夫跑到了赤杨谷。将军驰马奔上长满乱蓬蓬的褐色老艾的谷梁。葛利高里向谷底跑去，小心地看着被水冲得沟壑纵横的谷底。他偶尔向地主看一眼。透过铁灰色的光秃秃的稀疏的赤杨树，可以看到老头子清晰的剪影。他伏在鞍头，站在马镫上，哥萨克皮带勒着的呢夹克在背上皱了起来。狗成群地在高低不平的山岗上跑着。在穿过一条山洪冲刷出来的陡峭沟壑时，葛利高里把身子从马鞍上探下来。

“抽口烟吧。我立刻松开马缰，掏出烟荷包来。”他一面脱着手套，在口袋里摸着卷烟纸，一面想。

“放狗追呀！……”呼叫声像枪响一样，在谷脊那面响起。

葛利高里抬起头；看到将军正向一个非常陡的山梁上驰去，他高举起鞭子，让克利佩什飞驰而去。

“放狗追呀！……”

一只腿窝里的长毛还没有脱掉的深褐色的狼，穿过芦苇丛生的泥泞谷底，把身子伏在地上，连跑带滑迅速地跑去。跳过一条沟，它停了下来，猛地一回身，看见了狗群。它们密集地、构成一个马蹄形的包围圈，向它袭来，切断了向山谷尽头树林子里逃跑的路。

狼富有弹性地跳跃着，跑上一个小土岗——这儿是多年以来田鼠打洞的地方，——飞快地向树林子跑去。老母狗几乎是迎面向它扑过来，一只叫“鹞鹰”的白色大公狗——是一条最好、最凶猛的猎狗——也从后面追来。

狼迟疑了一下，好像不知道该怎么办。葛利高里抖着马缰绳，从谷底追上来，有一会儿看不见它了，等跑到上岗顶的时候，——狼已经跑到很远很远的地方了；一群黑狗在草原上的蓬蒿丛中飞跑，它们的皮毛和黑乎乎的土地混成一色。再过去一点，老将军正用鞭子柄捶打克列佩什，绕过陡崖，从侧翼包抄过来。狼往邻近的山沟里逃去，群狗紧追不舍，包围上去，葛利高里从后边看去，那只叫“鹞鹰”的白狗已经追得那么近，就像一片挂在狼腿窝毛团上的白布。

“放——狗——追——呀——呀！”的喊叫声送到葛利高里的耳朵里来。

他让儿马飞奔起来，并竭力想看清楚前面发生的事情：眼睛蒙了一层眼泪，风在耳边呼啸。打猎吸引了葛利高里的整个心神。他伏在儿马的脖子上，一阵风似的狂奔着。当他跑到那条山沟的时候，狼不见了，狗也不见了。过了片刻，将军追上了他。他勒住正在飞驰的克列佩什，喊道：

“跑到哪儿去啦？”

“准是窜进山沟啦。”

“你从左边绕过去！……追！……”

将军用靴子后跟在后腿直立起来的马肋下一刺，向右驰去。葛利高里冲进洼地，拉紧马缰；喊了一声，向左边飞驰而去。用鞭子和呼叫把出汗的儿马赶了有一俄里半远。还没有干透的黏土块子沾在马蹄子上，溅得他满脸是泥。弯弯曲曲的深山沟顺着山岗蜿蜒伸展开去，然后转而向右，分成了三条岔沟。葛利高里越过一条横沟，看到远处草原上，像黑色的散兵线一样追狼的狗群以后，就沿着斜坡飞跑起来。看来，狗群是从橡树和赤杨丛生的山沟中部地带把这只野兽赶出来的。在山沟中部

分成三条岔沟并且坡度缓慢地伸出三条青灰色支流的地方，狼跑到了空地上，它趁势又跑了约一百沙绳，便迅速冲下山坡，跑进一条干谷中去，那里满目荒凉，遍地是陈年衰败的蓬蒿和蓟草。

葛利高里站在马镫上，一面用袖子擦着被风吹痛的眼睛流出来的眼泪，一面注视着狼。他偶尔向左面看了一眼，认出了这是自己家的田地。一块肥沃的、不很整齐的四方形份地，就是秋天他曾跟娜塔莉亚一同耕过的那块地。葛利高里故意催马穿过田垄，在这一片刻，当儿马磕磕绊绊、摇摇晃晃穿过田垄的时候，葛利高里满腔打猎的热情冷了下来。他已经只是漫不经心地吆喝着那匹气喘吁吁的儿马，注视着地主——看他是不是回头来看，——并让马换成了小跑。

远处，红峡谷附近，有一个耕地农民搭的空帐篷架。旁边的一片像天鹅绒般闪闪发光的新耕地上，有三对公牛拉着犁慢悠悠地走着。

“是我们村的人。这是谁家的地呢？……是阿尼库什卡家的。”葛利高里眯缝着眼睛反复打量，辨认着牛和扶犁的人。

“抓——住——呜！……”

葛利高里看见，有两个哥萨克丢下犁，横着拦住了那只想逃进峡谷去的狼。一个身材高大，头戴红边哥萨克制帽，帽带系在下巴上的人，手里挥舞着从牛轭上抽出的铁条。这时，狼突然把屁股坐进很深的犁沟里，停了下来。白狗“鹞鹰”从它身上飞越过去，蜷着前腿摔在地上；老母狗屁股擦着隆起来的田垄，想要停下来，但是没有站住脚，正扑到狼身上。狼猛然摇了摇脑袋，老母狗肚皮贴地摔到一旁去了。狗群黑压压的一团扑到了狼身上，摇晃着，在田垄上滑了几沙绳，像皮球一样地滚着。葛利高里比地主早半分钟赶到了现场，他从马上跳下来，把攥着猎刀的手甩到背后，跪到地上。

“就是它！……下面的！……往喉咙上刺！……”拿着铁条跑过来的一个哥萨克用熟悉的声音，气喘吁吁地喊道。他哼哧着，卧倒在葛利高里身旁，一只手揪住咬着狼肚皮的公狗脖子上的皮，另一只手攥住了狼腿。葛利高里在仰起来的，在手下乱动的硬毛里摸到了狼的喉咙管，捅了一刀。

“把狗……狗——狗……赶开！……”脸色发青的地主从马上跳到松软的田垄上，气急败坏地哑着嗓子喊道。

葛利高里费了很大的力气才把狗赶开，然后回头看了看老爷。

司捷潘·阿司塔霍夫站在旁边不远的地方，头戴制帽，漆皮帽带扣在下巴上，手里转动着铁条，变成灰色的下颚和眉毛都在哆嗦。

“你是哪儿来的，小伙子？”将军问司捷潘说，“是哪个村的？”

“鞑靼村的。”司捷潘等了一会儿才回答，然后向葛利高里那边迈了一步。

“姓什么？”

“阿司塔霍夫。”

“那么，朋友，你什么时候回家啊？”

“今天夜里。”

“请把这只死狼给我们拉回去。”地主用脚指着狼说道；这家伙还在垂死挣扎，不时咬得牙齿咯吧咯吧响，一条后腿笔直地向上翘起，脚踝骨上有一团褐色的乱毛。

“要多少钱，我付给你。”将军许诺说，然后用围巾擦着通红的脸上的汗水，走到一旁，侧歪了一下身子，把水壶的窄皮带从户上摘下来。

葛利高里朝儿马走去。当他把脚踏上马镫的时候，回头看了一眼。只见司捷潘不断地哆嗦着，缩着脖子，两只沉重的大手紧贴在胸前，朝他走过来。

[1] 柳树节是复活节前的一个星期日，通常叫棕榈主日，但是在俄罗斯棕榈是很少见的，所以用柳树代替棕榈，因此，俄罗斯人就把这个节日叫柳树节。

第十八章

在耶稣受难日那天夜里，几个娘儿们凑在科尔舒诺夫家的邻居佩拉格娅家里闲坐。佩拉格娅的丈夫加夫里尔·迈丹尼科夫从罗兹[1]写信来，说要回来度假，过复活节。佩位格娅家里墙刷得雪白，星期一就把屋子里收拾得整整齐齐，从星期四起就在盼着，不时探头向大门外张望，要不就头巾也不蒙，满脸妊斑，瘦骨嶙嶙地在篱笆边伫立良久；用手掌遮在眼睛上眺望——也许正好就到了呢？她正怀孕。去年夏天加夫里尔从团里回来，给妻子带回来一块波兰花布，在家里小住几天：跟妻子亲亲热热地过了四天，可是到第五天，他喝得烂醉，一会儿用波兰话和德国话叫骂，一会儿又哭着唱一支古老的，一八三一年就在唱的一支关于波兰的哥萨克歌曲。他和来给他送行的朋友和弟兄们饭前坐在桌边喝伏特加，唱歌：

都说波兰是个富庶地方，

我们见到的却是一片荒凉。

波兰境内有家私酒店，

私酒店的东家就是国王。

三个青年到酒店里把酒来喝，

一个是普鲁士人，一个是波兰小伙子，

还有一个是顿河的哥萨克。

普鲁士人喝酒付银元，

波兰人喝酒付金币，

喝酒不给钱的就是哥萨克。

哥萨克在酒店里跌跌晃晃，

靴子上的马刺哗啦哗啦响，

刺马针哗啦哗啦响，他在调戏着老板娘：

“老板娘，小心肝，跟我一同回家乡，

回到静静的顿河，我的家乡，

我们的日子不像你们这样：

不用种，不用收，不用织，也不用纺，

不用种，不用收，只管逍遥浪荡。”

饭后，加夫里尔和家人告别而去。从这一天起佩拉格娅就开始特别注意自己的衣襟。

佩拉格娅是这样对娜塔莉亚解释自己怀孕的原委的：

“在加夫里尔到来以前，我，亲爱的，做了一个梦。我仿佛是在牧场上走，我家的那头老母牛，就是去年救主节卖掉的那头，走在前面。它走着，乳汁直从奶子里往外淌，流得满道都是……‘我的天呀，’我心里想，‘我怎么把它挤成这样了呀？’后来，巫婆德萝兹季哈到我家来要酒花，我就把梦讲给她听，她说：‘你啊，拿一块蜡放到牛棚里去，从蜡烛上折下一块就行，把它揉成一个球，埋到鲜牛粪里，否则你就要大祸临头啦。’我马上就去找蜡烛，可是没有蜡烛，我记得原来有一支，可能是叫孩子们点着玩了，准是拿它去从洞里往外引毒蜘蛛啦。正在这当儿，加夫留沙回来了——灾难就来啦。在这以前，我的衣服三年穿着都合适，可是现在，你再看……”佩拉格娅用手指头戳着自己鼓起的肚子伤心地说。

佩拉格娅在等候丈夫的时候，心里很烦，独自一人寂寞得很，所以在星期五夜里就邀请几个邻居娘儿们来消磨时间。娜塔莉亚带着没有织完的袜子来了（春天到了——格里沙卡爷爷更怕冷得厉害了），她异常活泼；常常过分地对别人逗趣的话大笑不止，她这样做只是为了不让女伴们看出，思念丈夫的痛苦正折磨着她。佩拉格娅把露着紫筋的光脚从炉炕上耷拉下来，逗弄着那个年轻而又泼辣的女人弗萝夏 [2] 。

“弗萝西卡，你是怎样打你的哥萨克的呀？”

“你不知道怎么打吗？往背上，脑袋上，碰上哪儿就打哪儿。”

“我不是说的这个：我是说事情怎么发生的？”

“就是这么的。”她不情愿地回答说。

“难道你抓住你的汉子正跟别的娘儿们胡搞，就什么话也没说？”一个瘦长的女人——马特维·卡舒林的儿媳妇——慢条斯理地一个字一个字地追问道。

“讲讲吧，弗萝申尼娅。”

“没有什么可说的！……为什么要说这种事……”

“别装相啦，这儿都是自己姐儿们。”

弗萝夏往手里吐着葵花子皮，微微一笑，说道：

“我早就留心他啦，这回有人来告诉我说：你男人正在磨坊和顿河对岸的一个丈夫当兵去的女人磨面呢……我跑到那儿去，他们俩正在碾子旁边。”

“怎么样，娜塔莉亚，没有听到你当家的什么信儿吗？”卡舒林的儿媳妇打断了话头，向娜塔莉亚问道。

“他在亚戈德诺耶呢……”她小声回答说。

“你还想不想和他一块儿过日子？”

“也许，她是很想的，可是人家不体谅她的心意。”女主人插嘴说。

娜塔莉亚觉得热血直往脸上涌，眼泪立刻就要流下来了。她把脑袋垂到袜子上，怏怏不乐地朝女伴儿们看了一眼，发现大家都在看她，娜塔莉亚知道羞惭的红晕瞒不过她们，就故意，但是却很笨拙地把毛线团从膝盖上弄到地上，于是弯下腰去，用手指头在冰冷的地上摸索起来，这一切其实大家都看得清清楚楚。

“由他去吧，我的好邻居，只要你有脖子，还愁没有套拉。”一个女人毫不掩饰地可怜她说。

娜塔莉亚那股假装的活泼劲儿，就像被风吹灭的火星一样消失了。伙伴儿们谈论起村里最近的一些流言蜚语。娜塔莉亚一声不响地织袜子。好不容易熬到散伙的时候，怀着还没有形成的决心走了出来。自己

这种不确定的耻辱地位（她始终不相信葛利高里会就这么一去不回头了，所以原谅他，等待着他），逼得她做出了这样的决定：瞒着家里人去亚戈德诺耶给葛利高里送封信，问问他是否永远离去了，有没有回心转意。她从佩拉格娅家回来的时候已经很晚了。格里沙卡爷爷正坐在自己屋里，看一本沾满蜡烛油、皮封面的破《圣经》。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在厨房里往渔网上拴着浮梁，听米海讲一件很久以前的凶杀案。母亲照料孩子们睡下以后，已经躺在炉炕上，两只黑鞋掌朝着门睡着了。娜塔莉亚脱了外衣，无目的地在各个房间里转了一圈。在堂屋里，用木板隔开的墙角里，有一些留作种子用的大麻子和吱吱的老鼠叫声。

她在爷爷的小房间里停了下来。在屋角的桌子旁边站了一会儿，呆呆地望着放在圣像下面的一小堆福音书。

“爷爷，你有纸吗？”

“什么纸？”爷爷的眼镜上方聚了一堆密密的皱纹。

“能写字的。”

爷爷在圣诗里翻了翻，抽出了一张散发着霉蜜糕和檀香气味的皱巴巴的纸。

“有铅笔吗？”

“找你爸爸要去。去吧，乖孩子，别在这儿捣乱啦。”

娜塔莉亚在父亲那里要了个铅笔头，坐在桌边，痛苦地反复斟酌着那早已想好的、刺心的词句。

第二天早晨，她答应给格季科一瓶伏特加，求他到亚戈德诺耶去送这样的一封信：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

请你写封信告诉我，我该怎样活下去，我这一辈子是全完了呢，或者还有救呢？你从家里出走，连一句话也没有对我说。我没有做什么对不起你的事，我在等待着你给我行动的自由，告诉我，你是不是永远离开我了，可是你自从离开村子，一直像死人似的，一声也不响。

我原以为你是在火头上出走的，所以还在盼着你回来，但是我并不想拆散你们，让我一个人被踩进地里去吧，总比两个人都受苦好。请你最后一次可怜可怜我，写信给我。叫我知道你的打算——那我就可以拿定主意，不然我老是站在路当中，不知道该往哪里去。

葛利沙，看在基督的面上，不要生我的气。

娜塔莉亚

愁眉苦脸的格季科预感到要有酒喝了。他把一匹马牵到场院上，瞒着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套上不带嚼环的笼头，摇摇晃晃地骑在马上跑了出去。他骑马的样子跟哥萨克不同，很笨。他放开马快跑起来，胳膊肘上的两块补丁乱晃着，一群在胡同里玩耍的孩子在他身后拼命叫喊。

“霍霍尔——油泥鬼！……”

“你要摔下来啦！……”

“爬在篱笆上的公狗！……”小孩子们在他身后叫喊。

傍晚他带着回信返来，信是用一小片包糖用的蓝纸写的；他从怀里往外掏着纸片，对娜塔莉亚挤了挤眼睛说：

“简直不叫路，我的姑娘！颠得厉害，把格季科的五脏六腑都颠出来啦！”

娜塔莉亚看过信，脸立刻变成了灰色。好像是带齿的尖刀往她心里刺了几下……

纸上写着几个潦草的大字：

一个人活下去吧。

麦列霍夫·葛利高里

她似乎担心自己支持不住，便急忙离开院子，回屋子躺到床上去。卢吉妮奇娜为了早点做早饭，能够及时把复活节吃的奶渣糕烤出来，所以头天晚上就在生火。

“娜塔什卡，来帮帮我的忙！”她呼唤女儿。

“我头疼，妈妈。我先躺一会儿。”

卢吉妮奇娜把脑袋探进门去，说道：

“你最好喝点儿盐水，啊？立刻就会好。”

娜塔莉亚用干渴的舌头舔了舔冰凉的嘴唇，没有做声。

天黑以前她一直在躺着，头上蒙着暖和的羊毛头巾。缩成一团的身子不停地轻轻哆嗦着。等到她爬起来，走进厨房的时候，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和格里沙卡爷爷已经准备上教堂去了。她的两鬓梳得平整的黑头发边上，闪着晶莹的汗珠，眼睛上蒙了一层病态的油光。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扣着肥大裤子前裆上防寒厚布的一长串钮扣，斜睨了女儿一眼。

“我的好女儿，你真挑了个好时候生病。走，跟我们一块儿去做早祷吧。”

“你们先走吧，我随后就去。”

“等快完的时候才去吗？”

“不，我现在就穿衣服去……穿好衣服我就去。”

哥萨克们都走了。家里只剩下卢吉妮奇娜和娜塔莉亚。娜塔莉亚无精打采地从箱子那里走到床边，用两只视而不见的眼睛打量着堆在箱子里的一堆翻得乱七八糟的衣服，在冥思苦想着什么，嘴里还直嘟囔。卢吉妮奇娜还以为娜塔莉亚是在犹豫穿哪件衣服呢，出于一片慈母心，亲切地建议道：

“好女儿，穿我那条蓝裙子吧。那条裙子你现在穿正合适。”

没有给娜塔莉亚做复活节穿的新衣服，这时卢吉妮奇娜想起了女儿做姑娘的时候，每逢过节总喜欢穿卢吉妮奇娜那件窄襟的蓝裙子，她以为娜塔莉亚是为了不知道穿哪件衣服而苦恼，于是就好心地强要娜塔莉亚穿她的衣服。

“穿吧，啊？我去给你拿来。”

“不用。我就穿这件去。”娜塔莉亚小心地抽出一条绿裙子，忽然想起，葛利高里婚前来看望她时，在板棚檐下的阴凉里头一次很快地亲了她一下，使她很害羞，那时她正是穿的这条裙子，于是突然恸哭起来，浑身颤抖着，趴在掀开的箱子盖上。

“娜塔莉亚！你怎么啦？……”母亲拍手惊问道。

娜塔莉亚把就要发作出来的哭号压了回去，克制住自己，呆呆地、刺耳地笑道：

“我今天这是怎么啦……”

“唉，娜塔什卡，我看得出来……”

“你看出什么来啦，妈妈？”娜塔莉亚用手指头揉着绿裙子，突然恶狠狠地喊道。

“我看你这样下去不行……应该改嫁才是。”

“够啦！已经嫁过一回啦！……”

娜塔莉亚走进自己的屋子去换衣服，很快就又回到厨房里来，她已经换好衣裳，像姑娘一样苗条，脸色青白，透明的青色上罩着一层忧伤的红晕。

“你一个人去吧，我还没有收拾停当哩。”母亲说。

娜塔莉亚把手绢塞进折起的袖口里，走到台阶上。风从顿河上带来沙沙的流冰声和淡淡的清新的融雪的潮湿气味。娜塔莉亚左手提着裙子边，绕过街上那些闪着珍珠般蓝光的小水洼，到了教堂。一路上她竭力使自己恢复从前那种平静的心情，想着节日，不连贯地模糊地想着各种事情，但是思路总是固执地转到那张藏在怀里的、蓝色的包糖纸上，转到葛利高里和那个幸福的女人身上，现在那个女人正在宽容地嘲笑着她，也许甚至在可怜她……

她走进了教堂的院子。一伙青年挡住了她的路。娜塔莉亚绕过他们，听见他们在说：

“哪家的？你猜到了吗？”

“娜塔什卡·科尔舒诺娃呀。”

“听说，她有脱肠病，所以丈夫才把她扔了。”

“瞎说，她和她公公——瘸子潘苔莱勾搭上啦。”

“原来如此！那么葛利什卡当然是为了这个才从家里跑走的啦？”

“不然为什么呢？她现在还……”

娜塔莉亚在坎坷不平的石板上跌跌撞撞地走去，走到教堂大门前的台阶。嘁嘁喳喳、肮脏无耻的话语像石头一样从她身后投来。娜塔莉亚在门口站着的姑娘们吃吃的笑声中，向另一个板墙门走去，像醉汉似的摇摇晃晃跑回家。在自家院子的大门口喘了喘气，脚乱踏着裙子襟，紧紧咬着已经咬得血红的肿嘴唇，走进了院子。院子笼罩在一片飘忽的紫色黑暗中，板棚的门黑魆魆地大敞着。娜塔莉亚拼命鼓起最后一点劲儿，跑到板棚门口，匆忙迈过了门限。板棚里是一片干冷，还有一股皮缰绳和陈腐的干草气味。娜塔莉亚这时候既没有思想，也没有感觉，全心沉没在忧郁的思念中，这种思念撕裂着她那充满了屈辱和绝望的心灵。她摸索着走到墙角，握住镰刀柄，卸下镰刀（她的动作缓慢、果断而又准确），愉快的决心鼓舞了她，于是她把头向后一仰，使劲用镰刀割进了喉咙管。她好像被打了一下，一阵猛烈的刺心的疼痛使她倒了下去，同时又感觉到——模糊地意识到——她并没有完成已经开始的工作，——她爬起来，然后跪着，急忙（流到胸前的鲜血使她感到害怕）用颤抖的手指撕开扣子，不知道为什么解开了上衣。一只手拨开富于弹性的、不听话的乳房，另一只手拿着镰刀，使刀刃对准胸膛，跪着爬到墙边，把镰刀安柄的那头顶在墙上，两只手放到向后仰着的头顶上，坚定地把胸膛向前压去，向前……她清晰地听见和感觉到刺破身体的扑哧声；越来越厉害的一阵阵刺心的疼痛，像火焰似的顺着胸部一直烧到喉咙，像铮铮响着的长针一样刺进了耳朵……

上房的门吱扭响了一声。卢吉妮奇娜用脚探着路，走下台阶。钟楼上响起了有规律的钟声。顿河上，几沙绳长的大冰块，不停地咯吱咯吱

响着，汹涌奔流而去。解冻了的，满潮的顿河欢腾地把身上坚冰的枷锁送往亚速海。

[1] 罗兹是波兰中部的一个城市。

[2] 弗萝夏、弗萝西卡和弗萝申尼娅都是叶夫萝西尼娅的昵称。

第十九章

司捷潘走到葛利高里跟前，抓住马镫，紧靠在浑身是汗的儿马肋部上。

“喂，好啊，葛利高里。”

“托福托福。”

“你打算怎么办哪？啊？”

“我有什么好打算的呀？”

“拐走了别人的老婆，还……自己去享乐，行吗？”

“放开马镫。”

“你别害怕……我不会揍你。”

“我并不害怕，你还是别来这一套吧！”葛利高里满脸通红，提高了嗓门说道。

“现在我不会跟你打架，我不愿意……葛利什卡，你记住我的话：早晚我要宰了你！”

“咱们骑驴看唱本：‘走着瞧吧’。”

“你牢牢记住这话。你欺人太甚啦！……你把我的生活全毁了，弄得我像只阉猪……你看，”司捷潘伸开双臂，污黑的手掌朝上，说道，“我在这儿耕地，可是我自个儿也不明白为什么要耕。其实我一个人又能吃多少？我随便怎么都可以糊口过冬呀。只是无聊得要死……你欺人太甚啦，葛利高里！……”

“你不要对我诉苦啦，我不懂，饱汉子不知饿汉子饥嘛。”

“这话不错，”司捷潘同意说，仰面向上，看着葛利高里的脸，忽然露出了天真稚气的笑容，舒展开细纹密布的眼角，“我有一件事情很后

悔，小伙子……我后悔极啦……你还记得，前年谢肉节的时候咱们打群架的事吗？”

“这是什么时候？”

“就是把一个弹毛工人打死的那次。光棍们和有老婆的人打起来了，你还记得吗？还记得我是怎样追你的吗？你那时候还瘦弱得很，跟我比起来，就像一根嫩芦苇。我可怜你，没有下手，要是那当儿你跑着的时候给你一下子——早就把你揍成两截啦！你跑得很快，全身像弹簧一样：我只要抡起皮带朝你腰上一抽，你的小命早就见阎王啦！”

“你别伤心，将来咱们还有碰杯的机会嘛。”

司捷潘用手擦着前额，在回忆着什么事情。

将军牵着克列佩什的缰绳，朝葛利高里喊道：

“走吧！”

司捷潘一直还用左手扶着马镫，跟儿马并排走着。葛利高里警惕着他的每一个动作。他在马上看清了司捷潘的下垂的亚麻色的胡髭和好久没有刮过的、浓密的胡须。在司捷潘的下巴下面耷拉着的漆皮帽带有许多地方都裂了。司捷潘那落满尘土的灰脸上布满了一条条的斜痕——流过的汗痕，使这张脸显得模糊而又陌生。葛利高里看着司捷潘，就像是从山巅眺望远处蒙蒙细雨中的草原一样。司捷潘灰气重重的脸上是一片疲倦和空虚。他没有告别，就停在后面了。葛利高里的马信步地走着。

“等一等。怎么……阿克秀特卡怎样啊？”

葛利高里用鞭子磕打着沾在靴底子上的泥土，回答道：

“很好。”

他勒住儿马，回头看了看。司捷潘叉开两腿站在那里，龇着牙，正嚼一根草茎。葛利高里不由得可怜起他来，但是嫉妒压倒了怜悯；他在吱吱响的鞍座子上扭过身子，喊道：

“别伤心，她不会为你得相思病的！”

“真的吗？”

葛利高里在儿马的两耳中间抽了一鞭子，没有回答就驰马而去。

第二十章

第六个月上，怀孕的事已经再也瞒不住了，阿克西妮亚就告诉了葛利高里。起初她隐瞒着，是因为害怕葛利高里不相信她肚子里怀的孩子是他的，由于分娩的时间日益迫近，她感到忧虑和恐惧，脸色焦黄，在等待着什么。

最初几个月她一闻到油腥味儿就恶心，但是葛利高里没有理会，即使他注意到了，他也不明白是什么原因，不会特别放在心上。

这次谈话是在黄昏时候进行的。阿克西妮亚很激动，急切地注视着葛利高里脸上的表情变化，但是他把脸扭过去朝着窗户，不断懊丧地咳嗽着。

“你干吗不早说？”

“我害怕，葛利沙……我以为你会抛弃我……”

葛利高里用手指头弹着床背，问道：

“快生了吗？”

“在救主节左右，我想……”

“是司捷潘的孩子吧？”

“是你的。”

“真的吗？”

“你自己算算呀……从砍树枝子那天……”

“别胡说啦，克秀什卡[1]！就是司捷潘的孩子，现在又有什么办法呢？我是诚心诚意问你的。”

阿克西妮亚坐在板凳上，眼泪汪汪，急切的低语使她简直透不过气来。

“我和他过了这么多年——什么也没有！……你自个儿想想吧！……我又不是有病的娘儿们……所以当然是你的孩子啦。可是你……”

葛利高里再没有提起这件事。他对待阿克西妮亚的感情中又掺上了一种警惕的疏远和轻微的嘲弄与怜悯的新成分。阿克西妮亚缄默不语，也不要求爱抚。一个夏天的工夫，她变得憔悴了，但是怀孕几乎一点也没有损坏她的苗条身段：丰满的体态使她的圆肚子不太显眼，而消瘦的面庞却使那对清秀的眼睛变得更加温柔、好看。这一年雇的短工少，所以做饭的活儿也不累。

萨什卡爷爷以一种老年人的撒娇的依恋神情缠着阿克西妮亚。这可能是因为她像女儿一样关心他：给他洗内衣，补衬衫，吃饭的时候，把软的、香的东西挑给他吃，而萨什卡爷爷在服侍完马匹以后，就到厨房挑水、搅烂煮了喂猪的土豆，什么事都帮着她做，他蹦跳着，摊开双手，露出光秃秃的牙床，说道：

“你疼爱我，可是我也不愿意欠你的情！阿克辛尤什卡，就是把心挖出来给你我都情愿。要知道，我要是没有女人的照顾就完蛋啦！你要什么，只管说。”

由于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从中说项，葛利高里没有入营集训。他去割草，偶然送老爷到镇上去一次，其余的时间就是跟他去打野鸭子，或者骑马去追野雁。轻松的温饱生活把他惯坏了。他变懒了，发胖了，看上去要比本来的年龄大一些。只有一件事使他不能安心——马上就要到来的入伍服役。既没有马，又没有装备，靠父亲置办，指望不大。葛利高里把自己的和阿克西妮亚的工钱领到手就积攒起来，一个也舍不得花，甚至连烟也戒掉了，希望能不向父亲低头，用自己攒的钱买一匹马。老爷也答应帮助他。葛利高里预料父亲什么都不会给他的想法，不久就证实了。六月底彼得罗来看望弟弟，言谈中提到父亲对他仍旧十分气恼，曾经说过不给他置备战马，说叫他去参加地方部队吧。

“好吧，叫他先别高兴。我要骑自己的马去入伍。”（葛利高里把“自己的”三个字说得特别重。）

“你打哪儿去弄呢？你能变出匹马来吗？”彼得罗咬着胡子，笑问

道。

“我变不出，就去讨一匹，再不就去偷一匹。”

“好样的！”

“我拿工钱去买一匹马。”葛利高里正经地解释说。

彼得罗坐在矮台阶上，询问了工作、饭食和工钱等方面的情况；他嚼着已经咬得很短的胡子梢，对什么问题都点头称赞，问完话，在分别的时候，对葛利高里说：

“你还是回家去住吧，不要翘尾巴啦。你想发大财吗？”

“我不想发大财。”

“你打算跟自己的婆娘过下去？”彼得罗换了个话题。

“跟哪个自己的婆娘？”

“跟这个过下去吗？”

“我想，暂时是这样，怎么啦？”

“我只不过随便问问罢了。”

葛利高里出去送他，最后问道：

“家里过得怎么样？”

彼得罗从台阶的栏杆上解着马，笑了一声，回答说：

“你有好几个家，就像兔子有好几个窝。很好，凑合着过嘛。妈妈很想你。现在干草已经收集完啦，堆了三大垛。”

葛利高里很激动，打量着彼得罗骑来的那匹剪短耳朵的老骒马，问道：

“没有生驹儿吗？”

“没有，兄弟，原来是匹不会生驹儿的骒马。不过跟赫里斯托尼亚换来的那匹枣红马生了一个小驹子。”

“生的什么驹子？”

“一匹小儿马，兄弟。这匹小儿马真是无价之宝！长腿，蹄关节很正，前胸也很漂亮。会长成一匹好马的。”

葛利高里叹了一口气。

“我很想念咱们的村子，彼得罗。想念顿河。这儿连流水都看不见。真是个讨厌的地方。”

“来看望我们吧。”彼得罗哼哼着，把肚子贴在马的尖削的背上，右腿跨了过去。

“好吧。”

“好，再见！”

“一路平安！”

彼得罗已经走出了院子；他忽然想起一件事，向站在台阶上的葛利高里喊道：

“娜塔莉亚……我忘啦……出事啦……”

风像鹰一样在院子上空旋转，没有把最后几个字送到葛利高里的耳边；彼得罗和马都笼罩在卷起的像一层丝绸般的尘埃里，葛利高里也没有听清楚他说了些什么，挥了挥手，向马棚走去。

这年夏天来得很旱。雨稀水少，庄稼熟得早。刚刚割完黑麦，又该割大麦了，遍地一片金黄，麦穗像刘海一样低垂着。四个临时雇来的短工和葛利高里一同去割麦子。

阿克西妮亚很早就把饭做好了，她央求葛利高里带她一同去。

“还是家里待着吧，为什么非去不可呢？”葛利高里劝她说，但是阿

克西妮亚坚持要去，匆忙披上头巾，跑出大门，去追拉着短工的大车。

阿克西妮亚怀着忧虑和欣喜的焦急心情盼望着的，葛利高里模糊地有点害怕的事情，终于在割麦子的时候发生了。阿克西妮亚正在搂麦子，感到一点预兆，就扔下耙子，躺到一个麦堆旁边。产前的阵痛不久就开始了。阿克西妮亚咬着发黑的舌头，仰面躺在地上。短工在割麦机上吆喝着马匹，绕着圈子，从她旁边过去。一个塌鼻子的青年短工，像木头刨出来的黄脸上生满了密密层层的皱纹，在走过去的时候，朝阿克西妮亚喊道：

“嗨，你怎么躺在这地方挨晒呀？起来，不然会把你晒化的！”

葛利高里叫别人替换他，从割麦机上下来，走到她跟前。

“你怎么啦……”

阿克西妮亚歪扭着那不听使唤的嘴唇，沙哑地说道：

“一阵一阵地疼。”

“说不叫你来……臭娘儿们，现在可怎么办啊？”

“你别骂啦，葛利沙！……哎呀！……哎呀！……葛利沙，套上车，顶好是回家……唉，在这儿我怎么办？……这儿都是些男子汉……”被像铁箍箍住一样的疼痛折磨着的阿克西妮亚哼哼道。

葛利高里跑过去牵那匹在荒地上吃草的马。等套上马，把车赶过来的时候——阿克西妮亚已经爬到一边去，趴在地上，头扎在一堆落满尘土的大麦里，嘴里不断往外吐着由于疼痛嚼烂了的带芒的麦穗。她用两只陌生的鼓出的眼睛莫名其妙地盯住了跑来的葛利高里，哼哼了一阵，就用牙齿咬住揉成一团的围裙，好不叫短工们听见她那像牲口一样可怕的号叫。

葛利高里把她抱到车上，赶着马向庄园跑去。

“噢咦，慢点！……噢咦，要死啦！……颠——颠——颠——颠——死——啦！……”阿克西妮亚披头散发的脑袋在车底板上翻滚着，用变得

粗鲁的嗓子喊道。

葛利高里一声不响地用鞭子抽打着马，缰绳在脑袋顶上盘旋，背后传来阵阵沙哑的哀号，但是他也顾不得回头看。

阿克西妮亚用手紧捧着两腮、大睁着疯狂的眼睛，在车上颠簸，大车在高高低低、还没有压平的道路上左冲右闯。马在飞驰；马轭在葛利高里眼前晃动，马轭顶端遮了一片高悬在空中、像琢磨好的宝石一样耀眼的白云。有一会儿，阿克西妮亚停止了连续不断的、刺耳的哀号。车轮滚滚，阿克西妮亚的不能自主的脑袋在车厢板上咚咚地撞着。葛利高里并没有立刻理会到突然降临的寂静，等他醒悟过来，回头一看：阿克西妮亚躺在那里，脸变得非常难看，一边脸颊紧贴在车厢板上。汗流如注，从额上流进深陷下去的眼眶里。葛利高里抬起她的脑袋，把揉皱的制帽垫在下面。阿克西妮亚斜着眼睛看了看，口气肯定地说道：

“葛利沙，我要死啦。好啦……一切都完啦！”

葛利高里哆嗦了一下。一阵突然袭来的冷气窜到了他的手指尖，窜到了汗漉漉的脚上。他惊慌失措，想要说几句鼓励和亲热的话，可是没有想出来；从直哆嗦的嘴唇里却冲出这样的一句话来：

“胡说，蠢娘儿们！……”他晃了一下脑袋，弯腰把身子弯成两截，攥住阿克西妮亚的一条蜷得很不舒服的腿，“阿克秀特卡，我的小斑鸠！……”

阵痛暂时饶了阿克西妮亚一会儿，可是再疼起来则十倍于前。阿克西妮亚觉得向下坠的肚子里有个什么东西正在往外撞，她把身子弯得像张弓，吓死人的哀号撕裂着葛利高里的心，他疯狂地赶着马。

在车轮的轰隆声中，他隐约地听到一声尖细的呼叫：

“葛——利——沙！”

他勒住缰绳，回头一看：阿克西妮亚摊开两手，躺在血泊里。发狂的葛利高里跳下车来，跌跌绊绊向车后走去。瞅着阿克西妮亚喷着热气的嘴，不是听出来的，而是猜出了她的话：

“咬——断——脐——带……用布——条扎——扎起来……从你衬——衣上撕——撕……”

[1] “克秀什卡”与下页的“阿克辛尤什卡”均为阿克西妮亚的爱称。

第二十一章

利斯特尼茨基的庄园——亚戈德诺耶——就像个木节子似的长在辽阔干涸的山涧里。风向常变，时而刮南风，时而刮北风；太阳在浅蓝色的天空飘移；暑热未尽，秋天就踩着夏天的衣襟，带着沙沙的落叶声，跟踪而来。严寒和暴风雪送来隆冬，可是亚戈德诺耶却整年累月在麻木的寂寞中抽搐，与外界隔绝的日子，就像孪生姐妹似的，一模一样，天天逝去。

红眼圈、像爱咬舌的女人似的黑鸭子依然是那样一瘸一瘸地在院子里晃，珠鸡就像一滴滴小雨点似的落满院子，羽毛已丰满的孔雀在马棚顶上猫声猫气地喵喵叫唤。老将军很喜欢各种各样的鸟，就是打伤了的仙鹤也照样养起来。十一月里，这只受伤的鸟，一听见在天空中自由飞翔的仙鹤的模糊召唤，它就发出震人心弦的、铜钟似的哀鸣。可是它飞不起来了，被打断的翅膀僵死地垂着，将军从窗户里瞅着仙鹤弯下脑袋跳着、想从地上飞起来的样子，就咧着白胡子的嘴大笑起来，低沉的笑声在洁白空荡的客厅里回响飘荡。

韦尼阿明依然是那样高高地擎着毛茸茸的脑袋，僵直的大腿哆嗦着，整天坐在堂屋的箱子上一个人玩牌，玩得直发昏。吉洪依然是那样在嫉妒自己的麻子情人对萨什卡，对长工，对葛利高里和老爷的亲昵态度，甚至连仙鹤也嫉妒起来，因为卢克里娅也用那种寡妇的过分的柔情来照顾它。萨什卡爷爷有时喝得酩酊大醉，走到窗户前，向老爷讨个二十戈比的铜币。

整个这些日子里，只有两件事情惊动了这昏昏沉沉的、发了霉的生活：一是阿克西妮亚生孩子，再就是丢了一只大种鹅。对于阿克西妮亚生的小女孩，大家很快就习惯了，至于鹅，人们在树林外边的坑里找到了几根鹅毛（看来是被狐狸拖去了）——于是大家又都安静下来。

老爷每天早晨醒来，就把韦尼阿明叫去。

“你做了个什么梦？”

“真是一个神奇的梦。”

“讲讲！”地主手里卷着烟，简短地命令说。

韦尼阿明讲起来。如果是没有趣味的或是可怕的梦，地主就会生气地骂道：

“唉，你这个糊涂虫，畜生！糊涂人做梦也是糊涂的。”

后来韦尼阿明学乖了，就自己来杜撰有趣的和迷人的梦。使他苦恼的是：总要不断编造新梦，你看他，提前几天就开始编造迷人的梦了。他坐在大箱子上，把一张张就像他的老脸一样鼓胀和油污的纸牌噼噼啪啪地往小毯子上摔着，眼睛呆呆地凝视着一点，在杜撰新梦哪，到后来，竟发展到这种地步，连个真梦都做不成了。一睡醒，他就拼命去回忆梦境，但是脑子里却是一片空虚——像刮过似的，光溜溜，黑漆漆，一无所有，别说是梦，连张人脸也没有见到。

韦尼阿明为冥思苦索那些并不奇妙的假梦弄得才思枯竭，而老爷却大发雷霆，打断了说梦者炒了不知道多少次的剩饭，骂道：

“混蛋家伙，这个讲马的梦，星期四就已经讲过一次啦。他妈的，你是怎么回事？……”

“我又梦见了一回，尼古拉·阿列克塞耶维奇！说老实话，我真的又梦见了一回。”韦尼阿明毫不在乎地撒着谎。

十二月里，葛利高里被公差叫到维申斯克镇公所去。他领了一百卢布的买马钱和一张在圣诞节第二天到马尼科沃镇征兵站去报到的通知。

葛利高里从镇上回来的时候真是束手无策：圣诞节已经快到了，但是他还什么都没有准备好。用官家发的钱和自己积蓄的钱，在奥布雷夫斯克村花一百四十卢布买了一匹马。他是和萨什卡爷爷一同去的，买了一匹相当不错的马：六岁口，枣红色，屁股下垂；这匹马只有一块不易看出的伤痕。萨什卡爷爷捋着胡子说道：

“你再买不到更便宜的啦，长官们是看不出的。他们没有那么聪

明。”

从那里回来的时候，葛利高里就骑在这匹刚买来的马上，慢走快跑都试了一下。离过圣诞节还有一个星期，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亲自到亚戈德诺耶来了。他没有把套在爬犁上的骒马赶进院子，拴在篱笆上，一瘸一拐地向下房走去，捋着耷拉在皮袄领子上像一把茜草似的大胡子上的冰琉璃。葛利高里从窗户里一看见父亲，就慌张起来。

“你看，这是怎么的！……父亲！……”

阿克西妮亚不知道为什么跑到摇篮跟前去裹起孩子来。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带着一阵寒气走进了屋子；他摘下风帽，朝圣像画过十字，用缓慢的目光向室内四下扫了一眼。

“你们日子过得很好啊。”

“您好，爸爸。”葛利高里从凳子上站起来，回答父亲的问候，向前迈了一步，站到屋子当中。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一只冰冷的手伸给葛利高里，然后坐在凳子边上，裹了裹皮袄大襟，打量着呆立在摇篮旁边的阿克西妮亚。

“准备去入伍啦？”

“不然怎么办呢？”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没有说话，仔细地打量了葛利高里半天。

“脱脱衣裳吧，爸爸，大概冻坏了吧？”

“不要紧。禁得住。”

“生上火壶吧。”

“谢谢啦。”他用手指甲往下刮着皮袄上的一个陈泥点，说道：“我给你送装备来啦；有两件外套、一副马鞍子、一条裤子。去拿进来……都在那儿。”

葛利高里也没有戴帽子就跑了出去，从爬犁上搬来两个口袋。

“什么时候出发？”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面问着，一面站起身来。

“圣诞节的第二天。怎么，爸爸，你要走吗？”

“我得早点回去。”

他和葛利高里告了别，仍然一面打量着阿克西妮亚，一面向门口走去。已经抓住门把手了，他又朝摇篮那边看了一眼说道：

“母亲叫我向你问候，她的腿又疼起来啦。”他沉默了一会儿，好像是要举起什么重东西似的，吃力地说道，“我来送你到马尼科沃镇去报到。你好好准备吧。”

他戴上厚厚的羊毛织的手套，走了出去。阿克西妮亚因为受了这样的侮辱，脸色灰白，没有说一句话。葛利高里走着，斜眼望着她，故意踏在一块咯吱咯吱响的地板上。

圣诞节的第一天，葛利高里赶着爬犁送利斯特尼茨基到维申斯克去。

老爷在教堂做完了祈祷，然后在他的堂妹——一个女地主——家里吃过早饭就吩咐套车。

葛利高里还没有吃完那盘有一块猪肉的油腻菜汤，就站起身来，向马棚走去。

套在这辆轻便、城里式样爬犁上的是一匹叫“石拜”的奥勒尔种圆斑灰色大走马。葛利高里勒紧马缰，把马牵出马棚，急忙套上爬犁。

寒风飘洒着鹅毛大雪，银色的风雪在院子里呼啸翻滚。花圃外面的树上都挂着一层毛茸茸的薄霜。风把霜花吹落，飘散在空中，太阳一照，映出了神奇的彩虹般的光彩。屋顶上，正冒着斜烟的烟囱旁边，有几只寒鸦在呱呱叫着。它们被脚步声惊起，飞去，像一团团灰色的棉絮在屋顶上飞翔盘旋，然后闪着蓝光，掠过紫色的晨空，向西边的教堂飞

去。

“请去禀报一声，就说爬犁套好啦！”葛利高里向跑到台阶上来的使唤丫头喊道。

地主走了出来，把胡子藏在貉绒皮大衣领子里。葛利高里给他把腿盖好，把缝着穗子的狼皮车毯扣上。

“使劲抽这个家伙！”地主用眼睛指着大走马说。

葛利高里在车夫座上朝后仰着身子，伸直的手里攥着绷紧的、颤动着的马缰绳，他担心地向斜坡看了一眼，记起了那次在初雪的爬犁道上，老爷曾因他不小心，爬犁颠簸了一下，在他脑后勺上打了一拳，这一拳打得很有劲儿，一点也不像老头子打的。驰到桥上，顺着顿河走的时候葛利高里才放松了缰绳，用手套擦了擦被风吹得火辣辣的两颊。

两个钟头就奔回亚戈德诺耶。一路上老爷没有说什么话，只是偶尔用弯起的手指头敲敲葛利高里的脊背，叫道：“停一下。”便转过身去，背着风，卷起纸烟来。

从山坡上向庄园驰去的时候，老爷问道：

“明天一早就走吗？”

葛利高里侧过身子来，费劲地张开冻僵的嘴唇。

“一朝走。”他把“早”字说成了“朝”字。他那冻僵了的舌头好像肿胀起来，紧贴在牙床上，吐字不清。

“钱都领到了吗？”

“领到了。”

“不要挂念老婆，她会好好过下去的。要出色地去服役。你爷爷是个很勇敢的哥萨克，你也要，”老将军的声音变得更低沉（利斯特尼茨基为了避风把脸藏到大衣领子里），“你也要保持你爷爷和你父亲的荣誉。你父亲好像在皇上阅兵时，曾因骑术高超，得过头奖，是吧？”

“是，是我父亲。”

“好，就该这样！”地主严厉地好像是在威胁似的结束了谈话，然后把整个脸都藏到皮大衣里。

葛利高里把大走马的缰绳递给萨什卡爷爷，就往下房走去。

“你父亲来啦！”萨什卡爷爷往马背上披着马衣在他身后喊道。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坐在桌边吃肉冻。“快喝醉啦。”葛利高里打量着父亲的显得温和的脸，心里断定。

“回来啦，当差的？”

“浑身都冻僵啦，”葛利高里拍着手回答说，又转脸朝着阿克西妮亚说，“给我解开风帽扣子，手冻得不听使唤了。”

“你算碰上啦，这风简直像有意跟你为难似的。”父亲嘴里吃着，耳朵和大胡子抖动着，嘟哝说。

这一回他变得亲热多了，简单地、主人似的吩咐阿克西妮亚说：

“再切一点面包来，别舍不得！”

他从桌边站起来，到门口去抽烟，装作无意似的摇了两下摇篮，把大胡子伸进小帐子里去，问道：

“是哥萨克吗？”

“是个姑娘，”阿克西妮亚替葛利高里回答说，但是一看到老头子的脸上露出的不满神色，而且还凝结到大胡子上，就急忙补充说，“长得很漂亮，什么地方都像葛利沙！”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本正经地审视了在一堆破布片里伸出的小黑脑袋，很自豪地证实说：

“是我们家的血统……嗯哼……你这个小家伙！……”

“你是怎么来的，爸爸？”葛利高里问道。

“坐爬犁来的，套的小骒马和彼得罗的战马。”

“你套一匹，再把我那匹马套上。”

“不用，让它空着走吧。倒是一匹好马。”

“你看过啦？”

“略微看了看。”

由于他们俩都被同样的思想所困扰，就越去扯些鸡毛蒜皮的事儿。阿克西妮亚坐在床上，就像浸在水里一样，没有插嘴说话。胀得硬邦邦的奶子把上衣的扣子都撑开了。生孩子以后，她明显地胖了，增添了一种充满信心的、新的幸福神韵。

他们睡得很晚。阿克西妮亚紧靠着葛利高里，眼泪和没有吃完奶的奶子流出的乳汁浸湿了他的衬衣，她低语道：

“我想你都会想死的……我一个人怎么过呀？”

“别怕。”葛利高里也同样地低声安慰她说。

“夜长……孩子又不睡……我会想你想瘦的……你想想吧，葛利沙，要整整苦守四年呀！”

“听说，古时候要服役二十五年呢。”

“古时候与我有甚相干……”

“好，别说啦！”

“这该死的军役，拆散人家的魔鬼！”

“休假的时候我会回来的。”

“休假，”阿克西妮亚说，“顿河要流去多少水，才能把你等回来……”

“别哭啦……看你就像秋天的毛毛雨：哭起来就没有完啦。”

“叫你换成我来试试看！”

葛利高里在天快亮的时候睡着了。阿克西妮亚喂过孩子，用胳膊支撑着身子，不眨眼地瞅着葛利高里脸上朦胧的黑线条，心里在跟他告别。她想起了在她卧房里劝葛利高里上库班去的那天夜晚，也是这样，只是那天晚上有月亮，把窗外的院子照得雪亮。

此情依旧，葛利高里还是那个，又不是那个了。背后已经拖了一条漫长的、日复一日踏出的羊肠小道……

葛利高里翻了一下身，模糊地说：

“在赤杨村……”又不做声了。

阿克西妮亚也想入睡，但思潮澎湃，就像风吹干草堆一样，把一丝睡意，全卷走了。一直到天亮她都在反复思量那句没头没尾的梦话，寻思它的含义……结满霜花的窗上刚一透亮，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就醒了。

“葛利高里，起来吧，天快亮啦！”

阿克西妮亚爬起来，穿上裙子；叹着气，找了半天火柴。

等到吃完早饭，收拾停当的时候——天已破晓。曙光像蓝色的波浪，在晴空荡漾。篱笆好像栽在雪里似的，清晰地、参差有致排列在那里，黑魆魆的马棚顶上，笼罩着一片温柔的紫色烟雾。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去套爬犁。葛利高里挣开疯狂亲吻她的阿克西妮亚，去跟萨什卡爷爷和其他的人告别。

阿克西妮亚把孩子裹好，出来送行。

葛利高里亲了亲女儿的湿润的额角，朝马匹走去。

“坐爬犁吧！”父亲一面策动马匹，一面喊叫。

“不，我骑马。”

葛利高里故意慢腾腾地勒了勒马肚带，骑上马去，理着缰绳。阿克西妮亚用手指头摸着他的腿，不住地说：

“葛利沙，等等……我好像还有什么话忘了跟你说……”她茫然地浑身哆嗦着，皱着眉头在苦思。

“好，再见吧！好好照看孩子……我得上路啦，你看爸爸已经走远了……”

“等一等，亲爱的！……”阿克西妮亚左手抓住冰冷的马镫，右手紧抱着怀里的孩子，恋恋不舍地看着他，腾不出手去擦那从睁得大大的、一眨不眨的眼睛里涌出来的满面泪水。

韦尼阿明走到台阶上来喊道：

“葛利高里，老爷叫你！”

葛利高里骂了一声，扬鞭策马，冲出院子。阿克西妮亚跟在他后面跑，深陷进院子里的雪堆里，笨拙地往外拔着穿毡靴子的脚。

葛利高里在山顶上追上了父亲。心情逐渐平静下来，他回头看了看。阿克西妮亚依然紧抱着怀里的孩子，伫立在大门口。寒风吹舞着她那艳红的头巾角儿，在她的肩头飘舞。

葛利高里追到爬犁旁边。爷俩都缓缰而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扭过身子，背朝着马问道：

“这么说，你是不想和你妻子一起过了？”

“这些旧话……别再提啦……”

“果真一点也不想？……”

“当然啦。”

“你没听说，她寻过短见吗？”

“听说啦。”

“听谁说的？”

“有一回送老爷到镇上去，遇到咱村里的人，他们说的。”

“你不怕上帝怪罪吗？”

“爸爸，说实在的，这有什么法子……泼出去的水，再也收不回来啦。”

“别跟我讲他妈的鬼话！我是好心好意和你说。”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怒气冲冲，脱口骂道。

“你也看见了，我已经有了孩子，还有什么说的？现在已经不能破镜重圆啦。”

“当心，养活的是不是别人的孩子？”

葛利高里脸色苍白：父亲正触动了他那还没有完全长好的伤口。自从孩子生下来以后，葛利高里瞒着阿克西妮亚，也瞒着自己，心里一直在痛苦地怀疑着。每天夜里，等阿克西妮亚睡了以后，他常常走到摇篮跟前去仔细察看，在孩子黝黑、红润的小脸上寻找跟自己相像的地方，但每次都是疑惑重重地离开摇篮。司捷潘的皮肤是深红色的，几乎也是黝黑的，——怎么能知道，是谁的血在小孩皮肤下面蓝色的血管里循流呢？有时候他觉得女孩儿像自己，有时候又伤心地发现，她太像司捷潘了。葛利高里对她一点感情也没有，只有阿克西妮亚生她时，他从草原上把抽搐阵痛的阿克西妮亚拉回来的痛苦记忆。有一次（阿克西妮亚正在厨房里做饭），他把孩子从摇篮里抱出来换尿布，突然感到一种刺心的痛楚。他偷偷弯下身去，咬了咬孩子扎煞着的小红脚指头。

父亲毫不怜惜地刺痛了他的伤处，葛利高里把手掌放在鞍头，沙哑地回答道：

“不管是谁的，总不能把孩子扔了啊。”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鞭子往马身上抽了一下，连头也没回说

道：

“那一回，娜塔莉亚的相貌就全毁啦……脑袋也歪了，像中了风似的。割断了一根大筋，所以脖子总是歪着。”

他不再做声了。爬犁的滑杠轧着积雪，吱吱响着；葛利高里的马打着滑儿，蹄子哒哒地响着。

“如今她怎么样啦？”葛利高里用心地从马鬃里往外抠着被汗渍透了的牛蒡花瓣。

“如今算是全好啦。躺了七个月。三一节的时候眼看就要死啦。潘克拉季神甫已经为她作了临终祈祷……但是后来又苏醒过来啦。从那时候起就一天比一天好起来，而且能够走路啦。她用镰刀向心窝里刺，可是因为手哆嗦，刺歪啦，要不就完啦……”

“快往山下赶吧。”葛利高里挥动鞭子，站在马镫上，驰马追过父亲，马蹄扬起的雪飞溅到爬犁上。

“我们要把娜塔莉亚接回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跟在他后面喊道，“她不愿意住在娘家啦。前几天我看到她，叫她回咱们家里来。”

葛利高里没有回答。爷儿俩一直沉默着跑到第一个村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再没有提起这件事。

一天走了七十俄里。第二天傍晚掌灯时分，他们赶到了马尼科沃镇。

“请问维申斯克镇的人驻扎在哪一条街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向遇到的第一个人问道。

“顺着大街往前走。”

他们住宿的房子里已经住了五个新兵和几个来送儿子入伍的父亲。

“你们是哪个村子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往板棚檐下牵着马，询问道。

“奇尔河来的。”黑暗里有人粗声回答说。

“哪个村子的？”

“有卡尔金村的，有纳波洛夫村的，有利霍维多夫村的，你们是打哪儿来的呀？”

“我们是‘咕咕村’[1] 来的。”葛利高里卸着马鞍子，抚摸着马鞍子下面出了汗的马背笑着回答说。

第二天早晨，维申斯克镇的镇长杜达列夫把维申斯克区的新兵带到医务委员会去。葛利高里看到了本村同龄的青年们；米吉卡·科尔舒诺夫骑着一匹浅棕色的高头大马，备着一副崭新、锃亮、讲究的鞍子、华丽的肚带和银光闪闪的笼头，那天一清早，他骑马去井边饮马，看见葛利高里站在住所的大门口，他用左手扶着歪戴着的制帽，没打招呼就跑过去了。

新兵在区公所的冷屋子里依次脱光衣服检查身体。几个军队里的文书和军区兵站副长官助理在奔忙，穿着短筒漆皮靴的军区司令的副官在不停地来回溜达；手指上镶黑宝石的戒指和美丽的黑眼睛里微肿的粉红色白眼珠，把洁白的皮肤和肩章衬得更加显眼。屋子里传出军医们的谈话和命令的片断。

“六十九。”

“帕维尔·伊万诺维奇，给我一支化学铅笔。”靠门口的一个醉醺醺的声音沙哑地说。

“胸围……”

“是，是，这是明显的遗传现象。”

“梅毒，记下来。”

“你用手捂什么呀？又不是大姑娘。”

“这体格有多壮……”

“……村庄是这种疾病的温床。必须采取断然措施。我已经报告了将军大人。”

“帕维尔·伊万诺维奇，请您看看这个家伙。体格有多壮，啊？”

“嗯——好……”

葛利高里和一个丘卡林斯克村的红头发高个青年一同脱了衣服。从门里走出一个文书，背上的制服皱着，清脆地喊道：

“潘菲洛夫·谢瓦斯季扬和麦列霍夫·葛利高里。”

“快点！”葛利高里身旁的人红着脸，往下脱着袜子，害怕地耳语说。

葛利高里冻得背上全是鸡皮疙瘩，走了进去。他那黝黑的身子闪着老橡树皮般的光泽。屋角的磅秤上站着一个脱得精光、颧骨高高的小伙子。一个看来好像是医生的人移动着磅秤上的砝码，喊道：

“四普特，十封特。下来。”

这种带侮辱性的体格检查使葛利高里很受刺激。一个穿着白衣服的白发医生，用听诊器听过他的内脏，另一个年轻点的医生翻了翻他的眼皮，看了看舌头，第三个戴着玳瑁边眼镜的医生搓着自己衣袖卷到胳膊肘上的手，在他背后转了半天，然后说了声：

“到磅秤上去。”

葛利高里站到有凸纹的、冰冷的磅秤台上去。

“五普特，六封特半。”司磅员把铜砝码碰得当地响了一声，报数说。

“这他妈的是怎么回事，个子并不特别高……”白头发的医生扭着葛利高里的手，转着他的身子，嘟哝说。

“奇——怪！”另外那个年轻些的医生结结巴巴地说道。

“多重？”一个坐在桌子旁边的人惊愕地问道。

“五普特零六封特半。”白头发的医生没有把挑起的眉毛放下来回答说。

“送到禁卫军去好吗？”军区兵站长官把梳得光光的黑脑袋俯到跟他并坐在桌边的人的耳边，问道。

“满脸强盗相……太野蛮。”

“喂，转过身来！你背上长的是些什么？”一个戴上校肩章的军官不耐烦地用手指头敲着桌子，喊道。

白头发的医生在嘟哝些什么，葛利高里把背转向桌子，竭力抑制着浑身的哆嗦，回答道：

“春天我着了凉。起了些小肿泡。”

检查快完的时候，几个军官坐到桌边嘀咕了一阵，决定：

“到普通部队。”

“分配到第十二团去，麦列霍夫，听见了吗？”

这才叫葛利高里出去了。当他往门口走去的时候，听到了一阵嫌恶的低语：

“不——行——啊，你们诸位想想看，皇上看到了这副凶相，那会怎么样？单是他那眼睛……”

“是个杂种！大概有东方血统。”

“而且身上也不干净，有肿疮……”

在外面排队等候的同村人围住葛利高里，纷纷追问：

“喂，怎么样，葛利什卡？”

“分到哪儿去啦？”

“大概是分到阿塔曼斯基团去了吧？”

“你多重？”

葛利高里一条腿站着，把另一条腿伸进裤筒里，不高兴地骂道：

“别缠我了行不行，你们他妈的问什么呀？分到哪儿去？分到十二团去啦。”

“科尔舒诺夫·德米特里和卡尔金·伊万。”文书探出脑袋叫唤。

葛利高里一面走，一面扣皮袄扣，从台阶上跑下来。

融雪时节的风吹来暖意，路上积雪已经融完了的地方冒着热气。几只母鸡咯咯叫着穿过街道，几只白鹅在一片水洼里戏水，激起了一道道的斜波纹。橙红色的鹅掌像严霜打过的秋叶，在水中泛出浅红色。

过了一天，开始检查马匹。许多军官在广场上走动起来；一个兽医和一个拿着量尺的医生助手，晃动着军大衣的前襟走了过去。沿着教堂的围墙，各种毛色的马匹排成长长的一列。维申斯克的镇长杜达列夫从磅秤那里滑滑跌跌地向放在广场中间的小桌跑去，一个文书在那里记录检查和过磅的结果，兵站长官对年轻的中尉解释着什么，生气地跺着脚，走了过去。

葛利高里的号码是一百零八号，他把马牵到磅秤那儿去。量过了马身上的每一部分，过了磅，马还没有来得及从磅秤台上走下来，——兽医带着那种习惯的权威架势又扳开它的上嘴唇，看了看牙齿；他用力按摩着马，摸了胸部的筋肉，像蜘蛛爬一样捯动着强有力的手指头，一直向腿部摸下去。

他揿了揿膝盖关节，敲了敲筋头上的韧带，捏了捏马蹄距毛上部的骨头……

兽医把不安地竖起耳朵的马又是听，又是摸，折腾了半天，然后摇摆着白大褂的衣襟，向四周散发着刺鼻的石炭酸气味，走开了。

葛利高里的马检验不合格。并不像萨什卡爷爷预料的那样，老练的

兽医还很有点儿“聪明”，竟发现了萨什卡爷爷说的那块隐蔽的伤痕。

激动的葛利高里和父亲商量了一下，过了半点钟，钻了个空子，把彼得罗的马牵到磅秤上去，兽医几乎没有检查就认为合格了。

葛利高里就在附近找到了块干燥地方，铺开马衣，把自己的全部装备放在上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后面牵着马，跟一个也是来送儿子的老头子聊起天来。

一位穿着浅灰色军大衣、戴着银白色的卷毛羊皮帽子、白头发、高身材的将军挥舞着戴白手套的手，左腿总比右腿抬得稍微高一些，从他们身旁走过去。

“这就是军区司令。”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后面碰了碰葛利高里，小声说。

“大概是位将军吧？”

“马克耶夫少将。这个鬼东西，厉害得很！”

一群从各团和各炮兵连队派来的军官跟在司令的后面。一个肩部和臀部都很宽、穿着炮兵制服的上尉，对身旁的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的一位高个、漂亮的军官——大声说道：

“……这他妈的怎么一回事呀！一个爱沙尼亚的小村子，老百姓大都是暗白皮肤，可是这个姑娘却与众不同，而且还远不止她一个！我们进行了各种各样的推测，后来我们才弄明白，二十年前……”军官们已经走了过去，离开了葛利高里把自己的哥萨克装备摊放在马衣上的地方，顶着风，他只是模糊地听到了被军官们的笑声淹没了的炮兵上尉说的最后一句话：“……原来是你们阿塔曼斯基团的一个连在那个小村子里驻扎过。”

文书用哆哆嗦嗦、沾满紫墨水的手指头扣着上衣的钮子，跑了过去，军区兵站副长官在他身后，生气地喊道：

“要三份，告诉过你啦！我要关你禁闭！”

葛利高里好奇地打量着这些文武官员的陌生的面孔。从他面前走过去的副官把两只苦闷、湿润的眼睛在他身上停了一下，遇到葛利高里的注意的目光，就扭转身去；一个老中尉不知道为什么很激动，黄牙齿咬着上嘴唇，几乎是跑着在追这位副官。葛利高里看见中尉的红眉毛上方有一颗小疣子在哆嗦，直打他的眼皮。

葛利高里的脚边，铺着一条没有用过的马衣，上面依次放着一副马鞍，鞍架用铁皮包着，漆成绿色，马鞍有前袋和后袋[2]；两件军大衣，两条裤子，一件制服，两双靴子，一件衬衣，一封特零五十四佐洛特尼克[3]饼干，一个罐头，麦粒，以及一个骑士必需的其他各种食品。

在打开的口袋里有一串——供四只蹄子用的——马掌和一些马掌钉，都用油浸过的破布包着，一个装着两根针和一团线的针线包，一条毛巾。

葛利高里又瞅了一眼自己的装备，蹲下去，用袖子擦了擦油污的驮载扣带的边缘。检查委员会从广场的一头慢慢地顺着在马衣旁排列着的哥萨克面前走过。军官和长官们仔细地检查哥萨克的装备，掖起浅灰色军大衣的前襟，蹲下去翻看鞍袋，检查针线包，用手掂量着饼干口袋的分量。

“小心，伙计们，看那个细高挑儿，”站在葛利高里旁边的一个小伙子，指着那个军区兵站长官，说道，“他就像公狗挖黄鼠狼洞那样乱翻一气。”

“瞧，瞧，妈的！……把口袋翻得乱七八糟！”

“一定是有问题呗，要不然谁愿意找麻烦。”

“他要干什么，难道要数马掌钉子吗？……”

“真是只公狗！”

检查委员会成员越走越近，谈话也渐渐沉寂下来，再过几个人就轮到葛利高里了。军区司令左手拿着手套，右手摇晃着，胳膊肘连弯也不

弯。葛利高里立正站好，父亲在后面咳嗽不停。风在广场上散布马尿和融雪的气味。不很高兴的、像是喝醉酒似的太阳向下望着。

一群军官在葛利高里旁边那个哥萨克面前检查了一会儿，然后就一个一个地向他走过来。

“姓什么，叫什么？”

“麦列霍夫·葛利高里。”

兵站长官捏着军大衣的腰带把大衣提起来，闻了闻衣服里子，很快地数了数钮扣；另一个戴着少尉肩章的军官，在手里揉了揉上等呢子做的裤子；第三个军官拼命弯下腰，摸着袋子里的东西，以致风把军大衣襟都卷到了背上。兵站长官好像是摸烫手的热东西似的，用小手指和大拇指小心翼翼地碰碰包着马掌钉的破布，吧嗒着嘴唇数着马掌钉。

“为什么只有二十三个钉子？这是怎么回事？”他怒气冲冲地抖了抖破包布的角问道。

“绝对不会，大人，一定是二十四个。”

“难道我是瞎子吗？”

葛利高里慌慌张张地展开了卷着第二十四个钉子的布角，粗糙的黑手指头稍稍碰到了兵站长官白嫩的手指头上。兵站长官忙把手往回一缩，好像被扎了一下似的，在灰军大衣侧面擦了擦；厌恶地皱起眉头，戴上了手套。

葛利高里看到了这些动作；他挺直身子，恶狠狠地笑了。他们的视线相遇，兵站长官的脸颊尖上涨红了，他提高了嗓门喊道：

“你这是什么眼神？什么眼神，啊？哥萨克？……”他那颧骨旁边有道刮脸刮破的伤痕的脸颊立刻从上到下都涨红了，“为什么驮载扣带弄得乱七八糟？这又是怎么一回事儿？你是哥萨克还是穿树皮鞋的庄稼佬？……你父亲在哪儿？”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揪了一下马缰绳，向前迈了一步，瘸腿碰了

一下站好。

“你不懂得当兵的规矩吗？……”怒气冲天的兵站长官向他大发雷霆，他因为打牌输了钱，从早晨起就很不高兴。

军区司令走了过来，兵站长官才安静了。军区司令用靴尖踢了踢鞍架子，——打了个嗝儿，向下一个人走去。葛利高里要编入的那个团迎接新兵的军官，很有礼貌地把什么都仔细翻看一遍，连针线包也没有放过，他最后一个离开，倒退着，背风点上了一支烟。

过了一天，从切尔特科沃车站向利斯基——沃罗涅什开出了一列火车，这列红色车厢编成的列车装载着哥萨克、马匹和粮秣。

葛利高里靠着马槽站在一节车厢里。车厢的门大敞着，陌生、平坦的田野从车门前滑过，一片片浅蓝色温柔的树林在远处旋转。

马匹咯吱咯吱地嚼着干草，由于蹄子下面的车板直跳动，所以不住地在捯动着。

车厢里散发着草原的苦艾、马汗和春天融雪的气味。远处，地平线上，耸立着一片片浅蓝色的、像黄昏时晦暗的星星一样在沉思的、高不可攀的树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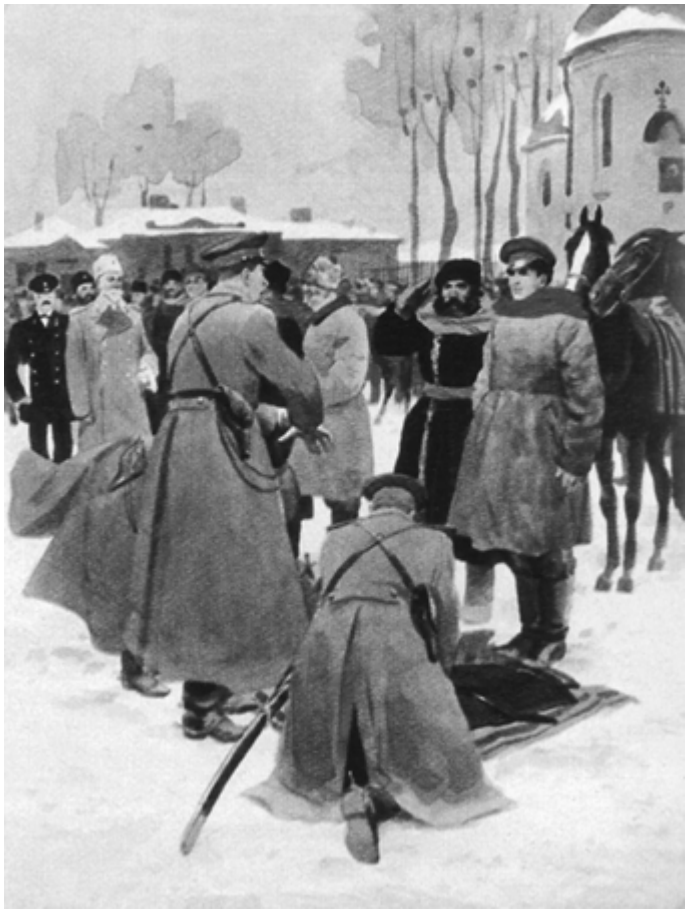

[1] “咕咕村”是鞑靼村的别名。“咕咕”是布谷鸟的叫声。

[2] 前袋用来装喂马的草料，后袋装哥萨克自用的杂物和口粮。

[3] 佐洛特尼克是俄国旧的重量单位，等于4.266克。

卷三

第一章

一九一四年的三月，在一个解冻的欢乐的日子，娜塔莉亚回到公婆家里来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用毛茸茸的灰色树枝修补被公牛撞坏的篱笆。屋顶上往下滴着雪水，冰琉璃闪着银光，屋檐上留有一道道过去什么时候流过雨水的、像松焦油似的漆黑的痕迹。

渐有暖意的红太阳，像只温柔可爱的小牛犊，紧紧蜷伏在积雪已经融化的山岗上，土地已经松软，顿河沿岸陡斜的石灰岩的山岗上，有些地方已经露出一片一片的土地，嫩草闪着翡翠般的新绿。

变了样子的、瘦弱的娜塔莉亚，从后面走到公公跟前，弯下伤残的歪脖子行了个礼。

“您好啊，爸爸。”

“娜塔莉尤什卡[1]？你好啊，亲爱的，好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忙乱起来。从他手里落下来的树枝弯了一下，就伸直了。“你怎么面也不露啦？好，进屋去吧，你瞧吧，母亲看见你会有多高兴。”

“爸爸，我回来啦……”娜塔莉亚迟疑地伸开一只手，转过身子去，“如果您不撵我走的话，我就永远住在您这儿啦……”

“你说的什么话呀，你怎么啦，亲爱的！难道你是外人吗？葛利高里来信说……好孩子啊，他叫我们问候你呢。”

他们一同往屋子里走去。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慌慌张张，一瘸一拐地走着，非常高兴。

伊莉妮奇娜抱住娜塔莉亚，老泪纵横，嘴里嘟囔着：

“你要是有个孩子就好啦……孩子会把他迷住的。好，坐下吧。拿些

饼给你吃，好吗？”

“耶稣保佑，妈妈。我这不……来啦……”

满脸红光的杜妮亚什卡从宅旁的小院子里跑进厨房，跑着就伸手抱住了娜塔莉亚的两膝。

“没有良心的！把我们都忘啦！……”

“你疯啦，骒马！”父亲假装严厉地朝她喊道。

“你长得这样大啦……”娜塔莉亚低着头，把杜妮亚什卡的两手分开，仔细打量着她的脸。

一时，大家都七嘴八舌地抢着说起话来，一会儿又都沉默不语。伊莉妮奇娜一手托着脸，在暗自悲伤，痛心地打量着已经不似先前的娜塔莉亚。

“永远住在我们这儿啦？”杜妮亚什卡抚摸着娜塔莉亚的手，问道。

“谁知道他……”

“那有什么说的，你是他的发妻，还能上哪儿去住呢！留下来吧！”伊莉妮奇娜决定说，她殷勤地招待着儿媳妇，不断地在桌子上推动着装满肉饼的陶土盘。

娜塔莉亚是经过了长期的动摇之后，才回到公婆这里来的。父亲不放她来，千方百计地劝说：又是责骂，又是羞辱，但是她自从恢复健康以后，看见自己家的人就很不自在，觉得自己在父母家里简直成了个陌生人。自杀的尝试使她和自己的亲人疏远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自从送葛利高里入伍以后，就一直在劝诱她。他下了决心，要把她接回来，设法与葛利高里和解。

从那天起，娜塔莉亚就留在麦列霍夫家了。达丽亚表面上并没有表示出什么不满；彼得罗的态度却是殷勤而又亲切，至于达丽亚偶尔的白眼，娜塔莉亚却从杜妮亚什卡那热情的依恋和公婆亲生父母般的爱怜中得到补偿。

在娜塔莉亚回到公婆家来的第二天，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逼着杜妮亚什卡照自己的意思给葛利高里写了一封信。

我们的亲爱的儿子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你好！你的父亲和你母亲瓦西丽萨·伊莉妮奇娜诚心诚意地向你问候。你的哥哥彼得罗·潘苔莱耶维奇和嫂子达丽亚·玛特悦耶芙娜向你致敬，祝你健康和平安；还有你的妹妹叶芙多基亚和全家老少都向你问好。你二月五日发的信，我们已经收到了，为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如果像你信末说的，你的马后腿碰伤了前腿，那么可以给它擦点猪下水油。你知道，如果路不滑或者没有冰的话，那么后腿就不要钉马掌。你的妻娜塔莉亚·米伦诺芙娜和我们住在一起，她很健康、平安。

母亲寄给你一点樱桃干和一双毛袜子，还有猪油和各种土产。我们生活都很好，身体很健康，可惜的是达丽亚的孩子死了，这是要告诉你的。前两天我和彼得罗修了修板棚，他嘱咐你要好好照看马。母牛都生了犊，老骒马的奶头鼓起来了，看来，它的肚子里有小马驹在跳啦。这是和镇上公马圈里那匹叫“顿涅茨”[2]的儿马配出来的，我们盼望它能在大斋的第五个星期生驹。我们对于你的服役情况和上司对你的夸奖很高兴。你好好服役吧。为皇上效力是不会白干的。娜塔莉亚现在要在我们家住下去了，这件事你要好好想想。还有一件倒霉的事，在谢肉节那天，野狼咬死了三只羊。好，祝你健康，上帝保佑你。我命令你，不要忘了你的妻子。她是个和蔼的女人，而且是你的发妻。你不要破坏老规矩，听父亲的话。

你的父亲——老下士潘苔莱·麦列霍夫

葛利高里那个团驻在距俄奥边境四俄里的拉济维洛沃小镇上。葛利高里很少写家信。告诉他娜塔莉亚回到父亲那里的信，答复得相当矜持，只说请向她问好；信里的话支吾搪塞，含糊其辞。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逼着杜妮亚什卡和彼得罗把信念了好几遍，深思着隐藏字里行间连葛利高里也不知道的含义。复活节以前，他在一封信里直截了当地提出这个问题，他问葛利高里退伍回来，是跟妻子同居呢，还是仍旧跟阿克西妮亚一块儿过。

葛利高里很久没有回信。三一节以后，才收到他一封短信。杜妮亚什卡念得很快，字尾都没有念出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撇开那无数的问好的话和问题，仍然很难抓住信的意思。葛利高里在信末说到了娜塔莉亚的问题：

……你要我说一说，我是否还要和娜塔莉亚同居，但是我告诉您，爸爸，破镜是不能重圆的。您是明白的，现在我已经有了孩子，那我还能对娜塔莉亚说些什么呢？我什么愿也不能许诺，对这件事我是很不高兴谈的。不久前，在边境上捉到了一个贩私货的人，我们也有幸看到了这个人。他说，很快就要和奥地利人打仗了，似乎他们的皇帝曾经到边境上来过，察看从哪里可以发动战争，他可以占领些什么地方。一旦打起仗来，我也许就死了，所以预先什么也不

能决定。

娜塔莉亚在公婆家里干活和生活，那种不由自主的、盼望丈夫回来的念头一天比一天增长，颓丧的精神就寄托在这种希望上。她没有给葛利高里写过一封信，但是全家的人谁也不像她那样急切、痛苦地盼着他来信。

村里的人依然过着习惯的、一成不变的生活：有些哥萨克服完兵役回来了，平常日子，无聊的琐事不知不觉地把时间都消磨掉了，每到星期日，一早就一家大小成群结队地涌到教堂里去：哥萨克都穿着制服和过节的裤子；女人们花花绿绿的长裙沙沙地扫着街上的尘土，穿着紧绷在身上的、袖子上打褶的印花布上衣。

广场的空地上，卸下来的车辕朝天竖着。马在嘶叫，人来人往，熙熙攘攘；消防棚子的旁边，许多保加利亚族的菜农摆起长长的摊子，在叫卖青菜，后面围着一群孩子，瞪大眼睛，看着卸了载的骆驼；骆驼傲然地环视着市场的广场和广场上闪动着红边制帽和各色女人头巾的人群。骆驼嘴里冒着白沫，在咀嚼反刍的草料，它们疲于长年累月地拉水车，太疲倦了，正在休息，眼睛一动不动地呆滞在淡绿色的、惺忪的眼眶里。

夜晚，街道在脚步声中呻吟，村里的游戏场上，歌声、手风琴伴奏着的跳舞踢踏声沸沸扬扬，一直到深夜，村头最后的歌声才在温暖的旱风中消逝。

娜塔莉亚不到游戏场去，她很喜欢听杜妮亚什卡讲的天真无邪的故事。杜妮亚什卡已经不知不觉地长成一个身材匀称、独具风韵的美丽姑娘。她很早就成熟了，就像个早熟的苹果。这一年，她告别了逝去的童年，年长的女伴们接收她参加了她们的姑娘圈子。杜妮亚什卡长得很像父亲：矮个子，黝黑的皮肤。

杜妮亚什卡已经度过了十五个春天，但是她那纤细的身材还没有丰满起来。她身上还混杂着童年和正在成长的少女的、可笑而又天真的气质：两只拳头大小的小乳房硬起来了，明显地紧绷在上衣里面，肩膀也宽了；可是在那两只长长的、略微有点斜的眼眶里，依然是那炯炯有神

的、腼腆而又顽皮的黑扁桃形的眼睛，白眼珠像蓝色的玛瑙一样。她从游戏场上回来，就把自己并不神秘的秘密讲给娜塔莉亚一个人听。

“娜塔莎，好嫂子，我想告诉你几句话……”

“好，说吧！”

“米什卡·科舍沃伊昨天和我在公粮仓旁边的橡树上坐了整整一晚上。”

“你为什么脸红起来啦？”

“没有的事儿！”

“你去照照镜子看——简直像火烧一样。”

“哼，不说啦！你叫人怪害羞的……”

“说吧，我再不这样啦。”

杜妮亚什卡用黑手巴掌擦了擦发烧的脸蛋儿，把手指头按到太阳穴上，突然无缘无故地发出了青春的笑声：

“他说：‘你真像一朵天蓝色的花！’……”

“是吗？”娜塔莉亚鼓励说，也为别人的快乐而感到高兴，暂时忘却了自己的被蹂躏的逝去的年华。

“我对他说：‘别瞎说，米什卡！’于是他就发起誓来啦。”杜妮亚什卡的笑声像银铃一样响遍了整个屋子，她摇着脑袋，两条编得紧紧的小黑辫子，像蝎虎子似的在她的肩上和背上滑动。

“他还说了些什么？”

“他说：‘送一块手绢给我做纪念吧。’”

“你送给他了吗？”

“我说：不行，我不给。去跟你的美人儿要吧。你知道，他在跟叶罗

费耶夫家的儿媳妇厮混……她男人服兵役去啦，她在放荡呢。”

“你离他远点吧。”

“我是离他很远呀。”杜妮亚什卡抑制着涌出来的笑声，接着说道，“从游戏场回家的时候，我们一共是三个姑娘同行，喝醉了的米海老爹追上了我们。他叫嚷说：‘亲亲我吧，我的好姑娘，我每人给两戈比。’他刚一向我们扑过来，纽尔卡拿树枝子照他额上抽了一下子。我们就拼命逃跑啦！”

一个干旱的夏天。村边顿河的水变浅了，那片从前是急流奔腾的地方，现在变成了浅滩，牛走到对岸去，连脊背都湿不了。夜里，沉闷的暑热从山岗上吹到村子里来，风把晒焦的草香味吹散到空中。牧场上的干蓬蒿在燃烧，甜藜像一层看不见的薄幕挂在顿河岸上。一到夜间，顿河对岸的天上就布满了黑云，雷声单调地、隆隆地响着，但是连一个雨点也没有落到炎热煎烤的大地上，电光在空中闪个不停，夜空被划成一些带尖角的蓝色块块。

猫头鹰夜夜在教堂的钟楼上号叫。恐怖的叫声在村子上空回荡；这时猫头鹰却从钟楼上飞到被牛犊践踏过的公墓里，落在荒草丛生的褐色坟头上，悲鸣不已。

“灾祸临头啦。”老人们一听见猫头鹰在坟场上的叫声，就预言说。

“要打仗啦。”

“在俄土战争那年，也这样叫过。”

“也许又要闹霍乱了吧？”

“夜猫子从教堂飞到埋死人的地方去，就别指望会有什么好事情啦。”

“噢，大慈大悲的圣徒米科拉……”

沙米利·马丁[3]，独臂的阿列克谢的弟弟，在坟场的围墙下，一连两夜守候着这只恶鸟，但是看不见的神秘的猫头鹰无声地从他的头上飞

过，落在公墓的另外一头的十字架上，把令人心惊的叫声散布在朦朦胧胧的村庄上空。马丁下流地骂了一阵，向飘动的乌云放了一枪，走了。他就住在这附近。他的妻子是个胆小多病，像母兔一样多产的女人，——每年都要生一个孩子，——她一看见丈夫就责骂起来：

“混蛋！你这个道道地地的混蛋，该死的东西，它碍你什么事儿，啊？要是上帝怪罪可怎么办？我马上就生孩子啦，要是为了你这鬼东西的罪过难产可怎么办？”

“住口，你放心！你是不会难产的！你已经生惯啦，胎胎都像箍桶匠的马生得一样痛快。难道就让这讨厌的玩意儿在这里吵人心烦吗？这个魔鬼，它会把灾祸叫来的。要是打起仗来——就要征召我入伍，看你养了这么一大堆。”马丁指着墙角说道，那里，在车毯上胡乱躺着几个孩子，有的在尖声哭叫，有的正在打呼噜。

麦列霍夫·潘苔莱在村民大会会场上跟老头子们谈话的时候，很郑重地说道：

“我家的葛利高里来信说，奥地利的皇帝到边境上去过，还下命令把所有的军队都集中在一处，准备向莫斯科和彼得堡进军。”

老头子们追忆着过去的几次战争，交换着彼此的想法：

“从年景上看，好像不会打仗。”

“年景和打仗毫不相干。”

“大概是学生们在捣乱。”

“这种事情咱们总是知道得最晚。”

“就像跟日本人打仗的时候一样。”

“给儿子买了马没有？”

“用不着预先……”

“这是瞎说！”

“可是跟谁打仗啊？”

“跟土耳其打仗是为了争大海。可大海是分不开的呀。”

“那有什么难分的？就像咱们分草一样，把大海分成一块一块的，你就分吧！”

谈话开始变成开玩笑，老头子们也就渐渐散去了。

短暂的割草时节正等待着人们，顿河对岸的各种草都已经开完了花，那都是些没有一点香气儿的病弱的草，不像是草原上的草。同是一样的土地，可是草吸收的养分各不相同；山岗后的草原是上等黑土地，像脆骨一样：牲口群跑过去——连个马蹄印都看不见；坚硬的土地，长出来的草也肥壮、芳香，齐马肚子那么高；但是在顿河边上和顿河对岸，却是一片潮湿的松软的土地，长的全是些不很茂盛、没有用处的矮草，有的年头，连牲口都讨厌吃这些草。

全村一片磨镰刀的声音，耙子也都刨光了，妇女忙着给割草的人送克瓦斯，但是这时候却发生了一件惊动全村的事情：镇警察局长和检察官一同来了，还有一个从来没有见过的，满嘴黑牙、穿着制服的瘦弱的军官；他们找到了村长，会同几个见证人，径直就到斜眼卢克什卡家里去了。

检察官手里拿着一顶有帽徽的帆布制帽。大家都顺着街道左边的篱笆走去，太阳斑斑点点地照在小路上，侦察员一面用他那沾满尘土的皮鞋踩着篱笆的影子，一面对那个像公鸡似的往前跑着的村长说：

“那个外来户施托克曼在家吗？”

“在家，阁下。”

“他做什么事情？”

“这谁都知道，他是一个手艺人……整天都在锉啊、刨啊。”

“你没有注意他有什么活动吗？”

“一点也没有。”

警察局长一面走着，一面用手指头去挤眉毛中间的粉刺；他累得直喘气，呢子制服热得他满身是汗。矮小的黑牙齿军官用一根草茎剔着牙齿，眼边柔软的红褶子皱了起来。

“哪些人常上他家去？”检察官拦住向前跑的村长，问道。

“是，常有人去。他们有时候玩牌。”

“是些什么人？”

“多半是磨坊里的工人。”

“究竟是些什么人？”

“机器匠、磅秤工、磨粉工人达维德卡，还有几个咱们的哥萨克也常去。”

检察官站住了，用帽子擦着鼻梁上的汗，等着落在后面的军官。他用手指头摸着军官制服上的钮子，对军官说了些什么，然后用手指头招呼了一下村长。村长踮起脚尖，拼命抑制着气喘，跑了过来。他的脖子上一道道的紫筋鼓胀起来，哆嗦着。

“带两个人把他们抓来。押到村公所，我们随后就到。明白吗？”

村长挺直身子，上身的肉都松了下来，镶蓝带的制服硬领上凸起了一道粗筋，他哼了一声，向后退去。

施托克曼只穿着一件敞着领子的衬衫，背朝门坐着，正用手锯在镶面板上锯一道弯弯曲曲的花纹。

“请您站起来。您被捕啦。”

“怎么回事？”

“您住两间房子吗？”

“是的。”

“我们要搜查您的家。”军官的刺马针在门口的踏脚毡上挂了一下，走到小桌前，眯缝着眼，顺手拿起一本书来。

“请您把这个箱子的钥匙给我。”

“我犯了什么罪，检察官先生？……”

“我们等会儿再跟您谈。证人，过来！”

施托克曼的妻子从另外一间屋子里探头看了看，检察官和文书都走到那里。

“这是什么东西？”军官举着一本黄皮的书小声问道。

“书。”施托克曼耸了耸肩。

“请您等到适当的场合再说俏皮话。现在我要求你用另一种态度回答我的问话！”

施托克曼靠在炉壁上，抑制着自己的苦笑。警察局长扭回头看了军官一眼，然后又把视线转向施托克曼。

“您研究这个吗？”

“有点兴趣。”施托克曼冷冷地回答说，用小梳子把黑胡子平分成两半。

“是——是的，您哪。”

军官翻了翻，把书扔在桌上；又草草翻了翻另一本，把这本放在一边，又看了第三本的封面，然后把脸转向施托克曼。

“哪里还藏有这类书籍？”

施托克曼眯起左眼，好像在瞄准似的。

“全都在这儿啦。”

“撒谎！”军官晃了晃手中的书，清楚地吐着字说。

“我要求……”

“请您搜吧！”

警察局长手扶马刀，走到箱子边，一个麻脸的哥萨克警察在衣裳堆里乱翻着，看来是被正在发生的事情吓坏了。

“我要求您礼貌一点。”施托克曼用眯缝着的眼睛盯着军官的鼻梁，说道。

“请您稍安勿躁，朋友。”

施托克曼同妻子住的那两间屋子，被翻了个底朝天，凡是能搜的地方全都搜遍了。还搜查了作坊。热心尽职的警察局长，甚至弯起手指头，把墙壁都敲过了。

施托克曼被押解往村公所去。他走在街道当中，一只手按在旧上衣的衣襟上，另一只在不停地挥动着，仿佛是要抖掉沾在手指头上的脏东西，警察跟在他身后；其余的人都靠着篱笆边，在洒满斑斑点点阳光的小路上走。检察官仍旧和来的时候一样，用被路边的胭脂菜染绿了的皮鞋踏着太阳的阴影走，只是帽子不是拿在手里了，而是牢牢地斜扣在苍白的耳朵上。

施托克曼最后一个受审。前厅里，警察在看守着那些已经审问过的人：还没来得及洗去手上油污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微笑着的达维德卡、上衣披在肩上的“钩儿”和科舍沃伊·米哈伊尔。

检察官在一个粉红色的公文夹里翻着，向站在桌子对面的施托克曼问道：

“在我因磨坊里的械斗的人命案讯问您的时候，您为什么隐瞒了您是俄国社会民主工党 [4] 党员这一点呢？”

施托克曼默不作声地看着检察官的头顶上边。

“这已经查定在案。您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被沉默激怒的检察官大声喊道。

“请您开始审问吧。”施托克曼不耐烦地说道，然后斜看着那张空凳子，要求坐下。

检察官没有吭声；他沙沙地翻着文件，皱着眉头朝不慌不忙坐下去的施托克曼瞅了一眼。

“您什么时候到这儿来的？”

“去年。”

“是来执行组织任务的吗？”

“我没有任何任务。”

“从什么时候起，您成了你们党的党员？”

“您说什么？”

“我问您，”检察官把“我”字特别加重地说道，“什么时候参加俄国社会民主工党的？”

“我想……”

“对您想什么，我毫无兴趣。请回答我的问题。拒不招供是没有益处的，反而有害。”检察官抽出一张文件来，用食指按在桌子上，“这是从罗斯托夫送来的调查表，证明您是该党党员。”

施托克曼用眯缝得很细的眼睛朝白纸瞥了一眼，目光在纸上停了片刻，然后用两手抚摸着膝盖，坚定地回答道：

“一千九百零七年。”

“是啦。您否认是你们党派您到这儿来的吗？”

“是的。”

“那么您是为什么搬到这儿来的呢？”

“因为这儿缺做钳工活的人。”

“为什么您单单选中了这个地区？”

“也是因为这个原因。”

“在这段时间内，您和您们的组织有过联系吗？现在还有联系吗？”

“没有。”

“他们知道您搬到这儿来吗？”

“大概知道。”

检察官翘着嘴唇，用镶贝壳刀把的刀子削着铅笔；他没有看施托克曼，又问道：

“您和同党中的什么人通过信吗？”

“没有。”

“那么搜查出来的那封信呢？”

“写那封信的人，是一位与任何革命组织都没有关系的朋友。”

“您收到过从罗斯托夫送来的什么指示吗？”

“没有。”

“磨坊的工人在您家里聚会，是为了什么目的？”

施托克曼耸了耸肩，好像是对问题的愚蠢感到惊奇似的。

“那只不过是在冬天的夜晚聚一聚……纯粹是为了消磨时间，玩玩牌……”

“读过什么违禁的书吗？”检察官提示说。

“没有。他们都是不大识字的人。”

“可是磨坊的机器匠和所有其他的人都不否认这一事实。”

“这是不合情理的。”

“我觉得，您简直缺乏起码的常识来正视……”施托克曼听到这地方，不禁微微一笑，而检察官由于忘了要说什么却在生气，他抑制着愤怒，恨恨地结束说，“您简直没有健全的理智！您拒不认罪，只能害自己。事情非常明显，是你们的党派您到这儿来的，为了在哥萨克中间进行策反工作，企图从政府手里把他们争取过去。我不明白，您为什么还要在这里捉迷藏呢？这无论如何也不能减轻您的罪过……”

“这是您的猜想。我可以抽烟吗？谢谢您。这是猜想，而且是没有任何根据的。”

“请您告诉我，您曾给到您家里去的工人读过这本小册子吗？”检察官把手掌放在小册子上，遮着书名，上端的白纸上露出了几个黑字：“普列汉诺夫”。

“我们读过诗。”施托克曼叹了一口气，抽了一口烟，用力夹着手指中间镶着铜箍的骨头烟嘴……

第二天，阴暗的早晨，从村里驶出一辆双套的邮车。施托克曼坐在车尾上，把长胡子裹在油污的大衣矮领子里打着盹儿。两旁挤着几个带马刀的警察。其中的一个麻脸、鬈发，用骨节粗大的脏手指头紧抓着施托克曼的胳膊肘，左手按着褪色的马刀鞘，灰白眼睛恐惧地斜看着他。

马车在街上扬起了一溜尘雾。一个包着头巾的瘦小的女人，依在麦列霍夫·潘苔莱的院子外面的场院篱笆上，在等候着他们。

马车飞驰而过，女人双手抱在胸前，跟在后面追逐。

“奥霞[5]！……奥西普·达维多维奇！噢哟，这是怎么一回事呀？！……”

施托克曼想要朝她挥挥手，但是麻脸警察在车上颠了一下，脏手指

头紧紧抓住他的胳膊，凶狠、沙哑地喊道：

“坐好！否则我砍了你！……”

他这简单的一生中，还是头一次看到敢于反抗沙皇的人。

[1] 也是娜塔莉亚的爱称。

[2] “顿涅茨”是“顿河人”的意思。这里用来称呼马，表示是纯种的顿河马。

[3] 此处俄文误为Шумилин　Мартин（舒米林·马丁），英译本也作了改正。

[4] 俄国社会民主工党是苏联共产党的前身。

[5] 奥霞是奥西普的爱称。

第二章

从马尼科沃-卡利特文斯克镇到拉济维洛沃小镇这条漫长的路，已经消逝在列车后的灰色云雾中。葛利高里想回忆一下沿途看到过些什么，但是一点连贯的东西也没有想起来；车站上的红色建筑物，摇摇晃晃的车板下哒哒响的车轮子，马粪和干草气味，从火车头下面伸延出去的、无穷无尽的铁轨，偶尔钻进车厢门的煤烟，沃罗涅什或者是基辅站台上宪兵的满脸胡子的丑脸。

在他们下火车的一个小站上，聚集了一群军官和一些穿着灰色长袍、脸刮得光光的、讲听不懂的外国话的人。顺着跳板从车厢里往外牵马，就用了很长的时间，兵车副司令官命令卸下马鞍子来，领了三百多个哥萨克到兽医院去。检查马匹的手续十分麻烦。后来又分别编成连队。司务长和军士们在奔忙。浅棕色的马编成第一连；灰色和淡黄色的马编成第二连；深棕色的马编成第三连；葛利高里编在第四连里，这个连里都是些金黄色和一色枣红马；浅红色的马编成第五连，铁青马都编进第六连。司务长们又把哥萨克编成排，然后才领他们到分驻在庄园和市镇上的连队里去。

雄赳赳的、鼓眼睛的司务长卡尔金，戴着超役袖章，走过葛利高里面前的时候问道：

“你是哪个镇的？”

“维申斯克镇的。”

“是短尾巴镇[1]的？”

葛利高里在外镇哥萨克们抑制的笑声中，默默地吞下了这句侮辱的问话。

大道变成了公路。这些初次见到公路的顿河马，竖起耳朵，打着响鼻，在上面走着，就像在冻了冰的小河上走似的，后来慢慢习惯了，才放开步子走起来；还没有磨光的新马掌发出单调的哒哒声。眼前是一片被死气沉沉的树林分割得杂乱无章的波兰土地。白天总是热气腾腾、雾

蒙蒙的，就连这儿的太阳也跟顿河的不一样，总在浓云的纱幕后面飘动。

拉济维洛沃庄园坐落在离小车站约四俄里路的地方。策马飞奔的兵车司令官，带着一个传令兵在半路上追过了哥萨克。走了半个钟头，来到了庄园。

“这是什么村子？”一个米佳金斯克镇的小个子哥萨克，指着花园里一棵秃树的树顶，问司务长道。

“村子？快把你说的村子忘掉吧，米佳金斯克的小马驹！这不是在你的顿河军区啦。”

“那么这是什么呀，大叔？”

“我是你的什么大叔呀？嘿，真捡到了个好侄子！我的老弟，这是乌卢索娃公爵夫人的庄园。咱们的第四连就驻扎在这儿。”

葛利高里闷闷不乐地抚摸着马脖子，双脚紧蹬马镫，看着那座整齐的二层楼房、木板围墙和院子里的奇形怪状的下房。他们从花园旁边走过，光秃秃的树木，也像已经远离的顿河流域的一样，在跟微风悄悄细语。

寂寞无聊、昏昏沉沉的日子一天天地过去。脱离了劳动的哥萨克小伙子们，起初很苦闷，只有在闲谈时发发牢骚。连队驻在一座瓦顶的大房子里；睡在靠窗搭起的木板床上。夜里，窗框上裂开的糊窗缝的纸片，就像在远处吹的牧笛一样，如泣如诉。葛利高里在人们的鼾声中，倾听着笛声，觉得全身都化作沉重钻心的乡愁消失了。这轻微的颤抖的呜咽声就像些针一样，在往心上扎；在这种时候，他恨不得立刻就爬起来，到马棚里去，备上自己的枣红马，扬鞭策马飞驰，让马吐出的白沫洒在这无声的土地上，奔回家去。

早晨五点钟的时候，大家都被唤醒去洗马。在把马匹拴在马桩上喂燕麦的短短半小时里，大家交谈些简短的话语。

“兄弟们，这鬼地方可真叫人心烦！”

“烦死啦！”

“可是司务长——这只母狗！还逼着你洗马蹄子。”

“现在家里正在吃烙饼，过谢肉节啦……”

“弟兄们，今天我做了一个梦，好像我和我爸爸正在草场上割草，全村的人都涌到草场上来了，就像场院外的延寿菊一样，”一向老实巴交的普罗霍尔·济科夫闪动着温柔的牛犊似的眼睛说道，“我们割啊，割啊，干草一铺一铺地躺下……简直把我美死啦！……”

“我的老婆一定正在说：‘我的米科卢什卡现在干什么哪？’”

“噢哟哟！老兄，她大概正在跟公公蹭肚皮玩儿哪。”

“哼，你这家伙……”

“世界上就没一个娘儿们男人不在时能忍住不吃点儿偏食的。”

“你们发什么愁呀？女人又不是罐子里的牛奶，喝完就没有啦，咱们退伍回去——也有咱们哥儿们享用的。”

全连出名爱取笑逗乐、下流无耻、说起话来满口脏字的叶戈尔卡[2]·扎尔科夫也插嘴了，他挤弄着眼睛，猥亵地微笑着说道：

“这是明摆着的：你爸爸是不会放过儿媳妇的。他是一条很壮的公狗。话说有一回……”他眨着眼睛，打量着听众，“一个扒灰成性的老家伙，总去缠儿媳妇，使她不得安静，可是儿子又碍手碍脚的。你们猜猜，他想了一个什么坏主意？夜里，跑到院子里去，故意把牲口棚的门打开，牲口全都跑到院子里来啦。他对儿子说：‘你这个混账东西，你是怎么关牲口棚门的，啊？你瞧，牲口全跑出来啦！快去赶吧！’他想，等儿子出去了，他就可以趁机爬到儿媳妇那里去，可是儿子犯起懒来。小声对老婆说：‘快去赶赶。’女人就出去啦。儿子躺着，听着，这时老爷子从炉炕上爬下来，跪着往媳妇床边爬去。儿子也不是傻子，从长凳上拿起擀面杖等着。这位父亲爬到了床边，刚伸手去摸，儿子就拿擀面杖照他的秃脑袋打去，嘴里还喊着：‘滚，该死的东西，嚼惯破衣服

啦！……’原来他们的一只小牛犊在家里过夜，总喜欢跑过来咬人的衣服。儿子装得像打牛犊似的，把爸爸打了一顿，又躺下去，一声不响……老头子爬回炉炕上躺下，揉着打起的疙瘩，这工夫已经肿得像鹅蛋一样大了。老头子躺着，躺着，忍不住说道：‘伊万，我说，伊万！”“爸爸，什么事？”“你刚才打什么啦？’儿子说：‘打牛犊啦。’于是老头子眼泪汪汪地骂道：‘滚你妈的蛋，这么打牲口，你能成个什么样的当家人呀？’”

“你编得真棒。”

“该把你这个麻子用链子拴起来。”

“这儿成了市场啦？散开！”司务长走过来喊叫道，哥萨克们说笑着，逗着，各自回到马那里去了。喝完茶就都出去下操。下士们开始折腾这些乡巴佬。

“肚子缩回去，喂，你这个大猪肚子！”

“向右看齐，开步走……”

“全排，立正！”

“开步走！”

“喂，排头，他妈的，你是怎么站的啊！……”

军官老爷们站在一旁，抽着烟监视着下士们在大院子里来回折腾这伙哥萨克，有时纠正纠正下士们的命令。

葛利高里看着那些穿着漂亮的浅灰色军大衣，缝得合身的漂亮制服，油头粉面，衣冠楚楚的军官老爷，觉得在他和他们之间有一道不可逾越的、看不见的高墙；墙那边过的是一种不同的、非哥萨克的、富丽堂皇的生活，干干净净，没有虱子，也不用在那些动不动就打人嘴巴子的司务长面前吓得发抖。

来到庄园以后的第三天发生的一件事，不仅给葛利高里，也给全体年轻的哥萨克留下了一个痛苦的印象。他们在操练骑兵队形；那个生着

牛犊一样温柔的眼睛、时常梦见故乡的集镇向他招手的小伙子普罗霍尔·济科夫的马，一匹脾气很坏、很难驾驭的马，在操练的时候，把司务长的马踢了一下子。踢得并不重，只不过把马大腿踢破了一点皮。司务长跃马向普罗霍尔冲去，劈头就照他脸上狠抽了一鞭子，喊道：

“你他妈的是干什么吃的？……为什么不照看好？我要给你这个狗崽子点颜色看看！罚你给我值三天班！……”

正在向排长下命令的连长看到了这个场面，扭过身去，摸索着刀穗子，无聊地打了一个大哈欠。普罗霍尔用大衣袖子擦了擦肿起的脸颊上渗出的一道血迹，嘴唇直哆嗦。

葛利高里在使自己的马跟队伍走齐的时候，眼睛看着军官们，但是他们正在闲谈，仿佛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似的。过了五天，葛利高里在饮马的时候，把水桶掉进井里。司务长像鹰似的向他扑过来，举手就要打。

“别动我！……”葛利高里看着井架下激起的水纹，闷声说道。

“你说什么？混蛋，爬下去，把桶捞上来！我要把你的嘴巴子打出血来！……”

“我捞上来，可是你别动我！”葛利高里头也没有抬，慢慢地拖着长声说。

如果在井边还有别的哥萨克的话——那么这事就会是另一种结局了：司务长毫无疑问非打葛利高里一顿不可，但是看马的士兵都在围墙那里，不可能听到他们的谈话。司务长朝葛利高里跟前走着，还不断地回头看看他们。翻着凶狠的、气得像疯子似的眼睛，哑着嗓子说道：

“你对我说的是什么话，啊？你这是怎么对长官说话的？”

“谢苗·叶戈罗夫，你别找不自在！”

“你威胁我？……我把你揍死！……”

“我告诉你，”葛利高里的脑袋离开了井架，“如果你什么时候敢打我

一下——我就宰了你！明白了吗？”

司务长惊骇地大张着鲤鱼一样的方嘴，说不出话来。惩罚的时机已经错过了。葛利高里像石灰一样发白的脸不是什么好兆，司务长有点张皇失措。他从井边走开，在往地下挖的水槽里倒水的流子四周踏出的一片烂泥里跌跌滑滑地走着，已经走开老远了，他转过身来，像抡锤子似的挥舞着拳头，说道：

“我去报告连长！现在我就去报告连长！”

但是不知道为什么他没有报告连长，可是有两个星期的工夫，他总是在斥责葛利高里，对每件小事都要挑剔个没完，额外派葛利高里去站岗。

无聊、单调的训练把哥萨克们折腾得筋疲力尽。天不黑，没有吹熄灯号，就得没完没了地操练步兵和骑兵队列变化，在拴马桩边收拾、洗刷和饲喂马匹，背诵胡诌八扯的训词，一直到十点钟，点名派岗以后，就集合列队祈祷，司务长用锡球儿似的圆眼睛打量着排成的横队，然后用那生来就沙哑的嗓音开始领着背诵起《我们的父》。

第二天早晨，又是老调重弹，各不相同，然而同时又和孪生姊妹一样酷似的日子，一天一天地流逝。

整个庄园里，除了总管的老妻以外，只有一个女人，就是总管家的长得不难看的年轻使女——一个叫弗拉妮亚的波兰姑娘，全连都注视着她，连军官老爷们也不例外。她时常从上房跑到厨房里去，厨房由一个没有眉毛的老厨子掌管。

全连分排操练，可是人们还在叹息着、挤眉弄眼地倾听着弗拉妮亚的灰裙子的窸窣声。弗拉妮亚感觉到了哥萨克和军官们对她的经常注目，挑衅似的扭着屁股从上房到厨房，又从厨房到上房来回跑着，士兵以排为单位，军官老爷们则予以优待，单独地、依次报以微笑。所有的人都受到了她的青睐，但是听说，只有一个鬈发中尉的追求颇有成绩。

开春以前就发生这么一档子事情。这天葛利高里在马棚里值班。他时常到马棚那头去，那里有几匹军官的马很不安静，因为和一匹骒马拴

在一块儿了。正是午休的时候。葛利高里刚刚用鞭子把大尉的白腿马赶开，又去看了看拴马桩上的自己那匹枣红马。马正有滋味地嚼着干草，用一只粉红色的眼睛斜看着主人，蜷着在练习劈刺时受伤的那条后腿。就在葛利高里整理马笼头的时候，听见马棚黑暗的角落里有脚步声和低沉的喊声。他沿着马位走去，对这种不平常的喧声感到有点惊讶。忽然一片黏糊糊的黑暗涌进了过道，眼睛霎时什么也看不清了。原来不知道是谁砰一声关上了马棚的门，一个抑制的声音悄悄喊道：

“快点，弟兄们！”

葛利高里加快了脚步。

“什么人？”

下士波波夫正瞎摸着向门口走去，一下子撞在他身上。

“是你吗，葛利高里？”他抓着葛利高里的肩膀，低声地说。

“等等。那里是怎么回事？……”

下士拉住葛利高里的袖子，负疚地嘻嘻笑着。

“那里……站住，你上哪儿去？”

葛利高里挣开了手，把门打开。一只剪了尾巴的花母鸡正在空旷无人的院子里徘徊（它还不知道厨子明天就要拿它给总管老爷烧汤），在粪堆里刨着，若有所思地咯咯叫着，考虑把蛋生在什么地方好。

刺进葛利高里眼睛里的光亮使他眼花了一会儿。葛利高里用手巴掌遮上眼睛，听到马棚黑暗角落里越来越厉害的喧声，便转过身来。他一只手摸索着板墙，向那里走去；斑斑点点的阳光在正对着门口的墙上和马槽上跳跃。葛利高里被刺目的光亮照得眯缝起眼睛，向前走去。迎面走来那个爱说笑打诨的扎尔科夫。

“你怎么啦？……你们在那儿干什么？……”

“快去吧！”扎尔科夫把脏嘴里的臭气直喷到葛利高里的脸上，耳语

说，“那儿……那儿妙极啦！……弟兄们把弗拉妮亚拖到那儿去……把她四肢伸开按在……”扎尔科夫刚刚嘻嘻笑了一声，就被葛利高里用力一推，脊背扑通一声撞在马棚的板墙上，笑声也咽了回去。葛利高里向吵闹的地方跑去，他那两只大张着、刚刚习惯了黑暗的眼睛里充满了恐怖的神情。在屋角里，堆放马衣的地方，聚了一大群哥萨克——全是第一排的。葛利高里默默地推开几个哥萨克，挤到前面去。弗拉妮亚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脑袋上包着马衣，身上的裙子已经撕破，撩到乳房以上。一个哥萨克看也不看同伴们，似笑非笑，退到墙边去，把位置让给轮到的人。葛利高里挣扎出人群，往门口跑去。

“司务长！……”

哥萨克们在门口追上了他，捂住他的嘴，往回拖他。葛利高里把一个人的制服从领子一直撕到底，又朝另一个人的肚子踢了一脚，但是最终他还是被打倒在地，人们也像对付弗拉妮亚那样，用马衣把他的脑袋裹起来，绑住两手，为了不叫他听出是谁的声音来，一声不响地抬着把他扔到空马槽里。葛利高里被马衣上的臭味呛得喘不过气来，他试着喊叫，用脚踢槽帮。他听见了角落里的低语声和哥萨克们出出进进的关门声。二十分钟以后把他放开了。一个司务长和两个别的排的哥萨克守在门口。

“不准说出去！”司务长说，不住地眨着眼，向一旁看着。

“别胡说，要不然……我们就把你的耳朵割下来！”外排的一个哥萨克——杜博克微笑道。

葛利高里看见两个哥萨克抬着一个灰卷儿——弗拉妮亚（她的两腿露在裙子外面，直弯下来，一动不动地耷拉着），站到马槽上，把她从板墙缺口扔出去，因为那儿的木板钉得不牢，掉了下来。墙外就是花园。在每个马位上面，都有一个肮脏的小窗口。哥萨克们向棚墙上爬去，把墙碰得咚咚乱响，他们想看看扔在棚墙缺口处的弗拉妮亚怎么办；有几个人急急忙忙地从马棚里走了出去。强烈的好奇心也打动了葛利高里。他抓住一根横梁，两臂一拉，靠到小窗口上，脚踏着什么东西，往下看去。几十只眼睛从烟熏火燎的小窗口注视着躺在墙脚下的姑娘。她仰面躺着，手指头划拉着墙脚下松软的残雪。葛利高里没有看见

她的脸，但是听见了站在小窗口边的哥萨克们故意压低的喘息声和马嚼干草的轻柔悦耳的咯吱声。

她躺了半天，才爬起来。胳膊软弱无力，哆哆嗦嗦。葛利高里清清楚楚地看到：她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头发散乱，完全变成了一个陌生的、认不出来的人了，她朝这些小窗口凝视了好久，好久。

她用一只手抓着一丛丛的忍冬，另一只手扶着墙，踉跄走去……

葛利高里从板墙上跳下来，用手掌揉着喉咙；他简直憋得喘不过气来。在门口，有个人——他甚至记不得是谁了——郑重其事地、毫不含糊地对他说道：

“你要敢走漏一点风声……我敢当着上帝发誓，我们就宰了你！听见了吗？”

操练的时候，排长一看见葛利高里大衣上脱落的扣子，就问道：

“谁给你扯下来的？这还成什么样子？”

葛利高里看了看脱落的扣子在呢子面上压出的圆痕；一想起那桩刺心事儿，在这段漫长的时间里，他第一次简直要哭出来。

[1] 每个哥萨克集镇都有绰号，维申斯克镇的绰号是“短尾巴的公狗”。——作者注

[2] 叶戈尔卡是叶戈尔的爱称。

第三章

黄澄澄的太阳的暑热笼罩着草原。已经成熟、还没有收割的黄灿灿的小麦雾气腾腾，像一片滚滚黄尘。收割机晒得滚烫，摸都不敢摸。人们热得连头都不敢抬。蓝天被炎热烤得焦黄。麦地尽头，是一片橘黄色的草木樨花。

全村的人都搬到草原上来了。正在收割黑麦。收割机已经把马匹折腾得筋疲力尽，它们在闷热的空气中，在馨香的烟尘中，在暑热中呼哧呼哧地喘着气……偶尔从顿河上吹来一阵风，卷起波涛般的尘埃；热气像披纱一样裹住了刺眼的太阳。

彼得罗不断从收割机上下来喝水，从清早起，他已经把能装两桶水的水罐里的水喝了一半。喝了一肚子难喝的、热乎乎的水，没过一会儿嘴里又干了，衬衣衬裤都湿透了，满脸是汗，耳朵里嗡嗡直叫，喉咙里黏糊糊的，话都说不出来。达丽亚用头巾包着脸，敞开衬衣，垛着麦子。褐色乳房中间的胸沟里，滚着一粒一粒灰色的汗珠。娜塔莉亚赶着套在收割机上的马。她的脸颊晒得像红萝卜一样，眼睛泪汪汪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一铺铺割倒的黑麦行里奔忙，浑身大汗淋漓，就像刚从水里捞出来一样。湿漉漉的、总也干不了的衬衫粘在身上，弄得他很不舒服。看去，他胸前耷拉着的仿佛不是长胡子，而是一片融化了的车轴上的黑油。

“您身上抹过肥皂泡啦，普罗珂菲耶维奇？”赫里斯托尼亚赶车从这里经过时，在车上喊道。

“全湿透啦！”普罗珂菲耶维奇挥了挥手，又一瘸一踮地走起来，用衬衫的衣襟擦着肚子上的汗水。

“彼得罗，”达丽亚喊叫道，“哎呀，不干啦！”

“等等，割完这一垄。”

“咱们等热劲儿过去再割吧。我可不干啦！”

娜塔莉亚把马停下来，大喘着气，好像是她而不是马在拉收割机似的。达丽亚慢慢地在麦茬上捯动着被靴子磨痛的黑腿，往他们这边走过来。

“彼秋什卡[1]，这儿好像离水塘不远啦。”

“哼，还不远哪，足有三俄里！”

“顶好去洗洗澡。”

“等你走到那儿……”娜塔莉亚叹了一口气。

“干吗他妈的要走着去呀。卸下马来，骑马去！”

彼得罗担心地看了看正在垛麦子的父亲，挥了一下手。

“卸下马来吧，婆娘们！”

达丽亚把马套卸下来，轻捷地翻到骒马的背上。娜塔莉亚干裂的嘴唇上挂着胆怯的微笑，把马牵到收割机跟前，蹬着收割机的坐位骑上马背。

“把脚递过来。”彼得罗帮着她骑好。

他们骑马走了。达丽亚露出光膝盖，头巾歪到后脑勺上，跑到前头去了。她像哥萨克一样骑在马上。彼得罗忍不住在她身后喊道：

“喂，小心磨破裤裆！”

“不要紧。”达丽亚用手向后一挥。

横过一条夏季道路的时候，彼得罗向左边看了看。远远的有一团不时变换形状的烟尘，顺着大道的灰色脊背，迅速地从村子里滚来。

“有个人骑马在跑呢。”彼得罗眯缝起眼睛说道。

“嘿，真快！你看，烟尘滚滚！”娜塔莉亚惊讶地说。

“你看这是怎么一回事？达什卡！”彼得罗向在前面跑的妻子喊了一

声，“停一停，咱们看看那个骑马的人。”

那团烟尘落进一块洼地里去了，从那里再钻出来时，已经变成一个蚂蚁那样大的黑点。

透过尘雾，骑马人的轮廓可以看出来了。过了五分钟，看得就更清楚了。彼得罗把肮脏的手巴掌放在他那干活时戴的大草帽檐上，仔细地看着。

“像他这样狂奔，一会儿就把马跑坏啦。”

他皱起眉头，把手从帽檐上拿下来，脸上露出疑惑的神情，滞留在两道抬起的眉毛中间。

现在已经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出骑马的人了。他骑着马一跃一跃地飞奔，左手扶着制帽，右手举着一面无精打采的落满尘土的小红旗子。

彼得罗已经从大道上躲开，骑马的人从他面前飞驰而过，可以很清楚地听到他那匹马向肺里吸着炎热空气的响亮的呼哧声，他张开像灰石头似的四方大嘴喊道：

“警报！”

一溜儿黄色的汗沫落在他的坐骑的蹄子在尘土上留下的印迹上。彼得罗目送着骑马的人，他的脑子里只留下了这样的印象：跑得快累死了的马沉重的呼哧声，以及他看了一眼马的后影时，——那闪着钢铁般光泽、大汗淋漓的马身子。

彼得罗还没有完全意识到已经降临的灾祸，他迟钝地看着在尘土上颤动的马汗沫，看着波浪似的伸向村子去的草原。哥萨克从四面八方刚割倒麦子的黄色草地上策马向村子里跑去。草原上，直到烟雾朦胧的黄色山岗，骑士们扬起了一团团的尘雾，他们奔上大道以后，就成群结队地飞驰而去，拖着一条灰色尘埃的大长尾巴，奔向村子。凡是应服军役的哥萨克都丢下地里的活，卸下收割机上的马，奔回村子里去了。彼得罗看见赫里斯托尼亚从大车上卸下自己那匹禁卫军战马，叉开两条长腿，不时回头来看看彼得罗，飞驰而去。

“这是怎么回事？”娜塔莉亚惊叫一声，恐怖地看着彼得罗，她的眼神——就像被瞄准的兔子的眼神——使彼得罗猛然醒悟过来。

他拨马驰回停车的地方，从奔马上跳下来。穿上干活紧张时脱下的裤子，向父亲挥了挥手，也像那些人一样，消逝在迷漫的尘雾中，他们像些灰色的流动的黑点，布满了融化成暑热的草原。

[1] 彼得罗的爱称。

第四章

广场上密密层层地挤满了灰色的人群。一排排的马匹，哥萨克的装备，佩着各种号码肩章的制服。戴着蓝色制帽的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比普通部队里的哥萨克要高出一头，他们就像鹤立鸡群似的在来回晃着。

酒馆关了门。兵站长官满面愁容，心事重重。沿街的篱笆边，站着穿着节日盛装的妇女。各色人的嘴上，都挂着两个字："动员"。一张张醉醺醺的、激动的脸。惊慌也传染给马匹——它们尖叫，互相咬踢，愤怒地长嘶。广场的上空笼罩着低垂的尘雾，广场上到处是空酒瓶和廉价糖果的包皮纸。

彼得罗牵着备好鞍子的马。一个身强力壮的黑脸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正站在教堂围墙旁边扣他那宽大的蓝裤子的扣子，张着嘴，笑得露出洁白的牙齿。一个小个子的哥萨克女人——不知道是妻子，还是情人——像只浅灰色的母鹌鹑在他的身旁絮叨着。

"我要为这个臭娘儿们揍你一顿！"女人警告说。

她已经喝醉了，乱蓬蓬的头发上粘着些葵花子皮，系着的印花头巾已经松开了。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笑着在紧腰带，不断往下蹲着；他那皱巴巴的裤裆下面可以钻过一头一岁口的牛犊——一点也碰不着裤裆。

"别骂啦，玛什卡。"

"你这该死的公狗！色鬼！"

"那又怎么样呢？"

"你那两只眼睛有多不要脸！"

旁边有个大红胡子的司务长正在和一个炮兵争吵：

"什么事也不会发生！我们去几天就会又回来啦。"

“要是打起仗来呢？”

“呸，亲爱的朋友！有哪个国家敢跟咱们俄国作对呢？”

他俩身旁人们的谈话是乱糟糟的一片，东拉西扯；一个已经不很年轻的漂亮的哥萨克激动地说：

“咱们跟他们毫不相干。叫他们打仗吧，咱们的庄稼还没有收完哪！”

“简直是灾难！你瞧——把全村的人都给赶到这儿来啦，要知道，这会儿干一天——收的庄稼就够吃一年。”

“麦捆都给牲口踩踏坏啦。”

“我们已经开始割大麦啦。”

“是把奥地利的皇帝打死了吗？”

“把王位继承人[1]打死啦。”

“喂，老同事，你发财啦，真他妈的见鬼！”

“啊，斯乔什卡，你从哪儿来？”

“村长说，这是为了防备万一，才把大伙儿集合起来的。”

“喂，哥萨克们，勇敢一点！”

“要是他们等一年再打就好啦，那时候我就是第三期征召啦。”

“老爷子，你这是怎么啦？难道你还没有服完兵役吗？”

“他们一动手屠杀老百姓——老爷子也逃不脱。”

“专卖酒铺[2]也都关啦！”

“喂，你这个傻蛋！到玛尔福特卡那儿去成桶买都可以。”

委员会开始检查。三个哥萨克把一个满身血迹的酗酒的哥萨克送到

村公所。他向后仰着身子，撕着身上的衬衫，大瞪着加尔梅克人的眼睛，嘶哑地说道：

“我要把他们这些庄稼佬都打死！叫他们知道知道顿河哥萨克的厉害！”

四周围的人给他们让开路，赞赏地报以笑声，深表同情。

“打死他们！”

“为什么抓他呀？”

“打了一个庄稼佬。”

“就该揍他们！”

“咱们还要揍他们哪。”

“兄弟，一千九百零五年我曾经去镇压过他们。简直滑稽透啦！”

“一打起仗来——又要赶咱们去进行镇压啦。”

“够啦！叫他们去招募志愿兵吧。叫警察去吧，咱们去干这种事儿，实在于心不忍。”

在莫霍夫商店的柜台前面，人群拥挤不堪。喝得醉醺醺的托米林·伊万缠着店东们不放。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摊开两手，亲自出来劝说他；他的合伙人叶梅利扬·康斯坦丁诺维奇——“擦擦”——向后面的门边退去。

“喂，这是怎么回事儿……说实在的，这简直是暴行！小家伙，快去报告村长！”

托米林在裤子上擦着汗湿的手巴掌，挺起胸脯顶着愁眉苦脸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

“你放债剥削人，坏蛋，现在你害怕啦？就是这样！我要打你的嘴巴子，你去告我吧！你抢去了我们哥萨克的权利。唉，你这个狗种！坏

蛋！”

村长向围着他的哥萨克们说了许多好话。

“打仗？不，不会打仗的。兵站长官老爷说过，这只是装装样子。大家放心吧。”

“好极啦！等我一回来，马上就到地里去收庄稼。”

“可是地里的活儿全都停下来啦！”

“请您说说看，长官们是怎样看法？要知道我种了一百多俄亩庄稼哪！”

“季莫什卡！请你转告我们家里的人，就说明天我们就回来啦。”

“人们好像是在看什么告示？走啊，上那儿去。”

广场上一直闹哄到深夜。

过了四天，一列列红色列车装着成团的哥萨克和成连的炮兵向俄奥边境开去。

战争……

在马槽旁边的小棚里，一片马的喷鼻声和马粪的特别气味。车厢里谈的依然是那些老话，最常听到的歌声是：

正教的静静的顿河

霎时怒涛滚滚，白浪滔天。

它俯首帖耳地响应

皇帝的召唤。

到处的车站上，都是好奇而恭敬的目光，它们在注视着哥萨克裤子上的线绦和他们干活儿晒的还没有褪色的黝黑的脸。

战争！……

报纸在叫嚣……

到处的车站上，妇女们都笑着向哥萨克们摇晃手绢，往车里扔纸烟和糖果。只是在快到沃罗涅什的时候，有一个醉醺醺的小老头、铁路工人向彼得罗·麦列霍夫和其余三十来个哥萨克坐的车厢里瞅了一眼，晃动着小尖鼻子，问道：

“上前线哪？”

“和我们一块儿坐车走吧，老人家。”有一个人替大家回答说。

“我的亲爱的……小心肝！”小老头儿责备地摇了半天脑袋。

[1] 指弗朗西·斐迪南（1863—1914），一八八九年他成为他的伯父奥匈帝国皇帝弗朗西·约瑟夫的王位继承人。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被塞尔维亚民族主义者暗杀，这事件成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导火线。

[2] 帝俄时代，实行白酒专卖，各地遍设国家专卖酒铺，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夕，下令关闭。

第五章

六月底，葛利高里所在的那个团举行大演习。根据师部的命令，这个团要以行军队形开赴罗夫诺城[1]。在这个城市的周围驻扎了两个步兵师和一部分骑兵。第四连驻扎在一个叫弗拉季斯拉夫卡的小村子里。

两个星期以后，被长期演习弄得疲倦不堪的连队在扎博龙镇驻扎下来，连长波尔科夫尼科夫上尉骑着马从团部跑回来。葛利高里正跟本排的哥萨克躺在帐篷里休息。他看见上尉骑在汗淋淋的马上，从狭窄的街道上驰来。

院子里的哥萨克都活跃起来了。

“莫非又要出发吗？”普罗霍尔·济科夫推测说，焦急地在倾听。

本排的下士把针往帽子上一插（他在缝那条显得瘦了的裤子），说道：

“一定是又要出发啦。”

“不让我们歇一歇，真他妈的！”

“司务长说，旅长要来啦。”

“哒——哒——哒——的——的——哒——的——哒！……”号兵吹起警号。哥萨克们跳起来了。

“我的烟荷包放到哪儿去啦？”普罗霍尔慌忙在寻找。

“备马！”

“你的烟荷包，完蛋啦！”葛利高里跑着喊道。

司务长跑进院子来。他一只手扶着马刀，一溜儿小跑，向拴马桩跑去。大家都按骑兵操典规定的时间备好了马。葛利高里在拔支帐篷的木橛子；下士悄悄对他说：

“打仗啦，小伙子！”

“你瞎说吧？”

“真的，司务长说的！”

帐篷拆完了。连队在街上列好队。

连长骑在激动不安的马上，在队前打转儿。

“排成纵队！……”他的响亮的声音在队伍上空飘荡。

马蹄声哒哒地响起来。连队小跑开出小镇，跑上大道。第一连和第五连正用变换不定的步法从库斯坚村开出来，向小车站驰去。

一天后，这个团在距离边境三十五俄里的韦尔巴车站下了车。车站的白桦树丛后面霞光灿烂。这是一个晴朗的早晨。机车在铁轨上轰隆轰隆响着。沾满露水的铁轨在霞光中闪烁。马打着喷鼻，顺着跳板从车厢里走下来。水塔那边，呼唤声和低沉的口令声响成一片。

第四连的哥萨克们正把马牵到道口外面去。人声在紫色的暗雾中低回、飘荡。人脸上闪着模糊的蓝光，马的轮廓消逝在朦胧的晨曦中。

“哪个连的？”

“你是哪一连的，为什么瞎走？”

“我揍你，混账！你这是用什么态度跟长官说话？”

“对不起，大人！……我看错啦。”

“快过，快过！”

“你在这里磨蹭什么？火车头开来啦，快过！”

“司务长，你的第三排在什么地方？”

“连——连——队，精神一点！”

可是纵队里却在悄悄地耳语：

“把我们拖垮啦，他妈个巴子，两夜没睡觉啦。”

“谢姆卡，让我抽一口，从昨儿晚上就没有抽烟啦。”

“你去抽儿马的……”

“总啃肚带，混账东西！”

“我的马前蹄脱掌啦。”

另一个在转弯的连队拦住了第四连的去路。

在蓝白色的天幕上清晰地映出骑士的黑影，像浅墨画一样。四人一排地走着。长矛像光秃的向日葵秆似的在晃动。偶尔可以听见马镫的响声和鞍子的咯吱声。

“喂，老弟，你们这是上哪儿去呀？”

“到亲家那里去吃生日酒。”

“哈——哈——哈——哈！”

“住口！禁止说话。”

普罗霍尔·济科夫用手巴掌扶着用铁皮包的鞍头，仔细地打量着葛利高里的脸，小声说道：

“麦列霍夫，你不害怕吗？”

“有什么可怕的？”

“当然要怕，说不定咱们现在就是去打仗啊。”

“随便好啦。”

“我可有点儿害怕，”普罗霍尔坦白承认说，神经质地用手指头整理着被露水浸得溜滑的缰绳，“火车上我一夜都没有睡。就是宰了我，也睡

不着。”

连队的头部摇晃了一下，又向前爬了，第三排也跟着动起来，马平稳地走着，紧贴在腿上的长矛在摇晃，颠动。

葛利高里松开缰绳，打起盹来。他觉得：好像并不是马在柔韧地迈着前腿，摇晃着骑在鞍子上的他，而是他自己正沿着一条温暖的黑色道路向什么地方走去，走得非常轻松，快活极了。

普罗霍尔一直在他耳旁叨叨什么，普罗霍尔的声音和马鞍的咯吱声以及哒哒的马蹄声混到一块儿，但是这并没有妨碍他的蒙眬的无所思虑的瞌睡。

部队走在乡间土道上。寂静得令人昏昏欲睡，耳朵里吱吱直响。路边，已经熟了的燕麦在晨露中显得雾蒙蒙的。马拉长哥萨克手里的缰绳，把脑袋伸向低垂的麦穗。温柔的曙光在葛利高里由于失眠而肿胀起来的眼皮上爬行；葛利高里抬起脑袋，还是只听见普罗霍尔单调的、像车轮一样吱吱扭扭的唠叨声。

他被突然从远方的燕麦地里传来的一阵沉重的轰隆声惊醒。

“开炮啦！”普罗霍尔几乎喊了起来。

他那牛犊一样的眼睛里蒙上了一层恐怖。葛利高里抬起头来：眼前是本排下士的灰军大衣随着马背的拍子，在他眼前晃动，两旁是吓呆了的田地，一垅一垅的黑麦还没有收割，云雀在电报线上空飞舞。连队活跃起来，紧密的炮声像电流似的流过连队。被炮声惊动了的上尉波尔科夫尼科夫，率领连队飞跑前进。在村道的岔路口上，一家废弃的小酒店前，开始遇到难民的车辆。一连军容堂皇的龙骑兵，从第四连旁边飞驰而过。戴着浅褐色高筒军帽的骑兵大尉骑在一匹纯种的枣红马上，嘲讽地看了看这队哥萨克，并用刺马针刺了一下马。一个榴弹炮连陷在一片泥泞的低洼地里。炮队的驭手们在拼命抽打马匹，炮手们在炮车边忙乱。一个高大的麻脸炮兵从那家小酒店里抱来一抱木板，大概是从木栅上拆下来的。

连队追过了一个步兵团。步兵背着卷起的军大衣快步走着，阳光照

在他们擦得锃亮的钢盔上，又从刺刀刃上滑下来。最后一个连里，有一个矮小的，但是很淘气的上等兵，朝葛利高里扔了一个小泥团。

“接住，拿去打奥地利人吧！”

“别胡闹，小骒马。”葛利高里在空中就用鞭子把泥团打落。

“哥萨克哥儿们，请捎上我们对奥地利人的问候！”

“你们自己会跟他们相逢的！”

先头部队里唱起一支淫秽的歌曲；一个像女人一样大屁股的步兵，在纵队旁边走着，不时用手巴掌拍着短靴筒子。军官们不停地在微笑。迫在眉睫的危险使他们和士兵接近起来，他们变得宽容大度了。

步兵、辎重队、炮队和救护队络绎不绝，从小酒店向戈罗维休克村，像毛毛虫似的爬去。已经感觉到了逼近的厮杀的死亡气息。

团长卡列金在别列斯捷奇科村附近追过了第四连。和他骑马并行的是个中校。葛利高里目送着上校匀称的身材，听见中校激动地对他说：

“瓦西里·马克西莫维奇，军用地图上没有标出这个村庄。我们会陷于不利的处境。”

葛利高里没有听见上校的回答。一个副官在催马追他们。他的马的左后腿有点儿瘸。葛利高里在机械地品评副官的战马。

远处，在田地的斜坡下，出现了一些矮小简陋的村舍。团队用变换不定的步伐前进，马匹已经跑得浑身大汗。葛利高里用手掌摸着自己枣红马汗湿得发黑的脖子，向两旁张望着。村庄后面的树林的尖梢，像把把绿色的尖刀一样刺进蔚蓝的晴空。树林那面，大炮在轰鸣；现在这轰隆声震撼着骑士们的耳膜，使战马竖起了耳朵；在炮声间歇时，步枪的射击声更紧了。榴霰弹爆炸的烟尘消失在遥远的树林后面，从树林右边更远的什么地方，传来步枪的齐射声，时而趋于沉寂，时而又猛烈起来。

葛利高里紧张地听着每一个响声，神经越来越紧张。普罗霍尔·济科

夫不安地在马鞍上扭动，不住气地唠叨着。

“葛利高里，他们的枪声，——就像小孩拿棍子敲打栅栏的响声。像吗？”

“闭上你的嘴吧，唠叨鬼！”

连队开进了小村。家家院子里都挤满了步兵；小土房子里乱成一团：家人正在收拾东西，准备逃难。不论走到哪里，居民都是满面愁容和惊慌失措的神色。葛利高里经过一家院子的时候，在马上看见几个步兵正在板棚里燃起火堆，可是主人，一个高大、白发的白俄罗斯人，被突如其来的不幸压垮了，来回从旁边走过，竟全然没有理睬。葛利高里看到，他的家属把套着红色枕套的枕头和各种零碎东西都扔到大板车上，而主人却小心地抱着一个破车轮子，这玩意已经毫无用处，在地窖里大概已躺了十年了。

娘儿们的糊涂劲儿更使葛利高里惊奇，她们把什么花盆呀，圣像呀都装上了车，把必需的和贵重的东西却反而丢在屋子里。不知道是谁把羽绒褥子里的羽绒倒了出来，像一阵暴风雪似的满街飞扬。到处是烧焦的油烟和地窖里的霉烂气味。在村口，他看到迎面跑来一个犹太人。他张开那像用马刀切开一道缝的薄嘴唇呼喊着：

“哥萨克老爷！哥萨克老爷！噢，我的上帝！”

一个身材矮小的圆脑袋的哥萨克骑在马上，小步跑着，挥舞着鞭子，根本不理睬他的喊叫。

“站住！”第二连的一个上尉向哥萨克喊道。

那个哥萨克把身子伏在鞍头上，钻进了胡同。

“站住，混账东西！哪一团的？”

哥萨克的圆脑袋紧伏在马脖子上。他像赛马一样，纵马疾驰，跑到一道高栅栏边，勒马直立，敏捷地跃到栅栏那边去了。

“这儿驻扎的是第九团，老爷。不用问，一定是他们团的。”司务长

向上尉报告说。

“滚他妈的吧。”上尉皱了皱眉头，然后转过脸来对那个扑在他马镫上的犹太人说道，“他拿走了你的什么东西？”

“军官老爷……表，军官老爷！……”犹太人把他那漂亮的脸转向走过来的军官们，不住地眨着眼睛说。

上尉用脚把马镫一踹，往前走去。

“德国人一来，反正也是要抢走的。”他的小胡子上浮着微笑，策马离去，顺口说道。

犹太人张皇失措地站在街中间。他的脸在抽搐。

“让开道，犹太老爷！”连长严厉地喊道，扬鞭催马而去。

在一片马蹄哒哒声和鞍子的咯吱声中，第四连从犹太人身边走过去。哥萨克都嘲笑地斜眼看着茫然不知所措的犹太人，互相谈论着。

“要是不抢东西，咱们哥儿们就活不了。”

“啥东西都喜欢往哥萨克手里跑。”

“叫他们把自己的东西藏好吧。”

“这家伙可是个高手……”

“瞧，栅栏一跃而过，像猎狗一样！”

司务长卡尔金走出连队，在一列列驰过的哥萨克的笑声中，伸出长矛，喊道：

“滚开，不然我就捅死你！……”

犹太人惊慌地呆看了一会儿，就跑开了。司务长追上他，从后面抽了他一鞭子。葛利高里看到，犹太人踉跄了一下子，用手巴掌捂着脸，转身对着司务长。一道一道的鲜血从他的细手指缝中渗了出来。

“这是为什么？……”他哭着喊道。

司务长笑着，两只像制服扣子一样圆的鹰眼闪着油光，临去时，回答他说：

“叫你别再光着脚走道，傻瓜！”

村外，一片长满黄色睡莲和香蒲的沼泽地里，工兵正在赶着架完一座宽敞的便桥。不远的地方，停着一辆小汽车，马达轰隆响着，车身在摇晃。司机正在车旁忙活。一位肥胖的白发将军，下巴颏上留着一撮三角形的胡子，腮帮子上垂着肉囊，斜躺在坐位上。第十二团团长卡列金上校和工兵营营长站在旁边，向他举手行礼。将军一手紧捏着军用地图挂包的皮带，对工兵军官怒冲冲地喊道：

“命令您昨天就必须完工，闭嘴听着！至于运输建筑材料的事，您应该早就做好。闭嘴听着！”老将军吼叫着，其实两个军官的嘴都闭得紧紧的，只是嘴唇在哆嗦，“可是现在我的车怎样开到对面去？……我问您哪，大尉，叫我的车怎么开过去？……”

坐在将军左手的一个留着黑胡子的年轻将军，擦着火柴，含笑在点雪茄烟。工兵大尉弯着身子，向桥那面什么东西指了指。葛利高里所在的连队走过这里，在桥旁走下沼泽地。马陷进黑褐色的烂泥，一直陷到膝盖以上，白松木屑从桥上雪片似的飞落到哥萨克们的身上。

中午时分，连队越过了国境。马匹跃过了已经被砍倒的、漆着条纹的界桩。从右边传来大炮的轰隆声。远处耸立着庄园的红瓦屋顶。太阳直照着大地。辛辣的、乌云似的烟尘落完了。团长命令派出尖兵。第四连的第三排，由排长谢苗诺夫中尉率领出发了。骑兵团分连留在后面的灰色尘雾里。

这支由二十多名哥萨克组成的队伍，绕过庄园，顺着尽是坚硬的车辙的大道奔驰而去。

中尉带着骑兵侦察队跑了有三俄里，便停下来查对地图。哥萨克们聚在一起抽起烟来。葛利高里下马想松松马肚带，但是司务长瞪了他一眼。

“妈的，我要抽你一顿！上马！”

中尉点上烟，把从皮套里拿出来的望远镜擦了半天。他们眼前，是一片被正午的暑热蒸烤着的平原。右面是高高低低的树林的边缘，有几条道路伸进树林。离他们约一俄里半的地方有一个小村庄，村庄附近，有一道小河冲刷出来的黄土陡岸和一湾平静如镜、透着凉意的河水。中尉用望远镜看了半天，眼睛搜索着死气沉沉、连个人影子都没有的街道，但是那里空空如也，像坟地一样。只有那闪着蓝光的流水令人神往。

“这应该是科罗列夫卡吧？”中尉眼睛望着那个小村子问道。

司务长默默地策马来到他跟前。他脸上的表情无声地在说：“您比我明白得多。我能干的事情是微不足道的。”

“咱们到那里去。”中尉收起望远镜，好像是牙痛似的，皱着眉头，犹疑地说道。

“咱们会不会跟他们遭遇，老爷？”

“咱们小心一点。喂，走吧。”

普罗霍尔·济科夫跟葛利高里靠得更近了。他俩的马并排走着。心惊胆战地走进空无一人的街道。走过每个都可能遭到暗算的窗户，每一扇敞着的板棚门，只要对它看一眼，就会引起一种孤独的感觉，脊背上立刻就会爬过一阵不舒服的颤抖。目光像被磁力吸着似的朝栅墙和水沟投去。他们像强盗一样进了村庄，——狼在冬天蓝色的深夜里就是这样溜到人家近旁的，——但是街道上却是空荡荡的，寂静得吓人。从一座房子的敞着的窗户里传出来挂钟天真的报时声，钟声敲得宛如声声枪响，葛利高里清楚地看到骑马走在前面的中尉哆嗦了一下，慌忙用一只手抓住手枪套子。

村子里的人全都逃光了。侦察队骑马蹚过小河，河水一直漫到马肚子，被骑士们勒紧缰绳和鞭催着的马匹很高兴地走进水里，边走边饮着河水。葛利高里贪婪地看着搅浑的河水；它近在咫尺，却可望而不可即，太诱人啦。如果可以的话，他会立即从马鞍子上跳下来，衣服也不

脱，就这样躺下去，听着催人欲睡的流水声，任凭河水把脊背和汗淋淋的胸膛浸得发冷、发抖。

从村外的山岗上，可以看到一个城市；方方的住宅、砖砌的楼房、一片片的花园和天主教堂的塔尖。

中尉跑到山岗顶上，把望远镜放在眼睛上。

“看，他们在那里！”他喊了一声，用左手手指头招呼着。

先是司务长，紧跟着是哥萨克，一个个地轮着爬上太阳晒得滚烫的岗顶，仔细看了一番。从这里看去显得很小的人形在街上乱跑，车辆堵塞了街巷，骑马的人在奔驰。葛利高里眯缝起眼睛，用手巴掌遮着阳光看去，连他们的灰色军服的颜色都看清楚了。城市附近有一些新掘好的、变成褐色的战壕，上面聚集了许多人。

“他们的人真多……”普罗霍尔惊愕地拉着长声说道。

其余的人都没有做声，大家都被一种共同的感情支配着。葛利高里谛听着自己加速跳动的心声（好像有一个矮小的，但是很沉重的人，正在左胸上原地咚咚地跑步似的），他马上意识到：他看到这些外国人时的心情和他在演习时看到“敌人”时的心情迥然不同。

中尉用铅笔在战地日志上记了些什么。司务长把哥萨克都赶下山岗，命令他们下马后，又回到中尉那里。中尉用手指头招呼了一下葛利高里。

“麦列霍夫！”

“有！”

葛利高里迈着两条麻木的腿走上去。中尉递给他一张折成四折的纸条。

“你的马比别人的好。你到团长那里去一趟，用大跑速度。”

葛利高里把文书藏在胸前的口袋里，下岗来到马跟前，把制帽的皮

带扣在下巴颏上。

中尉看着他的后影，等葛利高里骑上马，便把目光移到手表的字盘上。

当葛利高里把报告送到的时候，团队已经开到科罗列夫卡村了。

卡列金上校给副官下了个命令，副官就赶快跑到第一连去了。

第四连开过科罗列夫卡村，就像演习一样，迅速在村外展开。谢苗诺夫中尉已经带着第三排的哥萨克从山岗那里跑回来了。

连队排齐了队形。因为马蝇叮咬，马直摇晃脑袋，马嚼子哗啦哗啦直响。一连的马蹄声在中午的寂静中轰鸣，他们已经通过了村头最后的几家院落。

波尔科夫尼科夫上尉骑在一匹身材匀称、跳跃不止的马上，跑到队伍前面；他紧握着缰绳，一只手上缠着马刀穗子。葛利高里屏息等待着命令。一连已经在左翼不出声地展开队形，准备战斗。

上尉从刀鞘里抽出马刀，刀身闪着黯淡的蓝光。

“连——队！”他用马刀向右一指，又向左一指，然后向前一指，在耸起的马耳朵上方停住。“成散兵线，前进！”葛利高里脑子里翻译出这个无声的口令。“拿起长矛，收起马刀，冲锋！”上尉猛喝一声，纵马冲去。

大地在无数马蹄践踏下，沉闷地呻吟着。葛利高里刚刚把长矛放平（他跑在第一排），他的马被大队马匹的洪流一冲，也卷了进去，全速飞奔起来。前面波尔科夫尼科夫上尉的身影在田野的灰色背景上波浪似的起伏着。一道黑乎乎的田垄不可阻挡地迎面飞来。一连发出了震动天地的喊声，这喊声也传染了四连。战马先将四腿蜷起，然后伸开，一跃就是几沙绳远。在一片震耳的尖叫声里葛利高里听到了还离得很远的、噼噼啦啦的枪声。第一颗子弹飕飕响着从高空飞过，拖着长声的子弹飞鸣声划破晴空。葛利高里把烫手的长矛柄紧夹在腋下，夹得膀子都痛了，手掌在冒汗，像涂了一层黏液似的。子弹在他头顶飞鸣，他把脑袋

伏在汗淋淋的马脖子上，刺鼻的马汗臭味直往鼻子里钻。他像是从蒙着一层哈气的望远镜镜片里，看到了战壕的褐色的土坡和向城市溃逃的灰色人群。机关枪不停地扫射，喷出的子弹尖声呼啸着，像扇面似的在哥萨克们的头顶四散开去。他们已经冲到前面去了，马蹄扬起棉絮似的烟尘。

葛利高里的胸中，冲锋前觉得血液汹涌奔腾的那块地方，这会儿好像麻木了，除了耳朵里的响声和左脚指头上的疼痛以外，他什么感觉也没有了。

被恐怖割掉了内容的思想，像个沉重的缠得紧紧的线团，在脑子里乱滚。

第一个落马的是利亚霍夫斯基少尉。普罗霍尔的马从他身上飞驰而过。

葛利高里回头看了一眼，记忆上留下了看到的片断印象：普罗霍尔的马从直挺挺地躺在地上的少尉身上跳过去以后，龇了龇牙，脖子一弯也跌倒了。普罗霍尔也被弹离马鞍，飞落在地上。普罗霍尔那匹马的粉红色牙床和龇着的两排牙齿，以及仰面跌下、被从后面驰来的一个哥萨克的马蹄踏过的普罗霍尔，就像金刚钻划玻璃一样，刻在葛利高里的记忆上，久久不能忘却。葛利高里没有听见喊声，但是从普罗霍尔那紧贴到地面上、歪着嘴、眼睛努出眼眶的脸上可以看出，他一定惨叫过。继续有人倒下去。几个哥萨克连人带马一齐倒下去。葛利高里透过被风吹得满眼的泪水，直盯着眼前从战壕里跑出来的奥地利人的灰色人潮。

排成整齐的散兵队形从村子里冲出来的连队，现在已经凌乱不堪。跑在前面的队伍，包括葛利高里，已经冲到战壕边，其余的人都还在后面的什么地方奔驰。

一个身材高大、白眉毛的奥地利人，军帽扣在前额上，皱着眉，跪在地上，几乎是对准葛利高里放了一枪。射来的火热弹头烤痛了他的脸颊。葛利高里挺起长矛，全力勒紧马缰，他扎下去的力量是那么猛，以至矛尖刺进那个跳起来的奥地利人身上之后，矛杆竟也扎进去一半。葛利高里扎下去之后，还没来得及把长矛拔出来，却不得不在倒下去的身

体重压下，松开了矛杆，只觉得矛杆在哆嗦，抽搐，看见奥地利人倾身向后倒去（只看到那没有刮过的尖下巴颏），用弯曲的手指头乱拔、乱抓矛柄。葛利高里的一只麻木的手抓住了马刀柄。

奥地利人往城郊的街道逃去。哥萨克跃马直立在他们那密集的灰军服的上空。

葛利高里在丢下了长矛以后最初的一刻儿，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拨转了马头。眼看着司务长龇着牙，从他身边飞驰而过。葛利高里用马刀平着在马身上拍了一下子，马弓起脖颈，驮着他沿街飞奔前去。

一个奥地利人，连步枪都扔了，把军便帽攥在手里，吓得昏头昏脑，摇摇晃晃地顺着花园的铁栅栏跑着。葛利高里看见了奥地利人那翘得高高的后脑勺，看见了他脖子上大汗湿透的衣领线缝。葛利高里追上

了他。受到周围的疯狂情绪的感染，他举起了马刀。奥地利人靠着铁栅栏跑，葛利高里砍起来很不方便，于是他从马鞍子上把身子往下一探，斜握着马刀，在奥地利人的太阳穴上划了一下。奥地利人一声也没有喊叫，用两只手巴掌按住伤口，一转身，脊背靠在栅栏上。葛利高里勒不住马，跑了过去；他拨转马头，又飞快地跑回来。奥地利人的四方脸吓得变成了长脸，变得像生铁一样黑。他把两只手贴在裤缝上，灰白的嘴唇不停地颤抖着。从他的太阳穴上斜着划过的马刀削下一片肉皮；肉皮像块红色的破布似的挂在腮颊上。血流如注，淌到军服上。

葛利高里的目光和奥地利人的目光相遇了。两只充满了死亡恐怖的眼睛呆呆地望着他。奥地利人慢慢地弯下膝盖，他的喉咙里咕噜咕噜地响着。葛利高里皱起眉头，挥刀劈去。这一刀是抡圆了劈下去的，一下子就把头盖骨劈成了两半。奥地利人扎煞着手，像滑倒了似的，倒在地上，那半个头盖骨闷声落在马路的石头上。马长嘶一声，跳起来，把葛利高里驮到街当中去。

街上响着稀疏的枪声。一匹流着汗沫的马拖着一个哥萨克的尸体从葛利高里身旁跑过去。哥萨克死尸的一只脚挂在马镫里，马拖着这个浑身血肉模糊赤裸的尸体在石头道上翻滚。

葛利高里只看见了红色的裤绦和卷成一团、扯到头顶上去的、撕破了的草绿色衬衫。

葛利高里脑袋昏昏沉沉，像灌了铅一样沉重。他下了马，摇了摇头。随后赶来的三连的几个哥萨克从他身旁驰过。有人用军大衣抬着一个伤号，一群奥地利俘虏被赶着快步跑过去。他们挤成灰色的一群向前跑着，钉着铁掌的皮靴刺耳地哒哒响着。葛利高里看到他们的脸像些土黄色的凝冻的圆饼。他扔了马缰绳，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走到那个被他砍死的奥地利士兵跟前。奥地利兵就躺在那道制作精巧的铁栅栏围墙旁边，一只棕色的脏手巴掌伸了出去，像在向人乞讨似的。葛利高里看了看他的脸。他觉得这张脸很小，虽然留着下垂的小胡子，还有那受尽折磨的（不知是由于疼痛，还是由于过去不幸的生活）歪扭、严峻的嘴，然而看起来几乎是一张小孩子的脸庞。

“喂，你怎么啦？”一个不认识的哥萨克军官从街心驰过喊了他一

声。

葛利高里看了看军官的落满尘土的白帽徽，一溜歪斜地往马跟前走去。他的脚步又乱又重，就像肩上压着不能胜任的重负似的；憎恶、惶惑在折磨他的心灵。他把马镫抓在手里，半天也抬不起那只沉重的脚。

[1] 罗夫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属波兰，现在是乌克兰的城市。

第六章

鞑靼村和邻近各村第二期征召的哥萨克在离开家乡后的第二天，在叶伊村过夜。住在鞑靼村下头的哥萨克总是避开住在村上头来的哥萨克。因此，彼得罗·麦列霍夫、阿尼库什卡、赫里斯托尼亚、司捷潘·阿司塔霍夫、托米林·伊万和其余的几个人同住在一个人家里。主人——一个高身材的，曾经参加过土耳其战争的衰弱老头子——和他们谈起来了。哥萨克们已经在厨房里和内室打好地铺，躺了下去，抽起睡前的最后一次烟来。

“这么说，要去打仗啦，老总们？”

“去打仗，老爷子。”

“大概不会像土耳其战争那样吧？现在的武器可很不一样啦。”

“一个样。一样的穷凶极恶！过去在土耳其战争中屠杀老百姓，现在也照样屠杀。”托米林不知道是在生谁的气，牢骚说。

“亲爱的，你这可是瞎说八道。这回是另外一种战争。”

“这是当然的啦。”赫里斯托尼亚懒洋洋地打着呵欠，用手指甲掐熄了烟卷儿，肯定说。

“咱们去打他一阵子。”彼得罗·麦列霍夫打了一个呵欠，在嘴上画了个十字，把军大衣蒙到头上。

“孩子们，现在我求你们一件事。我诚心诚意地求你们，请你们记着我的话。”老头子说道。

彼得罗把军大衣襟撩开，仔细听起来。

“要记住一点：如果你想活着，想从拼死的战斗中腿儿胳膊全乎的活过来——就要维护人类的真理。”

“啥真理？”在边上躺着的司捷潘·阿司塔霍夫问道。他怀疑地笑了

笑。自从听到打仗的那个时候起，他就眉开眼笑了。战争诱惑着他，普遍的慌乱和别人的痛苦减轻了他的痛苦。

“就是这种真理：打仗的时候别拿别人的东西——这是一。千万不许糟踏妇女，还要记住这样的咒文。”

哥萨克们翻过身来，大家同时说起来。

“如今自个儿的东西别丢就行了，哪儿还顾得拿别人的啊。”

“为什么不能动妇女？糟踏——这我明白——不行，可如果她愿意呢？”

“没有女人，怎么受得了啊？”

“说的是啊！”

“你说的咒文是啥样的呀？”

老头子很严厉地瞪起眼睛，马上回答大伙说：

“无论如何也不能动妇女。绝对不能动！你要是忍耐不住，就会掉脑袋，或者受伤，等你明白过来，也晚啦。咒文我告诉你们。我参加过整个土耳其战争，死神就在我的背上，像背着褡裢一样，可是因为我有这些咒文，所以活了下来。”

他走进内室去，在神龛里面翻了一阵，拿出一张由于年深日久变脆发黄的纸片。

“这就是。都起来，抄下来吧！大概，鸡叫以前你们就要动身吧？”

老头子用手巴掌把沙沙响的纸片在桌子上摊平，就走开了。阿尼库什卡头一个爬起来。灯光被从窗缝钻进来的风吹得摇曳闪晃，飘忽的阴影在他那女人似的光脸上闪动。除了司捷潘，大家都坐起来抄写。阿尼库什卡最先抄完，把那张从练习本上扯下来的纸片卷好，系在十字架的链子上。司捷潘晃着脚嘲笑他说：

“你给虱子修了座养老院。本来它们不会在链子上搭窝，现在你给它

们修了一间纸房子。真有你的！”

“好汉，你要是不信，就闭上嘴！”老爷子严厉地打断他的话，斥责道，“你不要妨碍别人，也不要讥笑人家的信仰。你这样做应该感到惭愧，这是罪孽！”

司捷潘微笑着不做声了；阿尼库什卡为了打圆场，问老爷子说：

“咒文上面有个地方讲到羽形矛，还说到箭。这是什么意思？”

“冲锋陷阵的咒文——这并不是咱们现代人编出来的。这是我的爷爷从他爷爷手里传下来的。也许在那以前，这个咒文早就有啦。古时候，人们都是用羽形矛和弓箭打仗的。”

下面的几个咒文，各人看中哪个，就抄下来。

避枪咒

感谢上帝。山上有块白石头，样子像匹马。水是流不进石头里去的，箭和弹丸也同样射不进我这个上帝的奴仆身上，也射不进我的同伴和我的马身上。就像锤子从铁砧上蹦开一样，弹丸也同样从我身上蹦开；箭像磨绕着磨心转一样，绕着我转，却射不到我身上。日月永光，使我这个上帝的奴仆也永生健壮。山后有座碉堡，我把碉堡的门锁上，钥匙扔到大海里燃烧着的白色巨石阿尔托尔底下面，不论男巫，还是女巫，不论和尚，还是尼姑，都看不见这块巨石。水不会从海洋里流走，黄沙怎么也数不清，我这个上帝的奴仆，同样怎么也伤害不了。为了圣父圣子及神灵之名，阿门。

避战咒

有一个大海，海上有块叫阿尔托尔的白色巨石，在阿尔托尔巨石上，有个古老的石头人。从东方到西方，从地下到天上，把我这个上帝的奴仆和我的同伴都用石头衣服遮上；使我们能躲开锋利的刀和剑，躲开羽形矛和长矛的尖刃，躲开开刃的和没有开刃的镖枪。躲开刀斧和炮弹；躲避枪弹和各种百发百中的弹箭；躲开各种羽毛箭，不论是贴鹰毛的、天鹅毛的、鹅毛的、鹤毛的、秧鸡毛和乌鸦毛的箭都能躲开；躲开土耳其战争，躲开克里米亚战争和奥地利战争，躲开追来的敌人，躲开鞑靼人和立陶宛人、德国人和锡兰人，也能躲开加尔梅克人。圣洁的神甫和天上诸神啊，保护我这个上帝的奴仆吧。阿门。

冲锋陷阵咒

圣洁的女神圣母娘娘和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主啊，请赐福保佑，当我这个上帝的奴仆以及凡是和我同去的人冲锋陷阵的时候，请用彩云把我们遮蔽，用你神圣的石头的天城围上我们。圣德米特里·索伦斯基，保佑我这个上帝的奴仆和我周围的同伴们，不要叫坏人开枪，不要叫他们用羽形矛刺，用钺斧砍；不管是用斧背捶，还是用斧刃砍，不管是用马刀劈、削和刺；什么

刀都刺不进，砍不伤；无论年纪大小，不论皮肤黄黑，不管是异教徒，不管是魔法师和各种各样的巫神，都不要叫他们开枪。现在这些人都站在我这个失去父母、被审判的上帝的奴仆面前。在海洋里的布扬岛上，有根大铁柱。铁柱顶上立着一个铁人，他拄着一根铁杖，吩咐铁器、钢刀、宝剑、蓝色的锡弹和铅弹，以及各式各样的兵器说："铁器，去吧，回到你的母亲大地那里去，躲开上帝的奴仆和我的同伴，躲开我的马。箭杆回到树林里去，羽毛回到你母亲飞禽身上去，鱼鳔回到鱼身上去。"用金盾保护我这个上帝的奴仆，不遭刀砍和枪炮射击；不遭炮弹、羽形矛和大刀的伤害。我的身体变得比盔甲还坚固。阿门。

哥萨克都把抄好的咒文藏在贴身衬衣里面。系在十字架链子上，放在母亲给的保佑太平的圣物上；系在包着故乡泥土的小包上，但是死神也并没有饶过那些带着咒文的人。

第七章

顿河上游各乡镇——叶兰斯克、维申斯克、米古林斯克和卡赞斯克——的哥萨克一向都是编入野战军第十一、第十二团和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

但是一九一四年，维申斯克镇的一部分奉召入伍的哥萨克，不知道为什么被编进了以叶尔马克·季莫费耶维奇命名的第三顿河哥萨克团，这一团大多数是由梅德维季河口区的哥萨克组成的。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和另外一些人都被分配到第三团里来了。

这个团和骑兵第三师的一些部队一同驻扎在维尔诺[1]。六月里，有些连队出城去放马吃野草。

是一个闷热、阴沉的夏日。天空阴云密布，遮住了太阳。团队排成行军队形前进。军乐齐鸣。军官老爷们戴着夏季保护色制帽，穿着凉爽的夏装，成群结队地骑马出城来。他们的头顶上笼罩着一片蓝色的纸烟烟雾。

大道两旁，农民和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农妇正在割草，他们用手巴掌遮在眼上，观看哥萨克的马队。

马都出了大汗。腿裆里直往下滴黄汗沫，从东南吹来的微风，不但吹不干马身上的汗，反而使热腾腾的闷气更浓重了。

半路上，离一个小村子不远的地方，突然一匹一周岁的小儿马闯进了五连的队伍里。它从村子里飞跑出来，看见了密密麻麻的马群，长嘶一声，就朝马队横插过来。还没有脱去幼毛的尾巴翘着，贝壳一样的光滑的蹄子扬起尘土，落在踏过的青草上。小儿马往领头上的那个排里跑去，呆头呆脑地把脸拱进司务长的马腿裆里。司务长的马屁股向上一跃，但是却没有舍得踢它，显然是可怜它了。

“滚开，混蛋！”司务长摇了摇鞭子。

小儿马那副天真可爱的样子逗得哥萨克们非常高兴，大家都笑起

来。这时发生了一件意外的事情：小儿马在队列中横冲直撞，把一个排的队形全冲乱了，原来整齐、紧凑的队形全垮了。哥萨克鞭打着马匹，可是它们却犹犹疑疑踏步不前。小儿马挤在这些马中间，只好侧着身子走，总想咬它身旁的马。

连长飞驰过来：

“这儿是怎么回事？”

在鲁莽的小儿马钻进去的地方，马都歪到一旁去，打着喷鼻，哥萨克都笑着用鞭子抽小马驹，这个排的队形乱得一塌糊涂，后面的各排跟着拥了上来，排长怒气冲冲从连队的队尾，顺着道边跑上来。

“怎么回事？”连长拨马向人马最乱的地方冲去，大喊了一声。

“您看这匹小儿马……”

“钻到我们队伍里来啦……”

“这个鬼东西怎么也赶不出去！……”

“你用鞭子抽它呀！为什么可怜它？”

哥萨克都负疚地笑着，拉紧缰绳，控制着激动不安的马。

“司务长！中尉阁下，这算他妈的怎么一回事？请把你的一排人马整顿好，真是岂有此理！……”

连长向路旁退去。他的马后腿一失足，陷进路旁的小沟里。他用刺马针刺了马一下，跃到小沟的对面去，跃到生满了胭脂菜和金黄色延寿菊的土堤上。远处有一群军官停了下来。中校把脑袋向后一仰，喝着水壶里的水，他的一只手安稳、亲切地放在用铁皮包得很漂亮的鞍头上。

司务长冲开队伍，恶毒地咒骂着，把小儿马赶到道旁去。排的队列又紧接起来。一百五十双眼睛在看着司务长站在马镫上，跟在小儿马的后面奔驰，但是那匹小儿马忽而停下来，把半边身子靠在司务长的标准马身上，忽而又翘起尾巴跑开去，司务长的鞭子怎样也打不着它的脊

背，总是落在尾巴尖上。它的尾巴被鞭子一抽就耷拉下去，但是一转眼，又剽悍地迎风翘了起来。

全连都笑起来。军官们也笑了。就连大尉阴沉的脸上也出现了一丝苦笑。

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和维申斯克镇卡尔金村的哥萨克伊万科夫·米哈伊尔，以及霍皮奥尔河口的科济马·克留奇科夫，走在最前面一个排的第三列里。肥头大耳、宽肩膀的伊万科夫沉默不语，克留奇科夫绰号叫“骆驼”，是个有些浅麻子驼背的哥萨克，对米吉卡总是挑剔不休。克留奇科夫是个“老”哥萨克，就是说在服最后一年的现役了，根据团队不成文的法律，他跟所有的“老”哥萨克一样有权差使、管教年轻的哥萨克，可以为了鸡毛蒜皮的小事儿用皮带抽打年轻的哥萨克。有这样的规矩：一九一三年入伍的哥萨克犯了错误——抽十三皮带，一九一四年入伍的——抽十四皮带。司务长和军官们都很赞赏这种规矩，认为这样可以培养哥萨克不仅要尊重长官，而且还要尊重年长的哥萨克的观念。

不久前才获得上等兵肩章的克留奇科夫驼着背骑在马上，像鸟儿一样耸着两肩。他眯缝起眼睛看着一大片灰色的云彩，模仿着连长波波夫大尉吐字不清的声调，问米吉卡道：

“喂！……告诉我，科尔舒诺夫，咱们的连长叫什么名字？”

为了自己的倔强脾气和不驯服的性格，尝过不止一次皮带滋味的米吉卡，脸上故意装出一副恭敬的样子。

“波波夫大尉，‘老’哥萨克阁下！”

“什么？”

“波波夫大尉，‘老’哥萨克阁下。”

“我问的不是这个。请你告诉我，咱们哥萨克都怎么称呼他？”

伊万科夫担心地向米吉卡挤了挤眼，翻起豁嘴唇笑了。米吉卡回头看了看，看见了走在后面的波波夫大尉。

“喂？回答！”克留奇科夫眯缝着眼睛说。

“都称呼他波波夫大尉。‘老’哥萨克阁下！”

“抽你十四皮带。你给我说，混蛋！”

“我不知道，‘老’哥萨克阁下！”

“等咱们到放马的地方再说，”克留奇科夫用自己本来的腔调说道，“我要好好抽你一顿！问你就得回答！”

“我不知道。”

“小猪崽子，难道你会不知道大家叫他什么？”

米吉卡听见走在后面的大尉坐骑的轻轻的、像贼似的脚步声，便不做声了。

“说不说？”克留奇科夫凶狠地眯缝起眼睛逼问道。

后面的几排都小声地哈哈笑起来。克留奇科夫还不明白大家在笑什么，以为是笑自己呢，就怒气冲冲地说道：

“科尔舒诺夫，你小心点儿！……等咱们到了放马的地方——我要抽你五十皮带！”

米吉卡耸耸肩，决定回答他的问题。

“黑尾巴老鸹！”

“哼，就是这个。”

“克留——奇——科夫！”后面有人叫唤他。

“老”哥萨克阁下在马鞍子上哆嗦了一下，使劲挺直了身体。

“混账东西，你在这儿胡诌些什么？”波波夫大尉使自己的马和克留奇科夫的马并排走齐，吐字不清地骂道，“你在教给年轻的哥萨克什么呀？”

克留奇科夫眨了眨挤成两条缝的眼睛。两颊泛起一层浓重的红晕。后面的人都哈哈大笑起来。

“我去年教训过谁啦，啊？这指甲把谁的脸皮划破啦，啊？……”大尉把又长又尖的小手指甲伸到克留奇科夫的鼻子前头，颤动着小胡子说道。

“以后别再叫我听见这种胡话！你懂吗？我的老弟？”

“是，大人，我懂得！”

大尉勒马放慢了脚步离开队伍，然后勒住马，看着自己的连队走过去。第四连和第五连都大步走起来了。

“连队，大步前进！……”

克留奇科夫一面整理着武装带，一面回头看了看已经落在后面的大尉，把长矛放平，失魂落魄地摇了摇脑袋。

“这个黑尾巴老鸹来得真他妈的是时候！他打哪儿蹦出来的？”

笑得满身是汗的伊万科夫说道：

“他早就跟在咱们后头走啦。全都听见了。他好像是闻出味儿，才跟上来的。”

“你也该给我使个眼色呀，笨蛋！”

“我管不着。”

“你管不着？好，脱光屁股抽你十四皮带！”

几个连分散驻进附近地主的庄园里去。白天给地主割三叶草和牧草，夜里在指定的地方放牧拴起腿的马，在火堆的烟雾里玩牌、讲故事和开玩笑。

第六连是给波兰大地主施奈德干活。军官都住在厢房里，打牌、酗酒，成群结伙地追求总管的女儿。哥萨克们在离庄园三俄里地方扎下野

营。每天早晨总管老爷坐着马车到他们这里来。这个肥胖、体面的小贵族从车上站起来，舒展着坐麻了的胖腿，照例挥舞着他那有漆皮遮檐的白制帽，问候“考萨克”[2]。

“来和我们一块儿割草吧，老爷！”

“去把你身上的肥膘往下减减！”

“拿拿镰刀，不然你会风瘫的！……”穿白衬衫的哥萨克队伍里有人喊道。

总管事冷冷地笑着，用有花边手绢擦着秃头顶，领着司务长去划定新的割草地段。

中午，行军厨房送饭来了。哥萨克们洗洗脸，便去领饭。

吃饭时鸦雀无声，可是在饭后的半小时休息时间却总要高谈阔论一番，以补偿吃饭时的沉默。

“这儿的草太坏。跟咱们草原上的草可没有法儿比。”

“冰草几乎一点也没有。”

“咱们顿河一带的人现在已经割完草啦。”

“咱们这儿也快割完啦。昨晚出了一轮新月，快要下雨啦。”

“这个波兰人是守财奴。给他干了活儿，应该赏给咱们这些傻蛋每人一瓶酒才是呀。”

“噢哈哈！他为祭坛上的一瓶酒……”

“真的，弟兄们，这是怎么一回事：越有钱，越抠得厉害？”

“这个你去问沙皇吧。”

“你们谁见过地主的女儿啊？”

“怎么？”

“是个大胖姑娘！”

“一身绵羊肉吧？”

“真肥，真肥……”

“加点调料把她吃了……”

“不知道是真是假，听说有皇族来向她求过婚呢！”

“普通人家难道能吃到这样的肥肉吗？”

“兄弟们，前两天传说，好像最高统帅要检阅咱们啦。”

“猫儿闲着没有事情干，他就……”

“喂，你拉倒吧，塔拉斯！”

“给点烟抽抽，行吗？”

“你这个外乡人，魔鬼，在教堂门口伸着长手要饭的家伙！”

“瞧啊，老总们，人家费多特卡的嘴唇长得有多好看，可惜就是没有什么好抽啦。”

“只剩下烟灰啦。”

“呸，老弟，你睁开眼好好看看，那儿的火光有多亮，就像多情的娘儿们的眼睛！”

大家都趴在地上抽烟，光着的脊背晒得通红。旁边有五个“老”哥萨克正在盘问一个年轻的哥萨克：

“你是哪个镇的？”

“叶兰斯克镇的。”

“那么说是从山羊[3]群里来的喽？”

“是。”

“你们那儿用什么去驮盐呀？”

克留奇科夫·科济马躺在离他们不远的马衣上，把稀疏、细柔的小胡子在手指头上缠着，正无聊得要命。

“用马驮。”

“还用什么驮？”

“用牛。”

“好，那么用什么东西从克里米亚驮鳟鱼呢？有这么一种牛，背上长着峰，吃刺草，你知道它们叫什么吗？”

“叫骆驼。”

“噢——哈——哈！……”

克留奇科夫懒洋洋地站起身来，像骆驼一样弓着背，伸出长着一个大喉结的紫黑色脖子，朝那个逗惹他的人走去，一面走着，一面解下皮带。

“趴下去！”

晚上，在六月的乳白色的夜光中，田野里的火堆旁响起了歌声：

哥萨克骑在自己铁青色的骏马上，

奔向遥远的地方

永远离开了自己的故乡……

银铃似的中音低弱下去，低音部唱出像天鹅绒似的哀伤和幽怨：

他再也不能返回自己的家园。

中音节节拔高，令人心碎地唱道：

他那年轻的妻子，

早晚对着北方空望，

一心盼着，盼着亲爱的人

突然从远方飞降。

于是众人的声音都汇合到歌声里来了。歌声变得更加浓醇醉人，就像波列西耶[4]的家酿啤酒一样。

丛山外风雪飞舞的地方，

冬天里严寒逞威的地方，

松树和枞树被吹得猛烈摇摆的地方，

大雪把哥萨克尸骨埋葬。

歌声诉说着哥萨克生活里的朴素故事，帮腔的男高音，像在四月解冻了的大地上空飞翔的云雀一样，用颤音高唱：

哥萨克在垂死的时候，祈祷请求，

给他修造一座大坟头。

低音和中音部同声哀诉：

但愿故乡的绣球花，

盛开在哥萨克的坟头。

在另一堆篝火边——人数比较少，唱的是另一支歌：

啊哟，从波浪汹涌的亚速海，

向顿河开来了几只大船。

年轻的阿塔曼，

返回家园。

稍远一点儿的第三堆篝火边，连队的故事大王，被烟呛得咳嗽着，正在精心编讲离奇惊险的故事。大家都聚精会神地听他讲，只有在故事里的主人公神通广大地从外来的坏人和恶鬼给他设下的陷阱中逃出来的时候，才偶尔可以看到火光里有谁的手巴掌一闪，拍在靴筒子上，用被烟呛得直咳嗽的声音欢呼道：

“啊呀，妙极啦，真是太好啦！”

接着又传来讲故事人流畅悦耳的声音。

……团队开出城来放马以后过了一个星期，波波夫大尉把本连的铁匠和司务长叫了去。

“马匹的情况怎么样？”他问司务长。

“很好，大人，简直是好极啦。脊背上的沟都平啦，都强壮起来了。”

大尉把他的黑胡子捻成箭头的样子（因此得到“黑尾巴老鸹”的绰号），说道：

“团长有命令，把马镫和马嚼子全都挂上锡，要举行最高统帅分团大检阅啦。所有的东西都要弄得闪光透亮：不管是马鞍子，还是其他什么东西，都要亮锃锃的。要叫人一看到哥萨克就从心眼里高兴、舒服。老弟，什么时候能搞好呀？”

司务长看了看铁匠。铁匠瞅了瞅司务长。两人又一块儿望了望大尉。

司务长说：

“大概在星期日以前可以搞完，大人。”他恭恭敬敬地用手指头摸了摸抽烟熏得发绿的胡子。

“你要当心，别误了事！”大尉严厉地警告说。

司务长和铁匠领命而去。

从这天起，开始准备最高统帅的大检阅了。伊万科夫·米哈伊尔是卡尔金村镇的一个铁匠的儿子，他本人也是个不错的铁匠，帮着给马镫和马嚼子挂锡，其余的人也都早早地完成了洗刷马匹、擦拭笼头和用碎砖头打磨马笼头上的衔口链和金属饰物的任务。

一星期过后，这个团就像一枚二十戈比新银币一样，锃亮耀眼。所有的东西，从马蹄子到哥萨克的脸上都灿烂闪光。星期六，团长格列科夫上校视察完了以后，对军官和哥萨克的热心准备和漂亮的军容表示衷心的感谢。

七月的日子像一团浅蓝色的纱线一样伸延开去。哥萨克的战马由于饲料丰富，一天比一天肥壮起来，可是哥萨克们却糊里糊涂，各种猜测在折磨着他们；关于最高统帅大检阅的消息一点也听不到……一个星期一个星期地在车轱辘话、奔忙和训练中度过。突然霹雳一声，传下了命令——开回维尔诺。

黄昏时分，返回维尔诺，各连队又收到了第二道命令：哥萨克装东西的箱子一律存入军需库，准备随时出发。

“大人，这是为什么？”哥萨克们心里难过，缠着排长们探问实情。

军官大人也只能耸耸肩膀。他们也甘愿出三戈比的代价，获悉真情。

“我不知道。”

“是皇上要亲临阅兵式吗？”

“现在还不知道。”

军官的回答使哥萨克们得到了一点儿慰藉。七月十九日的傍晚，团长的传令兵匆忙对正在马棚里值班的好友、六连的一个哥萨克姆雷欣耳语说：

“开仗啦，大叔！”

“你胡说？！”

“真的，你可别告诉别人！”

第二天清晨，团队以营的队形排开。落满灰尘的兵营窗玻璃闪着暗光。全团都骑在马上，等候团长莅临。

波波夫大尉骑在一匹高腿大马上，站在第六连的前面。用戴着白手套的左手拉着缰绳。马歪着脖子，用嘴巴摩擦胸肌的韧带。

上校从营房的转角处走出来，驻马在队伍的前面。副官掏出了一块手绢，姿势优美地竖起光滑的小手指头，但是还没有来得及擤出鼻涕。

上校的声音打破了紧张的寂静：

“哥萨克们……”他威风凛凛地把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到自己身上。

“战争真的来啦。”每个人都这样想。大家都焦躁激动起来。米吉卡·科尔舒诺夫恨恨地用靴后跟踢了一下直捯动腿的马。他旁边是伊万科夫，张着露着不整齐牙齿的豁嘴，牢牢地、呆若木鸡似的骑在马上静听着。他后面是克留奇科夫，驼着背，满面愁容，再过去一点是像马一样扎煞着耳朵的拉宾，他后面可以看到谢戈利科夫的刮得光光的、鼓出的喉结。

“……德国对我们宣战啦。”

整齐的队列前一片窸窣声，宛如飘忽吹过成熟了的大麦田的风声。一阵阵刺耳的马嘶声。一双双睁圆的眼睛和张着的、黑洞洞的嘴都转向一连那边；那里的左翼上有一匹马在长嘶。

上校又讲了些话。他在斟酌字句，想激起人们的民族自豪感。可惜此时此刻呈现在成千的哥萨克眼前的，并不是沙沙响着倒在脚下的敌人的旗帜，而是他们日常的、熟悉的生活；大声呼叫哀号的老婆、孩子、情人；没有收完的庄稼，荒凉的村庄、市镇……

“再过两个钟头我们就要上兵车啦。”这是每个人都记住的唯一的一句话。

麇集在不远地方的军官老爷们的妻子，在用手绢捂着脸哭泣，哥萨克们成群结队地骑马奔向兵营。霍普罗夫中尉几乎是在抱着他的怀孕的金发娇妻——一个波兰女人在走。

团队唱着歌开往车站。歌声压倒了军乐，军乐队在半路上难为情地不出声了。军官们的老婆都坐在马车上来送行，人行道上挤满了花花绿绿的人群，马蹄扬起沙石烟尘，领唱的歌手，左肩耸得那么厉害，以致蓝色的肩章像发疟疾似的在不断皱动，他唱起一支猥亵的哥萨克民歌，嘲笑自己和别人的痛苦：

美丽的姑娘，我捉到了一条梭鱼……

连队故意使歌词字句连成一片，在新换过掌的马蹄声音伴奏下，引吭高歌，倾诉着自己的忧伤，向车站、向红色的列车开去。

捉梭鱼，捉梭鱼，我捉到了一条梭鱼，

美丽的姑娘，我煮好了鱼汤。

煮鱼汤，煮鱼汤，我煮好鱼汤。

团副官又是笑，又是急，脸涨得赤红，从连队的尾部跑到那几个歌手跟前去。领唱的歌手偏离开队伍，扔开手里的缰绳，猥亵地向人行道上欢送哥萨克的成群妇女挤眉弄眼，两行仿佛是汗水顺着他那晒成红铜色的脸颊向小黑胡子流去，可是那并不是汗，而是酸辛得像苦艾汁一样的眼泪。

美丽的姑娘，我请媒人喝鱼汤，

请媒人，请媒人，我请媒人喝鱼汤……

火车头在铁轨上警惕、清醒地吼叫着，喷着气……

兵车……兵车……兵车……数不清的兵车！

骚动起来的俄罗斯，顺着国家的交通命脉，顺着铁路，把裹在灰色军大衣里的鲜血，送往西方国境。

[1] 即现在立陶宛首都维尔纽斯，这是一九四〇年立陶宛加入苏联以前的名称。

[2] 波兰人对“哥萨克”的“哥”字发音和俄罗斯人发音不同，所以成了“考萨克”。

[3] 叶兰斯克镇的外号叫“山羊”。

[4] 波列西耶现在大部分地区属于白俄罗斯，东南部属于乌克兰。

第八章

在托尔若克镇上全团分成了连。根据师部的命令，六连被派往步兵第三军团去听候指挥，这个连用行军的队形开到佩利卡利耶镇以后，就派出了哨兵。

国境仍由我们的边防部队守卫。步兵和炮兵正往那里挺进。七月二十四日傍晚，第一〇八格列博夫斯基团的一个营和一个炮兵连开到了镇上。有九个哥萨克由下士率领着在附近的亚历山德罗夫斯基田庄上放哨。

二十六日半夜，波波夫大尉把司务长和哥萨克阿斯塔霍夫叫去。

阿斯塔霍夫回到排里的时候已经夜深了。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刚刚饮完马回来。

“是你吗，阿斯塔霍夫？”他唤了一声。

“是我。克留奇科夫和弟兄们在哪儿呢？”

“在那边的土房里。”

阿斯塔霍夫是个身高体胖的黑头发哥萨克，跟瞎子差不多，什么也看不清，眯缝着眼睛，走进屋子。谢戈利科夫正坐在桌旁煤油灯下修补破缰绳。克留奇科夫背着手站在炉子旁边，指着躺在床上患水肿病的主人——一个波兰人——对伊万科夫挤眼睛，他们刚开过玩笑，伊万科夫红润的脸颊上还留着笑容。

“弟兄们，明天天一亮就去放哨。”

“往哪儿去？”谢戈利科夫问道，他呆看了一阵，把还没有搓好的麻线也丢了。

“去柳博夫镇。”

“都谁去？”米吉卡·科尔舒诺夫走进来，把水桶放在门限旁边，问

道。

“谢戈利科夫、克留奇科夫、勒瓦切夫、波波夫，还有你——伊万科夫跟我一块儿去。”

“那么我呢，帕夫雷奇？”

“米特里，你留下看家。”

“好，见你们的鬼去吧！”

克留奇科夫离开了炉炕；他伸着懒腰，浑身骨节咯吧咯吧直响，向主人问道：

“从这儿到柳博夫有几俄里路？”

“四米里亚[1]。”

“这很近，”阿斯塔霍夫说道，坐在长凳子上，脱下靴子，“这儿有什么地方可以烤烤包脚布吗？”

黎明时分，他们出发了。一个赤脚的姑娘正在村头井台上用水桶汲水。克留奇科夫停下马来。

“给我一点水喝，姑娘！”

姑娘用一只手撩着麻布裙子，两只粉红色的脚在水洼里踏得呱唧呱唧响；生着浓密的睫毛的灰色眼睛微笑着，递过一只桶来。克留奇科夫喝起水来，他的一只手端着沉重的水桶，压得直哆嗦；水珠滴滴答答地落在红裤绦上，迸溅着流下来。

“谢谢，谢谢，灰眼睛的姑娘！”

“托主耶稣的福。”

她接过水桶，不断回头看着，含笑走开去。

“你笑什么，跟我一块儿走吧！”

克留奇科夫在马鞍上缩了缩身子，像是要让出一点地方。

“走吧！”阿斯塔霍夫催马离去，喊叫道。

勒瓦切夫嘲讽地斜睨了克留奇科夫一眼，说道：

“迷上她了吗？”

“她的腿是红的，像鸽子腿一样。”克留奇科夫笑着说，于是大家就像听到口令似的，一齐回头看了看。姑娘已撇开两条红腿肚的胖腿，撅着裙子裹得紧紧的屁股，伏身在井栏上。

“要是能娶她多美……”波波夫叹了一口气。

“你娶我的鞭子吧。”阿斯塔霍夫说。

“鞭子能顶什么用……”

“兽性发作啦？”

“看来咱们只好把他骗了！”

“咱们把他像捆公牛一样捆起来。”

哥萨克们哄笑着，放马跑起来。从近处的山岗上可以看到在一片洼地里顺着山坡伸展开的柳博夫镇。太阳从他们的身后的山岗后面升起来。一只云雀落在路旁电线杆的瓷瓶上。

在教导队刚刚受训完的阿斯塔霍夫被指定为哨长。

他在村外靠近国境的最边上一座院子里选择好了驻地。主人——一个脸刮得光光、罗圈腿的波兰人，戴着一顶白毡帽——把哥萨克领到板棚里去，指给他们拴马的地方。板棚外面，稀疏的篱笆外，是一片绿油油的三叶草。小山岗一直伸延到近处的树林边，再过去是白茫茫的麦地，有一条道路横穿过这片麦地，再过去，又是一片绿油油的三叶草。哥萨克就在板棚外面的小沟边轮流着用望远镜瞭望。其余的人都躺在阴凉的板棚里。这里散发着陈腐的粮食、谷糠、鼠粪气味和青苔的甜丝丝的霉味。

伊万科夫在黑暗的角落里的木犁旁，一直睡到傍晚。太阳落的时候才把他叫醒。克留奇科夫揪着他脖子上的一块皮，抻着他的脖颈，责备地说道：

“公家的伙食吃得太饱啦，你看，脖子上的肉有多肥！起来，懒货，去瞭望德国人吧！”

“别胡闹，科济马！”

“起来！”

“哼，松手。喂，别胡闹……我马上就起来。”

他站起身来，睡得眼皮肿胀，满面通红。他扭了扭那结结实实地安在宽肩膀上、像饭锅一样又粗又短的脖子上的脑袋，抽着鼻子（因为在潮湿的地上睡觉受了凉），绑了绑子弹盒，拖着步枪向门口走去。他换下了谢戈利科夫，调好望远镜的距离，对着西北方向的树林子看了半天。

那片白茫茫的麦地被风吹得上下翻滚。夕阳的红霞正消失在赤杨林碧绿的树岭后。镇外的小河（美丽如带的蓝色河曲）里有一群戏水的孩子在吵嚷。一个女低音在叫唤：“斯塔秀！斯塔秀！到我这儿来呀！”谢戈利科夫卷了一支烟抽上，临去的时候说道：

“你瞧，晚霞有多红。要起风啦。”

“是要起风。”伊万科夫同意说。

夜里，马匹都卸了鞍子。镇上的灯火和喧嚣声消失了。第二天早晨，克留奇科夫把伊万科夫叫出板棚。

“咱们到镇上去。”

“干什么？”

“去吃点东西，喝杯酒。”

“怕很难有。”伊万科夫怀疑地说。

“我告诉你。我问过这儿的主人啦。在那间房子里——你看见那间小土房吗？”克留奇科夫用黑手指头指点说，“那儿的酒馆里有啤酒，去吗？”

他们走了。阿斯塔霍夫从板棚门里探身出来，向他们喊道：

“你们上哪儿去？”

克留奇科夫比阿斯塔霍夫的级别高，挥了一挥手，说道：

“我们一会儿就回来。”

“回来吧，你们俩！”

“别乱叫啦！”

一个长鬓发、翻眼皮的老犹太人躬身迎接哥萨克。

“有啤酒吗？”

“已经没有啦，考萨克老爷。”

“我们给钱。”

“耶稣玛丽亚，难道我……哎呀，考萨克老爷，请相信诚实的犹太人吧，没有啤酒啦！”

“胡说，你这个犹太佬！”

“真的，考萨克老爷！我已经说过啦。”

“你还是……”克留奇科夫气愤地打断他的话，伸手到裤袋里去掏他的破钱包。

“给我们拿酒来，不然我就要发火啦！”

犹太人用小手指头把铜币压在手巴掌上，放下翻着的眼皮，走到门洞里去。

过了一会儿，他就拿来一瓶伏特加，瓶子湿漉漉的，外面还沾着大麦皮。

“可是你说过——没有啦，唉，你这位老爷子！”

“我说啦——啤酒没有。”

“给点什么菜下酒。”

克留奇科夫用手巴掌把瓶塞拍出来，满满地倒了一杯，一直漫到破杯子边。

他们喝得半醉才走出来。克留奇科夫手舞足蹈地走着，用拳头朝那些像蒙眬的黑眼窝似的窗户威胁着。

阿斯塔霍夫在板棚里打盹儿，墙外，马在津津有味地嚼着干草。

傍晚，波波夫骑马去送报告。白天就这样悠闲地过去了。

黄昏。夜晚。市镇高高的天上挂着一钩黄色的月牙。

屋后的果园里，偶尔有熟透的苹果从树上掉下来。传来湿润、柔和的坠落声。将近半夜的时候，伊万科夫听到市街上有马蹄声。他从沟里爬出来，四下张望，但是月亮被云遮住；灰蒙蒙的什么也看不见。

他推了推睡在板棚门口的克留奇科夫。

“科济马，有马队来啦！起来！”

“从哪儿来的？”

“在镇上走哩。”

他们走出去。可以清楚地听见五十沙绳以外的街上有哒哒的马蹄声。

“咱们跑进果园去。从那儿可以听得清楚一点儿。”

他们从屋子前面，跑进果园，卧倒在篱笆下面。一阵模糊不清的说

话声。马镫的铿锵声。马鞍子的咯吱声。越来越近了。已经可以看见几个骑马人的朦胧轮廓。

他们四人一排地走着。

“什么人？”

“你要找什么人？”前排有人用男高音反问道。

“什么人？我要开枪啦！”克留奇科夫咔嚓扳了一下枪栓。

“吁——吁。”有个人勒马来到篱笆边。

“我们是边防部队的。你们是哨兵吗？”

“哨兵。”

“哪一团的？”

“哥萨克第三团。”

“你在那儿和谁说话哪，特里申？”黑暗里有人问。走过来的人回答道：

“这是哥萨克哨兵，大人。”

又有一个人来到篱笆边。

“好啊，哥萨克！”

“你们好。”伊万科夫停了一下回敬说。

“你们在这儿很久了吗？”

“昨天才到。”

第二个走过来的人划着一根火柴，抽着烟，于是克留奇科夫看清了穿着边防部队制服的军官。

“把我们边防团从国境上撤下来啦，”军官抽着香烟说，“你们要当心

喽，现在你们是最前方的守卫部队啦。明天敌人就可能向这儿移动。”

“你们上哪儿去，大人？”克留奇科夫没有把手指离开枪机，问道。

“我们要在离这儿两俄里的地方和我们的骑兵连会合。喂，走吧，弟兄们。诸事如意，哥萨克们！”

“一路平安。”

风撕下了月亮上的云幕，死沉沉、黄澄澄的月光顿时洒满小镇、果园的树丛、凹凸不平的板棚顶和已经走上小山岗去的那支队伍身上。

早晨，勒瓦切夫去连部送报告。阿斯塔霍夫和主人谈了谈，主人允许他们付一点儿钱割喂马的三叶草。从昨天夜里起，马就没有卸过鞍子。哥萨克很害怕，他们现在已经与敌人直接对峙了。以前，他们知道前面还有边防部队在守卫，所以没有这种孤悬边陲的感觉；等到一知道国境上已经没有人守卫的时候，这种感觉就变得强烈起来了。

主人的草地离板棚不很远。阿斯塔霍夫派伊万科夫和谢戈利科夫去割草。主人戴着白毡帽，领他们到自己的草地里去。谢戈利科夫割草，伊万科夫把湿漉漉、沉甸甸的草扒成堆，用草绳捆起来。这时候，正用望远镜瞭望着一条通向国境道路的阿斯塔霍夫，看见田野里有个小男孩从西南边跑来。这孩子就像只褐色的、还没有脱过毛的兔子似的，从山岗上滚下来，还离得很远就挥舞着上衣的长袖子，喊叫起来。跑过来以后，他大喘着气，睁大两只圆眼睛，喊道：

“考萨克，考萨克，德国人来啦！德国人打那边儿来啦。”

他伸出一只长袖筒指着，这时正在用望远镜瞭望的阿斯塔霍夫，在圆玻璃上看见远处有一队骑兵。他眼睛没有离开望远镜，喊道：

“克留奇科夫！”

克留奇科夫从歪斜的板棚门里跑出来，四下张望着。

“快跑，把弟兄们都叫回来！德国人！德国人的侦察队来啦！”

他听见了克留奇科夫跑去的脚步声，这时从望远镜里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到在棕黄色草地那面有一队骑兵在奔跑。

他甚至连他们枣红色的马和藏青颜色的军服也看出来了。他们有二十多个人，紧挤在一起，队形很乱；他们是从西南方向来的，而这里的监视哨还以为他们准是从西北方向来的呢。这伙人横过大路，沿着盆地的土坡斜插过来，柳博夫镇就坐落在这个盆地里。

伊万科夫咬着的舌头尖伸到干裂的嘴唇外面，用草绳捆着青草，累得呼哧呼哧直喘。瘸腿的波兰主人抽着烟斗，站在他旁边，双手插在腰带里，愁眉苦脸地从帽檐下看着割草的谢戈利科夫。

“这也能叫镰刀？”谢戈利科夫一面骂着，一面狠狠地挥舞着玩具似的小镰刀，“你就是用它割草吗？”

“我就用它割草。”波兰人用舌头搅动着烟斗嘴回答说，然后从腰里抽出一个手指头来。

“你用它去割娘儿们的阴毛吧！”

“嗯——嗯。”波兰人同意说。

伊万科夫扑哧一笑。正要说什么，但是抬头朝四周一看，只见克留奇科夫顺着田垄跑来。他一手举着马刀，摇摇摆摆地在高低不平的田垄上奔跑。

“别割啦！”

“又是什么事？”谢戈利科夫把镰刀尖头扎到地里，问道。

“发现德国人啦！”

伊万科夫丢掉手里的草绳。主人弯着腰，手几乎触着地，仿佛枪弹就在他头顶上啸叫似的，往家里跑去。

他们刚刚跑到板棚，气喘吁吁地跨上马，就看见有一连俄国的步兵，从佩利卡利耶方面向镇上开来。哥萨克们迎上前去。阿斯塔霍夫向

连长报告说，德国人的侦察队正沿山坡向小镇迂回。大尉严厉地朝自己的落满尘土的靴子尖看了看，问道：

“他们有多少人？”

“二十多个。”

“你们去拦截他们，我们就从这里对他们进行射击。”他转身面向连队，命令排好队形，领着队伍快步跑去。

及至哥萨克跑上小山岗的时候，德国人已经抢在他们前面，快步跑着，切断了通往佩利卡利耶的道路。跑在最前面的是个军官，骑着一匹浅棕色的短尾巴马。

“追上去！咱们要在第二道岗哨那儿追上他们！”阿斯塔霍夫命令说。

一个在镇上加入了他们队伍的边防部队的骑兵落在后面。

“你怎么啦？老兄，跑不动啦？”阿斯塔霍夫扭身喊道。

边防队的骑兵挥了挥手，慢步向镇上走去。哥萨克们纵马跑去。现在即使不用望远镜，也能清清楚楚地看见德国龙骑兵的蓝色军服了。他们小跑着，朝驻扎在离小镇三俄里的一个庄园上的第二道岗哨的方向驰去，还不时回头看看哥萨克。他们之间的距离在明显地缩短。

“射击！”阿斯塔霍夫从马上跳下来，哑着嗓子叫道。

他们把马缰绳套在手腕上，停下来，齐射了一排枪。伊万科夫的马用后腿站了起来，把骑手摔了下来。他往下跌的时候，看见一个德国人坠马的情景：先是懒洋洋地往一边歪去，后来忽然两手一扬，跌了下来。德国人既没有停止前进，也没有从枪套里拔出短枪，他们飞跑起来，散开了队形。风吹卷着他们长矛上的小旗儿。阿斯塔霍夫头一个跳上马。大家扬鞭催马追去。德国侦察队猛地向左转去，哥萨克跟踪紧追，从那个德国兵落马的地方，一直追了有四十沙绳远。再往前去，进入丘陵地带，沟壑纵横，崖陡坡直。等到德国人刚从谷底翻上对面土坡

时，哥萨克们就下了马，朝他们身后打了一梭子子弹。在第二道岗哨前面，又把一个德国人打下马来。

“倒下来啦！”克留奇科夫喊着，一只脚踏上马镫。

“咱们的人马上就会从庄园里杀出来！……那儿是第二道岗哨……”阿斯塔霍夫嘟囔着，用烟草熏黄的手指头往枪膛里压着一梭新子弹。德国人改用不快不慢的速度跑起来。跑过庄园的时候，不断地往那里看看。但是院子里已经空了，阳光在贪婪地舐着房屋的瓦顶。阿斯塔霍夫在马上打了一枪，稍微落在后面的一个德国人晃了一下脑袋，用刺马针刺了马一下。

后来才知道，原来那里的哥萨克们发现了离庄园半俄里地方的电报线被割断，当天夜里就从第二道岗哨撤走了。

“咱们追到第一道岗哨去！”阿斯塔霍夫转身朝其余的人喊道。

这时候伊万科夫才看见阿斯塔霍夫的鼻子上脱下一块皮，薄皮挂在鼻子尖上。

“他们为什么不还击呢？”他用手扶正背上的步枪，困惑不解地问道。

“等等再看……”谢戈利科夫像呼哧呼哧喘着的马一样，上气不接下气地喊道。

德国人连头也不回，跑下第一道沟谷。沟那面是黑魆魆一片耕地，这面是乱蓬蓬的艾蒿和稀疏的灌木。阿斯塔霍夫勒住马，往后推了推军帽，用手背擦了擦脸上的汗珠。回头看了看其余的人；吐了一口痰，说道：

“伊万科夫，到沟底去看看他们在什么地方。”

砖红色脸的伊万科夫，背上的衣服都被汗水浸透了，他拼命舔了舔干硬的嘴唇，策马而去。

“要能抽口烟就好啦。”克留奇科夫用鞭子赶着马蝇，小声说道。

伊万科夫缓步走着，站在马镫上，向洼地里瞭望。他先看见了晃动着的长矛尖，后来突然发现德国人拨转马头沿沟坡冲了上来。一个军官姿势优美地举着剑跑在前面。伊万科夫拨转马头的时候，脑海里留下了军官那张没有胡子的阴沉的脸和端庄的骑马姿势。德国人的马蹄声像雹子似的打在他心上。伊万科夫痛切地感到背上有一股刺人的死亡的冷气。他猛然拨转马头，悄悄地跑回来。

阿斯塔霍夫没有来得及放好烟荷包，塞到口袋外面去了。

克留奇科夫一见伊万科夫背后有德国人，就头一个拍马遁去。德国人从右翼斜插过来，拦截伊万科夫，以惊人的速度向他奔去。他一面用鞭子抽马，一面不断回头观看。灰色的脸在一阵阵痛苦地抽搐，眼睛简直要从眼眶子里鼓出来。阿斯塔霍夫伏在鞍子上，跑在他前面。克留奇科夫和谢戈利科夫的马后扬起一股褐色的烟尘。

“不得了！不得了！追上来啦！”伊万科夫的脑子里只有这么一个念头，根本没有想到抵抗；他把肥大的身躯缩成一团，脑袋紧贴在马肩胛上。

一个身材高大、棕红头发的德国人追上了他，用长矛朝他背上刺来。矛尖穿透皮带，斜着刺进体内有半俄寸深。

“弟兄们，回来吧！”伊万科夫疯狂地喊叫着，从刀鞘里拔出马刀。他挡开朝他肋部刺来的第二矛，然后在马镫上立起身来，朝从左边赶来的德国人的背上砍了一刀。他被包围了。一匹高大的德国马用胸部侧撞在他的马上，差点儿把马撞倒，离伊万科夫那么近，他面对面地看到了敌人恐怖可怕的脸。

阿斯塔霍夫第一个赶来救援。德国人把他赶到一旁去。他龇着牙，脸色变得像死人一样，挥舞着马刀，旋风似的在马鞍子上转来转去。敌人的剑尖在伊万科夫的脖子上刺出了一道血痕。一个德国的龙骑兵又从左边凌空冲杀过来，敌人利剑的寒光在眼前闪烁。伊万科夫举刀挡架；刀剑相击，铿然有声，火星飞溅。身后有人用长矛挑起他的武装带，拼命要从他肩上扯下来。一张不很年轻的德国人的激动的长满雀斑的汗脸，在仰起的马头后面闪晃。德国佬下垂的颚骨颤抖着，用剑在胡刺乱

捅，想刺中伊万科夫的胸膛。剑够不到，德国人就扔掉剑，从缝在马鞍上的黄色枪套里往外拔马枪，惊恐的深棕色眼睛不停地眨着，盯住伊万科夫的脸。他还没来得及拔出马枪，克留奇科夫的长矛已经隔着马刺在他身上了，德国人撕着胸前的藏青色军服，向后一仰，惊讶地喊道：

“玛恩戈特！[2]”

旁边，八个德国骑兵把克留奇科夫团团围住。他们想活捉他，但是他跃马直立，使出浑身的解数，挥动马刀，左右开弓，直到马刀被打落。他立即从近身的一个德国人手里夺过长矛，像在教练场上一样，挥杀自如。

溃退的德国人用剑来抵挡他的长矛。双方挤在一小块凄凉的黏土耕地上混战、厮杀，风驰电掣，激烈异常。哥萨克和德国人都吓得发了疯，乱刺乱砍：不论是脊背、胳膊、马匹和武器……死亡的恐怖吓得昏头昏脑的马匹横冲直撞，糊里糊涂地倒下去。伊万科夫使自己镇定下来，多次想砍到那个向他袭来的长脸白发龙骑兵的脑袋上，但是马刀碰在钢盔边上，滑开去了。

阿斯塔霍夫冲出重围，鲜血直流，飞奔而去。德国军官在后面紧追。阿斯塔霍夫从肩上扯下步枪，几乎是用枪口紧顶着他，把他击毙。这一来使这场殊死格斗的形势急转直下。德国人早已被这阵荒唐的砍杀弄得全都遍体鳞伤，一见军官阵亡，立刻就溃散逃窜而去。哥萨克们没有穷追，也没有在他们背后射击，径直往佩利卡利耶镇的连部驰去。德国人抬着一个从马上跌下的受伤的同伴，向国境退去。

跑了有半俄里远，伊万科夫在马上摇晃起来。

“我全身……我要摔下去啦！”他勒住马，但是阿斯塔霍夫抖了抖马缰，命令说：

“前进！”

克留奇科夫抹了抹脸上的血，摸了摸胸膛。军服上面透出了斑斑的殷红血渍。

他们来到第二道哨岗驻扎过的那座庄园时就分成两路。

“向右转！”阿斯塔霍夫指着院子外面那个赤杨丛生，碧波荡漾，美丽如画的池塘说道。

“不，向左转！”克留奇科夫固执己见。

于是他们就分道扬镳了。阿斯塔霍夫和伊万科夫到达镇上的时间比较晚。同连的哥萨克们都在镇边等候他们。

伊万科夫扔掉缰绳，从鞍子上跳下来，晃了几晃，倒在地上。费了很大的劲才把马刀从他那僵硬的手里拿出来。

一小时之后，差不多全连都来到杀死德国军官的地方。哥萨克脱去他的靴子、衣服，摘下枪，围在一起，看着死人那张双眉紧锁、已经发黄了的年轻的脸。

霍皮奥尔河口镇的哥萨克塔拉索夫，从死人身上解下带着一条银链儿的怀表，当场就卖给了同排的下士。从死者的钱夹子里找到了一点儿钱，一封信，信封里有一绺金色的头发和一张少女的照片，姑娘在骄傲地微笑着。

[1] 1米里亚等于7俄里。

[2] 德语“Mein Goott”的俄文译音，意思是：“我的上帝！”

第九章

事情发生后，论功行赏。克留奇科夫是连长的红人，根据连长的报告，他被奖给一枚乔治十字勋章。而他的同伴却被埋没了。这位英雄被送到师部去，因为彼得堡和莫斯科有势力的贵妇和军官老爷们络绎不绝来观赏这位英雄，索性把其余的三枚勋章 [1] 也给了他，以壮观瞻，从此他就留在师部闲荡，直到战争结束。贵妇人们惊叹不止，请这个顿河的哥萨克抽高级香烟，吃名贵的糖果，而他哪，开始只会报以大喊大叫，可是后来，在司令部那伙戴军官肩章的马屁大王们的熏陶下，就把这变成收入相当可观的职业：他把自己的“功勋”吹得神乎其神，毫无廉耻地扯谎，而贵妇人们却大加赞赏，用钦佩的目光看着这位哥萨克英雄强盗似的麻脸。这么一来，大家都觉得很舒服，很愉快。

沙皇驾幸大本营的时候，克留奇科夫也被送去觐见。棕红头发、睡眼惺忪的皇帝陛下，相马似的把克留奇科夫打量了一番，眨了眨委顿、肿胀的眼皮，拍了拍他的肩膀。

“哥萨克好汉！”立即就转身对侍从官说：“给我一杯矿泉水。”

克留奇科夫的留着一撮额发的脑袋不断地在报纸和杂志上出现。还出了印着克留奇科夫相片的香烟。下诺夫戈罗德的商人送给他一支金枪。

阿斯塔霍夫打死的德国军官身上的制服被剥下来，钉在一块大胶合板上，丰·连年卡姆普夫将军叫伊万科夫和拿着这块木板的副官坐在汽车上，从开赴前线的队伍前面驶过，并作鼓舞斗志、官腔十足的演说。

而实际情况却是这样的：一些还没有熟练掌握杀戮其同类本领的人们怀着极端的恐怖，在战场上偶然相遇，便厮杀、混战，胡砍乱杀了一阵，自己也人马俱伤，被杀死别人的枪声吓坏了的人们四散逃去，精神受到严重创伤。

这被誉为“功勋”。

[1] 帝俄时代的军功乔治十字章共分为四等。

第十章

还没有形成那种漫长、巩固的长蛇似的阵线。国境上只是偶尔发生骑兵的冲突和战斗。宣战后的头几天，德军司令部就伸出了许多触角——精悍的骑兵侦察队，这些侦察队偷偷地绕过我军哨所，侦察军队的部署情况和数目，弄得我们的部队人心惶惶。卡列金将军统率的第十二骑兵师，是布鲁西洛夫指挥的第八军的前沿掩护部队。左边一点，第十一骑兵师在越过奥地利边境后，正向前推进。第十一骑兵师的几支部队攻克了列什纽夫和布罗迪之后，就在原地停下来，——因为奥地利人得到了增援，匈牙利的骑兵经常向我们的骑兵进行奇袭、骚扰，迫使其向布罗迪收缩。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自列什纽夫城下战役后，就被烦人的内心痛楚无情地折磨着。他瘦了很多，体重减轻了。不管是在行军还是休息的时候，不管是在熟睡还是打盹的时候，那个被他在铁栅栏旁边砍死的奥地利人经常在他眼前浮现。他非常频繁地梦见第一次肉搏战的情景，回忆折磨着他，甚至在梦中也感觉到紧握矛杆的右手在痉挛；醒来以后，就驱赶噩梦，用手巴掌遮着眯缝得发疼的眼睛。

马队踏倒已经成熟的庄稼，田野里遍地是有尖钉的马蹄印，仿佛加里齐亚全境都遭过雹灾似的。步兵的沉重的靴子踏硬了大道，踏碎了公路上的石子，踏烂了八月的泥泞。

凡是发生过战斗的地方，大地忧伤的脸上就被炮弹打得麻痕累累；嗜血成性的钢铁碎片，在血泊中生锈。夜晚，地平线上，红霞染遍半天，火光照亮了村庄、市镇。八月里，正当果子成熟和秋庄稼即将收获的时候，天空变得阴沉灰暗，偶尔有个晴天，则暑热蒸腾，令人昏昏欲睡。

八月将尽。果园里的树叶油亮橙黄，果树枝上流出枯萎前红艳的黏液，远远地看去，仿佛果树都遍体鳞伤，正在流血死去。

葛利高里很有兴趣地注视着同连伙伴们的变化。刚从后方医院里回来的普罗霍尔·济科夫脸颊上留下了一个马蹄印，唇角上仍然挂着痛苦和

疑惑的神情，小牛犊似的可爱的眼睛眨得更厉害了；叶戈尔卡·扎尔科夫不论在什么场合总要骂一些粗野的下流话，而且比以前更加玩世不恭了，咒骂世上的一切；同村的叶梅利扬·格罗舍夫，本来是正经而又能干的哥萨克，不知道为什么全身变得像木炭一样黑，总在呵呵地傻笑，他的笑声是不由自主的、忧郁的。每个人的脸上都发生了变化，心里也程度不同地滋生着战争播下的悲伤。

团队从火线上撤下来，休整三天，由从顿河开来的援军进行补充。连队正预备到地主的池塘里去洗澡的时候，从离庄园三俄里的车站上驰来一大队骑兵。

等到第四连的哥萨克来到堤边的时候，这支队伍正走下缓坡，现在已经可以很清楚地看出是哥萨克骑兵了。普罗霍尔·济科夫正在堤岸上弯着身子脱军服上衣，脑袋刚露出来，抬头一看，大叫道：

“是咱们的人，顿河人。”

葛利高里眯缝着眼睛，看着向庄园开来的纵队。

“补充兵员来啦。”

“大概是补充咱们团队的。”

“一定是把第二期服役的人都征召入伍啦。”

“看见了吗，伙计们？那是司捷播·阿司塔霍夫呀！看哪，在第三列！”格罗舍夫大叫道，短促地尖声呵呵笑着。

“把他们哥儿们也给弄来啦。”

“那不是阿尼库什卡吗！”

“葛利什卡！麦列霍夫！你哥哥，就是他。你看出来了吗？”

“看出来啦。”

“你得请客，浪荡鬼，是我头一个看出来的。”

葛利高里的颧骨上皱起一片皱褶，仔细打量着，竭力想辨认出彼得罗骑的是什么马。“买了一匹新马。”他心里想，把视线移到哥哥脸上。从好久前会面以后，哥哥的面容已经大变了：晒得黑黑的，留着剪得短短的麦黄色的小胡子，眉毛也被太阳晒成了银白色。葛利高里摘下制帽，像演习时候一样，挥着一只手，迎上前去。许多半光着的哥萨克也都跟在他后头从堤岸上跑了下去，乱踏着空茎白芷的脆芽和根深茎老的牛蒡花。

补充连绕过果园，向团队驻扎的庄园走去。这个连由一个大尉率领，他已经上了点年纪，身体倒很结实，新剃过头，刮得光光的、威严的嘴角上有几条呆板、坚毅的曲线。

“一定是个哑嗓子的凶狠家伙。”葛利高里心里想，朝哥哥笑着，不时瞅瞅大尉健美的体态，他骑的是一匹凸鼻子的马，显然是加尔梅克种。

“全连！”大尉用纯正的钢嗓子喊道，“成排纵队，左转弯，开步走！”

“您好啊，亲爱的哥哥！”葛利高里朝彼得罗笑着，高兴、激动地叫道。

“上帝保佑。到你们这儿来啦。喂，怎么样？”

“很好！”

“还活着哪？”

“到今儿还活着。”

“咱们全家都问候你。”

“家里的人都好吗？”

“都很健康。”

彼得罗把一只手巴掌撑在健壮的、浅红色马身上，全身向后一转，

含笑扫了葛利高里一眼，继续向前走去。别人的——认识的和不认识的人们的风尘仆仆的脊背把他遮住了。

“你好啊，麦列霍夫！全村都问候你。”

“你也是到我们这儿来的吗？”葛利高里从那一堆金色的额发上认出了米什卡·科舍沃伊，龇牙问道。

“是到你们这儿来的。我们就像母鸡一样来打食啦。”

“够你吃的！当心别叫他们把你吃掉。”

“我们会当心的！”

叶戈尔卡·扎尔科夫只穿一件衬衣，提着裤子，一只腿跳着，蹦下堤岸。他歪着身子，撑开裤子，想把一只脚伸进飘晃的裤腿里去。

“好啊，乡亲们！”

“噢噢！原来是扎尔科夫·叶戈尔卡。”

“喂，你这匹儿马，难道前腿被拴起来了吗？”

“我母亲好吗？”

“还活着哪。”

“我们给你带来她的问候。可是没有带礼物——因为太重啦。”

叶戈尔卡脸上带着很严肃的表情听完了回答，就光着屁股坐到草地上，为的是不让别人看到自己伤心的样子，哆嗦得厉害的腿怎么也穿不进裤管里去。

在漆成浅蓝色的围墙外面，站了一群半裸的哥萨克；连队——从顿河开来的补充队——顺着对面栽着两行栗子树的大道走进院子。

“老乡，好啊！”

“喂，你就是亲家亚历山大吧！”

“是他。”

“安得烈扬！安得烈扬！你这个大耳朵鬼，不认识我啦？”

“喂，老总，你老婆给你带好来啦！”

“基督保佑。”

“有个叫鲍里斯·别洛夫的在什么地方啊？”

“哪一连的？”

“大概是第四连。”

“他是什么地方人？”

“是维申斯克镇河湾村人。”

“你找他有什么事？”又有第三个人插进了这短促的对话。

“当然有事啦。我给他捎来一封信。”

“老兄，前天在赖布罗迪城下阵亡啦。”

“是吗？……”

“真的！我亲眼看见的。一颗子弹打进他的左胸脯里。”

“你们这儿有黑河人吗？”

“没有，往前走吧。”

连队的尾部也进了院子，列队停在院子中间。池塘堤岸上又聚满了回来洗澡的哥萨克。

过了不大工夫，刚刚开到的补充连的人也来了。葛利高里和哥哥并排坐下来。堤岸上的黏土散发着浓重的霉湿的气味。岸边浑浊的池水泛着青草似的碧绿光波。葛利高里一面用指甲挤着衬衣缝和褶子里的虱子，一面说道：

“彼得罗，我心里痛苦死啦。现在我就像个半死不活的人……好像上磨磨过，把我磨碎了，又吐了出来。”他的声音幽怨、颤抖，额角添的一条新的黑皱纹（彼得罗直到现在才恐怖地注意到它）斜横在额角上，这条皱纹使葛利高里的面貌变得简直认不出来了，有点儿吓人，显得非常陌生。

“这是怎么回事？”彼得罗脱着衬衣问道，露出脖子周围有一圈整齐的日晒黑印的洁白的身体。

“听我说，就是这么回事，”葛利高里急促、愤愤地说道，“他们唆使人们到处互相杀戮！简直变得比狼还凶残。哪里都是仇恨。我现在觉得，如果我去咬人一口——这个人立刻会发疯。”

“你……杀过人了吗？”

“杀过！……”这两个字葛利高里几乎是大声喊出来的，他把衬衫揉成一团，扔在脚边，然后，用手指头捏了半天喉咙，好像是在把卡在那里的词句顺下去似的，眼睛向旁边看着。

“说下去！”彼得罗命令道，同时把脸掉过去，怕跟弟弟的视线相遇。

“良心在折磨我。我在列什纽夫城下用长矛刺死过一个人。那是正在火头上……非这样做不可……可是我为什么要砍死这个人呢？”

“怎么啦？”

“还怎么啦，白杀了一个人，就是为了他，这个混蛋，我的良心在受折磨，夜里总梦见他，这个混账。难道是我的错吗？”

“你还不习惯。用不了很久，就会习以为常了。”

“你们连——是补充连吗？”葛利高里问道。

“为什么？不是，我们已编入第二十七团。”

“我还以为你们是来补充我们的呢。”

“我们这一连分配到一个步兵师去，我们就是去追赶那个师的，不过补充队也和我们一块儿来啦，把些青年人送来补充你们的队伍。”

“原来这样。好，咱们洗个澡吧。”

葛利高里脱掉裤子，匆匆走到堤坝顶上，他的皮肤是深棕色的，背略微有点驼，但是身材很匀称，彼得罗觉得分别以来，他显得老了。他伸出两只手，脑袋朝下，跳进水里；浓重的绿波在他身上合拢后，又分成了两道水波，扩散开去。他向一群正在池塘中哈哈大笑的哥萨克们游过去，用手掌亲热地拍着水面，懒洋洋地划动着肩膀。

彼得罗费了半天工夫才把贴身的十字架和缝在母亲的祝福袋上的咒文摘下来。他把挂链儿塞到衬衣下面，露出一种恐惧的憎恶神情走下水去，水漫到他的胸部和肩部，他叫了一声，往水里一扎，游起来，向葛利高里追去；他们相隔一段距离，同向对岸灌木丛生的沙滩游去。

游泳使葛利高里的头脑逐渐清醒，心情平静下来，他已经不像刚才那样热情奔放，一面挥手击水，一面沉着地说道：

“虱子要把我吃掉啦。非常想家。现在要是能回去一趟多好啊：要是生着翅膀的话，我一定飞回去。就是看一眼也好啊。喂，家里怎么样？”

“娜塔莉亚在咱们家呢。”

“啊？”

“她很好。”

“父亲和母亲怎么样？”

“很好。但是娜塔莉亚一直在等着你哪。她相信，你一定会回心转意的。”

葛利高里打了一下响鼻，默默地把灌进嘴里的水吐出来。彼得罗扭过头来，想看看他的眼睛。

“你在信里问候她一句也好嘛。这个女人是为了你才活着的呀。”

“她怎么的……还盼着破镜重圆吗？”

“这怎么说呢……人总要有点儿盼头才能活下去呀。她是一个很可爱的小娘儿们。很正派，守身如玉。什么风流放荡或者别的什么——这种事她根本不沾边儿。”

“她应该嫁人嘛。”

“你这话说得真怪！”

“一点也不怪。应该这样。”

“这是你们的事儿。我不管。”

“杜妮亚什卡呢？”

“已经快做新娘啦，兄弟！在这一年里，她长高了很多，你快认不出啦。”

“噢。”葛利高里高兴起来，惊讶地说。

“真的。她要出嫁啦，可是咱们连胡子尖也沾不着一滴酒。也许还会被敌人杀掉，这帮坏蛋！”

“这太容易了啦！”

他们爬到沙滩上，并排躺下，用两肘撑着身子，在烈日下晒着。米什卡·科舍沃伊从水里探出半截身子，从旁边游过去。

“葛利什卡，到水里来！”

“我躺一会儿，等等再去。”

葛利高里在用沙土埋着一只甲虫，问道：

“听到阿克西妮亚什么消息没有？”

“宣战以前，我曾在村子里看见过她。”

“她到那儿去干什么？”

“到她男人那儿去拿东西。”

葛利高里咳嗽了一声，用手巴掌刮了一堆沙土，把甲虫埋起来。

“你没有跟她说话吗？”

“只是问候了一下。她的样子很丰满，很快活，大概吃地主的饭吃得很舒服吧。”

“司捷潘怎么样？”

“把她剩下的一点东西都给她啦。圆满收场。不过你可要小心他。防备着点儿。有几个哥萨克告诉我说，有一回司捷潘喝醉了酒，威吓说：在第一次战斗中——就给你一枪。”

“我知道……”

“他饶不了你。”

“我知道。”

“我新买了一匹马。”彼得罗改变了话题。

“卖了几头牛吧？”

“把些老牛卖啦。总共卖了一百八十卢布。马是一百五十卢布买的。这匹马还不错。在楚茨坎买的。”

“庄稼怎么样？”

“很好。可惜还没有收割完，就把我们征召来啦。”

谈话转到家务方面，气氛就缓和下来。葛利高里贪婪地听着家里的消息。这会儿他全神贯注的就是这些消息，这使他又变成像从前那个倔强、朴实的小伙子了。

“好，咱们凉快凉快——就穿衣服吧。”彼得罗抖着身子，从湿肚皮

上往下拂着沙土，提议说。他的背上和胳膊上都起了些小泡。

哥萨克们成群结队地离开了池塘。在花园和庄园院子中间的木栅旁边，司捷潘·阿司塔霍夫追上了他们。他一面走，一面用小骨头梳子梳着披散下来的额发，把它们塞到帽檐下；他跟葛利高里走齐了。

“你好啊，朋友！”

“你好。”葛利高里停住脚，用有些发窘的、略感负疚的目光迎着他说。

“没有忘记我吧？”

“差不多要忘啦。”

“我可是牢记着你哩。”司捷潘嘲笑说，脚不停地走了过去，抱住了走在前面、戴着下士肩章的哥萨克的肩膀。

天刚黑下来，师部来电话，命令全团开赴前线。团队在一刻钟内准备就绪；这支刚刚补充了新兵的队伍唱着歌去堵塞前线上一个被匈牙利骑兵冲破的缺口。

分别的时候，彼得罗把一张折成四折的纸片塞到弟弟手里。

“这是什么？”葛利高里问道。

“我给你抄了一个咒文。你拿去……”

“有用吗？”

“别开玩笑，葛利高里！”

“我不是开玩笑。”

“好吧，再会，弟弟。祝你健康。你不要冲到别人的前头去，不然的话，死神可是专门找急性人！多多保重！”彼得罗喊道。

“那还要咒文干什么呢？”

彼得罗挥了挥手。

一团人马一直走到十一点钟，也没有采取任何警戒措施。后来，各连的司务长才跑着传达命令：尽可能不出声行进，禁止吸烟。

信号弹在远处的树林上空飞起，冒着紫色的烟雾。

第十一章

一本橡树皮颜色的羊皮封面的笔记本。笔记本的角已经磨坏、折断了：它在主人的口袋里已经装了很久。每页上都写满了斜花体字……

……不久以前产生了这种和纸笔打交道的欲望。我想写得像大学生日记一样。首先要写她：二月里，不记得是哪一天了，她的同乡、大学生博亚雷什金介绍我跟她认识了。我是在电影院门口遇到他们的。博亚雷什金给我们介绍说："这位小姐是我们同乡，维申斯克镇的。季莫费，你要爱她，珍惜她吧。丽莎是一位非同寻常的姑娘。"我记得，我很郑重地说了一些含糊不清的话，并把她那柔软的、出汗的手掌握在手里。我就这样认识了伊丽莎白·莫霍娃。我第一眼就看出，她是个放荡的姑娘：这种女人的眼睛总爱自作多情。我不得不承认，她给我的印象不佳：首先就是那热乎乎、汗漉漉的手巴掌。我从来还没有遇到过谁的手会出这么多汗；其次是眼睛，说实在的，是一对美丽的眼睛，带点儿胡桃颜色，但是同时却又令人感到很不愉快。

瓦萨，我的好朋友，我特地注意修辞，甚至写得十分逼真，为的是等这本日记寄到塞米巴拉金斯克你手里的时候（我是想：等到我和伊丽莎白·莫霍娃的风流韵事收场后，就把日记寄给你。当你读这份实录时，准会得到极大的享受），能使你对事情经过有一个正确的认识。我将逐日予以记录。好，书归正传，我就这样和她认识了，于是我们三个人同去看一部哀艳的影片。博亚雷什金没有说话（他牙疼，说是一个"臼齿"坏啦），我谈得也很勉强。原来我们是同乡，是邻镇的，于是我们就谈起草原美景以及其他等等，等等，谈了一阵以后，就又冷场了。如果说，我是乐于沉默的，那么她对我们废话告绝后的冷场，也毫未感到什么不舒服。我从她的话里知道，她是医科二年级的学生，出身于商人家庭，喜欢喝酽茶，爱吸阿斯莫洛夫 [1] 工厂的烟草。你看，关于如何认识这位生着胡桃色眼睛的少女的材料真是太贫乏了。在分别的时候（我们送她到电车站）她请我们到她那里去玩。我把地址记了下来。我打算四月二十八日去看她。

四月二十九日

今天到她那里去过，她请我喝茶和吃带馅的酥糖。其实，她是个好奇的姑娘。说话很刻薄，样子也还聪明，只是她身上散发着强烈的阿尔志跋绥夫 [2] 式人物的气味，老远就可以闻到。从她那里回来已经很晚了。吸了很多纸烟，想了许多与她毫不相干的事儿，——特别是想到钱。我的衣服已经穿得太旧了，可是却没有"资本"去更新。总之——简直糟透啦。

五月一日

今天发生的事情是很值得纪念的。这是我们在索科尔尼基与人无损地消磨时光的时候遇到的事情：警察和一队约二十人的哥萨克正在驱散工人"五一"示威游行队伍。一个喝醉了的工人用棍子打了哥萨克的马一下子，这个哥萨克就抡开鞭子抽起来。（不知道为什么要把鞭子叫作"钩鞭" [3] ，要知道它本来的名字已经很好啦，何必多此一举呢？……）我走过去，加以阻止。说句良心话，是一种最高尚的情操驱使我去干的。我干预其事，对那个哥萨克说，他不过是一只蠢鸟，还说了些别的话。那家伙举起鞭子，想要抽我，但是我非常强硬地说，我本人就是卡缅斯克镇的哥萨克，我可以照样回敬他，叫他知道点儿厉害。原来这是个好心肠的哥萨克，还很

年轻；显然兵役还没有把他折磨得麻木不仁。他告诉我，他是霍皮奥尔河口镇的人，而且是拳击能手。我们和和气气分手了。如果他跟我动起手来，那就非打不可了，也许还会发生以我的身份来说，更糟糕的蠢事。我出面干预此事，是因为伊丽莎白在我们这伙人中，她在场使我产生了一种十分幼稚的想当“英雄”的愿望。我亲眼看到自己变成了一只发怒的公鸡，并且觉得制帽下面长出了一个看不见的红鸡冠子……你看我胡闹到什么地步啦！

五月三日

真想狂饮一通。最糟的是没有钱。裤子已经破得一塌糊涂，到处是裂缝破口，就像熟透了的顿河左岸产的西瓜一样。原希望裤子的缝线还不至于开裂——是不切实际的，就像不能指望把已经崩裂的西瓜再缝合起来一样。沃洛季卡·斯特列什涅夫来待了一会儿，明天要去听课了。

五月七日

收到父亲寄来的钱。在信里把我臭骂了一顿，而我竟无动于衷。老爸爸要是知道他的儿子已经道德败坏，不可救药……我买了一套衣服。就连马车夫都注意起我的领带来了。在特维尔大街的理发店理了发。从那里走出来，我简直变成一个新来的殷勤店伙了。在胜利花园街角上，警察朝我一笑。真是个调皮鬼！要知道，我现在这副打扮准有什么和他相同的地方吧？可是三个月以前呢？不过，翻这些旧账干什么……偶然在电车窗口里看见了伊丽莎白。她摇晃着手套笑了笑。我是什么样子呢？

五月八日

“不论老少，都逃不脱爱情的神矢。”[4] 我心里想着塔季扬娜[5] 的丈夫那张长得像炮口似的大嘴。我非常想从楼座里对准他的嘴啐一口。可是我一想起这句唱词，特别是：“都逃不脱”这几个字——我的颚骨就抽搐起来，想打呵欠，可能是一种神经质吧。

不过我是在正当年的时候谈恋爱的。我写着这几行字，头发都竖起来了……到伊丽莎白那里去过。我修辞讲究地绕着弯儿讲起来。她装作不懂的样子，想把话题引到别的事情上去。是不是时机还不成熟？唉，真见鬼，这套衣服把事情全弄糟啦！……我对着镜子照了照——嘿，什么仙女也要拜倒在我脚下：我想，现在不说，尚待何时！不知道为什么，这样一个合理的念头在我脑子里占了优势。如果现在不提出求婚，那么过两个月以后可就晚啦；裤子一穿旧，什么都完啦。我一面写，一面觉得自己真了不起：在我身上明显地具备了我们时代最优秀人物的一切最美好的情操。这里既有火热的爱情，又有“理智的坚定的声音”。各种高尚情操，外加其他可敬品质的大杂烩。

我竟未能完成向她进攻的准备工作。房东太太打乱了我的计划，她把她叫到走廊里去，我听见房东太太向她借钱。她拒绝了，但那时候她手里是有钱的。这一点我确实知道，我完全可以想像得出她用真诚的声调拒绝时的脸色和她那胡桃色的一片挚情的眼睛。向她倾吐爱情的愿望消失了。

五月十三日

我完全坠入情网。这是不容怀疑的了。各种迹象都表明了这一点。明天我就去求爱。不过我直到现在也还没有弄清楚自己扮演的角色。

五月十四日

事情突然急转直下。下着雨，是一个温暖、愉快的日子。我们在莫霍夫街上漫步，斜风吹着，细雨洒在人行道的石板上。我喋喋不休，她却低头不语，默默地走着，好像是在想心事。一道道的雨水从帽子上流到她的脸颊上，她的样子美极了。现在把我们的谈话写在下面：

“伊丽莎白·谢尔盖耶芙娜，我已经向您倾诉了我的衷情。现在该你说话啦。”

“我不十分相信您的感情是真实的。”

我愚蠢之至地耸了耸肩膀，而且胡说了些什么我可以发誓以及诸如此类的昏话。她说：

“您听我说，您那滔滔不绝的情话倒像是出自屠格涅夫[6]的人物之口。其实，完全可以说得简单一点。”

“再简单也没有啦。我爱您。”

“这有什么呢？”

“请您说句话吧。”

“您是想要我答应您的请求吗？”

“我希望您回答我。”

“您知道，季莫费·伊万诺维奇……我又能对您说些什么呢？您有点儿讨我喜欢……您的个子真高。”

“我还可以长嘛。”我保证说。

“但是我们相知得太少，而且思想感情的共同性……”

“咱们在一块儿吃上一普特盐，就会彼此了解得更多啦。”

她用粉红色的手掌擦了擦湿淋淋的脸颊，说道：

“那好，我们一言为定。同居一个时期再看。不过您要给我一点儿时间，我好结束旧情。”

“他是谁？”我有兴趣地问道。

“您不认识他。是一个医生，性病专家。”

“您什么时候才能脱身。”

“我希望能在星期五以前。”

“咱们要在一块儿住吗？就是说要住在一个住所里吗？”

“是的，这样大概更方便些。请您搬到我这里来。”

“为什么？”

“我的住所很舒适，很干净。房东太太也是个讨人喜欢的女人。”

我没有反对。我们在特维尔街口上分手。我们热烈接吻，使一位过路的太太大吃一惊。

来日将何以飨我？

五月二十二日

我正过着蜜月生活。蜜月情绪今天蒙上了一层阴影：丽莎要我换换内衣。的确，我内衣旧得太不像样子了。可是钱，钱……我们过日子花费的是我的钱，而我那点儿钱本来就少得可怜。只好找点儿工作干了。

五月二十四日

今天我决定给自己买内衣，但是丽莎却使我花了一笔意想不到的钱。她非要到高级餐馆里去吃一顿不可，还要买一双丝袜。饭吃了，袜子也买了，但是我陷入绝望：我的内衣呢，也飞了！

五月二十七日

她正在把我吸干。我已经枯萎得像棵光秃秃的向日葵秆子。这哪儿是个娘儿们，简直是烈火。

六月二日

今天我们九点钟醒来。我有一种抖动脚指头的坏习惯，结果引起了一场风波：她揭开被子，把我的脚打量了半天。观察的结论是：

“你这简直不是脚，而是马蹄子。比马蹄子还糟！”她像发疟疾似的嫌恶地耸了耸肩膀，用被子紧裹着身子，脸朝墙背过去。

我被弄得很尴尬，蜷起腿来，推了推她的肩膀。

“丽莎！”

“别动我！”

“丽莎，这可太不像话啦。我无法改变自己脚的样子嘛，要知道脚是不能定做的呀，至于脚上长满了汗毛，那是因为汗毛这玩意儿就是这么讨人嫌，它到处乱长。你是学医的，应当懂得自然发展规律嘛。”

她把脸掉过来朝着我。胡桃色的眼睛里露出了凶相，闪着巧克力色的冷光。

“请您今天就去买除汗粉，您脚上有一股尸臭味儿！”

我很有道理地指出，她手掌上也经常是汗淋淋的。她一句话也没有说，而我的心上（如果用华丽的“文体”写的话）罩上了一层阴影……

六月四日

今天我们在莫斯科河上划船。共同回忆顿河的田园风光。伊丽莎白举止轻佻：她总是挑我的毛病，有时候简直很粗暴。如果我也用同样态度对待她，那就意味着决裂，而这是我不希望发生的。尽管一切如此，我却越来越迷恋她了。她只不过是个娇宠坏了的女人。要从根本上改变她的性格，我怕我的影响是不够的。她是一个可爱的轻浮姑娘。而且是个见过世面的姑娘，这在我只是听人讲过而已。回家的路上，她把我拉进药房里去，她笑着买了些滑石粉，还买了些别的鬼东西。

“这是为你除汗臭用的。”

我很潇洒地鞠了一躬，并向她道谢。

很滑稽，但是确系如此。

六月七日

她的才智真是可怜得很。但是在其他方面，她却无所不通。

每天临睡的时候我要用热水洗脚，还要洒香水和撒些什么讨厌的粉末。

六月十六日

她变得日益令人难以忍受。昨天她又大闹了一通。跟这样的女人很难共同生活下去。

六月十八日

我们毫无共同之处！志趣各异。我们结合的基础是床铺。毫无内容的生活。

今天早上，去面包铺之前，她在我的口袋里掏钱的时候，发现了这个小本子。她抽了出来。

“你要这玩意儿干什么？”

我急得浑身似火烧。如果她翻看一两页可怎么办呀？我回答了她，而对自己的声调竟那么自然感到十分惊奇，我说：

“做数学演算用的。”

她冷淡地把笔记本塞回口袋，走出去了。应该小心一点。私下里的俏皮话，要不被外人听到才好。

这将是我的朋友瓦萨快乐的源泉。

六月二十一日

伊丽莎白简直使我吃惊。她才二十一岁。怎么来得及堕落到这种地步呢？她的家庭是什么样子，她怎样受的教育，是谁把她教养大的？这都使我很感兴趣。她非常漂亮。她为自己美丽

的身材感到很自豪。她除了自我崇拜外，别的一无所长。我曾多次试图跟她严肃地谈谈……但是说服一个旧教徒，使她相信没有上帝，比改造她恐怕要容易得多。

同居生活变得越来越不可思议和无聊。但是我还是把决裂拖延下来。我承认，不管怎么说，我还是喜欢她的。她已经长在我的心上了。

六月二十四日

其实事情简单得很。今天我们坦率地谈了谈，她说，我不能使她在生理上得到满足。决裂虽然还没有正式完成，但是顶多也只能再拖一两天。

六月二十六日

最好配给她一匹哥萨克的公马。

配给她一匹公马。

六月二十八日

和她分手时我是痛苦的。她像水草似的缠住了我。今天我们坐车到麻雀山去玩。她在饭店单间里靠窗坐着，太阳透过屋檐上的镂花直射在她的一绺鬈发上。赤金色的头发。请欣赏这一片诗情画意吧！

七月四日

我抛弃了工作。伊丽莎白抛弃了我。今天我和斯特列什涅夫一起喝啤酒。昨天我们喝伏特加。像一切有教养的人一样，我和伊丽莎白有礼貌地分手了。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圆满收场。今天我在德米特罗夫卡看见她正和一个穿马靴的青年在一起。矜持地回答我的敬礼。日记到此也该结束了——源泉已经枯竭了。

七月三十日

突然我又意想不到地拿起笔来。战争。爆发了兽性的狂热。在一俄里以外就可以闻到从每顶礼帽里散发出来的爱国主义恶臭，就像从长了蛆的狗身上散发出来的一样。别的小伙子们都愤怒异常，而我却很高兴。我怀念……“失去的天堂”，我的心忧伤。昨夜梦中，与伊丽莎白恍惚相遇。残梦萦回。无计遣愁。

八月一日

尘世烦扰，我已厌倦。往事不堪回首，愁上心头。我在吸吮忧愁，就像婴儿吮吸奶头一样。

八月三日

有办法啦！上前线打仗去。荒唐吗？很荒唐。不感到害臊吗？

算了吧，要知道我是别无他路啦。能有点别的感受也好嘛。而这种厌世情绪两年前是不可想像的。我是不是在衰老呢？

八月七日

这是在火车里写的。列车刚刚驶出了沃罗涅什。明天在卡缅斯克下车就到家啦。我下定决心：要为“信仰、沙皇和祖国” [7] 而战。

八月十二日

为我举行了一次盛大的欢送会。村长喝得醉醺醺的，发表了一篇很有煽动性的演说。后来我小声对他说：“您是个傻瓜，安德烈·卡尔波维奇！”他大吃一惊，气得脸都青了。他咬牙切齿地说：“还他妈的是个受过教育的人哪，您是不是我们在一九〇五年拿鞭子抽过的那种人呀？”我回答说：“遗憾得很，我不是那种人。”父亲哭了，跑过来亲我，可是满脸都是鼻涕。可怜的、亲爱的爸爸呀！你要是处在我的地位就好了。我开玩笑地向他建议，要他和我一块儿到前线去，他惊叫道：“你怎么啦，家里谁来管呀？”明天我就到车站去。

八月十三日

有的地方，田里还有未收割的庄稼。小土岗上有很多肥大的土拨鼠，很像廉价石印照片上英雄科济马·克留奇科夫的长矛上挑着的德国人。我生活过了，享受过了，攻读过数学和其他等等的高等科学，从来没有想到我会成为这样一个“沙文主义者”。将来我编进团队，一定要和哥萨克们好好谈谈。

八月二十二日

在一个车站上，我看见了第一批俘虏。一个身材匀称、像运动员似的奥地利军官，被押向车站来，两个在月台上散步的姑娘朝他笑了笑。他一面走着，一面很熟练地向她们鞠躬，并报以飞吻。

尽管已经成了俘虏，但是脸仍然刮得很光，也没忘了向女人献殷勤，黄皮绑腿擦得锃亮。我目送着他：一个漂亮的小伙子，和蔼可亲。遇上这样的敌人——怎么也举不起马刀。

八月二十四日

难民，难民，难民……所有的轨道上都停满了载着难民和步兵的列车。

开来第一列救护列车。停站的时候，从车厢里跳下一个年轻的步兵。脸上扎着绷带。我们交谈了一会儿。他是被榴霰弹炸伤的。这家伙高兴得要命。大概用不着再服兵役啦。炸坏了一只眼，他还笑呢。

八月二十七日

我来到了自己的团。团长是一个可爱的小老头儿。是个顿河下游的哥萨克。这儿已经闻到了血腥味儿。听说后天就要上火线。我们三连三排——都是康斯坦丁诺夫斯克镇的哥萨克，都是些粗鲁的小伙子。只有一个爱说笑话和唱歌。

八月二十八日

我们正开赴火线。今天那边轰隆响得特别厉害。仿佛是大雨将至，天边雷声隆隆。我闻了闻：是不是有阴雨的气味？但是天晴得像缎子一样，万里无云。

昨天我的马瘸了，因为腿在军用厨车的轮子上碰伤了。一切都是那么新奇、有趣，我简直不知道该写什么了。

八月三十日

昨天没有工夫写。现在我骑在马上写。摇摇晃晃，铅笔画出的字是那么难看、奇特。我们三个人一同拿着草绳去割草。

现在弟兄们正在捆草，我趴在地上“补记”昨天发生的事情。昨天司务长托洛孔尼科夫派我们六个人去侦察（他蔑视地称我为“大学生”：“喂，大学生，你的马掌要掉啦，难道你没有看见吗？”）。我们走过一个烧毁殆半的市镇。天气酷热。人马都大汗淋漓。哥萨克们在夏天还要穿呢裤子，真是糟糕得很。在小镇外的壕沟里，我看到了第一个被杀死的人。一个德国人。膝盖以下都耷拉在壕沟里，仰面躺在那里。一只手压在背下。另外一只手里握着一个步枪弹梭。身边却没有步枪。这给我留下了可怕的印象。现在一想起来，就有一股凉气顺肩膀爬……他的姿势仿佛他垂腿坐到沟边，然后就仰卧休息。灰色的军服，钢盔。可以看到像花瓣一样薄薄的皮里子，就像为了不使烟草洒出来的包烟纸一样。这第一个印象就把我吓呆了，连脸是什么样子都记不清楚了。只看见一群在他那枯黄的额角上和眯缝着的、没有任何表情的眼睛上爬的大黄蚂蚁。哥萨克们从他旁边走过的时候都画十字。我看了看从军服右方渗出的一片血迹。子弹是从右肋穿过的。走过他身旁的时候，又看见了子弹从左面钻出的地方，——也有一块血迹，地上流的血更多，军服也都碎成了片。

我浑身哆嗦着，从他旁边走过去，事情就是这样……

绰号叫“逗乐儿”的中士，想要使我们的低落的情绪振作起来，便讲起猥亵的故事来，可是他的嘴唇却在颤抖……

离开小镇半俄里路地方——有一堵烧毁的工厂的墙壁，墙是红砖砌的，上端已经被烟熏黑。我们害怕沿着大路直走，因为废墟就在路边，我们决定绕着它走，我们刚离开大路，这时候就从那里向我们开起枪来。真是太丢脸啦，第一声枪响，我就吓得差点儿从马上摔下来。我抓住鞍头，不由自主地弯下身子，拉住马缰绳。我们从那条横着德国人尸体的壕沟旁边驰过，向小镇跑去，直到市镇已经落在后面，大家才清醒过来。然后我们又折了回去。下了马。留两个人看守马匹，我们四个人就向镇边上的那道壕沟走去。弯着腰在沟底走。老远我就看到那个被打死的德国兵穿着短筒黄皮靴，从膝部弯下来的两条腿。我憋着气从死尸旁边走过，就像从一个睡着的人的身旁走过，怕惊醒他似的。他身下是一片被压倒的湿润的青草……

我们在壕沟里卧倒，几分钟后，从焚毁的工厂废墟后面，鱼贯驰出了九个德国枪骑兵……我是从他们的军服上辨认出来的。他们的军官跑出了几步，用难听的喉音喊了句什么话，于是他们这一队人就向我们这个方向驰来。弟兄们叫我去帮他们捆草。我走过去。

八月三十日

我想把我第一次朝人开枪的情况全都告诉你。这是在德国枪骑兵向我们跑来的时候发生的（他们的灰绿色军服，像蜥蜴颜色、闪闪发光的漏斗形高筒军帽，系着小旗晃动的长矛，现在依稀在我的眼前浮动）。

枪骑兵骑的都是深褐色的马。不知道为什么我把视线移到壕沟的土背上，看到了一个不大的碧绿色甲虫。我眼看着它变得越来越大，大得吓人。它摇动着草茎，像个巨人似的，向我的胳膊肘爬过来，——我正把两肘撑在壕沟边干硬的大粒黄土上，——顺着我的保护色军便服袖子向上爬，迅速地爬到步枪上，又从枪筒爬到皮带上。我在注视着甲虫的旅行，这时听到中士“逗乐儿”撕破嗓子喊道：“开枪呀，您怎么啦？！”

我把胳膊肘放稳，眯缝起左眼，我觉得我的心膨胀起来，也变得像那个碧绿的甲虫那样大。准星在瞄准器方框里的灰绿色军服背景上哆嗦着。“逗乐儿”在我身旁开了一枪。我扳了一下扳机，就听见了我的枪弹飞出去的咝咝声。大概是我瞄得太低了，子弹反跳了几下，在土堆上掀起了一股尘埃。这是我第一次朝人开枪。我没有瞄准，又盲目地放了一梭子子弹。我最后一次扳动枪栓，只听见喀嚓响了一下，我忘记已经没有子弹了，直到这时候我才看了看德国人。他们仍然那么整齐地向后跑去。军官跑在最后。他们一共九个人。我看见了军官的深褐色马的身影和枪骑兵高筒军帽金晃晃的帽尖。

九月二日

托尔斯泰 [8] 在《战争与和平》里，有一段描写两军对阵中的界限的文字——仿佛就是生与死的未知界限。尼古拉·罗斯托夫 [9] 所在的那个骑兵连开始冲锋了，于是罗斯托夫就有意识地在确定着这条界限。我今天特别清楚地记起了小说的这一段，因为我们今天黎明向德国骠骑兵进行了冲锋……从早晨起，他们的部队就在强大的炮兵支援下，进攻我们的步兵。我看到我们的步兵战士——大概是第二四一和第二七三步兵团，——惊慌逃窜的情景。因为他们两个团曾在没有炮兵掩护的情况下发动过一次进攻，被敌人的炮火击退，约三分之一的部队被歼，所以他们现在已经毫无斗志。德国骠骑兵正在追击我们的步兵。所以隐蔽在林中小道上作预备队的我们团这时候奉命投入战斗。我记得事情是这样的。凌晨两点多钟我们从特维什奇村出发。黎明前的黑暗显得特别浓重。松针和燕麦散发着诱人的芳香。团队以连为单位在行进。从村路上向左转，踏着麦田走去。马一面走一面打响鼻，马蹄踏落燕麦上的大颗露珠。

穿着军大衣还觉得有点凉。团队在田地里走了很久，已经过了一小时，从团部跑来一个军官，把命令传达给团长。我们的老头子用不满的声调下达了命令，于是团队就来了一个直角大转弯，开进树林子里去。我们变成排纵队，挤在狭窄的林间小路上。战斗正在我们左方的什么地方进行。德国的炮兵在进行炮击。从炮声判断，大炮的门数相当可观。爆炸声震天动地；好像我们头顶散发着香气的松针正在燃烧。日出之前，我们只是这炮轰的听众。后来响起了有气无力、非常可怜的干巴巴的“乌拉”声，——接着是一阵划破寂静的清脆的机枪扫射声。这时我万念丛生；但是我惟一能像图画似的清楚明确想像的，——就是排成散兵线进攻的我们步兵战士的各种各样的脸谱。

我仿佛看到了那些戴着像多层薄饼似的保护色军帽、穿着笨重的不到膝盖的步兵皮靴的笨拙的灰色人形，在秋天的土地上乱踏着；听到了德国机枪在把这些汗流满面的活人变成了死尸时的嘎嘎笑声。两个团被击溃，士兵们扔掉武器向后窜逃。一个德国骠骑兵团紧追在他们身后。我们位于他们的侧翼，距离三百沙绳，甚至不到三百沙绳。一声令下，我们立刻摆好了阵势。我只听见了一句冷冷的、沉甸甸的像马嚼环似的命令：“前——进！”于是我们飞驰前去。我

的马的耳朵紧紧地抿在一起，好像就是用手也难以把它们分开。我不时回头看看——团长和两个军官就在我身后。现在我看到了那条界限，生与死的界限。这就是那伟大的疯狂的瞬间！

德国骠骑兵的队伍混乱了，溃退了。我眼看着切尔涅佐夫中尉砍死了一个德国骠骑兵。还看见六连的一个哥萨克在穷追德国人，发疯似的在砍他的马。乱刀之下，马皮横飞，宛如一块块的破布……不，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叫不出名字来的！战斗结束回来的时候，我看见了切尔涅佐夫脸上的表情——聚精会神，沉着愉快——仿佛是坐在牌桌上玩扑烈费兰斯牌，哪里像个骑在马上刚砍死过人的样子。切尔涅佐夫中尉一定会大有出息。他非常能干！

九月四日

我们在休整。第二军的第四师正开赴前线。我们驻扎在科贝林诺镇。今天早上，第十一骑兵师的队伍和乌拉尔的哥萨克，强行军开过市镇。西方的战斗正酣，炮声隆隆。饭后，我到后方医院去。正好有辆运伤兵的大车驶来。几个战地护士正在笑着卸一辆四轮马车。我走过去，看见一个麻脸的高个子步兵，不断呻吟着，笑着，由护士搀扶着走下车来。他朝我喊道："你瞧，哥萨克小家伙，他们像炒爆豆似的朝我的屁股打来。中了四颗榴霰弹。"卫生员问道："炮弹是在你身后爆炸的吗？""是在身后，我是倒退着向敌人进攻的呀。"从小土房里走出一个女护士。我瞅了她一眼，浑身哆嗦了一下，我急忙靠在大车上。她太像伊丽莎白啦。也是那样的眼睛，脸盘，鼻子，头发。就连声音也像。也许这只是我的想像吧？现在我大概会觉得任何一个女人都很像她。

九月五日

马拴在系马桩上喂了一昼夜，现在我们又要开赴前线了。我已经疲惫不堪。号兵吹起上马号。此时此刻，向谁开枪，我都高兴！……

连长派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到团部去联络。路过不久前发生过战斗的地方，葛利高里看见公路边上有个被打死的哥萨克。淡黄色头发的脑袋紧贴在马蹄踏碎的公路碎石子躺在那里。葛利高里跳下马，捂住鼻子（从死人身上散发刺鼻的恶臭），搜了搜他身上。在裤子口袋里发现了这个小笔记本、半截化学铅笔和一个钱包。他摘下死人身上的子弹盒，匆忙朝那惨白、湿漉漉的、已经开始腐烂的脸瞥了一眼。太阳穴和鼻梁都潮乎乎的发霉变黑、长毛了，前额上，凝神呆思的斜纹里落满了黑色的尘土。

葛利高里用一条从死者口袋里找到的麻纱手绢盖上他的脸，便向团部驰去，不时回头看看。在团部里他把这个小本子交给了团部的文书们，于是他们就挤在一起一面读着这本日记，一面嘲笑它的主人短促的一生及其对人世的迷恋。

[1] 阿斯莫洛夫是当时罗斯托夫的烟草厂主。

[2] 阿尔志跋绥夫（1878—1927）是二十世纪初的俄罗斯颓废派作家。

[3] 哥萨克以及其他山地人用的一种短粗的鞭子，样子像俄文字母Г，称为“钩鞭”。

[4] 这是指柴可夫斯基根据普希金的长诗《叶甫盖尼·奥涅金》改编的同名歌剧中塔季扬娜的丈夫格列明公爵的咏叹调中的一句歌词。

[5] 塔季扬娜是歌剧《叶甫盖尼·奥涅金》中的女主角。

[6] 屠格涅夫（1818—1883），伟大的俄罗斯作家。

[7] 这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时，俄国沙皇政府的动员口号。

[8] 列夫·托尔斯泰（1828—1910），伟大的俄罗斯作家。

[9] 尼古拉·罗斯托夫是《战争与和平》中的一个人物。

第十二章

第十一骑兵师攻克列什纽夫后，且战且走，经斯坦尼斯拉夫奇克、拉济维洛夫、布罗迪等地，于八月十五日来到卡缅卡—斯特鲁米洛沃城下，摆开了阵势。大部队从后面开来，大量的步兵队伍在往重要的战略地带集结，各级指挥部和辎重队都拥挤在铁路枢纽站上。一条吞噬千万人生命的战线从波罗的海伸延开去。在各级指挥部里制订着大规模进攻计划，将军们在辛勤地研究地图，传令兵在奔驰传送战斗命令，千千万万的士兵在走向死亡……

根据侦察兵报告，敌人的一支强大骑兵部队正在向城市移动。在大道旁的小树林里已经发生了多次冲突，哥萨克侦察队和敌人的侦察兵发生过遭遇战。

麦列霍夫·葛利高里自从和哥哥分别以后，在全部行军的日子里，一直想了结自己的痛苦思虑，恢复原先的平静心境，但是却找不到精神支柱。最近到达的几个补充连里，有些第三期征召的哥萨克分配到本团来了。其中有个卡赞斯克镇的哥萨克——阿列克谢·乌留平——编到葛利高里所在的排里。乌留平个子很高，背微驼，下颚骨特别突出，留着像加尔梅克人的小辫子似的胡子；他那快活而勇敢的眼睛总是在笑，虽然年纪并不大，可是已经秃顶了，只是在疙疙瘩瘩光秃的头盖骨边上生着些稀疏的淡褐色细发。从第一天起，哥萨克们就给他起了一个绰号叫“锅圈儿”[1]。团队在布罗迪战役后休整了一昼夜。葛利高里和“锅圈儿”住在同一间小土房子里。他们交谈起来。

“麦列霍夫，你半死不活的像刚脱了皮似的。”

“怎么半死不活的？”葛利高里皱着眉问。

“萎靡不振，像个病人。”“锅圈儿”解释道。

他们把马拴在桩子上喂着，靠在长满青苔的糟朽的板栅栏上抽烟。骠骑兵排成四路纵队从街上走过，板栅栏下面还横着许多没有掩埋的尸体（追击奥地利人的时候，在城郊的街道上发生过战斗），焚毁的犹太

教堂的废墟里还在冒着缕缕的油烟。在这晚霞似火，美妙如画的时刻，城市呈现出一片战火洗礼后的死寂、荒凉景象。

“我很健康。”葛利高里看也不看“锅圈儿”，啐了一口说。

“你撒谎！我看得出来。”

“你看出什么来啦？”

“你害怕吧，响鼻鬼？怕死吧？”

“你是个傻蛋。”葛利高里皱着眉头，看着手指甲，蔑视地说道。

“告诉我：你杀过人了吗？”“锅圈儿”目光逼人地看着葛利高里的脸，一字一字地问道：

“杀过。怎么样？”

“你心里难过吗？”

“难过？”葛利高里苦笑一声。

“锅圈儿”从刀鞘里拔出马刀。

“你愿意吗，我可以立刻就把你的脑袋砍下来？”

“然后呢？”

“砍了你，我连哼也不哼一声，——我毫不怜惜！”“锅圈儿”的眼睛虽然在笑，但是葛利高里从他的声音，从他的鼻孔狂抖的样子可以看出，他的话是认真的。

“你简直是个野蛮人，怪人。”葛利高里仔细地打量着“锅圈儿”的脸说道。

“你的心太软啦。你见过巴克拉诺夫劈刺法吗？你看着！”

“锅圈儿”选了一棵长在小花园里的老桦树，驼着背，眼睛直盯着那棵树走去。他那两只筋肉隆起、手腕特别粗的长胳膊一动不动地下垂

着。

“你看着！”

他慢慢地举起马刀，向下蹲去，忽然用惊人的力量，斜砍过去。桦树被从离树根约两俄尺的地方拦腰砍断，树枝撞到已经没有玻璃的窗框上，擦着屋墙，倒了下来。

“看见了吗？好好学吧。曾经有过一位姓巴克拉诺夫的将军，听说过吗？他有一把马刀，刀背里灌有水银，抡起来很重，可是砍下去——马都能砍成两截，多厉害！”

葛利高里好久没能学会这种复杂的劈刺技术。

“你很有气力，可是劈刺起来简直是个笨蛋。应该这样。”“锅圈儿”教导说，他的马刀斜着向目标砍去，力大千钧。

“砍人要勇敢才成。人，柔软得很，像面团一样。”“锅圈儿”眉开眼笑地教导他说。

“你不要去想这想那。你是哥萨克，你的天职——就是砍杀，别的全不用问，打仗杀敌，这是神圣的功业。你每杀一个人，上帝就宽恕你的一桩罪过，就像杀死一条毒蛇一样。至于牲口——牛啦，或者别的什么啦，——没有必要是不能宰的，可是人，你就只管杀吧。人这东西，坏透啦……是妖孽，留在人世，也是祸害，就像毒蘑菇一样。”

对于葛利高里的反驳他只是皱皱眉头，一声也不吭。

葛利高里惊奇地发现，所有的马都莫名其妙地怕“锅圈儿”。

当他走近马桩的时候，马都抿起耳朵，挤到一起，仿佛走过来的不是人，而是野兽。有一次，在斯坦克斯拉夫奇克附近，连队在森林和沼泽地带发起进攻，全体哥萨克都要下马步行。看马的人要把马匹牵到低洼地方去隐蔽起来。“锅圈儿”也被派去看马，但是他斩钉截铁地拒绝了。

“乌留平，狗崽子，你怎么就特殊？为什么你不去看马？”本排的下

士向他大发脾气。

“马见我都惊怕，真的！”“锅圈儿”照样眼里含笑，申辩说。

他从来没有看守过马，对自己的马却很爱护，关怀备至，但是葛利高里总看到：只要主人一走到马身边，虽然照例双手按在马胯上动也不动，——马背却颤抖起来；马显得惊恐不安。

“你说说，大善人，为什么马都怕你？”有一回葛利高里问他。

“谁知道它们是怎么回事儿。”“锅圈儿”耸了耸肩膀，“其实，我是很爱惜它们的。”

“醉汉，马一闻就知道，所以怕他们，可是你，并不是醉汉呀。”

“我是硬心肠，它们闻得出。”

“你是狼心肠，也许你根本就没有心肠，上帝只把一块小石头当心肠给你放进去啦。”

“也许是吧。”“锅圈儿”高兴地同意说。

在卡缅卡-斯特鲁米洛沃市城郊，第三排的全排都跟着排长去进行侦察：前一天，一个捷克的逃兵向司令部报告了奥地利军队的部署并可能在戈罗什——斯塔文茨基一带发起反攻的情况；因此需要对敌军运动时可能经过的道路进行经常的监视；为此，排长派了四个哥萨克，由排里的一个下士率领，留守在树林边上，自己则带着其余的人向小山后面耸立着瓦屋顶的居民新村走去。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下士和几个青年哥萨克——西兰季耶夫、“锅圈儿”和米什卡·科舍沃伊都留在树林边上，一座尖顶的古老小教堂附近，教堂顶上有一个生了锈的塑有耶稣受难像的铁十字架。

“下马吧，弟兄们，”下士命令说，“科舍沃伊，你把马都牵到这些松树后面去，——是的，牵到这些松树后面，越茂密的地方越好。”

哥萨克们躺在一棵断折、枯干的松树下面抽烟；下士的眼睛一直没

有离开望远镜。离他们有十步远的地方，一片没有收割、麦粒已经脱落的黑麦在随风翻滚。被风吹空的麦穗弯下头，在悲伤地沙沙哭泣。哥萨克们躺了有半个钟头，懒洋洋地交谈着。城市右面稍远的地方，大炮在不断地轰鸣。葛利高里爬到麦地边，折了些子粒饱满的麦穗，揉搓了一下，便嚼起熟透的硬麦粒。

“好像是奥地利人！”下士低声喊道。

“在哪儿？”西兰季耶夫精神抖擞地问道。

“你瞧，从树林子里出来的。你朝右边一点儿看！”

一伙骑马的人从远处的小树林里走了出来。他们又停住，打量着有一带伸向远处的丛林的田野，然后就朝着哥萨克们这个方向走过来了。

“麦列霍夫！”下士唤了他一声。

葛利高里爬回松树旁边。

“放他们走近一点，就用排枪齐射。弟兄们，把枪准备好！”下士急不可待地小声说道。

骑马的人向右转去，漫步走着。四个人都屏息无声地伏在松树下面。

“……哎哟哇，伍长！”风送来一个青年人的声音。

葛利高里稍微抬起脑袋，看见有六个匈牙利骠骑兵，穿着镶绣绦的漂亮的军装，挤在一起走着。前面的一个骑着铁青色的高头大马，手里端着马枪，嘿嘿地笑着。

“开枪！”下士小声说。

“啪——啪——啪！”齐射了一排枪。

“啪——啪——啪——啪啪！”背后响起了回声。

“你们在干什么呀？”科舍沃伊惊骇地在松树后面喊道，然后又对马

匹喊道：“吁，该死的东西！你疯啦？呸，妈的！”他的喊声显得出奇地响亮。

匈牙利骠骑兵化为散兵线，在麦地里飞奔。骑肥壮的铁青马，原先走在前面的那个骠骑兵在向空中射击。落在最后的一个，伏在马脖子上，左手拿着军帽，不断地回头张望。

“锅圈儿”头一个跳起来，向前冲去，他手里端着步枪，在黑麦地里乱踏着。前面，约一百沙绳远的地方，一匹摔倒的马正在一面尥蹶子，一面捯动腿，马旁边站着一个没有戴帽子的匈牙利骠骑兵，正在揉着跌伤的膝盖。还离得很远，他就在乱喊些什么，并且把两手举了起来，不断回头看着已经远遁去的同伴。

这一切都发生在一瞬间，直到“锅圈儿”把俘虏带到松树前，葛利高里才明白过来。

“解下来，勇士！”“锅圈儿”粗暴地把重剑朝自己这边一拉，喊道。

俘虏惊慌地笑了笑，就忙乱起来。他甘心情愿地解着皮带，但是他的两只手直哆嗦，怎么也解不开皮带扣环。葛利高里小心地帮他解下来，于是这个骠骑兵——一个身材高大、两颊鼓胀的年轻小伙子，留着两撇山羊胡子，就像是贴在刮得光光的上嘴唇角上一样，——感谢地朝他笑着，点起头来。他好像很庆幸自己能不死在刀枪之下，他一面打量着哥萨克，一面在衣袋里摸索着，掏出一个皮烟荷包，也不知道嘟哝了些什么，做着请大家抽烟的手势。

“他要请客啦。”下士笑着说，自己已经在口袋里摸烟纸了。

“尝尝外国烟吧。”西兰季耶夫哈哈笑道。

哥萨克们卷好烟，抽了起来。黑色的烟斗烟叶的劲头很大，直冲脑子。

“他的枪呢？”下士拼命抽着烟，问道。

“在这儿。”“锅圈儿”指了指自己背上绕着的一条密针缝纫的黄皮带

说。

“应该把他送到连部去。司令部一定非常需要‘舌头’。谁押送他去呀，弟兄们？”下士被烟呛得咳嗽着，用黯淡的眼睛打量着哥萨克们问道。

“我去。”“锅圈儿”应声答道。

“好，去吧。”

看来，俘虏明白了谈话的内容，勉强、可怜地苦笑起来；他竭力抑制着自己，忙乱地翻腾着衣袋，把揉碎的、泛潮的巧克力糖塞给哥萨克。

“我是罗西[2]人……是罗西人……不是奥地利人！”他滑稽地做着手势，含糊不清地说着，还在把揉碎的、香喷喷的巧克力糖塞给哥萨克们。

“还有什么武器没有？”下士问他，“你别唠叨了，反正我们也听不懂。有手枪吗？啪啪响的玩意儿有吗？”（下士做了个扳枪机的手势。）

俘虏拼命地摇起脑袋。

“不有！不有！”

他很情愿地叫他们搜查自己，胖乎乎的脸颊直哆嗦。

从撕破了膝盖的马裤里流出血来，露出了粉红色身体上的一块擦伤。他用手绢包扎着伤处，皱起眉头，嘴唇不断地吧嗒着，不停地说着……他的军帽丢在死马旁边，他请求准许他去拿毯子、军帽和笔记本；因为日记里面夹着他亲人的照片。下士竭力想要听懂他的话，但是怎么也不行，就失望地摆了摆手，说道：

“押走吧！”

“锅圈儿”从科舍沃伊手里牵过自己的马，骑上去，整理着步枪的皮带，用手一指，说道：

“走吧，老总，你也算个他妈的战士！”

他的笑脸鼓舞了俘虏，他也笑了起来，和马并排走着，甚至还亲昵谄媚地用手巴掌拍了拍“锅圈儿”的干硬靴筒。“锅圈儿”严厉地推开他的手，勒紧了马缰绳，让他走到前面去。

“走，妈的！你还要开开玩笑？”

俘虏负疚地急忙向前走去，已经老老实实走起来，不时地回头看看留在原地的哥萨克，那淡白的鬈发调皮地在脑袋顶上竖着。留在葛利高里记忆的正是这个样子——披着骠骑兵绣花军服，灰白的鬈发直立着，迈着坚定、好看的步子。

“麦列霍夫，去把他的马鞍子卸下来。”下士命令说，惋惜地朝已经烧着手指头的烟头上啐了一口唾沫。

葛利高里卸下了死马身上的鞍子，不知道为什么捡起了那顶落在不远地方的军帽。闻了闻帽里，一股廉价肥皂和汗臭的刺鼻气味。他右手提着马鞍子，左手小心地擎着骠骑兵的军帽。哥萨克们蹲在松树下，在鞍袋里乱翻着，观看着这种没有见过的马鞍子的式样。

“他的烟丝很好，应该跟他要一点儿，再卷根烟抽抽。”西兰季耶夫惋惜地说。

“是啊，对的总归是对的，烟丝是不错。”

“好像很香甜，就像奶油顺着喉咙向下流似的……”下士一想起那美味，就叹了口气，咽了一口唾沫。

过了几分钟，松树后面露出一个马脑袋。“锅圈儿”回来了。

“怎么啦？……”下士大吃一惊，跳了起来，“你把他放走了？”

“锅圈儿”摇晃着鞭子，骑马走过来，他下了马，舒展着肩膀，伸了个懒腰。

“你把奥地利人弄到哪儿去啦？”下士走过去质问道。

“你没完没了地问什么？”“锅圈儿”顶嘴说，“他逃跑……想要逃跑……”

“你就把他放走了？”

“我们走到树林里的小路上，他叫了一声……我就把他砍啦。”

“你胡说！”葛利高里喊道，“你无缘无故地把他砍啦！”

“你吵什么？干你什么事？”“锅圈儿”抬起头来，用冷冰冰的眼睛看着葛利高里。

“你说什么？”葛利高里慢慢地站起来，手哆哆嗦嗦地在身上乱摸着。

“不用你管的事，顶好别管！明白了吗，啊？别管闲事！”“锅圈儿”严厉地重复说。

葛利高里抓住步枪皮带，迅速把枪端到肩上去。

他的手指头在颤抖，怎么也摸不着枪机，脸气得变成了褐色，非常难看。

“住——手！”下士向葛利高里跑去，威吓地喊道。

下士及时地推了他一把，子弹打下了一些松针，拖着尖细的长声飞去。

“这是怎么回事呀！”科舍沃伊惊叫道。

西兰季耶夫张着嘴坐在那里，呆若木鸡。

下士推着葛利高里的胸膛，把他的步枪夺下来，只有“锅圈儿”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他始终是那样站着，把一条腿叉开，左手叉着腰。

“你再来一枪。”

“我要杀死你……”葛利高里向他冲过去。

“你们这是干什么？……这是怎么回事？……你们想要受审判，想要挨枪毙吗？放下枪！……”下士吼叫着，把葛利高里推开，然后张开两只胳膊，像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一样，站到他们中间。

“你胡说些什么呀，你杀不了我！”“锅圈儿”抖动着那条叉开的腿，沉着地笑道。

在回来的路上，在苍茫的暮色中，葛利高里头一个看见了林间小道上横着一具尸体。他策马跑到众人前面，勒住哼哧直喘的马，仔细看了看：被砍死的人躺在毛茸茸的青苔上，一只胳膊反扭着，远远地伸出去，脸侧着扎进青苔里去。手掌像一片秋天的黄叶，在青草中闪着黯淡的光泽。是一下很厉害的劈刺，大概是从背后砍的，把这个俘虏从肩膀到腰斜着砍成了两半。

“他把这家伙宰啦……”下士在走过的时候，害怕地斜眼看着在死人歪扭的脑袋上扎煞着的乱蓬蓬的淡白鬈发，闷声说道。

哥萨克们默默地走到连队宿营的地方。暮色已深。微风从西方吹来卷层的黑云。从什么地方的沼泽地里吹来一阵阵淡淡的污泥和烂草的潮湿气味。鹭鸶咕咕叫着。马具的叮当声、马刀偶尔撞碰马镫的响声和马蹄踏着地上的松针发出的沙沙声划破了睡梦般的寂静。林中小路的上空，松树枝干上的夕阳余晖渐渐黯淡下来。“锅圈儿”不住地在吸烟。忽明忽暗的火光照亮了他那紧紧夹着卷烟、长着鼓起的黑指甲的大粗指头。

黑云在树林上空飘动，使大地无比忧郁的苍茫暮色更加幽暗、浓重。

[1] 旧时，顿河一带农村的孩子剪发，常常把头顶剃光，四周留下一圈头发，这种头发圈就叫“锅圈儿”。

[2] 罗西人就是居住在加里齐亚的乌克兰人；现在统称西乌克兰人。

第十三章

攻城的战斗从黎明开始。两翼配备了骑兵和骑兵预备队的步兵部队，他们应该在黎明从树林子里发起进攻。但是出现了混乱现象：两个步兵团没有能按时投入战斗；第二一一步兵团奉命调到左翼去；在向左翼运动的时候，被误认为敌军，自己的炮兵连向它开起炮来；这种荒唐的行径和毁灭性的混乱，严重破坏了战斗计划，断送了这次攻城战役，其结局如果不是进攻者全军覆没，也必然以失败告终。在步兵还在重新部署和不知道是按谁的命令连夜开进沼泽地去的炮兵忙着抢救陷进污泥中的车马和大炮的时候，第十一师开始进攻了。在这样的森林和沼泽地带不可能在广阔的战线上向敌人同时发动进攻，有些地段，我们的骑兵连只能分排冲锋。第十二团的第四连和第五连被留作预备队，其余的连队都已经投入进攻的浪潮，过了一刻钟，留下的人就听到了隆隆的炮声和震天的杀声：

“呜啦啦啦——啦啦啦——啦——啦——啦！……”

“咱们的军队前进啦！”

“进攻啦！”

“机关枪响得真密。”

“大概是在扫射咱们的人哩……”

“没有声音啦，怎么回事？”

“就是说攻下来啦。”

“咱们马上也要去喝点汤啦。”哥萨克们断断续续地交谈着。

两个连隐蔽在森林空地里。粗大的松树妨碍视线。一个步兵连几乎是跑着，从他们旁边开过去。英俊的司务长停了下来，让过最后的队伍，嘶哑地喊道：

“不要弄乱队列！”

步兵连在脚步声、军用水壶的叮当声中，消逝在赤杨树丛那面去了。

从很远的地方，从树木丛生的陡坡后面，又传出一阵逐渐逝去的、已经减弱的雷鸣般的喊声："啦啦啦——呜啦啦啦！……啊啊啊！"这喊杀声突然一下子像被切断似的沉寂了。一片令人心焦的寂静。

"瞧，现在才真正攻到地方啦！"

"大概正在你砍我杀……进行肉搏战！"

大家都紧张地倾听起来，但是那里却是一片死寂。右翼的奥地利炮兵正在消灭进攻的部队，传来连续不断的机关枪扫射声。

麦列霍夫·葛利高里看了看自己这一排人，哥萨克们都紧张得要命，马也急躁不安，像被马蝇叮咬了似的。"锅圈儿"把帽子挂在鞍头，在擦着汗漉漉的灰秃脑袋瓜儿，米什卡·科舍沃伊站在葛利高里旁边，拼命地吸着叶子烟。周围的一切都显得那么清晰，那么真实，——通宵不眠的人，常会有这种幻觉。

这两个连作为预备队在这里待了三个钟头。枪声渐渐稀疏下来，过了一会儿又响起来，响声更急。一架不知是哪方的飞机在他们的头顶上轧轧响着绕了几个圈子。它在高空中盘旋了几圈儿，越飞越高，然后向东飞去；飞机下面的蓝天上升起了一团团榴霰弹爆炸的乳白色烟雾：高射炮正在射击这架飞机。

快到正午了，预备队才投入战斗。人们已经把所有的烟草都抽光了，传命兵——一个骠骑兵——跑来的时候，大家早已等得不耐烦了。四连连长立刻把队伍带到林中小道上，向旁边的什么地方走去（葛利高里觉得他们是在往回走）。在小树林子里走了有二十分钟，队形也乱了。战场的声音离他们越来越近；从他们背后不远的地方，炮兵连正在频繁地射击；炮弹嗖嗖地响着，从他们头顶上飞过去。在树林子里走乱了的队伍乱七八糟地冲到了空旷的田野里。在离他们半俄里的树林边，匈牙利骠骑兵正在砍杀俄军炮队的炮手。

"全连，排好！"

还没有来得及把队形展开，就听见：

“连队，拔出马刀，冲锋！”

一片蓝色的刀光。连队加快速度，变成了飞跑。

有六个匈牙利骠骑兵正围在尽头上的一辆炮车旁边忙活。一个在拉那几匹执拗的马的笼头，第二个在用重剑拍它们，其余的几个下了马的骠骑兵扳着车轮辐条，帮着往前推，企图把大炮拖走。旁边有个军官，骑在一匹咖啡色的、短尾巴骒马上，威风、矫健，他在发号施令。匈牙利人一看见哥萨克，撇下大炮，上马逃命。

“追啊，追啊，追啊！”葛利高里心里数着马的奔跑步数。一只脚突然脱离了马镫，他觉得自己骑在鞍子上很不牢靠，就慌忙去寻找马镫；他弯下身去，抓住马镫，把脚尖伸进去，抬眼一看：一辆六匹马拉的炮车，最前面的一匹马上——骑手已经被砍死，他的手抱住马脖子，衬衣上洒满了血和脑浆。葛利高里的马踏在一个炮手的尸体上，蹄下发出嚓嚓的响声。在一个翻倒了的炮弹箱旁边还有两具尸体，第三个死尸仰面朝天躺在炮架上。西兰季耶夫跑到葛利高里前面去了。骑在短尾巴骒马上的匈牙利军官，几乎是枪口顶着他开了一枪。西兰季耶夫在鞍子上一跃，像是双手拥抱蓝天，摔下马去……葛利高里勒了一下马缰，想从军官的左边追过去，这样砍起来顺手：军官发觉了他的迂回动作，顺手开了一枪。他朝葛里高里打完了一梭子子弹，便拔出重剑来。看来他是个很高明的击剑家，从容不迫地挡开了三次致命的劈杀。葛利高里歪着嘴，进行第四次劈刺。他站在马镫上（他们的马几乎是并排跑着，所以葛利高里看见了匈牙利人的灰白的、刮得光光的、绷紧的右颊，还看见了他制服领子上的号码领章）；他虚晃一刀，骗开匈牙利人的注意，突然改变了劈刺的方向，用刀尖猛然一刺，第二下砍到了脖子上。匈牙利人握剑的手垂了下去，松掉缰绳，挺了一下身子，胸部向前一弯，好像被咬了一口似的，趴到鞍头上。葛利高里感到非常轻松，又照着他的脑袋砍去。他看到，马刀深深地砍进耳朵上边的头骨里去，一直砍到刀上血槽的地方。

葛利高里的脑袋上遭到猛烈的一击，使他昏厥过去。他觉得嘴里有一股热辣辣的血的咸味，知道自己要倒下去了，——收割完的麦茬旋转

着，迅速地从旁边的什么地方向他扑来。

摔到地上时的沉重撞击，使他暂时恢复了知觉。他睁开眼睛，脸上的血流进了眼睛。耳边响着马蹄声和马的吃力的呼吸声："呼，呼，呼！"葛利高里最后一次睁开眼睛，看到了鼓胀的、粉红色的马鼻孔和不知道什么人踏在马镫上的靴子。"完啦。"——一阵轻松的念头像条小蛇似的爬过脑海。一片喧声和黑洞洞的空虚。

第十四章

八月初旬，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中尉决定请求从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调到一个哥萨克战斗部队的团里去。他打了报告，过了三个星期，他就奔走到了派往现役军团去的任命书。他办好有关手续之后，在离开彼得格勒以前写了一封短信，把自己的决定告诉了父亲：

爸爸，我已经要求把我由阿塔曼斯基团调到战斗部队去。今天我收到了任命书，即将奔赴前线，听候第二军团长调遣。我的决心大概会使您吃惊，请容我解释：我不得不在其中周旋的环境使我非常苦恼。阅兵呀，迎宾呀，守卫呀，——宫廷这套把戏使我腻透了。这一切使我厌恶得简直要呕吐，我渴望有声有色的事业，而且……如果您愿意的话，我渴望建立功勋，这应当认为，这是我的光荣的利斯特尼茨基家族的血统开始表现出来，这个家族从卫国战争[1]开始，就不断给俄罗斯军队的桂冠增加新的荣誉。我即将到前方去。请求您的祝福。上星期，陛下出巡大本营前，我有幸一睹圣颜。我对圣上十分爱戴。我在宫内守卫。圣上微露笑容，偕同罗坚科[2]从我面前走过，眼睛对着我，用英语说："看，这是我的光荣的禁卫军。在适当的时候，我要打出这张王牌，来战胜威廉。"我爱戴圣上，简直像个女学生似的在爱他。虽然我已经二十八岁了，但是我很坦白地向您承认这一点，而且丝毫也不感到害臊。宫廷里面那些像蜘蛛网似的玷污圣誉的流言蜚语使我非常不安。我不相信，也不能相信。几天前，我几乎要把格罗莫夫大尉打死，因为他胆敢当着我的面，大不敬地说皇后陛下的坏话。这太可恶啦！我对他说，只有在血管里流着农奴血液的人，才会下贱到听信这些肮脏的谤语。当时还有几个军官在场。我怒不可遏，拔出手枪，想一枪打死这个无耻的家伙。但是同事们夺下了我的枪。我在这个污浊的环境里，日益痛苦难忍。禁卫军的团队里——特别是在军官中——没有那种纯真的爱国热情，说来可怕——甚至根本不爱皇朝。这不像些贵族，简直是一伙败类。这实际上说明我脱离团队的原因。我不能和那些我不尊敬的人相处。好，大概就这些啦。有些地方写得很乱，请原谅，因为是匆忙中写的，我要去捆箱子，去见卫戍司令官。祝您健康，爸爸。我将从军中给您写封更详尽的信。

您的叶甫盖尼

去华沙的列车晚上八点钟开。利斯特尼茨基坐马车来到火车站。身后，彼得格勒闪烁着一片蓝灰色的火光。车站上拥挤喧哗。大部分是军人。一个搬运工把利斯特尼茨基的箱子放好，得到赏钱，并祝他一路平安。利斯特尼茨基解下武装带，脱掉军大衣，松开皮带，在铺位上铺了一条高加索花绸被子。铺位下面，靠窗的小桌子上放了许多家常食品，一个出家人脸相的、瘦削的神甫正在大吃大嚼。他一面从乱蓬蓬的胡子上往下拂着面包屑，一面招呼坐在他对面的穿学生制服、面色黝黑、身体瘦弱的女孩子说：

"您尝尝。啊？"

“谢谢您。”

“不要客气，像您这样的体格，应该多吃东西才是。”

“多谢。”

“喂，尝尝奶油点心吧。军官老爷，也许您愿意尝尝吧？”

利斯特尼茨基从铺位上垂下头来。

“您是对我说的吗？”

“是呀，是呀。”神甫用两只忧郁的眼睛盯着他，雪白的长胡子下的嘴唇上露出一丝笑容。

“多谢。我不想吃。”

“不必这样。吃到嘴里去的东西绝无害处。您是到战斗部队里去吗？”

“是的。”

“上帝保佑您。”

利斯特尼茨基睡意蒙眬，觉得神甫浓重的声音仿佛是从远处传来的，而且觉得，已经不是神甫在幽怨地低诉，而是格罗莫夫大尉在说话。

“……我拉家带口，您知道，教区又很穷。现在我是去当随军神甫。俄罗斯人民是不能没有信仰的。您知道，信仰是一年一年地在加强。当然也有些人失去了信仰，但这都是些知识分子，农民对上帝都是坚信不疑的。是的……就是这样……”那个低音叹了一口气，接着又滔滔不绝地说起来，但是已经不能进入利斯特尼茨基的知觉了。

利斯特尼茨基渐入梦乡。蒙眬中最后感觉到的东西，是细板条钉的车厢顶的新刷的油漆气味和窗外的一声喊叫：

“行李处接过去啦，与我没有关系！”

“行李处接过什么去啦？”意识上滑过这样一个念头，思路不知不觉地断了。一连两夜没有睡觉，现在能痛痛快快地睡一下了，所以他很快就睡熟了。利斯特尼茨基醒来的时候，火车已经开出彼得格勒有四十俄里了。车轮子有节奏地响着，火车头拖着的车厢颠簸不止，隔壁的房间里有人在小声唱歌，顶灯投下歪斜的紫色阴影。

利斯特尼茨基要去的那个团，在最近的几次战斗中遭受了很大的损失，已经撤出战斗，正在匆忙补充马匹和人员。

团部驻扎在一个叫别廖兹尼亚吉的大商业集镇上。利斯特尼茨基在一个无名的小车站下了火车。一座后方医院也在这里卸下火车。利斯特尼茨基向医生打听后方医院的去向，得知这个医院是从西南战线调到这一地区的，现在要沿着别廖兹尼亚吉——伊万诺夫卡——克雷绍温斯科耶一线向前移动。身材高大、紫色脸膛的医生非常不客气地批评了自己的顶头上司，大骂师部参谋人员，他的大胡子乱蓬蓬的，两只凶狠的眼睛在金边夹鼻眼镜里闪动，把自己的怨气全都向这个偶然相遇的人发泄出来。

“您能把我带到别廖兹尼亚吉去吗？”利斯特尼茨基打断他的话问道。

“中尉，请坐那辆双轮马车走吧。”医生答应了他的请求，亲昵地摸弄着中尉大衣上的扣子，寻求同情；他用沉着的低音大声说道：“您想想看，中尉，在装牲口的车厢里摇晃了二百俄里，为的是到这里闲逛，而我们调离的那个地区，血战已经进行了两天，伤兵很多，急需我们的救护。”医生幸灾乐祸地重复着“血战”这两个字，他大声喊叫，而且把“血”字说得格外重。

“这种混乱状况是怎么造成的呢？”中尉出于礼貌，装作有兴趣似的问道。

“怎么造成的？”医生讽刺地把夹鼻眼镜上方的眉毛一挑，大吼道，“毫无条理，胡来蛮干，瞎指挥，就是这些混蛋在那里把什么都弄得乱七八糟。没有办事能力，简直是没有健全的头脑。您记得韦列萨耶夫的《医生的日记》 [3] 吗？就是这样，您哪！我们总是在加倍重犯过去

的错误，是的您哪。”

利斯特尼茨基行了一个举手礼，便向马车走去，怒气冲冲的医生对着他的后影哇啦哇啦叫道：

“我们要输掉这场战争，中尉！被日本人打败啦，也没有变得聪明点儿。说什么我们可以投鞭断流，那简直是痴人说梦……”他顺道轨走去，痛心地摇着脑袋，迈过泛着彩虹般石油光亮的小水洼。

当后方医院的人马到达别廖兹尼亚吉的时候，天色已晚。风吹拂着焦黄的、硬毛似的麦茬。黑云在西方的天边涌起。这片黑云顶上镶了一带紫色的霞光，再往下一点儿，这绮丽的色彩却正在消失，色调瞬息万变，在忧郁的天空涂上一抹轻柔如烟的、淡紫色的夕照余晖；这一片像河流解冻时壅塞的冰块垒起来的云堆从中间陷裂，云隙间透出一道橙黄色的落日霞光。红彤彤的光芒令人目眩，直泻大地，扇面似的迸散开，又折射回天空。云隙的下面，神奇地绣出一条美丽的，杂乱无章的色谱。

道沟边，横着一匹被打死的枣红马。一条后腿刺眼地向上翘着，已经快磨坏的马掌闪着亮光。利斯特尼茨基在双轮马车上颠簸着，仔细地打量着这匹死马。同车上的战地护士朝鼓胀的马肚子上啐了一口，解析说：

“麦子吃得太多啦……撑死啦。”他看了中尉一眼，又更正说；他还要再啐一口，但是出于礼貌上的考虑，又把唾沫咽了回去，用军便服袖子擦了擦嘴唇。“马死啦——用不着掩埋。……德国人……他们可跟咱们不同。”

“你是怎么知道的？”利斯特尼茨基无缘无故地愤怒地问道，同时又无缘无故地对护士那冷漠的、带着自命不凡和鄙视一切的神情的脸感到非常的憎恶。这是一张阴郁而又无聊的脸，就像九月收割后残留着些庄稼茬的田野；跟那些由中尉接收来并从彼得格勒赶往前线去的成千成万农民出身的士兵的脸相毫无差别。这些人的脸都好像是失去了色泽，在他们灰色的、蓝色的、浅绿色的和其他颜色的眼睛里，凝结着一种麻木的神情，宛如多少年前铸的旧铜币。

“战前我在德国住过三年。”护士不慌不忙地回答说。他的音调里也带着中尉在他的目光中所看到的那种自命不凡和鄙视一切的神情。

“我在柯尼希斯贝格的卷烟厂里做过工。”护士用皮缰绳打成的环结赶着那匹强壮的小马，忧郁地说道。

“不要说啦！”利斯特尼茨基严厉地说，又扭过脸去看那匹死马的脑袋：一缕鬃毛垂在眼睛上，牙床露在外面，被风吹日晒，已经变成黑色了。

那条向上跷着的腿，膝盖弯着，马蹄子被马掌钉钉裂了一点儿，蹄壳却依然闪着灰色的光泽，中尉从马腿上，从轮廓分明的趾关节上，断定这是一匹年轻的良种骏马。

双轮车在坎坷不平的小路上颠簸着，继续赶路。西天边的暮色益深，风吹散了乌云。死马那条黑乎乎的挺立在一座没有顶的小教堂后面的腿，依稀可辨。利斯特尼茨基仍旧在看它，突然一圈圆圆的亮光照到马尸上，那条紧裹着枣红色毛皮的腿一时变得那么令人神往，宛如一根美丽的枯树枝。

在别廖兹尼亚吉镇口，伤兵医院的人马遇上了几辆运伤兵的大车。

一个脸刮得光光的、上了年纪的白俄罗斯人——第一辆大车的主人——走在马身旁，缰绳缠在手上。一个头上缠着绷带、没戴帽子的哥萨克，撑着胳膊肘躺在车上。他疲倦地闭着眼睛，嚼着面包，又把嚼烂的、黑色的湿面包吐出来。他的旁边平卧着一个步兵。他屁股上的裤子已经破得不像样子，上面的血渍已经干了，皱折起来。他头也不抬，在难听地谩骂。利斯特尼茨基吃惊地听着他那咒骂的声调；虔诚的教徒是用这种声调祈祷的。第二辆大车上躺了六个步兵，紧挤在一起。有一个眯缝着热情的、发炎的眼睛，在兴高采烈地讲着：

“……听说他们的皇帝派来一名大使，提出要议和。主要的是，告诉我这话的人，是个老实人！我希望他不至于骗我。”

“怕不见得吧。”另一个人摇着圆滚滚的、尽是瘰疬疮疤的脑袋，怀疑地说道。

“菲利普，还是看看再说吧，也许是真的来啦。”跟他们背靠背坐着的第三个人带着轻柔的伏尔加河流域的口音说道。

第五辆大车坐的是戴着红箍制帽的哥萨克。有三个哥萨克舒服地坐在宽敞的车上，默默地看着利斯特尼茨基，在他们那风尘仆仆、表情严峻的脸上，完全没有在部队时对上司的那种敬重的神情。

“好啊，乡亲们！”利斯特尼茨基向他们问候说。

“祝你健康。”坐在边上，紧靠着车主的一个蓄着银色小胡子的漂亮哥萨克有气无力地回答说。

“你们是哪个团的？”利斯特尼茨基问着，极力想看清哥萨克蓝肩章上的号码。

“第十二团。”

“你们团现在驻在哪儿？”

“我们不知道。”

“那么，你们在什么地方受伤的？”

“就在这个村子附近……不远。”

哥萨克们低声交谈了几句，其中一个用好手托着那只用粗麻布片包着的受伤的胳膊，从车上跳下来。

“老爷，稍微等一会儿。”他小心地捧着那只被枪打伤的、正在发炎的胳膊，对利斯特尼茨基微笑着，摇摇晃晃地捯动着两只光脚，走了过去。

“您是不是维申斯克镇的？是不是姓利斯特尼茨基？”

“是啊，是啊。”

“我们真猜对啦。老爷，能不能给点烟抽呢？招待招待我们，看在基督的面上，我们没有烟抽，简直要难受死啦。”

他扶着双轮车的油漆的车帮走着。利斯特尼茨基掏出烟盒来。

“顶好您能给我们十来根。我们一共是三个人呢。”哥萨克笑着恳求说。

利斯特尼茨基把剩下的纸烟全都倒在他的古铜色的大手巴掌里，问道：

“团里受伤的人多吗？”

“二十来个。”

“损失很大吗？”

“死了很多。老爷，跟您借个火。谢谢啦。”哥萨克点上烟，落在后面了，他在后头喊道，“离您府上不远，鞑靼村的哥萨克，今天又死了三个。哥萨克们被打得大败。”

他挥了挥那只好手，便追赶自己的大车去了。身上没有系腰带的军便服上衣在随风飘动。

利斯特尼茨基中尉去任职的那个团的团长，住在别廖兹尼亚吉镇上的一个神甫家里。中尉在广场上，与热心地让他搭救护车的医生告别后，便去找自己的团，他一面走着，一面掸着衣服上的尘土，向遇到的人打听团部驻扎的地方。一个蓄着棕红大胡子，领着士兵去站岗的司务长，迎面走来，他向中尉敬礼，在行进中回答他的问话，并且指点了团部驻在那座房子。团指挥部里和所有远离前线的指挥部一样，很安静。几个文书伏案在抄写什么，一个上了年纪的大尉正在军用电话旁边，跟看不见的对话人说笑。苍蝇在宽敞的大屋子的窗户上营营飞舞，远处传来的电话声像蚊子一样在哼哼。勤务兵把中尉领到团长的住处。高个子、下巴上有块三角伤疤的上校，不知道为什么情绪很坏，在堂屋里冷淡地接见了他。

“我就是团长。”他回答说，听中尉说明自己是来接受他的指挥的，就默默地做了个手势，请中尉进内室去。他关上身后的门，用非常疲倦的姿势理了理头发，温柔、单调地说道：

“昨天旅部已经把这事通知我啦。请坐。”

他问了利斯特尼茨基以前服役的经历、京城新闻和一路上的情况；在他们简短的谈话过程中，上校一次也没有抬起那显得非常疲惫的眼睛看看对方。

“可能是在前线弄得这样疲惫。”中尉打量着上校的突出的前额，同情地猜想。但是上校好像是要纠正他的想法，用马刀柄搔了搔鼻梁，说道：

“中尉，你去跟各位军官认识认识吧，您知道，我已经三夜没有睡觉啦。在这种穷乡僻壤，我们除了打牌和喝酒以外，再也没有什么事情可干啦。”

利斯特尼茨基敬礼的时候，笑中隐藏着极端的轻视。他告辞出来，不愉快地回忆着这次会见，嘲讽着自己刚才对上校疲惫的神色和宽下巴上的伤疤油然而生的敬意。

[1] 指一八一二年俄法战争。

[2] 罗坚科（1859—1924）是当时的一个反动政客。

[3] 韦列萨耶夫（1867—1945），经历了沙俄和苏联两个时代的作家。《医生的日记》是他的名著，内容描写一个青年医生精神上的痛苦，表现了他对工作的怀疑，感到自己的工作困难而无益。

第十五章

这个师奉命强渡斯特里河，在洛维什奇附近插入敌后。

科斯特尼茨基几天之内和军官们混熟了；他很快就熟悉了战斗生活，过惯了的舒适生活和安逸的梦境一扫而光。

渡河战役战果辉煌。重创敌人大兵团的左翼之后，全师挺进敌后。奥地利人在洛维什奇附近，在匈牙利骑兵的支援下，企图进行反攻，但是哥萨克炮兵用榴霰弹把他们击溃。展开队形，发起反攻的匈牙利骑兵连遭侧翼的机枪火力扫射和哥萨克的追击，混乱退去。

利斯特尼茨基随团参加了反冲锋，他们一个营向退却的敌人发起猛攻。利斯特尼茨基指挥的第三排有一个哥萨克阵亡，四人受伤。中尉外表镇定地驰过洛谢诺夫的身边，竭力不去听他那沙哑的低声哀求。洛谢诺夫是克拉司诺库特斯克镇的一个长着鹰钩鼻子的青年哥萨克。他躺在那里，一匹死马压在他身上。他的前臂受伤，一动也不动地躺在那里，央求从他面前驰过的哥萨克：

“弟兄们，别扔掉我啊！把我从死马身下拖出来，弟兄们……”

痛楚折磨得他的呼声很微弱，但是驰过他身边的哥萨克们的慌乱的心里哪还有同情心，就是有的话，那么意志也不允许这种同情心表露出来，而是要极力压制。全排漫步走了五分钟，让跑得气喘吁吁的马匹歇口气。溃逃的匈牙利骑兵连离他们已有半俄里远了。在他们的镶着漂亮毛皮边的军服中间夹杂着步兵的蓝色军服。奥地利人的辎重车顺山岗爬行。榴霰弹的乳白色烟雾在辎重车上空像告别似的飘摇。从左边的什么地方，炮兵正以迅猛的炮火轰击辎重车。田野上雷鸣般的炮声隆隆滚去，近处的树林里响起频繁的回声。

指挥骑兵营的萨夫罗诺夫中校命令“跑步走”，于是三个连就散开，放马跑起来。骑士们的坐骑奔驰着，汗沫像橙黄色的花朵，从马身上纷纷落下。

这一夜是在一个小村子里宿营的。

团里的十二个军官挤在一间小茅屋里。疲惫不堪、饥肠辘辘的军官们躺下睡去。半夜时分，野战厨车赶到。丘博夫少尉端来了一锅菜汤，菜汤的油香味把军官们诱醒了；一刻钟后，睡意惺忪的军官们就鸦雀无声、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弥补两天战斗的消耗。吃过深夜的饭餐以后，睡意全无了。吃得肚子发胀的军官们躺在斗篷上、干草上，抽起烟来。

卡尔梅科夫上尉是一个圆滚滚的、身材矮小的军官，不仅是姓名，连脸上也带有蒙古人种的特征，说话时总是用力地打着手势：

“这场战争对我是不适宜的。我晚生了四百年。你知道吧，皮得，”他对捷尔辛采夫中尉说道，把“彼得”的“彼”字说得很重，成了“皮”，“我是活不到这场战争结束的时候了。”

“快别说你那套手相术啦。”捷尔辛采夫从斗篷下面用嘶哑的低音说道。

“这不是什么手相术。这是注定的结局。我有祖传的病症，真的，我在这里是个多余的人。今天咱们冒着炮火进攻时，我急得浑身发抖。连敌人的影子都看不见，我简直不能忍受这种看不见敌人的战争。这种可恶的感情同恐怖是一样的。他们在几俄里以外对你开炮，而你骑在马上，像一只草原上被猎人瞄准了的野雁。”

“我在库帕尔卡看到过奥地利的榴弹炮。你们有谁看见过吗，诸位？”阿塔曼丘科夫大尉舐着沾在英国式的小红胡子上的罐头肉屑问道。

“妙极啦！有瞄准箱，全部机械化——极端完备。”刚刚喝完第二锅菜汤的丘博夫少尉兴高采烈地补充说。

“我见过，但是我不想谈自己的印象。对炮兵我是个外行。依我看，大炮就是大炮——只不过是口径大点而已。”

“我很羡慕过去原始打仗的方法，”卡尔梅科夫转向利斯特尼茨基继续说道，“在诚实的战斗中砍杀敌人，用马刀把人砍成两截——这我可以理解，可是现在这种打法简直是活见鬼！”

“在未来的战争中，骑兵的作用等于零。”

“更正确地说，骑兵本身也不会存在了。”

“哼，这只能是假设！”

“不，这是无可置疑的。”

“你听我说，捷尔辛采夫，机器是不能替代人的。你走得太远了。”

“我说的不是人，是马。摩托车或汽车是可以代替马的。”

“我在设想一个汽车连队。”

“胡说八道！”卡尔梅科夫发起火来了，“军队还是要用马的。你这纯属荒唐的空想！二百年——三百年后会变成什么样子，我们不知道，可是现在，不论怎么说，骑兵……”

“我的德米特里·顿斯科伊[1]，在进攻四周环以战壕的阵地时，不用骑兵，你还能有什么别的办法？啊？喂，回答呀！”

“冲破缺口，突袭，挺进敌后——这都是非骑兵莫属。”

“胡说八道！”

“好啦，诸位，咱们走着瞧吧。”

“我们睡觉吧。”

“诸位，你们别再争论啦，应该知趣一些嘛，别人还要睡觉呢。”

激烈的争论平息了。有个人蒙在斗篷里打呼噜，那声音简直像在吹口哨。利斯特尼茨基没有参加谈话，他仰面躺着，呼吸着铺在地上的干草陈腐气味。卡尔梅科夫画着十字，躺到他身旁。

“中尉，您跟志愿兵本丘克谈谈吧。他就在您那个排里。是个很有趣的小伙子！”

“怎么有趣呢？”利斯特尼茨基背朝着卡尔梅科夫，问道。

“他是个俄罗斯化了的哥萨克。在莫斯科住过。一个普通工人，但是

不论什么问题，他都有现成的答案。是个不好对付的家伙，一名优秀的机枪射手。”

“咱们睡觉吧。”利斯特尼茨基提议说。

“好吧。”卡尔梅科夫同意说；他好像在想什么心事，负疚地皱了皱眉头，又遗憾地说道：“中尉，请您原谅，我的脚有臭味……您知道，已经有两个多星期没脱鞋袜啦，袜子已经给汗水沤烂了……真是糟透啦！应该从哥萨克们那里弄副包脚布。”

“去弄一副吧。”利斯特尼茨基已进入梦乡，含糊地说。

利斯特尼茨基本来已经忘了卡尔梅科夫的谈话，但是第二天却无意中遇到了志愿兵本丘克。黎明时候，连长命令他去进行侦察，如果可能的话，与在左翼继续进攻的步兵团进行联络。利斯特尼茨基在黎明的昏暗中，在睡满哥萨克的院子里转了半天，才找到了本排的下士。

“选五个哥萨克跟我一起侦察。告诉他们给我备马。快点。”

五分钟后，一个身材不高的哥萨克走到茅屋门口来。

“老爷，”他向正在往烟盒里装纸烟的中尉说道，“下士不派我去侦察，因为没有轮到我的班。您能允许我去侦察吗？”

“你想升官吗？还是受过什么处分？”中尉问道，仔细打量着昏暗中的哥萨克的脸。

“什么处分也没有。”

“好，你去吧……”利斯特尼茨基答应了他的请求，站起身来。

“喂，你，”他对着已经离去的哥萨克的后影喊道，“回来！”

那个哥萨克又走近来。

“你去告诉下士……”

“我姓本丘克。”哥萨克打断了他的话说。

“是志愿兵？”

“是。”

“请您告诉下士，”利斯特尼茨基窘了一阵子，控制着自己，改口说道，“叫他……好，算啦，您去吧，我自己去告诉他。”

天色渐渐亮了。侦察队走到村外，穿过哨岗和警戒部队，朝地图上标出的那个村子方向走去。

走了约半俄里，利斯特尼茨基使马的脚步放慢。

“志愿兵本丘克！”

“有。”

“请您靠我近一点儿。”

本丘克使自己那匹平庸的马跟中尉的纯种顿河马并行起来。

“您是哪个镇的人？”利斯特尼茨基打量着志愿兵的侧影，问道。

“是新切尔卡斯克镇的。”

“可以问问，您是为什么来当志愿兵的吗？”

“请吧，”本丘克拉着长声，略带嘲笑的口吻回答说，并用严厉的、绿莹莹的眼睛看了看中尉，一眨不眨的目光刚毅坚韧，“我很喜欢兵法，很想研究研究这门学问。”

“那您可以进军校嘛。”

“是啊，可以。”

“那您为什么还要当志愿兵呢？”

“我想先在实战中试试身手，再学习理论。”

“您战前是干哪一行的？”

“工人。”

“您在什么地方做工？”

“在彼得堡、顿河罗斯托夫和图拉的兵工厂……我想请求您把我调到机枪队去。”

“你熟识机枪构造吗？”

“绍什、伯蒂、马德森、马克辛、戈奇基斯、贝格曼、维克尔斯、路易斯和施瓦茨洛泽等等牌子的机枪构造我都很熟识。”

“真了不起！我找团长谈谈看。”

利斯特尼茨基又看了看身材不很高大、然而却很健壮的本丘克。像顿河一带的黄榆树：他身上的一切都很平常，没有任何引人注目的东西，只有那坚硬的下颚和炯炯逼人的目光使他的脸显得与众不同。

他不常笑，笑起来嘴唇弯成弧形，眼睛也并不因为笑而变得柔和些，依然保持着那种晦暗的光芒，令人觉得很难接近。他朴实无华，冷静沉着，——就像生长在顿河沿岸阴郁的灰色沙土地上木质似铁的挺拔的黄榆树。

他们默默地走了一会儿。本丘克把两只宽大的手巴掌放在油漆剥落的绿色鞍头上。利斯特尼茨基掏出一支烟，就着本丘克手里的火柴抽着，闻到他的手上有一股像松香一样甜蜜的马汗味儿。手背上长了一层浓密的像马毛似的棕色汗毛。利斯特尼茨基不由自主地想去抚摸一下。他吞咽着苦辣的烟气，随口说道：

“您和另外一个哥萨克，从这个树林子那里顺着那条小道往左边走。您看见了吗？”

“看见了。”

“如果在半俄里内看不见咱们的步兵队伍，你们就回来。”

“遵命。”

他们放开马小跑起来。小树林边上是一片密密层层的小白桦树。小白桦树丛后面，是一片发黄的、令人看了很不舒服的低矮、稀疏的小松树林和被奥地利人的辎重车轧过的灌木丛。从右方远处，传来震地的大炮轰鸣声，可是这里，小白桦树林边，却异常安静。大地在吸吮着浓重的朝露，萋萋野草，已变成绯红，开满了早秋的花朵，预示着即将来临的衰亡。利斯特尼茨基在一棵小白桦树边停下来，用望远镜眺望着林外的小山岗。一只蜜蜂展开翅膀，落在他的马刀套的铜头上。

“糊涂虫。”本丘克责怪蜜蜂的失策，惋惜地小声说道。

“您说什么？”利斯特尼茨基拿开了望远镜。

本丘克用眼睛看看蜜蜂，利斯特尼茨基笑了。

“它酿的蜜一定也是苦的，您以为如何？”

回答他的不是本丘克。机枪从远处的一丛松树后面，发出像喜鹊叫一样的刺耳的呱呱声，划破了寂静。子弹飕飕响着射向白桦树林，一根被子弹打断的树枝在空中盘旋，飘摇，然后落到中尉坐骑马鬃上。

他们吆喝、鞭打着马匹，奔回村子。奥地利人的机枪不停地在他们背后扫射。

后来，利斯特尼茨基常常遇到志愿兵本丘克，而本丘克严厉的眼睛里闪耀着的那种坚毅的光芒，总使他不胜惊讶，他感到惊讶，但是却不能识破笼罩在这个外表如此纯朴的人的脸上那乌云似的、难于捉摸的深沉表情后面究竟隐藏着什么。本丘克说话的口气，也总好像没有说完似的，坚毅的嘴角上，照例含着一丝微笑，仿佛总是故意绕开只有他一个人知晓的真理，在一条崎岖的小道上走似的。他被调到了机枪队。过了十多天（团队得到了一天的休息机会），利斯特尼茨基在去找连长的路上追上了本丘克。他正顽皮地晃着左手腕子，走过一个烧过的板棚。

“啊——啊，志愿兵？”

本丘克转过头来，一面举手行礼，一面让开道。

“您上哪儿去？”利斯特尼茨基问道。

“上队长那儿去。”

“那咱们大概是同路喽？”

“大概是吧。”

他们在毁于战火的村庄的街道上默默地走了一会儿。在几处幸存下一些车棚、马厩的院子里，有许多人在奔忙，一些骑马的人走了过去，冒着热气的野战厨车就停在街当中，等候领饭的哥萨克们排成长龙；头顶上飘着闷人的潮气。

“喂，怎么样，在研究战争吗？”利斯特尼茨基斜眼看了看稍微落在后面走着的本丘克，问道。

“是的……在研究。”

“战后您打算干什么？”利斯特尼茨基看着志愿兵毛烘烘的手，莫名其妙地问道。

“有的人当然要自食其果，至于我……看看再说。”本丘克眯缝起眼睛说道。

“应该怎样理解您的话呢？”

“中尉，”本丘克把眼睛眯得更细，解释道，“有一句俗话您知道吧——‘玩火者必自焚’，就是这样。”

“您顶好别打比喻，说清楚一点。”

“已经够清楚啦。再见吧，中尉，我要向左转啦。”

本丘克把毛烘烘的手指往哥萨克制帽檐上一碰，向左转去。

利斯特尼茨基耸耸肩，目送了他半天。

“他是在故弄玄虚呢，还是仅仅是个脾气古怪的人呢？”利斯特尼茨

基走进连长的整齐的土屋，愤愤地猜度着。

[1] 德米特里·顿斯科伊（1350—1389）于一三五九年继承了莫斯科大公国的王位。一三八〇年在顿河沿岸的库里科沃击败鞑靼人的大军，奠定了后来俄罗斯人摆脱鞑靼人统治的基础。这儿是用来取笑卡尔梅科夫的，因为他羡慕原始的战争方法，所以就用这个古人的名字称呼他。

第十六章

第三期应征的哥萨克也和第二期应征的哥萨克一同开往前方去了。顿河沿岸的市镇和村庄一片荒凉，好像整个顿河流域的人都去割草和忙着收庄稼去了。

这一年，顿河内的农忙季节却是一片凄凉；死神把能干活的人都夺走了，披头散发的哥萨克女人在送别亲人时，都像哭丧似的嚎啕大哭。“噢，我——的——亲人哪！……你把我扔下，叫我依靠谁呀？……”

亲人们头朝四面八方地倒在了战场上，他们流尽了哥萨克的鲜血，眼睛直呆呆的，在大炮奏出的哀乐声中，长眠，腐烂在奥地利、波兰和普鲁士的土地上……东风浩荡，但也未必能把爱妻、慈母的哭声送到他们耳边。

哥萨克的精华都背井离乡，死于战火、虱子、恐怖和无法排遣的忧伤。

一个晴朗的九月的日子，鞑靼村的上空飘着一层薄薄的像蜘蛛网似的彩色艳丽烟云。没有血色的太阳像寡妇一样苦笑着。万里晴空，碧蓝洁净，犹如拒人于千里之外的骄矜的处女。顿河对岸的树林染上一片忧郁的黄色，白杨树闪着黯淡的光辉，橡树飘落着稀疏的、有花纹的叶子，只有赤杨依然碧绿喜人。它那顽强的生命力感染了目光锐利的喜鹊。

就在这一天，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麦列霍夫收到了一封从野战部队寄来的信。信是杜妮亚什卡从邮局取回来的。邮政局长把信交给她的时候，还朝她鞠躬，摇晃着秃脑袋，卑躬屈节地摊开两手，哀求说：

“请您看在上帝的面上，原谅我吧。我把信拆开啦。请告诉您爸爸：就说菲尔斯·西多罗维奇，如此这般把信拆开啦。就说，他急于要知道有关战争的消息，急于要知道那里的情形……务必请您原谅，就这样告诉您爸爸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并请他也原谅我。”

他有点儿反常，神色慌张，还把杜妮亚什卡一直送出来，也不顾他的鼻子上溅满了墨水。

“您们在家里……不要责备我，上帝保佑……因为咱们都是老相识了，我才……”他跟在杜妮亚什卡身后嘟囔着，还不断地鞠躬，这一切使她感到一种预兆，仿佛被震了一下似的。

她非常激动地回到家里，半天也没能把信从怀里掏出来。

“快点，你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喊道，不停地捋着直哆嗦的大胡子。

杜妮亚什卡往外掏着信封，急急忙忙地说道：

“邮政局长说，他由于感兴趣所以已经拆开看过，他说，请爸爸您别生他的气。”

“见他的鬼去吧！是葛利什卡写来的吗？”老头子呼哧呼哧地对杜妮亚什卡的脸喘着气，紧张地问道，“一定是葛利高里写来的吧？莫非是彼得罗写来的？”

“好爸爸，不是……是别人的笔迹。”

“你念念吧，别叫人心急啦！”伊莉妮奇娜喊叫道，她艰难地挪动到长板凳跟前（她的腿肿了，走起路来，两条腿半天才移动一下，就像是踏着小轮子滚似的）。

娜塔莉亚气喘吁吁地从院子里跑了进来，她的两只胳膊紧压住胸前，歪着伤残难看的脖子，站在炉坑旁边。她嘴唇上的微笑像太阳的光斑一样在颤动，她盼着葛利高里的问候，哪怕是顺便，哪怕是稍微有一两句提到她也好，也算是对她像狗似的驯顺和忠诚的一点报酬。

“达丽亚在哪儿呀？”老太婆小声嘟哝道。

“不要说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大喊了一声（他气得眼睛都瞪圆了），然后对杜妮亚什卡说道，“念吧！”

“我谨通知阁下……”杜妮亚什卡开始念道，但是突然哆嗦着从板凳上滑下来，不成声地喊道：

“爸爸！亲爱的爸爸！……噢噫，妈妈！咱们的葛利沙！……噢哟！……葛利沙……阵亡啦！”

一只花条的黄蜂钻进枯萎的洋绣球叶子里，嗡嗡叫着，往窗户上直撞。母鸡在院子里安详地咯哒咯哒叫着，从敞着的门外传来远处孩子们银铃般的笑声。

娜塔莉亚的脸在痉挛，但是刚才挂在嘴角上的颤抖的微笑还没来得及消失。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要站起身来，中风似的仰着脑袋，狂乱地、困惑不解地看着在痉挛着乱爬的杜妮亚什卡。

我谨通知阁下，您的儿子，第十二顿河哥萨克团的哥萨克，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麦列霍夫，于本年九月十六日夜，在卡缅卡-斯特鲁米洛沃城下战役中阵亡。您的儿子的英勇牺牲可聊以慰藉您的不可弥补的损失。您的儿子的遗物将转交给他的亲哥哥彼得罗·麦列霍夫。马匹则仍留在团里。

第四连连长上尉波尔科夫尼科夫。

野战军，一九一四年九月十八日。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自从收到葛利高里阵亡的通知以后，好像一下子就变得憔悴不堪了。亲人们眼看着他一天一天地衰老下去。痛苦的结局不可避免地降临到他头上：记忆衰退，头脑也糊涂了。驼着背，脸色像生铁一样黑，在宅院里打转转儿；眼睛里患热病似的油晃晃的光芒道出了他心灵上的混乱不安。

他亲自把连长寄来的信藏在神龛下面，有时一天好几次跑到门洞里，用手指头招呼杜妮亚什卡。

“到我这儿来！”

她走了出来。

“把写着葛利高里事的信拿来。念给我听！”他命令说，不时担心地

瞅瞅内室的门，而伊莉妮奇娜正在那扇门里受着无时无刻的哀思的折磨，“你小声念，就像自言自语一样，”他狡狯地挤挤眼，全身缩成一团，眼望着门说，“小声念，不要叫母亲听见……真糟……”

杜妮亚什卡含着眼泪，念完了第一句，总是蹲着听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举起像马蹄子似的大黑手掌喝道：

“不用念啦！下面的话我都知道……拿去放在神龛下面……你轻点儿……要是叫母亲听见……”他又恐吓地挤了挤眼，全身蜷缩起来，就像火烤着的树皮一样。

他的头发一圈一圈地白了，很快就满头都是耀眼的白头发了。大胡子里也出现了一丝丝的银须。他变得非常贪吃，而且吃得很多，狼吞虎咽。

在举丧后的第九天上，又为追悼阵亡的葛利高里邀请威萨里昂神甫和亲友，举行了家宴。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吃得很快，而且是拼命地吃。大胡子上挂着一串串的面条。伊莉妮奇娜最近这几天总是心惊胆战地瞅着他，看到这种情况，就哭起来：

“老爷子！你这是怎么啦？……”

“怎么啦？”老头子慌张起来，从彩釉的瓷汤盘上抬起混浊的眼睛问道。

伊莉妮奇娜无可奈何地摇了摇手，用绣花手绢擦着眼睛扭过头去。

“爸爸，看您，就像三天没吃饭似的！”达丽亚瞪起眼睛恨恨地说道。

“我吃得……啊，对……对……对……我再不那样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弄得很窘。不知所措地环顾了一下四座的人，吧嗒了几下嘴唇就不出声了。他皱着眉头，连别人的问话，也不回答。

“打起精神来，普罗珂菲奇。怎么你一下子就成这个样子？”饭后，

威萨里昂神甫鼓励他说，“儿子的死是神圣的，老头子，你别惹上帝生气吧。他为沙皇和祖国戴上荆冠[1]，可是你……这简直是罪过，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罪过……上帝是不会饶恕的！”

“我是这样呀，神甫……不用您说，也是精神十足的呀。他‘英勇牺牲’，连长的信上是这样写的。”

老头子亲过神甫的手，扒到门框上，从接到儿子的阵亡通知以后第一次恸哭起来，全身剧烈地抽搐着。

从这一天起，他控制住了自己，精神上也恢复正常了。

家里的每一个人都在各自不同地舐着自己的伤口。

娜塔莉亚听杜妮亚什卡念完葛利高里牺牲的通知后，就跑到院子里去。“自杀吧！现在一切都完啦！快点吧！”这个念头像火似的在烧她，驱使她。娜塔莉亚在达丽亚的手上挣扎着，快意地昏迷过去，但愿离开那恢复知觉的时刻，离开那严峻地使她重又意识到已经降临的灾难的时刻，越远越好。她昏迷了一星期，重返人世时，已经变成另一个人了，不言不语，被不祥的虚弱症吞噬着……一个看不见的鬼魂来到了麦列霍夫家。

[1] 相传，荆冠是耶稣被钉上十字架之前戴上的，这里是为国牺牲捐躯之意。

第十七章

麦列霍夫家在获悉葛利高里阵亡后的第十二天，同时收到了彼得罗两封信。杜妮亚什卡在邮政局里就把两封信都看了，——她忽而像一根被旋风吹着的小草一样，往家里飞跑，忽而又摇晃着扑到篱笆上喘口气儿。她在村子里引起了一阵惊慌，也给家里带回巨大的震动。

“葛利沙还活着哪！……我们的亲人还活着哪！……”离家门还老远她就哭泣号叫着，“彼得罗写信来啦！……葛利沙是受了伤；没有死！……活着哪，活着哪！……”

彼得罗在九月二十日的信里写道：

你们好，亲爱的父亲和母亲。我告诉你们，咱家的葛利什卡的小命儿差一点见阎王，上帝保佑现在他还活着，而且很健壮，因此我们也希望上帝保佑你们健康和平安。他们那个团参加了卡缅卡——斯特鲁米洛沃城下的战役，冲锋的时候，葛利高里同排的哥萨克们看见他被匈牙利骠骑兵用重剑砍伤，葛利高里从马上跌了下来，以后我们就一点消息也不知道了，不管怎样向他们打听，他们再也不能告诉我什么消息了。后来我才从米什卡·科舍沃伊那儿听说，——米什卡是到我们团里来联络的，——葛利高里受伤后，一直躺到夜间。苏醒过来以后就往回爬。他看着星星，确定方向往回爬时，遇到我们的一个受伤的军官。这个受伤的军官是龙骑兵团的中校，炮弹打伤了他的肚子和腿。葛利高里就背着他，爬了六俄里。因此他受到了嘉奖——奖给他一枚乔治十字章，并晋升他做了下士。这太好啦！葛利什卡的伤并不重，敌人的重剑砍在他的脑袋上，削掉了一块皮；他从马上跌了下来，就昏了过去。米什卡说，他马上就要归队了。请你们原谅，我写得这样潦草。我是在马上写的，摇晃得厉害。

第二封信里，彼得罗请求给他寄点“故乡顿河自家果园”里的樱桃干去，还请求不要忘记常常写信；同时在信上骂了葛利高里一顿，因为他听哥萨克们说，葛利高里把马照料得很不好，所以使他，彼得罗，很生气，因为那匹枣红马是他彼得罗的，是他自己的马，是纯种良马；他请求父亲给葛利高里写封信说说。

“我已经请哥萨克带话给他，如果他不像爱护自己的马一样，好好照料那匹马的话，等我们见面的时候，我就把他的嘴巴子打出血来，别看他现在已经是个挂十字章的人。”彼得罗这样写道，接着就是无数的问候，从这揉皱的、雨水淋湿过的信的字里行间，可以感觉到深深的忧伤。看得出，彼得罗在前线也并不舒服……

幸福得发了昏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叫人看着真有点儿心酸；他把两封信都抢过去，带着它们一瘸一踮地在村子里走东窜西，抓住识字的人，就逼着人家念，——不，他并不是为了念给自己听，老头子是要把这晚来的喜讯向全村夸耀一番。

“啊哈！你看，我的葛利什卡怎么样？啊？”当念信的人结结巴巴地念着揉皱的信，念到彼得罗描写葛利高里立功的地方，就是他背着受伤的中校爬了六俄里的地方，他就举起一只他那马蹄子似的大黑手巴掌，这样问道。

“这是咱们全村得到的第一枚十字勋章。”老头子自豪地说，接着就生怕失落似的赶紧把信收回来，藏到皱巴巴的制帽里子里，又找别的识字的人去了。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从商店的小窗户里看见了他，就一面摘着帽子，迎了出来，说道：

“请进来吧，普罗珂菲耶维奇。”

他用自己白胖的手握着老头子的手说：

“好啊，恭喜……嗯……有这样的儿子是值得自豪，可是你们却给他办丧事。我在报上看到他立功的消息啦。”

“报上还登出来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全身都像火烧似的痉挛起来。

“报道过，我看啦，看过啦。”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亲自从货架子上拿下三包四分之一普特重的上等土耳其烟草，又装了一袋高级糖，连称都没有称；他把这些东西递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说：

“你给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寄东西的时候，请代我问候，并把这些东西捎给他。”

“我的上帝！葛利什卡有多光荣啊！……全村子的人都在谈论他……

我活到了……”老头子从莫霍夫商店的台阶上走下来的时候，自言自语地嘟哝道。他擤了擤鼻涕，用上衣袖子擦了擦在脸颊上痒酥酥地流下的眼泪，自思道：“看来，我是老啦。这么容易流眼泪……唉，潘苔莱、潘苔莱，你把精力都浪费到哪儿去啦？从前像石头一样结实，可以从船上扛下八普特重的口袋来，可是这会儿呢？葛利什卡把我折磨得真够呛……”

他在街上一瘸一拐地走着，把糖口袋紧紧抱在胸前，思想又像在沼泽上空飞翔的田凫，围着葛利高里盘旋起来，脑海里一直想着彼得罗信上的话。这时亲家公科尔舒诺夫迎面向他走来。他首先唤住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

“喂，亲家，等一等！”

他们从宣战那天以后，还没有见过面。自从葛利高里离家以后，在他们之间就形成了一种虽说不是敌对的，然而却是一种冷淡的、不自然的关系。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死看不上娜塔莉亚对葛利高里的卑躬屈节，乞怜他的施舍，从而使他，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也受尽同样的屈辱。

“不要脸的母狗，”他在家人面前，大骂娜塔莉亚，“住在娘家好好的，偏要到婆家去住，他家的面包就那么好吃。为了这个混蛋女儿，我这个做父亲的也要跟着去丢脸，在人面前只好眨巴眼。”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走到亲家公紧跟前，把一只生满黄斑、弯成小船似的手塞给他。

“近来你可好啊，亲家。”

“托福托福，亲家。”

“你是来买东西的啊？”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举起那只空着的右手，否定地摇了摇脑袋。

“亲家，这是送给咱们的英雄的礼物。大善人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在报上看到了他的英雄事迹，所以送他一些糖和一些味道很好的烟叶。

他说：‘请把我的问候和礼物寄给你的英雄，祝他将来仍然这样出类拔萃。’他说这话时，满面老泪横流，你明白吗，亲家？”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不由自主地胡吹起来，并且仔细注视着亲家公的脸，竭力想要看出所产生的印象。

在亲家公的白眼皮下面浮着一片阴影，这片阴影使他那低垂的眼神自然地带上了冷嘲的笑意。

“原——来——这——样。”科尔舒诺夫支吾其词地说道，然后横过街道向篱笆走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急忙跟过去，用哆嗦得厉害的手指头打开糖果袋。

“请吃块糖吧，巧克力糖！……”他挖苦地邀请亲家公说，“请吃吧，我替你女婿请客……你的日子过得并不舒服，你大概知道，令郎以后也许能挣到这样的光荣，也许不能……”

“你别管我的日子过得怎么样。我自己明白。”

“尝尝吧，赏个脸嘛！”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做出过分殷勤的样子，跑到亲家公前面去鞠了一躬。他那弯曲的手指头在剥着薄薄的包糖银纸。

“我们吃不惯甜东西，”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推开亲家公的手，“我们吃不惯，吃别人的东西会硌碎我们的牙。亲家，你不该扛着儿子的招牌，到处去打秋风。如果你有困难的话——应该来找我嘛。给女婿我还舍得……何况娜塔什卡也在吃你们的面包哪。我可以救你的穷……”

“我们家里人还没有谁去打过秋风，你别胡说，亲家，乱嚼舌头！你太会吹啦，亲家！……太会吹啦……也许就因为这个你发的财，你女儿才跑到我们家来的吧？”

“等等，”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威严地说道，“咱们俩没有什么好吵的。我也不是来找你吵架的，请你息怒，亲家。咱们找个地方去谈谈，有点事儿。”

“咱们没有什么事可谈。”

“有的谈。走吧。”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拉住亲家公的上衣袖子，拐进一条小胡同。走过人家的宅院，来到草原上。

“有什么事？”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怒气消失了，渐渐清醒过来，问道。

他斜眼看了看科尔舒诺夫的长满雀斑的白脸。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把上衣的长后襟掩了掩，坐到沟坡上，掏出了镶着绒边的旧烟荷包。

“你看，普罗珂菲奇，真不知道你为什么要这么跟我过不去，就像只好斗的公鸡，这样对待自己人可不好。不大好吧，是不是？我想要知道，”他改用另外一种坚定、粗鲁的声调说道，“你的儿子是不是要长期这样虐待娜塔莉亚呢？你告诉我。”

“这个你应该去问他。”

“我用不着去问他，你是一家之主——我要跟你谈。”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拳头里紧攥着一块剥去糖纸的糖。融化了的巧克力从他的手指缝里流出来。他在沟坡的棕色的干土上擦了擦手巴掌，一声不响地抽起烟来。他卷起一片纸，从烟叶袋里倒出了一撮土耳其烟草，然后递给了亲家。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毫不犹豫地也用莫霍夫慷慨的礼物卷了一支烟。两亲家一块儿抽起来。他们的头顶上是一片像丰满的胸膛似的蓬松的白云，一线轻柔纤细的蛛丝被风吹得摇曳着，从地上迅速地向高天，向白云边飞去。

白昼将尽。无限肃穆，宜人的晚秋的寂寞黄昏催人欲睡。天空已经失去了夏日灿烂的光辉，只是黯淡地闪着蓝光。不知道从什么地方飘来的苹果树叶，在沟渠上洒下了一层瑰丽火红的秋色。蜿蜒起伏的群山遮断了通向四方的大道，——它正在枉费心机地招引人们往那里去，往那朦胧如梦的、碧绿的地平线那边的神秘广原中去，——而人们却被关在日常生活的牢笼里，被家务、收割的繁重劳动折磨得痛苦、疲惫不堪；

而这条旷无人迹的大道——一线引人愁思的踪迹——却穿过地平线，伸向看不见的远方。西风在大道上卷起滚滚烟尘。

“烟味太淡啦，像干草一样。”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向外喷着还没有消散的烟雾，说道。

“是有点儿淡，可是……味道很好。”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同意说。

“回答我呀，亲家。”科尔舒诺夫熄了烟，用缓和的声调请求道。

“葛利高里对这件事一个字也没有提。他现在负伤啦。”

“我听说啦……”

“将来怎么样——我不知道。也许他会真的阵亡。这又怎么说呢？”

“怎么能长此下去呢，亲家？……”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茫然、可怜地眨着眼睛怨诉道，“她被糟踏得既不是姑娘，也不是婆娘，更不是可敬的寡妇。要知道，这是怎样的羞辱呀！早知如此，像你们这样的亲家，我连家门也不会让你们进，闹成今天这个样子像什么话呀？唉，亲家，亲家……谁都爱自己的儿女……这是亲骨血呀……”

“我又有什么办法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压着火儿开始反攻了，“请你说句正经话。难道我儿子从家里跑出去我高兴吗？难道这对我有什么好处吗？真有你这号人！”

“你写信给他，”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闷声指点说，随着他说话的节奏，干土从他的手掌里沙沙地像一道涓涓的棕色细流泻入沟渠，“叫他给我一个最后的答复。”

“他跟那个娘儿们已经有孩子啦……”

“跟这个娘儿们也会生孩子嘛！”科尔舒诺夫涨红着脸，喊道，“难道可以这样对待活人吗？啊？……她已经自杀过一回啦，现在都成了残废……还想把她踏进坟墓里去吗？啊？……他怀的是什么心呀，什么心呀……”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一只手抓着自己的胸膛，另一只手拉着亲

家公的衣襟，气急败坏地低诉道，“难道他是狼心狗肺吗？”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哼哧哼哧地喘着，身子向一旁扭去。

“……娘儿们想他想得骨瘦如柴，她只是为了他才活着。在你们家里就像个扛长活的。”

“我们待她比亲生的还要亲！你给我住口！”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怒吼道，并站起身来。

他们不欢而散，也没有道别，就各奔东西了。

第十八章

生活奔腾泛滥，溢出河床，分成无数的支流。简直难以预料它那叛逆和狡狯的洪峰将泻向哪条支流。今天那里的生活还像流过浅滩的潺潺溪水，浅到使你可以看到肮脏的沙底，——明天却忽然变成浊浪滚滚的洪流……

不知道为什么，娜塔莉亚突然决定要到亚戈德诺耶去找阿克西妮亚——恳求她把葛利高里还给她。不知道为什么，她觉得一切都取决于阿克西妮亚，只要去求她——葛利高里和过去的幸福就都会回来。她完全没有考虑这是否能实现，阿克西妮亚会怎么看待她这奇怪的请求。被一种下意识的感情推动着，她想使自己突然的决定尽快付诸实现。这个月底，麦列霍夫家收到了葛利高里一封信。他在信中向父母请安问候以后，又向娜塔莉亚·米伦诺芙娜致意，并表示了最亲切的关怀。不管是什么原因使葛利高里这样做的，但这对娜塔莉亚却起了推动作用：在第一个星期日她就准备到亚戈德诺耶去了。

“你要上哪儿去，娜塔莎？”杜妮亚什卡看见娜塔莉亚正对着一块破镜片仔细而又认真地照着自己的脸，就问道。

“我要回娘家去看看。”她说了个谎，脸立即红了，第一次意识到自己是去干一件非常屈辱的事，去经受一次严厉的精神折磨。

“娜塔莉亚，你就陪我到游戏场去一回还不行吗，”达丽亚一面打扮着，一面请求她说，“晚上你去，好不好？”

“我不知道，不一定能去。”

“哎呀，你这个小尼姑！男人不在家就是我们的天下了。”达丽亚挤眉弄眼，顽皮地说道，并把柔软的身体弯成两截，对着镜子仔细欣赏身上的淡青色新裙子的绣花下摆。

自从彼得罗走后，达丽亚大变了：丈夫不在身边的影响明显地表现出来。她的眼睛、举止和步态都流露出烦愁的神情。每逢星期日，她总是打扮得漂漂亮亮，很晚很晚才从游戏场回来，时常恨恨地翻着发黑的

眼珠儿对娜塔莉亚诉苦：

“简直是糟糕透啦，真的！……把顶用的哥萨克都征走啦，村子里剩下的全是些孩子和老头子。”

“这跟你有什么相干？”

“怎么不相干？”达丽亚奇怪地反驳道，“游戏场上再也没有人可以调情啦。顶好能让我一个人到磨坊去，要不然就很难甩开公公……”

她下流地问娜塔莉亚：

“亲爱的，你没有哥萨克怎么能忍耐这样久呀？”

“别说啦，你这个不要脸的东西！”娜塔莉亚脸涨得通红。

“你就不想？”

“那你当然是很想喽？”

“我想，小奶奶，”达丽亚哈哈笑着说，满脸绯红，弯成弧形的眉毛哆嗦着，“有什么可害臊的呢……说老实话，现在我能有个什么老头子玩玩也好啊！你想想看，彼得罗已经走了两个月啦。”

“达丽亚，你要找倒霉……”

“算了吧，你这个可敬的小老太太！我看透了你们这些不言不语的家伙啦。大概，你是不会承认的。”

“我也没有什么可承认的。”

达丽亚嘲讽地斜睨了娜塔莉亚一眼，用细小的凶狠的牙齿咬着嘴唇，讲道：

“前两天在游戏场上，村长的儿子季莫什卡·马内茨科夫坐到我身边来。坐在那里浑身冒汗。我看得出，他是害怕动手……后来，偷偷把手伸到我腋下，手却直在哆嗦。我耐着性子，没有吭声，可是心里却火冒三丈；你哪怕是个小伙子也好啊，这么个……黄口小儿顶多有十六岁。

你瞧，是些什么货色……我坐在那里，不理他，他哪，伸着爪子，摸啊，摸啊，然后悄悄对我说：‘走吧，到我家仓库去！……’唉，我把他狠狠地骂了一顿！……”

达丽亚高兴地哈哈笑起来，笑得眉毛直颤动，眯缝着的眼睛闪着光芒。

“我把他臭骂了一通，我跳起身来，说道：‘嘿，你这个混账王八蛋，乳臭未干的黄口小儿！竟敢对老娘说这样的昏话？你有几天才不夜夜尿床啦，啊？’我就这么教训了他一顿！”

她和娜塔莉亚之间的关系是很单纯和睦的。达丽亚最初对弟媳妇的那种敌意早已消失，这两个性格各异、毫无共同之处的娘儿们彼此相处得很好。

娜塔莉亚穿好衣服，从内室走出来。

达丽亚在门洞里追上了她。

“今天夜里你能给我开开门吗？”

“我晚上大概要住在娘家。”

达丽亚用小梳子搔着鼻梁，考虑着，摇了摇脑袋：

“好，你走吧。我本来不愿意为这事去求杜妮亚什卡，看来非得求她不可啦。”

娜塔莉亚告诉伊莉妮奇娜说要回娘家去，就走到街上去。散了集的大板车都纷纷离开了广场，从教堂里走出许多人来。娜塔莉亚走过两条胡同，便向左转去。她匆匆地爬上山岗。在岗顶上回头看了看：洒满阳光的村庄躺在山脚下，粉刷过的小房子泛着白光，磨坊的斜屋顶反射着太阳的光芒，显得特别耀眼。

第十九章

战争也从亚戈德诺耶逼走了许多人。韦尼阿明和吉洪也走了，他们走后庄园显得更荒凉、寂静和无聊了。阿克西妮亚代替了韦尼阿明，去服侍老将军；肥胖的永远瘦不下来的卢克里娅又承担了为临时雇工做饭和饲养家禽的工作。萨什卡爷爷兼任了马夫和看护花园的职务，只有车夫是新来的——一个老成持重的上了年纪的哥萨克尼基季奇。

这一年地主减少了种植面积，提供了二十匹补充军马；只留下了一匹走马和三匹庄园上离不开的顿河马。地主用打猎来消磨时间，带着尼基季奇去打野雁，有时候也带着猎狗去打猎，闹得四乡不安。

阿克西妮亚偶尔收到葛利高里的短信，说他现在还活着，而且很健康，正刻苦服役。他是变得坚强了呢，还是不愿意在信上表示自己的弱点呢，反正他一回也没有抱怨生活的艰难和寂寞。写信的语气总是冷冰冰的，好像是迫不得已才写的。只是最近的一封信里，不小心写出了这样的句子："……一直在火线上，我似乎有些厌倦战争了，褡裢里总是背着死神。"每一封信上他都提到他的女儿，要求告诉他一点关于她的事情："……告诉我，我的塔纽莎[1]长得多高啦，长成什么样子啦？不久前我梦见她长得很大啦，穿着红衣裳。"

阿克西妮亚表面上坚强地忍受着别离的痛苦。她把对葛利高里的全部爱情都倾注到女儿身上，特别是当她确信这个孩子的确是葛利高里的以后。这条小生命提出了越来越多的驳不倒的证据：小姑娘的深红色的头发脱掉了，生出了黑色鬈曲的新头发；眼睛的颜色也变了，显得黑了，眼眶也变得长了。长得越来越像父亲，就连笑容也是野性的、麦列霍夫家的、葛利高里的。阿克西妮亚现在可以毫无疑问地从孩子身上看出谁是她的父亲了，因此她就更加爱这个孩子，——已经不像从前那样，每当走近摇篮的时候，在小姑娘惺忪的小脸上，一发现某种与司捷潘脸上可憎的线条稍微相似的影子和极其细微的相同之处，就禁不住要踉跄后退。

日子悠悠忽忽地过去，每过一天，阿克西妮亚心上的痛苦就更多一

层。对心爱的人生命的担忧，像钢钻一样钻着她的心，这种痛苦白天既饶不过她，夜里也要光临，而且一到夜间，那种郁积在心里、一直被意志压抑着的愁思就冲破了堤防：整夜整夜的，阿克西妮亚怕吵醒孩子，只能含泪无声地喊叫、哭泣，她咬着自己的胳膊，以免喊出声来，想用肉体的疼痛压下精神的痛苦。她把热泪洒满孩子的襁褓，天真幼稚地想着："既然是葛利什卡的孩子，那么葛利什卡心里就一定会感觉到我是多么想念他呀。"

熬过这样的不眠之夜，早晨爬起来简直像个被打得半死的人一样：浑身酸痛，太阳穴里就像有些小银锤子在拼命不断地敲打，当年曾像孩子一样丰满的嘴唇上浮出一丝成人的哀愁。夜夜相思，使阿克西妮亚红颜暗老……

星期日，她刚把早饭端给老地主，从屋里来到了台阶上，就看见一个女人正朝大门口走来。白头巾下闪烁着两只非常熟悉的眼睛……女人揿了揿门闩鼻，便走进院子来了。阿克西妮亚一认出是娜塔莉亚，脸立刻就变得煞白，慢慢地向她迎过去。她们正好在院子当中相遇了。娜塔莉亚的靴子上厚厚地落了一层路上的尘土。她颓丧地垂着两只粗糙的大手站住，急促地喘着气，竭力想把那伤残的歪脖子伸直，但是怎么也不行；因此显得她好像是在向旁边的什么地方看似的。

"我是来看你的，阿克西妮亚……"她用干涩的舌头舔着被风吹裂的嘴唇，说道。

阿克西妮亚迅速地回头向上房的窗户看了一眼，默默地朝自己住的下房走去。娜塔莉亚跟在后面。阿克西妮亚衣服的窸窣声她听来非常刺耳。

"大概是因为走热啦，所以耳朵里疼。"从混乱的头脑里钻出了这样的想法。

阿克西妮亚等娜塔莉亚走进屋子以后，就关上门。她站在屋子当中，两手插到白围裙底下。她主宰了这场游戏。

"你来干什么呀？"她曲意奉承地、几乎像耳语似的问道。

“我想喝点水……”娜塔莉亚要求，用痛苦、呆滞的目光把屋子扫了一眼。

阿克西妮亚在等待，娜塔莉亚艰难地提高声调，开口说话了。

“你抢走了我的男人……把葛利高里还给我吧！你……毁了我的一生……你看，我成什么样子啦……”

“把男人还你？”阿克西妮亚咬着牙齿说道，说出的话，就像落在石头上的雨点，缓慢地、一滴一滴的，“把男人还给你？你是朝谁要人哪？你是干什么来啦？……你的要求提得太晚啦！……太晚啦！”

阿克西妮亚全身晃了一下，走到娜塔莉亚跟前，恶毒地笑了起来。

阿克西妮亚仔细打量着自己敌人的脸，忍不住想挖苦她一番。现在

她——被遗弃的结发妻子——被痛苦折磨着，低声下气地站在自己面前；这就是那个女人，由于她的恩典，曾使阿克西妮亚哭干了眼泪，使她和葛利高里分离，使她心受重创；而当她，阿克西妮亚，在忍受致命的相思病的折磨时，这个女人却在爱抚着葛利高里，而且大概还嘲笑过她——失败的、被遗弃的情人。

“所以你来求我抛弃他？”阿克西妮亚气喘吁吁地说，“唉，你这个阴险毒辣的女人！……是你先从我手里抢走了葛利什卡！是你，不是我……你既然知道他曾跟我同居过，为什么还嫁给他？我只是收回了自己失去的人，他原本就是我的。我有跟他生的孩子，可是你……”

她极端憎恨地看着娜塔莉亚。胡乱地挥动着双手，说出的话就像烧透了的、火花飞溅的熔渣：

“是我的葛利什卡——我谁也不给！……是我的！我的！……你听见吗？是我的！……你滚吧，没有心肝儿的东西！你不是他的妻子。你想把孩子的父亲抢走吗？啊——哈！为什么你早不来？啊，为什么早不来？”

娜塔莉亚斜着身子走到长板凳边，坐了下来，把脑袋垂到手上，用手巴掌捂着脸。

“你遗弃了自己的男人……请你不要这样大喊大叫……”

“除了葛利什卡，我再也没有别的男人啦。世界上再也没有别的人啦！……”

阿克西妮亚看着娜塔莉亚那从头巾里落在手上的一缕笔直的黑头发，觉得有一股发泄不出去的怒火在心中燃烧。

“他会要你吗？你自己瞧瞧，你的脖子都歪啦！你以为他会看中你哪？你好的时候，他都把你抛弃了，还会看上个残废人吗？你再也见不到葛利什卡啦！这就是我要说的话！滚吧！”

阿克西妮亚发疯似的保护着自己的地位，现在是为了报复过去的一切在进攻。她看到娜塔莉亚虽然脖子略微有点歪，但是仍然跟从前一样

漂亮，——她的两颊和嘴依然是那么红艳，并没有被时间抹掉，——但是她阿克西妮亚，难道不正是为了这个娜塔莉亚，眼睛下面过早就布满了蛛网般的皱纹吗？

“你以为我是希望能从你手里把他央求回去吗？”娜塔莉亚抬起那被痛苦折磨得像醉汉似的蒙眬的眼睛。

“那么你为什么要来呀？”阿克西妮亚气喘吁吁地问道。

“思念他的感情逼我来的。”

阿克西妮亚的女孩儿被说话声音惊醒了，在床上哭起来，不住地抬起身子。母亲把孩子抱在怀里，转身对着窗户坐了下来。娜塔莉亚浑身痉挛，看着孩子。她的喉咙火燎燎地抽搐不止。孩子脸上的两只葛利高里的眼睛，带着懂事的好奇神情望着她。

她呜咽着，摇摇晃晃地走到台阶上。阿克西妮亚没有出来送她。过了一会儿，萨什卡爷爷走了进来。

“来的这个女人是什么人？”他问道，显然已经猜透了。

“是同村的人。”

娜塔莉亚从庄园走出了约三俄里，在一丛野柴荆下躺倒。她被无名的哀愁压倒，什么也不想地躺在那里……孩子脸上那两只葛利高里的忧郁的黑眼睛固执地在她面前闪动。

[1] 塔纽莎是塔季扬娜的小名。

第二十章

葛利高里清清楚楚地想起了那一夜，简直清楚得耀眼。天亮以前他苏醒过来，两手四下摸了摸，尖利的庄稼茬子扎得手疼，满脑袋痒酥酥的痛楚使他不断地呻吟。他用劲抬起一只手，把它举到额上，摸索着由于浸满血渍变硬的额发。拿手指头碰了碰鼓胀的伤口，疼得好像被烧红的煤炭烫了一下似的。他的牙齿咬得咯吱咯吱响，仰面躺着。头顶的树上，早霜打过的叶子忧郁地簌簌响着。树枝的黑色轮廓清晰地画在深蓝色的天幕上，星星在树枝中间闪烁。葛利高里睁大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看着：他觉得这不是星星，而是一些挂在黑色的树叶上的青黄色的、奇异的硕大的果子。

他一明白了发生的事情以后，就感到一种不可抗拒的恐怖袭上心头。咬紧牙关，手脚并用，从地上爬了起来。疼痛却在捉弄他，使他仰面向后倒了下去……他觉得已经爬了很久；可是使足了劲儿，回头一看，——那棵他在下面失去知觉的树，依然黑乎乎地立在不过五十步远的地方。有一次他两肘撑在一具死尸的凹进去的硬肚皮上，从死者的身上爬了过去。因为流血过多，恶心想吐，他像小孩子一样哭了起来，为了不要失去知觉，嘴里嚼着浸满露水的没有滋味的野草。在一个翻倒的空子弹箱旁边，他站了起来，摇摇晃晃地站了半天，然后就移步走了起来。他的体力恢复了，坚定地迈开脚步，已经能够辨认出往东走的方向了：北斗星给他指路。

在树林边上，一声喑哑的警告声使他停下了脚步。

“不要走过来，我要开枪啦！”

手枪的轮子响了一下。葛利高里朝发出声音的方向仔细看去：有一个人斜躺在松树下面。

“你是什么人？”葛利高里问道，谛听着自己的声音，就像听别人的声音似的。

“俄国人？我的天！……过来吧！”松树旁边的人趴在了地上。

葛利高里走了过去。

“你弯下身子来。”

“不成。”

“为什么？”

“那我会摔倒，就站不起来啦，我的脑袋被削了一下……”

“你是哪个部队的？”

“顿河第十二团。”

“救救我吧，哥萨克……”

“我会摔倒的，老爷。”（葛利高里看清了那个人穿的军大衣上的军官肩章。）

“那就伸给我一只手。”

葛利高里帮着军官站起来。他们一同走起来。但是受伤的军官每走一步，挂在葛利高里胳膊上的分量也就更重。从一块洼地往上走的时候，军官紧紧抓着葛利高里的军便服的袖子，有时磕打着牙齿说道：

“你扔掉我吧，哥萨克……要知道我的伤……是穿透性的……伤在肚子上。”

他的眼睛在夹鼻眼镜里黯淡无光地闪动，大张着嘴，呼哧呼哧地吸着气。军官失去了知觉。葛利高里拖着他走，跌倒了，又爬起来，又跌倒。他曾两次扔掉了自己的累赘，可是两次又都回去把他扶起，跌跌撞撞，向前走去，犹如梦中。

上午十一点钟，一个通信队发现了他们，把他们送到救护站去。

过了一天，葛利高里偷偷地从救护站跑了出来。他在路上扯掉脑袋上的绷带，轻松地挥舞着血渍斑斑的绷带大步走去。

“你这是从哪儿来的？”连长大吃一惊，问道。

“我归队啦，老爷！”

从中尉那里走出来，葛利高里看到了本排的下士。

“我的马呢？枣红马在哪儿呀？”

“老弟，它完好无损。我们是在刚刚把奥地利人赶走了的战场上捉住它的。你怎么样？要知道我们已经为你的亡灵做过祈祷，祝你在天堂安息啦。”

“你们也太性急啦。”葛利高里微笑着说。

命令（抄件）

查顿河第十二哥萨克团哥萨克麦列霍夫·葛利高里，因拯救龙骑兵第九团团长古司塔夫·格罗兹贝格中校的生命有功，兹晋升为上等兵，并授予四级乔治十字章。

连队在卡缅卡——斯特鲁米洛沃市已经驻了两天，夜间就准备出发了。葛利高里找到本排哥萨克住的房子，便去看自己的马。

鞍袋里少了两件衬衣和一条手巾。

“葛利高里，他们当着我的面就偷走了，”科舍沃伊·米哈伊尔抱歉地说，因为马是由他照管的，“这个院子里来过很多步兵，是步兵偷的。”

“滚他们的蛋，叫他们去用吧！我原想用它来包包脑袋，绷带都湿透了。”

“拿我的手巾包吧！”

他们正在板棚里说话的时候，“锅圈儿”走进来了。他把一只手伸给葛利高里，好像他们之间根本就没有发生过什么事情似的。

“啊，麦列霍夫！你还活着哪？”

“半死不活！”

“额上有血，擦擦吧。”

“我会擦的，不忙。”

“来让我看看，他们是怎么给你治的。”

“锅圈儿”使劲把葛利高里的脑袋往下一扳，鼻子里哼哼着。

“你为什么让他们把头发剃掉啊？看他们把你弄成这么个怪样子！……这帮医生他妈的给你胡治一通，来，还是让我给你治吧。”

他也没等葛利高里同意，就从子弹盒里拿出一颗子弹，去掉弹头，把火药倒在黑手巴掌上。

“米哈伊洛[1]，去弄点蜘蛛网来。”

科舍沃伊用马刀尖从屋梁上绞下一团花絮似的蜘蛛网，递给他。“锅圈儿”就用这把马刀尖挖了一小块土，然后把泥土、火药和蜘蛛网混在一起，在嘴里嚼了半天。他把一团又黏又稠的东西厚厚实实地涂在葛利高里脑袋上渗着血水的伤口上，笑着说道：

“三天以后你再拿下来，管保药到病除。你看，我这么照料你，可是你……那时却要打死我。”

“谢谢你的照料，不过还是该打死你——好使我心灵上少一桩罪过。”

“小伙子你可真够天真的啦。”

“我就是这么个人。我脑袋上的伤什么样？”

“砍了有半俄寸深，给你留个纪念。”

“忘不了。”

“你倒想忘，却忘不掉；奥地利人的剑没有磨，用一把钝剑砍的你，现在这块伤疤要在你脑袋上带一辈子啦。”

“你很走运，葛利高里，剑滑了过去，不然的话，你就要埋骨异乡啦。”科舍沃伊笑着说。

“我把军帽往哪儿放呢？”

葛利高里不知所措地揉着帽顶已被砍破、染满了血迹的军帽说道。

“扔了算啦，狗会吃掉的。”

“弟兄们，面包来啦，冲啊！”有人从屋门里喊道。

哥萨克们从板棚里走出来。枣红马在葛利高里身后斜着眼睛嘶叫起来。

“它很想你哩，葛利高里！”科舍沃伊朝马点点头说，“我很纳闷儿，它草也不肯吃，光是这样一阵阵地嘶叫。”

“我从那里一爬起来，就一直在叫它，”葛利高里回过身去，喑哑地说道，“我想它是不会离开我的，可是要逮住它也很难，它认生。”

“是这样，我们费了很大劲儿才逮住它。是用套马索套的。”

“是匹好马，是我哥哥彼得罗的马。”葛利高里扭过脸去，不愿让人看到他那深受感动的眼睛。

他们走进屋子。堂屋的地板上，叶戈尔·扎尔科夫正躺在从床上卸下来的弹簧褥子上打呼噜。屋子里乱七八糟的样子在无言地诉说，主人是怎样匆忙弃家而去的。碎瓷器片、撕碎的纸片和书籍、沾了蜂蜜的呢料、儿童玩具、旧皮鞋和洒得满地的面粉——所有这一切都杂乱无章地散落在地板上，在沉痛地哭诉着浩劫。

叶梅利扬·格罗舍夫和普罗霍尔·济科夫打扫出一块地方，也到这儿来吃饭。济科夫一看见葛利高里，就把两只亲热的、显得有点肉麻的眼睛瞪得大大的，叫道：

“葛利什卡，你这是从哪儿钻出来的呀？”

“从阴曹地府！”

“你快去给他弄点菜汤来呀。干吗光瞪眼呀？”“锅圈儿”喊叫道。

“立刻就去。厨车就在这儿的胡同里。”

普罗霍尔嘴里嚼着面包，往院子里跑去。

葛利高里疲倦地在普罗霍尔坐的地方坐下来。

“我已经不记得是什么时候吃的饭啦。”他抱歉地笑了笑，说道。

第三军的部队正开过这座城市。狭窄的街道上挤满了步兵、辎重车和骑兵部队，十字路口挤得水泄不通，军队运动的轰鸣声透过紧闭着的屋门传到屋子里来。普罗霍尔很快就端着一锅菜汤和一口袋荞麦粥回来了。

“荞麦饭倒在哪里？”

“来，倒到这只带把儿的锅里吧。”格里舍夫不知道它的用场，从窗下把一只夜壶推过去。

“你这锅，怎么这么臭呀。”普罗霍尔皱起眉头说。

“没有关系，你先把口袋倒出来，完了我们大家再分。”

普罗霍尔打开口袋，香喷喷的稠粥冒着热气，从口袋的琥珀色边缘上，渗出了油汤。他们一面说话，一面吃。普罗霍尔把油点子溅到褪色的裤绦上，讲道：

“咱们邻院，住的是山民骑兵营的一个炮兵连，在喂养他们那些壮实的小马呢。他们的下士看见报上登着，说德国人的那些所谓的同盟国，已经被打得落花流水。”

“你没有赶上，麦列霍夫，今天早上有人来慰劳我们啦。”“锅圈儿”翕动着塞满饭的嘴，咕噜说。

“谁来慰劳啦？”

“师长，丰·季维德中将检阅了我们，因为我们杀退了匈牙利的骠骑

兵，救出了我们的炮兵，所以来慰劳感谢我们。要知道，他们差一点儿就把大炮都抢去啦。他说：英勇的哥萨克们，沙皇和祖国是不会忘记你们的功勋的。”

“这太好啦！”

街上清脆地响了一枪，又一枪，机关枪砰砰地扫射起来。

“快——出——来！”门口有人叫喊。

哥萨克们扔掉饭勺，跑到院子里。一架飞机飞得很低，在他们头顶上盘旋。飞机的猛烈的轰鸣声，令人生畏。

“在篱笆边卧倒，马上就要扔炸弹啦，要知道，隔壁就是炮兵连！”“锅圈儿”喊道。

“快把叶戈尔卡叫醒！要把他炸死在弹簧褥子上了！”

“把步枪给我！”

“锅圈儿”仔细地瞄准，就在台阶上射击起来。

步兵不知道为什么都弯着腰，在街上乱跑起来。隔壁的院子里传来马嘶声和急促的口令声。葛利高里放完一梭子子弹，隔着板栅看到：几个炮兵正急急忙忙地把一门炮往板棚底下推。天空蓝得刺眼，葛利高里眯缝起眼睛，看了看轧轧响着向下俯冲的铁鸟；这时候，忽然有一个什么东西从飞机上迅速落下来，在太阳光中耀眼地闪烁着。一声震撼天地的巨响震得小房子和趴在台阶旁的哥萨克们直颤动；邻院的一匹马发出了临死的嘶鸣。从板栅那面飘来一股呛鼻子的燃烧后的硫磺气味。

“躲起来。”“锅圈儿”从台阶上往下跑着喊道。

葛利高里也跟在他后头跳下台阶，趴到板栅边。飞机翅膀上的什么铝制零件闪着亮光；它从容不迫地翘着尾巴，转了一个弯。密集的子弹从街上射出去，齐射声在轰响，阵阵混乱的枪声响个不停。葛利高里刚把一梭子子弹压进枪膛，一声更加猛烈的爆炸声把他从板栅边扔出有一沙绳远。一大块泥土落在他的脑袋上，迷了他的眼睛，沉重地压住

他……

“锅圈儿”扶着他站起来。左眼睛钻心的疼痛弄得葛利高里什么也看不见；他艰难地睁开右眼，看见：半边房子已被炸毁，一大堆红砖乱七八糟地埋在废墟里，上面冒着粉红色的烟尘。叶戈尔·扎尔科夫两手撑着身子从震歪的台阶下面爬出来。他满脸带着可怕的呐喊表情，血红的眼泪从深陷的眼睛里，顺着脸颊流下来。他把脑袋缩进肩膀里，爬着，紫黑的、死人似的嘴唇好像并未张开似的在叫喊：

“啊——呀——呀——呀——呀！啊——呀——呀——呀——呀！啊——呀——呀——呀——呀！……”

他身后的一片薄肉皮上，烧焦的破裤子上横拖着一条炸断的腿，另一条腿已经不见了。他慢慢地捯动着手向前爬，嘴里像小孩似的尖利刺耳地哭着。他突然停止哭叫，侧着身子躺了下去，脸紧贴在冷漠、潮湿、撒满马粪和碎砖的地上。谁也没有到他跟前去。

“把他送走吧！”葛利高里仍然用手巴掌捂着左眼喊道。

有几个步兵跑进了院子，一辆电话兵的双轮车在大门边停下来。

“走啊，为什么停下不走啦？”一个骑着马从他们旁边驰过的军官冲他们喊道，“你们这伙野兽，下流东西！……”

不知道从哪里来一个穿黑长礼服的老头子和两个女人。人群围住了扎尔科夫。葛利高里钻进人群，看见扎尔科夫剧烈地哆嗦着，还在呼哧地喘气。死人一样蜡黄的额上渗出大粒的汗珠。

“把他送走呀！你们怎么啦……你们是人还是鬼？！”

“你汪汪什么？”一个高个子的步兵还嘴说，“送走，往哪儿送呀？你看不见哪，他就要死啦。”

“两条腿全炸掉啦。”

“血流得太多啦！……”

“救护兵在哪儿？”

“这儿有什么救护兵呀！……”

“可是他还活着哪。”

“锅圈儿”从后面拍了拍葛利高里的肩膀，葛利高里回头看了看。

“别动他啦，”“锅圈儿”小声说道，“你到这边来看看。”

他的手指头紧拉着葛利高里军便服的袖子，推开身旁的人，走到另一面去。葛利高里看了一眼，就弯着腰朝大门走去。扎尔科夫的肚子下面露出来的肠子直冒热气。这一堆盘绕着的肠子的一头沾满了沙土和粪便，还在蠕动，而且堆得越来越多。垂死的人一只手斜放着，好像是在搂什么东西……

“把他的脸盖起来。”有人提议说。

扎尔科夫忽然用两只手支撑着，脑袋使劲向后一仰，后脑勺在紧缩的肩胛骨中间摇晃着，沙哑地、惨绝人寰地喊道：

“弟兄们，你们让我赶快死掉吧！弟兄们！……弟兄们……你们还看什么呀？……啊呀——呀——呀——呀！……弟兄们……让我赶快死掉吧！……”

[1] 米哈伊洛即米哈伊尔。

第二十一章

车厢轻轻地摇晃着，车轮的铿锵声催人欲睡，车灯的黄色光亮照在半边的坐席上。全身伸直，脱掉靴袜，使两个星期一直在靴子里冒汗的脚自由自在，也不感到自己负有什么责任，知道你的生命再也不受威胁而且死亡已经离得那么遥远了，这真是太舒服啦。特别令人愉快的是，倾听着火车轮子各种不同腔调的叮当声：要知道，车轮子每转一圈，火车头每往前冲一下——离开前线也就更远一点。葛利高里就这样在躺着，倾听着，活动着光脚的指头，穿着今天刚刚换上的新内衣，全身都感到特别舒服。他觉得仿佛脱去了一层脏皮，进入了另一种一尘不染的、洁净的生活。

可惜左眼的钻心的疼痛破坏了这种和平、喜悦的心境。疼痛有时轻一点，有时忽然又疼得要命，像火一样在烧眼睛，疼得不由自主地在绷带里流泪。在卡缅卡-斯特鲁米洛沃的野战医院里，年轻的犹太医生检查了葛利高里的眼睛，在一张小纸片上写了些什么，说道：

“必须把您送到后方去。这只眼睛伤得很厉害。”

“会瞎吗？”

“嗐，您说些什么呀，”医生从他问话中听出了伤员明显的恐惧心情，便亲切地笑了笑说道，“您必须进行治疗，也许要动手术。我们要把你送到大后方去，譬如说到彼得格勒，或者到莫斯科去。”

“多谢啦。”

“您别害怕，眼睛会好的。”医生把纸片塞到他的手里，拍了拍他的肩膀，轻轻地把葛利高里推到过道里。自己挽了挽袖子，准备去做手术。

葛利高里在经历了千辛万苦以后，才坐上了救护列车。他躺了几昼夜，享受着安适的生活。一辆陈旧的小火车头用尽最后的力量拖着这列挂了很多车厢的长列车。离莫斯科越来越近了。

夜间到了莫斯科。重伤号都用担架抬下去；那些可以不用别人搀扶就能走的伤病号，登记以后，就下到月台上来。随车的军医官按名册把葛利高里叫过来，指着他向一个女护士说：

“送到斯涅吉廖夫医生的眼科医院去！帽子胡同。”

“您的行李都随身带着吗？”护士小姐问道。

“哥萨克有什么行李？一个袋子和一件军大衣。”

“那咱们走吧！”

她整理着头巾下面的鬓发，衣服窸窣响着，走在前面。葛利高里迟疑地跟着她走去。他们坐上了一辆马车。昏昏欲睡的大城市的喧闹声、电车的铃声、电灯的光怪陆离的蓝色光亮使葛利高里感到很紧张。他坐在车上，身子靠在后背上，贪婪地观察着街道，虽说是夜晚，但是街上仍然有很多行人；坐在他身旁的女人身上令人冲动的温暖使他惊奇。莫斯科秋意正浓，林荫道上的树叶，在路灯的照耀下，闪着黯淡的黄色，黑夜散发着清凉，便道上湿漉漉石板闪着暗光，星星在晴朗的夜空显得又明亮，又寒冷，完全是秋天的景象。马车从市中心驶进人迹稀少的小胡同里。马蹄嗒嗒地在石头路上踏着，马车夫在高高的车夫座上摇晃着，身上穿着蓝色的厚呢上衣，很像神甫的长袍；他用缰绳梢抽打着耷拉耳朵的瘦马。城郊的什么地方火车头在呜呜长鸣。“也许马上就有一列火车开往顿河去吧？”葛利高里心里想，阵阵乡愁袭上心头，他垂下了脑袋。

“您在打盹吗？”护士小姐问道。

“没有。”

“快到啦。”

“您说什么？”马车夫回过头来问道。

“赶快点儿！”

池水在铁栅栏里边闪着油亮的波光，系着小船的、有栏杆的小桥在

昏暗中闪着光。潮气浓重。

“这儿连水都要受拘束，用铁栏杆围起来，可是顿河……”葛利高里模模糊糊地想着。马车的胶轮辗得树叶沙沙作响。

马车在一座三层楼房旁边停下来。葛利高里整理着大衣跳下车来。

“请递给我一只手！”护士小姐弯下身子说道。

葛利高里把她的柔软的小手攥在手里，扶着她下了车。

“您身上有一股子大兵的汗臭味儿。”打扮得花枝招展的护士小姐悄悄地笑着说道，然后走到大门口，揿了揿门铃。

“护士小姐，您如果能到前线去一趟，那您身上也许还会有别的什么臭味儿呢。”葛利高里有点生气地说道。

看门人开了门。他们顺着有金色栏杆的漂亮楼梯走上二楼；护士又揿了一下铃。一个穿白大褂的妇人把他们让了进去。葛利高里在一张小圆桌子旁边坐下，护士小姐和那个穿白大褂的妇人小声说了些什么，妇人记录下来。

楼道不宽，但是很长，两旁是病房，有许多戴着各色眼镜的脑袋从病房门里探出来。

“请您脱下大衣吧。”穿白大褂的妇人建议说。

一个也穿着白大褂的差役接过葛利高里手里的军大衣，领他到浴室里去。

“请把身上的衣服全脱下来。”

“为什么？”

“您要洗澡。”

在葛利高里脱着衣服，惊讶地打量着房间和窗上的毛玻璃的时候，差役已经把浴盆里放满了水，量过温度，请他坐到浴盆里去。

“这个浴盆对我不大合适……”葛利高里翘起黝黑的、毛烘烘的腿，不好意思地说道。

“我的衣服呢？”葛利高里惊讶地问道。

“您以后就穿这件衣服。至于您自己的衣服，等出院的时候再还给您。”

在正厅里，当葛利高里走过嵌在墙上的大镜子时，竟认不出自己来了：高个子，脸色黝黑，尖颧骨，由于刚洗过澡，脸颊上泛起一层红晕，穿着睡衣，绷带勒进了像帽似的黑色头发里，镜子里的这个人只是恍惚的有点儿像从前的那个葛利高里。现在的葛利高里已经蓄起了胡髭，下巴颏上也长出了鬈曲的毛茸茸的短髯。

“这些日子我倒变得年轻啦。”葛利高里苦笑了一声。

“第六号病房，右手第三个门。”差役指点他说。

当葛利高里走进雪白宽大的房间时，一个穿着睡衣、戴着蓝色眼镜的神甫站了起来。

“新邻居吗？好极啦，我再也不会那么寂寞啦。我是扎莱斯克人。”他很爱说话地招呼道，并给葛利高里推过一把椅子。

过了几分钟，一个肥胖的、生着一张难看的大脸的女医士走了进来。

“麦列霍夫，来，我们先检查一下您的眼睛。”她用很低的胸音说道，然后向旁边一闪，让葛利高里走到楼道里去。

第二十二章

野战军指挥部决定在西南战线的舍韦利地区上发动一次大规模的骑兵突袭战役，冲破敌人的防线，使骑兵的大部队深入敌后，沿着战线挺进，一面破坏行动地区的交通线，一面用突袭战术瓦解敌人的部队。对于成功地实现这一计划，指挥部寄予很大的希望；大量的骑兵部队在向指定的地区集中；利斯特尼茨基中尉所在的那个哥萨克团，也和其余的许多骑兵团一同调到这个地区来了。突袭战役本应在八月二十八日开始，但是因为下雨，延到了二十九日。

从早晨起，全师就在一个宽大的进攻基地上列好队，准备冲锋。

在右翼八俄里的战线上，步兵正在进行佯攻，以便把敌人的火力吸引到自己这边来；一个骑兵师正向另外的方向佯动。

前面，目光所及的地方，看不见敌人。利斯特尼茨基看见离自己的连队一俄里以外的地方有些黑乎乎的、被遗弃的战壕，战壕的后面，是一片波浪起伏的黑麦地和被微风吹淡了的黎明前的灰色云雾。但是事与愿违，不知道是敌军指挥部发觉了，还是预料到这一准备中的袭击行动，敌军放弃了战壕，后撤了六俄里，只埋伏了一些机枪队，就是这些机枪部队使与他们对阵的整个地段的我军步兵心惊胆战。

远天朵朵白云后面，一轮旭日喷薄而出，整个盆地笼罩在橙黄色的晨雾中。冲锋的命令已经发出，各团开始行动。千千万万的马蹄声就像从地下发出的轰鸣。利斯特尼茨基紧勒着自己的纯种良马，不叫它快跑。这样跑了有一俄里半路。一片庄稼地离冲锋的人们的整齐队形越来越近。没腰深的黑麦全都缠满了牛蒡花和野草，妨碍战马奔驰。前面依然是一片翻滚的淡褐色的麦田，后面的黑麦已全被马蹄踏倒了。走了三俄里以后，马匹开始跌撞起来，大汗淋漓，——还是见不到敌人。利斯特尼茨基回头看了看连长：大尉的脸上笼罩着绝望的表情……

六俄里难以置信的艰难奔驰，耗尽了马力，有些马就在骑士的身下倒了下去，最有耐力的马也摇晃起来，使尽最后的力气在挣扎着跑。正在这时候，奥地利的机枪扫射起来了，他们不紧不慢，哒哒哒，一排排

地扫射过来……致命的火力撂倒了前面的几列人马。枪骑兵首先动摇了，拨马后逃。规模空前宏伟的突袭战役，由于最高指挥部罪恶的疏忽，结果以彻底的失败而告终。有几个团损失了一半人马；利斯特尼茨基的团里死伤了约四百多列兵和十六名军官。

利斯特尼茨基的坐骑被打死，他本人受了两处伤：头部和腿部。司务长切博塔廖夫从马上跳下来，抱起利斯特尼茨基，放到自己的马鞍上，才逃了回来。

师参谋长，总参谋部的上校戈洛瓦乔夫照了几张突袭战役的快照，后来拿给军官们看。受伤的中尉切尔维亚科夫首先照他脸上打了一拳，恸哭起来。跑来的几个哥萨克把戈洛瓦乔夫活活地打死，还对着尸体骂了半天，然后把他扔到道沟里的垃圾堆里去。这次宏伟的突袭战役就这样耻辱地结束了。

利斯特尼茨基从华沙的后方医院里写信给父亲，说他将利用养伤的假期，回亚戈德诺耶去看望他。老头子收到信以后，就独自关在书房里，直到第二天，才愁容满面地从那里走出来。他命令尼基季奇把一匹走马套上马车，吃过早饭，就到维申斯克去了，给儿子电汇了四百卢布，还寄了一封短信。

我的亲爱的孩子，我很高兴你受了炮火的洗礼。高尚人的封邑应该是在战场上，而不是在皇宫里。你太正直、聪明，所以你不可能心安理得地去逢迎权贵。我们这个家族里还从来没有人有这样的品质。你的祖父就是为此失宠，才退隐亚戈德诺耶，既不希冀，也不指望皇上的恩典。祝你健康，叶尼亚 [1] ，希望你很快恢复健康。你记着，在这个世界上，你是我唯一的亲人。姑母问候你，她很健康；关于我自己没有什么可说的。你知道我是怎样生活的。前线的情况怎会那么糟糕？真的就没有稍具头脑的人了吗？我是不相信报上的消息的，——全是彻头彻尾的谎话，从以往的例子我就深知这一点。叶甫盖尼，难道我们真的要输掉这场战争吗？我急切地盼望着你的到来！

关于自己的生活老利斯特尼茨基的确没有什么可写的，他依旧过着那种一成不变的单调的生活，只是人工贵了，酒不好买了。老地主酒喝得比过去更频了，变得更容易发脾气，而且更吹毛求疵了。有一次，在规定的时间以外他把阿克西妮亚叫了去，说道：

“你干活太粗心。为什么昨天的早餐是凉的？为什么盛咖啡的玻璃杯没有洗干净？如果再发生这样的事，那么我就把你——你听见了吗？

——我就要把你辞掉。我是看不惯懒人的！”地主使劲挥了一下手，“你听见吗？我看不惯！”

阿克西妮亚紧闭着嘴，突然哭起来了。

“尼古拉·阿列克塞耶维奇！我的小女孩病啦。请您暂时准我几天假……我不能离开她。”

“她怎么啦？”

“她喘不过气来……”

“是猩红热吗？傻娘儿们为什么不早说！唉，见你的鬼去吧，你这个糊涂娘儿们！快去告诉尼基季奇，叫他套上车，到镇上去请医生来。快点！”

阿克西妮亚赶快跑出去，老头子在她身后像打雷似的用低音大声骂道：

“混蛋娘儿们！混蛋娘儿们！混蛋！”

第二天早晨尼基季奇把医生请来了。医生检查了已经失去知觉、发着高烧的小姑娘，也不回答阿克西妮亚的问题，就走到老爷那里去。老爷站在前厅里接待了他，连手都没有伸出来。

“小姑娘怎么样？”他马马虎虎地点点头回答医生请安的话，问道。

“是猩红热，大人！”

“能治好吗？有希望吗？”

“没有什么希望啦。孩子就要死啦……要考虑她的年龄。”

“混蛋！”老爷的脸都气红了，“学校怎么教你的，啊？给我治好！”

他把惊恐的医生砰的一声关在门外，就在客厅里来回踱起来。

阿克西妮亚敲了敲门，走了进来。

“医生要求给他一匹马送他回镇上去。”

老头子很迅速地用鞋后跟一转，扭过身来。

“告诉他，就说他是个笨蛋！告诉他，没有给我把小姑娘治好以前，他不能离开这里！在厢房里给他准备一间屋子，给他吃。”老头子挥舞着瘦骨嶙嶙的拳头，喊道，“给他吃饱喝足，可是要走……休想！”他猛然顿住，走到窗前，用手指头在窗上敲了一会儿，然后走到一张在奶妈怀里抱着照的儿子的放大照片前头，又向后倒退了两步，眯缝着眼睛看了半天，好像是不认识似的。

小姑娘刚刚病倒的第一天，阿克西妮亚就想起了娜塔莉亚说的一句很悲痛的话：“你叫我流泪，你早晚要受到报应……”她断定这是上帝为了她那时侮辱娜塔莉亚而惩罚她。

她为了孩子的生命担惊受怕，简直丧失了理智，糊糊涂涂地跑来跑去，什么事都不会做了。

“上帝真会把她抢走吗？”这个可怕的念头固执地在脑子里打转儿，阿克西妮亚怎么也不能相信这会是真的，竭尽全力不去相信它，她狂热地祈祷，请求上帝发最后的一次慈悲——保全孩子的性命。

“主啊，饶恕我吧！别把她夺走吧！可怜可怜吧，主啊，宽恕吧！”

疾病正在扼杀这幼小的生命。小姑娘挺身仰卧着，从红肿的喉咙里钻出一阵阵艰难急促的喘息声。住在厢房里的镇上的医生，每天来看视四次，晚上，他总要在下房的台阶上伫立良久，抽着烟，凝视着秋夜冷冰冰的繁星。

阿克西妮亚通宵跪在床边。咕噜咕噜的气喘声使她心碎。

“妈——妈……”两片干裂的小嘴唇翕动着。

“我的小宝贝，小女儿！”母亲压低声音嘶叫道，“我的小心肝，不要离开我。塔纽什卡 [2] ！看看我，小宝贝，睁睁眼睛。你醒醒呀。我的黑眼睛的小宝贝，主啊，这是为了什么呀？……”

小女孩有时候抬起发炎的眼皮，充血的小眼睛里闪出一瞬难以捉摸的目光。母亲贪婪地去捕捉这垂死的目光。这悲伤、驯顺的目光好像正在向身后退缩似的。

她死在母亲的怀抱里，最后一次张了张发青的小嘴，抽搭着，小身子痉挛了一下就挺直了；一头冷汗的小脑袋向后一仰，从阿克西妮亚的手臂上滚了下去；忧郁的麦列霍夫家的小眼睛眯缝起来，呆滞的小眼珠惊异地看着四周。

萨什卡爷爷在水池旁边一棵枝叶繁茂的老杨树下掘了个小坟坑，用胳膊把小棺材夹到那里，他带着从来没有过的匆忙神情把它埋了，并且耐心地等待了很久，想等着阿克西妮亚从黏土堆起的小坟头上爬起来。他等不下去了，像抽鞭子一样响地擤了擤鼻涕，便朝马棚走去……他从干草房里拿出一瓶花露水，半瓶变质的酒精，把花露水和酒精倒在一个大瓶子里，一面摇晃着瓶子，欣赏着酒的颜色，一面嘟哝道：

“我们来祭奠祭奠。愿孩子早升天堂。天使升天啦。”

他喝了一口酒，糊里糊涂地摇摇脑袋，咬一口压扁了的西红柿，深情地看着瓶子，说道：

“不要忘记我，亲爱的，我是不会忘记你的！”他哭了起来。

三个星期以后，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打来一封电报，说他已经获得了假期，已启程回家了。老地主派了一辆三套马车到车站去接他，全家的佣人都忙活起来：又宰火鸡，又宰鹅，萨什卡爷爷剥了一只羊，好像是在准备一次有很多贵客的大宴会似的。

在到达的前一天，又送了几匹备换的马到卡缅卡镇去。少爷是夜间到家的。正下着蒙蒙细雨，路灯把一条一条的黯淡的光带投在水洼上。马匹摇着铃铛，在台阶边停下来。激动的叶甫盖尼含笑从有篷的马车里走下来。他把带着热气的雨衣扔到萨什卡爷爷手里，明显地瘸着腿走上台阶。老地主把家具碰得乒乓乱响，急忙从客厅里蹒跚走出来。

阿克西妮亚把晚饭端到餐厅里，便去请他们吃饭。她从钥匙孔里窥视了一下，看到：老头子正趴在儿子身上，亲他的肩膀；他那布满了老

年人的干枯皱纹的脖颈在轻轻地颤抖。阿克西妮亚等了几分钟后，又往钥匙孔里看了看：只见叶甫盖尼穿着保护色军装，敞着怀跪在一张铺在地上的大地图前面。

老地主从烟斗里向外喷着乱蓬蓬的烟团，用枯瘦如柴的手指头敲着沙发的扶手，激动地大声说道：

“是阿列克谢耶夫吗？不可能！我不信。”

叶甫盖尼在悄悄地说了些什么，并用指头在地图上指指划划说了半天，来证实自己的话，老头子沉着地用低音回答他说：

“在这种情况下，最高统帅是错误的。真是鼠目寸光！你听我说，叶甫盖尼，我给你举一个日俄战争时的类似的例子……你听我说！……听我说，听我说！”

阿克西妮亚敲了敲门。

“怎么，饭都摆好了？就来。”

老头子走了出来，样子很活泼愉快，眼睛完全像青年人一样炯炯有神。他和儿子两个人喝了一瓶葡萄酒，这是昨天才从地窖里掘出来的，长了绿苔的商标上还保留着褪色的数字——一八七九年。

阿克西妮亚服侍着他们，看着他们的快乐的脸，越发感到自己孤独。哭不出来的痛苦在折磨着她。女儿死后的头几天，她想哭，但是哭不出来。喉咙里要哭号，但是却没有眼泪。因此石头似的沉重的悲伤就加倍地折磨她。她睡得很多（想在昏睡中寻求安息），但是在睡梦中她仍旧听到孩子的虚幻的呼叫声。她忽而觉得女儿就睡在她的身旁，于是她向后挪挪身子，用手在床上摸着，忽而听见一阵模模糊糊的耳语声：“妈妈，喝水。”

“我的好宝贝……”阿克西妮亚冰凉的嘴唇小声嘟哝道。

甚至在难熬的白天，她有时也恍惚觉得小孩子就在她的膝边纠缠，而且她觉得自己正伸出一只手去抚摸孩子鬈发的小脑袋儿。

回来后的第三天，叶甫盖尼在萨什卡爷爷的马棚里坐到很晚，听他讲述从前顿河沿岸自由生活的朴素故事，以及古代的故事。八点多钟他才从那里出来；阵阵秋风掠过院子，粘脚的泥泞在脚底下咕唧咕唧响。一弯黄色的新月在云隙翻腾。叶甫盖尼借着月光看了看表，便向下房走去。他在台阶边点着烟，站在那里思索了片刻，然后晃了晃肩膀，坚定地登上台阶；轻轻地拧了一下门把手，门吱扭一声开了。他走进阿克西妮亚住的那间下房，划着一根火柴。

“谁呀？”阿克西妮亚拉紧身上的被子，问道。

“是我。”

“我马上就穿好衣服。”

“不必啦。我一会儿就走。”

叶甫盖尼把大衣脱掉，坐在床边上。

“你的小女孩死啦……”

“死啦……”阿克西妮亚像回声似的回答说。

“你的样子改变得真厉害。当然，我明白失去孩子有多么痛苦。不过我认为你是在白白地糟踏自己，孩子是不会起死回生的，而你还很年轻，还可以生孩子。不要这样。振作起精神，听从上帝的安排……你总归并没有因为孩子死去而丧失一切呀，你想想看，你的全部生活还在前面，还大有奔头呢。”

叶甫盖尼握住阿克西妮亚的一只手，不容分说地亲热地抚摸着，委婉低沉地劝说着。他的语声变成了耳语，等他听见阿克西妮亚憋得全身颤抖，压抑着的哭声由饮泣变成痛哭的时候，就开始亲她那被泪水浸湿的两颊和眼睛……

女人的心是很容易被怜悯和爱抚征服的。被绝望折磨着的阿克西妮亚忘却了自己，倾出全心奔放的、久已生疏的热情，委身于他。但是等到那股毁灭性的、蒙蔽理智的无耻享乐浪潮退落后，她清醒过来，尖叫

一声，失去了理智和羞耻心，半裸着身子，只穿一件衬衫，跑到台阶上去。叶甫盖尼连门也顾不得关，急忙跟着跑出来。他一面走，一面穿大衣，慌慌张张，可是当他气喘吁吁地走上正屋的台阶时，却愉快、满足地笑了。一种令人振奋的喜悦使他心潮起伏。他已经躺在床上，抚摸着丰满、柔软的胸膛，想道："从正派人的观点来看——这是可耻的，不道德的。葛利高里……我偷了他的亲近的人，可是要知道，我在前线上曾经冒过生命危险啊。完全可能发生这样的事情，子弹如果再稍微向右一点，不就会打穿我的脑袋了吗？那我现在早已腐烂啦，早已被蛆吃光了……因此我要珍惜每一分钟，尽情享乐。我可以无法无天去干一切事情！"有一瞬间，他觉得自己这种思想太可怕啦，但是想像重又展现了突袭战役的那个可怕的场面：他刚从死马身上站起来，却又被子弹扫倒。他已经蒙眬欲睡，便心安理得地决定："这件事明天再说，现在睡吧，睡吧……"

第二天早晨，当餐厅里只有他和阿克西妮亚两个人的时候，他负疚地微笑着走到她面前，但是她紧靠在墙上，伸出手去，怒不可遏地低声骂道：

"别靠近我，该死的东西！……"

生活总是用自己不成文的法律支配着人们。三天后，叶甫盖尼夜里又来到阿克西妮亚住的那间下房，而阿克西妮亚却没有拒绝他。

[1] 叶尼亚是叶甫盖尼的爱称。

[2] 塔季扬娜的爱称。

第二十三章

紧挨着斯涅吉廖夫医生的眼科医院有一个小花园。

像这样寒酸的、光秃秃的小花园，在莫斯科郊外的小胡同里有很多，在这样的小花园里，你照样还要看到城市那种死气沉沉的忧郁的脸色，你一看到这些小花园，就会想起那辽阔的原始森林，这时你就会感到眼前的景物更加刺眼，更不舒服。医院的小花园里秋意已浓：红叶满径，晨霜凋伤了鲜花，在剪短的浅草地上洒了一片晶莹、透绿的露珠。晴朗的日子，病人在小径上散步，倾听着莫斯科教堂悠扬、虔诚的钟声。阴雨天（那年这样的天气特别多），病人们就到各个病房里乱窜，或者在对自己和彼此都感到非常厌烦的时候，就一声不响地躺在病床上。

医院里的病人绝大多数是市民，伤兵都住在一间病房里；一共有五个人：扬·瓦列伊基斯，是个浅褐色头发、浅蓝眼睛、高身材的拉脱维亚人，留着剪得短短的络腮胡子；伊万·弗鲁布列夫斯基是个二十八岁的漂亮的龙骑兵，弗拉基米尔省人；来自西伯利亚的来复枪射手科瑟赫；轻佻干黄的步兵布尔金和麦列霍夫·葛利高里。后来又送来一个。那天正在喝晚茶的时候，铃声响个不停。葛利高里朝过道里看了看，见有三个人走进了正厅：一个女护士和一个穿束腰无领袍子的人，他们俩搀扶着第三个人。大概这第三个人是刚从车站接来的：他那肮脏的、胸前尽是褐色血迹的军便服上衣完全可以证明这一点。当晚就给他做了手术。经过短时间的准备（一阵喧闹声传到了病房里来——在蒸煮手术用具），新到的病人被送进了手术室。过了几分钟，从手术室传来一阵低沉的唱歌声：在医生给伤兵取出眼眶里残留的、被炮弹片打坏的眼球时，麻醉过去的伤兵就一直在唱歌和模糊不清地咒骂。手术过后，他被送到伤兵病房里来了。过了一昼夜，从麻醉的迷糊状态中清醒过来，他说是在德国前线的韦尔贝格受的伤，姓加兰扎，是机枪手，切尔尼戈夫省的人。没过几天，他就和葛利高里搞得特别熟了：他们是邻床，晚上医生查过病房以后，他们经常要小声谈上很久。

“喂，哥萨克，怎么样？”

“很不妙。”

“你的眼睛是怎么治的？”

“天天打针。”

“打过多少次啦？”

“十八次。”

“疼吗？”

“不疼，很舒服。”

“你可以要求要求，把它挖掉算啦。”

“不能人人都做独眼龙。”

“这话不错。”

葛利高里的这位邻居，肝火旺盛，尖酸刻薄，对什么都不满意：咒骂政府，咒骂战争和自己的命运，咒骂医院的伙食、厨子和医生，——不论什么东西，只要碰到他那尖舌头上，都要大骂一通。

“小伙子，咱们为啥去打仗？”

“大家为啥，咱们就为啥呗。”

“你把道理摆给俺听，把道理摆明白。”

“别缠我啦！”

“哈！你是个傻瓜。俺们来告诉你吧。咱们是在为资产阶级打仗，你明白吗？资产阶级又是啥玩意儿呢？就是那种在大麻里生活的鸟儿。”

他给葛利高里解释那些难懂的词儿，把一些恶毒的咒骂夹在里面当调料。

“别叨叨啦！我听不懂你的霍霍尔话。”葛利高里打断了他的话。

“看你说的！莫非你是莫斯科佬，真听不懂？”

“说得慢一点。”

“亲爱的，我讲得够慢啦！你以为是在为沙皇打仗，可是沙皇——又是什么东西呢？沙皇是个酒鬼，皇后是个窑姐儿，老财们的钱越打仗越多，可是咱们脖子上……却套上了绞索。明白吗？你瞧！工厂老板喝白干儿——小兵儿只好抓虱子吃，双方的士兵都在遭殃……可是工厂老板却在发横财儿，工人阶级光屁眼儿，这就是咱们的制度，层层分明……好好干吧，哥萨克，卖命地干吧！你还能捞个十字架，一枚漂亮的，橡木十字架……”他说的是乌克兰语，但是偶尔在他激动的时候，就会改用俄语，再点缀上些他的咒骂，也能解释得清清楚楚。

他把葛利高里还不明白的那些道理灌输给他，揭露发生战争的真正原因，恶毒地嘲笑专制政体。葛利高里想进行反驳，但是加兰扎只用几个非常简单的问题，就问得他哑口无言，弄得葛利高里只能赞同他的话。

最使葛利高里不安的是他从心里觉得加兰扎是正确的，而且无力去反驳他，他没有反驳的理由，根本也找不到反驳的理由。葛利高里恐怖地意识到，这个聪明、凶狠的乌克兰人，在一点一点地、顽强地摧毁他原先对沙皇、祖国和他的哥萨克军人天职的全部概念。

在加兰扎来医院后一个月的时间里，葛利高里的意识赖以存在的基础全部土崩瓦解了。这些基础早已腐朽不堪，战争离奇的荒谬像铁锈一样腐蚀着这些基础，只需冲击一下，立即就会崩溃。现在冲击的力量已经具备了，思想觉醒了，这种思想使葛利高里那单纯而朴素的头脑感到疲惫不堪，穷于应付。他东冲西撞，寻找着出路，寻找着解决这个他的智力无力解决的问题的答案，而在加兰扎的答案里却找到了满意的答复。

有一天深夜里，葛利高里从床上爬起来，并把加兰扎也唤醒了，坐到他床上。九月的月亮，透过垂下的窗帘射进了淡绿色的冷光。醒来的加兰扎的两腮闪着黑亮、粗糙的皱纹，黄眼窝里射出湿润的光芒。他打了一个哈欠，怕冷地把脚裹进毯子里去。

“你为啥不睡觉？”

“睡不着。一点儿睡意都没有。你给我讲讲这个问题：战争使一些人大发横财，另一些人倾家荡产……”

“是啊，怎么啦？……”

“等等！”激愤的葛利高里小声说道，“你说是为了财主们的利益，把咱们赶去送死，可是老百姓怎样呢？难道他们不明白这个道理？难道就没有这样的人，能把道理讲清楚，能跑出来大喊一声：‘弟兄们，看，你们是为什么流血牺牲的。’”

“怎么能这样跑出来呢？你胡说些什么呀？那好，俺倒想看看你来出这个头儿。咱们俩是在这儿悄悄说说，就像两只野雁在芦苇丛里偷偷咕咕几声，只要你大声一叫，——立刻就有一颗子弹飞过来。老百姓都聋得要命。但是战争会把他们惊醒。打过响雷，黑云就会下雨……”

“那么怎么办呢？你说呀，坏蛋！你把我的心都搅乱啦。”

“那么你心里是怎么想的呢？”

“我什么也不明白。”葛利高里坦白地承认说。

“谁要想把俺推下山崖，俺就先把他推下去。咱们要敢掉过枪口来对付他们。要朝那伙把人们推下地狱的坏蛋开枪。你要知道，”加兰扎抬起身来，咬牙切齿地伸出手去，说道，“大风浪一来，把一切都一扫而光！”

“照你的意思，就是要……来个天翻地覆？”

“对啦！要把政府像扔破包脚布一样把它扔得远远的。要把地主身上的羊皮剥掉，撕破他们嘴唇，因为他们打老百姓的嘴巴子打得太狠啦。”

“有了新政权以后，战争怎么办？人们还是要打仗的，——就是咱们不打，咱们的子孙还是要打的。用什么法子来缩短战争呢？怎么来消灭战争呢，既然自古以来就老是打个不停？”

“说得对，从古以来就老打仗，只要这些混账政权还存在一天，战争就不会消灭。就是这样！只有等到每个国家都是工人掌权的时候，那就不会打仗啦。这就要求好好去干。要把他们都他娘的送进橡木棺材里去！……会做到的！不管是德国人，还是法国人，——所有的国家都要变成工人和农民的政权。到那时候，咱们谁还要打仗呢？那时候国界没有啦！凶恶的仇恨也没有啦！全世界都过着美好的生活。唉！”加兰扎叹了一口气，咬着胡子尖，那只独眼放着光，像做了个美梦似的笑了，“葛利什卡，俺愿意把自己的血一滴一滴地流完，为了能看到这样的日子到来……俺的心像火一样在燃烧……”

他们一直谈到天亮。在灰色的曙光中，葛利高里才烦躁不安地睡去。

早晨，他被一阵吵声和哭声惊醒。伊万·弗鲁布列夫斯基脸朝下趴在床上，在抽抽搭搭地哭泣，一个女医生、扬·瓦列伊基斯和科瑟赫站在他周围。

“他哭叫什么？”布尔金从毯子里探出脑袋，沙哑地问道。

“他把假眼珠儿摔碎啦。从杯子里往外拿的时候，一不小心，掉到地上打碎啦。”科瑟赫与其说是惋惜，还不如说是幸灾乐祸地回答说。

有个俄罗斯化了的德国人，是个卖人造眼睛的商人，爱国心激励着他，把人造眼睛免费赠送给士兵。前一天，医院里给弗鲁布列夫斯基挑选了一只玻璃眼球，给他装上去，假眼球做得非常精致、漂亮，蓝蓝的，简直像真眼睛一样，真可说是巧夺天工，就是仔细去看，也很难分辨出真假。弗鲁布列夫斯基高兴得像小孩子一样笑了。

“将来我回到家乡，”他用浓重的弗拉基米尔省口音说道，“随便骗上一个姑娘。等结了婚，我再坦白告诉她，眼睛是假的。”

“他要骗人啦，狠狠地骂他一顿！”布尔金哈哈大笑道，他嘴里总在哼着一支歌唱杜尼娅和咬坏了杜尼娅衣裳的蟑螂的歌。

多么不幸的意外——漂亮小伙子只好就这么个独眼丑八怪样子回家乡了。

“别哭啦，会再赠送你一只新的。”葛利高里安慰他说。

弗鲁布列夫斯基抬起他那哭肿了的、一只眼窝空空的脸。

“不会再赠送啦。一只假眼——要值三百卢布呢。人家不会再给啦。”

“那只眼可真是一只好眼睛！上面的每一根细筋儿都画得清清楚楚。”科瑟赫惊叹道。

早茶后，弗鲁布列夫斯基和女医生一同到德国人的商店去，德国人又挑了一只眼睛送给他。

“德国人真比俄国人好！”弗鲁布列夫斯基欣喜若狂地说道，“要是个俄国商人——连一个戈比也休想讨到手，可是人家二话也没有说。”

时间吝啬地打发着日子。死气沉沉的、寂寞的漫漫长日真是度日如年。每天早上九点钟喝茶。给每一个病人用小碟子端来两片薄得可怜的法国面包和一块小手指头大小的奶油，午饭后，病人饿着肚子散去。傍晚又喝茶，为了有所不同，就用凉水下茶。病人的组成也在不断地变化。从“军人病房”（大家都这样称呼那间伤兵住的病房）里第一个出院的是西伯利亚人科瑟赫，紧跟着就是拉脱维亚人瓦列伊基斯。十月末，葛利高里也出院了。

留着剪得短短的小胡子的院长——漂亮的斯涅吉廖夫医生检查后，认为葛利高里的视力很不错了。在黑屋子里，让他离开一定的距离，看灯光映出的字母和数字。他出了这家医院，又被送进特维尔大街的军医院里去，因为他脑袋上的已经治好的伤突然又破裂了，有轻微的化脓现象。葛利高里和加兰扎告别的时候，问道：

“咱们还能见面吗？”

“两座山不会碰到一块儿……”

“好，霍霍尔，谢谢你，你使我懂得了很多道理。现在我是个有眼也能看的人啦，而且……是个凶狠的人啦！”

“你回到团里的时候——把这些话讲给哥萨克们听听。”

“好吧。”

“要是有机会到切尔尼戈夫省的戈罗霍夫卡镇的话——你就打听铁匠安德里亚·加兰扎，我很愿意再看到你。再见吧，小伙子！”

他们互相拥抱了。乌克兰人的形象长久地留在葛利高里的记忆里——那仅剩下的一只严厉的眼睛和灰脸颊上、嘴上的温柔线条。

葛利高里在军医院里住了十多天。他的心里在滋长着一种还没有形成的决心。加兰扎的说教激起的忧愤使他彷徨不安。他很少和同房的病人说话，他的每一个动作都带着惊慌、疑惑的神情。医院院长在接收葛利高里入院时，匆匆地打量着他那非俄罗斯人的脸庞，结论为：“不安分的人。”

最初几天，葛利高里一直在发烧，他躺在病床上，倾听着耳朵里的不停的嗡嗡声。

这期间，发生了一场风波：

一位皇族的大人物，答应从沃罗涅什顺便来军医院看看。从早晨起，接到这个消息的医院里的医务人员，就都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忙活起来。给伤病员换了衣服；额外换了一次睡衣，把伤病员们折腾得苦不堪言，一位年轻的医生甚至还要教给他们怎样回答大人物的问话，跟他谈话时候应该持什么态度。这种慌恐情绪也传染了伤病员：有些人早就不敢大声说话了。中午时分，医院大门口响起了汽车喇叭声，接着，贵人照例在一群侍从人员的簇拥下走进了敞开的医院大门（一个快活而又喜欢多嘴的伤兵事后有声有色地对同伴们说，当这些贵宾走近大门时，尽管天气格外晴朗，而且没有风，可是医院的红十字旗却突然拼命飘动起来，而且对面理发店的牌匾上面的那个鬈发的、仪态优雅的男士，也好像在那里直磕头，或者是在行屈膝礼）。开始视察病房了。贵人提出了一些合乎他的身份和地位的愚蠢问题；伤员都按照年轻医生的建议，把眼睛瞪得比在军队里教给他们的还要大，回答说“是，殿下”，或者“不是，殿下”。院长忙着对伤员的答复进行解释，这时候，他就像

条被叉住的蛇一样摇摆着身体，即使从老远看去，也令人很不舒服。这位皇族显贵从一张病床走到另一张病床，赏赐给每个伤员一只小圣像。衣着华丽的人群和浓烈的贵重香水气味移动到葛利高里跟前来了。他脸也没有刮，瘦骨嶙峋，两眼红肿，站在自己的床边；瘦削的棕色颚骨轻微地颤动着，显示出他内心的激动。

“就是这帮家伙，他们为了自己的欢乐，把我们从家里赶出来，叫我们去送死。唉，这群坏蛋！该死的东西！混账东西！他们就是在我们脊骨上咬得最凶的虱子！……是不是就为了这个家伙……我们的马才去践踏外国人的庄稼和杀死许多外国人呢？……而我自己则在庄稼茬子上爬行、喊叫，担惊受怕呢？我们离乡背井，在兵营里受折磨……”他那一团激烈、混乱的思绪在脑袋里翻滚。强烈的仇恨把他的嘴唇都扭歪了。“你看他们，个个都肥得流油。最好能把你们这些该死的东西送到战场上去！叫你们骑上马，扛起枪，叫虱子把你们埋起来，叫你们吃臭面包和生蛆的肉！……”

葛利高里的眼睛盯着那些油头粉面的侍从军官，然后把黯淡的目光停在那位皇族显贵尽是皱囊的脸颊上。

“他是顿河哥萨克，得过乔治十字章的英雄。”院长哈着腰，指了指葛利高里说，那说话的声调就像是他本人获得了这枚十字章似的。

“哪个镇的？”皇亲手里捧着准备要赠送的圣像问道。

“维申斯克，殿下。”

“怎么得的十字章啊？”

显贵的两只空洞的浅色眼睛里流露出无聊和厌烦的神情。浅红色的左眉毛熟练地抬起来——这使显贵的脸给人的印象更为深刻。葛利高里突然打了一个冷战，胸中一阵阵轻微的刺痛；这种感觉是在冲锋开始时常有的。他的嘴唇不禁扭歪了，颤抖不已。

“请允许我……我必须去一下……非去不可，殿下……去小便……”葛利高里摇晃了一下，就像被打伤了似的做了一个很大的手势，指着床下说。

显贵的左眉毛倒竖了起来，拿着圣像的手伸到半路上停住了。他茫然不知所措地耷拉下肥厚松弛的嘴唇，转向一位陪他访问的白发将军，说了句英语。侍从人员中出现了一阵轻微的混乱：一个高身材、戴肩章的军官，用戴着雪白手套的手揉了揉眼睛；另一个军官低下了头，第三个疑问地看了看第四个人的脸……白发将军恭敬地笑着，用英语向殿下禀报了些什么，于是显贵大度地把圣像塞到葛利高里手里，甚至还赐予他最高的恩典：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贵宾去后，葛利高里趴到床上。他把脑袋埋在枕头里，颤动着肩膀，躺了几分钟；简直弄不明白，他是在哭，还是在笑，但是他从床上站起来时，眼睛里却没有一点泪痕，而且十分明朗。院长立刻把他叫到办公室里去。

“你这个流氓！……”他手里搓着颜色像脱毛的兔子皮一样的长胡子，张口骂道。

“我不是流氓，坏蛋！”葛利高里颤动着下垂的下颚骨，朝着医生走过去，说道，“在前线上却看不到您这号人！”他控制住自己，已经很沉着地说道，“请您送我回家去！”

医生向后退着避开他，转到写字台后边去，语气稍微缓和地说道：

“送你走！见你的鬼去吧！”

葛利高里走出办公室，忍不住微笑了，眼睛却是疯狂的。因为他在皇族显贵面前表现的不可饶恕的行径，医院行政当局罚他三天不许吃饭。同病房的伙伴们和一个好心肠的、被小肠疝气折磨着的厨子都送东西给他吃。

第二十四章

十一月三日深夜，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到了下雅布洛诺夫村，这是走出火车站，进入维申斯克地区后的第一个哥萨克村庄。到亚戈德诺耶庄园只有几十俄里了。葛利高里走过稀疏的院落，引起几家犬吠；从河边的柳树行后面，传来充满活力的童声歌唱：

刀枪闪闪穿过树林，

哥萨克老兵连队在行军。

年轻的军官走在最前面，

哥萨克连队跟着他前进。

一个强有力的、嘹亮的男高音领唱道：

不要害怕，跟着我前进，弟兄们！

和谐的合唱紧接着唱道：

赶快向鹿砦飞奔。

谁先冲到那里，

荣誉、十字章和光荣都归他一人。

这支哥萨克歌的熟悉字句，葛利高里唱过不知多少次，说不出的亲切，温暖的滋味涌上心头。一阵轻寒袭来，使他的眼睛痛楚，心胸壅塞。他贪婪地吸着从人家烟囱里冒出的牛粪苦烟，穿过了村庄，——歌声在他身后回荡：

我们守住了鹿砦，坚如城墙，

子弹像蜜蜂一样飞翔，

这些顿河哥萨克英勇杀敌——

他们用刺刀劈杀冲闯。

“很久以前我还是小伙子的时候，唱过这支歌，可是现在我的嗓子已经干枯，生活吞没了歌声。现在我是到别人的老婆那里去暂住，无家，无业，就像一只野狼……”葛利高里默想着，迈着疲惫沉稳的脚步，痛苦

地嘲笑着自己出奇复杂的生涯。走出村庄，爬上了一座陡斜的山岗，他四下看了看：从村尽头一个人家的窗洞里透出了吊灯的黄色光亮，靠窗户的纺车边坐着一个上了年纪的哥萨克妇人。

葛利高里离开了大道，踏着结了一层薄霜、沙沙响的草地走起来。他决定在奇尔河边的第一个村庄过夜，这样第二天天黑以前就可以赶到亚戈德诺耶了。已经是后半夜了，他走到格拉切夫村，在村尽头上一个人家过了夜，紫色的曙光刚刚露出的时候又登程了。

来到亚戈德诺耶已经是夜里了。他悄悄地跳过板栅围墙，走过马棚——从里面传出萨什卡爷爷的响亮的咳嗽声。葛利高里停下脚步，叫了一声：

“萨什卡爷爷，你还没有睡吗？”

“等等，这是谁呀？声音很熟……这是谁呀？”

萨什卡爷爷披上羊皮大衣，走到院子里。

“老天爷呀！是葛利什卡！魔鬼从哪里把你捉来啦？真是稀客呀！”

他们拥抱过，萨什卡爷爷仰脸仔细地打量着葛利高里的眼睛，说道：

“进来，咱们抽口烟。”

“不啦，明天吧。我走啦。”

“进来，有话对你说。”

葛利高里不情愿地听从了他的话。他坐到木床上，等着萨什卡爷爷咳嗽完。

“好啊，老人家，你还活着哪！还在人间哪！”

“还要活一阵儿呢。我就像一支燧石枪，是不会用坏的。”

“阿克西妮亚呢？”

“阿克西妮亚有什么……阿克西妮亚，上帝保佑，很好。”

老头子费劲地咳嗽不停。葛利高里猜到他的咳嗽是假装的，想掩饰他的窘态。

“塔纽什卡埋在哪儿啊？”

“在花园里。白杨树底下。”

“那么讲吧。”

“咳嗽把我们折磨死啦，葛利沙……”

“是吗？”

“大家都过得很好。老爷喝起酒来啦……这个糊涂家伙，没命地喝。”

“阿克西妮亚怎样呀？”

“阿克西妮亚？她现在当女仆啦。”

“我知道。”

“你还是卷根烟抽吧？抽吧，我有上等烟叶。”

“我不想抽，你说吧，要不我就走啦。我已经感觉到，”葛利高里沉重地转过身去，木板床在他身下咯吱咯吱直响，“我已经感觉到，你有些什么话像石头一样揣在怀里。你就砸下来，好吗？”

“我要砸！”

“砸吧。”

“我要砸。我实在不能不说，葛利沙，我要是不说出来就觉得难过。”

“说出来吧。”葛利高里沉重、亲热地把手巴掌放到老爷爷肩膀上请求道。然后弯下腰，等着他说。

“你养了一条蛇，”萨什卡爷爷突然声嘶力竭地喊道，“你养活了一条蛇！她和叶甫盖尼瞎搞起来啦！还有点良心吗？”

“你说的是实话吗？”

“我亲眼看见的。他每天夜里都到她那儿去。你去吧，他也许现在就在她那儿呢。”

“好，那有什……”葛利高里把手指关节揿得咯吧咯吧响，弯着腰坐了半天，抚摸着脸颊上抽搐暴起的青筋。耳朵里像有许多清脆的小铃铛在响。

“娘儿们家就像小猫儿一样：谁摸摸她——她就跟谁亲热。娘儿们是信不得的，不能信任她们！”萨什卡爷爷说。

他给葛利高里卷了一支烟，点燃了，塞到他手里。

“抽吧。”

葛利高里抽了两口，就用手指头把烟卷捏熄了，一声不响地走了出去。他在下房的窗前停下来，不住地深深地喘着气，几次举起手来想敲窗户，但是手却像被打断似的又放下去了。第一下他弯着指头，敲得很沉重，后来，就控制不住了，身子一下趴到墙上，用拳头疯狂地在窗框上捶了半天。窗框上的玻璃咯吱咯吱地响，窗框晃动起来，窗户里闪着一片蓝色的夜光。

阿克西妮亚吓得拉长了的脸闪了一下。她开开门，惊叫了一声。葛利高里就在门洞里抱住了她。看着她的眼睛。

“你敲得这么响，可是我睡熟啦……真没有料到……我的亲爱的！”

“我都冻僵啦。”

阿克西妮亚觉出葛利高里魁伟的身躯抖得非常厉害，可是他的双手却像火一样热。她显得非常慌张，点上灯，在屋子里踱来踱去，把一条毛头巾披在保养得很好的但没有光泽的肩膀上，然后生上了小炉子。

“真没有料到……你好久没有写信来……我以为你不回来啦……你收到我最后的一封信吗？本来想给你捎点礼物去，可是后来又想：等等吧，也许他就会来信啦……”

她偶尔朝葛利高里看看。她的红嘴唇上一直挂着凝结的笑容。

葛利高里坐在长凳子上。没有脱军大衣。没有刮过的脸颊上一片红晕，长耳风帽下面有一片浓重的阴影遮在垂下的眼睛上。他本来已经动手去解风帽扣，但是突然慌张起来，掏出了烟荷包，在口袋里找起卷烟纸来。露出无限的痛苦神情，匆匆地瞥了一下阿克西妮亚的脸。

他发现，在他离开的这段时间里，她变得出奇地漂亮了。

她那美丽的头部增添了一种新的、很有气派的神态，只有那些毛茸茸的大发卷和眼睛还和从前一样……可是现在，她那诱人的、烈火似的灼人的美貌已经不属他了。那还用说，她已经是地主少爷的情妇啦。

“你……不像女仆，更像个女管家啦。”

她惊骇地瞥了他一眼，勉强地笑了起来。

葛利高里拖着自己的军用背包，往门口走去。

“你上哪儿去？”

“我出去抽口烟。”

“等会儿再去吧，我已经煎好鸡蛋啦。”

“我就回来。”

在台阶上，葛利高里从军用背包底下掏出一条用干净的盖着印记的衬衣包着的绣花头巾。这条头巾是他在日托米尔 [1] 花了两个卢布，从一个犹太小贩手里买来的，而且是在像保护眼珠子一样地保存着，行军的时候，还常常掏出来，欣赏它那彩色绚丽的绣花，预先享受着当他回到家里，把绣花头巾在阿克西妮亚面前打开，她会表现出的那种喜悦。多可怜的礼物呀！难道葛利高里能跟顿河上游首富的少爷在礼物上争高

低吗？葛利高里压下了突然袭来的抽泣，把头巾撕成了碎条，塞到台阶底下。袋子扔在长凳上，又走进屋子。

“坐下来，我给你脱掉靴子，葛利沙。”

阿克西妮亚用两只好久没有做粗活儿的白手，从葛利高里的脚上脱下笨重的大兵靴子，接着就趴在他的膝盖上，无声地恸哭了半天。葛利高里等她哭够了，问道：

“你哭什么？难道不高兴我回来吗？”

他很快就睡熟了。

阿克西妮亚没有穿衣服，跑到台阶上，在透骨的冷风里，在北风奏出的哀歌声中，抱着湿漉漉的柱子，一动也不动，在台阶上一直站到天亮。

第二天早晨，葛利高里穿上军大衣，向上房走去。老地主正站在台阶上，穿着皮大衣，戴着黄色的鬈毛羊皮帽子。

“啊，你来啦，荣获乔治十字章的英雄。你可显得更英俊啦，老弟！”

他对葛利高里行了个举手礼，并把手伸给他。

“能多住些日子吗？”

“两个星期，大人。”

“我们把你的女儿埋葬啦。可惜，真可惜……”

葛利高里没有做声。叶甫盖尼一面戴手套，一面走到台阶上来。

“葛利高里，是你呀？你这是从哪儿来的啊？”

葛利高里眼前突然一阵黑，但是他笑了。

“从莫斯科，回来休假。”

“这太好啦。你的眼睛受伤了，是吗？”

“是。”

“我听说啦。他出息得多么英俊哪，啊，爸爸！”

中尉向葛利高里点了点头，转脸朝着马棚喊道：

“尼基季奇，套车！”

老成持重的尼基季奇套好了车，很不高兴地斜眼看着葛利高里，把灰色的老走马牵到台阶边来。地上结了一层薄冰，马车轮碾过时，发出沙沙的响声。

“老爷，看在过去我们主仆的情谊上，您肯答应我给您赶一次车吗？”葛利高里逢迎地微笑着向叶甫盖尼请求说。

“可怜虫，一点儿也没有怀疑。”葛利高里心里想，而叶甫盖尼满意地笑了笑，眼睛在夹鼻眼镜里闪动了一下。

“好吧，请，那咱们就动身吧。”

“你这是干什么，刚刚到家，就把年轻的妻子扔下？难道你不想念她吗？”老地主慈爱地笑着说道。

葛利高里大笑起来。

“老婆不是狗熊，不会逃到树林子里去的。”

他坐到车夫座上；把鞭子掖到坐位下面，理了理缰绳。

“哎，我就再给您赶一次车，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

“赶吧，我会多给你赏钱的。”

“太感谢您啦。而且我还要特别感谢您对我的阿克西妮亚的照顾……养活她……赏她一块……一块。”

葛利高里的声音突然断了，中尉心里产生不祥的怀疑念头。“莫非他

已经知道啦？算了吧，我也太神经过敏啦！他怎么会知道！绝不可能……”

他把身子向后背上一靠，点上了一支烟。

“快点儿回来！”老地主在他们身后喊道。

车轮下面扬起了阵阵的冰花。

葛利高里用缰绳勒了一下走马的嘴唇，它便狂奔起来。他们只用了一刻钟的工夫，就翻过了山岗。走到第一块洼地里，葛利高里从坐位上跳下来，抽出坐垫下的鞭子。

“你要干什么？……”中尉皱起眉头来。

“要干……这个！”

葛利高里猛地一挥鞭子，重重地朝中尉脸上抽去。他紧握住鞭子，用鞭子柄朝这家伙的脸上、胳膊上打去，打得他晕头转向。一块碎镜片扎进了叶甫盖尼眉毛上面的皮里。鲜血流进眼睛里。起初中尉只用手遮着脸，但是打得越来越厉害。他满脸伤痕，奋身跃起，试图自卫，但是葛利高里向后退着，一下子就把他的右手腕子打得不会动了。

“这一下子是为了阿克西妮亚！这一下子是为了我！这一下子是为了阿克西妮亚！为了阿克西妮亚再给你一下子！为了我再给你一下子！”

鞭子飕飕地抽在叶甫盖尼身上，发出噼啪的响声。后来葛利高里用拳头把他打翻在道旁的硬草地上，打得他在地上翻来滚去，又用后跟上钉着铁钉的大兵靴子拼命地踢他，直到累得精疲力尽了，他坐上马车，大喊一声，把马打得使出最后的力气，飞奔回来。他把马车扔在大门边，攥着鞭子，脚不断踢着敞开的军大衣的大襟，奔向下房。

阿克西妮亚听到霹雷似的开门声，回头看了看。

“臭娘儿们！……母狗……”

鞭子飕飕地抽在她的脸上。

葛利高里气喘吁吁地跑到院子里；也不回答萨什卡爷爷的问话，走出了庄园。已经走出约莫一俄里半远了，阿克西妮亚追上了他。

她呼哧呼哧地喘着，一声不响地走到葛利高里身边，偶尔用手去拉他一下。

在岔路口上，在一座褐色的草原上的小教堂旁边，她用几乎是陌生、疏远的声音说道：

“葛利沙，原谅我吧！”

葛利高里龇了龇牙，弓起背，竖起军大衣的领子走去。阿克西妮亚在他后面的小教堂附近的什么地方停了下来。葛利高里一次也没有回头看过，也没有看见朝他伸着的阿克西妮亚的双手。

在通往鞑靼村去的山坡斜路上，他困惑不解地发现自己手里还握着鞭子，于是扔掉鞭子，阔步在村里的胡同里走着。家家户户的小窗户上，都挤满了由于他的归来大感惊异的面孔，迎面走来，认出他的妇女都深深地向他鞠躬行礼。

在自家的大门口，一个身材瘦削、黑眼睛的漂亮姑娘连叫带跑地抱住他的脖子，扎在他怀里。葛利高里捧着她的脸颊，扳起她的脑袋，认出是杜妮亚什卡。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瘸一踮地从台阶上走下来，母亲在屋子里嚎啕大哭起来。葛利高里用左手抱住父亲，因为杜妮亚什卡在亲着他的右手。

一阵熟悉的、令人心碎的梯阶咯吱声——葛利高里走上了台阶。显得老了很多的母亲，像小姑娘一样轻捷地跑过来，眼泪打湿了军大衣的钮扣孔，她紧抱着儿子，喃喃自语，说出的话都是不成句的，不能用文字表达的，只有母亲自己懂的话语；娜塔莉亚为了不倒下去，手扶着门，面色苍白，站在门洞里，痛苦地笑着，她经受不住葛利高里投来匆促的、心慌意乱的目光，瘫倒在地上……

夜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捅捅伊莉妮奇娜的腰，小声说道：

“你偷偷去看看，他们是不是睡在一块儿？”

“我给他们俩铺在一张床上。”

“你去看看，去看看！”

伊莉妮奇娜隔着门缝向内室窥视了一下，就回来了。

“睡在一块儿哪。”

“可好啦，上帝保佑！”老头画了个十字，用胳膊肘撑着身子，在床上抽抽搭搭地哭起来。

[1] 日托米尔是乌克兰的一个大城市。

卷四

第一章

一九一六年。十月。夜。风和雨。林木繁茂的低地。一片丛生着赤杨的沼泽边上是战壕。前面是一层一层的铁丝网。战壕里是冰冷的稀泥。监视哨的湿漉漉的铁护板闪着黯光。从处处的土屋里透出稀疏的光亮。一个矮小健壮的军官在一间军官住的土屋门口站了一会儿；他的湿淋淋的手指在衣扣上滑着，匆匆地解开军大衣，抖落领子上的水珠，很快在踏烂的干草上擦了擦长筒靴，这才推开门，弯腰走进土屋。

小煤油灯的黄光，油晃晃地照在来人的脸上。一个敞着皮上衣的军官，从板床上抬起身来，一只手摸了摸开始变白的乱发，打了个呵欠。

“下雨啦？”

“下哪，”客人回答说，然后脱下衣服，把军大衣和被雨水浸软的军帽挂在门边的钉子上，“你们这儿很暖和。人多哈气多。”

“我们不久前才生上火。糟糕的是地下直往外冒水。他妈的，雨水要把我们赶走啦……啊？您是怎么想，本丘克？”

本丘克搓着手，弯下腰，蹲到小火炉旁边。

“你们铺上地板嘛。我们的土屋里可漂亮啦：可以光着脚走。利斯特尼茨基哪儿去啦？”

“睡觉哪。”

“睡很久了吗？”

“查哨回来就睡啦。”

“该叫醒他了吧？”

“叫醒他吧。咱们来下盘棋。”

本丘克用食指擦掉又宽又浓的眉毛上的雨点儿，没有抬头，轻轻地叫道：

“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

“睡熟啦。”头发有点儿斑白的军官叹了一口气。

“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

“什么事？”利斯特尼茨基撑着胳膊肘子抬起身来。

“咱们来下棋呀？”

利斯特尼茨基两腿从铺上耷拉下来，用柔软的粉红色手掌在胖乎乎的胸膛上摩擦了半天。

在第一盘棋快要下完的时候，来了两个五连的军官，一个是卡尔梅科夫大尉，一个是丘博夫中尉。

“好消息！”卡尔梅科夫还在门口就喊叫道，“咱们团很可能要撤防啦。”

“这是哪来的消息？”头发斑白的上尉梅尔库洛夫怀疑地笑着问。

“你不相信吗，彼佳[1]大叔？”

“坦白地说，我不相信。”

“炮兵连连长打电话告诉我们的。他从哪儿知道的，这很容易解释，他昨天才从师部回来呀。”

“能在澡盆里泡泡就好啦。”

丘博夫带点儿傻气地笑着，装作用桦树枝条抽打自己的臀部的样子[2]。梅尔库洛夫哈哈笑起来。

“我们这间土屋里只要有个澡盆就行，——水要多少有多少。”

“你们这儿太潮湿啦，太潮湿啦。”卡尔梅科夫打量着圆木筑起的墙和咕唧咕唧响的土地，愤愤地说。

“旁边就是沼泽，还能不潮湿。”

“你们要感谢至高无上的神，叫你们待在沼泽地边，就像在基督怀抱里一样舒服，”本丘克插嘴说，“其他地区都在进攻，可是我们这儿一个星期却只打一梭子弹。”

“去冲锋陷阵也比在这儿活活烂掉好得多。”

“彼佳大叔，养活哥萨克，可不是为了要他们去冲锋陷阵送死啊。你是假装糊涂。”

“那么你说——是为了什么呢？”

“照惯例，政府只是在关键时刻才打哥萨克这张王牌。”

“净说鬼话。”卡尔梅科夫摆了摆手。

“这怎么是鬼话？”

“就是。”

“算了吧，卡尔梅科夫！真理是驳不倒的。”

“这算什么真理……”

“这是人所共知的事儿。你装什么傻呀？”

“注意，诸位军官！”丘博夫叫道，像演戏似的向四面鞠着躬，指着本丘克说道，“本丘克少尉马上就要按照社会民主党的圆梦书说梦啦。”

“您又在出洋相啦？”本丘克的眼睛紧逼着丘博夫的视线，冷笑道，“不过，您继续出您的洋相吧——人各有志嘛。我是想说从去年下半年以来，我们再也看不到战争啦。阵地战刚一开始，哥萨克团队就统统被分散到僻静的地方待命。”

“然后呢？”利斯特尼茨基收拾着棋子问道。

“然后，一旦前线上开始骚动，——这是不可避免的：士兵已经开始厌恶战争，逃兵越来越多就可以证明这一点，——到那时候，要镇压叛变，哥萨克就派上用场了。政府养活的哥萨克，就像系在木棍上的石头。紧要关头，政府就要用这块石头去打破革命的头盖骨。”

“我的亲爱的，你简直是着迷啦！你的假设太不能令人信服啦。首先，无法预先决定事件的发展过程。再说，你怎么知道将来要发生骚动以及其他等等事件呢？假定出现另一种情况：协约国打垮了德国人，战争以辉煌的胜利结束，——到那时你给哥萨克安排什么用场呢？”利斯特尼茨基反驳道。

本丘克脸上掠过一丝笑意。

“目前还看不出什么结束的征兆，更不用说辉煌胜利的结局啦。”

“战争拖下来了……”

“还要继续拖下去。”本丘克预言道。

“你什么时候回来休假的？”卡尔梅科夫问道。

“前天。”

本丘克把嘴鼓得圆圆的，用舌头弹出一个小烟团，扔掉烟头。

“你到哪儿去啦？”

“彼得格勒。”

“噢，那儿怎么样啊？京城里热闹吗？唉，他妈的，要是能到那儿，哪怕就住一个星期呢，出什么代价，我都不在乎。”

“令人高兴的事情也不多，”本丘克斟酌着字眼，说道，“面包奇缺。工人区里到处是饥饿、不满和无声的抗议。”

“咱们要想熬过这场战争也不那么容易。你们以为怎样，诸位？”梅

尔库洛夫疑问地环顾了一下所有在场的人。

“日俄战争引起了一九〇五年的革命，——这次战争势必以新的革命收场。而且不仅是革命，还要发生国内战争。”

利斯特尼茨基听着本丘克的话，做了个含糊不清的手势，仿佛想打断少尉的话，接着，站起身，皱着眉头，在土屋里踱起步来。他抑制着满腔的愤怒，说话了：

“我感到非常奇怪，在我们军官中竟会有这样的人物，”他朝有点儿驼背的本丘克那面指了指，“奇怪的是——直到今天我还没弄清他对祖国，对战争的态度……他在一次谈话中虽然说得很含糊，但足以证明了他的立场，他希望我们在这次战争中失败。我这样理解对吗，本丘克？”

“我是希望战败的。”

“这是为什么呢？我认为，不管你持什么样的政治观点，希望自己的祖国战败——这毕竟是……对国家的背叛。这对任何一个正派人来说，都是——耻辱！”

“你们还记得吗？国家杜马的布尔什维克党团就曾鼓吹反对政府，从而加速战争的失败。”梅尔库洛夫插嘴说。

“本丘克，你同意他们的观点吗？”利斯特尼茨基问道。

“我既然希望战败，那我自然是同意的；作为一名俄国社会民主工党的党员，一个布尔什维克，竟会不同意自己议会党团的观点，那岂不是笑话。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使我更为惊奇的是，你作为一个知识分子，而政治上竟如此无知……”

“我首先是个忠于沙皇的士兵。我一见到‘社会党同志们’的那副尊容就恶心。”

“你首先是个混蛋，然后才是个自鸣得意的粗野军人。”本丘克心里这样想，敛去笑容。

“除了阿拉，再也没有神啦……”[3]

“在我们军界，情况是特殊的，”梅尔库洛夫好像很抱歉似的插嘴说，“我们大家似乎都远离政治，我们都住在村头上。”

卡尔梅科夫大尉坐在那里，捋着下垂的胡子，两只炽热的、蒙古人的眼睛闪着锐利的光芒。丘博夫躺在床上，一面听着人们的谈话，一面在看梅尔库洛夫那张贴在墙上的、被烟草熏黄的画片：一个半裸体的女人，脸像抹大拉的马利亚[4]，她惹人心烦地、轻佻地含笑看着自己袒露的胸膛。左手的两个手指头揪着棕色的奶头，小拇指小心翼翼地高高翘起，低垂的眼皮下面有一片阴影，瞳仁闪着温暖的光亮。她微耸起肩膀，托着要滑下来的衬衣，锁骨窝里有一片柔和的光影。女人的姿态是那么自然、优雅，整个画面色调暗淡，真有一种说不出的美，使得丘博夫不由自主地微笑着，入神地欣赏起这幅绝妙的绘画来，传到耳边的谈话，早已成了耳旁风。

“这太好啦！”他的眼睛离开画片，大声称赞道，但是太不凑巧，本丘克恰好说完下面这句话：

“……沙皇制度一定要被消灭，你们可以深信不疑！”

利斯特尼茨基手里转弄着纸烟，恶意地笑着，一会儿看看本丘克，一会儿看看丘博夫。

“本丘克！”卡尔梅科夫叫道，“您等等，利斯特尼茨基！……本丘克，您听见了吗？……噢，好，就算这次战争将要变成内战……以后又怎么样呢？好，你们推翻帝制……那么以阁下之见，应该建立什么样的政体呢？政权又是个什么样子的呢？”

“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

“类似国会，是吗？”

“国会算得了什么！”本丘克笑着说。

“那究竟是什么呢？”

“应该实行工人阶级专政。”

“嘿，真有你的！……那么知识分子和农民扮演什么角色呢？”

“农民会跟着我们走的，一部分善于独立思考的知识分子也会跟我们走，而其余的那些……对其余的那部分人我们就这么处理……”本丘克迅速地把原来捏在手里的一张纸拧成紧紧的纸捻儿，然后摇晃着这根纸捻儿，从牙齿缝里挤出这样的一句话，“就这么处理这帮家伙！”

“您飞得也太高啦……”利斯特尼茨基嘲讽地说。

“我们就是要居高临下。”本丘克结束说。

“地上可要先铺上些干草……”

“那您为什么还要志愿参军上前线，而且还晋升为军官？这又怎么跟您的见解相吻合呢？真——是——太——妙——啦！一个反对战争的人……嗨嗨……反对消灭自己这些……阶级兄弟——却突然……晋升为少尉！”

卡尔梅科夫用手巴掌在靴筒上拍了一下，开心地哈哈大笑起来。

“您指挥您的机枪队消灭了多少德国工人？”利斯特尼茨基质问道。

本丘克从军大衣的侧袋里掏出一大卷纸，背朝着利斯特尼茨基，在纸卷里翻了半天，然后走到桌边，用宽大的手巴掌把一张日久变黄了的报纸铺平。

“我杀死过多少德国工人——这是……个问题。我志愿到前线来，是因为早晚也会把我抓来。我想，在前线，在战壕里学到的东西，将来会有用的……将来。看，这儿就是这么说的……”于是他念起列宁的文章来：

就拿现代的军队来说吧。军队是组织的一个好范例。这种组织所以好，就因为它灵活，同时又能使千百万人服从统一的意志。今天，这千百万人还坐在自己家里，分散在全国各地；明天动员令一下，他们就会在指定地点集合。今天他们还蹲在战壕里，有时得蹲几个月，明天他们就会以别的队形去冲锋陷阵。今天他们避开枪林弹雨创造出奇迹，明天他们又在短兵相接中创造奇迹。今天他们的先头部队在地下埋上地雷，明天他们会按照空中飞行员的指示向前推进几十俄里。受同一意志所感召的千百万人，为了同一目标而改变他们的交往方式和行动方式，改变他们的活动地点和活动方法，改变工具和武器，以适应改变着的形势和斗争的要求，——

这才是真正的组织。

工人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也是这样。如果今天还不具备革命形势……

“‘形势’是什么玩意儿？”丘博夫打断了他的话，问道。

本丘克的身子晃了一下，如大梦初醒，他想弄明白问话的意思，用大拇指的关节擦了擦疙疙瘩瘩的前额。

“我问你，‘形势’这两个字是什么意思？”

“这两个字是什么意思，我是懂的，可是我却不能清楚地讲出来……”本丘克脸上露出开朗、单纯、稚气的笑容；在他那忧郁的大脸上出现这样的笑容显得那么不协调，就像一只浅灰色的小兔崽子欢蹦乱跳地掠过秋雨后忧郁、凄凉的田野一样。“形势——就是情况、局面等等的意思吧，我说得对吗？”

利斯特尼茨基含糊地摇了摇头。

“念下去……”

……如果今天还不具备革命形势，还没有激发群众和提高他们积极性的条件，今天交给你选票，你就拿过来，好好地加以组织，用它来打击自己的敌人，而不是为了把那些怕坐监牢而死抓住安乐椅的人送到议会中去享受肥缺。如果明天剥夺了你的选票而交给你枪支和最新式的速射炮，那你就把这些屠杀和破坏的武器接过来，不要去听信那些害怕战争的多愁善感的颓丧者的话；为了工人阶级的解放，世界上得用炮火和刀枪来消灭的东西多着哩；如果群众的仇恨和绝望日益增长，如果有了革命形势，那就着手建立新的组织，使用这些十分有利的屠杀和破坏的武器来反对本国政府和本国资产阶级…… [5]

本丘克还没有念完，第五连的司务长敲了敲门，走进了土屋。

“老爷，”他对卡尔梅科夫说道，“团部的传令兵来啦。”

卡尔梅科夫和丘博夫穿上衣服，走了出去。梅尔库洛夫吹着口哨，坐下去画画。利斯特尼茨基仍然在土屋里来回踱步，捻着小胡子，思考什么事情。不一会儿，本丘克也告辞出去了。他左手扶着领子，右手撩着军大衣下襟，顺着泥泞的交通壕走着。阵阵冷风在交通壕狭窄的沟槽里横冲直撞，碰上弯突的地方，就啸叫、旋转。本丘克在黑暗里走着，脸上带着惶惑的笑容。他回到自己的土屋，全身又浸透了雨天的潮气和腐烂的赤杨叶子气味。机枪队的队长已经睡了。他那黝黑的、留着黑胡

子的脸上显出睡眠不足的铁青色（他连着打了三夜牌）。本丘克在自己早先保存下来的军用袋里翻腾了一阵，把一堆纸在门口烧掉，然后往裤子口袋里塞了两个罐头和一些手枪子弹，便走出屋。风从敞开的门里吹进来，吹散了门边灰色的纸灰，吹灭了冒烟的小油灯。

本丘克走后，利斯特尼茨基又默默地来回踱了约五分钟，然后走到桌边来。梅尔库洛夫正歪着脑袋画画。削得尖尖的铅笔在勾画着烟雾般的阴影。本丘克那带着平日罕见的、似乎是很勉强的微笑的脸呈现在这张白纸上。

“一副很有力量的嘴脸。”梅尔库洛夫推开手边的画，抬起头来，看着利斯特尼茨基说道。

“喂，你是怎么想的？”利斯特尼茨基问道。

“鬼他妈的知道他！”梅尔库洛夫猜度着问题的实质，答道，“他原是个叫人捉摸不透的家伙，现在自己亮相了，很多问题也就清楚啦，可是以前我简直不知道该怎么理解他。你知道吧，他在哥萨克中间很受欢迎，特别是在机枪手们中间。你注意到没有？”

“是啊。”利斯特尼茨基含糊其辞地答道。

“机枪手们——全是布尔什维克。他已经成功地把他们都鼓动起来啦。我感到惊奇的是，他怎么今天就把自己的牌子亮出来啦。为什么要这样做呢？他是有意气我们才说的，真的！他明明知道，在我们中间没有一个人会同意这些观点，不知道为什么，他竟把心里的话都托出来啦。要知道他并不是个爱冲动的人。是个危险人物。”

梅尔库洛夫思索着本丘克令人不解的举动，把那张画放到一边，脱起衣服来。他把潮湿的袜子挂在小炉子上，给表上了弦，抽了一支香烟，躺下，很快就睡熟了。利斯特尼茨基坐到梅尔库洛夫一刻钟前坐的那条凳子上，——把铅笔尖折断，在图画的背面，笔法豪放地写道：

大人：

前此，鄙职曾向大人报告过的那些揣测，今天完全证实。本丘克少尉今天在和我团军官（除我以外，在场的有第五连的卡尔梅科夫大尉、丘博夫中尉，第三连的梅尔库洛夫上尉）的

谈话中（坦白地承认，我还不完全理解他的目的），解释了他根据自己的政治信仰，无疑也是他的党组织指定要执行的那些任务。他身上还带着一卷违禁文件。例如，他宣读了该党在日内瓦出版的机关报《共产党员》中的几段。无可置疑，本丘克少尉是在我团进行秘密工作（据猜想，他正是为了这个目的，才来我团当志愿兵的），机枪手是他鼓动的直接对象。我们已经被瓦解了。他的恶劣影响在团队的精神状态上已经表现出来——拒不执行战斗命令的情况，屡有发生，我已将此种情况随时呈报师部特务处及其他机关。

本丘克少尉日前休假归来（他曾去过彼得格勒），带回了一大批具有破坏性的书刊；现在他正企图开展更加有力的工作。

综上所述，我认为：（一）本丘克少尉的罪行已经确定无疑（在场和他谈话的诸位军官可以宣誓证明我所报告的事项）；（二）为制止他的革命活动，应立即将其逮捕，并解送野战军事法庭；（三）应立即清查机枪队，清除特别危险分子，其余或遣送后方，或分散到各团。

恳请大人勿忘鄙职为祖国和皇帝陛下效力的忠诚。本件副本我将同时送呈斯·特·科尔普。

上尉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

一九一六年十月二十日于第七战区。

第二天早晨，利斯特尼茨基派通信兵把报告送到师部去；吃过早饭，他从土屋里走出来。泥泞的战壕墙外的沼泽地上，雾气腾腾，好像是挂在铁丝网的尖刺上似的。战壕底上积有半俄寸厚的泥浆。一条条的棕色小水流从枪眼里淌下来。哥萨克们，有的穿着潮湿的沾满污泥的军大衣，在护板上用锅煮茶，有的把步枪靠在墙上，蹲在那里吸烟。

“我已经说过多少次啦，不准在护板上生火！你们这些混蛋，怎么就不明白呢？”利斯特尼茨基走到最近一伙围火坐着的哥萨克跟前，恶狠狠地骂道。

有两个哥萨克很不情愿地站起来，其余的人掖起军大衣的下襟，抽着烟，继续蹲在那里。一个脸色黝黑，络腮胡子，布满皱纹的耳垂上晃着银耳环的哥萨克，不时把一小束一小束干树枝塞到锅底下，回答说：

“我们倒是想不用护板，可是老爷，那怎么能生着火呢？您瞧，这儿的水有多深！有好几俄寸深。”

“立刻把护板抽出来！”

“那我们就饿着肚子蹲在这儿吗？！是——这——样儿……”一个宽脸盘、有麻子的哥萨克皱着眉头，朝一边看着说道。

“我告诉你……把护板抽出来！”利斯特尼茨基用靴尖从锅底下把燃烧着的干树枝踢了出去。

戴着耳环，满脸络腮胡子的哥萨克不知所措地、恶意地冷笑着，把锅里的热水泼掉，低语道：

“兄弟们，就算是喝过茶了……”

哥萨克们默默地目送着沿阵地走去的上尉的背影。长着络腮胡子的哥萨克湿润的眼睛里闪着萤火似的寒光。

“他生气啦，母狗！”

“唉——唉！……”一个哥萨克把步枪的皮带往肩头上套着，长叹了一声。

在第四排防守的地区，梅尔库洛夫追上了利斯特尼茨基。他气喘吁吁地走过来，新的皮上衣窸窣响着，身上散发着刺鼻的叶子烟味。他把利斯特尼茨基叫到一旁，急促地说道：

“听到新闻了吗？本丘克昨天夜里开小差啦。”

“本丘克？怎——么——啦？”

“开小差啦……听明白了吗？机枪队长伊格纳季奇——他和本丘克同住一间土屋——说，他到我们那儿以后，根本没有回去。也就是说，他从我们那儿一出来，便溜之乎也……就是这么一回事儿。”

利斯特尼茨基皱起了眉头，把夹鼻眼镜擦了半天。

“你好像很激动？”梅尔库洛夫仔细地瞅着他说。

“我？你在说胡话吧？我激动什么？只不过是你说的这件意外的事使我吃了一惊罢了。”

[1] 彼佳是彼得的爱称。

[2] 俄国人洗蒸气浴时有用桦树条抽打全身的习惯。

[3] 阿拉是回教的大神，这里的意思是说：除了沙皇，谁也不相信。

[4] 一个改邪归正的女人。见《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八章第二节。

[5] 引自人民出版社一九七四年出版的《列宁选集》第二卷，第六五九至六六〇页。

第二章

第二天上午，神色慌张的司务长走进了利斯特尼茨基的土屋；犹疑了一会儿，报告说：

“老爷，今天早晨哥萨克们在战壕里拾到了这些小纸片儿。这好像有点儿不对头……所以我来报告您。否则恐怕招来什么灾祸……”

“什么小纸片儿？”利斯特尼茨基从床上站起来，问道。

司务长把攥在拳头里的几张揉皱的纸片递给他。在一张四开的廉价纸上清楚地印着打字机打的字体。利斯特尼茨基一口气读了下去：

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

士兵同志们！

万恶的战争已经拖了两年。你们为了保卫别人的利益已经在战壕里煎熬了两年。各国的工人和农民都流了两年血。几十万人阵亡和变成了残废，几十万人沦为孤儿和寡妇——这就是这场大屠杀的结果。你们为什么打仗？你们在保卫谁的利益？沙皇政府把几百万士兵赶上火线，为的是掠夺新的土地和像压迫波兰以及其他国家被奴役的人民那样，压榨这些土地上的人民。世界上的工厂主无法瓜分那些可以倾销他们产品的市场，也无法瓜分他们的利润，——于是就用武力来进行分配，——而你们，糊涂的人们，就为他们的利益去打仗、送死，去屠杀那些和你们一样的劳动者。

兄弟的血已经流够啦！你们醒醒吧，劳动者们！你们的敌人不是那些也和你们一样被欺骗的奥地利和德意志士兵，而是你们自己的沙皇、工厂主和地主。掉转你们的枪口，去反对他们。跟德意志和奥地利的兵士联合起来。越过把你们像野兽似的隔开的铁丝网，互相伸出手来。你们——都是劳动弟兄，你们手上的劳动血茧还没有长好，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把你们分开。打倒专制政治！打倒帝国主义战争！全世界劳动者牢不可破的团结万岁！

利斯特尼茨基气喘吁吁地念完最后几行。“真的来啦。开始啦！”他想道，心里充满了憎恨，被袭来的各种沉重的预感压得透不过气来。他立即打电话给团长，报告发生的事情。

“您有什么指示，大人？”最后，他请求说。

将军的话声，透过像蚊子叫似的电线的嗡嗡声和遥远的电话，一字一板地从听筒里传来：

“立刻会同各连司务长和排长进行搜查。逐个搜查，军官也不例外。今天我就向师部请示，问他们打算在什么时候给我团换防。我催催他们。如果搜查中发现什么东西——立即向我报告。”

“我认为，这是机枪手们干的。”

“是吗？我立刻就命令伊格纳季奇搜查他手下的哥萨克们。祝你成功。”

利斯特尼茨基召集排长们到自己的土屋里来，传达了团长的命令。

“真是岂有此理！”梅尔库洛夫生气地说道，“难道要咱们大家互相搜查吗？”

“首先搜查您，利斯特尼茨基！”没胡子的年轻中尉拉兹多尔采夫叫道。

“咱们拈阄儿吧。”

“按字母顺序。”

“诸位，不要开玩笑啦，”利斯特尼茨基严厉地打断大家的话，“当然，咱们的老头子有点太过火啦：咱们团里的军官都跟恺撒的妻子[1]一样。只有一个人例外——那就是本丘克少尉，可是他已经开小差了，不过哥萨克倒是应该搜查搜查。叫司务长来。”

司务长来了——是个已经不很年轻的、得过三级乔治奖章的哥萨克。他咳嗽着，环顾了一下军官们。

“你的连里谁值得怀疑？你想想看，谁可能散发这些传单？”利斯特尼茨基问他。

“没有这样的人，老爷。”司务长很有信心地回答说。

“难道传单不是在咱们连的防区上发现的吗？有生人到战壕里来过吗？”

“一个生人也没有来过。别的连的人也没有来过。”

“咱们去挨个搜吧。”梅尔库洛夫挥了挥手，便向门口走去。

搜查开始了。哥萨克们脸上的表情各式各样：一部分人愁眉苦脸，困惑不解，另一部分人惊慌地望着在哥萨克们可怜的家当中乱翻的军官，还有一部分人则在暗暗窃笑。一个英俊的下士侦察兵问道：

“你们倒是说一声，你们要找什么？如果是什么东西被偷了——说不定我们有人看见过在谁那儿。”

搜查没有任何结果。仅仅在第一排的一个哥萨克的军大衣口袋里搜出了一张揉皱的传单。

“看过吗？”梅尔库洛夫问道，他那惊慌地扔掉传单的样子，非常可笑。

“我是捡来卷烟用的。”哥萨克没有抬起低垂的眼睛，笑了笑说。

“你笑什么？”利斯特尼茨基脸涨得通红，走到哥萨克跟前，暴躁地喊道；他那金黄色的短睫毛在夹鼻眼镜后面神经质地眨动着。

哥萨克的脸上立刻变得严肃起来，笑容也消失了，仿佛被风刮跑了似的。

“请宽恕我吧，老爷！我几乎是不识字的！根本就不会看书。我捡起来的目的是因为卷烟纸没有啦，可是叶子烟还有，恰好看到了这张纸片，我就捡起来啦。”

哥萨克委屈地大声申诉道，话声中充满了愤恨的情绪。

利斯特尼茨基啐了一口，便走开了。军官们跟在他后面。

过了一天，这个团就从前线撤下来，调到十俄里以外的后方去了。机枪队有两个人被捕，解送到野战军事法庭，其余的人——一部分遣送到后备团去，一部分分散到第二哥萨克师各团去了。在几天的休整中，团队整顿得有点儿样了。哥萨克们都洗了澡，换了衣服，仔细地刮了脸——不像在战壕里那样，常常用一种简单，但是很痛苦的办法来消灭脸腮上的长胡毛：就是用火柴把胡子烧掉，火焰燎着那些硬毛，只要一烧

到皮肤，——便用预先准备好的浸湿的手巾在脸颊上一抹。大家都把这种方法叫作“煺猪法”。

“用煺猪法给你刮，还是用别的办法呢？”不论哪个排的理发员总要这样问顾客。

团队在休息。表面上哥萨克们变得漂亮、快活了，但是利斯特尼茨基和所有的军官都知道，这种快活情绪就像是十一月里的晴天一样：今天晴，明天就不一定了。只要一提到往前方开拔，脸上的表情立刻就变了，低垂的眼皮下面流露出不满和阴森的敌意。人们都显得疲惫不堪，而这种肉体的疲惫又引起了精神上的动摇。利斯特尼茨基清清楚楚地知道，一个人在这种精神状态中，要是冲向某个目标，那是非常可怕的。

一九一五年，他曾亲眼看见一连步兵连续冲锋了五次，损失惨重，当又接到“继续冲锋”的命令时，连队的残兵败将竟擅自从防区撤下来，向后方开去。利斯特尼茨基奉命率领一连哥萨克去拦截他们，等他把部队布成散兵线，企图制止他们的逃跑行动时，那些步兵就向哥萨克们开起枪来。虽然他们不过六十几个人，可是他发现，这些人却以一种疯狂、绝望的英雄气概，拼死地反击哥萨克，进行自卫，在马刀的劈刺声中倒下，而在垂死之际，却还不顾一切地冲向死亡和毁灭，因为他们豁出去了，死在哪儿都是一样的。

一想到这段往事，利斯特尼茨基总是不寒而栗，他激动地用新的眼光打量着哥萨克们的脸，想道：“难道这些人有一天，真会也那样一转身，向我们冲过来，而且除了死亡以外，再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制止他们了吗？”当他的视线与这些疲惫、充满仇恨的目光相遇时，便得出肯定的结论：“他们会向我们冲过来的！”

和去年相比，哥萨克的情绪已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甚至连唱的歌曲也变了——都是些在战争中诞生的、音调阴沉、凄凉的歌曲。利斯特尼茨基走过连队驻扎的那间工厂的宽敞板棚时，经常听到一支忧郁的、无限哀伤的歌曲。总是由三四个人合唱这支歌。一个伴唱的中音唱出非常清脆有力的音调，它掠过浓重的低音部，颤抖着向高处拔去：

噢，我出生的故乡，

我再也见不到你。

在清晨的花园里我再也见不到黄莺，

听不到黄莺的歌唱。

你呀，亲爱的妈妈，

不要为我过分悲伤。

亲爱的妈妈，要知道

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要死在战场上。

利斯特尼茨基停下脚步，倾听着，觉得歌曲朴素的忧伤情调有力地感染了他。仿佛在他那跳得越来越快的心上拉起一根绷得紧紧的琴弦，音色深沉的伴唱中音在不断挑动这根琴弦，使它痛苦地颤抖。利斯特尼茨基伫立在离板棚不远的地方，凝视着秋天黄昏的阴云，不禁热泪盈眶，刺得眼皮麻酥酥、甜滋滋的。

我驰骋在野外的空地上，

我心里预感到，

噢，我心里预感到，我的心在预言——

漂亮的小伙子再也回不了故乡。

低音部还没有唱完最后的字句，但是伴唱已经掠过低音部扶摇直上，他的声音就像高翔的白胸脯野雁的翅膀，颤动飞扬，召唤着同伴，匆匆地述说起来：

铅弹在飞响，

射进了我的胸膛。

我倒在战马的脖子上，

血洒在黑色的马鬃上……

在休整的日子里，利斯特尼茨基只听到过一首歌词令人振奋、鼓舞的哥萨克民歌。傍晚散步的时候，他走过板棚，听到一阵醉醺醺的谈话声和哄笑声。利斯特尼茨基猜出，这是到涅兹维斯卡镇去领物品的军需中士从那里带回私酿的白酒，在招待哥萨克们。喝得醉醺醺的哥萨克们正在争论什么，哈哈笑着。利斯特尼茨基散步回来，老远就听到了阵阵

雄壮的歌声和粗犷、刺耳、但却很流畅的口哨声：

没有上过战场的人，

就不知道什么是恐怖。

白天我们浑身湿淋淋，夜里战兢兢，

整夜都不能入梦。

“嘘嘘——嘘——嘘——嘘！嘘嘘——嘘——嘘！嘘嘘——嘘！”口哨像潺潺的流水声，盘旋直上。突然，响起了至少也有三十人的同声合唱，吞没了口哨声：

野外的空地上，每天每夜，时时刻刻，

都是恐怖和悲伤。

有个调皮鬼，显然是个年轻人，吹着节奏短促的口哨，蹲在地板上跳起舞来。可以清晰地听到混杂着歌声的靴子后跟的噼啪声：

黑海波涛汹涌，

舰队灯火通明。

我们熄灭灯火，

消灭土耳其人，

顿河哥萨克争得光荣！

利斯特尼茨基不由自主地微笑着，随着歌声的拍子踏着脚步，向前走去。“这种思乡情绪，在步兵中表现得也许没有这么厉害。”他这样想。但是理智却铁面无私地抗议说：“步兵不也是人吗？当然，哥萨克们对这种被迫无所作为地蹲在战壕里苦熬会感到更痛苦，——由于军务分工不同，他们过惯了流荡的生活。可是两年来，他们不是无聊地蹲在战壕里，就是在原地折腾，搞一些毫无成效的进攻。军队从来没有这样软弱过。现在迫切需要一只强有力的手、辉煌的胜利和大举进攻，——要振作士气。虽然历史上有过一些这样的例子，每当战争拖延下去，就是最坚定的、训练有素的军队，也会动摇。苏沃洛夫——就连他，也曾经历过……但是哥萨克是顶得住的。即使撤退，也总是最后撤退。不管怎么说，这是个独特的、人数不多的、具有英勇善战传统的部族，绝非工

厂或农村的那些乌合之众。”

好像是要说服他放弃这种信念似的，一个嘶哑、颤抖的声音在板棚里唱起了《美丽的绣球花》。很多声音合唱起来，利斯特尼茨基走开，但是，歌中的那种伤感情调还是不绝于耳：

年轻的军官正在祷告上帝。

年轻的哥萨克来请求放他回家去：

“噢，年轻的军官呀，

让我回家去吧，

让我回家去吧，

回到父亲那里，

回到父亲那里，回到亲爱的母亲那里。

回到父亲那里，回到亲爱的母亲那里。

回到年轻的娇妻那里。”

本丘克逃离前线的第三天傍晚来到一个临近战区的大商业市镇。已经是万家灯火。微寒使得水洼上结了一层薄冰，稀疏的行人脚步声离很远就可以听见。本丘克一面走，一面侧耳谛听，避开灯火通明的街道，在寂静无人的小巷里穿行。刚才在镇口上，差一点碰上巡逻队，所以现在他像狼似的高度警惕，紧挨着篱笆走。右手一直放在军大衣口袋里，由于白天总是钻到仓房里的糠堆里藏身，大衣已经肮脏不堪。

这个镇是军团的后勤基地，这儿驻扎着一部分队伍，遇上巡逻队就糟了，因此本丘克的生满汗毛的手一直紧握军大衣口袋里有花纹的手枪柄，把它都攥热了。

本丘克在镇子边对面一条荒凉的胡同里走了半天，窥视着每家的大门，仔细观察每座样子寒酸的小房子。这样查找了约二十分钟，他走到转角处的一座破旧的小房子跟前，从百叶窗缝里窥视了一眼，笑了笑，便毫不犹豫地走进了木栅栏。他敲了敲门，一个披着披肩的上了年纪的女人，给他开了门。

“鲍里斯·伊万诺维奇是住在您这里吗？”本丘克问道。

“是的。请进来吧。”

本丘克侧着身子从她身边挤进去。身后响起了冰冷的铁门铞的铿锵声。低矮的房间里，点着一盏小油灯，桌旁坐着一个不很年轻的、穿军装的人。他眯缝着眼睛上下看了看来客，便站起身来，抑制着内心的欢乐，把手伸给本丘克。

“从哪儿来？”

“从前线。”

“是吗？”

“你瞧这……”本丘克笑了笑，接着用手指头尖触了触穿军装人的皮带，声音含混地问，“有空房间吗？”

“有，有。请到这边来吧。”

他把本丘克领到一个更小的房间里；没有点灯，让他坐到椅子上，关好邻室的门，拉上窗帘，说：

“你在那儿的工作完全结束啦？”

“完全结束啦。”

“那儿的情况怎么样？”

“一切都准备好啦。”

“弟兄们都可靠吗？”

“那当然啦。”

“我看，你还是先脱掉衣服，然后咱们再谈。把大衣给我。我马上给你端洗脸水来。”

本丘克俯身在一个发绿的铜盆里洗脸的时候，穿军装的人抚摸着剪得短短的头发，疲倦地小声说：

“现在他们比我们强大得多。我们当前的工作就是壮大自己的队伍和扩大我们的影响，不断地揭露战争的实质。我们一定会壮大起来——这一点，你可以深信不疑。他们每失一分，我们就一定增加一分。成年人比小孩子固然要强大，但是等到这个成年人开始衰老，变弱的时候，那么这个小伙子就会取而代之。而且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看到的不仅是衰老瘦弱，而且还会看到整个机体日益加剧的瘫痪。”

本丘克洗完脸，用一条粗硬的麻布手巾擦着脸，说：

“我离开前方时曾对军官们说出了我的观点……你知道吧，简直好笑极了……在我离开以后，他们当然会搜查机枪手们，也许有一两个弟兄会受审判，但是他们既然拿不出任何证据，能拿他们怎么样？我希望把弟兄们分散到各个部队去，这样对我们很有利；这些人会使土壤肥沃起来……噢，那儿的弟兄们太好啦！简直都像火石一样坚强。”

“我收到了司捷潘的一封信。他要求派个懂得军事的小伙子去。你到他那儿去吧，不过怎么弄到证件呢？弄得到吗？”

“他那儿有什么工作可做？”本丘克问道，踮着脚尖，把毛巾挂在钉子上。

“训练小伙子们。可是你怎么总长不高呢？”主人笑着问。

“没有必要，”本丘克挥了一下手说，“特别是我现在的工作性质。我应该长得像豌豆荚儿那么大，不惹人注意。”

他们一直谈到黎明。过了一天，本丘克换过衣服，化了装，简直认不出来了，带上第四四一奥尔尚斯基团的士兵尼古拉·乌赫瓦托夫注有因胸部受伤完全退役的证件，离开了市镇，向火车站走去。

[1] 利斯特尼茨基是指已经变为成语的恺撒（公元前102至公元前44年的罗马独裁者）的一句话。传说，恺撒在回答有关他的妻子的品行的询问时说：“恺撒的妻子——是不容怀疑的。”

第三章

在弗拉基米尔—沃伦斯克和科韦利斯克战线上，特别军团（这个军团原来的番号是第十三军团，因为“十三”是不吉利的数字，迷信的流毒连大将军们也不饶过，于是就改称“特别军团”）的防守地区，九月下旬开始了进攻的准备工作。司令部选定距离斯维纽哈村不远的地方作为发起进攻的基地，这里的地形便于展开攻势。于是，进攻前的炮击开始了。

数量空前的大炮安置到指定地区。用几十万发各种炮弹轰击了九天，把德国人挖的两道战壕据守的广阔地带翻了个个儿。头一天，猛烈的炮轰一开始，德国人就放弃了第一道战壕，只留下一些监视哨。过了几天，他们又放弃了第二道战壕，退守第三道战壕。

在第十天头上，土耳其斯坦军团的步兵部队开始进攻了。用的是法国波浪式进攻战术。十六道波浪以排山倒海之势冲出了俄军的战壕。灰色的人群海浪般奔腾、扩展开去，在东倒西歪的铁丝网前澎湃激荡，汹涌冲击。但是从德国人那里，从烧焦的灰蓝色赤杨树墩子后面，从沙丘后面，射来急促、密集的枪弹、炮弹，火光烛天，声震长空。

咕咕咕……咕咕咕……砰！啪！轰轰轰！

偶尔还夹杂着个别炮兵连的齐射声，于是震天动地的轰鸣声又滚滚而来，响彻方圆几俄里的地方：

轰轰轰轰轰……轰轰轰轰轰……轰轰轰轰轰……

哒哒哒哒哒！——德国人的机枪疯狂地扫射着。

在直径约一俄里、已经被炮弹炸得坑洼不平的沙土地上，频频升起旋风似的炮弹爆炸的黑烟柱，而进攻的浪潮，奔腾澎湃，在弹坑里翻滚、旋转一阵，接着又向前滚去……

炮弹爆炸的黑色烟火越来越严重地摧残着大地，榴霰弹片刺耳地尖叫，犹如倾盆大雨，斜泼到进攻者的身上，紧贴地面的机枪火力更加无

情地疯狂扫射。敌人拼死抵抗，阻止进攻者靠近铁丝网。果然未能靠近。十六道波浪只有最后三道刚滚到铁丝网跟前，滚到被炸得七零八落、东倒西歪、柱子被烧焦的铁丝网前面，就像撞到了石岸上，碰得粉碎，化作一股股的溪流、一阵阵的雨点倒流回来……

那一天，有九千多人惨死在离斯维纽哈村不远的荒凉的沙土地上。

过了两个钟头，进攻又开始了。土耳其斯坦军团的第二师和第三步兵师的队伍出动了。第五十三步兵师和西伯利亚第三〇七步兵旅，从左面的缝隙中插进了第一道战壕，土耳其斯坦人的右翼，第三精兵师的几个营也出击了。

特别军团第三十军军长加夫里洛夫中将接到军团司令部的命令，要他调两个师到斯维纽哈方面去。夜里，第八十师的第三二〇琴巴尔斯基团、第三一九布古利明斯基团和第三一八切尔诺亚尔斯基团从前线撤了下来，拉脱维亚步兵和刚开到的义勇兵团替换了他们。这几个团是夜间撤退的，虽然如此，其中一个团还是从傍晚起就故意向相反的方向运动，只是沿着阵地运动了十二俄里以后，才得到了向右转移的命令。各团都开往同一方向，但是，走的道路又各不相同。在第八十师左近走的是第七十一师的第二八三帕夫洛格拉德斯基团和第二八四文格罗夫斯基团。紧跟在他们后面的是一个乌拉尔哥萨克团和第四十四哥萨克步兵团队。

第三一八切尔诺亚尔斯基团在换防以前，驻在斯托霍德河边，离鲁德卡-梅林斯科耶庄园不远的索卡利镇地区。团队赶了一程路以后，第二天早晨，就分散到树林里废弃的土屋里，学了四天的法国式的进攻方法；不是以营为单位，而是以半个连为单位列阵进攻，掷弹兵学习以最快的速度切断铁丝网的方法，又重新练习了投掷手榴弹的技术。之后，团队又向前开拔了。有三天的工夫都是在树林里，在林间空地上，沿着被炮车轮辗出道道车辙的荒芜小路行进。棉絮般的薄雾被风吹赶着，擦着松树梢，飘过林间空地，就像鸢鹰发现了地上的死兽似的，在冒着热气的灰绿色沼泽地上空盘旋。细雨蒙蒙。人们浑身湿透，怒气冲冲地走着。走了三天，在离进攻地区不远的大波列克村和小波列克村住了下来。休息了几天，准备向死亡的道路上进军。

这时候，一个哥萨克特别连与第八十师师部一同向即将发生战斗的地方开来。鞑靼村第三期应征的哥萨克都编进了这个连。第二排全是同村的人：独臂阿列克谢·沙米利的两个弟弟——马丁和普罗霍尔，原莫霍夫蒸汽磨坊的机器匠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麻子阿丰卡·奥泽罗夫，原村长马内茨科夫，沙米利家的邻居——额发特别长、瘸腿的叶夫兰季·加里宁，身材长得很不匀称的大个子哥萨克博尔谢夫，短脖子、像狗熊似的扎哈尔·科罗廖夫，全连的活宝加夫里尔·利霍维多夫——这是个罕见的长得像野兽一样的哥萨克，由于一贯毫无怨言地忍受七十岁的老娘和妻子（一个面目丑陋，但很放荡的娘儿们）的殴打而闻名，——还有许多别的人，都分配在第二排和同连的其他排里。一部分哥萨克原来是在师部当传令兵，但是十月二日由枪骑兵替换了他们，这个连就根据师长基琴科将军的命令，被派到前线来了。

十月三日凌晨，连队开进了小波列克村。这时候，第三一八切尔诺亚尔斯基团的第一营正从那里出发。士兵们从那些被遗弃的、东倒西歪的小房里向外奔跑，在街上排好了队伍。一个面色黝黑的年轻准尉在最前面的那个排旁边走动。他从军用袋里往外掏着，剥着巧克力糖（他那湿润、红艳的嘴唇边沾满了巧克力糖），在队列前来回踱着，长得拖到地面、大襟上尽是干结的污泥的军大衣像绵羊尾巴似的在两腿中间摆动。哥萨克在街的左面走。机器匠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走在第二排最右边的一行里。他留心看着脚下，迈步跨过水洼。步兵那边有人叫了他一声，他便扭过头来，顺着步兵的行列瞟了一眼。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亲爱的老朋友！……”

一个身材矮小的步兵走出队伍，像鸭子似的一摇一晃地朝他跑过来。他边跑，边把步枪往背后甩，但是皮带滑下来，枪托子碰得水壶砰砰直响。

“不认得我啦？把我忘了？”

跑过来的那个矮小的步兵脸上，连颧骨上都长满了像刺猬一样的深灰色的硬毛。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好容易才认出他是“钩儿”。

“你从哪儿来呀，‘小酒杯’？……”

“这不是……当兵来了嘛。”

“你在哪一团？”

“在第三百一十八切尔诺亚尔斯基团。真没想到……没想到会遇上老朋友。”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用硬邦邦的手巴掌紧紧地握住“钩儿”肮脏的小手，高兴、激动地笑了。“钩儿”迈开大步，后来变成了小跑，跟在他后面走着，仰脸看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眼睛，他的两只蕴藏着仇恨的、间距很近的小眼睛显得格外温柔、湿润。

“我们是去进攻的……你看……”

“我们也是往那儿开。”

“喂，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你可好啊？”

“唉，有什么可说的呢！”

“我也是这样。从一九一四年起我就没有爬出过战壕。我既没有家，也没有亲人，可我为什么要去打仗……牝马跑有心，小儿马却是跟着瞎跑。”

“你还记得施托克曼吗？我们的好宝贝，奥西普·达维多维奇呀！要是他现在能给咱们分析分析就好啦。这个人……啊？是个了不起的人哪……啊？”

“他准会说明白的！”“钩儿”摇晃着小拳头，兴高采烈地叫道，刺猬似的小脸笑得皱成一团，“我记得他！我了解他，比了解我爸爸还深刻。父亲我倒并不放在心上……你没有听到他的消息吗？毫无音信？”

“他在西伯利亚……”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叹了一口气，“蹲监狱哪。”

“怎么？”“钩儿”又问了一声，像翠鸟似的，在身材高大的伙伴身边跳跃着，尖尖的耳朵竖起来。

“他在坐监牢哪。说不定这会儿已经死了。”

“钩儿”默默地走了一会儿，忽而向后看看连队排队的地方，忽而看看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瘦削的下巴，看看那个在下嘴唇下面，正当中的深窝。

“多多保重！”他从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硬邦邦的手掌里抽出自己的手，告别说，“大概，咱们再也见不到啦。”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左手摘下军帽，弯下身子，抱住“钩儿”干瘦的肩膀。他们俩互相热烈亲吻，好像真是要永别了，“钩儿”站在那里一动也不动。突然，他慌张起来，脑袋缩进肩膀里，这样一来，军大衣的灰领子上就只看见有两只扎煞着的、深红色尖尖的耳朵了，他弓着背，虽然在平地上，却跌跌撞撞。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又从队伍里蹿出来，颤抖地喊道：

“喂，小老弟，亲人哪！你过去可是个狠心肠的人……记得吗？你过去可是个硬汉子……啊？”

“钩儿”扭过泪痕纵横、显得苍老的脸，叫了一声，用拳头捶着从敞开的大衣和褴褛的衬衫领子里面露出来的、瘦骨嶙嶙的黝黑的胸膛。

“过去是啊！过去是个硬汉子，可现在叫他们糟踏坏啦！……灰马给累垮啦！……”

他还嚷了几句别的话，但是连队已经转进另一条街，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也就看不见他了。

“这不是‘钩儿’吗？”从后面走过来的普罗霍尔·沙米利问他说。

“他是个人。”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嘴唇哆嗦着，抚弄着肩上的步枪背带，闷声回答说。

队伍一出村口，沿途就不断遇到伤兵。起初是一个一个的，后来就三五成群了，再往前走——就是密密麻麻的，一群一群的。几辆装满了重伤号的大板车慢悠悠地晃着。拉车的老马都瘦得可怕。瘦削的脊背被

鞭子抽得皮开肉绽，露出了粘着一点儿皮毛的骨头。马吃力地拖着四轮车，呼哧呼哧地喘着，伏下身子，大汗淋漓的脑袋几乎要擦着地了。有时候，一匹骒马停下来，有气无力地鼓动着深陷的瘦骨嶙峋的肋部，垂下由于瘦弱而显得特大的脑袋。鞭子的抽打又强使它离开原地，于是它先向这边一晃，又向那边一晃，离开原地向前走了。伤兵们抓着车厢三面的木杆，跟车走着。

“你们是哪一部分的？”连长挑了个面貌和气的人问道。

“土耳其斯坦军团第三师。”

“今天受伤的吗？”

那个兵扭过头去，没有回答。连队离开大道，朝着约有半俄里远的树林子走去。第三一八切尔诺亚尔斯基团的几个连也相继从村子里开出来，踏着沉重的步子跟在后面。远处，被雨水冲得变了色的阴沉的天空中，飘着一只系在地上的德国人的气球，像个一动不动的灰黄色斑点。

“你们瞧啊，乡亲们：那儿挂着个什么怪玩意儿！”

“一根大灌肠。”

“该死的东西，它在那儿侦察军队的活动情况哩。”

“难道你以为——把它挂得那么高只是好玩啊？”

“噢，多高呀！”

“那还用说吗？炮弹恐怕也打不到。”

切尔诺亚尔斯基团第一连在树林子里赶上了哥萨克部队。黄昏前，他们都蜷缩在湿淋淋的松树下面，雨水直往脖领里灌，冻得脊背上直打冷战：禁止生火，而且在雨地里也很难生着火。天快黑了，才让他们进入战壕。只有一人多深的堑壕里积了有几俄寸深的水。到处是污泥、烂树叶和天鹅绒般轻柔的秋雨的清淡气味。哥萨克们掖起军大衣襟，蹲在战壕里抽烟，无精打采地说些单调乏味的话。第二排把出发前发下的叶子烟分完以后，就都围着下士，挤在战壕拐弯的地方。下士坐在一个什

么人扔掉的铁丝卷轴上，在讲上星期一阵亡的科佩洛夫斯基将军的故事，他在和平时期就在将军指挥的那个旅里当兵。他没有能说完这个故事，因为排长已经在喊：“荷枪站队！”于是哥萨克们跳起来；他们忍着火烧手指头的疼痛，贪婪地把烟蒂吸尽。连队又从战壕里爬进黑乎乎的松林。他们一面走，一面说些笑话互相鼓劲。有人在吹口哨。

在一片不大的林间空地上，哥萨克们看到了一长串尸体。他们并排躺在那里，肩挨着肩，姿势各异，大多数都非常难看、可怕。有个扛着枪的步兵，腰带上挂着防毒面具，在旁边来回地走着。尸体附近潮湿的土地都踏成了稠泥浆，遍地都是脚印和车轮在草上辗出的一道道深辙。连队就从离死尸堆几步远的地方走过。尸体散发出刺鼻的尸臭。连长命令哥萨克停止前进，他和排长们走到那个步兵跟前。他们在说些什么。这时候，哥萨克们的队伍也乱了，他们摘下军帽，走到死尸跟前，怀着活人想要了解死人秘密的好奇心和内心的战栗、恐怖，仔细地察看着死者的样子。所有的死者都是军官。哥萨克们数了数，共四十七具。大多数都是青年军官，看样子，不过是二十到二十五岁，只有最右边一个戴上尉肩章的是个有些年纪的人。他那张大的、还带着最后一次无声呼叫痕迹的嘴上，无精打采地耷拉着浓密的黑胡子，苍白的脸上两道宽眉毛忧郁地紧锁着。有几个死者穿着沾满烂泥的皮上衣，其余的都穿军大衣。两三个没有戴制帽。哥萨克们对一个死后身段仍然那么漂亮的中尉看得特别久。他仰面躺着，左手紧按在胸前，右臂伸到一旁去，手里紧握着手枪把。显然，曾经有人想把枪抽出来，——因为在他那惨黄、粗大的手腕上留下很多白指甲痕，但是那铁把儿似乎与手熔化在一起，——掰不开了。淡黄色鬈发、歪戴着军帽的脑袋，好像是在亲吻似的脸颊紧贴在地上，发青的橙黄色嘴唇伤心地、迷惑不解地紧撇着。他右边的一具尸体脸朝下横在那里，后腰上的饰带已经脱落的军大衣像驼峰似的在脊背上鼓起来，露出两条青筋暴起、健壮的腿，腿上穿着草绿色的裤子，脚上穿着后跟歪斜的细皮短靴子。他头上没有帽子，天灵盖也没有了，是被炮弹片齐整地削掉的；四周围着一圈湿淋淋发缕的空脑壳里闪耀着艳红的雨水。他后面，横着一个矮小结实、没有脸的军官，穿着敞怀的皮上衣和破军便服；下巴骨斜依在裸露的胸膛上，头发底下，白亮、狭窄的前额上挂着一片烧焦的皮肤。在硬腭和额尖中间是一些碎骨片和一摊紫红色的稀汤。再过去一点儿——是一堆胡乱堆集的残肢和军

大衣碎片以及一条扭在原本是长头的地方的压烂了的腿。再远一点——横着一具简直还是孩子似的尸体，丰满的嘴唇和孩子般椭圆的脸；一排机枪子弹打穿了他的胸部，军大衣上打了四个窟窿，烧焦的棉花从窟窿里扎煞出来。

“这个……这个小家伙临死的时候呼叫的是谁呢？妈妈？”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结结巴巴，牙齿磕打着说道，然后猛地转过身去，像瞎子似的走开了。

哥萨克们画着十字，头也不回，急急忙忙走开。后来，大家都保持沉默，很久没有说话，穿过狭小的林间空地，急于要忘掉刚才目睹的一切。在一排密集的、被人遗弃的土屋附近，连队接到停止前进的命令。军官们跟一个从切尔诺亚尔斯基团团部来的传令兵一同走进一间土屋，这时候，麻子阿丰卡·奥泽罗夫才抓住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一只手，低声说道：

“那个小伙子……就是最后的那具尸体……你看，他大概一生连个娘儿们也还没有亲过……就这么把他宰啦，这算怎么回事呀？”

“哪里弄来这么多呀？”扎哈尔·科罗廖夫插嘴说。

“他们是去进攻的。那个看守死尸的兵说的。”博尔谢夫沉默了一会儿说道。

哥萨克们都“稍息”站着。黑暗笼罩着树林。风吹动乌云，把它们吹散，露出远方紫色的星光。

这时候，在那间连队军官们集合的土屋里，连长把传令兵打发走以后，打开文件，在小蜡烛头的微光下，看了命令的内容，然后念道：

十月三日的黎明，德国人用毒瓦斯毒死了第二五六团的三个营，并且占领了我们的第一道防线。兹命令你们开赴第二道防线，与第三一八切尔诺亚尔斯基团第一营取得联系后，即驻守在第二道防线地段，以便于今夜将敌人逐出第一道防线。你们的右翼将是第二营的两个连和第三精兵师法纳戈里斯基团的一个营。

军官们估计了一下情况，抽完一支烟后，走出土屋。连队前进了。

哥萨克们在土屋附近休息的时候，切尔诺亚尔斯基团的第一营已经

走到他们前面，到了斯托霍德河桥头。精兵团的一个火力强大的机枪哨在守卫这座桥。上士向营长报告了情况，于是这个营的部队过桥后就分开了：两个连向右开去，一个连向左开去，第四连跟着营长留作预备队。几个连都排成了散兵线向前推进。稀疏的树林已经被枪炮打得千疮百孔。步兵们小心翼翼地探着脚下松软的土地前进，偶尔有一个人跌倒了，就悄悄地骂起娘来。“钩儿”走在最右边一个连里，从排尾倒数第六个。听到“预备”的口令以后，他就搂住枪机，端着步枪，刺刀尖划着灌木的叶子和松树树干，向前走。两个军官沿着散兵线，从他身旁走过；他们压低嗓音在谈话。连长的圆润、饱满的男中音在诉苦：

“我的旧伤口又裂开啦。都怪他妈的那个鬼树墩子！您明白吗，伊万·伊万诺维奇？在这样的黑夜里，我撞在树墩子上，腿上的旧伤口裂开了。我不能走啦，只好回去啦。”连长的中音沉默了一会儿，走远了，语声就更低微，“您就负责指挥这半个连吧，波格丹诺夫负责那半个连，我……说实在的，真不行啦，我非回去不可啦。”

别利科夫准尉的次中音像狗叫一样沙哑地回答道：

“也真怪！一要打仗，您的旧伤口就会迸裂。”

“我请您住嘴。准尉先生！”连长提高嗓门说。

“算啦，请吧！您请回吧！”

“钩儿”倾听着自己的和别人的脚步声，听到身后一阵急促的、灌木丛的沙沙响声，他明白：连长向后转了。过了一会儿，别利科夫和上士走到连队左翼去时，嘟囔道：

“……这帮无赖，他们敏感得很！只要一动真格的，他们就有病，或者他们的旧伤口又迸裂啦。而你这个初学乍练的新手，就得指挥半个连……混账东西！我真想把这帮家伙送去当……列兵……”

话声突然沉寂下去，“钩儿”就只听见自己的脚步踏在泥泞的土地上的呱唧声和耳朵里嗡嗡的耳鸣声了。

“喂，老乡！”有人从左面悄悄嘶哑地招呼道。

“怎么？”

“去进攻吗？”

“去——进攻。”“钩儿”答道，正在这当儿他滑倒了，一屁股滑进一个积满雨水的弹坑。

“真黑……”左面那个人说。

谁也看不见谁，走了一会儿，突然那个嘶哑的声音就在“钩儿”的耳边说起话来：

“咱们并排走吧！省得那么可怕……”

他们在泥泞的土地上挪动着湿胀的靴子，又沉默不语了。一钩朦胧的新月忽然从云层里钻出来，有几秒钟的工夫，闪着黄色的磷光，可是立刻又像鲫鱼一样钻进浮云中去，等再度浮上明净的夜空时，洒下一片朦胧的月色；湿淋淋的松针闪烁着点点磷光，——月光下，松针散发出来的气味似乎更浓烈了，潮湿的土地透出的寒气更加刺骨。“钩儿”瞥了旁边的人一眼。那人突然站住，好像被打了一下似的，晃了晃脑袋，张开了嘴唇。

“你瞧！”他出了口气。

离他们有三步远的松树旁，一个人大叉开腿站在那里。

“人——人。”“钩儿”说，或者只是想要说。

“你是什么人？”跟“钩儿”并排走的那个兵突然把枪顶到肩膀头上，大声喊道。

“什——么——人？我要开枪啦！……”

站在松树下面的人一声也不吭。他的脑袋就像向日葵的花盘一样，耷拉到一旁。

“他睡着啦！”“钩儿”哈哈地笑起来，他摇晃着身子，用勉强发出的笑声鼓舞着自己，往前走去。

他们走到那个站着的人跟前。“钩儿”伸长了脖子看去。他的同伴用枪托子碰了碰那个一动不动的灰暗的人。

“喂，你这个奔萨[1]人哪！睡着啦，老乡？……”他嘲笑说，“怪物，你是怎么啦？……”声音忽然卡住了，“是个死人！”他向后退着喊道。

“钩儿”吓得磕打着牙齿，跳到一边，这时松树下面立的那个人像棵被锯倒的树一样，倒在一秒钟前他站过的地方。他们俩把死尸翻了个个儿，让他脸朝上，这才弄明白，原来他是中了瓦斯毒，想逃避已侵入肺部的死神，最后却在松树下找到了自己的归宿，他是第二五六步兵团的三个营中的一个士兵。他是个身材高大、宽肩膀的小伙子。他放肆地仰着脑袋躺在那里，满脸都是跌倒时沾上的黏泥浆，一双中了瓦斯而变淡了的眼睛，胀紫的、肉滚滚的舌头像块黑宝石，从他的咬紧的牙缝里伸出来。

“看在上帝面上，咱们走吧，走吧！让他在这儿安息吧。”同伴揪着“钩儿”的手，耳语说。

他们继续前进，立刻又遇到了第二个死尸。死尸越来越多。有几处，被毒死的人成堆地躺着，有些蹲着就僵死在那里，在通到第二道防线去的交通壕进口处，横着一具尸体，身子缩成一团，由于痛苦而咬烂的手塞在嘴里。

“钩儿”和缠上他的那个士兵跑步追上已经走到前面去的散兵线；他们跑到散兵线的前面，并排走去。他们一同跳进弯弯曲曲向暗夜伸去的黑洞洞的战壕里，然后往不同方向走去。

“应该在土洞里搜索一下。也许还剩下什么吃的东西哩。”同伴犹豫不定地向“钩儿”提议说。

“走，去搜搜。”

“你——往右，我——往左。在我们的人还没有到达以前，咱们先搜查搜查。”

“钩儿”划着一根火柴，走进第一个大敞着门的土洞里，可是立刻又像被弹簧弹出似的，从那里蹿了出来；土洞里十字交叉地横着两具死尸。他毫无结果地搜查了三个土洞，又踢开了第四个土洞的门，差点儿没被一声陌生的响亮喊声吓一个跟头。

“什么人？[2]”

“钩儿”浑身像火燎似的，一声不响地向后跑去。

“是你吗，奥托？为什么你来得这样晚呀？[3]”一个德国人从土洞里走出来，懒洋洋地耸动着肩膀，整好披在身上的军大衣，问道。

“举手！举起手来！投降吧！”“钩儿”沙哑地喊道，就像听到了“准备战斗！”的口令似的，端起枪，摆出劈刺的架势。

吓得说不出话来的德国人慢慢地举起手，斜扭过身子，眼睛像中了邪似的瞅着正对着他的寒光闪闪的刺刀尖。他的军大衣从肩膀上滑下来，单排扣的灰绿色军服上衣的腋下像波纹似的皱了起来，两只举起的做工的大手直哆嗦，手指在颤动，仿佛在弹看不见的琴键似的。“钩儿”站在那里，没有改变姿势，打量着德国人高大、健壮的身体、军服上的铜扣子、两边有缝的短筒皮靴和歪戴着的没有遮檐的军帽。后来他突然一下子改变了姿势，好像是有股力量在他穿得很不舒展的军大衣里推了他一下，身子晃了晃；喉咙里发出了一种奇怪的声音——像是咳嗽，又像抽泣；他走到德国人跟前。

“你跑吧！”他用空洞的、变了调的声音说道，“跑吧，德国人！我跟你无冤无仇。我不会开枪。”

他把步枪靠在战壕的墙上，伸长身子，踮着脚尖，抓到德国人的右臂。他这些坚定的动作征服了俘虏；德国人放下手来，仔细地听着陌生人说话的奇怪语调。

“钩儿”毫不犹豫地把自己僵硬的、被二十年的劳动弄得伤痕斑斑的手伸给他，握住德国人的冰凉的、不知所措的手，并把他的手掌抬起来；丁香花瓣似的残月照在这只布满了棕色老茧子的黄色小手掌上。

“我是工人，”“钩儿”说，好像是冻得直哆嗦，“为什么我要杀死你呢？跑吧！”他用右手轻轻地推了推德国人的肩膀，向黑乎乎的树林子指了指，“跑吧，傻瓜，要不我们的人马上就要来……”

德国人一直还在看着“钩儿”伸出去的手，身子微微向前俯着，紧张地、聚精会神猜想那些听不懂的话的含意。就这样，又过了一两秒钟；他的目光和“钩儿”的相遇了，德国人的目光里忽然闪出了欢快的微笑。德国人向后退了一步，张开两臂向前伸去，紧紧地抓住“钩儿”的双手，摇晃起来，脸上闪耀着激动的笑容，他弯下身子，直盯着“钩儿”的眼睛。

“你要放掉我吗？……噢，现在我明白啦！你是俄国工人？跟我一样，是社会民主党党员吗？是吗？噢！噢！这简直是像做梦……我的兄弟，我怎样能忘记呢？……我简直无法表达我的……你真是个了不起的、勇敢的小伙子……我……[4]”

“钩儿”在他根本听不懂的语言激流中，只听懂了一句熟悉的问话：“是社会民主党党员吗？”

“是的，我是社会民主党党员。你快跑吧……别了，老兄。把手给我！”

身材高大、体格匀称的巴伐利亚人和小个子的俄国士兵——通过感觉互相理解以后，他们相对而视。巴伐利亚人耳语道：

“在将来的阶级战斗中，我们将要站在一个战壕里。不是吗，同志？[5]”他像只灰色的大野兽似的，跳上战壕的胸墙。

树林里响起了走近的散兵线的刷刷的脚步声。走在前面的是一队捷克侦察兵，由一个军官率领着。他们差点儿把一个在土洞里搜寻食物、这时刚从那里爬出来的士兵打死。

“自己人！你没看见……”那个兵士一看见乌黑的枪口正冲着他，惊骇地大声喊道。

“自己人哪！”他又说了一遍，像小孩子似的，把一块黑面包紧抱在

胸前。

下士认出是“钩儿”，就跳过战壕，激动地用枪托子朝他的脊背捅了一下。

“我要把你打烂！打得你鼻孔冒血！你上哪儿去啦？”

“钩儿”无精打采、软弱无力地走着，就连这一枪托子也没有起什么作用。他晃了一下身子，然后用使下士大吃一惊的、完全不像他的声音的、亲切的语调回答说：

“我走到你们前头去啦。你别打人啦。”

“可是你也别乱窜啦！一会儿落在后头，一会儿又跑到前头。你不懂得军规吗？是头一年当兵，还是怎么的？”下士沉默了一会儿又问道：“有叶子烟吗？”

“只剩些碎末儿啦。”

“抖出来过过瘾吧。”

下士抽着烟，走到排尾去了。

已经是黎明时分，捷克侦察兵正好撞上了德国人的监视哨。德国人一排齐射，划破了寂静。然后以同样的间歇时间，又齐射了两排。一个红色的信号弹在战壕上空升起，人声喧闹起来，信号弹的紫色火花还没从空中消失，德国人已经开炮了。

轰！轰！——紧跟着第一次的轰隆声又响了两下：轰！轰！

咯咧，咯咧，吱吱吱！——炮弹的飞鸣声越来越刺耳，像钢钻一样，穿透空气，呼啸着从前面那半连士兵头顶上掠过；沉寂了一瞬间——远处，在斯托霍德河渡口附近，响起了已经减弱的爆炸声——咚咚！……咚咚！……

第一次齐射后，走在捷克侦察兵后面约四十沙绳远的散兵线卧倒了。信号弹爆出了一片红色的光亮；“钩儿”借着光亮，看到士兵们都像

蚂蚁一样在灌木丛中和树林里爬行，已经不再嫌恶泥泞的土地，而是紧贴在地面上，寻找藏身之地。人们在每条小沟里乱爬，伏在每块稍稍隆起的坡坎后面，把脑袋扎进每个小坑里。但是当噼噼啪啪的机枪火力像五月的暴雨一样，猛烈地扫射、摧毁树林的时候，进攻者终于支持不住；都开始往回爬，把脑袋拼命缩进肩膀里，像毛毛虫一样紧贴在地面蠕动，不论手还是脚，都连弯也不敢弯一下，只是像蛇一样扭动，在身后的湿泥上留下一道光滑的印迹……有些人跳起来，飞奔而去。爆破性枪弹在树林子里呼啸肆虐，像吧咂嘴一样爆裂开来。炸落松针，劈裂松树，像毒蛇的芯子一样刺进地里去。

退回第二道战壕时，前面那半个连损失了十七个人。在不远的地方，特别连的哥萨克们正在调整队伍。他们走在前面那半个连的右边一点儿，小心摸索前进，由于预先消灭了德国人的哨兵，本以为可以打德国人一个措手不及。但是当朝捷克侦察兵打了一排枪以后，德国人全线都被惊动了。他们盲目射击起来，打死了两名哥萨克，打伤了一名。哥萨克把伤号和阵亡的都抬回来，他们整顿队伍，在交谈着：

“应该把我们的人埋掉。”

“这用不着咱们操心，他们会埋掉的。”

“应该多为活人想想，死人的需要已经很少了。”

过了半点钟，接到团部的命令：“兹命令你营会同哥萨克特别连，在炮兵轰击完毕后，向敌人进击，并将敌人逐出第一道战壕。”

稀疏的炮击一直进行到中午十二点。哥萨克和步兵都布上岗哨，躲在土洞里休息。中午时分，开始冲锋了。在他们左面一点的主要地段，大炮还在轰鸣，——那里也重新发动进攻了。

右翼的最末端是外贝加尔斯克的哥萨克，左面一点是切尔诺亚尔斯基团和哥萨克特别连，再过去一点是法纳戈里斯基精兵团，再过去就是琴巴尔斯基团、布古利明斯基团、第二〇八步兵团、第二一一步兵团、帕夫洛格拉德斯基团、文格罗夫斯基团；第五十三师的几个团在中心地区展开进攻。左翼全是第二土耳其斯坦步兵师的部队。所有地区都在轰

响，——俄国人在全线发动了进攻。

特别连排成稀疏的散兵线前进。它的左翼和切尔诺亚尔斯基团的右翼相接。刚推进到能看见战壕顶脊的地方，德国人就以猛烈的火力进行反击。连队跳跃式前进，没有喊杀声；一会儿卧倒，倒空步枪的枪膛，装好子弹，又爬起来往前冲一阵。最后，卧倒在距战壕五十步的地方，就再也前进不了。敌人的炮火压得他们只能不抬头进行射击。德国人在整个阵地前沿都布满了带铁丝网的鹿砦。阿丰卡·奥泽罗夫扔出两个手榴弹，手榴弹在铁丝网边跳了一下，爆炸了。他刚一抬身，想扔第三个，这时一颗子弹打进他的左肩下，从屁股旁边穿了出来。卧倒在离他不远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看见，阿丰卡·奥泽罗夫轻轻地蜷了蜷腿就再也不动了。普罗霍尔·沙米利——独臂的阿廖什卡的弟弟——也被打死了；第三个倒下去的是前任村长马内茨科夫；子弹立刻又打中了沙米利家的邻居，留着一圈头发的瘸子——叶夫兰季·加里宁。

半个钟头的工夫，第二排就牺牲了八个人。大尉——连长和两个排长都阵亡了，连队失去了指挥，就向后爬去。一直爬到炮火打不到的地方，哥萨克们才停了下来，聚在一起——人少了一半。切尔诺亚尔斯基团的士兵也退下来了。第一营的损失更为惨重，但是团部不顾这一切，又传下命令："立即恢复冲锋，务必把敌人逐出第一道战壕。这次全线反攻的胜利，对成功地恢复最初的战场形势，具有重大的意义。"

连队分散成稀疏的散兵线，又开始进攻了。在德国人的歼灭性炮火打击下，又在离战壕一百多步远的地方卧倒了。队伍的人数又在不断地减少，被死亡的恐怖吓得发疯的人们拼命往地里钻，躺在那里，脑袋也不抬，一动也不动。

黄昏以前，切尔诺亚尔斯基团的那半个连动摇了，爬起来就往回跑。"咱们被包围啦！"的喊声传到了哥萨克们的耳边。哥萨克也爬起来，撞断灌木，丢下枪支，连爬带滚，向后退去。逃到安全地带以后，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就倒在一棵被炮弹炸断的松树底下，缓了缓气，立即就看到了朝他走来的加夫里尔·利霍维多夫。他像醉汉似的脚步乱踏，两眼看着地面，一只手好像在空中捉什么东西，另一只手仿佛在拂去脸上看不见的蛛网。他的步枪和马刀全不见了，汗湿的棕色头发直垂在眼

前。他绕过一片空地，走到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跟前，停下来，用歪斜、恍惚不定的目光看着地面。他的膝盖轻轻地抖动着，腿弯了下去，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觉得，利霍维多夫蹲下去的样子好像是为了要飞起来似的。

“是啊……你知道，怎么能……”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刚开口想说什么，只见利霍维多夫的脸抽搐起来。

“你住嘴！”利霍维多夫叫道，然后蹲了下去，扎煞着手指头，惊骇地四面张望着，“你听着！我来唱支歌。神鸟飞到猫头鹰跟前，说：

你说说，亲爱的猫头鹰，

你说说，库普列亚诺夫娜，

谁比你的官大，谁比你的官高？

老鹰是国王，

老鹞是少校，

老雕是大尉，

山鸽是乌拉尔的哥萨克，

家鸽是近卫军，

斑鸠是常备兵，

白头翁是加尔梅克人，

寒鸦是茨冈少女，

喜鹊是贵妇人，

灰脖鸭是步兵，

鸿雁是摩尔达维亚女人……”

“你等等！”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脸色苍白，请求说，“利霍维多夫，你这是怎么啦？……病了吗？啊？”

“别打岔儿！”利霍维多夫的脸都涨紫了，努着发青的嘴唇，傻笑着，仍然用那种令人不舒服的朗诵调子继续唱道：

鸿雁是摩尔达维亚女人，

野雁是傻瓜，

天鹅是捣蛋鬼，

白嘴鸦是炮队，

黑老鸹是巫师……

鱼鹰是提琴手……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跳起来，说：

“咱们走吧，咱们到自己人那儿去吧，不然的话，德国人会把咱们捉去的！你听见了吗？”

利霍维多夫挣脱手，嘴唇上挂着冒热气的唾沫，急急忙忙地继续唱道：

夜莺是音乐家，

燕子是巨人，

仙鹤是光肚汉，

翠鸟是税吏，

麻雀是十人长……

歌声突然中断了一下，但又沙哑地拖着长声唱起来。从他那龇着牙的嘴里迸出的已经不是歌声，而是越来越刺耳的狼嗥了。尖利的犬牙上沾满了珍珠似的唾沫珠。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恐怖地看着不久前的好伙伴发疯的斜眼，看着他那头发紧贴在头皮上的脑袋和像蜡塑的耳朵。利霍维多夫已经是在愤怒地吼叫：

军号奏起光荣的凯歌，

我们渡过了多瑙河。

土耳其的苏丹 [6] 已经战败，

基督的信徒被解放出来。

我们像蝗虫一样，

飞过山岗。

所有的顿河哥萨克，

都端着别旦式[7]步抢。

我们要把你们这些小火鸡，

个个都剥得精光。

把你们的孩子，

全当俘虏带回家乡。

“马丁！马丁，到我这儿来！”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看到马丁·沙米利正一瘸一拐地从林间空地上走来，就大声喊起来。

马丁拄着步枪走过来。

“快帮我把他领走。你看见了吗？”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用眼睛看了看疯子说，“他吓坏啦。血全都涌到脑袋里啦。”

沙米利从衬衣上撕下一只袖子，包扎好受伤的腿；他看也不看利霍维多夫，挽住他的一只胳膊，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架着另一只，走了起来。

我们像蝗虫一样，

飞过山岗……

利霍维多夫的喊声已经弱了。沙米利痛苦地皱着眉头，央求他说：

“你别叫嚷啦！看在基督面上，别叫嚷啦！你已经飞够啦！别叫嚷啦！”

我们要把你们这些小火鸡，

个个都剥得精光……

疯子从两个哥萨克的手里挣脱出来，不停地唱着，只是偶尔用手巴掌按按太阳穴，牙齿咬得咯吱咯吱地响，下垂的颚骨直哆嗦，发疯的、冒着热气的脑袋朝一边歪着。

[1] 奔萨是俄罗斯境内的一个工业城市。

[2] 原文为德文。

[3] 原文为德文。

[4] 原文为德文。

[5] 原文为德文。

[6] 旧时对土耳其皇帝的称呼。

[7] 旧式的独弹军用步枪，即俗话说的“单打一”。

第四章

在斯托霍德河下游约四十俄里的地方，正在激战。密集的炮火已经不停地轰鸣了两个星期。每天夜里，远天紫红色的夜空就被探照灯的折光切得支离破碎，它们像淡红的霞光闪耀着，互相眨着眼睛，使那些从这里遥望这一片霞光似的战火的人们也不寒而栗。

第十二哥萨克团驻守在一片荒芜的沼泽地。白天偶尔朝那些在堑壕中来回跑的奥地利兵射击一阵，夜里就在沼泽地的保护下睡觉，或者打牌；只有哨兵们在监视着激战地方燃起的惊心动魄的火光。

在一个冰冷的夜晚，当远处战火的反光把夜空照得通亮的时候，葛利高里·麦列霍夫走出土屋，顺着交通壕钻进战壕后面小山岗上那座像黑脑袋瓜儿上的灰发似的树林里，躺在空旷、芳香的草地上。土屋里是一片烟雾、恶臭，叶子烟的褐色雾气像带穗的桌布似的高悬在小桌上空，桌旁，八个哥萨克在斗牌。树林子里、山岗上，却吹着阵阵的微风，就像是一只看不见的飞鸟的翅膀扇来似的；严霜打过的野草散发着说不出的忧郁气味。黑暗压在被炮弹打得七零八落的树林顶上，夜空中，小熊星座的朦胧光辉正在暗下去，北斗星座横在银河旁边，像辆翻倾的、车辕斜翘起的大车，只有北极星在北方的夜空熠熠发光。

葛利高里眯缝起眼睛，遥望着北极星，星星的寒光并不很亮，但却非常刺眼，使他的睫毛下涌出同样冰冷的泪花。

躺在这儿的土岗上，他不知道为什么想起了从下亚布洛诺夫斯基村到亚戈德诺耶阿克西妮亚那里去的一夜；怀着刀绞似的剧痛想起了她。记忆绘出了被时间模糊了的、亲切而又陌生的脸形。葛利高里的心突然跳得非常厉害，他力图再现最后一次看到的那张两颊带着紫色鞭痕，痛得扭歪了的脸；但是记忆却硬将另一张稍微歪头的、带着得意笑容的脸推出来。你看她扭回头来，两只火焰般的黑眼睛挑衅地、充满激情地从下到上打量，两片多情、贪婪、红艳的嘴唇悄悄倾吐着非常温柔、热情的话，然后又慢慢地扭过头去，黝黑的脖子上垂着两绺毛茸茸的发卷……他曾经特别喜欢亲吻这些发卷……

葛利高里哆嗦起来。他仿佛觉得，有一瞬间闻到了阿克西妮亚头发上淡淡的醉人香气；他全身蜷缩在一起，张开鼻孔，但……不是！而是陈积的落叶撩人的气息。阿克西妮亚椭圆的脸变得暗淡，模糊起来，飘散开去。他睁开眼睛，把手掌放在粗糙的地上，眼睛一眨不眨地久久地注视着那棵折断的松树后面，天边的北极星，像一只美丽的蓝蝴蝶在原地飞颤。

一些不连贯的、零碎的记忆使阿克西妮亚的形象暗淡下去。他想起了和阿克西妮亚决裂以后，在鞑靼村家里度过的那几个星期：夜里——是娜塔莉亚的贪得无厌的亲热，仿佛要竭力补偿先前那种处女般冷淡的欠债；白天——就是家人亲切的、几乎是谄媚的关心和尊敬，村里的人就是这样极端尊敬地欢迎他这第一个获得乔治勋章的人。葛利高里到处——连在家里也一样——都会遇到从一旁投来的尊敬的目光，——人们刮目相视，好像不相信他就是原来那个葛利高里，就是以前那个任性、浪荡的小伙子。老头子们像跟平辈人一样在会场上和他谈话，见面时，总要脱帽还礼，姑娘和娘儿们都用毫不掩饰的艳羡目光，打量着他那威武的、稍微有点儿驼背的、穿着佩有挂在绦带上的十字勋章衣服的身影。他看得出，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由于跟他并肩走进教堂或到练武场上去而感到特别自豪。这付混着谄媚、尊敬和赞美等各种成分的复杂、灵验的毒药，渐渐地把加兰扎在他心里种下的真理种子毒死，从意识中抹掉。葛利高里从前线回来的时候是一个人，再回到前线去的时候却变成另外一个人了。那种从母亲的乳汁里吸吮的、培育了一生的哥萨克气质战胜了伟大的人类真理。

“我知道，葛利什卡，”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送别的时候，喝了几杯酒，激动地抚摸着满头略带黑丝的银发，说道，“我早就知道，你会出息成一个出色的哥萨克。在你一周岁那天就试验过啦，按照哥萨克祖传的习惯，我把你抱到院子里，你记得吗，老太婆？放在马上。你这个狗崽子，就知道用小手抓马鬃啦！……那时候我就猜到，你准会很有出息，——果真出人头地啦。”

葛利高里作为一个出色的哥萨克重又回到了前线；从心眼里不能跟这场荒谬的战争妥协，但又忠实地维护着哥萨克的光荣……

一九一五年。五月。德国人的第十三钢铁团在奥利霍夫奇克村附近以步战阵形，踏着碧绿的草地攻上来了。机枪哒哒地响着。埋伏在河岸上俄军连队的一挺重机枪沉重有力地扫射着。第十二哥萨克团接上火了。葛利高里跟同连的哥萨克排成散兵线向前跑去，他抬头张望，只见似火的骄阳高悬在天空，在沿岸垂满黄羊皮色枝条的河湾里，还有另一个同样的太阳。在他身后，小河对岸的白杨树林后面，隐蔽着看守马匹的哥萨克，前面是德国人的散兵线和正中闪着铜鹰的钢盔。微风吹拂着射击冒出的灰色的带苦艾味儿的轻烟。

葛利高里不慌不忙地射击，仔细地瞄准，在两次射击的间隙，倾听着排长喊的标尺高度的口令，还从容不迫地把一只爬到军便服袖子上的花斑天牛轻轻地放到地上。后来就开始冲锋……葛利高里用包着铁皮的枪托打倒了一个高个子的德国中尉，俘虏了三名德国步兵，并在他们的头顶上向天开枪，迫使他们往小河边迅跑。

一九一五年七月，他跟一个哥萨克排，在拉瓦—鲁斯卡附近救回了一个被奥地利人俘虏去的哥萨克炮兵连。就在这次战斗中，他迂回到敌人背后，用手提机枪向正在进攻的奥地利人猛烈射击，打得他们狼狈逃窜。

突过巴扬涅茨时，他在白刃战中俘虏了一个肥胖的奥地利军官，把这个胖家伙像放只绵羊一样横放在马鞍上，向前奔驰，一路上都在闻着军官散出的屎尿臭味，感觉到这个大汗淋漓、肥胖的身躯吓得在不停地哆嗦。

葛利高里躺在光秃秃的黑土岗顶上，特别清楚地想起了和凶狠的仇人——司捷潘·阿司塔霍夫相遇的情形。这是在第十二团从前线上撤下来，袭击东普鲁士的时候发生的。哥萨克的战马踏毁德国人的精耕细作的田地，哥萨克烧光了德国人的房屋。凡是他们经过的地方，就到处是一片火海，烧黑的墙壁废墟里和塌陷的瓦屋顶上，余烬还在冒烟。他们这个团在司托雷平城下与第二十七顿河哥萨克团一同发起进攻。葛利高里匆忙中看见了瘦削了的哥哥、脸刮得光光的司捷潘以及其他一些同村的哥萨克。两个团打了败仗。德国人把他们包围了，当十二个连为了冲破敌人的包围圈，相继拼命冲杀时，葛利高里看到司捷潘从自己被打死

的枣红马上跳下来，在原地不知所措地打转转。葛利高里突然高兴地做出决定，他拼命勒住奔马，等到最后一个连几乎践踏着司捷潘飞驶过去之后，他纵马来到司捷潘跟前，喊道：

“抓住马镫！”

司捷潘抓住马镫的皮带，跟着葛利高里的马跑了半俄里。

“别跑得太快！看在耶稣基督面上，不要跑啦！”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请求道。

他们顺利地冲出了缺口。离逃出火线的连队下马休息的树林子只剩不到一百沙绳远了，但是一颗枪弹打在司捷潘的腿上，他松开马镫，仰面倒在地上。风吹掉了葛利高里的制帽，额发遮住了眼睛。葛利高里把头发撩到头上，回头看了看。司捷潘正一瘸一拐地跑到一丛灌木跟前，把哥萨克的制帽扔进灌木丛，坐到地上，急急忙忙地往下脱着镶红条的军裤。德国人的散兵线正一排排地从山岗下面冲上来，葛利高里明白了：司捷潘还想活下去，所以才把哥萨克裤子脱下来，装作步兵。那时候德国人见了哥萨克就杀，不要俘虏……葛利高里在良心的驱使下，掉转马头，奔向灌木丛，跑着就跳下马来。

“骑上去！……”

司捷潘迅速地眨了眨眼睛，这次眨眼，使葛利高里终生难忘。他帮着司捷潘骑到鞍子上，自己抓住马镫，紧靠着满身大汗的马跑起来。

“嗖嗖嗖……”子弹呼啸着热辣辣地从耳旁掠过，爆炸：“砰砰！”

在葛利高里的头顶上，在司捷潘的惨白的脸的上空，在他们周围——处处都是这种钻心的啸叫声：嗖嗖嗖，嗖嗖嗖，后面是一片射击声，就像熟透了的槐树荚在爆裂：

“啪啪！啪啪！啪啪啪啪！”

到了树林里，司捷潘爬下马，疼得直歪嘴；他扔掉马缰绳，一瘸一拐地走到一旁。血从左脚上的靴筒里往外流着，每走一步，受伤的腿往下一踏，就从开了绽的破靴子底里流出一道道樱桃色的鲜血。司捷潘靠在一棵枝叶茂盛的橡树上，用手招呼了一下葛利高里。葛利高里走了过去。

“靴子里全是血啦。”司捷潘说。

葛利高里沉默不语，眼往一旁看着。

“葛利什卡，今天咱们进攻的时候……听见吗，葛利高里？”司捷潘用瘪进去的眼睛寻觅着葛利高里的眼睛，开口说，“咱们进攻的时候，我从后面朝你开了三枪……上帝没让你死。”

他们的目光相遇了。司捷潘的尖锐的目光在瘪进去的眼眶里激动地

闪烁着。他几乎没有张开咬紧的牙关，说道：

“你救了我的命……谢谢……可是为了阿克西妮亚我是不能饶恕你的。我不能强迫自己……你也不要强迫我，葛利高里……”

“我不强迫你。”葛利高里当时回答说。

他们仍然和从前一样，没有和解就分手了。

又想起了……五月里，他们一团人和布鲁西洛夫兵团的残余部队一同在卢茨克[1]附近突破敌军的防线，挺进敌后，骚扰了一番，打击了敌人，自己也挨了打；在利沃夫②附近，葛利高里曾自作主张，领着一个连去冲锋，俘虏了一个奥地利榴弹炮连和全部炮手。过了一个月，有一天夜里，他游过布格河去捉“舌头”。他打倒了一个岗哨上的哨兵，这是个粗壮、有力的德国人，他把压在自己身上的、半裸的葛利高里转了半天之后，便拼命叫喊起来，怎么也不让捆。

葛利高里微笑着想起了这件事。

难道在不久前和很久以前的战场上这样打发掉的日子还少吗？葛利高里牢牢地保持着哥萨克的光荣，一有机会，就表现出忘我的勇敢，疯狂的冒险，他化装混进奥地利人的后方，不流一滴血就拔掉敌人的岗哨；他这个哥萨克大显身手，他意识到，战争初期曾不断折磨他的那种怜惜别人的心情，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他变得冷酷无情，铁石心肠，就像大旱时的盐沼地一样，也像盐沼地一样不再吸水，葛利高里的心也容不得怜悯了。他怀着冷漠、蔑视的心情拿别人和自己的生命当儿戏；因此以勇敢闻名——荣获四枚乔治十字章和四枚奖章。在难得的几次阅兵大典上，他神气地站在久经战火的团旗下；但是他知道，他再也不能像从前那样欢笑了；他知道，他的眼睛陷了进去，颧骨也瘦削地凸出来；他知道，很难再亲吻孩子，问心无愧地正视孩子那纯洁无邪的眼睛了；葛利高里知道，自己曾为这一大串十字章和晋升付出了多么大的代价。

他把大衣襟塞在腰下，左肘撑着地，躺在土岗上。记忆殷勤地再现了过去的生活画面；并把遥远的童年时代的一个场景，用纤细的蓝线缝接到贫乏的战争记忆片断上。有一瞬间，葛利高里爱恋、忧伤地把想像

中的目光停在这一场景上，但是很快又转移到不久以前经历的事件上来了。在奥地利人的战壕里，有人在出色地弹着曼陀林。轻柔的乐声随风飘荡，匆匆越过斯托霍德河，轻轻地落在洒过无数人鲜血的土地上。天上的星星显得更高了，黑暗更浓重了，沼泽地上已经升起夜半的寒雾。葛利高里一连抽了两支烟，粗鲁而又亲切地抚摸了一下步枪的皮带，——用左手的指头撑着地，从好客的地上站了起来，走回战壕里去。

土屋里面还在打牌。葛利高里倒在铺板上，还想在走过无数次的、久被遗忘的回忆小径上徘徊，但是他已昏昏欲睡，很不舒服地躺在那里睡着了，而且梦见了渺无边际、被旱风吹干的、开遍了紫红色腊菊的草原，毛茸茸的紫色百里香中没有钉掌的马蹄子留下的痕迹……空旷的草原静得吓人。他，葛利高里，在坚硬的沙土地上走着，但是却听不见自己的脚步声，这使他害怕起来……他惊醒了，抬起脑袋，由于睡的姿势不舒服，脸颊上压出了很多斜印，葛利高里吧咂了半天嘴，就像马刚刚闻到一种特别香甜的草味，忽然这种香味却又飘逝了一样。后来就睡熟了，再没有做梦。

第二天醒来，葛利高里无限惆怅，有一种说不出的钻心的乡愁。

“你今天怎么这副无精打采的样子？梦见家乡了？”“锅圈儿”问道。

“猜对啦。梦见草原啦。心里非常难过……要能回家看看多好啊。真不愿意再给沙皇当兵啦。”

“锅圈儿”宽容地笑笑。他始终和葛利高里住在一间土屋里，对葛利高里很尊敬，就像一只猛兽对待和它一样凶猛的野兽那样；从一九一四年第一次发生口角以后，他们之间再没有发生过冲突，而且“锅圈儿”的影响很明显地在葛利高里的性格和心理上都表现出来。战争强有力地改变了“锅圈儿”的世界观。他顽强地，而且固执地滑向否定战争的路上去了，他总在谈论那些背叛祖国的将军和潜伏在沙皇宫廷中的德国人。有一回他竟说出了这样的话：“既然皇后本人是日耳曼血统，就别希望有什么好结果啦。时机一到，她就会很便宜地把咱们出卖……”

有一天，葛利高里把加兰扎的学说的本质告诉了他，但是“锅圈儿”却很不赞同。

“是一支很好听的歌，可惜嗓子有点儿嘶哑，”他拍着自己的灰秃头顶嘲笑说，“米什卡·科舍沃伊就像篱笆上的公鸡，也唱的是这个调调。这些革命根本不会有什么结果，全是瞎胡闹。你要明白，咱们哥萨克需要的是自己的政权，不是别人的政权。咱们需要的是像尼古拉·尼古拉耶维奇 [2] 那样坚强的皇帝，咱们跟庄稼佬们走的不是一条路，——鹅跟猪不能同群。庄稼佬是想分田地，工人是想给自己增加工钱，——他们能给咱们什么东西呢？土地咱们多得很——用不着说啦！除此以外，咱们还要什么呢？就是这么回事，给咱们个空袋子。咱们这位皇帝是个饭桶，——用不着隐瞒啦。他爸爸比他坚强些，可是就这位也竟眼瞅着爆发了一九〇五年那样的革命，从那儿就他妈的一直往下坡滚。所以这对咱们什么好处也没有。结果他们把皇帝赶跑，那可真不得了，咱们也就大祸临头啦。那时他们就要算老账啦，就要把咱们的土地分给庄稼佬啦。耳朵要灵一点儿……”

“你总是只想一面。”葛利高里皱了一下眉头。

“你总在说废话。你还年轻，没见过世面。你等着吧，等你再吃些苦头，你就会明白谁对谁错啦。”

谈话照例是这样收场：葛利高里不吭声，“锅圈儿”极力找些别的话来说。

当天就发生了一件使葛利高里很不痛快的事情。晌午时分，跟平常一样，野战厨车停在土岗那边。哥萨克互相追逐着，顺着交通壕急急忙忙地向厨车跑去。科舍沃伊替第三排的人去打饭。他用一根长棍子挑回来一串儿冒着热气的饭锅，他一走进土屋就喊叫：

“这样可不行啊，弟兄们！这是怎么的，难道咱们是狗吗？”

“怎么啦？”“锅圈儿”问道。

“拿臭东西给咱们吃！”科舍沃伊愤愤地喊叫道。

他猛地一抬头，把像编起来的野蛇麻草似的金色额发甩到脑后，把饭锅放在床铺上，斜眼看着“锅圈儿”提议道：

“你闻闻，菜汤有多臭。”

“锅圈儿”趴到自己的锅上，翕动着鼻翅儿闻了闻，皱起眉头，科舍沃伊也不由自主地学着他的样子，抽了抽鼻子，把晦气重重的脸皱了起来。

“臭肉。”“锅圈儿”断然说。

他嫌恶地推开饭锅，看了看葛利高里。

葛利高里猛地从铺板上爬起来，弯下身子，把本来就朝下弯得厉害的鼻子凑到菜汤上，接着他后退了一步，懒洋洋地抬起脚把那只饭锅踢到地上去。

“干吗要这样？”“锅圈儿”不解地问道。

“你看不见——为什么吗？你瞧瞧。难道你是瞎子吗？这是什么东西？”葛利高里指着从脚底下向四面淌着的混浊的菜汤说道。

“噢噢噢噢！……是蛆！……老娘啊……我竟没有看见！……这伙食可真不赖啊。这不是菜汤，是面条啊……拿蛆当牛杂碎。”

地上，油晃晃的一摊菜汤里，一块像凝血似的红肉块旁边漂着一些身节分明的白蛆。

“一个，两个，三个，四个……”不知道为什么科舍沃伊小声地数着。

一瞬间，大家都沉默不语。葛利高里从牙齿缝里啐了一口吐沫。科舍沃伊拔出刀来，说道：

“咱们立刻逮捕这些菜汤——押送到连长那儿去。”

“噢！说得对！”“锅圈儿”称赞说。

他忙活起来，从步枪上往下拧着刺刀说道：

“我们押着菜汤，葛利什卡，你应该跟着去。你去向连长报告。”

“锅圈儿”和米什卡·科舍沃伊用刺刀抬着一满锅菜汤，马刀也拔出鞘了。葛利高里跟在他们后面，一群从土屋里跑出来的哥萨克，像灰绿色波浪，跟在他身后，顺着弯弯曲曲的战壕涌来。

“什么事？”

“警报？”

“也许是有关停战的事儿吧？”

“哪儿有这样的好事……你想停战啦，不愿意吃干面包啦？”

“我们把有蛆的菜汤逮捕啦！”

“锅圈儿”和科舍沃伊在军官的土屋前面停下，葛利高里哈着腰，左手拿着军帽，走进“狐狸洞”去。

“别挤！”“锅圈儿”回头看着一个正在挤他的哥萨克，恶狠狠地龇了龇牙，叫道。

连长走出来，一面扣着军大衣，一面迷惑不解、略微有些惊慌地回头看看最后一个从土屋里走出来的葛利高里。

“什么事，弟兄们？”连长向哥萨克们的头顶上扫了一眼。

葛利高里走到他面前，在一片寂静中回答道：

“我们押送犯人来啦。”

“什么犯人？”

“就是这个……”葛利高里指着放在“锅圈儿”脚旁的汤锅说，“这就是犯人……请您闻闻，他们给您的哥萨克吃什么东西。”

他的眉毛弯成了一个不等边的三角形，轻轻地颤抖一下之后，又舒展开来。连长疑问地注视着葛利高里的面部表情；然后皱着眉头，把目光移到汤锅上。

“他们开始拿臭肉给我们吃啦！”米什卡·科舍沃伊生气地喊道。

“把军需中士给撤掉！”

“坏蛋！……”

“他自己可吃饱啦，魔鬼！”

“他自己用牛腰子做菜汤……”

“可是这些菜汤却有蛆！”近处的几个人附和说。

连长等到人声静下来以后，厉声说道：

“肃——静！现在不用说啦！全都清楚啦。今天我就撤换军需中士。我要指定一个委员会来调查他的工作情况。如果是肉的质量不好……”

“就把他送军法处去！”后面的人哄叫道。

又是一阵叫嚷声浪把连长的话压了下去。

撤换军需中士的事是在行军途中办的。怒不可遏的哥萨克们逮捕和押送菜汤到连长那儿去的事件发生后，过了几个钟头，第十二团团部就接到了从前线上撤下来的命令，并按随着命令附来的行军路线图，以行军队形向罗马尼亚挺进。夜里，西伯利亚步兵来接替了哥萨克。团队在伦维奇镇检查了一下马匹，第二天早晨就用强行军的速度往罗马尼亚进发了。

为了支援连打败仗的罗马尼亚人，调去了几个大的军团。这从行军第一天发生的一件事情上就看得出来。头天晚上派到按行军路线图指定的宿营村庄去的设营员们，黄昏时都空手回来了：村子里已经驻满了也是向罗马尼亚边境挺进的步兵和炮兵。团队为了找到住处，被迫多走了八俄里。

走了十七天。马匹由于缺乏饲料都瘦弱不堪。在被战争破坏了的战线附近地带已经找不到饲料；老百姓有的跑到俄罗斯内地去了，有的藏到森林里去了。屋顶已经烧毁塌陷的茅屋只剩下阴郁的黑墙，在旷无人

迹的街道上，哥萨克们偶尔遇到一个愁眉苦脸、恐慌万状的居民，就连这个人，只要一看到穿军装的，就急忙躲藏起来。哥萨克们由于连续行军，都弄得疲惫不堪，冻得发僵，他们个个都为了自己，为了马匹，以及为了一切必须忍受的痛苦而火冒三丈，他们扒开了茅屋的干草屋顶；到幸存下来的村庄里毫不客气地偷盗已经少得可怜的食物，指挥人员不论用什么来恐吓，也制止不住他们的违法乱纪和盗窃行为。

离罗马尼亚领土已经不远了，在一个富裕的小村子里，“锅圈儿”竟然从仓房里偷出一升大麦。主人当场把他连人带赃一起捉获，但是“锅圈儿”把老实、年高的比萨拉比亚人揍了一顿，大麦还是拿去喂马了。排长在拴马桩跟前找到了他。“锅圈儿”把饲料袋挂在马头上，在围着马打转儿，用哆哆嗦嗦的手抚摸着瘦骨嶙嶙的马肋，对着它的眼睛看着，就像看一个人似的。

“乌留平！你这个狗崽子，把大麦送回去！会为这桩事把你这个混蛋枪毙的！……”

“锅圈儿”用蒙眬的、斜视的目光看了军官一眼，把制帽往脚底下一摔，从到团里来，第一次这样拼命大喊大叫道：

“你们审判吧！你们枪毙吧！现在就把我打死，我也不送还大麦！……怎么，我的马就应当饿死吗？啊？我不送还大麦！一粒也不还！”

他忽而抓自己的头，忽而抓正在拼命咀嚼的马的鬃毛，忽而抓马刀柄……

军官默默地站了一会儿，看了看那瘦得出奇、露出骨头来的马后腿，点了点头，说道：

“你怎么能给出汗的马喂粮食呢？”

他的话音里明显流露出他那无可奈何的心情。

“不，马身上已经凉啦。”“锅圈儿”把从饲料袋里落到地上的麦粒捡到手里，重新放回去，几乎是用耳语回答说。

十一月上旬，团队已经进入阵地。特兰西瓦尼亚群山顶上风在盘旋，山谷里冷雾弥漫，初寒袭过的松林散发着诱人的香气，山地洁白的初雪上，随处都可以看到野兽的趾印：被战争惊骇的狼、麋鹿、野山羊，离开了荒野山林，逃往内地去了。

十一月七日，第十二团向“三二〇”高地发起进攻。前一天本来是奥地利人据守在这条战壕里，可是在发动进攻的那天早晨，刚从法国前线上调来的萨克森人 [3] 接替了他们。哥萨克们都徒步沿着覆了一层薄雪的石头山坡前进。冰冻的碎石碴在脚下滚动，风卷起阵阵的细雪。葛利高里和“锅圈儿”并排走着，遗憾地、不好意思地笑着对他说道：

“不知道为什么我今天很害怕……好像是头一次去冲锋似的。”

“是吗？……”“锅圈儿”觉得很奇怪。

他揪着枪带，端着自己那支破旧的步枪；舌头不断地从胡子上往下舔冰凌。

哥萨克们排成不整齐的散兵线向山上推进，没有开枪。敌人的战壕里死一般的沉寂，令人生畏。山坡的后面，德国人那边，一个萨克森人中尉，脸被风吹得通红，鼻子也脱了皮，身子向后仰着，面带微笑，激愤地对士兵们喊叫道：

“朋友们！咱们打穿蓝大衣的俄国佬，已经不是第一次啦！咱们也叫这些家伙们看看，跟咱们打仗会有什么好下场。多忍耐一会儿！现在不要开枪！ [4] ”

哥萨克连队开始突击。脚下迸起松脆的石碴。葛利高里神经质地笑着，掖了掖已经褪成红褐色的风帽的长耳，他那凹陷的两颊上很久没有刮的连鬓胡子简直就像地里剩下的黑麦茬子，下垂的鼻子黄中透着青光，眼睛像无烟煤似的，在结满白霜的眉毛下阴沉地闪烁着。他已经失去了惯常的镇静。压制着内心突然又冒出的恐惧心情，他眯缝着眼，用怀疑的目光，打量着撒了一层雪花的灰白的战壕，对“锅圈儿”说道：

“鸦雀无声。他们是放我们走近再打。我确实害怕，可是并不惭愧……要是我转身往后跑会怎样？”

“你今天怎么尽说胡话呀？”“锅圈儿”怒冲冲地问，“亲爱的，这也跟打牌一样：你要是没有信心——就要掉脑袋。你的脸焦黄。葛利什卡……你也许病啦，也许……今天会把你打死。你快看呀！看见了吗？”

一个穿短大衣、戴尖顶钢盔的德国人直着身子在战壕上站了一刹那，又趴了下去。

葛利高里的左面，是个叶兰斯克镇的浅红头发的漂亮哥萨克，他一面走，一面忽而把手套从右手上扯下来，忽而又戴上去，而且在不断地重复这个动作。他急急忙忙地迈着脚步，膝盖费劲地打着弯儿，还故意大声咳嗽。“像是独自一人在走夜路……为了壮胆儿，故意咳嗽。”葛利高里心里琢磨着这个人。这个哥萨克的左面，可以看到满脸雀斑的下士马克萨耶夫的半边面颊，再过去，是叶梅利扬·格罗舍夫，他牢牢地端着刺刀尖歪到一旁去的步枪。葛利高里想起来，几天前，叶梅利扬在行军

路上，正是用这把刺刀撬开仓房的锁，偷了罗马尼亚人一口袋玉米。科舍沃伊·米哈伊尔几乎与马克萨耶夫并肩走着。他拼命地抽烟，隔一会儿就擤擤鼻涕，在军大衣的左襟上擦擦手指头。

“我想喝水。”马克萨耶夫说。

“叶梅利扬，我的靴子夹脚。穿这样的靴子根本就无法走路。”科舍沃伊抱怨说。

格罗舍夫恶狠狠地打断了他的话头：

“这关口还谈什么靴子！当心点儿，德国人马上就要用机枪扫射啦。”

头一排枪一响，葛利高里就被子弹打中了，他哎呀一声，倒在地上。他想包扎一下受伤的手，便把另一只手伸到装绷带的背包里，但是感觉到袖子里一股热血正从肘关节处往外涌，他立刻变得软弱无力。他趴在地上，把越来越沉重的脑袋藏在石头后面，用干得要命的舌头舔了一下松软的雪花。哆嗦着嘴唇，拼命吸着松脆的雪屑，吓得浑身颤抖，倾听着嗖嗖的子弹声和压倒一切、响彻云霄的射击声。他抬起头，看到同连的哥萨克们正滑滑跌跌地往山下跑，盲目地向后或朝天开枪。一种说不出、道不明的恐怖迫使他站起身来，又逼着他往山下参差不齐的松林边跑去，他们团就是从那儿发起进攻的。葛利高里跑到拉着受伤的排长跑的格罗舍夫·叶梅利扬前头去；格罗舍夫领着排长跑下陡峭的山坡；中尉像醉汉似的乱踏着脚步，有时趴在格罗舍夫的肩膀上，吐出一口口紫血块子。几个连都像雪崩一样向树林子滚去。灰色的山坡上留下了一具具被打死的灰色尸体；那些没来得及带下来的伤号自己在往回爬。机枪在后面对他们扫射。

“哒哒哒，啪啪啪啪啪！”密集的枪声像爆豆似的响个不停。

葛利高里靠在米什卡·科舍沃伊的胳膊上，走进了树林。靠近树林的一片斜坡上枪弹乱飞。德国人左翼的一挺机枪在不停地哒哒响着，就像是一只强有力的手扔出去的石头，噼啪响着，在刚冻结的脆冰上蹦跳。

“哒哒哒，啪啪啪啪啪……”

“把咱们打得落花流水！”“锅圈儿”好像很高兴似的喊道。

他靠在一棵红色的松树干上，懒洋洋地对那些在战壕上来回乱跑的德国人射击。

“傻瓜是应该教训！好好教训！”科舍沃伊把一只手从葛利高里手里抽出来，气喘吁吁地叫道，“老百姓就像一群没头没脑的狗！非等把血全流尽了，他们才会明白为什么敲他们的脑袋。”

“你这是指什么说的？”“锅圈儿”眯缝着眼睛问道。

“聪明人自己就会明白，至于傻子……傻子有什么办法？你就是揍他一顿也不会记住的。”

“你还记得誓词吗？你宣过誓没有？”“锅圈儿”纠缠不休地质问道。

科舍沃伊没有回答，跪下去，两手哆嗦着，从地上捧起一捧雪，微微地颤抖着，咳嗽着，贪婪地把雪吞下去。

[1] ② 卢茨克和利沃夫都是当时的波兰城市。

[2] 尼古拉·尼古拉耶维奇大公（1856—1929）是尼古拉二世的叔父，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俄军最高统帅。国内战争期间逃亡国外。

[3] 旧时对现在德国境内莱比锡、德累斯顿等地区居民的称呼。

[4] 原文为德文。

第五章

秋天的太阳在被粼粼微波似的白云弄皱的天空飘移。那里，在高空，轻轻的风吹着云片，把它们赶向西方，可是这风在鞑靼村上空，在深绿色的顿河平原上，在光秃秃的林梢头，却气势汹汹，吹歪了河柳和白杨的树冠，在顿河掀起波涛，卷起片片红叶，沿街追逐。赫里斯托尼亚家的场院上，麦秸垛顶没有封好，像乱头发一样扎煞着，风咬住麦秸，把垛顶吹下，吹脱了系在上面的细木杆，于是突然卷起一小堆金黄色的麦秸，就像用大叉端着一样，掠过庭院，在街巷上空飞舞，毫不吝惜地撒在空旷的大道上，又把一团乱哄哄的麦秸抛到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家的屋顶上。赫里斯托尼亚的妻子没有顾得系头巾，就冲到院子里，用膝盖夹着裙子，看了看在场院里咆哮肆虐的狂风，又缩回门洞里去了。

战争的第三个年头，村子里的惨相全露出来了。那些没有剩下哥萨克人家的板棚都是空荡荡敞着，破败的院落日益荒芜，变得令人目不忍睹。赫里斯托尼亚的婆娘带着九岁的小儿子操持家业；阿尼库什卡的老婆简直就不管家务，她不甘寂寞，拼命打扮自己：搽脂抹粉，精心梳妆，找不到成年的哥萨克，就找十四五岁的半大小子，板门可以雄辩地证明这一点，它浑身都被抹上了松焦油[1]，而且直到现在还残留着棕色的揭发罪恶的痕迹。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家的房子空了，主人在离家之前，就用木板把窗户都钉上了，房顶有几处塌陷了，生满了牛蒡花，门锁生了锈，院子里长满了没人高的艾蒿和胭脂菜，放到野地吃草的牲口在炎热或者雨天，随时可以闯进大敞着门的院子里，寻找藏身之处。托米林·伊万家的屋墙向街外倾斜出来，一根埋在地里的柱子斜顶着它，——看来，命运是在为那些被他这个炮手毁坏的德国人和俄国人的房舍复仇。

村子里所有的大街和小巷全都是这副破落景象。只有下街尽头上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家的院子还像个样：完好、井井有序。然而就是这里也不像当年那么景气了。仓房顶上的铁公鸡因为年迈倒下了，仓房也歪斜了，内行人一眼就会看出很多经管不当的地方。老头子哪能全照顾到，粮食也种得少了，其他方面就更不用说了；只有麦列霍夫家的人口没有减少。娜塔莉亚在去年秋初一胎就生了两个孩子，顶上了在前线

奔命的彼得罗和葛利高里。她很会博得公婆的欢心，生了一男一女。娜塔莉亚在怀孕期间忍受了很大痛苦，有时候因为腿疼难忍，一连几天都走不得路，走起来就皱着眉头，拖着两条病腿磨蹭，但是她坚强地忍受着疼痛，——日益瘦削，然而幸福的脸上从不露出痛苦的样子。有时腿疼得特别厉害，太阳穴上渗出一粒粒汗珠；伊莉妮奇娜只是这时候才看出来，她摇着脑袋，骂道：

“你去躺躺吧，该死的婆娘！你想把自个儿累死吗？”

一个九月的晴朗的日子，娜塔莉亚感到快要分娩了，就走到街上去。

“你这是上哪儿去呀？”婆婆问道。

“到河边草地去。看看牛。”

娜塔莉亚匆忙走出村子，不断四下张望，哼哼着，双手捧着肚子，钻进茂密的野荆丛，躺了下去。当她从后街走回家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下来。她用麻布围裙包回来一对双生子。

“我的乖乖呀！该死的东西！你这是干什么？……你上哪儿去啦？”伊莉妮奇娜大叫起来。

“我害羞所以出去啦……我不敢叫爸爸……我是个干净女人，好妈妈，我已经给他们洗过身子啦……您抱去吧……”娜塔莉亚脸色苍白地解释说。

杜妮亚什卡急忙跑去找接生婆。达丽亚也忙着去铺笸箩，伊莉妮奇娜连哭带笑地喊道：

“达什卡！你放下笸箩吧！难道他们是小猫儿，要放在笸箩里？……主啊，是两个呀！噢噫，主啊，一个是小小子！……亲爱的娜塔莎！……你们快给她铺上床啊！……”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院子里一听说儿媳妇生了个双生，先是无可奈何地把两手一摊，接着就高兴地捋着大胡子笑起来，而且无缘无故

地朝匆匆赶来的接生婆喊道：

“你这个就会胡说的木头蜜罐子，巫婆！”他在老婆子面前摇晃着一个指甲长得要命的手指头喊道，“你胡说！麦列霍夫家不会很快就断根的！儿媳妇给我们生了一个哥萨克外加一个姑娘。这个儿媳妇可太好啦！主啊，这样的情义我可怎么报答她呀，我的小心肝儿？”

那年是个丰收年：母牛生的是双生，在米哈伊洛夫节前，绵羊生的也是双生，山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对这种情况感到奇怪，暗自盘算道：

“今年真是个走鸿运的年头，是个丰收年！全是双生。现在我们家是人畜兴旺……噢呵呵！”

娜塔莉亚自己把孩子喂到一周岁。九月里给他们断了奶，但是直到深秋，她的身子仍然没有恢复过来；牙齿在消瘦的脸上闪着乳白色的光泽，两只因为瘦而显得大的眼睛里也闪耀着温暖的朦胧的光芒。她把全部精力都用在孩子身上了，对自己则得凑合就凑合，做完家务事以后的全部时间，都花在孩子身上：给他们洗澡，洗尿布，打毛衣，缝缝补补，而且经常是斜倚在床上，耷拉着一条腿，从摇篮里抱出两个孩子，摇着肩膀，把两只胀得鼓鼓的、像香瓜似的乳黄色大奶子，从肥大的衬衣里拿出来，同时喂两个孩子。

“这样他们会把你全都吸干的。喂得太勤啦！”伊莉妮奇娜拍拍孙子孙女胖出了褶儿的小腿抱怨道。

“喂吧！别舍不得奶！人奶又不能给你做奶油。”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唯恐儿媳妇听老太婆的话，粗鲁地插嘴说。

这几年的光景就像顿河满潮的水在退落一样，日趋式微。寂寞得令人心烦的日子一天又一天不知不觉地，在日常的忙乱、操劳和穷困中滑过，在喜少愁多，在为前线上的人担惊受怕，连觉都睡不着的忧虑中滑过去了。彼得罗和葛利高里偶尔从战斗部队里寄回几封信来，信都弄得很脏，上面打满了邮戳。葛利高里的最后一封信不知道被谁打开看过：信纸的半页是用紫墨水整整齐齐地写的，但是在灰色信纸的边上却有一

个莫名其妙的墨水符号。彼得罗比葛利高里写得勤一些，并且在写给达丽亚的信里写了些恐吓她的话，要求她不再胡搞——显然，那些有关妻子的放荡行为的传言已经吹到他那儿去了。葛利高里还随信汇些钱来——是他的薪金和“十字章奖”的奖金，还说要回来休假，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却总不见回来。弟兄俩走了各自不同的道路：战争把葛利高里压倒了，吸尽了他脸上的红光，涂上了一层黄疸，他不再期望能等到战争结束那天，但是彼得罗却青云直上，官运亨通，一九一六年秋升到了司务长，他拍连长的马屁，得了两枚十字章，而且已经在信里透露过，正在钻营保送他去军官学校学习。夏天里，托回来休假的阿尼库什卡带来一顶德国钢盔、一件军大衣和一张自己的照片。他那变老的脸在灰色的硬相纸上显得很自负，两撇白胡子向上卷翘着，扁鼻子下面张开的、坚毅的嘴唇上挂着熟识的笑容。生活本身在向彼得罗招手、微笑，而他之所以喜欢战争，是因为战争给他展开了不平凡的前程：他这样一个自幼就拽牛尾巴的普通的哥萨克，怎么敢想当军官和过另外一种舒适的生活呢？但是现在战争爆发了——在战争的烽火中，已经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未来逍遥自在的生活……彼得罗现在的生活只有一点儿不尽如人意：村子里流传着妻子的坏话。司捷潘·阿司塔霍夫这年秋天曾回家度假，他回团以后，就当着全连的人吹嘘说，他和彼得罗守活寡的妻子在一起过了个愉快的假期。彼得罗不以为然地听着同伴们的传话；他脸色阴沉地笑着说：

“司乔普卡在胡说！他这是为了葛利什卡来侮辱我。”

但是有一天，不知道是偶然，还是故意，司捷潘从战壕的土屋里走出来时，把一条绣花的手绢掉在地上，彼得罗走在他后面，就拾起了这条绣得很精致的花手绢，而且认出了手绢是妻子的手艺。仇恨又重新在彼得罗和司捷潘之间打了一个死结。彼得罗在等待时机，死神在等待司捷潘，——他很可能在脑盖骨上带着彼得罗的印记死在西德维纳河岸上。但是不久发生了这样的事，司捷潘志愿去消灭德国人的岗哨，一去就没有回来。据和他同去的哥萨克说，好像德国哨兵听到他们切断铁丝网的声音后，就扔了一个手榴弹；哥萨克们早已冲到那个德国哨兵跟前，司捷潘一拳把他打倒，但是副守卫开枪了，司捷潘倒了下去。哥萨克们刺死了副守卫，把那个被司捷潘的铁拳打得不省人事的德国佬拖了

回来，他们本来已经把司捷潘扶了起来，想把他带回来，但是他太重，——只好扔下了。受伤的司捷潘直央告："弟兄们！别叫我死在这儿呀！弟兄们！你们怎么能扔下我呀？……"但是这时候机枪对着铁丝网扫射起来，哥萨克们也就爬开了。"乡亲们！弟兄们！"司捷潘在后头呼叫，但是这时候自己的命要紧，哪里还顾得上别人呢。彼得罗听到司捷潘遭遇以后，感到轻松了一些，就像用土拨鼠油擦过痒得钻心的皮癣似的，不过还是决定："回去度假——把达什卡的血都给她放出来！我可不是司捷潘，我不允许……"他想要杀死她，但是立刻就打消了这个念头："杀死一条毒蛇，可是为了她却要把一生都葬送掉。你得去蹲监狱，前功尽弃，一切都要被剥夺……"于是他决定仅仅打她一顿，但是要打得这个臭娘儿们一辈子再也不敢摇尾巴："我要把这条毒蛇的眼睛打瞎，——那时候谁也不会看上她了。"彼得罗蹲在离西德维纳河陡峭的黏土岸不远处的战壕里，想出了一个这样的主意。

寒秋，晨霜，树凋草衰，土地变凉了。秋夜益黑、更长。哥萨克们在战壕里执勤，朝敌人射击，为了棉衣跟司务长们吵骂，每顿饭只能吃个半饱，但是谁也没有忘记那远离这块冷酷的波兰土地的顿河家乡。

这年秋天，达丽亚·麦列霍娃拼命在补偿自己独守空房的凄凉生活。圣母节的第一天，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和平常一样，比所有的人起得都早；他走到院子里，立刻捧住了脑袋，大吃一惊：大门不知道是被哪个好事人的手从门框上摘下来，搬走，横放在大道上。这太丢脸啦。老头子马上把大门安回原处。早饭后，他把达丽亚叫到夏天用的厨房里去。老头子究竟对她说了些什么，不得而知，不过杜妮亚什卡看见，过了一会儿，达丽亚头巾滑到肩上，披头散发，眼泪汪汪地从厨房里跑了出来。走过杜妮亚什卡面前的时候，耸着肩膀，两道直竖的黑眉毛在她那泪痕纵横、怒气冲冲的脸上哆嗦着。

"你等着吧，该死的东西！……我会叫你记住这件事的！"她从肿胀的嘴唇里含糊不清地嘟哝道。

她的上衣背后撕破了，白脊背上，有一道青紫的血痕。达丽亚摇摆了一下衣襟，跑上台阶，在门洞里消逝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也一瘸一拐地从厨房里走出来——他的样子像魔鬼一样可怕。他一面走，一

面把一根新皮缰绳折成了四折。

杜妮亚什卡听见父亲沙哑地骂道：

“……你这条母狗，非这样揍你不可！浪娘儿们！……”

家里又有了规矩。达丽亚安分了好几天，走起路来比水还安静，头低得比草还低，晚上比谁都睡得早，对于娜塔莉亚同情的目光，只是耸耸肩膀和眉毛，报以淡淡的微笑，好像是在说：“没关系，咱们走着瞧。”在第四天头上，就发生了只有达丽亚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他们俩知道的一件事。事后，达丽亚得意地笑了，可是老头子却整整一星期都神色恍惚，若有所失，就像只闯了大祸的小猫似的；他没有把发生的事情告诉老太婆，甚至在维萨里昂神甫面前忏悔的时候，也把这件事和事后自己的一些罪恶念头都隐瞒起来。

事情是这样的。圣母节后不久，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确信达丽亚已经彻底改过，便对伊莉妮奇娜说：

“你别可怜达什卡！要叫她多干点活儿。有活儿干她就没工夫去胡搞啦，要不然她这匹养得壮壮的骒马……她的心里只知道上游戏场和逛大街。”

为此，他就叫达丽亚打扫场院，收拾后院里的陈积的木柴堆，跟她一同打扫屯糠的棚子。傍晚，他想把风车从板棚搬到糠棚子里去，便唤了儿媳妇一声：

“达丽亚！”

“什么事，爸爸？”她从糠棚里答应道。

“来，咱们把风车搬进去。”

达丽亚整着头巾，抖搂着落进上衣领里的糠屑，从糠棚的门里走出来，穿过场院的小门，朝板棚走去。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穿着一件家常棉袄和一条破裤子，在她前头一瘸一拐地走着。院子里没有别人。杜妮亚什卡和母亲正在纺秋天梳下的羊毛，娜塔莉亚在发面。村外殷红的

晚霞正在暗淡下去。响起晚祷的钟声。透明的天空，天顶上，横着一片一动不动的紫红色云彩，顿河对岸黑秃秃的白杨上，像挂了许多烧焦的黑棉花团，栖满了寒鸦。在这清澈、万籁俱寂的黄昏时分，每一个声响都显得那么清晰、肃穆。从牲口圈里飘来阵阵新牲口粪和干草气味。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哼哼着，和达丽亚把油漆剥落的红色风车抬进糠棚，放在棚角里，用耙子把从糠堆上滑落下来的谷糠往上耙了耙，正要走出去。

“爸爸！”达丽亚像耳语似的低声唤道。

他走到风车后面去，一点儿也没有多心地问道：

“怎么啦？”

达丽亚敞着上衣怀，脸朝他站着；两手伸在脑后整理着头发。从糠棚的板墙缝里透进一缕血红的夕阳余晖照在她身上。

“爸爸，这儿，有什么东西……你过来，瞧瞧呀。”她一面把身子弯到一旁，一面贼眉鼠眼地从公公的肩膀头上瞅着敞开的门，说道。

老头子走到她的紧跟前。达丽亚突然双手一扬，搂住公公的脖子，叉紧手指头，向后倒退，一面拖着他走，一面耳语道：

“就这儿，爸爸……这儿……软活得很……”

“你这是干什么？”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惊骇地问道。

他扭动着脑袋，想把脖子从达丽亚的手里挣脱出来，但是她拼命把他的脑袋扳到自己脸边，从嘴里直往他的大胡子上喷热气，一面笑，一面悄悄嘟哝些什么。

“松开手，畜生！”老头子挣扎着，只觉得已被抱得紧贴在儿媳妇鼓起的肚子上。

她紧抱住他，仰面倒下去，把他压在自己身上。

“妈的！你发昏啦！……松开手！”

“你不愿意？”达丽亚气喘吁吁地问道，然后松开手，朝公公的胸膛推了一把，“你不愿意吗？……或者，也许你是不行了吧？那么你就别管我！……就是这样！”

她跳起来，急急忙忙地整理着裙子，从脊背上拍打下糠芒，直对着呆若木鸡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喊道：

“前几天你为什么打我？怎么，难道我是老太婆吗？你在年轻的时候，不也是这样的吗？已经一年不见男人的面啦！……怎么，难道叫我跟狗去睡吗？给你看看[2]，瘸鬼！给你这个，咬吧！”

达丽亚做了一个很下流的动作，挤眉弄眼地往门口走去。在门口她又仔细打量了自己一番，抖掉上衣和头巾上的尘土，眼睛看也不看公公，说道：

“我没有这个可不成……我需要哥萨克，如果你不愿意——我就去另找一个，可是请你别多嘴！”

她扭扭摆摆、快步走到场院的门口，连头也没回就一转弯不见了，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却还呆站在红色的风车旁边，咬着大胡子，惶惑、遗憾地打量着糠棚子和打着补丁的靴子尖。“难道她是对的？也许，我就该跟她胡搞？”他被这件意外的事情弄得迷迷糊糊，这一瞬间，就这样困惑不解地思索着。

[1] 哥萨克风俗，如果女人行为不端，好事者就在她家的门上抹松焦油，以示羞辱。

[2] 即握拳，把大拇指插在食指与中指之间的手势，是一种下流动作。

第六章

十一月里，严寒把大地拥抱得更紧。下了一场早雪。正对着鞑靼村上头的顿河河湾已经结冰。稀疏的行人踏着咯吱咯吱响的灰色冰层走到对岸，可是村子下头只有靠岸的地方结上了一层尽是鼓泡的薄冰，在中流，河水依然是绿波滚滚，翻着雪白的泡沫。黑石崖对面的深渊里，鲢鱼早已在十一沙绳深的水底枯树上蛰伏起来，鲢鱼上边是遍身黏液的鲤鱼，只有白鱼还在顿河的激流里遨游，还有鲈鱼在冰窟窿里乱窜，追逐着小鱼。鲟鱼都在河底的软沙上。打鱼的人正在等待着更厉害的、更猛烈的严寒，好在初结的冰上，用铁镐刨洞捕捉这种珍贵的鱼。

麦列霍夫家的人十一月里收到葛利高里从罗马尼亚的库温斯卡写来的一封信。信上说他在这里的第一次战斗中就受了伤，子弹打碎了他的左胳膊骨，因此把他送回原籍卡缅斯克镇来养伤。接踵而来，另一起灾祸也降临到麦列霍夫家：一年半以前，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急等用钱，曾以预购合同方式，向莫霍夫·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借了一百卢布。这年夏天，他把老头子叫到铺子里，阿捷平——“擦擦”把金框夹鼻眼镜夹在鼻子上，从眼镜上边望着麦列霍夫的大胡子，声明说：

“你是怎么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你是还钱呢，还是怎么的？”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看了看那些空货架子和天长日久磨得锃光的柜台，犹豫了一会儿，说：

“等等吧，叶梅利扬·康斯坦丁内奇，让我稍微周转一下——就还钱。”

谈话就这样结束了。老头子却没能周转过来——收成不好，而且养的牲口也没有可以卖的。突然，像六月雪一样——民事执行官来到村子，派人传唤欠债人——二话没有，命令。

“立即偿还一百卢布！”

在客店执行官的临时办公室里，桌子上铺着一张长纸，执行官不容

分说地宣读道：

执行书

顿聂茨地区第七区调解审判官谨遵照一九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上谕，审理商民谢尔盖·莫霍夫状诉下士潘苔莱伊蒙[1]·麦列霍夫以预购合同方式借贷一百卢布之民事案，根据民事诉讼法第八十一、第一百零五、第一百二十九、第一百三十三、第一百四十五等条裁定如下：

根据一九一五年六月二十一日的预购合同，为维护原告，市民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莫霍夫的利益，应向被告，下士潘苔莱伊蒙·普罗珂菲耶维奇·麦列霍夫追索一百卢布，另加诉讼费三卢布。本裁定系缺席裁定，非最终裁决。

本裁定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六条第三项规定，具有法律效力，应即迅速执行。顿聂茨地区第七区调解审判官，根据皇帝陛下圣谕，命令：为正确执行本裁定，凡与本案有关之各地方、各有关人士、地方各级行政机关以及各级警察、军事机关，均应依法协助执行官正确执行本裁定，不得推诿。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听完执行官宣读的裁定后，请求准许他回家，并保证今天就交款。他从客店里出来，就直奔亲家科尔舒诺夫家。在广场上遇见了独臂的阿廖什卡·沙米利。

“你这是往哪儿瘸啊，普罗珂菲奇？”沙米利问候说。

“有点儿小事。”

“到远处去吗？”

“到亲家家去。有点儿小事。”

“噢！他们正高兴哩，老兄！没听说吗？米伦·格里戈里奇的儿子从前线上回来啦。据说，他们的米吉卡回来啦。”

“真的吗？”

“村子里这么传说，”沙米利眨着眼睛，脸颊不断抖动，掏出烟荷包，走到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面前说道，“咱们来卷根儿烟抽吧，大叔！我出纸，你出烟。”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抽着烟，踌躇起来——去，还是不去？最后决定还是去，于是跟独臂人道别之后，继续一瘸一拐地往前走去。

“米吉卡也戴上十字章啦！要赶上你儿子啦。现在我们村里戴这种勋章的人——就像树枝子上的麻雀一样多！”沙米利在他后面大声叫道。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不慌不忙地走出村口；他望着科尔舒诺夫家的窗口，走到栅栏门前。亲家公亲自出来迎接他。科尔舒诺夫老头子的生满雀斑的脸好像用欢乐洗过一样，不但显得干净了，雀斑似乎也不像从前那么多了。

“你听到我们家的大喜事儿啦？”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跟亲家公握手时，问道。

“我在路上听阿廖什卡·沙米利说了。我到你这儿来，亲家，是为了别的事儿……”

“等等，有什么大不了的事！请进屋里去——欢迎欢迎当差的人。真的，我们因为高兴喝了点儿酒……我老婆特地藏了一瓶御酒，专为有重大喜事儿喝的。”

“不用你说，老远我就闻到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翕动着钩鼻子的鼻翅，笑着说。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开开门，让亲家公走在前面。亲家公一迈进门限，眼睛立刻盯在坐在上座的米吉卡身上。

“你看，我们的当差人！”格里沙卡爷爷哭着喊道，伏在起身迎客的米吉卡的肩上。

“好啊，哥萨克，祝你平安回府！”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握住米吉卡长长的手，向后退了一步，惊异地打量着他。

“你看什么呀，大叔？”米吉卡笑着，沙哑地说。

“我看着你——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送你和葛利什卡入伍的时候，你们还都是孩子呢，可是现在……成了真正的哥萨克了，就是到阿塔曼斯基团也蛮合格！”

卢吉妮奇娜用哭红的眼睛望着米吉卡，往杯子里倒着伏特加，没有看到酒已经漫出杯子。

“你这个懒娘儿们！这么珍贵的酒你却全倒到外头糟踏啦！”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大声叱责她说。

“祝你们全家欢乐，米特里·米伦内奇，也祝你回家幸福！”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转动着透蓝的白眼珠，睫毛颤动着，一口气把大肚杯子里的酒喝下去。他慢慢地用手巴掌擦着嘴唇和胡子，瞅了瞅杯底，——脑袋向后一仰，把最后的一滴酒也倒进满口黑牙的嘴里，才缓了一口气，嚼着黄瓜，舒服得眯缝了半天眼睛。亲家母又给他斟了第二杯，不知怎么一来，老头子立刻就可笑地喝醉了。米吉卡含笑注视着他。米吉卡的两只猫眼忽而挤成了两条像劈开的香蒲似的绿缝，忽而又张开，变成黑色。这几年中，他变得简直认不出来了。三年前入伍时，那个细瘦匀称的米吉卡，今天在这个健壮的黑胡子哥萨克身上几乎连一点儿痕迹都找不到了。他的个头长高了，肩膀宽了，背有点儿驼，也发胖了，大概至少有五普特重，脸皮和嗓音都变粗了，看上去比实际年龄要大些。只有眼睛还依然如故——神情总是那么激动、不安；母亲全心都沉没在这两只眼睛里，她一会儿笑，一会儿哭，偶尔用干瘪的、皱巴巴的手巴掌摸摸儿子那剪得短短的、笔直的头发和狭窄、白净的额角。

“你是戴着勋章回来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醉醺醺地笑着问道。

“现在哥萨克还有不戴十字章的吗？”米吉卡皱着眉头说，“就连总在司令部闲逛的克留奇科夫，还混上了三枚十字章呢。”

“亲家，他在我们家是一个桀骜不驯的家伙，”格里沙卡爷爷急忙说道，“这个坏小子，完全像我，像他老爷爷，他是不会向人服软的。”

“十字章好像并不是为了这种性格奖给他们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面带愠色，想这样说，但是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却把他领到内室去；让他坐在箱子上，问道：

“娜塔莉亚和孩子们都好吗？好，上帝保佑！亲家，你不是说有事儿

来的吗？你有什么事儿？说吧，现在不说，再喝一杯——你就要醉啦。”

“借给点儿钱吧。看在上帝的面上，借给我吧！救救命吧，要不然，我为了这笔钱——简直要破产啦。”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带着喝醉了的人那种没有分寸的谦卑的样子哀求说。亲家公打断他的话问道：

“多少？”

“一百张票子。”

“什么票子？有各式各样的票子。”

“一百卢布。”

“早这么说，不就得了嘛。”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在箱子里翻腾了一会儿，拿出一个油污的小手绢包，解开包，沙沙地数了十张“红票子[2]”。

“谢谢，亲家……你救了我的急啦！”

“好啦，谢什么。自家人——好算账。”

米吉卡在家里住了五天；夜间就陪着阿尼库什卡的妻子，他可怜这个妇道人家的要求，同时也可怜她本人，可怜这个来者不拒的、头脑简单的女人。白天就看亲戚、串门子。身材高大的米吉卡只穿一件单薄的保护色军便服上衣，歪戴着军帽，摇摇晃晃地在村里的街道上游荡，炫耀自己不怕寒冷的健壮体魄。有一天，黄昏时分，他也去了麦列霍夫家。把严寒的气味和令人忘记的、兵士身上的酸味带进了热气腾腾的厨房。他坐了一会儿，扯了一阵子战争、村子里的新闻，便眯缝起像芦苇绿色的眼睛朝达丽亚扫了一眼，就准备要走。当米吉卡迈出门槛，砰的一声把门关上的时候，一直在盯着当兵人的达丽亚，像蜡烛似的晃了一下身子；她紧抿着嘴唇，正要披头巾，但是伊莉妮奇娜问道：

“你要上哪儿去，达什卡？”

“出去一下……上茅房。”

“咱们一块儿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坐在那儿，低垂着脑袋，抬也没有抬，好像没听到她们的谈话。达丽亚从他面前往门口走去，低垂的眼皮下闪着狐狸眼似的光芒；婆婆哼哼唧唧、摇摇晃晃地跟在她后面。米吉卡咳嗽了几声，在栅栏门边咯吱咯吱地踏着，用手巴掌挡着抽烟。他听到门铞响声，本想回到台阶边。

“是你吗，米特里？莫非你是在别人家的院子里迷了路？”伊莉妮奇娜挖苦地喊道，“请你把栅栏门的门闩给插上，不然夜里会呱哒呱哒地响……你瞧，风有多大……”

“一点儿也没有迷路……我插上……”米吉卡沉默了一会儿，惋惜地说道，接着咳嗽了一声，穿过街道，一直朝阿尼库什卡家走去。

米吉卡像鸟儿一样，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今朝有酒今朝醉，明天——自有明天的祸福。当兵很不热心，尽管那天不怕地不怕的性格常使他热血沸腾，但是并不特别去寻求晋升的机会，——因此米吉卡的考绩表上颇有几条很不光彩的记录：曾受过两次军法审判——一次是为了强奸一个俄国籍的波兰妇女，一次是为了抢劫；在三年的战争中，受到无数次的处罚；有一次，野战军事法庭甚至都要枪毙他了，但是米吉卡竟神通广大地逃脱法网，而且尽管被认为是全团最坏的，——可是哥萨克们还是很喜欢他，因为这小子风流快活，笑口常开，大家喜欢他唱的那些淫秽的小曲（米吉卡在这方面可不是低能儿），喜欢他的随和与朴直，而军官们——则喜欢他那种强盗般的、不顾死活的性格。米吉卡总是面带微笑，迈着轻盈得像狼一样的步子，他身上有很多这种野兽的性格：走路摇摇晃晃——一步跟着一步，看人总是皱着眉头，翻着碧绿的瞳人；甚至在转动脑袋的时候，也是一副狼相：米吉卡从来不扭动他那受过伤的脖子——如果需要回头看的话，那就把整个身子扭转过去。他全身的坚实肌肉都紧绷在宽大的骨架上，行动很敏捷、利落，没有多余的动作，浑身散发着健康有力的苦涩气味——草原上刚翻耕起来的黑土就是这种气味。对米吉卡来说，人生就像一条犁起的田垄，简单而又平直，而他作为一个拥有绝对权利的主人，所以在上面大摇大摆地走着。

他的思想也是这样原始、质朴和简单：饿了——就去偷吃，而且应该去偷，即使偷同伴的也未尝不可，他饿了的时候，也偷过；靴子破了——干脆就从被俘的德国人脚上往下剥；受了处罚，应该赎罪，——米吉卡就老老实实地去赎罪：他去侦察，捉回些卡得半死的德国哨兵，志愿去干冒险的差使。一九一五年被俘虏了，打了个半死，还受了剑伤，但是夜里他把手指甲一直磨到指甲根，硬是抓穿了板棚的顶子，逃了出来，还带回一副大车套来作纪念。这样的事米吉卡经历过多次，都幸免逃脱了。

第六天，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把儿子送到米列罗沃，送他上了火车，听着一长串绿色车厢的轮子铿锵响着，渐渐远去，可他仍在用鞭把抠站台上的煤渣，一直也没有抬起那低垂的、发呆的眼睛。卢吉妮奇娜为送别儿子大哭一场，格里沙卡爷爷哼哼着，在上房里咳嗽，把鼻涕擤在手掌里，抹在腰里有褶的、油光光的上衣襟上。阿尼库什卡的老婆也哭，想念着两个人亲热时，米吉卡那火热、颀长的身体，同时也为当兵的把淋病传染给她而痛苦。

时间就像风吹弄马鬃一样，把日子一天一天地吹走。圣诞节前，天气忽然暖和起来；连下了几天雨，山洪从顿河沿岸的溪谷中，奔流而下；积雪融化了的山崖上，去年的小草和长满苔藓的白石板都泛青了；顿河岸边的河水冒着泡沫，河水像腐烂的尸体变成深蓝色，膨胀了。光秃的黑土地散发出一种说不出的甜蜜气息。雪水沿着黑特曼大道，沿着去年轧出的车辙潺潺流去。村外的黏土崖出现了许多新的滑坡。南风从奇尔河方面吹来令人困乏的烂草气味，晌午时分，地平线上已经像春天一样，升起淡蓝色温柔的阴影。村子里，篱笆边的煤灰渣堆旁边积了一片片荡漾着微波的水洼。场院上，干草垛边的土地也解冻了，腐烂干草的甜甜的气味钻进行人的鼻孔。白天，从结了冰琉璃的茅草屋顶上，顺着房檐滴着松香色的水珠，喜鹊在篱笆顶上凄凉地吱吱喳喳叫唤，冬天寄养在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院里的村社的公牛，被早来的春情折磨得哞哞乱叫。它用犄角顶篱笆，在被蛀蚀过的橡木桩子上蹭痒痒，摔打着皮毛像缎子似的胸部垂肉，在院子里乱踏着松脆的、浸透雪水的积雪。

圣诞节的第二天，顿河解冻了。冰排发出巨大的响声，在河心汹涌奔流。散离的冰块像睡梦中的大鱼，漂向岸边。顿河对岸的白杨被激动

起来的南风吹拂着，仿佛在原地跑步似的，起伏、摇曳。

呜呜呜呜呜呜……——从那边传来低沉的轰鸣声。

但是夜幕降临的时候，山谷咆哮起来，乌鸦在广场上呱呱乱吵，赫里斯托尼亚家的猪嘴里叼着一捆干草，从麦列霍夫宅前跑过，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断定："春信夭折，明天又将是一场寒冻。"果然，一夜东风，春寒又在融化了的水洼上结了一层薄冰。凌晨，又刮起了从莫斯科吹来的北风，严寒袭来。冬天重临。只有顿河中游漂浮的像片片白色大树叶似的冰块和冒着冷气的、光秃秃的山岗，还令人想起这次早春的融雪天气。

圣诞节过后不久，在镇民大会上，镇公所的文书告诉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他曾在卡缅斯克看见了葛利高里，葛利高里托他通知家里人，他马上就回家来。

[1] 潘苔莱伊蒙是潘苔莱的全称。

[2] 帝俄时的十卢布纸币。

第七章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莫霍夫是用两只长着稀疏、光亮汗毛的黝黑小手摸索着过活的。有时生活也跟他开开玩笑，有时拖累他，就像吊在淹死鬼脖子上的石头。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这一生见过许多世面，历尽沧桑。已经相当久远了，当他还在做贩卖粮食生意的时候，他低价从哥萨克手里收买来粮食，可是后来却又不得不把四千普特烧焦的小麦运到村外愚人崖下，统统倒到河里去。一九〇五年，他还记忆犹新——在一个漆黑的秋夜，村里也有人朝他开了一枪。莫霍夫发过财，也破过产，最后积攒了六万卢布，存到伏尔加-卡马银行里，但是他已经敏锐地感觉到，大动乱的年代即将到来，这是不可避免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等待着不幸日子的降临，果然不出所料：一九一七年一月，患肺病快要死的教员巴兰达遗憾地对他说：

“革命已来到眼前，而我却要死于这种最愚蠢、最令人伤心的病。真遗憾，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真遗憾，我不能看到怎样分掉您的家财，怎样把您赶出温暖的小窝。”

“这又有什么可遗憾的呢？”

“怎么能不遗憾呢？您要知道，能亲眼目睹人间一切都化为灰烬，终归是人生一大快事。”

“那可办不到，我亲爱的！你今天就要死啦，——要到明天，才会轮到我呢！”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按捺着心中的愤恨说道。

一月里，京城关于拉斯普京 [1] 和皇族不正常关系的流言余波还在各村镇传播，可是到三月初，专制政体被推翻的消息就像捕野雁的网一样，撒到了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身上。哥萨克都带着抑制的恐惧和等着瞧的心情对待这一巨变的消息。这一天，在关了门的莫霍夫商店前，上了年纪的和不那么老的哥萨克们围聚在那里直到黄昏。村长基留什卡·索尔达托夫（阵亡了的马内茨科夫的继任者）是个蓄着棕红色的大胡子、两眼有点儿往外斜的哥萨克，他被这个消息吓呆了，几乎没有参加商店旁边嘈杂、沸腾的谈话，只是用那两只眼睛打量着哥萨克们，偶尔惊慌

失措地插进几声呼叫：

“他们把事情搞得这么糟！……好家伙！……现在我们可怎么过呀！……”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从窗户里看见聚集在商店旁边的人群，决定去和老头子们谈谈。他披上貂皮大衣，拄着镶有朴素的、刻着自己姓名字头银套的棕色手杖，走到大门口的台阶上。商店前响起一阵喧闹声。

“喂，普拉托内奇，你是一个识字的人，请你告诉俺们这些糊涂人，现在是怎么回事儿，将来会变成什么样子？”马特维·卡舒林惊恐地笑着问道，他那冻红的鼻子边上皱起一片斜纹。

老头子们都恭敬地摘下帽子，回答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敬礼，向后退着，在圈子里给他让出了一块地方。

“咱们要过没有皇帝的日子啦……”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迟疑地说。

老头子们异口同声地叫道：

“没有皇帝可怎么活呢？”

“我们的父亲和祖父过的都是有皇帝的日子呀，怎么现在就不需要皇帝了呢？”

“把人的脑袋砍掉，——没有它，腿大概也活不成的。”

“那么什么样的政权来接替呢？”

“你别吞吞吐吐的啦，普拉托内奇！你跟我们说实话——你怕什么呀？”

“也许，连他也不知道哩。”“牛皮大王”阿夫杰伊奇笑着说，一笑，他那红红的脸颊上的酒涡显得更深了。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呆呆地打量了一下自己的旧胶皮套鞋，痛苦地吐着字说：

“国家杜马将要治理国家。咱们要成立共和国啦。”

“赶上了这种年月，真他妈的见鬼！”

“我们在亚历山大二世皇帝陛下时代当兵的时候……”阿夫杰伊奇刚开口要说，就被严肃的博加特廖夫老头子生硬地打断了：

“早就听烦啦！现在谈的不是那个。”

“这么说，哥萨克的末日到啦？”

“我们自己在闹罢工，德国人趁机打到圣彼得堡来了。”

“既然是平等——那就是说要叫咱们去跟庄稼佬们平等……”

“瞧吧，他们大概也会伸手抢土地了吧？……”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勉强地笑着，看着老头子们的失魂落魄的样子，一阵刺心的忧郁袭上心头。他习惯地把棕红色的大胡子往两边分开，不知道是生谁的气，恶狠狠地说：

“各位老人家，看他们把俄国弄成什么样子啦。要叫你们跟庄稼佬平等，取消你们的特权，而且还要记起往日的仇恨。艰难的日子来到啦……现在就看政权掌握在什么人手里，说不定，我们全都要完蛋。”

“我们会活下去的——走着瞧吧！”博加特廖夫摇着脑袋，眼睛从乱成团的眉毛下面怀疑地瞅着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说，“普拉托内奇，你是在为自个儿的事情担心，至于我们，也许还会好过一些吧？……”

“怎么会让你们好过些？”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恶毒地问道。

“也许新政权会把战争结束……这也是可能的呀，是不是？”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挥了挥手，便迈着衰老的脚步，蹒跚地向自家浅蓝色的漂亮阳台走去。他一面走，一面胡乱地想到钱，想到磨坊和越来越清淡的生意，想起伊丽莎白现在在莫斯科，弗拉基米尔应当很快就从新切尔卡斯克回来。替孩子们担心的淡漠的痛苦也丝毫没影响混乱的思绪。他就这样走到台阶前，觉得这一天的工夫，他的生活一下子就变

得黯淡无光了，就连他本人，也好像由于这些恼人的思绪而褪色了。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回头看了看商店前的老头子们，朝雕花的阳台栏杆外面啐了一口唾沫，便从阳台上走进屋子。安娜·伊万诺芙娜在饭厅里遇到丈夫，习惯地、无精打采地在他脸上冷冷地扫了一眼，问道：

“喝茶前要吃点心吗？”

“用不着啦！还吃什么点心哪？！”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嫌恶地挥了一下手。

脱着衣服，他觉得嘴里总有一股铁锈味儿，脑子里则是一片伤心的空虚。

“丽莎来信啦。”

安娜·伊万诺芙娜用像遛蹄马似的小步（从出嫁后的第一天起，她被这庞大的家业压得喘不过气来，就练出了这样的走法），走进卧室去，拿出一封已经拆开的信。

“是个没有头脑的姑娘，大概还很浅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被结实的信封上散发出的香水气味熏得皱着鼻子，生平第一次这样评价女儿。老头子漫不经心地看一会儿信，不知道为什么在“情绪”这两个字上停下来，想了半天，思考着这两个字里的神秘含义。在信末伊丽莎白请求给她汇钱去。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依旧感到脑子里是一片伤心的空虚，看完了信的最后几行。他忽然很想悄悄地哭泣。他的一生突然在这一刹那赤裸裸地向他显示了它的空虚的内容。

“我觉得她是个不相干的人。”他想着女儿，“她也觉得我是个不相干的人。她对父母还有一点感情——是因为她需要钱……一个放荡的姑娘，有好几个情人……小时候却是一个可爱的淡黄头发的小姑娘……我的天！一切都变得这么厉害！……临老我却变成了一个傻瓜，曾经相信将来可以过上某种好日子，可是到头来，却孤独凄凉，就像十字路口的小教堂一样……我为富不仁，——可是仁义就富不了！从前我诈骗别人，爱财如命，现在革命来了，明天我的奴才们就可能把我扫地出门……一切都是该诅咒的！……至于孩子们呢？弗拉基米尔是个糊涂

虫……不过，这又有什么意义呢？反正一样，看来……”

他不知道怎么的，想起了很久以前在磨坊里发生的一桩事情：一个来磨面粉的哥萨克因嫌损耗太大闹了起来，并且拒不付费；他，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这时正在机器间，听见喧哗声就走出来，问明事由，当即命令看磅的工人和磨粉工不要把磨好的面粉给那个人。相貌丑陋、身材矮小的哥萨克揪着口袋往自己怀里拉，身体健壮、胸部宽阔的磨粉工人扎瓦尔也往自己怀里拉。就这样，打起来了，矮小的哥萨克推了磨粉工人一下子，磨粉工人挥起握紧的大拳头，照着他的太阳穴打去。哥萨克倒了下去，然后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左边的太阳穴上出现了一块血青的伤印。他突然走到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面前，深深地喘了一口气，压低声音说道：

“你把面粉拿去吧！你吃吧！”然后哆嗦着肩膀走了出去。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无缘无故地想起了这件事及其后果。哥萨克的老婆跑来哀求还给她面粉；她拼命挤着眼泪，想博得来磨面粉的人们的同情，哭喊道：

“这算什么事呀，善人们哪？这是什么规矩？把面粉还给我！”

“走吧，大婶，乖乖地走吧，不然我就要揪下你的头发啦！”扎瓦尔嘲笑说。

令人不愉快和遗憾的是，跟那个哥萨克一样瘦弱矮小的看磅工人“钩儿”冲上去跟扎瓦尔打了起来，“钩儿”被扎瓦尔狠狠地揍了一顿，就来要求算账，不干了。这一切，都是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在折叠着读过的信，视而不见地茫然注视着前方时的一瞬间，在他脑海里闪过的。

这一天结束时给他留下了痒酥酥的、沉闷的痛楚。混乱的思绪和模糊的希望折磨得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一夜没有睡好，辗转反侧，直到半夜才睡去；早晨听说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从前线上回到亚戈德诺耶来看望父亲，就决定到那儿去谈谈，弄清真实情况，消除心头惊慌、痛苦的不祥预感。叶梅利扬嘴里叼着烟袋，把一匹壮实的小马套在城市式的爬犁上，拉着东家去亚戈德诺耶。

太阳挂在村庄的上空，像只熟了的、黄澄澄的大杏子，太阳下面，是一片雾腾腾的烟云。刺骨的寒冷空气里充满了果子汁的气味。路上的薄冰在马蹄下喀嚓喀嚓的响，马鼻孔里喷出来的热气，被风向后吹去，马鬃上凝结了一片白霜。奔驰和寒冷使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心绪安静下来，他打起盹来，摇摇晃晃，脊背在爬犁的毡背上蹭来蹭去。村里的广场上，哥萨克们，身穿长皮袄黑压压地挤了一片，妇女们都紧掩镶褐色貉绒边的顿河皮袄，像绵羊似的，东一堆西一堆地扎在一起。

教员巴兰达站在人群中间，发青的嘴上捂着一条手绢，皮袄的扣眼上系着一条红带，热情地动着眼睛，说：

“……看见了吧，该诅咒的专制政体的末日已经来到啦！现在你们的儿子再也不会被派去用鞭子镇压工人啦，你们再也不必去为吸血鬼沙皇服可耻的兵役啦。立宪会议将要成为自由的新俄罗斯的主宰。立宪会议将要建设另一种生活，可以说，是幸福的生活！”

和他同居的那个女人从后面揪着他的皮袄襟儿，悄悄地央告说：

“米佳，别说啦！要知道，这对你没好处，这样不行！要知道，这样又要吐血啦……米佳！”

哥萨克们听着巴兰达的话，都惶惑地低下头，不断地咳嗽着，在暗自发笑。他们并没有叫他把话说完。前几排里有个同情的声音低沉地说道：

“看来，幸福的生活是会来的，不过你，心肝，是活不到那天啦。你最好还是回自己家里去吧，否则，外面太冷……”

巴兰达把没有说完的话咽了回去，无精打采地走出人群。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晌午时候到了亚戈德诺耶。叶梅利扬拉着笼头，把小马牵到马棚旁边柳条编的马槽跟前，等东家从爬犁里出来，撩起皮袄襟，掏出手绢，他这工夫已经卸下了马，披上了马衣。一只白毛带红色斑点的大猎狗在台阶上迎接了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它站起身来，迎接陌生人，绷起四条筋肉隆起的腿伸着懒腰，不断地打着呵欠；其余几只像黑链子似的蜷伏在台阶旁的狗，也都懒洋洋地跟着它站了起

来。

“见它的鬼，这么多！……”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害怕地张望着，倒退着，一步一步地走上台阶。

干燥、明亮的前厅里有一股难闻的狗臭和醋味，在大箱子上头，一个扎煞着的鹿角衣架子上挂着一顶鬈毛羊皮军官帽子、一只带银穗的长耳风帽和一件毡斗篷。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朝那里看了看；一瞬间他恍惚觉得，是一个穿着毛茸茸的黑衣服的人站在箱子上，在不知所措地耸着肩膀。从侧面的一个房间里走出一个胖胖的、黑眼睛的女人。她仔细地打量了一下已经脱掉外衣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黝黑、漂亮的脸上依然表情严肃地问道：

“您是要见尼古拉·阿列克塞耶维奇吗？我立刻就去报告。”

她没有敲门就走进客厅，严实地关上身后的门。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费了很大劲才认出这个胖胖的、黑眼睛的漂亮女人就是阿司塔霍娃·阿克西妮亚。可是她却一下子就认出他来了，把樱桃色的嘴唇抿得更紧，不自然地挺直身子，微微地晃动着裸露的、光泽暗淡的胳膊肘子走去。过了一会儿，老利斯特尼茨基亲自跟在她后面走了出来。他适度地微笑着，宽容地用低音说道：

“啊！阁下！哪阵风把您吹来啦？请……”他向旁边一闪，做出请客人快进客厅的手势。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用很早就学会了的那种与大人物交往时毕恭毕敬的样子行过礼，走进客厅。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的眼睛在夹鼻眼镜里眯缝着，朝他走过来。

“这太好啦，亲爱的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您好。这是怎么回事呀，您好像老啦？是吗？”

“好，得啦，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我还想比您更长寿哩。怎么样？您完好无损？”

叶甫盖尼笑着，露出了几只金牙，把客人搀扶到沙发椅边。他们在

一张小桌边坐下来，说些没意义的闲话，互相寻觅着最后一次会面以来脸上发生的变化。老地主吩咐过端茶，也走了进来。他嘴里叼着的弯嘴大烟斗冒着烟，在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坐的沙发椅边站住，把一只老年人的瘦骨嶙嶙的长手放在桌子上，问道：

“贵村的情况如何？听到……好消息了吗？”

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仰着脸打量了一下将军的下巴和脖子上刮得光光的下垂的皱皮，叹了一口气，说道：

“怎么会听不到呢！……”

“这真是天命已经注定，必然如此……”将军的喉头一哆嗦，吞下一口烟去，“还是在战争刚开始的时候，我就预见到这一点啦。好吧……皇朝注定要灭亡啦。我现在想起了梅列日科夫斯基[2]……你记得，叶甫盖尼，《彼得和阿列克谢》那本书吗？书里描写王子阿列克谢受刑后对父亲说：‘我的血液也要流到你的后代的身体里去[3]……’”

“要知道我们那里得不到一点真实的消息。”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激动地开口说；他在沙发椅里扭动了一下，抽着烟，继续说道：“我们已经一个星期没有收到报纸啦。尽是些吓人的谣传，人心惶惶。糟透了，真的！我一听说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回来度假，就决定到府上来，探听一下前方的情况，将来会发生什么事情。”

叶甫盖尼的仔细刮过的、白净的脸上已经敛去笑容，说：

“情况非常严重……步兵可说是彻底瓦解啦，他们不愿意打仗——已经疲惫不堪。说实在的，今年我们已经没有通常意义的‘士兵’了。士兵简直变成了一帮无法无天的野蛮罪犯。这种情况，譬如像我爸爸……他老人家是不能想像的。他不能想像咱们的军队能腐败到这种地步……擅离职守，抢劫，屠杀居民，杀死军官，在战场上洗劫死伤人员……不执行战斗命令——现在已经成了家常便饭。”

“鱼总是先从头烂起。”老利斯特尼茨基连烟和话一起喷了出来。

“我并不这样理解，爸爸，”叶甫盖尼皱了皱眉头，一只眼的眼皮神

经质地抽搐了一下，“我不这样理解……被布尔什维克瓦解的军队是从下面腐烂起的。甚至哥萨克部队，尤其是那些与步兵特别接近的哥萨克部队，军心也很不稳。过度的疲劳和对故土的思恋……再加上布尔什维克……”

“他们想要干什么呢？”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忍不住问。

“噢……”利斯特尼茨基冷冷一笑，“他们想……这比霍乱病还要可怕！可怕的是，它们很容易传染到人身上，很容易传播到广大的士兵群众中去。我指的是思想。这是无论用什么隔离方法都没有用的。布尔什维克，无疑，有很多能人，我曾经接触过几个，有些简直是狂热的信徒，但是绝大多数是些放荡不羁、道德败坏的家伙。这种人对布尔什维克教义的实质并无兴趣，只想趁机抢劫一番，逃离前线。布尔什维克首先想把政权夺到自己手里，要不惜任何代价结束这场他们所谓的‘帝国主义’战争，即使单独讲和也可以，——把土地分给农民，工厂交给工人。当然，这既是幻想，而且也太蠢，但是利用这种天真的想法却能达到瓦解士兵的目的。”

利斯特尼茨基说话时，显然竭力在压抑胸中燃烧的怒火。象牙烟嘴在他的手指间转动。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身子向前倾着，就像要跳起来似的听他讲述。老利斯特尼茨基咬着唇边的青灰色胡子，毛烘烘的毡鞋踏得呱唧呱唧直响，在客厅里来回踱着。

叶甫盖尼讲了他如何在政变以前，由于担心哥萨克进行报复，不得不逃离团队的经过；他曾亲眼看到在彼得格勒发生的一连串的事变。

谈话中断了片刻。老利斯特尼茨基望着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的鼻梁，问道：

“怎么，你还要买秋天看过的那匹灰马吗，就是‘贵夫人’[4] 生的那只驹儿？”

“现在哪里还顾得上这些事儿哟，尼古拉·阿列克谢耶维奇？”莫霍夫可怜地皱起眉头，绝望地挥了挥手。

这时候叶梅利扬已经在下房里暖和过来，正在喝茶，他用红色的手

绢擦着像红甜菜似的脸颊上的汗珠，讲述村子里的新闻。阿克西妮亚裹着一条毛头巾，站在床边，胸靠在雕花床背上。

“大概我们家的房子全都倒塌了吧？”她问道。

“没有，怎么会倒塌呢？还好好的哪！不会塌的。”叶梅利扬令人不舒服地拖着长腔回答说。

“我们的邻居，麦列霍夫家过得怎样啊？”

“还好。”

“彼得罗没有回来度假吗？”

“好像没有。”

“葛利高里呢？……他们家的葛利什卡呢？”

“葛利什卡在圣诞节后回来啦。今年他的老婆生了一对双胞胎……葛利高里嘛……当然——是因为受伤才回来的。”

“他受伤了？”

“可不是吗？胳膊受伤啦。他浑身上下，伤痕斑斑，就像咬架的公狗一样：简直数不清他身上是十字章多，还是伤疤多。”

“葛利什卡，他变成什么样子啦！”阿克西妮亚问道，被喉咙里的一阵干渴的痉挛弄得喘不过气来，她咳嗽了几声，使颤抖的嗓音恢复正常。

“还是那副相……钩鼻子，黑头发。土耳其人就是土耳其人，变不了的。”

“我不是问这个……他老了没有呢？”

“鬼才知道呢；也许，老了一点儿。老婆生了一对双胞胎，——可见，还是没有十分老。”

“这里真冷……”阿克西妮亚耸了耸肩膀，说完便走了出去。

叶梅利扬一面倒着第八杯茶，一面目送阿克西妮亚走出去，然后像瞎子走步一样，缓慢地、一字一板地说道：

“狠毒的臭娘儿们，没有比她再坏的啦！不多日子以前，还穿着靴头子在村子里跑呢，现在也居然不说‘这儿’，说起‘这里’来啦……我看这种娘儿们最有害啦。我真想好好教训教训她们，畜生……毒蛇！到那儿……‘这里真冷’……骒马的鼻涕！一点儿不差！……”

他气哼哼地，没有喝完第八杯茶，就站起来，画了个十字，走出去，傲慢地东看看，西望望，还故意用靴子把擦得锃亮的地板踩脏。

回家的路上，他也和东家一样，愁眉不展。他不断地用鞭子抽马，把对阿克西妮亚的愤恨全都发泄在小马身上，恶狠狠地骂它“流氓”“瘸子”。一路上，直到回到村子里，叶梅利扬一反常态，没有和东家说一句话。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也保持着令人不安的沉默。

[1] 拉斯普京（1872—1916）原为托博尔斯克省的农民，少年时为偷马贼，后诡称“先知”“神医”，混入尼古拉二世的宫廷。在宫廷贵族中有很大影响，干预国政。一九一六年十二月为保皇党人所杀。

[2] 梅列日科夫斯基（1865—1941），俄国作家。

[3] 意思是说：“将来一定要复仇。”

第八章

驻扎在西南战线上留作预备队的一个步兵师的第一旅，以及归这个旅节制的第二十七顿河哥萨克团，在二月革命以前，就被从前线撤下来，想把他们调到首都附近去镇压刚刚开始的骚动。这个旅被撤到后方，换了新的冬装，好酒好肉地给他们吃了一天，第二天就装上火车出发了，但是革命跑到这几个向明斯克开拔的团队前面去了：出发的那天就在纷纷传说沙皇已经在最高统帅部签署了逊位诏书。

半路上这个旅又被调了回去。在拉兹贡车站，第二十七团接到了下车的命令。道轨上挤满了列车。有很多军大衣上戴着红带子的步兵在站台上徘徊，他们都扛着精致的俄国式的、但是英国制造的步枪。有许多步兵很激动，担心地打量着排成连的队形的哥萨克。

阴暗的日子已近黄昏。雨水从车站屋顶上通过雨水管淙淙地流下来，道轨间汇积了很多水洼，上面闪着煤油的光亮，映出了灰云片片的天空。调车的火车头的吼声沉闷、虚弱。全团的人都骑在马上，在仓库外面列队迎接旅长。湿到距毛的马蹄上冒着热汽。乌鸦放心大胆地落在队伍的后面，啄食着橙黄色的马粪。

旅长骑一匹铁青色的标准马，由团长陪伴着，走到哥萨克们面前，他勒住马缰，朝各连队看了看。他好像是在用那只没戴手套的手把缺乏信心的、喑哑的话语推开似的，训起话来：

“乡亲们！人民意志迫使一直统治到今天的皇帝尼古拉二世……呃呃呃……逊位啦。政权已经转到国家杜马临时委员会手里。军队，也包括你们在内，应当镇定地对待这个……呃呃呃……消息……哥萨克的职责就是保卫自己的祖国不受侵犯……呃呃呃……就是说，不受外敌的侵略。我们对当前的动乱采取旁观态度，让老百姓自己去选择组织新政府的道路吧。我们只能旁观！对军队说来，战争与政治是不能并立的……在这天崩地坼的……呃呃呃……的日子里，我们大家都应该非常坚强，就像……”这位旅长，无能的、根本不会长篇大论的老将军说不下去，找不到合适的比喻；两条眉毛在他那油晃晃的脸上痛苦地、默默地抖动

着；连队都在耐心地等待着。“呃呃呃……就像钢铁一样。你们的哥萨克的军人天职号召你们服从自己的长官。我们要一如既往，勇敢杀敌，至于那里的事……”他斜着做了一个向后指的手势，“就让国家杜马去决定国家的命运吧。等我们打完了这场战争，我们也将参与国内生活，不过目前咱们……呃呃呃……还不行。我们不能把军队交出去……军队里不能要什么政治！”

过了几天，仍旧是在这个车站上，他们宣誓效忠临时政府，同乡人成帮结伙，去参加群众大会，但仍与拥挤在车站上的步兵保持着隔绝状态。从会场回来后，人们长时间地议论着听到的演说；他们一面回想着，一面疑疑惑惑地揣摩着每个可疑的字句。不知道为什么大家心里都形成了这样一个信念：如果现在有了自由——那么战争就要结束了。这么一来，那些宣称俄罗斯一定要战斗到底的军官们就很难肃清这种已经深入人心的信念了。

二月革命后，统治军队上层的惊慌失措的情绪，也蔓延到了下层军官中；师部似乎已经忘记有这样一个滞留在半路上的旅了。这一旅人下了火车以后，吃完了发的八天口粮，步兵们就成群结队地到附近的村庄里去溜达，不知道从哪儿来的人在市场上卖起酒精来了，在那些日子里下级士官喝得醉醺醺的，简直是司空见惯的了。

由于调离前线，摆脱了各种习以为常的勤务的哥萨克，无聊透顶地待在生了火的货车车厢里，等待把他们送回顿河（对第二期应征的哥萨克即将复员的传说，大家都深信不疑），哪里还有心思去好好照料马匹，整天在市场的广场上游逛，出卖一些从前线上带回来的、容易脱手的物品，像德国毛毯啦，刺刀啦，锯啦，军大衣啦，皮背包啦，烟草……

重返前线的命令遭到了公开的抱怨。第二连拒绝上车，哥萨克们不让机车来挂车厢，但是团长以解除武装相威胁，骚动才逐渐失去势头，平息下来。兵车向前线开去。

“这是怎么回事，弟兄们？说是自由啦——自由啦，可是战争呢——难道还要去流血吗？”

“过去的压迫又来啦！”

“那推翻沙皇还有什么鬼用场啊？”

“咱们跟着他过的是苦日子，如今还是一样……”

“一样的裤子，只不过裆朝后开罢啦。”

“说得对！”

“这还有个完吗？……”

“跟步枪结缘，已经是第三个年头啦！”车厢里进行着这样的谈话。

在一个枢纽大站上，哥萨克们就像预先商量好了似的，都从车上跑下来，根本不听团长的劝告和威胁，开起群众大会来。军运指挥官和年迈的站长枉费心机地在哥萨克们的军大衣汇成的灰色海洋里奔忙，央告哥萨克们回到各自的车厢里，让出线路。哥萨克们却都在兴致勃勃地听第三连的一个下士的演说。他说完以后，身材矮小，但很匀称的哥萨克曼茹洛夫接着讲起来。怨恨的字句困难地从他苍白、恶狠狠地歪着的嘴里吐出来：

“乡亲们！这样可不行啊！他们又要把我们弄得狼狈不堪啦。又要愚弄我们啦！既然发生了革命，而且让全体人民得到自由——那就应该结束战争，因为人民和我们大伙都不愿意打仗！我说得有道理吗？说得对吗？”

“对！”

“一针见血！”

“大家都厌烦啦！”

“瞧，瘦得裤子都撑不住啦……还打什么仗啊？！”

“我们不愿——意——打——啦！……”

“我们要回家！”

“把火车头摘下来！费多特，来呀！”

“乡亲们！等等！乡亲们！弟兄们！你们这些魔鬼，好好听我说！……弟兄们！”曼茹洛夫声嘶力竭地喊道，拼命想压下千百人的声音，“等等！不要去动火车头！咱们用不着它，我们只需把这骗局……叫团长老爷给咱们宣读一下命令：是真要咱们上前线呢，还是他们在搞什么鬼花招？……”

直到激动的、控制不住自己的团长，颤动着嘴唇，高声朗读完他收到师部调该团去前线的电报以后，团队才又上了火车。

在一节生了火的货车厢里，坐着六个鞑靼村的哥萨克，都是在第二十七团服役的：彼得罗·麦列霍夫，米哈伊尔·科舍沃伊的亲叔叔尼古拉·科舍沃伊，阿尼库什卡，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生着鬈毛大黑胡子和调皮的浅棕色眼睛、像茨冈人的梅尔库洛夫，还有科尔舒诺夫家的邻居马克西姆卡·格里亚兹诺夫，这是个放荡、快活的哥萨克，战前，是个在全镇臭名远扬、天不怕地不怕的偷马贼。“梅尔库洛夫不论牵马去干什么——都像茨冈人，怎么看都像……可是他并不偷马。你呢，马克西姆，只要一看见马尾巴——你就浑身发烧，按捺不住啦！”哥萨克们经常嘲笑格里亚兹诺夫。马克西姆卡脸涨得通红，眯缝起一只像亚麻花似的眼睛，不堪入耳地开玩笑说：“茨冈人和梅尔库洛夫的娘睡过觉，我的娘大概很羡慕，要不我就……上帝保佑，要是那样可真不得了……”

生着火的货车厢里吹着过堂风；马匹都披上马衣，挤在临时搭起的马槽边；车厢里——在一堆冻土上——烧着潮湿的劈柴，呛人的烟气从门缝里往外冒着。哥萨克们围着火坐在马鞍子上烘烤汗湿的包脚布。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在火上烤着两只弯起的光脚。他那加尔梅克人高颧骨的脸上流露出满足的笑容。格里亚兹诺夫在匆忙用麻线缝着开了绽的鞋掌，用烟呛得沙哑的嗓音，不知对谁说：

“……记得小时候，冬天，我爬到炉炕上去，我奶奶（那时，她已经一百多岁啦！）一面摸索着在我头上捉虱子，一面嘟哝着：‘我的小宝贝，亲爱的马克西姆卡！古时候，人们可不是这样过日子——他们过得很富裕，有条理，没灾没难的。可是你，我的小宝贝，会活到这样的年头：大地全都捆上了铁丝，生着铁鼻子的鸟在蓝天上飞，它们会像老鸹

啄西瓜似的来啄人……鼠疫横行，到处闹饥荒，弟兄相争，儿子造老子的反……老百姓会像烧过的野草一样，全都化为乌有。’你们看，”马克西姆沉默了一会儿，继续说，“这些话真的全都应验了；发明了电报，——你看，这不是到处都捆上了铁丝啊！至于铁鸟——不就是飞机嘛。它们把咱们哥儿们啄死的还少吗？饥荒也会来的。我家里这些年只有一半的地种上庄稼，而且家家都是这样。各村各镇只剩下些老头子和小孩子，来一个荒年——就会‘遍地饥荒’。”

“不过弟兄相争——好像是胡说？”彼得罗·麦列霍夫添着火，问道。

“等着吧，人们会闹到这步田地的！”

“政权建立不起来，就要内讧。”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插嘴说。

“可能他妈的还要去镇压暴动哩。”

“你还是先把德国人收拾了再说吧。”科舍沃伊笑着说。

“好吧，咱们继续打吧……”

阿尼库什卡故作惊骇的样子，皱起女人似的、没有胡子的光脸，喊道：

“我们的长毛腿的皇上娘娘呀，我们还要‘继续打’到什么时候呀？”

“一直打到你这个老公嘴巴上长出毛来为止。”科舍沃伊逗他说。

坐在火旁边的人都好心地笑起来。彼得罗被烟呛了一下子，咳嗽着，眼泪汪汪地看着阿尼库什卡，手指头不停地朝他那边直戳。

“毛发这玩意儿——真是混蛋透啦……”阿尼库什卡不好意思地嘟哝说，“该长地方，它不长，不该长的地方它却偏要长……科舍沃伊，你何苦还要挖苦我……”

“不，够啦！咱们吃的苦头够多啦！”格里亚兹诺夫突然发起火来，“咱们在这儿受尽折磨，被虱子咬死，而我们的家人同样在那里挨饿，而且饿成什么样啦，啊？……拿刀子割——都割不出血来。”

“你干吗发这么大的脾气呀？”彼得罗咬着麦黄色的胡子嘲笑地问。

“谁都明白为什么……”梅尔库洛夫收起笑容，牢牢藏在鬈毛的、茨冈式的长胡子里，替格里亚兹诺夫回答说，“谁都知道，哥萨克闲得难受……思念家乡……有时候牛倌把牛群赶到草地上，当太阳还在吸吮露水的时候，牲口都很安静，它们在忙着吃草，等到太阳升到橡树那么高，牛虻开始嗡嗡叫着咬起牲口来，——好，这时候……”梅尔库洛夫狡猾地看了看哥萨克们，然后转身朝着彼得罗，继续说道，“我的司务长先生，这时候牲口就要发脾气啦。好，这个你是明白的！你又不是知识分子出身！自己就拽过牛尾巴……通常是有一只小母牛先把尾巴翘到脊背上去，哞哞一叫——撒腿就跑！于是整个牛群就跟在它后头狂奔起来。牛倌拼命跑啊，喊啊：‘啊呀……呀噫！……啊呀——啊呀！……’不过这时候喊叫顶什么用呢？！牛群像波涛一样，汹涌奔腾，比咱们在涅兹维斯卡城下向德国人进行的波浪式冲锋还要凶猛。这难道能挡得住吗？”

“你绕了这么大的弯子究竟想说什么呀？”

梅尔库洛夫并没有立刻回答。他把一缕树脂色的长胡子卷到手指头上，狠狠地拽了一下，然后收敛笑容，严肃地说：

“咱们已经打了快三年啦……是吧？把咱们赶到战壕里也已经快三年啦。为什么要打仗？——谁也不明白……我是想说，很快就会有这么一个格里亚兹诺夫或者麦列霍夫从前线狂奔而去，那么就会有一个团跟在他后面跑，接着就会有一个军……这就够啦！”

“看你说到哪儿去啦……”

“正说在点子上！我不是瞎子，我看得出：现在已经到了千钧一发的时刻。只要有人喊一声‘去你的！’——一切就会像从肩膀上甩下的破皮袄一样，摔成碎片。已经打到第三个年头啦，咱们的太阳也升到橡树那么高啦。”

“你还是说得圆滑点儿吧！”博多夫斯科夫规劝道，“不然的话，彼得罗……要知道，他是司务长……”

“我可从来没有找过乡亲们的麻烦哟！”彼得罗怒冲冲地说。

“别生气，我是开玩笑哪！”博多夫斯科夫觉得很窘，动了动光脚上疙疙瘩瘩的脚趾头，便站起身来，呱唧呱唧地走到马槽那边去了。

别的村的哥萨克们聚在车厢角落里的干草捆边，在低声谈着。其中只有两个人是卡尔舍村的人——法捷耶夫和卡尔金，其余的八个人——都来自不同村镇。

过了一会儿，他们唱起歌来。由奇尔河来的哥萨克阿利莫夫领唱。一开始，他唱起一支舞曲，但是有人在他背上拍了一下子，用伤风的嗓音叫道：

“算了吧！……”

“喂，你们这些孤苦的孩子们，请来烤火吧！”科舍沃伊邀请他们道。

往火堆里添了些木片——这是在一个小车站上拆下来的栅栏板的残片。围着火堆，大家快活地唱起歌来：

一匹驮着行军装备的战马，

在教堂前嘶鸣，等候出征的人。

奶奶和孙子在教堂的院子里哭泣，

年轻的妻子满脸泪痕。

顶盔披甲的哥萨克，

步出圣殿的大门，

妻子给他牵过战马，

侄子递上长矛一把……

毗邻的车厢里一只两排键的手风琴，正呜呜地鼓着风箱，奏起《哥萨克之妻》。军用皮靴的后跟拼命在地板上踏，有人像猫叫似的、难听地唱道：

唉，你们辛苦忙碌，

沙皇的枷锁似铁箍！

紧紧夹着哥萨克妇女的脖子——

夹得连气也不能出，连气也不能出。

普加乔夫在顿河沿岸呼叫，

在贫穷的顿河下游号召：

“首领们哟，哥萨克们哟！……”

第二个人的声音压过了第一个人的声音，用古怪、急促的细声吱吱地叫道：

我们忠诚地为沙皇效力，

又思念自己守空房的媳妇。

要是我们能找到娘儿们——也就不必再去想媳妇。

还可以再为沙皇……出点力气。

噢噫，来呀！噢，加油呀！

嗳嗳哟！嗳哟！嗳哟！哈！……

哈——哈——嘿——嗬——呼——哈——哈！

哥萨克们自己早就不唱了，倾听着毗邻的车厢里越来越热闹的、放荡的喧闹声，互相挤眉弄眼，同情地笑着。彼得罗·麦列霍夫忍不住哈哈大笑：

“唉，他们倒他妈的真高兴！”

梅尔库洛夫眨了眨快活的、闪着黄色光芒的棕色眼睛，一跃而起，先用靴子尖轻轻地点着，琢磨着他们唱歌的节奏，接着突然把脚一跺，就生龙活虎地绕着圈子蹲着跳起舞来。大家轮流着跳——借以暖和身体。毗邻车厢里的手风琴声音早已沉静，——已经换成一片沙哑、凶狠的叫骂声。但是这边还在拼命地跳舞，把马都吓惊了，直到疯了似的阿尼库什卡由于想来一个非常复杂的跪倒姿势，一屁股坐到火堆上，才收了场。大家哄笑着把阿尼库什卡搀起来，在残烛的火光下，把屁股后头烧了一大片的新裤子和烧焦的袄襟仔细察看了半天。

“把裤子脱下来吧！”梅尔库洛夫惋惜地劝他说。

“你这个茨冈，发昏了吗？脱下来我穿什么呀？”

梅尔库洛夫在马料袋里翻了翻，掏出来一件女人的粗布内衣。重又把火烧旺。梅尔库洛夫捏着衬衣的窄肩，笑得前仰后合，上气不接下气地说道：

“这玩意儿！……噢哟哟！噢哟哟！这玩意儿是我在火车站上从木栅墙上偷来的……想留着撕包脚布……噢哟！我不撕啦……拿去吧！……”

大家强行给骂骂咧咧的阿尼库什卡穿上这件衣服，哄笑得那么响亮、津津有味，引得毗邻的车厢里好多人从车门里探出好奇的脑袋，在黑夜中用羡慕的口吻大声喊：

“你们在那儿干什么呀？”

“你们这些该死的儿马！”

“你们叫嚷什么呀？”

“拣到了一块铁片是吧，傻瓜们？”

在下一个车站上，把风琴手从前面的车厢里拉了过来，别的车厢里的哥萨克也蜂拥而至，把马槽都挤倒了，拥挤得厉害，把马都挤到车厢边上去了。阿尼库什卡在一个小圈圈里跳舞。那件白衬衣显然是一个强壮的大块头女人穿的，到他身上就显得长了，直缠腿，但是人们的呼叫和哄笑鼓励着他，所以还是一直跳到筋疲力尽才罢休。

星星在浸透鲜血的白俄罗斯上空悲哀地眨着泪眼。漆黑的夜空像个塌陷的大坑，夜雾似烟，朦胧，飘忽。寒风把充满腐烂的落叶、潮湿的黏土气息和三月残雪的苦味撒满了大地……

第九章

过了一昼夜，团队已经离前线不远了。兵车在一个枢纽大站停下来。司务长们传下了“下车！”的命令。哥萨克们急急忙忙地把战马顺着跳板牵下来，备上鞍子，又跑回车里去拿匆忙中忘了拿的东西，把零乱的干草捆直接扔到路基的潮湿沙土上。大家忙得团团转。

团长的传令兵把麦列霍夫·彼得罗叫过去，说道：

“到车站上去，团长叫你。”

彼得罗理了理系在军大衣上的皮带，不慌不忙地朝月台走去。

“阿尼凯，替我照看照看马。”他请求在马匹旁边忙活的阿尼库什卡说。

阿尼库什卡默默地望着他的后影，他那张平凡的、愁眉不展的脸上，笼罩着一片忧郁和平常的寂寞表情。彼得罗走着，一面瞅着自己的溅满了黄泥点的靴子，一面琢磨：团长找我有什么事？月台尽头的开水桶旁边，聚集着一小群人，这引起了他的注意。他朝那里走去，还离得很远就留心听他们的谈话。约二十来个步兵中间，围着一个身材高大、棕红头发的哥萨克，这个人背朝水桶，被团团地围着，很不舒服地站在那里。彼得罗伸长脖子，朝棕红头发、留着连鬓胡子的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似曾相识的脸看了看，又看了看蓝色的下士肩章上的番号“五二”；他断定过去曾在什么地方见过这个人。

“你是怎么溜出来的呀？你军装上还缝着肩章哪……”一个满脸雀斑、显得很聪明的志愿兵正在幸灾乐祸地盘问棕红头发的哥萨克。

“怎么回事？”彼得罗碰了碰一个背朝他站着的民团士兵的肩膀，好奇地问道。

那个民团士兵转过头来，很不情愿地回答说：

“逮了一个逃兵……是你们哥萨克。”

彼得罗拼命地集中记忆力，想记起——他曾在什么地方见过这个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那张长着棕红胡子和棕红眉毛的宽脸。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并不回答志愿兵那些喋喋不休的问话，只是慢条斯理地、一口一口地喝着用炮弹筒做的铜茶缸里的开水，吃着在水里浸软的黑面包干。他的两只间距很大的、鼓出的眼睛眯缝着；嚼面包和喝水的时候，眉毛直动，眼睛不住地向下和四周观看。他旁边是押送他的年长步兵，这个人身材短粗，手扶着步枪上的刺刀，站在那里。阿塔曼斯基团的逃兵喝完了杯子里的水，用疲倦的眼睛向那些毫无礼貌地看着他的步兵们的脸上扫了一眼，他那浅蓝色、孩子般天真的眼睛里突然闪出凶光。他匆忙咽了一口气，舔了舔嘴唇，用粗暴的直嗓子低沉地喊道：

“你们看什么，难道我是个怪物吗？连饭都不叫人安安静静地吃，讨厌鬼！你们怎么啦，没有看见过人，还是怎么的？”

围观的步兵都哈哈笑了，而彼得罗一听到逃兵的声音，立刻就像常有的那样，清楚地记起来了，这个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是叶兰斯克镇鲁别任村的人，姓福明，还是在战前，彼得罗和父亲曾在叶兰斯克一年一度的集市上，从这个人手里买过一头三岁口的小牛。

“福明！雅科夫！”他唤了他一声，向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挤去。

棕红头发的人笨拙地、惊慌失措地把茶缸子伸到桶里去舀开水；他一面嚼着面包干，一面用窘急的含笑的眼睛瞅着彼得罗，说道：

“我认不出你来啦，老兄……”

“你是鲁别任村的人吗？”

“是那儿的人。你也是叶兰斯克镇的人吗？”

“我是维申斯克镇的，可是我还记得你。五年前我曾和爸爸一起从你手里买过一头牛。”

福明仍旧是那样不知所措地、像小孩子似的笑着，显然是在用力回想着往事。

“不，忘记啦……记不起你来啦。”他露出很明显的惋惜神情说。

“你曾在五十二团服役？”

“是在五十二团。”

“开小差啦？你这是怎么搞的，老兄？”

这工夫，福明摘下皮帽子，从里面掏出来一个破旧的烟荷包。他弯着背，慢慢地把皮帽子夹到腋下，从一张小纸片上撕下一个斜角，直到这时候他才用严厉的、闪烁着湿润的目光的眼睛盯住了彼得罗。

“受不了啦，老兄……”他含糊不清地说道。

这目光刺疼了彼得罗。彼得罗哼哼了一声，把黄色的胡子塞进嘴里。

“喂，你们这两个老乡，别说啦，不然的话，我也会跟着他们倒霉，”身材短粗的押送兵把步枪扛到肩上，叹了一口气，说道，“走吧，老人家！”

福明急急忙忙地把茶缸子塞进军用袋，跟彼得罗道了别，眼睛向一边望着，摇摇晃晃，像狗熊似的朝卫戍司令部走去。

火车站上，在从前头等车候车室的食堂里，团长和两个连长正弯着身子坐在桌边。

“麦列霍夫，你叫我们等了这么久。”上校疲倦地眨巴了几下凶狠的眼睛抱怨道。

彼得罗听着团长的指示：他的连队将由师部直接指挥，必须加紧监视哥萨克们，要把看到的他们情绪上的任何变化随时报告连长。他眼也不眨，注视着上校的眼睛，用心地听着，但是福明的湿润、闪烁的目光和低声说的“受不了啦，老兄……”的话，就像贴上了一样，牢牢地盘踞在他的头脑里。

他走出热气腾腾、暖和的车站，返回连队去。团队的二类辎重车也

停在这儿的车站上。快走近自己的车厢时，彼得罗看见了几个管辎重车的哥萨克和连队的铁匠。一看见铁匠彼得罗就把福明以及和福明的谈话忘得一干二净了，他加快脚步，想跟铁匠谈谈换马掌的事，这时候彼得罗心里想的就只有连队的日常杂务了，但是从红色的车厢后面走出来一个女人，漂亮地披着一条白色的毛围巾，打扮也不像这一带的人。彼得罗感到奇怪的是，这个女人的身影很熟悉，便仔细观察起来。那女人忽然把脸朝他转过来，微微地抖着肩膀，扭着姑娘似的细腰，迎着他匆匆走来，彼得罗还没有看清面貌，但是从那袅娜、轻盈的步伐上已经认出是自己的妻子了。一股刺人的、愉快的凉气钻进了他的心。越是意想不到的喜事，越是叫人高兴。彼得罗故意放慢脚步，免得注视着他的辎重兵们以为他特别高兴。他一本正经地拥抱了妻子，吻了她三下，想要问些什么话，但是心里深藏的激情冲了出来，他的嘴唇轻轻地哆嗦着，简直不会说话了。

“真没想到……”他终于结结巴巴地说出了这么句话。

“我的亲人哪！是啊，真没想到，你变成这样了！……”达丽亚拍了拍手说道，“你好像是个陌生人啦……你看，我探望你来啦……咱们家的人还不让我来，说：‘天晓得会把你给拉到哪儿去呀？！’我一想，不能听他们的，要去，要去探望一下亲人……”她紧紧偎依在丈夫身上，用湿润的眼睛看着他的脸，哇啦哇啦地说道。

哥萨克们群集在车厢边；他们看着他们俩，哼哼着，互相挤眉弄眼，心里很不是滋味。

“彼得罗真是喜从天降……”

“我的母狼是不会来的，她另有窝啦。”

“她窝里除了涅斯捷尔，还有十来个人哩！”

“麦列霍夫，你把娘儿们捐献给自己排吧，就是睡一晚上也好啊……可怜可怜咱们……嗯！……”

“咱们走吧，弟兄们！都要馋出血来啦，看哪，她在怎么往他身上靠啊！”

这工夫，彼得罗早就把要狠揍老婆一顿的事儿忘得一干二净了，——他当着众人面跟她亲热，用被纸烟熏黄了的大手指头抚摸她那描得弯弯的眉毛，他非常高兴。达丽亚这时也忘了，就在两夜以前，她还跟一个龙骑兵的兽医在火车里厮混的事，他是和她一同从哈尔科夫坐火车到团里来的。兽医的胡子出奇的柔软，而且很黑，但是这一切已经是两夜以前的事了，现在她又含着诚挚喜悦的眼泪拥抱着丈夫，用诚挚、明澈的眼睛看着他。

第十章

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大尉休假回来以后，被派往顿河哥萨克第十四团。他没有回到自己原来服役的那个团去报到，早在二月政变前，他就被迫不光彩地从这个团溜走。休假回来，他径直到了师部。参谋长是一位年轻的将军，出身于顿河贵族哥萨克名门望族，他轻而易举地为利斯特尼茨基调动了工作。

“我知道，大尉，”当他跟利斯特尼茨基单独在自己房间里谈话时说道，“您在原部队继续工作将是很困难的，因为哥萨克们都反对您，他们对您的名字非常反感。所以，如果您能到第十四团去，那当然，是最明智了。这个团里的军官都是特别忠诚的优秀人物，而且那里的哥萨克比较可靠，政治上也比较保守——大多数是南方梅德维季河口地区各镇的人。在这个团里，您定会感到愉快一些。令尊大人好像就是尼古拉·阿列克塞耶维奇·利斯特尼茨基吧？”将军沉默了片刻问道，等得到了肯定的回答以后，又继续说道，“我可以向您保证，我们是很重视像您这样的军官的。在我们这个时代，就连军官也多数是两面派。再也没有比改变信仰更容易的事了，要不就同时向两个上帝祈祷……”参谋长痛苦地结束了谈话。

利斯特尼茨基高兴地接受了这一调动。当天就起程去德文斯克，第十四团就驻扎在那里。过了一昼夜，他已经向团长贝卡多罗夫上校报到了，而且满意地认识到师参谋长的话说得很正确：大多数军官都是保皇党徒；哥萨克中，也掺进了三分之一霍皮奥尔河口镇、库梅尔仁斯克镇、戈拉祖诺夫斯克镇和其他一些镇的旧教徒，他们绝对不要革命，但是效忠临时政府也很勉强，他们根本不理解周围正在发生的热火朝天的事变，而且也不想理解；选进团和连士兵委员会去的哥萨克都是些善于阿谀奉承和老实听话的人……利斯特尼茨基在新环境里欣喜地喘了口气。

在军官中有两位是他过去在阿塔曼斯基团的同事，他们两个独行其是；而其余的人则非常团结，思想出奇地一致，公开谈论复辟的事。

这个团抱成一团，在德文斯克驻扎了将近两个月，进行整休。在这以前，许多连队都被派出去加强步兵师，分散在从里加到德文斯克这条战线上活动，但是在四月里，有一只有心人的手把所有这些连队都集合到一起来了，于是这个团就处于一种准备好了的临战的状态中。哥萨克们在军官的严厉监督下进行训练，精心饲养马匹，过着很有规律的、蜗牛式的生活，完全不受外界的影响。

对于团队的真正使命他们中间曾有过很多模糊的猜测，但是军官们却毫不隐讳地说，这个团在不久的将来，就要在某一位信得过的人的指挥下，再把历史的车轮扭转回来。

附近的战线却是一片混乱。军队已经像害了致命的寒热病似的朝不保夕，弹药和粮食都极端匮乏；军队里有无数只手都伸向“和平”这两个幽灵似的字；军队对共和国临时执政克伦斯基的态度各异；而且在他的歇斯底里的驱使下，在六月的进攻中遭受了严重的损失；酝酿成熟的愤怒在各部队迅速高涨、沸腾起来，就像池中从地层深处喷涌出来的泉水……

可是在德文斯克，哥萨克们却平安无事地过着安逸的生活：马肚子里面装满了燕麦和豆饼，哥萨克们已经忘记在前线受的折磨；军官们都按时去参加军官会议，伙食也蛮不错，人们在热烈地争论着俄罗斯未来的命运……

这样舒适的生活过到七月初。七月三日，传来了一道命令：“火速进发。”运载团队的军用列车向彼得格勒驶去。七月七日哥萨克的马蹄已经在首都的木块铺成的街道上嗒嗒响了。

团队分散住在涅瓦大街上。利斯特尼茨基指挥的那个连分配到一座腾空的铺面房子。这里正怀着焦急和喜悦的心情等待着哥萨克的到来，——首都各级政府对这支部队的那种体贴入微的关怀，可以雄辩地证明这一点，他们早就很关心地把拨给哥萨克住的房屋准备好了。用石灰重新粉刷过的墙壁洁白喜人，擦得干干净净的地板油光锃亮，新搭的松木床铺散发着松香的气味；光亮、整洁的半地下室，可以说是很舒服的。利斯特尼茨基戴着夹鼻眼镜皱着眉头，仔细视察了营房，在墙壁粉刷得白光耀眼的房子里踱了一会儿，认为这住处已经够舒服了，再不应该有

什么奢望了。他对视察的结果感到满意，便在衣冠楚楚、身材矮小、市政府派来接待哥萨克的代表陪同下，朝通到院子里去的门口走去。但是在这里却遇上了一件不愉快的事：他手扶门框，发现墙上有幅用什么尖利的东西划的漫画——一个张口露齿的狗头和一把扫帚[1]。看得出，准是个在这里装修房子的工人干的，他知道这房子是准备给什么人住的……

“这是什么？”利斯特尼茨基抖了一下眉毛，向陪同的代表质问道。

代表用机灵的老鼠眼睛把画看了一遍，就惊慌地呼哧呼哧喘了起来，脸立刻变得通红，连浆得挺硬的白衬衫领子仿佛都被染得绯红……

“请原谅，军官阁下，……显系歹徒存心……”

“我希望阁下事前并不知道这里画有禁卫军的标志，是吧？”

“您这是说到哪里去啦？！您说到哪里去啦？！长官息怒！……这全是布尔什维克玩的花招……哪个斗胆包天的混蛋干的……我马上吩咐人来重新粉刷墙壁。鬼晓得这是怎么搞的！……请原谅……简直是太荒唐啦……请阁下相信，鄙人为这个恶棍的卑鄙行为感到非常痛心……”

利斯特尼茨基从心里可怜起这位窘得不知所措的公民来了。他把难以捉摸的、冰冷的目光变得温柔了些，矜持地说道：

“不过这位画家也有点儿失算了：要知道，哥萨克是不了解俄国历史的。但是，也不应从此得出结论，以为我们会赞赏以这种态度来对待我们……”

代表用修剪得很好的、坚硬的手指甲去抠刮石灰墙上的画，他踮着脚尖，趴在墙上，石灰粉面纷纷落到他身上，把上好的英国大衣全弄脏了；利斯特尼茨基擦着眼镜，微笑了，但是这时他心里却另有一番令人心寒的哀愁。

“竟是这样来迎接我们，这才是糖衣里装的真正货色！……但是难道全俄罗斯都把我们看成伊凡雷帝的禁卫军了吗？”他穿过院子，朝马厩走去的时候，这样想着，心不在焉、待理不理地听着紧跟在他后面的代表

的话。

太阳光直射到深邃、宽广的天井里。住户们从多层楼房的窗户里伸出头来，探着身子向下看塞满了院子的哥萨克，——连队正在把马匹安置到马厩里去。已经完事的哥萨克三五成群，在墙边站着或者蹲着乘凉。

“弟兄们，为什么不进屋子里去呀？”利斯特尼茨基问道。

“不用忙，大尉老爷。”

“屋子里也会很快把人弄烦的……”

“把马匹安置好，——我们就进屋去。”

利斯特尼茨基视察了改作马厩用的仓库，竭力使自己重新恢复以前对待陪他视察的代表的敌对情绪，严厉地说道：

“请您去与有关人士商妥：我们必须再开一道门。要知道我们有一百二十匹马，只有三个门是绝对不行的，这样，一有情况，我们就要半个钟头才能把马牵出去……真是咄咄怪事！难道连这一情况事前都考虑不到？我只好将此事报告团长啦。”

利斯特尼茨基立即得到了保证，今天就办，不是再开一个门，而是开两个门，这时他才和代表道别，冷冷地感谢他的关怀，然后命令派定值日兵，便走上二层楼为本连军官准备的临时住处。他一面走着，一面解开军服上衣的扣子，擦着帽檐底下的汗珠，从后楼梯走上军官宿舍，感到一阵惬意的、湿润的室内的凉爽。屋子里除了阿塔尔希科夫上尉以外，别人都不在。

“他们都上哪儿去啦？”利斯特尼茨基倒在帆布床上，艰难地把两只穿着落满灰尘的靴子的腿伸开，问道。

“都到街上去啦？观赏彼得格勒去啦。”

“你为什么不去呀？”

“噢，你知道吧，我觉得没有意思。才刚刚进城——就跑到街上去。我要先翻翻报纸，了解一下这里前几天发生的事情。很有意思！”

利斯特尼茨基一声不响地躺着，觉得背上汗湿的衬衣凉丝丝的，很舒服，他懒得站起来去盥洗——一路上的疲乏劲儿全来了。他咬了咬牙，站起身，把勤务兵叫了来。换过内衣，痛快地洗了半天，尽兴地打着喷嚏，用毛巾擦着丰满的、晒得黝黑的脖子。

“洗洗吧，万尼亚[2]，”他劝阿塔尔希科夫说，“真是如释重负，痛快极啦……喂，报纸上说些什么呀？”

“是啊，真该洗一洗。你说——很痛快，是吗？……报纸上说些什么吗？——关于布尔什维克游行示威的报道，政府采取的措施……你看看吧！”

利斯特尼茨基洗过以后，感到精神愉快，正要坐下来读报，但是有人来请他到团长那里去。他很不情愿地站起身，穿上一件在路上压得皱巴巴的、散发着肥皂气味的新军服上衣，挂上马刀，走到大街上去。穿过马路走到对面，转过身来观察起连队驻扎的房子。从外表、式样看，这座房子跟别的房子毫无区别：一座五层的、灰色石砌楼房，跟一些同样的楼房并排耸立着。利斯特尼茨基吸着烟，慢慢地在人行道上走起来。男人的草帽、小礼帽、便帽，女人精巧、典雅的帽子和华丽的帽子，在拥挤的人流中像泡沫似的翻腾。在这股洪流中，偶尔冒出一两顶普通的绿色军帽，但瞬间消逝，被五颜六色的波浪吞没了。

从海滨吹来波浪似的清新的、令人神爽的微风，但是碰到陡立的巨大建筑物，就碎成零乱的细流。钢铁色的、略带点儿紫色的昏暗的天空中，乌云向南方飘去。乌云的乳白色的、雉堞似的巅峰清晰、尖利。城市的上空笼罩着雨前的闷热。弥漫着晒热的沥青和汽油烟、海水和缥缈的、令人激动的女人的香水气味，以及一切人烟稠密的大城市所特有的那种混为一体的怪味。

利斯特尼茨基吸着烟，沿着右面的人行道慢慢走着，偶尔看到些迎面走来的人从旁边投来的、向他表示敬意的目光。起初，他还为自己皱巴巴的军服和旧军帽感到难为情，但是后来就不以为然地认为，久经沙

场的军人完全不必为自己的衣着感到羞愧，何况他今天刚下火车呢。

商店和咖啡馆门前的帆布凉篷在人行道上洒下一片片懒洋洋的、橄榄黄色的阴影，风吹动太阳炙烤着的帆布篷，人行道上的阴影也摇曳起来，从行人的沙沙响的脚下移去。虽然是午休时分，大街上还是人山人海。在这几年的战争中长久离开城市生活的利斯特尼茨基，怀着愉快的满足心情，倾听着充满哄笑、汽车喇叭和报贩叫卖的喧闹声，觉得自己跟这些衣冠楚楚、吃得脑满肠肥的人们非常亲近，他一直在想：

“看你们大家现在都这么满足、高兴和幸福，——你们这些商人、市场经纪人、大小官吏、地主和贵族！可是三四天以前你们是什么样子？当那些暴民和大兵像熔岩似的滚滚流过这条大街，流过全城的街道时，你们是什么样子？凭良心说，我为你们高兴，也不高兴。对你们得以平安无事，我也不知道是应该高兴，还是不应该……”

他试行分析自己这种矛盾的感情，找到它的根源，很容易就得出了结论：他之所以这样想和这样感觉，是因为战争以及他在战场上经历的一切，使他和这帮温饱得意的人疏远了。

“就拿这个脑满肠肥的年轻家伙来说吧，”他心里想着，目光和一个胖胖的、红脸蛋的、没有胡子的男人的视线相遇了，“为什么他没有上前线去？大概是个工厂老板或者大发横财的商人的儿子，这混蛋逃避兵役，——他心里根本就没有祖国——他在养膘儿，在舒舒服服地玩女人，也在‘为国防效力’呢……”

“但是你究竟跟谁走一条路呢？”他向自己提出一个问题，立即笑着决定地说，“喏，当然是跟这些人走一条路啦！他们身上有我，我是他们中的一分子……他们身上一切好的和坏的东西，也都或多或少地能在我的身上找到。也许，我的皮肤比这头肥猪稍薄一点儿，也许正是为了这个，我对一切的反应比他们显得更敏感、病态，大概也正是为了这个，我才忠诚地去打仗，而没有去‘为国防效力’，也正是为了这个，去年冬天，我在莫吉廖夫看到逊位的皇帝坐在汽车里，从大本营悄然离去，他嘴唇上挂着悲哀，两手放在膝盖上可怜地哆嗦着，我伤心得倒在雪上，像小孩子一样痛哭起来……要知道，我的良心不允许接受革命，我不能接受！不论是感情上，还是理智上，我都反对……我要用生命去保卫过

去的一切，我将毫不动摇，毫不装腔作势，简单地，像一个普通士兵，献出自己的生命。可是又有多少人能做到这一点呢？”

他脸色苍白，激动异常，清楚地想起了那个绚丽的二月黄昏，莫吉廖夫的省长公署，结满冰霜的铁栏杆，以及铁栏杆外面，在轻纱似的寒雾笼罩着的落日映照下红彩斑斑的白雪。德涅伯河陡岸对面的天空染成浅蓝色、朱红色和铁锈色，地平线上的每一根线条都是那么缥缈，虚幻，令人神伤。门口只有寥寥的几个大本营的官吏，有军人，也有文官……驶出一辆小轿车。汽车的玻璃窗里面，坐着大概是弗雷杰里克斯[3]和靠在座背上的沙皇。他那憔悴的脸上浮着一层紫色的红晕。惨白的额角上斜扣着哥萨克禁卫军的黑皮帽子。

利斯特尼茨基几乎是在那些惊愕地瞅着他的人们的面前跑过。他眼看着沙皇的一只举起来敬礼的手，从黑色的帽子边落下去，耳朵里响着渐渐远去的轻微的汽车马达声和那些卑躬屈膝的人们默默目送末代皇帝时发出的哀叹声……

利斯特尼茨基缓慢地走上团部所在处的楼梯。他的两颊还在颤抖，哭肿的红眼睛仍然泪水模糊。在二楼的走廊里，他连续抽了两支烟，擦了擦眼镜，然后一步两磴地跑上三楼去。

团长在彼得格勒地图上画出了利斯特尼茨基的连执行保护政府机关任务的地区，交代了机关的名称，详细说明了各机关派岗和换岗的时间，最后说道：

“给冬宫的克伦斯基派去守卫……”

“请不要提克伦斯基！……”利斯特尼茨基的脸色顿时变得像死人一样惨白，大声嘟哝说。

“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要控制自己……”

“上校，我请求您！”

“不过，我的亲爱的……”

“我请求！”

“您的神经……”

“现在就向普梯洛夫工厂派遣巡逻队吗？”利斯特尼茨基艰难地喘着气，问道。

上校咬着嘴唇微笑着，耸了耸肩膀，回答道：

“立刻就派！并且一定要由一名排长率领。”

利斯特尼茨基被过去的回忆和团长的谈话折磨着，无精打采地走出团部。几乎就在这座房子旁边，他看见了驻扎在彼得格勒的顿河第四团的哥萨克巡逻队。军官骑的浅红色马的笼头上，挂着一束枯萎的鲜花。军官的白胡子的脸上闪过一丝笑意。

“拯救祖国的英雄万岁！……”一个情绪激动的老绅士从人行道上走下来，摇晃着帽子喊道。

军官客气地把手掌举到帽檐上致意。巡逻队的马小跑而去。利斯特尼茨基看了看那个向哥萨克致敬的老绅士激动地、嘴唇湿润的面容和那打得十分整齐的花领带，便皱起眉头，弯下背，溜进了自己驻扎的房子的大门。

[1] 狗头和扫帚是沙皇伊凡雷帝（1530—1584）声名狼藉的禁卫军的标志。这里，意在讽喻哥萨克是沙皇的爪牙。

[2] 万尼亚是伊万的爱称。

[3] 弗雷杰里克斯伯爵是沙皇的宫内府大臣。

第十一章

科尔尼洛夫[1]将军被任命为西南战线的总司令，第十四团的军官们热烈拥护。谈起他时，都怀着热爱和崇敬，认为他具有钢铁般的坚强性格，一定能把被临时政府引向绝路的国家拯救出来。

利斯特尼茨基特别热烈欢迎这一任命。他想通过连里的下级军官和接近他的哥萨克了解哥萨克们对此的态度，但是收集到的情报却使他十分失望：哥萨克们有的默不表态，有的冷淡地闪烁其词地回答说：

“对我们反正都是一样……”

“谁知道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倘若他能想办法使大家得到和平，那，当然……”

“大概，他也不会使我们更容易升官！”

过了几天，在一些与市民和军人接触较多的军官中间盛传，好像科尔尼洛夫正在对临时政府施加压力，要求在前线和后方恢复执行死刑律，并采取某些非常措施，军队的命运和战争的结局，都将取决于此。人们在传说，克伦斯基很怕科尔尼洛夫，大概他正竭力找一个比较听话的将军来代替科尔尼洛夫前线总司令的职务。大家还说出了几个在军界有名望的将军的名字。

七月十九日政府任命科尔尼洛夫为最高统帅的通告使军官们大吃一惊。不久，在军官联合会总部有许多熟人的阿塔尔希科夫上尉就根据完全可靠的消息说，科尔尼洛夫在准备向临时政府提出的报告提纲中，坚决要求必须采取下列重要措施：在全国范围内，对后方军队和居民实行战地法庭审判，实施死刑律，恢复军事首长的惩戒权力；把军队中的军人委员会的活动限制在最小范围内，以及其他等等措施。

就在这天的晚上，利斯特尼茨基在跟自己连队和其他连队军官的谈话中，尖锐地、直截了当地提出了一个问题：他们跟谁走？

“诸位军官！”他抑制着自己的激动情绪说道，“我们像一个和睦的家庭一样生活在一起。我们彼此都很了解，但是直到现在，我们之间还有许多很痛苦的问题没有得到解决。特别是在当前，当最高统帅与政府的分裂前景已经明显地表现出来的时刻，我们就必须直截了当地提出一个问题：我们跟谁走，拥护谁？我们大家都说说心里话，不要昧良心。”

阿塔尔希科夫第一个发言：

“我准备为了科尔尼洛夫将军流尽自己和别人的血！他为人极端忠诚，只有他能使俄罗斯重新站立起来。你们看，他在军队里干得多好呀！要知道，只是由于他才使军官的手脚稍微松开了一点，而在这以前，就只有军人委员会在那里专横跋扈，跟敌军士兵称兄道弟，任意开小差。所以，这有什么可说的？所有正派人都应该拥护科尔尼洛夫！”

细腿、大胸脯、宽肩膀的阿塔尔希科夫说话时非常激动。显然，这个问题触到了他的痛处。他说完以后，打量着聚集在桌子周围的军官们，有所期待地用烟嘴在烟盒上敲了几下。他右眼的下眼皮上生着一个凸出的、豌豆大的棕色瘊子，妨碍他把眼皮闭紧，因此，乍一看，阿塔尔希科夫给人这么一个印象，好像他的眼睛里总是带着一种谦逊的期待的笑意。

“如果必须在布尔什维克、克伦斯基和科尔尼洛夫之间进行选择的话，那，我们当然是拥护科尔尼洛夫的啰。”

“我们还很难断定科尔尼洛夫究竟想干些什么：是仅仅想在俄国恢复秩序呢，或者是还要恢复别的什么东西……”

“这不是对我们提出的原则问题的答复！”

“不，是答复！”

“如果算是答复的话，那么无论如何也不能说是聪明的答复。”

“可是您担心什么呢，中尉？担心恢复帝制吗？”

“这我并不担心，相反，我非常欢迎。”

“那么问题在哪里呢？”

“诸位！”不久以前因战功从司务长晋升为少尉的多尔戈夫，用坚定的、因受风变得粗哑的声音说，“你们争论什么？你们就庄严地宣布，咱们哥萨克要像小孩子拉母亲的衣襟一样，跟着科尔尼洛夫将军走，用不着绕什么弯子，坦率地说吧！咱们一离开他——就要完蛋！俄罗斯就会像对待大粪一样把咱们收拾掉。事情已经非常清楚：他往哪儿走——咱们也往哪儿去。”

“这样回答才对哪！”

阿塔尔希科夫称赞地拍了拍多尔戈夫的肩膀，含笑的眼睛盯着利斯特尼茨基。利斯特尼茨基激动地笑着，平展着膝盖上裤子的皱褶。

“那么诸位军官，诸位队长？”阿塔尔希科夫提高嗓门喊道，“我们拥护科尔尼洛夫，怎么样？……”

“那是当然的啦！”

“多尔戈夫的话真像快刀斩乱麻，一下子就解决了问题。”

“所有的军官都拥护他！”

“我们也不想例外。”

“亲爱的哥萨克和英雄，拉夫尔·格奥尔吉耶维奇[2]——乌拉！”

军官们笑着，互相碰杯喝茶。谈话的气氛缓和下来，不像刚才那么紧张了，谈的尽是近些日子发生的事变。

“咱们是坚决拥护最高统帅的，可是哥萨克们却有点儿举棋不定……”多尔戈夫迟疑地说。

“怎么个‘举棋不定’？”利斯特尼茨基问道。

“就是这样。他们举棋不定——他们打够啦！……这些狗崽子们，就想回家找娘儿们去……讨厌这种艰苦的生活啦……”

“我们的任务——就是率领哥萨克跟着我们走！”切尔诺库托夫中尉用拳头往桌子上捶了一下，说道，“率领他们走！我们不能白戴着军官肩章呀！”

“应该耐心地向哥萨克们进行解释，他们应该跟谁走一条路。”

利斯特尼茨基用茶匙敲了敲玻璃杯，把军官们的注意力集中以后，一板一眼地说道：

“诸位，请记住，我们当前的工作，正像阿塔尔希科夫说的，就是应该把事情的真实情况解释给哥萨克们听。要把哥萨克从布尔什维克委员会的影响下夺回来。这就需要大大改变我们的性格，就像我们大多数人在二月政变以后都曾经不得不做的那样，如果不是更厉害的话。从前——譬如说在一九一六年吧——我可以把一个哥萨克毒打一顿，他顶多不过在打仗时朝我的后脑勺开一枪，可是二月政变以后就不得不有所收敛啦，因为，如果我打了哪个混蛋一下，——他们根本就不用等待什么适当时机，会当场把我打死在战壕里。现在完全是另一回事啦。我们必须，”利斯特尼茨基加重了这几个字的语气，“把哥萨克团结成自己的人！一切都取决于此。你们知道现在第一团和第四团闹成什么样子了吗？”

“真是骇人听闻！”

“正是这样——骇人听闻！”利斯特尼茨基继续说道，“军官们和哥萨克依旧隔着往日那道高墙，结果哥萨克统统处于布尔什维克的影响之下，百分之九十成了布尔什维克。形势已摆得清清楚楚，我们已经大难临头……七月三日和五日发生的事情 [3] ——只不过是对一切满不在乎的人提出了严重警告……或者是我们拥护科尔尼洛夫，去跟革命平民的军队进行战斗，或者是在布尔什维克积蓄好力量和扩大自己的影响以后，再来发动一次革命。现在他们获得了喘息的机会，正在集结力量，可是我们呢——却吊儿郎当……难道可以这样干吗？！……在未来的大动乱中，可靠的哥萨克将是非常有用的……”

“咱们没有哥萨克，当然就等于零啦。”多尔戈夫叹道。

“你说得对，利斯特尼茨基！”

“简直对得很哪。”

“俄罗斯的一只脚已经踏进了坟墓……”

“你以为我们连这个都不懂吗？我们懂得，但是有时想有所作为，却又力不从心。‘第一号命令’[4] 和《战地真理报》[5] 正在播下自己的种子。”

“而我们呢，不仅不去把它们踏烂，不去把它们完全烧光，却在欣赏这些种子萌发的幼芽！”阿塔尔希科夫喊道。

“不是这样，我们绝不是在欣赏，而是力不从心！”

“您说谎，少尉！只是因为我们玩忽职守！”

“不对！”

“请拿出证据来！”

“安静，诸位！”

“他们捣毁了《真理报》……克伦斯基尽他妈的放马后炮……”

“吵什么……这里是闹市吗，啊？这成何体统！”

掀起来的混乱叫声渐渐平息下来。一位怀着极大兴趣在静听利斯特尼茨基讲话的连长，请求大家注意听讲。

“我建议让利斯特尼茨基大尉把话讲完。”

“请讲吧！”

利斯特尼茨基用拳头摩擦着尖瘦的膝盖，继续说道：

“我指的是将来，就是在未来的战斗中，在国内战争中——我也只是现在才明白这场战争是不能避免的——非常需要忠诚的哥萨克。应当把他们从倾向布尔什维克的军人委员会的手中争取过来。这是刻不容缓

的！要知道，一旦发生新的骚动，第一团和第四团的哥萨克就会把他们的军官枪毙……”

“很清楚！”

“他们是不会客气的！”

“……我们应该学习他们的经验，——顺便说一下，这是很痛苦的经验。第一团和第四团的哥萨克，——说实在的，他们现在还算是什么哥萨克哟？——将来至少有一半得绞死，不然的话，就干脆把他们全都枪毙……要拔掉地里的莠草！我们劝说自己的哥萨克不要犯错误，以后他们要为这些错误付出代价的。”

利斯特尼茨基讲完以后，那个特别注意听他讲话的连长接着说起来。这是个老牌军官，在团里已经干了九年，在这次战争中受过四次伤，他说从前当军官是很不容易的。哥萨克军官都受轻视，遭虐待，难得晋升，绝大多数军官到死也不过混上个中校；他认为，这就是为什么在推翻专制王朝时，哥萨克的上层分子表现得那么无动于衷。但是尽管如此，他还是说，要全力支持科尔尼洛夫，通过哥萨克军人联合会和军官联合会总部与他紧密地联系起来。

“就让科尔尼洛夫做大独裁者吧，——他是哥萨克军队的救星。在他统治下，我们也许会比在沙皇当朝时过得还要好些呢。”

时间早已过了午夜。依然是布满乱蓬蓬白云的夜空笼罩着城市。从窗户里可以看见海军部大厦塔楼的黑色尖顶和一片像春水似的橙黄色灯火。

军官们一直谈到天亮。他们决定每星期和哥萨克进行三次政治性的谈话，为了把空闲的时间占满并把哥萨克的思想从涣散人心的政治气氛里抢救出来，责成各排排长要每天带着自己的排进行军事操练和背诵誓词。

分手以前，大家唱起《正教的静静的顿河澎湃、激荡》，喝完了十火壶的茶，玩笑地互相碰杯，弄得茶杯叮当直响。最后，阿塔尔希科夫和多尔戈夫低声商量了一番，喊道：

“现在我们请你们听一支哥萨克古歌，就当是一道甜点心吧。喂，安静点！最好把小窗户打开，不然屋子里烟气太浓啦。”

两个声部——多尔戈夫受了风的粗嗓子的低音和阿塔尔希科夫柔和、悦耳的中音——起初很乱，各按自己的拍子唱，但是后来两个声部猛地汇成激动人心的美妙歌声。

……而我们静静的顿河，我们的父亲，

豪放傲然——

它既不向异教徒低头，自己怎么生活

也不用莫斯科管。

对土耳其人——很久以来总是用锋利的马刀向

他们的后脑勺问安……

为了纯洁的圣母，为了自己正教的信仰，

为了波浪欢腾自由的顿河，

我们的母亲，顿河的大草原，

年年召唤我们去跟敌人作战……

阿塔尔希科夫把手指头交叉起来放在膝盖上，高声唱着，尽管他耍着花腔，把多尔戈夫的坚毅的低音远远地抛在后面，但是自始至终没有走过一次调儿；他的表情非常严肃，只是到结尾的时候，利斯特尼茨基才注意到，一行闪着冷光的晶莹的泪珠，滚过他下眼皮上那颗棕色的小瘊子，滴了下来。

别的连队的军官们走了，其余的人也都睡去以后，阿塔尔希科夫坐到利斯特尼茨基的床上，摸弄着凸出的胸膛上的褪了色的蓝背带，低语道：

“你明白吗，叶甫盖尼……我死爱顿河，死爱这几百年来形成的、古老的哥萨克生活方式。我热爱哥萨克，热爱哥萨克女人——热爱这一切！一闻到草原上的苦艾气味我就想哭……还有，当向日葵开花和顿河岸上雨后的葡萄园飘香的时候，——我是那么深情地爱它，爱得心痛……这你是理解的……现在我却在想：我们是不是在哄骗这些哥萨克

呢？我们是要把他们拉到这条小路上来吗？……”

“你这是什么意思？”利斯特尼茨基警惕起来，问道。

阿塔尔希科夫的脖颈在白衬衣领里动人地闪着天真黝黑的青春光泽。蓝眼皮沉重地压在棕色的瘊子上，从侧面可以看到半闭着的眼睛里的湿润的光芒。

“我在想：哥萨克是不是需要这个呢？”

“那么你以为，在当前这种情况下，他们需要什么？”

“我不知道……但是他们为什么都这样自发地在离开我们呢？革命好像把我们和他们分成了绵羊和山羊，我们和他们的利益好像是不同的。”

“你要明白，”利斯特尼茨基小心翼翼地开口说，“这正说明了对事变的不同看法。我们的文化比较高，我们能够批判地评价这样或那样的事实，而他们的头脑却比较原始、简单。布尔什维克往他们的脑子里灌输必须结束战争，——更准确地说，要把它变成国内战争。他们唆使哥萨克仇视我们，由于哥萨克已经疲惫不堪，他们身上又有很多兽性的东西，不像我们，具有对祖国的强烈责任感和道德意识，——这样就不难理解，为什么布尔什维克很容易就找到肥沃的土壤。要知道祖国在他们看来是什么东西呢？最多，也只是一种非常抽象的概念。‘顿河军区离前线遥远得很，德国人到不了那里。’他们是这样看待问题的。糟就糟在这里。应该正确、明白地给他们解释，如果把这场战争变成国内战争，将会产生什么样的后果。”

利斯特尼茨基一面说，一面下意识地感觉到，他的话并没有达到目的，而且阿塔尔希科夫马上就会关上对他敞开的心灵的门。

果然不出所料：阿塔尔希科夫嘟哝了几句模糊不清的话，默默地坐了半天，尽管利斯特尼茨基竭力想要弄明白，这位沉默不语的伙伴在胡思乱想些什么，但是却枉费心机。

“先让他说完就好啦……”他惋惜地想。

阿塔尔希科夫道过晚安，走了，再没有说一句话。曾有那么一刹那，他曾想倾心地谈谈，可是只把那人人用来隐蔽自己、不叫别人看到的、神秘的黑幕撩开一角，就又重新放了下来。

他人的隐情难以理解使利斯特尼茨基感到惋惜和不安。他吸了一会儿烟，躺了片刻，凝视着灰絮般的暗夜，忽然想起了阿克西妮亚和因为有她消魂而显得那么充实的假期。后来就在胡思乱想和对他曾与之偶然、短暂交游的女人的回忆片断中，心平气和地睡去了。

[1] 拉·格·科尔尼洛夫（1870—1918）是一九一七至一九一八年间一个主要的反革命白军将领，一九一八年被红军在前线击毙。

[2] 科尔尼洛夫的名字和父称。

[3] 一九一七年七月三日和五日（俄国旧历），工人和士兵曾经在彼得格勒举行反临时政府的示威游行。

[4] 一九一七年三月一日，彼得格勒苏维埃执行委员会在具有革命倾向的群众的压力下，发布了“第一号命令”，在军队中进行选举，由选举出来的组织对沙皇时代的旧军官进行监督。

[5] 布尔什维克的一份战斗性很强的报纸。

第十二章

在利斯特尼茨基的连里有一个布尔诺夫斯克镇的哥萨克，叫拉古京·伊万。在第一次选举的时候他就当选为团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委员，在团队开到彼得格勒以前，并没有什么异常的表现，但是在七月下旬，有一个排长向利斯特尼茨基报告说，拉古京常到彼得格勒的工兵代表苏维埃的军事部去，大概与苏维埃有联系，因为发现他经常跟自己排里的哥萨克们谈话，在往邪路上拉他们。连里曾经发生两次拒绝执行守卫和巡逻任务的事情，这位排长认为，这都是拉古京对哥萨克进行策反的结果。

利斯特尼茨基决定，自己必须设法接近拉古京，摸摸他的底。把这个哥萨克叫来开门见山地谈当然既愚蠢又不谨慎，因此利斯特尼茨基决定等待机会。机会很快就来到了。七月末，按轮值表第三排应该在夜间去守卫通往普梯洛夫工厂的各条街道。

“我和哥萨克一同去，”利斯特尼茨基预先通知排长说，“请您告诉他们，给我备上那匹铁青马。”

利斯特尼茨基有两匹马，——就像他所说的，“以防万一”。勤务兵侍候他穿好衣服，他下梯来到院子里。这时全排都已经上马。在夜雾茫茫、灯火点点的黑暗中走过了几条街道。利斯特尼茨基故意落在队伍后面，喊了拉古京一声。拉古京拨转他那匹不像样的小马的马头，走了过来，从旁边用期待的眼神看了看大尉。

“你们的委员会里有什么新闻呀？”利斯特尼茨基问道。

“什么也没有。”

“你是哪个镇的，拉古京？”

“布卡诺夫斯克镇的。”

“哪个村？”

“米佳金村。”

这时他们的马已经在并排走了。利斯特尼茨基借着路灯的光亮斜眼打量着哥萨克的生着连鬓胡子的脸。拉古京的制帽下面露出了光滑的鬓发，鼓胀的脸颊上蓄着毛烘烘的、不齐整的小络腮胡子，两只聪明、带些狡猾神情的眼睛深嵌在凸出的眼眶里。

“从表面上看，是个普普通通的、愁眉不展的人，——可是心里究竟怎么想？大概，也跟大伙一样，仇视我这样与旧制度联系着的、拿着‘班长的棍子’的人……”利斯特尼茨基想道，不知道为什么很想了解一下拉古京的经历。

“有家室吗？”

“有。老婆和两个孩子。”

“家业呢？”

“我们有什么家业呀？”拉古京露出嘲讽、惋惜的神情说道，“日子过得平平常常。一头牛加上哥萨克，或者是哥萨克加上一头牛，——我们就这样凑合着过一辈子……我们那里全是沙地。”他想了想，又严肃地补充了一句。

利斯特尼茨基从前去谢布里亚科沃车站时曾从布卡诺夫斯克走过。他立刻就想起了这个偏僻的、距离大道很远的集镇，镇南是一望无际的平坦的草原，霍皮奥尔河曲曲折折地绕着小镇流过。那时，他从二十俄里外，从叶兰斯克镇边界内的山岗上，就看到了下面一片果园的绿色蜃气和像啃光的白骨头似的、高耸的钟楼。

“我们那儿全是些沙地。”拉古京叹了一口气说。

“大概很想回家吧，是不是？”

“当然啦，大尉老爷！当然很想快点回去啦。这场战争叫大家吃的苦头可不少啦。”

“兄弟，恐怕未必很快就能回去……”

“很快就能回去。”

“可是，仗还没有打完哪？”

“快完啦。快回家啦。”拉古京固执己见。

“我们自己人还要和自己人打呢。你以为怎样？”

拉古京没有从鞍头上抬起低垂的眼睛，沉默了一会儿，问道：

“跟谁打呀？”

“要打的人可多啦……就说跟布尔什维克打吧。”

拉古京又是半天不说话，好像在清脆的、跳舞似的马蹄声中打起盹。他们默默地走了约三分钟。拉古京慢慢地斟酌着字句，说道：

“咱们跟他们没有什么可争的。”

“争土地呀？”

“土地足够大家用的。”

“你知道布尔什维克的目的吗？”

“听见说过一点儿……”

“如果布尔什维克为了要夺取咱们的土地，为了要奴役哥萨克向咱们进攻的话，那么依你看，应该怎么办呢？你是跟德国人打过仗，保卫过俄罗斯呀？”

“德国人——那是另一回事啦。”

“那么布尔什维克呢？”

“这么说吧，大尉老爷，”显然，拉古京决定摊牌啦，他抬起眼睛，固执地在寻觅利斯特尼茨基的目光，说道，“布尔什维克是不会夺去我最后的那一小块土地的。我那块地正好是一个人的份地，他们是不会要我的土地的……可是，譬如说，——您可别生气呀！——像您老太爷，有一万俄亩地……”

“不是一万，是四千。”

“好，反正一样，就算是四千吧，——难道这块儿还小吗？请问，这能说是合理的吗？再看全俄罗斯——像您老太爷这样的人多得很呢。那么，大尉老爷，您想想看，每张嘴都要吃块面包。您要吃，其他所有的人也都要吃。您当然知道茨冈人教马不吃草的笑话，——他对他的骒马说，你要学会不吃东西才好。而这匹可爱的骒马真的就学啊，学啊，到第十天头上，可就饿死啦……沙皇时代，一切都不合理，对穷苦的老百姓更坏……看，切给您老太爷的那块蛋糕有多大，四千亩，要知道他也不是用两个嗓子眼往下咽东西的嘛，他也和我们普通人一样，是用一个嗓子眼咽的嘛。这对老百姓当然太不公平啦！……布尔什维克——他们要干的是好事情，可是您却说——要打仗……”

利斯特尼茨基暗自激动地听着他讲。最后他已经明白，自己根本提不出任何有分量的反证，他觉得这个哥萨克用最简单不过的道理已经逼得他走投无路，而且内心潜伏已久、自知理亏的意识也在蠕动，这使利斯特尼茨基有点儿不知所措，恼羞成怒。

“你怎么样——是布尔什维克吗？”

“我是什么人，这并不重要……”拉古京讽刺地拉着长声回答说，“问题不在于我是什么人，而在于真理。老百姓要的是真理，可是人们却总在埋葬它，说什么，真理早已寿终正寝啦。”

“好啊，工兵代表苏维埃的布尔什维克就用这些玩意儿灌输你……看来，你跟他们交往很有收获嘛。”

“噢，我的大尉老爷，是生活本身把这些灌输给我们这些老实巴交的人的啊，布尔什维克只不过是点上引信罢啦……”

“你不要兜圈子啦！不要耍贫嘴！”利斯特尼茨基已经是怒气冲冲地说了，“你回答我：你谈到我父亲的土地，以及所有的地主的土地，但是，要知道这是——私人财产呀。如果你有两件衬衣，而我一件也没有——那么，照你的说法，我就应该从你身上剥一件下来吗？”

利斯特尼茨基虽然没有看见，但是从拉古京的声调里听得出，他是

在笑。

“我会自动交出那件多余的衬衣。在前线我曾经交出过不是多余的，而是最后的一件衬衣，我自己却光身穿着军大衣，可是我却没有听说有谁交出过一点土地来……”

“你怎么的——嫌土地少吗？不够用吗？”利斯特尼茨基提高嗓门说。

脸色变白的拉古京激动地喘着气，几乎是叫喊似的回答道：

“你以为我是在为自己伤心吗？我们到过波兰——那儿的人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呀？！你看到了没有？我们周围的庄稼人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我是看见啦！心里的血都开了锅啦！……怎么的，难道你以为我不可怜他们吗？……也许，我就是为了这个，为了波兰人，痛苦透啦，我总在想他们那点可怜的土地能顶什么用。”

利斯特尼茨基想要说几句刻薄的话，但是这时从普梯洛夫工厂巨大的灰色厂房里传来尖利的喊声：“抓住！”响起了急促的马蹄声和刺耳的枪声。利斯特尼茨基扬鞭策马，奔驰而去。

他和拉古京同时跑到了聚集在十字路口附近的一排人跟前。哥萨克们马刀碰得叮当响，跳下马来，被他们捉住的那个人正在中间挣扎。

“怎么啦？怎么回事？”利斯特尼茨基策马向人群中冲去，大声问道。

“有个坏蛋用石头……”

“扔过来——就跑啦。”

“给他一下子，阿尔扎诺夫！”

“瞧你这个混蛋！你想打了就跑吗？”

本排的下士阿尔扎诺夫在马上向下俯着身子，揪着那个身材矮小、穿着没系进裤腰里去的黑衬衣的人的领子。三个下了马的哥萨克把他的

手扭到背后去。

“你是干什么的？”利斯特尼茨基怒不可遏地大声喊道。

被捉住的人抬起脑袋，苍白的脸上，默不作声的嘴唇歪扭着，紧闭在一起。

“你是什么人？”利斯特尼茨基又把问题重复了一遍，“是你扔的石头吗？混蛋！喂，不说话？阿尔扎诺夫……”

阿尔扎诺夫从马鞍子上跳下来，——他松开那人的领子，抡起手臂照着那家伙的脸上打了一下。

“抽他一顿鞭子！”利斯特尼茨基猛然拨转马头，命令道。

三四个哥萨克下了马，把被绑起来的人推倒在地，抡起鞭子打了起来。拉古京从马鞍子上跳下来，走到利斯特尼茨基跟前。

“大尉老爷！……您这是干什么？……大尉老爷！”他用哆嗦着的手指头紧紧抓住大尉的膝盖，叫道，“不能这么干呀！……要知道这是人哪！……您这是干什么呀？”

利斯特尼茨基用缰绳催动着马，默不作声。拉古京转身向哥萨克们扑去，跌跌撞撞，马刀直绊他的腿，他上去拦腰抱住阿尔扎诺夫，想把他拉开。阿尔扎诺夫挣扎着，嘟哝道：

“你别太自作多情啦！别太伤心啦！他要用石头砍咱们，难道就应当不理他吗？……放开手！……放开手！我这可是好言相劝！……”

一个哥萨克弯下腰，从背上扯下步枪，用枪托子朝倒在地上的人的柔软的身躯上噼噼啪啪乱打起来。过了一会儿，马路上响起了一阵低沉的、不成声的惨叫。

可是后来沉寂了几秒钟——又响起那个人的声音，然而已经像个青年人疼痛难忍、抽泣时脆弱的声音了，每次打击后嘶哑的喊声中，还夹杂着短促的谩骂声。

“狗东西！……反革命！……你们打吧！哎呀！……啊啊啊啊！……”

啪！啪！啪！——惨叫声和打击声此起彼伏。

拉古京跑到利斯特尼茨基的马前，紧贴着他的膝盖，手指甲划着马鞍的皮垫，喘着粗气央告说：

“您做做好事吧！”

“躲开！”

“大尉！……利斯特尼茨基！……你听见了吗？你要对此负责！”

“我想朝你脸上啐一口！”利斯特尼茨基哑着嗓子说道，策马向拉古京身上冲去。

“弟兄们！”拉古京跑到站在一旁的哥萨克们面前大声叫道，“我是团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委员……我命令你们不许打死这个人！……你们要负责……你们要对此负责！……这不是过去那个时代啦！……”

一种失去了理智的、盲目的憎恨使利斯特尼茨基发了疯。他用鞭子朝马耳朵中间抽了一下——马就朝拉古京冲去。他用带着擦枪油臭气的铁青色的手枪口对着拉古京的脸比画着，尖声叫道：

“住口，叛徒！布尔什维克！我——毙——了——你！”

他的意志用出最大的力量才把手指从枪机上移开，勒马直立，然后飞驰而去。

过了几分钟，他后面跑来三个哥萨克。在阿尔扎诺夫和拉宾的两匹马中间拖着那个人，汗湿的衬衣紧贴在身上，两脚不动。哥萨克架着他的胳膊，他轻轻地摇晃着，脚碰着马路上的石头。被打得血肉模糊的脑袋往后仰着，在耸起的尖尖的肩头中间摇晃，高高抬起的白下巴颏在闪动着。第三个哥萨克跑在前头。他看见灯光照耀着的胡同口有一个马车夫；他站在马镫上，向马车夫驰去。他简短地说了几句话，然后神气地用鞭子敲了敲靴筒，马车夫就很听话地急急忙忙把马车赶到停在马路上

的阿尔扎诺夫和拉宾跟前。

第二天，利斯特尼茨基睡醒后，意识到他昨天犯了一个无法挽回的严重错误。他咬着嘴唇，想起了殴打那个朝哥萨克扔石头的人的场面，以及后来他与拉古京的冲突，不禁皱起了眉头。他若有所思地不停地咳嗽着。穿衣服的时候，心里琢磨着，为了避免与团士兵委员会的关系激化，暂时还是不要去动拉古京，最好是等到那些在场的哥萨克忘掉昨天他和拉古京的冲突以后，那时再神不知、鬼不觉地把这家伙干掉，扫清障碍。

“这就是所谓要跟哥萨克打成一片……”利斯特尼茨基很伤心地嘲笑着自己，此后，有好多天，这一不愉快的印象一直在他脑子里萦回。

已经是八月初旬，在一个晴朗的、阳光明媚的日子，利斯特尼茨基和阿塔尔希科夫在城里闲逛。自从在军官会议那天的谈话以后，他们俩没有说完的话，始终无法再继续下去。阿塔尔希科夫守口如瓶，把那些没有说出来的思想深藏在心里，尽管利斯特尼茨基一再引诱他再推心置腹地谈谈，他总是紧遮着那层厚厚的帷幕，这是大多数人惯于用来隐蔽自己真实面目，不让别人看出来的办法。利斯特尼茨基在与别人交往时，总觉得人们的外表里面还隐藏着另一副往往总也无法认清的面貌。他深信，如果从任何一个人的身上剥掉这层外壳，就会露出真实的、赤裸裸的、没有任何虚伪装饰的内核。因此他总有一种病态的心理，想了解，在形形色色的人们的粗鲁的、严肃的、英勇无畏的、厚颜无耻的、幸福的和快活的外表里面，究竟隐藏着什么货色。现在，他思考着阿塔尔希科夫，然而能猜透的却只有一件事——就是这个人正在从诸多已经形成的矛盾中痛苦地寻找出路，想使哥萨克的传统与布尔什维克思想结合起来。这种猜测使他不得不中断原拟与阿塔尔希科夫接近的计划，并与他疏远起来。

他们沿着涅夫斯基大街走着，偶尔交谈几句无关紧要的话。

“我们去吃点东西好不好？”利斯特尼茨基用眼朝饭店的大门示意着，提议说。

“好吧。”阿塔尔希科夫同意了。

他们刚进门儿就站住了，大失所望地环顾四周：所有的桌子都坐满了人。阿塔尔希科夫转身想要退出，但是从一张靠窗的桌子边站起一位衣冠楚楚、大腹便便的绅士，他原是跟两位太太坐在一起，曾注意地看着他们俩在找坐位。绅士走过来，非常有礼貌地举起小礼帽。

“请原谅！二位可否就坐我们那张桌子？我们要走啦。”他笑着说道，露出一排稀疏的、被烟熏黄的牙齿，并做了个请他们去就座的手势，“我很愿意为二位军官效力。你们——是我们的骄傲。”

坐在桌边的两位太太也站起来。身材高大、黑头发的太太在整理鬓发，另外一位稍年轻些的在玩弄着小伞等候她。

两位军官谢过客气地把桌子让给他们的绅士，走到窗前。稀疏、针

状的黄色光线透过垂下的窗帘投在桌布上。菜肴的气味驱散了摆在小桌上鲜花的芬芳诱人的清香。

利斯特尼茨基要了一份冰鱼羹，在等菜的时候，他若有所思地撕着一朵从花瓶里面拔出来的橙黄色的金莲花。阿塔尔希科夫用手绢擦了擦汗淋淋的额角，两只疲倦地低垂着的眼睛不停地眨着，注视着在邻座的桌子腿上颤动的太阳光点。

他们还没有吃完，又有两个军官大声地谈着走进了饭店。

前面的一个寻找着空桌子，把晒成褐色的脸转向利斯特尼茨基。黑色的斜眼里闪着快活的表情。

“利斯特尼茨基！是你吗？……”这个军官健步向他走来，放肆地叫道。

他那黑胡子下面闪着飞沫般的雪白牙齿。利斯特尼茨基认出他是卡尔梅科夫大尉，跟着他走过来的是丘博夫。他们紧紧地握了握手。利斯特尼茨基把自己过去的两个同事介绍给阿塔尔希科夫以后，问道：

“哪一阵风把你们吹到这儿来啦？”

卡尔梅科夫一面卷着胡子，脑袋往后一仰——斜眼扫视着四周，说道：

“我们是出差来的。以后我再告诉你。你先说说自己的事吧。在第十四团里日子过得好吗？”

……他们一同走出饭店。卡尔梅科夫和利斯特尼茨基落在后面，他们拐进头一条胡同，半个小时后，走出了城市的繁华地带，小心地四下张望着，边走边低声谈。

“我们第三军团是罗马尼亚战线的预备队，”卡尔梅科夫兴奋地说道，“一个半星期以前我接到团长的命令，叫我把连队交出去，和丘博夫中尉一同到师部去听候差遣。好极啦。我把连队交出去。我们来到师部。作战处的M上校，——你认识他，——秘密地告诉我，叫我立即到

克雷莫夫将军那里去。我和丘博夫一同去军团司令部报到。克雷莫夫接见了我，因为他已经知道给他派来的军官是什么样的人，就干脆说出了下面这段话：‘现政府当权的都是些有意把国家引向灭亡的人，——必须撤换政府的上层分子，甚至可能要实行军事独裁，取代临时政府。’他还说科尔尼洛夫是最有可能的候选人，后来就叫我到彼得格勒来，听候军官联合会总部分配任务。现在这儿已经集合了几百个可靠的军官。你明白，我们的任务是什么吗？军官联合会总部正与我们哥萨克军人联合会共同工作，在一些铁路枢纽站上和各师组织突击营。一切在不久将来可以使用的……”

“究竟会变成什么样子呢？你是怎么想的？”

“真没想到！您就生活在这里，竟没有弄清首都的局势？毫无疑问，要来一次政变，科尔尼洛夫将执掌大权。要知道，军队是坚决拥护他的。我们那儿的人都这样看：两股势均力敌的力量——科尔尼洛夫和布尔什维克。克伦斯基夹在这两块磨石中间，——不是这股力量，就是那股力量将把他碾得粉碎。让他先在阿莉萨 [1] 的床上睡几天吧。他是个短命的皇帝。”卡尔梅科夫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若有所思地玩弄着马刀穗子，说道，“其实，我们不过是棋盘上的小卒，而小卒是不可能知道棋手往哪儿摆他们的……譬如说，我就不能全面了解大本营进行的一切活动。我只知道，在将军们之间——科尔尼洛夫、鲁科姆斯基、罗曼诺夫斯基、克雷莫夫、邓尼金、卡列金、埃尔埃利及其他诸位将军之间——有某种秘密联系和约定……”

“但是军队……所有的军队都拥护科尔尼洛夫吗？”利斯特尼茨基越走越快，追问道。

“步兵当然是不肯的。我们要带领他们。”

“你可知道，克伦斯基在左派的压力下想要撤换掉最高统帅吗？”

“这他不敢！第二天就会叫他作阶下囚。军官联合会总部已经毫不含糊地把他们对这个问题的观点通知了他。”

“昨天哥萨克军人联合会派了几个代表上他那儿去，”利斯特尼茨基

笑着说，“他们声明，哥萨克绝不允许撤换科尔尼洛夫的任何企图。你知道吗？他回答说：‘这是诽谤。临时政府根本也不想做诸如此类的蠢事。’他一面在安抚社会人士，一面却又像窑姐儿一样，向工兵代表苏维埃执行委员会频送秋波。”

卡尔梅科夫一面走着，一面掏出来一本军官用的野战笔记本，高声朗诵道：

“‘俄罗斯军队的最高统帅，社会活动家会议向您致敬。会议声明，任何妄图损害您在军队和俄罗斯威望的行为，都被视为犯罪行为，会议完全支持军官、荣获乔治十字章的英雄和哥萨克们的意见。际此面临严重考验的关头，俄罗斯全体正直人士对阁下寄予无限的希望和信赖。愿上帝在您重建强大的军队和拯救俄罗斯的伟业中帮助您！罗坚科[2]。’这大概很明白了吧？撤换科尔尼洛夫根本是不可能的……是的，顺便说说，你见到昨天他进京的场面吗？”

“我昨天夜里才从皇庄回来。”

卡尔梅科夫笑了，露出了一排齐齐的牙齿和健康的粉红色牙床。狭细的眼睛眯缝起来，眼角上皱起了一片难看的蜘蛛网般的细纹。

“真够威风气派啦！卫队——是整整一个由帖金人组成的骑兵连。汽车上架着机枪。就这副架势，浩浩荡荡向冬宫开去。这是毫不含糊的警告……哈——哈——哈。你要是看到那些戴着毛茸茸皮帽子的嘴脸就好啦。噢，他们是值得一看的！给人一种非常独特的印象！”

两位军官在莫斯科-纳尔夫斯基区兜了一圈，就分手了。

“叶尼亚，咱们一定要经常联系，”卡尔梅科夫临别时说道，“暴风雨来啦。要站稳脚跟，不然会摔跤的！”

他又停了下来，扭过半边身子，对已经走去的利斯特尼茨基喊道：

“忘记告诉你啦。咱们的同事，梅尔库洛夫，那位艺术家，还记得吗？”

“他怎么啦？”

“五月里炸死啦。”

“这不可能！”

“简直死得莫名其妙。死得糊涂透顶。一个侦察兵的手榴弹在手里就爆炸了，把自己的胳膊齐着胳膊肘炸掉。而梅尔库洛夫，我们只找到了一部分内脏和一个炸坏的望远镜。死神三年来一直没有动他……”

卡尔梅科夫还喊叫了些什么，但是刮起的旋风卷起了一阵灰色的尘埃，仅仅传来模糊不清的余音。利斯特尼茨基挥了一下手走去，不时回头看看。

[1] 阿莉萨即亚历山德拉·费奥多罗芙娜皇后，尼古拉二世的妻子。

[2] 姆·弗·罗坚科（1859—1924），大地主，第三、四届国家杜马议员。克伦斯基当政时期是积极的反革命力量的组织者。十月革命后，是白卫军的主要首领之一，后流亡国外。

第十三章

八月六日，最高统帅部的参谋长鲁科姆斯基将军接到了由大本营第一后勤司令罗曼诺夫斯基将军转来的命令：把骑兵第三军团和土著骑兵师集中到涅维利—新索科尔尼基—维利基卢基地区。

“为什么要在这个地区集中？要知道这些部队不都是罗马尼亚战线的预备队吗？”鲁科姆斯基大惑不解地问道。

“我不知道，亚历山大·谢尔盖耶维奇。我只是把最高统帅的命令正确地传达给您。”

“您什么时候收到的？”

“昨天。夜里十一点钟最高统帅把我叫了去，命令我今天早晨把这件事报告给您。”

罗曼诺夫斯基踮着脚尖，走到窗前，在占据了鲁科姆斯基办公室半边墙的中欧战略地图前停下来，然后背对着鲁科姆斯基，故弄玄虚地仔细打量着地图说：

“请您自己去问吧……他现在正在办公室。”

鲁科姆斯基从桌子上拿起公文，推开沙发椅，用那种所有发胖的老年军人走路时的坚定步伐走去。在门口，他把罗曼诺夫斯基让到前面，显然是正在想着什么，自言自语地说：

“正确。是这样。”

一位鲁科姆斯基不认识的、高个子、长腿的上校刚好从科尔尼洛夫的办公室里走出来，恭敬地给他让路，然后明显地一瘸一拐地顺着走廊走去，滑稽地使劲耸着受过伤的肩膀。

科尔尼洛夫略微向前探着身子，两只手掌斜撑在桌面上，正对一个站在他对面的、上了些年纪的军官说话：

“……应该认为这是意料之中的。您明白我的意思吗？请您到达普斯可夫后立刻就通知我。您可以走啦。”

科尔尼洛夫等那个军官把门关上以后，才用富于青春弹力的姿势坐到沙发椅上；他把另一只沙发椅推给鲁科姆斯基的时候问道：

“您从罗曼诺夫斯基那里收到我调动第三军团的命令了吗？”

“收到啦。我就是为这件事来的。为什么您要选定这个地区作为军团的集结点呢？”

鲁科姆斯基仔细观察着科尔尼洛夫黝黑的脸。一张令人感到神秘莫测的、冷冰冰的亚洲人型的脸，两颊上，从鼻子到被下垂的稀疏的胡子遮着的冷酷的嘴边，布满常见的、熟悉的斜纹。只有那一缕像小孩的刘海似的垂到额角上的头发，稍微冲淡了他脸上冷酷严厉的表情。

科尔尼洛夫的一只干瘦的小手掌支着下巴，胳膊肘撑在桌子上，眯缝着炯炯有神的眼睛，一只手摸着鲁科姆斯基的膝盖，回答说：

“我要把骑兵集中在这一地区，使之并非专为支援北方战线，而是为了一旦需要，就能很容易地把骑兵投到北方或者西方战线。我认为，选定的这个地区最能满足这个要求。怎么，您另有高见？说说看，好吗？”

鲁科姆斯基含义不清地耸了耸肩膀。

“对西方战线的担心是毫无根据的。最好是把骑兵集中在普斯可夫地区。”

“普斯可夫？”科尔尼洛夫全身向前探着，重问了一遍，皱眉蹙额，略微咧了咧毫无光泽的薄嘴唇，否定地摇了摇头，说道：

“不！普斯可夫不适当。”

鲁科姆斯基疲惫、衰老地把手掌放到沙发椅的扶手上，小心翼翼地斟酌着字句说：

“拉夫尔·格奥尔吉耶维奇，我立刻就下达必要的命令，不过我有这

样的印象，好像您还有什么话没说出来……如果是为了把骑兵向彼得格勒或者莫斯科方面调动的话，那么您选择的集结地区是很合适的，但是像这样配置骑兵，对于北方战线的支援，单单由于调动困难这一点就已经无法保证。如果我没有理解错的话，您的确还有话没有说出来，那么我请求您——或者让我回到前线去，或者把您的想法完全告诉我。只有在得到首长的完全信任时，参谋长才能留在自己的位置上。”

科尔尼洛夫低下头，聚精会神地听着，但仍然顾得上用自己尖利的眼睛注视着鲁科姆斯基，由于激动表面冷冰冰的脸上泛起了一层勉强能看出的、淡淡的红晕。他考虑了几秒钟以后，回答说：

“您是正确的。我有些想法还没有跟您谈过……请您立即发出有关调动骑兵的命令，火速把第三军团司令官克雷莫夫将军请到这儿来，等从彼得格勒返回后，咱们再详细谈谈这件事，亚历山大·谢尔盖耶维奇，请相信，对您，我不想隐瞒任何事情，”科尔尼洛夫特别强调了最后一句话，然后迅速转过身去，回答敲门的声音，“请进。”

大本营的副政治委员[1]丰·维津和一个身材矮小、须发斑白的将军一同走进来。鲁科姆斯基站起身，往外走的时候，听见科尔尼洛夫对丰·维津提出的问题，生气地回答说：

“现在我没有工夫复查米勒将军的案件。什么？……是，我要出去。”

鲁科姆斯基从科尔尼洛夫那里回来以后，在窗户边站了半天。他抚摸着斑白的山羊胡子，若有所思地望着花园里被风吹拂着的浓密的栗树梢和像波浪起伏、在阳光下闪闪发光的青草。

一个小时后，骑兵第三军团司令部就收到最高统帅部参谋长发来的准备调防的命令。曾按照科尔尼洛夫的意愿拒绝担任步兵第十一军军长的军团司令官克雷莫夫也在当天被密电召来大本营。

八月九日，科尔尼洛夫在一个由帖金人组成的骑兵连保护下，乘专列去彼得格勒。

第二天，大本营里就盛传起最高统帅被撤换的消息，甚至说他已被

捕，但是十一日早晨，科尔尼洛夫回到了莫吉廖夫。

回来之后，他立刻邀请鲁科姆斯基到自己的办公室里来。他看完了电报和军事情报，细心地整了整洁白的使橄榄色瘦削的手腕子显得更加水灵的袖口，又摸了摸领子。这些匆忙的、心不在焉的动作说明他的心情异常激动。

“现在咱们可以把那天没谈完的话谈完啦，”他低声说道，“我想接着谈谈使我不得不把第三军团向彼得格勒调动的想法，以及与此有关的我还没有跟您谈过的其他想法。您知道吗，八月三日，我在彼得格勒参加政府会议时，克伦斯基和萨温科夫[2]提醒我，叫我不要过多涉及国防上的重要问题，因为，照他们的说法，阁员中有些不可靠的人物。我作为最高统帅，向政府报告时，却不能谈作战计划问题，因为不能保证我说的话，过几天以后，不被德国司令部知道！这还算个政府吗？试问在此以后，我还会相信它能拯救国家吗？”科尔尼洛夫迅速坚定地走到门边，把门锁上，转回身来，激动地在桌子前面来回踱着，说：“由这么一伙可怜虫来管理国家，实在令人伤心、憋气。优柔寡断，意志薄弱，一无所长，踌躇不决，常常简直是卑鄙无耻——请准许我这样说，就是这么些不三不四的玩意儿在指导这个‘政府’的一切行动。在诸如切尔诺夫[3]之流和其他一些人的热心参与下，布尔什维克就会把克伦斯基搞掉……亚历山大·谢尔盖耶维奇，您看俄罗斯就是处在这样的危境中。我奉行的是您熟知的那些原则，我想使祖国不再经受任何新的动乱。我调动骑兵第三军团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在八月底把它用到彼得格勒去，如果布尔什维克发动进攻，就彻底地镇压这伙祖国的叛逆。我要把直接领导作战的任务交给克雷莫夫将军。我确信，在必要的时候他会毫不犹豫地把工人和士兵代表苏维埃的那些家伙全都绞死。临时政府……哼，咱们还要看一看……我没有任何个人目的。只为拯救俄罗斯……赴汤蹈火，不惜任何代价！……”

科尔尼洛夫突然停下来，站在鲁科姆斯基对面，猛地问道：

“只有采取这样的断然措施，才能保证国家和军队的前途，您同意我的意见？能和我共同奋斗到底吗？”

鲁科姆斯基感动地紧握着科尔尼洛夫干瘦的热手，站起身来。

“我完全同意您的观点！我要奋斗到底。应当周密计划、慎度局势——择机而行。您就把这件事交给我吧，拉夫尔·格奥尔吉耶维奇。”

“行动计划我已经拟好。行动的细节可由列别杰夫上校和罗仁科大尉去制定。亚历山大·谢尔盖耶维奇，要知道您的工作已经够多啦。请相信我，我们还会有时间来讨论一切问题，如有必要，再做相应的修改。”

这些天大本营里的生活过得简直像发疟疾一样。每天都有许许多多穿着落满尘土的保护色军便服，经风吹日晒，面色黝黑的军官从前线各个部队来到莫吉廖夫的省长公馆，请缨效命；军官联合会和哥萨克军人联合会的衣冠楚楚的代表来晋见；从顿河卡列金——政府任命的第一位哥萨克顿河军区的军司令官——那里派来了几位急使。也出现了一些形迹可疑的文职官员。确有些人是诚心诚意想来帮助科尔尼洛夫振兴在二月里崩溃的、老朽的俄罗斯帝国，但是也有些兀鹰，他们嗅觉灵敏，闻到了大残杀的血腥气味，预见到谁的强有力的手将切开国家的血管，满怀希望，云集到莫吉廖夫，想乘机抢到点儿什么。像大地主、黑帮[4]、冒险分子、靠投机发了大财的扎沃伊科和铁杆保皇党徒阿拉金、多布雷恩斯基等人的名字在大本营里，就像是些与最高统帅关系密切的人似的，挂在人们的嘴上。在大本营和顿河军行军司令部里，大家都在窃窃私语，说科尔尼洛夫对人太轻信，因而被一群冒险家们包围了。但同时在广大的军官圈子里却普遍认为：科尔尼洛夫是俄罗斯复兴的旗帜。狂热的复辟者从四面八方汇集到这面旗帜下来。

八月十三日，科尔尼洛夫到莫斯科去参加国务会议。

这是个温暖、阴暗的日子。整个天空仿佛是浅蓝色的铝铸成的，地平线上是一片镶着淡紫色毛皮边的仔羊毛似的云彩。从云层中向田野、向奔驰在铁轨上的列车、向蒙上神话般秋色的树林、向远处水彩画似的朦胧的白桦树、向穿了一身寡妇素装的初秋大地——斜洒下映在虹霓的折光中喜人的细雨。

列车在飞驰，身后甩下茫茫平野，拖着红色长裙般的烟雾，敞开的车窗边，坐着一位矮小的、穿着保护色军服、戴着乔治十字勋章的将军。他稍稍眯缝起黑亮的眼睛，把头探出窗外，冒着热气的雨点毫不吝啬地打湿了他那日久天长晒黑的脸和下垂的黑胡髭；风把垂在前额上小

孩刘海似的一缕头发向后吹去。

[1] 一九一七年二月革命后，当时的俄罗斯军队中就建立了政治委员制度，但其实质与后来红军中的政治委员完全不同。

[2] 萨温科夫·鲍里斯（1879—1925）是社会革命党的首领之一。二月革命后曾在克伦斯基政府任部长；根据他的建议在前线实行了死刑制。十月革命后，成了苏维埃政权的最凶恶的敌人，他和卡列金、科尔尼洛夫、高尔察克和弗兰格尔都有勾结。在外国代表支持下，组织了一连串的白卫军叛乱和阴谋。

[3] 切尔诺夫（生于1876年）是社会革命党的头领。一九一八年夏曾策划捷克社会革命党白卫军的暴乱。一九一八年秋逃亡国外，继续进行反对苏联的反革命活动。一九二一年曾企图领导喀琅施塔得的叛乱。

[4] 沙皇政府在一九○五至一九○七年间为与革命势力进行斗争而建立起来的反动组织。

第十四章

在科尔尼洛夫到达莫斯科的前一天，利斯特尼茨基大尉也到了莫斯科，他是来执行哥萨克军人联合会的特别重要使命的。把文件交给驻扎在莫斯科的一个哥萨克团的团部以后，他得知科尔尼洛夫明天就要到了。

利斯特尼茨基来到亚历山大车站。在头二等候车室和餐厅里——欢迎的人群人山人海；大部分是军人。亚历山大军官学校 [1] 组成的仪仗队排列在月台上，天桥边排列着莫斯科妇女敢死突击营 [2] 。将近下午三点钟，专车抵达。谈话声立即就沉寂下来。军乐队高奏悠扬悦耳的音乐，一片杂沓的脚步声。疯狂的人群拥夹着利斯特尼茨基，把他挤向月台。他从人潮中冲出来，看到帖金人正在最高统帅的车厢边两列排开。车厢上的油漆闪闪发光，映照着他们的鲜红的长袍。科尔尼洛夫由几个军人陪同走下车来，开始检阅仪仗队，检阅乔治章佩戴者联合会、陆军、海军军官联合会和哥萨克军人联合会的代表团。

在被介绍给最高统帅的人们中，利斯特尼茨基认出了顿河军司令官卡列金和扎伊翁科夫斯基将军，围在他身旁的军官们把其余的人的名字也逐一叫了出来：

“这是基斯利亚科夫——交通部次长。”

“这是市长鲁德涅夫。”

“这是特鲁别茨科伊公爵——大本营的外事处长。”

“这是国事会议的成员穆辛-普希金。”

“那是法兰西大使馆的武官凯奥上校。”

“那是戈利岑公爵。”

“那是曼瑟列夫公爵……”一片奴颜婢膝的赞赏声。

利斯特尼茨基看到，密密层层地站在月台上的衣着华丽的贵妇人们

把鲜花掷向走近他的科尔尼洛夫。一朵玫瑰花的花冠挂在科尔尼洛夫的制服肩章上，垂了下来。科尔尼洛夫有点儿难为情地、犹豫地把小花抖了下去。一个蓄着连鬓胡子的乌拉尔老头子，开始结结巴巴地宣读十二个哥萨克军区的欢迎词。利斯特尼茨基未能听完欢迎词，——他被挤到墙边去了，马刀的皮带几乎都被挤断。在国家杜马议员罗季切夫致词以后，科尔尼洛夫在人群簇拥下又向前走去。军官们手拉着手，结成了一个保卫圈，但是人们把他们挤散了。几十只手都奴颜婢膝地向科尔尼洛夫伸去。有一个头发散乱的胖太太，迈着小碎步跟在他身旁走，拼命想去亲吻他的浅绿色军服的袖子。月台出口处欢声雷动，科尔尼洛夫被抬起来，向前走去。利斯特尼茨基晃了一下肩膀，把一位仪表堂堂的绅士挤到一旁去，——居然抓住了在他眼前闪动的科尔尼洛夫的漆皮靴子。他麻利地抱住那只脚，放到肩膀上，一点儿也没有感觉到这只非常轻的腿有什么压力，只是竭力保持着平衡和脚步的节奏，在人群的缓缓推动下往前走，吼叫声和乐队的喇叭声震耳欲聋。在车站门口，他匆匆整理了一下拥挤时从腰带里松出来的衬衣上的褶子，顺着台阶走到广场。前面是一片人海和军队绿色的行列，一连哥萨克骑兵在进行分列式。利斯特尼茨基把手掌举到军帽檐上，眨着湿润的眼睛，竭力抑制嘴唇的颤抖，但是却无济于事。他只是模糊地记得：照相机嚓嚓的响声，疯狂的人群，士官生的分列式，身材矮小、生着一张蒙古人的脸和两只黑色斜眼睛的将军伫立在那里，让他们从自己面前走过去。

过了一天，利斯特尼茨基坐火车回彼得格勒。他在一个上铺上安顿好，铺上军大衣，抽着烟，想着科尔尼洛夫：

“冒着生命危险逃出了俘虏营，好像知道，祖国将要这样需要他。他的仪容太好啦！就像用天然的石头雕成的——一点多余、庸俗的东西也没有……性格也是这样的。大概对他来说，一切都是清清楚楚，都已周密考虑过。一旦时机来到——他就会领导我们前进。奇怪的是，我竟不知道他的政治面目，——保皇党？君主立宪派……如果我们每一个人都能像他这样，有坚定的信心就好啦。”

大概也正是这个时候，在莫斯科，正当莫斯科国事会议的成员会间休息时，大剧院的走廊里有两位将军——一位身体瘦小、生着一张蒙古人的脸，另外一位是个身强力壮、肩膀上结实地长着一颗留着平头的四

方脑袋，略微有些斑白的鬓角梳得平平正正，耳轮紧贴在鬓发上，——他们离开众人，一面在细木块铺的地板上来回踱着，一面在低声交谈。

“宣言的这一条将要规定取消军队里的各种委员会吗？”

“是的。”

“统一战线，紧密团结是绝对必要的。如果不实施我提出的那些措施是无法挽回局势的。陆军已经根本不能打仗啦。这样的军队不仅不能赢得这场战争，甚至连稍微像样点的进攻都顶不住。而且有些部队已经被布尔什维克的宣传瓦解了。那么这里，后方的情况呢？您看，工人对任何企图使他们就范的措施的反应是什么呢？——罢工和示威。我们会议的成员只能步行来开会……这简直是耻辱[3]！后方必须实行军事化，必须规定严厉的惩戒措施，无情地消灭所有的布尔什维克，这些害人精——这一切就是我们的最迫切的任务。将来我也可以继续得到您的支持吗，阿列克谢·马克西莫维奇？”

“我是无条件支持您的。”

“对此我深信不疑。谢谢您。您看到了吧，已经到了必须坚定不移地采取行动的紧急关头，而政府却只限于敷衍塞责和说漂亮话——什么要用‘铁和血来镇压那些企图像七月那样推翻人民政权的人’啦。不，我们向来是先做后说。而他们却恰恰相反。好吧……有他们吞食自己敷衍政策恶果的时候。但是我不想参与这种不诚实的游戏！不论过去和现在，我都主张公开的斗，我不喜欢说空话。”

身材矮小的将军停下来，站在跟他谈话的人的对面，旋转着他的深保护色军服上的铜钮扣，由于激动，讲话有些结巴：

“他们自己给这些恶棍摘下笼头，现在自己却被革命民主政治吓得发抖啦，要求把可靠的军队从前线调到首都来，而同时又为讨好这种民主政治，不敢采取什么实际行动。进一步，退一步……只有把我们的力量完全团结起来的时候，我们才能用强大的精神压力迫使政府让步，如果他们不让步，——那么咱们就走着瞧吧！我将毫不犹豫开放前线，叫德国人来教训教训他们！”

“我们已经和杜托夫[4]谈过。哥萨克会全力支持您的，拉夫尔·格奥尔吉耶维奇。咱们需要商量的是如何协调将来的共同行动。”

“开完会以后，我在驻地恭候您和其他诸位光临。你们顿河那儿的情绪怎么样？”

那位身强力壮的将军把刮得发光的四方下巴颏紧靠在胸前，忧郁地皱起眉头，直瞅着自己的前方。大胡子下面的嘴角哆嗦着，回答说：

“我对于哥萨克已经没有从前那种信心了……而且现在根本就很难判断他们的情绪。必须做出一些让步：哥萨克应该做些什么，使外来户拥护自己。在这方面我们正在采取一些措施，但是效果如何，却不敢担保。我担心，当哥萨克和外来户在双方利益冲突时，会各走极端……土地问题……双方的思想都在围着这个轴心打转转儿。”

“您手里要掌握一些可靠的哥萨克部队，一旦内部发生意外事件时保证自身的安全。等我回大本营后，跟鲁科姆斯基研究一下，大概我们还可以想办法从前线抽调几个团到顿河地区去。”

“那我就太感谢您啦。”

“那么，今天咱们就谈谈协调我们将来共同行动的问题。我坚信拟定的计划会胜利实现，但是幸运也常常是不可靠的，将军……万一时运不济，它背弃了我，——我可以期望在你们顿河地区找到栖身之地吗？”

“不仅可以找到栖身之地，还可以受到保护。要知道哥萨克自古以来就是以好客闻名的呀。”

在整个谈话的过程中，卡列金第一次露出了笑容，他那忧郁的目光中的倦意减掉了几分。

一小时后，顿河军区司令官卡列金在会场向安静下来的听众宣读了《十二个哥萨克军区宣言》。

从那天起，在顿河地区，在库班地区，在捷列克地区，在乌拉尔地区，在乌苏里江地区，在所有的哥萨克的土地上，从这边到那边，从这

个市镇到那个市镇，撒下了一张像黑色的蜘蛛网一样的大阴谋网。

[1] 沙皇俄国的一所贵族士官军事学校。国内战争时期，贵族士官学生站在反革命方面进行残酷的武装斗争。

[2]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将近结束时，由志愿兵组成的所谓突击营。在克伦斯基政府时期，有过很多特别突击营，甚至还出现了一个“妇女敢死营”，这些突击营后来都变成了反革命的工具。

[3] 为了反对国事会议，莫斯科的工人组织了总罢工。在莫斯科有近四十万工人参加罢工。

[4] 杜托夫（1864—1922）是沙皇的将军，奥伦堡军区哥萨克军司令官。十月革命时，是个组织哥萨克白卫军进行反革命活动的头子，又是高尔察克叛乱的积极策划者。

第十五章

距离被六月战役的炮火抹掉的市镇废墟一俄里的地方，弯弯曲曲的战壕像蛇一样横在树林边。紧靠林边的一带地区由哥萨克特别连防守。

战壕后面，在一道茂密、难以通行的赤杨和小白桦绿树丛那面，是一片战前开采过的、闪着铁锈色亮光的泥炭沼泽；野蔷薇开出了像红莓果似的、喜人的花朵。右面一点，在一块突出的树林边，横着一条被炮弹炸得坑坑洼洼的公路，使人觉得像是一条荒僻的、还没有人走过的道路；树林的边沿，长满枯萎的、被枪弹扫射过的艾蒿，烧焦的树桩像驼背似的弓了起来，一带黄褐色的胸墙，弯弯曲曲的战壕沿着光秃秃的田野伸向远方。战壕后面，就是开采过的、高低不平的泥炭沼泽和被炸得满目疮痍的道路——也还都使人感觉到生活的痕迹，人类劳动的痕迹，可是树林边上的土地却呈现出一幅凄凉、悲伤的画面，令人神伤。

从前在莫霍夫蒸气磨坊里当机器匠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这一天到附近一个驻扎着一类辎重队的小镇上去，直到傍晚才回来。他往自己土屋走的时候，遇上了扎哈尔·科罗廖夫。扎哈尔几乎是在跑，马刀乱碰着装满沙土的麻袋，胡乱挥舞着双手。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躲到一边给他让路，但是扎哈尔抓住他的军服扣子，转动着发黄的病态的白眼珠，低声说道：

“你听说了吗？我们右面的步兵正在开拔！也许，他们要放弃阵地吧？”

扎哈尔那像凝固了的生铁水似的黑连鬓胡子乱成一团，眼睛流露出饥饿、愁闷的绝望神情。

“他们是怎么放弃阵地呢？”

“他们开走啦，至于怎么个放弃法——我不知道。”

“也许，是换防吧？咱们到排长那儿去打听打听。”

扎哈尔回过身，往排长的土屋里走去，两只脚在黏滑、潮湿的泥地

上直打滑。

过了一个钟头，这个连由步兵替换下来，向市镇开去。第二天早晨，大家从看守马匹的战士手里牵过战马，用强行军的速度向后方开去。

细雨连绵。低垂的白桦树都像弯了腰似的。道路在林间穿行，马匹闻到潮湿的气味和去年的落叶浓烈的干枯、沉闷的气味，打着响鼻，快活地走起来。水汪汪的毒莓像粉红色的串珠一样挂在草丛上，雨水洗过的三叶草上的花朵像泡沫似的闪着刺眼的白光。风把沉重的雨点从树上吹洒到骑士们的身上。军大衣和军帽上尽是斑斑的黑点，像是被枪砂子打过一样。一缕缕正在消失的马合烟的烟雾在队伍的上空飘荡。

“把咱们抓过来——扔过去，鬼知道他妈的又往哪儿赶我们。”

“战壕里的日子难道你还没有过厌吗？”

“真的，这又要把咱们赶到哪儿去呀？”

“一定是进行什么改编吧。”

“不太像改编。”

“唉，乡亲们，抽口烟——一切苦恼就都忘啦！”

“我把自个儿的苦恼全装在马料袋里……”

“大尉老爷，您准许唱个歌儿吗？”

“可以吗？……起头儿吧，阿尔希普！”

前排有个人咳嗽了一声，唱道：

有几个哥萨克退伍了，骑上骏马回家乡，

肩上挂着肩章，胸前佩着十字章。

几个像受了潮似的声音无精打采地唱了两句就沉默了。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走在一排的扎哈尔·科罗廖夫在马镫上站起来，大声嘲笑道：

“喂，你们这些瞎老头子！难道咱们就这副可怜相唱歌吗？你们这是在教堂门口擎着破碗，唱‘乞讨歌’哪。歌手们……”

“好啊，那你就领唱吧！”

“他的脖子太短，没有长嗓子的地方。”

“你吹过牛皮，把尾巴往旁边一翘，就算完事啦？”

科罗廖夫把长了虱子的大黑连鬓胡子握在手里，闭了一会儿眼睛，然后拼命挥了一下马缰绳，唱出了第一句：

噢噫，勇敢的顿河哥萨克们，欢声歌唱吧……

连队好像被他的歌声惊醒了，唱道：

为了自己的名誉和光荣！……

歌声在雨水淋淋的树林上空，在狭窄的林间小路上空荡漾：

噢噫，我们要为所有的朋友们做一个榜样，

我们开枪射杀敌人！

我们射杀敌人，仍然保持齐整的战斗队形。

我们唯命是从。

长官大人怎么命令我们，

我们就往哪里冲——砍杀敌人！

行军的路上大家一直唱着歌，庆幸可钻出了“狼坟”[1]。黄昏前就上了火车。兵车向普斯可夫开去。刚开过三站，大家已经都知道连队是和骑兵第三军团的其他部队一同开往彼得格勒，去镇压已经开始的骚乱。这个消息传开以后，谈话声就静了下来。红色的车厢里长时间笼罩着一片蒙眬欲睡的寂静。

“刚出火坑，又进地狱！”又瘦又高的博尔谢夫说出了大多数人的心里话。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从二月以后就没有更换过的连士兵委员会

主席——在第一次停车的时候就到连长那里去了。

“哥萨克都很激动，大尉阁下。”

大尉盯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下巴颏上的一个深洼看了半天，笑着说：

“亲爱的，我也很激动呢。”

“要把我们运到哪儿去？”

“去彼得格勒。”

“去镇压吗？”

“难道你以为——是去帮助骚动吗？”

“我们既不愿意去镇压，也不愿意去帮助骚动。”

“他们可完全不征求咱们的意见。”

“哥萨克们……”

“‘哥萨克们’怎么样？”连长已经是愤怒地打断了他的话，“我自己知道，哥萨克们在想什么。难道我高兴干这种差使吗？赶快拿去在连里念念。下一站我跟哥萨克们谈谈。”

连长交给他一封叠起来的电报，然后皱起眉头，带着明显的厌恶神情，嚼起一块布满白色油点的罐头肉来。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回到自己的车厢。他手里拿着电报，就像攥着一根燃烧的劈柴似的。

“把别的车厢里的哥萨克都叫来。”

火车已经开动了，但是还有哥萨克往车上跳。集合了约三十个人。

“连长接到了一份电报。他已经看过。”

“好好，电报上写的什么？念念吧！”

“念吧，别废话啦！”

“要讲和了吗？”

“别说话！”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在一片寂静中高声朗读了最高统帅科尔尼洛夫的号召书：

我，最高统帅科尔尼洛夫，特向全体人民宣告，士兵的天职、自由俄罗斯公民的自我牺牲精神和对祖国的无私的热爱，迫使我在祖国灾难深重的关头，拒绝服从临时政府的命令，并继续担任陆海军最高统帅职务。前线各总司令都支持我这一决定，我特向全体俄罗斯人民声明，我宁以身殉，也决不允许撤消我的最高统帅职务。俄罗斯人民的忠实的儿子总是牺牲在自己的岗位上，我将为祖国献出我的一切——我的生命。

在关系到祖国存亡的千钧一发的危急时刻，在两京 [2] 的门户已向气焰万丈、胜利进军的敌人洞开的时刻，临时政府竟置国家独立生存的重大问题于不顾，而将人民投进纯属虚构的反革命恐怖中去，而临时政府治国无方，措施不力和行动上的优柔寡断，确会导致这种反革命迅速得逞。

我作为自己人民的嫡亲儿子，曾以毕生的精力为人民忠诚服务，此乃人所共鉴——并非我不去保卫我国人民伟大未来的神圣自由，而是因为目前人民的命运掌握在一群缺乏意志的无能之辈手中。傲慢的敌人正利用收买和叛变在我们国家发号施令，为所欲为，这不仅将毁灭自由，也将危及俄罗斯民族的生存。醒来吧，俄罗斯的人民，看看这个无底的深渊吧，我们的祖国正迅速滑向这个深渊！

为了避免任何动荡，预防俄罗斯人的任何流血和内讧，我忘却一切的怨恨和屈辱，特在全体人民面前向临时政府发出呼吁：请你们到我的大本营里来吧，我庄严声明，在此你们的自由和安全，将得到保证。你们与我共同谋划、建立人民防御领导体制，它将要保障自由，领导俄罗斯人民走向一个强大的自由民族当之无愧的伟大未来。

科尔尼洛夫将军

到下一站，军车又被停下来。哥萨克们在等候开车的时候，都聚集在车厢附近，纷纷议论科尔尼洛夫的电报和刚才由连长宣读的克伦斯基宣布科尔尼洛夫为叛徒和反革命分子的电报。哥萨克们心慌意乱地交谈着。连长和排长们陷入一片混乱。

“脑袋里乱成一锅粥啦。”马丁·沙米利诉苦说。

“鬼他妈的知道，他们谁是谁非！”

“他们互相残杀，我们军队遭殃。”

“当官的都肥得发疯！”

“个个都想当老大。”

“老爷们打架，哥萨克遭殃。”

“什么都来了个底儿朝天……真糟糕！”

一群哥萨克来到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面前，要求道：

“去问问连长，该怎么办。”

大家一起去找连长。军官们正聚集在他们的车厢里商讨什么事儿。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走进车厢。

“连长阁下，哥萨克们催问，现在怎么办。”

“我立刻就去。”

连队聚集在最后一节车厢旁边等候。连长走进哥萨克的人群中去；到了人群中间，举起一只手。

“咱们不听克伦斯基的，咱们服从最高统帅和我们的顶头上司。对不对？因此咱们应该坚决执行上级的命令，向彼得格勒进发。最低限度，咱们先开赴德诺车站。向顿河第一师师长探明情况，——到那里就什么都弄明白啦。我请求哥萨克们不要激动。咱们正在经历这样严峻的时刻。”

连长又把什么军人天职、祖国、革命说了半天，尽力安抚哥萨克，避而不回答问题。他达到了自己的目的；就在这个时候列车挂上了火车头（哥萨克们并不知道他们连的两个军官，用武器威吓站长，才达到赶快开车的目的），于是哥萨克又回到各自的车厢里。

兵车行驶了一昼夜，离德诺车站已经不远。可是夜里又停下来，给乌苏里和达格斯坦团的兵车让路。哥萨克的军车被调到道岔上去。夜色苍茫，达格斯坦团的车辆闪烁着灯光飞驰而过。可以听到逐渐远去的喉

音浓重的谈话声、号筒的呻吟声和陌生的歌曲旋律。

连队出发时已经是半夜了。有气无力的火车头在水塔下停了半天，从锅炉火箱里冒出的火星闪着火花，落到地上。火车司机抽着烟，从小窗里朝外张望着，好像是在等待什么。靠近火车头的车厢里，有个哥萨克从门里探出头来，喊道：

“喂，加夫里拉，开呀，要不我们可就开枪啦！”

火车司机吐掉烟头，沉默了一会儿，显然是在注视着烟头飞落去的光弧；他咳嗽着，说道：

“你们总不能把所有的人都枪毙光。”说完就离开了窗户。

过了几分钟，火车头牵动了车厢，缓冲器叮当乱响，由于火车晃动失去平衡的马匹在不断捯动蹄子。列车驰过水塔，驰过稀疏的灯光映照着的窗户和路基外面的黑魆魆的桦树丛。哥萨克们喂过马以后就睡去了，偶尔有人精神振奋起来，靠在半开着的车门口抽烟，凝视着茫茫无际的夜空，想着自己的心事。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躺在科罗廖夫旁边，从门缝里望着滑过的星空。在过去的这一天中，他经过周密考虑，毅然决定，要尽一切努力，阻止连队继续向彼得格勒前进；他躺在那里，考虑着用什么法子可以使哥萨克们拥护自己的决定，怎样来影响他们。

还是在科尔尼洛夫发表宣言以前，他已经清楚地认识到，哥萨克和科尔尼洛夫走的不是一条道路，也感觉到克伦斯基是不值得保护的；他绞尽脑汁，决定：不使连队逼近彼得格勒，而且要是非得动武不可，那就跟科尔尼洛夫打，但是也不拥护克伦斯基，不拥护他的政权，而是要拥护克伦斯基垮台以后产生的那个政权。克伦斯基垮台后，定会产生一个盼望已久的、真正的人民自己的政权——这一点他是深信无疑的。还在夏天的时候，他曾经到过彼得格勒士兵委员会的执行委员会军事部，是因连队与连长发生了冲突，特别派他到那里去请示的；他看了执行委员会的工作，和几位布尔什维克同志谈过话以后，他想：“要用我们工人的肉使这个骨头架子壮大起来，——这将成为真正的政权！伊万，就是

死你也要紧跟着它走，就像婴儿咬住母亲的奶头不放一样！”

这一夜，他躺在马衣上，比往常更多地想起了那个从未像现在这样深深热爱的人，想到自己在他的指导下摸索走过的艰难的生活道路。他一面想着明天要对哥萨克们说的话，一面想起了施托克曼有关哥萨克生活的谈话，他经常重复这些话，就像深深地钉钉子一样，说道：“哥萨克本质上是非常保守的。当你要劝说哥萨克相信布尔什维克思想是公正的时候，千万不要忘记这一点，要小心行事，深思熟虑，要善于适应环境。起初，他们可能对你有成见，就像你和米什卡·科舍沃伊当初对待我那样，但是你不要因此泄气。你要顽强地干下去，——最后咱们一定会成功。”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盘算着在说服哥萨克不要跟科尔尼洛夫走的时候，他会遭到各方面的某些责难，但是第二天早晨，当他在自己的车厢里小心翼翼地谈起，应该要求重返前线，不要到彼得格勒去跟自己人打仗时，哥萨克都高兴地赞同他的意见，而且都下定决心，拒绝继续往彼得格勒进发。扎哈尔·科罗廖夫和车尔尼绍夫斯克镇的哥萨克图里林，成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最亲密的同谋者。他们整天都在各个车厢里窜，分别跟哥萨克们谈话，黄昏时分，当列车在一个小站上渐渐减速，慢下来的时候，第三排的下士普舍尼奇尼科夫跑到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所在的车厢里来。

“在前面的第一个车站连队就下车！”他激动地对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喊叫，“如果你不知道哥萨克想干什么，你还算个什么委员会的主席呀？不要再把我们当傻瓜啦！我们不往前走啦！……军官老爷们在往我们脖子上套绞索，可是你既不吹笛，也不吹哨 [3] 。我们是为了这个选你当主席的吗？哼，你笑什么呀？”

“早就应该这样。”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笑着说。

在小站上他头一个从车上跳下来，图里林陪同他去找站长。

“我们的列车不要再往前开了。我们要在这儿下车啦。”

“这是怎么回事呀？”站长惊慌失措地问道，“我有命令……有路

签……”

“住口！”图里林严厉地打断了他的话。

他们找到了车站职工委员会，向主席，一个身体壮实、棕红色头发的报务员，说明了情况，过了几分钟，火车司机高高兴兴地把兵车开到一条死道岔上去。

哥萨克们急忙搭上跳板，开始从车上往下牵马。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劈开两条长腿，在机车旁边，擦着满面含笑的、黝黑的脸上的汗。连长脸色苍白地跑到他面前来。

“你这是干什么？……你知道，这要……”

“我知道！”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打断了他的话，“大尉阁下，请你不要叫嚷。”他的脸色也变得苍白，翕动着鼻翅，清清楚楚地说道，“你叫嚷得够多啦，小伙子！现在请你靠边站。就是这么回事！”

“最高统帅科尔尼洛夫……”大尉紫涨着脸，结结巴巴地说。但是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看着自己那两只深深踏进松软的沙土里去的大靴子，轻松地挥了一下手，说道：

“你把他挂在脖子上当十字章吧，他对我们毫无用处。”

大尉用靴子后跟转了一下身，往自己的车厢跑去。

过了一个钟头，连队已经没有一个军官，但是以战斗队形开出车站，朝西南方向开去。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担负起连队的指挥任务，他和他的助手，身材矮小的图里林，在最前面的一个排里，和机枪手们并排走着。

连队靠一张从原先的连长手里缴来的地图，困难地确定方向，来到戈列洛耶村，就在这里宿营。大家决定回前线去，如果有人企图拦截，就进行战斗。

哥萨克把马腿拴起来，派好守卫、岗哨以后，都躺下睡了。没有燃起篝火。可以感觉到，大多数人都情绪不佳，没有像往常那样说笑就躺

下去了，互相隐瞒着自己的心事。

“如果他们后悔了，跑回去自首，可怎么办呢？”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在军大衣下面躺舒服，有点担心地想。

图里林好像听到了他的思想似的，走了过来。

“你睡了吗，伊万？”

“还没有。”

图里林在他的脚边坐下，烟卷吸得直冒火星，悄悄说道：

“哥萨克们的心里可都是乱腾腾的……他们淘完了气，现在害怕啦。乱子咱们是惹出来啦……尽管不太大，你是怎么想的？”

“到时候就会清楚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冷静地回答说，“你是不是也害怕啦？”

图里林搔着军帽下的后脑勺，苦笑道：

“说实话，我是有点儿怕……开头干的时候——一点也不怕，可是现在却有点儿心慌意乱了。”

“你的胆儿也太小啦。”

“伊万，要知道——他们的力量还很大呀。”

他们半天没有说话。村子里的灯火已经都熄灭了。从长满柳树、渺无边际的低洼沼泽地里传来鸭子的叫声。

“母鸭子在叫。”图里林若有所思地说了一句，又沉默不语了。

温柔、亲热、静穆的夜色笼罩在草原的上空。草上洒满了寒露。微风把沼地的腐烂的芦苇、沼地的泥土和露水浸湿的青草的混合气味送到哥萨克的宿营地来。偶尔听到几声拴马索的哗啦声、卧倒的马匹打响鼻和沉重的喘气声音。接着又是一片朦胧的寂静，从遥远、遥远的地方传来隐约可闻的野雁的沙哑叫声和近处的鸭子回应的叫声。一阵黑暗中看

不见的翅膀的猛烈震动声。暗夜。寂静。朦胧、潮气弥漫的草原。西天边上——升起一片深紫色的彩霞。中天，在古老的普斯可夫的土地的上空，横着像一条宽阔闪光的、令人难忘的大路似的银河。

黎明时分，连队出发了。穿过戈列洛耶村的时候，赶牛的妇女和孩子们望着他们远去的后影看了半天。他们走上了一座洒满朝阳的砖红色小山岗。图里林回头看了看，用脚踢了踢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马镫。

“你回头看看，有几个骑马的人追来啦……”

三个骑士笼罩在一层粉红色轻纱似的尘雾中，穿过村庄，一股烟似的飘来。

“连——连——队，停止前进！”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命令道。

哥萨克们习惯地迅速排成了一个灰色的方阵。那几个骑马的人离着还有半俄里，就勒马换成了小跑。其中的一个是个哥萨克军官，掏出一条手绢，在头顶上摇晃着。哥萨克们的眼睛一直在盯着驰来的三个人。穿保护色制服的军官走在前面，其余的两个人穿着契尔克斯式的上衣，离得稍远一些。

“你们来干什么？”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迎上前去问道。

“来谈判的，”军官把一只手举到帽檐上回答说，“你们谁指挥连队？”

“我。”

“我是顿河哥萨克第一师的全权代表，这两位是土著骑兵师的代表，”军官用眼睛看看那两个山民军官，紧勒着马缰，用手摸了摸汗淋淋的、光滑的马脖子，“如果你们愿意谈判的话，请命令连队下马。我要传达师长格列科夫少将的口头命令。”

哥萨克都下了马。派来的代表也下了马。他们走进哥萨克的队列，挤到中间去。哥萨克们向后退了退，空出了一个不大的圈子。

那个哥萨克军官第一个开口：

“乡亲们！我们是为了劝你们回心转意和防止你们的行动带来严重后果才来的。昨天师部得悉你们由于受了他人的罪恶煽动，擅自弃车而去，今天特派我们来向你们传达立即返回德诺车站的命令。土著师和其他骑兵部队昨天占领了彼得格勒——今天已经收到电报。我们的先锋部队已经开进首都，占领了所有的政府机关、银行、电报局、电话局和一切重要据点。临时政府已经逃匿，被推翻。乡亲们！赶快悬崖勒马吧。要知道你们是在走向毁灭的深渊啊！如果你们不服从师长命令，那就要派武装部队来对付你们。你们的行动应视为叛变行为，应视为拒不执行战斗任务的行为。你们只有绝对服从命令才能避免我们兄弟自相残杀流血。”

当代表们走过来的时候，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就考虑到哥萨克们的情绪，知道回避谈判是不行的，因为拒绝谈判，必然会引出相反的结果。他想了想以后，就命令连队下马，他暗暗向图里林递了一个眼色，自己挤到代表跟前去。在军官讲话的时候，他看见哥萨克们都低下头，愁眉苦脸地听着；有几个人交头接耳地悄悄说话。扎哈尔·科罗廖夫在苦笑，他那生铁似的大黑连鬓胡子仿佛熔化凝结在衬衣上了；博尔谢夫玩弄着鞭子，斜眼看着旁边；普舍尼奇尼科夫大张着呆傻的嘴，对着说话的军官的眼睛望着；马丁·沙米利用一只脏手摸索着脸颊，不住地眨巴眼睛，他身后是巴格罗夫的呆里呆气的黄脸；机枪手克拉斯尼科夫眯缝着眼睛在观望；图里林沉重地喘着粗气；满脸雀斑的奥布尼佐夫把军帽扣在后脑勺上，摇晃着额发浓密的脑袋，好像察觉脖子上套上轭套的老牛；整个第二排的哥萨克全都低着头站在那里，就像在祷告似的；混为一体的人群沉默无语，大家都艰难地喘着粗气。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知道哥萨克的情绪转变的时机已经成熟：再过几分钟——能说会道的军官就可能把连队拉到自己那方面去。无论如何，要消除军官的话造成的影响，要动摇哥萨克们那种还没有说出来，但是已经在心里形成的决定。他举起一只手，用大睁着的、显得特别白的眼睛扫了人群一眼。

“弟兄们！请稍等一下！”他转向军官，问道，“您带着电报吗？”

“什么电报啊？”军官惊讶地问道。

“就是关于占领彼得格勒的电报呀。”

“电报？……没有。这与电报有什么相干？”

“啊哈！没有啊！……”全连都轻松地出了一口气。

于是很多人抬起头来，满怀希望地把目光转向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他提高了沙哑的声调，不容分说地把注意力吸引到自己身上，已经是讽刺地、坚定而凶狠地喊叫起来。

“你说，你没有电报，是吗？难道我们能相信你吗？你想要哄骗我们吗？”

“骗局！”全连的人响亮地喊道。

“电报不是打给我的呀！乡亲们！”军官为了使大家相信，还把双手放在胸前。

但是大家已经不听他的话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感到，连队的同情和信任又转到他这方面来了，就像用金刚石划玻璃似的清脆地说道：

“就算你们占领了吧，——我们和你们走的不是一条路！我们不愿意打自己人。我们不去屠杀人民。你们想要调唆我们互相残杀吗？休想！世界上的傻瓜都死绝啦！我们不想去扶持将军们的政权。就是这话！”

哥萨克们友好亲热地说笑起来，人群动摇了，发出了一片呼叫声：

“这话有道理！”

“正中要害！”

“说得好——好！……”

“把这些老爷们赶走，掐着脖子……”

“来说媒哪，真是……”

“在彼得格勒有三个哥萨克团，他们好像也不愿意去屠杀人民。”

“伊万，你听我说！拿棍子打他们一通！叫他们滚！”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看了看那几个代表；哥萨克军官把嘴唇一瘪，在耐心地等待着；两个山民军官在他的身后肩挨肩地站着——一个身材匀称的青年印古什 [4] 军官，双手十字交叉放在漂亮的契尔克斯式上衣上，两只眼睛像斜扁桃似的，在黑色的库班式皮帽下闪烁，另一个，是位上了点年纪的棕红头发的沃舍梯 [5] 人，他很随便地站在那里，一只脚伸出去；手掌放在弯曲的马刀柄上，用嘲讽、探索的眼神打量着哥萨克。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刚想要中止谈判，但是哥萨克军官抢在他前头说话了；他和印古什军官咬了一阵耳朵，便大声地喊道：

“诸位顿河哥萨克！请允许‘野蛮师’ [6] 的代表说几句话！”

没等得到同意，印古什军官就轻轻踏着没有后跟的靴子，走到圈子当中，神经质地理了理狭窄的镶花皮带。

“哥萨克兄弟们！你们叫嚷什么？要心平气和地讲嘛。你们不要科尔尼洛夫将军，是吧？你们要打仗，是吗？好极啦，请吧！我们来跟你们打。这没有什么可怕的！完全没有什么可怕的！今天我们就把你们全部消灭。两团山民骑兵随后就到。是的！这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干吗要大吵大嚷呢？”开始讲话时，他还相当沉着，但是到后来就激动起来，措词激烈，喉音浓重的俄语里，夹带了很多他本民族的土话。

“是这个哥萨克把你们的头脑搞昏啦，他是个布尔什维克，可是你们却跟着他走！是的！难道我说得不对吗？逮捕他！缴他械！”

他大胆地指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说，在那个狭小的圈子里来回跑着，脸色苍白，狂热地挥舞着双手，脸上布满了酱色的红晕。他的同伴，那个上了些年纪的棕红头发的沃舍梯军官却依然那么冷静、沉着；哥萨克军官则在玩弄破旧的马刀穗头。哥萨克们都一声不响，惶惑不安的情绪重又动摇了他们的队伍。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直在盯着印古什军官，盯着军官那像野兽似的龇着的白牙齿和那从左太阳穴斜流下来的一道灰色的汗迹，他伤心地想着，本来可用一句话就结束谈判，把哥萨克带走，可是竟白白地错过了机会。图里林扭转了局面。他跳到圈子当中，拼命地挥着两手，撕下衬衣领子上的钮扣，哑着嗓子，嘴角冒着白

沫，大喊道：

“你们这些毒蛇！……魔鬼！……浑蛋！……他们像窑姐儿似的在诱骗你们……可是你们却还支着耳朵听！……军官们是骗你们去为他们卖命！……可是你们在干什么？你们在干什——么呀？！应当砍死他们，可是你们还在听他们胡说八道，啊？……把他们的脑袋从肩膀上砍下来，给他们放放血。就在你们在这儿磨牙床的时候——他们就要来包围我们了！……用机枪扫射我们……在机枪扫射下你们就开不成大会啦……他们是故意迷惑拖住你们，好等他们的军队开来……唉——唉——唉，你们哪，算什么哥萨克呀！你们全是些色鬼！”

“上马！……”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用打雷似的声音喊道。

他的喊声像一颗在人群上空爆炸的榴霰弹。哥萨克们个个都向自己的马跑去。过了一分钟，混乱的连队已经列成了纵队。

“请听我说！乡亲们！”哥萨克军官气急败坏地喊道。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从肩膀上摘下步枪，坚决地把关节肿胀的手指头放在枪机上，用马嚼子勒着撒欢儿的战马的嘴唇，叫道：

“谈判结束啦！如果现在还有必要和你们谈话的话，那就是要用这个舌头来跟你们谈啦。”

他意味深长地摇晃着步枪。

各排相继走上了大路。哥萨克们回头看看，只见那几个代表骑上马以后，正在商量什么。印古什军官眯缝着眼睛，热烈地在说些什么，还不断地举起一只手来；他那挽起的契尔克斯式上衣袖口的绸里子在闪着雪亮的光。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最后看了一眼，看见了闪着耀眼的雪亮的绸里子，不知道为什么，被旱风吹皱的顿河水、阵阵碧波和擦着浪尖掠过的鱼鹰雪白的翅膀，突然展现在他眼前。

[1] “狼坟”指战壕。

[2] 两京指彼得格勒和莫斯科。

[3] 意思是：不闻不问，袖手旁观。

[4] 印古什人是高加索的少数民族。

[5] 沃舍梯人是高加索的少数民族。

[6] 沙皇时期由高加索山地民族组成的师被称作“野蛮师”。

第十六章

科尔尼洛夫从八月二十九日收到的克雷莫夫的一些电报里已经明白，武装政变失败了。

下午两点钟，从克雷莫夫那里派来的一位传令军官到了大本营。科尔尼洛夫和他谈了很久，然后招来罗曼诺夫斯基，神经质地揉着一张什么文件，说道：

“一切都完啦！我们的牌打输啦……克雷莫夫未能及时把军队调到彼得格勒，时机已经错过。本来是轻而易举的事，现在却遇到了重重的障碍……时局注定在向不利于我们的方向发展……这个……请您看看吧，军队是怎么调遣的！”他把一张地图递给罗曼诺夫斯基，上面注明了第三军团和土著师的兵车最后到达的地方；阵阵的痉挛掠过他那由于失眠变得憔悴不堪的、曾是那么有神的肿脸。“铁路上的那伙流氓全都在给我们制造困难。他们就没有想到，如果我一旦成功的话，就会下命令把他们的十分之一统统绞死。请看看克雷莫夫的报告吧。”

在罗曼诺夫斯基看报告的时候，科尔尼洛夫一面用大手巴掌抚摸着自己油晃晃的肿脸，一面迅速地写道：

诺沃切尔卡斯克，阿列克谢·马克西莫维奇·卡列金司令官。

阁下致临时政府电报的要点我已知悉。光荣的哥萨克已经没有耐心再与形形色色的卖国贼和叛徒进行毫无成果的斗争，眼见祖国已濒于灭亡，他们毅然拿起武器，来保卫国家的生存和自由。哥萨克曾以自己的劳动和鲜血使这个国家繁荣昌盛，版图扩大。我们之间的来往在一定时间内仍将受到限制。盼能与我采取一致行动，——热爱祖国和珍惜哥萨克荣誉的赤诚会使您这样做的。

第六五八号，一九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科尔尼洛夫将军

“请把这个电报立即发出去。”他写完以后，吩咐罗曼诺夫斯基说。

“请您命令再次致电巴格拉季翁公爵，请他在今后的进军中，是否可以行军速度前进？”

“是，是。”

罗曼诺夫斯基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若有所思地说：

“拉夫尔·格奥尔吉耶维奇，我以为目前我们还没有悲观失望的理由。您对事变进程的估计过分悲观……”

科尔尼洛夫胡乱伸出一只手，想捕捉一只在他头顶飞舞的紫色小蝴蝶。他蜷着手指，脸上带着轻微的紧张、期待的表情。蝴蝶受到空气的冲击，展平翅膀，落了下来，朝敞着的窗户飞去。但是科尔尼洛夫终于还是把它捉住了，然后就轻松地喘起气来，靠在圈椅的背上坐下。

罗曼诺夫斯基在等待他对自己的话的回答，但是科尔尼洛夫却苦笑着，若有所思地讲起他的梦来：

“昨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仿佛我是一个步兵师的旅长，率领部队在喀尔巴阡山的丛山中进军。我们和司令部一起来到一个牧场。一位上了年纪的、穿得很漂亮的乌克兰人出来迎接我们。他请我喝牛奶，摘下雪白的毡帽，用非常地道的德语说：‘请喝吧，将军！这牛奶有一种奇异的医疗效果。’我好像是在喝，完全没有介意这个乌克兰人竟冒昧无礼地拍了拍我的肩膀。后来我们就在山中行进，好像又不是在喀尔巴阡山了，而是在阿富汗的什么地方，走在一条羊肠小道上……是的，真正的、名副其实的羊肠小道：到处是石头，褐色的碎石在脚下乱飞；山下，峡谷那边，一派沐浴在灿烂、耀眼的阳光中明媚的南方景色……”

徐徐清风吹过敞开的窗户，翻动着桌子上的纸张，科尔尼洛夫迷离恍惚的目光在第聂伯河对岸，在点缀着一块块绿中透黄的草地的丘陵起伏的大地上徘徊。

罗曼诺夫斯基追逐着他的视线，也暗自叹了一口气，把目光移到风平浪静，波光闪闪的第聂伯河上，移到抹上一层早秋的温柔色彩的、烟霭漠漠的原野。

第十七章

往彼得格勒移动的骑兵第三军团和土著师的部队，在八条铁路线上拉成很长的距离；列韦利、韦津贝格、纳尔瓦、亚姆堡、加契纳、索莫里诺、维里察、楚多沃、格多夫、诺夫哥罗德、德诺、普斯可夫、卢加和其余的一切大大小小的中间车站都挤满了缓缓行驶的、滞留的兵车。团队的士兵已经不服从上级指挥人员的任何指挥，支离解体的连队彼此失去了联系。第三军团和配备给它的土著师，在行军途中全编为集团军，这就更加剧了混乱；这当然需要进行必不可少的调动，要把散乱的部队集合起来，要重新配备兵车。所有这一切造成了一片混乱，发出了一些互不协调，有时甚至是互相抵触的命令，使本来已经相当敏感紧张的气氛变得更加惶惶不可终日了。

科尔尼洛夫军队的兵车在进军途中处处遇到工人和铁路职工阻挠，它们排除种种障碍，缓慢地向彼得格勒开去，在枢纽车站上汇合了，接着重又分散开来。

在一节节红色车厢里，在卸下鞍子、饿着肚子的马匹旁，半饥饿的顿河、乌苏里、奥伦堡、涅尔琴斯克和阿穆尔的哥萨克，半饥饿的印古什人、契尔克斯人、卡巴尔达人、沃舍梯人、达格斯坦人挤成了堆。兵车等待出发，常常要在车站上停留几个钟头，科尔尼洛夫的士兵成群结队地从车上涌下来，像蝗虫似的挤满了车站，聚集在道轨上，把先前驶过去的兵车吃剩下的食物全都吃光，悄悄地偷老百姓的东西，抢劫粮食仓库。

哥萨克的黄红色裤绦，龙骑兵的华丽上衣，山民士兵的契尔克斯式服装……一向单调的北方景色，还从来没有见到过如此绚烂多彩的混合色调。

八月二十九日，在巴甫洛夫斯克附近，土著师第三旅在加加林公爵指挥下，已经和敌人接火。担任师先头部队的印古什人和契尔克斯人的两个团，一发现铁路被拆毁以后，就下了火车，以行军队形向皇庄方面进发。印古什人的侦察队潜入索莫里诺站。两个团慢慢地展开攻势，夹

击已经转变到工人方面去的近卫军，等候本师其余的部队开到。而那些部队却还滞留在德诺车站上等待出发。有些部队连这个站都还没有开到。

土著师的师长巴格拉季翁公爵驻在距离车站不远的庄园里，等待着其余部队的集结，不敢冒险以行军队形向维里察推进。

二十八日他收到北方战线的司令部转来的一个电报的抄本：

我请求把最高统帅的命令转达给第三军团司令官和顿河第一师、乌苏里师及高加索土著师等各师师长，如遇某些不能预见的情况，致使兵车在铁路上行进发生困难时，最高统帅特命令各师队部以行军队形继续挺进。

一九一七年八月二十七日

第六四一一号

罗曼诺夫斯基

上午九时许，巴格拉季翁打电报报告科尔尼洛夫，说早晨六点四十分，他收到彼得格勒军区参谋长巴格图尼上校转来的克伦斯基的命令，要所有的兵车一律返回，因此本师的兵车全部滞留在从加奇卡车站到奥列杰什车站沿线，因为铁路各站遵照临时政府的命令，拒发路签。尽管他已经收到科尔尼洛夫如下的指示：

着令巴格拉季翁公爵继续乘兵车进军。如果铁路不通，即以行军队形挺进卢加，抵达后完全接受克雷莫夫将军的指挥。

但是巴格拉季翁仍然不想徒步行军，反而下令将军团司令部转移到军车上。

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曾服役过的那个团，和其余的几个编进顿河哥萨克第一师的团，沿着列韦利—韦津贝格—纳尔瓦一线向彼得格勒推进。二十八日下午五点钟，一列兵车装着这个团的两个连到达纳尔瓦。兵车司令得悉当晚已不可能开车，因为从纳尔瓦到亚姆堡的铁路已被破坏，铁路工兵营已派了一部分人乘特别列车前往抢修。如线路能及时修复，兵车可于明日黎明发车。愿意不愿意，兵车司令只好同意。他一路大骂着，走进自己的车厢，和军官们聊了一阵新闻，便坐下来喝茶。

夜色阴沉。从海湾那边吹过来阵阵寒意袭人的潮湿海风。哥萨克们

聚在路轨上、车厢里低声交谈，被火车头的汽笛惊动了的马匹在乱踏着车厢的木底板。兵车尾部有一个青年哥萨克在唱歌，像是在黑暗里对什么人苦诉：

再见吧，城市和乡镇，

再见吧，亲爱的村庄！

再见吧，年轻的姑娘，

噢噫，再见吧，浅蓝色的小花！

从前呀，从黄昏直到清晨，

我躺在亲爱的姑娘的手上，

可是现在，从黄昏直到清晨，

我手拿步枪站岗……

从灰色仓库的庞大躯体后面走出一个人。他站了一会儿，谛听着歌声；打量了一下洒满黄色灯光的道轨，就坚定地向兵车走去。他的脚步踏在枕木上，发出轻柔的响声，等走在坚实的黏土地上，声音就消失了。他走过尽头上的一节车厢时，站在车门口的哥萨克停下歌声，喊道：

“谁？”

“你要找谁？”那个人不很情愿地回敬了一句，继续向前走去。

“夜里你还瞎闯什么？我们要把你们这些坏蛋好好揍一顿！你鬼鬼祟祟的，在探路子吗？”

那个人没有回答，走到列车的中部，把脑袋伸进车厢的门缝，问道：

“这儿是哪个连？”

“囚犯连。”黑暗里发出一阵哄笑。

“不开玩笑，是哪个连？”

“第二连。”

“第四排在哪儿？”

“从头上数第六节车厢。”

从火车头数起，第六节车厢旁边有三个哥萨克在抽烟。一个蹲着，两个站在他身旁，他们默默地打量着朝他们走来的人。

“你们好啊，乡亲们！”

“上帝保佑。”一个人仔细打量着来人的脸，回答道。

“尼基塔·杜金还活着吗？他在这儿吗？”

“我就是，”蹲着的人用唱歌似的中音回答说，并站了起来，用靴后跟捻灭了烟卷儿，“我怎么不认识你。你是谁？从哪儿来呀？”他伸出蓄着连鬓胡子的大脸，竭力想看清穿着军大衣、戴着皱巴巴的步兵军帽的陌生人，然后忽然惊叫道，“伊利亚！本丘克？我的亲爱的，风从哪儿把你吹来的？”

他把本丘克的一只手握在自己毛烘烘的、粗糙的手巴掌里，俯身对本丘克低声说道：

“这都是自己人，不用怕。你从哪儿来？说吧，真见鬼！”

本丘克跟其余的哥萨克握手问过好，用生铁似的、沉闷、颓丧的声调回答：

“我是从彼得堡来，费尽力气才找到你们。有事来找你。要好好谈谈。老兄，我看到你还活着，而且很健壮，非常高兴。”

他笑着，宽额角的灰色方脸上露出白晃晃的牙齿，眼睛温柔、镇定、快活地动着。

“谈谈吧？”蓄着连鬓胡子的哥萨克的中音歌唱似的问道，“这么说，你虽然是个军官，倒不嫌弃我们弟兄，啊？好，谢谢，伊柳沙 [1] ，耶稣保佑，要不我们简直听不到一句亲热话……”一种亲切的、没有恶意的

玩笑声在他的嗓音里颤动。

本丘克也亲切地开玩笑说：

“行啦，有你耍贫嘴的时候！只顾开玩笑，耍贫嘴，胡子都长到肚脐眼下面去啦。”

“胡子我们随时都可以刮掉，你快说说，彼得堡的情况现在怎么样？开始暴动了吗？”

“咱们到车里去谈吧。”本丘克露出大有可谈的神色提议说。

他们走进了车厢。杜金用脚踢了踢一个什么人，小声说：

“起来吧，伙计！有用的人来啦。喂，快点呀，老总们！”

哥萨克们哼哼着爬起来。也不知道是谁的两只带着烟草和马汗臭味的大手巴掌，轻轻地在黑暗里摸索着坐在马鞍子上的本丘克的脸，用浓重的低音问：

“是本丘克吗？”

“是我。这是你吗，奇卡马索夫？”

“是我，是我。你好啊，老弟！”

“你好！”

“我立刻就去把第三排的弟兄们叫来。”

“好好！……你去跑一趟吧。”

第三排的人几乎全都来了，只留下两个人看守马匹。哥萨克们走到本丘克面前，把像硬面包皮似的手巴掌塞过去，弯下腰，在灯光下打量着他那忧郁的大脸，有的叫他本丘克，有的称他伊利亚·米特里奇，有的直呼伊柳沙，但是所有人的声调都是那么亲切，充满对同志的欢迎热忱。

车厢里显得很气闷。灯光在板壁上跳闪，人影在晃动，变得又大，又不成样子，车灯像神灯似的冒着油晃晃的浓烟。

大家都关心地让本丘克坐到明亮地方。前面的人蹲下去，其余的人站着，围成了一个圆圈。杜金的中音咳嗽了一声。

“伊利亚·米特里奇，我们前几天收到了你的信，但是我们很想听你亲口讲讲，希望你能告诉我们将来怎么办。要知道，他们把我们发往彼得堡——我们有什么办法呢？”

“你看，事情是这样的，米特里奇。”一个站在门口、皱巴巴的耳垂上戴着耳环的哥萨克开口说，就是有一次利斯特尼茨基不许他在战壕护板上烧开水，并把他骂了一顿，“现在有各式各样的宣传鼓动家到我们这儿来劝说我们——说什么，你们不要去彼得格勒，还说，咱们自己人没有理由互相残杀之类的话。我们听是听啦，可是实在不敢相信他们的话。他们都是些陌生人。也许，他们是在把我们往修道院里领呢，——谁知道他们是些什么人呢？如果拒绝不去的话，科尔尼洛夫就要派契尔克斯人来打我们——那照样还要流血。可是你，是我们的人，是哥萨克，我们更相信你，而且我们非常感激你，你还从彼得堡写信给我们，还带来报纸……说老实话，这里正缺卷烟纸，我们收到了报纸……”

“你胡诌瞎说些什么呀，糊涂虫？”有个人生气地打断他的话，“你——目不识丁，就以为大家都和你一样是睁眼瞎吗？好像我们把报纸都卷烟抽啦！伊利亚·米特里奇，我们总是先把它们从头到尾全读一遍。”

“胡说，尖嘴鬼！”

“拿来‘卷烟’啦——真会说话儿！”

“头号的大傻瓜！”

“弟兄们！我说的不是这个意思，”戴耳环的哥萨克分辩说，“当然，我们先把报纸读了……”

“您读过吗？”

“我没有文化，当然读不了……我是说，总是先读过啦，然后才拿来抽烟……”

本丘克面带一丝笑意，坐在马鞍子上，打量着哥萨克们；他觉得坐着说话不方便，就站起来，背向车灯，慢腾腾地、勉强地笑着说道：

“你们到彼得格勒去没有什么事可干。那儿根本没有什么暴动。你们知道，为什么把你们送到那儿去吗？是为了去推翻临时政府……是的！是谁领着你们干的呢？是沙皇的将军科尔尼洛夫。他为什么要推翻克伦斯基呢？——因为他自己想要坐这个宝座。你们看，乡亲们！想卸下你们的木枷，给你们再套上一个，可是既然要套嘛，那就套上个钢枷好啦！去也倒霉，不去也倒霉，那就要挑选一下，那个轻一点儿。是不是？你们自己考虑考虑吧：沙皇时代，打你们的嘴巴子，叫你们为他们去当炮灰。克伦斯基当权，你们照样要去，不过已经不打嘴巴子啦。但是打倒克伦斯基，布尔什维克掌权了，那就完全是另外一个样子啦。布尔什维克是不要战争的。政权一到他们手里，立刻就会和平。我并不拥护克伦斯基，他是魔鬼的兄弟，他跟科尔尼洛夫是一丘之貉！”本丘克笑了笑，用袖子擦着额角上的汗，继续说道：“但是我号召你们不要去使工人流血。如果科尔尼洛夫得势，那么俄罗斯就要浸到没膝深的工人的鲜血中，在科尔尼洛夫的统治下，要想夺取政权并把它转移到劳动人民手中，就更加困难了。”

“你等等，伊利亚·米特里奇！”一个身材也像本丘克一样矮壮的哥萨克，从后排走出来说道。他咳嗽了一声，搓了搓两只像被水冲刷过的老橡树根一样的长手，用浅绿色的、像贴上去的嫩叶似的、微微含笑的眼睛瞅着本丘克，问道：“你刚才讲过上枷锁……那么布尔什维克要取得政权以后，会给咱们套上什么样的枷锁呢？”

“你是怎么啦，有自个儿给自个儿套枷锁的吗？”

“这自个儿——是什么意思？”

“就是这个意思。要知道布尔什维克统治是谁掌权呀？——如果大家选你，你就掌权，或者是杜金，或者就是这位大叔当选掌权。是大家选举出来的政权，是苏维埃。明白了吗？”

“那么上边掌大权的是什么人呀？”

“也要通过选举。如果你当选——你就在上边掌大权。”

“真的吗？你不是瞎说吧，米特里奇？”

哥萨克都哈哈笑了，立刻就七嘴八舌地同时说起来，连那个站在门口瞭望的人也走过来，插嘴说道：

“那么土地他们怎么办呢？”

“不会把咱们的土地抢走吗？”

“他们能结束战争吗？也许，只是现在说说，为了骗大家举手拥护他们。”

“你把良心话讲给我们听听吧！”

“俺们现在是在黑暗里瞎撞哪。”

“听信外人的话是危险的。谣言很多……”

“昨天有个水兵在这里为克伦斯基大哭一通，我们揪着他的头发，把他从车厢里扔了出去。”

“他叫嚷着：‘你们是反革命……’真是个怪物！”

“我们不明白这些话，不知道该怎么理解。”

本丘克扭转着身子，四下观察着哥萨克，等候他们平静下来。起初他对于自己的行动能否成功的疑心消逝了，在掌握了哥萨克们的情绪之后，他已经十分坚定地认识到，无论如何是可以把兵车阻拦在纳尔瓦。前天，当他去彼得格勒地区党委会，提出到正向彼得格勒推进的顿河第一师的部队进行宣传鼓动工作时，他确信是可以成功的，但是到了纳尔瓦——他的信心却动摇了。他知道，必须要用另外一种语言跟哥萨克们进行谈话，他害怕起来，担心找不到共同语言，因为九个月以前，他回到工人群众中来，又重新与工人群众打成一片，——讲起话来，已经习惯于他只要说半句，他们立刻就能理解、明白他的意思，在这里，跟家

乡人谈话，却需要另外一种已经快忘光的家乡土话，需要一种能随机应变和有很大说服力的语言，——不仅是要点燃他们心中的怒火，还要使它熊熊地燃烧起来，要烧掉几百年来养成的那种怕违命受罚的恐惧心理，烧掉那种因循守旧的恶习，要使他们感到理直气壮，要领着他们跟自己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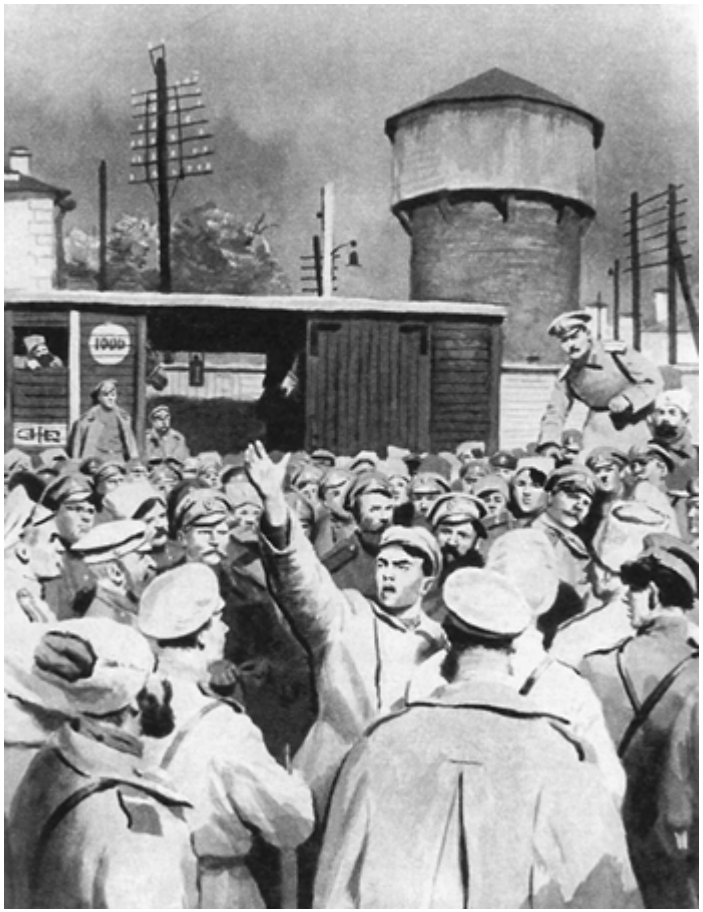

刚开始讲话的时候，他自己听出，自己说话的口气有些做作，飘忽不定，缺乏信心，他仿佛置身局外，在旁听自己乏味的讲话，——他担心自己的论据没有说服力，冥思苦想，寻找有力的、能摧毁一切的话语……但是事与愿违，他痛苦地感到，从他嘴唇上滑出的却是一些像肥皂泡似的没有分量的语句，而头脑里则是一团毫无内容、扑朔迷离的思想。他站在那里，急得满头大汗，困难地喘着气。嘴里说着，一个念头却在钻心地折磨着他："同志们把这样重大的事情委托给我——可是我却

用自己的手把它搞糟啦……一句连贯的话都说不出来……我这是怎么啦？换个人，人家一定讲得很好，一定讲得比我强一千倍……噢，他妈的，我真是个头号笨蛋！”

那个生着绿叶一样的眼睛、曾经问过枷锁问题的哥萨克，把他从昏昏沉沉的状态里唤醒；在这以后进行的谈话，使本丘克得到了重新振作和恢复正常的机会，后来竟连自己也觉得很奇怪，突然精力充沛，出语流畅，用词明快、锋利，他精神振奋，竭力控制自己高昂的情绪，镇静自若，这时他已能凶狠、有力地提出许多尖酸刻薄的问题，应付自如地驾驭着谈话的进程，就像个已经驯服了一匹跑得满身大汗的，原来野性十足的马的骑手一样。

“那么，请你说说：立宪会议有什么不好？”

“你们的列宁是德国人送来的……不是吗？那么他究竟是从哪儿跑出来的……是从柳树上掉下来的吗？”

“米特里奇，你是自动到这儿来的，还是派你来的？”

“哥萨克军的份地交给谁？”

“我们在沙皇时代的日子过得有什么不好？”

“孟什维克不也是拥护人民吗？”

“我们有哥萨克军会议，已经有了人民政权——那我们还要苏维埃干什么？”哥萨克们问道。

到午夜以后才散会。决定第二天早晨召集两个连的人开群众大会。本丘克留在车里过夜。奇卡马索夫要本丘克和他一起睡。他在睡觉前画着十字，铺铺盖时，警告说：

“伊利亚·米特里奇，你可以放心地躺下睡，不过请你原谅……朋友，我们这里的虱子可多得很。如果爬到你身上去——请不要见怪。我们伤心，无聊，养了这样肥壮的大虱子，简直成了灾难啦！个个都像头小母牛那么大。”他沉默了一会儿，悄悄地问道：

“伊利亚·米特里奇，列宁是哪个民族的人？就是说，他出生在什么地方，在什么地方长大的呀？”

“列宁吗？是俄罗斯人。”

“噢？！”

“是的，俄罗斯人。”

“不对，老弟！看来，你并不十分了解他，”奇卡马索夫颇为自负地低声说道，“你知道，他出自什么血统吗？——是咱们的血统，是顿河哥萨克，他出生在萨尔斯克区的韦利科克尼亚热斯克镇——明白了吗？据说他当过炮兵。他的面貌很像顿河下游的哥萨克：颧骨很高，而且眼睛也很像。”

“你这是从哪儿听来的？”

“哥萨克们都这么谈论，我就听见啦。”

“不对，奇卡马索夫！他是俄罗斯人，辛比尔斯克省人。”

“不对，我不信。我干脆就不相信你的话！普加乔夫是哥萨克吧？司捷潘·拉辛呢？还有叶尔马克·季莫费耶维奇[2]呢？正是这样！所有鼓动穷人起来反对沙皇的人，都是哥萨克出身。可是你却说——他是辛比尔斯克省人。米特里奇，听你说出这样的话，太叫人伤心啦……”

本丘克笑着问道：

“那么说，大家都认为他是哥萨克了？”

“他是哥萨克，不过现在还不向外宣布。我只要看他一眼，——立刻就会认出来。”奇卡马索夫点上烟，把浓重的叶子烟气喷到本丘克脸上，若有所思地咳嗽了一声，“我觉得很奇怪，我们在这儿大家为此争得都要打起来啦：如果他，弗拉基米尔·伊里奇，是咱们的哥萨克，是炮兵，那么他哪儿来的这么大的学问呢？据说，在大战一开始，他就被德国人俘虏去，在那里学习，后来学到了各种学问，可是等他一开始鼓动他们的工人起来暴动，并使他们那些学者都望尘莫及的时候，——他们都吓坏

啦。就对他说：‘贲儿头[3]，你回家去吧，基督保佑你，要不你会搞得我们鸡犬不宁，不可收拾！’于是就把他送回俄国来啦，因为他们害怕他把工人给鼓动起来。哦嗬！老弟，他可是个厉害家伙！”奇卡马索夫颇为骄傲地说出了最后的一句话，高兴地在黑暗里笑了起来，“米特里奇，你没有看见过他吗？没有吗？真可惜。据说，他的头很大。”他咳嗽了一声，从鼻孔里喷出一股红色的烟气，他一面把卷烟抽完，一面继续说，“老娘儿们应该多养些这样的人。是个厉害家伙，真的，他不仅仅要推翻一个沙皇……”他叹了一口气，“不，米特里奇，你不要跟我争论啦：伊里奇呀——是哥萨克……干吗还要故意布疑阵呢！辛比尔斯克省根本就不会出这样的人物。”

本丘克不说话了，笑着躺了半天，眼也没有闭上。

他很久未能入睡，确实有很多虱子密密麻麻地爬到他身上，爬到衬衣里面，咬得像火燎似的痒痒难忍；躺在旁边的奇卡马索夫一面叹气，一面搔痒，不知道是谁的淘气的马直打喷鼻，把他的睡意全吓跑了。本来他已经睡熟了，但是不合群的马匹咬起架来，踏动着蹄子，凶狠地尖声叫起来。

“闹吧，鬼东西！……嘚儿——儿——儿！嘚儿——儿——儿，该死的东西！……”杜金跳起来，用昏昏欲睡的中音吆喝起来，并用什么沉重的东西打了近处的马一下子。

本丘克被虱子咬得在铺上翻来覆去地折腾，他把身子侧到另一面去，恨恨地想，大概怎么也睡不着了，就开始考虑起明天开群众大会的事来。他尽量去设想军官们会怎么进行反抗，他暗自冷笑道：“大概，哥萨克们群起一哄，他们就会溜之大吉，不过，鬼知道会搞些什么花招！我一定要跟本地驻军士兵委员会先商量好，以防万一。”不知怎么一下子就想起了一个战争场面——一九一五年十月的一次冲锋，接着记忆仿佛对主人把它送上了这条已经走熟了的小路非常高兴，就开始幸灾乐祸地推出许多往事的断片：被打死的俄国和德国士兵的嘴脸和难看的姿势，南腔北调的话语，以前曾经看见过的，但是现在失去光彩、由于时间久远而变得黯淡的景物的片段：不知道为什么保存在心里，一直没有说出过的思想，内心还能微微感觉到的大炮轰鸣的回音，熟悉的机枪哒哒声

和弹带的沙沙声，雄壮的旋律，一张画着他曾经爱过的女人的美丽得令人心疼的小嘴的、已经有点褪色的画，接着又是战争的片段：遍地尸体，塌陷下去的埋葬战死的兄弟的坟坑……

本丘克被弄得心烦意乱；他爬起来坐着，出声地，或者是仅仅想道："这些记忆我一直到死也忘不了，而且不仅是我一个人，凡是活下来的人都不会忘却。这帮混蛋破坏蹂躏了人们的生活！……该死的东西！该死的东西！……你们真是死有余辜！……"

还想起了十二岁的姑娘卢莎，她是他在图拉工厂里做工时的朋友，在战争中牺牲了的彼得格勒一个五金工人的女儿。有一天，黄昏时分，他在林荫道上走着。她——这个瘦削的、身体纤弱的少女——正坐在道边的长椅上，放肆地劈开两条细腿在抽烟。憔悴的脸上，两只疲倦的眼睛，早熟的、由于涂了口红而变长了的嘴角上挂着痛苦的表情。"您认不出我来啦，大叔？"她露出一种熟练的职业笑容，站起身来，沙哑地问道，接着，就弯下身子，把脑袋靠在本丘克的胳膊肘上，完全像个孩子似的、可怜地痛哭起来。

这时他几乎被涌上心头的、像毒气一样的仇恨窒息了；脸色变得煞白，牙齿咬得直响，痛苦地呻吟起来。后来抚摸了半天毛烘烘的胸膛，嘴唇一直在哆嗦；他觉得，仇恨像一团熔渣在胸中沸腾，——仇恨在心里慢慢地燃烧着，妨碍他呼吸，使左胸心脏下面疼痛难忍。

直到天亮他也没有睡着。黎明时分，他脸色焦黄，比往常显得更加忧郁，来到铁路职工委员会，商量好决不让哥萨克的兵车从纳尔瓦开出去，过了一个钟头，他就去找本地驻军士兵委员会的委员们。

八点钟以前他回到兵车上来。他走着，全身都感觉到一阵还带着一点热气的清晨的凉意，暗暗为此行可能获得的成功，为从仓库生了锈的屋顶后面升起的太阳和从什么地方传来的一阵像音乐似的、悦耳的女人声音而沾沾自喜。黎明前下过一阵短时间的倾盆大雨。路基上的沙土被雨水冲过，到处留下一些水流的痕迹，散发着淡淡的雨水的气息，在沙土的表面上，被雨点打过的地方，还保留着密密麻麻的、已经有点儿干了的小坑——就像长了麻子似的。

一个身披军大衣，脚上穿着沾满泥浆的高筒靴的军官，绕过列车，迎着本丘克走来。本丘克认出是卡尔梅科夫大尉，就稍微放慢脚步，等他走过来。他们走到一起。卡尔梅科夫停下来，冷漠地眨了眨乌黑的斜眼睛。

“是本丘克少尉吗？你出狱了？对不起，我不能把手递给你……”

他紧闭着嘴唇，双手插在军大衣口袋。

“我也并不想伸手给你……你太心急啦。”本丘克嘲笑地回答说。

“怎么，你是上这儿来逃命的吗？还是……从彼得格勒来呢？是不是从宝贝儿克伦斯基那里来的？”

“你这是——审问吗？”

“是对于一个开小差的同事的命运的合法关切。”

本丘克敛去笑容，耸了耸肩膀。

“我可以叫你放心：我并不是克伦斯基派来的。”

“但是，在大难临头的时候，你们立刻就会令人感动地携起手来的。那么，你到底是什么人呢？不戴肩章，穿步兵军大衣……”卡尔梅科夫翕动着鼻翅，轻蔑而又遗憾地打量着有点儿驼背的本丘克，说道，“是政治经纪人吗？我猜对了吧？”没有等到回答，他就转过身去，大步走开了。

杜金在车厢旁边迎上本丘克。

“你是怎么回事？大会已经开始啦。”

“怎么，已经开始啦？”

“就这样开始啦。我们的连长卡尔梅科夫大尉本来出差去啦，可是今天他乘机车从彼得堡回来了，把哥萨克们召集起来。这会儿正要去劝说他们呢。”

本丘克停下来，询问卡尔梅科夫是从什么时候去彼得格勒出差的。

从杜金的话里得知，这家伙差不多有一个月不在连里了。

“这是科尔尼洛夫假借学习投弹技术的名义派到彼得堡去的反革命刽子手的一员。就是说，是科尔尼洛夫忠实信徒。哼，好吧！”他跟杜金一同向开会的地方走着，断断续续地想道。

在仓库后面，哥萨克的军便服和军大衣围成了一圈灰绿色的栅栏。卡尔梅科夫站在人群中的一只底朝上的木桶上，四周站了几个军官，他尖声地、一字一板地喊道：

“……进行到最后的胜利！我们是受到信任的，我们绝不能辜负——这种信任！现在我来宣读科尔尼洛夫将军致哥萨克们的电报。”

他用一种不必要的慌慌张张的动作，从制服上衣侧面的口袋里掏出来一张揉皱的纸，和兵车司令耳语了几句。

本丘克和杜金走过来，跟哥萨克们混到一起。

卡尔梅科夫感情丰富，情绪激昂地念道：

哥萨克们，亲爱的乡亲们！俄罗斯国家的疆土不是在你们祖先的骸骨上开拓、扩展起来的吗？伟大的俄罗斯不是由于你们无比的英勇，由于你们的功勋，伟大的献身精神和英雄行为而强大无比吗？你们，静静的顿河的豪放、自由的儿子们，库班和勇猛的捷列克的健儿们，乌拉尔、奥伦堡、阿斯特拉罕、塞米列琴斯克、西伯利亚草原和山地、遥远的后贝加尔、阿穆尔和乌苏里等地英勇、矫健的雄鹰们，你们永远在保卫着自己旗帜的尊严和光荣，俄罗斯的土地上到处流传着歌颂你们祖先功勋的传说。现在已经到了你们应该拯救祖国的时候了。我谴责临时政府行动的犹豫迟缓、管理国家的无能和放纵德国人在我们国家肆意横行；喀山的爆炸事件可以证明这一点，这次爆炸毁掉了约一百万发炮弹和一万二千挺机枪。不仅如此，我还要谴责政府某些成员明目张胆的叛国行为，对此我可以提出证据：当我八月三日在冬宫参加临时政府的会议时，阁员克伦斯基和萨温科夫曾指示我，不能把所有的话全说出来，因为阁员中有些不忠诚的人。很明显，这样政府只能把祖国引向灭亡，对这样政府是不能信任的，跟这样的政府为伍，是不能拯救灾难深重的俄罗斯的。因此，昨天临时政府为了敌人的利益，要求我辞去最高统帅职务时，我作为一个哥萨克，基于良心与忠诚，不能不拒绝这个要求，我宁被咒骂而死，也不愿使祖国蒙受耻辱和叛变祖国。哥萨克们，俄罗斯土地的勇士们！你们曾经保证，在我认为必要的时候，你们将奋起与我共同战斗，拯救祖国。现在钟声响了——祖国已经到了覆亡的前夜！我不服从临时政府的命令，为了拯救自由的俄罗斯，我要反对这个政府，反对这个政府中的那些不负责任、出卖祖国的谋士。哥萨克们，你们要维护无比英勇的哥萨克的尊严和光荣，这样你们就可以拯救被革命夺去的祖国和自由。你们要服从我的命令，执行我的命令，随我前进！一九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最高统帅科尔尼洛夫将军。

卡尔梅科夫沉默了一会儿，然后卷着那张纸，喊叫道：

“布尔什维克和克伦斯基的奸细阻挠我们各部队乘火车前进。已经接到最高统帅的命令：如果不能用火车完成调动任务时，就以行军队形向彼得格勒进发。今天我们即将出发。请大家准备下车！”

本丘克粗暴地用胳膊肘推开别人，挤到人群中去；还没有走到军官们的圈子，就像在群众大会上一样，响亮地喊叫道：

“哥萨克同志们！我是彼得格勒的工人和士兵派到你们这儿来的。有人要率领你们去进行自相残杀的战争，去扑灭革命。如果你们愿意去反对人民，如果你们愿意去恢复帝制，——那你们就去吧！……但是彼得格勒的工人和士兵却希望你们不要去做杀害自己兄弟的凶手。他们向你们致以热烈的问候和兄弟的敬礼，他们不愿意跟你们兵戎相见，而愿意和你们结为同盟……”

大家没有等本丘克把话说完，就发起了一阵冲天的喧哗声。仿佛是怒吼的风暴把卡尔梅科夫从桶上冲了下来。他向前弓着身子，快步向本丘克走去；但是还差几步没有走到时，便用靴后跟一拧，转过身来。

“哥萨克们！本丘克少尉去年从前线逃跑，——这你们是知道的。怎么，难道我们能听这个胆小鬼和叛徒的话吗？”

第六连连长苏金中校用沙哑的、像打闷雷似的低音压下了卡尔梅科夫的声音，喊道：

“逮捕他，逮捕这个坏蛋！我们在前方流血，他却躲到后方去逃命！……抓住他！”

“等一会儿再抓！”

“叫他把话说完！”

“不要用手绢去捂人家的嘴。让他说明自己的观点。”

“逮捕他！”

“我们不要听逃兵胡说八道！”

“说下去，本丘克！”

“米特里奇！要砍到他们的尾巴骨！”

“打——倒……”

“住口，你这个母狗的奶头！”

“压倒他们！压倒他们，本丘克！你要跟他们顶着干！顶着干！”

身材高大、没戴军帽、露着剃得光光的秃脑袋的哥萨克，团革命委员会的委员，跳到桶上去。他热烈号召哥萨克们不服从反革命刽子手科尔尼洛夫将军的命令，他讲了进行反人民战争的危险后果，然后转向本丘克，结束说：

“同志，您不要以为我们也像军官老爷那样轻视您。我们欢迎您，尊敬您这位人民的代表，我们尊敬您，还由于您原先当军官的时候从未欺压过哥萨克，跟我们亲如兄弟。我们没有听见您说过粗暴的话，但是请您不要以为我们是些没有文化的人，以为我们不懂礼貌，——亲热的话连畜生都明白，别说是人啦。我们恭恭敬敬地给您敬礼，请您转告彼得堡的工人和士兵，我们绝不会举手去打他们！”

周围像敲大鼓一样轰响起来：一片称赞的呼叫声，响彻云霄，然后又慢慢地低沉下去，平静下来。

卡尔梅科夫扭着匀称的身子，又爬上了木桶。大谈其白浪翻滚的顿河的尊严和荣誉、哥萨克的历史使命、军官和哥萨克共同浴血奋战的壮举，等等，等等，他气喘吁吁地讲着，脸色变得像死人一样苍白。

一个身体强壮的白眉毛哥萨克换下了卡尔梅科夫。人们打断了他反对本丘克的、充满仇恨的演说，——抓着他的手从桶上拖了下来。奇卡马索夫跳到木桶上去。他把双手一挥，好像劈木头似的，叫道：

“我们不去，我们也不下火车！电报上说，好像哥萨克曾经答应过要帮助科尔尼洛夫啦，——可是谁问过我们呢？我们从来也没有答应过他！是哥萨克军人联合会的军官们答应的！格列科夫将军曾摇着尾巴答

应过，——那就让他去帮忙吧！……”

发言的人更换得越来越勤。本丘克低垂着额部宽阔的脑袋站在那里，黏土色的血晕使他的脸色变得黝黑，脖子上和太阳穴上鼓起的血管猛烈地跳动着。气氛越来越紧张。他感觉到，再过一会儿——只要发生一点儿鲁莽的行动，这种紧张气氛只有经过流血才会缓和下来。

驻扎在当地的步兵成群结队地从车站上涌来，军官们溜出了会场。

过了半点钟，气喘吁吁的杜金跑到本丘克面前，说道：

“米特里奇，怎么办哪？……卡尔梅科夫准是想出了什么坏主意。他们正在从车上往下卸机枪，还派一个骑兵到什么地方去啦。”

“走，咱们到那儿去。赶快召集二十来个哥萨克！快！”

卡尔梅科夫和三个军官正在兵车司令那节车厢边往马上装载机枪。本丘克第一个走过去，回头看了看同来的哥萨克们，把手伸进军大衣口袋，掏出一枝崭新的、精心擦过的军官佩带的手枪。

“卡尔梅科夫，我们来逮捕你啦！举起手来！……”

卡尔梅科夫从马旁边跳开去，弯下腰，抓住手枪盒子，但是没有来得及拔出手枪：一粒子弹在他的脑袋顶上响了；本丘克在枪响前，恶狠地大声喊道：

“举起手来！……”

他的手枪露出了枪口，扳机慢慢地扳上了一半。卡尔梅科夫眯缝着眼盯着他，艰难地举起手来，弹了个响指巴儿。

那几个军官也都很不情愿地交出了武器。

“马刀也要摘下来吗？”一位年轻的少尉机枪手恭恭敬敬地问道。

“是的。”

几个哥萨克把机枪从马背上卸下来，又搬到车厢里去。

“派人看守这几个人，”本丘克对杜金说，“奇卡马索夫，你去逮捕其余的军官，把他们也押到这儿来。听见了吗，奇卡马索夫？咱们俩把卡尔梅科夫送到本地驻军的革命委员会去。卡尔梅科夫大尉，请您在前面走。”

“干得漂亮！漂亮！”一个军官往车上跳着，目送着走去的本丘克、杜金和卡尔梅科夫，赞赏地说。

“诸位！我们应该感到害臊啊，诸位！我们简直像孩子一样傻！谁也没有想到及时把这个坏蛋干掉！当他拿枪对着卡尔梅科夫的时候，这当儿给他一枪——不就完了嘛！”苏金中校愤愤地扫了军官们一眼，说道。半天才用颤动着的手指从烟盒里取出一支烟来。

“要知道他们有整整一排人……会乱开枪互相射击起来的。”少尉机枪手有点儿抱歉似的解释道。

军官们沉默地抽着烟，有时候互相对看一眼。这幕戏竟如此迅雷不及掩耳地演完，使他们呆若木鸡。

卡尔梅科夫咬着黑胡子尖，默默地走了一会儿。高颧骨的左腮帮子上，一片火红，好像挨了耳光子似的。路上遇到的老百姓都惊讶地停下来望着，交头接耳，纷纷议论。傍晚的纳尔瓦上空，天色阴沉，黯淡无光。道轨上落满了像红色金属片似的桦树叶子——八月正在慌忙撤退。一群群乌鸦飞过教堂的绿色圆顶。从车站外面的什么地方，暮色苍茫的田野那边，吹来袭人的寒意，夜色渐浓，一片片抹了一层晚霞似的铅白色残云，依然在掠过荒凉、无路的天空，从纳尔瓦向普斯可夫，向卢加方面飘去；黑夜正在越过一道看不见的界限，逼退黄昏。

在火车站旁边，卡尔梅科夫猛然转过身来，朝本丘克脸上啐了一口，骂道：

“卑鄙的——家伙！……”

本丘克躲开啐过来的唾沫，眉毛向上一挑，左手把猛地插进口袋去的右手腕子紧按了半天。

“走！……”他费力地喊道。

卡尔梅科夫又走起来，恶毒地骂着，脏话连篇。

“你这个叛徒！卖国贼！你将为此遭到报应！”他不断地骂着，常常停下来，向本丘克进逼。

“走！我求你……”本丘克总是在劝说。

于是卡尔梅科夫紧握着拳头，重又向前走去，像匹受伤的马，摇摇晃晃。他们来到水塔边。卡尔梅科夫咬牙切齿地骂道：

“你们不是什么政党，而是一群可恶的社会蟊贼！谁在领导你们？——是德国人的总司令部！布尔——什——维克……哈哈！全是些低能儿。你们的党，是一群败类，被人收买，简直是……一群无赖！无赖！……出卖了祖国！我真想把你们全都吊在一根横梁上绞死……噢，噢，噢，噢！这个时刻会到来的！……你们的那个列宁不是三十个德国马克就把俄罗斯出卖了吗？！……他抢了百八十万——就逃之夭夭啦……这个流刑犯！”

“给我靠墙站住！”本丘克拉着长声，结结巴巴地喊道。

杜金大吃一惊，慌张起来。

“伊利亚·米特里奇，等等！你要干什么？等等！……”

本丘克气得脸都变了样，非常难看，面色发青，他跳到卡尔梅科夫面前，照着他的太阳穴上猛击一拳，脚踏着从卡尔梅科夫头上飞下来的军帽，把他拖到水塔的黑砖墙边。

“站好！”

“你干什么？！……你！……你敢！……你敢打死我！……”卡尔梅科夫挣扎着，怒吼道。

脊背重重地撞在水塔墙上，他挺直了身子，明白过来：

“你要枪毙我？”

本丘克弯下腰去，手忙脚乱，使劲往外拔手枪，因为扳机挂住了口袋里子。

卡尔梅科夫向前迈了一步，迅速扣好军大衣上的全部扣子。

“开枪吧，狗崽子！开枪吧！你看看吧，俄罗斯军官是如何从容就义……我就是临死……”

子弹砰的一声打进他的嘴里。沙哑的回声在水塔后面一阶一阶地盘旋升向高空。卡尔梅科夫在迈第二步的时候就踉跄了一下，左手抱住脑袋，倒了下去，身子弯成一个很陡的半圆形，然后把几颗被血染黑的牙齿吐到胸前，甜滋滋地吧咂了一下舌头。等他的脊背挺直，贴到潮湿的石子上，本丘克又打了一枪。卡尔梅科夫抽搐了一下，翻身侧卧，像一只睡着的鸟，把头扭到肩下，发出一阵短促的呜咽声。

在第一个十字路口上杜金追上了本丘克。

“米特里奇……你这是干什么，米特里奇？……你怎么把他打死啦？”

本丘克紧紧地按着杜金的肩膀，用坚毅的目光凝视着他的眼睛，声音非常安逸，但有些疲惫地说道：

“不是他们杀死我们，就是我们杀死他们！……没有中间的道路。要血拼到底。你死我活……明白了吗？卡尔梅科夫这类人，就必须像对付毒蛇一样把他们消灭、镇压。对那些为怜悯这些毒蛇而流泪的人也要开枪……明白了吗？为什么要流眼泪呢？要硬起心肠！变成凶狠的人！如果卡尔梅科夫掌握了政权的话，他会嘴里叼着香烟，把咱们打死，可是你……唉，你这个爱哭的好心人！”

杜金的脑袋摇晃了半天，磕打着牙齿，不知道为什么两只穿着褪成红褐色皮靴的大脚也莫名其妙地乱踏起来。

他们俩沿着寂静无人的狭窄街道沉默地走着。本丘克偶尔回头看看。乌云在他们头顶低空的黑暗中翻滚着，向东方涌去。昨天的雨水洗过的一弯新月，像只澄绿的斜眼睛，从一小块八月的天空窥视着人间。

近处的十字路口上，一个步兵战士和一个肩上披着白色头巾的女人紧挨在一起站在那里。战士抱住那个女人，把她往自己怀里拉着，在低声说些什么，她却双手撑住他的胸膛，脑袋向后仰去，上气不接下气地嘟囔说：“我不信！我不信！”接着就压低声音娇滴滴地笑了起来。

[1] 伊柳沙是伊利亚的爱称。

[2] 叶尔马克·季莫费耶维奇是十六世纪沙俄军队征服西伯利亚汗国的首领，原是一名沙俄通缉的哥萨克。

[3] 列宁的前额突出，故有此说。

第十八章

八月三十一日，克伦斯基召去的克雷莫夫将军在彼得格勒自杀了。

克雷莫夫所属部队的代表团和指挥人员都赶到冬宫去自首。这些不久以前还想用战争来对付临时政府的人，现在却来向克伦斯基大献殷勤，向他表白自己的忠诚。

克雷莫夫纪律紊乱的部队还在进行最后挣扎：一部分军队由于惯性作用，还在向彼得格勒运动，但是这种运动已经毫无意义，因为科尔尼洛夫的叛乱已近尾声，像腾起的烟火似的反革命火花已经熄灭，而且共和国的临时执政者——这些日子里，他那肥硕的脸颊的确显得大为瘦削了，——已经在像拿破仑一样，抖动着两条裹着皮绑腿的腿，在政府的例会上大谈其“政局完全稳定”了。

在克雷莫夫自杀的前一天，阿列克谢耶夫将军接到了任命他为最高统帅的命令。一向举止得体、注意细节的阿列克谢耶夫了解自己处境的恶劣和暧昧，开始他坚决拒绝，但是后来还是接受了这一任命，惟一希望，就是借以减轻科尔尼洛夫和那些曾或多或少参与组织反政府叛乱的人们的不幸。

三十一日，他在路上用直通电话和大本营联系，想弄清科尔尼洛夫对他接受任命和即将上任所持的态度。令人厌烦的商谈断断续续，一直拖到深夜。

同一天，科尔尼洛夫那里也召集了一次参谋人员和亲信们的会议。对于他提出的关于继续与临时政府进行斗争的合理性问题，大多数出席会议的人都主张继续斗争。

“亚历山大·谢尔盖耶维奇，请谈谈您的高见吧。”科尔尼洛夫对鲁科姆斯基说，因为他在整个会议过程中一直保持沉默。

鲁科姆斯基的话虽说得很委婉，但是坚决反对继续自相残杀。

“投降吗？”科尔尼洛夫不客气地打断他的话，问道。

鲁科姆斯基耸了耸肩膀。

“问题自身会自然而然地得出结论。”

谈话又继续了半个钟头。科尔尼洛夫一言不发，显然，他在竭力使自己保持镇定。会议不久就散了，过了一个小时，他把鲁科姆斯基请到自己的办公室里来。

“您是对的，亚历山大·谢尔盖耶维奇！”他把手指头弄得咯吧咯吧直响，昏暗的、好像撒上了一层炭灰的灰白色眼睛瞅着旁边的什么地方，疲倦地说道，“继续顽抗不仅愚蠢，而且简直是犯罪。”

他用手指头敲了半天桌子，谛听着什么——也许是在谛听自己琐碎的思绪；沉默了片刻，问道：

“米哈伊尔·瓦西里耶维奇什么时候到？”

“明天。”

九月一日阿列克谢耶夫来到了大本营。当天晚上，他根据临时政府的命令，逮捕了科尔尼洛夫、鲁科姆斯基和罗曼诺夫斯基。在把被逮捕者送往“大都会饭店”（在那里他们将被置于守卫的监护之下）之前，阿列克谢耶夫与科尔尼洛夫密谈了二十分钟；科尔尼洛夫从自己房间里走出来的时候，非常激动，几乎不能自制。罗曼诺夫斯基想要走到科尔尼洛夫跟前去，但是被科尔尼洛夫的妻子挡住了。

“请原谅！拉夫尔·格奥尔吉耶维奇要求谁也不要到他跟前去。”

罗曼诺夫斯基瞥了一眼她那神色沮丧的脸，就赶紧走开，眼睛激动地眨着，眼眶下面立刻黑了一片。

第二天，西南线总司令邓尼金、参谋长马尔科夫将军、万诺夫斯基将军和特别军团司令埃尔杰利将军也都在别尔季切夫同时被捕。

在贝霍夫的一所女子中学里，科尔尼洛夫的注定要失败的反革命行动可耻地结束了。结束了，可是又在策划新的行动；未来的国内战争和向革命展开全线进攻的计划难道不就是在这所女子中学里出笼的吗？

第十九章

十月底的一个早晨，利斯特尼茨基大尉接到了团长的命令——率领连队徒步到皇宫广场去。

利斯特尼茨基给司务长下了命令后，就赶忙穿起衣服来。

军官们都打着呵欠，骂骂咧咧地起床了。

“什么事？”

“布尔什维克在找事！”

“诸位，谁把我的子弹拿走啦？”

“开到哪儿去？”

“你们听，是在放枪吗？”

“哪有什么枪声？是您阁下耳朵的幻觉！”

军官们都来到院子里。连队已经站成纵队。利斯特尼茨基率领着哥萨克快步从院子里走出去。涅瓦大街渺无人迹。的确有的地方偶尔响起零落的枪声。一辆铁甲车在皇宫广场上巡行，士官生在巡逻。街道荒凉、寂静。一队士官生和几个第四连的哥萨克军官们在冬宫门口迎接哥萨克。军官中，有一位是连长，他把利斯特尼茨基叫到旁边去，问道：

“全连都带来了吗？”

“是的。怎么啦？”

“第二连、第五连和第六连都不肯来，拒绝执行命令，不过机枪队跟着我们在一起。哥萨克怎样？”

利斯特尼茨基轻轻地挥了一下手。

“糟糕！第一团和第四团的情况怎样？”

“这两个团没有来。他们不来。您知道，今天布尔什维克可能要动手吗？鬼知道在搞些什么名堂！”他伤心地叹了口气，“真想奔回顿河去，躲开这是非之地……”

利斯特尼茨基把连队带进院子。哥萨克们把步枪架起来以后，就都在宽敞的、像操场似的院子里散开。军官都凑到远处的厢房里。他们抽着烟，聊起天来。

一个钟头以后，开来了一团士官生和一个妇女突击营。士官生据守在皇宫的走廊里，机枪也拖到那里。妇女突击队员就聚集在院子里。闲逛的哥萨克们走到她们面前，开起下流的玩笑。下士阿尔扎诺夫拍了拍一个穿着短大衣的短头发女人的脊背，说道：

“大婶，你就在家养孩子好啦，怎么干起老爷们的事来啦。”

“你自己去养吧！”声音沙哑的、很不客气的“大婶”顶嘴道。

“我的乖乖！你们也跟我们一起来并肩战斗啦？”旧教徒兼色鬼的秋科夫诺夫纠缠着女突击队员说道。

“揍他们，臭流氓！”

“撇腿的战士！”

“乖乖地待在家里多好！瞧，用得着你们哪！”

“土造的双筒猎枪！”

“从前面看——是个兵，可是从后看一看——不知道是个神甫，还是他妈的别的什么玩意儿……简直使人恶心！”

“喂，你这个女突击队员！把你的屁股收一收，要不然我可就要拿枪托子打啦！”

哥萨克瞅着妇女们，哈哈地笑着，倒也快活。但是将近正午，快活的气氛消逝了。女突击队员们分排从广场上抬来粗大的松木柱子，封锁宫门。指挥她们的是一个男人相的胖女人，穿着很合身的军大衣，挂着

一枚乔治勋章。铁甲车在广场上开始巡逻得更加频繁，士官生不知道从什么地方把一些装着子弹和机枪弹带的手提箱搬进皇宫。

“喂，乡亲们，当心点儿吧！”

“原来咱们是要打仗啦？”

“你以为——来干什么？你当是把你带来调戏女突击队员的呀？”

同乡们——布卡诺夫斯克和斯拉谢夫斯克的都围到拉古京身边。他们在商量什么事情，来回跑动。军官都不知道溜到什么地方去了。庭院里除了哥萨克和女突击队员以外，别无他人。紧靠宫门的地方放着几挺机枪手扔下的机枪，机枪的护板闪着湿漉漉的暗光。

傍晚，飘起了小雪。哥萨克们开始不安起来。

“这是他妈的什么规矩：把我们领了来，扔在院子里，连饭都不管？！”

“应该去把利斯特尼茨基找回来。”

“去找，去找！他在皇宫里，而士官生却不放咱们弟兄进去。”

“应该派个人去找炊事车——叫他们送饭来。”

于是，派了两个哥萨克去找炊事车。

“你们不要带枪去，不然的话，人家会缴你们枪的。”拉古京建议说。

等候了两个钟头的炊事车。可是，不用说炊事车，就连派出去的人也没有回来。原来是谢米诺夫团的步兵把从院子里开出来的炊事车给拦回去了。黄昏时分，原先聚集在宫门附近的女突击队员们散成密集的散兵线；她们卧倒在木柱下面，开始越过广场向什么地方射击起来。哥萨克们没有参加射击，在抽烟，闲得无聊。拉古京把连队召集到宫墙边，不时担心地打量着皇宫的窗户，说道：

“听我说，乡亲们！咱们在这儿没有什么事可干。应该撤出去，要不

然咱们就要无辜遭殃。他们一开始对皇宫进攻，咱们待在这儿干什么？军官——连影子都不见啦……难道咱们就该死，就该在这儿白白送命吗？回营房去，别在这儿蹭墙皮啦！至于临时政府……它对咱们有啥用呀？！乡亲们，你们说哪？”

“咱们从院子里一往外撤，赤卫军就要用机枪扫射。”

“他们会砍掉咱们的脑袋！”

“不见得……”

“那就自己好好想想吧！”

“不行，咱们还是在这里老老实实待到底吧。”

“咱们简直像牛犊子一样——喂饱了往牲口棚里一赶。”

“各走自己的路吧，我们排撤啦！”

“我们也撤！”

“派几个人去找布尔什维克说说——叫他们别碰咱们，咱们也不动他们。”

第一连和第四连的哥萨克也凑了过来。大家商量了一下。每连派一个人，三个哥萨克走出宫门。一个钟头以后，他们领来三个水兵。水兵们跳过堵在宫门口的一堆方木，穿过院子，故意装得很随便的样子；他们走到哥萨克跟前，互相寒暄了一阵。一个留着黑胡子的漂亮的水兵，穿着敞怀的帆布上衣，海军帽歪在后脑勺上，挤到哥萨克人群中去。

“哥萨克同志们！我们是革命的波罗的海舰队的代表，我们是来建议你们，撤出冬宫。你们没有必要来保护别人的资产阶级政府。叫资产阶级的鬼儿子们——士官生去保护它吧。没有一个步兵愿意来保护临时政府，而且你们的弟兄——第一团和第四团的哥萨克——已经跟我们合作啦。谁愿意跟着我们走——就请站到左边去！”

“等等，老兄！”第一连的一个威武的下士走出来说，“跟着走——我们是非常高兴的……不过赤卫军会把我们枪毙吧？”

“同志们！我们以彼得格勒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名义保证你们绝对安全。谁也不会伤害你们。”

黑胡子的水兵旁边站着另一个身材短粗、脸上有点浅麻子的水兵。他扫了哥萨克们一眼，转动着像牛似的粗壮的脖子，拍了拍自己紧绷在制服里的高胸脯，说道：

“我们护送你们！弟兄们，用不着疑神疑鬼的，我们不是你们的敌人，彼得格勒的无产阶级也不是你们的敌人，敌人是这些……”

他笑着，跷起大拇指向皇宫一指说道，露出了细密的牙齿。

哥萨克们犹豫踌躇起来，女突击队员们走过来，听了一会儿，瞅了

瞅哥萨克们，重又走回宫门去。

“喂，你们，大嫂子们！跟我们一块儿走，怎么样？”一个连鬓胡子的哥萨克招呼她说。

没有得到回答。

“扛起枪——开步走！”拉古京坚定地说。

哥萨克和睦地纷纷拿起步枪，排好了队。

“把机枪也带走吧？”一个哥萨克机枪手问黑胡子的水兵说。

“带走。不能留给士官生。”

哥萨克们出发前，各连的军官全都出来了。他们挤在一起站在那里，目不转睛地盯着那三个水兵。各连排好队就开拔了。机枪队拖着机枪走在最前面，小轮子轻轻地吱吱扭扭、哗啷哗啷在湿漉漉的石头铺的地上滚着。穿帆布上衣的水兵走在第一连最前面一个排的旁边。费多谢耶夫斯克镇的身材高大、白眉毛的哥萨克拉着他的袖子，抱歉、感动地说道：

“我亲爱的人呀，难道我们愿意跟人民作对吗？我们一时糊涂，被骗到这儿来啦，如果我们明白，那我们会来吗？”他伤心地摇了摇留着额发的脑袋，“请你相信我的话——我们绝不会来！”

第四连走在最后。他们在被妇女突击营全营挤得水泄不通的宫门口耽搁了一会儿。一个强健的哥萨克爬到方木堆上去，有说服力地、意味深长地摇晃着一个大长黑指甲的手指头说：

“喂，娘子军的战士们，你们听我说！现在我们就要撤出去啦，你们这些糊涂娘儿们却要守在这里。不过，你们可不要做什么蠢事！如果你们胆敢在我们背后开枪，——我们杀回来，就把你们统统剁成肉酱。我说得够明白了吧？好，就是这样。现在，再见吧。”

他从方木堆上跳下来，快步去追自己的队伍，不时回头看看。

哥萨克们差不多走到广场中间了。有个哥萨克回头一看，激动地说：

“瞧啊，伙计们！有位军官追咱们来啦！”

很多人都一面走着，一面扭回头来看。一个高个子的军官手扶着马刀，顺着广场跑来。

他不断在招手。

“这是阿塔尔希科夫，第三连的。”

“是个什么样的人？”

“高个子，一只眼睛上有个小瘊子。”

“他想跟咱们一起走。”

“是个很不错的小伙子。”

阿塔尔希科夫在快步追赶连队，从远处就可以看到，他的脸上还挂着笑容。哥萨克们在向他招手，哈哈笑着。

“加油，中尉阁下！”

“快点儿！”

从宫门那里传来一声清脆、单调的枪声。阿塔尔希科夫挥舞着双手，身子往后倾斜，仰面倒下，两脚在石头路上蹬跶着，想要站起来。各连就像听到口令似的，都转过脸来，面向皇宫。机枪手们掉转枪口，在机枪旁边跪下。一阵弹带的沙沙响声。但是宫门旁，松木堆后面，已经空无人迹。一分钟以前还聚集在那里的女突击队员和军官们，好像都被那声枪响一扫而光。

各连又匆匆整好队伍走起来，步子加快了。最后一个排的两名哥萨克从阿塔尔希科夫倒下去的地方跑了回来。为了让全连的人都听见，其中一个大声喊道：

“子弹打在他的左肩胛骨下。死啦！”

脚步的响声越来越大，越来越整齐。穿帆布上衣的水兵喊着口令：

“左转弯……走！”

几个连弯弯曲曲地转弯走去。寂寥荒凉的旧皇宫默默地目送着他们。

第二十章

这年的秋天很暖和。阴雨连绵。贝霍夫的天空难得见到那苍白无光的太阳。到了十月，野鸟开始南徙。就是夜里，也能听到仙鹤凄切惊心的悲鸣掠过凉意已深的黑土大地。一群群的候鸟匆匆南飞，逃避即将来临的初寒和高空凛冽的北风。

因科尔尼洛夫案被逮捕羁押在贝霍夫的犯人，等候审判已有一个半月之久。这期间，他们的囚徒生活仿佛已经固定下来，如果还不能说完全是正常的生活，至少也已经独具特色的固定下来。每晨早餐后，将军们就出去散步，返回来就拆阅信函，接见来访亲友，吃午饭；午睡后就在各自的房间里度过，晚上照例都在科尔尼洛夫寓处聚会，进行长时间的商谈、谋划。

在这所临时改为监狱的女子中学里，生活过得还是相当舒服的。

格奥尔吉耶夫营负责外部警卫，内部护卫由帖金人担任。这种警卫虽然在某种程度上限制了在押犯人的自由，但是却有很大的优越性：早已安排好，只要犯人高兴，随时都可以很容易、很安全地逃走。在贝霍夫监狱里的整个关押期间，他们始终是不受任何限制地与外界保持着联系；要求尽快进行侦讯、审判，对资产阶级各界人士施加压力，销毁叛乱罪证，体察军官们的情绪，危急时则溜之大吉。

科尔尼洛夫费尽心机，要把那些忠实于他的帖金人掌握在自己身边，与卡列金联系后，卡列金就遵照他的指示，急忙往土耳其斯坦送去了几火车粮食，分发给帖金人饥饿的家属。为了帮助军官——参加科尔尼洛夫叛乱的人——家属，科尔尼洛夫给莫斯科和彼得格勒的一些大银行家写了一封措词严厉的信；那些人怕他们会进行对自己不利的揭发，所以立即就汇出了几万卢布。科尔尼洛夫与卡列金之间书信来往，在十一月以前，一直没有中断过。十月中旬他给卡列金写了一封长信，探问顿河方面的情况，哥萨克对他去顿河抱什么态度。卡列金送来了肯定的回答……

十月革命震撼了贝霍夫囚徒们脚下的大地。第二天就有很多急使被

派往各方，一星期之后，不知道是什么人对囚徒们命运的担心在卡列金给自封为最高统帅的杜霍宁将军的信里透露出来，他在信中坚决要求把科尔尼洛夫及其他被捕的人一律交保释放。哥萨克军人联合会和陆海军军官联合会总部也都向大本营提出同样的请求。杜霍宁迟疑未决。

十一月一日科尔尼洛夫写给杜霍宁一封信。杜霍宁在信纸边上做的批语清楚地表明大本营已经多么虚弱无力，此时此刻，大本营对军队实际上已经没有任何权威，它正沮丧地等待着自己末日的来临。

尼古拉·尼古拉耶维奇阁下！

命运将您安排在这样关键的位置上，只有您才能扭转乾坤，使国家免于走向灭亡，而这种局面主要由于高层指挥人员的优柔寡断和纵容放任造成的。您已经面临如此严峻的选择：或者敢作敢为地大干一场，或者辞职不干，否则您就要承担祖国灭亡的责任和蒙受军队彻底瓦解的耻辱。

根据我得到的不完全的、零碎的情报判断，局势是严重的，但是还未到山穷水尽的地步。不过，假使您放任布尔什维克占据大本营，或者甘愿承认他们的政权，那么局势就会变得不可收拾。

您能指挥的、已经有半数受了赤化宣传的格奥尔吉耶夫营和一个没有战斗力的帖金团，这点儿力量太微不足道了。

鉴于局势的发展动向，我认为您必须毫不延缓地采取这样一些措施，这既可以保障大本营的安全，又可为组织对迫在眉睫的无政府状态继续进行斗争创造有利的条件。

我认为这些措施应是：

一、立即把一个捷克团和一个波兰的枪骑兵团调到莫吉廖夫来。

［杜霍宁的批语］大本营认为他们并非十分可靠。这些部队会是最先与布尔什维克媾和的人。

二、用前线的哥萨克炮兵连加强波兰军团各师部队的炮兵力量，并使用这个军团的部队占领奥尔沙、斯摩棱斯克、日洛滨和戈麦尔。

［批语］为了占领奥尔沙和斯摩棱斯克已经集中了库班第二师及阿斯特拉罕哥萨克的一个旅。为了保证被捕人的安全，我不想把波兰第一师的那个团从贝霍夫调走。第一师的骨干是很不得力的，因此不能算是真正的力量。这个军团的宗旨是置身局外，不干预俄罗斯内部事务。

三、借往彼得格勒和莫斯科调动的名义，把捷克斯洛伐克军团的全部、科尔尼洛夫团和一两个最坚定的哥萨克师集中在奥尔沙—莫吉廖夫—日洛滨一线。

［批语］哥萨克的立场倒是非常坚定——决不跟布尔什维克打仗。

四、把所有的英国和比利时的装甲车都集中到该地区，全部换上军官充当炮手。

五、把步枪、子弹、机枪、自动步枪和手榴弹储备全部集中到莫吉廖夫和某个相邻的据点，派可靠的部队守卫，以备发给必将在指定地区集中的军官和志愿兵使用。

[批语] 这可能会引起骚动。

六、与顿河、捷列克和库班军的司令官，以及波兰军和捷克斯洛伐克军团的委员会建立密切的联系和准确的协议。哥萨克已经坚定地表示拥护恢复国家的秩序，对于波兰人和捷克人，恢复俄罗斯秩序的问题——也是他们自身赖以生存的问题。

消息一天比一天来得可怕。贝霍夫更加恐慌不安。关心科尔尼洛夫、要求杜霍宁释放被捕者的人们的小汽车在莫吉廖夫和贝霍夫之间奔驰。哥萨克军人联合会甚至采取了暗中威胁的手段。

山雨欲来，杜霍宁受到即将爆发的事变的压力，动摇不定。十一月十八日，他下达了将在押犯人送往顿河的命令，但旋即又撤消了。

第二天清晨。一辆溅满泥浆的小汽车开到临时监狱贝霍夫女子中学的大门口。司机跳出来，奴颜婢膝地、警惕地打开了车门，从汽车里走出一位身材匀称，但已不年轻的军官。他向守卫的军官出示了参谋上校库松斯基的身份证件。

“我是从大本营来的。我负有面晤在押的科尔尼洛夫将军的使命。我到什么地方可以会见卫队长？”

卫队长——帖金团的埃尔哈特中校——立刻把来人领到科尔尼洛夫那里。库松斯基自我介绍后，有点装腔作势地加重口气报告说：

“四个钟头以后，莫吉廖夫就要和平移交给布尔什维克。杜霍宁将军命令我转告您，全体在押人员必须立即离开贝霍夫。”

科尔尼洛夫向库松斯基询问了莫吉廖夫的情况以后，就把埃尔哈特中校请来。左手的手指沉重地按在桌子边上，说道：

“立即释放各位将军。帖金团要准备好在夜里十二点以前出发。我随团行军。”

随军铁匠作坊里风箱整天呼呼地响着，炉火熊熊，锤声叮当，马匹在拴马架上悲嘶。帖金人给马的四个蹄子全都钉上马掌，修整马具，擦好步枪，大家在忙着进行各种准备工作。

白天，将军们一个个单独地离开了囚地。在寂静、漆黑的子夜时分，当偏僻小镇的灯火已经全部熄灭，人们都已睡熟的时候，骑兵排成了三路纵队，从贝霍夫女子中学的院子里源源开出来。他们的黑色身影，像塑像一样，清晰地映在钢铁色的天幕上。骑士们在行进中，简直像扎煞着羽毛的大黑鸟，高筒的皮帽子紧压在前额上，瑟缩地伏在鞍头，油亮的黑脸裹在长耳风帽里。科尔尼洛夫骑在一匹身躯细长的、筋肉强壮的高头大马上，紧挨着团长屈格尔亨上校，驼着背在团纵队中晃悠。贝霍夫街头的寒风吹得他皱起眉头，眼睛眯缝成一条线，望着繁星点点、寒冷的夜空。

沿街响起新换过掌的马蹄声，渐渐地消失在荒郊野外。

第二十一章

团队在后撤，已经是第二天了，撤得很慢，且战且退，俄罗斯和罗马尼亚部队的辎重车队在高出地面的土道上络绎不绝。德奥联军已深入到侧翼，迂回包抄后撤的败军，企图完成合围。

傍晚发觉，第十二团和与这个团相邻的罗马尼亚旅有被包围的可能。敌人在日落时，把罗马尼亚人赶出了霍维涅斯卡村，并且已经推进到与戈尔什山口毗邻的“四八○”高地。

夜里，得到山民骑兵营的炮兵连增援的第十二团，接到了攻占戈尔什山谷谷口地带阵地的命令。团队派出警戒哨以后，即着手准备这场遭遇战。

这天夜里，米什卡·科舍沃伊和本村蠢笨的阿列克谢·别什尼亚克一起值勤，做暗哨。他们隐蔽在一口废弃塌陷的水井旁的土崖边，吸着寒峭的冷气。偶有迟去的雁群掠过满布白云的、茫茫的夜空，用警惕、悲凉的啼声标出自己的去向。科舍沃伊遗憾地想到不能吸烟，便小声地说道：

“人们的生活也真够奇怪的啦，阿列克谢！……大家都像瞎子似的在摸索着走路，一会儿聚到一起，一会儿又各奔东西，有时甚至互相践踏……总是这样过日子，在鬼门关边打转转儿，叫你越过越糊涂：为什么要这么瞎折腾？依我看，世界上再没有比人们的私念更可怕的啦，你用什么法子也不能把人们的私念弄清楚……譬如说，现在咱们俩躺在这儿，可是我并不知道你心里在想什么，而且永远也不会知道；你过去的日子是怎么过的，我也不得而知，我是怎么回事，你同样也不知道……也许，我现在正想要把你害死呢，可是你却在把干粮让给我吃，一点儿也没有疑心到……人们对自己了解得很少，今年夏天，我住在后方医院。我旁边的床上，是个步兵，莫斯科人。他很好奇，老在问你哥萨克是怎样生活呀，这个那个呀。他们以为——哥萨克只有一根鞭子，他们认为——哥萨克野蛮，哥萨克没有灵魂，只有个像玻璃瓶子似的玩意儿，可是我们都是跟他们一样的人：咱们哥儿们也同样喜欢娘儿们，热

爱姑娘，为自己的伤心事痛哭，见了别人高兴就嫉妒……你是怎么想的，阿廖什卡？可我，小伙子，却变得对生活非常贪恋，一想到世上有那么多漂亮娘儿们，简直心都碎啦！心想：我这一辈子也不能把她们全爱过来啊，急得我简直要大喊大叫！我变成娘儿们迷啦，恨不得把她们个个亲得心都疼了……我谁都可以爱：高的、矮的、胖的、瘦的，只要漂亮就行……还有，我们现在的生活安排得太没有学问了：硬塞给你一个，就得跟她白头到老——要咂吮一辈子……你说恶心不恶心？还有哪，现在又想出了打仗这玩意儿，就这样……”

“把你的脊背抽得太轻啦！蠢牛！”别什尼亚克没有恶意地骂道。

科舍沃伊仰脸躺到地上，长久默默地凝视着高远的苍穹，梦幻似的微笑着，激动、温柔地抚摸着冰凉的、冷漠无情的土地。

在换班前一个钟头，德国人把他们捉住了。别什尼亚克急忙放了一枪，就蹲了下去，牙齿咬得咯吱咯吱地响，身子缩成一团，已经奄奄一息：德国人的刺刀刺进了他的内脏，刺破了膀胱，又使劲一捅，扎进了脊椎骨。科舍沃伊被用枪托子打倒。一个强壮的德国义勇兵背着他走了有半俄里。米哈伊尔清醒过来，觉得自己在往肚子里咽血，他喘了喘气，鼓足了劲儿，没有费多大的力气就从德国人的背上挣脱下来。德国人在他背后打了一排子弹，但是黑夜和灌木丛救了他——逃脱了。

在这以后，退却也停止了，俄国和罗马尼亚部队已经冲出了包围圈，第十二团被从前线撤下来，调到离他们原来的防区左面几俄里的后方。在全团宣布了一项命令：担负拦截逃兵的任务，在各条道路上都设立了岗哨，严防逃兵流窜到后方去，要把他们拦住，必要时可以开枪，然后把他们解送到师部去。

米什卡·科舍沃伊是第一批被派去执行这个任务的人们当中的一个。他和另外三个哥萨克一清早就走出村子，根据司务长的指示，哨位就设在离大道不远的玉米地头上。大道绕过一片小树林，消逝在起伏不平、到处点缀着方块耕地的平原那边。哥萨克们轮流值班监视。过午，一帮步兵，有十来个人，正向他们这个方向走来。士兵们显然是想要绕过已经看得见的山坡下面的小村。他们走到小树林旁边停了下来，抽着烟，显然是在商量，然后就改变了方向，转了个直弯，向左走去。

“要叫住他们吗？”科舍沃伊从玉米丛中抬起身，问其余的人。

“朝天放一枪。”

“喂，你们！站住！”

离哥萨克们只有几十沙绳远的步兵们听到呼叫声后，停了一会儿，然后，仿佛很不情愿似的重又向前走去。

“站——住！”一个哥萨克喊叫道，朝天连放了几枪。

哥萨克们端着步枪追上一个慢慢走着的步兵。

“你们为什么他妈的不站住？哪个部队的？上哪儿去？拿出证件来！”哨长科雷切夫下士跑过来喊道。

步兵们都站住了。有三个人不慌不忙地摘下步枪。

后面的一个弯下腰，用电话线捆着开了绽的靴子。他们穿得都非常破烂、肮脏。军大衣襟上沾满了金盏草的棕色壳皮，——看来，昨晚一定是宿在树林的草丛里的。有两个人戴着夏天的军帽，其余的都戴着肮脏的灰色羊羔皮帽，帽子的翻边都快掉下来了，耷拉着帽带。最后的一个，——看来像是领头人，——身材高大、像老头子似的背都驼了，脸颊上松弛的皱囊直哆嗦，恶狠狠、瓮声瓮气地喊道：

“你们要干什么？我们惹你们了吗？你们干什么要纠缠不休呀？”

“拿出证件来！”下士装出严厉的样子打断他的话。

一个蓝眼睛、脸像新烧出的砖一样红的步兵，从腰里掏出一个瓶子形的手榴弹，——在下士眼前摇晃着，不时回头看看自己的同伴们，用雅罗斯拉夫急促口音快嘴说道：

“给你，小伙子，证件！这就是证件！这是全年有效的证件！当心你的小命，不然我就这么一来——叫你连五脏都分家。明白了吗？听懂了没有？明白啦？……”

“你别撒野！”下士推着他的胸膛，皱起眉头，“你别撒野，也别吓唬

我们，我们已经吓够啦。不过你们既然是开小差的——那就请到司令部去走一趟吧。他们那里会收拾你们这种废物的。”

步兵们交换了一下眼色，从肩上摘下步枪。其中一个黑胡子、干巴瘦，看样子像个矿工，把愤怒的目光从科舍沃伊身上转到其余的哥萨克们身上，低声说道：

“现在我们只好用刺刀来对付你们啦！……好啦，滚开！滚到一边去！哪个敢上，我就开枪，绝不含糊！……”

蓝眼睛的步兵把手榴弹举在头顶上摇晃着；在前面走的那个高个子、驼背的步兵拿着生了锈的刺刀尖划了一下下士的大衣；像矿工样子的家伙嘴里骂着，朝科舍沃伊挥舞起枪托子；科舍沃伊的手指头在枪机上直哆嗦，夹在肋部的枪托也在跳动；有一个哥萨克抓住一个矮小步兵的大衣领子，伸出一只手去摆弄着他，担心地回头瞅着其余的人，害怕他们从后面打他。

玉米茎上的干叶子沙沙作响。绵延的群山在起伏不平的田野的边际上闪着蓝光。红毛的母牛在村外的牧场上徘徊。秋风在小树林子外卷起阵阵冰冷的尘埃。忧郁的十月的白昼和平、昏沉；暗淡的阳光下的自然景物显得那么安逸、肃静。可是就在不远的大道边，人们却在失去理智地仇恨中乱成一团，正准备用他们的鲜血去污染吸足了雨水的、已经播了种的肥沃土地。

激动的情绪已经有点缓和了，步兵们和哥萨克叫嚷了一阵以后，谈话的口气已经有些软了。

“我们刚从前线上撤退下来才三天！我们没有往后方去！可你们却往后方逃，也不害臊！你们扔下战友！谁来把守前线呢？哎呀，你们这些人哪！……我的战友，肋条骨都叫德国人刺透啦，——我是和他一起在当潜伏哨的，可是你却说我们连火药味儿都没有闻到。你闻到的火药味儿跟我们闻到的一个样！”科舍沃伊恶狠狠地说。

“别在这里扯淡啦！”一个哥萨克打断他的话说，“到司令部去——用不着费话！”

“让开路，哥萨克！不然的话，我们可真要开枪啦！”矿工模样的步兵劝导说。

下士很伤心地把两手一摊，说道：

“我们不能这么干，老弟！你们就是把我们都打死——那也逃不掉：我们的连队就驻扎在这个村子里……”

那个高个、驼背的步兵，忽而威胁，忽而劝说，忽而又央告起来。最后，他匆匆忙忙从肮脏的背包里掏出一只用干草包缠着的瓶子，献媚地向科舍沃伊眨着眼，悄悄说道：

“亲爱的哥萨克们，我们给你们些钱，还有这个……德国伏特加……我们还可以凑点东西……看在基督面上，放我们过去吧……家里孩子一大窝，你是明白的……都已经筋疲力尽啦，想家想死啦……到什么时候才有个完啊？……主啊！……真的不肯放我们过去吗？”他慌忙从靴筒里掏出一个烟袋荷包，从里面抖出来两张折皱的“克伦卡”[1]，开始拼命往科舍沃伊手里塞，“收下吧，收下吧！啊呀，我的天！……你不必为我们担心……没有钱我们也可以混下去！……钱——这不要紧……没有钱也行……收下吧！我们再凑点儿……”

羞得满脸通红的科舍沃伊避开他，把手藏到背后，直摇头。一股热血猛地涌到他脸上，泪水夺眶而出，暗自想道：“这都是因为别什尼亚克牺牲，我才变得这么混账……我这算是干什么……自个儿反对战争，可是来抓从前线逃下来的人，——我怎么能这样干呢？……我的妈呀，我干的事情太糟糕啦！我居然成了这样的走狗！”

他走到下士面前，把他叫到一旁去；也不看他的脸，说道：

“放他们走吧！你说呢，科雷切夫？放走吧，真的！……”

下士的眼神也迷离恍惚，仿佛正在干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儿似的，随口说道：

“叫他们走吧……还有他妈的别的什么办法呢？咱们自己也就要走这条路呀……还有什么可隐瞒的呢！”

于是转身朝步兵们愤愤地喊道：

“你们这些下流东西！我们像对待好人一样对待你们，以礼相待，可你们却塞钱给我们，啊？你们以为我们自己的钱少，还是怎么的？”他的脸涨红了，叫道，“收起你们的钱包吧，不然就把你们送到司令部去！……”

哥萨克们都退到旁边去。科舍沃伊望着远处村子里的空旷街道，冲着离去的步兵喊道：

“喂！小骒马！你们在这空地上晃什么？看，那边有一片小树林，白天藏在那里歇歇腿儿，夜里再往前走！不然，你们遇上别的岗哨，——就会把你们抓起来！”

步兵们四下望了望，犹豫了一会儿，拉成了一条肮脏的灰色链子，然后就都像狼似的，一个跟一个地钻进一片黄杨丛生的洼地里去了。

十一月上旬，有关彼得格勒爆发十月革命的各种消息开始传到哥萨克们的耳朵里。照例比所有的人消息灵通的团部传令兵们都肯定地说，临时政府已经逃到美国去了，水兵们捉到了克伦斯基，给他剃了个秃头，像羞辱不走正道的大姑娘一样，涂上松焦油，在彼得格勒游了两天街。

又过了些日子，就接到了正式文告，说临时政府已被推翻，政权转移到工人和农民手中。哥萨克们都警惕地安静下来。许多人很高兴，盼着战争马上停止，但是很多谣传却又令人十分不安，都说骑兵第三军团已经跟着克伦斯基和克拉斯诺夫将军一同向彼得格勒进军了，又说早就把几个哥萨克团调到顿河去的卡列金也从南方压上去了。

前线崩溃了。如果说在十月里，步兵们还只是零散地、没有组织地三五一伙地开小差，那么到十一月底，就已经是整连、整营、整团地从阵地上撤退了；有些部队是轻装撤退的，但是绝大多数部队是带走了团队的物资，抢劫了仓库，打死了军官，顺手也抢掠平民，他们就像冲毁堤坝的、波浪滔天的洪水一样向故乡奔流而去。

在新形势下，第十二团再去执行拦截逃兵的任务已经毫无意义了，

所以这个团在被重新调回前线，在妄图用他们来堵住步兵弃阵而逃留下的千疮百孔，已不成其为战线的努力失败后，十二月里也从前线撤下来，以行军队形开到了附近的一个车站，将团里的全部物资、机枪、储备的子弹和马匹装上火车，向已经爆发了激烈内战的俄罗斯腹地驶去……

第十二团的兵车经过乌克兰，向顿河开去。在兹纳缅卡附近，赤卫军想解除这个团的武装。谈判进行了半个小时。科舍沃伊和另外五个哥萨克，都是各连革命委员会的代表，要求放他们带着武器过去。

“你们要武器干什么？”车站工兵代表苏维埃的成员们质问他们说。

“去打我们自己的资产阶级和将军啊！去把卡列金的尾巴割掉！”科舍沃伊代表他们所有来谈判的人回答说。

“我们的武器是属于军队的，不能交出去！”哥萨克们激动起来。

兵车放行了。在克列缅楚格又要解除他们的武装。只是当哥萨克机枪手们把机枪架在敞开的车厢门口，瞄准了车站，而且有一连人下车散开，卧倒在路基后面准备战斗时，才同意放他们过去。可是快到叶卡捷琳诺斯拉夫 [2] 的时候，即使跟赤卫军的部队互相射击了一阵也不顶用了，——团队还是被解除了部分武装：机枪被缴去了，还缴去一百多箱子弹、几部军用电话机和几轴电话线。哥萨克们拒绝了逮捕军官的建议。一路上只损失了一名军官——团部的副官奇尔科夫斯基，哥萨克们自己判了他死刑，由“锅圈儿”和一个赤卫军水兵负责执行判决。

十二月十七日傍晚，在锡涅尔尼科沃车站，哥萨克们把副官从车厢里拖了出来。

“就是他背叛了哥萨克吗？”手拿毛瑟枪，背着一支日本造步枪的麻脸黑海水兵快活地问道。

“你以为——我们会认错人吗？不，我们不会看错的，大家已经揍了他一顿啦！”“锅圈儿”气喘吁吁地说。

副官是个年轻的上尉，他像被捕获的野兽，四面张望着，用汗湿的

手掌摩挲着头发，对刺脸的严寒，枪托子殴打的疼痛都已经毫无感觉。“锅圈儿”和水兵把他推得离车厢远一点。

“就是因为有了这帮混账东西，人们才起来暴动，才起来革命……哎——哎，我的亲爱的，你别动弹，不然你就要摔碎啦。”“锅圈儿”嘴里嘟哝着，摘下帽子，画了一个十字。

“勇敢点儿，上尉老爷！”

“准备好了吗？”水兵玩弄着毛瑟枪，微微笑着，露出白白的牙齿朝“锅圈儿”问道。

“准备好啦！”

“锅圈儿”又画了一个十字，斜睨着，水兵叉开腿，举起毛瑟枪，聚精会神地眯缝起眼睛，——严酷地微笑着，首先开枪。

在恰普利诺附近，团队无意中参与了无政府主义者跟乌克兰人进行的战斗，牺牲了三个哥萨克，费了很大力气才扫清了被一个步兵师的兵车占据的铁路，杀出了重围。

过了三昼夜，团队的先头兵车已在米列罗沃车站卸车了。其余部分尚滞留在卢甘斯克。

到达卡尔金村的时候，团队只剩下一半人了（其余的人从车站就都各自回家去了）。第二天拍卖了战利品：前线上带回来的从奥地利人那里夺来的马匹，分了团里的公款和服装。

傍晚时候，科舍沃伊和鞑靼村的另外几个哥萨克启程回家了。他们爬上了山坡。顿河上游最美丽的卡尔金村就坐落在山脚下冰封的、白茫茫的奇尔河河湾处。蒸汽磨坊的烟囱里冒出一团团软绵绵的轻烟；广场上黑压压挤满了人；响起了晚祷的钟声。卡尔金山岗那面，克利莫夫斯基村的杨柳树梢隐约可见；再远处，在苦艾般的青灰色雪茫茫的地平线后面，耀眼的夕照染红了烟雾朦胧的西半天。

十八名骑士走过立着三棵落满白霜的野苹果树的土岗后，马就小跑

起来，鞍座咯吱咯吱响着，往东北方向驰去。寒夜静悄悄地藏在山岗后面。哥萨克裹紧长耳风帽，有时纵马飞奔。马蹄铁清脆、刺耳，令人心碎。踏平的大道在马蹄下向南驰去；大道两旁是一片不久前融雪水洼结成的薄冰，冰面上冻结的草茎，在月光下，像一道道白色的流火在闪烁。

哥萨克默默地催马前进。大道向南伸延开去。橡树沟的树林在东方旋转。野兔脚印的奇异花纹在马蹄边闪过。银河像一条镂花的哥萨克皮带，华丽地系在草原的夜天上。

[1] 一九一七年克伦斯基政府发行的二十卢布和四十卢布的纸币，人们称为“克伦卡”。

[2] 即现在的第聂伯罗彼得罗夫斯克市。

卷五

第一章

一九一七年深秋，哥萨克开始从前方回家来了。显得衰老了的赫里斯托尼亚和三个跟他一同在第五十二团服役的哥萨克回来了。完全退役的、仍旧像从前那样光秃无须的阿尼库什卡，炮兵托米林·伊万和“马掌”雅科夫也回来了，接着就是马丁·沙米利、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扎哈尔·科罗廖夫和个子高得难看的博尔谢夫；十二月里，米吉卡·科尔舒诺夫突然出现了，过了一个星期，原在第十二团的哥萨克成群结队地回村来了，其中有米哈伊尔·科舍沃伊、普罗霍尔·济科夫、卡舒林老头子的儿子安德烈·卡舒林、叶皮凡·马克萨耶夫、西尼林·叶戈尔。

模样长得像加尔梅克人的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离开了自己的团，骑着一匹从奥地利军官手里夺来的黄骠骏马，从沃罗涅什直奔家乡，后来有很长时间，老是在讲他怎样骑着自己这匹快马，穿越沃罗涅什省革命后荒乱的村庄，从赤卫队的眼皮底下逃了出来。

他回来以后，梅尔库洛夫、彼得罗·麦列霍夫和尼古拉·科舍沃伊，他们逃出已经布尔什维克化的第二十七团，从卡缅斯克回到了家乡。就是他们带回一个消息，说最近一个时期，在第二后备团服役的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变了心，投奔布尔什维克，留在卡缅斯克了。过去就天不怕地不怕的偷马贼马克西姆卡·格里亚兹诺夫也在那里跟第二十七团打得火热，动乱时代的新奇事物和无拘无束地过过好日子的愿望，使他倾心于布尔什维克。据说马克西姆卡弄到了一匹不仅样子非常丑陋，性子同样凶野，但是却跑得非常快的马；据说这匹马有一道天生的银色白毛贯穿整个脊背，身量不高，但是很长，全身毛色都跟牛毛一样红。大家很少谈到葛利高里，——不愿意谈他，因为知道他已经跟乡亲们分道扬镳了，能不能回头跟大伙走一条路——还很难说。

谁家有哥萨克主人回来，或者像久盼着的客人似的哥萨克回来，谁家就充满了欢乐。这种欢乐也更强烈无情地加重了那些永远失去了亲人

的人们久藏在心底的悲伤。很多哥萨克都成了异乡的鬼魂，——他们陈尸在加里齐亚、布科维纳、东普鲁士、喀尔巴阡山山麓和罗马尼亚的田野上，在炮火的哀乐声中烂掉；现在这些阵亡将士的高冢已经艾蒿丛生，被雨水冲刷，大雪覆盖。不管披头散发的哥萨克妇女跑到胡同里，把手掌遮在眼上，举目远望多少次，——永远也盼不回她们心上的人！不管她们呆滞无光、哭肿的眼睛泪流成河，——也洗不掉心头的哀怨！东风无力，不能把这许多生辰和忌日的哀号带到加里齐亚和东普鲁士，带到已经塌陷的阵亡将士墓边！……

青草淹没了坟墓，时间吞噬了悲伤。清风扫去征人的脚印，——岁月舔尽了创痛和那些久未盼到亲人，而且无日再盼的人们的怀念。人生苦短，上帝赐给我们大家践踏青草的时间是很有限的……

普罗霍尔·沙米利的遗孀眼看着亡夫的兄弟马丁·沙米利活着回来，爱抚着自己怀孕的老婆，哄着孩子玩并分给他们礼物，她越看越伤心，用脑袋直撞坚硬的土地，牙啃着泥地，号啕大哭。寡妇在地上全身抽搐、痛苦地挣扎，孩子们却像一群羊似的挤在一旁，吓得大瞪着的眼睛瞅着母亲，大声哭号。

亲人哪，撕扯你身上唯一的一件衬衣领子吧！撕扯你那由于艰难寡欢的生活而变得稀疏的头发吧，咬你那已经咬得血肉模糊的嘴唇吧，扭断你那因操劳过度，变得粗糙难看的手吧，在你那空荡荡的破家门限旁的土地上撞头吧！你家里再也不会有当家人，你再也没有丈夫，你的孩子们再也没有自己的父亲，要记住，不会有人来抚爱你和你的孤儿，不会有人来帮你干干重活，救你的穷，当你疲惫不堪，夜里倒上床的时候，再也没有人把你的头搂在怀里啦，再也没有人会像他从前那样对你说："别发愁，阿妮西卜！咱们会熬过去的！"再也不会有人娶你，因为繁重的家务、贫困和孩子已经把你吸干，使你变得丑陋不堪；你那些衣不蔽体、满脸鼻涕的孩子再也找不到父亲；你要自己耕地、耙地，被那力不胜任的紧张劳动累得透不过气来，你只能自己把沉重的麦捆从收割机上卸下来，用三齿叉装上大车，不一会儿，你就会感觉肚里像是有什么东西往下坠，接着你就会全身抽搐，盖上破衣烂衫，流尽鲜血而死去。

老母亲翻腾着阿列克谢·别什尼亚克的旧衣服，流出已经枯竭的悲痛眼泪，闻着由米什卡·科舍沃伊带回来的儿子留下来的唯一一件衬衣，衣服的折缝里还残留着儿子身上的汗味；老太婆把脑袋趴在上面，摇晃着身子，哭诉着，眼泪打湿印着番号的肮脏布衬衣。

马内茨科夫、阿丰卡·奥泽罗夫、叶夫兰季·加里宁、利霍维多夫、叶尔马科夫和其他一些哥萨克家都失去了亲人。

只有司捷潘·阿司塔霍夫没有人哭——无亲无故。他那门窗都牢牢钉死、破旧不堪的、就是夏天也显得那么阴森的房子已经荒废了。阿克西妮亚住在亚戈德诺耶，村子里仍然很少听到她的消息，她也从来没有回村子里来看看，——显然，一点也不想念它。

顿河上游顿涅茨区各镇的哥萨克，都与同乡们结伴还乡。十二月里，维申斯克镇各村的哥萨克几乎全都从前线回来了。

日日夜夜都有川流不息的人骑马穿过鞑靼村，人数从十个到四十个，成群结伙地往顿河左岸走去。

“老总们，老家是哪儿呀？”老头子走到街上来问道。

“黑河。”

“济莫夫镇。”

“杜布罗夫卡。”

“列舍托夫斯克。”

“我们是杜达列夫斯克人。”

“我们是戈罗霍夫斯克人。”

“我们是阿利莫夫斯克人。”人们回答说。

“打够仗啦，是吗？”老头子们又挖苦地追问道。

有些从前线归来的人难为情地、老实地笑着回答说：

“够啦，老爷子！打够啦。”

“吃了些苦头，——回家来啦。”

遇上火气大的和凶狠的哥萨克就会破口大骂，以牙还牙：

“滚你的吧，老东西，夹起你的尾巴来吧！”

“你问那么多干什么？你想干什么？”

“你们这种人太多啦，就会他妈的说俏皮话！”

冬天快完的时候，在新切尔卡斯克一带，内战已经打响了，可是顿河上游的村庄和乡镇，却仍然像坟墓一样的寂静。只不过某些家庭里在进行隐蔽的、有时表面化的家庭争论：老头子和从前线归来的儿子们怎么也说不到一起。

对在顿河军区首府周围的激战，只是有所传闻；人们在瞎猜着政治形势的发展，等待事变的发生，仔细倾听着各方传来的消息。

在一月以前，鞑靼村的日子过得也很平静。从前方归来的哥萨克躺在妻子的身边享起福来，吃得胖胖的，完全没有感觉到，比他们在过去的战争中经历的，更加深重的痛苦和灾难正在家门口守候着他们呢。

第二章

一九一七年一月，麦列霍夫·葛利高里因战功被晋升为少尉，当上了第二后备团一个排的排长。

九月里，他在肺炎痊愈后，休假回家住了一个半月，完全康复以后，通过了区医务委员会的检查，又被派回团里。十月革命后，被任命为连长。在这以前不久，他的情绪有了很大的转变，周围发生的一连串事变，特别是由于认识了一个同团的军官——叶菲姆·伊兹瓦林中尉之后，在其影响下促成了这一转变。

葛利高里在休假回团后的第一天，就认识了伊兹瓦林，后来在工作或休息时间经常碰面，不知不觉地受了他的影响。

叶菲姆·伊兹瓦林是贡多罗夫斯克镇一个富裕哥萨克的儿子，在新切尔卡斯克士官学校受的教育，毕业以后被派到前线顿河第十哥萨克团，在那儿干了一年的光景，就像他自己常说的“胸前挂了几枚军官十字章，全身适当和不适当的地方受了十四处手榴弹伤”，然后为了服完自己不长的兵役，来到第二后备团。

伊兹瓦林很有才能，聪明过人，受的教育也远远超过了哥萨克军官通常能达到的程度，是个狂热的哥萨克自治分子。二月革命使他振奋起来，得到了大显身手的机会，他和那些独立自主派的哥萨克们取得联系，巧妙地在宣传顿河军区完全自治的主张：在顿河流域恢复哥萨克被专制王朝奴役之前实行的统治制度。他有丰富的历史知识，有一颗火热的心，但头脑却很清醒、冷静；他美丽动人地描绘着亲爱的顿河流域未来自由自在的幸福生活，那时候将由一个哥萨克有权威的最高会议来治理，那时候在顿河地区内连一个俄罗斯人也没有，而哥萨克将在自己的边境上设立岗哨，跟乌克兰和大俄罗斯平起平坐，再也用不着低三下四；还要和它们进行平等的通商贸易。伊兹瓦林把那些头脑简单的哥萨克和受教育不多的军官们说得晕头转向。葛利高里也受了他的影响。起初他们争论得很凶，但是半文盲的葛利高里和自己的论敌比起来简直是小巫见大巫，所以伊兹瓦林在争论中总是轻而易举地把他打得落花流

水。他们通常是在营房的一个什么角落里进行争论，而旁听的人总是倾向伊兹瓦林。他绘声绘色地描述未来独立生活的美景，深深地打动了哥萨克们的心，——打动了大部分下游的富裕哥萨克们怀有特别隐秘、含蓄希望的心。

“咱们没有俄罗斯怎么生活呢？咱们就有小麦，别的什么都没有。”葛利高里问道。

伊兹瓦林耐心地解释说：

“我并不主张咱们顿河军区闭关自守与外界隔绝。而是按联邦原则，也就是按联合的原则，与库班人、捷列克人以及高加索的山民共同生活。高加索矿产丰富，咱们在那里可以找到一切。”

“可是煤呢？”

“顿涅茨煤矿区就在咱们跟前。”

“但是要知道那是属于俄罗斯的呀！”

“这块地方究竟属于谁，它是在谁的领土上——这还是值得争论的问题。不过即使顿涅茨煤矿区归属俄罗斯的话——我们的损失也很少。我们的联邦并不是依靠工业生存的。从本质上说，我们是农业区，既然这样，那么为了满足我们那规模不大的工业用煤，我们可以从俄罗斯买。而且也不仅是煤，还有许多别的东西我们都得从俄罗斯买，像木材、冶金工业的产品，以及其他等等，咱们将要用上等的小麦和石油去交换。”

“那么咱们脱离俄罗斯究竟有什么好处呢？”

“这是显而易见的。首先可以摆脱政治上的监护，恢复我们被俄罗斯沙皇废除的旧制度，把所有迁移来的‘外来户’都给遣送出境。在十年之内，用从国外输入机器的方法，大大提高我们的经济，这会使我们富强十倍。这块土地是我们的，我们的祖先用自己的鲜血浇灌了它，用自己的骨头使它肥沃起来，可是我们被俄罗斯征服了，四百年来，我们保卫俄罗斯的利益，根本没有为自己着想。我们有几个出海口。我们将拥有最强大的、能征善战的军队，不用说乌克兰，就连俄罗斯也不敢侵犯我

们的独立！”

伊兹瓦林中等个子，身材匀称，阔肩膀，是个典型的哥萨克：长着一头像没有成熟的燕麦似的黄色鬈发，黝黑的脸，倾斜、白皙的前额，脸上只有从两颊到白色的眉毛之间留下日晒的痕迹。他用控制得很好的男高音说话，谈话时，有紧弯左眉和非常独特地抽动他那不大的钩鼻子的习惯；这么一来，使人感到，他好像总在嗅着什么东西似的。他的步伐有力，一举一动和褐色眼睛里坦率的目光总是充满了自信，这一切使他显得与团里其余的军官们大不相同。哥萨克都非常尊敬他，简直比对团长还要尊敬。

伊兹瓦林常常跟葛利高里谈话，而且一谈就很久，葛利高里觉得，不久前他脚下刚刚坚硬起来的土地又变得松软了，这时他的心情又跟在莫斯科斯涅吉廖夫眼科医院里和加兰扎相好时的心情几乎一样，非常痛苦。

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后不久，他和伊兹瓦林进行过这样的一次谈话。

心头矛盾重重的葛利高里小心翼翼地探询着有关布尔什维克的问题：

“你说说，叶菲姆·伊万内奇，照你看，布尔什维克说的对不对？”

伊兹瓦林左边的眉毛弯成了三角形，滑稽地皱着鼻子，哇哇地叫道：

“他们说的吗？哇哇……我的亲爱的，你好像是个刚出生的孩子……布尔什维克有自己的纲领，有自己的计划和希望。布尔什维克从他们本身的观点来看是正确的，而我们从本身的立场来看也是正确的。你知道布尔什维克党叫什么名字吗？不知道？哼，你怎么会不知道呢？俄国社会民主工 党呀！明白了吗？是工人的政党！现在他们正在向农民和哥萨克讨好，但是他们的主要成分是工人阶级。他们使工人阶级得到解放，但是他们赏赐给农民的却是一种新的、也许是更坏的奴役制度。在社会生活中，根本就不可能人人平等。布尔什维克胜利了——工人得利，其余的人就要遭殃。王朝复辟——地主和其他诸如此类的人得到好处，其

余的人就要倒霉。我们既不要布尔什维克，也不要君主政体。咱们需要自己的 政权，首先是要摆脱一切监护人——不管是科尔尼洛夫，克伦斯基，还是列宁。不用他们我们在自己的土地上也能搞得蛮好。上帝保佑，让我们摆脱这些朋友，至于敌人我们自己对付得了。”

“但是大多数哥萨克都倾向于布尔什维克呢……知道吗？”

“葛利沙，好朋友，你要明白这些基本道理：目前　哥萨克和农民跟布尔什维克是同路人。你知道为什么吗？”

“为什么？”

“因为……”伊兹瓦林笑起来，“因为布尔什维克主张和平，主张立刻就实现和平，因为战争现在还在威胁着哥萨克啊！”

他响亮地往自己的绷得紧紧的黝黑的脖子上拍了一下，把那道惊愕地弯起的眉毛展平，喊叫道：

“因此哥萨克就散发出布尔什维主义的气味，而且跟布尔什维克齐步走了。但——是，只要——战争一结——束，布尔什维克就要伸手去统治哥萨克了，哥萨克和布尔什维克就要分道扬镳！这是有理论根据的，是历史发展的必然。在今天哥萨克生活方式和社会主义——布尔什维克革命的终极目的——之间有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

“我说……”葛利高里沙哑地嘟哝道，“我什么都不明白……弄得我晕头转向……就像在草原上的大风雪中迷了路……”

“这是回避不了的！生活会逼着你去弄清楚，而且不仅仅逼着你去弄清楚，还要竭力把你往某一方面推。”

这次谈话是在十月下旬进行的。但是葛利高里在十一月里无意中遇到了另一个哥萨克，这位哥萨克在顿河地区的革命历史上，曾起过不小的作用，——葛利高里遇到的就是费奥多尔·波乔尔科夫，于是经过短时间的动摇之后，原先的真理又在他心里占了上风。

这一天，从晌午起就下起了冻雨。傍晚，天放晴了；葛利高里决定

到同乡——第二十八团的准尉德罗兹多夫的住处去。过了一刻钟，他已经在垫子上擦着靴子，敲德罗兹多夫的房门了。屋子里摆满了枯萎的橡皮树盆景和破烂家具；除了主人之外，还有一个身体强壮、结实的哥萨克，背朝窗户，坐在军官用的行军床上，戴着近卫军炮兵上士肩章。他略微驼背，两条穿着黑色呢裤子的腿大劈开，把长满一层红毛的大手放在同样宽大的圆滚滚的膝盖上。军便服紧绷着他的两肋，在他那宽阔凸出的胸膛上，几乎要绷裂开了。他随着门的响声扭了扭红红的短脖子，冷冷地打量了一下葛利高里，又把瞳孔的冷光隐藏到大厚眼皮下狭窄眼眶里去了。

“认识认识吧。葛利沙，这位差不多是咱们邻居啦，霍皮奥尔河口镇人，波乔尔科夫。”

葛利高里和波乔尔科夫默默地互相握了握手。葛利高里坐下去的时候，笑着对主人说道：

“我把地板全踩脏啦——你不骂吗？”

“不会骂的，别害怕。房东太太会擦的……你要喝茶吗？”

主人是个身材矮小、像泥鳅一样灵活的人，他用被烟熏黄的手指甲碰了碰火壶，遗憾地说道：

“只好喝凉的了。”

“我不喝。别麻烦啦。”

葛利高里把纸烟盒递给波乔尔科夫。波乔尔科夫用粗大的红手指头去拿紧排着的白色烟卷，拿了半天，也没有拿出来，急得满脸通红，愤愤地说道：

“怎么也拿不住……瞧你，该死的东西！”

最后，他终于把一支纸烟滚到烟盒盖上，笑眯眯地抬起眼睛来看着葛利高里，这一来，眼睛就显得更细小了。葛利高里很喜欢他那种从容不迫的样子，问道：

“是哪个村的？”

“我出生在克鲁托夫斯基村，”波乔尔科夫很高兴地说起来，“在那里长大的，最近这些年住在卡利诺夫河口镇。您知道克鲁托夫斯基村吗——您大概听说过吧？这个村子过去，就是马特维耶夫村，紧挨着就是归我们镇管辖的秋科夫诺夫斯基村，再过去就是我们那两个村子了：上克鲁托夫斯基村和下克鲁托夫斯基村。我就是生在那儿的。”

整个谈话过程中，他一会儿对葛利高里称“你”，一会儿又称“您”，话说得很随便，越谈越亲热，有一次甚至用沉重的大手碰了碰葛利高里的肩膀。细心卷起的上唇胡子在他那有些浅麻子、刮得光光的大脸上闪着亮儿，湿漉漉的头发梳得很平整，到小耳朵的边上就蓬松起来，左耳边垂下一团鬈发。要不是那翘起的大鼻子和那两只小眼睛，他很可能给人一个不坏的印象。乍一看，并不觉得那两只眼睛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但是仔细一看，葛利高里仿佛感觉他的视线像铅一般沉重。两只像榴霰弹一样的小眼睛，从狭窄细的眼缝里闪出沉重的光芒，就像是从炮口里发射出来似的，把相遇的目光压下去，然后沉重、顽强地集中落在一个目标上。

葛利高里好奇地仔细观察起他来，发现了一个特征，说话的时候，波乔尔科夫的眼睛几乎一点也不眨动，——把他那种忧郁的目光死盯在对方的身上，一面说，一面又把眼睛从这个目标转移到另一个目标上，同时他那被太阳晒焦的短睫毛总是下垂着，一动不动。只是偶尔垂下大厚眼皮，但是立刻就又抬上去，重又把榴霰弹似的眼睛瞄准目标，环视着周围的一切。

“这太好啦，老乡！”葛利高里对主人和波乔尔科夫说，“战争一结束——咱们就要照新的方式生活啦。‘拉达’[1] 统治乌克兰，咱们顿河地区由哥萨克军会议来治理。”

“就是说，卡列金将军。”波乔尔科夫低声改正他的话。

“反正是一样。有什么不同呢？”

“确实没有什么不同。”波乔尔科夫同意说。

“咱们现在就向俄罗斯母亲鞠躬告别啦，”葛利高里继续转述着伊兹瓦林的话，想听听德罗兹多夫和这位身强力壮的近卫军炮兵如何看待这个问题，“咱们要建立自己的政权，要建立自己的制度。咱们把霍霍尔从哥萨克的土地上统统赶出去，咱们要加强边境的戒备——看他们谁敢来碰！咱们要像古时候咱们的老祖宗们那样生活。我想，革命对咱们是有利的。你以为怎样，德罗兹多夫？”

主人开始殷勤地微笑起来，不住地扭动着身子。

“当然，当然，这样要好得多了！这些庄稼佬把咱们的力气夺去啦，他们搅得咱们简直过不了日子。而且，鬼知道是怎么回事——那些钦派的首领总是些德国佬——什么丰·陶贝，或者什么丰·格拉贝，以及诸如此类的家伙！我们的土地都被分赠给这些德国军官……现在咱们可以松口气啦。”

“可是俄罗斯会同意这些办法吗？”波乔尔科夫冷冷地低声问道。

“大概会同意的。”葛利高里很有把握地说。

“都是一样的货色……照样是菜汤一盆，也许比先前还要稀。”

“怎么会是这样呢？”

“一定是这样，”波乔尔科夫迅速地转动着像榴霰弹似的眼睛，用沉重的目光瞄准葛利高里说道，“仍旧是首领们来压迫劳动人民。你还是要在所有各色的老爷面前立正敬礼，他们照样打你的耳刮子。还叫你过这样的……美好日子……把石头拴在你脖子上——推下深渊！”

葛利高里站了起来。在狭小的内室里来回踱着，几次碰到波乔尔科夫的劈开的膝盖上；后来在他面前站住，问道：

“那么该怎么办呢？”

“干到底。”

“干到什么底？”

“就是既然已经干起来啦——那就耕完最后一垄地。既然打倒了沙皇和反革命，就应当竭力使政权转移到人民手中来。你说的那一套——全是神话，是哄孩子玩的。古时候是沙皇压迫咱们，现在不是沙皇了，却又来了另外一些人要压迫咱们，咱们的日子会更难过！……”

“波乔尔科夫，那么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于是那两只转动困难、像榴霰弹似的眼睛又动起来，想在这狭小拥挤的屋子里找块空旷的地方。

“要建立人民的政权……选举出来的政权。如果咱们落到将军们的手里——那就还要打仗，咱们可不要这玩意儿啦。要是我们周围，全世界都能建立起这样的政权就好啦。人民再也不受压迫，再也不会被骗到战场上互相厮杀！要不然，那不还是一样吗？！破裤子就是翻过来——窟窿还是那么多。”波乔尔科夫响亮地用手巴掌往膝盖上一拍，恶狠狠地笑了，露出细密的数不清的结实牙齿，“咱们要离那个古代生活远点儿，不然他们就会把这副套给咱们套上，那比沙皇的套还要糟。”

“那么谁来治理咱们呢？”

“自己来嘛！”波乔尔科夫顿时活跃起来，“咱们要夺取自己的政权——这就是我们的方向。只要咱们的马肚带稍微松一松，咱们就能把卡列金之流从背上摔下来！”

葛利高里在结了一层哈气的窗前停下，凝视着街道，望着一群正在玩一种很复杂的游戏的孩子、街对面房舍的湿淋淋的屋顶和小花园里光秃秃的黑杨树的灰白树枝，完全没有听见德罗兹多夫和波乔尔科夫在争论什么；他在冥思苦想，竭力想把混乱的思想理出个头绪来，想出个什么主意，做出决定。

他站了有十来分钟，默默地在玻璃上画着花纹。窗外，街对面一排低矮的家宅的屋顶上是一轮死气沉沉的初冬的夕阳：好像是立放在生锈的屋脊上，射出潮湿的紫色光芒，看去，它仿佛马上就要滚下来，滚到屋顶那边或者这边。被雨水打落的枯树叶从公园里飘来，从乌克兰和卢甘斯克吹来日益寒冷的风在市镇上空肆虐。

[1] “拉达”——乌克兰（中央）拉达，成立于一九一七年三月二日（15日），是乌克兰民族主义反革命资产阶级分子的执行机关。一九一八年一月底，“拉达”被起义的工人和农民赶走；后来又在外国占领者的武装力量支持下回到乌克兰，一九一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又被地主、富农和外国占领者撤消，因为那时候他们需要一个更强有力的政权。

第三章

新切尔卡斯克成了集聚各色各样逃避社会主义革命的亡命徒的中心。很多高级将领，这些曾主宰过已土崩瓦解的俄罗斯军队命运的大人物，都跑到顿河下游来了，指望得到反动的顿河人的支持，妄图在这块根据地上开展和发动对苏维埃俄罗斯的进攻。

十一月二日，阿列克谢耶夫将军由骑兵上尉沙普龙陪同来到新切尔卡斯克。与卡列金商谈后，他便着手组织志愿军。从北方逃来的军官、士官生、突击队员、学生、步兵中的堕落分子、哥萨克中特别积极的反革命分子和一些单纯追求惊奇冒险和高官厚禄的人——即使挣“克伦卡”也好，——这些人构成了未来志愿军的骨干。

十一月下旬，邓尼金、卢科姆斯基、马尔科夫、埃尔杰利等各位将军也都来了。在这以前，阿列克谢耶夫的队伍已经有一千多人了。

十二月六日，在途中抛开了帖金人押送队、化装潜入顿河境内的科尔尼洛夫也出现在新切尔卡斯克。

在这以前，卡列金已经把原在罗马尼亚和奥德战线上的全部哥萨克团队都撤回到顿河方面，分别驻扎在新切尔卡斯克—切尔特—罗斯托夫—季霍列茨克铁路沿线。但是哥萨克们打了三年的仗，已经疲惫不堪，满怀革命情绪从前线上归来，并不十分高兴跟布尔什维克打仗。很多团里剩下的人马几乎只有标准人数的三分之一。实力保存得特别好的几个团——第二十七团、第四十四团和第二后备团——驻扎在卡缅斯克镇。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和禁卫军哥萨克团也及时从彼得格勒调到这里来了。从前线调回来的第五十八、第五十二、第四十三、第二十八、第十二、第二十九、第三十五、第十、第三十九、第二十三、第八和第十四各团，以及第六、第三十二、第二十八、第十二和第十三炮兵连则分别驻在切尔特科沃、米列罗沃、利哈亚、格卢博克和兹维列沃各镇甚至驻在矿区。由霍皮奥尔河口镇和梅德维季河口镇地区的哥萨克编成的几个团到了菲洛诺沃、乌留平斯克和谢布里亚科沃等几个车站，在那里待了几天，就分散回家了。

故乡在强力地吸引着哥萨克，已经没有任何力量可以扼制哥萨克回老家去的强烈愿望了。顿河各团只有第一、第四和第十四团到过彼得格勒，但是这几个团在那里待的时间也并不长。

卡列金企图把那几个特别靠不住的部队加以改编，或者用比较坚强的部队加以包围，使之与外界隔绝。

十一月底，当卡列金第一次企图把那些前沿部队向革命的罗斯托夫推进时，这些队伍开到阿克萨伊斯克站，哥萨克们拒绝进攻并且开了回来。广泛展开的收编“杂牌”部队的工作却很有成绩：阿列克谢耶夫这时已经组成了几个营。这使卡列金可以借用他的兵力，在十一月二十七日利用坚定的志愿军部队作战了。

十二月二日，志愿军部队攻下了罗斯托夫。科尔尼洛夫来到罗斯托夫，志愿军组织中心也随之迁来。新切尔卡斯克就只剩下卡列金和他所属的部队了。他把哥萨克部队配置在本区的边境上，并向察里津和萨拉托夫省边境推进，但是为了解决迫在眉睫、必须立即采取行动的任务，却只能使用军官组成的游击队；日益式微的军政权只有依靠他们了。

为了镇压顿涅茨地区起义的矿工，把一些刚刚征募到的部队派到那里。切尔诺夫大尉正在马克耶夫斯基地区活动，哥萨克第五十八团的正规部队也驻扎在那里。谢米列托夫和格列科夫的队伍，以及各式各样的志愿队都在新切尔卡斯克加紧拼凑；在北方的霍皮奥尔斯克地区，由军官和游击队组成一支所谓的“斯坚卡·拉辛部队”。但是赤卫军的几个纵队已经从三面向本区的边境压来。正在哈尔科夫和沃罗涅什集结进攻部队。乌云笼罩在顿河上空，越来越浓，越来越黑。从乌克兰吹来的风已经带来最初的几个战役的炮声。

第四章

淡黄色的、像大肚舢板似的云片，在新切尔卡斯克上空静静地飘移。在淡黄云片上面的蓝色高空中，正对着闪闪发光的教堂圆顶，一动不动地高悬着一片灰色的、像乱蓬蓬的鬈毛羊皮似的乌云。这片乌云的长尾巴像起伏的波浪一样伸延下来，在克里维扬斯克镇上空泛着粉红色的霞光。

升起黯淡无光的太阳，照到将军府的窗户上，却闪出刺目的光芒。房舍倾斜的铁皮屋顶也在闪闪发光，一只手伸向北方，擎着西伯利亚王冠的叶尔马克的铜像上，还残留着昨天雨后的潮气。

一排徒步的哥萨克正沿着克列先斯基斜坡走上来。阳光在他们背着的步枪刺刀上闪耀。清晰的，但是刚能听到的哥萨克的脚步声并没有搅乱被稀疏行人的脚步声和马车的颠簸声划破的清晨透明的寂静。

这天早晨，伊利亚·本丘克搭乘从莫斯科开来的火车到了新切尔卡斯克。他最后一个从车上走下来。整理着身上旧夹大衣的衣襟，他觉得穿便衣很不舒服，很不习惯。

月台上有一名宪兵和两个不知道为什么发笑的年轻姑娘在来回踱步。本丘克腋下夹着一个廉价的、已经破得相当可观的手提箱，往城里走。一路上，直到城郊的街上，没有遇到一个人。过了半个钟头，本丘克斜穿过城市，在一所快倒塌的小房子旁边站住。这所久未修缮过的小房子，看来非常寒酸。屋顶在时间巨掌的重压下塌陷了，墙也歪斜了，百叶窗已经摇摇欲坠，窗户东倒西歪。本丘克推开板棚门，激动地打量了一眼房子和狭小的院子，急忙朝台阶走去。

狭小的过道，被一只装满了各种杂物的大箱子占去了一半。黑暗中，本丘克的膝盖撞到了箱子角上，——他也没感到疼，拉开了屋门。低矮的小堂屋里一个人也没有。他走进第二间屋子，那里也没看到一个人，就在门口站住了。一闻到这座房子特有的那种非常熟悉的气味，他的头有点晕。他一眼看到了所有的陈设：挂在内室正对门的角落里的沉重的圣像框子、床、桌，桌子上方墙上挂着斑斑点点的、有了年头的小

镜子，几张相片，几把破旧的维也纳式椅子，缝纫机，卧榻上放着由于使用过久、变得黯淡无光的火壶。本丘克的心忽然猛烈地跳动起来，——简直要憋闷死了，他用嘴吸着气，转过身来，扔下手提箱，打量了一下厨房：用品红涂过的、前脸很宽的炉炕依然亲切地闪着暗光，一只老花猫正从浅蓝色的布帘后面向外窥视；它的眼睛里闪着懂事的、几乎像人一样的好奇神色，——显然，很少有客人来。桌子上乱放着些没有洗的杯盘，桌旁的凳子上扔着一团毛线，四根闪闪发光的织针成方形穿在一只还没有织完的袜筒上。

八年来，这里竟什么都没有改变。本丘克好像是昨天才离开这里似的。他又从屋子里跑到台阶上来。从院子尽头的小板棚的门里走出一位被艰难的生活压得弯腰驼背的老太太。“妈妈！……怎么会变成这样？……是她吗？……”本丘克嘴唇颤动着，朝她跑去。他从头上扯下帽子，攥在手里。

“你找谁？您找谁？”老太太把手遮在已经失去光泽的眉毛上，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惊愕地问道。

“妈妈！……”本丘克低声叫道，“你怎么啦，不认识我啦？……”

他跌跌撞撞地朝她走去，看见母亲被他的叫声吓得晃了一晃，仿佛被打了一下似的，显然，她是想跑，但是没有力气跑了，于是摇摇晃晃地走起来，就像是顶着大风走似的。本丘克急忙抱住就要倒下的母亲，吻着她那堆满皱纹的小脸和由于惊吓和狂喜而发暗的眼睛，他不知所措，不断地眨着眼睛。

“伊柳沙！……伊柳申卡[1]！……亲爱的儿子！我真没有想到是你啊……主啊，你是从哪儿来的呀？……”老太太小声嘟哝着，想挺直身子，用两条衰弱的腿站稳。

他们走进屋。只是在从激动中平静下来以后，本丘克才重又感到身上那件别人的大衣使他那么不舒服，——它太瘦了，紧箍着胳肢窝，妨碍每一个动作。他如释重负脱去大衣，坐到桌边。

“没想到还能活着见到你！……多少年没有见到你啦。我亲爱的孩

子！你长得这么高啦，而且都显老啦！我怎么能认出你呀！”

“好啦，你的日子过得怎么样啊，妈妈？”本丘克含笑问道。

她一面颠三倒四地讲着，一面忙活着：收拾桌子，往火壶里添着炭，抹着脸上的眼泪和炭灰，不断地跑到儿子跟前，摸摸他的手，浑身哆嗦着，紧靠在他的肩膀上。她烧热了水，亲自给他洗了洗头，从箱子底的什么地方找出来一套旧得发黄的干净内衣给他换上，喂饱了亲爱的客人——一直坐到半夜，眼睛盯着儿子，问这问那，伤心地点着头。

本丘克躺下睡的时候，邻近的钟楼上已经敲了两点。他立刻就睡熟了，进入了梦乡，忘却了现实：他觉得自己是职业学校的淘气的学生，在外面野够了，就躺下酣睡起来，可是母亲却还推开厨房的门，从那里严厉地问道：“伊柳沙，明天的功课都准备好了吗？”——就这样，他脸上浮着紧张愉快的笑容睡熟了。

到天亮，母亲已经来看过他好几次，给他整整被子和枕头，亲亲他那斜垂着一绺亚麻色头发的宽大的前额，又悄悄地走开。

过了一天，本丘克又走了。这天早晨，一位穿着军大衣、戴着保护色制帽的同志到他这里来了，低声对他说了些什么，本丘克立即就忙活起来，急忙收拾好手提箱，把母亲给他洗好的一套内衣放在上面，——不舒服地皱着眉头，穿上那件大衣。他匆匆地和母亲道别，答应她过一个月再来。

“你又上哪儿去呀，伊柳沙？”

“去罗斯托夫，妈妈，去罗斯托夫。很快就会回来……你……你，妈妈，别难过！”他安慰老太太说。

她急忙把自己贴身戴的一个小十字架摘下来，——一面亲着儿子，给他画着十字，一面把十字架挂在他脖子上。整理着领子里的十字架带子，手指直哆嗦，冰凉冰凉的。

“戴着它，伊柳沙。这是——圣尼古拉·米尔利基斯基十字架。大慈大悲的圣徒，他会保护你和拯救你，慈悲的圣徒啊，保护他免灾去难

吧……我只有这么一个亲人……”她把火热的眼睛紧贴在十字架上，嘟哝说。

她拼命拥抱儿子，嘴唇抑制不住地颤抖，痛苦地向下咧着。一滴一滴的热泪，像春雨一样，洒在本丘克的毛烘烘的手上。本丘克把母亲的手从自己的脖子上拿开，皱着眉头，跑到台阶上。

罗斯托夫车站拥挤不堪。地上尽是烟卷头和葵花子皮，简直可以没到脚踝。卫戍部队的士兵在车站广场上兜售公家发的军装、烟草和偷来的东西。在大多数南方沿海城市常见的、由不同种族汇成的人群在缓缓地移动着，喧闹着。

“阿斯莫洛夫香烟，阿斯莫洛夫香烟，零卖！”卖香烟的孩子在大声叫喊。

“贱卖，市民先生……”一个可疑的东方人，鬼鬼祟祟地在本丘克的耳边低声说，并且朝自己鼓胀起来的大衣襟挤了挤眼。

“干炒葵花子儿！卖葵花子儿！”挤在车站进口处做生意的大姑娘、小媳妇儿们南腔北调地叫卖着。

六七个黑海舰队的水兵哈哈大笑着，高声谈论着，穿过人群。他们身着节日的礼服，帽带随风飘荡，钮扣闪着金光，肥大的裤脚上沾满了灰尘。人群恭敬地给他们让路。

本丘克走着，慢慢地在人群里挤撞。

“金的？！滚你妈的蛋吧！你的金子是火壶上的金子[2]……你以为我不认识怎么的？”一个火花队[3]的瘦弱士兵嘲笑说。

那个卖东西的人摇晃着一条重得可疑的金链子，不服气地对他大声嚷道：

“你懂什么呀？……这是金的！……赤金的，告诉你吧，这是从一个审判员手里弄来的……哼，滚你妈的吧，废物一个！给你看看成色戳子……愿不愿意？”

“船队不起航啦……你还在那里胡说什么呀！”旁边有人说。

“为什么不起航啦？”

“报上说的……”

“喂，大耗子，拿到这儿来！”

“我们投票拥护‘第五号’[4]。非这样做不可，否则对我们不利……”

“玉米面粥！好吃的玉米面粥！吃吧！”

“兵车司令保证说：明天我们就动身。”

本丘克找到党委会所在的楼房，顺着楼梯走上二楼。一个肩上扛着上了刺刀的日本造步枪的工人赤卫队队员拦住了他。

“您找谁，同志？”

“我找阿布拉姆松同志。他在这儿吗？”

“往左，第三个房间。”

一个鼻子很大、头发像甲虫一样黑、身材矮小的人左手的手指头放在西服上衣的衣襟里，右手很有规律地摇晃着，正对一个上了点年纪的铁路工人大发雷霆。

“这样可不行！这根本不是组织！用这样的方法去进行宣传鼓动您会得到相反的效果！”

从那个铁路工人脸上窘急、遗憾的神情可以看出，他是想说什么，进行辩解，但是那个黑头发的人没有容他开口；这个人看来非常激动，不想听对方的话，避开对方的视线，喊叫道：

“请您立刻就撤消米特琴科的职务！对您那里发生的事情，我们不能不闻不问。韦尔霍茨基要受革命法庭审判！把他逮捕了吗？是吗？……我将坚决主张，把他枪毙！”他严峻地结束了谈话，把激动的脸转向本丘克；火气还没有完全平息下来，所以厉声问道：“您有什么事？”

“您是阿布拉姆松吗？”

“是。”

本丘克把证明文件和彼得格勒一位负责同志写的介绍信交给他，在旁边的窗户台上坐下。

阿布拉姆松仔细地看完了信，忧郁地笑了笑（对自己的大声叫嚷感到难为情），请求说：

“请您稍等一会儿，咱们立刻就谈。”

他让那个满脸流汗的铁路工人走了以后，自己也走了出去，过了一会儿领来一个魁梧的、脸刮得光光的军人，下颚上有一道浅蓝色的刀砍的伤疤，颇有基干军官的风度。

“这是我们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委员。来，认识认识吧。同志，您……请原谅，我忘记您贵姓啦。”

“我姓本丘克。”

“……本丘克同志……您的专长好像是机枪手吧？”

“是的。”

“这正是我们最需要的！”那个军人笑着说。

他脸上那道伤疤，从耳朵边直到下巴颏，由于这一笑全都变成了粉红色。

“您能否在尽可能短的期间内，为我们的工人赤卫军组织一个机枪队吗？”阿布拉姆松问道。

“我尽力去做。这是需要些时间的。”

“好，那么您需要多少时间呢？要一个星期，两个星期，还是三个星期？”那个军人把身子倾向本丘克，天真地、期待地笑着问道。

“几天就行。”

“这太好啦。”

阿布拉姆松擦了擦额角，生气地说：

“这儿的卫戍部队的士气非常低落，他们已经不顶用了。本丘克同志，我们这儿也和其他各地一样，把希望全部寄托在工人身上啦。水兵还好，至于步兵……所以，您明白吗，我们想要有一批自己的机枪手。”他捋了捋那一圈发青的大胡子，关心地问，“您需要些什么物质保证？好，我们会办好的。您今天吃过饭了吗？噢，当然是没有啦！”

“老兄，你一定挨过不少饿吧？你一眼就能辨出饿肚子的人和吃饱饭的人。这样早你就有了一绺白头发，你一定是受过很多苦或者惊吓吧？”本丘克怀着感动的亲切心情，望着阿布拉姆松那满头黑发中右边露出一绺刺眼白头发的脑袋，心里想道。跟着送他的人去阿布拉姆松住处的时候，心里一直在想着他：“真是个好小伙子，像个布尔什维克！他的性格有倔强、固执的一面，但又保持着善良的人性。他毫不犹豫地要给一个怠工的，叫什么韦尔霍茨基的家伙判死刑，而对另一个同志却又非常爱护和关心。”

他心头充满了跟阿布拉姆松会见的亲切印象，走到阿布拉姆松在塔甘罗格区边缘上的住所；他在一间堆满书籍的小屋子里休息了一会儿，吃过饭，又把阿布拉姆松写的一张便条交给房子的女主人，然后躺到床上，不记得怎么就睡着了。

[1] 伊柳沙和伊柳申卡都是伊利亚的爱称。

[2] 意思是：“你的金子是假的。”

[3] 火花队即无线电通讯部队。

[4] “第五号”是布尔什维克向“立宪会议”提出的代表候选人名单的编号。

第五章

四天里，本丘克从早到晚跟党委会派来的由他指挥的工人们一起操练。一共有十六个工人。他们的职业、年龄、甚至民族都很不相同。两个搬运工人，一个是波尔塔瓦的乌克兰人赫维雷奇科，一个是俄罗斯化的希腊人米哈利迪，排字工人斯捷潘诺夫，八个冶金工人，从帕拉莫诺夫矿区来的采矿工人泽连科，一个瘦弱的亚美尼亚籍的面包师格沃尔基扬茨，一个俄罗斯化的德国人，熟练钳工约翰·雷宾德尔，还有两个机车修理厂的工人，而第十七封介绍信却是一个女人带来的，她穿着步兵的棉军服，一双不合脚的大靴子。

本丘克从她手里接过一封封着口的信，并不明白她的来意，问道：

“您回去的时候可以到司令部去一趟吗？”

她笑了，惶惑地整理着一缕很宽的、从头巾下面披散出来的鬈发，有点畏缩地回答说：

“我是派到您这儿来……”她摆脱了一时的窘态，停了一下，说，“当机枪手的。”

本丘克满脸涨得通红。

“他们怎么搞的，疯了吗？难道我这儿是妇女突击营吗？……请原谅，这对您不合适：这是一种非常艰苦的工作，必须有男人的力气……这怎么行呢？……不行，我不能收留您！”

他皱起眉头，拆开信，迅速地把介绍信看了一遍，信上很简单地写道，特派遣党员安娜·波古德科同志来由他指挥，他又把阿布拉姆松附在介绍信里的亲笔信看了几遍。

亲爱的本丘克同志：

我们派一位好同志，安娜·波古德科到您那儿去。我们答应了她热烈的、坚决的要求。我们派她去，希望您能把她训练成一个能战斗的机枪手。我很熟悉这位姑娘。我热诚地把她介绍给您，但是请您注意一个问题：她是一名很可贵的干部，不过太急躁，有狂热情绪（她还没有度

过青年时期），请您掌握好她，别叫她干出什么冒失的事儿，请爱护她。

毫无疑问，那八名冶金工人是您队伍的基本成员，是核心；我很注意他们当中的博戈沃伊同志。他是位非常能干的和忠于革命的同志。您的机枪队，从人员构成上看，是国际性的，这很好：战斗力会更强些。

请加快训练。有消息说，好像卡列金正准备要向我们进攻。

致以

同志的敬礼！

斯·阿布拉姆松

本丘克看了一眼站在他面前的姑娘（他们是在莫斯科大街一所房子的地下室里见面的，训练就在这里进行）。光线很弱，她的脸显得很暗，轮廓模糊。

“好吧，有什么办法？”他不很热情地说，“既然是您自愿……而且阿布拉姆松又这样要求……就请留下吧。”

人们团团围住大张着嘴的“马克辛”，脑袋像葡萄嘟噜似的吊在机枪上空，站在后面的人紧压在前面人的背上，贪婪好奇地看着。本丘克熟练地、得心应手地把机枪拆成零件，又用准确、考虑周到的慢动作把机枪再装起来，讲解着机枪的构造和每个零件的用途，讲解使用方法，做使用标尺、进行瞄准的示范程式，讲解弹道射程偏差和子弹的最远射程。教授在作战的时候如何选择机枪安放位置，才能避开敌人炮火的射击；他亲自躺在涂着保护色的有裂纹的护板后面，讲述怎样选择有利地形，怎样放置弹箱。

除了面包师格沃尔基扬茨，其余的人都很快掌握了这些知识。格沃尔基扬茨什么都很吃力：不管本丘克把拆卸规则给他讲了多少遍，他还是记不住，总是搞错，弄得手忙脚乱，窘急地嘟哝着：

“为什么弄不对呢？啊呀，我这是怎么啦……对不起……应该把它装在这儿。还是不行！……”他失望地叫道，“怎么回事呀？”

“就是啊，‘怎么回事呀’！”脸色黝黑、前额和两颊上留着火药炸伤的蓝色斑点的博戈沃伊学着他的腔调说，“因为你是个糊涂虫，所以才不

行。应该这样！”他很有把握地做了把一个零件装到应该装的地方的示范动作，“我从小就喜欢军事工作，”在一片哄笑声中，他用手指头指了指自己脸上的蓝色伤斑说道，“我做了一门炮，结果它爆炸啦，——害得我好苦。可是由于这个缘故，现在可显出我的本事来啦。”

他的确比大家都更容易、更迅速地掌握了机枪的一套知识。只有格沃尔基扬茨一个人落后了。时常听见他像哭似的、难过地叹道：

“又不对头！为什么？——不知道！”

“真是一头笨驴，真是——一头笨驴！整个纳希切万[1]只有你这么一头！”凶狠的希腊人米哈利迪愤愤地说。

“笨得出奇！”有涵养的雷宾德尔也附和他说。

“这跟揉面可不一样！”赫维雷奇科哼哼说，于是大家也都善意地笑了。

只有斯捷潘诺夫脸涨得通红，愤怒地叫道：

“应当去教同志怎么干，不只是在一旁龇牙咧嘴地笑！”

身材高大、胳膊很长的机车修理厂老工人克鲁托戈罗夫大瞪着眼睛，支持斯捷潘诺夫的意见。

“你们只顾笑吧，木头人，把事情全耽误啦！本丘克同志，叫您这伙怪物老实点儿吧，要不就叫他们见鬼去吧！革命正处在危急中，可是他们却在笑话人！”他摇晃着像铁锤似的拳头，沙哑地说。

安娜·波古德科怀着极大的好奇心探索着一切。她死缠着本丘克，扯着他那件寒酸的夹大衣袖子，寸步不离地在机枪旁边打转儿。

“如果散热筒里的水结冰了——那怎么办呢？如果遇上大风，偏差有多大？本丘克同志，这应当怎么办？”她用没完没了的问题纠缠着他，并用流露着期待神情的两只大黑眼睛仰脸看着本丘克，眼睛里闪着变幻不定的、温暖的光芒。

她在场的时候，不知为什么他总感到很拘束；仿佛是为了受拘束进行报复，所以对她要求得特别严格，神色也有意显得特别冷淡；但是每天早晨，一分钟也不差，正七点钟，她瑟瑟缩缩、两只手插在草绿色棉军装的袖筒里，趿拉着两只肥大的步兵靴底，走进地下室的时候，他就体验到一种激动、不平凡的感情。她比他稍矮一点儿，体格像所有的健壮的、从事体力劳动的姑娘们那样丰满，——可能还有点儿水蛇腰，要不是那两只炯炯有神的大眼睛使她全身都显得美丽异常的话，她就算不上怎么漂亮啦。

四天工夫，他根本没有好好看看她。地下室里光线昏暗，而且不好意思，根本也没有工夫仔细看她的面貌。第五天黄昏的时候，他们一同走出地下室。她走在前面；走上最后一级梯阶，掉过身来，问了一个什么问题，本丘克就着黄昏的光亮看了她一眼，不禁暗暗叫了一声。她用习惯的姿势整理着头发，微微仰起脑袋，斜睨着他，等待回答。本丘克没有听清她的问题；一种又甜又苦的滋味涌上心头，他慢腾腾地、一级一级走上来。她那被低沉的落日映成粉红色的鼻孔，由于紧张在轻轻地翕动（她没有摘下头巾，所以理起头发来就很吃力）。嘴的线条刚毅英俊，同时却又像小孩的一样温柔。略微翘起的上嘴唇上有些短短的黑茸毛，清晰地衬托着白净的面皮。

本丘克好像在挨打似的，低下头去，用热情的玩笑口吻说道：

“安娜·波古德科……第二号机枪手，你很美，就像什么人的幸福一样美！”

“胡说！”她毫不含糊地说，然后微微一笑，“你在胡说，本丘克同志！……我是问你，咱们什么时候上射击场？”

不知道为什么她这样一笑似乎变得更天真、更容易接近、更有人情味了。本丘克在她身旁停下来；她呆呆地望着街道的尽头，太阳正在那里落下去，夕照的霞光把一切都染成了紫色。他低声地回答说：

“你问什么时候去射击场，是吗？明天去。你现在要到哪儿去？你住在哪儿？”

她说出一条城郊的小胡同的名字。他们一同走着。在十字街口上博戈沃伊追上了他们。

“喂，本丘克！你听我说，咱们明天怎么集合呢？”

本丘克一面走着，一面告诉他，明天在季哈亚小树林外面集合，克鲁托戈罗夫和赫维雷奇科用马车把机枪运到那里去；上午八点钟集合。博戈沃伊跟他们一同走过了两个街区，就告别了。本丘克和安娜·波古德科默默无语地走了几分钟，她斜着眼睛瞟了他一眼，问道：

“您是哥萨克吗？”

“是。”

“从前当过军官吗？”

“哼，我算什么军官呀！”

“您是什么地方的人？”

“新切尔卡斯克。”

“在罗斯托夫很久了吗？”

“才几天。”

“在这以前呢？”

“到过彼得格勒。”

“您是哪一年入党的？”

“一九一三年。”

“您的家在哪儿？”

“在新切尔卡斯克。”他快口说完，然后央告似的伸出一只手，说道，“等等，该我来问你啦，你是罗斯托夫人吗？”

“不是，我生在叶卡捷琳诺斯拉夫地方，但是最近这些年，住在这儿。”

“现在我要问问……你是乌克兰人吗？”

她迟疑了一下，坚定地回答说：

“不是。”

“是犹太人吗？”

“是。怎么啦？难道从我的口音里可以听出来？”

“不是。”

“那您怎么看出我是犹太人的？”

他竭力缩小步子，和她齐步走，回答说：

“耳朵，从耳朵的样子和眼睛可以看出来。不过你身上的民族特征是很少的……”他想了想，又补充说，“你能到我们这儿来，这太好啦。”

“为什么？”她很有兴趣地问。

“你知道吗，犹太人有这样的名声，我知道，许多工人都这样想——要知道我也是工人哪，”他顺口说道，“犹太人只支使别人去打仗，自己却不肯上火线。这是错误的，现在你以自己的光辉榜样驳斥了这种错误的看法。你上过学吗？”

“上过，我是去年中学毕业的。您受过什么教育？因为从您的谈吐可以看出，您不是工人出身，所以我才这么问。”

“我读过很多书。”

他们慢慢地走着。她故意领着他在小胡同里转来转去，简单地讲完了自己的身世，又继续向他探询有关科尔尼洛夫的进攻、彼得格勒工人的情绪、十月革命等问题。

河边的什么地方响起了几声湿重的步枪射击声，机枪的哒哒声断断续续地划破黄昏的寂静。安娜不肯放过机会，问道：

“这是什么牌的机枪？”

“路易斯。”

“机枪的弹带已经用了多长啦？”

本丘克正在欣赏橙黄色的、撒了一层绿宝石似的晶莹寒霜的探照灯光，这是从一艘停泊在河岸边的扫雷艇上射出来的，它像一只手，伸向夕阳映照的、黄昏的天空。

他们在空无人影的城市里走了三个钟头，然后在安娜住的房子的大门口分手了。

本丘克怀着一种还很模糊的快活心情回到了住处。“是一个好同志，一个聪明的姑娘！这样和她谈谈很好——心里暖烘烘的。近来我变得很粗野，跟人们交往是必要的，不然你的心肠就会变硬，变得像大兵吃的干面包一样硬……”他这样想着，欺骗着自己，而且自己意识到是在欺骗自己。

刚刚开完革命军事委员会会议回来的阿布拉姆松问起他机枪手的训练情况；也顺便提到安娜·波古德科：

“她怎么样？如果她不合适的话，我们可以派她去做别的工作，另换一个人。”

“不需要，你说到哪儿去啦！”本丘克吓了一跳，“她是一个非常能干的姑娘！”

他觉得有一种几乎压制不下去的愿望，想谈谈她的情况，只是由于坚强的意志，才控制住了自己。

[1] 这里是指罗斯托夫市的一个街区。

第六章

十一月二十五日中午，卡列金的军队从新切尔卡斯克向罗斯托夫压来。进攻开始了。阿列克谢耶夫将军的军官队伍的稀疏散兵线沿着铁路路基两侧向前推进。士官生的灰色人形组成的队伍稍微稠密一点，在右翼移动着。在左翼，波波夫的志愿军队伍越过一道红土深沟，继续向前推进。远远看去，有些人，身子一缩，像个灰色小泥团跃进土沟里去，然后又爬上土沟的这岸，整了整队形，停了一会儿，又向前移动起来。

纳希切万地区边缘上的赤卫军阵地上的散兵线慌乱起来。很多平生第一次拿枪的工人害怕了，在地上乱爬一气，黑大衣上沾满了深秋的泥泞；有些抬起头，打量着远处被空间缩小了的白军的人形。

本丘克在阵地上的机枪旁边，跪在地上，用望远镜观察。昨天他把自己那件寒酸的夹大衣换成一件军大衣，穿上军大衣觉得既习惯，又舒服。

有些人没等发命令就开枪了。他们忍受不了这种紧张的寂静。刚听到放第一枪，本丘克就全身站直，又是骂，又是喊：

“停——止！……”

连续不断的射击声吞没了他的叫喊，本丘克丧气地挥了挥手；为了压下步枪的射击声，他命令博戈沃伊：“开火！”博戈沃伊把微微含笑的，但是已经变成黄土色的脸靠在枪栓上，手指头放在机枪枪尾的把柄上。机枪的熟悉的连射声刺激着本丘克的耳鼓。他朝着敌人的卧倒的散兵线那个方向仔细观察了一会儿，竭力想判断出是否击中了目标，然后，他一跃而起，顺着阵地向其余的几挺机枪跑去。

“开枪！”

“来吧！……咯咯咯咯！”赫维雷奇科开枪射击起来，把惊恐而又幸福的脸转向他。

从正中间数，第三挺机枪的机枪手是些不十分熟练的战士。本丘克

跑到他们那里去。半路上，他弯下身子，用望远镜观察了一下：从蒙了一层哈气的镜片里看到一些活动的灰色圆团。从那里传来一排排清脆的齐射声。本丘克趴到地上，卧倒后，他断定第三挺机枪瞄得不准确。

“瞄低一点儿！妈的！……”他扭动着身子，沿着阵地爬着，叫喊道。

子弹危险地从他身上飞啸而过。阿列克谢耶夫的军队就像在表演一样，枪法很准。

在一挺枪口荒唐地向上高高翘起的机枪旁边，直挺挺地趴着几个机枪手；瞄准手希腊人米哈利迪莫名其妙地把标尺定得很高，不停地在扫射，浪费着储备的子弹；吓得脸色发青的司捷潘诺夫在他旁边，嘴里还直嘟哝；后面是克鲁托戈罗夫的朋友，一个铁路工人，他把脑袋钻进土里，像乌龟似的，用两条伸直的腿支撑着，弓着脊背，微微抬起一点儿身子。

本丘克推开米哈利迪，眼睛眯缝了半天，校正着标尺，等到机枪抖动着，有规律地在他手中哒哒哒地响起来的时候——马上就见效了：一小撮跳跃着攻上来的士官生立刻纷纷从小山坡上溃退了，在光秃秃的黄土坡上留下了一具死尸。

本丘克回到自己的机枪跟前来。脸色苍白的博戈沃伊（他脸颊上的火药斑痕更青得厉害了）正侧着身子躺在那里，包扎受伤的腿肚子。

“射击呀，妈的！”旁边棕红头发的赤卫军战士，四肢着地趴在那里喊叫，“开枪呀！你没看见他们攻上来了吗？！”

军官队的散兵线正漂亮地跳跃进攻，沿着路基向前推进。

雷宾德尔换下了博戈沃伊。他不慌不忙，熟练而又节约子弹，心平气和地射击着。

格沃尔基扬茨像兔子似的连蹦带跳从左翼跑来，一颗子弹从他头上飞过，他立即卧倒——啊呀乱叫着，跳到本丘克跟前来：

“不行啦！……子弹打不出去啦！”

本丘克几乎是毫无遮掩地、顺着弯弯曲曲地卧倒的散兵线飞奔而去。

还离很远，他就看见：安娜正跪在机枪旁边，撩开一绺披散下来的头发，用手掌搭在眼前，观察着敌人的阵地。

“卧倒！……”本丘克叫道，担心她的安全，急得脸都青了，血直往上涌，“卧倒，说你哪！……”

她朝他这边看了看，照样还是跪着。许多难听的臭骂挂在本丘克的唇边，真想痛骂她一顿。他跑到她跟前，使劲把她按在地上。

克鲁托戈罗夫在护板后面喘着粗气。

“卡住啦！弹带不动啦！”他浑身颤抖着，对本丘克耳语说，眼睛在寻觅着格沃尔基扬茨，呛得喘不过气来地喊道，“他逃跑啦，该死的东西！你的古鱼龙跑啦……他哼哼得把我的心都撕碎了！……这叫人没法子打仗……”

格沃尔基扬茨像蛇一样，扭动着身子爬了过来。他那好久没刮的、黑硬的胡子茬子上沾的稀泥都干结了。克鲁托戈罗夫朝他看了一会儿，扭过汗湿的像牛似的大粗脖子，嘶叫起来，把雷鸣似的射击声都给压下去了：

“你把弹带弄到哪儿去啦？……老顽固！……本丘克！本丘克！叫他滚蛋吧！……”

本丘克在检查机枪的毛病。一颗子弹砰的一声打在护板上，——他急忙把手缩回来，像被热东西烫了似的。

本丘克把机枪修理好，就射击起来。使那些刚才大模大样地攻上来的阿列克谢耶夫的部队不得不卧倒，四下寻觅着掩蔽物，向后爬去。

敌人的散兵线离得越来越近。从望远镜里面可以看到，白卫军在向前推进，步枪的皮带套在肩上，卧倒的时候很少。他们的火力更猛了。

赤卫军阵地上，已有三人阵亡，同志们爬过来，拿走他们的步枪和子弹，——死者再也用不着武器了……安娜和趴在克鲁托戈罗夫那挺机枪旁边的本丘克眼看着一颗子弹打中了阵地上的一个年纪轻轻的赤卫军小伙子。他挣扎了半天，呻吟着，绑着裹腿的两条腿在地上直登，最后用两只叉开的胳膊支撑着，抬起一点身子，哼了一声，呼出了最后一口气，脸朝下，扎在地上。本丘克从旁看着安娜。从姑娘睁圆的大眼睛里透出恐怖。她的眼睛一眨也不眨地、失神地盯着被打死的小伙子的两只绑着磨坏了的步兵裹腿，完全没有听见克鲁托戈罗夫正对她喊：

“弹带！……弹带！……送呀！……姑娘，送弹带呀！”

卡列金的部队深入包抄侧翼，迫使赤卫军的散兵线后撤。在纳希切万郊区的街道上闪晃着败退下来的赤卫军的黑大衣和军大衣。右翼最边上的一挺机枪落到白军手里。一个士官生用枪口顶着希腊人米哈利迪，把他打死了。二号机枪手被敌人像练刺杀时捅草人一样，给捅死了；这挺机枪的机枪手只有排字工人斯捷潘诺夫一个人活了下来。

直到从扫雷艇上打出第一批炮弹以后，退却才停了下来。

“成散兵线！……跟着我前进！……”本丘克认识的一位革命军事委员会的成员往前跑着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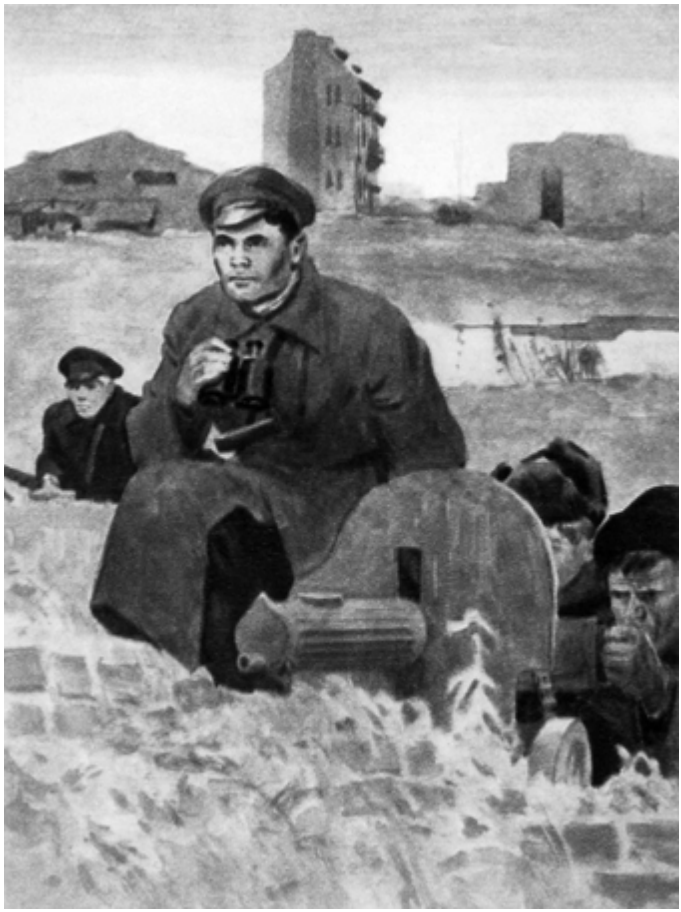

赤卫军的散兵线晃动了一下，队形参差不齐地开始反击。从本丘克和紧挨着他的克鲁托戈罗夫、安娜和格沃尔基扬茨跟前，几乎是肩并肩——走过三个人。有一个在吸烟，第二个一边走，一边用枪栓敲打膝盖，第三个正在聚精会神地查看弄脏的大衣前襟。他脸上和胡子尖上，带着负疚的微笑——他好像并不是在走向死亡，而是跟相好的哥儿们痛快地喝了一顿回家去，瞅着弄脏的大衣，猜测着自己那位母老虎会给他什么样的惩罚。

“看，敌人来啦！”克鲁托戈罗夫指着远处的篱笆和在篱笆外面蠕动的灰色人形。

“定好标尺。”本丘克像只熊似的在摆弄着机枪。

机枪猛烈的射击声使安娜捂上了耳朵。她蹲了下去，看到篱笆外面

的活动停止了，可是过了一会儿却从那里响起有节奏的、一排排的齐射声，子弹在阴暗的天幕上钻出一个看不见的窟窿，从头顶呼啸而过。

阵阵的射击声噼噼啪啪地响着，蛇似的盘绕在机枪旁边的弹带单调地耗去。一声声的步枪射击声显得那么响亮、清脆。黑海水兵从扫雷艇发射的炮弹从人们头顶上掠过。大炮的轰鸣声压下了与尖利的啸叫声混成一片的步枪声。安娜看到：一个身材高大、戴着羊羔皮帽子、留着英国式小胡子的赤卫军，不由自主地鞠躬迎送着每一颗飞过去的炮弹，叫喊着：

“开炮，谢苗，使劲开炮，谢苗！越猛越好！”

炮弹真的越来越密了。水兵们经过试射以后，就开始了协同配合的排炮轰击。一伙伙慢慢后退的卡列金的部队遭到频频爆炸的榴霰弹轰击。一颗毁灭性的大炮弹在退却的敌人散兵线中间爆炸。爆炸的褐色烟柱把敌人抛向四面八方，烟尘从弹坑上空纷纷落下，消散。安娜扔掉望远镜，惊叫一声，用肮脏的手巴掌捂住燃烧着恐怖的红的眼睛，——她在望远镜里看到了近在咫尺的爆炸旋风和人的死亡。一阵痛苦的痉挛塞住了她的喉咙。

“怎么啦？”本丘克把身子伏到她跟前，大声问。

她咬紧牙关，睁大的眼睛变得昏暗了。

“我受不了……”

“勇敢一点！你……安娜，听见吗？你听见了吗？……这样可不行！……不——行！……”威严的喊声不断地在刺着她的耳鼓。

右翼，在一块小高地的坡底，一条小沟里，敌人的步兵正在集结。本丘克发现了这个情况；他拖着机枪跑到一个比较适当的地方，瞄准了高地和山沟。

哒哒哒哒哒哒哒！哒哒哒哒哒！——雷宾德尔的机枪不很均匀地、断断续续地扫射着。

离他二十步远地方，有人沙哑地、怒冲冲地在喊叫：

“担架！……没有担架？……担架！……”

“标——高……”一个上过前线的步兵，现在担任排长，拉着长声喊叫，“十八……全排，齐射！……”

傍晚，飘起了初雪，寒凝的大地上，雪花飞舞。过了一个钟头，湿漉漉大雪覆盖了田野，覆盖了攻守双方的散兵线曾在那里厮杀、进退践踏过的阵地和像黑土块似的尸体。

天黑以前，卡列金的部队退却了。

在这个初雪的、白茫茫的长夜里，本丘克一直守在机枪哨上。克鲁托戈罗夫把不知道从哪里弄来的一件华丽的马衣蒙在脑袋上，在吃一块湿淋淋的、瘦得可怜的肉，并且不断地小声骂着。格沃尔基扬茨也在这里，躲在边缘上的一个院子的大门洞里，用香烟的热气暖着冻得发青的手指，本丘克坐在一个镀锌的铁子弹箱上，把冻得直哆嗦的安娜裹在军大衣的衣襟里，——拿下她的两只紧紧捂着眼睛的湿漉漉手巴掌，偶尔亲一下，费力地从嘴里吐出一些很不习惯的、温柔的话语。

“哎，怎么能这样呀？……你本来是个很坚强的人呀……阿尼娅[1]，你听我说，要能控制自己！……阿尼娅！……亲爱的……好朋友！……这种场面你会习惯的……如果自尊心不允许你离开这里的话，那请你不要这样了。不能这样看待战场上的死人……若无其事地从旁边走过去——也就不要再想啦！不要去胡思乱想，要能控制住思想才行。你看，虽然你也这么说，可是你却不能克服女人家脆弱的感情。”

安娜沉默不语。她的手掌上散发着秋天的泥土和女人的温暖气息。

纷纷飘落的雪花像一层迷离、温柔的薄幕遮在夜空。院子里、近处的田野上和隐没在黑夜中的城市的上空笼罩着一片蒙眬的睡意。

[1] 阿尼娅是安娜的爱称。

第七章

在罗斯托夫城郊和罗斯托夫城里苦战了六天。

在街道上和十字路口进行巷战。赤卫军曾被迫两度撤出罗斯托夫车站，但是两次又把敌人从那里赶出去。这六天的战斗中双方都没有留一个俘虏。

十一月二十六日黄昏时分，本丘克和安娜路过货站时，看见两个赤卫军战士正在枪毙一个被俘虏的军官；本丘克有点挑衅似的对扭头不看的安娜说道：

“这是很英明的，应该杀死他们，毫不留情地消灭他们！他们是不会怜惜我们的，我们也用不着他们的怜惜，也用不着可怜他们。叫他们见鬼去吧！把这些妖孽从地球上扫除！总而言之——既然是有关革命前途的重大问题，那就不能感情用事。这些工人干得对！”

第三天，他病了。勉强支持了几天，但是总觉得恶心、想吐，全身软弱无力，——脑袋像生铁铸的一样沉重、疼痛难忍，而且嗡嗡直响。

十二月二日黎明，伤亡很大，严重减员的赤卫军部队撤出城去。本丘克由安娜和克鲁托戈罗夫搀扶着，跟在一辆载着机枪和伤员的大车后面走。他艰难地拖着软弱无力的身子，就像在梦中似的捯动着两条僵硬的、不听话的腿，觉得安娜那哀求、惊慌的目光仿佛离得很远，她说话的声音也像是从远方传来的：

“你坐车吧，伊利亚。你听见了吗？明白我说的话吗，伊柳沙？求求你，坐车吧，要知道你是病人呀！”

但是本丘克没有听明白她的话，也不明白自己已被折磨得筋疲力尽，伤寒病正在向他进攻，而且征服了他。一些陌生的和非常熟识的声音好像是在身外的什么地方喧吵，但是却不能进入他的意识；安娜的两只疯狂、惊恐的黑眼睛是在远处的什么地方闪烁，克鲁托戈罗夫的大得出奇的胡子在摇晃，旋转。

本丘克捧着脑袋，把宽大的手巴掌贴在火热发紫的脸上。他觉得眼睛在往外渗血，觉得仿佛有一道无形的薄幕把他和整个渺无边际、飘忽不定的世界隔开了，这个飘忽不定的世界仿佛倒竖起来，要从他脚下挣脱。他那梦呓般的想像塑造出一些异想天开的形象。他经常停下来，抗拒想要把他扶到大车上去的克鲁托戈罗夫的行动。

“不用！等等！你是谁？……安娜在哪儿？……给我一个小土块……要把这帮家伙消灭——按我的命令，用机枪扫射！正对着他们，瞄准射击！等一等！太热啦！……”他沙哑地嘟哝着，把自己的手从安娜的手里抽出来。

他们强迫他坐到大板车上去。有一段时间，他还能闻到一种混杂、难闻的气味，他感到恐怖，竭力想使自己保持清醒，控制住自己——可是后来，他便慢慢地沉没在一片膨胀的无声的漆黑之中了。只是在高处的什么地方，有一小块染成天蓝色的什么东西在燃烧，还有金黄色的闪电射出的曲折、波动交叉在一起的闪光。

第八章

茅草染黄的冰琉璃从屋檐上坠下来，摔在地上，发出玻璃似的清脆响声。融雪天气，村子里到处是冰洼和雪化后露出的秃地；还没有脱毛的牛在街上游荡、闻嗅着。麻雀像在春天里一样唧唧喳喳叫着，在院子里的一堆树枝上啄食。马丁·沙米利正在广场上追赶一匹从院子里跑出去的肥壮的枣红马。马直挺挺地翘起像麻束似的顿河种的尾巴，迎风摇晃着乱蓬蓬的鬃毛，尥着蹶子，蹄子上的融雪块踢出很远，它在广场上兜了几个圈子，在教堂的矮墙边慢慢停下来，闻墙砖；它让主人走到近前来，用紫色的眼睛斜看着他手里的笼头，又把脊背一伸，狂奔起来。

一月里尽是温暖的阴天，大地回春。哥萨克们望着顿河，期待着早来的春汛。这一天，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在后院里站了很久，望着被大雪覆盖着的、好像肿胀起来的河边牧场，望着封冻的灰青色的顿河，心里想："瞧吧，今年又要和去年一样发大水啦，看，这雪堆了有多厚！大概土地被雪压得连气都喘不过来啦！"

米吉卡只穿着保护色的军便服，在打扫牛棚。一顶白色的皮帽子竟不可思议地待在后脑勺上掉不下来。额角上披下来几缕汗湿的硬直的头发。米吉卡用肮脏的、带着牲口粪味儿的手背把头发撩到脑后去。院子大门口积了一堆冻结的牲口粪，一只毛茸茸的山羊正在上面乱踏。一只比母羊还高的羊羔想要吃奶，母羊用脑袋直顶它，把它赶开。旁边有一只犄角盘成圈的黑毛阉羊在柱子上蹭痒痒。

在仓房那扇涂了一层黄泥的板门边，一只肮脏的、黄眉毛的公狗，缩在那里取暖。仓房外边房檐底下的墙上挂着渔具；格里沙卡爷爷拄着拐杖站在那里，瞅着渔具，——显然，他在想着即将来临的春天和修理渔网的事情。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走到场院上来，用当家人的眼神估量着几垛干草，正想用耙子去搂那些被羊扯乱了的麦秸，但是这时候他听见了外人说话的声音。他把耙子扔到草堆上，往院子里走去。

米吉卡伸出一只脚，把一个相好的女人给他绣的漂亮的烟荷包夹在

两个手指中间，正在卷烟。赫里斯托尼亚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站在他旁边。赫里斯托尼亚从浅蓝色阿塔曼斯基团的制帽里掏着油污的卷烟纸。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靠在院子的篱笆小门上，敞开军大衣，在自己的步兵棉裤口袋里摸索着。他那刮得光光的、下巴上有个黑乎乎的深窝的脸上露出一种遗憾的神情：显然是忘记什么东西了。

“昨晚睡得好啊，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赫里斯托尼亚问候说。

“托福托福，老总们！”

“来一块儿抽抽烟吧。”

“耶稣保佑。我刚抽过。”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和哥萨克们握过手，摘下红顶的三耳皮帽，用手理了理竖起来的白头发，微微一笑。

“阿塔曼斯基团的弟兄们，到舍下来有何贵干呀？”

赫里斯托尼亚从头到脚把他打量了一番，并没有立刻回答。他先用唾沫浸了半天卷烟纸，用像牛似的大粗舌头来回舐了舐，等到把烟卷好以后，才粗声说道：

“我们来找米特里，有点小事儿。”

格里沙卡爷爷从他们跟前走过去。两手捧着袋网的网圈。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赫里斯托尼亚都摘下帽子向他问好。格里沙卡爷爷把袋网送到台阶旁边，又走了回来。

“武士们，你们干吗总在家里待着呀？身子在老婆怀里暖和过来了吧？”他对哥萨克们说。

“那又怎么样？”赫里斯托尼亚问。

“赫里斯托什卡[1]，你住口！你装什么傻呀？”

“真的，我真不知道！”赫里斯托尼亚起誓说，“天地良心，老太爷，我真不知道！”

“前两天，从沃罗涅什来了一个买卖人，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莫霍夫的朋友，也许是他的什么亲戚，——我不清楚。好，就这样，这个买卖人来了，就说，在切尔特科沃车站驻有外来的军队——就是那些布尔什维克。俄罗斯要对咱们开战啦，可是你们——却待在家里，啊？……还有你，坏小子……你听见吗，米吉卡？你为什么不说话？你们在想什么呀？”

“我们什么也不想。”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笑着说。

“正是这样，倒霉就倒在这里，你们什么也不想！”格里沙卡爷爷发起火来，“他们会像捉鹧鸪一样把你们捉住！庄稼佬会把你们制得服服帖帖。打你们的耳刮子……”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矜持地笑着；赫里斯托尼亚一只手摩挲着脸颊，好多天没有刮过的大胡子的硬毛沙沙直响；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抽着烟，看着米吉卡，米吉卡猫似的鼓出的眼睛里凝聚着光亮，无法断定——他那绿莹莹的眼睛究竟是在笑，还是在燃烧着未及发泄的仇恨。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赫里斯托尼亚告别了米吉卡的家人，把他叫到木栅门边来。

“昨天你为什么不去开会？”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严肃地问道。

“没有工夫。”

“难道上麦列霍夫家去就有工夫吗？”

米吉卡点了一下头，把皮帽子移到前额上，没有显出心中的恶意，说道：

“没去——就是没有去。咱们还有什么可说的？”

“全村从前线回来的人都到会啦。彼得罗·麦列霍夫没到。你知道……大家决定：村子派几名代表去卡缅斯克。一月十日要在那儿召开前线士兵代表大会。抽签的结果，是咱们三个人去：有我，有赫里斯坦，还有你。”

“我不去。”米吉卡断然声明说。

“为什么？”赫里斯托尼亚皱起眉头，抓住米吉卡的军便服的扣子问，“你想抛开本村的伙伴吗？这不合你的心意，是吗？”

“他是跟麦列霍夫·彼得卡[2]走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拉了拉赫里斯托尼亚的大衣袖子，脸色立即变得苍白，说道，“喂，咱们走吧。看来，咱们在这儿没有什么事情好干啦……你不去，米特里，是吗？”

“不去……我已经说过‘不去’，那就是不去。”

“再见吧！”赫里斯托尼亚扭过头去。

“祝你成功！”

米吉卡眼看着别处，把一只滚烫的手伸给他，然后就往家里走去。

“坏蛋！”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先小声说了一句，轻轻地颤动了一下鼻翅，“坏蛋！”他望着离去的米吉卡的宽阔的脊背，又响亮地重说了一遍。

他们顺路通知了几个从前线回来的人，告诉他们，科尔舒诺夫不肯去，明天他们两个人去参加前线士兵代表大会。

一月八日黎明时分，赫里斯托尼亚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便从村里出发了。“马掌”雅科夫自愿送他们到镇上去。套在车辕里的两匹骏马迅速地驰出村庄，跑上了山坡。融雪天气把路上的积雪已经融化了很多。遇到完全没有雪的地方，爬犁的滑杠就陷进泥里，爬犁颠簸起来，两匹马伏下身，使劲拉着套。

哥萨克们都跟在爬犁的后面走。被凌晨的轻寒冻得满脸通红的“马掌”，靴子踏得清脆的薄冰咯吱咯吱直响。他满面红光，只有那道椭圆形的伤疤泛着尸青色。

赫里斯托尼亚走在路边上，踏着化成粒状的积雪，气喘吁吁地、困难地爬上山坡，因为一九一六年他在杜布诺城下曾中过德国人的毒气。

山岗上风大。更冷了。哥萨克都沉默不语。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用皮袄领子把脸裹住。远处的小树林越来越近了。大道穿过小树林，爬上丘岗起伏的山脊。树林里的风像小河的流水声一样哗哗响着。枝丫像鹿角似的扎煞着的橡树树干上铁锈色鱼鳞般的树皮闪着透绿的金光。一只喜鹊在远处的什么地方喳喳叫。接着又斜扭着尾巴，从大道上空飞过。风吹得它斜着身子，闪着亮锃锃的羽毛，疾飞而去。

从村子里出来就一直沉默不语的“马掌”，转身朝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字一板地（大概他的脑子里早就想好这几句话了）说：

“你们在代表大会上，一定要努力争取不打仗就解决问题。谁也不愿再打仗了。”

“当然啦。”赫里斯托尼亚羡慕地看着自由飞翔的喜鹊同意说，脑子里拿无忧无虑的、幸福的鸟类生活跟人的生活比较着。

一月十日傍晚，他们来到卡缅斯克。一群一群的哥萨克沿着这个大集镇的街道往镇中心走去。镇上显得很热闹。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赫里斯托尼亚找到了麦列霍夫·葛利高里的住处，得知他没有在家。女主人，一个白眉毛的胖女人说，她的房客参加代表大会去了。

“这个会，就是说这个代表大会在哪儿开呀？”赫里斯托尼亚问道。

“大概是在区公所里或者是在邮政局里。”女主人冷淡地在赫里斯托尼亚鼻子尖前关着门，回答说。

代表大会正在紧张进行。一间有很多窗户的大屋子勉强容纳下这些代表。许多哥萨克都聚集在楼梯上、过道里和隔壁的房间里。

“跟着我走。”赫里斯托尼亚用胳膊肘子挤着，哼哼道。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从他身后留下的狭窄的缝隙里挤了进去。就在会场的入口处，一个哥萨克拦住了赫里斯托尼亚，——听说话的口音，是顿河下游的人。

“你慢点儿挤行不行！鳊鱼[3]！”他刻薄地说。

“让我们进去呀！”

“站在这儿也可以啦！你看——哪里还有地方！”

“让开点儿，小蚊子，要不然——我一个小指头，就能把你捻死！绝不含糊！”赫里斯托尼亚威胁说，把一个身材矮小的哥萨克不费吹灰之力举起来，往旁边一放，向前跨了一步。

“真是只大狗熊！”

“阿塔曼斯基团的战士真棒！”

“可以顶一辆上等的大车！他可以背上一门四英寸口径的大炮！”

“你看他把那小家伙一举的劲儿！”

像一群羊似的挤成堆的哥萨克们都笑了起来，不由自主地、恭敬地打量着比大伙都高出一头的赫里斯托尼亚。

他们在后墙边找到了葛利高里。他正蹲在那里抽烟，和一个哥萨克——第三十五团的代表——谈话。他一看见同村的人，他那下垂的铁青色小胡子就笑得颤动起来。

“啊哈——哪一阵风把你们刮来啦？好啊，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您好啊，赫里斯坦大叔！”

“好好，不过比母牛也好不了多少。”赫里斯托尼亚玩笑说，把葛利高里的整个手握在自己足有半俄尺长的手巴掌里。

“我们家的人都怎么样啊？”

“上帝保佑，都很好。他们给你带好来啦。你父亲要你一定回去看看。”

“彼得罗怎样？”

“彼得罗吗？……”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很尴尬地笑了笑说，“彼得罗和我们哥儿们是不来往的。”

“我知道。好，娜塔莉亚怎么样？孩子们好吗？见过他们吗？”

“都很壮实，他们问候你。就是你爹有点儿恼恨……”

赫里斯托尼亚仰着脑袋，打量坐在桌子周围的主席团。他就是站在后头，也比大家看得都清楚。葛利高里利用会议短短的休息时间，继续询问村里的事情。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在讲述着村里的情况和村里的各种新闻，把村里召开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会议并派他和赫里斯托尼亚上这儿来的情形简单地告诉了葛利高里。他正要询问卡缅斯克的情形，但是这时候一个坐在桌旁的人大声宣布说：

“乡亲们，现在矿工代表要发言啦。请大家注意听，还请大家遵守秩序。”

一个中等身材的人，理了理向上梳着的棕红头发，开口说话了。人们像蜜蜂似的嗡嗡声仿佛被切断了似的，一下子就静了下来。

葛利高里和其余的人从矿工开头的几句激动人心、充满热情的话里就感到了这个人的话很有说服力。他谈到了卡列金的反动政策，这个政策把哥萨克推到与俄罗斯工人阶级和农民进行厮杀的战争中去，说到哥萨克和工人利益的共同性，说到布尔什维克与哥萨克反革命分子进行斗争要达到的目的。

“我们把友谊的手伸给劳动的哥萨克，我们希望，在跟白卫军匪徒进行的斗争中，可以在参加过战争的哥萨克中找到忠实的同盟者。过去在为沙皇打仗的各条战线上，工人和哥萨克一同流过血，那么在跟卡列金庇护的这伙资产阶级狗崽子们的斗争中，我们也应该共同战斗——一定要共同战斗！我们要携手战斗，打倒那些几百年来一直在奴役劳动人民的家伙！”矿工的喇叭似的嗓门在轰响着。

“狗崽子！好好收拾收拾他们！……”赫里斯托尼亚高兴地、低声说道。使劲捏着葛利高里的胳膊肘子，疼得葛利高里直皱眉头。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略微张开一点嘴听着，由于紧张不断地眨着眼睛，嘟囔着：

“对啦！这就对啦！”

这位代表说完以后，又有一位身材细长的矿工，像棵被风摇撼的白蜡树，站起来发言，他挺直身子，好像原来是折叠着似的。——环视了一下众目睽睽的人群，他半天没有说话，一直等到喧哗声安静下去才开口。这个矿工的身子像根系船的绳索：疙疙瘩瘩的，干瘦，但非常结实，浑身透黑——仿佛漆过似的，黑漆漆的煤屑，就像洗不掉的黑痣，嵌在他脸上的毛孔里；两只由于长期待在黑暗里和被矿井里的黑煤层弄得黯淡无光的浅黄色眼睛里也闪着同样倦怠的黑光。他晃了晃短头发，挥了一下握成拳头的手——就像把十字镐凿进煤层似的，说道：

“是谁在前线实行了士兵死刑制？是科尔尼洛夫！是谁跟卡列金结伙要卡死咱们？也是他！”他越说越快，不断叫喊起来，“哥萨克们！弟兄们！弟兄们！弟兄们！你们打算跟谁结伙呢？卡列金倒很希望咱们兄弟互相残杀、流血！不行！不行！他们是注定要失败的！咱们要把他们捻死！叫他们见他妈的鬼去！把这伙害人精沉到大海里去！”

“狗——崽——子！……”赫里斯托尼亚笑得咧开大嘴，忍不住拍手大叫起来，“说——得——对——呀！……狠狠地揍他们！”

“堵住你的嘴吧！你怎么啦，赫里斯坦？人家会把你赶出去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担心地说。

拉古京——他是布卡诺夫斯克镇的哥萨克，第二届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哥萨克事务部主席——不断用些不连贯的，但是非常感人的生动话语鼓舞着哥萨克。担任主席的波乔尔科夫也发了言，他讲完以后，接着发言的是留着英国式短胡子，长得挺漂亮的夏坚科。

“这是谁？”赫里斯托尼亚伸着像草耙子似的大长胳膊，向葛利高里探问道。

“夏坚科。布尔什维克的一员大将。”

“那么这个呢？”

“曼德尔施塔姆。”

“哪儿来的？”

“莫斯科来的。”

“那是些什么人？”赫里斯托尼亚指着沃罗涅什代表团问道。

“你少说一点儿，行吧，赫里斯坦。”

“我的主呀，要知道，这太有意思啦！……你告诉告诉我：挨着波乔尔科夫坐的那个细高个儿，他是什么人？”

“克里沃什雷科夫，是叶兰斯克镇戈尔巴托夫村的人。他后面是咱们的同乡——库季诺夫和顿涅茨科夫。”

“我再问一个……就是那个……不对！……坐在尽头上的，留着额发的那个是谁？”

“他叫叶利谢耶夫……我不知道他是哪个镇的。”

赫里斯托尼亚问够了，不再做声，仍旧像原先那样非常注意地听着新上台的发言人讲话，而且总是第一个用重浊的男低音，压下几百个人的声音喊出“说——得——对！……”

哥萨克布尔什维克斯捷欣讲完以后，接着是第四十四团的代表发言。他由于不善辞令，措词艰难，苦恼了半天：他每说一句话就像是在空气中打一个印似的，——然后沉默一会儿，用鼻子吸口气；但是哥萨克们却非常同情地听他讲话，只是偶尔有几声叫好的喊声打断他。显然，他的话在哥萨克们中间引起了热烈的反应。

“弟兄们！咱们的代表大会应该这样来解决这个严肃的问题，要使人民不受委屈，要使一切问题都平平静静妥善解决！”他像口吃似的，拉着长声说道，“我的意思是说，咱们要避免打仗、流血解决问题。咱们已经在战壕里泡了三年半，我要说，如果再打仗，那就要把哥萨克折腾死啦……”

“正——确！……”

“简直太对啦！”

“我们不要战争！……”

“应该跟布尔什维克，跟哥萨克军会议达成协议！”

“我们要共同协商解决，不能用别的法子……用不着绕什么弯子！”

波乔尔科夫用拳头使劲敲桌子，吼叫声才沉寂了。第四十四团的代表重又摸着西伯利亚式的胡子，拉着长声说起来：

“咱们的代表大会应该派代表到新切尔卡斯克去，好言好语地要求志愿军和各色的游击队都从这儿撤出去。布尔什维克在咱们这儿也没有什么事好干。至于劳动大众的敌人，我们自己对付得了。目前咱们还不需要别人的帮助，如果需要的话，——那时候我们再去请他们帮忙。”

“说这种话解决不了任何问题！”

“对——对！”

“等等，等等！‘对’什么？等敌人兵临城下，我们已经成了瓮中之鳖，到那时候——再请布尔什维克来帮忙也晚啦。不行，等鸡炖熟了，老奶奶早就咽气啦。”

“应该建立自己的政权。”

“鸡蛋还不知道在哪儿呢，就叫母鸡去孵小鸡……上帝饶恕吧！就是这话，你们也真糊涂得够可以啦！”

第四十四团的代表发言以后，拉古京说了些热情的、号召性的话。喊叫声不时打断他。有人建议休息十分钟，但是刚刚安静下来，波乔尔科夫立刻就对热情激动的人们喊道：

“哥萨克弟兄们！我们在这儿争论不休，可是劳动人民的敌人却没有睡觉。我们总是在想：既要叫狼吃饱，又要保住羊的性命，可是卡列金却不这样想。他下的逮捕参加这次代表大会全体代表的命令已经被我们截获。现在就把这个命令读给大家听。”

卡列金逮捕参加大会的全体人员的命令读完以后，代表们就激动起来。人声鼎沸，噪得比在任何集镇的哥萨克大会上都要凶百倍。

“要干，不能光说空话！”

“安——静！……嘘嘘嘘！……”

“还‘安——静’什么！要把他们消灭！……”

“洛博夫！洛博夫！……你给他们讲讲！……”

“稍微等一会儿！……”

“卡列金——他可不是傻瓜！”

葛利高里一直在默默地听着，看着代表们的乱摇乱晃的脑袋和手，这时忍不住了，——他踮起脚尖，怒吼道：

“你们别吵啦，鬼东西！你们是来赶集哪，啊？让波乔尔科夫讲讲嘛！……”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正在跟第八团的一个代表争论不休。

赫里斯托尼亚在反驳一个攻击他的同团哥萨克，大声吼叫道：

“这需要特别警惕！可是你却对我……胡说些什么呀？小家伙！哎呀你，我的好朋友啊！咱们的力量有限得很——还瞎喊什么我们自己对付得了呀！”

喧闹的人声安静下来了（就像刮得筋疲力尽的风，卧倒在麦浪上，把麦子压倒了似的），克里沃什雷科夫像姑娘一样的尖细声音钻进了还没有完全平息的寂静：

“打倒卡列金！哥萨克革命军事委员会万岁！”

会场咆哮起来。雷鸣般的叫好声汇成强劲的声浪，拍打着人们的耳膜。克里沃什雷科夫举着一只手站在那里。手指头像树枝上的叶子一样，在轻轻地颤动。震耳的吼叫声刚刚沉寂、消失了，——克里沃什雷

科夫又清脆、响亮地、像只被追逐的狼一样吼叫起来：

“我提议从咱们哥萨克中选出一个革命军事委员会！委托它来领导跟卡列金的斗争并组织……”

“啊——啊——啊——啊！……”喊叫声像炮弹一样爆炸了，震落的石灰像碎弹片似的从天花板上落下来。

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的选举开始了。一小部分哥萨克在第四十四团发言的那位代表和其他代表的领导下，继续坚持与军政府进行谈判、和平解决冲突，但是大多数出席大会的代表已经不再支持他们的主张：哥萨克们听完卡列金逮捕他们的命令以后，立刻群情哗然，都坚决主张积极反对新切尔卡斯克的政权。

葛利高里没有等到选举结束，——他被紧急召回到团部去。他离去的时候，请求赫里斯托尼亚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说：

“选举结束后——请你们到我的住处去，很想知道哪些人当选。”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深夜才回来。

“波乔尔科夫当选主席，克里沃什雷科夫是书记！”他一到门口就报告说。

“委员呢？”

“有拉古京·伊万、戈洛瓦乔夫、米纳耶夫、库季诺夫，还有另外几个人。”

“赫里斯坦到哪儿去啦？”葛利高里问。

“他跟几个哥萨克去逮捕卡缅斯克政府的人员去啦。这个哥萨克热情极啦，往他身上吐口唾沫都会烫得吱吱响。糟糕透啦！”

黎明时分，赫里斯托尼亚回来了。他脱着靴子，哼哧了半天，还在不断地小声嘟囔。葛利高里点上灯，看见他的紫红的脸上有血，额角上边一点，有一块枪弹擦伤。

“这是谁把你打伤的？……要包扎吗？我立刻就起来……等一等，我去找绷带。”葛利高里从床上跳下来，寻找纱布和绷带。

“很快就会长好，像狗身上的伤一样，”赫里斯托尼亚嘟哝说，“这当然是那个军事首长拿手枪朝我打的那一枪。我们像客人一样，从大门走进他的屋子，可是他却抵抗起来啦。还有一个哥萨克也受伤了。我真想把他的心挖出来，看看军官的心是个什么样子，——哥萨克们不许我这样干，要不然，我一定好好收拾收拾他……叫他吃点儿苦头！”

[1] 赫里斯托什卡也是赫里斯托尼亚的爱称。

[2] 彼得卡也是彼得罗的爱称。

[3] 鳊鱼是对顿河下游哥萨克的诨称。

第九章

哥萨克前线士兵代表大会结束后的第二天，顿河第十哥萨克团遵照卡列金的命令开到卡缅斯克镇，目的是要逮捕全体参加大会的人和解除那些最革命化的哥萨克部队的武装。

这时候车站上正在开群众大会。人山人海，哥萨克们群情激奋，发言人的话引起了各种不同的反应。

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波乔尔科夫走上讲台，说道：

“各位父老兄弟们，我没有参加任何党派，我不是布尔什维克。我的唯一奋斗目标，就是达到正义、幸福和全体劳动人民的兄弟般的团结，再也没有任何压迫，再也没有富农、资产阶级和财主，大家都能自由自在地和无拘无束地过日子……布尔什维克将要达到这个目标，而且正在为实现这个目标进行斗争。布尔什维克——是一些工人，也就是和咱们哥萨克一样的劳动者。只不过是加入布尔什维克党的工人比咱们更有觉悟些。旧政权使咱们愚昧无知，他们生活在城市，学会比咱们更正确地认识生活。所以，虽然我没有参加布尔什维克党，但是实际上，我也是个布尔什维克。”

第十团的哥萨克下了火车以后，就混进了会场。这个团半数是些身材特别魁梧、修饰得很漂亮的贡多罗夫斯克镇的哥萨克，他们和许多别的团的哥萨克们混杂到一起。这些人的情绪立刻发生了激烈的变化。哥萨克拒不执行团长下达的卡列金的命令。由于拥护布尔什维克的人们努力宣传的结果，使他们中间发生了分化。

可是这时候卡缅斯克却是一片毗邻前线的城镇特有的那种混乱：一些匆忙地拼凑起来的哥萨克部队被派去占领和加强那些已经占领的车站的防务，兵车频繁地向兹韦列沃——利哈亚方面驶去。有些部队在改选指挥人员。许多不愿再打仗的哥萨克悄悄地离开了卡缅斯克。涌来一些村镇迟到的代表。街道上呈现出空前未有的热闹景象。

一月十三日，白军顿河政府的谈判代表团来到了卡缅斯克，这个代

表团是由顿河军会议主席阿格耶夫和会议成员斯韦托扎罗夫、乌兰诺夫、卡列夫、巴热洛夫和库什纳廖夫大尉等组成的。

密密层层的人群在车站上迎接他们。由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组成的卫队把代表们护送到邮电局大楼去。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委员们和白军政府代表团的会议连续开了一夜。

革命军事委员会共有十七个人参加会议。波乔尔科夫首先严厉驳斥了阿格耶夫的发言。因为阿格耶夫指责革命军事委员会背叛了顿河，并与布尔什维克勾搭在一起。在他发言之后，克里沃什雷科夫和拉古京也都发了言。库什纳廖夫大尉的发言多次被聚集在走廊里的哥萨克们的喊叫声打断。一个机枪手代表革命的哥萨克们要求把代表团逮捕。

会议没有任何结果。已经深夜两点了，这时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出，根本不可能达到任何协议，于是就通过了顿河哥萨克军会议成员卡列夫的提议，由革命军事委员会派代表团到新切尔卡斯克去进行有关政权问题的最后商谈。

白军的顿河政府的代表团离去后，以波乔尔科夫为首的革命军事委员会代表团也随即出发去新切尔卡斯克。全体一致推选波乔尔科夫、库季诺夫、克里沃什雷科夫、拉古京、斯卡奇科夫、戈洛瓦乔夫和米纳耶夫为代表。在卡缅斯克逮捕的几个阿塔曼斯基团的军官被留下作人质。

第十章

车窗外是一片暴风雪。在歪斜倾倒的防雪栅栏上，压了一层被风舐得光光的、坚硬的雪堆。断续起伏的雪堆顶上印满纹路奇异的飞鸟足迹。

一个个的小车站、电线杆和一望无际、白雪覆盖的单调荒凉草原向北驰去。

波乔尔科夫穿着一件新皮上衣，坐在窗前。窄肩膀、身材干瘦、像个半大孩子似的克里沃什雷科夫坐在他的对面，两肘撑在小桌上，眺望着窗外景物。他那天真明亮的眼睛里流露出担心和期待的神情。拉古京用一把小梳子梳理着稀疏的淡褐色的小连鬓胡子。魁伟健壮的哥萨克米纳耶夫在暖气管上烤着手，身子不断在坐位上扭动。

戈洛瓦乔夫和斯卡奇科夫躺在上铺，在低声交谈。

车厢里抽烟抽得烟雾腾腾，有点儿凉意。代表团的团员们都觉得去新切尔卡斯克谈判毫无成功的把握，所以都没有谈话的兴致。车过利哈亚，波乔尔科夫说出了大家共同的心事：

“什么也谈不成。我们是达不成任何协议的。”

“白跑一趟。”拉古京同意说。

又沉默了半天。波乔尔科夫有规律地摇晃着手腕子，仿佛是在网孔里来回穿梭子似的。他偶尔看看自己闪着暗淡光泽的皮上衣，欣赏着它。

离新切尔卡斯克越来越近了。米纳耶夫看了看地图上从城市蜿蜒流去的顿河，低声说道：

“从前，哥萨克在阿塔曼斯基团服完兵役以后，就打发他们回家了。把箱子、自己的家当和马匹都装上火车。兵车疾驰而去，快到沃罗涅什的时候，马上就要第一次越过顿河了，火车司机开始减速，——减到最

慢的速度……司机早已知道将要出现的场面。火车刚开上桥，——我的天呀！……你就瞧吧！哥萨克简直都像发了疯：‘顿河！……我们的顿河！静静的顿河！生身的父亲，养育我们的恩人！乌拉——啊——啊——啊！’他们把制帽、旧军大衣、军裤、枕头套、衬衣和各种零碎东西，从车窗里，越过桥栏，扔到河里。他们服役回来了，在犒赏顿河。这时，你就看吧——一顶顶浅蓝色的阿塔曼斯基团的制帽，就像天鹅或者花朵一样，在河上漂荡……这种习惯是从很久以前就流传下来的。”

火车的速度渐渐减慢，停了下来。哥萨克们都立起身。克里沃什雷科夫系着军大衣的皮带，勉强地笑了笑，说道：

“好，到家啦！”

“怎么没有人欢迎啊！”斯卡奇科夫想开开玩笑。

一个身材高大、威武的大尉门也没敲，就闯进车厢。他用凶恶、探询的目光把代表团的成员们打量了一番，故意粗鲁地说道：

“我是奉命来接你们的。请吧，布尔什维克老爷们，赶快下车吧。我对于群众的作为和……你们的安全不承担任何责任。”

他的目光落在波乔尔科夫身上，说得更正确点——在波乔尔科夫那件皮上衣上停留的时间，要比在其他人身上长得多；然后带着毫不掩饰的敌意命令道：

“下车吧，快点儿！”

“就是他们，这帮坏蛋，背叛哥萨克的叛徒们！”一个留着长胡子的军官在挤满了人的站台上喊道。

波乔尔科夫脸色苍白，有点儿不知所措地斜睨了克里沃什雷科夫一眼。克里沃什雷科夫跟在波乔尔科夫后面走下车来；他一面笑着，一面悄悄地说：

“‘我们不是在一片悦耳的颂扬声里，而是在凶狠、野蛮的咒骂中听到赞语……’费奥多尔，你听见了吗？”

波乔尔科夫虽然没有听清楚最后的几个字，不过他还是笑了笑。

一支强大的军官队伍护送着他们。迫不及待地想对他们下毒手的人群发疯似的，一直把他们陪送到区公署。不仅是那些军官和士官生，甚至还有些普通的哥萨克、衣着华丽的妇女和学生也胡作非为，侮辱代表们。

“你们怎么能允许他们这样无礼呀！”情绪激动的拉古京对一个护送他们的军官说。

那个军官用憎恨的目光看了他一眼，低声说道：

“你应该感谢上帝，你还活着……要是我有权的话——我早就把你这块贱骨头……嗨——嗨——嗨，臭肉！”

另外一个年轻些的军官用责备的目光拦住了他。

“上当啦！”斯卡奇科夫找到一个机会对戈洛瓦乔夫耳语说。

“好像是押我们去上断头台……”

区公署的大厅里容纳不下涌进的人群。在前来谈判的代表们遵照一个负责安排会议的中尉的指示在桌子的一边坐下的时候，白军政府的成员们也来了。

背微驼的卡列金由博加耶夫斯基陪伴着，迈着坚定的、狼一样的步子走了过去。他拉出自己的椅子，坐了下来；很安然地把闪着军官白帽徽的保护色的制帽放在桌子上，他理了理头发，一面用左手的手指头扣着翻领制服旁边的一个大口袋的钮扣，一面把身子稍稍侧向正对他说什么的博加耶夫斯基。他的每一个动作都显得那么老练、稳健、有力；通常，一些位高权重的人物，积年累月，就会养成这种与众不同的举手、抬头、投足的风度。他跟波乔尔科夫的风度有许多共同之处，而博加耶夫斯基与仪表堂堂的卡列金一比，就显得其貌不扬，而且被眼前的谈判弄得心神不安。

听不清楚博加耶夫斯基在说些什么，只看到被下垂的淡褐色胡子遮

着的嘴唇在翕动，两只锐利的斜眼睛在夹鼻眼镜里面动。他一会儿整一整领子，一会儿浮光掠影地、匆忙地摸摸看去仿佛是坚毅有力的下巴，一会儿扬一扬宽眼眶上浓密的眉毛，——所有这些动作都说明他的心情很不平静。

军政府的成员分别坐在卡列金左右。其中有几个人曾参加过卡缅斯克的谈判，像卡列夫、斯韦托扎罗夫、乌兰诺夫、博塞、绍什尼科夫和波利亚科夫。

波乔尔科夫听到米特罗凡·博加耶夫斯基小声对卡列金说了些什么。

卡列金眯缝起眼睛，看了看坐在他对面的波乔尔科夫，说道：

“我想，可以开始啦。”

波乔尔科夫笑了笑，明确地解释了代表团来此的目的。克里沃什雷科夫隔着桌子把准备好的革命军事委员会的最后通牒递过去，但是卡列金用白皙的手掌把文件推开，坚定地说：

“每位政府委员个个都看一遍这个文件，要浪费很多时间，这毫无意义。请你们宣读一下吧。然后我们再进行讨论。”

“宣读吧。”波乔尔科夫命令说。

他的神态很庄重，但是，看得出，他也和代表团的全体成员一样，对谈判的成功缺乏信心。克里沃什雷科夫站起来。他那像姑娘似的清脆，但是并不怎么动听的声音在挤满了人的大厅里回荡起来：

“‘从一九一八年一月十日起，将顿河军区对军队的全部作战指挥权力移交给顿河哥萨克革命军事委员会。

“‘一切正在进行反对革命军队活动的队伍均须于一月十五日召回，并解除武装，志愿军、士官学校以及尉官学校的学生亦包括在内。此类组织之参加者原籍如非顿河地区，一律从顿河境内遣回原籍。

“‘〔注意事项〕武器、弹药和军装必须上缴革命军事委员会的政治委员。由革命军事委员会的政治委员发给从新切尔卡斯克出境的证明

书。

“‘新切尔卡斯克市应由革命军事委员指定的哥萨克团队占领。

“‘自一月十五日起，宣布取消全体哥萨克军会议成员的一切权利。

“‘召回军政府派驻顿河地区各矿山和工厂的全部警察。

“‘为了避免流血，由军政府向顿河全区各市镇和村庄宣布自愿放弃统治权，并宣布在全体居民的正式劳动政权建立以前，立即将政权移交给顿河地区哥萨克革命军事委员会。’”

克里沃什雷科夫的话音刚落，卡列金就大声问道：

“是哪些部队委派你们来的？”

波乔尔科夫跟克里沃什雷科夫交换了一下眼色，就自言自语似的列举起部队的番号来：

“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禁卫军哥萨克团、炮兵第六连、第四十四团、炮兵第三十二连、第十四独立连……”他掐着左手的手指数着；大厅里响起嘁嘁喳喳的细语声，传来恶毒的嘲笑声，波乔尔科夫皱起眉头，把手放在桌子上，提高了嗓门说：“第二十八团、炮兵第二十八连、炮兵第十二连，第十二团……”

“第二十九团。”拉古京悄悄地提示他说。

“……第二十九团，”波乔尔科夫继续说下去，声音已经更镇定，更响亮了，“炮兵第十三连、卡缅斯克地方警备队、第十团、第二十七团、步兵第二营、第二后备团、第八团和第十四团。”

在提过一些没有意义的问题和交换过些简短的意见之后，卡列金把胸膛紧靠在桌边上，目光直盯着波乔尔科夫，问道：

“你们承认人民委员苏维埃政权吗？”

波乔尔科夫喝完一杯水，把玻璃水瓶放回盘子里，用衣袖擦了擦胡子，避免正面答复，说道：

“这个问题只能由全体人民来回答。”

克里沃什雷科夫怕直爽的波乔尔科夫说出什么多余的话，就赶紧插话说：

“哥萨克不能容忍那种有‘人民自由党’[1] 代表参加的政权。我们是哥萨克，我们的政权一定要是我们自己的，哥萨克的。”

“当一帮无赖及其同类掌握苏维埃大权的时候，应该怎么来理解您的话呢？”

“俄罗斯信任他们，我们也信任他们！”

“你们要跟他们合作吗？”

“是的！”

波乔尔科夫很赞赏地笑了笑，并支持说：

“我们考虑的不是人，——而是思想。”

一个军政府的成员天真地问道：

“人民委员苏维埃是为人民的利益工作吗？”

波乔尔科夫探索的目光移向他。波乔尔科夫微微一笑，伸手去拿玻璃水瓶，倒了一杯水，大口喝了下去。他渴得要命，仿佛在用透明的清水浇着肚子里的火焰。

卡列金用手指轻轻地敲了敲桌子，追根问底地盘问道：

“你们跟布尔什维克有什么共同之处？”

“我们要在顿河地区建立哥萨克的自治政权。”

“好。不过你们大概已经知道，二月四日就要召开哥萨克军会议。会议的成员将要进行改选。你们赞成互相监督的办法吗？”

“不赞成！”波乔尔科夫抬起低垂的目光，坚定地回答说，“既然你们将处于少数地位，我们就要请你们服从我们的意志。”

“要知道这是强加于人！”

“是的。”

米特罗凡·博加耶夫斯基把目光从波乔尔科夫身上移到克里沃什雷科夫身上，问道：

“你们承认哥萨克军会议吗？”

“这要看形势的发展……”波乔尔科夫耸了耸宽大的肩膀，“顿河地区革命军事委员会将召开一次居民代表大会。这次代表大会将要在所有部队的监督之下进行工作。如果代表大会不能满足我们的要求，我们就不

承认它。”

“那么由谁裁判呢？”卡列金扬起眉毛。

“人民！”波乔尔科夫很自豪地把脑袋往后一仰，靠在雕花的椅背上，弄得皮上衣窸窸窣窣直响。

经过短暂的休息后，卡列金发言了。大厅里的喧闹声沉寂下来，将军低沉的、像秋天一样阴郁的声调在一片寂静中清晰地响起来。

“政府不能按照地区革命军事委员会的要求放弃自己的统治权。现政府是由顿河地区全体居民选举的，只有全体居民才有权要求我们放弃统治权，而不是某些个别部队。你们受了企图在顿河地区建立自己秩序的布尔什维克罪恶宣传的影响，要求把政权移交给你们。你们是布尔什维克手里的盲目工具。你们没有认识到自己对全体哥萨克肩负的重大责任，而是在按照那些德国代理人的意志行事，我真诚希望你们能回心转意，因为你们一走上与反映居民意志的顿河政府分裂的道路，就要给故乡招来空前未有的灾难。我绝不留恋权位。大哥萨克军会议即将召开——会议将决定故乡的命运，但是在会议召开以前，我必须留在自己的岗位上。我最后一次奉劝你们能悬崖勒马，改邪归正。”

他讲完了，接着是哥萨克部队和非哥萨克部队的几个政府成员发言。社会革命党党员博塞用甜言蜜语拼凑了一篇冗长的劝说辞。

拉古京大喊一声，打断了他的发言：

“我们的要求，就是请你们把政权移交给革命军事委员会！用不着再等啦，如果军政府想要和平解决问题的话……”

博加耶夫斯基笑了笑，问道：

“又怎么样？……”

“……立即公开宣布政权已经移交给革命军事委员会。还要等两个半星期，等到你们的哥萨克军会议召开，那是不行的！人民早已怒不可遏。”

卡列夫慢条斯理地讲了半天，斯韦托扎罗夫在寻求根本不可能实现的妥协方案。

波乔尔科夫不耐烦地听着他们的发言。他快速看了一下自己人的神色，发现拉古京双眉紧锁，面色苍白；克里沃什雷科夫低着头，垂眼看着桌子；戈洛瓦乔夫焦急地想要说话。克里沃什雷科夫抓准一个机会，小声说道："讲吧！"

波乔尔科夫好像正在等这句话似的。他推开椅子，不很流畅地，激动得有点儿口吃地讲起来，脑子里在搜索着有分量的、充满说服力的词句。

"你们的话是不符合事实的！如果人民信任军政府的话，——那么我会很愉快地撤回我们的要求……但是人民不信任你们！动手打内战的不是我们，是你们！你们为什么要在哥萨克的土地上豢养那么多各式各样的亡命的将军呢？为此，布尔什维克才打来的，追到我们静静的顿河来了。我不会向你们投降的！我不允许这样干！只要我活着，绝不允许这么干！我们将用事实证明给你们看！我不相信军政府能够拯救顿河！对那些不愿意服从你们的队伍，你们采取的是什么办法呢？……啊哈，就是这样！你们为什么派你们的志愿军去镇压矿工？你们到处镇压，制造仇恨！请你们告诉我：谁能保证军政府不发动内战？……你们已经暴露无遗。人民和上过前线的哥萨克都拥护我们！"

大厅里响起一阵像风吹树叶似的、沙沙的笑声；有人向波乔尔科夫发出愤怒的呼声。他把激动得发紫的脸转向呼叫的那个方向，已经毫不掩饰自己的愤怒，喊道：

"现在你们笑吧，将来就要哭啦！"他转回身，对着卡列金，用像榴霰弹似的目光盯住他，"我们要求你们把政权移交给我们——劳动人民的代表，并且要赶走所有的资产阶级老爷们和志愿军！……你们的政府也必须离开这里！"

卡列金疲倦地垂下了脑袋。

"我现在不打算离开新切尔卡斯克到别的地方去，将来也不会离

开。”

经过短暂的休息后，会议又开始了，梅利尼科夫首先激昂地讲起来：

“赤卫军正向顿河杀来，企图消灭哥萨克！他们用自己狂妄的制度毁灭了俄罗斯，又要来毁灭我们顿河地区了！历史上从来没有过这样的先例：一小撮僭窃分子能够贤明地，为民造福地治理国家。而你们则是些被别人的狂妄行动迷惑的人，想从我们手里夺取政权，为布尔什维克打开大门！这绝对不行！”

“你们把政权移交给革命军事委员会——赤卫军立即就会停止进攻……”波乔尔科夫插话说。

沙因上尉在得到卡列金的许可后，从人群里走出来，他曾获得全部四枚乔治十字章，从一个普通哥萨克列兵晋升到上尉。他像要接受检阅似的，理了理军便服上的皱褶，立刻快口说起来：

“乡亲们，干吗还要听他们胡说呀！”他用手像军刀似的砍着，高亢地、下命令似的喊道，“我们跟布尔什维克走的不是一条路！只有顿河和哥萨克的叛徒才会说出把政权移交给苏维埃的话，才会号召哥萨克跟布尔什维克走！”他已经直指波乔尔科夫，弯着腰，指名道姓地问道：“波乔尔科夫，难道您真以为顿河人会跟着您这样一个半瓶醋、目不识丁的哥萨克走吗？如果有人跟您走的话，——那也只是一小伙背井离乡的穷光蛋哥萨克！但是，老兄，就连他们也会觉醒——而且会把你绞死！”

大厅里人头浮动，就像是被风吹动的向日葵花盘一样；爆发出一片赞扬声。沙因坐了下去。一个身材高大、穿着有褶的皮外套、戴着中校肩章的军官，同情地从身后拍了拍他的肩膀。他周围聚集了许多军官。一个歇斯底里的女人的声音感动地一字一板地喊道：

“谢谢，沙因！谢谢！”

“好啊，沙因大尉！好极啦！”一个后排座上的常客像小公鸡似的叫好道，一下子就给沙因上尉升了一级。

顿河军政府的雄辩家和吹鼓手们不厌其烦地又用甜言蜜语把哥萨克们——卡缅斯克革命军事委员会选出的代表们——诱骗了半天。大厅里烟雾弥漫，非常气闷。窗外，太阳已经完成了一天的行程。布满白霜的枞树枝伸到窗玻璃上。坐在窗台上的人已经听见了晚祷的钟声和透过呼啸的寒风传来机车沙哑的汽笛声。

拉古京忍耐不住了；他打断一位军政府的演说家的发言，对卡列金说：

“请做出决定吧，该收场啦！”

博加耶夫斯基拦住他，小声说道：

“请勿激动，拉古京！喏，喝水吧。激动对一个有家室的人和爱犯癫痫病的人是有害的。而且无论如何您也不应该打断发言人的话，——要知道这儿可不是什么工人和士兵代表苏维埃呀！”

拉古京也讽刺了他几句，但是大家的注意力又集中到卡列金身上去。他仍然像开始那样，信心十足地在玩弄着政治把戏，但是也同样地碰在波乔尔科夫回答的朴素、沉重的铁甲上。

“您说过，如果我们把政权移交给你们，那么布尔什维克就会停止向顿河进攻。不过这只是你们的想法。至于布尔什维克来到顿河以后会搞些什么玩意儿，我们一无所知。”

“革命军事委员会确信布尔什维克会证实我所说的话。请你们不妨试试看嘛：把政权移交给我们，把那些‘志愿军’从顿河赶出去，那么你们将会看到：布尔什维克将立即结束战争！”

过了一会儿，卡列金站了起来。他的答复是早已准备好的：切尔涅佐夫已经接到集结部队准备进攻利哈亚车站的命令。但是卡列金为了赢得时间，所以用拖延谈判的办法，宣布休会：

“顿河政府将要讨论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建议，明天上午十点钟以前用书面答复。”

[1] 反革命的立宪民主党又称“人民自由党”。

第十一章

第二天上午顿河政府交给革命军事委员会代表团的答复如下：

顿河军军政府在讨论了哥萨克革命军事委员会代表团以阿塔曼斯基团、禁卫军哥萨克团、第四十四、第二十八、第二十九各团，第十、第二十七、第二十三、第八、后备第二及第四十三各团的一部分，第十四独立连、禁卫军炮兵第六连，第三十二、第二十八、第十二和第十三炮兵连，步兵第二营和卡缅斯克地方警备队等各部队的名义提出的要求之后，——特声明，军政府是顿河地区全体哥萨克居民的代表，由全体居民选举产生的政府，在新的哥萨克军会议召开之前，无权放弃自己的统治权。

顿河军军政府认为必须解散原有的哥萨克军会议，并改选各镇和各部队的代表。由全体哥萨克居民，按直接、平等和秘密投票的原则，自由（有充分的宣传自由）选出哥萨克军会议，新选的会议全体成员将于本年旧历二月四日在新切尔卡斯克市召开会议，同时并将召开全体非哥萨克居民代表大会。只有革命 [1] 重建的、代表全区哥萨克居民的合法机构——哥萨克军会议才有权撤销军政府，并选举新的军政府。新的哥萨克军会议将同时讨论各部队的管理问题和是否需要拥有保卫政权的部队和志愿战斗组织问题。至于志愿军的组织工作与活动问题，联合政府早已做出决定，在地区军事委员会的参与下，由联合政府予以监督。

关于撤出矿山和工厂区据称是由军政府派去的警察问题，军政府兹声明，警察问题将提交二月四日召开的哥萨克军会议讨论决定。

军政府声明，建立地方生活秩序，只有当地的居民可以参加，因此政府认为，要实现哥萨克军会议的意图，必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阻止企图把自己的政治制度强加于人的布尔什维克武装部队入侵本区，居民的生活应由居民自己去建立——只能由他们自己去建立。

军政府不希望发生内战，军政府愿以各种方式和平解决争端，为此，建议革命军事委员会派员参加与布尔什维克部队进行谈判的代表团。

军政府认为，如果外部的军队不侵入本地区，就不会发生内战，因为军政府保卫的只是顿河地区，决不采取任何进攻行动，决不想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俄罗斯其他部分，但是也绝不希望任何外人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顿河地区。

军政府保证各镇和所有部队均享有充分的选举自由，每一个公民在哥萨克军会议的选举中，都可以自由进行宣传和坚持自己的观点。

为了研究各师哥萨克的需要，应该立即指派出由各部队派代表组成的调查委员会。

顿河军军政府建议所有向革命军事委员会派出代表部队立即重新回到自己保卫顿河地区的正常工作岗位上去。

军政府决不允许自己的顿河部队进行反对军政府的活动，从而在静静顿河的土地上，挑起自相残杀的内战。

革命军事委员会应该由选举这个委员会的各部队予以解散，代以各部队派代表参加现有的顿河地区军事委员会，该委员会是团结全地区所有部队的组织。

军政府要求立即释放被革命军事委员会逮捕的一切人员，为了恢复区内的正常生活，行政机关应立即恢复执行自己的职务。

仅仅代表少数哥萨克部队的革命军事委员会，无权以所有部队的名义，更无权以全体哥萨克的名义，提出要求。

军政府认为革命军事委员会与人民委员苏维埃相勾结，并接受其金钱资助是完全不能容忍的，因为这意味着人民委员苏维埃在顿河地区影响的扩大，但与此同时，哥萨克军会议和非哥萨克居民代表大会却都不承认苏维埃政权，乌克兰、西伯利亚、高加索以及所有哥萨克部队也都一无例外地不承认苏维埃政权。

军政府主席，副司令官米·博加耶夫斯基

顿河军长官：叶拉通采夫

波利亚科夫

梅利尼科夫

卡缅斯克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委员——拉古京和斯卡奇科夫参加了顿河军政府派往塔甘罗格与苏维埃政权进行谈判的代表团。波乔尔科夫和其余的人被暂时扣留在新切尔卡斯克；与此同时，切尔涅佐夫的几百人的队伍，配备了一个重炮连和两门小炮，用闪电式的袭击占领了兹韦列沃和利哈亚两个车站，然后留下一个连和两门炮驻守，率领主力去进攻卡缅斯克。切尔涅佐夫在小站北顿涅茨附近摧毁了革命哥萨克部队的抵抗后，于一月十七日占领了卡缅斯克。但是过了几个钟头就得到消息，说萨布林的赤卫军支队已经收复了兹韦列沃，随之又收复了利哈亚，把切尔涅佐夫的留守部队赶了出去。切尔涅佐夫急忙赶回那里去。他迎头痛击，打垮了莫斯科的第三支队，在战斗中重创哈尔科夫支队，迫使赤卫军仓皇撤退到开始进攻的阵地。

重新占领利哈亚一线之后，切尔涅佐夫掌握了主动权，又回师卡缅斯克。一月十九日，从新切尔卡斯克给他派来增援部队。第二天，切尔涅佐夫决定进攻格卢博克。

在军事会议上，决定采纳了林科夫中尉的建议，用迂回战术攻占格卢博克。切尔涅佐夫不敢沿铁路线进攻，担心在这里会遇到卡缅斯克革命军事委员会部队的顽强抵抗和由切尔特科沃向他逼近的赤卫军部队。

大迂回行动在夜里开始。切尔涅佐夫亲自率领纵队进军。

进抵格卢博克的时候，天已经快要亮了。精确地改变了队形，分列成散兵线。切尔涅佐夫从马上下来，捯动着麻木了的双腿，沙哑地命令一位连长说：

“用不着客气，大尉。您明白我的意思吗？”

他用皮靴子在坚硬的雪地上踏得咯吱咯吱直响，把灰色的鬈毛羊皮帽歪戴在头上，用手套摩擦着粉红色的耳朵。由于失眠，目光炯炯的、疯狂的眼睛下面出现了一道蓝印。干皱的嘴唇哆嗦着。剪得短短的小胡子上凝着白霜。

他暖和过来以后，又跃上马去，理了理保护色的军官短皮外套上的皱褶，从鞍头上摘下马缰，策动白额的枣红顿河马，信心十足地、坚定地微微一笑，命令道：

“进军开始！”

[1] 这里的所谓“革命”是军政府企图用这种字眼来欺骗哥萨克群众。

第十二章

在卡缅斯克的哥萨克前线士兵代表大会开会以前，伊兹瓦林上尉从团里开了小差。开小差的前一天，他曾经去看过葛利高里，拐弯抹角地暗示自己将要离去，他说：

“在目前情况下，很难再在团里继续干下去。哥萨克们在两个极端——布尔什维克和旧的君主制度之间瞎撞。谁也不愿意支持卡列金的政府，特别是因为他像个拿着花口袋的傻瓜一样，在叫卖自己的权利平等的高调。而我们需要的却是个意志坚强的铁人，这个人能把哥萨克土地上的那些外来户安置到他们应去的地方去……不过我认为目前最好还是支持卡列金，免得全盘输掉。”他沉默了一会儿，点着烟，问道，“你……好像是已经接受红色的信仰啦？”

“差不多。”葛利高里同意说。

“你是真心，还是像戈卢博夫一样，想在哥萨克当中建立威信呢？”

“威信对我毫无用场。我自己在寻找出路。”

“你只会碰壁，却找不到出路。”

“咱们走着瞧吧……”

“葛利高里，我真担心，咱将以敌人相见。”

“在战场上是不认什么朋友不朋友的，叶菲姆·伊万内奇。”葛利高里笑着说。

伊兹瓦林坐了一会儿就走了，第二天早晨就像石沉大海似的无影无踪了。

代表大会开幕的那天，维申斯克镇列比亚日村的一个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来看望葛利高里。葛利高里正在擦手枪和往上涂枪油。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坐了一会儿，临走的时候，仿佛是顺便说说似的，其实他是专为这件事情来的（他知道，原阿塔曼斯基团的军官利斯特尼茨基

曾夺走葛利高里的女人，他偶然在车站上看到了这个家伙，特地前来报信儿），说道：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我今天在车站上看见你的朋友啦。”

“哪位？”

“利斯特尼茨基。认识他吧？”

“什么时候看见的？”葛利高里急忙追问道。

“一个钟头以前。”

葛利高里坐了下去。昔日的怨恨像猎狗的爪子一样抓住了他的心。他对仇人已经没有从前那种强烈的仇恨了，但是他知道，如果现在与利斯特尼茨基相遇，在内战已经开始的情况下，——他们之间是免不了要流血的。无意中听到关于利斯特尼茨基的消息后的心情，使他明白，时间并未使旧日的伤口愈合：一句不小心的话触动一下，就会重又流出血来。葛利高里真想尝尝洗雪旧恨的快乐——由于这个该死的家伙，使自己的生活变得黯淡无光，在往昔生气勃勃，欢乐幸福的生活中，只留下了一片刺心的凄楚和褪色的记忆。

他沉默了一会儿，觉得轻微的红晕已经从脸上退去，问道：

“你知道不知道——他是到这儿来的吗？”

“恐怕不是。大概是去新切尔卡斯克。”

“唔——唔——唔……”

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又谈了些关于代表大会的事和团里的新闻就告别了。此后很多天，虽然葛利高里竭力想把心底隐隐燃烧的痛楚熄灭，但是无济于事。整天迷迷糊糊，比往常更多地想起了阿克西妮亚，嘴里发苦，心情沉重。他想到娜塔莉亚和孩子，但是这只能给他带来一点儿日久天长、被时间渐渐冲淡了的愉快。他的心长在阿克西妮亚的身上，仍旧像从前一样痛苦、强烈地思念着她。

切尔涅佐夫袭来的时候，大家被迫仓皇撤出卡缅斯克。顿河革命军事委员会散乱的队伍、一些逃散殆半的哥萨克连队有的乱哄哄地爬上了火车，有的扔掉了一切累赘和笨重的东西，以行军队形撤退了。使人感到缺乏组织，缺少一个坚强有力的人，如果有这样一个人，完全可以把这些实际上是一支相当可观的队伍组织好，派上用场。

最近一些日子，不知道从哪里钻出来一位戈卢博夫中校，他跟那些选出来的指挥官迥然不同。他接手指挥战斗力较强的第二十七哥萨克团。他雷厉风行，很快就把队伍整顿好了。哥萨克都服服帖帖地听他调遣，他们看到他身上有一种团里缺少的东西：他能把指挥人员团结起来，有条不紊地分配任务，进行领导。就是他，戈卢博夫，这位两颊鼓胀、目光凶狠的胖军官，挥舞着马刀，在车站上对那些拖延了装车时间的哥萨克大吼道：

“你们在干什么？是在捉迷藏吗？！混账东西！……快装呀！……我以革命的名义命令你们立即听从指挥！……什——么？……这个蛊惑人心的家伙是谁？我枪毙你，坏蛋！……住口！……我是不会把那些怠工的家伙和隐蔽的反革命分子当作同志的！”

哥萨克们真的都听从他的指挥了。甚至于有很多人由于旧日的习惯还颇为欣赏他这种作风，——人们一时还很难摆脱旧时代的意识。从前，当官的越是厉害，哥萨克们就认为是最好的指挥官。像戈卢博夫这样的人，大家都这样说：“惩罚你，他会剥你的皮，赏赐你，就巴不得再给你蒙上一张。”

顿河革命军事委员会的队伍潮水般地退下去，涌进了格卢博克。所有部队的指挥权实际上全都落到戈卢博夫手里。他在不到两天的时间内把这支已经溃不成军的队伍重又收编起来，并为巩固格卢博克的防御工事，采取了相应的措施。麦列霍夫·葛利高里根据他的命令，负责指挥由后备第二团的两个连和阿塔曼斯基团的一个连组成的一个营。

一月二十日，黄昏时分，葛利高里刚从自己的住所走出来，要去检查设置在铁路线后面的阿塔曼斯基团部队的岗哨——就在大门口遇见了波乔尔科夫。波乔尔科夫认出了他。

“你是麦列霍夫吧？”

“是。”

“你这是要到哪儿去？”

“查哨去。从新切尔卡斯克回来很久了吗？喏，怎么样？”

波乔尔科夫皱起了眉头。

“跟人民的不共戴天的敌人是不能搞什么和平谈判的。你看他们玩了些什么花招啊？他们明里谈判……暗中却放出切尔涅佐夫来咬人。卡列金——是个多么坏的坏蛋，啊？好，我忙得很，我要赶到司令部去。”

他与葛利高里匆匆道别，大踏步往市中心走去。

早在还没有当选顿河革命军事委员会以前，他对葛利高里及其他一些相识的哥萨克的态度就已经变了，说话的口气已带有优越感和颇为傲慢的口吻。这个生性纯朴的哥萨克已经陶醉在权势中而不能自拔。

葛利高里支起军大衣领子，加快了脚步。看来将是一个寒夜。东风凛冽。天气晴朗。已经开始结冰。雪在脚底下沙沙地响。月亮像个上楼梯的残废人，缓慢、歪斜地爬上来。屋外的草原上是一片朦胧的、紫青色的黄昏。在这黑夜即将降临的时候，物体的轮廓、线条、色彩和距离都变得模糊起来；这时候白昼与黑夜正短兵相接，正进行着殊死的搏斗，所以一切景物都仿佛是不真实的，像童话中的，飘忽不定；甚至气味在这时候也在失去强烈的刺激性，显出自己特有的、令人陶醉的本色。

葛利高里查完哨，回到住所。一脸流氓相的麻子房东，铁路职员，烧上火壶，坐到桌边来。

“你们要开始进攻吗？”

“不知道。”

“或者你们是想等待他们进攻吧？”

“大概是这样。”

“完全正确。想来，你们也无力进攻，——那么，当然，最好是以逸待劳。防御更为有利。我在对德国作战时当过工兵，深通战略战术……你们的兵力嘛，小了一点儿。”

“够用的。”葛利高里无意继续进行这使他厌烦的闲谈。

但是房主人死缠着他，问东问西，他围着桌子转来转去，搔着呢子背心里像石斑鱼一样的瘦肚子，问道：

“炮兵多吗？炮呢，炮有多少？”

“你当过兵，却不懂得当兵的规矩！”葛利高里冷酷、愤怒地说道，他眼睛一瞪，吓得房东像要晕倒似的闪到一旁去，“当过兵，不懂当兵的规矩！……你有什么权力向我探问我军的数目和我们的作战计划，啊？我马上把你送到司令部去审讯……”

“军官……老！……亲……亲爱！……”脸色苍白的房东把字尾全都吞了下去，急得气喘吁吁，半张着嘴的麻脸发了青，“都因为糊……因为糊涂！饶了我吧！……”

喝茶的时候葛利高里无意中抬眼看了看房东，只见他的眼睛就像被闪电刺了一样，眨了一下，但是等到睫毛张开，露出眼睛的时候，神情完全变了，变得很温柔，几乎是崇敬的神情，房东的一家——妻子和两个成年的女儿——在悄悄地交谈着。葛利高里没有喝完第二杯茶，就回自己的房间了。

不久，六个和葛利高里同住的后备第二团第四连的哥萨克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回来了。他们热热闹闹地喝着茶，又说又笑。蒙眬中，葛利高里听到他们谈话的一些片断。他听见一个人在讲（葛利高里从声音听出来是排长巴赫马乔夫，卢甘斯克镇的哥萨克），其余的人偶尔插嘴说几句。

“这是我亲眼看到的事情。来了三个戈尔洛夫斯克矿区第十一号矿坑的矿工，汇报了情况，说，我们那儿搞了这么一个组织，非常需要武器

——请你们尽量分些给我们吧。可是那个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委员……要知道这是我亲自听到的呀！”他提高嗓门，回答不知道是谁提的含糊不清的问题，说道，“这位委员说：‘同志们，请你们去找萨布林要吧，我们这儿什么也没有。’怎么会什么也没有呢？我就知道，有很多多余的步枪呢。问题不在这里……问题是庄稼佬插手了，他就嫉妒起来啦。”

“做得对呀！”有人插嘴说，“你把武器发给他们，他们也许会打仗，也许不打。可是只要一涉及土地问题——他们马上就会把手伸出来。”

“我们知道这号人！”第三个人用低音说道。

巴赫马乔夫若有所思地用茶匙敲着茶杯，为自己的话打着拍子，一字一板地说道：

“不，这么干可不行。布尔什维克们为了全民的利益做出了让步，而我们却是些一钱不值的、可怜的布尔什维克。只要一把卡列金推翻，咱们立刻就会去压迫……”

“可是你要知道，我的亲爱的，”有一个像男孩子似的中音沙哑地劝说道，“要知道，咱们根本没有什么可往外拿的呀！好地每口人不过分一俄亩半，其余的就都是些沙土地、山沟和牧场。哪有什么往外拿呀？”

“不会叫你往外拿的，可是有一些人的土地多得很哩。”

“那么哥萨克的军役土地呢？”

“谢谢您啦，把自己的土地送人，然后再去向大叔讨吗？……瞧你出的好主意！”

“军役土地我们自个儿还要用哪。”

“那还用说嘛。”

“多贪心呀！”

“这算什么贪心呀！”

“也许要把顿河上游的哥萨克迁移到我们这一带。咱们大家都知道他

们的土地全是一片黄沙。”

“说的就是这个呀！”

“不是咱们裁的衣裳，也用不着咱们去缝。”

“这种事儿没有伏特加喝，怎么也弄不清楚。”

“喂，伙计们！前两天他们抢了一座酒厂。有个家伙掉到酒里淹死啦。”

“现在要能大喝一顿多好。喝得叫它两肋冒烟。”

葛利高里蒙眬中听见，哥萨克们在地板上铺好铺，打着呵欠，搔着痒，仍然在谈论着土地和土地分配问题。

黎明前，窗外响起了枪声。哥萨克们都纷纷跳起来。葛利高里往身上穿军便服，急得手怎么也伸不进袖筒里去。他跑着穿上鞋，抓起军大衣。枪声像炒豆一样在窗外噼啪乱响。车声辚辚。有人在门边惊慌地、不成声地喊道：

“拿枪！……拿枪！……”

切尔涅佐夫的散兵线击退哨兵，冲进了格卢博克。骑兵在灰蒙蒙的、阴沉的黑暗中奔驰。步兵的靴声咚咚乱响。在十字路口架起一挺机枪。有三十来个哥萨克像一条链子似的横街展开。又有一组人从胡同里跑过去。响起了枪栓声，人们往枪膛里装着子弹。从后面的街区里传来高亢的命令声：

“第三连，快点！那是谁没有站齐呀？……立正！机枪手——站到右边！准备好了吗？全连……”

一个炮兵排轰轰隆隆地开过去。挽马在飞奔。骑手挥舞着鞭子。炮弹箱的碰撞声、车轮的轰隆声、炮架的咯吱声和市郊越来越密的射击声混成一片。近处，有几挺机枪同时吼叫起来。一辆不知道驰往哪里去的野战厨车在邻近的街角上撞到竖在小花园旁边的木桩上，翻车了。

“瞎鬼！……你看不见吗？你瞎了吗？”从什么地方传来一阵吓得要死的人的愤怒的责骂声。

葛利高里费了很大的劲把连队集合起来，率部向车站那边跑去。哥萨克已经成群地从那里溃退下来。

“往哪儿去？……”葛利高里抓住前面的一个人的步枪。

“松——开！……”哥萨克挣扎说，“松开，混蛋！……你跟我缠什么？你没有看见大家都在撤退吗？……”

“敌人的力量太大啦！……”

“横冲直撞……”

“我们往哪儿去？……到哪儿去——往米列罗沃车站那边撤吗？”许多气喘吁吁的声音在喊叫。

葛利高里在市郊靠近一长排木板棚的地方，试图将自己的连布成散兵线，但是一批新溃退下来的人把他们的阵线冲乱了。葛利高里连的哥萨克和溃退的人们混在一起，也往后——往市街退去。

“站住！……不准跑……我要开枪啦！……”葛利高里气得浑身颤抖，怒吼道。

哥萨克们根本不听他的命令。机枪火力不断地沿街扫射；哥萨克们顿时一堆堆地趴到地上，爬近墙根，然后向一些横街冲去。

“现在是无法控制啦，麦列霍夫！”排长巴赫马乔夫从他面前跑过去的时候，紧盯着他的眼睛喊道。

葛利高里咬牙切齿地挥舞着步枪，跟在后面走去。

部分部队的惊慌失措造成了从格卢博克的仓皇撤退。撤退时，几乎扔掉了部队的全部物资。直到黎明时分，才把各个连队重新集合起来，投入反攻。

满脸通红，大汗淋漓的戈卢博夫敞怀穿着短皮袄，沿着他率领的第

二十七团向前推进的散兵线来回奔跑，用铜钟似的、激动的声调喊叫着：

“往前冲！……不要卧倒！……前进，前进！……”

第十四炮兵连进入了阵地，把炮车从拖车上卸下来；炮兵连连长站在炮弹箱上，在用望远镜观察敌阵。

反攻在早晨五点多钟开始。哥萨克和赤卫军彼得罗夫的沃罗涅什支队的混合散兵线密集地涌了上去，仿佛在雪地上镶了一条黑色人形的花边。

从太阳升起的地方吹来寒风。在被风吹净的黑沉沉的天空下面露出了朝霞的血红的边缘。

葛利高里分出阿塔曼斯基团半个连的哥萨克去掩护第十四炮兵连，自己率领着其余的队伍投入反攻战斗。

打出去的第一发炮弹落在离切尔涅佐夫的散兵线前面很远的地方。爆炸的烟雾像撕成缕的黄蓝色旗子似的升起。第二发炮声很响亮。各炮轮流射击。

嗖——嗖——嗖！……炮弹飞射出去。

一刹那紧张的寂静，步枪的齐射声更加强了这种寂静，——紧接着就在远处响起了爆炸的轰隆声。打了几发以后，着弹点准了，炮弹就接二连三地落在敌阵地近处。葛利高里被风吹得眯缝起眼睛，满意地想道：“轰得他们够呛啦！”

第四十四团各连在右翼推进。戈卢博夫领着自己那个团走在战线正面。葛利高里在他左边。再过去，是几个赤卫军的支队，他们是进攻部队的左翼。葛利高里的连补充了三挺机枪。机枪队的队长是一个面色黝黑、大手上长满浓密的汗毛、身材矮小的赤卫军，他熟练地指挥着射击，使迂回进攻的敌人部队失去活动能力。他一直在一挺跟着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散兵线向前挺进的机枪旁边。有一个身体结实、穿着军大衣的女赤卫军总跟在他身边。葛利高里沿着散兵线走过去的时候，心里

恼恨地想道："真是个色鬼！上前线啦——也还离不开女人。跟这种人在一块儿打仗准能大获全胜！……他应该把孩子和鸭绒褥子以及各种破烂儿都带来才好呢！……"机枪队队长走到葛利高里跟前来，理了理胸前的手枪背带。

"是您指挥这支队伍吗？"

"不错，是我！"

"我要在阿塔曼斯基团那半个连的阵地上展开阻截火力。可是您瞧——他们不让我们前进。"

"干吧。"葛利高里同意说，然后把身子转向从一挺哑了的机枪那里传来的喊叫声。

一个身体健壮的大胡子机枪手暴躁地喊道：

"本丘克！……机枪要熔化啦！……怎么能这样蛮干啊？"

那个穿军大衣的女人就跪在他身旁。她那在绒头巾下闪烁的黑眼睛使葛利高里想起了阿克西妮亚，这两只黑眼睛引起他的无限忧伤，他屏息呼吸，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看着她。

中午，从戈卢博夫那里驰来一个传令兵，递给葛利高里一张字条。在一张从野战日志上撕下来的、不齐整的纸片上潦草地写着：

我以顿河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名义命令您，率领由您指挥的两个连撤出阵地，火速前往包围敌人的右翼，行军的方向就是从这里看到的那个地区，风车左边一点，山沟一带……请您隐蔽行动（有几个字辨认不清）……等我们一转入决定性进攻，您就从侧翼出击。

戈卢博夫

葛利高里撤出阵地，叫两个连上了马，向后退去，竭力不使敌人判断出他行军的方向。

绕了一个二十俄里路的大圈子。马匹有时陷进很深的雪里。他们迂回行军的那条山沟积雪很深，有的地方直没到马肚子。葛利高里倾听着大炮的轰鸣声，不安地随时看看自己那只在罗马尼亚前线从一个被打死的德国军官手上摘下来的手表，——他怕误了时间。他用指南针校正了

一下方位，——还是有点儿偏离原定方向，偏左了一些。他们顺着一条宽阔的冲出的沟谷走上平原。马身上冒着热气，腿窝地方全是汗水。葛利高里命令下马，自己第一个爬上了土丘。马匹和几个看马的战士留在山沟里。哥萨克们也都跟着葛利高里，沿着斜坡爬上去。他回头一看，看到自己身后有一连多没有骑马的、在积雪的山坡上稀疏地散开的战士，就觉得自己更有信心和力量了。他也和每个人一样，在战斗中总有一种强烈的恋群心理。审度了一下周围的情况，他知道由于没有考虑到道路难走，至少已经迟误了半个钟头。

戈卢博夫用勇敢的进攻战略，差不多已经切断了切尔涅佐夫的退路，他在两翼配备了掩护兵力，正面出击，以半圆的队形包围了敌阵。炮兵齐射轰击。步枪子弹噼啪乱响，就像是铁沙子在锅里乱滚似的；榴霰弹撒遍切尔涅佐夫溃乱的阵线，炮弹接连不断泻下来。

“成散兵线！……”

葛利高里率领着自己的两个连从侧翼压去。他们就像在进行射击演习一样，也不卧倒，直立走去，但是切尔涅佐夫的一个狡猾的战士用“马克辛”机枪非常猛烈扫射着散兵线，迫使哥萨克们争先恐后地卧倒，这时已有三人阵亡。

下午两点多钟，一颗子弹打中了葛利高里。外面包着一层镍壳的、灼热的铅弹打进膝盖上面的大腿。葛利高里感到一阵热辣辣的疼痛和由于失血引起的、熟悉的呕吐感，他咬紧牙关，从阵地上爬下来，冲动地一跃而起：使劲摇了摇被炮弹震晕了的脑袋。由于子弹没有穿出来，所以腿疼得越来越厉害。这是一颗冲势将尽的子弹，所以打到葛利高里身上，穿透军大衣、裤子和皮肤，就留在肌肉里了。一阵阵热辣辣的钻心的疼痛使他难以活动。葛利高里躺在地上，想起了第十二团在罗马尼亚特兰西瓦尼亚群山中的进攻，那时他的手受了伤。那次冲锋的场面立即生动、清晰地展现在他眼前：“锅圈儿”、米哈伊尔·科舍沃伊被愤怒揉皱了的脸和拖着一个受伤的中尉往山下跑的叶梅利扬·格罗舍夫。

葛利高里的助手，一个叫柳比什金·帕维尔的军官接替了指挥这几个连的任务。他命令两个哥萨克把葛利高里送到看守马匹的人那里去。哥萨克们扶葛利高里上马的时候，关心地劝告说：

“请您把伤口包扎包扎吧。”

“有绷带吗？”

葛利高里已经骑在马鞍上，但是想了想，又下了马，脱下裤子，一阵寒气刺透他汗湿的脊背、肚子和两条腿，冻得他直皱眉头，匆忙把像刀削似的、渗着血的、热辣辣的伤口包扎起来。

葛利高里由自己的传令兵护送，仍旧绕道回到开始反攻的地方。看着雪地上密密麻麻的马蹄印迹，看着几个钟头以前他曾率领着自己的两个连走过的山沟的熟悉的轮廓，他昏昏欲睡，刚刚在山岗发生的事情不知道为什么已经成了久远的往昔，显得毫无意义。

但是山丘那里步枪的射击声依然是那么匆忙、纷乱，敌人的重炮在轰鸣，在救援自己的人；偶尔嗒嗒响起的机枪点射声，像是在描画一条看不见的线，用以总结这次战斗。

葛利高里顺着山沟走了约三俄里。马匹陷进积雪里。

“牵到平地上去吧……”葛利高里走上山沟堆满积雪的斜坡时对传令兵嘟囔说。

远处的田野上，点缀着稀疏的、黑魆魆的尸体，就像落在田地里的乌鸦。在天边的地平线上，一匹从这里看去显得非常渺小的、没有人骑的马在奔驰。

葛利高里看到，被打乱的、越来越稀疏的切尔涅佐夫的基本队伍，已经撤出战斗，迂回退往格卢博克。葛利高里放开自己的枣红马飞驰而去。远处有零星的几伙哥萨克。葛利高里跑到第一伙哥萨克跟前，看到了戈卢博夫。他仰靠在马鞍子上，镶着一圈黄色鬈毛羊皮边的皮袄大敞着怀，皮帽子歪戴在头上，额角上一片汗水。戈卢博夫捻着往上翘起的司务长式的胡子，沙哑地叫道：

“麦列霍夫，好样的！你受伤了？真他妈的！没伤到骨头，是吗？”他不等回答，就又笑着说，“我们迎头痛击！把他们打得落花流水啦！……军官组成的队伍溃不成军，我们穷追猛打！”

葛利高里要了一支烟抽。田野上到处都是一列列移动的哥萨克和赤卫军。远处，黑压压的人群前面，有一个哥萨克飞驰而来。

“俘虏了四十个人，戈卢博夫！……”老远他就大喊道，“俘虏了四十名军官，包括切尔涅佐夫本人。”

“你在胡说吧？！”戈卢博夫惊骇地在马鞍子上扭动了一下，狠命地用鞭子抽着那匹白腿的高头大马，疾驰而去。

葛利高里等了一会儿，也纵马跟着他奔去。

由第四十四团和第二十七团一个连的三十名哥萨克组成的押送队，团团围着密密麻麻的一群被俘的军官。切尔涅佐夫走在最前头。他为了逃脱追击，扔掉了皮袄，所以现在只穿了一件薄薄的光皮大衣。左肩上的肩章已经破烂。脸上靠左眼有一道鲜血淋淋的擦伤。他脚步稳健，走得很快。歪戴着的皮帽子使他的神态显得很从容、英姿飒爽。红扑扑的脸上毫无惧色：他显然已经好几天没刮脸了，——满腮帮子和下巴上尽是火红的短胡子茬。他严厉、迅速地打量着跑到他跟前来的哥萨克；眉间出现了痛苦、仇恨的皱纹。他一面走，一面划着火柴，点上烟，纸烟叼在粉红色坚毅的嘴角里。

大多数军官都很年轻，只有几个人已经白发似霜。有个腿部受伤的军官落在后头，一个身材矮小、大脑袋、麻脸的哥萨克不断用枪托子捅着他的脊背。一个身材高大、威武的大尉几乎与切尔涅佐夫并肩走着。有两个人（一个是少尉，另一个是中尉）满面笑容，手挽手地走着；他们的后面是一个没戴帽子、鬈发、宽肩膀的士官生。有一个军官身上披着一件肩章缝死的军大衣。还有一个没有戴制帽，红色的军官长耳风帽紧扣在女人似的美丽的黑眼睛上；风把风帽的长耳吹到他的肩上。

戈卢博夫骑马走在后面。他渐渐落在后面，对哥萨克们喊道：

“你们听着！……你们要严格遵守革命战争时期的法令，对俘虏的安全要负完全责任！要把他们全部活着送到司令部！”

他叫过一个骑马的哥萨克，撕下一张纸，在鞍子上草草写了个便条；把纸片折起来，交给哥萨克说：

“快去！把这个便条送给波乔尔科夫。”

他又转身问葛利高里：

“你到那儿去吗，麦列霍夫？”

戈卢博夫得到肯定的答复以后，策马跟葛利高里走齐，说道：

“请您告诉波乔尔科夫，我要把切尔涅佐夫保出来。明白了吗？……好，就这样转告他。走吧。”

葛利高里追过那群俘虏，向革命军事委员会司令部驰去，司令部就设在离一个村庄不远的田野里。波乔尔科夫正在一辆宽大的、装着机枪的四轮马车旁边来回踱着，大车的车轮子都冻了冰，车上装着一挺套着绿套子的机枪。还有些参谋人员、通信兵、几位军官和哥萨克传令兵也围在这里，跺得靴后跟咚咚乱响。米纳耶夫也和波乔尔科夫一样，刚从阵地上回来不久，坐在车夫座上吃着冻得硬邦邦的白面包，咯吱咯吱地嚼着。

“波乔尔科夫！”葛利高里喊道，他的马冲到一边去，“俘虏立刻就押来啦。你看了戈卢博夫的便条了吗？”

波乔尔科夫使劲挥了一下鞭子；低垂的、充血的黑眼珠紧盯着地面，喊道：

“我要啐戈卢博夫一口！……他也太想入非非啦！他想把切尔涅佐夫这个强盗和反革命分子保出去，是吗？……我不答应！……”

“戈卢博夫说要把他保出去。”

“我不答应！……我已经说过啦：不答应！好啦，不要再说了！由革命法庭审判他，并立即处决。也好警告其他的人！……你知道，”他严厉地看着走近的一群俘虏，已经比较平静地说道，“你知道他使世上的人流过多少血？像海水一样多！……他杀害了多少矿工？……”他又怒不可遏，拼命地大瞪着眼睛，“我不答应！……”

“这有什么可大喊大叫的！”葛利高里也提高了嗓门。他气得五脏六

腑都在哆嗦，仿佛波乔尔科夫的愤怒也传染了他。

“在这儿你们的法官够多啦！可是你到那儿去走走看。”他的鼻翅哆嗦着，朝身后战场指了指说，“你们这儿处置俘虏的人可太多啦！”

波乔尔科夫手里揉着鞭子走开。在远处喊道：

“我去过那儿！你别以为我是躲在装有机枪的马车上逃出性命的。麦列霍夫，你住口吧！……明白吗？……你在跟谁说话？……是啊！……你把那套军官的恶习收起来吧！是由革命军事委员会来审判，而不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

葛利高里催马来到波乔尔科夫跟前，忘了自己已经受伤，从鞍子上一跃而下，钻心的疼痛使他仰面朝天倒了下去。血从伤口火辣辣地流出来。他没用别人来帮助，爬起来，一瘸一拐地走到装着机枪的马车跟前，侧着身子倒在后面的弹簧座上。

俘虏们走过来了。一部分徒步的押送兵和传令兵以及原在这里保卫司令部的哥萨克都混到一起。哥萨克们的战斗热情还没有冷下去，他们激动、凶恶地闪动着眼睛，谈论着战斗的细节和结局。

波乔尔科夫艰难地踏着塌陷的积雪，走到俘虏跟前。站在最前面的切尔涅佐夫轻蔑地眯缝着浅色的、凶狠的眼睛盯着他；他用稍息的姿势站着，伸出左脚，摇晃着，半圈雪白的上牙咬着紧抿进去的红嘴唇。波乔尔科夫朝他直逼过去。波乔尔科夫全身哆嗦着，两只眼睛眨也不眨地死盯着坑洼不平的雪地，一抬眼，就与切尔涅佐夫的轻蔑的、毫无惧色的目光相遇，他那充满仇恨的、沉重的目光把切尔涅佐夫压了下去。

“你落网啦……坏蛋！”波乔尔科夫用咕噜咕噜响的低沉的声调说，并向后退了一步；脸颊露出一道道像马刀砍出似的带苦笑的皱纹。

“哥萨克的叛徒！叛徒！……”切尔涅佐夫紧咬着牙齿高傲地骂道。

波乔尔科夫摇晃着脑袋，好像是躲避打来的耳光，——他的两颊发青，张着嘴咝咝地吸着气。

接着发生的事情，简直是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进行的。切尔涅佐夫龇着牙，脸色苍白，拳头抱在胸前，全身前俯，朝波乔尔科夫走去。从他痉挛的嘴唇里吐出一些夹杂着谩骂的含糊不清的语句。他说的话只有节节后退的波乔尔科夫听得清楚。

“你的末日快要……你知道吗？”切尔涅佐夫猛然提高嗓门说。

被俘的军官、押送的兵士以及参谋人员都听到了这句话。

“嗬——嗬——嗬……”波乔尔科夫像被卡着脖子，喘不过气来似的，沙哑地叫道。

突然，鸦雀无声。只听到米纳耶夫、克里沃什雷科夫和另外几个扑向波乔尔科夫的人靴下的雪清脆的响声。但是波乔尔科夫抢到他们前面去了；他往下蹲着，全身向右扭去，从刀鞘里抽出马刀，猛冲过去，用惊人的力量，照着切尔涅佐夫的脑袋砍去。

葛利高里看到切尔涅佐夫哆嗦了一下，立即把左胳膊弯到头顶，挡住了刀；看到砍断的手腕子折成了一个三角形，马刀无声地落到切尔涅佐夫往后仰着的脑袋上。先是皮帽子掉下来，接着切尔涅佐夫像茎秆折断的谷穗，缓缓地倒了下去，嘴奇怪地歪扭着，眼睛像受了闪电的强光刺激似的痛苦地眯缝着。

波乔尔科夫又砍了他一刀，才拖着衰弱无力的沉重脚步走开，他一面走，一面擦着被血染红的弯度不大的刀背。

波乔尔科夫撞到装有机枪的马车上以后，转过身子，对押送的士兵，声嘶力竭地喊道：

“砍死他们……这些该死的东西！全都砍死！……不留俘虏……往出血的地方，往心口上砍！……”

顿时枪声大作。那个生着像女人一样的美丽的眼睛、戴红色军官长耳风帽的陆军中尉，抱头鼠窜。一颗子弹打得他像跳越栅栏似的、高高地跳起来。他倒了下去——再也起不来了。两个哥萨克砍死了那个身材高大、威武的大尉。他抓住刀刃，血从被割破的手巴掌上流到袖子里；

他像小孩子一样喊叫着，——跪到地上，然后仰面倒下去，脑袋在雪地上乱滚着；他的脸上只能看见两只血红的眼睛和不断呼号的黑洞洞的嘴。尽管马刀在他的脸上和黑洞洞的嘴上乱砍不止，可是他由于恐怖和疼痛，还一直在尖声喊叫。那个穿撕掉腰带的军大衣的哥萨克，大劈开两腿，跨在他身上，开枪结果了他的性命。鬈头发的士官生差一点儿冲出包围圈——但是一个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追上了他，在他后脑勺上砍了一刀，把他杀死。还是这个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的一颗子弹打在一个中尉的肩胛骨中间，中尉正在飞奔，风吹起他的军大衣，像长了翅膀似的。中尉中弹后蹲下去，咽气以前，一直在用手指头抓自己的胸膛。一个白头发的上尉被就地砍死；在与生命诀别之际，他的两脚在雪地上刨出了一个深坑，而且如果不是有几个可怜他的哥萨克结果了他的性命，上尉还会像拴着的骏马一样，刨个不停。

葛利高里从波乔尔科夫开始砍切尔涅佐夫的一刹那，就离开装着机枪的马车，——他泪水模糊，直盯着波乔尔科夫，一瘸一拐地迅速地朝他走去。米纳耶夫吃力地从后面拦腰抱住葛利高里，拼命扭回他的胳膊，夺下手枪，用黯淡无光的眼睛直瞅着葛利高里，气喘吁吁地问：

“你以为——会怎么对待他们？”

第十三章

洒满耀眼阳光的白雪皑皑的岗顶在万里无云的蔚蓝色晴空中闪着砂糖般的金星。赤杨岭村像一床花布头拼成的大被在岗脚下铺开。左面是一弯碧蓝的维纽哈河，右面是点点隐若的村落和德国人的移民点，河湾那边是闪着蓝光的捷尔诺夫斯克镇。镇东面，是一道沟壑纵横伸向上游的逶迤的低岗。岗上耸立着一根根像栅栏似的走向卡沙雷的电线杆子。

一个很少有的晴朗、寒冷的日子。太阳向四周射出朦胧的彩虹般的光柱。北风凛冽。草原上，低风卷起积雪，发出沙沙的响声。但是地平线镶边的茫茫雪原却非常明净，只有东方，在地平线尽头的草原上烟雾腾腾，笼罩着一片紫霞色的蜃气。

从米列罗沃把葛利高里接回来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决定不在赤杨岭停留，赶到卡沙雷去宿夜。他是接到葛利高里的电报后从家里赶来的，一月二十八日的黄昏时分抵达米列罗沃。葛利高里住在客店里等他。第二天一早他们就往回返。约十一点钟的光景，已驰过赤杨岭村。

葛利高里自从在格卢博克战役中受伤以后，在米列罗沃野战医院躺了一个星期；腿上的伤稍愈后便决定回家去。同镇的几个哥萨克把马给他送来了。葛利高里是怀着既难过，又高兴的复杂感情上路的。难过的是在建立顿河苏维埃政权斗争的高潮中离开了自己的队伍，高兴的是可以见到亲人，看到故乡了；想要见到阿克西妮亚的念头连对自己也讳莫如深，但是确曾想到过她。

不知道为什么他跟父亲见面时，觉得很疏远。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彼得罗已经往他耳朵里灌了一大车坏话）愁眉苦脸地端详着葛利高里，——他那短促的、一闪而过的目光中充满了不快和忧心忡忡的神情。晚上，在火车站，他不厌其烦地向葛利高里仔细探询了曾轰动了顿河地区的各种事件；看来，儿子的回答并未使他满意。他嚼着发白的大胡子，瞅着自己缝着皮底的毡靴子，愁眉苦脸，鼻子里不以为然地哼哼着。他无心争辩，但是在为卡列金辩护时，却激动起来，——在火头上，又像从前一样，对葛利高里大喊大叫，甚至跺起那条瘸腿来。

“你少教训我！卡列金秋天到咱们村子里来过！在广场上召开了村民大会，他站到桌子上，跟老头子们谈了半天，还像《圣经》一样地预言说，庄稼佬们就要来啦，要打仗啦，如果咱们还是这么左右摇摆——他们就会把一切都抢走，而且会把全顿河地区都塞满移民。他在那时候就知道要打仗啦。可是你们这些狗崽子们是怎样想的呢？难道他倒不如你们懂事儿？那么个有学问的大将军，统率过千军万马——倒比你们这帮家伙懂得少？卡缅斯克全是一些像你一样不学无术的牛皮大王——整天在欺骗老百姓。你那位波乔尔科夫当过什么大官？司务长吗？……噢呵！原来跟我是一样大的官儿。就是这么回事！……活到了这个份上……糟到家啦！”

葛利高里无聊地跟他争论着。没有见到父亲之前，就知道他的态度。但是现在却出现了新的情况：对于切尔涅佐夫的死和不经审判就杀死被俘的那些军官，葛利高里既不能宽恕，也不能忘却。

套在辕上的马匹轻松地拉着像个大筐似的爬犁。葛利高里那匹没有卸鞍的战马拴在爬犁后面，一路小跑着。从童年时代就熟悉的一些村落展现在路边：卡沙雷、波波夫卡、卡缅卡、下亚布洛诺夫斯克、格拉切夫、亚辛诺夫卡。直到自己的村子，葛利高里一路上不知道为什么总在杂乱无章地想着不久以前的事情，很想哪怕是粗略地勾画个未来的轮廓，但是思路只能想到回家休养，就再也想不下去了。“回到家里先休息休息，养好伤，至于将来……”他一面想着，一面在心里挥了一下手，“将来的事儿将来再说。车到山前必有路……”

连年征战，使他疲惫不堪。真想避开这个沸腾着仇恨的、敌对的和难以理解的世界。身后的、过去的一切是一本糊涂账，互相矛盾。想找出一条正确的道路是非常困难的；好像是走在沼泽中的小路上，脚底下的土地在摇晃，路也在消失，而且是不是应该走这条路——也毫无信心。他曾倾心于布尔什维克——跟着走起来，还率领着别人跟着自己走，可是后来却犹豫起来，心灰意冷。“难道真是伊兹瓦林说对了吗？那么究竟去依靠谁呢？”葛利高里把身子靠在爬犁后背上，模糊地思考着这个问题。但是一想像到将要准备春耕用的农具：耙和大车，用柳条去编牲口槽，只等土地一解冻、干松，——就到草原上去；用渴望劳动的双手扶着犁柄，跟在犁后走着，感觉到犁的迅速抖动和跳跃；他想像自己

将呼吸到嫩草的芳香和犁铧翻起的、还带着融雪的潮湿气息的黑土香味，——就感到心里那么温暖。真想去伺弄牲口，垛干草垛，呼吸枯萎的苜蓿和冰草的气味，呼吸新鲜的牲口粪气味。多么渴望和平，安逸啊，——正是这种感情使葛利高里严厉的眼睛里流露出羞怯的快活神情，环视着周围的景物：望着马匹，望着父亲那被羊皮袄紧裹着的瘦削的脊背，这一切都使他想起了遗忘殆半的往日生活：皮袄的羊臊味，没有洗刷的马匹平日的样子，以及村里一只站在小地窖上高声啼叫的公鸡。他觉得当时这个偏僻乡村里的生活简直就像啤酒花一样香甜，浓郁。

第二天傍晚，他们驶近了鞑靼村。葛利高里从山岗上向顿河对岸一瞥：啊，娘儿们沟，四周是一圈像黑貂皮似的芦苇；啊，那棵枯死的白杨树，顿河渡口现在已经不在原来的地方了。自己的村庄、熟悉的街道、教堂、广场……当葛利高里的视线碰在自家的宅院时，热血就涌上头，淹没在回忆中。翘起的井口汲水吊杆，像只伸出的灰色柳木手臂，正从院子里召唤他。

“眼睛不酸疼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回头看看，笑着问，葛利高里很坦白地承认说：

“酸呀……酸疼得很哟！……”

“什么也没有家乡亲哪！”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满意地叹息说。

他把爬犁往村子中心赶去。马从山坡上疾驰而下，爬犁摇摇摆摆，左歪右晃。葛利高里猜到了父亲的意图，但是仍然问：

“干吗你往村子里赶呀？一直朝咱家的胡同里赶吧。”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挽马拐弯，结满霜的大胡子露出了笑容，挤了挤眼，说道：

“我送儿出征时，他只是个普通的哥萨克，现在当官了。难道我就不可以骄傲地拉着儿子在村子里跑一圈吗？叫乡亲们看看吧，羡慕羡慕吧。我呀，小伙子，心像上了油一样，美滋滋的！”

驰过村里那条主要街道时，老头矜持地吆喝着马匹，——身子探出爬犁，摇晃着毛烘烘的鞭子，马感觉到离家很近了（它们就像并没有跑过那一百四十俄里路似的），精力充沛地、撒着欢地跑着。迎面而来的哥萨克都向他们行礼，妇女们把用手掌搭在眼上，从院子里和窗户里往外看；几只母鸡咯哒咯哒叫着，像风卷起的毛球似的横过街道。一切都像计算好了似的，称心如意。他们穿过了广场。葛利高里的战马斜眼看了看不知道谁家拴在莫霍夫家板栅上的一匹马，就高高地昂起脑袋，长嘶起来。已经可以看到村庄的尽头和阿司塔霍夫家的房顶……但是就在这时候，在第一个十字路口出了点儿小乱子：一只横过街道的小猪，一迟疑，落在马蹄下，被踩得半死的小猪惨叫了一声，滚到路边去，嚎叫着，想抬起踏断的脊梁骨。

“哎哟，真他妈的，鬼叫你来送死的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骂道，紧跟着又抽了踏伤的小猪一鞭子。

这只倒霉的小猪是阿丰卡·奥泽罗夫的寡妻安纽特卡的，——这是个凶狠泼辣得出了格的娘儿们。她立刻就窜到院子里，一面蒙着头巾，一面破口大骂起来，骂得那么花哨，以至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不得不勒住奔马，扭过身子，说点软话儿。

“住嘴吧，混蛋娘儿们！叫喊什么？赔你的癞猪得了嘛！……”

“恶鬼！……妖精！……你才是癞猪呢，瘸狗！……我马上就把你送到村长那儿去！……”她挥舞着双手，扯开嗓子骂道，“你娘的，我这回要好好教训教训你，好叫你再去踏死孤儿寡母的猪狗！……”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被骂得张口结舌，脸红得像紫茄子，骂了一声：

“骚货！”

“土耳其鬼，该死的！……”奥泽罗娃立刻回骂道。

“母狗，叫一百个鬼去玩你妈吧！”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提高了嗓门。

但是安纽特卡·奥泽罗娃骂起人来出口成章，从不卡壳。

“外国佬！老……色鬼！小偷儿！偷人家的耙！……往守活寡的、出征哥萨克的老婆家里钻！……”她就像喜鹊似的喳喳地骂得越来越欢。

“我拿鞭子抽你啦，母狗！……闭上你的臭嘴！……”

但是这当儿安纽特卡骂出一句那么难听的话，就连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这样老于世故，见过世面的人，也窘得满脸通红，浑身冒汗。

“走吧！……跟她斗什么嘴？”葛利高里看人们逐渐走到街上来，而且在注意听老麦列霍夫和可敬的寡妇奥泽罗娃偶然的交锋。

“哼，这只舌头……简直跟缰绳一样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伤心地啐了一口，催马疾驰而去，像要把安纽特卡本人也轧死似的。

已经赶过了一个街区，他心有余悸地回头看了看：

“她什么都骂得出口！……你这个女妖精……胖鬼，叫你胖得崩成两截！”他怒火冲天地骂道，“真该把你跟你的猪崽子一起踩死！遇上了这样狠毒的长舌头娘儿们——会把你吃得只剩下一把骨头！”

他们的爬犁掠过家宅的浅蓝色百叶窗。彼得罗没戴帽子，没顾得系上军便服的腰带，就跑出来开大门。杜妮亚什卡的白头巾和喜悦的、着黑眼睛的脸从台阶上飞了下来。

彼得罗吻着弟弟，匆匆地窥视了一下他的眼睛。

“身体好吗？”

“受伤啦。”

“在哪里受的伤？”

“在格卢博克近郊。”

“根本就没有必要到那儿去玩命！早就该回家来啦。”

彼得罗亲热、友好地晃摇了一下葛利高里，把他传给杜妮亚什卡。葛利高里抱住妹妹宽厚的、已经是成人的肩膀，亲着她的嘴唇和眼睛，往后退着，惊讶地说道：

“你呀，杜妮亚哈[1]，真认不出你来啦！……出落成这么漂亮的大姑娘啦，可是我一直在想——准会长成个没有人要的傻丫头呢。”

“哼，瞧你，我的好哥哥！……”杜妮亚什卡避开他的抚摸，跟葛利高里一样，笑得露出了雪白的牙齿，退到一边去。

伊莉妮奇娜抱着两个孩子走过来；娜塔莉亚却跑到她前头来了。她容光焕发、非常漂亮。梳得溜光、在脑后挽成一个大髻的、闪亮的黑头发，衬托着她那泛出欢欣的红晕的脸。她紧紧地靠在葛利高里身上，频频、胡乱地用嘴唇去亲吻他的脸颊和胡子，又从伊莉妮奇娜的手里把儿子抢过来，递给葛利高里。

“你瞧，多好的儿子啊！”她自豪地、高兴地说道。

“让我看看我的儿子吧！”伊莉妮奇娜激动地推开她。

母亲把葛利高里的脑袋扳过来，亲他的额角，用粗糙的手匆匆地抚摸着他的脸，激动、高兴得不禁老泪纵横。

“还有女儿哪，葛利沙！……喏，抱住！……”

娜塔莉亚把裹着头巾的女儿放在葛利高里的另一只胳膊上，弄得葛利高里不知所措，简直不知道看谁好了：一会儿看看娜塔莉亚，一会儿看看母亲，一会儿又看看孩子们。双眉紧锁、眼神忧郁的儿子，完全显示出麦列霍夫家的血统：也是那样细长的、略微有点严厉的黑眼睛，两道粗重的眉毛，浅蓝色、凸出的白眼珠和黝黑的皮肤。他把一只肮脏的小拳头塞在嘴里，——歪着身子，紧盯着爸爸。葛利高里只能看见女儿的两只尖利的、同样的小黑眼睛，——她的脸裹在头巾里。

抱着他们俩，他想向台阶边走，但是腿疼得钻心。

“把他们抱走吧，娜塔莎……”葛利高里遗憾地只用嘴角苦笑道，“不

然我连门槛都跨不过去啦……”

达丽亚整理着头发站在厨房中间。她笑盈盈地，放肆地走到葛利高里跟前，闭上含笑的眼睛，把温暖、湿润的嘴唇紧压到他的嘴唇上。

“烟草味！”她逗笑地挑起那两道像用黑墨描的弯弯的眉毛。

“喂，让我再看你一眼！哎呀，我的心肝，好儿子呀！”

葛利高里微笑着，紧紧偎依在母亲肩膀上，一阵痒酥酥的激情抓住了他的心。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院子里卸马，闪晃着红腰带和皮帽顶一瘸一拐地在围着爬犁转，彼得罗已经把葛利高里的战马牵到马棚里去，拿着马鞍子朝门廊走去，他一面走着，一面扭回身子，对正从爬犁上解下装煤油的小桶的杜妮亚什卡说了些什么。

葛利高里脱下衣服，把皮袄和军大衣挂在床背上，梳了梳头发。坐在长凳子上以后，他招呼儿子说：

“到我这儿来，米沙特卡。喂，你怎么啦，不认识我吗？”

小孩的拳头依然堵在嘴边，侧着身子走过去，畏怯地在桌边停下来。母亲在炉炕边爱抚、自豪地瞅着他。她在女儿的耳边悄悄说了些什么，把她从手里放到地上，轻轻推了她一下。

“去呀！”

葛利高里把他们俩都搂过来，分放在两膝上，问道：

“你们这两个小胡桃，不认识我吗？波柳什卡，你连爸爸都不认得吗？”

“你不是爸爸。”男孩子低声说（跟妹妹在一起，他的胆子大了）。

“那么我是什么人呢？”

“你是个生人，哥萨克。”

“说得对！……”葛利高里哈哈大笑，“那么你爸爸在哪儿呀？”

“我们的爸爸当差去啦。”小姑娘歪着脑袋很有把握地说道（她胆大些）。

“就这么对他说，宝贝儿们！叫他记住自己的家吧。要不然他整年在外头跑，谁还认识他！”伊莉妮奇娜假装很严厉的样子，插嘴说，然后含笑看着葛利高里的笑脸，“连你的老婆都快不认得你啦。我们已经打算替她招个女婿啦。”

“你这是怎么啦，娜塔莉亚？啊？”葛利高里玩笑地问妻子。

她满脸绯红，抑制着在家人面前的窘急心情，走到葛利高里跟前，坐在他身旁，用无限幸福的眼神把他的全身打量了半天，用滚烫、粗硬的手抚摸着他那棕色的、干瘦的手。

“达丽亚，快摆桌子吧！”

“他自个儿有老婆呀。”达丽亚大笑着，依然那么袅娜、轻盈朝炉炕走去。

她还是像从前那样苗条，穿得漂亮。紫毛线袜子紧紧地裹住她那健美的细腿，脚上穿着一双正合脚的短靴，就像雕在上面一样；有褶的、紫红裙子紧裹着她的臀部，绣花的围裙白得一尘不染！葛利高里把目光移到妻子身上——发现她的外表也起了一些变化。为迎接他的到来，她换了一身衣服；袖口上镶着一道窄窄花边的浅蓝色茧绸上衣紧裹着她那匀称的身段，柔软的大奶头在上衣里面高鼓着；绣着花边的蓝裙子下摆宽大，上腰却紧裹在胯部上。葛利高里从旁边打量着她那丰满、光滑的双腿，令人激动的、紧绷着的腹部和宽大的，像喂得肥肥的母马的臀部，心里想：“在所有的娘儿们中间，一眼就能认出哪一个是哥萨克女人。哥萨克女人的衣着习惯，就是要什么都很显眼；你愿意看，就请看吧，不愿意看，就拉倒。可是庄稼佬们的婆娘就不同了，连前身和后身都分辨不出来，——就像是穿着一条口袋……”

伊莉妮奇娜理会了他的眼神，故意夸耀说：

“咱们家的媳妇儿，个个都打扮得像军官太太一样漂亮！管叫城里的女人都甘拜下风！”

“妈妈，您怎么能这样说话！”达丽亚打断她的话，“我们哪儿敢比城里人呀！喏，我的耳环都断啦，再说根本就是不值钱的便宜货！”她伤感地说。

葛利高里把一只手放在妻子的宽厚、干惯活儿的脊背上，头一次这样想：“是个漂亮娘儿们，叫人眼馋……我不在家，她是怎么熬的呀？大概，很有些哥萨克打她主意，她自己，说不定也打过别的男人的主意吧？她要成了个浪荡的出征军人的活寡妇，那可怎么好呢？”这个突如其来的念头刺得他的心抖了一下，顿时变得索然寡味。他仔细端详了一会儿妻子那散发着黄瓜子油膏香味的、容光焕发的红艳的脸。娜塔莉亚被他这种注视的目光看得不好意思，满脸绯红，——她竭力克服自己的窘态，低语说：

“你干吗这样看我呀？想坏了吧，是吗？”

“嗯，那还用说呀！”

葛利高里驱散了这些无聊的思绪，但是在这一瞬间脑子里闪过了一种对妻子的模糊的、敌对的邪念。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呼哧呼哧地喘着，走进门来。朝着圣像祷告了一番，哑着嗓子喊：

“喏，再向你们问一次好！”

“上帝保佑，老头子……冻坏了吧？我们正等着你哩：汤是热的，刚从火上端下来的。”伊莉妮奇娜马上忙活起来，勺子叮当乱响。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解着脖子上的红头巾，不停地跺着冻得硬邦邦的、缝着皮底的毡靴子。他脱下皮袄，捋掉连鬓胡子和胡髭上的冰琉璃，然后坐到葛利高里身边，说：

“真冻坏啦，可是到了村子里一下子就暖和过来……把安纽特卡的小

猪轧死啦……”

“把谁的小猪轧死啦？”达丽亚兴致勃勃地问，也顾不上切她手里的大白面包啦。

“奥泽罗娃家的。这个骚货，跑出来，就破口大骂，没完没了！骂我是骗子、小偷，偷了谁家的耙。什么耙呀？鬼他妈的知道，她胡诌了些什么！”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详细地数叨着安纽特卡送他的那些外号，——只有一桩事他没有说，就是骂他年轻时候跟男人出征去的、守活寡的女人鬼混的事儿。葛利高里苦笑了一下，坐到桌边去。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想在儿子面前表白一下，激动地结束说：

“骂得那么难听，简直不堪入耳！我本想转回去，狠狠抽她一顿鞭子，可是有葛利高里正在那里，有他在场，就有点不方便了。”

彼得罗开了门，杜妮亚什卡用小皮带牵进来一头白额头的小红牛犊。

“到谢肉节的时候咱们就能吃奶油饼啦！”彼得罗用脚踢着小牛犊，快活地叫道。

吃过饭以后，葛利高里解开口袋，开始给家人分礼物。

“这是给你的，妈妈……”他递给她一条毛披肩。

伊莉妮奇娜皱着眉头，像年轻人一样红着脸，接过了礼物。

她披在肩上，对着镜子忙活起来，又是扭身子，又是耸肩膀，简直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气疯了，骂道：

“老妖婆，还要照镜子哪！呸！……”

“这是给你的，爸爸……”葛利高里快口说，把一顶帽盖高翘的、镶着火红帽箍的新哥萨克制帽翻来转去地给大家看。

“噢，基督保佑！……我正缺一顶新制帽。今年一年，铺子里就没有

制帽卖……如果还戴着夏天戴的那顶破帽子……戴破帽子上教堂简直太寒酸啦。这顶旧帽子早就该给稻草人戴啦，可是我还是戴着它……”他恼恨地牢骚说，左顾右盼，生怕有人过来，把儿子的礼物给抢走。

他本想到镜子前头去试试帽子，但是伊莉妮奇娜的眼睛在死盯着他。老头子避开她的目光，急忙转身，一瘸一拐地朝火壶走去。他把制帽歪戴在头上，对着火壶试了起来。

“你这是干什么，老东西？”伊莉妮奇娜报复说。

但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赖皮赖脸地说道：

“主啊！哼，你这个糊涂娘儿们！要知道这是火壶，不是镜子啊！这可就不一样啦！”

葛利高里送给妻子一块做裙子的呢料；送给孩子们每人一俄磅蜜糖饼干；达丽亚一副镶小宝石的银耳环；杜妮亚什卡一块上衣料子；送给彼得罗一盒香烟和一俄磅烟草。

在女人们嘁嘁喳喳议论和欣赏礼物的时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像“黑桃皇帝”似的在厨房里瘸来瘸去，甚至还挺起了胸膛说道：

“瞧禁卫军哥萨克团的英俊哥萨克！得过奖！在皇帝陛下阅兵大典中名列第一！得过马鞍子和全副军用装备！噢，你哟！……”

彼得罗咬着麦色的胡子，在欣赏父亲的怪相，葛利高里在笑。爷儿仨抽起烟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担心地往窗外头看了看，说道：

“趁着亲戚和邻居还没有来的时候……快把你们那儿在干些什么讲给彼得罗听听。”

葛利高里挥了一下手，说：

“在厮杀哪。”

“眼下布尔什维克攻到哪儿啦？”彼得罗使自己坐舒服些，问道。

“从季霍列茨克、塔甘罗格和沃罗涅什三个方面攻来。”

“好，那么你们的革命军事委员会打算怎么办？为什么把布尔什维克放进咱们的土地上来？赫里斯托尼亚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回来以后，说这说那，但是我不相信他们的话。那里的情况似乎不像他们说的……”

“革命军事委员会——软弱无力。哥萨克们都在往家里跑。”

“那么说，就是为了这个，革命军事委员会才向苏维埃靠拢的了？”

“当然啦，就是为了这个原因。”

彼得罗沉默了一会儿；吸着烟，重又直瞅了弟弟一眼，问道：

“你拥护哪方面呀？”

“我拥护苏维埃政权。”

“糊涂虫！”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像火药一样爆炸了，“彼得罗，你也好好劝劝他嘛！”

彼得罗笑了笑，拍了拍葛利高里的肩膀。

“咱们家出了这么个急性子的家伙——像匹桀骜不驯的野马。爸爸，怎么能劝服他呢？”

“我根本用不着劝说！”葛利高里发起火来，“我又不是瞎子……咱们村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们都怎么说？”

“咱们村这些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有什么用！难道你还不知道那个蠢货赫里斯坦吗？他能懂个什么？老百姓全都给弄得晕头转向，不知道应该往哪里走……真是倒了大霉了！”彼得罗咬起小胡子来，“眼看春天到啦，——还都拿不定主意……咱们在前线也曾扮演过布尔什维克，可是现在不能再糊涂啦。‘别人的我们什么都不稀罕——我们的你们也别抢。’——这就是哥萨克应该对那些蛮不讲理地向我们这儿钻的人说的话。可是你们在卡缅斯克干的事儿却很不光彩。跟布尔什维克攀亲，——人家就建立自己的秩序啦。”

“葛利什卡，你想想看。你并不糊涂。你应该明白，哥萨克——过去是哥萨克，将来仍然是哥萨克。不能让臭俄罗斯人来统治咱们。你可知道，如今那些外来户怎样说吗？把所有的土地按人口平分。这怎么样？”

“那些很早就居住在顿河地区的外来户咱们应该分给他们土地。”

“给他们鸡巴！叫他们咬吧！……”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做了个轻蔑的手势，把指甲很长的大拇指从食指与中指间伸出来，摇晃着，在葛利高里的鹰钩鼻子前面比画了半天。

台阶上响起了一阵咚咚的脚步声。冻硬了的门限吱吱咯咯地叫起来。阿尼库什卡、赫里斯托尼亚和戴着一顶高得出奇的兔皮帽子的托米林·伊万涌了进来。

“好啊，当差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请客吧！”赫里斯托尼亚哇啦哇啦地叫道。

正在暖和的炉炕边打盹儿的小牛犊被他的叫声吓得哞哞地叫起来。牛犊打着滑，用自己还颤抖的腿站了起来，用玛瑙般的圆眼睛盯着涌进来的人，大概是因为受了惊，在地板上撒了细细的一道儿尿。杜妮亚什卡轻轻地拍了拍它的脊背，中止了它的小便；擦掉尿以后，在它身下放了个破铁锅。

“大嗓门鬼，把小牛给吓坏啦！”伊莉妮奇娜生气地说。

葛利高里跟哥萨克们握过手，请他们坐下。不久又来了一些村子这头的哥萨克。他们一面说话，一面抽烟，抽得屋子里烟雾弥漫，灯光都暗了，呛得小牛犊直咳嗽。

“叫你们回家去都发热病！”已经半夜啦，伊莉妮奇娜往外送客的时候骂道，“都滚到院子里去，到那儿去抽吧，烟鬼！走，走！我们家当差的回来还没有休息呢。快滚吧！”

[1] 杜妮亚哈也是叶芙多基亚的爱称。

第十四章

第二天早晨，葛利高里比所有的人醒得都晚。房檐下和窗框外面，像春天一样吵闹的麻雀把他吵醒了。朝阳闪着金光从百叶窗的缝隙里透进来。传来召唤去做早祷的钟声。葛利高里想起了今天是星期日。娜塔莉亚已经不在他身旁，但是褥子上还残留着她的身体的暖气。显然，她也刚起身不久。

“娜塔莎！”葛利高里喊道。

杜妮亚什卡进来了。

“什么事，哥哥？”

“开开小窗，叫娜塔莉亚来。她在干什么哪？”

“跟妈妈做饭哪，马上就来啦。”

娜塔莉亚走了进来，因为屋子里暗，眯缝起眼睛。

“醒啦？”

她的手上散发着新鲜的面团气味。葛利高里躺着抱住她，想起了夜间的事，不禁笑了起来。

“睡过时辰了吧？”

“睡过啦！太累啦……这一夜。”她笑了，脸绯红，把脑袋扎到葛利高里怀里说。

她帮着葛利高里换过伤口的绷带，从箱子里找出一条礼服裤子，问道：

“要穿戴十字章的礼服吗？”

“去它的吧！”葛利高里惊讶地挥了挥手。

但是娜塔莉亚却固执地央告他说：

“穿上吧！爸爸会高兴的。你怎么啦，挣来就为压箱底呀？”

葛利高里顺从了她，同意了。他从床上起来，向彼得罗借来刮脸刀，刮了脸，洗了脸和脖子。

“后脑勺刮过吗？”彼得罗问道。

“哎呀，见鬼，忘啦！”

“好，坐下，我来给你刮。”

冰凉的刷子弄得脖子上痒酥酥的。葛利高里在镜子里看到，彼得罗像小孩子似的，舌头探出来，歪在一边，一刀刀地刮着。

“你的脖子细了一点儿，就像拉过犁后的牛一样。”他笑着说。

“大概，吃饷粮是吃不胖的。”

葛利高里穿上佩戴少尉肩章的军装，上面挂满了十字章，对着尽是哈气的镜子一照，简直认不出是自己来了：一个高个子、瘦骨嶙嶙、脸像茨冈人一样黝黑的军官，正瞅着他。

“你简直像个上校！”彼得罗毫不嫉妒地欣赏着弟弟，兴高采烈地说。

这些话是违背葛利高里的意愿的，但却使他感到愉快。他走到厨房里去。达丽亚用赞赏的目光盯着他看。杜妮亚什卡惊叫道：

“哎呀，你打扮得多华贵，像……”

伊莉妮奇娜这时候又忍不住垂泪了。她用脏围裙擦着眼泪，回答杜妮亚什卡的玩笑说：

“多嘴的丫头片子，你也生几个这样的儿子吧！至少生他两个，叫他们全都出息成人！”

娜塔莉亚热泪盈眶、视线模糊的眼睛一直在爱恋地盯着丈夫。

葛利高里披上军大衣，走到院子里。下台阶有点儿困难——受伤的腿使他行动不便。“非拄拐棍儿不行啦。”他扶着栏杆，心里想道。

在米列罗沃医院里给他取出子弹，伤口长成一块棕色的死肉，——它把皮肤绷得紧紧的，妨碍腿的活动。

一只小猫正在围墙的土台上晒太阳。台阶附近，太阳地里的雪已经融化，——汇成一片湿漉漉的小水洼。葛利高里仔细地、兴奋地打量着院子。紧靠台阶，竖着一根柱子，柱顶装着一个车轮。葛利高里从童年时代就记得这个轮子，这是专为妇女们做的：她们可以不下台阶，就把装在陶罐里的牛奶放在车轮上过夜，白天可以在上面晾晒餐具，晒去瓦罐上的油垢。院子里也有一些变化：仓房褪了色的油漆门上涂上了一层黄色的黏土。板棚顶铺了还没有变黑的干草；立在那里的一堆木椽子少了些，——一定是修补板棚用去了一部分。地窖顶上堆了一堆灰煤渣；煤渣上面立着一只像乌鸦一样黑的公鸡，它怕冷似的蜷缩起一条腿，身边围了十来只留种用的花母鸡。为防冬天的风雪，农具都收藏在板棚下面：牛车架子直挺挺地竖在那里，从棚顶的缝隙里透进一线阳光，照在收割机的一个金属部件上，闪着亮光。马棚旁边的粪堆上，有几只鹅。一只高冠子的荷兰种大鹅睥睨了一瘸一拐地走过去的葛利高里一眼。

巡视了全部家业，葛利高里回到屋子里。

厨房里弥漫着香甜的、烧焦的牛油和热面包的气味。杜妮亚什卡正在一只花盘子里洗糖渍苹果。葛利高里看了看苹果，兴冲冲地问道：

“有腌西瓜吗？”

“娜塔莉亚，快去拿！”伊莉妮奇娜喊道。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教堂里回来。把一个有花纹的小圣饼切成九份——按照家里的人口——分放在餐桌上。全家坐下来吃早饭。彼得罗也穿上礼服，连胡子上都抹了什么油膏，跟葛利高里并肩坐下。达丽亚坐在他们对面的小凳边上。一道太阳光照在她那抹了一层油的红艳的脸上。她眯缝起眼睛，不高兴地垂下被阳光照着的、弯弯的黑眉毛。娜

塔莉亚正喂孩子们吃烤倭瓜；她有时候笑着看看葛利高里。杜妮亚什卡坐在父亲旁边。伊莉妮奇娜坐在靠炉炕的桌子头上。

大家都像过节那样，吃得又饱又多。吃完羊肉汤，接着又是面条，然后就是炖羊肉、鸡、羊腿做的冷盆、炸土豆、牛油麦粥、樱桃干素面、奶油饼、腌西瓜。吃得太多的葛利高里艰难地站起来，糊里糊涂地画了个十字，喘着粗气，躺到床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还在吃粥：他用汤匙把粥扒成堆，在当中揿了一个坑（这叫作井），把琥珀色的奶油倒到小坑里，规规矩矩地、一勺一勺地舀着浸了奶油的米粥。最喜欢孩子的彼得罗正在喂米沙特卡；他一面娇惯他，一面用酸牛奶涂抹米沙特卡的脸蛋和鼻子。

“大大，别闹！”

“怎么啦？”

“你干吗要瞎抹呀？”

“怎么啦？”

“我要告诉妈妈！”

“怎么啦？”

米沙特卡的两只麦列霍夫家的忧郁的小眼睛生气地着，委屈的泪珠在眼睛里颤动；他用拳头擦着鼻子，觉得用好话央求也没有用，就大声喊道：

“别抹啦！……糊涂虫！……傻瓜！”

彼得罗满意地哈哈大笑，又喂起侄子来：往嘴里塞一勺羹，往鼻子上抹一勺。

“简直是个孩子……闹个没完。”伊莉妮奇娜唠叨说。

杜妮亚什卡坐到葛利高里身边，告状说：

“彼得罗真坏，总出馊主意。前两天他领着米沙特卡到院子里去，

——米沙特卡要拉屎，就问：‘好大大，在台阶旁边拉行吗？’彼得罗说：‘不行。不能在台阶旁边，要离得远一点儿。’米沙特卡跑开了一点儿，又问：‘这儿行吗？’——‘不行，不行。喏，跑到仓房那儿去。’他把米沙特卡从仓房领到马棚，又从马棚领到场院。米沙特卡跑啊，跑啊，一直跑到全拉在裤裆子里……娜塔莉亚大骂了一场！”

“给我吧，我自个儿吃！”米沙特卡的声音像邮车的铃铛似的清脆地响起来。

彼得罗滑稽地抖动着小胡子，不同意：

“那不行，小伙子！还是我喂你吧。”

“我自个儿吃！”

“咱们的公猪和母猪待在圈里[1]——看见了吧？都是老娘儿们拿泔水来喂它们。”

葛利高里含笑听着他们的谈话，卷了一根烟抽起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走了过来。

“今儿个我想到维申斯克去。”

“上那儿去干什么？”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打了一个嗝儿，喷出一股浓重的樱桃干素面味儿，摸了摸大胡子。

“去找皮匠——修理了两副马套。”

“当天回得来吗？”

“怎么回不来？傍晚我就可以回来。”

休息了一下，他往爬犁上套了一匹今年眼睛开始瞎的老骒马，就上路了。走的是条草地上的路。两个钟头以后他已经到了维申斯克。先去邮政局，又去取了马套，然后拐到住在新教堂旁边的老朋友和干亲那里去。主人是个殷勤好客的人，请他坐下吃午饭。

“上邮政局去了吗？”主人一面往杯子里倒着什么东西，一面问道。

“去过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目光炯炯地、惊异地端详着那只小瓶子，嗅着空气中的气味，就像猎狗闻嗅野兽的脚印似的，拖着长声回答说。

“没有听到什么新闻吗？”

“新闻？什么也没有听到。有什么新闻哪？”

“卡列金，阿列克谢·马克西莫维奇，去世啦。”

“你说什么？！”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脸色立刻变青了，把那只可疑的小瓶子和气味全都忘了，仰身靠在椅背上。主人愁眉苦脸地眨着眼，说道：

“据打来的电报说，他不久以前在新切尔卡斯克自杀啦。他是全顿河地区的一位真正的将军。一位得过勋章的人，指挥过千军万马的将军。多么好的人呀！这个人要是活着的话，决不会叫哥萨克蒙受耻辱。”

“你等等，亲家！那现在怎么办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推开酒杯，茫然地问道。

“只有上帝知道！大难临头啦。一个人的日子要是过得很美，大概不会自杀的。”

“他怎么会这么干呢？”

这位亲家是个像旧教徒一样的、身体强壮的哥萨克，他恶狠狠地挥了挥手。

“前线的哥萨克都背弃他逃走了，把布尔什维克放进来啦，——所以将军也就只好升天啦。还会不会有这样的人物呢？谁会来保护咱们呢？在卡缅斯克成立了一个什么革命军事委员会，有些上过战场的哥萨克参加了这个委员会……咱们这儿也……你大概听说了吧？他们已经下了命令：要把所有的长官都打倒，要选举这些革命军事委员会的人当官儿。

就是这样，庄稼佬都抬起头来啦！这些木匠、铁匠、各式各样的皮鞋匠，——要知道这些人在维申斯克，就像草地里的蚊子一样多！”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耷拉下满头白发的脑袋，沉默了半天；但是当他又抬起头来的时候，目光变得那么严肃、凶狠。

“你这瓶子里装的是什么玩意儿？”

“酒精。我外甥从高加索带来的。”

“好，亲家，咱们来悼念卡列金，为追悼这位去世的将军干杯。祝福他的在天之灵！”

哥儿俩干了一杯。主人的女儿，一个高个子、满脸雀斑的姑娘，端来了酒菜。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开始还不时瞅瞅耷拉着脑袋、站在主人的爬犁旁边的骒马，但是亲家向他保证说：

“用不着惦记马。我会叫他们去饮它，喂它的。”

于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热烈地谈着，喝着瓶子里的酒精，很快就忘掉了马和世界上的一切。他胡乱地讲起葛利高里的事情，跟已略微有醉意的亲家争论了些什么，争论了半天，后来也就忘了究竟争论的是什么。直到黄昏时分，才猛然醒悟过来。尽管主人一个劲儿地留他过夜，但是他还是决定赶回家去。主人的儿子给他套上骒马，亲家扶他坐上爬犁。亲家公兴头一来，非要送客人一程不可；他们俩并肩坐在爬犁上，拥抱着。他们的爬犁先是在大门上撞了一下，后来，在还没有走上草地以前，每个拐角处都要撞一下子。这时候亲家公哭了起来，有意地从爬犁上摔下来。在地上趴了半天，大骂不止，怎么也爬不起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催马驰去，也没看到送了他一程的亲家鼻子扎进雪里，在雪地里乱爬，愉快地哈哈大笑着，哑着嗓子在央告：

“别胳肢我！……请你别胳肢我啦！”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骒马挨了几鞭子，跑得快起来，但是没有信心，瞎跑一气。很快，它的主人醉得昏昏欲睡，把脑袋趴在爬犁缘上，一声不响了。幸而缰绳还压在他身下，于是没人驾驭的、无所适从

的骒马便慢步走起来。在第一个拐弯的地方它就迷路了，岔到通往小格罗姆切诺克村的路上去，顺着这条路走去。过了几分钟，连这条路也迷失了。骒马在荒地上，在没有道路的旷野里乱走起来，陷进树林旁边的深雪里；它呼哧呼哧喘着粗气，走下一道小沟。爬犁挂在一丛灌木上，——它也就停了下来。爬犁一晃，使老头子醒了一会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抬起头，沙哑地骂了一声：

“喏，鬼东西！……”重又趴下睡着了。

骒马平安无事地穿过树林，顺利地下到顿河边，闻着夹杂着烧马粪烟味的东风，向谢苗诺夫斯基村走去。

在离村子半俄里的地方，顿河左岸有一处深潭：有时，春天河水退落的时候，春水就涌进深潭。从深潭附近的沙土河岸上喷出几股泉水——因此这里整个冬天都不结冰，形成了一个宽大、温暖、碧绿的半圆形冰窟窿，所以从冰上横过顿河的道路小心地躲开这个深潭，绕了个急弯。春天，退潮的河水奔腾、澎湃，流过深潭，退回顿河去的时候，这个地方就形成大漩涡，河水咆哮、上下翻滚，冲刷着河床；整个夏天，藏在几沙绳深的水底的鲤鱼总在往离深潭很近、从河岸上倒到水里去的枯树下面钻。

麦列霍夫家的骒马朝冰窟窿左边瞎走过去。及至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翻了一下身，稍稍睁开眼睛一看，离深潭已经只有二十来沙绳远了。漆黑的夜空中闪耀着像还没有熟的樱桃似的黄绿色的星星。“夜晚……”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朦胧地想到，拼命攥了一下缰绳：

“吁，吁！……我抽你啦，老骚货！”

骒马跑起来了。离得很近的水的气息刺进了它的鼻孔。它竖起耳朵，用迟疑的瞎眼朝着主人这面斜瞥了一下。突然它听到一阵阵的波浪的拍打声。可怕地打了一声响鼻，便往旁边转去，向回退去。被水从底下冲刷变薄的冰层在它脚底下轻轻地咯吱咯吱响着，表面盖了一层雪的薄冰陷了下去。骒马发出惊恐、绝望的悲嘶。它竭尽全力站定后腿，但是前腿已经陷了下去，落到水里，冰层经不起后腿的乱踏，也都碎裂了。轰隆一声，冰层拍溅着散开了。冰窟窿吞下了踝马，它痉挛地翘起

一条后腿，往爬犁辕木上踢了一脚。就在这一刹那，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听不好，立即跳出爬犁，往后滚去。他看到，被骒马的沉重身子坠下去的爬犁竖了起来，露出了被星光照得闪闪发光的滑杠，钻进碧绿的深渊，混杂着冰块的水发出轻轻的咝声，浪花几乎溅到他身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飞快地向后爬去，直到他牢靠地站起身来的时候，才大呼道：

“救命啊，善人们哪！……淹——死——人——啦！……”

他的醉意好像被一棍子打跑了。他跑到冰窟窿跟前。刚刚轧碎的冰块闪着刺眼的亮光。风和急流在宽阔的、黑洞洞的圆冰窟窿里追逐着冰块，波浪旋起绿色的漩涡，哗哗作响。四周是一片死寂。远村的点点灯火在暗夜里闪着黄光。在黑天鹅绒般的夜空中，星星像一颗颗新碾出来的米粒，晶莹、闪烁。低风卷起阵阵积雪，发出咝咝的响声，像粉尘，飞进黑洞洞的冰窟窿。冰窟窿冒着淡淡的热气，依然是那么欢快、黑魆魆的，令人生畏。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明白过来，这会儿喊叫是愚蠢的，而且于事无补。他往四下看了看，想了想，全是因为自己喝醉了，瞎闯到这儿来啦，于是他恨自己，悔恨出的纰漏，气得浑身直哆嗦。他的手里还剩了一根鞭子，他是拿着鞭子跳下爬犁的。他嘴里骂着，把自己的脊背抽了半天，但是并不疼，——有光板皮袄挡着呢，为此而脱掉皮袄，又大可不必。他把大胡子揪下了一绺，在心里盘算了损失——买的东西、骒马、爬犁和马套的价值之后，又疯狂地大骂起来，朝冰窟窿走了几步。

“瞎鬼！……”他颤抖、哽咽，对沉下去的骒马责骂道，“骚货！你自个儿淹死不算，还差一点儿把我也饶上！鬼他妈的把你领到那儿去啦？！……魔鬼会在那里把你套上拉车，骑你，可是他们却没有鞭子赶你！哪，索性把鞭子也给你们吧！……”他绝望地把手一挥，把樱桃木柄的鞭子扔到冰窟窿中心去。

鞭子扑通一声，落到水里，直着朝水底扎下去。

[1] 这里是文字游戏。俄文的сам（阳性）和сама（阴性）可作“自个儿”解，亦可作动物的“公”“母”解。上文的“我自个儿吃”，也可以解释为“我是公猪”，彼得罗故意借此逗弄米沙特

卡。

第十五章

在卡列金的部属重创革命的哥萨克部队之后，被迫迁到米列罗沃去的顿河革命军事委员会，给指挥抗击卡列金和乌克兰反革命拉达战争的领导人员送去一份声明，内容是这样的：

哈尔科夫。一九一八年一月十九日。发自卢甘斯克，第四四九号。十八时二十分。——顿河哥萨克革命军事委员会请您把顿河地区内容如下的决议转呈彼得格勒人民委员苏维埃。

哥萨克革命军事委员会根据在卡缅斯克镇召开的前线军人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如下：

一、承认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的国家中央政权，承认哥萨克、农民、兵士和工人苏维埃代表大会中央执行委员会，以及由中央执行委员会所选出的人民委员苏维埃。

二、由哥萨克、农民和工人苏维埃代表大会进行顿河地区的边区政权建设工作。

〔备注〕顿河地区的土地问题也将由该地区代表大会解决。

赤卫军接到这个电报以后，就派军队去支援革命军事委员会的部队，在赤卫军的帮助下，打垮了切尔涅佐夫上校的队伍，并且恢复了原来的局势。主动权转到革命军事委员会手里。在占领兹维列沃和利哈亚以后，得到革命军事委员会哥萨克部队增援的萨布林和彼得罗夫指挥的赤卫军队伍，展开了进攻，迫使敌人向新切尔卡斯克退去。

右翼的塔甘罗格方面，西韦尔斯 [1] 的队伍在涅克林诺夫克附近被库捷波夫上校的白军志愿军击败，损失了一门大炮、二十四挺机枪和一辆铁甲车，退到了阿姆夫罗西耶夫卡。但是在西韦尔斯吃了败仗退却的那天，在塔甘罗格城内的波罗的工厂里爆发了起义。工人把士官生从城里赶了出去。西韦尔斯恢复了元气，转入进攻，并发展了攻势，把志愿军压到塔甘罗格。

形势变得越来越有利于苏维埃的军队。他们从三方面包围了白军志愿军和卡列金“杂牌”队伍的残部。一月二十八日科尔尼洛夫打电报给卡列金，通知他志愿军即将放弃罗斯托夫，向库班河流域转移。

二十九日上午九点钟，在将军府召开顿河军政府成员紧急会议。卡列金最后一个从自己的居室来到会议厅。他沉重地坐到桌前，把一些文件挪到自己面前。他的两腮的上部由于失眠变成蜡黄色，无精打采的、

忧郁的眼睛下面一片阴影；瘦脸仿佛是被微火烤得焦黄。他慢腾腾地看了科尔尼洛夫的电报，看了正在新切尔卡斯克北面抵挡赤卫军进攻的各部队指挥官的战报。他用宽大的白手掌仔细地把一叠电报压平，没有抬起那浮肿的、笼罩着阴影的眼皮，闷声说：

“志愿军要撤退啦。只剩下一百四十七支枪来保卫顿河地区和新切尔卡斯克啦……”

他的左眼皮在不住地跳动，紧闭的唇角上爬满痉挛的皱纹；他提高了嗓门，继续说：

“我们已经陷于绝境。老百姓不仅不支持我们，而且敌视我们。我们已经山穷水尽，继续抵抗是无益的。我不想再作多余的流血牺牲，我提请辞职，让给别人。我也辞去顿河军司令官的职务。”

米特罗凡·博加耶夫斯基瞅着宽大的窗户，正了正眼镜，连头也没有回，说：

“我也辞去自己的职务。”

“政府成员当然全都要辞职。问题是我们把政权移交给谁？”

“交给市杜马。”卡列金冷冷地回答说。

“要办理移交手续。”政府成员卡列夫迟疑不决地说。

大家都苦恼、尴尬地沉默了片刻。布满哈气的窗外，是阴沉的一月上午黯淡无光的天气。晨雾弥漫、一片白霜的城市睡意蒙眬地沉默不语。听不到平日生活脉搏的跳动。大炮的轰隆声——正在苏林车站附近进行的战斗的余音——窒息了一切活动，死沉沉的即将降临的灾难压城欲摧。

窗外，寒鸦在盘旋，单调、清晰地呱呱叫着。它们在白色的钟楼顶上盘旋，就像在一头死兽上空飞绕一样。教堂广场上是一片新下的、泛着紫光的白雪。行人稀疏，偶尔驰过搭客的爬犁，留下几道黑乎乎的痕迹。

博加耶夫斯基打破沉寂，建议编写将政权移交给市议会的文书。

“最好是和市杜马开个联席会议，共商移交事宜。”

“那么大家认为什么时候合适？”

“晚一些，下午四点。”

政府成员们似乎都松了一口气，沉默铆死的寂静打破了，开始讨论移交政权和会议的时间问题。卡列金一声不吭，用鼓胀的手指轻轻地、有规律地敲着桌子。八字眉毛下黯淡无光地着云母般的眼睛。过度的疲劳、厌恶和病态的紧张使他的目光变得迟钝、冷酷、拒人于千里之外。

有位政府成员不知道是在反驳谁的意见，唠叨了半天。卡列金不耐烦地打断了他的话：

“诸位，说话请简短些！时间宝贵。要知道俄罗斯就是亡于废话的呀。现在休会半小时。大家商量一下……然后尽快结束这次会议。”

他回到自己住的房间。政府成员三五成堆，低声交谈起来。有一个人说，卡列金的脸色很难看。博加耶夫斯基站在窗边，一句低得像耳语的话传到他耳边：

“像阿列克谢·马克西莫耶维奇这样的人物，自杀是他唯一的出路。”

博加耶夫斯基哆嗦了一下，快步赶往卡列金的住处。很快他就陪着将军回来了。

决定在下午四点钟和市杜马举行联席会议，共商移交政权事宜以及编写交接书的问题。卡列金站了起来，其余的人也跟着他站起来。卡列金一面和政府的一个重要成员道别，一面注视着正在与卡列夫低语的亚诺夫。

“你们在谈什么？”他问道。

亚诺夫略显窘态，走过来。

“部分非哥萨克政府成员，要求发给他们一些路费。”

卡列金皱起眉头，严厉地说：

“我没有钱……真烦人！”

大家开始散去。博加耶夫斯基听到了这段谈话，便把亚诺夫叫到一边。

“请您到我那儿去一下。告诉斯韦托扎罗夫，叫他在存衣室等一会儿。”

他们一起跟着驼着背、快步走去的卡列金走了出来。回到自己的房间，博加耶夫斯基交给亚诺夫一沓钞票。

“这是四万四千卢布，请您发给那些人。”

在存衣室里等候亚诺夫的斯韦托扎罗夫接过钱，道了谢，辞别后，就往门口走去。正当亚诺夫从看门人手里接过军大衣的时候，听见楼梯上一片叫喊声，他回头看了看，看见卡列金的副官——摩尔达维斯基正顺着楼梯飞跑下来。

“找医生！快点儿！……”

亚诺夫扔下军大衣，朝他冲去。值勤的副官和聚在存衣室里的传令兵们围住了跑下来的摩尔达维斯基。

“怎么回事？！”亚诺夫脸色苍白地喊道。

“阿列克谢·马克西莫维奇自杀啦！”摩尔达维斯基伏在楼梯栏杆上，号啕大哭起来。

博加耶夫斯基从房间里跑出来；好像是被严寒冻得嘴唇直哆嗦，结结巴巴地问：

“什么事？什么事？”

大家争先恐后往楼上奔去。奔跑的脚步声轰轰隆隆、噼噼啪啪响成一片。博加耶夫斯基张大嘴吸着空气，呼哧呼哧直喘。他头一个砰的一声推开门，穿过前厅向办公室冲去。办公室通小房间的门大敞着。从那

里飘出一股淡淡的灰色苦烟和爆炸的火药气味。

“噢噫！噢噫！啊——啊——哈——哈！……阿廖沙！……亲——人——哪！……”传出了卡列金的妻子变了声的、可怕的、透不过气来的哀号。

博加耶夫斯基好像要闷死了似的，撕开衬衣领子，冲进小房间。卡列夫弯着背，紧握着黯淡的镀金窗户把手，站在窗边。他的肩胛骨在背上的外衣里面，痉挛地伸缩着，全身在哆嗦。哆嗦得很凶，间隔很长。成年人闷声的像野兽嚎叫似的大哭使博加耶夫斯基几乎站立不住。

卡列金直挺挺的、仰面躺在一张军官行军床上，双手放在胸前。脑袋略微朝墙那面歪着；雪白的枕头套使他那发青的、湿漉漉的额角和紧贴在枕头套上的脸颊显得更阴森。眼睛半闭着，似睡似醒，表情严厉的嘴角痛苦地歪扭着。妻子跪在他脚边恸哭。粗野的拖着长声的哭号，令人心碎。行军床上放着一把手枪。一条欢快的、暗红色的涓涓细流，曲曲折折，顺着衬衣从手枪边流过去。

军服上衣整整齐齐地挂在行军床旁边的椅背上，小桌上放着一只手表。

博加耶夫斯基一溜歪斜地跑来，跪到床前，把耳朵贴在还有热气、柔软的胸膛上。他闻到了一股像醋似的、强烈的男人的汗味。卡列金的心脏已经停止了跳动。博加耶夫斯基，——在这一片刻，他的整个生命都聚集在听觉上，——贪婪地谛听着，但是只听到小桌子上手表清晰的滴嗒声、已经死去的将军的妻子沙哑的呜咽声和从窗外传来不祥的、急切的寒鸦的悲啼。

[1] 鲁·弗·西韦尔斯（1892—1918），布尔什维克。一九一七年曾任布尔什维克的《战地真理报》编辑，是乌克兰和顿河地区对白卫军和外国干涉者进行武装斗争的领导人之一。一九一八年十二月因受重伤逝世。

第十六章

本丘克第一次睁开眼睛看见的，是安娜那闪着泪花含笑的黑眼睛。

一连三个星期，他昏迷不醒，呓语不断。在这三个星期，他一直在另一个渺茫、神奇的世界中漫游。十二月二十四日傍晚他恢复了知觉。他用认真、蒙眬的目光把安娜打量了很久，试图回忆起与她有关的一切事情；他只是偶尔想起一些，——记忆很迟钝，不听话，很多事情还深藏在记忆隐秘的地方。

“给我点水喝……”依然是从远处传来自己的声音，这使他高兴起来；他笑了。

安娜立即来到他跟前；她容光焕发，露出淡淡的、抑制的微笑。

“我端着你喝。”她推开本丘克无力地向杯子伸来的手。

他吃力地抬起头，哆嗦着，喝够了，又疲倦地躺到枕头上。朝一旁看了半天，想说点儿什么，但是毕竟太软弱了，——又打起盹来。

依然和第一次一样——醒来以后，他第一眼看到的还是安娜不安的、直盯着他的眼睛，后来看到的是橙黄色的灯光，没有油漆的木制天花板上的灯光照出的白圈。

“阿尼娅，过来。”

她走了过来，握住他的手。他也软弱无力地握了握她的手。

“你觉得怎么样？”

“舌头、脑袋都像是别人的，腿也这样，而我好像是两百岁的老头子啦。”他仔细地说出每一个字来；沉默了一会儿，问道：“我是害了伤寒病吧？”

“是伤寒病。”

他环视了一下屋子，含糊不清地说道：

“这是在哪儿？”

她明白这个问话的意思，笑了。

“我们是在察里津。”

“可是你……怎么？”

“我一个人留下来陪你的，”她仿佛是在辩解，或者是在竭力避开从未向他透露过的想法，急忙说道，“不能把你扔给陌生的人哪。阿布拉姆松和党委会的同志们托付我来照料你……你瞧，真没料到会突然来服侍你。”

他用眼睛和软弱无力的手的动作向她致谢。

“克鲁托戈罗夫呢？”

“经过沃罗涅什到卢甘斯克去了。”

“格沃尔基扬茨呢？”

“他呀……你知道吧……害伤寒病死啦。”

“噢！……”

两人都沉默了，仿佛是在悼念死者。

“我很担心你。你那时病得厉害。”她低声说道。

“那么博戈沃伊呢？”

“所有的人都走啦。有些到卡缅斯克去啦。但是，你听我说，话说多了对你不好吧？还有，你想不想喝牛奶？”

本丘克否定地摇了摇脑袋；他艰难地移动着舌头，继续问道：

“阿布拉姆松呢？”

“一个星期以前到沃罗涅什去了。”

他笨拙地翻了一下身，——立刻就觉得头晕眼花，血液直往眼睛里涌。他觉得有一只冰凉的手巴掌放到他额角上，就睁开了眼睛。一个问题使他很苦恼：他昏迷不醒的时候——是谁照料他拉屎撒尿的呢？莫非是她？他的脸颊泛起一阵红晕，问道：

“那些日子，也就你一个人照料我吗？”

“是的，就我一个人。”

他翻过身去，对着墙，低声说道：

“这些家伙真应该感到害臊……这帮混蛋！把我扔下来让你来照料……”

伤寒的后遗症表现在听觉上：本丘克的听力减退了。察里津党委派来的医生告诉安娜，必须等到病人痊愈后，才可以治疗耳病。本丘克的健康恢复得很慢。他的食欲特别好，但是安娜严格地按照病人的饮食规定行事。为此他们之间发生过几次冲突。

“再给我一点儿牛奶。”本丘克央求。

“不能再喝啦。”

“我请求你——再给我一点儿，你想把我饿死啊？”

“伊利亚，你应该知道，我给你的食物不能超过定量。”

他生气地不做声了，把脸掉过去朝着墙，喘着粗气，半天也不说话。她可怜他，非常痛苦，但是她压制着自己的火气。过了一会儿，他皱着眉头，转过脸来，——这一来显得更可怜了，——央告说：

“能不能给我一点儿腌白菜吃呢？好啦，阿尼娅，亲爱的，请给我一点儿吧！……你要尊重我……有害？……全是医生的无稽之谈！”

遭到坚定的拒绝后，有时他就说些很刺耳的话侮辱她：

“你没有权力这样取笑我！我自个儿叫女房东来，跟她要！你是个没有心肝的、讨厌的女人！……真的，我开始讨厌你啦。”

“为了我像保姆一样吃苦受累照料你，这就是你给我的最好的报偿。”安娜实在忍耐不住，怨恨说。

“我并没有请求你留下来照料我呀！用这种话责备我是毫无道理的。你是在滥用自己的特权。哪，好吧……什么也不要给我吃啦！让我饿死算啦……有什么可惋惜的呢！”

她的嘴唇在哆嗦，但是她还是控制住自己，默不作声；她原谅他，耐心地忍受着一切。

只有一回，因为她不答应多给他一份馅饼吃，在一场特别激烈的争吵以后，本丘克就扭过脸去，而她的心却难过得揪成一团，看到他的眼睛里闪着晶莹的泪花。

“你简直像个孩子！”她喊道。

她跑到厨房里去，端来满满的一盘子馅饼。

“吃吧，吃吧，伊柳沙，亲爱的！喏，好啦，别生气啦！哪，吃这个吧，刚烙出来的！”她双手哆嗦着把馅饼塞到他手里。

本丘克心里非常痛苦，本想不吃，但是又馋得要命；他抹着眼泪，坐起来，接过馅饼。他那瘦削的、长着浓密鬈曲、柔软的大胡子的脸上闪过一丝遗憾的微笑。他用眼睛请求宽恕，说道：

“我连孩子都不如……你知道：我差点儿哭出来……”

她看着他那细得出奇的脖子，看着敞开怀的衬衣里干瘪进去的、皮包骨的胸膛，看着他瘦骨嶙峋的手；心里激起一股过去从未体验过的爱怜之情，第一次自然、温柔地亲了亲他那干瘦、焦黄的额角。

又过了两个星期，他才能不用别人搀扶在屋子里走走。瘦得像麻秆似的腿走起来直打颤；他又重新学步了。

“你瞧，安娜，我会走啦！”他想自己快步走过来，但是两条腿经不住身体的压力，脚下的地板直摇晃。

他只好扑到能依靠一下的东西上，这时本丘克像个老头子笑了，腮帮子上透明的、绷得紧紧的皮肤皱了起来。他像老头子似的尖声笑着，由于紧张、大笑，弄得浑身软弱无力，又倒到床上。

他们住的房子离码头很近。从窗口就可以看见伏尔加河大雪覆盖的河床、对岸半圆形的灰茫茫的森林和远处田野柔软的、波浪似的轮廓。安娜常依窗伫立良久，想着自己变幻莫测的生涯。本丘克的病离奇地把他们结合在一起。

起初，当她陪着他经过千辛万苦，来到察里津以后，情况糟糕透了，弄得她简直想痛哭一场。她生平第一次这么近、这么赤裸裸地看到与心爱的人接触的奥秘。她咬着牙给他换内衣，给他从滚烫的脑袋上往下篦虱子，翻动他像石头一样沉重的身体；浑身颤抖，嫌恶地、偷偷地看着他那赤裸裸的、瘦削的男人身体——简直是皮包着骨头，这层皮里包着一息尚存的宝贵的生命。她心里厌恶得要命，但是外部的肮脏并没有污染藏在心底坚贞不移的美好情操。她曾在他的严厉的指导下学会了战胜痛苦和犹豫。所以也战胜了这次痛苦。到最后，就只有爱怜和像泉水似的从心底涌上来的爱情。

有一回本丘克说：

“经历了这一切之后，你大概非常讨厌我了……是吧？”

“这是一次考验。”

“考验什么？耐心？”

“不是，是对感情的考验。”

本丘克扭过头去，久久不能抑制嘴唇的颤抖。他们再没有谈这个问题。再说什么都是多余的……而且语言也表达不出。

一月中旬，他们从察里津出发去沃罗涅什。

第十七章

一月十六日的黄昏，本丘克和安娜来到沃罗涅什。他们在那里住了两天，就又到米列罗沃去了，因为就在起程去卡缅斯克那天收到消息，说顿河革命军事委员会和忠于它的部队在卡列金的部队压境的情况下，转移到米列罗沃去了。被迫撤离卡缅斯克。

米列罗沃市内，人心惶惶、拥挤不堪。本丘克在那里耽搁了几个钟头，就搭乘下一趟火车赶往格卢博克。第二天他接过了机枪队队长的职务，第三天的上午就参加了跟切尔涅佐夫率领的部队的战斗。

把切尔涅佐夫的队伍打垮以后，本丘克和安娜突然不得不分手了。早晨，心情激动、略带伤感的安娜从司令部跑来。

“你知道，阿布拉姆松在这儿哪。他很想见见你。另外还有一个新闻——我今天就要走啦。”

“到哪儿去？”本丘克惊讶地问。

“阿布拉姆松、我，还有另外几个同志一同到卢甘斯克去做宣传鼓动工作。”

“你要离开机枪队啦？”本丘克冷冷地问。

她笑了起来，把红扑扑的脸颊贴到他脸上，说道：

“你说实话，并不是因为我离开队伍使你难过，而是因为我要离开你，才使你难过，是吧？不过这是暂时的离别。我相信，干这种工作，要比在你身边打机枪对革命更有益些。我对宣传工作，也许比打机枪更在行些……”她顽皮地挤了挤眼，“虽然我是在像本丘克这样有经验的指挥员领导之下学的射击技术。”

不久，阿布拉姆松就来了。他仍旧像从前那样热情、积极、活跃，他那像涂了一层松焦油似的甲虫壳一样的脑袋上的斑白头发依然是那样闪着白光。本丘克从心坎里高兴起来。

“你的病好啦？好极啦！我们要把安娜带走，”他眯缝起眼睛，话里有话地暗示说，“你不反对吗？不反对吗？对对……对对，好极啦！我之所以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你们在察里津这段时间大概已经混得很熟啦。”

“坦白地说，我舍不得离开她。”本丘克脸色阴沉，强颜欢笑说。

“舍不得？！这可太多情啦……安娜，你听见了吗？”

阿布拉姆松在屋子里来回踱着，他一面走，一面从箱子后头拿起了一本落满尘土的加林-米哈伊洛夫斯基[1]的书，猝然全身抖动了一下，开始告别。

“你收拾好了吗，安娜？”

“你先走。我马上就来。”她在屏风后面回答说。

她换好衣服，从屏风后面走出来。穿了一件保护色军便服上衣，腰里扎着皮带，口袋被乳房顶得稍稍鼓起来一点；仍旧穿着那条有好几个补丁、但是非常干净的黑裙子。不久前洗过的浓密的头发显得很蓬松，从发髻里扎煞出来。她穿上军大衣，紧着腰带（刚才那股兴奋劲儿不见了，声调变得沉闷，带着恳求的神情），问道：

“你今天要参加进攻吗？”

“嗯，当然要去！我不能袖手旁观呀！”

“我请求你……听我说，要小心点儿！你答应我这么做吗？行吗？我给你多留下一双毛袜子。别伤风，尽量不要使脚受潮湿。我会从卢甘斯克给你写信来的。”

她的眼睛不知怎么，一下子失去了光彩；告别的时候，她承认说：

“你看，我真是舍不得离开你啦。起初，阿布拉姆松建议去卢甘斯克时，我很高兴，但是现在我觉得，离开你，在那儿我会感到寂寞。这再一次证明，感情在当前是多余的东西——它会变成累赘……好，说来说去，还是再见吧！……”

他们俩都故作镇定，冷冷地道了别，但是本丘克理解，而且也应该理解：她是害怕失掉决心。

他出来送她。安娜慌慌张张，不断地耸着肩膀，头也不回地走了。他想要唤住她，但是在道别的时候，他看见她略微有点儿斜的、蒙眬的眼睛里已经闪着过于湿润的目光；于是他克制着自己的意志，假装很高兴的样子喊道：

“我希望，咱们能在罗斯托夫见面！一路保重，阿尼娅！”

安娜回头看了看，快步走去。

安娜走了以后，本丘克感到非常孤单。他从外面回到屋里，但是立刻就像被烫了一下似的，又从屋里跳出来……那里的每一件东西都还在显示着她曾在那里住过，每一件东西上都还保留着她的气味：忘记带走的手绢、战士的军用背包、铜水杯，——一切她曾经摸过的东西。

本丘克在镇上一直逛到黄昏，感到一种从来没有过的不安，而且有这么一种感觉，仿佛从他身上割去了什么东西，而他怎么也不能适应这种新情况。他心不在焉地打量着那些陌生的赤卫军和哥萨克们的面孔，有一些他认了出来，有许多人也认出他来。

走到一个地方，一个在对德国战争中和他同过事的哥萨克拦住了他。这个哥萨克把本丘克拉到自己住所，请他一块儿玩牌。桌边围了一群赤卫军和刚开到的水兵在打“二十一点”。他们在弥漫的香烟烟雾中，噼啪乱响地出牌，沙沙地数着克伦斯基政府出的钞票，嘴里骂骂咧咧，拼命地喊叫。本丘克很想到空旷的地方去，便走出来了。

一个钟头以后就要去参加进攻了，这才剪断他的离愁。

[1] 加林-米哈伊洛夫斯基（1852—1906），俄国进步作家。

第十八章

卡列金自杀以后，新切尔卡斯克镇把政权交给顿河军行军司令官纳扎罗夫将军。一月二十九日顿河哥萨克军会议的代表们选他为顿河哥萨克军的长官。只有很小一部分代表来参加会议，出席的代表绝大多数是南方各区的顿河下游一些集镇的代表。这次会议称为“小”哥萨克军会议。纳扎罗夫获得会议的支持后，宣布征召从十八岁到五十岁的哥萨克入伍，虽然以派遣武装部队到各集镇去强行征召相威胁，但是哥萨克们仍然很不情愿拿起枪来。

在“小”顿河哥萨克军会议开幕的那天，克拉斯诺晓科夫将军的顿河哥萨克第六团在塔钦中校指挥之下，以行军队形从罗马尼亚前线回到新切尔卡斯克。这个团从叶卡捷琳诺斯拉夫开始就且战且走，冲破了赤卫军的重重包围。在皮亚季哈特卡、梅热瓦、马特维耶夫山岗及其他许多地方，连遭重创，但是尽管如此，这个团几乎还是连同全部军官，完整地回到新切尔卡斯克。

为这个团举行了一次盛大的欢迎会。在教堂广场上祈祷仪式后，纳扎罗夫对哥萨克们表示感谢，感谢他们纪律严明，军容整齐地带着武器返来保卫顿河。

不久这个团就被调往苏林车站附近前线，可是过了两天，新切尔卡斯克就接到了不祥的消息，说这个团因受布尔什维克宣传的影响，自作主张撤离阵地，拒绝保卫军政府。

“小”哥萨克军会议开得无精打采。大家都已预感到跟布尔什维克进行斗争的结局早已注定。开会的时候，纳扎罗夫——这是位坚强的急性子的将军——坐在那里，用手托着脑袋，手掌捂在前额上，仿佛是在痛苦地思索什么问题。

最后的一点希望也化为泡影。季霍列茨克镇附近已经炮声隆隆。传来的消息说，察里津的红军指挥员——阿夫托诺莫夫少尉——正从那里向罗斯托夫挺进。

列宁命令南方战线于二月二十三日[1]攻克罗斯托夫[2]。

二月二十二日早晨，切尔诺夫大尉的白卫军队伍开进了罗斯托夫，他是在西韦尔斯的进逼和格尼洛夫斯克镇的哥萨克从他的后方夹击下退回来的。红军的包围只留下了一个小小的缺口，科尔尼洛夫感到继续留在罗斯托夫形势不妙，当天就下令撤往奥利金斯克镇。

工人在捷梅尔尼克对火车站和军官巡逻队整天射击。黄昏时分，密密麻麻的一长串队伍从罗斯托夫开了出来，像一条肥肥的黑蛇穿过顿河，——蜿蜒曲折地向阿克萨伊爬去。一些小部队踏着松软、湿润的积雪，艰难地往前走着。队伍里有许多人穿钉着闪光扣子的中学生大衣，有的是穿草绿色大衣的实科中学的学生，但是绝大多数的是穿步兵军官大衣的军官。排长都是上校和大尉军衔的。队列里有士官生，也有军官，从准尉到上校，什么军衔的都有。成群的难民——上了年纪的、有身份的人们穿着新式的大衣和套鞋，跟在辎重队多得数不清的大车后面走着。妇女们围在大车旁边缓慢地挪动着脚步，穿着高跟鞋，在没膝深的雪地里挣扎。

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大尉在科尔尼洛夫团的一个连里走着。和他并肩走的是仪容端正的战斗部队的军官斯塔罗别利斯基上尉、苏沃洛夫-法纳戈里斯基掷弹兵团的步兵中尉博恰戈夫和洛维乔夫中校——一个老得牙都没有了的战斗部队军官，他像只老野狐狸，浑身长满了红毛。

天色益暗。严寒袭来。从顿河河口吹来带咸味的、潮湿的冷风。利斯特尼茨基习惯地、步伐一点也不错乱地踏着已经踩烂的积雪，观察着追过他的连队的人们的脸。科尔尼洛夫团的团长涅任采夫大尉和原禁卫军普列奥布拉任斯基团团长库捷波夫上校从道旁走过去，库捷波夫敞怀穿着军大衣，制帽歪戴在扁平的后脑勺上。

“团长老爷！”洛维乔夫中校熟练地两手倒换着步枪，喊了涅任采夫一声。

库捷波夫掉过他那宽额角、像牛似的嵌着两只眼距很大的黑眼睛，蓄着剪成小铲形大胡子的脸；涅任采夫从他的肩膀下面看了一眼喊他的人。

“请您命令第一连走快点儿！要知道这样走法就是冻死也不足为奇。我们的脚都湿透啦，还用这种走法行军……”

“岂有此理！”大嗓门儿、说起话来像吵架似的斯塔罗别利斯基哇啦哇啦叫道。

涅任采夫没有回答，走了过去。他正在跟库捷波夫争论什么。过了一会儿，阿列克谢耶夫将军的马车跑到他们前面去了。车夫赶着两匹吃得肥肥的、尾巴扎起来的铁青马；马蹄向四下溅出一团团的积雪。阿列克谢耶夫蓄着胡尖翘起的白胡子，两道也是向上翘着的白眉毛，他的脸被风吹得通红，制帽歪扣在耳朵边，斜靠在马车后背上坐着，瑟缩地用左手扶着领子。

被大队人马踏烂的路上，有的地方渗出了黄色的小水洼。走起来很困难——两只脚直打滑，雪水浸透了靴子。利斯特尼茨基一面走着，一面倾听着前面的谈话。一个身穿皮上衣、头戴普通哥萨克皮帽子的军官用中音说：

“您看见了吗，中尉？国家杜马的主席罗坚科，老头子啦，也在开步走呢。”

“俄罗斯正走向峨尔峨他[3]……”

有个人咳嗽着，沙哑地吐着痰，想嘲讽几句，说道：

“峨尔峨他……只有一点儿不同，那里是石头路——这儿全是雪，而且是湿漉漉的雪，再加上冷得冻死人的天气。”

“诸位，你们可知道在哪儿宿营吗？”

“在叶卡捷琳诺达尔[4]。”

“我们在普鲁士，也有过一次这样的行军……”

“库班人又会怎样对待我们呢？……什么？……当然，那儿是另一回事儿了。”

“您还有烟抽吗？”戈洛瓦乔夫中尉问利斯特尼茨基。

他脱下粗布无指手套，拿了一支烟，道了谢，像个大兵一样擤了擤鼻涕，然后把手指头在军大衣襟上擦擦。

“中尉，您在学习平民生活方式哪？……”洛维乔夫中校微微一笑，问道。

“非学会不可。您怎么……要不就得准备一打手绢，是不是？”

洛维乔夫没有回答。他那夹杂着银丝的棕红胡子上挂着浅绿色的冰琉璃。他偶尔抽搭抽搭鼻子，吹进军大衣里的寒风冻得他直皱眉头。

“俄罗斯的精华”，利斯特尼茨基想着，怀着极端痛苦的怜悯心情打量着队伍和弯弯曲曲地在道路上行进的纵队的前部。

跑过几个骑马的人，科尔尼洛夫也在他们中间，骑着一匹高大的顿河马。他那件两侧缝着斜兜的浅绿色皮袄和白皮帽子，在队列头顶上闪晃了很久。各军官大队用沉闷的声音，狂喊“乌拉”，送他驰去。

“这一切都不要紧，只是家庭……”洛维乔夫像老头子似的哼哼了一声，斜睨了利斯特尼茨基一眼，好像是在寻求同情，“我的家还留在斯摩棱斯克……”他又说下去，“妻子和一个女儿，已经是大姑娘啦。到圣诞节，她已满十七岁……您瞧，大尉，啊？”

“是啊……”

“您也有家眷吧？是新切尔卡斯克人吗？”

“不，我是顿河人。我只有一位老父亲啦。”

“真不知道对她们该怎么办……我不在家她们一定很困难。”洛维乔夫继续说。

斯塔罗别利斯基愤愤地打断他的话，说：

“大家都有撇下的家眷，中校，我不明白您哼唧什么？真是些莫名其妙的怪人！还没有完全离开罗斯托夫呢，就……”

“斯塔罗别利斯基！彼得·彼得洛维奇！您参加过塔甘罗格战役的战斗吗？”有一个人从后面，隔着一排喊道。

斯塔罗别利斯基把满面怒色的脸掉过去，阴郁地笑了。

“啊……弗拉基米尔·格奥尔吉耶维奇，您怎么落到我们的排里来啦？调动职务啦？跟什么人闹别扭了吗？啊哈……噢，这是可以理解的……您问塔甘罗格战役吗？是的，参加啦……怎么啦？完全正确……他阵亡啦。”

利斯特尼茨基心不在焉地听着他们的谈话，回忆着自己离开亚戈德诺耶时，父亲和阿克西妮亚的样子。突然一阵刺心的忧愁涌上心头，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无精打采地捯动着脚步，瞅着在前面晃动的上着刺刀的步枪，瞅着戴着皮帽、制帽和长耳风帽、随着脚步的节奏摇晃的脑袋，心里想：

“此时此刻，这五千多被放逐的人，个个都和我一样，满怀深仇大恨和无限的愤怒。这帮混蛋，把我们赶出了俄罗斯——也想在这里消灭我们。咱们走着瞧吧！……科尔尼洛夫会率领我们凯旋莫斯科的！”

这时他想起了科尔尼洛夫莅临莫斯科的盛况，欣喜地转到对那一天的回忆。

后面不远的地方，大概是在连队的队尾上，走着一个炮兵连。马匹打着响鼻，炮车轰隆轰隆地响着，甚至可以闻到从那里吹来的马汗的气味。利斯特尼茨基一闻到这种熟悉的、动心的气味，立刻就扭回头去；前面的那个驭手，一个年轻的准尉，看了他一眼，像见了熟人似的笑了。

到三月十一日，科尔尼洛夫的志愿军已经全部集结到奥利金斯克镇地区。科尔尼洛夫迟迟没有发动进攻，他在等待顿河行军司令官波波夫将军的到来，他率领自己的部队从新切尔卡斯克撤出后，转移到顿河对岸的草原上，这支队伍大约有一千六百支枪、五门炮和四十挺机枪。

十三日上午，波波夫将军由他的参谋长西多林上校陪同，在几个哥萨克军官护拥下，来到奥利金斯克镇。

他在科尔尼洛夫住的房子旁边的操场上勒住了马：扶着鞍头，艰难地把一条腿跨下马鞍。匆忙跑来的侍从兵——一个留着乌黑的额发、脸色黝黑，眼睛像田凫一样尖利的哥萨克青年——扶住了他。波波夫把缰绳扔给他，威风凛凛地向台阶走去。西多林和几个军官也都下了马，尾随着走过来。几个侍从兵把马匹从板棚门里牵进院子。当一个上了些年纪的、瘸腿的侍从兵还在给马挂料袋的时候，那个留着乌黑额发、眼睛像田凫似的侍从兵已经和房主人的女仆搭讪起来了。他对她说了句什么话；女仆——一个两颊红艳的姑娘，头巾系得很轻佻，光腿上穿着高筒套鞋，——一面笑着，一面跌跌滑滑地从他面前跑过，踏着水洼往板棚跑去。

仪表堂堂、上了年纪的波波夫走进屋子，在前厅里把军大衣递给那个动作敏捷的侍从兵，马鞭子挂在衣架上，响亮地擤了半天鼻涕。侍从兵把他和一面走，一面整理头发的西多林领进大厅。

应邀来参加会议的将军们已经到齐了。科尔尼洛夫坐在桌边，两肘撑起放在摊开的地图上；他的右首坐的是白发苍苍、骨瘦如柴、腰板挺直、新刮过脸的阿列克谢耶夫。邓尼金闪着两只聪明的、炯炯有神的眼睛，正在和罗曼诺夫斯基谈什么。远看很像邓尼金的鲁科姆斯基捋着大胡子，缓缓地在屋子里来回踱着。马尔科夫站在一个对着院子的窗户前面，注视那几个哥萨克侍从兵一面照料马匹，一面跟那个年轻的女仆开玩笑。

到会的人们互相寒暄过后，就到桌前就座。阿列克谢耶夫问了几个没有什么意义的、有关道路和新切尔卡斯克撤退的问题。库捷波夫走了进来。和他一起进来的还有另外几个科尔尼洛夫邀请来的战斗部队的军官。

科尔尼洛夫注视着镇定自若，信心十足地坐到桌边的波波夫，问道：

“将军，请您说说，所部的人数？”

“一千五百多支枪，一个炮兵连，四十挺机枪，都配有机枪手。”

“志愿军被迫从罗斯托夫撤退的情况，您已经知道啦。昨天我们开了一个会。决定向库班挺进，目标是叶卡捷琳诺达尔，有一些志愿军部队正在这个城市的附近地区活动。我们的进军路线是……”科尔尼洛夫用铅笔没有削的那头在地图上指划了一下，便匆忙地讲起来，“在行进途中将吸收一些库班地区的哥萨克，消灭那些企图阻挠我们前进、为数不多、松松垮垮、没有战斗力的赤卫军队伍。”他瞅了瞅波波夫眯缝着往一边看的眼睛，结束说，“我们建议阁下把您的部队跟志愿军联合起来，协同进军叶卡捷琳诺达尔。分散力量——对我们不利。”

“我碍难从命！”波波夫断然地声明说。

阿列克谢耶夫微微向他倾了一下身子。

“请问，这是为什么呢？”

“因为我不能离开顿河地区到什么库班去。我们可以北倚顿河之险，屯兵过冬地区[5]，静观时局的发展。由于顿河即将解冻，所以敌人已不可能进行什么积极的军事行动，——不仅炮兵渡不了顿河，就是骑兵也无法渡河。而在过冬地区，我们不仅粮秣有充分的保证，还可以在任何时候，向任何方面开展游击战争。”

波波夫很有信心地列举了很多理由，拒绝了科尔尼洛夫的建议。他喘了一口气，见科尔尼洛夫要插话，就固执地摇了摇脑袋，说道：

“请让我把话说完……除此以外，还有一个特别重要的因素，我们指挥部不能不予以认真考虑，这就是我们那些哥萨克的情绪。”他伸出肥胖的白手，食指上的金指环紧箍进肉里去；他环视在座的人，稍微提高了一点儿声调继续说道：“如果我们移军库班，军队就有瓦解的危险。哥萨克可能不肯去。请不要忘记，我部不变和最坚强的组成部分是哥萨克，而他们在精神上并不是很坚定的，正如……就说阁下的部属吧。他们不肯去——毫无办法。我不能冒丧失整个部队的风险，”波波夫斩钉截铁地，又一次不容科尔尼洛夫开口，说道，“请原谅，我向阁下说出了我们的决定，而且斗胆恳请阁下相信，我们是不能改变这一决定的。当然，分散力量对我们不利，但是审时度势，这是唯一的出路。综上所陈，以愚之见，志愿军以不去库班为佳，——库班哥萨克的情绪使我担忧，

——而与顿河军一同渡河，进军顿河对岸的草原。志愿军可以在那里进行休整，在春天到来以前，用俄罗斯来的志愿军，补充新的力量……”

“不行！”科尔尼洛夫叫起来，昨天他还倾向开往顿河对岸草原的主张，而且还曾固执地批驳了阿列克谢耶夫的反对意见，“到过冬地区去是毫无意义的。我们有六千之众……”

“如果说的是给养问题，那么我敢向您保证，大人，再没有比到过冬地区去更好的啦。同时，您还可以从那儿的私人养马场搞到一些马匹，使军队拥有一部分骑兵。您将来进行野外运动战时，就有了新的成功的可能性。您需要骑兵，可是志愿军的骑兵却很有限。”

这一天，科尔尼洛夫对阿列克谢耶夫特别献殷勤，朝他看了一眼。显然科尔尼洛夫在选择进军方向问题上，正举棋不定，想得到别的权威人士的支持。大家细心地听了阿列克谢耶夫的意见。老将军惯于简单、透彻而又明确地说明问题，他用几句措词精炼的话说明了向叶卡捷琳诺达尔进军的好处。

“我们朝这个方向进军可以轻而易举地冲破布尔什维克的包围，跟在叶卡捷琳诺达尔一带行动的部队联合起来。”他这样结束道。

“如果此举不能如愿以偿，那可怎么办呢，米哈伊尔·瓦西里耶维奇？”鲁科姆斯基小心地问。

阿列克谢耶夫咂了咂嘴唇，用手在地图上勾画了一下。

“即使不幸失败的话，那我们还可以进军高加索丛山，在那里把军队化整为零。”

罗曼诺夫斯基支持他的意见。马尔科夫说了几句激动的话。阿列克谢耶夫的很有分量的论据似乎是无法反驳的，但是鲁科姆斯基接过话来，改变了会场争论一边倒的形势。

“我赞成波波夫将军的建议，”他不慌不忙地斟酌着字句，声明说，“进军库班困难重重；这是我们在这里难以预卜的。首先我们必须两次越过铁路线……”

所有参加会议的人的目光都集中到他的手指头在地图上指的方向。鲁科姆斯基坚定地继续说：

“布尔什维克是不会不以应有的方式来堵截我们的——他们会派出铁甲车。我们有如此庞大的辎重队，伤员又那么多；我们不能把他们扔掉。这一切都会给军队增加很大的困难，妨碍军队快速挺进。而且我也不明白，有什么根据，认为库班哥萨克对我们是友好的呢？以顿河哥萨克为例，他们似乎也是倾向于布尔什维克政权的，我们应该非常小心地并持适当合理怀疑态度来看待这一类的传闻。库班人也都正在患同样的布尔什维克沙眼病，这是旧的俄罗斯军队传染给他们的……他们很可能对我们抱敌对情绪。最后我必须再说一遍，我主张——东进，进军草原，在那里养精蓄锐，威胁布尔什维克。”

科尔尼洛夫在他的多数将军的支持下，决定西进，向韦利科克尼亚热斯克以西进军，在行军途中，给那些非战斗人员补充马匹，然后从那里转入库班地区。宣布散会后，他跟波波夫交谈了几句，——冷冷地道了别，便走回自己的房间。阿列克谢耶夫也随之走了出去。

顿河军参谋长西多林上校铿锵地响着刺马针，走到台阶上来，用洪亮的声调，高兴地向侍从兵喊道：

“备马！”

一名留着浅色胡子的青年哥萨克中尉，手扶马刀，踏过水洼，走到台阶近前。他在台阶的下层站住，小声问道：

“怎么样，上校老爷？”

“很好！”西多林兴奋地低声回答说，“我们拒绝进军库班。我们马上就要返回驻地。你们都准备好了吗，伊兹瓦林？”

“好啦，正在牵马来。”

几个侍从兵上了马，牵马过来。那个留着黑额发、眼睛像田凫似的哥萨克，不时瞟着自己的同伴。

“怎么样，她漂亮吗？”他哧哧地笑着，问道。

那个上点儿年纪的哥萨克矜持地笑了笑。

“像长了马癣似的。”

“如果她要招呼你去呢？”

“算了吧，傻瓜！要知道这会儿正是大斋的日子。”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先前的同事伊兹瓦林，跃上自己那匹溜屁股、整个额部都是白色、鼻孔也是白色的战马，向侍从兵命令说：

“你们先到街上去。”

波波夫和西多林一面跟一位什么将军道别，一面走下台阶。一个侍从兵拉着马，帮助将军一只脚踏上马镫。波波夫摇晃着不起眼的哥萨克式马鞭，催马小跑起来，几个哥萨克侍从兵、西多林和几名军官立在马镫上，身子略微向前探着，跟在他后面驰去。

经过了两天的行军，志愿军来到梅切京斯克镇，科尔尼洛夫又得到了一些有关过冬地区情况的补充报告，而这些报告都与波波夫吹嘘的恰恰相反，令人失望。科尔尼洛夫把各战斗部队的指挥官召集起来，宣布了向库班进军的决定。

他又派专使到波波夫那里去，重申联合的建议。专使军官在旧伊万诺夫斯克附近追上了队伍。专使带回的回信中，波波夫依然是客气，然而冷淡地拒绝了联合的建议，信中写道，他的决定是不能改变的，他暂时仍将留驻萨尔斯克地区。

[1] 从一九一八年二月十四日起，小说中的日期改用新历（公历）。

[2] 作者对这段战史的叙述，各版均不同。此处译文根据一九八〇年版译出。

[3] 峨尔峨他是耶路撒冷附近的一个小山岗的名字，耶稣就是在那里被钉在十字架上的。

[4] 叶卡捷琳诺达尔就是现在的克拉斯诺达尔市。

[5] 牧民春夏秋三季逐水草而居，冬则在有水草的暖和地方过冬。这种地方就叫“过冬地区”。

第十九章

本丘克跟着迂回前进，去攻占新切尔卡斯克的戈卢博夫支队出发了。二月二十三日他们走出沙赫特纳亚，穿过拉兹多尔斯克镇，入夜之前，已经到达梅利霍夫斯克镇。第二天黎明就从镇上开拔了。

戈卢博夫率领着队伍用强行军速度前进。他那短粗的身躯总走在队伍的前头；鞭子不住气地往马身上抽。夜里行经别斯谢尔盖涅夫斯克镇时，让马匹稍稍休息了一下，骑士们又摇摇晃晃，在没有星星的、灰蒙蒙的夜色中登程了，土路上的薄冰在马蹄下咯吱咯吱地响着。

在克里维亚恩斯克镇附近他们迷了路，但是立刻又走上了正路。当他们开进克里维亚恩斯克镇的时候，天上已经露出了霞光。镇上还空荡荡的。在广场边的水井旁，一个哥萨克老头子正在砍马槽里的冰。戈卢博夫策马走到他面前，队伍也就停了下来。

“您好，老人家。”

哥萨克把一只戴着无指手套的手慢慢地举到皮帽子的帽檐上，很不耐烦地回答说：

“您好。”

“老人家，怎么你们镇上的哥萨克都到新切尔卡斯克去啦？在你们这儿征召过吗？”

老头子没有回答，匆匆拿起斧头，朝大门口走去。

“走！”戈卢博夫拨马离开那里，嘴里骂着，命令道。

这一天“小”顿河哥萨克军会议正准备撤往康斯坦丁诺夫斯克镇。新任的顿河军行军司令官波波夫将军已经把武装部队撤出新切尔卡斯克，军用物资也都带走了。上午得到消息说，戈卢博夫正由梅利霍夫斯克向别斯谢尔盖涅夫斯克镇方向挺进。“小”顿河哥萨克军会议派西沃洛博夫大尉去跟戈卢博夫谈判交出新切尔卡斯克的条件。戈卢博夫的骑兵，跟

着西沃洛博夫，未遇任何抵抗就冲进了新切尔卡斯克。戈卢博夫骑在浑身大汗的马上，在一大伙哥萨克的护卫下，快马奔向“小”顿河哥萨克军会议厅。大门口围了几个看热闹的人，一个侍从兵站在那里，牵着一匹备好鞍子的马，等候纳扎罗夫。

本丘克从马上跳下来，抓起手提机枪，跟着戈卢博夫和另外一群哥萨克一起冲进会议厅。一听到大门哗的一声敞开了，宽敞的大厅里的代表们都应声扭过头来，脸变得煞白。

“起立！”戈卢博夫好像是在举行检阅一样，紧张地命令道，在哥萨克们的护拥下，匆匆忙忙，磕磕绊绊，走到主席团的桌子前面。

“小”顿河哥萨克军会议的成员们听到这声令人畏服的喊叫，应声起立，椅子乒乓乱响，只有纳扎罗夫一个人还坐着。

“你们怎么敢中断哥萨克军会议呢？”他愤怒地喊道。

“你们被捕啦！住口！”戈卢博夫气得满脸通红，跑到纳扎罗夫的面前，把肩章从他的将军服上撕下来，说道，“站起来，对你说哪！把他带走！……你！……我对谁说话哪！……金肩章迷！……”

本丘克把机枪架在门口。各位哥萨克军会议的成员像一群绵羊似的挤成一团。几个哥萨克把纳扎罗夫、吓得脸色发青的“小”哥萨克军会议主席沃洛希诺夫和另外几个人，从本丘克面前架了出去。

栗色的脸上布满红晕的戈卢博夫脚上的刺马针碰得叮当乱响，也跟着走出去。一个会议的成员抓住了他的衣袖，问道：

“上校老爷，行行好，告诉我，我们上哪儿去呢？”

“我们可以走啦？”另外一个人躲躲闪闪从他肩膀后面探过脑袋，问道。

“你们滚蛋吧！”戈卢博夫挥着手喊道，走到本丘克面前时，又回过头来，跺了一下脚，喊道，“滚你们的……我没有工夫跟你们啰嗦！……滚吧！……”

他那受了风的沙哑的喊声在大厅里轰鸣了半天。

本丘克在母亲那里住了一夜，第二天，西韦尔斯已占领罗斯托夫的消息传到了新切尔卡斯克，他立即向戈卢博夫请了假，第二天一早就骑马去罗斯托夫。

他在西韦尔斯的司令部工作了两天，西韦尔斯还是在《战地真理报》当编辑的时候就认识他；——本丘克到革命军事委员会去了几次，阿布拉姆松和安娜都不在那里。西韦尔斯的司令部里组织了一个革命军事法庭，就地审判、处决被俘的白卫军。本丘克在那里工作了一天，帮助法庭工作，参加搜捕潜伏的敌人，第二天，他已经不抱任何希望，跑到革命军事委员会去，一上楼梯，就听见了安娜的熟悉的声音。当他放慢脚步，走进第二间屋子的时候，全身的血液顿时全都涌上心头，不知道是什么人的话语声和安娜的笑声从那里传出来。

原城防司令的房间里，烟雾腾腾。屋角里一张妇女用的小桌边坐着一个人，他穿着钮扣掉光了的军大衣，戴着护耳放下来的步兵皮帽，正在那里写什么，有几个战士和穿皮袄或大衣的文职人员围在他身边。他们三人一伙，两人一堆，在抽烟、谈话。安娜背对着门站在窗边，阿布拉姆松坐在窗台上，用交叉起来的手指抱着弯起的膝盖；他旁边，歪着脑袋，站着一个身材高大、长得像拉脱维亚人的赤卫军战士。他把拿着香烟的手伸到一边，竖起小手指头，在讲些什么——看来准是件可笑的事：安娜向后仰着身子，放声大笑，阿布拉姆松笑得满脸全是皱纹，近处的人也都含笑在听这个战士讲，而他的大脸上的、像用斧子砍出的每一根线条上，都流露着一种聪明、机智和略带凶狠的神情。

本丘克把一只手放在安娜的肩膀上。

“你好啊，阿尼娅！”

她回头一看，立刻满脸绯红，从脖子一直红到锁骨，眼睛里迸出泪花。

“你从哪儿来？阿布拉姆松，你快看！他简直像一枚崭新的新银币，可是你还在为他担心呢。”她低语道，眼也不抬，无力控制自己的窘急心

情，往门口退去。

本丘克握了握阿布拉姆松热乎乎的手，跟他交谈了几句，觉得自己脸上挂着愚蠢、无限幸福的笑容，就没有回答阿布拉姆松提出的一个问题（他连问题的意义都没有弄清楚），就走到安娜面前去了。她已经镇定下来，由于有点儿不好意思，所以面带微怒地迎着他说：

“喂，再一次向你问好。你怎么样？身体好吗？什么时候来的？是从新切尔卡斯克来的吗？你这些日子在戈卢博夫的支队里吗？嘿，真了不起……喂，怎么样？”

本丘克一面回答她的问题，一面用一眨也不眨的、沉重的目光盯着她。而她的回报的目光却因为受不了他的逼视，滑到一旁。

“咱们到外面去走走吧。”安娜提议。

阿布拉姆松唤住了他们俩：

“你们很快就回来吗？本丘克同志，我有事情跟你谈。我们想请你做一件事情。”

“我一个钟头后回来。”

到了外面，安娜温柔地直瞅着本丘克的眼睛，惋惜地挥了一下手，说道：

“伊利亚，伊利亚，你看我羞的那个样子，真是太糟糕啦……简直像个小姑娘！这一是因为太突然，二是由于咱们俩的暧昧关系。说实在的，咱们俩算是怎么回事呢？是情歌里的‘未婚夫与未婚妻’吗？你知道吗？在卢甘斯克，阿布拉姆松有一回问我：‘你跟本丘克同居了吧？’我断然否认了，然而他可是个善于观察的人，什么也休想瞒过他。他虽然什么也没有说，但是我从他的眼神里看出，他并不相信。”

“谈谈你自己的事吧，慢慢说，好吗？”

“噢，我们干得好极啦！组织了一个支队，拥有二百一十一支枪。我们进行了大量的组织工作和政治工作……唉，这难道是三言两语能说清

楚的吗？你来得这么突然，我简直还没有转过向来。你在哪儿……在哪儿过夜？”她中断了谈话，问道。

“在……一位同志家里。”

本丘克说了句谎话，立刻变得很不自然：其实这几夜他都是住在西韦尔斯司令部的办公室里。

“你今天就搬到我们那儿去吧。你还记得我住的地方吗？就是你曾经送我回去的那个地方。”

“我找得到。不过……我一去会不会给你家添麻烦？”

“你在说什么呀，你谁也不会麻烦，而且根本你就不该说这种话。”

傍晚，本丘克把自己的衣物装到一只宽大的军用袋里，来到郊外安娜住的那条小胡同。一位老太太在一座不大的、砖木建筑的厢房门口迎接了他。老太太的模样隐约地有点儿像安娜：也是那样发蓝的黑眼珠子，有点儿弯的鼻子，只不过皮肤上皱纹很多，而且带点儿泥黄色，嘴瘪进去，显得老态龙钟。

“是您吗——本丘克？”她问道。

“是我。”

“请进吧。女儿已经对我谈过您啦。”

她把本丘克领到一个小房间里去，告诉他往哪里放东西，用患风湿病的手指四下指了指，说道：

“您就住在这儿吧，这张行军床就是为您准备的。”

她说话带着很重的犹太人口音。家里除她之外，还有一个小姑娘，也是个跟安娜一样瘦弱的、浅蓝色眼睛的姑娘。

没过多久，安娜回来了。她一进家，气氛马上就变得热闹和活泼起来。

“没有人上咱家来吗？本丘克没来过？”

母亲用犹太语回答她几句，安娜立即用坚定、滑行的步子朝本丘克的房间门口走去。

“我可以进来吗？”

“请，请。”

本丘克从椅子上抬起身来，朝她走过去。

“喂，怎么样？你已经安置好了吗？”

她满意地含笑打量着他，问道：

“你吃了点儿东西了吗？走，咱们到那儿去。”

她拉住他的军便服袖子，把他领到第一间屋子里去，说道：

“妈妈，这是我的一位同志，”她笑着说，“您可别委屈了他。”

“看你说的，怎么会呢……他是咱家的贵客。”

夜里，罗斯托夫城里步枪射击声像熟透的槐荚似的噼噼啪啪地响着。偶尔还有一阵阵的机枪声，后来都归于沉寂。于是黑夜，肃穆、漆黑的二月的夜色，重又用寂静笼罩了市街。

本丘克和安娜在他那间收拾得非常整齐的小屋子里坐了很久。

“我和小妹妹住这间屋子，”安娜说，“你看，我们生活得多么朴素——像修道士一样。墙上既没有一张廉价的画片，也没有一张照片，没有一件显示我这个中学生的身份的东西。”

“你们靠什么生活呀？”本丘克在谈话中间问道。

安娜相当自豪地回答说：

“从前我在阿斯莫罗夫卷烟厂做工，还当家庭教师。”

“那么现在呢？”

“现在妈妈给人缝衣服。她们两个人花销不大。”

本丘克把占领新切尔卡斯克的情况，在兹维列沃和卡缅斯克附近的战斗情况详细地讲给她听。安娜谈了谈她在卢甘斯克和塔甘罗格工作的印象。

十一点钟的时候，母亲房间的灯一灭，安娜就走了。

第二十章

三月里，本丘克被派到顿河革命委员会革命法庭工作。身材高大、眼睛昏暗、被工作和失眠折腾得干瘦的革命委员会主席把他领到自己屋子的窗前，抚摸着手表（他忙着要去开会），说道：

“你是哪一年入党的？啊哈，很好。那你当我们的执法队长吧。昨天夜里我们把前任执法队长送上‘西天’啦……为了受贿。他是一个真正患虐待狂病的家伙，胡作非为的坏蛋，——我们不需要这样的人。当然这是一种龌龊的工作，但是就是这样的工作也要全面地意识到自己对党所负的责任，你应该明白我所说的话，就是要……”他对这句话特别加重语气说，“要有人性。我们不得不消灭反革命分子的肉体，那完全是为了革命的需要，但是绝不可当演马戏玩。你明白我的意思吗？这很好。请你去接任工作吧。”

就在这天夜里，本丘克领着十六个赤卫军战士组成的行刑队，半夜时分，在城外三俄里的一个地方，枪毙了五个判死刑的人。其中有两个是格尼洛夫斯克镇的哥萨克，其余的是罗斯托夫居民。

几乎每天半夜里都要用卡车往城外押运判处死刑的犯人，匆匆忙忙地给他们挖些土坑，死刑的犯人和部分赤卫军战士也参加挖坑的工作。本丘克命令赤卫军战士排好队，用生铁似的低沉声音命令道：

“对准革命的敌人……”又把手枪一挥，喊道，“开枪！……”

一个星期的工夫，他变得枯干黑瘦，脸上好像蒙了一层尘土。眼睛深陷进去，神经质地眨动着的眼皮也遮掩不住苦闷的目光。安娜只有夜里才见到他。她在革命军事委员会工作。每天很晚才能回家，但是总要等着听他那熟悉、断续的敲窗户叫门的声音。

有一天，本丘克和往常一样，半夜以后才回来，安娜给他开开门，问道：

“要吃晚饭吗？”

本丘克没有回答；他昏昏沉沉地摇晃着，走进自己的房间，穿着大衣、戴着帽子，靴子也没有脱，就倒在床上。安娜走到他跟前，仔细看了看他的脸：眼睛紧紧地眯缝着，咬紧的牙齿上闪着唾沫珠，几缕伤寒病后脱落得稀疏的头发湿漉漉地沾在额角上。

她坐在他身旁。怜惜和痛苦使她心如刀绞。她低声问道：

“你很痛苦吗，伊利亚？”

他使劲握了握她的手，牙齿咬得咯咯直响，把脸掉过去朝着墙。就这样，一句话也没有说，睡着了，可是睡梦中却在含糊不清、诉苦似的直说梦话，仿佛还竭力想爬起来。她恐惧地看到了这一切，而且由于无端的恐惧浑身抽搐了一下：他半闭着眼睛睡去，凸出的白眼珠发炎似的在眼皮里闪着黄光。

“不要干那种工作啦！”第二天早晨她请求他，“最好还是到前线去吧！你弄得简直没有个人样啦，伊利亚！你会死在这种工作上的。”

“你给我住口！……”他眨着因狂怒而发白的眼睛，大声喊道。

“不要喊叫。我伤害你了吗？”

本丘克突然变得无精打采，好像蕴藏在心里的狂怒随着喊声全都发泄出来了。他疲倦地打量着自己的手掌，说道：

“消灭社会上的败类——是件龌龊的工作。你知道吗，枪毙人对于健康和精神都有害……真他妈的……”他头一次当着安娜的面骂出脏话，“只有傻瓜和野兽，或者宗教狂才去干这种龌龊的工作。是这样吧？人人都想去鲜花盛开的花园里漫步，但是要知道——叫他们统统见鬼去吧——在栽花种树之前，先要清除垃圾！要施肥！要干脏活！”尽管安娜已经掉过头去，不做声了，他还是提高了嗓门说道，“垃圾要清除，可是谁都讨厌这种工作！……”本丘克已经是大喊大叫起来，拳头敲得桌子砰砰响，不停地眨着充血的眼睛。

安娜的母亲探头朝屋子里瞅了瞅。他才猛醒过来，悄悄地说道：

“我不能放弃这个工作！我看到，清楚地感觉到，这项工作对革命是有益的！我把这些肮脏的东西搂在一起，拿来给土地施肥，使它变得更肥沃。将来，幸福的人们在这块土地上漫步……也许，我的还不存在的儿子要漫步……”他格格地苦笑起来，“我枪毙了多少这样的败类……壁虱……壁虱——这是一种咬人的虫子……我这双手已经杀死了十来个……”本丘克伸出紧握的像鸢鹰的利爪似的、长满黑毛的双手，然后把手往膝盖放着，低声说道：“统统见鬼去吧！让大火燃烧吧，烧得旺旺的，火花飞扬，不冒烟呛人……只是我疲倦了……再过几天，我就到前线去……你说得对……”

安娜默默地低语道：

“到前线上去，或者去干别的工作……离开那里，伊利亚，不然你……会发疯的。”

本丘克转过身，背朝着她，在窗上敲了一阵。

“不会的，我的神经很坚强……你别以为有用铁铸的人。我们大家都是用同一种材料做的……在实际生活中，根本就没有那种在战场上不害怕的人，也没有那种杀人不感到……精神上不留下创伤的人。当然，并不是为了那些戴肩章的人伤心……因为那些人也都是和我们这些人一样，都是自觉地去干自己的工作。但是昨天枪毙的九个人中，有三个哥萨克……都是劳动者……我开始松一个人的绑……”本丘克的声音越来越低沉、模糊，仿佛他离得越来越远，“我动了一下他的手，手像鞋底一样……硬邦邦的……长满了茧子……黑手掌上裂了许多口子……伤痕斑斑……坑坑洼洼……好，我走啦。”他猛然刹住，不讲了，背着安娜，摸了摸被剧烈的痉挛抻得像套马索一样直挺挺的脖子。

他穿好靴子，喝了一杯牛奶就走了。安娜在过道里追上他，双手抓住他的一只沉重的手握了半天，然后又把它往自己热辣辣的脸颊上贴了贴，就跑到院子里去了。

天气益暖。春天从亚速海涌进顿河河口。三月底，受到乌克兰反革命武装和德国人压逼的乌克兰赤卫军部队开始退到罗斯托夫。市里到处都有杀人、抢劫和强征暴敛的事情发生。有些完全溃散了的队伍，革命

军事委员会不得不解除他们的武装。这免不了要冲突、开枪。哥萨克在新切尔卡斯克附近蠢蠢欲动。三月里，像杨树发芽一样，各集镇的哥萨克与外来户之间的矛盾爆发了，有些地方发生了暴动，反革命阴谋出笼了。但是罗斯托夫的生活旋律却是快速的、生气勃勃的：每天晚上，一群一群的步兵、水兵和工人，在大花园街上游逛。开露天大会，嗑葵花子，葵花子皮啐到人行道旁的溪流里，拿妇女开开心。被大大小小的欲望折磨着的人们，仍然像先前那样生活：工作、吃饭、喝酒、睡觉、死亡、生孩子、恋爱、互相仇恨、呼吸从海上吹来的咸风。酝酿着暴风雨的日子顽强地日益在向罗斯托夫逼近。散发出了解冻的黑土气息，可以闻到即将爆发的战争的血腥气味。

在一个这样阳光灿烂的晴朗日子，本丘克比平常回来得早一点，看到安娜已经在家，他觉得很奇怪，便问：

“你总是回来得很晚呀，为什么今天这样早？”

“我有点儿不舒服。”

她跟着他走进他的屋子，本丘克脱了外衣，脸上露出高兴得欢跳的笑容，说道：

“阿尼娅，从今天起，我已经不在革命法庭工作啦。”

“是吗？把你调到哪儿去啦？”

“调到革命军事委员会去啦。今天我跟克里沃什雷科夫谈过话。他答应把我派到地区的什么地方去。”

他们一起吃了晚饭。本丘克上床去睡。他心情很激动，躺了好久也睡不着，吸着烟，在硬邦邦的床垫上翻来覆去，快活地叹气。能离开革命法庭使他很高兴，因为他感到，如果再干下去，不用多久，他就会支持不住，就会失去勇气。他刚抽完第四支烟，听见门轻轻地吱扭响了一声，抬头一看，原来是安娜。她光着脚，只穿着一件衬衣，滑过门槛，悄悄地走到他床边。从百叶窗的缝里，透进一道朦胧的、绿色的月光，照在她赤裸的椭圆的肩头上。她俯下身来，把一只温暖的手巴掌放在本丘克的嘴唇上。

“往里挪一挪。别说话……”

她躺在一旁，急急忙忙地把一绺沉重的、像葡萄嘟噜一样的头发从额角上撩开，闪烁着发蓝的眼睛，有点粗鲁、费力地低声说：

“说不定哪天，我就会失掉你……所以我要拿出全部力量来爱你！”她被自己的决定吓得哆嗦了一下，央求道：“亲爱的，快点儿！”

本丘克吻着她，同时可怕的、非常可怕的羞惭控制了他的全部感情，他恐怖地感觉到自己力不从心。

他羞愧得头直摇晃，脸颊热得火烧火燎的。安娜愤怒地推开他，满脸憎恨、厌恶的表情，喘了一口粗气，轻蔑地低声问：

“你……你不行？或者是你……有病？……噢噢噢，这简直太卑鄙啦！……你放开我！”

本丘克握住她的手指头，手指头都有点儿嘎吧作响，眼睛直视她那睁大的、充满敌意的、蒙眬的黑眼睛，呆滞地摇晃着脑袋，结结巴巴地质问道：

“为什么？为什么你这样责备我？是的，我已经筋疲力尽！……现在就连这种事儿也干不了啦……我没有病……你要明白，要明白！我的精力已被耗尽了……啊……啊……”

他闷声哼哼着，从床上跳起来，抽着一支烟，像被打了一顿似的，弯着腰在窗边站了很久。

安娜从床上下来，默默地拥抱他，并且像母亲似的，安详地亲了亲他的额角。

过了一个星期，安娜把被激情烧得红扑扑的脸藏在他腋下，坦白说：

“……我早就知道，你的精力消耗得太多……可是没想到工作竟把你的精力全吸干啦。”

此后，本丘克有很长时间，不仅感受到心上人的抚爱，还享受到了温柔的、无微不至的慈母似的关怀。

并没有派他到外地去。波乔尔科夫坚持把他留在罗斯托夫。这时候，顿河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工作非常紧张：正筹备召开全区苏维埃代表大会，正准备跟在顿河对岸死灰复燃的反革命活动进行激战。

第二十一章

青蛙在河边的柳树行后面用各种腔调花哨地叫着，夕阳落山了。阵阵晚凉吹进谢特拉科夫村。房屋的巨大斜影投到干燥的大路上。放牧的牲口群从草原上归来。哥萨克女人，一面谈论着村里的新闻，一面用树枝从河边草场赶回奶牛。已经被太阳晒黑的光着脚的孩子们在胡同里打羊拐。老头子们庄重地坐在墙根的土台上。

全村都已播种完毕，只是有些地方的谷子和向日葵还没有种完。

在村头上一家院子里，有几个哥萨克坐在一起。当家人是个麻脸的炮兵，正在讲他参加俄德战争的一件往事。听众——隔壁的老头子和老头子的女婿，一个鬈发的青年哥萨克，——都一声不响地在听他讲。身材高大、漂亮、丰满，简直像位贵妇人似的哥萨克女人从台阶上走下来。她身上穿着一件系进裙子里的粉红衬衣，袖子挽到胳膊肘子上面，露出黝黑光滑的手臂。手里提着一只桶；迈着那种只有哥萨克女人才会的健美、潇洒的大步朝牛棚走去。蒙着白地蓝花头巾的头发有些散乱（她刚刚把准备明天早晨生火的干马粪添到炉子里），光脚穿着鞋，轻柔地踏得院子里长得茂盛的嫩草沙沙作响。

一阵清脆的牛奶在桶壁上流淌的响声飘到坐在橡木杆上的哥萨克们的耳边。女主人挤完牛奶，往屋子里走去；她略微弯着腰，像天鹅的翅膀一样，弯着的左胳膊，提着满满的一桶鲜奶。

“谢马，你去找找小牛吧！”她在门栏处像唱歌似的喊道。

“米佳什卡上哪儿去啦？”主人反问道。

“鬼知道他，跑出去啦。”

主人不慌不忙地站起身来，往街角走去。老头子和他女婿也起身要回家。这时主人在街角喊道：

“你来瞧啊，多罗费·加夫里雷奇！到这儿来！”

老头子和他女婿走到哥萨克跟前来。哥萨克默不作声地指着草原。一阵像紫色的大球似的尘雾顺着大道滚滚而来，尘雾后面，一队队的步兵、辎重兵和骑兵在行进。

“大概是军队吧？”老头子惊愕地眯缝起眼睛，把手巴掌放在白眉毛上。

“会是些什么人，这些人是干什么的？”主人惊慌地问道。

他的妻子肩上已经披上了一件短上衣，走出大门来。她往草原上一看，惊慌失措地叫了一声：

“这是些什么人呀？耶稣基督，这么多呀！”

老头子没离地方，乱跺了一阵脚，就朝自家的院子走去，气冲冲地对女婿喊道：

“快回家去，有什么可看的！”

孩子和妇女们都往胡同口跑去，哥萨克们三人一帮、两人一伙地走来。草原上，离村子约有一俄里的光景，一队人马正顺着大道蜿蜒走来；乱哄哄的人声、马嘶声、车轮子的轰隆声随风飘到村子里来。

“这不是哥萨克……不是咱们的人。”那个哥萨克女人对丈夫说。

丈夫耸了耸肩膀。

“这是当然的啦，不是哥萨克。可别是德国人呀？！……不是，是俄国人……瞧，他们打的是红旗！……啊哈，原来是这么回事儿……”

阿塔曼斯基团的一个身材高大的哥萨克走了过来。看来，他是在发疟疾：面色土黄——就像害黄疸病似的，穿着皮袄和毡靴子。他稍稍举了举头上毛茸茸的皮帽子，说道：

“看见了他们打的是什么旗子了吧？……是布尔什维克。”

“是他们。”

有几个骑马的人离开了纵队。他们朝村子飞驰而来。哥萨克们交换了一下眼色，开始默默地各自回家，姑娘和小孩子们也都四散开去。五分钟过后，胡同变得寂无人声。骑马的人成伙地冲进了胡同，——他们拼命抽着马，跑到橡木堆跟前，一刻钟以前哥萨克们坐的地方。家主人依然站在大门口。最前面的那个骑马的人，看样子是个头目，骑一匹深褐色的马，戴着库班式皮帽子，穿着一件保护色的军衬衣，上面系着一条宽大的红缎带子，扎着武装带，他骑马来到大门口：

“好啊，当家的！请打开大门。”

炮兵的麻脸顿时变得煞白，摘下制帽来。

“你们是什么人？”

“开开大门！……”戴库班式皮帽子的战士喊道。

深褐色的马用恶狠狠的眼睛斜看着，冒着白沫的嘴里不停地嚼着笼头嚼子，前蹄直往篱笆上趴。哥萨克开了板门，于是骑士们一个跟一个地走进了院子。

那个戴库班式皮帽子的人一跃下马，迈着八字脚匆匆向台阶走去。其余的人还在下马的时候，他已经坐在台阶上，把烟掏出来了。他一面点着烟，一面让主人抽烟。主人谢绝了。

“你不会抽烟？”

“谢谢啦。”

“你们这儿不都是旧教徒吗？”

“不是，我们信奉正教……你们是什么人呀？”哥萨克愁眉苦脸地盘问道。

“我们吗？我们是第二社会主义军的战士。”

其余的人下了马，也牵着马朝台阶走来，拴在台阶栏杆上。其中的一个——细高个儿，留着像马鬃似的披散的额发，两腿直碰马刀，朝羊

圈走去。他像主人似的打开羊圈的门，弯着腰，钻进板棚的横梁下，抓着羊角，从那里拉出一只长着沉重的尾巴的、阉过的大绵羊。

“彼得里琴科，来帮帮忙！”他用尖利的高音喊道。

一个穿着短小的奥地利军大衣的矮小的士兵快步跑到他跟前去。主人捋着大胡子在东张西望，仿佛他是在别人家的院子里似的。他一句话也没有说，直到那只阉过的绵羊的喉咙被马刀割断，四条细腿直踢登的时候，他才哼了一声，走上台阶去。

那个戴库班式皮帽子的战士和另外两个士兵——一个中国人，一个俄罗斯人——跟着主人走进了屋子。

“你不要生气，当家的！”那个戴库班式皮帽子的战士跨过门限，戏谑地喊道，“我们会多给钱的！”

他拍了拍自己的裤子口袋，咯咯地大笑起来，又忽然止住笑声，眼睛盯住了女主人。她咬紧牙齿，站在炉炕旁边，用惊骇的目光望着他。

戴库班式皮帽子的战士转过脸朝着那个中国人，慌恐地乱眨着眼睛，说道：

“你跟他，跟这位大叔去，”他用手指头朝主人指了指，说道，“你跟他去——请他给马一点草……给点儿草料吧，掌柜的，明白吗？我们多给钱！赤卫军是不抢劫的。掌柜的，去吧，啊？”戴库班式皮帽子的战士说话的声音带一种金属声。

哥萨克由那个中国人和另外一个战士陪伴，不断地回头着，从屋子里走出去。刚走下台阶，就听到妻子的哭泣声音。他跑进门廊，推开门。小门钩从门鼻里脱出来。那个戴库班式皮帽子的人正抓住丰满的女主人的赤裸的胳膊肘，往半明半暗的卧室里拉。哥萨克女人反抗着，推搡他的胸膛。他正要拦腰把她抱起来，但是这当儿门开了。哥萨克三步并作两步闯了进来，将身挡住妻子。生硬地小声说道：

“你到我的家来是客人……为什么你侮辱老娘儿们？你想干什么？……住手！我不怕你的刀枪！东西你想拿什么就拿什么，可是老娘

儿们，你别动！除非你杀死我……纽尔卡，你……”他翕动着鼻翅，转脸对妻子说，“你走，到多罗费大叔家去。这里没有你的事儿！”

戴库班式皮帽子的人整理着衬衣上的武装带，苦笑道：

“你火气太大啦，掌柜的……开开玩笑都不行……我在全连是个顶喜欢开玩笑的人……你不知道？……我是故意开玩笑。我心想，来，逗逗这小娘儿们，可是她害怕起来啦……你给牲口草了吗？你没有草？那么邻居们有吗？”

他吹着口哨，使劲地挥舞着鞭子，走了出去。不久，整个队伍都走近了村庄。这支队伍约有八百多人。赤卫军在村外宿营。显然，指挥官是不愿意在村子里宿营的，他对自己纪律废弛的战士们不放心。

第二社会主义军蒂拉斯波利支队在跟乌克兰反革命武装和越过乌克兰的德国人多次战斗中受了重创，且战且走，冲到顿河地区来，在舍普图霍夫卡车站下了火车，但是因为前方已经有了德国人，于是为了转移到北方的沃罗涅什省，便以行军队形穿过了米古林斯克镇地区。队伍里混进了很多犯罪分子，赤卫军战士在这些坏家伙的影响下，军纪松弛，沿途进行抢劫。四月十六日夜，队伍在谢特拉科夫村外宿营。他们根本不把指挥人员的威胁和禁令放在眼里，成群结队地涌进村子，开始宰羊，还在村头强奸了两个哥萨克妇女，无故开枪，向广场射击，打伤了一个自己人。夜里，岗哨全都喝醉了（每辆大车上都装有酒精）。这时候，由村子里派出去的三个骑马的哥萨克早已在邻近的村庄进行骚乱煽动了。

夜里，哥萨克们摸黑鞴上马，带上武器、干粮，由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和老头子们，仓促组成队伍，由本村的军官或司务长率领，开往谢特拉科夫村，他们隐蔽在山沟里和山坡后头，把赤卫军团团包围起来。夜里，从米古林斯克、科洛杰兹内、博戈莫洛夫开来一些人数约有半个连的队伍。奇尔河上游的人，纳波洛夫人、卡利诺夫人、叶伊人、科洛杰兹内人都暴动起来了。

天上的北斗诸星已经黯淡无光。黎明时分，各路哥萨克，跃马呐喊，杀声震天，从四面八方向赤卫军冲来。机枪打了一阵，就哑巴了，

杂乱无章的射击声响了片刻，就无声了，只听到刷刷的砍杀声。

一个钟头就完事大吉：赤卫军全部被歼，二百多人被砍死和枪杀，约五百人被俘。两个有四门炮的炮兵连、二十六挺机枪、一千支步枪和大量的弹药都落到哥萨克手里。

过了一天，手持小红旗的急使便驰骋在全区的大路和乡村小道上。集镇和村庄都闹哄起来：推翻了苏维埃，匆匆选出了镇长和村长。卡赞斯克镇和维申斯克镇的暴民连队也迟迟地开到了米古林斯克镇。

四月下旬，顿涅茨河地区上游各集镇相继宣告独立，组织了自己的军区，称为顿河上游军区。选定维申斯克镇为军区驻地，维申斯克人口众多，面积和所辖村庄的数目，在全区仅次于米哈伊洛夫斯克镇。仓促把原来的一些村庄划为集镇。新建了舒米林斯克、卡尔金斯克和博戈夫斯克诸镇。这样，顿河上游军区就辖有十二个集镇和一个乌克兰乡，过起脱离中央政府的独立生活来了。原属顿涅茨河地区的卡赞斯克、米古林斯克、舒米林斯克、维申斯克、叶兰斯克、卡尔金斯克、博戈夫斯克等镇和波诺马廖夫斯克乡，原属梅德维季河口区的霍皮奥尔河口镇、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以及原属霍皮奥尔河军区的布卡诺夫斯克、斯拉谢夫斯克、费多谢耶夫斯克等集镇都加入了顿河上游军区。选举叶兰斯克镇的哥萨克扎哈尔·阿基莫维奇·阿尔费罗夫为军区司令。传说，阿尔费罗夫原本是个没有出息的低级哥萨克军官，只是由于老婆泼辣、聪明，才成了个大人物；据说，阿尔费罗夫三次考试都不及格，但是老婆揪住这位饭桶丈夫的耳朵不放，不容他喘气，直到第四次终于考取了陆军大学，方才罢休。

但是最近这些日子，人们已经无暇去谈论阿尔费罗夫了，即使谈起，也只是寥寥数语，因为别有所思，顾不上了。

第二十二章

春汛刚刚开始退落。草地上和菜园的篱笆边露出了褐色的淤泥土地，四周围了一圈像花边似的春汛退去后滞留下来的垃圾：干芦苇、树枝、莎草、去年的树叶和波浪冲倒的枯树。顿河两岸浸到水中的树林里的柳树已经鹅黄嫩绿，枝条垂下像穗子似的柳树花絮。白杨树的芽苞含苞欲放，村里家家院外，泛滥的春水环绕着的红柳嫩条低垂到水面上。毛茸茸的、像羽毛未丰的小鸭一样的黄色芽苞浸在春风吹皱的粼粼碧波中。

黎明，野鹅、海雁和一群群的鸭子游到菜园边来觅食。破晓时分，黑鸭像铜管乐似的叫声在水塘里响起。晌午的时候，就可以看见，波光粼粼的辽阔的顿河水面上，波浪在追逐闪着白胸脯嬉水的小水鸭。

这一年飞来的候鸟特别多。打鱼的哥萨克每天黎明，当葡萄酒般的霞光染红了水面，划着小船去查看撒下的渔网时，曾多次看到天鹅落在树林围绕着的河湾里休憩。但是赫里斯托尼亚和马特维·卡舒林老爹带回鞑靼村的新闻却令人觉得有点儿太稀罕了：他们家里需要两根小橡木杆，便一同到官树林里去挑选；穿过小树林的时候，从山沟里惊出一只带着小羊崽的野山羊。黄褐色的瘦山羊从蓟草和乌荆丛生的山沟里跑出来，在土岗上朝砍柴人瞅了几秒钟，它不断地紧张地在捯动着细瘦的小腿，小羊崽子紧紧地偎依在它的身旁；野山羊一听到赫里斯托尼亚惊讶的叹息声，立刻就顺着小橡树林子飞奔而去，哥萨克们只能看见那蓝灰色的、闪光的蹄子和驼色的短尾巴在闪动。

“这是个什么东西？”马特维·卡舒林扔下手里的斧子，问道。

赫里斯托尼亚突然无缘无故地大喜若狂，声音响彻整个静悄悄迷人的树林，喊道：

“当然是山羊！野山羊，真是山羊！我们在喀尔巴阡山中见过！”

“莫非是战争把它这倒霉鬼赶到咱们的草原上来了？”

赫里斯托尼亚除了同意之外，再也没有什么可说的了。

“一定是。老爹，你看见那只小羊崽了吗？真他妈的……嗯，这狗东西，多好看呀！简直就像个小孩子！”

回家的路上，他们一直在谈论着这本地没有见过的野物。马特维老爹最后又怀疑起来：

“不过，会不会是山羊呢？”

“是山羊。真的，是山羊，绝不会是别的玩意儿！”

“也许是……可是如果是山羊——那为什么没有角呢？”

“有角没角跟你有什么相干？”

“不是说跟我有什么相干。我是说，如果是山羊一类的玩意儿……为什么长相不对呢？你见过没有角的山羊吗？就是这么回事。也许是什么野绵羊吧？……”

“马特维老爹，你简直是老糊涂啦！”赫里斯托尼亚生气地说，“你到麦列霍夫家去看看吧。他们家的葛利什卡有一根鞭子，鞭柄就是用山羊腿做的。那时候看你还说什么？”

马特维老爹那天还真到麦列霍夫家去了。葛利高里的鞭子柄真是用野山羊腿皮精致地包着的；连小蹄子都完整地保留在鞭柄头上，并且镶着同样精致的铜箍。

在大斋节的第六个星期的星期三，米什卡·科舍沃伊一大早去查看下在树林边的袋网。黎明时分，他走出家门。晨寒冻得地上结了一层薄冰，冻土在脚下嘎扎嘎扎地响。科舍沃伊穿着棉上衣、筒靴，裤腿掖在白袜筒里，制帽戴在后脑勺上，吸着寒冽的空气，吸着河水清新的潮湿气味，肩膀上扛着一支长桨，朝前走去。他使劲往水里一推，小船迅速滑到水中，他就站着划起桨来。

很快就检查完自己下的那些袋网，从最后一只网里拣出了鱼，又把网放回去，整理了一下网翅，然后轻轻把船划开，决定抽口烟。天将破晓。东方苍茫透绿的天空，仿佛自下而上，从天边溅上一片鲜血。血在

消散，在地平线上流泻，闪着金光。米什卡注视着黑鸭在慢悠悠地飞翔，抽起烟来。一缕青烟围绕着灌木丛，盘旋飘去。他看了看捞到的鱼——三条小鲟鱼、一条八俄磅重的鲤鱼、一堆白鱼——心里想道：

“可以卖掉一部分。斜眼卢克什卡会要的，换点儿梨干；妈妈有工夫时做果子冻吃。”

他一面吸着烟，一面朝码头划去。他看到他系船的菜园篱笆旁边坐着一个人。

“会是谁呢？”米什卡麻利地划着小船，用桨掌握着方向，暗自思量道。

原来是“钩儿”蹲在篱笆旁边。

他正在抽一根用报纸卷的粗烟卷。

他那两只黄鼠狼似的眼睛狡狯、蒙眬，两腮上长满了灰白的胡子茬。

“你在等什么？”科舍沃伊喊道。

他的喊声像只圆球似的响亮地擦着水面滚来。

“划过来。”

“想要鱼吗？”

“我要鱼干什么！”

“钩儿”大声咳嗽起来，啪地吐了一口痰，勉强地站起身。一件不合体的、又肥又大的军大衣穿在身上旷里旷荡，就像瓜地里的稻草人身上披的衣裳。制帽下垂的帽檐直遮到尖削的耳朵上。他不久前才带着赤卫军的“坏”名声，回到村里来。哥萨克们纷纷询问他复员以后到什么地方去了，但是“钩儿”的回答却闪烁其词，总是把话头引到没有什么危险的问题上去。对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米哈伊尔·科舍沃伊，却说出了实情：他在乌克兰的赤卫军里干了四个月，被乌克兰反革命武装俘虏过，

逃出来以后，又参加了西韦尔斯的部队，跟着他，在罗斯托夫周围打了几仗，现在是自动回家来休养度假。

“钩儿”摘下制帽，理了理像刺猬似的硬头发；四下张望着，走到船边，沙哑地说道：

“事情很糟糕……很糟糕……别打鱼啦！不然整天光顾打鱼，别的什么事都忘啦……”

“你有什么消息——快说吧。”

米什卡用沾满鱼腥的手握了握“钩儿”的只剩下一把骨头的小手儿，温情地笑了。他们俩有很深的交情。

“昨天在米古林斯克附近一支赤卫军被打垮啦。老弟，打起来啦……打得你死我活！……”

“打垮的是什么部队？从哪儿开到米古林斯克的？”

“他们正开过这个镇子，哥萨克给他们来了一个大包围……押到卡尔金去的俘虏，简直海啦！那里的军事法庭已经开庭审判。咱们村里今天就要征召入伍。你听，从一大早就在叮叮当当地敲钟。”

科舍沃伊系好船，把鱼装到袋子里，拄着船桨，大步走起来。“钩儿”像匹小儿马似的在科舍沃伊身旁小步跑着，他掩上大衣襟，大甩开手，跑到科舍沃伊前头去说：

“是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告诉我的。他刚刚换了我的班，磨坊整夜开工，来磨面的排长队。喂，他是听掌柜说的。有位不知道哪方面的军官从维申斯克到谢尔盖·普拉托内奇家来啦。”

“那么现在该怎么办？”一阵惶惑的神色从米什卡那在战争岁月中褪去稚气、变得成熟的脸上掠过；他斜睨了“钩儿”一眼，又问了一遍：“现在该怎么办？”

“应当逃出村子。”

“逃到哪儿去呢？”

“到卡缅斯克。”

“那里也全是哥萨克。”

“避开卡缅斯克，往左边一点的地方去。”

“到哪儿去呀？”

“到奥布利维去。”

“怎么过得去呢？”

“你想去——就能过去！要是不想去——你就待在这里，见你的鬼去吧！”“钩儿”突然火冒三丈地喊道，“‘怎么办，到哪儿去’，没完没了地问，我怎么知道呢？逼得紧了——你自个儿会找个窟窿钻的！你用鼻子去闻嘛！”

“别发火。你知道，人们骑上脾气暴的马要往哪儿跑吗[1]？伊万怎么说？”

“你先去劝劝你的伊万吧……”

“你别嚷嚷……你看那个娘儿们在瞅咱们哪。”

他们担心地斜眼看了看那个年轻的娘儿们，“牛皮大王”阿夫杰伊奇的儿媳妇，正在从院子里往外赶牛。在第一个十字路口上米什卡又转身往回走去。

“你上哪儿去？”“钩儿”惊奇地问道。

科舍沃伊头也没有回，嘟哝说：

“我去把袋网拿回来。”

“为什么？”

“不能把网丢掉呀。”

“那么说，咱们一起溜啦？”“钩儿”高兴了。

米什卡挥了一下船桨，从老远的地方说：

“你先去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那儿，我把网送回家，立刻就去。”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已经通知了一些相好的哥萨克。他的小儿子跑到麦列霍夫家去把葛利高里领了来。赫里斯托尼亚好像预感到事情有点儿不妙，自动来了。很快科舍沃伊也回来了。大家开始商量起来。他们都急不可待地抢着说话，因为随时都会响起紧急征召的钟声。

“马上就走！今天就溜！”“钩儿”激动地叫着。

“你倒是给我们讲讲道理呀——咱们为什么一定要走？”赫里斯托尼亚问道。

“怎么为什么？马上就要开始动员啦，你以为躲得过吗？”

“我硬是不去——不就完了嘛。”

“他们会硬把你拉去！”

“叫他们试试看吧。我又不是他们拴上缰绳的小牛犊儿。”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把两眼向外斜的老婆打发出去，气冲冲地喊道：

“他们会把咱们捉去——带走……‘钩儿’说得都不错。只是咱们往哪儿逃呢？这是个难题。”

“我也是这么问他的呀。”米什卡·科舍沃伊叹了口气说。

“你们这是怎么啦，难道我比你们大伙需要得更多吗？我一个人走！尽是瞎问什么‘该怎么办呀，为什么呀，往哪儿溜呀……’等着吧，他们会把你们臭骂一顿，还要以信仰布尔什维主义的罪名请你们坐监牢！……你们还坐在这里开玩笑，啊？到了什么时候啦……这儿的一切统统都要见鬼去啦！……”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面带愠色，全神贯注地在玩弄一个从墙上拔下来的锈钉子，冷冷地打断了“钩儿”的话：

“你不要急嘛！你当然是另外一回事啦：光棍一条，拿起腿来一走了事，可是我们就不同了，要好好地想想。拿我说吧，一个婆娘，两个孩子……我闻的火药味儿比你多得多！”他眨了眨突然变得凶狠的眼睛，恶狠狠地龇了龇结实、尖利的牙齿，喊道，“你可以信口开河……你原来是个‘钩儿’，现在仍然还是个‘钩儿’！你除了一件上衣，别的什么都没有……”

“你怎么胡说八道起来啦！要显显你的军官威风吗？别咋呼啦！我要啐你的脸！”“钩儿”喊道。

“钩儿”刺猬似的小脸气得煞白，眯缝得窄窄的眼睛里闪着锋利的凶光，甚至全身烟灰色的毛发都在闪动。

葛利高里由于自己的宁静心情被破坏，由于听到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讲的赤卫军部队已经侵入本地区的消息，心里忐忑不安，就把所有的愤怒全都发泄在“钩儿”身上。“钩儿”的叫嚣把他彻底激怒了。他像被打了一棒似的，跳了起来，冲到在木凳上打转儿的“钩儿”面前，竭力控制着痒痒得想要打人的手，叫道：

“住口，混蛋东西！黄口小儿，人渣渣，你发什么号令啊？你滚吧，既然……有人牵着你！赶快滚，省得在这里放臭气熏人！滚，滚，别废话，不然的话我就给你一下子，为你送行……”

“算了吧，葛利高里！这可不像话了！”科舍沃伊赶忙过来劝解说，他把葛利高里的拳头从“钩儿”皱起的鼻子尖上拉开。

“应该把哥萨克的臭习气改一改啦……你不害臊吗？……羞死啦，麦列霍夫！羞死啦！”

“钩儿”站起来，难为情地咳嗽着，朝门口走去。在门口，他忍不住了，回过头来，朝恶狠狠地发笑的葛利高里骂道：

“亏你还在赤卫军里待过……简直是宾兵！……这样的家伙我们早都

枪毙啦！……”

葛利高里也忍不住了，他把“钩儿”推到门廊里，踢着“钩儿”步兵靴子歪斜的后跟，恶声骂道：

“滚！我把你的腿……揪下来！”

“完全是胡来！这算什么呀，简直像小孩子一样！”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不赞成地摇晃了一阵脑袋，很不以为然地斜眼看了看葛利高里。米什卡一声不响地在咬嘴唇，显然，是在把已经涌到嘴边的气话又咽了回去。

“那他为什么管别人的事？干吗发脾气？”葛利高里有点不好意思地辩解说；赫里斯托尼亚同情地看着他，这一看，葛利高里露出了天真、稚气的笑容，说道：“差一点儿没揍他一顿……他哪儿禁得打呀……一巴掌——就完蛋啦。”

“喂，你们怎么啦？应当谈正经事儿嘛。”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被提问的米什卡·科舍沃伊的集中的眼光盯得踌躇不安起来，勉为其难地回答说：

“怎么办呀，米什卡？……葛利高里的话有一部分是对的：怎么能拿起腿来一溜了事呢？我们大家都拉家带口……你先听我说！……”他一看到米什卡不耐烦的样子，就急忙说道，“也许，会平安无事……谁敢说呢？这支队伍在谢特拉科夫被击溃了，其他的再也不敢来了……咱们先等等看吧。到时候再说。而且，我也有老婆孩子，衣裳都烂了，面粉也吃光啦……怎么能收拾收拾就走呢？把他们留下怎么过日子呀？……”

米什卡愤怒地拧了拧眉毛，眼盯着屋子里的土地。

“你们是不想走啦？”

“我想稍微等等看。什么时候走都来得及……您，葛利高里·潘苔莱耶夫，还有你，赫里斯坦，你们打算怎么办？……”

“当然，是这样……看看再说。”

葛利高里没想到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赫里斯托尼亚会都支持他，活跃起来，说：

“好，当然，我说的也是这个意思。就是为了这我才和‘钩儿’吵起来的。难道这是去砍树枝吗？三下五除二——就完了吗？……应该考虑……考虑，我是说……”

“当——当——当——当！”突然响起了钟声：这轰鸣声冲下钟楼，漫过广场，漫过大街和小巷，像雷声一样，滚过满潮的栗色光滑河面，湿润的石灰岩的山坡，撞在树林子上，碎成像扁豆粒似的小块，——痛楚地呻吟着，消逝了。又响了一阵——然后就连续不断地惶恐不安地响起来：“当——当——当——当！……”

“听，集合啦！”赫里斯托尼亚不断地眨着眼睛说，“我马上就划船过河，钻到树林子里去。让他们找吧！”

“好啦，咱们怎么办？”科舍沃伊像老头子一样，艰难地站起身，问。

“咱们现在不能走。”葛利高里替大家回答说。

科舍沃伊又拧了拧眉毛，把一大绺垂下来的鬈曲的金色额发从额角上撩开。

“再见吧……看来，咱们是要分道扬镳啦！”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遗憾地笑着说：

“你还年轻，米沙特卡[2]，感情容易冲动……你以为咱们就走不到一起啦！会走到一起的！你就瞧好吧！……”

科舍沃伊跟大家道了别，走出来，穿过院子，来到隔壁一家的场院上。“钩儿”正蹲在一条水沟边，就像知道米什卡准会到这里来；他站起身，迎着米什卡走过去，问：

“怎么样？”

“他们都不肯走。”

“我早就知道。一群胆小鬼……而葛利什卡……你的好朋友，是个大坏蛋！他谁也不喜欢，就连自己，一年也只喜欢一次。他侮辱我，这个混蛋，他知道，比别人有劲儿，就了不起了……可惜我没有带着枪——否则我就打死他……”他用微弱的声音说。

米什卡跟他并肩走着，看着他那像刺猬一样扎煞着的胡子茬，心里想：“小黄鼠狼，他真干得出来！”

他们走得很快，每一响钟声都像鞭子似的抽打着他们俩。

“到我家去，咱们拿上干粮——就开溜！要步行，不能骑马。你什么都不要回去拿吗？”

“我的全部家当都在我身上啦，”“钩儿”做了个鬼脸说，“还没有置上高楼大厦和万贯家业……只有半个月的工资还没有领。好啦，就送给我们的大肚儿老板谢尔盖·普拉托内奇，叫他去发财吧。我居然没领工钱——他会高兴得浑身打哆嗦。”

钟声停了。梦境似的清晨的寂静肃穆如故。道旁的炉灰上有几只母鸡在刨食，放出去吃青的小牛犊在篱笆边徘徊。米什卡回头看了看：哥萨克们正匆匆忙忙地赶往广场上去开村民大会。有的一面扣着上衣和制服扣子，从院子里走出来，一个骑马的人从广场上跑过去。小学校前聚了一大群人，妇女的白头巾和裙子在闪晃，哥萨克们的脊背黑压压地挤成一片。

一个女人挑着水桶站住了，她不愿意走到他们前头去，怒冲冲地朝他们说道：

“你们倒是走呀，不然我还得绕道走！”

米什卡向她问过好，她的宽眉毛下面露出了笑容，问道：

“哥萨克都到广场上去开会，你们这是上哪儿去呀？为什么不去开会

呀，米哈伊尔？”

“家里有事情。”

他们走到胡同口，可以望见科舍沃伊家的小屋顶了，一个拴在干樱树枝上的白头翁窠在随风摇晃，山岗上的风车在懒洋洋转动，翼架上一块被风撕下的帆布在噼啪作响：风车尖顶上的铁叶子也被吹得哗啦哗啦地乱响。

阳光昏暗，但是却很暖和。顿河上清风徐徐吹来。在街口上阿尔希普·博加特廖夫——身材高大的老头子、曾在禁卫军炮兵连里服过役的旧教徒——家的院子里，有几个婆娘正在用黏土抹墙，粉刷这座大家宅，准备过复活节。一个婆娘正在用马粪和泥。她把裙子撩得高高的，吃力地捯动着两条白腿，绕着圈子，肥胖的腿肚子上有一圈袜带勒出的红印子。她用手指尖捏着撩起的裙子，结实的袜带系到膝盖以上，深深地勒进肉里去。

她是个喜欢打扮的女人，尽管太阳刚刚升起，她已经用头巾把脸裹上了。其余的是两个娇小、年轻娘儿们——阿尔希普的儿媳妇；她们登着梯子，爬到紧挨着盖得很漂亮的芦苇屋顶底下，檐脊下面，——在粉刷。椴树皮刷子在她们那把袖子挽到胳膊肘上去的手里来回刷着，用头巾裹到眼睛的脸上溅满了白灰点子。婆娘们和谐、齐整地唱着歌。大儿媳妇，守寡的玛丽亚，公开地跟科舍沃伊勾搭；她长了一脸雀斑，但是是个蛮漂亮的女人，她用全村闻名的、几乎跟男人一样低沉有力的声音领头唱道：

……谁也不会这样悲伤……

其他两个也跟着唱起来，她们三人合唱，委婉地唱出这支伤心的、天真、幽怨的女人的悲歌：

……像我的爱人在战场上那样。

他一面装着炮弹，

一面思念自己的婆娘……

米什卡和“钩儿”顺着篱笆走着，谛听着时而被从草地上传来的响亮

的马嘶声打断的歌声。

……来了盖着公章的书信一封，

说我的爱人已经牺牲。

噢噫，我的亲人已经牺牲，

躺在灌木丛中……

玛丽亚左顾右盼，那双暖人的灰色眼睛在闪烁，注视着走过来的米什卡，那溅满白灰点的脸上春光焕发，笑容满面，她用充满爱情的低沉的胸音唱道：

……他的满头鬈发，棕红的鬈发，

被风吹得散乱如麻。

他那美丽的眼睛，褐色的眼睛，

被黑乌鸦啄得空空。

米什卡像往常见了女人那样，亲热地朝她一笑，对正在和泥的家里亲[3]佩拉格娅说道：

“你再把裙子撩高一点儿，不然隔着篱笆看不见！”

佩拉格娅眯缝起眼睛回答说：

“你要是想看，就能看得见。”

玛丽亚斜身站在梯子上，四下张望着，拖着长腔问：

“宝贝儿，上哪儿去啦？”

“打鱼去啦。”

“不要走远啦，咱们到仓房里去睏一会儿早觉吧。”

“不要脸的东西，看，你的公公来啦！”

玛丽亚用舌头弹了一个响儿，哈哈大笑了一阵，然后用浸饱灰浆的刷子朝米什卡身上一甩。他的上衣和制帽上溅满了白灰点儿。

“你发发善心，把‘钩儿’借给我们用用也好啊。他总还可以帮我们收拾收拾屋子啊！”小儿媳妇露出一排砂糖似的闪光的、齐整的牙齿，在他们后面喊道。

玛丽亚不知道小声说了句什么，这几个娘儿们哄堂大笑起来。

“放荡的母狗！”“钩儿”皱起眉头，加快了脚步，但是米什卡却懒洋洋地、温柔地笑着纠正说：

“不是放荡的，而是风流的。我走啦——丢下可爱的小心肝儿。‘原谅我，宝贝儿，再见吧！’”他嘴里叨念着一支歌里的歌词，走进自家院子的板门。

[1] 这是一句俗语。意思是说，对于发脾气的人就得用凉水浇，使他清醒清醒。所以人们骑上发脾气的马，就先到水边去，好把马的脾气压下去。

[2] 米沙特卡也是米哈伊尔的爱称。

[3] 指招婿的女儿。

第二十三章

科舍沃伊走了以后，哥萨克们默默地坐了一会儿。轰鸣的钟声响彻村庄的晨空，震得房屋的窗子阵阵作响。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朝窗外看去。板棚在地上投下一片清晨的淡影。稀疏的浅草上白露点点。即使隔着玻璃看去，也是那么晴空万里，高远，蔚蓝。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看了一眼赫里斯托尼亚耷拉着的、乱蓬蓬的脑袋，问道：

“也许，事情就这样完了吧？米古林斯克人把赤卫军的队伍打垮啦，以后再也没有敢来的啦……”

“不会的……”葛利高里全身颤动了一下，“他们已经开了头儿——现在他们会继续干下去的！喂，怎么样，咱们去开会吧？”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伸手去拿制帽；他一面苦思着自己的疑惧，一面问：

“伙计们，咱们是不是真的生了锈？[1] 米哈伊尔——他虽说火气大一点儿，然而却是个很精明的小伙子……他责备了咱们。”

谁也没有回答他。大家都默默地走出家门，朝广场走去。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若有所思地瞅着脚尖儿往前走去。他很苦恼，因为昧了良心，没有照自己认识的去做。“钩儿”和科舍沃伊是正确的：本应逃走，不该犹豫不决。他自己骗自己的那些遁词是靠不住的，在他内心，有一个什么人的理智的、嘲讽的声音把这些遁词打得粉碎，就像是马蹄子踏碎水洼的薄冰一样。这时，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做出的惟一决定是：在第一次交锋时，就跑到布尔什维克那边去。往会场走着，他这个决心成熟起来，但是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既没有把这一决定告诉葛利高里，也没有告诉赫里斯托尼亚，因为他模糊地意识到，他们俩心里这时苦苦思索的是别的东西，而且在内心深处，他已经对他俩有了戒心。刚才，他们三人一同拒绝了“钩儿”的建议，借口有家室，不肯逃走，同时他们每个人又都知道，这是不成其为理由的，没有说服力的。现在他们三个人却又同床异梦了，彼此都感到很尴尬，仿佛是干了什么

下流、可耻的勾当。三人沉默无语地走着；走到莫霍夫家对面时，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忍受不住这种令人难堪的沉默，痛斥着自己和两伙伴，说道：

“没有什么可隐瞒的：咱们从前线上回来时是布尔什维克，而现在却要往树丛里躲！要别人替咱们去打仗，咱们自己去跟娘儿们鬼混……”

“仗我打过啦，也该让别人去尝尝是什么滋味儿啦。”葛利高里扭回身来说。

“这是哪家的道理，他们……乱抢乱夺，咱们倒应该去投奔他们？这算是什么赤卫军呀？！强奸妇女，抢劫别人的财物。这要谨慎行事。瞎撞一阵，没有不碰南墙的。”

“你亲眼见了吗，赫里斯坦？”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厉声问道。

“人们都这么说。”

“啊——啊……人们……”

“够啦，别嚷嚷啦！还怕大伙不认识咱们哪。”

会场上一片色彩鲜艳的哥萨克的裤绦和制帽，偶尔也能看到鬈毛哥萨克皮帽形成的黑色孤岛。全村的人都到会场上来了。没有娘儿们。尽是些老头子、役龄的哥萨克和还带稚气儿的哥萨克。最前列，是年高德劭的老头子，都拄着拐杖站在那里：名誉法官、教会委员、校董和教堂主持。葛利高里放眼望去，寻找父亲花白的大胡子。麦列霍夫老头子站在亲家公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旁边。格里沙卡爷爷穿着一身戴着军功章的灰制服，站在他们前头，上身伏在一根尽是疙瘩的拐杖上。老丈人旁边，是脸红得像苹果一样的“牛皮大王”阿夫杰伊奇、马特维·卡舒林、阿尔希普·博加特廖夫、戴着哥萨克制帽的阿捷平——“擦擦”；再过去，是半圈密密麻麻的熟悉的脸：大胡子叶戈尔·西尼林、“马掌”雅科夫、安德列·卡舒林、尼古拉·科舍沃伊、瘦长的博尔谢夫、阿尼库什卡、马丁·沙米利、身材短粗的磨坊主格罗莫夫、雅科夫·科洛韦金、梅尔库洛夫、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伊万·托米林、叶皮凡·马克萨耶夫、扎哈尔·科罗廖夫、“牛皮大王”阿夫杰伊奇的儿子安季普，一个蒜头鼻子、身材矮小的

哥萨克。穿过会场，葛利高里看见哥哥彼得罗正站在这圈人的对面。彼得罗穿着佩戴黄黑两色乔治十字章带子的衬衣，正在和独臂阿廖什卡·沙米利斗嘴。站在彼得罗左面的米吉卡·科尔舒诺夫眼睛里闪着绿光，正在借着普罗霍尔·济科夫的火点烟。普罗霍尔大瞪着两只牛眼，吧嗒着嘴唇，帮他往外吹火点烟。许多青年哥萨克都挤在后面；人圈当中，在一张四条腿全陷进松软、潮湿的土地里去的破桌子旁，坐着村革命委员会主席纳扎尔，他旁边，一只手撑在桌面上，站着一位头戴有帽徽的保护色制帽，身穿戴肩章的上衣和草绿色窄腿马裤的中尉，葛利高里不认识这个人。革命委员会主席难为情地在对中尉说些什么，他弯下一点身子，把大扇风耳朵凑到主席的大胡子边倾听。会场像蜂窝似的，一片嗡嗡声。哥萨克们在议论，打趣，开玩笑，但是所有的人的神情都很紧张。不知道是谁等得不耐烦了，用娇嫩的声音喊道：

“开会吧！还等什么？人都差不多到齐啦！”

军官从容不迫地挺直了身子，摘下制帽，像拉家常一样，很随便地说道：

“诸位老人家和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弟兄们！你们已经听到在谢特拉科夫村发生的事情了吗？”

“他是哪边儿的人？打哪儿来的？”赫里斯托尼亚用大粗嗓子问道。

“维申斯克方面的人，从黑河来的，姓什么索尔达托夫……”有人回答说。

“前几天，”中尉继续说，“有一支赤卫军部队开到了谢特拉科夫。日耳曼人占领了乌克兰，在向顿河地区挺进途中把赤卫军逐出了铁路线。所以赤卫军就想穿过米古林斯克镇地区。他们占领了村庄，开始抢劫哥萨克的财物，强奸哥萨克妇女，进行非法逮捕，以及其他等等暴行。当四周围的许多村庄得知发生的事情以后，哥萨克们就拿起武器，去攻打这伙强盗。这支队伍被歼灭了一半，俘虏了一半。米古林斯克人缴获了大量的战利品。米古林斯克和卡赞斯克两个镇已经打破了套在自己身上的布尔什维克政权的枷锁。哥萨克不分老少都动员起来，保卫静静的顿河。维申斯克的革命委员会已经被赶走，选举了新镇长，大多数的村庄

也都这样做啦。”

当中尉说到这里时，老头子们矜持地嗡嗡起来。

“到处都在组织队伍。你们最好也把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组成一支部队，防备那些野蛮的强盗对村镇进行新的骚扰。我们应该恢复自治！我们不要红色政权，——这个政权只会带来道德败坏，而不是自由！要知道，我们决不允许庄稼佬侮辱我们的妻子姐妹，嘲弄我们的正教信仰、玷污神圣的教堂和抢劫咱们的财物……诸位老人家，这话对不对呀？”

会场上齐声大喊“说——得——对！”中尉开始朗读一张胶印的号召书。革命委员会主席从桌子旁边溜走了，把一些文件也忘在了桌子上。人群静静地听着，一个字也不放过。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则在后面无精打采地谈论着。

在军官刚开始朗读的时候，葛利高里就走出人群；回家的路上，他不慌不忙地朝威萨里昂神甫的宅角走去。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看见他走出人群，就用胳膊肘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腰上戳了一戳，说道：

“瞧，你的小儿子走啦！”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瘸一拐地从人群中走出来，用既是央求，又有命令的口吻叫了一声：

“葛利高里！”

葛利高里侧过身站住，但是没有回头。

“回来吧，好儿子！”

“为什么走啦？回来！”人们乱哄哄地叫嚷起来，许多人都把脸扭向葛利高里。

“还是个军官哪！”

“不要翘尾巴！”

“他自己就跟布尔什维克混过！”

“也喝过哥萨克的血……”

“是个红肚子鬼！”

喊声传到葛利高里的耳边。他咬紧牙关听着，显然，他的思想斗争得很厉害；好像再过一会儿，他就会悍然不顾地走开。

等葛利高里晃了一下身子，眼睛看着地又走回人群来的时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和彼得罗都如释重负地松了一口气。

老头子们劲头儿十足。立刻以惊人的速度选举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科尔舒诺夫担任村长。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走到人群中间，白脸上的雀斑变成灰色，他难为情地从原村长手中接过政权的标志——一根镶着铜头的村长权杖。在这以前，他从没有担任过什么官职；这次当选以后，他借口不配享有这样崇高的荣誉和文化太低，扭捏了半天，拒不从命，但是老头子们喊声震天，热烈欢迎他：

“把权杖接过去吧！别推辞啦，格里戈里奇！”

“你是咱们村的头号管家人！”

“你不会滥用村里的公产！”

“要当心，可别像谢苗那样，把村子里收的摊派款子喝掉了！”

“嗬，嗬……这个人才不会喝掉呢！……”

“他家有的是钱赔！”

“我们就像剥羊皮一样把他剥光！……”

这种迅雷不及掩耳的选举速度和几乎是临战状态的形势，使得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不便过分推辞，就答应了。这次选举也不像从前那样复杂。从前，都是镇长亲自驾临，把甲长召集起来，先选出候选人，可是这一次，不同了，匆匆忙忙，简单行事，喊一声：“谁赞成科尔舒诺夫，请走到右边去。”于是整个人群都跑到右面去了，只有皮鞋匠济诺维因为跟科尔舒诺夫有仇，一个人站在原处不动，就像河滩草地上烧焦的树墩

子。

满头大汗的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还没来得及眨眨眼睛，人们已经把权杖塞到他手里，从远到近，一片吼声：

“预备酒席吧！”

“大家都投你的票！”

“应该大喝一场！”

“把村长抬起来摇晃摇晃！”

但是那位中尉止住了大家的喊声，熟练地把会议引向解决具体问题的路子上。他提出应该选举队伍的指挥官，大概在维申斯克对葛利高里这个人，已经早有所闻，他为了讨好葛利高里，向村众献殷勤说：

“指挥官——最好能选一位军官！这样，一旦打起仗来，胜利就更有保证，也可以减少损失。不过贵村的英雄实在太多啦。乡亲们，我不能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你们，不过我愿意向你们推荐麦列霍夫少尉。”

“哪一个麦列霍夫？”

“我们这儿有两个麦列霍夫。”

军官的目光扫过人群，在后面的低头站着的葛利高里身上停下来，——笑着喊道：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乡亲们，你们说，好不好啊？”

“祝你成功！”

“我们竭诚欢迎！”

“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是个有胆识的人！”

“站到圈子当中来！站出来呀！”

“老头子们想要瞧瞧你啊！”

葛利高里被后面的人推推搡搡，紫涨着脸，走到圈子当中，害怕地四面打量了一下。

“你就来统率我们的儿郎吧！”马特维·卡舒林用拐杖戳了葛利高里一下，举止豪放地画了个十字，“你统率他们，叫他们跟着你，就像小鹅跟着一只勇猛的公鹅一样，使他们完好无损。你要像公鹅保护自己同类那样保护他们，使他们不遭受猛兽和人们的伤害！你还能再荣膺四个十字章，上帝保佑你！……”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你的儿郎是个好样儿的！……”

“他的脑袋很灵！很会动脑筋，这个猫崽子！”

“瘸鬼，拿一大瓶子酒来请客也不多呀！”

“哈——哈——哈——哈！……咱们来喝两盅儿！……”

“诸位老人家！静一静！咱们是不是应该强制征召两三期的人，不招募志愿兵呢？要是招募志愿兵的话，那人家可以去，也可以不去……”

“征召三年的！”

“征召五年的！”

“招募志愿兵！”

“你愿去就去吧，谁……拉着你啦？”

村上头的四位老人走到正在和新选的村长谈话的中尉跟前。其中有一个是个身量矮小、牙全掉光的小老头儿，外号叫“瘦干儿狼”，他一辈子以爱打官司而闻名，他往法院跑得那么勤，以至于家里养的唯一的一匹白骒马对去法院的路也熟识透了，只要喝得醉醺醺的主人往大车上一倒，像连雀似的尖叫一声：“上法院！”这匹骒马自己就会顺着大道把他拉到镇上去。“瘦干儿狼”从头上往下摘着小帽子，走到中尉面前。其余的几个老头子——包括大家都很尊敬的富户格拉西姆·博尔德列夫——都站在旁边。“瘦干儿狼”除享有其他一切好名声外，还以能说会道闻名，他首先揪一下中尉的衣服，说道：

“老爷！”

“诸位老人家，有何见教呀？”中尉很客气地弯下身子，把耳垂厚肥的大耳朵凑了上去。

“老爷，您对敝村的那个人，就是您决定让他担任我们的指挥官的那个人，显然并不十分了解。我们这些老头子，却对阁下这一决定很不以为然，而且我们有权利这样做。我们提出异议，反对他！”

“什么异议？为什么反对？”

“因为他本人参加过赤卫军，还在那里当过指挥官，由于负伤，两个月前刚回家来，我们怎么能信任他呢？”

中尉的脸涨得绯红。耳朵由于充血肿胀起来。

“这是不可能的！我毫无所闻……没有一个人对我提过这一点……”

“他当过布尔什维克，这是千真万确的，”格拉西姆·博尔德列夫很严肃地肯定说，“我们不信任他！”

“换掉他！您知道青年哥萨克都怎么说吗？他们说：‘他在第一次战斗中就会把我们出卖！’”

“诸位老人家！”中尉踮起脚尖，喊道；狡猾地避开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只问老头子们：“诸位老人家！咱们选定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少尉担任指挥官，不过，这会不会有人反对呢？有人对我说，他在冬天里曾经参加过赤卫军。你们能把自己的儿孙放心地托付给他吗？还有你们，从前线回来的弟兄们，是不是放心跟随着这样的指挥官去打仗呢？”

哥萨克们个个都呆若木鸡，一声不吭。突然，喊声四起；在一片叫喊声中，一个字都听不清楚。过了一会儿，等喊够了，声音沉寂下来，眉毛卷成一绺一绺的博加特廖夫老头子走到人圈当中，摘下帽子，四下看了看，说道：

“我的糊涂脑筋是这样想的——我们不能让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担任这个职务。他是有过这样的罪过，——我们都听说了。叫他先将功

补过，取得大家的信任，将来再说。他是个很好的战士，这我们大伙都知道……不过话又说回来，连太阳在雾中也看不清楚：我们看不出他的功劳——他在布尔什维克里混的那段历史遮住了我们的眼睛！……”

“让他当列兵吧！”年轻的安德烈·卡舒林暴躁地喊道。

“选彼得罗·麦列霍夫当指挥官！”

“叫葛利什卡当普通一兵吧！”

“我们真选了个好指挥官！”

“我根本就不要当什么指挥官！你们他妈的为什么要招惹我呢！”葛利高里从后面喊叫道；挥一下手，又说：“我也绝不会干这种事，我他妈的才不要当你们的什么官呢！”他把手深深地插进裤兜里，驼着背，从容不迫地走回家去。

身后是一片喊声：

“哼，哼！别太了不起了！……”

“臭货！翘起钩鼻子来啦！”

“噢哈哈！”

“这是土耳其人的血叫他这么干的！”

“他是不会示弱的！他在前线对军官都不示弱。如今在这儿，他会……”

“回来！……”

“哈——哈——哈——哈！……”

“把他绑起来！哈！呸！哎哟哟哟！……”

“你们为什么还要在他面前献殷勤呀？咱们应该自己来审判他！”

好久才慢慢安静下来。有个人在争论激烈时推了另外一个人一下

子，还有个人的鼻子被打出血来，有个青年人突然间眼睛下面起了个青包。大家安静下来以后，开始选举指挥官。选了彼得罗·麦列霍夫——他自豪得脸都涨红了。但是这当儿，中尉就像一匹奔腾的快马碰上了高堑一样，遇上没有预见到的障碍，轮到登记志愿兵了，可是却没有志愿者；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对眼前所发生的一切很冷淡，犹豫不决，不愿登记，尽是在打趣，逗笑：

“你怎么啦，阿尼凯，为什么不登记？”

阿尼库什卡嘟囔说：

“我还年轻……胡子都没长出来……”

“你别开玩笑了！怎么的——你想逗我们开心呀！”卡舒林老头子紧对着他的耳朵吼道。

阿尼凯挥了一下手，像要哄走嗡嗡叫的蚊子似的。

“叫你们家的安德留什卡[2]去登记吧。”

“早登记上啦！”

“普罗霍尔·济科夫！”桌子旁边的人在喊。

“有！”

“你要登记吗？”

“我不知道……”

“给你登记上啦！”

米吉卡·科尔舒诺夫表情严肃地走到桌子旁边，一字一板地命令说：

“给我写上。”

“好，还有谁志愿参加？……博多夫斯科夫·费多特……你呢？”

“我有小肠疝气，诸位老人家！……”费多特谦虚地眯缝着向外斜的

加尔梅克人的眼睛，含糊其辞地说道。

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们毫无顾忌地哈哈大笑起来，互相戳着腰部，放肆地开起玩笑来：

“带上你的娘儿们……万一小肠疝气病犯了，她好给你治。”

“啊哈哈哈！……”后面的人哄堂大笑不止，咳嗽着，闪着白牙和笑得泪水模糊的眼睛。

接着，从会场的另一头，像翠鸟似的飞来新的玩笑：

“我们派你当伙夫！你要是把菜汤做坏了——我们就拿它灌你，直到把你的疝气从另一头灌出去为止。”

“你带着小肠疝气逃跑，怎么也跑不快。”

老头子们生气了，大骂起来。

“够啦！够啦！看这帮人有多开心！”

“在这种场合，怎么能尽说浑话！”

“你们应该感到害臊，孩子们！”有个老头子苦口婆心地劝说，“也不怕上帝怪罪呀！就是这话！上帝是不允许这么做的。人们在那里性命难保，可是你们……连上帝也不顾了吗？”

“托米林·伊万。”中尉扭过身子，回头看了看。

“我是炮兵。”托米林回答说。

“你要登记吗？我们也需要炮兵。”

“登记上吧……唉——唉！”

扎哈尔·科罗廖夫、阿尼库什卡和另外几个人都拿这位炮兵取笑起来。

“我们用柳树干给你抠一门大炮！”

“你就拿倭瓜当炮弹，拿土豆当榴霰弹！”

在打趣、哄笑声中登记招募了六十个哥萨克。最后一个报名登记的是赫里斯托尼亚。他走到桌边来，从容不迫地说道：

“我也算一个吧。不过我预先声明，打仗我是不干的。”

“那么你为什么还要登记呢？”中尉生气地问。

“去看看，军官阁下。我想去看看。”

“给他登记上吧。”中尉耸了耸肩膀。

散会的时候差不多已经是正午了。决定第二天就出发去支援米古林斯克人。

第二天早晨，登记的六十名志愿兵，到广场上来集合的只有四十来个。穿着漂亮的军大衣和高筒皮靴的彼得罗朝众哥萨克扫了一眼，只见许多人的军服上都新缝上了绣着旧日的团队番号的蓝色肩章，有些人没有戴肩章。马鞍子都鼓鼓的，鞍袋和军用袋里塞满了行军口粮、衣物和在前线上积存下来的子弹。并不是所有的人都有步枪，大多数拿的是冷兵器。

婆娘、姑娘、孩子和老头子们都来到广场上送别出征的人。彼得罗神气活现地骑在站乏了的马上，排好自己的半个连，扫视了各种毛色的战马和束装各异的骑士：有的人穿着军大衣，有的人穿着制服，有的人穿着帆布雨衣，然后命令出发了。这支小队伍缓步爬上山岗，哥萨克们不时愁眉苦脸地回头看看村庄，队尾的一列人中，不知道是谁放了一枪。在山岗顶上，彼得罗戴上手套，理了理麦色的胡子，勒紧缰绳，马弯回脖颈，踏着碎步斜身行走，他用左手扶着制帽，含笑喊道：

“全连都有，听我的命令！……快步行进！……”

哥萨克都站在马镫上，挥起鞭子，快跑起来。野风飞舞，吹打着人们的脸，吹弄着马尾和马鬃，要下小雨了。哥萨克们说起话来，开起玩笑。赫里斯托尼亚的铁青色标准马绊了一跤。主人抽了它一顿鞭子，臭

骂了一通；马一弓脖子，飞跑起来，冲出了队伍。

一直到卡尔金斯克镇，哥萨克们的情绪始终是很快活的。他们满心以为，不会再打什么仗了，米古林斯克事件——只是布尔什维克对哥萨克土地的偶然入侵。

[1] 意思是落伍。

[2] 安德留什卡是安德烈的爱称。

第二十四章

他们在黄昏以前到了卡尔金斯克。镇上已经没有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都到米古林斯克去了。彼得罗命令自己的队伍在广场上商人列沃奇金的商店旁边下了马，就向镇长的住宅走去。一个魁伟、强壮的黑脸军官出来迎接他。军官穿着一件没戴肩章的、肥长的衬衣，腰里系着高加索皮带，穿着缝有裤绦的哥萨克裤子，裤腿掖在白色的毛袜里。薄嘴唇角上叼着烟斗。炯炯有神的棕色眼睛看起人来仿佛要跳出眼眶，神色忧郁。他站在台阶上，抽着烟，望着走来的彼得罗。军官的整个的魁伟身形、衬衣里胸膛上和胳膊上生铁似的坚硬的筋肉，说明他具有非凡的力量。

“您是镇长吗？”

军官从下垂的胡子里吐出一团烟，用中音说道：

“是的，我是镇长。请问阁下的尊姓大名，有何见教？”

彼得罗自我介绍了一番。镇长握着他的手，略微点了点头，说道：

“敝人是利霍维多夫·费奥多尔·德米特里耶维奇。”

费奥多尔·利霍维多夫是古森诺——利霍维多夫斯基村的哥萨克，是一位很不平常的人物。他就读于士官学校，毕业后，就不知去向。过了几年，突然又在村中出现，得到最高当局的允许，开始在已经服完现役的哥萨克中招募志愿兵。在现在的卡尔金斯克镇地区召集了一连凶悍的亡命徒，率领着他们跑到波斯。他带着这支队伍，充当波斯国王的个人卫队，在那里混了一年。在波斯革命时期，他跟波斯国王一同逃得了活命，队伍失散了，于是突然又在卡尔金斯克露面了；他带回了一部分哥萨克，三匹国王御马厩里的纯种阿拉伯千里马，还有大批的财物：贵重的地毯、稀世的珠宝首饰、花色艳丽的绸缎。他在这里游荡了一个月，从裤子口袋里掏出了不少波斯金币，骑着一匹雪白的、细腿儿的、像天鹅一样仰着脑袋的骏马，在各村奔驰；他骑着这匹马跨在列沃奇金商店的门限上，在马上买东西、付钱，然后穿过堂门驰去。不久，费奥多尔·

利霍维多夫又突然像来的时候那样消逝了。和他形影不离的伙伴——侍从兵古森诺夫斯克的哥萨克、跳舞能手潘捷柳什卡——也跟他一同不见了；千里马和从波斯带来的一切东西也都无影无踪。

半年之后，利霍维多夫出现在阿尔巴尼亚。从阿尔巴尼亚的都拉措给卡尔金的朋友们不断寄来印着阿尔巴尼亚蔚蓝色的山景，盖着奇奇怪怪邮戳的明信片。后来他到了意大利，遍游巴尔干半岛，到过罗马尼亚和西欧，差一点没去西班牙。费奥多尔·德米特里耶维奇的大名笼罩了一片神秘的重雾。村子里流传着各种迥然不同的、有关他的说法和推测。而大家知道的只不过是——他跟皇族圈子里的人物过从甚密，在彼得堡结识了一些显贵，参加了“俄罗斯人民同盟”[1]，并任要职，但是他在国外执行使命的情况，则无人知晓。

费奥多尔·利霍维多夫从国外回来以后，就在奔萨定居下来，住在当省长的将军家里。在卡尔金的朋友们看到了他的相片，半天都还在摇头惘然若失地吧嗒嘴：“噢，噢！……”“费奥多尔·德米特里耶维奇真是青云直上！”——“看人家尽跟些什么样的人物交往呀，啊？”相片上，费奥多尔·德米特里耶维奇那黝黑的塞尔维亚人钩鼻子的脸上堆着笑容，正在搀扶省长夫人坐上兰朵马车。省长本人像对亲人那样，朝他亲热地笑着，宽臂膀的车夫伸出的手里轻拉着缰绳，马匹咬着嚼子，正欲飞奔。费奥多尔·德米特里耶维奇的一只手献媚地举向鬈毛皮帽，另外一只手像端着茶杯一样，擎着省长夫人的胳膊肘。

多年不见，可是在一九一七年年底，费奥多尔·利霍维多夫突然又回到了卡尔金，像要在这里长住下去似的。带来了妻子和一个孩子，妻子不知是乌克兰人，还是波兰人；他住在广场上的一所有四个房间的小家宅里，住过一个冬天，在策划些什么神秘的勾当。整个冬天（这年冬天冷得出奇，简直不像是顿河流域的天气！）他家的窗户都大敞着，——为了锻炼自己和全家的人，使哥萨克们大感惊讶。

一九一八年春，在谢特拉科夫事件后，他当选为镇长。费奥多尔·利霍维多夫的雄才大略这才真正有了用武之地。市镇掌握在这样的铁腕人物手里，只过了一个星期，就连老头子们也都不得不点头称是。他把哥萨克管教得服帖到如此程度，他在镇民大会上发言以后（利霍维多夫很

会讲话，不仅有力，而且才智横溢），老头子们就像一大群公牛似的，大声吼叫：“祝你成功，老爷！我们竭诚欢迎！”——“说的是！”

新镇长严于职守；卡尔金斯克镇的人刚一听到谢特拉科夫村发生战斗的消息，第二天，就把镇上所有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都派往谢特拉科夫。外来户（镇上的住户有三分之一是外来户）起初是不愿意去，有些从前线回来的步兵反对去，但是利霍维多夫在镇民大会上坚持己见，老头子们就通过了他提出的建议：凡不愿意参加保卫顿河的“庄稼佬”一律驱逐出境。第二天，立即有几十辆大车装满了步兵，他们拉着手风琴，唱着歌，浩浩荡荡，向纳波洛夫和切尔涅茨克村进发了。外来户中，只有为数不多的几个年轻步兵，由原在机枪第一团服役的瓦西里·斯托罗任科率领着，逃到赤卫军那方面去了。

镇长从彼得罗的走路姿势就已经看出，他是个出身低微的军官。他没有请彼得罗进屋子去，摆出一副不拘小节的、亲热的样子说道：

“不用啦，亲爱的，你们到米古林斯克没有什么事可干了。没有你们，人家已经把事情办妥啦，——昨天晚上已经收到了电报。请你们回去待命。把你们的哥萨克好好整一整！那么大的一个村子——只来了四十名战士？！您对那些混蛋不能客气！要知道，这是有关他们生死存亡的问题呀！祝您健康，诸事如意！”

他身躯是那么大，竟迈着令人难以置信的轻捷的步子，普通靴子的靴底踏得咯吱咯吱响着，往家里走去。彼得罗回到广场上哥萨克们那里去。大伙立刻七嘴八舌问道：

“喂，怎样？”

“那里的情况如何？”

“还上米古林去吗？”

彼得罗喜形于色，笑着说：

“回家转！人家没有咱们已经把事情办妥啦。”

哥萨克们都开心了，成群结伙地往拴在板棚上的马匹走去。赫里斯托尼亚如释重负似的喘了一口气，拍了拍托米林的肩膀，说道：

“那么说是要回家转啦，炮手！”

“家里的娘儿们这会儿正在想念咱们哩。”

“咱们立刻动身。”

大家商量了一下，决定不在这里过夜，立即出发。已经是乱哄哄地，一堆一伙地骑马走出了市镇。如果说往卡尔金来时很勉强，难得赶马快跑，那么从这里回去时，则是快马加鞭，使足了劲往回奔。有时甚至还要狂奔一阵；由于久旱无雨，道路坚硬，马蹄踏上，轰隆鸣响。顿河对岸的远山后面，闪着蓝色的电光。

回到村里已是午夜时分。走下山坡的时候，阿尼库什卡用他的奥地利步枪打了一响，接着就是几排齐射，这是在通知村里：他们回来了。村里报以几声汪汪的犬吠，不知道是谁的战马，大概是知道已经离家很近，厉声地嘶叫起来。回到村里，大家就散开，各自回家去了。

马丁·沙米利跟彼得罗分手时，轻松地哼了一声，说道：

“真是打够啦。这太好啦！”

彼得罗在黑暗里笑了笑，朝自家的院子走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出来接过马，卸下马鞍，牵到马棚，然后和彼得罗一同走进屋子。

“出征完啦？”

“完啦。”

“好，谢天谢地！最好一辈子别再听到打仗的事儿。”

达丽亚从睡梦中醒来。浑身热乎乎的，忙给丈夫准备晚饭。葛利高里披着衣服从内室走出来；他搔着长满黑毛的胸膛，嘲讽地眯缝起眼睛，看着哥哥，问：

“把他们全都收拾啦？”

“我在收拾剩菜汤哪。”

“哼，那是一点也不含糊。咱们准能把剩菜汤收拾得精光，特别是还有我来帮忙。”

复活节前，再也没有听到一点战争的消息，可是在耶稣受难周的星期六，从维申斯克驰来了一位专使，他把满身大汗的马扔在科尔舒诺夫家的大门口，——马刀碰得门限乒乒乱响，跑上了台阶。

“有什么消息？”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在门口迎着他问道。

“我要见村长。您是村长吗？”

“我是。”

“请您马上把哥萨克装备起来。波乔尔科夫正率赤卫军越过纳戈林斯克乡。哪，这是命令。”他把汗湿的制帽里子翻过来，拿出一个信封。

格里沙卡爷爷听见谈话声，也走了出来，把眼镜架在鼻子上；米吉卡从院子里跑进来。他们一同看完了维申斯克军区司令官的命令。那位专使靠在雕花栏杆上，用袖子擦着风尘满面的脸。

复活节的第一天，哥萨克们开斋以后，就从村子里出发了。阿尔费罗夫将军的命令非常严厉，他以剥夺哥萨克军职相威胁，因此，这次去截击波乔尔科夫的已经不像第一次那样，只有四十个人，而是一百零八个人了，这中间还有一些老头子，他们满心想去跟赤卫军交交手。冻疮鼻子的马特维·卡舒林也和儿子一同来了。“牛皮大王”阿夫杰伊奇骑着一匹不中用的骒马，神气活现地混在前列里，一路上他尽是滔滔不绝地讲他那些离奇的经历，给哥萨克们开心；马克萨耶夫老头子和另外几个白胡子的老头儿也来了……年轻人是迫不得已，老头子们却是心甘情愿、兴高采烈地来了。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把雨衣帽子戴在制帽上，在后列里走着。愁云漠漠的天上洒下雨点。黑云在一片嫩绿的草原上空翻滚。一只鹰在乌云波

浪似的边际下飞翔。鹰偶尔扇动一下翅膀，然后又展开，捕捉风势，卷进空气的激流，闪着灰暗的棕色淡光，斜着身子向东方飞去，越飞越远、越小。

草原上是一片湿润的碧绿。有些地方，偶尔可以看到一片片枯萎的去年的苦艾，闪着紫光的金鱼草和一些古垒在山岗顶上闪着灰暗的光亮。

哥萨克们走下山坡，开往卡尔金斯克镇时，遇到了一个放牛的哥萨克少年。他光着脚，摇晃着鞭子一步一滑地走着。看到这些骑马的人，就停住脚步，仔细地打量着他们和那些浑身溅满污泥、扎着尾巴的马匹。

“你是哪个村的人？”伊万·托米林问。

“卡尔金人。”小家伙从披在脑袋上的短衫下笑着，活泼地回答说。

“你们镇上的哥萨克出发了吗？”

“早走啦。打赤卫军去啦。大叔，您能不能给点儿烟叶卷根烟抽呀，啊？”

“给你点儿烟？”葛利高里勒住马，问。

小家伙来到他跟前。他那卷起的裤腿已经湿了，露着红裤绦。他毫不胆怯地看着正从口袋里往外掏烟荷包的葛利高里的脸，用悦耳的中音说：

“你们只要往下坡一走，马上就会看到死尸了。昨天我们镇上的哥萨克往维申斯克押解俘虏的红鬼，就在这里把他们都砍啦……大叔，我在砂垒那儿放牲口，从那儿看到哥萨克们把俘虏全都砍死啦。哎呀，真可怕！哥萨克一举起马刀，俘虏们就鬼哭狼嚎，四散奔逃……后来我到那儿去看了看……有一个肩膀被砍下来，他还直喘气呢，可以看到他的心还在胸窝里跳，可是肝却发青啦……真可怕！”他又重复了一遍，心里在纳闷儿，怎么哥萨克们对他说的情况竟一点也不害怕呢，至少当他打量着葛利高里、赫里斯托尼亚和托米林脸上那种毫无反应的、冷漠的神色

时，是这样想的。

他抽着烟，摸了摸葛利高里的湿漉漉的马脖子，说了声："谢谢啦。"便向牛群跑去。

大道的旁边，一道春水冲出的浅沟里横着被砍死的赤卫军尸体，上面盖了一层薄薄的黄土。可以看到深蓝色的、像锡铸的、嘴唇上凝结着干血的脸，蓝棉裤外面黑乎乎的光脚。

"连收拾他们都叫人恶心……这些混账玩意儿！"赫里斯托尼亚嗡嗡地说，突然猛地抽了自己的马一鞭子，追过葛利高里，跑下山去。

"好啊，在顿河的土地上也已经血流成河啦。"托米林的脸颊抽搐着，笑道。

[1] "俄罗斯人民同盟"是沙皇俄国的一个狂暴的黑帮保皇组织，它进行反犹太人宣传，组织虐杀犹太人的暴行，暗杀政敌，从政府方面得到大量的金钱资助。

第二十五章

本丘克手下有名机枪手，是鞑靼村的哥萨克马克西姆卡·格里亚兹诺夫。在跟库捷波夫的队伍的战斗中他的马被打死了，从那时候起，他就不可救药地喝起酒来，沉溺在赌博中。马克西姆卡骑的那匹毛皮像牛、脊背上有一道银色白毛的马被打死以后，他就扛着马鞍子，一直扛了四俄里，待他看到，从疯狂攻来的白军手中逃出性命已经无望的时候，他就从鞍子上扯下豪华的肚带，拿着笼头，开了小差。后来到了罗斯托夫，不久，在赌“二十一点”时，输掉了从被他砍死的大尉身上摘下来的刀鞘镶银的马刀，输掉了剩下的马具；最后，输掉了裤子和软羊皮靴子，于是光着身子回到了本丘克的机枪队。本丘克给他弄到一身衣服，劝说了他一番。马克西姆卡也许从此就改邪归正了，可是在争夺通往要塞的战斗中，一颗子弹打进了他的脑袋。可怜马克西姆卡的蓝色眼珠破流到衬衣上，血从脑壳里，像从打开的罐头里涌出来。仿佛世界上从来就没有过这个维申斯克的哥萨克格里亚兹诺夫——昔日的偷马贼和不久前的不可救药的酒徒。

本丘克看了一眼正在痛苦地抽搐的马克西姆卡的身体，然后关心地擦去机枪筒上的血渍，这是从马克西姆卡被打穿的脑袋里溅出来的。

立刻就要退却。本丘克拖着机枪走了。扔下了在被炮火烧焦的土地上慢慢变冷、变僵的马克西姆卡的尸体。他那衬衣扯到脑袋上去的黝黑的身体赤裸裸地暴露在阳光下（他死去的时候，直往脑袋上拉衬衣，痛苦地挣扎）。

全部由土耳其战线上回来的步兵组成的一排赤卫军，在第一个十字路口上构筑了阵地。一个前额光秃、头戴半旧的冬天皮帽子的战士，帮着本丘克安装好机枪，其余的人横街构筑了一道像街垒似的阵地。

“叫他们来吧！”一个大胡子战士望着近处山岗后面半圆形的地平线，笑着说。

“现在咱们可以狠狠地揍他们啦！”

“加油呀，萨马拉！”战士们对一个正在从板棚上往下拆木板的壮实小伙子喊道。

“他们来啦！往这儿冲呢！”那个前额光秃的战士从伏特加酒仓库屋顶上爬下来后，大声喊道。

安娜卧倒在本丘克身旁。赤卫军战士也都密密麻麻地卧倒在临时工事后面。

这时候，有九名赤卫军战士，从右面，像田垄地里的鹌鹑一样，顺着相邻的一条胡同跑到拐角处一所房子的墙后。其中一个跑着，还喊叫了一声：

“敌人来啦！机枪快扫射吧！”

十字路口霎时变得空荡荡的，非常安静，可是没过一会儿，一个制帽上扎着白带、马枪紧压在肋下骑马的哥萨克，拖着滚滚烟尘，从墙后冲出来。他猛力勒住奔马，马的后腿都蹲了下去。本丘克用手枪打了一枪。哥萨克趴在马脖颈上，往后跑去。原先卧倒在机枪旁边的那些步兵心慌意乱，不知所措，有两个顺着板棚跑去，卧倒在大门口。

看得出，这些战士立刻就会溃散、逃跑。他们已经紧张到了极点，鸦雀无声，从他们那惊慌失措的眼睛里可以清楚地看出，他们是顶不住的……随后发生的一切，本丘克特别清楚地记住了这一瞬间。安娜头上缠的绷带歪到后脑勺上，她激动异常，脸色煞白，头发散乱，变得简直认不出来了。她一跃而起，端着步枪，回过头来，手指着骑马的哥萨克在那里消失的房子，用同样变得听不出是她的嘶哑的声音喊道："跟我来！"——便跌跌撞撞地向前奔去。

本丘克站了起来。他糊里糊涂地喊了几声。从旁边的一个步兵手里抓过一支步枪，——觉得两条腿哆嗦得要命，跟着安娜跑去，他喊哪，叫啊，要她回来，累得上气不接下气，急得浑身无力，两眼发黑。他听到后面几个跟着跑上来的人的喘息声，清楚地意识到了一个可怕的、不可避免的、奇特的结局已经迫在眉睫。在这一刹那，他已经明白，她的

行动不可能带动其余的人随之冲杀，是毫无意义的，不理智的，注定要失败的。

在离房子拐角处不远的地方迎面遇上了飞驰而来的哥萨克。从他们那方面传来一阵阵参差不齐的枪声。子弹在飞啸。安娜可怜的尖叫声。她伸出一只手，眼睛像发疯似的，一屁股坐到地上。本丘克没有看到哥萨克们已经拨马跑了回去，也没有看到原来卧倒在他的机枪旁边的十八名步兵中有些人受到安娜的热情鼓舞，已经把哥萨克们击退了。他眼里只有她一个人，在他的脚边挣扎的她一个人。他的两手毫无感觉地把她翻过身来，想把她抱到什么地方去，这时候他看到她的左肋在出血和几缕耷拉在伤口四周的蓝布上衣的破布条，——他明白，她是被爆炸性子弹打中了，知道安娜是活不成了，而且在她那蒙眬的眼睛里已经看到了死神的影子。

有人推开他，把安娜抬到附近的院子里，放在板棚檐下的阴凉地方。

前额光秃的那个战士把一团团的棉花压在安娜的伤口上，又拿下来扔掉，棉花团浸满了血，鼓胀起来，变成黑色。本丘克镇静下来，解开安娜的上衣领子，撕下自己的内衣，揉成布团，压在伤口上，看到鲜血冒着泡往外涌，热气直往伤口里钻，看到安娜的脸变成了青灰色，嘴在痛苦地哆嗦，肺还在不停地呼吸：空气从嘴里和伤口里冒出来。本丘克撕开她的衬衣，无所顾忌地露出她那垂死的冒着热气的身体，好不容易才用棉花团把伤口堵住。过了几分钟，安娜恢复了知觉。深陷进去的眼睛从充血的黑眼眶里朝伊利亚瞥了一下，颤抖的眼睫毛又把它们遮上了。

“水！热死啦！”她喊叫、挣扎、折腾起来，哭喊着，“我要活！伊利亚——啊——啊——啊！……亲爱的！啊啊啊！”

本丘克把肿胀的嘴唇贴在她火热的脸颊上，用杯子往她的胸膛上倒水。肩胛骨的洼洼里积满了水，但不久就蒸发干了。垂死的高烧正在煎熬着安娜。不管本丘克往安娜的胸膛上倒多少水，她还是翻来覆去地挣扎，从他手里挣脱。

“热死啦！……像火烧！……”

她变得软弱无力；身上稍微凉爽了一点，清楚地说：

“伊利亚，这是为什么呀？唉，你看，这一切是多么简单……你真是个怪人！……太单纯啦……伊利亚……亲爱的，想办法告诉妈妈……你知道……”她半睁开好像是笑得眯缝起来的眼睛，想要制服痛苦和恐怖，仿佛被什么东西压得喘不过气来似的，含糊不清地说，“起初，只有一种异样的感觉……接着震动了一下，像着了火似的……马上全身都烧起来……我觉得——我要死啦……”看到本丘克在痛苦地、不以为然地直摇手，就皱起眉头，“算啦！闷死啦……哎呀，闷得喘不过气来！……”

在疼痛间歇的时候，她不断地说话，说得很多，似乎是拼命想把要说的话都说出来。本丘克怀着无限恐怖的心情看到，她的脸闪着亮光，鬓角处变得更加明澈，蜡黄了。他把视线移到毫无生气地放在身边的胳膊上，只见她的手指甲里正凝起透出粉红色的青血印。

“水……往胸膛上……啊，热死啦！”

本丘克赶快跑到屋里去取水。等他回来的时候，已经听不到板棚下安娜的呻吟声了。夕阳照在被最后一次抽搐扭歪的嘴上，照在像蜡塑的、紧按在伤口上还有点儿热气的手掌上。他慢慢地抱住她的肩膀，把她抱起来，注视着鼻梁上细碎的雀斑已经变成黑色的尖鼻子，捕捉着两道弯斜的黑眉毛下面的瞳仁里凝集的微光。软弱无力地向后仰着的脑袋越垂越低，姑娘细脖子上的蓝色血管里在跳着最后的几次脉搏。

本丘克把嘴唇贴在她那半睁半闭的黑眼皮上，叫道：

“朋友！阿尼娅！”他挺直了身子，急转身，两手紧贴在大腿上，一动不动地、很不自然地挺着身子走开了。

第二十六章

这些日子，他处在像害了伤寒病一样的昏迷状态中。他照常走路、做些什么事情、吃饭、睡觉，但是这一切都仿佛在蒙眬的睡态中，痴痴呆呆，迷迷糊糊。他用失去理智的、红肿的眼睛看着周围的世界，连熟人都认不出来，看人的神态，就像个醉汉或者大病初愈的人一样。从安娜死的那天起，他已经变得麻木不仁，没有任何愿望，什么也不想。

“吃饭吧，本丘克！”同志们请他吃，他就呆呆地盯着一个什么地方艰难地、懒洋洋地翕动着颚骨吃起来。

同志们观察他，商量着送他进医院。

“你病了吗？”第二天，机枪手中有一个人这样问他。

“没有。”

“好，那咱们来抽烟吧。兄弟，你不能让她起死回生，不要在这方面白白地浪费精力啦。”

到了睡觉的时候，同志们对他说：

“上床去睡吧。到时候啦。”

他就上床躺下。

他在这种暂时离开现实的状态中度过了四天。第五天，克里沃什雷科夫在街上遇上了他，一把抓住他的袖子。

“啊哈，原来是你呀，我正在找你哪。”克里沃什雷科夫不知道本丘克的不幸遭遇，很亲热地拍着他的肩膀，吃惊地笑着问，“你怎么这副相啊？是不是喝了两杯？你听说，要派特遣队到顿河北部地区去的事儿吗？已经选出了一个五人委员会。由费奥多尔领导。现在只能指望顿河北部地区的哥萨克了。否则我们就要完蛋啦。情况很严重！你去吗？我们非常需要宣传员。去吧，怎么样？”

“去。”本丘克简短地回答。

“那太好啦。咱们明天就出发。到奥尔洛夫老爹那儿集合，他是咱们的向导。”

本丘克在失魂落魄的精神状态中准备起行装。第二天，五月一日，就跟特遣队一同出发了。

这时候，顿河苏维埃政府受到了严重的威胁。德国占领军从乌克兰压过来，下游各村镇和军区已经完全陷于反革命叛乱中。

波波夫将军在过冬地区流窜，从那里威胁着新切尔卡斯克。从四月十日直到十三日在罗斯托夫召开的州苏维埃代表大会曾不得不数次中断，因为叛乱的新切尔卡斯克人已经迫近罗斯托夫，并且占据了市郊地区。只有北方的霍皮奥尔斯克和梅德维季河口地区还留有一些革命的温床，所以，波乔尔科夫和其他一些对顿河下游的哥萨克的支持已经失去信心的人，都不由自主地想往这些温暖的地方跑了。动员工作中止了，不久前当选为顿河人民苏维埃主席的波乔尔科夫，根据拉古京的建议，决定到北部地区去，想在那里动员组织三四团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把他们投到抗击德国人和镇压下游的反革命叛乱的战斗中去。

成立了一个以波乔尔科夫为首的五人紧急动员委员会。四月二十九日，从国库领了一千万金卢布和尼古拉政府钞票的动员费，为了护送这些装钱的箱子，匆忙组织了一个押运队——大部分是原卡缅斯克地方部队的哥萨克——又挑选了几个哥萨克宣传鼓动员，特遣队于五月一日，已经是在德国飞机的扫射下出发，向卡缅斯克挺进。

铁路沿线，塞满了从乌克兰撤退下来的赤卫军兵车。叛变的哥萨克拆毁了桥梁，蓄意使列车脱轨、颠覆。德国人的飞机每天上午在新切尔卡斯克——卡缅斯克铁路线上像鹰群一样盘旋飞行，不时俯冲下来，——用机枪扫射一阵，赤卫军战士纷纷从兵车上跳下来；响起噼噼啪啪的步枪的射击声，到处的车站上，笼罩着煤渣和战争的硝烟气味混成的烟雾。飞机已经钻到难以想像的高空中去，可是射手们还在向飞机射击，浪费着子弹，从列车旁边走过的人穿的靴子被空弹壳一直没到脚踝。弹壳把沙土地全都覆盖了，就像十一月里被金黄色的橡树叶覆盖的

山谷。

到处是一片战争破坏的景象：土坡上堆满了烧焦的和炸坏的黑乎乎的车厢，电线杆上，缠着炸断的电线的白瓷瓶闪着砂糖似的亮光。到处是被毁坏的房子，铁路沿线的防雪栅仿佛都被暴风卷吹走了……

特遣队往米列罗沃方向走了五天。第六天早晨波乔尔科夫把五人委员会的委员们召集到自己的车厢里来。

“这样乘车走是不行的！咱们把所有的财物都扔掉，以行军队形前进吧。”

“你怎么啦！”拉古京大吃一惊，叫道，“当我们以行军队形艰难地往梅德维季河口爬行的时候，白军早就捷足先登啦。”

“路程太远啦。”姆雷欣犹豫不定地说。

不久前才追上特遣队的克里沃什雷科夫没有说话，裹在扣带已经褪色的军大衣里。他正在发疟疾，吃奎宁吃得耳朵里嗡嗡直响，头疼得要命，浑身热得像火烧一样，他没有参加讨论，弯着身子坐在一个砂糖袋子上。眼睛上蒙着一层疟疾病的凝膜。

“克里沃什雷科夫。”波乔尔科夫眼睛盯着地图，叫道。

“你说什么？”

“没有听见我们在谈什么问题？我们在讨论，应该以行军队形前进，否则的话，敌人追上来，我们就完啦。你觉得怎样？你比我们有学问，说说你的看法吧。”

“以行军队形前进是可以的，”克里沃什雷科夫一字一句地说起来，但是疟疾突然又发作了，他像狼一样咬了咬牙齿，微微地哆嗦起来，“如果能减少一些辎重，是可以的。”

波乔尔科夫在门口展开了地区地图。姆雷欣捏着地图的两角。地图被从阴沉的西方刮来的风一吹，上下翻动，呼啦呼啦地叫着，要从手里挣脱出去。

“看，咱们就这么走！”波乔尔科夫用烟熏黄的手指斜着在地图上划了一下，“看到比例尺了吗？大约有一百五十俄里，最多二百。干吧！”

“就这么干，管他妈的呢！”拉古京同意说。

“米哈伊尔，你以为如何？”

克里沃什雷科夫懊丧地耸了耸肩膀。

“我不反对。”

“我立刻就去告诉哥萨克，叫他们卸车。要争取时间。”

姆雷欣用等待的目光看了看所有的人，见没有人反对，便跳下车去。

波乔尔科夫的特遣队乘的这列军车，在这个细雨霏霏的早晨，停在离白卡利特瓦不远的地方。本丘克躺在自己的车厢里，用军大衣蒙着脑袋。哥萨克就在他身边烧茶，哈哈大笑，互相开玩笑。

万卡·博尔德列夫——米古林斯克的哥萨克，喜欢开玩笑，总是废话连篇——正在嘲笑一个同行的机枪手。

“伊格纳特，你是哪省人？”他用被烟草熏得沙哑的嗓音哼哼道。

“坦波夫省。”老实巴交的伊格纳特用柔和的低音回答说。

“大概是莫尔先斯克村人吧？”

“不是，是沙茨基村的人。”

“啊啊啊……沙茨基人都是些勇敢的小伙子：打起架来，七个一起上都不怕。沙皇登极的时候，用黄瓜砍死牛犊子，是不是就出在你们村儿？”

“够啦，别耍贫嘴啦！”

“哎呀，是啊，我记错啦，这事儿不是出在你们村儿，好像你们村儿

用馅饼盖了一座教堂，后来想把它放在豌豆上推下山去。有这么回事儿吧？”

茶烧开了，伊格纳特这才暂时摆脱了博尔德列夫的嘲笑。但是等刚一坐下来吃早饭，万卡又开始了：

“伊格纳特，你好像不大喜欢吃猪肉吧？不爱吃，是吗？”

“不，爱吃。”

“哪，给你这根猪鸡巴吃。好吃极啦！”

爆发出一阵哄笑。不知是谁呛着了，咯咯地咳了半天。大家乱成一团，靴子踏得直响，过了一会儿，伊格纳特气喘吁吁，生气地说道：

“你自个儿吃吧，鬼东西！你拿着自个儿的鸡巴瞎晃什么？”

“不是我的鸡巴，是猪鸡巴。”

“全他妈的一样，——臭玩意儿！”

满不在乎的博尔德列夫用沙哑的声调拉着长声说：

“臭——玩——意——儿？你不糊涂吧？复活节人们还拿它祭神呢。你就痛快地说吧，你是怕破斋……”

博尔德列夫的同乡，一个漂亮的浅棕色胡子的哥萨克，得过全部四枚乔治十字章，劝他说：

“算了吧，伊万！跟庄稼佬打交道，你非吃亏不可。他要是吃猪鸡巴，他就要找公猪。这地方你到哪儿去找呀？”

本丘克闭起眼睛躺着。这些话他根本听不进去，他正在受着新恨和仿佛更加厉害的旧痛的折磨。白雪茫茫的草原在他紧闭着的眼睛的昏暗中闪光，地平线上涌起远方褐色的林脊；他仿佛感到冷风阵阵，看到安娜就躺在他身旁，看到她的黑眼睛，可爱的嘴上刚毅、温柔的线条，鼻梁边不显眼的雀斑，额角上的若有所思的皱纹……他听不清从她的嘴唇上滑下的话语：因为这些话说得模糊不清，而且总被别的什么人的话声

和笑声打断，但是从眼睛闪出的光芒、从颤抖的弯弯的睫毛上，可以猜出她在说什么……一会儿，他又看到了另一个安娜：脸色青中透黄，两颊上泪痕纵横，尖鼻子，嘴唇上刻着痛苦和难看的皱纹。

他弯下腰去，吻她那呆滞的黑眼窝……本丘克呻吟起来，他用手掌捂住嘴，想止住恸哭。安娜连一分钟都不肯离开他。她的形象没有消失，时间也不曾抹去它的光辉。她的音容、身段、走路姿势、动作、表情和眉毛的抖动——所有这一切，一样样地拼合起来，就凑成了一个完整的、活生生的安娜。他想起了她那热情洋溢、富于浪漫主义的演说，想起和她一同度过的时光。这些生动的、历历在目的往事使他的痛苦增加了十倍。

大家一听到下车的命令，就把他叫醒。他站起身，无动于衷地收捡了一下东西，走出车厢。然后帮着往下卸东西。又同样无动于衷地坐上大车，上路了。

下起了小雨。路边的矮草都淋湿了。

草原。野风在山脊和洼地里尽情地飞舞、呼啸。可以看到远处和近处的村落和宅院。火车头冒出的黑烟和车站的红色房舍都落在后面。在白卡利特瓦雇的四十多辆大车沿着大道摆了一长串。马匹走得很慢。被雨浸透的黑色黏土路泥泞难行。车轮子上沾满了黏土，泥水四溅。车前车后，簇拥着一群群白卡利特瓦地区的矿工。他们为了逃避哥萨克的横暴，逃往东方。他们都带着家属和破旧的家具。

在小站格拉奇附近，罗曼诺夫斯基和夏坚科的受了重创的赤卫军支队追上了他们。战士们个个满脸污泥，苦战、睡眠不足和缺乏给养，把他们折磨得狼狈不堪。夏坚科走到波乔尔科夫跟前来。他那留着英国式小胡子和生着软软的小鼻子的漂亮的脸憔悴、枯瘦。本丘克正从他们身边走过，听见眉毛拧在一起的夏坚科恶狠狠地、疲倦地说：

“你胡扯些什么？难道我不了解我的战士吗？事情糟得很，还有那该死的德国人！我现在上哪儿去集合队伍呀？”

波乔尔科夫跟夏坚科谈话以后，变得愁眉苦脸，若有所失，他追上

了自己的马车，激动地对抬起身来的克里沃什雷科夫谈了起来。本丘克注视着他们，看到克里沃什雷科夫一只胳膊肘撑着身子，另一只手在空中砍了一下，像连珠炮似的说了几句话，波乔尔科夫顿时高兴起来，跳上装着机枪的马车，这位炮兵的六普特重的身体往车沿上一压，马车就嘎喳响了一声；车夫扬鞭催马，污泥飞溅。

“快赶！”波乔尔科夫眯缝起眼睛，迎风敞开皮上衣，喊道。

第二十七章

特遣队往顿涅茨地区腹地行军几天，直奔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乌克兰村民一如既往，亲热地迎接队伍：兴高采烈地出卖食物和草料，提供住处，但是只要一谈到雇他们的马去克拉斯诺库特斯克，乌克兰人就迟疑起来，搔着后脑勺，断然拒绝了。

“我们多给好钱，你为什么不干呀？”波乔尔科夫追问一个乌克兰人说。

“这有啥难懂的，我不想为这几个钱去卖命。”

“我们要你的命干什么，你只需把马和车雇给我们就得啦。”

“不，不去。”

“为什么不去？”

“你们是到哥萨克地方去，是吗？”

“是的，这怎么啦？”

“怎么啦？可能打仗，或者发生别的什么事情。难道俺就不爱惜自个儿的小命啦？我的马也完啦，俺今后还怎么过日子？不行，大叔，别啰嗦啦，俺不去！”

越走近克拉斯诺库特斯克地区，波乔尔科夫和其余的人就愈感到不安。老百姓的情绪也发生了变化：如果说起初走过的一些村庄，还是愉快热诚地接待他们，那么后来的村落对特遣队则表现出了敌意和戒备。他们很不情愿地出卖食物，回答问题总是躲躲闪闪。村里的青年人也不再像起初一些村落的小伙子们那样，像条花带子似的围住特遣队的车辆了。而是愁眉不展地、怀有敌意地从窗子里窥视，或者匆匆走开。

“你们是不是信仰正教的？”特遣队里的哥萨克生气地质问道，“你们干吗像枭鸟见了粮食粒一样看我们呢？”

在纳戈林斯克乡的一个村子里，万卡·博尔德列夫因为受到冷遇，气得快发疯了，他把帽子往广场的地上一摔，一面贼眉贼眼地四下张望着，怕上司走来看见，一面沙哑地叫喊道：

“你们是人还是鬼？为什么不说话？真见他妈的鬼！人家在为保护你们的权利流血，你们却不屑正眼看看我们！这是哪门子规矩，简直是太没有良心啦！同志们，现在人人平等，——不分什么哥萨克和霍霍尔啦，不用他妈的装什么大头蒜。赶快把鸡和鸡蛋拿来，我们全都付给你们尼古拉票子！”

有五六个听博尔德列夫发牢骚的乌克兰人像套在犁上的马一样，都低着头站在那里。

对博尔德列夫热诚的演说却连一个搭腔的都没有。

“你们过去是霍霍尔，你们这些该死的东西，现在照旧是霍霍尔！妈的，叫你们都爆成碎片儿！你们这些大肚资产阶级，怎么劝说你们也不听！”博尔德列夫气得又把自己的破帽子摔在地上，满腔鄙视的怒火，烧得他满脸通红，“在你们这鬼地方，就是冬天也连捧雪都要不出来！”

“别汪汪叫啦！”这是几个克兰人四散时说的唯一的一句话。

也是在这个小村子里，一个上了年纪的乌克兰女人问赤卫军里的一个哥萨克说：

“听说，你们要抢光、杀光，这是真的吗？”

哥萨克眼都没有眨，就回答说：

“是真的。倒不是要把所有的人都杀光，我们是要把老头子们全宰啦。”

“喂呀，我的上帝！你们宰他们有啥用呀？”

“我们用他们来下饭：这会儿的羊肉一股子青草气。不好吃，可是把老爷子放到锅里一熬，就可以煮出上好的肉汤……”

“您这是什么话呀，是在开玩笑吧？”

“大婶子，他在胡说八道！犯傻哪！”姆雷欣插口说。

而当只有他们两人的时候，姆雷欣狠狠地把开玩笑的人批了一顿：

“你要懂得怎样开玩笑和跟什么人才能开玩笑！为了这样的玩笑，波乔尔科夫会打你的耳刮子！你为什么还要制造混乱？她会到处去胡传，说咱们真的杀老头子。”

波乔尔科夫缩短了休息和宿营的时间。他心里很焦躁，急着往前赶。在进入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地区的前一天，他和拉古京谈了很久，讲了自己的心事：

“伊万，咱们不应该走得太远。一到霍皮奥尔河口镇，立刻就开展工作！咱们张榜招兵：饷钱一百卢布，但是他们必须自带战马和装备来，不能胡花老百姓的钱。咱们从霍皮奥尔河口溯流而上：经过你的家乡布卡诺夫斯克、斯拉谢夫斯克、费多谢耶夫斯克、库梅尔仁斯克、戈拉祖诺夫斯克和斯库里申斯克等各镇。等咱们到达米哈伊洛夫斯克镇的时候，咱们就有一个师啦！依你看，咱们招募得到吗？”

“如果那儿太平无事，招募得到。”

“你认为那儿也已经叛乱了吗？”

“我怎么知道呢？”拉古京捋了捋稀疏的小连鬓胡子，用尖细、抱怨的口吻说道：

“我们来晚啦……费佳[1]，我担心咱们恐怕来不及啦。军官们正在那儿干自己的事儿呢。必须赶紧去……”

“我们这不是在赶嘛。你可别心慌意乱哟！咱们可不能恐慌呀。”波乔尔科夫的眼神变得非常严厉，“咱们率领着这么多人，怎么能心慌意乱呢？来得及！能冲过去！两个星期以后，咱们就能既打白匪军，又打德国鬼子啦！叫他们全都见鬼去，我们把他们统统赶出顿河的土地！”他沉默了一会儿，贪婪地吸完纸烟，然后说出了隐藏在心底的忧虑，“如果咱

们来晚了——那咱们和顿河的苏维埃政权就全完啦。噢，可不能晚呀！如果军官们搞起来的暴乱抢在咱们前面，先蔓延到那儿——那就什么都完啦！”

第二天黄昏时分，特遣队进入了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管辖地区。还没走到阿列克谢耶夫斯基村，跟拉古京和克里沃什雷科夫同坐在前面的一辆大车上的波乔尔科夫看到在草原上牧放的畜群。

“咱们向牧人问问情况。”他向拉古京建议。

“你们去问吧。”克里沃什雷科夫支持说。

拉古京和波乔尔科夫从大车上跳下来，朝畜群走去。太阳蒸晒下的牧场，草色玄褐。草长得很矮，蹄痕累累，只有道旁的山芥开着一小簇一小簇的黄花，粗壮的燕麦草在像毛掸似的沙沙作响。波乔尔科夫手掌里揉着一棵老苦艾顶尖，闻着刺鼻的苦味，走到牧人跟前。

“你好啊，老大爷！”

“托福托福。”

“放牲口哪？”

“是啊。”

老头子愁眉苦脸，睁开眼从乱蓬蓬的白眉毛里朝外望着，手里摇晃着一根很粗的木棍。

“老大爷，你们的日子过得可好啊？”波乔尔科夫问了个通常的问题。

“上帝保佑，还过得去。”

“你们这儿有什么新闻吗？”

“没听到什么新闻。你们是什么人？”

“当差服役的，回老家去。”

“老家是哪儿呀？”

“霍皮奥尔河口镇。”

“那个波乔尔金[2]是不是你们一伙儿的？”

“是我们一伙儿的。”

牧人一定是吃一惊，他的脸色一下子就变得煞白。

“你害怕什么呀，老大爷？”

“怎么会不害怕呀，善人哪，人家说你们要把正教徒全都杀光。”

“胡说八道！是谁散布的这种谣言啊？”

“前天村长在村民大会上说的。不知道他是听说的，还是收到了什么公文，说波乔尔金领着一帮加尔梅克人来了，要把所有的人全都杀光。”

“你们这儿已经选出村长来了吗？”拉古京匆匆地看了波乔尔科夫一眼。

波乔尔科夫正用黄牙齿咬住一根草茎。

“几天前选出了村长。苏维埃散伙啦。”

拉古京还想打听点儿什么，但是旁边的一只健壮的秃头公牛，趴到一头母牛身上，把它压在地上。

“这混账东西，会把母牛压死！”牧人惊叫一声，撒腿向畜群奔去；像他这把年纪，竟跑得这么快，简直令人难以置信，一边跑着嘴里还在喊：“这是娜斯坚卡的小母牛……会压死的！……你往哪儿跑！……往哪儿跑，秃家伙！……”

波乔尔科夫使劲甩着双手，朝马车走去。曾是一位好当家人的拉古京仍然站在那里，不安地瞅着被压到地上的瘦弱的小母牛，心里不由地想道：“这公牛真会把它压死！唉，这鬼东西！”

只是在毫不含糊地看到小母牛已经完好地从公牛身下挣脱出自己的脊背，他才朝大车走去。“我们怎么办呢？难道顿河那岸真的已经重由村镇长统治了吗？”他下意识地问自己。但是他的注意力一瞬间又被站在道旁的一头漂亮的种牛给吸引住了。种牛在闻嗅一头套在宽大的挽具上的大黑母牛，不住地摇晃着宽脑门儿的大脑袋。它颈下的垂肉一直耷拉到膝盖，强健有力的细长身体绷得笔直，像琴弦一样，四条小短腿像柱子一样插到松软的土地里。拉古京不由自主地欣赏着这头纯种的公牛，用目光抚摸着它那带绛黄斑点的红色毛皮，整理了一下乱麻似的惊慌的思绪，叹了一口气，得出一个结论：“我们镇上最好也弄一条这样的纯种牛。我们那儿的种牛个儿太小啦。”这个念头是边走边冒出来的，等走近马车，看到哥萨克们一张张愁云密布的面孔，拉古京立刻考虑起他们现在必须走的行军路线来。

被疟疾折磨得苦不堪言的克里沃什雷科夫——幻想家和诗人——对波乔尔科夫说：

“咱们避开反革命恶浪，想跑到浪头的前面去，可是这股恶浪已经越过我们，滚滚而去。看来，我们是跑不过它了。它像惊涛骇浪，汹涌而下，一泻千里。”

五人动员委员会的成员中，好像只有波乔尔科夫认识到当前处境的全部复杂性。他坐在那里，俯身向前，不停地对车夫喊着：

“快赶！”

队尾的几辆大车上唱起歌来，接着又沉默下去。哄笑和呼叫声像打雷似的，压下车轮的轰隆声，从那里传来。

牧人所谈的消息证实了。特遣队在路上遇见了一个从前线归来的哥萨克，他和妻子一同坐车到斯韦奇尼科夫村去。他戴着肩章和帽徽。波乔尔科夫探问了他一番，脸色变得越发阴沉了。

特遣队走过了阿列克谢耶夫斯基村。下起雨来了。天色阴暗。只是从东方的黑云缝里露出一线阳光斜照的青色的远天。

特遣队刚开始走下山坡，向道利人居住区的鲁巴什金行进时，就看

到有许多人从那里往相反的方向跑，还有几辆大车也飞驰而去。

“人们在逃哪。他们怕咱们……”拉古京瞅着其余的人，不知所措地说。

波乔尔科夫喊道：

“把他们叫回来！大声喊他们，见他妈的鬼！”

有几个哥萨克坐在大车上飞驰而去，挥动着帽子。有人响亮地喊道：

“喂——喂！……你们往哪儿跑呀？……等一等！……”

特遣队的车辆驰入道利人居住区。风在宽阔、无人的街道上盘旋飞舞。在一家院子里，一个乌克兰老大娘喊叫着在往马车里扔枕头。她的丈夫光着脚，没戴帽子，拉着马笼头。

到了鲁巴什金才获悉，波乔尔科夫派出的设营战士已被哥萨克的巡逻队俘虏，押到山岗那面去了。看来，哥萨克已经离这儿不远了。经过短暂的会议后，决定往回走。起初坚决主张继续前进的波乔尔科夫也动摇起来。

克里沃什雷科夫一声不响，他的疟疾又发作了。

“也许，咱们还可以继续前进吧？”波乔尔科夫向参加会议的本丘克问。

本丘克冷冷地耸耸肩膀。对他来说，继续前进或者往回走——全都一样，只要走就行，只要能摆脱形影不离地追着他的忧愁就行。波乔尔科夫在装着机枪的马车旁边来回踱着，大谈其去梅德维季河口的好处。但是一个哥萨克宣传员急忙打断了他的话：

“你疯啦！你要把我们领到哪儿去呀？领到反革命那儿去吗？老兄，别胡闹啦！我们要往回走！我们不想去白白送死！瞧，那是什么？你看见了吗？”他往小土岗上指了指。

大家都回头看了看：小土岗上清晰地露出了三个骑马人的身影。

“这是他们的侦察兵！”拉古京喊道。

“瞧，还有哪！”

骑马的人不时在土岗上出现。他们忽而聚到一起，忽而又分散开去，忽而隐没在土岗后面，忽而又重新出现。波乔尔科夫下令往回走。他们穿过阿列克谢耶夫斯基村。那里的老百姓显然已经预先得到哥萨克的警告，一看到特遣队的车辆走近，立刻就都躲藏起来，或四散逃走了。

天色暗了下来。下着烦人的、没完没了的、冰凉的小雨。人们全都淋透了，冻得浑身直哆嗦。大家端着步枪，走在大车旁边，时刻准备射击。道路绕过一道长长的山坡，进入了一片洼地，穿过洼地，又弯弯曲曲地爬上山岗。哥萨克的侦察兵在山岗上忽隐忽现。他们跟踪着特遣队，使特遣队的人们本来已经很紧张的情绪更加紧张了。

在一条横过洼地的沟谷边，波乔尔科夫从大车上跳下来，简短地命令其余的人说：“准备战斗！”他松开自己的马枪上的保险机，在车旁走着。沟谷里——有一道小堤坝——一片蓝蓝的春水。小池边潮湿的泥土上印满了来饮水的牲口的蹄印。坝顶长满了艾蒿和菟丝子，坝下水边，是一片憔悴的香蒲和尖叶子的榛子树在雨中沙沙作响。波乔尔科夫本以为会在这里遭到哥萨克的伏击，但是派到前面去的侦察员却一个人也未发现。

“费奥多尔，他们现在不会来的，”克里沃什雷科夫把波乔尔科夫叫到大车跟前来低声说，“现在他们不会来进攻。夜间他们才来呢。”

“我也这么想。”

[1] 费佳是费奥多尔的爱称。

[2] 波乔尔金是对波乔尔科夫的蔑称。

第二十八章

西天乌云密布。夜幕低垂。远处，顿河沿岸一带，电光闪闪，橙黄色的闪电像只受了重伤在垂死挣扎的大鸟颤抖的翅膀。那里的天边，从乌云下透出夕阳的余晖。草原像只巨大的酒杯，斟满了寂静，在沟壑的皱褶里还隐藏着忧郁的白昼的回光。这天的黄昏景色不知怎么的，给人以秋天的凄凉感觉。就连那还没有开过花的野草也散发出一种无法形容的腐烂气息。

波乔尔科夫一面走着，一面闻着各种潮湿的草香气味。他偶尔停下来，刮下沾在鞋后跟上的污泥；然后又挺直身子，艰难、疲倦地移动着他那笨重的身躯，敞着的皮上衣全淋透了，窸窣作响。

到达波利亚科沃——纳戈林斯克乡的卡拉什尼科夫村的时候，已是深夜。机枪队的哥萨克离开大车，分散到各家各户去住宿。心神不安的波乔尔科夫命令设置步哨，但是哥萨克们很不情愿地集合起来去值勤。有三个居然拒绝去集合。

“交同志审判会审判他们！不服从战斗命令者——枪毙！”克里沃什雷科夫火冒三丈，生气地说。

提心吊胆的波乔尔科夫痛苦地挥了一下手，说道：

“长途跋涉，把队伍拖垮了。他们是不会进行抵抗的。咱们完啦，米沙特卡！……”

拉古京最后总算集合了几个人，派到村外去巡逻。

“可别睡觉，弟兄们！否则，咱们就要束手就擒啦！”波乔尔科夫在巡视各家时，嘱咐那些特别接近他的哥萨克说。

他整整在桌边坐了一夜，用手托着脑袋，沉重、嘶哑地喘息着。黎明前，他把大脑袋趴在桌子上，稍稍打了一个盹儿，但是罗伯特·弗拉申布鲁德尔从隔壁院子里走过来，立刻把他喊醒。开始准备出发。天已经亮了。波乔尔科夫从屋子里走出来。在门廊里遇到了刚挤完牛奶回来的

女主人。

“山岗上有马队在跑。”她冷冷地说。

“在哪儿？”

“就在村子外边。”

波乔尔科夫跑到院子里一看：村子上空和像篱笆似的柳树梢头笼罩着白茫茫的晨雾，雾幕外，可以看到一队队人数众多的哥萨克队伍。他们在频繁调动，有的是小跑，有的在像兔子似的大跑，对村庄进行包围，并在不断地缩小包围圈。

很快，机枪队的哥萨克开始往波乔尔科夫宿营的这个院子，往他坐的那辆装有机枪的马车跟前跑来。

身体结实、额发很长的米古林斯克镇的哥萨克瓦西里·米罗什尼科夫跑来了。他把波乔尔科夫叫到一旁，低下头说：

“是这么回事儿，波乔尔科夫同志……他们刚刚派代表来，”他朝山岗那边挥了挥手，“他们叫我转告你，要咱们立刻放下武器，投降。不然，他们就要进攻啦。”

“你！……狗崽子！……你对我说的什么话！”波乔尔科夫一把抓住米罗什尼科夫的军大衣领子，把他从自己身边推开，便朝装有机枪的马车奔去；抓起步枪的枪筒子，沙哑、粗暴地对哥萨克们喊道：

“投降吗？……跟反革命分子有什么话好说？咱们要跟他们拼！跟我来！成散兵线！”

大家从院子里跑出去。一窝蜂似的向村边跑去。五人委员会的成员姆雷欣在村头人家的院落边追上了气喘吁吁的波乔尔科夫。

“真是罪孽啊，波乔尔科夫！跟自家弟兄我们也要流血、厮杀吗？算了吧！我们完全可以和平解决嘛！”

波乔尔科夫看到队伍里只有一小部分人跟着他走，清醒的理智使他

考虑到打起来一定要失败，便默默地把步枪大栓退掉，无精打采地挥了一下制帽，说道：

“算啦，弟兄们！回去——回村子去……”

大家都回来了。把队伍全都集合在三个毗连的院子里。不久哥萨克们就进了村子。一队有四十个骑兵的队伍从山岗上开下来。

波乔尔科夫应米柳京斯克几个老头子的邀请，到村外去谈判投降的条件。敌人包围村庄的主力并没有撤出阵地。本丘克在半路上追上了波乔尔科夫，拦住他说：

“我们要投降啦？”

“敌我力量悬殊……怎么？……哼，有什么办法呢？”

“你想找死啊？”本丘克气得浑身直哆嗦。

他根本没有理会那些陪伴波乔尔科夫的老头子们，用高亢的、不成声的哑嗓子喊道：

“告诉他们，我们不交出武器！……”他猛地一转身，挥舞着紧攥在手里的手枪，走了回去。

回来以后，他试图劝说哥萨克突围，且战且走，冲向铁路线，但是大多数哥萨克的情绪是希望和平的。有些人扭过脸去，不理睬他，另一些人却敌对地声明说：

“你去打吧，阿尼卡[1]，我们决不跟亲弟兄打仗！”

“我们就是没有武器，也信得过他们。”

“马上就要过复活节啦——我们却要去流血吗？”

本丘克走到自己坐的那辆停在仓房附近的大车跟前，把军大衣扔到车底下，躺在上面，手里紧握住有凸纹的手枪柄。起初他想逃跑，但是他厌恶偷偷开小差的行径，于是他下意识地挥了一下手，决定等波乔尔科夫回来再说。

波乔尔科夫过了三个钟头才回来。一大群陌生的哥萨克跟着他一起涌进了村子。有几个人骑在马上，还有些人牵着马走，其余的都是徒步，紧围着波乔尔科夫和斯皮里多诺夫上尉，——他是波乔尔科夫原在炮兵连的同事，现在却是追捕波乔尔科夫特遣队的杂凑队伍的指挥官。波乔尔科夫高高地昂着脑袋，直挺挺地、费力地走着，好像喝多了酒的人。斯皮里多诺夫面带狡狯的微笑，在对他说些什么。一个骑马的哥萨克跟在他身后，胸前紧抱着一根胡乱刨了一下的木杆，上面挂着大白旗。

特遣队车辆停集的街道上和院子里已经挤满了新到的哥萨克。立刻就喧声大作。新到的哥萨克有许多跟波乔尔科夫队伍里的哥萨克是旧同事。高兴的喊声和哄笑响成一片：

“喂，老伙计。哪一阵风把你刮来啦？”

“噢，你好啊，好啊，普罗霍尔！”

“托福托福。”

“我们差一点儿没跟你干起来。还记得，咱们在利沃夫城下追歼奥地利人的事儿吗？”

“亲家公，丹尼洛！亲家公，耶稣复活啦！”

“真的复活啦！”响起一阵响亮的亲嘴的吧咂声：两个哥萨克捋着胡子，你看着我，我瞅着你，互相拍着肩膀，笑着。

旁边又是另一种谈话：

“我们还没有开斋呢……”

“要知道你们是布尔什维克呀，你们还开什么斋呀？”

“哎呀，看你说的，布尔什维克归布尔什维克，可我们也还信仰上帝呀。”

“呵！你就胡扯吧。”

“我说的实话！”

“那你戴十字架吗？”

“你看，这不是嘛。”于是大脸盘、身体强健的赤卫军哥萨克，翘起嘴唇，解开军便服的领子，把一个挂在红铜色毛烘烘的胸膛上发绿的铜十字架拿了出来。

追捕“叛徒波乔尔科夫”队伍里的那些手里拿着叉子和斧头的老头子，都惊讶地交换着眼色，说道：

“可人们都说，你们好像不信耶稣教啦。”

“好像你们都变成魔鬼啦……”

“人家说，你们抢教堂，杀神甫。”

“胡说八道！”大脸盘的赤卫军战士痛斥了这些胡言乱语，“那是瞎编了骗你们的。我在退出罗斯托夫以前还进过教堂，而且参加了圣餐式呢。”

“那请你讲讲吧！”一个面貌丑陋的小老头子，手里拿着一杆锯去半截的长矛，兴高采烈地拍手说。

街道上和院子里到处是一片欢声笑语。但是过了半个钟头，来了几个哥萨克，其中一个当过司务长，是博戈夫斯克镇的，他们推开紧紧围在一起的人们，沿街走去。

“凡是波乔尔科夫队伍里的人——快去集合点名！”他们叫喊道。

斯皮里多诺夫上尉穿着保护色衬衣，戴着保护色肩章，他摘下钉着像块砂糖似的闪着白光的军官帽徽的制帽，向四面转动着身子，嘴里喊着：

“凡是波乔尔科夫队伍里的人，都站到左面，到篱笆旁边去！其余的人都站到右边去！我们，曾经跟你们一同上前线打过仗的弟兄们，已经和你们的代表团谈妥啦，你们暂时必须把所有的武器都交给我们，因为

拿着武器，老百姓害怕，请你们把步枪和其他武器都放到你们的大车上，我们共同来保存这些武器。我们要把你们这支队伍送到克拉斯诺库特斯克去，到了那里，在镇苏维埃，你们将领回你们的全部武器。”

赤卫军的哥萨克们发出一阵嗡嗡声。从院子里传出几声叫喊。库姆沙特斯克镇的哥萨克科罗特科夫喊道：

“我们不交！”

挤满人的街道上和院子里响起了一阵暴风雨般的呼叫声。

追来的哥萨克都涌到右面去，波乔尔科夫的赤卫军战士七零八落、一堆一撮地仍然站在街中心。克里沃什雷科夫肩上披着军大衣，像被追逐的野兽似的，不断地四下张望。拉古京直撇嘴。响起一阵困惑的嗡嗡声。

本丘克决心不交武器，他端着步枪，迅速走到波乔尔科夫面前。

“我们决不能交出武器！你听见了吗？！……”

“现在晚啦……”波乔尔科夫使劲揉着手里的部队人员名单低语道。

这一张名单转到斯皮里多诺夫手里。他迅速把名单看了一遍，问道：

“这上面是一百二十八人……其余的人在哪儿呀？”

“路上掉队啦。”

“啊，原来是这么回事儿……哪，好吧。请你下命令吧。”

波乔尔科夫头一个解下带套的手枪；交出武器的时候，含糊不清地说：

“马刀和步枪都放到大车上。”

开始交出武器。赤卫军战士们无精打采地把武器扔到大车里，有人隔着篱笆就把手枪扔过去，有人在院子里乱转，把手枪藏了起来。

“凡是不交武器的人，我们都要挨个搜查！”斯皮里多诺夫得意地张着大嘴喊道。

本丘克领导下的一部分赤卫军拒绝交出步枪；他们被强行解除武装。

一名机枪手引起了一场风波，他拿起机枪的扳机骑马跑出了村子。有几个人利用骚动的机会藏了起来。但是斯皮里多诺夫立刻派出一队押送兵，把全部跟波乔尔科夫在一起的人给包围起来，进行搜查，还点起名来。被俘的人都很不情愿地回答着，有几个人叫喊说：

“还查对什么，都在这儿啦！”

“把我们送到克拉斯诺库特斯克去吧！”

“同志们！收场吧！”

斯皮里多诺夫把装钱的箱子贴上封条，派了一支加强的押运队，送往卡尔金斯克镇，然后就叫俘虏排好队，他转眼就改变了腔调和称呼，命令道：

“成两路纵队！向左转！右转弯，开步走！不准说话！”

赤卫军队伍里立即响起了一片抱怨声。战士们乱七八糟、慢慢腾腾地走着，没过一会儿，队伍就乱了，三五成群地走起来。

波乔尔科夫在最后劝说自己部下交出武器的时候，大概是希望会有个什么好的结局。但是押送他们的哥萨克把俘虏们一赶到村外，就开始用马去冲撞走在队伍边上的人。一个蓄着火焰似的大红胡子、耳朵上戴着因年久而变黑的耳环的老头子，无缘无故地抽了走在左边的本丘克一鞭子，鞭子梢在本丘克的脸颊上抽出了一条血印。本丘克回过身来，攥紧拳头，可是更加厉害的第二鞭子迫使他躲到人群中去。动物的自卫本能驱使着他不由自主地这样做，在密密层层地走着的同伴们的身体掩护下，他在安娜死后，第一次皱起嘴唇，神经质地笑了，自己都在纳闷儿：每个人竟都这么强烈、固执地要活下去。

开始殴打起俘虏来。老头子们，一见手无寸铁的敌人，就纵马去冲撞他们，——老头子们从马上俯身用鞭子和马刀背抽、砍他们。每个被打的人都不由自主地想钻到人群中去；于是拥挤、呼叫，一片混乱。

一个顿河下游的、身高体壮的赤卫军战士，举起双手，摇晃着，大声喊道：

“要杀就痛痛快快地杀好了！……你们干吗要侮辱人呀？”

“你们为什么不信守诺言？”克里沃什雷科夫喊道。

老头子们老实了点儿。押送队的一个年轻的、上过前线的战士，显然是同情布尔什维克，当有个俘虏问他：“你们把我们送到哪儿去？”他小声回答说：

“有命令——叫把你们送到波诺马廖夫村去。你们别害怕，弟兄们！我们不会伤害你们的。”

俘虏被押到了波诺马廖夫村。

斯皮里多诺夫带着两个哥萨克站在一家狭小的杂货店门口；他一个一个地把人放进去，并盘问：

“姓什么，叫什么？哪儿的人？”他把回答登记在一个油污的战地笔记本上。

轮到了本丘克。

“姓什么？”斯皮里多诺夫把铅笔尖放在纸上，迅速朝这个赤卫军战士的宽额角、阴沉的脸看了一眼，他见这个人的嘴唇在翕动，像要吐痰似的，便把身子往旁边一扭，喊道：

“滚，混账东西！你就没名没姓地去死好啦！”

受到本丘克榜样的鼓舞，坦波夫人伊格纳特也没有回答。还有第三个人，也甘愿无名无姓地死去，他沉默不语，跨过门限……

斯皮里多诺夫亲自上了锁，派岗看守。

当人们在小杂货店旁边瓜分从特遣队的大车里缴获的物品和武器时，邻近的一所房子里，一个由参加追捕波乔尔科夫的各村代表匆忙拼凑起来的军事法庭正在开会。

身材短粗、黄眉毛的大尉，博戈夫斯克镇的瓦西里·波波夫担任法庭庭长。他坐在用毛巾遮上的镜子下面的桌子旁边，两只胳膊肘隔得很远，撑在桌面上，制帽推到扁平的后脑勺上。他那油晃晃的、憨厚而又严厉的眼睛不住地在哥萨克们——军事法庭的成员——的脸上探索着。大家正在讨论惩罚的办法。

“各位老人家，我们怎么惩处他们呀？”波波夫把问题重复了一遍。

他侧着身子，对坐在他身旁的谢宁上尉耳语了些什么。谢宁急忙肯定地点了点头。波波夫的瞳人拉成了一条线，眼角上的喜悦光芒抹掉了，在稀疏的睫毛微微的遮掩下，顿时变成另外两只眼睛，闪着可怕的寒光。

“我们怎么来惩罚这伙背叛自己家乡、毁灭哥萨克社会的人呀？”

米柳京斯克镇的旧教徒费夫拉廖夫，仿佛被弹簧弹起来似的跳了起来。

“枪毙！统统枪毙！”他开始像疯子似的摇晃起脑袋，用狂热的斜眼神打量着大家，咽着唾沫，大喊道，“绝不能饶恕他们，绝不能饶恕这些出卖耶稣的叛徒！他们都是些最凶恶的犹大，——杀死他们！……杀死他们！……把他们钉在十字架上！……把他们烧死！……”

他那稀疏的、像线团一样的长胡子颤动着，夹杂着绛红斑点的白头发乱得像鸡窝。他气喘吁吁地坐下去，脸像砖一样红，嘴唇湿漉漉的。

“把他们流放出去。可不可以呀？……”军事法庭的成员之一季亚琴科迟疑地提议说。

“枪毙！”

“处死刑！”

“我同意他们的意见！”

“当众处死他们！”

“把杂草从田地里除掉！”

“处他们死刑！”

“当然是枪毙啦！还有什么可讨论的呀？”斯皮里多诺夫愤愤地说。

每一声喊叫都使波波夫嘴角的轮廓变得更加粗野，不久前那种富足的、对自己和周围的人都很满意的憨厚表情逐渐消失，嘴角耷拉下来，僵化成几条坚硬的曲线。

“枪毙！……记录下来！……”他隔着书记官的肩膀瞅着他，命令说。

“可是波乔尔科夫和克里沃什雷科夫……这些敌人——也枪毙？……太轻啦！”一个年迈的，但是身体健壮的哥萨克坐在窗户旁边，不停地在拨弄快要熄灭的灯芯，火气很大地叫嚷道。

“他们是罪魁祸首，应该判处绞刑！”波波夫简短地回答说，并且又对书记官说，“记录：‘判决书。我们这些在下面签字的人……’”

书记官也姓波波夫，是波波夫大尉的远房亲戚，低下梳得光光的、淡黄头发的脑袋，钢笔沙沙地响了起来。

“大概，没有灯油啦……”有人遗憾地叹了口气。

煤油灯光直闪晃。灯芯冒着黑烟。天花板上，撞到蜘蛛网里的苍蝇在静寂中营营地悲鸣，钢笔在纸上沙沙地响着，有位军事法庭的成员鼾声大作，艰难地喘着气。

判决书

一九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新历五月十日），卡尔金斯克、博科夫斯克和克拉斯诺库特斯克等镇所属各村选出下列人员为代表：

瓦西列夫斯基村 马克萨耶夫·司捷潘

博科夫斯基村 克鲁日林·尼古拉

福明村库莫夫·费奥多尔

上亚布洛诺夫斯基村 库赫京·亚历山大

下杜连斯基村 西涅夫·列夫

伊林斯基村 沃洛茨科夫·谢苗

孔科夫斯基村 波波夫·米哈伊尔

上杜连斯基村 罗金·雅科夫

萨沃斯季亚诺夫村 弗罗洛夫·亚历山大

米柳京斯克镇 费夫拉列夫·马克西姆

尼古拉耶夫村 格罗舍夫·米哈伊尔

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 叶兰金·伊利亚

波诺马廖夫村 季亚琴科·伊万

叶夫兰季耶夫村 克里沃夫·尼古拉

马拉霍夫村 叶梅利杨诺夫·卢卡

新泽姆采夫村 科诺瓦洛夫·马特维

波波夫村 波波夫·米哈伊尔

阿斯塔霍夫村 谢戈利科夫·瓦西里

奥尔洛夫村 车库诺夫·费奥多尔

克里莫-费多罗夫斯基村 楚卡林·费奥多尔

庭长 瓦·斯·波波夫

判决

一、下列名单中与劳动人民为敌之强盗和骗匪，共计八十名，均判处死刑，执行枪决，其中有二名——波乔尔科夫和克里沃什雷科夫，系该匪帮首要分子——应处以绞刑。

二、米哈伊洛夫斯基村之哥萨克安东·卡里特文措夫，因证据不足，宣告无罪。

三、从波乔尔科夫队伍中潜逃，于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被捕获之下列人犯：康斯坦丁·梅科尼科夫、加夫里尔·梅利尼科夫、瓦西里·梅利尼科夫、阿克肖诺夫和韦尔希宁——均按本判决书之第一项判刑（死刑）。

四、死刑定于明日——四月二十八日（新历五月十一日）上午六时执行。

五、特派谢宁上尉负责看守罪犯，各村应于今晚十一时前派两名带步枪之哥萨克听候谢宁上尉调遣；凡不执行本决定者，交军事法庭成员负责处置；行刑队由各村派人组成；每村各派五名哥萨克去刑场待命。

军事法庭庭长 瓦·斯·波波夫

书记官 阿·弗·波波夫（签字）

名单

一九一八年旧历四月二十七日，经由军事法庭判处之波乔尔科夫队伍人员死刑者名单如下：

号数	籍贯	姓名	判决
1	霍皮奥尔河口镇	费奥多尔·波乔尔科夫	绞刑
2	叶兰斯克镇	米哈伊尔·克里沃什雷科夫	绞刑
3	卡赞斯克镇	阿夫拉姆·卡库林	枪决
4	布卡诺夫斯克镇	伊万·拉古京	枪决
5	下诺夫戈罗德省	阿列克塞·伊万诺维奇·奥尔洛夫	枪决
6	下诺夫戈罗德省	叶菲姆·米哈伊洛维奇·瓦赫特尔	枪决
7	贝斯特良河口镇	格里戈里·费季索夫	枪决
8	米古林斯克镇	加夫里尔·特卡乔夫	枪决
9	米古林斯克镇	帕维尔·阿加福诺夫	枪决
10	米哈伊洛夫斯克镇	亚历山大·布勃诺夫	枪决
11	卢甘斯克镇	加里宁	枪决
12	米古林斯克镇	康斯坦丁·姆雷欣	枪决
13	米古林斯克镇	安德烈·科诺瓦洛夫	枪决

号数	籍贯	姓名	判决
14	波尔塔瓦省	康斯坦丁·基尔斯塔	枪决
15	科托夫斯克镇	帕维尔·波兹尼至科夫	枪决
16	米古林斯克镇	伊万·博尔德列夫	枪决
17	米古林斯克镇	季莫费·科雷切夫	枪决
18	苏利姆-切尔宾斯克镇	德米特里·沃洛达罗夫	枪决
19	车尔内绍夫斯克镇	格莫尔吉·卡尔普申	枪决
20	苏利姆-切尔宾斯克镇	伊利至·卡尔梅科夫	枪决
21	米古林斯克镇	萨韦利·雷布尼科夫	枪决
22	米古林斯克镇	波里卡尔普·古罗夫	枪决
23	米古林斯克镇	伊格纳特·泽姆利至科夫	枪决
24	米古林斯克镇	伊万·克拉夫岱夫	枪决
25	罗斯托夫市	尼基塔尔·弗罗洛夫斯基	枪决
26	罗斯托夫市	至历山大·科诺瓦洛夫	枪决
27	米古林斯克镇	彼得·维赫利至采夫	枪决
28	克列茨克镇	伊万·左托夫	枪决
29	米古林斯克镇	叶夫多基姆·巴布金	枪决
30	米哈伊洛夫斯克镇	彼得·斯文岱夫	枪决
31	多布林斯克镇	伊拉里翁·切洛比特奇科夫	枪决
32	卡赞斯克镇	克利顿季·德罗诺夫	枪决
33	伊洛夫林斯克镇	伊万·阿维洛夫	枪决
34	卡赞斯克镇	马特维·萨克马托夫	枪决
35	下库尔莫至尔斯克镇	格莫尔吉·普普科夫	枪决
36	魏尔诺夫斯克镇	米哈伊尔·费夫拉廖夫	枪决
37	基尔松斯克省	瓦西里·片魏列伊莫诺夫	枪决
38	卡赞斯克镇	波尔菲里·柳布欣	枪决
39	克列茨克镇	德米特里·沙莫夫	枪决
40	苏洛诺夫斯克镇	萨方·沙罗诺夫	枪决
41	米古林斯克镇	伊万·古巴廖夫	枪决
42	米古林斯克镇	费莫多尔·阿巴库莫夫	枪决
43	卢甘斯克镇	库兹马·克尔什科夫	枪决
44	贡多罗夫斯克镇	伊万·伊兹瓦林	枪决

号数	籍贯	姓名	判决
45	贡多罗夫斯克镇	米伦·卡里诺夫采夫	枪决
46	米哈伊洛夫斯克镇	伊万·法拉福诺夫	枪决
47	科托夫斯克镇	谢尔盖·戈尔布诺夫	枪决
48	下奇尔斯克镇	彼得·阿拉耶夫	枪决
49	米古林斯克镇	普罗科皮·莫尔洛夫	枪决
50	卢甘斯克镇	尼基塔·沙因	枪决
51	勒普特克技师镇	亚历山大·亚先斯基	枪决
52	罗斯托夫市	米哈伊尔·波利亚科夫	枪决
53	拉兹多尔斯克镇	德米特里·罗加乔夫	枪决
54	罗斯托夫市	罗伯特·弗拉申布鲁德尔	枪决
55	罗斯托夫市	伊万·西连德尔	枪决
56	萨马拉省	康斯坦丁·叶菲莫夫	枪决
57	车尔内绍夫斯克镇	米哈伊尔·莫夫钦尼科夫	枪决
58	萨马拉省	伊万·皮卡洛夫	枪决
59	伊洛夫林斯克镇	米哈伊尔·科列茨科夫	枪决
60	库姆沙特斯克镇	伊万·科罗特科夫	枪决
61	罗斯托夫市	彼得·比留科夫	枪决
62	拉兹多尔斯克新镇	伊万·卡巴科夫	枪决
63	卢科夫斯克镇	古洪·莫利特维诺夫	枪决
64	米古林斯克镇	安得烈·什韦岱夫	枪决
65	米古林斯克镇	司捷潘·阿尼金	枪决
66	克列颇斯克镇	库兹马·德奇金	枪决
67	巴克拉诺夫斯克镇	彼得·卡巴诺夫	枪决
68	米哈伊洛夫斯克镇	谢尔盖·谢利瓦诺夫	枪决
69	罗斯托夫市	阿尔乔姆·伊万琴科	枪决
70	米古林斯克镇	尼古拉·科诺瓦洛夫	枪决
71	米哈伊洛夫斯克镇	德米特里·科诺瓦洛夫	枪决
72	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	彼得·雷西科夫	枪决
73	米古林斯克镇	瓦西里·米罗什尼科夫	枪决
74	米古林斯克镇	伊万·沃洛霍夫	枪决
75	米古林斯克镇	雅科夫·戈尔杰耶夫	枪决

另有三犯拒不供出其身份姓氏。

书记官把被判刑人的名单抄完，在判决书的末尾点了个两点相距很远的冒号，然后，把钢笔塞给坐在离他最近的那个人手里，说道：

“签字吧！”

新泽姆采夫村的代表科诺瓦洛夫，穿着有红色翻领的德国灰呢子的检阅军服，负疚地笑着，趴到纸上。他那尽是老茧的、粗大的黑手指头不打弯地拿着啮痕斑斑的小学生用的钢笔说道：

“我墨水喝得不太多……”他说着，竭力地写出第一个字“康”。

接着签字的是罗金，钢笔也是那样直抖，紧张得满头大汗，皱着眉头。又一个人，先就摇晃着钢笔，跑过去签上了名，忙把在写字时伸出

来的舌头缩了回去。波波夫豪放地用花体字母签上了自己的姓名，然后用手绢擦着汗津津的脸，站了起来。

“要把名单附在判决书上。”他打着呵欠说。

“卡列金在九泉之下也会感谢咱们的。”谢宁注视着书记官把浸透墨水的纸页揿在粉白的墙上，容光焕发地笑了。

对于他说的玩笑话谁也没有搭腔。大家默默无语地离开了屋子。

“主耶稣……”不知是谁往外走着，在黑洞洞的门廊里长叹了一声。

[1] 俄罗斯古代诗歌中的英雄。

第二十九章

此夜，星光昏黄，夜色惨白，在这个塞满死囚的小杂货店里，人们几乎没有睡觉，简短的话语声没有了。气闷和惶恐使人们喘不过气来。

从傍晚就有一个赤卫军战士要求到院子里去：

“开开门，同志！我要出去吹吹风，要去厕所！……”

他头发乱蓬蓬的，光着脚，穿着一件没有系进裤腰里去的棉布衬衣，黑脸紧贴在锁孔上站在那里，不断地重复说：

“开开呀，同志！”

“狼才是你的同志！”一个哥萨克看守终于回答说。

“开开呀，老兄！”哀求的人改变了称呼。

看守放下步枪，谛听了一阵夜间觅食的野鸭在黑暗中扇动翅膀的声音，抽了一根烟卷，然后把嘴唇贴到锁孔上说：

“你就在裤子里撒吧，宝贝儿。一夜的工夫你的裤子也穿不破，天亮了，你就是穿着尿湿的裤子去上天堂也会放你进去的……”

“我们全完啦！……”这个赤卫军战士离开门口时绝望地说道。

大家肩并肩地坐着。波乔尔科夫坐在角落里，把口袋倒空，一面狠狠地骂着，低声嘟囔着，一面在撕一堆钞票。把钱撕完以后，脱掉鞋袜，摇晃着躺在旁边的克里沃什雷科夫的肩膀，说道：

“很清楚——我们上当受骗了，真够饭桶的啦！……太窝囊了，米哈伊尔！从前，小孩子的时候，我拿着父亲老掉牙的猎枪到顿河对岸去打猎，我在树林里走啊，走啊，那树林就像绿色的大幕……来到小湖边，正有一群野鸭。我却一只也没有打中，真窝心，窝心得我简直要哭出来。现在，又是窝心得很——失算了：如果早三天从罗斯托夫撤出来——就不会在这里等死啦，就可以把所有的反革命分子都打得落花流

水！”

克里沃什雷科夫痛苦地龇着牙，在黑暗里笑着说：

“见他们的鬼吧，让他们屠杀好了！死——现在并不可怕……‘我只怕一件事儿，在来世——我们已经互不相识……’菲加，咱们在阴世间再见面时就成了陌生人了……这太可怕啦……”

“去你的吧！”波乔尔科夫把自己的两只热辣辣的大手巴掌放在身边的人的肩膀上，气恼地说，“问题不在这里……”

拉古京正在对一个人讲自己的故乡，讲祖父嫌他脑袋长得扁长，叫他“鞋掌脑瓜”，又讲这位祖父捉到他在别人瓜地偷瓜，用鞭子抽他。

这一夜，大家天南海北，无所不谈，却又都是东拉西扯，互不连贯。

本丘克坐在靠门口的地方，他用嘴唇拼命吸着从门缝里透进来的凉风。他玩味着过去的生活，偶尔想起了母亲，立刻就像被烧红的针扎了一下似的，他便竭力驱除这股怀念慈母的思绪，转而去追忆安娜，去想不久前的日子……这使他感到恬静、幸福，心情轻松。死的念头并不很使他害怕。他也并未像往常那样，一想到他的生命将被夺去，就觉得脊椎骨在莫名其妙地战栗。他准备去死，就像走过艰难困苦、漫长的道路以后，已经非常疲倦，浑身酸痛，再也不会有什么东西能使他动心了，他准备去享受并不愉快的休息。

离他不远的地方，有几个人在快活而又伤感地谈论女人，谈论爱情，谈论每个女人在他们心里留下的或大或小的欢乐。

人们在说自己的家庭、父母、亲属……谈论今年的庄稼长势很好：小麦地里已经可以藏住乌鸦了。在叹惜喝不到伏特加和失去了自由，在责骂波乔尔科夫。但是很多人已经昏昏欲睡——身神俱瘁的人们有的躺着，有的坐着，有的站着就睡着了。

天快亮的时候，有个人——也不知道是醒着呢，还是在做梦——号啕大哭起来；从小就不知道眼泪咸味的粗笨的成年人号哭起来，简直是

太可怕啦。哭声立刻惊破了昏睡的寂静，有几个人同时叫骂起来：

“住声，该死的东西！”

“简直像老娘儿们！——号啕大哭。”

“打掉你的牙——住声！……”

“流起眼泪来啦，只有你是有家的人！……”

“人家都在这儿睡觉哪！可是这家伙……良心叫狗吃啦！”

那个哭泣的人，抽搭着，擤着鼻涕，安静了下来。

重又是一片死寂。各个角落里都闪着烟卷的火亮，但是人们却都一声不响。空气里散发着男人的汗臭味、挤在一起的强健的身体的气味、纸烟的烟味和像新鲜的家酿啤酒似的夜露气味。

村子里的公鸡打鸣儿了。传来了一阵脚步声和铁器的叮当声。

“什么人？”一个看守低声问道。

远处传来几声咳嗽，一个年轻人的快活的声音回答说：

“自己人。我们是去给波乔尔科夫一伙挖坟的。”

小杂货店里的人立刻都动起来了。

第三十章

由彼得罗·麦列霍夫少尉率领的鞑靼村的哥萨克队伍，五月十一日黎明时分来到了波诺马廖夫村。

奇尔河沿岸的哥萨克正在村子里乱窜，牵着马去饮水，成群结队地往村头上走。彼得罗在村中央止住队伍，命令下马。这时有几个人朝他们走来。

“老乡，你们是从哪儿来的？”一个人问道。

“鞑靼村的。”

“你们来晚了一点儿……你们没来，波乔尔科夫就已经落网了。”

“他们在哪儿？是不是已经押到别处去啦？”

“就在那儿……”哥萨克朝着小杂货店的斜屋顶挥了挥手，哈哈大笑道，“都像母鸡坐窝似的坐在那里哪。”

赫里斯托尼亚、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和另外几个人凑到近前来。

“准备把他们押送到哪儿去呀？”赫里斯托尼亚问道。

“送他们去见阎王爷。”

“怎么能这样？……你是在胡扯吧？”葛利高里抓住哥萨克的军大衣的大襟问道。

“你才是胡扯呢，老爷！”哥萨克粗鲁地回敬说，然后轻轻地从葛利高里的抓得紧紧的手中挣脱出来，“喏，你瞧，已经为他们准备好秋千架啦。”他指了指在两棵枯柳树上搭起的绞架。

“把马拉到各家院子里去！”彼得罗命令说。

乌云密布。下起了毛毛细雨。男男女女黑压压的一片，涌向村头。波诺马廖夫村的人一听说要在六点钟执行死刑，就都像去看难得的热闹

马戏似的，兴高采烈地去了。哥萨克妇女们像过节一样，换上了新衣服，许多人还带着孩子。人群围在牧场四周，挤在绞刑架和一个长方形，两俄尺多深的大坑边。孩子们在坑的一面堆起的潮湿的土堆上跑跳；哥萨克们聚在一起，兴致勃勃地在谈论即将执行的死刑；妇女们在伤心地嘁嘁嚓嚓地说悄悄话。

睡眼惺忪、表情严肃的波波夫大尉来了。他吸着烟，香烟在唇边翕动，闪着坚实的牙齿，沙哑地命令看守队的哥萨克们说：

“把闲人从坑边赶开！告诉斯皮里多诺夫，把第一批服刑的犯人押来！”他看了看表，走到一旁去，注视着人群被哥萨克看守们拥挤着，从刑场向后退去，组成一个花花绿绿的半圆形，围住了刑场。

斯皮里多诺夫领着一队哥萨克奔向小杂货店。路上遇见了彼得罗·麦列霍夫。

“你们村里的人有愿意干的吗？”

“干什么？”

“执行死刑。”

“没有，不会有！”彼得罗绕过拦在路上的斯皮里多诺夫，斩钉截铁地回答说。

但是愿意当刽子手的人还是有的：米吉卡·科尔舒诺夫用手巴掌抚摸着从帽檐底下露出来的直头发，大摇大摆地走到彼得罗跟前，眯缝起来的眼睛里闪着苇叶似的绿光，说道：

“我很想打几枪……你怎么能说‘没有’呢？我同意去，”然后笑着把目光垂下去，“请给我些子弹。我只有一梭子。”

苍白的脸上一片凶狠、紧张表情的安德烈·卡舒林和长得像加尔梅克人的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也都自告奋勇，报名当刽子手。

当第一批要处决的人，在押解他们的哥萨克层层包围下，从小杂货店里走出来的时候，挨肩擦背地挤在一起的庞大人群里响起一阵低语声

和压抑的嗡嗡声。

波乔尔科夫走在前面，光着脚，穿着肥大的黑呢子马裤和敞着的皮上衣。他坚定地迈着两只大白脚丫子，踏着泥泞的村路向前走着，脚底下直打滑，他略微伸出左手，保持着平衡。克里沃什雷科夫，脸色像死人一样苍白，在他旁边艰难地挪动着脚步，眼睛冷漠地闪动着，嘴在痛苦地翕动。他拉了拉披在肩上的军大衣，肩膀颤抖得厉害，仿佛感到非常冷似的。不知为什么，没有剥去他们俩身上的衣服，但是其余的人却被剥得只剩下内衣了。拉古京迈着细步，跟脚步沉重的本丘克并肩走着。他们俩都光着脚。拉古京的衬裤破了，露出包着一层黄皮，长着稀疏的汗毛的小腿。他走着，嘴唇直哆嗦，难为情地用手提着破衬裤。本丘克越过押解他们的哥萨克的头顶眺望着乌云密布的灰蒙蒙的地方。两只清醒的、冷冰冰的眼睛若有所期地在紧张地眨动，宽大的手掌在敞开的衬衣领子下面来回滑动，抚摸着毛烘烘的胸膛。他好像是在期待着幻想已久的、令人高兴的事情……有几个人的脸上带着一种似乎毫不在乎的表情：白发苍苍的布尔什维克奥尔洛夫寻衅地舞动着双手，朝哥萨克们的脚下啐吐沫，可是也有那么两三个人，眼睛里充满了那么多的幽怨，歪扭变形的脸上露出无限的恐怖，就连那些押解的哥萨克偶尔看到这副惨相，也都立刻把脸转过去，移开视线。

他们走得很快。波乔尔科夫搀扶着脚下直打滑的克里沃什雷科夫。红蓝色制帽的波浪中闪动着头巾的看热闹的人群越离越近了。波乔尔科夫皱起眉头，瞅着人群，高声谩骂起来，突然捉住从旁边投来的拉古京的视线，问道：

“你在看什么？”

“这些日子你的头发都白啦……瞧你的两鬓尽是白头发了……”

“大概，你的头发也会白的，”波乔尔科夫艰难地喘着粗气，擦着窄额角上的汗珠儿，重复说道，“大概，遇上这样的大喜事儿，你的头发也准会白的……就是狼——被关在笼子里，毛也要变白，何况我是个人呢。”

他们没有再说一句话。人群越离越近。右面，可以看到一条长长

的、准备当坟墓用的黄土沟。斯皮里多诺夫命令：

“站住！”

波乔尔科夫立刻往前跨了一步，疲惫地打量着前几排的看客：多数是些白胡子的和花白胡子的老头子。前线回来的哥萨克们都站在后面的远处——他们的良心正在受谴责。波乔尔科夫下垂的小胡子微微地颤动着，声音沙哑，但是很清楚地说道：

“老人家们！请允许我和克里沃什雷科夫看着我们的同志们去就义。然后你们再绞死我们俩，现在我们想看看自己的朋友和同志，想鼓舞一下那些意志薄弱的人。”

一片寂静，连雨点打在制帽上的声音都听得清清楚楚……

波波夫大尉站在后面笑着，露出了被烟熏黄的上牙床；他没有表示反对；老头子们参差不齐地喊道：

“我们可以答应！”

“叫他们多活一会儿吧！”

“把他们从坑边押开！”

克里沃什雷科夫和波乔尔科夫朝围观的人群里走去，人们在他们面前让开了一条小道。他们俩走了不远就站住了，四周围满了人，几百只贪婪的眼睛在观察他们。他们看到哥萨克们在笨拙地把赤卫军战士排成一列，后脑勺对着坟坑。波乔尔科夫个子高，看得很清楚，克里沃什雷科夫却要踮起脚尖，伸长那没有刮过的细脖子才能看见。

本丘克站在最左端，微驼着背，沉重地喘息着，目光一直注视着地面，没有抬起来。他旁边局促地站着拉古京，手扯着衬衣，遮着裤子上的破绽，第三个人是坦波夫人伊格纳特，下一个是伊万·博尔德列夫，他的样子变得简直认不出来了，至少老了二十岁。波乔尔科夫想看看第五个人：费了很大劲才认出是卡赞斯克镇的哥萨克马特维·萨克马托夫，从在卡缅斯克开始，这个人就跟他共患难，分享喜悦。 又有两个人走到坑

边，　转过身，背对着坟坑。彼得·雷西科夫挑衅地破口大骂，紧握着脏拳头，威吓着安静下去的人群。科列茨科夫沉默不语。最后一个人是被人架过去的。他向后仰着身子，像死人一样耷拉着的脚划着地面，手紧抓着往前推他的哥萨克，摇晃着泪水纵横的脸，挣扎着，沙哑地叫喊着：

“饶命吧，弟兄们！看在上帝的面上，饶命吧！弟兄们！亲爱的人们！好弟兄们呀！……你们这是干什么？……我在打德国人的战争中得过四枚十字章！……我家里有孩子呀！……主啊，我没有罪！……噢噫，你们这是为了什么呀？……”

一个身材高大的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用膝盖朝着他的胸上一顶，把他推到坑边。这时候波乔尔科夫才看清楚挣扎求饶的人，不由得吓了一跳：这原是个非常勇敢的赤卫军战士，一九一〇年宣誓入伍的米

古林斯克的哥萨克，曾荣获全部四个等级的乔治十字章，是个蓄着浅色胡子的漂亮小伙子。把他扶了起来，但是他又跪了下去，在哥萨克们的脚底下爬，用干裂的嘴唇去亲吻正往他脸上乱踢的靴子，上气不接下气地，用恐怖沙哑的声音哀求道：

“求求你们，不要杀我！求求你们，可怜可怜我吧！……我有三个孩子……一个是小姑娘……我的亲人呀！弟兄们哪！……”

他死抱住阿塔曼斯基团哥萨克的膝盖，但是那个哥萨克挣脱了腿，跳开去，用钉着铁掌的靴子后跟朝他耳朵上重重地踢了一脚。鲜血立刻从另一只耳朵里流出来，流到白色的衣领子里。

“把他扶起来！……”斯皮里多诺夫愤怒地喊道。

几个人好容易才把他扶起来，叫他立住，然后跑开去。对面的一排刽子手已经端好枪，准备射击。人群哎呀叫了一声，就沉寂了。有个娘儿们刺耳地尖声哭叫起来……

本丘克还想一次又一次地仔细看看天空灰色的云雾，忧郁的大地，他曾在这块土地上奔波了二十九个春秋。他抬起眼睛，看见在十五步开外密集的哥萨克队列中，一个身材魁梧的哥萨克，眯缝着绿色的眼睛，一绺额发从帽檐下披到狭窄、白净的额角上，他向前倾着身子，双唇紧闭，正瞄准他——本丘克——的胸膛。还是在开枪以前，本丘克就听到一声响亮的尖叫；他回过头去，看见一个满脸雀斑的小娘儿们跳出人群，往村子里跑去，她一只手把孩子紧抱在怀里，另一只手捂着小孩的眼睛。

一阵乱射之后，站在坑边的八个人摇摇晃晃地跌进坑里，刽子手们向坑边跑去。

米吉卡·科尔舒诺夫看见那个被他打中的赤卫军战士正蹦跳着，用牙齿咬自己的肩膀，就又给了一枪，悄悄地对安德烈·卡舒林说：

“你看这个鬼东西——把自己的肩膀都咬出血来啦，像狼一样，一声不响地死去。”

又有十个要处决的人，在枪托子的推搡下走到坑边……

在第二次齐射以后，妇女们都同声哭叫起来，她们挣出人群，拉着孩子们的手，跌跌撞撞地跑开。哥萨克们也开始走散。可憎的屠杀场面、正在死去的人们的惨叫和呻吟声、等待枪毙的人们的吼叫声，——所有这无比凄惨的、震惊人心的场面把人们驱散了。只有那些对死亡的场面已经熟视无睹的从前线归来的士兵们和那些最狂暴的老头子们还留在那里。

又押来一批一批光着脚、被剥得只剩一件内衣的要处决的赤卫军战士，刽子手们也在一班一班地轮换，一排又一排的齐射声，夹杂着零星清脆的噼啪的射击声。受伤没打死的人又多补几枪。第一层死尸，在间歇时匆匆用黄土盖上。

波尔乔科夫和克里沃什雷科夫走到那些等待枪毙的人们面前，想要鼓舞他们从容就义，但是这些话已经不起任何作用了——这当儿完全是另外一种东西在控制着这些人，再过一分钟，他们的生命就要像断梗的树叶一样脱落。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从已经变得稀疏的人群里挤出来，往村子里走去，迎面遇上了波乔尔科夫。他往后退着，皱起眉头说道：

“你也在这儿，麦列霍夫？”

葛利高里的两颊顿时变得白里透绿，他停下脚步。

“在这儿。你不是看到了……”

“看到了……”波乔尔科夫歪着嘴笑了，眼里冒出新燃起的仇恨的怒火，紧盯着葛利高里的苍白的脸，“怎么，枪毙起自己的兄弟来啦？你变心啦？……你原来是这样的人……”他走到葛利高里跟前，低声说道，“你给我们干，又给你们这伙人干，是吗？谁给你的钱多？唉，你呀！……”

葛利高里抓住他的衣袖，气喘吁吁地质问道：

“你还记得格卢博克附近的战役吗？还记得，你是怎么枪毙军官的……是你下令枪毙的！是吧？你现在是自食其果！好啦，别难过！剥别人皮的也不只是你一个人！你要上西天啦，顿河苏维埃人民委员会的主席！你这个坏蛋，把哥萨克出卖给犹太人！明白了吗？还有什么话要说吗？”

赫里斯托尼亚抱住疯狂的葛利高里，把他领到一边去。

“咱们牵马，走吧。走！咱们在这儿没有什么可干的了。上帝呀，怎么能这样残害人哪！……”

他们走了，后来，听到波乔尔科夫的讲话声音，就站住了。波乔尔科夫身边围了许多从前线归来的哥萨克和老头子，他慷慨激昂地尖声喊道：

“你们都是些糊涂人……都是瞎子！你们都是瞎子！军官老爷们欺骗了你们，叫你们屠杀自己的亲弟兄！你们以为把我们杀掉，从此就天下太平啦？绝对不会！今天你们暂时占了上风，可是明天就要枪毙你们啦！苏维埃政权将在俄罗斯各地普遍建立起来。请你们记住我的话！你们在无故地流别人的血！你们这些糊涂虫！”

“我们也要这样对付那些人！”一个老头子跳出来说。

“老人家，你们是不能把所有的人都杀光的，”波乔尔科夫笑道，“你不可能把整个俄罗斯都吊到绞架上去！小心你自己的脑袋吧！你们会后悔的，可是那时已经晚了！”

“你别吓唬我们啦！”

“我不是吓唬你们。我是在给你们指路。”

“波乔尔科夫，你自个儿才是瞎子呢！莫斯科把你的眼睛蒙上啦！”

葛利高里没有听完就走了，几乎是跑到他拴马的院子去的，那匹马听到了枪声正急得在发脾气。葛利高里和赫里斯托尼亚勒紧了马肚带，飞驰出村，——他们连头也不回，驰过山岗。

可是波诺马廖夫村依然硝烟弥漫：维申斯克、卡尔金斯克、博科夫斯克、克拉斯诺库特斯克和米柳京斯克的哥萨克在枪杀卡赞斯克、米古林斯克、拉兹多尔斯克、库姆沙特斯克和巴克拉诺夫斯克的哥萨克……

坟坑已经填得满满的，撒上黄土，用脚踏实。两个军官，戴着黑色假面，架着波乔尔科夫和克里沃什雷科夫，来到绞刑架下。

波乔尔科夫昂着脑袋，豪迈地从容就义，他登上凳子，解开衬衣领，露出黝黑的粗脖子，浑身的筋肉没有哆嗦一下，自己把涂了肥皂的绞索套到脖子上。克里沃什雷科夫被搀扶过来，一个军官帮着他踏上板凳，他也自己套上绞索。

“请准许我在死前说最后的几句话。”波乔尔科夫请求道。

“说吧！”

“请您说吧！”前线归来的哥萨克们叫喊道。

波乔尔科夫向已经变得稀疏的人群挥了一下手，说道：

“请你们大家好好看看，甘愿看我们去死的人还剩下几个啦！是良心在折磨他们！我们为了劳动人民，为了劳动人民的利益，不惜牺牲，跟将军老爷们的狐群狗党在作殊死的斗争，现在我们却要死在你们手里！但是我们并不诅咒你们！……你们是些可怜的上当受骗的人！等苏维埃政权一建立起来，你们就会明白真理究竟是在哪一方。你们把静静顿河的优秀儿子们杀死在这个坑里……”

响起了一阵越来越高的话语声，波乔尔科夫的声音开始变得模糊不清。一个军官趁这个机会，麻利地把波乔尔科夫脚下的凳子踢开。波乔尔科夫的巨大、沉重的身躯，旋转了一下，坠了下来，胸触到了地面。勒在喉咙上的绞索抖动起来，勒得喘不过气，逼使波乔尔科夫向上挺起身子。他踮着脚尖站住，——光脚丫子的大脚指头登住潮湿的烂泥地，他深深地吸了口气，用从眼眶里努出来的眼珠，横扫了一眼寂静的人群，声音不大地说道：

“你们还没有学会绞死人……如果是我来绞你的话，斯皮里多诺夫，

决不会叫你的脚触到地面……”

他嘴里流出了很多唾液。戴假面的军官和近处的几个哥萨克忙乱起来了，费了很大劲才把他那瘫痪无力的沉重身躯抬到凳子上。

没有等克里沃什雷科夫把话说完，就把凳子从他脚下踢开，碰在不知道是谁扔下的铁锹上。枯瘦如柴的克里沃什雷科夫在空中荡了半天，身子忽而缩成一团，蜷着的膝盖触到了下巴，忽而又抽搐着重新伸直……当第二次把波乔尔科夫脚下的凳子踢开的时候，他还处在痉挛状态中，还在蠕动歪到一旁去的紫黑的舌头。身体已经沉重地坠下来，皮上衣的肩上裂开了一条缝，脚指头尖又触到地面上。哥萨克人群中发出了惊叫声。有几个人画着十字，开始散去。这一阵惊慌，可非同小可，以至霎时间，所有在场的人都像被妖法钉在那里，恐怖地瞅着波乔尔科夫变得像生铁一样的脸。

但是他已经不能出声，绞索勒住了喉咙。他只是大瞪着泪如泉涌的眼睛，歪着嘴，全身痛苦可怕地向上探去，想减轻一些痛楚。

有个人灵机一动：忙用铁锹挖起土地来。他匆忙地从波乔尔科夫的脚下往外挖着土块，每挖一铁锹，波乔尔科夫的身体就伸直一点儿，脖子也变得越来越长，略微有些鬈发的脑袋向后仰去。绞索勉强地禁得住这六普特重的身躯；绞架发出了咯吱咯吱的响声，轻轻地摇晃着，波乔尔科夫也随着绞架摇晃的节奏在晃动，向四面转着，仿佛有意在让刽子手们看看自己的紫黑的脸和洒满唾液和热泪的胸膛。

第三十一章

米什卡·科舍沃伊和“钩儿”直到第二天夜里才走出卡尔金斯克镇。夜雾在草原上翻滚，在山谷中盘旋，侵入洼地，舐着山崖的斜坡。云雾弥漫的土岗反倒显得亮了许多。鹌鹑在嫩草中争鸣。

月亮在高天飘移，宛如芦苇和榛子丛生的池塘当中的一朵盛开的睡莲。

他们一直走到天亮。北斗诸星已经黯淡无光。晨露已降。离下亚布洛诺夫斯基村不远了。但是就在这里，离村子三俄里的地方，哥萨克们在山岗上追上了他们俩。六个骑士踏着他们的脚印，追赶他们。米什卡和“钩儿”本来可以趴到路边的草丛里去，但是草太浅了，又有月亮……他们被捉住了……押了回去。大家都一声不响地走了一百来沙绳。后来响了一枪……“钩儿”踉跄着，像害怕自己影子的马一样，斜身走了几步。他不是栽倒的，而是像躺下去似的，笨拙地把脸趴在灰色的苦艾丛上。

米什卡飘飘然地走了五分钟，耳朵里嗡嗡响着，两条腿好像没有了似的。然后他问道：

“你们为什么不开枪呀，狗崽子们？为什么要折磨人哪？”

“走，走。不要说话！”其中有一个哥萨克亲切地说，“我们把那个庄稼佬打死了，可是我们可怜你。跟德国人打仗的时候，你是在第十二团服役吗？”

“是在第十二团。”

“你还可以再到第十二团去服役……你还很年轻嘛。一时迷路，好啦，这没什么了不起。我们会把你的病治好的。”

过了三天，卡尔金斯克镇的军事法庭开庭给米什卡“治病”了。那时候的军事法庭，只有两种处罚办法：枪毙和打屁股。那些被判处枪决的人，就在夜间拉到镇外的沙土岗后去枪毙，而对那些认为可以挽救的

人，则在广场上当众用鞭子抽屁股。

星期天一清早，刚把长凳放到广场上，人们就开始涌来了。广场上挤满了人，晒台上、板棚旁边的木板堆上、家宅和杂货店的屋顶上都站满了人。第一个挨抽的是亚历山德罗夫-格拉切夫村神甫的儿子。这是个狂热的布尔什维克，按说应该枪毙，但是因为他父亲是个好神甫，很受大家尊敬，所以军事法庭判处抽神甫的儿子二十鞭子。把亚历山德罗夫的裤子褪下来，几个人把脱光屁股的罪人按在长凳上，一个哥萨克骑在他的腿上（胳膊绑在凳子下面），两个哥萨克各拿一把柳条站在两旁。一五一十地抽了起来。抽完以后，亚历山德罗夫站起来，晃了晃身子，往上提着裤子，向四面鞠躬。这个人因为没有被枪毙，喜出望外，所以又是鞠躬，又是感谢：

“谢谢，诸位老人家！”

“好好穿上裤子走吧！”有人回答说。

广场上响起一阵友爱的呵呵笑声，就连那些坐在离广场不远的板棚里的罪犯也都笑了。

根据判决，也把米什卡狠抽了二十鞭子。但是这种公开羞辱比二十鞭子更令人痛苦难忍。全镇的人——不论老少——都在看他挨抽。米什卡提起裤子，几乎没有哭，对那个打他的哥萨克说：

“这种做法太没有道理！”

“怎么没有道理？”

“脑袋干的事儿，却要屁股来……负责。这是一辈子的耻辱呀！”

“不要紧，耻辱又不是烟，不呛眼睛，”哥萨克安慰他说，为了让受刑的人高兴一下，又补充说，“你长得够结实啊，小伙子：我有两下子故意抽得很厉害，想叫你哭喊两声……我一看：办不到，没有办法让这只狼嚎叫。前天我们抽过一个人，这个宝贝拉了一裤子屎。看来，他的肠子太娇嫩了。”

第二天，依照判决，米什卡被送到前线去了。

过了两昼夜，才有人把“钩儿”埋掉：亚布洛诺夫斯基村的村长派了两个哥萨克，掘了一个浅坑，两人腿耷拉在坑边，抽着烟，坐了半天。

“这儿牧场上的土地真硬。”一个说。

“简直像铁一样！因为从来也没有开垦过，日久天长就变硬了。”

“是啊……小伙子捞到块好地方，在高坡上……这儿有风，很干燥，又有太阳……不会很快就烂掉。”

他们瞅了瞅趴在草上的“钩儿”，站起身来。

“脱掉他的靴子吗？”

“那是当然的啦，他的靴子还很好呢。”

他们按基督教的丧仪，把死者放进坟坑：头朝西；用坚实的黑土埋上。

“要踏实点儿吗？”当坟坑已经填得跟坑沿齐平的时候，那个年轻点的哥萨克问道。

“不用啦，就这样子吧，”另一个叹了口气说，“等天使吹起末日审判的喇叭时——这样他就能很快地站起来……”

过了半个月，小坟头上已经长出了车前草和嫩绿的苦艾，野燕麦已经开始抽穗，山芥菜在坟边开着灿烂的黄花，喜人的草木樨像丝绒穗子似的耷拉着头，百里香、大戟和珠果散发着诱人的芳香。不久，从附近的林子里来了一个老头子，在坟前挖了个坑，栽上了一根新刨光的橡木柱子，柱顶装着一个小神龛。圣母的忧伤的小脸在神龛三角形木檐下的黑影里流露出慈爱暖人的神情。檐下的框板上用黑色斯拉夫花体字母写着两行字：

在动乱、荒淫无耻的年代里，

兄弟们，不要深责自己的亲弟兄。

老头子走了，可是这个神龛留在草原上，以它那永恒的凄凉的惨相刺痛着过客的眼睛，在他们心里引起无限惆怅。

又过了些日子——五月里，野雁群集在小神龛旁边搏斗，在浅蓝色的苦艾丛中斗出一块幽会的地方，蹂躏了附近一片碧绿的、正在成熟的冰草：它们为了争夺母雁，为了生存、爱情和繁殖后代的权利而拼搏。过了不久，仍旧是在这儿的小神龛旁边，在一丛乱蓬蓬的老苦艾下面的一个土墩里，母雁生了九只蓝灰色的蛋，它趴在这些蛋上，用自己身上的温暖孵化着它们，用灿烂夺目的翅膀保护着它们。

你呀，光荣的静静的顿河，亲爱的父亲，

顿河·伊万诺维奇，你是我们的恩人，

到处传说着你的光荣的声名，

光荣的声名，美妙的歌颂，

从前你总是很迅速地奔腾，

你迅速地奔腾，水是那样的晶莹，

现在你呀，顿河，水流是这样的浑浊，

从水面到河底都是这样的浑浊。

光荣的静静的顿河回答说：

“我的水怎么能不浑浊，

我放走了自己的美丽的鹰，

美丽的鹰，就是顿河的哥萨克。

失去了这些鹰，我的陡峭的堤岸就只好被河水冲涮，

失去了这些鹰，黄砂才堆积成浅滩。”

卷六

第一章

一九一八年四月，顿河流域的哥萨克彻底分化了：北方各区——霍皮奥尔斯克区、梅德维季河口区和顿河上游地区的一部分——从前线回来的哥萨克，都跟着退却的红军走了，下游各区的哥萨克节节进逼，把他们赶到本州边境上。

霍皮奥尔河流域的哥萨克几乎全都跟着红军走了，梅德维季河口镇的哥萨克走了一半，顿河上游跟着走的人却很少。

只是在一九一八年，历史才使顿河上游的人和下游的人彻底分离。但是分离的苗头却早在几百年以前就出现了。那时候北方各区不富裕的哥萨克既没有亚速海沿岸的肥沃土地，也没有葡萄园，更没有富饶的渔猎之利，他们有时从切尔卡斯克出发，随意到大俄罗斯的土地上进行抢掠、骚扰，成了所有暴动的英雄豪杰——从拉辛到谢卡奇的最可靠的支柱。

甚至在近代，当整个顿河哥萨克军在统治者铁腕的高压下蠢蠢思动时，上游的哥萨克就由自己的村、镇长率领公开暴动，动摇了沙皇统治的基础，跟政府军交战，抢劫在顿河上航行的商船队，转战伏尔加河沿岸，在已被镇压下去的扎波罗热重新煽起暴动。

四月底，红军已经从顿河沿岸三分之二的地区撤走。这样一来，建立全地区性政权就显得十分迫切了，于是在南方作战的一些部队的指挥官们就建议召开顿河军会议。决定四月二十八日在新切尔卡斯克召开顿河临时政府成员和各村镇与各部队代表大会。

鞑靼村收到了维申斯克镇镇长的通知：四月二十二日在维申斯克镇召开镇代表大会，选举参加顿河军会议的代表。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在村民大会上宣读了通知。村里选派米伦·格里

戈里耶维奇、博加特廖夫老爹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到维申斯克去参加镇代表大会。

在镇代表大会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也和其余的几位代表一同当选为出席顿河军会议的代表。他当天就从维申斯克回来了，为了提前赶到新切尔卡斯克，第二天就决定和亲家公一同去米列罗沃（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要在米列罗沃买些煤油、肥皂和其他日用品，顺便给莫霍夫的磨坊买些面粉罗和轴承合金，赚点儿外快）。

天一亮他们就动身了。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那几匹铁青马轻快地拉着四轮马车。亲家俩并排坐在漆着花纹的车厢里。爬上了山岗，他们就说起话来，因为有德国人驻在米列罗沃，所以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有点儿担心地问道：

“我说，亲家，德国人会不会扣留咱们呢？他们可是很野蛮的，这些该死的家伙！”

“不会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肯定地说，“马特维·卡舒林前几天去过，他说，德国人胆小……很怕招惹哥萨克。”

“真有你的！”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那狐狸毛似的火红大胡子里发出一声冷笑，他摆弄了一会儿樱桃木的鞭子把，说。看来，他已经安下心来，于是改变了话题，问亲家公：“你认为会成立什么样的政权呢？”

“我们选一位将军。选个我们的人！选个哥萨克！”

“上帝保佑！你们可要仔细挑选呀！要像茨冈人相马一样，把将军们好好地摸摸。一定要挑个没有毛病的。”

“我们一定好好挑挑。顿河的聪明人还多着哪。”

“太对啦，太对啦，亲家……聪明人和傻子都用不着人去种——他们自个儿就会长出来。”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眯缝起眼睛，他那长满雀斑的脸上露出一阵愁容，“我原本指望我的米吉卡出息成人，希望他去军官学校念书当官儿，可是他连教区小学都没有念完，第二年冬天就逃学不去了。”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思念着不知道跑到哪里去追击红军的儿郎们。马车颠簸在高低不平的道路上，像发疟疾似的；右边的铁青马自己把蹄子踩伤了，还没有磨光的马掌喀喀直响；车厢摇晃不止，紧紧挨着坐的两亲家就像鱼在产卵期一样，互相磨蹭个没完。

“咱们的哥萨克也不知道在哪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叹了一口气。

“在顺着霍皮奥尔河穷追呢。加尔梅克人相的费多特卡从库梅尔任斯克镇回来了，他的马被打死啦。据说，哥萨克们好像正往季尚斯克镇方向挺进呢。”

俩人又沉默了。小风吹得脊背冷飕飕的。身后，顿河对岸，树林、草地、湖泊和光秃秃的林间空地——都燃烧在一片庄严肃穆火红的霞光中。沿河的沙丘像是蜂房里的蜂蜜，驼峰似的上下翻滚的波浪闪着青铜色的微光。

春天来的步调很不一致。树林的嫩绿早已换成茂密的深绿色，野花开遍了草原，春潮已经退去，河边的草地上留下了无数闪光的水洼，但是陡峭的山崖下，沟谷里的黏土上，还依然留有残雪，还在挑衅似的闪着寒光。

第二天黄昏时分，他们赶到了米列罗沃，住到一个熟识的乌克兰人家里，他家紧挨着大粮仓的褐色高墙。第二天早晨，吃过早饭，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套上车，赶到商店里去买办东西。他畅行无阻地通过了铁路道口，就在这里，生平第一次看到了德国人。三个德国义勇兵迎面走上来拦住他。其中一个身材矮小、棕色连鬓胡子一直长到耳朵边的家伙，招手示意，叫他站住。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勒紧缰绳，翕动着嘴唇，不安地等待着德国人走过来。一个高大、肥壮的普鲁士人，露出洁白的牙齿，笑呵呵地对一个同伴说：

“这是个最道地的哥萨克。你看，他还穿着哥萨克制服呢！他的儿子一定跟咱们打过仗。我们把他活着送到柏林去吧。这会是一件非常珍奇

的展览品！”

“咱们需要的是他的马，至于他本人，叫他见鬼去吧！”那个生着棕色大胡子、手爪子很难看的家伙绷着脸回答说。

他小心翼翼地绕过马匹，走到四轮车跟前。

“下来，老头子。我们要用用你的马——喏，从这个面粉厂运一批面粉到火车站去。听见没有，下来，对你说哪！你可以到卫戍司令部去领回你的马。”德国人用眼睛瞟着面粉厂，并且做了一个对他的命令不容怀疑的手势，请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下车。

其余的两个人笑着往面粉厂走去，不断地回头看。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脸霎时变得灰白，他把缰绳缠到车厢的横木上，然后轻捷地从车上跳下来，走到了马前头。

“亲家公没有来，”他脑子里一闪，心里凉了，“他们要把马抢走！唉，倒了大霉啦！见他妈的鬼！”

德国人紧闭着嘴唇，抓住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袖子，打着手势，叫他上面粉厂那里去。

“住手！”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往前探了一下身子，脸色变得更加苍白，“拿开你那双干净的手吧，也别动我的马！我不能把马交给你！”

德国步兵从他的声调中猜出了回答的含意，突然恶狠狠地张开嘴，露出发青的光洁的牙齿，眼珠子瞪得吓人，威风凛凛的声调叫得非常刺耳。德国人伸手去抓肩上的步枪背带。在这一瞬间，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想起了自己的青年时代：他几乎没有怎么使劲儿，只是用拳击家的打法，照着这家伙的颧骨打了一拳。德国人被打得惨叫一声，晃了一下脑袋，下巴颏上的钢盔皮带也断了。德国人仰面倒地，挣扎着要站起来，嘴里吐出深红色的浓血块。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又照着德国人的后脑勺儿打了一拳，向四面张望了一下，弯下身，用力一扯，把步枪夺过来。在这一瞬间，他的思路又快，又清楚。他知道德国人已经不能在他背后开枪了，就掉转马头，只是担心被铁路栅栏外面或者铁路上的哨兵们看见。

两匹铁青马就是在赛马的时候也没有这样发疯似的飞跑过！就是在举行结婚礼接新娘的时候，车轮子也没有转得这样快过！“主啊！救命吧！救命吧，主啊！看在天父的……”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心里祷告着，鞭子不住气地往马背上抽着。天生的贪心差一点儿没有送了他的命；他本来还想跑回住处去拿他丢下的车毯，但是理智占了上风——他拨马朝市外驰去。一口气飞跑了二十俄里，到了城郊小镇奥列霍瓦亚，正如后来他自己所说的，跑得比先知伊利亚坐的神车还快。一到奥列霍瓦亚，就跑到一个熟识的乌克兰人家里，这时他已经半死不活，对主人讲了发生的事情，央求把他和马匹藏起来。乌克兰人倒是答应了把他藏起来，不过预先警告他说：

“俺把你藏起来，不过德国佬要是逼问得紧，格里戈里耶维奇，俺是要说出来的，因为俺没有必要为你受苦！他们会放火烧俺的房子，会给俺戴上手铐。”

“你把我藏起来吧，亲人哪！你要我怎么谢你都行！只要能救我的命，把我藏到什么地方去吧，——我给你赶一群羊来！送你十几只最好的羊，我决不心疼！”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一面又是央告又是许愿，一面把马车推到板棚檐下。

他怕得要命，怕德国兵来追拿。在乌克兰人家里待到傍晚，天一黑，就溜了。他把车赶出奥列霍瓦亚，一路上像发了疯似的，拼命狂奔，马的两肋，汗沫飞溅，马车颠得那么厉害。车轮上有几根辐条都歪扭到一起了，直到下亚布洛诺夫斯基村，他才清醒过来。进村以前，他从马车座位底下把夺来的步枪拿出来，看了看枪上的背带，皮带反面有用化学铅笔写的字，他轻松地叹了口气，自言自语道：

“鬼子们，怎么样——你们追上了吗？你们的本领还差得远哪！”

他根本没给乌克兰人送羊去。秋天，他又路过这儿，看到主人期待的眼神，就回答说：

“我们的羊啊，都瘟死啦。今年的羊群太糟啦……不过我们是老交情啦，这不是，给你带来些自家园子里的梨！”他从车上扔下两口袋在路上颠烂了的梨，狡猾的眼睛看着一旁，解释道，“我们家的梨好吃，又香又

甜……这是熟透了的……”说完就告别了。

当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逃出米列罗沃的时候，他的亲家公正在车站上奔走呢。年轻的德国军官给他开了张通行证，通过翻译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盘问了一番，然后点上一支廉价的雪茄烟，带着庇护者的口吻嘱咐道：

“去吧，不过您要记住，你们应当有一个明智的政府，你们选总统也好，选皇帝也好，选谁都行，不过有一个条件，就是这个人要有管理国家的智慧，能对我国执行忠顺的政策。”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很不友好地看着德国人，他不想跟他搭话，一领到通行证，立刻就买车票去了。

在新切尔卡斯克竟看到了那么多青年军官，使他非常惊讶：他们成群结队地在街上游逛，坐在饭馆里吃喝，带着姑娘游玩，在将军府和选作大会会场的法院一带溜达。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代表住处遇到了几位同乡和一个叶兰斯克镇的熟人。大多数的代表是哥萨克，军官并不多，总共只有几十名各镇的知识分子代表。关于地区政权的选举，众说纷纭。只有一点是很清楚的：一定要选出一位将军。人们提出了许多有名气的哥萨克将军的名字，纷纷议论着候选人。

刚到的那天傍晚，喝过晚茶以后，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自己房间里坐下来，正准备吃自己家里带来的干粮。他摆出一段干鲤鱼，切下一块面包。这时有两个米古林斯克的代表坐到他跟前来，接着又过来了几个人。先是谈了一阵前线的情况，然后话题逐渐转到政权选举问题上来。

“像去世的卡列金——愿他在天之灵安息！——那样好的人再也找不到啦。”蓄着灰色大胡子的舒米林斯克的代表叹了口气说。

“可以这么说。”叶兰斯克的代表同意说。

参加谈话的一位上尉，别斯谢尔盖涅夫斯克镇的代表，颇为激动地

开口道：

“怎么会连一个合适的人选都没有呢？你们这是怎么啦，诸位？克拉斯诺夫将军怎么样啊？”

“这个克拉斯诺夫是什么人物？”

“怎么是什么人物呀？诸位，你们问这种话，难道不感到害臊吗？鼎鼎大名的将军，第三骑兵军团的司令官，聪明绝顶，得过十字勋章，天才的统帅！”

上尉这番兴高采烈、连珠炮似的赞语激怒了一位前线部队的代表。

“我可以老老实实地告诉您：我们领教过他的天才！他是个废物将军！在对德战争中，他曾有过出色的表演。要不是革命的话，他只好当一辈子旅长了！”

“亲爱的，您不了解克拉斯诺夫将军，您怎么能这样说呢？而且，您怎么竟敢对一位大家都很尊敬的将军这样胡说八道呢？您大概忘了自己不过是一个哥萨克列兵了吧？”

上尉这些像冰块似的、毁灭性的话，说得那个哥萨克惊慌失措，胆怯起来，他压着火儿嘟囔说：

“老爷，我是说，我在他手下服过役……他在奥地利战线上，把我们的一个团硬送到架着铁蒺藜的敌人战壕前面！所以我们才认为他是个废物……至于别的什么，谁知道呢……也许，完全相反……”

“那么为什么赏给他十字勋章呢？傻瓜！”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嗓眼里卡了根鲤鱼刺；咳出来以后，也朝着那个前线部队的代表开炮了：“你们养成了一种坏毛病，什么人都骂，什么人都不合你们的心意……哼，染上了这样的臭习气！如果少说点儿——也许不会糟到这步田地。不然，自以为满脑子大道理，可全是些吹牛大王！”

切尔卡斯克地区的代表和顿河下游的代表都一致拥护克拉斯诺夫。这位得过乔治十字勋章的将军很合老头子们的心意；他们有很多人曾经

跟他一起参加过日俄战争。克拉斯诺夫的履历迷惑了许多军官：禁卫军军官，混迹上流社会、文质彬彬、煊赫一时的将军，曾在宫廷任职、当过皇帝陛下的侍从官。克拉斯诺夫不仅是个将军，不仅是个受过严格军事训练、行伍出身的人，而且好歹也算是一位作家，他在《涅瓦》杂志增刊上发表的、取材于军官生活的短篇小说，当时也曾被人们争相阅读，这就使一些自由主义知识分子感到满意；既然是作家，那么当然是个有文化的人喽。

在代表们的住处，为克拉斯诺夫进行着激烈竞选活动。许多其他将军的名字在他的大名前，都显得暗淡无光了。一些拥护克拉斯诺夫的军官在悄悄地传播着有关阿夫里坎·博加耶夫斯基的流言，说什么博加耶夫斯基跟邓尼金穿一条腿裤子，如果选了博加耶夫斯基担任政府首脑的话，只要把布尔什维克一赶跑，他们一进莫斯科，哥萨克的一切特权和自治权就统统完蛋啦。

不过，克拉斯诺夫也有一些敌人。一位教员的代表处心积虑地要败坏将军的名誉，但是收效不大。他在代表们的房间里串来串去，像蚊子似的在哥萨克们毛烘烘的耳朵边恶毒地嗡嗡叫：

“克拉斯诺夫吗？是个卑鄙的将军，蹩脚的作家！虚有其表的宫廷人物，只会吹吹拍拍！这么说吧，他是既想扬名全国，又想保住民主的清白。你们等着瞧吧，他会把顿河出卖给第一个买主，一点儿也不剩！是一个微不足道的人。政治上他是个白痴。我们应该选阿格耶夫！那个人——可完全是另一回事啦。”

但是这位教员并没有获得什么成就。五月一日，大会进行到第三天，会场响起一片欢呼声：

“请克拉斯诺夫将军上台！”

“我们竭诚……”

“诚心诚意……”

“请求他上台！”

“我们引以自豪的将军！”

“请他上台吧，给我们讲讲目前时局吧！”整个大会场里都骚动起来了。

许多军官都轻轻地鼓起掌来，哥萨克们也学着他们的样子，蠢笨地、一点也不响亮地拍起手来。他们那干粗活磨得粗糙的黑手发出的一片枯燥、刺耳的声音，简直叫人听了难过，跟那些挤在走廊里和过道里的小姐和太太、军官和学生们保养得又胖又嫩的小手巴掌奏出的音乐般的、轻柔的掌声形成强烈的对比。

身材高大、匀称，虽然上了年纪，但依然英俊、潇洒的将军，穿着军服，胸前挂满了十字勋章和奖章，戴着肩章及其他各种将军标志，像检阅一样，健步走上主席台的时候，会场里响起了阵阵掌声和呐喊声；呐喊转为欢呼，代表席上，一片欢腾。很多人从将军那激动、感人的脸上，从他那仪表堂堂的英姿上，似乎隐约看到了昔日帝国的余威。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感动得老泪纵横，从制帽里掏出一条红手绢，抹了半天眼泪和鼻涕。“这是真正的将军！一看就知道是位了不起的大人物！很像皇上，连相貌都很像。不仔细看，会误认为是皇上亚历山大[1]呢！”他一面亲热地看着站在脚灯前面的克拉斯诺夫，一面心里这样想。

这次顿河军会议称为“拯救顿河会议”，开得从容不迫。根据会议主席亚诺夫大尉的建议，通过了一项佩戴肩章及各种军衔符号的决议。克拉斯诺夫发表了匠心独具的漂亮演说。他沉痛地谈到“被布尔什维克糟踏得不像样的俄罗斯”，说到俄罗斯帝国“昔日的威力”、顿河的前途。他把目前的情况描述了一番之后，简单地谈了谈德国人的占领问题。在结束演说时，他热情奔放地描绘了消灭布尔什维克以后，顿河地区独立自主的幸福生活，会场响起了热烈的掌声和欢呼声。

“强大的顿河军会议将要统治顿河地区！我们将重建被革命瓦解了的哥萨克社会，恢复古代哥萨克美好的生活方式。我们也要像古代我们的祖先那样，响亮而有力地对莫斯科说：‘你好啊，俄罗斯贵族的沙皇，你就待在莫斯科的石头城里吧，而我们哥萨克，生活在静静的顿河上！’”

五月三日晚间的会议上，克拉斯诺夫少将以一百零七票赞成，十票弃权，当选为顿河军司令官。他在从大尉的手里接过司令官权杖以前，先提出了就任的先决条件：批准他向会议提出的那些基本法规，并授予他不受限制的统治权。

“我们的国家正处在沦亡的前夜！我只能在得到对军区司令官充分信任的情况下，接受权杖。非常时期，所以只有当我意识到，顿河军会议——顿河意志的最高体现者——信任我，而且为了肃清布尔什维克的流毒，消除放任和无政府状态，准备制定强有力的法律准则时，我才能充满信心、朝气蓬勃地去执行我所肩负的使命。”

克拉斯诺夫所提出的法规都是些帝俄时代的旧法规，只不过经过了仓促地改头换面，稍加修改。会议怎么会不通过呢？正求之不得。一切，就连那改得很不成功的国旗，也都使人想起了旧时代：蓝红黄三色的横条（代表哥萨克、外来户和加尔梅克人）；为了讨好哥萨克，仅对国徽做了彻底的改变：把那只凶猛的、张着翅膀、伸着利爪的双头鹰，改为一个头戴皮帽，身佩马刀、火枪和全副装备，骑在酒桶上的裸体哥萨克。

一个脑筋简单的代表，喜欢拍马屁的家伙，提了个献媚讨好的问题：

“将军大人也许对已经通过的基本法还要提出什么需要修正或更改的吧？”

克拉斯诺夫慈祥地笑着，开了个玩笑。他以一种引起人们的希望的眼神把代表们扫视了一遍，用被人们的喝彩娇宠惯了的声调回答说：

“可以更改。第四十八条、第四十九条和第五十条——关于国旗、国徽和国歌的条款——可以修改。什么样的国旗——除了红旗，什么样的国徽——除了五角星或者别的诸如共济会 [2] 的标记以外，什么样的国歌——除了《国际歌》，只要你们大家提出，我都可以更改。”

会议在一片哄笑声中批准了各项法规。而将军的这些妙语一直传诵了很久。

五月五日顿河军会议宣告闭幕。大家说完了最后的话。克拉斯诺夫的主要助手，南线兵团的指挥官杰尼索夫上校，保证在最短期间内消灭布尔什维克的“革命”。顿河军会议的成员由于成功地选出了军区司令官，又听到前线传来的好消息，大家都放心了，兴高采烈地回去了。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心情激动，喜出望外，从顿河的首都回来了。他坚信，这回权杖已经掌握在可靠人的手里了，很快就可以打垮布尔什维克，两个儿子可以回家来种地了。老头子双肘撑着小桌子，坐在火车窗前；耳朵里依然回响着散会时奏的顿河国歌的余音，生动的歌词，沁人肺腑，他仿佛真的觉得“正教的静静的顿河波涛汹涌，滚滚奔流”。

但是，火车开出新切尔卡斯克只有几俄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就从车窗里看到了巴伐利亚骑兵的先头部队。一队德国骑兵正沿铁路两侧，迎着火车驶来。骑士们安然地弓背骑在鞍座上，膘满体壮的高头大马摇晃着剪得短短的尾巴，在阳光下闪闪发光。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俯身向前，痛苦地皱起眉头，眼看着德国人的马蹄得意洋洋地跳跃着，践踏着哥萨克的土地，后来他低头弯腰坐了半天，宽阔的脊背朝着车窗，抽泣起来。

[1] 这里是指沙皇亚历山大二世。

[2] 建立于十八世纪的一种世界性宗教、政治秘密组织。

第二章

一列一列的红色车厢的列车，从顿河经过乌克兰向德国开去，运去了面粉、油脂、鸡蛋和牛。车厢的平台上站着德国兵，戴着无檐军帽，穿着蓝灰色军装，枪上上着刺刀。

德国兵后跟钉着铁掌的、结实的黄皮靴子踏平了顿河地区的大路，巴伐利亚的骑兵饮马顿河边……而在与乌克兰毗邻的边界上，为保卫顿河新征召的、刚在佩尔西阿诺夫卡受完训的青年哥萨克，正在跟彼得留拉 [1] 的部队厮杀。为了多抢夺一小块乌克兰的土地，新拼凑起来的顿河哥萨克第十二团几乎有一半人死在斯塔罗别尔斯克。

在北方，梅德维季河口镇成了拉锯区：从格拉祖诺夫斯克、新亚历山德罗夫斯克、库梅尔任斯克、斯库里申斯克及其他各镇的村庄来的赤卫军哥萨克部队占领了市镇，可是过了一个钟头，阿列克谢耶夫的白卫军军官游击队又把它夺了回去，于是满街就尽是那些构成白卫军部队骨干的——普通中学生、实科中学生和教会学校学生，穿着不同的大衣在游逛。

顿河上游的哥萨克从一个镇到一个镇，在逐渐往北方推进。红军已经退到萨拉托夫省去了。他们差不多放弃了整个霍皮奥尔地区。夏末，由所有能拿起武器的各种年龄的哥萨克拼凑成的顿河军已经在边境上守卫了。顿河军在进军途中不断扩编，用从新切尔卡斯克涌来的军官补充了干部，就很有点儿正规军的样子了：由各个市镇派来的人数不多的义勇兵也都合编在一起；再加上在对德战争中残存下来的官兵，恢复了旧日的正规团建制；又把几个团编成了师；在司令部里，一批有经验的上校代替了那些尉官；指挥人员的构成也在逐渐改变。

夏天将尽的时候，由米古林斯克、梅什科夫斯克、卡赞斯克和舒米林斯克等镇的哥萨克编成的一支战斗部队，根据阿尔费罗夫少将的命令，越过顿河地区的边界，占领了顿涅茨科耶——沃罗涅什省边境上的第一个市镇，包围了博古恰尔县城。

鞑靼村的哥萨克连由彼得罗·麦列霍夫率领，经过许多村镇，向北方

的梅德维季河口地区挺进，已经有四昼夜了。红军就在他们的右面一点地方，并没有接战，匆匆向铁路线退去。所以他们始终没有看见敌人的影子。行军速度也不快。彼得罗和所有的哥萨克，虽然并没有事先商量好，但是都认为没有必要急急忙忙地去送死，每天的行程都不超过三十俄里。

第五天头上他们开进了库梅尔任斯克镇。在敦杜科维村边渡过了霍皮奥尔河。蚊子多得像纱幕一样笼罩着草原。轻微的嗡嗡声不绝于耳。云雾般的蚊群在盲目地盘旋飞舞，往骑士和战马的耳朵、眼睛里乱钻乱撞。马匹深受其苦，直打喷嚏，哥萨克们挥手驱赶，不断地用家种烟草熏着。

“真是个好玩意儿，该死的东西！”赫里斯托尼亚用袖子擦着泪汪汪的眼睛，哼哼说。

“怎么的，蚊子钻到眼睛里去啦？”葛利高里笑了笑。

“眼睛疼得很。准是毒蚊子，魔鬼！”

赫里斯托尼亚揪起红眼皮，用粗糙的手指头抹了一下眼珠子；噘着嘴唇，用手背擦了半天眼睛。

葛利高里和他骑马并行。他们俩从出发的那天起就在一起。最近发胖了的、越发像女人的阿尼库什卡也加入他们一伙。

鞑靼村的队伍还不满一个连。彼得罗的助手是司务长拉特舍夫，是入赘鞑靼村的女婿。葛利高里指挥一个排，他排里几乎都是村下头的哥萨克：赫里斯托尼亚、阿尼库什卡、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马丁·沙米利、伊万·托米林、瘦长的博尔谢夫和狗熊似的懒蛋扎哈尔·科罗廖夫、普罗霍尔·济科夫、茨冈血统的梅尔库洛夫、叶皮凡·马克萨耶夫、叶戈尔·西尼林，还有十五个同龄的小伙子。

尼古拉·科舍沃伊指挥第二排，指挥第三排的是雅科夫·科洛韦金，米吉卡·科尔舒诺夫指挥第四排，他参加执行波乔尔科夫的死刑后，很快就被阿尔费罗夫将军提升为上士。

连队鞭策马匹，用草原行军的快步前进。大道绕过一片积满水的沼泽地，钻进嫩莎草和河柳丛生的洼地，蜿蜒曲折地穿过草原。

“马掌”雅科夫在后列里瓮声瓮气地大笑不止，也是靠波乔尔科夫的战友们的鲜血挣得了下士军衔的安德留什卡·卡舒林的中音在随声附和。

彼得罗·麦列霍夫和拉特舍夫走在队伍旁边。他们在小声谈论着什么。拉特舍夫在玩弄着马刀上的亮闪闪的新穗子，彼得罗用左手抚摸着马，搔着马耳中间的地方。拉特舍夫堆满肥肉的脸上浮着笑容，被烟草熏黑、金牙套已经磨损的牙齿在稀疏的胡子下面闪着黄中透黑的光亮。

“牛皮大王”的儿子，哥萨克们都管他叫“牛皮小王”，安季普·阿夫杰伊奇骑着一匹瘸腿花毛骒马，走在最后面。

只要有个哥萨克一开腔，立刻就会有几个哥萨克凑过去，队伍也就乱了，五个人一列地走了起来，其余的人则在仔细观察着陌生的地形、草原、微波荡漾的湖泊和绕岸的、像绿色的围墙一样的杨树和柳树。从哥萨克们的行装来看是准备要远行的：鞍袋里塞的东西都鼓了起来，所有的驮袋都装得满满的，每个人的鞍带上都考虑周到地绑着军大衣。而且从马具上也可以看得出来：每一根小皮带都用麻线缝过，一切都重新缝过，拧过，重新修理过。如果说在一个月以前，大家还都认为，战争是不会发生的，那么现在却怀着听天由命的忧郁心情踏上征途，认识到流血是不可避免的了。“今天你还披着这张人皮，也许明天乌鸦就会在荒郊野外鞣制这张皮啦”，个个都这样想。

穿过了克列普茨村。右面稀稀疏疏地闪过一些芦苇盖顶的村舍。阿尼库什卡从裤子口袋里掏出来一块干饼，咬了一半，凶狠地龇着匀细的门牙，像兔子似的匆匆忙忙地翕动着颚骨，大嚼起来。

赫里斯托尼亚斜睨了他一眼。

“你饿啦？”

“不然为什么要吃呀……这是老婆烙的。”

“吃也是你的拿手戏！大概你的肚子跟猪肚子一样大。”赫里斯托尼

亚转脸朝着葛利高里，怒冲冲怨声怨气地继续说道，“他只会吃，这鬼东西，太不像话！他怎么能塞下这么多的东西呢？这些日子我就在仔细观察，简直叫人有点儿害怕：他的身量并不大，可是吃起东西来，简直像个无底洞。”

“我吃自个儿的东西，我拼命吃。晚上吃一只羊，可是天不亮就又饿啦。咱们什么都吃，凡是能吃的东西，咱们是来者不拒，多多益善。”

阿尼库什卡不时哈哈笑着，朝葛利高里挤挤眼，指着正气哼哼地啐吐沫的赫里斯托尼亚。

“彼得罗·潘苔莱耶夫[2]，你打算在哪儿宿营啊？你瞧，马儿都累坏啦！”托米林喊道。

梅尔库洛夫也支持他的意见：

“到宿营的时候了。太阳落山啦。”

彼得罗挥了一下鞭子。

“咱们在克柳奇宿营。也可能，还要赶到库梅尔加呢。”

梅尔库洛夫在卷毛的黑胡子里笑了笑，悄悄地对托米林说：

“想在阿尔费罗夫手里升官哪，母狗！拼命在往前赶……”

有个人在给梅尔库洛夫剪胡子的时候，顽皮地乱剪了一阵，把漂亮的大胡子剪成了像个歪歪扭扭的小木橛子似的尖胡子。梅尔库洛夫立刻变了模样，显得滑稽可笑，——这就成了人们经常跟他开玩笑的话把儿。托米林这时也忍不住说：

“你不是也想升官儿吗？”

“你这是什么意思？”

“你把胡子剪成将军的样子。你大概以为只要把胡子剪成将军的样子，马上就会把一师人交给你指挥啦？这个想吃吗？”托米林握起拳头，做了个嘲弄的手势。

“混蛋，真见他妈的鬼！你对他说正经话，他却跟你胡说八道。”

在一片笑谈声中连队开进了克柳奇村。预先派去号房子的安德留什卡·卡舒林，在村头上一户人家门口迎接连队。

“我们排——跟我走！第一排——就住在这三户人家，第二排——在街左面，第三排——就住在井边的那户人家和毗连的四个院子。”

彼得罗策马来到他跟前，问：

“没有听见什么消息吗？问过没有？”

“这里连个消息毛儿都听不到。可是，小伙子，这儿的蜂蜜可真多。一个老太婆家里就有三百箱。夜里咱们一定要偷点儿吃！”

“哼，哼，别胡闹！不然的话我可要揍你！”

彼得罗皱起眉头，策马而去。

哥萨克们分散住了下来。安置好了马匹。天也黑了。各户房主人给哥萨克们开了晚饭。连队的哥萨克和这个村的哥萨克坐在院子里去年砍的赤杨树枝堆上，天南地北地聊了一阵，就各自睡觉去了。

第二天早晨，就从村子里开拔了。差不多快到库梅尔任斯克的时候，一个通信员追上了连队。彼得罗拆开文件袋，在鞍子上摇晃着，看了半天，伸出去的手吃力地拿着那张纸，仿佛很重似的。葛利高里来到他跟前。

“有命令来？”

“是啊！”

“怎么说的？”

“说是……命令我把连队交出去。调我的同龄人回去，要在卡赞斯克组建第二十八团。炮兵和机枪手也要调去。”

“那么其余的人到哪儿去呀？”

“喏，上面写着哪：‘到阿尔任诺夫斯克去，接受第二十二团团长的指挥。火速前进。’真他妈的！还要‘火速’前进！”

拉特舍夫凑了过来，从彼得罗手里拿过命令。弯起眉毛，翕动着噘起的厚嘴唇，读了起来。

“前进！”彼得罗大声喊。

连队又动了起来，缓步向前走去。哥萨克们扭回头，关注地打量着彼得罗，等着他说话。彼得罗在库梅尔任斯克宣读了命令。年纪大点的哥萨克忙乱起来，准备往回返。大家商量好，在镇上休息一天，第二天一早就各奔前程。彼得罗整天都在找机会跟弟弟谈谈，他来到弟弟住的房子。

“咱们上操扬上去走走。”

葛利高里默默地走出大门。米吉卡·科尔舒诺夫追上了他们，但是彼得罗冷冷地请求他说：

“你去吧，米特里。我想跟弟弟谈谈。”

“可——可以。”米吉卡懂事地笑了笑，停下了脚步。

葛利高里斜眼看着彼得罗，知道哥哥想要跟他谈很严肃的事情。他避开意料的话题，故意轻松活泼地开口说：

“真是怪得很！刚离家不过一百俄里，可是人已经不一样了。说话也跟咱们不同，房子也是另一种式样了，像是旧教徒的房舍。你看，大门上都有木头门楼，像座小教堂。咱们那儿没有这种门楼。还有这个，”他指了指眼前的一处漂亮家宅说，“围墙脚也都镶了木板；是为防止屋墙的木头腐烂，是不是这个道理，啊？”

“算了吧。”彼得罗皱起眉头说，“你别说这些啦……等等，咱们到篱笆旁边去说吧。人们都在瞅咱俩呢。”

从操场上过往的妇女和哥萨克都好奇地打量着他们。一个老头子，身穿没有扎腰带的蓝衬衣，戴着因年久帽箍褪成粉红色的哥萨克制帽，停住脚步，问：

“你们要在这里休息吗？”

“我们想休息一天。”

“有喂马的燕麦吗？”

“还有点儿。”彼得罗回答说。

“要没有，就到我家里去，我可以给你们两升。”

“谢谢啦，老大爷！”

“上帝保佑……到我家去吧。那就是我的房子，绿色铁房顶的那幢房

子。”

“你想谈什么呀？”葛利高里忍不住皱起眉头问。

“什么都谈谈。”彼得罗不知道为什么负疚地苦笑一声，用嘴角咬住麦色的胡子，说道，“葛利沙特卡，碰上这样的年月，说不定咱们再也见不到啦……”

彼得罗的苦笑和童年时代就留下来的亲切的称呼“葛利沙特卡”，使葛利高里痛苦的、还没有完全形成的对哥哥的敌意突然消逝了。彼得罗亲切地望着弟弟，一直还在苦笑着。他的嘴唇一动，抹去了笑容，脸立刻板了起来说：

“你看，这些坏蛋，把人们搞得互相分离疏远，就像犁铧耕起的泥土：一部分——翻到这面来，另一部分——翻到那面去。真是魔鬼般的生活，可怕的年月！谁也不知道谁心里在想什么……就拿你来说吧，”他猛地话锋一转，“你看，你是我的亲弟弟，可是我并不了解你，真的！我感觉得到，你好像离我越来越远……我说得对吗？”他又自己回答说，“说得对。你的思想在动摇，打不定主意……我担心你会跑到红军那边儿去……葛利沙特卡，你直到现在还没有认清自己。”

“那么你认清了吗？”葛利高里一面问，一面望着夕阳正往看不见的霍皮奥尔河对岸白垩的山峰后面落下去，看着天边火红的晚霞和像烧焦了的棉花似的、飘动的黑云。

“我已经认清了。我已经走上了应走的道路。谁也不能把我从这条路上拉开！葛利什卡，我决不会像你这样摇摆不定。”

“是吗？”葛利高里勉强挤出了一丝愤愤的笑意。

“我决不会！”彼得罗怒冲冲地卷了卷胡子，不停地眨着眼睛，像被阳光照得眼花了似的，“你就是用套也别想把我拉到红军那面去。哥萨克社会反对这帮家伙，我也反对他们。我不能违反哥萨克的意志，决不会那样干！这么说吧……我没有跑到他们那边去的理由，走的不是一条路！”

“别谈这些啦。”葛利高里疲倦地央求说。

他首先向自己的住处走去，摇晃着微驼的肩膀勉力移动着脚步。

彼得罗在大门口放慢了脚步，问：

“你告诉我，我好知道……葛利什卡，告诉我，你不会跑到他们那边去吧？”

“难说……我不知道。”

葛利高里无精打采地勉强回答说。彼得罗叹了一口气，但是不再问了。他很激动，脸色难看地走了。不论是他，还是葛利高里都清清楚楚地知道：从前联系着他们的道路，已经长满往昔经历的荆棘，荒芜阻塞，再也不能心心相通了。就好像山沟顶上的一条被羊蹄子踏出的小路，蜿蜒曲折，沿着山坡伸延下去，但是突然在一个拐弯的地方，小路钻进了沟底，像被切断一样不能通行了——前进无路，艾蒿丛生，像墙一样挡住了，变成一条死路。

……第二天，彼得罗率领半个连回维申斯克。其余的青年哥萨克则由葛利高里率领，开赴阿尔任诺夫斯克。

从早上起，太阳就无情地蒸烤着大地。笼罩着玄褐色蜃气的草原像口蒸锅一样。队伍后面的蓝天上，闪耀着霍皮奥尔河沿岸紫色的山峰，眼前是一片像粼粼水波似的黄沙。浑身大汗淋漓的马匹在骑士们的身下一步一步地摇晃着。哥萨克们的脸都变成了褐色，被太阳晒得褪色了。鞍垫、马镫、笼头上的金属部件晒得都烫手。连树林里面也都不凉快了，热气闷人，处处散发着大雨将至的暑热。

沉重的苦闷压垮了葛利高里。一整天，他在马上悠晃着，断断续续地想着未来的日子；像拨弄项链上的琉璃珠一样，在脑子里玩味着彼得罗的那些话，无聊得很。苦艾又酸又涩、醉人的气味令人唇焦，大道被暑热蒸烤得直冒烟。金袍色的草原仰面暴晒在骄阳下。旱风掠过草原，吹伏沙沙作响的青草，卷起阵阵黄沙和尘埃。

傍晚，一层透明的薄雾遮住了太阳。天空变成了灰色。西天涌起了

一片浓重的乌云，一动不动地立在那里，下垂的云脚紧踏在迷离恍惚纺得纤细的地平线上。后来，乌云被风吹着，拖着恼人的、低垂的玄褐色尾巴，圆形的云头闪着砂糖似的白光，威严地飘去。

队伍第二次渡过库梅尔加河，钻进杨树林的圆顶绿荫下。微风吹来，树叶的背面像波浪似的翻滚起来，闪耀着蓝白色的光亮，和谐、低沉地沙沙作响。霍皮奥尔河对岸的什么地方，从白亮的云边向大地上撒下夹杂着雹子的斜雨，彩虹像一条五色的带子缠绕着雨丝。

队伍在一个荒僻的小村子里宿营了。葛利高里收拾完战马，便往养蜂场走去。主人是一个鬈发的、年迈的哥萨克，他把落在大胡子上的蜜蜂拂下来，神色惶恐地对葛利高里说：

“这箱蜂子是前几天才买的。运回来以后，不知道为什么幼蜂全都死啦。你看，蜜蜂正在往外抬死蜂呢。”他在一只钻满了小孔的蜂箱前面停下来，指着蜂房的出口说。密密麻麻的蜜蜂正在不停地往出口外搬运幼蜂的尸体，叼着它们嗡嗡叫着飞去。

主人惋惜地眯缝着红眼睛，伤心地吧嗒着嘴。他走起路来一冲一冲的，用力挥着双手，姿势非常难看。他没有安静的时候，很粗鲁，动作像旋风似的，总是匆匆忙忙，令人心神不安；在这里，在这有一大群蜜蜂正在和谐地进行缓慢、明智劳动的养蜂场里，显得完全是多余的。葛利高里有点儿不怀好意地仔细打量起他来。这种感情是不由自主地产生的，是这个宽肩膀上了年纪的哥萨克一阵阵的大声刺耳的谈话引起的：

“今年的蜂蜜收成很好。香薄荷开得很旺盛，都是从这种花上采来的蜜。框养要比箱养好得多。你看我正在搞……”

葛利高里喝着茶，掺着稠得像糨糊一样香甜的蜂蜜。蜂蜜散发出香薄荷、三叶草和草花的香味。主人的女儿——一个很漂亮的高个子的守活寡的女人——管斟茶。她的丈夫跟着红军走了，所以主人很殷勤，很老实。老爸爸没有注意到女儿紧紧抿着两片不很鲜艳的薄嘴唇，从眼睫毛下迅速地打量着葛利高里。她伸手去拿茶壶，这时候葛利高里就看见了她那像松焦油一样黑的、鬈曲的腋毛。她那探索好奇的目光和他的相遇了好几次，他甚至觉得，他们的目光相遇后，年轻的哥萨克女人的双

颊泛起了红晕，嘴唇角上露出了隐约的微笑。

“我在内室给您铺床。”喝完茶以后，她夹着枕头和车毯走过客人身边时说，并用毫不掩饰的饥饿目光去挑逗葛利高里。拍打着枕头，她仿佛顺便说说，模糊不清地快口对他说：“我睡在板棚下面……家里闷得很，虼蚤又咬……”

葛利高里刚一听到主人的打鼾声，就脱掉靴子，到板棚里去找她。她躺在一辆卸掉前辕的大车上，在自己身旁给他让出一块地方，把羊皮袄往自己身上拉了拉，两条腿靠在葛利高里身上，就沉默了。她的嘴唇又干又硬，有一种洋葱味儿和久无人问津的、清新的气味。葛利高里枕着她那黝黑的细胳膊，一直睡到天快亮。她彻夜使劲把他抱在怀里，没完没了地跟他亲热，调笑中把他的嘴唇都咬出了血，他的脖子、胸膛和肩膀上到处都留下了她那尖细的、像小野兽似的牙齿在狂热亲吻时咬出来的斑斑痕迹。鸡叫三遍以后，葛利高里准备跑回内室去，但是她却死抱住他不放。

“放开我，亲爱的，放开我，我的小宝贝！”葛利高里央告着，下垂的小黑胡子里带着微笑，想要悄悄地挣脱出来。

“再躺一会儿……躺下来！”

“要知道人家会看见的呀！你瞧，天快亮啦！”

“亮吧，管它呢！”

“要是叫你父亲看见了呢？”

“爸爸早就知道。”

“他怎么会知道？”葛利高里惊愕地颤动了一下眉毛。

“是这么回事……”

“真是太神啦，他是怎么知道的呢？”

“要知道，他……他昨天对我说：如果有军官来和你调情，你就跟他

睡去，求他多多关照，不然的话，就会为了格拉西卡 [3] 把马牵走，或者还会拿些别的东西……格拉西姆是我丈夫，他跟着红军走啦……”

“原来是这样！”葛利高里嘲笑说，但是心里却很不是味儿。

解铃还是系铃人，她立即就驱散了这片乌云。她亲热地贴在葛利高里的胳膊上，哆嗦了一下，说：

“我那个男人可不像你这样……”

“那他是怎么样的呢？”葛利高里已经清醒的眼睛望着发白的天空，很感兴趣地问。

“是个废物……病鬼……”她信任地往葛利高里身边凑凑，话语里带着哭泣声音，“我跟他过得没有一点儿乐趣……他不能讨女人家喜欢……”

一个陌生的、像孩子一样天真的灵魂自然地在葛利高里面前展开了，就像一朵吸足了朝露的怒放的小花。这使葛利高里陶醉，激起他的爱怜之心。葛利高里怜悯她，温柔地抚摸着自己萍水相逢的女人的乱蓬蓬的头发，闭上了疲倦的眼睛。

从屋檐的芦苇棚顶透进西沉的月亮的余晖。一颗流星从天上坠下，向地平线飞去，在灰白的天空上留下了一道冷凝的磷光。母鸭在水塘里呱呱召唤，公鸭用沙哑声调含情脉脉地回应。

葛利高里带着倒空了的、又注满甜言蜜语的疲倦身躯，轻飘飘地走回内室。他蒙眬睡下，玩味着唇边残留的她嘴唇上的咸味儿，脑子里还念念不忘那个哥萨克少妇苛求爱抚的身子和身上的气味——一种由香薄荷蜂蜜和汗混合成的复杂气味。

过了两个钟头，哥萨克们把他叫醒。普罗霍尔·济科夫给他备好马，牵到大门外。葛利高里和主人告别，坚定地忍受着他视线中模糊的敌意，朝正往屋子里走去的主人的女儿点了点头。她低下脑袋，涂得不很鲜艳的、薄薄的嘴角上浮着笑容和模糊的遗憾的苦闷表情。

葛利高里顺着胡同走着，不断回头顾盼，胡同像一张弓，绕过他曾住宿的院子，所以他能看见，被他温存过的哥萨克少妇正扭回头，把瘦削的、晒得黝黑的手巴掌遮在眼睛上，隔着篱笆目送他。葛利高里怀着突然袭来的惆怅心情回头张望，企图想像她的面部表情和她的整个身影——可是看不见。只能看到哥萨克少妇戴着白头巾的脑袋慢慢地扭着，追踪着他。向日葵的花盘就是这样扭着，追逐着慢悠悠地环行的太阳。

科舍活伊·米哈伊尔被像犯人似的从维申斯克送往前线。他到了费多谢耶夫斯克镇，镇长叫他逗留了一天，然后重又押回维申斯克。

“你们为什么又要把我押回去呀？”米哈伊尔问镇公所的文书。

“维申斯克有公文来。”文书不很情愿地回答说。

原来是米哈伊尔的母亲在村民大会上跪着央告老头子们，于是他们就以村社的名义写了一份请愿书，说米哈伊尔·科舍沃伊是家庭的惟一赡养人，所以请求改判他做苦工，当马倌。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亲自带着请愿书去见维申斯克镇的镇长。请求被批准了。

镇长在镇公所里对立正站在他面前的米什卡大喊大叫了一阵，然后降低嗓门儿，气哼哼地结束说：

“我们不能把保卫顿河的任务交给一个布尔什维克！现在你到种马牧场去，在那儿当马倌，以观后效。狗崽子，你给我小心点儿！我是可怜你的母亲，要不然哪……滚吧！”

米什卡已经无人押送，自由地走在晒得滚烫的大街上。肩上的行李压得肩膀生疼。被一百五十里的长途跋涉累坏了的双腿完全不听使唤了。入夜，他才筋疲力尽地回到村子，第二天便出发到牧场去，母亲大哭了一场，拼命亲吻了一阵，母亲衰老的脸和第一次发现的她头上的银丝，都牢牢地留在他的脑海里。

从卡尔金斯克镇往南，是长二十八俄里、宽六俄里的一片从未开垦的草原。这块几万俄亩的土地，是用来牧放镇上的公用种马的，所以叫种马牧场。每年过叶戈尔节 [4] 的时候，马倌就从维申斯克的过冬马厩里把那些在那里过冬的种马赶到牧场上来。用镇上的公款在牧场当中修

建了一座马厩，有可以容纳十八匹马的夏季露天马架和一排供马倌、场长和兽医居住使用的木头营房。维申斯克镇地区的哥萨克把骒马送来配种，兽医和场长对骒马检验得非常仔细，每匹骒马的身高不能低于两俄尺，年龄不能小于四岁。健壮的骒马每四十匹为一群。每匹种马把自己的一群领到草原上去，醋劲儿很大地监视着骒马。

米什卡骑着自己家里仅有的一匹骒马。母亲送别他的时候，用围裙擦着眼泪说：

“骒马也许能配上……你好好照看它，别累坏了。让它再生一匹马——我们非常需要再有一匹马！”

晌午时分，米什卡透过弥漫在洼地上的雾气，看见了营房的铁皮屋顶、篱笆和被霉雨天气侵蚀成灰色的马棚板顶子。他把骒马紧赶了一阵；爬上了高岗，就清清楚楚地看见了那些房舍和房舍后面一望无际的乳白色草原。在东边很远的地方，有些棕色的斑点在闪动，一群马正往水塘飞奔；马群旁边有一个骑马的马倌——就像粘在玩具马上的玩具人一样——在跟着跑。

走进院子，米什卡下了马，把缰绳拴在台阶栏杆上，走进屋子。在宽敞的走廊里，遇上了一个马倌，是个个子不高、满脸雀斑的哥萨克。

“你找谁？”他从头到脚仔细地打量着米什卡，很不客气地问。

“我想见见场长。”

“想见斯特鲁科夫？不在，出去啦。副场长萨扎诺夫在。左边第二个门……你有什么事？你是从哪儿来的？”

“我是到你们这儿来当马倌的。”

“什么人他们都往这儿塞……”

他嘟囔着往门口走去。搭在肩上的绳套拖在身后的地板上。这位马倌开开门，背朝着米哈伊尔站在那里，挥了一下鞭子，已经变得很和蔼地说：

“老弟，我们的活儿可是很苦的呀。有时候两天两夜都离不开马背。”

米什卡观察着他那伸不直的脊背和弯得厉害的双腿。哥萨克丑陋身形上的每一根线条，在门口的亮处，都显得异常突出和清晰。马倌的两条像车轮一样的弯腿，使米什卡高兴起来。“就像在木桶上骑了四十年似的。”他一面暗自发笑，一面用眼睛寻觅着门把手，想道。

萨扎诺夫庄重、冷淡地接待了新来的马倌。

场长——一个健壮的哥萨克，阿塔曼斯基团的司务长阿法纳西·斯特鲁科夫——不久也从什么地方回来了。他命令把科舍沃伊列入给养编制，带他来到被白色的暑热烤得烫人的台阶上。

“会驯马吗？干过？”

“还没有学到家。”米什卡坦白地承认说，只见场长被暑热蒸晒成黄褐色的脸突然生动起来，掠过一阵不满的表情。

场长搔着汗湿的脊背，扭着强健的肩胛骨，呆滞地瞅着米什卡两眼当中的地方。

“会用套索套马吗？”

“会。”

“爱惜马吗？”

“爱惜。”

“它们也跟人一样，只是不会说话罢了。要爱惜它们，”他命令说，突然又无缘无故地发起脾气，大声喊，“要爱惜马，更不用说用鞭子抽它们啦！”

场长脸上的表情有一会儿变得聪明生动，但是马上又全消逝了，脸上的每一根线条都结上了一层愚蠢冷漠的硬皮。

“结婚了吗？”

“没有。”

“真是个傻瓜！该结婚啦。”场长高兴地说。

场长若有所期地沉默了一会儿，朝草原敞开的胸膛看了看，然后打着呵欠走回屋子里。这次谈话以后，米什卡在一个月的牧马生活中，再没有听见他说过一句话。

种马场上一共有五十五匹种马。每个马倌要看管两群或三群马。分配米什卡看管的一个大马群是由一匹叫“巴哈尔”的、强壮的老种马领着，另外还有一小群，约有二十匹骒马，率领这群骒马的种马叫“巴纳利内”。场长把这里最机警强悍的马倌索尔达托夫·伊利亚唤来，嘱咐他说：

“这是个新来的马倌，鞑靼村人，叫科舍沃伊·米哈伊尔。把巴纳利内和巴哈尔那两群马交给他，给他一根套索。他就住在你们棚子里。告诉他地方。去吧。”

索尔达托夫默默地点上烟，朝米什卡点了点头：

“咱们走吧。”

在台阶上，他用眼睛盯着米什卡那匹被太阳晒得无精打采的骒马问：

“是你的牲口吗？”

“是我的。”

“怀马驹了吗？”

“没有。”

“让它和巴哈尔配一配。我们这匹种马是从皇家马场弄来的，是半英国种的马。跑得可快啦！……好，上马吧。”

他们并缰走去。马在没膝深的草里走着。营房和马厩已经都远远地留在后面。前面，轻柔的蓝色烟雾缭绕升起，草原庄严地沉默无语。疲

倦的太阳躲在天边的一堆蛋白色云彩后面，暑热蒸晒的青草散发出阵阵浓郁的清香。右面日罗夫水塘在模糊的凹地深处喜笑颜开地闪着珍珠般的光芒。四周——极目望去——是漫无边际的碧绿、浮动着的蜃气、中午的暑热笼罩着的原始草原和地平线上——远不可及的、像神话中的——乳峰高大的灰色丘岗。

草原的草从根到叶都是油黑、浓绿，草尖在太阳光下却呈铜绿色。还没有成熟的羽茅浑身毛烘烘的杂生在野草中，寄生的菟丝子缠绕在羽茅草上，冰草伸着结了籽的小脑袋拼命在往有阳光的地方钻。有些地方胡乱生着些紧贴在地上的矮小的马鞭草，中间偶尔夹杂着些鼠尾草，接着又是一大片，像满潮的河水一样气势汹汹的羽茅，中间夹杂着盛开着各色花朵的野草：燕麦草、黄山芥、大戟和陈葛——这是一种坚忍不拔，冷若冰霜的草，凡是它生长的地方一定要把其他各种杂草都挤走。

两个哥萨克默默地走着。米什卡体验到了一种他已经很久以来没有体验到的柔顺的宁静心情。广漠草原的宁静和难以理解的庄严、肃穆使他感到压抑。他的同伴把两只尽是雀斑的手交叉放在鞍头上，仿佛是在领圣餐似的，身子伏到马鬃上，睡着了。

一只野雁从脚底下飞起来，在凹地上盘旋，白色的羽毛在阳光中闪烁。从南方吹来的、也许是清晨翻耕过亚速海的熏风把野草吹得低下头去。

过了半个钟头，他们来到了一个正在白杨池边牧放的马群跟前。索尔达托夫醒了，他在马鞍上伸着懒腰，懒洋洋地说：

“这是洛马金·潘捷柳什卡的马群。怎么不见他。”

“这匹种马叫什么名字？”米哈伊尔欣赏着这匹浅棕色的长身躯的顿河马，问道。

“它叫弗拉泽尔。是匹凶悍可恶的种马！你瞧瞧它眼睛瞪得有多大！看它，把马群领走啦！”

弗拉泽尔朝一旁走去，骒马乱哄哄地一大群，也跟着走了。

米什卡接过了交他看管的两个马群，把自己的行李放到野营帐篷里。他来以前，帐篷里住着三个人：索尔达托夫、洛马金和一个雇来的马倌——已经不很年轻的、沉默寡言的哥萨克图罗韦罗夫。索尔达托夫是他们的头头。他很高兴地给米什卡介绍马倌的职责，第二天就把种马们的脾气和习性讲给米什卡听，然后笑盈盈地给米什卡出主意说：

“按规矩，工作的时候应当骑自个儿的马，不过你要是一天到晚骑着它跑，就会把马累死啦——你把它放到马群里去。骑上别的马，要经常替换。”

米什卡眼看着他从马群里赶出一匹骒马，让它跑了一会儿，就习惯、麻利地投去套索。给它备上米什卡的马鞍子，把这匹后腿直打蹲儿、浑身直哆嗦的骒马牵到米什卡面前。

“骑上去。大概，这还是一匹生马，鬼东西！骑上去呀！”他右手使劲拉着马缰绳，左手按着骒马直打响鼻的鼻子，生气地喊道，“对待马要温柔点儿。在马棚里你要这样对种马说：‘靠那边儿去！’它就会贴到马架子那面去，这可不能胡闹！要特别小心巴哈尔，不要靠近它，它会踢人的。”他扶住马镫，亲热地拍着捯动着蹄子的骒马那硬邦邦的、像黑缎子一样光亮的乳房说。

[1] 西·瓦·彼得留拉（1877—1926）是一九一八至一九二〇年间乌克兰反革命匪帮首领。

[2] 潘苔莱耶夫是潘苔莱耶维奇的简称。

[3] 格拉西卡是格拉西姆的爱称。

[4] 叶戈尔节在俄国旧历四月二十三日。

第三章

米什卡休息了一个星期，他整天骑在马上。草原征服了他，威严地迫使他过起野蛮的原始生活。马群就在身边打转儿。米什卡不是骑在马上打盹，就是躺在草地上，无忧无虑地凝视着被风慢慢吹动的、镶着像霜花似的白边的云堆在天空飘荡。起初，这种脱离现实的情境使他满意。甚至很喜欢这种远离人世的牧场生活。但是待到一周将尽，他对新环境已经适应的时候，就产生了一种模糊的恐惧。“人们正在那里决定着自己的和别人的命运，我却在这儿牧马。怎么能这样呢？应该逃走，不然我就会越陷越深，不能自拔。”头脑清醒起来，他这样想着。但是脑子里又响起了一种懒洋洋的低语声：“让他们在那儿厮杀吧，那儿是死亡，可是这儿却逍遥自在，青草和蓝天。那儿是仇恨，这儿却是和平。别人的事儿与你有什么相干？……”各种思想开始猛烈地侵扰米什卡的宁静心境。这驱使他去跟人们接近，比起初来的时候，他现在常常找机会去跟索尔达托夫见面，接近他；索尔达托夫在杜达列夫池塘地区牧放自己的马群。

看来，索尔达托夫并不感到孤独。他很少在帐篷里住，差不多总是跟马群在一块儿或者露宿在水塘边。他过着野兽一样的生活，自己独创出一些食物，而且做得非常巧妙，好像一辈子专门干这个。有一天，米什卡看见他在用马鬃搓钓鱼线，觉得很有趣，就问：

“你搓这玩意儿干什么？”

“钓鱼。”

“哪儿有鱼呀？”

“水塘里。有鲫鱼。”

“用泥钓呀？”

“用面包，也用泥钓。”

“煮了吃吗？”

“晒干了就能吃。喏，这儿有一条。”他从裤子口袋里掏出一条干鲫鱼，热诚地招待米什卡。

有一次，米什卡跟着马群走的时候，发现了一只被夹子夹住的野雁。附近立着一个做得非常精巧的假野雁，草里巧妙地藏着几个拴在木棒上的夹子。这天晚上，索尔达托夫把野雁裹上泥，埋到已经烧红的木炭里。他请米什卡吃晚饭。他撕着香喷喷的雁肉，请求说：

“下一次你可别把野雁拿下来啦，不然你就把我的戏法全毁啦。”

“你是怎么到这儿来的？”米什卡问他说。

“我需要养活家。”

索尔达托夫沉默了一会儿，突然问：

“你听我说，伙计们都说你参加过红军，是真的吗？”

科舍沃伊没想到他会提出这个问题，一时不知所措。

“不是……唉，怎么说呢……是这样，我想到他们那儿去……被抓了回来。”

“你为什么要到他们那儿去？想干什么？”索尔达托夫的目光严厉起来，小声问道，嘴嚼的动作也慢了下来。

他们坐在一道干涸的土沟顶上的火堆旁边。干马粪冒着浓烟，炭灰下面往外直冒火苗。暗夜把干燥的热气和枯萎的苦艾气息从后面吐到他们的脊背上。流星划破了漆黑的夜空。一颗陨星落下来，留下的一道毛茸茸的光痕亮了很久，就像鞭子抽在马身上留下的鞭痕。

米什卡警惕地观察着索尔达托夫的被火堆的余辉映成金黄色的脸，回答说：

“想要争取权利。”

“为谁争取呀？”索尔达托夫迅速地抖动了一下身子。

“为人民。”

“争取哪些权利呀？你说说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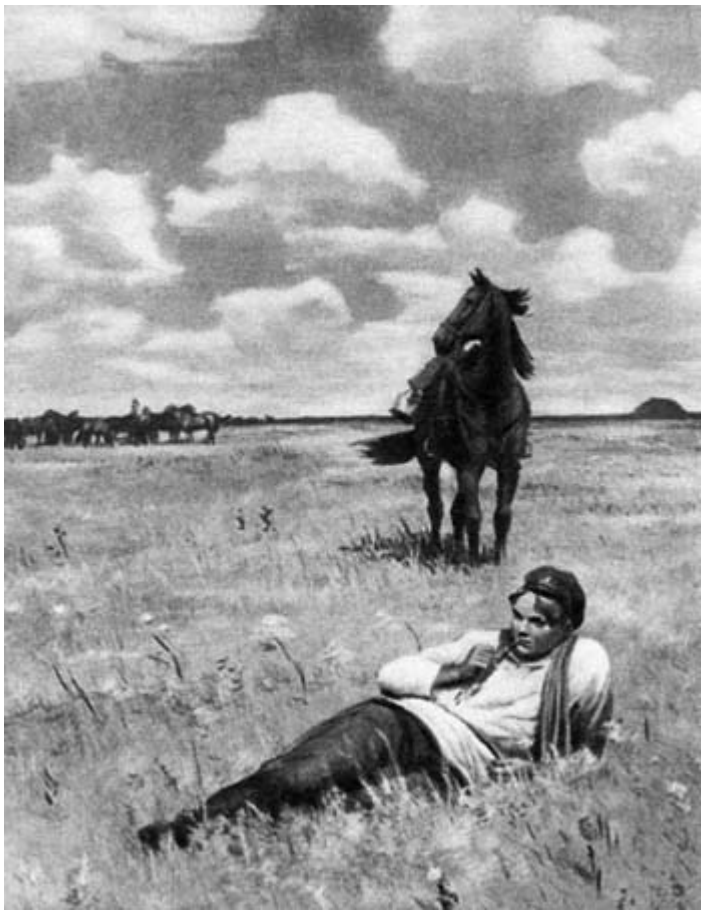

索尔达托夫的声调变得低沉、甜蜜起来。米什卡犹疑了片刻，——他觉得，索尔达托夫是为了不让他看到自己脸上的表情，故意往火里放了一块干马粪。他下了决心，说：

“争取人人平等——就是这些权利！不应该再有什么老爷和奴才。明白了吗？这是一定要实现的。”

“你以为士官生不会打胜吗？”

“是的——不会打胜。”

“你原来是要干这个……”索尔达托夫喘了一口气，突然站了起来，“狗崽子，你想把哥萨克出卖给犹太人当奴隶，啊？！”他尖声凶狠地叫道，“你……该揍你的嘴巴子，你们这群家伙想把我们连根拔掉，啊？！啊哈，原来是这样！……你们想叫犹太人在草原上到处开工厂？想要把我们从田地上赶跑，是吗？！”

米什卡大吃一惊，慢慢地站起来。他看到索尔达托夫想要打他。他往后退了一步，索尔达托夫看米什卡吃惊地向后退去，——就挥起拳头。米什卡在空中拦住他的手，卡住他的手腕子，毫不客气地劝说：

“大叔，你算了吧，不然我可要揍你啦！你哇啦哇啦叫什么呀？”

他们在黑暗里面对面站着。踏乱的火堆熄灭了，只有滚到旁边的马粪在闪着红光。索尔达托夫左手抓住米什卡的衬衣领子，攥在拳头里，往上提着，想挣出自己的右手来。

“你别抓我的胸膛！”米什卡转动着强健的脖子，沙哑地说，“别抓我！我要揍你啦，听见了吗？……”

“不，不，不行，你……我要揍你……你等等！”索尔达托夫气喘吁吁地说。

米什卡脱身以后，使劲把他推开，心里非常厌恶，真想给他一拳，把他打倒在地，打个够。他浑身哆嗦着，理了理衬衣。

索尔达托夫没有走过来。他咬牙切齿地骂着，叫喊着：

“我去报告！……我立刻去报告场长！我要把你扭送到他那儿去！……毒蛇！坏蛋！……布尔什维克！……应该像收拾波乔尔科夫那样收拾你！把你吊在树上！绞死！”

“他会报告……胡说一通。把我关进监狱……不会再送我上前线去啦——这样就不能跑到自己人那边去了。完蛋啦！”米什卡的心凉了，他在寻觅出路，拼命地在翻腾着，就像条退潮时被隔在岸上回不到河里去的鲈鱼，在一个小水坑里拼命翻腾，“要干掉他！立刻就掐死他……非这样不行……”思想已经随着这个突如其来的决定在寻找辩解的理由：“就

说，他扑过来打我……我掐住他的喉咙……就说是失手啦……在火头上……”

米什卡浑身哆嗦着，朝索尔达托夫跨了一步，如果索尔达托夫在这时候撒腿一跑，那么他们之间一场殊死的格斗和流血就是不可避免的了。但是索尔达托夫还在继续叫骂，米什卡的火也消了，只是两腿还在瘫软地直哆嗦，脊背上出了一阵冷汗。

“喂，你等等……你听见吗？索尔达托夫，你不要骂了。是你先动手的呀……”

于是米什卡开始低声下气地央告起来。他的下颚在颤抖，眼睛在惊慌地眨动。

“朋友之间嘛，什么样的事都会发生……我并没有打你……可是你抓住了我的胸膛……哼，难道我说了什么不得了的话吗？这不都是明摆着的吗？……如果惹你生气了，请你原谅……真的！行吗？”

索尔达托夫的火气消下去了，又低声叫嚷了几声就沉默了。过了一会儿，他扭着身子，把自己的手从科舍沃伊尽是冷汗的手里挣脱出来，说：

“你就像毒蛇一样乱摆尾巴！哼，算了吧，我不去报告就是啦。我可怜你这股傻劲儿……不过你别再到我跟前来啦，我再也不愿意看见你！你是个混蛋！你卖身投靠犹太人，我不可怜卖身投敌的人。”

米什卡在黑暗中低声下气地、可怜地笑着，尽管索尔达托夫既看不见米什卡的脸，也看不见米什卡紧攥着的拳头，攥得由于充血而鼓胀起来。

他们一句话也没有再说，就各奔东西走开了。科舍沃伊怒冲冲地抽着马，跑去寻找自己的马群。东方的天边，电光闪闪，雷声隆隆。

这天夜里，牧场上来了一场暴风雨。半夜时分，狂风大作，咆哮、呼啸，带着浓重袭人的凉气和呛人的尘埃，像是拖着看不见的衣襟，滚滚而去。

天空布满阴云。一道闪光斜着划破了蜂拥耸立、像黑土一样漆黑的乌云。一片死寂，远处的什么地方，像预警似的响起了雷声。大雨点开始泻到青草上来。第二次闪电划出了一个圆圈，在电光照耀下，科舍活伊看见布满半天的玄褐色的、边上像炭一样黑的、可怕的云堆和在黑云笼罩下的草原上偎依在一起的马匹。霹雳一声，闪光直刺大地。又是一声惊雷，大雨从黑云中倾盆泻下，草原隐约呻吟起来，旋风卷去科舍沃伊头上湿淋淋的制帽，强使他趴在鞍头上。有一瞬间是一片漆黑的寂静，接着天幕上又是一道道曲曲折折的电光，加深了浓重的黑暗。跟踪而来的响雷是那么迅猛，干裂，尖厉，震得科舍沃伊的坐骑后腿蹲了下去，清醒过来之后，立刻用后腿站立起来。马群里的马乱成一团。科舍沃伊拼命勒紧缰绳，大声吆喝，想使那些惊马安静下来：

“站好！……吁！……”

黑云的峰巅上，不断地闪过像砂糖一样白的亮光，在电光照耀下，科舍沃伊看到马群正飞速向他奔来。马的闪光的嘴几乎贴着地面，在风驰电掣般地狂奔。鼓起的鼻孔呼哧呼哧地吸气，没有钉过掌的蹄子踏出带雨的轰鸣声。巴哈尔以最快的速度，跑在前面。科舍沃伊忙把自己骑的马拨到一边，刚好躲开。马群冲了过去，在不远的地方停下来。科舍沃伊不懂得被大雷雨吓惊的马群是听到他的吆喝声才跑来的，又更响亮地喊了一声：

“站住！喂——喂！”

马蹄的轰鸣声——这一次是在黑暗里了——重又神速朝他冲来。科舍沃伊大惊失色，急忙往自己骑的骒马两眼中间的地方抽了一鞭子，但是这也未能躲开冲击。一匹发了疯的马的胸膛撞在他的骒马身上，于是科舍沃伊便像被投石器弹出来一样，从马鞍子上飞了下来。他死里逃生：马群基本上全从他右边一点驰过，所以没有踏着他，只有一匹骒马的蹄子把他的右手踏进烂泥里去。米什卡站了起来，尽可能地不出声，小心翼翼地往旁边走去。他听见，马群停在不远的地方，正在等待呼唤，好重新疯狂地向他冲来，他还听见了巴哈尔那特殊的、与众不同的呼哧声。

快天亮了，科舍沃伊才回到自己的帐篷。

第四章

五月十五日，大顿河军总司令克拉斯诺夫，在司令部处长会议主席——兼外事处长阿夫里坎·博加耶夫斯基少将、顿河军军需总监基斯洛夫上校和库班军区司令菲利蒙诺夫陪同下，乘轮船来到马内奇斯克镇。

顿河和库班的“大老板们”，站在甲板上无聊地观赏轮船靠码头、水手们奔忙的情景和从跳板上奔腾退去的红褐色波浪。然后他们上了岸，聚集在码头上的人群的千百只眼睛目送着他们。

天空、地平线、白昼、河面上飘渺的蜃气——都是一片蔚蓝。就连顿河也闪着不是它本色的、蔚蓝的波影，它就像一面凸镜，映出天上云堆的雪白的尖顶。

吹来的风里充满了太阳、干裂的盐沼地和去年腐烂的干草气味。围观的人群在嘁嘁喳喳地低语。前来迎接的地方官员陪同诸位将军向校场驰去。

过了一个钟头，顿河政府和志愿军代表会议，在镇长家里开始了。志愿军的代表是邓尼金将军和阿列克谢耶夫将军，随员有军参谋长罗曼诺夫斯基将军、里亚斯尼扬斯基和埃瓦尔德二位上校。

会晤的气氛冷冷清清。克拉斯诺夫摆出一副令人难堪的架子。阿列克谢耶夫向参加会议的人寒暄以后，就在桌边坐下；他用干瘦的白手掌撑着下垂的脸颊，漠不关心地闭上了眼睛。汽车已经把他颠得疲惫不堪了。他好像被衰老和历尽的沧桑吸干了。枯瘦的嘴角凄凉地耷拉着，布满皱纹的蓝色眼皮肿胀而又沉重。无数细纹扇面似的向太阳穴扩散开去。紧贴在两颊的皱皮上的手指尖插在剪得短短的、枯黄的头发里。里亚斯尼扬斯基上校把沙沙响着的地图小心翼翼地摊在桌子上，基斯洛夫帮着他摊开。罗曼诺夫斯基站在旁边，用小手指尖揿着地图的一角。博加耶夫斯基靠在矮窗户上，痛心地打量着阿列克谢耶夫疲惫不堪的脸。脸色苍白得简直像石膏模型一样。“他老啦！老得可怕！”博加耶夫斯基心里嘟哝说，湿润的扁桃形的眼睛一直盯着阿列克谢耶夫。参加会议的人还没来得及在桌边坐下来，邓尼金就慷慨激昂、不客气地对克拉斯诺

夫说：

“在会议开始前，我必须向您声明：您在占领巴塔伊斯克的作战命令中说，在你们的右翼纵队里有德国一个步兵营和一个炮兵连参加作战，这使我们大惑不解，应当承认，诸如此类的合作使我感到非常惊奇……请阁下告诉我，你们跟祖国的敌人——毫无信义的敌人！——相勾结，并且利用他们的援助，这遵循的是什么原则呢？你们大概已经知道，协约国正准备支援我们了吧？……志愿军认为：与德国人结盟，就是对复兴俄罗斯事业的叛逆。协约国方面对顿河政府的作为也普遍持有同样的看法。我请阁下予以解释。”

邓尼金恶狠狠地拧起眉毛，等候回答。

只是由于自制力强和上流社会的社交经验，克拉斯诺夫才保持了表面的镇静，但是他的愤怒还是难于掩饰：灰白胡子里的神经质的痉挛使他的嘴在不断歪扭。他很镇静、很客气地回答道：

“在我们整个事业的命运面临孤注一掷的关头，即使原来敌人的援助也不能厌恶。况且顿河政府是五百万人民所信任的政府，是根本不受任何人监护的政府，它有权独立行动，只要这种行动符合哥萨克社会的利益，本政府的使命就是保卫这种利益。”

当克拉斯诺夫讲这些话的时候，阿列克谢耶夫睁开了眼睛，显然是在做出巨大的努力，想要仔细听听。克拉斯诺夫瞥了一眼正在神经质地拧搓修剪得很漂亮的、向上翘着的尖胡子的博加耶夫斯基，又继续讲下去：

“大人，您的高论中，这么说吧，道德观念占有重要地位。您说了很多义正词严的话，仿佛我们背叛了复兴俄罗斯的事业，叛变了协约国……不过，我认为：志愿军从我们这里得到的德国人卖给我们的军火这一事实，阁下总该知道的吧？……”

“我请求您严格区分性质完全不同的情况！您用什么方法从德国人手里获得武器，这与我毫不相干，但是——利用他们军队的援助！……”邓尼金怒气冲冲地耸了耸肩膀。

克拉斯诺夫在结束自己的谈话时，谨慎地一带而过，但是坚决地、明白无误地使邓尼金懂得，他现在已经不是邓尼金当年在奥德战线上见到的那个陆军准将了。

邓尼金打破了克拉斯诺夫发言以后造成的尴尬、沉默场面，巧妙地把谈话转到顿河军与志愿军合编，并建立统一指挥部的问题上。但是此前发生的冲突，实际上成了他们之间后来关系日益恶化的开端，到克拉斯诺夫离开顿河政府时，则彻底破裂了。

克拉斯诺夫回避直接回答这个问题，建议协同进军察里津，这样做，第一，可以占领一个大的战略据点，第二，在这里站住脚，就可以与乌拉尔的哥萨克连成一片。

接着，双方进行了简短的交谈：

“……用不着我说，您也知道察里津对我们具有多么重大的意义。”

“志愿军会遇上德国人。我不去察里津。我首先要解放库班人。”

“是要解放，但是占领察里津却是最重要的任务。顿河军政府委托我请求大人……”

“我再说一遍：我不能扔掉库班人。”

“只有在协同进攻察里津的前提下，才有可能商讨设立统一指挥部的问题。”

阿列克谢耶夫愤愤地咂了一下嘴唇。

“那可办不到！如果不把境内的布尔什维克完全肃清，库班人是不肯离开边界一步的，而且志愿军只有两千五百支枪，这里面还有三分之一是不能战斗的人员：伤员和病员。”

吃简单的午饭时，人们无精打采地交谈了一些没有什么意义的话，——事情已经摆得很清楚，不会达成任何协议。里亚斯尼扬斯基上校说了一个很逗乐的、有点儿荒唐传奇故事，说的是马尔科夫将军师里的一个士兵的故事，在共进午餐和有趣的故事影响之下，气氛已逐渐缓和下

来。但是吃完饭以后，大家抽着烟，分散到内室去的时候，邓尼金拍了拍罗曼诺夫斯基的肩膀，用眯缝起来的锐利眼睛朝克拉斯诺夫瞧了瞧，悄悄地说：

“区级的拿破仑……是个糊涂人，您知道……”

罗曼诺夫斯基笑了笑，迅即回答说：

“他想要称王称霸，大权独揽……小小的陆军准将，陶醉于帝王的权势。我看，他没有一点幽默感……”

双方心里都怀着仇恨和敌意分手了。从这一天起，志愿军和顿河政府间的关系就不断地恶化，急转直下，而在志愿军司令部探悉克拉斯诺夫写给德皇威廉的信的内容之后，则达到了极点。在新切尔卡斯克休养的志愿军伤员都嘲笑克拉斯诺夫搞自治的意图，嘲笑他那热衷于恢复哥萨克古老习惯的劲头，在自己人的圈子里，轻蔑地称他为“掌柜的”，把大顿河军改作“大家行乐”。顿河独立运动分子针锋相对，称他们为“流浪的音乐家”，“没有领土的国王”。志愿军里的一位“大人物”曾恶毒地说顿河政府是“在德国人床上赚钱的妓女”。杰尼索夫将军当即回敬说：“如果顿河政府是妓女，那么志愿军就是这个妓女赚钱养活的一只小猫。”

这暗示志愿军对顿河政府的依赖，志愿军也分享了顿河政府从德国人那里得到的武器弹药。

罗斯托夫和新切尔卡斯克成了志愿军的后方，军官麇集。成千上万的军官在这里从事投机倒把活动，在数不清的后方机关里工作，住在亲戚和朋友家里，拿着伪造的受伤证明书躺在医院里……所有比较勇敢的人都死在战场上，或者死于伤寒或者受伤致死，而其余的那些在革命年代丧尽节操和良心的人，都像豺狼一样躲藏在后方，像肮脏的浮沫和大粪一样，漂浮在动乱岁月洪流的表面上。这依然还是那些未受过战火洗礼的、长期闲置的基干军官，也就是刽子手切尔涅佐夫在号召保卫俄罗斯时曾大肆攻击、揭露，甚至羞辱过的那些人。他们大多数都是各色无耻之徒，都是些穿着军装的所谓“善于思考的知识分子”，他们逃避开苏维埃政权，又不屑与白军同流合污，苟且偷生，争论着俄罗斯的命运，给孩子们挣一点买牛奶的钱，渴望着战争的结束。

不管是谁来统治国家，他们都无所谓，——克拉斯诺夫也好，德国人也好，甚至布尔什维克，——只求有个结局。

可是战乱仍接二连三地发生。在西伯利亚——爆发了捷克斯洛伐克军团的叛乱[1]，在乌克兰——马赫诺[2]加剧了跟德国人用大炮和机关枪的搭话。高加索、摩尔曼斯克、阿尔汉格尔斯克……整个俄罗斯炮火连天……整个俄罗斯都处在大转变的阵痛中……

六月里，顿河流域像刮起了浩荡的东风，到处盛传：捷克斯洛伐克人正在攻占萨拉托夫、察里津和阿斯特拉罕，目的是要在伏尔加河流域组成一条东方战线，准备进攻德军。于是乌克兰的德国人不情愿地准许打着志愿军旗号，从俄罗斯跑来的军官入境。

德国司令部被建立“东方战线”的传闻弄得心慌意乱，就派了自己的代表到顿河来。七月十日，德军的几位少校——丰·科肯豪津、丰·斯特凡尼和丰·施莱尼茨来到新切尔卡斯克。

当天，军司令官克拉斯诺夫就在将军府内接见了他们，博加耶夫斯基将军参加了这次会谈。

科肯豪津少校回顾了德军司令部如何竭心尽力，甚至不惜武装干预，协助大顿河军对布尔什维克的斗争，恢复了顿河政府的边界，接着就提出：如果捷克斯洛伐克人军团对德国人采取军事行动，顿河政府将作何反应？克拉斯诺夫向他保证，哥萨克将要严守中立，决不允许把顿河当作战场。丰·斯特凡尼少校表示希望把司令官的答复用书面的形式确定下来。

会谈就这样结束了，第二天，克拉斯诺夫给德皇写了内容如下的信：

伟大的皇帝陛下！呈递本书的特使，济莫瓦亚镇镇长，大顿河军驻陛下宫廷特使（首席使臣）及其同僚奉我，顿河军司令官之命，向强大的德国皇帝陛下致敬，并奏呈陛下：

顿河哥萨克英勇奋战，已历时两月，其奋勇杀敌，为自己祖国的自由而战的英雄业绩，堪与不久前布尔人（他们和日耳曼民族有血缘关系）抗击英国人时的大无畏精神媲美[3]，他们已在我国的各个战线上获得了辉煌的胜利，现在大顿河军已在十分之九的国土上肃清了野蛮的赤卫军匪徒。国内秩序已经巩固，并且建立了完善的法治制度。赖陛下大军友好相助，使顿河南部恢复安宁，我已拥有一支训练有素的哥萨克部队来维持国内的秩序，防御外敌入侵。新生

的国家，即顿河军政府是难以单独生存的，因此，本政府与阿斯特拉罕辖区的首领——上校通杜托夫公爵和菲利蒙诺夫上校——建立了紧密的同盟，以便在肃清阿斯特拉罕军辖区和库班地区之布尔什维克后，即由大顿河军政府、阿斯特拉罕军辖区和斯塔夫罗波尔斯克省之加尔梅克族、库班军辖区以及北高加索各民族，按联邦原则建立一个巩固的国家组织。这些国家意志一致，各新建国家与大顿河军政府协调一致，决定不允许其国土成为血肉横飞之战场，并严守中立。我已授权我驻陛下宫廷特使，济莫瓦亚镇镇长向陛下致意：

恳请陛下承认大顿河军政府之独立，并于库班、阿斯特拉罕、捷尔等军区与北高加索解放后承认其独立，以及整个顿河——高加索联邦的独立。

恳请陛下承认大顿河军区自古以来之地理和种族边界，协助解决乌克兰和顿河军区对塔甘罗格及其辖区之领土争执并将其划归顿河军，盖顿河军已领有塔甘罗格地区五百余年，该区原系特穆塔拉坎之一部分，而顿河军区乃由特穆塔拉坎演变而来。

基于战略上的需要，请求陛下促成卡梅申和察里津市、萨拉托夫省、沃罗涅什市、利斯基和波沃里诺两站并入顿河军辖区，并按现存济莫瓦亚镇的地图标明之疆界，划定顿河军辖区边界。

请陛下对莫斯科的苏维埃政权施加压力，迫其命令撤走大顿河军辖区以及加入顿河——高加索联盟其他各国境内之红军强盗队伍，为恢复莫斯科和顿河军之正常睦邻关系创造条件。由于布尔什维克的入侵使顿河军辖区居民、商业和工业遭受之全部损失，应由苏维埃俄罗斯给予赔偿。

请陛下供应我们年轻国家以大炮、枪支、弹药和技术装备，如陛下认为有益可行，请在顿河军辖区境内建设制造大炮、枪支、弹药等兵工厂。

大顿河军及其他顿河——高加索联盟各国，对日耳曼人民之友好支援将永志不忘；哥萨克早在三十年战争 [4] 期间，就曾与日耳曼人并肩作战，当时曾有若干顿河哥萨克团编入瓦伦施泰因将军 [5] 统率之大军中，其后，在一八〇七至一八一三年间，顿河哥萨克又在其司令官普拉托夫伯爵指挥下，为了日耳曼的自由而斗争；现在在东普鲁士、加里齐亚、布科维纳和波兰的战场上近三年半之浴血恶战中，哥萨克和日耳曼人学会互相尊重对方军队的勇敢和坚强不拔的精神，今天，他们犹如两个优秀的战士，携手并进，为亲爱顿河之自由而共同斗争。

大顿河军为答谢陛下之援助，在世界大战中严守完全之中立，决不允许与日耳曼人民为敌之武装力量进入自己境内：阿斯特拉罕军司令官通杜托夫公爵、库班政府，以及合并后之顿河——高加索联盟其余各国亦对此表示同意。

大顿河军给予德意志帝国以优先输出本地区需要以外剩余物资之权利，输出物资品种为：粮食——谷类和面粉、皮革和原料、羊毛、鱼类、植物和动物油、黄油及其制品、烟草及其制品、牲畜和马匹、葡萄酒及其他园艺和农产品；德意志帝国则向大顿河军辖区供应农业机器、化学产品和鞣革用剂、纸币印刷设备和相应的材料储备、呢绒、棉织、皮革、化学、制糖及其他工厂设备和电工器材。

此外，大顿河军政府给予德国产业界向顿河工商业投资以特殊优惠，特别是在建设和开发新的水陆交通方面。

密切之条约关系双方均将受益，英勇无敌的日耳曼人和哥萨克在共同战场上用鲜血结成之友谊，必将成为与我们一切敌人斗争的强大力量。

向陛下呈递此书者，并非外交家，亦非精明国际公法专家，但却是一名惯于在光荣的战斗中敬佩日耳曼军队的士兵，因此，请陛下原谅我用语直爽和不善词令，并请相信我之诚意。

尊敬您的彼得·克拉斯诺夫，

顿河军司令官，少将。

七月十五日这封信在司令部的处长会议上进行了讨论，尽管大家对这封信都持审慎态度，特别是博加耶夫斯基和另外几位政府成员都明白地表示反对，但是克拉斯诺夫还是立即把这封信交给驻柏林特使，济莫瓦亚镇镇长利赫滕贝格斯基公爵，他带上信去基辅，在那里与切里亚丘金将军会合，同往德国。

博加耶夫斯基知道这封信在送出以前，曾在外事处打印了很多份，于是打印本就广泛地在人们手里流传开了，附有必要注解的打印本也在哥萨克部队中和市镇上流传开了。评论克拉斯诺夫卖身投靠德国人的声浪日益高涨。前线上开始骚动起来。

与此同时，被一连串胜利鼓舞的德国人，把俄国的切里亚丘金将军送到巴黎近郊，他就和德国总参谋部的官员一同观看克虏伯兵工厂生产的重炮猛烈轰击和英法联军的覆灭。

[1] 捷克斯洛伐克军团的叛乱，是由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被俘的捷克斯洛伐克部队于一九一八年夏天发动的一次反对苏维埃政权的反革命暴乱。但是这次暴乱是按照外国帝国主义的直接命令组织的，孟什维克和右翼社会革命党积极参与了这次叛乱。——作者原注

[2] 马赫诺·涅斯托尔是乌克兰最大一股匪帮的头子。在击溃弗兰格尔的队伍以后，马赫诺匪帮就成了南乌克兰苏维埃政权的主要敌人。

[3] 布尔人是南非荷兰殖民的后裔，具有条顿人和斯拉夫人的混合血统。一八九九年到一九〇二年间，南非曾经发生过布尔人反抗英国殖民主义者的战争，克拉斯诺夫为了吹捧德国人，特别提及此事。

[4] 三十年战争（1618—1648）原是德意志国内的宗教战争，后来由于外国的干预，变成了整个欧洲的战争，参战的有法国、英国、瑞典、荷兰、丹麦及其他一些国家。

[5] 瓦伦施泰因（1583—1634）是三十年战争时期德意志帝国的一位统帅，曾经大败丹麦及其同盟国的军队。

第五章

在冰天雪地的进军[1]中，叶甫盖尼·利斯特尼茨基两次负伤：第一次是在占领拉宾斯克河口镇的战役中，第二次是在进攻叶卡捷琳诺达尔的时候。两次的伤势都不重，所以很快他就又回到部队里来了。但是在五月里，当志愿军在新切尔卡斯克地区作短期休整时，利斯特尼茨基感到身体有些不舒服，就请了两个星期假。尽管思家心切，但还是决定留在新切尔卡斯克休息，免得徒劳往返。

他的同排战友戈尔恰科夫骑兵大尉也和他一块儿休假。戈尔恰科夫请他到自己家里去休养。

“我没有孩子，我的妻子一定很欢迎你。她已经从我的信中认识你了。”

天气像夏天一样炎热、晴朗，中午时分，他们坐车来到一所坐落在车站附近街道上的老态龙钟的独家住宅门前。

“这就是本人过去的公馆。”黑胡子、身体矮壮的戈尔恰科夫匆匆地走着，不时回头看看利斯特尼茨基，说。

他那鼓出的、黑中透蓝的眼睛快活、激动得泪水盈眶，笑容使他那像希腊人的大鼻子往下垂去。他迈着大步，保护色马裤上磨得锃亮的皮裤裆单调地沙沙响着，走进屋子，屋子里立刻就充满了大兵身上散发出来的酸臭气味。

“廖莉亚[2]在哪儿？奥莉加·尼古拉耶芙娜在哪儿呀？”他朝着含笑从厨房里跑出来的女仆喊道，“在花园里？走，我们到那里去。”

花园里的苹果树下——一片虎皮似的斑斑点点的树影，散发着蜂房的蜜味和干燥的泥土气息。阳光照在利斯特尼茨基的眼镜玻璃上，折射出像榴霰弹爆炸开花似的闪光。远处什么地方的铁路上，一辆机车正在拼命低沉地吼叫；戈尔恰科夫打断这单调的嘶叫声，喊道：

“廖莉亚！廖莉亚！你在哪儿呀？”

一个穿着淡黄色衣服、身材修长的妇人，在野玫瑰丛后面闪动，从旁边的一条狭窄林荫道上钻了出来。

她站了片刻，惊骇地、姿势优雅地把两只手巴掌捂在胸前，接着，就喊叫着伸出手，朝戈尔恰科夫跑过来。她跑得很快，利斯特尼茨基只能看到裙子里抖动的圆滚滚的膝盖、鞋子的尖头和向后仰着的脑袋上闪耀的蓬乱的头发的金光。

她把两只弯曲的、被太阳晒得红红的赤裸的胳膊搭在丈夫的肩膀上，踮起脚亲吻他那落满尘土的脸颊、鼻子、眼睛、嘴唇和风吹日晒得变黑了的脖子。急促的亲吻声像机枪扫射一样噼啪乱响。

利斯特尼茨基擦着夹鼻眼镜，呼吸着周围的柳枝气息，也笑了起来，——立即就自己意识到，——这是一种最愚蠢、勉强、令人难堪的笑容。

等那阵欣喜若狂的感情平静下来，变为间歇的亲热，戈尔恰科夫轻轻地、但是坚定地把箍在他脖子上的妻子的手指掰开，抱着她的肩膀，轻轻地把她往外一转。

“廖莉亚……这是我的好朋友利斯特尼茨基。”

“啊呀，利斯特尼茨基！见到您真高兴！我丈夫在信中说起您……”她气喘吁吁地用含笑的、由于幸福而变得模糊的目光在他身上打量。

他们并肩走着。戈尔恰科夫用一只指甲很脏和长满倒刺的手抱着妻子的姑娘般的细腰。利斯特尼茨基一面走，一面斜睨着这只手，吸着柳树枝和太阳晒着的女人身上的气息，像小孩子似的感到非常不幸，仿佛受了什么人的很不公正的待遇和重大的侮辱。他打量着女人金黄色的鬈发遮掩着的粉红色小耳朵的耳轮，注视着离他只有一俄尺远的脸颊上的光洁皮肤；他的眼睛像蝎虎子似的在她袒胸的地方打转儿，他窥视到隆起的奶黄色的乳房下垂的紫色奶头。戈尔恰科娃的浅蓝色眼睛偶尔转向他，眼睛的神情亲切、和蔼，但是当这两只眼睛闪烁着完全不同的光芒去看戈尔恰科夫的黑脸的时候，利斯特尼茨基感到一阵轻微的、令人心

烦的痛楚……

直到吃饭的时候，利斯特尼茨基才真正看清了女主人的面貌。在她那匀称的身段和脸上都显出了已届三十的半老徐娘风韵。但是在她那神色嘲讽、冷漠的眼睛里，在她的动作上，还保留着没有耗尽的青春活力。她那线条温柔而不端正的，但讨人喜欢的脸是一张很平凡的脸。只有一种对比特别惹人注目：南方黑皮肤女人才有的黑中透红的、热情的、干裂的薄嘴唇，脸颊上闪着粉红色光泽的皮肤和淡白的眉毛。她很爱笑，但是在露出像雕刻的、细密的牙齿的笑容里有某种做作的神色。说话的声调沙哑低沉，缺乏韵味。近两个月来，利斯特尼茨基除了些浑身弄得很脏的女护士以外，再没有见到过别的女人，因此他觉得她简直漂亮极了。他注视着奥莉加·尼古拉耶芙娜垂着发髻的、高傲的头部，回答她的问话总是那么匆忙，驴唇不对马嘴，所以不久，就借口身体疲倦，走到给他准备的房间里去了。

……日子就这样过去了，甜蜜而又令人心烦。后来，利斯特尼茨基曾非常珍视地翻阅记忆中这些日子，但是在当时他却是像小孩子一样，鲁莽而又愚蠢地折磨着自己。像一对鸽子似的戈尔恰科夫夫妇突然变得孤僻起来，回避和他见面。借口要修理房子，把他从原在他们卧室隔壁的那间屋子搬到角落里的一间屋子里去，戈尔恰科夫说这话的时候，咬着胡子，刮得光光的、显得年轻了的脸上带着严肃的笑容。利斯特尼茨基懂得朋友嫌他碍事，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又不愿意搬到别的朋友家里去。他整天躺在苹果树底下，在雾蒙蒙的橙黄色的树荫里读用粗劣包装纸草率印出的报纸，或者昏昏睡去，倦乏益甚。一只咖啡色、带白斑的、漂亮的斑特尔猎狗与他分享了倦怠的寂寞。这家伙默默地嫉妒着主人对妻子的恩爱，投身利斯特尼茨基，躺在他身旁，长吁短叹，利斯特尼茨基就抚慰着它，不胜感慨地低吟着：

> 幻想吧，幻想吧……你那金色的眼睛
>
> 把一切都看得越来越狭小、越来越暗淡……

梦幻中，他柔情满怀，搜索着记忆中布宁 [3] 像香薄荷蜜似的浓郁芳香的诗句……

奥莉加·尼古拉耶芙娜用那种只有女人独具的敏感体会到他的苦闷。

她本来就很矜持，现在对他的态度就更加矜持了。有一天傍晚，他们俩（几个马尔科夫团的军官朋友在公园门口拦住了戈尔恰科夫）从公园里走回来，利斯特尼茨基挽着奥莉加·尼古拉耶芙娜的一只胳膊，使劲把她的胳膊贴到自己身上，这使她警觉起来。

“您为什么这样看我呀？……”她笑着问。

利斯特尼茨基察觉她的低沉的声调里有一种轻浮的挑逗意味。这样一来，他才敢用几行颓废的诗句（这些天，倾诉别人痛苦心灵的诗篇使他着了迷），冒险跟她调情一番。

他低下头去，含笑低吟道：

我伫立在佳人眼前，

凝视着黑色的面纱——

我看到了迷人的河岸

和迷人的远野烟花。

她轻轻地抽回自己的胳膊，用快活的声调说：

“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我相当地明白……我不会看不出您对待我的态度……您不觉得害羞吗？您且住，且住！我想像的您与真正的您有些……不同，好啦，让我们抛开这一切吧。否则，就有点儿不像话，不正直了……干这一类风流韵事，我可是个不很高明的对象。您想跟我调情，是吧？好啦，愿您继续保持我们的友谊，可是不要再做蠢事。要知道我并不是什么‘美丽陌生的女郎’。明白了吗？说定啦？请把您的手递给我！”

利斯特尼茨基优雅地做愤慨状，但他未能把这个角色演到底，最后也跟着她哈哈大笑起来。后来，等戈尔恰科夫追上他们，奥莉加·尼古拉耶芙娜立刻活泼起来，变得更高兴了，但利斯特尼茨基却一声不响，内心在无情地嘲骂自己，一直到家门口。

奥莉加·尼古拉耶芙娜满怀真诚地相信，那天说清楚以后，他们就成了朋友。表面上，利斯特尼茨基支持了她的这种信心，但是内心里却几

乎是在仇视她，过了几天，他发觉自己总在煞费苦心地寻找奥莉加·尼古拉耶芙娜性格和外表上的缺点，他明白了，自己已经站在真正的伟大爱情的边缘上了。

假期将尽，脑海里留下了还没有发酵完的沉渣。经过补充、休整的志愿军准备大举进攻了；离心力迫使志愿军向库班方面进军。不久，戈尔恰科夫和利斯特尼茨基就告别了新切尔卡斯克。

奥莉加给他们送行。黑绸子衣服给她那不很艳丽的姿色做了有益的衬托。她的泪眼含笑，鼓胀得难看的嘴唇给她脸上增添了一种感人的、孩子似的稚气。牢牢地印在利斯特尼茨基记忆里的正是这个形象。她那灿烂耀目的形象在那血肉横飞、污秽遍地的岁月中，久久地深藏在他的记忆里，就像可望不可即的、庄严的圣光一样笼罩着他。

六月里，志愿军已经投入战斗。在第一次战斗中，一块三英寸口径炮弹弹片炸裂了戈尔恰科夫骑兵大尉的内脏。他被从阵地上抬下来。过了一个钟头，他躺在一辆篷车上，流失着血和生命，对利斯特尼茨基诉说道：

“我不认为我会就此死去……马上就要给我动手术……据说没有麻药……不值得去死。你以为如何？……但是，咱们以防万一……我是在意志清醒、感觉正常等等情况下说话的……叶甫盖尼，你不要丢弃廖莉亚……我和她都是一个亲人也没有。你是个诚实的好人……跟她结婚吧……你不愿意吗？……”

他带着恳求和仇恨的矛盾表情望着叶甫盖尼，没有刮胡子显得发青的脸颊哆嗦着。他小心翼翼地把沾满鲜血和污泥的手掌放到炸开的肚子上，从嘴唇上往下舔着粉红色的汗珠说：

“你答应吗？决不抛弃她……如果俄罗斯大兵……不把你也这样干掉的话，你怎么不说话呀？她是个好女人……”他全身痛苦地扭动了一下，“是个屠格涅夫式的女人……现在已经很难找到这样的女人啦……你怎么不说话呀？”

“我答应。”

“好，那就见你的鬼去吧！……永别啦！……”

他哆哆嗦嗦地抓住利斯特尼茨基的一只手，然后蠢笨、绝望地把他拉到自己面前，由于用力，脸色变得更加苍白，他抬起汗湿的脑袋，把干裂的嘴唇贴到利斯特尼茨基的手上。然后急忙用军大衣衣襟蒙上头，掉过脸去，这时惊骇的利斯特尼茨基一闪之间，看见戈尔恰科夫的嘴唇上掠过了一阵寒战，脸颊上一道灰色的泪痕。

过了两天，戈尔恰科夫死了。又过了一天，左手和大腿受了重伤的利斯特尼茨基被送往季霍列茨克。

在科列诺夫斯克镇附近发生了持久、顽强的战斗。利斯特尼茨基跟着自己的团进行过冲锋和反冲锋。第三次他所在的那个营的战士都站了起来。连长在叫喊：“不要卧倒！”——“雄鹰们，前进！”——“为了科尔尼洛夫的事业——前进！”——在连长的喊声推动下，他迈着沉重的脚步，跑过还没有收割的麦地，左手拿着一把工兵用的铁锹，举到脑袋顶上当盾牌，右手拿着步枪。有一次，一颗子弹咔嚓一声擦过铁锹的斜面飞了过去，利斯特尼茨基把手里的铁锹柄端正，喜不自胜：“逃脱啦！”可是后来，迅猛短促的一击，把他的手打到一旁去，铁锹失落了，火头上，在头部没有任何掩护的情况下，又往前跑了十来沙绳。他试着把步枪斜端起来，但是一只胳膊已经不听使唤。疼痛就像熔化的铅一样，沉重地灌进了每个骨节。他躺到田垄里，有好几次忍不住大叫起来。躺在那里，一颗子弹又打在他的大腿上，于是缓慢、痛苦地失去了知觉。

在季霍列茨克，把他那只受伤的胳膊给锯掉了，取出大腿中的碎骨片。在失望、疼痛和苦闷的折磨中躺了两个星期。后来又被送到新切尔卡斯克。又在医院里过了三十天烦恼的日子。换药、女护士和医生们的哭丧的面孔、碘酒和石炭酸刺鼻的气味……奥莉加·尼古拉耶芙娜有时候来看望他。她的两颊黄中透绿。一身孝服更加深了她那两只空虚的眼睛里没有哭尽的忧伤。利斯特尼茨基久久地凝视着她那暗淡无光的眼睛，沉默不语，羞愧地偷偷把那只空衬衣袖子藏到被子里。她似乎是很不情愿地探询着丈夫战死的情况，目光在病房里的几张病床上徘徊，露出明显的毫不在意的神情听他讲述。利斯特尼茨基出院后就到她家里去了。

她在台阶上迎接他，当他低下剪得短短的白色鬈发的脑袋去亲她的手的时候，她把身子扭了过去。

他仔细地刮过脸，身上穿的那套漂亮的保护色弗列奇式上衣依然是那么笔挺，只有那只空荡荡的袖子令人望而生畏，——缠着绷带的半截胳膊在衣袖里痉挛地摆动着。他们走进屋子去。利斯特尼茨基没有坐下就开口说：

“鲍里斯在去世以前请求我……要我答应，叫我好好照料您……”

“我知道。”

“您从哪儿知道的？”

“从他最后的一封信里……”

“他希望我们能共同……当然，这只能在您同意，您愿意跟一个残废人结婚的情况下……我请您相信……现在来谈我的仰慕之情听起来一定很不……但是我诚恳地希望您得到幸福。”

利斯特尼茨基的窘态和充满激情的话使她非常感动。

“这个问题我考虑过……我同意。”

“我们回到我父亲的庄园上去。”

“好吧。”

“其余的事以后再补办，可以吗？”

“可以。”

他恭恭敬敬地吻了一下她那轻柔的、像瓷器一样光滑的手，等他抬起驯顺的眼睛的时候，只见她的嘴唇上还留有匆匆逸去的笑意的影子。

爱情和难以克制的肉欲吸引着利斯特尼茨基去跟奥莉加幽会，于是他开始天天到她家里去。疲于战争的心灵向往起神话中的生活……独自一人的时候，则像古典小说里的主人公一样思考问题，耐心地在心中发

掘那种自己对任何人从未有过的高尚情感，——也许，是想用这种感情来掩盖、美化那种简单的、赤裸裸的情欲。可是神话的一只翅膀一触到现实，立刻就发现不仅是性欲冲动，而且还有一条看不见的线把他跟这个偶然站到他生活道路上的女人绑在一起。他模糊地分析着自己的生活经历，觉得只有一点是明白无误的：就是那种“我可以为所欲为”的放荡、野蛮的本能仍旧在权威地支配着他这个残废的、退出战斗的人。甚至在奥莉加遭受重大不幸，悲痛欲绝的时刻，由于受到对戈尔恰科夫的嫉妒的强烈煎熬，他疯狂地想要她，急不可待……生活像急流中的漩涡，奔腾、澎湃。闻过火药味的、被昨天发生的事件弄得耳聋目眩的人们，拼命地、贪婪地在享受生活：今朝有酒今朝醉。利斯特尼茨基也许正是已经模糊地意识到，他拼死为之斗争的事业注定要失败，所以才急急忙忙地把自己的和奥莉加的生活联结起来。

他给父亲写了一封长信，说要结婚，不久就要带着妻子回到亚果得诺耶去。

“……我已经尽了自己的天职。我本来还可以用一只手来消灭这些正在造反的恶鬼，消灭这些俄罗斯知识分子曾为他们的命运伤心哭泣了几十年的、该死的‘人民’。但是，说实在的，现在我觉得这是毫无意义的……克拉斯诺夫和邓尼金不和；两个阵营内部——也在互相陷害、倾轧，卑鄙、龌龊。有时候我简直难以忍受。结局如何呢？我将归去，用现在仅存的一只手拥抱您，和您一起生活一个时期，作壁上观。我已经不成其为一名士兵，不论从肉体上和精神上都是个残废人啦。我疲倦了，要投降啦。大概，这正是我急于要结婚和找一个‘平静的港湾’的原因。”他用伤感、嘲讽的语气结束了家信。

他决定再过一个星期就从新切尔卡斯克启程。在动身的前几天，利斯特尼茨基索性就搬到戈尔恰科娃家来了。他们同居了一夜之后，奥莉加突然变得憔悴、忧郁不堪。尽管以后她也还曲意满足他的要求，但是当前这一现实使她非常痛苦，心灵受到侮辱。利斯特尼茨基不理解，或者是不想理解，他们俩是用不同的尺度衡量把他们结合在一起的爱情，却又用同样的尺度衡量相互的憎恨。

在动身以前，叶甫盖尼并不情愿地去想阿克西妮亚，偶尔为之。他

就像用手去遮太阳一样，遮断对她的思念。但是对于这段风流韵事的回忆，竟违背他的意志，就像光线一样，越来越顽强地透了进来，这使他忐忑不安。有时他想："我不跟她断绝关系。她会同意的。"但是正派人的感情占了上风，——他决定回家以后跟她谈谈，如果可能的话，就一刀两断。

第四天傍晚他们来到了亚果得诺耶。老将军走出一俄里来迎接新婚夫妇。还离得好远，叶甫盖尼就看见父亲一条腿艰难地跨过轻便马车的坐位，摘下帽子。

"我们迎接贵宾来啦。好啊，让我看看您……"他笨拙地拥抱着新娘，用被烟熏成灰绿色的胡子直戳她的脸颊，低沉地说。

"坐到我们车上来吧，爸爸！车夫，走吧！啊，萨什卡老爹，你好啊！还活着哪？爸爸，请您坐在我的位置上，我坐在车夫旁边。"

老头子坐在奥莉加身旁，用手绢擦擦胡子，用显得年轻的目光，沉着地把儿子打量了一番。

"喂，怎么样，亲爱的？"

"看到您，真高兴！"

"你说你残废啦？"

"有什么办法呢？成了残疾人啦。"

父亲故意神态端正地观看着叶甫盖尼，企图以严肃的神情来掩饰自己的悲痛，不去看掖在皮带里的那只空荡荡的草绿色军服袖子。

"不要紧，会习惯的。"叶甫盖尼耸了耸肩膀说。

"当然，你会习惯的。"老头子急忙说道，"只要脑袋还是囫囵的就行。你是胜利归来呀……啊？怎么说呢？我是说，你是得胜而归。而且还俘虏来一个漂亮的女人，啊？"

叶甫盖尼欣赏着父亲那种高雅的、有点过时的殷勤，用眼睛询问着

奥莉加："喂，老人家怎么样呀？"——从她那兴奋的笑容和眼睛里流露出的温暖表情上可以看出，她很喜欢父亲……

几匹灰色的马拉着马车起劲地小跑着，冲下漫长的山坡。从山岗上已经看到屋宇、庄园四周像乱马鬃似的碧绿的草地、白墙围着的家屋和遮着窗户的枫树。

"多美呀！啊，太美啦！"奥莉加高兴起来。

一群黑色的猎狗高仰着头从院子里飞跑出来。它们围住了马车。萨什卡老爹从后面朝着一只跳上马车的猎狗抽了一鞭子，生气地喊：

"往他妈的车轮子下面钻，鬼东西！滚开！"

叶甫盖尼背朝马坐着；马匹有时打一下响鼻，风把细微的喷沫吹到后面来，纷纷落在他的脖子上。

他含笑望着父亲、奥莉加、落满了麦穗的道路和慢慢升起、遮住远山和地平线的小山岗。

"多么僻静！多么安逸……"

奥莉加含笑目送着无声地在道路上空飞翔的乌鸦、路边向车后驰去的苦艾和木樨丛。

"他们出来迎接咱们啦。"老将军眯缝起眼睛说。

"谁呀？"

"下人哪。"

叶甫盖尼回头看了一眼，还没有看清那些站着的人们的面孔，就已经觉得妇女中有一个是阿克西妮亚，他的脸立刻涨得通红。他以为阿克西妮亚脸上的表情一定会非常激动，但是当马车哗啦哗啦地轰响着驶到大门口时，他心里哆嗦着往右面瞥了一眼，于是看见了阿克西妮亚，——她那矜持、欢欣、堆满笑容的脸使他感到惊讶。他如释重负，放心了，朝她点了点头。

“多么诱人的美貌呀！这是什么人？……美得迷人，是吧？”奥莉加用赞赏的眼神望着阿克西妮亚说。

但是这时叶甫盖尼又有了勇气；他镇定地、冷冷地同意说：

“不错，是个漂亮女人。是家里的佣人。”

奥莉加的出现，在全家的每一个人身上都打上了烙印。老将军以前在家里整天穿着睡衣和毛裤，现在吩咐从箱子里把散发着樟脑气味的军服上衣和散裤腿的将军裤子拿出来。他一向不修边幅，现在却为了在烫得平平整整的衬衣上有一个小褶子，就把阿克西妮亚大骂一顿；早晨，当她把没有刷过的靴子递给他的时候，他就会恶狠狠地瞪起眼睛。他修饰、打扮，精神起来，总是刮得光光的脸颊使叶甫盖尼感到舒服，惊讶。

阿克西妮亚好像已经预感到灾祸临头，竭力去讨好新来的少奶奶，谄媚、驯顺，无限殷勤。卢克里娅拼命把饭食做得好上加好，在做调味剂和浇汁方面大显身手。就连颓丧衰老的萨什卡老爹也受到了在亚果得诺耶发生的变化的影响。有一次，老将军在台阶那儿遇上了他，把他从头到脚打量了一遍，恶狠狠地用手指头把他招呼到跟前。

“你这是怎么啦？狗崽子，啊？”老将军吓人地直翻眼睛骂道，“看你的裤子成什么样子，啊？”

“你说是什么样子？”萨什卡老爹斗气地回答说，但是自己也被主人莫名其妙的质问和颤抖的声音弄得有点儿发窘。

“家里有年轻的女人，可是你这个下流东西，你想把我气死吗？臭山羊，为什么不扣上裤子扣？你说啊？！”

萨什卡老爹的脏手指头放到裤裆上，摸着一长排胡桃核似的扣子，就像在按哑了的手风琴琴键。他还想顶撞主人几句，但是老将军就像年轻时候那样，用力一跺脚，他那老式尖头靴子的靴底都跺得开绽了，他哇啦哇啦地大叫：

“回马棚里去！开步走！我要叫卢克里娅用开水把你好好烫烫！把你

身上的脏东西统统刮掉，你这匹蠢马！”

叶甫盖尼过起休憩逸养的生活，经常带着枪在干涸的山涧中徘徊，在割倒的稗黍地里打鹧鸪。只有一件事使他烦恼，就是跟阿克西妮亚的关系。但是有一天晚上，父亲把叶甫盖尼叫到自己房间里来；老将军不时担心地瞅瞅房门，回避跟儿子目光相遇，开口说：

“我，你知道……请原谅我干预你的私事。不过我想知道，你怎么处理跟阿克西妮亚的关系？”

叶甫盖尼匆忙地点上烟，显得非常紧张。又像到家的那天一样，满脸绯红，而且红得越来越厉害。

“我不知道……简直不知道……”他坦白地承认说。

老头子很有分量地说：

“我知道。去，立刻就去和她谈谈。给她点儿钱，作为赔偿费，”这时他的胡子尖上露出了笑容，“请她离开这儿。咱们再另雇个人。”

叶甫盖尼立刻到下房去了。

阿克西妮亚正背朝着门，站在那里。脊背中间，一道明显的脊梁沟，肩胛骨在不断地蠕动。袖子挽到胳膊肘，黝黑、丰满的胳膊上的筋肉在弹动。叶甫盖尼瞅着她那披散着毛茸茸的大发卷的脖子，说：

“阿克西妮亚，请你出来一下。”

她急忙掉过身来，竭力在自己容光焕发的脸上装出殷勤然而又冷漠的样子。但是叶甫盖尼看见她往下放袖子的时候，手指头直哆嗦。

“我就来。”她惶恐地朝女厨子瞥了一眼，简直抑制不住自己的喜悦，露着幸福祈求的笑容，向叶甫盖尼走去。

在台阶上他对她说：

“咱们到花园里去吧。有事跟你谈。”

“走吧。”她兴高采烈地、驯顺地跟着走去，心想这是又要旧情重温了。

叶甫盖尼在路上低声问：

“你知道我为什么叫你出来吗？”

她在黑暗里笑着，抓住他的一只手，但是他猛然把手挣出来，于是阿克西妮亚全都明白了。她停了下来。

“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您想谈什么？我不想再往前走了。”

“好吧。咱们在这儿谈也可以。不会有人听见咱们谈话……”叶甫盖尼急忙说起来，说得很乱，“你应该理解我。现在我不能再跟你像从前那样……我不能和你同居啦……你明白吗？现在我已经是有妇之夫，作为一个诚实的人，我不能做下流事……良心不允许我这样做……”他一面说着，一面为自己这些冠冕堂皇的鬼话，感到非常可耻。

夜色刚从黑乎乎的东方降临。

西天上，还有一片被夕照燃烧着的紫红色的晚霞。因为怕“天气突变”，打谷场上在挑灯夜战，——机器高亢、热情地吼叫，雇工乱哄哄地说笑；不停地往贪得无厌的打谷机里送麦捆的工人沙哑、得意地喊着：“拿来！拿来！拿——来——呀！”花园里异常寂静。可以闻到大麻、小麦和露水的气息。

阿克西妮亚默默无语。

“你有什么说的？为什么不做声呀，阿克西妮亚？”

“我没有什么话可说。”

“我可以给你些钱。你要离开这儿。我想你会同意的……常常看到你，我会很痛苦。”

“再过一个星期我就做满月啦。可以等到满月吗？”

“当然可以，当然可以！”

阿克西妮亚沉默了一会儿，然后，斜着身子，畏畏缩缩地，像挨了打似的，嘲叶甫盖尼走过去，说：

“哼，好吧，我走……难道你不能最后可怜我一次吗？恼人的冲动使我变得没羞没臊……我孤身一人，苦得很哪……不要责怪我，叶尼亚。”

她的声音响亮而又干涩。叶甫盖尼竭力想弄清楚，她究竟说的是真心话还是在开玩笑。

“你想怎样？”

叶甫盖尼愤愤地咳嗽了一声，突然觉得她又在畏畏缩缩地摸索他的手……

过了五分钟，他从潮湿、芬芳的醋栗丛里面走出来，走到一根篱笆柱子跟前，抽着纸烟，用手绢擦了半天裤子，因为裤子膝盖全被嫩草染绿了。

他走到台阶上，回头看了看，在下房窗户的黄色光亮中看见了阿克西妮亚的匀称的身影，——她正把手伸在脑后梳理着头发，对灯微笑……

[1] 科尔尼洛夫的部属把他们从罗斯托夫向库班的撤退称为“冰天雪地的进军”。

[2] 廖莉亚是奥莉加的亲属称呼她的特有爱称。

[3] 布宁（1870—1953），俄罗斯作家，诗人。

第六章

羽茅草熟透了。草原上，方圆几十俄里都是波浪滚滚的银白色羽花。风吹草地，野草富有弹性的，像浪花一样起伏翻腾，沙沙作响，灰白色的浪潮忽而涌向南方，忽而又涌向西方。气流掠过的地方，羽茅草就像做祷告一样弯下腰，一道黑乎乎的幽径就会在羽茅草花白的头顶上浮留半天。

各种颜色的野草都已经开过了花。山岗上，晒黄了的苦艾忧郁地低着头。短短的黑夜很快过去了。每天夜里，乌黑的天穹上，繁星灿烂；一弯新月——哥萨克的“小太阳”，半边阴黑，吝啬地闪着惨白的光辉；广阔的银河和其他的星系交织在一起。空气辛辣、浓郁，夜风又干又苦，苦艾味浓；大地吸透了同样强烈的苦艾气味，渴想着凉风的吹拂。夜空中，骄傲的、没有被马蹄踏过、没有人迹的星群铺成的道路纵横交错；像麦粒似的小星，在干燥的漆黑的天幕上，还未发光，甚至未及庆幸自己的萌发就消失了；月亮像块干涸的盐土块，草原上是一片干旱，枯草遍地，到处是一片无休止的、银白色的鹌鹑的搏斗声和响亮的蝈蝈儿的叫声……

白天——则是一片暑热、气闷、白雾弥漫。褪色的蓝天、酷热的太阳、万里晴空和张着棕色铁弓般的翅膀盘旋的鹞鹰。草原上，是一望无际的耀眼的羽茅草，热气腾腾的、驼毛色的杂草晒得冒着白烟；鹞鹰斜着身子在蓝天上盘旋，——它的巨大的影子在蓑草上无声地滑过。

金花鼠疲惫沙哑地吱吱叫着。田鼠在洞边新挖出的、正在变黄的土堆上打盹。草原上，热气腾腾，但是，却是死一样的静穆，四周的一切都是透明的，纹丝不动。就连古堡也在目所能及的天边神话般地、隐若地闪着蓝光，就像在梦中一样……

亲爱的草原！带苦味儿的风把马群的骒马和种马的鬃毛吹倒。干燥的马脸被风一吹，散发出咸味，于是马就呼吸着这种又苦又咸的气味，用像缎子一样光滑的嘴唇嚼着，嘶叫着，感到嘴唇上既有风又有太阳的滋味。上面是低垂的顿河天空，下面是亲爱的草原！到处蜿蜒着漫长的

浅谷、干涸的溪涧和荒芜的红土深沟、残留着已被杂草遮没的一窠窠马蹄痕迹的广袤的羽茅草大草原，珍藏着哥萨克的光荣的古垒在神秘地沉默着……哥萨克永不褪色的鲜血灌溉的顿河草原啊，我要像儿子一样，恭恭敬敬地向你弯腰致敬，我要亲吻你那淡而无味的土地！

这匹马生着一颗精瘦的、像蛇一样的小脑袋。耳朵也很小，很灵活。胸部的筋肉异常发达。细长而有力的腿，蹄腕骨完美无瑕，蹄子非常光滑，就像是河水冲刷的鹅卵石。臀部稍微有点儿下垂，尾巴像一束粗线。这是一匹纯种的顿河马。而且，它的血统是非常纯的，它的血管里连一滴混血也没有，全身都显示出是一匹难得的纯种良马。它的名字叫“马利布鲁克”。

饮马的时候，这匹马为了保护自己的骒马，常跟另一匹特别健壮的老种马咬架，尽管种马在牧放的时候总是不钉马掌的，但是那匹老儿马还是把这匹马的左前腿踢伤了。两匹马都直立起来，互相啃咬，用前蹄乱扒，撕咬对手的皮肉……

马倌不在跟前，——他正躺在草地上睡觉，脊背和两条叉开的、穿着落满尘土的、晒烫了的靴子的双脚对着太阳，任它晒去。对手把马利布鲁克打翻在地，然后又把它赶得远离马群，把流血不止的马利布鲁克扔在那里，自己则占有了两个马群，领到“沼泽地带”的斜坡上。

受伤的种马被安置到马棚里去，兽医给医治了踢伤的那条腿。第六天上，来向场长汇报情况的米哈伊尔·科舍沃伊亲眼看见，繁殖天性强烈的马利布鲁克竟咬断了缰绳，从马架子里蹦了出来，俘获了马倌、场长和兽医们骑的那些拴着腿在营房附近吃草的骒马，领着它们跑到草原上，——起初是小步跑，后来马利布鲁克就开始咬那些落在后头的骒马，催逼它们快跑。马倌和场长都从营房里跑出来，只听见拴马腿的绳子被咯吱咯吱地挣断了。

“该死的小崽子，害得咱们只好步行啦！……”

场长大骂一通，但是看着远去的马群，心里却在赞赏马利布鲁克。

中午时分，马利布鲁克把马群带到饮水处。徒步赶去的马倌们把它

领走的那些骒马牵走了，米什卡给马利布鲁克备上鞍子，把它骑到草原上，仍旧放进原来那个马群里去。

科舍沃伊已经当了两个月的马倌，他仔细地研究了马群在牧场的生活情况；对它们的智慧和不同于人的高尚品质深感敬佩。他目睹种马与骒马交配的情景，这一永恒的爱情场面是在非野蛮的情况下进行的，然而却是那么自然，纯洁，简单，在科舍沃伊脑子里产生了不利于人类的对比。不过马的相互关系中也有很多与人相同的地方。例如，科舍沃伊注意到，日益衰老的种马巴哈尔对待骒马总是那么凶狠、粗暴，可是对一匹额上有一道宽宽的白斑和一双热情眼睛的四岁枣红色小骒马却完全不同。巴哈尔总是忧心忡忡、急躁不安地在它身边打转儿，嗅闻它的时候，总是发出一种特殊的、矜持而又热情的喷鼻声。巴哈尔喜欢在休憩的时候把凶狠的脑袋放在心爱的骒马身上打半天盹儿。米什卡从旁观察，看到在种马的薄皮下缓慢颤动的肌肉韧带，而且他觉得巴哈尔像老头子似的，在绝望地爱着这匹小骒马。

科舍沃伊的差事干得很好。显然，他热心工作的情况传到了镇长的耳朵里，八月上旬，场长接到命令，叫把科舍沃伊送到镇公所去待命。

米什卡立刻收拾好，把公家发的东西都交了回去，当晚就启程回家。他拼命赶着自己那匹骒马。太阳下山的时候已经到了卡尔金，并且在那里的山岗上追上了一辆去维申斯克方向的大车。

车主是个乌克兰人，赶着汗淋淋的、膘肥毛亮的壮马。在轻便马车的后座上斜躺着一个身材匀称、宽肩膀的男人，他穿着城市式样的西服上衣，后脑勺子上扣着一顶灰色的细绒毡帽。米什卡跟在车后走了一会儿，观察着戴毡帽的人那颠得直哆嗦的、下垂的肩膀和落满尘土的白衬衣领。乘客的脚边放着一只黄皮箱和一只口袋，口袋上放着叠起来的大衣。米什卡闻到一股陌生的雪茄烟气味。“大概是一位到镇上去的大官儿。”米什卡心里想，就催马来到马车旁边。他朝帽檐底下斜睨了一眼——顿时又惊又怕，咧开了嘴，只觉得脊背上好像有许多蚂蚁在匆忙地爬行。原来斜躺在马车上的是司捷潘·阿司塔霍夫，他正眯缝着凶狠的浅色眼睛，急躁不安地在嚼着黑色的雪茄烟蒂。米什卡简直有点儿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又把同村人那熟识的、变得厉害的脸打量了一番，最后

认定在马车弹簧坐位上摇晃着的真是活着的司捷潘，他激动得出了一身大汗，咳嗽了一声，问：

“请问，先生，您是不是阿司塔霍夫呀？”

马车上的人点了一下头，帽子移到了额角上；他扭过身子，抬眼看米什卡。

“正是我，阿司塔霍夫。怎么？您莫非……你等等，你不就是科舍沃伊吗？”他站起身来，只有剪得短短的、栗色小胡子下面的嘴唇上露出一丝笑容，而眼睛里和显得十分衰老的脸上，都带着一种拒人千里的严肃神情，不知所措地、高兴地伸出手来，“你是科舍沃伊？米哈伊尔？好啊，咱们又见着面啦！……真高兴……”

“天晓得，啊？这是怎么回事儿呀？”米什卡扔下马缰绳，困惑不解地把两手一摊，说，“都说你阵亡啦。可是我一看：正是阿司塔霍夫……”

米什卡笑容满面，在马鞍子上扭动着身子，慌乱起来，但是司捷潘的那副样子和沙哑、纯正的俄罗斯口音弄得他很窘；米什卡改变了称呼，在后来的谈话中都以“您”相称，模糊地感到有一道看不见的墙把他们隔开了。

他们俩聊起来。马缓步而行。西天上一片红霞，天上，紫云行空，奔向黑夜。一只鹌鹑震耳地叫着，飞落在道旁的黍谷丛里，尘雾弥漫的寂静笼罩了草原，白昼的忙乱和喧嚣在渐近黄昏的时分消失了。在通往丘卡林斯克和克鲁日林斯克镇大道岔口紫红色的天幕上，映出了一座小教堂的凄凉暗影；砖红色的云堆沉重地压在教堂的上空。

“您从哪儿来啊，司捷潘·安得烈伊奇？”米什卡兴高采烈地问。

“从德国来。奔回家乡来啦。”

“咱村的哥萨克都说：我们亲眼看见司捷潘被打啦，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呀？”

司捷潘好像苦于追询，回答问题的神色矜持、平静：

“我受了两处伤，可是哥萨克们……哥萨克们是怎么干的呀？他们扔下我跑了……被俘了……德国人给我治好了伤，就送我去做工……”

“好像没有接到过您的什么书信……”

“我没有人可写信啦。”司捷潘扔掉烟蒂，立刻又点上一支雪茄。

“为什么不给您太太写呀？您太太还健在哪。”

“我早已跟她分手啦，——这您大概是知道的。”

司捷潘的声调很冷淡，一点儿热乎劲儿也没有。听到妻子的情况，也不动声色。

“怎么，难道您流落他乡，就不想家吗？”米什卡没命地追问，前胸几乎贴在鞍头上了。

“起初有点儿想，后来也就习惯啦。我的日子过得很好。”他沉默了片刻，又补充说，“本来想在德国定居，加入德国籍；但是思家心切——于是就扔掉一切，回来了。”

司捷潘眼角上的寒光第一次变暖了，笑了。

“您看咱们这儿乱成什么样子啦？……自己人在互相残杀呢。”

“是啊……听说啦。”

“您是怎么回来的呀？”

“我是从法国的马赛——一个大城市——坐轮船到新俄罗斯克的。”

“会不会也征召您去打仗呀？”

“大概会的……村子里有什么新闻吗？”

“一下子怎么说得完呀？新闻可多啦。”

“我的房子还完好吗？”

“风吹得直摇晃……”

“我那些邻居呢？麦列霍夫家的儿郎们都还活着哪？”

“活着哪。”

“听到我从前的老婆什么消息吗？”

“她还在那儿，在亚果得诺耶呢。”

“那么葛利高里……还跟她在一起吗？”

“没有，他又跟发妻在一起啦。跟您的阿克西妮亚早就散伙了……”

“原来是这样……我还不知道哩。”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科舍沃伊仍在贪婪地瞅着司捷潘，赞赏、敬佩地说：

“看得出，您的日子过得很好，司捷潘·安得烈伊奇。看您的衣服，穿得多阔气，像个大阔佬。”

“德国人穿得都很干净。”司捷潘皱起眉头，碰了碰车老板的肩膀，说，“喂，快点儿赶嘛。”

赶车的不高兴地挥了一下鞭子，疲惫不堪的马匹胡乱地拉扯了一下套索。马车车轮吱吱扭扭、细声细气地唱着，在坑坑洼洼的大道上颠簸，司捷潘扭过身去，背朝着米什卡，结束谈话的时候问了一句：

“你回村子里去吗？”

“不，我到镇上去。”

在十字路口，米什卡拨马向右拐去，他立在马镫上，告别说：

“回头见，司捷潘·安得烈伊奇！”

司捷潘用动作迟缓的手指揉了揉落满尘土的毡帽檐，像个非俄罗斯人似的，把每一个音节都说得很清楚，冷冷地回了一句：

“一路平安！”

第七章

在菲洛诺沃—波沃林诺战线上，双方都在集中兵力，达到势均力敌的程度。红军正在调动军队，积蓄力量，准备进攻。哥萨克的攻势软弱无力；武器弹药都非常缺乏，所以无意打到边界以外去。菲洛诺沃战线上进行的战斗，双方互有胜负。八月里，战事相对寂静下来，从前线回来作短期休假的哥萨克们都说，一到秋天，就可能讲和了。

这时节，后方的村镇里正在忙着秋收。人手严重短缺。老头子和妇女应付不了这么多繁重的活儿；而且三天两头地不断征用农户的大车往前线运送弹药粮秣，也妨碍了秋收的进行。

鞑靼村差不多每天都要轮流派出五六辆大车去维申斯克，在维申斯克装上炮弹和枪弹箱，拉到安德罗波夫斯基村的转运站，有时由于车辆不足，还要送得更远，一直送到霍皮奥尔河边的村镇。

鞑靼村人们的日子过得很忙乱，但是却很凄凉。人们心里都在惦念着遥远的前线，心惊胆战地、痛苦地在等待着哥萨克们的噩耗。司捷潘·阿司塔霍夫的到来，震惊了全村：每个家庭，每家的场院上，都在谈论这件事。一个早已被埋葬了的、几乎被人们忘却了的、只有老太婆们还记着，就是她们在“超度亡魂”以后，也差不多全忘记了的哥萨克突然回来了，难道这还不够稀奇吗？

司捷潘在阿尼库什卡的老婆家里暂住下来，把行李搬进屋子，趁女主人给他做晚饭的时候，去察看了自己的家屋。他迈着沉重的、主人的脚步在洒满月光的院子里巡视了半天，走进半倾塌的板棚下，瞅瞅房子，摇晃摇晃篱笆桩子……阿尼库什卡的老婆家桌子上的煎鸡蛋早已经凉了，可是司捷潘一直还在察看自己长满荒草的庭院，他把手指捏得咯吧咯吧响，像是个口齿不利落的人一样，嘴里一直在模糊不清地嘟囔什么。

晚上，许多哥萨克都来拜访他——看望，探问当年的俘虏生活。阿尼库什卡家的内室里挤满了妇女和孩子。他们密密层层地站在那里，张着黑洞洞的嘴巴，倾听着司捷潘讲述自己的故事。他讲得很勉强，苍老

的脸上一次也没有出现过笑容。看来，生活把他折磨得够呛，把他彻底改变了，换了个人。

第二天早晨——司捷潘还在内室里睡觉——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来了。他用手巴掌捂着嘴低声地咳嗽着，等候司捷潘醒来。从内室飘出来一阵阵松软的泥地的凉气和陌生的、呛人的辛辣烟草气味以及长途跋涉的旅人身上日久天长积存的路途气味。

司捷潘醒了，听到划火柴点烟的声响。

“我可以进去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问，仿佛要去晋见长官似的，慌慌张张整了整扎煞的新衬衣上的褶子，这是为了出门见客，伊莉妮奇娜才给他穿上的。

“请进来吧。”

司捷潘穿好衣服，雪茄烟冒着火花，惺忪的眼睛呛得眯缝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有点儿胆怯地迈过门限，一看到司捷潘大变了样子的脸和他丝背带上那些金属饰物，不禁大吃一惊，就站在那里，伸出了半握的黑手巴掌。

“你好啊，老街坊！看到你活着回来……”

“您好！”

司捷潘把背带套在下垂的健壮的肩膀上，晃了晃，很有身份地把自己的一只手巴掌放在老头子的粗糙的手里，彼此迅速地瞅了一眼。司捷潘的眼里闪着敌视的蓝光，麦列霍夫鼓胀的斜眼里流露出尊敬和略带嘲讽的惊讶神情。

“你老啦，司乔帕……老啦，亲爱的邻居。”

“是啊，老啦。”

“大家已经给你追悼过亡魂啦，就像给我家的葛利什卡……”老头子说出了口，就后悔地突然顿住；这话说得太不是时候了。他试着改变话题：“上帝保佑，你壮壮实实地活着回来啦……感谢主！我们也为葛利什

卡追悼过亡魂，可是他跟拉撒路[1]一样，又活着回来啦。他已经有了两个孩子，他老婆娜塔莉亚，上帝保佑，身体也好起来啦。是个贤惠的娘儿们……我说，好孩子，你怎么样啊？”

“谢谢您啦。”

“你肯到我家来串串门吗？来吧，赏个脸吧，咱们一起儿拉拉家常。”

司捷潘没有答应，但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死气白赖地请求他，而且生气了，司捷潘只好屈从。他洗过脸，把剪得很短的头发往后梳着。当老头子问：“你的额发哪儿去啦？是脱顶了吗？”司捷潘笑了，他坚定地把帽子扣到脑袋上，第一个走到院子里。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亲热得简直有点儿肉麻，以至司捷潘不由自主地想：“他是为了消除旧日的怨仇才这样竭力讨好……”

伊莉妮奇娜依照丈夫眼睛里的无声的命令，在厨房里奔忙，催促着娜塔莉亚和杜妮亚什卡，自己亲自去摆桌子。妇女们偶尔把好奇的目光投到坐在圣像下面的司捷潘身上，仔细地打量他的上衣、衬衣的领子、银表链和发式，露出掩饰不住的、惊讶的笑容，互相交换着眼色。达丽亚满面红光，从后院里走来；她羞涩地笑着，用围裙角擦着薄薄的嘴唇儿，眯缝起眼睛说：

“啊呀，好街坊，我可简直认不出您来啦。您一点儿也不像哥萨克啦。”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不失时机地把一瓶家酿烧酒摆到桌子上，拔掉塞在瓶口上的破布，闻了闻又甜又苦的酒香，吹嘘说：

“尝尝吧。自家酿的。把火柴往上一凑——立刻就会冒蓝火苗，真的！”

席间的谈话漫无边际。司捷潘原本喝得很勉强，但是喝了几杯，很快就有了醉意，态度也变得温和了。

“现在你应该再娶个媳妇啦，我的好街坊。”

“您这话说得可不对！我把原来的老婆放到哪儿去呀？”

“原来的……原来的——怎么啦……你以为原来的老婆就永远用不坏啦？老婆跟骒马一样，骑到没有牙口了，就不能再骑啦……我们给你找个年轻的。”

“现在咱们的生活搞得乱七八糟……哪还顾得上结婚呀……我有半个来月的假期，完了就得到镇公所去报到，大概也会把我发送到前线去的。”司捷潘说，他已经醉意蒙眬，外乡口音也不那么重了。

不久他就走了，达丽亚用喜悦的目光送他离去，他走了以后，这一家就争辩议论起来了。

“这狗崽子，可真出息啦！瞧他说话的那股劲头儿！简直像个收税官，或者别的什么有教养的大人物……我一进去，他正起身，往穿着衬衣的肩膀上套绽着金片片的丝吊带，真的！就像套在马身上一样，套在他的脊背和胸膛上。这搞的是什么玩意儿？有啥用处？这么说吧，他现在的派头完全是个有大学问的人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赞不绝口，显然是由于司捷潘没有拒绝他的邀请，也不记旧仇，居然赏脸到他家来了。

从谈话中知道，司捷潘服完兵役，将要在村子里住下来，要修复房子、重整家业。顺口提到，他很有些钱，这引起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深思和不由自主的敬佩。

“看来，他很有钱，”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司捷潘走了以后说，“这畜生有大钱。别的哥萨克从俘虏营里逃回来，都穿得破破烂烂，可是你看他，穿戴得这样整齐漂亮……准是杀过人，再不就是偷了人家的钱。”

起初有几天，司捷潘只是待在阿尼库什卡家里休息，很少在街上露面。左邻右舍都在盯着他，注视着他的每一个动作，甚至有人找阿尼库什卡的老婆打听：司捷潘打算干什么。但是这个女人紧闭着嘴唇，只字不讲，推托说，她什么也不知道。

等到阿尼库什卡的老婆雇了麦列霍夫家的一匹马，星期六一大清早到什么地方去了以后，村里就纷纷议论起来了。只有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看出了是怎么一回事。“准是去接阿克西妮亚。”他一面往车上套着瘸腿的骒马，一面对伊莉妮奇娜挤了挤眼说。果然不出所料，阿尼库什卡的老婆是受了司捷潘的嘱托到亚果得诺耶去了。司捷潘嘱咐她说：“你去问问阿克西妮亚，是否愿意忘掉过去怨仇，回到丈夫身边来？”

这一天，司捷潘完全失去了原先的镇静和安然神情，黄昏以前他在村子里走来走去，在莫霍夫家的台阶上坐了半天，跟谢尔盖·普拉托诺维奇和“擦擦”谈德国的情况，谈他在那里的生活，谈路过法国，漂洋过海返回俄国一路上的情形。他倾听着莫霍夫诉苦，不断地看看表……

黄昏时分，女主人从亚果得诺耶回来了。她一面在夏天厨房里做着晚饭，一面讲给司捷潘听，说阿克西妮亚听到这意外的消息大吃一惊，盘问了很多有关他的事情，但是斩钉截铁地拒绝回家来。

“她有什么必要回来呢，在那里过着阔太太样的生活。现在养得可水灵啦，脸蛋儿又白又嫩。重活儿不沾手。还要怎么样呢？穿的可讲究啦，你想都想不出来。平常日子，穿的裙子简直像雪一样白，两只小手干净又干净……”阿尼库什卡的老婆往肚子里咽着羡慕的口水，叹息着说。

司捷潘的颧骨绯红，低垂的浅色眼睛里，忧愤伤感，怒火时隐时现。他竭力控制着哆嗦的手，用勺子舀着彩釉杯子里的酸牛奶，故作镇定地问：

“你是说，阿克西妮亚在炫耀她的优裕生活吗？”

“这又有什么不应该呢！谁也不会反对过那样的生活。”

“她问起过我吗？”

“那还用说！我一说到您回来啦，她的脸立刻变得煞白。”

吃过晚饭，司捷潘走到自家荒草满径的院子里。

短促的八月黄昏，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夜凉如水，簸谷风车烦人地在呱哒呱哒地悲鸣，传来一阵阵刺耳的喊叫声。人们顶着点点淡黄的月光，在习以为常的艰难生活中挣扎：他们正在簸扬白天打好的麦子，运到谷仓里去。新打下的小麦的热烘烘的刺鼻气味和糠尘笼罩着村庄。校场一带有架蒸汽打麦机在呼哧呼哧地响，狗在汪汪地叫。远处的打谷场上回荡着悠扬的歌声。从顿河上吹过来淡淡的潮气。

司捷潘靠在篱笆上，越过街道，久久地凝视着顿河的流水，凝视着月亮斜照在水面上映出的一道蜿蜒曲折的火焰似的波影。河上波光涟漪，流水滚滚。河对岸的白杨树行昏昏欲睡。忧伤悄悄地、强有力地控制了司捷潘。

天快亮的时候，下起雨来，但是太阳出来以后，云消雨歇，又过了两个钟头，就只有已经干结在车轮上的污泥还使人想起曾经下过雨。

上午，司捷潘来到了亚果得诺耶。他心情激动地把马拴在大门边，一溜歪斜地往下房走去。

宽敞的、衰草遍地的大院子里一个人也没有。一群母鸡正在马棚边的粪堆上乱刨觅食。一只像乌鸦一样乌黑的公鸡站在倒伏的篱笆上独步。它一面招呼母鸡过来，一面装作在啄食篱笆上爬的红瓢虫。几条肥壮的猎狗躺在车棚边的阴凉里。六只黑花斑的小狗儿，把母亲，一只年轻的、初次生崽的母狗按倒在地上，支着小腿吃起奶来，把蔫瘪的灰奶头抻得长长的。露珠在主宅的薄铁屋顶上晶莹闪亮。

司捷潘小心翼翼地四下张望着，走进下房，向一个肥胖的厨娘问：

“我可以见见阿克西妮亚吗？”

“您是什么人哪？”那个厨娘用围裙边擦着汗淋淋的麻脸，很感兴趣地问。

“这您不必打听。阿克西妮亚在哪儿呀？”

“在老爷那儿。请您等一会儿吧。”

司捷潘坐下，疲惫不堪地把呢帽放在膝盖上。厨娘把铁锅放进炉膛，手里的火钳叮当直响，全不搭理这位客人。厨房里充满了奶渣卷和酵母的酸味。苍蝇黑压压地落在炉口、墙壁和撒满面粉的桌子上。司捷潘聚精会神地在倾听，等待。熟悉的阿克西妮亚走路的声音好像把他从长凳上弹了起来。他站起身，呢帽从膝盖上掉到地上。

阿克西妮亚端着一摞盘子，走了进来。她的脸色像死人一样灰白，丰满的唇角直哆嗦。她停住脚步，瘫软无力地把盘子抱在胸前，惊恐的眼睛一直在盯着司捷潘。过了一会儿，不知怎么就飞也似的离开原地，匆忙走到桌前，把手里的盘子放下。

“你好！”

司捷潘像在梦中一样，喘气缓慢、深沉、紧张的笑容使他的嘴唇咧开了。他默默地往前探着身子，把一只手伸给阿克西妮亚。

“到我住的屋子里去……”阿克西妮亚做了一个邀请的手势。

司捷潘拾起帽子，好像拿起一件很重的东西似的；血冲上了他的脑袋，眼前一阵阵地发黑。一走进阿克西妮亚住的屋子，他们就在一张小桌两边坐下来，阿克西妮亚舔着干裂的嘴唇，哼哼着问：

“你是打哪儿来呀？……”

司捷潘像醉汉一样，毫无目的地、快活得很不自然地挥了挥手。那种喜悦和痛苦交织的笑容一直还留在他的唇边。

“从俘虏营里……我找你来啦，阿克西妮亚……”

不知道为什么他莫名其妙地忙乱起来，站起身，从衣袋里掏出一个小包，使劲撕开包布，手指哆嗦着，从里面拿出一只女式的银手镯表和一只镶着廉价蓝宝石的指环来……他把这些礼物放在汗湿的手巴掌上递给阿克西妮亚，可是她的眼睛却一直在盯着他那张陌生的、被屈尊俯就的笑容弄得难看的脸。

“拿去吧，这是带给你的……咱们在一起生活……”

“我要这些东西干什么？你等等……”阿克西妮亚像死人一样苍白的嘴唇嘟哝说。

“你拿去吧……别生气……咱们应该忘掉那些糊涂愚蠢的日子……”

阿克西妮亚用手遮着脸，站起身来，走到床边。

“都说你牺牲啦……”

“这使你很高兴吗？”

她没有回答；她已经镇定了一些，从头到脚仔细地打量着丈夫，无目的地压整已经烫得非常平整的裙子褶。她把双手放到背后，说：

“是你叫阿尼库什卡的老婆来的吗？……她说，你叫我回你那里去……住……”

“你去不去呀？”司捷潘打断她的话，问。

“不去，”阿克西妮亚冷冷地说，“不，我不去。”

“为什么？”

“已经不习惯啦，而且也有点儿太晚啦……晚啦。”

“我想重整家业。我从德国回来的路上——住在那里时也在想——我不断地想这件事……阿克西妮亚，你打算怎么生活下去呢？葛利高里遗弃了你……或者是你又找到别的相好的了？听说，你好像跟地主的儿子……真的吗？”

阿克西妮亚的两颊红得发烫，罩上了一层血晕，羞得抬不起来的眼皮底下渗出了泪花。

“我在跟他同居。是真的。”

“我并不责备你，”司捷潘吃了一惊，“我的意思是，也许，你还没有决定怎么活下去吧？你跟他不会长久的。只是玩玩而已……现在你的眼睛下面已经长了皱纹……要知道，他一玩厌了，就会扔掉你——把你赶

走。你将来有什么依靠呢？侍候人的生活还没有过够吗？你自己想想看……我带回来一点钱。等仗打完了，我们可以过得非常舒服。我想，咱们是能和睦相处的……我愿意把旧事忘掉……”

“我亲爱的朋友，司乔帕，你从前怎么不这样想啊？”阿克西妮亚流着快活的眼泪，声音哆嗦着说，她离开床，直走到桌子跟前来，“想当年，你把我美好的青春捣得粉碎的时候，你怎么不这样想啊？是你把我推到葛利什卡的怀里去……是你把我的心折磨枯槁的……你还记得你是怎么折磨我的吗？”

“我可不是来算旧账的……你……你怎么会知道呀？我为此遭受了多大的痛苦。我真想另过一种生活，一想起……”司捷潘久久地瞅着自己放在桌子上的手，慢吞吞地吐着字句，好像这些话是从嘴里抠出来似的，“我想念你……想得心里火烧火燎的，血都烤干了，在心里凝结了……我日夜都在思念你……在那里，我跟一个德国寡妇同居……日子过得很阔绰——可是我扔掉了她……思归心切……”

“想过太平日子啦？”阿克西妮亚使劲翕动着鼻翅问，“想要重整家业啦？大概还想生儿养女，有个老婆给你洗洗涮涮，伺候你吃喝，是吧？”她不怀好意地、恶毒地笑了，“办不到啦，耶稣救主！我老啦，你看已经满脸皱纹……而且再也不会生孩子啦。现在是给人家当姘头，而姘头是不能养孩子的……你要的是这样的女人吗？”

“你变得真能说啦……”

“就是这么块货。”

“那么说，你是不回去了？”

“不去，不回去。不回去。”

“好吧，祝你健康。”司捷潘站起身来，尴尬地把手镯放在手里摆弄了一会儿，又放回桌子上，“等你回心转意的时候，就通知我。”

阿克西妮亚把他送到大门口。瞅着从车轮子底下飞出来的尘埃，洒满司捷潘宽厚的肩膀。

她的眼里涌出辛辣的眼泪，不时抽泣着，哀叹着自己重又陷于飘零的生活，模糊地想着那些没有兑现的梦想。当她一听说叶甫盖尼再也不需要她了，又听说丈夫回来，就决定回到丈夫那里去，重新享受点儿从未享受过的幸福……她就是怀着这样的心情在盼望着司捷潘来看他。但是一见到低声下气驯如羔羊的司捷潘，——于是反常的高傲心理，不允许她这个被遗弃的女人再留在亚果得诺耶的反常骄傲心理在她心头横冲直撞。她不能控制的怨恨支配了她的言行。她想起了从前受的委屈，想起了这个人和他的两只大铁手给她带来的种种灾难，其实她是愿意跟他破镜重圆的，心里也为自己的行径震惊，但是却喘息着，吐出了这样刺人的话。

她又向走得越来越远的马车瞥了一眼。司捷潘摇晃着鞭子，消逝在道旁低矮的紫色苦艾丛里……

第二天，阿克西妮亚领到了工钱，收拾好行李。跟叶甫盖尼分手的时候，哭诉说：

“请原谅我的过错，叶甫盖尼·尼古拉耶维奇。”

“哎呀，你这是怎么啦，亲爱的！……不管从哪方面说，我都应该感谢你呀。”

他极力掩饰自己的窘态，说话的声调故意装得很快活。

她走了。黄昏时候回到了鞑靼村。

司捷潘跑到大门口去迎接阿克西妮亚。

“你来啦？”他笑着问，“彻底回来了吗？我可以希望你不再走了吗？”

“不走啦。”阿克西妮亚简单地回答说，痛心地四下打量着倒塌殆半的房屋和长满胭脂菜和杂草的院子。

[1] 拉撒路的故事见《圣经·新约·约翰福音》第十一章。拉撒路死后四天，耶稣又使他复活。

第八章

在离杜尔诺夫斯克镇不远的地方，维申斯克团与后退的赤卫军部队相遇，进行了第一次战斗。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指挥的一个连，在中午时分占领了一个树林和杂草围着的小村子。葛利高里命令哥萨克们在横贯全村，已经冲出一道浅沟的小河岸边的柳荫里下了马。不远的地方有几处泉水从黑色的稀泥里咕嘟咕嘟地冒出来。泉水冰凉冰凉的；哥萨克们用制帽舀起泉水拼命地喝，然后又舒服地哼哼着把制帽扣在汗淋淋的脑袋上。正午的太阳高悬在被暑热蒸烤得昏昏沉沉的村庄上空。大地简直要熔化了。炎热的太阳晒得青草和柳树叶无精打采地垂下来，可是小河边的柳树荫里却阴凉阴凉的，潮湿的土地长满了牛蒡花和别的茂密的杂草，碧绿一片；小河湾里的浮萍都像讨人喜爱的姑娘的笑脸在闪动；远处，小河转弯的地方有几只鸭子在水里呱呱乱叫，拍打翅膀。马打着响鼻，直往水边挣，咕唧咕唧地踏着稀泥，挣脱人手里的缰绳，跑到河中间去，踏浑了河水，用嘴唇寻觅着清新的水流。热风从它们垂下去的嘴唇上吹下一粒一粒的晶莹的大水珠。吹来阵阵马蹄搅起的河底污泥和水藻散发出来的硫磺气味和被河水冲刷和泡烂的柳树根又苦又甜的气味……

哥萨克们刚刚说着话、抽着烟在牛蒡花丛里躺下来，侦察兵回来了。“红军”这两个字一下子就把大家从地上轰了起来。人们紧上了马肚带，又到河边去，灌满随身带的水壶，喝得饱饱的，大概每个人都在想：“也许还能喝到这样清亮的、像小孩的眼泪似的好水，也许再也喝不到了……”

他们在大路上越过小河，便停了下来。

村子外头，距离约一俄里远，敌人的侦察队在野艾丛生的灰沙土岗上移动，八个骑兵警惕地向村子走来。

“我们去把他们捉来！你答应吗？”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向葛利高里建议说。他带着半排人迂回到村外去；但是侦察队一发现有哥萨克兵，就掉转马头回去了。

过了一个钟头，等到本团的其他两个骑兵连赶到的时候，他们就一同出发了。据侦察兵们报告：红军的兵力大约有一千支枪，正朝他们开过来。维申斯克团的几个连和在右方推进的第三十三叶兰斯克——布坎诺夫斯克团失掉联系，但是还是决定迎战。他们翻过山岗，都下了马。看守马匹的哥萨克们把马牵到一片向村边倾斜下去的宽阔的凹地里去。右面一点儿的地方，双方的前哨已经接火了。手提机枪气势汹汹地响起来。

接着就看到了红军稀疏的散兵线。葛利高里把自己指挥的连队布置在凹地的高坡上。哥萨克们都卧倒在长满像马鬃似的小灌木丛的斜坡上。葛利高里在一棵低矮的野苹果树底下，用望远镜观察远处的敌人的散兵线。他清清楚楚地看到，前面走着两排人，他们后面，在一堆堆已经割倒、但是还没有收拢的玄褐色小麦中间，有一列黑压压的行军纵队正在布成散兵线。

第一排的前头有个人骑在一匹高大的白马上，显然是指挥员，这使葛利高里和哥萨克们都很惊奇。第二排的前头是稍微离开一点的两个人。第三排也由一位指挥员率领，他旁边是迎风招展的军旗。旗子像一个小血点似的在一片灰黄色，尽是麦茬的田野上闪动。

“他们是政治委员走在前面！”有一个哥萨克喊叫。

“啊！这家伙是个好样的！”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哈哈大笑，称赞说。

“伙计们！瞧啊！”

全连的人几乎都叫嚷着站立起来。大家都把手巴掌横在眼睛上面，遮挡阳光。话语声静下来。于是一片死亡前的庄严肃穆、令人敬畏的寂静，像浮云的影子一样，驯顺轻柔地覆盖了草原和凹地。

葛利高里回头望去。村旁，灰蒙蒙的柳树丛后面，烟尘滚滚：第二连正策马小跑向敌人的侧翼冲去。一道山沟这时正好掩护着连队的行动，但是跑了约四俄里的光景，连队就分散开，爬上岗顶，于是葛利高里就在心里判断着距离和连队能够冲到敌人侧翼的时间。

“卧——倒！”葛利高里急忙转过身来，把望远镜放进皮盒子里，命

令说。

他走到自己队伍的散兵线前面。哥萨克们把那被暑热和尘土弄得油光光的、又紫又黑的脸，都转向葛利高里。他们面面相觑，卧倒在地上。下了“准备战斗！”的口令以后，枪栓就凶狠地哗啦哗啦响起来。葛利高里站着看下去，只能看到他们叉开的腿、制服的帽顶、穿着落满尘土的军便服的脊背、汗湿的脊梁沟和肩胛骨。哥萨克们往四面爬去，寻觅可以掩护的地形，选择合适的射击位置。有几个人试验着用马刀去挖掘坚硬的土地。

这时，微风从红军那边送来一阵模糊的歌声飘到哥萨克们卧倒的高坡上……

红军的散兵线蜿蜒曲折，很不整齐地、摇摇晃晃地往前走着。一阵阵在暑热蒸晒的旷野中减弱的隐隐的人语声从那边飘来。

葛利高里觉得好像是从高处摔下来似的，心猛烈地怦怦跳起来……他从前也曾经听见过这种激动人心的歌声，在格卢博克听见过赤卫军水兵像祷告一样，摘下无檐制帽，情绪激昂地动着眼睛，唱这支歌。葛利高里的心里突然产生了一种混乱的，像是恐怖的不安心情。

“他们在叫嚷什么呀？”一个上了年纪的哥萨克惊慌地扭转着脑袋问。

“大概是在念什么祈祷文。”躺在右面的另一个哥萨克回答他说。

“他们念的是鬼经！”安德烈·卡舒林笑了笑说。他鲁莽地盯着站在他旁边的葛利高里，问：“潘苔莱耶夫，你在他们那儿待过，——总该知道，他们为什么现在要唱歌吧？大概你自己也跟他们一起儿瞎唱过吧？”

“……夺取土地！”[1] 由于离得太远，词句变得模糊不清，歌声像欢呼一样响彻云霄，接着寂静又笼罩了草原。哥萨克心里不是滋味地开起心来。有人在阵地的中央哈哈大笑不止。米吉卡·科尔舒诺夫胡乱地扭动着身子说：

“喂，你们听见了吧？！他们想要夺取土地哪！……”说完，又难听

地骂了一句，“葛利高里·潘苔莱耶夫！让我把那个骑马的家伙打下马！我打一枪行吗？”

他没等得到同意，就开了一枪。子弹惊动了骑在马上的人。他下了马，把马交给别人，挥舞着拔出鞘的闪光的马刀，走在散兵线前面。

哥萨克们开始射击。红军都卧倒在地上。葛利高里命令机枪手开火。机枪打过两排子弹以后，第一排敌兵站起来往前奔跑。跑了约十沙绳就又卧倒了。葛利高里从望远镜里看到，赤卫军在用铁锹挖掩体。他们头顶上扬起灰色的尘雾，散兵线的前面，就像田鼠洞边一样，隆起了许多小土堆。从那里传来连续不断的步枪齐射声。双方猛烈地互相射击起来。战斗大有拖下去的可能。过了一个钟头，哥萨克已有伤亡：子弹把第一排的一个哥萨克打死了，三个伤员被送到凹地里看守马匹的人那里去。第二连出现在敌人的侧翼，发起了冲锋。但是被机枪的火力击退了。可以看到，哥萨克们溃逃回去，挤成一堆，然后又像扇面似的散开。连队退回去以后，整了整队形，没有杀声震天的呐喊，默默地又冲了上去。又是一阵猛烈的机枪扫射，像疾风扫落叶似的，把他们赶了回去。

但是哥萨克的几次冲锋使赤卫军动摇了——前面的几排散兵线陷于混乱，向后退去。

葛利高里并没有命令停止射击，命令自己的一连人站起来。哥萨克没有在中途卧倒，径直向前推进。最初的踌躇、迟疑和惶惑心情好像已经消失。匆匆开到阵地上来的一连炮兵鼓舞了哥萨克的斗志。已经架好炮的第一排开火了。葛利高里传令给看守马匹的哥萨克，叫他们把战马牵来。他准备进行骑兵冲锋。战役开始时，他在那里观察红军进攻情况的那一棵野苹果树附近，正在从拖车上往下卸第三门炮。一个身材高大、穿着瘦腿马裤的军官，朝炮车跑去，用鞭子抽着靴筒，粗暴地用中音斥骂那些动作迟缓的骑手：

“把车赶开！怎么不动呀？！你们这些鬼东西！……”

一位军官带着观测兵在距离炮兵阵地半俄里的地方下了马，在一个小山头上用望远镜观察着退去的敌人散兵线。电话兵正在跑着拉电线，使炮兵连的阵地和观测点联系起来。上了点年纪的大尉——炮兵连连长——的大粗手指头神经质地转动着望远镜的小轮（手指头上的结婚戒指闪着金光）。他徒劳无益在围着第一门炮打转儿，对耳边嗖嗖的子弹声，厌恶地晃晃脑袋，每一晃，背在身边的破旧的军用背包也跟着乱晃荡。

一声松脆的爆炸声过后，葛利高里追踪着打出去的炮弹的落点，又回头看了看：炮手们正俯身向前，喘着大气在挪动大炮。第一颗榴霰弹落在割倒的、没有收拢的小麦堆上，被风吹散的、一团团像白棉絮似的烟雾好久才在蓝天上飘逝。

四门炮轮番轰击那片尽是割倒的小麦堆的田地，但是出乎葛利高里的意料，大炮的威力在红军阵地上并未造成明显的混乱，——他们不慌不忙地、很有组织地向后撤去，翻过土岭，走下一条山沟，已经走出连队的视野之外。葛利高里心里明白，这时冲锋已经毫无意义了，然而还是决定去跟炮兵连连长商量一下。他一溜歪斜地走过去，左手捋着鬈曲的、被太阳晒得火红的小胡子尖，和气地笑了笑，说：

“我想来一次冲锋。”

“还冲什么锋呀！”大尉不以为然地摇了一下脑袋，用手背接着从帽檐底下流出来的汗水，“您看得到，这些狗崽子撤得是多么井然有序？他们是不会屈服的！再说，如果以为他们会认输，那倒是笑话了，——要知道他们这些队伍里的指挥人员——全是些有经验的军官。我的一位同事，谢罗夫中校，就在他们那里……”

“您是怎么知道的？”葛利高里疑惑地眯缝着眼睛问。

“几个逃到这边来的人……停止射击！”大尉命令说，似乎是辩解似的解释说，“打也没有用啦，炮弹又不多……您是麦列霍夫吧？好，我们来认识认识。我是波尔塔夫采夫。”他把一只出汗的大手往前一伸，塞进葛利高里的手里，立刻又敏捷地把手伸到打开的图囊里去，掏出纸烟来，“请抽烟！”

炮兵的骑手们轰轰隆隆地从凹地里赶来炮车。炮兵连忙着往车上装炮。葛利高里也骑上马，领着自己的一连人去追击已经退到土岗后面的红军去了。

红军占领了近处的一个村庄，但是又毫未抵抗地退了出去。维申斯克团的三个连和这个炮兵连就在这个村子里驻下。惊魂未定的老百姓都藏在家里不敢出来。哥萨克挨家挨户地去寻找食物。葛利高里在村外的一户人家门口下了马，走进院子，把马拴在台阶前。主人是个瘦长的、上了年纪的哥萨克，他躺在床上，哼哼着，在肮脏的枕头上滚动着像鸟头似的小得出奇的脑袋。

“病啦？”葛利高里向他问候过，笑了。

“病——病啦……”

户主人是装病，而且他从葛利高里眨个不停的眼神上已经看出，自己的谎话骗不过人。

“能给哥萨克们吃顿饭吗？”葛利高里严厉地问。

“你们有多少人呀？”女主人从炉炕边走过来，问。

“五个人。”

“那就请进来好了，我们有什么你们就吃什么吧。”

葛利高里跟哥萨克一起吃过饭，就走到街上来。

炮兵连完全作好了战斗准备，停在水井旁边。挽马都已套好，正摇晃着草料袋子，吃尽袋里最后的大麦。骑手和炮手们躲在炮弹箱的阴凉里，在大炮旁边有的坐着，有的躺着休息。有个炮兵两腿交叉，脸朝下睡着了，睡梦中的肩膀直抽搐。起初，他大概是躺在阴凉里的，但是太阳把阴影推开，现在太阳就正晒在他那落满草屑，没戴帽子的鬈发上。

马套在宽大的皮马套里，大汗淋漓，冒着黄色泡沫的皮毛闪着亮光。军官和炮手们骑的马，都备好鞍子，拴在篱笆上，垂头丧气地蜷起一只前腿，站在那里。浑身尘土、汗流满面的哥萨克们一声不响地在休

息。军官们和炮兵连连长背靠在井栏杆上，坐在地上抽烟。离他们不远的地方，有几个哥萨克把腿叉开，像个六角星似的躺在一片枯萎的胭脂菜上。他们拼命从桶里舀酸牛奶喝，偶尔有人往外吐着混在奶里的大麦粒。

太阳疯狂地蒸晒着大地。村子几条通往山岗的街道上，几乎连个人影子都看不见。哥萨克们躺在谷仓里、板棚檐下、篱笆边和牛蒡花的黄色阴凉里睡觉。没有卸鞍子的战马拥挤着站在篱笆旁边，已经被暑热和困倦折磨得无精打采。有个哥萨克骑马走了过去，懒洋洋地把鞭子只举到跟马背一般平。于是街道又重归寂静——静得像草原上的已被遗忘的大道，而街道上那些漆成绿色的大炮、被行军和骄阳折磨得疲惫不堪、正在熟睡的人们，显得那么偶然，那么多余。

葛利高里无聊得要命，本想回自己的住处，但是街上来了三个骑马的别的连的哥萨克。他们赶来一小群赤卫军俘虏。炮兵们立刻忙乱起来，站起身，拍着军便服和裤子上的尘土。军官们也站起来了。邻近的院子里有人兴高采烈地大喊：

“伙计们，押俘虏来啦！……我胡说？圣母作证！”

睡眼惺忪的哥萨克们急忙从各家院子里跑出来。俘虏走近了——八个浑身是汗臭、尘土的年轻小伙子。他们立即被团团地围了起来。

“在哪儿捉到的？”炮兵连连长用冷漠的好奇目光打量着俘虏，问。

一个押送的哥萨克绘声绘色地吹嘘说：

“这些好汉！我们是在村边的向日葵地里捉到他们的。这些家伙简直就像鹌鹑躲老鹰似的藏在那儿。我们在马上发现了他们，就把他们赶了出来！打死了一个……”

赤卫军吓得挤成一团。显然，他们害怕遭到杀害。目光绝望地在哥萨克们的脸上打转儿。只有一个，从外表上看，年纪比较大一些，颧骨很高，脸被太阳晒成了棕色，穿着一件油污的军便服，打着烂成条条的裹腿，微斜的眼睛越过围观人们的头顶，蔑视地看着远处，紧闭着血迹斑斑的、打破的嘴唇。他身材短粗，宽肩膀。像马鬃似的黑硬的鬈发

上，扣着一顶扁平的绿军帽，军帽上有帽徽痕迹，大概还是跟德国人打仗的时候留下来的。他稍息站着，用指甲上沾着干血的大粗手指头摸着敞开的衬衣领子和长着黑色硬毛的尖喉结。表面上，他仿佛若无其事，但是那只稍息站着，裹腿缠到膝盖，下面捆着包脚布，粗得难看的腿却在打寒战似的哆嗦不止。其余的人都脸色苍白，不成模样，只有这个赤卫军健壮的肩膀和坚毅的鞑靼人的脸庞，引人注目。也许就是这个原因，炮兵连连长才盘问起他来：

“你是什么人？”

这个红军的那双像无烟煤块一样的小黑眼睛有了生气，而且不知怎的，他突然很巧妙地变得精神起来。

“我是红军。俄罗斯人。”

“什么地方人？”

“平兹人。”

“是志愿兵吗，混蛋东西？”

“不是。我是旧军队的上士。从一九一七年就落到了红军里，直到今天……”

一个押送的哥萨克插话说：

“他向我们开枪射击，鬼东西！”

“开枪了吗？”大尉难看地皱起眉头，注意到站在对面的葛利高里的眼神，就用眼睛瞪着俘虏说，“好家伙！……开枪了吗，啊？怎么，你没有想到会被俘虏吧？如果现在就为这个把你枪毙，怎么样？”

“我是想还击。”红军那打破的嘴唇上露出遗憾的笑容。

“真是个坏家伙！为什么不抵抗到底呀？”

“子弹打光啦。”

“啊——啊——啊……”大尉的眼神变得冷酷无情，然而还是带着掩饰不住的满意神色把这个红军士兵打量了一番，“你们这些狗崽子是从哪儿来的呀？”他用又变得快活的眼睛打量着其余的红军俘虏，完全换了一种腔调问。

“俺们是被征召来的，老爷！俺们是萨拉托夫人……是巴拉绍夫人……”一个身材高大、脖子细长的小伙子伤心地诉苦说，不住气地眨着眼睛，搔着棕红的头发。

葛利高里怀着痛苦的好奇心情打量着这些穿着保护色军装的年轻小伙子，打量着他们那纯朴的农民脸相和难看的步兵打扮。只有那个高颧骨的小伙子在他心里引起了敌对情绪。他用嘲笑、凶狠的口吻问这个小伙子说：

“你为啥这么坦白承认呢？大概你在他们那儿指挥一个连吧？是连长？共产党员？你说，子弹打光了，是吗？要是我们如今就为了这个用马刀把你砍了——你怎么说呢？”

红军俘虏翕动着被枪托子打扁的鼻孔，比刚才更勇敢地说：

“我坦白地承认并不是为了逞强。为什么要骗人呢？既然是开过枪——那就坦白承认……我说得对吧？至于说……你们处死我吧。我本来就没有指望你们……”他又笑了笑说，“会对我发什么善心，否则你们就不成其为哥萨克了。”

周围的人都大为赞赏地笑了。葛利高里被这个红军士兵理直气壮的话堵得哑口无言，走开了。他看到，俘虏们都走到井边去喝水。有一个哥萨克步兵连以排为纵队，从胡同里开出来。

[1] 这是《国际歌》里的一句；我国的译词是意译：“一切归劳动者所有”。此处因涉及土地问题，故直译出来。

第九章

一直到后来，当他们这个团进入了连续作战时期，已经不再是一幕幕演出的遭遇战，而是形成了蜿蜒曲折的阵地，葛利高里不论在和敌人交手厮杀，或者在近距离对峙时，总是对红军战士，对这些俄罗斯士兵，对这些不知道为什么他必须与之拼杀的人们依然怀有同样无止境的强烈好奇心。他的心里似乎一直保留着四年战争最初的日子里，在列什纽夫近郊产生的那种天真幼稚的感情，当时他在山岗上，第一次看到奥匈部队和辎重队仓皇奔逃的情景。“这是些什么人？是些什么样的人？”仿佛在他的生活史上根本就不曾有过他在格卢博克附近跟切尔涅佐夫的队伍厮杀的那一页。但是那时候他清楚地了解敌人的真面目，——大多是顿河地区的军官，是哥萨克。而现在他却不得不跟俄罗斯士兵，跟另一种不同的人打仗，这些人全都是拥护苏维埃政权的，而且正像他想的那样，竭力要抢夺哥萨克的土地和利益。

有一天，他在战斗中又一次，几乎是面对面地与突然从一条叉沟里跑出来的红军战士遭遇了。他带着一个排骑马出去侦察，沿着一条小山沟的沟底往岔口走去，突然听见“Г”音发得特别重的俄罗斯话语声和零乱的脚步声。几个红军战士——有一个是中国人——爬上了沟顶，一看见哥萨克不由得一愣，霎时间都吓呆了。

“哥萨克！”一个红军战士吓得摔在地上，不成声地喊道。

那个中国人开了一枪。跌倒的那个淡白色头发的红军战士也立刻上气不接下气地用急促的声调大叫：

“同志们！用‘马克辛’打！哥萨克来啦！”

“打啊！哥萨克来啦！……”

米吉卡·科尔舒诺夫用手枪把那个中国人打倒，然后猛地掉转马头，撞着葛利高里的马，头一个沿着坡岸陡峻，乱石滚滚的沟底遁去，他抖动着缰绳，驾驭着惊奔的战马，弯来弯去地跑着。其余的人也跟着他跑起来，马匹盘旋飞奔，互相追逐。机枪在他们的背后哒哒地响着，枪弹

把沟坡上的和凸岸上茂密的荆棘和山楂树叶子打得纷纷落下，打得沟底乱石横飞，打得石头沟底上弹痕累累……

还跟红军交过几次手，他亲眼看着哥萨克的枪弹把红军士兵打倒在地，把这些人断送在这块肥沃而又陌生的土地上。

……于是葛利高里逐渐憎恨起布尔什维克来。他们成了他生活中的敌人，迫使他离开了土地！他看到：其余的哥萨克也在滋生着同样的感情。他们都觉得，之所以要打这场战争，全怪来进攻这个地区的布尔什维克。每个人，一看到那一垄垄没有收集起来的割倒的麦子，马蹄践踏的没有收割的庄稼，空荡荡的场院，就想起了自己那几亩地，想起了正在这几亩地上挣扎、呻吟，干着力不能胜的重活的婆娘们，他们的心肠变硬了，凶狠起来。在战斗中，葛利高里有时觉得，他的敌人——坦波夫、梁赞和萨拉托夫的农民——也怀着同样对土地的热情在进行战斗。“我们就像争夺情人一样，在为抢占土地厮杀。”葛利高里心里想。

捉到的俘虏渐渐少了。枪杀俘虏的事件，时有发生。在前线，抢劫之风甚盛；抢劫那些有同情布尔什维克之嫌的人家，抢劫红军战士的家属，常常把俘虏的人都剥得精光……

什么都抢：从马匹、车辆，直到毫无用处的笨重东西。哥萨克抢，军官也抢，大家都抢。二类辎重车上堆满了战利品。大车上的东西真是洋洋大观！有衣服，有火壶，有缝纫机，也有马套——凡是值点钱的东西，无所不有。辎重车上的战利品纷纷运回各家各户。哥萨克们的亲属来到前方，他们赶着马车给部队送来弹药和军粮，然后装上抢来的东西，满载而归。骑兵团队——它们占大多数——更是无法无天。因为步兵除了一只军用背包外，再也没有别的什么地方可装，而骑兵则可以塞满鞍袋，捆在马肚带上，他们的马哪里还像战马，简直成了驮载的牲口。弟兄们变得越来越肆无忌惮。在战争中抢劫，对于哥萨克来说，向来是最重要的动力。葛利高里从他听到老年人讲的过去的战争和自己的亲身经历中明白了这一点。还是在跟德国人打仗的时候，他们团在普鲁士的后方进攻，旅长——一位战功卓绝的将军——把部队分成十二个连，用鞭子指着坐落在山岗下的一座小城，命令说：

“你们攻下这座城市——可以自由行动两个钟头。但是两个钟头以

后，再发现抢劫的人——就要枪毙！”

但是不知道为什么葛利高里却很不习惯干这种事儿，——他只拿点吃的东西和喂马的草料，很怕去动别人的东西，而且憎恶人们的抢劫行为，特别见不得自己连的哥萨克进行抢劫。他对自己的一连人严加约束。他连里的哥萨克很少抢劫，就是抢了，也瞒着他。他没有命令过枪杀和剥俘虏的衣服。他这种异常宽容的态度引起了哥萨克和团里上司的不满。把他召到师部去，要他给自己的行为作出解释。一位上司对他大发脾气，粗暴地大喊大叫：

“少尉，你是存心想把我这个连搞垮吗？你标榜什么自由主义作风呀？是在为自己留条后路，以防万一吗？是不忘旧情，玩弄两面手法吗？……这样搞，人们怎么会不骂你呢？好啦，用不着废话！你懂不懂军纪？你说什么——撤换你？我们立刻就撤你的职！我命令你今天就把连队交出去！记住，老弟……别瞎嘟囔！……”

月底，维申斯克团与齐头并进的第三十三叶兰斯克团的一个连，共同占领了响谷村。

山下的谷底里，是一片柳树、白蜡树和白杨，山坡上点缀着三十来座白墙的房舍，四周围着低矮的粗石砌的围墙。村头高处的小山头上，矗立着一架古老的风车，它都可以用上四面八方的风。在从山阴里涌起的白云堆里，风车僵死的翅膀像个斜叉的十字架，黑亮闪光。阴晦的雨天。沟谷里黄色的风雪在咆哮：落木萧萧。枝叶繁茂的红柳树干往外渗着殷红的血汁。场院上堆着闪光的麦秸垛。温柔的初冬笼罩着散发着淡淡的土腥味的大地。

葛利高里带着自己的一个排住在设营员分配给他们的一座房子里。房主人跟着红军走了。所以老迈肥胖的女主人带着尚未成年的女儿特别殷勤地招待这一排人。葛利高里穿过厨房走进内室，四下看看。这家人的日子过得显然十分富裕：油漆的地板，维也纳式的椅子，大穿衣镜，墙上挂着常见的军人相片和一张镶着黑框的学生奖状。葛利高里把湿透了的雨衣挂在壁炉上，卷起烟来。

普罗霍尔·济科夫走进来，把步枪靠在床上，冷漠地对他说：

“送军需品的大车来啦。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您老爸爸赶着车一起来了。”

“真的吗？你就胡说吧！”

“真的。除他以外，至少还有六辆咱村的大车。快去瞧瞧吧！”

葛利高里披上军大衣，走出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拉着笼头把马牵进大门来。

达丽亚身上披着一件家纺粗呢斗篷，坐在四轮马车上。她手里拽着缰绳。水汪汪的含笑的眼睛从湿淋淋的斗篷风帽里朝葛利高里闪着。

“怎么把你们也都惊动来啦，乡亲们！”葛利高里脸朝父亲笑着大声说。

“啊，我的好儿子，还活着哪！我们作客来啦，没有得到你的许可就赶车来啦。”

葛利高里走着，搂住了父亲的大宽肩膀，然后就动手从车辕上往下卸马套。

“你说，没有料到我们会来，是吗，葛利高里？”

“是呀。”

“我们是……被征来的运输队。给你们送炮弹来啦，——你们就只管打仗吧。”

他们一面往下卸着马，一面时断时续地交谈着。达丽亚在把干粮和马料从车上搬下来。

“你干吗也来啦？”葛利高里问。

“我是照顾爸爸来的。咱们老爷子病啦，从救主节就病了，到如今也没有好。母亲担心路上出什么事儿，他一个人远离家乡……”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嫩绿、芳香的冰草扔给马吃，走到葛利高里跟前。他不安地大睁着眼白上带着病态血斑的黑眼睛，沙哑地问：

“喂，怎么样啊？”

“很好。在打仗哪。”

“听说，哥萨克们不愿意打出边境去……是真的吗？”

“说说罢了……”葛利高里闪烁其词地回答说。

“你们这是怎么搞的呀，伙计们？”不知道怎么一来，老头子的声音突然变得那么陌生、惶恐，“怎么能这样呢？我们这些老头子都指望你们……除了你们，谁还能担当起保卫咱们亲爱的顿河的任务呢？如果你们——上帝保佑！——不想再打仗……这是怎么回事儿呀？你们的辎重兵瞎说什么……造谣生事，这些狗崽子！”

他们走进屋子。哥萨克们也都聚拢来了。先是谈论些本村的新闻。达丽亚跟女主人耳语了一番，就打开装干粮的口袋，做晚饭去了。

“听说，好像你的连长职务被撤掉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小骨头梳子梳着下垂的大胡子，问。

“我现在是排长。”

葛利高里冷漠的回答惹恼了老头子。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额角上皱起粗纹，一瘸一拐地走到桌边，匆匆做完了祷告，用上衣襟擦着汤勺，气哼哼地问：

“为什么对你这么不客气？莫非你不讨上司喜欢？”

葛利高里不愿意当着哥萨克们的面谈这件事，愤愤地耸了耸肩膀。

“派来个新连长……有文化的。”

“你好好地给他们干吧，儿子！他们很快就会改变对你的看法！瞧他们，非得找受过教育的人不可！你告诉他们：我在跟德国人的战争中受到了真正的教育，比任何戴眼镜的家伙都强得多！”

老头子大动肝火，可是葛利高里却皱起眉头，不住地斜眼观察：哥萨克们是不是在笑？

降级这件事并未使他伤心。他高高兴兴地把连队交了出去，谢天谢地，再也用不着对同村人的生命负责了。但是总归还是伤害了他的自尊心，父亲又提起这件事，不由自主地感到很不痛快。

女主人到厨房里去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觉得刚走进来的同村人博加特廖夫脸上的表情似乎很支持他，就开口说：

“那么说，你们心里真的不想打出边境以外去了？”

普罗霍尔·济科夫不停地眨着温柔的牛眼睛，微微笑着，一声也不响。米吉卡·科尔舒诺夫蹲在炉炕边，正在吸一支快抽完的、已经烧到手指头的烟卷。其余的三个哥萨克有的在长凳上坐着，有的躺着。不知道为什么谁也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博加特廖夫伤心地挥了一下手。

“他们对于这些事情并不那么关心，”他用嗡嗡响的、浓重的低音说，“他们希望，最好田地里不要长草。”

“可是为什么还要再往外打呢？”病弱、老实、矮小的哥萨克伊利英懒洋洋地问，“为什么要打到顿河境外去？我老婆死了，留下几个孤苦的孩子，我倒要去白白地送死……”

“我们把他们从哥萨克的土地上打出去——就回家啦！”另一个人坚决地支持他的意见。

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只是绿色的眼睛里流露出笑意，拧着毛茸茸的细胡子说：

“要是照我的心意，就是再打上五年也没什么。我喜欢打仗！”

“快出来！……备马！”院子里有人喊叫。

“好啊，看到了吧！”伊利英绝望地喊，“看吧，老爷子！身上的汗还没有干哪，可是那里已经在喊‘出来’啦！就是说又要上火线。可是您却还说：打出边界去！哪有什么界线呀？应该各自回家去嘛！应该讲和，

可是您却说……”

原来是一场虚惊。怒不可遏的葛利高里把马牵回院子，无缘无故地照着马腿窝踢了一脚，疯狂地睁圆眼睛，喊：

“鬼东西！你给我走直！”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房门口抽烟。他让哥萨克们走进去，问：

“瞎折腾什么呀？”

“警报！……把他妈的牛群当作红军啦。”

葛利高里脱掉军大衣，在桌边坐下。其余的人都嘟嘟囔囔，脱了衣服，把马刀、步枪和子弹袋扔到长凳上。

等大家都躺下准备睡觉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葛利高里叫到院子里。在台阶上坐下。

“想跟你聊聊。”老头子拍了拍葛利高里的膝盖，悄悄说，“一个星期以前，我到彼得罗那儿去了一趟。他们第二十八团现在驻在卡拉契那边……儿子啊，我在那里过得可真不错。彼得罗很能干，是个过日子的好手！他给了我一大包衣服，一匹马，还有糖……是匹很好的马……”

“你等等！”葛利高里已经猜到他的来意，立刻火冒三丈，严厉地打断了他的话，“你就是为这个来的吗？”

“那又怎么啦？”

“怎么——怎么啦？”

“要知道大家都在抢啊，葛利沙……”

“大家！都在抢！”葛利高里一时找不到适当的话，就发疯似的重复说，“自己家的东西还少吗？你们简直是太可恶了！在德国前线打仗时曾经为了抢劫枪毙过很多人！……”

“你别叫嚷！”父亲冷冷地拦住他的话头，“我不是来向你要的。我什

么也不需要。我今天活着，也许明天就腿一伸……你要为自己想想。你说说看，你以为你是大财主哪！家里只剩下一辆四轮马车啦，可是你……再说，为什么不拿这些投奔红军的人家里的东西呢？……不拿倒是罪过！可是拿回家去就连块树皮也有用呀。”

“你快别对我说这个啦！不然的话——我立刻就把你从这儿赶走！我为了这个打哥萨克的嘴巴子，可是我的父亲却来抢老百姓的东西！”葛利高里气得直哆嗦，气喘吁吁地说。

“就是为了这个缘故才把你的连长给撤掉的吧？”父亲狠狠地嘲笑他说。

“连长对我有他妈的什么用呢！排长我也不想干啦！……”

“那是当然的啦！聪明，聪明……”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葛利高里点上烟，借着火柴的光亮，他看到了父亲窘急、生气的脸。现在他才完全明白父亲的来意。“为了这个把达丽亚也带来啦，老糊涂！他是来往回运赃物的呀。”他心里想。

“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回来啦。听说了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无动于衷地说。

“这是怎么回事呀？”葛利高里大吃一惊，连手里的烟卷都掉了。

“就是这么回事。原来他是被俘了，没有死。他混得很阔回来了。他的衣服和东西——简直是海啦！拉来了两大车，”老头子夸耀着，胡吹起来，仿佛司捷潘是他的亲人似的，“他把阿克西妮亚接回来了，现在服役去啦。让他当了个好差事，是什么兵站主任，好像就在卡赞斯克。”

“粮食打了很多吗？”葛利高里改变了话题。

“打了四百斗。”

“你的孙子孙女都好吗？”

“啊哈，孙子孙女吗，儿子啊，都乖极啦！你顶好给他们带点儿什么

礼物回去。”

“前线上有什么礼物好带呀！”葛利高里伤心地叹了口气，心里却在想着阿克西妮亚和司捷潘。

“你就没有多弄几支步枪？没有多余的吗？”

“你要那玩意儿干什么？”

“家里有用啊。防备野兽呀，防备坏人哪。以防万一嘛。我搞到了整整一箱子弹。运的是子弹，——我就拿了一些。”

“到辎重队里去拿吧。这玩意儿多得很。”葛利高里苦笑了一声，“好，去睡吧！我要去查岗啦。”

第二天早晨，维申斯克团的一部分队伍从村子里出发了。葛利高里走着，深信已经使父亲认识到抢人家的东西可耻，一定空手回去了。可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哥萨克们送走以后，就像主人似的走进谷仓，从架子上摘下一副马轭和一副皮马套，拿到自己的马车上。女主人满脸老泪纵横，跟在他的身后，抓住他的肩膀，哭喊着：

“老爷子！亲人哪！你不怕上帝怪罪吗？干吗要欺负孤儿寡母啊？把马套还我吧！还我吧，看在上帝的面上！”

“得啦，别喊什么上帝啦！”老麦列霍夫回嘴说，一瘸一拐地躲开娘儿们的纠缠，“你男人到了我们那里也一定会拿的。你男人大概是政治委员吧？……别缠我啦！既然‘你的我的——都是上帝的’，那你就别废话啦，不要舍不得！”

后来，又砸开衣箱子上的锁，在辎重兵的同情和默许下，他挑选起比较新的裤子和制服来，拿到光亮地方仔细观看，用短粗的黑手指头去揉搓，然后捆在一起……

在吃午饭以前他离开了。达丽亚抿上薄嘴唇，坐在一大堆包袱上，马车装得满满的。车尾的东西上又装了一只浴室热水器，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洗澡间的炉灶上拆下来的，他刚刚拿到马车边，达丽亚就

责备说：

“爸爸，您连大粪都不放过！……”

老头子大骂：

“住口，糊涂娘儿们！我能把热水器给他们留下！将来你这个管家婆——也是个跟混账的葛利什卡一样混账！可我哪，热水器也不嫌弃。就是这么回事！……好啦，赶车走吧！撇什么嘴呀？”

他对哭肿了眼睛、在他们身后关大门的女主人善意地劝慰说：

“再见，小娘子！别生气。您还会置办齐的。”

第十章

日子像一条链子……一环扣一环。行军、战斗、休息。炎热。雨。一阵阵马汗和马鞍上晒热的皮革的混合气味。由于经常处于紧张状态，人们血管里流的已经不是血，而是加热的水银，由于睡眠不足，脑袋简直比三英寸口径的炮弹还要重。葛利高里盼望休息一下，足足地睡上一觉，该有多好！然后就扶着犁把，沿着翻起的松软田垄走，吹着口哨赶牛，听着像喇叭似的仙鹤叫声，轻柔地从脸颊上拂去银色的晴丝，贪婪地闻着犁起的葡萄美酒般的秋天泥土的香味。

可是现在他目睹的却是——一片被道路分割的庄稼地。大道上走着一群群被剥得光光的、满脸尘土、像死尸一样黑的俘虏。连队在前进，马蹄踏烂了道路，铁马掌践踏着庄稼。村子里，贪财的家伙们在抢劫那些跟着红军走了的哥萨克的家属，鞭打他们的妻子和母亲。

愁闷恼人的日子一天天地过去，从记忆里消失得无影无踪，任何事情，即使是重大的事件，也没有留下一点痕迹。目前战争中的日常生活甚至比上次战争都更加无聊，也许是因为各种酸甜苦辣的滋味早就尝过了吧。而且所有的参加过上次战争的人对这次战争都很蔑视：不论是战争的规模，投入的兵力，还是所受的损失——一切方面，跟打德国人的战争比起来，都像儿戏一样。只有凶恶的死神，仍旧像在普鲁士的战场上一样，全身高大地挺立着，吓得人们还得像畜生似的为保全性命而奔逃。

“难道这能算是战争吗？只能说是类似战争而已。从前跟德国打仗时，德国人一开炮，几个团都能统统报销了。可是现在，连里刚有两个人受伤，就大叫：损失惨重！”上过前线的战士们都这样纷纷议论。

可是这种儿戏的战争也使人烦恼。不满、疲劳和愤恨越积越深。连队里的人们越来越坚决地说：

“咱们把红军从顿河的土地上打出去就散伙！绝不到边界以外去。俄罗斯是俄罗斯，我们是我们。我们不在他们那里搞我们这一套。”

整个秋天在菲洛诺沃附近进行着无精打采的战争。察里津是最重要的战略中心。白军和红军都把最有战斗力的部队投到那里去。而在北方战线上，双方势均力敌。红白双方都在积蓄力量，准备决一死战。哥萨克的骑兵比较多；他们利用这种优势协同作战，包抄红军的两翼，迂回到后方。哥萨克方面之所以占优势，只是因为他们的对手全是些从毗邻前线地区新征来的、政治上不坚定的红军部队。萨拉托夫人和坦波夫人都是成千上万地投降。但是当红军指挥部把工人团队、水兵队伍或者骑兵投入战斗时，战局就会出现平衡状态，于是战场上的主动权就重又不时易手，双方轮流赢得一些局部性的胜利。

在这场战争中，葛利高里无动于衷地注视着战争的进程。他深信：到冬天战线就不复存在了；他了解哥萨克们都热望和平，战争根本不可能持续下去。团里有时候收到几份报纸。葛利高里憎恨地拿起用黄色包装纸印的《顿河上游报》，迅速地读着前线消息，气得咬牙切齿。当他给哥萨克们朗读那些豪迈的、虚张声势的大话时，大家都好心肠地笑了起来：

九月二十七日在菲洛诺沃方面的战斗互有胜负。二十六日夜间，勇猛的维申斯克团从山下村把敌人驱逐出去，乘胜追击，直捣卢基扬诺夫斯基村。俘获了大量的战利品和俘虏。红军残部仓皇退去，溃不成军。哥萨克士气高昂。顿河的勇士们正为夺取新的胜利奋战！

“咱们抓住了多少俘虏，啊？大量的吗？哎呀，哎呀，这伙狗崽子们！统共捉了三十二个人！可是他们……哈哈哈……”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咧着露出白牙的嘴，用两只长手巴掌叉着腰，笑得前仰后合地说。

哥萨克们也不相信“士官生们”在西伯利亚和库班的胜利消息。《顿河上游报》不要脸地、赤裸裸地撒谎。奥赫瓦特金是个长胳膊、身体健壮的哥萨克，他读完论述捷克斯洛伐克军团叛乱的社论以后，就当着葛利高里的面说：

“等他们镇压完了捷克人，然后就要全军向我们压来，就像对付捷克人那样——使我们血流成河……总而言之——那是俄罗斯呀！”最后吓人地下结论说，“这是开玩笑吗？”

“别吓唬人啦！你这些昏话气得我肚子都疼啦。”普罗霍尔·济科夫挥手说。

而葛利高里卷着烟，暗自幸灾乐祸地想：“说得对！”

这天晚上，他弯着背，解开被太阳晒得褪了色的、缝着保护色肩章的衬衣领子，在桌边坐了很久。太阳晒黑的脸上表情严肃，病态的虚胖把脸上的皱窝和突出的颧骨的尖角都拉平了。他来回扭动着筋肉发达的脖子，若有所思地捋着被太阳晒得发红的鬈曲的胡子尖，近年来变得冷酷的凶狠的眼睛凝视着一点。他苦恼地、不习惯地冥思苦想着，直到躺下睡觉的时候，才仿佛在回答一个共同的问题，自言自语说：

“没有地方躲呀！”

他整夜都没有睡，不时出去查看马匹，在像绸缎子一样簌簌作响的漆黑、寂静的秋夜里，在台阶上站了很久。

看来，照耀着葛利高里诞生的那颗小宿命星还在颤抖地闪着微光；显然，它还没有熟到落下来，用陨落的冷光划破长空的程度。一个秋季，葛利高里的坐骑被打死了三匹，军大衣上打了五个窟窿。死神好像总在跟这个哥萨克开玩笑，屡次用乌黑的翅膀逗弄他。有一天，一颗子弹把马刀柄上的铜头打穿，刀柄上的穗带就像被咬断了似的落在马蹄边。

“一定是有个什么人在竭诚地为你祈祷，葛利高里。”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对他说，而且对于葛利高里脸上那种不愉快的笑容感到十分惊讶。

战线移到铁路那面去了。辎重车每天都运来许多缠着铁蒺藜的轴卷。电报每天往前线传送这样的消息：

协约国军队近日开到。在援军到来前，必须坚守住顿河地区边界，不惜任何代价遏止红军的进攻。

大批征来的民夫用破冰的铁杵开凿冰冻的土地，挖掘战壕，围绕着战壕架设铁蒺藜。夜里，等哥萨克们离开战壕，跑到居民家里去烤火取暖的时候，红军侦察兵就来到战壕边，铲平修筑的防御工事，把致哥萨克的号召书挂在生锈的铁蒺藜尖上。哥萨克们贪婪地读着这些传单，就像读家书一样。事情很清楚，在这种情况下，再继续打下去是毫无意义的。严寒袭来，天气变化无常：有时大雪纷飞，有时又转暖，雪水横

流。在战壕里待一个钟头都受不了。哥萨克们冷得要死，手脚都冻坏了。步兵和侦察兵部队中，有许多人连皮靴子都没有。有些人到前线来的时候，就像去打扫牲口棚似的——只穿着便鞋和单薄的灯笼裤。他们都不信协约国会来帮忙。“他们是骑着甲虫来的！”有一天，安德留什卡·卡舒林伤心地说。有时遇上红军侦察队，哥萨克们听到他们大声喊话：“嗳！基督教的信徒们！你们开着坦克向我们冲！而我们却坐着爬犁来看望你们！快把鞋后跟上抹上油，——我们马上就要来做客啦！”

从十一月中旬起，红军就转入进攻。他们顽强地把哥萨克部队压向铁路线，然而战局的转折还是姗姗来迟。十二月十六日，红军的骑兵经过长时间的战斗，打垮了第三十三团，但是在科洛杰江斯克村附近，维申斯克团据守的地区，却遇到了顽强的抵抗。维申斯克团的机枪手躲在大雪覆盖了的场院木栅后面，用猛烈的火力迎击徒步进攻的敌人，右翼的机枪掌握在经验丰富的卡尔金斯克哥萨克安季波夫手里，他向攻来的敌人深处，扇面扫射，时而卧倒，时而奔跑的散兵线。连队整个笼罩在射击的烟雾中。而另外两个连则已经从左翼迂回包抄过去。

黄昏时分，刚刚开到的水兵部队，替换了有气无力地进攻的红军步兵。水兵们既不卧倒，也不喊叫，迎着机枪火力冲了上来。

葛利高里在不停地射击。枪膛已经冒烟了，枪筒子热得烫手指头。葛利高里把步枪凉一凉，又压进一梭子弹，眯缝起眼睛，瞄准了远处的黑乎乎的人形。

水兵把他们打退了。几个连都骑上马逃出村庄，驰上山岗。葛利高里驻马回头一看，不由地扔开了马缰。从山岗上远眺，可以看到一片白雪覆盖的忧郁的田野，到处点缀着大雪掩埋的艾蒿丛和山谷的斜坡上晚霞投下的紫色阴影。田野上，绵延数俄里，黑斑似的横着些被机枪打死的水兵尸体。他们穿着水兵的呢军装和皮上衣，黑压压地横在雪地上，就像一群蹲下去准备起飞的乌鸦……

傍晚，被敌人的进攻打得七零八乱的几个连跟叶兰斯克团以及那个原来在他们右翼活动的、有番号的梅德维季河口区团失去了联系，在布祖卢克河的一条细小的支流沿岸两个村子里宿营。

天色已晚，葛利高里从按连长命令设立岗哨的地方回来的时候，在胡同里遇到了团长和团部的副官。

“第三连驻在什么地方？”团长勒马问道。

葛利高里告诉了地点。他们俩就策马去了。

“连里的损失很大吗？”副官策马离去时问；他没有听清答话，就又重问了一声：“怎么？”

但是葛利高里没有理他就走了。

整夜都有辎重队从村子里通过。一个炮兵连在葛利高里和几个哥萨克宿营的院子外面停了很久。从独扇小窗户里传来谩骂声、骑手们的喊叫声和忙乱的脚步声。有几个炮手和几个不知道什么原因来到这个村子的团部传令兵走进屋子来烤火。半夜里跑进来三个炮手，把家主人和哥萨克们都吵醒了。他们把一门炮陷进离村子不远的小河里了，所以决定在这里过夜，明天早晨再套上牛把炮拖出来。葛利高里醒来，久久地注视着炮兵们嘴里哼哼着从靴子上往下刮冻结的污泥，脱掉鞋袜，把湿透的包脚布晾在地炉的烟道上。后来又走进来一个直到耳朵边儿都沾满泥浆的炮兵军官，他请求在这里住一宿，他脱掉军大衣，带着漠不关心的神情，用上衣袖擦着溅在脸上的烂泥，擦了半天。

“我们损失了一门炮，”他用两只像疲惫不堪的马的眼睛，驯顺地看着葛利高里，说，“今天的战斗就像过去在后娘村边的战斗一样。刚打了两炮，敌人就发现了我们的炮位……他们一炮打来——就把炮的主轴彻底打断了！可是大炮是架在场院上。伪装得别提多好啦！……”他每说一句，就习惯地，大概是不自觉地，粗野地骂上一句，“您是维申斯克团的吗？想喝茶吗？亲爱的女主人，您最好给我们生一个小火壶吧，啊？”

他原来是个爱唠叨的讨厌家伙，不住气地往肚子里灌着热茶。半个钟头以后，葛利高里已经知道他是普拉托夫斯克镇人，在实科中学毕了业，参加过对德战争，结过两次婚，都很不如意。

“现在顿河军是完蛋啦！”他用尖尖的红舌头舔着胡子刮得光光的嘴唇上的汗珠说，“战争就要结束啦。明天前线就会崩溃，再过两个星期咱

们就会在新切尔卡斯克啦。想领着赤脚的哥萨克进攻俄罗斯！哼，这不简直是白痴吗？而且那些基干军官全是些混蛋，真的！您大概是哥萨克吧？我猜得不错吧？他们让你们去为他们‘火中取栗’。而他们自己却躲在后方的兵站里称月桂叶和粮食！”

他不停地眨着没有光泽的眼睛，摇晃着身子，有时巨大、粗壮的身躯整个趴在桌子上，可是他那咧得长长的嘴角却阴郁地、不由自主地耷拉着，脸上依然保留着先前那副像被鞭打得狼狈不堪的马一样的驯顺表情。

“从前，就说拿破仑时代吧，那时打仗有多痛快！双方军队相遇，厮杀一番，各自鸣金收兵了事，既没有什么阵地，也用不着蹲什么战壕。可是现在，你要是研究一下当今的一些战例，——那你的脑袋就要发昏。如果说从前历史学家们描写战争总爱胡说八道，那么这次战争会写成什么样子，简直就不可想像了……无聊透顶，这哪像战争啊！毫无声势、气魄可言。卑鄙龌龊！总而言之——毫无意义。我真想请这两位大帅到一起来一对一地斗一斗。我要对他们说：‘哪，列宁先生，给你请来一位骑兵司务长，好好跟他学学枪法吧。还有你，克拉斯诺夫先生，怎么连刺杀的准备动作都不会！’然后就让他俩像大卫和歌利亚[1]那样，格斗一番：胜者为王。对老百姓来说，谁来统治他们都一样。少尉先生，您以为如何，啊？”

葛利高里没有回答，睡意蒙眬地注视着他那筋肉发达的肩膀、胳膊的迟钝动作和在他嘴里不停地蠕动、使人看着很不舒服的红舌头。他很想睡觉，所以非常恼恨这个唠叨不休、傻里傻气的炮兵，他那双汗脚散发出来的狗臭味使他恶心……

第二天早晨，葛利高里怀着难以排除的烦闷心情醒来。秋天的时候，他就预料到会有这样的结局，但是竟来得这么突然，这使他感到惊讶。葛利高里注意到，人们对战争的不满情绪，起初只像淙淙的小溪，在连里和团里潺流，现在不知不觉地就汇合成巨大的洪流。今天，只见这股洪流正拼命地冲击着战线。

早春时节，骑马经过草原的旅人，会遇到类似的情况：阳光灿烂，四周是一片原封未动的紫色的积雪。但是积雪下面，却正在进行着眼睛

看不见的、永恒的、壮丽的工作——解放大地。太阳在一点一点地吞着积雪，下面渗出的潮气侵蚀它。夜里雾气弥漫——早晨雪上的薄冰咯吱咯吱、轰隆轰隆地响着塌陷下去，大道上和车辙沟里从高原流来的绿水横溢，马蹄把融雪溅向四面。天气转暖。沙土山丘上的积雪在融化，露出了地面，散发出原始土壤和腐烂的野草气味。半夜里，山谷咆哮，崩雪覆盖的荒沟在轰鸣，雪融后露出的、像天鹅绒一样乌黑的秋耕地上冒着甜滋滋的烟气。黄昏时分，草原上的小河呻吟着，挣破身上的坚冰，迅速上涨，像乳母鼓胀的乳房一样满潮的河水，冲着冰块，蜂拥而去；冬天的突然退却，使站在沙岸上的旅人大吃一惊，他的眼睛在寻觅水浅的地方，用鞭子抽着大汗淋漓、耳朵直颤动的马。然而四周的一片雪野却在叛逆地闪着天真的蓝光，依然是一片白茫茫的、昏昏欲睡的寒冬……

维申斯克团后退了一整天。辎重队在大道上飞奔。右方远处，在地平线上灰色云峰的后面，炮声像山崩似的在轰鸣，连队在融化了的、像施过肥似的、泥泞的道路上行进，马蹄把湿雪地踏得稀烂，距毛上沾满了污泥。传令兵在路边奔驰。身披闪光的蓝色羽毛的短尾巴、笨拙的乌鸦，像徒步的骑兵一样，沉默庄严，一摇一晃地在道旁漫步；它们像在阅兵一样，目送着退却的哥萨克连队、衣服褴褛的哥萨克步兵纵队和辎重车辆从自己面前走过。

葛利高里深知，任何力量也不能阻挡这股势如破竹似的退却洪流。夜里，他怀着喜悦的决心，擅自离开了团队。

“你这是准备到哪儿去呀？葛利高里·潘苔莱耶夫？”一直在用嘲笑的目光注视着葛利高里把雨衣套在军大衣外边，又挂上马刀和手枪的米吉卡·科尔舒诺夫问。

“与你有什么相干？”

“我觉得奇怪。”

葛利高里蠕动了一下颧骨上的粉红色小瘤子，但是却高兴地、挤了挤眼回答说：

“到逍遥津去。明白了吗？”

他走了出去。

他那匹没有卸鞍子的战马拴在那里。

在寒夜霜烟弥漫的大道上，他一直跑到天亮。“我在家里住上几天，等听到他们开过来的时候，再回到团里去。”他不情愿地想着那些昨天跟自己并肩作战的人。

第二天的黄昏，他已经把马牵进了自家的院子，这匹马两天奔驰了二百俄里，已经消瘦、疲劳得直打晃了。

[1] 《圣经》故事中说，少年大卫在与巨人歌利亚格斗中杀死了对手，而后为王。

第十一章

十二月七日，新切尔卡斯克已经知道协约国的军事代表团到达的消息。满城盛传，一支强大的英国海军舰队已在新俄罗斯克港内抛锚，从萨洛尼卡调来的大批协约国海军陆战队已在登陆，又说法国的一个外籍步兵军团已登陆完毕，近日即将与志愿军协同展开进攻。谣言像滚雪球似的在城里传播……

八日早晨，克拉斯诺夫命令派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去作仪仗队。匆忙装备了由阿塔曼斯基团的青年哥萨克组成的两个连，给他们穿上长筒靴和佩有白色武装带的制服，又同样匆忙地把他们和一个号兵连一起送往塔甘罗格。

在俄罗斯南方的英法军事代表团的代表们，为了执行一项特殊的政治侦察任务，决定派几个军官到新切尔卡斯克去。他们的任务是了解顿河地区的形势和与布尔什维克继续进行斗争的前景，英国派的是陆军大尉邦德、中尉布卢姆菲尔德和孟罗。法国派的是陆军上尉奥申、中尉久普列和富尔。协约国军事代表团这么几个微不足道的低级军官的到来，由于某种奇缘，一下子就变成了“特使”，在将军府里面引起了极大的骚乱。

几位特使被隆重地接到新切尔卡斯克。极度的逢迎、拍马弄昏了这几个原是很本分的军官的头脑。于是他们自己也有点儿飘飘然了，感到自己“真正的”伟大，就开始以保护者自居、高高在上地看待这些大名鼎鼎的哥萨克将军和伟大的、有名无实的共和国的高官显贵。

两个年轻的法国中尉，在跟哥萨克将军们谈话时，在那种文雅的外表和举止以及假装的法兰西式的亲热的口气中，已经带出俯就和高傲的冷漠的调子。

晚上，在将军府里举行了百人的盛宴。宴会厅里回荡着军队合唱队像缎子一样轻柔、滑润、由响亮的男高音衬腔伴奏的哥萨克民歌声，管乐队在轰鸣，肃穆庄严地演奏着协约国各国的国歌。“特使”们都恰如其分地、谦逊而又庄重地吃喝着。将军的贵宾们都意识到这一时刻的伟大

历史意义，悄悄地观察着这里的人们。

克拉斯诺夫开始致欢迎词：

“诸位，你们正置身于这座具有历史意义的大厅里，上一次，一八一二年人民战争的英雄们正从墙上默默地注视着你们。普拉托夫、伊洛瓦伊斯基和杰尼索夫 [1] 使我们想起了那些神圣的日子，就是巴黎人向自己的解放者——顿河哥萨克致敬的日子，那时候，亚历山大一世皇帝从断垣乱瓦的废墟中重新建立了美丽的法兰西……”

“美丽的法兰西”的代表们，由于多喝了几杯齐姆良的佳酿，高兴起来，眼睛油亮，但是他们还是聚精会神地听完了克拉斯诺夫的欢迎词。克拉斯诺夫不厌其烦地描述了“在野蛮的布尔什维克桎梏下的俄罗斯人民”遭受的深重灾难后，慷慨激昂地结束说：

“……俄罗斯人民的优秀的代表人物正在布尔什维克的刑讯室里就义。他们的目光转向你们：他们正等待你们的援救，你们应该援助他们，只有他们，而不是顿河，需要你的援助。至于顿河，我们可以自豪地说：——我们已经享有充分的自由！但是我们的最终意图，我们斗争的目的——是为了伟大的俄罗斯，忠实于自己的盟友，为同盟者的利益正在牺牲自己的俄罗斯，它正在殷切地期待着盟友们的援助。一百零四年前的三月里，法兰西人民夹道欢迎亚历山大一世皇帝和俄罗斯的禁卫军，从那个时候起，法兰西人民的生活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这个时代使法兰西成了头等强国。一百零四年前，我们的首领，普拉托夫伯爵曾经访问过伦敦。我们将在莫斯科欢迎你们！我们等候你们的到来！我们要陪同你们在胜利进行曲和我们的国歌声中，步入克里姆林宫，与你共享和平与自由！伟大的俄罗斯！我们全部的理想和希望都包括在这几个字里！”

克拉斯诺夫一讲完结束语，邦德大尉站了起来。在他用英语致词的时候，全体参加宴会的人都保持着死一般的寂静。译员情绪昂扬地翻译起来：

“邦德大尉用他个人和奥申上尉的名义，向顿河军司令声明：协约国各国正式派来代表，目的是了解顿河地区的情况。邦德大尉保证说，协

约国各国将竭尽全部力量和物资，包括派遣军队，来援助顿河军和志愿军与布尔什维克进行英勇的斗争。”

翻译还没来得及译完最后的一句话，已经爆发了三次震耳欲聋的“乌拉”声，震得大厅的墙壁直抖。大家在雄壮的音乐声中碰起杯来。为“美丽的法兰西”和“强大的英吉利”干杯，为“为战胜布尔什维克”干杯……顿河产的香槟酒在杯子里咝咝响着冒泡，陈年的“灯牌”葡萄美酒闪着金光，散发出甜蜜芬芳的香味……

大家都在期待协约国军事代表团的代表讲话，邦德大尉没有使人们失望，说：

“我提议为伟大的俄罗斯干一杯，而且我希望能在这里听到你们原先的美妙的国歌。我们不必理会歌词的含义，我只是很想听听这首歌曲的音乐……”

译员把话翻译出来，克拉斯诺夫把激动得变得灰白的脸扭向贵宾，声嘶力竭地喊：

“为伟大、统一、不可分割的俄罗斯干杯，乌拉！”

乐队开始雄壮地、气势磅礴地奏起《上帝，保佑沙皇》。全体肃然起立，干掉杯中酒。白发苍苍的大主教格尔莫根的脸上老泪纵横。“这太妙啦！……”醉醺醺的邦德大尉兴高采烈地说。高官显贵的来宾中有一位激动过度，竟把大胡子埋在一条涂满一粒粒压碎的鱼子酱的餐巾里，不成体统地号啕大哭起来……

这天夜里，从亚速海沿岸袭来的寒风在城中咆哮、肆虐。教堂的圆顶在今冬第一次的暴风雪中闪着死沉沉的光辉……

这天夜里，在城外黄泥沟里的垃圾场上，执行野战军事法庭的判

决，枪毙煤矿铁路工人，布尔什维克。他们都是五花大绑，两个一批，被押到沟坡上，用手枪和步枪照直对他们开枪，寒风吹息了枪声，就像吹灭纸烟的火星似的……

可是由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组成的仪仗队，在将军府的门外，却被砭骨的寒风冻成了冰棍。哥萨克冻得发黑的双手紧握出鞘的马刀柄，眼睛冻得眼泪汪汪，腿全冻木了……一直到天亮，从将军府里不断地传出醉酒的人们的喊叫、乐队的像浪涛拍岸的轰鸣声和军队合唱团男高音哭丧似的颤音……

过了一个星期，非常可怕的事情终于发生了——战线开始崩溃，头一个放弃阵地的是据守在卡拉契战线上的第二十八团，彼得罗·麦列霍夫就在这个团。

哥萨克和第十五因津斯基师指挥部经过多次秘密谈判后，决定撤出阵地，不加阻拦地让红军部队通过顿河上游地区。一个叫雅科夫·福明、目光短浅没有什么知识的哥萨克成了这个叛乱团队的领袖，但是实际上福明只不过是块招牌，他背后却是由一个同情布尔什维克的哥萨克小组在掌权并操纵福明。

召开了一次群情激动的大会，会上，军官们怕有人在背后对他们开枪，不情愿地论证继续战斗的必要性，而哥萨克们却坚决一致地、毫无条理地叫喊着那些大家早已听厌了的、不要战争要跟红军讲和的口号。会后，团队就出发了。经过第一程的行军后，来到索隆卡镇，团长菲利波夫中校率领着大部分军官，趁夜离开了队伍，黎明时分就加入了在战斗中受了重创、正在退却的莫勒哀伯爵指挥的那个旅。

第三十六团也紧跟着第二十八团放弃了阵地。这个团包括全部军官在内，建制完整地开到了卡赞斯克镇。团长是个身材矮小、贼眉鼠眼的家伙，奴颜婢膝地拍哥萨克们的马屁，他在几个骑士的簇拥下，骑着马来到兵站主任的房前，气势汹汹地走进屋子，手里玩弄着马鞭。

“哪位是主任呀？”

“我是副主任，”司捷潘·阿司塔霍夫站起来，很有身份地回答

说，“军官老爷，请您关上门。”

“我是第三十六团团长，瑙莫夫中校。嗳……我很荣幸……我的团需要军装和靴袜。我的士兵都还光着身子赤着脚呢。您听见了吗？”

“兵站主任不在这儿，他不在，我是连一双毡靴也不能从仓库里拿给您的。”

“这是怎么回事？”

“就是这么回事。”

“你！……你这是在对谁这么说话？……我要逮捕你，鬼东西！弟兄们，到他的地窖里去拿！你这个躲在后方的老鼠，仓库的钥匙在哪儿呀？……什么——啊——啊？”瑙莫夫在桌子上抽了一鞭子，气得脸色煞白，把毛烘烘的满洲皮帽子推到后脑勺上，“把钥匙交出来——别废话！”

过了半个钟头，一捆一捆的鞣皮的短皮大衣、一捆一捆的毡靴和长筒皮靴冒着黄色的烟尘，从仓库的门里扔到雪地上，扔到挤在门口的哥萨克们的手里，装着砂糖的袋子从人们手里传出去。热闹快活的人声在广场上回荡了很久……

就在这时候，第二十八团在新团长福明军士的率领下，开进了维申斯克镇。因津斯基师的部队也跟在他们的后面开来，相距约三十俄里的光景。红军的侦察兵在这一天已经到了杜布罗夫卡村。

在这之前四天，北方战线的司令官伊万诺夫少将和参谋长扎姆布尔日茨基将军，仓皇撤往卡尔金斯克镇。他们的汽车轮子在雪地上空转不前，扎姆布尔日茨基的妻子紧咬着已经流血的嘴唇，孩子们在哇哇地啼哭……

维申斯克镇有几天陷入无政府状态。谣传正在卡尔金斯克镇集结军队，准备攻打第二十八团。但是十二月二十二日，伊万诺夫的副官从卡尔金斯克镇来到维申斯克，笑嘻嘻地把他忘在司令官住过的房子里的东西都拿走：一顶钉着新帽徽的夏季军帽、一把头发刷子、内衣和其他一

些零碎东西……

红军第八军的部队冲进了北方战线形成的一百俄里宽的缺口。萨瓦捷耶夫将军不战，向顿河退去。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的几个团也仓皇向塔雷和博古恰尔方面撤退。北方有一个星期的工夫异常安静。听不见大炮的轰隆声，机枪也沉默了。被顿河上游的几个团的叛变弄得士气消沉、原在北方战线作战的下游哥萨克也都不战而退了。红军小心翼翼地、慢慢地向前推进，先派出侦察兵仔细搜索前面的村庄。

喜事使顿河政府忘记了北方战线的惨败。十二月二十六日，协约国的军事代表团光临新切尔卡斯克。代表团成员有英国驻高加索军事代表团团长普尔将军和参谋长基斯上校，法国代表——弗兰舍·戴·埃斯佩列将军和富克上尉。

克拉斯诺夫陪同协约国代表赴前线视察。十二月寒冷的早晨，奇尔车站的站台上摆好了仪仗队。胡子耷拉着、一副醉鬼相的马蒙托夫将军一向不修边幅，但是这一次军装却穿得笔挺，新刮的脸上闪着青光，在一群军官的簇拥下，在月台上踱步。大家在恭候专车的到达。军乐队队员们在车站一侧跺着脚，用冻得发青的手指头演奏着。由下游各集镇发色不同，年龄各异的哥萨克组成的彩色绚丽的仪仗队排列在月台上。还没有长胡子的青年和白发苍苍的老头子并列，中间夹杂着些蓄着额发、久经战阵的老兵。老爷子们的军大衣上都挂着洛夫恰和普列夫那战役的金银十字章和勋章，中年哥萨克身上也都密密层层地挂满了十字章：有的是在格奥克——捷佩和桑杰帕城下战役中勇猛冲杀获得的，有的是在对德战争中——攻占普热米什尔、华沙、利沃夫等各次战役中获得的。青年的哥萨克身上一无所有，但是他们把身体挺得笔直，极力在各方面模仿他们的前辈。

火车在乳白色的蒸汽的笼罩中轰轰隆隆地驶近月台。普尔门式客车的车门还没有打开，乐队指挥狠命地把手一挥，乐队高奏起英国国歌。马蒙托夫手扶马刀，急忙向专车走去。满面喜色的主人克拉斯诺夫，偕同贵宾从木然呆立的哥萨克的队列前走过，向车站走去。

“为保卫祖国，击退来犯的野蛮赤卫军匪帮，哥萨克全民奋起。你们在这里看到的是哥萨克三代人的代表。这些人曾经在巴尔干、日本、奥

匈战线和普鲁士战斗过，现在又为祖国的自由而战。”克拉斯诺夫用漂亮的法语说，面带微笑，像沙皇似的向大瞪着眼睛，连气都不敢喘地直立在那里的老头子们点头。

马蒙托夫按上级布置，挑选仪仗队的一番苦心没有白费。这一出表演得很出色。

协约国的代表们巡视了前线，满意地返回新切尔卡斯克。

“将军阁下的部队军容整齐，纪律严明，斗志高昂，我深感满意。”普尔将军行前对克拉斯诺夫说，“我立刻就命令，把我们的第一批步兵从萨洛尼克运到您这儿来。我请求您，将军阁下，准备三千件皮袄和三千双防寒的靴子。我希望，在我们的援助下，您能彻底消灭布尔什维主义。”

……急忙赶制短皮大衣，制作毡靴子。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协约国的陆战队并没有在新俄罗斯克登陆。普尔回伦敦去了，换来了冷若冰霜的、傲慢的布里格斯。他从伦敦带来了新的指示，用将军式的直截了当、严酷无情的腔调声明说：

“英皇陛下政府将给予顿河志愿军全面的物质援助，但是一兵一卒也不能发。”

这个声明清楚得根本不需任何解释……

[1] 普拉托夫、伊洛瓦伊斯基和杰尼索夫都是一八一二年卫国战争时期的哥萨克将军。

第十二章

像一条看不见的犁沟把军官和哥萨克隔开的敌视情绪，早在帝国主义战争时期已经存在，到一九一八年秋，达到了空前未有的程度。一九一七年年末，当哥萨克部队缓缓地返回顿河时，枪杀和出卖军官的事件还很少发生，可是过了一年，这类事件却变成家常便饭了。在进攻的时候，军官们被迫仿效红军指挥员的样子，走在散兵线前面——哥萨克们不声不响地、偷偷地朝他们背上开枪。只有像贡多罗夫斯基乔治十字章团那样的队伍，官兵还团结得很牢固，但在顿河军中，这样的队伍却不多见。

顽固不化但是十分狡狯、机灵的彼得罗·麦列霍夫早就明白，跟哥萨克们不和等于去找死，所以从一开始，他就想尽办法消除军官和普通哥萨克之间的隔阂。在适当的场合，他也跟哥萨克们一样，抱怨一通毫无意义的战争；可是言不由衷，非常勉强，但是人们并没有看出他的虚伪；他假装同情布尔什维克，一见到福明被推举为团长，便拼命拍他的马屁。彼得罗也像其余的人一样，并不反对抢劫财物，咒骂上级，可怜可怜俘虏，但与此同时，心里却充满了仇恨，想打人、杀人，急得心里发痒，两手发颤……在工作上他很驯顺、没有架子，——柔软如蜡，根本不像个少尉军官！彼得罗骗取了哥萨克的信任，他能当着他们的面儿变换脸色。

在索隆卡镇附近，菲利波夫把军官都带走的时候，彼得罗却留了下来。他温顺寡言，总是躲在人后，不出头露面，对什么事都忍让为怀，跟着团队一同到了维申斯克。在维申斯克待了两天，他再也忍不下去了，也没有去团部，也没有去见福明，就溜回家去了。

那天，从一清早就在维申斯克大校场上，古老的教堂边开军人大会。维申斯克团正在等待因津斯基师的代表们到来。穿军大衣的、短皮大衣的——用光板皮和军大衣缝制成的——穿常礼服和腰间有褶的棉袄的哥萨克们，成群结队地在校场上游荡。简直不能相信，这群穿着五花八门的衣服的人竟是战斗部队，就是第二十八哥萨克团。彼得罗忧郁地从这一伙人走到那一伙人跟前，像看稀罕物似的打量着哥萨克们。从

前，在战场上，他从未留心过他们的服装，而且也没有看见过一团人这样密密麻麻地挤在一起。现在，彼得罗憎恨地咬着乱蓬蓬的白胡子，看着结满白霜的脸，看着戴各种颜色的羊皮高帽、带护耳的大皮帽、库班式皮帽和制帽的脑袋；再朝下看去，同样丰富多彩：穿破烂毡靴子的、皮靴的，穿着从红军脚上脱下来的短筒皮靴，上面再打着裹腿的。

“简直是群叫花子！该死的庄稼佬！怪物！”彼得罗怀着无可奈何的憎恶心情自言自语地说。

福明的告示在板棚墙上闪着白光。街道上看不到一个居民。市镇像在等待什么似的隐藏了起来。从胡同口上可以看到被大雪掩盖的一片莽莽的顿河。河对岸耸立着黑魆魆的树林，像一幅淡墨画。从各村来看望丈夫的女人，像羊群一样，挤在老教堂的灰色石墙下。

彼得罗穿着衣襟上镶着毛皮边、前胸有个大口袋的短皮大衣，戴着顶该死的、军官式的羊皮高帽，曾几何时，戴着这顶帽子他曾感到那么自豪，可是现在，却每时每刻都感到有斜视的、冷淡的目光投到自己身上来。这种目光刺伤了他的心，更加剧了他那惶惶不可终日的心绪。他模糊地记得，一个身材矮小的红军战士，穿着厚呢军大衣，戴着护耳扣带解开的新羊羔皮帽子，跳到校场当中的一只倒放着的大木桶上，用一只戴着绒手套的手整理了一下围在脖子上的灰色兔毛哥萨克围巾，四下扫了一眼。

“哥萨克同志们！”他那伤风的、低沉的声音刺着彼得罗的耳朵。

彼得罗四下看了看，只见哥萨克们被还没有听惯的话语弄得神色不宁，面面相觑，满怀希望，心情激动地在彼此挤眼睛。红军战士讲了很长时间，讲到苏维埃政权，讲到红军及其与哥萨克的相互关系等等问题。彼得罗记得特别清楚——演说者的话总是被喊声打断：

“同志，公社是什么玩意儿？”

“会不会逼着我们参加呢？”

“共产党是干什么的？”

红军战士两手贴在胸前，不断向四下转动着身子，耐心地解释着：

“同志们！共产党——是志愿参加的。凡是愿意为工人和农民从资本家和地主的压迫下解放出来的伟大事业奋斗的人，都可以自愿加入共产党。”

过了一会儿，另一个角落里又喊叫起来：

“我们请求你讲讲共产党员和政治委员是怎么回事！”

回答以后，没过几分钟，又有人愤怒地用低音叫起来：

“你说的有关公社的事，我们听不明白。恳求你再解释解释。我们都是些没有文化的人。请你用些简单的话给我们讲讲吧！”

后来福明又唠唠叨叨地讲了半天，不管恰当不恰当，总要乱扯上“撤退”这词儿，故意卖弄。福明的身边总有个戴大学生制帽、穿着漂亮大衣的机灵小伙子，像泥鳅似的围着他转，献殷勤。但是彼得罗听着福明语无伦次的话，想起了在一九一七年二月，达丽亚去看望他的那天，他在开赴彼得格勒去时的一个车站上，第一次看见福明的情形。这个开小差的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站在彼得罗面前，穿着一件军大衣，肩上钉着有“五二”番号的破旧下士肩章，他的两只隔得很开的眼睛严厉、湿润地闪烁着，他的动作很拙笨。“受不了啦！老弟！”彼得罗似乎又听到这几个模糊不清的字。“逃兵，一个像赫里斯托尼亚一样的傻货，现在居然当了团长，我却被冷落。”彼得罗激动地闪动着眼睛，心里想。

一个浑身缠着机枪弹带的哥萨克替下了福明。

“弟兄们！我曾经参加过波乔尔科夫的队伍，现在，上帝保佑，也许我还能跟自己人一起再去打士官生了！”

彼得罗匆匆走回住处。他备上马，听到哥萨克们在走出市镇时放的枪声，这是按照老规矩，通知自己的村庄，有服役的人回家来了。

第十三章

短促的、寂静得令人不安的日子在将尽的时候却像收获时节那样，显得长了。各个村庄都像僻静的原始草原一样寂静、荒凉。整个顿河沿岸的地方仿佛都已死去，仿佛瘟疫已经吞噬了镇属地区所有的村庄。顿河上下，乌云密布，阴沉、漆黑的云翼无声地伸展开去，阴森可怕，一阵旋风袭来，杨树弯得紧贴近地面，干裂刺耳的霹雷声滚滚而来，横扫、摧毁顿河对岸惨白的树林，石灰山崖上巨大的岩石纷纷崩裂下来，暴风雨发出死亡的绝叫……

从大清早起，鞑靼村大雾弥漫。山谷在咆哮，预示寒冬即将来临。将近中午，太阳时而从迷雾中钻出来，但是天空并未因此显得明亮些。云雾惘然若失地在顿河沿岸的山顶上徘徊，撞在山崖上，撞在小山头上，消逝在那里，在生满了苔藓的石灰岩板上，在白雪覆盖的山脊上，洒下一层潮湿的灰尘。

傍晚，黑夜就先把一轮发红的大月亮从一片光秃秃的树林后面托上来。月亮闪着战争和火灾的血红的折光，烟雾朦胧地照耀在村庄的上空。冷酷、耀眼的月光照得人们心慌意乱，六畜不安。马和牛都彻夜不眠，天不亮就在院子里乱跑。狗在狂吠，不到午夜，公鸡就用各种腔调叫个不停。不到天亮，严寒已经在潮湿的树枝上结了一层薄冰。风吹动冻冰的树枝，就像铁马镫一样叮当乱响。仿佛有看不见的千军万马，在顿河左岸的黑树林里，在灰蒙蒙的夜色中行进，枪刀和马镫齐鸣。

原在北方前线的鞑靼村哥萨克，几乎全都擅自离队，慢慢地汇向顿河，回到村子里来了。每天都有迟到的征人归来。有的为了长久不再骑上战马，等待红军的到来，就把打仗的那套家伙塞到草堆里，或者藏在板棚的屋檐下，有的则推开雪封的篱笆门，把马牵进院子，补充一些干粮，跟老婆睡上一夜，第二天一早就又奔上大道，从山岗上最后一次看看白莽莽、肃穆广漠的顿河，看看可能从此永别的故乡。

谁愿意早早去送死？谁能预卜人世沧桑？……战马对故土都依依难离。哥萨克们就更难从忧心如焚的心上撕下对亲人的牵挂。多少人的思

想，此时此刻都又顺着这条风雪弥漫的大道返回家园。有多少痛苦的思想斗争是在这条大道上进行的……也许，带着像血一样咸味的热泪，正是在这里顺着鞍翅，落到冰冷的马镫上，洒在铁蹄踏烂的大道上。从此，这地方，就是春暖花开的时节，也不再会开出黄色的、天蓝色的送别离人的花朵！

彼得罗从维申斯克回来的那天夜里，麦列霍夫家开了个家庭会议。

“喂，怎么样？”彼得罗刚一跨进家门，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就问，“打够仗啦？没戴肩章回来的啊？好，快进家吧，去跟弟弟握握手，叫你老娘高兴高兴，你老婆想你都快想疯啦……好啊，好啊，彼佳沙[1]……葛利高里！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你怎么总像土拨鼠一样，躲在炉炕上？下来吧！”

葛利高里垂下腿上穿着紧口保护色裤子的光脚，含笑搔着长满胸毛的胸膛，看着彼得罗会意地哧哧笑了一声之后，在往下摘武装带，用冻僵的手指解着风帽扣。达丽亚含情脉脉地瞅着丈夫，给他解短皮大衣的扣子，担心地从右面绕过去，因为手枪皮套旁边，腰带上挂着一个闪着灰色光泽的手榴弹。

杜妮亚什卡没等站住脚，在哥哥的挂着白霜的胡子上亲了亲，就跑出去收拾马匹。伊莉妮奇娜用围裙擦着嘴唇，准备亲一亲“大小子”。娜塔莉亚正在炉子边忙活。两个孩子揪着她的裙子，偎依在她身边。全家都在等待彼得罗说话，可是他从在门口沙哑地说了一声：“你们都好啊！”就哑巴似的脱起衣服来，用小笤帚扫了半天靴子，等他把弯着的脊背挺直，嘴唇突然可怜地哆嗦起来，不知道为什么失魂落魄地靠在床背上，出乎大家的意料，只见他冻得发青的脸颊上热泪滚滚。

“我说，老总！你这是怎么啦？”老头子用玩笑口吻掩饰自己的惊慌和喉咙里的颤抖，问。

“我们完蛋啦，爸爸！”

彼得罗把嘴撇得很长，抖动了一下淡白的眉毛，扭过脸去，往散发着烟臭味的脏手绢里擤了半天鼻涕。

葛利高里把正跟他亲热的小猫推开，咳嗽了一声，从炉炕上跳下来。母亲吻着彼得罗长满虱子的脑袋，哭起来，但是立刻又从他身旁走开了。

“我的宝贝儿！我的可怜的儿子，你要喝点儿酸牛奶吗？你快去坐下吃吧，菜汤都要凉啦。大概饿了吧？”

彼得罗坐在桌边，把侄子放在膝盖上逗弄着，精神来了；他压制着心头的激动，讲起了第二十八团从前线撤退，军官们逃走，福明的来历以及他在维申斯克参加的最后一次群众大会的情形。

“你打算怎么办？”葛利高里那只青筋嶙嶙的手仍然放在女儿的脑袋上，问。

“还有什么可打算的。明天我在家待一白天，夜里就走。妈妈，请您给我准备点儿干粮。”他转向母亲说。

“你要跟着撤退，是吗？”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手指头塞进烟荷包，捏着一撮烟叶，就这样停在那里，烟末往下撒着，等待儿子的回答。

彼得罗站起来，朝黑乎乎的圣像画着十字，神色严肃、悲伤。

“基督保佑，吃得太饱啦！……你问跟不跟着撤退吗？不走怎么办呀？我怎么能留在这儿呢？等红鬼来砍我的脑袋呀？也许你们是想留在这儿的，可是我……不行，我是要走的！他们对军官是不客气的。”

“那这个家怎么办？扔掉吗？”

彼得罗没有回答老头子的问话，只是耸了耸肩膀。但是达丽亚立刻插嘴说：

“你们都走，我们就该留在这里？好啊，真有你们的！我们给你们看守家业！……为了这个我们，也许，连命都要送掉！放把火烧掉算啦！我绝不留在这里！”

就连娜塔莉亚也插嘴了。她的喊叫压下了达丽亚像歌剧里的宣叙调似的响亮的话声：

“如果村子里的人全都走——那我们也不能留下来！我们走着逃难去！”

“混蛋娘儿们！一群母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大瞪着眼睛，不由自主地伸手去摸索拐杖，发疯似的怒吼道，“住口，你们这些该死的玩意儿，混账东西！男人家的事儿，她们也来瞎掺和……好啊，咱们把什么东西都扔掉，都他妈的逃得远远的！可是牲口怎么办？把它们揣在怀里吗？还有房子呢？……”

“你们这些傻娘儿们，简直是疯啦！”伊莉妮奇娜气哼哼地护着老头子说，“家业不是你们积攒起来的，你们当然扔了也不心疼。这是我和老头子没白没黑地奔来的，就这样轻易扔掉？那可不成！”她紧闭上嘴唇，叹了一口气，“你们走吧，我哪里也不去。叫他们把我杀死在自己家门口吧，——总比饿死在别人的篱笆下面要舒服得多啊！”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哼哼着，喘着粗气，捻了捻灯芯。大家一时都沉默了。杜妮亚什卡正在织一只袜筒，从织针上抬起头来，小声说：

“咱们可以把牲口带走嘛……别为了牲口就留下来呀。”

这番话又把老头子惹火了。他就像一匹拴着的儿马，乱跺起脚来，被躺在炉子旁边的小羊羔绊了一跤，差点儿摔倒。他站到杜妮亚什卡面前，大声喊叫：

“赶着牲口走，说得那么容易！老母牛要生犊啦，这怎么办？你能把它赶到哪儿去？你这个糊涂丫头，没家没业的玩意儿！下流东西！贱货！为他们奔哪、攒哪，可是到头来，你听他们说什么呀！……还有羊呢？小羊羔放到哪儿去呀？……唉，唉，你这个混账女儿！住嘴吧！”

葛利高里斜眼看了看彼得罗，哥哥还是很久很久以前的老样子：亲切的褐色眼睛里闪着顽皮、嘲弄，同时又很老实、恭顺的微笑和麦色胡子的熟悉的颤抖。彼得罗闪电似的挤了挤眼，就全身摇晃着哈哈大笑起来。葛利高里高兴地感到，自己心里也产生这种近几年来很少有的要大

笑一番的兴头，于是就毫不隐瞒，闷声哈哈大笑起来。

“喏，好啦！……上帝保佑……说得够多啦！”老头子生气地看了他一眼，转身对着结满毛茸茸的白霜的窗户坐了下来。

直到半夜，才做出了意见一致的决定：哥萨克都跟着撤退，婆娘们全留在家里看守房子和家业。

伊莉妮奇娜在天亮以前就生好了炉子，天亮的时候，已经烤好了面包并且烤出了两口袋面包干。老头子就着灯光吃过早饭，天一亮就去收拾牲口，准备坐着走的爬犁。他把手伸进装满麦子的粮囤里，圆滚滚的麦粒从他的手指缝里漏了下去。他在谷仓里站了很久。然后，像告别死人似的，摘下帽子，轻轻地关上身后黄色的板门……

他又在板棚檐下忙活起来，正换着爬犁上的坐筐，这时候赶着牛去饮水的阿尼库什卡走到胡同里来了。他们道了早安。

“准备好撤退了吗，阿尼凯？”

“我有什么好准备的，我是光着身子系腰带。我的一切都包在我的皮里，捡到别人的就穿在身上！”

“听到什么消息了吗？”

“消息可多啦，普罗珂菲奇！”

“怎么样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斧子砍到爬犁的扶手上，惊奇地问。

“红军马上就到。他们已经逼近维申斯克。有个从大雷村来的人看见啦，他说，事情好像很不妙，他们到处杀人……他们的队伍里有很多犹太人和中国人，叫他们都见鬼去吧！我们从前把这些恶鬼打得太轻啦！”

“他们杀人？”

“哼，难道他们能光闻闻味儿就算啦？可这都是些该死的奇加[2]呀！”阿尼库什卡大骂不止，从篱笆前面走过去，他一面走，一面又

说，“顿河对岸的婆娘们烧了烧酒来灌他们，省得他们糟踏妇女，这一来，强盗们喝痛快了，就去抢别的村子，到那里去翻箱倒柜。”

老头子把坐筐换好，又把所有的板棚都看了一遍，打量着他亲手栽的每根柱桩和篱笆。后来，他拿起网袋，一瘸一拐地走到场院，去装路上喂牲口的干草。他从架子上拿下一把铁钩子，似乎还没有意识到这次离家也许就再也回不来了，所以总拣着坏的、掺杂着艾蒿的干草往下拿（他向来是把好草留着春耕时候用），但是忽然改变了主意，心里埋怨着自己，走到另一个草垛前。他好像并没有想到，再过几个钟头他就要离别家园和村庄，到南方的什么地方去逃难了，也许根本就回不来了。他钩下了干草，又习惯地伸手去拿耙子，想把地上掉的干草耙到一起儿，但是伸出去的手突然像被烫了一下似的缩了回来，于是一面擦着风帽下汗淋淋的额角，一面自言自语地说：

“这会儿我还这么爱惜它干什么呀？反正是都要撒到他们的马蹄下，全都糟踏了，或者是一把火烧掉。”

他把耙子在膝盖上一折两段，咬得牙齿咯咯直响，显得更加衰老地驼着背，扛着钩干草的铁钩，老态龙钟地移动着两腿。

他没有进屋子，把门推开，说：

“准备走吧！我立刻就去套马。不要晚啦。”

他已经把拉套套在马身上，把装燕麦的袋子放在爬犁的后尾上，心里觉得奇怪，为什么两个儿子这么久了还不出来鞴马呢，于是又朝屋子走去。

屋子里简直是翻了天：彼得罗正在恶狠狠地把已经收拾好的撤退时要带走的包袱打开，把军裤、上衣、女人节日穿的漂亮衣服都扔在地上。

“这是干什么？”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大吃一惊，甚至连风帽都摘了下来，问。

“你看哪！”彼得罗用大拇指从肩膀上指着背后的娘儿们说，“又哭又

号。咱们哪儿都不去啦！要走——就大家都走，要不——就谁也不走！也许红党会强奸她们，咱们能只顾自己去逃命吗？如果他们要杀的话——咱们就死在她们眼前吧！”

“爸爸，脱下衣服吧！”葛利高里含笑脱下了军大衣，摘下马刀，正在哭着的娜塔莉亚从后面抓住他的手亲了亲，满脸绯红的杜妮亚什卡兴高采烈地拍起手巴掌。

老头子戴上风帽，但是立刻又摘了下来，走到正对着门的墙边，画了一个大十字。又跪下磕了三个头，站起身来，看了看全家的人。

“好吧，既然这样，咱们就都不走啦！圣母保佑！我就去把爬犁卸了。”

阿尼库什卡跑来。只见麦列霍夫家的人个个都笑容满面，使他大吃一惊。

“你们这是怎么啦？”

“我们家的哥萨克都不走啦！”达丽亚替大家回答说。

“这太好啦！你们改变主意啦？”

“改变主意啦！”葛利高里勉为其难地龇着满口青中透白的牙齿，挤了挤眼说，“用不着去找死，它会送上门来的。”

“要是军官们都不走，那我们就更用不着逃啦！”于是阿尼库什卡像马似的，呱嗒呱嗒地跳下台阶，从窗前走过去了。

[1] 彼得罗的爱称。

[2] 对顿河上游哥萨克的恶称。

第十四章

在维申斯克，福明的告示在大街小巷的木栅墙上被风吹得哗啦哗啦地响。时时刻刻都在等候着红军的到来。而白卫军的北方战线司令部就在离维申斯克三十五俄里的卡尔金斯克。一月三日午夜，切禅人[1]的队伍开到了，罗曼·拉扎列夫中校的讨伐队正以急行军队形从白卡利特文河口镇赶来堵截叛变的福明团。

切禅人本应在一月五日进攻维申斯克。他们的侦察队已经到了白山村。但是进攻半途而废；一个从福明团逃出来的哥萨克报告说，红军的一支大部队正在戈罗霍夫卡宿营，一月五日一定要进抵维申斯克。

正忙于招待莅临新切尔卡斯克的协约国代表团的克拉斯诺夫企图影响福明。他通过新切尔卡斯克—维申斯克之间的直通电报线与福明进行联系。在这以前，报务员一直在拼命呼叫“维申斯克——福明”。叫通以后，电报机上拍出如下的电文：

维申斯克福明收。福明军士，我命令你悬崖勒马，火速率部返回阵地。讨伐部队正在挺进。如敢违抗将处以极刑。克拉斯诺夫。

福明坐在煤油灯下，解开短皮大衣的扣子，看着一条窄窄的、打满了棕色字母的薄纸条弯弯曲曲地从报务员的指头缝里钻出来，他往报务员的后脑勺上喷着冷气和酒味说：

“喂，他在胡说些什么？叫我悬崖勒马？他说完了吗？……请告诉他……什——么？怎么不行？我命令你，否则我立刻把你的五脏六腑都掏出来！”

于是电报机又嗒嗒地响了起来：

新切尔卡斯克克拉斯诺夫将军收。滚你妈的蛋。福明。

北方前线形势严重，克拉斯诺夫决定亲赴卡尔金斯克，以便从那里直接挥动“惩戒的铁拳”，讨伐福明，更主要的是想振作一下士气低沉的哥萨克。正是为了这个目的，他才邀请协约国的代表们同车去巡视前线的。

在布图尔利诺夫卡镇检阅了刚刚撤出战斗的贡多罗夫斯基乔治十字章团。检阅后，克拉斯诺夫站在团旗下，向右扭着身子，响亮地喊道：

“凡是在我指挥的第十团服过役的战士——向前一步走！”

差不多有一半贡多罗夫斯基团的哥萨克跨出了队列。克拉斯诺夫摘下了高皮帽，十字交叉亲了亲离他最近的一个已经不很年轻，但是非常英俊的司务长。司务长用军大衣的袖子擦了擦剪过的胡子，不知所措地大瞪着眼睛，呆立在那里。克拉斯诺夫吻了所有同团的人。协约国的代表们为之一惊，莫测其高深，彼此交头接耳，低语起来。但是等到克拉斯诺夫走回他们面前，解释了一番，惊愕立刻就变成了微笑和矜持的赞赏。克拉斯诺夫对他们说：

“这就是那些曾经跟着我在涅兹维斯克打过德国人，在别尔热茨和科马罗夫打过奥地利人，帮助我们战败敌人，取得共同胜利的英雄。”

……太阳两边，各竖着一道像漆着白箍的电线杆子似的彩虹，就像守在钱柜边的卫兵一样，一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凛冽的东北风像号兵似的在树林子里呜咽，在草原上奔驰，像狂涛巨浪，把一片片毛烘烘的艾蒿刮倒，吹乱。一月六日的黄昏时分（奇尔河上已经暮色苍茫），克拉斯诺夫在英王陛下的军官——巴尔特洛上尉和埃利希中尉的陪同下抵达卡尔金斯克。协约国的代表们都穿着皮大衣，戴着毛茸茸的兔皮高帽，冻得浑身瑟缩、直跺脚，笑呵呵地下了汽车，身上散发出雪茄烟和香水气味。军官们在富商列沃奇金家里暖和了暖和，喝了茶，就随同克拉斯诺夫和北部前线司令伊万诺夫少将，来到布置在小学校里的会场。

克拉斯诺夫对怀有戒心的一屋子哥萨克讲了很久。大家都细心听他讲，秩序井然。但是当他绘声绘色地描述布尔什维克在他们占领的村镇里的“暴行”时，有人从弥漫着蓝色烟雾的后排怒吼一声：

“撒谎！”这一声喊使他前功尽弃。

第二天早晨，克拉斯诺夫和协约国的代表们匆忙驶往米列罗沃去了。

北部前线的司令部也同样匆忙地撤走了。切禅人整日在镇上搜捕不

愿意撤退的哥萨克，直到黄昏。夜里焚毁了弹药库。步枪子弹噼噼啪啪地响成一片，就像焚烧干树枝一样；炮弹的爆炸声像山崩地裂，轰鸣不止，直到午夜。第二天，正当在广场上举行撤退前的祷告仪式时，卡尔金斯克的山岗上响起了机枪声。子弹像春天的雹子打得教堂的尖顶乒乓乱响，人们乱成一团，逃向草原。拉扎列夫带着自己的队伍和人数不多的哥萨克部队，企图掩护撤退的人们：步兵列成散兵线卧伏在风车后面，第三十六卡尔金斯克炮兵连在卡尔金斯克人费奥多尔·波波夫大尉指挥下，开炮急射进攻的红军，但是不一会儿，这个连就把炮挂上炮车逃走了。而红军的骑兵已经从拉特舍夫村迂回过来，包围了步兵，把他们压到荒芜的深沟里，砍死了二十多个卡尔金斯克老头子，有人嘲讽地称他们为“盖达马克”[2]。

[1] 北高加索的一个少数民族。

[2] 盖达马克原指十七至十八世纪起义反抗波兰地主统治的乌克兰哥萨克。一九一八至一九一九年国内战争时期，乌克兰反革命武装的某些部队以此自称。

第十五章

决定不跟着撤退逃难以后，家里的各种东西在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眼里重又有了价值和意义。

每天傍晚，他去喂牲口时，已经毫不犹疑地从次草堆上往下扒干草了，总要赶着那只怀崽的母牛在漆黑的院子里遛半天，心里高兴地想着："要生牛犊子啦。肚子可真够大呀。上帝保佑，是不是双胞胎呀？"他重又觉得一切都是那么亲切，可爱了：一切本来他已经决定放弃的东西，现在又都跟原先一样，有意义，有分量了。就在天黑前这会儿工夫，他已经为把谷糠撒在猪圈旁边，为没有把牲口槽里的冰铲掉，而把杜妮亚什卡大骂了一顿，还把被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家的阉猪拱坏的篱笆修补好了。他顺便还问了问跑出来关百叶窗的阿克西妮亚，司捷潘是不是要跟着撤退？阿克西妮亚裹着披肩，像唱歌似的回答说：

"不走，不走，他往哪儿走啊？如今他躺在炉炕上，像是在发疟子……额角上滚烫，肚子疼得要命。司乔帕病啦。他不走……"

"我们家的人也是这样。就是说我们也不走啦。谁他妈的知道，究竟是走好，还是不走好呢……"

天色暗下来。顿河对岸，灰色树林后面，蔚蓝透绿的夜空中，北极星闪着耀眼的光芒。东天边上，一片紫红。一钩新月挂在树枝扎煞着的黑杨树梢头。雪地上一片迷离恍惚的阴影。雪堆变得黑乎乎的。四周是那么寂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听到有人，可能是阿尼库什卡，在顿河的冰窟窿边用铁棍凿冰。冰块四下飞溅，发出打碎玻璃般的响声，院子里，是牛有规律的咀嚼干草的咯吱声。

厨房里已经点上了灯。娜塔莉亚的影子在窗户的光亮中滑过。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很想进屋子去暖和暖和。他看见一家人全聚拢在一起。杜妮亚什卡刚刚从赫里斯托尼亚的老婆那里回来。她把盛酵母的杯子倒空，惟恐别人打断她的话似的，匆忙地讲着村里的新闻。

葛利高里正在内室里往步枪、手枪和马刀上擦油；他把望远镜包到

手巾里，喊了彼得罗一声。

“你的家伙都收拾好了吗？拿来。得把它们藏起来。”

“如果需要自卫时怎么办？”

“老实点儿吧！”葛利高里笑着说，“小心，要是被他们发现了，就会为这点小事把我们吊在大门上绞死。”

哥儿俩一起走到院子里去。不知道为什么两人分着藏了起来。但是葛利高里把一支黑亮的新手枪塞在内室里的枕头底下。

刚吃过晚饭，大家无精打采地说着闲话，都准备睡觉了，忽然院子里用链子拴着的公狗沙哑地叫起来，带着链子乱挣，被皮圈勒得直哼哼。老头子走出去察看，回来时领着一个围巾一直缠到眉毛边的人。来人全副武装，紧扎着一条白腰带，走进来以后，画了个十字；从他那凝结了一圈白霜的像字母“O”的嘴里，喷出一股一股的热气。

“你们一定认不出我来了吧？”

“哎呀，这是马卡尔表哥呀！”达丽亚喊道。

这时彼得罗和其余的人才认出原来是一位远亲，马卡尔·诺盖采夫，——西金村的哥萨克，——是全区有名的、罕见的歌手和醉鬼。

“什么风把你刮来啦？”彼得罗仍然坐在那里，笑问。

诺盖采夫把胡子上的冰琉璃捋下来，扔在门口，跺了跺穿着缝上皮底的大毡靴的脚，开始不慌不忙地脱起衣服来。

“一个人撤退逃难，实在太无聊啦，——听说你们两位都在家。我想，走，到亲戚家去！我对老婆说，我去找麦列霍夫家的人，一块儿逃难要痛快得多啊。”

他摘下步枪，放到炉子旁边，跟火钳排在一起，引得婆娘们都笑了起来。背包塞在炉口堆炭灰的地方，马刀和鞭子却恭敬地放到床上。就是现在，马卡尔也还是喷着酒气，两眼醉意蒙眬，湿漉漉的大胡子缝

里，露出一排像顿河的贝壳似的蓝锃锃的整齐牙齿。

“难道西金的哥萨克没有往外逃的吗？”葛利高里把镶着小玻璃珠的烟荷包递给他，问。

客人用手推开了烟荷包。

“我不会抽烟……哥萨克吗？有的走啦，有的在到处找洞藏起来。你们要走吗？”

“我们的哥萨克不走啦。你可别来引诱他们哪！”伊莉妮奇娜害怕地说。

“你们真要留下吗？我可不相信！葛利高里表弟，是这样吗？这要送掉性命的啊，弟兄们哪！”

“听天由命……”彼得罗叹了一口气，突然气得满脸通红，问：“葛利高里！你怎么样？还没有改变主意吗？也许咱们还是走吧？”

“不走。”

烟雾笼罩了葛利高里，久久地缭绕在他那鬈曲的、漆黑的额发上。

“父亲已经把你的马卸掉鞍子了吗？”彼得罗前言不搭后语地问。

大家沉默了半天。只有杜妮亚什卡脚下的纺车像黄蜂似的嗡嗡响着，催人欲睡。

诺盖采夫一直坐到天亮，总在劝说麦列霍夫兄弟一起逃到顿涅茨河对岸去。这一夜，彼得罗有两次光着脑袋跑出去备马，又两次在达丽亚威胁的逼视下跑出去卸掉了。

天已破晓，客人准备走了。他已经穿好了衣服，抓着门环，大声咳嗽了一阵，带着威胁的口吻说：

“也许你们这样做是好的，不过将来你们会后悔的。要是有一天，我们从那边儿回来了，——我们会想起，什么人给红军打开了进入顿河的大门，是什么人留下来为他们效力……”

从清晨起就下起了鹅毛大雪。葛利高里一走到院子里，就看到黑压压的一群人正从顿河对岸朝渡口走来。有八匹马拉着什么东西，传过来人声、赶马声和粗野的咒骂声。风雪弥漫，如在雾中，有许多人和马的灰色影子在晃动。葛利高里从四匹马套的样子看出："炮兵连……难道是红军来了？"一想到这儿，心立刻就怦怦地跳起来，但是仔细一想，也就镇定下来。

疏疏落落的人流远远地绕过河上仰视着天空的、黑乎乎的冰窟窿，走近村子。但是走到上岸的地方，前面的一辆炮车碾碎了岸边的薄冰，一个轮子陷进冰窟里。寒风送来驭手们的吆喝声、河冰碎裂的咯吱声和急促打滑的马蹄声。葛利高里走到牲口棚里，小心翼翼地向外张望。骑兵们的军大衣的肩章上落满了雪，从面貌上可以看出是哥萨克。

过了五分钟，一个骑着高头大马的老司务长进了大门。他在台阶边下了马，把缰绳拴在栏杆上，走进屋子。

"哪位是主人呀？"他向大家招呼后，问。

"是我。"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回答说，心惊胆战地在等待着问下一个问题："为什么你们的哥萨克都在家里？"

但是司务长用拳头把像肩章穗子一样长、粘满雪花、变成白色的鬈毛胡子擦了擦，央告说：

"乡亲们！看在基督的面上，帮我们把炮车拖出来吧！陷在河边上了，一直陷到车轴……也许你们有绳子吧？这是什么村？我们迷路啦。我们原是到叶兰斯克镇去的，但是雪这么大——对面不见人。我们迷失了行军路线，红军又紧跟在屁股后面追。"

"我不知道，真的……"老头子吞吞吐吐地说。

"这有什么知道不知道啊！你们家的哥萨克都很强壮……我们也要人帮忙呀。"

"我有病。"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撒谎说。

“你们这是怎么啦，兄弟们！”司务长像狼一样，脖子不转，扫了大家一眼。他的声音好像突然变得年轻了，恢复了元气。“难道你们不是哥萨克吗？难道就眼看着我们把大炮扔掉吗？我是为了代替连长才留下来的，军官都跑光了，我足有一个星期没下马，人都冻僵了，脚指头也冻掉啦，但是我命可以不要，炮兵连绝不能丢，可是你们……算啦！既然好言好语地求你们不行，——那我马上把哥萨克们喊来，我们强迫你们……”司务长含泪怒吼道，“强迫你们去，你们这些狗崽子！布尔什维克！叫你们统统他妈的进棺材去！高兴的话，我们把你这个老东西套在炮车上！快给我招呼人去，如果他们不来，等我一回去，就把你们整个村子都轰掉，我说话是算数的……”

可是他说这番话的时候，仿佛自己对自己的力量也没有多大把握似的。葛利高里有点儿可怜他了。于是拿起帽子，看也不去看这个像疯子似的司务长，严厉地说：

“你别叫嚷啦。不要来这一套！我们帮你们把炮车拖出来，你们走自己的路。”

他们铺上一张篱笆，把炮兵连救上了岸。来了不少人。阿尼库什卡、赫里斯托尼亚、托米林·伊万、麦列霍夫家的人和十来个娘儿们，再加上炮兵，把大炮和弹药箱运上岸来，帮着马把炮车连拉带推弄上岸坡。冻住的炮车轮子不转了，只在雪上滑。已经疲惫不堪的马匹艰难地拖着炮车爬上小山岗。已经逃亡殆半的炮手们徒步走着。司务长摘下帽子，鞠了一个躬，向帮忙的人们道了谢，在马鞍上扭转身子，低声命令：

“炮兵连，跟着我前进！”

葛利高里带着疑惑惊愕的神情，敬重地望着他的后影。彼得罗走过来，咬着胡子，似乎是回答葛利高里心里的问题，说：

“要是大家都像他这样就好啦！就应该这样来保卫静静的顿河啊！”

“你是说那个大胡子吗？是说那个司务长吗？”满脸，直到耳朵都溅满污泥的赫里斯托尼亚走过来，问，“你看，他准能把他的炮拉到目的

地。妈的，你没见他怎么朝我挥舞鞭子哪！他会下手的！这家伙简直疯啦。我原本不想来，老实说，后来我害怕了。虽然没穿毡靴子，可是我还是来啦。你说说看，这个傻瓜要这些炮干什么呢？就像淘气的猪戴着脚枷：使它行动困难，又没有一点好处，可是还是戴着……”

哥萨克默默地含笑散去了。

第十六章

在顿河对岸很远的地方——已经到吃午饭的时候了——机枪低沉地打了两梭子子弹，就沉默了。

过了半个钟头，一直坐在内室窗边眺望的葛利高里往后退了一步，连颧骨都变得苍白，喊道：

“他们来啦！”

伊莉妮奇娜哎呀叫了一声，跑到窗前。八个骑兵散跑在街上。他们小跑到麦列霍夫家的院子，——便停了下来，观察了顿河对岸的渡口和顿河与山岭间的黑魆魆的小路，就拨马回去了。他们那肥壮的战马，摇晃着剪得短短的尾巴，溅得泥雪纷飞。骑兵侦察队在村子里侦察了一番，就走了。过了一个钟头，鞑靼村满街响起了咯吱咯吱的脚步声、外乡口音的话语声和汪汪的犬吠声。一个步兵团，带着爬犁拉的机枪、辎重队和行军厨车，渡过顿河，在村子里分散住了下来。

尽管敌人的军队刚到的那一会儿很吓人，但是爱逗笑的杜妮亚什卡就是在这种时候还是忍不住要笑，当骑兵侦察队拨转马头驰去的时候，她用围裙捂着鼻子，扑哧笑了一声，就跑到厨房里去。娜塔莉亚惊讶地看了她一眼，忙问：

“你怎么啦？”

“哎呀，娜塔申卡[1]！亲爱的！……他们是怎么骑马的呀！坐在鞍子上，前一蹿，后一仰，后一仰，前一蹿……胳膊肘子乱颠跶。他们就像是用破布片缝的，冻得浑身打哆嗦！”

她非常逼真地学起红军骑马的笨相，引得娜塔莉亚不敢笑出来，赶紧跑到床边，趴到枕头上去，免得惹公公生气。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浑身微微地哆嗦着，毫无目的地挪动着耳房板凳上的麻线、锥子和装着桦木靴钉的铁罐儿，眯缝着眼，用惊骇的目光盯着窗外的动静。

厨房里，女流之辈却热闹得很，仿佛压根儿也不觉得大难已经临头似的：满面红光的杜妮亚什卡笑得眼睛里闪着泪花，就像带着露水珠的茄子籽，正在给达丽亚学红军骑马的怪样儿，在她那一仰一合的动作中，不自觉掺进一些猥亵的暗示，达丽亚笑得死去活来，描得弯弯的眉毛折成了三角形，一面哈哈大笑，一面用沙哑、压抑的声音说：

“大概，他们的裤子都要磨出窟窿！……这也算骑士……把鞍头都会压弯的！……”

就连满面愁容、从内室里走出来的彼得罗，也被她们的哄笑引得高兴了一会儿。

“你觉得他们骑马的样子好笑吗？”他问，“他们才不爱惜马呢。骑坏了一匹——再换一匹。这些庄稼佬！”他极端蔑视地挥了挥手，“也许他们还是有生第一次看见马哩：‘瞧，俺们走啦，再一瞧——俺们到啦。’他们的祖辈一听到车轮的响声都害怕，现在他们却成了骑士了……唉唉！”他把手指头折得咯吧直响，又钻回内室去了。

红军成群地涌上街头，一伙一伙地走进人家的院子，有三个人走进阿尼库什卡家的小门，五个，其中有一个是骑马的，在阿司塔霍夫家的门口停下，还有五个人顺着篱笆朝麦列霍夫家走来。走在前面的是个个子不高、上了年纪的红军战士，脸剃得光光的，生着大鼻孔的扁鼻子，浑身上下都显得很机灵、活泼，一看就知道是个老兵痞子。他头一个走进麦列霍夫家的院子，在台阶旁边站住，低下脑袋，盯着拴在链子上的黄狗把链子扯得哗啦啦直响，气喘吁吁，狂吠不止；他看了一会儿，然后从肩膀上摘下步枪。枪声震得房顶上扬起了一阵霜雾。葛利高里整理着直勒脖子的衬衣领子，从窗户里看到狗在雪地上打滚，血染红了雪地，在垂死的剧痛中，乱啃着打穿的肋部和铁链子。葛利高里回头一看：只见妇女们个个脸色灰白，母亲吓得目光呆滞。他没戴帽子走到门廊里。

“站住！”父亲用陌生的声音在他身后喊道。

葛利高里已经推开门。一个空弹壳铮铮响着落在门限上。后面的红军战士也走进了板门。

“为什么要把狗打死？它碍你的事儿了吗？”葛利高里站在门口，问。

那个红军战士的大鼻孔吸着气，刮得发青的薄嘴唇两角耷拉下来。他四下看了看，端起步枪。

“你怎么啦？舍不得吗？我却舍得送你一颗子弹。愿意吗？站好！”

“喂喂，算了吧，亚历山大！”一个身材高大、红眉毛的红军战士含笑走过来劝说道，“您好啊，掌柜的！看见过红军吗？让我们在府上住宿吧。是他把您的狗杀死了吗？太没道理啦！……同志们，请进来吧。”

葛利高里最后一个走进屋里来。红军战士们高高兴兴地向主人问候，摘下军用背包和日本皮子弹盒，把军大衣、棉军装和帽子都堆在床上。立刻满屋子都是战士身上那种刺鼻的酒精气味，人汗、烟草、廉价肥皂和擦枪油的混合气味，——长途跋涉的行人身上特有的气味。

那个叫亚历山大的红军在桌边坐下，点上一支香烟，好像继续在跟葛利高里已经开始的谈话似的问：

“参加过白军吗？”

“参加过……”

“这就对啦……我从飞的样子上就能认出猫头鹰来，从你的嘴脸上也能认出你是什么鸟儿。白匪军！是军官吗？戴绣金线肩章的，是吗？”

他从鼻子里喷出一股股的烟，冷冷地、没有一丝笑意地盯着倚门而立的葛利高里，不断用熏黄的、圆滚滚的手指甲从下面弹着香烟。

“是军官吧？坦白承认吧！我从你的动作姿势上就看出来啦；我本人就参加过对德战争。”

“当过军官。”

葛利高里勉强地笑了笑，然后斜眼看到娜塔莉亚望着他的惊骇、祈求的目光，脸色立刻就阴沉下来，眉毛也哆嗦了一下，他恨自己方才的

一笑。

“真糟糕！原来我不应该往狗身上打这一枪……”

红军把烟头扔到葛利高里的脚边，对其余的人挤了挤眼。

于是葛利高里重又觉得自己的嘴唇不由自主地歪了歪，露出了负疚和哀求的笑容，由于这种不由自主的、不受理智支配暴露出来的弱点，羞得他面红耳赤。“像哈巴狗一样在主子面前摇尾乞怜。”羞耻刺激了他的思路，眼前闪过了这样的一幕：他，葛利高里，对那只绝望的白胸脯的公狗握有生杀大权的主人，走到它跟前的时候，这只公狗咧开像黑缎子似的嘴唇，也露出这样的笑容，仰面躺在地上，龇着娇嫩的门牙，摇晃着红色的、毛茸茸的尾巴……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还是用那种葛利高里感到非常陌生的声音问：客人们是不是要吃晚饭？要吃的话，他就叫老太婆去做饭……

伊莉妮奇娜没等回答，就跑到炉台前去了。火钳在她手里直哆嗦，怎样也夹不住煮着菜汤的铁锅。达丽亚低着头在摆桌子。红军战士们也不画十字就坐到桌边。老头子怀着恐惧和隐蔽的憎恶心情注视着他们。最后，还是忍耐不住，问：

“你们也不祷告上帝？”

直到这时候，才有一丝勉强的笑意掠过亚历山大的嘴唇。在大伙的一片和蔼的哄笑声中，他回答说：

“老大爷，我也要劝你别信啦！我们早把自己的上帝送走了……”他顿了一下，皱了皱眉头，“没有上帝，只有傻瓜才信呢，才朝这些木头祷告呢！”

“对，对……有学问的人——他们当然明白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心惊胆战地顺着他说。

达丽亚在每个人的面前摆了一把木勺子，但是亚历山大把他那把勺子推开，请求说：

“有没有不是木头的？这个也许会得传染疾病！难道这算是勺子吗？啃得乱七八糟的！”

达丽亚像火药一样爆炸了：

“要是讨厌别人的勺子，就应该随身带一把。”

“哼，你住口吧，小娘儿们！没有别的勺子啦？那就给我一块干净手巾，我擦擦这把勺子吧。”

伊莉妮奇娜把菜汤分到汤盘里，亚历山大又请求她：

“老大娘，请你先尝尝。”

“我尝什么呀？是不是太咸啦？”老太婆吓了一跳，问。

“尝尝，尝尝吧！你会不会给客人下了什么毒药呢……”

“喝一勺子！这有什么？”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严厉地命令说，然后紧闭上嘴。这以后，他就从耳房里拿出修理鞋的工具，把当凳子坐的杨树墩子推到窗下，在小玻璃瓶里抹了点儿油，抱着一只破靴子坐了下来。再也没有插嘴说话。

彼得罗一直在内室，没有露面。娜塔莉亚也抱着孩子坐在那里。杜妮亚什卡偎依在炉炕上织袜子，直到有个红军战士叫了她一声“小姐”，请她一同吃晚饭，才走开了。话声沉寂了。红军战士们吃过晚饭就抽起烟来。

“你们家里可以抽烟吗？”长着火红眉毛的战士问。

“我们家的烟鬼就多得很。”伊莉妮奇娜不情愿地说。

葛利高里谢绝了请他吸烟的邀请，他的整个内脏都在颤抖，他一看见那个打死狗的、对他总是保持着公开挑衅态度的家伙，就怒火中烧。这家伙显然是有意找碴儿，总在找机会激怒葛利高里，逗引他说话。

“您是在哪个团里服役的，军官老爷？”

“在好几个团里都待过。”

“杀死了我们多少人呀？”

“打起仗来，谁计算这个呀。同志，你别以为我生来就是军官。我是在打德国人的战争中挣来的。因为打仗有功才赏我戴这些绦绦……”

“我可不是军官老爷们的同志！你们这号人我们是要枪毙的。我这个罪人，也枪毙了不止一个啦。”

“同志，我告诉你……你的行动有点儿离格啦：就像你们是经过血战攻下村庄似的……要知道是我们自动放弃了阵地，放你们进来的，可是你就像到了被占领的国家……打死几只狗——这谁都干得了，打死和欺侮没有武器的人也算不上什么好汉……”

“你少来教训我！你们这些家伙我们见识过！‘放弃了阵地！’如果不把你们打疼了，你们才不会放弃呢。老实点儿，我可以随便用什么方式对付你。”

“算了吧，亚历山大！讨厌死啦！”火红眉毛的红军战士请求说。

但是亚历山大已经凑到葛利高里跟前，翕动着鼻翅，呼哧呼哧地直喘。

“最好你不要惹我，军官老爷，不然你要倒霉的。”

“我并没有惹您呀。”

“不，你惹我啦！”

娜塔莉亚开开门，不成声地喊了葛利高里一声。他绕过站在他对面的红军战士，朝内室的门走去，像醉汉似的在门边晃了一下。彼得罗用憎恨、痛楚的呻吟声对他耳语说：

“你这是干什么呀？……你他妈的跟他有什么好说的呀？跟他纠缠什么呀？你会把自个儿和全家都毁了的！坐下！……”他使劲把葛利高里推到大箱子上，走到厨房里去了。

葛利高里大张着嘴，拼命往里吸气，发黑的红晕从他黝黑的脸颊上消逝了，忧郁的眼睛里闪着微弱的光芒。

“葛利沙！葛利申卡！亲爱的！不要跟他搭腔啦！”娜塔莉亚哆嗦着，急忙捂住孩子们就要哭号的嘴，哀求他。

“为什么我不早走呢？”葛利高里痛苦地看着娜塔莉亚，自问道。

“我不会跟他争吵啦。住口吧！实在压不住火啦！”

过了一会儿，又来了三个红军。一个戴着高皮帽，看样子像个当官儿的，问：

“这里住了几个人？”

“七个。”火红眉毛的战士替大家回答说，他的声调像手风琴奏出来似的。

“机枪哨也要设在这儿。请你们挤一挤吧。”

这几个人走了。但是立刻大门就吱扭吱扭地响起来。两辆大车赶进了院子。一挺机枪拉到门廊上。有一个人在黑暗里划了根火柴，大骂起来。有人在板棚檐下抽烟，场院里有人在往下撕干草，点起灯火，但是房主家一个人也没有出来。

“你去看看马吧。”伊莉妮奇娜走过老头子面前时悄悄说。

老头子只耸了耸肩膀，可是没有去。屋门砰砰啪啪地响了一夜。天花板下面缭绕着白色的蒸汽，墙上结满了露水珠。红军战士们睡在内室的地板上。葛利高里拿来一条毛毯给他们铺上，又把自己的短皮大衣塞在他们脑袋底下当枕头。

“我自个儿当过兵，我知道。”他和解地朝那个对他总含着敌意的人笑了笑，说。

但是那个红军战士的大鼻孔动了动，目光仍然是毫不妥协地在葛利高里身上滑过……

葛利高里和娜塔莉亚也睡在这间屋子里的床上。红军战士们把步枪放在顶头，并排躺在毛毯上。娜塔莉亚要把灯吹灭，但是战士们凶狠地质问她说：

“谁叫你吹灯啦？不准吹！把灯芯捻暗一些，要一直点到天亮。”

娜塔莉亚把孩子们放在床那头睡，自己没脱衣服，靠墙躺下。葛利高里把胳膊放在脑后，一声不响地躺着。

“要是我们走掉的话，”葛利高里把心口靠在枕头角上，咬紧牙关想，“要是我们撤走了，他们现在早就把娜塔莉亚按在这张床上，就像那次在波兰庄园对付弗拉妮亚一样，拿她来开心啦……”

有个红军战士讲起故事来，但是一个熟识的口音打断了他的话，在昏暗中若断若续地说：

“唉，没有娘儿们可真难熬呀！……但是主人——他是个军官……他们这帮不懂事的家伙是不肯把婆娘让给普通战士的……你听见了吗？主人？”

有一个红军战士已经打起呼噜，有人睡意蒙眬地笑了起来。火红眉毛的红军战士严厉地说：

“喂，亚历山大，我已经懒得再劝你啦！你到每户人家都要捣乱，耍流氓，败坏红军的名声。这太不像话了！我现在就去报告政委或者连长。听见了吗？我们要跟你严肃地谈谈！”

屋子里一片寂静。只听见那个火红眉毛的战士怒气冲冲地哼哼着，在穿靴子。过了一会儿，他砰的一声关上门，走出屋子。

娜塔莉亚忍耐不住，大声哭啼起来。葛利高里用左手哆哆嗦嗦地抚摸着她的头、汗淋淋的额角和泪湿的脸。右手却安然地在自己的胸膛上摸索，手指头机械地把衬衣的扣子解开，解开又扣上。

“别哭，别哭！”他悄悄地对娜塔莉亚耳语说。这当儿，他确切地知道，自己已经做好准备，接受任何考验和侮辱，只要能保全自己和亲人

的性命就行。

火柴光照亮了欠起身来的亚历山大的脸、宽大的鼻子的轮廓和正在吸着纸烟的嘴。可以听到，他在低声嘟囔，在一片呼噜声中，叹了口气，开始穿起衣服来。

葛利高里焦急地谛听着，心里非常感激那位火红眉毛的红军战士，一听见窗外的脚步声和愤怒的声音高兴得浑身都哆嗦了一下。

“他总是捣乱……干坏事……糟糕透啦……政委同志……”

门廊上响起了脚步声，屋门吱扭响了一下，开开了。一个年轻的声音命令说：

“亚历山大·秋尔尼科夫，你穿上衣服，马上离开这儿！到我住的房子里去过夜，明天我们要审判你这种败坏红军声誉的行为。”

葛利高里看见一个穿着黑皮上衣的人和火红眉毛的红军战士并肩站在门口，他的目光是善意的、锐利的。

看上去他很年轻，而且具有青年人特殊的严厉性格；长着少年人的茸毛的嘴唇紧闭着，露出一种过于坚毅的神情。

“同志，你们遇到了一位不安分的客人，是吧？”他微微笑着对葛利高里说，“好啦，现在请去好好睡吧，明天我们要好好整整他。诸事如意。咱们走吧，秋尔尼科夫！”

他们走了，葛利高里轻松地喘了一口气。第二天早晨，火红眉毛的战士付房钱和饭钱的时候，故意在屋子里耽搁了一会儿，说：

“主人家，请不要生我们的气。我们这位亚历山大精神有点儿不正常。去年在卢甘斯克——他是卢甘斯克人——白军军官们当着他的面，把他的母亲和妹妹枪毙了。他就变成了这样子！……好，谢谢。再会吧。哎呀，差一点儿把孩子们给忘啦！”他从背包里掏出来两块已经脏得变成灰色的砂糖，一个孩子手里塞了一块，孩子们乐得简直不知如何是好。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大为感动，瞅着孙子和孙女说：

“送他们这么好的礼物！我们已经有一年半没有见过砂糖啦……基督保佑你，同志！……快给叔叔行礼！波柳什卡，快说谢谢呀！……乖孩子，怎么这么倔啊，怎么站在那儿不动？”

红军战士走了出去，老头子怒冲冲地对娜塔莉亚说：

“怎么这么没有教养！你送他一个面包在路上吃也好啊。好人该不该好好谢谢，啊？唉！”

“快去！”葛利高里命令说。

娜塔莉亚披上头巾，在篱笆外面追上了那个火红眉毛的红军战士。娜塔莉亚窘得满面绯红，把面包塞进他那深得像草原上的水井似的军大衣口袋里。

[1] 娜塔申卡也是娜塔莉亚的爱称。

第十七章

中午，姆岑斯基第六红旗团，急行军从村子里穿过，有些哥萨克的战马被牵走了。从山岗后面，遥远地方传来大炮的轰隆声。

“是在奇尔河一带打哪。”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判断说。

黄昏时分，彼得罗和葛利高里都到院子里去了好几次。顺着顿河流来的方向可以听到遥远的、至少是在霍皮奥尔河口镇的什么地方，低沉的大炮轰鸣声和隐约的（要把耳朵趴在冰冻的地面上才能听见）机枪哒哒声。

“他们那儿的仗打得不坏！古谢利希科夫将军率领着贡多罗夫斯基团的哥萨克在那儿打哪，”彼得罗拍打着膝盖和高皮帽上的雪花说，接着又完全是前言不搭后语地补充说，“他们会在咱们村子里抢马的。葛利高里，你那匹马太显眼啦——他们准会牵走！”

但是老头子想到他们前头去了。天黑时，葛利高里牵着两匹战马去饮水，牵出门口，发现马的前腿直打颤儿。他摸了摸自己那匹马的腿——瘸得厉害；彼得罗的马也是这样。葛利高里把哥哥叫出来，说：

“马都瘸啦，真是怪事！你的马瘸的是右腿，我的是左腿。也没有伤痕……莫非是关节炎？”

在刚擦黑儿昏暗的星光下，两匹马垂头丧气地站在紫色的雪地上，萎靡不振，既不撒欢儿蹦跳，也不尥蹶子，彼得罗点上灯笼，但是从场院上走来的父亲制止他说：

“点灯笼干什么？”

“爸爸，马都瘸啦。大概是腿有病。”

“要是腿有病那不就好了吗？你愿意来个什么庄稼佬，鞴上马从院子里牵走吗？”

“这倒是不错……”

“好，去告诉葛利什卡，就说腿上的病是我给它们弄出来的。我拿起锤子，往它俩的膝盖的脆骨下面都钉了一个钉子，现在，只要战线不离开咱们这儿，它们就只好瘸着走啦。”

彼得罗摇了摇脑袋，嚼了一会儿胡子，朝葛利高里那里走去。

“你把它们拴到槽上去吧。这是爸爸故意弄瘸的。”

老头子的预见果然使马得救了。夜里，村子里又人喊马嘶，沸腾起来。骑兵沿街飞驰。炮兵连爬完尽是坑洼和滑溜斜坡的村道，拐到广场上去。第十三骑兵团在村子里驻下宿营。赫里斯托尼亚刚刚来到麦列霍夫家，蹲下来抽了一阵烟，问：

“你们家没有红鬼吗？没有来你们家住？”

“上帝总算饶了我们一回。来的都是些什么样的人呀——弄得满家都是庄稼佬儿的臭味儿！”伊莉妮奇娜不高兴地嘟囔说。

“他们到我家去啦。”赫里斯托尼亚的话声变低了，用大手巴掌擦了擦眼泪汪汪的大眼睛。但是他摇了摇像波兰钢盔似的大脑袋，咳嗽了一声，仿佛已经对自己的眼泪感到难为情了。

“你这是怎么啦，赫里斯托尼亚？”彼得罗第一次看见赫里斯托尼亚流眼泪，笑着问。这几滴眼泪倒使赫里斯托尼亚高兴起来了。

“把那匹铁青马牵走啦……我骑着那匹马去冲锋陷阵……共患难……它像人一样，也许比人还聪明哪！还是我自己给它鞴的鞍子。那家伙对我说：‘你给我鞴上马，不然，这马会不肯让我鞴的。’我说：‘怎么，难道我能给你鞴一辈子马吗？你要牵它走，你就该自己干嘛。’我鞴好了马，他虽说是个人……可简直是个人渣滓！这小子只到我的腰那么高，连马镫都够不着……他把马牵到台阶旁边，才骑了上去……我就像小孩子似的，哭了起来。我对老婆说：‘唉，我侍候、喂养了它……’”赫里斯托尼亚的声音又变成咝咝响的、急促的耳语，他站了起来，“我简直不敢看马棚啦！院子里连点儿活气儿也没有了……”

“我还好。我骑的马已经被打死了三匹，这是第四匹啦，所以对它的

感情不是那么深……”葛利高里留心谛听了一会儿，窗外的雪被踏得咯吱咯吱地响，听到马刀稀哩哗啦的响声和低沉的“特儿——特儿”声。

“到我们家来啦。该死的东西，就像鱼闻到了香饵味儿似的！再不就是有人指点……”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慌张起来，两只手好像成了多余的，不知道往哪儿放好了。

“家主人！喂，出来！”

彼得罗披上羊皮袄，走了出去。

“你们的马在哪儿？牵出来！”

“同志，我并不反对，不过它们都害腿病啦。”

“害什么腿病？牵出来！我们不会白牵走的，你别害怕。我们把自己的马留给你们。”

彼得罗把马一匹一匹地从马棚里牵出来。

“那儿还有一匹哪。为什么不牵出来？”一个红军战士用灯笼照着，质问道。

“那是匹骒马，怀崽的骒马。它太老啦，有一百岁啦……”

“喂，把马鞍子拿来！……等等，真瘸啦……当着上帝的面，凭良心说，你他妈的把这些残废东西牵出来干什么呀？！牵回去！……”拿灯笼的红军战士粗野地叫喊。

彼得罗伸手拉住马笼头，撇着嘴唇，扭过脸去，避开灯光。

“马鞍子在哪儿？”

“今天早上叫同志们拿走啦。”

“哥萨克，你是在瞎说！什么人拿走啦？”

“真的！……真的，我要是瞎说，叫上帝惩罚我，叫人拿走啦！姆岑斯基团从这里开过的时候拿走啦。拿走了马鞍子，还拿走了两副马套呢。”

三个骑兵骂着走了。彼得罗走进屋子，浑身都是马汗和马尿味儿。他那坚毅的嘴唇哆嗦着，多少有点夸耀地拍了拍赫里斯托尼亚的肩膀。

“要这样才行！马瘸啦，马鞍子呢，就告诉他，叫人拿走啦……嗳，你呀！……”

伊莉妮奇娜吹熄了灯，摸黑到内室铺床去了。

“咱们摸黑坐着吧，不然魔鬼又会把过夜的人送来啦。”

这天夜里，在阿尼库什卡家里举办了个晚会。红军战士们要他把近邻的哥萨克们都请来玩玩。阿尼库什卡来请麦列霍夫弟兄。

“红军？红军又有什么关系呢？他们怎么啦，还不是跟咱们一样，信奉耶稣教吗？和咱们一样，也是俄罗斯人嘛。真的。你们信也好，不信也好……我却很可怜他们……我在乎什么呢？他们中间有个犹太人，他也是人嘛。咱们在波兰打过不少犹太人……哼！不过这家伙给我喝了一杯老酒。我喜欢犹太人！……走，葛利高里！彼佳 [1] ！你不要看不起我……”

葛利高里不肯去，但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劝说道：

“去吧，不然他们就会说看不起他们啦。去吧，不要记仇。”

他们走到院子里。温暖的夜预示明天将是个好天气。一股煤渣和马粪烟气味。哥萨克们默默地在院子里站了一会儿就走了。达丽亚在板门边追上了他们。

她的两道描得黑黑的眉毛，像翅膀似的在脸上分开，叫透过黑云的朦胧月光一照，像黑天鹅绒似的闪闪发光。

“他们想把我老婆灌醉……不过他们的目的是达不到的。好兄弟，我是有眼睛的……”阿尼库什卡不停地嘟囔着，但是烧酒把他推到篱笆上，

从小道上摔到大雪堆上。

蓝色的、像砂糖一样松脆的雪在脚底下咯吱咯吱地响。风卷着雪花从灰色的天幕上飘落下来。

风吹走纸烟上的火星，扬起一阵阵的雪雾。在繁星照耀下，夜风在向白色羽毛般的云片进攻（鹰在天空追上天鹅时，就是这样用挺起的胸脯攻击天鹅的），于是一团团鹅毛似的白雪，如波浪起伏，飞落到驯服的大地上，遮没了村庄，遮没了十字交叉的大路、草原、人兽的足迹……

阿尼库什卡家里简直叫人喘不过气来。油灯冒着尖尖的、舌头似的黑烟苗，抽烟抽得烟雾弥漫，谁也看不见谁。一个红军手风琴手在拼命演奏《萨拉托夫的女人》。他劈开两条长腿，把风箱拉到最大限度。几个红军战士和邻居的娘儿们坐在长凳上。一个身体健壮的中年战士，穿着保护色的棉裤和短筒靴子，靴子上装着一副大得出奇、像是从博物馆里拿出来的刺马针，他正跟阿尼库什卡的老婆打得火热。他那头发鬈曲的后脑勺上扣着顶灰色羊羔皮帽子，栗色的脸上大汗淋漓。汗湿的手在抚摸着阿尼库什卡老婆的脊背。

这娘儿们已经神不守舍了：垂涎欲滴地张着血红的大嘴；她想躲开一点儿，可是瘫软无力；她也看见了丈夫和别的娘儿们含笑的目光，但是却怎么也没有力量把这只强有力的手从背上推开；她好像一点儿也不知道羞耻了，醉意蒙眬、瘫软无力地嘻嘻地笑着。

桌子上的几个酒罐的盖子都打开了，满屋子酒精气味。桌布简直变成了湿抹布，第十三骑兵团的一位排长正在屋子中间的土地上，像个青面鬼似的在跟着流行歌曲跳舞。他穿着双铬鞣革皮靴子，包着包脚布，马裤是军官呢的。葛利高里站在门口，看着靴子和马裤，心里想："从军官身上剥下来的……"然后把目光移到他的脸上：脸色黝黑，闪着汗珠，就像铁青马汗淋淋的屁股一样，圆耳轮向外扎煞着，厚嘴唇往下耷拉着。"犹太鬼，可是很伶俐！"葛利高里自己心里揣摩着。也给他和彼得罗斟上了烧酒。葛利高里喝得很小心，但是彼得罗却很快就喝醉了。过了一个钟头，已经在地上跳起哥萨克舞来，靴后跟扬起尘土，沙哑地央告着手风琴手："拉快点儿，拉快点儿！"葛利高里坐在桌边，嗑着炒倭

瓜子。他旁边坐着一个身材高大的西伯利亚人，是机枪手。这位机枪手皱起孩子似的圆脸，说话很温和，但是吐字不清，把整团人说成“景”团人，“月亮”就成“月朗”。

“我们把高尔察克打垮啦。我们现在正收拾你们的克拉斯诺夫，狠狠地揍他一顿——就完事大吉啦。这有多好啊！然后大家就可以回家去种地啦，土地多得很！随便你种，叫它长庄稼！土地——这玩意儿，就像娘儿们一样：她是不会自己跑到你怀里来的，要把她捉过来。谁要是阻拦你，就把他杀死。我们不要你们的土地。只不过是要大家平均分配……”

葛利高里同意他的说法，可是暗地一直在偷偷地观察着红军战士。担心似乎是没有根据的。大家都赞赏地笑着，瞅着彼得罗，欣赏着他那灵活、匀称的动作。一个清醒的声音兴高采烈地叫着：“这魔鬼！太棒啦！”但是葛利高里偶然发现一个鬈发的战士，班长，正眯缝着眼睛看他，于是就警惕起来，酒也不喝了。

手风琴奏出一支波尔卡舞曲。婆娘们手拉手地跳起来。一个脊背上蹭了一身白粉的红军战士，摇晃了一下身子，邀请一个年轻的小娘儿们——赫里斯托尼亚的邻居——跟他跳舞，但是她拒绝了，提起百褶裙的裙襟，跑到葛利高里面前来。

“咱们俩跳吧！”

“我不想跳。”

“跳吧，葛利沙！我的浅蓝色的小花哟！”

“别胡闹，我不跳！”

她扯着衣袖拉他，有意地大笑不止。葛利高里皱起眉头，挣扎着，但是看到她使了个眼色，就站起来去跳了。跳了两圈儿，手风琴手把手指头按到低音键上去，她乘机把脑袋伏在葛利高里的肩膀上，用刚刚能听到的声音说：

“他们正在商量把你杀死……有人告密，说你是军官……赶紧溜

吧……”

然后她大声抱怨说：

“噢噫，怎么脑袋这么晕！”

葛利高里高兴了。走到桌前，喝了一杯烧酒，问达丽亚：

“彼得罗喝醉了吗？”

“差不多啦。正在尽情地灌哪。”

“搀他回去。”

达丽亚搀着彼得罗，他使出男人的蛮劲儿推搡她，她竭力顶住。葛利高里也跟着走了出来。

“哪儿去，哪儿去？你上哪儿去？不行！叫我亲亲小手儿，别走啊！”

喝得酩酊大醉的阿尼库什卡缠上了葛利高里，但是葛利高里用异样的目光瞪了阿尼库什卡一眼，吓得他两手一摊，躲到一边去了。

“谢谢诸位！”葛利高里在门口摇了一下帽子说。

那个鬈发的红军战士耸了耸肩膀，整了整腰里系的皮带，跟着他走了出来。在台阶上，他往葛利高里的脸上呼着气，动着狡猾的浅色眼睛，小声问：

“你上哪儿去？”使劲抓住了葛利高里的军大衣袖子。

“回家去。”葛利高里没有住脚，拖着他往前走着，回答说。心里激动而又高兴地决定：“不，要活着捉住我，休想！”

鬈发的红军战士左手抓住了葛利高里的胳膊肘子，艰难地喘着气，跟葛利高里并肩走去。他们在板棚门口停下来。葛利高里听到门吱扭响了一声，红军战士的右手立刻往大腿上一拍，手指甲划得手枪套响了一下。霎时间，葛利高里看到两道像刀锋一样尖利、陌生的蓝色目光正盯

着他，于是他把身子一转，抓住了红军战士那只正在扯开枪套扣环的手。他哼哧了一声，抓住红军战士的手腕子，连吃奶的劲儿都使了出来，往自己右肩上一背，猛地一弯身子，使出早已用惯了的一招，把那个沉重的身躯，从自己背上扔了出去，把抓住的那只手往下一扯，就听到咯吱一声，肘关节折断了。红军战士像羊羔头似的、亚麻色鬈发的脑袋撞到雪地上，钻进了雪堆。

葛利高里把腰弯到篱笆下面，顺着胡同向顿河边跑去。两条腿像弹簧似的捯动着，把他带到河岸的斜坡上……“但愿没有哨兵，然后……”他歇了口气：身后还可以清清楚楚看到阿尼库什卡家的房子。一声枪响。子弹呼啸而过。又打了几枪。是向河坡，朝黑乎乎的渡口，朝顿河对岸打的。葛利高里跑到顿河当中的时候，一颗子弹嗖的一声，打进他身旁的一块鼓起的明净的冰块上，冰屑四溅，打得葛利高里的脖子火辣辣地疼。跑过顿河，他回头看了看。枪声一直还在像牧童的鞭声一样响个不停。葛利高里并没有感到幸免于难的愉快，但自己对所经历的一切竟这么无动于衷，却使他感到迷惘。“像打猎一样，乱放一气！”他机械地想着，又停下脚步，“他们不会来搜索的，他们不敢到树林里来……把他的手惩治得够意思。唉，你这个混账东西，竟想赤手空拳捉住个哥萨克！”

他朝过冬的干草垛走去，但是为了安全起见，绕过干草垛，就像兔子出去觅食似的，兜了半天圈子。他决定在一堆遗弃的干香蒲里过夜。扒开香蒲堆顶，脚底下蹿过一只黄鼠狼。他连脑袋都钻进了散发着腐烂气味的香蒲堆里，抖擞了一下。脑子里空空如也，只有一缕思绪在勉为其难地想：“明天骑上马，越过火线，到自己人那里去？”但是没有得到回答，也就不再想了。

天快亮的时候冷起来。他探出头看了看。头顶上闪着欢快的晨曦。在深邃蔚蓝的天顶上，就像在顿河的浅滩上一样，好像可以看到河底似的：一片黎明前雾腾腾的蔚蓝色，四周是在逐渐熄灭的晨星。

[1] 彼佳也是彼得罗的爱称。

第十八章

战线移过去了。战火纷飞的日子也过去了。驻留鞑靼村的最后一天，第十三骑兵团的机枪手们，把莫霍夫家的留声机放在一辆宽靠座的道利式爬犁上，在村里的街道上转了半天，跑得马浑身冒汗。留声机哇哇地唱一阵，哼哼一阵（马蹄子带起的雪块飞落到大喇叭筒里），一个戴着西伯利亚护耳皮帽的机枪手，神态潇洒地把喇叭筒里的雪块倒出来，像操纵机枪手柄那样信心十足地操纵着留声机的雕花摇把。孩子们像一群灰色的麻雀，跟在爬犁后面跑；他们抓住爬犁的边沿，大声喊着："叔叔，唱那支吱吱叫的！开呀，叔叔！"两个最幸福的孩子坐在机枪手的膝盖上，机枪手不摇留声机的摇把时，就关心而又严肃地用手套去擦最小孩子的脱了皮的、由于严寒和天大的幸运而变得湿漉漉的鼻子。

后来听说，梅切特卡河口附近在进行战斗。给南方战线的红军第八军和第九军运送粮秣和弹药的辎重车辆，辚辚地穿过鞑靼村。

第三天，来了几个公差，挨家挨户地通知哥萨克们去开村民大会。

"咱们要选红色的村长啦！""牛皮小王"安季普从麦列霍夫家院子里走出来的时候说。

"是叫咱们选呢，还是他们从上面给咱们指派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关心地问。

"到那儿就能知道……"

葛利高里和彼得罗去开会。青年哥萨克全都来了。老头子们没有来。只有"牛皮大王"阿夫杰伊奇的周围聚集了一些喜欢说笑的人，他正在讲一位红军政委住在他家，请他，阿夫杰伊奇出任指挥员的经过。

"政委抱歉说：'我有眼无珠，竟看不出您是位老司务长，否则，我们早就荣幸地请您老人家出山了，干吧，老大爷，走马上任吧……'"

"叫你当什么官呀？当大官儿吗？——派你上哪儿去呀？"科舍沃伊

龇着牙说。

许多人都高兴地跟着他起哄：

“当政委骒马的马倌。去给骒马洗屁股。”

“还大点儿！”

“哈——哈！……”

“阿夫杰伊奇！你听我说！他是派你到第三种辎重部队里去当腌菜官呀。”

“你们不知道事情的全部……政委跟他谈话的时候，政委的通信员趁机去和他的老太婆调起情来，又搂又抱。而阿夫杰伊奇这时口水横流，鼻子上挂着鼻涕——只听……”

阿夫杰伊奇用呆滞的眼睛审视着大家，往下咽着口水，质问说：

“最后这几句话是谁说的？”

“我！”后面有个人勇敢地回答。

“你们见过这样的混蛋狗崽子吗？”阿夫杰伊奇转过脸去，寻求同情，而同情的人确也大有人在：

“他是个坏蛋，我早就说过啦。”

“他们家的人统统是这样的坏种。”

“我要是稍微年轻点儿……”阿夫杰伊奇的腮帮子红得像一团绣球花似的，“我要是稍微年轻点儿，一定叫你知道知道我的厉害！看你的德行，全是庄稼佬那一套！你这个塔甘罗格丑东西！庄稼佬的裤腰带！……”

“阿夫杰伊奇，怎么你不揍他呀？收拾他那不比捏死只小鸡还容易。”

“阿夫杰伊奇不跟他斗，当然是怕……”

“怕一使劲把肚脐眼儿挣开……”

哄笑声送别了洋洋得意离去的阿夫杰伊奇。会场上，哥萨克们东一堆西一伙地站在那里。好久没有看见米哈伊尔·科舍沃伊的葛利高里，走到他面前。

“好啊，同团的弟兄！”

“托福托福。”

“你到哪儿去啦？你是在什么旗号下服役的？”葛利高里握着米哈伊尔的手，瞅着他的蓝眼睛，笑着问。

“哎呀，老兄，真是一言难尽！我在种马场干了一阵，又在卡拉契战线上的惩戒连混过。真是走遍天下！好不容易才奔回家来。我本想在前线上跑到红军那边去，可是他们把我看得非常严，就像母亲看守她没有出嫁的姑娘那样严。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前天来看我，他身穿着毡斗篷，全副武装。对我说：‘喂，拿好枪——开步走。’我刚刚回来，就问他：‘你真要跟着撤退吗？’他耸了耸肩膀，说：‘命令撤退。是军区司令下达的。要知道我在磨坊里干过，他们是不会放过我的。’他道过别就走啦。我还以为他真撤走了呢。可是第二天，姆岑斯基团已经开过去，我一看，他又露面了……这不是，他来啦！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

跟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起走来的还有磨粉工人达维德卡。达维德卡一嘴像泡沫一样雪白的牙齿，笑容满面，好像捡到了什么宝贝似的……但是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把葛利高里的手握在自己那散发着机油气味的、骨节粗大的手里，舌头弹了一个响，问：

“葛利沙，怎么你没有走啊？”

“你不是也没有走吗？”

“哼，我吗……我就是另一回事啦。”

“你的意思是我当过军官？我想碰碰运气！就留下来啦……差一点儿

没给他们打死……他们追我，开枪射击，那时我非常后悔，没有撤走，可是现在又不后悔了。”

“他们为什么要跟你过不去呢？是第十三团的人干的吗？”

“就是他们。都在阿尼库什卡家喝酒跳舞哪。不知道是谁告密，说我是军官。他们没有动彼得罗，可是把我……是从说肩章的事儿吵起来的。我逃到顿河对岸去，把一个鬈头发的家伙的胳膊给弄断了……为了这件事儿，他们跑到我家里，把我的东西全抢走啦。裤子、衣裳都抢走啦。就我身上穿的这点儿玩意儿算是保存下来啦。”

“要是在波乔尔科夫遇难以前咱们跑到红军那边去就好啦……现在也就用不着眨巴眼睛啦[1]。”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苦笑一声，抽起烟来。

人来得越来越多。从维申斯克来的下级准尉拉普琴科夫（福明的战友）宣布开会。

“老乡们！同志们！苏维埃政权已经在咱们地区建立起来了。必须建立行政管理机关，选举执行委员会，选举执行委员会的主席和副主席。这是一个问题。另外我还带来了区苏维埃的一个命令，命令很简短：交出所有的枪支和冷兵器。”

“好极啦！”有人在后面恶狠狠地说。接着，半天全场鸦雀无声。

“同志们，完全用不着这样大惊小怪！”拉普琴科夫挺直了身子，把皮帽子放到桌子上，“武器当然要交出来，居家过日子，要这玩意儿干啥。谁要是愿意去保卫苏维埃政权，就另发武器给他。请你们在三天内把步枪交出来。现在咱们开始选举。我将责成执委会主席把命令传达到每一个人，他还应从村长那里接过印鉴和村里的全部公款。”

“是他们发给我们的枪吗，他们凭什么伸手要呢？……”

提问的人还没有说完，大家就全都转过身去看他。说话的人是扎哈尔·科罗廖夫。

“你要这玩意儿有什么用呀？”赫里斯托尼亚直截了当地问。

“我是用不着这玩意儿的。不过我们把红军放进咱们地区来，可并没有答应解除我们的武装呀。”

“说得对！”

“福明在群众大会上也是这样说的！”

“马刀是用我们自个儿的钱买的！”

“我的步枪是从打德国人的战场上带回来的，倒要在这儿交出去？”

“干脆告诉他，我们不交！”

“他们是想打劫哥萨克呀！没有装备我怎么办呀？我要是没有枪，就像娘儿们撩起裙子一样——光屁股啦。”

“武器要留在我们身边！”

科舍沃伊彬彬有礼地要求发言：

“同志们，请允许我说几句。我听着这些话觉得都有点儿纳闷儿。我们现在是不是战时状态？”

“可以说，比战时还战时！”

“既然是战时，就要麻利、干脆！我们从前占领霍霍尔的村庄时不就是这么干的吗？”

拉普琴科夫摸了摸皮帽子，就斩钉截铁地宣布说：

“谁要是三天内不交出武器，就交革命军事法庭，以反革命论处，枪毙。”

沉默了几分钟以后，托米林咳嗽着，沙哑地说：

“咱们选举吧！”

先提候选人。大家提出了十来个人。有个小伙子叫了一声：

“阿夫杰伊奇！”

但是这个玩笑没人理睬。首先表决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当主席。一致通过了。

“用不着再表决啦。”彼得罗·麦列霍夫建议说。

全场都高兴地支持他的意见，于是未经表决，科舍沃伊当选副主席。

麦列霍夫弟兄和赫里斯托尼亚还没有走到家，半路上就遇上了阿尼库什卡，他胳肢窝里夹着步枪和裹在老婆围裙里的子弹。一看见哥萨克们来了，他觉得不好意思，就钻进旁边的小胡同里去了。彼得罗看了看葛利高里，葛利高里瞅了瞅赫里斯托尼亚。大家不约而同地哈哈大笑起来。

[1] 意思是说：“用不着害怕啦。”

第十九章

东风像哥萨克在自己家乡的草原上一样奔驰。大雪填平了峡谷。凹地和深沟都齐平了。看不见大路，也看不见小径。周围是一片被风舔得光溜的、空旷的雪原。草原仿佛已经死去。偶尔有一只老鸦从高空飞过，它像这片草原，像那座耸立在夏天凉棚后面、戴着一顶苦艾镶边的豪华水獭雪帽的瞭望台一样古老。乌鸦嗖嗖地扇动着翅膀，呱呱地叫着飞去。寒风把乌鸦的啼声送往远方，久久地、忧伤地在草原上回荡，就像在静夜中无意触动了低音琴弦。

但是大雪覆盖的草原还在活着。在像冻结的波涛、银光闪闪的雪海下，在秋天翻耕过的、像一片僵死的水波似的田地里，被严霜打倒的冬小麦，把富有生命力的根须贪婪地扎进了土壤。缎子似的光滑的、绿油油的冬小麦，披着眼泪般的露珠，不胜其寒地紧紧偎依在松酥的黑土地上，吮吸着它那营养丰富的黑色的血液，等待着春天和阳光，以便冲破融化的、像蜘蛛网似的晶莹薄冰，直起身来，在五月长得碧绿一片。时间一到，冬小麦就会挺起身来！鹌鹑将在麦丛中嬉斗，四月的云雀将在麦地上的晴空飞鸣。太阳仍将那样照耀它，风也仍将那样吹拂它，直到成熟饱满、被暴雨和狂风蹂躏的麦穗还没有垂下长着细芒的脑袋，还没有倒在主人的镰刀底下，还没有驯顺地撒下一串串肥硕沉重的麦粒为止。

顿河沿岸全都过着隐秘、压抑的生活。阴暗的日子来到了。山雨欲来，不祥的消息，从顿河上游，沿奇尔河、楚茨坎河、霍皮奥尔河、叶兰卡河，顺着布满哥萨克村庄的大大小小的河流传播开来。大家都说，像滚滚洪流在顿涅茨河沿岸固定下来的战线并不可怕，可怕的是肃反委员会和革命军事法庭。传说这些瘟神很快就会来到各市镇，又说他们已经到了米古林斯克和卡赞斯克，对那些在白军中服过役的哥萨克进行极为简单而又不公正的审判。传说，顿河上游哥萨克主动放弃阵地这一事实，并不能证明自己无罪。审判程序简单极了：提起公诉，问两个问题，就下判决——最后，用机枪一扫，完事大吉。据说，在卡赞斯克和舒米林斯克已经有不少哥萨克的脑袋扔在枯树丛里无人收……前线归来的哥萨克们只是一笑置之："胡说八道！这都是军官编造的神话！士官生

早就这样用红军来吓唬我们啦！”

人们对这些谣言将信将疑。在这以前，各村什么样的谣言没有啊。谣言把那些胆小的人吓跑了。但是等到战线移过以后，也确有不少的人夜不成眠，只觉得枕头烫脑袋，褥子硬邦邦，连娇妻也变得可憎了。

另一些人则后悔没有逃到顿涅茨河对岸去，但是木已成舟，悔之晚矣，落在地上的眼泪是收不起来的……

鞑靼村的哥萨克每天晚上都聚在小胡同里交换各自听来的消息，然后就去借酒浇愁，东家西家串门子。村子里的日子过得平静，清苦。在开斋节最初的几天，只听到过一次婚礼的马铃铛声：米哈伊尔·科舍沃伊把妹妹嫁了出去。就是这次婚礼，大家也议论纷纷：

“这样的日子结婚！准是不办不成啦！”

选举村政权以后的第二天，全村家家都交出了武器。在革命军事委员会占用的莫霍夫家的房子里，暖和的门厅和走廊里都堆满了枪支。彼得罗·麦列霍夫也把他和葛利高里的两支步枪、两支手枪和一把马刀送来了。弟兄俩留下了两支军官用的手枪，只是把跟德国人打仗时带回来的枪支交了出去。

彼得罗如释重负似的回到家里。葛利高里正在内室，袖子挽到胳膊肘子以上，用煤油擦两支拆卸开的、生了锈的步枪大栓零件。两支步枪就立在床边。

“这是从哪儿弄来的？”彼得罗大吃一惊，胡子都耷拉了下来。

“这是爸爸到菲洛诺沃去看望我的时候带回来的。”

葛利高里的眯缝得窄窄的眼睛里闪着光芒。他的两只沾满了火油的手插在腰里，哈哈大笑起来。但很快他又非常突然地停住了笑声，像狼似的咬得牙齿咯吱直响。

“两支步枪——值得什么大惊小怪！……告诉你，”虽然屋子里一个外人也没有，他还是耳语说，“父亲今天对我说，”葛利高里又敛住笑

容，“他还有一挺机枪哩。”

“你就胡说吧！哪儿弄来的？要那玩意儿干什么？”

“他说，是用一袋酸奶渣从几个哥萨克辎重兵手里换来的，可是我以为老家伙是撒谎！一定是偷来的！要知道他就像屎壳郎一样，什么都要往家拖，就是拿不动的东西都要拖。他悄悄对我说：‘我有一挺机枪，埋在场院里。枪上有个弹簧，可以拿下来当螺旋钩用，不过我没有拆。’我问他：‘你要这玩意儿有什么用处？’他说：‘我很喜欢这个宝贵的弹簧，也许能派上什么用场。这是很值钱的，是铁的……’”

彼得罗大怒，想到厨房里去找父亲，但是葛利高里劝住了他。

“算了吧！帮我擦洗装枪吧。你能问出什么道理来？”

彼得罗擦着枪筒子，气得哼哧了半天，后来有点儿回心转意地说：

“也许是对的……说不定会有用的。让它埋在那儿好啦。”

就在这一天，托米林·伊万带来一个消息，说卡赞斯克正在枪毙人。他们靠着炉子抽了一会儿烟，谈了一阵子。彼得罗说话的时候总在想着什么。他很不习惯思考问题，所以很费劲，额角上都急出汗来了。托米林走后，他说：

“我现在就到鲁别任村去找雅什卡[1]·福明。我听说，他这些日子正在家里。据说，他正在搞个什么区革命委员会，不管怎么说——好歹得找个护身符呀。我求求他，万一有什么事，请他照顾照顾咱们。”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骒马套在塞得满满的爬犁上。达丽亚裹着一件新皮袄，和伊莉妮奇娜嘁嘁喳喳说了半天。然后一起跑到仓房里去，从那里拿来一个包袱。

“这是什么东西？”老头子问。

彼得罗没有做声，伊莉妮奇娜快嘴小声说：

“这是我藏的一点奶油，以防万一的。不过现在就不能舍不得奶油啦，我叫达丽亚拿上，带去送给福明的老婆当礼物，也许，也许彼秋什卡用得上，”她抽泣起来，“去当兵服役，拼死拼活，到头来却要为肩章，为这鬼东西受罪，说不定会出什么岔子……”

“住口，贫嘴娘儿们！”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怒冲冲地把鞭子扔到干草上，走到彼得罗跟前，说，“你送给他些麦子。”

“他要麦子干什么呀！”彼得罗发火了，“爸爸，你最好到阿尼库什卡家去买点儿烧酒，用不着什么麦子！”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衣襟盖着，拿来一大瓶烧酒，夸耀说：

“真是他妈的好酒！简直跟尼古拉皇上喝御酒一样。”

“老狗，你倒已经先尝过啦！”伊莉妮奇娜骂道；但是老头子就像没

有听见似的，他像吃得饱饱的猫一样眯缝起眼睛，哼哼着，用袄袖子擦着被酒烧得麻酥酥的嘴唇，精神抖擞、一瘸一拐地往屋子里走去。

彼得罗像客人似的，坐上爬犁，从院子里赶了出去，大门就那么大敞着。

他带着这些礼物去拜访那个现在有权有势的老同事：除了烧酒以外，还有一块战前织的哔叽衣料、一双靴子和一俄磅珍贵的茉莉花茶。这些东西都是他在利斯基抢来的，那时，第二十八团攻占了这个车站，队伍就散了，洗劫了停在那里的火车和仓库……

就是那一次，他在一列被洗劫的火车里抢了一只装着女人衣物的篮子。

他叫到前线上去的父亲把篮子带回家来。于是达丽亚就得意洋洋地穿上从未见过的摩登衬衣，引得娜塔莉亚和杜妮亚什卡羡慕得要命。细薄的外国料子比雪还白，每块儿绸子上都印着商标和印记。裤子上的花边比顿河上的泡沫还要漂亮。达丽亚在丈夫回来的头一夜，就是穿着这条裤子上床睡的。彼得罗在熄灯前，宽容地笑着问："男人的裤子，你也拿来穿？"

"穿这条裤子又暖和又好看，"达丽亚像在梦幻中似的回答说，"也真叫人纳闷，如果真是男人穿的——应该再长一点儿。还镶着花边……你们男人家还镶什么花边啊？"

"大概贵族老爷们穿的衣服是要镶花边的。关我什么事啊？你穿吧。"彼得罗睡意蒙眬地搔着痒痒，回答说。

对这件事儿他并未特别留意。但是随后两夜，他一躺在妻子的身边，就心怀戒惧地离她远点儿，用一种油然而生的敬意和不安的眼神瞅着那些花边，生怕碰着它们，并且感到跟达丽亚也仿佛有点疏远了。他对这些花边怎么也习惯不了。第三天夜里他火了，断然命令说：

"你他妈的把裤子给我脱了！老娘儿们不能穿这玩意儿，根本也不是女人穿的。你穿着它躺在那儿，像个贵夫人似的！简直成了个陌生的女人啦！"

早晨，他比达丽亚先起来。咳嗽着，皱起眉头，试着把裤子穿到自己腿上。他小心翼翼地把扣带、花边和自己的毛烘烘的小腿看了半天。一转身，无意中看到镜子里自己背后的一大堆花边，他啐了一口，骂着，像狗熊似的从肥大的裤腿里往外拔腿。脚的大拇指挂在绣花边上，差一点儿摔在箱子上，这下子他可真正生起气来，撕开扣带，脱下裤子，这才痛快了。达丽亚睡意蒙眬地问：

“你干什么哪？”

彼得罗生气地没有做声，哼哧着，啐个不停。至于那条谁也不知道是男人穿的，还是女人穿的裤子，达丽亚当天就叹着气，装进了箱子（箱子里还装着很多东西，可是家里的几个女人没有一个知道怎么穿戴）。这些复杂的玩意儿后来都改成了女人的内衣。可是几条裙子达丽亚却利用上了；鬼知道这些裙子为什么都做得这么短，但是聪明的女主人在裙子外面往上再接上一条裙子，使里头的裙子比外面的长出一块来，这样就可以露出半尺宽的花边。达丽亚就是穿着这条裙子，荷兰花边在土地上拖着，到处炫耀。

现在，她要跟着丈夫去作客啦，她打扮得阔气、漂亮。从镶毛边的顿河皮袄下面露出来衬裙的花边，外面是上等的崭新呢裙，也好叫从脏婆娘一步变成贵夫人的福明太太明白，她达丽亚也不是个普普通通的哥萨克女人，好歹也是位军官太太。

彼得罗摇晃着鞭子，吧咂着嘴。背上脱了毛、怀孕的骒马沿着顿河岸边坎坷不平的道路小跑着。吃午饭的时候来到了鲁别任。福明真的在家里。他对彼得罗很客气，把彼得罗让到桌上，及至他老太爷从彼得罗的爬犁上把罩了一层白霜、粘着干草屑的酒瓶子拿进来的时候，红胡子里露出了笑容。

“老同事，你怎么不露面啦。”福明两只隔得很开的蓝莹莹的色鬼眼睛不住地看达丽亚，庄重地捻着胡子，用愉快的低音拉着长腔说。

“雅科夫·叶菲梅奇，你是知道的，军队不断从这里过，时局这么紧张……”

“是啊，很紧张。老婆子！你给我们拿点黄瓜、白菜和顿河干鱼来呀。”

狭小的屋子里烧得很热。两个小孩躺在炉炕上：一个酷似父亲的男孩，也生着父亲那样蓝色的、隔得很开的眼睛，还有一个小姑娘。彼得罗喝了几杯酒，就把话转到正题上来。

“村村都在传说，好像有个什么肃反委员会要来，要对哥萨克进行审讯。”

“第十五因津斯基师的革命法庭到了维申斯克。不过，这又怎么样呢？跟你有什么相干？”

“雅科夫·叶菲梅奇，您知道，我是个军官哪。可是我这个军官，可以说——是虚有其表。”

“哼，这有什么关系？”

福明觉得自己成了时局的主宰。醉意使他变得更自以为是，忘乎所以。他一直在摸弄着胡子，摆出一副威风凛凛的样子，皱起眉头，瞅着彼得罗。

彼得罗摸清他的底以后，就故意做出一副可怜的样子，低声下气、奴颜婢膝地笑着，但是却不知不觉地把称呼从“您”变成了“你”。

“咱们一块儿服过役。你可说不出我有什么对不起你的地方。难道我反对过你吗？从来没有过！我永远是站在哥萨克这边的，我要是有半句假话，叫上帝惩罚我！”

“我们知道。彼得罗·潘苔莱耶维奇，你不用担心。我们对所有的人都了解得清清楚楚。不会动你的。不过某些人我们是要审一审的。有些是要逮捕的。这儿的坏蛋太多啦。他们留下来，却心怀鬼胎。把武器藏起来……你哪，武器交了吗？啊？”

福明慢条斯理的话突然急转直下，咄咄逼人，使彼得罗一时不知所措，脸立刻涨红了。

“你哪，交了吗？喂，你怎么啦？”福明从桌子上探过身来，逼问道。

“当然交啦，雅科夫·叶菲梅奇，你别以为……我说的是真心话。”

“真心话？我们非常了解你们……我是本地人，”他醉醺醺地挤了挤眼，张开了满口牙齿平整的大嘴，“你们一只手跟富有的哥萨克拉拉扯扯，另一只手里拿着刀，有机会就捅一刀……这群恶狗！有什么真心话！我见识过的人多啦。全是些叛徒！不过你不用害怕，不会动你的。我说话——是算数的！”

达丽亚只吃些冷菜，要有个客人样儿，她几乎没有吃面包。女主人却一劲儿地劝她吃。

彼得罗告别回家的时候已经将近黄昏了。他满怀希望，心情愉快。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送走彼得罗以后，就去看望亲家公科尔舒诺夫。红军来到以前他曾到他家里去过一次。那时候卢吉妮奇娜正在打发米吉卡上路，家里乱成一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觉得自己在这里是个多余的人，就走出来了。但是这一次是要去探听一下，家里是不是太平无事，顺便跟亲家公一起聊聊眼下这个世道。

他一瘸一拐，费了半天的工夫，才走到了村那头。老态龙钟、已经掉了好几个牙的格里沙卡爷爷在院子里迎上了他。是个星期天，老爷子也正要去教堂做晚祷。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见太亲翁大吃一惊：老头子敞开的皮袄里露出了俄土战争中获得的全部十字章和奖章，古旧的制服硬领上的绶带惹眼地闪着红光，镶着红绦的灯笼裤规规矩矩地掖在白袜筒里，头上戴着一顶佩着沙皇时代帽徽的制帽，一直压到像黄蜡做的大耳朵上。

“你怎么啦？老太爷！老亲家，你疯啦？谁在这种年月还挂十字章和前朝的帽徽啊？”

“你说什么？”格里沙卡爷爷把手巴掌放在耳朵上问。

“我说，你快把帽徽拿下来！把十字章摘下来！为了这些老古董会把

你押起来的。在苏维埃政权统治下，这是不行的，这是犯法的。”

“孩子，我忠心耿耿地为我的俄罗斯沙皇服过役。现在这个政权不是上帝的意旨。我不承认这个假政权。我是向亚历山大皇帝宣誓效忠的，可没有向庄稼佬宣过誓，就是这话！”格里沙卡爷爷咂了咂褪色的嘴唇，擦了擦发绿的胡子，用拐杖朝宅屋那边指了指说，“你是来看米伦的吗？他在家哪。我们送米秋什卡[2]撤退啦。圣母保佑他……你的孩子都没有撤退呀？什么？不然怎么……这成什么体统！他们都对皇上派来的哥萨克军长官宣过誓呀。军队里正需要人的时候，他们却在家里陪老婆……娜塔柳什卡好吗？”

“很好……你快回去把十字章摘下来吧，老亲家！现在不许佩戴这些玩意儿啦。我的上帝，你糊涂啦，老亲家？”

“去你的吧！教训我你还太年轻！走你自个儿的路吧。”

格里沙卡爷爷照直朝潘苔莱走过来，潘苔莱赶紧给他让路，从踏出的小径上走到雪地上去，不时回头看看，绝望地摇着脑袋。

“你遇见我们家的老兵了吗？真是活受罪！上帝怎么也不召他回去。”在这些日子里明显地瘦削下去的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站起来，迎着亲家公说，“把他的奖章全都挂上，戴上有前朝帽徽的制帽就走啦。怎么说也不肯摘下来。简直变成了小孩子，什么也不懂。”

“让他自寻开心去吧，他还能活多久啊……快说说看，儿郎们都怎么样啊？我们听说，好像葛利沙被这些不信上帝的家伙们搞了一下子，是吗？”卢吉妮奇娜坐到哥萨克们跟前来，伤心地插嘴说，“亲家公，我们家倒了大霉啦……给牵走了四匹马，只剩下一匹骒马和一匹小马驹儿了。倾家荡产啦！”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眯缝起眼睛，好像在瞄准似的，憋着满腔怒火，说话的调子也变了，气势汹汹地说：

“日子为什么搞得这么糟？是谁的责任？全赖他妈的这个政权！亲家，全是这个政权的罪过。人人平等——难道这行得通吗？你就是要我的命，我也不赞成！我操劳了一辈子，累得话都说不出来，浑身流过多

少臭汗，叫我跟那些不想过苦日子，可连手指头都不肯动动的人去平等吗？不，我们还要等等看！这个政权要切断兢兢业业过日子人的血管。所以我什么都懒得动手啦：干吗还要去奔命？为谁操劳？你今天积攒一点儿，明天他们一来，全都抢光……还有，亲家，前几天我的一个穆雷欣村的老同事到我家来，我们谈了半天……眼下，前线就在顿涅茨河一带。可是支持得住吗？我，老实告诉你，劝一些可靠的人说，咱们应该尽力帮助我们那些在顿涅茨河对岸战斗的人……”

“怎么个帮助法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惊愕地，不知道为什么，悄悄问。

“怎么个帮助法吗？踢开这个政权呀！把它踢得远远的，踢回坦波夫省去。叫它到那里去跟庄稼佬们平等去吧。只要能消灭这些敌人，我连一根线都不留，把全部财产都捐出去。应该这样，亲家，应该劝说人们这样去干！是时候啦！不然可就晚啦……我那位老同事说，他们那儿的哥萨克也都蠢蠢欲动。只不过要齐心点儿才行！”他的语调变成急促、难辨的低语，“大部队都开过去啦，他们这儿剩下的又有多少呢？有数的那么几个人！村村都只剩了些光杆儿主席……把他们的脑袋砍下来——那不是易如反掌嘛。至于维申斯克，那也没有什么……大家联合起来，一拥而上——把他们撕成碎块！咱们的人绝不会袖手旁观，叫咱们吃亏。我们联合起来……这才是正经事，亲家！”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站起身来，斟酌着字句，担心地劝说道：

“当心点儿，一失足——可要倒大霉呀！哥萨克们虽然在摇摆不定，可是谁他妈的知道他们往哪边儿倒啊。这种事情现在可不能随便对什么人都说……年轻人简直无法理解，他们好像都在闭着眼过日子。有的撤退走了，有的留了下来。这日子可真不好过呀。这叫什么生活，简直是地狱。”

“别担心，亲家！”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大度地笑了笑说，“不看准了，我是不说的。人跟绵羊一样：公羊往哪儿领，羊群就都往哪儿跑。所以必须给他们指明道路！要叫他们睁开眼睛看看这个政权。没有黑云——就不会打雷。我要干脆地告诉哥萨克们：应该暴动！听说，好像已经下了命令——要把所有的哥萨克都绞死。这应该怎么理解呢？”

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脸上透过雀斑，涌出了一阵红晕。

“哼，这会闹成什么样子呢，普罗珂菲耶维奇？据说，他们已经开始枪毙人啦……这算什么世道呀？瞧，几年的光景，变成什么样子啦！没有煤油，火柴也没有，莫霍夫的铺子里近来只卖点儿糖果了……庄稼呢？比从前差多少呀？把马都牵走啦。抢了我的马，也抢了别人的……抢嘛，谁都会抢，可是谁去繁殖呀？早先，那时候我还是个小伙子，我们家有八十六匹马。你也许还记得吧？有好几匹善跑的骏马，可以追上加尔梅克人的马！我们家那时候有匹额上带白斑的枣红马。我把它牵出来，鞴上鞍子，骑到草原上去，把艾蒿丛里的兔子轰出来，兔子跑不出一百沙绳，我就用马把它踩死了。到现在我还记得这件事儿呢。”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脸上露出了激动的笑容，“有一天，我骑马来到风车近前，看见一只兔子正朝我跑来。我策马追去，它呢，兜起圈子来，然后冲下山坡，穿过顿河！这是谢肉节时的事情。顿河上的雪被风吹走了，河面上的冰很滑。我追那只兔子，马一打滑，四条腿都倒了下去，摔得连脑袋也抬不起来啦。我吓得浑身直哆嗦！把马鞍子卸下来，跑回家来。我说：‘爸爸，我骑的马摔死啦！我追兔子来着。’爸爸问我：‘追上了吗？’我说：‘没有。’他骂道：‘鬼儿子，鞴上那匹铁青马，追去！’从前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噢！老人们都溺爱孩子。摔死一匹马，一点儿也不心疼，可是兔子一定要追上。一匹马值一百卢布，兔子只不过值几戈比……唉，还说什么呀！”

本来已经心惊胆战、闷闷不乐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亲家公家里出来的时候，更加心慌意乱了。现在他明显感觉到，是另一些敌视他的原则在统治他的生活。如果说，从前他管理家业、驾驭生活，像是骑着一匹训练有素的马，参加障碍赛马，那么现在，生活却像一匹发了疯的、跑得浑身汗沫的马驮着他狂奔，他已经无力驾驭这匹马，只是摇摇晃晃的在马背上不由自主地摇晃，使出吃奶的劲儿，但求不摔下马来，就谢天谢地了。

迷雾遮住了前路。曾几何时，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不还是本区的首富吗？但是最近三年来，他的精力耗尽了。长工都散掉了，耕种面积减少了九成，把牛和马从牲口棚里赶走，换来些价值不稳定、天天贬值的钞票。一切都好像是在梦里一样，像顿河上的漂浮的轻雾，随风逝去。

只剩一座有雕栏的阳台和褪色的彩檐的老宅作为纪念了。过早地出现在科尔舒诺夫那像狐狸毛一样火红的大胡子里的银丝现在已经扩展到两鬓，并且在那里落了户，起初像沙土上的蒺藜一样，是一撮一撮的，后来排斥了原先的火红色，于是，像盐粒似的白霜就布满了两鬓；而且继续节节向上推进，占领了前半个脑袋瓜儿。在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全身也是这两种基本色在疯狂地斗争：红色的血液沸腾起来，驱使着他去干活儿，逼着他去种地，盖板棚子，修理农具，发家致富；但是苦闷却又不断涌上心头："发什么财呀。到头来全是一场空！"于是满脸染上了死人般的灰白色。两只难看得要命的手已经不像从前那样，放下锤子就抓起手锯，而是无所事事地晃动着干活累得变形的脏手指，闲置在膝盖上。苦难的岁月使他衰老。土地也变得可厌了。春天，他走到田地里，就像走到一点也不可爱的妻子面前一样，只是由于习惯，尽尽责任而已。发财也不高兴，破财也不似从前那样伤心……红军把马抢走了——他无动于衷。可是两年前，他为鸡毛蒜皮的小事儿，为了牛踏乱了一捆干草，差一点儿要用叉子把妻子叉死。"科尔舒诺夫搂得太足啦，肚子都吃胀了，该吐点儿出来啦。"邻居们都这样议论他。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瘸一拐地回到家里，躺到床上。心口憋得慌，直恶心，想吐。吃过晚饭，叫老太婆给他拿腌西瓜。吃了一片儿，就哆嗦起来，好容易才走到炉炕边。第二天早晨，已经昏迷不醒，不省人事。被热血烧焦的嘴唇干裂了，脸色焦黄，白眼珠蒙上了一层珐琅似的蓝光。德罗兹吉哈老太婆给他放了血，从手上的静脉血管里放出了两盘子黏得像松焦油一样的黑血。但他还是没有恢复知觉，只是脸上变成了青灰色，尽是黑牙的嘴张得大了些，呼哧呼哧吸着气儿。

[1] 雅什卡是雅科夫的爱称。

[2] 米秋什卡也是德米特里的爱称。

第二十章

一月底，区革命委员会主席把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召到维申斯克去。他应该傍晚回来。大家都在等他。在莫霍夫家空荡荡的大宅子里，原先的书房里，米什卡·科舍沃伊坐在像双人床那样大的书桌后面。从维申斯克派来的民警奥利沙诺夫斜躺在窗台上（屋子里只有一把椅子），一声不响地抽着烟，从老远，技艺高超地把痰唾到壁炉的瓷砖上，每次都唾到一块新砖上。窗外，星光灿烂，夜色皎洁。是一个静得铮铮有声的寒夜。米哈伊尔正在搜查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家的记录上签字，偶尔抬起头来看看窗外结了一层像砂糖似的白霜的枫树枝。

有人走上了台阶，毡靴子咯吱咯吱地轻声响着。

“回来啦。”

米什卡站了起来。但是过道里却响起了别人的咳嗽声，别人的脚步声。葛利高里·麦列霍夫紧裹着军大衣走了进来，他的脸冻得红扑扑的，眉毛和胡子上都挂满白霜。

“我是来烤烤火的。你好啊！”

“来吧，发发牢骚吧。”

“有什么牢骚可发。我是顺便来说一声，请不要派我们家去搞什么运输啦。因为我们家的马腿都有病。”

“那还有牛哪？”米什卡沉着地斜睨了他一眼。

“牛能拉什么东西呀？道路滑得不得了。”

脚踏得冻硬的木板咚咚响，有人大步走上了台阶。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穿着斗篷，像女人似的系着长耳风帽，闯进了屋子。他带进来一股新鲜的冷空气味、干草味和烟臭气味。

“冻死啦，冻死啦，伙计们！……葛利高里，好啊！干吗你夜里还出来瞎逛呀？……也不知道谁他妈的想出了这种斗篷：简直像筛子一样，

根本挡不住风！”

他脱掉衣服，还没来得及把斗篷挂好，就开口说：

“好啊，我见到主席啦。”满面春风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两眼闪闪发光，走到桌边来。他急不可待地想要把经过讲出来。“我走进他的办公室。他和我握过手，说：‘请坐，同志。’这可是区主席呀！可从前是什么样子呀？从前就是一位少将！你在他面前要怎样站着才成啊？瞧，我们的政权有多好！大家平等！”

他这种兴奋、幸福的脸色，在桌子旁那股忙活劲儿，以及这种喜不自胜的谈话，葛利高里怎么也不能理解。他问：

“你为什么这么高兴呀，阿列克谢耶夫[1]？”

“怎么——为什么？”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下巴颏哆嗦了一下说，“人家把我当人看，我怎么能不高兴呀？平等相待，把手伸给我，还给我让座……”

“近几年，将军们也穿用麻袋做的衬衣啦。”葛利高里用手掌边捋了捋胡子，眯缝起眼睛说，“我看见过一位将军的肩章是用变色铅笔画的。也常把手伸给哥萨克……”

“将军们是被迫的，这些人是出自真情。一样吗？”

“有什么不一样！”葛利高里摇摇头说。

“照你的说法，政权也是一个样的了？那么咱们为了什么要打仗呢？你为了什么要打仗？是为将军打的吗？可是你却说：‘一个样。’”

“我是为自个儿打仗的，而不是为了将军。凭良心说，那些人也好，这些人也好，全都不合我的意。”

“那么什么人合你的意呢？”

“什么人都不合我的意！”

奥利沙诺夫从屋子这边朝屋子那边啐了一口唾沫，同情地笑了。看

来，他也觉得什么人都不合他的意。

“从前你好像并不是这样想的。”

米什卡原本是想刺一下葛利高里，才这样说的，但是葛利高里满不在乎，一点也没有察觉这句话是带刺儿的：

“我也好，你也好——咱们大家想的都不一样……”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本想把葛利高里打发走，然后把自己这次出差的情况以及区革命委员会主席谈话的详情告诉米哈伊尔，但是现在的谈话开始使他不安。由于在区里看到和听到的一些新情况的影响，他不假思索地投入了争论：

“你是来搅浑我们头脑的呀，葛利高里！连你自个儿也不知道你想干什么。”

“真的不知道。”葛利高里高兴地同意说。

“这个政权有什么可让你责怪的？”

“可你又干吗这样拍它的马屁呢？你从什么时候变得这么红啦？”

“咱们不谈这个问题。咱们就事论事。明白吗？你少说些政权的坏话，因为我是主席，我也犯不着跟你争论。”

“那咱们就别谈啦。我也该走啦。我是为了派运输的事情来的。至于你的政权，不管你怎么说，也是一个坏政权。你直截了当地回答我，咱们就结束谈话，这个政权能给咱们哥萨克什么好处？”

“什么样的哥萨克？哥萨克也是各式各样的。”

“统统都算上，所有的哥萨克。”

“给他们自由，权利……你等等！……等等，你的话里，似乎……”

“一九一七年就是这样说的，现在应该换点儿新鲜的啦！”葛利高里打断他的话，“给土地？自由？平等？……咱们的土地多得很。再多的自

由也用不着，不然就会到街上去杀人玩啦。从前的区长镇长都是选举的，现在却是官派的。那个跟你握握手就使你高兴的人，是谁选举出来的？这个政权给哥萨克带来的除了破产，别的什么也没有。这是庄稼佬的政权，庄稼佬才需要它。不过我们也不要将军。不论共产党还是将军——全是枷锁。”

“富有的哥萨克不需要这个政权，可是其他人呢？你这个糊涂虫！咱们村里只有三户财主，其余的全是贫困人家。还有，对那些工人怎么办？不，我们是不能赞成你这种说法的！要叫富有的哥萨克从塞满的嘴里吐出一块，分给饿肚子的人。如果他们不肯——我们就从他们嘴里掏出来！不能再让他们作威作福啦！他们抢占了土地……”

“土地不是抢来的，而是浴血奋战得来的！我们的祖宗用鲜血浇灌了这块土地，也许，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我们这块黑土地才这样肥沃。”

“不管是怎么来的，都要分给穷人。要平分土地——要真分！可是你，只是嘴上说说而已，像房顶的风信旗一样，风往哪儿吹，你就往哪儿倒。你这号人，只会把生活搞乱！”

“你住嘴吧，别骂啦！因为咱们是老朋友啦，我才来说说憋在心里的话。你说——平分土地……布尔什维克就是用这些鬼话去骗那些糊涂百姓的。说了许多好听的话，引诱人们上钩，就像鱼吃钓饵一样！平等在什么地方啊？就拿红军来说吧：军队从村子里开过。你就看吧：排长穿的是铬鞣革皮靴，‘小卒’却包着破裹腿。我看见一个政委，一身都是皮衣裳，皮裤子啦，皮上衣啦，可是别人却连做皮鞋都没有皮子。要知道，他们的政权才建立了一年，就搞成这个样子，如果他们在这儿生了根——哪里会有什么平等可言呀？……当年在前线上就宣传：‘我们官兵平等。薪饷一样。’……不！全是骗人的！都骂老爷不好，那么奴才变的地主还要坏一百倍！旧军官们，那是坏得不用说啦，可是小兵一旦当上了军官——你就干脆躺下等死好啦！他能坏到头儿！这号军官受的教育跟普通哥萨克一样：只会攥牛尾巴，可是你瞧吧——他一爬上台，一旦手里有了权，就晕乎啦，只要能保住自己官儿，就是剥别人身上的皮也下得了手。”

“你的话统统是反革命胡说！”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冷冷地说，但是

没有抬眼睛去看葛利高里，“你想把我拉回你那条沟垄里去是办不到的。我也不去反驳你了。我好久没有看见你，我坦白告诉你，你变得太厉害了。你成了苏维埃政权的敌人！”

“我没有想到你会说出这种话来……难道我谈谈我们应该有个什么样的政权，就是反革命吗？就等于士官生了吗？”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从奥利沙诺夫手里拿过烟荷包，口气已经比较温和地说：

“我怎么才能说服你呢？别人可以用自己的脑袋来想通这些道理。自己来领会这一切！可是我做不到，我没有文化，识字不多，弄不明白。我自己有很多道理也都是摸索出来的……”

“你们别再说啦！”科舍沃伊愤愤地说。

他们一起从执行委员会走了出来。葛利高里一声不吭。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被这种沉默弄得很不舒服，他想不通别人怎么会有这样的想法，因为这对他太陌生了，而且他是站在另一个山岗上观察生活的，他在分手的时候说：

“你这些想法还是装在自己肚子里好。否则，尽管我们是老朋友了，你家的彼得罗又是我的干亲家，那我也有办法对付你！不能再去迷惑哥萨克啦，他们已经迷惑得够呛啦。你也休想挡我们的道儿。我们会把你踩死！……再见！”

葛利高里独自走着，感到仿佛迈过了一道门限，原来他觉得模糊不清的东西，现在突然看得非常清楚了。其实，他只不过是在火头上，说出了这些日子总在思考的问题，吐了吐郁积在心里急于要发泄的闷气。还由于他已经站在与自己全都反对的两种原则斗争的边缘，——因此心里产生了无法消除的、压不下去的愤怒。

米什卡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同走去。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重又讲起他和区革命委员会主席见面的情景，但是一开口，就觉得已经失去了原来的色彩和意义。他竭力想恢复原来的情绪，可是无济于事：好像有什么东西挡在面前，使他不能尽情地生活，不能痛快地呼吸新鲜、冷

冽的空气。这障碍就是葛利高里，就是刚才跟葛利高里的谈话。他一想起来，就恶狠狠地骂道：

“葛利什卡这种人，简直是斗争中的绊脚石。下流玩意儿！他总是不靠岸，就像在冰窟窿里打旋的牛粪团儿，转来转去。如果他再来的话——我要狠狠地教训他一顿！他要是公开进行煽动——我们会找到关他的地方的……喂，米沙特卡，你怎么样啊？事情顺利吗？”

米什卡正在想着什么心事，只是骂了几声。

他们穿过一个街区，科舍沃伊扭过头来，丰满的、像姑娘似的嘴唇上带着不知所措的笑容，对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说：

“阿列克谢耶维奇，政治这玩意儿可真他妈的厉害呀！鬼东西！谈别的，什么都行，可是一谈到政治就惹你生气。刚才，我跟葛利什卡一开始谈话……要知道我们从小儿一起长大的，一起在学校里念书，一起追姑娘玩，他就像我的哥哥……可是现在一说话，我就气得肚子胀，像个大西瓜，浑身直哆嗦！就像他夺走我最珍贵、最爱惜的东西一样。就像他在抢劫我一样！这样的谈话，弄得你简直想杀人。今天，在这次战争中，要六亲不认才行。只要你看准了目标，就向前猛冲吧！”米什卡像受了莫大的委屈似的声音在战栗，“就是他从我手里抢走了姑娘，我也不曾像现在这样为这番话生这么大气。你看，这有多厉害！”

[1] 阿列克谢耶夫是阿列克谢耶维奇的简称。

第二十一章

天上飘着雪花，可是在空中就融化了。到中午时分，陡崖上的积雪开始崩塌，发出低沉的轰隆声。顿河对岸的树林呼啸起来。橡树枝上的冰雪融化了，露出了黑树枝。水珠从枝丫上滴下来，穿透积雪，直落到被腐烂的落叶焐暖了的土地上。吹来早春令人陶醉的融雪气味，果园里飘溢着樱桃树萌发的气息。顿河的冰面上已经到处是化穿了的冰孔。岸边的冰都化了，冰窟窿四周已经浸满了碧绿、晶莹的河水。

往顿河沿岸运送炮弹的车队要在鞑靼村换车。押运的红军战士都是些凶悍的小伙子。队长留下来看守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他对阿列克谢耶维奇说："我陪你坐一会儿吧，不然，时局这么紧张，你会乘机逃走的！"其余的人都派去寻找车辆，需要四十七辆双套大车。叶梅利扬也来到麦列霍夫家。

"请套上车，把炮弹运到博科夫斯克镇去！"

彼得罗张口就说：

"那两匹马腿有病，昨天我已经赶着骒马去维申斯克送过一次伤员啦。"

叶梅利扬二话没说，就朝马棚走去。彼得罗急得连帽子也顾不得戴，从屋子里跑出来，跟在他后面喊：

"听见了吗？你等等……是不是，免我们一次吧？"

"是不是请你别装糊涂？"叶梅利扬严厉地打量了一下彼得罗，补充说，"我想去看看你们的马，看看它们的腿得的是什么病。是无心还是有意用锤子把关节敲坏啦？你别跟我耍这种障眼法！我见过的马，比你看见的马粪还多。套车吧！马也行，牛也行——什么都可以。"

葛利高里赶着爬犁去了。走以前，他跑到厨房里，亲吻着孩子们，匆匆地嘟哝说：

“我给你们带好东西回来，你们在家可不许胡闹，要听妈妈的话。”又对彼得罗说，“你别挂念我，我不会走远的。如果到了博科夫斯克还要往前走，我就扔下牛跑回来。不过我可不回村子里来啦。我到西金村姨妈家去住几天……彼得罗，你要去看我……不知道为什么我觉得在这儿过得很害怕，”他笑了笑，“好，祝你健康！娜塔什卡，不要太思念我！”

莫霍夫的商店已经当作军需仓库，在商店前面把炮弹箱子装上车，车队就出发了。

“他们打仗，是为了他们能过上好日子，我们也曾经为了自己过好日子打过仗，”葛利高里斜倚在爬犁上，用皮袄裹着脑袋，在牛车有规律的摇晃中，想着这个问题，“生活中根本就没有什么真理可言。看来，是胜者为王，胜利者就可以吃掉那个战败的……可我却还在寻找什么愚蠢的真理呢。弄得精神苦闷，东投西靠……听说古时候，鞑靼人曾经侵占过顿河，抢掠土地，奴役顿河沿岸的老百姓。现在——俄罗斯人来啦。不！我绝不低头！他们是我和全体哥萨克的敌人。现在，哥萨克们已经开始明白过来啦……放弃阵地。今天，个个都跟我一样，唉！后悔也来不及啦。”

近处是垂到道路上的艾蒿、起伏的山岗、乱蓬蓬的山沟，迎面移来，远处是一片雪野，随着爬犁盘桓、萦回，往南方伸展开去。路途漫长，百无聊赖，令人昏昏欲睡。

葛利高里懒洋洋地吆喝着牛，打着盹儿，靠在捆在爬犁上的箱子上摇晃着。他抽完烟，把脸扎进散发着干木樨气味和六月的甜蜜的阳光气味的干草里，不知不觉地睡熟了。他梦见跟阿克西妮亚走在长得很高的、窸窣作响的麦地里。阿克西妮亚小心翼翼地抱着一个婴儿，从旁用监视的目光偷偷看着他。葛利高里听见自己的心跳声，听见麦穗的悦耳的窸窣声，看见了田间小径上神话般的野草绣出的美丽花边，看见了引人忧伤的蔚蓝的天空。他心花怒放，感情激动，仍然像从前那样，以全身心爱着阿克西妮亚，他全身，甚至心脏的每一次跳动，都感受到了这种心境，但同时又意识到这并不是真的，有一种僵死的东西在他眼前闪忽，他知道这是梦。他很喜欢这个梦，看成是真实的生活。阿克西妮亚

依然是五年前的阿克西妮亚，只不过是世态炎凉，使她变得矜持了。葛利高里觉得在真实生活中，他也从未这样，简直是刺眼地、清晰地看到了她脖子上那些毛茸茸的（风吹着的）发卷和系头发的白头巾角……爬犁的颠簸把他惊醒，人声使他清醒。

迎面驶来许多爬犁，从他们旁边赶过去。

“老乡们，你们运的什么东西呀？”在葛利高里前面的博多夫斯科夫在爬犁上沙哑地喊道。

爬犁的滑杠吱扭吱扭地唱着，两瓣的牛蹄子踏得积雪咯吱咯吱地响。迎面赶来的爬犁上半天没有人吭声。最后有一个人回答说：

“拉的死人！伤寒病死的……”

葛利高里抬起头来。看见赶过去的爬犁上并排躺着许多穿灰色军大衣的尸体，上面用帆布盖着。葛利高里的爬犁一摇晃，爬犁边正好碰在一只赶过去的爬犁上扎煞出来的死人手上，发出了低沉的生铁似的声音……葛利高里无动于衷地扭过头去。

木樨草的诱人的甜蜜气味又使葛利高里昏昏欲睡，他轻轻地把脸颊转向遗忘殆半的过去，想让自己的心再去碰一碰旧情的利刃。葛利高里感觉到了一阵刺心的、同时又是甜蜜的疼痛，他又往爬犁上一靠，脸颊靠在木樨草的黄茎上。回忆使激动的心房热血沸腾，突突地跳着，使他久久不能再入梦乡。

第二十二章

村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周围只团结了有数的几个人：磨粉工人达维德卡、季莫费、从前莫霍夫家的车夫叶梅利扬和麻子皮匠菲利卡。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就依靠他们来做日常工作，他越来越感觉到横在他和村民之间的那道看不见的墙。哥萨克都不来开会，就是来的话，那也是经过达维德卡和其余几个人挨家挨户在村子跑上五六次才来的。来开会，也是一言不发，说什么他们都赞成。大多是些青年人。但是即使在青年人中间，也没有发现同情者。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主持会议的时候，看见的尽是一张张冷酷无情的脸，陌生的、不信任的眼睛和愁眉蹙额的目光。这种情景使他心灰意冷，眼睛里露出苦闷的神情，说话的声调也变得无精打采，毫无信心。难怪麻子菲利卡有一天唐突地说出了几句话：

“科特利亚罗夫同志，咱们和村子离婚啦！人们都皱着眉头看你，都变成了魔鬼。昨天我去派车送受伤的红军战士到维申斯克，谁都不肯去。离了婚的人是很难再在一个家里住下去的……”

“他们拼命喝酒！糟得很哪！”叶梅利扬吧咂着烟袋，附和说，“家家户户都在忙烧酒。”

米哈伊尔·科舍沃伊皱起眉头，他本想不让别人知道自己的情绪，但是瞒不住了。晚上，走出革命委员会，准备回家的时候，他向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要求说：

“给我一支步枪。”

“干什么？”

“真没料到！我害怕空着手走路。难道你就什么也没有察觉？我是这样想的，我们应该把一些人……把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博尔德列夫老头子、马特维·卡舒林和米伦·科尔舒诺夫捉起来。这些坏蛋，他们正在偷偷地对哥萨克们说……说他们正在等待自己的人从顿涅茨河那岸回来哪。”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哭丧着脸，挥了挥手说：

“唉！如果要下手捉的话，那就得先把那些带头的人捉起来。人们在动摇观望……当然，也有个别同情我们的人，但是他们也在瞅着米伦·科尔舒诺夫。害怕他家的米吉卡一旦从顿涅茨河那岸回来——杀人倒算。”

生活发生了激烈的变化。第二天，从维申斯克来了一个骑马的通信员，送来了一道命令：要向富户摊派军饷。给鞑靼村规定的控制数字是四万卢布。摊派了下去。过了一天，征收了两口袋摊派的款子，约有一万八千多卢布。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写报告给区里，问怎么办。区里派来了三个民警，带来一道命令：“逮捕抗缴军饷的人，押送维申斯克。”把四个老头子临时关到莫霍夫家那个从前储藏苹果的地窖里。

村子乱了，像捅了马蜂窝。科尔舒诺夫紧抱住越来越不值钱的钞票，说什么也不肯缴纳军饷。然而他的好日子也到尽头了。从区里来了两个人：一个是专办地方案件的检察官——是个年轻的维申斯克哥萨克，在第二十八团服过役，另一个，皮上衣外面罩着一件老羊皮袄。他们把革命军事法庭的委任状给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看过后，就和他一同关在办公室里谈起来。检察官的同伴是一个上了岁数的人，脸刮得光光的，他严肃认真地讲起来：

“现在全区都有骚乱的苗头。残存下来的白卫军分子正在抬头，并开始煽动劳动的哥萨克。必须消灭那些特别仇视我们的人。把那些军官、神父、宪兵和财主——所有拼命跟我们作对的人，列出个名单来。请你们协助检察官做好这件事。他对某些人的情况也有所了解。”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看了看他那张刮得光光的女人似的白净脸；提名单的时候，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说到了彼得罗·麦列霍夫，但是检察官摇了摇头说：

“这是我们的人，福明已经打过招呼，叫不要动他。他是同情布尔什维克的。我们一起在第二十八团服过役。”

科舍沃伊用从学生练习簿子上撕下来一张带格的纸，写了一张名单，放在桌子上。

过了几个钟头，在莫霍夫家的宽敞的院子里，在橡树圆木上，在民

警的监视下，已经坐了许多被捕的哥萨克。他们在等候家人送干粮来和运行李的车辆。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就像准备去死一样，浑身上下，穿的都是新的：熟皮的皮袄、毡靴子和套在裤管外面的干干净净的白袜子，他坐在尽头上，跟博加特廖夫老头子和马特维·卡舒林坐在一块儿。“牛皮大王”阿夫杰伊奇匆匆地在院子里来回踱着，忽而毫无目的地朝水井里看看，忽而又拾起块木片，然后用袖子擦着汗淋淋的、像苹果似的红脸，又在台阶和木栅门之间踱起来。

其余的人都默不作声地坐在那里。他们低着头，用拐杖划着地上的雪。妇女们，个个都气喘吁吁地跑进院子，把包裹、袋子塞给被捕的亲人，嘁嘁喳喳地说着话。哭哭啼啼的卢吉妮奇娜给老头子扣上短皮袄上的扣子，用一条女人用的白色头巾给他扎上袄领，盯着他那像蒙了一层炭灰的无神的眼睛，央告说：

“格里戈里奇，你别难过！也许会太平无事地过去。你干吗这样垂头丧气呀？上——帝——呀！……”她的嘴咧得很宽，哭哭啼啼，脸拉得扁平，但是她又竭力把嘴唇收拢起来，耳语说，“我会去看望你……我带着格丽普卡去，你是最喜欢她的……”

民警在大门口喊：

“车来啦！把箱子放上去，走啦！婆娘们，到一边去，别在这儿流泪啦！”

卢吉妮奇娜这是生平第一次亲了一下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长满红汗毛的手，离他而去。

几辆牛拉的爬犁慢慢地穿过广场向顿河爬去。

七个被捕的人和两个民警都跟在爬犁后面走。阿夫杰伊奇停下来，他系了系靴子带，然后又像小伙子似的追了上去。马特维·卡舒林和儿子并肩走着，迈丹尼科夫和科罗廖夫一面走，一面在抽烟。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手扶爬犁座边走着。博加特廖夫老头子仪表堂堂地迈着沉重的脚步，走在最后。迎面吹来的风把他的家长式的大白胡子尖吹起来，飘到肩后，吹得肩膀上的围巾穗头像道别似的呼扇着。

也就是在这个阴沉的二月的日子里，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情。

最近一个时期，常有些公务人员从区上到村子里来，大家都习以为常了。所以有一辆双套马的爬犁，拉着一位冻得缩成一团、跟车夫并肩坐着的乘客来到广场上，根本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爬犁在莫霍夫的家宅前停下来。乘客下了爬犁，原来是一位上了点年纪的、动作缓慢的人。他整理了一下系在长骑兵军大衣上的步兵皮带，撩起红色哥萨克皮帽子的护耳，扶着毛瑟手枪的木壳子，不慌不忙地走上了台阶。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两名民警正在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办公室里。来人没敲门就走进来了，在门口捋了捋已经有了银丝的短胡子，用低音说：

“我找主席。”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睁圆了像鸟眼似的小眼睛看了看来客，想跳起来，但是怎么也站不起来。只是像鱼似的大张着嘴，手指头直抓圈椅的油漆已经磨光了的扶手。施托克曼显得衰老了，戴着一顶很难看的、哥萨克红顶三耳皮帽，看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两只眼珠紧凑在一起的眼睛疑惑地盯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后来，突然哆嗦了一下，眼睛一眨，闪出了光芒，从眼角直到灰白的鬓角上都堆起了皱纹。他走到还没有来得及站起来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面前，很有把握地拥抱了他，把湿漉漉的胡子贴在他的脸上亲吻着，说：

“我早就料到！我想，如果你还活着，一定就是鞑靼村的主席！”

“奥西普·达维多维奇，你打吧！……打我这个不争气的家伙吧！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的眼睛！”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哭着大声说。

在这以前，他那刚毅黝黑的脸上从来没有流过眼泪，以至那个民警都不好意思地把脸扭到一边去。

“你就相信你的眼睛吧！”施托克曼笑着，轻轻把手从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手里抽出来，用低音说，“怎么，你这儿连第二把椅子都没有吗？”

“你就坐在这把圈椅上吧！……你是从哪儿来的呀？说吧！”

“我是随着军政治部来的……我看得出，你似乎怎么也不敢相信我的到来是真的。真是个怪人！”

施托克曼含笑拍打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膝盖，急忙说：

“老兄，一切都简单得很。从这儿把我逮走以后，就审判，就流放，在流放期间，发生了革命。我和同志们组织了一支赤卫军，打过杜托夫和高尔察克。噢，老兄，在那儿可遇到很多令人高兴的事情！现在我们已经把高尔察克赶出乌拉尔啦，——知道吗？这不，我又到你们这条战线上来啦。第八军政治部派我到你们区里来工作，因为我在这儿待过，熟悉本地情况。我赶到维申斯克，在革命军事委员会跟人们谈了谈，于是我决定首先到鞑靼村来。我想，先在你们这儿住些日子，做点儿工作，帮你们把工作组织好，然后再走。你看，我没有忘记老朋友吧？好啦，这些说来话长，咱们以后还有时间谈，现在咱们来谈谈你自己的事儿，谈谈情况，让我先了解一下这里的人，了解一下目前的情况。村里有党小组吗？哪些人在帮着你工作？活下来的熟人还有谁？好，这样吧，同志们……让我和主席单独谈一会儿。哼，真见鬼！我一进村子，就闻到了一股旧日的气味……是啊，从前是那样子，可现在是什么时代呀……喂，谈谈吧！”

过了三个钟头，米什卡·科舍沃伊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领着施托克曼来到旧日的住处，斜眼卢克什卡家。他们在棕色的路面上走着。米什卡不断地去揪施托克曼的军大衣袖子，生怕施托克曼会突然溜掉，隐藏起来，或者像鬼魂一样散去似的。

卢克什卡请老房客喝白菜汤，还从箱子里的秘密角落里拿出来一块由于放得太久，尽是小孔的砂糖。

喝完樱桃叶焙的茶以后，施托克曼就躺在小床上，听他们两人杂乱无章地讲起来，有时候插嘴提些问题。他叼着烟嘴，快天亮的时候，竟不知不觉地睡着了，香烟掉到肮脏的法兰绒衬衫上。可是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还继续讲了十来分钟，直到施托克曼只用呼噜声来回答他的问题时，才恍然大悟，于是踮着脚尖走了出来，因为怕冲到嗓子眼里的咳嗽

冒出来，憋得脸都紫了，流出了眼泪。

“你放心了吧？”米什卡像被搔得痒痒似的笑着，走下台阶，悄悄问。

押解犯人去维申斯克的奥利沙诺夫，乘同去的爬犁半夜回到村里。在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家的窗上敲了半天，才把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叫醒。

“你怎么啦？”睡眼惺忪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走出来问，“怎么回来啦？带文书来啦，还是怎么的？”

奥利沙诺夫甩了一下鞭子，说：

“他们把哥萨克们给枪毙啦。”

“你胡说，混蛋！”

“我们把犯人解到了——他们立刻就进行审讯，天还没有黑，就押到松树林子里去啦……我亲眼看见的！”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急得两脚怎么也穿不进毡靴子里去，穿好衣服，就跑到施托克曼那里去了。

“咱们今天送去的那些人——在维申斯克都给枪毙啦！我原以为，是把他们关进监狱，这样干法算是怎么回事……这样胡来，我们在村里什么事也干不成！我们会完全失去群众，奥西普·达维多维奇！……这有点儿不对头。为什么要枪毙人呢？现在怎么办啊？”

他以为施托克曼准会跟他一样，对发生的事情大为恼火，担心事件的严重后果，但是这位慢条斯理地套上衬衣，脑袋钻出来以后，请求他说：

“你别嚷啦。你要把女主人吵醒啦……”

施托克曼穿好衣服，点上烟，请求他把逮捕这七个犯人的原因又讲了一遍，然后冷冷地开口说：

“你应该习惯这种事情，好好习惯起来！前线离我们只有一百五十俄里。哥萨克的基本群众都敌视我们。这是因为你们这儿的富农，哥萨克富农，也就是那些村镇长们和其他上层分子，这些人在劳动哥萨克群众中享有很大的威望，很有影响，是的。为什么这样？好，这也应该明白。哥萨克是一个特殊的阶层，是世世代代的兵痞。沙皇制度培养了他们热爱上级，热爱‘长官大人’的心理……军歌里是这么唱的吧：‘长官大人怎么命令——我们就往哪里冲，砍哪，刺哪，打呀。’对吧？你明白了吧！而这些长官大人却命令哥萨克去镇压工人罢工……哥萨克已经被愚弄了三百年之久。时间够长啦！就是这样！而顿河一带的哥萨克富农比起其他地方的富农，就说梁赞省的富农吧，是大不相同的！梁赞的富农被打垮了，他们只能对苏维埃政权嘘几声，软弱无力，只敢躲在角落里使点儿坏。而顿河的富农呢？则是武装的富农，是非常危险的毒蛇！他们很强大。他们不仅嘘几声，不只是散布诬蔑我们的谣言，像你说的科尔舒诺夫和其他一些人干的那样，他们还要明目张胆地起来反对我们。当然是这样喽！他们会拿起枪来打我们！会打你！而且还要竭力拉上其余的哥萨克跟着他们走，就是说要蒙骗那些中产阶级的哥萨克，甚至哥萨克贫农也会跟着他们走。富农想用他们的手来打我们！所以，这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呢？已经证明他们有反对我们的行动，是吧？这就足够啦！不用费话——枪毙！这用不着怜悯，说什么他们是好人……”

“我并不是怜悯他们，你这是说到哪里去啦！”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挥起双手，争辩说，“我是担心，其他群众会离弃我们。”

在这以前，施托克曼还一直是泰然地用手巴掌摸着长满灰白胸毛的、扁平的胸膛，这会儿突然发怒了，使劲抓住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军便服的领子，把他拉到自己身边，已经不成声了，竭力压着咳嗽，沙哑地哼哼说：

“如果能让他们懂得我们的阶级真理，他们是不会离弃我们的！劳动哥萨克只会跟我们一起走，而不会跟富农走！唉，你呀，你呀！……富农们是靠剥削他们的劳动！——靠他们的劳动过日子的啊！发财致富的啊！唉，你这个糊涂虫！你松劲儿啦！你的情绪不对头……我要好好管教管教你！一个工人阶级的小伙子，却像个知识分子一样流泪抹鼻涕……简直变得像个讨厌的社会革命党了！你看我怎么收拾你吧，伊

万！”

他松开了军便服的领子，微微笑了一下，摇了摇脑袋，点上一支烟，吞一口烟，已经心平气和地结束说：

“如果不把区里活动最猖獗的敌人捉起来，就会发生暴动。如果现在能及时地消灭他们，暴动就不会发生。当然，这并不一定把所有的人都枪毙。要消灭那些怙恶不悛的家伙，至于其余的人——可以把他们都送到俄罗斯内地去。但是，总的来说，跟敌人是不能客气的！列宁说过：‘戴着白手套是不能革命的。’在目前情况下，有没有必要枪毙这些人呢？我认为——是有必要的！也许，不需要全都枪毙，但是像科尔舒诺夫，是没有宽恕的理由的！这是很清楚的！还有麦列霍夫，虽然暂时让他跑掉了。应该先捉他才是！他比其余所有的人，包括被捕的这些在内，都更加危险。你要记住这一点。他在执行委员会对你说的那些话，——就是明天的敌人要说的话。用不着为此伤心。工人阶级最优秀的儿子在前线奋斗牺牲，成千成万地牺牲。我们应该为这些人悲痛，不应该为那些正在杀害他们，或者在等待时机，从背后刺他们一刀的家伙们伤心。不是他们消灭我们，就是我们消灭他们！中间道路是没有的。事情就是这样，亲爱的阿列克谢耶维奇！”

第二十三章

彼得罗刚刚打扫完牲口棚，正从手套上往下掸着干草末，走进屋子，忽然门廊里的门铞响了起来。

卢吉妮奇娜裹着一条黑绒披肩，迈进了门限。她谁也没有问候，迈着细碎的脚步，蹒跚地来到站在厨房长凳旁边的娜塔莉亚跟前，跪在她脚下。

“好妈妈！亲爱的！你这是怎么啦！……”娜塔莉亚变了声地喊道，竭力想把母亲沉重的身躯拉起来。

卢吉妮奇娜没有回答，只把脑袋往土地上一撞，就不成声地像哭丧似的号啕大哭起来：

“我的亲人哪！你把我们撇给谁……呀？……”婆娘们都同时哭号起来，孩子们也跟着哭叫，弄得彼得罗赶紧从炉台上抓起烟荷包，跑到门廊里去。他已经猜到是怎么回事了。在台阶上站了一会儿，抽了一支烟。等屋子里的哭叫声沉寂了，彼得罗才脊背上带着一股不舒服的凉气走进了厨房。卢吉妮奇娜把拧干又哭湿的手绢捂在脸上，絮絮叨叨地说：

“把我们的米伦·格里戈里奇枪毙啦！……他已经不在人世啦！……我们都成了孤儿寡母啦！……现在连母鸡也敢来欺负我们啦！……”她重又狼嗥似的哭道：“他的眼睛合上啦！……再也看不见阳世人间啦！……”

达丽亚在用凉水灌昏迷过去的娜塔莉亚，伊莉妮奇娜在用围裙擦着泪脸。从内室里传来一阵咳嗽声和咬牙切齿的呻吟声，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卧病在床。

“看在主基督的面上，亲家！看在创世主的面上，我的亲人啊，到维申斯克去一趟吧，去把尸首给我们拉回来吧！”卢吉妮奇娜抓住彼得罗的两只手，发疯似的按在自己胸前，“把他运回来……噢噫，大慈大悲的圣母啊！噢噫，我不能不埋不葬，叫他烂在那儿呀！”

“你怎么啦，你这是怎么啦，亲家太太！”彼得罗好像避瘟神似的，从她身旁躲开，“找到他的尸首——就那么容易啊？我要先保住自己的命呀！我到哪儿去找他的尸首呀？”

“不要推辞啦，彼秋什卡！看在基督的面上！看在基督的面上！……”

彼得罗直咬胡子，最后还是答应了。他决定到维申斯克去找一个熟识的哥萨克帮忙把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尸首弄出来。他夜里动身。村子里都已经点上了灯，家家户户都在谈论这个新闻：“哥萨克们被枪毙啦！”

彼得罗来到新教堂附近父亲的一位同事家，请他帮忙把亲家公的尸首起出来。那人很痛快地答应了。

“咱们去吧。我知道那个地方。埋得并不深。不过你怎么认得出他来呢？坑里埋的不只是他一个人呀。昨天枪毙了十二个刽子手，因为他们在士官生政权时枪毙过咱们的人。不过有一个条件：事后你请我喝一瓶烧酒，行吗？”

半夜里，他们带着铁锹和装牲口粪用的抬筐，顺着镇子边儿，穿过公墓，朝松树林走去，死刑就是在树林旁边执行的。天上飘着小雪花。脚碰在结了一层白霜的红柳树上，沙沙作响。彼得罗谛听着每一个响声，心里咒骂自己这趟差使，咒骂卢吉妮奇娜，以至这位已经去世的亲家公。在第一片小松树旁边，那个哥萨克在一个高高的沙土岗旁边停了下来。

“就在这附近……”

他们又往前走了一百来步。一群镇上的野狗见了他们，汪汪叫着跑开了……彼得罗扔掉抬筐，沙哑地低语说：

“咱们回去吧！滚他妈的！……他埋在哪儿，还不是一样？噢哟，我竟干起这种事……这个女妖精，央求我来干这种事！”

“你怎么胆怯啦？走吧！”那个哥萨克嘲笑说。他们找到了那个地

方。在一丛乱蓬蓬的老红柳树旁边，积雪已被踏得很结实，跟沙土混到一起。人的足迹和狗的脚印像一道道的光线，从这里散射开去……

……彼得罗一看到火红色的大胡子就认出了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他抓住亲家公的皮带，把尸体拖了出来，装到抬筐里。那个哥萨克不断地咳嗽着填上土坑；他抓起抬筐的把手，不高兴地埋怨说：

“应该坐爬犁到松林来啊。咱们俩也真够傻啦！这头野猪足有五普特重。雪地里又这么难走。”

彼得罗推了推死人已经不会走路的腿，也抓起了筐把。

他在那个哥萨克家里一直大喝到天亮。包在厚布里的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在爬犁里等着。彼得罗喝得醉醺醺的，把马就拴在这辆爬犁上，马一直站在那里，把带着笼头的脑袋拼命伸长，竖起耳朵打着响鼻。它也闻到了死尸的气味，所以连草也不吃了。

太阳刚刚升起来，彼得罗已经回到村子。他不停地赶着马，在草地上飞奔。身后，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的脑袋碰得爬犁底板咚咚乱响。彼得罗一路曾两次停下来，把一团团的干草垫到死人的脑袋底下。他把亲家公直接拉回他家去。父亲生前最疼爱的小女儿格丽帕什卡给死者打开了大门，就从爬犁边倒到一旁的雪堆上去。彼得罗像扛面粉口袋似的，把亲家公的尸体扛进了宽敞的厨房，小心翼翼地放在早已铺好麻布的桌子上。眼泪已经哭干了的卢吉妮奇娜披头散发，在丈夫整整齐齐地穿着白寿袜的脚边爬着，嗓子全哭哑了。

“我们的当家人呀，我原以为你能自己走进家门，哪料到你是扛进来的啊。”她那隐约可辨的低诉和抽泣声，不知道为什么非常像嘻嘻的笑声。

彼得罗把格里沙卡爷爷从内室里搀出来。老头子浑身直哆嗦，仿佛他脚下的地板在震动、摇晃似的。但是他却腿脚利落地走到灵桌前面，站在死者头前。

“喂，你好啊，米伦！你瞧，儿子啊，咱们竟是这样见面……”他画了个十字，亲了亲儿子沾满黄泥的冰凉的额角，“米伦努什卡[1]！我也

快……”他声调高亢地喊道。又仿佛是怕说错话似的，急忙，完全不像老人的动作，捂上了嘴，趴到桌子上。彼得罗的喉咙像被狼抓住一样，抽搐起来，悄悄走到院子里，走到拴在台阶边的马跟前。

[1] 米伦努什卡是米伦的爱称。

第二十四章

从顿河的静静的深渊里溢出许多支浅流。浅流中，水波盘旋、激荡。顿河蹒跚地、静静地泛流而去。黑鱼成群结队地蛰伏在坚硬的沙土河床上；鲟鱼游到浅水处觅食，鲤鱼在沿岸的绿苔中翻腾；小白鱼和鲈鱼在追逐大白鱼，鲢鱼在贝壳堆里乱刨；有时候鲢鱼搅起绿色的浪花，在皎洁的月光中跃出水面，摇晃着金光闪闪的尾巴，接着又钻进河底，把长着胡子的大脑袋扎进贝壳堆里去乱刨，想在黎明以前，在已经啃得光光的、浸在水里的黑树枝丛里昏睡上一会儿。

但是在河床狭窄、洪流不能自由奔腾的地方，顿河就在河底冲出深峡，咆哮着，犹如万马奔腾，翻着白浪，滚滚流去。在突崖岬角处，水流在峡谷中形成漩涡。那里的水流疯狂地旋转，翻腾：令人流连忘返。

而生活却从平静的浅滩进入惊涛拍岸的峡谷。顿河上游掀起了巨浪。两股洪水冲突争流，哥萨克们分道扬镳，冲起漩涡，盘旋不已。家境贫寒的年轻人不知所措，沉默不语，一直盼望着苏维埃政权会带来和平，而老年人投入了进攻，已经在公开进行煽动，说什么红军想把哥萨克全部消灭。

三月四日，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在鞑靼村召开村民大会。到会的人是出奇地多。可能是因为施托克曼建议革命军事委员会，把跟着白军逃走的商人们留下来的财产，分给贫穷的人家。开会之前曾跟一个从区里派来的工作人员发生了激烈的争论。他是维申斯克派来接收充公衣物的全权代表。施托克曼给他解释，村革命军事委员会眼下不能把衣物交出去，因为昨天刚发给运送红军伤病员的车队三十多件冬装。派来的这个小伙子就责怪起施托克曼来，他提高了嗓门严厉地问道：

“谁批准你发放没收的衣物的？”

“我们根本没有请求任何人批准。”

“那么你有什么权力盗窃人民的财产？”

“你不要叫嚷嘛，同志，别说昏话啦。没有人盗窃什么东西。我们发

给车夫的皮袄都留有借据，等他们把红军送到下一个兵站后，回程时再把衣服交还。红军伤员都衣不蔽体，让他们只穿着一件单薄的破军大衣上路——这就等于送他们去见上帝。我怎么忍心不发给他们呢？况且，当时这些衣服都像废物似的闲置在仓库里呢。”

他压着胸中的怒火解释说，谈话本来可以就此和平收场啦，但是那个小伙子声色俱厉，大兴问罪之师：

“你是什么人？是革命军事委员会的主席吗？我要逮捕你！把工作交代给副主席！立刻把你押送到维申斯克去。大概，你把这儿的公共财产已经盗窃过半了吧，可是我……”

“你是共产党员吗？”施托克曼脸色变得像死人一样灰白，斜睨着他，问。

“这与你无关！民警！把他带走，立刻押到维申斯克去！交给区民警局，要一张收据。”

小伙子打量着施托克曼。

“到那儿我们再跟你谈。我叫你知道点儿厉害，你这个胡作非为的家伙！”

“同志！你怎么啦——疯了吗？你知道……”

“不要费话，住口！”

在这场争论中还未来得及说一句话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看到施托克曼正缓慢，但是非常可怕地伸手去摘挂在墙上的匣子枪。小伙子的眼睛里露出恐怖神情。他以惊人的速度用屁股顶开了门，仰面倒在地上，脊背撞着台阶的磴儿滑了下去，急忙钻进爬犁里，在还没有逃出广场以前，一劲地敲着车夫的后背，催他快赶，不时回头观看，显然是怕被追上。

革命军事委员会里的笑声像打雷似的，震得窗户直响，爱逗笑的达维德卡笑得在桌子上直打滚儿。但是施托克曼的眼皮还神经质地跳动了

半天，眼睛斜着。

“不可思议，真是太混蛋啦！唉，这个坏东西！”他用哆嗦着的手指头卷着烟，不断地重复说。

他跟科舍沃伊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同去参加村民大会。会场上挤满了人。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心里甚至产生了不祥的预感：“他们可能是别有用心吧……全村的人都来了。”但是等他摘掉帽子，走进人群的时候，他的疑心就消逝了。哥萨克们都客气地给他让路。大家脸上的表情都很镇定，有些人的眼睛里甚至露出快活的神色。施托克曼环顾哥萨克人群。他很想缓和一下会场的紧张气氛，引导群众开口说话。他学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样子，摘下红顶的皮帽子，大声说：

“哥萨克同志们！你们这里成立苏维埃政权已经一个半月啦。但是直到现在，我们革命军事委员会仍然觉得，你们还有点儿不信任我们，甚至还怀有某种敌意。你们不大来参加村民大会，在你们中间还流传着各种各样的谣言，什么要把哥萨克全都枪毙啦，什么苏维埃政权要压迫你们啦等等胡言乱语。我们应该推心置腹地谈谈啦，应该更加互相了解啦！革命军事委员会是你们自己选出来的。科特利亚罗夫和科舍沃伊都是你们本村的哥萨克，你们之间还有什么话不能说呀。我首先要郑重声明，我们的敌人散布的有关大批枪毙哥萨克的谣言——完全是诬蔑。散布这些谣言的人目的是很清楚的：挑拨哥萨克和苏维埃政权之间的感情，把你们重新推到白军那方面去。”

“你是说，并没有枪毙人吗？你说说，那七个人哪儿去啦？”后面有人喊道。

“同志们，我不是说没有枪毙过人。我们枪毙过，而且还要继续枪毙苏维埃政权的敌人，凡是企图把地主政权强加于我们的人，我们都要枪毙。我们推翻沙皇，结束对德战争，解放人民，并不是为了恢复地主政权。对德战争给你们带来了些什么？成千成万的哥萨克的死亡，孤儿寡妇，还有破产……”

“说得对！”

“这一点你说得很在理！”

“……我们主张废除战争，”施托克曼继续说，“我们主张各族人民的平等友爱！但是沙皇统治的政权，利用你们去为地主和资本家掠夺土地，使地主和工厂主们可以借此大发横财。你们身边就有个地主利斯特尼茨基。他的祖父曾因参加一八一二年的战争，获得了四千俄亩土地。可是你们的祖父又得到了些什么呢？他们把头颅送在德国的土地上！他们用血灌溉了这些土地！”

会场响起了一阵嗡嗡声。嗡嗡声沉寂下来以后，立刻又发出了一阵吼声：

“对——啊啊！……”

施托克曼用皮帽子擦秃头顶上的汗，提高嗓门，大声喊：

“凡是拿着武器进攻工农政权的人，我们都要消灭！按革命军事法庭判决枪毙的你们村的那几个哥萨克，都是我们的敌人。这你们大家都知道。但是我们和你们，劳动人民，和那些同情我们的人，将共同前进，就像耕地的牛一样，并肩前进。我们将同心协力去翻耕培育新生活的土地，把它耙好，把那些陈年莠草，我们的敌人，统统从田地里拔掉！不让他们再发芽生根！不让他们妨碍新生活的成长！”

施托克曼从一片矜持的嗡嗡声中，从人们有了笑颜的脸上，知道自己的话已经打动了哥萨克们的心。他猜对了：人们开始说真心话了。

“奥西普·达维多维奇！我们是很了解你的，你从前在我们这儿住过，你简直就跟我们自己人一样。别怕我们，请你好好给我们讲讲，你们这个政权究竟想要我们干什么？我们当然是拥护这个政权的，我们的孩子都放弃了阵地，不过我们都是些没有文化的人，我们弄不清这个政权……”

格里亚兹诺夫老头子糊里糊涂地讲了半天，来回直兜圈子，一会儿好言相劝，一会儿支吾其词，显然，是怕说错了话。独臂的阿廖什卡·沙米利按捺不住了：

“我可以说吗？”

“说吧！”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听了这些话很激动，答应说。

“施托克曼同志，请你先告诉我：我可以心里想什么就说什么吗？”

“说吧。”

“你们不会逮捕我吗？”

施托克曼笑了笑，默默地挥了挥手。

“不过请你别生气！我是个头脑简单的人：我能怎么说，就怎么说出来。”

他弟弟马丁在后面直拽阿廖什卡的空棉袄袖子，吃惊地悄悄劝他说：

“算了吧，傻瓜！算了吧，别说啦，不然他们马上就会惩办你。会把你登上黑名单，阿廖什卡！”

但是沙米利推开他，难看的半边脸颊抽搐着，眼睛直眨巴，面向会场站好。

“诸位哥萨克！我现在说说，然后你们再评判，我说得对呀还是不对。”他像军人一样，用脚后跟一转，脸对着施托克曼，狡猾地眨了眨眯缝着的眼睛，“我认为：要说真心话——就要直截了当地说。要砍就要用力砍！我现在要说说我们大家，哥萨克们是怎么个想法。为什么我们怨恨共产党员……同志，你刚才讲过，你们不会反对种地的哥萨克，他们不是你们的敌人。你们反对的是财主，似乎是为穷人谋福利的。好，那就请你说说，枪毙我们村的那些人做得对吗？对科尔舒诺夫我不想说什么，——他当过村长，一辈子都是骑在别人的脖子上，可是为什么要枪毙‘牛皮大王’阿夫杰伊奇？卡舒林·马特维呢？博加特廖夫呢？迈丹尼科夫呢？还有科罗廖夫呢？他们也是和我们一样的没有文化的大老粗，满脑子糊涂账。他们只学会扶犁把子，没有学会拿书本。他们这几个人，有的连一个大字都不认识。他们就认识А、Б两个字母——这就是他们全

部的学问。这些人如果说了几句错话，难道说能为了这个就把他们枪毙吗？”阿廖什卡缓了一口气，往前迈了一步，空棉袄袖子在胸前直晃，嘴歪到了一边，“你们把那些说了几句胡话的人抓走了，把他们都枪毙啦，可是那些商人，你们却一个也不动！因为商人用钱从你们手里赎买了他们的性命！我们可是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用来赎命的，我们掘了一辈子地，连大票子都没有见过。那些被枪毙的人，只要能保住自己的性命，也许把最后一头牛从棚里赶出去卖掉，也甘心情愿，但是你们并没有向他们摊派军饷。你们把他们捉了去，就把他们的脑袋砍了下来。要知道，在维申斯克发生了些什么事情，我们全都了解。那儿的商人、神父——全都平安无事。在卡尔金，大概也都活得好好的。四面八方发生了些什么事情，我们早都听说啦。俗话说：好事不出门，坏事行千里嘛！”

“说得对！”后面一个孤单单的声音喊了一句。

响起了一阵喧闹声，把阿廖什卡的声音淹没了，但是阿廖什卡等了片刻，也不去理会施托克曼举起的手，继续吼叫：

“我们也明白，也许苏维埃政权是好的，不过那些当了官儿的共产党员们，却想把我们用一勺子水淹死！他们要向我们报一九○五年 [1] 的仇，这些话我们是从几个红军步兵战士那里听来的。而我们哥萨克自己是这样议论的：共产党员是想把俺们斩尽杀绝，把俺们全都绞死。要把顿河地区的哥萨克一扫而光。这就是我要对你说的话！我现在就像个醉汉一样：心里想什么，嘴里就说什么。我们都是让你们给我们过的好日子，让对你们，对你们这些共产党员的怨恨给灌醉了！”

阿廖什卡钻进了穿短皮袄的人群里，会场上好半天笼罩着一片不知所措的寂静。施托克曼说话了，但是从后面发出的呼叫声打断了他的话：

“真的！哥萨克们的怨气很大！请你们听听，现在各村都在唱的一支新歌吧。不是什么人都敢出来说话，但是人们可以在歌儿里唱出来。唱歌的罪过不大。人们编了一支叫‘小苹果’的歌：

火壶烧开啦，鱼在锅里炸。

等士官生们一到，我们就可以诉怨啦。

“这就是说人们是有怨可诉的呀！”

不知道是什么人不合时宜地哈哈大笑起来。人群骚动了。人们交头接耳，喧声大作……

施托克曼狠狠地把皮帽子往脑袋上一扣，从口袋里掏出那张科舍沃伊早先写的名单，喊道：

“不对，你说的不对！拥护革命的人根本就没有什么可怨恨的！你们听听，为什么要把你们村的那几个人，苏维埃政权的敌人枪毙。请你们好好听听！”于是他清楚地、一字一句地念了起来：

人名单

号数	姓　名	逮捕理由	备注
1	科尔舒诺夫·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	前任村长，富农，靠剥削他人的劳动致富。	
2	西尼林·伊万·阿夫杰伊奇	进行推翻苏维埃政权的宣传。	
3	卡舒林·马特维·伊万诺维奇	同上。	
4	迈丹尼科夫·谢苗·加夫里洛夫	戴着肩章，沿街呼喊反对苏维埃政权的口号。	

号数	姓　名	逮捕理由	备注
5	麦列霍夫·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	原顿河军会议的委员。	
6	麦列霍夫·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	上尉、有反对苏维埃政权的情绪。危险分子。	
7	卡舒林·安德烈·马特维耶夫	参加枪杀波乔尔科夫红军队伍的刽子手。	
8	博多夫斯科夫·费多特·尼基福罗夫	同上。	
9	博加特廖夫·阿尔希普·马特维耶夫	教会长老，曾经在看守所进行反苏维埃政权宣传。煽动反革命叛乱。	
10	科罗廖夫·扎哈尔·列昂季耶夫	拒绝交出武器，不可靠分子。	

在两个麦列霍夫和博多夫斯科夫的备注栏里面还注了些话，施托克曼没有念，这些话是："这几个苏维埃政权的敌人还没有逮捕，因为其中有两个人不在家，被派遣赶着爬犁往博科夫斯克运送弹药去了。而麦列霍夫·潘苔莱正害伤寒病。那两个不在家的人一回到村里就立刻逮捕，解送到区上去。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等能下床就逮捕。"

会场上沉默了一会儿，接着就爆发出一片吼声：

"不对！"

"他们说过反对政权的话！你瞎说！"

"为了这些鸡毛蒜皮的事就要这么对付他们！"

"难道你钻到他们肚子里去看啦？"

“这是对他们诬蔑！”

施托克曼又讲起话来。大家好像都在注意地听，甚至还有些人发出赞许的呼声，但是等到他最后提出分那些跟随白军逃走的人们的财物时，——回答的却是一片沉默。

“怎么的，你们嘴里都含着水吗？”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恨恨地问。

人群像喷射出去的枪砂子似的，向会场出口涌去。一个赤贫的哥萨克，外号叫“生铁头”的谢姆卡[2]，本来犹豫不定地往前走了几步，但是立刻又变了主意，他挥了一下手套说：

“等财主们一回来，那时候就该傻眼啦……”

施托克曼还想劝说人们不要散掉，可是科舍沃伊气得脸色灰白，悄悄对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说：

“我说过——他们不会要的。把这些财物烧了，也比分给他们好！……”

[1] 系指沙皇政府利用哥萨克兵镇压一九○五年的革命。

[2] 谢姆卡是谢苗的小名。

第二十五章

科舍沃伊心事重重地用鞭子拍打着靴筒子，低着脑袋，慢慢地走上了莫霍夫家的台阶。走廊里靠门的地板上堆了一堆马鞍子。看来是有人刚刚来过：一只马镫上还残留着没有化完的、被骑马人的靴底子踏实了的、沾着马粪的黄色雪块；雪块下面闪着一摊水。所有这一切是科舍沃伊顺着阳台的肮脏地板走过时候看到的。他的目光滑过木柱已经拔掉的天蓝色的雕花栏杆，滑过像紫色花边似的结在墙边的毛茸茸的霜花；他也扫了一眼里面蒙了一层哈气，模糊得像牛尿泡似的窗玻璃。不过他所看到的一切东西，都没有在他意识上留下什么印象，模模糊糊地滑了过去，就像在梦中一样。对葛利高里·麦列霍夫的怜悯和仇恨在米什卡单纯的心上纠结在一起……

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前厅里弥漫着浓重的烟草、马具和融雪的气味。莫霍夫家的人已经逃到顿涅茨河对岸去了，唯一留下的一个女仆生上了荷兰式的炉子。几个民警正在隔壁屋子里哈哈大笑。“真是些怪物！有什么可高兴的啊！……”科舍沃伊生气地想着，走了过去，接着无可奈何地用鞭子最后抽了一下靴筒子，也没有敲门，就走进角落里那间屋里去了。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穿着一件棉袄，敞着怀坐在写字台边。黑哥萨克皮帽子潇洒地歪戴在头上，满面大汗的脸上却笼罩着一片疲惫、忧郁的表情。施托克曼仍旧穿着那件骑兵长军大衣，坐在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旁边的窗台上，对科舍沃伊笑了笑，做了个请他到身边来坐的手势。

“喂，怎么样，米哈伊尔？请坐。”

科舍沃伊坐下来。施托克曼好奇的、镇定的声调使他清醒起来。

“我听一个可靠的人说……葛利高里·麦列霍夫昨天晚上回家来啦。不过我没有到他家去。”

“你以为这件事该怎么办？”

施托克曼卷着烟，偶尔斜眼看看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等候着回

答。

“把他关到地窖里，还是怎么办？”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不停地眨着眼睛，迟疑不决地问。

“你是我们革命军事委员会的主席……要小心行事。”

施托克曼笑了笑，耸了耸肩膀，闪烁其词地回答说。他很会这样挖苦地笑，这一笑，简直比抽你一鞭子还难受。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急得下巴上都出汗了。

他没有张口，从牙缝里严厉地说：

“我是主席，那我就把他们俩，葛利什卡和他哥哥一同逮捕——送到维申斯克去！”

“逮捕葛利高里·麦列霍夫的哥哥不见得有什么意义。他有福明这个后台。福明说过他很多好话，这你是知道的啊……至于葛利高里，今天就逮捕，马上就逮捕！明天咱们就把他送到维申斯克去，今天就派一个民警骑马把他的材料送到革命军事法庭主席那儿去。”

“是不是可以晚上再去逮捕葛利高里呀，啊，奥西普·达维多维奇？”

施托克曼咳嗽起来，咳了一阵之后，擦着大胡子问：

“为什么要晚上呢？”

“这样闲话可以少一点儿。”

“嗨，要知道，这……这是没有必要考虑的！”

“米哈伊尔，你带两个人立刻就去把葛利什卡捉来。把他单独关押。明白了吗？”

科舍沃伊从窗台上下来，往民警那里走去。施托克曼踏着灰色的破毡靴子，在屋子里来回踱着。突然在桌子对面停下来，问：

“最后收来的一批枪支送走了吗？”

“没有。”

“为什么？”

“昨天没来得及送。”

“为什么？”

“今天我们就送走。”

施托克曼皱起眉头，但是立刻又把眉毛往上一抬，急忙问：

“麦列霍夫家的人交出了些什么东西？”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回想着，眯缝起眼睛，笑了笑。

“他们的武器交得很规矩，两支步枪还有两支手枪。你以为这是他们的全部武器吗？”

“不是吗？”

“当然不是啦！竟有比我还笨的人！”

“我也是这样想。”施托克曼微微地抿起嘴唇，“如果我是你的话，逮捕以后，一定要在他家里仔细搜查一番。请你顺便跟卫戍司令部打一下招呼。你呀，想倒是想到了，可是光想不行，还要做呀。”

半个钟头以后，科舍沃伊回来了。他急忙顺着阳台跑去，身后一道一道的门乒乓直响，来到办公室门口，站住了，气喘吁吁地喊：

“见他妈的鬼！”

“怎么啦？！”施托克曼快步走到他跟前，眼睛睁得滴溜儿圆，问。他的长军大衣襟在两腿中间摆动，碰得毡靴子呼嗒呼嗒直响。

科舍沃伊不知道是因为他的声音太低了呢，还是别的什么原因，大发雷霆，狂喊道：

“你别冲我瞪眼啦……”接着就难听地骂了一声，“据说，葛利什卡跑

到西金村他姨妈家里去啦，这个能怪我吗？可你们干什么去啦？玩猫捉耗子的游戏去啦？岂有此理！错过了逮捕葛利什卡的机会！拿我出气！我的事情很简单，像小牛犊一样，吃饱了，就到牛棚里一躺。可是你们呢，想什么去了？”他躲着向他逼来的施托克曼，节节后退，背靠在花砖砌的炉壁上，笑了起来，“别再逼我啦，奥西普·达维多维奇！你要再逼近我一步，我就揍你，真的！”

施托克曼在他身旁站了一会儿，把手指头按得咯吧咯吧直响；他看着米什卡龇着的白牙，看着他笑眯眯的、忠诚的眼睛，一字一板地问：

“你熟悉去西金村的路吗？”

“熟悉。”

“那么你还回来干什么？还说——跟德国人打过仗呢……饭桶！”他故意装出轻视的样子，眯缝起眼睛。

草原上弥漫着浅蓝色的薄雾。从顿河沿岸的山岗后升起了深红色的月亮，吝啬地闪着微光，还没有星星的点点磷光亮。

六个骑马的人顺着大路向西金村驰去。马都小步跑着。施托克曼与科舍沃伊并排，摇摇晃晃地骑在龙骑兵的马鞍子上。他骑的那匹高大的枣红顿河马总在东咬西啃，想咬骑马人的膝盖。施托克曼神色自如地讲了个很逗笑的故事，引得科舍沃伊趴在鞍头，像孩子似的格格地大笑不止，他喘着气儿，打着嗝儿，总在窥视戴长耳风帽的施托克曼，窥视他那严厉的目光炯炯的眼睛。

尽管在西金村进行了仔细搜查，可还是毫无结果。

第二十六章

兵站命令葛利高里把弹药从博科夫斯克再送到车尔内绍夫斯克去。过了十多天他才回来。在他回来前两天，父亲被捕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伤寒病后刚能下床走动。病后，头发白得更厉害了，骨瘦如柴，简直像副马骷髅。头发脱得像被虫子咬了的羊皮，大胡子也稀疏了，边上密密地围了一圈银丝。

民警给了他十分钟收拾东西的时间，就把他押走了。在解往维申斯克以前，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被关在莫霍夫家的地窖里。除了他以外，在散发着茴香苹果味的地窖里还关着九个老头子和一位陪审法官。

葛利高里还没有把爬犁赶进大门，彼得罗就把这件事告诉了葛利高里，并且劝他说：

“好弟弟，赶紧掉转车走吧……他们已经来问过你什么时候回来。快进去暖和暖和，看看孩子，然后我把你送到大鱼村去，你先在那儿躲几天，避避风头。他们如果来问，我就说你到西金村看姨妈去啦。咱们村子里已经有七个人被枪毙，你听说了吗？就盼着父亲别落到这么个下场……对你，那就不用说啦！”

葛利高里在厨房里坐了半个钟头，然后鞴上自己那匹马，连夜逃到大鱼村去。麦列霍夫家的一个远房亲戚，是个很热诚的哥萨克，把葛利高里藏在一间堆干马粪的窝棚里。他在那里藏了两天，只有夜里才从窝棚里爬出来。

第二十七章

从西金村回来后的第二天，科舍沃伊起程去维申斯克，打听共产党支部什么时候开会。他自己、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叶梅利扬、达维德卡和菲利卡都要去办理入党手续。

米什卡还押送着哥萨克们最后交出的一批枪支、在小学校院子里找到的一挺机枪和施托克曼给区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的信。去维申斯克的路上，从草场上惊起了许多兔子。打仗的这几年，兔子大量地繁殖起来，野兔到处乱跑，每走一步都会遇到它们。只要有一丛枯黄的芦苇，就有一窝兔子。爬犁的吱扭声惊起了一只白胸脯的灰兔子，闪动着镶黑边的尾巴，嗖嗖地向荒野跑去。赶马的叶梅利扬扔下缰绳，没命地吼：

“打呀！喂，打死它！”

米什卡跳下爬犁，跪在地上，朝着一蹿一蹿的灰球儿，打了一排子弹，失望地看着，子弹只是在兔子周围迸起一阵雪烟，那个灰球却加快了速度，撞下覆在艾蒿上的白雪，消失在小树林里。

……革命军事委员会里是一片混乱、嘈杂。人们在乱跑一气，神色惶惶，驰来几个骑马的通信兵，街上的行人少得出奇。米什卡不了解惊慌、忙乱的原因，所以觉得非常奇怪。副主席慌忙把施托克曼的信塞进了口袋，科舍沃伊问：有没有回信，他却严厉地说：

“别缠我啦。见你的鬼去吧，顾不上你们的事啦！”

警卫连的红军战士在广场上徘徊。一辆野战厨车冒着烟驶了过去。广场上飘起一阵牛肉和桂树叶子的香味。

科舍沃伊来到革命军事法庭的一位朋友那里，歇脚抽烟，问道：

“你们这儿为什么这么乱哄哄的？”

一位专办地方案件，叫格罗莫夫的侦察员，不情愿地回答他说：

“听说卡赞斯克有点儿不平静。不知道是白军打来了，还是哥萨克暴

动了。传说，昨天那里发生了战斗。电讯联络已经中断。”

“派骑兵去侦察一下嘛。”

“已经派去啦，没有回来。今天有一个连开到叶兰斯克去了。听说那儿的情况也不妙。”

他们坐在窗边抽烟。革命军事法庭占用的那座商人的宏伟宅第的玻璃窗外正飘着小雪。

镇外，在去黑河大道的松林附近，响起了一片枪声。米什卡脸色煞白，手里的纸烟都吓掉了。屋子里的人全都拥到了院子里。枪声已经非常响亮、有力了。一阵一阵越来越响的射击声变成了齐射，可以听到子弹呼啸而过，打在板棚的墙板上、大门上。院子里有一名红军受伤。格罗莫夫把文件揉成一团，往口袋里塞着，向广场上奔去。剩下的警卫连战士正在革命军事委员会前面集合。连长穿着短皮上衣，像织布梭子似的在战士中间穿来穿去。他率领连队，排成纵队，小跑着向顿河岸坡冲去。乱成了一团。人们在广场上乱窜。一匹鞴好鞍子，没有人骑的马，扬着脑袋，飞奔过去。

吓昏了的科舍沃伊，自己也不记得是怎么跑到广场上来的。他看见，福明穿着一件斗篷，旋风似的从教堂后面冲出来。他那匹大马的尾巴上拖着一挺机枪。机枪座上的轮子不转，机枪歪斜着在地上乱滚，左歪右晃。福明趴在鞍头，向山下跑去，身后留下了一阵银色的雪雾。

“找马去！”这是米什卡脑子里蹦出的第一个念头。他弯着腰，跑过十字街口，连一口气也没喘。跑到他们歇脚的屋子跟前，心都紧缩起来了。叶梅利扬正在套马，他吓得连马套都套不到马身上去了。

“怎么啦，米哈伊尔？出了什么事情？”他牙齿磕打着嘟哝说。马套上了——缰绳又不见了。好容易才拉紧缰绳要走了——左辕马颈圈下的结绳又松开了。

他们歇脚的那家的院门正对着草原。米什卡朝松树林望了望，但是既没有步兵散兵线，也没有骑兵的波浪阵从那里冲出来。听不出是哪里在打枪，街上一个人也没有，一切都像平常一样，无聊得很。而同时却

发生了非常可怕的事情：大动乱爆发了。

在叶梅利扬忙着套马的工夫，米什卡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草原。他看见有一个穿黑大衣的人从小教堂的后面，绕过去年十二月里焚毁的无线电台的旧址，跑过来。他的身子向前弯着，双手按在胸前，全力飞跑。科舍沃伊从大衣上认出是侦察员格罗莫夫。又看见篱笆后面闪过一个骑马的人影。米什卡也认出了这个人。他是维申斯克的哥萨克切尔尼奇金，是个臭名昭著的青年白卫军分子。格罗莫夫和切尔尼奇金之间的距离只有一百沙绳远，格罗莫夫跑着，回头看了两次，从口袋里掏出了手枪。打了一枪，又打了第二枪。格罗莫夫跑到一个沙丘顶上，用手枪进行射击。切尔尼奇金从飞奔的马上跳下来，拉着马缰绳，从肩上摘下步枪，卧倒在雪堆的后面。响过第一枪后，格罗莫夫左手抓着干树枝，斜着身子走去。他绕过沙丘，脸朝下倒在雪地上。“打死啦！”米什卡的心都凉了。切尔尼奇金枪法出众，他用那支从德国前线带回来的奥地利卡宾枪，不论远近，随便打什么，都是百发百中。米什卡已经坐在爬犁上，跑出了大门，看到切尔尼奇金策马赶到沙丘边，用马刀朝斜横在雪地上的黑大衣乱砍了一阵。

横穿顿河去巴兹基村是很危险的。在一片白雪、辽阔的顿河河面上人和马都是最显眼的目标。

河上已经躺着两个被枪弹打死的警卫连的红军战士。叶梅利扬一看，掉转马头，越过小湖往树林子里赶去。湖面的冰上布满了浸透水的积雪，积雪在马蹄下吱吱地响，溅向四方，爬犁的铁杠滑过的地方，出现两道深沟。他们发疯似的奔向鞑靼村。但是跑到渡口的时候，叶梅利扬勒住马，把被风吹红的脸掉过来朝着科舍沃伊。

“如果咱们村子里也翻了天，我们怎么办呀？”

米什卡满面愁容。他打量了一下村子。有两个骑马的人从紧靠顿河的街上跑过去。显然，科舍沃伊把他们看成了民警。

“往村子里赶。咱们再也没有什么地方好去啦！”他断然地说。

叶梅利扬非常勉强地赶着马匹。他们过了顿河，来到村口。“牛皮小

王”安季普和村上头的两个老头子迎着他们跑来。

“啊，米什卡！”叶梅利扬看到安季普手里拿着步枪，就立刻勒住马，向后转去。

“站住！”

一声枪响。叶梅利扬手里还攥着缰绳，应声倒地。马匹一蹦，撞到了篱笆上。科舍沃伊跳下了爬犁。安季普追了上去，穿着毡靴子的脚直打滑，他踉跄了一下，就站住脚，把步枪端到肩膀上。米什卡倒向篱笆上的时候，看见一个老头子手里拿着把亮晃晃的三齿叉子。

“扎死他！”

肩膀上一阵剧痛，使科舍沃伊没喊一声就倒了下去，用手巴掌捂上了眼睛。老头子弯下腰，气喘吁吁地扎了他一下子。

“起来，母狗！”

以后的事，科舍沃伊就觉得像在做梦一样，安季普号啕大哭着，扑到他身上，直抓他的胸膛……

“你害死了我的父亲……好人们哪，请你们放开我！我要把他的心挖出来！”

人们把他拉开。围了一大群人。不知道是谁的伤风的声音在沙哑地劝说：

“把小伙子放开吧！怎么啦，乡亲们，难道你们不是正教徒吗？算了吧，安季普！你爸爸是不能起死回生啦，你却要白白地害一条命……弟兄们，散开吧！你们瞧，那边的仓库里在分白糖哪。快去吧……”

黄昏了，米什卡醒了过来，他仍旧躺在那道篱笆下面。叉子扎伤的肋部火烧火燎的痛。叉齿穿透皮袄和棉袄，所以刺进肉里的并不深。但是伤口很痛，伤口上的血已经凝结成块。米什卡站起来，谛听了一会儿。显然，村子里有暴动的人在巡逻。枪声稀疏可闻。群狗乱吠。远处传来越来越近的人语声。米什卡顺着顿河岸边上牛羊踩出的小径向前走

去。攀上土崖，用手摸索着冻硬的雪地，跌跌撞撞，连走带爬，顺着篱笆走着。他不辨方向，胡爬一气。冻得浑身直哆嗦，手也冻麻了。严寒把科舍沃伊逼进不知道是谁家的门口。他开开树枝编的小门，走进后院。左面有一间糠棚。他正要往糠棚里钻，但是立即就传来一阵脚步声和咳嗽声。

有人朝糠棚走来，可以听到毡靴子咯吱咯吱的响声。“立刻就会打死我。”科舍沃伊像在想别人的事情似的，无所谓地想道。走来的那个人在门前的黑暗中站住。

“谁在那儿哪？”

声音很弱，而且似乎很惊慌。

米什卡一步跨到墙后去。

“谁呀？”声音已经变得更为惊慌、响亮。

一听出是司捷潘·阿司塔霍夫的声音，米什卡就从糠棚里走出来。

“司捷潘，是我，科舍沃伊……看在上帝面上，救救我吧！你能不告诉别人吗？帮帮忙吧！”

“我当是谁呢……”伤寒病刚好、才能起来走动的司捷潘声音微弱地说。他那张瘦得变宽了的嘴大张着，迟迟疑疑地笑了：“好吧，在这里过夜吧，可是白天你要另找地方。你怎么跑到这儿来啦？”

米什卡没有回答，摸了摸他的手，就钻到谷糠堆里去了。第二天晚上，天刚黑下来，他冒险摸回了家，敲了敲窗户。母亲给他开开门，在门廊里哭了起来。她两手摸索着，抱住儿子的脖子，用脑袋直撞儿子的胸膛。

“快逃吧！看在基督的面上，赶紧跑吧，米申卡[1]！今儿早上来了些哥萨克。把整个院子都翻了个底朝天，找你哪。‘牛皮小王’安季普还用鞭子抽我，说：‘你他妈的把儿子藏起来啦。真可惜，当时我们没有把他打死！’”

米什卡既想不出自己人跑到哪里去了，也不知道村子里究竟闹成了什么样子。从母亲简短的叙述中，知道顿河沿岸的村庄全都暴动起来了，施托克曼、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达维德卡和民警们都逃走了。而菲利卡和季莫费，昨天中午就被打死在广场上了。

“快走吧！他们要是在家里找到你……”

母亲哭泣不止，但是充满了痛苦的声调却很坚定。很久以来，米什卡第一次哭了，像孩子似的嘴里吐着泡儿哭了起来。后来他鞴上那匹还在奶马驹的骒马，就是从前他当马倌时骑的那匹骒马，牵到场院上，小儿马和母亲也跟了出来。母亲把米什卡扶上马，画了个十字。骒马不高兴地迈着脚步，嘿儿嘿儿地悲嘶了两声，呼唤它的小儿马。声声都令米什卡的心简直要蹦出来，滚到下面的什么地方去了似的。但是他平安无事地走上了山岗，顺着将军大道向东，往梅德维季河口方向驰去。夜黑如漆，天赐给逃亡人的良夜。骒马不时悲嘶，担心丢掉它的小马驹。科舍沃伊咬紧牙关，用缰绳头儿抽它的耳朵，不时停下来谛听一会儿——身后和前方是不是有马蹄声，马的嘶叫声是不是引起了什么人的注意。但是四周围是一片神奇的寂静。科舍沃伊只听见小儿马趁停歇的工夫吃奶和吧嗒嘴的声音，小儿马把嘴贴在母亲的黑奶头上，后腿紧撑着雪地，他从骒马背上感觉到小儿马在下面不耐烦的顶撞。

[1] 米申卡也是米哈伊尔的爱称。

第二十八章

堆干马粪的小窝棚里散发着干牲口粪、霉烂的谷草和牲口吃剩的羊草气味。白天，从香蒲盖的棚顶上能透进灰色的亮光。有时也能从筛子似的、树枝编的棚门上透进阳光。夜里黑暗刺得眼睛生疼。只听到老鼠吱吱叫。死一般的寂静……

女主人每天晚上偷偷地来给葛利高里送一次吃的。他身旁放着一只半截埋在干粪里的盛满水的大罐子。这都可以凑合，糟糕的是烟叶抽完了。葛利高里头一昼夜还能痛苦地忍受着，但是没有烟抽，简直不行了。第二天早晨，在土地上爬着，收集了一把干马粪，放在手掌上捻碎，抽了起来。晚上主人叫老婆送来两张从福音书上撕下来的纸片、一盒火柴和一把“久别克”[1]——用木樨和自家种的、还没有上烟的烟叶掺和的烟叶。葛利高里很高兴，就拼命吸了起来，吸得都恶心了，躺在凹凸不平的干粪堆上，把脑袋蒙在大衣襟里，像鸟把头藏在翅膀底下一样，头一次睡熟了。

早晨主人来把葛利高里叫醒了。他跑进小窝棚，尖声叫道：

“你还睡哪？起来吧！顿河反啦！……”他格格地大笑起来。

葛利高里从干粪垛上跳下来。有几普特重的干粪坯，像雪崩似的，跟着倒了下来。

“出什么事啦？”

“那边的叶兰斯克和维申斯克都暴动起来啦。福明和苏维埃政府统统从维申斯克逃到托金去了。好像卡赞斯克、舒米林斯克和米古林斯克人也都暴动起来啦。明白了吧，真是天翻地覆，啊？”

葛利高里的额角上和脖子上都暴起青筋，瞳人里射出了青光。他掩饰不住自己的高兴：说话的声音直哆嗦，污黑的手指头毫无目的地直摸索军大衣扣子。

“那么你们……村子里呢？什么？怎么样？”

“什么动静也没有。我刚才碰见了主席——笑着对我说：‘对我来说，祷告哪方的神都一样，只要有一个神就行啊。’你从你的窝里爬出来吧。”

他们往家里走去。葛利高里迈开大步走着。主人紧跟在他身旁讲：

“第一个起事的是叶兰斯克的红石崖村。前天有二十个叶兰斯克的共产党员到克里夫斯克和普列沙科夫村去逮捕哥萨克，但是红石崖村的人听到了这个消息后，就开了一个会，决定：‘咱们还要忍耐到什么时候啊？把咱们的老子捉了去，下回就轮到咱们啦。鞴上马，咱们去把被捕的人抢回来。’于是凑了有十五六个人，都是些强悍的小伙子，由一个好斗的、姓阿特兰诺夫的哥萨克率领着。他们只有两支步枪，有的人手提马刀，有的人扛着长矛，还有人拿着叉子。他们越过顿河，驰往普列沙科夫村。共产党们正在梅里尼科夫家的院子里休息。红石崖村的人以骑兵冲锋的阵势向院子冲去，可是院子有一道石头围墙。他们冲了一下子——就退了下来。共产党员们击毙了他们一个哥萨克，愿他在天之灵安息。他是在追击时被打下马来，摔在篱笆上。普列沙科夫村的哥萨克们把他抬到官马厩里。而这位好汉的一只手里还握着一根篱笆杆……人们从他手里拔出了这根杆子。从这个时候起，苏维埃政权的末日就来到啦。好吧，叫它见鬼……去吧！”

来到家里，葛里高里贪婪地把人家剩下的早饭全吃光了，然后跟主人一同走到街上。在街角巷尾，哥萨克们像过节日一样，成群结伙地聚集在那里。葛利高里和主人走到这样一群人跟前。哥萨克们把手举到帽边回答他俩的问候，矜持好奇地带着期待的神情打量着陌生的葛利高里。

“这是自己人，诸位哥萨克！请大家不要多心。诸位听说过鞑靼村的麦列霍夫家族吗？这是潘苔莱的小儿子葛利高里。他在我家躲出了一条命，没被枪毙。”主人颇为自豪地说。

大家一聊起来，就有一个哥萨克讲起列舍托夫斯克村、杜布罗夫卡村和切尔诺夫村的人是怎么把福明从维申斯克赶出去的，——但是这时候，在街尽头，陡立的白石山崖下出现了两个骑马的人。他们沿街跑来，在每一伙哥萨克跟前都停一停，拨弄着马，挥舞双手，叫喊些什

么。葛利高里急不可待地在等待着他们跑过来。

“这不是咱们的人，不是咱们大鱼村的人……一定是从哪儿来的信使。”那个哥萨克仔细地观察着说，不再讲述占领维申斯克的故事了。

两个骑马的人驰过邻近的胡同，来到他们这伙人跟前。前面的一个敞怀穿着一件农民粗呢上衣，没戴帽子，通红的脸上全是汗水，灰白的鬈发披散在额角上，他姿势漂亮地勒住奔马，把身体往后仰得不能再仰了，右手往前伸出去。

“哥萨克们哪，你们怎么像老娘儿们似的，就会站在胡同口磨牙呀？！”他用带哭的声音喊。怨恨的眼泪使他声音嘶哑，激动得紫红的脸颊直哆嗦。

他骑着一匹只有四岁口、还没有生过驹的漂亮的、总在不停地跳动的骒马，它全身枣红色，白鼻梁，大粗尾巴，四条细腿像铁铸的似的。它打着响鼻，直咬嚼子，蹲下后腿，直立起来，要挣开缰绳，好再引人注目地、哒哒地去飞奔，好让风再在它耳边呼啸，吹得它的鬃毛嗖嗖响，好让严寒冻僵的大地重新在它那光滑的蹄子下轰响。骒马细薄皮下面的每根筋，每块肌肉都在跳动。脖子上突出一道道的纵筋，闪光的粉红色鼻孔直哆嗦，宝石似的鼓出的眼睛，往外努着充血的白眼珠，严厉地、恶狠狠地斜睨着主人。

“静静的顿河的儿子们，你们怎么还在这里站着呀？”老头子把目光从葛利高里身上移到其余的哥萨克身上，又叫喊起来，“他们在枪毙你们的父亲和祖父，在抢劫你们的财产，那些犹太委员们在嘲笑你们的信仰，可是你们还在嗑葵花子，上游戏场去寻欢作乐啊？你们是在等着他们把绳套套在你们脖子上吗？你们还要在婆娘们的裙子边偎依到什么时候呀？整个的叶兰斯克地区，不论老少都暴动起来啦。维申斯克的红党全都被赶走啦……可是你们这些大鱼村的哥萨克在干什么呀！难道说你们的命就那么不值钱？难道你们的血管里流的不是哥萨克的血，而是庄稼佬喝的克瓦斯吗？拿起枪来暴动吧！克里夫斯克村派我们出来动员各个村庄起来造反。哥萨克们，骑上马干吧，现在还不晚！”他把两只疯狂的眼睛盯在了一个熟识的老头子的脸上，愤怒地喊：“你怎么还傻站在这儿呀，谢苗·赫里斯托福罗维奇？红军在菲洛诺沃附近砍死了你的儿子，

你想躲在炕头上逃命吗？！”

葛利高里没有听完，就跑回院子里去。飞快从小窝棚里牵出自己那匹闲得太久的马；从粪堆里刨出马鞍子，把指甲都抠出血来了，像疯子似的冲出了大门。

“我走啦！基督保佑你！”他对正向大门走来的主人喊了一声，就趴在鞍头，身子贴在马脖子上，用鞭子左右开弓，拼命抽马的两肋，叫它使足劲儿跑，在他身后，沿街扬起了一阵旋风似的雪雾。马镫在脚下打滑，麻木了的双腿摩擦着鞍翅。马蹄在鞍镫下迅速地捯动着。他感到莫大的愉快、无比强大的力量和决心，喉咙里不由自主地发出了激奋的哼哧声。郁积在心底的激情爆发出来了。从今而后，他要走的道路清楚了，就像灿烂的月光照耀着的大道一样清楚。

当他像野兽一样藏在堆干马粪坯的小窝棚里，像野兽一样警惕地听着外面的每一点儿动静和每一个声音，在这些痛苦难熬的日子里，他已经把一切都考虑、斟酌过了。好像他过去并未有过寻觅真理、动摇转变和在内心进行剧烈思想斗争的日子。

那些日子已经成了过眼云烟，现在看来，从前的那些追求简直是白费心机、无聊透顶。从前自己冥思苦想的是什么呢？为什么要像只被围捕的狼一样，奔窜，寻求出路，渴望解决内心的矛盾呢？其实生活原本是非常可笑的，极其简单的。现在他觉得生活中根本没有什么任何人都会在它的翅膀下感到温暖、舒适的真理，他怒不可遏地想道：各有各的真理，各有各的道路。只要太阳还普照大地，只要血管里还流着热血，人们就要为了一片面包，一块土地，为了生存的权利而斗争，而且要不断地斗争下去。要跟那些想要你的命，想剥夺你的生存权利的家伙进行斗争；要坚决斗争，毫不动摇，——就像枪逼在心窝上似的，——要充满仇恨，在斗争中锻炼得更加坚强。要使感情奔放，像发疯一样，——这就是一切。

哥萨克的道路跟没有土地的俄罗斯庄稼佬的道路，跟工厂工人的道路交叉、冲突。要跟他们进行殊死的格斗！要从他们脚下夺回用哥萨克的鲜血浇灌的、顿河的肥沃土地。把他们像驱逐鞑靼人一样，赶出顿河去！狠狠地收拾一下莫斯科，逼它缔结耻辱的和约！狭路相逢——绝不

相让，总要有一个被打下深渊。我们已经试验过啦：让红军团队长驱直入，到哥萨克军土地上来，我们都试验过啦，可是结果怎样呢？时至今日——拿起你的马刀来吧！

葛利高里放马在一片莽莽的顿河上奔驰，心怀盲目的仇恨这样想着。偶尔也出现矛盾的思想："这是富人跟穷人的斗争，不是哥萨克跟俄罗斯的斗争……米什卡和科特里亚罗夫都是哥萨克，可全是彻头彻尾的红党……"但是他愤愤地赶走了这些念头。

鞑靼村已经在望。葛利高里松了松缰绳，使满身冒着汗沫的马改为小跑。在胡同口，他又把马夹了一下，马的胸脯撞开了篱笆门，冲进了院子。

[1] 久别克是一种上等的马其顿烟草。

第二十九章

黎明时分，疲惫不堪的科舍沃伊骑马来到了大霍皮奥尔河口镇的一个村子。后阿穆尔斯克第四团的哨兵拦住了他。两名红军战士把他送到了团部。一位参谋怀疑地盘问了他半天，企图把他弄糊涂，乱问些莫名其妙的问题："你们革命军事委员会的主席是谁呀？为什么没有证明文件呀？"等等诸如此类的问题。米什卡已经非常厌烦回答他这些愚蠢问题。

"同志，你别这样折磨我了好不好！那些哥萨克比你盘问得凶得多，可是他们也一无所获。"

他撩起衬衣，露出被叉子扎伤的肋部和小肚子。他已经想说些气话来吓唬吓唬这位参谋，但是正在这时候施托克曼走了进来。

"我的浪子呀！你这个小鬼！"他两手抚摸着米什卡的脊背，用他那低沉的声音大喊，"同志，你干吗要这样盘问他啊？这是咱们自己人呀！你真够糊涂的！你派个人去把我，或者叫科特里亚罗夫找来就完了，什么问题也用不着问了……咱们走吧，米哈伊尔！你是怎么活下来的，啊？快跟我说说，你是怎么保住性命的？要知道，我们已经把你从活人的名册上勾销啦。我们以为你已经英勇牺牲啦。"

米什卡想起了哥萨克捉他时的情形，想起了手无寸铁的可怜相，想起了放在爬犁里的步枪，——难过，后悔，脸涨得通红，简直要哭出来了。

第三十章

鞑靼村在葛利高里回来的那一天，已经把哥萨克编成了两个连。在村民大会上决定，动员所有能拿枪的人，从十六岁到七十岁的人都拿起枪来。很多人觉得当前的形势是没有希望的：北面是一向和顿河地区有宿怨的、已经在苏维埃统治下的沃罗涅什省和红色的霍皮奥尔斯克区。南面是红军的防线，如果这条防线一旦转为进攻，就能以排山倒海之势，把叛乱者淹没。有些特别谨慎的哥萨克不愿意拿起武器，但是人们强迫他们拿。司捷潘·阿司塔霍夫断然拒绝再去打仗。

“我不去。你们把马牵走吧，你们愿意怎么处置我都行，反正我是不愿意再拿枪啦！”早上葛利高里、赫里斯托尼亚和阿尼库什卡来到他家的时候，他这样声明说。

“你为什么不愿意再拿枪啦？”葛利高里翕动着鼻翅问。

“不愿意就是不愿意——没什么说的！”

“如果红军占领了村子，你怎么办？是跟着我们走呢，还是留下来？”

司捷潘把炯炯凝集的目光从葛利高里身上移到阿克西妮亚身上，看了半天，沉默了一会儿，回答说：

“到时候再说……”

“既然这样，那就请你出去，赫里斯坦，把他带走！我们立刻就把你枪毙！”葛利高里竭力不去看紧靠在炉炕上的阿克西妮亚，抓住司捷潘的军便服袖子，把他拽到自己身边来，“我们走，没有什么好说的！”

“葛利高里，你别胡闹……松手！”

司捷潘的脸色煞白，无力地挣扎着。紧皱眉头的赫里斯托尼亚从后面拦腰抱住了他，嘟囔说：

“既然你有这种想法，那我们只好把你带走啦。”

“弟兄们……”

“我们不是你的弟兄！走，服从命令！”

“放开我，我到连里去登记就是啦。我伤寒病刚好，还很虚弱……”

葛利高里歪着嘴，冷笑了一声，松开司捷潘的衣服袖子。

“去领枪吧。早这样就好啦！”

他也没有告别，就掩上军大衣襟走了出去。赫里斯托尼亚事后竟毫不难为情地伸手去向司捷潘讨烟叶，还坐下聊了很久，好像他们之间根本就没有发生过什么不愉快的事情似的。

黄昏时候，从维申斯克运来了两车武器：八十四支步枪和一百多把马刀。很多人把自己暗藏的武器都拿出来了。村子凑出了二百一十名战士：一百五十名骑兵，其余的是步兵。

暴动起来的人一时还没有统一的组织。各村自行其事：自动编组成连队，在村民大会上，从那些勇敢好战的哥萨克中选出指挥人员，选的时候，不问官阶，只看他们的战绩如何。还没有采取什么进攻性行动，只限于与邻村进行联络，派骑兵侦察队在村外巡逻。

还是在葛利高里没有回来以前，跟一九一八年一样，鞑靼村已经选出彼得罗·麦列霍夫当骑兵连连长了。拉特舍夫任步兵连长。炮兵由伊万·托米林率领到巴兹基去了。那里有红军扔下的一门破炮，已经没有瞄准仪，有一个轮子也打坏了。炮兵们就是到那里去修理这门炮的。

从维申斯克运来的，加上在村子里收集的，总共一百零八支步枪、一百四十把马刀和十四支猎枪，武装了这二百一十个人。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和其他的老头子们一起，被从莫霍夫家的地窖里解放出来，他把机枪掘了出来，但是没有子弹，所以连队没有用它。

第二天傍晚，得知一队拥有三百支枪的红军清剿队，配备着七门炮和十二挺机枪，由利哈乔夫率领，从卡尔金斯克出发来镇压哥萨克的暴动。彼得罗决定派遣一支强悍的侦察队到托金村方面去，同时报告了维

申斯克。

侦察队于黄昏时出发。由葛利高里率领着三十二名鞑靼村的哥萨克。他们从村子里就放马大跑，而且就这样几乎一直跑到托金村。在离村庄约两俄里的地方，葛利高里在靠大道旁的一条不深的荒沟附近，命令哥萨克们下马，在沟里散开布阵。看马的哥萨克把马都牵到谷地里去。那里还积有很深的雪。马匹走下去的时候，松软的积雪一直陷到马肚皮；不知道是谁的一匹儿马，春情发作，嘿儿嘿儿地嘶叫，乱踢其它的马。所以只好另派一个人单独看守这匹马。

葛利高里派了三个哥萨克——阿尼库什卡、马丁·沙米利和普罗霍尔·济科夫——到村子里去。他们骑马缓步走去，远处的山坡下，托金村边的树林闪着蓝光，像一条宽锯齿似的向东南伸延开去。黑夜降临。低云在草原上飘动。哥萨克们都一声不响地坐在荒沟里。葛利高里目送着三个骑马的黑影走下山坡，与大道的黑乎乎的路面融成了一片。已经看不见马的黑影，只能看到骑士们摇摇晃晃的脑袋。一会儿连这些也看不见了。过了一分钟，那里响起了哒哒的机枪声。接着，另一挺也声音更脆地响了起来，看来，这是挺手提机枪。手提机枪打完一排子弹，就沉默了，可是第一挺喘了口气，又快射了一条弹带。一排排的子弹撒向荒沟上空黑洞洞的高空。热闹的子弹响声，快活、清脆，令人振奋。三个侦察兵全速跑了回来。

“遇上哨兵啦！”普罗霍尔·济科夫老远就喊叫起来。雷鸣般的马蹄声淹没了他的喊声。

“叫看守马匹的人准备好！”葛利高里发出了命令。

他像跳上战壕的胸墙一样，跳到荒沟缘上，不顾那些吱吱叫着打在雪地上的子弹，向跑来的哥萨克们走去。

“什么也没有看见吗？”

“听见了他们的动静。从说话的声音上听起来，他们人很多。”阿尼库什卡气喘吁吁地说。

他跳下马来，靴尖挂在马镫上，便破口大骂起来，一只脚跳动着，

用手把另一只脚解脱出来。

在葛利高里询问他的时候，有八个哥萨克从荒沟走下谷地，解开他们的马，骑上跑回家去了。

“明天咱们就枪毙这些家伙。”葛利高里倾听着远去的开小差人的马蹄的嘚嘚声，小声说。

留在荒沟里的哥萨克们又待了有一个钟头，极力不出声，仔细倾听着。终于有人听到了马蹄声。

“他们是从托金村出发……”

“是侦察兵！”

“绝对不是！”

他们悄悄地谈论着。探出头去，徒劳地想在漆黑的夜幕中分辨出什么东西。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的加尔梅克人的眼睛第一个发现了敌人。

“来啦。”他摘下肩上的步枪，满有把握地说。

他背枪的样子很特别：把皮带像挂十字架的带子一样，套在脖子上，步枪斜在胸前，晃来晃去。不管是走路还是骑在马上，总是这样挂着枪，把双手往枪筒和枪托上一放，就像娘儿们家把手放在扁担上一样。

约有十来个骑马的人，一声不响地、混乱地在路上走着。一个穿得很厚、很有派头的人走在前头，相距有半匹马的样子。他骑的那匹身躯长大、尾巴很短的马稳重、高傲地迈着步子。葛利高里从低处清楚地看到灰沉沉的天幕背景上马身的线条和骑士们的轮廓，甚至还看得见走在前面的那个人脑袋上戴的扁平齐顶的库班式皮帽。骑士们离荒沟只有十来沙绳远了；他们离哥萨克这么近，似乎他们应该听到哥萨克们沙哑的呼吸声和突突的心跳声了。

葛利高里在这以前就已经命令过，没有他的命令不准开枪。他像猎人似的埋伏着，在审慎、准确地等待时机。他已经胸有成竹：先朝这些

骑马的人大喝一声，等他们乱成一团的时候，再向他们开火。

路上的雪有节奏地咯吱咯吱地响着。马蹄子下面迸起了黄灿灿的火星，大概是铁马掌在雪已化光的石头上滑了一下子。

“什么人？”

葛利高里轻捷地、像猫一样从荒沟里跳出来，站直了身子。哥萨克们也随之窸窸窣窣跳了出来。

事情完全出乎葛利高里的预料。

“你们要找什么人？”走在前面那个人连一点害怕和惊讶的神情都没有，用沙哑的低音问。这位骑士拨转马头，冲着葛利高里走来。

“什么人？！”葛利高里没有动地方，不知不觉地把用半弯的胳膊擎着的手枪举起来，厉声喊道。

仍旧是那个低音打雷似的愤怒地质问说：

“谁敢这样大叫大嚷呀？我是清剿部队的指挥员！红军第八军司令部派我来镇压暴动的！你们的指挥员是谁？叫他到我这儿来！”

“我就是指挥员。”

“你就是？啊啊啊……”

葛利高里看到骑马的人举起的手里有一件黑乎乎的东西，没等枪打响，他就趴到了地上；往下趴着，喊道：

“开火！”

勃朗宁手枪打出来的一粒钝头子弹从葛利高里的头顶呼啸而过。双方的射击声震耳欲聋。博多夫斯科夫紧吊在这位无畏的指挥员的马缰上。葛利高里隔着博多夫斯科夫，抓住那个人的一只手，用刀背照着他的库班帽子上砍了一下子，把他那沉重的身体从马鞍子上揪下来。这场格斗进行了两分钟就结束了。三个红军战士逃掉了，打死了两个，其余的全被解除了武装。

葛利高里把手枪口对着被俘的、戴库班帽子的红军指挥员受伤的嘴，简单地审问他说：

“你姓什么，坏蛋？”

“利哈乔夫。”

“就依仗这么九个兵来镇压暴动吗？你以为哥萨克会跪在你马前吗？会央求你饶命吗？”

“你们打死我吧！”

“这来得及，”葛利高里安慰他说，“证件放在什么地方？”

“在军用背包里。拿去吧，土匪！……混蛋！……”

葛利高里根本不理会这些咒骂，亲自搜查了利哈乔夫，从他的短皮上衣口袋里又搜出一支勃朗宁手枪，把他身上挂的毛瑟枪和军用背包解了下来。在旁边的口袋里搜出一只漂亮的皮制文件包和一个香烟盒。

利哈乔夫一直在不住口地大骂，痛得乱叫。他的右肩膀被子弹打穿了，葛利高里用马刀背重伤了他的脑袋。他的个子比葛利高里还高，身材魁梧，一定很健壮有力。刚刮过的黝黑的脸上，两道短短的、又粗又黑的眉毛，乱蓬蓬地、威武地紧凑在鼻梁上。大嘴巴，方下巴颏。利哈乔夫穿着一件腰间有褶子的短皮上衣，戴着被刀背砍扁的库班式黑皮帽，短皮上衣里面穿的是平整合身的保护色直领制服和肥大的马裤。但是他的脚却很小，长得秀气，穿着很漂亮的高筒漆皮靴子。

“把短皮上衣脱下来，政委！”葛利高里命令说，“看你养得有多滋润。哥萨克的面包吃足啦，准冻不着啦！”

用皮带和马缰绳把俘虏们的手捆起来，扶他们骑上原来的马。

“跟着我走！”葛利高里命令说，扶了扶挂在自己身上利哈乔夫的那支毛瑟枪。

他们在巴兹基村过的夜。利哈乔夫躺在铺在炉炕边的干草垫子上翻

来覆去，直哼哼，牙咬得咯咯响。葛利高里就着灯光给他洗净，包扎了受伤的肩膀。但是没有再审问他。自己在桌子旁边坐了很久，查看利哈乔夫的证件，逃走了的革命军事法庭留给利哈乔夫的维申斯克反革命哥萨克名单，笔记本，书信，地图上做的标记。他偶尔抬头看一眼利哈乔夫，跟他的目光相遇，就像是两道交叉的利刃似的。也在这座房子里过夜的哥萨克们整夜都在折腾，一会儿出去看马，一会儿到门廊里抽烟或者躺在那里聊大天。

葛利高里在黎明时迷迷糊糊地睡着了，但是很快就醒了，从桌子上抬起了沉重的脑袋。利哈乔夫坐在干草上，正用牙齿咬开绷带，撕下扎在伤口的包布。他用充血的、恶狠狠的眼睛看了看葛利高里。他痛苦地咧着嘴，龇着洁白的牙齿，好像是在进行垂死的挣扎，眼睛里闪着濒死的苦闷；他这副惨相立刻把葛利高里的睡意一扫而光。

“你怎么啦？”他问。

“这跟你……有什么鬼相干！我想死！”利哈乔夫咆哮起来，脸色灰白，脑袋倒到干草上。

这一夜他喝了有半桶水。直到天亮他的眼睛也没有闭过。

第二天早晨，葛利高里把他装在一辆大车上，写了一个简短的报告，附上全部搜出来的证件，押往维申斯克。

第三十一章

一辆大车由两个骑马的哥萨克押送着，飞快地赶到维申斯克执行委员会的红砖房子跟前。利哈乔夫斜躺在车尾上。他一手扶着那只用浸透了血的布包着的胳膊，站起身来。两个哥萨克下了马，押着他走了进去。

叛军联合部队临时司令苏亚罗夫的房间里，挤了有一个连的哥萨克。利哈乔夫小心地护着胳膊，挤到桌子跟前。除了非常狡猾的、细得像两道缝似的黄眼睛，再也没有一点儿引人注目的、矮小的苏亚罗夫坐在桌边。他温柔地瞅了一眼利哈乔夫，问：

“把宝贝儿送来啦？你就是利哈乔夫吗？”

“就是。这是我的证明文件。”利哈乔夫把装在口袋里的小皮包扔在桌子上，傲慢而又严厉地瞥了苏亚罗夫一眼，“我很遗憾，没有完成我的使命——没有把你们这些坏蛋消灭！但是苏维埃俄罗斯会叫你们受到应有的惩罚的。请把我枪毙吧。”

他耸了耸被子弹打穿的肩膀，皱了皱大粗眉毛。

“不，利哈乔夫同志！我们正是因为反对枪毙人才起义的。我们这里可不像你们那样，——没有枪毙人的事。我们还要把你的伤医好，也许你对我们还有用处呢，”苏亚罗夫的眼睛里闪着光芒，温柔地说，“闲人都出去。喂，快点儿！”

只有列舍托夫斯克、切尔诺夫斯克、乌沙科夫斯克和维申斯克诸村镇的连长留了下来。他们都坐到桌边来。有人踢给利哈乔夫一张凳子，但是他没有坐，靠在墙上，越过人们的头顶，看着窗外。

“是这样的，利哈乔夫，”苏亚罗夫跟连长们交换着眼色，开口说，“请告诉我们，你的队伍有多少人？”

“我不说。”

“你不说吗？不说就不说。我们自己也可以从你的文件里弄明白。再不——我们还可以审讯随你来的红军战士。我们还要求你（苏亚罗夫特别加重了‘要求你’这几个字的口气）：写一封信给你的部属，叫他们到维申斯克来。我们没有跟你们打仗的必要。我们不反对苏维埃政权，我们反对的是公社和那些犹太人。我们把你的队伍武装解除之后，就打发他们回家。我们也要释放你。总而言之，请你告诉他们：我们也是跟他们一样的劳动人民，叫他们不要怕我们，我们并不反对苏维埃……”

利哈乔夫啐了一口唾沫，啐到苏亚罗夫灰白的胡子尖上。苏亚罗夫用袖子擦了擦胡子，颧骨上泛起了一阵红晕。有一位连长笑了笑，但是却没有人站起来保卫这位司令的尊严。

“你这是在侮辱我们，利哈乔夫同志！”苏亚罗夫已经是有意装腔作势地说，“将军们、军官们侮辱过我们，啐过我们，然而你是共产党员，也啐我们。你们却总在说，你们是为了人民……喂，外面儿有人吗？……来把这位政委带走。明天我们就把你送到卡赞斯克去。”

“也许，你要再好好考虑考虑吧？”一位连长严厉地问。

利哈乔夫迅速地整理了一下披在肩上的直领制服，朝站在门口的押送兵走去。

没有枪毙他。因为暴动的人们就是为了反对“枪毙和抢劫”才起来造反的……第二天，把他押往卡赞斯克去。他走在几名骑马的押送兵的前面，轻捷地踏着积雪，皱着短粗的眉毛。但是当他在树林里走过一棵惨白的小白桦树的时候，他精神焕发地笑了，停了下来，往上探了一下身子，用那只好手折下了一根树枝。树枝上萌发出含满三月里芳香液浆的红褐色芽苞；芽苞淡淡的清香预示着春天即将到来，预示着生命，在阳光照耀下周而复始的生命……利哈乔夫把鼓胀的芽苞放到嘴里嚼着，蒙眬的眼睛凝视着摆脱了严寒、生机勃勃的白桦树，刮得光光的嘴角上露出了一丝笑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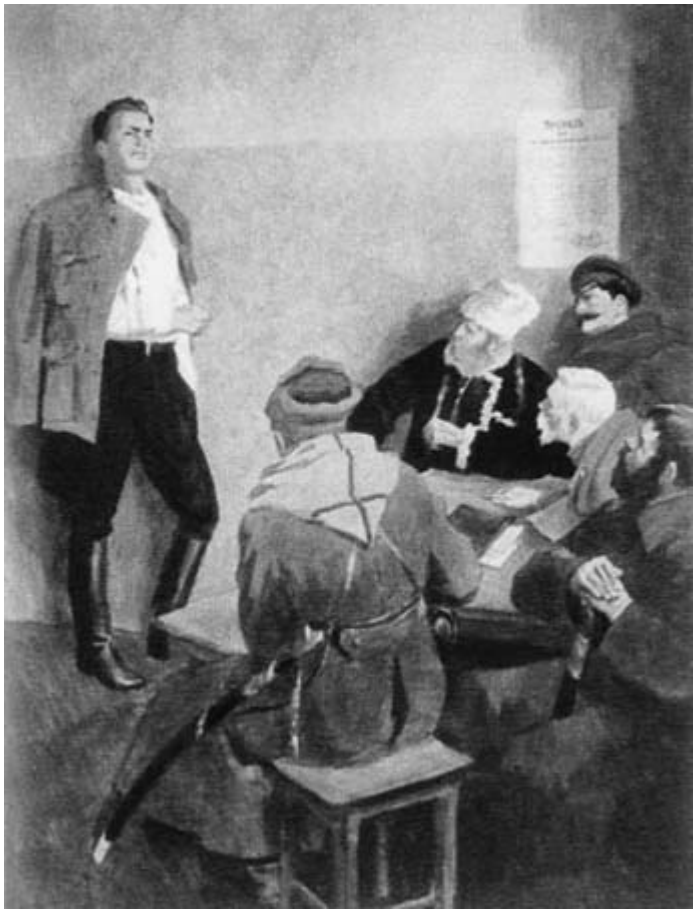

他也就是这样嘴唇上沾着芽苞的嫩片死去了：在离维申斯克七俄里的一片荒凉、阴森的沙丘上，押解的哥萨克残忍地把他砍死了。活着挖出了他的眼睛，砍掉双手，割下耳朵和鼻子，用马刀在他脸上砍十字。他们解开裤子，往他身上尿尿，污辱、糟踏他那英俊、壮大的身躯。他们污辱够了这血肉模糊的残肢，一个押送兵用脚踏在还微微哆嗦着的胸膛上，踏在仰面躺着的残躯上，斜着一刀，把脑袋砍了下来。

第三十二章

暴动的消息像滚滚的洪水，从顿河对岸、从顿河上游、从四面八方传来。暴动的已经不只是两个集镇的地区了。舒米林斯克、卡赞斯克、米古林斯克、梅什科夫斯克、维申斯克、叶兰斯克以及霍皮奥尔河口等镇都暴动起来了，匆忙编凑起了连队；卡尔金斯克、博科夫斯克和克拉斯诺库特斯克等市镇也都明显地倒向暴动的一方。暴动的烈火已经有向毗邻的梅德维季河口和霍皮奥尔斯克地区扩展开去的危险。布坎诺夫斯克、斯拉谢夫斯克和费多谢耶夫斯克等镇已经动荡不安；靠近维申斯克的阿列克谢耶夫斯克镇属的许多村庄也都骚动起来……维申斯克是这一地区的首府，成了暴动的中心。经过长时间的争论和商谈以后，决定保留原先的政权 [1] 形式。一些特别受人尊敬的、多数是年轻的哥萨克被选进了区执行委员会。炮兵部队机关的一个文官达尼洛夫当选为主席。在各市镇和村庄里也都建立了苏维埃，而且更令人不解的是，在日常生活中竟保留了曾经被当作骂人的“同志”这个称呼。制定了一些蛊惑性的口号：“拥护苏维埃政权，反对公社、枪毙和抢劫”。正是为了这个缘故，所以暴动者的皮帽子上戴的并不是一条白带或白箍，而是两条：红白箍交叉起来的十字……

二十八岁的年轻少尉库季诺夫·帕维尔，取代苏亚罗夫，任叛军联合部队司令，他曾经获得过全部四级乔治十字章，是个能说会道的聪明人。但是个意志非常薄弱的人，在这暴风骤雨的时代，来领导一个动乱的地区他怎么能胜任呢？但是哥萨克们都喜欢他性格直爽，为人和气。然而最主要的还是因为库季诺夫扎根于广大的哥萨克群众之中，没有一般从普通哥萨克爬上去的那种傲慢、自命不凡的军官常摆的臭架子。他总是穿得很朴素，披散着剪成圆形的长发，有点儿驼背，说话很快。他那张长鼻子的瘦脸，很像个平凡无奇的农民。

又选出萨福诺夫·伊利亚上尉当参谋长，选他只是因为这个小伙子胆子很小，但是却写得一手好字，很有文化。在选举大会上，人们就是这么议论他的：

“叫萨福诺夫当参谋长吧。他在战斗部队是个废物。让他指挥部队只

会打败仗，不仅不能保护哥萨克，恐怕连自个儿的小命也要送掉。叫他当兵，就像叫茨冈人当神父一样，更是不行。”

身材矮小、脑袋滚圆的萨福诺夫听到这种评价，非常高兴，胡子尖发白的黄胡子上，浮出了微笑，求之不得地接受了参谋长的使命。

但是库季诺夫和萨福诺夫只赋予那些自行其是的独立连队采取的行动以官方的形式。对统一指挥，他们感到束手无策，而且要他们来调动如此庞杂的一支部队，适应这种瞬息万变的复杂情况，确也力不从心。

红军第四后阿穆尔骑兵团和加入到这个团的霍皮奥尔河口镇、叶兰斯克镇以及维申斯克镇的部分布尔什维克且战且走，穿过许多村庄，进入叶兰斯克镇境内，在草原上行进，沿顿河向西运动。

三月五日，一个哥萨克带着求援信，飞马来到鞑靼村。叶兰斯克人请求速发援兵。叶兰斯克人因为缺乏子弹和步枪，几乎是毫不抵抗地在撤退。后阿穆尔团的队伍用雨点般的机枪扫射来回敬叶兰斯克人稀疏可怜的枪声，还有两连炮兵在轰击。情况紧急，不可能再等待区上的命令。于是，彼得罗·麦列霍夫决定率领自己的两个连出发。

他同时还负责指挥邻近几个村的另外四个连队。清晨，他率领着哥萨克在山岗上布阵。照例是先发生了前哨战，接着战斗就打响了。

在这个愁云密布的冬日，在离鞑靼村八俄里远的红峡谷边，就是那年冬天，葛利高里和娜塔莉亚一同在那里耕过地，他第一次对妻子承认，他不爱她的地方。各骑兵连在几条深沟边的雪地上下了马，列成散兵线，看守马匹的哥萨克把马都牵到隐蔽的地方。坡下，红军列成三道散兵线，从一片低凹、广阔盆地里攻了上来。白茫茫的凹地上布满了黑点似的人影。有许多车辆向散兵赶来，骑兵闪烁其间。敌人还在两俄里之外，所以哥萨克们都在不慌不忙地准备迎战。

彼得罗骑着自己那匹膘肥体壮、略微有点冒汗气的马，从已经散开的那几个叶兰斯克连跑到葛利高里面前来。他的样子很高兴，很精神。

“弟兄们！大家要节约子弹！等我下命令时再开枪……葛利高里，把你那半个连向左移开一百五十沙绳。动作要快！看守马匹的人不要聚在

一起！”他又下了几个最后的命令，就拿出望远镜来，“他们好像是在马特维耶夫山岗上配备了一个炮兵连吧？”

“我早就注意到啦，肉眼都可以看见。”

葛利高里从他手里拿过望远镜，仔细观察了一番。在顶部被风吹剥成圆形的山岗后面有黑魆魆的车辆和渺小的人影在闪动。

鞑靼村的步兵——骑兵们开玩笑地称他们为“爬行兵”——毫不理会不准聚堆的严厉命令，还是一堆一伙的在分子弹，抽烟，开玩笑。赫里斯托尼亚戴着哥萨克皮帽的脑袋比那些矮个子的哥萨克高出一头，在那里闪晃（他因为马被牵走了，所以编到步兵里了）；可以看到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三耳皮帽的红顶。步兵中大多数是老头子和小青年。右面，离一片没有砍的向日葵约一俄里半的地方是叶兰斯克人的阵地。他们一共六百人，编成四个连，但是几乎有二百人看守马匹去了。整个部队有三分之一的人都跟着马匹藏到荒沟的缓坡后面去了。

“彼得罗·潘苔莱耶维奇！”步兵队伍里面有几个人喊，“记住，打起仗来，可别扔下我们步兵不管！”

“请你们放心吧！不会扔掉你们的。”彼得罗笑着说，他注视着缓缓地往土坡上移动的红军散兵线，开始神经质地玩弄起马鞭子。

“彼得罗，到这儿来。”葛利高里离开阵地，走到一边去，请求说。

彼得罗策马走来。葛利高里皱着眉头，露出明显的不满意神情说：

“阵地选得很不合我的心意。应该躲开这荒沟。不然他们从侧翼包抄过来——咱们可就要倒霉啦。啊？”

“你胡说些什么呀！”彼得罗不以为然地挥了挥手，“他们怎么能包抄咱们呢？我已经保留了一个连作为预备队，而且万一仗打得不顺利，这些荒沟也是有用的。它们没有什么妨碍。”

“要小心，小伙子！”葛利高里提醒地说，一次又一次迅速地打量着地形。

他走到自己的散兵线跟前，打量着哥萨克们。许多人手上已经没戴手套了。他们心情激动，热得慌，摘下来了。有人显得很烦躁：一会儿扶扶马刀，一会儿紧紧腰带。

“咱们的长官下马啦。”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笑着说，嘲讽地略微朝正摇摇摆摆地向散兵线走来的彼得罗点了点头。

“喂，普拉托夫将军[2]！”独臂的阿廖什卡·沙米利手里只拿着一把马刀，嘿儿嘿儿笑着喊道，“请你命令给咱们顿河人来一盅伏特加喝吧！”

“住口，酒鬼！要是红军砍掉你剩下的这只胳膊，看你还用什么把杯子端到嘴边。到时候你就只好伸嘴到猪槽里喝啦。”

“得啦，得啦！”

“能喝几杯多好，花点儿钱也可以嘛！”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叹息着，甚至把手从刀柄上挪开，卷着火红胡子说。

大家在阵地上说的尽是些不合时宜的话。可是当马特维耶夫山岗后面的大炮低沉地轰鸣起来的时候，一下子就鸦雀无声了。

低沉的声音像圆球一样从炮口里飞出，像一团白色的烟雾，跟清脆、短促尖利的爆炸声混成一体，久久地回荡在草原上空。炮弹没有打到地方，离哥萨克散兵线还有半俄里就爆炸了。黑烟卷着白亮的雪块，缓缓地升向田野的上空，又落下来，铺展开去，消散在艾蒿丛中。红军阵地上立刻有几挺机枪响了起来。机枪像夜间更夫敲的梆子一样笃笃地响着。哥萨克都卧倒在雪里、艾蒿里和折去花盘胡乱扎煞着的向日葵丛里。

“这烟真黑呀！好像打的是德国炮弹！”普罗霍尔·济科夫回头看着葛利高里喊道。

毗邻的一个叶兰斯克连里喧声大作。随风传来叫喊声：

“亲家米特罗凡被打死啦！”

鲁别任村棕红胡子的连长伊万诺夫，冒着炮火跑到彼得罗跟前来，擦着皮帽子下面的额角，气喘吁吁地说：

“这儿也是雪，那儿也是雪！太深啦——简直连脚都拔不出来！”

“你来干什么？”彼得罗皱起眉头，问。

“麦列霍夫同志，我想出来一条妙计！你派一个连顺着河坡下到顿河边。从阵地上撤下一个连，派去就行啦。叫他们沿河跑到村子里，然后从那儿去抄红军的后路。他们准会扔掉辎重……放心吧，那里会有什么守卫部队呢？准可以打得他们人仰马翻。”

彼得罗很喜欢他这条“妙计”。他命令自己那半个连开火，又朝直挺挺地站在那里的拉特舍夫挥了一下手，就一摇一摆地走到葛利高里跟前来，解释了一番，简短地命令说：

“带上半个连，去割他们的尾巴！”

葛利高里领着哥萨克退出阵地，在凹地里上了马，往村子里飞奔去。

哥萨克们用步枪打了两排子弹，就沉默了。红军的散兵线卧倒了。机枪断续地哒哒响着。马丁·沙米利那匹白腿战马被流弹打伤了，从看马人的手里挣脱缰绳，发疯似的跑过鲁别任村的哥萨克的散兵线，顺着山坡往红军那方面跑去。它身上中了一串儿的机枪子弹，于是这匹马在全速飞奔中，屁股向上一冲，拼命一跳，栽倒在雪地上。

“瞄准机枪手射击！”散兵线上传递着彼得罗的命令。

大家都遵令去瞄准。只有那些打得准的枪手开枪——果然奏效了：上克里夫斯克村一个很不起眼的哥萨克，一连打死了三名机枪手，于是枪筒里的水沸腾着的“马克辛”机枪哑巴了。但是新机枪手马上接替了阵亡者。机枪又响了起来，散布着死亡的种子。步枪的齐射声也更加频繁了。哥萨克们已经有点儿烦了，往雪里钻得越来越深。阿尼库什卡已经钻到雪下的光地面，还在不断出洋相。他的子弹打光了（他那生了绿锈的弹夹里总共只有五发子弹），偶尔从雪里探出头来，用嘴唇吹出像田

鼠受惊时发出的吱吱惊叫声。

“啾啾啾！……”阿尼库什卡像田鼠一样地叫着，用顽皮的眼神瞟着散兵线。

在他右面的司捷潘·阿司塔霍夫，笑得流出了眼泪，而左面的“牛皮小王”安季普什卡 [3] 却怒冲冲地骂起娘来。

“得啦，坏蛋！真会找开玩笑的时候！”

“啾啾啾！……”阿尼库什卡转身对着他，故意装出害怕的样子，眼睛睁得圆圆的。

红军的炮兵连大概是炮弹不足：打了三十来炮，就不再打了。彼得罗焦急地不断回头朝山岗顶上看看。他已经派两个通信兵到林子里去，命令全村的成年人都拿着铁叉、木棒或镰刀到山岗上来。他想给红军点儿颜色看，也把队伍分成了三道散兵线。

不久就有大群大群的老百姓出现在山岗顶上，并且往山坡下面冲来。

“瞧啊，黑老鸹飞下来啦！”

“全村的人都出动了。”

“里面一定还有老娘儿们！”

哥萨克们笑着，你喊我叫，闹成一片。射击完全停止了。红军那方面也只有两挺机枪还在射击，偶尔夹杂几声步枪的齐射。

“真可惜，他们的炮兵连哑巴啦。要是朝娘子军开一炮，管保那儿的乐子可就大啦！准会穿着尿湿的裙子往村子里跑！”独臂的阿廖什卡兴高采烈地说，显然，红军没有朝婆娘们打一炮，使他感到非常遗憾。

人群已经走到散兵线上来，四散开去。不一会儿，他们就排成了两道宽宽的散兵线。站在那里不动了。

彼得罗不许他们走近哥萨克的散兵线，甚至鸣枪阻止他们。但是他

们的出现也对红军产生了明显的影响。红军的散兵线开始后退，向凹地的低处退去。彼得罗跟连长们简单地商量了一番，就把右翼部队撤下来，撤去两道叶兰斯克人的散兵线，——命令他们以骑兵队形往北开，开往顿河边，到那里去支援葛利高里的突袭。几个连就让红军眼看着在红峡谷那面排好队伍，然后往下坡顿河岸边开去。

又朝退却的红军散兵线打起枪来。

这时候有几个比较勇敢的娘儿们和一些小家伙，从由妇女、老头子和半大孩子组成的“后备队”里跑出来，混进了战斗部队的阵地。达丽亚·麦列霍娃也跟着那几个娘儿们过来了。

“彼佳，让我朝红军打几枪！我是会放步枪的呀。”

她真的从彼得罗手里拿过马枪，像男人一样跪倒，信心十足地把枪托紧顶在胸脯上方瘦削的肩膀上，放了两枪。

可是“后备队”的人都冻得要命，直跺脚，乱跳，擤鼻涕。这两道散兵线就像被风吹的一样，东摇西晃。娘儿们的脸颊和嘴唇都发青了；寒气毫无顾忌地在她们肥大的裙子里肆虐。而那些已届风烛残年的老头子则全都冻僵了。他们有许多，包括格里沙卡爷爷，都是让人搀着从村子里爬上陡峻的山坡的。但是来到这只有高空的风才能吹到的岗顶，被远方的枪声和寒冷一刺激，倒活泼起来了。他们在阵地上哓哓不休地谈论着从前的战争和战役，谈论当前这场兄弟、父子互相残杀的罪孽战争，谈论大炮打得这么远，用肉眼根本就看不见它们在哪儿……

[1] 这里指的是苏维埃政权。

[2] 姆·伊·普拉托夫（1751—1818），俄国著名军事家、将军、顿河军首领，参加过一八一二年卫国战争，功勋卓著。这里是戏称。

[3] 安季普什卡是安季普的爱称。

第三十三章

葛利高里带着半个连重创了后阿穆尔人的一类辎重车队，砍死了八名红军，缴获了四辆装着子弹的大车和两匹战马。他们这半个连只损失了一匹马，还有一个哥萨克身上受了点儿微不足道的擦伤。

但是正当葛利高里没有人追赶，兴奋地带着满载战果的大车顺着顿河凯旋的时候，山岗上的战斗也已经快要结束了。后阿穆尔人的一个骑兵连，还在战斗开始以前，就绕了一个十俄里的大弯子，进行迂回包抄，突然从山岗后面冲了出来，向看守马匹的哥萨克发起猛攻。大难临头，乱成了一锅粥。看守马匹的人牵着马从红石崖脚下面飞跑出来，只来得及把马分给几个哥萨克，而后阿穆尔人的刀尖已经在其余人的脑袋上晃了。很多没有武器的看马人扔下马，各自逃命去了。步兵们由于害怕打着自己人，无法射击，就像口袋里滚出来的豌豆一样，滚到荒沟底，奔到沟那面去，四散溃逃。那些骑兵（他们占大多数）凡是来得及捉到马的人，都争先恐后地向村子驰去，比赛“谁的马跑得更快”。

当彼得罗听到第一阵呐喊，一扭头，就看到像巨浪似的正向看守马匹的哥萨克冲去的骑兵，他命令说：

“上马！步兵！拉特舍夫！穿过谷地！……”

但是他没有能跑到他的马夫那里。一个叫安德留什卡·别斯赫列布诺夫的小伙子拉着他的马。他迅速地朝彼得罗跑来；彼得罗的和费多特·博多夫斯科夫的两匹马紧靠在他右面跑着。但是一个敞怀穿着黄皮上衣的红军战士从侧面向安德留什卡杀来，手举刀落，大喊一声：

“唉，你这个可怜的勇士！……”

但是安德留什卡很走运，他肩膀后面背着步枪。马刀没能砍着安德留什卡围着白围巾的脖颈，喀嚓一下，砍在枪筒子上，嗖的一声，刀从红军的手里挣脱，刀身变成一张在逐渐伸直的弯弓，飞向空中。安德留什卡骑的那匹怒马往旁边一跃，箭似的飞奔而去。彼得罗和博多夫斯科夫的两匹马也跟在它后面奔驰……

彼得罗哎呀了一声，一时呆在那儿，脸色煞白，立刻满脸大汗。他回头一看：正有十来个哥萨克朝他跑来。

“完啦！”博多夫斯科夫大声喊。恐怖使他的脸变得非常难看。

“快往沟里钻，哥萨克们！弟兄们，往沟里钻！”

彼得罗定住神儿，头一个跑到沟边，顺着三十沙绳的陡坡滚了下去。衣服被挂到什么东西上，把短皮袄从前胸上的口袋一直撕到衣襟边上，他跳了起来，像狗一样全身晃了一下。哥萨克们翻着跟头，旋转着，纷纷从上面滚下来。

一会儿工夫，他们已经滚下来十一个人。彼得罗是第十二个人。沟上头，枪声、呐喊声和马蹄声，响成一片。沟底里，逃到这里来的哥萨克愚蠢地在掸着皮帽子上的雪和沙土，有的正揉搓摔疼的地方。马丁·沙米利卸下枪栓，吹出了堵在枪筒里的雪。小伙子马内茨科夫，已故村长的儿子，满面热泪纵横，吓得浑身直哆嗦。

“怎么办呀？彼得罗，带我们走吧！死在眼前啦……咱们往哪里逃啊！噢噫，他们会把我们打死的！”

费多特牙齿咬得咯咯直响，顺着沟底往顿河边跑去。

其余的人像绵羊一样，也跟着他跑去。

彼得罗拼命拦住了他们：

“站住！大家商量商量……不要跑！他们会开枪打的！”

他领着大家钻进红色黏土沟崖上水冲出的一个洞穴里，竭力保持镇定，结结巴巴地建议说：

“往下面走是不行的。他们会穷追咱们的人……应该就待在这儿……分散到几个洞穴里去……三个人到那边去……咱们从洞里回击他们！……在这儿就是被包围了，也可以打一阵子……”

“咱们是彻底完蛋啦！祖宗啊！亲人哪！你们放我走吧！……我不愿

意……我不想死呀！”早就在哭的白眉毛的小伙子马内茨科夫忽然号叫起来。

费多特瞪圆了加尔梅克人的眼睛，突然照着马内茨科夫的脸狠狠地打了一拳。

小伙子的鼻子血流如注，脊背撞得沟崖上的黏土纷纷下落，勉强站住了脚跟，但是哭号却停止了。

“我们怎么回击呢？”沙米利抓住彼得罗的胳膊问，“我们有多少子弹呀？没有子弹啦！”

“他们扔进一个手榴弹来，咱们就全完啦！”

“好啦，那又有什么办法呀？”彼得罗忽然脸色发青，胡子下的嘴唇上冒着白沫，“卧倒！……我是连长不是？我枪毙你！”

他当真拿着手枪在哥萨克们头顶挥舞起来。

他的咝咝的低语声好像给他们带来了生气。博多夫斯科夫、沙米利和另外两个哥萨克跑到沟对面去，在一个洞穴里卧倒，其余的人跟着彼得罗就地卧倒在这个洞里。

春天，山洪暴发的时候，红褐色的激流翻滚着岩石，在沟底冲出许多坑凹，冲刷着红色的黏土层，在沟崖上冲出无数的洞穴。哥萨克们就藏在这些洞穴里。

“牛皮小王”安季普弯着腰，端着步枪，站在彼得罗身旁，像说梦话一样小声说：

“司乔普卡·阿斯塔霍夫抓住自己马的尾巴……逃出去啦，可是我没有抓到……步兵扔下咱们不管……咱们完蛋啦，弟兄们！……真的，咱们是死路一条啦！……”

沟崖上面传来奔跑的脚步声。小雪块和黏土溅落到沟底来。

“他们来啦！”彼得罗抓住安季普的袖子，小声说，但是小伙子拼命

把手挣出去，手指头放在枪机上，朝上面看了看。

并没有什么人从上面下到沟底来。

从那里传来人声和吆喝马匹的声音……

“他们准是在商量哪。”彼得罗心里想，好像周身的毛孔都大张开了，汗流如注，顺着他的脊背、胸口和脸颊滚下来……

“喂，你们这些家伙！快爬出来！反正我们会把你们打死的！”沟顶上在喊话了。

荒沟里雪下得越来越紧，像一道道洁白的乳汁。好像有人朝沟崖边走来。

另一个声音也很有把握地说：

“他们逃到这儿来啦，瞧，这不是脚印嘛。我亲眼看见的！”

“彼得罗·麦列霍夫！爬出来！”

霎时间，彼得罗心里燃起一阵盲目的希望烈火。“红军里有谁认识我呢？准是自己人来啦！他们把红军打跑啦！”但是同样那个声音也使他发抖：

“我是科舍沃伊·米哈伊尔。我们劝你们老老实实地投降。反正你们是跑不了啦！”

彼得罗擦了擦湿漉漉的额角，手掌上留下一道道粉红色的血汗污印。

一种奇怪的、很像是昏迷的听天由命的感情袭上他的心头。

博多夫斯科夫的喊声听起来是那么粗野：

“你们要是答应放我们，我们就出去。不然的话，我们就要抵抗还击！那就请你们来吧！”

“放你们……”沉默了一会儿，沟上面回答说。

彼得罗竭尽全力，从昏昏欲睡的状态中振作起来。他感到“放你们”这句话里带有看不见的嘲笑。他声音低沉地命令说：

“往后撤！”但是已经没有人听他的了。

所有的哥萨克，除了缩在洞里的安季普卡以外，都攀着土台爬了上来。

彼得罗最后一个走出洞穴。他心里，就像怀着胎儿的女人肚子一样，满怀求生的强烈欲望。他还要进行自卫，一面爬上陡坡，一面心里还在琢磨着怎么打出一梭子子弹去逃命。他眼前发黑，心胀得都要炸了。又闷又难过，喘不过气来，就像童年时做噩梦一样。他扯下军便服领子上的扣子，撕开肮脏的衬衣领子。汗水遮住了他的眼睛，手在冰冷的土坡上直滑。他哼哼哧哧地爬到沟边上一小片踏乱的平地上，把步枪扔在脚下，举起手来。在他前面爬出来的哥萨克们紧偎在一起。科舍沃伊离开一大群后阿穆尔团的步兵和骑兵，朝他们走来，几个红军骑兵也走了过来。

科舍沃伊走到彼得罗跟前，眼睛直瞅着地面，小声问：

“你打够啦？”他等了一会儿，不见回答，仍旧瞅着彼得罗的脚尖问，“是你指挥他们打的吗？”

彼得罗的嘴唇哆嗦起来。他精疲力尽地、困难地把手举到汗湿的额角去擦汗。米什卡弯曲的长睫毛颤抖起来，尽是伤寒病留下的黑瘢的、肿胀的上嘴唇翘了起来。米什卡全身颤抖得那么厉害，简直站不住了，要倒下去。但是他突然猛地抬起眼睛，直盯着彼得罗的眼睛，用非常陌生的目光看着他，快口说：

“脱下衣服来！”

彼得罗急忙脱下短皮袄，小心翼翼地叠好，放在雪地上；摘下皮帽子，解下皮带，脱掉保护色的衬衣，然后坐在皮袄的衣襟上，脱起靴子来，脸色变得一会儿比一会儿白。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下了马，从一旁走过来，瞅着彼得罗，咬紧牙关，生怕哭出来。

“内衣别脱啦，”米什卡低声说，然后，他哆嗦了一下，突然刺耳地喊，“快点，你！……”

彼得罗忙乱起来，把从脚上脱下来的毛袜子团成团，塞到靴筒里，站了起来，把被雪一照变成橙黄色的光脚从皮袄的襟上移到雪地上。

“亲家！”他轻轻地翕动着嘴唇，喊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声。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声不响地看着彼得罗的光脚掌下融化的积雪。“伊万亲家，你是我的孩子的教父……亲家，不要处死我吧！”彼得罗央告说，可是一看到米什卡已经举起手枪，正对准他的胸膛，就大瞪着眼睛，像是准备要看什么耀眼的东西似的，还把脑袋缩到肩膀里去，像在做跳跃的准备动作似的。

他没有听见枪声，就像被重重地推了一下，仰面倒了下去。

他恍惚觉得科舍沃伊伸出的那只手抓住了他的心脏，一下子就把血全挤了出来。彼得罗做了一生中最后一次努力，艰难地撕开了内衣的领子，露出了左奶头下面的弹孔。鲜血，先是缓缓地从弹孔里渗出来，然后一找到出路，黏腻的黑血注就咝咝响着向上喷起来。

第三十四章

黎明时分，派到红峡谷去的侦察队回来了，说他们一直走到叶兰斯克镇的边界，也没有看到红军，但是发现彼得罗·麦列霍夫和十个哥萨克都被砍死在沟崖顶上。

葛利高里吩咐派爬犁去把被砍死的人拉回来，自己跑到赫里斯托尼亚家里去过夜。娘儿们的哭丧声和达丽亚难听的哀号声把他赶出家门。他在赫里斯托尼亚家的炉坑边一直坐到天亮。他拼命地吸烟，不敢正视自己的思想，怀着对彼得罗的思念，一支还没抽完，就又急忙抓起烟荷包，一面没完没了地吸着辛辣的苦烟，一面跟已经在打盹的赫里斯托尼亚聊闲天。

天亮了。从早晨起就是暖和的融雪天气。到十点钟左右，尽是牲口粪的村道上已经出现了水洼。从房顶上往下滴着雪水。公鸡发出开春的啼声，不知道是在什么地方，有只母鸡就像在大热天的中午一样，单调地咯哒咯哒叫着。

牛在院子里有阳光的一边晒太阳，在篱笆上蹭痒痒。风吹落了它们红褐色脊背上开春脱下的毛。到处飘溢着融雪的淡淡的清香。一只在这里过冬的黄胸脯的翠鸟，在赫里斯托尼亚家大门旁光秃秃的苹果树枝上摇晃着，叫个不停。

葛利高里站在大门口，等待去拉尸体的爬犁出现在土岗上，不由自主地把翠鸟的叫声改成从童年时就熟悉的话："磨犁！磨犁！"在这样温暖的融雪时节，翠鸟是这样兴高采烈地叫，而严冬来临的时候——葛利高里知道——它就改变了声调，用快速的调子，像是在提醒人们："穿上靴子！穿上靴子！"

葛利高里时而把视线从大道上移到在枝头跳跃的翠鸟身上。它不停地在叫唤着："磨犁！磨犁！"葛利高里忽然想起小孩时跟彼得罗一起在草原上牧放火鸡的情景，那时候彼得罗一头浅色的头发，翘鼻孔的小鼻子总在脱皮，他学火鸡咕咕的叫声学得非常像，而且还把那叫声改成逗笑的儿话。他逼真地模仿着怒气冲冲的火鸡的咕咕声，细声细气地说

着："大家都有靴子穿，就是我没有！大家都有靴子穿，就是我没有！"立刻又大瞪着两只小眼睛，弯起胳膊，装得像只老火鸡，一面侧身走着，一面嘟嘟囔囔地说："咕！咕！咕！咕！咱们到市场上去给这淘气鬼买双靴子！"这时候，葛利高里就快活地笑着，要求他再学一回火鸡咕咕的叫声，央求他表演小火鸡在草里发现一块小铁片或者布片等奇怪的东西时，焦急的吱吱叫声……

街头上出现了第一辆爬犁。一个哥萨克走在爬犁旁边。紧跟着就是第二辆和第三辆。葛利高里擦掉眼泪，敛去不期而来的回忆引起的浅笑，急忙朝自家的大门口走去：他想在这最可怕的时刻，拦住已经伤心得发疯的母亲，不让她走近装着彼得罗尸体的爬犁。阿廖什卡·沙米利光着脑袋，走在前面一辆爬犁旁边。他用那半截胳膊把皮帽子按在胸前，右手拉着马尾编的缰绳。葛利高里的视线掠过阿廖什卡的脸，看了看爬犁。马丁·沙米利仰面躺在干草垫上。脸上、胸前和瘪肚子上的草绿色军便服都沾满凝结的血渍。第二辆爬犁上拉的是马内茨科夫。他那被砍伤的脸趴在干草上。脑袋好像是由于怕冷缩进肩膀里去，后脑勺子被削掉了，这一刀砍得技艺高超：一圈黑头发像穗子似的镶在露出的头盖骨上。葛利高里看了一眼第三辆爬犁。他已经认不出死者是谁，但是看见了死者的一只胳膊和被烟草熏成蜡黄色的手指头。胳膊从爬犁上耷拉下来，用临死时准备画十字的手指头划着融化了的积雪。死者穿着靴子和军大衣，甚至连帽子也放在胸前。葛利高里抓住了拉第四辆爬犁的马的笼头，牵着马跑进院子。邻居、孩子和婆娘们也跟着跑了进来。台阶前围了一大群人。

"看吧，这就是我们的亲人彼得罗·潘苔莱耶维奇啊！他离开了人世。"有人悄悄地说。

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光着头走进了大门。格里沙卡爷爷和另外三个老头子也不知道从哪里走进来了。葛利高里不知所措地环顾了一下。

"来，咱们抬到屋里去吧……"

赶爬犁的人抓住彼得罗的腿，但是人群默默地退到一边去，恭敬地给从台阶上走下来的伊莉妮奇娜让路。

她朝爬犁上看了看。额角上泛起一片像死人脸一样的灰白颜色，扩展到两颊和鼻子，一直蔓延到下巴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颤颤巍巍地搀着她的胳膊。杜妮亚什卡头一个放声大哭起来，村子里，四面八方都跟她的哭声呼应起来。披头散发、脸已经哭肿了的达丽亚砰的一声冲开门，跳到台阶上，向爬犁扑去。

“彼秋什卡！彼秋什卡，亲人哪！你起来呀！起来呀！”

葛利高里眼前一阵黑。

“走开，达什卡！”他忘神地、粗野地喊叫起来，没头没脑地照着达丽亚的胸膛推了一下子。

她倒在雪堆上。葛利高里急忙抱住彼得罗的双臂，赶爬犁的人抱起彼得罗的腿，但是达丽亚也跟在他们后头爬上了台阶；她抓住丈夫的冻僵的、直挺挺的胳膊，不住地亲吻着。葛利高里用脚踢开她，觉得自己马上就要控制不住自己了。杜妮亚什卡使劲拉开达丽亚的手，把她昏迷过去的脑袋抱到自己的怀里。

厨房里一片坟墓般的寂静。彼得罗横在地上，显得非常小，好像全身都干缩了似的。鼻子变得很尖，麦黄色的胡子也变黑了，可是整个脸都严肃地拉长了，倒显得漂亮了。两只光脚从裤腿里伸出来。尸体在慢慢地融化，尸体下面汇成一片粉红色的水洼。夜里，冻僵的尸体融化得越来越厉害，血的咸味和甜腻的尸体气味也越发浓烈。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板棚檐下刨做棺材的木板。婆娘们在内室里忙乱，围在还没有苏醒过来的达丽亚身旁。从内室偶尔传出一阵不知道是谁的刺耳的，歇斯底里的哭声，接着，就响起赶来吊丧的瓦西丽萨亲家母像潺潺流水似的语声。葛利高里坐在哥哥对面的板凳上，卷着烟卷，瞅着彼得罗周围发黄的脸，瞅着他那圆指甲盖发青的手。一种非常可怕的、疏远的感情已经把他和哥哥隔开了。彼得罗现在已经不是自家人了，只不过是一位过客，到了该和客人分别的时候了。现在他躺在这里，脸颊冷冷地贴在土地上，在麦黄色的胡子下面凝结着安详、神秘的微笑，仿佛是在等待什么似的。可是明天他的妻子和母亲就要打点他起程，去走最后那一程路了。

从傍晚起，母亲就给他烧了三锅热水，妻子给他准备好了干净的内衣、最好的裤子和制服。葛利高里——他的同胞兄弟——和父亲给他擦洗了从今以后再也不属于他的、不知道为赤裸裸的身子感到害羞的身体。给他穿上节日的礼服，安放在桌子上。然后达丽亚走过来，把那支当年曾照着他们在教堂围着经台转的蜡烛，塞到昨天还拥抱过她的冰凉的大手里，——哥萨克彼得罗·麦列霍夫已经完全准备停当，等待人们送他到以后再也不会回家来看望的地方去。

第三十五章

顿河上游叛军联合司令任命葛利高里·麦列霍夫为维申斯克团的团长。葛利高里率领十个哥萨克连向卡尔金斯克挺进。司令部命令他无论如何要击溃利哈乔夫部队，并把他们赶出地区的边界，从而使卡尔金斯克和博科夫斯克两镇所辖的奇尔河沿岸村落全都暴动起来。

三月七日，葛利高里率领着哥萨克们出发了。在一个积雪已经融化了的，露出黑土地的丘岗上，他眼看着全部十个连的人马从自己面前开过去。他驻马大道旁，歪着身子，单手叉腰，背微驼，骑在马上，紧勒马缰，勒住激奋的战马。顿河沿岸的巴兹基村、白山村、奥利尚斯基村、梅尔库洛夫村、大雷村、谢苗诺夫斯基村、大鱼村、沃江斯基村、列比亚日及叶里克等十个村的连队排成纵队开了过去。

葛利高里用手套擦着黑胡子，抽动着鹰钩鼻子，两道浓眉下忧郁、沉稳的目光注视着每个连队走过去。无数沾满污泥的马蹄践踏着路上褐色的积雪。一些熟识的哥萨克走过去的时候，都朝葛利高里笑笑。叶子烟的烟雾在他们的哥萨克皮帽顶上缭绕、消散。战马身上冒着热气。

葛利高里跟着最后一个连走起来。走了约三俄里，一个侦察队迎面驰来。下士侦察队长策马来到葛利高里面前。

“红军正顺着通往丘卡林斯克村的大道退却！”

利哈乔夫支队没有迎战。但是葛利高里派出三连哥萨克去进行迂回包抄，自己率领剩下部队跟踪追击，迫使红军战士在丘卡林斯克村就开始扔掉车辆和炮弹箱。在丘卡林斯克村出口的地方，利哈乔夫的炮兵连陷在一座破旧的小教堂旁边的河沟里。骑手们砍断马套，骑着马，穿过村边的树林子，逃往卡尔金斯克。

从丘卡林到卡尔金斯克这十五俄里的路上，哥萨克们未经战斗就开过去了。在大道右面不远的地方，敌人的侦察队曾在亚谢诺夫卡村外朝维申斯克的侦察队打了几枪。事情就这样结束了。哥萨克已经在开玩笑说：“可以通行无阻地开到新切尔诺夫斯克啦！”

俘获了一个炮兵连，使葛利高里十分高兴。“连炮栓都没来得及毁坏。”他心里藐视地想道。用牛把陷在河沟里的炮拖了出来。立刻从各连队里找来了炮手。大炮都是用双套马拉的：每门炮用六对马拉着。派了半个连的哥萨克去护卫炮兵连。

黄昏时分，用突袭战术攻下了卡尔金斯克。俘获了利哈乔夫支队的一部分人，最后剩下的三门炮和九挺机枪。其余的红军和卡尔金斯克革命军事委员会一起，穿村夺路，向博科夫斯克镇方向溃去。

雨下了一整夜。清晨，洼地和山沟里水流泛滥。路不通行：一个小坑就是一处陷阱。浸透了雨水的雪都塌陷下去，贴在地面上。马匹直往泥里陷，人也累得直摔跤。

葛利高里派出两个连，由巴兹基村的叶尔马科夫·哈尔兰皮少尉率领，去追击退却的敌人，在两个紧挨着的村子里——拉特舍夫和维斯洛古佐夫——俘获了约三十名掉队的红军战士；第二天早晨他们被押送到卡尔金斯克。

葛利高里住在当地大财主卡尔金的那座大宅第里。俘虏押到他住的院子里来。叶尔马科夫走进屋，跟葛利高里寒暄了几句，报告说：

“捉了二十七名红军士兵。传令兵已经给你把马牵来啦。立刻就出发，好吗？”

葛利高里系上军大衣腰带，对着镜子梳了梳披散到皮帽外面的头发，才转身对叶尔马科夫说：

“走。立刻出发。咱们在广场上召开一次群众大会，然后就出发。”

“还开什么群众大会呀！”叶尔马科夫耸了耸肩膀，笑着说，“用不着召开大会，他们早就都骑马来啦。喏，你瞧！这不是维申斯克人正往这儿奔哪？”

葛利高里朝窗外一看。各连排成四路纵队，军容严整地开了过来。哥萨克们都像是挑选出来的那么整齐，马匹都收拾得那么漂亮，拉出去参加检阅都成。

“这是从哪儿来的？他们是从他妈的哪儿来的呀？”葛利高里兴高采烈地嘟哝说，一路跑着挂上马刀。叶尔马科夫在大门口追上了他。

前面那个连的连长已经来到板门前。他恭恭敬敬地把手举到帽檐上，没敢把手伸给葛利高里。

“您是麦列霍夫同志吗？”

“是我。你们是从哪儿来的？”

“请允许我们参加您的队伍吧。我们愿意跟你们联合起来。我们这些连队是昨天夜里才组织起来的。这个连是利霍维多夫村的人组成的，另外两个连队是由格拉切夫村、阿尔希波夫卡村和瓦西列夫卡几个村的人组成的。”

“请您把哥萨克带到广场上去，那里马上就要召开群众大会。”传令兵（葛利高里叫普罗霍尔·济科夫当了他的传令兵）把马牵给他，甚至还给他扶着马镫。叶尔马科夫几乎连鞍头和马鬃都没有碰到，那么敏捷地把自己干瘦的、像铁一样结实的身体抛到马鞍上，他一面习惯地在马鞍上整理着军大衣的衣襟，一面策马过来，问：

“怎么处理这批俘虏？”

葛利高里抓住叶尔马科夫的军大衣扣子，从马鞍上弯下身子，紧靠过去。他的眼睛里闪着红色的火花，但是胡子下面的嘴唇虽然显得十分凶狠，却带着笑意。

“你吩咐一下，把他们押送到维申斯克去。明白了吗？可是别让他们走过这道沙岗！”

他挥鞭朝横在镇外的那道沙岗指了指，就策马驰去。“这是他们为彼得罗付出的第一次代价。”他心里想着，催马快跑起来，无缘无故地在马身上抽了一鞭子，留下了一道肿起来的白印。

第三十六章

从卡尔金斯克向博科夫斯克进军时，葛利高里统率的人马已有三千五百多。司令部和军区革命军事委员会执委会都派专门通信员紧追着他传送命令和指示。司令部的一位成员在一封私人的信里，委曲婉转地请求葛利高里：

尊敬的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同志！我们听到了一些不很可靠的消息，似乎你在残酷地杀害俘虏的红军士兵。听说，是根据你的命令，把哈尔兰皮·叶尔马科夫在博科夫斯克附近俘获的三十名红军士兵全部消灭了，也就是说全都砍死了。据说，在这批俘虏中有一位政委，这对我们了解敌人的军力情况，非常有用。亲爱的同志，请你取消不活捉俘虏的命令吧。因为这项命令对我们非常有害，而且哥萨克们似乎也都在抱怨这种残暴的行为，担心红军也将杀害俘虏和焚烧我们的村庄。即使指挥人员，也应该活着解送到司令部来。我们将在维申斯克或卡赞斯克悄悄地收拾他们，而你却率领你属下的连队，像作家普希金在他的历史小说里描写的塔拉斯·布尔巴 [1] 一样，想用火和剑来消灭一切，并且弄得哥萨克们惶恐不安。务请克制自己，不要杀害俘虏，把他们送到我们这里来。上述种种，就是我们力量的所在。谨致敬礼，祝你健康，旗开得胜。

葛利高里没有看完，就把信撕了，扔到马蹄下。库季诺夫给他的命令是："立即挥师南下，向克鲁坚基—阿斯塔霍沃—格列科沃地区发动攻势。司令部认为必须和士官生的战线连接起来。否则，我们将被包围和击溃。"葛利高里就在马上写了几句话，回复库季诺夫：

我正向博科夫斯克进攻，追击逃跑的敌人。我不能去克鲁坚基，我认为你的命令是愚蠢的。我到阿斯塔霍沃去打谁呀？那里除了风和霍霍尔以外，什么也没有。

他和叛军总部的官方联系就此终止了。他把所有的连队编成两个团，开到了和博科夫斯克毗邻的孔科沃村。在这三天里，葛利高里一直打得很顺利，捷报频传。攻克博科夫斯克后，他又甘冒风险进军克拉斯诺库特斯克。吃掉了一支阻碍他前进的小部队，但是没有命令砍杀俘虏，都送到后方去了。

三月九日，他已经率领着两团人进逼奇斯佳科夫卡镇了。这时，红军的指挥部已经感到来自后方的威胁，就调了几个团的兵力和几个炮兵连去镇压叛乱。前进的红军部队在奇斯佳科夫卡附近跟葛利高里的两个团发生了遭遇战。战斗持续了三个多小时。葛利高里担心被装进"口袋"，把部队向克拉斯诺库特斯克转移。但是在三月十日拂晓的战斗中，

红军霍皮奥尔斯克的哥萨克重创了维申斯克人的队伍。在冲锋和反冲锋中，两方的顿河哥萨克相遇了，无情地厮杀起来，葛利高里在战斗中马被打死，腮部被砍伤，率领两个团撤出战斗，退回博科夫斯克。

晚上，他审问了一个被俘的霍皮奥尔哥萨克。一个捷皮金斯克镇的、已经不很年轻的哥萨克站在他面前，这个哥萨克白眉毛、窄胸脯，军大衣的领子上系着几缕红布条。他很愿意回答问题，但是笑得很勉强，叫人不舒服。

“昨天都是哪些团参加战斗的？”

“我们以斯坚卡·拉辛命名的第三哥萨克团。这个团差不多全是霍皮奥尔斯克区的哥萨克。还有第五后阿穆尔团、第十二骑兵团和第六姆岑斯基团。”

“谁担任总指挥？据说是吉克维泽[2]指挥的，是吗？”

“不是，是多姆尼奇同志指挥这支联合部队。”

“你们的弹药很足吗？”

“足得很！”

“有多少大炮？”

“大概有八门。”

“你们这个团是从哪儿调来的？”

“从卡缅斯克镇的几个村调来的。”

“给你们说了往什么地方调吗？”

这个哥萨克犹豫了一下，但是还是回答了。葛利高里想了解了解霍皮奥尔人的情绪。

“哥萨克们私下都谈论些什么？”

“他们都说，不愿意来……”

“你们团里的人知道我们为什么起义吗？”

“打哪儿知道呀？”

“那他们为什么不愿意来呢？”

“你们也是哥萨克嘛！大伙都讨厌打仗。要知道，我们自从跟着红军出来——到现在日子也不短啦。”

“你也许愿意在我们这儿服役吧？”

哥萨克耸了耸窄肩膀。

“您看着办吧！但是我不想干啦……”

“那好，你走吧。我们放你回家去看老婆……大概想家了吧？”

葛利高里眯缝起眼睛，看了看走出去的哥萨克的背影，把普罗霍尔叫来。他默不作声，抽了半天烟。然后走到窗口，背朝着普罗霍尔，坦然地命令说：

“去告诉弟兄们，把刚才我审问过的那个家伙偷偷带到花园里干掉。我是不要红色的哥萨克俘虏的！”葛利高里歪斜的靴后跟一拧，猛地转过身来，“立刻就把他……去吧！”

普罗霍尔去了。葛利高里站了片刻，折着窗口娇嫩的海棠花枝，然后匆匆走到台阶上。普罗霍尔正跟几个坐在仓房前面晒太阳的哥萨克小声说话。

“你们把俘虏放走吧。叫人给他开一张通行证。”葛利高里看也没有看哥萨克们，说完就回到屋子里去，站在破镜子前面，困惑不解地摊了摊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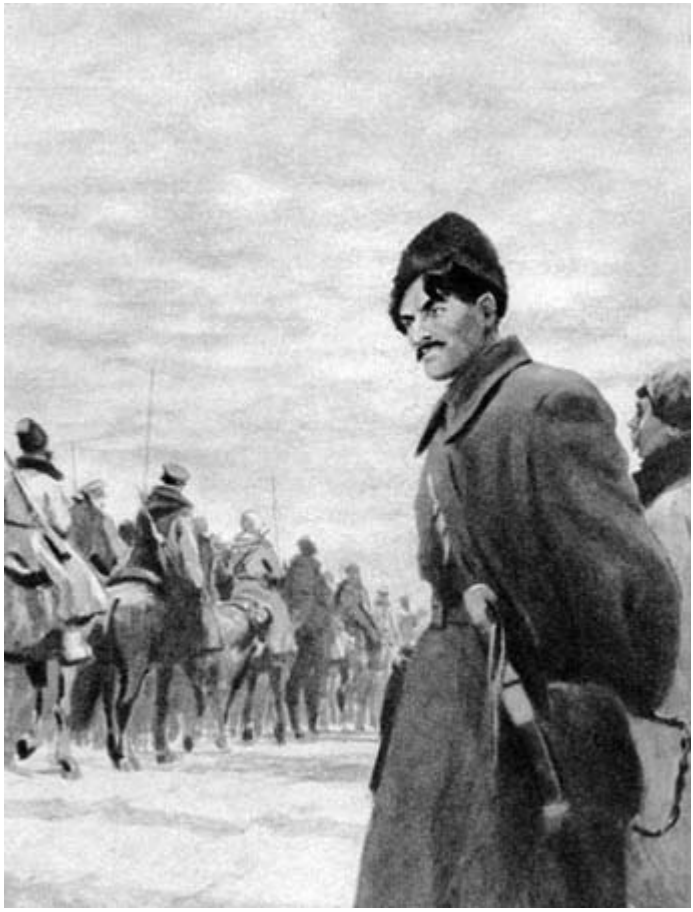

他自己也不能解释，为什么他要走出去并命令放走俘虏。当他暗自嘲笑着，告诉那个俘虏“我们放你回去看老婆……走吧”这句话的时候，曾有过一种幸灾乐祸的心情，感到某种快意，因为自己知道，立刻就会把普罗霍尔唤来，命令在花园里干掉这个霍皮奥尔人。他对自己这种怜悯的感情，颇不以为然——除了这种莫名其妙的怜悯，还会有什么别的感情侵入了自己的意识，使他放掉敌人呢？而与此同时却又感到心情愉快……这是怎么回事呢？他自己也弄不清楚。而且特别令人不解的是，昨天他还亲口对哥萨克们说：“庄稼佬是敌人，但是那些现在跟着红军走的哥萨克，更是双料的敌人！对俘虏的哥萨克，要像对付奸细一样，简单地审问一下：就三下五除二——送上鬼门关。”

怀着这种没有解决的、痛苦的矛盾，怀着察觉到自己所进行的事业是非正义的心情，葛利高里走出了他住的屋子。奇尔斯克团的团长——

一个身材高大的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脸上布满模糊的给人留不下什么印象的细纹——和两个连长到他这里来了。

“又有援军开来啦！”那位团长笑着报告说，“从纳波洛夫、亚布洛涅夫小河村、古森卡又来了三千骑兵，另外还有两连步兵。你打算怎么安排他们呀，潘苔莱维奇？”

葛利高里带上从利哈乔夫那里缴获的毛瑟枪和漂亮的战地背包，走到院子里。太阳晒得暖洋洋的。天空像夏天一样高远、蔚蓝，白絮般的云堆，也像夏天一样，向南天涌去。葛利高里把全体指挥官召集到胡同里来开会商量。来了大约有三十个人，零乱地坐在一片倒塌了的篱笆上，不知道是谁的烟荷包在人们手里传递着。

“咱们要制定一个什么样的作战计划呀？用什么方法打掉把咱们从奇斯佳科夫卡赶出来的那几个团呢？咱们的进军方向又是哪里呢？”葛利高里顺便传达了库季诺夫的命令，然后问。

“他们用来对付我们的人有多少？从俘虏嘴里问出来了吗？”一位连长沉默了一会儿，问。

葛利高里把用来对付他们的几个团说了一遍，粗略地计算着敌人的枪支人马。哥萨克们都沉默不语。在会议上可不能不加考虑地胡说八道。格拉切夫村的连长就这么想的，他说：

“稍等一会儿，麦列霍夫！让我们想一想。要知道这可不是抡刀乱砍一顿的事情。不要出什么漏子才好。”

第一个发言的还是他。

葛利高里仔细地听了大家的发言。大多数人都认为，即使打得顺手，也不要走得太远，只打防御战。但是也有一个奇尔人热烈支持叛军总司令的命令，他说：

“咱们不能老在这儿瞎转转。让麦列霍夫率领咱们到顿涅茨河去。你们这是怎么啦？糊涂了吗？咱们只有这么一小撮人，可是咱们要对付的却是整个的俄罗斯。咱们怎么对付得了呢？他们攻来——咱们就完啦！

应当冲出去嘛！咱们的子弹虽然很少，但是可以弄到子弹的。应该搞一次袭击！请你们大家决定吧！”

“可是把老百姓弄到哪儿去呢？把婆娘们、老头子和小孩子们弄到哪儿去呀？”

“叫他们就留在这儿好了嘛！”

“你的脑袋瓜儿很聪明，可惜装到傻瓜的脖子上啦！”

在这以前坐在篱笆边上，嘁嘁喳喳地谈论着即将到来的春耕，谈论着如果要冲出包围圈去，家业怎么办的几位连长，在奇尔人说完以后，都哇啦哇啦叫嚷起来。会议立刻就变成像村民大会一样，嘈成一片，纳波洛夫村的一个上年纪的哥萨克嗓门最高，压下了众人，大声喊：

“离开自己的篱笆，我们哪里也不去！我头一个就领着我的连队回村子去！要打，就在自家门口打，我们不去救别人的命！”

“你别对我大吵大嚷嘛！我只不过在说说自己的看法，可是你，就这么哇哇乱叫！”

“有什么可说的啊！”

“叫库季诺夫自个儿去顿涅茨河吧！”

葛利高里等大家安静下来，对争论的问题说了几句有决定意义的话：

“我们就坚守在这里！要是克拉斯诺库特斯克跟我们联合，我们也保卫它！我们哪里也不去。会就开到这里。都回连队去吧！立刻就回各自的阵地去。”

过了半个钟头，当队队骑兵像不尽的滚滚巨流，沿街泻去，葛利高里心里充满了强烈的自豪感和喜悦：他有生以来还没有指挥过这么多的人马。但是心头除了这种虚荣的喜悦以外，同时又有另一番惶恐、辛酸的滋味袭来：自己能很好地统率这支人马吗？有足够的才智统率几千哥萨克吗？现在指挥的已经不是一个小小的连，而是一个师啊。他这样一

个没有文化的哥萨克能掌握几千人的命运，担负起保护他们的神圣使命吗？“而且主要的是——我率领着他们去反对什么人呢？反对人民……究竟谁是谁非呢？”

葛利高里牙齿咬得咯吱咯吱直响，目送着密集的、开过去的连队。那种令人陶醉的权力欲逐渐衰退了，在他眼里已黯然失色，只剩下了惶恐和痛苦，压得他沉重难忍，背也驼了下来。

[1] 果戈理的小说《塔拉斯·布尔巴》的主人公。这里说成是普希金小说里的人物，是表示写信的人缺乏文学知识。

[2] 吉克维泽·瓦西里·伊西多罗维奇（1886—1919），革命家，布尔什维克，国内战争中的英雄。

第三十七章

春天使河水欢腾起来。日子显得更有生气，碧绿的山水奔流得越来越响。太阳变得更加红艳，冬日那层惨淡的黄颜色已经褪去。太阳的光芒已经变得更加刺眼，暖气融融。中午，积雪融化，裸露出来的田地热气腾腾，鱼鳞般的、千疮百孔的残雪急不可耐地闪着银光。空气湿润、浓郁、芳香。

太阳晒着哥萨克们的脊背。鞍褥晒得暖烘烘的，使人感到异常舒服，湿润的春风把哥萨克红褐色的脸颊也吹得滋润了。有时候风又从积雪覆盖的山岗上吹来阵阵的寒气。但是温暖战胜了寒冬。群马春情初发，闹得欢腾，从它们身上飞下脱落的毛团，马汗更加辛辣刺鼻。

哥萨克们已经把麻似的马尾巴结扎起来，闪晃在骑士们背上的驼毛围巾已经显得多余了。皮帽子下面的额角被汗浸湿，短皮袄和棉袄已经穿不住了。

葛利高里率领着团队沿着夏季的大道挺进。远处，在风车后面，红军的骑兵连已经布成散兵阵形：战斗在斯维里多夫村附近打响了。

葛利高里还不会像他应该的那样，在后方指挥战斗。他亲自率领维申斯克的几个连投入战斗，堵住了最危险的地方。于是战斗就在没有统一的指挥的情况下混战一场。各团都不遵守事前的布置，各自为战。

没有战线。这就有了开展大规模运动战的可能。

拥有庞大的骑兵部队（葛利高里的队伍里骑兵占绝大多数）成了自己重大的优势。葛利高里决心利用这种优势，用“哥萨克战法”：包抄敌人的两翼，挺进敌后，摧毁辎重队，进行夜袭骚扰，瓦解红军。

但是在斯维里多夫村附近的战役中，他决定采用另一种战术：他率领着三个连飞驰到阵地上，一个连留在村子里，命令他们下马，埋伏在村边的树林里，预先把看守马匹的人都送到村子深处的各家院子里，自己带着其余的两个连飞驰到离风车半俄里远的小山岗上，逐渐地投入战斗。

与他对阵的红军兵力超过两个骑兵连。这不是霍皮奥尔哥萨克，因为葛利高里从望远镜里看到是剪短尾巴、矮小强悍的马，都不是顿河马，哥萨克是从来不剪短马尾巴的，不破坏马匹的自然美。那么进攻的准是第十三骑兵团，或者是新调来的。

葛利高里站在山岗上用望远镜观察着地形。骑在马上，他总是觉得视野更广阔，只要把靴尖蹬在马镫上，就觉得信心倍增。

他看到那支三千五百名哥萨克的红褐色长蛇般的纵队，正沿着奇尔河对岸的山岗移动。纵队蜿蜒曲折地缓慢地爬上山坡，向北面的叶兰斯克和霍皮奥尔河口地区开去，到那里去迎击从梅德维季河口方面攻来的敌人，增援已经支持不住的叶兰斯克人。

葛利高里跟正在准备冲锋的红军骑兵散兵线相距约有一俄里半。葛利高里按老规矩，急忙展开了自己的连队。并不是所有的哥萨克都有长矛，但是把那些拿着长矛的人都排在第一列，突出约有十沙绳。葛利高里跑到第一列前面，侧着身子，拔出马刀来。

“小快步前进！”

起初，他骑的那匹马因为蹄子踏在一个被雪掩盖着的田鼠洞里，打了一个趔趄。葛利高里在马上端正了身子，气得脸都白了，用刀背使劲砍了马一下子。他骑的是从一个维申斯克人那里牵来的一匹很好的战马，但是葛利高里对它却总有些放心不下。他知道，两天的工夫，马是不可能习惯自己的骑法的，而且自己也没有去熟悉它的习性和脾气，——他担心这匹还陌生的马，不会像他自己那匹在奇斯佳科夫卡附近打死的战马一样，只要稍稍动动缰绳，就明白主人的意图。马被马刀背砍了一下之后，发火了，飞奔起来，不管怎么勒缰绳，也没用。葛利高里心都凉了，甚至一时有点儿不知所措。“它会害死我的！”冒出了这样伤心的念头。但是这马越跑越稳，也越加听从那驾驭它奔驰的人的手上轻微的动作，葛利高里也就越有信心，头脑也越冷静了。有一会儿工夫，他的目光离开了迎面波浪似的涌来的分散开的敌骑兵，扫了一眼马脖子。马的两只火色的耳朵生气地紧抿着，脖子像在断头台上似的，伸得笔直，有节奏地颤抖着。葛利高里在马上挺直身子，拼命吸气，把靴子深深地踏进马镫里，回头看了看。他已经不知有多少次看到过在自己身

后奔腾、轰鸣的骑兵阵容，而且每次面对这即将袭来的、不可言喻的恐怖、野蛮的兽性冲动，他的心就揪成了一团。从他放开马飞奔，直到冲到敌人面前，内心总有那么一瞬间不可捉摸的变化。在这可怕的瞬间，葛利高里的理智、冷静和心计全都化为乌有，只有兽性的本能在牢牢地控制着他的意志。如果有谁能在冲锋的那一刹那从旁边看看葛利高里的话，他可能还会认为，是冷静、清醒的头脑在支配着他的动作呢。因为从表面上看，这些动作都充满自信、准确和恰到好处。

双方之间的距离轻易地缩短了。骑士和马匹的身形变得越来越大。双方骑阵之间的一小块遍地衰草、还留有残雪的乡村公共牧场，完全被马蹄吞没了。葛利高里盯上了跑在自己连队前头约有三匹马那么远的一名敌骑。他骑的那匹深褐色高头大马，像狼一样一纵一纵地跑着。这名骑士在空中挥舞着军官用的军刀，镶银的刀鞘在腰间摇晃，直碰马镫，在阳光中闪烁，像阵阵烈焰。转瞬间，葛利高里就认出了这位骑士。这是一个卡尔金斯克的外来户共产党员，名叫彼得·谢米格拉佐夫。一九一七年——那时候还是个二十四岁的小伙子——他打着一副前所未见的裹腿，头一个从德俄战场上跑回家来；同时还带回了对布尔什维克的信仰和在战火中锻炼出来的坚定刚强的性格。是一名坚定的布尔什维克。在红军中服役，在暴动发生前从部队回到镇上来建立苏维埃政权。正是这个谢米格拉佐夫在信心十足地驾驭着战马，姿势优美地挥舞着在搜查时缴获来的专为检阅用的军官马刀。

葛利高里龇着咬得紧紧的牙齿，抖了抖缰绳，马就听话地加快了速度。

葛利高里在冲锋的时候，有一种他独具的劈刺方式。当他的听觉和视觉辨认出是一位劲敌的时候，或者是当他要不顾一切，准确地给敌人致命的一击的时候，他就采用这种劈刺方式。葛利高里从小就是左撇子。连拿勺子和画十字都用左手。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为此曾狠揍过他不知多少次，连同年的孩子们都管他叫“左撇子葛利什卡”。打骂大概对年幼的葛利什卡发生了作用。从十岁时候起，他就改掉了用左手代替右手的习惯，“左撇子”这个外号也没人叫了。但是他一直到今天还能用左手做右手能做的一切事情。左手的力气甚至更大些。冲锋时，葛利高里利用这种优势，总是非常奏效。他拨马冲向选准的敌人，通常也跟大

家一样，从左边绕过去，以便用右手去砍；而那个即将与葛利高里交手的人，也是这样想法。于是等到离敌人只剩十来沙绳远，而且那个人已经把身子略微倾斜，举起马刀的时候，——这时葛利高里陡然，但不动声色拨马绕到右面，把马刀换到左手里去。沮丧的敌人被迫临时改变姿势，因为从右向左，隔着马头，砍起来很不习惯，就失去了信心，感到情况不妙……葛利高里竭尽全力，拼命砍去，同时使劲把刀往后一带。

“锅圈儿”教给葛利高里“巴克拉诺夫劈刺法”，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在两次战争中，葛利高里已经“锻炼”成了高手。掌握马刀劈刺技术可不像扶犁把那样容易。他在劈刺技术上颇有独到之处。

为了能在一瞬间把马刀从一只手换到另一只手，所以他从来不在刀把上拴穗头。他知道在猛烈劈刺时，如果刀的斜度不准确，刀就会从手里飞出去，甚至手腕子会脱臼。他练出一手很少有人会的高招，只要轻轻一下，就能把敌人手里的武器打掉，或者是轻轻一触，就使敌人的胳膊麻木不举。葛利高里对用冷兵器厮杀的学问有很深的造诣。

砍葡萄藤的时候，如果快刀削去，斜砍断的藤条可以连颤动都不颤动就落下来，葡萄架的柱子晃都不晃。哥萨克的马刀砍下来的藤条尖头，能轻轻地扎进原株旁边的沙土里。有点像喀勒梅克人的、漂亮的谢米格拉佐夫就是这样轻轻地从马鞍子上滑下来，用手巴掌紧捂住被斜砍了一刀的胸部，落在直立起来的马下。全身散发出临死的凉气……

就在这时，葛利高里在马上挺直了身子，立在马镫上。第二个红军骑兵已经控制不住自己的马，没头没脑地朝他冲来。葛利高里隔着高仰起、流着汗沫的马头，还看不到那个骑兵，但能看见马刀和弯曲的斜背和乌亮的刀刃。葛利高里使出全身的劲儿勒了一下马缰绳，躲开劈来的一刀，——把右面的缰绳往手里收紧着，朝敌人弯下去的、刮得光光的红脖子砍去。

他头一个从混战的人群中冲杀出来。眼前是一片蚂蚁似的蠢动的骑兵。手巴掌上是一阵阵的神经质的刺痒。他把马刀插回刀鞘，拔出手枪，策马全速奔回。哥萨克们也跟着他狂奔而来。各连已经跑得七零八落。忽而这里，忽而那里，出现一顶顶趴在马脖子上的高筒皮帽子和系着白箍、带护耳的大皮帽。一位熟识的下士，戴着一顶狐狸皮的三扇

帽，穿着保护色的短皮袄，在葛利高里身旁跑着。他被砍掉一只耳朵，腮帮子一直伤到下巴颏，胸膛像只打烂的、装着熟透的樱桃的篮子，龇着牙，满口鲜血。

本来已经动摇，且有半数已飞驰回去的红军骑兵，又掉转马头杀了回来。哥萨克们的退却又使他们振作起来，追赶上来。一个落在后面的哥萨克被像秋风扫落叶似的打下马，被乱马踏进雪地里去。眼看就跑到村子了，花园里黑乎乎的树丛、山岗上的小教堂、宽阔的胡同，已经历历在目。离埋伏着一个连的村外树林只剩下不到一百沙绳远了……从马背上淌下汗珠和鲜血。葛利高里一面跑着，一面气愤地压着手枪扳机，把打不响的手枪塞回枪套去（子弹卡住了），厉声喊：

“散开！！！”

哥萨克连队汇成的急流，像汹涌的河水撞到兀立中流的石崖上，平稳地分成两支流去，把追击的红军骑阵暴露出来。埋伏在树林子里的那个连就从树丛中朝着红军骑阵一排齐射，接着第二排，第三排……喊声四起！有匹马连同骑在身上的红军战士，一头栽在地上。另一匹膝盖一弯，脑袋扎进雪里，一直扎到耳根。子弹又把三四名红军战士打下马来。直到其余的红军骑兵在狂奔中挤成一团，掉转马头，哥萨克们又对他们打了一排子弹，枪声才沉默了。葛利高里刚刚声嘶力竭地喊了一声：“连队！……”上千只马蹄已经踏着烂雪，急转弯，追了上去。但是哥萨克们追的劲头不大：战马已经疲惫不堪。追了有一俄里半，就回来了。他们剥下打死的红军士兵身上的衣服，卸下打死的战马身上的鞍子。独臂的阿廖什卡·沙米利找到了三名受伤的红军士兵。他叫他们脸朝篱笆站好，依次砍死。事后，哥萨克们挤在被砍死的红军士兵旁边待了半天，抽着烟，仔细察看那几具尸体。三具尸体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被从锁骨斜劈到腰。

“看，我把三个变成六个啦。”阿廖什卡眨着眼睛，抖动着脸颊，吹嘘说。

大家都奴颜婢膝地请他抽烟，都带着明显的尊敬表情看着阿廖什卡那不大的、也不过像个葫芦瓜那么大的拳头，看着他那把棉袄撑得鼓鼓囊囊的大胸脯。

披上军大衣、大汗淋漓的战马站在篱笆旁边打哆嗦。哥萨克们在紧马肚带。胡同里，大家在井边排队打水。很多人牵着疲惫不堪、拖着腿走的战马在遛。

葛利高里带着普罗霍尔和另外五个哥萨克走在前头。他好像从眼睛上摘下了眼罩似的。又跟冲锋之前一样，他又看见了普照大地、融化着草堆边的残雪的太阳，听见了遍村都是春天麻雀的喳喳叫声，闻到了一阵阵的已经飘到门口、淡淡的春天气息。生命重又回到他身上来了，并没有因为不久前的流血显得暗淡衰萎，反而由于可怜、虚幻的喜悦显得更富于诱惑力了。在已经融化了的黑土地上，残雪总是显得更诱人、更明亮……

第三十八章

暴动像洪水一样，波涛汹涌，泛滥开去，淹没了整个顿河地区以及顿河两岸方圆四百俄里的广大草原。二万五千名哥萨克又骑上了战马。顿河上游的各村提供了一万名步兵。

战争达到了空前未有的规模。反革命的顿河军在顿涅茨河沿岸建立了战线，以掩护新切尔卡斯克，准备进行有决定性的战役。暴动扰乱了与白军对抗的红军第八军和第九军的后方，使本来就难于实现的控制顿河地区的任务变得无限复杂化了。

四月里，共和国革命军事委员会已经清楚地面临着巨大的威胁，这是叛军与白卫军战线的联合。

无论如何要抢在叛军从后方把红军阵地吃光并与反革命的顿河军会师以前，把暴乱镇压下去。开始调集战斗力强的部队去镇压暴动：由一些水兵团——波罗的海和黑海的海军，一些可靠的步兵团、铁甲车队和特别勇猛的骑兵部队组成一支清剿部队。把博古卡尔野战师的五个团全部从前线撤下来，他们拥有八千多人，几个炮兵连和五百挺机枪。四月里，卡赞和坦波夫的学生军已经英勇地战斗在卡赞斯克地区的叛军阵地上，过了一些日子，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军官学校的队伍也开来了，拉脱维亚的步兵也在舒米林斯克附近与叛军厮杀起来。

哥萨克由于缺乏战斗装备急得喘不过气来。起初是没有足够的步枪。子弹也打光了。要靠流血牺牲去夺取枪支、子弹。要靠冲锋或者夜袭夺取。他们也正是这样干的。四月里，叛军已经有了足够的步枪，六个炮兵连和将近一百五十挺机枪。

在暴动刚开始的时候，维申斯克的军火库里存有五百万个空子弹壳。区苏维埃动员了手艺最好的铁匠、钳工和制枪匠。在维申斯克建立了一个制造枪弹的作坊，但是没有铅，无法铸造弹头。于是区苏维埃号召各村收集铅和铜。把蒸汽磨坊的全部存铅和锡都征用了。派出骑马的信使带着简短的号召书到各村去散发：

你们的丈夫、儿子和弟兄已经没有子弹射击啦……他们只能用从该死的敌人手里夺来的子弹射击。

请你们把家里的一切可以用来铸造子弹的东西都捐献出来吧！请你们把风磨上的铅丝筛子卸下来捐献了吧。

过了一个星期，全区里已经没有一座风磨上还装着有铅丝的筛子了。

“你们的丈夫、儿子和弟兄已经没有子弹射击啦……”于是婆娘们就把一切合用和不合用的东西都送到村苏维埃去了，曾经在那里打过仗的各村的孩子们从墙上往下抠霰弹，翻开土地，寻找炮弹片。然而就连这项工作，大家的思想也并不一致；一些贫苦妇女由于不愿意毁掉自己家里仅有的几件器具，被戴上“同情红军”的帽子逮捕起来，押到区里去。在鞑靼村，一些富裕的老头子，竟为两句不慎讲的闲话：“叫财主去毁坏风磨吧，他们大概认为红军比破产还可怕。”就被从部队里回来休假的“生铁头”谢苗打得头破血流。

收集的铅都在维申斯克的作坊里熔化了，但是铸出来的子弹因为没有镍皮，还是要熔化……土法制造的枪弹，在射击以后，铅块从枪膛里飞出去，发出奇怪的呜呜咕咕的叫声，也只能打一百或一百二十沙绳远。然而被这种铅弹打伤了是非常可怕的。红军战士了解到这种情况以后，有时候在跟哥萨克侦察兵在近距离相遇时，就大声喊话：“用你们的甲虫射击呀……快投降吧，反正我们要把你们都打垮！”

三万五千名叛军编成了五个师，另编了一个第六独立旅。第三师由叶戈罗夫指挥，在梅什科夫斯克—谢特拉科夫地区作战。第四师驻守在卡赞斯克—顿涅茨科耶—舒米林斯克地区。指挥这一师的是孔德拉特·梅德韦杰夫准尉；这个人从外表看，神色忧郁，可是打起仗来却勇猛异常，简直像个魔鬼。由乌沙科夫指挥的第五师战斗在斯拉谢夫斯克—布坎诺夫斯克一线。梅尔库洛夫指挥的第二师在叶兰斯克一带的村庄——从霍皮奥尔河口到戈尔巴托夫方面作战。第六独立旅也在这一带活动，这个旅组织严密，几乎没有受过损失，因为指挥这个旅的是马克萨耶夫的哥萨克博加特廖夫准尉，此人处事周密、谨慎，从不冒险，决不拿人去做无谓的牺牲。麦列霍夫·葛利高里把他指挥的第一师布置在奇尔河沿岸。他驻守的这个地区是整个战线的前卫地带，从前线上抽调下来的红

军部队不断从南面向他压来，但是他不仅顶住了敌人的进攻，而且还能援助兵力较弱的第二师，调出一部分步兵和骑兵连队去救援。

暴动没有能发展到霍皮奥尔和梅德维季河口地区各集镇。那里也出现过骚动，从那里来过一些急使，请求部队向布祖卢克和霍皮奥尔河上游推进，以便发动那里的哥萨克起来暴动，但是叛军司令部不打算冲到顿河上游地区的边界以外去，他们知道霍皮奥尔河地区的基本群众倾向于苏维埃政权，而且是不愿意拿起枪来暴动的。就是那些急使也不敢保证一定会成功，他们坦白地说，各村对红军不满的人并不太多，说那些残留在霍皮奥尔河地区偏僻村庄里的军官也都藏匿起来了，要想组织起大规模同情暴动的队伍是不可能的，因为上过前线的哥萨克们或者待在家里，或者是跟红军走了，而老头子们则像牛犊子似的被关进了牛棚，这些人既没有力量，也没有先前的威望。

乌克兰人聚居的南部各乡，红军把青年人动员了起来，加入了博古恰尔野战师，跟叛军打仗的劲头儿很足。暴动被封锁在顿河上游地区范围内，所有的人，上自叛军司令部，都越来越清楚地看到，想要长期保卫家乡是不可能的，——早早晚晚，红军一定要从顿涅茨回师反击，消灭他们。

三月十八日，库季诺夫把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召到维申斯克去开会。葛利高里把师的指挥工作委托给自己的副手里亚布奇科夫，一清早就带着传令兵到区上去了。

葛利高里来到司令部的时候，库季诺夫在萨福诺夫的陪同下，正跟阿列克谢耶夫斯克镇的一位急使在谈判，库季诺夫驼着背，坐在写字台边，用干瘦、黝黑的手指玩弄着高加索式的皮带头，没有抬起由于连夜不眠而肿胀的、红红的眼睛，向坐在他对面的哥萨克问：

“可是你们自己呢？你们自己怎么想呢？”

“这个嘛，我们当然……我们自己也很不顺手……谁能知道，别人心里怎么想的，打算干什么呢。可是，你知道，这儿的老百姓是个什么样子吗？他们都胆怯得很。他们想干，可是又害怕……”

“‘想干’！‘害怕’！”库季诺夫气得脸色灰白，大声喊叫，在圈椅里扭来扭去，好像椅座烫他的屁股，“你们都像些美貌的大姑娘！又想，又怕疼，又怕妈妈不答应。好啦，滚回你的阿列克谢耶夫斯克去吧，告诉你们那些老头子，就说如果你们自个儿不干起来，我们连一个排也不会派到你们地区去。就让红军把你们一个一个地都绞死吧！”

哥萨克紫胀的手，艰难地把毛光闪亮的狐皮帽子推到后脑勺上。汗珠顺着额角的皱纹，就像春水顺着小沟一样，滚滚流下，淡白的短睫毛不停地眨着，眼睛却在遗憾地笑着。

“当然，只有魔鬼才会把你们赶到我们那儿去。但是问题是怎么打响第一炮。这第一炮是最重要的……”

葛利高里留心听着他们的谈话，退到一边去，——一个穿着短皮上衣、个子不高、留着黑胡子的人，没有敲门就从走廊里闯了进来。他和库季诺夫点头问候之后，用白净的手掌托着脸颊，在桌边坐下。葛利高里认识司令部的所有参谋人员，但是这个人却是头一次看见，就仔细地看了看。面部轮廓纤细，脸色黝黑，但是并非风吹日晒的黑色，柔嫩的白毛，完全是知识分子的风度，——所有这一切都说明他不是本地人。

库季诺夫用眼睛看着陌生人，对葛利高里说：

“你们认识一下吧，麦列霍夫。这位是格奥尔吉泽同志。他……”他迟疑了一下，玩弄着腰带上发黑的银饰，站起身来，朝着阿列克谢耶夫斯克镇的急使说，“好啦，老乡，你走吧。我们现在要办公事啦。回家去，把我的话转告给该告诉的人。”

那个哥萨克从椅子上站起来。他头上戴的火红的、闪着黑茸毛的狐皮三扇帽几乎顶到天花板了。哥萨克的大宽肩膀遮蔽了透进来的光亮，屋子里马上显得又小又挤。

“你是来请救兵的吗？”葛利高里问，手掌上一直还留着跟这个高加索人握手的不愉快感觉。

“对，对！是来请救兵的。你瞧，结果弄成这样……”哥萨克很高兴地转身朝着葛利高里说，想得到他的支持。被火红的皮帽一衬，他那彤

红的脸显得那么神色慌张，汗流满面，连大胡子和上唇上耷拉着的红胡髭都好像洒满了小水珠。

“你们也不喜欢苏维埃政权吗？”葛利高里装作没看见库季诺夫不耐烦的样子，继续询问。

“老弟，这个政权现在还算好，”大块头的哥萨克审慎地低声说，“不过我们担心以后会变坏。”

“你们那儿有过枪毙人的事儿吗？”

“没有，上帝保佑！没有听说过这种事儿。唉，这么说吧，抢马、抢粮食，这是常事。还有，当然也逮捕过一些说反对他们话的老百姓。总而言之，一片恐怖。”

“如果我们维申斯克的部队开到那儿去，你们能发动起来吗？能把大伙都发动起来吗？”

哥萨克那被太阳光染成金色的小眼睛狡狯地眯缝起来，避开葛利高里的视线，皮帽子这时也滑到了因皱眉思索而隆起了一道道皱纹的额角上。

“把大伙都……这很难说，不过家业厚实的哥萨克当然是会起来干的。”

“那些穷苦的、没有家业的人呢？”

在此以前，一直盯着这个哥萨克眼睛的葛利高里，现在遇到了他那孩子似的惊愕的、正视着他的目光。

“嗯！……那帮游手好闲的家伙还会不喜欢吗？这个政权使他们如鱼得水，高兴得像过节一样！”

“你这个混账东西！”库季诺夫已经毫不掩饰自己的愤怒，大声喊，他坐的圈椅也拉着长声吱扭吱扭地叫起来，“你干吗要来怂恿我们去呀？难道你们那儿都是财主吗？如果一个村子只有两三户人家起来干，那叫什么暴动呀？赶快从这儿滚出去！滚，听见没有？！红公鸡还没有啄你

们的屁股呢，等它啄到你们的时候，你们就是没有我们帮助也会拿起枪来打的！你们这些狗崽子，躲在别人背后平平安安地耕地耕惯啦！你们还是躺在炉炕上用热稗子焐着去享福……好啦，滚，滚！我一看见你他妈的就恶心！”

葛利高里皱起眉头，扭过脸去。库季诺夫脸上的红斑越来越红。格奥尔吉泽在拧着小胡子，翕动着弯弯的、像刀削似的鹰钩鼻子。

“既然是这样，那就请你多多原谅。不过，老爷，请你不要叫嚷，不要吓唬人，事情可以好好商量嘛。我已经把我们的老头子们的请求转达给你们，把你们的答复带给他们，有什么可叫嚷的呀！信仰正教的人要被人咒骂到什么时候呀？白军咒骂，红党也咒骂，现在你也咒骂起来啦，哪个政权都要显显自己的威风，还要粗鲁地跟我们开开玩笑……唉，我们农民的日子太惨啦，简直像被癞狗舔过一样！……”

哥萨克愤怒地把皮帽子往脑袋上一扣，像一块大石头似的滚到走廊里去，轻轻地关上门；但是到了走廊里却把愤怒全都发泄出来，砰的一声使劲把外面的门关上，震得墙上的石灰屑纷纷落到地上和窗台上，足足持续了有五分钟之久。

“你瞧瞧吧，老百姓变成什么样子啦！”库季诺夫玩弄着皮带，变得越来越和蔼，高兴地笑着说，“一九一七年的春天，我到车站去，正是春耕时节，复活节前后。自由自在的哥萨克们在翻耕田地，他们简直自由得发昏啦，竟把所有的道路都翻耕啦，——就像他们的土地还太少似的！在托金村外，我招呼了一个耕地的人到我的马车前。问他：‘你这家伙怎么把道路都给耕啦？’小伙子有点儿害怕了，连忙说：‘我再也不耕啦，真对不起，我可以把道路垫平。’我又用这种方法吓唬过两三个人。车一赶出格拉切夫——道路又都耕啦，有个庄稼人正扶犁耕呢。我大声喊：‘喂，过来！’他走了过来。‘你有什么权力把道路耕啦？’这家伙瞅了我一眼，是个很英俊的年轻哥萨克，两眼炯炯有神，然后一声没吭，掉头就往牛那里跑去。跑到牛跟前，从牛轭里抽出一根铁棍，又跑到我面前来。抓住车沿，跳到踏板上，说：‘你他妈的是什么东西，你们吸我们的血要吸到什么时候？怎么样，我一下子把你的天灵盖敲碎，愿意吗？’他用铁棍朝我直比画。我说：‘你怎么啦，伊万，我是跟你闹着玩

的呀！’而他却说：‘我现在可不是什么伊万啦，而是伊万·奥西佩奇，你这么无礼，我要给你一耳光了！’你相信吧，我好容易才脱了身。这家伙也是这样：先是哼哼唧唧，磕头央告，可是最后，却真相毕露。老百姓的自豪感显露出来啦。”

“是他们的蛮劲横劲儿苏醒啦，而且形之于外，并不是什么自豪感。蛮横无礼已经合法化啦。”那位高加索中校泰然地说，也没有等别人说出不同看法，就结束谈话说，“请开会吧。我很想今天就到团里去。”

库季诺夫敲了敲隔墙，喊道：

“萨福诺夫！”然后又对葛利高里说，“你也参加，咱们一起合计合计。俗话不是说，‘两个人的主意，总比一个人的好’吗？咱们很走运，格奥尔吉泽同志出于偶然，羁留在维申斯克，现在来帮助咱们啦。他是中校，参谋大学毕业。”

“您是怎么羁留在维申斯克的？”葛利高里不知道为什么心里发冷，警惕起来，问。

“我害了伤寒，从北方战线上撤退的时候，把我留在杜达列夫斯克村。”

“您在哪个部队待过？”

“我吗？不，我不在战斗部队工作。我在司令部特工组。”

“哪个组？是西特尼科夫将军领导的那个组吗？”

“不是……”

葛利高里还想再问几句，但是格奥尔吉泽中校脸上的表情不知道为什么突然变得十分紧张集中，使人觉得再问下去，就很不知趣了，于是葛利高里说了半句就咽回去了。

不久参谋长萨福诺夫、第四师师长孔德拉特·梅德韦杰夫和粉面白齿的准尉——第六独立旅旅长——博加特廖夫都来了。会议开始了。库季诺夫根据战报向参加会议的人汇报了前线情况。中校第一个要求发言。

他缓缓地把三俄里缩为一英寸的地图在桌子上摊开，流畅地、胸有成竹地带点儿外乡口音说：

“我认为首先必须从第三和第四师的预备队中抽调部分部队，投到麦列霍夫那个师和博加特廖夫准尉的独立旅据守的阵地。根据我们得到的秘密情报和从俘虏那里了解的情况，可以明显地看出，红军司令部准备在卡缅卡——卡尔金斯克——博科夫斯克地区上给咱们一次严重的打击。从投过来的红军士兵和俘虏的供词中得知，红军第九军司令部从第十二师调出两个骑兵团、五支阻击部队，配备着三个炮兵连和几个机枪队，从奥布利维和莫罗佐夫斯克调到这一线上来了。根据粗略的估计，这些增援部队可使敌人得到五千五百兵员。这样一来，毫无疑问，他们已经拥有了数量上的优势，更不用说他们还拥有武器上的优势了。”

像向日葵花朵一样的黄色太阳，透过十字形的窗格子，从南面照进了屋里。浅蓝色的烟团一动不动地挂在天花板下面。辛辣的农家烟草气味和汗湿的靴子的臭气混成一片。天花板下面，一只被烟呛得要死的苍蝇在拼命地嗡嗡叫。葛利高里昏昏沉沉地望着窗外（他一连两夜没有睡觉了），肿起的眼皮像铅一样沉重，睡意和烧得很热的屋子里的暖气一同渗进了他的身体，昏昏如醉的倦意使他的意志和思想意识都软弱、模糊起来。而窗外，从顿河下游吹来的春风在呼啸，巴兹基村外山岗上的残雪闪耀着粉红色的光芒，顿河对岸的杨树梢被风吹得摇晃得那么厉害，以致葛利高里看着，仿佛就听到了它们发出的、不断的沙沙声。

中校清晰、有力的声调吸引了葛利高里的注意。他振作精神，细心倾听起来，蒙眬的睡意不知不觉地消失了，化为乌有。

“……敌人在第一师阵地上活动的减弱以及顽强地企图把攻势转向米古林斯克—梅什科夫斯克一线，这使我们不能不提高警惕。我认为……”中校把“同志们”这三个字咽了回去，已经在用他那女人一样白皙透亮的纤手恶狠狠地做着手势，提高了嗓门说，“库季诺夫总司令在萨福诺夫的支持下，正在铸成一个重大的错误：把红军的这种佯动信以为真，要削弱麦列霍夫那个师防区的兵力。诸位，请原谅！诱开敌人的兵力，声东击西，这是起码的战略常识……”

“但是麦列霍夫并不需要预备团。”库季诺夫打断他的话，辩解说。

“恰恰相反！我们应该把第三师的部分预备队留在身边，以便在战线被突破时，有可用的兵力来堵上缺口。”

“看来，库季诺夫根本不想问我，是不是愿意拨给他预备队，”葛利高里气哼哼地说，“可我是不会给的。一个连也不给！”

“得啦，老弟，这……”萨福诺夫含笑摸弄着焦黄的胡子尖，拖着长腔说。

“用不着什么‘老兄老弟’的！不给——就是不给！”

“从战略意义上说……”

“请你不要跟我说什么战略意义。我要对我的战区和我的人员负责。”

格奥尔吉泽中校终止了这场意外的争论。他用手里的红铅笔画了一道虚线，勾出遭受威胁的地区，等与会的人的脑袋都伸到地图上的时候，大家都不容置辩地清楚认识到，红军指挥部正在准备进攻的打击方向，只能是南部战区，因为这个地区距顿涅茨河最近，交通运输方便。

过了一个钟头会议结束了。外表和秉性都像狼似的、落落寡合的孔德拉特·梅德韦杰夫，由于没有什么文化，会议期间一直沉默不语，最后皱着眉头，看着大家，说：

“我们当然可以帮麦列霍夫的忙。我们有多余的人马。只有一个念头使我不能安心，真他妈的烦人！如果敌人从四面八方向我们压来，那时候往哪儿跑呀？他们把咱们赶到一起儿，咱们被团团围困，就像蛇群在洪水围困的一个小岛上一样。”

“蛇会洑水，可你我却不会洑水呀！”博加特廖夫哈哈大笑着说。

“我们也考虑过这个问题，”库季诺夫若有所思地说，“那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真到穷途末路的时候，我们就扔下所有不能打仗的人，扔下家眷，且战且走，打过顿涅茨河去。我们的兵力也很可观呀，三万多人呢。”

“士官生肯收留咱们吗？他们可恨透了我们顿河上游的哥萨克了。”

“母鸡还趴在窝里呢，就算计起鸡蛋……这有什么好谈的！”葛利高里戴上帽子，走到走廊里。在门口听见格奥尔吉泽哗啦哗啦地卷着地图，回答说：

“维申斯克人以及全体起义的部队，如果能继续这样英勇地与布尔什维克战斗，将功折罪，就没有什么对不起顿河和俄罗斯……”

“他嘴里这样说，心里却在嘲笑，坏蛋！”葛利高里谛听着他说话的声调，心里想。又跟刚才遇到这个突然在维申斯克出现的军官时那样，葛利高里感觉到某种不安和毫无来由的愤恨。

库季诺夫在司令部的大门口追上了他。他们默默地走了一会儿。遍地牲口粪的广场上，春风沙沙作响，吹皱了水洼里的积水。已近黄昏。一团团沉重的白云，就像在夏天一样，天鹅般地、慢悠悠地从南方飞来。融化了的土地的湿润的芬芳气息令人神爽。篱笆边的草已经返青，而且这一回，春风真的从顿河对岸送来白杨树林的喧嚣声。

“顿河就要开冻啦。”库季诺夫咳嗽着说。

“是呀。”

“见他妈的鬼……完蛋啦，连烟都没有抽的。一缸子旱烟叶就要四十卢布克伦斯基票子。”

“你说说看，”葛利高里一面走，一面扭过身子，严厉地问，“这位契尔克斯军官在你这儿干什么？”

“你是说格奥尔吉泽吗？是作战处长。是一个很有头脑的厉害家伙！是他在制定作战计划。在战略方面比咱们大伙都高明。”

“他经常待在维申斯克吗？”

“不不……我们暂时要派他去切尔诺夫斯基团的辎重队出差。”

“那他怎么干他的作战处长的工作呢？”

“你知道吧，他是常来常往。几乎天天如此。”

“你们怎么不把他留在维申斯克呢？”葛利高里想弄个清楚，继续在盘问库季诺夫。

库季诺夫一直在咳嗽，用手巴掌捂着嘴，勉为其难地回答说：

“怕叫哥萨克们看到了不方便。你知道，他们，这些老哥儿们，是些什么样儿的人吗？他们会说：‘军官老爷们又骑到我们脖子上，干自己的勾当啦。又要戴肩章……’以及其他诸如此类的怪话儿。”

“像他这样的人我们部队里还有吗？”

“在卡赞斯克有两个，或者三个……葛利沙，你不要过于心烦。我看得出你的心事。亲爱的，咱们除了去投奔士官生，再也没有别的出路。是不是这个理儿呢？难道你还想用十来个集镇建立自己的共和国吗？这是痴人说梦……咱们要跟他们联合起来，去向克拉斯诺夫请罪，对他说：‘请不要责怪我们吧，彼得罗·米科莱奇，我们是一时糊涂，放弃了阵地！’……”

“是一时糊涂吗？”葛利高里追问说。

“不是糊涂又是什么呢？”库季诺夫露出真诚的惊异神色回答说，小心地绕过了一个小水洼。

“可是我有个想法……”葛利高里脸色阴沉，苦笑着说，“我倒认为，我们起来暴动才是一时糊涂呢……你可听见过霍皮奥尔人是怎么说的吗？”

库季诺夫默不作声，从一旁好奇地看着葛利高里。

他们在广场外边的十字路口上分了手。库季诺夫走过小学校，回家去了。葛利高里又回到司令部，举手招呼传令兵牵马过来。他已经骑在马上，慢条斯理地整理着缰绳、步枪背带，一直还想弄清，自己在司令部看到那位中校时产生的那种莫名其妙的敌意和警惕心情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可是突然心里一惊，想道：“如果是士官生故意把这些有学问的军

官留在我们这儿，为了在红军的后方把我们鼓动起来，并按他们的方式，有学问人的方式来指挥我们行事呢？”意识马上幸灾乐祸地、殷勤地给他提示出猜测和论据，“他不说在什么部队待过……支支吾吾……说是参谋人员，可是根本就没有什么司令部从这儿经过呀……有什么鬼理由把他发送到像杜达列夫斯克这样偏僻的地方去呢？是啊，绝不是毫无原因的！我们把祸闯下来啦……”于是又对现实生活妄加臆测一番，心情更坏，痛苦地下了结论：“这些有学问的人把我们搞得晕头转向……老爷们叫我们上当啦！操纵我们，去为他们卖命。看来，就是一件小事——也是谁都不能相信的……”

到了顿河对岸，他放马飞驰而去。只听见传令兵的马鞍子在身后咯吱咯吱地响，传令兵是奥利尚斯基村的一个优秀、勇敢的哥萨克。葛利高里总是挑选这种能跟他一起“赴汤蹈火”的人，挑选这种早在对德战争中经得起考验的人放在自己身边，这个传令兵——过去是侦察兵——一路什么话也没说，迎风跑着，大手巴掌里握着一块香喷喷的向日葵秆烧的火绒，用火石打着火，抽起烟来。当他们从山坡上驰下来，到了托金村时，他向葛利高里提议说：

“要是没有必要忙着赶路，咱们就宿夜吧。马都跑累啦，在这儿喘喘气吧。”

他们在丘卡林宿夜。一路风寒，现在在这几间房子相连的农舍里，简直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舒适温暖。土地上散发出咸津津的牛羊尿味，从炉子里飘出像用白菜叶垫着烤的新鲜面包味。葛利高里很不高兴地回答女主人的问话，这是个哥萨克老妇，三个儿子和老头子都在叛军中。她语声低沉，毫不客气地以长者自居，一开始就粗鲁地警告葛利高里：

“虽说你是个头头，是指挥那些哥萨克笨蛋的司令官，可是我这个老太婆可不买你的账，你是儿子辈的。请你，我的宝贝儿，跟我好好说说吧。不然你总在那里打呵欠，像是不把婆娘们看在眼里，不愿意跟老娘儿们说话似的。你还是尊重我们一点儿吧！我已经把三个儿子，外加上老头子，简直是作孽呀，都送去打你们的战争——该死的战争——去啦。你现在指挥他们，可是他们，我的儿子却是我生的、养的、喂大的呀，我用裙子兜着他们上瓜田菜园，我为他们受了多少罪呀。这可不是

什么容易事呀！你用不着翘尾巴，装腔作势，跟我好好说说——很快就会讲和吗？”

“快啦……你睡觉吧，老大娘！”

“快啦快啦！到底是怎么个快啦？用不着你打发我去睡觉，这儿的主人是我，不是你。我还要到院子里去抱小羊崽呢。夜里要把它们抱进屋来，它们还太小。复活节前能讲和吗？”

“我们把红军赶跑了，就天下太平啦。”

“请你说说看！”老太婆把肿胀的、干活累的和被关节炎弄得变形的双手放到瘦尖的膝盖上，伤心地咂吧着樱桃皮似的干瘪的深棕色嘴唇，“他们碍你们什么事啦？你们为什么要跟他们打呀？人们简直都发疯啦……你们这些该死的东西，你们喜欢玩枪，喜欢骑马抖威风，可是我们这些做母亲的心里是什么滋味呀？打死的不全是我们的儿子吗？想出了些什么该死的战争来……”

“难道我们就不是母亲的儿子，倒是狗崽子吗？”葛利高里的传令兵被老太婆的话气得怒火中烧，恶狠狠地哑着嗓子顶撞她说，“敌人在残杀我们，你却说‘我们喜欢骑马抖威风’！好像母亲比那些被残杀的人还要痛苦似的！唉，你这个上帝的宝贝儿，活到头发都白啦，还在这儿唠叨起来没个完……山南海北，胡说一气，不让人睡觉。”

“有你睡的，傻东西！你瞪什么眼呀？像只狼似的，从进来一声也不吭，突然就不知道为什么发起脾气来啦。瞧你！气得连嗓子都哑啦。”

“她是不会让咱们睡觉的啦，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传令兵绝望地哼了一声，埋怨道，他气得打火吸烟，拼命打火镰，从火石上迸出阵阵的火星。

火绒燃烧着，冒着烟，散发出一股难闻的气味，传令兵恶毒地把哓哓不休的女主人臭骂了一通：

“老大娘，你简直像只黄蜂，烦死人了！如果你的老头子在前线上被打死的话，他准会高兴得不得了。一定会说：‘感谢上帝，我可从老太婆

手里解脱出来啦，愿她来日舒服地安息吧！’”

“愿你舌头上长疔疮，恶鬼！”

“睡吧，老大娘，看在基督的面上。我们已经三夜没有睡觉啦。睡吧！为了这样的事儿气死了是可以不举行圣餐式的。”

葛利高里很费了点儿力气才使他们两位和解了。蒙眬入睡，亲切愉快地感觉到盖在身上的羊皮袄的带酸味的暖气，睡梦中依然听到门响了一声，一阵冷风和一股热气裹在他腿边。接着小羊羔在他耳边尖声地叫起来。小蹄子踏得土地笃笃地响，屋子里弥漫着清新悦人的干草、新鲜的羊奶、严寒和牲口棚的气味……

葛利高里半夜醒来，他睁着眼睛躺了半天。封起的炉洞里的炭火，在蛋白色的灰烬下闪着红光。几只小羊崽挤在一起，躺在炉门口最热的地方。在午夜香甜的寂静中，可以听到它们睡梦中咬牙的咯吱声和偶尔打喷嚏和喷鼻声。高远的满月照进窗户。一只闹个不休的小黑山羊在地上一方块淡黄的月光中又蹦又跳。月光中闪着一道倾斜的珍珠般的尘土。屋子里是一片绿中透黄、几乎像白昼一样的光亮。小壁炉边上的一块破镜片闪闪发光，只在正对着门的墙上，银质圣像上的衣饰的光亮显得暗淡、阴郁……葛利高里又想起在维申斯克开会的情形和霍皮奥尔派来的那个急使，想起了那位中校、他那种与众不同的知识分子仪表和说话的风度，——感到一种不愉快的、令人心烦的不安。小山羊爬到皮袄上来，站在葛利高里的肚子上，抿着耳朵，笨头笨脑地察看了半天，然后壮起胆子，跳了两跳，忽然叉开四条鬈毛小腿。一道羊尿的细流咝咝响着，从皮袄上流到睡在葛利高里身旁的传令兵伸出的手掌上。传令兵哼哼着醒了过来，把手在裤子上擦了擦，伤心地摇了摇脑袋。

“把我的衣服全尿湿啦，该死的东西……滚开！”愉快地朝小山羊角上弹了一下。

小山羊尖叫了一声，从皮袄上跳下去，后来又走过来，用粗糙、温暖的小舌头把葛利高里的手舔了半天。

第三十九章

施托克曼、科舍沃伊、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另外几个做民警工作的哥萨克，从鞑靼村逃出来以后，就加入了第四后阿穆尔团。这个团在一九一八年初，从德国前线撤下来的路上就全部加入了一支红军部队，而且在国内战争的各条战线上转战一年半之后，仍然保存下了基本骨干。后阿穆尔人的装备精良，战马都喂得很肥壮，受过很好的训练。这个团的战斗力强、军心稳定、纪律严明，战士的训练有素的骑术，很有点儿名气。

顿河上游地区的暴动一开始。后阿穆尔人就在第一莫斯科步兵团的支援下，几乎是独当一面地顶住了企图冲向梅德维季河口去的叛军的进攻；后来援军开到了，这个团集中兵力，牢固地占领了霍皮奥尔河口弯弯溪沿岸地区。

三月末，叛军把红军赶出了叶兰斯克镇所属地区，占领了霍皮奥尔河口镇的部分村庄。双方的力量达到了一定程度的平衡，在固定的阵地上几乎相持了两个月。为了从西面掩护霍皮奥尔河口镇，莫斯科步兵团的一个营，在炮兵连的支援下，占领了高踞顿河岸上的克鲁托夫斯基村。红军炮兵连隐蔽在田间打谷场上，从克鲁托夫斯基村向南伸延去的顿河沿岸的山脚上，每天从早到晚轰击集结在右岸山坡上的叛军，掩护莫斯科步兵团的阵地，后来又集中炮火，转而轰击顿河对岸的叶兰斯基村一带。在稠密的院落上空，榴霰弹的小烟团，忽高忽低地爆炸开来，又迅即飘散开去。炮弹忽而落在村子里、胡同里——震惊的牛马惶恐地撞倒篱笆，沿街狂奔，人们弯着腰，四散逃命，——忽而又在旧教徒的公墓外面，风车附近荒无人迹的沙土岗上爆炸，掀起一阵阵褐色的、还没有完全解冻的土块。

三月十五日，施托克曼、米什卡·科舍沃伊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从切博塔廖夫村赶往霍皮奥尔河口镇，听说那里正把从暴动的各市镇逃出来的共产党员和苏维埃的工作人员组成战斗队。给他们赶爬犁的是个旧教派哥萨克，他那孩子似的红润、洁净的脸，甚至施托克曼看着他，嘴上也无缘无故地浮出了微笑。尽管这个哥萨克很年轻，但是已经蓄起浓

密、浅红的鬈毛大胡子。红艳的嘴在胡子里像切开的西瓜，闪着粉红色的光泽。眼睛四周生满金晃晃的茸毛。可能是由于他的毛茸茸的大胡子，也可能由于鲜艳的红晕，使他的眼睛显得特别明净、蓝透。

米什卡一路上哼着小曲，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坐在爬犁的后部，步枪放在膝盖上，愁眉不展地紧缩着脖子，施托克曼却跟赶爬犁的旧教徒闲聊起来：

“同志，身体没病吧？”他问。

充满了力量和青春的旧教徒敞开老羊皮袄，温和地笑着。

“没有，上帝到目前为止还没有惩罚我。怎么会有什么病灾呢？我从不抽烟，酒自然是喝的，从小吃的是麦子面包。哪儿来的病呀？”

“那么，服过役吗？”

“服过，时间不长。是被士官生抓去的。”

“你为什么没有跟着白军到顿涅茨河那岸去呀？”

“你这位同志，说话可真怪！”他扔开马鬃编的缰绳，摘下无指手套，擦了擦嘴，委屈地眯缝起眼睛说，“我为什么要上那儿去呢？去听新编的小曲儿吗？如果不是他们逼着我干，我是不会去给士官生服役的。你们的政权是公正的，不过你们干得有点儿太过火……”

“什么过火啦？”

施托克曼卷了一支烟，点上吸着，等了半天他才回答。

“你为什么要冒这种毒草烟啊？”哥萨克扭过脸去开口说，“你瞧，这四周围春天的空气多么清爽，可是你却要用这种臭烟来熏自个儿的心胸……实在不怎么样！你们什么干得过火吗？——我告诉你吧。你们把哥萨克逼走啦，你们太胡闹啦，不然的话，你们的政权是没有什么可挑剔的。你们队伍里坏人太多，所以才惹出这场暴动来。”

“怎么胡闹啦？照你的意思，是干了很多蠢事吗？是这样吗？你说

说，哪些事情干得不对头？”

“我看，不说，你自个儿也知道……枪毙了那么多人。今天枪毙一个，明天，你瞧吧，又枪毙一个……谁高兴坐等轮到自个儿的头上呀？就是把牛拉去宰，它都要摇晃摇晃脑袋的呀。就说，在布坎诺夫斯克镇……喏，已经可以看到这个镇啦。看到了吧，——他们的教堂？往我鞭子指的方向看，看见了吧？……啊，据说，驻在他们那儿的部队里有个政委，姓马尔金。哼，他是怎么干的，对老百姓的态度公正吗？现在我就给你讲讲。他把各村的老头子们都召集起来，把他们带到树林子里去，在那儿先把他们剥光，结果了他们的性命，还不准亲人去收尸。他们的罪过是，从前曾经当选过镇上的陪审官。你知道，他们是些什么样的陪审官吗？有的费很大劲才能写出自己的姓名来，有的只会把手指头在墨水里蘸蘸按个指印，或者画个十字。那年头儿，陪审官只不过是坐在那里摆摆样子罢了。人们选他们——就是因为他们的胡子长，可是他们却已经老得连裤裆上的扣子都不记得扣啦。怎么能追究他们的责任呢？这不像追究小孩子一样……就是这位马尔金，像上帝一样，手里拿着人们的生死簿。有一天，外号叫‘绳头儿’的老头子正从校场走过。他拿着一副马笼头往自家的场院走，想去套上一匹骒马拉出来，几个孩子开了个玩笑，对他说：‘走吧，马尔金叫你哪。’这位‘绳头儿’画了个异教徒的十字，——他们那儿的人都是新教徒，——在校场上早就把帽子摘下来啦。他心惊胆战地走进屋子。问：‘您叫我啦？’马尔金嘿儿嘿儿笑起来，双手叉腰，说：‘既然是蘑菇，就请进筐吧。本来谁也没有叫你来，不过既然已经来了——就照章办事儿吧。同志们，把他带走！按第三类处理。’好啦，当然把他捉了起来，立刻押到树林子里去。他的老太婆在家里等啊等啊，怎么也等不来。老头子竟一去不复返啦。他早就带着马笼头上天堂啦。有一回，马尔金在街上看见了一个从安德烈亚诺夫斯基村来的，叫米特罗凡的老头子，把他叫到跟前来，问：‘哪儿来的？姓什么？’又嘿儿嘿儿笑着，说：‘瞧，胡子长得像狐狸尾巴一样啦！你的胡子倒真像使徒尼古拉。我们要用你这样的肥猪来做些肥皂！把他按第三类处理！’真是罪孽，这老爹的胡子的确很像把笤帚。只为蓄了把长胡子和在倒霉的时候遇上了马尔金就被枪毙了。难道这不是拿老百姓开心吗？”

米什卡在他一开始讲的时候就不唱歌了，最后愤愤地说：

“你这谎可说得太不圆全啦，大叔！”

“你说个圆全的我听听！在说别人说谎以前，你先去打听个明白，然后再开口。”

“那么你是确实知道这些事啦？”

“人们这样说的。”

“人们！人们说母鸡也能挤出奶来，可它们连奶头都没有。你哪，听来些胡言乱语，就像老娘儿们似的，到处学舌。”

“那些老头子可都是安分守己的人……”

“真有你的！还都是很安分守己的人！”米什卡恶狠狠地学着他的腔调气他说，“大概就是你说的这些安分守己的老头子煽动起叛乱的，也许就是这些陪审官的院子里埋过机枪，可是你却说只是为了胡子，好像是为了开玩笑就把人枪毙了……那为什么没有为了胡子把你枪毙了呢？看看你那把胡子有多大，简直跟老山羊胡子一样啦！”

“我是怎么买来的，我就怎么卖。鬼他妈的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呢，也许是人们胡说，也许是他们背地有什么反对苏维埃政权的阴谋……”旧教徒难为情地嘟哝说。

他从爬犁上跳下来，在道路旁边的融化了的雪地上呱唧呱唧地走了很久。他迈开两脚，踏着湿润的、透着蓝色的、柔软酥脆的积雪。太阳在草原的上空亲热地照耀着。浅蓝色的天空有力地拥抱着远处可以看到的土岗和山口。似有似无的微风中飘溢着早春的芬芳气息。东方，在顿河沿岸逶迤起伏的白色山峰外，梅德维季河口山脉的顶峰耸立在紫红色的雾霭中。在遥远的天边，一片片羊毛似的白云像一幅巨大的、上下翻动的大幕铺展在大地上。

赶爬犁的哥萨克又跳上爬犁来，把变得有点粗野了的脸转向施托克曼，开口说：

“我爷爷，他现在还活着哪，已经一百零八岁啦。他讲过，他也是听他的爷爷讲的，说在他的爷爷活着的时候，也就是在我五世爷爷在世的时候，彼得大帝曾经派了一位大公到咱们顿河上游来，——上帝快来帮我想想吧！——是叫什么长手大公呢，还是什么长臂大公 [1] 。这位大公领兵从沃罗涅什顺流而下，讨伐不信奉尼康 [2] 教派的可恶教义、不肯受沙皇统治的哥萨克，烧毁了许多哥萨克城镇。到处搜捕哥萨克，削掉他们的鼻子，有些被绞死，吊在木筏上，顺着顿河流放下去。”

“你这是想说明什么？”米什卡高度警惕起来，严厉地问。

“我是想说，尽管他是什么‘长手大公’，可是沙皇并没有给他这么胡干的权利。可是，譬如说，布坎诺夫斯克的那位政委，就是这样胡来的，他扬言：‘我要狠狠地整整你们这些狗崽子，好叫你们永远记住！……’他在布坎诺夫斯克校场全体镇民大会上就是这样叫喊的。苏维埃政权给了他这样的权利吗？说的就是这个！大概不会发干这种事儿的委任状吧，不会叫他把所有的人不分青红皂白，都一样对待吧？哥萨克——他们也是各式各样的……”

施托克曼颧骨上的皮肤隆起许多皱褶。

“我已经倾听了你的意见，现在该你听我说啦。”

“当然，也许因为我很糊涂，说得不怎么对，请你们多多原谅。”

“你等等，等等……听我说。你刚才谈到的那个政委干的事儿，真的说得有点太玄乎了。我要去调查这件事。如果真是这样，如果他真是这样侮辱哥萨克和胡作非为，那我们是不会轻饶他的。”

“啊呀，未必会吧！”

“不是未必会吧，而是一定会！当你们村还在火线上的时候，难道红军没有枪毙自己队伍里的一个抢夺哥萨克妇女财物的红军战士吗？这件事是你们村里的人告诉我的。”

“不错，不错！有这么回事儿！他到佩菲利耶芙娜家里翻箱倒柜。这是真的。这当然是……纪律严明啦。你说得一点儿也不错，——在打谷

场外把他枪毙的。后来为把他埋在什么地方，我们大伙还争论了半天呢。有些人主张埋在公墓里，另一些人反对，说这样会把坟地玷污的。于是就把这个倒霉鬼埋在打谷场旁边啦。”

“有过这样的事吧？”施托克曼匆忙地卷着手里的纸烟问。

“有过，有过，我不否认。”哥萨克高兴地同意说。

“那么为什么你认为，如果确定了这个政委的罪行，我们会不处罚他呢？”

“亲爱的同志啊！也许，你们这里没有比他再大的官儿啦。要知道，枪毙的那个是小兵，这位却是政委……”

“那就更要严惩！明白了吗？苏维埃政权只惩罚敌人，对于那些毫无道理地欺压劳动人民的苏维埃政权的代表人物，我们也是要毫不客气地处罚他们。”

三月里，中午寂静的草原上，只能听到爬犁滑杠的吱扭声和呱嗒呱嗒的马蹄声，现在大炮的轰击声却像山崩地裂，打破了草原的宁静。第一声炮响以后，紧接着又间歇均匀地响了三声。炮兵连又在从克鲁托夫斯克向顿河左岸轰击了。

爬犁上的谈话中断了。大炮轰鸣声以强大的、陌生的音阶侵入，惊破了沉溺在初春的困倦中的缺乏魅力的草原。就连两匹马的脚步也加快了，更起劲了，轻捷地捯动着腿儿，一本正经地扇动着耳朵。

他们走上了黑特曼大道。坐在爬犁上的人看见辽阔的顿河对岸斑斑点点地点缀着一片片积雪融化过后的黄沙和好像灰蒙蒙的孤岛、海岬似的柳树和赤杨树林。

赶爬犁的哥萨克到了霍皮奥尔河口镇，就把爬犁赶到革命军事委员会楼前，莫斯科步兵团的团部就驻在相邻的一栋房子里。

施托克曼在口袋里摸了一会儿，从荷包里掏出一张四十卢布的克伦斯基票子，递给那个哥萨克。哥萨克喜笑颜开，湿漉漉的胡子下面露出

了发黄的牙齿，难为情地推让说：

“您这是怎么啦，同志，基督保佑！这还给什么钱呀！”

“收下吧，用了你的马了嘛。对苏维埃政权，请你不要怀疑。要记住：我们是为了建立工人和农民的政权而斗争的。是我们的敌人——富农、哥萨克首领和军官们——挑拨你们起来暴动的。他们是暴动的主要原因。如果我们的人当中有人蛮横无理地侮辱了同情我们和帮助革命的劳动的哥萨克，那我们一定要处罚这些欺压人的坏蛋。”

“同志，你知道这句俗语吧：山高皇帝远……你们的皇帝也同样离得很远……跟有势力的人别斗力，跟有钱的人别斗气，你们是又有势力又有钱。”他狡狯地龇了龇牙说，“看你，一下子就赏给我四十卢布，可是这点点路，五卢布就足够了。好吧，基督保佑你！”

“他这是为了你一路的谈话才赏给你的，”米什卡·科舍沃伊从爬犁上跳下来，一面紧着裤子，笑着说，“也为了你这把漂亮的大胡子。知道拉的是什么人吗，你这个八角形的木头墩子？是位红军将军。”

“哦？”

“你就‘哦’吧！你们这些人也真难对付！……给得少啦——就要到处汪汪乱叫：‘我拉了几位同志，只给了我五个卢布，这个啦那个啦！’你会发一冬天的牢骚。可是多给啦——你也有的说，什么：‘你瞧，真是大财主！一赏就是四十卢布。他的钱简直是海啦……’要是我啊，连个屁都不给你！你愿意怎么抱怨就怎么抱怨吧。反正怎么都不合你的意。好啦，走吧……再会，大胡子！”

终于，连一直在愁眉苦脸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也被米什卡这番大动肝火的话逗笑了。

一个红军骑兵侦察员骑着一匹西伯利亚的长毛小马，从司令部的院子里飞跑出来。

“从哪儿来的爬犁？”他拉紧缰绳，掉转马头，喊道。

“你有什么事？”施托克曼问。

“要往克鲁托夫斯克运弹药。走吧！”

“不行，同志，我们要把这辆爬犁放回去。”

“你们是什么人？”

红军战士是个年轻漂亮的小家伙，直冲着他们走过来。

“我们是后阿穆尔团的。请你不要扣留这辆爬犁。”

“啊……那好吧，叫他走吧。走吧，老头子。”

[1] 这里系指多尔戈鲁基大公（1667—1746），彼得大帝的得力助手，曾率兵镇压顿河上游的哥萨克起义（1707—1708）。“长手大公”和“长臂大公”是该大公姓的意译。

[2] 尼康（1605—1681），曾任莫斯科大主教，是宗教改革家。

第四十章

一打听，原来在霍皮奥尔河口镇根本没有组织什么战斗队。战斗队倒是有一支，但并不在霍皮奥尔河口镇，而是在布坎诺夫斯克镇。就是那个信奉旧教的哥萨克一路上讲的那位政委马尔金组织的，他是红军第九军司令部派到霍皮奥尔河下游各镇来的。叶兰斯克、布坎诺夫斯克、斯拉谢夫斯克和库梅尔任斯克等镇的共产党员和苏维埃的工作人员，又补充了一些红军战士，组织成了一支很可观的战斗队，有二百支步枪和配属他们的，由几十名骑兵组成的侦察队。战斗队暂时驻扎在布坎诺夫斯克，跟莫斯科步兵团的一个连共同顶住了企图从叶兰卡河和济莫夫纳亚河上游攻来的叛军。

莫斯科步兵团的参谋长原是沙皇军队里的基干军官，面色阴沉、性情急躁；政治委员是个莫斯科米歇尔森工厂的工人；施托克曼和他们俩谈了以后，决定留在霍皮奥尔河口镇，参加这个团的第二营。施托克曼在一间堆满了一卷卷裹腿和一轴轴电话线及其他军用物资的洁净的小屋里和政治委员谈了很久。

“你知道，同志，”身材矮小、脸色焦黄、忍受着阑尾炎的疼痛的政治委员慢条斯理地说，“这里的情况很复杂。我的部队里的战士大多数是莫斯科人和梁赞人，还有少数下诺夫戈罗德人。都很坚强，大多数是工人。可是这里又有第十四师的一个骑兵连，而这伙人，却纪律松弛，不好好干。只好把他们送回梅德维季河口镇去……你留下吧，工作多得很。要做群众工作，向群众解释。你当然知道，哥萨克这是……在这里一定要提高警惕。”

“这些我了解得并不比你少，”施托克曼含笑听着政委诚挚关怀的谈话，看着他那很痛苦的眼睛里发黄的白眼珠说，“请你给我讲讲，布坎诺夫斯克的那位政委是个什么样的人？”

政治委员摸着剪得像灰色小刷子似的胡髭，偶尔抬起透明的、泛青的眼皮，有气无力地回答说：

“有一个时期他在那里搞得太过火啦。倒是个很不错的小伙子，但是

缺点在于不能很好地分析政治形势。不过既然是砍木头，就免不了要有木屑飞溅……现在他正在把各市镇的男丁撤往俄罗斯内地……请到管理科去吧，管理员会给你们登记，发放生活费。”政委痛苦地皱着眉头，用手巴掌按着油污的棉裤说。

第二天早晨，第二营一听到吹“执枪”的号声，就跑出来集合，点名。过了一个钟头，这个营就排成行军纵队向克鲁托夫斯克村开拔了。

一列四个人，施托克曼、科舍沃伊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肩并肩走着。

先从克鲁托夫斯克向顿河对岸派出了一个骑兵侦察队。大队人马也相继踏冰过河。遍地棕色马粪的松软的河面道路上处处是水洼。顿河上的冰已经千疮百孔，泛着暗淡的青光。岸边一段不长的路是铺上篱笆过来的。炮兵连从他们身后的山坡上，对着叶兰斯基村外的杨树林梢，用排炮射击。这个营是要越过哥萨克放弃的叶兰斯基村，向叶兰斯克镇推进，在与从布坎诺夫斯克发动进攻的第一营的一个连取得联系后，攻占安东诺夫村。根据作战命令，营长要率领自己的部队向别兹博罗多夫村方面推进。骑兵侦察队不久就回来报告，说在别兹博罗多夫并没有发现敌人，不过在村子右面，约四俄里的地方，双方在进行不断的步枪射击。

炮弹呼啸、飞鸣着从高空掠过红军战士的纵队。榴弹炮炮弹在不远地方爆炸，震撼着大地。后面，顿河上的冰咔嚓咔嚓地裂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回头看了看。

“大概是要涨水啦。”

“这时候越过顿河毫无意义。眼看着顿河就要解冻啦。”米什卡一直还不习惯像步兵那样迈着整齐的步子走路，气哼哼地嘟囔说。

施托克曼看着走在前面的人们被皮带紧勒着的脊背，看着上了凝结着灰色寒气的刺刀的步枪枪口有节奏地摇晃着。他四面看看，看到红军战士们严肃、冷漠无情的脸，这些脸形各不相同，而又非常相像；看见了钉着五角红星的灰色军帽和灰色军大衣在前后摇晃；有的军大衣已经

旧得发黄，有的比较新，显得毛茸茸的、闪着亮光；他听到大队行军杂乱，沉重的脚步声、低沉的谈话声、各种腔调的咳嗽声和水壶的叮当声；闻到了潮湿的靴子、叶子烟和武装带的甜滋滋的香味。他半闭着眼睛，竭力跟上步子，心潮起伏，对这些昨天他还不认识的、陌生的弟兄们，感到无限的温暖、亲热，心想："噢，多好啊，为什么此时此刻，他们显得这么可爱，这么令人心疼呢？是什么东西联系着我们呢？共同的理想……不，这不仅是理想，还有事业。还有什么呢？也许，是因为面临的危险和死亡吧？不知道为什么显得这么特别亲近……"于是眼睛苦笑了一下，想道："难道我老了吗？"

施托克曼心里充满了慈父般的满意心情，看着一个走在他前面的红军强壮、宽阔、笔直的脊背，看着衣领和帽檐间红润洁净、充满青春活力的圆滚滚的脖颈；他又把视线移到身边的一个战士身上。这是张布满一片片紫红血晕、刮得光光的黝黑的脸，刚毅的薄嘴唇，身材高大，体态却像鸽子一样匀称；走起路来，几乎连那只空着的手也不摆动，不知道为什么，他总是痛苦地皱着眉头，眼角上布满了老年人的皱纹。这引起了施托克曼跟他攀谈的兴致。

"在军队里干很久了吗，同志？"

身旁这个战士浅褐色的眼睛冷冷地、探索地斜睨了施托克曼一眼。

"从一九一八年。"他待理不理地回答说。

但是这矜持的回答并没有使施托克曼灰心。

"什么地方的人呀？"

"你是想找老乡吗，大爷？"

"要是老乡的话，那我就更高兴啦。"

"我是莫斯科人。"

"工人？"

"对啦。"

施托克曼迅速扫了一眼战士的手。时间还没有抹掉手上跟钢铁打交道的痕迹。

“冶金工人？”

浅褐色的眼睛又在施托克曼的脸和略微发白的胡子上滑过。

“金属切削工人。你也是吗？”浅褐色的严厉的眼角上似乎露出了温和的表情。

“我是钳工……同志，你怎么总这么愁眉苦脸的呀？”

“靴子夹脚，烤得太干啦。夜里我值岗当潜伏哨，把脚浸湿了。”

“你不害怕吗？”施托克曼笑了笑，猜测说。

“有什么可怕的？”

“看你说的，咱们这是去打仗呀……”

“我是共产党员。”

“怎么，共产党员就不怕死吗？不也是一样的人吗？”米什卡插嘴说。

走在施托克曼旁边的这位红军战士熟练地把步枪往后一甩，看也没有看米什卡，想了想，回答说：

“老弟，这种事你的见识还太浅。我是不能害怕的。我自己命令自己这样做，——明白了吗？你不要以己之心，度他人之腹……我知道我是为什么、跟谁在打仗，我知道咱们一定会胜利。而且这是最主要的。其余的一切都是微不足道的。”他笑了笑，然后好像想起了什么事情，斜睨着施托克曼的侧影说，“去年我在乌克兰，在克拉萨夫采夫支队里，整天打仗。敌人一直追赶我们。损失很大。不得不扔下伤员。终于在离日麦林卡不远的地方把我们包围啦。要在夜里穿过白军阵地，把他们后方小河上的桥炸掉，不让他们的铁甲车开过来，因为我们突围要冲过铁路线。指挥部要选几名敢死队员。可是没有人响应号召。共产党员们——

我们的人数不多——就说：‘我们抓阄儿吧，谁抓着谁去。’我想了想，就自愿要求去。我带上马刀、绳索和火柴，和同志们道过别就走了。漆黑的夜，有雾。我走出一百沙绳远就开始爬。爬过一片没有收割的黑麦地，接着又爬过一条山沟。记得，我正从山沟里往外爬的时候，突然一只什么鸟儿扑棱一声从我鼻子尖下飞出来。是的……我在距守桥的岗哨十沙绳远的地方爬过去，到了桥边。敌人有一个机枪队守护着这座桥。我在桥边趴了两个钟头，等待机会。我放下马刀，用衣襟遮着划火柴，但是火柴都潮啦，划不着。因为我是肚皮贴地爬的，衣服全被露水湿透啦——尽管我把衣服拧干，但是火柴还是潮啦。哎呀，老大爷，这时候我可真害怕啦。天马上就要亮啦，可我的手直哆嗦，急得汗直往眼里流。心想：‘这下全完啦。’我决定：‘如果完不成炸桥任务，我就自杀！’划啊，划啊，但是到了还是叫我划着了，我就赶紧往回跑。等到身后轰的一声爆响，我已经躺在路基下隐蔽起来，——敌人那里可乱营了。吹起了警号。两挺机枪哒哒地响起来。很多骑兵从我跟前跑过去，难道夜里能找到我吗？我从掩蔽的地方爬出来——跑到庄稼地里。你知道吧，只是到了这时候，我的手脚才怎么也动弹不了啦，真他妈的糟糕！又躺了下去。去的时候，一点儿也不怎么的，很勇敢，可是从那儿回来的时候——简直狼狈透了……你知道吧，我开始呕吐起来，肚子里什么都吐光啦，可是还是吐个不停。是的……哦，当然我最终还是爬回自己人那儿去了。”他兴奋起来，炯炯有神、热情的浅褐色眼睛突然变得非常温柔、美丽，“第二天早晨，我给同志们讲昨天夜里火柴这出戏，我的好朋友问：‘谢尔盖，难道你把打火机弄丢了吗？’我一摸前胸的口袋，还在那儿哪！掏出来一打——你猜，一下子就着啦。”

两只乌鸦被风从远处的一片杨树林梢头吹起，从高空疾飞而来。风吹得它们一阵阵地往前冲。等到经过一个钟头的间歇之后，克鲁托夫斯克山上又响起炮声的时候，这两只乌鸦已经离纵队只有一百沙绳远了；射来一枚炮弹，呼啸声越来越响，越飞越近；等到炮弹的呼啸声似乎已经达到极点的时候，一只飞得较高的乌鸦，忽然像一团被旋风卷起的刨花，在空中拼命盘旋起来，它倾斜着翅膀像螺旋一样盘旋着，尽管还想竭力支持，但是终于像一大片黑色的落叶坠了下来。

“送死来啦！”走在施托克曼后面的一个红军战士兴高采烈地喊叫

说，“把它打得这样乱转，真是妙极啦！”

连长骑着一匹深褐色高大的骒马，从纵队前头跑过来，马蹄扬起融化的积雪，四下飞溅。

“成散——兵线！……”

三辆装着机枪的爬犁从默默地在走路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身边飞驰而过，溅得他满身湿雪，一个机枪手因为爬犁一摇晃，从爬犁后座上甩了下来，红军战士们都响亮地哈哈大笑起来，直到那个赶爬犁的人狠狠地咒骂着，使劲勒转马头，那个甩下来的机枪手跳上爬犁，笑声才停止了。

第四十一章

卡尔金斯克镇已经成了叛军第一师的重要据点。葛利高里·麦列霍夫仔细考虑到在卡尔金斯克附近构筑阵地战略上的有利条件，决定无论如何不能放弃这个市镇。奇尔河左岸蜿蜒的群山是很好的制高点，哥萨克们可在这里坚守。卡尔金斯克镇就在山下奇尔河的对岸，镇外是一片草原，波浪似的，向南伸展开去，有数俄里远，草原上有的地方横着宽沟和谷地。葛利高里亲自在山顶为配备着三门炮的炮兵连选择了阵地。不远的地方就是一个很好的观测点——土岗，有橡树林和起伏的丘岗掩护着。

卡尔金斯克附近每天都在进行战斗。红军一般是从两个方面进攻：从南面草原上的一个乌克兰人聚居的市镇阿斯塔霍沃和从东面的博科夫斯克镇出发，穿过稠密的村庄，沿奇尔河岸向上游推进。哥萨克的阵地修筑在卡尔金镇外约一百沙绳的地方，只是偶尔回几枪。红军的猛烈炮火几乎每次都逼得他们退到镇里去，随后就顺着山崖的陡峭峡谷爬上山坡。红军也没有足够的兵力继续追击他们。红军的进攻之所以收效不大，主要在于缺少必要数量的骑兵，不能进行侧翼迂回作战，迫使哥萨克继续后退，牵制敌人的兵力，使在市镇进口裹足不前的步兵可以大胆向前推进。步兵由于机动性差，不能迅速调动，所以不可能用来进行这样的运动战，而哥萨克却大部分是骑兵，可以随时袭击进攻中的步兵，进行牵制，从而使之无法完成基本进攻任务。

叛军还有一种优势，那就是他们非常熟悉地形，他们不放过任何机会，派几个骑兵连顺着山沟偷袭敌人的侧翼和后方，经常去威胁敌人并阻止敌人继续推进。

这时葛利高里心里已经酝酿成熟了一个击溃红军的计划。他想用假撤退的办法诱敌深入到卡尔金斯克，同时派里亚布奇科夫带一团骑兵从西，沿古森山谷，从东，越过格拉奇，迂回到敌人的两翼，包围敌人，给予致命的一击。作战方案是经过仔细周密考虑制定的。各独立行动部队的指挥员都在头天晚间的会议上得到了准确的指示和命令。按照葛利高里的意图，迂回行动一定要在黎明时开始，这样不易为敌人发觉。一

切都像下棋那样简单。葛利高里反复考虑和估计了各种可能发生的意外，考虑和估计了各种事前难以预料，但可能妨碍他实现这一计划的情况，然后喝了两杯烧酒，也没有脱衣服就倒在行军床上，用潮湿的军大衣衣襟蒙上脑袋，像死人似的睡熟了。

第二天清晨，约四点钟的时候，红军的散兵线已经占领了卡尔金斯克。部分哥萨克的步兵为了迷惑敌人，穿过市镇，往山上跑去；红军的两辆装着机枪的马车停在卡尔金斯克镇入口处，扫射他们。红军士兵缓慢地沿街开了进来。

葛利高里隐蔽在土岗后面，炮兵连附近。看着红军步兵占领了卡尔金斯克，在向奇尔河沿岸集结。事先约定，在第一声炮响之后，两连在山下果园里埋伏着的哥萨克就转入进攻，同时，那个进行迂回包抄的团就要开始合围进击。炮兵连连长本想直接瞄准正沿着克里莫夫斯基山岗往卡尔金斯克飞驰的装着机枪的马车开炮，这时候观测员报告说，在距离约三俄里半的地方下拉特舍夫村的桥上发现了一门大炮；红军同时也从博科夫斯克方面发动了进攻。

“用臼炮轰他们一家伙。”葛利高里眼不离蔡司望远镜，建议说。

瞄准手和执行炮兵连连长职务的司务长交谈了几句，就迅速地瞄准了目标。炮手都准备好了，于是那门哥萨克们测定为四英寸半口径的臼炮沉重地吼了一声，炮座后面的泥土都震得乱飞。第一发炮弹就打在桥头上。红军炮兵连的第二门炮正在这时走上桥来。炮弹炸断了马套，六匹马——后来查明——只剩下了一匹还活着，可是这匹马上的骑手脑袋却被弹片削去了。葛利高里看到：在这门炮的前面升起了一道灰黄色的烟柱，沉重地轰隆一声巨响，于是被烟雾笼罩的马匹先是直立起来，然后又像被砍倒似的，栽了下去；人们都跌跌撞撞地四散奔逃。在炮弹落下来的时候，正在炮车前面走的一个红军骑兵，连人带马，跟桥栏杆一起飞了起来，摔到桥下的冰上。

能如此准确地命中目标炮兵们完全没有料到。炮位下面的土岗边，一时寂然无声；只有在不远的地方的观测员跳了起来，叫嚷了些什么话，还直摇晃手。

立刻从山下的樱桃园里和村边树林的密丛中，传来一阵不整齐的乌拉声，响起噼噼啪啪的步枪射击声，葛利高里不顾危险，跑到土岗上去。红军士兵在街上奔逃，从那里传过来乱哄哄的人声、尖利的口令声和猛烈的子弹啸叫声。一辆装着机枪的马车本来想往山岗上奔，但是立刻在离公墓不远的地方，来了个急转弯，于是机枪越过正在奔逃的和在奔逃中摔倒的红军战士的头顶，扫射起从果园里杀出来的哥萨克。

葛利高里眼巴巴地盼着地平线上出现哥萨克骑阵。由里亚布奇科夫率领的前去进行迂回包抄的骑兵一直还没有出现。原来在左翼的红军战士已经跑到扎布伦峡谷上联结卡尔金斯克和毗邻的阿尔希波夫斯基村的桥边，而右翼的红军士兵还在镇里乱窜，在控制了靠奇尔河岸的两条街的哥萨克们的枪声中倒了下去。

里亚布奇科夫率领的第一连终于从山岗后面出现了，紧跟着就是第二连，第三连，第四连……各连散成骑兵阵线，猛地向左冲去，拦住一群正顺着山坡向克利莫夫卡溃逃的红军士兵。葛利高里手里搓着手套，激动地注视着战斗的进程。他扔掉望远镜，用肉眼看着飞驰而来，离克利莫夫斯基大道越来越近的骑阵，看着仓皇奔逃的红军士兵成堆成伙、有的孤身一人掉头向阿尔希波夫斯基村人家的院子里乱窜，可是在那里又迎面遭到正沿奇尔河往上游继续追击的哥萨克步兵的射击，于是他们又掉头向大道跑去。只有少数红军士兵幸运地逃到了克利莫夫卡。

山岗上，静得可怕，只听到马刀的砍杀声。里亚布奇科夫的几个连把阵线转向卡尔金斯克，如秋风扫落叶，把红军赶了回去。在扎布伦峡谷桥边，有三十多名红军士兵，眼见自己的去路已被切断，无处可逃，就开始顽抗。他们有一挺重机枪，子弹也不少。叛军的步兵在果园里一露面，机枪就拼命扫射起来，哥萨克们立刻卧倒，在板棚和院子的石头围墙掩护下往前爬。从山岗上可以看到，哥萨克们拖着自己的一挺机枪，在卡尔金斯克的街道上飞跑。他们在一座紧靠阿尔希波卡村边一家院子旁踌躇了一会儿，然后跑进了院子。很快便开始从这家院子的仓房顶上猛烈地扫射起来。葛利高里仔细看了看，从望远镜里都可以看清机枪射手。一个叉开腿，裤子掖在白毛袜筒里，弯着腰趴在机枪的铁挡板底下，卧伏在屋顶上；另一个把机枪弹带缠在身上，在顺着梯子往上爬。炮兵决定支援步兵，连续不断地向红军部队抵抗集中的地方轰击。

最后一发榴霰弹在村外很远的地方爆炸了。

过了一刻钟，扎布伦峡谷附近红军的机枪忽然沉默了，立刻响起了一阵短暂的乌拉声。光秃秃的柳树行中有哥萨克骑兵的身影在闪动。

一场厮杀结束了。

卡尔金斯克和阿尔希波夫卡的老百姓遵照葛利高里的命令，用吊钩和钩竿把一百四十七名被砍死的红军战士都拉到一个坑里，把他们浅浅地埋在扎布伦峡谷边。里亚布奇科夫缴获了六辆还套着马，装满子弹的两轮大车和一辆装有机枪的四轮马车，不过枪栓已经没有了。在克利莫夫卡缴获了四十二辆装着军用物资的大车。哥萨克有四人阵亡，十五人受伤。

这次战斗以后，卡尔金斯克安静了一个星期。红军把兵力调去进攻叛军第二师的阵地，而且很快就把这个师赶走，占领了米古林斯克镇属的一些村庄——阿列克谢耶夫斯克村、切尔涅茨克村——进逼上奇尔河村。

每天早晨从那里传来大炮的轰鸣声，但是关于战斗情况的报告却总是来得很迟，而且根据这些消息也很难判断第二师战线上的情况。

这些日子，葛利高里为了摆脱烦恼，有意麻痹自己的意识，不去想周围发生的一切以及自己竟成了所有这些事件的重要参加者，开始喝起酒来。叛军虽然拥有大量的小麦，但是面粉奇缺（磨坊来不及为军队磨出足够的面粉，所以哥萨克时常吃蒸麦子），可是烧酒却供应充足。烧酒像河水一样多。顿河对岸杜达列夫斯克村的哥萨克连，喝得烂醉，骑马列阵去冲锋，迎头碰上机枪扫射，被消灭了一半。喝醉了跑到阵地上，这种事已经司空见惯。人们殷勤地给葛利高里搞来烧酒。普罗霍尔·济科夫搞烧酒的本事特别大。卡尔金斯克战役后，他根据葛利高里的要求，拉来三大坛子烧酒，找来几个歌手，于是葛利高里感到愉快、轻松，脱离现实生活和思念，跟哥萨克们一直狂饮到天亮。第二天早上，喝了解醉酒，昏睡了一天，傍晚，又是歌声、快活的笑语声、拥挤的人群、跳舞——这一切形成一种真正快乐的幻觉，掩盖了清醒、残酷的现实。

后来，酗酒很快就成了习惯。清晨起来，坐在桌边，葛利高里酒瘾就来了。他喝得很多，但是从不过量，脚跟儿总是站得很稳。就是到了天快亮的时候，其余的人都呕吐得一塌糊涂，盖着军大衣和马衣，横七竖八地睡在桌旁和地上，他却仍旧保持清醒，只是脸色更加苍白，目光变得更严厉，而且垂下鬈曲的额发，不住地用手去挤脑袋。

经过四天不断的大吃大喝，他明显地虚胖起来，背也驼了；下眼泡儿的大粗褶都发青了，眼神里越来越经常地露出一种没有理性的残酷神情。

第五天，普罗霍尔·济科夫别有深意地笑着提议说：

“走，咱们到利霍维多夫去，到一个漂亮娘儿们家去？怎么样？不过，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你可不要错过机会噢。是个甜得像西瓜一样的小娘儿们！虽说我没有尝过，可是我知道。不过是匹野马，鬼东西！一个野娘儿们。这种玩意儿，很难一下子就上手，这家伙甚至连摸都不让你摸一下。不过她烧的酒，再没有那么好的啦。整个奇尔河流域最有名的酿酒能手。她的男人不在家，在顿涅茨河那岸。”他仿佛是顺便一说，结束了自己的话。

黄昏时分，他们动身去利霍维多夫。跟葛利高里一同去的有里亚布奇科夫、哈尔兰皮·叶尔马科夫、独臂的阿廖什卡·沙米利和从自己的阵地上归来的第四师师长孔德拉特·梅德韦杰夫。普罗霍尔·济科夫骑马跑在前面，到了村子里，他勒马放慢了脚步，拐进胡同，推开一家场院的小门。葛利高里跟着他拨马走进来，马纵身一跃，越过门边一个开始融化的大雪堆，前腿陷进雪里，它打了一声喷鼻，拔出腿来，跃过堵住门口，一直堆到篱笆顶的雪堆。里亚布奇科夫下了马，牵着马走。葛利高里骑着马跟普罗霍尔走了约五分钟，走过许多干草堆，顺着光秃秃的、像玻璃一样咯吱咯吱响的樱桃园走去。蔚蓝的夜空，斜挂着一轮闪着金光的新月，寒星在颤抖，一片寂静，令人神往，远处的犬吠声和清脆的马蹄声不仅没有惊破这寂静，反而使它显得更浓了。透过密密的樱桃树丛和茂密的苹果树枝射来的灯光，在繁星点点的夜幕上，清晰地映出了一座芦苇顶大房子的黑影。普罗霍尔从马上俯下身子，殷勤地推开吱扭响的板门。月亮的倒影在台阶旁边结了冰的水洼里颤动。葛利高里的马

踏破了水洼边缘上的薄冰，停了下来，大口大口地喘着气。葛利高里跳下马，把缰绳拴在栏杆上，走进黑暗的门洞。里亚布奇科夫和其余的哥萨克也在后面喧嚷着下了马，低声哼着小曲。

葛利高里摸到了门把手，走进宽敞的厨房。一个身材矮小，但是很匀称，像鹧鸪似的脸色黝黑，眉毛又浓又黑的年轻哥萨克女人正背朝着炉炕站在那里织毛袜子。炉炕上，一个八九岁的浅白头发的小姑娘，摊开双手在睡觉。

葛利高里也没有脱衣服，就在桌边坐下。

“有伏特加吗？”

“不应该先问候一声吗？”女主人看也不看葛利高里，始终是那样快速地闪晃着织针，问。

“晚安，如果这使你高兴的话！有伏特加吗？”

她抬起眼睫毛，倾听着门洞里的喧闹声和脚步声，圆圆的褐色眼睛朝葛利高里笑了笑。

“伏特加是有的。不过你们来喝夜酒的人很多吗？”

“很多。整整一师人……”

里亚布奇科夫从门口就蹲着跳了进来，拖着马刀，用皮帽子拍着靴筒。哥萨克们在门口挤成一堆；其中有个人用木勺子巧妙地敲出了跳舞的节奏。

大家把军大衣都堆在床上，武器放在长凳上。普罗霍尔麻利地帮着女主人往桌子上摆杯盘。独臂的阿廖什卡·沙米利到地窖里去取腌白菜，一不小心从梯子上摔了下去，爬出来的时候，用棉袄襟兜着几块碎碟子片和一堆水淋淋的白菜。

到半夜，他们已经喝了两桶烧酒，吃了无数的腌白菜，并决定宰一只羊。普罗霍尔摸黑在羊栏里捉了一只没有生过羔的小母羊，哈尔兰皮·叶尔马科夫——也不是一名最坏的屠宰手——用马刀砍下羊头，就在板

棚下剥了皮。女主人生起炉子，放上一只煮羊肉的大铁锅。

又用勺子敲起跳舞的拍子来，里亚布奇科夫往外弯着腿，手巴掌拼命拍着靴筒，跳了起来，用尖细的，但是很好听的男高音唱道：

现在咱们喝吧，玩吧，

场院里无事可干啦……

“我要大吃大喝！”叶尔马科夫哼哼着，想用马刀试试窗框是不是结实。

喜爱叶尔马科夫的勇敢和哥萨克的凶猛的葛利高里，用铜杯子敲着桌子，拦住他说：

“哈尔兰皮，别胡闹！”

哈尔兰皮很驯服地把马刀放回刀鞘，贪婪地趴到烧酒杯上。

“能像现在这样逍遥自在，就是死也没有什么可怕，”阿廖什卡·沙米利坐到葛利高里的身旁，开口说，“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你是我们的骄傲！我们就靠你活在世上啦！咱们再干一杯好吧？……普罗霍尔，拿酒来！”

马匹都没有卸鞍子，没有拴，停在草堆旁边。大家轮流出去照看。

只是到了天快亮的时候，葛利高里才觉得有点醉了。自己仿佛是在很远的地方听别人说话，困难地转动着血红的白眼珠，费了很大的劲才保持着没有醉倒。

“戴金肩章的家伙们又在对咱们发号施令啦！把权力都抓到手里去啦！”叶尔马科夫抱住葛利高里大声说。

“什么金肩章？”葛利高里推开叶尔马科夫的手，问他。

“在维申斯克呀。怎么，难道你不知道吗？一位高加索公爵上台啦！是个上校……我要砍死他！麦列霍夫！我愿意为你卖命，不要让我们白白地浪费性命吧！哥萨克们都很有怨言。你率领我们进军维申斯克，把

他们统统斩尽杀绝，化为灰尘！把伊柳什卡·库季诺夫和那个上校——统统杀死！不能叫他们再打咱们的耳光子！咱们来个既打红军，又打士官生。我就想这么干！”

“好，咱们干掉上校。他是故意留下来的……哈尔兰皮！然后咱们就去跪倒在苏维埃政权脚下，说：我们错啦……”葛利高里清醒了片刻，苦笑着说，“我是说着玩哪，哈尔兰皮，喝吧。”

“你开什么玩笑呀，麦列霍夫？不要开玩笑，我们谈的是正经事儿，”梅德韦杰夫严厉地说，“我们想要推翻现政权。撤掉所有的人，请你上台。我跟哥萨克们谈过啦，他们都赞成。我们好言好语跟库季诺夫和他那位公爵说：‘请你们退位吧。我们不需要你们。’如果他们肯下台——那再好也没有了。如果不肯——我们就开一个团到维申斯克去，叫这些王八蛋统统见鬼去！”

“谁也不许再谈这个问题！”葛利高里发疯似的喊道。

梅德韦杰夫耸了耸肩膀，离开桌子，酒也不喝了。

里亚布奇科夫坐在角落里的长凳上，垂下乱蓬蓬的脑袋，用手划着肮脏的地板，如泣如诉地唱着：

你这个小可怜儿，我的小乖乖，

噢噫，歪过你的小脑袋，

歪过你的小脑袋……

唉，唉！往右面歪。

往右面歪，再往左面歪，

歪到我白嫩的胸脯上来。

阿廖什卡·沙米利把自己的沙哑的低音和里亚布奇科夫那像女人一样动人的、如泣如诉的男高音混在一起，合唱起来：

趴到我胸脯上，

艰难地叹着气……

艰难地叹着气，

道出了最后的话语：

“原谅我，往日的爱哟，永别啦，

往日的爱哟，这个坏东西！……”

当女主人把葛利高里领到内室去的时候，窗外已经一片朝霞。

“你们别再灌他啦！滚开吧，醉鬼！看不见呀，他已经什么都不能干啦。”她责怪说，一只手吃力地搀扶着葛利高里，另一只手推开正端着一杯酒跟在他们后面的叶尔马科夫。

“怎么，你们还想去睡早觉呀？”叶尔马科夫摇摇晃晃，杯子里的酒直向外洒，挤了挤眼说。

“不错，要去睡早觉。”

“现在你就是跟他去睡，他也不中用啦……”

“你管不着！你又不是我公公！”

“拿上把勺子！”叶尔马科夫已经酩酊大醉，笑得前仰后合，粗鲁地喊。

“咦咦咦，不要脸的东西！眼睛里灌满了酒，就胡说八道！”

她把葛利高里推进房间，扶他躺在床上，昏暗中她憎恶而又怜悯地看着他那死人一样苍白的脸和大睁着，但是却又什么也看不见的眼睛。

“你要不要喝点果汁？”

“舀点儿来。”

她端来一大杯冰凉的樱桃汁，坐到床上，玩弄、抚摸着葛利高里乱蓬蓬的头发，直到他睡熟了。然后自己爬到炉炕上，躺在小女孩身旁，但是沙米利却闹得她不能入睡。他脑袋枕在胳膊肘子上，像匹受惊的马似的打着响呼噜，后来好像被推了一下，忽然醒了过来——沙哑地唱道：

……服役完了回家乡！

胸前挂着大肩章，

肩上戴着十字章……

他把脑袋又趴到胳膊上去，可是过了几分钟，惊讶地四下张望着，又唱道：

服役完了回家乡！……

第四十二章

第二天早晨醒来以后，葛利高里想起了跟叶尔马科夫和梅德韦杰夫的谈话。他已经不像夜里醉得那么厉害，很容易就想起了有关推翻政权的谈话。他开始明白，跑到利霍维多夫这儿来酗酒原是具有明确目的的：想鼓动他发动政变。具有左倾情绪的哥萨克，反对已经公开表示要到顿涅茨对岸去跟克拉斯诺夫的顿河军联合的库季诺夫，正在策划一个阴谋，企图彻底脱离顿河政府，在自己占领的地区建立一个没有共产党员参加的、类似苏维埃的政权。他们想把葛利高里拉到自己这边来，而对叛军阵营内部一旦发生内讧的灾难性后果却毫无认识，虽说红军在顿涅茨方面受到一些损失，但是它仍然可以在任何时候，毫不费力地连同他们的“内讧”一起消灭。“全是儿戏。”葛利高里心里说，然后从床上一跃而起。穿好衣服，他把叶尔马科夫和梅德韦杰夫叫醒，请他们到内室来，紧紧地关上了门。

“听我说，弟兄们：我请求你们把昨天谈的事情统统忘掉，别再乱说，不然你们要吃亏的！问题不在于谁当司令。也不在于库季诺夫，而在于咱们已经被包围，咱们就像被装在打了箍的桶里。不是今天，就是明天，桶箍就会把咱们箍死。我们的团队不能指向维申斯克，应该开赴米古林，指向克拉斯诺库特斯克。”他强调说，眼睛一直在盯着梅德韦杰夫那忧郁、冷漠的脸，“孔德拉特，你别再去扰乱人心啦！你们动脑筋想一想，就会明白：如果咱们一开始更换司令，搞什么政变，咱们就完蛋啦。咱们要不就投靠白军，要不就投靠红军。想站在中间是不成的，——他们会把咱们挤死。”

“不过，咱们说的那些话可不能往外传哪。”叶尔马科夫扭过脸去，请求说。

“就当咱们什么也没有说过，不过我有个条件，你们别再鼓动哥萨克啦。库季诺夫和他的同伙有啥呢？他们并没有实权，——我要尽最大力量来带好我这个师。库季诺夫那帮人，很坏，这是没说的，而且他们还想要咱们去跟士官生攀亲，这是一定的。不过咱们往哪儿去呢？咱们所有的活路都被切断啦！”

“真是这样……”梅德韦杰夫勉为其难地同意说，在整个谈话过程中，第一次抬起愤怒的、狗熊似的小眼睛朝葛利高里看了看。

这以后，葛利高里又在离卡尔金斯克很近的村庄里接连喝了两夜，花天酒地混日子。连他的鞍褥上都浸满了酒味。多少娘儿们和失去了姑娘艳美的姑娘跟葛利高里做过露水夫妻，恩爱一时。但是一到第二天早晨，葛利高里享腻了这种习以为常的寻欢作乐的艳福，就像是在想别人的事情一样，清醒、冷漠地想：“这半辈子，我什么世面都见过啦，什么苦头也吃过啦。爱过许多娘儿们和姑娘，骑过多少匹好马……唉！……我践踏过草原，尝过当爸爸的滋味儿，杀过人，自己也过过几次鬼门关，也曾耀武扬威。生活还能给我什么新玩意儿呢？再也没有什么新玩意儿了！死也无憾啦。一点儿也没有什么可怕的啦。仗也可以像财主赌钱一样，不冒什么风险地去打。反正不会有什么大输赢！”

童年时代的情景像阳光灿烂、万里无云的晴天，在断断续续的记忆中飘过：落在石头墙上的白头翁，葛利什卡的两只光脚踏在滚热的沙土里，庄严、肃穆，两岸绿树成荫，倒影映在河水里的顿河，少年伙伴们天真的脸，身段匀称的年轻的母亲……葛利高里用手掌遮上眼睛，许多熟识的脸，一桩桩的往事，有时完全是些微不足道的，然而不知道为什么，却深深地印在脑海里的琐事在意识的目光中滑过，早被遗忘的、已经死去的人们的声调、言谈的片断和各种腔调的笑声，在脑海里响起来。记忆的光芒又照到早已忘却的、曾见过的自然景物上去，葛利高里眼前突然耀眼地展现出——广阔的草原、夏天的大道、牛车、坐在车前的父亲、牛、残留着庄稼收割后的金黄色硬茬子的田地、大道上的一群乌鸦……葛利高里在像乱网线一样混乱的记忆中翻腾旧账时，在不知流逝何方的往昔中碰上了阿克西妮亚，想道：“亲爱的！忘不掉的人呀！”于是厌恶地避开了睡在自己身旁的女人，叹息着，焦急地等待着亮天。太阳刚开始用紫红的花边和金黄色的绦带镶饰东方的天空的时候，他就起床了，洗洗脸，牵马去了。

第四十三章

暴动像吞没一切的草原野火一样蔓延开来。红军的战线像铁链子似的把这些不肯驯服的市镇重重包围起来。命运的阴影像烙印一样打在人们的心上。哥萨克像赌抛硬币游戏似的拿自己的生命作赌注，不少人扔出的是“背”[1]。青年哥萨克疯狂地爱恋女人，年纪大一些的就拼命喝酒，喝到发昏，赌博，赌钱和子弹（这时子弹成了无价之宝），回家休假，把令人厌恶的步枪靠在墙上，拿起斧头或者刨子，用芬芳的红柳条编编篱笆，或者修理准备春耕用的耙子和牛车，能叫心神休息片刻也好啊。很多人过腻了和平生活，就又醉醺醺地返回部队，等到一清醒过来，就怀着对这种“被围困在铁罐里”的生活的仇恨，徒步去冲锋，迎头向机枪冲去，要不，就在狂怒之下，策马飞奔，不觉身下还有马匹，风也似的去夜袭，捉到了俘虏，就像原始的野人一样，残酷地虐杀他们，因为舍不得子弹，就用马刀结果他们的性命。

那一年的春天显得格外美好。四月里，都是像玻璃一样透明的、晴朗的天气。雁行和叫起来像铜喇叭似的鹤群，在高不可攀的蓝天上追逐着白云，飞呀，飞呀，向北方飞去。在淡绿的草原上，水塘边，落下来觅食的天鹅，像遍地的珍珠似的闪闪发光。顿河边的草场上，一片鸟的喧噪声。河水淹没的草地上，露出水面的地垄和沙角上，大雁在互相呼唤，准备起飞；爱情冲动的公鸭在融雪汇成的水洼里不停地呱呱叫。柳枝条上的芽苞已经泛青，杨树上黏腻芳香的花苞也鼓了起来。开始返青的草原上洋溢着解冻的黑土地的古老的气息和总是那么清新的嫩草的芳香。

暴动的可爱之处，就在于每个战士都在自己家门口打仗。他们讨厌去站岗和值班当潜伏哨，讨厌翻山越岭地去侦察，——哥萨克们向连长请假回家。叫家里的老头子或者还没有成年的儿子骑上战马去替自己当差。各连的战士总是全员满额，可是流动性很大。有人想出了更妙的办法：太阳一落山，就从连队驻地跑出来，扬鞭催马，一口气跑上三十，甚至四十俄里，在晚霞将要消逝的时候已经到家了。跟老婆或者情人睡上一夜，第二遍鸡叫后，就鞴上马，北斗星还亮着呢，已经又回到连队里来了。

多少风流小伙子简直都迷上了这种在自己篱笆边的战争。“可也不能死噢！”时常回家来探望妻子的哥萨克们玩笑说。

总司令部特别担心春耕时节部队的开小差问题。库季诺夫专门视察了各部队，露出一种他从来没有过的坚定神色声明说：

“宁可叫田地荒了，一粒种子也不往地里撒，我也决不准许放哥萨克离队回家！擅自离营的家伙要砍头、枪毙！”

[1] 沙俄时的硬币正面是鹰，背面是字，正面表示“吉祥”，背面表示“凶恶”。

第四十四章

葛利高里又在克利莫夫卡村附近参加了一次战斗。中午时分，在村头几家院落附近互相射击起来。过了不久，红军的散兵线攻进了克利莫夫卡。穿黑帆布制服的水兵——波罗的海舰队一艘军舰上来的——在左翼缓慢、齐整地向前推进。他们勇猛冲锋，把卡尔金斯克叛军团的两个连赶出了村子，逼得他们不得不顺山沟向瓦西列夫斯基村逃去。

当优势已经开始转向红军的时候，在小山岗上注视着战斗进程的葛利高里，用手套向牵着他的马站在一辆装着子弹的两轮车旁边的普罗霍尔·济科夫招呼了一下，然后跳上还在走着的马；他绕过一道山沟，向古森卡飞驰而去。他知道第二团的一个预备骑兵连隐蔽在那里的村外树林中。他飞越过果园和篱笆，向连队隐蔽的地方驰去。他从远处看见下了马的哥萨克们和拴在树桩上的战马以后，就拔出马刀，命令道：

“上马！”

二百名骑兵顷刻之间都上了马。连长迎着葛利高里跑来。

“出击吗？”

“早就该出击啦！你却在这里瞎等！”葛利高里瞪大眼睛说。

葛利高里勒住马，跳下来，好像是故意磨蹭时间似的，紧马肚带（浑身大汗、急躁不安的马转来转去，不叫他勒紧那条穿过鞍褥的肚带，大口地喘着气，从胸膛里发出呼哧呼哧的响声，恶狠狠地龇着牙，总想用前蹄从旁扒葛利高里）。把马鞍子紧好以后，葛利高里把脚伸进马镫；他看也不看那正在倾听越来越急的射击声的、不知所措的连长，喊道：

“现在由我来率领连队出击。到村口前排成纵队，前进！”

葛利高里在村外把连队列成骑阵；试了试马刀是不是可以很容易地从刀鞘里抽出来；他离开连队约三十沙绳远，便策马向克利莫夫卡飞驰而去。在一道从南面蜿蜒伸向克利莫夫卡的小山岗上，他驻马观看。退

却的红军骑兵和步兵正在村子里乱跑，装载着一类辎重的两轮大车和四轮马车也在奔逃。葛利高里扭过半边身子，朝连队喊：

“拔出马刀！冲锋！弟兄们，跟我来！”他很容易地拔出马刀，第一个大喊，“乌拉——啊——啊！……”他全身感到一阵冷和一种熟悉的轻飘飘和快意，放马冲去。左手中拉得像弓弦一样紧的缰绳在颤抖，举到头顶的马刀在飞鸣，劈开迎面吹来的风。

一片很大的、在春风中飘荡的白云，一时遮住了太阳，灰色的云影追过了葛利高里，显得那么缓慢地沿着山岗向前飘去。葛利高里把视线从越来越近的克利莫夫卡的院落转移到这片顺着潮湿的褐色土地滑去的阴影，转移到一片在他前面往什么地方奔的浅黄色、令人愉快的阳光上。突然脑子里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追赶那片在地上跑的光亮的愿望。葛利高里把马一夹，放马全速跑去，——追着、追着，离那道把光和影隔开的、移动的界线越来越近了。他又拼命跑了几秒钟——伸出去的马头上已经一片阳光，马身上的枣红色的毛闪着耀眼的亮光。正在葛利高里越过那片隐隐约约的云影边缘的时候，突然从胡同里传出急促的射击声。风立即把枪声送来，越离越近、越来越响。又过了一瞬间——葛利高里从自己马的蹄声、子弹声和在耳朵里嗡嗡叫的风声中，已经听不到身后连队奔驰的轰鸣声了。马群沉重的、震撼着潮湿的处女地的奔腾声，好像已经从他的听觉中消失，——仿佛已经离他远去，在消逝。一刹那，迎面响起了猛烈的射击声，就像人们往火堆里投进了干柴，噼啪一阵乱响；成群的子弹嗖嗖叫着。葛利高里在慌乱和恐怖中回头一看。不知所措的绝望心情和愤怒使他的脸痉挛起来，变得非常难看。连队扔下葛利高里，掉转马头，往回跑去。不远的地方，连长骑在马上乱转，笨拙地挥舞着马刀，哭号着，扯着破嗓子，沙哑地大声喊叫。只有两个哥萨克跑到葛利高里跟前来，还有普罗霍尔·济科夫，他收紧缰绳，掉转马头，朝连长跑去。其余的人都四散奔回，把马刀插进鞘，拼命在用鞭子抽马。

葛利高里只在刹那间，曾减慢速度，想弄清身后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什么连队并未遭受损失就突然往回逃窜。在这一刹那，他意识到：不能向后转，不能逃走，——而是要向前冲！他看到，在离他有一百沙绳远，胡同里的篱笆后面，有七名红军战士正在一辆装着机枪的马

车边忙活，企图掉转机枪枪口，扫射向他们冲来的哥萨克；但是在这么狭窄的小胡同里，显然是很难做到的：机枪沉默无声，步枪的射击声也越来越稀疏，葛利高里觉得子弹的啸声也越来越弱了。葛利高里拨马走正，想越过一道从前用来围挡果园的、倒塌的篱笆，冲到这条胡同里去。他把视线离开篱笆，不知怎么突然就像用望远镜看到了似的，清晰地看到水兵们已经在他身旁，他们正在忙乱地往下卸马，看见了他们肮脏的黑帆布制服和紧扣在头上、把脸变成圆得非常滑稽的无檐帽。两个水兵砍断了马套，第三个把脑袋缩进肩膀，在机枪旁边忙活，其余的人站着或跪在地上，用步枪向葛利高里射击。跑得越近，看见他们的手正在扳动步枪的大栓，听见了尖利的、朝他打来的枪声。枪声很急，一声跟一声，枪托子也那么迅速地在他们肩头跳动，这倒使浑身大汗的葛利高里充满了愉快的信心："他们打不中的！"

篱笆在马蹄下咯吱响了一声，被甩在后面了。葛利高里举起刀，眯缝起眼睛，选中了最前面的那个水兵。脑子里又冒出了一个恐怖念头："他们正对准我射击……马直立起来……把我扔下来……他们就会把我打死！……"已经朝他打了两枪，仿佛是从远处传来一阵喊声："我们活捉他！"眼前是一张英勇的、前额光光的、张牙露齿的脸，无檐帽的飘带迎风乱舞，帽箍上的金字已经褪色，暗淡无光……葛利高里紧踏马镫，挥刀砍去——觉得刀锋黏糊糊地砍进了水兵柔软的、有弹性的身躯。第二个水兵脖子很粗、身体健壮，开枪打穿了葛利高里左肩上的肌肉，当即就被普罗霍尔·济科夫的马刀削去半边脑袋，倒在地上。葛利高里拨马朝近处的枪栓响处冲去。一个黑魆魆的步枪口正从装着机枪的马车后面伸出，直对着他的脸。他使劲把身子往左一歪，连马鞍子都活动了，呼哧直喘的发疯的马也跟着晃了一下，躲开了在他头顶尖声号叫的死神，在马跃过机枪马车的车辕时，砍死了那个开枪的水兵，水兵的一只手还没来得及用枪栓把第二颗子弹顶进枪膛。

在短短的一瞬间（后来这一瞬间在葛利高里的脑子里却变成非常漫长的一段时间）他砍死了四名水兵，也不听普罗霍尔·济科夫的呼叫，又去追赶藏在胡同拐弯处的第五个水兵。但是这时赶到葛利高里面前去的连长抓住了他的马笼头。

"你往哪儿去呀？！他们会把你打死的！……板棚后面他们还有一挺

机枪呢！”

又赶来两个哥萨克和普罗霍尔，他们立刻下了马，跑到葛利高里跟前，强行把他从马上拉下来。他在他们的手里挣扎着，喊：

“放开我，坏蛋！……我要把这伙水兵！……统统……砍死！……”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麦列霍夫同志！请您清醒清醒吧！”普罗霍尔苦苦地劝他说。

“你们放开我吧，弟兄们！”葛利高里已经换了另一种颓丧的声调请求说。

哥萨克们放开了他。连长悄悄地对普罗霍夫说：

“扶他上马，护送他到古森卡去，看样子，他是病啦。”

连长朝马走去，命令连队：

“上——马！……”

但是这时葛利高里把皮帽子往雪上一扔，摇摇晃晃地站了一会儿，忽然牙咬得咯吱咯吱直响，大声哼哼起来，脸色变得非常难看，扯起身上穿的军大衣扣子。连长还没来得及朝葛利高里迈出一步，他就一头栽到地上，裸露的胸膛贴在雪上。他号哭起来，哭得浑身直哆嗦，像狗一样，用嘴舐着篱笆边的残雪。后来，在神志清醒的那一刹那，他想站起来，但是怎么也起不来，于是他扭过泪流纵横、被疼痛弄得不成样子的脸，朝聚集在他四周的哥萨克们，声嘶力竭、粗野地呼喊：

“我砍死的是什么人呀？……”他生平第一次在痛苦地抽搐中挣扎，满嘴喷着白沫喊叫，“弟兄们，我是得不到饶恕的！……看在上帝面上，砍死我吧……为了圣母……把我处死吧！……”

连长赶忙跑到葛利高里跟前，同一个排长一起，弯腰俯在他身上，把系马刀的皮带和军用背包扯下来，捂上他的嘴，压住腿。但是他的身子虽然被他们压着，好半天还弯得像弓一样，用两条痉挛着的、挺直的腿乱刨着细雪，一面哼哼着，一面用头往马蹄翻起的、闪着亮光的、肥

沃的黑土地上乱撞，他生在这块土地上，在这块土地上生活，他曾充分享受了生活为他准备的一切——甘少苦多。

只有野草是这样在土地上生长，它吮吸着能创造生命的土地的奶汁，漠不关心地接受阳光的抚爱和恶劣天气的摧残。在暴风雨致命的袭击中驯顺地倒下去。然后，把种子迎风撒去，同样是那么漠不关心地死去，枯萎的草茎沙沙作响，向照耀着死亡的秋阳致敬……

第四十五章

第二天，葛利高里把全师的指挥任务交代给自己属下的一位团长，由普罗霍尔·济科夫陪着，去维申斯克了。

卡尔金斯克镇外有一大片很深的洼地，洼地上有一个叫草席塘的池塘，水塘里落满了停下来休息的野雁，在水上游嬉。普罗霍尔用鞭子朝水塘方向指了指，笑着说：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要能打一只野雁就好啦。咱们就可以用它来下酒！”

“好，咱们走近一点儿，我用步枪试试看。我的枪法曾经相当不错。”

他们向洼地深处驰去。普罗霍尔牵着马停在一道隆起的土坡后面，葛利高里脱下军大衣，把步枪的保险机扣上，顺着一条还残留着去年的灰色艾蒿的浅沟向前爬去。他爬了半天，几乎连头也没有抬，就像是去侦察敌人的潜伏哨似的往前爬，就像当年在德国前线，在斯托霍德河附近摸德国哨兵时那样。褪色的保护色军便服和褐绿色的田野混成一体，小沟隐蔽着葛利高里，使那只翘着一条腿站在水边春汛冲出的棕色小丘上守望的野雁的尖利眼睛看不到他。葛利高里爬到能进行短距离射击的地方，略微欠起一点儿身子。那只守望的野雁扭动着像石头一样灰色的、蛇似的脑袋，警惕地四面张望着。它的身后有一群雁散浮在水面上，很像盖了一块浅黑色的苫布，它们一会儿呱呱叫几声，一会儿又把脑袋扎进水里。轻微的咕咕呱呱的鸣声和水的溅拍声从水塘边传来。“可以固定瞄准。”葛利高里想道，心怦怦直跳，把枪托子靠在肩膀上，瞄准那只守望的野雁。

开枪以后，葛利高里跳了起来，被雁群的鸣叫和翅膀的扇动声震得耳朵都要聋了。他要打的那只野雁慌忙振翅高飞，其余的野雁也都飞起，像一块浓云似的在水塘上空飞舞。葛利高里很伤心，又朝飞起的雁群打了两枪，一面注视着有没有野雁落下来，一面向普罗霍尔走去。

“瞧啊！瞧啊！……”普罗霍尔跳到马鞍子上，直立在上面，用鞭子指着在蔚蓝的晴空中远去的雁群喊道。

葛利高里扭回身去，兴奋和猎人样的激动，使他浑身直哆嗦：一只野雁离开已经排好行列的雁群，缓慢地时断时续地扇动着翅膀，急速地落了下来。葛利高里踮起脚尖，用手巴掌搭在眼上，盯着这只雁。孤雁离开了惊鸣的雁群，向一边飞去，越飞越没有力气，缓缓下落，忽然像一块石头似的从高空坠下，只有翅膀下面雪白的羽毛被太阳照得闪光耀眼。

“上马！”

普罗霍尔张开大嘴笑着，跑过来，把缰绳扔给葛利高里。他们向山坡疾驰而去，一气跑了足有八十沙绳远。

“就是它！”

野雁伸着长脖子，展开翅膀，躺在那里，仿佛是在最后一次拥抱这片冷酷的土地。葛利高里没有下马，俯身捡起打落的野雁。

“子弹打中它什么地方啦？”普罗霍尔好奇地问。

子弹打穿了雁嘴的下部，把眼睛旁边的骨头打歪了。死神在它飞翔的时候追上了它，把它从排成人字形的雁行里揪出来，扔到地面上。

普罗霍尔把雁系在马鞍上。两人又上路了。

他们把马留在巴兹基村，坐渡船过了顿河。

葛利高里到了维申斯克，就住在一个熟识的老头子家里，吩咐赶快把野雁拿去烤，自己并未到司令部去，却派普罗霍尔去买烧酒，一直喝到黄昏。谈话中主人大发牢骚说：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我们维申斯克的长官有点儿太专横啦。”

“什么长官？”

“那些自封的长官呀……库季诺夫还有其他的一些人。”

“他们怎么啦？”

“他们总是欺压那些外来户。谁要是跟红军走了，就把他们的婆娘、女儿和老头子关进监牢。我的亲家母为了儿子的缘故，也被关起来啦。这简直太没道理！哼，譬如说吧，你跟着士官生跑到顿涅茨河那岸去了，红军就把令尊——潘苔莱·普罗珂菲奇——关进监狱去，这恐怕是不对头吧？”

“当然不对啦！”

“可是这儿的政权却就要关。红军从这里过，谁也没有欺压，可是这些人却变得像疯狗一样，乱咬一气，哼，他们无法无天！”

葛利高里站起来，微微地摇晃了一下，伸手去拿搭在床头上的军大衣。他只是稍有醉意。

“普罗霍尔！拿马刀来！拿手枪来！”

“您上哪儿去，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

“用不着你管！叫你拿什么，你就拿什么。”

葛利高里挂上马刀和手枪，扣上军大衣扣子，扎上腰带，径直朝广场上的监狱走去。站在门口的一个非战斗部队的哥萨克卫兵想阻拦他。

“有通行证吗？”

“让我进去！告诉你，躲开！”

“没有通行证什么人我也不能放进去。还没有这样的命令。”

葛利高里把马刀还没有抽出一半来，哨兵已经躲到门里去了。葛利高里跟在他后头，手不离刀柄，闯到走廊里。

“把典狱长给我叫来！”他喊道。

他脸色灰白，鹰钩鼻子恶狠狠地弯着，紧皱着眉……

一个担任看守的瘸腿哥萨克跑了过来，满脸孩子气的文书从办公室朝外张望了一下。睡眼惺忪、怒火冲天的典狱长很快就来了。

“没有通行证乱闯——你知道吗，这是要判罪的？！”他哇啦哇啦地吼叫起来，但是一认出是葛利高里，仔细瞅了瞅他的脸，丧魂失魄地结巴说，“原来是您哪，老老……麦列霍夫同志，是吧？怎么回事？”

“拿牢房的钥匙来！”

“牢房的钥匙？”

“怎么，还要我给你重复四十遍吗？好啦，快把钥匙拿来，狗崽子！”

葛利高里朝典狱长迈了一步，典狱长往后退了退，但是还是相当坚决地说：

“钥匙我不能给。您没有权利这样做！”

“权——权？……”

葛利高里的牙齿咬得咯吱直响，抽出了马刀。马刀在他手里嗖嗖响着，在走廊低矮的天花板下面画了一个耀眼的圈子。文书和几个看守都像受惊的麻雀，四散逃命，典狱长紧靠在墙上，脸色变得比墙还白，嘟哝说：

“您就胡来吧！哪，给您钥匙……可是我要去控告。”

“我就是要胡来给你看看！你们在后方待惯啦！……你们在这儿充他妈的英雄好汉，把娘儿们和老头子关进监狱！……我要把你们这帮家伙全都轰走！全给我上前线去，混账东西，不然我立刻就把你砍死！”

葛利高里把马刀插回刀鞘，朝吓坏了的典狱长的脖颈打了一拳；用膝盖和拳头把他向门口推去，嘴里吆喝着：

“上前线上去！……滚！……滚！……你妈的……后方的虱子！……”

葛利高里把典狱长推出去，听见监狱院子里一阵喧哗，就往那里跑去。在去厨房的入口处站着三个看守；一个扳着长了锈的日本步枪枪栓，激动、快嘴地叫喊着：

“……这是劫狱呀！……应该抵抗！……旧法规上不是这么说的吗？”

葛利高里拔出了手枪，于是几个看守争先恐后地顺着小道钻进了厨房。

“出——来——吧！……回家去！……”葛利高里打开挤得满满的牢房，手里摇晃着一串钥匙，大声喊。

他把全部犯人（约有一百来人）都放了出来。把那些怕事不敢出去的人推到街上，锁上空牢房的门。

监狱门口聚集了一大群人。犯人都从门里涌到广场上；他们都四面张望着，弯着腰走回家去。警卫排的哥萨克们手扶马刀，从司令部向监狱跑来；库季诺夫本人也一溜歪斜地跑来了。

葛利高里最后一个离开了空荡荡的监狱。他穿过拥挤的人群，难听地骂着那些拼命想探听消息、嘁嘁喳喳说三道四的婆娘们，微驼着背，慢步朝库季诺夫走去。对那些跑过来并且已经认出他、向他敬礼的警卫排的哥萨克们喊：

“回你们的住处去，儿马们！喂，你们跑什么呀，累坏了吧？回去！”

“我们还以为犯人造反了呢，麦列霍夫同志！”

“那个小文书跑去说：‘来了一个黑脸大汉，把牢房的锁全砸啦！’”

“原来是一场虚惊！”

哥萨克们都哈哈笑着，议论着，转身回去了。库季诺夫急急忙忙地赶到葛利高里跟前，一面走，一面整理着从制帽里披散出来的长头发。

“你好，麦列霍夫。怎么回事？”

“好啊，库季诺夫！我把你们的监狱给砸啦。”

“这是根据哪家的王法呀？这是怎么回事？”

“我把人全都放走啦——完事大吉……怎么啦，你瞪什么眼呀？你们把这么多外来户的娘儿们和老头子都关了起来又是根据哪家的王法呀？还要问我是怎么回事？你给我小心点儿，库季诺夫！”

“不准你这样胡作非为。这简直是横行霸道！”

“我跟你死去的妈胡作非为，横行霸道哪！我马上就从卡尔金斯克调一个团来，狠狠地把你们这些鬼东西整一整！”

葛利高里忽然抓住库季诺夫柔软的高加索皮带，摇晃着，冷酷、愤怒地低声说：

“你愿意吗，我立刻就开放阵地？你愿不愿意，我立即结果了你的小命，啊？唉，你呀！……”葛利高里咬了一下牙，放开了微笑着的库季诺夫，“你龇牙笑什么呀？”

库季诺夫整了整腰带，搀住葛利高里的一只胳膊，说：

“走，到我那儿去。你干吗要发这么大的火啊？你这会儿要能看看自己是什么样子就好啦！简直像魔鬼……老弟，我们这儿正在想念你哩。至于监狱那桩事儿——小事一桩……好啦，放就放了吧，这有什么了不起？……我跟弟兄们打过招呼，叫他们不要胡来，把那些男人跟着红军走了的外来户的婆娘都给抓来……不过你干吗要这样来败坏我们的威信呢？唉，你呀，葛利高里！你太任性啦！要是你来说一声：‘如此这般，应该把监狱疏散疏散，哪些人应该放走。’我们会拿名单来审查一下，该放的放一些。可是你——一下子都给放掉了，那可怎么好呀？你太冒失啦！”库季诺夫拍了拍葛利高里的肩膀，笑了起来，“要知道，如果在这种时候谁敢说句反对你的话，你就会杀死他。或者你会鼓动哥萨克起来暴动……”

葛利高里把胳膊从库季诺夫的手里抽出来，在司令部旁边站住。

“你们在我们背后都变成英雄好汉啦！把监狱装满了人犯……要是能把你的本事拿到前线上去显显就好啦！”

“葛利沙，当年我的本事也不比你差。就是现在的话：你来替我，我去指挥你那个师……”

“那可不行，谢谢你啦！”

“这就对啦！”

“好啦，我不想跟你多扯。我现在要回家去休息个儿把星期。我好像是病了……肩膀受了一点儿伤。”

“什么病？”

“相思病，”葛利高里苦笑说，“心里有点儿乱……”

“不，不开玩笑，你到底怎么啦？我们有位好医生，也许还是医学教授呢。是个俘虏。我们的部队在舒米林斯克镇外捉到的，他正和水兵们一块儿走。很有派头，戴副黑眼镜。也许，可以叫他给你看看吧？”

“叫他见鬼去吧！”

“那好吧，你就回去休息休息吧。把师的指挥任务交给谁啦？”

“里亚布奇科夫。”

“等等，你忙着往哪儿去呀？你谈谈，前线的情况怎么样？听说你大砍大杀了一阵，是吗？昨天夜里有人报告我说，好像你在克利莫夫卡附近砍死了简直是不计其数的水兵。是真的吗？”

“再见吧！”

葛利高里走了，但是刚走了几步，又站住了，扭回半边身子，把库季诺夫叫住，说：

“喂！我要是再听到你们抓人的消息……”

“不会，不会啦！你放心好啦！休息去吧！”

白昼跟着太阳，向西天没去。从顿河上，从河水泛滥的地方送来阵阵寒意。成群的野鸭嘎嘎叫着从葛利高里头顶上飞过去。当他已经走进了院子，从卡赞斯克地区的什么地方沿着顿河传来大炮的轰鸣声。

普罗霍尔很快就备好了马，牵着马缰绳，问：

“今儿个就回家去吗？回鞑靼村吗？”

葛利高里默默地接过缰绳，又默默地点了点头。

第四十六章

因为哥萨克都打仗去了，所以鞑靼村显得那么空旷、寂寥。鞑靼村的步兵连曾暂时划归第五师的一个团指挥，调到顿河左岸去了。

有一段时间，红军部队补充了从巴拉绍夫和波沃里诺开来的援军，从东北方面展开了猛烈的进攻，占领了叶兰斯克镇辖区的许多村庄，进逼叶兰斯克镇。叛军在争夺通往市镇要冲的残酷战斗中占了上风。叛军之所以能占上风，是因为调来了一些强有力的支援部队，支援了在红军莫斯科团和两个骑兵连进攻中后退的叶兰斯克团和布坎诺夫斯克团。叛军第一师的第四团（鞑靼村的步兵连也编在这个团）、一个拥有三门炮的炮兵连和两个预备骑兵连，沿顿河左岸，从维申斯克开到了叶兰斯克。此外，沿顿河右岸，还向普列沙科沃村和马特维耶夫村集结了大量援军，从叶兰斯克镇越过顿河，在长约三至五俄里的地段布阵。在克里夫斯克山岗上配置了一个炮兵排。有个克里夫斯克村的哥萨克炮手，以弹不虚发而驰名，他第一炮就摧毁了红军的一个机枪阵地，接连几发榴霰弹又击中了隐蔽在红柳树林里的红军散兵线，逼使他们不得不撤退。战斗以叛军获胜结束。叛军追击着后退的红军，把他们赶到叶兰卡河对岸去，派出十一连骑兵去追击逃敌，在离扎托洛夫斯基村不远的山岗上追上了一个红军骑兵连，并把他们全都砍死了。

从那时起，鞑靼村的步兵连就在顿河左岸的沙丘间打转转。几乎没有哥萨克从连队回家度假。只是在复活节前，好像是商量好了似的，一下子几乎有半个连都回到村里来了。哥萨克们在村子里住了一天，开了斋，换了换内衣，从家里带上猪油、面包干和其他的食物，又渡河到对岸去，就像朝圣者一样，只是手里拿的不是拐杖，而是步枪，成群结队地往叶兰斯克方向走去。妻子、母亲、小妹妹都站在鞑靼村的土岗上，站在顿河沿岸的山头上，目送他们远去。婆娘们哭号着，用头巾或披肩角儿擦着哭红的眼睛，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往衬裙襟上抹……而哥萨克们则在顿河对岸涨满春水的树林外，顺着沙土岗走去：赫里斯托尼亚、阿尼库什卡、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司捷潘·阿司塔霍夫还有另外一些哥萨克。上了刺刀的步枪上挂着装干粮的麻布袋，香薄荷似的、忧郁的草原歌声随风飘荡，哥萨克们无精打采地交谈着……他们垂头丧气地走

着，但是却都吃得饱饱的，衣服换洗得干干净净的。节前，妻子和母亲给他们烧好热水，把身上的泥垢洗掉，把吸服役的哥萨克血的大虱子篦干净。为什么大家不在家里太太平平地过日子呢？偏要这样去送死……赶去送死。那些刚被征召到叛军队伍里来的十六七岁的小伙子，都脱掉皮靴或鞋子，在温暖的沙土上走着。他们不知道为什么那么高兴，笑语不断，用还没有成熟的、沙哑的嗓子唱歌。他们觉得打仗很新鲜，像儿童游戏似的。在起初的日子里，他们还从掩身的堑壕边潮湿的土坡上抬起头来，倾听子弹的啸叫声。“苇芽！”上过战场的哥萨克们这样轻视地称呼他们，用自己的经验教他们怎么挖战壕，怎样射击，在行军的时候怎样背武器和军用品，怎么选择安全的掩护地形，甚至连怎么用火烧虱子的技术和怎样包裹脚布，可以使脚不感到疲倦，而且不在鞋子里“乱窜”，都教给了他们，就这样教导这些乳臭未干的青年人。这些“苇芽”在红军的枪弹还没有打中他们的时候，总在用惊讶的、小鸟一样的目光张望着周围战火纷飞的世界，总要抬起头来，被好奇心驱使着，从堑壕里向外窥视，要看看“红军”是个什么样子。如果这样一位年方十六的“勇士”一伸腿死了，在这短暂的十六年里，他还什么世面也没有见过呢。这样一个大孩子躺在那里，伸着两只娇嫩的大手，扎煞着耳朵，尚未成年的细脖子上刚开始鼓起喉结。人们把尸首运回故乡，埋到祖父和曾祖父在那里烂掉的坟墓里，母亲惊骇地双手一拍，迎上来，抚尸号哭半天，不断从满头白发的脑袋上撕下一团团的头发。然后，等到把他们埋葬了，坟上的黄土已经干了，衰老的、被母性的无限悲痛折磨得腰弯背曲的母亲天天走进教堂，去追荐自己“战死的”万纽什卡或者谢姆什卡[1]。

如果子弹幸而没有把这个万纽什卡或者谢姆什卡打死，这样他也就认识到战争的残酷了。生了黑茸毛的嘴唇哆嗦一下，一歪扭……这位“勇士”用像兔子似的、孩子般的声调喊一声：“我的亲娘呀！”于是黄豆般的泪珠从眼里涌出来。一辆救护车就会拉着他在坑洼不平的道路上颠簸，震裂伤口。然后，一位有经验的连队医官给他洗净子弹或者炮弹片打的伤口，笑嘻嘻地，像对付小孩子似的安慰他说：“伤在小猫身上疼，伤在喜鹊身上疼，在万纽什卡身上很快就会合上缝。”可是“勇士”万纽什卡却又哭又嚷要回家，哭着要母亲。不过等伤口一长好，再回到连队里去，这回就会彻底了解战争究竟是怎么回事儿啦。在部队里混上两三个星

期，在战斗和厮杀中变成铁石心肠，然后，你再看吧，他居然也会站在俘虏的面前，叉开腿，往一边啐着唾沫，模仿着某一位野兽似的、凶狠的司务长的样子，傲慢地，用沙哑的破嗓子低声问：

“喂，怎么样，庄稼佬，你他妈的落到老子手里啦？啊——啊？你想要土地吗？想要平等吗？你大概是个共产党吧？坦白交代吧，坏蛋！”于是为了要显显自己的威风、“哥萨克的勇猛”，举起步枪，打死那个生活在顿河土地上，又在这里死去的人——为了苏维埃政权，为了共产主义，为了使世界上永远不再发生战争而战斗的人。

于是在莫斯科省或者在维亚茨基省，在伟大的苏维埃俄罗斯的一个偏僻的村庄里，就会有一位红军战士的母亲，在接到儿子“为了使劳动人民从地主和资本家的压迫下解放出来，在与白卫军的斗争中牺牲……”的通知以后，号啕大哭起来……刺心的思念之情控制了母亲的心，泪水模糊了眼睛，她将要天天如此，一直到死，永远怀念那个她曾经在肚子里怀过，在血泊和分娩的阵痛中生下来的人，他是在顿河流域的什么地方被敌人打死的……

从前线上开小差回来的鞑靼村那半个连现在又回部队去了。他们在蜿蜒起伏的沙丘上，在闪耀着紫光的红柳树林里走着。青年哥萨克们兴高采烈，无忧无虑，那些被人谑称为“盖达马克”的老头子们却长吁短叹，眼睛里暗含着泪水；到了耕地、耙地和播种的时节啦，土地在召唤他们，日夜不停地在召唤他们，而这时候却要去打仗，被迫蹲在陌生的村庄里，闲待在那里，担惊受怕、受罪挨饿、寂寞得要死。正因为如此，那些有胡子的人都热泪盈眶，正因为如此，他们才这么愁眉苦脸地走着。每个人都在思念自己扔下的家业、财产和农具。一切事情都要男人的手来做，没有主人的照顾什么都变得不像样子。婆娘们能干什么呢？地都晒干啦，她们播不上种，明年就得挨饿啦。民间俗语不是这么说嘛：“干庄稼活，就是小老头子，也比个年轻的妇女有用。”

老头子们一声不响地在沙土上走着，只是在一个青年哥萨克放了一枪打兔子，这才活跃起来。他们决定要惩罚这个浪费子弹（叛军司令部严令禁止浪费子弹）的家伙。把一肚子气全都发泄到小伙子身上了。

“打他四十鞭子！”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提议说。

“太多啦！”

“这样他就走不到驻地啦！”

“打十六下吧！”赫里斯托尼亚叫道。

大家同意打十六下，双数。把犯错误的人按倒在沙地上，褪下了裤子。赫里斯托尼亚嘴里哼着小曲，用小折刀削着长满了带黄色茸毛芽苞的树条子，阿尼库什卡在行刑。其余的人都坐在旁边抽烟。然后，大家又走起来。那个挨打的人在大家的后面艰难地走着，一面擦眼泪，一面勒紧裤子。

刚刚走过那片沙地，来到灰色的黏土地的时候，大家就又心平气和

地说起话来。

“看这可爱的土地，正在盼着主人回来呢，可是主人却没有工夫，魔鬼叫他在山岗里瞎转转，打仗哪。”一个老头子指着一块干透了的份地，叹息说。

走过耕地的时候，人人都弯下腰去，抓起一块散发着春天的太阳气息的干土，放在手巴掌上捻碎，透不过气似的叹息着。

“这地正是播种的时候。”

“要是能立刻扶犁播种多好啊。”

“再过三天就不能下种啦。”

“我们那里，河那边，还嫌早一点儿。”

“是啊，还早哪！瞧，顿河两岸的沟崖上还有雪呢。”

后来停下来休息，吃午饭。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请那个挨打的小伙子吃“挤奶渣”。（他把奶渣装在布袋里，拴在步枪筒上，一路上从袋子里往外滴答水。阿尼库什卡笑哈哈对他说：“普罗珂菲奇，顺着这条湿印就能找到你，看你后头留下的这条湿印，就像公牛走过以后留下的尿印子。”）他一面请小伙子吃，一面很郑重地说：

“傻小子，你可不能怨恨老头子们。是啊，抽了你一顿，那算得了什么！不经一事，不长一智嘛。”

“潘苔莱爷爷，要是把你抽一顿，你就不会唱这个调儿啦！”

“小伙子，我挨过的抽比这可狠得多啦。”

“还要狠得多？”

“是的，狠得多。这是明摆着的嘛，古时候抽起来可没这么轻。”

“过去也抽？”

“当然，也抽。小伙子，有一回我老子用车辕木朝我背上打——就是这么打，我还是长大成人啦。”

“真是用车辕木打吗？”

“我说用车辕木，就是用车辕木。喂，糊涂虫！吃奶渣啊，干吗老看我的嘴呀？瞧你，他妈的，勺子把儿都没有啦，大概是折断了吧？混蛋！今儿个把你这个狗崽子抽得还是太轻！”

吃过午饭以后，决定在舒服的、像葡萄酒一样醉人的春日的艳阳天里打个盹儿。大家都趴在沙土地上，叫太阳晒着脊背，打了一会儿呼噜，然后就又顺着褐色的草原，踏着去年的庄稼茬子，不走大道，一直往前走。他们穿着短上衣、军大衣、粗呢农民上衣和光面短皮袄；有的穿着靴子，有的穿鞋，裤筒掖在白袜筒里，有人脚上什么也没有穿。干粮袋在刺刀上摇晃。

这些又回连队里来的逃兵简直没有一点威武劲儿，就连在蓝天上叫够了的云雀，都大模大样地落在这半连人经过的附近草地上。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进村没有遇到一个哥萨克。第二天早晨，他扶着小米沙特卡骑上马，叫他赶到顿河边去饮水，自己和娜塔莉亚一同去探望格里沙卡爷爷和岳母。

卢吉妮奇娜流着眼泪迎接女婿：

“葛利申卡，好孩子！自从我们的米伦·格里戈里耶维奇——愿他在天之灵安息——去世以后，我们家就全完啦！……唉，家里谁还能去种地呀？种子堆满了仓，可是没有人去种。我的亲人呀！我们成了孤儿寡母，我们什么用也没有啦，谁都把我们看作陌生人、多余的人！……你看看，我们的家业破败成什么样子啦！什么都无人照管……”

家业的确是眼看着在破败：牛撞坏、撞倒了牲口院里的篱笆，有些地方，柱子都倒了；板棚子的土墙被春水冲坏，倒塌了；场院的围棚也都没有了，院子没有人打扫；板棚檐下放着一把生了锈的大镰刀，这里还扔着一台破烂的收割机……到处是荒芜、败落的景象。

“一没有当家人，家业很快就全完啦。”葛利高里巡视了科尔舒诺夫家的院落，无动于衷地想。

他回到屋里。

娜塔莉亚正在和母亲嘁嘁喳喳地说什么，一看见葛利高里就不说了，而且献媚地笑起来。

“葛利沙，妈妈刚才说要求你……你要是能到地里去……也许可以给她们种上几亩呢？”

“妈妈，你们还要种什么呀？”葛利高里问，“你们家的仓房里的小麦还满满的呢。”

卢吉妮奇娜双手一拍说：

“葛利申卡！那土地就叫它那么闲着啊？要知道我们去世的当家人已经秋耕了三块地啦。”

“地有什么要紧呢？就让它先那么闲着不行吗？今年要能活下来，咱们就种。”

“这怎么行啊？土地就这样荒着哪。”

“等战线从这儿移开，你们再种吧。”葛利高里想试着说服丈母娘。

但是她却固执己见，甚至有点儿生葛利高里的气了，最后把哆嗦着的嘴唇一噘，说：

“哼，如果你没有工夫，或许，你不愿意帮我们的忙……”

“好啦，别说啦！我明天去给自家种，也给你们种上两俄亩。这就足够你们吃啦……格里沙卡爷爷还活得挺好啊？”

“那可太感谢啦，恩人哪！”脸上放光的卢吉妮奇娜高兴地说，“我立刻就去告诉格丽帕什卡，叫她送种子去……爷爷吗？上帝一直还不肯接他回去。还活着哪，不过脑子有点儿不大好使啦。整天整夜地光坐在那里念《圣经》。有时候用教堂用语说呀说呀，简直叫人听不懂……你去

看看他吧。他在内室里呢。”

泪珠顺着娜塔莉亚的丰满的脸颊淌下来。

娜塔莉亚眼泪汪汪地笑着说：

“我刚才上他那儿去啦，他说：‘狠心的小丫头呀！怎么你也不来看看我呀？亲爱的，我快死啦……我一定要为你，为我的孙女祷告祷告上帝。我想入土啦，娜塔柳什卡……土地正在召唤我去哪。是时候啦！’”

葛利高里走进内室。浓重的檀香、霉气和腐烂的气味，老年人的肮脏气味刺进了他的鼻孔。格里沙卡爷爷还是穿着那件红翻领上缝着领章的灰军服，坐在卧榻上。肥大的裤子和毛袜子都精心织补过。从小丫头长成大姑娘的格丽帕什卡照顾爷爷的生活，她非常关心、爱护他，就像从前娜塔莉亚做姑娘的时候那样。

格里沙卡爷爷把《圣经》放在膝盖上，从镶着长了绿锈的铜框眼镜里看了一眼葛利高里，笑着张开嘴，露出洁白的牙齿：

“服役的人来啦？全腿全胳膊的呀？上帝保佑，你没有叫凶恶的子弹打中吗？好，感谢上帝。坐下吧。”

“你的身体可好啊，老爷子？”

“你说什么？”

“我说，你的身体健康吗？”

“怪人！真是个怪人！我这把年纪啦，还说什么健康呀？要知道我已经快一百岁啦。是的，活了快一百岁啦……自己都不觉得。仿佛昨天我还是个留着红额发的壮实小伙子。可是今天我一醒过来——只剩下一把老骨头……生命就像夏天的闪电，一闪就没有啦……我的身子已经没有劲儿啦。棺材已经在仓房里放了多少年了，可是上帝，看来早已把我忘啦。我这个罪人已经多次祈祷：‘主啊，你转过脸，用慈爱的目光看看你的奴仆格里戈里[2]吧！我想入土，土地也在召唤我……’”

“老爷子，你还能活很久哩。看你满嘴的牙。”

“啊？”

“你的牙还很多哪！”

“牙？你这个傻瓜！”格里沙卡爷爷怒冲冲地说，“要知道，如果灵魂要离开你的肉皮囊的时候，用牙也咬不住它呀……你还在打仗吗，荒唐鬼？”

“还在打哪。”

“我们家的米秋什卡也走啦，你瞧吧，他太性急——要大吃苦头。”

“一定要吃苦头。”

“说的就是。可是你们为什么打仗呢？你们自个儿也不明白！一切都是按照上帝的意旨在行事。我们家的米伦为什么送了命？就是因为他反对上帝，煽动老百姓造反，反对政权。不论是什么政权，就连反对基督的政权，都是上帝的意旨，都是上帝赐给的。那时候我就对他说：‘米伦！你不要煽动哥萨克造反，不要煽动他们去反对政权，别造孽！’可是他却对我说：‘不，爸爸，我受不了！要暴动，要把这个政权消灭，因为它要把咱们逼去沿街乞讨。咱们从前过的是体面日子，现在却要变成叫花子啦。’他忍受不了啦。爱动刀动枪的人，必将死于刀下。这是一定的。葛利什卡，别人都说好像你当了大将军啦，在指挥一个师的人马哪。是真的还是胡说？”

“真的。”

“是指挥一个师吗？”

“没有错儿，是指挥一个师。”

“那么你的肩章在哪儿呀？”

“我们已经取消肩章啦。”

“唉，你这个糊涂虫！取消了肩章！那你还成其什么将军呀！可怜虫！从前的将军——你看看他们就觉得舒服：吃得胖胖的，大肚子鼓得

高高的，八面威风！可是现在，你看你……简直是，呸——简直叫人恶心！浑身上下，只有一件肮脏的军大衣，沾满污泥，既没有挂勋章，胸前也没有挂白绶带。大概，只有满衣裳缝的虱子。”

葛利高里哈哈大笑起来。但是格里沙卡爷爷激动地继续说：

“你别笑，坏东西！你领着人去送死，鼓动他们去反对政权。你要造大孽，用不着在这儿龇牙！啊？……哼，就是这么回事。反正他们要把你们消灭，还要把我们捎带上。上帝——他会把自己的道路指给你们的。难道《圣经》上这一段不正是说的咱们这个混乱的年月吗？喏，你听着，现在我来念一段先知耶利米的预言给你听听……”

老头子用焦黄的手指头翻着《圣经》发黄的页子，一个字一个字地、缓慢地念起来：

“‘你们要在万国中传扬报告，竖立大旗。要报告，不可隐瞒，说，巴比伦被攻取，彼勒蒙羞，米罗达惊惶。巴比伦的神像都蒙羞，他的偶像都惊惶。因有一国从北方上来攻击他，使他的地荒凉，无人居住，连人带牲畜，都逃走了。……’[3] 明白了吗，葛利什卡？现在他们从北方来，向你们这些巴比伦人进攻啦。你再听下去：‘耶和华说，当那日子，那时候，以色列人要和犹太人同来，随走随哭，寻求耶和华他们的神。……我的百姓作了迷失的羊，牧人使他们走差路，使他们转到山上，他们从大山走到小山……’[4] ”

“这是说的什么？什么意思？”对教会斯拉夫语不甚了了的葛利高里问。

“混账东西，这是说你们这些造反的家伙被赶得在山里乱窜。说你们这些家伙不配当哥萨克的领导人，而且你们自己比迷途的羊还糊涂，不明白自己是在干些什么……你再听下去：‘……竟忘了安歇之处。凡遇见他们的，就把他们吞灭……’[5] 这也说得对极啦！虱子不是正在吞灭你们吗？”

“对虱子简直是毫无办法。”葛利高里承认说。

“这就越说越对啦。你再听下去：‘敌人说，我们没有罪，因他们得

罪那作公义居所的耶和华，就是他们列祖所仰望的耶和华。我民哪，你们要从巴比伦中逃走，从迦勒底人之地出去。要像羊群前面走的公山羊。因我必激动联合的大国，从北方上来攻击巴比伦。他们要摆阵攻击他，他必从那里被攻取。他们的箭，好像善射之勇士的箭，一支也不徒然返回。迦勒底必成为掠物。凡掳掠他的都必心满意足，这是耶和华说的。抢夺我产业的啊，你们因欢喜快乐……’[6] ”

“格里戈里爷爷！你最好还是用俄语讲给我听吧，不然我什么也听不明白。”葛利高里打断他的朗读，请求说。

但是老头子咂了咂嘴唇，用无神的目光看了他一眼说：

“马上就完啦，你听着吧：‘……且像踹谷撒欢的母牛犊，又像发嘶声的壮马。你们的母巴比伦就极其抱愧，生你们的必然蒙羞。他要列在诸国之末，成为旷野、旱地、沙漠。因耶和华的忿怒，必无人居住，要全然荒凉，凡经过巴比伦的，要受惊骇，又因他所遭的灾殃嗤笑。’[7] ”

“这是什么意思呀？”葛利高里感到一阵轻微的愤恨，问。

格里沙卡爷爷没有回答，合上《圣经》，躺到卧榻上。

“人们从来就是这样生活的，”葛利高里从内室往外走着，想，“年轻的时候瞎折腾，喝伏特加，干些别的什么坏事儿，可是一到年老了，越是年轻的时候折腾得厉害的人，就越要拿上帝作护身符。格里沙卡爷爷也是这号人物。他的牙齿像狼牙一样。据说，他年轻的时候，一服役回来，全村的娘儿们都被他闹得不得安宁，不管是胖的，还是瘦的——全都不放过。可是，这会儿呢……哼，我要是能活到老的话，我才不去念这讨厌的玩意儿呢！我是不喜欢《圣经》的人。”

葛利高里从岳母家回来的时候，一路上回味着和格里沙卡爷爷说的那些话，琢磨着《圣经》上那些神乎其神、莫名其妙的“预言”。娜塔莉亚也一声不响地走着。葛利高里这次回来，她对待丈夫的态度异常严肃，——看来，葛利高里在卡尔金斯克镇各村寻花问柳的事儿也传到她耳朵里了。他回来的那天晚上，她给丈夫铺好内室的床，自己却蒙上一件皮袄，睡在大箱子上。但是她并没有说一句责备的话，什么也没有

问。葛利高里也一夜没有吭声，认为最好暂时不去问他们之间关系显得特别冷淡的原因……

他们在阒无人迹的街上默默地走着，彼此好像从未感到这样隔膜过。从南方吹来温暖和煦的风，西天上堆满春天浓重的白云。白云像砂糖一样在泛着蓝光的峰巅盘旋、飘移，变换着样子，垒砌在顿河沿岸已经返青的山脊上。响起了第一声春雷，村子里到处飘溢着令人愉快的、生机勃勃的，已经放开的树木芽苞的芳香和解冻的大地新鲜的黑土气息。白花花的波浪在顿河蓝色的河面上奔腾，从下游吹来的风送来湿润的、令人振奋的潮气、腐烂的树叶和潮湿的树木的刺鼻气味。山坡上秋耕的份地像块黑色的、毛茸茸的补丁在冒着热气，升起一股蜃气，在顿河沿岸的山峰上飘动，云雀在大道上空令人心醉地歌唱，金花鼠轻声地吱吱叫着跑过大道。在整个这个充满了生机和伟大创造力的世界的上空，——闪耀着高高在上的、骄傲的太阳。

村子中间有座搭在沟谷上的桥，春天的山水发出欢腾的、孩子般的笑声还在向顿河奔流；娜塔莉亚在桥边停下来。她弯下腰，装作要系系鞋带，实际上却是为了不让葛利高里看见她的脸，问：

“为什么你一声也不吭呀？”

“有什么可跟你说的呢？”

“可说的多得很……最好说说在卡尔金斯克怎么饮酒行乐，怎么跟女……瞎搞的事儿……”

“你已经知道了？”葛利高里掏出烟荷包，卷起烟来。掺杂的叶子烟散发出香甜的木樨草味。葛利高里吸了一口，又问：“那么说，你已经知道了？听谁说的？”

“我既然说，那就是知道啦。全村的人都知道啦，还用听谁说呀。”

“好啦，你既然知道啦，那还有什么可说的呢？”

葛利高里大踏步向前走去。他的稀疏的脚步声和娜塔莉亚紧跟在他后头急促、细碎的脚步踏在小桥的木板上，发出的清脆响声，在春天透

明的寂静中回荡。过桥以后，娜塔莉亚沉默了，擦着不断淌下来的眼泪，后来她忍气吞声，结结巴巴地问：

“你又要旧病复发啦？”

“不要再说啦，娜塔莉亚！”

“该死的公狗，馋嘴的公狗！为什么你又折磨我呀？”

“你少听点儿谣言就好啦。”

“你自个儿都承认啦！”

“看来，别人对你说的，是太言过其实啦。好了，真对不起……娜塔什卡，是生活本身的罪过……我一天到晚在死亡线上晃，哼，有时简直是跨过一条腿啦……”

“你的孩子已经这么大啦！你看着他们，不觉得良心有愧！”

“哈！良心！”葛利高里哈哈大笑起来，露出像飞沫一样雪白的牙齿，“我想都想不到它了。当整个生活都变成一塌糊涂的时候，还说什么良心哟……人们在互相残杀……却不知道为什么要这么干……而且怎么对你说呢？你是不会懂得的！你现在只有颗妇道人家的妒忌心，至于什么东西在刺我的心，什么东西在吸我的血，你是不会去想的。我现在大喝起伏特加来啦。前两天，我发了一次病。那一会儿我的心都停止跳动啦，浑身全凉……”葛利高里脸色阴沉，艰难地从肚子里把话挤出来，“我非常痛苦，因此我就在胡闹，为了能不想这些事情，喝伏特加，或者跟女人鬼混……你等等！叫我说完：我这心里总有什么东西在吸吮我、刺我……生活走上了邪路，我在这方面也许是有罪的……最好现在能跟红军讲和，然后，掉转枪口——去进攻士官生。可是怎么进行呢？谁能使我们跟苏维埃政权搭上话呢？我们双方的血债怎么算呢？有一半哥萨克跑到顿涅茨对岸去啦，就是留在这边儿的人，也都发疯啦……刚才你们家的格里沙卡爷爷给我念了一段《圣经》，说什么我们干得不对，不应该暴动。还骂了你爸爸一顿。”

“爷爷的脑子已经糊涂啦！现在轮到你啦。”

“唉，你也只能说些这样的话。你的脑子也不会想别的事……”

“哎呀，你别给我念牙痛咒啦！你为非作歹、花天酒地够啦，现在一股脑儿全都推到战争身上去。你们全是一路货色！我为你这个鬼东西受的罪还少吗？我真后悔，那回自杀没能死掉……”

“我再也没有什么话要跟你说啦。如果你难过，你就大哭一场，——眼泪总会减轻你们妇道人家的苦恼。我现在可不是能安慰你的人啦。我身上沾的别人的血太多啦，所以我一点儿也没有怜惜别人的心了。就连孩子们——我也几乎都不怜惜了，对我自个儿连想都不去想。战争把我的一切都吸干啦。我自己都怕起自己来了……如果往我的心里看看，那儿是一片漆黑，好像一口枯井……”

当大雨点从追来的一片灰云里斜洒下来的时候，他们差不多已经走到家门口了。雨点把大道上散发着太阳气味的轻尘压了下去，滴滴答答地打在屋顶上，送来使人打冷战的清新凉气。葛利高里解开军大衣，用衣襟遮着抽抽搭搭哭泣的娜塔莉亚，搂着她。他们就这样用一件军大衣遮着，紧靠在一起，冒着春天的急雨，走进了院子。

傍晚，葛利高里在院子里收拾耕地用具，检查播种机的漏斗。“生铁头”谢苗，十五岁的儿子，学的是铁匠手艺，从暴动开始，成了鞑靼村唯一的铁匠，他勉勉强强地给麦列霍夫家的破旧耕犁安上了犁铧。春耕的工具都准备好了。牛在过冬的牛棚里养得体壮膘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给它们准备了足够的草料。

第二天早晨，葛利高里准备到草原上去。伊莉妮奇娜和杜妮亚什卡头天夜里就生上炉子，为了在黎明以前给去耕地的人准备好饭食。葛利高里想干上五天，给自己家和岳母家播下种，再翻耕两俄亩种瓜和向日葵的地，然后把父亲从连队里叫回来，让他接着把春耕的活儿干完。

紫色的炊烟从家屋的烟囱里缭绕升起，已经可以做母亲的大姑娘杜妮亚什卡正在院子里奔忙，捡烧火用的干树枝。葛利高里看着她那丰满的身腰、隆起的胸部，感伤而又遗憾地想：“出落成这样的大姑娘啦！日子像快马一样飞驰过去。才多久呀，杜妮亚什卡还是一个拖着鼻涕的小姑娘；一跑起来，两条小辫子就在背上摆来晃去，像老鼠尾巴似的，可

是现在你再看她，今天出嫁都可以。而我已经有了白头发啦，对什么都不感兴趣……格里沙卡爷爷说得很对：‘生命就像夏天的闪电，一闪就没有啦。’人的生命是这样短暂，现在却要把这么短暂的生命也剥夺……叫你的鬼把戏都见鬼去吧！要杀、要砍，你就快来吧。”

达丽亚走到他跟前来。彼得罗死后，她很快就恢复了原来的样子。起初她非常悲伤，满面憔悴，似乎都显老了。但是等到一刮春风，太阳刚有点儿暖和劲儿的时候，达丽亚的悲伤也随着积雪一同融化消逝了。她那显得有点儿长的脸颊上露出了淡淡的红晕，一度暗淡无光的眼睛又亮了，走路的姿势，又像从前那样，轻盈、袅娜……往日的习惯又都恢复了：弯弯的细眉毛又描得黛黑，脸盘丰满透亮；她又爱开玩笑了，又用些放荡的话语来逗弄娜塔莉亚，使她满面绯红；她的嘴唇上越来越经常地挂着一种不知在期待着什么的、难以捉摸的笑意……欢欢喜喜地活下去的意志占了上风。

她走到葛利高里跟前，含笑站住。美丽的脸上散发出醉人的黄瓜油气味。

“葛利申卡，也许我能帮你干点儿什么吧？”

“什么忙也不用你帮。”

“啊呀，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您怎么对我，对你的寡嫂变得这样严厉呀？连笑也不笑，甚至连肩膀都不动一动。”

“去做饭吧，你这个不饶人的尖嘴婆！”

“啊呀，用不着我帮忙啦！”

“去帮帮娜塔莉亚嘛。你看看米沙特卡跑得浑身脏成什么样子啦。”

“真是岂有此理！你们养孩子，倒要我去给你们的孩子洗涮吗？这也太不像话啦！你那位娜塔莉亚像只会养小崽儿的母兔子。她还要给你生上十来个。个个都要我给他们洗洗涮涮，那不把我的胳膊都累断了才怪哪。”

“够啦，够啦！滚开！”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您现在可是村子里唯一的可以让全村婆娘们看看的哥萨克啦。您别赶我，让我从老远看看您那迷人的小黑胡子也好啊。”

葛利高里哈哈笑了，把披散下来的头发从汗湿的额角上甩到后头去，说：

“你真是个厉害娘儿们！彼得罗怎么跟你过来着……你是不达目的，绝不罢休。”

“那是当然的啦！”达丽亚很自豪地承认说，用调皮的、眯缝着的眼睛看着葛利高里，故意装出害怕的样子回头瞅了瞅家屋，“嗐，我觉得好像是娜塔莉亚出来啦……你这个老婆醋劲儿怎么这样大——太不像话啦！昨天吃午饭的时候，我看了你一眼，她的脸色立刻就变啦。昨天就有几个年轻的娘儿们跟我说：‘这算是什么道理？村子里一个哥萨克也没有，可是你们家的葛利什卡却能回来探亲，一步也不离开老婆。那我们怎么活下去呀？虽说他受了伤，跟从前比起来只剩了一半啦，我们哪怕跟这半个人玩玩，也心满意足啦。请你转告他，夜里不要在村子里乱窜，否则叫我们抓住的话，可要倒霉啦！’我就对她们说：‘不，诸位小娘子，我们家的葛利沙只是在外村才干点儿风流事，在家里呀，他揪着娜塔莉亚的裙子不撒手。不久前，他已经变成我们家的圣徒啦……’”

“好啊，你这条母狗！”葛利高里笑着，没有恶意地说，“你的舌头——简直像把掸子！”

“我就是这么个人。可是你那位美丽、圣洁的娜塔申卡，昨晚把你赶跑了吧？就要这样对付你，公狗，叫你敢再去寻花问柳！”

“行啦，你也太……你走吧，达什卡。你不要多管别人的事啦。”

“不是我爱多管。我是说，你那位娜塔莉亚真是个大傻瓜。丈夫回来啦，她却大兴问罪之师，装模作样，像不值钱的蜜饼，睡到箱子上去……要是我，我对哥萨克是来者不拒！如果遇上我的话……我会把像你这样浪荡的家伙，弄得晕头转向！”

达丽亚咬得牙齿咯吱吱地响，哈哈大笑，往屋子里走去，摇晃着金耳环，不断回头看看又想笑又难为情的葛利高里。

“你死得很幸运，彼得罗哥哥……”心情好起来的葛利高里心里想，“这不是达丽亚，这是个狠毒的淫妇！早早晚晚她要送掉你的命！”

[1] 万纽什卡是伊万的爱称；谢姆什卡是谢苗的爱称。

[2] 格里戈里是格里沙卡爷爷的本名。

[3] 《圣经·旧约·耶利米书》第五十章，第二、三节。

[4] 《圣经·旧约·耶利米书》第五十章，第四、六节。

[5] 《圣经·旧约·耶利米书》第五十章，第六、七节。

[6] 《圣经·旧约·耶利米书》第五十章，第七、八、九、十、十一节。

[7] 《圣经·旧约·耶利米书》第五十章，第十一、十二、十三节。

第四十七章

巴赫姆特金村的最后几家的灯火也熄灭了。微寒在水洼上结了一层薄冰。村外，牧场那边，迟到的仙鹤落在去年的庄稼茬子里过夜。从东北吹来的微风把它们孤傲、疲倦的啼声送到村子里来。这啼声使四月的春夜和平寂静的色调显得更加深沉温柔。果园里一片浓重的阴影；不知道什么地方有只牛在哞哞地叫；然后一切都归于寂静。深沉的寂静持续了约半个小时，只有夜里也在飞翔的泽鹬的凄切的啼声和野鸭子翅膀嗖嗖的扇动声偶尔划破春夜的寂静：一群野鸭急匆匆地飞向顿河泛滥时留下的可以自由自在栖息的水淀……后来从街尽头上传来了人声，闪起烟卷头的红火，可以听到马的喷鼻声和马蹄踏在结了薄冰的污泥上的咯吱声。侦察兵回村来了，这里驻扎着叛军第六独立旅所属的两个连。哥萨克们在村头一户人家的院子里驻下；他们闲谈着，把马匹安置在扔在院子当中的爬犁旁边，给它们放好草料。不知道是谁的沙哑、低沉的声音唱起一支舞曲，细心地吐着字句，倦怠、缓慢地唱道：

我慢慢地走着，

轻轻地落脚，

我满怀旧情，

去跟姑娘逗乐儿……

立刻，一个高亢的伴唱男高音，像振翅高翔的鸟一样响起，它压下了嗡嗡的低音，悦耳而富有节奏：

姑娘不喜欢逗乐儿，

啪的一声，打了我一个嘴巴！

我这位哥萨克姑娘呀，

就是脾气大……

又有几个低音参加了歌唱，歌声的节拍加快了，活泼起来，伴唱的男高音玩弄着高亢的尾腔，逞强地、欢快地唱道：

我挽起右胳膊的袖子，

打了姑娘一个耳刮子。

唉唉，这个姑娘呆站在那儿不动，

脸像红莓果一样艳红，

她一面哭，一面诉说：

“你算个什么好郎哥哟，

你同时爱七个姑娘，

第八个是小寡妇，

第九个是你家的婆娘，

第十个才是我，你这个流氓！……”

在风车后面站岗的哥萨克们听到了在空旷的田野上的鹤鸣声、哥萨克的歌声和在漆黑的夜空中野鸭沙沙扇动翅膀的声音。寒夜，哥萨克们躺在冰冷的、冻结的土地上，很不是滋味儿。他们既不能抽烟，也不能说话，更不能走动或者打打拳来暖暖身子。大家一动不动地死趴在去年的向日葵的秆丛里，注视着黑夜里闪亮的草原，耳朵贴在地上谛听。可是十步以外就什么也看不见了，而四月的夜晚，却又有那么丰富的、各种声调的窸窸窣窣的可疑声音，而任何一个声音都令人心惊：“是不是来了，是不是红军的侦察兵爬过来啦？”好像从远处传来折断艾蒿的咔嚓声和抑制着的喘息声……青年哥萨克维普里亚什金用手套擦了擦由于紧张而流下来的泪珠，用胳膊肘推了推旁边的人。旁边那个人把身子缩成一团，枕着军用皮包，正在打盹；日本造的子弹盒压在他的肋骨上，但是他懒得再动一下，躺得舒服些，也不愿意把夜里的寒气放进裹得紧紧的军大衣襟里去。艾蒿的窸窣声和喘息声越来越近，忽然在维普里亚什金的身旁响了起来。他用胳膊肘撑着抬起身来，困惑不解地透过篱笆似的艾蒿看去，影影绰绰地看出一个大刺猬的轮廓。刺猬正低着猪似的小脸，嘴里哼哧着，有刺的脊背擦撞着干艾蒿茎子，急急忙忙地顺着一道田鼠踪印往前爬，它突然发现离它几步以外有什么与它为敌的东西，抬起小脑袋，看到了正在注视着它的人。那个人轻松地叹了一口气，悄悄骂道：

“鬼东西，真可恶！吓人这一大跳……”

刺猬马上把脑袋缩了进去，四条小腿也缩了进去，成了个刺球，一动不动地在那儿待了一会儿，然后又慢慢地舒展开身子，用小腿踏着冰凉的土地，像个会滑的灰团一样滚去，在向日葵的枯茎间乱撞，压倒干枯的牵牛花。于是静夜更加深沉。依然是童话般美好的春夜……

村子里的公鸡已经叫过第二遍了。天空晴朗起来。第一批星星透过薄薄的云层露了出来。后来风驱散了云片，夜空用无数只金色的眼睛注视着大地。

正是在这时候，维普里亚什金又听见前面有清脆的马蹄声、艾蒿的窸窣声和什么铁器的铿锵声，没过一会儿，又传来了马鞍子的咯吱声。其余的哥萨克也都听见了。大家都把手指头放到了步枪扳机上。

“预备！”副排长悄悄地说。

满天星斗的天幕上映出了一个像剪影似的骑士的轮廓。一个人正在缓步朝村子方向走去。

“站——住！……什么人？……有通行证吗？……”

哥萨克们一跃而起，准备射击。骑马的人举起双手，站住了。

“同志们，不要开枪！”

“有通行证吗？”

“同志们！……”

“有通行证吗？全——排……”

“等等！……只有我一个人……我投降！……”

“弟兄们，等等！别开枪！……咱们捉活的！……”

副排长跑到骑马人的跟前，维普里亚什金抓住马笼头。骑马的人一条腿从马鞍子上跨过来，下了马。

“你是什么人？是红军吗？啊哈，弟兄们，是红军！他的皮帽上还有

个红星哩。落网啦，啊哈！……”

骑马的人舒展着腿脚，已经是很镇静地说：

“请你们把我送到你们的长官那儿去。我有非常重要的消息报告他。我是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团长，是来进行谈判的。”

“是个团长？……弟兄们，打死他，坏蛋！卢卡，让我立刻就把他……”

“同志们！你们随时可以枪毙我，不过首先要让我把我来的目的报告你们的长官。我再说一遍：这是非常重要的事情。如果你们怕我逃跑的话，请你们把我的武器拿去……”

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团长开始往下解武装带。

“解下来！解下来！”一个哥萨克催促他说。

解除下来的手枪和马刀转递到副排长手里。

“搜搜这位谢尔多勃斯克团团长的身上！”他骑上红军指挥员的那匹马，命令说。

把俘虏搜查了一遍。副排长和哥萨克维普里亚什金押送他到村子里去。他徒步走着，维普里亚什金端着奥地利卡宾枪，走在他旁边，副排长得意洋洋地骑马跟在后头。

他们一声不响地走了十来分钟。被押送的人不断地停下来，用军大衣衣襟遮着快要被风吹灭的火柴点香烟。好烟的香味引得维普里亚什金实在憋不住了。

“给我一支抽。”他要求说。

“请吧！”

维普里亚什金接过装满香烟的军用烟盒，从里面抽出一支香烟，却把烟盒子塞进了自己的口袋。团长一声也没吭，但是过了一会儿，已经走进村子了，才问：

“你们要把我送到哪儿去？”

“到那儿你就知道啦。”

“到底是到哪儿去呀？”

“到连长那儿去。”

“请你们把我送到旅长博加特廖夫那儿去吧。”

“这儿就没有这么个人。”

“怎么会没有呢？我知道他昨天和司令部的人一起来到巴赫姆特金，而且现在还在这儿。”

“这我们不知道。”

“好啦，好啦，同志们！我都知道啦，你们会不知道……这又不是军事秘密，特别是当你们的敌人全都知道了的时候。”

“走吧，走吧！”

“我走。不过还是请你们把我送到博加特廖夫那儿去吧。”

“住口！按军法，我是不准跟你说话的。”

“那么把我的烟盒拿去……难道这是军法准许的吗？”

“这算得了什么！……走，把舌头咬住，不然的话，我连你的大衣也剥下来。瞧，你的脾气还挺大！”

他们费了很大的劲儿才把连长叫醒。他用拳头揉了半天眼睛，打了个呵欠，皱起眉头，怎么也听不明白那位兴高采烈、满面春风的副排长对他说的话。

“什么人？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团长？你不是在吹牛吧？拿证件来。”

过了几分钟，他跟这位红军指挥员一起往旅长博加特廖夫住的房子走去。博加特廖夫刚一听说捉到了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团长，并且已经押

来了，就像被打了一下似的，从床上跳了起来。他扣上裤扣，把背带搭到强壮的肩膀上，点上有五根灯芯的油灯，向笔直地站在门口的红军指挥官问：

“您是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团长吗？”

“是的。我是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团长沃罗诺夫斯基。”

“请坐。”

“谢谢。”

“怎么把您……在什么情况下把您捉到的？”

“是我自己到您这儿来的。我要单独和您谈谈。请命令其余的人都出去。”

博加特廖夫挥了挥手，跟红军指挥员一道来的连长和大张着嘴站在那里的房主人——一个棕红胡子的旧教徒——都退出去了。博加特廖夫摸着剃得光光的、西瓜似的圆滚滚的黑脑袋，只穿着肮脏的衬衣坐在桌旁。他那浮肿的、因为睡觉的姿势不舒服压出一道道红印子的脸上露出了矜持的好奇神色。

沃罗诺夫斯基身材不高，但是很壮实，穿着一件剪裁合身的军大衣，系着军官武装带，他抖了抖平直的肩膀；修剪得很漂亮的小黑胡子下面掠过一丝微笑。

“我希望，我是在跟一位军官谈话吧？请准许我先简单谈谈我的身世，然后再谈谈我到您这里来要完成的使命……过去，我是个贵族出身的沙皇军队中的大尉。对德战争期间，在第一百一十七柳博米尔斯基步兵团服役。一九一八年，根据苏维埃政府的命令，我作为基干军官被动员到部队里。现在，您已经知道，我在红军部队中任谢尔多勃斯克团团长。我虽然身在红军中，可是早就在等待时机，投奔到你们这边来……投奔到与布尔什维克进行斗争的阵营里来……”

“大尉老爷，您等待得可真够长啦……”

“是的，不过我想在俄罗斯面前赎罪，不仅我本人要投奔过来（这是很早就可以实现的了），而且还要把红军部队带过来，当然是部队里那些中坚分子，都是受了共产党的欺骗，误入歧途，参与了这场自相残杀的战争的。”

旧日的大尉沃罗诺夫斯基用两只瞳距很小的灰色眼睛盯着博加特廖夫，一看到他那怀疑的微笑，就像大姑娘似的，脸涨得绯红，匆忙说：

“博加特廖夫先生，当然您可能对我和我说的话抱有某种怀疑……我处在您的地位，当然也会产生同样的想法。请允许我用事实来向您证明这一切……用驳不倒的事实……”

他翻开军大衣襟，从保护色的裤子口袋里掏出一把折刀，深弯下腰，挣得武装带咯吱咯吱直响，小心翼翼地挑开缝得密密的军大衣边缝。过了一会儿，从拆开的衣缝里掏出几张发黄的纸和一张照片。

博加特廖夫仔细地看了这些证件。其中有一件写着：“一一七柳博米尔斯基步兵团中尉沃罗诺夫斯基，伤愈后给假两周，回故乡——斯摩棱斯克省——休养，特此证明。”证明书上盖有第十四西伯利亚步兵师第八野战医院的公章和主任医师的签字。其余的一些填有沃罗诺夫斯基姓名的文件，都证实沃罗诺夫斯基的确是军官，照片上是年轻的沃罗诺夫斯基少尉，他的两只瞳距很小的快活的小眼睛在瞅着博加特廖夫。军官十字章在保护色的漂亮军服上闪光，像女孩子的脸一样洁白的肩章衬得少尉黝黑脸颊和一道小黑胡子更黑了。

“下一步，您打算怎么办呢？”博加特廖夫问。

“我是来通知您，我和我的助手，从前的中尉沃尔科夫，已经共同把红军战士都争取过来，就是说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全部人马，当然共产党员除外，都准备随时投到你们这边来。我团的士兵几乎都是萨拉托夫省和萨马拉省的农民。他们都赞成跟布尔什维克打。我们必须立刻跟你们谈妥这个团投诚的条件。这个团现在驻扎在霍皮奥尔河口镇，约有一千二百支枪，共产党支部有三十八名党员，还有一个由三十个本地共产党员组成的排。我们要夺取忠于我们的炮兵连，但同时大概必须把炮手全都干掉，因为他们大多数是共产党员。在我团的红军士兵中，人心不

稳，原因是他们的父亲在粮食征集中负担过重。我们就利用这些情况，争取他们投到哥萨克方面来……也就是投到你们这里来。不过很多战士有顾虑，怕我团一旦投诚，你们会不会对他们进行迫害……所以对这个问题——当然，这只是一些细节，但是——我必须先跟您谈妥。”

“哪儿会有什么迫害呀？”

“譬如像枪毙啦，掠夺啦……”

“不会的，我们绝不允许！”

“还有一点：战士们都坚决要求保留谢尔多勃斯克团的编制，跟你们一同打布尔什维克，但却是一个独立战斗单位。”

“关于这个问题我不能对您……”

“我知道！我知道！请您和您的上级商量商量，然后请您设法通知我们。”

“是的，我要报告维申斯克。”

“请原谅，我的时间很少，如果我多耽搁一些时间，那么团政委就可能发觉我外出了。我认为我们应该先把投诚条件谈妥。请您抓紧把您的上级指挥部的决定通知我。这样……”

“好吧，我立刻就派专使骑马去维申斯克。”

“还有：请您命令您的哥萨克把武器还给我。他们不仅解除了我的武装，”沃罗诺夫斯基突然打住自己对答如流的话，难为情地笑了，“而且还把烟盒……拿去啦。这当然是小事一桩，但是这个烟盒是我非常珍视的祖传……”

“全都还给您。不过，我收到维申斯克的答复后，怎样通知您呢？”

“两天以后，会有一个女人从霍皮奥尔河口镇到巴赫姆特金村来。接头的暗语是……好，我们就定为‘联合’吧。请您告诉她好啦。一定要口头……”

过了半个钟头，马克萨耶夫连的一个哥萨克骑着马飞也似的往西面的维申斯克驰去……

第二天，库季诺夫的一个亲信传令兵来到巴赫姆特金，找到了旅长的住所以后，连马都顾不得拴，就走进屋子，把上面写着“火急。绝密”字样的文件包交给格里戈里·博加特廖夫。博加特廖夫心急如火，拆掉了火漆封印。库季诺夫亲笔在顿河上游地区苏维埃公文纸上，笔体粗犷地写着：

你好，博加特廖夫！真是令人振奋的好消息。我们授权你和谢尔多勃斯克团进行谈判，并不惜任何代价劝说他们投诚。我建议对他们让步，答应他们可以接受整团投诚，甚至不解除他们的武装。但是我们的条件，他们必须逮捕和交出共产党员、团政治委员，主要是我们维申斯克、叶兰斯克和霍皮奥尔河口镇的那些共产党员。要他们一定把炮兵连、辎重队和物资供给部队带过来。务请全力促其尽快实现！要在该团投诚的地方尽量多集结自己的部队，暗地予以包围，立即解除他们的武装。如果他们抵抗，就把他们统统消灭，一个不留。务请小心行事，但是要坚决。解除他们的武装后，立即把全团押送到维申斯克来。押送路线请走顿河右岸，这样比较方便，而且这岸离前线较远，又是空旷的草原，即使他们醒悟过来，想逃走也逃不出去。押解他们穿过顿河沿岸的村庄，派两个骑兵连随行监视。到维申斯克后，我们就把他们三三两两地分配到连队里去；看看他们怎样去打他们自己的人。以后就不关咱们的事了，用不着咱们操心啦：等我们跟顿涅茨对岸自己人联合以后，叫那些人去审判、处置他们吧，怎样处置都可以。依我看，就是把他们全都绞死也无妨。决不怜惜。祝你成功。请把此事进行情况派专使每天报告我。

库季诺夫

信末还有一段附言：

如果谢尔多勃斯克团交出了我们本地的共产党员，就派一支加强的押送队把他们送到维申斯克来，也要穿过各个村庄。但是要先让谢尔多勃斯克团的人过去。必须选择最可靠的人（比较勇猛的和上点儿年纪的人）组成押送队，叫这些人押送他们，并事前广泛通知当地的老百姓。那咱们就用不着为收拾他们而弄脏自己的手了，如果动动脑筋，做好手脚，婆娘们就会用木棒把他们敲死。明白我的意思吗？这在政策上对我们大有好处：把他们枪毙，消息一吹到红军那边，他们就会说我们虐杀俘虏；而这么干，可就简单多啦——鼓动老百姓去打他们，人们的火气一上来，就会像只解开锁链的恶狗一样扑上去。老百姓私自行刑——什么责任也没有！

第四十八章

四月十二日，第一莫斯科团在叶兰斯克镇的安东诺夫村附近与叛军的战斗中遭到重创。

由于不熟悉地形，红军战士的散兵线错误地攻进了村庄。村里稀疏的哥萨克院落蜷伏在一小片一小片的坚硬的黄沙地上，像在小岛上一样，在拔不出脚来的烂泥塘上铺垫上树枝，就成了通行的大街小巷。村庄隐没在茂密的赤杨树丛里，四周是一片沼泽地。小河叶兰卡紧贴着村边流过，水很浅，但是河底却淤积了很深的烂泥。

第一莫斯科团的步兵以散兵线队形通过村庄，但是刚走过村头的几个院落，一走进赤杨树丛，就发现以散兵队形无法通过树林。第二营营长——是个非常固执的拉脱维亚人——不听刚从深泥中把马腿拔出来的连长的劝告，硬是命令："前进！"——而且身先士卒，勇敢地在浮动、晃荡的沼泽地上艰难地走起来。踟躇不前的红军士兵们只好手抬着机枪跟着他前进。他们走了有五十沙绳远，就陷进没膝深的烂泥里去，正在这时候从散兵线右翼传来呼喊声："抄了咱们的后路啦！""哥萨克来啦！""被包围啦！"

真的，两连叛军包围了这个营，从他们的后方攻了上来。

第一和第二营在赤杨丛中损失了几乎三分之一，退了回去。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在这次战役中，被叛军的土造枪弹打伤了腿部。米什卡·科舍沃伊把他抱在手上，后来截住了一个正在堤坝飞奔的红军战士，差一点儿没把他砍死，才逼着他把伤员载到运子弹的两轮车上去。

这个团被打垮了，退到了叶兰斯基村。这次败仗严重影响了正在沿顿河左岸推进的所有红军部队的攻势。马尔金被迫从布坎诺夫斯克北撤二十俄里，退往斯拉谢夫斯克镇；后来马尔金由于受到在数量上超过他的义勇兵队好多倍的叛军的疯狂追击，被迫在河冰解冻前一天，渡过了霍皮奥尔河，淹死了几匹马，向库梅尔任斯克镇退去。

第一莫斯科团被流水阻拦在霍皮奥尔河口，于是就渡过顿河，来到右岸，驻扎在霍皮奥尔河口镇，等待补充兵员。不久，谢尔多勃斯克团开到这里。这个团的基干人员跟第一莫斯科团的基干人员截然不同。工人——莫斯科人、图拉人和下诺夫戈罗德人构成了莫斯科团的战斗核心，——打起仗来勇猛、顽强，曾多次跟叛军进行肉搏战，天天都要死伤几十人。只是在安东诺夫村中了敌人的圈套之后，才暂时撤出了战斗，但是这个团在退却的时候，连一辆辎重车，连一个子弹箱也没有留给敌人。但是谢尔多勃斯克团的一个连在亚戈金斯基村边的第一次战斗中就没有顶住叛军的骑兵冲锋，垮了下来；他们一看见哥萨克的骑阵，就跳出了战壕，要不是那些共产党员机枪手们用猛烈的机枪火力打退了哥萨克的冲锋，毫无疑问，这个连定会被全部砍死。

谢尔多勃斯克团是在谢尔多勃斯克市匆匆忙忙地编成的。红军战士——全是萨拉托夫省的老年农民——情绪低落、毫无斗志。最糟糕的是连队里有很多不识字的人和来自各村的一些富农出身的家伙。团里的指挥人员有一半是旧军官；政治委员是个意志薄弱、毫无主见的人，在红军战士中毫无威信；而那些叛徒——团长、参谋长和两个连长——决心要把这个团拉出去投敌，他们就在什么也看不见的共产党支部的眼皮底下，通过那些钻进团里的具有反革命情绪的富农分子来进行瓦解红军战士的罪恶勾当，进行反对共产党员的巧妙宣传，散布谣言，使人们根本不相信镇压暴动的斗争能获得成功，为拉出这个团去投敌做准备。

施托克曼和三个谢尔多勃斯克团的人同住在一所房子里，他不安地观察着这几个红军战士，自从有一天跟他们激烈地争论以后，他最终认识到这个团已经大难临头。

四月二十七日，已经是黄昏时分，谢尔多勃斯克团第二连的两个战士来到这所房子里。其中一个姓戈里加索夫，也没有问候，就带着恶意的微笑看着施托克曼和躺在床上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说：

“这仗可真是打够啦！家里亲人的粮食正被征集，可我在这儿却不知道为什么要打这场仗……”

“你不知道为什么要打仗吗？”施托克曼严厉地质问说。

“是啊，不知道！哥萨克也是跟我们一样的庄稼人！我们知道，他们是为了反对什么才暴动起来的！我们知道……”

“混蛋，你可知道你这是替谁说话吗？你是在替白卫军说话！”一向很镇定的施托克曼发起脾气来了。

“你别太混蛋啦！不然你会挨揍的！……你们听见了吗？弟兄们？哪来了这么个玩意儿！”

“别叫！别叫，大胡子！你们这号人，我们见得可多啦！”另一个身材矮壮，像面粉口袋似的家伙插嘴说，“你以为你是共产党员，就可以随便掐我们的脖子啦？小心点儿，不然，我们就把你打得浑身是洞洞！”

他用身体遮住瘦弱的戈里加索夫，两只短粗有力的胳膊放到背后，闪动着眼睛，朝施托克曼逼了过去。

“你们这是怎么啦？……都跟白匪军唱一个调调啊？”施托克曼使劲推开向他逼来的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战士，气喘吁吁地问。

那个战士踉跄了一下，脸气得通红，要上来抓施托克曼的胳膊，但是戈里加索夫拦住了他：

“别理他啦！”

“这全是反革命言论！我们要把你们当作苏维埃政权的叛徒来审判！”

“把全团都送到法庭上去是办不到的！”跟施托克曼同住的一个红军战士回敬说。

几个人都支持他的意见：

“共产党员又发糖又发香烟，可是我们什么也没有！”

“你胡说！”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在床上欠起身子喊，“我们领的东西跟你们一样！……”

施托克曼没有再说话，穿上衣服，走了出去。那些人也没有拦阻

他，但是用一阵嘲笑的呼叫把他送走。

施托克曼在团部找到了团政委。他把政委叫到另一间屋里，激动地转述了他和红军战士的争吵，并建议逮捕他们。政委搔着棕红色的胡子，犹豫不决地扶着黑玳瑁框的眼镜，听完他的话。

“明天我们开党支部会，研究一下情况。在目前的情况下，我认为逮捕这些人是不可取的……”

“为什么？”施托克曼厉声问。

“您知道吧，施托克曼同志……我自己也注意到我们团里情况不妙，大概有什么反革命组织在活动，但是就查不出来。而团里的大多数人都受了它的影响。农民的自发势力——毫无办法！我已经把红军战士的情绪报告了上级，并建议把这个团撤下去进行整编。”

“为什么您认为现在逮捕这些白卫军特务，把他们解送到师革命法庭去是不可取的呢？要知道那些谈话简直就是叛变呀！”

“是的，但是这样做可能引起我们不希望发生的冲突性事件，甚至暴动。”

“原来是这么回事？那么您既然早就察觉到了大多数人有这样的情绪，为什么不及早报告政治部呢？”

“我对您说过，已经报告过啦。可是梅德维季河口镇方面不知道为什么迟迟不予答复。只要这个团一调下去，我们就严惩所有那些破坏纪律的战士，特别是您刚才报告的那些家伙……”政委愁眉苦脸地小声补充说，“我很怀疑沃罗诺夫斯基和……参谋长沃尔科夫。明天党支部开过会以后，我马上到梅德维季河口镇去。必须采取紧急措施来控制和消除这种危险情况。我请求您对我们的谈话保守秘密。”

“但是为什么不能立刻就召集共产党员们开会呢？要知道局势已经非常紧迫，同志！”

“我明白。但是现在还不行。大多数共产党员都在站岗，或者值暗

哨……我坚持要这样做，因为在目前这种情况下，让非党同志去干是轻率的。而且炮兵连的大多数共产党员只能在今天夜里从克鲁托夫斯克到这儿来。正是因为团里出现了这种不安的情况才叫他们来的。”

施托克曼从司令部回来以后，把他和团政委谈话的情况简单地告诉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科舍沃伊。

“你还是不能走路吗？”他问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

“我可以瘸着走。原先怕伤口破裂，可是现在已经顾不上这些了，不管怎样，也得走啊。”

夜里施托克曼把团里的情况写了一个详细报告，半夜把科舍沃伊叫醒，把文件往他怀里塞着嘱咐说：

“你立刻弄一匹马，飞奔梅德维季河口镇。要不惜牺牲，把这封信送到第十四师政治部……你几个钟头可以到那儿？你想哪儿可以弄到马？”

米什卡哼哼着，往脚上穿着那双干皱的红皮靴子，吞吞吐吐地回答说：

“我偷一匹马……偷骑兵侦察队的，到梅德维季河口镇……顶多两……两个钟头。侦察兵的马都不顶用，不然……一个半钟头就行了！我当过马倌……我知道，怎么叫马……使出全身的劲儿来。”

米什卡重新把文件藏好，把它塞进军大衣的口袋里。

“这是为什么？”施托克曼问。

“这是为了如果被谢尔多勃斯克团的人捉住，可以马上掏出来。”

“呶？”施托克曼一直还没有明白他的意思。

“您别‘呶呶’啦！他们一捉住我——我就把信掏出来吞到肚子里去。”

“好样的！”施托克曼吝啬地笑了笑，走到米什卡跟前，好像被痛苦的预感折磨着似的，紧紧地抱住他，用冷冰冰的、哆嗦的嘴唇使劲亲了他一下，说：“走吧。”

米什卡走出屋子，顺利地从拴马桩上解下一匹侦察兵的最好的马，信步通过岗哨，食指一直扳着崭新的马枪的枪机，——不加选择地上了大道。这时，他才把马枪背到肩膀上，开始拼命“挤”出这匹短尾巴的萨拉托夫小马不曾有过的神速。

第四十九章

黎明时分，下起了蒙蒙细雨。风呼呼叫。滚滚的黑云从东面压过来。天刚放亮，跟施托克曼、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同住一室的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战士都起床走了出去。过了半个钟头，叶兰斯克的共产党员托尔卡切夫跑来了，他也是和施托克曼一样，领着自己的一批同志参加了谢尔多勃斯克团。他推开门，气喘吁吁地大声喊：

“施托克曼，科舍沃伊，你们在家吗？请出来一下！”

“什么事情？进来！”施托克曼走到堂屋里来，一面走一面穿军大衣，“进来吧！”

“糟啦！”托尔卡切夫跟着施托克曼走进第二间屋子，悄悄说，“步兵正企图在镇外……在镇外解除从克鲁托夫斯克开来的炮兵连的武装。已经互相射击了一阵子……炮兵打退了进攻，卸下炮栓，坐船到河对岸去了……”

“后来呢，后来呢？”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哼哼着把靴子穿到受伤的脚上，催问说。

“现在正在教堂旁边开群众大会……全团……”

“准备行动！”施托克曼命令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又抓住托尔卡切夫的棉袄袖子，“政委在哪儿？其余的共产党员都在哪儿？……”

“我不知道……个别的逃跑啦，我就到你们这儿来了。他们已经占领了电报局，谁也不许进去……我们应该逃走！可是怎么个逃法呀？！”托尔卡切夫把手插在两膝中间，惊慌失措地坐到箱子上。

这时候台阶上响起了脚步声，六个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战士冲进了屋子。他们脸色激动，恶狠狠地、不容置喙地喊：

“共产党员们，开会去！快！”

施托克曼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交换了一下眼色，然后严厉地把嘴

唇一瘪，说：

“咱们走吧！”

“请把武器放下。又不是去打仗！”谢尔多勃斯克团的一个战士这样说，但是施托克曼装作没听见，把步枪背到肩上，头一个走了出去。

一千一百人乱哄哄地在广场上吼叫。没有一个霍皮奥尔河口镇的老百姓。他们都躲在家里，害怕发生事变（前一天，镇上已经盛传这个团将要跟叛军联合，可能在镇上跟共产党员们发生战斗）。施托克曼头一个走到嗡嗡喧闹的谢尔多勃斯克团士兵的人群跟前，到处张望，想找到一个指挥人员。团政委被押着从他面前走过去。两个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士兵扭着他的胳膊。政委脸色苍白，被人从后面推搡着，走进混乱的红军士兵群里。有几分钟施托克曼看不见他了，等后来再看到他的时候，已经是在人群中间，站在一张不知道从哪家搬来的呢面牌桌子上了。施托克曼回头看了看。瘸腿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正撑着步枪站在自己身后，那几个去叫他们来的战士则站在他旁边。

“红军战士同志们！”政委软弱无力地说，“在这种时候，在大敌压境的紧急关头，召开群众大会……同志们！”

人们不让他继续讲下去。一片灰色的皮帽子，像风卷起的波涛，在桌子旁边浮动，刺刀像灰青色的硬毛在晃动，无数的拳头向小桌子伸去，广场上响起愤怒、短促的，像打枪似的呼喊声：

“这时候我们成了同志啦！”

“把皮上衣脱下来！”

“把我们骗够啦！”

“你们领着我们去打谁呀？”

“扯着他的腿拉下来！”

“打呀！”

“用刺刀刺！”

“政委也该当够啦！”

施托克曼看见一个身材魁梧、不很年轻的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战士爬到牌桌上去，用左手揪住政委棕红色小连鬓胡子尖。小桌晃了一下，战士和政委一同倒到站在桌子周围的人们伸出来的手上。刚才放牌桌的地方，出现了一片灰军大衣的波浪；政委孤独的绝叫湮没在一片雷鸣般的吼声中。

施托克曼立刻向那里冲去。他鲁莽地推开人们，拼命踢那些紧裹着灰色军大衣的脊背，他很快就挤到政委刚才说话的地方。没有人拦阻他，但人们却用拳头和枪托子推他，打他的脊背和后脑勺，夺下他肩膀上的步枪，摘掉他脑袋上红顶的哥萨克皮帽。

“往哪儿钻呀，鬼东西？……”一个红军战士的脚被施托克曼踩痛了，愤怒地喊。

一个身材短小的排长，在翻倒的小桌子旁边拦住施托克曼。这个排长的灰羔羊皮帽子扣在后脑勺上，军大衣大敞着，汗珠顺着砖红色的脸颊往下滚，激愤、凶狠的眼睛斜睨着施托克曼。

“你往哪儿钻？”

“我要讲话！我要对战士们讲几句话！……”施托克曼上气不接下气、声音沙哑地说道，转眼之间就把小桌立了起来。甚至还有人帮着他爬上了桌子。但是广场上依然吼声滚滚，施托克曼拼命大吼一声：“安——静！”过了有半分钟，喧声渐渐低沉下去的时候，他就压制着咳嗽，声嘶力竭地讲起来：“红军战士们！这是你们的耻辱！你们在最艰难的时刻背叛人民政权！正当需要用势不可挡的铁拳去猛击敌人心脏的时候，你们却动摇了！正当苏维埃国家被敌人围困得喘不过气来的时候，你们却在这里开起什么群众大会来啦！你们已经站在直接背叛的边缘上啦！为——什——么？！因为你们的叛徒首长们已经把你们出卖给哥萨克将军啦！他们都是旧军官，骗取了苏维埃政权的信任，他们利用你们的糊涂思想，阴谋把你们这个团出卖给哥萨克。你们赶快猛醒吧！他们想用

你们的手去帮忙绞杀工农政权！”

站在离桌子不远的第二连连长，从前的少尉韦斯特明斯特尔端起了步枪，但是施托克曼察觉他的动作，就大声喊：

“你敢！随时都可以打死我！我要对共产党员战士们说几句话！我们共产党员把全部生命……全部自己的热血……一滴一滴地……”施托克曼的声调变成情绪极度紧张的男高音，脸色像死人一样苍白，样子变得非常难看，“……都贡献给为工人阶级……为被压迫的农民服务的事业。我们已经习惯于英勇无畏地面对死亡！你们可以打死我……”

“我们听说过啦！”

“别再骗人啦！”

“让他说完！”

“喂，别叫嚷啦！”

“……就是打死我，但是我还是要说：你们猛醒吧！不要开什么群众大会，应该去打白党！”施托克曼眯缝得很窄的眼睛向逐渐安静下来的红军士兵群众扫了一下，看到团长沃罗诺夫斯基站在离自己不远的地方。他跟一个红军战士并肩站在那里，正勉强地笑着，对那个战士低声说些什么。“你们的团长……”

施托克曼伸出一只手，指着沃罗诺夫斯基，但是那个人把手掌捂在嘴上，惊慌地对站在他身旁的红军战士悄悄地说了些什么，施托克曼未及说完这句话，步枪响了，这枪声不很有力，微弱，就像一声鞭子响，但是施托克曼双手抓住胸膛，跪了下去，没有戴帽子的须发斑白的脑袋低垂下去……但是，他摇晃了一下，立刻又站了起来。

“奥西普·达维多维奇！”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看到又站起来的施托克曼，痛楚地呻吟了一声，就往他那里冲去，但是有人抓住了他的胳膊肘，低声命令说：

“住口！别管闲事儿！把枪交出来，你这个败类！”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被解除了武装，搜了搜他的口袋，把他从广场上带走了。广场的各个角落里都在解除共产党员的武装和逮捕共产党员。在胡同里一座低矮、坚固的商人房子旁边，猛烈地响了五六枪，——一个不肯交出路易斯牌机枪的共产党员机枪手被打死。

但是这时候，施托克曼嘴唇上冒着粉红色的鲜血，痉挛地打着哽，满脸死人似的惨白，站到牌桌上，摇晃了片刻，然后使出最后的、逐渐消失的力气和意志，把没有说完的话喊了出来：

“……他们把你们引入歧途……叛徒们……他们拿你们做叛变投降的见面礼，去换取新的官衔……但是共产主义将永远活下去！……同志们！……你们赶快猛醒吧！……”

那个站在沃罗诺夫斯基身旁的红军战士又把步枪顶到肩头上去。第二枪把施托克曼打倒了，从桌子上栽到红军士兵们的脚下。这时候有一个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战士，嘴巴很大，牙齿平整，一脸麻子，矫健地跳上桌子，响亮地喊道：

“我们在这儿听到了不少各式各样的诺言，亲爱的同志们，然而这都是赤裸裸的谎言和恐吓。这位演说大师倒下去了，就躺在这儿啦，既然是狗——就只能像狗一样死去！处死共产党员——就是处死劳动农民的敌人！同志们，亲爱的战士们，我要说的是，我们现在睁开眼睛啦。我们知道应该去反对谁啦！譬如说，在我们沃尔斯克县原先是怎么说的呀？人民一律平等，互相友爱！这就是骗子手共产党员们说的话……但是实际又是怎么样呢？就拿我爸爸给我写来的一封满篇血泪的信说吧，爸爸告诉我说：在大天白日里就进行抢劫！把我爸爸的粮食抢走啦，磨坊也没收啦，命令上是说要这样对付劳动农民吗？磨坊是我父母用劳动的血汗建立起来的，那么我要问问你们——难道这不是共产党员在抢劫吗？应该把他们全都斩尽杀光！”

这个人的话还没有说完。叛军的两个骑兵连从两面冲进了霍皮奥尔河口镇，哥萨克步兵从顿河沿岸南面的山坡上开了下来，叛军第六独立旅旅长博加特廖夫少尉，在半连骑兵的护卫下，跟司令部的人员一起来到镇上。

从东方涌上来了黑云，立刻下起雨来，在顿河对岸，霍皮奥尔河上，响起轰隆轰隆的闷雷声。

谢尔多勃斯克团急忙排成两行横队。等博加特廖夫司令部的骑兵小队刚在山坡上出现，从前的上尉沃罗诺夫斯基就发出了红军战士从来没有听见过的、凶猛的命令吼声，他喉咙里咯咯响着，喊道：

“团队！立正！……”

第五十章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在鞑靼村住了五天，这期间，他给自己家和岳母家种了几俄亩地；后来，等到因惦念家业而变得骨瘦如柴、浑身长满虱子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刚从连队回到家里，他就开始准备回到仍旧驻扎在奇尔河沿岸自己的部队去。库季诺夫秘密写信给葛利高里，把开始跟谢尔多勃斯克团团长进行的谈判通知了他，并请他返回驻地统率他那一师人。

这一天，葛利高里准备起程去卡尔金斯克。中午时分，动身前，他牵着马到顿河去饮，在浸到菜园篱笆边的河水边看见了阿克西妮亚。不知道是她在故意磨蹭呢，还是葛利高里这样觉得，她懒洋洋地汲着水，好像是在等候他，于是葛利高里不由自主地加快了脚步，在这短短的一刹那，在他走到阿克西妮亚身边之前，一幕幕愉快而又伤心的往事从他眼前闪过……

阿克西妮亚听到脚步声便扭过身来，脸上——毫无疑问是假装出来的——露出惊讶的神情，但是重逢的喜悦和长期的痛苦却使她立刻现了原形。她笑得那么可怜，那么不知所措，这跟她那一向高傲的面容是完全不相称的，怜惜和爱恋的感情使葛利高里心碎。痛苦的思念和涌来的回忆制服了他，他勒住马，问候说：

“你好啊，亲爱的阿克西妮亚！”

“你好。”

在阿克西妮亚低沉的声调里包含着极其复杂的感情——又是惊奇，又是亲热，又是痛苦……

“咱们好久没有说过话啦。”

“好久啦。”

“我连你的声音都忘记啦……”

“太快啦！”

“太快了吗？”

葛利高里牵着直往他身上撞的马的笼头，阿克西妮亚低下头，用扁担钩去钩水桶梁，但是怎样也钩不上。他们相对无言地站了片刻。一只野鸭子，像被弓弦弹出似的，嗖的一声从他们脑袋顶上掠过。波浪贪婪地舔着浅蓝色的石灰岩石，拍着断崖。浸没了树林的河湾里白浪翻滚。风从波涛汹涌、向下游奔流的顿河上，吹来阵阵细小的水点和淡淡的河水气味。

葛利高里把目光从阿克西妮亚的脸上移到顿河上。被河水淹没的、树干苍白的杨树摇晃着光秃秃的树枝，开满像姑娘的耳坠儿似的花穗的柳树婀娜多姿地垂在水面上，就像是一朵朵的奇异的绿色轻云。葛利高里声调里略带遗憾和伤感地问：

“怎么？……难道咱们真没有什么话可说了吗？你为什么不做声啊？”

但是阿克西妮亚已经控制住自己；在回答这句话的时候，她那冷冰冰的脸上已经没有一丝颤抖的影子了：

“大概咱们的话早已经说完啦……”

“真的吗？”

“是的，一定是这样！树花一年只能开一次……”

“你以为咱们的花已经开完了吗？”

“难道还没有吗？”

“不知为什么，这一切都是那么奇怪……”葛利高里把马放到水边去饮，看着阿克西妮亚，伤心地笑了，“克秀莎，可是我心里怎么也忘不了你。如今我的两个孩子都已经长大了，而且我的头发也白了一半啦，一道深沟把咱们隔开了多少年……可是我一直在想念你。做梦也见到你，到现在我还是爱你。有时候我一想起你来，就会想到咱们在利斯特尼茨

基庄园里生活的情景……咱们是那样相亲相爱……一想起这些……有时候就会想起我的全部生活，一瞧——我的生活就像一只翻过来的空口袋……”

“我也……我也要走啦……咱们光顾说话啦。”

阿克西妮亚毅然地挑起水桶，两只被春天的太阳晒黑的手放在压弯的扁担背上，要往岸坡上走了，但是突然扭过脸来朝着葛利高里，脸颊上浮出淡淡的青春的红晕。

“葛利高里，要知道咱们的恋爱就是从这里，在这个码头边开始的呀。还记得吗？那一天家家都送哥萨克到野营去。”她笑着开口说，坚定起来的声调里充满了喜悦。

“我都记得！”

葛利高里把马牵进院子，拴在马槽上。为了送葛利高里上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早晨起来没有去耕地，他从板棚下走出来，问：

“怎么，很快就动身吗？要给马上点儿料吗？”

“动身到哪儿去呀？”葛利高里心不在焉地瞥了父亲一眼。

“嘿，真有你的！回卡尔金去呀。”

“我今儿个不走啦！”

“这是怎么回事？”

“是这么回事……我改变了主意……”葛利高里舔了舔由于心火太旺而干裂开的嘴唇，看了看天，“起黑云啦，大概要下雨，我有什么必要去淋得浑身精湿呢？”

“是没有必要。”老头子同意说，但是并不相信葛利高里的话，因为在几分钟前，他从牲口棚里看见葛利高里和阿克西妮亚在码头上说话。“他们又勾搭上啦，”老头子担心地想，“好像又跟娜塔莉亚闹别扭啦……唉，你这个混蛋葛利什卡呀！这条牙狗畜生像他妈的谁呀？莫非

是像我？”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不再用斧子刮那根修理马车用的桦树梁木，瞅着走开的儿子的驼背，急忙在记忆里搜索着，回忆自己年轻的时候是个什么样子，心里断定：“是像我，他妈的！而且还超过了父亲，这个狗尾巴！顶好揍他一顿，叫他别再去引诱阿克西妮亚，别再闹得全家不得安宁。可是怎么能揍他呢？”

如果是从前，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看到葛利高里和阿克西妮亚俩人远远地避开人说私话，一定会不假思索地随手抓起什么东西，照他的脊背打去，但是这回却不知所措了，什么话也没有说，甚至脸上的神色都没露出一点儿已经猜出了葛利高里忽然延期出发的真正原因。这都是因为葛利高里现在已经不是那个野性十足的年轻哥萨克“葛利什卡”了，而是一位师长，虽说没有戴肩章，然而却是一位统率几千人的将军，而且大家都尊称他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啦。他，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前不过是个“下士”，虽说是他的亲生儿子，可怎么能举起手来打将军呢？下级服从上级的军事纪律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甚至连想都不敢去想，而且正是这个原因，他觉得自己和葛利高里之间的关系受到约束，好像疏远了。这都怪葛利高里升得太高啦！就连耕地的时候，第三天葛利高里严厉地朝他吆喝道：“喂，你张着嘴等什么？拿犁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也忍下了，什么话也没有说……近来，他们好像交换了位置：葛利高里把老爸爸吆喝过来吆喝过去，老爸爸一听到他那沙哑的命令声就忙乱起来，拖着那条伤腿，一瘸一拐地竭力讨他欢心……

“雨就把你吓着啦！而且根本也不会下雨，刮的是东风，天上只有那么一片黑云，哪儿来的雨呀！我要告诉娜塔莉亚！”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觉得猜中了儿子的心事，本来要进屋去，但是又改变了主意；怕发生争吵，就又回到没有刮好的马车梁木那里去……

阿克西妮亚一回到家里，把桶里的水倒了，就走到嵌在炉炕壁上的小镜子前面，激动地把自己的有点衰老的、然而仍然很漂亮的脸照了半天。依然还是那么放荡、美艳、诱人，但是春华流逝，生活使红颜憔悴，眼皮发黄，乌黑的头发里已经银丝闪闪，眼睛也失去了灼人的光

芒。露出了悲凉的倦意。

阿克西妮亚站了一会儿，然后走到床边，趴在床上恸哭起来，流了那么多轻松、甜蜜的眼泪，已经很久很久没有这么痛快地哭过了……

顿河沿岸群山连绵的陡岸上，突出的、俗称“偷儿崖”的山坡，冬天，寒风在山坡上盘旋，悲鸣。从光秃的山岗上吹下阵阵的细雪，细雪日积月累，一层一层地堆上去。雪堆高耸在断崖上，太阳一照，像砂糖似的闪闪发光，日暮黄昏，雪堆变成了浅蓝色，黎明时分，是浅紫色，日出时呈粉红色。这大雪堆在融雪的暖流还没有从下面把雪渐渐融化掉，或者是猛烈的侧面风还没有把这沉重的雪掀下去以前，它就一直那么肃穆、威严地高踞在那里。可是当它滚下去的时候，就发出低沉、柔和的轰隆声，一路上，压倒低矮的荆棘丛，折断羞羞答答地直往山崖边上躲闪的小山楂树，风驰电掣，身后拖着长裙似的、飘向高空的银色雪雾……

阿克西妮亚积累多年的情感，也像这雪堆一样，一触即发，不可收拾。和葛利高里的重逢，葛利高里那句亲热的话：“你好啊，亲爱的阿克西妮亚！”就是这种推力。可是他呢？难道他不曾是她的最亲爱的人吗？难道这些年她不是每日、每刻都在思念他吗？混乱的思绪最终不是总要回到他身上吗？不管是在想什么，做什么，心里总是感到站在葛利高里身旁。瞎马就是这样围着水车轴拉水车，转圈子……

阿克西妮亚在床上一直躺到黄昏，从床上起来，眼皮都哭肿了，洗洗脸，梳了梳头，就像大姑娘要去相亲似的匆匆穿戴、打扮起来。她穿上干净衬衣，紫红色的呢裙，披上头巾，慌里慌张地对着小镜子照了照，就出门了。

鞑靼村的上空一片灰色的黄昏。大雁在春汛泛滥的河湾里惊鸣。苍白暗淡的月亮从顿河边的杨树林后面爬上来。河面上映出一条月光铺出的波光涟漪的浅绿色小径。牲口群在天还没有黑的时候就从草原上回来了。没有吃饱嫩草的牛在各家院子里哞哞直叫。阿克西妮亚没有去挤自家的奶牛。她把一头白鼻梁的小牛犊从牲口棚里赶出来，放它到母牛那里去，小牛犊摇晃着尾巴，使劲儿伸直后腿，嘴唇贪婪地嘬着那干瘪的奶头。

达丽亚·麦列霍娃刚刚挤过牛奶，手里拿着滤奶器和桶往屋子里走，篱笆外面有人喊她：

“达莎[1]！”

“谁呀？”

“我，阿克西妮亚……到我这儿来一下。”

“你找我干什么呀？”

“非常要紧的事！来吧！看在基督的面上！”

“我滤完奶就去。”

“好，那么我就在院子边等你。”

“好吧！”

过了一会儿，达丽亚走了出来。阿克西妮亚在自己家的篱笆门口等她。达丽亚的身上散发出一股热乎乎的鲜牛奶气味和牲口棚的臭味儿。她一见阿克西妮亚的裙子没有掖起来，而是打扮得漂漂亮亮、干干净净，感到很惊奇。

“我的好邻居，你这么早就收拾完啦。”

“司捷潘不在家，我一会儿就收拾完啦。只有一头牛，我几乎连晚饭都不做……吃点儿什么干粮就凑合啦……”

“你叫我有什么事？”

“到我家里来一下。有事情……”

阿克西妮亚的声音有点儿哆嗦，达丽亚模糊地猜到谈话的目的，便一声不响地跟着她走进屋里。

阿克西妮亚也没有点灯，一走进内室，就打开箱子，在里面翻了一阵，用她那干瘦、滚热的手抓起达丽亚的一只手，开始匆匆忙忙地把一

个指环往她手指头上套。

“你这是干什么？这不是指环吗？你这是要送给我吗？……”

“送给你！送给你。送给你……作纪念……”

“金的？”达丽亚走到窗户前，就着朦胧的月光仔细看着指头上的指环，老练地问。

“是金的。你拿去戴吧！”

“噢，基督救主啊！……你为什么送我这么好的礼物呀？”

“请你替我叫叫……把你们家的葛利高里给我叫出来。”

“难道又要死灰复燃吗？”达丽亚猜测地笑着问。

“不，不是！哎呀，你说到哪里去啦！”阿克西妮亚吓了一跳，急得满脸绯红，眼泪都要流出来啦，“我要和他谈谈司捷潘的事情……也许葛利高里能替他想想办法，弄几天假……”

“那你为什么不上我们家里去呢？既然你找他有事情，你就到我们家去跟他谈好啦。”达丽亚狡猾地说。

“不成，不成……娜塔莉亚也许会以为……不好意思……”

“那，好吧，我给你叫出来。我是舍得他的！……”

葛利高里吃完晚饭。他刚刚放下勺子，咂了咂嘴，用手巴掌擦了擦沾满菜汤的胡子。突然觉得桌子底下有只脚直碰他的脚，朝桌上的人看了一眼，只见达丽亚朝他偷偷挤了挤眼。

“如果她想叫我代替去世的彼得罗，或者她敢说这类的话，我就揍她一顿！把她带到打谷场去，用裙子蒙上她的脑袋，像打母狗一样，狠狠地揍她一顿！”葛利高里生气地想，不过在这段时间里，他一直愁眉苦脸地任凭嫂子来挑逗。但是他离开了桌子，点上烟，便不慌不忙地往门口走去。达丽亚几乎也同时跟了出来。

她在门廊里从葛利高里身旁走过去的时候，猛地把胸脯往他身上一靠，耳语说：

“噢，狠心的人！去吧……叫你哪。”

“谁呀？”葛利高里小声小气地问。

“她。”

过了一个钟头，等到娜塔莉亚带着孩子睡熟了的时候，葛利高里穿着一件扣得紧紧的军大衣，和阿克西妮亚一起走出阿司塔霍夫家的大门。他们默默地在黑胡同里站了一会儿，然后仍然默默地朝无言地向他们招手的、黑魆魆的、洋溢着醉人的嫩草芳香的草原走去。葛利高里掀开军大衣襟，把阿克西妮亚搂到怀里，感觉到她全身在哆嗦，她的心在短上衣里突突地跳得那么厉害……

[1] 达莎也是达丽亚的爱称。

第五十一章

第二天，葛利高里在动身以前，跟娜塔莉亚作了简单的解释。她把他叫到一旁，小声问：

“夜里你上哪儿去啦？为什么回来得这么晚？”

“这也算晚！”

“还不晚？我醒来的时候，鸡已经叫过头遍啦，可是还不见你的影子……”

“库季诺夫来啦。我是为了军务到他那儿开会去了。你们老娘儿们家不懂这些事儿。”

“那他为什么不到咱们家里来过夜呢？”

“他赶回维申斯克去了。”

“那他在谁家歇脚的啊？”

“在阿博先科夫家。他们家好像是他的远房亲戚。”

娜塔莉亚再也没有问什么。看得出，她心里有些疑惑，但是眼睛里却装作没事的样子，因此葛利高里到了也没有弄明白她究竟是相信，还是不相信。

他匆匆吃过早饭。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赶去备马，伊莉妮奇娜画着十字，吻着葛利高里，快口小声说：

“你呀……好儿子，可别忘了上帝啊！我们听说你砍死了些什么水兵……主啊！葛利申卡，你好好想想吧！你看，你的孩子都长大啦，被你砍死的那些人大概也有孩子留下来……唉，怎么能这样胡来呀？你小的时候是多么温柔和讨人喜爱呀，可是现在你却整天地愁眉苦脸。瞧瞧吧，你的心已经变得像狼心一样凶狠……听母亲的话吧，葛利申卡！你也不是会念什么咒，刀枪不入的人，恶人的马刀也会落在你脖子上……”

葛利高里闷闷不乐地笑着，亲了亲母亲枯瘦的手，走到娜塔莉亚跟前。她冷淡地拥抱了他一下，扭过脸去，葛利高里看见她那干枯的眼睛里没有眼泪，充满了痛苦和隐隐的愤恨……又跟孩子们告了别，便走了出来。

他抓住硬硬的马鬃，脚踏在马镫上，心里想："好啦，生活又来了个新的转折，可是心里还是那么冷冰冰的，空虚得很……看来，现在就是阿克秀特卡也不能排除这种空虚……"

他没有回头去看聚在大门口的亲人，让马缓步沿街走去，走过阿司塔霍夫家时，他斜眼朝窗户瞅瞅，看见阿克西妮亚正站在内室尽头上的窗户边，笑着朝他挥了挥绣花的手绢，立刻又把手绢揉成一团，捂到嘴上，捂到由于睡眠不足发青的眼眶上……

葛利高里放马快跑起来。跑上山坡，看见有两个骑马的人和一辆大车，顺着夏天的大道，缓缓地迎面走来。他认出骑马的人是"牛皮小王"安季普和斯特列米亚尼科夫——村上头一个黑头发、很伶俐的青年哥萨克。"车上拉的是死人。"葛利高里打量着那辆牛车，心里猜想。没等跟哥萨克们走近，就问：

"拉的是谁？"

"阿廖什卡·沙米利、托米林·伊万和'马掌'雅科夫。"

"阵亡的？"

"是的！"

"什么时候？"

"昨天太阳落山以前。"

"炮兵连没受损失吗？"

"没受损失。这是红军在卡利诺夫角村一家的房子里把咱们的炮手们包围啦。沙米利正碰上啦，被……砍死了！"

葛利高里摘掉帽子，下了马。赶车的是一个奇尔河一带的、不很年轻的哥萨克女人，她把牛停了下来。被砍死的哥萨克并排躺在车上。葛利高里还没有走到车跟前，微风已经送来甜腻的尸体气味。阿廖什卡·沙米利躺在当中。他的旧蓝布棉袄敞着，没有扣扣子，那只空袖子压在被砍碎的脑袋底下，多年以前就伤残的、总是那么灵活的半截胳膊，用破布片包着，颤抖着，紧贴在已经不会喘气的高胸脯上。阿廖什卡僵死的龇着牙的嘴上留下了永恒凝结的恶狠狠的愤怒表情，但是已经无光的眼睛看着蓝天，看着草原上空飘过的白云，露出忧郁的沉思神情……

托米林的脸简直认不出来了；实际上，脸根本就没有了，只是一块马刀斜砍出来的难看的红肉的断面。“马掌”雅科夫侧身躺在那里，呈红黄色，歪着脖子，因为他的脑袋差不多全被砍下来了。从敞开的保护色军便服领口里露出来被砍断的白锁骨，而前额上，眼睛上面一点的地方，有一个像放光的黑星星一样的、染满血的弹孔。大概是红军战士可怜这个迟迟不死的哥萨克，就紧顶着他的脑袋开了一枪，所以甚至连火药的灼伤和黑点儿都还留在“马掌”雅科夫僵死的脸上。

“喂，弟兄们，咱们来祭奠祭奠自己的同村人吧，为了使他们的灵魂安息，咱们抽支烟吧。”葛利高里建议说，把马牵到一旁，松了马肚带，去掉马衔，把缰绳缠在马的左前腿上，放马去吃那缎子似的、挺直的嫩草。

安季普和斯特列米亚尼科夫很高兴地下了马，也拴上马腿，放去吃草。他们躺了下来，抽起烟。葛利高里看着那只身上的毛已经结成一块一块的，但是还没有脱下来，伸长脖子去吃小草的牛，问：

“沙米利是怎么死的？”

“唉，潘苔莱维奇，——都是因为他自己瞎胡闹。”

“怎么回事？”

“你听我说，事情是这样的，”斯特列米亚尼科夫开始讲起来，“昨天，正晌午的时候，我们出发去侦察。是普拉东·里亚布奇科夫亲自派我们去的，由一个司务长率领……安季普，昨天跟咱们一块儿去的那个司

务长叫什么来着？”

“谁他妈的知道他叫什么！”

“好啦，叫他见鬼去吧！我们不认识他，是别的连的。是啊……我们就骑马去啦，一共是十四个哥萨克，沙米利也跟我们一块儿去啦。昨天整天他都很高兴，可见心里是一点儿什么预兆也没有！我们往前走着，他摇晃着那半截胳膊，把缰绳放在鞍头上，说：‘唉唉，咱们的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快点儿回来吧！跟他一起喝两杯，唱唱歌多好啊！’就这样一直到我们走到拉特舍夫斯基山岗以前，他一直在唱着：

我们像蝗虫一样，

在山岗上飞翔。

所有的顿河的哥萨克哟，

都用单打一的步枪打仗！

“好，我们就这样——已经是走近烂泥沟了——走进一片洼地，这时司务长说：‘弟兄们，哪儿也看不到红军。大概他们还没有从阿斯塔霍沃镇出发呢。庄稼佬都懒得起早，大概现在才吃午饭，正在烧烤霍霍尔的母鸡哩。来吧，咱们也休息一会儿，不然咱们的马都累出汗啦。’我们就说：‘那好吧。’于是都下了马，躺在草地上，派一个监视哨到小山丘上去。躺在那里，我一看，过世的阿廖什卡正在他的马身边忙活哪，在松鞍褥下的马肚带。我对他说：‘阿列克谢，你最好还是别松开马肚带，万一咱们要紧急行动，那时候你那只坏胳膊怎么紧马肚带呀？’但是他龇着牙说：‘我比你紧得还要快呢！小毛孩子，你倒教训起我来啦？’好，就这样把马肚带松开啦，马嚼子也摘掉啦。大家躺在那里，有人抽烟，有人在讲故事，也有人在打盹儿。而我们的监视哨这时也打起盹儿来啦。在一个小土堆下面——躺下去就睡着啦！我只听到——似乎远处响了一下马的喷鼻声。我也懒得站起来，但是终于还是站起来啦，从洼地里爬到土岗上去。一瞧，离我们一百多步远，红军骑兵正顺着沟底开过来。指挥员骑着一匹枣红马走在前面。他骑的马就像只狮子。他们还带着一挺转盘机枪。我立刻连滚带爬地回到洼地里，大喊：‘红军来啦！上马！’他们大概是看见我啦，立刻我们就听见他们那儿也在叫口令。我们都上了马，司务长拔出大军刀，想要冲锋。我们只有十四个人，而他们

却有半个连，而且他们还有一挺机枪，冲什么锋呀！我们骑飞马奔逃，他们本来要用机枪扫射，但是当他们发现，机枪打不着我们，有山沟掩护我们，于是就追赶起我们来。但是我们的马快，这么说吧，我们跑了一程，就又下马还击。直到这时候我们才发觉阿廖什卡·沙米利没有跟我们一起跑出来。就是说，混乱中——他跑到马跟前去，用那一只好手抓住马鞍头，刚把脚踏在马镫上，马鞍子就滑到马肚子底下去了。沙米利没来得及上马，红军就来到眼前啦，他的马却跑回我们这边来啦，跑得鼻眼儿里像冒火似的，鞍子却在马肚子下面摇晃。马惊啦，谁都不让靠身儿，呼呼地直喘大气，像魔鬼一样！阿列克谢就这样把小命送了！如果不松马肚带，当然还会照样活着，哪儿会有这个下场……”斯特列米亚尼科夫咧开小黑胡子笑着，结束说，“可是前天他还总在唱：

狗熊老爷爷呀，

你咬我的小牛吧，

吸光了我的脑浆吧……

现在真叫人把他的脑浆吸光啦……连脸都认不出啦！从他身上流出来的血，就像宰了一只牛似的那么多……后来，等到把红军打退了，我们跑到这块洼地里去，看见——他躺在那儿。身下那么一大摊血，简直把他都漂起来啦。”

“喂，咱们该走了吧？”赶车的女人把为防日晒蒙在脸上的头巾从唇边推开，焦急地催问道。

“大嫂子，不要急嘛。咱们立刻就要到啦。”

“怎么能不急啊，这些死尸散发出的臭味，简直要把人熏死啦！”

“怎么会有香味呢？死人活着的时候又是吃肉，又是亲热老娘儿们。凡是干这些事的人，还没有死就已经开始散发这种臭味啦。据说，唯有一些圣徒死后才只冒热气，可是我以为，这是地道的胡说。不管是什么样的圣徒，按自然的法则，死了就要腐烂、发臭，就像公共厕所一样。圣徒们也是一样用肚子消化吃的东西嘛，上帝给他们装的肠子也跟凡人一样，三十俄尺长……”安季普若有所思地说。

但是斯特列米亚尼科夫不知道为什么发起脾气来，喊道：

“他们跟你有什么相干呀？瞎说什么圣徒啊！咱们还是赶路吧！”

葛利高里和哥萨克们道了别，走到大车跟前去和阵亡的同村人道别，这时候他才发现，他们三个人的鞋袜都剥得光光的，倒有三双靴子的靴筒垫在他们脚底下。

“为什么把死人的鞋袜都剥光啦？”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这是咱们的哥萨克干的。这些死人脚上穿的都是好靴子，哼，连里的哥萨克们商量了一下：把他们的好靴子剥了下来，给那些脚上穿破靴子的人，而把破靴子送回村子里。要知道死人都有家属。好，就叫他们的孩子穿破的吧……阿尼库什卡还说：‘死人已经既不要走路，也不要骑马啦。把阿廖什卡的靴子给我吧，他那双靴子底非常结实。不然，等我从红军战士脚上弄到一双皮鞋的时候，我早就着凉啦。’”

葛利高里骑马走了，走着，听到两个哥萨克争吵起来。斯特列米亚尼科夫用响亮的男高音喊：

“‘牛皮小王’，你就瞎吹吧！你的老子就是这么挣来‘牛皮大王’称号的！哥萨克就没有出过圣徒！圣徒都出自庄稼佬。”

“不对，出过！”

“你就像只公狗一样汪汪乱叫！”

“不对，出过！”

“谁？”

“常胜将军叶戈里不就是吗？”

“呸呸！别说啦，傻瓜！难道他是哥萨克吗？”

“地地道道的顿河哥萨克，是顿河下游一个什么镇的人，好像是谢米卡拉科尔斯克镇。”

“噢哟，你就胡说啦！应该先想想再说嘛。他不是哥萨克呀！”

“不是哥萨克？那么为什么他的雕像拿着长矛呢？”

后来的话葛利高里听不见了。他催马小跑起来，下到山沟里去，等走出山沟，穿过黑特曼大道时，看到那辆牛车和两个骑马的人正缓缓的走下山坡，往村子里走去。

葛利高里一路策马小跑，几乎一直跑到卡尔金斯克。微风吹着一点汗也没有出的马鬃。长长的红褐色金花鼠在大道上来回蹿跃，惊骇地吱吱叫着。它们尖利警惕的叫声跟统治着草原的肃穆的寂静显得异常和谐。不时有些公雁从道旁飞上土岗和坡顶。被太阳照得闪闪放光的雪白的小雁不停地喧闹着扇动着翅膀，飞向高空，直上云霄，好像是在蔚蓝的大海里游泳；它们把像系着黑天鹅绒似的婚礼花环的脖颈伸得笔直，疾飞而去，越飞越远。飞出约有一百沙绳远的时候，就开始下降，翅膀扇动得更快，仿佛停在原处不动似的。在将近地面的时候，在各种嫩草织成的碧绿背景上，翅膀上白色的火焰似的羽毛像一道白光最后闪了一下，就消失了，被野草吞没了。

到处都可以听到公雁热情的“吱儿吱儿”的呼唤声。在奇尔河沿岸，离大道几步远的土坡顶上，葛利高里在马上看到了一片大雁交尾的地方：平平整整的一圈土地，直径约有一俄尺半，已经被那些为争夺母雁战斗的公雁的爪子踏得非常结实。交尾场里面连一根小草茎都没有了；只有一层布满了十字爪印的平整的灰色尘沙和四周干蓬蒿和苦艾茎子上挂着的有浅色花纹、反面是粉红色的雁毛在迎风颤抖，这都是那些参战公雁从对手脊背和尾巴上撕下来的。不远的地方，从窝里跳出一只很难看的灰色母雁。它像一个小老太婆似的驼着背，急速地捯动着两条小腿，在枯萎的、去年的木樨丛下面跑过，它不想展翅高飞，就隐藏在那里了。

春天带来的丰富多彩、朝气勃勃、眼睛看不见的生机洋溢在草原上：春草繁茂，新婚的禽鸟和大小走兽情侣们，避开人类贪婪的眼睛，隐藏在草原的秘密庇护处幽会；田地里萌发出一片片尖尖的禾苗嫩芽……只有已经结束了生命的去年的蓑草——风滚草——在草原各处留有古代堡垒的土坡上无精打采地耷拉着，紧贴地面，在寻求庇护，但是

生机勃勃的、清新的春风毫不留情地吹断它的枯根，吹着它在阳光普照、恢复了生机的草原上到处翻滚。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在黄昏以前赶到了卡尔金斯克。他蹚水过了奇尔河；在一个哥萨克村庄附近的马厩里找到了里亚布奇科夫，第二天早晨就把分驻在各村的第一师各部的指挥权从他手里接过来。看过司令部送来的最后一些战报，葛利高里跟师参谋长米哈伊尔·科佩洛夫商量了一下之后，决定向南面的阿斯塔霍沃发动进攻。

部队里非常缺乏子弹，就靠在战斗中缴获。这就是葛利高里决定发动进攻的主要目的。

黄昏以前，已经在卡尔金斯克集结了三个骑兵团和一个步兵团。师里本来有二十二挺手提式机枪和重机枪，但是决定只带六挺去，因为其余的机枪都没有弹带了。

第二天早晨，这个师就开始进攻了。葛利高里把司令部安置在大道旁，亲自指挥第三骑兵团，他派出了一些侦察骑兵到前面去侦察，率领团队以行军队形向南面的波诺马廖夫卡镇推进；据侦察兵报告，同样在准备进攻卡尔金斯克的红军第一〇一和一〇三步兵团正在那里集结。

一位急使在距市镇三俄里的地方追上了他，把库季诺夫的一封信交给他。

谢尔多勃斯克团已经向我们投诚！全部步兵都已被解除武装，有二十个人闹得厉害，博加特廖夫已经请他们离开人间，下命令砍掉了。给咱们带来四门炮（不过炮栓已经被可恶的共产党员炮手们卸掉）、二百多发炮弹和九挺机枪。我们这里是大喜盈门哪！我们把红军士兵分散到各步兵连里，叫他们去打自己人吧。你那儿的情形怎么样？我差点儿忘了告诉你。捉到了你的两个同村的共产党员科特利亚罗夫、科舍沃伊和许多叶兰斯克共产党员。在押往维申斯克的路上要把他们都狠狠地收拾一顿。如果你非常需要子弹，请告诉来人，我们给你送五百去。

库季诺夫

“传令兵！”葛利高里叫了一声。

普罗霍尔·济科夫应声策马赶来，但是一见葛利高里的脸色十分难看，吓得连忙行了一个举手礼，问：

“有何吩咐？”

“叫里亚布奇科夫来！里亚布奇科夫在哪儿？”

“在队尾。”

“快去！叫他马上到这儿来！”

普拉东·里亚布奇科夫策马小跑，绕过行军纵队，来到葛利高里身旁。他那蓄着白胡子的脸上的皮肤被风吹得脱了一层皮，胡子和眉毛被春天的太阳晒得闪着狐狸毛似的红光。他满面含笑，骑在马上，抽着烟。他骑的是一匹体壮膘肥、春天也一点膘儿没有掉的栗色儿马，溜蹄轻松地跑着，闪动着光滑的前胸。

“维申斯克来信了吗？”里亚布奇科夫看到葛利高里身旁的急使，大声问。

“来信啦，”葛利高里矜持地回答说，“你来指挥这个团和整个师，我要走啦。”

“那好吧，走你的。不过为什么这么匆忙呢？信上写些什么？谁写的？是库季诺夫吗？”

“谢尔多勃斯克团在霍皮奥尔河口镇投诚啦……”

“是——是吗？人还都活着吗？你立刻就去吗？”

“立刻就去。”

“好，一路平安。等你回来的时候，我们已经占领阿斯塔霍沃啦！”

“要是能活捉住米什卡和伊万·阿列克谢耶夫就好啦……查清楚是谁杀死彼得罗的……要把伊万和米什卡救出来……我们相互之间流过血，但是我们并不是外人呀！……”葛利高里心里想着，拼命用鞭子往马身上抽，一溜烟似的驰下山岗。

第五十二章

叛军的几个连刚刚开进霍皮奥尔河口镇，立即把正在开群众大会的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战士们团团包围起来，第六旅旅长博加特廖夫跟沃罗诺夫斯基和沃尔科夫离开广场去开会。会议就在广场旁边的一座商人家宅里举行，会议开得很短。博加特廖夫连手里的马鞭都没放下，跟沃罗诺夫斯基问候过后，说：

“一切都很顺利。这要给你们记一大功。可是你们为什么没有能保住大炮完好无损呢，这是怎么回事？”

“太偶然啦！完全出于偶然，少尉阁下！炮兵几乎全是共产党员，我们解除他们武装的时候，他们拼命抵抗，打死了两名红军战士，然后卸下炮栓逃走了。”

“太可惜啦！”博加特廖夫把保护色制帽往桌子上一扔，帽箍上还留着不久前才撕掉军官帽徽的清晰痕迹，他用肮脏的手绢擦着剃得光光的脑袋和变成褐色的脸上的汗，微微一笑说，“好啦，这就不错嘛。请您立刻就去告诉您的士兵……叫他们交出全部武器。”

沃罗诺夫斯基被哥萨克军官的命令口气弄得心里不是滋味，结结巴巴地又问了一句：

“全部武器？”

“好啦，我就说一遍！我已经说过——全部，那就是说一点儿也不能留。”

“少尉阁下，要知道您和你们的总司令部不是都已经接受了不解除我们团武装的条件吗？怎么能这样呢？……是啊，我当然明白，机枪、大炮和手榴弹——这些我们都要无条件地交出来，至于红军战士的装备……”

“红军战士现在已经不存在啦！”博加特廖夫恶狠狠地翘起刮得光光的嘴唇，提高了嗓门，用拧花鞭子朝溅满污泥点的靴筒子抽了一下，说

道，“现在已经不存在什么红军士兵啦，只有保护顿河土地的战士了。明——白——吗？……如果他们不肯交的话，我们会逼着他们交出的！用不着玩什么捉迷藏啦！你们跑到我们的土地上来胡闹一气，还有什么条件可谈呀！我们之间已经没有什么条件可谈啦！明——白——吗？……”

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参谋长——青年中尉沃尔科夫生气了。他激动地用手指头摸着黑呢衬衣硬领上的扣子，搔着乱蓬蓬的、像羊羔一样蜷曲的黑额发，严厉地问：

“这就是说，您认为我们是俘虏了？是这样吗？”

“我没有对你这样说过，所以你大可不必去瞎猜一气，惹人讨厌啦！”哥萨克旅长粗暴地打断他的话，称呼也改成“你”，明确地表示，跟他对话的人已经完全、直接地从属于他。

屋子里霎时一片寂静。从广场上传来低沉的喧闹声。沃罗诺夫斯基在屋子里来回走了几趟，把指关节按得喀吧喀吧直响，然后把身上穿的草绿色保暖上衣扣子全部扣上，神经质地眨着眼睛，对博加特廖夫说：

“您说话的口气对我们是极大的侮辱，对您，作为一位优秀的俄国军官，也很不相称！我干脆告诉您吧。我们还要看看，如果您逼得我们不得不……我们就要重新考虑我们的对策。……沃尔科夫中尉！我命令您：到广场上去，告诉各级指挥人员，要他们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许把武器交给哥萨克！请您命令全团准备战斗。我立刻就跟这位……跟这位博加特廖夫先生结束谈话，到广场上去。”

愤怒像只黑爪子似的把博加特廖夫的脸弄得不成样子，他还想再说几句，但是他已经明白，话说得太过火啦，就压下火气，立刻完全改变了态度。他猛地把制帽往下一拉，手里一直还在凶狠地玩弄着拧花的马鞭子，意想不到地温柔、客气地开口说：

“诸位，你们没有正确理解我的意思。我当然是没有受过那种高等教育，没有在士官学校念过书，也许我没有把话说清楚。好啦，但是不要过于苛求嘛。要知道我们都是自己人哪！我们之间不应该闹意见。我说了什么了不起的话呢？我只是说，应该立即解除红军士兵中那些对你们

和我们来说都是特别靠不住的家伙的武装……我指的是这些人呀！”

“要是这样那就请吧！应当把话说清楚，少尉阁下！再说，您自己也一定觉得，您刚才那种挑衅的口气，您的全部行为……”沃罗诺夫斯基耸了耸肩膀，态度已经逐渐和缓下来，但是话音里仍然带着还没有完全熄灭的愤怒，继续说，“我们自己早就想到，要把那些动摇分子和不坚定的分子解除武装，然后交给您去处置……”

“对对！就是这话！”

“我说的正是这个意思，我们决定自动来解除他们的武装。至于我们的战斗核心，我们是要保存下来。在任何情况下都要保存下来！我本人或者这位沃尔科夫中尉，您跟他初次见面，可是您已经以‘你’相称……我们来负责指挥，我们一定能忠实地洗刷掉我们曾参加过红军的污点。您应当为我们提供这样做的机会。”

“你们这个战斗核心有多少人啊？”

“差不多二百吧。”

“好吧，就这么办。”博加特廖夫勉为其难地同意说。他站起身来，推开通向走廊的门，大声喊：“女主人！”等到一位上了些年纪的、披着暖和头巾的妇人出现在门口的时候，命令说：“拿些鲜牛奶来！快点儿给我拿来！”

“我们家没有牛奶，请您原谅。”

“大概，红党要就有啦，我们要——就没有，是吗？”博加特廖夫苦笑着说。

屋子里又是一阵尴尬的寂静。沃尔科夫中尉打破了寂静，问：

“我可以走了吗？”

“去吧，”沃罗诺夫斯基叹了口气回答说，“请您去命令他们，解除那些我们已经列在名单上的人的武装。名单在戈里加索夫和魏斯特明斯捷尔手里。”

沃罗诺夫斯基只是由于自己的军官自尊心被刺疼了，才不得不说出这样的话，“我们就要重新考虑我们的对策”。实际上沃罗诺夫斯基上尉已经很明白，他的赌注是输定了，而且已经没有退路。根据他得到的情报，红军司令部从梅德维季河口镇派来解除叛变的谢尔多勃斯克团武装的部队随时就要到达。但是博加特廖夫也已经认识到沃罗诺夫斯基是个可靠的和绝对没有危险的人物，他现在已经无路可退了。旅长愿意自己承担责任，同意把团里的可靠分子组成一个独立的战斗单位。会议就此结束了。

而与此同时，广场上的叛军，却没有等到会议结束，已经忙着在解除谢尔多勃斯克团士兵的武装了。哥萨克们贪婪的眼睛和手早就盯上了团辎重队的四轮大车和两轮马车了，叛军不仅争先恐后去抢子弹，而且还抢红军战士的厚底黄皮鞋、皮裹腿、棉袄、棉裤和食物。有二十来个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战士看到哥萨克这样明目张胆地胡作非为，想要进行抵抗。他们中间有一个人眼见来搜他的叛军满不在乎地把他的钱包装进自己的口袋，就用枪托子照着这个叛军身上打去，并大声喊：

“土匪！你拿走什么啦？！还给我，不然，我就给你一刺刀！”

同伴们都支持他。愤怒的喊声响成一片：

“同志们，拿起枪来！”

“我们上当啦！”

“不要交出步枪！”

展开了肉搏战，抵抗的红军战士被逼迫到木栅栏旁边；叛军骑兵在第三骑兵连连长鼓励下，没用两分钟就把他们统统砍死了。

沃尔科夫中尉来到广场以后，解除武装的工作进行得更加顺利了。冒着倾盆大雨搜查了排好队站在那里的红军战士。就在离队伍不远的地方，步枪、手榴弹、团里的电话通讯队的器材、装步枪子弹和机枪弹带的箱子堆成了山……

博加特廖夫策马来到广场上，他骑在烈性大发、跳跃不止的马上，

在谢尔多勃斯克团战士们的行列前面，向四面扭动着身子，威胁地把拧花鞭子举到头顶上，喊：

“大家听我讲话！你们从今天起就要跟可恶的共产党员和他们的军队打仗啦。谁要是一心一意地跟我们走，就会得到饶恕，谁要是执迷不悟——那就是他的下场！”他用鞭子朝那些被砍死的红军战士一指，结束说。死尸已经被哥萨克们剥得精光，只剩下一件内衣，堆成了难看的、被雨淋湿的白肉堆。

红军战士的行列中响起了一阵低语声，但是没有一个敢大声说一句反对的话，没有一个敢搞乱队伍的行列……

到处是一群一伙的哥萨克步兵和骑兵在乱钻乱窜。他们把广场团团包围起来。在教堂围墙附近的小土坡上，架起了几挺漆成绿色的、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机枪，张开大嘴，对准了红军战士的行列，机枪护板后面已经蹲着淋得精湿的哥萨克机枪手，准备射击……

过了一个钟头，沃罗诺夫斯基和沃尔科夫按名单挑了一批“可靠的人”。共有一百九十四人。这支新编的部队被命名为“第一独立营”，当天就调到别拉温斯基村附近的阵地上去，从顿涅茨方面调来的红军第二十三骑兵师的几个团正在从那里发动进攻。传闻，红军有两个团正向暴动地区挺进：贝卡多罗夫指挥的第十五团和由大名鼎鼎的米什卡·布利诺夫指挥的第三十二团。这两个团在前进途中，接连击溃了阻拦他们的几个叛军连队。其中有一个是霍皮奥尔河口地区某个村庄仓促布置在那里的一个连，被全部消灭了。博加特廖夫决定派沃罗诺夫斯基这个营去抵挡布利诺夫，在战斗的洗礼中考验一下这个营的坚定性……

其余的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战士，有八百多人，都被沿着顿河徒步押往维申斯克，——完全按照叛军总司令库季诺夫给博加特廖夫的信中规定的办法执行。派出三个骑兵连，配备了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机枪，沿顿河岸边的山岗对他们进行监视。

博加特廖夫在离开霍皮奥尔河口镇之前，到教堂去做了祈祷，神甫刚刚念完祈求上帝赐予“笃信基督的哥萨克战士”胜利的祷告词，就走出了教堂。传令兵牵过马来。他骑上马，把留驻霍皮奥尔河口镇部队的一

个连长招呼到跟前，从马上探下身子，附耳低语说：

“对共产党员要严加看守，比守卫火药库还要严！明天早晨，派可靠的押送兵把他们送到维申斯克去。今天就派骑使到各村去通报，咱们押送的是些什么人物。老百姓自己会审判他们的！”

布置完毕，他就策马而去。

第五十三章

四月里，一天中午，在维申斯克镇西金村上空出现了一架飞机。孩子、妇女和老头子们一听见发动机低沉的轰鸣声，就都从屋子里跑了出来；仰起脑袋，把手巴掌遮在眼睛上，盯着看了好久，看着飞机在笼罩着一层薄雾的天空中侧着身子，像老鹰一样绕圈子。发动机的响声越来越大、越来越刺耳。飞机在村外的牧场上选了一片着陆的平地，开始下降。

“马上就要扔炸弹啦！小心！”有个机灵的老头子惊慌地喊。

于是聚集在胡同里的人群慌忙四散逃命。婆娘们拖拉着哇哇哭叫的孩子，老头子们个个像山羊似的熟练、敏捷地跳过篱笆，向村头的树林奔去。胡同里只剩了一个老太婆。本来她也打算逃跑，但是不知道是吓得腿软了，还是绊在小土堆上，一下子摔倒了，躺在那里。她不害臊地高高翘起两条瘦腿，喑哑地号叫着：

“噢咦，救命啊，亲人哪！噢咦，我要死啦！”

谁也没有回来救老太婆。但是飞机吓人地轰鸣着，狂吼乱啸，从谷仓上面低飞过去，霎时间飞机翅膀的阴影使吓得半死的老太婆睁得大大的眼睛前面一片黑暗，飞机飞了过去，轮子轻轻擦了一下村外牧场潮湿的地面，向草原跑去。正在这时候，老太婆竟像小孩子似的尿了一裤子。她半死不活地躺在那里，不管是自己身子下面，不管是四周的一切，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感觉不到了。当然她也不会看见，远远地有两个穿黑皮衣服的人，从那只着陆的可怕的大鸟肚子里走出来，犹疑不决地在那里踌躇了一阵，四下张望着，朝村子走来。

但是她那藏在村边树林里去年的黑莓丛里的老头子，却是一个勇敢的老头子。虽然他的心像被捉住的麻雀一样在怦怦跳，但是他仍然还有看个究竟的勇气。他认出朝他家的院子走来的两个人当中，有一个是他同团人的儿子——军官博加特廖夫·彼得。彼得是格里戈里·博加特廖夫——叛军第六独立旅旅长——的堂兄弟，跟着白军撤退到顿涅茨对岸去了。但是毫无疑问，就是他。

老头子像兔子似的蹲了下去，两手垂着，仔细打量了一会儿。等彻底认定，正在慢慢地、摇摇摆摆走来的确系彼得·博加特廖夫，还是人们去年看到他的时候那样，浅蓝色的眼睛，只是好久没有刮的大胡子长得乱蓬蓬的。老头子站起来，试了试两条腿能不能撑得住他。腿只是膝关节有些哆嗦，但是毫不含糊地撑住了他；于是老头子便一溜歪斜地从树林里走了出来。

他没有朝吓得魂飞天外的老太婆那里走，却一直往彼得·博加特廖夫和他的同伴那里走去，老远就从秃脑袋上摘下那顶褪色的哥萨克制帽。彼得·博加特廖夫也认出他来了，含笑挥手向他问候。他们走到一起。

“请问，您真是彼得·格里戈里奇吗？”

“正是我，老大爷！”

“老天爷叫我能在老年看见会飞的机器！它可真把我们吓坏啦！”

“这附近没有红军吧，老大爷？”

“没有，没有，亲爱的！已经把他们赶到奇尔河那岸什么地方去啦，赶到霍霍尔那里去啦。”

“咱们的哥萨克也起义了吗？”

“起义嘛，倒是起啦，可是已经有很多人被运送回来啦。”

“怎么啦？”

“被打死了呗。”

“啊啊……我们家，我父亲——全都活着吗？”

“都活着哪。您是从顿涅茨河对岸来的吗？在那儿看见我家的吉洪了吗？”

“是从顿涅茨河对岸来的。吉洪给你带好来啦。喂，老大爷，请你替我们看守一下飞机，别叫小孩子们乱动，我要回家去……咱们走吧！”

彼得·博加特廖夫和他的同伴走了。躲在树林里、板棚里、地窖里，以及能钻进去的夹缝里的人，这时都跑出来了。人群围住了飞机，滚烫的飞机发动机还在散发着热汽、汽油和机器油的气味。飞机的帆布翅膀上有多处枪弹和炮弹片打穿的窟窿。这架从来没有见过的机器，像匹跑累了的马一样，浑身燥热、默默地停在那里。

第一个看见彼得·博加特廖夫的老爷子，跑进他老太婆吓倒在那里的胡同里，想把去年十二月随着区公所撤走的儿子吉洪的消息告诉她，叫她高兴高兴。胡同里找不到老太婆了。她已经跑回家去，躲在贮藏室里匆忙换了衣服；把衬衣和裙子都换了。害得老头子到处去找她，喊叫：

“彼得卡·博加特廖夫飞来了！吉洪托他带好来啦！”等看到他的老太婆正在换衣服的时候，不禁大吃一惊，“老妖精，你怎么忽然想起来要打扮打扮啦？唉，真你妈的浑啦！谁还看得上你这个秃鬼！嗬，简直一下子变成年轻小媳妇啦！”

……很快就有许多老头子到彼得·博加特廖夫的父亲家里来了。个个走进屋子的时候，都是先在门口摘下帽子，朝圣像画过十字，然后很有派头儿地坐在长板凳上，拄着拐杖，说起话来。彼得·博加特廖夫喝着玻璃杯里的没有打过皮的凉牛奶对大家讲：是顿河政府委派他飞来的，他的任务是跟起义的上游顿河人取得联系，用飞机运来子弹和军官，帮助他们跟红军进行斗争。他又说，顿河军很快就要在全线展开进攻，跟叛军连成一片。博加特廖夫顺便把老头子们批评了一顿，说他们对青年哥萨克的影响很坏，致使他们放弃阵地，让红军开进自己土地上来。他这样结束了自己的谈话：

“……不过既然你们已经醒悟过来，把苏维埃政权赶走啦，那么顿河政府是会宽恕你们的。”

“彼得·格里戈里奇，要知道咱们这儿现在也还有苏维埃政权呀，不过没有共产党罢啦。要知道我们挂的旗子也不是三色旗，是红白两色旗。”一个老头子有点儿犹豫地说。

“连说话的时候，年轻人，咱们那些不听话的狗崽子们，还互相称呼‘同志’哩！”另外一个插嘴说。

彼得·博加特廖夫剪过的大红胡子里露出了笑容，嘲弄地眯缝着蓝色的圆眼睛说：

“你们的苏维埃政权就像是春天的薄冰。太阳一晒——就化啦。不过领头在卡拉契附近放弃阵地的那些家伙，等我们从顿涅茨对岸回来以后，要好好抽他们一顿鞭子！”

“抽他们，这些该死的家伙，抽得他们浑身是血！”

“这才对哩！”

“抽他们！抽他们！”

“当众抽他们的屁股，抽得他们皮开肉绽！”老头子们都兴高采烈地喊叫起来。

傍晚，得到骑使报告的叛军总司令库季诺夫和参谋长伊利亚·萨福诺夫，坐着一辆由三匹汗流如注的马拉着的四轮马车，飞也似的来到西金村。

他俩因为博加特廖夫飞来了，高兴得不得了，连靴子和帆布雨衣上的烂泥也顾不得擦，就一溜烟似的跑进了博加特廖夫家。

第五十四章

谢尔多勃斯克团交给叛军的二十五名共产党员，由加强的护送队押解，从霍皮奥尔河口镇出发了。逃跑是毫无希望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瘸一拐地走在这群俘虏中间，满怀苦闷和憎恨地看着押送的哥萨克们凶狠、僵化的脸，心里想："他们是给我们送终的啊！如果不审判——那我们就完蛋啦！"

押送兵多数是些蓄着大胡子的人。一个旧教派的老头子——阿塔曼斯基团的司务长——指挥他们。从一开始，刚刚走出霍皮奥尔河口镇，他就命令俘虏不准说话，不准抽烟，不准向押送兵提问题。

"你们默诵祈祷词吧，反基督的奴才们！你们现在是去鬼门关，剩下的这点儿活着的时间就不要再做坏事啦！嗐——嗐！你们背弃了上帝！效忠魔鬼！你们的脸上已经打上了敌人的烙印！"司务长忽而举起自动手枪，忽而拉拉套在脖子上的手枪绳带。

俘虏中只有两个共产党员是谢尔多勃斯克团的指挥人员，——其余的，除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都是叶兰斯克镇的外来户，全是些身材高大、体格强壮的小伙子，都是在苏维埃政权的军队来到镇上以后加入共产党的，有的是民警，有的是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暴动发生后，逃到霍皮奥尔河口镇，加入了谢尔多勃斯克团。

过去他们差不多都是手工业工人：木匠、细木工、箍桶匠、石匠、泥瓦匠、鞋匠和裁缝。他们中间，年龄最大的，看来也不过三十五岁，最年轻的二十岁左右。都是些身体强健、漂亮的小伙子，一双干繁重体力活的粗糙的大手，宽肩膀、高胸脯，跟那些弯腰曲背的押送兵老头子们简直有天渊之别。

"会审判我们吧，你以为怎样？"跟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并肩走的一个叶兰斯克的共产党员悄悄说。

"未必……"

"会把咱们打死吗？"

“大概会的。”

“他们不是不枪毙人吗？哥萨克们这样说过，记得吗？”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没有做声，但是他心里像风吹亮了的火星，燃起一线希望：“这话对呀！他们不能枪毙我们。他们这些混蛋提出的口号是：‘打倒共产党，反对抢劫和枪毙！’听说他们只判处苦役……判处鞭刑，然后去服苦役。哼，这并不可怕！在苦役中挨到冬天顿河一结冰，我们的人就又要向他们进攻啦！……”

希望的火花闪了一下，又被风吹灭了：“不，一定会把我打死！他们已经变得像魔鬼一样凶狠！我的小命，完了！……唉，过去我不应该那么干哪！觉得跟他们一起打过仗，心就软了……不应该怜悯他们，应该把他们斩草除根！”

他攥紧拳头，满腔软弱无力的愤怒，耸了耸肩膀，立刻踉跄了一下，差点儿没被从后面照着脑袋抽来的一鞭子打倒。

“你攥拳头干什么，混蛋东西！我问你，攥拳头干什么？”押送队长司务长策马向他压来，哇啦哇啦地喊叫。

他又重重地抽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下子，在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脸上，从眉棱骨，一直到中间有个小酒窝儿的陡下巴颏，斜着留下了一条血印。

“你打的是什么人呀？请你打我吧，老大爷！打我吧！他是伤员，你为什么打他呀？”一个叶兰斯克人带着恳求的笑容，用颤抖的声音喊，然后走出队伍，挺起结实的胸膛，把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遮在身后。

“你也要狠狠地揍一顿！你们打呀，老乡们！打这些共产党啊！”

鞭子抽得那么狠，抽得叶兰斯克人夏天保护色衬衣的肩部成了破布片，像火烤过的树叶子一样翻了起来。赤黑的血从伤口里，从立即肿起来的鞭子印里流出来，浸湿了破布片……

司务长怒不可遏，气喘吁吁，纵马去冲撞俘虏，冲进人群稠密处，

毫不留情地用鞭子乱抽起来……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又挨了一鞭子。眼睛里直冒金星，脚下的土地晃了一下，仿佛左岸那一带像花边似的遮掩了沙滩的绿树要栽倒似的。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用粗大的手抓住马镫，想把那野兽似的司务长从鞍子上揪下来，但是被刀背砍倒在地上，一阵麻酥酥的、呛人的淡淡的尘土钻进嘴里，鲜血火辣辣地从鼻子和耳朵里涌出来……

押送兵把他们像羊似的赶到一起，狠打他们，残忍地乱打了半天。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脸朝下躺在大道上，像在梦中似的，只听见一片沙哑的喊声，四周杂沓的脚步声，马疯狂的喘息声。一团热乎乎的马汗泡沫落在他光着的脑袋上，几乎是同时，在离他很近的头顶上什么地方，响起了短促、可怕的男子的哭叫声：

“坏蛋！你们打已经交出武器的人……呜呜呜！……”

马在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伤腿上踏了一蹄子，磨光的马蹄铁踏在腿肚子上，头顶上响起一阵迅速起落的鞭打声……过了一会儿——一个湿漉漉的、沉重的、散发着刺鼻的汗臭和血的咸味的身体倒在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旁边。还没有完全失去知觉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听到：从倒下来的人的喉咙里，像从翻倒的瓶口里一样咕嘟咕嘟地往外冒血……

然后把他们成群地赶到顿河边，逼着他们把血洗掉。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站在没膝的水里，浸了浸火烧火燎的伤口和被打肿的地方，用手巴掌拂开跟自己的血混成一片的河水，贪婪地喝着，生怕压不下难耐的干渴。

路上，有一个骑马的哥萨克追过了他们。他骑的是一匹深棕色的马，膘肥毛亮，浑身大汗，闪耀着春天的光泽，喜人地跳跃着，跑了过去。骑马的人跑进了村子，于是俘虏们还没有走到最靠村头的院落，人群已经迎面拥上来。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一看到朝他们跑来的那些哥萨克和妇女们，就明白这回是非死不可了。其余的人也全都明白了。

“同志们！我们来互相告别吧！”一个谢尔多勃斯克团的共产党员喊。

拿着叉子、镢头、木棒和铁车条的人群越走越近了……

这以后，就完全像一场噩梦。三十俄里的路程上村连村，村村都遇到出来打骂的人群。老头子、婆娘和半大孩子全都动手打，往被俘的共产党员尽是鲜血和淤血的黑肿的脸上啐吐沫，扔石头和干土块，往被打肿了的眼睛里扬尘土和煤灰。婆娘们特别凶狠，精于进行最残酷的拷打。这二十五个注定要死亡的人走过残暴的人群。到最后他们已经被折磨得无法辨认了，完全不像人样了，——他们的身体和脸全都变得简直目不忍睹，浑身青里透红，红里透黑，肿胀变形，遍体鳞伤，血肉污泥，一片模糊。

起初，这二十五个人为了少挨几下打，都想离押送兵远一点儿，都竭力挤到混乱的队伍中间，所以都紧挤在一起走。但是他们不断地被推拉开来。于是他们失去了任何避开抽打的希望，就死心地七零八落地走去，每个人都只有一个痛苦的愿望：尽量控制住自己，不要倒下去，——跌倒就再也爬不起来了。个个都横下了心，听天由命，随它去吧。而起初，只要一看见铁叉齿蓝晃晃地在眼前晃，或者看见木棒子灰白的粗头儿昏暗地在眼前闪动的时候，都赶紧伸手捂上脸和脑袋，可怜地把手捂到眼睛上，从这群被殴打的俘虏中传出央告、求饶的呼声、呻吟声、咒骂声和痛得忍耐不住的惨叫。到了中午，就都不出声了。只有一个最年轻的叶兰斯克人，从前在连队里曾是大家都喜欢的爱逗乐的人，他只要脑袋上挨一下，就哎呀乱叫。他像是走在烫脚的热地上似的，一蹦一跳，全身扭动，拖拉着被木棒打断的腿……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自从在顿河里洗过血渍以后，情绪坚定起来。一看见向他们跑来的哥萨克和婆娘们，就赶紧跟他身旁走的一位同志道别，小声说：

“没有什么了不起，弟兄们，我们英勇地战斗过，也应该会骄傲地去死……有一件事我们就是剩下最后一口气也要牢牢记住，我们精神上可以得到安慰，那就是我们虽然被打死了，但是苏维埃政权是棍子也打不死的！共产党员们！弟兄们！死也要死得勇敢，不要让敌人嘲笑我们！”

有个叶兰斯克人终于忍受不住了——在博布罗夫斯基村，老头子们开始熟练而又残忍地打他的时候，他就像疯子似的、不要脸地大哭大叫起来，撕开军便服的领子，把挂在脖子上的贴身小十字架拿出来给哥萨克和婆娘们看，十字架系在一条被汗水沤成黑色的脏带子上。

“同志们！我是不久以前才入党的呀！你们可怜可怜我吧！我信奉上帝！……我有两个孩子！……请你们饶我一命吧！你们也是有孩子的呀！……”

“我们是你的什么‘同志’呀！住口！”

“想起孩子来啦，你这双料的坏蛋？还把十字架掏出来啦，啊？想起上帝来啦？可是你枪毙我们的人、处死我们的人的时候，大概没有想到上帝吧？”一个戴着耳环、翻鼻孔的老头子，打了他两下，气喘吁吁地

问，接着没等回答，就又对准脑袋抡起了鞭子。

眼睛看到的，耳朵听到的和意识到的一切暴行的片段，都像过眼云烟，在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面前飘逝了，他什么也没有留意。心肠变得像石头一样硬，仅仅哆嗦过一次。那是在中午时分，他们走进了秋科夫诺夫斯基村，穿过街上又是咒骂又是殴打的人群。这时候，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斜眼朝旁边看了看，看见一个约莫七岁的男孩，正紧扯着母亲的衣襟，眼泪像下雨似的顺着吓得变样的脸蛋儿往下滚，凄惨地尖声哭喊着：

“好妈妈！别打他啦！噢噫，别打啦……我心里难受！我害怕！看他浑身都是血！……”

那个正朝一个叶兰斯克人举起木棒的娘儿们突然大叫一声，扔下木棒，抱起孩子，慌忙钻进胡同里去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心被孩子的哭声，被孩子激动的怜悯之情感动了，不由自主地流下了眼泪，弄得被打破、干裂的嘴唇生疼。他微微地抽搭了一下，想起自己的孩子和老婆，而且由于这像闪电似的突然闪现的回忆，产生了一种急不可待的愿望：“千万不能当着他们的面被打死！最好……赶快……”

俘虏们拖拉着两条腿，摇晃着疲惫和关节疼痛的身躯往前走着。在一个村子外头的牧场上看见了一口水井，他们就央求押送队长，准许他们喝点儿水。

“用不着喝水啦！就这样都晚啦！赶快走！”司务长喊叫着。

但是有个押送的老头子出来替俘虏们说话了：

“做点儿好事吧，阿基姆·萨佐内奇！他们也是人嘛！”

“他们算什么人呀？共产党员——不是人！你别教训我啦！押送他们的长官是我，还是你？”

“像您这样的长官也太多啦！孩子们，去喝吧！”

小老头儿下了马，从井里打来了一桶水。俘虏们把他团团围住，二

十五双手同时向水桶伸过来，乌黑肿胀的眼睛都闪出了光芒，响起了一片沙哑的断断续续的低语声：

“给我，老大爷！”

“给一点儿喝也好！……”

“喝一口也好！……”

“同志们，不能大家同时喝呀！”

老头子犹豫起来，不知道先给谁喝才好。他苦恼地考虑了几秒钟，然后把井水倒进一只埋在地里的饮牲口的独木水槽里，他离开水槽，走到一旁，喊道：

“你们干吗像牛一样乱挤呀！排好队喝！”

水在生满了绿苔、发霉的槽底流开了，迅速地流到被太阳晒得散发着湿木头气味的槽角里。俘虏们使出最后的劲儿向水槽扑去。老头子一次又一次地去打水，一共打了十一桶，——他怜悯地皱起眉头，看着这群俘虏，把水槽倒满了水。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跪在那里，喝够了，抬起已经清醒些的脑袋，清楚地，简直可以摸得到地看到：笼罩在顿河边的道路上的石灰粉尘似的白雾，耸立在远处的像蓝色的幻影似的、白垩的山峰余脉；群山的上空，顿河滚滚急流的上空，在一望无际的蓝天上，在高不可攀的晴空中——有一朵白云。白云被风一吹，像白帆似的洁白的顶边上闪着金光，迅速地向北方飘去，它那蛋白色影子映在远处的顿河河湾上。

第五十五章

在叛军最高司令部的秘密会议上，决定向顿河政府博加耶夫斯基将军求援。

会议委托库季诺夫写信，对一九一八年末顿河上游的哥萨克与红军媾和和放弃阵地一事表示忏悔和遗憾。库季诺夫写好了信。他以顿河上游的全体起义哥萨克的名义保证，今后将坚决与布尔什维克进行斗争，直到最后胜利，并且请求用飞机越过前线，给叛军运来指挥部队的基干军官和步枪子弹，援助叛军。

彼得·博加特廖夫留在西金村，后来迁到维申斯克。飞行员带着库季诺夫的信飞回新切尔卡斯克。

从这一天起，顿河政府和叛军司令部之间建立起密切的联系。几乎天天都从顿涅茨对岸飞来一些法国工厂制造的、崭新的飞机，运来些军官、步枪子弹和小量供三英寸口径大炮用的炮弹。飞行员们带来跟随顿河军撤走的顿河上游哥萨克们的家信，又从维申斯克把亲人们的回信带给哥萨克。

顿河军的新司令官西多林将军，为使叛军配合前线的形势和自己的战略计划，开始把司令部制定的作战计划、命令、战报和红军部队向叛军阵地调动的情报送给库季诺夫。

库季诺夫只让少数几个特定的人知道与西多林有书信来往的事儿，对其余的人则严加保密。

第五十六章

下午五点钟，俘虏们被赶到了鞑靼村。已经将近转眼就要逝去的春天的黄昏，夕阳西下，通红的太阳贴近了西天边上涌起的团团的灰色云端。

鞑靼村的步兵连正在街上公共谷仓的阴影里坐着和站着。他们被调到顿河右岸来支援正在艰难地抵挡红军骑兵进攻的叶兰斯克连；于是鞑靼村的哥萨克在去前线的路上，全连顺路回到村子里来探望亲人和补充一些食物。

这一天他们本来应该出发啦，但是他们听说正在把俘虏的共产党员往维申斯克押送，据说，科舍沃伊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都在这伙人中，而且俘虏们眼看就要押到鞑靼村了，——因此他们决定再多留一些时间。那些在第一次战斗中有亲人跟彼得罗·麦列霍夫一起被打死的哥萨克们特别坚持要会会科舍沃伊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

鞑靼村的步兵把步枪靠在谷仓的墙上，无精打采地交谈着，有的坐着，有的站着，有的在抽烟，有的在嗑葵花子；婆娘们、老头子和孩子们围在他们身边。全村的人都拥到街上来了，孩子们则趴在房顶上不停地观察着——是不是押来了？

终于有个孩子尖声叫起来：

“看见啦！押来啦！”

服役的人都急忙站起来，忙乱开了，响起了一阵嗡嗡的、活跃的谈话声，孩子们咚咚地迎着俘虏跑去。阿廖什卡·沙米利的寡妻还没有从丧夫的悲痛中平静下来，歇斯底里地哭号起来。

“敌人押到啦！”一个老头子低声说。

“打他们，打这些魔鬼呀！哥萨克们，你们还在那里傻看什么呀？！”

“审判他们！”

“他们杀死过咱们村的人！”

“把科舍沃伊和他的同伙吊死！”

达丽亚·麦列霍娃跟阿尼库什卡的老婆站在一起。她头一个从走近的、已经被打得不成样子的俘虏群中认出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

“押来一个你们村的人！你们快来欣赏欣赏这个狗崽子吧！快来跟他亲亲嘴吧！”司务长——押送队队长——压下越来越响的、乱哄哄的话声、婆娘们的叫喊声和哭泣声，在马上伸手指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沙哑地大嚷道。

“还有一个在哪儿呀？科舍沃伊·米什卡在哪儿？”

“牛皮小王”安季普挤进人群，一面从肩上摘下步枪背带，晃动的步枪枪托和刺刀乱撞着人们。

“你们村的人只有一个，再没有第二个啦。如果一个人咬一口，这一个也足够你们咬的啦……”司务长用红手绢擦着额角上的大汗，困难地把一条腿从鞍头上跨过来，说。

妇女们的尖叫声和哭号声越来越凶，气氛十分紧张。达丽亚钻进人群，挤到押送兵的跟前，看见离自己几步远的地方，在一匹押解兵骑的汗漉漉的马身子那面，正是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被打得像铁铸的脸。他那肿得出奇的、沾着凝结了干血的头发的脑袋，简直像一只竖着放的水桶。额角上的皮肤都鼓了起来，爆裂了，脸颊上闪着紫光，头顶上覆着一层像肉冻似的黏液，上面放着两只毛绒手套。看来，他把手套放在脑袋上，是为了遮太阳，不叫它晒着密密麻麻的伤口，挡苍蝇和在空中嗡嗡叫的蚊子。手套干在伤口上，也就留在脑袋上了……

他惊骇地四下张望着，一面寻觅，一面却又害怕看到自己的妻子或者幼小的儿子，如果他们在这里的话，他很想求求什么人，把他们领走。他已经明白，他是走不出鞑靼村了，他要死在这里了，但是他不想叫亲人看见他的死，心里越来越焦急地盼望着死神快点儿到来。他驼着

背，缓慢、艰难地扭动着脑袋，瞟着同村人的熟识的面孔，可是没有遇上一道怜悯、同情的目光，——哥萨克和婆娘们的目光都是那么阴险、凶恶。

他的褪了色的保护色衬衣已经碎得布缕都扎煞起来，每转动一下，就窸窣直响。衬衣上到处都浸满了褐色的血渍，绗得密密的红军战士棉裤、两只平脚掌的大脚和弯扭的脚指头上也都血渍斑斑。

达丽亚站在他的对面。仇恨涌到了喉头，悲痛和焦心地期待着马上就要发生的某种可怕的事情，使她喘不过气来，她盯着他的脸，怎么也弄不明白：他看到她了没有，认出她来了吗？

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仍旧是那么惊慌、激动地用一只雪亮的眼睛（另外一只已经肿得看不见了）在人群里寻觅，突然他的目光停在离他只有几步远的达丽亚的脸上，他像个喝得酩酊大醉的人，摇摇晃晃地向前跨了一步。由于失血过多头发晕，失去了知觉，但是当周围的一切都好像是不真实的，疼痛使他觉得天旋地转，眼睛里的光亮渐渐暗淡下去的时候，这弥留的时刻使他不安，于是他使出全身的力气，还是站稳了脚跟。

看到并认出了达丽亚之后，他往前跨了一步，晃了一下。某种有点儿类似笑意的神情浮现在他那原是坚毅的、而现在变得非常难看的嘴唇上。正是这类似笑意的怪相使达丽亚的心怦怦地跳得厉害；她觉得这颗心好像就在喉咙口上跳动似的。

她紧走到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跟前，急速、响亮地喘着粗气，脸色变得越来越苍白。

“哦，你好啊，亲家公！”

她那响亮而又热情的声调，以及声调中那种异常的口吻，使人群安静下来。

于是，寂静中响起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沙哑，然而坚定地回答：

“你好啊，亲家母达丽亚。”

“请你说说，亲爱的亲家公，你是怎样把你的亲家公……我的丈夫……”

达丽亚喘了一口气，用双手抓着胸膛。她说不出话来了。

一阵紧张、彻底的寂静；在这不祥的寂静中，就连站在人群最后的人们，也能清晰地听见达丽亚提出的问题：

“……你是怎样把我的丈夫，彼得罗·潘苔莱耶维奇，处死的？”

“不，亲家母，他不是我处死的！”

“怎么不是你处死的？”达丽亚的痛楚的呻吟声调提得更高，“不是你和米什卡·科舍沃伊处死哥萨克们的吗？不是你们？”

“不是，亲家母……我们……我没有杀死他……”

“那么是谁把他送到阴间的？喂，是谁？说呀！”

“当时后阿穆尔团……”

“是你！是你杀的！……哥萨克们都说，看到你在山坡上！你骑的是匹白马！该死的东西，你想赖吗？”

“我也参加了那次战斗……”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把左手艰难地抬到齐头那么高，扶了扶干结的伤口上的手套，说话的声调显得很犹豫，“我也参加了那次战斗，但是杀死你丈夫的不是我，是米哈伊尔·科舍沃伊。是他枪毙了你的丈夫。对亲家公彼得罗的死我是没有责任的。”

“你这个凶恶的敌人，那么咱们村里的人哪个是你杀死的？你自己把哪些人的孩子变成了讨饭的孤儿？”“马掌”雅科夫的寡妻在人群中刺耳地喊。

本来就紧张得要命的气氛霎时变得更加紧张了……响起了一片女人歇斯底里的哭泣、呼叫和“哭丧调”的号啕声。

事后达丽亚说，她也不记得怎么一来，她的手里就有了一支马枪，是谁塞到她手里的。但是正当妇女们号啕大哭的时候，她觉得手里有一

件异样的东西，她也没有看，手摸着，猜到是支步枪。她先是抓住枪筒，想用枪托去打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但是准星硌痛了她的手，于是她的手指头抓住枪栓，把步枪掉了个头，端了起来，对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右胸瞄准。

她看到，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背后的哥萨克们都闪到一旁去了，露出了谷仓灰色的原木围墙；她听到了惊恐的喊声："呸！你发昏啦！杀自己人哪！住手，别开枪！"人群像野兽似的警惕的期待、集中在自己身上的目光、为亡夫报仇的愿望都在推动她去行动。推动她去行动的还有突然产生的虚荣心。她觉得现在自己跟其余那些惊讶地、简直吓得魂不附体地望着她的婆娘们完全不同，也不同于那些正在等着看事情将如何结局的哥萨克们，因此她必须做出些不平凡的、特殊的、能使大家都大吃一惊的事情，——在所有这些复杂感情的推动下，她以惊人的速度盘算着采取思想深处早已决定的某种行动，对这种行动她本来是不愿意去想的，而且在眼前这一刹那也不可能去想的；她拖延了一会儿，小心翼翼地摸索着枪机，然后，突然连自己也觉得非常意外地猛力扳了一下。

后坐力推得她猛地摇晃了一下，射击声震聋了她的耳朵，但是她从眯缝得窄窄的眼缝里看到，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颤抖了一下的脸转瞬间——可怕地、不可挽回地变了样子，看到他把双手一张，又放了下去，好像准备从高空往水里跳似的，可是后来却仰面倒了下去；他的脑袋非常迅速地抽搐着，扎煞开的手指开始拼命地抓起土来……

达丽亚扔掉步枪，仍然还不能清楚理解，她刚才干了什么事情。她转过身，背朝着倒下去的人，用一种和她素日的天真样子极不相称的姿势理了理头巾，拢了拢披散下来的头发。

"他还在喘气哩……"有个哥萨克大献殷勤，赶忙给从他面前走过去的达丽亚让着路，说。

她回头看了看，也不明白人们在说谁和说什么，只听见一阵阵深沉的、仿佛不是从嗓子眼里而是从内脏里发出的、单调的、长长的、不时被垂死前的噎哽打断的呻吟。直到这时候，她才明白，这是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在呻吟，是她亲手打死的。她匆匆轻捷地走过谷仓，走向广场，少数几个人目送她离去。

人们的注意力又移到“牛皮小王”安季普身上。他好像在参加阅兵演习似的，迅速地只用脚尖沾地，跑到躺着的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跟前，不知道为什么还把拔出鞘来的日本造步枪刺刀藏在背后。他的一切动作都非常准确。他蹲下来，把刺刀尖朝着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胸膛扎下去，低声说：

“好啦，咽气吧，科特利罗夫！”然后又使劲儿把刺刀柄压了一下。

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死得缓慢、痛苦。生命很不情愿离开他那骨骼粗大、健壮的躯体。一直到扎了第三刀，他还在不住地张嘴，还从龇着的沾满鲜血的牙齿缝里透出拖着长腔的、沙哑的惨叫声：

“啊——啊——啊！”

“唉，你这个刽子手，滚你妈的蛋吧！”司务长，押送队队长推开“牛皮小王”，认真地眯起左眼，举起手枪瞄准。这一枪就像是发出了信号，那些还在审问俘虏的哥萨克们都动手打起他们来了。俘虏住四面乱跑。步枪声夹杂在人们的呼叫声中，显得那么单调、急促……

过了一个钟头，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回到了鞑靼村。一路上他拼命抽马，那匹马从霍皮奥尔河口镇跑出来，跑到两个村子之间，就倒毙在路上了。葛利高里自己扛着马鞍子，走到附近的一个村子里，在那儿换了一匹不怎么样的瘦马。所以来晚了……鞑靼村的步兵连已经顺着山岗往霍皮奥尔河口地区的村庄开去，向霍皮奥尔河口区的边界开去，那里正在跟红军骑兵师的部队进行战斗。村子里很安静，连个人影儿都没有。夜像黑色的雾一样笼罩了四周的山岗、顿河对岸、窃窃私语的杨树和白蜡树……

葛利高里骑进院子，走到屋里。没有灯光。蚊子在浓重的黑暗中嗡嗡叫着，堂屋角落里的圣像闪着暗淡的金光。葛利高里吸了一口自幼就熟悉的、自己家里令人激动的气味，问：

“谁在家呀？妈妈！杜妮亚什卡！”

“葛利沙！是你吗？”杜妮亚什卡的声音从内室里传出来。

一阵光脚板踏在地上的呱唧声，门缝当中出现了杜妮亚什卡白色的身影，她正在匆忙地系着衬裙。

“你们怎么睡得这样早？妈妈在哪儿？”

“我们这儿……”

杜妮亚什卡不做声了，葛利高里听见她激动短促的喘息声。

“你们这儿出什么事啦？俘虏早就押过去了吗？”

“打他们啦。”

“怎——么？……”

“哥萨克把他们打了一顿……噢噫，葛利沙！咱们家的达什卡，这个该死的东西……”杜妮亚什卡的声音里带着愤怒的哭声，“……她亲手把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杀死啦……朝他开了一枪……”

“你胡说些什么呀？”葛利高里惊讶地抓住妹妹的绣花衬衣的领子，喊道。

杜妮亚什卡的白眼珠上闪着泪花，葛利高里从凝结在她瞳人上的恐怖神情看出，他没有听错。

“那么米什卡·科舍沃伊呢？还有施托克曼呢？”

“俘虏群里没有他们。”

杜妮亚什卡简短地、不连贯地把打杀俘虏的情况和达丽亚的所做所为讲了一遍。

“……妈妈害怕，不敢跟她一起睡在家里，躲到街坊家去啦，达什卡不知道在哪儿喝得大醉回来……醉得像一摊烂泥。这会儿正在睡哪……”

“睡在哪儿？”

“在仓房里。”

葛利高里走进仓房，大敞开门。达丽亚正不害臊地撩起裙子，睡在地上。她摊开两只细胳膊，右颊上沾满了口水，闪闪发光，从张着的嘴里喷出浓烈的烧酒气味。她歪着脑袋，不舒服地躺在那里，左颊紧贴在地上，困难地呼呼喘着气。

葛利高里从来还没有体验过像现在这样渴望砍杀的感情。他在达丽亚的脑袋跟前站了几秒钟，气得直哼哼、摇晃，咬牙切齿，极端憎恶、仇恨地打量着这个横在地上的躯体。然后往前迈了一步，用钉着铁掌的靴后跟踩在达丽亚闪着两道高高的弯眉毛的脸上，沙哑地骂道：

“毒——蛇！”

达丽亚醉意懵懂地嘟囔着，哼哼起来，葛利高里双手抱住脑袋，刀鞘碰得门限叮当乱响，跑到了院子里。

他没有去见母亲，当天夜里就又返回前线去了。

第五十七章

红军的第八军和第九军在春泛开始前未能摧毁顿河军的抵抗，开过顿涅茨河去，不过一直还想在个别地区转入攻势。这些进攻大都以失败告终。战场上的主动权转到了顿河军指挥部手里。

五月中旬以前，南部战线并无显著变化。但是变化不久必将发生。根据还是由前任顿河军总司令杰尼索夫将军和他的参谋长波利亚科夫将军制定的作战计划，已经把所谓的“突击兵团”集结到卡缅斯克和白卡利特瓦河口镇地区。把新顿河军中受过训练的基干分子组成的过得硬的、经过考验的顿河下游的几个团，如贡多罗夫斯基、格奥尔吉耶夫斯基及其他一些团，都调到前线这一个地区来了。根据粗略的估算，这个突击兵团拥有一万六千步兵和骑兵、二十四门大炮和一百五十挺机枪。

按波利亚科夫将军的意图，这个突击兵团要协同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指挥的部队，向马克耶夫卡镇方面进攻，击溃红军第十二师，然后在第十三师和乌拉尔师的两翼和后方活动，挺进到顿河上游境内，与叛军连成一片，接着就进军霍皮奥尔河地区，使那些患了布尔什维主义症的哥萨克“恢复健康”。

顿涅茨河沿岸正在积极进行反攻和突破敌人阵线的准备工作。突击兵团由谢克列捷夫将军指挥。战场上的优势明显地转到顿河军方面。顿河军的新司令官西多林将军接替了克拉斯诺夫的走狗，退役的杰尼索夫将军的职务。他跟新选的哥萨克军长官阿夫里坎·博加耶夫斯基将军一样，主张与协约国合作。已经与英法军事代表团的代表们制定了向莫斯科进军和在全俄罗斯境内消灭布尔什维主义和苏维埃政权的宏伟计划。

许多装载着武器的运输舰开到了黑海沿岸的各个港口。远洋巨轮不仅运来了英国和法国的飞机、坦克、大炮、机枪和步枪，而且还有拉车的骡子，以及因与德国讲和而跌了价的粮食和军装。一捆捆深绿色、钉着有直立不列颠狮子花纹铜扣的英国马裤和直领上衣，堆满了新俄罗斯克的仓库。处处的堆栈都被美国面粉、砂糖、巧克力和葡萄酒给撑破了。被布尔什维克的顽强生命力吓昏了的资本主义的欧洲慷慨地把协约

国军队没有来得及向德国人倾泻完的那些炮弹和枪弹全都送到南俄罗斯来了。国际反动派企图扼杀失血过多的苏维埃俄罗斯……英国和法国的军事教官们来到顿河和库班，教授哥萨克军官和邓尼金的志愿军军官驾驶坦克和英国大炮的射击技术，他们已经预闻到向莫斯科进军的胜利号声……

可是这时候在顿涅茨一带，爆发了许多决定红军一九一九年进攻取得胜利的一系列事件。

毫无疑问，红军进攻失败的根本原因，是由于顿河上游哥萨克的暴动。在三个月的时间里，暴动像烂疮一样，腐蚀了红军前线的后方，军队要频繁地调动，妨碍了对前线的武器弹药和物资的不间断供应，往后方运送伤病员也困难重重。仅仅从红军第八军和第九军就抽调了约二万兵力去镇压暴动。

共和国的革命军事委员会由于不了解暴动的真正规模，所以未能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去镇压暴动。起初只派一些杂牌队伍和分队（如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军官学校派出了一支有二百人的队伍）、一些兵员不足的部队和人数不多的部队去阻挡，但是杯水车薪，无济于事。一些零星的红军部队包围了直径已达一百九十公里的暴动地区，各自为战，没有统一的作战计划，所以尽管跟叛军作战的部队已多达二万五千人，但收效甚微。

十四个补充连和几十支阻拦部队，相继调去封锁暴动地区；从坦波夫、沃罗涅什和梁赞派来了一些学生军。一直等到暴动的规模越来越大，叛军已经用从红军手里夺得的大炮和机枪武装起来的时候，红军第八军和第九军才各自从所属部队中抽调出一个配备了炮兵和机枪队的师进行扫荡。叛军受到了严重的损失，但是并没有被打垮。

顿河上游大火的火星蔓延到邻近的霍皮奥尔河地区。这里在军官们的指挥下，发生了几次人数不多的哥萨克暴动。阿利莫夫中校在乌留平斯克镇网罗了相当可观的一批哥萨克和潜逃的军官。暴动原定在五月一日夜里发动，但是阴谋被及时发觉。阿利莫夫及其部分同谋者在普列奥布拉任斯克镇属的一个村庄里被捉获，由革命军事法庭判决枪毙，暴动由于被及时地砍去了脑袋而平息下去。因此，霍皮奥尔河地区的反革命

分子未能与顿河上游地区的叛军联合起来。

切尔特科沃车站本来驻有几个红军混成团，五月初，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军官学校的支队开到这里下车了。切尔特科沃站是直接与叛军战线的西部地区毗邻的东南铁路终端车站之一。这时候，米古林斯克、梅什科夫斯克和卡赞斯克等镇的哥萨克，正以大量的骑兵集结在卡赞斯克镇地区的边界上，与改取攻势的红军各部队进行殊死的厮杀。

车站上传开了这样的谣言，说哥萨克已经包围了切尔特科沃，而且立刻就要发动进攻了。虽然这里离前线不下五十俄里，而且前面还有红军部队守卫，如果哥萨克真的突破了战线，也一定会通知——但是车站上却乱成一片。排好队的红军部队也乱了营。教堂后面的什么地方，喊出了响亮的口令："执枪！"人们开始沿街奔跑，乱窜。

原来是一场虚惊，把从马尼科沃镇向车站开来的一个红军的骑兵连当成哥萨克了。学生军和两个混成团向卡赞斯克镇方面开去。

过了一天，刚刚开到的喀琅施塔得团几乎全部被哥萨克歼灭了。

哥萨克们在跟喀琅施塔得团第一次交手后，就进行了夜袭。喀琅施塔得团不敢冒险去占领叛军放弃的村落，派出岗哨和潜伏哨以后，就在草原上宿营。半夜里，几个哥萨克连包围了这个团，进行了猛烈的射击，广泛使用了不知道是谁发明的制造恐怖的办法——敲打大块的木头响板。夜里叛军敲打这种响板冒充机枪扫射：这响板发出的声音跟真正的机枪射击声是很难分辨的。

于是，当被包围的喀琅施塔得团的战士们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里听到无数"机枪"哒哒的扫射声、自己哨兵慌乱的射击声、哥萨克的呐喊呼号声，以及越来越近的骑阵马蹄的轰鸣声，就向顿河边冲去，冲破包围圈，来到河边，但是被骑兵的冲锋打得落花流水。全团只活下来几个能游过春水泛滥时宽阔的顿河的人。

五月，红军新的增援部队开始从顿涅茨方面向叛军战线开来。第三十三库班师开来了，这时，葛利高里·麦列霍夫才第一次真正感觉到打击的全部力量。库班师毫不停留地追逐着他的第一师。葛利高里节节败

退，放弃了一个又一个的村庄，向北面的顿河退去。在奇尔斯克边境上、卡尔金斯克附近，他停留了一天，后来在敌人的优势力量压迫下，不仅被迫退出了卡尔金斯克，而且不得不火急请求派来增援部队。

第五十八章

他一大清早就到了维申斯克。

满潮的顿河水已经开始退落。空气里洋溢着杨树花清新、黏腻的甜蜜气味。顿河岸上水灵、碧绿的橡树叶子朦胧地沙沙响着。冰雪融完、已经露出的田埂上冒着热气。田埂上已经长出了尖尖的嫩草，低洼的地方的积水，波光涟漪，水牛在哞哞地叫，虽然太阳已经升起来了，但是洋溢着淤泥和青苔气味的潮湿空气中，蚊子还在成群地嗡嗡飞鸣。

司令部里，一架旧打字机在嗒嗒地响着，屋子里人很多，烟雾腾腾。

葛利高里看到库季诺夫正在干一件很奇怪的事儿：他没有理睬轻轻走进来的葛利高里，表情严肃、若有所思地在扯一只捉到的大绿豆蝇的腿。扯完了，握在枯瘦的拳头里，放到耳朵边，聚精会神地歪着脑袋在倾听苍蝇忽而低沉、忽而尖细的营营声。

一看到葛利高里，他就厌恶、生气地把苍蝇扔到桌子底下，手巴掌在裤子上蹭了蹭，懒洋洋地倒在一张靠背已经磨得锃亮的沙发上。

“请坐，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

“你好啊，司令！”

“唉，好倒是好啊，不过正像俗话说的，就怕好景不常啊。来，说说，你那儿怎么样？还在进攻你哪？”

“全线进攻！”

“在奇尔河岸站住脚啦？”

“又能支持多久啊？全靠卡赞斯克人拉了兄弟一把。”

“事情是这样的，麦列霍夫，”库季诺夫把自己高加索式腰带上的软带条缠到手指头上，装出在仔细打量发黑的银带扣的样子，叹了口

气，“看来，咱们的事业还要更糟。顿涅茨河一带好像要出什么事情。可能是我们的人在穷追猛打红军，冲破他们的防线，也可能是他们认识到咱们是他们的心腹之患，所以决心要把咱们卡死。”

“士官生那边有什么消息吗？最近来的那架飞机带来些什么消息？”

“没有什么新玩意儿。老弟，他们是不肯把自己的战略计划告诉咱们的。西多林——老弟，他是个行家！休想一下子就弄清他葫芦里装的是什么药。他们有这样的计划——突破红军的防线，来支援我们。答应帮助我们。但是诺言——并非总要兑现的。而且突破防线——谈何容易噢。本人深有体会，我自己就跟着布鲁西洛夫将军这么干过，咱们怎么知道，红军在顿涅茨方面究竟有多大的兵力？也许他们从对付高尔察克的战线上撤下几个军团，塞到这儿来了呢？咱们是眼前一片漆黑！自己鼻子以外，什么都看不见！”

“那你想跟我谈什么呀？开什么会呀？”葛利高里无聊地打着呵欠问。

他倒不为暴动的结局伤心。这件事不知道为什么并不使他动心。他天天就像拉着石磙子在场院打场的马，心里总在围着这个问题打转转儿，转来转去最后横下一条心：“现在已经是没有法子使我们跟苏维埃政权讲和啦，我们双方使彼此流的血太多啦，而士官生的政权现在是在顺着毛儿摩挲我们，然后再戗茬儿抽我们。滚他妈的吧！怎么个结局都行啊！”

库季诺夫打开地图，依然不正眼看葛利高里，解释说：

“你没有出席，我们开过一次会，决定……”

“你跟谁开会啦，是跟那位公爵老爷吗？”葛利高里想起了去年冬天在这间屋子里开的那次会和那位高加索中校，就打断他的话问。

库季诺夫皱起眉头，神色黯然。

“他已经不在人世了。”

“这是怎么回事？”葛利高里精神抖擞地问。

“难道我没有告诉你吗？格奥尔吉泽同志被打死啦。”

“嗐，他跟咱们哥儿们是什么同志呀……当他还穿粗皮短皮袄的时候，是咱们的同志。等到咱们一旦跟士官生联合，——那可不得了——如果他还活着，第二天他就会胡子抹上油，娇贵得不是把手伸给你啦，而是这样，你看哪，伸给你一个小手指头儿。”葛利高里跷起一个又黑又脏的手指头，闪着白亮的牙齿，哈哈大笑起来。

库季诺夫的脸色更加阴沉。目光和声调里都露出明显的不满、遗憾和压抑的愤恨神情。

“这有什么好嘲笑的？对别人的死亡是不应该嘲笑的。你简直变成傻瓜伊万[1]啦。一个人被打死了，而你却高兴地说：‘打死得越多越好！’”

库季诺夫的比喻葛利高里听着有点儿不舒服，但是并未形之于色；他笑着回答说：

“一点儿不错，这伙人我认为：‘打死得越多越好。’我对这些脸白手嫩的人毫不同情。”

“就这样，他被打死啦……”

“是在战斗中吗？”

“怎么说呢……这是桩无头案，一时难于弄清楚。他本来是按我的命令，留在辎重队里的。是啊，他跟哥萨克们的关系搞得好像不很融洽。在杜达列夫斯克附近发生了战斗，他所在的那个辎重队离火线约有两俄里。格奥尔吉泽坐在马车辕上（哥萨克们是这样对我说的），巧得很，一颗流弹正打在他的太阳穴上，就一命呜呼了。一定是这帮哥萨克混蛋把他干掉的……”

“把他干掉了，他们做了件好事！”

“你算了吧！不要再挑拨是非啦。”

“别生气。我这是说着玩哪。”

“有时候，你的玩笑开得太过火……你就像斗牛：在哪儿吃，就在那里拉尿，弄得一塌糊涂。照你的意见，就应该杀死军官？又要闹什么‘打倒肩章’啦？葛利高里，你也应该学聪明点儿啦！要是非得瘸腿的话，最好能就瘸一条，留一条走路呀！”

“别扯啦，接着往下讲吧！”

“还有什么可讲的哟！我知道，是哥萨克们把他打死的，就到那儿去，想跟他们说说心里话。我说：‘狗崽子们，你们又在重操旧业啦？你们又开始对军官开枪了，是不是太早啦？去年秋天你们也枪杀过军官，可是后来怎样，你们吃了多少苦头，又用得着要军官啦。是你们亲自跑来，跪着苦苦哀求：“你就担任头领，指挥我们吧！”现在又旧病复发啦？’是的，我把他们羞辱了一番，臭骂了一顿。他们全都矢口否认，说：‘我们可没有杀他，没有的事！’可是我从他们眼睛里看得出……是他们把他干掉的！对他们这些人，你有什么办法呢？你往他们眼睛里撒尿，他们却认为是天降甘露。”库季诺夫怒冲冲地揉着皮带，脸涨得通红，“他们杀了一个有学问的人，现在我没有他，就像失去了左右手。还有谁能制定作战计划？还能跟谁商量商量呢？跟你只能胡扯一通，一牵涉到战略策略问题，咱们全都是废物。谢天谢地，彼得罗·博加特廖夫飞来啦，要不然连商量商量的人都没有……唉，好啦，见他的鬼吧，不说啦！目前的问题是：如果我们的人不能在顿涅茨方面突破敌人的防线，那么咱们在这儿是守不住的。我们决定照以前谈过的办法干，用全部兵力——三万人——进行突围。将来如果你被打得顶不住啦，就退到顿河边上去。咱们把右岸从霍皮奥尔河口到卡赞斯克镇一带让给敌人，在顿河岸上挖壕死守，进行防御战……”

有人在没命地敲门。

“谁呀？请进！”库季诺夫喊道。

第六旅旅长博加特廖夫·格里戈里走了进来。他那健康的红脸上闪着汗水的光亮，两道红褐色的眉毛怒冲冲地朝上拧着。没有摘下汗水湿透了顶的制帽，就在桌边坐下。

“干什么来啦？”库季诺夫面带矜持的笑容，看着博加特廖夫问。

“给我子弹。”

“已经送去啦。你还要啊？你以为我这儿有造子弹的工厂哪？”

“你送去多少啊？每个弟兄一粒子弹，就够了吗？敌人用机枪扫射，而我们却只能弯着腰，到处躲藏。这能叫打仗吗？这简直……只能叫人痛哭！就是这么回事儿！……”

“你等等，博加特廖夫，我们这儿正在商量重大的问题，”但是一见博加特廖夫站起身要走，就又补充说，“等等，你别走，这对你也不保密……好，麦列霍夫，咱们书归正传，如果我们在河这岸也守不住，那就突围。扔掉那些不属军队编制的人，扔掉全部辎重，步兵乘马车，带上三个炮兵连，向顿涅茨方面突围。我们想请你当先锋队，你不反对吧？”

“我怎么都行。可是咱们的家属怎么办呀？姑娘、婆娘和老头子们都要完蛋啦。”

“是要完蛋。不过只叫他们完蛋，总比连咱们一起统统完蛋要好些。”

库季诺夫的嘴角耷拉下去，沉默了半天，然后从桌子上抓起一张报纸。

“是的，哪，还有一件新闻！他们的总司令亲自来指挥战斗啦。听说他正在米列罗沃，或者是坎捷米罗夫卡。好啊，来收拾咱们啦！”

“是真的吗？”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将信将疑地问。

“真的，真的！请你看看这个。这是卡赞斯克人给我送来的。昨天早晨，我们的侦察兵在舒米林斯克镇遇上了两个骑马的人。两个都是红军军事学校的学员。哥萨克们把他们砍了；其中一个，看样子，已经不很年轻，据说，可能是个什么委员，从他的文件袋里搜到了这份报纸，叫作什么《征途》，是本月十二日出版的。这份报纸把咱们描写得真是妙

极啦！”库季诺夫把报纸递给麦列霍夫，报纸的一角已经被撕去卷烟了。

葛利高里迅速地把上面用化学铅笔画出的标题扫了一眼，开始读起来：

后方的暴动

部分顿河哥萨克的暴动已经持续了好几个星期。这次暴动是由邓尼金的爪牙——反革命军官们——一手煽动起来的。暴动受到了哥萨克富农的支持。富农又把相当数量的哥萨克中农拉了进去。在某些场合，哥萨克遭受苏维埃政权个别代表人物不公正的待遇，这是完全可能的。邓尼金的爪牙巧妙地利用了这一点，煽起叛乱的大火。白卫军的走狗们在暴动地区假装拥护苏维埃政权，这样就更易取得哥萨克中农的信任。这样，反革命的欺骗、富农的切身利益和哥萨克群众的愚昧暂时在南方战线我军的后方汇合在一起，酿成了这次非常荒唐的、罪恶的叛乱。在战士的后方发生叛乱就像在工人的背上长了个脓疮。为了继续战斗，为了保卫苏维埃国家，为了打垮邓尼金一伙地主匪徒，必须有一个可靠的、工农友好合作的、安定的后方。因此目前最重要的任务，就是消灭顿河地区的叛乱，肃清叛乱分子。

中央苏维埃政府命令在最短的期限内解决这个问题。为了支援正在歼灭无耻的反革命叛乱的清剿部队，已经派来并将源源不断地派来勇敢善战的增援部队。许多优秀的组织工作者正纷纷赶到这里来，完成这一紧急任务。

一定要消灭叛乱。我们的红军战士应该清楚地认识到，维申斯克、叶兰斯克或者布坎诺夫斯克镇的叛乱分子都是白卫军将军邓尼金和高尔察克的直接帮凶。暴动越是拖延下去，双方的牺牲就越大。减少流血的办法只有一个，就是给敌人以迅速的、毁灭性的一击。

必须结束叛乱。必须切开背上的脓疮，用烧红的铁棍去烫这个疮口。只有这样，南方战线才能腾出手来给敌人以致命的打击。

葛利高里读完了报纸，阴郁地冷笑了一声。这篇文章使他非常气恼。“他们大笔一挥，就把我们和邓尼金拴在一起啦，成了他的帮凶……”

“喂，怎么样，妙吧？要用烧红的铁棍来烫咱们哩。哼，咱们还得看看，究竟谁烫谁哩！对吗，麦列霍夫？”库季诺夫等了一会儿，没得到回答，就转向博加特廖夫，“要子弹吗？给你！每名骑兵发三十粒，全旅都发。够了吗？……到弹药库去领吧。军需处长会给你开领弹药的证明的，找他去吧。博加特廖夫，你要多用马刀，多用点儿计谋，好哇！”

“从癞羊身上就是揪下一团毛也是好的！”兴高采烈的博加特廖夫笑着，道过别，走了出去。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和库季诺夫谈完有关向顿河撤退的事项以后，也告辞了。临别时，他问：

“一旦我把全师都撤到巴兹基的时候，那我们用什么渡河呢？”

“亏你想得出来！全体骑兵都可以洑水过河。你在哪儿见过骑兵还用乘什么渡河呀？”

“你要明白：我师里顿河沿岸的人并不多。而且奇尔地区的哥萨克也是些不会洑水的人。他们一辈子都生活在草原上，怎么会洑水呀？他们大多数都是一下水就要沉底儿。”

“他们可以拽着马洑过来。从前，演习时候，就这样洑过水，跟德国人打仗的时候，也曾有过这样的事儿。”

“我说的是步兵。”

“有渡船。我们准备些小船，请放心好啦。”

“老百姓也要坐船过河啊。”

“我知道。”

“你要保证大家都能过河，否则，那时候我就要你的小命！可不能把老百姓留下，这可不能开玩笑啊。”

“我一定办到，一定要办到！”

“大炮怎么办？”

“把臼炮炸掉，三英寸口径的弄到这儿来。我们弄几只大船，把炮兵连渡到这岸来。”

葛利高里从司令部里走出来，脑子里一直还在想着刚才谈过的那篇文章。

“他们把我们称作邓尼金的帮凶……可是我们究竟是什么货色呢？正是帮凶，一点儿也不冤枉。真理刺痛了眼睛……”他想起了“马掌”雅科夫

生前说过的话。那是在卡尔金斯克，有一天葛利高里很晚走回住所的时候，顺便去看看住在广场上一座房子里的炮兵们；他在门洞里的垫子上擦着脚，听见“马掌”雅科夫不知道正在和谁争论，他说：“你说咱们现在独立了吗？哪个政权也管不了咱们了吗？唉！你的肩膀上长的不是脑袋，而是个不能吃的老倭瓜！告诉你吧，咱们现在是没有家的野狗：有时候狗得不到主人的欢心，或者是因为淘气，从家里跑出去了，可是跑到哪儿去呢？不能到狼群入伙——一是因为有点儿害怕，二是狼这玩意儿是野兽世家，可又不敢回到主人家去——怕为淘气挨打。咱们现在就是这个样子。你记住我的话：咱们会把尾巴像鞭子似的夹在肚皮底下，爬到士官生那儿去，央求说：‘老兄们，请收留下我们吧，行行好吧！’准会有这一天！”

葛利高里自从在克利莫夫卡战役中砍死了几个水兵以后，一直处在一种冷漠无情的心理状态中。一天总是耷拉着脑袋，笑也不笑，一点儿高兴的样子也没有。有那么一天，突然对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被害感到非常痛苦，惋惜，但是后来连这也都消失了。于是他生活中惟一留下的东西（至少他自己觉得是这样），就只有正死灰复燃的、不能抑制的对阿克西妮亚的热爱。只有她在向他招手，就像在秋天寒冷的黑夜里，草原上遥远的、颤抖的篝火在向旅人招手一样。

就是现在，他从司令部往回走着，又想起了她，心里想：“我们突围出去，那她怎么办呢？”于是没多加考虑，就断然决定，“叫娜塔莉亚带着孩子和母亲留下来，我把阿克秀特卡带走。我给她一匹马，叫她跟着我的司令部一起走。”

他渡过顿河，到了巴兹基村，回到住所，从笔记本上撕下一张纸，写道：

“克秀莎，我们也许不得不撤退到顿河左岸，那你就扔掉一切财物，到维申斯克去。到那里去找我，跟我在一起。”

葛利高里用樱桃酱把信封好，递给普罗霍尔·济科夫，满脸通红，皱着眉头，装出一副严肃的样子，掩饰自己的窘态，说：

“到鞑靼村跑一趟，把这封信交给阿司塔霍娃·阿克西妮亚。你要偷

偷交给她，不要让……喏，譬如说，别叫我家里的任何人看见。明白了吗？最好是夜里送给她。不要回信。还有：我给你两天假。好，去吧！”

普罗霍尔走去备马，但是葛利高里忽然又想起一件事，把他喊了回来。

“顺便到我家里去一趟，告诉我母亲或者娜塔莉亚，叫她们趁早把衣服和其他贵重的东西运到河那岸去。把粮食埋了，牲口也洑水赶过顿河。”

[1] 傻瓜伊万是俄罗斯民间故事中经常出现的人物。

第五十九章

五月二十二日，整个右岸的叛军开始撤退。有些部队是且战且退，在每个村头上都要抵挡一阵。草原地带各村的老百姓都惊慌万状，向顿河岸边涌去。老头子和婆娘们套上家里所有的车辆，把箱子、家具、粮食和孩子都装到车上。从牲口群和羊群里挑出了些牛羊，顺大道旁边赶着。庞大的辎重队走在军队的前头，向顿河沿岸的村庄滚滚撤去。

根据总司令部的命令，步兵提前一天开始撤退。

鞑靼村的步兵和维申斯克的外来户战斗队，五月二十一日从霍皮奥尔河口镇的切博塔廖夫村撤了出来，一气走了四十多俄里，就在维申斯克镇的大鱼村停下来宿营。

二十二日，从大清早起，苍白的雾气就遮蔽了天空。雾蒙蒙的天空连一片云也没有，只是在南边顿河沿岸群山顶上，在日出以前，浮出了耀眼的粉红色的云片。伸向东方的那边好像是鲜血染的似的，闪着紫红色的光芒。太阳从左岸被露水浸凉的沙丘后面升了上来，云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秧鸡在牧场上尖声叫着，尖翅膀的鱼鹰像一团团的蓝色的棉絮，落到顿河浅滩地方的水里，再飞向高空的时候，贪婪的嘴里叼着银光闪闪的小鱼。

到中午时分，天气却变成五月里少见的炎热。就像是大雨将至那样闷热。逃难的车队在黎明以前，就从东方沿顿河右岸向维申斯克滚滚而来。黑特曼大道上车声辚辚。从山上一直到河畔的草地是一片马嘶、牛叫和人语声。

维申斯克的外来户战斗队，大约有二百名战士，一直还在大鱼村没有动。上午十点钟收到维申斯克传来的命令，叫战斗队转移到大雷村去，在黑特曼大道和街道上设置岗哨，拦截所有逃往维申斯克的役龄哥萨克。

逃往维申斯克的难民车辆，像潮水似的涌到了大雷村。浑身尘土，被太阳晒黑的婆娘们赶着牲口，骑马的人走在大道两旁。车轮的吱扭

声、马嘶声、牛羊的鸣叫声、孩子的哭号声、车上拉着一同撤退的伤寒病人的呻吟声，冲破了这个隐蔽在无数樱桃园里的小村肃穆的寂静。这片奇异的声调、混杂成一体的喧声使村子里的狗都把喉咙叫哑了，已经不再像最初那样，扑向每一个行人，从胡同里就跟着大车跑，为了解闷儿，一直把车辆送出很远，才算罢休。

普罗霍尔·济科夫在家里住了两天，把葛利高里的信交给阿克西妮亚·阿司塔霍娃，并把口信转达给伊莉妮奇娜和娜塔莉亚，五月二十二日就离开家去维申斯克。

他盘算着在巴兹基可以遇上自己的连队。但是大炮的轰隆声隐约地传到顿河边来，这炮声好像在不远的奇尔河沿岸什么地方响。不知道为什么，普罗霍尔很不愿意到进行战斗的地方去，他决定到巴兹基，在那里等候葛利高里率领第一师退到顿河边来。

一路上，直到大雷村，普罗霍尔都是慢腾腾地走着，许多逃难的车辆都追过他去。他不慌不忙地，几乎一直是缓步而行。他用不着去急赶。从鲁别任村起，他就跟着不久前才组建的霍皮奥尔河口团的司令部一同走起来。

司令部的人分乘一辆轻便马车和两辆四轮马车。车后拴着六匹鞴着鞍子的马。一辆四轮马车上装运的是文件和电话机，那辆轻便马车上拉着一个受伤的、上了些年纪的哥萨克，还有一个瘦得可怕的、鹰钩鼻子的人，戴着灰色羊皮军官帽子的脑袋总是离不开马鞍褥子。看来，他是伤寒病刚好。躺在车上，把军大衣一直裹到下巴颏；突出的苍白的额角上、闪着晶莹的汗珠的瘦削的鼻子上落满了尘土，但是还一直在要求用暖和东西把他的脚裹好，他用粗大的、青筋嶙嶙的手擦着额上的汗珠，不住地在骂：

“你们这些混蛋！畜生！风直吹我的脚，你们听见了没有？波利卡尔普，你听见了吗？给我用毯子盖上！我是个强壮的人，有用的人，可是现在……”他用一种陌生的、像所有大病初愈的人的严厉目光打量着四周的景物。

那个名叫波利卡尔普的人，是个身材高大英俊的年轻旧教徒，马走

着，就跳下来，走到马车跟前。

“您这样会着凉的，萨莫伊洛·伊万诺维奇。”

“盖上，跟你说啦！”

波利卡尔普驯顺地执行了命令，就走开了。

“他是什么人？”普罗霍尔眼睛看着病人，问他。

“梅德维季河口镇的军官。他在我们司令部工作。”

霍皮奥尔河口地区秋科夫诺、博布罗夫斯基、克鲁托夫斯基、济莫夫诺及其他各村的难民也都跟着司令部一起走。

“喂，你们这是他妈的往哪儿逃啊？”普罗霍尔问一个坐在装满各种家具的四轮大车上的难民老头子。

“我们想去维申斯克。”

“派人请你们去维申斯克啦？”

“亲爱的，请是没有请我们去，可是谁愿意等死呢？你要是大难临头，恐怕也要逃的。”

“我是问，你们为什么要往维申斯克跑？你们就近在叶兰斯克过河到对岸去，不是更快吗？”

“坐什么过河？人们都说，那儿没有渡船。”

“那么到维申斯克去坐什么呢？他们会把渡船让给你去运这些破烂儿？把军队扔在岸上，倒用渡船去渡你们和大车过河吗？老大爷，你们真够糊涂啦！你们也不知道自己是上哪儿去，干什么，瞎撞一气。喂，你车上堆了些啥玩意啊？”普罗霍尔走到一辆大车跟前，用鞭子指着那些包袱，气哼哼地问。

“杂七杂八，什么都有！衣裳、马套、面粉，过日子用的、种地用的，样样俱全……什么都不能扔呀。否则等回来的时候，就只好守着一

座空房子了。所以我才套上两匹马和三对牛，把能装上的东西都装上，叫婆娘们坐上车，就走啦。好人哪，要知道这些东西都是辛辛苦苦地干了一辈子挣来的，流泪流汗挣来的，怎么舍得扔掉噢？如果可能的话，我连屋子也要带着走呢，免得落到红党手中，这些该死的东西！”

“好吧，譬如说，你干吗把这个大筛子也带着走啊？还有些椅子，你带着它们有什么用处？红党根本用不着这些东西。”

“可是也不能留下呀！唉，你真是个怪人……要是留下的话，他们不是把它毁了，就是烧了。不，我不能叫他们打我手里发什么财。叫他们吃点苦头儿吧！我把什么都拉个一干二净！”

老头子朝那两匹体壮膘肥、懒洋洋地挪动着蹄子的马挥了一下鞭子，掉过身来，又用鞭子把指着在后面走的第三辆牛车说：

“你看那个包着头巾赶牛车的姑娘，——那是我的闺女。她那辆车上装着一只母猪和几只小猪。母猪本来怀着崽，大概是我们捆它和装车的时候，把它伤了，所以夜里就下小猪了，干脆就在车上下崽啦。你听，小猪崽在叫哪！不，红党别想在我身上发洋财，见他们的鬼去吧！”

“老大爷，你可别在渡船旁边碰上我！”普罗霍尔恶狠狠地盯着老头子大汗淋漓的宽脸说，“你要是碰上我，我就把你的母猪、猪崽和所有的财物都扔到顿河里去！”

“这是为什么呀？”老头子大为惊骇地问。

“这是为了别人都在牺牲，什么都丢了，可是你这个老鬼，却像只蜘蛛一样，什么都要随身拖着走！”平常总是那么温顺、安稳的普罗霍尔突然喊叫起来，“这些可恶的粪虫……我恨透啦！就像往我心里插了一把尖刀一样！”

“走吧！快走吧！”老头子哼哼着扭过身去，怒冲冲地说，“遇上了这么个长官，他要把别人的东西都扔到顿河里去……我把他当成好人……我的儿子是个司务长，现在带着连队阻拦红军哪……请你赶快往前走吧！用不着见了别人的东西眼红！自个儿多积攒点儿，就不会见了别人的东西眼红啦！”

普罗霍尔催马驰去。小猪在后面吱儿吱儿刺耳地尖声叫个不停，母猪惊慌地哼哼起来，小猪的尖叫声像锥子似的刺进他的耳朵。

“这是他妈的什么东西？哪儿来的小猪啊？波利卡尔普！……”躺在马车上的军官痛苦地皱着眉头，几乎要哭出来，大声喊。

“从牛车上掉下来一只小猪，车轮把它的腿轧断啦。”骑马来到跟前的波利卡尔普回答说。

“去告诉他们……去，告诉小猪的主人，叫他把小猪宰掉。就说，这儿有病人……已经难过得要命，又弄些猪来乱叫。快去！骑马去！”

普罗霍尔来到轻便马车旁边，看见那个鹰钩鼻子的军官正在皱着眉头，目光呆滞地听小猪叫，看到他正竭力想用自己的灰色羊皮帽子捂严耳朵……波利卡尔普又跑了回来。

“他不肯宰，萨莫伊洛·伊万内奇。他说，小猪的腿会长好的，如果长不好的话，晚上再杀掉它。”

军官气得脸色苍白，费了很大的劲，抬起身来，坐在马车上，两条腿耷拉着。

“我的手枪在哪儿？勒住马！小猪的主人在哪儿？我叫他知道点儿厉害……在哪辆车上？”

那个会过日子的老头子终于被迫把小猪宰掉了。

普罗霍尔笑着，策马跑去，追过了霍皮奥尔河口人的车队。前面，离他们约一俄里远的大道上，又有一支新的车队和骑马的人。大车至少有二百辆，骑马的人，则稀稀拉拉——约有四十个。

“渡船旁边准要大乱一场！”普罗霍尔心里想。

他追上了大车队。一个娘儿们骑着一匹漂亮的深棕色儿马，从行进中的车队前部，迎面向他飞跑过来。跑到普罗霍尔跟前，勒住了马。她骑的那匹马鞴着一副富丽堂皇的鞍子，胸带和笼头闪着银光，鞍翅也没有一点儿磨损的痕迹，上等皮子的马肚带和鞍褥子都锃光透亮，小娘儿

们熟练、矫健地骑在马上，强有力的、黝黑的手里紧攥着理得整整齐齐的缰绳，但是那匹高大的战马，显然很看不起自己的女主人；它大瞪着赤红的大眼珠子，拧着脖子，露出黄色的牙床，总想去咬娘儿们那从裙子下面露出来的滚圆的膝盖。

女人头上裹着一条新洗过的、已经从深蓝变成浅蓝色的头巾，一直裹到眼睛。她把头巾角儿从唇边拨开，问：

“大叔，你追上来时没有见到几辆拉着伤兵的大车吗？”

“我追过的大车太多啦。怎么？”

“唉，倒霉透啦，”女人拉着长声说，“我找不到我的丈夫啦。他本来是跟着野战医院从霍皮奥尔河口出发的。他的腿受了伤。现在似乎是化脓了，他求村子里的人给我带信，要我给他把马送去。这就是他骑的马，”娘儿们用鞭子往挂着汗珠儿的马脖子上打了一下，“我鞴上马，赶到霍皮奥尔河口，但是医院已经不在那儿，撤走了。于是我就追啊，追啊，可是怎么也找不到他。”

普罗霍尔欣赏着哥萨克女人的漂亮的小圆脸儿，高兴地听着她那音色柔和的女低音，格格地笑着说：

“哎呀，我说大嫂子啊！干吗要找你的丈夫呀！叫他跟着医院走就是啦，你长得这么漂亮，还有这么一匹好马做嫁妆——谁都愿意娶你做老婆！连我都想试一试。”

女人勉强笑了笑，弯下丰满的身段，把裙子边向裸露出来的膝盖上拉了拉。

“你别打哈哈，告诉我，有没有遇到过医院？”

“你看那个车队里，既有病人，又有伤员。”普罗霍尔叹了口气，回答说。

女人把鞭子一扬，她那匹马单用后腿来了个大转身，腿裆里的汗沫白光一闪，小跑起来，然后脚步错乱地飞奔而去。

大车队缓缓地往前移动着。牛懒洋洋地摇晃着尾巴，赶开嗡嗡叫的牛虻。热得要命，大雷雨前的天气是那么沉闷，简直叫人喘不过气来，连道旁低矮的向日葵嫩叶都被晒得卷了起来，枯萎了。

普罗霍尔又和逃难的人们的车队走到一起。青年哥萨克竟是那么多，使他大吃一惊。他们有的是从自己的连队掉队的，有的干脆就开了小差，找到自己的家属，跟他们一起向渡口走去。有些把战马拴在车后，躺到车上，跟娘儿们聊着，哄着孩子；另一些骑在马上，步枪和马刀都照旧背在身上。“他们扔下部队，逃难啦。”普罗霍尔打量着这些哥萨克，心里断定。

到处都是马汗和牛汗的气味、大板车的木头被太阳蒸晒的气味、家什和润滑大车轴的黑油气味。牛大喘着粗气，没精打采地走着。口水像花线似的从它们伸出的舌头上垂下来，一直拖到大道的尘土上。车队以每小时四五俄里的速度往前移动着。那些马拉的车辆也不比牛车走得快。但是等到南边遥远的什么地方响起隐约的炮声，马上一切都紧张起来了：双套和单套马拉的大车搅乱了车队的秩序，从长长的行列里冲到旁边去。马小跑起来，鞭子直闪晃，响起一片南腔北调的吆喝声：“喔，快跑啊！”“喔——喔，鬼儿子！”“跑啊！”树枝和鞭子往牛背上噼噼啪啪地抽去，车轮的辚辚声更热闹了。恐怖中一切都加快了速度。一团团炎热、浓重的灰色尘埃从大道上飞腾起来，往后飘去，盘旋着，落在庄稼和各种野草茎上。

普罗霍尔的强壮的小马，一面走一面伸出嘴去吃草，一会儿用嘴唇扯下几根木樨草，一会儿咬下朵油菜黄花，一会儿咬下一小撮芥菜；咬着吃着，摇晃着机灵的耳朵，使劲用舌头往外顶咯咯响的、直磨牙床子的嚼子。但是炮响以后，普罗霍尔用靴子后跟磕了它一下，小马好像很懂事似的，明白现在不是吃草的时候，高兴地快跑起来。

连续的大炮射击声越来越响。轰隆的射击声响成一片，霹雷似的滚滚轰鸣声，在气闷的空气中低沉地震荡着。

“主耶稣啊！”一个坐在大车上的年轻娘儿们，一面把闪着奶汁亮光的浅棕色奶头从孩子嘴里抽出来，把鼓胀的黄色乳房放到衬衣里，画了一个十字，祷告说。

“是咱们的人在打炮呢，还是敌人呢？喂，老总，你说说！”一个赶着牛走的老头子朝着普罗霍尔喊。

“是红党，老大爷！咱们的人没有炮弹了。”

“啊，圣母娘娘，救救他们吧！”

老头子放下手里的鞭子，摘下旧哥萨克制帽，画着十字，走着，把脸扭向东方。

南面，从生着像箭杆似的晚玉米嫩苗的山坡后面，涌起了一片淡黑色的云。黑云遮蔽了半边的地平线，像薄雾似的笼罩了天空。

“大火，快看呀！”有人在车上喊叫。

“这烧的是什么呀？”

“着火的是什么地方？”从车轮的吱扭声中发出这样的问话。

“是奇尔河一带。”

“红党在奇尔河沿岸放火烧村庄啦！”

“正是大旱天，我的上帝，可别……”

“瞧，这一大片黑烟！”

“这决不只是一个村子在燃烧！”

“从卡尔金斯克一直往奇尔河下游烧去，如今那儿正在打仗……”

“也许是在黑河那边吧？快赶吧，伊万！”

“噢哟，好大的火呀……”

黑色的烟雾很快弥漫开来，遮没了越来越大的天空。大炮的吼声也越来越厉害。过了半个钟头，轻微的南风把刺鼻的、令人心惊的焦臭气味，从离大道三十五俄里的奇尔河沿岸火势凶猛的村庄吹到黑特曼大道上来。

第六十章

通往大雷村去的大路上，有一段用灰石块筑起的短墙，过了这段路，大道陡然转向顿河，伸进一道干涸的浅涧里去，涧上架着一座木桥。

晴天的时候，涧底现出一片亮晶晶的黄沙和五色小石子，而夏天暴雨之后，山洪暴发，浊流滚滚地流进浅涧，无数急流汇成洪峰，波涛汹涌，向下游倾泻，冲刷着两岸，夹带着石块，响声震天，涌入顿河。

在这样的日子里，桥就被淹没了，但是时间不长；一两个钟头以后，那冲毁菜园子并把篱笆连同柱桩一起卷走的凶猛的山洪流逝了，大水冲刷过的、散发着石灰和潮湿气味的湿淋淋的石子在光秃秃的涧底闪着晶莹的光芒，洪水冲来的河泥在浅涧的坡岸上闪着土红色的光泽。

浅涧两岸长满杨树和柳树。就是夏天最炎热的时候，树荫里也总是凉森森的。

维申斯克外来户战斗队的哨岗，贪图凉爽就驻守在桥边。哨兵共十一人。在村子里还没有出现逃难的人们的车辆以前，战斗队的战士们就躺在桥下打牌、抽烟，有几个人还脱下衣服，捉衬衣衬裤缝里的、军人身上特有的馋嘴的虱子，有两个人经排长批准，到顿河里洗澡去了。

但是休息的时间很短。不久大车队就拥到桥边来了。大车像流水似的滚滚而来，这条安逸的林荫小道一下子就变得人喧马嘶，气闷得很，仿佛草原上辛辣的闷热也从顿河沿岸的山岗上随着车辆一起涌进村里来了。

哨长是外来户战斗队第三排排长，——是个细高、干瘦的下士，留着剪得短短的、红褐色小连鬓胡子，大耳朵像小孩的一样扎煞着，——他站在桥头，手巴掌放在磨坏了的手枪套上，不加阻拦地放过去二十多辆大车，但是等看见一辆大车上有个二十五六岁的青年哥萨克时，就简短地命令道：

“站住！”

哥萨克勒紧缰绳，皱起了眉头。

“你是哪一部分的？”排长走到大车的紧跟前，严厉地问。

“你们要干什么？”

“我问你是哪一部分的？啊？”

“鲁别任斯克连的。你们是什么人？”

“下来！”

“你们是什么人？”

“下来，命令你哪！”

排长的圆耳轮涨得通红。他打开枪套，掏出手枪，换到左手里。哥萨克把缰绳塞给妻子，从车上跳下来。

“为什么离开部队？现在要到哪儿去？”排长审问他说。

“病啦。现在要去巴兹基……跟家里人一块儿去。”

“有病假证件吗？”

“哪儿来的什么病假证件啊？连里根本就没有医官……”

“啊，没有证件？……好吧，卡尔佩科，把他送到小学校里去！”

“你们究竟是什么人？”

“到了那儿，我们就会告诉你，我们是什么人啦！”

“我要回自己的部队去！你没有权利扣留我！”

“我们会把你送去的。带有武器吗？”

“有一支步枪……”

“扛上枪，给我麻利点儿，不然，我就要揍你啦！鬼儿子，这么年轻

轻的，总往娘儿们的裙子下面钻，想逃命啊！怎么，我们应该保护你？”哨长蔑视地朝着他的背影骂道，“下流东西！”

哥萨克从草垫子下面拿出步枪，扯着老婆的一只手，没好意思当众亲嘴，只把妻子的硬邦邦的手在自己的手里握了一会儿，悄悄说了几句话，就跟着战斗队的一个战士往村里的小学校走去。

聚集在荫凉的、树木参天的夹道里的车辆像打雷似的轰隆轰隆地驶过桥去。

这个岗哨在一个钟头内，就扣留了五十来个逃兵。其中有几个在扣留他们的时候还进行过反抗，特别是一个留着大胡子、样子很凶、已经不很年轻的叶兰斯克镇下克里夫斯克村的哥萨克。他根本不理睬哨长叫他下车的命令，却把马抽了一鞭子。两个哨兵抓住了他的马笼头，一直到了桥的那边才把车拦住。这时哥萨克没有多加思索，从衣襟下拿出一支美国温彻斯特来复枪，往肩膀上一背。

“让开道！……混蛋，我打死你！”

“下来，下来！我们有命令，凡是不服从命令的格杀勿论。我们马上请你吃黑枣儿！”

“庄稼佬！……昨天你们还是红党呢，今天就教训起哥萨克来啦？……臭不要脸的！……让开，我要开枪啦！……”

一个裹着副崭新的冬季裹腿的战士，站在大车前轮上，经过短促的交手后，把来复枪从哥萨克手里夺了下来。哥萨克像猫一样躬起腰，顺手从雨衣下面的刀鞘里拔出马刀，跪在那里，隔着拴在车上的油漆摇篮刺过去，刀尖差一点儿没刺到及时躲开的战士的头上。

“季莫沙[1]，拉倒吧！季莫纽什卡[2]！啊呀，季莫沙！……不要这样啊！……别斗气啦！……他们会杀死你的！……”哥萨克那发疯似的、枯瘦如柴的丑老婆，痛心地哭号起来。

但是他全身直立站在车上，挥舞着蓝光闪闪的马刀，折腾了半天，不让战士们靠近马车，不住口地、沙哑地骂着，眼睛发疯似的四下打量

着。“滚开！我要砍啦！”他那黝黑的脸在抽搐，浅黄色的长胡子下面冒着唾沫泡，浅蓝色的白眼珠儿变得越来越红。

好容易才解除了他的武装，把他摔倒在地，捆了起来。这个厉害的哥萨克之所以这么逞能好斗，很快就找到了原因：在马车上一搜，就搜出了一个已经打开盖的、装着烈性的头锅烧酒的大瓶子……

树荫夹道上出现了空前的拥塞。大车紧紧地挤在一起，不得不把牛马卸了，用人力把车推拉到桥边去。车杆和车辕噼啪断裂了，牛马被牛虻叮咬，愤怒地尖声嘶叫，不听主人的吆喝，烦得发狂，往篱笆上乱撞。咒骂、呼喊、鞭子声和妇女的哭号声在桥边响了好久。后面的许多车辆在可以转弯的地方都掉转车头又回到大道上去，想下到顿河岸，赶往巴兹基村。

被扣留的那些逃兵都被押送到巴兹基去，但是由于他们全都带着武器，所以押送兵根本管不了他们。逃兵和押送的战士们立刻就在桥边打了起来。过了不久，战斗队的战士就都回来了，逃兵们却有组织地自己向维申斯克开去。

在大雷村，普罗霍尔·济科夫也被拦住了，他把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发给他的休假证明拿出来，一点儿也没有留难就放行了。

他到达巴兹基的时候，已经近晚了。从奇尔河沿岸各村涌来的几千辆大车，塞满了所有的大街小巷。顿河边上，一片混乱。难民们把大车排在岸边，足有两俄里长。五万多人分散在树林里，等候渡河。

炮兵连、司令部和军需品正在维申斯克对面的河边乘渡船过河。许多小船在摆渡步兵。几十只小船在顿河上穿梭，每船摆渡三四个人。码头附近水边拥挤、混乱异常，像开了锅似的。担任后卫队的骑兵部队一直还不见来。大炮的轰鸣声，仍旧不断地从奇尔河方面传来，而刺鼻的辛辣焦臭气味变得越来越浓。

渡河工作一直继续到天亮。夜里十二点钟左右，第一批骑兵连队开到了。他们要在黎明时开始渡河。

普罗霍尔·济科夫听说第一师的骑兵还没有到，就决定在巴兹基等候

自己的连队。他费了很大的劲，才牵着马，穿过密密层层地拥挤在巴兹基医院围墙旁边的车辆，没有卸鞍子，把马拴在一辆不知道是谁的大车辕上，松了马肚带，就在大车队里找起熟人来。

在堤岸附近，他远远地看见了阿克西妮亚·阿司塔霍娃。她把一个小包袱抱在怀里，肩上披着一件暖和的上衣，正在朝顿河边走。她那艳丽刺眼的美貌，引起了聚集在岸边的步兵们的注意。他们对她讲些猥亵的话，他们落满尘土的汗淋淋的脸上露出笑容，闪着白晃晃的牙齿，传来阵阵下流的笑声。一个身材高大的白头发哥萨克，穿着没系带的衬衣，皮帽子歪在后脑勺上，从后面抱住她，把嘴唇贴在她那清秀、黝黑的脖颈上。普罗霍尔看到，阿克西妮亚猛地把哥萨克推开，凶狠地张开嘴，不知道低声对他说了些什么。四周响起一片哄笑声，那个哥萨克摘下皮帽，嘶哑地低声说："唉，大嫂子啊！你就叫我亲一下嘛！"

阿克西妮亚加快了脚步，从普罗霍尔面前走过去。她那丰满的嘴唇上颤动着轻蔑的微笑。普罗霍尔没有招呼她，他正在人群里寻找同村的人，在车辕呆呆地朝天竖起的大车群中慢悠悠地穿行，听到一些醉话和笑声。一辆大车底下铺着块粗麻布，上面坐着三个老头子。一个老头子的两腿中间放着一个酒桶。这几个已经喝得醉醺醺的老头子正在用炮弹壳做的铜杯子轮流舀着喝酒，嚼着干鱼片。浓烈的酒气味和腌鱼的咸味馋得饿得发慌的普罗霍尔停下脚步。

"老总！但求万事大吉，跟我们一块儿喝一杯吧！"一个老头子招呼他说。

普罗霍尔也没有客气，就坐了下来，画过十字，笑着从好客的老头子手里接过盛满散发着香甜诱人的香气的烧酒杯。

“趁现在还有口气，喝吧！哪，就一块咸鱼。小伙子，你别厌恶老头子们。老头子都是聪明人！你们年轻人还得向我们学学怎样过活……哦，和怎么喝酒呢。”另一个鼻子塌下去、上嘴唇豁得露出了牙龈的老头子瓮声瓮气地说。

普罗霍尔担心地斜眼看着那个没有鼻子的老头子，喝干了杯里的酒。在喝完第二杯、准备喝第三杯的时候，他按捺不住，问：

“老大爷，你的鼻子是浪荡掉的吧？”

“不——不，亲爱的人哪！是冻掉的。还是在我小的时候，常常冻得生病，就这样把鼻子冻坏啦。”

“我错怪你啦，我以为：是不是害花柳病把鼻子烂掉了？我可不要传染上这种脏病呀！”普罗霍尔坦白地承认说。

老头子的这番话使他放心了，他贪婪地把嘴唇凑到杯子上去，放心地一饮而尽。

“活到头啦！怎么能不大喝呀？”烧酒的主人是个壮实、魁梧的老头子，哇啦哇啦喊着，“你们瞧，我拉着二百普特麦子，还有一千普特扔在家里。赶着五对牛，可是现在非得把这些东西都扔在这儿不可啦，要知道不能牵着它们渡过顿河呀！我积攒的全部家当全都要完蛋啦！我想要唱歌！玩乐吧，乡亲们！”老头子满脸都涨紫了，热泪盈眶。

“不要哭喊啦，特罗菲姆·伊万内奇。莫斯科——是不相信你的眼泪的。咱们只要能活下去——还会积攒起来的！”瓮鼻子的老头子劝导朋友说。

“我怎么能不哭呀？！”老头子的脸哭得都变了样子，提高了嗓门说，“粮食都完啦！牛都要死啦！红党要把房子烧掉！儿子秋天战死了！我怎么能不哭呀？我为谁挣了这份家业呀？从前，我总是累得汗流浃背，一个夏天要穿烂十件衬衣，可如今却成了光屁股光脚的……喝吧！”

普罗霍尔听着谈话，吃了一块像炉盖那么大的咸鱼，连喝了七杯烧酒，肚子撑得饱饱的，费了很大的劲儿才站起来。

“老总啊！你是我们的大救星！要不要给你的马拿一点粮食？要多少都行？”

“来一口袋！”普罗霍尔嘟囔说，他对周围的一切都已经无动于衷。

老头子给他倒了一草袋上等燕麦，帮着他扛到肩膀上。

“别忘了把口袋送还我！看在基督的面上！”他抱住普罗霍尔，流着醉醺醺的眼泪，请求说。

“不，我不给你送回来。我说啦——我不送回来，就是不送回来……”普罗霍尔也不知道为什么固执地说。

他摇摇晃晃地离开了大板车。草袋子压弯了他的腰，直往两边晃。普罗霍尔觉得，自己仿佛是走在结了一层很滑的薄冰的地上，腿向四面乱滑，直哆嗦，就像匹没钉马掌、小心翼翼地走在冰上的马。他又摇摇晃晃地往前走了几步，就停了下来。他怎样也想不起来：他究竟是戴帽子来，还是没有？一匹拴在马车上的白头顶枣红骟马闻到了燕麦味，把头伸过来，咬破了口袋角。麦粒从破口里沙沙响着漏了出来。普罗霍尔觉得轻松了许多，就又往前走去。

也许本来可以把剩下的燕麦扛到自己的马那里。但是当他走过一头大牛跟前时，那牛忽然发起牛脾气，从旁边踢了他一脚。牛被牛虻和蚊子咬得痛苦不堪，又热又烦，简直要发疯，根本不让人靠近。在这一天，普罗霍尔已经不是第一个沦为牛发脾气的牺牲品，他被一脚踢出去老远，脑袋撞到轮毂上，立刻也就睡过去了。

半夜，他醒了过来。铅灰色的黑云在他头顶上灰色的夜空中盘旋着，迅速地向西方飘去。弯弯的新月偶尔从云隙中钻出来，但是很快乌云又遮蔽了天空，凉爽的夜风在黑暗中仿佛吹得更强劲了。

骑兵部队正从普罗霍尔躺在下面的那辆大车附近开过去。大地在无数钉着铁掌的马蹄子下呻吟、叹息。马匹闻到了大雨将至的气息，直打喷嚏，马刀碰在马镫上叮当乱响，闪晃着烟头的红光。开过去的骑兵连队带来一阵阵浓重的马汗味和皮缰辔的酸味。

普罗霍尔——跟所有的服役的哥萨克一样——在战争年代里，已经闻惯了这种骑兵独具的混合气味。哥萨克把这种气味从普鲁士和布科维纳一直带到顿河草原，这种骑兵部队固有的、永久的气味，就像是自己家宅里的气味一样，使人感到那么亲切、熟悉。普罗霍尔贪婪地抽动了一下短粗鼻子的鼻翅，抬起沉重的脑袋。

“你们是什么部队呀，弟兄们？”

“骑兵……”黑暗里一个低音玩笑地回答说。

“我是问，谁的队伍呀？”

“彼得留拉的[3]……”还是那个低音回答说。

“唉，真是个混蛋！”等了一会儿，又问了一遍，“是哪团，同志们？”

“博科夫斯克团……”

普罗霍尔想要站起来，但是脑袋里咚咚直跳，恶心得要呕吐。他躺了下去，又睡熟了。黎明时分，从顿河上吹来潮气和凉意。

“是不是死啦？”蒙眬中他听到头顶有人语声。

“还有热气……是喝醉啦！”有人贴在普罗霍尔耳边回答。

“把这鬼东西拖开！睡得像个死人一样！喂，照他的喉咙来一下！”

一位骑士用长矛的木杆狠狠地照着还没有醒过来的普罗霍尔的肋部戳了一下，什么人的手扯着他的腿，把他拖到一旁。

“把大车拖开！都睡死啦！找到了他妈的睡大觉的时候！红军眼看就要追上来啦，他们倒像在家里一样大睡！把大车推到一边去，炮兵连马上就要开过来啦！快点儿！……把道路全堵塞啦……唉，这些老百姓！……”一个威风凛凛的声音哇啦哇啦地叫喊。

睡在大车上和大车下的难民动起来了。普罗霍尔跳起来。他带的步枪也没有了，马刀也没有了，连右脚上的靴子也不见了，——这一切他竟在昨天醉酒以后全都丢失了。他不知所措地四下看了看，本想到大车下面去找找，但是开过来的炮兵连的骑手和炮手跳下马来，毫不怜惜地把大车连同装在上面的箱子一起推翻了，眨眼工夫就清除出一条大炮能通过的道路。

“走呀！……”

骑手们跳上马。拼接起来的宽马套抖了一下，拉直了。蒙着炮衣的大炮高高的车轮子在车辙里咯吱作响。炮弹车的车轴挂上了一辆马车的辕木，把车辕挂断了。

“放弃阵地啦？勇士们，妈的！”昨天晚上和普罗霍尔一同喝酒的那个瓮鼻子老头子在车上喊道。

炮兵们默默无语地开了过去，急着渡河。普罗霍尔在黎明前的昏暗中到处找枪和马，找了很久，还是没找到。在一只小船旁，他索性把另一只靴子也脱下来，扔到水里；头像铁箍箍着一样，疼得要命，扎在水里浸了半天。

太阳升起的时候，骑兵开始过河了。哥萨克们下了马，在顿河的急转弯处上面一点地方，把第一连的一百五十匹卸下鞍子的马赶到水里，顿河从这儿拐了一个直角大弯，向东流去。这个连的连长蓄着大胡子，红色的硬毛一直长到眼边，鹰钩鼻子，样子凶得很，简直像只野猪。他的左手吊在一条肮脏的浸满血的吊带上，右手不停地玩弄着鞭子。

“别叫马喝水！快赶！赶它们走！你是怎么啦……难道你还怕水吗？……赶下水去呀！……你的战马不是糖做的，化不了！……”他对那些往水里赶马的哥萨克们叫嚷不停，棕红的胡子里面露出洁白的犬齿特别大的牙。

马匹拥挤在一起，不很情愿地走进冰冷的河水中，哥萨克们吆喝着，用鞭子抽打它们。一匹额角上有颗浅红色大星斑的白鼻梁铁青马头一个洑起水来。看来，它已经不是第一次洑水了。波浪冲洗着它那臀部下垂的身躯，麻束似的尾巴被水冲到一旁，脖子和脊背露出水面。其余的战马也都跟在它后面，划开水流，发出哗啦哗啦的响声，打着响鼻，洑进波涛滚滚的顿河水里。哥萨克分乘六只大船，跟在马匹后面。有一个护送的人，拿着准备好的套马索，站在船头上，以备万一。

“别划到前面去！赶它们斜顶着水流洑！别叫水把它们冲走！”

连长手里的鞭子忽然活了，在空中画了一个圈子，啪地响了一声，然后垂到沾满石灰的靴筒上。

激流冲击着马群。铁青马带领着其余的马，轻松地在前面洑着，相距有两匹马那么远。它头一个爬上左岸的沙滩。这时候太阳从黑杨树的乱枝后面升了上来，粉红色的旭光照在铁青马身上，它那湿淋淋的、闪闪发光的皮毛霎时间仿佛燃起了扑不灭的黑色火焰。

“留神姆雷欣那匹小骒马！帮着它点儿！……它戴着笼头。你倒是快

划呀！划呀！……”像野猪似的连长沙哑地喊叫着。

马匹都平平安安地过了河。哥萨克们已经在对岸等候它们。他们牵过自己的马，戴上了笼头。开始从这边往对岸运送马鞍子。

“昨天什么地方着火啦？”普罗霍尔问一个正把马鞍子搬上小船的哥萨克。

“奇尔河沿岸。”

“是炮弹打起火的吗？”

“哪儿是什么炮弹啊？”哥萨克厉声回答说，“是红党放的火……”

“统统烧光了吗？”普罗霍尔惊讶地问。

“没有……烧的是财主的房子，还有那些有铁屋顶的房子，或者是修建得好的仓房。”

“烧了哪些村子啊？”

“从维斯洛古佐夫一直烧到格拉切夫。”

“第一师司令部——你可知道这会儿在什么地方吗？”

“在丘卡林村。”

普罗霍尔又回到难民的大车队那里。烧树枝、倒塌的篱笆和干牲口粪的火堆的苦烟，被小风一吹，弥漫在连绵不断、无头无尾的野营上空：婆娘们正在做早饭。

夜里，又从右岸的草原地区拥来了几千名难民。

火堆四周的大大小小的车辆上，嗡嗡的人语声响成一片：

“什么时候才能轮到咱们过河呀？噢，恐怕轮不上啦！”

“如果是上帝的意旨，我们过不了河——那我就把粮食倒到顿河里去，免得落到红党手里！”

“渡船旁边人挤人——黑压压的一片！”

“我的宝贝儿，我们怎么能把箱子扔在岸上啊？”

“一个劲儿地攒呀攒呀……主耶稣啊，我们的救命恩主啊！”

“就该在自己村边渡河……”

“鬼叫我们跑到这个维申斯克来！”

“据说，卡利诺夫角村全都给烧光啦。”

“想坐渡船渡过去……”

“那是当然，留下来，他们饶得了咱们！”

“他们有命令：把所有的哥萨克，从六岁的小孩到白发老头子——统统砍死。”

“他们要是在河边捉到咱们……你说，那可怎么办？”

“那他们就有了吃不完的肉啦！……”

在一辆油漆的道利式的马车旁，有个身材匀称、白眉毛的老头子正在大声讲话，从他的外表和那威风凛凛的挥手姿势看——准是个村长，而且是拿过多年镶铜头的村长权杖的人物。

“……我质问说：‘那么说，各村的老百姓就该死在岸上啦？我们什么时候才能带上自己的破烂儿过河呢？要知道红党会把我们连根儿砍掉的啊！’而部队的长官老爷却安慰我说：‘老爷子，你别多心！在全体老百姓没有渡河以前，我们一定坚守阵地。我们宁可流血牺牲，也决不能叫妇女、儿童和老人们落到红党手里！’”

老头子和婆娘们都围着白眉毛的村长，非常注意地听他讲话，然后就响起了一片乱哄哄的喊叫声：

“那么为什么炮兵逃啦？”

“往渡口跑的时候，差点儿没有踏死人……”

“骑兵也开来啦……”

“据说，葛利高里·麦列霍夫放弃阵地啦。”

“这算是什么规矩？把老百姓扔下不管，自个儿逃走啦？……”

“军队都先溜啦！……”

“谁来保护咱们哪？”

“瞧，骑兵正洑水过河哪！……”

“谁也是先顾自己的小命……”

“一点儿也不错！”

“我们被彻底地出卖啦！”

“死到临头啦，就是这么回事！”

“应该派些德高望重的老者捧着面包和盐去欢迎红党。也许他们会饶咱们一命，不处死咱们。”

在胡同口，医院的巨大砖房附近跑出了一个骑兵。他的步枪挂在前面的鞍头上，漆成绿色的长矛杆在旁边摇晃。

“这是我的米吉什卡 [4] 呀！”一个没包头巾的、上年纪的女人高兴地喊起来。

她跳过车辕木，从大车和马匹中间挤过，向骑马的人那里跑去。人们抓住骑兵的马镫，拦住了他。他把一件盖着火漆印的灰色文件袋高举在头顶上，喊叫道：

“我是到总司令部去送报告的！请你们放开我！”

“米吉申卡 [5] ！我的好儿子！”上年纪的女人激动地喊着。她那乱蓬蓬的、夹杂着银丝的黑头发绺披散到喜气洋洋的脸上。她颤抖地笑

着，全身贴在马镫上，贴在汗湿的马身上，问儿子：

“你上咱们村去过吗？”

“去过。现在村子里有红军……”

“咱家的房子呢？……”

“好好的，可是把费多特家的房子烧啦。咱们家的板棚本来也烧着啦，不过他们把火扑灭了。费季斯卡从村里逃出来啦，她说红军的长官讲啦：‘一间穷人的房子也不许烧，只烧财主的。’”

“噢，托上帝的福！基督保佑他们吧！”妇人画着十字说。

那个严厉的老头子愤怒地说：

“你这是怎么啦，我的亲爱的！邻居的房子被烧光啦——你却说是‘托上帝的福’？”

“叫他见鬼去吧！”女人激动、快口地嘟哝说，“他还能盖一座新的，可是我的房子要是烧掉，怎么再盖呀？费多特地里埋着一大坛子金子，可是我……一辈子都是给别人干活儿，受穷神的摆布！”

“让我走吧，好妈妈！我要赶快去送文件。”骑兵从马鞍上俯下身，央告说。

母亲跟着马并排走着，一面走，一面亲着儿子那晒得黝黑的手，朝自己的大车跑去，骑兵用年轻的男高音大声喊：

“躲开！我是给总司令送文件去的！躲开！”

他的马烈性大发，乱扭着屁股，不住地蹦跳着。人们不情愿地给他让开路，骑兵像是有意缓步走，但是很快就消失在大车和牛马的脊背后面去了，只见长矛在拥挤的人群头顶摇晃着，向顿河边走去。

[1] 都是季莫费的爱称。

[2] 都是季莫费的爱称。

[3] 这里是戏言。

[4] 米吉什卡和米吉申卡都是尼吉塔的爱称。

[5] 米吉什卡和米吉申卡都是尼吉塔的爱称。

第六十一章

一天的工夫，全部叛军和难民都渡到顿河左岸去了。葛利高里·麦列霍夫第一师维申斯克团的骑兵连最后渡河。

在黄昏以前，葛利高里率领着十二个精锐骑兵连挡住了红军第三十三库班师的进攻。下午五点，库季诺夫得到报告，军队和难民已经全部过河，这时他才下令撤退。

根据早已制定的作战方案，顿河沿岸各叛军连要渡河到左岸，每个连都在自己村庄的对岸据守。中午时分，司令部已经开始收到连队送来的报告。大多数连队都已经据守在自己村庄对面的左岸了。

司令部又把草原地区的各哥萨克连调去据守村与村之间的空隙。克鲁日林斯克镇、马克萨耶夫-西金村、卡尔金村的步兵连，拉特舍夫村、利霍维多夫村和格拉切夫村的连队守在佩加列夫卡、维申斯克、列比亚任斯基、克拉斯诺亚尔斯基等村之间的空隙上，其余的连队全都撤到后方，撤到顿河左岸各村——杜布罗夫卡、切尔内、戈罗霍夫卡，按萨福诺夫的意图，要在这里编成预备队，以备司令部在顿河防线被突破时使用。

沿顿河左岸，从卡赞斯克镇西边的村庄起，直到霍皮奥尔河口，叛军筑起了绵延一百五十俄里的阵地。

哥萨克们渡河以后就准备进行阵地战：急急忙忙地挖掘战壕，砍伐杨树、柳树和橡树，构筑掩体和机枪阵地。把从难民那里弄来的所有空袋子都装上沙土，在连绵不断的战壕前面垒起一道胸墙。

傍晚，各处的战壕都已经挖好了。叛军的第一和第三炮兵连隐蔽在维申斯克镇外的松树林里。八门大炮一共只有五发炮弹。步枪子弹也快打光了。库季诺夫派出传令兵到各处传达严禁随便开枪射击的命令。命令里建议，从每个连里选出一两名狙击兵，发给他们足够的子弹，这些特等射手专门消灭红军的机枪手和在右岸村庄街道上出现的红军战士。其余的人只有在红军企图渡河的时候，才准许开枪。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黄昏时分已经把散驻在顿河岸上的自己一师人巡视了一遍，又回到维申斯克来过夜。

禁止在河边地带点火。所以维申斯克也没有火光。整个顿河左岸全都浸没在一片紫色的烟雾中。

一大清早，巴兹基的山岗上就出现了红军的先头侦察兵。很快，整个右岸，从霍皮奥尔河口镇到卡赞斯克镇的山岗上都出现了侦察兵。红军的阵线像滚滚洪流，涌到顿河岸边来。后来侦察兵不见了，直到中午，山岗上处处沉没在痛苦、空旷的寂静中，像死了的世界。

风卷起白色的尘雾在黑特曼大道上翻滚。南天边一直笼罩着大火燃起的深紫色烟雾。被风吹散的黑云重又汇集在一起，像翅膀似的黑云影子投在山岗上。白亮的电光在白昼中闪烁。闪电顷刻间给蓝色的云堆镶上了一条弯弯曲曲的银色花边，接着像闪光的长矛一样刺了下来，刺到一座古堡的凸出的顶部。一声霹雳仿佛刺破了天上的黑云：从黑云堆里泻下倾盆大雨。风斜吹着急雨，像上下翻滚的白浪，泼到顿河沿岸群山白垩的山坡上，洒到被炎热晒得枯萎了的向日葵上，洒到垂下头的禾苗上。

雨水使那些娇嫩的，但因落满尘土而变成灰色的老气横秋的树叶子又恢复了青春，春苗水灵灵地闪着亮光，黄脸盘的向日葵抬起了圆圆的脑袋，从菜园子里散发出倭瓜花的芳香。干旱的土地吸足了甘霖，好久还在吐着热气……

中午时分，像稀疏的散兵线一样，散布在顿河沿岸，一直绵延到亚速海的山岗上的古堡边，又出现了红军侦察兵。

站在沿岸的古堡上，顿河对岸布满了像绿色小岛似的湖泊的黄沙平原，一眼可以看到几十俄里以外。红军侦察兵开始提心吊胆地走进村子。步兵散兵线从山岗上拥下来。红军的炮兵把大炮架在古堡后面，古时候波洛韦茨人 [1] 的侦察兵和英勇的布罗得尼基人 [2] 在这些古堡上监视来犯的敌人。

布置在白山顶上的一个炮兵连，开始轰击维申斯克。第一发炮弹在

广场上爆炸了，接着炮弹爆炸的灰色烟雾和顺风飘散的、榴霰弹的乳白色烟雾笼罩了市镇。又有三个炮兵连开始轰击维申斯克和顿河沿岸的哥萨克战壕。

机枪猛烈地在大雷村吼叫。两挺“戈奇基斯”机枪短促地一阵一阵地射击着，一挺低音的“马克辛”却不停地往外喷洒着枪弹，扫射着顿河对岸来回跑的小伙叛军步兵。辎重队的车辆川流不息地来到山岗跟前。红军士兵在荆棘丛生的山坡上挖掘战壕。两轮大车和军用四轮大车的轮子在黑特曼大道上辚辚地响着，扬起的尘土像盘旋飞舞的长裙拖在车后。

大炮的轰隆声响遍了整个阵地。红军炮兵连从顿河沿岸山岗的制高点上炮击顿河对岸，一直轰击到黄昏以后。顿河岸边，从卡赞斯克镇到霍皮奥尔河口镇，布满了叛军战壕的河边牧场上一片沉默。看守马匹的哥萨克都带着马藏到隐蔽的小树林里，这里长满了芦苇、香蒲和莎草。这里蚊子、牛虻不会打搅马匹，四周生满野蛇麻草的密林中凉爽宜人。各种树木和高大的绢柳树可靠地遮住了红军观测员的视线。

碧绿的河湾草地上寂无人踪。只是偶尔出现几个想跑得离顿河远点儿的、吓得弯腰奔逃的难民。红军的机枪朝他们扫射一阵，嗖嗖的子弹呼啸声逼得惊骇万状的难民趴到地上。他们在浓密的草丛里一直趴到黄昏，这时候才赶快跑到树林子里，头也不回地急忙向北逃去，逃往生满赤柏和白桦树的、热情地向他们招手的沼泽地带。

维申斯克被猛烈的炮火轰击了两天。老百姓都藏在地窖里、地下室里，不敢露面。只有夜里，镇上被炮弹打得坑坑洼洼的街道才活跃起来。

司令部估计，这种激烈的炮击当然是进攻和渡河的前奏。人们都担心，红军将在维申斯克正对面渡河占领这个市镇，在叛军直线的阵地上打进一个楔子，把战线分割成两段，然后从卡拉契和梅德维季河口展开侧翼进攻，进行最后一击。

根据库季诺夫的命令，在维申斯克顿河沿岸，集中了二十多挺机枪，配备了充足的弹带。炮兵连连长得到命令，只有在红军企图渡河的时候才准开炮，打出剩下的几发炮弹。所有的渡船和小船只都集中到维

申斯克上面一点的河湾里，在那里配备了强大的守卫部队。

葛利高里·麦列霍夫认为司令部人们的担心是没有根据的。在五月二十四日召开的会议上，他嘲笑了伊利亚·萨福诺夫和他的同伙的判断。

“他们在维申斯克对面坐什么过河呀？”他说，“难道这儿是渡河的好地方吗？你们瞧：对岸是一片鼓面一样光秃秃河岸，平坦的沙角，顿河边上既没有小树林，也没有灌木丛。多傻的傻瓜才会挑选这种地方渡河呀？只有像伊利亚·萨福诺夫这样的聪明人才会这样自投罗网呢……在这样光秃秃的河岸上，机枪可以把所有的人一个不剩地都削倒！库季诺夫，你别以为红军的指挥人员会比咱们还糊涂。他们当中可有比咱们高明的人！他们不会直取维申斯克，我们不要错误估计敌人会在这儿渡河，应该认识到敌人在那些水浅滩多、可以蹚水过河的地方，或者是在那些地势起伏，有树林隐蔽的地方过河。在这些危险的地带应当加强戒备，特别是在夜里；要警告哥萨克们，不要因大意而遭敌人暗算，应该立即把预备队调到危险地带去，以防万一。”

“你说他们不会直取维申斯克吗？那么他们为什么天天都要炮轰市镇，一直轰到很晚才罢休呢？”萨福诺夫的一位助手问。

“这个问题你去问他们吧。难道他们单是对维申斯克一个地方炮击吗？他们也对卡赞卡村，也对叶林斯基村打炮呀，你瞧，还从谢苗诺夫斯克山上开炮呢。他们到处都在用排炮轰击。大概，他们的炮弹一定比咱们的多得多。咱们的臭……炮队只有五发炮弹，就连这几发炮弹也都是用橡木筒子造的。”

库季诺夫哈哈大笑起来：

“好，这一下子可正中目标了！”

“现在不要瞎批评！”参加会议的第三炮兵连连长怒冲冲地说，“现在应该谈正经事。”

“你谈哪，谁拉住你的舌头不许你说话了吗？”库季诺夫皱着眉头，玩弄着皮带说，“早就对你们这些鬼东西讲过多少次啦：‘不要随便开炮，浪费炮弹，要留着关键的时候用！’可是你们不听，遇到什么东西都

打，对辎重队也开炮。现在到了紧急关头——没有炮弹用啦。为什么要埋怨人家批评呢？麦列霍夫对你们的橡木炮队讽刺得很对嘛。你们的工作实在是应该嘲讽的！”

库季诺夫站到葛利高里这面来了，坚决支持葛利高里的建议，认为应该加强最适合渡河地段的防务，并向面临直接威胁的地区集中预备队。决定把维申斯克现有的机枪调出几挺去加强白山村、梅尔库洛夫村和大雷村各连的力量，因为敌人在这些村据守的地段渡河可能性是很大的。

葛利高里对于红军不会在维申斯克对岸渡河，而要选择比较方便的地方渡河的推测，第二天就证实了。这天早晨，大雷村的连长报告说，红军正在那里准备渡河。整夜都听到顿河对岸嘈杂的人声、锤子敲打声和辚辚的车轮声。无数的大车不知道从哪里往大雷村拉来了很多木板，木板一卸下来，马上就响起拉锯声，还有斧头和锤子的劈砍、敲打声。从各方面判断：红军正在赶制什么渡河用的东西。起初哥萨克们估计是在造浮桥。有两个大胆的家伙，夜里钻到上游离木匠干活发出喧声约半俄里的地方，脱掉衣服，脑袋上戴着树枝编的伪装，悄悄地顺流游下去。他们紧靠岸边游，设在柳树底下红军机枪哨上的士兵正在离他们不远的地方谈话，可以清清楚楚地听见村子里的人语声和斧头劈砍声，但是水面上什么东西也没有。所以，如果说红军确实是在造什么东西的话，那么绝不是浮桥。

大雷村的连长加强了对敌人的监视。黎明时，观测员们不停地用望远镜进行观察，半天什么也没看见。但是很快，其中有一个在对德战争中就被认为是团里优秀射手的哥萨克，在黎明的昏暗中，发现一个红军战士正牵着两匹鞴好鞍子的马，下到顿河边来。

“有个红党下到水边来啦。”那个哥萨克放下望远镜，悄悄对同伴说。

马走到没膝深的水里，饮起水来。

那个哥萨克把长长的、耷拉下来的步枪背带搭在左胳膊肘上，掀起瞄准器，仔细地瞄了半天……

枪响后，一匹马歪着身子，轻轻地倒了下去，另一匹往岸坡上跑去。红军战士弯下腰，想把死马身上的鞍子卸下来。哥萨克又放了一枪，小声地笑了：红军急忙地挺直身子，要从顿河边跑开，但是忽然栽倒在地上。脸朝下栽倒，再也没站起来……

葛利高里一得到红军准备渡河的消息，就备上马，赶往大雷村连队防守的地段。他在镇外蹚过一片狭窄的小湖汊，这片小湖汊是从顿河分流出来，一直伸到市镇的尽头；他向树林子里跑去。

这条道要穿过河边的草地，但是在草地上走是危险的，因此葛利高里选了有点儿绕远的道路：穿过树林，一直走到汊湖尽头，踏着沼泽地的土墩，在绢柳林里走到加尔梅克浅滩（一道长满了睡莲、野芹菜和芦苇的狭窄河沟，它把枯树湖和草地上星罗棋布的池沼连接起来），只是在走过喀勒梅克浅滩以后，他才停下来，叫马休息了几分钟。

如果走直路，到顿河边只有两俄里的光景。走河边草地到战壕那里——要遭到射击。本来可以等到黄昏，趁黑穿过平坦的草地，但是葛利高里是个不喜欢等待的人，他总是说“世界上最糟糕的事情就是等待和追赶”，他决定立刻就走。“我拼命打马飞驰，他们打不中的！”他一面想着，一面从树丛里走出来。

他选准了从顿河边的树林子伸延出来的一带像马鬃似的绿柳行为目标，便扬鞭催马。马因被打得浑身火烧火燎地疼，被他野性的吆喝，吓得直哆嗦，抿起耳朵，越跑越快，像鸟一样，朝顿河边飞去。葛利高里还没有跑出五十沙绳远，就有一挺机枪从右岸的山岗上朝他哒哒哒地打了长长的几梭子弹。“嗖嗖！嗖嗖！嗖嗖！嗖！嗖！”子弹像田鼠一样吱吱直叫。“打得太高啦，大叔！”葛利高里心里想着，用腿使劲儿去夹马的两肋，放松马缰，把脸贴在迎风飞舞的马鬃上。趴在白垩山角上一挺重机枪绿色护板后面的红军机枪手，仿佛猜到了葛利高里的心思，又重新瞄准了一下，低低地扫射起来，子弹在马的前蹄周围放肆地噼啪乱响，在空中呼啸的火热的子弹像蛇一样咝咝直叫。子弹打进春水退后没有干的土地里，溅起滚热的泥浆……“噼啪！嗖！噼啪！噼啪！”他的脑袋顶上和马的身旁又是一片“嗖！嗖！……嗖嗖嗖！”的子弹呼啸声。

葛利高里站在马镫上，身体几乎全趴在伸直的马脖子上。碧绿的柳

树行神速地朝他滚来。等到他已经跑了有一半路程的时候，大炮从谢苗诺夫斯基山岗上开炮了。钢铁炮弹跟空气的摩擦声震动着空气。近处的轰隆一声爆炸，震得葛利高里在马上直摇晃。耳朵里还留着弹片的咝咝的尖叫声，附近沼泽里被空气激烈震荡倒伏下去的芦苇，正沙沙响着想挺起身子的时候，山上又是一声炮响，越来越逼近的炮弹吼声重又把葛利高里紧紧压在马鞍上。

他觉得，紧压着他的、紧张到极点的炮弹飞鸣声，会马上在非常短促的百分之一秒的刹那间爆炸，真的，就在这百分之一秒的刹那间，一片黑云直立在他眼前，飞上天去，一声巨响，震得大地颤抖，马的前蹄好像是陷进什么东西里去了……

葛利高里在从马上摔下来的那一瞬间清醒过来。他摔到地上的劲头是那么大，连保护色呢裤的膝盖都摔破了，皮带也摔断了。爆炸产生的强大气浪把他推到离马很远的地方，摔下马以后，又在草地上滑了几沙绳远，手掌和腮帮子被土地擦得火辣辣的。

摔得昏头昏脑的葛利高里站了起来。土块、泥屑和翻起的草根，像黑色的雨点倾泻下来……马躺在离弹坑约二十沙绳远的地方。马头已经一动也不动了，但是两条沾满泥土的后腿、大汗淋漓的躯体和扁平的尾巴骨还都在轻微、痉挛地颤抖。

顿河对岸的机枪已经沉默了。沉寂了有五分钟。几只浅蓝色的鱼鹰在池沼上空惊骇地鸣叫。葛利高里抑制着头晕，向马跟前走去。他的两条腿直哆嗦，非常沉重。他觉得就像平常不舒服地坐了很久以后，又站起来走路，这时由于血液一时流通不畅，双腿麻木得就像是别人的腿似的，每走一步，全身都嗡嗡直响……

葛利高里卸下死马身上的鞍子，刚刚走进近处沼泽地的一片被弹片切断的芦苇丛里，机枪又均匀地间歇着响了起来。子弹的呼啸声已经听不见了，显然山顶上已经在朝另一个新的目标射击了。

过了一个钟头，他来到了连长的土室里。

“现在他们的木匠停止工作啦。”连长说，“不过夜里一定还会干的。

您最好能给我们送点儿子弹来，否则，真要急死人啦——每个弟兄只有一两梭子子弹。”

“傍晚给你们送子弹来。眼睛可要盯住对岸！”

“我们早就紧盯着啦。今天夜里，我想征集几个敢死队，洑过河去，看看他们那儿究竟在造什么玩意儿。”

“为什么昨天夜里没有派呀？”

“派去了两个，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可是他们没敢进村里去。他们在对岸河边游了一趟，可是没敢进村子……如今的事儿，能强迫谁呢？这是冒险的事情，要是碰上敌人的哨兵——他就会弄得头破血流。在自己家门口打仗，哥萨克们显得似乎不那么勇敢……从前，在德国战场上，为了得到一枚十字章，愿意豁出性命去的人可多啦，可是现在，别说是深入敌后去进行侦察，就是站岗放哨，都很难找到人。现在更糟糕的是老娘儿们也来捣乱：她们来到阵地上，找到自己的汉子，就宿在战壕里，赶都赶不走。昨天我动手赶她们走，哥萨克们却恐吓起我来啦，说什么：‘得啦，叫他老实一点儿吧，不然我们马上就收拾他！’”

葛利高里从连长的土室里走出来，往战壕里走去。战壕弯弯曲曲，就挖在离顿河有二十沙绳远的树林子里。小橡树林、艾丛和茂密的小杨树丛遮蔽住黄土胸墙，遮住了红军战士的视线。交通壕把战壕和哥萨克们休息的掩蔽壕连接起来。土室旁边堆满了干鱼刺、羊骨头、葵花子皮、烟头和破布片；树枝上挂满洗过的袜子、麻布衬裤、包脚布、女人的内衣和裙子……

一个睡眼惺忪的小娘儿们从第一间土室里探出没包头巾的脑袋。她擦了擦眼睛，冷冷地看了葛利高里一眼，又像只从洞里探出头来的金花鼠似的，缩回黑乎乎的洞口里去了。隔壁的一间土室里正在低声唱歌。一个压低的、原是高亢的纯粹女人声调跟男人们的声调交织在一起。第三间土室的入口处坐着一个不很年轻的、穿戴整齐的哥萨克女人。一个额发已有银丝的哥萨克脑袋枕在她的膝盖上。他舒舒服服地侧着身子躺在那里打盹儿，妻子在用木梳子为他篦头上的虱子，轰开落在她的老“爱人”脸上的苍蝇。如果没有顿河对岸凶狠的机枪扫射声，如果没有沿顿河

水面，从上游的什么地方，像是从米古林斯克、也可能是从卡赞斯克镇地区传来的大炮轰隆声，可能以为这是在顿河沿岸扎下的割草人连绵不断的野营呢，——驻扎在火线上的大雷村叛军连队是一片天下太平的景象。

在战火纷飞的五年中，葛利高里第一次看见这种不平凡的战地风光。他忍不住笑了，从土室前面走过去，到处都是娘儿们，有的正在服侍丈夫，有的在给他们补缀哥萨克制服，洗涮军用衬衣，有的在为他们做饭，或是在洗那餐简单的午饭的餐具。

“你们这儿过得够舒服的啊！应有尽有……”葛利高里返回连长的土室时，对他说。

连长龇牙笑了：

“我们的日子过得简直不能再好啦。”

“舒服过头啦！”葛利高里皱起眉头说，“立刻把那些娘儿们都从这里赶走！在战场上，弄成这个样子！……你这儿是市场还是在赶集？这成什么样子？这样，红军过了河，你们什么都听不到，你们哪儿有工夫去听啊，光是娘儿们就够折腾的啦……天一黑，把那些长尾巴蛆统统赶走！明天我还要来，如果再叫我看到一个穿裙子的——我首先把你的脑袋揪下来！”

“就该这样嘛……”连长高兴地同意说，“我本人也反对娘儿们到这里来，可是对这些哥萨克有什么办法呢？纪律全完蛋啦……老娘儿们想汉子都想疯啦，要知道已经打了两个多月啦！”

他本人的脸也涨得通红，坐到土炕上，用身子遮住扔在炕上的一条女人红围裙，扭过身去，背着葛利高里，严厉地斜睨着麻布遮起来的土室角落，娇妻含笑的褐色眼睛正从那里向外张望……

[1] 波洛韦茨人是十一世纪到十三世纪南俄罗斯草原上的一个突厥语系民族。

[2] 布罗得尼基人是十二世纪到十三世纪时，居住在东南俄罗斯草原地带和匈牙利的游牧民族。历史上经常与波洛韦茨人相提并论。——作者原注

第六十二章

阿克西妮亚·阿司塔霍娃在维申斯克的一个远房姑妈家里住下来，姑妈住在市镇边上，离新教堂不远的地方。第一天她到处去寻找葛利高里，但是他还没有到维申斯克，可是第二天一整天，直到夜晚，大街小巷都是嗖嗖的子弹呼啸声，炮弹爆炸声，阿克西妮亚没敢出门。

“叫我到维申斯克来，答应和我一块儿过，自个儿却不知道滚到什么地方去啦！”她躺在内室里的大箱子上，怒冲冲地想着，咬着红艳的，然而已经有点儿褪色的嘴唇，老姑母坐在窗前头织毛袜子，每声炮响后，就画个十字。

“噢，主耶稣！真吓人呀！他们为什么要打仗呀？他们为什么要互相咬住不放啊？”

街上，在离房子十五沙绳远的地方，爆炸了一颗炮弹。屋子里的窗玻璃吱吱响着震碎了，落了一地。

“姑妈！你离开窗户吧，要知道他们会打死你的！”阿克西妮亚央告说。

老太婆带着嘲笑的意味儿从眼镜里打量着她，愤愤地回答说：

“唉，阿克秀特卡！我看你真是个小傻瓜，难道我是他们的敌人吗？他们为什么要朝我开枪呢？”

“他们会无意中打死你的！要知道他们是看不见子弹往哪儿飞的呀。”

“就叫他们打死吧！就叫他们看不见吧！他们是朝哥萨克开枪，因为哥萨克是他们红军的敌人，至于我这个寡老太婆，跟他们有什么相干呀？他们知道他们应该把枪和炮对谁瞄准！”

中午时分，葛利高里趴在马脖子上，沿街向下游的河湾跑去。阿克西妮亚隔着窗户看见了他，急忙跑到爬满野葡萄的小阳台上呼喊：“葛利

沙！”但是葛利高里已经在转角处消逝了，只有他的马蹄子腾起的尘土慢慢地落在路上。跟着去追也没有用。阿克西妮亚站在台阶上痛哭起来。

“是司乔帕跑过去了吧？你干吗像疯子似的跑出去？”姑母问。

“不是……这是我们同村的一个人……”阿克西妮亚含着眼泪回答说。

“那你掉什么眼泪呀？”喜欢打听闲事的老太婆追问道。

“您问这个干什么呀，姑妈？您不明白这种事！”

“好吧，我们不明白这种事……哼，准是相好的跑过去啦。没有错儿！无缘无故的，你会这么大哭……我也是从那个年纪过来的，我懂！”

傍晚，普罗霍尔·济科夫走进屋子来。

“你们好啊！内掌柜的，你们这儿没有从鞑靼村来的人吗？”

“普罗霍尔！”阿克西妮亚高兴地哎呀叫了一声，从内室里跑了出来。

“唉呀，我的姑奶奶，你可给我找了份好差事！我找你找得两条腿都要跑断啦！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呀？完全像他爹，火暴脾气。这会儿子弹横飞，凡是活物都躲藏起来了，可是他一心想的就只有：‘给我找到她，找不到我就打发你进棺材！’”

阿克西妮亚抓住普罗霍尔的袖子，领他到门洞里。

“这个该死的，他在哪儿呀？”

“哼……他会跑到哪儿去？他从火线上用两条腿走回来的。今天他骑的马被打死啦，回来的时候就像一条锁着的公狗一样凶。问我：‘找到了吗？’‘我上哪儿去找她？’我说，‘我也不会把她变出来！’可是他却说：‘人又不是针！’把我大骂一顿……真是只披着人皮的狼！”

“他倒是说了些什么？”

“快收拾收拾，我们就走，没有什么说的啦！”

阿克西妮亚一眨眼的工夫就系好自己的小包袱，匆匆跟姑妈告了别。

“是司捷潘派来的人吗？”

“是司捷潘，姑妈！”

“好，给他带个好去吧。为什么他不亲自来呀？喝杯牛奶也好嘛，咱们家还有甜馅饼呢……”

阿克西妮亚没有听完她的话，就跑出了屋子。

在去葛利高里住处的路上——她气喘吁吁，脸色苍白，走得很快，连普罗霍尔都央告她说：

“你听我说！我年轻的时候也追过姑娘，但是从来也没有像你这么匆忙过。难道你忍不住了吗？还是着了大火啦？我都喘不过气来啦！谁这样在沙地里奔跑呀？你们怎么都有点儿不大像人……”

可是自己心里却在想：“他们又破镜重圆啦……行啦，这回就是魔鬼也别想拆散他们啦！他们为了自个儿寻欢作乐，而却要我冒着枪林弹雨去找这只母狗……我的上帝，可别叫娜塔莉亚知道，她会把我从头到脚……科尔舒诺夫家人的脾气我也很熟悉！不，如果不是因为我贪杯，把枪和马都丢了的话，我才不会他妈的满镇找你呢！这就叫自作自受！”

百叶窗紧闭的内室里，点着一支烟气腾腾的牛油蜡烛，葛利高里坐在桌边。他刚刚擦完步枪，还没有把手枪的枪筒擦完，门吱扭响了一声，阿克西妮亚在门口出现了。她那窄窄的白额角上被汗浸湿了，苍白的脸上，两只睁得大大的恶狠狠的眼睛里燃着炽热的深情，这使葛利高里一看到她心就乐得哆嗦了一下。

“你把我骗了来……可是你自个儿……连影子也不见啦！……”她很困难地呼吸着，责备说。

现在她觉得就好像是在很久很久以前，他们刚刚相爱的时候一样，

除了葛利高里，别的什么都不存在了。又像先前一样，只要葛利高里不在身边儿，整个世界也就死去了，他一回到她身旁，世界就又复活了……她当着普罗霍尔的面，不害臊地扑到葛利高里身上，像野蛇麻草似的缠到他身上，一面哭，一面吻着情人生满硬毛的脸颊，亲着鼻子、额角、眼睛和嘴唇，小声嘟哝着，抽泣着：

“真把我折磨死啦！……心都碎啦！葛利申卡！我的心肝！”

“唉，这个……唉，你看这……等等！……阿克西妮亚，别这样……”葛利高里窘急地嘟囔着扭过脸去，避免看到普罗霍尔。

他扶她坐到长板凳上，从她的头上解下歪披到后脑勺上去的头巾，理了理她那乱蓬蓬的头发。

“你的样子好像有点儿……”

“我还是原先的样子啊！可是你……”

“不，说真的，你简直是发疯啦！”

阿克西妮亚把手放在葛利高里的肩上，含泪笑了，快口急速地低声说：

“我问你，怎么能这样啊？叫我来……我是两条腿一步一步走来的，什么东西都扔啦，可是找不到你……有一回你从窗外骑马飞驰过去，我跑出去，大声呼喊，可是你已经在拐角的地方消失啦……要是叫他们一下子把我打死，那就连最后一眼也看不到你……”

她还说了些非常温柔、甜蜜的、女人特有的蠢话，一直在用手巴掌抚摸着葛利高里微驼的背，用她那永远驯顺的目光直盯着他的眼睛。

她的眼神里流露出一种可怜的、同时又是绝望地挣扎的残忍神情，就像一只被追捕的野兽的神情，这使得葛利高里看着她，感到非常尴尬，很不舒服。

他用被太阳晒焦的眼睫毛遮着眼睛，竭力装出笑的样子，沉默不语，而她的脸颊上激情燃起的红晕却越来越浓了，眼珠子仿佛罩上了一

层蓝色的烟雾。

普罗霍尔没有道别就走出去了，在门廊里啐了一口，又用脚擦了擦。

“穷开心，就是这么回事儿！”他从台阶上往下走着，恶狠狠地说，并且故意砰的一声关上了板门。

第六十三章

他们像做梦一样过了两天，不辨日夜，忘记了周围的一切。有时候葛利高里从短暂的昏睡中醒来，昏暗中看见阿克西妮亚凝视着他的、仿佛是在研究他的目光。她照例是趴在床上，用胳膊肘撑着身子，一只手掌贴在脸上，几乎是一眨不眨地瞅着他。

“你干吗这样看我？”葛利高里问。

“想看个够……我心里总觉得，他们会把你打死。”

“好，既然这样觉得，那就看吧。”葛利高里笑着说。

第三天头上，他才第一次出门。库季诺夫从大清早起就接二连三地派人来请他去开会。“我不去。叫他不要等我就开吧。”葛利高里对通信兵说。

普罗霍尔给他牵来从司令部里新弄到的一匹马，普罗霍尔头天夜里到大雷村连队据守的地段，把藏在那里的马鞍子运了回来。阿克西妮亚一见葛利高里准备出发，就担心地问：

“你上哪儿去？”

“我想到鞑靼村跑一趟，看看咱们村的人是在怎样保卫自己的村庄，顺便打听一下，全家逃到哪里去啦。”

“你想孩子了吧？”阿克西妮亚怕冷似的用披巾裹上下垂的、黝黑的肩膀。

“是想孩子啦。”

“你不去行不行，啊？”

“不行，要去。”

“别去啦！”阿克西妮亚央告说，她的眼睛在黑眼窝里激动地闪烁起

来，“那么说，你的家比我更宝贵啦？是吧？两头儿都舍不得，是吗？那么你就把我带回家去吧。我会跟娜塔莉亚和平相处……好啦，走吧！去吧！不过你再也别到我那儿去啦！恕不招待。我不愿意这样！……我不愿意！”

葛利高里默默地走到院子里，骑上马。

鞑靼村的步兵连懒得挖战壕。

“他妈的，谁出的这种馊主意！”赫里斯托尼亚用大粗嗓子骂道，“难道咱们是在跟德国人打仗吗？弟兄们，咱们挖个到膝盖深的、普普通通的浅壕就行啦。这不是明摆着的嘛，在这么硬的土地上挖两俄尺深办得到吗？你就是用钢钎也戳不动，别说用铁锹啦。”

大家都听了他的话，于是就在左岸的酥松的断崖上挖了些可以趴在里面的浅壕，在树林子里挖了些土室。

“好啊，咱们变得像田鼠一样啦！”从来不知道忧愁的阿尼库什卡尖酸刻薄地说，“咱们住在洞里，靠吃青草过日子，省得你们总是吃什么薄饼卷熏鱼呀，吃肉和鲟鱼面条啦……现在请吃点儿木樨草，怎么样啊？”

红军并没有怎么打搅鞑靼村的人。村子对面也没有炮兵连。只是机枪偶尔从右岸打一阵，对那些从战壕里探出脑袋来的观察哨短促地扫射一阵，然后就又沉默很久。

红军的工事构筑在山坡上。有时候也从山下放几枪，不过红军只有夜里才下山到村子里去，而且待的时间不长。

葛利高里在黄昏前走进了自己村子对岸的河边草地。

这里的一切他都很熟悉，每棵小树都能引起一串回忆……道旁是“姑娘地”，每年彼得节[1]分完草地以后，哥萨克们就在这块林间空地上喝伏特加。阿廖什卡小树林像个山脚似的伸进了草地。很久很久以前，在这个当时还没有名字的小树林里，狼咬死了鞑靼村一个叫什么阿列克谢的居民的母牛。阿列克谢死了，他从人们的记忆里消逝了，就像墓碑上的字迹一样磨灭了，邻居和亲属连他的姓都忘了，可是以他的名字命名

的小树林却活了下来，碧绿的橡树和榆树伸向天空，鞑靼村的人为了制作家里和农活必需的器具把它们砍掉。但是一到春天，从短粗的树墩上又长出茁壮的嫩芽，不知不觉地长上一两年，夏天里又长成了阿廖什卡小树林，枝叶繁茂、郁郁葱葱，秋天里，就像穿上了一身金色的铠甲，早霜打过的、镂花的橡树叶子变成了一片火红的霞光。

夏天里，阿廖什卡小树林里湿润的土地上长满了有刺的黑莓，老榆树顶上筑满了羽毛美丽的灰老鸹和喜鹊窠；秋天里，当橡籽和橡树的落叶散发出浓郁辛辣的芳香时，就会有成群的山鹬飞到小树林暂住，可是到了冬天，一片皑皑白雪上就只有狐狸留下的、像一串串珍珠链似的圆溜溜的脚印。小时候，葛利高里经常跑到阿廖什卡小树林里来装设捉狐狸的网……

他在凉爽的树荫里，顺着去年的道路留下的、现在长满了杂草的旧车辙往前走着。走过“姑娘地”，爬上黑土崖，像喝醉酒一样回忆冲着他的脑海。小时候，曾经在这里三棵橡树附近的一小片沼泽地里追赶刚刚出生、还不会飞的小野鸭，从早到晚在圆湖里捉鲤鱼……不远的地方，有棵像伞一样不大的绣球花树。它孤零零地立在村处，老态龙钟。从麦列霍夫家的院子里就可以看到这棵树，葛利高里每年秋天走到自己家的台阶上，欣赏这棵绣球花树，远远地看上去就像是一片红色的火焰。去世的彼得罗非常喜欢吃用带苦味的干绣球花做的馅饼……

葛利高里怀着淡淡的哀愁，看着从童年时代就熟悉的旧地景物。他骑的马一面走，一面懒洋洋地用尾巴驱逐着成群地在空中飞舞的蠓虫和凶狠的棕色大蚊子。清风吹来，翠绿的冰草和梯牧草轻轻地弯下腰去。草地上绿波粼粼。

葛利高里来到鞑靼村步兵连的战壕边以后，就派人去请父亲。赫里斯托尼亚在左翼阵地上很远的地方大声喊：

“普罗珂菲奇！快去吧，葛利高里来啦……”

葛利高里下了马，把马缰绳递给走过来的阿尼库什卡，老远就看见父亲急急忙忙，一瘸一拐地走来。

“啊，你好，长官！”

“你好，爸爸！”

“回来啦？”

“费了很大劲才挤出时间回来一趟！快说说，家里的人怎么样？母亲和娜塔莉亚在哪儿？”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挥了挥手，皱起眉头。眼泪顺着他那黝黑的腮帮子滚了下来……

“说啊，怎么回事？她们怎么啦？”葛利高里惊恐地厉声问。

“她们没有过河……”

“怎么回事？！……”

“娜塔莉亚在撤退前两天就不能起床啦。大概是伤寒……就这样，老太婆不愿意扔下她……你别害怕，好儿子，她们那儿一切都很好。”

“那么孩子们呢？米沙特卡呢？波柳什卡呢？”

“也留在那儿。杜妮亚什卡过河来啦。她怕留在那儿……姑娘家的事儿，你明白吗？现在跟着阿尼库什卡的老婆上沃洛霍夫去啦。我已经回去过两次。半夜里，坐上小船，偷偷地渡过河去，看看家里的人。娜塔莉亚病得厉害，孩子们都很好，上帝保佑……娜塔柳什卡昏迷不醒，发高烧，嘴唇都干裂得出血了。”

“你为什么不把她们渡到这边来呀？”葛利高里生气地喊道。

老头子也发火了，颤抖的声音里充满了委屈和责备。

“那么你干了些什么？难道你就不能回来一趟，把她们渡过河来吗？”

“我指挥一个师！我要先把一师人渡过河来呀！”葛利高里急躁地反驳他说。

“我们听说你在维申斯克干的事啦……大概，你也不要什么家了吧？唉，葛利高里呀！即便你不怕人们议论，也该惧怕上帝哟……我也不是在这儿过河的，不然，我为什么不把她们带过来呢？我们那一排人驻在叶兰，等来到这儿，红党已经占领了村子。”

“我在维申斯克的事儿！……这与你无关……你给我……”葛利高里声音嘶哑，说不出话来。

“是啊，这跟我有什么相干！”老头子吓了一跳，不高兴地打量着聚集在不远地方的哥萨克们，“我说的不是这个……你小点儿声说吧，瞧，人们会听见……”他改成了耳语，“你自个儿也不是小孩子啦，自己应该明白，不能太挂念家属。上帝保佑，娜塔莉亚会好起来的，红党并不欺负她们。不错，他们宰了一只一岁口的小牛，不过这算不了什么。他们的心肠很好，并不乱动……拿走了四十斗粮食。唉，要知道打仗哪能没有损失呢！”

“现在是不是可以把她们接过来呢？”

“我认为用不着。你说，把一个病人弄到哪儿去呀？而且这是非常冒险的。她们在那儿很好。老太婆看守着家产，所以我很放心，村子里着过大火呀。”

“谁家的房子烧啦？”

“校场上的房子全烧光啦。买卖人的房子烧得最多。科尔舒诺夫亲家的家业也全都烧光啦。卢吉妮奇娜亲家母现在在安德罗波夫斯基村，不过格里沙卡爷爷也留在家里看守家业。你妈讲，格里沙卡爷爷说过：‘我决不离开自己家到别处去，那些反对基督的人是不敢走近我的，他们就怕十字。’近来他的神智已经完全糊涂啦。但是，红党显然并不怕他的十字，把房子和仓房全都烧掉啦，可是关于他的消息一点儿也没有听到……不过他也该死啦。二十年前就已经为自己做好了棺材，可是一直还在活着……可烧村子的人却是你的好朋友，真他娘的可恶！”

“谁呀？”

“米什卡·科舍沃伊，叫他不得好死！”

“是他？！……”

“真是他呀！他还到咱家来过，直打听你。对你母亲说：‘我们只要一到对岸去——第一个就把他们家的葛利高里绞死。把他吊在一棵最高的橡树上。用马刀砍他，我都怕脏了刀！’又问起了我，发起脾气来。骂道：‘这个瘸鬼滚到哪儿去啦？在家里坐在热炉炕上多好。哼，要是叫我捉住他，虽然不会杀死他，但是要用鞭子抽他，一直抽到他断气了事。’你瞧他变成什么样的恶鬼啦！他在村子里晃来晃去，放火烧买卖人和神甫的房子，还威吓说：‘为了给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施托克曼报仇，我要把整个维申斯克都烧掉！’你瞧有多厉害，啊？”

葛利高里又跟父亲谈了约半个钟头，然后就朝马走去。后来的谈话，老头子再没有扯到阿克西妮亚，但是葛利高里却感到更加尴尬。“既然爸爸都知道啦，那就是说大家都听说啦。谁传出去的呢？除了普罗霍尔，还有谁看见我们在一起儿呢？难道司捷潘也知道了吗？”他由于羞愧和对自己的不满，甚至牙齿都咬得咯吱咯吱直响……

他跟哥萨克们简单地交谈了几句。阿尼库什卡一直在开玩笑，并且要求给连队送几桶烧酒来。

“只要有伏特加，我们连子弹都用不着！”他哈哈笑着，挤眉弄眼，意味深长地用手指甲弹着肮脏的衬衣领子。

葛利高里拿出自己藏的叶子烟请赫里斯托尼亚和其余的同村人抽；已经是在要走的时候了，他看到了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司捷潘走过来，不慌不忙地问候过，但是没有伸手给他。

葛利高里从暴动以后，还是第一次看到他；葛利高里不安地、用探索的目光打量着他：“他知道了吗？”但是司捷潘漂亮、瘦削的脸上神色镇静自若，甚至很高兴，葛利高里如释重负似的叹了口气：“不，他不知道！”

[1] 圣彼得节在旧俄历六月二十九日（公历6月16日）。

第六十四章

过了两天，葛利高里巡视完自己这个师的阵地，回到了师部。总司令部已经迁到切尔内村。葛利高里在维申斯克附近让马休息了半个钟头，饮了饮，没有到镇上，直奔切尔内村去了。

库季诺夫见了他很高兴，带着期待的微笑打量着葛利高里。

“啊，葛利高里·潘苔莱耶夫，你见到了些什么情况啊？谈谈吧。”

“看见了哥萨克，在山岗上看到了对岸的红军。”

“你看到的可真不少呀！可是我们这儿来过三架飞机，送来些子弹和信件……”

“你的命根子西多林将军在信里写了些什么呀？”

“你是说我那个同学吗？”异常高兴的库季诺夫继续用那种玩笑的腔调反问，“他信上写着，要我们竭尽全力，坚守阵地，不让红军过河。还说，顿河军马上就要发动强大的攻势。”

“说得多好听。”

库季诺夫的声调变得严肃起来说：

“他们要突破红军的防线。这是非常机密的，我只告诉你一个人！再过一星期，他们就要突破红军第八军的阵地。咱们要坚守住。”

“我们已经在坚守着哪。”

“红军正在大雷村准备渡河。”

“斧子还在响吗？”葛利高里惊讶地问。

“还在响……我问你，可是你看到了些什么啊？你跑到哪儿去啦？你是不是在维申斯克睡大觉啦？也许，你根本哪儿也没有去！前天，我把整个市镇都翻遍啦，到处找你，后来回来了一个通信兵，他说：‘麦列霍

夫不在家，不过从内室里走出来一个非常漂亮的女人，说：“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出去啦。”可是她的眼睛都哭肿啦。’所以我想：‘也许，咱们的师长正在跟相好的寻欢作乐，躲着咱们吧？’”

葛利高里皱起眉头。他不喜欢库季诺夫的玩笑。

“请你还是少听点儿乱七八糟的谣言，给自个儿挑几个短舌头的传令兵吧！如果你总把些长舌头的家伙派到我那儿去，我可要用马刀把他们的舌头割下来……省得他们到处胡说八道。”

库季诺夫哈哈笑着，拍了拍葛利高里的肩膀：

“你有时候不也喜欢玩笑吗？好，别打哈哈啦！我有正经事儿跟你谈。我们要搞到一个‘舌头’——这是一，还有——应当夜里，在卡赞斯克边界以内，用两连骑兵渡到对岸去骚扰一下红军。甚至，就在大雷村渡河，骚扰他们一番，啊？你以为如何？”

葛利高里沉默了一会儿，然后回答说：

“很好嘛。”

“那么你是不是亲自，”库季诺夫加重了最后两个字的语气，“率领这两个连去呢？”

“为什么要我亲自去？”

“这需要一个有战斗经验的指挥官，就是为了这个！需要一个非常有战斗经验的人，因为这可不是一件闹着玩的事。渡河的时候要是出一点儿差错，就可能一个人也回不来！”

葛利高里被奉承得十分高兴，连想也没想就同意说：

“当然由我领着去！”

“我们制定了一个作战方案，想要这么干，”库季诺夫从凳子上站起来，在内室咯吱咯吱的地板上来回走着，兴高采烈地谈起来，“不要深入到后方去，只要在顿河岸上的两三个村子里骚扰他们一下，叫他们感到

恶心就行啦，搞到些枪弹炮弹，捉几个俘虏，仍从原路回来。所有这一切都要在夜里干完，天亮时就回到这边来。对吗？就这样，你考虑一下，明天，带哪些哥萨克去，任凭你挑选，干去吧。我们就是这样决定的：认为除了麦列霍夫，谁也干不了！如果你干好这次夜袭，顿河军是忘不了你这份儿功劳的。只要咱们跟自己人一会师，我就给顿河军长官写报告，把你的全部功劳都写上，就提升……”

库季诺夫瞥了葛利高里一眼，说了半截话就顿住了：一直神色平静的麦列霍夫的脸突然气得又黑又难看。

“你把我看成什么人啦？……”葛利高里迅速把两手背到身后，站了起来，“我是为了升官才去的吗？……你用钱雇我的吗？……还许愿给我升官？……可是我……”

“你等等！”

“……我不稀罕你的官位！”

“你听我说！你把我的话误解了……”

“……我不稀罕！”

“……你误会啦，麦列霍夫！”

“我没有误会！”葛利高里长长地出了一口气，又坐在板凳上，“你另请高明吧，我不能领着哥萨克过顿河去！”

“你别乱发脾气嘛。”

“我不去！不要再谈这件事啦。”

“我既不强迫你去，也不央告你去。你愿意去，就领着去，不愿意去就不去。咱们的形势现在是非常严重的，所以才决定骚扰他们一下子，使他们无暇准备渡河。至于升官的话，我只不过是玩笑几句而已！你怎么连开玩笑也不懂啦？而且刚才还玩笑地提到了老娘儿们的事儿，后来我看你不知道怎么一下子满脸凶相，我就想，等会儿再烧他一把火！我清楚地知道，你是半吊子布尔什维克，什么官衔都不喜欢。难道你以为

我是当真的吗？”库季诺夫极力在摆脱困境，而且笑得那么自然，以至葛利高里一时冒出了这样的念头：“也许他真是开玩笑吧？”库季诺夫接着又说下去：“错怪啦，你……哈哈哈……大发起脾气来啦，老弟！真的，我只不过是玩笑几句！想逗逗你……”

“反正我拒绝到顿河对岸去，我改变主意啦。”

库季诺夫玩弄着皮带头，冷淡地沉默了半天，然后说：

“哪，好吧，是改变了主意呢，还是害怕了——这都无关紧要。要紧的是你把我们的计划全都打乱啦！当然我们会另派别的人去。世界之大，不见得只有你一个人……不过咱们的情况目前确实非常严重——你自己知道。康德拉特·梅德韦杰夫今天从舒米林斯克给我们送来了一道新的命令。他们正在派大军来对付我们……哪，你自己看吧，否则你是不会相信的……”库季诺夫从战地皮包里掏出来一张发黄的纸递给他，边上染着褐色血渍，“这是从一个什么国际连队的政委身上搜来的。政委是个拉脱维亚人。这个混蛋，一直抵抗到最后一粒子弹，后来就端着步枪对着整整一排哥萨克冲过来……那些有信仰的人当中也有英雄……康德拉特亲手把政委打倒了。在他的前胸口袋里搜到了这纸命令。”

发黄的、血渍斑斑的纸上用黑色的小铅字印着：

命令

致清剿军

博古恰尔

“捌”字第一〇〇号。

一九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在各步兵连、骑兵连、炮兵连和机枪连宣读。

无耻的顿河暴动者的末日来临了！

他们的丧钟已经敲响！

一切必要的准备工作都已经完成。为了彻底歼灭暴徒和叛逆者，已经集中了足够的兵力。到了跟那些该隐[1]们清算血债的时候了，这帮坏蛋在我们南方战线战斗部队的背后已经进攻了两个多月。整个工农俄罗斯都憎恶地鄙视米古林斯克、维申斯克、叶兰斯克和舒米林斯克的

匪徒们，他们打着骗人的红旗，帮助黑帮地主们：邓尼金和高尔察克。

清剿大军的战士们、指挥员们和政治委员们！

准备工作已经完成。一切必要的兵力和物资都已经集结完毕。你们的队伍已经整装待发。

现在进军的信号已经发出——前进！

一定要摧毁那些无耻叛徒们的窠巢。一定要彻底消灭那些该隐。对于那些坚决抵抗的市镇丝毫不能宽恕。只能宽恕那些自愿放下武器和归顺到我们的人。打倒高尔察克和邓尼金的帮凶们——用铅弹、钢铁和炮火消灭他们！

士兵同志们，苏维埃俄罗斯对你们寄予无限希望。我们要在几天之内，就洗掉顿河叛乱的污点。他们的丧钟已经敲响！

全军团结一心——向前进！

[1] 该隐的故事见《圣经·旧约·创世记》第四章。他杀死了自己的亲兄弟。这里是指叛乱的哥萨克。

第六十五章

五月十九日，古马诺夫斯基——红军第九军清剿旅参谋长——派米哈伊尔·科舍沃伊到第三十二团去送一份紧急公文，根据古马诺夫斯基得到的情报，这个团现在戈尔巴托夫斯基村。

当天傍晚，科舍沃伊到了戈尔巴托夫斯基村，但是第三十二团团部不在那里。村子里挤满了装载着第二十三师的二类辎重车辆。这些车辆由两连步兵护送，从顿涅茨河出发，前往梅德维季河口。

米什卡在村子里乱撞了几个钟头，探听团部的驻地。最后，有一个红军骑兵告诉他，昨天第三十二团团部驻在博科夫斯克镇附近的叶夫兰季耶夫村。

米什卡喂了喂马，连夜赶到叶夫兰季耶夫村，而团部又不在那里了。已经是后半夜，科舍沃伊在回戈尔巴托夫斯基村的路上，在草原上遇到了红军侦察队。

“什么人？”老远有人向米什卡喊。

“自己人。”

“你是啥自己人……”戴白库班皮帽、穿蓝色束腰无领袍子的队长走过来，用伤了风的低音小声问，“哪一部分的？……”

“第九军清剿旅。”

“有部队的证件吗？”

米什卡拿出证件。侦察队长在月光下审查着文件，怀疑地盘问说：

“你们的旅长是谁？”

“洛佐夫斯基同志。”

“你们旅现在驻在哪儿？”

“在顿河对岸。你是哪一部分的，同志？是第三十二团的吗？”

“不是。俺们是第三十三库班师的。你是从哪儿来呀？”

“从叶夫兰季耶夫斯基村。”

“上哪儿去？”

“上戈尔巴托夫斯基村。”

“告诉你！现在戈尔巴托夫斯基村已经被哥萨克占领啦。”

“不可能！”米什卡惊讶地说。

“告诉你，那儿有哥萨克叛军，我们刚刚看见的。”

“那么我怎么到博布罗夫斯基村去呢？”米什卡惊慌失措地问。

“你自己想办法吧。”

侦察队长夹了一下自己骑的那匹溜屁股的铁青马，走了。但是后来又扭回身子，劝他说：

“你跟着俺们走吧！不然，说不定会把你的脑瓜儿砍掉哩。”

米什卡高兴地参加了侦察队。这天夜里，他跟着红军战士来到克鲁日林村，第二九四塔甘罗格团正驻扎在这里，他把文件交给团长，对他说明为什么不能完成使命以后，就请求准许他留在团里，参加骑兵侦察队。

第三十三库班师是在不久以前由塔曼兵团的一部分和库班志愿军的一部分组成的，这个师被从阿斯特拉罕调到沃罗涅什—利斯基地区来了。它的一个旅，是由塔甘罗格、杰尔宾特和瓦西里科夫三个团组成的，调来镇压暴动。就是这个旅击溃了麦列霍夫的第一师，把它赶到顿河对岸去了。

这个旅一面战斗，一面用强行军的速度通过顿河右岸，从卡赞斯克镇地区到霍皮奥尔河口镇西部边界上的一些村庄，右翼部队占领了奇尔

河沿岸一带的村庄之后，这才转回来，在顿河岸驻留了两个星期。

米什卡参加了占领卡尔金斯克镇和奇尔河沿岸一些村庄的战斗。五月二十七日上午，在下格鲁申斯基村外的草原上，第二九四塔甘罗格团的第三连连长，把红军战士在大道边排好，传达刚刚接到的命令。米什卡·科舍沃伊牢牢地记住了这几句话："……一定要摧毁那些无耻叛徒们的窠巢。一定要彻底消灭那些该隐。……"还有，"……打倒高尔察克和邓尼金的帮凶们——用铅弹、钢铁和炮火消灭他们！"

自从施托克曼被害，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叶兰斯克的共产党员们牺牲的消息传到米什卡的耳朵里以后，他心里就充满了对哥萨克的深仇大恨。每当被俘的哥萨克叛乱分子落到他手里的时候，他再也不多加思考，再也不听那模糊不清的哀告了。从那时起，他对每个俘虏都毫不怜悯。他用浅蓝色的、像冰块一样冷得刺人的目光盯着同乡人问："跟苏维埃政权较量过啦？"不等回答，也不看俘虏的惨白脸，就把他砍死。毫不怜惜地把他们砍死！他不仅砍杀俘虏，还要把"红色的公鸡" [1] 放到叛军放弃的村庄的房顶下面。等吓得发疯的公牛和母牛惨叫着，冲倒燃烧着的牛棚篱笆，跑到胡同里的时候，米什卡就用步枪朝它们射击。

他对哥萨克富裕的生活，对哥萨克的背信弃义的行为，对几百年来在牢固的家宅里养成的顽固、保守落后的生活方式进行着毫不妥协的、残酷的斗争。施托克曼和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的牺牲使他充满了对敌人的仇恨，而命令上的字句不过是明确无误地表达了米什卡内心隐忍已久的感情而已……就在这一天，他和三个同伴把卡尔金斯克镇的房子烧毁了一百五十座。在一座商店的仓库里找到了一桶煤油，污黑的手巴掌里攥着一盒洋火，沿着广场烧起来，凡是他走过的地方，后面就跟着冒出阵阵苦烟和火焰，那些商人、神甫和富裕哥萨克的木板镶嵌的、雕梁画栋的漂亮宅第化为灰烬，就是这些家伙"用欺骗的伎俩把落后的哥萨克群众推上叛乱的道路"。

骑兵侦察队总是首先冲进敌人放弃的村庄；等到步兵开到的时候，科舍沃伊已经迎风放火烧起那些最富丽的家宅。他心想，无论如何要回鞑靼村，要为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和叶兰斯克的共产党员们惨遭杀害，对同村人进行报复，烧掉半个村子。他心里已经拟好了该烧哪些人家的

名单，万一他所在的部队从奇尔河进军时的路线不经过维申斯克，从它左面不远的地方经过时，米什卡决定夜里擅自离队，也要回自己村子去一趟。

还有另外的原因逼使他回鞑靼村去……近两年来，他在偶尔跟杜妮亚什卡·麦列霍娃相见时，一种尚未用语言表达出来的感情把他们俩联结在一起。是杜妮亚什卡黝黑的手指头用鲜艳的丝线给米什卡绣了烟荷包；是她在隆冬时节，瞒着家里人，给他送来烟色羊毛手套，是杜妮亚什卡的一条用过的绣花手绢，科舍沃伊把它珍藏在士兵衬衣的前胸口袋里。他觉得这块三个月仍然在折叠的地方保存着像干草气味的、飘忽的姑娘身体气味的小手绢，对他来说，简直是太宝贵啦。每当他独自一人，掏出手绢来的时候，——总会引出不召自来的、激动人心的回忆：井边的一棵挂满冰霜的杨树，从昏暗的天空袭来的风雪，杜妮亚什卡颤抖的硬嘴唇和在她那弯弯的睫毛上融化着的雪花晶莹的光芒……

他仔仔细细地做着回家的准备工作。从卡尔金斯克商人家的墙上扯下一条挂毯作马衣，这件马衣非常漂亮，绚丽多彩的花纹，从老远就令人赏心悦目。从哥萨克的箱子里翻出来一条差不多是新的、镶着裤绦的马裤，找到半打女人头巾，可以作三副包脚布。把一副女人线手套放在马料袋里，因为在目前艰难的战争日子里是不能戴这样的手套的，要等到走上鞑靼村口的山岗时才能戴到手上去。

自古以来就是这样的，服役的哥萨克回村子一定要穿戴得整齐漂亮。米什卡也还未能摆脱哥萨克的传统，甚至在红军中服役的时候，他也要神圣地保持古老的习惯。

米什卡骑的是一匹深棕色、白鼻梁的骏马。他在冲锋中把这匹马的原主人——一个霍皮奥尔河口镇的哥萨克砍死了。马是战利品，是很值得夸耀的：马的身量好，跑得快，步伐漂亮，是匹英气勃勃的战马。可是科舍沃伊的马鞍子却很不像样子。鞍褥已经磨坏，上面是大补丁套小补丁，后肚带是生皮子做的，马镫长满了陈锈，擦也擦不干净。笼头也很寒酸，没有一点装饰。应该想点儿办法，能把马笼头装饰一下也好。米什卡为此大动脑筋，最后，想出了一个好主意，使他心花怒放。在一座商人的房子附近，就在广场上，放着一张雪亮的镀镍的床，是商人家

的用人从烧毁的房子里搬出来的。床角上有几个白球，太阳一照，闪光耀眼。只要把这些白球卸下来或者砸下来，挂到马笼头上，那么笼头立刻就会完全变成另外的样子啦。米什卡就这样做了：他把床角上的空膛白球拧下来，用丝带把它们挂在马笼头上，两个挂在嚼子环上，两个挂在鼻梁带两旁，——于是白球就像中午的太阳一样，在他的马头上光芒四射。太阳光一照，简直亮得叫人睁不开眼睛！亮得每当迎着太阳走的时候马只得眯缝起眼睛，不住地打前绊，脚步走不稳。但是不管马眼被球的闪光刺得多么难受，不管马眼睛被强光刺得怎样流泪，——米什卡一个球也不肯从笼头上摘下来。马上就要从焚烧殆半、散发着焦砖和灰烬臭气的卡尔金斯克镇出发了。

这个团要向顿河开，朝维申斯克方向开。所以米什卡没有费事儿就向侦察队长请了一天假，回家探视亲人。

队长很慷慨，不仅给了一天的短假，而且还加倍照顾：

“结过婚了吗？”他问米什卡。

“没有。”

“有一朵野花吗？”

“什么野花？……这是什么意思？”米什卡惊奇地问。

“噢，就是相好的啊！”

“啊啊啊……这可没有。我有个心上人，是个贞洁的好姑娘。”

“你有带金链的怀表吗？”

“没有，同志！”

“唉，你呀！”侦察队长——是斯塔夫罗波尔人，过去是个自愿延长服役期限的下士，他自己在旧军队里曾经多次回家度假，对一个衣衫褴褛的战士从部队回家是什么滋味儿，很有体会，——他从宽阔的胸膛上摘下一块怀表，还带着一条很粗的链子，说：“你会出息成一个好战士的！喏，带上回家去吧，在姑娘面前显摆显摆，可是幸福的时候，别忘

了我。我自个儿也打年轻的时候过过，玩过姑娘，跟娘儿们调过情，我知道……链子是崭新的、洋金的。如果有人问，就这样回答他。如果遇到一个冒失鬼，想凑上来要看什么成色戳子，你就打他的嘴巴子！常有这样一些无赖，应该什么话也不说，就揍他们的耳刮子。有一回，不记得是在饭馆儿里还是在窑子里，不知道从哪儿跑出来一个商店伙计，或是文书出身的下流文人，想要我当众出丑，说：‘把表链垂在肚子上，倒好像是真金的……表链上的成色戳子在哪儿，请给我们见识见识吧。’我总是叫他连想的工夫都没有，就说：‘戳子吗？喏，这儿哪！’”于是米什卡的好心肠的队长握起有小孩脑袋那么大的褐色拳头，使足了劲儿，猛地一挥。

米什卡挂上表，夜里，就着火堆的光亮刮了刮胡子，鞴上马，就动身了。黎明时候他进了鞑靼村。

村子还是原来的样子：一座砖砌的教堂，低矮的钟楼上，褪色的镀金十字架依然指向蓝天，校场四周依然拥挤着神甫和商人坚固的家宅，杨树依然在科舍沃伊家倒塌殆半的小房子上空，亲切地低诉着……

只有那像蜘蛛网一样笼罩着街道的、村子里一向少有的死一般的寂静令人吃惊。街上连一个人影子也没有。家家的百叶窗都关得紧紧的，有些人家的门上还挂着锁。但是大多数人家的门都大敞着。仿佛是瘟神的黑脚掌踏遍村庄，人家的院落和街道都变得阒无人迹，住房都变得空旷、荒凉。

听不到人语声，听不到牛叫、鸡鸣。只有一些麻雀，像在雨前一样，落在板棚的屋檐下和干树枝堆上喳喳地叫个不停。

米什卡走进自己家的院子。家里没有一个亲人出来迎接他。通到门廊里去的门大敞着，门限旁边堆着些破烂的红军士兵裹腿，皱巴巴的、被血浸黑的绷带，落满了苍蝇、已经腐烂了的鸡头和遍地的鸡毛。显然，红军士兵几天前曾在屋子里吃过饭：地上尽是打碎的瓦壶片、啃光的鸡骨头、烟头和踏烂的破报纸……米什卡抑制着沉重的叹息，走进内室。那里的一切都和从前一样，只有地窖的半边盖板略微掀开了一点——每年秋天把西瓜收藏在这里。

米什卡的母亲有一种习惯，喜欢把怕孩子们乱动的苹果干藏在那里。

米什卡想起这些，便走到地窖盖板前。“难道妈妈没有在家等我？也许，她有什么东西藏在这儿吧？”他心里想。于是抽出马刀来，用刀尖把地窖盖板掀起来。盖板吱扭一声翻开了。从地窖里冒出一股潮湿和霉烂的气味。米什卡跪下来。他的眼睛还没有习惯黑暗，半天什么也看不清，最后看清楚了：在一块铺开的旧桌布上放着半瓶老酒、一个装着发了霉的煎鸡蛋的锅，还有一个被老鼠吃了一半的面包。瓦壶上面紧扣着一只木杯……老母亲等待儿子归来，像是等待一位最高贵的客人一样！当米什卡走下地窖的时候，对母亲的爱和欢乐使他的心哆嗦了一下。母亲的两只忙碌的手，几天前曾抚摸过这些整整齐齐地摆在干净的旧桌布上的东西！……这里，在木头橛儿上挂着一只白麻布口袋。米什卡急忙把口袋摘下来，口袋里装着他的一套旧的，但是缝补得仔细、洗得干净、用棒槌捶得平正的内衣。

老鼠把吃的东西都糟踏了；只有牛奶和老酒没有动过。米什卡喝下老酒和在地窖里变得凉丝丝的牛奶，拿上内衣，爬了出来。

母亲大概到顿河对岸去了。“她不敢留下来，这样也好，不然，哥萨克们反正会杀死她的，就是这样，恐怕他们也会为了我把她折腾得像烂梨一样啦……”他想了一下，停了一会儿，然后走出了家门。解开马，但是没敢到麦列霍夫家去，因为他们家的院子就在顿河岸上，遇上一位高明的射手可以很容易地从顿河对岸用叛军的无壳铅弹把米什卡撂倒。于是米什卡决心先到科尔舒诺夫家去，傍晚再回校场来，在夜色的掩护下，放火烧莫霍夫家和其他商人以及神甫的房子。

他骑马穿过几个小院子来到科尔舒诺夫家的大宅院里，走进敞开的大门，把马拴在栏杆上，刚刚要走进屋子，恰好格里沙卡爷爷走到台阶上来了。他摇晃着雪白的脑袋，衰老得失去了光彩的眼睛瞎糊糊地眯缝起来。还没有穿破的、油污的翻领子上钉着红领章的灰哥萨克制服的扣子都扣得整整齐齐，但是肥大的、耷拉着的裤子却直往下坠，所以老头子总在不断用手提裤子。

“你好啊，老爷子！”米什卡站在台阶旁边，手里舞弄着鞭子说。

格里沙卡爷爷沉默不语。他那严厉的目光里充满了仇恨和憎恶。

“你好啊，我说！”米什卡提高了嗓门说。

“上帝保佑。”老头子不很高兴地回答了一声。

他又怀着强烈的愤怒，继续仔细打量着米什卡。可是米什卡却从容不迫地叉开两腿站在那里；他玩弄着鞭子，皱起眉头，瘪起像姑娘一样丰满的嘴唇。

“格里戈里爷爷，你为什么没有撤退到顿河对岸去呀？”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呀？”

“我是本村人，所以知道。”

“你是谁家的孩子啊？”

“科舍沃伊家的。”

“是阿基姆金的儿子吗？从前在我们家当过长工，是吗？”

“是他的儿子。”

“这就是你啊，先生？在举行洗礼的时候给你起的名字叫米什卡，是吗？好啊！完全像你爸爸！你爸爸从前总是恩将仇报……莫非你也是那号人吗？”

科舍沃伊脱下手套来，脸色变得更加阴沉。

“怎么给我起的名字，我是什么样的人，这都跟你没有关系。我问你，为什么没有撤退到顿河对岸去？”

“我不愿意走，所以就没有走。你想干什么？你给那些反对基督的家伙们当走狗啦？帽子上戴着红星，是吗？那么说，就是你这个狗崽子，混账东西反对咱们的哥萨克？反对自己的同村人啦？”

格里沙卡爷爷腿脚颤抖着走下台阶。看来，自从科尔舒诺夫全家都

逃到顿河对岸去以后，他吃得很不好。他被亲人遗弃，变得衰弱不堪，肮脏得不成样子，站到米什卡对面，惊讶、愤怒地瞅着他。

“我是反对他们。”米什卡回答说，“我们给他们带来意想不到的下场！”

“《圣经》上是怎样说的？‘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2] 这是什么意思？”

“老爷子，你别用《圣经》上的话使我的脑袋发昏吧，我不是为这个来的。请你马上离开这个家。”米什卡严厉地说。

“为什么？”

“就得要这样。”

“你想干什么？……”

“什么也不干！请你离开这儿！……”

“我不能离开自己的家。我知道你打的什么坏主意……你是那些反对基督的家伙们的走狗，你的帽子上有他们的标记！在《耶利米书》上就这样说到过你们：‘我必将茵给这百姓吃，又将苦胆水给他们喝。我要把他们散在列邦中……’[3] 现在真是到了儿子反对父亲、兄弟互相残杀的时候啦……”

“老爷子，你别使我头脑发昏啦！这不是什么弟兄之间的事儿，这笔账很简单：我爸爸给你们家干了一辈子的活儿，一直到死，我在打仗以前也给你们打过麦子，我那年轻的身体都被你家的粮食口袋压伤啦，现在到了算账的时候啦。从屋子里出去，我马上就要烧掉它！你们从前总是住好房子，如今也请你去住住我们住的房子：住住草房吧。明白了吗，老头子？”

“噢噢！这就对啦！《以赛亚书》上就这样说的：‘他们必出去观看那些违背我人的尸首，因为他们的虫是不死的，他们的火是不灭的。凡有血气的，都必憎恶他们。’[4] ”

“好啦，我现在没有工夫跟你耍贫嘴！”米什卡怒不可遏地冷冷地说，“你出去不出去？”

“不出去！你给我滚，该死的冤家！”

“都是因为有你们这些死不回头的家伙才发生了战争！就是你们在煽动老百姓，唆使他们去反对革命……”米什卡急忙从肩上摘下马枪。

一声枪响以后，格里沙卡爷爷仰面朝天倒了下去，吐字清楚地说：

“怎么……我自个儿愿意死的……是上帝的意旨要我死……主啊，请收留你的奴仆吧……”他的声音嘶哑起来，白胡子下面渗出鲜血。

“会收留你的！早就该把你这个老鬼送到那儿去啦！”

米什卡憎恶地绕过直挺挺地躺在台阶下的老头子，跑上台阶。

风吹到门廊里来的干刨花冒出了粉红色的火焰，储藏室和门廊间的隔板墙很快就燃烧起来。烟雾冲上天花板，被过堂风一吹，涌进了堂屋。

等到板棚和仓房都燃烧起来，屋子里的火焰已经冲到外边，噼噼啪啪地焚烧着松木窗框镶板，火舌已经舔到房顶的时候，科舍沃伊走了出来……

米什卡躺在附近树林子里野蛇麻草缠绕的荆棘丛阴凉里，一直睡到黄昏。他那匹卸了鞍子、拴着腿的马就在旁边吃草，懒洋洋地嚼着肥嫩的梯牧草茎。傍晚，马渴得受不了，嘶叫起来，把主人惊醒。

米什卡站起身来，把军大衣拴到后鞍鞒上，在树林子里用井水饮了饮马，然后鞴上鞍子，骑马走出树林，朝胡同里走去。

已经化为灰烬的科尔舒诺夫家的庭院的废墟上，烧成炭的黑柱子还在冒烟，刺鼻的烟气向四面飘散。那座宽大的家宅只剩了高高的房基、塌了一半的炉子和指向蓝天的烟熏火燎的烟囱。

科舍沃伊径直往麦列霍夫家的院子走去。

米什卡没有下马，开开板门，骑进了院子，伊莉妮奇娜正在板棚里往围裙里捡引火用的木片。

“您好啊，大娘！”他很亲热地向老太婆问候。

可是老太婆却吓了一大跳，连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两手一耷拉，木片从围裙里撒了下来……

“您好啊，大娘！”

“上帝……保佑。”伊莉妮奇娜犹豫不定地回答说。

“身体还很健康啊？”

“活是活着哪，至于健康嘛，那就难说啦。”

“你们家的哥萨克都在哪儿呀？”

米什卡下了马，走到板棚跟前。

“在顿河对岸……”

“是在等士官生来吧？”

“我只管些老娘儿们的事……那些事儿我不知道……”

“那么叶芙多基亚·潘苔莱芙娜在家吗？”

“她也上顿河对岸去啦。”

“鬼把他们都弄到那边儿去啦！”米什卡的声音哆嗦了一下，一怒之下反倒坚定起来，“大娘，我跟您说吧：您那宝贝儿子葛利高里，是苏维埃政权最凶恶的敌人。我们只要一打到对岸去——就首先把绳索套在他脖子上。可是潘苔莱·普罗珂菲奇根本就用不着逃嘛。上了年纪啦，腿又瘸，好好待在家里就是啦……”

“待在家里等死啊？”伊莉妮奇娜严厉地问，重又往围裙里捡起木片来。

“噢，他还不到死的份儿呢。也许会抽他几鞭子，还不至于杀死他。当然，我不是为了这事到您这儿来的。”米什卡理了理胸前的金表链，低下头说，“我是来看望叶芙多基亚·潘苔莱芙娜的。我觉得非常可惜，她竟也会撤退，不过大妈，您是她的亲妈，所以我要对您说。我要告诉您：我很早就在为她苦恼，不过如今我们还没有工夫去为姑娘苦恼，我们要和反动派打仗，无情地揍他们。等我们把反动派打垮，在全世界上都建立起和平的苏维埃政权的时候，大妈，那时候我就请媒人到您家来，说您家的叶芙多基亚。”

“现在不是谈这个问题的时候！”

“不，正是时候！”米什卡皱起眉头说，他的两眉间刻出一道很倔强的皱纹，“说媒不是时候，可是谈谈这个问题还是可以的嘛。我再也找不到另外的时间谈这个问题啦。今儿个我在这儿，也许明儿个就会把我派到顿涅茨河对岸去。所以我要预先警告您：可别糊里糊涂地把叶芙多基亚嫁给别的什么人，那您可就要倒霉啦。如果我的部队寄信来，说我已经牺牲，——那么您可以把她嫁给别人，眼下可不行，因为我们俩——已经有了爱情。我没有给她带礼物来，因为没有地方去买，不过如果您需要什么资产阶级和商人家的东西，您告诉我。我立刻就去给您拖来。”

“千万别这样！我们从来不要别人的东西！”

“好吧，随您的便吧。如果您比我先见到叶芙多基亚·潘苔莱芙娜的话，请您替我向她问好吧，大妈，再会吧，请您别忘记我说的话。”

伊莉妮奇娜没有回答，朝屋子里走去，米什卡骑上马，往村里的校场走去。

夜间，红军都从山上下来，进了村子。大街小巷里响起他们热闹的笑语声。三个拿着手提机枪到顿河岸边去放哨的红军战士，盘问了一下米什卡，检查了他的证件。在“生铁头”谢苗的小房子对面又遇到了四个红军士兵。其中有两个人拉着一车燕麦，另外两个人——跟“生铁头”的痨病鬼老婆一起——抬着一架脚蹬缝纫机和一口袋面粉。

“生铁头”的老婆认出了米什卡，和他打了招呼。

“你这是拉的什么呀，大嫂子？”米什卡很感兴趣地问。

“我们这是帮着贫农阶级的妇女建立家业呀：我们把资产阶级的缝纫机和面粉送给她。”一个红军战士快口、麻利地回答他说。

米什卡接连烧了七栋房子，都是逃到顿涅茨对岸去的商人莫霍夫、“擦擦”阿捷平、神甫维萨里昂、监督司祭潘克拉季和三个富裕哥萨克的家宅，这以后他才离开了村子。

走到山岗上，他掉转马头一看，只见岗下的鞑靼村里，红色的火焰像闪光的狐狸尾巴，伸向漆黑的天空。火焰忽而升起来，回光映在顿河的急流上，波光粼粼，忽而低落下去，偏向西去，贪婪地焚烧着房子。从东方吹来一阵阵草原的微风，把火势吹得更旺了，把火场上像煤末一样闪着火花的滚滚黑烟吹向远方……

[1] “红色的公鸡”指放火烧房子。

[2] 见《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六章，第三十一节。

[3] 见《圣经·旧约·耶利米书》第九章，第十五、十六节。

[4] 见《圣经·旧约·以赛亚书》第六十六章，第二十四节。

卷七

第一章

顿河上游的暴动，牵制了南方战线相当数量的红军，这不仅使顿河军司令部获得了从掩护新切尔卡斯克的防线上自由调动兵力的机会，而且在卡缅斯克和白卡利特瓦斯克河口镇地区集结了几个特别坚强的、有战斗经验的白卫军团队，组成了一个强大的突击兵团，这些团队的士兵绝大多数是顿河下游的哥萨克和加尔梅克人，突击兵团的任务是：在适当时机，协同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的部队，赶走属于红军第八军的第十二师，向第十三师和乌拉尔师的侧翼和后方挺进，挥师北上，与暴动的顿河上游哥萨克联结起来。

顿河军总司令杰尼索夫将军和参谋长波里亚科夫将军过去制定的组织突击兵团的计划，在五月底差不多已全部实现。往卡缅斯克调了将近一万六千步兵和骑兵，配备了三十六门炮和一百四十挺机枪；把最后的一批骑兵部队和属于所谓青年军的几个精锐团也都调来了，青年军是在一九一八年夏天由达到入伍年龄的青年哥萨克组成的。

与此同时，被四面包围的叛军在继续不断地打退红军清剿部队的进攻。在南方，顿河左岸，有两个叛军师躲在战壕里顽强抵抗，不让敌人渡河，虽然全线的红军炮兵连都对他们进行几乎不间断的猛烈炮轰；其余三个师则守卫在暴动地区的西部、北部和东部防线上，尽管他们遭受了巨大的损失，特别是守卫在东北防线的部队，但是他们始终没有撤退，仍然坚守在霍皮奥尔河地区的边境上。

守卫在自己村庄对面的鞑靼村连队，由于无事可干，非常无聊，有一天使红军战士大惊一场：在一个漆黑的夜晚，几个自愿去侦察的哥萨克，乘小船悄悄偷渡到顿河右岸，对红军的哨兵进行突袭，打死了四名红军战士，缴获了一挺机枪。第二天，红军从维申斯克下方调来一个炮兵连，对哥萨克的战壕展开了猛烈的轰击。一听到树林上空响起榴霰弹的爆炸声，连队就急忙放弃了战壕，撤离河岸，退到树林深处。过了一

昼夜，红军的炮兵连调走了，鞑靼村的哥萨克重又进入了放弃的阵地。炮击也使连队遭受了损失：弹片打死了两个不久前刚补充来的未成年的哥萨克，在这以前刚刚从维申斯克回来的连长的传令兵也受了伤。

这之后，便相对地安静下来，战壕里的生活又恢复到从前的样子。婆娘们时常到战壕里来，夜里送来面包和烧酒，哥萨克们的口粮一点儿也不缺：宰了两头迷路的小牛，此外，每天还到各处的小湖里去捕鱼。赫里斯托尼亚是捕鱼的主要人物。他使的渔网有十沙绳大，这是一个撤退的人扔在岸边，后来落到连队手里的。赫里斯托尼亚打鱼的时候总要钻到草甸子“深处”，并夸口说，草地上的湖塘可说没有一个他没有去捕过的。因为接连不断地捕了一个星期的鱼，所以他的衬衣和裤子浸透了风也吹不掉的鱼腥气味，最后熏得阿尼库什卡不得不坚决拒绝跟他同住在一个土屋里，阿尼库什卡抱怨说：

“你身上的臭味儿就像死鲢鱼味儿一样！如果再跟你在这儿住上一天一夜，将来就会一辈子都不想吃鱼啦……”

从那时起，阿尼库什卡豁出叫蚊子咬，睡在土屋外边了。在睡觉以前，他憎恶地皱着眉头，用扫帚扫掉洒在沙土上的鱼鳞和臭气熏天的鱼的内脏，可是第二天早晨，赫里斯托尼亚打鱼回来，仍然毫不在乎地、一本正经地坐在土屋门口，宰起捕回的鲫鱼来。成群的大绿豆蝇在他身旁嗡嗡飞舞，地上爬满了可恶的黄蚂蚁。一会儿，阿尼库什卡气喘吁吁地跑来，老远就大声叫喊着：

“你再找不到别的地方了吗？你这个魔鬼，怎么不叫鱼刺把你卡死！好啦，看在基督的面上，到旁边去宰吧！我在这儿睡觉，你把鱼肠子扔得满地都是，把四面八方的蚂蚁都给招来啦，弄得一片腥臭，简直就像在阿斯特拉罕一样！”

赫里斯托尼亚把自制的刀子在裤子上擦了擦，若有所思地朝着阿尼库什卡的没有胡子的、怒冲冲的脸瞅了半天，心平气和地说：

“阿尼凯，大概你肚子里有虫子，所以你闻不惯鱼腥味儿。你空肚子吃些大蒜，怎么样？”

阿尼库什卡啐着、骂着，走开了。

他俩的争吵日复一日地继续下去。但是总的来说，连队过得和和气气。除了司捷潘·阿司塔霍夫以外，全体哥萨克都吃得饱饱的，情绪满不错。

司捷潘不知道是听同村人说的，还是心里觉得，阿克西妮亚在维申斯克常跟葛利高里见面，但是他突然苦闷起来，无缘无故地跟排长争吵了一场，而且坚决拒绝去站岗放哨。

他整天地蜷伏在土屋里的打有烙印的黑车毯上，唉声叹气，拼命地吸自家种的叶子烟。后来，听说连长要派阿尼库什卡到维申斯克去领子弹，他才两天来第一次走出了土屋。他眯缝着泪汪汪的、由于失眠而红肿的眼睛，疑疑惑惑地打量了一下摇曳着的树上乱蓬蓬的、鲜艳夺目的叶子，看了看被风吹得涌立起来的、镶着白边的云彩，听了听树林子的窸窸窣窣的风声，就走过一间土屋去寻找阿尼库什卡。

当着哥萨克们的面他什么话也没有说，把阿尼库什卡叫到一边，央求道：

“到了维申斯克替我找找阿克西妮亚，把我的话告诉她，叫她来看我。就说我浑身长满了虱子，衬衣和脚布都没有洗，顺便再告诉她……”司捷潘沉默了一会儿，胡子里隐藏着难为情的笑意，说道，“就说，我非常想她，盼她快点儿来。”

夜里，阿尼库什卡到了维申斯克，找到了阿克西妮亚的住所。自从跟葛利高里发生口角以后，她又住到姑母家去了。阿尼库什卡好心地把司捷潘的话转达了，但是为了加重话的分量，他自己又加上了几句，说司捷潘讲啦，倘若阿克西妮亚不到连队去，他就要亲自到维申斯克来。

她听完丈夫的训示，就收拾准备起来。姑妈急忙发了一块面，给她烤了些奶油点心，过了两个钟头，阿克西妮亚——听话的妻子——已经跟着阿尼库什卡坐车去鞑靼村连队的驻地了。

司捷潘暗自高兴地迎接了妻子。他用探索的目光仔细观察她那瘦削的脸，小心翼翼地问她一些话，但是一句也没有问及她是否看见过葛利

高里。只有一回，谈话的时候，他垂下眼帘，略微扭过身去，问道：

“你为什么走那岸去维申斯克呢？为什么不就在村边过河来呢？”

阿克西妮亚冷冷地回答说她不能跟外人一块儿过河，可是又不愿意去求麦列霍夫家的人。等到回答完了，她才发现自己说的话很不得体，好像她认为麦列霍夫家的人不是外人，成了自己人。她怕司捷潘也会这样理解，不由得窘急起来。而他大概也正是这样理解的。不知道为什么他的眉毛下面哆嗦了一下，脸上仿佛掠过了一片阴影。

他疑问地抬起眼睛看着阿克西妮亚，她也明白了这个无声的问题，突然由于窘急和恼恨自己，脸涨得绯红。

司捷潘可怜她，装作什么也没觉察的样子，把话题转到家务事上去，开始询问她在离开家以前，把家里的东西藏起了些什么，藏得保险不保险。

阿克西妮亚看到丈夫对自己如此宽宏大量，回答了他的询问，但是总觉得内心很尴尬，于是为了向他表明，他们中间发生的一切都是很无聊的，而且为了掩饰自己的激动，故意把话说得慢条斯理，露出一副正经、矜持和冷漠的神情。

他们坐在土屋里谈话。总有哥萨克来打扰。忽而这个进来，忽而那个又进来。赫里斯托尼亚走进来，就地打铺睡起觉来。司捷潘看出要想单独跟老婆说说话儿不成了，就很不情愿地停止了谈话。

阿克西妮亚高兴地站起身来，匆匆解开包袱，拿出从镇上带来的奶油点心请丈夫吃，然后从司捷潘的军用背包里拿出脏衣服，走出土屋，到附近的池塘里去洗。

黎明前的寂静和蓝色的雾笼罩在树林上空。露水很重，压得青草都贴到地面上。青蛙在湖沼里哇哇乱叫，离土屋很近的一丛浓密的枫树林后面，有只长脚秧鸡在吱吱地鸣叫。

阿克西妮亚穿过树丛。树丛，从树顶到深藏在茂密的野草里的树干上，都结满了蜘蛛网。凝结在蛛丝上的露水珠，像宝石似的闪闪发光。

长脚秧鸡一时不叫了，可是立刻，——阿克西妮亚的光脚踏倒的草还没有来得及挺直，——又叫了起来，一只从湖沼里飞起的田凫伤心地回应着它的鸣声。

阿克西妮亚把短上衣和紧身的背心脱下来，走进没膝深的、温暖的湖水里，洗起衣服来。蠓虫在她头上飞舞，蚊子嗡嗡叫着。她不住地用弯起的丰满、黝黑的手臂在脸上抹抹，驱赶蚊子。她断断续续地想着葛利高里，想着在他去连队视察前他们之间发生的最后一次口角。

“也许，他现在正在找我呢？今天夜里我就回镇上去！”阿克西妮亚下了决心，心里想着怎么跟葛利高里见面，而且立刻就会和解，不由得心花怒放。

怪得很：近来，她想到葛利高里的时候，不知道为什么，在她眼前出现的不是现在的这个葛利高里：身材高大、英气勃勃，一个具有丰富生活经验的哥萨克，他疲惫地眯缝着眼睛，黑胡子尖已经有点儿发红，两鬓有了过早的白发，额角上布满了粗纹——这都是在战争年代受到摧残的不可磨灭的痕迹；而在她眼前出现的却是从前的那个葛利什卡·麦列霍夫，一个粗鲁的、不会体贴人的小伙子，生着孩子似的圆圆的细脖子，嘴唇上总是挂着乐观的、无忧无虑的笑容。

正因为这样，阿克西妮亚就更加爱他，几乎是一种温柔的母爱。

就是这会儿，她脑子里仍清清楚楚地想起了那张令人无限爱怜的脸，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笑了笑，挺直身子，把没有洗完的丈夫的衣衫扔到脚下，觉得喉咙里有一股突然涌上来的，要尽情地哭一场的热气，低声自言自语道：

“该死的东西，你附到我身上了，一辈子也甩不开你！”

眼泪使她心里轻松了一点儿，但是在这以后，她周围蔚蓝的清晨世界，仿佛黯然失色。她用手背擦了擦脸颊，从泪水满面的额角上把头发撩到后面，脑子里空落落的，用黯然失神的目光，呆呆地注视着一只灰色的小鱼鹰从水面上滑过，消失在被晓风吹得上下翻滚的粉红色晨雾中。

她洗完衣服，晾在树枝上，然后走进了土屋。

已经醒来的赫里斯托尼亚正坐在门口，拼命缠着和司捷潘说话，而司捷潘躺在车毯上，默默地抽着烟，根本不回答赫里斯托尼亚提出的问题。

“你以为红军不会过河到这边来吗？你不做声？哼，你就不做声好啦。不过我以为他们一定要从浅水地方蹚水过河……一定会蹚水过河！除此以外，他们再没有法子过河啦。也许你以为他们会用骑兵洑水过来？司捷潘，你怎么不说话呀？要知道，现在已经到了最后关头，可是你还像傻瓜一样，躺在那里！”

司捷潘一下子跳起来，激动地回答说：

“你没完没了地瞎缠什么呀？真是个怪物！好不容易老婆看我来啦，可怎么也甩不开你们……死缠着你，说蠢话，不让人家跟娘儿们说句话！”

“倒了大霉啦，找了个你这样的人说话……”赫里斯托尼亚扫兴地站起身，光脚穿上破靴子，脑袋撞在门框上，疼得够呛，走了出去。

“没法儿在这儿谈话，走，咱们到树林子里去。”司捷潘提议说。

他也不等到同意，就朝出口走去。阿克西妮亚驯顺地跟着他走出去。

中午，他们回到土屋里来。第二排的哥萨克们正躺在赤杨树荫里乘凉，一看到他们，都放下手里的牌，一声不响，会意地互相挤眉弄眼、窃笑，故意唉声叹气。

阿克西妮亚很轻蔑地撇着嘴，从他们面前走过，一面走，一面整理着头上揉皱的白绣花头巾。哥萨克们都一声不响地看着她从身边走过去，但是等跟在后面走的司捷潘刚走到哥萨克们跟前，阿尼库什卡就从躺着的人堆里站起来，走出几步。他假装恭而敬之的样子，向司捷潘深深地鞠了一躬，大声嚷道：

“恭喜您……开荤啦！”

司捷潘高兴地笑了。哥萨克们看见他和妻子一同从树林子里回来，这使他高兴。因为这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使那些说他们夫妻不和的流言不攻自破……他甚至还很潇洒地耸了耸肩膀，得意地显摆着背上还没有干的、汗湿的衬衣。

直到这时候，受到鼓舞的哥萨克们才哈哈大笑着，热闹地大谈特谈起来：

“弟兄们，这个娘儿们可真够劲啊！你们看，司乔普卡的衬衣像从水里捞出来……全都沾在肩胛骨上啦！”

“她已经把他弄得筋疲力尽，浑身冒汗……”

一个年轻小伙子用模糊、赞赏的眼神一直把阿克西妮亚目送到土屋前，失魂落魄地嘟哝道：

“全世界上再也找不到这么漂亮的娘儿们啦，真的！”

阿尼库什卡不无道理地质问道：

“你可曾去找过？”

阿克西妮亚听到这些下流话，脸色微微发白，想起刚才跟丈夫亲热的事儿，再听到丈夫同伙的淫秽的说笑，就厌恶地皱起眉头，走进土屋。司捷潘一眼看透了她的心事，就宽慰说：

“克秀莎，你别生这些公马们的气。他们这都是因为太寂寞啦。”

“我生谁的气啊。”阿克西妮亚在自己的麻布口袋里翻腾着，闷声回答说，急急忙忙把带给丈夫的东西都掏了出来。然后，声音更低地说：“应该生我自个儿的气，可是，没有心气啦……”

他们话不投机。过了十来分钟，阿克西妮亚站起来。“现在就对他说，我要回维申斯克去。”她心里想，但是立刻又想起晒干了的司捷潘的衣服还没有收进来。

她坐在土屋的门口，缝补了半天丈夫沤烂了的内衣，不断地抬头看看渐渐偏西的太阳。

……这天她竟没有走成。下不了决心。但是第二天早晨，太阳刚一出来，她就准备上路了。司捷潘试着挽留她，央求她再住一天，但是她那么坚决地拒绝了他的要求，使他死了心，只是在分别的时候，才问道：

“你打算在维申斯克住下去吗？”

“暂时还要住在维申斯克。”

“你是不是可以留在我这儿呢？”

“在这儿我可受不了……这些哥萨克。”

“话是不错……”司捷潘虽然同意她的说法，但是却很冷淡地跟她分别了。

刮着强劲的东南风。这是从远方刮来的风，刮乏了，夜里风势减弱了些，但是到清晨，又把里海以东沙漠上的热气吹来，吹倒了左岸河滩地上的青草，吹干了露水，刮散了晨雾，顿河沿岸的灰白色的山峰笼罩上一层令人气闷的粉红色热气。

阿克西妮亚脱掉靴子，用左手撩起裙襟（树林子里的草上还有露水），轻松地走在林中荒芜的道路上。湿润的土地凉丝丝的，使她的光脚很舒服，但是旱风却用到处乱伸的热嘴唇亲吻着她那丰满的光腿肚和脖颈。

在一片开阔的林间空地上，她在一丛盛开的野蔷薇旁坐下来休息。几只野鸭在不远地方的一片还没有干涸的池沼里的芦苇丛里呱呱叫着，一只公鸭正在沙哑地呼唤母鸭。顿河对岸，虽然不是连续地，然而几乎是不停顿地打着机枪，偶尔还有大炮的轰鸣声。炮弹在这边岸上的爆炸声像回声一样轰隆轰隆地响着。

后来，枪炮的射击声减弱了，时有时无，一片充满了神秘声音的世

界展现在阿克西妮亚眼前：背面白色的白蜡树绿叶和像铁铸的、镂花的橡树叶子被风吹得哆哆嗦嗦地沙沙作响；从小白杨树林里飘来混杂的嗡嗡声；远处有一只布谷鸟正在模糊不清地、伤心地对谁诉说着自己未来的凄凉岁月；一只从池沼上空飞翔的凤头田凫不停地叫着，仿佛是在问："您是哪家的媳妇儿？您是哪家的媳妇儿？"离阿克西妮亚有两步远，一只灰色的小鸟在喝路边沟里的水，它仰着小脑袋，甜蜜地眯缝着眼睛；像落满尘土的天鹅绒似的黄蜂嗡嗡飞舞；黝黑的野蜜蜂在草地上的花瓣上飞来飞去。它们采下芳香的花粉，并把后肢上的"花粉团"送到阴凉的树洞里。从杨树枝上往下滴着树浆。从山楂树丛里透出阵阵腐烂的去年树叶的辛辣气味。

阿克西妮亚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贪婪地呼吸着树林中的各种气味。充满各种各样的奇妙声音的树林过着富有生命力的原始生活。春汛淹过的草地浸透了春水，长出了种种奇花异草，它们绣出的美妙的景色，简直使阿克西妮亚眼花缭乱，目不暇接。

她含笑，默默地翕动着嘴唇，小心翼翼地拨弄着一些朴素的浅蓝色无色小花的枝茎，然后弯下丰满的身腰，去闻这些小花，忽然闻到了铃兰花醉人的芳香。她用手拨开别的花草，找到了这棵铃兰花。原来就长在这一片浓重的树荫下面。宽大的、曾是碧绿的树叶子还在费尽心机地保护着低矮的、弯弯的花梗，使它不受太阳的烤晒，花梗上还残留着枯萎的、雪白的花萼。但是沾满露水和黄色锈斑的树叶子正在死去，就是这棵小花自身也接近死亡的边缘：下面的两个花萼已经皱了起来，变成黑色，只有顶端上——全都闪着泪珠般的露水——在阳光下突然显得那么耀眼、迷人。

不知道为什么在这短短的一瞬间，当阿克西妮亚热泪盈眶，看着花朵和闻着它那忧郁的芳香时，她想起了自己的青春年华和她那苦多欢少的全部漫长的生涯。可奈何，老啦，阿克西妮亚红颜已逝……难道年轻的女人会为偶然袭上心头的回忆而痛哭吗？

她就这样趴在地上，把泪痕纵横的脸捧在手里，哭肿的、泪汪汪的脸颊紧贴在揉皱的头巾上，哭着睡熟了。

风越刮越大，杨柳树梢都向西倒去。白蜡树的苍白色树干，被像白

色的滚滚旋风似的、上下飞舞的树叶子扯动着，在不住地摇晃。风吹到下面来，吹到花期将尽的野蔷薇丛上，阿克西妮亚就睡在这丛花下；于是，花叶就像一群神话里受惊的青鸟，振翅高飞，发出沙沙的响声，弄得红叶满地。阿克西妮亚睡在那里，身上落满了枯萎的野蔷薇花瓣，既没有听见树林忧郁的喧声，也没有听见顿河对岸重又响起的射击声，当头的太阳正烤着她那无遮无盖的脑袋，也毫无感觉。直到听见头顶有人语和马嘶声，才大梦初醒，急忙坐了起来。

一个浅色胡子、牙齿洁白的年轻哥萨克，手里牵着一匹白鼻梁、鞴着鞍子的马站在她身旁。他笑容满面地耸了耸肩膀，跳了几下，用沙哑的，但是很悦耳的男高音唱起欢快的歌：

我一跤摔倒，

躺在地上四下打量。

东瞧瞧，

西望望，

没有人来扶起我呀！

再往后一看哟——

后面站着一个哥萨克……

“我自个儿会站起来的！”阿克西妮亚笑了笑，麻利地跳起来，赶忙整理压皱的裙子。

“你好啊，我亲爱的！是你那两只娇嫩小腿儿走不动啦，还是懒得走了呢？”那个风流的哥萨克向她问候说。

“你是去维申斯克吗？”

“去维申斯克。”

“愿意我送你去吗？”

“你怎么送我去呀？”

“你骑马，我地下走。你好好酬劳我一下就……”哥萨克意味深长地

挤了挤眼儿，开玩笑说。

“不用啦，你骑马走吧，我自个儿会走。”

但是这个哥萨克是谈情说爱的老手，而且很有耐心。他见阿克西妮亚正在系头巾，就用一只虽然短，但是很有力量的胳膊抱住她，猛地往自己怀里一搂，想要亲她。

“别胡闹！”阿克西妮亚喊道，用胳膊肘子使劲朝他鼻梁上戳了一下子。

“我的小乖乖，别喊嘛！瞧，这四周是多么美好……飞禽走兽都成双成对儿……咱们也来造一回孽，好不好？……”哥萨克眯缝着笑眼，小声说，胡子刺得阿克西妮亚的脖颈痒酥酥的。

阿克西妮亚伸出两手，心平气和，但是却有力地用手巴掌撑住哥萨克汗淋淋的红脸，试着挣脱出来，但是他却把她抱得更紧了。

“傻瓜！我是一个有脏病的女人……快松手！”她气喘吁吁地央告着，想用这种天真的计策避开纠缠。

“这个……那就看谁的病更厉害吧！……”哥萨克已经模糊不清地嘟哝说，而且突然轻轻地把阿克西妮亚抱了起来。

霎时，她明白事情不再是开玩笑，而是要动真的了，就使尽力气，照着哥萨克那晒成棕色的鼻子打了一拳，从紧抱着她的双手里挣脱出来。

“我是葛利高里·麦列霍夫的老婆！看你还敢过来，狗崽子！我一告诉他——他会把你……”

阿克西妮亚还不敢相信自己的话有用，就伸手抓起一根粗木棒子。但是哥萨克的激情一下子就冷了。他用保护色的衬衣袖子擦着从鼻孔里淌到胡子上的鲜血，伤心地叫道：

“傻瓜！唉，你这个傻娘儿们！为什么不早说呀？瞧！流了这么多的血……我们跟敌人打仗流的血还嫌不够啊，这会儿，自家的娘儿们也来

动手放血啦……”

第二章

这天夜里，在小雷村附近，红军一个团乘用木板和原木扎成的木筏渡过了顿河。

把大雷村连队搞了个措手不及，因为大部分哥萨克这天夜里都在大吃大喝。从黄昏开始，妻子们就陆续来到连队驻地，探望当差的亲人。她们带来吃的，用瓶子和桶装来烧酒。到午夜，全都喝得酩酊大醉。土屋里一片歌声、娘儿们醉酒后的尖叫声、男人们的哈哈大笑声和口哨声……二十名本来在放哨的哥萨克，留下两个机枪手和一桶烧酒，也都吃喝去了。

载运红军的木筏，悄然无声地离开了顿河右岸。渡过河，红军战士就布成散兵线，无声地摸到离顿河约五十沙绳的哥萨克土屋。

编造这些木筏的工兵迅速把木筏划回去，赶运正在等着渡河的又一批红军士兵。

左岸上，有五分钟的工夫，除了断断续续的哥萨克歌声以外，什么也听不见。接着，就响起了手榴弹轰轰的爆炸声，机枪哒哒响起来，一下子就响起了一片混乱的步枪射击声，断断续续的“乌——拉！乌——拉！乌——拉！”声传向远方。

大雷村连队被击溃了，只是由于夜黑，看不见追击，才幸免于全军覆没。

受了轻微损失的大雷村哥萨克带着自己的娘儿们，顺着草甸子仓皇向维申斯克方向逃去。与此同时，木筏又从右岸运来一批批新的红军战士，第一一一团第一营的半个连，已经带着两挺手提机枪，向叛军巴兹基连的侧翼发动了进攻。

新的增援部队迅速开往突破的缺口。但是他们的行动非常困难，因为红军战士没有一个熟悉地形的，部队没有向导，他们胡走一气，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里，时时遇到湖沼和涨满春水的河汊，这些湖沼和河汊又蹚不过去。

指挥进攻的旅长决定黎明前停止追击，在天亮前调集预备队，集结在维申斯克的各个要冲处，炮兵轰击后，再继续进攻。

但是维申斯克已经采取了堵塞缺口的紧急措施。司令部的值班员一听到驰来的传令兵带来红军渡河的消息，立刻派人去请库季诺夫和麦列霍夫。从切尔内村、戈罗霍夫卡和杜布夫卡把卡尔金斯克团的各骑兵连调了来。葛利高里·麦列霍夫负责全面指挥这一战役。他往叶林斯基村方面派了三百骑兵，以加强左翼，并协助鞑靼村和列比亚任斯基村的两个连，以防敌人从东面包围维申斯克，又把维申斯克的“外来户”战斗队和

奇尔河流域的一个步兵连派到西面，沿顿河顺流而下，去帮助巴兹基连；在一些遭受威胁的地区配备了八挺机枪；葛利高里亲自领两个骑兵连——在深夜两点钟左右——隐蔽在戈列洛耶村树林的边缘上，等待天亮，用骑兵向红军士兵冲锋。

天上的小北斗星还没有熄灭，这时候穿过树林去巴兹基河湾的维申斯克“外来户”战斗队与败退的巴兹基连相遇，误以为他们是敌人，经过一阵短促的互射，战斗队的士兵就逃跑了。他们慌忙把衣服鞋袜扔在岸上，洑水渡过了维申斯克和河湾之间的宽阔的湖沼。不久就发现是误会，但是红军已经逼近维申斯克的消息，却以惊人的速度传播开来。原来藏在地窖里的难民从维申斯克往北方逃去，一路把红军好像已经渡过了顿河，突破了防线，正在进攻维申斯克的消息传播开去……

天刚蒙蒙亮，葛利高里一得到“外来户”战斗队逃走的报告，就飞马来到顿河岸边。战斗队发觉是误会后，回到战壕里，正在大声谈论。葛利高里走到一堆人跟前，嘲讽地问：

“洑过湖沼的时候，淹死很多人吧？”

一个浑身水淋淋的、一面走一面拧着衬衣的步兵难为情地回答说：

“都像棱鱼一样洑得那么好！哪儿会淹死……”

“谁都会遇上倒霉的事，”只穿着衬衣衬裤在走的第二个步兵事理分明地开口说，“就拿我们的排长来说吧，他真的差点儿淹死。他不愿意脱掉鞋袜——因为裹腿要解半天——好，就带着裹腿洑起来，可是裹腿在水里松开啦，缠住了他的腿……他就大声喊叫起来！大概在叶兰都能听见！”

葛利高里找到了战斗队的指挥克拉姆斯科夫，命令他把步兵带到树林边上去，在那里布防，一旦敌人攻来，可以从侧翼射击红军的散兵线。布置完毕，他就回自己的连队去了。

半路上，他遇到了司令部的传令兵。传令兵勒住跑得呼呼直喘的马，轻松地吸了一口气，说：

“我拼了命到处找您！”

“什么事？”

“司令部命令我来传达。鞑靼村的连队放弃了战壕，怕被包围，退到沙地去啦……库季诺夫叫我口头通知您，请您立刻赶到那儿去。”

葛利高里领着半排哥萨克，都骑着最快的马，从树林子里穿出来，跑上大路。疾驰了二十分钟，他们来到秃头伊利梅尼湖边。丧魂落魄的鞑靼村的战士们正在他们左面的草地上各自奔命。上过前线的战士和有经验的哥萨克都不慌不忙地往前跑，紧靠池塘边，隐身湖滩的苇丛中；看来，大多数人就只有一个念头——赶快跑到树林子那里——对稀疏的机枪射击毫不在意，径直跑去。

“追上他们！用鞭子抽！……”葛利高里气得眼都斜了，大喊一声，第一个放马去追赶同村的人。

赫里斯托尼亚跑在大家的后面，用一种奇怪的、像跳舞一样的步子，一瘸一拐地小跑着。头一天晚上，他捕鱼的时候，被芦苇扎破了脚后跟，伤得很重，因此他那两条长腿就不能全力以赴地飞奔了。葛利高里追上了他，把鞭子高高地举在脑袋顶上。赫里斯托尼亚一听到马蹄子声，回头看了看，跑得更快了。

“往哪儿跑？……站住！……站住，对你说哪！……”葛利高里徒然地喊了一阵。

但是赫里斯托尼亚根本不想停下来，反而越发加快了脚步，像脱了缰的骆驼一颠一颠地跑起来。

这时候，气疯了的葛利高里沙哑吓人地咒骂起来，催马跑到赫里斯托尼亚身旁，解恨地用鞭子朝着赫里斯托尼亚的汗湿的脊背抽去。赫里斯托尼亚被打得歪扭了一下身子，做了个奇怪的跳跃姿势，来了个“兔子跳”向旁边一跃，坐在地上，开始不慌不忙地、仔细地抚摸起脊背来。

跟着葛利高里来的哥萨克们跑到逃兵前头，拦住了他们，但是没有用鞭子抽打他们。

“抽他们！……抽！……”葛利高里摇晃着自己的漂亮的马鞭子，沙哑地喊叫着。他骑的马在原地直打转转，直立起来，怎么也不肯向前跑。葛利高里好容易才把马制服，飞驰到一个在前面跑的人前头。奔驰时，他一晃间看见了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在灌木丛边停下来，在默不作声地笑着；看见阿尼库什卡笑得腿直打弯，把手巴掌弯成喇叭筒的样子，女声女气地尖声喊叫：

“弟兄们！谁腿长，就赶快逃命吧！红军来啦！……打死他们！……捉住他们！……”

葛利高里又追上了一个穿着棉袄的同村人，这家伙拼命迅速地跑个不停。他那略微驼的身形非常熟悉，但是葛利高里没有工夫去仔细辨认，还离得很远就大声吆喝：

“站住！狗崽子！……站住，我砍了你！……”

穿棉袄的人突然放慢脚步，停了下来，等到掉过身来，那从童年就熟悉的、显示出高度激动的特有的姿势，使葛利高里大吃一惊，他还没有看到脸，就已经认出是自己的父亲。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腮帮子直抽搐。

“骂你亲爹——狗崽子，啊？吓唬你爹，要砍死你爹？”他声嘶力竭地尖声叫喊起来。

他的眼睛里流露出非常熟悉的、火冒三丈的激愤，使葛利高里的怒气一下子就冷了下来，他使劲勒住马，喊道：

“背后认不出来呀！你嚷嚷什么呀，爸爸？”

“怎么会认不出来？连爸爸都认不出来了啦？！……”

老头子竟大发肝火，真是既可笑，又荒唐，葛利高里笑着，走到父亲跟前，和解地说：

“爸爸，别生气！你穿的这件棉袄我没有见过，另外，你像一匹被追赶的马一样飞跑，连你的瘸腿也不瘸啦！我怎么能认出是你呀？”

于是又跟过去在家里的时候一样，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平静了下来，虽然还在大喘着气，但是已经克制住自己，同意说：

“你说得很对，我身上的这件棉袄是新的，我把皮袄换下来了——因为穿着皮袄太重，——至于瘸腿……到了这种时候，怎么还能瘸呀？我的小鬼头，到了这时候，就顾不得瘸啦！……死到临头啦，你还谈什么瘸腿……”

“好啦，离死还远哪。回去吧，爸爸！你没有把子弹扔掉吧？”

“回哪儿去啊？”老头子生气地问。

这时候葛利高里提高了嗓门，一字一板地命令道：

“我命令你回去！在战斗的时候违抗指挥官的命令，你知道，军法规定怎么处置吗？”

葛利高里说的话发生了效力：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了正背上的步枪，不高兴地往回走。他追上一个比他还要慢地往回走的老头子，叹了口气说：

“这些后生都变成什么样子啦！不讲什么尊敬父亲啦，或者，譬如说，不必叫父亲去打仗啦，可是他却非要把亲爹往……往战场上送……是的……不，去世的彼得罗，愿他在天之灵安息，可比他强多啦！那个性情温和，可是这个葛利什卡呀，简直狂暴得要命，虽说他是师长，有功劳，这个那个的，然而他可不像彼得罗。浑身是刺儿，一点儿也不能动。这小子等我老了，躺在炉炕上的时候，准会用锥子扎我！”

没有费多大的劲儿就把鞑靼村的守卫者给降服了……

过了一会儿，葛利高里把全连集合起来，带到隐蔽的地方，没有下马，简短地解释说：

“红军已经渡河，正在攻打维申斯克。顿河沿岸眼下已经展开激烈的战斗。这可不是闹着玩的，我劝你们别再瞎跑啦。如果再跑一次——我就命令骑兵，他们就驻守在叶林斯基村，把你们当作叛徒，统统砍

掉！”葛利高里朝穿着各色衣服的同村人扫了一眼，带着明显的藐视神情结束说，“你们连里什么混账玩意儿都有，专门制造混乱。逃跑，吓得拉了一裤兜子屎，这样的勇士！还自称是哥萨克哪！特别是你们，老人家们，你们瞧我的吧！既然是来打仗，那就不能把脑袋藏到裤裆里去！现在排成纵队，赶快开到那边去，贴着灌木丛——到顿河岸边。顺着顿河岸——开到谢苗诺夫斯基连的防线那里。会同这个连去攻击红军的侧翼。开步走！快点儿！”

鞑靼村的战士默默地听完他的话，又默默地向灌木丛开去。老头子们闷闷不乐地哼哼着，不住回头看看飞驰而去的葛利高里和护拥他的哥萨克。跟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起走的奥博尼佐夫老头赞叹说：

“好啊，上帝送给你一个英雄的儿子！一只真正的鹰！他朝赫里斯托尼亚背上抽的那一鞭子可真叫狠呀！一下子就把全连整顿好啦！”

被奉承得感到父亲的光荣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高兴地同意说：

“这是没有说的！这样的儿子世界上也难找！胸前挂满了十字章，怎么，这是闹着玩的啊？就拿去世的彼得罗来说吧，愿他在天之灵安息，虽然他也是亲生的儿子，而且是大儿子，他可不是这样的！太老实啦，鬼他妈的知道是怎么回事儿，只是个半吊子。一副老娘儿们心肠！可这二小子——完全像我！简直比我还要凶狠！”

葛利高里带着自己的半个排，来到加尔梅克浅滩。他们走到树林子那儿，认为已经脱离危险了，但是顿河对岸的敌人观测哨看见了他们。一个炮兵排朝他们开炮了。第一颗炮弹从柳树梢上飞过去，落在沼泽地的丛林里，没有爆炸。但是第二颗打在离大道不远地方的一棵老黑杨树的露在外面的根茎上，火光一闪，轰隆一声，油晃晃的土块和烂木头的碎片劈头盖脸地向哥萨克们袭来。

被震聋的葛利高里本能地把手捂到眼睛上去，趴在鞍头上，觉得仿佛一只湿漉漉的巨掌在马身上闷声地拍了一下。

哥萨克们的战马被惊天动地的爆炸声震得仿佛是听到口令似的，都往下一蹲，朝前冲去；葛利高里骑的马吃力地直立起来，向后退了几

步，开始慢慢地往一侧倒下去。葛利高里急忙从鞍子上跳下来，抓住马笼头。又飞过去两颗炮弹，可是，后来林边上却是一片恬适的寂静。草地上沉滞了一层火药的轻烟；散发出新翻的土地、木片和腐烂的木头气味；喜鹊在远处的小树林里惊慌地喳喳叫个不停。

葛利高里的马呼哧呼哧地喘着，蜷起了哆嗦着的后腿。痛苦地龇着黄色的牙床，脖子直挺挺地伸了出去。天鹅绒般的灰色鼻梁上冒着粉红色的泡沫。它的躯体猛烈地抖动着，枣红色的绒毛下面波浪似的一阵阵地痉挛。

“宝马完啦，啊？”一个从旁边驰过的哥萨克大声问道。

葛利高里瞅着暗淡下去的马眼睛，没有回答。他甚至连马的伤口也没有看，只是在马不知道为什么犹豫不定地慌张起来，挺直了身子，突然跪下前腿，低垂下脑袋，仿佛请求主人饶恕它的什么罪过似的，他才稍微往旁边移动了一下。马低沉地呻吟着侧着身子倒下去，想抬起脑袋，但是，看来，它已经把最后的一点儿力气消耗光了：颤抖越来越轻，眼睛已经毫无生气，脖子上冒出了热气。

只有靠近马蹄子的距毛里，还残留着最后的一点儿活气。磨坏的鞍翅发出了轻微的抖动声。

葛利高里斜眼往马的左腹股沟下看了看，看见了一块皮肉翻起来的很深的伤和泉水般的从伤口里涌出来的、热腾腾的黑血，他连眼泪也没有擦，结结巴巴地对那个下了马的哥萨克说：

“开一枪把它打死！”他把自己的手枪递给了哥萨克。

他骑上哥萨克骑的那匹马，向自己原先率领的几个连在的地方驰去。那里已经展开了激烈的战斗。

黎明时分，红军发起了进攻。红军的散兵线在浓重的大雾中站立起来，寂然无声地向维申斯克方向移动。红军的右翼在一片涨满水的洼地附近耽误了片刻，后来就在齐胸的水里，把子弹盒和步枪高高举在头顶上，蹚水过去。过了一会儿，顿河沿岸山上的四个炮兵连协调、威严地响起了炮火。炮弹刚刚开始对树林展开扇面形的排炮轰击，叛军就开火

了。红军已经不是一步一步地往前走了，而是端着步枪跑起来。一颗榴霰弹在他们前面约半俄里的树林上空干巴巴地爆炸了，炮弹炸断的树木倒了下去，升起一团团的白烟。两挺哥萨克机枪短促地扫射起来。红军战士的第一道散兵线开始有人倒下去。忽而这边，忽而那边，散兵线上背着卷起的军大衣的士兵被子弹打中的越来越多，他们仰面朝天或者嘴啃泥，倒在地上，但是其余的人并不卧倒，于是他们和树林子间的距离越来越小。

一个身材高大、光着脑袋的指挥员把军大衣襟掖起来，身体略微向前探着，在第二道散兵线前面大步轻捷地跑着。散兵线有一会儿工夫放慢了脚步，但是指挥员一面跑着，一面回过头去，叫喊了句什么话，于是人们就又跑起来，沙哑、可怕的“乌——拉！”声重又喊得越来越响亮。

这时哥萨克的全部机枪都哒哒地响起来了，林边上的步枪也不停地猛烈地射击……巴兹基连的一挺重机枪开始从站在林边、带着连队等待出击的葛利高里身后的什么地方，进行长长的连发射击。红军的几道散兵线动摇了，卧倒了，开始进行抵抗。战斗持续了一个半小时，但是叛军射击的火力非常猛烈，使红军的第二道散兵线支持不住，站起来往后跑去，跟正冲上来的第三道散兵线混在一起，乱成一片……很快河边草地上到处是慌乱地往后逃跑的红军战士。这时葛利高里就把自己率领的几个连快速带出树林，排好队形，进行追击。全速奔袭来的奇尔河连切断了向木筏溃退的红军士兵的去路。在紧靠顿河岸上的树林边展开了肉搏战。只有一部分红军冲到了木筏跟前。他们把木筏挤得满满的，划离了河岸。剩下的被压到顿河岸边的红军战士拼死挣扎、抵抗。

葛利高里命令自己的几个连都下马，又命令看守马匹的战士不要走出树林，就率领哥萨克往岸边赶去。哥萨克们从一棵树蹿到另一棵树，越来越逼近顿河岸。一百五十名红军战士用手榴弹和机枪击退逼上来的叛军步兵。木筏已经又往左岸划过来，但是巴兹基连的哥萨克用步枪把划桨的人几乎全都打死了。留在这岸的红军战士的命运已经决定了。一些意志薄弱的人扔掉步枪，企图洑水过河。卧倒在深壕边的叛军用步枪射击他们。许多红军战士无力洑过顿河的激流，淹死在河中。只有两个人平安地洑过了河：一个身上穿着蓝条的海军衬衣——看来，是个游泳

高手——脑袋冲下，从陡立的河岸上一跃而下，扎进水里，露出水面的时候，差不多已经到了顿河中心。

葛利高里藏在枝叶茂密的柳树后面，看到水兵一划有一沙绳远，挥臂向对岸游去。还有一个平安无事地游到对岸。他站在齐胸深的水里，打完了全部的子弹；用拳头朝哥萨克这边恐吓着，喊叫了些什么，然后斜着向对岸游去。子弹在他周围吱吱叫，但是没有一颗打到这个幸运儿的身上。他在从前的牲口栏旁边上了岸，晃了晃身子，便不慌不忙地爬上河崖，往有人家的地方走去。

其余困在顿河边的红军战士卧倒在沙丘后面。他们的机枪不住气地扫射着，一直打到机枪散热筒里的水沸腾起来，才哑巴了。

“跟我来！”机枪一停，葛利高里就小声地命令道，他拔出马刀，朝沙丘走去。

哥萨克们艰难地呼吸着，脚步凌乱地跟在他后面走着。

离残余的红军士兵不到五十沙绳远了。三排齐射以后，一个身材高大、黝黑的脸膛和黑胡子的指挥员从沙丘后面挺直身子站起来。一个穿着皮上衣的女人搀着他。指挥员受了伤。他拖着受伤的腿，走下沙丘，端正了手里的上着刺刀的步枪，沙哑地命令道：

“同志们！前进！打这些白党！”

这些勇士唱着《国际歌》，进行反冲锋。视死如归。

最后壮烈牺牲在顿河岸边的一百一十六名红军战士，全是国际连的共产党员。

第三章

深夜，葛利高里从司令部回到了住所。普罗霍尔·济科夫正在篱笆门口等他。

“你没有听到阿克西妮亚的什么消息吗？”葛利高里的声调里带着故意装出的冷淡口吻，问道。

“没听到，不知道她跑到哪儿去啦。”普罗霍尔打着哈欠回答说，但是又立刻很害怕地想：“糟糕，可不要又逼着我到处去找她……见他妈的鬼，我简直是倒了大霉啦！”

“给我打水洗脸。我浑身是汗。去，快点儿！”葛利高里已经是怒冲冲地喊道。

普罗霍尔从屋子里打来水，用杯子往葛利高里捧成勺子形的手掌里倒了半天。葛利高里痛快地洗着，然后脱掉汗臭刺鼻的军便服，央告说：

“往背上浇。”

汗湿的脊背被冷水一浇，他舒服地叫了一声，打了个喷鼻，把被皮带勒痛的肩膀和长满黑毛的胸膛使劲揉搓了半天。他用干净的马衣擦着身子，声音里已经透着几分高兴，命令普罗霍尔说：

“明天早上给我送马来——你就收下，把它洗刷干净，喂点儿料。我自己不醒，你别叫我。但是如果司令部派人来，你就叫我。明白了吗？”

葛利高里走到板棚里，躺在一辆大板车上，立刻就酣睡起来。黎明时冻醒了，他蜷了蜷腿，把被露水打湿的军大衣往身上拉了拉，太阳出来以后，又打了一个盹儿，七点钟左右，被大炮的轰鸣声惊醒了。市镇上蔚蓝的晴空中，有一架飞机闪着乳白色的光亮在盘旋。顿河对岸正在用大炮和机枪对着它射击。

“要知道他们可以打中它呀！”普罗霍尔一面用刷子拼命刷着那匹拴

在马桩上的高大的枣红马，一面随口说，“瞧，潘苔莱维奇，给你送来一匹多好的马！”

葛利高里匆匆把儿马打量了一番，满意地问：

“我看不出它有几岁口。大概有六岁口了吧？”

“六岁口。”

“噢，太好啦！腿儿很细，就像穿着丝袜子一样。是匹好马……好，鞴上它，我去看看这是谁飞来啦。”

“太好啦——没有说的。就不知道跑起来怎么样？不过从各方面的特点看，准会跑得很快的。”普罗霍尔一面嘟囔着，一面勒紧马肚带。

又有一团榴霰弹爆炸的白色烟雾在飞机旁边升起。

驾驶员选择好着陆地点，急速降了下来。葛利高里从板门里冲出去，往镇上的公用马厩驰去，飞机就落在马厩后面。

原来镇上的公用种马马厩里——建筑在市镇边沿的一排长长的石头房子——挤满了八百多名被俘的红军战士。看守马厩的哥萨克不放他们出来大小便，里面又没有便桶。弄得马厩附近臭气熏天。从门缝下面流出一道道的恶臭刺鼻的尿水；绿豆蝇像一片黑云似的在上面营营飞鸣……

在这座关了这么多等死的犯人的监狱里，呻吟声日夜不断。俘虏死于精力衰竭和在他们中间肆虐的伤寒病与赤痢。死尸有时候在那里放上一昼夜还不抬走。

葛利高里绕过马厩，刚刚要下马，顿河对岸的大炮又低沉地响起来。炮弹的呼啸声越来越大，跟沉闷的轰隆的爆炸声混在一起。

驾驶员和跟他一同来的一位军官刚要从驾驶舱里出来，哥萨克们立刻围住了他们。山上几个炮兵连的全部大炮立刻都响了起来。炮弹开始准确地打在马厩四周。

驾驶员急忙爬进驾驶舱，但是发动机不转了。

“用手推吧！”从顿涅茨河对岸飞来的军官对哥萨克们大声命令说。自己第一个扶住了机翼。

飞机摇晃着，轻捷地往松树林子那里滚去。炮兵连用猛烈的炮火追击着它打。一颗炮弹打中了塞满俘虏的马厩。一面的墙角在浓烟中，在一团团升起的石灰尘雾中塌了下来。马厩被惊骇的红军战士们野兽般的惨叫声震得直颤动。有三个俘虏从缺口地方跑了出来，从四下赶来的哥萨克们对准他们开枪，打得浑身是窟窿。

葛利高里跑到一旁。

“他们会杀死你！快骑马到松树林子里去吧！”一个从他身边跑过去的哥萨克惊慌失措、瞪大白眼珠高声喊道。

“他们真的会炸死我。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葛利高里心里想，便不慌不忙地骑马回家去了。

这一天，库季诺夫没有邀请麦列霍夫，在司令部里召集了一次非常秘密的会议。飞来的顿河军军官简短地报告说，集中在卡缅斯克镇附近的突击兵团的各部队，几天内就可以突破红军防线，谢克列捷夫将军指挥的顿河军骑兵师，将来与叛军会师。这位军官建议，立刻准备渡河工具，以便与谢克列捷夫的部队会师后，立即把几个叛军骑兵团渡到顿河右岸去；他还建议把预备队调到离顿河近一点的地方来；在会议将要结束的时候，追击部队的渡河和活动计划都已制定好了，他问道：

“为什么你们把俘虏都放在维申斯克？”

“再没有地方可以关押他们啦，各个村子里也都没有合适的房子。”司令部的一位参谋回答说。

军官用手绢仔细擦着剃得光光的、汗淋淋的脑袋，解开保护色制服的领扣，叹了口气说：

“把他们押解到卡赞斯克去。”

库季诺夫惊异地扬起了眉毛。

“押到那儿以后又怎么办呢？”

“再从那儿——押回维申斯克……”军官眯缝着冷光闪闪的蓝眼睛，故作宽容地解释说，然后咬紧牙关，残忍地结束道，“诸位，我不明白，你们为什么还对他们这么客气？现在似乎不必这么客气啦。这些混蛋是各种肉体疾病和社会疾病的温床，应该消灭他们才是。对他们客气完全没有必要！我要是你们的话，一定会这样干的。”

第二天，把第一批约二百名俘虏押到镇外的沙地上。疲惫不堪、面色青白的红军战士，像幽灵一样，艰难地拖着两腿往前走着。押送的马队紧紧地包围着这个混乱地走着的人群……在从维申斯克到杜布罗夫卡的十俄里的路程中，二百名俘虏就被砍得一个不剩了。第二批是在黄昏以前押出来的。对押送队伍有严格命令：掉队的俘虏只能砍，只有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才准开枪。一百五十个人中，有十八个到了卡赞斯克……其中有一个像茨冈人的青年红军战士，在路上疯了。他一路上把一束揪下来的香喷喷的香薄荷按在胸口，又是唱歌，又是跳舞，又是哭号，不时把脸趴在灼热的沙土上，风吹动着他那破烂不堪的衬衣，这时候押送兵就可以看见他那肉皮紧绷的、瘦骨嶙嶙的脊背和两只叉开的脚上的黑色破靴底子。押送兵把他扶起来，用水壶里的水往他身上喷，于是他睁开闪烁着疯狂目光的黑眼睛，低声笑着，重又摇摇晃晃地往前走去。

在一个村庄里，一些心地善良的婆娘包围了押送兵，一个胖胖的、仪态不凡的老太太严厉地对押送队长说：

“你把这个黝黑的家伙放了算啦。他已经疯啦，快要去见上帝啦，你们要是砍杀这样的人，那可是造大孽啊。”

押送队长是个勇敢的红胡子准尉，他讪笑着说：

“老大娘，我们的灵魂，就是再造点儿孽也没有什么可怕的了。反正我们谁也成不了圣徒啦！”

“你放掉他吧，别执拗啦，”老太太固执地请求说，“死神的翅膀在召

唤你们每个人哪……”

婆娘们都支持她，准尉同意了。

“我有什么舍不得的，你们把他带走吧。他现在已经是个干不了什么坏事的人啦。不过为了答谢我们的好意，请给我们弟兄每人一罐没有脱脂的牛奶吧。”

老太婆把疯子带到自己家里，给他吃饱，让他睡在内室里。他整整地睡了一天一夜，后来醒了，背对窗户站着，小声唱起来。老太婆走进内室，坐在大箱子上，用手巴掌支着脸，目光炯炯地对着小伙子消瘦的面孔看了半天，然后用低沉的声音说：

“听说你们的人离这儿不远啦……”

疯子沉默了一会儿，立刻又唱了起来，但是声音已经变得更低了。

这时候老太婆严厉地说：

“我的小可怜儿，你别唱啦，别装疯卖傻啦，别叫我脑袋发昏啦。我已经活了一辈子，你是骗不了我的，我不是傻瓜！你的脑子没有毛病，我知道……我听见你说梦话，说得头头是道！”

红军战士仍旧在唱，但是唱的声音越来越低。老太婆继续说：

“你别怕我，我不会给你亏吃。我有两个儿子都死在打德国人的战场上，顶小的一个也在这次战争中死在切尔卡斯克啦。要知道他们都是我怀了十个月生的……我给他们吃，给他们喝，从年轻的时候就为他担惊受怕，夜里睡不着……因为这个缘故，我可怜一切在军队中服役的人，在战场上打仗的年轻人……”她沉默了一会儿。

红军战士也沉默了。他闭上眼睛，黝黑的颧骨上浮出轻微的红晕，细瘦的脖子上的青筋紧张地跳动起来。

他站了一会儿，期待地沉默着，随后睁开乌黑的眼睛。眼神显示出很懂事的样子，闪烁着那么焦急的期待神情，引得老太婆流露出一丝难以察觉的笑意。

“你知道去舒米林斯克的路吗？”

“不知道，老大娘。”红军轻轻翕动着嘴唇，回答说。

“那么你怎么走呢？”

“不知道……”

“难就难在这里！现在叫我拿你怎么办哪？”老太婆等了半天回答，然后又问：

“你还走得动吗？”

“凑合着走吧。”

“现在你可不能凑合着走。要在夜里走，还得快走，噢噫，要快走！你在我这里再养一天，我给你预备点儿干粮，叫我小孙子给你带路，他告诉你怎么走，——愿你一路平安！我确实知道，你们的人，红军在舒米林斯克一带。你就投奔他们去吧。不过不能走大道，要偷偷地从荒野、草地和树林子里走，从没有道路的地方走，不然叫哥萨克碰上，就要倒霉啦。是这样，我的好孩子！”

第二天天一黑，老太太就给已经准备启程的十二岁的孙子和穿上哥萨克棉袄的红军战士画了十字，严肃地说：

“上帝保佑，你们走吧！你们要小心，别让我们的哥萨克看到！……用不着，孩子，用不着！不要谢我，感谢神圣的上帝吧！不仅我一个人这样，我们做母亲的，都是善良的……你们这些该死的东西，真叫我们伤透心啦！好啦，好啦，走吧，上帝保佑你们！”她砰的一声掩上小房子的倾斜的、涂着黄泥的门。

第四章

伊莉妮奇娜每天天刚亮就醒来，挤过牛奶，就开始做饭。她没有生屋子里的炉子，在夏天用的厨房里生起火来，做好饭，又回到屋子里去看孩子。

娜塔莉亚在害了一场伤寒病以后，康复得很慢。三一节的第二天，她第一次起床了，在各个房间里转了一圈，艰难地捯动着两只干瘦的腿，在孩子们的枕头边翻了半天，甚至还试着坐在小凳子上，给孩子们洗衣服。

她清瘦的脸上一直挂着笑容，干瘪的脸颊上带着粉红色的红晕，由于生病变得大大的眼睛里闪烁着喜悦和颤抖的慈爱的目光，就像刚生完孩子的产妇。

“波柳什卡，我的好孩子！我病的时候，米沙特卡没有欺负你吗？”她用衰弱的声音，拖着长腔，哆哆嗦嗦地吐出每一个字，抚摸着女儿黑头发的小脑袋，问道。

“没有，妈妈！米什卡只打过我一回，我们俩玩得很好。”小姑娘把脸紧紧地贴在母亲膝盖上，悄悄地回答说。

“奶奶疼你们吗？”娜塔莉亚笑着追问道。

“很疼我们！”

“那些外来人，红军士兵没有惹你们吗？”

“他们宰了咱家一只小牛，该死的东西！”酷似父亲的米沙特卡小声地回答说。

“不许骂人，米申卡。瞧你，多厉害的主人！不能骂大人！”娜塔莉亚收敛了笑容，用教训的口气说。

“奶奶就是这样骂他们的，不信你问波柳什卡呀。”小麦列霍夫忧郁地争辩说。

“是的，妈妈，他们还把咱家的鸡全都宰光啦！”

波柳什卡活泼起来了：闪着乌黑的小眼睛，讲述红军怎么走进院子，怎样捉鸡鸭，奶奶伊莉妮奇娜怎么央告他们把那只冠子冻伤的黄公鸡留下来做种鸡，一个嘻嘻哈哈的红军手里摇晃着那只公鸡，回答她说：“老大娘，这只公鸡喊反对苏维埃政权的口号，所以我们判处它死刑！你不要央告啦，我们要用它来煮面条吃，我们给你一双旧靴子来换它。”

于是波柳什卡把两手一摊，比画说：

“留下一双什么样的靴子呀！这么大，大得不得了，上面全是窟窿！”

娜塔莉亚又是笑又是哭地抚爱着孩子们，赞赏的目光一直盯着女儿，高兴地耳语说：

“哎呀你，我的葛利高里耶芙娜！真正的葛利高里耶芙娜呀！你全身没有一点儿不像爸爸的地方。”

“那我像吗？”米沙特卡羡慕地问，羞怯地靠到母亲身上。

“你也像。不过要记住：等你长大以后——可别像你爸爸那样不正经……”

“他不正经吗？他有什么不正经呀？”波柳什卡很感兴趣地问。

娜塔莉亚的脸上蒙上了一层忧郁的阴影。娜塔莉亚沉默了一会儿，艰难地从凳子上站起来。

在旁边听着谈话的伊莉妮奇娜不满意地扭过脸去。娜塔莉亚已经不再听孩子们的谈话，站到窗前，朝阿司塔霍夫家紧闭着的百叶窗看了半天，叹息着，激动地摸弄着褪色的旧上衣的皱了的镶边……

第二天，天刚亮她就醒了，为了不吵醒孩子，悄悄地起了床，梳洗完了，从箱子里拿出干净裙子、上衣和一条遮太阳的白色头巾。她显得很激动，从她穿衣服时的忧郁和严肃的沉默表情，——伊莉妮奇娜已经

猜到，儿媳妇是要到格里沙卡爷爷的坟地上去。

“你这是上哪儿去呀？”伊莉妮奇娜为了要证实自己的猜测，故意问。

“我给爷爷上坟去。”娜塔莉亚害怕哭出来，头也不抬地嘟哝说。

她已经知道格里沙卡爷爷被害和科舍沃伊烧了他们家的房子和场院的事情。

“你还很虚弱呢，怕走不到。”

“我一路上多歇几回就能走到啦。妈妈，请您喂喂孩子吧，也许我会在那儿耽搁很长时间。”

“天晓得会发生什么事情——你干吗要在那儿多耽搁呀！这样的鬼年月，什么倒霉的事情都会碰上，上帝饶恕吧。娜塔柳什卡，你还是别去吧！”

“不，我一定要去。”娜塔莉亚皱起眉头，抓住了门纽。

“那好吧，你等等，干吗饿着肚子去呀？我给你拿点儿酸牛奶来吃吧？”

“不，妈妈，耶稣保佑，我不想吃……等我回来再吃吧。”

伊莉妮奇娜看到儿媳妇坚决要去，就劝她说：

“顶好顺着顿河河岸走，穿过那些菜园子。从那儿走不那么显眼。”

顿河上雾气腾腾。太阳还没有升上来，但是东方，杨树遮住的天边上已经燃起火红的霞光，从黑云下面吹来凌晨凉飕飕的清风。

娜塔莉亚跨过倾倒的、爬满了牵牛花的篱笆，走进自家的果园。她两只手按在心口上，在一个新土堆旁边站住。

果园里荨麻和艾蒿丛生，散发着露水浸湿的牛蒡花、湿润的泥土和朝雾的气味。一只乱毛扎煞的白头翁孤独地栖息在大火烤死的老苹果树

上。坟头塌陷了很多。干泥块的缝隙里长出了尖尖的嫩草。

娜塔莉亚被涌上心头的记忆弄得浑身哆嗦着，默默地跪下去，脸贴在冷漠的、永远散发着死人腐烂气味的泥土上……

过了一个钟头，她悄悄地溜出果园，揪心地最后一次回头看了看她曾在那里度过自己青春年华的地方，——荒废的宅院里，黑乎乎的一片凄凉，烧焦的板棚柱子、烤得漆黑的、倒塌的炉炕和墙基的废墟，——她慢慢地沿着胡同走去。

娜塔莉亚的身体眼看着一天天好起来。腿有劲儿了，肩膀圆了，身体也健壮丰满起来。不久她就能帮着婆婆做饭了。在炉炕边忙活的时候，她们一起拉家常，简直没完没了。

有一天早上，娜塔莉亚动心地说：

“什么时候才是个头啊？我的心都碎啦！”

“你等着吧，咱们的人很快就要从顿河那岸回来啦。”伊莉妮奇娜很有把握地回答说。

“您怎么知道的呀，妈妈？”

“我的心里觉得出来。”

“就盼咱家的哥萨克都能平平安安地回来。一个都不阵亡或受伤才好。要知道，葛利沙是个喜欢蛮干的人。”娜塔莉亚叹了一口气。

“放心吧，他们谁也不会出什么事的，上帝是慈悲的。咱家的老头子本来答应还要过河来看望咱们呢，可能是害怕啦。如果他再回来——你最好还是跟他一块儿过河到自己人那儿去吧，躲躲这阵灾难。咱的人都驻守在村子对岸呢。前几天，你还昏迷不醒，躺在床上的时候，天刚蒙蒙亮，我下顿河边去打水，听见阿尼库什卡从对岸大声叫喊：‘好啊，老太太！老头子向你问好哪！’”

“葛利沙在哪儿呀？”娜塔莉亚小心翼翼地问。

“他正在远处指挥着他们这伙人哪。”伊莉妮奇娜老实地回答说。

“他在哪儿指挥呀？”

“大概是在维申斯克。不会在别处。”

娜塔莉亚半天没有说话。伊莉妮奇娜扭过脸朝她一看，大吃一惊，忙问道：

“你这是怎么啦？你哭什么呀？”

娜塔莉亚没有回答，把脏围裙捂在脸上，轻轻地抽泣起来。

“别哭啦，娜塔柳什卡。哭是没有用的。如果上帝保佑——我们还能看到他们活着回来。你自个儿要多加小心，少到院子里去，不然叫那些反基督的家伙看见了，他们就会盯上你……”

厨房里突然暗下来。有一个人影子从外面遮在窗户上。伊莉妮奇娜转脸朝窗户一看，啊呀叫了一声：

“是他们！是红军！娜塔柳什卡！快躺到床上去，假装是病人……可别发生意外的事……用麻布盖起来！”

娜塔莉亚吓得直哆嗦，刚躺到床上，就听到门铞响了；一个身材高大的红军战士，弯着腰，走进了厨房。孩子们紧紧抓住脸色煞白的伊莉妮奇娜的衣襟。伊莉妮奇娜本来是站在炉炕旁边的，就地坐在板凳上，打翻了装着煮好牛奶的罐子。

红军战士迅速地把厨房扫了一眼，大声说：

“请你们不要害怕。我不吃人。你们好啊！”

娜塔莉亚装病，直哼哼，脑袋上蒙着麻布，米沙特卡却翻着眼看了看进来的人，高兴地报告说：

“奶奶！就是他，宰咱家公鸡的那个家伙！记得吗？”

红军战士摘掉保护色的制帽，咂了一下舌头，笑了。

“认出来啦，小坏蛋？你还记得那只公鸡的事啊？不过，女主人，有事儿求你：你能不能帮我们烤点面包呀？我们有面粉。”

“可以……好吧……我给你们烤……”伊莉妮奇娜没有看客人，擦着洒在凳子上的牛奶，急忙应承说。

红军战士在门口蹲下来，从口袋里掏出烟荷包，一面卷着烟，一面开口说：

“黑天前烤得好吗？”

“如果你们急着要，黑天以前也能烤出来。”

“老大娘，打仗总是急茬儿的。不过那只公鸡的事儿请您别生气啦。”

“我们可没拿它当回事儿！”伊莉妮奇娜吓了一跳，“全是孩子胡闹……不该记得的事，也瞎说一气！”

“不过你倒真是个小气鬼，小家伙……”好心肠、爱说话的客人笑着对米沙特卡说，“你为什么总像狼一样地瞅着我呀？过来，咱们好好地谈谈你的公鸡吧。”

“去吧，宝贝儿！”伊莉妮奇娜用膝盖推着孙子，小声地央告说。

但是米沙特卡松开了奶奶的衣襟，想溜出厨房，他斜着身子悄悄往门口移动。红军战士伸出大长胳膊把他拉到自己怀里，问：

“怎么，还生气哪？”

“没有。”米沙特卡小声回答说。

“好，太好啦。一只公鸡有什么了不起。你的爸爸在哪儿？在顿河对岸吗？”

“在顿河对岸。”

“那就是说，在和我们打仗啦？”

米沙特卡被这一阵亲热的话儿逗得高兴地说：

“他指挥所有的哥萨克哩。”

“噢噫，小家伙，你就胡说吧！”

“不信你问奶奶呀。”

多嘴多舌的小孙子把奶奶弄得简直不知如何是好，只是拍着手巴掌，叹起气来。

“是指挥所有的哥萨克吗？”红军战士不解地追问道。

“可能，不是所有的……”被奶奶投来的凶狠目光弄得不知所措的米沙特卡已经是不那么有把握地回答说。

红军沉默了一会儿，然后，斜眼看着娜塔莉亚，问：

“这个年轻女人有病，是吗？”

“她害了伤寒病。”伊莉妮奇娜不情愿地回答说。

两个红军把一袋面粉抬进厨房，放在门槛旁边。

“女主人，快生炉子吧！”一个红军士兵说，“傍晚我们来拿面包。不过小心一点儿，要烤出真正的面包，否则你可要倒霉！”

“我尽力烤吧。”伊莉妮奇娜回答说，心里高兴得不得了，因为新来的人打断了这场危险的谈话，米沙特卡也从厨房里溜了出去。

一个红军士兵头朝着娜塔莉亚点了点，问：

“她害的是伤寒病？”

“是的。”

红军战士们小声嘀咕了几句，就走出了厨房。走在最后的红军战士还没有转过街角——顿河对岸就响起了步枪射击声。

红军战士都弯着腰，跑到一堵倒塌殆半的石墙边，卧倒在墙后，动作一致地拉响枪栓，进行还击。

吓得要命的伊莉妮奇娜急忙跑到院子里去找米沙特卡。趴在石墙后面的红军战士们朝她吆喝道：

“喂，老大娘！快回屋里去！他们会打死你的！”

“我们的小家伙还在院子里哪！米申卡！我的好孩子！”老太婆拖着哭腔喊道。

她跑到院子中间，顿河对岸的枪声立刻就停止了。显然，那岸的哥萨克们看到了她。等到她刚刚把跑过来的米沙特卡扯到怀里，跟他一起走进厨房去，射击又恢复了，而且一直打到红军离开了麦列霍夫家的院子才停止。

伊莉妮奇娜小声地和娜塔莉亚说着话，发上了面，但是她却没有烤成面包。

晌午，驻在村子里的红军机枪哨突然匆匆忙忙地离开了人家的院落，拖着机枪，顺着土沟爬到山上去。

山上战壕里的一个连也排好队伍，用急行军的速度向黑特曼大道开去。

突然间，顿河两岸变得异常寂静。大炮和机枪都沉默了。辎重车辆和炮兵连沿着大道，沿着长满青草的夏季小路，络绎不绝地从各个村庄向黑特曼大道开去；步兵和骑兵都排成纵队撤去。

伊莉妮奇娜从窗户里看到一些掉队的红军士兵正在顺着白垩的岸岬往山上爬去，她在围裙上擦了擦手，激动地画了个十字，说：

“真是天从人愿，娜塔柳什卡！红军撤退啦！”

“哎呀，妈妈，他们是离开村子，躲到山上的战壕里去，晚上就又回来啦。”

“那他们为什么要跑得这么匆忙呢？是咱们的人把他们打垮啦！该死的家伙们在撤退哩！反对基督的坏东西逃走啦！……”伊莉妮奇娜兴高采烈地叫道，又重新和起面来。

娜塔莉亚从门洞里走出去，站在门口，用手巴掌遮在眼睛上，朝阳光照耀的白垩的山峰，朝变成褐色的山麓看了半天。

一团团雪白的云峰，在山雨欲来前肃穆的寂静中，从山后升起。中午的太阳灼热地蒸烤着大地。金花鼠在牧场上吱吱叫着，它们轻轻的、忧伤的叫声奇异地跟云雀的愉快活泼的歌唱声混在一起。大炮轰鸣过后的寂静，使娜塔莉亚心里觉得那么恬适，她一动不动地贪婪地倾听着云雀那纯净的歌声、井台上吊杆的吱扭声和充满了苦艾气味的簌簌的风声。

风又苦又香，这是荡漾在草原上的东风。它吹来晒得滚烫的黑土的热气，带着被太阳晒倒的野草的醉人的气息，但是已经可以感觉到大雨将至：从顿河上吹来阵阵淡淡的潮气，燕子伸开剪子似的翅膀几乎触到地面，在空中穿梭飞翔，一只草原小鹰在远方的蓝色的天空中，为躲避即将到来的雷雨，飞向他方。

娜塔莉亚在院子里转了一圈。石头围墙外，踏倒的草地上，遍地是一堆堆金黄色的步枪弹壳。玻璃上和房屋粉刷过的白墙上闪着弹孔。一只劫后仅存的母鸡，一看见娜塔莉亚，就咯哒咯哒叫着飞到仓房顶上去了。

令人感到特别亲切的寂静在村子上空没有持续多久，风就来了，无人居住的房子的大敞着的百叶窗和板门立刻乒乓乱响起来。一片雪白的雹云气势汹汹地遮蔽了太阳，往西方飘去。

娜塔莉亚捂着被风吹乱的头发，走到夏天厨房跟前，又扭回头去往山上看了看。地平线上——紫色的烟尘中，一辆辆的两轮车和零落的骑马的人在奔驰。“他们这是真撤退啦！”娜塔莉亚心里断定，感到一阵轻松。

她还没来得及走进门洞，山后很远的地方就响起雷鸣般的、低沉的

大炮轰隆声，接着，仿佛跟炮声唱和似的，维申斯克两座教堂悦耳的钟声响彻顿河上空。

顿河对岸的哥萨克密密麻麻地从树林子里涌了出来。他们有的拖着、有的抬着小船跑到岸边，放下水去。划桨的人站在船尾，急急忙忙地划了起来。三十多只小船争渡，飞也似的向村子划来。

“娜塔柳什卡！我亲爱的！咱们的人回来啦！……”伊莉妮奇娜从厨房里跑出来，大声哭着，嘟哝说。

娜塔莉亚抱住米沙特卡，把他高举起来。她的眼睛激动地闪烁着，可是说话的时候却气喘吁吁，上气不接下气：

“瞧瞧，乖孩子，瞧瞧，你的小眼睛尖……也许，你爸爸也跟着哥萨克一块儿来啦……认不出来？前头那只小船上坐的不是他吗？哎呀，你看的地方不对！……”

在码头上只接到了瘦削不堪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老头子首先问了问家务事，牛是不是都活着，财物和粮食是否遭受了损失，然后就搂着孙子孙女哭了起来。但是等到他急急忙忙、一瘸一拐地走进自家院子时，脸一下变得煞白，跪在地上，朝东方磕了个头，画了一个大十字，白发苍苍的脑袋，半天没有从灼热的土地上抬起来。

第五章

顿河军由谢克列捷夫指挥的一个由三千名骑兵组成的突击兵团，配有六门马拉的大炮和十八挺驮载机枪，六月十日以歼灭性的进攻在白卡利特瓦河口镇附近冲破了红军的防线，沿铁路线，向卡赞斯克镇方向挺进。

第三天清晨，顿河第九团的军官侦察队，在顿河岸上遇到了叛军的战地哨兵。哥萨克们一看见骑兵，就都跑到荒沟里，但是指挥侦察队的哥萨克大尉，从衣服上认出他们是叛军，就挥舞着系在马刀上的手绢，大声地喊：

“是自己人！……别跑，乡亲们！……”

侦察队毫不戒备地跑到沟岔里。叛军哨长是个白发苍苍的老司务长，——他一面走，一面扣着被露水打湿的军大衣，来到队前。八个军官都下了马，大尉走到司务长面前来，摘下帽箍上钉着白亮的军官帽徽的保护色制帽，笑着说：

“喂，你们好啊，乡亲们！咱们按照哥萨克的老规矩，亲亲嘴吧。”他上下左右亲过了司务长，用手绢擦了擦嘴唇和胡子，感到同来的人们在用期待的目光看着自己，就露出意味深长的讥笑，从容不迫地问：

“喂，怎么样，你们都觉悟过来了吗？自己人总比布尔什维克好些吧？”

“一点儿也不错，老爷！我们是将功折罪……苦战了三个月，没想到你们会来！”

“好啦，虽然说晚了一点儿，但是总算觉悟过来啦。事情已经过去了，我们是不念旧恶的。你们是哪个镇的？”

“是卡赞斯克镇的，老爷！”

“你们的队伍在顿河对岸吗？”

“是的！”

“红军从顿河撤到哪儿去啦？”

“顺着顿河往上游撤去啦，大概是撤到顿涅茨镇去啦。”

“你们的骑兵还没过河吗？”

“没有。”

“为什么？”

“我不知道，老爷。我们是第一批派到这岸来的。”

“这里的红军有炮兵吗？”

“有两个炮兵连。”

“他们什么时候撤走的？”

“昨天天黑的时候。”

“应该去追截嘛！唉，你们这些糊涂虫。”大尉用责备的口气说，然后走到马跟前，从军用挎包里掏出笔记本和地图。

司务长直挺挺地站在那里，两手贴在裤缝上。哥萨克们聚集在他身后两步远的地方，看着军官们，打量着那些跑路太多、疲惫不堪的良种战马和鞍子；他们脸上的表情是复杂的：既有喜悦，又有莫名其妙的不安。

军官们都整齐地穿着剪裁合身的、戴肩章的英国式翻领制服和肥大的马裤，他们一面舒展着腿脚，在马匹旁边来回走着，一面斜眼打量着哥萨克。他们已经不像一九一八年秋天那样，谁也不再戴那用化学铅笔画的自制肩章了。皮鞋、马鞍、子弹盒、望远镜以及拴在马鞍上的马枪——全都是新的，而且都不是俄国造的。只有一位看上去年纪最大的军官，穿着一件薄呢子蓝上衣，戴着金光闪闪的布哈拉鬈毛羊皮的库班

帽，穿着没有后跟的山民长筒靴子。他头一个迈着轻柔的脚步，走到哥萨克跟前，从背囊里掏出一盒包装漂亮、印着比利时国王阿尔贝特一世[1]肖像的纸烟，对哥萨克们说：

“请抽吧，弟兄们！”

哥萨克都没命地伸手去拿纸烟。其余的军官也走了过来。

“喂，你们在苏维埃的统治下过得怎么样啊？”一个大脑袋、宽肩膀的少尉问。

“不怎么舒服……”一个穿着旧棉袄的哥萨克矜持地回答说，他贪婪地吸着纸烟，眼睛直盯着紧裹着少尉的粗腿肚、长到膝盖的护腿套。

这个哥萨克脚上穿的是将能穿在脚上的破毡靴。补过多次的白毛袜子和掖在袜筒里的裤子，全都破烂不堪；所以这个哥萨克才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使他羡慕不已的英国式皮靴、结实的厚皮底和金光闪闪的铜扣环。他按捺不住，天真地表示出了自己的高兴心情：

“你们的皮靴可真好啊！”

但是少尉并不怎么喜欢谈这些家常话。他露出狡猾、挑衅的神情说：

“你们不愿意要外国装备，宁愿穿莫斯科草鞋，那就不要看到别人的东西眼红！”

“我们打错了算盘。犯了错误……”哥萨克回头看着自己的同伙，希望得到支持，难为情地回答着。

少尉继续嘲笑、数落说：

“你们的脑子都是牛脑子。要知道牛总是这样的：先迈一步，然后就不走啦，盘算起来。馊主意就出来啦！去年秋天里你们放弃阵地的时候是怎么想的啊？！想当政治委员啦！唉，你们这些保卫祖国的勇士噢！……”

一个年轻的中尉对大发雷霆的少尉耳语说："住口吧，你说得太多啦！"于是这个少尉才把纸烟踩灭，啐了一口，大踏步朝战马走去。

大尉递给他一张纸条，小声对他说了些什么。

身体笨重的少尉竟令人意想不到地、轻捷地跃上战马，掉转马头，向西飞驰而去。

哥萨克们都难为情地沉默不语。大尉走了过来，耍着花腔，用响亮的男高音，高兴地问：

"从这儿到瓦尔瓦林斯基村有几俄里呀？"

"三十五俄里。"几个哥萨克同时回答说。

"好极啦。就这样吧，乡亲们，请快去报告你们的长官，叫他们一分钟也不要耽搁，立刻命令骑兵渡河到这边来。我们派一个军官跟你们一起到渡口去，由他指挥骑兵。命令步兵以行军队形开赴卡赞斯克。听明白了吗？好，就像命令所说的，从左向后转，开步走！"

哥萨克们挤在一起，往山下走去。大家都好像商量好似的，一声不响地走了约一百沙绳远，然后那个其貌不扬、身穿棉袄、被热心的少尉数落过的哥萨克，摇了摇脑袋，伤心地叹了一口气说：

"好啊，弟兄们，我们会师啦……"

另一个哥萨克马上补充了一句：

"洋姜一点儿也不比萝卜甜！"接着花哨地骂了几句。

[1] 阿尔贝特一世（1875—1934），一九〇九年继承王位，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曾奋力抵抗德军的入侵。战后继续统治比利时王国。

第六章

维申斯克刚一得到红军部队仓皇撤退的消息，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就立刻率领着两个骑兵团，洑水渡过了顿河，派出去几个阵容坚强的侦察队，向南挺进。

顿河岸边的山岗后面正在激战。大炮的轰击声汇成一片，仿佛是在地下沉重地轰鸣似的。

“看来士官生们一点也不吝惜炮弹呀！用猛烈的炮火进行射击！”一个指挥员来到葛利高里跟前，兴高采烈地说。

葛利高里一声不响。他骑马走在纵队前面，仔细地向四面观察着。从顿河岸边到巴兹基村三俄里长的一段路上，到处是叛军遗弃的成千辆的四轮马车和大车。树林子里遍地都是遗弃的财物：摔破的箱子、椅子、衣服、马套、碗盘、缝纫机、装着粮食的口袋，——凡是爱财如命的当家人往顿河岸边撤退时能带走的东西，全都带来了。道路上有些地方洒满了金黄色小麦，厚得能没到膝盖。这里还横着一些鼓胀起来的、腐烂得非常难看的、散发着恶臭的牛马尸体。

“他们兢兢业业，到头来落得这样的下场！”葛利高里大为震惊，叫了一声，摘掉帽子，竭力不吸气，绕过一堆结成了块的麦粒，麦堆上横着一个摊开四肢、戴着哥萨克制帽、穿着血渍斑斑的棉袄的死老头子。

“这位老爹真是舍命不舍财啊！落得这个下场。”一个哥萨克惋惜地说。

“准是舍不得扔下这些麦子……”

“喂，前面的，打马快走吧！他身上恶臭熏天——真不得了！喂！走吧！……”走在后面的人怒冲冲地喊叫起来。

连队策马快跑起来。大家都沉默不语。只能听到杂沓的马蹄声和哥萨克佩带的刀枪叮当声和谐地在树林中回响。

……离利斯特尼茨基家的庄园不远的地方正在进行战斗。一群黑压压的红军战士在亚戈德诺耶旁边干涸的山涧里奔命。榴霰弹在他们头顶上爆炸，机枪在他们背后扫射，而加尔梅克团的骑兵散兵线在山岗上展开，截断了他们的退路。

葛利高里率领着自己的几个团赶到的时候，战斗已经结束了。掩护一些零散部队和第十四师的辎重队沿维申斯克山隘撤退的两连红军，都被第三加尔梅克团击溃，全歼。还在山岗上的时候，葛利高里就把部队交给叶尔马科夫指挥，对他说：

“这儿没用咱们就已经把事情办妥啦。你带着部队去会师吧，我要到庄园去看看。”

“到那儿去干什么呀？”叶尔马科夫惊讶地问。

“是啊，怎么跟你说呢，我年轻的时候在这儿当过长工，很想去看看这块老地方……”

葛利高里喊了一声普罗霍尔，就拨马向亚戈德诺耶驰去。走了约有半俄里远，就看到，走在前头的一个连的头顶上，哗啦哗啦地迎风飘着一块白布，由一个哥萨克小心地举着。

“好像是去投降似的！”葛利高里不安地、莫名其妙地苦恼地想，看着自己的骑兵纵队好像很不情愿地、慢慢地走下干涸的山涧，谢克列捷夫率领的骑兵突击兵团，正顺着草地迅速地迎着他那个骑兵纵队开来。

等到葛利高里穿过倒塌的大门，走进长满了胭脂菜的庄园的院落时，一阵伤感和空虚袭上心头。亚戈德诺耶变得简直认不出来了。到处都是一片无人经管和破败不堪的景象。曾是那么漂亮的宅第已经黯然无光，好像也变得矮小了。久未油漆的屋顶已经锈迹斑斑，破损的排水管子横在台阶旁边，从窗框上脱落的百叶窗斜挂在那里，野风飕飕地吹进了玻璃破碎的窗户，从那里已经散发出阵阵久无人住的房屋的刺鼻的霉烂气味。

屋子东面的一角和台阶被三英寸口径的炮弹炸坏了。一棵被炮弹打倒的枫树顶梢钻进了走廊上威尼斯式的破窗户里。枫树的树干倒在一堆

从屋基上倾坍下来的砖头上，就一直这样躺在那里。而长得很快的野蛇麻草已经顺着干枯树枝爬上来，缠满了树干，奇妙地爬满了残存的窗玻璃，往屋檐上爬去。

时间和恶劣的天气发挥了自己的作用。庄园里的一些附属建筑都已破败不堪，仿佛主人的手已经多年没有经心地照顾过它们。马厩里，春雨冲刷的石墙已经倒塌，暴风雨掀去车库的屋顶，只有毫无生气的、苍白的木椽子和横梁上还残留着一束束腐烂的干草。

下房的台阶上躺着三条已经变野的猎狗。它们一看见生人就跳起来，低声汪汪叫着，躲到门洞里去。葛利高里骑马来到厢房大敞着的窗户前；从马上弯下腰，大声问：

“还有活人吗？”

厢房里好久寂然无声，后来有一个嘶哑的女人声音回答说：

“请等一等，看在基督的面上！我立刻就来。”

老态龙钟的卢克里娅光着脚，呱唧呱唧地走到台阶上来；被太阳晃得眯缝着眼睛，把葛利高里打量了半天。

“你不认识我了吗？卢克里娅大婶？”葛利高里一面下马，一面问。

直到这时候，卢克里娅的麻脸才哆嗦了一下，表情从麻木、冷漠变得激动了。她哭起来，半天说不出一句话。

葛利高里拴好马，耐心地等她说话。

“我担惊受怕够啦。可别再……”卢克里娅用肮脏的粗布围裙擦着脸颊，诉起苦来，“我还以为他们又来啦……噢噫，葛利申卡，这儿的事情……三天三夜也说不完！……要知道，整个庄园只剩下我一个人啦……”

“萨什卡爷爷在哪儿呀？跟老爷一块儿撤退了吗？”

“要是跟着撤退了就好啦，也许还能活下来……”

“难道他死了？”

“把他打死啦……在地窖里放了三天三夜……应该把他埋掉，可是我自己也在生病……费很大劲才从床上爬起来……而且到他那儿，到死人那儿去我怕得要命……”

“为什么把他打死的呀？”葛利高里眼瞅着地，喑哑地问。

“为了一匹骒马要了他的命……咱们的老爷一家是匆匆忙忙撤退走的。只把钱带走了，几乎把全部财产都交给我看管。”卢克里娅转为耳语说，“我连一根线都收藏起来！埋在地里的东西到现在还好好的。老爷一家只骑走了三匹奥勒尔种的儿马，其余的马都交给萨什卡爷爷照管。暴动一开始，哥萨克和红党都来牵马。那匹叫‘旋风’的铁青马——也许你还记得吧？开春的时候叫红党牵走啦。他们费了很大劲才给它鞴上鞍子。要知道，这匹马还从来没有人骑过。不过他们也没有能骑成，没能称心如意。过了一个星期，来了些卡尔金斯克的哥萨克。这些哥萨克们讲，他们在山岗上遇上了红军，就厮杀起来。哥萨克们有一匹很平常的小骒马，恰巧在这时候叫了起来。红军哪有办法拦住‘旋风’不往哥萨克这边跑啊？它放开四蹄朝那匹骒马飞奔而去，那个骑在它背上的家伙一看驾驭不了这匹儿马，就想在它全速飞驰的时候跳下来。跳倒是跳下来啦，不过一只脚没有能从马镫里脱出来。‘旋风’就把他径直送到哥萨克手里。”

“妙啊！”普罗霍尔大声赞道。

“现在是一个卡尔金斯克的准尉在骑这匹马，”卢克里娅从容不迫地讲着，“他答应，只要老爷一回来——立刻就把马送回来。就这样，他们把所有的马都牵走啦，只剩下了那匹叫‘神箭’的快马，是‘模范’和‘未婚妻’交配生的。因为它正在怀着驹儿，所以没有人要它。不久前它生小驹啦，萨什卡爷爷那么喜爱这匹小马驹儿，喜爱得简直没法说啦！他抱着它，用芦管喂它吃奶和喝一种什么草汁，为的是叫它的腿长得结实。可是倒霉事情来啦……三天后，傍晚的时候，来了三个骑马的人。萨什卡爷爷正在花园里割草。他们向他大声喊叫：‘老混蛋，到这儿来！’他扔下镰刀走过去，向他们问候，可是他们连看也不看他，一面喝着牛奶，一面问他：‘有马吗？’他说：‘有一匹，不过这匹马不适合你们打仗用：

是匹骒马，正在奶着小马驹儿呢。’他们当中顶凶狠的一个家伙大叫道：‘你懂什么！快把骒马牵来，老鬼！我的马脊背磨伤啦，我要换匹马骑！’他本应当服从命令，别袒护这匹骒马就好啦，可是他，你是知道的，是个脾气大的老头子……有时候对老爷都不买账。大概，你还记得吧？”

“他怎么啦，就是没有给？”普罗霍尔插嘴问。

“哼，他怎么敢说不给呢？只是对他们说：‘在你们以前，来过很多骑兵，把所有的马都牵走啦，可是都怜惜这匹马，你们怎么就……’这些家伙一下子都站了起来，哇啦哇啦地大声嚷：‘啊，你这个地主的奴才，你是要把它留给地主吗？！’唉，他们把他拉开……其中一个把骒马牵出来，开始鞴鞍子，小驹儿却钻到骒马身下去吃奶。这时候老人央告他们说：‘行行好吧，别牵走它！不然，小马驹儿怎么办呀？’‘这好办！’另外一个人说，并把小马驹儿从骒马身边赶开，从肩膀上摘下步枪，给了它一枪。我的眼泪立刻就涌了出来……我跑过去，央告他们，抓住老人，想把他领走，别闹出事来，可是他一见小马驹儿——气得胡子直哆嗦，脸变得像墙一样煞白，大骂：‘既然是这样，那你就把我也打死吧，狗崽子！’说完，就朝他们扑过去，抓住他们，不让这些家伙鞴鞍子。这一来，他们当然生气啦，就把老人打死啦。这些家伙朝他一开枪，我的魂儿就吓跑啦……现在，我简直不知道该怎么办。应该给他做口棺材，可是老娘儿们干得了这种事儿吗？”

“给我两把铁锨和一块粗麻布。”葛利高里请求她说。

“你想把他埋了吗？”普罗霍尔问。

“是的。”

“你何必自找麻烦呢，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我立刻就去叫几个哥萨克来。他们会给他做口棺材，掘个像样的坟……”

显然，普罗霍尔是不愿意干这件埋什么老头子的活儿，但是葛利高里坚决拒绝了他的建议。

“咱们自个儿挖个坟坑，把他埋了算啦。这老头子是个好人。你到花

园里去，在水池边等我，我去看看死人。”

在那个长满水藻的水池边，在那棵枝叶茂盛的老白杨树下，从前萨什卡爷爷掩埋葛利高里和阿克西妮亚的小女孩儿的地方，他找到了自己最后的归宿。他俩把他那瘦小的尸体卷在一块干净的、带着发面气味的粗布里，放进土坑，用土埋上。在那个小坟头旁边又出现了一座新坟，用靴子踏得结结实实，潮湿的、新挖起的黏土闪着耀眼的崭新的亮光。

回忆弄得葛利高里心情抑郁不欢，他躺在离这个非常珍贵的小坟堆不远的草地上，久久地凝视着头顶上庄严的蔚蓝天空。风在渺无边际的高天上吹着，被太阳照得冷光闪闪的云片随风飘荡，可是在刚刚接受了那匹活蹦乱跳的小马和酒鬼萨什卡爷爷的大地上，却依然在进行着紧张、沸腾的生活：在草色青青，像碧浪一样一直涌到花园边上的草原上，旧场院篱笆旁边的野麻丛里，鹌鹑在咕咕不息地斗鸣，金花鼠在吱吱叫，野蜂嗡嗡不停，风吹着野草，沙沙作响，云雀在飘动的蜃气中歌唱，远处干涸的山涧里，有一挺机枪顽强、凶狠、喑哑地响着，显示着人类作为万物之灵的威严。

第七章

谢克列捷夫将军在一大批参谋军官和几连人的哥萨克卫队簇拥下来到维申斯克，维申斯克居民捧着面包和盐，教堂鸣钟，热烈欢迎将军。两座教堂的钟整天地响着，就像复活节那样。下游的哥萨克们骑着瘦长的、跑得疲惫不堪的顿河马，在街上跑来跑去。他们肩膀上的肩章闪着诱人的蓝光。广场上，谢克列捷夫将军下榻的那座商人家宅旁边，聚了一伙传令兵。他们一面嗑葵花子，一面跟那些从他们面前走过的、浓妆艳抹的镇上的姑娘们攀谈。

晌午时分，有三个骑马的加尔梅克士兵押着十五名被俘的红军战士来到将军的住处。他们后面跟着一辆装满乐器的、两匹马拉的大车。这些红军穿得可非同一般：灰呢裤子和同样颜色的、袖口镶着红边的上衣。一个上点儿年纪的加尔梅克士兵走到这些游手好闲地站在门口的传令兵跟前，下了马，把瓷烟斗塞进口袋。

“我们的人把红军的吹鼓手押来啦。明白吗？”

“这有什么明白不明白的？”一个胖脸的传令兵朝加尔梅克人落满尘土的靴子啐着葵花子皮，懒洋洋地回答说。

“什么也不什么，——接收俘虏吧。脸吃得这么胖，可尽说什么废话！”

“嗬，嗬！你给我再说说看，臊羊尾巴！”传令兵气哼哼地说。但还是进去报告押来俘虏了。

从大门里走出一位身穿腰部绷得紧紧的深棕色紧身外衣的肥胖大尉。他叉开两条粗腿，姿势漂亮地双手叉在腰上，把挤在一起的红军士兵扫了一眼，用低音说：

“你们这伙吹吹打打，给政委们解闷儿的坦波夫坏蛋！灰呢制服是打哪儿弄来的啊？是从德国人身上剥下来的，是吗？”

“不是，”站在最前面的一个红军战士不断地眨着眼睛回答说，然后

又用急骤的语调解释说，“我们的乐队早在克伦斯基时代，在六月大反攻以前，就置了这套服装，……从那个时候起我们就穿……”

“你就给我穿吧！穿吧！我叫你们在我这儿穿！”大尉把毛剪得很短的库班皮帽推到后脑勺上，露出光脑袋上的一条紫红色的、还没有结疤的刀伤，用歪斜的高靴后跟猛然一转身，面向加尔梅克老兵叫道，“你干吗把他们押到这儿来，你这个没有受过洗礼的家伙？为什么要押到这儿来，鬼东西？不会在路上把他们收拾了吗？”

加尔梅克老兵不知怎么的一下子全身挺直，麻利地挪动着两只罗圈儿腿，一只手一直放在保护色制帽的帽檐上敬礼，回答说：

“连长命令我要把他们押到这儿来。”

“要押到这儿来！”像个纨绔公子似的大尉学着他的腔调儿说，轻蔑地闭上薄嘴唇，沉重地踏着浮肿的粗腿，扭着大屁股，绕着红军士兵走了一圈，像马贩子看马一样，把他们仔细地打量了半天。

传令兵们低声笑着。押送俘虏的加尔梅克人的脸上却都保持着一贯的冷漠神色。

“开开大门！把他们押到院子里去！”大尉命令说。

红军俘虏和乱七八糟地装着乐器的大车都在台阶旁边停了下来。

“谁是乐队队长？”大尉点上烟，问。

“队长不在啦。”几个人同时回答说。

“他在哪儿？逃走了吗？”

“不是，打死啦。”

“这真是活该。没有队长你们也可以干嘛。好，拿起你们的乐器来！”

红军乐师们都走到大车边去。铜号声在院子里羞羞答答、乱哄哄地响了起来，跟没完没了的教堂的钟声混成一片。

“准备好！演奏《上帝，保佑沙皇》。”

乐师们默默地互相看了一眼。谁也没有吹奏。难堪的沉默持续了片刻，然后一个光着脚，但是裹腿却打得很整齐的红军乐师眼看着地说：

“我们这些人谁也不会演奏旧国歌……”

“谁也不会？真有意思……喂，来人哪！来半排传令兵，都带上步枪！”

大尉用靴尖打着听不见的拍子。传令兵在走廊里排队，马枪碰得叮当乱响。麻雀在小花园外面茂密的洋槐树上喳喳地叫着。院子里散发着被晒烫的板棚铁顶的热烘烘的气味和刺鼻的人汗臭味。大尉从太阳地里走到阴凉地方，这时候那个光脚的乐师伤心地看了看同伴们，声音低沉地说：

“老爷！我们这些人——都是青年乐师。我们没有学过吹奏旧歌曲……演奏革命进行曲的时间比较多……老爷！”

大尉心不在焉地玩弄着自己的镂花皮带尖，没有做声。

传令兵在台阶旁边排好了队，等候下命令。这时候一个上了点儿年纪的、一只眼睛生着白翳的乐师，推开前面的人，急忙从后排走出来；他咳嗽了几声，问道：

“您允许吗？我会吹。”不等得到同意，就把被太阳晒得滚烫的巴松管放到哆哆嗦嗦的嘴唇上。

在商人宅第宽大的院子上空飘荡的凄凉、瓮声瓮气的叫人心烦的声音惹得大尉愤怒地皱起了眉头。他挥了挥手，喊：

“停止！像叫花子要饭似的……还吹哪！难道这是音乐吗？”

几张参谋人员和副官们的笑脸出现在窗口。

“请您命令他们吹奏一支葬礼进行曲吧！”一个半截身子从窗口探出来的青年中尉用孩子似的男高音喊道。

在花园上空荡漾的钟声沉默了一会儿，大尉的眉毛抖动着，甜言蜜语地问：

“《国际歌》，我想，你们会演奏吧？来，别害怕！既然是我命令的，你们就尽管吹奏吧。”

在一片寂静中，在中午的暑热中，就像是号召去进行战斗似的，突然和谐、庄严地响起了《国际歌》愤怒的旋律。

大尉低着头，叉开腿站在那里，就像公牛遇到了障碍物似的。他站在那里倾听着。青筋迸起的脖子和眯缝起的眼睛里发蓝的白眼珠都充血涨红了。

“停——止！……”他忍耐不住，愤怒地大声吼道。

乐队一下子哑巴了，只有法国号掉了队，热情的呼唤声还在灼热的空气中回荡了很久。

乐师们舔着干裂的嘴唇，用袖子和肮脏的手巴掌擦着。他们脸上的表情疲惫而又冷漠。只有一个人禁不住热泪滚滚，泪水顺着风尘满面的脸颊流下来，留下湿润的泪痕……

与此同时，谢克列捷夫将军在一位还是日俄战争时的同事的亲戚家里吃完了饭，由一位喝得醉醺醺的副官搀扶着，走到广场上来。炎热和烧酒弄得他昏昏沉沉。在中学对面的砖房拐角处，衰弱无力的将军一踉跄，脸朝下摔在晒烫的沙土上。惊慌失措的副官极力想把他扶起来，但是怎么也办不到。这时候从站在不远的人群里跑来一些人帮忙。两个上了年纪的哥萨克恭恭敬敬地抓着将军的胳膊把他搀扶起，将军当众呕吐起来。在呕吐间歇时，他气势汹汹地摇晃着拳头，还想叫喊些什么。人们多方劝说，把他搀回了住处。

站在不远的哥萨克们目送了他半天，小声地议论着：

“唉，这个宝贝儿已经疲惫不堪啦！他的行为可太不检点了，白是个将军啦。”

“老酒这玩意儿可不管你官位有多高，功劳有多大。”

“不能把摆到桌上的酒都灌下去嘛……”

“哎呀，老兄，这可不是什么人都能忍得住的！有人喝醉了大出其丑，就发誓以后再也不喝啦……可是这正像俗话所说的：狗改不了吃屎……”

“一点儿也不错！告诉孩子们，叫他们离这些家伙远着点儿。小家伙们紧跟在旁边，盯着看个没够，好像从来没有看见过醉汉似的。”

……镇上的钟声一直响到天黑，镇上的人也一直喝到天黑。晚上，在军官俱乐部里，叛军司令部为胜利会师举行庆祝宴会。

身材高大、匀称的谢克列捷夫——出生在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的一个村子里，是个道地的哥萨克——他酷爱好马，是个超等骑手，勇猛的骑兵将军。但是却不是一个演说家。他在宴会上发表的演说，尽是酒后狂语，在演说结束时，直言不讳地把顿河上游的哥萨克责备、威胁了一顿。

参加宴会的葛利高里心情紧张、愤怒地注意听谢克列捷夫的讲话。中午的酒还没有醒的将军，手指撑在桌子上站在那里，杯子里香喷喷的老酒直往外洒，用过分坚定的声调说出了每一句话：

“……不，不是我们应该感谢你们的援助，而是你们应该感谢我们的援助！正是你们应该感谢我们，这一点必须毫不含糊地说清楚。如果没有我们的话，红军早已把你们消灭啦。这你们自己是非常清楚的。而我们就是没有你们，也能消灭这些混蛋。我们今天在消灭他们，明天还要消灭他们，直到把俄罗斯全境清除干净为止，这一点请你们记住。去年秋天，你们放弃了阵地，把布尔什维克放到哥萨克的土地上来……你们想跟他们和平共处，但是事与愿违！于是你们为了保住自己的财产，保住自己的性命，才起来暴动。说穿啦——你们是为了保护自己那张皮和公牛的皮。我提起过去的事情，并不是想拿你们的罪行来责备你们……不是叫你们难堪不舒服。但是把事情说清楚，总是有益的。我们已经宽恕了你们那次叛逆行为。我们把你们当作亲兄弟，在你们最困难的时候

来帮助你们。但是你们必须将功折罪，洗雪你们可耻的过去。明白了吗，诸位军官先生们？你们必须建立功勋和为静静的顿河忠诚服役，赎自己的罪，明白了吗？”

“好，为赎罪干一杯！”坐在葛利高里对面的一个上了些年纪的中校，面带微笑，泛泛地说道，不等在座的人，自己首先喝了一杯。他生着一张英气勃勃的脸，略微有点麻子，流露着嘲讽意味的褐色眼睛。谢克列捷夫致词的时候，他的嘴唇上曾多次露出飘忽不定、捉摸不透的冷笑，这时他的眼睛就变得昏暗，仿佛完全变成黑色的了。葛利高里观察着中校，发觉这个人跟谢克列捷夫以“你”相称，态度不卑不亢，但对其余的军官却非常矜持和冷漠。所有参加宴会的人中，只有他一个人戴着缝死的草绿色肩章并在同样颜色的上衣上绣着科尔尼洛夫部队的袖章。“这是一个有思想的人。大概是志愿军的一员。”葛利高里心里想。中校像马饮水一样地喝酒。不吃菜，也不醉，只是不断地在松他的英国宽皮带。

“坐在我对面的这个麻子是什么人物？”葛利高里悄悄地问坐在旁边的博加特廖夫。

“鬼知道他是什么人物！”喝得醉醺醺的博加特廖夫挥了一下手说。

库季诺夫一点儿也不吝啬酒。桌子上也不知道从哪里弄来了酒精，谢克列捷夫吃力地结束了演说，解开保护色上衣的扣子，沉重地坐到椅子上。一个蒙古人脸型的青年中尉哈着腰，不知道悄悄地对他耳语了些什么。

“见他的鬼去吧！”谢克列捷夫脸涨得紫红，回答道，一口气喝下库季诺夫殷勤地给他斟上的一杯酒精。

“那个斜眼儿是什么人？是副官吗？”葛利高里问博加特廖夫。

博加特廖夫用手巴掌捂着嘴，回答说：

“不是，这是他的干儿子。日俄战争时，他从满洲带回来的，当时还是个小孩子。他把这小家伙抚养大，送进士官学校去念书。这个中国小伙子很有出息。勇猛异常！昨天在马克耶夫卡附近他从红军手里夺下一

个钱箱子，弄到了二百万卢布。你看，他所有的口袋里都塞满一叠一叠的钞票！这个该死的家伙真走运！简直是得了聚宝盆啦！你喝酒吧，老去看他们干什么呀？”

库季诺夫致答词，但是几乎没有人听他讲话。大家都喝红眼了。谢克列捷夫脱掉上衣，只穿一件内衣坐在那里。剃得光光的脑袋因为出汗而闪闪发光，那件非常干净的亚麻衬衣把涨红的脸衬托得更红，晒成酱色的脖子显得更紫。不知道库季诺夫小声对他说了些什么，但是谢克列捷夫连看也没有看他，固执地重复说：

“不——不——成。对不起！这要请你原谅！我们信任你们，但是也还要走着瞧……你们的叛变人们是不会很快忘掉的。让那些去年秋天投奔红党的人都好好地记住吧！”

“好吧，我们给你们干，同样也要走着瞧！”已经有点儿醉意的葛利高里心怀愤怒地想着，站起身来。

他没有戴帽子，走到台阶上，如释重负似的、深深地吸了一口夜晚新鲜的空气。

顿河边，青蛙就像下雨前似的吵成一片，水生甲虫忧伤地嗡嗡叫着。几只水鹬在沙角上凄切地互相叫唤。远处的河边草地上，有匹找不到母马的小马驹儿忽高忽低地尖声嘶叫。“不幸的境遇逼着我们跟你们攀亲，不然的话我们连你们的味儿都不愿意闻见。该死的坏蛋！装模作样的，像一戈比一个的糖饼。现在就骂骂咧咧，再过一个星期干脆就会动手掐你的脖子……竟混到了这步田地！处处碰壁。我早就料到会这样……不这样倒怪了。现在的哥萨克们会仔细品品味儿啦！已经不习惯在这些老爷面前站得笔直，举手敬礼啦。”葛利高里一面想着，一面走下台阶，摸索着朝篱笆门走去。

酒精也在他身上发挥了作用：头发晕，行动也变得艰难不稳起来。走出篱笆板门时，踉跄了一下，他把制帽扣在脑袋上，——拖着沉重的腿，沿街走去。

他在阿克西妮亚姑母家的小房前停了下来，想了想，然后就毅然朝

台阶走去。门廊上的门没有锁。葛利高里没有敲门就走进内室，一眼就看见司捷潘·阿司塔霍夫坐在桌边。阿克西妮亚的姑妈正在炉炕前忙活。桌上铺着干净的桌布，放着一瓶还没有喝完的烧酒，盘子里是切成一块一块的咸鱼，闪着粉红色的光泽。

司捷潘刚刚喝完杯子里的酒，看样子正想要吃点儿菜，但是一发现葛利高里，就推开盘子，脊背紧靠到墙上。

尽管葛利高里醉得那么厉害，还是看清了司捷潘的苍白的脸和他那两只像狼一样目光炯炯的眼睛。葛利高里被这不期的会面弄得呆若木鸡，但他还是竭力平静下来，沙哑地问候说：

“你们好啊！”

“上帝保佑。”女主人惊讶地回答他说，她已经清清楚楚地知道葛利高里和她侄女的关系，知道丈夫跟情夫不期而遇，会有什么好结果。

司捷潘一声不响地用左手摸着胡子，火辣辣的眼睛一直在盯着葛利高里。

而葛利高里叉开两腿，站在门口，似笑非笑地说：

“我是顺便来看望……请你们原谅。”

司捷潘没有做声。尴尬的寂静一直持续到女主人壮起胆子，邀请葛利高里说：

“请进来吧，请坐。”

现在葛利高里再也用不着掩饰了。他到阿克西妮亚的住处来，已经对司捷潘说明了一切。于是葛利高里就径直朝司捷潘走过去：

“你老婆在哪儿呀？”

“你是来看望……她的吗？”司捷潘小声地但十分清楚地问道，用颤抖的眼睫毛遮上了眼睛。

“是来看望她的。”葛利高里叹了口气，承认说。

在这一刹那，他已经准备好招架司捷潘可能做出的一切动作，他已经清醒过来，准备进行防御。但是司捷潘睁开了眼睛（不久以前眼睛里的怒火已经熄灭），说：

“我叫她买酒去啦，立刻就会回来的。请坐下等等吧。”

身材高大、匀称的司捷潘甚至站了起来，推给葛利高里一把椅子；他没有看女主人，就请示说：

“姑妈，请您再拿只干净杯子来，”又问葛利高里，“喝点儿酒吧？”

“少喝一点儿可以。”

“那好，请坐。”

葛利高里坐到桌边……司捷潘把瓶子里的残酒平均倒进两只杯子，抬起笼罩着一层薄雾的眼睛看着葛利高里。

“愿诸事如意！”

“祝你健康！”

碰碰杯。两人都喝干了。相对沉默无语。女主人像只老鼠似的，急忙递给客人一只盘子和一把断了把的叉子。

“请您吃鱼吧！这是暴腌的。”

“谢谢。”

“你们往自己盘子里夹呀，吃吧！”大为高兴的女主人款待着客人。

一切都平安无事地过去了，没有打架，没有打碎杯盘，也没有口角，这使她高兴得要命。本来可能出事的谈话结束了。丈夫跟妻子的情夫共坐在一张桌上。现在他们正一声不响地吃着东西，谁也不看谁。殷勤的女主人从箱子里拿出一条干净手巾，仿佛是想把葛利高里和司捷潘联结起来似的，把手巾的两头放在两个人的膝盖上。

“你怎么不在连里呀？”葛利高里一面吃着鳊鱼，一面问。

“我也是来看望的呀。”司捷潘沉默了一会儿回答说，从他的声调里怎么也判断不出他是一本正经，还是冷嘲热讽。

“大概连里的人都回家去了吧？”

“都回村子里去啦。怎么，咱们干一杯，好吗？”

“来吧。”

“祝你健康！”

“愿诸事如意！”

门廊里，门环响了一声。葛利高里已经完全清醒过来，偷偷看了司捷潘一眼，只见他脸上又是一阵苍白。

阿克西妮亚披着一条毛头巾，没有认出是葛利高里，朝桌子走来，从旁边再一看，她那瞪大的黑眼睛里立刻露出恐怖的神情。她气喘吁吁，费了很大的劲，才说出：

“您好，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

司捷潘的两只放在桌子上的骨节粗大的手突然轻轻地哆嗦起来，葛利高里一见这种情形，就一声不响地对阿克西妮亚点了点头，一句话也没有说。

她把两瓶酒放在桌上，重又把充满了不安和隐秘的喜悦的目光投向葛利高里，然后转过身去，走进内室黑暗的角落里，坐到大箱子上，用颤抖的手理了理鬓发。司捷潘控制了自己的激动，解开勒得透不过气来的衬衣领子，满满地斟了两杯酒，扭过脸去对妻子说：

“拿只杯子，到桌边来坐吧。”

“我不去。”

“来嘛！”

“我是不会喝酒的呀，司乔帕！”

“你还要我说多少遍哪？”司捷潘声音颤抖地说。

“来吧，好邻居！”葛利高里鼓励地笑着说。

她用祈求的目光看了他一眼，迅速地走到小碗橱前。从碗架子上掉下一只碟子，哗啷一声摔碎在地上。

“哎呀，真糟糕！”女主人伤心地拍了一下手。

阿克西妮亚一声不响地收拾了碟子的碎片。

司捷潘给她满满地斟上了一杯，眼睛里又燃起了苦闷和仇恨的火焰。

“好，咱们干一杯……”他刚一开口，就顿住了。

寂静中可以清晰地听到坐到桌边来的阿克西妮亚急促、断续的呼吸声。

“亲爱的妻子，咱们干一杯吧，为了久别重逢。怎么，你不愿意喝吗？你不喝酒？”

“你是知道的……”

“如今我什么都知道啦……好，不为久别重逢！为贵客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的健康干一杯。”

“为他的健康我就干一杯！”阿克西妮亚响亮地说道，一口气就把酒喝了下去。

“你这个苦命的孩子！”女主人嘟囔着，跑到厨房里去。

她藏到角落里，手放在胸前，心想桌子立刻就会哗啦一声翻倒在地，响起震耳的枪声……但是在内室里却像死一样的寂静。只听见天花板上被灯光惊扰的苍蝇的营营声，窗外传来镇上的公鸡欢庆午夜降临的啼声。

第八章

顿河六月的夜晚黑魆魆的。黑页岩似的天穹，恼人的寂静中，金色的星星在眨眼，有几颗星星陨落下来，闪光的轨迹映在顿河的急流上。从草原上吹来干燥、温暖的熏风，把盛开的香薄荷的芬芳送到人烟稠密的村镇，而河边草地上却是一片露湿的青草、黏泥和潮湿气味，水鸡在不停地鸣叫，近河一带的树林完全笼罩在银色的雾里，宛如梦幻仙境。

半夜里，普罗霍尔醒来，问房主人说：

“我们那位还没有回来吗？”

“没有。正跟将军们玩乐哪。”

“对啦，大概正在那儿大吃大喝哪！”普罗霍尔羡慕地叹了一口气，打着呵欠，穿起衣服来。

“你这是要上哪儿去呀？”

“饮饮马去，给它们添些料。潘苔莱维奇说啦，天一亮就要去鞑靼村。在那儿住一天，然后就要去追赶我们的队伍。”

“离天亮还早哪。再睡一会儿吧。”

普罗霍尔不高兴地回答说：

“老大爷，一下子就可以看出来，你压根儿就没有当过兵！我们当兵打仗的人，如果不把马喂养照顾好，那就休想活下来。骑着瘦马你跑得快吗？你的马好，你才能跑得快，才能逃脱敌人的追击。我是这样的人：我从不追赶敌人，可是如果情况紧急，被逼得没有办法的时候——那我就头一个开跑！我已经在枪林弹雨里奔跑了多少年啦，烦死人啦！老大爷，点上灯，要不我连包脚布都找不到啦。谢谢！是啊，我们的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总在抢勋章，想高升，所以哪儿危险往哪儿冲，我可不是这种傻瓜，我不需要这些玩意儿。好啦，魔鬼把他送回来啦，一定喝得烂醉啦。”

有人轻轻地敲门。

“进来！”普罗霍尔喊了一声。

一个穿着保护色军便服，戴着下士肩章，制帽上还钉着帽徽的陌生哥萨克走了进来。

“我是谢克列捷夫将军司令部的传令兵。我可以见见麦列霍夫先生阁下吗？”他在门口举手敬礼后问道。

“他不在，”普罗霍尔被受过严格训练的传令兵的敬礼和称呼弄得大吃一惊，说道，“你不必那么立正站着啦，我年轻的时候也是个跟你一样的傻瓜。我是他的传令兵。你有什么事呀？”

“我是奉谢克列捷夫将军的命令来请麦列霍夫先生的。请他立即到军官俱乐部去。”

“傍晚他就上那儿去啦。”

“是去啦，可是后来又从那儿回家来啦。”

普罗霍尔吹了一声口哨，朝坐在床上的房主人挤了挤眼。

“你明白了吗，老大爷？大概上他的宝贝儿那儿去啦……好，你回去吧，老总，我这就去找他，趁热直接给你端到那儿去！”

普罗霍尔把饮马和加料的事托付给老头子，就到阿克西妮亚的姑母家去了。

市镇沉睡在黑夜里。夜莺在顿河对岸的树林子里歌唱。普罗霍尔不慌不忙地来到那所熟识的小房子跟前，走进门廊，刚抓住门把手，——就听见了司捷潘低沉的声音。普罗霍尔心里想：“这回我算撞上啦！他要是问我：你来干什么？我没有话可说啊。算啦，管他三七二十一，豁出去啦！我就说上街来买酒，你们的邻居指给我这所房子。”

他放大胆子，走进了屋子，顿时大吃一惊，张着大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葛利高里和阿司塔霍夫两口子同坐在一张桌子上，好像什么事

情也没有，正在喝杯子里的发绿的烧酒。

司捷潘瞥了普罗霍尔一眼，强颜欢笑地说：

“你大张着嘴干什么呀，连好也不问？难道你看见这里有什么稀奇的玩意儿吗？”

“好像有点儿……”惊魂未定的普罗霍尔，捯动着脚回答说。

“好啦，不必大惊小怪啦，过来，请坐。”司捷潘邀请说。

“我可没有工夫坐……我是来找你的，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命令你马上到谢克列捷夫将军那儿去。”

葛利高里在普罗霍尔来以前，已经有几次要走了。他推开杯子，站起身，但是立刻又坐了下来，他怕司捷潘会把他的离去当作胆怯的明确表现。自尊心不允许他离开阿克西妮亚，让位给司捷潘。他喝酒，但是烧酒对他已经毫无作用。葛利高里清醒地掂量着自己暧昧的身份，等待着结局。有一刹那，他觉得司捷潘要打他的妻子，就是在她为他，葛利高里的健康而干杯的时候。但是他估计错了：司捷潘举起手，用粗糙的手巴掌擦了擦晒黑的额角，沉默了片刻之后，用赞许的目光看着阿克西妮亚，说：“好样的，老婆！我很欣赏你的勇敢！”

后来普罗霍尔来了。

葛利高里考虑了一下，决定不走了，好让司捷潘说出自己的想法。

“你到将军那儿去，就说没有找到我。明白了吗？”他对普罗霍尔说。

“明白是明白啦，不过最好你还是到那儿去吧，潘苔莱维奇。”

“用不着你管！去吧。”

普罗霍尔本来就要往门口走了。但是这时候阿克西妮亚突然说话了。她没有看葛利高里，冷冰冰地说：

“不必啦，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不要客气啦，你们二位还是一道

儿走吧！谢谢你来看望我们，还这么赏脸跟我们一起待了大半夜……只是现在时候已经不早了，鸡叫第二遍啦。天快亮啦。我和司乔帕天一亮就要回家去……再说，您喝得也够多啦。够啦！”

司捷潘也没有挽留，葛利高里站起身来。告别的时候，司捷潘把葛利高里的一只手攥在自己的冰凉、粗硬的手里，好像最后要说些什么，但是终于没有说出来，默默地把葛利高里目送到门口，又慢腾腾地伸手去拿没有喝完的酒瓶子……

葛利高里刚一走到街上，就疲倦得支持不住了。他艰难地移动着脚步，走到第一个十字街口，便向紧跟在后面的普罗霍尔央求说：

“你去鞴上马，牵到这儿来。我走不到家啦……”

“要不要去报告一下你要走的事呀？”

“不用。”

“那好，等一会儿，我很快就回来！”

一向做事慢慢腾腾的普罗霍尔，这一回却快步往住处跑去。

葛利高里蹲在篱笆旁边，抽起烟来。脑子里回忆着跟司捷潘会面的事，淡淡地想：“哼，这也好，现在他全知道啦。只要不打阿克西妮亚就行。”后来疲倦和刚才惊心动魄的一场风波逼使他躺下打起盹儿来。

普罗霍尔很快就回来了。

他们坐渡船来到顿河右岸，纵马飞奔而去。

黎明时分，他们进了鞑靼村。葛利高里在自家院子的大门口下了马，把马缰绳扔给普罗霍尔，匆忙、激动地往屋子里走去。

娜塔莉亚没有穿好衣服，不知道到门廊里干什么。一见葛利高里，惺忪的眼睛里就闪出喜不自胜的光芒，使葛利高里的心不禁哆嗦了一下，忽然间两只眼睛不由自主地湿润了。娜塔莉亚默默地抱住自己的唯一的亲人，全身紧贴在他身上，葛利高里从她肩膀哆嗦不止的样子知道

她正在哭泣。

他走进屋子，亲过两位老人家和睡在内室的孩子们，在厨房当中站住。

“好啊，你们是怎么熬过来的呀？一切都平安无事吧？”他激动得喘不过气来地询问道。

“上帝保佑，我的好儿子啊，我们吓得是够呛啊，可是很欺侮我们，那倒也没有，”伊莉妮奇娜急忙回答说，然后斜眼看了看哭得像泪人似的娜塔莉亚，严厉地朝她喊道，“应该高兴嘛，你却哭个没完没了，傻娘儿们！看你，还傻站在那儿不动！快去拿劈柴去，生炉子……”

在她和娜塔莉亚匆匆忙忙做早饭的时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给儿子拿来一条干净手巾，建议说：

“你去洗洗脸吧，我给你往手上浇水。这可以使你的头脑清醒清醒……你浑身酒气冲天。大概昨天高兴得大喝了一通吧？”

“酒是喝啦。不过现在还不知道：究竟是应该高兴呢，还是应该难过……”

“这是怎么回事？”老头子惊愕地问。

“谢克列捷夫把咱们恨透啦。”

“唉，这有什么大不了的。他跟你一块儿喝酒，这是真的吗？”

“是真的。”

“真没想到！你太有造化啦，葛利什卡！跟一位真正的将军坐在一张桌子上喝酒！这是闹着玩的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深为感动地看着儿子，艳羡不止，直咂舌头。

葛利高里笑了。他怎样也不能理解老头子那种天真的喜悦心情。

葛利高里认真地询问起牲口和财产是不是都完好无损，粮食损失了多少，但是他发觉，跟上回见面时一样，谈论家务事，父亲毫无兴趣。

老头子的脑子里想的是什么更重要的事情，有什么使他更揪心的事儿。

而且他很快也就把心事说了出来：

“葛利申卡，现在怎么办？难道还要去服役吗？”

“你这指的什么样的人？”

“老头子们哪。就拿我来说吧。”

“现在还不清楚。”

“那么说，也要跟着出发啦？”

“你可以留在家里。”

“你说话可要算数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高兴地喊道，激动得在厨房里一瘸一拐地踱起来。

“老老实实坐下吧，你这个瘸鬼！弄得屋子里尘土飞扬！一高兴啦，你就瞎跑一气，像只瘦狗。”伊莉妮奇娜严厉地吆喝道。

但是老头子根本不理睬她的吆喝。从桌子到炉子，来回瘸了好几趟，一面笑，一面搓手。他突然产生了怀疑：

“你真的能放我回家吗？”

“当然能啦。”

“可以写张证明书吗？”

“当然可以！”

老头子迟疑了一会儿，但还是要问明白：

“证明书嘛……不盖大印可不行，莫非你身上带着大印吗？”

“没有大印也行！”葛利高里笑着说。

“啊，那就没有说的啦！”老头子又高兴起来，“上帝保佑你身体健

康！那你打算什么时候走啊？”

“明天。”

“你的队伍开到前面去了吗？是开往梅德维季河口吗？”

“是的。爸爸，你不要去操心服役的事儿啦。反正很快就会把像你这样的老头子都放回家的。你们早就服完了兵役啦。”

“上帝保佑吧！”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画了一个十字，看来是完全放心了。

两个孩子醒了。葛利高里把他们抱起，放在自己的膝盖上，轮流亲他们，含笑听着他们唧唧喳喳叫嚷了半天。

孩子们头发的气味多香呀！散发着太阳、青草和热烘烘的枕头气味，还有一种使人感到无限亲切的什么气味。他们——都是他的亲骨肉——也真像草原上的小鸟。而父亲那两只抱着他们的、又黑又大的手，却是那么笨拙。他这个刚离开鞍马才一昼夜的骑士，在和平环境里，显得是那么陌生、格格不入，——浑身散发着刺鼻的大兵味儿、马汗味儿、苦涩的长途行军气味和皮带的臭味……

葛利高里的眼睛里泪水模糊，胡子底下的嘴唇直哆嗦……有三次他没有回答父亲的问话，直到娜塔莉亚扯了扯他的军便服袖子，才明白过来，朝桌边走去。

变了，变了，葛利高里变得完全不像从前那样了。他从来就不是多愁善感的人，就连童年时代，他也很少哭泣。可是现在——却眼泪汪汪，心咚咚地跳得厉害，嗓子眼儿里就像有只小铃铛在无声地响着……不过，这一切可能都是由于他昨天夜里酒喝得太多了，而且整夜没有睡觉……

达丽亚把牛赶到牛倌的牲口群里去牧放，就回来了。她把含笑的嘴唇送给葛利高里，当葛利高里开玩笑似的理了理胡子，把脸朝她凑过去的时候，她闭上了眼睛。葛利高里看到，她的睫毛好像风吹的一样，哆嗦了一下，霎时间闻到了从她那徐娘半老的脸颊上散发出来的脂粉味。

达丽亚依然如故。好像，不论什么样的苦恼，不仅不能压倒她，甚至不能使她屈服。她活在世界上，就像根红柳枝：娇嫩、美丽，而又不是高不可攀。

“你还是这么漂亮？”葛利高里问。

“就像路边的天仙子花！”达丽亚眯缝着炯炯有神的眼睛，满脸堆笑地回答说。然后走到镜子前头，理了理从头巾里披散出来的头发，显得更漂亮了。

达丽亚就是这样的人。这种人是压不倒的。彼得罗的死似乎是沉重的一击，但是刚一苏醒过来，她变得对生活更加贪恋，更加注意修饰、打扮……

把睡在仓房里的杜妮亚什卡也叫醒了。祷告以后，全家坐下来吃早饭。

“哎呀，哥哥，你老啦！”杜妮亚什卡惋惜说，“变得灰溜溜，像只老狼。”

葛利高里面色阴沉，隔着桌子默默地看了她一眼，说：

“我本来就该老啦。我老了，你也该找个新郎出嫁啦……不过我有话要对你说：从今天起，你就忘了米什卡·科舍沃伊吧。如果以后叫我再听到，你还想他想得神魂颠倒，我就踩住你的一只脚，抓住另外一只脚，就像撕癞蛤蟆一样，把你撕成两半！明白了吗？”

杜妮亚什卡脸涨得通红，像朵罂粟花，热泪盈眶地看了看葛利高里。

葛利高里恶狠狠的目光一直在盯着她，在他残忍的脸上——胡子里龇出的牙齿上，眯缝着的眼睛里——更加明显地表露出麦列霍夫家族特有的那种野性。

但是杜妮亚什卡也是这个血统的呀！她从窘急和委屈的复杂心境中稍微平静下来以后，低声，但是非常坚定地说：

“哥哥，您知道吗？谁也不能给自己的心下命令呀！”

“要把这不听你命令的心挖掉。”葛利高里冷冷地劝导说。

“好儿子，这不是你应该谈论的事儿……”伊莉妮奇娜心里想。但是这时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插了进来。他往桌子上砰地捶了一拳，大声嚷：

“不要脸的丫头，你给我住嘴！不然，我就给你这样的心来点儿厉害瞧瞧，包叫你的头发都一根不剩！唉，你这个下流坯子！好，我这就去拿马缰绳……”

“爸爸！咱们家连一根马缰绳也没有啦。全都抢走啦！”达丽亚不动声色地打断了他的话。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怒不可遏地瞥了她一眼，仍旧扯大嗓门，继续发泄自己的怨气：

“……我去拿马肚带——我要给你这小妖精……”

“马肚带也叫红党拿走啦！”达丽亚已经提高了嗓门，依然天真地看着公公说。

这可叫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受不了了。他朝大儿媳妇看了一会儿，无声的愤怒憋得他满脸通红，一声不响地张着大嘴呆望着（这时候他很像一条拉出水面的青鱼），然后沙哑地喊：

“住口，该死的东西，你这个百鬼缠身的骚货！话都不叫人说！这算是怎么回事？杜恩卡，你就死了这颗心吧，这绝对不行！这是父亲的忠告！葛利高里说的对：如果你还要思恋那个浑蛋——那宰了你也不多！真找了个好情人！这个绞杀人的刽子手用媚药迷住她的心啦！他还能算是个人吗？难道我能要这种出卖耶稣的人作我的女婿吗？他现在要是落在我手里的话，我就亲手宰了他！不过我还要再说一遍：我去拿树条子，把你狠狠地……”

“你就是白天里打着灯笼也休想在院子里找到树条子，”伊莉妮奇娜

叹了口气说，“你就是在院子里转上一圈，想找点儿引火的树枝子都找不到。这过的是什么日子哟！”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这种天真的解释，也看作是不怀好意。他瞪了老太婆一眼，像疯子似的跳起来，跑到院子里去。

葛利高里扔下勺子，用手巾捂着脸，无声地大笑不止，身子直摇晃。他的火头已经过去了，他已经好久没有这样开心地大笑过了。除了杜妮亚什卡，大家都笑了。桌上的气氛顿时愉快活跃起来。但是等台阶上一响起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脚步声，大家的脸一下子都严肃了起来。老头子旋风似的冲了进来，身后拖着一根很长的赤杨树枝。

“看哪！看哪！足够你们这些可恶的长舌头娘儿们受用的啦！你们这些长尾巴的妖精！……你们不是说没有树条子吗？！哪！这是什么？老妖精，也够你受用的啦！你们都给我尝尝吧！……”

厨房里容不下这根大长树枝子，老头子打翻了铁锅，然后又轰隆一声把它扔到门廊里，——气喘吁吁地坐到桌边。

显然他的情绪变得坏透了。他哼哧哼哧、一声不响地吃起饭来。其余的人也都不做声。达丽亚的眼睛看着桌子，不敢抬起来，怕笑出声。伊莉妮奇娜唉声叹气，低声嘟哝：“噢，主啊，主啊，我们的罪过太大啦！”只有杜妮亚什卡一个人没有心思笑，还有娜塔莉亚，除了老头子不在的时候曾经露出一丝痛苦的笑意外，这会儿又变得心事重重，无限忧伤。

“拿点盐来！拿面包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偶尔用闪烁的目光，瞟着家人，威严地大声喊叫。

这场家庭口角竟出人意料地结束了。大家都沉默不语的时候，米沙特卡又把老头子惹火了。米沙特卡经常听见奶奶跟爷爷吵嘴的时候骂爷爷的那些花哨的称呼，当他看到爷爷正准备要把全家人都打一顿，而且吵得全家鸡犬不宁，他那幼小的心灵深为激动，——他的鼻孔直哆嗦，突然清脆地大声喊：

“你吵得够可以啦，瘸鬼！最好拿棍子使劲儿敲你的脑袋，看你再敢

来吓唬我们的奶奶！……”

“你这是说打我……打爷爷……是吗？”

“打你！”米沙特卡勇敢地肯定说。

“难道可以这样跟你的亲爷爷……说这样的话吗？！……”

“那么你嚷嚷什么啊？”

“瞧，这小家伙有多凶狠？”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捋着大胡子，惊愕地瞟了大家一眼，“老妖精，这些话都是从你那里听来的！都是你教的！”

“谁教他啦？这个野小子完全像你，像他爸爸！”伊莉妮奇娜怒气冲冲地辩解说。

娜塔莉亚站起来，打了米沙特卡一下子，教训说：

“不许学这种样子跟爷爷说话！不许学这些！”

米沙特卡把脸扎在葛利高里的两膝间，大哭起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非常溺爱孙子，他从桌子旁边跳起来，流出眼泪，也不擦顺着大胡子淌下来的泪珠，高兴地喊：

“葛利什卡！好儿子！真他妈妈的！老太婆说得对！是咱们家的孩子！是麦列霍夫家的血统！……瞧，这血统表现出来啦！……这小家伙对谁都不含糊！……我的小孙子！亲爱的！……哪，你打我这个老糊涂吧，用什么打都行！……揪我的大胡子吧，哪！……”于是老头子把米沙特卡从葛利高里手里拉过去，把他高举在头顶上。

吃完早饭，大家都从桌边站起来。妇女们洗碗盘，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点上烟，对葛利高里说：

“有件事要求你，似乎不太合适，因为你是我们的客人，可是没有办法……请你帮帮忙，把篱笆扶起来，把场院围好，不然什么东西都弄得东倒西歪，眼下不好意思去求别人来帮忙。因为家家都破坏得一塌糊

涂。”

葛利高里很高兴地答应了，于是他俩在场院里一直干到吃午饭，把篱笆都修复了。

老头子在菜园子里埋着木桩子，问道：

“谁都不动手去割草，我也不知道，要不要再买点儿草。你看家业怎么个搞法？活儿还值得干吗？也许过一个月，红党又来啦，那不又他妈的全都白干了吗？”

“我不知道，爸爸，”葛利高里坦白地承认说，“我不知道事情会变成什么样子，也不知道究竟谁会把谁打倒。日子就这样过下去吧，仓里用不着有多余的粮食，牲口棚里也用不着有多余的牲口。这年头儿，多了没有用。就拿我丈人来说吧，辛辛苦苦地干了一辈子，发了财，耗费了自己的血汗，也耗费了别人的血汗，到头来剩下了些什么呢？只剩下满院子一片焦土！”

“小伙子，我自己也是这样想的。”老头子长叹一声，同意说。

再没有多谈什么家业的事情。只是在下午，老头子看见葛利高里正在特别仔细地安装场院上的小门，就恼恨、伤心地说：

“马马虎虎装上算啦。费那么大的劲干什么？也不让它在那儿立一辈子！”

看来，直到现在，老头子才明白自己为使生活照老样子过下去所做的努力，全是枉费心机……

太阳落山以前，葛利高里不干了，走进屋子里。只有娜塔莉亚一个人在内室里。她像过节一样打扮得漂漂亮亮。穿着一条蓝呢子裙子和天蓝色的府绸上衣，胸前绣着一朵花，袖口上镶着花边，这套衣服穿在她身上非常合适。脸上泛起淡淡的粉红色，因为刚才用肥皂洗过脸，所以显得容光焕发。她正在箱子里找什么东西，但是一看见葛利高里，她就把箱盖放下，含笑站直了身子。

葛利高里坐在箱子上说：

“你也来坐一会儿，不然明天我就走啦，咱们连句话儿也没有说。”

她驯顺地在他身旁坐下，有些害怕似的斜睨了他一眼。但是出乎她意料，他抓住她的一只手，亲热地说：

“你很水灵，好像根本没有生过病似的。”

“又活过来啦……我们妇道人家都像猫一样，耐折腾哪。”她畏怯地笑着，低下头去说。

葛利高里看见了她那粉红色透亮的、生着一层茸毛的、柔软的耳郭和后脑勺上头发缝中间的黄色头皮，问：

“脱头发吗？”

“差不多要脱光啦。很快就会脱成秃子啦。”

“我现在就给你剃剃头，好吗？”葛利高里突然建议说。

“你这是怎么啦！”她吃惊地说，“那样我会变成什么样子啦？”

“应该剃一剃，要不头发就长不出来了。”

“妈妈已经答应用剪子给我剪剪。”娜塔莉亚窘急地笑着说，赶紧把一块雪白的漂白头巾蒙在脑袋上。

她坐在他的身旁，她是他的妻子和米沙特卡、波柳什卡的母亲。她为了他打扮得漂漂亮亮，脸洗得干干净净。她急忙蒙上头巾，是不想让他看到她病后脱了头发的丑样子，她的头略微往一边歪着坐在那里，显得那么可怜、难看，然而却依然容光焕发，具有一种纯洁的内在美。她总是穿高领衣服，为了不叫他看见她自杀时脖子上留下的伤痕。这一切都是为了他……一阵猛烈的恩爱激情涨满了葛利高里的心。他很想对她说几句温柔、亲密的话，但是却找不到适当的词句，于是默默地把她搂到怀里，亲了亲她那扁平白净的额角和忧郁的眼睛。

不，他从来没有这样亲热过她。阿克西妮亚使她的一生失去了光

彩。丈夫的激情弄得她神魂颠倒，浑身像火烧似的，她抓住他的一只手，放到自己的嘴唇上。

他们默默地坐了一会儿，西沉的太阳的紫色余晖洒进内室。孩子们在台阶上喧吵。可以听到，达丽亚把烤热的瓦罐从炉膛里拖出来，不满意地对婆婆说："您大概没有天天挤牛奶吧。不知道为什么那头老牛的奶出得少啦……"

牛群牧放归来，哞哞地叫个不停，孩子们用马尾编的鞭子抽得啪啪乱响。村里公用的种牛喑哑、断续地叫着。它那缎子似的前胸垂肉和扁平的脊背被牛虻咬得血迹斑斑。种牛恶狠狠地摇晃着脑袋；走着走着，两只间距宽宽的犄角触到阿司塔霍夫家的篱笆上，把篱笆撞倒，又往前走去。娜塔莉亚往窗外看了看，说：

"公牛也撤到顿河对岸去啦，妈妈说：村子里的枪声一响，它就冲出河边的牛棚，洑水过河去，一直藏在河湾里。"

葛利高里陷于默默的沉思。为什么娜塔莉亚的眼睛这样忧郁？而且眼睛里还有某种神秘的、不可捉摸的东西，时隐时现。甚至在幸福的时刻，她也这样忧郁，这简直是不可理解的……也许她已经听说他在维申斯克与阿克西妮亚相会的事情了吧？他终于问：

"为什么今天你的脸色这样阴沉？你心里有什么伤心的事儿吧，娜塔莎？告诉我，行吗？"

他以为娜塔莉亚会哭鼻子抹泪责备他……但是娜塔莉亚却惊讶地回答说：

"没有，什么也没有，你是这样觉得，我什么也没……真的，我的身体还没有完全好。一低头或者拿点儿什么东西的时候头就有点儿晕——眼睛就发黑。"

葛利高里目光紧逼地看了看她，又问：

"我不在家，你没有什么事情吗？……没有人动你吗？"

“没有，瞧你说的！我一直躺在床上生病。”她直盯着葛利高里，甚至还微微一笑。沉默了一会儿，她问：“明天一早你就动身？”

“天一亮就动身。”

“多住一天不行吗？”娜塔莉亚没有把握地、怀着微弱的希望请求说。

但是葛利高里否定地摇了摇头，于是娜塔莉亚叹了一口气，说：

“你现在……得戴肩章了吧？”

“得戴啦。”

“好，那就脱下衬衣来，我趁天还亮给你缝上。”

葛利高里咳嗽了一声，脱下了军便服。衣服上的汗还没有干。背上和肩上被武装带磨得发亮的地方，还有些黑乎乎的湿印子。娜塔利亚从箱子里找出一副被太阳晒得褪色的保护色肩章问：

“是这个吗？”

“是这个。你还收着哪？”

“我们把箱子埋起来啦。”娜塔莉亚一面往针眼里穿线，一面含糊不清地说，偷偷把落满尘土的军便服凑到脸上，贪婪吸了一口咸丝丝的亲人的汗气味儿……

“你这是干什么呀？”葛利高里不解地问。

“这上面有你身上的味儿……”娜塔莉亚眼睛闪耀着，低下头去，想要掩饰突然涌到脸颊上的红晕，开始迅速地缝起来。

葛利高里穿上军便服，皱起眉头，耸了耸肩膀。

“你戴着肩章神气多啦！”娜塔莉亚喜不自胜地望着丈夫，说。

但是他斜着眼睛看了看自己的左肩，叹了口气，说：

“最好能一辈子不看到它们。你是什么也不懂呀！”

他们又在内室里的箱子上拉着手，无言地默默坐了很久，各人想着各人的心事。

后来，当天色黑了下来，厢房的紫色阴影洒满已经返凉的地面，他们走到厨房里去吃晚饭。

黑夜降临。直到黎明前，天上繁星点点，樱桃园里的夜莺一直唱到东方发白的时候。葛利高里醒来，闭着眼睛躺了很久，倾听着夜莺婉转、甜蜜的歌唱，然后竭力不惊醒娜塔莉亚，轻轻地起床穿好衣服，走到院子里。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喂着战马，大献殷勤地建议说：

“出发以前我去给它洗个澡好吗？”

“不用啦。”在清晨的潮冷中瑟缩的葛利高里回答说。

“睡得很好吗？”老头子问。

“睡得好极啦！就是夜莺把我吵醒啦。倒霉透啦，它们整整吵了一夜！”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把马料袋子从马头上摘下来，笑着说：

“小伙子，它们就知道唱啊，唱啊。有时候真羡慕这些神鸟……什么打仗呀，什么倾家荡产呀，它全不用管……”

普罗霍尔骑马来到大门口。他脸刮得光光的，像往常一样高高兴兴，爱说爱笑。他把马缰绳拴在柱子上，走到葛利高里跟前来。帆布衬衣烫得平平整整，肩膀上戴着新灿灿的肩章。

“你也戴上肩章啦，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他朝葛利高里走过来的时候，大声说，“该死的东西，在箱子里闲得够久啦！如今咱们戴吧！戴到死也戴不坏的！我对老婆说：‘傻娘儿们，你别把它缝死。稍稍连上一点儿，风吹不掉就行啦！’不然，咱们的事儿可是两说着哪，啊？一旦被

俘，人家立刻就会从肩章上认出来，虽然我不是军官，然而究竟也是个上士啊。他们会说：‘该死的东西，你既然会往上爬——自然也知道怎么把脑袋伸进绞索里！’你看见我的肩章是怎么缝的了吗？滑稽透啦！”

普罗霍尔的肩章的确没有缝死，只略微连着一点儿。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哈哈大笑起来。灰白的大胡子里闪烁着一个也没有掉的、白亮的牙齿。

“这真是个好样的战士！那就是说，一看苗头不对，——立刻就把肩章扔掉，是吗？”

“那么，你以为——怎么样呢？”普罗霍尔苦笑一声说。

葛利高里笑着对父亲说：

“爸爸，你看，我找的这个传令兵怎么样？跟他一起，遇上什么倒霉的事儿——都能逢凶化吉！”

“不过俗话可是这么说的，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你今天死，我可要明天才死哩，”普罗霍尔辩解说，一下就把肩章撕下来，小心翼翼地塞进口袋里，“咱们到了前线再缝上也不晚哪。”

葛利高里匆匆吃过早饭，就跟家人道别。

“圣母保佑你！”伊莉妮奇娜亲着儿子，慌乱地唠叨起来，“要知道我们只剩下你这么一个儿子啦……”

“好啦，送得越远——流的眼泪就越多。再见吧！”葛利高里声音哆嗦地劝慰说，走到马跟前。

娜塔莉亚把婆婆的黑头巾蒙在头上，走到大门外边。孩子们拉着她的裙襟。波柳什卡怎么哄也不行，抽抽搭搭地哭个不止，央求母亲说：

“别放他走！别放他走，好妈妈！打仗的时候会打死他的！好爸爸，你别上那儿去吧！”

米沙特卡的嘴唇直哆嗦，但是却没有哭。他勇敢地控制住自己，还

生气地斥责妹妹：

“别胡说八道，傻瓜！那儿绝不会把所有的人都打死的！”

他牢牢记住了祖父的话，哥萨克从来不哭，哥萨克要是哭——那就是最大的耻辱。但是等父亲上了马，把他抱到鞍子上，亲他的时候，——他惊讶地看到，爸爸的睫毛都湿了。这时候米沙特卡也经受不住考验：他的眼泪像雹子似的涌了出来！他把脸藏在父亲的勒着皮带的胸前，叫嚷着：

“叫爷爷去打仗吧！我们要他有什么用处呀！……我不愿意你去！……”

葛利高里小心翼翼地把儿子放到地上，用手背擦了擦眼睛，默默地策马离去。

已经有多少次了，战马的蹄子溅起自己家台阶前的泥土，猛然转过身子，驮着他顺着大道，顺着没有道路的草原，奔赴前线，那里可怕的死神在等待哥萨克，那里正像哥萨克悲歌中唱的那样：“每时，每刻都是恐怖和悲伤。”——可是葛利高里从来还没有像今天，在这个美妙的早晨，怀着如此沉重的心情告别村庄。

他满怀着令人心烦的模糊预感、惶惶不安和苦闷的心登程了，他把马缰绳扔在鞍头上，头也不回，一直到爬上山岗。在十字路口，尘土飞扬的大道往风车矗立的地方弯去的时候，他才回头看了一眼。只有娜塔莉亚一个人还站在大门口，早晨清新的微风吹弄着她手里那条像丧巾一样的黑头巾。

被风吹得上下翻滚的白云在高高的蓝天上飘啊，飘啊。天边山岭起伏的地平线上，蜃气朦胧。马缓步而行。普罗霍尔在马上摇摇晃晃地打盹儿。葛利高里咬紧牙关，不时回头张望。起初还能看见碧绿的柳树梢、一带奇妙的银光闪闪、蜿蜒曲折的顿河流水和缓缓旋转的风车翅膀。然后大道向南方伸去。河边的草地、顿河、风车……都隐蔽到被践踏过的庄稼地后面去了。葛利高里吹着口哨，眼睛死盯着布满珍珠般的轻汗的金红色马脖子，已经不再回头去看了……“叫这该死的战争见鬼去吧！在奇尔河沿岸打，打到顿河流域，后来又在霍皮奥尔河、梅德维季河和布祖卢克河沿岸厮杀。折腾来，折腾去，其实敌人的子弹在哪儿把我，葛利高里打翻在地，不都是一样吗？”他心里想。

第九章

战斗正在梅德维季河口镇的要冲处进行。葛利高里从夏天的小路一走上黑特曼大道，就听到了低沉的大炮轰隆声。

大道上到处都可以看到红军部队仓皇撤退的痕迹。到处是抛弃的两轮大车和四轮马车。在马特维耶夫村外荒芜的田地里扔着一辆炮车，主轴已经被炮弹打坏，摇架全毁了。车辕上的马套被斜着砍断。在离这片荒地约半俄里的盐沼地上，在被太阳晒得枯萎的浅草上，密密层层地横着些红军战士的尸体，他们都穿着保护色的衬衣和裤子，打着裹腿，脚上穿着笨重的钉着铁钉的皮鞋。都是被哥萨克的骑兵追上砍死的。

葛利高里从旁走过，从那皱皱巴巴的衬衣上大片的血渍和尸体倒下的姿势上可以毫不费力地断定这一点。这些尸体就像砍倒的草一样横在那里。看来只是由于还没有停止追击，所以哥萨克没来得及剥掉他们的衣服。

一个被打死的哥萨克仰面躺在一丛山楂树下。裤绦在他那叉开的腿上闪着红光。不远地方倒着一匹被打死的、浅棕色的马，鞴着一副鞍架漆成赭黄色的旧马鞍。

葛利高里和普罗霍尔的马都走累了。应该喂马了，但是葛利高里不愿意在不久前发生过战斗的地方停留。又走了约一俄里，下到一条山沟里，他才勒住了马。不远地方有一个水塘，堤坝已经被冲得只剩下堤基了。普罗霍尔本来向边缘上的泥土已经僵硬龟裂的水塘边走去，但是立刻又折了回来。

“你怎么啦？”葛利高里问。

“你过去瞧瞧吧。”

葛利高里策马来到堤坝边，看见在雨水冲出的沟里躺着一个被打死的女人。她的脸被用蓝裙襟蒙上，两条白胖的大腿不害羞地、吓人地大劈开，小腿肚晒得黝黑，膝盖上有些小坑。左手拧在背后。

葛利高里急忙下了马，摘下帽子，弯下腰，把被打死的女人身上的裙子整理好。年轻、黝黑的脸死后仍然很美丽。半闭的眼睛在痛苦地弯着的黑眉毛下闪着暗淡的光芒。嘴温柔地微微张开，紧咬着的牙齿透出珍珠般的白光。贴在草地上的脸颊上盖着一小绺头发。在这死亡已经抹上一层橙黄色惨淡阴影的脸颊上，成群的蚂蚁在奔忙。

“这些狗崽子，杀死了一个多么漂亮的娘儿们！”普罗霍尔小声骂道。

他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狠狠地啐了一口。

“我要把这些……把这些聪明人统统都枪毙了才解恨！咱们赶快离开这儿吧，看在上帝的面上！我不能再看她啦。我心里直翻腾！”

“咱们是不是把她埋了？”葛利高里问。

“你这是怎么啦，难道咱们签了承包埋葬所有死人的合同啦？”普罗霍尔生气地说，“在亚戈德诺耶埋了一个老头子，又要在这儿埋这个娘儿们……咱们要把他们统统埋掉，手上就不知道要磨出多少层老茧啦！再说咱们拿什么挖坟坑呀？老哥，用马刀可掘不成坟坑呀，土地干结得像石头一样硬，硬土足有一俄尺深。”

普罗霍尔心慌意乱，费了很大的劲才把靴子尖儿伸进马镫里去。

他们又爬上山岗，一直在紧张地想着什么心事的普罗霍尔突然问：

“我说，潘苔莱维奇，这血该流够了吧？”

“差不多啦。”

“你是怎么想的，这场戏快收场了吗？”

“等他们把咱们打垮了，就收场啦。”

“好啊，幸福的日子来到啦，只有魔鬼高兴！他们最好快点儿把咱们打垮吧。跟德国人打仗的时候，士兵自己故意打伤手指，就可以让他退役回家去，可是如今，即便砍掉自个儿的一只手，还是要强迫你照样服

役。部队一只手的也要，瘸子也要，斜眼的也要，患小肠疝气的也要，什么乌龟王八蛋都要，只要能两条腿站着的就行。难道这场战争就如此收场吗？叫他们统统见鬼去吧！”普罗霍尔绝望地骂道，然后走下大道，下了马，低声嘟囔着，动手去松马肚带。

夜里，葛利高里来到离梅德维季河口镇不远的霍万斯基村。村边第三团的哨兵拦住了他，但是当哥萨克们听出是自己的师长的时候，就回答了葛利高里的问话，说师部就驻在这个村子里，参谋长科佩洛夫中尉正在焦急地等待着他。爱说话儿的哨长派一个哥萨克送葛利高里到司令部去；最后他又补充说：

“敌人修筑了非常坚固的工事，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大概咱们不会很快就攻下梅德维季河口镇。至于将来怎样，那就只有天知道啦……咱们的兵力也很充足。听说，好像英国军队正从莫罗佐夫斯克开过来。您没有听说吗？”

“没有。”葛利高里策马走去，回答说。

师部占用的那座房子的百叶窗都关得紧紧的。葛利高里以为屋子里没有人，但是一走进过道，就听见了乱哄哄的、热烈的谈话声。他从暗夜里走进屋子，内室天花板上的那盏大吊灯的亮光刺得他的眼睛都花了，浓重、辛辣的叶子烟味儿钻进了鼻孔。

“你到底来啦！”科佩洛夫从在桌子上空飘荡的灰色烟雾中钻了出来，兴高采烈地说，“老兄，我们等你等得都急死啦！”

葛利高里跟屋子里的人问候过，脱下军大衣，摘下帽子，走到桌边。

“看你们抽得乌烟瘴气的！简直没法喘气啦。开开一个小窗户也好嘛，你们关得真够严实啊！”他皱着眉头说。

坐在科佩洛夫旁边的哈尔兰皮·叶尔马科夫含笑说：

“我们闻惯了，也就不觉得啦。”他用胳膊肘子顶开窗上的洞窗，使劲推开了百叶窗。

一阵夜晚的新鲜空气冲进了屋子。灯光猛地亮了一下，熄灭了。

“这太不像个会过日子的人啦！为什么要把窗上的玻璃打碎呢？”科佩洛夫手在桌上乱摸着，不满意地说，“谁有火柴？小心点儿，墨水瓶儿就在地图旁边。”

点上灯，又关上了窗户，于是科佩洛夫匆忙开口说：

“麦列霍夫同志，现在前线的情况是：红军坚守在梅德维季河口镇，集中了将近四千人的兵力，从三面防守这个市镇。他们的炮队和机枪数量是很可观的。他们在修道院附近和其他许多地段都挖了战壕。他们控制着顿河沿岸的制高点。这样一来，他们的阵地，虽然不能说是攻不破，但是至少是很难攻占的。我们这方面，除了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的一个师和两个军官突击队以外，开来的还有博加特廖夫的第六旅的全部和咱们第一师。但是第一师并没有全部到齐，步兵团还没有到，这个团还在霍皮奥尔河口附近的什么地方，骑兵倒是全都开到啦，不过各连远不是满员的。”

“譬如说，像我这团的第三连，只有三十八个哥萨克。”第四团团长杜达列夫准尉说。

“原有多少人？”叶尔马科夫问。

“九十一个。”

“你怎么把一个连都搞散啦？你算个什么团长？”葛利高里皱着眉头，用手指头敲着桌子，问。

“鬼能拦住他们！都回村子探亲去啦。不过很快他们就会回来的。今天跑回来三个。”

科佩洛夫把地图推到葛利高里面前，用小指指着部队驻守的位置，继续说：

“我们师还没有投入进攻。只有我们的第二团，昨天在这个地区徒步攻了一下子，但是很不顺利。”

“损失很大吗？”

“据团长的报告说，昨天他的部队伤亡共计二十六人。至于兵力对比：我们在数量上是占优势的，但是配合步兵进攻的机枪数量是不够的，炮弹也很少。他们的军需处长答应，只要一运到，就给我们送四百发炮弹和十五万发子弹来，但是鬼知道，这批弹药什么时候才能到手，可是明天就要进攻，——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是这样命令的。他建议我们，调一个团去支援突击部队。他们昨天冲锋了四次，损失惨重。他们打得真够勇猛！所以，菲茨哈拉乌罗夫建议要加强右翼，把进攻重点转移到这儿来，你看见吗？这儿的地形可使我们与敌人的战壕的距离缩短一百到一百五十沙绳。顺便说一声，他的副官刚走。他是来传达口头命令，叫咱们明天早上六点钟去开会，商量共同作战行动。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和他的师部，现在都在大谢尼内村。总的来说，战斗任务是在敌人的增援部队从谢布里亚科沃车站开到以前，火速把敌人打垮。我们在顿河那岸的部队行动很不积极……第四师已经渡过霍皮奥尔河，但是红军配置了强大的掩护兵力，顽强地控制着通往铁路线的道路。现在红军在顿河上搭了一座浮桥，正匆忙地从梅德维季河口往外抢运弹药和武器。”

“哥萨克们传说，好像协约国的军队开来啦，真有这么回事儿吗？”

“有消息说，几个英国炮兵连和几辆坦克正从车尔内绍夫斯克开来。但是问题是：他们怎么使这些坦克渡过顿河来呀？我认为，有关开来坦克的传说纯属谣言！早就在谈论什么坦克啦……”

内室里寂静了半天。

科佩洛夫解开棕色军官翻领制服的扣子，用两只手撑着生满棕色硬毛的、胖乎乎的脸，心事重重地咂着快要熄灭的纸烟沉思了很久。他那瞳距很大的、圆圆的黑眼睛疲倦地眯缝着，连夜不眠，弄得他那漂亮的脸憔悴不堪。

科佩洛夫从前曾经在一个教区小学里当过教员，星期日就到镇上的商人家里去串门，跟女主人玩玩牌，跟商人们赌赌输赢不大的纸牌；他吉他弹得很好，是个风流而又随和的年轻人，后来和一个青年女教师结

了婚，本来可以太太平平地在镇上生活，一直干到能领一份养老金，但是在世界大战时他应征入伍。士官学校毕业后，被派到西方战线的一个哥萨克团里。战争并没有改变科佩洛夫的性格和外表。在他那矮胖的身躯里、和蔼的脸上、佩带马刀的风度和对待下级的态度，都有一种与人为善、文质彬彬的气质。他说话的音调没有那种生硬的命令感，谈话使用的语言没有军人特有的那种干巴巴的味道儿，军官制服穿在他身上显得那么肥大，像口袋似的。他在前线混了三年，一点也没有学到军人的飒爽英姿；身上的一切都暴露出他像个偶然在战场混过的人。他不像个真正的军官，却像一个穿着军官制服的、肥胖的小市民，但是尽管如此，哥萨克们都很尊敬他，在司令部的会议上都很听他的话，叛军的指挥人员也都非常器重他，认为他头脑清醒、谦虚、随和，平时不外露，但在战斗中却勇敢异常。

在科佩洛夫以前，葛利高里的参谋长是不识字的，而且很笨的少尉克鲁日林。在奇尔河沿岸的一次战斗中阵亡了，于是科佩洛夫来继任参谋长；他很能干，处理问题有条理，有章法。他就像以前改学生的练习本一样，勤勤恳恳地坐在司令部里制定作战计划，可是在必要时，只要葛利高里说一句话，他就扔下司令部的工作，飞身上马，去指挥一个团，率领他们去进行战斗。

起初葛利高里对这位新参谋长颇有成见，但是过了两个月，对他了解得多了些，有一次，战斗结束后，葛利高里直率地说："科佩洛夫，我从前把你想得很坏，现在我知道，我错啦，请你多多原谅。"科佩洛夫笑了笑，一句话也没有说，但是这种粗莽地承认错误的态度，显然使他很高兴。

科佩洛夫没有什么政治野心，也没有什么坚强的政治信仰，他把战争看作是一种不可避免的罪恶，也不认为这种罪恶有完结的一天。就说现在吧，他根本没有去考虑如何占领梅德维季河口镇的作战计划，却在思念自己的亲人、故乡，想着如果能有一个半月的假期，回家去看看倒很不错……

葛利高里盯着科佩洛夫看了半天，然后站起来。

"喂，各位阿塔曼斯基团的弟兄们[1]，咱们散会睡觉去吧。完全不

必为怎样攻占梅德维季河口镇的问题大伤脑筋。现在有将军们去替咱们考虑、决定啦。咱们明天到菲茨哈拉乌罗夫那儿去，他会开导开导咱们这些可怜虫的……至于第四团的问题，我是这样想的：现在咱们既然还有权力，就应该处分团长杜达列夫，把他的所有军衔和勋章都取消……”

“还要取消他那份伙食。”叶尔马科夫插嘴说。

“不要这样，别开玩笑，”葛利高里继续说，“立即把他降为连长，派哈尔兰皮接任团长。叶尔马科夫，立刻就到那儿去，把这个团接过来，明天早晨等候我们的命令。撤换杜达列夫的命令科佩洛夫马上就写好，你随身带去。我认为，杜达列夫干不了这个团长。他什么他妈的都不懂，别叫他再送哥萨克去挨打啦。步兵战术——是个很复杂的玩意儿……如果团长是个饭桶，就会造成很大的伤亡。”

“说得对。我赞成撤换杜达列夫。”科佩洛夫支持他的意见。

“你怎么样，叶尔马科夫，反对吗？”葛利高里看到叶尔马科夫的脸色有点不高兴，问。

“不，我没有什么。难道我连眉毛都不能动动吗？”

“这很好。叶尔马科夫既然不反对，那就叫里亚布奇科夫暂时指挥他的骑兵团。米哈伊洛·格里戈里奇，写完命令就睡觉吧。六点钟起床。咱们去见这位将军。我要带四名传令兵。”

科佩洛夫惊讶地扬起眉毛：

“为什么要带这么多传令兵？”

“要有点儿威风嘛！要知道咱们也不是什么草包，指挥着一师人哪。”葛利高里玩笑着，耸了耸肩膀，披上军大衣，往门口走去。

他铺上马衣，没有脱鞋袜，也没有脱大衣，就躺在板棚底下。传令兵在院子里喧闹了很久，不远的什么地方，马在打响鼻和有规律地咀嚼着干草。一片浓重的干马粪和还没退去的白昼暑热的土腥味。葛利高里蒙眬中听到传令兵们的谈笑声，听到一个传令兵，从声音判断——是个

小伙子，他鞴着马，叹息道：

“唉唉，弟兄们，真是烦死人啦！三更半夜，叫你去送文件，既不让你睡，也不让你安静……你给我站住，鬼东西！抬腿！抬腿，对你说哪！……”

另外一个传令兵用喑哑、伤风似的低音小声唱道：

“‘当兵服役，我们厌烦啦，无聊死啦。把我们的骏马都累垮啦……’”接着，改用正经的急促的央告声调说，“给我点儿烟叶卷根烟抽，普罗什卡[2]！你可真够小气的啦！你忘了我在别拉温内附近送你一双红军的皮鞋啦？你这个混蛋家伙！换个人，送他这么双好皮鞋，会记一辈子，可是你连点儿烟叶都舍不得！”

马咬得铁嚼子哗啦哗啦地响。它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迈步走去，马掌在干得像石头一样坚硬的土地上哒哒地响着。“大家都说……当兵服役，我们厌烦啦，无聊死啦。”葛利高里笑着，心里重复着这些话，立刻睡着了。刚一睡着——就做起梦来，过去也曾多次做过这样的梦：红军的散兵线正沿着褐色的田野、踏着高高的庄稼茬子前进。在眼睛能看到的地方——横着一道打头的散兵线。它后面还有六七道散兵线。进攻的人们在令人窒息的寂静中越走越近。黑乎乎的人影子越来越高、越来越大，已经可以看到红军战士跌跌撞撞地快步走近，走近，已经来到步枪射程以内，戴着护耳皮帽的红军战士端着步枪，一声不响地大张着嘴冲了上来。葛利高里卧倒在一个浅壕里，痉挛地扳动着枪栓，不停地射击着；红军战士在他的枪声中，纷纷仰面倒地；他又压进一梭子弹，朝两边一看，只见：壕坑里的哥萨克们正在往外跳。他们扭头往回跑去；个个都吓得面无人色。葛利高里听见自己的心在猛烈地跳动，大声喊：“射击啊，你们这些混蛋！你们上哪儿去？站住，别跑！……”他竭尽全力地喊，但是他的声音却出奇地微弱，几乎听不见。他惊慌万分！也跳了起来，站着向一个朝他直奔过来的不很年轻的、脸色黝黑的红军战士打了最后一枪，并且看到没有打中。红军战士脸上的表情兴奋、严肃、勇敢无畏。他很轻捷地、几乎是脚不沾地地跑着，他的两道眉毛皱起，帽子戴在后脑勺上，军大衣的下襟掖了起来。葛利高里把这个跑上来的敌人打量了片刻，看见了他的炯炯有神的眼睛和刚蓄起的鬈毛胡子的苍白脸

颊，看见了他的肥大的短靴筒子，略微下斜的黑洞洞的枪口和枪上随着奔跑的节拍摇晃的黑亮的刺刀刀刃。一种不可思议的恐怖控制了葛利高里。他扳了一下枪栓，但是枪栓不灵了，卡住了。葛利高里绝望地把枪栓往膝盖上撞，——毫无结果！而红军战士已经离他只有五步远了。葛利高里转身就跑。他前面一片光秃秃的褐色田野上，到处是逃窜的哥萨克。葛利高里已经听得见在后面追赶的红军战士沉重的呼吸声，听见了响亮的脚步声，但是他却怎么也跑不快。他使出吃奶的劲儿，才使两条不由自主直打弯的腿跑快了一点儿。最后，他跑到了一座毁坏殆半的、凄凉的公墓，跳过倒塌的围墙，在塌陷的乱坟中、倾斜的十字架和坟地小教堂中间飞跑。再努一把力，就能活命了。但是这时候后面追来的脚步声越来越近，越来越响。追赶他的红军战士呼出的热气已经吹到葛利高里的脖子上，就在这一刹那，他觉得那个红军战士好像揪住了他的军大衣腰带和后襟。葛利高里大喊着，醒了过来。他仰面躺在那里。脚被瘦靴子夹麻了，额上出了冷汗，全身好像挨过打一样疼痛。“呸，见他妈的鬼！……”他干哑地说，高兴地谛听着自己的声音，还不太相信刚才经历的一切全是梦。然后翻了一下身，侧身躺着，用军大衣蒙上脑袋，心想：“应该让这家伙走近些，挡开他的打击，用枪托把他打倒，然后再逃跑啊……”又想了一会儿多次梦到的情景，感到愉快、庆幸，因为这一切只不过是一场噩梦，实际上，现在对他还不存在任何威胁，“奇怪，为什么梦里要比实际可怕得多？我曾多次死里逃生，但是从来没有这样害怕过！”他心里想着，舒服地伸开麻木的腿，又蒙眬睡去。

[1] 编入阿塔曼斯基团的哥萨克都是经过严格挑选的。这里是戏称。

[2] 普罗什卡是普罗霍尔的爱称。

第十章

黎明，科佩洛夫把他叫醒。

“起来吧，该准备上路啦！命令要咱们六点钟以前到。”

参谋长刚刚刮过脸，擦过靴子，身上穿了一件皱巴巴的，但是很干净的翻领制服上衣，显然他太匆忙了：胖乎乎的脸颊上刮破了两处。但是他整个的外貌却出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雄赳赳的气魄。

葛利高里不赞赏地从头到脚把他打量了一遍，心里想：“瞧，打扮得多漂亮！他不想穿平常穿的衣服去见将军！……”

科佩洛夫仿佛是循着他的思路说：

“肮里肮脏的去不大好。奉劝你也把自己收拾得整齐一点儿。”

“什么打扮都得挨骂！”葛利高里伸着懒腰嘟囔说，“你说，是命令咱们六点钟以前到吗？已经开始命令咱们啦？”

科佩洛夫冷笑着，耸了耸肩膀。

“新时代，就要唱新歌。他的官儿比咱们大，所以必须服从。菲茨哈拉乌罗夫是将军，总不能叫他来见咱们呀。”

“一点儿也不错。自作自受。”葛利高里说着走到井边去洗脸。

女主人急忙跑到屋子里，拿来一条干净的绣花手巾，躬身弯腰地递给葛利高里。他怒冲冲地用手巾的一头擦了擦被凉水激得像砖一样红的脸，朝走过来的科佩洛夫说：

“是的，不过将军老爷们也该好好想想：革命以后老百姓已经变成另外的样子啦，可谓是，脱胎换骨啦！可是他们还在用那把旧尺量他们。而这把尺马上就要断啦……要他们转变也真难。应该给他们的脑子上点儿车轴油，免得吱吱扭扭地乱叫！”

“你这是说的什么呀？”科佩洛夫吹着落在袖子上的尘土，漫不经心地问。

“说的是他们总要恢复老一套。譬如说，我在对德战争中就升为军官。这是用鲜血换来的！可是我一走进军官们的交际场合——就觉得好像只穿着裤衩，从屋子里来到寒冷的院子里似的。他们身上冒出的冷气扑到我身上，使我的整个脊背都直哆嗦！”葛利高里愤怒地瞪了瞪眼睛，不知不觉地提高了嗓门儿。

科佩洛夫不满意地朝四下看了看，小声说：

“你小声点儿，传令兵会听见的。”

“请问，这是为什么呢？”葛利高里压低嗓门儿，继续说下去，“这是因为他们把我看成一只白鸦。他们长的是两只手，我长的——由于长满老茧——是蹄子！他们行动自如，可是我只要一转身——就要碰在什么东西上。他们身上散发出阵阵香皂和各种娘儿们的脂粉味儿，而我身上散发出来的却是马尿和汗臭味。他们都是有学问的人，我却是费了很大的劲才念完了教堂小学。他们觉得我从头到脚都是格格不入的陌生人。这就是全部的原因！我从他们那儿走出来，总觉得脸上像蒙了一层蜘蛛网：痒痒得要命，非常不舒服，总想痛痛快快地洗个澡才好。”葛利高里把手巾扔在井栏上，用半截骨头梳子梳了梳头。黝黑的脸上，未被太阳晒黑的白额角显得格外分明。“他们不愿意了解，一切旧的东西都他奶奶的垮台啦！”葛利高里已经声音很低地说，“他们以为咱们是用另一种面团做的，认为咱们是一群没有学问的人，是些牲口一样的粗人。他们以为我，或者我这号的人，不懂军事，比起他们来，简直是白痴。可是红军的指挥员都是些什么人？布琼尼是军官吗？他是旧军队里的一个司务长，难道不是他打垮了总参谋部的那些将军吗？难道不是因为他，一些军官组成的团队，都不能前进一步吗？古谢利希科夫是一个最会打仗、最有名气的哥萨克将军，难道不是他今年冬天只穿着一条衬裤，单骑逃出霍皮奥尔河口镇吗？你可知道这是谁把他追得这样狼狈而逃吗？原来是一个莫斯科钳工——红军团长。后来被俘的人还谈到过他。应该明白这一点！我们这些没有学问的军官领导哥萨克们起义，难道领导得不好吗？将军们难道给过我们很多帮助吗？”

“帮助的也不少嘛。”科佩洛夫意味深长地回答说。

“哼，也许是帮过库季诺夫的忙，可是我并没有得到过他们的帮助，我打红军可没用别人为我出谋献策。”

“那么说，你——否认军事这门学问啦？”

“不，我并不否认这门学问。不过，老兄，打起仗来，它不是最重要的。”

“那么什么是最重要的呢？潘苔莱耶维奇？”

“是战争的目的……”

“噢，这又是另外一回事儿啦……”科佩洛夫警惕地笑着说，“这是不言而喻的……思想在这里占主导地位。只有那种清楚地知道为什么打仗，而且对自己从事的事业充满信心的人才会得到胜利。这是一条老掉牙的、跟这个世界一样古老的真理，你却以为是你的新发现。我拥护旧的时代，拥护美好的旧时代。否则的话，我才不会这样去东征西战呢，我连手指头都不会动一动。凡是跟着我们走的人，都是要用武力保护自己的旧日镇压暴民特权的刽子手。这些刽子手当然也包括你和我。不过我早就在注意观察你啦；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可是我怎么也不能理解你……”

“将来你会理解的。咱们走吧。”说完，葛利高里就朝板棚走去。

一直在注视着葛利高里的每一动作的女主人，——想讨好他，又建议说：

“您要不要喝点儿牛奶呀？”

“谢谢啦，大妈，没有工夫喝牛奶了。以后有空了再喝吧。”

普罗霍尔·济科夫正站在板棚旁边拼命喝杯子里的酸牛奶。他直眼盯着葛利高里解马缰绳，用袖子擦了擦嘴唇问：

“要上远处去吗？要我跟你去吗？”

葛利高里发起火来，怒不可遏，冷冷地骂道：

“你这个坏东西，你他妈的，不懂得当兵的规矩吗？为什么把马拴在那儿？谁应该给我牵马？饭桶！你光知道吃，永远吃不饱！喂，给我把勺子扔了！一点儿纪律也不懂！……该死的东西！”

“你发什么疯啊？”普罗霍尔骑在马上，委屈地嘟囔道，“你瞎嚷嚷一阵，有什么意思。你也不过是个芝麻大的官儿！怎么的，难道出发以前饭都不能吃吗？哼，你哇啦哇啦地喊叫什么呀？”

“叫嚷什么？因为你要把我的肺都气炸啦，你这个猪肚子！你这是怎么跟我说话呀？现在咱们是上将军那儿去，你给我小心点儿！……平常日子称兄道弟地说惯啦！……我是你的什么人？在五步以后跟着走！”葛利高里命令道，然后走出大门。

普罗霍尔和其余三个传令兵都保持着距离，跟在后面，葛利高里和科佩洛夫并缰走着，继续谈着刚才的话题，他用嘲弄的口气问：

“喂，你有什么不理解的呢？也许，我可以给你解释解释吧？”

科佩洛夫没有去理会葛利高里话里的嘲弄意味和问话的形式，回答说：

“我不了解你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就是这么回事！一方面你是一个为旧时代而战的战士，另一方面——请你原谅我用语尖刻，又有点儿像布尔什维克。”

“为什么我是布尔什维克呢？”葛利高里皱起眉头，身子在马上猛地往前晃了一下。

“我没有说你是布尔什维克，我只是说你有点儿像布尔什维克。”

“还不是一样。告诉我，哪点儿像？”

“就拿你谈的你在军官们的交际场合的感受和他们对你的态度这个问题来说吧。你想要这些人怎样呢？你究竟想要怎么样？”科佩洛夫好心地笑着，手里玩弄着鞭子，追问道。他回头看了看正在热烈争论着什么问

题的传令兵，就把声音放大一点儿说：“他们不把你当作自己人，高高在上，不平等待人，这使你很不舒服。但是从他们的观点上来看，这是无可厚非的，你应该明白这一点。不错，你也是个军官，但是你混入军官阶层，纯属偶然。虽然你戴着肩章，请你原谅我这样说，你照样还是一个粗野的哥萨克。你不懂礼貌，话都说不正确，而且很粗鲁，有教养的人必具的那些品质，你一点儿也没有。譬如说，有文化教养的人都用手绢擤鼻涕，可是你却用两个手指头去捏着鼻子擤；吃饭的时候，你的手一会儿往靴筒上擦擦，一会儿往头发上抹抹；洗过脸，你可以不嫌脏，用马衣去擦；手指甲长了，不是用牙齿咬掉，就是用马刀尖削削。还有更妙的：你记得吧，去年冬天，在卡尔金斯克，有一回，你当着我的面跟一位有文化的女人谈话，因为哥萨克们逮捕了她的丈夫，你竟当着她的面扣裤裆上的扣……”

“那就是说我的裤裆扣不扣反而更好吗？”葛利高里脸色阴沉地笑着问。

他们俩的马紧挨着，缓步而行，葛利高里不住地斜眼看看科佩洛夫，看看他那和蔼可亲的脸，伤心地倾听着他的话语。

“问题不在这里！”科佩洛夫遗憾地皱着眉头，喊道，“问题是你怎么能只穿着裤子，光着脚接待女性客人呢？你连件上衣都不披，这件事我记得清清楚楚！当然，这都是小事一桩，但是这些小事却说明你是个什么样的人……怎么对你说呢……”

“说得越简单越好！”

“哼，简直是个最无知的人。可是你又是怎么说话法呢？简直太可怕啦！把‘驻地’说成‘租地’，‘撤退’说成‘辞退’，‘好像’说成‘不差码儿’，‘炮兵’说成‘包兵’。你跟所有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一样，不知道为什么，对一些响亮的外来语那么偏爱，牛唇不对马嘴地到处乱用，叫人听了啼笑皆非，每当司令部开会的时候，如果你听到有人说出一些像‘布置’‘强行通过’‘作战部署’和‘集中’等等专门的军事术语，你就高兴地盯着发言的人，我甚至可以说，——是满怀着嫉妒的。”

“哼，你这可是胡说八道啦！”葛利高里高声喊，脸上掠过一阵兴奋

的表情。他摸着马两耳中间的地方，搔着马鬃下面温暖的、缎子般的光滑的毛皮，央告说：“好，继续说下去吧，狠狠地奚落你的首长吧！”

“你听我说，有什么可奚落的呢？你早就应该明白，在这方面你是很不幸的。既然如此，你却还要恼恨军官们对你的态度不好，不能平等待人。在文明礼貌方面，你更是蠢得像块木头！”科佩洛夫无意中冲口说出了这句带侮辱性的话，吓了一跳。他知道葛利高里很容易发脾气，很怕他发作，但是急忙瞥了葛利高里一眼，立刻就放心了：葛利高里在马上往后仰着身子，几乎是无声地哈哈大笑，亮晶晶的牙齿在胡子里闪着青光。这句话的结果竟是这样，使科佩洛夫大感意外，而且葛利高里笑得那么富有感染力，使他也笑了起来，说：“瞧你，换个别的明白事理的人，会被这样严厉的批评弄得痛哭流涕，可是你却还在嘿儿嘿儿笑……你看，难道你还不是个怪人吗？”

“你说我蠢得像块木头，是吧？见你的鬼去吧！”葛利高里笑够了，说，“我不想学你们那些交际花招和礼貌。这些东西，我将来跟牛打交道时一点儿用处也没有。如果上帝保佑——我能活下来——我还要跟牛去打交道，我不能把脚后跟一碰，对它们说：‘啊，请您动一动，秃头老牛！请您原谅我，花斑牛！我可以为您正一正轭套吗？秃头牛阁下，花斑牛先生，我诚心地请求您不要把田垄踏坏吧！’跟它们要简单，明了：嘚儿、喔，这就是对牛的全部‘部苏’。”

“不是‘部苏’，是‘部署’！”科佩洛夫纠正他说。

“好，就算是部署吧。可是有一点，我是不能同意的。”

“哪一点？”

“就是你说我蠢得像块木头。在你们这儿，我蠢得像块木头，可是你等着瞧吧，有朝一日，我投到红军那边儿，在他们那儿，我就不是块木头啦，我会变得比铅还重。到那时候，这些文明礼貌、好吃懒做的家伙可别落在我手里！我会一下子把他们捏死！”葛利高里半真半假地说，然后把马一夹，飞驰而去。

清晨的顿河沿岸沉没在一片薄纱似的寂静中，只要有一点儿声响，

即使不大的声响，也会划破寂静，响起回声。草原上只听到云雀和鹌鹑的鸣声，但是在邻近的村子里却是一片不间断的、低沉的轰鸣，这种声音通常总是伴随着大部队的调动。炮车的轮子和子弹箱子在道路的坑洼处颠得叮当乱响，马匹在井边嘶鸣，开过的步兵连队的脚步声整齐、低沉、轻柔地刷刷响着，往前线运送武器和弹药的居民的马车和大车发出一片辚辚的响声；野战厨车边，香甜地散发着煮熟的米粥和肉粥气味、桂树叶的香气和新烤出的面包香味。

在梅德维季河口镇边上，不断响着步枪互射声，稀疏的炮击声懒洋洋地震耳地轰隆轰隆地响着。战斗刚刚开始。

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正在吃早饭，一个不很年轻的、精神委顿的副官进来报告：

“起义军第一师师长麦列霍夫和师参谋长科佩洛夫到。”

“请到我屋子里去。”菲茨哈拉乌罗夫用青筋迸起的大手推开堆满鸡蛋皮的盘子，不慌不忙地喝完一杯刚挤出来的、还冒热气的鲜牛奶，把餐巾整整齐齐地叠好，从桌边站起来。

他身材高大，老态龙钟，很虚弱，在这间门框歪斜和窗户昏暗的哥萨克的小房间里，显得出奇的魁伟。将军一面走，一面整理着剪裁合身的制服的硬领，大声咳嗽着走进了邻室，向站起来迎接他的科佩洛夫和葛利高里略微点点头，没有跟他们握手，只是做了个手势，请他们坐到桌边来。

葛利高里手扶马刀，小心翼翼地坐在凳子边上，斜眼看了看科佩洛夫。

菲茨哈拉乌罗夫沉重地坐到一把被他压得咯吱咯吱响的维也纳式椅子上，弯起大长腿，两只大手放在膝盖上，用低沉的声调开口说：

“二位军官，我请你们来，是为了统一某些问题的看法……起义军的游击战争已经结束！你们的部队不再是一个独立、完整的部队，实际上，从来不曾是支完整的部队。纯属虚构！你们的部队要编入顿河军。我们现在要转入有计划的进攻，要明白这一点，并且要绝对服从上级的

指挥。请你们回答我，为什么你们的步兵团昨天没有协助突击营进攻？为什么这个团竟连我的命令都不听，拒绝去冲锋？谁是你们所谓的师长？”

“我。”葛利高里低声回答说。

“那就请您回答我的问题！”

“我昨天才回到师部来。”

“您到哪儿去了？”

“回家去啦。”

“师长在作战的时候竟回家去啦！师里纪律松懈得简直变成窑子啦！成何体统！”将军的低音在狭小的屋子里越来越响；门外，副官们已经踮起脚尖走动，嘁嘁嚓嚓地耳语，互相挤眉弄眼，相视而笑；科佩洛夫的脸色变得越来越苍白，而葛利高里望着将军涨红的脸，望着他攥紧的、肿胀的拳头，觉得自己心里难于控制的愤怒马上也要爆炸了。

菲茨哈拉乌罗夫出人意料轻捷地跳了起来，抓住椅子背，叫喊道：

“你们不是军队，是些赤卫军一样的败类！……废物，而不是哥萨克！您，麦列霍夫先生，不配指挥一个师，只能当个马弁！……擦擦皮靴！您听见了吗？！……为什么不执行命令？没有召开士兵大会？没有讨论过？请您牢牢地记住这一点：在这里，我们不是您的什么‘同志’，我们绝不允许您搞布尔什维克的那套制度！……绝不允许！……”

“我请您别对我这样大喊大叫！”葛利高里闷声说道，接着站起身，一脚踢开凳子。

“您说什么？！……”菲茨哈拉乌罗夫气得大喘着气，从桌子上探过身子，声音嘶哑地叫道。

“我请您别对我这样大喊大叫！”葛利高里重复了一遍，声音更大些，“您找我们来是为了商量……”他沉默了一下，眼睛垂下去，紧盯着菲茨哈拉乌罗夫的手，声音压低到差不多像耳语一样说，“大人，您如果

敢动我一手指头，我立刻就把您砍死！”

屋子里霎时变得非常寂静，可以清楚地听到菲茨哈拉乌罗夫的断续的喘息声。寂静了片刻。门吱扭地轻轻响了一下。吃了一惊的副官从门缝里探进头瞅了一眼。门又轻轻地掩上了。葛利高里站在那里，手一直没有离开马刀柄。科佩洛夫的膝盖轻轻地哆嗦着，目光盯着墙上的一块什么地方。菲茨哈拉乌罗夫又沉重地坐到椅子上，老态龙钟地咳嗽了一声，嘟哝说：

“真是太妙啦！”他已经完全镇定下来，但是并没有看葛利高里，说，“请坐吧。我们发了一阵脾气——可以啦。现在请您听我说：我命令你们立即把全部骑兵调到……请坐呀！……”

葛利高里坐下，用袖子擦了擦脸上突然渗出的汗珠。

“……就这样，把全部骑兵立刻调到东南地区的前线上，并立即发动进攻。您的右翼将要和丘马科夫中校的第二营连接起来……”

“我不能把我的师调到那儿去。”葛利高里疲惫地说，然后就伸手到口袋里去掏手绢。他用娜塔莉亚绣的花手绢又擦了一下额上的汗，重说了一遍：“我不能把我的师调到那儿去。”

“这是为什么？”

“调动军队要费很多时间……”

“这与您无关。对战役结果负责的是我。”

“不，有关，负责的不仅是您……”

“您拒绝执行我的命令？”菲茨哈拉乌罗夫明显地在竭力控制自己，声音沙哑地问。

“是的。”

“既然这样，那就请您立刻交出这个师的指挥权！现在我明白了，为什么我昨天的命令没有执行……”

“这您随便好啦，不过这个师我是不能交出去的。”

“您叫我怎么理解您的话呢？”

“就照我说的那样理解吧。”葛利高里露出一丝笑意说。

“我要解除您的指挥权！”菲茨哈拉乌罗夫提高了嗓门，葛利高里立刻站起身来。

“我不能听从您的指挥，大人！”

“那么您究竟听从谁的指挥呢？”

“我听从起义军总司令库季诺夫的指挥。您说的这些话，我听着都有点儿奇怪……目前咱们还处在同等地位。您指挥一个师，我也指挥一个师。所以暂时请您不要这样对我大叫大嚷……等他们把我降到连长的时候，您再发威风吧。至于说动手动脚的……”葛利高里举起肮脏的食指，同时笑着，闪着愤怒的目光，结束说，“……就是到那个时候，我也不许您对我动手动脚的！”

菲茨哈拉乌罗夫站起来，理了理勒得难过的制服领子，躬了一下身子说：

“那我们再没有什么可谈的啦。您想怎么干就怎么干吧。关于您的行动，我立刻就报告军部，而且我可以向您保证，立刻就会有结果。我们的战地军事法庭目前还在正常工作。”

葛利高里没有理睬科佩洛夫绝望的眼神，把帽子往脑袋上一扣，朝门口走去。在门口又站住了，说：

“您愿意往哪儿报告就往哪儿报告好啦，但是请您别吓唬我，我不是那种胆小鬼……请您暂时还是别惹我。”想了想，又补充说，“不然的话，我倒很担心我的哥萨克会收拾您……”他砰的一下踢开了门，马刀叮当响着，大踏步往门廊里走去。

激动万分的科佩洛夫在台阶上追上了他。

“你疯啦，潘苔莱耶维奇！”他拼命攥着手，耳语说。

“带马！”葛利高里手里揉搓着马鞭，高声喊道。

普罗霍尔魔鬼似的飞跑到台阶边来。

走出大门，葛利高里回头看了看：三个传令兵正七手八脚地帮助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骑到一匹鞴着漂亮鞍子的高头大马上……

他们默默地跑了约半俄里路。科佩洛夫之所以不做声，是因为他知道葛利高里这会儿没有谈话的兴致，而且现在跟他争论也是危险的。最后葛利高里忍不住了。

“你为什么不说话？”他严厉地问，“你是干什么来的？是来充当证人的吗？是来打哑谜的吗？”

“唉，老兄，你这一手可太过分啦！”

“难道他不过分吗？”

“就算他也有不对的地方。他跟我们说话的口气简直是太可恶啦！”

“难道他跟咱们好好说过一句话吗？一开口就大叫大嚷，就像是有人在用锥子扎他的屁股似的！”

“不过你也太过分啦！不服从上级……在战斗正进行的情况下，老兄，这是要……”

“这没有什么了不起！可惜他没有动我一下！要不，我一刀砍在他的脑门上，管教他的天灵盖开花！”

“这已经足够你受用的啦，”科佩洛夫不高兴地说，勒马缓步走起来，“从各方面看，他们现在是要加强纪律，当心点儿吧！”

他们的坐骑打着响鼻，用尾巴驱赶着马蝇，并缰走着。葛利高里用嘲讽的目光望了望科佩洛夫，问道：

“你为什么打扮得这么漂亮？大概你以为他们会请你喝茶吧？以为他

们会用白胖的手把你领到桌边去吧？你又是刮脸，又是刷上衣，又是擦皮靴……我还看见你用唾沫浸湿手绢，去擦裤子膝盖上的污点哩！”

“行啦，请你别再说啦！”科佩洛夫红着脸自卫说。

“你这片心意全白费啦！”葛利高里嘲笑说，“不但如此，连手都没有伸给你。”

“跟你一块儿去，当然不能指望受到这样接待啦，”科佩洛夫快口地嘟哝着，然后眯缝起眼睛，又惊又喜地大叫起来，“瞧啊！这不是我们的部队！是协约国的部队！”

一辆六匹骡子拉着的英国炮车正顺着一条狭窄的小胡同朝着他们走来。英国军官骑着一匹短尾巴的枣红马，跟在旁边。炮车前面的一个骑手也穿着英国军装，但是制帽箍上却钉着俄国军官帽徽，戴着陆军中尉的肩章。

英国军官走到离葛利高里还有几沙绳远的地方，就把两个手指头举到自己软木帽盔的帽檐上，用脑袋做出请求让路的姿势。胡同很窄，要走过去，就必须让马紧贴着石头墙走才行。

葛利高里的脸腮上的小疣子抖动起来。他咬紧牙关，直向英国军官冲去。英国军官惊奇地抬了抬眉毛，略微往旁边一让。他们困难地错了过去，而且只是在英国人把紧绷着皮裹腿的右腿翘起来，放在自己的那匹洗刷得闪闪发光的良种骒马身上，才错了过去。

一个炮手，从外表看，也是个俄国军官，恶狠狠地打量了葛利高里一眼。

“大概，您可以让一让路吧！难道在这种场合也要显显您的无知吗？”

“你快过去吧，少废话，狗崽子，不然的话，我就给你个样子瞧瞧！……”葛利高里小声地警告他说。

那个军官在炮车前辕上站起来，转回身去叫喊：

“先生们！捉住这个混蛋！”

葛利高里潇洒地摇晃着鞭子，缓步走过胡同。神色疲惫、满身尘土的炮手们，全是些没有胡子的青年军官，用敌视的目光打量着他，但是没有一个人想动手捉他。六门炮的炮兵连在拐角处消逝了，而科佩洛夫咬着嘴唇，催马来到葛利高里近前。

“你就胡闹吧，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简直像小孩子一样！”

“怎么，你也要来教训我啦？”葛利高里反唇相讥。

“我知道你恨菲茨哈拉乌罗夫，”科佩洛夫耸了耸肩膀说，“但是这个英国人碍你什么事啦？也许你不喜欢他的头盔吧？”

“我不喜欢他在梅德维季河口附近出现……他最好戴着头盔到别的地方去……两只狗咬架——第三只狗最好别参与，明白吗？”

“明白啦！原来你反对外国人干涉，是吗？但是，依我之见，当被人掐住喉咙的时候——谁来救命都应该高兴。”

“哼，那你就高兴吧，如果我说了算的话，我连一只脚也不准他踏在我们的土地上！”

“你看到红军里面有中国人吗？”

“有。这又怎么啦？”

“这不是一个样吗？要知道，这也是外援呀。”

“你这是胡说！中国人是志愿参加红军的。”

“照你说，这些人是被强迫到这儿来的啦？”

葛利高里一时找不出适当的话来回答，一声不响地走了半天，痛苦地思索着，后来话语里带着不加掩饰的惋惜口气说：

“你们这些有学问的人，总是这样……像兔子一样在雪地上乱跳一气，布下迷魂阵！老兄，我知道你这些话说得不对，但是我却驳不倒

你……咱们别谈这个啦。别再搅和我的脑袋啦，我的脑袋已经够乱的啦！”

科佩洛夫委屈地不做声了，一直走到住所，他们都没有再说一句话。只有被好奇心折磨着的普罗霍尔追上了他们问：

“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师长老爷，请你告诉我，士官生们用来拉炮的牲口是什么玩意儿？它们的耳朵很像驴耳朵，而其余的却完全是马的样子，这种牲口叫人看着就不舒服……这是他妈的什么种啊，——请你说说吧，不然的话，我们都打了赌啦……”他跟着走了有五分钟，没有得到回答，就又落在后头了，等他跟其余的传令兵走齐的时候，小声地说，“弟兄们，他们都一声也不吭，看来他们也觉得非常奇怪，一点儿也不知道这种怪物是打哪儿跑到这个世界上来的……”

第十一章

几连哥萨克四次从浅壕里站起来冲锋，但是每次都在红军机枪的猛烈扫射下又卧倒了。隐蔽在左岸树林子里的几个红军炮兵连，从大清早就不停地轰击哥萨克的阵地和集结在深沟里的预备队。

顿河沿岸高地的上空不时升起一团团乳白色的、逐渐飘散的榴霰弹烟雾。敌人射来的子弹在哥萨克的弯弯曲曲的阵地前后掀起阵阵褐色的尘埃。

到了中午，战斗激烈起来了，西风把大炮的轰鸣声沿着顿河送向远方。

葛利高里在叛军炮兵阵地观测站上，用望远镜观察战斗进行的情况。他看到各军官连，不顾遭受的损失，仍在顽强地跳跃进攻。炮火猛烈时，他们就卧倒，挖掩体，然后，又猛地向前一跃，节节进逼；左面一点，在攻占修道院的那面阵地，叛军的步兵却怎么也不敢站起来。葛利高里给叶尔马科夫写了一个字条，派传令兵送去。

过了半个钟头，感情冲动的叶尔马科夫驰马跑来。他在炮兵拴马的地方下了马，艰难地大喘着气，向土岗上的观测壕走去。

“我没有本事叫哥萨克起来进攻！他们不肯站起来！”老远儿他就摇晃着手叫喊，“我们已经有二十三个人阵亡！你看见啦，红军的机枪扫射得有多厉害吗？”

“人家军官们可在前进，你却不能叫自个儿的队伍站起来？”葛利高里愤愤地嘟哝说。

“可是你看呀，他们每个排都有一挺手提机枪，子弹多得不得了，可是我们拿什么去打呀？！”

“行啦，行啦，你别给我解释啦，立刻去带着部队冲锋，不然我就砍掉你的脑袋。”

叶尔马科夫骂了一声，奔下土岗。葛利高里也跟着他走下来。他决定亲自率领第二步兵团冲锋。

在紧边上、用山楂树枝伪装得很好的一门炮旁边，炮兵连连长拦住了他。

“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你欣赏欣赏英国人的射击技术吧。他们马上就要轰击浮桥啦。咱们到土岗上去看看，怎么样？”

用望远镜刚刚可以看到红军工兵在顿河上搭起的一线细细的浮桥。车辆正络绎不绝地从桥上滚滚涌过。

过了十分钟，洼地石崖后面的英国炮兵连开炮了。

第四颗炮弹把桥差不多从当中炸断了。滚滚的车流停止了。可以看到红军战士正慌乱地把炸坏的马车和马的尸体推到河里去。

立刻有四只装载着工兵的小船驶离右岸。但是他们还没有把炸坏的桥板修补好，英国炮兵连又送去一排炮弹。一颗把左岸的桥头打坏了，第二颗炮弹在桥边炸起了高大的绿色水柱，修桥工作又停了下来。

“狗崽子们打得真准呀！”炮兵连连长赞扬说，“现在好啦，天黑以前，英国人不会叫红军过河啦。这座桥再也活不了啦！”

葛利高里眼睛没有离开望远镜，问：

“哪，你为什么按兵不动呀？应该支援一下我们自己的步兵嘛。你看，那不是机枪阵地吗？”

“我倒很想打几炮，可是一颗炮弹也没有啦！半个钟头以前打完了最后一发炮弹，我就吃斋啦。”

“那你还待在这儿干什么？还不赶快收拾滚蛋！”

“派人到士官生那儿取炮弹去啦。”

“他们不会给的。”葛利高里不容置疑地说。

“一次拒绝不给，再去一次。也许他们会发发慈悲的。哪怕给二十发炮弹呢，我们就可以把这些机枪报销了。这可不是闹着玩儿的——已经打死我们二十三个人啦。还不知他们要打死多少人呢？瞧，他们哒哒叫得多欢呀！……”

葛利高里把视线移到哥萨克的战壕上，子弹依然在掘着战壕附近斜坡上的干土。机枪子弹扫射到的地方，扬起一道烟尘，仿佛有个看不见的人，闪电似的顺着战壕画下了一条在逐渐消散的灰线。烟尘弥漫的整个哥萨克战壕好像在冒黑烟。

葛利高里现在已经不去注意英国炮兵打中的地方。他倾听了一会儿连续不断的大炮和机枪的射击声，然后走下土岗，追上了叶尔马科夫。

“在没有得到我的命令以前，不要冲锋了。没有炮兵支援咱们是打不垮他们的。”

“难道我对你说的不正是这话吗？”叶尔马科夫骑到他那被奔驰和射击声弄得急躁不安的马上，责备说。

葛利高里目送着冒着枪林弹雨、毫不畏惧地飞驰的叶尔马科夫，不安地想：“真他妈的见鬼，这家伙怎么直着走呢？机枪会扫倒他的！应该下到洼地去，顺着河沟往上走，绕到山岗后面，就可以平安回到自己的部队那儿去。”叶尔马科夫狂奔到洼地近前，就消失了，再也没有在洼地对面出现。“这就是说，他明白啦！现在可以平安到达阵地啦。”葛利高里松了口气想道，这才在土岗旁边躺下，不慌不忙地卷起烟来。

一种奇怪的冷漠心情控制了他！他没有那么干，没有率领着哥萨克迎着机枪的火力去冲锋。没有必要这样做。叫那些军官突击连去冲吧。叫他们去占领梅德维季河口镇吧。于是葛利高里躺在山岗下面，第一次没有直接参加战斗。这时候，支配着他的，既不是胆怯，也不是怕死或者怕无谓的牺牲。不久前，不管对自己的生命，还是对交给他指挥的哥萨克们的生命他都毫不吝惜。但是现在，仿佛是什么东西幻灭了……在这以前，他还从来没有这样清晰地感觉到过去的一切事件是多么无聊。是由于跟科佩洛夫的谈话呢，还是由于跟菲茨哈拉乌罗夫的冲突呢，也许是这二者加在一起，就构成了突然在他内心形成这种情绪的原因，但

是他决定再也不冒着炮火去进攻了。他模糊地想着，他是不能使哥萨克跟红军讲和的，而且他自己也无心跟他们讲和，但是他也再不愿意保护那些思想上跟他格格不入、敌视他的人了，所有这些形形色色的菲茨哈拉乌罗夫都极端鄙视他，而他自己也更加鄙视他们。旧日的那些矛盾又残酷地全部摆在他面前。“叫他们去打吧。我在一边观望。只要他们把我这一师人接收过去，——我就要求脱离部队，到后方去。我打够啦！”他心里想着，思想上又回到跟科佩洛夫的争论上去，他发现自己在寻找为红军中也有外国人辩解的理由，“中国人都是赤手空拳地参加红军，他们参加红军领一份可怜的士兵薪饷，却出生入死地去作战。这点微不足道的薪饷有什么意义呢？拿它能他妈的买点儿什么东西呢？只可以拿去赌牌输了……可见他们并不是为了发财，而是为了别的什么东西……可是协约国却派来军官，送来坦克车和大炮，甚至还送来许多骡子呢！将来他们要为这些东西索取一大笔款子。差别就在这里！好啦，晚上咱们还要争论这个问题！我一回到师部，就把他叫到一边，告诉他：‘差别是有的，科佩洛夫，你休想弄昏我的脑袋！’”

但是没有争论成。科佩洛夫下午去留作预备队的第四团所在地时，途中被流弹打死。两个钟头以后，葛利高里才得知此事……

第二天早晨，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的第五师攻克了梅德维季河口镇。

第十二章

葛利高里离家后三天，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回到了鞑靼村。他并不是一个人回来的，还有两个惩罚队的同事陪着他。一个是不很年轻的加尔梅克人，是什么马内契村的人，另一个是拉斯波平斯克镇的其貌不扬的哥萨克。米吉卡蔑视地管加尔梅克人叫“伙计”，而对拉斯波平斯克的酒鬼、无赖却尊称：西兰季·彼得洛维奇。

看来，米吉卡在顿河军惩罚队里立下了汗马功劳，一个冬天，他升为上士，接着又升为准尉，他穿着簇新的军官制服回到村子里来了。可以设想，他撤退到顿涅茨对岸去以后，生活过得是很不错的；又轻又薄的保护色直领上衣紧裹着米吉卡的宽肩膀，直挺的硬领把粉红色的油晃晃的皮肤勒出了褶子，紧抱屁股、缝着裤绦的蓝斜纹布马裤几乎要撑裂了……就凭米吉卡这仪表堂堂的风度，如果不是这场该死的革命，一定能选进禁卫军阿塔曼斯基团，一定可以驻在皇宫，保护皇帝陛下。米吉卡虽然生不逢时，但对生活也没有什么可抱怨的。他升为军官，但是却不是像葛利高里·麦列霍夫那样，用出生入死，不顾一切地冲杀换来的。在惩罚队里干的人，需要具有另外一些品质……而米吉卡身上不但具备，甚至有余：他信不过哥萨克们，总是亲自枪毙那些犯有赤化嫌疑的人，他毫不嫌弃地亲自动手，用鞭子和枪探子惩罚逃兵，至于审讯在押的犯人，全队里没有人能比得上他，就连普里亚尼什尼科夫中校也只能耸耸肩膀，甘拜下风地说：“不，诸位，不管怎样，要超过科尔舒诺夫是办不到的！他是个恶鬼，不是人！”米吉卡还有一点与众不同：每逢惩罚队捉到既不能枪毙，又不想活着放走的人，——就判处鞭刑，而这个任务就交给米吉卡去执行。他执行起来，只要打过五十鞭子，那个被打的人就会不停地吐血，打过一百鞭子，连看都不用看，这个人就可以卷进草席扔掉……还没有一个被判处鞭刑的人能从米吉卡的手下活着站起来。他自己就曾不止一次地开玩笑说：“要是把被我打死的那些男女红党的裤子和裙子剥下来，足够全鞑靼村的人穿的！”

米吉卡自幼养成的那种残忍性格，在惩罚队里不仅得到了充分发挥，而且由于没有任何约束，达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由于他的工作性质，米吉卡跟参加惩罚队军官中的败类——吸毒者、强奸者、强盗和其

他各种有知识的坏蛋——同流合污，他凭着一种农民的勤勉，很高兴地学会了这伙败类出于对红军的仇视传授给他的一切坏道道儿，而且毫不困难地超过了他的师傅们。有时候，神经衰弱的军官已经被别人的鲜血和痛苦弄得忍受不住了，但是米吉卡却只是眯缝起闪着黄色光芒的眼睛，把事情干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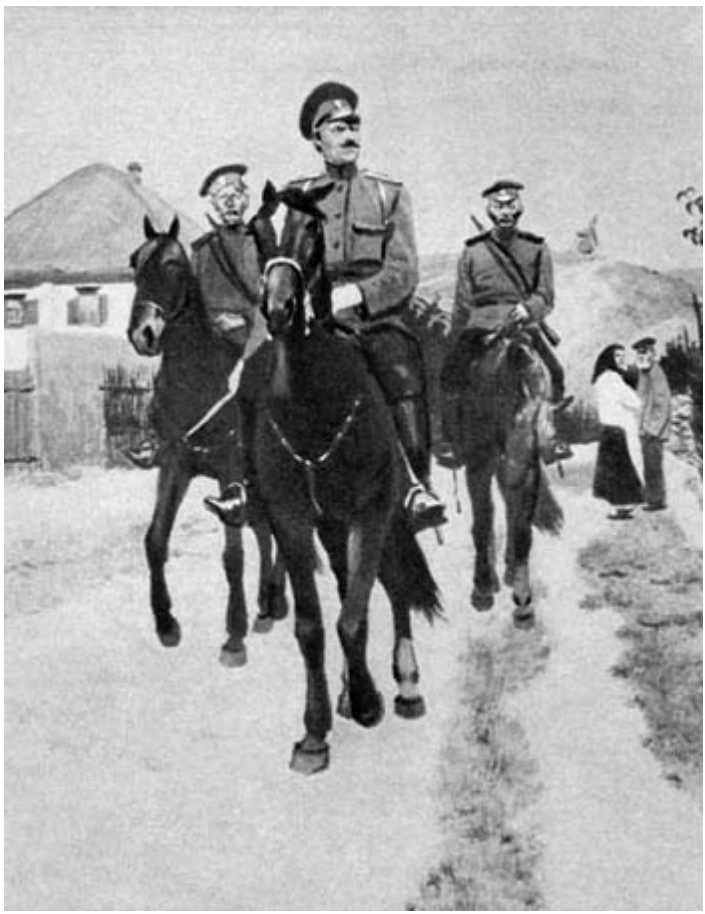

米吉卡离开哥萨克部队，干起了这种吃轻松饭的工作——来到普里亚尼什尼科夫中校的惩罚队——以后，就变成了这么个东西。

他回到村子里，高傲地对迎面走来朝他问候的婆娘们微微点头答礼，勒马缓步朝自己的家院走去。在焚烧殆半、烟熏黑了的大门口下了马，把马缰绳递给加尔梅克人，大踏步往院子里走去。由西兰季陪着，他一声不响地围着房基巡视了一圈儿，用鞭子头拨弄着大火中熔化成像黑宝石一样闪闪发光的玻璃块，激动喑哑地说：

“烧掉啦……原来是一座很阔气的宅子！全村最漂亮的宅子。我们村的米什卡·科舍沃伊放火烧的。他还打死了我爷爷。西兰季·彼得洛维奇，所以我只能回来看看家里的破砖烂瓦啦……”

“这个科舍沃伊家还有什么人吗？”西兰季马上问道。

“大概有。咱们是要会会他们……现在先到我的亲戚家去吧。”

在去麦列霍夫家的路上，米吉卡向迎面走来的博加特廖夫的儿媳妇问道：

“我妈从顿河对岸回来了吗？”

“好像还没有回来呢，米特里·米伦内奇。”

“我们的麦列霍夫亲戚在家吗？”

“老头子吗？”

“是呀。”

“老头子在家呢，就是说——除掉葛利高里，全都在家。去年冬天彼得罗被打死啦，你听说了吗？”

米吉卡点了点头，策马小跑起来。

他在阒无人迹的街上奔驰着，他那两只神情厌倦的、冷冰冰的黄色猫眼睛里，刚才那种激动的痕迹已经一点儿也没有了。来到麦列霍夫家门口的时候，并非单独对任何一个同伴，而是泛泛地低声说：

“我亲爱的村庄就这样来迎接我！连吃顿饭都得来求亲戚……好啊，咱们走着瞧吧！……”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在板棚下修理收割机。他一见这几个骑马的人，就从中认出了科尔舒诺夫，便往大门口走去。

“快请，”他高兴地开着板门说，“贵客临门！欢迎欢迎！”

“你好啊，大叔！你身体可好啊？”

“上帝保佑，还好。你已经当上军官啦？”

“你以为只有你的儿子能戴白肩章吗？”米吉卡把一只青筋嶙嶙的大手伸给老头子，得意地说。

“我的两个儿子对肩章并不那么感兴趣。”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笑着回答说，然后走到前头去，指给他们拴马的地方。

好客的伊莉妮奇娜请客人们吃过饭，就拉起家常来。米吉卡详细地询问了一切与他家有关的事情，自己则很少说话，脸上既没有流露出愤怒，也没有悲哀。只是好像顺便似的问了一声米什卡·科舍沃伊家还有什么人留在村子里，一听说米什卡的母亲和孩子都在家的时候，就暗暗地向西兰季挤了挤眼。

客人很快就起身告别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往外送他们的时候问：

“你打算在村子里住几天吗？”

“住个两三天吧。”

“要去看看母亲吗？”

“这要看情形啦。”

“噢，现在你要到远处去吗？”

“这个……去拜访拜访村子里一些相好的。我们很快就会回来的。”

米吉卡和他的同伴还没来得及再回到麦列霍夫家，村子里就已经传开了：“科尔舒诺夫带着几个加尔梅克人回来了，把科舍沃伊全家都宰啦！”

什么都还没有听说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刚从铁匠铺里拿回刀片，打算再去修理收割机，但是伊莉妮奇娜招呼他说：

“过来，普罗珂菲奇！快点儿呀！”

老太婆的声调里带着明显的惊慌不安，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惊，立刻就往屋子里走去。

满脸泪痕的娜塔莉亚，脸色苍白，站在炉子旁边，伊莉妮奇娜用眼睛朝阿尼库什卡的老婆那示意了几下，声音低沉地问：

“你听说什么了吗？老头子？”

“噢，大概是葛利高里出了什么事……上帝保佑，饶恕我们吧！”这个谜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心惊胆战。他脸色苍白，因为谁也不说话，使他又害怕又气愤，大声喊道：

“快点儿说吧，你们这些该死的东西！……快说呀，出了什么事情？是葛利高里出事了吗？……”他好像因为这一声喊叫，耗尽了力气，瘫到板凳上，抚摸着哆嗦不止的双腿。

杜妮亚什卡第一个想到，父亲怕的是葛利高里的噩耗，就急忙说：

“不是，爸爸，这消息与葛利高里无关，是米特里把科舍沃伊家里的人打死啦！”

“怎么，怎么打死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心立刻就落了下去，他还没有明白杜妮亚什卡的话，又问了一遍，“打死了科舍沃伊家的人？是米特里打死的？”

带新闻来的阿尼库什卡的老婆胡乱地讲了起来：

“我啊，大叔，去找小牛，正走过科舍沃伊家门口，米特里和另外两个当兵的骑马进了他家的院子，然后进屋子里去了。我心里想，小牛再远也不会跑过风车以外的地方去，眼下也正是放牧牛崽儿的时候……”

“你的牛崽儿跟我有他妈的什么相干！”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愤愤地打断了她的话。

“……他们走进屋子里，”这个女人结结巴巴地继续说下去，“我哪，

就站在那儿，等着瞧个究竟。我心里想：‘他们到这儿来，不会有什么好事儿。’屋子里开始叫喊起来，后来听见——他们打起人来啦。简直把我吓死啦，想跑；刚刚离开篱笆，就听见后面有咚咚的脚步声；回头一看，只见你们的米特里把一条绑树皮鞋的带子套在老太婆的脖子上，拖着她在地上走，简直像拖死狗一样，上帝饶恕吧！一直拖到板棚边，可是她，苦命的，却一声也不出，大概已经昏过去啦；那个跟米特里一起儿来的加尔梅克人，一跳爬上房梁……我看见米特里把绳子的一头扔给他，大声喊：‘拉上去，拴住！’噢噫，把我的魂儿都吓跑啦！我眼看着他们把可怜的老太婆吊死啦，后来他们跳上马，顺着胡同跑了，大概是到村公所里去啦。我没敢进屋……只看到血从门洞里，从门下面流出来，流到台阶上。主啊，这辈子别叫我再看见这么可怕的事情吧！”

“上帝给我们送来多好的客人啊！”伊莉妮奇娜若有所期地看着老头子说。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心情激动地听完，一句话也没有说，立刻往门廊里走去。

不久，米吉卡和他的伙伴们就来到大门口。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急忙一瘸一拐地迎着他们走去。

“站住！”老远他就大声喊起来，“不要把马牵进院子里来！”

“怎么啦，大叔？”米吉卡惊讶地问。

“请回吧！”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走到他跟前，盯着米吉卡闪着光的黄眼睛，坚定地说，“大侄子啊，你别生气，我不愿意你再到我家里来。你好来好去，愿意上哪儿，就上哪儿去吧。”

“啊——啊——啊……”米吉卡心里明白了，拖着长腔说，脸变得煞白，“那就是说，你赶我们走，是吗？……”

“我不愿意你弄脏我家的院子！”老头子毫不含糊地重说了一遍，“以后你也不要再登我家的门。我们麦列霍夫家不跟刽子手攀亲！”

“明白啦！不过你的心眼儿也太好啦，大叔！”

“哼，你既然能下手杀娘儿们和孩子，说明你丧尽天良啦！唉，米特里，你干的这个行当儿可太不怎么样……就是你去世的父亲看到你这样也不会高兴的！”

“你这个老傻瓜，难道你想叫我把他们当宝贝儿供起来吗？他们杀死了我的爸爸，杀死了我的爷爷，我倒要对他们大发慈悲吗？滚你的蛋吧——该往哪儿滚就往哪儿滚，懂吗？……”米吉卡怒冲冲地勒了一下马缰绳，把马牵到板门外头去了。

“不要骂人，米特里，你和我的儿子一样的年纪，还年轻。咱们没有什么可说的，请你走吧！”

米吉卡的脸色变得越来越白，用鞭子恐吓着，沙哑地喊道：

“你别惹我去造孽，别惹我！我是可怜娜塔莉亚，不然的话，我要把你这个大善人……我知道你们是些什么货！我早就看透了你们的心：你们没有撤退到顿涅茨对岸去吧？投降红军了吧？就是这样！……应该把你们这一家狗崽子，都像科舍沃伊家的人一样统统宰了！走，弟兄们！哼，瘸狗，小心点儿，你别落到我的手里！从我手里你休想活着出来！你对我的招待我会记住的！像你这样的亲戚我也不想有！……”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手哆嗦着插上板门的门栓，一瘸一拐地往屋子里走去。

“我把你的哥哥赶走啦。”他看也不看娜塔莉亚说。

娜塔莉亚虽然心里同意公公的做法，但是什么也没有说，伊莉妮奇娜赶快画了个十字，高兴地说：

“感谢上帝：恶鬼可走啦！娜塔柳什卡，请你原谅我说话不好听，不过你们家的米吉卡成了个货真价实的敌人啦！他干了个这样的行当：不像别的哥萨克那样，在正经队伍里服役，可是你看他，这是干什么去啦！当刽子手，吊死老太婆，用马刀砍死无辜的孩子，难道这是哥萨克干的事儿吗？！难道他们应该为自己的米什卡负责吗？如果这样做的话，为了葛利沙，红军也可以把你我和米沙特卡、波柳什卡都砍死啦，可是他们并没有砍死咱们，他们是有良心的！不，上帝保佑，我绝不赞

成这样做！”

“我也不赞成我哥哥，妈妈……”娜塔莉亚用头巾角儿擦着眼泪，说了这么一句话。

米吉卡当天就离开了村子。听说他好像在卡尔金斯克附近追上了自己的惩罚队，跟着队伍到顿涅茨区的几个乌克兰人的村庄里恢复秩序去了，因为那些村庄的老百姓参加了镇压顿河上游暴乱的行动。

他走了以后，有一个星期，村子里一直在谈论这件事。大多数人都不赞成对科舍沃伊的家属搞私刑。村社出钱把被害的老少埋葬了；本想把科舍沃伊家的房子卖掉，但是找不到买主。根据村长的命令，用木板十字交叉，把百叶窗钉上了，有好多日子孩子们都不敢在这个可怕的地方附近玩耍，老头子和老太婆们走过这座绝户房子的时候，都画十字，哀悼被害的人，愿他们在天之灵安息。

后来，到了割草的时节，不久前所发生的事情也就忘了。

村子里的生活依然还是靠干活儿和前线传来的消息打发日子。那些有能干活的牲口的人家，嘟嘟囔囔，娘天爷地地骂着，套车去运送军用物资。几乎每天都要把正在干活的牛马送到镇上去。老头子们一面从收割机上卸下马匹，一面咒骂这没完没了的战争。但是炮弹、枪弹、铁蒺藜轴和粮秣非得送到前方去不可。于是只好去送。然而好像故意作对似的，天气变得那么晴朗，正是去收割那些已经成熟的、上等饲草的好时节。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准备去割草，可是达丽亚却令人气恼。她赶着两头牛去运送子弹，该从转运站回来了，但是一个星期过去了，她却音讯全无；没有这一对好使的老牛，在草原上是什么活也干不成的。

说实在的——根本就不应该叫达丽亚去……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是硬着心肠把牛交给她的，他知道她贪玩，最不会照料牲口，但是除了她以外，再找不到人了。杜妮亚什卡是不能去的，跟陌生的哥萨克去走远路，这可不是大姑娘干的事；娜塔莉亚身边有小孩；难道非要老头子亲自去运送这些该死的子弹吗？而达丽亚又自告奋勇要去。她从前就非

常喜欢到外面跑：上磨坊啊，去碾坊啊，或者别的什么家务事啊，她都高兴去，因为只要一离开家，她就非常自由。每次出去，她都玩得很痛快，认为是极大的享受。一摆脱公婆的监视，她既可以跟婆娘们闲扯个够，还可以一路上——像她说的，——跟那些看上眼的伶俐哥萨克“吊吊膀子”。可是在家里，自从彼得罗去世以后，严厉的伊莉妮奇娜就一点自由也不给她，好像这个丈夫活着的时候就不守妇道的达丽亚却要为亡夫守节了。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明明知道大儿媳妇不会像主人那样照料牲口，但是没有办法，还是打点她出差去了。去是叫她去了，然而整整一个星期都是提心吊胆，不得安宁。“我的牛算完蛋啦！”半夜醒来，他深深地叹着气，不止一次地这样想。

第十一天的上午，达丽亚回来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刚刚从草原上回来。他和阿尼库什卡的老婆插犋，一同去割草，把阿尼库什卡的老婆和杜妮亚什卡留在草原上，自己回村子里来取水和食物。老两口和娜塔莉亚正在吃早饭的时候，那辆牛车的轮子发出熟悉的响声，从窗前头驶了过去。娜塔莉亚赶快跑到窗户前，看见达丽亚把头巾紧裹到眼睛上面，把疲惫不堪的瘦弱的牛牵进院子。

“是她回来了吗？”老头子嘴里含着没有嚼好的面包问。

“是达丽亚！”

“想不到还能见到牛！好啊，上帝保佑！该死的浪娘儿们！终于回家来了，可真不容易呀……”老头子画着十字，打着嗝，嘟囔说。

达丽亚卸下牛，走进厨房，把一块折成四折的粗布放在门口，向家里人问候。

“你还要怎样呀，我的亲爱的！你再逛上一个星期再回来才好哩！”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动心地说，翻起眼睛看着达丽亚，并不回答她的问候。

“顶好您自个儿去！”大媳妇从头上往下解着落满尘土的头巾，顶嘴说。

“怎么去了这么久，啊？”伊莉妮奇娜赶快插嘴说，想要调和调和一见面就这么尴尬的气氛。

“他们不放我回来，所以就拖了这么久。”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怀疑地摇了摇脑袋问：

“在转运站上把赫里斯托尼亚的老婆放回来了，怎么就不放你回来呢？”

“就是不放我！”达丽亚恶狠狠地瞪了一下眼睛，补充说，“如果您不相信——那就请您去问问那个押运队长吧。”

“我没有必要去调查你的事情，不过下一次你坐在家里得啦。你呀，只能派你去上西天。”

“您吓唬我！唉，您就吓唬我吧！我压根儿就不想去！下回您就是派我去，我也不去啦！”

“牛还都壮实吧？”老头子已经比较妥协地问道。

“壮实。您的牛啥事儿也没有……”达丽亚不情愿地回答说，脸色变得比暗夜还阴沉。

“她在路上跟什么情人儿分手啦，所以才这样凶狠。”娜塔莉亚心里想。

她对达丽亚和达丽亚那种下作的爱情游戏，一向是既惋惜，又憎恶。

吃过早饭以后，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准备要走；但是村长登门了。

“我本应该祝你一路平安，但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你听我说，别出去啦。”

“是不是又来派车啦？”老头子装得满面和气地说道，心里却恨得连气儿都喘不上来啦。

“不，不是，这回要唱别的戏啦。今天顿河军总司令西多林将军要到咱村儿来，明白吗？刚才接到镇长的紧急公文，命令老头子和婆娘们一个也不能少，都去开会。”

“他们疯了，还是怎么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喊起来，“谁在这种大忙的时候召集开会呀？你那位西多林将军给我储备冬天喂牲口的干草吗？”

“这位将军呀，既是你的，也是我的，”村长安然地说，“命令我这样做——我就这样执行。把车上的牛卸了吧！要用面包和盐来欢迎将军。顺便说说，据说好像还有几位协约国的将军和他一起儿来呢。”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大车旁默默地站了一会儿，考虑了一下，就动手往下卸牛。村长一见他的话起了作用，很高兴，就问：

“你那匹小骒马是不是可以用一用呢？”

“你要拿它派什么用场？”

“真见他妈的鬼，命令要派两辆三套马车到愚人谷去迎接。可上哪儿去弄车和马呀，——我简直要急疯啦！天不亮就起来啦，东奔西跑，衬衣已经湿透了五次，——一共才搞到四匹马！老百姓都干活儿去啦，急得我简直要大哭大叫一场！”

已经心平气和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同意把马借给他，甚至还提议用他的有弹簧的小马车。不管怎么说，这是给顿河军司令官坐呀，而且还有外国将军，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对将军向来是很敬畏的……

由于村长的努力，总算弄到了两辆三套马车，派到愚人谷去迎接贵宾。老百姓都集合在校场上。许多人是撂下割草的活儿，急急忙忙赶回村子来的。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也撂下活儿，打扮起来，穿上干净的衬衣，换上一条有裤绦的呢裤，戴上先前葛利高里当礼物给他带回来的制帽，吩咐老太婆派达丽亚去给杜妮亚什卡送水和食物，自己就神气活现、一瘸一拐地往会场走去。

不久大道上就升起一阵浓浓的烟尘，向村子滚滚而来。滚滚的烟尘中有个什么金晃晃的东西在闪耀，从老远就传来唱歌似的汽车喇叭声。客人们坐在两辆闪闪发光的簇新的深蓝色汽车里；那几辆空着的三套马车还在后面老远的地方飞奔，追过一些从草原上回来的割草人，村长为了这一次盛大仪式特地找来的邮车铃铛在车弓子下面凄凉地当当响着。校场上的人群立刻活跃起来，语声大作，响起了孩子们喜悦的喊叫声。手忙脚乱的村长在人群里乱窜，寻找德高望重的老头子，叫他们出来向贵宾献面包和盐。村长一眼看到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就高兴地抓住了他。

“救救命吧，看在基督面上！你是个有经验的人，你懂得礼节……你是知道怎么跟他们打交道以及……而且你是顿河军会议的代表，你的儿子又是那样……请你来向客人献礼吧，我不行，好像胆怯得很，腿直哆嗦。”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被这么崇高的荣誉弄得神魂颠倒，出于礼貌关系，还是谦逊了一番，然后，不知道怎么，把脑袋往脖子里一缩，匆匆画了个十字，接过那只铺着绣花手绢、上面放着面包和盐的盘子，用胳膊肘推开众人，走到前面去。

汽车很快就开到校场来了，后面跟了一大群嗓子都叫哑了的各种毛色的狗。

“你……怎么样？不害怕吗？”脸色灰白的村长悄悄地问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他是平生头一次看到这么大的官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发蓝的白眼珠子斜瞟了他一下，用激动得沙哑的声音说：

“喏，你端一下，我要梳梳胡子。端好啊！”

村长殷勤地接过盘子，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梳了梳胡子，英气勃勃地挺起胸脯，——为了不叫人看出他的瘸相，把瘸腿的脚尖撑在地上，——又接过了盘子。但是盘子在他手里哆嗦得那么厉害，村长吓了一跳，忙问：

“你不会扔掉吧？噢噫，小心！”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满不在乎地耸了耸肩膀。他会把盘子扔掉！这个人怎么能说出这样的糊涂话！他，当过顿河军会议的代表，在将军府里跟所有的人握过手，这会儿倒会突然怕见一位将军吗？这个可怜的村长简直是发昏啦！

“老弟，我在顿河军会议时，曾跟钦命的顿河军长官一起儿喝过茶……”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刚一开口说，却又咽了回去。

前面的一辆汽车在离他有十步远的地方停了下来。戴着宽檐制帽、穿着钉有非俄罗斯式的窄肩章的制服、脸刮得光光的汽车司机，敏捷地从车上跳下来，打开车门。两位穿着保护色军装的人威风凛凛地走出汽车，朝人群走来。他们径向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走来，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立正站好，僵立在那里。他明白了，这两位穿着朴素的人就是将军，而那些跟在后面、外表很漂亮的人，只不过是他们的随员。老头子目不转睛地看着走过来的贵宾，但是他的眼睛里越来越露出无法掩饰的惊愕神情。怎么没佩戴将军的大肩章啊？穗带和勋章在哪儿呢？如果从外表上看，跟一个非常普通的军队文书没有任何差别，那还成其为什么将军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突然感到非常失望。他甚至为自己进行盛大欢迎准备的工作，为这些玷污将军称号的将军们感到难为情。真他妈的见鬼啦，如果他知道来的是些这样的将军，他就不会这样仔细打扮了，也不会这样战战兢兢地迎候他们了，最低限度也不会端着盘子像傻瓜似的站在这儿，盘子上放着一块也不知道是个什么样肮脏的老太婆烤得不好的面包。不，潘苔莱·麦列霍夫还从来没有成为人们嘲笑的对象，但是今天却当众出丑了：一分钟前，他亲耳听见背后孩子们在嘿嘿地笑，一个小鬼甚至可着嗓子大喊：“哥儿们！快看啊，瞧瘸子麦列霍夫那副可怜相呀！就像吞下了一条棘鲈似的！”把身体挺得这样笔直，忍受这样的嘲笑，难为这条瘸腿，这为的是哪一桩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气得五脏六腑都要炸啦。全都怪这个该死的胆小鬼村长！跑来胡说一阵，把马和车都借了去，耷拉着长舌头，跑遍了整个村子，给马车找铃铛。这个人太没有见过世面，所以什么样的破烂货都当成大人物来迎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辈子也没有见过这样的将军！就拿皇上阅兵来说吧，走出一位将军——满胸膛上挂的都是十字章、勋章，浑身都绣着金边；看着就叫人心里高兴，简直是圣像，不是将军！可是这些人

——穿着一身草绿制服，像灰老鸹一样。还有个家伙，脑袋上戴的简直就不像是穿军装时应该戴的军帽，而是一只布包着的锅，整个的脸都刮得光光的，你就是打着灯笼也别想找到一根毛……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皱起眉头，嫌恶得几乎要吐，但是有人猛地在他背上推了一下，大声在他耳边说：

“去啊，献上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往前走了一步。西多林将军越过他的头顶迅速扫了人群一眼，响亮地说：

“你们好，诸位老人家！”

“祝大人健康！”村民们七嘴八舌地喊道。

将军和蔼可亲地从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手里接过盛着面包和盐的盘子，说了声“谢谢！”，然后把盘子交给副官。

一个身材瘦长结实的英国上校站在西多林身旁，露出冷淡好奇的神情，从紧压到眼睛上的帽盔下面打量着哥萨克们。他奉布里格司将军——英国驻高加索军事代表团团长——的命令，随同西多林来视察肃清红军以后顿河军区的情况，在翻译人员帮助下，热心地在研究哥萨克的情绪，同时了解前线的情况。

艰难的旅途、单调的草原景色、乏味的谈话和作为一个大国代表的全部复杂责任，使上校感到疲惫不堪，但是大英帝国的利益——高于一切！因此他仔细倾听每个市镇演说人的发言，而且几乎可以完全听懂，因为他懂得俄语，但是却瞒着别人。他带着真正英国人的傲慢神情看着这些草原上军人后裔的各种气质不同的黝黑的脸，对这种种族混杂情况感到十分惊讶，不论什么人，一看到哥萨克人群，总会产生这种感觉：一个淡白头发的斯拉夫族哥萨克身旁站着一个典型的蒙古人，蒙古人的旁边则是一个头发像乌鸦翅膀一样黑的青年哥萨克，一只手上包扎着肮脏绷带，正小声跟一个白发苍苍、道貌岸然的长者谈话，可以打赌，在这位拄着拐杖，穿着老式哥萨克棉袄的长者的血管里，流的一定是纯高加索山民的血液……

上校懂得一点儿历史：他观察着哥萨克，心里在想：不仅是这些野蛮人，就是他们的子孙，也不可能再在一个新的什么普拉托夫指挥下去进攻印度。在战胜了布尔什维克以后，被国内战争折腾得民穷财尽的俄罗斯，将要长久地被排除到强国行列之外，在最近的几十年中，对大英帝国的东方霸权已经不会构成任何威胁。至于布尔什维克将被打败，上校对此是深信不疑的。他是个头脑清醒的人，大战前曾在俄国住过很久，当然，不会相信共产主义的乌托邦思想能够在这个半野蛮的国度里获胜……

正大声交谈的妇女们引起了上校的注意。他连脑袋也没有扭动，扫了一眼她们风吹日晒的、高颧骨的脸，紧闭着的嘴唇上露出一丝轻蔑的冷笑。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献过面包和盐以后，就混进了人群。他也没有听那位从维申斯克来的演说家怎么以维申斯克镇全体哥萨克的名义向来宾致颂词，绕过人群，往停在不远地方的三套马车走去。

马匹浑身都是汗，两肋艰难地起伏着。老头子走到自己那匹驾着辕的骒马跟前，用袖子给它擦了擦鼻孔，长叹一声。他真想大骂一顿，于是立刻把骒马卸了下来，牵回家去，——他简直失望极了。

这时候，西多林将军正在对鞑靼村的人讲话。他赞扬了哥萨克们在红军后方立下的战功之后，说道：

“你们英勇地跟我们的共同敌人进行战斗。正逐步从布尔什维克的可怕的压迫下解放出来的祖国是不会忘记你们的功勋的。我想要奖励我们早已闻名的贵村那些在反对红军的武装斗争中建立过特别功勋的妇女们。我请求我们这些哥萨克巾帼英雄们站出来，我们马上就宣读名单！”

一个军官宣读了一张简短的名单。第一名就是达丽亚·麦列霍娃，其余的都是些在暴动开始时被打死的哥萨克的寡妻，她们也都和达丽亚一样，在谢尔多勃斯克团投降后，被俘的共产党员押送到鞑靼村来的时候，参加过虐杀俘虏的暴行。

达丽亚没有听从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叫她去草原上干活的吩咐。

她就在村子里的妇女群中，而且打扮得像过节一样。

她刚一听见自己的姓名以后，就推开婆娘们，勇敢地走出人群，边走，边整理着镶有花边的白头巾，眯缝着眼睛，略带窘态地笑着。尽管是在经过长途跋涉和多次的风流韵事的劳顿之后，她依然是那么妖艳！没有被太阳晒过的苍白的脸颊，使她那眯缝着的、探索的眼睛里的热情光芒显得更加强烈，而在她那任性的、描得弯弯的眉毛上和在含笑的嘴唇的皱褶里，都隐藏着一种诱人的淫荡神情。

一个脊背朝人群站着的军官挡住了她的去路。她轻轻地推开军官，说道：

“请给军官的寡妻让路！”她走到西多林面前。

西多林从副官手里拿过一枚挂在乔治章缎带上的奖章，笨手笨脚地把奖章别在达丽亚上衣的左胸前，含笑朝着达丽亚的眼睛看了看。

“您是在三月里牺牲的麦列霍夫少尉的遗孀吗？”

“是的。”

“现在还要请您领五百卢布的奖金。这位军官会发给您的。顿河军区司令阿夫里坎·彼得洛维奇·博加耶夫斯基和顿河政府都很感谢您所表现的英勇精神，并向您表示深切的慰问……对您的痛苦深表同情。”

达丽亚并没有全部听懂将军对她说的话。她点头道谢，从副官手里接过钱，默默地微笑着，直盯着看了一眼还不老的将军。他们俩的身材差不多一样高，达丽亚毫不客气地打量着将军枯瘦的脸。“把我的彼得罗看得这样不值钱，还没有一对牛的价钱高……可是这位小个子将军长得还可以，是个合用的人。”这时她下流地想道。西多林盼望她立刻就走开，但是达丽亚不知为什么迟迟不去。站在西多林后面的副官和几位军官，都互相挑动眉毛，瞟着这个风流寡妇；他们的眼睛里都闪着快活的火花；就连那位英国上校的精神也为之一振，他整理了一下腰间系的皮带，捯动了一下脚，他那毫无热情的脸上也露出一丝类似微笑的神色。

“我可以走了吗？”达丽亚问。

“可以，可以，当然可以啦！”西多林急忙允许说。

达丽亚笨拙地把钱塞到上衣里，向人群里走去。所有的被演说和仪式弄得厌倦不堪的军官们都注意地看着她那轻盈、飘忽的步子。

去世的马丁·沙米利的妻子摇摇晃晃地向西多林面前走去。在往她那穿着旧上衣的胸前别奖章的时候，沙米利的寡妻突然号啕大哭起来，哭得凄切，悲痛。妇道人家令人心酸的哭声使军官们的脸上快活的神情，立即变得严肃起来，流露出尴尬的同情神色。

“你的丈夫也牺牲了吗？”西多林皱起眉头问。

掩面哭泣的女人，默默地点了点头。

“她的孩子一大车都装不下！”有一个哥萨克低声说。

西多林扭过脸去对英国人大声说道：

“我们奖励那些在跟布尔什维克进行战斗中表现得特别英勇的妇女，她们之中，大多数人的丈夫是在反对布尔什维克起义之初牺牲的，这些寡妇为了给丈夫报仇，消灭了一大队本地共产党员。我奖励的第一名妇女——军官的夫人——亲手杀死了一个以残忍闻名的共产党政委。”

翻译官用流畅的英语译出。上校听完后低下了头，说道：

“我赞赏这些妇女的英勇行为。将军，请您告诉我，她们是和男人一样参加战斗的吗？”

“是的。”西多林简短地回答说，急忙招手，请第三位寡妇走上前来。

授奖以后，贵宾们很快就回镇上去了。校场上的人开始匆忙走散，赶去割草。过了几分钟，待到汽车随着犬吠声消逝之后，教堂围墙旁边就只剩下三个老头子了。

“奇怪的年月来到啦！”一个老头子说，大大地摊了一下手叹道，“从前打仗的时候，要立下大功，要英勇出众才奖给乔治十字章或者奖章，

得奖的人是什么样的人呀？那都是些最勇敢的人，最不怕死的人！豁出命换十字章的人也并不是那么多。所以俗语说：‘或者是戴着十字章荣归故里，或者是战死沙场。’如今倒好，给老娘儿们也挂上奖章啦……要是真立下什么功劳也行，可是这算……哥萨克把俘虏赶到村子里来，她们用木棒子打手无寸铁的俘虏。这算是什么英雄啊？你就是宰了我，也想不通！”

另外一个老眼昏花、软弱无力的老头子，叉开腿，不慌不忙地从口袋里掏出卷着的布烟荷包说：

“他们，新切尔卡斯克的长官们，比我们看得清楚。大概他们那儿是这样考虑的：为了使大家的情绪振作起来，为了叫大家更愿意去打仗，应该也给老娘儿们吃点儿甜头。所以又是奖章，又是五百卢布的钞票，——哪个老娘儿们会不要这样的荣誉呢？有的哥萨克不愿意上前线，想躲过这场战争，那现在他在家里还待得住吗？老婆没白没黑地在他耳边嘟囔！就像布谷鸟一样，不住嘴地咕咕叫！现在老娘儿们个个都在想：‘也许他们会给我挂上一个奖章吧？’”

“你这可是胡说啦，菲道尔辛家！”第三个老头子反驳说，“她们应该受到奖励，现在奖励啦，对嘛。许多婆娘们守了寡，给她们点儿钱，这对她们在家务上是莫大的帮助，至于奖章，那是为了勇敢才奖给她们的。麦列霍夫家的达什卡第一个出来惩罚了科特利亚罗夫，干得好嘛！上帝会审判他们的，这不能怪老娘儿们：她有杀夫之仇，所以才……”

在敲晚祷钟以前，老头子们一直在争论和叫骂不休，待到钟声一响，三个人立刻站起来，摘下帽子，画过十字，恭恭敬敬地往教堂院墙里走去。

第十三章

麦列霍夫家变化大得令人吃惊！曾几何时，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还觉得自己是个有无上权威的一家之主，家里所有的人都无条件地服从他，日子过得有条不紊，全家人同甘共苦，多年来生活得那么和谐，是一个非常和睦的家庭。可是从春天起，一切都变了。杜妮亚什卡头一个跟家里离心了。她并没有公然地顶撞父亲，但是对凡是她应该干的活儿，干得都那么勉强，就像不是给自己家干，而是雇来的；一下子变得沉默寡言、神情疏远；现在已经难得听到杜妮亚什卡那种无忧无虑、爽朗的笑声了。

葛利高里去前线以后，娜塔莉亚也跟两位老人疏远起来；她几乎把全部时间都花在孩子们身上，只愿意跟他们说话和周旋，而且好像暗自在为什么事伤心烦恼，但是她一次也没有把自己的心事对亲人说过，她不向任何人诉苦，总是极力隐瞒着。

至于达丽亚就更不用说啦：自从跟着民工运输队跑了一趟之后，达丽亚变得完全不是先前的样子。她越来越经常地跟公公顶撞，根本不把伊莉妮奇娜放在眼里，无缘无故地就会对家里所有的人大发脾气，借口不舒服，逃避去割草，她的态度就像在麦列霍夫家已经住过头儿了。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眼看着这个家在散伙，只剩下他和老太婆两个人了。亲属关系突然迅速地破裂，失去相互之间的温情，言谈话语中，越来越多地流露出愤怒和疏远的情绪……大家在一张桌上坐下来，已经不像从前那样是一个团结和睦的家庭，却像是一些偶然聚在一起的过客。

战争是造成所有这一切的原因，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对此是清楚的。杜妮亚之所以恨父母，是因为他们打破了她有朝一日嫁给米哈伊尔·科舍沃伊的希望，——这是她那处女痴情的心热恋着的人；娜塔莉亚以她那固有的深沉的性格，默默地忍受着葛利高里重又背弃她，投到阿克西妮亚的怀抱所引起的痛苦。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虽然看到了这一切，但是却无力去恢复家中昔日的规矩。的确，在发生了那样的一些事

情之后，他怎么还能答应自己的女儿去跟一个狂热的布尔什维克结婚呢，而且就算他同意，也于事无补呀，这个混蛋女婿还不知道在前线什么地方混哪，而且是在红军部队里。至于葛利高里的事也是这样：如果葛利高里没有当军官，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就可以好好收拾他一下。收拾得他从此以后连斜眼看看阿司塔霍夫家的院子都不敢。但是战争把一切都搞乱了，使老头子再也不能按照自己想法来过日子和治家了。战争使他破产，使他失去了往日那种干活的热情，夺去了他的大儿子，给家庭带来了不睦和混乱。战争践踏了他的生活，就像暴风雨从田地里的麦苗上掠过似的，但是麦苗暴风雨过后还会再立起来，在阳光照耀下还能茁壮成长，他这个老头子却再也站不起来了。他对一切已经置之度外，——听天由命吧！

达丽亚从西多林将军手里接到奖品以后，高兴了一阵子。那一天，她精神百倍，兴高采烈地从校场回到家，动着眼睛，把奖章拿给娜塔莉亚看。

“为什么要奖给你？”娜塔莉亚惊讶地问。

“为了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亲家，愿这个狗崽子在天之灵安息！还有这个——是为了彼加……”她一面吹嘘，一面打开一包沙沙响的顿河政府发行的钞票。

达丽亚就是没有到草地去。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想叫她去送饭，但是她断然拒绝了。

“您别缠我了，爸爸，我一路上已经够累的啦！”

老头子皱起眉头。这时候达丽亚为了缓和一下粗鲁的拒绝造成的尴尬气氛，半开玩笑地说：

“在这样的日子您逼着我去草地，真是罪过啊。今天是我的节日啊！”

“那我自个儿去送吧，”老头子同意说，“可是，那笔钱怎么安排呢？”

“什么——钱呀？”达丽亚惊异地扬起眉毛，问道。

“我是问你把那笔钱往哪儿放呀？”

“这就是我自己的事儿了。我愿意往哪儿放，就往哪儿放！”

“这算是怎么说的呢？这些钱是为了彼得罗才发给你的呀？”

“钱，他们发给我的，您就不必操心啦。”

“可你，是不是这个家里的人呢？”

“您想把这个人怎样，爸爸？您想把钱要过去吗？”

“我倒并不想全要过来，不过你说说看，彼得罗是不是我们的儿子？我和老太婆也该有一份儿吧？”

公公的要求显然不是那么理直气壮，达丽亚站在理儿上。她镇定地嘲笑说：

“我一点儿也不给，连一个卢布也不给！这儿没有您的份儿，要有您的份儿，那就会发给您啦。您怎么会想到这笔钱里有您的份儿呢？这是没什么说的，请您别妄想分我的钱吧，您分不到！”

于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作了最后的挣扎：

“你住在家里，吃我们的面包，这就是说——咱们的一切东西都是大家伙的。如果每个人都要攒自个儿的，那还有什么家规呀？我绝不准许这样做！”他说。

但是达丽亚把这个企图霸占属于她的金钱的诡计也给揭穿了。她毫不害羞地笑着声明说：

“爸爸，我跟您又不是结发夫妻，今天我住在您这儿，明天我就会改嫁，看您上哪儿去找我吧！至于说到吃您家的饭，我是用不着付钱的。我给你们家干了十年活儿，脊背都累得直不起来啦！”

“你是给自个儿干的，骚母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气愤地叫喊

道。他还叫喊了些什么，但是达丽亚连听也不屑听，当着他的面，一转身，裙襟一甩，回自己房里去了。“我可不是那种怕吓唬的女人！”她嘲讽地笑着嘟哝说。

谈话就这样结束了。达丽亚的确不是这样的女人，见老头子一发脾气，就会让步。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收拾好，准备去草地，动身前他跟伊莉妮奇娜简单地谈了几句。

“你要多留心点儿达丽亚……”他请求说。

“留心什么呢？”伊莉妮奇娜惊讶地问。

“也许她要从家里逃跑，会把咱家的东西都卷走喽。依我看，她这么嚣张不是没有原因的……大概，已经找好了对象，不是今天就是明天，她就要改嫁啦。”

“大概是这样，”伊莉妮奇娜长叹一声，同意说，“她就像当长工的霍霍尔一样，见了什么都不高兴，什么都不称她的心……她现在已经是块切下来的面包啦，既然已经切下来了，不管你用多大的力气，也不可能再连到一块儿啦。”

“咱们也没有连她的必要！你听我说，老糊涂，如果她谈到改嫁的事儿，你可不要阻拦她。叫她滚蛋吧。我已经讨厌跟她啰嗦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爬上大车，他一面赶着牛走，接着把话说完，“她偷懒，见活儿就躲，就像狗躲苍蝇一样，可是还总想吃香的喝辣的，到游戏场上去瞎混。彼得罗去世后，愿他在天之灵安息，咱们家里再也不能留这样的娘儿们啦。这不是女人，简直是害人精！”

老头子和老太婆的推测完全错了。达丽亚从未有过改嫁的念头。她并不是想改嫁，她心里想的是另外的事儿……

这一天，达丽亚整天都很随和、欢天喜地的。就连为这笔钱发生的争吵也没影响她的情绪。她对着镜子照了半天，不断地打量着那枚奖章，换了五次衣服，试着哪件衣服更适合那条织着条纹的乔治十字章带

子，还开玩笑说：“我现在真想再得几枚十字章！”后来她把伊莉妮奇娜叫到内室，往她袖口里塞了两张二十卢布的钞票，用两只滚烫的手把伊莉妮奇娜的一只疙疙瘩瘩的手按在自己的胸前，低声说：“这个——用来祭奠祭奠彼佳吧……好妈妈，请您操办桌追悼亡魂的酒席吧，煮些密粥……”她哭起来……但是过了一会儿，眼里还闪着泪花，跟米沙特卡玩起来啦，给他蒙上自己过节才用的丝巾，就像根本没有哭过、没尝过眼泪的咸味似的笑个没有完。

杜妮亚什卡从草地回来以后，达丽亚就完全高兴起来了。她告诉杜妮亚什卡她是怎样领到奖章的，玩笑地表演，将军如何庄严地说话，英国人怎样像木偶呆立在那里直盯着她，然后，狡狯地、搞什么阴谋似的向娜塔莉亚挤了挤眼，脸上装出非常严肃的样子，对杜妮亚什卡说，她，达丽亚，一个得过乔治十字章的军官遗孀，马上也要得到军官头衔，而且将要委派她去指挥一连的哥萨克老头子。

娜塔莉亚正在给孩子们补衬衣，忍着笑听达丽亚讲述，但是被弄得昏头昏脑的杜妮亚什卡像祷告一样，两手合掌，央告说：

“达柳什卡！亲爱的！看在基督的面上，别胡说啦！不然，我怎么也分不清，究竟你哪些话是说谎，哪些话是真的了。你正正经经地说吧。”

“你不信？唉，你这个姑娘也真糊涂得够可以啦！我对你说的全是真话。军官都上前线啦，那么谁来教练老头子们下操和学习其他那些军事科目啊？所以就把他们交给我来指挥，我对付得了这些老鬼的！你们看，我要这样来指挥他们！”达丽亚为了不叫婆婆看见，把通往厨房的门关上，麻利地把裙子往两腿中间一塞，从后面用一只手扯住，闪着白亮的光腿肚子，在屋子里开步走了一圈，然后在杜妮亚什卡身边站住，用低音命令说，“老头子们，立正！胡子往上抬一抬！向后转，开步走！”

杜妮亚什卡把脸藏在手掌里，忍不住扑哧一声笑了。娜塔莉亚也笑着说：

“哎呀，行啦！不要乐极生悲！”

“乐极生悲！你们见过什么乐事儿吗？我要是再不逗你们乐乐，你们

悲愁得要发霉长毛啦！”

但是达丽亚这阵高兴也跟发作时一样，突然就收场了。半个钟头以后，她回到自己住的那间小厢房，生气地把那倒霉的奖章从胸前扯下来，扔到箱子里；用手掌托着腮帮子，在小窗户前坐了半天，夜里就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直到鸡叫第一遍才回来。

事情过后，有四天工夫她在草地上干活儿都很卖力。

割草的活儿干得很不痛快。人手不够。一天的工夫还割不了两俄亩。草堆被雨淋湿了，又添了麻烦：要把草堆挑开晾晒。还没来得及把晒干的草收拢成垛，就又下起了倾盆大雨，而且像秋雨那样连绵、烦人，从黄昏一直下到天亮。然后雨过天晴，刮起了东风，草原上又响起了割草机的轰鸣声，从发黑的草堆上散发出又苦又甜的霉味，草原上笼罩着一片蒸气，透过浅蓝色的雾气可以模模糊糊地看到古垒的轮廓、蓝色的沟壑和远处水塘边上的绿柳树梢。

第四天，达丽亚准备从草原上直接到镇上去。她在停车的地方，大家坐下来吃饭的时候说出了她的决定。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很不满意，嘲笑地问：

“你干吗要这样急啊？就不能等到星期日再去吗？”

“当然是有事要办，等不得啦。”

“难道一天也不能等了吗？”

达丽亚傲慢地回答说：

“等不了！”

“那好吧，你既然这样急着要去，连一刻儿也等不了啦，那就请吧。不过你到底有什么急事呀？可以问问吗？”

“知道得越多，死得越快。”

达丽亚跟往常一样，出口成章，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给噎了回

去，他气哼哼地啐了一口，不再追问了。

第二天，达丽亚从镇上回来的时候，顺路先回到村子里。家里只有伊莉妮奇娜和孩子们。米沙特卡跑到大妈跟前来，但是她冷冷地把他推开，问婆婆：

“娜塔莉亚在哪儿，妈妈？”

“她在菜园子里锄土豆呢。你找她干什么？是不是老头子让你叫她来啦？他简直是疯啦！你就这样对他说！”

“没有人让我来叫她，是我想告诉她点儿事。”

“你是走着回来的吗？”

“走着回来的。”

“咱家的草快割完了吗？”

“大概明天就完啦。”

“等等，你往哪儿跑呀？草是不是被雨淋得很湿呀？”老太婆跟在奔下台阶的达丽亚后面，哓哓不休地问。

“不，不很湿。好，我走啦，不然就没有工夫啦……”

“你从菜园子里回来进家一下，给老头子带件衬衣去，听见了吗？”

达丽亚做了一个好像没听清的姿势，急急忙忙往牲口圈走去。她在码头边停下来，眯缝起眼睛，环视了一下吐着淡淡的湿雾的碧绿的顿河水面，便缓缓地向菜园子走去。

顿河上清风徐徐，沙鸥闪动着翅膀，波浪懒洋洋地往陡斜的岸上拍着。笼罩在透明的紫色蜃气里的白垩的山峰在阳光下闪着暗淡的光芒，顿河对岸被雨水洗过的树林，像早春时节一样，青翠欲滴。

达丽亚从走累了的脚上脱下靴子，洗了洗脚，在岸边晒得滚烫的砂石上坐了半天，把手巴掌捂在眼睛上挡着阳光，听着沙鸥伤感的叫声和

波浪节奏均稳的拍打声。寂静和扣人心弦的沙鸥的鸣声使她伤心泪下，那突然降临在她头上的灾难变得更加沉重、痛苦……

娜塔莉亚艰难地直起腰，把锄头靠在篱笆上，一看到达丽亚，就迎上前来。

“你是来叫我吗？达莎？”

“我是来找你说说我的伤心事的……”

她俩并肩坐了下来。娜塔莉亚摘下头巾，理了理头发，期待地瞅了达丽亚一眼。这几天达丽亚脸上的变化使她大吃一惊：两颊陷了下去，变成黑青色，额头横着一道深深的斜纹，眼睛里闪着炽热、惊慌的光芒。

“你这是怎么啦？脸都发青啦。”娜塔莉亚关心地问。

“当然要发青……”达丽亚竭力做出笑容说，沉默了一会儿，又问道，“你还要锄很久吗？”

“晚半天就可以锄完啦。你到底是怎么啦？”

达丽亚像抽筋似的咽了一口唾沫，低声急速地讲起来：

“是这样……我生病啦……害的是脏病……就是这一次出门传染上的……一个该死的军官传染给我的！”

“放荡出娄子来了吧！……”娜塔莉亚惊讶伤心地拍着手说。

“放荡出娄子来啦……这是没有什么可说的，而且不能怨别人……这是我的毛病……这个该死的家伙，一阵甜言蜜语，就把我引上钩了！他白白的牙齿，却原来是只带病的蛆……如今我算完蛋啦。”

“我的可怜的小心肝！这可怎么办呀？如今你打算怎么办？”娜塔莉亚大睁着眼睛瞅着达丽亚，而达丽亚竭力控制住自己，看着脚下，已经神色镇定地继续说：

“你知道，我在路上就已经察觉到啦……起初我想：也许没有什么了

不起……你自己也明白，咱们妇道人家事儿多，什么样的病都会有的。春天，我从地上搬起一袋麦子，弄得月经就接连三个星期不断，唉，可是这回，我觉得有点儿不对头……已经显出兆头来……昨天我到镇上去看大夫。真是羞死人啦……如今什么都完啦，小娘子折腾到头啦！”

“想法治啊，这可太丢脸啦！据说，这种病是可以治好的。”

“不，我的好妹妹，我的病是治不好的。”达丽亚苦笑一声，谈话中第一次抬起那炽热的眼睛，“我害的是梅毒。这种病是治不好的。这种病能使人的鼻子烂塌……就像安得罗妮哈老太婆那样，你看见过吗？”

“那你现在打算怎么办呢？”娜塔莉亚含泪欲泣地问。

达丽亚半天没有说话。从缠绕在玉米茎上的牵牛花上扯下一朵花，把它紧凑到眼前。可爱的粉红边小喇叭花轻纤、透明，几乎没有一点儿分量，散发着浓郁的、太阳晒过的泥土气息。达丽亚惊愕、贪婪地看着这朵小花，好像是头一次见到这普普通通的、并不起眼的小花似的；她用力鼓起颤抖的鼻翅，闻了闻花朵，然后小心翼翼地把它放在被风吹干的松软的泥地上，说：

“你问我今后打算怎么办，是吧？我从镇上回来，一路上都在想这个问题，都考虑过啦……我决定自杀，这就是我的办法！这当然太可惜，不过看来，再也没有什么别的办法啦。反正是一样，即便能治好，全村的人都知道啦，他们会指我的脊梁沟，背过脸去笑我，像……我这样的女人谁还要呢？我的美貌消失了，干瘦得皮包骨，活着烂掉……不，我不愿意这样！”她说话的语气就像在跟自己讨论似的，根本没有理会娜塔莉亚表示反对的动作，“在还没有去镇上以前，我就想，如果我害了脏病，我就去治。因此我才没有把钱给公公，我想用这些钱治病，给大夫……可是现在我改变主意啦。我讨厌这一切！我不想再活下去啦。”

达丽亚像男人似的粗野地大骂起来，啐了一口唾沫，用手背擦了擦挂在长睫毛上的泪珠。

“你这说的是什么话……难道就不怕上帝怪罪！”娜塔莉亚小声说。

“上帝，现在对我来说，什么用处也没有啦。他已经碍了我一辈子的

事。”达丽亚笑了。娜塔莉亚在这顽皮、狡狯的笑容上，一刹那又看到了从前的达丽亚。“这不能干，那也不能干，总是用造孽和可怕的‘最后审判’[1] 来吓唬我……可是比我要对自个儿进行的审判更可怕的审判，再也想不出来啦。我活厌啦。娜塔什卡，我活够啦！人们都变得这么叫人讨厌……所以我毫不留恋，很容易对自己下手。我举目无亲。谁也不用牵挂……就是这样！”

娜塔莉亚开始苦口婆心地劝她，要她回心转意，别想自杀的事儿，但是达丽亚起初是心不在焉地听着她说，后来忽然醒悟过来，就怒冲冲地打断了她的话：

“别说这些啦，娜塔什卡！我来找你的目的，不是为了叫你劝说我，央告我！我是来跟你说说我伤心的事儿，并且警告你，从今天起，你别再叫孩子接近我。大夫说，我这种病是传染的，我自个儿也听人说过，别叫孩子们从我这里传染上，明白了吗，糊涂娘儿们？请你也告诉老太婆，我自己没有脸儿跟她说。不过我……我还不会立刻就去上吊，不会的，这用不着忙……我还要再活些日子，我还要在世上好好玩玩，跟它告别。要不，你知道，咱们是怎么活的吗？只要还心跳，就瞎活一气，对周围的事情全不注意……我就像个瞎子似的过了一辈子，这回我从镇上回来，顺顿河边走着，当我想到我就要跟这一切分手的时候，我的眼睛突然睁开啦！我望着顿河，河上的碧波粼粼，河水被太阳一照，银光闪闪，刺得眼睛都不敢睁开。我再转身往四面一看，——主啊，真是太美啦！可是从前我就没有留意过……”达丽亚羞涩地笑了笑，沉默了一会儿，紧握起手，压下已经涌到喉咙上来的哭泣，又开口说起来，声调变得更激昂、紧张，“我一路上不知道哭了多少回……走到村边，看到孩子们正在顿河里洗澡……唉，一看见他们我的心就碎了，像个傻婆娘似的痛哭起来。在沙滩上躺了两个多钟头。这个决定对我来说也是很不容易的，你只要想想……”她从地上站起来，抖了抖裙子，用习惯的动作理了理头上的头巾，“只有想到死的时候，我心里才痛快一些：到阴世是要见到彼得罗……我就对他说：‘喂，我的好朋友，彼得罗·潘苔莱维奇，收留你的不走正路的妻子吧！’”她又带着通常那种下流的玩世不恭的神情补充说，“在阴世他就不能打我了，打人的人是不许进天堂的，是吧？好，再见，娜塔什卡！别忘记把我的倒霉事儿告诉婆婆。”

娜塔莉亚用窄窄的脏手巴掌捂住脸，坐在那里。她的手指缝里，就像松树皮裂缝中的松胶一样，闪烁着泪珠。达丽亚已经走到用树枝编的菜园子门口了，然后又返回来，一本正经地说：

“从今天起，我要单独使用一份盘碗吃饭。把这件事告诉妈妈。还有一件事儿：叫她先不要对爸爸说，不然，老头子会大发脾气，把我从家里赶出去。那我就更倒霉啦。我从这儿直奔草地。再见！”

[1] 最后审判是基督教《圣经》中所谓的“世界末日”时神对世人的审判。

第十四章

第二天，割草人都从野外回来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决定吃过午饭就开始往回运草。杜妮亚什卡把牛赶到顿河去饮，伊莉妮奇娜和娜塔莉亚急忙摆好桌子。

达丽亚最后一个来到桌边，在边上坐下。伊莉妮奇娜给她面前摆了一小盘子菜汤，放了一把勺子和一块面包，其余的人吃的菜汤，则跟往常一样，倒在一个公用的大汤盘里。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惊奇地看了妻子一眼，用眼睛瞧着达丽亚的盘子，问：

“这是怎么回事儿？为什么给她单来一盘汤？难道她已经不信咱们的教了吗？”

“你瞎问什么呀？吃你的吧！”

老头子嘲讽地看了达丽亚一眼，笑着说：

“啊哈，我明白啦！自从她得了奖章，就不愿意合吃大盘里的菜饭啦。怎么，达什卡，不愿意跟我们合吃啦？”

“不是不愿意，而是不可以。”达丽亚沙哑地回答说。

“这是为什么？”

“我嗓子疼。”

“哼，这有什么呢？”

“我到镇上去看过医生，大夫告诉我，要分食。”

“我的嗓子也疼过，我也没有单吃过，而且上帝保佑，我的病也没有传染给别人。你得的是什么样的伤风呀？”

达丽亚脸色变得煞白，用手巴掌擦了擦嘴唇，放下了勺子。老头子

的这番盘问把伊莉妮奇娜惹火了，便叱责他说：

“你怎么跟媳妇儿缠个没完？吃饭你也叫人不得安宁！就像牛蒡花一样缠人，扯都扯不下来！”

“这跟我又有什么相干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怒冲冲地嘟囔道，“从我来说，你们爱怎么吃就怎么吃吧。”

他气哼哼地把满满的一勺子热菜汤倒进嘴里，烫得他把汤都吐在大胡子上，不成调地大声嚷：

“你们简直他妈的连饭都不知道该怎么上啦，该死的东西！谁把刚从火上端下来的汤就端上桌子来呀？”

“你吃饭的时候少说点儿话，就烫不着了啦。”伊莉妮奇娜安慰他说。

杜妮亚什卡看着父亲脸涨得通红，从大胡子里往下捋着白菜和土豆块，差点儿没有笑出来，但是其余的人脸色都是那么严肃，使她也忍住了笑，把目光从父亲身上移开，生怕不合时宜地笑出来。

吃过饭以后，老头子和两个儿媳妇套上两辆大车去运草。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用一把长叉子把草挑到车上，娜塔莉亚接住散发着腐烂气味的草捆，把干草在车上踏实。她跟达丽亚坐在一辆车上从田野里回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赶着迈开大步走的老牛远远地走到前面去了。

太阳落到山岗后面去了。黄昏时分，已经割完草的草原上的苦艾气味越来越浓郁，但是已经不像白天那样令人窒息、辛辣，变得柔和好闻了。炎热消散。牛都高高兴兴地走着，夏天的道路上牛蹄子扬起的阵阵轻尘，落在道旁的蓟草丛上。开着紫红色小花的蓟草梢上闪着火焰似的红光。黄蜂在草丛上空飞舞。田凫一声声地呼唤着，向远方草原上的水塘飞去。

达丽亚脸朝下趴在摇摇晃晃的大车上，用胳膊肘撑着身子，偶尔瞅瞅娜塔莉亚。娜塔莉亚在若有所思地望着落日，她那安详、洁净的脸上

闪晃着红铜色的夕照。“看人家娜塔什卡有多幸福，她既有丈夫，又有孩子，什么都有，家里人也都喜欢她，可是我呢——完啦。就是死了——也不会有人哼一声。”达丽亚心里想着，突然产生了怎么使娜塔莉亚伤心、折磨一下她的念头。为什么就该她，达丽亚一个人在绝望中挣扎，无时无刻不在想自己那毁灭的生涯和忍受残酷的折磨呢？她又迅速地瞥了娜塔莉亚一眼，竭力使自己的声调听来亲切动人，她说：

“娜塔莉亚，我想给你道歉……”

娜塔莉亚没有立即搭腔。她正在望着落日，突然想起很久很久以前的一幕，那时候，她还是葛利高里的未婚妻，葛利高里来看望她，她把他送到大门外，也正是这样，夕阳西下，西天边，一片紫色的霞光，乌鸦在柳树上呱呱乱叫……葛利高里骑在马上，往回扭着身子离去了，她含着激动、幸福的眼泪望着他的背影，把手紧按在姑娘尖尖隆起的乳房上，她感到自己的心在急速地跳动……所以当达丽亚忽然打破了沉默时，她感到很不高兴，她怏怏不乐地问：

“你道什么歉呀？”

“我干过这么一回对不起你的事儿……你记得吧，春天，葛利高里从前线回来探亲的那一次吗？那天晚上，我记得，挤完了牛奶，我正往屋子里走，听见阿克西妮亚叫我。是的，她把我叫到她家里，死说活说缠着我，非要把这个小指环送给我不可，”达丽亚把无名指上的金指环转了转，说，“求我给她把葛利高里叫去……我的差事——不就这点儿嘛……我就转告他啦。那天晚上，他一整夜……你记得吧，好像他说是库季诺夫来啦，他是跟库季诺夫一起熬了一夜，是吧？全是谎话！他到阿克西妮亚家里去啦！”

脸色煞白的娜塔莉亚一时呆住了，默默无语，手指头在折木樨草的干茎。

“你别生我的气，娜塔莎。因为我自个儿并不愿意这样做，所以才向你认错……”达丽亚想看看娜塔莉亚的眼睛，讨好地说。

娜塔莉亚在默默地吞咽着眼泪。这件伤心的往事竟又如此突然、猛

烈地刺痛了她，使她一时找不到话来回答达丽亚，只是把身子扭过去，把自己那张被痛苦弄得非常难看的脸掩藏起来。

已经快到村口了，达丽亚心里埋怨自己："我为什么要引逗她呀，真他妈的见鬼。现在恐怕她整整要哭上一个月啦！叫她就蒙在鼓里过下去算啦。像她这样一条母牛，糊里糊涂地过日子岂不更好。"她想竭力平息自己的话惹出的祸：

"你也别太难过啦。这算不了什么！我比你更痛苦万分，可是我还是要骄傲地活下去。而且那天，鬼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呢，也许他真的并没有见到她，而是去看库季诺夫啦。我又没有跟踪他。既然没有当场抓住——就不能算是贼。"

"我猜到啦……"娜塔莉亚用头巾的角擦着眼泪，小声说。

"既然猜到啦，为什么你不追问他呀？唉，你这个废物！要是我的话，他就不敢耍花枪！我一定狠狠地治他一下子，叫他什么都给我吐出来！"

"我怕这事是真的……你以为——我好过吗？"娜塔莉亚的眼睛一，激动得结结巴巴地说，"因为你……跟彼得罗过得很幸福……可是我，一想起……一想起过去的一切……经历的一切不幸……有时觉得非常可怕！"

"好，那就忘掉这些事儿吧。"达丽亚天真地劝她说。

"难道这能够忘掉吗？……"娜塔莉亚用陌生的沙哑声音大声说。

"要是我早就忘掉啦。这算什么大了不起的事啊！"

"那你就忘掉你自个儿的病吧！"

达丽亚哈哈大笑了。

"要是能忘掉，可就好啦，但是这该死的病却总在叫我想起它！你听我说，娜塔什卡，你要是愿意的话，我去找阿克西妮亚，给你打听得一清二楚，啊？她会告诉我的！向上帝保证！没有一个女人能忍住不说出

有人爱她，怎么爱她的事儿。我根据自个儿的经验知道这一点！”

“我不愿意再劳你关心啦。你已经把我关心得够受的啦，”娜塔莉亚冷冷地回答说，“我不是瞎子，我看得出，你为什么要把这件事告诉我。你并不是因为怜悯我，才向我承认你是怎样牵的线，而是为了使我更加痛苦……”

“不错，”达丽亚叹了口气，同意说，“你自己想想，不能就叫我一个人去受罪啊？”

她从车上跳下去，拿起缰绳，牵着疲倦地挪动着腿的牛往坡下走去。在胡同口，又走到车跟前来说：

“喂，娜塔什卡！我来问你……你很爱你的男人吗？”

“我总是尽力去爱他。”娜塔莉亚模糊不清地回答说。

“那就是说很爱他啦，”达丽亚叹了一口气，“可是却没有一个人使我很爱他。我像狗那样恋爱。马马虎虎，随随便便……如果现在能让我重新开始生活——我也许会变成另外一个人吧？”

短促的夏天的黄昏过去了，黑夜降临。大家摸着黑把草卸到场院里。妇女们一声不响地干着活儿，达丽亚甚至连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叫喊都没有答理。

第十五章

顿河军与顿河上游叛军的联合部队，穷追从梅德维季河口镇撤出的敌人，向北挺进。红军第九军的几个被击溃的团，企图在梅德维季河沿岸的沙什金村附近顶住哥萨克的追击，但是又被击溃，以后，几乎一直退到格里亚泽—察里津铁路线上，再没有进行什么决定性的抵抗。

葛利高里率领着自己的师参加了沙什金村附近的战斗，大力支援了受到侧翼攻击的苏图洛夫将军的步兵旅。叶尔马科夫的骑兵团按照葛利高里的命令进行冲锋，在战斗中俘虏了约二百名红军士兵，缴获了四挺重机枪和十一辆装运子弹的大车。

黄昏时分，葛利高里带着第一团的一伙哥萨克进了沙什金村。密密层层的一群俘虏正站在师部占用的那座房子旁边，由半连哥萨克看押着，俘虏们只穿着衬衣和衬裤，白花花的一片。他们大多数的鞋袜都被脱光了，衣服已经被剥得只剩下内衣，在这白花花的人群里只是偶尔才能看到一件肮脏的保护色军便服。

“看他们，白得跟鹅一样！”普罗霍尔·济科夫指着俘虏们喊。

葛利高里勒紧马缰绳，横马立在一伙哥萨克人中找到叶尔马科夫，就用手招呼他过来。

“过来，你干吗要躲到别人背后去啊？”

叶尔马科夫用拳头捂在嘴上咳嗽着，走了过来。他那稀疏的黑胡子下面破裂的嘴唇上凝结着血渍，右腮帮子肿起来，布满黑青色的新伤痕。冲锋的时候，叶尔马科夫骑的马飞驰中失蹄摔倒了，他也像石头似的从马上摔下来，肚子先着地，在尽是土墩的草地上滑了足有两沙绳远。他和马又同时爬了起来。片刻之后，叶尔马科夫又骑在马上，没戴军帽，浑身是血，但是手举着出鞘的马刀，已经追上了正在顺着山坡滚滚而去的哥萨克骑阵的洪流……

“我为什么要躲起来呀？”他策马来到葛利高里身边，故作惊讶地问，可是自己却又窘急地把在战斗以后怒火尚未熄灭的血红的眼睛转到

旁边去。

“谁干了亏心事谁知道！你干吗要在后头走呀？”葛利高里怒不可遏地问。

叶尔马科夫的肿嘴唇困难地笑着，朝着俘虏们斜睨了一眼。

“你指的是什么亏心事呀？你现在可别叫我猜谜，反正我也猜不中，今天我从马上倒栽葱摔下来啦……”

“这是你干的吧？”葛利高里用鞭子指着红军俘虏问。

叶尔马科夫装作好像刚刚看到俘虏，大惊失措地叫道：

“这些狗崽子们！唉，该死的东西！把俘虏全都剥光啦！他们怎么来得及干这些事呀？……真想不到！我刚刚离开了一会儿，还严厉地命令过不许动他们，可是你看，已经把这些可怜的人都剥光啦！……”

“你别跟我装傻啦！干吗要这么出洋相呢？是你下命令剥光的吧？”

“上帝保佑吧！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你疯了吗？”

“你还记得命令吗？”

“你指的是那个……”

“我指的就是那个命令！……”

“当然记得。我都可以背下来啦！就像我从前在学校里背熟的诗篇一样。”

葛利高里从马上弯过腰去，抓住叶尔马科夫的武装带，不由自主地笑了，他喜欢这个莽撞、勇猛异常的团长。

“哈尔兰皮！不开玩笑，看你这是搞成什么样子啦！如果那位新派来代替科佩洛夫的上校报告上去，你就得吃不了兜着走啦。等到事情一闹起来，又是追查，又是审问，你可就要倒霉啦。”

“我实在受不了啦，潘苔莱耶维奇！”叶尔马科夫严肃、简单地回答说，“他们身上穿的都是新崭崭的，在梅德维季河口镇刚刚发给他们的，好啊，可是我的弟兄们的衣服全都穿破啦，他们家里的衣服也并不多。反正到后方去也会把他们全都剥光！我们把他们抓到了，倒留给后方那些混蛋去剥吗？不，还是叫咱们的人剥了穿吧！——一切由我负责，想从我这里搞到什么好处，只能枉费心机！请你也别跟我瞎啰嗦。我什么都不知道，对这些事儿我连做梦都没有梦到！”

他们来到那群俘虏跟前。人群中的低语声停止了。站在边上的人都躲开这些骑马的人，脸上带着忧郁、恐惧和警惕、期待的神情打量着哥萨克们。有一个红军战士认出葛利高里是指挥官，就走到跟前来，用手扶着马镫说：

“长官同志！请告诉您的哥萨克，就是把军大衣还给我们也好啊。做做好事吧！夜里太冷，您看我们简直都跟光屁股差不多啦。”

“夏天，你不会冻死的，放心吧，黄老鼠！”叶尔马科夫严厉地说，用马把红军士兵挤到一边去，然后又转身对葛利高里说，“你放心好啦，我命令发给他们一些旧衣服。喂，躲开，躲开，勇士们！你们应该去捉自己裤子里的虱子，而不是来跟哥萨克打仗！”

司令部里正在审问一个被俘的连长。新任师参谋长，安德烈亚诺夫上校坐在铺着旧漆布的桌子边。他是个有些年纪，长着蒜头鼻子的军官，鬓角上浓密的头发已经斑白，像小孩子似的扎煞着大耳朵。他的对面，离桌子两步远，站着那位红军连长。与安德烈亚诺夫一同被派到师部来的参谋，苏林中尉在记录审讯口供。

红军连长——身材高大，蓄着棕红色的胡子，灰白的头发剪得像刺猬——站在那里，笨拙地在酱紫色地板上捯动着两只光脚，偶尔看看上校。哥萨克们给俘虏只留下了一件没有漂白过的、黄色粗布士兵衬衣，裤子也被剥去了，给他换上一条缝着褪色的裤绦、补了很多难看的补丁的、已经破烂不堪的哥萨克军裤。葛利高里走到桌子跟前，看见俘虏正在难为情地不断地悄悄提破裤子，竭力想掩盖裸露的身体。

“您说，您是被奥勒尔省军事委员部动员出来的吗？”上校问，从眼

镜框上方瞅了俘虏一眼，又垂下眼睛，眯缝起来，开始查阅和玩弄手里的一纸什么文件，——看上去像是证件。

“是的。”

“是去年秋天吗？”

“去年秋末。”

“您说谎！”

“我说的是实话。”

“我有证据，您是说谎！……”

俘虏默默地耸了耸肩膀，上校看了看葛利高里，轻蔑地歪头指了指被审讯的人说：

“请您欣赏欣赏吧：从前沙皇军队里的一名军官，现在您看，却成了布尔什维克啦。一落到咱们手里，就胡编一气，仿佛他参加红军只是出于偶然，仿佛他是被硬抓去的。胡诌八扯，天真得要命，简直像个中学生，而且还以为别人会相信他的话呢，而自己竟没有一点儿国民应有的勇气，承认自己背叛祖国的事实……害怕啦，混账东西！”

那个俘虏很困难地活动着喉结说：

“上校老爷，我看您倒是很有国民的勇气，您都敢侮辱俘虏……”

“我不跟混账说话！”

“可是我现在却非说不可。”

“小心点儿！您别惹恼我，我可以采取侮辱您的行动！”

“处在您的地位，这易于反掌，主要是不必冒任何危险！”

葛利高里一声不吭，坐到桌边，带着同情的微笑看着气得脸色煞白、毫不畏惧地在顶嘴的俘虏。“他把这位上校刺疼啦！”葛利高里很开

心地想，有点幸灾乐祸地瞥了一眼安德烈亚诺夫那由于神经质的抽搐而绷得紧紧的、肉嘟嘟的、通红的腮帮子。

葛利高里从第一次见面，就很不喜欢这位参谋长。安德烈亚诺夫属于这样的一类军官，世界大战时根本没有上过火线，而是有心计地躲在后方，利用有势力的同事和亲朋关系，拼命去找没有危险的职务。安德烈亚诺夫上校在内战期间则巧妙地弄到一份后方保卫工作蹲在新切尔卡斯克，直到克拉斯诺夫将军垮台以后，才被迫来到前线。

葛利高里和安德烈亚诺夫在一所房子里住了两夜，葛利高里从他的谈话里知道，他是个笃信上帝的人，一谈到教堂盛大的祈祷仪式总是热泪盈眶，妻子是位模范妻子，好得简直不能再好啦，大家都尊称她索菲娅·亚力山德罗芙娜，而且钦派司令官丰·格拉贝男爵曾经追求过她，但是很不成功；此外，上校还亲切而又详细地讲过他已故父亲的庄园多么漂亮；他是怎样晋升到上校的，一九一六年他曾经跟一些大官儿一起打猎；还说，他认为打惠斯特牌是最好的游戏，用和兰芹叶泡的白兰地是最有益的饮料，而最肥的差事则是军需官。

安德烈亚诺夫一听到近处的炮声就哆嗦，不愿意骑马，说是肝脏有病。念念不忘加强师部的保卫工作，对于哥萨克表现出一种掩饰得很拙笨的敌视情绪，因为照他的说法，哥萨克在一九一七年都变成了叛徒，而且从那年起，他就毫无例外地憎恨一切“下级军官”。“只有贵族能拯救俄罗斯！”上校这样宣称，并顺便提到他是贵族出身，安德烈亚诺夫家族是顿河沿岸最古老和功勋卓著的贵族。

毫无疑问，安德烈亚诺夫的主要缺点就是喜欢信口开河地胡说一通，这是那些喜欢像老头子似的唠叨，而且唠叨起来没完没了的蠢人到了老年后的通病，这些人从年轻的时候起就习惯于轻率、放肆地评论一切事物。

葛利高里一生中曾经多次遇到过这号人物，而且对他们简直是深恶痛绝。葛利高里跟安德烈亚诺夫认识后的第二天，就开始回避和他见面，白天倒是很容易做到，但是一到部队停下来宿营的时候——安德烈亚诺夫就到处找他，急忙问他：“我们一起过夜吧？”而且不等到回答，就开始说起来，“我的亲爱的，您说哥萨克在步战中是靠不住的，可是我

从前给将军大人当副官的时候……喂，外边有人吗，把我的皮箱和铺盖都拿到这儿来！”葛利高里仰面躺在床上，闭上眼睛，咬紧牙关听他讲，然后就不客气地翻了个身，脊背对着这个唠叨不休的家伙，用军大衣蒙上脑袋，心怀压抑的愤怒想：“只要一得到调动职务的命令，我就拿件重重的家伙朝他的脑袋上来一下；也许这样，可以使他至少一个星期不说话！”“您睡了吗，中尉？”安德烈亚诺夫问。“我睡啦。”葛利高里闷声回答说。“对不起，我还没有说完哪！”于是又继续讲下去。葛利高里迷迷糊糊地想：“他们是成心把这个唠叨鬼塞给我的。一定是菲茨哈拉乌罗夫搞的鬼。唉，跟这样的混蛋怎么一起儿共事呢？”睡意蒙眬中，还听到上校像雨打铁房顶般刺耳的男高音。

正因为这样，所以葛利高里看到被俘的连长得心应手驳得他这位喜欢说话的参谋长无言以对，就幸灾乐祸起来。

安德烈亚诺夫沉默了一会儿，眯缝起眼睛；他那两只扇风耳的长耳垂涨得通红，放在桌子上的那只食指上戴着大金戒指的白胖的手直哆嗦。

“您听着，杂种！”他激动得声音沙哑地说，“我命令把您押到我这里来，可不是为了跟您对骂，您别忘记这一点！您明白吗？您是逃不掉的！”

“我非常明白。”

“这对您来说太好啦。归根到底，您是自愿参加红军，还是被硬抓去的，这与我毫不相干。这个问题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您对诚实的错误理解，而拒不承认……”

“显然，我们对诚实的理解是各不相同的。”

“这是因为您已经毫无这一品质可言，所以才会这样！”

“至于您，上校老爷，从您对我的态度来判断，我非常怀疑，您什么时候曾经有过这种品质！”

“我看得出——您是想加速结局的到来，是吗？”

“难道说您以为拖下去对我有益吗？请您不要吓唬我啦，那将是徒劳的！”

安德烈亚诺夫用两只颤抖的手打开香烟盒，点上一支烟，贪婪地连吸了两口，又对俘虏说：

“那么说，您是拒绝回答问题的了？”

“我的经历已经说过了。”

“见您的鬼去吧！您那卑鄙的个人经历我是最不感兴趣的。请您回答这个问题：从谢布里亚科沃站开到你们那儿去的是什么部队？”

“我已经回答过您：我不知道。”

“您知道！”

“好，我叫您满意一下：是的，我知道，但是我将不回答您的问题。”

“我命令用枪探子抽您，您就会说啦！”

“未必吧！”俘虏用左手捋了一下胡子，很自信地笑了。

“卡梅申斯基团参加这次战斗了吗？”

“没有。”

“但是你们的左翼有骑兵掩护，这是什么部队？”

“请您不要再问啦！我再向您重复一次：这类问题我概不回答。”

“你自己选择吧：你这个狗东西，或者立刻把真情实话说出来，或者十分钟后就枪毙你！怎么样？”

这时，那个俘虏忽然用高亢的、年轻响亮的声音说：

“您这个老混蛋，老糊涂虫！我简直是烦透啦！您要是落在我的手里——我是不会这样审问您的！……”

安德烈亚诺夫脸色煞白，抓住手枪套子。这时葛利高里不慌不忙地站起来，举起一只手以示警告。

“噢——噢！好啦！够啦！你们谈过了——那就可以啦。我看你们俩的火气都太大啦……好，既然话不投机，那就算了吧，还有什么好说的呢？他做得很对，不肯出卖自己人。真的，这太好啦！我完全没料到！”

“不，请准许我！……”安德烈亚诺夫在徒劳地企图打开手枪套子，怒冲冲地说。

“我不准许！”葛利高里大为高兴，紧靠在桌边，用身子挡住俘虏，“打死个俘虏——算是什么英雄好汉。您的良心怎么会允许您打死他这样的人呢？一个交出了武器的人，失去自由的人，瞧，他被剥得身上连件衣服都没有啦，可是您却还要动手……”

“消灭他！这个混蛋，他侮辱我！”安德烈亚诺夫猛地推开葛利高里，拔出手枪。

俘虏急忙面朝窗转过身去，好像怕冷似的耸了耸肩膀。葛利高里含笑注视着安德烈亚诺夫，可是安德烈亚诺夫感到手里握着粗糙的手枪柄以后，不知道为什么胡抡了一下，然后枪口朝下，转过身去。

“我不愿意弄脏我的手……”他大喘着气，舔了舔干裂的嘴唇，沙哑地说道。

葛利高里胡子下面露出了一排像泡沫一样洁白的牙齿，忍不住笑了，他说：

“怎么会呢！您瞧，您的手枪里根本就没有子弹。还是在宿营的地方，早上我醒过来，从椅子上拿起它来看了看……枪里连一颗子弹也没有，而且大概有两个月没擦啦！您对自己的随身武器保养得可太糟啦！”

安德烈亚诺夫低下头，用大拇指动了动枪机，笑着说：

“见鬼！真是这样……”

一声不响地用嘲笑的目光注视着全部进程的苏林中尉把审问记录卷

了起来，喉音浓重，高兴地说：

“我已经屡次对您说过，谢苗·波里卡尔波维奇，您对武器的保养太不经心。今天的事情——更加证明了这一点。”

安德烈亚诺夫皱起眉头，喊叫道：

“喂，外面有人吗？进来！”

两个传令兵和警卫队长从门厅里走了进来。

“带走！”安德烈亚诺夫用头朝俘虏一点。

俘虏扭过脸朝着葛利高里，默默地行了一个礼，然后往门口走去。葛利高里好像觉得，俘虏棕色胡子下面的嘴唇微微动了一下，露出刚能看得出的表示谢意的微笑……

等到脚步声消失以后，安德烈亚诺夫疲倦地摘下眼镜，用羚羊皮仔细擦着，气哼哼地说：

“您出色地保护这个混蛋，这属于您的信仰问题，但是您当着敌人的面就谈起手枪的事儿，这使我陷入窘境——您听我说，这是怎么回事儿呢？”

“这没有什么了不起的。”葛利高里好声好气地回答说。

“不，一切全是徒劳。您知道吗，我本来可以打死他。这是一个非常顽固的家伙！您来以前，我已经跟他斗了半个钟头。他说了很多谎话，有意弄乱情况，东拉西扯，提供了些虚假的情报——简直是胡说八道！等到我一一把他揭穿——他就干脆拒绝回答问题。您知道吧，军官的荣誉不允许他向敌人泄漏军事秘密。可是这个狗崽子，在受雇于布尔什维克的时候，怎么就不考虑军官的荣誉……我想把他和另外两个指挥人员悄悄地枪毙。要从他们嘴里得到我们有用的情报——是毫无希望的：他们都是些顽固不化的、死不悔改的恶棍。所以——没有宽恕他们的必要。您——意下如何？”

“您怎么知道他是连长呢？”葛利高里没有回答，反问他说。

“他手下的一名红军士兵供出来的。”

“我认为应该枪毙这个红军士兵，留下连长！”葛利高里有所期待地看了看安德烈亚诺夫。

安德烈亚诺夫耸了耸肩膀，像人们听到对话的人开了个不恰当的玩笑以后那样笑了笑。

“不，不开玩笑，您是怎么个看法？”

“我的看法已经对您说啦。”

“那么，请说说，这是出于什么样的考虑呢？”

“出于什么考虑？出于保持俄罗斯军队里的纪律和制度呀。昨天，咱们睡觉的时候，上校阁下，您说得很有道理，您说打垮布尔什维克以后，应该在军队里建立各种制度，以便肃清青年人沾染的红色流毒。我跟您的意见完全一致，您还记得吗？”葛利高里抚摸着胡子，注视着上校面部表情的变化，审慎地说，“可您现在提出的处置办法又是什么呀？您这种办法只能鼓励道德败坏！就是说，鼓励兵士出卖自己的长官，对吗？您这是拿什么东西来教育士兵呀？如果咱们有朝一日也陷于这种境地，那还了得呀？不，请原谅，对这个问题我要坚持自己的意见！我反对这样做。”

“您随便吧。”安德烈亚诺夫冷冷地说，仔细地打量了一下葛利高里。他早已听说，这位叛军师长很刚愎、脾气古怪，但是没料到他会是这么难斗。他仅仅补充说：“我们对待被俘虏的红军军官照例是这样办的，特别是——对从前的军官。您这儿有一套新玩意儿……我不太理解您对这样一个本来是无可争论的问题的态度。”

“可能的话，我们一般是在战斗中把他们打死，至于俘虏，没有必要是不枪毙的！”葛利高里红着脸回答说。

“那好吧，我们把他们送到后方去，”安德烈亚诺夫同意说，“现在还有一个问题：一部分俘虏是被强征来的萨拉托夫省的农民，他们表示愿意参加我们的队伍作战。咱们的第三步兵团还缺三百多名战士。您是否

认为，经过仔细的挑选，可以把一部分志愿参加的俘虏补充到第三团去？对这个问题，我们军部有明确的指示。”

“一个庄稼佬我也不要。我的队伍里的缺额要用哥萨克来补充。”葛利高里断然声明说。

安德烈亚诺夫还试图说服他：

“请您听我说，我们不必争论。我理解您是希望师里的兵员都是清一色的哥萨克，但是客观需要迫使我们不能嫌弃俘虏。就是志愿军中，也有几个团是用俘虏兵编建的。”

“他们愿意怎么办就怎么办，可是我不要庄稼佬。对于这个问题，咱们不要再多谈啦。”葛利高里断然说。

过了一会儿，他出去处理押送俘虏的事儿。吃午饭的时候，安德烈亚诺夫心情激动地说：

“显然，我们是难以共事下去的……”

“我也这样想。”葛利高里冷冷地回答说。他没有理会苏林的笑容，用手指头从盘子里拿起一块烤羊肉，像狼一样咯吱咯吱地大嚼起相当坚硬的脆骨，使得苏林皱起了眉头，仿佛牙疼似的，甚至连眼睛都闭上了。

过了二天，追击节节后退的红军部队的战斗任务改由萨利尼科夫将军的突击兵团来进行，葛利高里被火急召到兵团司令部，参谋长是位上了年纪的、仪表堂堂的将军，他把顿河军司令关于改编叛军的命令读给葛利高里听了以后，干脆地说：

“在与红军进行游击战的时期，您成功地指挥一个师去作战，可是现在，我们已经不仅不能让您指挥一个师，就连一个团也不能让您去指挥。您没有受过军事教育，在战线扩大、用现代作战方法指挥战斗的情况下，指挥一个庞大的战斗单位，您是不能胜任的。您同意这个结论吗？”

“同意，”葛利高里回答说，“我自己也正想辞去师长职务。”

“这很好，您并没有过高估计自己的才能。在今天的青年军官中，具有您这样品质的人并不多见。好，现在前线总司令任命您担任第十九团第四连连长。这个团正在进军途中，离此约二十俄里，在维亚兹尼科夫村附近。今天就去，最迟——明天。您似乎有什么话要说，是吧？”

“我希望派我到后勤部队去。”

“这不可能。您必须在前方作战。”

“我在两次战争中受过十四次轻重伤。”

“这没有什么关系。您还很年轻，看来身体很好，您还能打仗。至于说到受伤，哪位军官不是受过多次伤呢？您可以走啦。诸事如意！”

大概是为了防止在改编叛军时必然要在顿河上游哥萨克中引起不满情绪，所以在占领梅德维季河口镇之后，立即给许多在叛变时立有战功的普通哥萨克戴上了军官肩章，几乎所有的司务长都晋升为准尉，而所有参与叛变的军官都得到了晋升和奖赏。

葛利高里当然也不例外：他晋升为中尉，通令全军表彰他在与红军作战中的特殊功勋，并致谢忱。

改编工作进行了几天。许多没有文化的师长和团长都换上了将军和上校，任命许多有经验的军官担任连长；炮兵连和司令部里的指挥人员全部都换过，许多普通哥萨克都被派去补充那些在顿涅茨河一带的战斗中受创的顿河军的正规团队。

傍晚，葛利高里把哥萨克们都召集起来，宣布本师要进行改编，——他在告别时说：

“乡亲们，请你们多多原谅我的缺点！时局把咱们逼在一起儿冲杀，从今天起，咱们就要各奔前程啦。最要紧的是——你们要小心各自的脑袋，别叫红军给你们打上窟窿。尽管咱们的脑袋很笨，但是不要无故把它们送上去挨枪子儿。咱们还要用这颗脑袋来想，好好地去想，今后怎

么办……”

哥萨克们先是哑然无声，后来一下子就七嘴八舌地、闷声叫嚷起来：

“又要旧调重弹啦？”

“现在要把我们发到哪儿去啊？”

“他们任意欺压老百姓，混蛋东西！”

“我们不愿意改编！这算是什么新花样呀？！”

“好啊，弟兄们，会师会得咱们好苦哟！……”

“老爷们又要来整治咱们啦！”

“现在要当心啦！要把咱们的关节都给整直啦……”

葛利高里等到大家都静下来，又说：

“你们别胡说八道。那种可以评论上级命令和反对长官的自由时代已经过去啦。大家都回营地去吧，少说点儿闲话，不然，现在这种时候，不但什么问题解决不了，倒十有八九要被弄到军事法庭或者囚犯连去。”

哥萨克们一排一排地走过来跟葛利高里握手告别，说道：

“再见吧，潘苔莱维奇！你也不要记恨我们。”

“唉，我们跟着陌生人去当兵也舒服不了的！”

“你这是把我们白白葬送啦。你不应该同意把这个师交出去啊！”

“我们也很可怜你，麦列霍夫。那些外来的军官也许比你有学问，可是要知道，我们并不会因此就舒服些儿，反而要更痛苦，糟就糟在这里！”

只有一个纳波洛夫村的哥萨克，连里爱讲笑话的刻薄鬼说：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你别相信他们的话。如果事情不称心，不管你是跟自己人一起儿干，还是跟陌生人——都舒服不了！”

夜里，葛利高里跟叶尔马科夫和另外几个指挥员一起儿大喝烧酒，第二天早晨，他带上普罗霍尔·济科夫去追赶第十九团。

他还没来得及把连队接过来，熟悉人员情况——就被召到团长那里。大清早。葛利高里正在检查马匹，他拖延了一会儿，过了半个钟头才去到团部。他以为一向对军官要求严格的团长准会训他一顿，但是团长很客气地和他寒暄后，问：“喂，您认为这个连怎么样？士兵们还不错吧？”没等回答，也没有看葛利高里，而是瞅着别处，说：

“亲爱的，我必须通知您一件悲痛的消息……府上——遭到重大的不幸。今天夜里接到维申斯克打来的电报。我给您一个月的假期回去料理家务。立刻就启程吧。”

“请把电报给我。”葛利高里脸色煞白地说。

他接过一张折成四折的纸片，打开看了一遍，把它攥在霎时出了汗的手里，用了很大的劲儿，使自己镇定下来，等他开口说话的时候，只是略微有点儿结巴：

“是的，真没有想到会发生这样的事。那么，我只好走啦。再见。”

“不要忘记带休假证件。”

“是的，是的。谢谢，我不会忘记的。”

他习惯地扶着马刀，迈着沉着而又坚定的脚步，走到门廊里，但是当他从高台阶上走下来的时候——忽然听不到自己的脚步声了，立刻感觉到一种尖利的剧痛，就像刺刀扎进了他的心脏。

下到台阶低处时他踉跄了一下，左手抓住摇摇摆摆的栏杆，右手赶快解开军便服的领子。站了一会儿，不断大口地喘着气，但是在这一刹那，他仿佛沉浸在悲痛中，所以等到他离开栏杆，朝拴在篱笆门边的战马走去的时候，已经脚步沉重，有点儿摇摇晃晃了。

第十六章

娜塔莉亚自从那次跟达丽亚谈话以后，有几天的日子就像在噩梦中挣扎，但是却又无力醒过来。她要找一个体面的借口，去找普罗霍尔·济科夫的老婆，想从她那里探听一下，葛利高里在撤退的日子里，在维申斯克的生活情况，是不是在那里遇上了阿克西妮亚。她很想证实丈夫的罪过，而对于达丽亚的话却是将信将疑。

黄昏以后，娜塔莉亚随随便便地挥舞着一根树枝，来到济科夫家的院子前。普罗霍尔的老婆做完家里的活儿，正在大门口闲坐。

“你好啊，出征军人的心上人！没有看见我们家的小牛犊吗？”娜塔莉亚问。

“上帝保佑，亲爱的！没有，没看见。”

“这个荒唐鬼，该死的东西，怎么也不肯待在家里！叫我上哪儿去找它呀——真没有办法。”

“等等，歇一会儿吧，会找到的。你想嗑葵花子儿吗？”

娜塔莉亚走到她近前，坐了下来。说起娘儿们的家常话来。

“没有听到当兵人的什么消息吗？”娜塔莉亚很有兴趣地问。

“一点儿消息也没有。就像石沉大海一样，这个反对基督的人！你们那口子是不是捎回什么信儿来啦？”

“没有。葛利沙答应要写信回来，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没有信来。只听人们说，咱们的队伍好像已经开过梅德维季河口镇去啦，别的，什么也没有听到。”娜塔莉亚把话题转到不久前撤退到顿河对岸的事情上，开始小心翼翼地探询，她们两家当差的人在维申斯克是怎么生活的，村里还有什么人跟他们在一块儿。普罗霍尔那狡猾的老婆立刻就猜透了娜塔莉亚来看她的目的，所以回答得很镇静、冷淡。

她已经从丈夫的嘴里知道葛利高里的全部事情，虽然舌头有点儿痒

痒，但是不敢说，她记着普罗霍尔的嘱咐："记住：你要是把这些话不管对谁说一句，我就把你的脑袋放在劈柴墩子上，把你的臭舌头抻出来，剁掉。如果这事儿传到葛利高里耳朵里，他会不费吹灰之力，随便就把我干掉！可是我尽管对你已经烦得要死啦，而日子却还没有过够，明白了吗？好，不要多嘴，就像死人一样！"

"你的普罗霍尔在维申斯克没有见到过阿克西妮亚·阿司塔霍娃吗？"娜塔莉亚已经按捺不住，单刀直入地问。

"他怎么会见到她呀！难道他们在那儿还顾得上这个吗？说实在话，我什么也不知道，米伦诺芙娜，请你别问我这个吧。从我家那个白毛鬼嘴里别想听到什么正经话。他只会说——端来，拿去。"

娜塔莉亚就这样一无所获地走了，心情更加懊丧、激动。但是她再也不能这么不明不白地活下去了，这种心情促使她来到阿克西妮亚家。

她们是邻居，最近几年，经常碰面，默默地互相点头而过，有时候也交谈几句。她们见面互不问候，怒目相视的时期已经过去了；相互敌视的情绪已经有所缓和，所以娜塔莉亚到她家去的时候，心想阿克西妮亚是不会把她赶出来的，她不是来谈别的什么人的事，而是来谈葛利高里的事情。她的推测果然不错。

阿克西妮亚毫不掩饰自己的惊愕，把她请进内室，拉上窗帘，点上灯，问：

"有什么好消息吗？"

"我不会有什么好消息告诉你的……"

"那就快说坏的吧。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出什么事儿啦？"

在阿克西妮亚的问话中流露出的毫不掩饰的恐惧神情，使娜塔莉亚全明白了。一句话，阿克西妮亚的全部心事暴露无遗，显示出她为什么活着和她最担心的是什么。说实在的，听了这句话以后，再也没有必要去问阿克西妮亚跟葛利高里的关系了，可是娜塔莉亚却还不走；她沉默了一会儿，才回答说：

“没有，我男人还活着呢，而且很壮实，你别害怕。”

“我根本没害怕，你胡说些什么呀？该为他的健康担心的是你，我自己的事情已经够我操心的啦。”阿克西妮亚说得很流畅，但是却觉得一股热血涌上了她的脸，便急忙走到桌边，背朝着客人站在那里，挑了半天本来就着得很好的油灯。

“你听到你家司捷潘的什么消息了吗？”

“不久前托人带好来啦。”

“他的身体好啊？”

“大概不错吧。”阿克西妮亚耸了耸肩膀。

这方面她也装不出假来，掩饰不住自己的感情：她的答话中明显流露出来对丈夫命运的漠不关心，使娜塔莉亚不由自主地笑了。

“看得出，你对他的死活并不十分关心……好啦，这是你的事情。我来的目的是：村子里有谣言说，葛利高里好像又追你啦，说他回家来的时候，你们总要幽会。这是真的吗？”

“你可真会找人询问！”阿克西妮亚嘲笑说，“那我来问你，你说这是真的还是假的呢？”

“你怕说实话吗？”

“不，我不怕。”

“那就请你告诉我，叫我知道真实情况，免得再受折磨。为什么要白白折磨我呢？”

阿克西妮亚眯缝起眼睛，两道黑眉毛挑动了一下。

“反正我是不会可怜你的，”她厉声说，“咱们俩是命该如此：我痛苦，你就舒服，你痛苦，我就舒服……咱们不能把他分成两半呀？好啦，我老实地告诉你吧，叫你心里早有个谱儿。这一切都是真的，村里人说的没有错。我又把葛利高里抢过来啦，而且从今以后，我要拼命抓

住他，不让他再飞了。好啦，你全知道啦，你打算怎么办呢？你是来砸我家的玻璃，还是拿刀子来宰我呢？”

娜塔莉亚站起身，把柔软的树条挽成一个结，扔到炉子旁边，露出一种反常的坚定神情回答说：

“眼下我还不会干什么对你不利的事情。我要等葛利高里回来，和他谈一谈，然后再看咱们俩应该怎么办。我有两个孩子，我会为保护他们和自己采取行动的！”

阿克西妮亚笑了：

“这么说，暂时我可以太太平平地过日子了？”

娜塔莉亚没有理睬这些嘲弄话，走到阿克西妮亚跟前，拉了拉她的衣袖说：

“阿克西妮亚！你妨碍了我一辈子，但是现在我再也不会像从前那样央告你啦，记得吗？那时候，我太年轻，太傻，我以为——求求她，她会可怜我，大发慈悲，会让出葛利沙。现在我不会这样做啦！有一点，我很清楚，那就是：你并不爱他，你只不过是跟他勾搭惯了。难道你曾经像我这样爱过他吗？当然没有。你跟利斯特尼茨基鬼混，你这样水性杨花的女人，跟什么人不可以鬼混呢？真正有所爱的人——是不会这样鬼混的。”

阿克西妮亚脸色煞白，伸手推开娜塔莉亚，从躺柜上站起来。

“他都没有为这件事责怪过我，你倒来问罪啦？这跟你有什么相干，啊？好啦！我是坏女人，你是好女人，又怎么样呢？”

“就这样啦。你别生气。我立刻就走。谢谢你，把真情都告诉我。”

“不值得谢，不用谢，不用我说，你也会知道。你等等，我跟你一起儿出去关百叶窗。”阿克西妮亚在台阶上站住了，说，“我很高兴，咱们能和和气气地分手，没有争吵，我的好街坊，不过我最后要告诉你一句话：你如果有力量的话，你就把他夺回去，如果办不到，就请你不要责

怪我。我是不会甘心情愿地把他让出来的。我的年纪也不小啦，虽然你骂我是水性杨花的女人，不过我可不是你们家的达什卡，我从来没有像她那样风流过……你还有孩子，可是我，”阿克西妮亚的声音颤抖了一下，变得越来越模糊、低沉，“我在世界上唯有他一个亲人！第一个，也是最后的一个亲人。这你知道吗？咱们今后就别再谈他啦。如果他能活着回来，——愿圣母保佑他，——那就叫他自己选择吧……”

夜里，娜塔莉亚不能入睡，第二天早晨，跟伊莉妮奇娜一起儿到瓜地里去锄草。干着活儿，她觉得舒服些。这可以少想些事情，只是机械地往被太阳晒干、裂成碎块的沙土上刨着，有时候挺一下身子，休息一会儿，擦擦脸上的汗，喝口水。

被风吹散的白云在蓝天上飘荡、消失。太阳在蒸烤着滚烫的土地。雨云从东天边涌来。奔腾的乌云遮住了太阳，娜塔莉亚不用抬头看，脊背就能感觉到；霎时间，一阵凉意，灰色的云影立即遮上了冒着热气的褐色土地、茎叶蔓延的西瓜秧、向日葵挺拔的茎秆。云彩影子遮上了山坡上一片片的瓜地，遮上了被暑热蒸晒得枯萎、倒伏的青草，遮上了山楂树丛和耷拉着沾满鸟粪的叶子的荆棘。鹌鹑令人心烦的啼声更响了，云雀悦耳的歌声听得越来越清楚，甚至连吹得热乎乎的青草簌簌作响的风仿佛也不那么热了。过了一会儿太阳又斜着，耀眼地穿透了向西天飘去的黑云的白边，从黑云里钻出来，又把闪闪的金光泻向大地。在远方，顿河沿岸蓝色的山脊上，还有伴随着黑云的云影在驰骋，可是瓜地上已经是一片琥珀黄色的、炎热的中午时分，漂流的蜃气抖动着，在地平线上翻滚，空气中充满了呛人的泥土气味和它养育出来的青草气味。

中午，娜塔莉亚走到荒沟里的一口土井边，汲来一罐冰凉的井水。她和伊莉妮奇娜喝足了水，洗了手，就坐在大太阳地里吃起饭来。伊莉妮奇娜在一块铺开的围裙上仔细地把面包切开，从袋子里掏出两把勺子和一只杯子，从盖着的上衣下面拿出怕太阳晒热的装着酸牛奶的细颈瓦罐。

娜塔莉亚勉强地吃着饭，婆婆问：

“我早就看出来，你好像心事很重……是不是又跟葛利什卡吵嘴啦？”

娜塔莉亚被风吹得干裂的嘴唇可怜地哆嗦起来。

“妈妈，他又和阿克西妮亚勾搭上啦。”

“你这是……从哪儿知道的？”

“我昨天到阿克西妮亚家去啦。”

“这个贱种，她就承认了吗？”

“是的。”

伊莉妮奇娜若有所思地沉默了一会儿。布满皱纹的脸上和嘴唇角上出现了严厉的皱纹。

“该死的东西，也许她在瞎吹牛吧？”

“不，妈妈，是真的，这用不着……”

“你不好好地看住他……”老太婆小心翼翼地说，“对这种男人一点儿都不能马虎。”

“难道这能看得住吗？我是相信他的良心的……难道我真能把他拴在我的裙带上吗？”娜塔莉亚苦笑着，接着又声音低得刚刚能听见地补充说，“他又不是米沙特卡，我可以把他拦住。头发已经斑白啦，仍然旧情不忘……”

伊莉妮奇娜洗擦了勺子，涮洗了杯子，把餐具都收到袋子里，直到这时候才问：

“倒霉的事儿就这点儿吗？”

“妈妈，您这是怎么啦……这点儿就已经足够使你觉得没什么活头啦！”

“那你打算怎么办？”

“我还有什么好打算的呢？带上孩子回到娘家去吧。我再也不能跟他

一起儿过下去啦。让他把她领到家里来，跟她一起儿过吧……我受的苦已经够可以的啦。”

“年轻的时候我也这样想过，”伊莉妮奇娜叹了口气说，“我的男人也不是什么好东西。我跟他受的那些苦，说也说不完。不过离开自己的结发丈夫也不是件容易事儿，而且也没有用处。好好想想——你自个儿就会明白。叫孩子们离开父亲，这怎么行呢？不行，你这些话很不在理。不要去想它啦，不许你去胡思乱想！”

“不，妈妈，我不能再跟他过下去啦，您别再多费口舌啦。”

“我怎么能不费口舌呢？”伊莉妮奇娜生气地说，“难道你不是我的亲人吗，啊？难道我不疼爱你们这些该死的东西吗？你怎么能对我这个做母亲的老太婆这样说话呢？告诉你：丢掉这些念头——就是这样。亏你想得出：‘离开这个家！’你上哪儿去？你娘家谁还要你呀？父亲去世啦，房子烧掉啦，母亲勉勉强强地过着寄人篱下的日子，你也想钻到那儿去，还要把我的孙子孙女也带去？不，亲爱的，这办不到！等葛利什卡回来，那时候咱们再看看该怎么对付他，现在你别对我说这种话，我不许你说，我也不要听！”

娜塔莉亚心里积压了很久的全部苦恼，突然爆发了，她恸哭起来。呻吟着扯下头上的头巾，脸趴到干结的硬土地上，胸膛紧贴在地上，大哭不止，但是没有眼泪。

伊莉妮奇娜——这位聪明而又勇敢的老太婆——动也没有动一下。她仔细地把装着剩下的酸奶的罐子仍旧裹到上衣里，放到阴凉的地方，然后倒了一杯水，走过来，坐到娜塔莉亚身旁。她知道，这种痛苦用什么话劝解也没有用，她知道，大哭一场，要比直瞪着眼和紧闭着嘴要好得多。伊莉妮奇娜等娜塔莉亚哭够了，然后把干活磨得粗糙的手放在儿媳妇的头上，瞅着她那一头光亮的黑发，厉声说：

“好啦！够啦，你也不能把眼泪全哭光呀，留着点儿下回哭吧。哪，喝点儿水吧。”

娜塔莉亚心情平静了。只是肩膀还偶尔抖动一下，身子还一阵阵轻

微地颤抖。她突然跳起来，推开正递水给她的伊莉妮奇娜，脸转向东方，像祷告一样把两只泪湿的手巴掌合在一起，哭泣着，快口地喊道：

“主啊，他把我折磨死啦！我再也不能这样过下去啦！主啊，请你惩罚他这个该死的东西吧！把他打死在战场上吧！不要让他再活下去啦，别让他再折磨我啦！……”

一团团乌云从东方涌上来。雷声隆隆。刺眼的白亮闪电曲曲折折地穿透圆形的云端，滑过天空。风吹得窸窣作响的青草向西倒去，从大道上吹来刺鼻的尘埃，被沉重的、长满子粒的花盘压歪的向日葵几乎弯到地上。

风吹弄着娜塔莉亚结成绺的头发，吹干了她满脸的泪痕，吹得平日里穿的、肥大的灰裙子在腿边乱缠。

伊莉妮奇娜面带迷信的恐怖神情瞅了瞅儿媳妇。在这黑云遮去半边天，大雨将至的田野上，儿媳妇一下子变得那么陌生、可怕。

大雨说话就到。暴风雨前的寂静非常短暂。一只苍鹰惊慌地叫着，斜飞下来，金花鼠在穴边叫了最后的一声，狂风卷起细沙，打在伊莉妮奇娜的脸上，咆哮着掠过草原。老太婆艰难地站起来。脸像死人一样煞白，她透过袭来的暴风雨的轰鸣声，嘶哑地叫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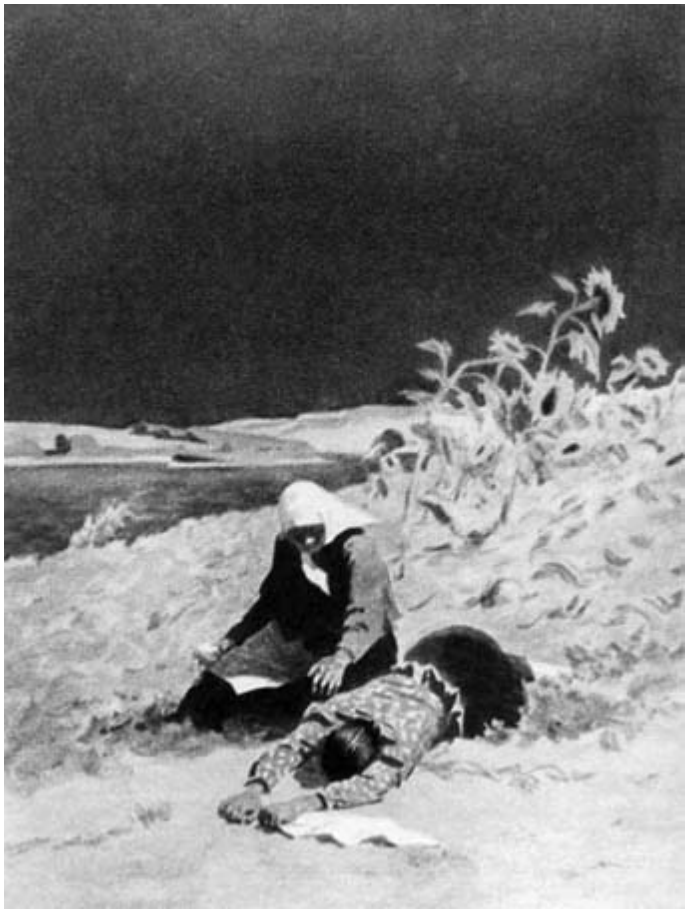

“你清醒清醒吧！上帝保佑！你这是在诅咒谁死哪？！”

“主啊，惩治他吧！主啊，惩罚他吧！”娜塔莉亚呼喊着，疯狂的眼睛凝视着旋风卷起的滚滚乌云，电光闪闪，照得云堆庄严、阴森，令人生畏。

一声霹雷，震撼了草原。伊莉妮奇娜慌恐万分，急忙画了一个十字，颤颤巍巍地走到娜塔莉亚跟前，抓住她的肩膀。

“跪下！听见吗，娜塔什卡？！”

娜塔莉亚恍惚地看了婆婆一眼，顺从地跪了下去。

“请求上帝饶恕你！”伊莉妮奇娜气势汹汹地命令说，“请求上帝，不要接受你的祈祷。你这是在诅咒谁死呀？诅咒自己孩子的亲爹，啊！噢

噫，真是大罪过……快画十字吧！快磕头。快说：‘主啊，饶恕我这个罪大恶极的人吧。’”

娜塔莉亚画了个十字，惨白的嘴唇嘟囔了些什么，然后咬紧牙关，笨拙地侧身倒下去。

暴风雨洗过的草原青翠欲滴。一道鲜艳的彩虹，从远处的水塘，一直横架到顿河边上。雷声还在西天轰鸣。浑浊的山水汹涌咆哮，泻进荒沟。一条条翻滚着泡沫的溪流顺着山坡，顺着瓜地，向低处的顿河流去。溪流夹带着急雨打落的树叶、田地里的草根和折断的黑麦穗，瓜地里淤积了一片片油光闪亮的细沙，埋没了西瓜和甜瓜的蔓茎；欢腾的水流沿着夏天的小路，冲刷着深深的车辙，奔流而去。远处的沟汊里，一堆被闪电击中起火的干草已经燃烧殆尽。一股紫色的烟柱扶摇直上，几乎触到横空的彩虹弯拱的顶点。

伊莉妮奇娜和娜塔莉亚往山坡下的村子走去，把裙子提得高高的，光脚板小心翼翼地踏着泥泞溜滑的道路。伊莉妮奇娜一边走，一边说着：

“你们年轻人的火气可都太大啦，真的！一点儿鸡毛蒜皮的小事儿——就大发脾气。叫你过过我年轻时候过的那种日子就好啦，看你怎么办？葛利什卡还从来没有动过你一手指头，可是就这样你还不满意，你还要干什么？又是想扔下他走掉，又是晕倒，你说说，什么事儿你没有干过，你把上帝都扯到你们那些丑事里去……唉，我的小心肝，你说说，这样好吗？而我那个瘸宝贝儿，从年轻的时候起就经常无缘无故地把我打得死去活来！但是我没有干过一点儿对不起他的事情。他自个儿在外面胡闹，闯了祸，却拿我出气。有时候，天亮他才滚回家，我就大哭一场责备他，可是他哪，拳打脚踢……打得我浑身青一块，紫一块，一个月都变不过来，可是怎么样呢？我也活过来啦，孩子也养大啦，而且从来也没有想从家里逃出去。我并不袒护葛利什卡，不过我要说的是跟这样的男人还是可以过下去的。如果不是那条毒蛇——他准是村子里头一名好哥萨克。是她把他迷上啦，没错儿。”

娜塔莉亚想着自己的心事，默默地走了半天，然后说：

“妈妈，我不想再多谈这件事啦。等葛利高里回来，再看该怎么办吧……也许，我自个儿走，也许，他把我赶走，不过现在我决不离开你们家就是啦。”

“早就该这么说啦！”伊莉妮奇娜高兴地说，“上帝保佑，一切都会称心如意的。他没有赶你走的道理，你也不必这么想！他是既爱你，又爱孩子，他怎么会干出这样的事儿呢？绝对不会！他不会扔掉你去要阿克西妮亚的，绝对不会这样做的！好啦，都是自己人，什么事情不会发生呢？只要他能活着回来……”

“我是不愿意他死的……刚才我说的全是气话……请您别为这件事儿责骂我……我爱他还爱不够呢，不过这样过下去也太难啦！……”

“我的乖孩子，亲人哪！难道我不明白吗？不过千万不能莽撞行事。咱们不要再谈这件事儿啦，这是正经话！看在基督面上，你现在什么也不要对老头子说。这与他无关。”

“我想跟您说一件事儿……我是不是还能跟葛利高里过下去，现在还说不定，但是我再也不愿意给他生孩子啦。这两个孩子我还不知道该怎么办呢……可是现在我又怀孕啦，妈妈……”

“很久了吗？”

“两个多月啦。”

“那又有什么办法呢？愿意也好，不愿意也好，总要生下来呀。”

“我不愿意生啦，”娜塔莉亚断然地说，“今天我就去找卡皮托诺芙娜大娘。她会给我打掉的……她给别的娘儿们打过。”

“这是要把胎儿弄死吗？你这个没良心的，你竟敢这么胡说？”伊莉妮奇娜激动地站在路当中，拍了一下手，她还想说些什么，但是身后传来滚滚的车轮声、马蹄践踏烂泥的咕唧声和什么人吆喝马的声音。

伊莉妮奇娜和娜塔莉亚走到路边，一面走，一面放下掖起的裙子。别斯赫列布诺夫·菲利普·阿格耶维奇老头子从地里回来了，他把车赶到她

们跟前，勒住飞跑的骒马。

“上车吧，婆娘们，我把你们带回去，别再和烂泥啦。”

“谢谢啦，阿格维奇[1]，不然，我们滑滑跌跌的，真够呛。”伊莉妮奇娜很高兴地说着，头一个坐到宽敞的大车上。

吃过午饭，伊莉妮奇娜想跟娜塔莉亚好好谈谈，说服她，没有堕胎的必要，老太婆一面洗着盆碗，一面思索着一些她认为特别有说服力的理由，甚至想把娜塔莉亚的决定告诉老头子，请他帮忙劝说劝说气得发疯的儿媳妇，别去干这种蠢事儿，但是在她忙家务的时候，娜塔莉亚已经悄悄收拾了一下，走了。

“娜塔莉亚在哪儿？”伊莉妮奇娜问杜妮亚什卡。

“她收拾了一个小包袱拿着走啦。”

“上哪儿去啦？她说什么了吗？什么样的小包袱？”

“我怎么知道啊，妈妈？她拿了一条干净裙子和另外一些什么东西，包到条头巾里就走啦，什么话也没说。”

“我的可怜的心肝呀！”伊莉妮奇娜束手无策地哭了起来，坐到长凳上，杜妮亚什卡大吃一惊。

“您怎么啦，妈妈？上帝保佑，您哭什么呀？”

“一边去，死丫头！没有你的事儿！她说什么啦没有？她收拾东西的时候，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呀？”

杜妮亚什卡气急败坏地回答说：

“真跟您没有办法！我怎么知道，该不该把这件事告诉您？她该不是一去就不回来了吧？大概是回娘家看看！您哭的是哪一桩，我简直不明白！”

伊莉妮奇娜怀着极端不安的心情等待着娜塔莉亚回来。她决定先不告诉老头子，怕挨他责骂。

太阳已经落山，畜群从草原上回来了。短暂的夏天的黄昏笼罩了村庄。村子里点起了稀疏的灯火，可是娜塔莉亚一直没有回来。麦列霍夫家里的人都坐上来吃晚饭了。心绪不安的伊莉妮奇娜脸色苍白，她把素油炒的面条端到桌子上。老头子拿起勺子，把硬面包皮搂到勺子里，送到胡子拉碴的嘴里，漫不经心地看了看坐在桌子旁的人，问：

“娜塔莉亚上哪儿去啦？为什么你们不叫她来吃饭？”

“她不在家。”伊莉妮奇娜小声回答说。

“她上哪儿去啦？”

“准是回娘家去，住下啦。”

“她去待得太久啦。也该懂得点儿规矩……”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不满意地嘟囔说。

他和往常一样吃得很卖力气，拼命地吃；偶尔把勺子扣在桌子上，亲热地斜眼看看坐在旁边的米沙特卡，粗声粗气地说：“我的宝贝儿，扭过一点儿脸来，我给你擦擦嘴。你们的娘——是个荒唐娘儿们，根本就不管你们……”于是用粗糙的大黑手巴掌擦了擦孙子的粉红色的细嫩的小嘴唇儿。

大家默不作声地吃过晚饭，离开了桌子。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命令说：

“把灯吹灭。煤油不多啦，用不着白白浪费煤油。”

“要关上门吗？”伊莉妮奇娜问。

“关上吧。”

“那么娜塔莉亚呢？”

“她回来会敲门的。也许，她会浪荡到天亮。她也学摩登啦……你就总是什么都由着她吧，老妖精！瞧，亏她想得出，夜里还去串门子……我明天早上就叫她尝点儿厉害。学起达什卡的样子啦……”

伊莉妮奇娜和衣上床躺下。躺了有半个钟头，默默地来回翻着身子，长吁短叹，她刚想起身到卡皮托诺芙娜家去，就听见窗外有什么人颤颤巍巍的脚步声。老太婆以她这样的年纪罕见的速度爬起来，匆匆跑到门廊里，把门开开。

娜塔莉亚脸色像死人一样惨白，正抓着栏杆一步一步地、艰难地爬上台阶。皎洁的满月照耀着她那瘦削的脸、深陷的眼窝和痛苦地弯着的双眉。她像只受了重伤的野兽，摇摇晃晃地走着，在她的脚踏过的地方，留下黑色的血印。

伊莉妮奇娜默默地抱住她，把她搀进门廊。娜塔莉亚背靠在门上，喑哑地低声说：

“咱们家的人都睡了吗？妈妈，快把我身后的血迹擦掉……您看见了吗——我留下的……”

“你这是造了什么孽啦？！”伊莉妮奇娜抑制着哭声，悄悄地喊。

娜塔莉亚想笑笑，但是没有笑出来，一副可怜的怪相使她的脸变得非常难看。

“您别吵，妈妈……不然，会把家人都惊醒……我已经把胎儿堕掉啦。现在我的心里好过啦……不过就是血流得太多……就像被宰了似的从我身上涌出来……把手伸给我……头晕得厉害。”

伊莉妮奇娜闩上门，好像是到了别人家一样，颤抖的手在黑暗中摸索了半天，怎样也摸不到门把手。她踮着脚，把娜塔莉亚扶进那间宽大的内室，叫醒杜妮亚什卡，差她去喊达丽亚，又点上灯。

通厨房的门敞着，从那里传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均匀而有力的鼾声；小孙女波柳什卡睡梦中有滋味地咂着嘴唇，在嘟囔什么。孩子睡得真香，无忧无虑的甜蜜的梦！

在伊莉妮奇娜拍着枕头、铺被褥的时候，娜塔莉亚坐到长凳上，软弱无力地把头枕在桌子边上。杜妮亚什卡想走进内室来，但是伊莉妮奇娜严厉地说：

“你去吧，不要脸的东西，不要到这儿来！这儿没有你的事情。”

达丽亚皱起眉头，拿着块湿抹布走到门廊里。娜塔莉亚吃力地抬起头来说：

“把床上的干净铺盖撤下来……给我铺上块粗麻布……反正是要弄脏的……”

“住口！”伊莉妮奇娜命令说，“快脱衣服，躺下。你觉得不好受吗？要不要喝点水？”

“我太虚弱啦……给我拿件干净衬衣来，拿点儿水来。”

娜塔莉亚费劲地站起来，摇摇晃晃地走到床前。这时候，伊莉妮奇娜才看到，娜塔莉亚的浸透了血的裙子沉重地耷拉着，粘在大腿上。她恐怖地看着娜塔莉亚像被大雨浇过似的弯下腰去，拧了拧裙子，然后动手脱起衣服来。

“你流血过多，太衰弱啦！”伊莉妮奇娜抽泣着说。

娜塔莉亚闭上眼睛，脱着衣服，呼吸急剧、短促。伊莉妮奇娜朝她看了看，毅然走到厨房里。她费了很大劲才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摇晃醒，对他说：

“娜塔莉亚病啦……很重，可不要一下子死啦……你赶快套车，到镇上去请大夫吧。”

“你可真能胡说八道！她怎么啦？病啦？夜里少出去浪荡两回就好啦……”

老太婆简单把事情的原委告诉了他。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发疯似的跳起来，一面走，一面扣着裤子，朝内室走去。

“唉，这害人精！唉，这个混账媳妇！你这是搞的啥名堂啊？！她准是被迫这样干的！……我现在就去教训教训她！……”

“你糊涂啦，该死的东西！……你往哪儿瞎钻啊？……别上那儿去，

她不要见你！……你会把孩子吵醒的！快到院子里套车去吧！……”伊莉妮奇娜想拦住老头子，但是老头子不听她的，朝内室门口走去，砰的一脚把门踢开。

“看你干的好事儿，妖精女儿！”他站在门口喊叫。

“不行！爸爸，不要进来！看在基督面上，不要进来！”娜塔莉亚把脱下的衬衣捂在胸前，尖声叫道。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嘴里骂着，开始找棉袄、制帽和马套。他磨蹭了那么久，杜妮亚什卡忍不住了，冲到厨房里，含泪对父亲喊道：

“快点儿去吧！你干什么像屎壳郎在粪堆里一样，钻个没有完呀？！娜塔什卡都要死啦，你却磨蹭个没有完！还算个爸爸呢！你要是不愿意去——就趁早说！我自己去套车，我去！”

“呸，你糊涂啦！怎么，你胡说些什么呀？还不到你发号施令的时候哩，臭丫头！你也敢对老子叫喊起来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拿羊皮袄朝女儿一挥，小声咒骂着，走到院子里。

他走了以后，家里人都觉得松了口气。达丽亚大声地挪动着椅子和板凳，擦起地板来；老头子走了以后，伊莉妮奇娜准许杜妮亚什卡进内室来，坐在娜塔莉亚的床头，给她垫垫枕头，伺候她喝水；伊莉妮奇娜偶尔去看看睡在厢房里的两个孩子，回到内室来，用手巴掌托着脸颊，伤心地摇着脑袋，久久地看着娜塔莉亚。

娜塔莉亚默默地躺着，乱蓬蓬的头发都被汗湿透了，脑袋不停地在枕头上转来转去。她的血流得太多了。每隔半个钟头，伊莉妮奇娜就小心地把她的身子抬起一点儿，抽出被血湿透的垫子，铺上一块新的。

娜塔莉亚变得越来越虚弱。半夜里，她睁开眼睛，问：

“天快亮了吗？”

“好像还早哪。”老太婆安慰她说，心里却在想：“大概活不了啦！她怕昏迷过去看不到孩子……”

仿佛是为了要证实她的猜想，娜塔莉亚低声央告说：

“妈妈，请您把米沙特卡和波柳什卡叫醒……”

“你怎么啦，亲爱的！为什么要在半夜里把他们叫醒呀？他们看到你这样子会害怕的，会大哭大号的……干吗要叫醒他们呢？”

“我想看看他们……我觉得不大好。”

“上帝保佑，你胡说些什么呀？你爸爸马上就要把大夫请来啦，大夫会把你治好。你最好能睡一会儿，亲爱的，啊？”

“我怎么睡得着呀！”娜塔莉亚有点儿懊丧地回答说。这以后她好久没有出声，呼吸也均匀多了。

伊莉妮奇娜悄悄地走到台阶上，哭了个够。东方刚刚开始发白，她的脸哭得又红又肿，回到内室。娜塔莉亚听见门响，睁开眼睛，又问：

“天快亮了吗？”

“快亮啦。”

“给我脚上盖一件皮袄……”

杜妮亚什卡给她的脚上盖了一件羊皮袄，把棉被的两边掖了掖。娜塔莉亚眼睛里露出感激的神情，后来把伊莉妮奇娜叫过来，说：

“妈妈，请您坐到我身边来，杜妮亚什卡，还有你，达丽亚，先出去一会儿，我想单独跟妈妈说几句话……她们出去了吗？”娜塔莉亚闭着眼睛问。

“出去啦。”

“爸爸还没有回来吗？”

“快回来啦。你觉得不大好，是吗？”

“不是，反正一样……我是想说……妈妈，我很快就要死啦……我的

心里觉得是这样。我流的血太多啦——简直是吓人！您告诉达什卡，叫她生上炉子以后，多烧点儿水……您亲自给我洗洗身上，我不愿意让别人……”

“娜塔莉亚！你住口吧，我的乖孩子！你干吗要说死啊？上帝是慈悲的，你会好起来的。”

娜塔莉亚用软弱无力的手势请求婆婆不要再讲下去，自己说：

“请您不要打断我的话……我说话已经很困难，可是我想说……我的头又晕起来……我跟您说过准备水了吗？看来，我的身体还很壮实……卡皮托诺芙娜很早就动手给我做啦，吃饭的时候，我一到那儿她就动手……她自己，可怜的老太太，都害怕啦……噢噫，我流的血太多啦……但愿能活到早晨……多烧一点儿热水……我想死后浑身干干净净……请您给我穿上那条绿裙子，就是绣着花边的那条……葛利沙喜欢我穿这条裙子……再穿上那件粗花呢上衣……就放在箱子右角上，条围巾下面……我死的时候，叫他们把孩子送到我娘家去……您最好派人去请我母亲来，叫她立刻就来……我该跟她告别啦……请把我身下铺的垫子换换。全都湿啦……”

伊莉妮奇娜扶着娜塔莉亚的脊背，抽出垫子，又费劲儿地铺上一条新垫子。这时娜塔莉亚又嘟哝了一声：

“帮我……侧过身子去！”说完立刻昏迷过去了。

蔚蓝色的黎明透进了窗子。杜妮亚什卡洗干净了桶，到院子里去挤牛奶。伊莉妮奇娜打开窗户——凉爽的、夏天早晨的清风，吹进了充满浓重的新鲜血腥味和煤油灯烟气的内室。清风把樱桃树叶子上的露水珠吹洒到窗台上；传来清晨的鸟啼声、牛叫声和牧人噼噼啪啪、断断续续的鞭子声。

娜塔莉亚恢复了知觉，睁开了眼睛，用舌头舔了舔干裂的没有血色的黄嘴唇，要求喝水。她已经不再问起孩子和母亲，看来，她正处在弥留之际……

伊莉妮奇娜关上窗户，走到床前。一夜的工夫，娜塔莉亚完全变了

样子！一昼夜前，她还像棵繁花似锦的小苹果树，——美丽、健壮，可是现在她的两颊，看起来比顿河沿岸山上的石灰石还白，鼻子尖削，嘴唇失去了不久前的红艳，变得薄薄的，仿佛都要遮不住牙床了。只有眼睛还像从前的娜塔莉亚那样明亮，但是神情却已经完全不同了。当娜塔莉亚偶尔由于某种说不出的需要，抬起发青的眼皮，巡视一下内室，在伊莉妮奇娜身上停留的那一瞬间，她的目光中闪过一种刚刚显出的、陌生的、令人惊恐的神情……

太阳出来的时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镇上回来了。睡眼惺忪、被连夜不眠和没完没了地医治伤寒病人及伤员累得疲惫不堪的医生，伸着懒腰，从车上下来，从座上拿起一个小包，朝屋子里走去。他在台阶上脱掉帆布雨衣，——弯着腰，胳膊伸到栏杆外面，把两只毛烘烘的手洗了半天，愁眉苦脸地打量着拿着水罐给往手上倒水的杜妮亚什卡，甚至还朝她挤了两下眼儿。然后走进内室，把所有的人都从屋子里请出去，在娜塔莉亚身旁待了约十分钟。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和伊莉妮奇娜坐在厨房里。

“喂，怎么样？”当他们从内室出来，老头子就小声地问。

“很不好……”

“是她自愿这么干的？”

“自己想出来的馊主意……”伊莉妮奇娜避免正面回答问题。

“拿热水来，快点儿！”医生从门内探出乱蓬蓬的脑袋，命令道。

等待烧水的时候，医生走到厨房里来，对老头子无言的询问，绝望地挥了挥手。

“活不到吃午饭。失血太多。毫无办法！还没有通知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吗？”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没有回答，一瘸一拐地匆匆向门廊走去。达丽亚看见老头子走到板棚里的收割机后头，脑袋趴到去年的干牲口粪堆

上，哽噎着大哭起来……

医生又待了半个钟头，坐在台阶上，在朝晖中打起盹儿来，然后，等到火壶烧开了，重又走进内室，给娜塔莉亚注射了一针樟脑剂，就走了出来并且要了牛奶。他艰难地控制着自己不打呵欠，喝了两杯牛奶，然后说：

“请你们立刻送我走吧。镇上有很多病人和伤员在等着我呢，再说，我留在这里已经毫无用处。我已经无能为力。非常愿为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效劳，但是说老实话：我已经束手无策。我们当医生的，能干的事情是微乎其微的——我们只能治疗病人，还没有学会使死人起死回生。府上的儿媳妇已经弄成了这个样子，她再也活不了了……把她的子宫全给弄坏啦。看得出，老太婆是用铁钩子干的活。我们的愚昧无知，简直到了极点！”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往车上放了些干草，对达丽亚说：

“你送大夫回去吧。别忘记，下到顿河边儿的时候饮饮骒马。”

他给医生钱，但是医生坚决不收，责怪老头子说：

“你真不害羞，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亏你说得出。都是自己人，你还要给什么钱。不，不，不许你拿着钱走近我！有什么可感谢的？不值得一谈！如果我把您的儿媳妇治好了——那就是另外一回事啦。”

早晨六点钟左右，娜塔莉亚觉得自己大有好转。她要求给她洗洗脸，还对着杜妮亚什卡擎着的镜子梳了梳头，眼睛里闪着一种从未见过的神情打量着家人，吃力地笑着说。

“好啦，现在我好起来啦！可真把我吓坏了……我以为——非死不可啦……为什么孩子们今天睡得这样久呀？杜妮亚什卡，你去看看他们醒了没有？”

卢吉妮奇娜带着格丽普卡来了。老太婆一看见女儿的样子就哭了起来，但是娜塔莉亚却激动得不停地说：

“妈妈，您哭什么呀？我的病还没有那么厉害……您又不是给我送葬来啦？行啦，您到底是哭什么呀？”

格丽普卡偷偷推了母亲一下，卢吉妮奇娜明白过来，急忙擦掉眼泪，宽慰地说：

“你说什么呀，我的好姑娘，我是老糊涂啦，流起眼泪来了。一看见你，我的心就碎了……你的模样变得太厉害啦……”

娜塔莉亚一听到米沙特卡的说话声和波柳什卡的笑声，脸颊上立即就泛起了一阵淡淡的红晕。

“叫他们到这儿来！快叫他们来！……”她央告说，“叫他们等会儿再穿衣裳吧！……”

波柳什卡第一个走进来，在门口站住，用小拳头擦着惺忪的眼睛。

“妈妈病啦……”娜塔莉亚笑着说，“到我这儿来，我的可怜的孩子！”

波柳什卡惊异地打量着那些一本正经地坐在长凳上的大人们，——走到母亲跟前，伤心地问：

“为什么你不叫醒我呀？他们为什么都聚到这儿来啦？”

“他们都是来看我的……我为什么要把你叫醒呀？”

“我可以给你端水，陪着你……”

“好啦，你去洗洗脸，梳梳头，祷告过上帝以后再到这儿来，陪我坐一会儿。”

“你能起来吃早饭吗？”

“我不知道。大概是起不来啦。”

“好，那我给你端到这儿来，好吗，妈妈？”

“真像爸爸，只有心地不像他，比他善良……”娜塔莉亚往后仰了仰脑袋，怕冷似的拉着腿上的被子，淡淡一笑说。

过了一个钟头，娜塔莉亚的病情恶化。她动了动手指，把孩子们叫到跟前，拥抱了他们，给他们画了十字，亲了亲他们，就请求母亲把孩子们带回家去。卢吉妮奇娜把孩子交给格丽普卡带走，自己仍然守在女儿身边。

娜塔莉亚闭上眼睛，仿佛是在昏迷中说：

“那我就再也看不到他啦……”接着，像是想起了什么事情似的，猛地从床上爬起来，“把米沙特卡叫回来！”

满面泪痕的格丽普卡把小男孩推进内室，她自己待在厨房里，小声啜泣。

忧郁的、眼里透出麦列霍夫家族冷酷眼神的米沙特卡胆怯地走到床前。母亲脸上发生的剧烈变化几乎把她变成陌生人了。娜塔莉亚把儿子拉到自己跟前来，感到米沙特卡的小小的心脏，就像是只被捉住的麻雀似的，跳得非常快。

“把头低下来，孩子！再低点儿！”娜塔莉亚央告说。

她对着米沙特卡的耳朵悄悄地说了些什么，然后把他推开，直瞪瞪地看了他一眼，紧闭上直哆嗦的嘴唇，强颜做出可怜、痛苦的微笑，问：

“你不会忘记吧？会说吗？”

“忘不了……”米沙特卡抓住妈妈的食指，攥在滚热的小拳头里，攥了一会儿，松了手。不知道为什么他踮起脚尖，伸着两手保持平衡，从母亲的床边走开……

娜塔莉亚把他目送到门口，便默默地翻身朝墙躺着。

中午，她死了。

[1] 阿格维奇是阿格耶维奇的简称。

第十七章

在从前线回故乡的路上的两昼夜，葛利高里想了很多，也回忆了很多往事……为了不致在路上孤零零的一个人痛苦地思念着娜塔莉亚在草原上奔驰，他带上普罗霍尔·济科夫。一离开连队驻扎的地方，葛利高里就大谈起战争来，回忆起在第十二团服役时转战奥地利前线，向罗马尼亚进军，跟德国人打仗的往事。他滔滔不绝地说着，回想着同团服役的人发生的一切可笑的逸事，笑声不止……

头脑简单的普罗霍尔起初对葛利高里这种反常的唠叨感到十分惊奇，困惑莫解地斜眼看着他，后来还是猜到了，原来是葛利高里想用对往事的回忆使自己摆脱痛苦的思念，——于是普罗霍尔也积极地谈起来，甚至有点儿过分了。普罗霍尔详细地讲述着他在切尔尼戈夫斯克住院的经过，无意中看了葛利高里一眼，只见他那黝黑的脸颊上泪流纵横……出于礼貌，普罗霍尔使自己的马落后了几沙绳，在后面跟着走了半个钟头，然后又追了上来，试着谈些别的什么不相干的琐事，但是葛利高里再也没有插嘴。就这样他们直到中午，才默默地并马，马镫靠着马镫，奔驰赶路。

葛利高里拼命地赶路。虽然天气炎热，他还是催马小跑一阵，飞跑一阵，只是偶尔才让马缓步走一会儿。直到了正午时分，直射下来的阳光烤得受不了的时候，葛利高里才在一道荒沟里停了下来，卸掉马鞍，放马去吃草，自己则跑到荫凉里，往地上一趴——一直趴到炎热消散的时候。有一次，他们给马喂了燕麦，但是葛利高里却不遵守规定的喂马吃草料时间。以至他们那两匹惯于飞驰的战马，刚奔驰了一昼夜，就已经累得瘦弱不堪了，跑起来已经不再像起初那样不知疲倦的奔驰了。“这样很快就会把马累死。谁这样骑马呀？他当然不在乎，鬼东西，自个儿的马累坏了，随便什么时候都可以再弄到一匹新马骑，可是我打哪儿去弄呢？这样拼死拼活地赶，恶鬼，到鞑靼村有这么远的道儿，我们非得步行或者坐老百姓的牛车不可！”普罗霍尔怒气冲冲地想着。

第二天早晨，在费多谢耶夫斯克镇的一个村庄附近，普罗霍尔忍耐不住，对葛利高里说：

“什么人都看得出，你从来也没有当过家……你说说，谁像这样马不停蹄地日夜飞跑呀？你看，把马累成什么样子啦。我们还是趁天没黑好好喂喂它们吧。”

“跟上，别落后。”葛利高里心不在焉地回答说。

“我可追不上你，我的马已经累坏啦。咱们是不是可以休息休息啦？”

葛利高里默不作声。他们又跑了半个钟头，一句话也没有说，后来普罗霍尔断然声明说：

“咱们叫马稍微喘喘气也好啊！我再也不这样跑啦！你听见了没有？”

“快赶，快赶！”

“快赶！赶到什么时候才算完呀？等把马赶到四蹄朝天才算完吗？”

“别说啦！”

“你做做好事吧，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我不想剥自个儿马的皮，可是眼看非剥不可……”

“好啦，那就歇歇吧，见你的鬼！看看哪儿的草好一点儿。”

这份电报，由于要到处寻找葛利高里，在霍皮奥尔河地区各镇辗转了好久，所以很迟才收到……等葛利高里赶到家，已经是娜塔莉亚埋葬后的第三天了。他在板门边下了马，往屋里走着，拥抱了抽抽搭搭哭着跑来迎接他的杜妮亚什卡，愁眉不展地请求说：

“把马好好遛遛……别哭号！”然后转脸朝普罗霍尔说，“回家去吧。用到你的时候——再去叫你。”

伊莉妮奇娜拉着米沙特卡和波柳什卡的手，到台阶上来迎接儿子。

葛利高里伸手抱过孩子来，声音颤抖地说：

“别哭！别流眼泪！好孩子！变成没有妈的孩子啦？好啦……好啦……妈妈把咱们扔下不管啦……”

而自己却也费了很大的劲儿才压制住哭泣，走进屋，去向父亲问好。

“我们没有能把她照顾好……”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说完，立刻就一瘸一拐地走到门廊里去了。

伊莉妮奇娜把葛利高里领到内室，把娜塔莉亚的事情讲了半天。老太婆本来不想把事情全都说出来，但是葛利高里问：

“为什么她不想生孩子啦，你知道吗？”

“知道。”

“那为什么？”

“她在这以前，曾经去看过你的……你那个……阿克西妮亚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她啦……”

“啊哈……是这样吗？”葛利高里的脸马上涨得通红，低下头去。

他从内室里走出来，形容憔悴，面色苍白；无声地翕动着发青的、颤抖的嘴唇，坐到桌边，把两个孩子抱在膝盖上，抚爱了半天，然后从军用背包里掏出一块沾满尘土、变成灰色的砂糖，放在手巴掌上，用刀子切碎，抱歉地笑着说：

“这就是带给你们的全部礼物……看你们的爸爸有多好呀……好啦，到院子里去，叫爷爷进来。”

“你要到坟上去吗？”伊莉妮奇娜问。

“以后再去吧……死人是不会怪罪的……米沙特卡和波柳什卡怎么样？没有闹吗？”

“头一天哭得厉害，尤其是波柳什卡……现在——他俩好像已经商量好了似的，当着我们的面也不提母亲的事啦，不过夜里我听见——米沙

特卡在小声哭泣……脑袋钻在枕头底下，好不叫别人听见他的哭声……我走过去，问他：‘你怎么啦，亲爱的？去跟我睡好吗？’可是他却说：‘没有事儿，奶奶，一定是我在做梦……’你跟他们说说话，跟他们亲热亲热吧……昨天早晨，我听见两个在门廊里说话。波柳什卡说：‘她会回来的。她还年轻，年轻人根本就不会死。’他们还是些糊涂孩子，可是却跟大人一样，难过得很呢……你大概饿了吧？我立刻去给你弄点儿东西吃，你怎么不早说呀？”

葛利高里走进内室。仿佛是头一次来到这间屋子似的，仔细打量着四面的墙壁，目光停在铺得整整齐齐、放着鼓鼓囊囊的枕头的床上。娜塔莉亚就是死在这张床上，她在这张床上说完了最后一句话……葛利高里想像着娜塔莉亚怎样跟孩子们告别，怎样亲吻他们，也许还给他们画过十字，于是他又像读到娜塔莉亚去世的电报时那样，感到一阵尖利的、刺心的疼痛，耳朵里嗡嗡直响。

屋里的每一件小东西都使他想起了娜塔莉亚。对她的回忆是摆脱不了的，而且非常痛苦。葛利高里不知道为什么在屋子里巡视了一遍，便匆匆走了出去，几乎是跑到台阶上去的。心里的疼痛越来越厉害。额角渗出了汗珠。他走下台阶，害怕地把手掌捂到左胸上，心里想：“看来——这些陡峭的山头儿把我这匹灰马给累坏啦……”

杜妮亚什卡正在院子里遛马。马在仓房旁边挣扎着缰绳，站住不走，——伸长脖子，翘起上嘴唇，露出一排黄色的牙齿，闻着泥土，然后打着响鼻，笨拙地开始蜷起前腿。杜妮亚什卡扯了一下缰绳，但是那匹马已经不听她的，要躺下了。

“别让它躺下！”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马棚里喊道，“没看见——它还鞴着鞍子哪？为什么不卸下鞍子，糊涂丫头！？……”

葛利高里一直还在谛听胸中的跳动声音，他不慌不忙地走到马跟前，卸下了鞍子，——抑制着自己的感情，勉强对杜妮亚什卡笑了笑，问：

“爸爸还老是发脾气吗？”

“还是老样子。”杜妮亚什卡也笑着回答。

“再遛一会儿吧，好妹妹。”

“它身上已经没有汗啦，那好吧，我再遛它一会儿。”

“叫它躺下吧，别管它啦。”

“我说，哥哥……不好受吧？”

“你说呢？”葛利高里喘吁吁地回答说。

同情心推着杜妮亚什卡，去亲了亲哥哥的肩膀，不知道为什么忽然窘得流出了眼泪，急忙扭过身去，牵着马到牲口院里去了。

葛利高里走到父亲跟前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正在卖劲儿地从马棚里往外铲粪。

“我给你的战马预备块地方。”

“你怎么不说一声？我自个儿来收拾就是啦。”

“看你说的！怎么啦，难道我已经不能干活儿啦？好儿子啊，我还像枝火枪一样冲呢。我是用不坏的！还可以干一气呢。明天我打算去割大麦。你能多待些日子吗？”

“一个月。”

“这太好啦！咱们到地里去吧，啊？一干活儿你也许会觉得舒服点儿……”

“我自己也是这样想。”

老头子扔掉叉子，用袖子擦了擦脸上的汗，话音里带着神秘的口吻说：

“咱们回屋子里去吧，你好吃饭。这种痛苦你是走到哪儿也躲不开的……大概是这样，是这样……”

伊莉妮奇娜摆好桌子，递给他一块干净手巾。葛利高里又想：“从前都是娜塔莉亚做饭……”他为了不流露出自己激动的心情，便匆忙地吃起饭来。等父亲从贮藏室里拿来一罐用干草堵着口的烧酒来，他露出感激的神情看了父亲一眼。

“咱们来为去世的娜塔莉亚祈祷吧，愿她在天之灵安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口齿清楚地说。

他们各自喝了一大杯。老头子立刻又斟上了一杯，叹了口气说：

“一年的工夫，咱们家里就死了两口人……死神看中咱们家啦。”

“咱们别谈这个啦，爸爸！”葛利高里请求说。

他一口气喝下第二杯，把一块咸鱼在嘴里嚼了半天，盼望着头脑昏沉起来，摆脱那些纠缠不休的思绪。

“今年的大麦长得好！咱家的麦子比别人家的更出色！”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吹嘘说。在这些自吹自擂的话里和说话的声调里，葛利高里都感到矫揉造作、故弄玄虚的意味。

“小麦长得怎么样？”

“小麦吗？稍微受了点儿霜冻，不过这——并不要紧，每亩也能收三十五到四十普特。别人家种的硬粒小麦，长得好极啦，不过咱们家，倒霉得很，却没有种。但我也并不十分难过！这种兵荒马乱的年头，要那么多的粮食干什么？帕拉莫诺夫的粮栈不收购，又不能屯在谷仓里。战线一移到咱们这儿来——同志们就会统统都收去，就像舔光了的一样。不过你用不着担心，咱们就是今年颗粒不收，粮食也足够吃两年的。上帝保佑，咱们家仓里的粮食还满满当当的呢，别的地方还藏着点儿……”老头子狡猾地挤了挤眼睛说，“你问问达什卡，为防荒年，我们藏了多少粮食呀！我们挖了个大坑，足有你的身子这么深，一庹半宽，我们装了满满的一坑！这可恶的年月可把咱们折腾穷啦，不然的话，咱们也早成富户啦……”老头子醉意蒙眬，自我解嘲地笑了，但是过了一会儿，庄重地理了理大胡子，已经是正经、严肃地说：“也许你还想到你岳母了吧，那我告诉你好啦：我没有忘记她，也帮过他们的忙。有一回，

没等她开口，第二天我就送了一车粮食去，连量都没有量。去世的娜塔莉亚非常高兴，一听说这事儿，高兴得眼泪都流出来啦……好儿子啊，咱们再喝第三杯吧？现在能使我高兴的，只有你啦！”

“好，再来一杯。”葛利高里同意说，递过酒杯去。

这时候，米沙特卡侧着身子，畏畏怯怯地走到桌边来。小家伙爬到父亲的膝盖上，笨拙地用左手搂着爸爸的脖子，使劲亲了亲他的嘴唇。

“你这是干什么，儿子？”葛利高里看着孩子那泪水模糊、天真无邪的眼睛，感动地问，竭力不把酒气喷到孩子脸上。

米沙特卡悄悄回答说：

“妈妈躺在内室的时候……她还活着的时候，把我叫了去，这样嘱咐我：‘爸爸回来的时候——你替我亲亲他，告诉他，叫他疼爱你们俩。’她还说了些别的话，可是我忘记啦……”

葛利高里放下杯子，把脸扭过去朝着窗户。屋子里有好半天是一片难耐的寂静。

“咱们还要喝一杯？”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小声问。

“我不想喝啦。”葛利高里从膝盖上放下儿子，站起身，匆匆走到门廊里去。

“等等，儿子啊，还有肉呢！咱们还有——烤鸡和肉饼哪！”伊莉妮奇娜朝炉子跑去，但是葛利高里已经砰的一声关上了门。

他无目的地在院子里转，看了牲口院子，看了马棚；他看着自己的战马，心里想：“应该给它洗洗澡。”然后就走到板棚檐下。他在已经准备好的收割机旁边看到了堆在地上的松木片、刨花和斜锯下来的板头。“是父亲给娜塔莉亚做的棺材。”葛利高里心里断定。然后急忙向台阶走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对儿子的恳求让步了，急忙准备起来，他把马套在收割机上，带上一桶水；夜里就跟葛利高里一起下地了。

第十八章

葛利高里的痛苦，不仅由于他是按照自己的方式爱着娜塔莉亚和与她共同生活了六年，已经习惯了，还由于他感到他对她的死是负有责任的。如果娜塔莉亚活着的时候威胁他——带着孩子回娘家去，如果她仇恨这个不忠实的丈夫，丝毫不肯妥协，死在娘家，那么葛利高里也许不会这么强烈地感到损失如此沉重了，悔恨的心情也就不会使他这么痛苦了。但是他从伊莉妮奇娜嘴里听说，娜塔莉亚已经宽恕了他的一切过错，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分钟，还是那样爱他，思念他。这就使他更加痛苦，良心无时无刻不在受到谴责，逼使他不得不重新考虑过去的事情以及自己过去的行为……

曾有一段时间，葛利高里对妻子毫无感情，只有冷冰冰的漠不关心，甚至还有几分敌视，但是近几年来，他对她的态度改变了，而改变的主要原因，就是因为有了孩子。

起初，葛利高里对孩子并没有感到像最近一个时期在他心里萌发的那种深厚的父亲的感情。当他从前线回家暂住几天，他照料和爱抚他们，就像是在履行义务和讨老娘的欢心，而自己对此不仅感觉不到有什么需要，而且不能不怀着疑惑的奇怪心情看娜塔莉亚，看她那疯狂的母爱。他不明白，她怎么能这样忘我地爱这些哭哭啼啼、哇哇乱叫的小生命，而且当妻子还在奶孩子的时候，他曾不止一次地在夜里用愤懑的嘲弄的口吻对妻子说："你干吗像疯子似的一会儿就起来呀？没等孩子哭出来，你就已经爬起来啦。嗐，你就叫他闹，叫他哭好啦，我看，不会哭瞎眼睛的！"孩子们对他的态度也同样冷淡，但是等他们渐渐长大起来，他们对父亲的依恋也逐渐增多了。孩子的爱也刺激了葛利高里的心，使他也爱起孩子来了，这种感情又像火花一样，反照到娜塔莉亚身上去。

葛利高里自从跟阿克西妮亚决裂以后，从来没有认真想过要与妻子分离的问题；就是在跟阿克西妮亚重归于好以后，他也从来没有想过，有朝一日，她会成为自己的孩子的母亲。他可以和她们俩共同生活，以不同的感情分别去爱她们，但是妻子死后，他突然觉得阿克西妮亚也变得疏远了，而且还产生了隐约的愤恨情绪，因为她泄露了他们的关系，

结果把娜塔莉亚推上了死路。

来到田地以后，葛利高里不管是怎样竭力要忘掉自己的悲伤，——但是思路总是不由自主地又回到这件事情上来。他用工作折磨自己，几个钟头不下收割机，可是始终还在思念着娜塔莉亚；记忆顽强地再现了昔日共同生活中的许多片断和谈话，有的甚至是非常琐碎，毫无意义。只要稍一放纵殷勤的记忆，活生生的、满面含笑的娜塔莉亚立刻就出现在他眼前。他想起了她的身段、步态、整理头发的姿势，她的笑容和说话的音调……

第三天，开始收割大麦。中午时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停下马，葛利高里从收割机的后座上爬下来，把短叉子放到架板上，说：

“爸爸，我想回家去一下。”

“为什么？”

“我有点儿想念孩子……”

“好，去吧，”老头子高兴地同意说，“我就趁这个工夫把麦子垛起来好啦。”

葛利高里立即从收割机上卸下自己的战马，骑上去，缓步走过布满黄色麦茬儿的田地，向大道走去。“告诉他说，叫他疼爱你们俩！”娜塔莉亚的声音在葛利高里的耳朵里鸣响，他闭上眼睛，扔开缰绳，沉浸到回忆中去，由着马随意不择道路地瞎走。

被风吹散的稀疏的白云几乎是一动不动地挂在深蓝色的天上。乌鸦在田地里的麦茬子上跳跃。它们整窝整窝地落在麦堆上；老乌鸦嘴对着嘴喂那些不久前才生出羽毛、翅膀飞起来还很不硬棒的小乌鸦。收割过的田地上空是一片乌鸦的吵声。

葛利高里的马总是故意在路边走，偶尔撕下些木樨草的茎叶，嚼了起来，弄得马嚼子叮当直响。有两次，它一看到远处的马，就停下嘶叫，这时葛利高里才醒悟过来，吆喝一声马，视而不见地望着草原、烟尘滚滚的大道、金黄的麦堆和成熟的绿褐色的黍田。

葛利高里刚一到家，赫里斯托尼亚就来了，他神色忧郁，尽管天气炎热，仍旧穿着英国式直领呢子上衣和肥大的马裤。他拄着一根新刨的粗白蜡木杆，两个寒暄了一阵。

“我是来看望您的。听说您遭到不幸的事儿。娜塔莉亚·米伦诺芙娜已经安葬了吗？”

“你是怎么从前线回来的？”葛利高里装作好像没有听见他的问话的样子问，很有兴致地打量着赫里斯托尼亚衣着不合身的、有点驼背的身形。

“受伤后，放我回家来休养。一下子就有两颗子弹打进了我的肚子。这些该死的子弹就窝在肠子旁边。弄得我不得不拄着拐棍走路，这不是吗？”

“在哪儿受的伤？”

“在巴拉绍夫附近。”

“攻下巴拉绍夫来了吗？怎么伤的？”

“我们进行冲锋。攻下了巴拉绍夫，还有波沃里诺。我也参加了这次战斗。”

“好，讲讲，你在哪个部队里，咱们村的人还有谁和你在一起儿？请坐，抽烟吧。”

有客人来使葛利高里非常高兴，这就可以谈谈别的跟他的悲伤毫不相干的事情。赫里斯托尼亚很机灵地意识到葛利高里并不需要他的同情慰问，就兴高采烈地，但是慢腾腾地讲起攻占巴拉绍夫的战斗和他的受伤的经过。他抽着一支卷得很粗的烟卷，用浓重的低音说：

“我们排成步兵阵形，借向日葵掩护往前冲锋。他们自然又是机枪，又是大炮，当然也有步枪，拼命向我们射击。我这个人是最惹人注目的，我走在散兵线里，就像鹅走在鸡群里，不管我怎么往下弯腰，还是我最显眼，于是它们，就是子弹哪，当然就朝我来啦。算我运气好，占

了个子高的便宜，如果矮一点儿——那就正好打在脑袋上啦！这些子弹已经没有什么劲儿啦，但是这也把我的肚子打得像开了锅似的直翻腾；而且每一颗子弹，他妈的都像是从炉子里飞出来的一样烫……我用手摸了摸这块地方，觉得出子弹已经卡在我的身上啦，像脂肪瘤一样，在皮肤里乱滚，这两颗子弹相隔有二寸半。好，我用手指头按了按，就倒在地上了。心里想，这个玩笑可开得太大啦，见他妈的鬼去吧！我最好还是躺在这里吧，不然，再飞来一颗子弹，劲头儿再大一点儿，那肚子非打个窟窿不可。好，我就躺在那里。隔不了一会儿，我就摸摸它们，这两颗子弹。它们还是待在那里，两颗离得不远儿。哎呀，这可把我吓坏啦，心想：如果这两颗该死的子弹漏进肚子里去可怎么办呀？它们要是在肠子中间乱窜，那医生可怎么找到它们呀？而且也不会有我的好啊。可是人的身体，就连我的也一样，都很单薄，如果子弹跑到大肠里去——那时候走起路来，它们在里面就会像邮车的铃铛一样丁零丁零乱响。那么一来，可就全完啦。我躺在那儿拧下一个向日葵的花盘来，吃着生葵花子，可心里却非常害怕。咱们的散兵线已经走远啦。好，等攻下了巴拉绍夫，我也被弄到那儿去了。躺在季尚斯克的战地小医院里。那儿有位医生，很伶俐，像只麻雀一样。他总是劝我：‘我把子弹给你取出来，怎么样？’可是我的头脑也并不那么简单……我问他：‘医官老爷，这两颗子弹会不会漏到内脏里去呢？’他说：‘不会，绝对不会。’好，这时候我想，不能让他们把子弹取出来！我懂得他们这一套！把子弹一取出来，还等不到伤口长好——就又叫你回部队去啦。我说：‘医官老爷，不用，不用费事啦。我觉得让它们留在身上倒更有趣些。我想把它们带回家去，给我老婆开开眼，再说它们也不会碍我的事，分量很有限嘛。’他骂了我一顿，可是还是让我回家里来休养一个星期。”

葛利高里笑着听完这一篇天真的谈话，问：

“你跑到哪个部队去啦，在哪一团？”

“在第四混合团。”

“咱们村里人还有谁和你在一起儿呢？”

“咱们村里的人可多啦：阉人阿尼库什卡、别斯赫列布诺夫、科洛维

金·阿基姆、米罗什尼科夫·谢姆卡和戈尔巴乔夫·吉洪。”

“喂，哥萨克们怎么样？他们不抱怨吗？”

“自然啦，他们对军官都很不满。派来那么一帮混蛋，简直叫人活不下去啦！几乎全是俄罗斯人，没有一个哥萨克。”

赫里斯托尼亚讲着，不断扯扯上衣的短袖子，仿佛是相信不过自己的眼睛似的，惊异地打量和抚摸着自己英国裤子膝盖上起毛的结实的呢子。

“真可惜，没能找到双我穿着合适的皮鞋，”他思量着说，“英国这样的大国，就没有像我这样大脚丫子的人……咱们这儿种的是小麦，吃的是小麦，大概他们那儿也跟俄罗斯一样，只吃大麦。那他们怎么会长出这样大的脚丫子呢？全连都换上了新军装，换上了新靴子，还送来香烟，可是——怎么也不好……”

“怎么个不好法？”葛利高里很有兴致地问。

赫里斯托尼亚笑了说：

“外表很好，内里很糟。你知道吗？哥萨克们又不愿意打仗啦。当然是因为这场战争是打不出什么名堂来的。他们都这么说，绝不打到霍皮奥尔河地区以外……”

葛利高里送走赫里斯托尼亚以后，经过短时间的考虑，决定：“在家里住一个星期，就回前线去。在这儿会把我闷死的。”他在家里一直待到傍晚。回忆起童年时代的情景，用芦苇给米沙特卡做了一个风车，用马鬃编了一个捉麻雀的网，给女儿做了个很精巧的、轮子能转的小车，还配有装饰得很漂亮的车辕，他还试图用破布做一只布娃娃，但是他没有做成；后来请杜妮亚什卡帮忙才把娃娃做好了。

葛利高里以前对孩子们从来没有这样留心过，孩子们起初对他的一些主意也并不怎么相信，但是到了后来却一分钟也不离开他了。傍晚，葛利高里准备到地里去了，米沙特卡含着眼泪，说：

“你永远是这么个人！来那么一会儿，就又把我们扔下走啦……你把雀网、风磨和响板都拿走吧，全都拿走吧！我不要啦！”

葛利高里把儿子的两只小手握在自己的大手巴掌里说：

“如果这样——那咱们这么办。你是个哥萨克，那就跟着我到地里去：咱们去割大麦，垛麦子，你跟爷爷坐在收割机座上赶马。那儿草里的蝈蝈儿可多啦！山沟里有各种各样的小鸟儿！波柳什卡留在家里帮奶奶干点儿家务活儿。她不会抱怨咱们的。她，姑娘家——就是擦地板，用小桶帮奶奶从顿河里挑水，她们女人家的事多得很呢，是吧？怎么样，赞成我的意见吗？”

“这怎么会不赞成呀！”米沙特卡高兴地大声叫起来。由于预感到未来的快乐，他的眼睛闪闪发光。

伊莉妮奇娜却不同意。

“你把他带到哪儿去？尽出馊主意！你叫他在哪儿睡觉？谁来照顾他呀？老天爷保佑，万一他跑到马跟前去——叫马踢了，或者叫蛇咬了，那还得了。别跟你爸爸去，乖孩子，留在家里吧！”她劝孙子说。

但是米沙特卡眯缝得窄窄的眼睛忽然凶光四射（完全像爷爷潘苔莱发怒的时候一样），紧攥着小拳头，尖声哭叫道：

“奶奶，别说啦！反正我是要去的！好爸爸，亲爱的，别听她的！……”

葛利高里笑着把儿子抱起来，安慰母亲说：

“叫他跟我一起儿睡。我们从家里骑马一步一步地走，我还能叫他摔着？妈妈，你给他准备衣裳吧，别担心——我保证他囫囫囵囵的，明天天黑以前就给你送回来。”

葛利高里跟米沙特卡的感情就这样建立起来了。

葛利高里在鞑靼村度过的两个星期中，只见到三次阿克西妮亚，而且每次都是一晃就过去了，她聪明、有心计，尽量避免跟葛利高里见

面，她明白，最好是别跟他碰面。女人特有的感觉使她能体会到他的心情，她知道，在这个关口，感情上如果表现得一不小心，或者不合时宜，都会惹翻他，使他讨厌自己，就会在他们的关系上结下些疙瘩。她在等待葛利高里自己开口跟她说话。这在他动身回前线去的前一天实现了，他赶着运麦子的车从地里回来，天色已经晚了，暮色苍茫，在村边靠草原的一条胡同里遇上了阿克西妮亚。她远远地向他行了个礼，面带微笑。笑中既有期待，又有不安。葛利高里也向她回礼，但是总不能一声不吭地走过去啊。

“你好啊？”他问，不知不觉地勒紧了马缰绳，使马的脚步放慢。

“还好，谢谢，葛利高里·潘苔莱耶维奇。”

“怎么看不见你啦？”

“下地去啦……一个人在张罗家里地里的活儿。”

米沙特卡跟葛利高里一起坐在车上。也许正是这个缘故，葛利高里才没有叫马停下来，没有跟阿克西妮亚多说话。他走过了几沙绳，听见了叫喊声，又转回身去。阿克西妮亚站在篱笆旁边。

“在村里住些日子吗？”她激动地撕着一朵折下来的延寿菊花瓣问。

“一两天就走。”

从阿克西妮亚曾一度犹豫不决的神情来判断，她是还想问些什么。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她没有问，只是挥了挥手，匆匆向牧场走去，一次也没有回头看。

第十九章

天空乌云密布，蒙蒙细雨像用筛子筛下来似的。娇嫩的再生草、艾蒿和散布在草原上的野荆棘丛上都闪着水珠。

由于提前结束假期，离开村子，使普罗霍尔非常恼火，他默不作声地走着，路上一句话也不跟葛利高里讲。他们在谢瓦斯季扬诺夫斯克村外遇到了三个骑马的哥萨克。他们并缰走着，用靴后跟催赶着马，热闹地交谈着。其中有个上了点儿年纪、棕红胡子的哥萨克，穿着件灰色土布棉袄，从老远就认出了葛利高里，大声对同伴们说："看哪，弟兄们，走来的人是麦列霍夫呀！"他走到葛利高里跟前以后，勒住了高大的棕色马。

"你好啊，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他向葛利高里问候说。

"你好啊！"葛利高里一面回答，一面细心回忆起在什么地方遇到过这个棕红胡子、神情忧郁的哥萨克。

看来，这个哥萨克是不久以前才晋升为准尉的，他为了显示自己不是个普通的哥萨克——干脆就把崭新的肩章钉在棉袄上。

"认不出来了吧？"他策马来到葛利高里紧跟前问道，伸出长满棕红色长毛的大手，喷出刺鼻的伏特加气味。新出锅的准尉的脸上洋溢着一片愚蠢的自满神情，浅蓝色的小眼睛光芒四射，棕红色胡子下面的嘴唇笑得合不拢。穿棉袄的军官这副蠢相把葛利高里逗乐了。他毫不掩饰地、用嘲讽口吻回答说：

"我认不出来啦。大概，我曾见到过你，那时候你还是个普通哥萨克……是不久前把你提升为准尉的吗？"

"你一猜就猜中啦！才提升了一个星期。咱们曾在库季诺夫的司令部里见过面，好像是在报喜节 [1] 前后。你把我从一场灾难里救了出来，你想想，有这么回事儿吧！喂，特里丰！你先走吧，我随后追上！"棕红胡子的哥萨克对那个驻马在不远地方的哥萨克喊道。

葛利高里费了很大的劲儿才想起了在什么场合见到过这个棕红胡子准尉的，还想起来他的名字“谢马克”和库季诺夫对他的评价：“这个该死的家伙，枪法好极啦，百发百中！他可以跑着用步枪打兔子；打起仗来，勇猛非凡，还是个出色的侦察兵，但是头脑却简单得跟小孩子一样。”谢马克在暴动的时候指挥一个连，不知道干了什么坏事儿，库季诺夫要惩罚他，但是葛利高里替他说了情，于是谢马克被宽恕了，仍旧担任连长职务。

“是从前线来吗？”葛利高里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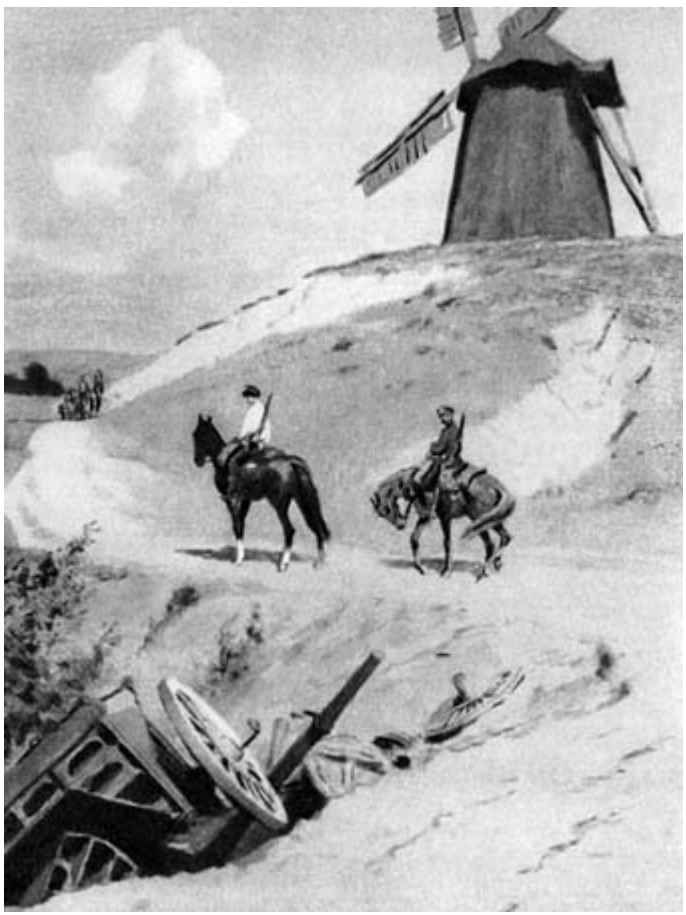

“是从前线来，我是从新霍皮奥尔斯克附近回来休假的。我几乎绕了一个一百五十俄里的圈子，去斯拉谢夫斯克，那儿我有门子亲戚。我永远记着你的好心，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请你不要拒绝，我想请你喝酒，行吗？我袋子里装着两瓶真正的酒精，咱们来把它喝了好不好？”

葛利高里断然拒绝了，但是收下了送给他作礼物的一瓶酒精。

“前线上棒极啦！哥萨克和军官们都大发洋财！”谢马克天花乱坠地吹牛说，“我也到过巴拉绍夫。我们拿下了这个城市，首先就往铁路车站冲去，那儿停满了列车，所有的道岔上都挤满了。这节车厢里装的是糖，那节里装的是军装，第三节里装的是各种各样的物品。有些哥萨克抢了四十套衣服！后来就去抢劫犹太人，真是笑死人啦！我那半个连里有个高手，从犹太人那里抢了十八只怀表，有十只金壳的；这个鬼儿子，他把这些表都挂在胸前，简直成了个最富有的大商人啦！他的钻石戒指和金戒指——简直是不计其数：每一个手指头上都戴两个甚至三个……”

葛利高里指着谢马克的鼓鼓囊囊的军用背包，问道：

“你这里面装的是什么东西？”

“这……什么都有。”

“你也抢了吗？”

“好啊，真有你的，怎么能说抢呢……不是抢，是合法地拿的。我们的团长是这么说的：‘你们打下这个城市——你们就可以自由行动两天！’难道我会比别人草包，还是怎么的？我拿的东西都是公家的，碰到什么，就拿点什么……别的人干的事儿比我要坏得多。”

“真是英雄好汉！”葛利高里厌恶地看了看发了洋财的准尉说，“你们这号人，最好是在大道边，或者藏在桥底下断道劫路好啦，别去打仗了！你们把打仗变成抢劫啦！唉，你们这些混蛋！你们又学会了一门新行当！你以为，不会有这么一天，为了这些勾当把你们这些家伙和你们团长的皮剥下来吗？”

“这是为什么？”

“就是为这个呀！”

“谁能来剥我们的皮？”

“比你们官大的人呀。”

谢马克不以为然地嘲笑说：

“他们自己也是这号的人呀！我们只不过装在背包里，或者放在大车上带着，而他们却是用一队队的大车往家里运啊。”

“你看见了吗？”

“瞧你说的——看见啦！我就亲自押送这样的队车去过亚雷任斯克。光是银器，杯子、勺子就装了满满的一车！有些军官跑过来问：‘你们运的是什么东西？喂，打开看看！’我只要说一声，这是某某将军的私人财产，他们什么也没敢动就走啦。”

“这位将军叫什么名字？”葛利高里皱着眉头，神经质地理着缰绳问。

谢马克狡猾地笑了笑，回答说：

“我忘了他姓什么啦……让我想想看，他姓什么啦？不行啦，想不起来啦！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你再骂有什么用呀。说实在的，大家都这样干啊！我在那些人当中，真是小巫见大巫；我只不过是小小地拿一点儿，可是别的人干脆就在大街上把人剥得精光，毫无顾忌地强奸犹太妇女！我不干这种事儿，我家里有自己的结发妻子，是个多好的娘儿们呀：简直是匹儿马，而不是娘儿们！算啦，算啦，你生我的气是毫无道理的。等等，你上哪儿去啊？”

葛利高里点了一下头，冷冷地和谢马克道了别，对普罗霍尔说：

“跟上来！”说着就放马飞跑起来。

一路上不断地遇到单独的和成群结伙回家休假的哥萨克。时常遇到些双套马车。车上的东西都用帆布或麻布盖着，捆扎得很严实。车辆的后面，哥萨克们脚踩马镫放马小跑着，他们穿着崭新的夏季军便服和红军的保护色军裤。哥萨克们满面风尘、被太阳晒黑的脸上都喜气洋洋，但是一见到葛利高里，这些服役的人就快马加鞭，一声不响地从他身边

跑过去，像听到口令似的，把手举到帽檐上，只是在离开很远以后，才又说起话来。

“买卖人来啦！”普罗霍尔远远看见一伙骑在马上押送一辆装满抢来财物的大车的哥萨克，嘲笑说。

不过也并非所有回家度假的哥萨克都满载赃物而归。在一个村子里，他们在井边停下来饮马，葛利高里听见从隔壁院子里传来歌声。从清新、悦耳、童声似的歌声判断，唱歌的是些青年哥萨克。

“大概是在给服役的人们送行哪。”普罗霍尔用桶汲着水说。头天晚上喝了一瓶酒精，这会儿他当然很想再喝上几杯，解解宿酒，因此，他匆匆忙忙地饮过马，笑着建议说：

“潘苔莱维奇，咱们是不是上哪儿去看看？也许在送别筵席上，能赏给咱们一杯上路酒喝？房子虽然是芦苇盖顶的，但是，看来是个富户。”

葛利高里同意去看看他们怎么给“嫩莎草”饯行。他把马拴在篱笆上，就跟普罗霍尔一起走进了院子。板棚檐下一个圆形马槽旁边拴着四匹备好的马。从仓房里走出了一个半大孩子，端着一只装满燕麦的铁皮斗。他迅速朝葛利高里瞥了一眼，走到正在长嘶的马匹跟前。歌声正在屋角后面飘荡。颤抖、高亢的男高音唱道：

在那条，那条小道上

从来没有人走过……

浓重的低音模糊地重复着最后的词句，与男高音汇合到一起，然后新的和声插进来，歌声立刻变得庄严、流畅，并且带上了几分伤感的情调。葛利高里不愿意由于自己的出现，打断歌声；他扯了扯普罗霍尔的袖子，小声说：

“等等，别露面，让他们唱完。”

“这不是饯行。叶兰斯克人就是这样唱法。他们只是随便唱唱罢了。可是这些家伙，唱得太好啦！”普罗霍尔赞不绝口地说道，并且伤心地啐了一口：因为从各方面看，喝上两杯的希望落空了。

动人的男中音在歌词里把一个在战争中被人忽视的哥萨克的命运讲完：

没有一个步行的人，没有一个骑马的人，

在那儿留下过足迹、蹄印。

一个哥萨克团开过了那条小道，

一匹骏马跟在这团人后面奔跑。

身上的切尔卡斯克式鞍子已经歪到肋旁，

皮条编的马笼头歪斜到右耳朵上，

马腿间乱晃着丝马缰。

一个年轻的顿河哥萨克跟在马后追赶，

他追赶着自己忠实的战马，大声叫喊：

“站住，等一等，亲爱、忠实的战马，

别扔下我孤零一个，

没有你，我就逃不出凶恶的切禅人的砍杀……”

葛利高里站在那里，背靠在屋子粉刷成白色的墙基上，完全陶醉在歌声中，什么马嘶声，什么从胡同赶过去的牛车的吱扭声，全都听不见了……

角落里，有位歌手唱完以后，咳嗽了一声说：

“唱得不好，请多原谅！好啦，反正我们是使出了最大的劲儿啦。不过，老大娘们哪，请你们给服役的人点儿什么东西路上吃吧。这顿饭我们吃得很舒服，感谢基督，可是我们路上吃的东西还一点儿没有哩……”

葛利高里从沉思中苏醒过来，从墙角后面走了出来。只见四个青年哥萨克坐在台阶低层的梯磴上；四周密密层层地围了一圈人，都是些从邻近的院落里凑来的年轻的媳妇儿、老太太和小孩子。妇女听众都抽抽搭搭地用头巾角擦着眼泪，葛利高里走到台阶前面的时候，一位老太太——身材高高的，黑眼睛，衰老的脸上还残留着端庄的、圣像般美人的痕迹——她拉着长声说：

“我的亲人们哪！你们唱得多好啊，多悲伤呀！大概你们每个人的家里都有母亲，她们一想到儿子有朝一日会牺牲在战场上，就会泪流满面……”老太婆用发黄的白眼珠儿朝向她问候过的葛利高里瞥了一眼，突然恶狠狠地问道，“军官老爷，这么娇嫩的鲜花你也带着他们去送死吗？也要叫他们在战场上送掉性命吗？”

“老大娘，我们自己也要去送死啊。”葛利高里阴郁地回答说。

陌生军官的出现把哥萨克们弄得很窘，立刻都站了起来，用脚推开放在台阶上、还装着残余吃食的盘子，整理着军便服、步枪皮带和武装带。他们唱歌的时候，甚至连枪都没有从肩膀上拿下来。这几个人中，最大的一个，看上去也不过二十五岁。

“你们是哪儿的？”葛利高里打量着这些服役的人焕发着青春活力的脸问。

“从部队里回来……”其中的一个生着蒜头鼻子和带嘲讽意味儿的眼睛的人，迟疑地回答说。

“我问你们是哪儿的人，哪个镇的人？不是本地人吧？”

“叶兰斯克镇的，我们是回家休假的，老爷。”

葛利高里从声调听出来，他就是那个领唱的人，含笑问道：

“是你领唱的吧？”

“是我。”

“好啊，你的嗓子很好！你们为什么唱起歌来啦？心里高兴，是吗？看你们的样子，好像并没有喝酒。”

一个身材高大、亚麻色头发的小伙子，梳得很俏皮的额发落满尘土，变成了灰白色，黝黑的脸颊上泛起浓重的红晕，斜眼看着老太婆，窘急地笑着，不情愿地回答说：

“哪有什么高兴的事儿……我们是因为穷才唱歌的！希望吃得好一点

儿，这些地方的人很吝啬，只给点儿面包吃，别的什么也不给。所以我们就想出唱歌这一招。我们一唱起来，婆娘们就跑来听；我们唱支伤感的歌，好，她们一感动，就会拿出东西来——有的拿来一块腌猪油，有的拿来一罐儿牛奶，还有别的什么吃的东西……”

“我们就像神甫一样，中尉老爷，唱支歌儿，募化些饭食！”那个领唱的人向同伴们挤着带嘲讽意味的眼睛，笑眯眯地眯缝着说道。

一个哥萨克从胸前的口袋里掏出来一张油污的纸，递给葛利高里。

“这是我们的休假证明。”

“为什么要给我看呀？”

“也许，您会怀疑吧，我们可不是开小差……”

“你遇到惩罚队的时候拿给他们看吧，”葛利高里愤愤地说，但是临走以前，还是建议他们说，“你们最好夜里赶路，白天找个什么地方待一下。你们的证件是靠不住的，它也许会叫你们倒霉……证件上没有盖印吧？”

“我们连里没有印。”

“好啦，如果你们不想挨加尔梅克人的枪探子，那就听我的劝告吧！”

离开村庄走出约三俄里的光景，距一片紧靠大道的小树林子不到一百五十沙绳远的时候，葛利高里又看见了两个骑马的人迎着他走来。他们停了一会儿，仔细观察，然后猛地掉转马头，拐到树林子里去。

“这些都是没有证件的，”普罗霍尔断定说，“你看见他们是怎么拐到树林子里去的吗？他们怎么大天白日里走呀！”

又有几个人一看见葛利高里和普罗霍尔就走下大道，急忙躲藏起来。一个上了点儿年纪、偷偷往家里逃的哥萨克步兵，一头扎进向日葵地里，像兔子伏在地垄里，藏了起来。普罗霍尔走过他旁边时，在马镫上站起来，喊道：

“喂，老乡，你藏得太不妙啦！脑袋藏起来啦，可是屁股……却露在外面！”他故意装出凶狠的样子，突然大声喊，“喂，滚出来！拿出证件书来看看！”

等到那个哥萨克跳起来，弯着腰，在向日葵地飞奔逃跑的时候，普罗霍尔可着嗓子哈哈大笑起来，策马要去追赶，但是葛利高里拦住了他。

“别胡闹！叫他见鬼去吧，就这样，他也非跑得累垮了不可。你再一追，准会把他吓死……”

“你说什么呀！你就是带着猎狗也追不上他！他现在一口气儿就能跑出十俄里去。你看他在向日葵地里跑得有多快呀！在这种时候，从哪儿来的这么大的劲儿啊，真是不可捉摸。”

对逃兵总是看不顺眼的普罗霍尔说：

“简直是成群结队地逃跑啦。看他们就像是从口袋里倒出来的似的！看吧，潘苔莱维奇，也许很快就只剩咱们俩来坚守阵地啦……”

葛利高里走得离前线越近，顿河军土崩瓦解的不祥景象就越触目惊心，——土崩瓦解正是从用叛军补充了顿河军、在北方战线获得巨大胜利的时候开始的。顿河军的一些部队这时不仅已经不能进行具有决定性意义的进攻、摧毁敌人的抵抗，就连自身也已经受不住像样的进攻了。

在驻有第一线预备队的各市镇和村庄里，军官们整日地酗酒；各类辎重队的车辆都装满了抢劫来的、还没有运送到后方去的财物；各部队严重减员，高达百分之四十；哥萨克们擅自离队回家休假，加尔梅克人组成的惩罚队在草原上巡逻搜捕，但已经无力遏止开小差的汹涌洪流。哥萨克在被占领的萨拉托夫省的村庄里，以外国领土的征服者自居：抢掠居民，奸淫妇女，焚毁粮食，屠杀牲畜。部队补充了许多毛头小伙子和五十多岁的老头子。在进攻连队中，士兵公开地谈论不愿再打仗，而在投到沃罗涅什方面的那些部队中，哥萨克们拒绝服从军官的命令。据说，在前沿阵地上杀害军官的事情已经屡有发生。

黄昏时分，葛利高里在离巴拉绍夫不远的一个小村子里停下来过

夜，由老兵组成的第四独立预备兵连和塔甘罗格团的工兵连住满了村子里所有的住房。葛利高里费了很多时间去寻找住宿的地方。本来他们可以跟往常一样，在野外过夜，但是入夜后下起雨来，而且普罗霍尔的疟疾发作起来，浑身直哆嗦；所以非得在屋子里过夜不可。村口上，在一所杨树围绕的大宅子旁边，扔着一辆被炮弹打坏的装甲汽车。葛利高里走过装甲汽车时，看到写在草绿色的装甲上还没有涂掉的标语："打死白鬼！"下面一点写着："凶猛号"。马匹在院子里的拴马桩边打响鼻，传来阵阵的人语声；屋子后面的果园里篝火熊熊，绿树梢头烟雾弥漫；火堆边火光照耀着的哥萨克的身影在晃动。风从火堆上吹来一股股燃烧干草和烤焦的猪毛气味。

葛利高里下了马，走进屋子。

"哪位是主人呀？"他走进一间低矮的、挤满了人的屋子问。

"我。您有什么事呀？"一个身材矮小的农民，身子靠在炉炕上，动也没有动，打量了葛利高里一眼，回答说。

"让我们在您这儿过夜吧？我们只有两个人。"

"我们这儿已经挤得像西瓜里的籽儿一样密啦。"一个上些年纪的、躺在长凳上的哥萨克不满意地嘟囔说。

"我倒没有什么，不过我们这儿的人实在太挤啦。"房主人好像是在辩解似的说。

"我们凑合着挤一晚上吧。我们总不能在雨地里熬一夜啊？"葛利高里坚持说，"我的传令兵病了。"

躺在长凳上的哥萨克哼哼着，把腿耷拉到地上，打量了一番葛利高里，已经换了腔调说：

"老爷，我们跟主人家的人合起来总共十四口人，住了两个小房间，可是一个英国军官和他的两个勤务兵就占了另一间屋子，还有我们的一位军官也跟他们住在一起儿。"

“您是不是可以上他们那儿挤一挤呀？”另外一个胡子上有一撮浓密的白毛、戴着上士肩章的哥萨克好心肠地建议说。

“不啦，我宁愿在这儿挤一下，我要不了多少地方，我就睡在地上，不会挤你们的。”葛利高里脱下军大衣，用手巴掌理了理头发，在桌边坐下。

普罗霍尔照料马去了。

隔壁屋子里大概是听到了谈话的声音。过了五分钟，走进来一位衣着讲究、身材矮小的陆军中尉。

“您是找住宿的地方吗？”他对葛利高里说，眼睛扫了一下他的肩章，笑容可掬地建议说，“请您搬到我们那间屋子里去吧，中尉。我和英军陆军中尉坎贝尔先生请您搬过去，您在那边儿会舒服一些。我姓谢格洛夫。您贵姓？”他握了握葛利高里的手，问，“您是从前线来的吗？啊，是休假回来的呀！请吧，请吧！我们很愿意招待招待您。您大概饿了吧，我们那里很有些可以招待您的东西。”

陆军中尉的浅绿色上等呢料的直领军服上挂着一枚军官十字章，小脑袋上的发缝分得非常规矩，靴子擦得锃光乌亮，黝黑、无光的脸刮得很干净，他身形匀称，全身都显得那么洁净，散发出一阵阵浓郁的、什么花味的香水气味。在门廊里他把葛利高里让到前面走，提示说：

“门在左面。小心点儿，这儿有只箱子，您别碰上。”

一个身材高大、体格健壮的年轻英国中尉站起来迎接葛利高里，他那非常柔软的小黑胡子遮住了上嘴唇上的一道斜伤疤，一双灰色的、瞳距很小的眼睛。谢格洛夫中尉把葛利高里介绍给他，说了几句英语。英国中尉摇晃着客人的手，一会儿看看葛利高里，一会儿看看谢格洛夫中尉，说了些什么，打手势请客人坐下。

屋子中间并排放着四张行军床，角落里堆着些箱子、旅行袋和皮包之类的东西。箱子上放着一挺手提机枪，葛利高里还没有见过这种型号的手提机枪，还有望远镜套子、锌铁弹盒和一支黑枪托、一点儿也没有磨损的深灰色的、枪筒崭新的马枪。

英国中尉态度和蔼地打量着葛利高里，用悦耳的沙哑声调在说些什么。葛利高里不懂这种陌生的、听起来很奇怪的语言，不过猜得出他们是在谈论他，因此感到有点尴尬。谢格洛夫中尉一面在皮包里翻着，一面含笑听着英国军官的话，然后说：

“坎贝尔先生说，他很尊重哥萨克，他个人认为，哥萨克都是优秀的骑兵和战士。大概您想吃点儿东西吧？您喝酒吗？他说咱们的情况越来越不妙……唉，鬼东西，总在胡说八道！”谢格洛夫中尉从皮包里拿出几个罐头、两瓶白兰地，又弯下腰去在箱子里翻腾着，继续翻译说，“他说，在梅德维季河口镇曾有几个哥萨克军官很好地招待过他。他们在那儿喝了一大桶顿河葡萄酒，大家全都喝得酩酊大醉，还跟几个女中学生一起度过了愉快的时光。是啊，这当然是习以为常的啦！他认为用最大的热诚来报答哥萨克对他的热诚招待，是他最大的愉快。所以您必须接受他这种盛意。我对您深表同情……您喝酒吗？”

“谢谢。喝。”葛利高里暗暗打量着自己由于握马缰绳和一路尘土飞扬脏得要命的手说。

谢格洛夫中尉把罐头放在桌子上，灵巧地用刀子开着罐头，唉声叹气地说：

“您知道吗，中尉，这只英国猪，可把我折磨苦了！从早上一直喝到深夜。不停地往肚子里灌，简直是少有！您知道吗，我本人也很爱喝几盅，但是像他这样无度地狂饮，我可受不了。可是这家伙，”谢格洛夫中尉含笑看了一眼英国军官，出乎葛利高里意料地骂了两句娘，“一个劲儿地喝啊喝啊，不管是空肚子，还是怎么的，拼命地灌！”

英国中尉笑着点了点头，用南腔北调的俄语说：

“是啊……很好……应该为您的健康干一杯！”

葛利高里哈哈大笑，摇晃了一下头发。他很喜欢这两个小伙子，尤其是那个在无缘无故地傻笑着和滑稽地说着俄语的英国中尉简直是太有意思啦。

谢格洛夫中尉擦着杯子说：

“我已经跟他一起混了两个星期啦，怎么样，不含糊吧？他是派到我们第二军来当坦克驾驶教官的，我哪，是配给他当翻译。由于我的英语说得很流利，这可把我害苦了……我们也喝酒，但是不是这么个喝法。可这家伙——天晓得他是怎么回事！您知道，他的本事有多大！他一个人，一昼夜至少要喝四五瓶白兰地。有空儿就喝，从来不醉，甚至灌了这么多酒以后，还能照样工作。他把我折磨死啦。我的胃里已经常常隐隐作痛，这些日子我的情绪简直坏透啦，浑身都浸透了酒精，弄得我现在都不敢坐在油灯旁边……鬼知道该怎么办！”他说着，斟了满满的两杯白兰地，自己的杯子里却只倒了一点儿。

英国中尉用眼睛示意着杯子，笑着，兴致勃勃地说起来。谢格洛夫中尉求饶似的，把一只手捂在心上，矜持地笑着回答他的问题，只是偶尔在他温柔的黑眼睛里闪出愤怒的火花。葛利高里端起杯子，和两位殷勤好客的主人碰了碰杯，一饮而尽。

“噢！”英国人大加称赞，他喝完了自己杯子里的酒，鄙视地瞅了谢格洛夫中尉一眼。

英国中尉把两只又黑又大、干活的粗手放在桌子上，手背上的汗毛孔里都浸满了乌黑的机油，手指头由于经常接触汽油，皮都暴起来了，布满了斑斑点点、经久不愈的伤痕，但是脸却保养得很好，白里透红。手和脸真是天渊之别，所以葛利高里有时觉得英国中尉好像是戴着假面具似的。

“您救了我的命啦。”谢格洛夫中尉把两只杯子斟得满满的，说。

“难道他不能独自一个人喝吗？”

“问题就在这里呀！早晨他一人独酌，但是到了晚上就不行啦。来，咱们干一杯。”

“这酒很厉害……”葛利高里从杯子里吮了一口，但是一看英国中尉的惊讶的目光，立刻就把杯子里剩下的酒也倒进嘴里。

“他说，您是好样的。他很欣赏您的喝法。”

“我倒很想跟您调换一下位置。”葛利高里笑着说。

“但是我相信，两个星期以后，您就会逃之夭夭！”

“丢下这样的好差事？”

“可是我无论如何也不想再干这种好差事啦。”

“可是在前线还要糟得多。”

“这儿——跟前线一样呀。在前线，会被枪弹或者炮弹片打死，然而那也并不一定，可是在这儿，我要变成酒疯子，那是确定无疑的啦。请您尝尝这种罐头水果吧。您吃不吃火腿？”

“谢谢，吃。”

“英国人做这些玩意儿是很高明的。他们供养军队可不像我们。”

“难道我们那还能算是供养吗？我们的军队是打食儿吃的。”

“很遗憾，这是事实。不过话又说回来，用这种办法供养士兵，是干不成什么大事业的，特别是如果允许这些战士任意抢劫老百姓……”

葛利高里仔细地打量了一下谢格洛夫中尉，问道：

“您还要干一番大事业吗？”

“我们是同路人哪，您这话是什么意思？”谢格洛夫中尉没有注意到英国中尉拿起瓶子，给他满满地斟上了一杯。

“现在您非得喝干这一杯啦。”葛利高里笑着说。

“开始啦！”谢格洛夫中尉看了看杯子，叹息道。脸颊上泛起一阵淡淡的红晕。

三个人默默地碰了一下杯，喝干了。

“我们走的是一条路，不过走的远近可不一样……”葛利高里又拾起这个话题，皱着眉头，竭力想用叉子叉住在盘子里乱滑的杏子，“就像坐

火车一样，有的人走不远就下车了，有的人继续往前走……”

“难道您不打算坐到终点站吗？”

葛利高里觉得已有醉意，但是还没有发昏；他笑着回答说：

“我的钱不够买到终点站的票呀。您呢？”

“哼，我的情况就不同啦：就是把我赶下车，那我沿着铁路线步行，也要走到最后一站！”

“那么祝您一路平安！来，咱们干一杯！”

“只好从命啦。什么事儿都是开头难……”

英国中尉和葛利高里、谢格洛夫中尉碰过杯，一声不响地喝干了，几乎一点儿菜也不吃。他的脸变成了砖红色，眼睛里闪着光芒，一举一动，露出一种故意的、慢吞吞的神气。第二瓶还没有喝完，他已经艰难地站起来，脚步稳健地走到皮箱跟前，拿出三瓶白兰地来。他把酒瓶子放在桌子上，嘴角上露出一丝笑意，低声说了些什么。

“坎贝尔先生说，应该继续喝下去。叫这位英国先生见鬼去吧！您怎么样？”

“好吧，可以继续喝下去。”葛利高里同意说。

“是啊，他的酒量太大啦！这个英国人身上——是俄国商人的灵魂。我好像已经醉啦……”

“可一点儿也看不出来。”葛利高里滑头地说。

“真见鬼！我现在简直像个弱不禁风的姑娘……不过我还可以奉陪，是——的，甚至可以奉陪到底！”

谢格洛夫中尉喝下了这杯以后，明显地变得呆头呆脑：黑眼睛变得油亮，开始有点儿斜了，脸上的筋肉松懈无力，嘴唇几乎不听使唤了，毫无光泽的颧骨皮下的青筋在有规律地急速地跳动着。喝下肚去的白兰地酒对他的作用太猛烈了，脸上的表情，简直就像一头要宰的牛，临宰

以前，被十普特重的大锤照着脑袋打了一下。

“您还是好好的嘛。您已经喝惯啦，这点儿酒对您不算回事。”葛利高里肯定地说。他也明显地醉了，但是觉得自己还能喝很多。

“真的吗？”谢格洛夫中尉高兴起来了，“不，不，起初我的情绪不佳，可是现在——来吧，喝多少都成！真的，喝多少我都不在乎啦！我很喜欢您，中尉。在您身上我感到有一种，我要说，力量和热诚。我很欣赏这些品质。咱们来为这个傻瓜和醉鬼的祖国干一杯吧。不错，这家伙简直像头畜生，但是他的祖国却很美。‘大不列颠帝国，你称霸海洋吧！’咱们喝吗？不过别全喝光！为你的祖国，坎贝尔先生，干杯！”谢格洛夫中尉使劲皱着眉头，喝下杯里的酒，吃了一块火腿说，“这个国家真是太美啦，中尉！您简直无法想像，我在那里住过……好，咱们喝！”

“不管自己的母亲有多丑，那她也比别人的母亲更可爱。”

“咱们不必抬杠，喝吧！”

“喝。”

“应该用铁和火把我们国家肌体内的脓疮除掉，可是我们自己已经无能为力。原来，我们根本就没有祖国。好啦，叫我们的祖国见鬼去吧！坎贝尔不相信我们能打败红军。”

“他不相信？”

“是的，不相信。他对我们军队的评价很坏，对红军却赞不绝口。”

“他参加战斗吗？”

“那还用说！差一点儿没被红军俘虏。这该死的白兰地呀！”

“真厉害！简直跟酒精一样厉害，是吧？”

“比酒精的劲儿稍小一点儿。是骑兵把坎贝尔救出来啦，不然，他就被活捉啦。这是在茹科夫村附近。在那次战斗中红军夺去了我们的一辆坦克……您神色忧郁，怎么回事儿？”

“我的妻子不久前去世了。”

“这太糟啦！有孩子吗？”

“有。”

“为您的孩子们的健康干杯！我没有孩子，也可能有，不过就是有的话，那他们大概也是在什么地方的大街上跑着卖报呢……坎贝尔在英国有一个未婚妻。他每星期给她写两封信，风雨无阻。大概写的全是些浑话。我几乎有点仇视这家伙啦，您说什么？”

“我什么话也没有说。可是他为什么要尊敬红军呢？”

“谁说他‘尊敬’啦？”

“您说的。”

“这不可能！他不会尊敬他们的，不可能尊敬他们，您听错啦！不过我可以问问他看。”

坎贝尔注意地听完脸色苍白、醉意蒙眬的谢格洛夫中尉的话，叽里咕噜地讲了很久。葛利高里没有等英国人说完就问：

“他唠叨些什么？”

“他说，他看见，他们都穿着树皮鞋，排成步阵，向坦克冲锋。这还不足以说明问题吗？他说，人民是不可战胜的。傻瓜！您可别相信他的话。”

“怎么能不相信呢？”

“根本就不能相信。”

“那您说说，这是为什么？”

“他喝醉啦，胡说八道。人民是不可战胜的——这是什么意思呢？可以把他们的一部分消灭，其余的都判处……我怎么说的？不，不是判处，而是强迫他们服从我们的意志。我们这是喝第几瓶啦？”谢格洛夫中

尉把脑袋伏到手臂上，胳膊肘子碰倒了罐头筒，胸膛压在桌子上，急促地喘着气，静坐了有十分钟。

窗外是漆黑的夜。雨点不停地打着百叶窗。远处什么地方有轰隆的响声。葛利高里也分辨不出，是雷声，还是炮声。坎贝尔笼罩在雪茄烟的蓝色烟雾中，小口地喝着白兰地。葛利高里站立不稳地摇晃着谢格洛夫陆军中尉说：

“你听我说，问问他：为什么红军一定会打垮我们？”

“见鬼去吧！”陆军中尉嘟囔说。

“不，你问问他看。”

“见鬼去吧！见你的鬼去吧！”

“问问嘛，叫你问哪！”

谢格洛夫中尉呆呆地看了葛利高里一会儿，然后结结巴巴地对正在注意听他们谈话的坎贝尔说了些什么，立即又把脑袋趴在握成勺状的手掌上。坎贝尔带着鄙视的笑容瞅了瞅谢格洛夫中尉，拉了拉葛利高里的袖子，开始无言地解释起来：他把一个杏核放到桌子当中，好像是为了与杏核进行对比似的，把他的大手巴掌立着放在杏核旁边，然后用舌头弹了一个响，用手掌压在杏核上。

“亏你想得出！这我用不着你说也知道……”葛利高里若有所思地嘟囔说。他晃了一下，拥抱了好客的英国中尉，把手一挥，指了指桌子，鞠了一个躬说：“谢谢你们的款待！再见吧！你知道，我要对你说些什么吗？趁这会儿还没有把你的脑袋扭下来，赶快回家去吧。我这是出自至诚的话。明白吗？不要参与我们的事情。明白了吗？请你走吧，不然的话，在这里会打断你的脖子的！”

英国中尉站了起来，也鞠了一躬，兴奋地说了起来，不时无可奈何地瞅瞅已经睡熟的谢格洛夫中尉，友好地拍着葛利高里的脊背。

葛利高里费了很大劲儿才找到门把手，摇摇晃晃地走到台阶上。蒙

蒙细雨斜打在他的脸上。闪电照亮了宽大的院子、湿淋淋的篱笆桩和果园里亮晶晶的树叶。葛利高里从台阶上走下来，滑了脚，跌倒在地上，在他挣扎着爬起来的时候，听到人语声：

“该死的军官们还在喝酒吗？”有人在门廊里划着火柴说。

一个伤风的沙哑的声音含着威胁的口吻回答：

“他们要喝得一醉方休……他们一定要喝完自己那杯苦酒！”

[1] 东正教节日，在俄国旧历三月二十日。传说，天使于此日告知圣母：耶稣将诞生。

第二十章

顿河军一打出霍皮奥尔斯克地区，就又和在一九一八年一样，失去了进攻的势头。顿河上游叛乱的哥萨克和部分霍皮奥尔河流域的哥萨克，仍旧是不愿意到顿河地区以外去打仗；而补充了新兵员的红军各部队的抵抗增强了，他们现在是在居民同情他们的地区作战。哥萨克们重又要转入防御战。顿河军总司令部，不论玩什么花招，也都不能驱使哥萨克再像不久前在顿河地区内作战时那样顽强地战斗了。尽管在这个地区内军事力量的对比哥萨克仍占有优势：在历次战斗中受了重创的红军第九军只剩下一万一千步兵、五千骑兵和五十二门炮，而几个哥萨克军却拥有一万四千四百步兵、一万零六百骑兵和五十三门炮。

最激烈的战斗都在两翼进行，恰恰是在志愿军库班南方军活动的地区。同时，弗兰格尔将军指挥的一部分志愿军，已经顺利地推进到乌克兰的纵深地带，对红军第十军进行穷追猛打，向萨拉托夫方面挺进，逼使这个军节节败退。七月二十八日，库班的骑兵俘获了保卫这个城市的大部分部队后，进逼卡梅申城下。红军第十军的反攻被击退了。正在大胆进行迂回作战的库班—捷列克河流域的哥萨克混合骑兵师有可能包围红军的左翼，因此第十军司令部只好把部队转移到博尔津科沃—拉特舍沃—红石崖—卡缅卡—班诺耶一线的阵地上去。这时，第十军有一万八千步兵、八千骑兵和一百三十二门炮；而对手，库班志愿军拥有七千六百名步兵、一万零七百五十名骑兵和六十八门炮。此外，白军还拥有几个坦克队，相当数量的执行侦察任务和参加作战的飞机。但是不管是法国的飞机，还是英国的坦克和大炮都帮不了弗兰格尔的忙；他再也不能从卡梅申向前推进一步。在这个地区双方进行了顽强、持久的战斗，而阵地上的变化却微乎其微。

七月底，红军开始了在南方战线中央地区全部转入大规模进攻的准备工作。为此，第九军和第十军合并组成突击兵团，由绍林指挥。从东线调来的第二十八师和原卡赞斯克军区守备旅，还有第二十五师和原萨拉托夫军区守备旅作为突击兵团的预备队。此外，南方战线司令部还把一些在前线充当预备队的部队和第五十六步兵师调来加强突击兵团的力量。由第八军及归其指挥的、从东线撤下来的第三十一步兵师和第七步

兵师在沃罗涅什方面进行助攻。

决定在八月一日到十日之间转入全面反攻，按照红军总司令部的计划，第八军和第九军的攻势必须在两翼各军的包围性进攻的配合下展开，其中第十军要肩负起一项特别重要、复杂的战斗任务，这个军应在顿河左岸作战，截断敌军主力与北高加索的联系。在西面，第十四军的部分部队要向恰普林诺—洛佐瓦亚一线发动声势浩大的佯攻。

正当第九军和第十军的阵地上在进行必要调动的时候，白军司令部为了粉碎敌人准备进行的反攻，完成了对马蒙托夫军的改编工作，企图突破防线，奇袭红军的后方。弗兰格尔的部队在察里津方面的胜利，使这支部队的战线向左伸延了，从而缩短了顿河军的战线，可从顿河军里抽调出几个骑兵师。八月七日，在乌留平斯克镇上集中了六千骑兵、二千八百名步兵和三个配有四门炮的炮兵连。八月十日，重新改编完毕、由马蒙托夫将军指挥的一个军，在红军第八军和第九军的接合处突破了阵地，从新霍皮奥尔斯克，直指坦波夫。

按白军司令部最初的计划，准备除马蒙托夫的一个军以外，再派科诺瓦洛夫将军的骑兵军打到红军的后方，但是由于在科诺瓦洛夫这个军据守的地区上发生了战斗，因此未能把这个军从前线撤下来。这一情况使马蒙托夫担负的使命受到了限制；此前曾责令他和科诺瓦洛夫在摧毁敌人的后方和交通线以后，重新会师，用全部骑兵对中央红军部队的侧翼和后方予以致命的打击，随后以强行军的速度向俄罗斯的腹地进军；沿途用那些具有反苏维埃情绪阶层的居民补充自己的兵力，继续向莫斯科挺进；但是现在马蒙托夫却被命令不要潜心于进军莫斯科了。

第八军把军的预备队投入战斗后，恢复了左翼的态势。第九军的右翼受到的损失却要严重得多。主力突击兵团司令绍林采取措施把两军的内翼连接起来，但是却未能阻拦住马蒙托夫的骑兵部队。根据绍林的命令，第五十六预备师要从基尔萨诺夫地区去迎头拦击马蒙托夫。这个师派出一个营坐上大车去桑普尔车站，被马蒙托夫军的一个侧翼部队在遭遇战中击溃。前往掩护坦波夫—巴拉绍夫铁路地区的第三十六步兵师的一个骑兵旅也遭到了同样的命运。这个旅碰上了马蒙托夫骑兵的主力，经过短促的战斗，即被击溃。

八月十八日，马蒙托夫飞袭占领坦波夫。尽管为了与马蒙托夫作战，几乎从绍林的突击兵团抽调了两个步兵师，但是这并没有妨碍绍林的主力部队展开进攻。与此同时，在南方战线的乌克兰地区上也发起了进攻。

南方战线北部和东北部，从老奥斯科尔到巴拉绍夫差不多构成一条直线，然后折向察里津的阵地开始拉直。哥萨克团队在敌人优势兵力的进逼下，且战且走向南退去，在每一条防线上阻拦红军。待到一退入顿河的土地上，哥萨克就又恢复了失去的战斗力；开小差的人也立即减少了；补充部队从顿河中游各市镇源源不断地开来。绍林的突击兵团越深入到顿河军的腹地，遭到的抵抗也就越猛烈和残酷。顿河上游地区叛变各市镇的哥萨克在居民大会上，自动宣布总动员，举行了祷告仪式，然后立刻就开赴前线。

绍林的突击兵团战斗频仍，摧毁白军的殊死的抵抗，向霍皮奥尔河和顿河推进，在大多数居民都很明显地敌视红军的地区作战，——绍林的部队渐渐丧失了进攻的威力。与此同时，白军司令部已经在卡恰林斯克镇和科特卢班站地区，由三个库班军团和第六步兵师组成了一个强大的运动战兵团，去打击红军第十军，因为这个军展开的攻势最有成效。

第二十一章

麦列霍夫家一年的工夫人口减少了一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有一回说死神爱上了他们家，这话说得一点儿也不错。刚刚料理完娜塔莉亚的丧事，麦列霍夫家宽大的内室里又散发出檀香和矢车菊[1]的气味。葛利高里去前线后十多天，达丽亚在顿河里淹死了。

星期六，她从田地里回来以后，就和杜妮亚什卡一同去顿河洗澡。她们在果园子旁边脱了衣服，在柔软的、被脚踏倒的草上坐了半天。从一大早起，达丽亚就情绪不佳，抱怨头疼，浑身酸软无力，偷偷地哭了好几回……下水以前，杜妮亚什卡把头发挽成一个髻，用头巾扎起来，斜睨了达丽亚一眼，惋惜地说：

“达什卡，看你瘦成什么样子啦，青筋都暴出来啦！”

“很快就会好的。”

“头不疼啦？”

“不疼啦。来，咱们洗澡吧，天可不早啦。”她头一个跑着跳到水里，脑袋往水里一扎，又钻出来，打着响鼻，往中流游去，急流把她卷了进去，冲着她漂去。

杜妮亚什卡欣赏着像男人似的抡开手臂划出去的达丽亚，也走进齐腰深的水里，洗了洗脸，把胸膛和被太阳晒黑的、有力的、女人圆滚滚的胳膊都泡湿了。毗邻的菜园子里，奥博尼佐夫家的儿媳妇们正在浇白菜。她们听见杜妮亚什卡笑着呼喊达丽亚：

“凫回来吧，达什卡！不然鲢鱼会把你拖走！”

达丽亚转回身来，凫了有三沙绳远，然后从水里跃出半截身子，两手放在头上，喊：“永别啦，老少娘儿们们！”接着，就像石头似的沉到水底去了。

过了一刻钟，面色苍白的杜妮亚什卡只穿着一件衬裙，跑回家来。

“达丽亚淹死啦，妈妈！……”她气喘吁吁上气不接下气地吐出这句话来。

直到第二天早晨，才用捕鱼的钩网把达丽亚的尸体捞上来。鞑靼村最有经验的老渔夫阿尔希普·佩斯科瓦茨科夫在黎明时分，在达丽亚淹死处下游一点儿的地方，顺着水流下了六面钩网，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跟他一起去查看渔网。岸上聚了一大群孩子和老娘儿们，杜妮亚什卡也在人群中。等到阿尔希普离开河岸约十沙绳远，用桨柄钩起第四根网索的时候，杜妮亚什卡清楚地听到他小声说：“好像有啦……”他使劲拉着沉甸甸的直往深处坠的网索，然后有一个什么东西在右岸闪起白光来，两个老头子一齐把腰弯到水面上，小船的边缘都浸着水了，尸体翻进小船去的低沉的呱唧声传到鸦雀无声的人群中来。人们同声舒了一口气。有个娘儿们低声哭了起来。站在附近的赫里斯托尼亚粗鲁地对孩子们喊：“喂，你们都滚开！”杜妮亚什卡泪眼模糊地看到阿尔希普站在船尾上熟练、无声地划着桨，朝岸边驶来。小船擦着岸边的石灰石碎片，发出嚓嚓的响声，搁浅在岸上。达丽亚死板板地弯着腿躺在船上，半边脸颊贴着湿淋淋的船底。她那白净的躯体只是稍微有点儿发青，带着一种深蓝色调，有几处很深的刺伤——网钩的钩痕。膝盖下面一点儿，干瘪黝黑的腿肚子上，大概是下水前忘记解下的袜带周围，有一道粉红色的渗出血来的新伤痕。网钩尖在腿上划出了一道弯弯曲曲的裂痕。杜妮亚什卡痉挛地揉着围裙，第一个走到达丽亚跟前，用一条接缝处开线了的麻袋盖到她的身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老练、麻利地挽起裤管，开始往岸上拖小船。不一会儿一辆大车赶来了，人们把达丽亚运回麦列霍夫家。

杜妮亚什卡克制着恐怖和嫌恶的心情，帮着母亲把死人那还残留着顿河深处寒意的、冰凉的身体洗干净。达丽亚有点儿胀肿的脸上和被水浸得暗淡无光的眼睛里透出陌生、严肃的神情。河沙像银屑似的在她的头发里闪光，脸颊上沾着一丝丝蚕丝似的潮湿青苔，而两只自由伸开的，从长凳上耷拉下来的手臂却给人一种可怕的安详感，杜妮亚什卡看了一眼，就急忙走开了，这个死了的达丽亚完全不像那个不久前还总开玩笑、哈哈大笑，而且是那么热爱生活的达丽亚，这使杜妮亚什卡感到既惊奇，又害怕。以后有很长的时间，杜妮亚什卡一想起达丽亚石头般

的冰凉的乳房和肚子，一想起她那僵硬鼓胀的四肢，就全身战栗，竭力想赶快忘掉这一切。她害怕夜里会梦见死去的达丽亚，有一星期跟伊莉妮奇娜睡在一张床上，上床以前，祷告上帝，暗暗祈求："主啊！请你不要让我梦见她吧！救救我吧，主啊！"

如果不是奥博尼佐夫家的媳妇们说出曾听到达丽亚喊叫："永别啦，老少娘儿们们！"也就无声无臭、平安无事地把淹死的达丽亚埋葬了，但是威萨里昂神甫听说达丽亚死前曾这样呼喊过，这就清楚地说明，她是有意投水自尽的，所以神甫断然声明，他不给自戕的人主持葬仪。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大动肝火：

"你怎么能不主持丧仪呀？难道她不是受过洗的基督教徒，还是怎么的，啊？"

"我不能给自戕的人主持葬仪，这是不符合教规的。"

"照你这么说，难道，就像死狗一样把她埋掉算了吗？"

"照我的意思，你愿意怎么安葬就怎么安葬，愿意埋在哪里就埋在哪里，就是不能埋在公墓里，因为那里埋葬的全是笃诚的基督教徒。"

"这怎么行，请你行行好吧！"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改用劝说的口吻说，"我们家从来还没有这样丢脸过。"

"我不能这样干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我非常尊敬你，把你看作模范的教徒，但是我不能这样干。如果有人报告到教区监督司祭那里去，我就非倒霉不可。"神甫坚持己见。

这可是奇耻大辱。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想尽办法劝说这位刚愎自用的神甫，答应多给钱，而且付给最可靠的尼古拉票子，还送只一岁的羊作礼物，但是到最后，看到哀求不起作用，就威胁说：

"我绝不能把她埋在公墓外面。她不是跟我毫不相干的人，她是我的亲儿媳妇。她的丈夫是在和红军作战时牺牲的，是军官，她自己也得过乔治章，你跟我打官腔？！不行，神甫，你那一套是行不通的，你会心甘情愿地主持她的丧仪的！现在就叫她暂时安息在我屋里，我现在马上

就把这件事报告镇长。他会跟你谈的！”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也没有道别，就从神甫家走了出来，甚至气哼哼地把门摔得乒乓直响。然而威胁竟起了作用：过了半个钟头，威萨里昂神甫派人来说，他立刻就带教士们来。

把达丽亚按常规安葬在公墓里，葬在彼得罗旁边。掘坟的时候，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也给自己选了块地方。他一面用铁锹掘着坟坑，一面四下看着，一比较，觉得比这里更好的地方再也找不到了，而且也没有必要再去找了。不久以前才栽上的一棵杨树的嫩枝在彼得罗的坟顶上沙沙作响；早秋已经把杨树顶上的树叶子染成枯萎、伤感的黄色。穿过倒塌的围墙，牛犊子在墓地上踏出一条小路；围墙边有一条通往风车去的道路；死者热心的亲属栽植的幼树——枫树、杨树、槐树和快生的荆棘——一片碧绿，生机勃勃，清新可爱；小树旁边，茂盛地盘绕着牵牛花，晚熟的油菜开着黄花，燕麦和结了籽的冰草都垂着长穗。满眼是十字架，从下到上都缠满了可爱的蓝色的旋花。这里的确是一块很热闹、很干燥的地方……

老头子挖着坟坑，不时扔下铁锹，坐在潮湿的黏土地上抽烟，思量自己的后事。但是看来，太平盛世还没有到来，老头子们还不能在自己家里寿终正寝并安葬在列宗列祖为自己选择的、最后归宿地的地方……

安葬了达丽亚以后，麦列霍夫家里变得越发冷清了。收打了麦子，瓜地里今年收成也很好。全家都盼着葛利高里的消息，但是自从他回前线以后，一点儿也没有他的音讯。伊莉妮奇娜不断地说：“也不写封信来问问孩子们好不好，该死的东西！老婆死啦，把我们都看成没用的人啦……”后来接连不断地有服役的哥萨克回到鞑靼村来探亲。听说在巴拉绍夫前线哥萨克被打垮啦，哥萨克们为了利用河水作屏障，正往顿河撤退，准备隔河据守到冬初。至于冬季会发生什么事情——对于这一点，前线的战士们都毫不隐瞒地说：“顿河一结冰——红军就会把我们赶到海里去！”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心在收打粮食，仿佛对顿河沿岸流传的各种谣言并不特别关心，但是对眼前发生的事情岂能无动于衷。得知战线离得越来越近了以后，就更容易动肝火。他时常修理一些家用的东西，

但是只要活儿干得一不顺手，就怒冲冲地扔下手上的活儿，啐着、骂着奔到场院去，在那里平息一下自己的火气。杜妮亚什卡曾多次看见他大发脾气的样子。有一天，他动手去修理马轭，活儿干得很不顺手，气疯了的老头子就不管三七二十一，拿起斧子来，把马轭剁成了碎片。修理马套时也发生过同样的事情。晚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灯下穿上麻线，缝起开了缝的马套来；不知道是麻线不结实，还是因为老头子太急躁，麻线接连断了两次，——这就足够把老头子惹火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大骂了一通之后，跳起来，推倒了凳子，一脚把它踢到炉子旁边，像狗一样呜呜叫着，开始用牙齿去撕咬马套上的皮缝线，然后把马套扔在地上，像公鸡似的跳着，用脚踩起马套来。很早就上床躺下去睡的伊莉妮奇娜一听见折腾的声音，大吃一惊，赶紧爬起来，但是明白是怎么回事儿以后，就忍不住火，责骂老头子说：

“该死的东西，你越老越糊涂啦？！马套怎么得罪你啦？”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怒冲冲地瞅了妻子一眼，大声吼叫起来：

“住口，混账玩意儿！！！”他抓起破马套，照着老太婆扔过去。

杜妮亚什卡笑得喘不过气来，像子弹似的跑到门廊里。老头子疯了一会儿，就安静下来，为在发怒时候说的气话请求妻子宽恕，咳嗽了半天，搔着后脑勺，瞅着撕成碎片的、倒霉的马套，脑子里盘算着——这些东西还能派点儿什么用场？老头子的脾气经常发作，但是从痛苦的经验中吸取了教训的伊莉妮奇娜想出了新的对策：等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刚一开口大骂，毁坏什么家里的用具时，老太婆就和颜悦色，但是非常响亮地劝说道：

“砸吧，普罗珂菲奇！毁吧！完了咱们再去置买！”甚至还要去帮着他砸。这时，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立刻就泄气了，用呆傻的目光把妻子打量一会儿，然后就用哆哆嗦嗦的手在口袋里乱摸一气，找到烟荷包，就难为情地坐到一旁去抽会儿烟，使自己的发疯的神经安定下来，心里诅咒着自己的坏脾气，计算着损失。一只刚生下三个月，跑到小花园里去的小猪崽成了老头子的无法压制的愤怒的牺牲品。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棍子就把小猪的脊梁骨打断了，可是过了五分钟，一面借助钉子头从打死的小猪身上拔着猪鬃，一面负疚地看着愁眉苦脸的伊莉妮

奇娜，结结巴巴地说：

“这只小猪嘛，简直是祸害……反正它妈的要死的。现在这时节，瘟疫很容易传染到它们身上；咱们还是把它吃了算啦，不然，也就白白死掉。对吗，老太婆？好啦，你脸上怎么乌云密布，像要下雹子似的那么难看呀？这个该死的小猪崽子，真它妈的可恶极啦！既然是猪崽子，就该像个猪崽子样儿，可是这家伙简直是个空猪皮囊！别说是用棍子啦——就是用一摊鼻涕就能把它打死！简直是一个祸害精！毁了有四十棵土豆！”

“小花园里总共也不过有三十棵土豆。”伊莉妮奇娜小声纠正他的话说。

“是啊，如果有四十棵，它就要糟踏掉四十棵，的确就是这么个玩意儿！上帝保佑，总算叫这个坏蛋糟踏不成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不假思索地回答说。

孩子们送走了父亲，非常想念他。家务事已经忙得不可开交的伊莉妮奇娜也不能很好地照料他们，就由着孩子们整天地在花园里或者在场院上玩耍。有一天，吃过午饭米沙特卡就不见了，直到太阳落山以后才回来。伊莉妮奇娜问他上哪儿去啦，米沙特卡回答说是跟孩子们在顿河边上玩啦，但是波柳什卡立刻揭穿了他的鬼话：

“他说谎，奶奶！他到阿克西妮亚婶子家去啦！”

“你怎么知道的？”被这件新闻弄得非常惊讶的伊莉妮奇娜不高兴地盘问道。

“我看见他从她家院子里爬篱笆过来的。”

“你是上她家去了吗！好，说吧，乖孩子，你为什么脸红了呀？”

米沙特卡直盯着奶奶的脸，回答说：

“奶奶，我说谎啦……真的，我没有到顿河边儿上去玩，是上阿克西妮亚婶子家去啦。”

“你到她家去干什么？”

“她叫我去，我就去啦。”

“那你为什么要撒谎，说是跟孩子们一块儿玩去啦？”

米沙特卡垂下了眼帘，但是立刻就抬起诚实的眼睛，低声说：

“怕你会骂我……”

“为什么我要骂你呢？不会的……她干吗要叫你去呀？你在她家里干什么啦？”

“什么也没有干。她一看见我，就叫我：‘到我这儿来！’我就过去啦，她把我领到家里，抱我坐在椅子上……”

“坐到椅子上又怎么样？”伊莉妮奇娜巧妙地掩饰自己的不安，焦急地催问着。

“……给我吃凉肉饼，后来又给了我这个。”米沙特卡从口袋里掏出来一块糖，很自豪地显示了一下，又装回口袋里去。

“她对你说什么啦？也许问你什么话了吧？”

“她要我常到她家去玩，不然，她一个人在家里寂寞得要死，还答应送给我礼物……叫我别说到她家去过。她说，不然，奶奶会骂你的。”

“原来是这样……”伊莉妮奇娜克制着愤怒，气喘吁吁地说，“那么，她问过你什么话吗？”

“问啦。”

“她问你什么话啦？你说说看，乖孩子，别怕！”

“问我：想不想爸爸？我说想啊。她又问，他什么时候回来，听见他什么消息没有；我说，我不知道；我说他在战场上打仗哪。然后她抱住我放在她的膝盖上，讲了一个故事。”米沙特卡兴奋得眼睛了一下，笑了，“非常好听的故事！讲的是一个叫什么万纽什卡的故事，天鹅怎么叫

他骑在翅膀上飞，还讲到一个老妖婆。”

伊莉妮奇娜听米沙特卡讲完以后，把嘴唇一瘪，严厉地说：

“好孩儿，再也不许到她家去啦，别去啦。她的什么礼物你也别拿，不能要，不然，叫爷爷知道了，他会抽你的。千万别叫爷爷知道——他会把你的皮剥下来！别再去啦，宝贝儿！”

但是米沙特卡不顾严厉的禁令，过了两天，又到阿司塔霍夫家去了。伊莉妮奇娜一见米沙特卡的小衬衣，就知道了：撕破了的袖子，她早晨起来没能抽出工夫来缝补，现在却仔细地缝补好了，小领子上还闪着一颗新的贝壳钮扣。伊莉妮奇娜知道正忙着打麦子的杜妮亚什卡白天里是不会给孩子缝补衣服的，她用责备的口气问：

“又上邻居家里去啦？”

“又去啦……”米沙特卡惊慌失措地回答，而且马上又补充说，“我再也不去啦，奶奶，你别骂我……”

于是伊莉妮奇娜决定去跟阿克西妮亚谈谈，毫不含糊地告诉她，叫她别纠缠米沙特卡，别用什么礼物或讲故事来讨米沙特卡的欢心。“她把娜塔莉亚折磨死了，该死的东西，现在又打起孩子的主意来啦，她想利用孩子将来再缠住葛利什卡。哼，真是条毒蛇！男人还活着哪，就想来当我的儿媳妇……她的如意算盘是打不成的！难道她造下这样的孽以后，葛利什卡还会要她吗？”老太婆心里想。

葛利高里在家里的时候，回避和阿克西妮亚照面的情形，是逃不过她那洞察一切的、警惕的慈母的目光。她知道，他这样做并不是怕别人议论，而是认为阿克西妮亚是把妻子推上死路的罪魁祸首。伊莉妮奇娜暗自希望，娜塔莉亚的死会把葛利高里和阿克西妮亚永远分开，阿克西妮亚永远也不会进他们家来。

就在这天傍晚，伊莉妮奇娜在顿河边的码头上看见了阿克西妮亚，就喊道：

“喂喂，你到我这儿来一下，我要跟你谈谈……”

阿克西妮亚放下水桶，安然地走过来，向伊莉妮奇娜问好。

“是这么回事儿，亲爱的，”伊莉妮奇娜仔细端详着邻居那张美丽的，但是令她憎恶的脸，开口说，“你干吗勾引别人家的孩子呀？为什么想尽法子要把我的孙子叫到你家去，还要死缠着他？谁请你给他补衬衣啦，谁请你送他这样那样的礼物啦？你以为——他没有母亲就没有人照料他了吗？没有你的照料就活不成了吗？你还有点儿良心哪，不要脸的东西！”

“我做什么坏事情啦？您这么大骂一通，为的是哪一桩呀，大娘？”阿克西妮亚气得面红耳赤。

“这还不算是坏事情吗？你已经把娜塔莉亚折磨死啦，你还有什么权利来动她的孩子呀？”

“您这是胡说些什么呀，大娘！快清醒清醒吧！谁把她折磨死啦？是她自己对自己下的手。”

“难道不全是因为你吗？”

“哼，这我可就不知道啦。”

“可是我知道！”伊莉妮奇娜激动地大声说。

“您别叫嚷啦，大娘，我又不是您的儿媳妇，可以对我这么大叫大嚷。我自有男人来对我叫嚷。”

“我早就看透你啦！我知道你出的是什么气儿！你不是我的儿媳妇，可巴结着当我的儿媳妇！你是想先勾引孩子，然后再往葛利什卡身边爬，不是吗？”

“我并不想当您的儿媳妇。您疯啦，大娘！我的男人还活着哪。”

“说的是啊，你在他，在男人还活着的时候，就想去勾引另一个男人！”

阿克西妮亚的脸一下子变得惨白说：

“我不知道您为什么要跟我过不去，为什么要来侮辱我……我从来没有勾引过什么人，而且也不打算去勾引什么人，至于把您的孙子叫到我家去，——这有什么不对的？您自个儿明白，我没有孩子，所以我喜欢别人家的孩子，这也可以使我心里好过一些，所以就把他叫到我家去啦……你以为我是在收买他！给孩子一块糖，这算什么收买呀？我为什么要收买他呢？天知道您在胡说些什么……”

“他母亲活着的时候，你却从来没有叫他去过！可是娜塔莉亚一死，你就成了大善人啦！”

“娜塔莉亚活着的时候，他也到我家里来过。”阿克西妮亚微微一笑，说。

“别胡扯啦，不要脸的东西！”

“请您先去问问他，然后再来说别人胡扯吧。”

“好啦，不管怎么说，看你以后还敢勾引孩子到你家去。你别以为这么一来，就可以使葛利高里更爱你。你绝不会成为他的妻子，你要放明白点儿！”

阿克西妮亚气得脸都变了样，沙哑地说：

“你住口吧！他又不会去征求你的意见！别人的事情，用不着你来瞎操心！”

伊莉妮奇娜还想说些什么，但是阿克西妮亚已经默默地扭身走了，走到水桶跟前，把扁担猛地往肩膀上一挑，桶里的水往外迸溅着，迅速地顺着小路走去。

从这以后，不论遇到麦列霍夫家的什么人，她都不答理，鼓起鼻翅，盛气凌人地从他们面前走过去，但是如果在什么地方，只要一看见米沙特卡，就慌里慌张地四面张望一番，如果附近没有人，她就走到他跟前，弯下腰，把他紧抱到胸前，亲着他那被太阳晒黑的额角和麦列霍夫家族忧郁的小黑眼睛，又是笑，又是哭，胡乱地小声嘟哝着：“我的亲爱的葛利高里耶维奇！我的好孩子！我想你都要想死啦！你的阿克西妮

亚婶子是个傻瓜……唉，真是个傻瓜！”这以后，她的嘴唇上总是很久还挂着时隐时现着的笑意，水汪汪的眼睛里像年轻姑娘一样，闪耀着幸福的光芒。

八月底，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又应征到前线去了。鞑靼村所有还能拿起枪来的哥萨克，也都跟他同时到前线去了。村里的男丁只剩下些残废人、未成年的半大孩子和风烛残年的老头子。这一次是总动员，除了明显的残废人，得到医务委员会免除兵役证的一个也没有。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接到村长叫他到集合地点去报到的命令，就匆匆跟老太婆、孙子、孙女和杜妮亚什卡道了别，哼哼着跪在地上，磕了两个头，——朝圣像画着十字说：

“别了，我的亲人们！看来，咱们是再也见不到啦，大概是末日已经来临。我要嘱咐你们的话是：要不分昼夜地收打麦子，尽力在雨季到来以前收打完。如果有必要，就雇个人，帮着你们干。如果到秋天我还不能回来，你们就自己去干吧；耕一点儿秋耕地，能耕多少就耕多少，种上些大麦，能种一俄亩也好嘛。你要当心，老太婆，好好料理家务，别泄气！我和葛利高里回来也好，不回来也好，对你们来说，粮食比什么都重要。打仗归打仗，但是没有粮食日子是不好过的。好，上帝保佑你们！”

伊莉妮奇娜把老头子送到广场上，最后一眼，看到老头子正跟赫里斯托尼亚并肩一瘸一拐地匆匆忙忙地去追赶大车，然后用围裙擦了擦哭肿的眼睛，再也没有回头看一眼，就走回家去了。没有打完的小麦还垛在场院上等着她，炉子里还煨着牛奶，孩子们从清晨起来还没有吃过东西，繁重的家务把老太婆压得透不过气来；她急忙赶回家去，一会儿也不停留，偶尔遇上个婆娘，就默默地哈哈腰，也不说话，如果有熟识的人同情地问她：“怎么，送出征的人去啦？”她也只是肯定地点一下头。

过了几天，伊莉妮奇娜在天亮时候挤过牛奶，把牛赶到胡同里去，刚想返回院子，听见了一种闷声的、低沉的轰隆声。她仰脸看看，天上连一片黑云也找不到。过了一会儿，又轰隆响了一声。

“大嫂子，你听见音乐了吗？”正在集合牛群的老牧倌问。

“什么音乐呀？”

“就是这种只有低音演奏的音乐呀。”

“听是听见啦，就是不明白这是什么响声啊。”

“很快你就会明白的。只要他们从顿河对岸朝村子里一轰，你立刻就会明白的！这是在放大炮。要把咱们老头子们的五脏六腑都轰出来……”

伊莉妮奇娜画了个十字，一声没吭走进了板门。

从这一天起，炮声不停地轰响了四昼夜。特别是在天亮的时候，听得更清楚。但是等到刮起东北风来的时候，在远方战斗的炮声就是在中午时分也能听见。家家场院上的活儿停顿片刻，婆娘们画起十字，喘着粗气，挂念着前线的亲人，小声祷告着，然后打场的石头磙子又在打麦场上低沉地轰轰隆隆地响起来，孩子们赶着马和牛转，风车呜呜地叫着，劳动的神圣权利是无法剥夺的。八月底，天气晴朗，非常干燥。风吹得满村子麦糠飘扬，打过的黑麦麦秸散发着甜甜的香味。虽然太阳还晒得令人很不舒服，但是到处都已经感觉到秋天很快就要来了。牧场上，开完花的灰色苦艾闪着暗淡的白光，顿河对岸的杨树梢已经发黄，果园里秋苹果的香味更加浓郁，远天边上，完全像秋天一样明朗、透彻，空旷的田野上已经飞来第一批南归的鹤群。

装载着军用物资的辎重车队，天天顺着黑特曼大道，从西向东往顿河渡口赶去，顿河沿岸的村庄里已经涌来了难民。他们说，哥萨克们正在且战且退；有些人很有根据地说，退却仿佛是故意的，为了诱敌深入，聚而歼之。鞑靼村里也有人悄悄地准备逃难了。他们抓紧给牛马喂草料，夜里把粮食和装着细软的箱子埋在地下。本来已经沉寂下去的大炮轰鸣声，从九月五日起重又猛烈地响起来，现在已经听得非常清楚，令人胆战心惊。战斗正在鞑靼村的东北面，离顿河约四十俄里的地方进行。过了一天，顿河上游西边的地方也响起了炮声。战线已经不可阻拦地向顿河移来。

伊莉妮奇娜听说村子里大多数的人都准备撤退，就劝杜妮亚什卡也跟着撤退。伊莉妮奇娜犹豫不定，不知所措，不知道该怎样处置家业和

房子：是把什么都扔下不管，跟人们一起去逃难呢，还是留在家里不动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临去前线时，曾嘱咐收打麦子、秋耕和照料牲口，但是一句也没有谈到如果战线移近鞑靼村该怎么办。为了以防万一，伊莉妮奇娜决定：打发杜妮亚什卡带着孩子和特别贵重的东西跟着本村的一个人逃难去，她自己则即使红军占领了村庄也留下不走。

九月十七日夜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突然回家来了。他是从卡赞斯克镇附近步行回来的，疲惫不堪，怒气冲冲，休息了半个钟头，就坐到桌边，吃起饭来，他狼吞虎咽，伊莉妮奇娜有生以来还没有见过这个样子的：把能装半桶水的一铁锅素菜汤都灌了下去，接着又贪婪地吃起麦粥来。伊莉妮奇娜惊讶地拍着手说：

“主啊，你这是怎么个吃法呀，普罗珂菲奇！你瞧，就像三天没有吃饭啦！”

“老傻瓜，你以为我吃过吗？整整三天三夜，滴水没进！”

“这是怎么啦，难道部队里不管你们饭吃吗？”

“魔鬼才这样管饭吃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嘴里装得满满的，像猫似的哞哞地唠叨说，“你偷到什么，就吃什么，可是我还没有学会偷呢。这种事年轻人可高兴啦——他们的良心剩下的已经不多啦，连两个戈比都不值……他们在这次该死的战争中，把偷的本领都已经练得那么高超，简直把我吓坏啦，不过看惯了也就见怪不怪啦。他们看见什么就拿什么，抢呀，往家拉呀……这哪是打仗呀，简直是天下大乱！”

“你别一下子吃得太饱吧。会吃出毛病来的。看你吃得肚子都撑圆啦，像只大蜘蛛！”

“别说啦！拿牛奶来，用大罐子盛！”

伊莉妮奇娜瞅着自己那饿死鬼似的老头子，哭起来。

“怎么，你是完全回家来了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吃完饭以后，她问道。

“看吧……”他含混地回答说。

“大概会把你们这些老家伙放回来吧？”

“一个人也没有放回来。红军就要打到顿河边儿啦，往哪儿放啊？我是开小差儿跑回来的。”

“你会不会因此受处分哪？”伊莉妮奇娜担心地问。

“如果叫他们抓到，大概是要受处分的。”

“那怎么办，你要藏起来吗？”

“难道你以为我会跑到游乐场上去逛，或者出去串门子吗？呸，不明事理的糊涂虫！”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生气地啐了一口，但是老太婆还不甘罢休，又唠叨说：

“哎呀，真是罪孽啊！咱们又要大祸临头啦，他们马上就会来惩治你……”

“那倒好，叫他们逮住，关到监狱里，比扛着枪在草原上乱窜强多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疲惫不堪地说，“我的年纪不小啦，一天要跑四十俄里，还要挖战壕，去冲锋陷阵，在地上爬，还要东躲西闪，别叫子弹打着。可怎么他妈的躲得开呀！跟我一起服役的弯弯溪的一个人，一颗子弹打中了他的左肩胛骨，连腿都没有伸一下就完啦。打仗这玩意儿没有一点儿好处！”

老头子把步枪和子弹盒都拿去藏在糠棚里，伊莉妮奇娜问他棉袄哪儿去了，他脸色阴沉，不高兴地回答说：

“穿坏啦。实话告诉你吧——我把它扔掉啦。在舒米林斯克镇外，敌人追得我们很紧，所以大家把什么东西都扔啦，像疯子似的，争着逃命。那个节骨眼儿上，哪里还顾得上什么棉袄啊——有人还背着皮袄呢，也照样扔啦……你他妈的怎么想起棉袄来啦，你提这个干什么？如果是一件好棉袄倒也罢了，可这不过是一件叫花子穿的破玩意儿……”

其实是件很结实的新棉袄，不过凡是老头子丢失了的东西，照他的

说法，都是一点儿用处也没有了。这已经成了他安慰自己的习惯。伊莉妮奇娜知道这一点，所以也没有再为棉袄的好坏去跟他争吵。

夜里，在家庭会议上决定：伊莉妮奇娜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带着孩子们在家里留到最后一刻，保护财产，把收打好的麦子埋起来，打发杜妮亚什卡套上两头牛，装上箱子，赶车到奇尔河岸的拉特舍夫村的一个亲戚家去避难。

但是这个计划却未能完全实现。早晨送走杜妮亚什卡，中午，就有一个由萨尔斯克地区的加尔梅克人和哥萨克组成的惩罚队来到了鞑靼村。一定是村子里有人看见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回家了；惩罚队到村子里以后约一个钟头，就有四个加尔梅克人骑马来到麦列霍夫家。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一看见骑马的人，就神速、麻利地爬到阁楼上去；伊莉妮奇娜出去迎接客人。

“你的老头子在哪儿？”一个上点儿年纪、身材匀称、戴着上士肩章的加尔梅克人下了马，从伊莉妮奇娜面前走过，进了板门，盘问道。

“在前线上啊。还能在哪儿呀？”伊莉妮奇娜粗鲁地回答说。

“领我到屋子里去，我要搜一搜。”

“你搜什么呀？”

“搜你的老头子。唉，真不要脸！这把年纪啦——还靠说谎过日子！”一个比较年轻的下士摇着脑袋责备说，露出了细密的白牙齿。

“你龇什么牙呀，没有受过洗的异教徒！告诉你没有，就是没有！”

“别扯淡啦，领我们到屋子里去！不然，——我们就自个儿进去啦。”挨了骂的加尔梅克人厉声说道，接着迈开罗圈腿，断然朝台阶走去。

他们仔细地查看过屋子，用加尔梅克话商量了一阵，然后两个人去搜查宅院，一个黑得要命、脸上长着麻子、鼻子扁平的小个子，提了提镶着裤条的肥裤子，走到门廊里去。伊莉妮奇娜从敞开的门透进的光亮

里看见，这个加尔梅克人纵身一跳，两手抓住上梁，机灵地翻身上去。过了五分钟，他又机灵地从上面跳了下来；满身泥土、胡子上沾着蜘蛛网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跟在他后头，咳嗽着、小心翼翼地爬了下来。他看了看闭紧嘴唇的老太婆说：

“这些该死的东西，竟找到啦！那就是说，有人告密……”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被押往卡尔金斯克镇，战地军事法庭正在那里。伊莉妮奇娜哭了一会儿，然后谛听着重新响起来的大炮轰鸣声和清晰可闻的顿河对岸的机枪声，便走进仓房去埋藏粮食，能藏起一点儿也好啊。

[1] 矢车菊是俄罗斯人用来扎花圈祭奠死人用的花。

第二十二章

十四名被捉回的逃兵在等候审判。审讯很简单，也很严厉。审判长是个年事已高的大尉，他问过被审讯人的姓名、父称、军衔和部队番号，问明被审讯人在逃共计多少天，然后就跟其他两位法官——一个独臂的少尉和一个吃太平面包吃肥了的胡子拉碴、胖腮大脸的上士——小声交谈了几句，就宣布判决。大多数逃兵都是被判处鞭笞的肉刑，在一间专门为行刑用的、没有人住的空屋子里，由加尔梅克人行刑。由于英勇的顿河军中开小差的人太多啦，所以再也不能像一九一八年那样，公开当众鞭打他们啦……

根据名单，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是第六个被叫进去的。他心情激动、脸色煞白，站在审判桌前面，两手紧贴在裤缝上。

“姓什么？”大尉问，看也不看被审问的人。

“麦列霍夫，老爷。”

“名字和父称？”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老爷。”

大尉从公文上抬起眼来，仔细打量了一下老头子。

“您是什么地方的人？”

“维申斯克镇鞑靼村的人，老爷。”

“您是不是麦列霍夫·葛利高里中尉的父亲？”

“是，老爷，是他的父亲。”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觉得他的老朽的身体好像可以逃掉鞭打了，立刻就振作起来。

“您听我说，您怎么这样不知道害臊啊？”大尉目光炯炯的眼睛紧盯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憔悴不堪的脸问。

这时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竟不顾军纪，把左手捂在胸前，哭哭啼啼地说：

“老爷，大尉老爷！您可以叫我为您祷告一辈子上帝——但是请不要下命令抽我吧！我有两个成了家的儿子……大儿子被红军打死啦……还有孙子孙女，像我这样老朽不堪的老头子还要抽吗？”

“我们也要教训教训老头子，叫他们知道应该怎样服役。你以为你从部队开小差还会奖给你十字章吗？”独臂少尉打断他的话说。他的嘴角在神经质地痉挛。

“我要十字章干什么……请你们把我送回部队去吧，我一定忠心耿耿地好好干……我自个儿也不知道我怎么会开小差：大概是鬼迷住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还杂乱无章地说到没有打完的麦子，说到自己的瘸腿和弃置不顾的家业，但是大尉做了个手势叫他别再说了，然后弯下腰在少尉的耳边低声说了半天。少尉肯定地点了点头，于是大尉把脸转向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

“好。您的话说完了吗？我认识令郎，而且感到很惊讶，他竟会有这样不争气的父亲。您什么时候从部队开的小差？一个星期以前吗？怎么，您是想让红军占领您的村庄和剥掉您的皮吗？您是这样给青年哥萨克们作表率的吗？依法，我们应该审判您，并处以体罚，但是出于对您的军官儿子的敬意，我可以免去对您的羞辱。您是普通列兵吗？”

“是，老爷。”

“什么军衔？”

“当过下士，老爷。”

“把肩章摘下来！”大尉把称呼改为“你”以后，提高了嗓门，不客气地命令说，“立刻回部队去！报告你们的连长，就说野战军事法庭已经判决撤销你的下士军衔。在这次战争中，或者过去的战争中得过什么奖赏吗？……走吧！”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高兴得忘乎所以，他走出法庭，朝着教堂的

圆顶画了个十字……就翻过山岗，不走大道，专走荒野，往家里奔。“哼，这回我再也不那么躲藏啦！这回我叫他们就是派出三连加尔梅克人也找不到！”他在已经长满无伤草的麦茬子地里一瘸一拐地走着，心里想道。

来到草原上，他决定，最好还是走大道，免得引起行人的注意。“那样人们会以为我是开小差的逃兵。如果碰上当兵的，他们会不经审判就用鞭子抽我。”他边想边叨唠着从田野里走上一条长满车前草的、荒僻的夏季道路。不知道为什么一走上大道，就已经不认为自己是逃兵了。

离顿河越近，遇到的难民大车也就越多。春天里叛军向顿河左岸撤退的情景又重演了：从草原的各个方向涌来装满各种家什的牛车和马车，嘶叫的牲口群、羊群扬起了尘埃，就像骑兵在行进……车轮子的吱扭声、马嘶声、人的叫喊声、马蹄声、咩咩的羊叫声、孩子的哭喊——所有这一切，在辽阔、静穆的草原上形成了一片轰鸣不息的、令人心惊的喧声。

“你上哪儿去，老大爷？回去吧，我们后面——有红军追来啦！”一个不认识的、头上缠着绷带的哥萨克，坐在一辆赶过去的大车上喊道。

“别胡说啦！红军在哪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不知所措地停下了脚步。

“在顿河对岸哪。他们快开到维申斯克啦。你是要去投靠红军吗？”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定了定神，继续往前走，黄昏时分走近了鞑靼村。走下山坡的时候，他仔细地观察着。村子里空荡荡的，这使他大吃一惊。街上一个人也没有。被遗弃的、百叶窗紧闭着的家宅寂寞地伫立在街旁。既听不见人的喧闹声，又听不见牲口的嘶鸣声；只有顿河岸上还有些人在奔忙。走近了一些，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没费劲儿就看清楚是些全副武装的哥萨克，他们正在往村子里拖拉小船。鞑靼村的居民已经全都弃家而逃，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立刻就明白了。他小心翼翼地溜进自己那条胡同，往家里走去。伊莉妮奇娜和孩子们正坐在厨房里。

“看，爷爷来啦！”米沙特卡高兴地喊叫着，向祖父扑上去，挂到他脖子上。

伊莉妮奇娜高兴得哭起来，泪眼模糊地说：

“真没料到还能见到你！噢，普罗珂菲奇，你随便怎么说，可是我再也不想留在这儿啦！就是让所有的东西都烧光了，我也不愿意再在这儿看守这空荡荡的家啦。全村的人几乎都逃走啦，只有我还带着孩子待在这儿，像傻瓜一样！立刻就套上骒马，咱们随便逃到哪儿去都行！把你放回来了吗？”

“放回来啦。”

“完全放回来了吗？”

“他们没有把我捉回去以前，就算完全放回来啦……”

“可是，这儿也不是你的藏身之地呀！今天早晨红军从对岸往这边打枪——太可怕啦！打枪的时候，我就带着孩子坐在地窖里。现在把他们赶走啦。开来了一些哥萨克，他们要了些牛奶喝，还劝我们离开这儿。”

“这些哥萨克不是咱们村的吧？”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仔细地打量着窗户框上新打的弹孔，关切地问。

“不是，是外地的，像是霍皮奥尔河一带的。”

“那么说是该走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叹了一口气说。

天黑以前，他在粪堆下面掘了个大坑，倒进了七口袋小麦，又仔细地埋上，上面再堆上粪，天刚一擦黑儿——就把骒马套上车，放了两件皮袄、一口袋面粉、一口袋小米，把一只羊捆了，也放在车上，两头牛拴在车后，叫伊莉妮奇娜和两个孩子都坐上车，说道：

第二十三章

九月十七日，绍林突击兵团的部队一昼夜挺进了三十俄里，直逼顿河岸边。从十八日清晨，由梅德维季河口到卡赞斯克镇一线，红军各炮兵连开始炮轰。经过短暂的炮击以后，步兵占领了顿河沿岸的村庄和布坎诺夫斯克、叶兰斯克和维申斯克等集镇。一天就肃清了顿河左岸约一百五十俄里长的一带地方的白军。哥萨克连队节节败退，秩序井然地渡过顿河，退守早已准备好的新阵地。哥萨克手里掌握着一切渡河工具，但是维申斯克的浮桥差一点儿被红军抢占。哥萨克预先在浮桥边堆积干草，桥板上浇上煤油，以便在撤退完毕后就把浮桥烧掉，可是正准备要放火烧桥的时候，这时突然驰来一个通信兵，报告说，第三十七团的一个连正从佩列沃兹内村向维申斯克渡口开来。这个掉队的连飞驰到桥边的时候，红军的步兵已经开进了维申斯克镇。哥萨克们冒着机枪扫射，还是从桥上飞驰过去，随后就把浮桥烧掉，伤亡了十多个人和同样数量的马匹。

红军第九军第二十二和第二十三师的几个团，在他们占领的顿河左岸的村庄和集镇据守到九月底。河水把敌对双方隔开，这时的河面最宽的地方也不过八十沙绳，有些地方窄到只有三十沙绳。红军并没有采取积极的渡河行动；他们只在某些地方曾试图涉水渡过顿河，但是都被打退了。在这一地区整个阵地上，激烈的大炮和步枪的互相射击一直进行了两个星期。哥萨克占据了沿河的一些地势优越的制高点，在敌人向顿河渡口集结时就进行射击，使他们在白天里不能推进到河边来；但是由于这个地段上的哥萨克连队都是由一些最没有战斗力的哥萨克编组的（老头子和十七岁到十九岁的青年哥萨克），所以他们自己也无意渡过顿河去打红军，在左岸发动进攻。

哥萨克们退到顿河右岸以后，第一天就在等着看红军占领的那些村庄的房子燃起冲天大火，但是使他们大惑不解的是，顿河左岸连一缕烟也没有；这还不算，夜里从对岸偷渡过来的村民说，红军士兵什么东西都不抢，拿了东西，就连一个西瓜和一杯牛奶也都大方地付给苏维埃钱。这反而使哥萨克们惘然若失，并感到极大的怀疑。他们都认为，暴动以后，红军一定要把叛乱的村庄和集镇统统烧光，以为会把留下未逃

的居民，至少会把男的“全都杀光”，但是根据确实的消息，红军对和平居民一个也没有动，而且从各方面来判断，他们甚至根本没有要报仇的意思。

十九日夜里，在维申斯克对面放哨的霍皮奥尔斯克的哥萨克们，决定探听一下敌人这种离奇行动的虚实；一个大嗓门的哥萨克把手巴掌弯成喇叭形，喊道：

“喂，红肚皮的家伙们！你们为什么不烧我们的房子呀？你们没有火柴吗？那就凫到我们这边儿来，我们给你们！”

黑暗中有人响亮地回答说：

“可惜没能当场把你们抓住，不然把你们跟房子一起烧掉多好啊！”

“你们穷得一无所有了吧？穷得连引火的东西也没有了吧？”霍皮奥尔斯克人斗气儿地喊叫。

对岸安然、高兴地回敬说：

“你凫到这边儿来，白皮嫩肉的窑姐儿，我们在你裤裆里点把火，够你一辈子搔痒痒的啦！”

两边的哨岗互相叫骂了半天，尽量骂些刻毒的话，然后开了几枪就平静下来了。

十月初，集结在卡赞斯克—巴甫洛夫斯克地区的顿河军主力部队两个军转入进攻。拥有八千步兵和六千骑兵的顿河军第三军，在离巴甫洛夫斯克不远的地方强渡顿河，击退了红军的第五十六师的抵抗，开始顺利地向东挺进。科诺瓦洛夫的第二军不久也渡过了顿河。这个军绝大多数是骑兵，这使他们可以深入敌后，给敌人以连续的致命打击。在这以前担任前线预备队的红军第二十一步兵师投入战斗后，略微遏止了顿河军第三军的前进速度，但是这个师在两个哥萨克军的联合进攻下，只好开始后退。十月十四日，哥萨克第二军在激烈的战斗中，击溃并几乎全歼红军第十四步兵师。一个星期的工夫，顿河左岸直到维申斯克镇的红军都被击退了。哥萨克军攻占了一个广阔的立足点以后，就迫使红军第

九军的各部向卢泽沃—希林金—沃罗比约夫卡一线退去，迫使第九军团的第二十三师匆忙在从维申斯克到克鲁格洛夫斯基村以西地区重建阵地。

原驻克列茨克镇地区的顿河军第一军，几乎与科诺瓦洛夫将军的第二军同时在自己地区强渡顿河。

红军左翼第二十二和第二十三两个师已经面临被包围的危险。东南战线司令部考虑到这一点，命令第九军撤退到伊科列茨河口—布图尔利诺夫卡—乌斯宾斯克—季尚斯克—库梅尔任斯克一线的阵地上。但是这个军未能守住这个阵地。总动员征集到的大量哥萨克分散的连队从顿河右岸过了河，与哥萨克第二军的各正规作战部队汇合后，继续穷追第九军，把它赶向北方。从十月二十四日到二十九日，白军相继占领了菲洛诺沃、波沃林诺两个车站和新霍皮奥尔斯克市。然而，不论顿河军在十月取得多么大的胜利，可是哥萨克们已经没有春天乘胜向顿河地区边境推进时那种鼓舞他们的信心了。大多数战士都明白，目前的胜利只是暂时的，他们是难以支持到冬天的。

不久，南方战线的形势果然发生了剧烈的变化。志愿军在奥勒尔—克洛姆方面的决战中的失败和布琼尼的骑兵部队在沃罗涅什地区的光辉战果，决定了战争的结局：十一月，志愿军向南退去，暴露出顿河军的左翼，迫使顿河军也不得不随之南撤。

第二十四章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带着家眷，在拉特舍夫村太平无事地住了两个半星期，一听说红军已经从顿河沿岸撤退了，马上就收拾行装往家奔。

离村子还有五俄里的时候，他坚决地从大车上跳下来说：

“这样一步一步地磨蹭，我可受不了啦！指望这两头该死的母牛，你是走不快的。简直是见鬼，咱们那会儿干吗要带着它们走呀？杜妮亚什卡！你叫牛停下来！把母牛拴到你的车上去，我要快点儿赶回家去。也许现在家里的仓房里只剩下一堆焦土啦……”

他急不可耐地让两个孩子从自己的车上坐到杜妮亚什卡那辆宽大的牛车上去，把多余的装载也放到那辆车上，就轻车在坑坑洼洼的道路飞驰而去。没有跑上一俄里路，骒马已经出汗了；主人还从来没有这样狠心地对待过它：他手不离鞭子，不住气地赶它。

“你要把骒马赶死呀！你干吗这样像疯子似的飞跑呀？”伊莉妮奇娜抓着车沿，被摇晃得痛苦地皱着眉头埋怨道。

“反正我死后它也不会到坟上来哭我……喂喂喂，该死的小骒马！你——出——汗啦！……也许那边家里只剩下一堆烧焦的木头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咬紧的牙缝里嘟哝说。

事实证明他的担心完全是多余的：房屋基本完好，只是几乎所有的窗户都打坏了，门也从合页上脱落下来，墙被子弹打出了很多洞。院子里呈现出一片被遗弃和荒废的惨相。马棚的一角完全被炮弹削掉了，第二颗炮弹炸塌了井架，把吊杆炸成两段，在井边炸了一个浅坑。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在千方百计地逃避这场战争，可是战争却亲自光临了他的家院，临去留下了一片战争破坏的凄惨景象。但是在村子里临时宿营的霍皮奥尔的哥萨克们使财产造成了更惨重的损失：他们推倒了牲口院子里的篱笆，掘了一道一人深的战壕；他们图省事，拆掉了仓房的墙，用木柱在战壕上搭盖板；拆了石头围墙，构筑机枪阵地；他们毫不心疼

地浪费干草喂马，糟踏了半垛干草，他们烧篱笆做饭，把夏天用的厨房弄得肮脏不堪……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查看完了住房和院内的其他设施以后，抱头深思起来。这回他改变了一贯低估损失的习惯。见他妈的鬼，他总不能说他积攒下来的这份家业一个钱不值，只配毁掉吧？仓房也不是件棉袄，再盖仓房要花很多钱呀。

“就像根本没有过仓房似的！”伊莉妮奇娜叹了口气说。

“仓房嘛，是有过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立刻搭腔说，但是话没有说完，就挥了挥手，往场院走去。

被炮弹片和子弹打得像麻子脸一样的墙壁看起来令人很不舒服，感到凄凉。风在屋子里呼啸，桌子上和椅子上都落了一层厚厚的尘土……要想把一切都收拾得井然有序，需要很多时间。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第二天骑马到镇上去，费了很大的劲才从一位熟识的医生那里要了一张证明书，证明哥萨克麦列霍夫·潘苔莱因为腿病不能走路，必须治疗。这张证明书帮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大忙，使他不必再被送到前线去了。他把这张证明书交给村长，为了更有说服力，去村公所的时候，他拄着棍子，两条腿倒换着一瘸一拐地走去。

鞑靼村人们的日子还从来没有像这次逃难回来以后这样忙碌和混乱过。人们挨家挨户地串，去辨认被霍皮奥尔的哥萨克扔得满村都是的什物，跑到草原和山沟里寻找离群的母牛。在鞑靼村遭到炮轰的头一天，村子上头就失落了有三百只羊的羊群，据羊倌说，有颗炮弹在牧放的羊群前面爆炸了，绵羊把大肥尾巴一晃，慌恐地往草原上奔去，全都失散了。村里的人回到被遗弃的村庄后一个星期，才在离村子四十俄里以外的叶兰斯克镇地区找到它们，可是等把羊群赶回来，开始认领的时候，却发现羊群里有一半是别人的羊，耳朵上都有陌生的记号，自己村的羊失落了五十多只。在麦列霍夫家的菜园子里发现了博加特廖夫家的缝纫机，而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则在阿尼库什卡的场院里找到了自家仓房上的白铁瓦。邻近各村的情况也是同样一团糟。顿河沿岸远近各村的人

很久以后还常到鞑靼村来查找自己的东西；过了很多日子，人们碰面时还常问："您没有见过一头额上有块白斑、左角折断的红毛牛吗？""有没有只一周岁的褐色的小牛跑到你们家去？"

大概，哥萨克的军用锅和野战厨房绝不止只煮过一头小牛吧，但是许多牛主人还不肯死心，在草原上找啊找啊，一直不愿相信，丢了的东西并非全能找回来。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自从被批准可以不去服役以后，就积极地把房屋和篱笆都修好了。场院上还有几堆没有打完的麦子，贪嘴的老鼠在麦堆里乱钻，但是老头子并没有动手去收打麦子。院子连围墙都没有，仓房连影儿也不见了，全部家业都还是那副凄惨的破败相，他怎么能去收打麦子呢？而且今年秋天的天气很好，根本也不必忙着去打场。

杜妮亚什卡和伊莉妮奇娜抹了房子，粉刷了墙，尽力帮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修起临时院墙，干其他的家务活儿。想尽办法弄来些玻璃，安上了窗户，把厨房打扫干净，井也淘了。老头子自己下井去淘，显然是在井里受了凉，咳嗽了一个星期，不住气地打喷嚏，衬衣都被汗湿透了。但是只要他一连喝上两瓶烧酒，然后躺在热炕上，这么一来，保证酒到病除。

葛利高里依然杳无音信，直到十月底，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才偶然得知，葛利高里身体很好，正带着自己的团驻扎在沃罗涅什省的什么地方。这个消息是一个受伤的、跟葛利高里同团的人从村子里经过时告诉他的。老头子高兴起来了，一高兴就把最后一瓶治病用的、泡红辣椒的老酒喝掉了，然后就整天在家门口走来走去，神气活现，像只小公鸡，拦住每一个走过门前的人，说个没有完：

"听说了吗？我们家的葛利高里攻下了沃罗涅什！我们听说，好像他又升官了，现在又指挥一个师啦，也许是指挥一个军呢。像他这样的英雄你上哪儿去找啊！这不用说，你自个儿也知道……"老头子瞎编一气，心里痒痒得要命，非把自己的喜悦对别人讲讲不可，非要胡吹一通才过瘾。

"令郎真是好样的。"同村的人都这样奉承他。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幸福地眨眨眼睛。

“怎么能不英勇呢，他这是像谁呀？我年轻的时候，一点儿也不吹牛，比他也不差呀！就是这条腿误了我的事啦，要不然的话，我现在也不会比他差！虽然不能指挥一个师吧，但是指挥一个连那是不在话下的！如果前线上多有些像我们这样的老头子，那莫斯科早就攻下来啦，可是现在他们倒好，老在原地踏步走，怎么也对付不了那些庄稼佬……”

这一天，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最后一个谈话的人，是别斯赫列布诺夫老头子。他路过麦列霍夫家的院子时，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也绝不肯放过他，朝他喊道：

“喂，等一等，菲利普·阿格维奇！近来好啊！过来呀，咱们聊聊。”

别斯赫列布诺夫走过来，向他问候。

“你听说我们家的葛里什卡干得多么轰轰烈烈了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问。

“怎么回事儿？”

“要知道又叫他指挥一个师啦！指挥这么大的一支部队呀！”

“指挥一个师，是吗？”

“是的，一个师！”

“真了不起呀！”

“说的是啊！可不是随便什么人就可以叫他指挥一个师呀，你说呢？”

“那是当然的啦。”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兴高采烈地打量着和他对话的人，继续滔滔不绝地说着使他心里甜滋滋的话：

“我这个儿子的确使所有的人都感到惊奇。得了满满的一绦带十字

章，你说，这有多了不起啊？他受的伤简直是不计其数。换个人老早就死啦，可是他什么事儿也没有，这些伤在他身上就像鹅身上的水珠一样，一抖就没有啦。不，静静的顿河上的真正的哥萨克还没有断根哩！”

“断根倒还没有断根，不过他们干出的事业可并不怎么样。”不是那么能说会道的别斯赫列布诺夫老爹若有所思地说。

“喂，怎么个不怎么样呀？你瞧，他们把红军赶得有多远啦，已经赶到沃罗涅什，正在往莫斯科进军哪！”

“不知道为什么这么久他们还没有进到……”

“不能快呀，菲利普·阿格维奇。你要明白，打仗这玩意儿，性急是什么也干不成的。图快生孩子，生出来只能是瞎子。打仗嘛，一切都要看着地图，按照各种各样的计划办事，慢慢地干……俄罗斯的庄稼佬那么多，黑压压的一片，可咱们哥萨克有多少呀？只有那么一小撮！”

“你说的都对极了，咱们的人恐怕支持不了多久。人们都这样说，到冬天客人又要来了。”

“如果现在不能把他们的莫斯科攻下来，那他们是要到这儿来的，这你说得很对。”

“你以为——能攻下莫斯科吗？”

“应该是能攻下来的，究竟如何，那就看上帝帮不帮忙啦。难道咱们的人就对付不了他们？十二个哥萨克军区全都起义啦，就对付不了他们？”

“鬼他妈的知道。你，怎么，不再出去打仗了吗？”

“我还能当什么兵呀！如果不是我的腿有病，我一定做个样子给他们看看，应该怎样去跟敌人厮杀！咱们，老头子们——都是些坚强的人。”

“听说，这些坚强的老头子，在顿河那岸，从红军手里逃命的时候跑得那么快，所有的人身上穿的皮袄都不见啦，跑的时候把身上穿的所有的衣服都脱光扔掉啦。人们嘲笑说，整个的大草原因为遍地都是皮袄，

简直都变成了黄色，完全变成了开遍了天蓝色的小花的草原！”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斜睨了别斯赫列布诺夫一眼，冷漠地说：

“我看，这全是胡说八道！哼，也许有人为了减轻点儿重量，把衣服扔掉啦，可人们胡说八道，添枝加叶，能夸大一百倍！一件棉袄，就说是件皮袄——这又有什么了不起！我来问你：性命比皮袄重要不重要，啊？而且也不是所有的老头子都能穿着很厚的衣服快跑呀。在这次该死的战争中，应当有两条像猎狗一样的腿，可是，就拿我来说吧，我上哪儿去弄这样的腿？菲利普·阿格维奇，你这是为啥伤心呀？这些皮袄他妈的，上帝饶恕，有什么鬼用处呀？问题不在什么皮袄或者是棉袄，问题在于怎样能赶快把敌人打垮，我说得对吧？好，再会吧，不然光顾了跟你说话，把事情都耽误啦。怎么，你的小牛找到了吗？还在找哪？连点儿信儿也没有？哼，那大概是霍皮奥尔的哥萨克把它宰啦，叫牛肉噎死他们吧！对战争的结局你就放心吧：咱们的人准能把庄稼佬打垮！”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仪态庄重地一瘸一拐地向台阶走去。

但是看来打垮“庄稼佬”并不是那么容易……哥萨克最后的一次进攻也并不是没有损失的。过了一个钟头，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愉快心情就被不愉快的消息弄得阴沉起来了。他正在砍一根修理井架用的木柱，忽然听见一阵女人的号叫和哭喊的声音。哭声越来越近。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叫杜妮亚什卡去打听打听。

“快跑，去打听打听，谁死啦。”他把斧子砍在木柱上说。

杜妮亚什卡很快就把消息带回来了，她说从菲洛诺沃前线上运回三个阵亡的哥萨克——阿尼库什卡、赫里斯托尼亚和村那头的一个十七岁的小伙子。这个坏消息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大为震惊，他摘下帽子，画了个十字。

“愿他们在天之灵安息！多好的一个哥萨克……”他心里想着赫里斯托尼亚，想起他们不久前一起儿从鞑靼村去集合点的情形，伤心地说。

他再也干不下活去了。阿尼库什卡的妻子哭得那么凶，就像挨了一刀似的，哭得又那么凄厉，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的心都碎了。为了

逃避女人死去活来的哭号声，他走进屋子，紧紧地关上门。杜妮亚什卡正在内室抽抽搭搭地讲给伊莉妮奇娜听：

“……我的亲娘啊，我一看，阿尼库什卡的脑袋几乎没有啦，只剩了稀烂的一摊血肉。噢噫，太可怕啦！尸臭味在一俄里外就能闻见……为什么还要把他们运回来呀——我真不明白！赫里斯托尼亚仰面躺着，自己占了整整一辆大车，从军大衣底下露出两条腿，在车后头耷拉着……赫里斯托尼亚——又白又干净，简直像白沫一样！只是右眼下面有个像十戈比的银币那么大的小窟窿，还有耳朵后面——可以看到——有干结的血渍。”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狠狠地啐了一口，又走到院子里去，拿起斧子和船桨，一瘸一拐地往顿河边走去。

“去告诉你奶奶，说我到顿河对面砍树枝去啦，听见吗，好孩子？”他一面走，一面对正在夏季厨房旁边玩耍的米沙特卡说。

顿河对面的树林子里已经是一片肃穆可爱的秋色。干枯的叶子从白杨树上萧萧落下。一丛丛的野蔷薇红艳似火，红色的浆果点缀在稀疏的叶子中间，像小火舌似的闪耀着红光。腐烂的橡树皮浓烈的辛辣气味充满了整个树林。浓密有刺的黑莓爬得满地都是；一串串的烟灰色熟透的黑莓果巧妙地藏在爬得到处都是的蔓秧里，躲避着阳光。中午以前，阴影里的衰草上还有露水珠，挂着露水珠的蜘蛛网闪着银光。只有啄木鸟认真敲啄的嘚嘚声和画眉吱喳的叫声划破了树林的宁静。

树林沉默、肃穆的美景，使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镇静下来。他踏着地上厚厚的潮湿的落叶，悄悄地在灌木丛中走着，心里想：“这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啊：不久前他们还活蹦乱跳，现在却要为他们净身安葬啦。他们打死了一个多么好的哥萨克啊！不久前还来看望过我们，打捞达丽亚的那天还站在顿河边上哪。唉，赫里斯坦，赫里斯坦！敌人的子弹竟也找到了你啦……还有阿尼库什卡……多么快活的人呀，喜欢喝酒，说笑话，可是现在已经全完啦，成了死人了……”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想起了杜妮亚什卡的话，脑海里突然清晰地映出了阿尼库什卡的没有胡子、笑嘻嘻的老公脸，怎么也想像不出来现在断了气的、脑袋打得粉碎的阿尼库什卡成了什么样子，“我不该惹上帝生气——拿葛利高里

吹牛。”他想起了和别斯赫列布诺夫的谈话，心里就责备自己说，“也许被子弹打死的葛利高里现在也躺在什么地方呢？上帝保佑，千万可不能这样啊！那我们老两口可靠谁过日子呀？”

一只棕色山鹬突然从灌木丛里飞了出来，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吓得哆嗦了一下。他无目的地注视着斜身疾飞上天空的山鹬，继续向前走去。在一个小水塘旁边，他看中了几丛树条，动手砍了起来。他干着活儿，竭力什么都不想。一年的工夫，死神叫走了这样多的亲人和朋友，一想到他们，他的心里就难过得要命，整个人世都变得暗淡无光，仿佛蒙上了一层黑幕。

“应该把这丛树条砍倒。是上等的树条！用它们编篱笆最好啦。”为了摆脱这些令人不快的思绪，他出声地自言自语地说。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干了一阵子活儿以后，就脱掉上衣，坐在砍下来的树条堆上，贪婪地吸着辛辣的落叶气味，久久地凝视着遥远的、蓝色烟雾缭绕的地平线和远处被秋天镀成一片金黄、显耀着最后丰姿的小树林。不远处有一丛鞑靼槭。这丛槭树简直是美极啦，整个树丛都闪耀着秋天太阳的冷光，被紫红色的叶子坠得下垂的枝杈向四面扎煞开，宛如神话里从地上飞起的鸟翅膀。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久久地欣赏着这番美景，后来偶然朝水塘看了一眼，看见清澈、平静的水里几条大鲤鱼的黑脊背，它们凫得离水面那么近，所以连鱼鳍和摇动的红尾巴都看得清清楚楚。一共有八条鲤鱼。它们有时候藏到绿色的睡莲叶子下面，然后重又凫到明净的水里去咬那沉到水里去的湿柳树叶子。水塘到了秋天差不多要干涸了，捉这几条鲤鱼并不困难。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找了一会儿，就在邻近的一个小湖旁找到了一只没有底的篮子，回到水塘边，脱了裤子，——打着冷战，哼哼着，捉起鱼来。他搅浑了塘水，踏着没膝深的烂泥，在水塘里蹚着，把篮子放进水里，使篮子边紧贴到池塘底上，然后一只手伸进篮子，盼着马上会有条肥壮的大鱼钻进篮子，溅起水花，发出哗啦哗啦的响声。他的努力成功了：他捉了三条鲤鱼，每条都有十磅重。他再也不能继续捉了，水冰得他的病腿抽起筋来。意外的收获使他高兴，从水塘里爬出来，用香蒲擦了擦脚，穿好衣服，为了暖和一下身子，又砍起树条来。怎么说，这也是交好运啦。无意中捉了差不多一普特重的鱼，这可不是谁都能碰上的好运气啊！捉鱼迷住了

他，驱散了那些阴郁的思绪。他把篮子万无一失地藏好，准备再来捉剩下的鱼，——担心地四面张望了一下：是否有人看到他把肥大的、简直像小猪一样金色的鲤鱼扔上岸，然后这才扛起捆好的树条和用树条穿着的鲤鱼，不慌不忙地往顿河边走去。

他得意地笑着，把自己捉鱼的好运气讲给伊莉妮奇娜听，又看了一眼像红铜铸的鲤鱼，但是伊莉妮奇娜很不情愿分享他的幸运。她去看过阵亡的人，从那里回来已经哭得满面泪痕，忧心忡忡。

“你不去看看阿尼凯吗？”她问。

“不去，我没有见过死人还是怎么的？我见过的死人可多啦，看够啦！”

“你还是去看看吧。不去恐怕不太合适，人家会说——你连告别都不去一下。”

“看在基督面上，你不要再缠我啦！我又不是他家孩子的教父，根本就没有去和他告别的必要！”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强词夺理地狂叫。

他没有去送葬，一大清早就到顿河对岸去了，在那里待了一整天。葬仪的钟声迫使他在树林子里摘下帽子，画了个十字，然后他甚至埋怨起神甫来：用得着敲这么久的钟吗？哼，敲两下子就完啦，他们却要敲上整整一个钟头。这样大敲一气有什么好的啊？只是叫人心里难过，叫人多去想到死亡。用不着敲钟，秋天也已经够使人想到死啦：萧萧落叶、哀鸣着飞过镇上蓝天的雁群，还有衰草……

不管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怎么煞费苦心地逃避伤心事，但是不久他就又遭到新的打击。有一天正在围桌吃饭的时候，杜妮亚什卡朝窗外一看，说：

“唉，又从前线上拉回来一个阵亡的！后头还有一匹鞴着鞍子的战马，用长缰绳拴着，他们走得不快……一个人赶车，死人盖着军大衣。赶车人背朝我们，我认不出——是咱们村的人，还是……”杜妮亚什卡仔细看了看，脸立刻变得比纸还白，“这是……这是……”她含混不清地嘟囔着，突然尖声叫起来，“运来的是葛利沙呀！……是他的战马！”于是

哭叫着往门廊里奔去。

伊莉妮奇娜没有从桌边站起来，用手巴掌捂上了眼睛。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艰难地从椅子上站起来，像瞎子似的两手伸在前面，朝门口走去。

普罗霍尔·济科夫开开院子的大门，瞥了一眼从台阶上飞跑下来的杜妮亚什卡，忧郁地说：

“快来接待客人吧……没有料到吧？”

“我们的亲人哪！好哥哥呀！”杜妮亚什卡悲痛地使劲扭着自己的手，呻吟道。

普罗霍尔只是看到了她满脸是泪，看到了一声不响站在台阶上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才明白过来说：

“你们不要害怕，不要害怕！他还活着哪。他害了伤寒病。”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软弱无力地把脊背靠到门框上。

“活着哪！！！”杜妮亚什卡破涕为笑，又哭又笑地朝他喊道，“葛利沙活着哪！你听见了吗？！他害了病才送回来的！去告诉妈妈呀！喂，你怎么站在那儿不动呀？！”

“别害怕，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我送回来的是活人哪，至于他的健康情况就不必问啦。”普罗霍尔牵着马笼头走进了院子，赶紧解释说。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竭尽全力，摇摇晃晃地往前迈了几步，坐在一级台阶上。杜妮亚什卡旋风似的从他面前飞奔过去，跑进屋子，去叫母亲放心。普罗霍尔把马车紧停在台阶跟前，朝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看了一眼。

“你干吗呆坐在那儿呀？拿条车毯来，咱们好往屋里抬呀。”

老头子一声不响地呆坐在那里。泪如泉涌，脸上却毫无表情，甚至

连筋肉也没动一动。他举了两次手，想要画个十字，但因为没有力气举到额头，又放了下去。喉咙里好像有什么东西在直咕噜，呼哧呼哧地响。

“看来你是吓掉了魂啦，”普罗霍尔遗憾地说，“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先派个人来告诉你们一下呀？我是个糊涂虫，一点儿也不冤枉，——货真价实的糊涂虫！好啦，起来吧，普罗珂菲奇，总得把病人抬进去啊。你们家的车毯在哪儿？要不就用手抬，行吗？”

“你等等……”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喑哑地说，“怎么我的腿麻木……我以为他是阵亡啦……上帝保佑……真没有料到……”他把自己旧衬衣领子上的扣子撕下来，敞开领口，大张着嘴贪婪地大口吸起气来。

“起来，起来，普罗珂菲奇！”普罗霍尔催促地说，“除了咱们俩，再没有别人能抬他啊？”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很费劲地站了起来，走下台阶，掀开军大衣，弯下腰去看了看昏迷不醒的葛利高里。他喉咙里又有什么东西呼哧呼哧地响了起来，但是他控制住自己，扭过脸去朝普罗霍尔说：

“你抬腿。咱们俩抬吧。”

他们把葛利高里抬进内室，给他脱下靴子，脱去衣服，放到床上，杜妮亚什卡慌恐地在厨房里喊：

“爸爸！妈妈不好……快来！”

伊莉妮奇娜躺在厨房的地板上。杜妮亚什卡跪在那儿，往她的发青的脸上洒水。

“快跑，去叫卡皮托诺芙娜老大娘来，快去！她会放血，就说，要给你母亲放放血，叫她带着家伙来！”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嘱咐说。

杜妮亚什卡——一个没有出嫁的大姑娘——不能披头散发的在村子里跑呀；她抓起头巾，匆匆往头上系着说：

“看，把孩子们快吓死啦！主啊，这真是祸不单行……照看着他们点

儿，爸爸，我一口气儿就跑去！”

也许是杜妮亚什卡还想照一下镜子，但是精神已经恢复正常的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狠狠地瞪了她一眼，姑娘便像一阵风似的从厨房里跑出去了。

一跑出篱笆门，杜妮亚什卡看到了阿克西妮亚。阿克西妮亚白净的脸上一点血色也没有。她靠在篱笆上，毫无生气地垂手站在那里。蒙眬的黑眼睛里虽然没有眼泪，但是那种痛苦和无声的祈求神情，使得杜妮亚什卡停了片刻，不由自主地突然说：

“活着哪！活着哪！他害了伤寒。”于是两只手捧着跳动不止的高高的乳房，飞速顺着胡同跑去。

好奇的婆娘们从四面八方赶到麦列霍夫家。她们看见阿克西妮亚不慌不忙地离开麦列霍夫家的篱笆门，随后突然加快了脚步，弯下腰，双手掩面而去。

第二十五章

过了一个月，葛利高里已经痊愈了。他第一次下地走是在十一月二十日，他显得修长、枯瘦，简直像一副骨头架子；他摇摇晃晃地在屋子里走了一圈，在窗前站住。

地上和板棚的草顶上初雪耀眼地闪着银光。胡同里已经有爬犁滑杠的划痕。篱笆上和树木上结满了峥嵘的蓝色冰霜在夕照中闪着虹霓的光彩。

葛利高里若有所思地微笑着，用瘦骨嶙嶙的手指头捋着胡子，凭窗眺望了半天。仿佛他从来还没有见到过这样可爱的冬天。他觉得一切都那么美妙、新奇，意义深奥。病后，他的目光似乎变得锐敏了，他开始发现周围的新事物和那些很久前他已熟识的事物发生的变化。

在葛利高里的性格上突然产生了过去不曾有过的对村子里和家里发生的一切事情的好奇和兴趣。他觉得生活中的一切都具有某种神秘的、新的意义，一切都引起他的注意。他用稍微有点儿惊奇的目光去观察他重又看到的世界，天真、幼稚的微笑久久地浮在他的嘴唇上。这孩子般的微笑使脸上的严厉神色和充满野性的眼睛里的表情起了很大的变化，使嘴角上残忍的皱纹变得很温柔了。有时候他仔细地打量着一件从幼年时代就熟悉的家常用具，紧张地挑动着眉毛，就像个不久以前才从遥远的外国回来的人，第一次看到这些东西似的。有一天，伊莉妮奇娜看见他在转着圈仔细打量纺车，心里觉得非常奇怪。可是等她一走进屋子，葛利高里就有点儿不好意思似的离开了纺车。

杜妮亚什卡看着他那瘦骨嶙嶙的大长身子，就不能不发笑。他只穿一件内衣在屋子里走动，手提着直往下滑的衬裤，驼着背，胆怯地挪动着干瘦的长腿；坐下去的时候，一定要先用手抓住点儿什么东西，生怕跌倒。卧病期间，长长的黑头发脱得不像样子，夹杂着浓密白头发的鬈曲的额发全脱光了。

由杜妮亚什卡帮着，葛利高里自己剃了头，待他把脸转过来朝着妹妹的时候，杜妮亚什卡手里的剃刀落到地上，捧着肚子，趴到床上，笑

得连气都透不过来了。

葛利高里耐心地等着她笑够了，但是后来实在忍不住了，就用软弱的、颤抖的男高音说：

“小心点儿，你这样笑法，会笑出毛病来的。过后你会感到害臊的，你是快做新娘的人啦。”他的声调里带着淡淡的哀怨。

“啊呀，我的好哥哥！啊呀，我的亲人哪！我还是躲开这儿吧……笑得我一点劲儿也没有啦！噢噫，你成了什么样子啦！哼，简直像菜园子里的稻草人！”杜妮亚什卡在笑声间歇时说出这几句话来。

“我要能看到你害了伤寒病以后变成什么样子就好啦。把剃刀捡起来呀，啊？！”

伊莉妮奇娜来为葛利高里出气了，愤愤地说：

“真是的，你倒是嘿儿嘿儿地笑个什么呀？要不说你是个傻丫头呢，杜恩卡！”

“你瞧啊，妈妈，他像个什么样子啦！”杜妮亚什卡擦着眼泪说，“一脑袋疙瘩，圆圆的，像西瓜，也像西瓜一样地黑！噢噫，我忍不住啦！”

“拿镜子给我！”葛利高里要求说。

他对着一块破镜片照了照，自己也无声地笑了半天。

“也是啊，我的好儿子，你干吗要剃成这个样子呀，还不如就让它那么长着算啦。”伊莉妮奇娜不满意地说。

“照你的意思，就变成秃子算了，是吗？”

“唉，这就已经难看得要命啦。”

“你们简直都疯啦！”葛利高里用小刷子搅着肥皂沫，生气地说。

因为剃光了脑袋，弄得葛利高里不敢走出屋子，于是就总跟孩子们玩，而且一玩就很久。跟他们什么都说，只是不提娜塔莉亚。但是有一

天，波柳什卡跟他亲热着问：

“爸爸，妈妈还会回咱们家来吗？”

“不，亲爱的，到了那儿就回不来啦……”

“从哪儿？从坟里吗？”

“一句话，死人是不会回来的。”

“她就永远死了吗？”

“那，你以为怎么样呢？当然，永远死啦。”

“我以为她有时想我们了，就回来啦……”波柳什卡的声音小得几乎听不到。

“你别想她啦，我的好孩子，别想她啦。”葛利高里喑哑地说。

“怎么能不想她呢？难道死人连回来看看都不来吗？哪怕就来一会儿呢。不行吗？”

“不行。好啦，去跟米沙特卡玩一会儿吧。”葛利高里扭过脸去。看来，这场病使他的意志薄弱了：他的眼睛里涌出了泪珠，为了不叫孩子们看见，他把脸趴在窗上，在窗前站了很久。

他不喜欢跟孩子们说起战争，但是米沙特卡却觉得战争是世界上最有趣的玩意儿。他时常缠着父亲，问这问那，如怎么打仗啦，红军是什么样的人呀，用什么打他们啦，以及为什么要打他们啦等等。葛利高里皱起眉头，生气地说：

“行啦，你老是唠叨这一套！战争跟你有什么关系呀？咱们还是说说夏天用鱼竿钓鱼吧。要给你做根鱼竿吗？等我一能到院子里去，马上就用马鬃给你捻一根钓鱼绳。”

每当米沙特卡说起战争的时候，他就感到内疚得很：怎么也回答不出孩子们的这些天真简单的问题。而且，谁知道——是为什么呢？是不是因为他自己也没有找到这个问题的答案呢？但是摆脱米沙特卡的纠缠

可不是那么容易。他似乎是很注意地听完父亲关于钓鱼的计划，可是后来又问：

“爸爸，你在打仗的时候杀过人吗？”

“别缠我啦，长舌鬼！”

“杀人的时候害怕吗？杀死他们的时候流血吗？流的血很多吗？比杀鸡或者宰羊流的血还多吗？”

“我对你说，不要再谈这个啦！”

米沙特卡沉默了一会儿，然后又若有所思地说：

“前几天我看见爷爷宰羊。我并不害怕……也许有一丁点儿害怕，也许根本就不怕！”

“你给我把他赶走！”伊莉妮奇娜生气地喊，“好啊，又养大了一个杀人的刽子手！简直是个小凶手！就听见他说什么打仗呀，打仗呀，别的话他就不会说啦。上帝宽恕，宝贝儿，谁听见过小孩子家老是谈论这该死的打仗的事儿呀？过来，拿块肉饼去吃，住一住嘴吧。”

但是战争却每天每日都叫人想到它。从前线上回来的哥萨克们来看望葛利高里，讲述什库罗和马蒙托夫被布琼尼的骑兵歼灭的事儿，讲述在奥勒尔附近失利的战役，讲述各条战线开始撤退的情况。在格里巴诺夫卡和卡尔达伊尔附近的战斗中又阵亡了两名鞑靼村的哥萨克；将受伤的格拉西姆·阿赫瓦特金送回家来了；德米特里·戈洛谢科夫害伤寒病死了。葛利高里脑子里数了数两次战争中自己村子里战死的哥萨克，发现鞑靼村没有一家没有死人。

葛利高里还不能出屋子，村长已经把镇长通知麦列霍夫中尉立刻到医务委员会去复查的命令送来了。

“请写信告诉他，就说我只要一能走路，就会自动去报到，用不着他们来催。”葛利高里生气地说。

战线离顿河越来越近。村子里又开始谈论撤退了。过不多久，就在

村民大会上宣读了军区司令要求全体成年哥萨克必须撤退的命令。

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从会场上回来，把命令给葛利高里讲完以后，问道：

“咱们怎么办？”

葛利高里耸了耸肩膀说：

“有什么办法？应该撤退。命令没到，大家就已经开始逃难了。”

“我问的是咱们俩的问题：咱们是不是一起儿撤退呀？”

“咱们不能一起儿走。过两天我骑马到镇上去打听打听，哪些部队将要经过维申斯克，我就去加入一个部队。你跟难民一起儿走。你是不是想参加部队呀？”

“见他的鬼吧！”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大吃一惊，骂道，“那我就跟别斯赫列布诺夫老爹一起儿走吧，他前天约我跟他结伴走。他是个很老实的老头子，他的马也很好，这样我们就可以套上两匹马跑啦。我的骒马也有点儿太肥啦。该死的玩意儿，膘太满啦，尥起蹶子来，简直吓死人！”

“好啊，那就跟他一起儿走吧，”葛利高里高兴地支持他说，“那咱们来谈谈你们走的路线吧，说不定我也会走那条路呢。”

葛利高里从图囊里面掏出一张南俄罗斯地图来，详细地给父亲讲了，应该经过些什么村庄，而且已经开始往纸上写那些村庄的名字，但是老头子恭恭敬敬地看了看地图说：

“等等，你别写啦。当然，对这些事你比我明白得多，因为地图——这是正经东西，是不会胡说的，它告诉人们近直的路，可是如果这对我不适合，我怎么能照它指的道儿走呢？你说，应该首先去卡尔金斯克，我明白：从那儿走是直路，——可是我去那里也要绕个弯儿走。”

“你为什么要绕弯儿走呀？”

“这是因为拉特舍夫我有一个叔伯妹妹，我在她家里人马都可以弄到吃的，可是住到生人家里就要吃自个儿的草料和干粮。再往前走，你说，按地图走应该去阿斯塔霍沃村，这么走是直道儿，可是我要到马拉霍夫斯基村去，那儿我也有一房远亲和一位老同事；在那儿也可以不动自个儿的草，吃他们家的，要知道，我总不能拉着一个草垛走呀，到了人生地不熟的地方很可能不仅讨不到一根草，就是花钱也买不到。”

“顿河对岸你没有亲戚吗？”葛利高里挖苦地问。

“那儿也有。”

“那么，你可以到那儿去吧？”

“你别他妈的胡说八道啦！”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怒冲冲地说，“你说正经事儿，别胡开玩笑啦！什么时候啦，还开玩笑，真是聪明人！”

“你别到亲戚家去打秋丰啦！撤退——就撤退好啦，用不着去串亲戚，又不是过谢肉节！”

“好啦，你别教训我啦，往哪儿去，我自个儿知道！”

“既然知道，那就想到哪儿就去哪儿好啦！”

“我怎么会按照你的路线走呢？只有喜鹊才直着飞哪，你听说过这话吗？鬼知道我会跑到哪儿去呀，也许那里冬天连道儿都没有呢。你说这种浑话，好好地想过吗？亏你还指挥过一个师呢！”

葛利高里和老头子争论了半天，但是后来葛利高里全面考虑了一下，觉得应该承认，父亲的话有很多是更正确的，就和解地说：

“别生气啦，爸爸，我不坚持你非照我的路线走不可，你愿意怎么走就怎么走吧。我尽力到顿涅茨河对岸去找你好啦。”

“早这么说不就完了吗！”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高兴了，“不然总在跟我说些什么计划呀，路线呀，可是不明白，计划只不过是计划罢啦，可是马没有草料吃是哪儿也去不了的。”

还是在葛利高里卧病的时候，老头子已经慢慢地在做撤退的准备了：他特别细心喂养那匹骒马，修理好爬犁，定做了一双新毡靴子，为防坏天气时湿透，又亲手缝上皮子；预先把精选过的燕麦装了几口袋。他就是准备撤退也是一位出色的当家人：一切路上可能用得到的东西都预先准备好了。斧子、手锯、錾子、修鞋的工具、线、备用的鞋掌、钉子、锤子、一束皮带、纤绳、一块松香——一直到马蹄铁和马蹄铁钉子，这都包在一块帆布里，眨眼的工夫就能放到爬犁里去。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甚至还带了一杆秤，伊莉妮奇娜问他路上要秤干什么，他责备说：

“你呀，老太婆，是越老越糊涂。难道这么简单的道理你也不明白吗？撤退的时候，我要不要用秤来买草或者糠呢？那里大概不会用尺来量草吧？”

“难道那地方连秤也没有吗？”伊莉妮奇娜惊讶地问道。

“你怎么能知道那地方使的是什么样的秤呢？”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生气地说，“也许那地方的秤都是骗人的，成心骗咱们爷儿们呢。就是这么回事！我知道那儿是些什么样的老百姓！你买三十磅，可是要付出一普特的钱。我与其每到一处，都要吃这样的亏，那我还是自个儿带上杆秤好啦，这就不会吃亏上当！你们在家里没有秤也照样可以过日子，你们要秤有他妈的什么用呀？将来军队从这儿过，他们拿草是不过秤的……他们就知道赶快全都运走。我见识过这些脑袋上没有长角的魔鬼，我太熟悉他们啦！”

起初，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还想连大车都装在爬犁上，免得到春天还得花钱去买，就用自己带去的大车就行了，但是后来权衡利弊，放弃了这个奇怪的念头。

葛利高里也开始准备了。他擦了手枪和步枪，收拾好得心应手的马刀；恢复健康后一个星期，他走出屋子去看自己那匹战马，望着闪光的马身子，他明白了，老头子不只是喂好自己的骒马，连他的战马也喂得棒极啦。他艰难地骑到直蹦的马上，把它好好地遛了遛，回家的时候，他看到，——也许只是他觉得是这样，——好像阿司塔霍夫家的窗户里有人挥着白手绢跟他打招呼……

在村民大会上决定，全村的哥萨克一起撤退。一连两天两夜，婆娘们忙着给哥萨克烤炸路上吃的各种食物。规定在十二月十二日那天出发。头一天傍晚，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就把干草和燕麦都放到爬犁里，第二天早晨天刚蒙蒙亮，就穿上老羊皮袄，系上腰带，皮手套掖在腰带上，祷告过上帝，就跟家人告别。

不久就有一大队车辆从村子里往山上驶去。出来送行的婆娘们久久地向远去的亲人挥舞着手绢，后来草原上扬起阵阵细雪，风雪迷漫，既看不见慢慢往山坡上爬的车队，也看不见跟在大车旁边走的哥萨克。

葛利高里在动身去维申斯克之前，见到了阿克西妮亚。傍晚，村子里已经掌灯的时候，他到她家里去了。阿克西妮亚正在纺线。阿尼库什卡的寡妇坐在她身边织袜子，在对她讲些什么。葛利高里一看见有外人在，就简短地对阿克西妮亚说：

“你出来一下，我有点儿事情找你。”

在门廊里他把手放在她的肩膀上问：

“愿意跟我一起儿撤退吗？”

阿克西妮亚沉默了很久，考虑怎么回答，后来悄悄说：

“那家业事怎么办？房子怎么办？”

“请别人替你照看照看。应该走啊。”

“什么时候动身？”

“明天我来找你。”

阿克西妮亚在黑暗里笑着说：

“记得吧，我早就对你说过，跟你上天边我也去。现在我还是这样。我对你的爱情是坚定不移的。我跟你走，绝不后悔！你什么时候来？”

“天一黑就来。别带很多东西。多带点儿衣服和吃食就行啦。好，再会。”

“再会。等一会儿再来一下好不好？……她一会儿就会走的。我好像有一百年没有看见你啦……我的亲爱的，葛利申卡！我还以为你……不！我不说啦。”

“不行啊，我今天不能来啦。我马上就要到维申斯克去，再会。明天等着我。”

葛利高里已经走出了门廊，到了板门口。可阿克西妮亚还站在门廊里，笑着，用手掌抚摸着热辣辣的脸颊。

维申斯克的地方机关和军需仓库已经开始撤退了。葛利高里到军区办事处去探听前线的情况。军区司令的副官，一位年轻的少尉告诉他说：

“红军目前在阿列克谢耶夫斯克镇一带。我们不知道将有哪些部队从维申斯克经过，以及是否有部队从这里经过。您自己可以看到——谁都什么也不知道，都在忙着逃跑……我奉劝您现在不必找您的队伍啦，到米列罗沃去，到那里您会很快打听到队伍的驻地。在任何情况下，您那个团也会沿铁路线退却。敌人会不会被阻挡在顿河边呢？哼，我想不会。维申斯克大概是要不战而退的。”

深夜，葛利高里才回到家里。伊莉妮奇娜做着晚饭说：

“你那个普罗霍尔来啦。你走了一个钟头他就来啦。说还要来，可是不知道为什么到现在还没有来。”

喜出望外的葛利高里赶快吃过晚饭，就到普罗霍尔家去。普罗霍尔不很高兴地笑着迎接他说：

“我还以为你从维申斯克就径直撤退了呢。”

“你从什么鬼地方来的呀？”葛利高里笑着，拍着自己忠实的传令兵的肩膀问。

“这还用问——从前线上来呗。”

“开小差儿跑出来的吗？”

“你怎么啦，上帝保佑！咱们这样勇敢的战士，会开小差儿吗？咱是合理合法地回来的，我不愿意没有你，一个人到暖和的地方去。咱们一起儿造过孽，就应该一起儿去接受最后审判。咱们的事业——很不妙，你知道吗？”

“知道。你说说看，是怎么把你从部队里放回来的？”

“这——说来话长，以后再讲给你听。”普罗霍尔闪烁其词地回答说，脸色变得越发阴沉了。

“咱们的团在哪儿呀？”

“鬼知道它如今在哪儿呢。”

“那么你什么时候离开那儿的？”

“两星期以前。”

“你这些日子上哪儿去啦？”

“你这是怎么啦，真的……”普罗霍尔不满意地说，然后斜睨了妻子一眼，“看你，上哪儿去啦，怎么啦，干什么啦……问个没完儿。不管上哪儿去啦，现在我也不在那儿啦。我说过——以后告诉你，那就一定会告诉你。喂，老婆子啊！你有烧酒吗？会见团长，理应小喝两盅，有酒吗？没有？那就快跑，去拿酒来，快点儿回来！丈夫不在家过惯不守军纪的日子啦！吊儿郎当，太不像话啦！”

“你这是耍什么威风呀？”普罗霍尔的妻子含笑问道，“你别对我这么大喊大叫吧，你这号的当家人有啥可威风的，一年在家待不了两天。”

“什么人都对我大喊大叫，可是我除了你以外对谁去叫嚷呀？你先等等，等我当了将军的时候，我就对别人大喊大叫，现在，你只好忍耐点儿了，马上穿好你的‘军装’，跑步走！”

等妻子穿上衣服出去以后，普罗霍尔责备地看了葛利高里一眼说：

“潘苔莱维奇，你怎么什么也不懂……我能当着女人什么事都讲给你

听吗，可是你总在逼问我：怎么啦，干什么啦。好啦，说说，你伤寒病以后身体恢复得怎么样啦？”

“我嘛，已经好啦，谈谈你自己吧。你这个鬼东西，吞吞吐吐……赶快交代：干了什么坏事啦？怎么开小差儿的？”

“这比开小差儿还要糟……你病后，我把你送回家来，就回到部队去。他们把我派到连里，派到三排去。我是个非常喜欢打仗的人！两次去打冲锋，可是后来我想：‘我的小命儿就要送在这儿啦！应该找个洞躲起来，普罗沙[1]，不然，你就非完蛋不可啦！’接着，好像是故意似的，战斗接连不断，敌人跟着屁股追打，压得我们连气都喘不过来啦！一要进行突围作战——就派我们去；什么地方顶不住啦——又把我们团调到那儿去。一个星期的工夫，连里有十一个哥萨克像被牛舌头舔了去似的牺牲了！于是，我也苦恼起来了，闷得身上都长出虱子来啦。”普罗霍尔点上烟，把烟荷包递给葛利高里，不慌不忙地继续说下去，“有一回，在利斯基附近，派我去侦察。一共去了三个人。我们顺着山坡飞跑，四下张望。看见从荒沟里面钻出一个红军，两手高举。我们飞马过去，他大声喊：‘乡亲们！我是——自己人！别砍我，我要投到你们那边儿去！’我他妈的叫鬼迷了心：不知道为什么大发起脾气来，我策马飞驰到他跟前，骂：‘狗崽子，你既然要打仗，就不应该投降！你这个混账王八蛋。难道你看不见，我们已经支持不下去了吗？！可是你却要投降我们，是想来加强我们的力量吗？’于是我就从马上用刀鞘在他背上抽了一下子。跟我同去的哥萨克也都对他说：‘难道有这样打仗的吗？今天跑过来，明天又投过去，哪边都要干干？要是你们能齐心合力地打过来——这仗也许早就打完啦！’鬼知道，这个投过来的家伙会是个军官呢？可是他居然就是个军官！等我一发脾气，用刀鞘砍了他几下，他的脸唰的一下就白了，低声说：‘我是军官，您怎么能打我！我从前也当过骠骑兵，参加红军是被强征去的，请你们把我送到你们的长官那里去，到那儿会把一切都告诉他的。’我们说：‘拿出你的证件来。’可是他却高傲地回答说：‘我不愿意跟你们谈话，把我带到你们的长官那儿去！’”

“这种事儿你为什么不愿意当着老婆说呢？”葛利高里惊奇地打断他的话，问。

“还没有说到我不能当着她谈的地方呢，请你别打岔。我们决定把他送到连里去，真可惜……我们要是当场把他干掉，事情不也就完啦。但是我们却把他好好地送到连里去啦，过了一天，我们再一看——派他来当我们这一连的连长啦。这是怎么回事儿呀？事情就从这儿开始啦！过了些时候，他把我叫去，问我：‘狗崽子，你是在为了不可分割的、统一的俄罗斯打仗吗？你把我俘虏的时候，对我说的话，还记得吗？’我这么说，那么说，怎么说，他也不肯饶我——他一想起我曾用刀鞘砍过他，就气得全身直哆嗦！他说：‘你知道我是骠骑团的骑兵大尉和贵族吗？你这个坏蛋，怎么竟敢打我？’今天叫我去，明天又叫我去，看他是饶不了我啦。他命令排长额外派我去放哨和站岗，什么勤务都派我去干，没完没了，就像从桶里往外倒豌豆一样，一句话，这畜生，把我折磨得没法活啦！对另外那两个跟我一同去侦察、把他俘虏来的哥萨克也这样来折磨。弟兄们实在受不了啦，后来他们把我叫去，说：‘咱们把他宰了吧，不然，他也不会叫咱们活下去的！’我想了想，决定把这一切经过都报告团长，因为良心不允许我杀人。在俘虏他的时候，是可以干掉他的，可是事过之后我的手就举不起来了……我老婆宰只鸡，我的眼睛都要眯缝起来，何况这是杀人呢……”

“他们把他打死了吗？”葛利高里又打断他的话。

“你别急，等会儿就什么都明白了。好，我找到团长，把事情的经过都报告了他，可是他哈哈笑起来，说：‘济科夫，既然你也打过他，就用不着生气啦，他执行纪律是很正确的。是个很优秀、很有学问的军官。’我就这样从他那儿回来了，可是我心里想：‘你把这个优秀的军官用绳子挂在自个儿的脖子上当十字架吧，我可不愿意跟他在一个连里共事啦！’我就要求把我调到别的连去，——依然毫无结果，没有调成。这时候我就想好要离开队伍。可是怎么能离开呢？我们撤到附近的后方休整一个星期，这时候鬼又迷住我啦……我想：我要是染上点儿淋病就行啦，那我就可以到军医站去检查，马上就要撤退啦，问题就可以自然而然地解决啦。于是我就干起我从来没有干过的事情，——开始追起娘儿们来，仔细地观察，专找看上去有那种病的女人。可是你怎么能认得出来呢？她们的脑门上又没有写着她们是有病的，这真是伤透脑筋啦！”普罗霍尔使劲啐了一口，仔细谛听了一下——是不是妻子回来了。

葛利高里用手巴掌捂着嘴，掩藏笑脸，——着笑得眯缝到一起的眼睛，问道：

“染上病了吗？”

普罗霍尔眼泪汪汪地看了他一眼。目光忧郁、安详，就像一条活到年纪的老狗的目光一样。他沉默了一会儿说：

“你以为病就那么容易染上吗？你不想得病，风都能把病吹到你身上，可是等你想得病了，它却销声匿迹，哪儿也找不到，就是满街吆喝也别想吆喝出来！”

葛利高里扭开身子，无声地笑着，然后把手巴掌从脸上拿下来，断断续续，不连贯地问：

“看在基督的面上，你别叫人心急啦！到底染上了没有啊？”

“你，当然啦，觉得可笑得很……”普罗霍尔委屈地说，“幸灾乐祸是可耻的，我是这样看的。”

“得啦，我也并没有笑呀……后来呢？”

“后来我就追求房东的女儿。是个四十来岁的老姑娘——也许比我说的年轻点儿。满脸粉刺，那长相嘛，一句话——够瞧的啦！据邻居们说，不久以前她常常去看大夫。我想：‘跟这家伙一定能染上病！’于是我就围着她转哪，转哪，简直像只小公鸡，大献殷勤，说些各种各样的肉麻话……这些话我是从哪儿学来的，连自个儿也不明白！”普罗霍尔负疚地笑了笑，甚至由于想起这段风流韵事，稍微高兴了一点，“我还答应娶她，还说些别的胡话……最后，我终于把她引诱上手，大功告成了，可是这时候她突然哭起来啦！我东劝西劝，问她：‘也许你有脏病吧，这没有关系，这反而更好。’而我自个儿也很害怕：深更半夜，如果正好有人听到我们的声音，跑到糠棚里来，可就糟啦。我劝她说：‘别哭啦，看在基督面上！你就是有脏病——也不用担心，因为我太爱你啦，所以什么也不顾了！’而她却说：‘我亲爱的普罗申卡[2]！我一点儿病也没有。我是个贞洁的姑娘，我是害怕——这会疼得我叫出声来。’唉，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你也许不会相信，我一听到她讲的这些话——立刻就一身

冷汗！我想：‘主耶稣啊，怎么都叫我碰上啦，怎么这么倒霉呀！……’气得我连说话的声调都变了，我问她：‘该死的东西，你干吗要往大夫那儿跑呀？你干吗要骗人呀？’她说：‘我去大夫家，是拿擦脸的药。’我大失所望，对她说：‘起来，给我滚！你这个可恶的反基督的坏蛋！我用不着你的贞洁，我也不要娶你啦！’”普罗霍尔更生气地啐了一口，不高兴地继续说，“我是前功尽弃。回到屋子里卷起行李，当天夜里就搬到另外一家去住了。后来，经弟兄们指点，我才达到了目的。不过这回我干得很干脆，我问她：‘你有脏病吗？’她说：‘有一点儿。’我说：‘行啦，我也用不了一普特。’给了她二十卢布的克伦斯基票子，第二天我就自豪地带着自己的成就，跑到军医站去，从那儿直接回家来啦。”

“你没有骑马回来吗？”

“怎么能不骑马呢？我骑着马带着全副武装回来的啊。弟兄们把马给我送到了军医站。不过问题不在这里；你给我参谋参谋：我该怎么对我的婆娘说呀？要不，最好别造孽，到你家里去过一夜算啦？”

“用不着，见你的鬼！就在家里过夜吧。说是受伤啦。有绷带吗？”

“有个救急包。”

“这就行啦，快扎起来。”

“她不会相信的，”普罗霍尔沮丧地说，但是还是站了起来，在军用袋里翻了一阵，走进内室，从那里小声说，“她要是回来了——你拿话缠住她，我马上就会弄好！”

葛利高里一面卷着烟，一面考虑着上路的计划。“我们把两匹马套在一辆爬犁上，”他下定决心，“应该趁黑走，省得叫家里人看见我带着阿克秀特卡走了。尽管早晚总会知道的……”

“我还没有给你讲完那个连长的事儿哪。”普罗霍尔一瘸一拐地从内室里走出来，坐到桌边来，“第三天我们连的弟兄们就把他干掉啦，正好是我去军医站的那天。”

“真的吗？”

“真的！打仗的时候从后面给了他一枪，事情就这样完啦。弄了半天，我白白染上了一身脏病，太可惜啦！”

“没有查到凶手？”葛利高里漫不经心地问，心思全用在即将动身的远行了。

“哪有工夫去查啊！大规模的转移开始啦，哪还顾得上这个啊。我老婆这是跑到哪儿去啦？她老不回来，我连酒也不想喝啦。你打算什么时候动身？”

“明天。”

“再拖一天不行吗？”

“这是为什么？”

“我想把虱子清理清理，带着它们上路没有意思。”

“你在路上清理吧。事不宜迟。红军离维申斯克只有两天的路程啦。”

“咱们一早就走？”

“不，夜里走。咱们赶到卡尔金斯克就行，到那儿过夜。”

“红军不会捉到咱们吗？”

“所以要随时准备跑才行。我啊，打算……我想带着阿克西妮亚·阿司塔霍娃一起儿走。你不反对吧？”

“这与我有什么相干？你就是带上两个阿克西妮亚也不妨……不过马拉着有点儿重啦。”

“重不了多少。”

“带着娘儿们上路可不大方便……你干吗要带着她走呀？就咱们俩走

多好，岂不省事多了！”普罗霍尔叹了口气，眼瞅着别处说，“我早就知道，你一定要拖着她走。你总想当新郎……唉，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鞭子早就哭着要往你身上抽啦！”

“好啦，这与你无关，”葛利高里冷冷地说，“别把这事告诉你老婆。”

“难道我从前告诉过她吗？你也该有点儿良心呀！她把房子扔给谁呀？”

门廊里响起了脚步声。女主人走了进来。她那灰色的毛头巾上闪着雪花。

“下大雪啦？”普罗霍尔从柜橱里拿出杯子，这时候才问，“你拿回点儿什么东西来了吗？”

脸冻得红红的女主人从怀里掏出两只带哈气的瓶子，放到桌子上。

“来，祝贺一下，一路平安！”普罗霍尔兴致勃勃地说。他闻了闻烧酒，单凭酒味，就判断说：“是上等好酒！劲头儿大得很！”葛利高里喝了两杯，推说累了，便走回家去。

[1] 普罗沙是普罗霍尔的爱称。

[2] 普罗申卡也是普罗霍尔的爱称。

第二十六章

“好啦，战争要结束啦！红军把咱们打得落花流水，这回咱们一退就退到海边，直到咱们的屁股淹到海水里为止。”普罗霍尔把爬犁赶上山岗的时候说。

山下是炊烟缭绕的鞑靼村。夕阳已经沉到镶着粉红色雪边的地平线后面去了。积雪在爬犁的滑杠下面咯吱咯吱响。马匹缓步走着。葛利高里斜躺在两匹马拉的爬犁后座上，背靠着马鞍子。阿克西妮亚裹着一件镶皮边的顿河式皮袄，坐在他旁边。她的黑眼睛在白绒毛头巾下闪着喜悦的光芒。葛利高里不时斜眼看看她，看到她那冻得红扑扑的温柔的脸颊、浓密的黑眉毛和结上白霜的弯弯的睫毛下面闪耀着蓝光的白眼珠儿。阿克西妮亚兴致勃勃地观看着莽莽一片、到处是雪堆的草原。踏得平滑如镜的大道和远方烟雾弥漫的地平线。一向难得离家外出的阿克西妮亚觉得这一切都那么新奇，所以什么都引起她的注意。但是偶尔，她垂下眼睛，觉得睫毛上的白霜有一股刺得痒酥酥的、异常舒服的冷气。她笑了，多年梦寐以求的宿愿竟这么突如其来地实现了——跟葛利高里一起远走高飞，离开鞑靼村，离开这块亲爱而又可诅咒的地方，在这里她受了那么多的苦，在这里，她跟没有爱情的丈夫煎熬了半辈子，这里的一切都浸透了使她不能忘怀的辛酸的回忆。她笑了，因为她全身都感觉到葛利高里的存在，已经不再去想，这是付出了多么大的代价才换得的幸福，也不去想那像在远处招手的、笼罩在迷雾中的地平线一样渺茫的未来。

普罗霍尔偶然回头看一眼，看见阿克西妮亚冻得红肿的嘴唇上挂着颤动的微笑，就气恼地问：

“哼，你龇着牙笑什么呀？像个新嫁娘！从家里飞出来啦，高兴是吧？”

“你以为不高兴吗？”阿克西妮亚响亮地回答说。

“这有什么可高兴的……你真是个糊涂娘儿们！这出戏还不知道怎样收场呢，你先别嘿儿嘿儿地笑，闭上你的嘴巴。”

“对我来说，不会更坏啦。”

“我一看见你们俩，简直就恶心得想吐……”普罗霍尔怒冲冲地把马抽了一鞭子。

“那你就回过头去，把手指头放到嘴里。”阿克西妮亚笑着建议说。

“你又说糊涂话啦！照你说，我就嘴里含着手指头一直跑到海边吗？真有你的！”

“那你为什么恶心得要吐呀？”

“你最好还是闭上嘴吧！你男人哪？姘上个野汉子，就跟着人家瞎跑！如果司捷潘回来了，那可怎么办呀？”

“我说，普罗沙，我们的事儿你就别管了吧，”阿克西妮亚央告说，“不然，对你也不会有什么好处。”

“我才不管你们的事儿呢，你们的事儿跟我有什么相干！难道我不能说说自个儿的看法吗？难道我给你们当车夫，就只能跟马说话吗？真是岂有此理！不，阿克西妮亚，你生气也好，不生气也好，就应该用一根结实的柳条狠狠地抽你，抽你，还不准你哭叫。至于说到有没有好处，你别吓唬我啦，我的好处[1]全都随身带着哪。我的好处很特别，它叫我唱不出歌，睡不成觉……噢，可恶的东西！你们怎么总是迈八字步呀，大耳朵鬼！”

葛利高里含笑听着他们嚼舌，后来就和解地说：

“你们先别吵个没完啦。咱们的路还远得很哩，有你们吵的时候。你干吗要跟她瞎缠呀，普罗霍尔？”

“我跟她缠是要叫她今后别跟我顶嘴。”普罗霍尔恶狠狠地说，“我现在是这样看的，世界上再没有比女人更坏的啦，比贪官污吏还坏……我的老兄，这是上帝创造的最坏的玩意儿！我真想把她们这些害人精统统消灭，一个也不留，别让她们再在人间招摇撞骗啦！我现在简直恨透她们啦！你笑什么？幸灾乐祸——最可耻啦！哪，拿着缰绳，我要下去一会儿。”

普罗霍尔徒步走了半天，后来又上了爬犁，再没有搭话。

他们在卡尔金斯克过了夜。第二天早晨，吃过早饭，就又上路了，

到天黑时已经走出了六十俄里。

大队难民车辆络绎不绝地涌向南方。离开维申斯克镇地区越远，葛利高里就越难找到住宿的地方。在莫罗佐夫斯克附近遇见了第一批哥萨克队伍。有一支总共不过三四十个骑兵的队伍，而辎重队的车辆却长得一眼看不到头。村子里的房子到傍晚就全被占用了，不仅找不到住宿的地方，连拴马的地方都找不到。葛利高里在一个道利人居住区，毫无目的地找寻着可以住宿的房子，最后，只好在板棚里过了一夜。到天快亮的时候，在暴风雪中打湿的衣服全都结上冰，冻得翘了起来，一动就沙沙作响。葛利高里、阿克西妮亚和普罗霍尔几乎都冻得一夜没有睡，直到快天亮时，在院子里生起一个火堆才暖和过来。

第二天早晨，阿克西妮亚胆怯地建议说：

“葛利沙，咱们可以在这儿再住一天吗？整整挨了一夜冻，几乎一点儿觉也没有睡，是不是——咱们可以稍稍休息一下呢？”

葛利高里同意了。费了很大劲他才找到一间空屋子。辎重队从黎明时就登程了，但是带着一百多伤兵和害伤寒病的战士的野战医院也留下来休息。

一间小屋里的肮脏的土地上睡了十来个哥萨克。普罗霍尔把草垫子和装食物的口袋拿了进来，在门边铺上干草，攥着一个睡得很死的老头子的腿，把他拖到一旁，粗鲁、亲热地唤道：

“阿克西妮亚，躺下吧，看你一夜折磨得都没有人样啦。”

夜里，这里又挤满了人。黎明时分，胡同里生起了火堆，不断地传来人声、马嘶和爬犁滑杠的咯吱声。天刚蒙蒙亮，葛利高里就唤醒普罗霍尔，小声对他说：

“套上爬犁。动身吧。”

“干吗这样早？”普罗霍尔打着呵欠问。

“你听听。”

普罗霍尔从鞍垫上抬起头来，听见了低沉、遥远的大炮轰鸣声。

他们洗过脸，吃了点腌猪油，就从又热闹起来的小居民点驶了出来。胡同里停着一排一排的爬犁，人们在奔忙，在黎明前的昏暗中有人沙哑地喊：

“不行，请你们自己把他们埋掉吧！等我们挖好了六个坟坑——就要到晌午啦！”

“为啥俺们要去埋他们呢？”另一个人心平气和地问。

“你们会去挖的！”嗓音沙哑的人喊，“如果你们不愿意挖——就叫他们挺在这儿好啦，在你们这儿烂掉，与我毫无关系！”

“您这是怎么啦，大夫老爷！如果过路的死人都让俺们埋，那俺们别的事儿就全不用干了。是不是还请你们自个儿埋掉吧？”

“见你的鬼去吧，傻瓜！难道要我为了你把野战医院交给红军吗？”

葛利高里绕过满街的车辆说：

“死人谁也不要……”

“如今连活人都顾不过来，还管什么死人呀。”普罗霍尔应声说。

顿河流域所有的北部集镇都在南逃。无数的难民车辆越过察里津—利哈亚铁路，涌向马内奇村。葛利高里在路上走了一个星期，不断地打听鞑靼村撤退的人们的消息，但是在他们经过的村庄，鞑靼村的人都不曾走过；很可能，他们为了躲开乌克兰人的村镇，经过哥萨克的村庄，往奥布利夫斯克去了。直到第十三天头上，葛利高里才找到同村人的行踪。已经过了铁路，在一个村子里偶然听说隔壁的房子里躺着一个害伤寒病的维申斯克哥萨克。葛利高里就去打听这个病人是哪儿的人，他走进低矮的小房子，看见奥博尼佐夫老头子正躺在地上。从他嘴里打听到，鞑靼村的人是前天从这个村子走的，并且说他们有很多得了伤寒病，已经有两个死在路上，他，奥博尼佐夫是自愿留在这里的。

“如果我能好起来，红军同志能饶我一条命，不杀我的话——怎么我

也能走回家去，如果好不了——我就死在这儿。哪里的黄土不埋人，反正哪儿都一样不舒服……”跟葛利高里道别的时候，老头子说。

葛利高里问他父亲的身体怎么样，但是奥博尼佐夫说，他什么也不知道，因为他是坐在最后面的一辆爬犁上的，而且从过了马拉霍夫斯基村以后，就再没有见过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

在下一个过夜的地方葛利高里很走运：在他走进的第一座请求借宿的房子里，就遇到了几个上奇尔斯克村熟识的哥萨克。他们挤了挤，葛利高里就在炉子旁边打了个铺。屋子里密密匝匝地躺着十五个难民，其中有三个是害伤寒病的，一个是冻病了的。哥萨克们煮了猪油大麦粥吃晚饭，热情地请葛利高里和他的同伴们吃。普罗霍尔和葛利高里都很有胃口地在吃，阿克西妮亚却谢绝了。

“难道你不饿吗？”普罗霍尔问，他近来不知不觉地改变了自己对阿克西妮亚的态度，对她虽然有点儿粗鲁，但是却很关心。

“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想吐……”阿克西妮亚披上头巾，走到院子里。

“她是不是病啦？”普罗霍尔问葛利高里说。

“谁知道她呢。”葛利高里放下盛粥的盘子，也走到院子里。

阿克西妮亚正站在台阶旁边，把手掌捂在胸前。葛利高里抱住她，担心地问：

“你怎么啦，克秀莎？”

“总想吐，头痛。”

“走，咱们回屋子里去，你躺躺吧。”

“你先去，我立刻就回去。”

她的声音喑哑，一点生气也没有，动作也软弱无力。等到她走进烧得很暖和的屋子，葛利高里仔细看了看，只见她两颊有发烧的红晕，眼睛闪着可疑的光芒。他的心吓得揪成一团：阿克西妮亚肯定是病啦。他

想起来，昨天她就说过浑身发冷和头晕，天亮以前出了一身大汗，脖子上的发卷儿都像洗过一样，水淋淋的；他黎明时醒来，看到这种情况，盯着睡得正香的阿克西妮亚，便不想起身，免得惊醒她的好梦。

阿克西妮亚刚强地忍受着逃难路上的一切痛苦，甚至还鼓励普罗霍尔，因为他总在埋怨："鬼知道这战争是什么玩意儿，是谁他妈的想出来的？你奔哪，奔哪，奔了一整天，可是到晚上——连个住宿的地方都找不到，而且也不知道奔到哪儿才算完？"但是这一天，阿克西妮亚也支持不住了。夜里躺下睡觉的时候，葛利高里觉得她好像在哭泣。

"你怎么啦？"他小声地问，"哪儿不舒服？"

"我病啦……现在咱们怎么办？扔下我吗？"

"你说什么呀，傻瓜！我怎么能扔下你呀？别哭哭啼啼，也许——只不过是在路上受了点儿凉，看你，已经吓成这样啦。"

"葛利申卡，是害伤寒病！"

"别胡说啦！什么症候也没有。你的额角很凉嘛，也许——并不是伤寒。"葛利高里安慰她说，但是心里明白，阿克西妮亚害的是斑疹伤寒，他痛苦地思量着，如果她真病倒了，怎么安置她？

"噢，这么走下去可太难啦！"阿克西妮亚紧挨在葛利高里身上，小声说，"你看看，这样多的人挤在一块儿睡！虱子会把咱们吃掉的，葛利沙！我想看看自己身上怎么了，可是连个地方都找不到，到处是男人……昨天我走到板棚里，脱下衣服一看，衬衣上全是虱子……主啊，我从来没有看见过这么可怕的事儿呀！我一想起这些虱子——就想吐，什么也不想吃啦……昨天你看见那个躺在长凳上的老头子身上有多少虱子吗？简直就在棉袄面上爬呀。"

"你别想那些虱子啦，鬼知道，你总在瞎唠叨些什么呀！哼，虱子——虱子，当兵的根本不把虱子当回事儿。"葛利高里生气地小声说。

"我全身都在痒痒啊。"

“大家都痒痒，现在有什么办法呢？忍耐一点儿。等咱们赶到叶卡捷琳诺达尔——到那儿好好洗个澡。”

“现在是穿不上干净衣服啦，”阿克西妮亚叹了口气说，“咱们要叫虱子吃啦，葛利沙！”

“睡吧，咱们明天一早还要赶路。”

葛利高里好久也不能入睡。阿克西妮亚也睡不着。她用皮袄襟蒙上脑袋，哭了好几次，后来又辗转反侧，叹气不止，直到葛利高里转过身来，抱着她，才睡去。半夜，葛利高里被猛烈的敲门声惊醒。有人想破门而入，大声地在叫喊：

“喂喂，开门哪！不然我可要把门砸啦！该死的东西，都睡死啦！……”

房主人是个上点年纪的和蔼的哥萨克，他走到门廊里问：

“什么人？你们要干什么？如果想在这里过夜，我们这儿可没有地方啦，已经满而又满，连转身的地方也没有啦。”

“开开门，跟你说哪！”院子里的人们在叫喊。

门敞开以后，有五个武装的哥萨克冲进了堂屋。

“谁在你这儿住宿？”其中一个脸冻成铁青色的哥萨克艰难地翕动着冻僵的嘴唇问。

“难民。你们是什么人？”

其中一人也不回答主人的问话，闯进了内室，喊道：

“喂，你们这些家伙！睡得满舒服呀！立刻从这儿滚开！现在这儿要驻军队啦。起来，起来！快点儿，不然，我们立刻就把你们赶出去！”

“你是什么人，干吗这样大喊大叫？”葛利高里睡意蒙眬，沙哑地问，慢慢地站了起来。

“我现在就叫你看看我是什么人！”一个哥萨克朝葛利高里走过去，在煤油灯昏暗的光亮里，乌黑的手枪筒在他的手里闪着暗淡的光泽。

“你真够伶俐……”葛利高里稳住他说，“好吧，把你的小玩意儿给我吧！”他一把抓住哥萨克的手腕子，使劲一攥，哥萨克哎呀叫了一声，手指头松开了。手枪轻声落在草垫子上。葛利高里推开哥萨克，弯腰捡起了手枪，放进口袋，然后镇静地说：“现在咱们来谈谈吧。你是哪个部队的？像你们这么机灵的人还有多少？”

哥萨克从这突如其来的打击中清醒过来以后，大声喊叫：

“弟兄们！到这儿来！”

葛利高里走到门口，站在门当中，背靠在门框上说：

“我是顿河第十九团的中尉。小点声！别大喊大叫！这是谁在那儿哇哇地叫呀？亲爱的乡亲们，折腾够了吧？你们要把谁赶出去呀？这是谁给了你们这样的权力呀？好，现在给我开步走，离开这儿！”

“你叫嚷什么呀？”一个哥萨克大声说，“什么样的中尉我们都见识过！怎么，难道叫我们睡在院子里吗？快把屋子腾出来！上级是这样命令我们的——把所有的难民都从屋子里赶出去，你们明白吗？看你，嚷嚷个没有完！你们这号人我们见得多啦！”

葛利高里径直朝说话的那个人走去，咬着牙傲慢地说：

“你还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人呢。你想变成两个傻瓜吗？我来变给你看！你往后退什么呀！这不是我的手枪，这是我才从你们的人手中缴来的。哪，你还给他，趁我还没有动手揍你们，赶快从这儿滚出去，不然，我立刻就把你们身上的毛都拔下来！”葛利高里轻而易举地把哥萨克扭过身去，推到门口。

“教训他一下，好吗？”一个脸裹在驼绒风帽里的强壮的哥萨克迟疑不决地问。他站在葛利高里身后，仔细打量着他，捯动着两脚，缝着皮底的大毡靴咯吱咯吱直响。

葛利高里转过脸，正对着他，已经忍耐不住，攥起了拳头，但是哥萨克却举起一只手，很和气地说：

“你听我说，老爷，也许还可以称呼你别的什么的；你等等，别摩拳擦掌的！我们走，不跟你斗。不过如今这样的时候，你也不要把哥萨克们逼得太甚啦。马上又是一九一七年那样的时代啦。如果碰上些冒失鬼，他们不仅会把你变成别说是两个，就是五个傻瓜也容易得很！我们看你是一个很勇敢的军官，而且，听你说话，我觉得你是从我们这样的人中爬上去的，那你现在还是检点些儿好，不然，你会倒霉的……”

那个被葛利高里缴过手枪的哥萨克愤怒地说：

“你别给他唱颂歌啦！走，咱们到隔壁去。”他头一个往门口走去，在走过葛利高里面前的时候，斜睨了他一眼，遗憾地说，“军官老爷，我们不想跟你斗啦，否则，我们早就送你上天堂啦！”

葛利高里藐视地撇了撇嘴说：

“你何不把自己先送上天堂呢？趁我还没有扒你的裤子，赶快走吧，走吧！真是个好汉！可惜我把手枪还给你啦，像你这样的冒失鬼，是不配挎手枪的，只配挂一把羊毛梳子！”

“走吧，弟兄们，叫他见鬼去吧！不动他，也就不会放臭味儿啦！”一个没有参加谈话的哥萨克好心肠地笑着说。

哥萨克们骂着，乱踏着结上冰的靴子，一起向门廊里拥去。葛利高里严厉地吩咐房主人说：

“下回不许开门啦！他们敲一会儿就会走的，如果不走，就叫醒我。”

被吵闹声惊醒的霍皮奥尔河上游逃难的人们都低低地交谈起来。

“纪律简直败坏得不成样子啦！”一个老头子伤心地叹了口气说，“这些狗崽子，跟军官怎么说话呀……这要是在过去，那还了得呀？一定要送他们去服苦役！”

“他们要只是说说——那又算得了什么！没看见，他们还想动手呢！有个家伙还说：‘教训他一下，好吗？’就是那个戴驼绒风帽、像棵从未砍伐过的杨树似的家伙。这些坏家伙，已经坏到什么地步啦！”

“你就这样饶了他们啦，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有一个哥萨克问。

葛利高里把军大衣盖在身上，脸上带着毫无恶意的笑容听着大家的谈话，回答说：

“对他们有什么办法呢？他们现在已经脱离了部队，谁也管不了；他们自己结伙，没有指挥人员，无法无天，谁是头头？谁有力量，谁就是他们的头头。大概，他们的队伍里连一个军官都没有剩下。我见过这样的连队，就像一群没爹没妈的孤儿！好，咱们睡觉吧。”

阿克西妮亚悄悄地嘟哝说：

“你跟他们纠缠什么呀，葛利沙？别惹这些人吧，看在基督面上！这些疯子，他们会打死你的。”

“你快睡吧，睡吧，咱们明天还要起早哩。你觉得怎样？是不是好受一点儿啦？”

“还是那样。”

“头疼吗？”

“疼。看来我是起不来啦……”

葛利高里把手掌放在阿克西妮亚的额角上，叹了口气说：

“你身上烧得简直像刚出炉似的。好，没关系，别泄气！你身体结实，会好起来的。”

阿克西妮亚不做声了。她干渴得要命，到厨房里去了好几次，喝些很难喝的温吞水，恶心、头晕，她勉强支持着，又躺到草垫子上去。

夜间又来了四批找地方过夜的人。他们用枪托子敲门，打开百叶窗，在窗户上乒乓乱敲，直到葛利高里教导过的房主人骂着，在门廊里

叫喊：“请你们到别处去吧！旅部住在这儿！”他们才走开了。

黎明时分，普罗霍尔和葛利高里套上爬犁。阿克西妮亚很费劲地穿上衣服，走出屋子。太阳升起来了。烟囱里冒出灰色的炊烟，升上蓝色的天空。被太阳从下面照耀着的红艳的云块在高空飘移。篱笆上、板棚顶上都结了一层厚霜。马身上冒着热气。

葛利高里扶着阿克西妮亚坐上爬犁，问道：

“你是不是躺下？这样你可以舒服些儿。”

阿克西妮亚肯定地点了点头。葛利高里关怀地给她盖好腿，她看了他一眼，目光中带着无声的感激神情，又闭上了眼睛。

中午，在离大道约两俄里的新米哈伊洛夫斯基村停下来喂马的时候，阿克西妮亚已经不能从爬犁上站起来了。葛利高里把她扶进屋子，让她躺在热情的女主人腾出来的床上。

“你不好受吗，亲爱的？”他弯下身子，对着面色灰白的阿克西妮亚的脸，问道。

她困难地睁开眼睛，视线模糊地看了看，又昏迷过去。葛利高里手哆嗦着给她解下头巾。阿克西妮亚的脸颊像冰一样凉，额角却烫得很，太阳穴边出的虚汗结成了冰丝。傍晚，阿克西妮亚完全失去了知觉。在这以前，她曾经要求喝水，嘟哝说：

“要凉水，雪水。”她沉默了一会儿，又清晰地说，“请把葛利沙叫来。”

“我在这儿哪。你要什么，克秀莎？”葛利高里抓住她的手，笨拙、羞怯地抚摸着。

“别扔下我，葛利申卡！”

“我不会扔下你的，怎么会这样想呢？”

“不要把我扔在外乡……我会死在这儿。”

普罗霍尔端来水。阿克西妮亚贪婪地把干裂的嘴唇放到铜杯子边上，喝了几口，又呻吟着把脑袋伏到枕头上。过了五分钟，她又不连贯地、模糊不清地说起胡话。葛利高里坐在她的头这边，听清了几句："应该洗一下……弄点儿淡蓝色的水漂……还早……"她的模糊不清的话变成了嘁嘁嚓嚓的耳语。普罗霍尔摇了摇头，责备说：

"我劝过你，别带着她上路！好啦，现在咱们怎么办？简直是活受罪，没有说的，真的！咱们在这儿过夜吗？你聋啦，还是怎么的？我问你，咱们要在这儿过夜呢，还是继续赶路？"

葛利高里沉默不语。他弯腰坐在那里，眼睛死盯着阿克西妮亚的灰白的脸。女主人是个热情、善良的女人，她看了看阿克西妮亚，小声问普罗霍尔：

"是他的妻子吗？有孩子吗？"

"有孩子，什么都有，我们就是没有运气。"普罗霍尔嘟囔说。

葛利高里走到院子里，坐在爬犁上，抽了半天烟。应该把阿克西妮亚留在这个小村子里，继续赶路会加速她的死亡。葛利高里心里很清楚。他走进屋子，又坐到床前。

"咱们在这里住下来吗，还是怎么的？"普罗霍尔问。

"住下。也许明天还要住一天。"

不久，房主人就回来了，是个矮小、瘦弱的庄稼人，目光闪烁不定，一看就知道是个诡计多端的家伙。他的一条假木腿（腿是从膝盖地方截去的）戳着地，一瘸一拐，很精神地走到桌边，脱下外衣，恶狠狠地斜睨了普罗霍尔一眼，问：

"上帝送客人来啦？从哪儿来的？"他不等到回答，就吩咐妻子说，"快给我弄点什么东西吃，我饿得跟野狗一样啦！"

他没命地吃了半天。闪烁不定的目光经常停在普罗霍尔和一动不动地躺着的阿克西妮亚身上。葛利高里从内室里走出来，问候主人。主人

默默地点了点头问：

“你们是撤退的吗？”

“是撤退的。”

“打够了仗啦，老爷？”

“好像是。”

“这是您的妻子吗？”主人用脑袋朝阿克西妮亚那边点了点。

“是我的妻子。”

“你为什么叫她躺在床上？咱们自个儿在哪儿睡呀？”他很不满意地对妻子说。

“她有病，万尼亚，应该可怜可怜她嘛。”

“可怜！他们那么多，你可怜得过来啊，你看他们有多少！老爷，您把我们都挤走啦……”

葛利高里一只手贴在胸前，对主人夫妇说话的时候，声音里充满了不符合他性格的乞怜口气，几乎是祈祷说：

“善人们哪！看在基督面上，救救我吧。我再也不能带着她上路啦，她会死在路上的，答应我把她留在你们家吧。我给你看护的费用，你们要多少就给多少，我一辈子忘不了你们的恩情……请你们无论如何也不要拒绝，行行好吧！”

起初主人断然拒绝了，推说没有工夫照料病人，而且病人挤得他们没有地方住了，可是后来，吃完饭，又说：

“当然，谁愿意白照看她呢。您打算出多少照看费呀？对于我们的照料，您愿意出多少钱？”

葛利高里把口袋里所有的钱统统掏了出来，递给房主人。房主人犹豫不决地接过一沓子顿河政府发的票子——用唾沫沾湿手指头，数了数

钱，问：

“您没有尼古拉票子吗？”

“没有。”

“也许有克伦斯基的票子吧？您这些票子太不可靠啦……”

“我也没有克伦斯基的票子。您要愿意，我可以把马留给您。”

主人思量了半天，然后若有所思地回答说：

“不行。当然，我倒很愿意要马，对我们种庄稼的人来说，马是头等重要的大事，但是现在这年月可不行啦！不是白军，就是红军，反正他们要把马牵走，哪儿会轮到我来用呢。你看，我只有一匹瘸腿的小骒马，就这我也整天担惊受怕，生怕他们说不定什么时候把它也牵走。”他默默地想了一会儿，像在为自己辩解似的补充说，“您别以为我这个人太贪心了，绝对不是！不过请您自个儿想想看，老爷！她也许要躺上一个月，或者还要多，一会儿要给她端这个，一会儿又拿那个，还要养活她吧，面包、牛奶，什么鸡蛋啦、肉啦，要知道，这都是值钱的呀，我说得对吗？而且还要给她洗衣服，给她洗澡，还有其他乱七八糟的一大堆活儿……我的老婆又要管家务，又要照看她。这可不是什么容易事儿！不，您别舍不得啦，再给点什么吧。我是个残废，您看见啦——缺一条腿的人，我能干什么活儿挣钱哪？我们是靠上帝的施舍，过着粗茶淡饭的穷日子……”

葛利高里气得肺都要炸了，压着火儿说：

“我不是不舍得，你这个大善人哪。我把所有的钱都给你了，我自己也要过一文不名的日子啦。没有钱我也能凑合着活。你还想要我给你什么东西呢？”

“您真的已经把所有的钱都拿出来啦？”主人不相信地冷笑道，“挣您这份薪饷，应该有几口袋钱才是。”

“你痛快说吧，”葛利高里的脸变得越来越苍白，说道，“愿不愿意把

病人留在你们家里？”

“不，您既然这么吝啬，我们就没有理由留下她啦。”主人带着很大的委屈说，“再说，这也不是什么小事儿……军官的太太，叫邻居们知道了，事情就麻烦了，同志们紧跟着你们就会来到，他们一知道这件事，就会天天把我叫去……不，既然这样，您就把她带走吧，也许别的街坊愿意收留她。”他流露出非常遗憾的神情，把钱还给葛利高里，掏出烟荷包，卷起烟来……

葛利高里穿上军大衣，对普罗霍尔说：

“你在这里照看她一会儿，我去找房子。”

他已经抓住门把手了，主人拦住他说：

“您等等，老爷，干吗这样急啊？您以为我不可怜这个有病的女人吗？我是非常可怜她的，我自个儿也曾当过兵，而且非常尊重您的职务和地位，难道除了这些钱以外，您就不能再加点儿别的什么东西了吗？”

这时普罗霍尔忍不住了，激动得脸涨得通红，大声喊：

“还要给你加点儿什么呀，你这个瘸腿的阴险家伙？！把你的那条腿也打断，这就是加给你的东西！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请准许我把他像打狗一样狠狠揍一顿，然后咱们拉上阿克西妮亚继续赶路，这个该死的东西，叫他不得好死……”

主人听完普罗霍尔的气喘吁吁的话，没说半句话去打断他，等他说完了才说：

“您臭骂我一顿，有什么用呀，老总！咱们是在平心静气地商量嘛，用不着叫骂，用不着吵嘴。我说，哥萨克，你干吗跟我大发脾气呀？难道我指的是钱吗？我说的根本不是要多给钱！我是说，你们是不是有什么多余的武器，譬如说，步枪啦，或者随便什么样的手枪啦……有它没有它，对你们来说，反正是一样，可是对我们来说，现在这种年月，这东西可是件大财产。保家护院一定要有武器！我说的是这个问题！把刚才的钱都给我，再加上一支步枪，一言为定，把您的病人留下来，我们

会像照料自己的亲人一样照料她，我可以对您起誓！”

葛利高里看了看普罗霍尔，小声说：

“把我的步枪和子弹都给他，然后去套爬犁。就让阿克西妮亚留在这里吧……让上帝处罚我吧，我不能带着她去送死呀！”

[1] 这是句反话，指的是淋病。

第二十七章

单调、乏味的日子一天一天地逝去。把阿克西妮亚留下以后，葛利高里顿时失去了对周围的一切兴趣。每天一清早坐上爬犁，就在漫无边际的白雪茫茫的草原上奔驰，傍晚，找到一座可以借宿的小村子，就躺下睡去。天天如此。至于在日益南移的战线上发生的事情，他毫无兴趣。他明白，真正像样的抵抗已经结束了，大多数哥萨克丧失了保护故乡集镇的热情，从各方面看，白军正在结束它的最后长征，既然在顿河未能守住，——那么在库班也不可能守住……

战争已近尾声。结局不可逆转地即将到来。库班哥萨克成千成万地放弃阵地，奔回家乡。顿河哥萨克已经被打得溃不成军。由于战斗频仍、伤寒猖獗，志愿军中患起了贫血症，严重减员，丧失了四分之三的兵力，已经无力单独抵挡节节胜利的红军的进攻。

难民纷纷传说，库班地区，由于邓尼金对库班“拉达”委员们进行的残酷迫害，民怨沸腾。说库班已经在酝酿反对志愿军的起义，而且似乎已经在与红军代表就让苏维埃军队不受干扰地通过库班、开赴高加索问题进行谈判。难民中盛传，库班和杰列克等地市镇的人，跟敌视志愿军一样，对顿河人也非常敌视，好像在科列诺夫斯克附近的什么地方，顿河的一个师和库班步兵已经发生了第一次大规模的战斗。

葛利高里在宿夜的地方注意地倾听别人的谈话，一天比一天清楚地看出白军的彻底失败是不可避免的了。他心里仍然不时闪出一线希望，认为灭顶之灾会迫使白军瓦解崩溃、互相敌视的各种力量重新联合起来，抵抗和打退正胜利进军的红军部队。但是在罗斯托夫陷落以后，连这点儿希望也消失了，对红军在巴塔伊斯克附近遭到顽强抵抗后业已开始退却的消息也不敢轻信。闲得无聊，他想要参加到一支部队里去，但是等他把这个想法说给普罗霍尔听的时候，却遭到普罗霍尔的坚决反对。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看来，你是彻底疯啦！”他激动地说，“我们他妈的为什么要往那个地狱里钻呢？你自己看得很清楚，大势已去，

咱们为什么要白白去送死呢？难道你以为咱们俩就能救他们的命吗？趁他们还没有来动咱们，还没有强迫咱们参加部队的时候，赶快离开这个是非窝，越远越好，可是你却尽说这样的浑话！不，咱们还是像老头子似的，太太平平地撤退吧。咱们俩已经打了五年了，足够啦，现在该让别人打啦！我故意染上淋病，难道是为了再到前线上去纠缠不休啊？谢谢啦！谢谢你的好意！这场战争让我吃得太饱啦，所以想起它，到现在我还想吐！你愿意——你自个儿去吧，我就失陪啦。那我就进医院，我打够啦！”

葛利高里沉默了半天，然后说：

“那就照你说的干吧。咱们去库班，到了那儿再说。”

普罗霍尔自行其是：每到一个大村镇，都要去找医生，拿些药面或者药水回来，但是用药却并不特别热心，葛利高里问他，为什么只吃一包药，其余的却都扔掉，而且还使劲儿把它们踏进雪地里去，他就解释说，他并不希望治好，只希望病减轻点儿就算啦，这样，军医复查的时候，他可以很容易地避免再被送回部队去。在韦利科克尼亚热斯克镇遇到一个有经验的哥萨克，劝他用鸭掌汤治。从这时起，普罗霍尔一走进村庄或者集镇，遇到第一个人就问：“请问，你们这儿养鸭子吗？”等被问得莫名其妙的居民否定地回答他说，因为附近没有水，养鸭子无利可图的时候，普罗霍尔就极端轻视地咬着牙骂：“你们住在这儿，可过的简直不是人的生活！大概，你们从来也没听见过鸭子叫吧！草原上的蠢货！”然后转向葛利高里非常懊丧地说，“一定是有神甫横过咱们走的道路啦[1]！事事都倒霉！唉，如果他们这儿有鸭子——我马上就买一只，花多少钱我都舍得，或者偷一只也行，我的病就会好起来啦，不然，现在我的病却发作得厉害啦！起初，还可以解解闷儿，只是在路上不能打盹儿，现在，这该死的病，简直是活受罪啦！连坐在爬犁上都支持不住啦！”

普罗霍尔没有得到葛利高里的什么同情，好久沉默不语，有时候走上一个钟头，也不说一句话，总是那么愁眉苦脸的。

在路上奔波的白天，葛利高里已经觉得长得烦人，而无尽头的、漫长的冬夜就更长得可怕啦。所以他有足够的时间去考虑当前的事情和回

忆往事。脑子里长时间地翻腾着在自己畸形的、糟乱如麻的生活中逝去的岁月。坐在爬犁上，迷离恍惚的目光凝视着死气沉沉、大雪覆盖的草原，或者夜里闭上眼睛，咬着牙，躺在气闷的、挤满人的小屋子的一角里，——他惟一思念的就是病危的、昏迷不醒的、被扔在荒僻的小村里的阿克西妮亚以及留在鞑靼村的亲人们……那里，顿河地区已经建立了苏维埃政权，葛利高里总在忧伤，担心地问自己："他们真会为了我而去虐待妈妈或者杜妮亚什卡吗？"他立刻又开始安慰自己，回想起在路上已经听到无数次的传说，都说红军战士不扰民，对他们占领的村镇里的老百姓都很好。担忧的心情渐渐平息下来，那种老母会为他的所作所为负责的想法，已经显得非常荒唐和毫无根据了。一想到孩子，葛利高里就立刻愁肠寸断。他担心家人恐怕无力使他们免于伤寒，同时又觉得，自从娜塔莉亚死后，他对孩子们的钟爱，任何痛苦都已经不能像这种爱那样使他动心……

在萨尔斯克的一个过冬地区，葛利高里和普罗霍尔住了四天，让马休息一下。这几天，他们曾多次谈到将来怎么办。刚到过冬地区的第一天，普罗霍尔就问：

"咱们的部队能在库班地区站住脚，还是要继续往高加索退呢？你怎么看？"

"不知道。不过对你来说，还不是一样吗？"

"真是岂有此理！这对我怎么会是一样呢？这不是要把咱们赶到回教徒的土地上去，赶到土耳其附近的地方，去吃清水煮萝卜吗？"

"我又不是邓尼金，请你也不要问我在往哪儿赶咱们。"葛利高里不高兴地回答说。

"我这是因为听到这样的消息才问你的，好像又开始在库班河沿岸进行防御战啦，等春天一到，就可以回家去啦。"

"谁去进行防御战呀？"葛利高里冷笑说。

"这还用问，当然是哥萨克和士官生啦，此外还有谁呀？"

“净说昏话！你的眼睛瞎啦，你看不见周围发生的事情吗？大家都一心在想赶快逃跑，谁会去进行防御战呀？”

“唉，小伙子，我自个儿也看得出咱们是完啦，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总还不愿相信……”普罗霍尔叹了口气说，“唉，万不得已，就漂洋过海，或者像虾一样爬到外国去，你怎么样？去吗？”

“你呢？”

“我的态度是这样：你上哪儿去，我就上哪儿去。如果人们都去，我也不能一个人留在这儿呀。”

“我也是这样想。既然咱们已经加入了羊群，那就只能跟在绵羊后头走啦……”

“可是那些绵羊有时候他妈的会瞎跑……不，你别说这逗笑的话啦！你说真心话！”

“别说啦！车到山前必有路。咱们干吗要庸人自扰呢！”

“好好，阿门！我不再问你啦。”普罗霍尔同意说。

但是第二天，他们去收拾马的时候，普罗霍尔又谈起老问题来了。

“你听说绿军[2]的事了吗？”他装作好像在观察三齿叉的叉柄似的，小心翼翼地问。

“听说啦，怎么啦？”

“怎么又出来了什么绿军呀？他们拥护谁？”

“拥护红军。”

“为什么管他们叫绿军呢？”

“鬼知道他们是怎么回事儿，大概是因为他们总藏在树林子里，所以才这样称呼他们的。”

“是不是咱俩也去绿一下呢？”普罗霍尔想了半天以后，胆怯地提议说。

“我好像没有胃口。”

“可是除了绿军之外，还有什么军队，能使我们尽快回家去呢？我他妈的反正都一样——绿军也好，蓝军也好，或者是什么蛋黄色的军队也好，只要这些人反对战争，肯把当兵的人放回家去，不管是什么颜色的，我都甘心情愿地浸进去染一染……”

“你再忍耐一会儿吧，也许会有这种军队的。”葛利高里劝他说。

一月底，在一个雾蒙蒙的融雪的日子的中午，葛利高里和普罗霍尔来到白土镇。镇上挤了一万五千多难民，其中有一大半是害斑疹伤寒的。许多穿着英国军大衣、短皮袄和棉袄的哥萨克，在街上找住处和喂马的草料，到处是骑马的人和车辆在乱窜。人家的院子里，几十匹瘦弱的马站在槽边，有气无力地嚼着干草；大街上、小胡同里，到处是扔弃的爬犁、四轮车和子弹箱。走过一条街时，普罗霍尔仔细看了看拴在栅栏上的一匹高大的枣红马说：

“你看，这是安得留什卡亲家的马呀！那就是说，咱们村的人在这儿呀。”于是赶紧从爬犁上跳下来，走进屋子里去打听。

过了几分钟，安得烈·托波利斯科夫——普罗霍尔的干亲家和邻居——披着军大衣，从屋子里走了出来。他由普罗霍尔陪着，庄重地走到爬犁跟前来，把散发着马汗气味的黑手伸给葛利高里。

“你是跟着村子里的难民车队一起走吗？”葛利高里问。

“一起儿受罪的。”

“好，快说说，你们一路上怎么样？”

“一路的情形就不用说啦……每天宿营后，都要留下些人和马……”

“我老爹还好吗？”

托波利斯科夫的视线避开葛利高里，朝别处看着，叹道：

“不好啊，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糟得很哪……为他老人家祝福吧，昨天傍晚他已经归天，辞世啦……”

“已经埋了吗？”葛利高里脸色煞白，问道。

“我说不好，今天我没有到那儿去过。走吧，我告诉你那座房子……亲家，往右拐，街口右手第四座房子就是。”

普罗霍尔把爬犁赶到一座宽敞的铁顶房子旁边，让马停在木栅栏旁边，但是托波利斯科夫却请他赶进院子去。

“这儿也很挤，住了二十来个人，不过你们就在这里挤一下吧。”说完了，从爬犁上跳下去开大门。

葛利高里头一个走进烧得很暖和的屋子里。地板上躺着、坐着挤满了熟识的同乡。有的在修理鞋子和马套，有三个坐在桌边喝菜汤，其中有跟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搭伙同行的别斯赫列布诺夫老头子。哥萨克们一看见葛利高里都站了起来，同声答复了他的简短问候。

“我父亲在哪儿？”葛利高里往下摘着皮帽子，打量着房间问。

“我们运气不好……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已经去世啦，”别斯赫列布诺夫用棉袄袖子擦了擦嘴，放下勺子，画了一个十字，低声回答说，“昨天傍晚咽气的，愿他在天之灵安息。”

“这我知道。已经埋了吗？”

“还没有。我们准备今天埋，这会儿，你看，还停在这儿，我们把他抬到冷屋子里去了。请到这儿来。”别斯赫列布诺夫打开通往邻室的门，仿佛很抱歉似的说，“哥萨克们都不愿意跟死人睡在一间屋子里，气味太难闻，而且停在这儿是比较好的……主人这间屋子里不生火。”

宽敞的内室里散发出了一股扑鼻的大麻种子和老鼠粪的气味。一个角落里堆满了黍谷和大麻；长凳上摆着些装面粉和油的桶。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躺在屋子中间的草垫子上。葛利高里推开别斯赫列布诺夫，

走进内室，站到父亲的尸体旁边。

“他病了两个星期，”别斯赫列布诺夫低声讲，“还是在梅切特卡的时候他就染上伤寒病倒了。真没想到你爸爸竟死在这儿了……我们过的是什么日子哟……”

葛利高里往前弯下腰，看着父亲。疾病改变了亲人脸的轮廓，变得完全不是原来的样子了，而且非常陌生。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苍白、干瘪的腮帮子上长满了灰色的硬毛，胡子垂在瘪进去的嘴上，眼睛半闭着，蓝珐琅似的白眼珠已经失去了生气和光泽。老头子耷拉着的下巴上缠着条红围巾，斑白的鬈毛大胡子衬在红围巾上显得更银光闪闪、更白了。

葛利高里跪了下去，想要最后一次仔细地看看，记住亲人的模样，而恐怖和嫌恶却使他不由自主地哆嗦了一下：密密麻麻的一层虱子在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蜡一般的灰色脸上乱爬，爬满了眼窝和腮帮上的皱纹。它们像一块浮动的纱布，遮在脸上，在大胡子里，在眉毛里乱爬，蓝棉袄的硬领子上也爬了厚厚的一层，衣领都变成了灰色……

葛利高里和两个哥萨克用破冰的铁杵在冻得像生铁一样坚硬的土地上凿了坟坑。普罗霍尔用木板马马虎虎地钉了口棺材。傍晚，把潘苔莱·普罗珂菲耶维奇抬到坟上，葬在异乡斯塔夫罗波尔的土地上。过了一个钟头，村子里已经掌灯的时候，葛利高里从白土村出发，朝新波克罗夫斯克方向驰去。

在科列诺夫斯克镇他感到身上不很舒服。普罗霍尔费了整整半天的工夫去寻找医生，最后找到了一个喝得已经半醉的军医，费了很大的劲才请动了他，把他领回住处。医生没脱军大衣，给葛利高里做了检查，摸了摸脉，肯定地说：

“您害的是回归热。中尉阁下，我奉劝您停止您的旅行。否则就会死在路上。”

“等着红军来吗？”葛利高里苦笑着说。

“啊，不过，我们可以认为，红军离这儿还远哪。”

“会走近的……”

“我对此毫不怀疑。不过您最好还是留下来。同是不幸，要是我，宁愿选择留下，这——要轻些。”

“不，我还是凑合着走吧，”葛利高里断然地决定说，而且开始穿起军便服来，“您能给我些药吗？”

“那就请便吧，您自己拿主意。但是我是应该向您提出忠告的，听不听——由您。至于药物，我以为最好的药——就是安静的环境和精心的护理；我本来可以给您开点儿什么药，但是药房撤退了，我这里除了麻醉剂、碘酒和酒精以外，是一无所有。”

“那就请您给点儿酒精吧！”

“我很愿意满足您的要求。反正您总归是要死在路上的，所以酒精一点也不会对您有什么害处了。让您的随从兵跟我去取，我给您一千克酒精，我是个善良的人……”医生举手行礼，然后摇摇晃晃地走了出去。

普罗霍尔取回酒精，不知道从哪里弄来一辆不太好的双套大车，套上马，走进屋子，用忧郁的讽刺口吻报告说：

“四轮马车已经准备好啦，老爷！”

恼人的、凄凉的日子又一天一天地过下去。

匆促的南方的春天从山前地带来到库班。平坦的草原上的积雪迅速融化了，露出了油晃晃地闪光的黑土地，春天的溪流银铃似的唱起悦耳的歌，路上到处闪着水洼，远处已经闪耀着蔚蓝的春晖，辽阔的库班晴空变得更加深邃、碧蓝、温暖。

过了两天，冬小麦已经见到了太阳，田地上升起白雾。马匹已经呱唧呱唧地走在化完雪的道路上，泥泞一直没到马距毛以上，马蹄深陷在小水沟里，马使劲弓起脊背拉着车，大汗淋漓，热气腾腾。普罗霍尔像当家人一样给马扎起尾巴，不时从车上跳下来，艰难地从烂泥里往外拔着脚，跟在车旁边走，嘴里嘟囔着：

“这哪里是泥，是树胶，真的！马匹从一动身就满身大汗，一直流到下一站为止。”

葛利高里躺在车上，一声也不响，瑟缩地裹在羊皮袄里。但是普罗霍尔路上没有人说话，就寂寞得要命；他推推葛利高里的腿或者拉拉他的袖子，说：

“这儿的泥真黏啊！你下来试试看！生病多没意思！”

“见你的鬼去吧！”葛利高里小声嘟哝说。

遇上个人，普罗霍尔就问：

“再往前走，那儿的泥比这更黏呢，还是跟这儿一样？”

遇上的人笑笑，也回敬他一个玩笑，而普罗霍尔也就心满意足，究竟是跟活人说了句话；他一声不响地走上一会儿，不时停下马，从自己棕色的额角上擦掉豆大的汗珠。有几个骑马的人追了上来，普罗霍尔忍耐不住，拦住赶上来的人，问候过，就盘问他们去哪儿，是什么地方的人，最后劝他们说：

“你们不必去啦。不能再往前走啦。为什么？因为前面是一片烂泥塘——凡是我遇到的人都这样说，那儿的烂泥没到马肚子，车轮子连转都不转，个子小的人摔倒了，就会淹死在烂泥里。我胡说？秃尾巴狗才胡说呢，我可绝不胡说！我们为什么还往前走呢？我们是不走不行啊，因为我车上拉的是位有病的大主教，他是绝对不能跟红军一起过日子的……”

大多数骑马的人都毫无恶意地把普罗霍尔骂几句，继续往前走，有些则在催马赶路以前，仔细地打量着他，问道：

“你们顿河连傻瓜也撤退吗？你们镇上的人都是些你这样的货吗？”

或者还说些类似的，更为挖苦的话。只有一个跟同乡人走散了的库班人，认为普罗霍尔的蠢话耽误了他走路，真的对他发起脾气来，想用鞭子抽他的额角，但是普罗霍尔出奇敏捷地跳到车上，从垫子底下抽出

马枪，放在膝盖上。库班人恶狠狠地骂着，走了，普罗霍尔却可着嗓子哈哈大笑着，在他身后追着骂：

“你这不是在察里津城下，可以藏到玉米地里去！你这个木头人，挽起袖子的傻瓜！喂，你回来，饭桶！碰上刺儿头了吧？掖起你那长袍子吧，不然它会把你带进烂泥里淹死！怎么，泄气啦，吃鸡蛇！色鬼！可惜我没有臭子弹啦，不然，我就给你一枪！把鞭子扔了，听见没有？！”

寂寞和闲得发慌的普罗霍尔变得傻里傻气，拼命地寻开心。

但是葛利高里从生病的那天起，就陷入了昏迷状态。有时失去知觉，过后又苏醒过来。有一次，他昏迷了很久以后苏醒过来片刻，普罗霍尔正弯着腰俯在他身上，问道：

“你还活着哪？”关心地凝视着葛利高里的迷离模糊的眼睛，问。

他们头顶上阳光灿烂。黑翅膀的雁群，忽而聚在一起，忽而排成天鹅绒似的一道弯弯曲曲的黑线，叫着，在深蓝色的天空中飞翔。晒热的土地和嫩草散发着令人陶醉的气息。葛利高里呼吸短促，贪婪地往肺里吸着春天的新鲜空气。普罗霍尔的声音勉强地传到他耳边，四周的一切东西都是那么不真实，小得出奇，远得出奇。他们身后，由于距离远显得低沉的大炮声在轰鸣。不远地方，传来铁车轮规律、和谐的叮当声，马匹打响鼻声和嘶叫声，人声嘈杂；闻到了一阵刺鼻子的烤面包、干草和马汗的混合气味。这一切都好像是从另外一个世界上传到葛利高里的混乱意识里来的。他竭力集中意志，倾听普罗霍尔的说话声音，费了很大劲才弄明白普罗霍尔在问他：

“你要喝牛奶吗？”

葛利高里稍稍动了动舌头，舔了舔烧得干裂的嘴唇，觉得有一种稠稠的、凉丝丝的、带着熟悉的淡淡的杂味的浆汁在往他嘴里灌。他吃了几口以后又咬上了牙关。普罗霍尔塞上了瓶塞，又俯到葛利高里身上，葛利高里立刻从普罗霍尔的被风吹干的嘴唇的动作上猜出来，比听到的更清楚地明白了对他提出的问题：

“是不是把你留在镇上呢？这样赶路你受不了吧？”

葛利高里的脸上露出了痛苦和恐惧的神情；他又一次竭力集中自己的意志，耳语说：

“拉着我走吧……只要我还没死……”

从普罗霍尔脸上的表情他看出，普罗霍尔听见他的话了，于是就放心地闭上眼睛，又轻松地昏迷过去，沉没到昏迷的、浓重的黑暗中去，远离了这个嘈杂喧闹的世界……

[1] 哥萨克有一种迷信，认为走路时碰上神甫横穿自己要经过的道路，就要倒霉。

[2] 绿军或红绿军是白军地区对南方红军游击队的称呼。

第二十八章

直到阿宾斯克镇，这一路上葛利高里只记得一件事情：在一个漆黑的夜里，他被一阵刺骨的严寒冻得苏醒过来。大道上并排走着几行大车。从人声上和滚滚不绝的车轮声音判断，这是一个很大的车队。葛利高里乘的这辆大车走在车队中间的什么地方。马匹缓步往前走着。普罗霍尔咂吧着嘴唇，有时用伤风的、沙哑的声音吆喝一声："喔——喔，老朋友！"然后挥一下鞭子。葛利高里听到了皮鞭子清脆的响声，感觉到车轴响了一下，马用力拉起套绳，车子走得快了，有时候车辕木的顶头碰在前面的车尾上。

葛利高里困难地把盖在身上的皮袄大襟拉了拉，仰脸躺着。乌黑的天上，北风把一团一团的浓厚的黑云往南方吹去。偶尔有一颗孤星，在云隙中出现，闪耀着黄色的光芒，只亮了那么一刹那，立刻又是无边的黑暗笼罩了草原。风吹得电线在悲伤地呜咽，稀疏的、珍珠似的小雨点从天空飘落在大地上。

一纵队行军骑兵从道路右边开上来，越离越近。葛利高里听到了久已熟悉的、哥萨克的一套装备有规律的、和谐的响声。听到了无数马蹄的低沉、同样也很和谐地踏在泥泞的路上的呱唧声。已经开过去了约有两个连了，但是马蹄声一直还在响；看来，大概有一个团正从道旁开过去。忽然在前面，静穆的草原上空，一个领唱的雄壮、粗野的歌声，像鸟一样腾空而起：

噢噫，弟兄们，在卡梅申卡河上，

在萨拉托夫美丽的草原上……

于是几百人雄壮地唱起了古老的哥萨克民歌，唱衬腔的男高音用强有力的、悦耳的声调压下了所有人的声音。这个响亮的、震撼人心的男高音压下越来越弱的低音，还在黑暗中颤抖的时候，领唱的已经又唱了起来：

哥萨克——自由的人们世世代代地在那里生活，

所有顿河的、山脊的和亚伊克河流域的哥萨克……

葛利高里的内心好像有什么东西爆炸了……突然袭来的恸哭使他全身都颤抖起来，喉咙痉挛得说不出话来。他吞着眼泪，贪婪地期待着领唱人再开口唱，自己也无声地跟着领唱的人嘟哝着从童年就熟悉的歌词：

他们的头领——是叶尔马克·季莫费耶维奇，

他们的大尉——是阿斯塔什卡·拉夫连季耶维奇……

歌声刚一响起来，大车上的哥萨克们的谈话声一下子就沉寂了，也听不到吆喝马的声音了，成千的车辆在一片深沉、敏感的寂静中向前移动着；在领唱的人竭力唱出最初的字句的时候，只听见辚辚的车轮声和马蹄踏在烂泥里的呱唧声。黑魆魆的草原上空只有这只流传了数百年的古老的民歌在回荡。这支歌用一些朴素、简单的词句，讲述曾经勇敢地打垮沙皇军队的自由哥萨克祖先的业绩；讲述他们怎样驾驶着轻捷的快船在顿河和伏尔加河上出没；讲述他们怎样打劫沙皇绘有鹰徽的航船；讲述那些“劫后”商人、贵族和军政长官的狼狈相；讲述被征服的遥远的西伯利亚……自由哥萨克的子孙们在忧郁的沉默中倾听着这雄壮的歌声，他们正在可耻地撤退，他们在这场可耻的、反对俄罗斯人民的战争中被打得落花流水……

一团人开过去了。唱歌的人追过车队已经走远。但是车队还在像着了魔似的在沉默中走了很久，大车上既听不到说话的声音，也听不到吆喝疲惫了的马匹的声音。而像满潮的顿河河水一样浩荡的歌声，又从远处的黑暗中飘荡、扩散过来：

他们大家都在冥思苦想：

夏天呀，温暖的夏天就要过去，

兄弟们，寒冬即将降临，

弟兄们，我们到哪儿过冬？

去亚伊克吧，——路途漫长，

在伏尔加河上游荡吧，——又要把贼名背在身上，

到喀山城去吧，——那儿驻有沙皇，

伊万·瓦西里耶维奇，可是个残暴的沙皇……

已经听不见歌手们的声音了，可是随声附和的声音依稀可闻，忽而弱下去，忽而又强劲起来。歌声消失了，可是依然还是一片那么紧张、忧郁的沉默。

……葛利高里还记得像在梦中似的一件事：他在一间温暖的屋子里醒来，——没有睁开眼睛，全身感觉到一种穿着干净睡衣的清新、舒服滋味，一种强烈的药味刺进了他的鼻孔。起初他以为这是住在医院里，但是从邻室里传过来放肆的男人的哈哈笑声和杯盘的响声。响起醉酒的人们神志不清的话语声，有一个熟悉的低音说：

“……真是太糊涂啦！应该好好打听咱们的部队在哪儿，那我们也就可以帮上忙啦。好啦，喝吧，为什么他妈的这样垂头丧气啊？！”

普罗霍尔用醉意懵懂的哭声回答说：

“我的上帝呀，我怎么知道啊？你们以为我照料他容易吗？像喂小孩子一样，把东西嚼烂喂他，给他喂牛奶！说真的！我给他嚼烂面包，去喂他，真的！我用刀尖把他的牙齿撬开……有一回，我往他嘴里喂牛奶，把他呛了一下子，差一点儿没呛死……你就想想吧！”

“昨天给他洗过澡吗？”

“澡也洗过啦，还用推子给他理了理发，买牛奶把钱都花光啦……钱，我一点儿也不吝惜，花光算啦！可是你知道给他嚼面包和用手喂他，这是容易事吗？你以为这很简单吗？你要敢说这是很简单的，我就揍你，我可不管你的官儿大小！”

普罗霍尔、后脑勺上戴着灰色卷毛羊皮帽的哈尔兰皮·叶尔马科夫、脸像紫萝卜一样红的彼得罗·博加特廖夫、普拉东·里亚布奇科夫和另外两个不认识的哥萨克一同走进了葛利高里的房间。

“他会看人啦！！！”叶尔马科夫摇摇晃晃地走近葛利高里的时候，拼命地大叫道。

性格豪放、快活的普拉东·里亚布奇科夫手里摇晃着酒瓶子，哭着喊：

“葛利沙！我的亲人哪！你想想吧，咱们在奇尔玩得多痛快呀！仗打得漂亮吧？咱们的勇气跑到哪儿去啦？！那些将军把咱们搞成什么样子啦，他们把咱们的军队搞成什么样子啦？！这些混账王八蛋！你又活啦？来，喝吧，你的病立刻就会好的！这是纯粹的酒精！”

“我们费好大劲才找到你！”叶尔马科夫高兴得闪烁着像抹上油似的、黑亮的眼睛嘟囔说。然后沉重地坐到葛利高里的床上，笨重的身子把床都压得往下一沉。

“咱们这是在哪儿？”葛利高里吃力地转动着眼珠，环视着哥萨克们熟识的脸，刚能听到地问道。

“咱们攻下了叶卡捷琳诺达尔！马上就要继续前进！喝吧！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我们最亲爱的人哪！看在上帝面上，你起来吧，我不愿意看到你躺在这儿生病呀！”里亚布奇科夫趴在葛利高里的腿上叫着，看来博加特廖夫比所有的人都清醒一些，他默不作声地笑着，抓住里亚布奇科夫的皮带，毫不费力地把他提了起来，小心翼翼地放到地板上。

“把他的酒瓶拿过来！酒都洒啦！”叶尔马科夫担心地喊，他满脸醉容，笑着对葛利高里说，“你知道，我们为什么大吃大喝吗？这是因为我们不满意，也是因为轮到别人花钱让哥萨克来休养来啦……我们抢劫了一座酒库，免得叫它落到红军手里……那儿的酒多得……做梦也梦不到这样的好事！大家用步枪射击酒罐：打上个窟窿，酒精从里面喷出来。整个的酒罐被打得像蜂窝一样，个个守在窟窿的旁边，有的用帽子，有的用桶，有的用水壶接着，还有的干脆就用手捧着站在那儿喝起来啦……砍死了两个看守酒库的志愿军，好，把他们收拾了，好戏就开场啦！我亲眼看到有个哥萨克爬到酒罐顶上，想用饮马的水桶直接从罐里汲，一下子掉进罐里淹死了。酒库里的地板是水泥的，立刻就流满了酒精，没过了膝盖，人们在酒精里蹚，弯下腰就喝起来，像马过河时喝水一样，低头就喝，有的人当场就醉倒啦……真叫人哭笑不得！有很多人喝得非醉死在那儿不可。好啊，我们也在那儿快活了一番。我们不要很多：滚来了五桶，足够我们喝的啦。喝吧，亲爱的！反正是一样——静静的顿河完蛋啦！普拉东差一点儿没有淹死在那儿。人们把他推倒在地上，开始用脚踢他，他呛了两口酒精——就不行啦。我费了好大劲才把

他从那儿拖出来……”

他们身上都散发出强烈的酒精、葱和烟草气味。葛利高里觉得有点儿恶心和头晕，——他面带痛苦的微笑，闭上了眼睛。

他在叶卡捷琳诺达尔躺了一星期，住在博加特廖夫熟悉的一位医生家里，慢慢地调理着病后的身体，后来，就像普罗霍尔说的那样，“好起来啦”，于是葛利高里在这次撤退中，在阿宾斯克镇第一次骑上了马。

新俄罗斯克正在进行紧张的撤退。一艘艘的轮船把俄罗斯的富商、地主，将军们的家眷和有名望的政治活动家都运送到土耳其去。码头上日日夜夜在装船。军官学校的学生充当搬运工人，把军用物资和显赫的难民们的箱子装满了船舱。

志愿军的部队跑得比顿河人和库班人快，首先逃到新俄罗斯克，搭上运输船。志愿军的司令部抢先搬到开进港来的英国无畏舰“印度皇帝号”上去了。通涅利纳亚附近还在进行战斗。几万难民挤满了城市的街道。军队还在继续开来。码头附近简直挤得水泄不通。被主人遗弃的上千匹马成群地在新俄罗斯克四周的石灰岩的山坡上乱跑。通往码头去的街道上，哥萨克的马鞍子、装备和军用物资堆积如山。这些东西谁也不要了。城里盛传，轮船只装运志愿军，而顿河人和库班人要以行军队形开赴格鲁吉亚。

三月二十五日早晨，葛利高里和普拉东·里亚布奇科夫到码头上去探听消息，顿河第二军的部队是不是能上船，因为前一天在哥萨克中间传说，好像邓尼金将军已经下令：把全部还保留着武器和战马的顿河人都运送到克里米亚去。

码头上挤满了萨尔斯克地区的加尔梅克人。他们把一群群的马和骆驼从马内奇和萨尔斯克赶到这里，连他们住的小木房子也都运到海边来啦。葛利高里和里亚布奇科夫在人群中吸够了淡淡的羊油腥气，走到一艘碇泊在码头旁边的大运输船的跳板边上。这艘船的跳板口上由马尔科夫师的几个军官组成的加强守卫队把守。一些顿河炮兵正在附近等候上船。轮船尾上装着几门大炮，都用保护色的帆布遮盖着。葛利高里费了很大劲才挤到前面，向一个英俊的黑胡子司务长问：

“这是哪个炮兵连哪，老乡？”

司务长斜眼瞥了葛利高里一眼，不很情愿地回答说：

“第三十六炮兵连。”

“是卡尔金斯克炮兵连吗？”

“是。”

“谁在这儿负责上船的事务呀？”

“就是那位站在栏杆旁边的上校。”

里亚布奇科夫拉了拉葛利高里的袖子，愤愤地说：

“咱们离开这儿吧，叫他们见鬼去吧！难道你能从他们嘴里打听出什么道理来吗？打仗的时候用得着咱们，现在他们用不着老子们啦……”

司务长朝排队等待上船的炮兵笑着挤了挤眼睛说：

“你们炮兵真够走运啦！连军官老爷都不准上船哩。”

那位监督登船的上校在跳板上快步地走着；一位穿着敞怀的贵重皮袄的秃顶的文官，跌跌撞撞地跟在他后面。他像祈祷似的把海狗皮的帽子捂在胸前，在说些什么，汗湿的脸上和近视的眼睛里流露出的那种苦苦哀求的可怜神色，使上校硬着心肠，扭过身子不看他，粗暴地喊：

“我已经对您说过啦！请您不要再缠我，不然，我就要命令把您送上岸去！您简直是疯啦！您那些破烂儿我们往哪儿放啊？您瞎啦？看不到这种大难临头的形势啊？唉，快走吧！看在上帝面上，您就是向邓尼金将军本人告状也没有用！我说不行，就是不行，您懂得俄语吗？！”

等他摆脱了那个纠缠不休的文官，走过葛利高里面前时，葛利高里拦住了他，把手举到帽檐上，激动地问：

“军官有希望上船吗？”

“上这艘船是不行啦。没有地方啦。”

“那么哪艘船行呢？”

“请到撤退站去问吧。”

“我们到那儿去过，没有人知道。”

“我也不知道，请您让我过去！”

“可您正在让第三十六炮兵连上船哪！为什么就没有我们的地方呢？”

“请——您——让——开，我对您说哪！我这儿不是问事处！”上校想轻轻地推开葛利高里，但是葛利高里脚跟站得很牢靠。他眼睛里的蓝光闪了一下，又熄灭了。

“现在你们已经用不着我们啦？从前用得着我们，是吗？请您把手收回去吧，您是推不动我的！”

上校直视了葛利高里一眼，又回头看了看：守在跳板上的马尔科夫师的军官正把步枪交叉起来，艰难地挡住挤上来的人群。上校没有看葛利高里，疲惫地问：

“您是哪个部队的？”

“我是顿河第十九团的，另外几个是别的团的。”

“你们一共几个人？”

“十个人。”

“不行。没有地方。”

里亚布奇科夫看见葛利高里的鼻翅颤动了一下，低声说：

“你在这儿卖弄什么呀，混蛋？！你这后方的虱子！立刻放我们上船，不然……”

“葛利沙马上就会宰了他！”里亚布奇科夫幸灾乐祸地想，但是一看见有两个马尔科夫师的军官正在用枪托子清除着道路，穿过人群，赶来搭救上校，就警惕地拉了拉葛利高里的衣袖，劝说道：

“别跟他缠啦，潘苔莱维奇！咱们走吧……”

“您——这个白痴！您要对您的行为负责！”脸色苍白的上校说完，指着葛利高里朝赶来的马尔科夫师的军官们说：

“诸位！把这个疯子带走！应该把这儿的秩序维持好！我有急事要到卫戍司令部去，可是却要在这里倾听随便什么人讲的各种浑话……”然后急急忙忙地从葛利高里面前溜了过去。

一个身材高大、蓝大衣上钉着陆军中尉肩章、蓄着修剪得很整齐的英国式小胡子的马尔科夫师的军官，走到葛利高里紧跟前来，问道：

“您要干什么？为什么您扰乱秩序？”

“我要上船，我就是干这个来的。”

“您的部队在哪儿？”

“我不知道。”

“您的证件呢？”

第二个守卫军官是个戴夹鼻眼镜、厚嘴唇的小伙子，他用沙哑的低音说：

“应该把他送到保卫处去。别浪费时间啦，维索茨基！”

中尉仔细地看过葛利高里的证明文件，又还给他。

“请您找您的队伍去吧。我奉劝您离开这儿，别妨碍装船。我们有命令：逮捕一切不守纪律、妨碍装船的人，不管他们是什么军衔。”中尉紧闭嘴唇，等了几秒钟，斜睨着里亚布奇科夫，弯腰凑近葛利高里，耳语说，“我建议您：去找第三十六炮兵连连长商量商量，夹在他们的队伍里，您就可以坐上船啦。”

里亚布奇科夫听到中尉的耳语，就高兴地说：

“你去找卡尔金人谈，我立刻就去叫弟兄们。你的行李除了那只装东西的口袋，还要带什么呀？”

“咱们一起儿去吧。”葛利高里冷漠地说。路上他们遇到了一个熟识的哥萨克——谢苗诺夫斯克村的。他正赶着一辆大车，上面装满了烤好的面包，用帆布盖着，往码头上送。里亚布奇科夫喊了同乡一声：

“费奥多尔，你好！你这是往哪儿送啊？”

“啊啊啊，普拉东、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你们好！我是给我们团送路上吃的面包哪。费很大劲才烤出来的，不然在路上就只好光喝稀粥啦……”

葛利高里走到停下来的大车跟前，问：

“你的面包是称过的，还是数过个的？”

“谁他妈的数它呀？怎么，你们要面包吗？”

“要。”

“拿吧！”

“可以拿多少？”

“你愿意拿多少就拿多少，反正我们足够吃的啦！”

里亚布奇科夫惊讶地看着葛利高里一块又一块地往下拿着面包，——忍不住问：

“你要这么多面包干什么用啊？”

“有用。”葛利高里简短地回答说。

他向赶车的人要了两个口袋，把面包装进去，谢过他的好意，道过别，对里亚布奇科夫说：

“扛起来，咱们拿回去。”

“你是不是打算在这儿过冬呀？”里亚布奇科夫把口袋扛到肩上，嘲讽地问。

“这不是为了给我吃。”

“那么是为了给谁吃？”

“给马吃的。”

里亚布奇科夫立刻把口袋扔到地上，不知所措地问：

“你是开玩笑吗？”

“不是，是真话。”

“那么说，你……你这是打好了什么主意啦，潘苔莱维奇？你想留下，我理解得对吗？”

“你理解得很对。好啦，扛起口袋来，咱们走吧。应该好好地喂喂马，不然它就只能啃槽帮啦。马还有用，咱们总不能去当步兵……”

一路上里亚布奇科夫一句话也没说，嘴里哼哧着把口袋在肩膀上倒动着，快到住所的篱笆门的时候，才问：

“要对弟兄们说吗？”他不等到回答，略带埋怨的口气说，“你自己倒打定了主意……可是我们怎么办呢？”

“你们随便好啦，”葛利高里故意冷冷地回答说，“他们不带咱们走，船上装不下所有的人，——那也就用不着操心啦！咱们跟他们去图个什么呀，用不着去哀求他们！咱们留下来。碰碰运气。进去呀，你干吗在门口不走啊？”

“听你说这种话，怎么会不呆……我简直连篱笆门都看不见啦。真有你的！葛利沙，你这简直像给了我一闷棍。把我打昏啦。我刚才还在想：‘他要这些面包有什么鬼用场呀？’现在咱们的弟兄们一知道这事，就会炸了窝……”

“那么，你怎么样呢？不留下吗？”葛利高里好奇地追问道。

“你说什么呀！”里亚布奇科夫惊叫道。

“你好好想想。”

“用不着想啦！趁现在还有船可坐，我坚决走。混到卡尔金斯克炮兵连里——我就走啦。”

“没有必要走。”

“看你说的，老兄，我自个儿的脑袋更要紧。我好像不大情愿叫红军来拿它试刀。”

“唉，你再想想吧，普拉东！事情是这样……”

“不要再说啦！我立刻就走。”

“好，随你的便吧。我不劝你。”葛利高里遗憾地说，首先迈上石砌的台阶。

叶尔马科夫、普罗霍尔、博加特廖夫都不在家。女主人是个上些年纪的、驼背的亚美尼亚女人，她说哥萨克都出去了，说很快就回来。葛利高里衣服也没有脱，把面包切成大块，拿到板棚里去喂马。他把面包平均分给自己的和普罗霍尔的马。刚拿起水桶，要去打水的时候，里亚布奇科夫出现在板棚门口。他爱惜地用军大衣襟兜着切开的大面包块。里亚布奇科夫的马一闻到主人的气味，就嘶叫了一声，它的主人默默地从矜持地笑着的葛利高里面前走过去，把面包块扔到槽里，看也不看葛利高里说：

“你不要龇牙咧嘴地笑啦！事情既然非这样不可——那我也把马喂喂吧……你以为我愿意走吗？我才不愿意上这该死的轮船呢，完全是迫不得已啊！完全是为了逃命……肩膀上可只长了一个脑袋呀，对吧？要是他们把这个脑袋砍掉，就是到圣母节也不会再长出一个来……”

普罗霍尔和其余的哥萨克们直到傍晚才回来。叶尔马科夫带回一大瓶酒精，普罗霍尔却扛回来一口袋密封的、装着深黄色液体的玻璃瓶罐

头。

“这是我们干活挣来的！足够喝一夜的，”叶尔马科夫得意地指着瓶子解释说，“我们遇上了一位军医，他请求我们帮他把药物从仓库里运到码头上去。码头工人都不肯干，只有些军官学校的学生在从仓库里往码头上搬，于是我们就去帮他们搬起来。医生就用酒精来酬谢我们，普罗霍尔这些罐头都是偷来的，真的，我决不说谎！”

“里面装的是什么东西？”里亚布奇科夫好奇地问。

“老兄，这个比酒精还要精！”普罗霍尔把罐头摇了摇，对着亮儿看了看黑玻璃罐里的浓液在冒泡，于是满意地接着说，“这是一种非常名贵的外国葡萄酒。一个会说英国话的军官学校的学生告诉我的，这种酒只给病人喝。咱们坐到轮船上，借酒消愁，唱起《我的亲爱的故乡》，一直喝到克里米亚，然后把罐头瓶扔进海里。”

“你赶快去上船吧，不然轮船就会因为你没有到耽搁下来，开不了船。他们会说：‘普罗霍尔·济科夫这位大英雄在哪儿呀，他不到我们是不能开船的呀！’”里亚布奇科夫嘲笑说，然后，沉默了一会儿，用被烟熏黄的手指头指着葛利高里说，“他现在不想走啦。我也不走啦。”

“是吗？”普罗霍尔哎呀大叫一声，这一惊非同小可，差一点儿没把手里的罐头掉到地上。

“这是怎么回事？你们这是什么鬼主意？”叶尔马科夫皱着眉头，凝视着葛利高里，问道。

“我们决定不走啦。”

“为什么？”

“因为船上没有我们的地方。”

“今天没有——明天会有的。”博加特廖夫很有把握地说。

“你到码头上去过吗？”

“哼，去过，又怎么？”

“你看到那儿的情形了吗？”

“哼，看到啦。”

“别哼哼啦！既然看到啦，还有什么可说的。他们只肯带我和里亚布奇科夫两个人走，而且这还是一个志愿军军官悄悄说的，叫我们混到卡尔金斯克炮兵连里，否则也不行。”

“这个炮兵连还没有上船吗？”博加特廖夫急忙问。一听说炮兵们还在等候上船，他立刻就收拾起行李来：把内衣、换洗的裤子和军便服都放在军用袋里，又装了些面包，就与同伴们告别。

“留下吧，彼得罗！”叶尔马科夫劝他说，“我们不要散伙嘛。”

博加特廖夫没有回答，把一只汗手伸给他，在门口又行了一个礼，说：“祝你们大家健康！上帝保佑，咱们还会见面的！”他跑了出去。

他走了以后，屋子里有好久是一片令人难堪的寂静。叶尔马科夫到厨房里向女主人要了四个杯子，默默地把酒精倒进杯子里，装了一茶壶凉水放在桌子上，又切了几块腌猪油，然后，照样默默无语地坐到桌边，两肘撑在桌子上，呆呆地瞅了一会儿自己的脚尖，然后对着茶壶嘴喝了一气凉水，沙哑地说：

“库班的水处处都有股子煤油味儿，这是啥道理？”

谁也没有回答他的问题。里亚布奇科夫在用一块干净的破布擦结满哈气的马刀刃，葛利高里在翻腾自己的小箱子，普罗霍尔心不在焉地瞅着窗外马群遍野的光秃秃的山坡。

“请坐到桌边来吧，咱们喝一杯。”叶尔马科夫没等大家坐下来，就已经半杯下肚了，又喝了一口水，嚼着粉红色的腌猪油，用略有喜色的目光看着葛利高里问：

“红军同志会不会宰咱们？”

“他们不可能把所有的人都宰了。这儿留下的有几万人呀。”葛利高里回答说。

“我并不为所有的人发愁，”叶尔马科夫笑着说，“我关心的是自个儿这张皮……”

等大家尽情地喝了一阵之后，谈话也就变得畅快了。可是过了不久，冻得面色发青、愁眉苦脸的博加特廖夫突然回来了。他在门口扔下一捆崭新的英国军大衣，就默默地脱起衣服来。

“欢迎大驾光临！”普罗霍尔鞠着躬，挖苦地问候他说。

博加特廖夫恶狠狠朝他瞅了一眼，叹了口气说：

“就是所有邓尼金分子和别的什么王八蛋们……都来磕头请我，我也不走啦！排好队在那里等，冻得我浑身直哆嗦，就像严寒中的狗，可是毫无结果。恰好轮到我这儿就卡住啦。有两个人站在我前头，放过去一个人，另外一个就不行啦。半个炮兵连都甩下来啦，哼，这算怎么回事儿呀，啊？”

“他们就这样拿你们哥儿们开心！”叶尔马科夫大笑不止，把酒都洒在地上，给博加特廖夫满满地斟了一杯酒精，“哪，为你的不幸干一杯吧！也许你还要等候他们来苦苦哀求你走吧？你看看窗外，是不是弗兰格尔将军请你来啦？”

博加特廖夫一声不响地小口啜着酒精。他根本无心开玩笑。而叶尔马科夫和里亚布奇科夫——已经喝得酩酊大醉——还把家主人老太婆灌得顶到了嗓子眼儿，又商量到什么地方去找个拉手风琴的来。

“你们最好是到火车站去，”博加特廖夫建议说，“那儿正在抢火车哪。整列车装的全是军装。”

“要那些军装有他妈的什么用啊！”叶尔马科夫喊道，“你扛来的这些军大衣咱们足够穿的啦！多余的东西反正红军也要拿走。彼得罗！你这个捉狗的夹子！我们正在商量去参加红军哪，明白吗？要知道，咱们是哥萨克，对吗？如果红军给咱们留条活路，咱们就去给他们干！咱们是

顿河哥萨克！是纯粹的、一点杂质也没有的顿河哥萨克！咱们的职责就是大砍大杀。你知道我是怎么砍人的吗？像砍白菜一样！你站好，我拿你当靶子试试看！害怕了吗？不管砍什么人，对咱们来说全是一样，有的可砍就行，我说得对吗？麦列霍夫？”

“别惹我吧！”葛利高里疲倦地挥了挥手说。

叶尔马科夫斜着血红的眼睛，想去拿放在箱子上的马刀。博加特廖夫毫无恶意地推开他，请求他说：

“你别闹得太离格啦，武士阿尼卡[1]，不然我一下子就把你制得服服帖帖。规规矩矩地喝吧，你可是军官哪。”

“我不稀罕这军官官衔！这臭玩意儿只会叫我心烦，就像是猪戴的枷板一样。别恶心我啦！你也是个官儿嘛。让我给你把肩章也撕下来，好吗？彼加，我的可怜的人哪，等等，等等，我马上就把肩章……”

“现在还不是时候，用不着急着撕它们。”博加特廖夫笑着推开发酒疯的朋友说。

他们一直喝到天亮。还是在黄昏的时候，就不知道从哪里来了几个不认识的哥萨克，其中一个带着架两排键的手风琴。叶尔马科夫跳起卡扎乔克舞，一直跳到倒在地上爬不起来才罢休。大伙儿把他抬到大柜旁边，他立刻就不舒服地向后仰着脑袋，大叉开腿，在光地上睡着了。这一场不愉快的狂欢一直持续到天亮。“我是库姆沙特斯克人！……是这个镇上的人！从前我们那儿的公牛高得你连犄角都够不到！马像狮子一样凶猛！可是现在家里还剩下些什么东西呢？只剩一条癞皮狗啦！就连这条狗也快要死啦，因为没有东西喂它……”一个偶然认识的、来参加狂欢的上了点年纪的哥萨克醉醺醺地大哭着说。一个穿着破棉袄的库班人请手风琴手拉一支那乌尔[2]舞曲，然后，潇洒地把两手一摊，轻捷得惊人地在屋子里跳了起来，葛利高里觉得这个库班人穿的山民靴子的靴底好像没挨着肮脏不平的地面似的。

半夜里，有个哥萨克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弄来了两个高高的小口陶瓶；瓶肚上贴着烂掉一半的黑色商标，瓶口用火漆封着，樱桃红色的火

漆印下面耷拉下沉重的铅封。普罗霍尔把大陶瓶在手里捧了半天，吃力地翕动着嘴唇，竭力想辨认出商标上的外国字来，不久前刚醒过来的叶尔马科夫从他手里把瓶子抢过去，放在地上，拔出马刀。普罗霍尔还没有来得及叫出声来，叶尔马科夫已经斜砍一刀，把瓶口砍成了四瓣，大声喊道："快拿家伙来！"

芳香味扑鼻的浓葡萄酒大家一会儿就喝光了，之后，里亚布奇科夫赞不绝口地咂了半天舌头，嘟哝说："这不是葡萄酒，这是圣餐仪式上喝的酒！这种酒只有在临终前才能喝，而且也不是所有的人都有资格喝，只有那些一辈子不赌钱、不抽烟和没动过女人的人才能喝到……总而言之，这是大主教喝的酒！"这时候普罗霍尔才想起来，他的袋子里还装着几罐药酒。

"等等，普拉东，你别吹得太神啦！我还有比这更好的酒呢！你这酒不过是——狗尿，我从酒库里弄来的，那才是真正的美酒呢！用蜜加乳香做的，也许还要好呢！老兄，这不是什么大主教喝的酒——简直是御酒！从前沙皇喝，现在轮到咱们喝啦……"他开着酒罐，大吹特吹说。

贪酒的里亚布奇科夫一口就把深黄色的稠液喝下了半杯，脸色立刻变得煞白，眼睛大瞪起来。

"这不是葡萄酒，是石碳酸！"他声音嘶哑地叫着，气得把杯子里剩下的药水倒在普罗霍尔的衬衣上，摇摇晃晃地走到过道里去。

"他胡说，这浑蛋！这是英国葡萄酒！上等好酒！弟兄们，别相信他的昏话！"普罗霍尔大声吼叫，竭力想把醉汉们的吵声压下去。他一口喝干一杯，脸色立刻变得比里亚布奇科夫还白。

"喂，怎样？"叶尔马科夫翕动着鼻翅，望着普罗霍尔的变得发呆的眼睛，逼问道，"这宫廷玉液怎么样？有劲头儿吗？好喝吗？鬼东西，你说话呀，不然我可要用这罐子砸你的脑袋啦！"

普罗霍尔摇了摇脑袋，一声不响忍耐着痛苦的煎熬，然后，打了个嗝儿，急忙跳了起来，也跟着里亚布奇科夫跑了出去。叶尔马科夫忍着笑，鬼鬼祟祟地朝葛利高里挤了挤眼儿，走到院子里去。过了一会儿，

又回到屋子里来。他那雷鸣似的大笑声压下了所有人的声音。

“你这是怎么啦？”葛利高里疲倦地问，“你笑什么呀，糊涂虫？打牌赢钱啦？”

“噢哟，小伙子，你快去看看吧，他们吐得肠子肚子都翻过来啦！你知道他们喝的是什么吗？”

“什么？”

“英国的灭虱油！”

“你就胡说吧！”

“真的！我自己也到仓库里去过，起初也以为是葡萄酒呢，后来我问一位军官：‘这是什么东西，医官老爷？’他说：‘药。’我问：‘这种药是不是可治百病呢？是不是像酒精一样呀？’他说：‘根本不是，这是协约国送给咱们的灭虱油啊。这是外用药，可千万不能喝呀！’”

“你这个恶棍，为什么不告诉他们呀？”葛利高里生气地责骂他说。

“他们在投降以前把肚子清理清理，也不错，放心吧，死不了的！”叶尔马科夫擦去笑出来的眼泪，有点儿幸灾乐祸地补充说，“这样他们以后喝酒就会谨慎一些，不然都来不及替他们收拾桌子上的杯子。对贪杯的人应该这样教训教训！喂，怎么样，咱们是现在喝呢，还是再等一会儿？来为咱们的末日干一杯好吗？”

黎明前，葛利高里走出屋子，站在台阶上，手哆嗦着卷了一支烟，背靠在被雾气浸湿的墙上，站着抽了半天烟。

醉汉们的喊叫声、手风琴的呜咽声和狂放的口哨声不停地在屋子里响着；舞迷们的靴后跟不停地发出单调的噼啪声……风从海港吹来低沉浊重的轮船汽笛声；码头上的人声交织成一片，不时被响亮的口令声、马嘶声和机车汽笛声划破。

战斗正在通涅利纳亚车站方面的什么地方进行。大炮低沉地轰鸣着，在炮声间歇时，隐约可以听到激烈的机枪的射击声。一颗光芒四射

的信号弹在马尔霍特山口后面高高地升上天空。一瞬间可以看到一片绿色的透明光亮映照着的蜿蜒起伏的山峰，然后，三月夜晚如漆的黑暗又吞没了山峰，大炮的轰鸣声变得更清楚、更频繁了，几乎交织成一片。

[1] 俄罗斯古代民歌中的主人公，自以为英勇无敌，向死神挑战，结果自取灭亡。

[2] 那乌尔舞是一种哥萨克民间舞蹈，源于那乌尔镇。

第二十九章

从海上吹来带浓重咸味的冷风。它把一种奇特的、陌生地方的气息吹到岸上来。但是对于顿河人来说，不仅风是陌生的，——在这个被穿堂风吹透的、寂寞的海滨城市里，一切都是陌生的、异乡的。他们紧紧地挤在一起，站在防波堤上，等候上船……岸边，顶着白沫的绿色波浪在翻滚。感觉不到温暖的太阳透过黑云冷眼看着大地。英国和法国的鱼雷艇在港湾里冒着烟；一艘无畏舰像座阴森的灰色山峰高耸在水面上。军舰的上空笼罩着黑色的烟雾。码头上是一片不祥的寂静。不久前那艘最后的运输舰在那里停靠、摇晃过的码头边，水里漂浮着军官的马鞍、皮箱、毯子、皮袄、包着红色天鹅绒的椅子，还有些匆匆忙忙从跳板上扔到水里去的零碎东西……

葛利高里从早晨就来到码头上；他把马交给普罗霍尔以后，在人群里挤了半天，寻找熟识的人，听着不连贯的惊慌的谈话。他眼看着一个退伍的老上校在“圣光荣号”舰的跳板旁边自杀了，因为警卫人员不让他上船。

在自杀以前几分钟，这位身材矮小、行动慌张、腮帮子上长满灰白色硬毛、有了肉囊的眼睛已经哭肿了的上校抓住警卫队长的武装带，苦苦地哀求了半天，不断地擤鼻涕，用脏手绢去擦被烟草熏黄的小胡子、眼睛和直哆嗦的嘴唇，后来，不知道为什么突然下了决心……立刻就有个机灵的哥萨克从死者带热气的手里抽出闪着蓝光的手枪，穿着浅灰色军官大衣的死尸像截木头似的被众人的脚踢到箱子堆旁边去。跳板附近挤的人更多了，排队等上船的人群里争斗得也越来越厉害，难民们沙哑、愤怒的吼声越来越刺耳。

等到最后一只轮船摇晃着开始驶离码头的时候，人群里响起女人的哭号声、歇斯底里的呼喊声、咒骂声……轮船汽笛短促低沉的鸣声还没有消逝，一个戴狐皮三耳帽的青年加尔梅克人扑通一声跳到海里，跟在轮船后面洑起来。

“忍不住啦！”一个哥萨克叹了口气说。

“那就是说，他无论如何也不能留下来，”站在葛利高里身旁的一个哥萨克说，“那就是说，他对红军太狠啦……”

葛利高里咬紧牙关，盯着在水里洑的加尔梅克人。他的胳膊划得越来越慢，肩膀也越来越多地沉进水里。浸透了的棉袄直往下坠他。海浪从加尔梅克人头上冲下火红的狐狸皮帽并向岸边推来。

“他要淹死的，这该死的异教徒！”一个穿紧腰外衣的老头子惋惜地说。

葛利高里猛然转身，朝马走去。普罗霍尔正在兴致勃勃地跟驰马来到他面前的里亚布奇科夫和博加特廖夫谈话。里亚布奇科夫一看见葛利高里，就在马上扭动着身子，焦急地用靴后跟刺了一下马，喊道：

“你快点儿来吧，潘苔莱维奇！”他没有等到葛利高里走近，就从老

远喊，“现在还不晚，咱们走吧！我们集合了有半个连的哥萨克，打算去格连吉克，然后再从那儿去格鲁吉亚。你怎么样？”

葛利高里双手深深地插在军大衣的口袋里，默默地用肩膀推开毫无目的地聚集在码头上的哥萨克，走了过来。

“你去不去呀？”里亚布奇科夫走到紧跟前，逼问道。

“不，我不去。”

“有位中校入伙，跟我们一块儿走。他非常熟识那儿的道路。他说：‘我闭着眼睛也能把你们领到梯比里斯！’咱们走吧，葛利沙！从那儿到土耳其去，啊？应该逃命才对呀！已经到了最后关头，可你，怎么还像条死鱼一样……”

“不，我不去。”葛利高里从普罗霍尔的手里接过马缰绳，艰难地、像个老头子似的骑到鞍子上，“我不去。没有意思。而且也有点儿晚啦……你瞧！”

里亚布奇科夫回头一看，绝望中愤怒地把马刀上的穗子揉成一团，扯了下来：红军的散兵线正从山上下来。水泥厂附近响起了激烈的机枪声。铁甲车上的大炮对着红军的散兵线打去。第一颗炮弹在阿斯兰季磨坊附近爆炸了。

“回住处去，弟兄们，跟我走！”葛利高里心情愉快了一些，不知道怎么突然振作起来，命令道。

但是里亚布奇科夫抓住葛利高里的马缰绳，惊骇地喊叫：

“没有必要啦！咱们就留在这儿吧……要知道，当着大家的面，死也壮烈嘛……”

“唉，见你的鬼，跟我走！为什么死呀？你瞎说些什么？”葛利高里非常恼火，还想说些什么，但是从海上传来一声雷鸣般的轰隆声把他的声音压了下去。英国无畏舰“印度皇帝号”离开了盟国俄罗斯的海岸，转了个弯，用舰上的几尊十二英寸口径的大炮射来一批炮弹，掩护正驶出

港湾的轮船，轰击着向城郊冲来的红军和绿军的散兵线，并把炮弹打到山口处，那里出现了红军炮兵。英国人的炮弹沉重地吼叫着，从拥挤在码头上的哥萨克们的头上掠过。

博加特廖夫勒紧马缰，勒住往后蹲的战马，透过射击的轰隆声喊：

“好啊，英国大炮叫得够凶的呀！可是他们白惹红军生气！他们的射击毫无益处，只不过瞎闹腾一气……”

“叫他们去逗惹红军吧！对咱们反正是一样。”葛利高里笑着策动自己的马，沿街走去。

从转角处迎着他们飞出六个骑马的人，都拔出刀来，疯狂地奔驰。最前面的一个骑士的胸前挂着一条像伤口似的血红的布条。

卷八

第一章

温暖的南风已经刮了两天两夜。田野里最后的积雪已经消失了。冒着泡沫的、春天的溪流淙淙有声，草原上的洼地和小河沟也都涨满了水。第三天的早晨风停了，浓雾笼罩了草原，湿润的、去年的羽茅草丛闪着银光，古垒、浅谷、集镇、钟楼的尖顶和高耸入云的、金字塔形的杨树顶梢，全都笼罩在白茫茫的、伸手不见五指的大雾中。广阔的顿河草原上一片蔚蓝色的春天。

在这个雾蒙蒙的早晨，阿克西妮亚病后第一次走出屋子，来到台阶上，站了半天，陶醉在春天清新空气的芳香中。她竭力压制着恶心和头晕，走到果园里的井边，放下水桶，坐在井栏上。她觉得眼前的世界变得出奇的新奇、迷人。她的眼睛闪着喜悦的光芒，像小孩子一样玩弄着衣服的褶子，心情激动地打量着四周的景物。雾茫茫的远景，花园里浸在融雪的水洼里的苹果树，湿漉漉的篱笆和篱笆外面、残留着被水冲得很深的去年的车辙的道路，——她觉得这一切都是空前的美丽，一切都仿佛是在灿烂的阳光下，显得鲜艳、温柔。

从云雾里透出一小片蓝天，冰冷的蓝光刺得她的眼睛发花；腐烂的干草和融化了的黑土散发出的气味是那么熟悉、诱人，阿克西妮亚不禁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嘴角上露出了一丝笑意；从雾蒙蒙的草原上传来的云雀纯朴的歌声，在她心里引起无端的忧伤。这种在异乡听到的云雀歌声使阿克西妮亚的心怦怦地跳得很快，眼睛里流出两滴吝啬的泪珠……

阿克西妮亚心情恬静地享受着这重又回到她身上来的生命，渴望亲手去摸摸周围的一切东西，什么都亲眼去看看。她想去摸摸湿得发黑的醋栗丛，想用脸颊去亲亲长了一层天鹅绒似的灰色茸毛的苹果树枝，想跨过倒塌的篱笆，踏着一片无路的泥泞，到广阔的洼地那边闪着神话般的绿光与迷雾笼罩的远景汇成了一片的冬小麦田地里去……

阿克西妮亚等候了好几天，盼望着葛利高里会突然到来，但是后来从到房主人家来串门的邻居那里听说，战争并没有结束，说有很多哥萨克从新俄罗斯克渡海到克里米亚去了，而那些留下来的人有的参加了红军，有的到矿山去了。

周末，阿克西妮亚下定决心要回家去，而且很快就找到了个伴儿。有一天，黄昏时分，一个驼背的小老头儿，没有敲门就走进屋子来。他默默地鞠了一个躬，就脱起又肥又大、衣缝开绽的肮脏的英国军大衣来。

“这是怎么回事儿呀，善人哪，连个‘好’都不问一声，就要借宿吗？”主人惊讶地打量着这位不速之客，质问道。

可是客人急急忙忙地脱掉军大衣，在门口抖了抖，经心地挂在衣钩上，抚摸着剪得很短的白胡子，含笑说：

“亲爱的主人，看在基督的面上，原谅我吧，如今这种年月，我学会了：进门先脱衣服，然后再请求借宿，不然，人家是不肯放你进去的。如今的人都变得粗野啦，不欢迎客人……”

“我们把你安置在哪儿呀？你看，我们住得够挤啦。”主人的口气已经温和得多了。

“我有像鸽子嘴那么点儿地方就行啦。就在门口这儿，我一蜷身子就睡啦。”

“你是干什么的呀，老大爷？是逃难的吗？”女主人好奇地问。

“对啦对啦，就是逃难的。我逃啊，逃啊，一直逃到大海边，如今可又慢慢地往回走啦，已经逃得筋疲力尽啦……”爱说话的老头子蹲在门限旁边，回答说。

“您是什么人？从哪儿来的啊？”主人又继续追问。

老头子从口袋里掏出来一把裁缝用的大剪刀，在手里转动了一会儿，嘴唇上依然带着那不曾消失的笑容说：

“这是我的身份证，我就是带着这把剪子从新俄罗斯克出来的，可是我的家乡离这里很远，我是维申斯克镇人。我喝了点儿海里的咸水以后，现在要回家乡去啦。”

“我也是维申斯克人，老大爷。”阿克西妮亚高兴得满脸绯红，说。

“真没想到，”老头子叫起来，“居然会在这儿遇到老乡！尽管如今这种事儿也算不了什么稀奇的啦：咱们现在就像犹太人一样，地球上到处都有咱们的人啦。在库班就是这样：原本是扔出棍子去打狗的，却打到顿河哥萨克身上啦。到处都能遇到他们——你躲也躲不开，而埋到地里去的人比这还要多。亲爱的人们哪，在这次撤退中，什么样的事我都看见啦。老百姓受的苦，简直是说也说不清！前天我坐在火车站上，一个戴眼镜的体面的女人坐在我旁边，正透过眼镜在捉自己身上的虱子。它们正在她身上爬哪。她用纤细的小手指头把虱子捏下来，嫌恶地皱起眉头，就像吃了一口又酸又涩的野苹果似的。她每挤死一只可怜的虱子——眉头就皱得更厉害，显得非常难过，真是痛心极了！可别的硬心肠的，杀起人来眉头都不皱，嘴都不撇。我亲眼看见过一个这样的好汉，一连气儿砍死了三个加尔梅克人，后来就把战刀在马鬃上擦了擦，掏出烟卷，点上烟，走到我面前，问道：‘老大爷，你干吗把眼珠子瞪得这么大？愿意吗？我把你的脑袋也砍下来？’我说：‘你怎么啦，孩子，上帝保佑你！你把我的脑袋砍下来，那我还怎么吃面包呢？’他哈哈大笑了几声，就骑马走开了。”

“对一个杀人成性的人来说，砍个人要比捏虱子容易得多。革命革得人的性命太不值钱啦。”主人意味深长地插嘴说。

“一点儿也不错！”客人肯定说，“人可不是牲口，人对什么事都能习惯。咱们把话再扯回来，我问这个女人：‘您是什么人呀？从外表看，您好像不是普通人。’她看了我一眼，立刻泪流满面，说：‘我是格列奇欣少将的妻子。’我想，管你什么将军，管你什么少将呀，身上的虱子就像癞猫身上的跳蚤一样多！我就对她说：‘夫人阁下，您要是这样对付您身上的那些小虫子，恕我直言，那么到圣母节您也捉不完呀。而且会把手指甲都磨坏的。应该一下子把它们都弄死！’她问：‘怎么弄呢？’我就建议她：‘您把衣服脱下来，铺在一块硬东西上，拿酒瓶子擀。’我一瞧

——我这位将军太太抱起衣服，走到水塔后面去，我再一瞧——她正拿着一只绿玻璃瓶子在衬衣上来回擀哪，而且擀得那么好，真的，就像她一辈子都在干这一行似的！我站在那儿欣赏了一阵，心里想：上帝手里什么都多得很，他叫那些贵人身上也长满虱子，上帝大概是想，叫它们也去吸吸贵人高贵的血液，别光叫它们喝大老粗的穷血啦……上帝可不是米基什卡 [1] ！他精通自个儿的业务。有时候他对人们是那么好，什么事情都安排得那么周到，你简直再也想不出更妙的啦……”

这位裁缝师傅不住气地讲着，他看到主人夫妻俩都在很注意地听他讲，便巧妙地暗示他们，他本来还可以讲很多有趣的故事，但是因为他肚子太饿啦，饿得就想睡觉啦。

吃过晚饭以后，他一面搭铺准备睡觉，一面问阿克西妮亚：

“老乡，你还想在这儿多住些日子吗？”

“我打算回家啦，老大爷。”

“那好极啦，就跟我一起儿走吧，这样路上也会热闹一些。”

阿克西妮亚高兴地同意了，第二天早晨，他们告别了主人，就离开了这个坐落在荒僻的草原上的新米哈伊洛夫斯基小村子。

第十二天的夜里，他们来到了米柳京斯克镇。到一座外观富丽宽大的家宅去借宿。第二天早晨，阿克西妮亚的同伴决定在镇上停留一个星期，休息一下，养养他那已经磨出血来的脚。他再也不能继续上路了。他在这个人家也找到了裁缝活儿，于是渴望着干活儿的老头子立刻就在小窗户边坐下，掏出剪刀和用线绳子拴着的眼镜，很快就拆起要修改的衣服来。

这位爱说话和逗乐的老头子，在跟阿克西妮亚道别的时候，给她画了个十字以后，老泪纵横，但是他立刻擦去眼泪，露出他一贯的那种玩笑神情说：

“穷困——虽然不像亲娘那么可亲，可是它能叫人亲近起来……我真可怜你……唉，可是没有办法，我的好姑娘，你一个人走吧，你的领路

人两条腿一下子都瘸啦，一定是什么地方给他大麦面包吃啦……不过也够可以的啦，咱们已经走了多远的路了，对我这个七十岁的老头子来说，已经太多啦。如果碰上的话——请你告诉我的老太婆，就说她的老伴儿还活着哪，而且很壮实，人们也曾经把他放在石臼里捣过，也曾上碾子碾过，但是他还是活下来啦，他沿途在给好人们缝裤子，一时半会儿还回不来……就这么对她说：老浑蛋已经停止撤退啦，正打回老家来，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回到家里的热炉炕上来……”

阿克西妮亚又在路上走了几天，搭上一辆顺路的大车，从博科夫斯克镇回到了鞑靼村。天已大黑，她走进了自己家大敞着的板门，朝着麦列霍夫家的房子看了看，被一阵突然涌到喉咙里来的哭泣憋得喘不上气来……她在散发着无人居住的霉湿气味的空厨房里，把长期以来郁积的女人的辛酸眼泪都哭了出来，后来就到顿河边去担水，生起炉子，然后坐到桌边，双手放在膝盖上，陷入沉思，她没有听见门响，直到伊莉妮奇娜走进来，小声说话的时候，才像做梦似的醒过来；伊莉妮奇娜问她：

“啊，你好啊，好街坊！你在外乡待得够久啦……”

阿克西妮亚惊慌地看了她一眼，站起身来。

“你为什么这样瞪着眼看我，一声也不响啊？难道你带回什么不好的消息吗？”伊莉妮奇娜缓缓地走到桌边，坐在板凳边上，用探索的目光直盯着阿克西妮亚的脸。

“没有，我会有什么消息……没料到是您，我正在瞎想什么呢，所以没有听见您走进来……”阿克西妮亚不知所措地说。

“你瘦啦，简直只剩下一口气啦。”

“我害了一场伤寒……”

“我们家的葛利高里……他怎样……您和他在什么地方分手的？他还活着吗？”

阿克西妮亚简单地讲了一遍。伊莉妮奇娜一字不漏地听完她的话，

最后问：

“他留下你的时候，是不是病着走的？”

“不，他没有病。”

“以后你就再没有听到他的消息？”

“没有。”

伊莉妮奇娜轻松地出了口气，说：

“好吧，谢谢你这叫人听了心安的话。要不村子里关于他的胡说八道可多啦……”

“都怎么说，大妈？”阿克西妮亚问话低得刚能听到。

“都是些胡说……多得都听不过来。咱们村子里的人只有万卡·别斯赫列布诺夫一个人回来啦。他在叶卡捷琳诺达尔看见葛利什卡正在生病，别的那些人的话我都不信！”

“别人都怎么说，大妈？”

“我们听说，有一个西金村的哥萨克说什么在新俄罗斯克城红军把葛利什卡砍死了。我这做母亲的心忍不住啦，就步行到西金去，找到了那个哥萨克。他坚决否认。他说，他既没有看见，也没有听说过。还有谣言说，好像是把他关进了监狱，他在狱里害伤寒病死了……”伊莉妮奇娜垂下眼帘，沉默了半天，打量着自己那双疙疙瘩瘩的沉重的手。老太婆虚胖的脸上的表情平静，嘴唇严厉地紧闭着，但是不知道怎么，她那黝黑的脸颊上忽然涌出了一阵樱桃色的红晕，眼皮轻轻地哆嗦起来。她用干枯、炽热的目光看了一下阿克西妮亚，沙哑地说：

“可是我不相信！我的最后一个儿子不会这样死的！上帝没有道理这样惩罚我……我剩下的日子已经不多啦……我再也活不了多久啦，就是没有这份儿灾难我吃的苦头儿也已经够多的啦！……葛利沙活着！我的心里没有感觉到什么预兆——那就是说，我的亲爱的儿子还活着哪！”

阿克西妮亚默默地扭过脸去。

厨房里寂静了很久，后来风把通到过道去的门吹开，可以听到顿河对岸泛滥到杨树林里满潮春水的奔流的涛声，河湾里野雁惊恐的啼声。

阿克西妮亚关上门，靠在炉炕上。

“请您别为他伤心啦，大妈，”阿克西妮亚悄悄地说，“难道病魔能制服他那样的人吗？他的身体结实得简直像铁打的一样。这样的人是不会死的。他在冰天雪地的严冬里，一路上从不戴手套……”

“他常想念孩子们吗？”伊莉妮奇娜疲倦地问。

“他常想念您，也想念孩子们。他们都好吗？”

“都很好，一点事儿也没有。不过我们家的潘苔莱·普罗珂菲奇在撤退的路上死了。就剩下我们这几个……”

阿克西妮亚默默地画了个十字，她心里暗自纳闷儿，怎么老太婆谈到丈夫死的时候竟会这么镇静。

伊莉妮奇娜扶着桌子，艰难地站了起来。

“看我只顾在你这儿坐着啦，不觉得已经夜深啦。”

“您坐吧，大妈。”

“不啦，家里只剩下杜妮亚什卡一个人，我得走啦，”她整理着系在头上的头巾，扫了一眼厨房，不禁皱起了眉头，说，“炉子里的烟从炉门往外冒。你走的时候，应该找个人来住才好。好啦，再见吧！”她已经抓住门把手，没有回头看，说，“你把家里的事安排好了，到我们家来玩吧。如果听到葛利高里的什么消息，请告诉我们。”

从这一天起，麦列霍夫家和阿克西妮亚之间的关系突然变了。对葛利高里的命运的关怀使她们亲近起来了。第二天早晨，杜妮亚什卡在院子里看到阿克西妮亚，就招呼她一声，走到篱笆边来，抱住阿克西妮亚消瘦的肩膀，亲热地、纯真地对她笑了。

“噢哟，你瘦啦，克秀莎！只剩下一把骨头啦。”

“过那样的日子谁都要瘦的。”阿克西妮亚也含笑回答说，内心不无嫉妒地打量着姑娘像盛开的花朵一样艳丽的美貌。

“昨天我妈到你家去啦？”杜妮亚什卡不知道为什么悄悄地问。

“来啦。”

“我猜就是到你家去啦。打听葛利沙的事了吧？”

“打听啦。”

“她没有哭吗？”

“没有，她是个很坚强的老太太。”

杜妮亚什卡信任地看着阿克西妮亚说：

“也许她哭一顿，心里倒会轻松一点儿……克秀莎，你知道，从今年冬天起她变得非常奇怪，完全不像从前啦。她听到我父亲的死讯，我想她定要伤心得死去活来，我怕极啦，可是她却连一滴泪都没有掉。只是说了一句：‘愿他在天之灵安息，我的亲人的罪受够啦……’直到晚上跟谁也不说话。我到她跟前去，说这说那，可是她只摆摆手，一声也不响。是的，这一天真把我吓坏啦！晚上，等我把牲口都赶进圈里，从院子里走进屋子，问她：‘妈妈，咱们晚饭做点儿什么东西吃呀？’她已经恢复正常，说话了……”杜妮亚什卡叹了口气，若有所思地越过阿克西妮亚的肩膀望着别处，问道：

“我们家的葛利高里死了？村子里的传说是真的吗？”

“我不知道，亲爱的。”

杜妮亚什卡用探询的目光从旁看了阿克西妮亚一眼，深深地叹了口气说：

“唉，妈妈想他想得简直发疯啦！她总在呼唤：‘我的小儿子。’怎么也不相信他已经死啦。你知道，克秀莎，她要是知道他真的死啦，她会

想他想死的。她已经是风烛残年，心里惦念的就只有葛利高里啦。连孙子孙女也都变得不称她的心啦，干起活来——也都手不应心。你想想，一年的工夫，我们家里就有四口人……”

同情心驱使着阿克西妮亚把身子探过篱笆，抱住杜妮亚什卡，热烈地亲了亲她的脸颊。

“你找点什么活儿，能占住母亲的心就好啦，我的好人呀，别让她太难过吧。”

“什么活儿能占住她的心呢？”杜妮亚什卡用头巾角擦了擦眼睛，央求阿克西妮亚说：

“到我们家来吧，和她谈谈天儿，她会轻松一点儿的。你用不着躲避我们！”

“我有工夫就去，一定去！”

“明天我要下地。跟阿尼库什卡的老婆搭伙，我们俩打算哪管种上两俄亩小麦也好啊。你不想种点儿吗？”

“我算个什么种地的人呀。”阿克西妮亚苦笑着说，“拿什么种啊，而且也没有必要。就我一个人吃得了多少东西，就这么也过得去。”

“没听说你家司捷潘的消息吗？”

“什么也没有听到，”阿克西妮亚漫不经心地回答说，接着又连自己也感到意外地说，“我对他并不十分惦念。”这种突然冲口而出的良心话使她感到很难为情，于是为了掩饰自己的窘态，急忙说，“好，再见吧，姑娘，我要去收拾收拾屋子啦。”

杜妮亚什卡假装没有看见阿克西妮亚窘急的样子，朝旁边看着说：

“等等，我还有话对你说哪：你能不能帮帮我们的忙呀？地都要干啦，我怕我们干不过来，全村里只剩了两个哥萨克，而且还是残废。”

阿克西妮亚很高兴地答应了杜妮亚什卡的请求，于是心满意足的杜

妮亚什卡就准备去了。

一整天，杜妮亚什卡都在忙着准备下地种麦子的事儿：阿尼库什卡的寡妻帮着筛出种子来，胡乱修理了一下耙，车轴上抹了油，装好播种机。傍晚，她包了一头巾干净的麦粒，拿到公墓去，撒在彼得罗、娜塔莉亚和达丽亚的坟上，为的是明天早晨会有许多鸟飞到亲人的坟墓上来。她像孩子一样天真、稚气，相信死人能听见小鸟欢快的叫声，这会使他们高兴……

直到黎明以前，顿河沿岸才寂静下来。春潮泛滥的树林里河水冲刷着苍绿的杨树干，有规律地摇动着沉没到水里去的橡树丛和小山杨树林的顶梢，发出低沉的、哗哗的响声；注满春水的湖沼里被水流冲倒的苇穗子沙沙地响着；河湾里，荒僻的水渚里，满潮的水映出昏暗的星空，碧水就像被妖法定住了似的，微波不兴，可以隐约听到野雁的相互呼叫声、小公鸭朦胧的叫声和在旷野里过夜的北返的天鹅偶尔的银铃般的鸣声。有时，黑暗里响起觅食的鱼在广阔的河面上溅起的水声；黑沉沉的水面上银光闪闪，鳞波初兴，扩向远处，可以听到波声惊起的宿鸟警惕的咕咕的啼声。寂静重又控制了顿河两岸。但是黎明时候，当石灰岩的山坡上刚抹上粉红色的朝辉，从下游袭来大风。浓烈强劲的风逆流扑来。河上顿时波浪滔天，河水在树林里咆哮，树木摇晃悲鸣。狂风肆虐了一整天，直到深夜才停下来。这样的天气持续了好几天。

草原上面笼罩着一片紫色的烟雾。土地都干了，草也停止了生长，翻耕过的田地上风吹出了一道道土坡。土壤被风吹得一个钟头比一个钟头干燥，但是在鞑靼村的土地上几乎看不到人影。全村只剩下了几个已经年迈的老头子，撤退到半路又折回来的也都是些冻坏了的和生病不能干活的哥萨克，地里干活的只有妇女和半大孩子。风在阒无人迹的村庄里扬起阵阵尘埃，吹得家家的百叶窗乒乓乱响，掀去板棚顶上的干草。老头子们都说："咱们今年没有粮食吃啦。地里只有娘儿们干活儿，而且三四家才有一家种地。荒废的土地会有什么收成……"

下地去后第二天，日落前，阿克西妮亚赶着牛去水塘边饮水。一个十来岁的、姓奥布尼佐夫的男孩，牵着一匹鞴好鞍子的马，站在堤坝边饮马。马咂吧着嘴唇，水珠从它那灰天鹅绒般的嘴唇上滴下来，下了马

的小骑士正玩得起劲儿：他把干黏土块扔到水里，看着水圈子扩展开去。

“你这是要上哪儿去呀，万尼亚特卡？”阿克西妮亚问。

“给妈妈送饭来啦。”

“喂，村子里怎么样？”

“怎么也不怎么样。格拉西姆爷爷昨天夜里用笼网逮住一条大——大鲤鱼。还有，费奥多尔·梅利尼科夫从撤退路上返回来啦。”

孩子踮起脚尖，给马戴上嚼子，抓住一把马鬃，跃上马鞍，敏捷得惊人。刚离开水塘时——他像个很精明的当家人一样，——让马慢步走去，但是过了一会儿，回头看了看阿克西妮亚，就纵马狂奔起来，脊背上褪了色的蓝衬衣被风吹得鼓了起来。

牛喝水的时候，阿克西妮亚躺在堤坝上，这时她决定回村子里去一趟。梅利尼科夫是个正在服役的哥萨克，他一定知道些有关葛利高里的事儿。阿克西妮亚把牛赶到停车的地方以后，对杜妮亚什卡说：

“我要回村子一趟，明天我一早就来。”

“有事儿吗？”

“有事儿。”

第二天一早，阿克西妮亚回来了。她走到正在套牛的杜妮亚什卡跟前，若无其事地摇晃着柳枝，但是眉头却皱得紧紧的，嘴角上刻出了几丝痛苦的细纹。

“梅利尼科·费奥多尔回来啦。我去问了问葛利高里的消息。他什么都不知道。”她简短地说完，就猛地一转身，朝播种机走去。

播完种，阿克西妮亚就着手整顿家业：在瓜园里种上些西瓜，修补了屋墙，粉刷了屋子，自己一个人尽可能地用剩下的一些干草盖了盖板棚棚顶。日子一天天在忙碌中度过，但是无时无刻不在为葛利高里的命

运担心。阿克西妮亚很不情愿想起司捷潘，不知道为什么，她总觉得他是不会回来的了，但是每当有哥萨克回到村子里来的时候，她总是先问："没有看到我家的司捷潘吗？"以后才小心地转弯抹角地问些有关葛利高里的消息。他们之间的关系全村谁不知道。就连最喜欢嚼舌的娘儿们都不愿再谈论他们的事了，但是阿克西妮亚却还羞于流露自己的感情，只是在遇上了不爱说话的当兵的人怎么也不提葛利高里的时候，她才眯缝着眼睛，难为情地问："你没有碰到我们的邻居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吗？他母亲对他总是放心不下，想得人都瘦啦……"

本村的哥萨克在顿河军于新俄罗斯克投降后，谁也没有看见过葛利高里和司捷潘。只是在六月底，一个回顿河对岸老家去的司捷潘的同事、科伦达耶夫斯基村的哥萨克顺路来看阿克西妮亚，他这才告诉她说：

"我实话告诉你，司捷潘到克里米亚去啦。我亲眼看见他上了轮船。我没有能跟他说话。因为人挤得简直要从脑袋上才能走过去。"对有关葛利高里的询问却回答得躲躲闪闪，"在码头上看见他啦，他还戴着肩章呢，后来就再没有见过他。很多军官都被送到莫斯科去啦，谁知道他如今在哪儿……"

过了一个星期，受了伤的普罗霍尔·济科夫回到鞑靼村来了。是用一辆征用百姓的大车从米列罗沃站把他送回来的。阿克西妮亚一听到这个消息，就扔下牛奶不挤了，把小牛犊放到母牛身边来吃奶，自己一面走，一面系着头巾，几乎是一路小跑，奔向济科夫家的院子。"普罗霍尔是知道的，他一定知道！可是如果他说葛利高里已经不在人世了呢？那我可怎么办呀？"她跑着想着，一只手捂在心口，由于害怕听到不祥的消息，脚步一分钟比一分钟慢了下来。

普罗霍尔满脸堆笑，在内室里迎接她，把自己那只砍断的左胳膊藏到背后去。

"你好啊，老战友！好啊！看到你还活着，真叫人高兴！可是我们认为你的小命已经送在那个小村子里呢。噢噫，你病得可厉害啦……真怪，伤寒病怎么会把你们这样的人变得更漂亮啦？可是我，你看看，让波兰白卫军搞成什么样子啦，这些该死的东西！"普罗霍尔把打成一个结

的保护色军便服的空袖子给她看了看，“我老婆一看见，就流着眼泪哭号起来，可是我对她说：‘别哭叫啦，傻娘儿们，人家的脑袋被砍掉啦，都毫无怨言，我丢了一只胳膊——有什么了不起的！我马上就可以装上一只木头手。至少这只手是不会怕冷的，就是砍掉它也不会流血啦。’糟糕的是，姑奶奶，我还没有学会用一只手做事情。连裤子都扣不上，完蛋啦！从基辅到家，一路上我都没有扣裤扣。真丢人！所以你要是看到我有什么失礼的地方，就请多多原谅……好，请进来吧，请坐，尊贵的客人。趁我的老婆还没有回来，咱们好好谈谈。我派这个反对基督的娘儿们买烧酒去啦。丈夫被砍掉一只胳膊，光荣负伤回来啦，她却没有什么东西来欢迎。你们这些人，丈夫不在家都是这个德行，我对于你们这些湿尾巴的鬼崽子算看透啦！”

“你还是说说……”

“我知道，要说的。嘱咐我问候你，”普罗霍尔滑稽地行了个礼，抬起头来，吃惊地拧了拧眉毛，“瞧，真糟糕！你哭什么呀，糊涂娘儿们？你们这些妇道人家就是喜欢哭哭啼啼。牺牲啦——你们要哭号，活下来啦——你们照样要哭号！擦擦你的眼泪吧，擦擦吧，干吗要哭哭啼啼的呀？我告诉你，他活着呢，而且很壮实，脸吃得又肥又胖！我跟他一起在新俄罗斯克参加了布琼尼同志指挥的骑兵部队，编入第十四师。咱们的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指挥一个连，一个骑兵连，我当然还是跟着他啦，我们以行军队形向基辅挺进。哼，姑奶奶，我们把波兰白卫军这些鬼东西狠揍了一顿！进军途中，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说：‘我砍过德国人，也拿各种各样的奥地利人试过刀，难道波兰人的脑袋瓜儿长得更结实吗？我想，砍他们的脑袋，比砍自己人——俄国人的脑袋要痛快得多，你以为怎样？’还笑着对我挤挤眼儿、龇龇牙。自从参加了红军，他简直变成另一个人了，精神焕发，像骟马一样膘肥体壮。哼，我们俩不拌嘴简直就过不了日子。……有一回我骑马到他跟前，玩笑说：‘该休息休息啦，麦列霍夫老爷——同志！’他瞪了我一眼，说：‘你别跟我开这种玩笑啦，不然你会倒霉的。’晚上，为了什么事情把我叫了去，鬼迷住了我，又喊他‘老爷’……他一下子就拔出手枪来！脸色煞白，像狼一样龇着牙，他满口利牙，少说也有一百个。我赶忙藏到马肚子底下去，撒腿就跑。差点儿没把我打死，你瞧，他有多凶！”

“怎么，他也许，能回来度假……”阿克西妮亚吞吞吐吐地问。

“简直别想！”普罗霍尔断然打断她的话说，“他说啦，我要一直干到把过去的罪过都赎完了。他会如愿以偿的——干傻事儿是不难的……在一个小镇附近，他率领我们去冲锋。我亲眼看见他砍死了他们四个枪骑兵。他，这个该死的家伙，从小就是左撇子，他就这样左右开弓，砍杀敌人……战斗结束后，布琼尼在队列前亲自跟他握手，并向全连和他本人表示感谢。你看你的潘苔莱维奇干得多漂亮呀！”

阿克西妮亚听得晕头转向……只是走到麦列霍夫家的篱笆门口时才清醒过来。杜妮亚什卡正在门廊里滤牛奶；没有抬头就问：

“你拿发酵引子来啦？看我，答应给你送去，可是全忘啦。”但是她一看见阿克西妮亚眼泪汪汪、闪着幸福光芒的眼睛，一句话也没说，就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儿。

阿克西妮亚把热辣辣的脸颊贴在杜妮亚什卡的肩膀上，高兴得气喘吁吁地耳语说：

“他活着哪，而且很壮实……带好来啦……快去！快去告诉妈妈吧！”

[1] 意思是：“不是傻子。”

第二章

春末夏初，有三十多个撤退的哥萨克回到鞑靼村来了。大多数是老头子和老龄服役的哥萨克，青年和中年哥萨克，除了生病和受伤的，几乎一个也没有回来。一部分参加了红军，其余的则都编进弗兰格尔的各团队里，龟缩在克里米亚，准备重新向顿河进军。

有一大半撤退的人永远留在异乡了：有些死于伤寒，另一些在库班与红军进行最后决战时死在战场上，有几个人没有跟上撤退的车队，在马内奇的草原上冻死了，有两个被红绿军俘虏了去，从此杳无音讯……鞑靼村少了许多哥萨克。妇女们在紧张、不安的期待中过日子，每次到牧场上去赶牛回家的时候，总要伫立良久，用手巴掌搭在眼上，向远处眺望，——看看紫色的晚霞笼罩的大道上有没有迟归的征人。

如果有个破衣烂衫、满身虱子、瘦骨嶙嶙的但是盼望已久的主人回家来了，那么这家人就立刻快活地乱忙起来：赶快给浑身又脏又黑的征人烧热水，孩子们都争先恐后，竭力去讨爸爸欢心，注视着他的每一个动作，幸福得六神无主的女主人，忽而去摆桌子，准备吃饭，忽而跑到箱子跟前，去给丈夫找干净内衣。可是糟糕得很，内衣破了还没有补，女主人的手指头却哆嗦得怎么也不能把线穿到针孔里去……在这幸福的时刻，就连那只老远就认出了主人、跟着他一直跑到门口、不断地舔他手的看家狗也可以进屋子了；甚至孩子们打碎盘碗，或者把牛奶洒了也不会挨打，他们的任何胡闹都会平安无事地过去，不会受到任何惩罚……主人洗完澡还没来得及穿好衣服，屋子里已经挤满了妇女。她们来打听亲人的命运，担心、贪婪地听着服役人的每一句话。过一会儿，就会有个女人走到院子里去了，把手巴掌捂着泪流纵横的脸，像瞎子似的，深一步浅一步地沿着胡同走去，于是在一座小房子里又有一个新寡妇在哭亡夫了，孩子们娇嫩的哭声也跟着响了起来。在那些日子里，鞑靼村就是这样生活的：一家的欢乐，定会给另外一家带来无法解脱的痛苦。

第二天早晨，天刚亮，脸刮得干干净净、显得年轻了的主人就起来了，去察看家业，看看该马上动手干点儿什么活。早饭后，他就干起来

了。刨子快活地响起来，或者是在板棚屋檐下的阴凉里，当当地抡起斧头来，好像是在告诉大家，这家的男人回来了。可是昨天听说父亲和丈夫去世的人家的屋子和院子里却是一片死寂。被苦难压倒的母亲默默地躺在床上，一夜工夫就长大了许多的孤儿们挤在一起，偎依在她身旁。

伊莉妮奇娜一听说村子里有什么人回来，就说：

“咱们家的人什么时候能回来呀！别人家的人都回来啦，可是咱们家的人连一点儿音信儿都没有。”

“不会放年轻的哥萨克回来的，妈妈，您怎么这点儿道理都不明白呀！”杜妮亚什卡惋惜地回答说。

“谁说不放年轻的回来？那么吉洪·格拉西莫夫怎么回来了呢？他比葛利沙还小一岁哪。”

“他是受伤的呀，妈妈！”

“他算什么受伤的呀！”伊莉妮奇娜反驳说，“昨天我在铁匠铺旁边看见他，走起路挺得那么直。没见过这样受伤的人。”

“他受过伤，现在是回来休养。”

“难道我们那位受的伤还少吗？他浑身伤痕斑斑，照你的意思，他就用不着休养了吗？”

杜妮亚什卡想尽办法说服母亲，现在是不能期望葛利高里回来的，但是要想说服伊莉妮奇娜可真不是件容易事儿。

“你住口吧，傻丫头！”她命令杜妮亚什卡说，“我知道的事比你一点儿也不少，你要来教训母亲还太年轻。我说——他会回来，就一定会回来。滚，滚，我不愿意跟你瞎费吐沫！”

老太婆焦急地盼着儿子归来，一有机会就要提到他。只要米沙特卡一不听她的话，她立刻就会威胁说：“你等着吧，小毛孩子，你父亲一回来，我就告诉他，叫他狠狠地揍你一顿！”她一看见从窗前赶过一辆新修过轮缘的大车，就会叹一口气，说：“一下子就能看出来，这家的当家人

回家来啦，可是咱们家的人好像是有什么人给他堵了回家的路似的……”伊莉妮奇娜一辈子不喜欢旱烟的气味，常把抽烟的人从厨房里赶出去，但是在最近这些日子，她连这方面的态度也改变了，不止一次地对杜妮亚什卡说：“去叫普罗霍尔来，叫他来抽支烟吧，不然这儿净是尸臭味儿。等葛利沙服完役回来，咱们家马上就会有浓浓的哥萨克气味……”她每天做饭的时候总要多做点儿，饭后把煮菜汤的锅又放回炉膛里去。杜妮亚什卡问她，为什么要这样做，伊莉妮奇娜却惊异地回答说：“不这样怎么行呢？也许咱家当兵的人今儿个就会回来，这样他立刻就可以吃上热汤啦，不然要现做，等你去做这做那，可是他也许已经饿坏啦……”有一天，杜妮亚什卡从瓜地回来，看见厨房里的钉子上挂着葛利高里的一件穿在里面的旧衣服和帽箍褪了色的制帽。杜妮亚什卡疑问地看了看母亲，母亲不知道为什么有点儿负疚似的，可怜地笑着说：“杜妮亚什卡，这是我从箱子里拿出来的。这样，从院子里走进来，一看心里就舒服多了……好像他已经回来了，跟咱们……”

杜妮亚什卡对她这么不住口地念叨葛利高里简直是烦透了。有一天，她忍耐不住，责备母亲说：

“妈妈，您老是这么叨叨来，叨叨去，不厌烦吗？您这些车轱辘话把人都唠叨烦啦。您就不会说点儿别的啦，总是：葛利沙，葛利沙……”

“我怎么会厌烦谈论自己的儿子呢？等你自个儿生了儿子，那时候你就会明白……”伊莉妮奇娜低声回答说。

这以后，她把葛利高里的那件衣服和制帽从厨房里拿到自己住的那间内室去了，有好几天的工夫没有再听到她提起儿子。但是在开始割草前不久，她对杜妮亚什卡说：

“我一提葛利沙你就生气，他不在家，咱们的日子怎么过呀？你想过这个问题吗，糊涂虫？马上就要割草啦，咱们连个修修耙子的人都没有……你看咱们家什么都在破旧荒废，咱俩是没有法子对付的。没有当家人，就连家里的家具什物都会哭的……”

杜妮亚什卡默不作声。她很了解，家业并不十分使母亲担心，这都不过是要谈谈葛利高里的借口，想说说心里话而已。伊莉妮奇娜越来越

思念儿子，而且想掩饰这种心情也掩饰不住。傍晚，她不肯吃晚饭，杜妮亚什卡问她，是不是病了？她很不高兴地回答说：

“我老啦……思念葛利沙想得心疼……疼得我对什么都厌烦，怕看这个世界……”

但是回到麦列霍夫家里来操持家业的却不是葛利高里……在割草以前，米哈伊尔·科舍沃伊从前线上回到村子里来了。他在一个远房亲戚家里住了一夜，第二天早晨就来到麦列霍夫家。伊莉妮奇娜正在做饭，客人很有礼貌地敲了敲门，没有人吭声，便走进了厨房，摘下破旧的步兵制帽，朝伊莉妮奇娜笑了笑。

“你好啊，伊莉妮奇娜大婶儿！没有料到吧？”

“你好。你是我的什么人，会让我料想呢？你是我们家篱笆的表兄弟？”伊莉妮奇娜怒气冲冲地朝科舍沃伊那使她厌恶的脸瞥了一眼，没有好气地回答说。

对这种接待一点儿也没有感到难堪的米什卡说：

“不说亲戚不亲戚……不论怎么说，也曾是熟人哪。”

“也只有这么点儿情分了。”

“就凭这一点儿，我也应该来看望看望呀。我又不是要到你家来住。”

“我还没有这样的福气。”伊莉妮奇娜也没有看客人，随口说，动手做起饭来。

米什卡没有理会她的话，仔细打量着厨房说：

“我来看望你们，看看你们的日子过得怎样……咱们已经有一年多没有见面啦。”

“我们可并不怎么想念你。”伊莉妮奇娜嘴里嘟哝着，怒气冲冲地在炉膛里的炭火上挪动着铁锅。

杜妮亚什卡正在内室里收拾东西，一听见米什卡的声音，脸一下子变得煞白，无声地拍了一下手。她坐到板凳上，一动不动地仔细倾听着厨房里的谈话。杜妮亚什卡的脸上，忽而涌上一阵浓重的红晕，忽而两颊惨白，尖尖的鼻梁上出现了一道道白色的皱纹。她听见米什卡在厨房里步子坚定地走了一圈儿，坐到一张被他压得咯吱咯吱响的椅子上，然后划了一根火柴。一缕香烟的青烟吹进了内室。

“听说，老头子去世了啦？”

“死啦。”

“葛利高里呢？”

伊莉妮奇娜半天不说话，后来很不情愿地回答说：

“在红军里服役哪。跟你一样，帽子上也钉了这么个红星星。”

“他早就该戴上这样的红星啦……”

“这是——他的事情。”

米什卡问下面这句话的时候，声音里带着明显的不安的调子：

“叶芙多基亚·潘苔莱芙娜呢？”

“在收拾屋子哪。你这位客人来得也太早啦，体面的人是不会这么早串门的。”

“顾不上体面啦。我太想她啦，所以就来啦。还管什么时候啊。”

“唉唉，米哈伊尔，你可别惹我生气……”

“大婶儿，我怎么惹你生气啦？”

“这么惹我啦！”

“究竟是什么呀？”

“就是你这些话惹我啦！”

杜妮亚什卡听见米什卡深深地叹了口气。她再也忍耐不住了：站了起来，整了整裙子，走进了厨房。脸色焦黄、瘦得简直认不出来的米什卡坐在窗户旁边，一支香烟快抽完了。一看见杜妮亚什卡，他那昏暗的眼睛立刻就有了生气，脸上微微透出了一阵红晕，急忙站起身来，沙哑地说：

“啊，你好啊！”

“你好……”杜妮亚什卡回答的声音勉强能够听到。

“快去挑水吧。”伊莉妮奇娜迅速地瞥了女儿一眼，立刻吩咐说。

米什卡耐心地在等待杜妮亚什卡回来。伊莉妮奇娜默默无语。米什卡也一声不响，然后他用手指头捏熄了烟头，问：

“你干吗这样恨我，大婶儿？我碍了您什么事儿，还是怎么的？”

伊莉妮奇娜像被蜂蜇了一下似的，从炉边回过身来。

“你还有点儿良心没有，怎么还能到我们家里来呀？你怎么这么不知道羞耻？！”她说，“你还来问我哪？！你这个刽子手！”

“我怎么成了刽子手啦？”

“你是地地道道的刽子手！是谁杀死彼得罗的，不是你吗？”

“是我。”

“这就对啦！你杀死他，那你是什么人呢？可你还有脸儿到我们家里来……往那儿一坐，好像……”伊莉妮奇娜气得喘不过气，说不出话来了，但是缓过来以后，又继续说，“我是不是他的母亲呢？你怎么还有脸儿看我呢？”

米什卡的脸色立刻变得煞白。他早就料到这样的谈话。他很激动，稍微有点儿结巴地回答说：

“我没做亏心事，我的眼睛可以理直气壮地看人！如果彼得罗捉到了我，他会怎么对付我呢？你以为他会来亲我的头顶吗？他也会杀死我

的。我们在那个山岗上相遇，并不是为了逗着玩！那是在打仗。”

“那么科尔舒诺夫老亲家公呢？你杀死一个无辜的居民，一个老头子，这也是打仗吗？”

“怎么不是打仗呢？”米什卡惊讶地说，“当然是打仗啦！我了解这些无辜的居民！这种无辜的居民虽然坐在家里，手提着裤子，可是他干的坏事儿比在前线的有些人干得还多……格里沙卡爷爷就是这样的人，正是他们这号人煽动哥萨克起来反对我们。就是因为有了他们这些人才挑起了整个这场战争！是谁蛊惑人心，煽动哥萨克起来反对我们的？就是他们，就是这些无辜的居民。可是你却说什么‘刽子手’……我算什么刽子手呀！我这个人，那些年，连只小羊或者小猪都不敢宰，现在——我知道，我还是宰不了。我对各种小动物就是下不得手。有时，别人宰牛杀羊——我就把耳朵堵起来，远远地躲开，不想听也不想看。”

“可是你把我的老亲家公……”

“别老提您那位亲家啦！”米什卡伤心地打断了她的话，“他活着给人们带来的好处，就像山羊奶一样少，可是祸害却无穷无尽。我对他说：离开屋子！他不但不走，还躺在那里。我真恨他们这些老鬼！我虽然不敢宰牲畜——可是如果恨起来，也许敢的，可是像你们亲家公那样的坏蛋，请原谅，或者别的什么敌人，——杀多少我都下得了手！对敌人，对那些活在世界上毫无益处的人，我是不会手软的！”

“就是因为你手不软，所以你才瘦成这样，”伊莉妮奇娜恶毒地说，“大概是良心受责备……”

“才不会呢！”米什卡温和地笑了，“我才不会为像老爷子这样的废物去受良心的责备呢。是寒热病把我折腾成这样，这病把我全身都吸干啦，妈妈，不然的话，我会把他们……”

“我怎么成了你的妈妈啦？”伊莉妮奇娜大怒，“你管母狗去叫妈妈吧！”

“哼，你不要欺人太甚！”米什卡声音低沉地说，并且恶狠狠地眯缝起眼睛，“我可不能保证，你说什么我都忍受得下去。大婶子，我老实告

诉你：你不要为了彼得罗恨我吧。他是自作自受。”

“你是刽子手！刽子手！给我从这儿滚出去，我看到你就心寒！”伊莉妮奇娜斩钉截铁地说。

米什卡又点上一支烟，心平气和地问：

“难道米特里·科尔舒诺夫——你们的亲戚——不是刽子手吗？还有葛利高里是什么样的人呢？对于你的儿子，你怎么一句话也不提，他才是货真价实、一点假也没掺的刽子手哪！”

“你别胡说八道！”

“我从昨天就不胡说啦。好啦，你说说，他是什么人？他杀了我们多少人，这你清楚吗？问题就在这里！大婶子，如果你把这个称号送给所有打过仗的人，那我们这些人就都是刽子手。问题是为什么杀人和杀的是些什么人。”米什卡意味深长地说。

伊莉妮奇娜没有吭声。但是看到客人还没有走的意思，就严厉地说：

“好啦！我没有工夫跟你磨牙，你还是回家去吧。”

“我像兔子一样，走到哪儿，哪儿就是家。”米什卡苦笑着说，然后站起身来。

想用什么办法和难听的话把米什卡赶出去是办不到的。他可不是那种感情易于冲动的人，他才不去理会怒火冲天的老太婆的几句难听的话呢。他知道杜妮亚什卡是爱他的，至于其余的一切，包括老太婆在内，叫他们统统见鬼去吧。

第二天早晨他又来了，就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似的问候过，就坐在窗边，注视着杜妮亚什卡的每一个动作。

“你来得够勤啊……”伊莉妮奇娜随口说，也不理睬米什卡的问候。

杜妮亚什卡脸涨得绯红，目光炯炯地看了母亲一眼，就低下头去，

一句话也没有说。

米什卡苦笑一声，回答说：

“我不是来看望你的，伊莉妮奇娜大婶儿，你用不着生气。”

“最好你能把到我们家来的道儿全忘了。”

“那我上哪儿去呢？”米什卡神色严肃起来，问，“由于你们的亲戚米特里的恩典，全家就剩下我光棍一人啦，就像独眼龙的一只眼睛，叫我像狼一样待在空屋子里，我蹲不住。大婶子，你愿意也好，不愿意也好，反正我是要到你们家来的。”他说完了话，大叉开两腿，坐得更舒服一些。

伊莉妮奇娜仔细打量了他一番。是的，要把这种人赶出去是不容易的。米什卡那有点儿驼背的整个身形，低头的姿势和紧闭的嘴唇上……都有一股牛似的倔劲儿……

等他走了以后，伊莉妮奇娜打发孩子们到院子里去，对杜妮亚什卡说：

“叫他今后别再进咱们家的门。明白了吗？”

杜妮亚什卡眼睛眨也不眨地看了看母亲。麦列霍夫家的人特有的那种气质，突然在她眯缝起的眼睛里表现出来，她一个字一个字地像是咬下来似的说：

“不！他要来的！您不能禁止他！他要来的！”她控制不住，用围裙捂上脸，跑到门廊里去。

伊莉妮奇娜艰难地喘着气，坐到窗前，坐了很久，默默地摇着脑袋，把视而不见的目光投向远处的草原，那里一道在阳光下闪着银光的娇嫩的苦艾草的花边隔开了天和地。

傍晚，杜妮亚什卡和母亲——还没有和解，谁也不说话——在修理河边菜园子的倒塌的篱笆。米什卡走了过来。他一声不响地从杜妮亚什卡的手里拿过铁锹，说道：

“你挖得太浅啦。风一刮，你们的篱笆又要倒啦。”于是他就把桩坑挖深，然后帮着把篱笆竖起来，钉在桩子上，就走了。第二天早晨，他带来两把刚刚刨好的耙子和一根叉柄，放在麦列霍夫家的台阶旁边。向伊莉妮奇娜问候过后，一本正经地问：

“你们想到草地上去割草吗？人家可都已经过顿河去啦。”

伊莉妮奇娜没有做声。杜妮亚什卡代替母亲回答说：

“我们没有法子过河啊。小船从秋天就放在板棚里，已经全干裂啦。”

“春天就应该把船放进水里去，”米什卡责备说，“是不是把小船的裂缝堵堵呀？没有船就很不方便啦。”

杜妮亚什卡驯顺、期待地看了看母亲。伊莉妮奇娜默默地揉着面团，装出一副这些谈话仿佛与她根本无关的样子。

“你们有麻刀吗？”米什卡含笑问。

杜妮亚什卡到储藏室抱了一捆麻刀回来。

午饭前，米什卡把小船修理好了，走进厨房。

“好啦，我把船拖下河去啦，让它在水里浸浸。你们可要把它锁到沉在水中的树干上，不然会被人偷走的。”接着又问：“大婶儿，割草的事怎么样呀？要来帮你们的忙吗？反正我现在闲着没有什么事儿干。”

“你去问她吧。”伊莉妮奇娜朝杜妮亚什卡点头示意。

“我要问当家人呀。”

“我显然不是这儿的当家人……”

杜妮亚什卡哭了起来，跑进内室去了。

“那我就来帮忙吧，”米什卡咳嗽了一声，毅然地说，“你们干的木匠活儿的工具在哪儿？我想给你们做两把耙，旧耙大概都不能用啦。”

他走到板棚檐下，吹着口哨，刨起耙齿来。小米沙特卡围在他身边打转儿，带着祈求的神情看着他，央告说：

“米哈伊尔叔叔，给我做把小耙子吧，你要是不做，就没有人给我做啦。奶奶不会做，姑姑也不会做……只有你一个人会，你做得很好！”

“我给你做，同名人，真的，我给你做，不过你要躲开一点儿，不然刨花会迸到你眼睛里去。”科舍沃伊劝米沙特卡说，他笑着，心里惊异地想：“啊，他长得真像，小鬼头……跟他爸爸一模一样！眼睛，眉毛，上嘴唇也是这样翘着……真是个好宝贝儿！”

他本已开始做起小孩子玩的耙来，但是还没有做完，就犯起病来了：嘴唇发青，焦黄的脸上露出愤怒、同时又那么驯顺的表情。他不吹口哨了，放下刀子，哆哆嗦嗦地耸了耸肩膀。

“米哈伊洛·葛利高里奇，同名人，快去给我拿块什么麻布垫子来，我要躺一下。”他请求说。

“拿麻布干什么？”米沙特卡很有兴致地问。

“我想生会儿病。”

“生病干什么？”

“唉唉，你怎么这样缠人，简直跟牛蒡花一样……唉，到了犯病的时候啦，所以就发作啦！快去拿呀！”

“那我的耙子呢？”

“过了这会儿我准给你做好。”

科舍沃伊全身抖得厉害。牙齿磕得咯咯直响，他躺在米沙特卡拿来的麻布垫子上，摘下制帽，遮在脸上。

“你这是已经病起来了吗？”米沙特卡很伤心地问。

“对啦，病起来啦。”

“你为什么要哆嗦呀？”

“我在打摆子哪。”

“为什么牙齿要磕得咯咯响啊？”

米什卡从帽子底下用一只眼睛看了看纠缠不休的、跟自己同名字的小家伙，微微一笑，就不再回答他的问题了。米沙特卡害怕地看了看他，往屋子里跑去。

“奶奶！米哈伊尔叔叔躺在板棚屋檐下直打哆嗦，使劲哆嗦，哆嗦得简直要跳起来啦！”

伊莉妮奇娜朝窗户外面看了看，然后走到桌边去，好半天没有说话，在想什么心事……

“你怎么不说话呀，奶奶。”米沙特卡扯着她的衣袖子，焦急地问。

伊莉妮奇娜转过脸来朝着他，坚定地说：

“宝贝儿，去拿条被子给这个反对基督的家伙送去，叫他盖上。他这是在发疟子哪，有这么种病。你能把被子拿去吗？”她又走到窗前，往院子里看了看，急忙说，“等等，等等！别拿啦，不用拿啦。”

杜妮亚什卡正在把自己的羊皮袄盖到科舍沃伊身上，弯着腰在对他说什么……

发过疟疾以后，米什卡一直到天黑都在为割草做准备。他明显地衰弱了。动作变得有气无力、哆哆嗦嗦，但还是给米沙特卡把小耙子做好了。

傍晚，伊莉妮奇娜摆好晚饭，叫孩子们在桌旁坐下，没有看杜妮亚什卡，说：

“去，叫那个……叫他……来吃晚饭吧。”

米什卡没在额角上画十字，疲惫地弯着身子，在桌旁坐下。焦黄的、布满一道道汗痕的脸上，流露出疲惫不堪的神情，把勺子往嘴里送

的时候，手微微地哆嗦着。他吃得很少，很勉强，偶尔冷漠地看看坐在桌边的人。但是伊莉妮奇娜很惊异地注意到，当“刽子手”黯然无神的眼睛停在小米沙特卡身上的时候，流露出温柔、兴奋的神情，愉快和亲热的火花在眼睛里闪了一下，又熄灭了，可是勉强看得出的笑容却在嘴角上停留了很久。然后他移开目光，脸上又蒙上一层阴影似的呆滞、冷漠的神色。

伊莉妮奇娜开始暗自观察科舍沃伊，只是这时她才看到，这场病竟使他变得这么消瘦，半圆形的锁子骨在落满尘土、变成灰色的军便服下面显得那么尖削、突出，因为瘦，就使尖削的宽阔肩膀驼得更显眼，长满棕红色硬毛的喉结，在像孩子似的细脖子上叫人看着那么不自然……伊莉妮奇娜对“刽子手”微驼的身形和蜡黄的脸，看得越仔细，内心就越发强烈地感觉到一种不舒服的和矛盾的感情。在伊莉妮奇娜的心里忽然对这个她恨之入骨的人产生了一种不期而来的怜惜心情——一种刺心的母亲的怜惜之情，这种感情可令最坚强的女人心软。她已经不能控制这种新的感情，把倒了满满一盘的牛奶推给米什卡，说：

“看在上帝面上，你多吃点儿吧！看你瘦成什么样子啦，叫人看着都不舒服……还要当新郎官呢！”

第三章

村子里开始谈论科舍沃伊和杜妮亚什卡的事儿来啦。有一天，一个婆娘在码头上遇到杜妮亚什卡，带着露骨的嘲笑口吻问："你们雇米哈伊尔当长工啦？他怎么就不离你们家的院子啦……"

伊莉妮奇娜不管女儿怎么劝说，死不同意："你还是别再求我了吧，我不能把你嫁给他！我不会为你们祝福！"直到杜妮亚什卡声称，她要到科舍沃伊家去住啦，而且立刻动手收拾衣物的时候，伊莉妮奇娜才改了主意。

"你清醒清醒吧！"她惊骇地喊道，"我一个人跟孩子们怎么办呀？那我们不就完了吗？"

"妈妈，您要明白，我可不愿意成为村子里的笑柄。"杜妮亚什卡小声说，继续把自己姑娘时的衣裙从箱子里往外扔。

伊莉妮奇娜好久无言地翕动着嘴唇，然后艰难地挪动着两腿，走到正对门摆圣像的地方。

"唉，好吧，姑娘……"她低声地嘟哝着，拿下圣像，"既然你已经死心要嫁他，那就请上帝保佑你，去吧……"

杜妮亚什卡急忙跪在地上。伊莉妮奇娜给她祝福过，声音颤抖地说：

"我那去世的母亲就是用这尊圣像为我祝福的……唉唉，如果现在你父亲看到你……你还记得他说的关于你未婚夫的话吗？上帝明白，我是多么为难啊……"接着就默默地扭过身去，走到门廊里。

不管米什卡怎样竭力劝说未婚妻不要在教堂举行结婚仪式，但是固执的女孩子坚持己见。他只好咬牙违心地同意了。心里却在咒骂世界上的一切，他准备去教堂举行结婚仪式，就像要去上断头台似的。夜里，威萨里昂神甫在空旷的教堂里悄悄地给他们举行了婚礼仪式。仪式完毕后，他向新婚夫妇道贺，用教训的口吻说：

“年轻的苏维埃同志，世事常常难以预料：去年您亲手烧掉我的房子，就是说把它火葬啦，可是今天我又来给您主持婚礼仪式……俗话说得好，不要往井里吐痰，也许你还会来喝井里的水。但是我还是很高兴，从心里高兴，因为您终于醒悟，找到了来基督教堂里的路。”

这使米什卡再也忍耐不住了。在教堂里他本来一直默不作声，对自己竟这样意志薄弱感到非常羞愧，在痛恨自己，但是这时他怒冲冲地斜眼瞅了瞅不忘旧怨的神甫，为了不叫杜妮亚什卡听见，低声骂：

“可惜，你那时候从村子里逃走啦，不然的话，我就把你这个长毛鬼跟房子一起儿烧成灰啦！你明白吗，啊？”

神甫完全没有料到，简直呆若木鸡，站在那里直眨巴眼，瞪着米什卡，可是米什卡扯了扯自己年轻妻子的衣袖，厉声说：“走吧！”于是响亮地踏着士兵靴子，朝教堂门口走去。

在这次一点也不热闹的婚礼宴席上，既没有喝烧酒，也没有扯开嗓子唱歌。婚礼时当傧相的普罗霍尔·济科夫，第二天啐着吐沫，向阿克西妮亚诉了半天苦：

“唉，姑奶奶，这算是什么婚礼呀！米哈伊尔在教堂里把神甫臭骂了一顿，老头子的嘴都气歪啦！晚上的婚礼宴席，你知道，桌上摆的是什么：只有烤的鸡和酸牛奶……真见鬼，你哪管有一滴烧酒也好呀！要是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看见他的小妹妹是这样出嫁的……他准会抱头痛哭一场！不，姑奶奶，算啦！我今后再也不想去参加这种新式婚礼啦。我情愿去看狗咬架，也比这种婚礼热闹一点儿，公狗咬架总要互相咬啊，热闹得很哩，可是这种婚礼既不喝酒，又不打架，真是见他妈的鬼！你爱信不信，参加了这次婚礼以后，我简直伤心透啦，一夜都没有睡觉，躺在那儿搔痒痒，你看吧，就像在我的衬衣里放了一把跳蚤……”

自从科舍沃伊入赘麦列霍夫家的那天起，整个的家业就焕然一新：没用多久，他就修好了围墙，把草原上割的干草运到场院上，堆了起来，草垛堆得整齐好看；他在准备收打麦子，把割麦机上的平台和翼片重新装过，仔细地清扫了打谷场，修理好了旧的扬谷风车，缝补了马套，因为他暗自总在想拿一对牛去换一匹马，而且屡次对杜妮亚什卡

说："咱们应该养匹马。赶这样的牛车简直是桩苦差事。"有一天，他偶然在储藏室里发现了一小桶白粉和一包靛青，就立刻决定把旧得变成灰色的百叶窗油漆一番。麦列霍夫的家宅用耀眼的浅蓝色窗户看着世界，一下子变得年轻了……

米什卡原来是个非常勤勉的当家人。他虽然病魔缠身，但是还是不停地干活。不论干什么活，杜妮亚什卡都帮着他做。

婚后不久，杜妮亚什卡就明显地变得更加漂亮了，肩膀和臀部都好像长宽了。眼神、走路的姿势，甚至理头发的姿势上都有了新的神韵。从前她那种举止生硬和孩子气的粗犷、好动习性消失了。她总是面带微笑，脉脉含情地看着丈夫，四周的一切都视而不见。青春的幸福总是不暇他顾的……

可是伊莉妮奇娜却越来越感到孤独，一天比一天厉害、一天比一天刺心。在这个几乎生活了一辈子的家里，她现在变成了多余的人了。杜妮亚什卡和丈夫就像在空地上营建他们的新窝似的那样干活儿。他们在家务上要做些什么，从不跟她商量，也不征求她的同意。他们好像也找不到一句亲切的话对老太婆说。只有坐下吃饭的时候，他们才跟她交谈几句无关紧要的话，饭后，伊莉妮奇娜又孤单单的一个人去想自己的伤心事。女儿的幸福并未使她心欢，家里住上一个外人使她很不舒服——她对女婿跟先前一样，感到非常陌生。生活本身也在折磨她。一年的工夫，她失去了这么多的亲人，她被痛苦折磨得腰也弯了，人也老了，十分可怜。她忍受了那么多的痛苦，可以说是太多了。她已经无力抗拒灾难的袭击，满心怀着迷信的预感，觉得死神已经这么接连不断地光临到她们家，一定还要到麦列霍夫家这座老房子里来几趟。伊莉妮奇娜对杜妮亚什卡的婚事妥协后，只盼望着一件事：等着葛利高里回家来，把孩子交给他，然后就永远闭上眼睛。她受了一辈子的痛苦、折磨，已经赢得了这种休息的权利。

夏天漫漫的长日真是难熬。炎热的太阳当空照。但是灼人的阳光已经不能使伊莉妮奇娜感到温暖。她一动不动地在台阶上的太阳地里一坐就很久，对周围的一切都漠然视之。这已经不是从前那个勤勉而有心计的内当家了。她什么也不想干了。现在她觉得这一切都毫无意义，没有

用处，而且一钱不值，她再也没有力量，像以前那样操劳了。她常常打量着自己那两只操劳了多年的、疙疙瘩瘩的老手，心里说：“我这双老手已经做够了活儿啦……该安息啦。我已经活到这把年纪，够啦……只盼能看到葛利申卡回来……”

只有一回，从前那种乐观愉快的心情又回到伊莉妮奇娜身上，但是非常短暂。普罗霍尔从镇上回来，顺路到他们家来了，还离得老远就喊叫：

“快请客吧，伊莉妮奇娜大婶儿！我带回来一封你儿子的信！”

老太婆刷的一下子脸都白了。在她心目中信总是跟什么新的灾难联系在一起。但是当普罗霍尔念完那封短信，信上有一半是向亲人问候的话，只在信末写道，他，葛利高里，尽量想法在夏末秋初回家来看看，——伊莉妮奇娜竟高兴得半天说不出话来。珍珠般的泪珠，从她那棕色的脸上和两颊深深的皱纹上滚滚而下。她低下头，用上衣袖子和粗糙的手巴掌擦着眼泪，但是泪珠还是纷纷顺着脸滚下来，滴到围裙上，把围裙湿得斑斑点点，好像下了一阵温暖的急雨。普罗霍尔倒也并不是不喜欢，——但是他简直看不得女人哭鼻子抹泪，因此皱着眉头，露出不能掩饰的惋惜神情，说：

“大婶子，你又哭起来啦！你们老娘儿们的眼泪可真多……应该高兴嘛，怎么能哭呢。好，我走啦，再见！看到你这样子，我实在无法高兴。”

伊莉妮奇娜一下子就不哭了，拦住了他。

“你给我带来这样的好消息，我的亲爱的好人……我怎么会让你……等等，我请你喝一杯……”她断断续续地嘟囔着，从箱子里拿出一瓶藏了好久的烧酒。

普罗霍尔坐下来，把胡子往两边分了分。

“你也和我一起儿喝一杯，高兴高兴，好吗？”他问。但是立刻又担心地想：“又是鬼叫我说这些话，要是瓶子里的烧酒只有一丁点儿，她还要喝一份儿……”

伊莉妮奇娜不肯喝酒。她小心翼翼地把信卷起来，放在神龛后面去，但是，想了想，改变了主意，又拿了出来，在手里放了一会儿，便塞到怀里，使劲把信按在心口上。

杜妮亚什卡从地里回来，把信看了半天，然后笑了笑，叹口气说：

“唉，他能早点儿回来多好啊！不然，妈妈，您简直想他想得会变模样的。”

伊莉妮奇娜有点儿嫉妒地从杜妮亚什卡手里把信抢过来，又藏到怀里，笑着，用眯缝起来的、闪闪发光的眼睛望着女儿说：

“我已经变成了连狗见了都不叫的人啦，可是不论变成什么样子，小儿子却想起了母亲！他写得多好啊！还称我的父名——伊莉妮奇娜呢……他信上写着：我向亲爱的妈妈和亲爱的孩子们深致问候，连你也没有忘掉呀……哼，你笑什么？你是个傻瓜，杜妮亚什卡，真正的傻瓜！”

“妈妈，我怎么连笑笑都不行啦！您这是要上哪儿去呀？”

“上菜园子里去，我去刨几个土豆。”

“明天我去刨吧，您就在家里待着吧。要不您总在唠叨身上不舒服，可是这会马上又要去干活儿啦。”

“不，我要去……我心里高兴，我想一个人单独待一会儿。”伊莉妮奇娜坦白地说，像年轻人似的迅速披上头巾。

去菜园的路上，她顺便走进阿克西妮亚家去，出于礼貌，开头先说了些别的事情，然后就掏出了信。

“我们家的人写信回来啦，叫母亲宽心，还答应回来看望哪。好街坊，你念念吧。我也可以再听一遍。”

从这儿开始，阿克西妮亚就得不断儿地念这封信了。伊莉妮奇娜每逢晚上到她家来的时候，就把仔细包在手绢里的黄信封拿出来，叹着气请求说：

“你念念吧，阿辛尤什卡，这些日子我的心里总是那么难过，做梦还梦见他小孩子的时候，好像还在上学时的样子……”

时间一久，用化学铅笔写的字母渐渐模糊起来，很多字完全认不出来了，但是对阿克西妮亚来说，这并不困难：这封信她已经不知道读了多少遍了，早就背熟啦。就是到后来，那张薄薄的信纸已经变成了碎片，阿克西妮亚也能不打磕巴地把信背到最后一行。

过了两个星期，伊莉妮奇娜觉得身体不大好。杜妮亚什卡正在忙着收打麦子，伊莉妮奇娜也不愿意叫她不去干活儿，但是自己已经不能做饭了。

“我今天起不了床啦。你自个儿好歹张罗吧。”她请求女儿说。

“您哪儿不舒服啊，妈妈？”

伊莉妮奇娜摩挲着自己旧上衣上的皱褶，眼睛也没抬，回答说：

“浑身都疼……好像五脏六腑全都打坏啦。从前，年轻的时候，你那去世的父亲一发脾气就动手打我……他那拳头像铁的一样……常打得我死人似的一个星期下不了床。我觉得现在正是那样：全身都疼，就像被打伤了一样……”

“是不是叫米哈伊尔去请个大夫呀？”

“请大夫干什么，不用治，我自己会好起来的。”

第二天，伊莉妮奇娜真的好起来了，在院子里走走，但是傍晚又躺下了。她的脸略微有点儿肿，眼睛下面出现了肿囊。夜间，多次用手撑着，从垫得高高的枕头上抬起头来，她呼吸急促——憋得喘不过气来。后来呼吸困难的情况有所好转。她可以安静地仰面躺着了，甚至可以下床。在一种安静的、仿佛是与世隔绝和静止状态中度过了几天。她总想一个人单独待着，当阿克西妮亚来看望她的时候，她简单地回答问话，阿克西妮亚走了，她轻松地叹了口气。她高兴的是：孩子们白天大部分时间都在院子里玩，杜妮亚什卡也很少进来问东问西地麻烦她。她已经不需要任何人的同情和安慰了。那种时刻已经到了，她非常需要单独一

人来回忆一下自己一生中的许多往事。她半闭上眼睛，几个钟头一动也不动地躺在那里，只是用那肿胀的手指摩挲着衣服的皱褶，这时，她整个的一生全都从她眼前映过。

使她惊讶的是，这一生竟是这么短促和贫乏，而且竟有那么多令人伤心和痛苦的事情，简直不愿去回忆了。不知道为什么她在回忆和思索时，想得最多的总是葛利高里，也许是因为从战争一开始，这些年来，她一直担心他的命运，而且现在使她与生活相联系着的也只因为有他的缘故。或者是因为对大儿子和丈夫的思念已经减弱，已经被时间抹掉，不过她对死去的人很少忆及，她觉得他们，那些死去的人都仿佛隐身在一片灰色的烟雾中。她很不情愿地想起了青年时代、自己的婚后生活。所有这一切都毫无意义，而且已经是那么遥远，既不能给她带来喜悦，也不会使她感到安慰。她在回忆过去，想起最近这几年的时候，觉得自己依然是个严于律己和纯洁的人。可是“小儿子”在她的记忆中却总是那么清晰，几乎是可以用手摸到。但是只要一想到他，她立刻就会听到自己加快了的心跳声。然后又感到气闷得厉害，她的脸色变青，于是她就神志不清地躺上半天，但是等呼吸情况一好转，就又思念起他来。她怎么能忘记自己的最后的一个儿子……

有一天，伊莉妮奇娜躺在内室。窗外闪耀着中午的阳光。南方天边耀眼的蔚蓝晴空中，被风卷起的、直立的白云在庄严地飘动。只有单调的、催人入睡的蝈蝈叫声划破了沉闷的寂静。室外紧靠窗下，有些半枯萎的胭脂菜，中间夹杂着些野燕麦和冰草还没有被太阳晒死，倒伏在墙基上，蝈蝈就在这些草丛里找到了安乐窝，不停地唱着歌。伊莉妮奇娜倾听着蝈蝈不息的鸣声，闻到阵阵飘进内室来的、太阳蒸晒过的青草气味，眼前有一刹那，像在梦中一样，出现了一片太阳蒸晒着的八月的草原、金黄色的麦茬和笼罩着灰色轻雾的灼热的蓝天……

她清晰地看到在苦艾地上牧放的牛群，一辆搭着篷子的牛车，听见了蝈蝈颤抖的鸣声，闻到苦艾的甜蜜的苦味儿……也看到了自己……身材高大、年轻、美丽……她正急急忙忙地走向停车的地方。麦茬子在她脚下沙沙响着，扎疼了她光着的小腿肚子，热风吹干了脊背上的汗湿的、掖到裙子里的衬衣，火燎似的吹着她的脖子。她脸上泛起了红晕，因为血在往上涌，耳朵里嗡嗡地响着。她弯起一只胳膊，托着沉重的、

鼓胀的、充满奶汁的乳房，一听见孩子的出不来气似的哭声，就加快了脚步，一面走，一面解开衬衣的领扣。

当她从挂在车上的摇篮里，把脸色黝黑的小葛利沙特卡抱出来的时候，她那被风吹干的嘴唇在颤抖、微笑。她用牙齿叼着被汗浸湿的贴身十字架带子，急忙把奶头塞给他，从咬紧的牙缝里嘟哝说："我的亲爱的小儿子！小宝贝！妈妈把你饿坏啦……"而葛利沙特卡还是那样委屈地哭啼不止，咂着奶汁，用小牙齿咬得奶头生疼。葛利沙特卡年轻的、黑胡子的父亲正站在旁边磨镰刀。从垂下的睫毛下面她看见了他的笑容和笑眯眯的眼睛的蓝眼珠……她热得喘不过气来，汗珠从额角上流下来，弄得脸颊痒酥酥的，眼前的景物变得昏暗了，逐渐昏暗下去了……

她苏醒过来，用手在泪湿的脸上抹了抹，后来被强烈的气闷折腾得非常痛苦，时而陷入昏迷状态，就这样躺了很久。

入夜以后，等杜妮亚什卡和丈夫睡着了，她使出最后的一点儿力气，下了床，走到院子里去。很晚还在寻找失群的母牛的阿克西妮亚往家里走的时候，看见伊莉妮奇娜正摇摇晃晃、慢慢地迈着脚步，往场院上走去。“她病得那样，为什么还要到那儿去呀？”阿克西妮亚觉得奇怪，便轻手轻脚地走到和麦列霍夫家的场院搭界的篱笆边去，朝场院看了看。圆月当空。从草原上吹来阵阵微风。草垛浓重的阴影投在石磙子轧平的、光滑的打谷场上。伊莉妮奇娜双手扶着篱笆站在那里，遥望着草原，遥望闪烁着割草的人们燃起的、像遥远的高不可攀的星星一样的火堆的地方。阿克西妮亚清楚地看到了伊莉妮奇娜被蓝色的月光映照着的肿脸和从老人系的黑头巾下露出来的白发。

伊莉妮奇娜朝着朦胧的蓝色草原看了半天，然后低声、仿佛葛利高里就站在她身旁似的叫道：

“葛利申卡！我的亲爱的！”她停了一会儿，然后已经换了另外一种低沉、喑哑的声调喊，“我的心肝！……”

阿克西妮亚全身颤抖了一下，陷入一种莫名其妙的悲伤和恐怖中，她急忙离开篱笆，往屋里走去。

这一夜，伊莉妮奇娜明白，自己很快就要死了，死神已经来到她的床头。黎明时分，她从箱子里拿出葛利高里的一件衬衣，叠好了，放到枕头底下；把咽气后人们要给自己穿的寿衣也准备好了。

清晨，杜妮亚什卡跟往常一样来看望母亲。伊莉妮奇娜从枕头底下拿出叠得整整齐齐的葛利高里的衬衣，默默地把它递给杜妮亚什卡。

“这是干什么？”杜妮亚什卡惊愕地问。

“这是葛利沙的衬衣……给你丈夫吧，叫他穿吧，他身上那件旧衬衣大概已经被汗沤糟啦……”伊莉妮奇娜的声音微弱得几乎听不见。

杜妮亚什卡看见放在箱子上的母亲的黑裙子、衬衣和布面的靴子，——这一切都是给死人穿的，送他们去天堂的远路时给他们穿的，——她一看到这些东西，脸色立刻变得煞白。

“好妈妈，您为什么要预备寿衣呀？看在基督面上，快收起来吧！上帝保佑，您现在去想死的事情未免太早啦。”

“不，已经到时候啦……”伊莉妮奇娜低声说，“该轮到我啦……葛利什卡回来以前，你要好好照料孩子……看来，我是等不到他啦……噢噫，我等不到啦！……”

伊莉妮奇娜为了不叫杜妮亚什卡看到她的眼泪，便把脸扭过去朝着墙，用手绢捂上。

三天以后，她死了。伊莉妮奇娜的同龄人给她洗过身子，穿上寿衣，停放在内室的桌子上。傍晚，阿克西妮亚来和死者告别。她在这位死去的小老太太的变得漂亮、严厉的脸上，几乎难于认出从前那位骄傲、勇敢的伊莉妮奇娜的面貌。阿克西妮亚用嘴唇去亲吻死人蜡黄、冰凉的额角，看见一绺她熟悉的、从白头巾里扎煞出来的、倔强的白头发和简直像青年人一样的小圆耳轮。

征得杜妮亚什卡的同意，阿克西妮亚把孩子们领到自己家里。她伺候孩子们吃了饭——他们被家里又死了一位亲人吓呆了，都不爱说话儿——让他们跟自己一块儿睡。一边搂着一个她心爱的人的安静下来的孩子，她体验到一种奇怪的感情。她小声地给他们讲起童年时听到的故事，想逗他们高兴高兴，使他们不去想死去的奶奶。她悄悄地拖着长腔把可怜的孤儿万纽什卡的故事讲到末尾：

天鹅呀，天鹅，

快拿雪白的翅膀，

把我带上，

把我带上，

把我带回

亲爱的故乡……

没等她把故事说完，已经听到孩子们的匀称的呼吸声了。米沙特卡躺在边上，把脸紧贴在她的肩膀上。阿克西妮亚小心地动了动肩膀，扶正了他的仰面躺着的脑袋，心里突然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残酷的刀搅似

的悲痛，使她的喉咙抽搐不止。她哭了起来，哭得哀怨、酸辛，浑身直哆嗦，但是她甚至连眼泪都不能擦，因为葛利高里的两个孩子睡在她臂上，她不愿意惊醒他们。

第四章

伊莉妮奇娜死了以后，科舍沃伊成了家里惟一的、全权的当家人，他本应更上心地着手重建家业，把日子过得更火红，但是实际却并非如此：米什卡一天比一天地不愿意干活了，常常离家外出，晚上在台阶上坐到很晚，坐在那里抽烟，想自己的什么心事。杜妮亚什卡当然不会不注意到丈夫心神的变化。她屡次惊奇地看到，从前一向干起活来不要命的米什卡，常突然无缘无故地扔下斧子或者刨子，坐到一旁去休息起来。在地里干活时也是这样，有一次是在播种黑麦，米什卡刚种了两垄，就把牛喝住，卷了一支烟，在地上坐着抽了半天烟，紧皱着眉头。

继承了父亲在实际生活中那股机灵劲儿的杜妮亚什卡担心地想："他坚持不了多久……也许是有病，也许干脆就是在发懒。跟着这样的男人过日子可要倒大霉啦，你看他，就像是在给别人家干活似的；半天抽烟，半天搔痒痒，哪儿还有工夫干活儿……要不动声色地跟他谈谈，别惹他生气，否则，他要是以后还是这样吊儿郎当地干活，那么就别想把穷神从家里送出去啦……"

有一天，杜妮亚什卡小心翼翼地问：

"你怎么变成这样子啦，米沙，是不是生病啦？"

"哪儿有什么病呀！不生病已经够烦人的啦。"米什卡懊丧地回答说，然后赶着牛，跟在播种机后头走了起来。

杜妮亚什卡觉得再问下去就不合适了：教训丈夫——归根到底不是妇道人家的事儿。谈话也就这样结束了。

杜妮亚什卡猜错了。妨碍科舍沃伊像从前那样没命干活的唯一原因，是他心里在日益滋长着这样的念头，他觉得自己扎在老家安居乐业，未免有点儿太早了："我搞起家业，实在太早啦，太性急啦……"米什卡在读地方报纸上的前线消息，或者在晚上听着复员回来的红军哥萨克谈天的时候，经常这样懊丧地想。但是最使他担心的是村子里人们的情绪：有些人公开地说，苏维埃政权到冬天就完蛋啦，说弗兰格尔已经

师出道利亚，与马赫诺会合，正进逼罗斯托夫，新俄罗斯克有协约国的大批陆战队登陆……一个比一个更怪诞的谣言在村子里流传。从集中营和矿山回来的哥萨克，吃了一个夏天家里的舒服饭，已经都养得胖胖的，这些人的态度暧昧，夜里凑在一起喝烧酒，聊些自己的知心话，可是遇到米什卡，就故意装出一副漠不关心的样子，问："你常看报吗，科舍沃伊，你谈谈把弗兰格尔打得怎么样啦，是不是快打垮啦？传说协约国又来进攻咱们啦，这是真的呢，还是胡说八道？"

一个周末傍晚，普罗霍尔·济科夫来了。米什卡刚下地回来，正站在台阶下边洗脸。杜妮亚什卡用水罐给他浇水，笑嘻嘻地看着丈夫那晒得黝黑的瘦脖子。普罗霍尔向他们问候后，坐在台阶的下层的梯阶上问：

"你们没有听到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的什么消息吗？"

"没有，"杜妮亚什卡回答说，"他没有信来。"

"你很想念他啦？"米什卡擦完脸和手，板着脸瞅了普罗霍尔一眼，问。

普罗霍尔叹了口气，整理了一下衬衣的那只空袖子。

"那是自然的啦。一直是跟他在一起儿干嘛。"

"你们还想再去干吗？"

"你这是什么意思？"

"没什么，我说的是去服役呀。"

"我们都已经服完役啦。"

"我还以为，你在急切地盼着他回来，好再去服役，"米什卡还是那样板着脸继续说，"再去参加反对苏维埃政权的战争……"

"噢，你这可太不应该啦，米哈伊尔。"普罗霍尔委屈地说。

"怎么不应该？村子里流传的各种各样的风言风语，我都听说啦。"

“难道我说过这种话吗？你在哪儿听到啦？”

“不是你，那就是像你和葛利高里这号人说的，这伙人总在盼望着‘自己人’回来呢。”

“我并不盼望这些‘自己人’回来，我认为，全都一样。”

“糟就糟在你认为全都一样。走，咱们进屋去吧，别生气，我是开玩笑哪。”

普罗霍尔很不情愿地走上台阶，跨进门廊的门限以后，说：

“老弟，你这玩笑开得可并不叫人高兴……把过去的事情忘掉吧。我已经补偿了过去干的事情啦……”

“过去的事情是不能全都忘掉的，”米什卡坐到桌边的时候，冷冷地说，“来，坐下，跟我们一起儿吃晚饭吧。”

“谢谢。当然不是什么都能忘掉的。譬如说吧，我的胳膊被砍掉了一只——我倒希望能忘掉，但是却很难忘掉，时时刻刻都会想到这件事儿。”

杜妮亚什卡正摆桌准备开饭，没看丈夫，问道：

“那么，照你的意思，凡是参加过白军的人，就永远得不到饶恕了吗？”

“那么你怎么想呢？”

“我是这样想，谁念旧恶，就该像俗话说的那样，挖掉他的眼睛。”

“哼，《圣经》上可能是这样写的，”米什卡冷冷地说，“可是，我认为，一个人应该永远要对自己干的事情负责。”

“苏维埃政府可没有这样说。”杜妮亚什卡低声说。

她本来不愿意当着外人的面跟丈夫争论，但是她很不满意米哈伊尔，她觉得他对普罗霍尔开的那个玩笑不很合适，还有他公开说出对哥

哥的仇恨。

“苏维埃政府是对你什么也没有说，因为，政府跟你根本没有什么可说的，可是在白军中服过役的，要受到苏维埃法律的审判。”

“那么我也要受审判啦？”普罗霍尔很关心地问。

“你只不过是盲从罢了：就像小牛一样，吃饱了就到牛棚里去昏睡一气。法律不会追究一个传令兵的责任的，可是葛利高里要是回来了，那是要受审的。我们要追究他对叛乱应负的责任。”

“怎么，你要追究他的责任？”杜妮亚什卡眼睛一翻，把盛着牛奶的盘子放在桌子上，质问道。

“我也要追究。”米什卡镇静地回答说。

“这用不着你管。没有你，也会有人追究的。他在红军中服役，已经赢得对自己的宽恕……”

杜妮亚什卡语声战栗，她用手指头摸索着裙褶，在桌旁坐下。米什卡仿佛没有看到妻子的激动的神情，仍然那么镇静地继续说：

“我也很有兴趣去追究追究嘛。至于是不是宽恕他，那还要等着瞧……那还要看看他是否值得宽恕。他使我们的人流的血够多啦。还得称一称，看谁的血流得多一些。”

这是他和杜妮亚什卡婚后的第一次口角。厨房里是一片令人难堪的寂静。米什卡默默地喝着牛奶，偶尔用手巾擦擦嘴唇。普罗霍尔在吸烟，不时看看杜妮亚什卡。后来他就谈起农家的事儿来了。他又坐了半个钟头。临走前问：

“基里尔·格罗莫夫回来啦。你听说了吗？”

“没有。他从哪儿回来的？”

“从红军里回来。也在骑兵第一师。”

“就是他在马蒙托夫的部队里混过吧？”

“就是他。”

“是个勇猛的战士。”米什卡冷笑着说。

“什么勇猛呀！是头号的抢劫能手。干这种事，是他的拿手好戏。”

“人家说，他砍起俘虏来绝不留情。为了一双士兵皮靴就可以杀人，杀人——就为了穿那双皮靴。”

“有过这样的传说。”普罗霍尔肯定地说。

“对他也应该宽大吗？”米什卡婉转地问，“上帝说，要宽恕敌人并且还命令我们也要这样做，是不是？”

“可这怎么说呢……对他这样的人，又能怎么办呢？”

“哼，要是我来办的话……”米什卡眯缝起眼睛说，“要是我就这样办他，叫他连魂儿都没有了！他是逃不脱的。维申斯克有顿河的肃反委员会，委员会会惩罚他的。”

普罗霍尔笑了笑说：

“俗话说得好，山河易改，禀性难移。他就是从红军中回来，照样带回很多抢来的财物。他老婆还对我的婆娘吹牛呢，说给她带回一件什么女大衣，还有很多件衣服和其他各种各样的东西。他是在马斯拉克旅服役，他就从那儿回家来的。一定是开小差回来的，还把武器带回来了呢。”

“什么武器？”米什卡关心地问。

“那还要问，一支锯短的马枪，哼，一支手枪，也许，还有别的。”

“他到苏维埃去登记过吗，你不知道？”

普罗霍尔大笑一声，挥了挥手说：

“你就是用套索也休想把他拉去！依我看，他是在逃跑。不是今天，就是明天，他就要从家里逃掉。这个基里尔，从各方面来看，他是还想

打仗的，可是你倒怪罪起我来啦。不，老弟，我已经打够了，这种美味我已经吃够啦，吃得顶到嗓子眼儿啦。”

普罗霍尔很快就走了。不久，米什卡也到院子里去了。杜妮亚什卡照料孩子们吃过饭，刚要睡觉，米什卡走了进来。他手里拿着件什么东西，用麻袋裹着。

“你滚到哪儿去啦？”杜妮亚什卡很不温存地问。

“我拿我的嫁妆去啦。”米什卡温顺地笑着说。

他把一支细心包装的步枪和一个鼓鼓囊囊、装满子弹的盒子打开，还有一支手枪和两枚手榴弹。把这一切都摆在板凳上，然后小心翼翼地把煤油倒进一个小碟儿。

“这是从哪儿弄来的？”杜妮亚什卡动了一下眉毛，指着武器问。

“这是我的，从前线带回来的。”

“你把它们藏在哪儿啦？”

“不管藏在哪儿来，看我保存得多好。”

“好啊，原来你是个这么隐蔽的人……什么也不说。连老婆都瞒着？”

米什卡故意装作毫不在意的样子，笑嘻嘻地、明显地结巴说：

“干吗你要过问这些事情啊，杜纽什卡[1]？这不是老娘儿们家的事情。就让它——这份财产待在那儿吧，姑奶奶，把它放在家里是有用的。”

“那你把它们拿到屋子里来干什么？你已经成了通晓法律的人了，你什么都知道……你这么干为啥就不犯法呢？”

米什卡立即神色严肃起来，说：

“你这个傻丫头！基留什卡[2]·格罗莫夫带回武器——这对苏维埃政

权是有害的，可是我带回来，——这除了对苏维埃政权有利以外，别的什么事也不会有。你明白吗？我犯什么法呀？天晓得，你在瞎说些什么，快躺下睡吧！”

他认为，自己得出的结论是唯一正确的：如果白军的余党带着武器回来了，那他就得提高警惕。他仔细地把步枪和手枪擦好，第二天早晨，天刚亮，就步行到维申斯克去了。

杜妮亚什卡给他往袋子里装着干粮，懊丧、伤心地叹道：

“你什么事儿都瞒着我！你哪管告诉我一声，你要去多久，去干什么也好呀！这过的是什么鬼日子啊！人要走啦，可从他嘴里连一句话也问不出来！……你是我的丈夫，还是个姘头呀？”

“我到维申斯克去，到医务委员会去，我还能对你说什么呢？等我回来，你就全都知道啦。”

米什卡一手扶着袋子，下到顿河边去，坐上小船，快速向对岸划去。

在维申斯克医务委员会检查过后，医生简短地对米什卡说：

“亲爱的同志，您不能参加红军部队啦。疟疾把您的身体折腾得太虚弱。您应该好好治病，否则就要糟糕啦。红军不需要像您这样的战士。”

“那红军需要什么样的战士呢？我当了两年红军战士，现在倒变成不需要的人啦？”

“红军需要的首先是身体强健的人。只要您的身体好起来——部队当然也欢迎您啦。请您拿着这张药方，到药房里去领奎宁去吧。”

“原来是这样，我全明白啦。”科舍沃伊往头上套着军便服，就像把马套往一匹倔强的马脖上套似的，怎么也不能把脑袋套进领口里，而裤子扣则是到街上才扣上，然后就直奔区党委会去了。

……米什卡回到鞑靼村的时候，已经是村革命军事委员会的主席了。他匆匆跟妻子问候过后，说：

“哼，现在咱们走着瞧吧！”

“你这指的是什么呀？”杜妮亚什卡惊奇地问。

“还是说的那件事儿呀。”

“说的是什么事儿？”

“我被任命为主席啦。明白了吗？”

杜妮亚什卡伤心地拍了一下手。她想要说些什么，但是米什卡根本不想听，他对着镜子整了整扎在褪色的军便服上的皮带，就到村苏维埃去了。

从冬天起，米赫耶夫老头子就当了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他眼花耳聋，这个职务成了沉重的负担，他一听说科舍沃伊来接他的班啦，真是喜出望外。

“我的小雄鹰啊，哪，这是些文件，这是村苏维埃的公章，看在基督面上，你收下吧，”他画着十字，搓着手，从心里高兴地说，“我已经八十多岁啦，从来就没有当过官，可是到老啦倒走起官运来啦……这完全是你们年轻人的事儿，我哪儿干得了啊！我看不清，听不见……到了祷告上帝让我上天堂的时候啦，却派我当起主席……”

米什卡把镇革命军事委员会发来的指示和命令匆匆翻了一遍，问道：

“秘书在哪儿？”

“什么？”

“唉，真见鬼。我说，秘书在哪儿呀？”

“秘书吗？回家种大麦去啦。他，这个该天打五雷轰的家伙，一星期才来这儿一趟。有时候镇上送来文件，需要念念，可是你就是带着狗也找不到他。这样一来，有时候很重要的文件都压在那里，多少日子连念也没有念念。我那点儿文化实在可怜得很，唉，可怜得很！费很大劲才

能签个名字，根本不会念，我只会盖公章……”

科舍沃伊扬起眉毛，打量着革命委员会破旧的屋子，唯一的装饰品就是墙上那幅尽是苍蝇屎的旧标语。

老头子由于突然摆脱了主席职务，高兴得不得了，甚至想开开玩笑了：他把包在一块布里的公章交给科舍沃伊的时候说：

“那，给你，这是村苏维埃的全部家当，没有钱，至于村长的权杖，苏维埃政权时代已经不许用了。如果你想要的话——我可以把我老头子用的拐杖献给你。”他张开没有牙齿的嘴笑着，把被手巴掌磨得锃亮的白蜡木棍子递过来。

但是科舍沃伊无心玩笑。他又把寒酸的、破旧不堪的革命委员会的屋子打量了一番，皱起眉头，叹了口气说：

“老爹，现在我们就算交接完毕啦。你可以离开这儿，回到你壮实的老太婆那儿去啦。”还用富于表情的眼睛朝门口示意了一下。

然后他在桌边落座，大叉开两肘，咬紧牙关，把下巴颏伸向前去，一个人独坐了半天。我的上帝，我一头扎到地里这段时间，变成什么样的浑蛋啦，头也不抬，对周围发生的事情不闻不问！……米什卡痛恨自己和周围的一切，从桌边站起来，整理了一下军便服，望着空屋子，咬牙切齿地自言自语道：

“宝贝儿们，现在我要叫你们看看苏维埃政权的厉害！”

他紧紧地关上门，挂上门铞儿，穿过广场，往家里走去。在教堂附近遇上了奥博尼佐夫家的一个半大孩子，随便朝那个小家伙点了点头，就走过去了，但是突然灵机一动，转回身来，喊：

“喂，安德留什卡！你等等，过来！”

浅色头发、腼腆的小家伙默默地来到他跟前。米什卡像跟成年人打交道一样，把手伸给他，问：

“你上哪儿去啦？上河对岸去了？啊，啊，那么说是去玩儿啦？办事

儿去的？来，我想问问你：你好像读过高小吧？读过吗？好极啦。那么办公室工作会吗？”

“什么办公室工作？”

“喏，普通办公室工作。就是收收发发文件什么的，你会吗？”

“你说的是什么呀，科舍沃伊同志？”

“噢，我说的是平常的各种文件。这你知道吗？好，有发出去的文件，还有其他各种文件。”米什卡含糊不清地弯动了一下手指头，没有等到回答，就断然地说，“如果你不会也不要紧，将来可以学会嘛。我现在是村革命委员会的主席，你是一个有文化的小伙子，我派你当秘书。你现在就到革命委员会的房子里去，到那儿去看守公文案卷，都堆在桌上哪，我很快就回来，明白了吗？”

“科舍沃伊同志！”

米什卡挥了挥手，不耐烦地说：

“这我们以后再谈，你去执行任务吧。”他缓慢地、从容不迫地沿街走去。

他在家里换上了一条新裤子，把手枪塞到口袋里，照着镜子戴制帽的时候，对妻子说：

“我到附近去办点事儿。如果有人来问主席在哪儿，你就说很快就回来。”

当主席，就得有点儿主席的派头儿……米什卡威风凛凛地迈着四方步；他的步法是那么特别，以至村子里有人遇到他就不禁停下脚步，含笑注视着他的后影。普罗霍尔·济科夫在胡同里遇到他，玩笑地装出恭敬样子，退到篱笆边下，问道：

“你这是干什么呀，米哈伊尔？在平常的日子把好行头全都穿上，走起来，就像是参加检阅似的……是不是又要求婚去呀？”

“差不多吧。”米什卡紧闭双唇，意味深长地回答。

在格罗莫夫家的大门口，他一面走，一面伸手到口袋里去掏烟荷包，目光炯炯地打量了一下宽敞的院子、院子里的一些房子和家宅的窗户。

基里尔·格罗莫夫的母亲刚好从门廊里走出来。她身子往后仰着，手里端着一盆切成小块的倭瓜。米什卡恭敬地跟她寒暄过后，便走上了台阶。

“基里尔在家吗，大婶子？”

“在家，在家，请进吧。”老太婆给让着路说。

米什卡走进黑乎乎的门洞，在昏暗中摸索着门把手。

基里尔亲自来给他开开通到内室的门，往后退了一步。他的脸刮得光光的，满面堆笑，略有醉意，用迅疾、审视的眼光扫了米什卡一眼，从容不迫地招呼说：

“又来了个当兵的！请进，科舍沃伊，请坐，你是贵客临门哪。我们正在这儿小小地喝点儿……”

“真是佳肴美酒，盛筵招待。”米什卡打量着座上的客人，握了握主人的手。

他来得太不是时候了。一个米什卡不认识的、宽肩膀的哥萨克，歪着身子坐在上座，迅速、疑问地看了基里尔一眼，推开了酒杯。坐在桌子对面的阿赫瓦特金·谢苗，是科尔舒诺夫家的一个远亲，他一看见米哈伊尔，就皱起眉头，把视线移开了。

主人请米什卡就座。

“谢谢你的盛意。”

“不，你请坐吧，不要辜负大家的好意，跟我们一起儿喝一杯。”

米什卡坐到桌边，从主人手里接过一杯烧酒，点了点头说：

“祝你平安回家来，基里尔·伊万诺维奇！”

“谢谢你。你早就复员了吗？”

“早就复员啦。已经安好家啦。”

“听说你又是安家立业，又是娶亲，是吗？那你还装什么蒜呀？来，多喝几杯吧！”

“我不想再喝啦。我来找你有点儿事儿。”

“这可不行！你别胡闹！我今天不谈正事。今天我要跟朋友们痛饮一场。如果你有事儿，那就请明天再来吧。”

米什卡从桌边站起来，很镇静地笑着说：

“事情嘛，小事一桩，可是不能拖延。咱们到外边去谈吧。”

基里尔抚摸着精心卷起的小黑胡子，沉默了片刻，然后站了起来。

“就在这儿谈谈可以吗？咱们为什么要扫大家的兴呢？”

“不，咱们还是出去谈吧。”米什卡很沉着，但是坚持地要求说。

“你就跟他出去吧，有什么可说的呀？”那个米哈伊尔不认识的、宽肩膀的哥萨克说。

基里尔很不情愿地走进厨房。对正在炉坑前忙活的妻子说：

“你出去一下，卡捷琳娜！”然后，往长板凳上一坐，冷冷地问，“什么事儿？”

“你在家住了多少天啦？”

“怎么？”

“我问你，在家住了几天啦？”

“大概是第四天啦。”

“到革命委员会去过吗？”

“还没有去过。”

“你要去维申斯克军事革命委员会吗？”

“你问这些干什么？你是有事情来的，那就谈事情吧。”

“我就是在谈事情呀。”

“那就见你的鬼去吧！你算是哪棵葱，我要向你汇报呀？”

“我是村革命委员会主席。请把部队的证明文件给我看看。”

“原来是这样！”基里尔拉着长声说，用锐利、清醒过来的眼睛盯着米哈伊尔的眼珠儿看了一眼，“原来是为了这个！”

“就是为了这个。把证件拿出来看看吧！”

“我今天就到苏维埃去，我会带去的。”

“现在就拿来看看！”

“我不记得把文件放到什么地方去啦。”

“去找找。”

“不行，现在我不能找。你回家去吧，米哈伊尔，免得吵闹。”

“我跟你没有什么可吵闹的……”米哈伊尔一只手伸进右面的口袋里，命令说，“穿上衣服！”

“算了吧，米哈伊尔！你最好不要惹我……”

“咱们走吧，我对你说哪！”

“上哪儿去？”

“上革命委员会去。”

“我可不怎么想去。”基里尔脸色变得煞白，但是还嘲讽地微笑着说。

米什卡往左面一歪身子，从口袋里掏出手枪，扳起机头。

“你走不走？”他小声问。

基里尔一声不响地往内室迈了一步，但是米什卡拦住了他的去路，用眼睛朝门洞的门示意。

“弟兄们！”基里尔故意装得从容不迫地喊，“我好像是被逮捕啦！不必等我啦，你们自己在这儿喝吧！”

内室的门哗的一声敞开了。阿赫瓦特金正要迈门限，一看到正瞄着他的手枪，立刻就躲到门框后面去了。

“走。”米什卡命令基里尔说。

基里尔晃晃悠悠往门口走去，懒洋洋地抓住门把，突然一蹿，跃出了门洞，猛地把外边的门关上，跳下台阶。在他弯着腰，穿过院子向果园里跑的时候，米什卡朝他打了两枪，但是没有打中。米什卡大叉开腿，把手枪放在弯起的左胳膊肘上，仔细地瞄准。第三枪响过以后，基里尔好像踉跄了一下，但是站稳了以后，轻捷地跳过了篱笆。米什卡跑下了台阶。他身后响起了从屋子里发出的单调、断续的步枪射击声。子弹打在前面板棚的白墙上，打下了一块墙皮，啪一声，地上落了一片灰色的石头碴子。

基里尔很轻捷、迅速地跑去。他那弯着的身影在苹果树的绿荫下闪动。科舍沃伊跃过篱笆，摔倒在地，就趴在地上，朝逃跑的人开了两枪，然后转过脸去，看屋子里的动静。外边的门已经大敞开。基里尔的母亲正站在台阶上，用手巴掌搭在眼睛上，在向果园里眺望。“应该什么话都不说，当场把他打死！”米什卡迟钝地想。他在篱笆下面又躺了几分钟，不断地观察着房子，不紧不慢地、机械地往下掸着粘在膝盖上的烂泥，然后站起来，困难地爬过篱笆，放下机头，朝屋子里走去。

[1] 杜纽什卡也是叶芙多基亚的爱称。

[2] 基留什卡是基里尔的小名。

第五章

阿赫瓦特金和那个科舍沃伊在格罗莫夫家看到的、不认识的哥萨克，都跟基里尔·格罗莫夫一起逃走了。夜里又有两个哥萨克逃离了村子。一个顿河肃反委员会的工作队从维申斯克来到鞑靼村，逮捕了四个从部队回来、然而没有证明文件的哥萨克，把他们送到维申斯克的惩罚连里去。

科舍沃伊整天地待在革命委员会里，傍晚才回家，把上好子弹的步枪放在床头，手枪塞在枕头底下，睡觉连衣服也不脱。跟基里尔的事情发生后第三天，他对杜妮亚什卡说：

“咱们到门洞里去睡吧。”

“这是为什么？”杜妮亚什卡惊讶地问。

“他们会朝窗户开枪的。咱们的床正好在窗前。”

杜妮亚什卡默默地把床搬到门洞里去，晚上却问：

“怎么，咱们就像兔子似的这样过下去吗？到冬天咱们也这样蜷在门洞里？”

“到冬天还早得很呢，现在暂时只好这样了。”

“这‘暂时’要到什么时候才了呀？”

“到我把基留什卡打死为止。”

“他才不会伸出脑袋来叫你打呢！”

“到时候会伸出来的。”米什卡很有把握地回答说。

但是他的打算落空了：基里尔·格罗莫夫和他的朋友们一起儿躲到顿河对岸的什么地方去了，一听说马赫诺的队伍已经逼近，就又回到顿河右岸来，奔到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去，传说，马赫诺匪帮的先头部队已

经到了那里。夜里，基里尔有时回村子里来，偶然在街上遇到普罗霍尔·济科夫，叫他转告科舍沃伊，说格罗莫夫问候他，并请他等候着客人光临。第二天早晨，普罗霍尔把怎么遇到了格罗莫夫以及跟他的谈话都告诉了米什卡。

“好吧，请他来吧。头一次逃掉了，下一次可就逃不掉啦。他教育了我，使我懂得了应该怎样对付他们这些家伙，在这一点上，我是应该感谢他的。”米什卡听完普罗霍尔的话以后说。

马赫诺的确来到顿河上游军区境内。在孔科沃村附近，经过短促的战斗，打垮了从维申斯克派去截击他的一个步兵营，但是并没有进军到本区的中心市镇来，而是向米列罗沃车站方面开去，在米列罗沃车站北边一点越过铁路线，向斯塔罗别尔斯克方面窜去。特别积极的白卫军哥萨克都投奔到他的队伍里去了，不过大多数哥萨克都留在家里，作壁上观。

科舍沃伊仍旧是十分警惕地过着日子，留意地观察着村子里发生的一切。可是鞑靼村的生活实在很不美满。哥萨克们由于不得不忍受种种生活必需品的匮乏，而大骂苏维埃政权。不久前在一个小杂货铺子的基础上建立的统一消费合作社里，几乎什么东西都没有。肥皂、糖、盐、煤油、火柴、烟丝和车轴油——所有这些头等重要的生活日用品全都没有，空货架子上只是可怜地摆着些昂贵的阿斯莫洛夫工厂的香烟和一些小五金商品，这些东西一个月也遇不上个买主。

没有煤油，夜里就只好在碟子上倒些炼过的牛油、猪油或者羊油来照明。没有烟丝，就抽自己家种的叶子烟。没有火柴，所以火石和铁匠匆忙打出的火镰得以风行一时。为了容易点燃，人们把火绒跟向日葵茎灰一起放在开水里煎熬后晒干，但是由于不习惯，取火还是非常困难。有好几次，米什卡黄昏时候从革命委员会回来，看见几个烟鬼在胡同里围成一圈，在齐心协力地用火石打火，低声咒骂着，嘟哝着：“苏维埃政权，给火吧！”最后，总算有一个人打出的火星落在干火绒上，燃了起来，于是大家就一起儿吹起冒烟的火绒来，抽着烟，一声不响地蹲下去，就交谈起新闻来。卷烟的纸也没有了。教堂更房里保存的出生、死亡登记册全被拿光了，等把这些东西也都用完了，家家户户把什么纸张

都用来卷烟，连孩子的旧教科书和老头子的《圣经》也都用上了。

普罗霍尔·济科夫时常到麦列霍夫家的老宅里来，从米哈伊尔那里弄些卷烟用的纸，伤心地诉苦说：

“我老婆的箱盖子上糊了些旧报纸——我都撕下来卷烟抽啦。有本《新约》，这么神圣的书——也抽掉啦。《旧约》也抽掉啦。这些圣徒们写的新旧约未免太少啦……我老婆有本生死簿，上面记着她所有亲属的名字，活着的和死去的，——我也给抽掉啦。怎么，现在叫我用白菜叶子卷烟抽，还是把牛蒡叶子晒干当纸用呢？不，米哈伊尔，不管怎样，请你给我张报纸吧。我不抽烟是不行的。在德国战场上，我有时拿自己的一份面包去换了八分之一磅烟丝。”

这年秋天，鞑靼村的日子过得很不美满……车辆的轮轴上因为没有上油走起来就吱扭吱扭地响得厉害，马套和皮靴子因为没有焦油干裂了，但是最使人难熬的是没有盐吃。鞑靼村的人们在维申斯克用几只肥羊才换了五磅食盐，一路咒骂着苏维埃政权和这兵荒马乱的年月回到家里。这该死的食盐可没叫米哈伊尔少吃苦头……有一天，有几个老头子来到村苏维埃。他们彬彬有礼地向主席问候后，摘下帽子，在长板凳上落座。

“没有盐啦，主席老爷。”一位老头子说。

“现在没有老爷啦。”米什卡纠正说。

“请你原谅，这都是因为叫习惯啦……没有老爷嘛是可以过日子的，可是没有盐可不成。”

“诸位老人家，那么你们打算怎么办呀？”

“你是主席，请你想想办法，叫他们运盐来。不能用牛车从马内奇运盐来呀。”

“我把这个问题报告区上啦。那儿了解这种情况。他们很快就会运来的。”

“远水救不得近火啊。”一个老头子眼看着地说。

米什卡发火了，从桌子边站起来。气得满脸通红，把衣服口袋翻过来说：

“我也没有盐呀。你们看见吗？我身上也没有带着盐，也不能从手指头上给你们嘬出盐来。明白吗，诸位老人家？”

“可这盐都跑到哪儿去啦？”沉默了一会儿以后，独眼老头子丘马科夫用那只独眼惊奇地打量着大家说，“从前旧政权统治的时候，从来也没有人谈论盐的事情，到处都堆积如山，可是现在连一小撮都弄不到……”

“我们的政权对这个问题是不负任何责任的，”米什卡已经镇静下来，说，“有一个政权要对这个问题负责：那就是你们从前的士官生政权！就是这个政权造成了这样的困难的局面，就连运盐的工具也没有啦！所有的铁路都被破坏，车辆——也一样……”

米什卡给老头子们讲了半天，讲白军撤退时如何破坏国家的财产，炸毁工厂，烧掉仓库。这些情况，有的是他打仗的时候亲眼看见的，有些是听人家说的，其余的则仅仅是为了减轻对亲爱的苏维埃政权的不满，满腔热情地杜撰出来的。为了保护这个政权免遭责难，他毫无恶意漫天说谎，振振有词，而心里却在想：“对一群坏蛋说些谎话，那又有什么了不起的呢，反正他们还是坏蛋一群，他们也不会因此受到什么损失，可对我们却大有好处……”

“……你们以为，他们——这些资产阶级家伙——是手指头捏的泥人哪？他们可不是傻瓜！他们把全俄罗斯储存的糖和盐，足有好几万普特，都搜刮去了，早就运到克里米亚去啦，然后在那儿装上轮船——运到外国去卖掉。”米什卡眼睛里闪闪发光地说。

“难道说他们连车轴油也都运走啦？”独眼龙丘马科夫将信将疑地问。

“老大爷，你以为他们会留给你吗？你也和全体劳动人民一样，现在对他们毫无用场。就是车轴油他们也找得到买主！如果可能的话，他们就会把什么东西都统统带走，好把这儿的老百姓全都饿死。”

“这当然是对的啦！”一个老头子同意说，“财主——都是吸血鬼。自古以来就是这样：人越是有钱，就越贪心。第一次撤退的时候，维申斯克有个商人把什么东西都装上大车，什么都带走了，连根线也没有剩下，这时候红军已经离得很近啦，可是他仍然还没有把大车赶出院子，还在穿着大皮袄，在屋子里跑来跑去，用钳子在墙上拔钉子哪。他说：‘我连钉子也不愿意留给他们这些该死的家伙！’所以他们连车轴油都带走，这一点儿也不稀奇。”

“那么说，我们就永远没有盐吃啦？”最后马克萨耶夫老头子和善地问。

“我们工人阶级很快就会重新挖出盐来啦，现在嘛，可以派大车到马内奇去运。”米什卡从旁小心地建议说。

“大家都不愿意上那儿去。那儿有加尔梅克人捣蛋，他们不让到湖上去捞盐，还要把牛抢走。我的一个朋友只拿着一根鞭子从那儿跑回来啦。夜里，在韦利科克尼亚热斯克附近来了三个武装的加尔梅克人，把牛赶走了，还指着他的喉咙说：‘你这家伙，别废话，不然叫你不得好死……’所以现在谁还敢上那儿去呀！”

“那就只好等着啦。”丘马科夫叹了口气说。

米什卡好歹总算把老头子们应付过去啦，但是在家里，却又为了盐跟杜妮亚什卡大吵一场。总的来说，他们夫妻之间的感情已经出现了裂痕……

这是从他当着普罗霍尔的面谈起葛利高里令人难忘的一天开始的，这几句话她从此就耿耿于怀。有一天，吃晚饭的时候，米什卡说：

“女主人，你的菜汤没有放盐哪。你是不是认为淡了，还可以再加盐，咸了就只能挨打了呢？”

“在这个政权下是不会做咸了的。你知道咱们家还有多点儿盐吗？”

“还有多少？”

“两把。”

“这太糟啦。”米什卡唉声叹气地说。

“人家会过日子的人夏天里就到马内奇去运盐啦，可是你总是没有工夫去想这些事儿。”杜妮亚什卡用责备的口气说。

“我拿什么去运呀？刚出嫁头一年，就把你套在车上真有点儿不好意思，可是牛又不顶用……”

“你先把你的玩笑收起来吧！等你吃到没盐的汤菜的时候再开吧！”

“你这是为什么要对我大发脾气呀？说实在的，我从哪儿给你弄盐来呢？你们这些妇道人家都是些这号的人……我如果能吐出盐来，我一定吐点儿给你们。如果没有这该死的盐，那我又有什么办法呢？”

“人家都用牛去马内奇运。现在人家盐也有啦，什么都有啦，可是咱们只好吃又淡又酸的玩意儿……”

“杜妮亚，咱们凑合着熬过去吧。大概很快就会运盐来的。咱们国家盐不是多得很吗？”

“你们什么都多得很。”

“这个‘你们’是指的谁呀？”

“红党呀。”

“那你是什么人呢？”

“就是你看到的这样的人呗。整天价吹呀，吹呀：‘我们什么东西都会多得很哪，我们大家都要过平等、富裕的生活……’看你们有多富裕啊：菜汤里连盐都没得放啦！”

米什卡惊骇地看了妻子一眼，脸立刻变得煞白。

“你这是怎么啦，杜妮亚哈？你这说的是什么话呀？难道可以这样说吗？”

但是杜妮亚什卡也控制不住自己了：她又气又恨，脸色煞白，大声叫喊，继续说：

“难道能这样过下去吗？你瞪什么眼呀？主席，你知道，没有盐吃，人们的牙龈都肿起来啦？你知道，人们在拿什么东西当盐吃吗？他们跑到碱地里去挖土，或者跑到涅恰耶夫古垒后面去掘碱土，把这种土放到菜汤里……这些事儿你听说了吗？”

“你等等，你别大呼小叫的，我听说啦……下文呢？”

杜妮亚什卡拍了一下手。

“还用什么下文呀？”

“这总得凑合着熬过去呀？”

“好啊，你就去熬吧！”

“我是可以熬下去的，可是你……你的麦列霍夫家的本性全都暴露出来啦……”

“什么本性？”

“反动本性，就是这种本性！”米什卡低沉地说，然后从桌边站了起来。他没有抬起头来看妻子，眼睛看着地，嘴唇轻轻地哆嗦着说：“如果你再这样说一回——咱们就散伙，你要记着这一点！你说的全是敌人说的话……”

杜妮亚什卡还想说些什么来反驳他，但是米什卡斜睨了她一眼，举起拳头来。

“住口！……”他压低声音说。

杜妮亚什卡毫无惧色，露着不能掩饰的好奇神情，仔细打量着他，过了一会儿，泰然、喜悦地说：

“好啦，去它的吧，鬼叫咱们谈起这些话啦……没有盐咱们也能熬过去！”她沉默了一会儿，莞尔一笑（这是米什卡最喜欢看的），说，“别

生气啦，米沙！如果对我们娘儿们家什么事都生气，那就气不过来啦。我们头脑糊涂，什么没有道理的话不说啊……你是想喝点儿果汁呢，还是给你端酸奶来呀？”

别看还很年轻，杜妮亚什卡却已经有了丰富的生活经验，很懂得在夫妻争吵时，什么时候可以针锋相对，什么时候应该妥协让步……

这次口角后的两个星期，葛利高里寄来一封家信。说他在跟弗兰格尔作战的前线受了伤，说这次伤愈后，很可能要复员啦。杜妮亚什卡把信的内容告诉了丈夫，小心翼翼地问：

“他要回家来，米沙，那时候我们怎么个过法呀？”

“咱们搬到我家去住。叫他一个人在这儿住吧。把财产分开。”

“咱们跟他同住是不行的。从各方面看，他是要把阿克西妮亚领来的。”

“就是可以同住的话，反正我也不能跟你哥哥住在一座房子里。”米什卡断然声明说。

杜妮亚什卡不解地扬起了双眉。

“这是为什么，米沙？”

“这你是知道的呀。”

“这是——因为他在白军中服过役？”

“对，对，就是为了这个。”

“你不喜欢他……可是你和他本来是好朋友呀！”

“我干吗要喜欢他呀！从前是朋友，可是我们的友情已经完啦。”

杜妮亚什卡在那里纺线。纺车有节奏地呜呜响着。纺线断了。杜妮亚什卡用手巴掌扶住纺车的轮缘，——捻着断线，没有抬眼看丈夫，问道：

“如果他回来的话，为他参加过哥萨克叛乱部队会怎么样？”

“要受审。要到法庭受审。”

“像他这样能判什么罪？”

“哼，这我可说不好，我又不是法官。”

“会判处枪决吗？”

米什卡朝米沙特卡和波柳什卡睡的床上看了看，倾听了一会儿他们平匀的呼吸声，——放低声音，回答说：

“可能。”

杜妮亚什卡再也没有问什么。第二天早晨，她挤完牛奶，就到阿克西妮亚家去了。

“葛利沙很快就要回来啦，我特意来叫你高兴高兴。”

阿克西妮亚默默地把盛着水的铁锅放在炉台上，双手紧按在胸前。杜妮亚什卡看着她那绯红的脸说：

“你别太高兴啦。我们那口子说，他是逃不了吃官司的。至于判他什么罪——只有天知道啦。”

阿克西妮亚的湿润的、容光焕发的眼睛里，霎时间露出了恐怖的神情。

“为什么？”她生硬地问，一直还不能把嘴唇上的笑容抹去。

“为了暴动，为了一切的事情。”

“胡说！不会审判他的。你的米哈伊尔什么都不懂，别假充明白人啦！”

“也许不会审判他，”杜妮亚什卡沉默了一会儿，然后压下一声叹息，说，“他恨我哥哥……因此我心里非常难过——又不能说出来！我是

那么可怜我哥哥！他又受了伤……看，他的生活多不顺心……”

“只要他能回来就好：我们可以带着孩子逃到别的什么地方去。”阿克西妮亚激动地说。

阿克西妮亚不知道为什么把头巾摘了下来，又蒙上去，毫无目的地倒动着板凳上的碗盘，怎么也不能控制自己异常激动的心情。

杜妮亚什卡看到阿克西妮亚的手在哆嗦，坐到板凳上，开始抚摸起膝盖上旧围裙子的皱褶。

仿佛有什么东西涌上杜妮亚什卡喉头。她想独自一人大哭一场。

“妈妈没能等到他……”她悄悄说，“好，我走啦。得回家生炉子啦。”

在门廊里阿克西妮亚慌慌张张、笨拙地亲了亲她的脖子，又抓起她的手吻了吻。

“高兴吗？”杜妮亚什卡语不成声地悄悄问。

“有一点儿、一点点儿……”阿克西妮亚回答说，想借玩笑和颤抖的微笑来掩饰盈眶的热泪。

第六章

在米列罗沃车站，因为葛利高里是复员的红军指挥员，所以给他派了一辆大车。回家的路上，他在每个乌克兰小村里都要换一次马，一昼夜的工夫已经赶到了顿河上游军区的边界了。在第一个哥萨克村庄里，村革命委员会主席——一个不久前才从红军部队回乡的青年战士——对他说：

“指挥员同志，您非得坐牛车走不可啦。我们全村只剩了一匹马，而且连这匹马也还是用三条腿走路。所有的马都在撤退的时候扔在库班啦。”

“是不是可以就用这匹马把我送到家呢？”葛利高里手指头敲着桌子，用探询的目光盯着这位善于交际的主席的欢快的眼睛问。

“那您就到不了家啦。您就是走上一个星期也到不了家！您放心吧，我们的牛好极啦，是擅长走路的，而且反正我们要派一辆大车到维申斯克去送电话线，因为这场仗打完以后，电线都堆在我们这儿啦；您在路上也用不着换车了，一直把您送到家。”主席眯缝起左眼，笑着、狡狯地挤着眼睛，补充说，“我们给您几头最好的牛，而且派一位年轻的寡妇给您赶车……我们这儿有这么位活宝，你就是做梦也找不到比她更好的啦！您坐她的车，不知不觉地就到家啦。我自个儿当过兵——我什么都明白，了解诸如此类的军人的需要……”

葛利高里默不作声地在脑子里反复思考着：在这里坐等顺路的车——是愚蠢的，走回家去——路又太远。只好同意坐牛车走啦。

过了一个钟头，大车来了。破旧牛车的轮子吱扭吱扭地叫着，后车缘上的栏杆已经没有了，只剩下几根残柱，乱七八糟地堆着的干草一团团地耷拉在车外。“打仗打成什么样子啦！”葛利高里厌恶地看着这辆破车，心里想道。赶车的女人摇晃着鞭子，走在车旁边。她的确长得很漂亮，身段匀称。只有两只大得跟身段很不相称的、鼓胀的乳房稍稍破坏了她的体形，还有圆下巴颏上的一道斜疤痕给脸上添了一种品行不端的印记，好像使年轻红艳黝黑的脸显得苍老了许多，鼻梁附近有一片像小

米粒似的金色的雀斑。

她整理着头巾，眯缝起眼睛，仔细打量了一番葛利高里问：

“就是送你吗？”

葛利高里从台阶上站起来，掩好军大衣。

“是送我。装好电线了吗？”

“我这个倒了八辈霉的人给他们装电线？”哥萨克女人大声叫嚷道，“天天给他们赶车，天天为他们干活儿！怎么，我是这样的人吗？叫他们自个儿装吧，不然，我就赶空车走！”

她把几轴电线装到车上，大声地，但是并没有什么恶意地跟主席相骂着，偶尔朝葛利高里投去审视的目光。主席一直满面堆笑，从心里高兴地看着这位年轻的寡妇。有时朝葛利高里挤挤眼，好像是在说：“你看我们这儿的女人有多漂亮！可是你却不相信！”

村外是一片褐色的、枯萎的、秋天的一直伸向远方的草原。从田地飘来灰色的浮动的烟雾，横过了大道。耕地的人正在烧盐——把干枯、丛生的黄鼠狼花和开完花的多纤维的无伤草烧成灰，从灰里滤盐。烟味激起葛利高里忧伤的回忆：从前，他葛利高里也曾经在静穆的秋天的草原上耕过地，夜里仰望着星光闪烁的黑洞洞的夜空，听着高天飞过的雁群的鸣声……他心情激动地在干草上翻腾着，从旁看着赶车的女人。

“你多大岁数啦，大嫂子？”

“快六十岁啦。”她的眼睛笑眯眯地瞟着，卖弄风情地回答说。

“不，不开玩笑。”

“二十一岁。”

“守寡啦？”

“守寡啦。”

“男人哪？”

“阵亡啦。”

“很久了吗？”

“一年多了。”

“是参加暴动时牺牲的吗？”

“暴动以后，秋来以前。”

“那，你过得怎么样啊？”

“凑合着过呗。”

“寂寞吗？”

她仔细地看了看他，把头巾往唇边拉了拉，掩住笑容。当她再说起话来的时候，声音变得更低沉，带上了一种新的语调，说：

“干起活儿来就没有工夫寂寞啦。”

“没有丈夫能不寂寞？”

“我和婆婆一起儿过，家务事多得很。”

“没有丈夫你怎么过啊？”

她把脸掉过来朝着葛利高里。黝黑的脸上泛起了红晕，眼睛里淡红的火花一闪，又熄灭了。

“你这指的是什么呀？”

“指的就是那个啊。”

她把头巾从嘴唇上拉下来，拖着长腔说：

“哼，这好办！世界上的好人多着哪……”然后，沉默了片刻，又继续说，“我和我男人还没来得及好好尝尝新婚生活的滋味儿。刚一起过了

一个月，他就被征去服役啦。没有男人也可以马马虎虎过下去。现在就更容易啦，年轻的哥萨克都接二连三地回村子来啦，不然可就难啦。嘚儿，秃顶的家伙！嘚儿！你瞧，就这么回事儿，当兵的人呀！我的命就这么好。”

葛利高里默不作声。他根本就不应该用那种轻浮的腔调开始这次谈话。他对此已经深为惋惜。

喂得膘肥体壮的大公牛依然那么有节奏地、慢腾腾地往前走着。有一头牛的右角什么时候折断过，又生出来的新角斜着向下弯到额头上去。葛利高里用胳膊肘子撑着身子，半闭上眼睛，躺在车上。开始回忆他在童年，以及后来，在他已经是成年人的时候，干活儿用的那些牛。这些牛的毛色、身架和脾气都各不相同，甚至每头牛的角都有自己特别的样子。从前，麦列霍夫家也养过这样一头受过伤的、角歪到一旁去的公牛。这头公牛凶狠、狡猾，总是翻着布满血丝的白眼珠斜着看人，每当有人从后面朝它走过来时，它就要尥蹶子踢人；在农忙季节，夜里放它去吃草时，它总想乘机往家里跑，或者——更坏——藏到树林子里去，或者跑到远处的荒沟里去。葛利高里时常要骑着马，整天地在草原上奔跑寻找它，等到已经认为不会找到了，——却又突然就在山沟深处，在难以通过的稠密的荆棘丛里，或者是在一棵枝叶繁茂的老野苹果树的阴凉里找到了它。这头独角魔王还很会脱掉笼头，夜里用角顶开牲口院子的门环，跑出去，洑过顿河，跑到草原上去游荡。这头牛曾给葛利高里带来不少的麻烦和苦恼……

“这头断了犄角的牛怎样，老实吗？”葛利高里问。

“很老实。怎么样？”

“没啥，随便问问。”

“如果再也没有什么话可说了，‘没啥’——倒是句好话。”赶车的小娘子冷笑着说。

葛利高里又沉默不语了。回忆往事，想想和平的生活、工作，以及一切与战争无关的事情，都使他很高兴，因为这场拖了七年之久的战争

使他厌恶到极点，只要一想到战争，一想到任何与服役打仗有关的零星琐事，他就感到钻心的恶心和一股无名的怒火。

他再也不要打仗啦。打够啦。他现在要回家去，终于可以干庄稼活儿，跟孩子们和阿克西妮亚一起儿过几天太平日子啦。还是在前线打仗的时候，他就打定了主意，要把阿克西妮亚接到家里来，叫她来照料他的孩子，永远留在他的身边。这也不能再那么不明不白地拖下去啦，解决得越快越好。

葛利高里很有滋味地幻想着，回家以后，脱下军大衣和皮靴，穿上肥大的布靴子，照哥萨克的习惯，把裤腿儿套进白毛线袜筒里，把家织的粗呢棉袄披在暖和的上衣上，到田地里去。手扶着犁柄，踏着湿润的犁沟，跟在犁后头走，使劲吸着翻耕起来的泥土潮润的、淡淡的气味，吸着犁铧切断的草茎的苦味，该有多美啊。在异国他乡，就是泥土和青草的气味也都不一样。在波兰、乌克兰和克里米亚，他曾多次把灰色的苦艾梗子放在手巴掌上揉碎，一闻，就不禁伤心地想："不，不是家乡的味道，这是异乡的……"

可是赶车的娘儿们很无聊。她想说说话儿。她也不赶牛了，坐得舒服一些，手里玩弄着鞭子的皮梢，偷偷地端详起葛利高里，把他那聚精会神的眼神和半睁半阖的眼睛打量了半天。"虽说有了白头发，可是他并不太老。八成儿是个脾气古怪的人，"她心里想，"而且总是眯缝着眼睛，他为什么要眯缝眼睛呢？你看他，累得那个样子，简直像拉着千斤重的车似的……他的相貌还可以。只是白头发多了一点儿，你看，连胡子也几乎全都白啦。不过模样倒还漂亮。他总在想什么呢？起初他似乎还想逢场作戏，可是后来又不吭声啦，只问了一句什么有关牛的话。他是没有话可说了吧？也许胆怯了吧？不像。他的眼神很坚定。不，他是个很漂亮的哥萨克，只是有点儿怪脾气。好吧，那你就闭着嘴吧，罗锅儿鬼！你以为我就那么需要你呀，去你的吧！我也不张嘴！到看到你老婆还早哪。好吧。你愿意闭嘴就叫你闭个够吧！"

她把脊背靠在车厢边上，小声地唱起歌来。

葛利高里抬起头来，看了看太阳，天还早得很。愁眉苦脸地守在道旁的去年的蓟草的影子才有半步那么长；看来，至多也不过是下午两点

钟。

草原像着了魔似的，一片死寂。太阳并不暖和。微风无声地吹动着晒红了的野草。四周连一声鸟儿叫、一声金花鼠的鸣声也听不到。冰冷、苍白的晴空中也没有老鹰在盘旋飞翔。只有一次，一片灰色的影子掠过大道，葛利高里还没来得及抬起头来，已经听见巨大翅膀的沉重扇动声：一只翅膀腋部在阳光中闪闪发光的灰色大雁飞了过去，落在远处的一座古垒边，那里的一片太阳照不着的洼地与暗紫色的远景融合成一色。从前，草原上，只有在深秋的时候，葛利高里才会看到这种使人伤感的、深幽的寂静，他仿佛觉得听见被风卷起的风滚草沙沙地从衰草上滚过，在遥远的前方，横过草原。

道路好像是没有尽头的。它蜿蜒曲折，时而下到深谷去，时而又爬上高岗。极目远望——四周围依然是那么一片沉默的大草原。

葛利高里在欣赏着沟坡上的一丛鞑靼槭树。槭树的被初霜染过的叶子闪耀着烟灰色的光泽，很像是在叶子上撒了一层正在熄灭的火堆的炭灰。

“怎么称呼你呀，大叔？”赶车的娘儿们轻轻地用鞭杆触着葛利高里的肩膀，问道。

他哆嗦了一下，转过脸来朝着她。她却往一边看着。

“我叫葛利高里，你叫什么呀？”

“我叫‘无名氏’。”

“你还是闭上嘴吧，‘无名氏’。”

“我闭嘴都闭烦啦！闭了大半天，闭得嘴都干啦。你为啥这么不高兴呀，葛利沙大叔？”

“我有什么可高兴的呀？”

“回家去，就应该高兴嘛。”

“像我这样的年纪，高兴的时候已经过去啦。”

“瞧你，倒装起老头子来啦。你怎么年轻轻的，头发就白啦？”

“你什么都要问问……显然是因为日子过得太好，所以头都白啦。”

“你结婚了吗，葛利沙大叔？”

“结婚啦。你呀，‘无名氏’，也要赶快再嫁才好。”

“为什么——要赶快呢？”

“因为你太贪玩啦……”

“这难道不好吗？”

“有时候不好。我认识一个这样放荡的娘儿们，也是寡妇，她只顾放荡啦，可是后来她的鼻子就塌啦……”

“哎哟，主啊，太可怕啦！”她玩笑地惊叫一声，立刻又一本正经地补充说，“我们寡妇的事儿就是这样；你要怕狼，那就别到树林子里去。”

葛利高里瞥了她一眼。她咬着细白的牙齿，无声地笑了。往上翘着的上嘴唇哆嗦着，眼睛在低垂的睫毛下顽皮地闪烁着。葛利高里不由自主地笑了笑，把一只手放在她的热乎乎的滚圆的膝盖上。

“‘无名氏’，你真是个命苦的女人！”他惋惜地说，“你才活了二十岁，可是生活却已经把你折磨成这样子啦……”

突然她脸上喜悦的神色烟消云散。她严厉地推开他的手，皱起眉头，气得满脸通红，连鼻梁上浅浅的雀斑都看不出来了。

“等你回到家里，去怜惜你的老婆吧，没有你，可怜我的人已经够多啦！”

“你别生气嘛，你听我说！”

“好啦，见你的鬼去吧！”

“我是可怜你，才这样说的。”

“你带上你的可怜见他妈的鬼去吧……”她像男人一样熟练习惯地骂道，变得暗淡的眼睛了一下。

葛利高里扬起眉毛，不知所措地嘟囔说：

“你骂得太狠啦，没有说的！看你这个放荡劲儿。”

“那你呢？穿着长满虱子的军大衣的圣人，是的，就是这样的玩意儿！我看透你们这些家伙啦！嫁人吧，这个那个啦，你变成这么规矩的人已经很久了吗？”

“不，没有多久。”葛利高里笑嘻嘻地说。

“那你干吗要跟我谈这些清规戒律呀？这种事儿自有我婆婆来管。”

“好啦，够啦，你生什么气呀，糊涂娘儿们？我不过是随口这么说说罢啦，”葛利高里用妥协的口气说，“你瞧，我们只顾说话，牛都离开正路啦。”

葛利高里在车上躺躺舒服，疾眼瞥了这位快乐的寡妇一下，只见她的眼睛里泪水盈眶。“这真是莫名其妙！这些娘儿们总是这样……”他感到某种内疚和惋惜之情，想道。

他就仰面躺在车上，用军大衣襟蒙上脸，很快睡着了，直到天快黑了才醒过来。天上闪烁着苍白的、暮色苍茫中的星星。一股令人感到新鲜、喜悦的干草气味。

“该喂喂牛啦。”她说。

“好吧，在这儿停下吧。”

葛利高里亲自卸下牛来，从背包里掏出一个肉罐头和面包，折了一堆干艾蒿抱过来，在离车不远的地方燃起火堆。

“好啦，‘无名氏’，请坐下吃晚饭吧，别生气啦。”

她坐到火边来，一声不响地从口袋里抖出来一块面包和一块由于日子太久长了毛的腌猪油。吃饭的时候，他们说的话很少，而且很和气。后来她躺到车上，葛利高里为了不让火堆熄灭，往火里扔了几块干牛粪，像行军的时候一样，就在火旁躺下。他枕着背包，躺了半天，望着星光灿烂的夜空，胡乱地想着孩子和阿克西妮亚，后来就迷迷糊糊地睡着了，但是被女人温柔的声音惊醒了：

“喂，老总，你睡了吗？睡着没有呢？”

葛利高里抬起头，只见他的同伴正用胳膊撑着身子，从车上探下头来。她的脸被逐渐熄灭的火堆摇晃的红光一照，显得那么鲜艳、清秀，牙齿和头巾的绣花白边闪着耀眼的白光。她又笑了，就像他们之间并没有发生过什么口角似的，她抖动着眉毛说：

“我怕你在那儿冻坏了。土地上很凉啊。如果冷得厉害——就到我这儿来吧。我有一件非常非常暖和的大皮袄！你来不来呀？”

葛利高里想了想，叹了口气回答说：

“谢谢啦，姑奶奶，我不想去。如果是在两年前……别担心，在火旁边大概不会冻坏的。”

她也叹了口气说：

“好吧，随你的便吧。”然后用皮袄盖上了脑袋。

过了一会儿，葛利高里站了起来，把自己的东西收拾了一下。他决定步行回家，要在天亮以前赶到鞑靼村。他，作为一个复员回来的指挥员——白天众目睽睽，坐着牛车回来，简直是不可想像的。这么回家会引起多少嘲笑和议论……

他把赶车的娘儿们唤醒：

“我要步行走啦。你一个人在草原上不害怕吗？”

“不怕，我又不是胆小鬼，而且这儿离村子很近。怎么，你受不了啦？”

“你猜对啦。好，再见，‘无名氏’，我有什么不对的地方，请原谅！”

葛利高里走上大路，支起了军大衣领子。初冬的小雪花落在他的睫毛上。又刮起了北风，吸着冷冽的寒气，葛利高里闻到了熟悉的、沁人心肺的初雪的气味。

傍晚，科舍沃伊从维申斯克回来了。杜妮亚什卡从窗户里看到他来到大门口，急忙把头巾披到肩上，跑到院子里。

“葛利沙今天早晨回来啦。”她站在板门口，担心、期待地望着丈夫说。

“祝你快乐。”米什卡矜持地略带着玩笑口吻地回答说。

他紧闭着嘴唇，走进厨房。颧骨下面的小瘤子直颤动。波柳什卡坐在葛利高里的膝盖上，姑姑给她换上了干净衣服，打扮得漂漂亮亮。葛利高里把孩子轻轻地放在地上，走上去迎接妹夫，他含笑把黝黑的大手伸给科舍沃伊。他本想拥抱米哈伊尔，但是一看米哈伊尔那没有笑容的眼睛里的冷漠和敌视的神情就变了主意。

“啊，你好啊，米沙！”

“你好。”

“咱们有多么久没有见面啦！好像有一百年啦。”

“是啊，好久啦……祝你平安到达。”

“谢谢。咱们成了亲戚啦，啊？”

“真是，天意如此……你的脸上怎么有血啊？”

“噢，没什么，刮脸划破的，太性急啦。”

他们在桌边坐下，默然相视无语，彼此都感到很尴尬、疏远。他们

需要进行一次重要的谈话，但是现在是不可能的。米哈伊尔很沉得住气，他安然地谈起家常，谈起村子里发生的一些变化。

葛利高里凝视着窗外那披上了一层浅蓝色初雪的土地，凝视着光秃秃的苹果树枝。他没有料到跟米哈伊尔的会面会是这样……

米哈伊尔不久就出去了。他在门廊里仔细地在磨石上磨好刀，对杜妮亚什卡说：

“我想找个人来宰只羊。应该好好款待款待这个家的主人哪。快去弄些烧酒来。你等等，这样吧，到普罗霍尔家去，叫他想办法，一定要搞到烧酒。干这种事他比你高明得多。叫他来吃晚饭。”

杜妮亚什卡高兴得满面红光，含情脉脉、感激地看了丈夫一眼……“也许，一切都会平安无事地过去……唉，不再去打仗啦，现在还有什么使他们非势不两立不可的呢？主啊，叫他们变聪明点儿吧！”她满怀希望地想着，朝普罗霍尔家走去。

没过半个钟头，普罗霍尔就气喘吁吁地跑来了。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我的亲爱的人呀！……真没料到，真没想到还能见到你呀！……”他要哭出来似的尖声喊着，在门限上绊了一下，差点儿没把像水桶似的大酒罐摔碎。

拥抱葛利高里的时候，他真哭起来，用拳头擦了擦眼睛，捋了捋眼泪打湿的胡子。葛利高里的嗓子眼里也好像有什么东西在颤抖，但是他控制住自己，深受感动，粗鲁地在忠实的传令兵背上拍了一下子，前言不接后语地嘟哝说：

“好啊，咱们又见面啦……好，看到你真高兴，普罗霍尔，太高兴啦！怎么，老头子，流眼泪哪？住在家里变得这么脆弱啦？没有劲儿啦？你的胳膊怎么样啊？你老婆没有把你的那只胳膊也打断吗？”

普罗霍尔很响亮地擤了一下鼻涕，脱下皮袄。

“我现在跟老婆过得可亲热啦，像一对鸽子似的，双飞双栖。你看，

我这只胳膊还是囫囵的嘛，而波兰人砍掉的那只，又开始往外长啦，真的！再过一年，就会长出手指头来了。”他生性快活地摇晃着那只空衬衣袖子说。

战争使他们学会了用微笑来掩饰真实的感情，玩世不恭，净说些俏皮的粗话；所以葛利高里才以同样的玩笑腔调继续盘问说：

“你日子过得怎么样啊，老山羊？还跳得欢吗？”

“像老头子那样跳，不慌不忙地跳。”

“离开我以后，没有再搞上点儿什么吗？”

“你这指的是什么呀？”

“哼，乖乖，指的是你去年冬天搞上的那种毛病……”

“潘苔莱维奇！上帝保佑！现在我还要那种奢侈品干什么呀？而且我只剩下一只手，还能搞上什么呀？这是你干的事儿啦，你是年纪轻轻，又是光棍汉……我那玩意儿现在该送给老娘儿们去当刷锅的刷子啦……”

他们这两个——一个战壕里爬过的老战友——哈哈笑着，喜出望外，互相对看了半天。

“彻底回来啦？”普罗霍尔问。

“彻底回来啦。完全彻底。”

“你当到什么官啦？”

“当到了副团长。”

“怎么这么早就放你回家来啦？”

葛利高里脸色阴沉，简短地回答说：

“没有用啦。”

“这是为什么？”

“不知道，准是为了过去的事情吧。”

“你不是已经经过特务部那个军官审查委员会审查过，过了关的吗，还会有什么过去的事儿呢？”

“过去的事情多得很哪。”

“米哈伊尔上哪儿去啦？”

“在院子里。在照料牲口哪。”

普罗霍尔凑近一点儿，压低嗓音说：

“一个月以前，普拉东·里亚布奇科夫被枪毙啦。”

“你说什么？！”

“真的！”

门廊里的门吱扭响了一声。

“咱们以后再谈。”普罗霍尔悄悄说完，又提高嗓门说，“怎么样，指挥员同志，这么大的喜事儿，咱们还不应该干一杯吗？我去喊米哈伊尔来吧？”

“去喊他来。”

杜妮亚什卡摆好了桌子。她简直不知道该怎么款待哥哥才好：给他膝盖上放了一条干净手巾，把装着腌西瓜的盘子推给他，玻璃杯擦了四五遍……葛利高里暗自含笑注意到，杜妮亚什卡对他称起“您”来了。

起初，米哈伊尔坐在桌子旁边，一声也不吭，只是仔细倾听葛利高里说话。他喝得很少，而且很勉强，而普罗霍尔却一喝就是满满的一杯，只不过脸更红了些，用拳头去捋灰白的胡子捋得更勤了。

杜妮亚什卡照料孩子们吃过饭，打发他们睡下以后，把盛着烤羊肉的大盘子端到桌上，小声对葛利高里说：

“好哥哥，我去请阿克西妮亚，您不会反对吧？”

葛利高里默默地点了点头。他觉得谁也没有察觉，他整个晚上都处在一种紧张的期待中，但是杜妮亚什卡却注意到，只要一有响声，他就立刻警惕起来，侧耳倾听，斜睨着门。什么也逃不过这个眼睛特别尖利的杜妮亚什卡……

“那个库班人捷列先科还在当排长吗？”普罗霍尔手不离杯地问，好像怕有人抢走似的。

“牺牲在利沃夫城下了。”

“唉，愿他在天之灵安息。是个很了不起的骑兵！”普罗霍尔匆匆画了个十字，喝了一口酒，完全没有理会到科舍沃伊嘲讽的笑容。

“还有那个姓很特别的家伙呢？就是那个在右翼作战的、该死的家伙，他姓什么来着，好像是姓迈-博罗达吧？乌克兰人，大块头、很快活的家伙，在布罗迪战役中把一个波兰军官砍成了两半，——他还活得好好的吗？”

“像匹儿马一样，活蹦乱跳的哪！调到骑兵机枪连里去啦。”

“你的马给谁啦？”

“我已经又换过一匹。”

“那匹白额的马哪儿去啦？”

“被炮弹打死啦。”

“作战的时候打死的？”

“我们驻在一个小镇上。敌人打炮。就打死在拴马桩边。”

“哎呀，真可惜！多么好的一匹马呀！”普罗霍尔叹了口气，又趴到杯子上去。

门廊里门环响了一声，葛利高里哆嗦了一下。阿克西妮亚迈进了门限，含糊不清地说了声：“你们好啊！”就开始往下解头巾，气喘吁吁，睁得大大的、闪闪发光的眼睛一直盯着葛利高里。她走到桌边来，坐在杜妮亚什卡身旁。她的眉毛上、睫毛上和苍白的脸上雪花在融化。她皱起眉头，用手巴掌擦了擦脸，深深地吸了口气，直到这时候，她才使自己镇定下来，用由于激动显得黑亮的眼睛看了葛利高里一眼。

“老战友！克秀莎！咱们一起儿撤退，一起儿喂过虱子……虽说俺们把你扔在库班，可是俺们完全是出于无奈呀！”普罗霍尔隔着桌子伸过擎着酒杯的手，酒直往桌子上洒，“咱们来为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喝一杯吧！祝贺他平安回家……我对你说过，他会囫囫囵囵地回来的，现在他回来啦，出二十卢布，你领走！你看他收拾得新灿灿的端坐在那儿！”

“他已经喝多啦，好邻居，你别理他的醉话。”葛利高里笑着，用眼睛瞟了瞟普罗霍尔。

阿克西妮亚朝葛利高里和杜妮亚什卡施了个礼，然后从桌子上略微举起一点儿杯子。她怕大家看到她的手在哆嗦。

“恭喜您，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平安回家，也祝贺你，杜妮亚什卡，喜盈门！”

“祝贺你什么呀？祝贺你伤心吗？”普罗霍尔哈哈笑起来，朝米哈伊尔的肋部捅了一下。

阿克西妮亚立刻脸涨得绯红，连两个小耳垂也都红得透亮了，但是她坚定、狠狠地瞪了普罗霍尔一眼，回答说：

“也祝贺我喜盈门……大喜盈门！”

阿克西妮亚的坦率缴了普罗霍尔的械，他深受感动。央告说：

“看在上帝面上，把酒喝干，一滴也不能剩。话说得很干脆——酒也应该喝得干脆才行！谁要是杯子里剩下酒，我心里就像插了把尖刀一样难过。”

阿克西妮亚坐了不久，她认为，坐一会儿，人到礼到就行了。在这段时间里，她只有几次，而且是迅疾地看了看自己的心上人。她强使自己去看别的人，避开葛利高里的视线，因为她既不能假装，无动于衷，但又不愿意让别人看出自己的感情。葛利高里只觉得她站在门口直对着他看的那一眼是充满了爱情和忠贞的，实际上，这一眼把什么都说明了……他走出来送阿克西妮亚。醉醺醺的普罗霍尔朝他们的后影喊：

“你出去的工夫可别太大啊！我们会把酒都喝光的！”

葛利高里在门廊里默默地亲了亲阿克西妮亚的额角和嘴唇，然后问：

“怎么样啊，克秀莎？”

“唉，一下子怎么讲得清楚……你明天来吗？”

“去。”

她急着回家去，走得很快，就像家里有急事儿在等候着她似的，直至走到自己家的台阶旁边才放慢脚步，轻轻地踏上咯吱乱响的梯阶。她很想赶快自己单独一人去想自己的心事，体味这突然降临的幸福。

她脱掉上衣，解下头巾，灯也不点，走进内室。深紫、浓郁的夜色透过没有关百叶窗的窗户涌进了屋子。炉台后面，蟋蟀在唧唧叫着。阿克西妮亚习惯地对着镜子照了照，虽然在黑暗中看不见自己的影子，还是照样理了理头发，摸了摸府绸短上衣胸前的皱褶，然后走到窗前，疲倦地坐到板凳上。

在这一生中，她的希望和夙愿多次落空，未能实现，也许正是为了这个缘故，所以不久前的欢欣立刻变成了惯常的不安。现在该怎么安排生活呀？将来又会怎样呀？她那多灾多难的、女人的幸福是不是来得太晚啦？

整夜的激动弄得她十分疲倦，她在窗前坐了很久，把脸颊贴在冷冰冰的、结了白霜的玻璃上，安然地、略带几分忧郁地看着雪光映照的、透着微明的暗夜。

葛利高里又坐到桌边，从酒罐里给自己斟上了满满的一杯，一口气喝了下去。

“酒好吗？”普罗霍尔好奇地问。

“我分辨不出来。好久不喝酒啦。”

“简直跟宫廷玉液一样，真的！”普罗霍尔肯定地说，他踉跄了一下，抱住米哈伊尔，“米沙，要你品酒，比要小牛品尝菜汤还要糟糕，什么也品不出来，可是我对酒却很有研究！什么样的酒我没喝过！有这么一种酒，你还没有把瓶塞拔出来，可是已经从瓶子里往外冒泡啦，就像是疯狗喷出的白沫，上帝作证——我决不撒谎！在波兰，有一回我们突破了敌人的阵地，跟谢苗·米哈伊洛维奇一起去收拾波兰人。我们突袭占领了一座地主庄园。庄园里有一座房子，两层多高，牲口棚子里的牲口挤得满满的，满院子都是各种家禽——连啐口唾沫的地方都没有。是的，一句话，这个地主过得跟沙皇一样阔气。当我们这个排骑马冲进庄园的时候，许多军官正在跟地主大吃大喝，万没有想到我们会来。我们把他们都砍死在花园里和楼梯上，只捉了一个俘虏。这个军官本来很威风，可是一被俘，胡子立刻就耷拉下来，吓得魂不附体，缩成一团。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被紧急召到司令部去了，我们就自己当家做主啦，我们来到楼下的房间，那儿放着一张大桌子，桌子上摆着吃的喝的，应有尽有！真叫我们眼花缭乱，虽然我们都饿得要命，可谁都不敢动手。我们想：‘哼，这些东西要是都有毒怎么办？’我们那个俘虏瞪着大眼看着我们。我们命令他：‘你吃！’他就吃了起来。不很情愿，可还是吃啦。‘喝！’他就喝起来。我们命令他把每盘菜都尝一大块，每瓶酒都喝一大杯。我们眼看着这个该死的家伙撑得肚子都胀起来啦，可是我们却馋得直流口水。后来，我们看到这个军官并没有死，于是我们也动手啦。足吃，足喝了一通，冒泡的酒直喝到顶着嗓子眼儿。我们一瞧，军官开始上吐下泻。我们想：‘好啊，这下子要完蛋啦！这个坏蛋吃下放了毒的东西，把我们也给骗了。’我们抽出马刀，朝他走去，他跪下举手求

饶：‘各位老爷请息怒，我这是由于你们的恩德，吃多了撑的啊！请诸位放心好啦，这些吃食绝无问题！’于是我们又喝起酒来！把瓶底一拍，瓶塞子就像步枪打出的子弹似的，飞了出来，泡沫咕嘟咕嘟地冒了出来，在一旁看着都害怕！因为喝了这种酒，那一夜我从马上摔下来三回！刚一骑到鞍子上，就像被风刮下来似的，摔了下来。如果每天能空肚子喝上一两杯这样的酒，就可以活到一百岁；可是喝今天咱们喝的这种酒能活几年啊？就说这酒吧，难道这能算酒吗？这是毒药，不是酒！喝了这种坏酒我就得提前去进坟墓……”普罗霍尔点头指向装酒的大罐子说……又满满地给自己斟上了一杯。

杜妮亚什卡到内室里去陪孩子们睡了，不久，普罗霍尔也站了起来。他摇摇晃晃，披上皮袄说：

“酒罐我不拿啦。我打心里不愿意抱着空酒罐走路……我一回家，老婆立刻就会开口骂我。她骂得简直难听透啦！我真不知道，她这些混账话是从哪儿学来的呢？我一喝醉酒回家，她就会这样骂起来：‘喝醉的公狗，一只胳膊的公狗，可恶的东西，可恶的坏蛋！’我只好慢慢地心平气和地劝说她：‘你这只母狗，女妖，你在哪儿看见过喝醉的，而且还是一只胳膊的公狗呀？世界上就没有这样的公狗。’我反驳了这个——她又骂那个，我反驳了那个——她又骂别的花样，我们就这样相骂到天亮……有时候我实在不愿意听她的责骂了，就跑到板棚里去睡。也有这样的时候，我喝醉酒回来，她如果一声不吭，不骂啦，我就会睡不着，真的！就像是缺点儿什么似的，浑身痒痒起来，——怎么也睡不着！于是我就去逗引我老婆，她就照章骂起来，简直把我骂得狗血喷头！这时她简直跟魔鬼一样，我是毫无办法，叫她发疯地闹吧，这样她干起活儿来也会更泼辣，我说得对吗？好，我告辞啦，再见！我是不是今儿个就在马槽里睡算啦，省得去招惹她呢？”

“你能走回家去吗？”葛利高里笑着问。

“像螃蟹一样地爬，也能爬到家！难道我不是哥萨克，怎么的，潘苔莱维奇？我听着这种话就生气。”

“好，那么——上帝保佑！”

葛利高里把朋友送到板门外，又回到厨房。

“咱们谈谈，怎么样，米哈伊尔？”

“好吧。”

他们在桌子两边，面对面坐下来，默然相对。后来还是葛利高里先开口了：

“你我之间好像有什么不对头的……我从你的神色上看得出，有点儿不对头！我的到来使你很不舒服？或者是我多心啦？”

“不，你猜对啦，我很不舒服。”

“为什么？”

“因为多了一层心事。”

“我想我可以自己养活自己。”

“我指的不是这个。”

“那你指的是什么呢？”

“我们俩是势不两立的仇敌……”

“过去是。”

“是的，过去是，看来，将来也还会是。”

“我不明白。为什么？”

“你是个靠不住的人。”

“你这是胡说。简直是胡说。”

“不，绝不是胡说。为什么这时候叫你复员呢？你能坦白地说说吗？”

“我不知道。”

“不，你知道，只是不想说出来！不信任你啦，是不是？”

“如果不信任我的话，就不会叫我指挥一个连啦。”

“这是开头的时候，可是现在既然不叫你留在部队里，那么问题就一清二楚了，老兄！”

“那么你信任我吗？”葛利高里直盯着米哈伊尔问。

“不信任你！不管把狼喂得多么好，它还是想往树林子里跑的。”

“今天你喝酒喝多啦，米哈伊尔。”

“快别说这些啦！我绝不比你醉得更厉害。既然部队不信任你，这儿也绝不会怎么信任你，要明白这一点！”

葛利高里沉默了一会儿。他无精打采地从盘子里拿起一块腌黄瓜，嚼了嚼，又吐了出来。

“我老婆把基留什卡·格罗莫夫的事儿告诉你了吗？”米哈伊尔问。

“告诉我啦。”

“他回家来，我也很不舒服。我一听说，当天就……”

葛利高里的脸唰的一下子变得煞白，他气得眼睛瞪得圆圆的。

“你怎么，把我看成——基留什卡·格罗莫夫啦？”

“你别嚷嘛。你哪点儿比他好啊？”

“好啊，你知道……”

“这还有什么可知道的。一切早就都知道啦。还有，难道将来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回来啦，我也应该高兴吗？不，你们最好还是不要回村子来。”

“你觉得这样对你更好吗？”

“对我，对全村的人都好，大家可以过得安稳一些。”

“你不要拿我跟他们比！”

“我已经对你说过，葛利高里，你没有什么可委屈的：你并不比他们好，而是更坏，更危险。”

“我怎么就更坏，更危险？你在胡说些什么呀？”

“他们是些小卒，可你却搞起了整个的暴动。”

“我没有搞起整个的暴动，我不过是一个师长。”

“这还少吗？”

“什么少啊，多啊——问题不在这里……如果不是那次联欢会时红军战士想要干掉我的话，我也许根本就不会参加暴动。”

“如果你不是军官，那谁也不会动你。”

“如果不征召我去服役，我根本就不会当军官……好了，这话说起来就长啦！”

“又长，又下流的歌。”

“现在是没有人再唱它啦，不时行啦。”

他们默默地抽起烟来。科舍沃伊用手指甲弹着香烟上的烟灰说：

“你那些英雄事迹我都知道，听说过啦。你杀死了我们多少战士，就为了这个缘故，我就不能心平气和地看你……我怎么也不能忘记这些事儿。”

葛利高里冷笑着说：

“你的记性太好啦！你把我的哥哥打死了，这件事，我对你可丝毫也未提起过……如果什么事都记着的话，人们就得像狼一样生活。”

“哼，那有什么，是我杀的，我不否认！如果当时我抓到你，我照样

也会轻松地把你干掉！”

“可是我，一听说在霍皮奥尔斯克河口把伊万·阿列克谢耶维奇捉住的时候，就急忙赶到那里去，怕你也在那儿，怕哥萨克们会打死你……看来，那时候我急急忙忙地赶去，完全是多此一举。”

“真是个难得的大善人啊！如果现在是士官生的政权，如果现在是你们打胜啦，你会怎么处置我呢？大概你会抡起皮带往我脊背上狠狠地抽吧！现在你居然变成了这样的大善人了……”

“也许会有人用皮带抽你，可是我不会为抽你脏了我的手。”

“这就是说，咱们俩不是一样的人……我生来就不怕为打敌人弄脏了手，如果现在需要，我也连眼都不会眨一眨。”米哈伊尔把罐子里剩下的酒倒进两个杯子，问，“你要喝吗？”

“来吧，喝，不然咱们进行这样的谈话就显得太清醒啦……”

他们俩一声不吭地碰过杯，一饮而尽。葛利高里胸膛趴在桌子上，卷着胡髭，眯缝起眼睛，看着米哈伊尔。

“米哈伊尔，你怕的是什么呀？是不是怕我又起来暴动，反对苏维埃政权呀？”

“我什么也不怕，不过有时我想：一旦有什么风吹草动，你准会投到那面去。”

“那我完全可以投到波兰人那边去呀，你想是不是呀？我们曾有整队人马投到他们那边去啊。”

“你错过了机会？”

“不，我不想去。我已经服役完毕。不论为谁，我都不愿效劳啦。我这一辈子仗打得已经够多啦，精神上非常痛苦。不论是革命还是反革命，我都厌恶透啦。最好是所有这一切统统……叫这些玩意儿统统见鬼去吧！我想跟孩子们一起儿生活，干干庄稼活儿，这就是我的全部希望。请你相信，米哈伊尔，我这是说的真心话！”

可是，无论什么样的保证都已不能使科舍沃伊相信。葛利高里看明白了，也就不再说了。有一刹那他非常痛恨自己。自己为什么要去辩解，要证明什么呀？为什么要进行这次酒后的谈话和听米哈伊尔愚蠢的说教呢？见他的鬼去吧！葛利高里站了起来。

“咱们别说这些毫无意义的话啦！够啦！我只想最后对你说一句：如果苏维埃政权不来碰我，我是不会去反对它的。如果要来碰我，我就要进行自卫！总之，要是想叫我也跟普拉东·里亚布奇科夫一样，为了暴动的事儿把脑袋送掉，我是不干的。”

“这是什么意思？”

“就是这个意思。他们可以拿我在红军中的战功和历次受的伤抵一部分暴动的罪，不够我愿去坐监狱，但是如果要为暴动枪毙我，这未免太过分啦！那我可就要对不起啦！”

米哈伊尔轻蔑地冷笑着说：

“真是异想天开，革命军事法庭或者肃反委员会是不会问你愿意怎样和不愿意怎样的，他们不会跟你讨价还价的。既然是犯了罪——那就罪有应得。旧债是必须如数清偿的！”

“好吧，那咱们就走着瞧吧。”

“走着瞧吧，这是毫无疑问的。”

葛利高里解开皮带和衬衣，哼哼唧唧地开始脱皮靴。

“咱们要分家吗？”他非常仔细地打量着穿坏了的靴底问。

“咱们分家的事儿很简单：我修理修理自己的房子，就搬到那儿去。”

“好，那么咱们就马马虎虎地分开吧。咱们是过不到一块儿的。”

“是过不到一块儿。”米哈伊尔肯定地说。

“没想到，你竟会对我有这样的看法……好吧，有什么办法呢……”

“我说得很坦率。怎么想的，就怎么说了。你什么时候去维申斯克？”

“尽量争取这两天去。”

“什么尽量争取，明天必须去。”

“我几乎步行了四十俄里，太累啦，明天休息一下，后天我就去登记。”

“命令说的是要立即去登记。明天就去吧。”

“休息一天总可以吧？我又不会逃跑。”

“鬼知道你会干什么。我不愿意为你承担什么责任。”

“你居然变成这样的浑蛋啦，米哈伊尔！”葛利高里惊讶地打量着老朋友变得严肃起来的脸说。

“你别浑蛋浑蛋地骂我啦！我听不惯这种腔调……”米哈伊尔缓和了口气，提高了嗓门说，“你要明白，这些旧军官的臭习气该改改啦！明天就去，如果你不肯乖乖地去，我就派人押送你去，明白吗？”

“现在我全明白啦……”葛利高里憎恨地看着走出去的米哈伊尔的后影，没脱衣服就躺到了床上。

有什么办法呢，一切事情都要照它们应该发生的样子发生。为什么对他葛利高里就要另眼相看呢？说实在的，为什么他会想到，在红军中短时间忠诚的服役就可以抵偿他过去的全部罪行呢？也许，米哈伊尔说的是对的吧？不能全都宽恕，旧债要不折不扣地全部清偿吧。

……葛利高里梦见了在广阔的草原上，全团人马排开了阵势，准备冲锋。已经从远处传来拉着长声的口令：“连——队……”这时候他想起马鞍子的肚带松开了。他使劲蹬了一下左边的马镫，——身下的马鞍子一滑，歪了下去……他羞愧、恐怖地跳下马来，想去紧马肚带，这时他听见了突然响起的并且已经迅即远去的马蹄子的轰鸣声。全团冲上去了，他掉队了……

葛利高里翻了翻身，蒙眬中还听见自己的沙哑的呻吟声。

窗外是一片黎明的曙光。大概夜里风把百叶窗吹开了，透过结了一层霜的玻璃可以看到残月的绿色光环。葛利高里摸到烟荷包，抽起烟来。心还在猛烈地怦怦直跳。他仰面躺下，暗自笑了，“做这样的怪梦！仗也没打成……”在这黎明即将到来的时候，他没有想到，他还得在梦里和清醒的时候去进行多次冲锋。

第七章

杜妮亚什卡很早就起来了，她要去挤牛奶。葛利高里咳嗽着，轻轻地在厨房里踱着步子。杜妮亚什卡给孩子们盖好了被子，急忙穿上衣服，走进厨房。葛利高里正在扣军大衣扣子。

“您这么早要到哪儿去啊，哥哥？”

“我想在村子里走走，看看。”

“吃过早饭再去吧……”

“我不想吃，头有点儿疼。”

“早饭前能回来吗？我立刻就去生炉子。”

“不用等我，我不会很快回来的。”

葛利高里走出屋子。天亮前，冰雪融化了一些。从南方吹来潮湿、温暖的风。混着泥土的雪粘在靴子后跟上。葛利高里慢慢地挪动着脚步，往村子中心走去，好像是到了异乡似的，注意地打量着自幼就熟悉的房舍和板棚。广场上，处处是黑乎乎的，去年被科舍沃伊烧毁的商人住宅和店铺的废墟；倒塌殆半的教堂围墙扒开了几处缺口。“把砖都搬去修理炉炕啦。”葛利高里无动于衷地想道。教堂依然是那么矮小，蜷伏在地上。长久没有油漆过的屋顶一片铁锈，墙上尽是一道一道的、褐色的雨水痕迹，石灰脱落的地方，露出耀眼的、红艳的砖来。

街上人迹稀少。在水井附近，葛利高里遇上了两三个睡眼惺忪的婆娘。她们像对陌生人一样，一声不响地向葛利高里行了礼，直到他走过去以后，她们才站住，朝着他的背影看了半天。

“应该到公墓去，去看看母亲和娜塔莉亚。”葛利高里心里想着，拐进通往公墓去的胡同里，但是走了没有多远，就停了下来。不去看死去的亲人，他心里就已经够痛苦、烦恼和不安的啦。“还是等下次再去吧。”他转身往普罗霍尔家走着，心里决定说，“我去不去，对她们来说

完全是一样。现在她们躺在那儿非常安静。一切都完啦。矮坟上落满了小雪。那里，坟坑里的土，大概是很凉的……她们都已经活完了自己的一生——日子过得真快，就像一场梦似的。她们一起并排躺在那儿：我的发妻和生母，还有哥哥彼得罗和达丽亚……全家都搬到那儿去啦，并排躺在那儿。他们很幸运，可是父亲——独自一人，埋骨异乡。他置身外乡人中，一定会感到寂寞……”葛利高里已经不左顾右盼了，只看着脚下融化得有点儿潮湿的、柔软的白雪，雪非常柔软，脚踩上去都感觉不出来，几乎一点也不吱吱地响。

后来葛利高里又想起了孩子们。他们都变得那么拘谨、沉默，跟他们的年龄很不相称，完全不像母亲活着的时候那样活泼啦。死神从他们那里夺去的东西太多啦。把他们吓坏啦。为什么波柳什卡昨天看见他的时候哭起来了呢？孩子们不应该在看到亲人的时候哭啊，这完全不像他们了。她心里想什么呢？他把她抱起来的时候，为什么她眼睛里流露出恐怖的神情呢？也许，她一直在想父亲已经不在人世啦，永远不会回来啦，所以一看见他，就害怕啦？无论怎么说，他，葛利高里，是没有什么对不起他们的。不过要告诉阿克西妮亚，叫她疼爱他们，要想方设法成为他们的母亲……也许，他们会跟继母亲热起来的。阿克西妮亚是个温柔、善良的女人。因为她爱他，所以一定也会爱他的孩子。

想这些事情同样是非常痛苦的。所有这一切都不是那么简单。整个的生活完全不像他不久前想像的那么简单。他太幼稚、天真，糊涂地认为，只要回到家里，脱掉军大衣，换上家织的土呢上衣，就会诸事如意：谁也不会对他吹毛求疵，谁也不会责备他，一切都会称心如意，他就可以过起太平盛世的庄稼人生活，成为一个模范的当家立业的人。不，实际上，并不是这么简单。

葛利高里轻轻地推开济科夫家的只挂着一个门环的板门。普罗霍尔正穿着一双后跟歪斜的圆滚滚的毡靴子，三耳皮帽直扣到眉上，无忧无虑地摇晃着空牛奶桶，朝台阶走去。白色的牛奶不留痕迹地洒在雪地上。

“你睡得好啊，指挥员同志！”

“托上帝的福。”

“应该醒醒酒才是，不然脑袋瓜儿总觉得空空的，像这只桶似的。”

“醒醒酒——这倒是正经事儿，可你的桶为什么是空的呢？难道你亲自动手去挤牛奶了吗？”

普罗霍尔把头一点，三耳皮帽就移到后脑勺上去了，这时候葛利高里才看清了老朋友阴沉、难看的脸色。

“我不去，鬼替我去挤呀？哼，我替这个该死的娘儿们去挤牛奶。叫她喝了我挤的牛奶去拉肚子……”普罗霍尔愤愤地扔掉奶桶，简短地邀请说，“咱们进屋子去吧。”

“你老婆呢？”葛利高里迟疑不决地问。

“叫鬼喝着克瓦斯吃掉啦！三更半夜就起来，收拾收拾，上克鲁日林去采摘黑刺李子去啦。我从你们那儿回来，她就跟我发起脾气来啦！骂呀骂呀，什么好听的话都骂出来啦，后来突然跳了起来，说：‘我要去采集黑刺李子！今天马克萨耶夫家的儿媳妇们去啦，我也要去！’我想：‘你去吧，去摘梨我也不管呀，大路平坦，你滚得越远越好！’我起来，生上炉子，就去挤牛奶。哼，挤是挤了。你想想看，用一只手能干得了这种活儿吗？”

“真是个怪物，你喊个什么娘儿们来帮忙挤一下嘛！”

“公羊才是怪物呢，它一直到圣母节还要吃母羊的奶，可我从来就不是怪物。我想——我自己干得了。好啊，我干得可真不错啊。我像螃蟹一样在牛身子下面爬啊爬啊，可是这个该死的牛，它不肯好好站着，直踢脚。为了不叫它害怕，我连三耳皮帽都摘啦，——它还是闹腾。等挤完了奶，我身上的衬衣都湿透啦，可是我刚一伸手，想从它身下把奶桶拿出来，它立刻就是一脚！奶桶翻到那边去啦，我在这边干瞪眼。就这样把牛奶挤完啦。这简直不是母牛，而是长了角的魔王！我朝着它的脸上啐了一口，就回来啦。我没有牛奶照样可以过日子。咱们要醒醒酒吗？”

“有酒吗？”

“有一瓶。一瓶只喝一口就能着魔的好酒。”

“好，这一瓶就足够啦。”

“请进去吧，你是贵客。要煎鸡蛋吗？我一眨眼就能炒出来。”

葛利高里切开猪油，帮着主人把炭火扒在炉口。他俩一声不响地看着粉红色的小猪油块在锅里滑动、吱吱叫着，慢慢地溶化。后来普罗霍尔从神龛里拿出一瓶落满尘土的酒来。

“要瞒着老婆的东西都藏在这里。”他简短地解释说。

他们在一间烧得很暖和的小内室里吃着，喝着，小声地谈着。

除了普罗霍尔，葛利高里还能跟谁讲讲心里话呢？他坐在桌边，大叉开肌肉强健的长腿，他那有点儿沙哑的低音沉闷地响着。

“……在部队里和回家的路上，心里总是在想，回到家乡，在家里好好休息休息，这可恶的战争可把我折腾苦啦。七年多没有离开鞍马——这可不是闹着玩的啊！几乎每天夜里都梦到这种场面：不是你杀别人，就是别人杀你……可是，普罗霍尔，看来我的梦想是实现不了啦……看来，地我是种不成啦，只能由别人去种啦……”

“昨晚跟米哈伊尔谈过了吗？”

“谈得可痛快啦，就像喝蜜一样。”

“他的态度怎么样？”

葛利高里把手指头交叉起来。

“我们的交情算完啦。指责我为白军效力，他以为我暗中怀恨新政权，怀里揣着刀。他怕我会煽动暴乱，我有什么必要搞这些鬼名堂，——他，这个浑蛋，纯粹是胡说乱猜。”

“他也对我说过这些话。”

葛利高里凄然冷笑了一声。

“我们进军波兰的途中，有个乌克兰人跟我们要枪，保卫村子。土匪经常袭击他们，抢劫财物，宰杀牲口，我当时在场，团长说：‘给了你们枪，你们自己也会去当土匪。’可是这个乌克兰人笑着说：‘同志，您要肯把我们武装起来，那时候我们不但不放土匪进村子，就连你们也不放进村子来。’现在我的想法也跟这个乌克兰人一样：不管是白军还是红军，都不放进鞑靼村来——那就再好也没有啦。依我看，他们，就拿我的郎舅米吉卡·科尔舒诺夫和米哈伊尔·科舍沃伊来说吧，全是一路货。他以为，我对白军忠心耿耿，离了白军，我简直就活不了啦。真是个饭桶！我对他们忠心耿耿！不久前，我们进军克里米亚时，我跟一个科尔尼洛夫部下的军官交过手——是个机灵的上校，鼻子下面留着两撮英国式的小胡子，像拖着两道鼻涕似的，——我是那么忠心耿耿地把他劈死，我简直高兴得心花怒放。可怜的上校只剩下半个脑袋和半顶制帽……白色的军官帽徽也飞啦……这就是我的全部忠诚。他们也曾把我踩得够呛。我用血挣来这个可恶的军官头衔，可是我在军官队伍中简直是一只白鸦。他们，这些浑蛋，从来不把我当人看待，连手都不愿意伸给我，就这样对待我，还想叫我对他们……去他娘的蛋吧！一提起这些事儿我就恶心想吐！我还会再去保卫他们的政权？邀请菲茨哈拉乌罗夫将军来吗？这我已经尝过一回，后来打了一年的嗝儿，够啦，我已经很有经验啦，什么苦头我都尝过啦！”

普罗霍尔把面包放在热猪油里浸着，说道：

“什么暴动也不会有啦。首先是——哥萨克活下来的不多啦，而活下来的人——也都学乖啦。自己弟兄们的血流得太多啦，他们都变得那么老实、聪明，现在就是用绳套拉，他们也不会去暴动啦。还有一点，老百姓现在都想要过太平日子。你要是能看到，今年夏天大家干活儿的那股劲头儿就好啦：割的干草堆成了山，庄稼收打得那叫仔细，真是颗粒还仓，虽然累得呼哧直喘，可是还是一劲儿地耕啊，种啊，你瞧吧，个个像是打算活一百岁似的！不，暴动根本就无从谈起。说这种话完全是糊涂。尽管，鬼他妈的知道，他们，有些哥萨克会想出些什么点子来呢……”

“他们能想出些什么点子呢？你这是指的什么呀？”

“指的咱们邻近地区在瞎搞……”

“搞什么？”

“告诉你搞什么吧。沃罗涅什省博古恰尔附近暴动起来啦。”

“这是谣言！”

“这怎么会是谣言呢，昨天我认识的民警告诉我的。好像要派他们到那儿去。”

“具体在什么地方？”

“在莫纳斯特尔士申、干顿涅茨、帕谢克、老卡利特瓦和新卡利特瓦，还有别的什么地方。他说，暴动的规模很大。”

“你这只拔了毛的鹅，你昨天为什么不说呀？”

“我不愿意当着米哈伊尔说，再说谈论这种事有什么意思。一辈子也不听到这种事儿才好呢。”普罗霍尔不高兴地回答说。

葛利高里脸色阴沉起来，想了半天说：

“这是很坏的消息。”

“这跟你没有关系。叫那些霍霍尔去胡思乱想吧。等红军把他们的屁股打疼的时候，他们就知道暴动的滋味啦。你我跟这毫无关系。我才不管他们的疼痒呢。”

“可我的日子现在就难过啦。”

“这怎么会使你难过？”

“怎么——这还不明白吗？如果地区政权对我的看法也跟科舍沃伊一样，那我就非得蹲监狱不可啦。咱们邻近地区发生了暴动，而我又是个旧军官，还曾参加过暴动……你明白了吗？”

普罗霍尔停止咀嚼，陷入沉思。他没有想到这个问题。已经喝得醉

醺醺的了，他的思路缓慢、艰难。

“这跟你有什么关系，潘苔莱维奇？”他茫然地问。

葛利高里遗憾地皱起眉头，默然不语。显然这个消息使他大为震惊。普罗霍尔端起酒杯朝他伸过来，但是他推开主人的手，断然说：

“我不再喝啦。”

“是不是咱们再喝一杯呀？喝吧，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咱们来个一醉方休。过这样的好日子只有酒能浇愁。”

“你一个人去醉吧。脑袋瓜本来就够糊涂啦，你非醉死不可。我今天就要去维申斯克登记。”

普罗霍尔凝视着他。葛利高里那风吹日晒的脸上泛起一阵浓重的、褐色的红晕，只有向后梳的头发根地方的皮肤闪着暗淡的白光。他很镇定，这个见过很多世面的战士，战争和灾难使普罗霍尔和他成了知心的朋友。他那肿胀的眼睛透出倦怠、忧郁的神情。

“你是不是害怕，怕会……会把你关起来呀？”普罗霍尔问。

葛利高里活跃起来。

“小伙子，我怕的就是这个呀！我从来还没有坐过监，我觉得坐监比死还要糟糕。不过看来，这种美味儿也非尝尝不可啦。”

“你根本就不应该回家来。”普罗霍尔惋惜地说。

“可是我上哪儿去呀？”

“在城里找个什么地方躲一躲，等到这种日子过去了，那时候你再回来就好啦。”

葛利高里挥了挥手，笑着说：

“这可不合我的心意！坐等和追赶——都是最令人厌恶的事情。我怎么能扔下孩子一个人跑掉呢？”

“看你说的！你不在他们不是也活得很好吗？以后你可以把他们和你的相好的接走嘛。唉，还有件事忘了告诉你啦！战前你跟阿克西妮亚在他们家当长工的那家财主，父子俩都死啦。”

“利斯特尼茨基父子？”

“就是他们。我的干亲扎哈尔，在撤退的时候跟着小利斯特尼茨基当勤务兵，他告诉我说：老地主在莫罗佐夫斯克害伤寒病死啦，小地主逃到了叶卡捷琳诺达尔，他老婆在那儿和波克罗夫斯基将军胡搞起来，他受不了啦，气得自杀啦。”

“哼，见他们的鬼去吧，”葛利高里漠不关心地说，“对那些死去的好人是应该惋惜的，可是谁也不会为这爷俩伤心。”他站起身来，穿上军大衣，已经抓住门把手了，又若有所思地说，“尽管，鬼知道是怎么回事儿，我总是很羡慕像小利斯特尼茨基和我们的科舍沃伊这样的人……他们从一开头就什么都清清楚楚，但是我到今天，也还是什么都糊里糊涂。他们俩各有自己的阳关大道，有自己的目的地，可是我从一九一七年起走的就尽是弯路，像个醉汉似的摇摇晃晃……脱离了白军，可是也没有靠上红军，像冰窟里的粪球在漂旋……你知道，普罗霍尔，我要是在红军里一直干到底就好啦，那样，也许我会有个好下场。而且起初的时候——你是知道的——我怀着极大的热情为苏维埃政权服务，可是后来这一切全都完了……在白军中，在他们的司令部里，我是个异己分子，他们始终在怀疑我。不过，怎么可能是别的态度呢？我是个庄稼佬的儿子，没有文化的哥萨克——我怎么能跟他们攀亲呢？他们不相信我！后来在红军里面也是这样。我也不是瞎子，我看得出，连里的政治委员和共产党员们怎么看待我……打仗的时候，他们的眼睛紧盯着我，步步都防备着我，他们一定在想：‘嗳嗳，这个浑蛋，白党，哥萨克军官，我们可别上他的当。’我一看到这种情况，心里立刻就凉了半截。最后这些日子，这种不信任的态度，我实在忍受不了啦。要知道，如果火烧得太厉害，石头也会爆炸的啊。所以最好还是让我复员吧。离收场越来越近啦。”他沙哑地咳嗽了一声，沉默了一会儿，也没有回头看普罗霍尔，已经是用另一种声调说，“谢谢你的款待。我要走啦。祝你健康。如果天黑以前能回来，我会来看你的。把瓶子收起来吧，不然你老婆一回来，就要用煎锅砸你的脊背啦。”

普罗霍尔把他送到台阶边，在门廊里悄悄地嘱咐说：

“噢噫，潘苔莱维奇，小心点儿，可别叫他们把你关起来……”

“我会小心的。”葛利高里沉着地回答说。

他没有回家，下到顿河边，在码头上解下了一只不知是谁家的小船，用手把船里的水捧出来，然后从篱笆上拔下一根木桩，敲碎船边的薄冰，向对岸划去。

顿河河面上，风卷起粼粼碧波，向两岸滚去。波浪冲破岸边水流缓慢地方松脆透明的薄冰，冲荡着一绺一绺的绿苔。河岸上一片碎冰互相碰撞的响声，河水冲刷着岸边的砂石，发出轻微的沙沙声，在中流，水势湍急、平稳的地方，葛利高里只听到水波打在小船左舷上，低沉的哗啦噼啪声和顿河岸边的树林低沉的、喧闹不止的风声。

葛利高里把小船半截拖到岸上，坐了下来，脱掉靴子，为了走路轻快，把包脚布仔细裹了裹。

中午时分，他到了维申斯克。

区人民军事委员部里人很多，语声喧哗。电话铃刺耳地响着，门乒乓乱响，武装人员出出进进，从各个房间里传出打字机单调的哒哒声。走廊里有二十来个红军战士正围着一个身材矮小、穿着罗曼诺夫式羊皮镶边短皮上衣的人，争说些什么，并且打雷似的哈哈笑着。葛利高里沿着走廊往前走的时候，看到有两个红军战士从远处的一个房间里推出一挺重机枪。机枪的轮子在破烂的地板上轻柔地滚着。一个养得胖胖的、身材高大的机枪手开玩笑地喊道：“喂，躲开点儿，赎罪连开来啦，不然我可要轧过去啦！”

“看来，真是要出发去镇压暴动啦。”葛利高里心里想。

登记的问题并没有耽搁他多久。军事委员部的秘书匆匆看过他的证明书，说：

“请您到顿河肃反委员会政治局 [1] 去一下。您当过军官，所以您要

到他们那儿登记一下。”

“是啦。”葛利高里举手行礼，丝毫也没有显露出自己心情的激动。

他在广场上停下脚步，思考起来。应该到政治局去，但是他的整个身心都痛苦地反对这样做。“会把你关起来！”心里有个声音警告他说，葛利高里由于恐惧和憎恶不禁哆嗦了一下。他站在小学校的板栅旁边，用什么也没看见的眼睛瞅着落满牛粪的土地，仿佛已经看到自己被反绑着双手，正沿着肮脏的梯阶往地窖里走，还有——一个紧握着粗糙的手枪柄的人跟在他身后。葛利高里攥起拳头，看了看鼓起来的青筋。要把这两只手绑起来？他心情非常激动。不，今天他不去啦！明天再去——今天他要回到村子里去，跟孩子们玩一天，去看阿克西妮亚，明天早晨再回维申斯克来。这条腿，也真见鬼，一走就疼。他只回家去住一天——然后回到这里来，一定回来。明天要发生什么事情，随它去吧，可今天不行！

“啊——啊，麦列霍夫！好久不见啦，好久……”

葛利高里回过头来。雅科夫·福明——彼得罗的同事，曾叛离顿河军的第二十八团团长——朝他走了过来。

已经完全不是葛利高里从前熟识的那个笨手笨脚、衣着随便的阿塔曼斯基团的列兵了。两年来，他的样子大变了：穿着一件很合身的骑兵军大衣，精心修剪的两撇棕红胡子英俊地朝上翘着，他的全身，那豪迈的走路姿势，洋洋得意的笑容，都显示出自己不同凡响的优越性。

“哪阵风把你刮到我们这儿来啦？”他握着葛利高里的手，用自己瞳距很大的蓝眼睛直盯着葛利高里。

“复员啦。到军事委员部去登记啦……”

“回来很久了吗？”

“昨天刚回来。”

“我时常想起令兄彼得罗·潘苔莱维奇。他是个很好的哥萨克，可死

得多不值……我和他是心腹之交。麦列霍夫，去年你们真不应该暴动。你们犯了错误！”

总得说点什么呀，所以葛利高里就说：

“是啊。哥萨克们犯了错误……”

“你在哪个部队？”

“骑兵第一师。”

“担任什么职务？”

“骑兵连连长。”

“好啊！现在我也指挥一个连。就驻扎在这里，在我们维申斯克，有自己的骑兵守备连。”他往四下看了看，压低声音，提议说，“走，咱们去溜达溜达，你陪我走一会儿，这里人来人往，说话不方便。”

他们沿街上走去，福明斜睨着葛利高里，问道：

“你打算在家里住吗？”

“我能住到哪儿去呢？当然住在家里啦。”

“想操持家业？”

“是的。”

福明惋惜地摇了摇脑袋，叹了口气说：

“麦列霍夫，你选的复员时机可不好，唉唉，太不好……你应该过一两年再回家就好啦。”

“为什么？”

福明抓住葛利高里的胳膊肘，略微弯下腰，耳语说：

“目前咱们这个地区形势很紧张。哥萨克对余粮征集制非常不满。博

古恰尔县已经发生了暴动。今天我们就要开去镇压。小伙子，顶好你还是离开这儿，而且越快越好。我和彼得罗是好朋友，所以我才这么劝你：快走吧！”

“我已经没有地方可去啦。”

“喂，你要当心！我是说政治局要动手逮捕军官啦。这一个星期，从杜达列夫卡送来了三名准尉，从列舍托夫卡也送来一名，从顿河对岸一批一批的军官被押送到这儿来，连那些普通的、没有任何官衔的哥萨克也都触动啦。你自己想想吧，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

“谢谢你的忠告，只是我实在没有地方可去啦。”葛利高里固执地说。

“这就是你自己的事情啦。”

福明谈起了本地的情况，谈了他跟军区首长以及人民军事委员部的委员沙哈耶夫之间的关系。葛利高里一心想着自己的心事，漫不经心地听他说去。他们走过三个街区，福明停了下来。

“我要到别的地方去一下。回头见。”他把手往库班式皮帽子上一举，冷冰冰地跟葛利高里道了别，顺着胡同走去，身上崭新的武装带咯吱咯吱直响，他挺得笔直，那副神气样儿，十分可笑。葛利高里目送了他一会儿，然后转过身来。沿着政治局二层楼房的石阶往上爬着，他心里想：“要完蛋——就叫它快点儿吧，用不着拖啦！葛利高里，你既然敢做——就要敢当！”

[1] 这里的政治局系指一九二〇至一九二一年间肃反委员会的区或县的工作机构。

第八章

早晨八点来钟，阿克西妮亚把炉子里的余火弄在一起儿，然后坐在板凳上，用围裙擦着红扑扑、汗淋淋的脸。为了早点儿把饭做好，黎明以前她就起来了，——煮好鸡肉汤面条，烙好馅饼，在甜馅饺子上倒了很多糖汁，放在火上煎煎；她知道——葛利高里喜欢吃油煎的甜馅饺子，预备了一顿过节似的饭食，盼着情人能到她家里来吃饭。

她很想找个借口到麦列霍夫家去，哪管去待一分钟也好，能看葛利高里一眼也好。他就在旁边，可是竟不能见到他，这简直是太不可想象了。但是她终究还是把这个愿望压制下去，没有上麦列霍夫家去。她可不是个小姑娘啦。到她这样的年龄，可莽撞不得啊。

她比往常更仔细地洗过手和脸，穿上干净衬衣和有绣花边的新衬裙。站在打开的箱子前面想了半天，——究竟穿什么衣服？平常日子，打扮得太漂亮了不合适，但是又不愿意穿着通常在家干活穿的衣服。苦于不知道应该穿什么衣服，阿克西妮亚皱起眉头，漫不经心地抚弄着烫得平整的裙子。最后，她坚决地拿起一条藏青色的裙子和一件几乎还没有穿过的、镶着黑花边的浅蓝色上衣。这是她所有的衣服里最好的一套。归根到底，邻居们怎么看她，不都是一样吗？叫他们今天过自己的平常日子吧，而她今天可要过节啦。她急忙打扮起来，走到镜子前面。一丝惊异的微笑掠过她的嘴唇：谁的年轻的、闪着火花的眼睛，在炯炯有神地、喜悦地看着她。阿克西妮亚仔细严格地审查了几次自己的脸，然后轻松地叹了口气，不，她的美貌尚未消失！还有很多哥萨克遇到她时都要停下来，呆呆地看着她！她站在镜子前面整理着裙子，出声地说："喂，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你小心防着点儿吧！……"她觉得脸红了起来，不禁轻轻低声笑了起来。但是这一切并未使她忽略了鬓角上的几丝白发，并把它们揪了下来。不应该让葛利高里看到这类使他想到她的年龄的东西。为了他，她愿意自己依然像七年前那样年轻。

午饭前，她还能强使自己待在家里，但是后来实在忍不住了，就往肩上披了一条白羊毛头巾，到麦列霍夫家去了。杜妮亚什卡一个人在家。阿克西妮亚跟她问候过，说道：

“你们还没有吃饭吗？”

“跟着这些不要家的人一起儿过日子，你能按时吃饭哪！当家的在苏维埃，葛利沙到镇上去啦。孩子们已经吃过，我在等这些大人哪。”

阿克西妮亚外表很镇静，举止、言谈都一点儿也没有表现出任何失望的神色，说：

“我还以为——你们全都在家呢。葛利沙……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什么时候回来？今儿个回来吗？”

杜妮亚什卡迅速朝打扮得漂漂亮亮的邻居瞟了一眼，很不情愿地说：

“他去登记啦。”

“他说什么时候回来了吗？”

杜妮亚什卡眼泪汪汪；她用责备的口气，结结巴巴地嘟哝说：

“你也真是，这是什么时候……打扮得花枝招展……你可知道——他也许根本就回不来啦……”

“怎么——会回不来啦？”

“米哈伊尔说，在镇上会把他押起来……”杜妮亚什卡流出了几滴眼泪，愤愤地哭了起来，用袖子擦着，叫喊着：“这该死的日子太可恨啦！而且什么时候才有个完哪！他走啦，可是孩子们，你看看，简直疯啦，——寸步不离地围着我问：‘爸爸上哪儿去啦，什么时候回来啊？’可我怎么知道呀？你看，我把他们送到院子里去啦，可是我自己心里简直难过得要命……这是多么该诅咒的日子呀！没有一会儿叫你安心的时候，我真想大哭一场！……”

“如果夜里还不回来——明天我就到镇上去打听打听。”阿克西妮亚用非常无所谓的声调说，仿佛是在谈一件最平常的事情，一点儿也用不着激动。

杜妮亚什卡对她竟能这么镇定非常惊奇，叹了口气说：

“看来，现在他是不会回来的啦。他简直是跑回家来受罪的呀！”

“眼下还看不出个究竟，你先别哭喊，不然孩子们会以为……再见！”

葛利高里天黑以后才回来。他在家里待了一会儿，就到阿克西妮亚家去了。

她整整心慌意乱地等了一天，这使她与情人欢聚的喜悦有几分失色。傍晚，阿克西妮亚感到，仿佛她连脊背都没有直过，整整干了一天活儿似的，她等得累了，烦了，躺到床上，——打起盹儿来，但是一听见窗户外有脚步声，就像年轻的姑娘似的，一跃下了床。

“你怎么也不跟我说一声，就到维申斯克去啦？”她抱住葛利高里，给他脱着军大衣问。

“来不及告诉你啦，走得非常匆忙。”

“可是我和杜妮亚什卡俩可就嘀咕开啦，各人心里都在想，你回不来啦。”

葛利高里矜持地笑了笑。

“不会的，还没到那个地步。”他沉默了一会儿，又补充说，“暂时还没严重到那个地步。”

他一瘸一拐地走到桌边，坐了下来。从敞开着的门里，可以看到内室的样子，屋角里放着一张宽大的木床，一只铜包镶的、闪着暗淡光泽的大箱子。这儿的一切，都依然是从前他还是个小伙子、乘司捷潘不在家常偷偷跑来时的那个样子；他觉得几乎没有任何变化，时间仿佛没有理会这个家似的；连气味都跟从前一样：醉人的家酿新鲜啤酒气味，洗刷得干干净净的地板气味和刚能闻到的、枯萎的百里香气味，仿佛葛利高里最后一次黎明时离开这儿，只是不久前的事儿，可是实际上，这一切都已经是很久很久以前的往事了……

他压下哀叹，不慌不忙地卷起烟来，但是不知道为什么手哆嗦了一下，烟草都撒在膝盖上。

阿克西妮亚急忙摆好桌子。冷了的面条要热一热。阿克西妮亚跑到板棚里去拿来木屑以后，就气喘吁吁、脸色有点儿苍白地在炉子里生起火来，她吹着冒着火星烧起来的炭火，不时看看正弯着腰、一声不响地在那里抽烟的葛利高里。

“你去那儿办的事情怎么样啦？都办好了吗？”

“一切都很好。”

“那杜妮亚什卡怎么硬说，一定会把你押起来呢？她把我也吓得要死啦。”

葛利高里皱起眉头，生气地扔掉烟卷。

“这都是米哈伊尔灌到她耳朵里的。都是他胡想出来的，他总希望我倒霉。”

阿克西妮亚走到桌边来。葛利高里拉起她的手。

“不过你要知道，”他自下而上打量着她说，“我的事情很不妙。我自己也在想，一进那个政治局，就出不来啦。不管怎么说，我在暴动的时候指挥过一个师，是中尉军阶。他们现在正要收拾这样的人呢。”

“他们对你说了些什么？”

“叫我填一张履历表，就是这么一张纸，要把服役的全部过程都填上去。我又是一个不大会写字的人。有生以来也没有写过这么多的字。坐了两个钟头，才把我的经历全都填写上去。后来又进来两个人，总在询问参加暴动的事儿。还不错，说话都很和气。为首的那个人还问我：‘您要喝茶吗？不过放的可是糖精。’我想，还喝什么茶呀！只要能好好地离开你们这儿就谢天谢地啦，”葛利高里沉默了片刻，又仿佛是在说别人的事儿似的，蔑视地说，“接受处罚时就那么懦弱啦……害怕啦。”

他恨自己在维申斯克的那副可怜相，恨自己不能战胜、制服自己的

恐怖心理。尤其是因为他的担心完全是庸人自扰，所以就加倍痛恨自己。现在看起来，他胡思乱想的那些问题是那么可笑又可耻。他一路上总在想这个问题，也许正因为这个缘故，所以现在谈起这一切时，就嘲笑起自己，而且对自己的感受也有点言过其实。

阿克西妮亚细心倾听他讲完，然后就轻轻地把手抽出来，走到炉子边去。她拨弄着炉火问：

“那以后怎么办呢？”

“过一个星期还要去，再去登记一下。”

“你以为他们总要把你关起来吗？”

“看来，会的。迟早是要把我关起来的。”

“那我们怎么办呀？我们怎样过下去呀，葛利沙？”

“我也不知道。好啦，咱们以后再谈这个问题吧。你这儿有洗脸的水吗？”

他们坐下来吃晚饭，阿克西妮亚早晨憧憬过的美满幸福重又展现在眼前了。葛利高里就在这里，坐在她身旁；现在她可以不停地看着他，用不着顾虑别人监视她的目光啦，就是说，不必难为情地，用眼睛说出一切想说的话啦。主啊，她是多么想念他呀，她的肉体由于渴想这两只粗糙大手的抚摸，是多么烦躁不安啊！她几乎一点东西都没有吃；微微向前探着身子，看着葛利高里贪婪地吃着，用迷糊不清的目光抚摸着他的脸，抚摸着他那被军便服硬领紧勒着的黝黑的脖子，抚摸着他的宽肩膀和沉重地放在桌子上的双手……她拼命吸着他身上散发出来富有刺激性的男人的汗气和烟草的混合气味。她就是蒙上眼睛，单从身上的气味就可以从上千的男人中认出她的葛利高里来……她的脸颊上泛起浓重的红晕，心咚咚地跳得厉害。在这天晚上，她很难作一位对客人照顾得十分周到的女主人了，因为除了葛利高里，周围的东西什么她都看不见了。而他也不需要什么照顾：自己动手切面包，眼睛四处寻觅盐瓶，在炉台找到了，又自己动手添上第二盘面条汤。

“我简直像饿狗一样，”他好像是辩解似的笑着说，“从早晨一天都没有吃东西。”

直到这时候，阿克西妮亚才想起自己的责任，急忙跳了起来。

“啊呀，我的可怜的宝贝儿！我把甜馅饼子和肉饼全都忘啦！吃鸡肉吧！多吃点儿，我的亲爱的！……我马上全都端来。”

他吃了多久，吃得多卖劲儿啊！就好像整整一个星期没吃饭似的。根本就用不着招待。阿克西妮亚耐心地等着他吃，可是后来还是忍不住了：坐到他身旁，用左手把他的脑袋搂到自己怀里，右手拿着一块绣花的干净手巾，亲自给情人擦了擦油晃晃的嘴唇和下巴，眯缝起眼睛，只看到黑暗中闪着橙黄色的火花，屏住气，把自己的嘴唇紧压到他的嘴唇上去。

其实，要使一个人幸福，所需要的并不很多。阿克西妮亚，至少，在这天晚上是幸福的……

第九章

葛利高里跟科舍沃伊见面就觉得很不舒服。他们的关系在他回来的头一天就决定了，而且他们既没有什么话可谈，也没有谈的必要。大概，米哈伊尔也并不高兴见到葛利高里。他雇了两个木匠，给他赶修自家的旧房子：换掉房顶上已经快烂掉的椽子，翻修了一面要倾倒的墙，做了新的门楣、门框和房门。

从维申斯克回来以后，葛利高里就到村革命军事委员会去，把自己经人民军事委员部盖过章的部队证件交给科舍沃伊，没有道别就走了出来。他带着孩子和一些随身用的东西，搬到阿克西妮亚家去暂住。杜妮亚什卡送他到新居的时候，哭了起来。

“好哥哥，请您不要恨我，我没有对不起您的地方。”她央告似的望着哥哥说。

“你这是怎么啦，杜妮亚？不，不，你别这样，”葛利高里安慰她说，“你常到我们这儿来玩……我现在只剩下你这么一个亲人啦，我一直很疼爱你的，现在也很疼爱你……唉，至于你丈夫——那是另一回事儿啦。咱们兄妹的情谊是变不了的。”

“我们很快就搬走，您别生气。”

“根本用不着搬！”葛利高里不以为然地说，“你们在家里至少住到春天再说嘛。你们并不妨碍我，我跟孩子住在阿克西妮亚家也满好。”

“你要娶她吗，葛利沙？”

“这用不着忙。”葛利高里含糊其辞地回答说。

“哥哥，你娶她吧，她真好，”杜妮亚什卡坚定地说，“去世的母亲说过，你只能娶她做妻子。妈妈在去世前的那些日子里非常喜欢她，死前，经常去看她。”

“你好像是在劝说我似的，”葛利高里含笑说，“除了她，我还能娶谁

呢？难道去娶安德罗妮哈老太太吗？”

安德罗妮哈是鞑靼村的一位最长寿的女人。她早已活过一百岁了。杜妮亚什卡一想起她那矮小的、弯到地上的身形，就笑了起来。

“你真能瞎说，哥哥！要知道我只不过是问问罢了。因为你一直闭口不谈这件事儿——所以我才问的。”

“不管娶谁，我总要请你来吃喜酒的。”葛利高里玩笑地拍了拍妹妹的肩膀，心情轻松地走出了自己的家门。

说实在的，他住在哪里都无所谓，只要能安逸地活下去就谢天谢地啦。但是他竟没有找到这种安逸……他闲得无聊地过了几天。也曾试图给阿克西妮亚家里做点儿什么，可是立刻就意识到，他什么也做不成。他简直是六神无主。那种令人心焦的、吉凶难卜的未来使他痛苦，无法平静地生活；他每时每刻都在想：会把他逮捕，关进监狱，——这是最好的结局了，弄不好，可能枪毙。

阿克西妮亚夜里有时偶尔醒来，看到他没有睡着。他总是仰面躺着，双手放在脑袋下面，凝视着昏暗，他的目光冰冷、凶狠。阿克西妮亚知道他在想什么。可是她却爱莫能助。看到他这么痛苦，想到他们共同生活的希望又要幻灭，自己也非常痛苦。她什么话也不问。由他自己去决定这一切吧。只有一次，她夜里醒来，看到身旁的纸烟红光，就说：

“葛利沙，你总睡不着……你是不是暂时离开村子呢？或者是咱们一起逃到什么地方去躲一躲？”

他仔细地用被子盖好她的脚，不很情愿地回答说：

“我想想看。你睡吧。”

“等到这儿太平无事啦，咱们再回来，啊？”

他心里似乎也没有什么主意，所以还是含糊其辞回答说：

“咱们要先看看，事情究竟会怎么发展。你睡吧，克秀莎。”说完，

他又小心、温柔地亲了亲她那赤裸的、冰凉的、光滑的肩膀。

可是实际上他已经暗自下了决心：他决定再也不去维申斯克了。叫政治局上次接待他的那个人空等着吧。上次，那个人坐在桌边，把军大衣披在肩上，不断地伸懒腰，弄得骨节咯吧咯吧乱响，假装打呵欠，听着葛利高里讲述暴动的经过。他再也别想听到什么啦。要说的话都说完啦。

葛利高里决定在该到政治局去的那天就离开村子，需要的话——就长期出亡。到哪里去——他自己也不知道，但是下定决心要离开村子。他既不愿意被枪毙，也不愿意去坐监狱。他已经做出了选择，但是不想过早地把这个决定告诉阿克西妮亚。用不着在最后日子再使她伤心，实际上这些日子他们过得已经很不愉快啦。他决定到最后一天再把这一切告诉她。现在还是让她把脸放在他的腋下，安安静静地睡吧。这几天夜里，她常说："我在你身边儿睡得很舒服。"好，暂时叫她舒服地去睡吧。这个可怜的女人贴在他身边安睡的时间不会久啦……

葛利高里每天早晨侍弄一会儿孩子们，然后就毫无目的地在村子里瞎逛。跟人们在一起，他觉得痛快一些。

有一次普罗霍尔提议，到尼基塔·梅利尼科夫家去聚会聚会，跟年轻的哥萨克们一起喝喝酒。葛利高里断然拒绝了。他从同村人的谈话中知道，他们对余粮的征集政策很不满意，喝酒的时候一定会谈到这件事儿。他不愿意使自己因此受到怀疑，就连遇到熟人的时候，他也总是回避谈论政治。他对这叫他吃尽苦头儿的政治已经厌恶透啦。

特别是因为余粮征集工作进行得很不顺利，就更应该多加小心，为此已经抓去三个老头子作人质，由两个征集人员押送到维申斯克去了。

第二天，在统一消费合作社附近，葛利高里遇上了不久前才从红军里回来的、从前的炮兵扎哈尔·克拉姆斯科夫。他已经喝得酩酊大醉，走路摇摇晃晃，但是走近葛利高里的时候，把沾满白黏土的上衣的扣子全都扣上，沙哑地问候说：

"你好，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

“你好啊。”葛利高里握了握身材短粗而又健壮、像棵榆树似的炮兵的大手。

“你还认得我吗？”

“当然认得啦。”

“你还记得去年在博科夫斯克附近，我们炮兵连怎么救你们的事儿吗？如果不是我们，你的骑兵就要倒霉啦。那一仗我们杀死了多少红军士兵啊——真是海啦！我们先开了一炮，又打了一颗榴霰弹……那时候我是第一门炮的瞄准手！是我！”扎哈尔在自己的宽胸膛上砰地捶了一拳。

葛利高里斜眼向四周看了看，——不远的地方站着几个哥萨克，正在看着他们，注意倾听他们进行的谈话。葛利高里的嘴角哆嗦着，愤恨地露出了密密的白牙齿。

“你喝醉啦，”他咬紧牙齿，小声地说，“回家去睡觉吧，别胡说八道啦。”

“不，我没有喝醉！”醉醺醺的炮兵大声叫，“也许，是因为借酒浇愁，愁醉啦！我回到家里来，可是这日子简直不是人过的，是地狱……！哥萨克简直无路可走啦，而且也没有哥萨克啦！让我交四十普特粮食，你说，这叫什么事儿呀？他们这样摊派，是他们种了庄稼了吗？他们知道庄稼是怎么长出来的吗？”

他两眼血红，呆痴无神，突然摇晃了一下，像狗熊似的扑到葛利高里身上，把浓烈的酒气直喷到他的脸上。

“你为什么穿没有裤条的裤子？你已经变成庄稼佬了吗？我们不许可！我的乖乖，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我们还要再去打仗！比方说，还像去年那样，来个：打倒共产主义，苏维埃政权万岁！”

葛利高里猛地把他推开，小声说：

“回家去吧，醉鬼！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

克拉姆斯科夫伸出一只扎煞着烟熏黄的手指，嘟囔说：

“如果我说得不对，请原谅。请原谅，我是把你看作自己的指挥官……慈父般的指挥官才说出自己的真心话：应该还去打仗！”

葛利高里一声不响地转过身，穿过广场，走回家去了。直到傍晚，脑子里总在回想这次荒唐的会面，想着克拉姆斯科夫醉声的叫喊、哥萨克们同情的沉默和微笑，他决定：“不好，应该赶快逃走！再待下去，不会有好结果……”

星期六应该去维申斯克。再过三天，他就必须逃离出生的村庄啦，但是形势突变：星期四的夜里——葛利高里已经准备躺下睡觉啦——忽听有人急促地敲门。阿克西妮亚走到门廊里去。葛利高里听见她问：“谁呀？”他没有听见回答的声音，但是模糊的恐惧情绪，把他从床上拉起来，走到窗前。门廊里门环响了一下。杜妮亚什卡先走了进来。葛利高里一见她那苍白的脸色，一句话还没有问，就从板凳上拿起皮帽和军大衣。

“哥哥……”

“什么事？”他一面套着军大衣袖子，一边低声问。

杜妮亚什卡上气不接下气地急忙说：

“哥哥，你立刻就逃走吧！有个骑马的人从镇上到我们家来啦。他们坐在内室里……在悄悄地谈话，可是我听见啦……我站在门后头，全听见啦……米哈伊尔说——应该逮捕你……他给他们讲述你的所作所为……快逃吧！”

葛利高里迅速地走到她面前，抱住她，使劲亲了亲她的脸颊。

“谢谢你，好妹妹！赶快回去吧，不然他们会发觉你出来啦。再见啦，”然后转身对阿克西妮亚说，“拿面包来！快点儿！不要整的，切成厚片！”

他的短暂的和平生活就这样结束了……他像临战一样，行动起来，

迅速，但很镇定：走进内室，轻手轻脚地亲了亲正熟睡的两个孩子，然后紧紧抱住阿克西妮亚。

“别了！我很快就会给你信儿，普罗霍尔会告诉你的。照料好孩子。关上门。他们来问——就说，我去维申斯克啦。好，别了，别难过，克秀莎！”吻着她，他感觉到她的嘴唇上有热乎乎的眼泪的咸味儿。

他已经没有工夫来安慰阿克西妮亚和倾听她那软弱无力的、若断若续的呓语了。他轻轻地移开抱住他的胳膊，朝门廊迈了一步，谛听了片刻，迅速推开外边的门。一阵从顿河上吹来的冷风迎面扑来。他闭了一下儿眼睛，使眼睛习惯一下暗夜。

起初阿克西妮亚还听见葛利高里脚下咯吱咯吱的雪声。葛利高里每走一步都在她心上刺痛一下。后来脚步声沉寂了，接着篱笆门响了一下。然后一切都归于寂静，只有风还在顿河对岸的树林中喧闹。阿克西妮亚想透过风声听出点儿什么声音，但是什么也没有听见。她觉得浑身发冷。她走进厨房，吹灭了灯。

第十章

一九二〇年的深秋，由于余粮征集的情况不佳，就建立了粮食征集队，这时在哥萨克居民中就出现了骚动的暗流。在顿河地区上游各市镇——舒米林斯克、卡赞斯克、米古林斯克、梅什科夫斯克、维申斯克、叶兰斯克、斯拉谢夫斯克及其他一些集镇——出现了一些小股武装匪帮。这是哥萨克富农和富裕阶层对组建征粮队、对苏维埃政权为实施余粮征集制而采取的一些紧急措施的回答。

大多数匪帮——每股拥有五支到二十支枪——都是由当地的哥萨克，前白卫军积极分子组成的。其中有：一九一八至一九一九年间在惩罚队里混过的人，有逃脱了九月征召的低级指挥人员，如下士、司务长和原顿河军的准尉，有去年在顿河上游军区暴动中以虐杀红军战士而功勋卓著的叛乱分子，——总之，都是些跟苏维埃政权走不到一起的人。

他们在各村袭击征粮队，赶回往粮食收集站运送粮食的车辆，杀害共产党员和忠于苏维埃政权的非党哥萨克。

清剿土匪的任务由驻扎在维申斯克和巴兹基村的顿河上游军区守备营执行。但是消灭出没于本区辽阔土地上匪帮的各种努力都很不成功，——因为，第一，当地部分居民同情土匪，为他们提供给养和红军清剿部队的行动情报，而且隐瞒他们的行踪，使他们免遭追击；第二，原是沙皇军队的上尉和社会革命党员的营长卡帕林，根本就不愿意消灭这股不久以前才在顿河上游出现的反革命力量，因此用尽心机来阻挠这项任务的完成。只是偶尔，还是在区党委会主席的催逼下，他才短时间地出击一次，然后又缩回维申斯克，借口他不能分散力量，去进行毫无意义的冒险，而把维申斯克和镇上的诸多地区党政军机关和仓库置于毫无护卫的状态。这个营共有四百多人，配备有十四挺机枪，是支守卫部队：红军战士的任务是看守押犯，挑水，到树林子里去砍木头和进行义务劳动、从橡树叶中采集可以做墨水的五倍子。这个守备营出色地向诸多的地区党政军机构和办公室提供了木柴和墨水，而与此同时，区内的小股匪徒的数量却在剧增，多如牛毛。直到十二月里，在与顿河上游地区毗连的沃罗涅什省的博古恰尔县境内发生了大规模暴动以后，这个营才不

得不停止砍伐木材和收集五倍子的工作。顿河地区部队指挥部命令守备营的三个连和一个机枪排，会同骑兵守备连、第十二征粮团第一营和两支进行拦击的小部队，前去镇压这次暴动。

在攻打干顿涅茨村隘口的战斗中，维申斯克骑兵守备连在雅科夫·福明的指挥下，从侧翼对叛乱分子的散兵线发起冲锋，敌人溃逃，在追击中砍死了一百七十多人，自己只牺牲了三名战士。这个连里，除了极少数外，全是顿河上游各集镇的哥萨克。他们就是在这里也没有改变几百年来形成的哥萨克传统：战斗结束后，不顾连里两名共产党员的反对，几乎有一半战士都脱下自己身上的旧军大衣和棉袄，换上从被砍死的叛军身上剥下来的结实的光面短皮袄。

暴动镇压下去以后，过了几天，这个连就被调到卡赞斯克镇。福明为驱除战争的累赘，便在卡赞斯克尽情地玩乐。这个色情狂、善于交游、风流放荡的连长，常常整夜整夜地在外面寻欢作乐，直到天快亮了，才回住所。跟福明相好、称兄道弟的一些战士们，傍晚在街上看到他们的连长穿着擦得锃亮的靴子，就心照不宣地互相挤挤眼说：

“好啊，咱们的儿马又去找守活寡的娘儿们啦！现在只有天亮以后才能见到他啦。”

每当连里的一些熟识的哥萨克告诉福明，他们那里有烧酒，可以喝几杯的时候，他就偷偷瞒着政治委员和指导员溜到他们的住处去。这已经是司空见惯。但是不久，这位英勇的连长忽然苦闷起来，脸色阴沉，对不久前的欢乐几乎全然忘怀。黄昏时分，也不再像从前那样拼命擦那双漂亮的高筒皮靴了，也不天天刮脸了，不过还偶尔到在他连队里服役的同村人的住处去坐坐，喝上几杯，但却变得少言寡语了。

福明性格上的变化跟部队指挥员收到维申斯克的一个通知的时间正好吻合，顿河肃反委员会政治局简短地通知说，在毗邻梅德维季河口区的米哈伊洛夫卡，守备营在营长瓦库林率领下叛变了。

瓦库林和福明是同事和好友。他们从前曾经一起在米罗诺夫兵团混过，一同从萨兰斯克开到顿河，而且在布琼尼的骑兵包围了叛变的米罗诺夫兵团以后，也一同缴械投降的。福明和瓦库林直到最近还保持着友

好关系。不久前，九月初，瓦库林还到维申斯克来过，那时候他就咬牙切齿地对朋友大发牢骚：“委员们的横行霸道，他们实施的余粮征集制使农民破产，把国家推向灭亡。”福明心里是赞成瓦库林的话的，但是他为人谨慎，常用狡狯来弥补他天生的愚蠢。他一贯谨小慎微，从不急忙处事，从不立即表态：说对，或者说不对。但是自从他听说瓦库林营叛变后不久，他那一贯谨慎的性格突然变了。在连队开赴维申斯克前，有一天晚上，连里有些人在排长阿尔费罗夫的住处聚会。准备了满满一饮马桶的烧酒。大家围着桌子谈得非常起劲。福明也来参加这次宴饮，他沉默不语地听着谈话，同样一声不响地从桶里舀着烧酒。但是当一个战士谈起在干顿涅茨村口冲锋的时候，福明就若有所思地卷了卷胡子，打断了战士的话：

“弟兄们，咱们砍霍霍尔砍得倒很痛快，但愿咱们自个儿最近别碰上什么倒霉的事情……要是咱们回到维申斯克去，一看到征粮队把咱们家的粮食都抢走了呢？卡赞斯克人都非常怨恨这些征粮队。他们把粮食柜里的粮食拿得一粒不剩，像用扫帚扫过……”

屋子里立刻静了下来。福明瞥了一眼自己连里的战士们，勉强地笑着说：

“我只是——玩笑而已……你们可要小心了，不能胡说，不然，一句玩笑就会引起天晓得多么严重的问题。”

回维申斯克时，福明带半个排红军，来到鲁别任村自己家里。在村子里，他并没有一直骑着马走进自家的院子，在大门口下了马，把缰绳扔给一个红军战士，走进屋子。

他冷冷地朝妻子点了点头，恭恭敬敬地给老娘行过礼，拉着她的手恭敬地请过安以后，又抱了抱孩子们。

“我爹上哪儿去啦？”他坐在方凳上，把马刀放在两腿中间问。

“到磨坊里去啦，”老太婆回答说，看了看儿子，厉声命令说，“摘下帽子呀，反基督的人！谁戴着帽子坐在圣像下面呀？哎呀，雅科夫，你的脑袋可要掉啦……”

福明不高兴地笑了笑，摘下库班式皮帽，但是没有脱大衣。

“你为什么不脱大衣呀？”

“我只是顺路来看看你们，军务在身，总是没有工夫回来。”

“我知道你忙的什么军务……”老太太厉声说，这是暗指儿子的浪荡行为和他在维申斯克寻花问柳的事儿。

这早已传遍鲁别任村了。

脸色苍白、看来受尽折磨、早衰的福明的妻子，惊讶地看了婆婆一眼，走到炉炕边去。她想对丈夫献献殷勤，博取他的欢心，就是能温存地看自己一眼也好啊，于是从炉台底下拿起一块破布，跪在地上，弯着腰，擦起粘在福明长筒靴子上厚厚的污泥来。

“看你穿的这双靴子多好啊，亚沙[1]……你把靴子穿得太脏啦……我立刻就给你擦擦，擦得干干净净！”她几乎是无声地在嘟哝着，头也不抬，跪在丈夫脚边爬着。

他已经很久没有和她一起生活了，对这个他在年轻时曾一度爱过的女人，除了一点儿卑薄的怜悯以外，早已没有什么感情可言。但是她却始终爱着他，而且心里暗暗希望，有朝一日他还会回到她身边来，——她全都原谅他了。多年来，她操持家务，照料孩子，尽量博得脾气古奇的婆婆的欢心。地里的全部繁重劳动全落在她那消瘦的肩膀上。力不胜任的劳动和生第二个孩子以后留下来的病，年复一年地吞噬着她的健康。她消瘦了。脸色灰白。早衰在她的脸颊上刻满了蜘蛛网似的皱纹。眼睛里出现了那种聪明的病畜所具有的惊骇、驯顺的神色。连她自己也没有理会到她竟老得这样快，她的健康日益恶化，但是她一直还是满怀希望。难得见到丈夫一回，这时她还是怀着羞怯的爱恋和喜悦看着自己漂亮的丈夫，看也看不够……

福明仔细地看着妻子的脊背，可怜的、弯着的瘦削的肩胛骨在她的衣服里面鼓得十分清楚，看着她那两只哆哆嗦嗦、正在竭力给他擦靴子上污泥的大手，心里想：“多漂亮啊，真是没有说的！我竟曾经跟她一起睡过觉……尽管她是老得厉害……可是怎么竟老成这个样子啦！”

“你别擦啦！反正我还是要弄脏的。”他把两只脚从妻子的手里抽出来，生气地说。

她用力挺直了脊背，站了起来。焦黄的脸颊上透出一阵轻微的红晕。她那两只瞅着丈夫的湿润的眼睛里洋溢着几多恩爱和无限的忠诚啊，他急忙扭过身去，问母亲：

“你们在家日子过得可好啊？”

“还是老样子。”老太婆面色阴沉地回答说。

“征粮队到村子里来过吗？”

“昨天才离开这儿到下克里夫斯克村去啦。”

“拿过咱们家的粮食吗？”

“拿过。他们拿了多少走，达维杜什卡[2]？”

很像父亲，也生着那样一双瞳距很大的浅蓝色眼睛的十四岁的半大男孩回答说：

“爷爷看着他们拿的，他知道。好像是十口袋。”

“这——样……”福明站了起来，迅速地看了儿子一眼，整理了一下武装带。问下面这些话的时候，他的脸色略微有点儿发白：“你们对他们说过，他们这是在拿什么人的粮食了吗？”

老太婆把手一挥，有点儿幸灾乐祸地笑着说：

“他们似乎并不买你的账！他们的头目说：‘不论是什么人，都得把多余的粮食交出来。他是福明也好，地区政府的主席也好——我们都要把多余的粮食拿走！’这样他们就把粮食柜打开啦。”

“妈妈，我会跟他们算账。我要跟他们算账！”福明喑哑地说，匆匆跟家人告了别，走出了屋子。

自从这次回家以后，他就谨慎地暗自探查自己连里战士们的情绪，

没费很大的劲儿就了解到，他们大都对余粮征集制很不满意。他们的妻子和远亲近亲从村庄和集镇来看望他们；讲述征粮队怎样搜索粮食，怎样把全部粮食都拿走，只留下种籽和口粮。这一切都引起了不良的后果，当一月底，在巴兹基召开的守备部队大会上，军区军事委员沙哈耶夫做报告的时候，骑兵连的战士就公开提出了意见。从他们的队伍里喊出了这样的口号：

“赶走征粮队！”

“征粮工作该收场啦！”

“打倒粮食委员！”

守备连的红军战士们也喊着口号回敬他们：

“这是反革命！”

“解除这些坏蛋的武装！”

大会开得很长，群情激愤。守备部队为数不多的共产党员中，有一个激动地对福明说：

“你应该出来说话呀，福明同志！瞧瞧，你的骑兵在搞些什么名堂啊！”

福明的胡子里暗藏着微笑。

“我不是党员，难道他们会听我的话吗？”

他沉默了一会儿，在大会结束前，早就跟营长卡帕林一起儿走了。在回维申斯克去的路上，他们谈了目前的形势，而且很快就找到了共同语言。过了一个星期，卡帕林在福明的住处，当面对他说：

“或者我们现在就干，或者是永远也不干，你要明白这一点，雅科夫·叶菲莫维奇！应该抓紧时机。现在是很好的机会。哥萨克拥护我们。你在区里的威信很高。居民的情绪——简直好得不能再好啦。你怎么不说话呀？下决心吧！”

“还有什么决心可下？”福明皱着眉头看着卡帕林，慢腾腾地拉着长声说，“这是早已经决定的啦。只是要制定一个计划，要马到成功，别让蚊子叮到鼻子才行。我们来谈谈这个问题吧。”

福明和卡帕林之间可疑的友谊关系，并非丝毫未被发觉。营里有几个共产党员组织了对他们的监视，把他们的怀疑报告给顿河肃反委员会政治局局长阿尔捷米耶夫和军事委员沙哈耶夫。

“不能草木皆兵嘛，”阿尔捷米耶夫笑着说，“这个卡帕林是个胆小鬼，他又能搞出什么名堂来呢？我们要对福明进行监视，我们早就在注意他啦，不过福明也未必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纯属无稽之谈。”他断然下结论说。

但是进行监视已经晚了：阴谋分子已经商量好啦。暴动要在三月十二日上午八时打响。他们约定，这一天福明率领全连人马全副武装去进行早晨的遛马，随之对驻扎在镇郊的机枪排发起突袭，夺取机枪，然后协助守备连对地区各机关进行“清洗”。

不过卡帕林心里还有点儿嘀咕，觉得全营未必都会支持他。有一天，他把这一估计告诉了福明。福明仔细听完他的话说：

“只要能把机枪都夺过来，此举就算成功，我们就可以一下子把你那个营镇压下去……”

对福明和卡帕林进行的严密监视没有发现什么可疑之处。他们很少见面，即便见面也是谈公事，只是在二月底，有一天夜里，有一个哨兵在街上看见他们俩。福明牵着一匹鞴着鞍子的马，卡帕林和他并肩走着。问口令时，卡帕林回答说：“自己人。”他们走进卡帕林的住处。福明把马拴在台阶的栏杆上。屋里没有点灯。下半夜三点多钟，福明才出来，骑马回到自己的住所。这就是收集到的全部情报。

军区军事委员沙哈耶夫把自己对福明和卡帕林的怀疑，用密电报告了顿河地区部队司令。过了几天，得到了司令的回电，批准解除福明和卡帕林的职务并逮捕他们的请求。

在军区党委会会议上决定：用地区军事委员会的命令通知福明，调

他去新切尔卡斯克，听候部队司令的调遣，请他把骑兵连交给副连长奥夫钦尼科夫指挥；当天就借口卡赞斯克发现了匪帮，把骑兵连调往卡赞斯克，然后夜里逮捕那些阴谋分子。决定把骑兵连从镇上调走，是因为怕这个连一听说逮捕了福明会暴动。请守备营的第二连连长，共产党员特卡琴科把可能发生暴动的情况告诉营里的共产党员和各排排长，叫他们提高警惕，命令驻扎在镇上的一个连和机枪排做好战斗准备。

第二天早晨福明得到了命令。

“哪，好吧，你来接管骑兵连吧，奥夫钦尼科夫。我要到新切尔卡斯克去啦。”他泰然自若地说，“你要看看交接清册吗？”

非党员的排长奥夫钦尼科夫事前没有接到过任何人的警告，毫不猜疑地看起交接书来了。

福明乘机写了一个纸条给卡帕林：“咱们今天就要动手。他们撤了我的职务。赶快准备行动。”他在门廊里把字条交给自己的传令兵，耳语说：

“把字条含在嘴里。叫马慢步走，明白了吗？不慌不忙地到卡帕林那儿去。如果路上有人拦住你，就把纸条吞下去。交给他以后，立刻就回到这儿来。”

奥夫钦尼科夫接到开赴卡赞斯克镇的命令，就率领骑兵连在教堂前的广场上排好队伍。福明骑马来到奥夫钦尼科夫面前说：

“请准许我跟连队告别。”

“请吧，不过请说得简单点儿，别耽误我们上路。”

福明站在连队前面，勒住跳跃不止的马，对战士们说：

“同志们，你们是了解我的。知道我一向是为了什么而斗争的。我总是跟你们在一起儿。但是现在他们抢劫哥萨克，抢劫所有的庄稼人，我不同意这么干。就因为这个，他们撤了我的职。至于他们会怎么处置我——我是知道的。所以我才想来跟你们告别……”

连队里发出喧哗和叫嚣声，一时打断了福明的话。他站在马镫上，提高了嗓门，尖声喊道：

“如果你们想免遭抢劫——那你们就把征粮队从这儿赶出去，打死那些像征粮委员穆尔佐夫和委员沙哈耶夫之类的人！他们到咱们顿河来……”

喧声压下了福明的最后的话语。他等了一会儿，就响亮地发出命令：

“从右面起成三行，右转弯，开步走！”

骑兵连驯顺地执行了他的命令。被这突然发生的这一切弄得呆头呆脑的奥夫钦尼科夫，策马来到福明跟前。

“你这是要往哪儿去，福明同志？”

福明连头也没有回，嘲讽地回答说：

“围着教堂绕个圈儿……”

直到这时候，奥夫钦尼科夫才明白了在这短短的几分钟内发生的一切。他离开了队伍；政治指导员、副委员和仅有的一个红军战士也跟着他离开了队伍。等他们走了约有二百步远的时候，福明发觉他们不在了。他拨转马头，喊：

“奥夫钦尼科夫，站住！……”

四个骑马的人把小跑变成飞奔。他们的马蹄溅起融雪，飞向四方。福明命令：

“执枪准备战斗！抓住奥夫钦尼科夫！……第一排！追！……”

乱七八糟地响起了一阵枪声。第一排有十六个人飞马追去。这时候，福明把连里其余的人分成两组：一组由第三排排长率领，前去缴机枪排的械，另外一组由福明亲自率领，到驻在市镇北部、从前的公马圈里的一个守备连那里去。

第一组朝天放着枪，挥舞着马刀，沿着大街飞驰而去。叛兵在路上砍死了四个碰上的共产党员，在市镇边缘上匆忙排开阵式，没有喊杀声，默默地向从房子里跑出来的机枪排红军战士发起冲锋。

机枪排驻扎的那座房子坐落在市镇外，距离市镇最边缘上的院落不过一百沙绳。叛兵遇到迎面扫射的机枪火力，就猛然拨转马头跑了回来。有三个没有来得及跑到最近的胡同，已经被打下马来。想要出其不意，使机枪手束手就擒的计划失败了。叛兵也没有采取进一步的进攻措施。第三排排长丘马科夫领着自己那一组人找到了掩护的地方；他没下马，小心翼翼地从板棚的石头墙后头张望了一下说：

“好啊，又推出两挺‘马克辛’来啦。”然后用皮帽子擦了擦汗淋淋的额角，转身对士兵们说，“向后转吧，弟兄们！……叫福明自个儿来抓这些机枪手吧。咱们已经有几个人留在雪地上啦，是三个吗？哼，得啦，叫他自个儿来试试吧。”

镇东郊的枪声一响起来，连长特卡琴科就从住处跑了出来，——他跑着穿上衣服，直奔兵营。有三十来名红军战士已经在营房前排成横队。他们困惑不解地争问连长：

“谁在放枪哪？”

“出了什么事？”

他没有回答，默默地指挥着从营房里跑出来的战士们站到横队里去。有几个共产党员——军区各机关的工作人员，几乎跟他同时跑到了营房，也排到队伍里去了。镇里响着零落的步枪射击声。镇西郊的什么地方清脆地爆响了一声。特卡琴科一见有五十来个骑兵，拔出马刀，向营房驰来，就不慌不忙地拔出手枪。他还没有来得及发出命令，横队里一下子就寂然无声了，战士们都已举起枪来，准备射击。

“这是咱们自己人在跑啊！你们瞧，是咱们的营长卡帕林同志呀！”有一个战士喊。

那五十来个骑兵跑出街道，像听到命令似的，一同弯下腰趴到马脖子上，迅速向营房冲来。

“不要放他们过来！”特卡琴科厉声喊道。

一排齐射的声音淹没了他的声音。在离红军战士密集的横队约一百来步远的地方，有四个骑士落马了，其余的人乱哄哄地四散开来，拨转马头往回跑去。零落的步枪射击声继续在他们背后噼啪响着。有个骑士，看来受了点儿轻伤，从马鞍子上滑下来，但并没有松开手里的缰绳。他在奔驰的马后头拖了有十沙绳远，然后站立起来，抓住了马镫，又抓住了后鞍头，转瞬间已经又骑在马上了。他怒气冲冲地勒住奔马，转进最近的胡同里去。

骑兵连第一排的士兵没有追上奥夫钦尼科夫，又回到镇上来了。搜捕委员沙哈耶夫也没有得逞。在军事委员部的空荡荡的办公室里和他的住所里都没有搜到他。他一听见枪声，就跑到顿河岸边，踏冰跑进了对岸的树林子，又从那里逃到巴兹基村，第二天已经到了离维申斯克五十俄里的霍皮奥尔河口镇了。

大多数领导干部都及时地躲藏起来。搜查这些人也是有危险的，因为机枪排的红军战士已经带着几挺手提机枪进抵镇中心，把通往中心广场去的几条街道都置于机枪火力控制之下。

骑兵连停止了搜捕，下到顿河岸边，飞奔到教堂广场，他们就是从这里开始去追击奥夫钦尼科夫的。不久，福明的全部人马都集合到这里来了。他们又排好队。福明命令派出警卫哨，其余的战士都分散到屋子里去，但是没有卸下马鞍。

福明、卡帕林和几位排长单独地凑到边缘上的一座小房子里去。

“咱们完全失败啦！”卡帕林失望地叫喊道，然后软弱无力地瘫到板凳上。

“是的，没能占领镇子，那咱们在这儿就待不下去啦。”福明低声说。

“雅科夫·叶菲莫维奇，咱们应该到全区各地去示威一番。现在咱们还有什么不好意思的？反正不到时候是死不了的。把哥萨克们鼓动起来，那时候连这个集镇也就归咱们啦。”丘马科夫提议说。

福明默默地看了他一眼，转向卡帕林说：

“灰心了吗，老爷？擦擦你的鼻涕吧！咱们是一不做，二不休。既然咱们一起动手，那就要一起干到底……你是怎么考虑的，——咱们是退出市镇呢，还是再来干它一家伙？”

丘马科夫厉声说：

“叫别人去干吧！我可不愿意对着机枪去冲啦。这是毫无益处的蛮干。”

“我没有问你，住口！”福明看了丘马科夫一眼，丘马科夫低下头去。

卡帕林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说：

“是的，当然啦，现在再来第二回已经没有意思啦。他们在武器上占优势。他们有十四挺机枪，我们连一挺也没有。他们的人员也比我们多……应该退走，去组织哥萨克起义。待到他们的增援部队开到的时候——全区都已暴动起来了。这是我们唯一的希望啦。只有这点儿希望啦！”

福明沉默了很久，说：

“好吧，咱们就这样决定了。各位排长！请你们立刻去检查一下武器，数数每个人手里有多少子弹。严格命令：一颗子弹也不许浪费。我要把那第一个违抗命令的人亲手砍掉。就这样传达给战士们。”他沉默了一会儿，狠狠地用大拳头在桌上捶了一下，“唉，机……机枪！都怪你，丘马科夫！要是能缴下四挺来也好啊！现在他们当然要把咱们赶出镇子去啦……好啦，散会吧！如果他们不打咱们，咱们就在镇上过一夜，明天天一亮就出发，在全区转一圈……”

一夜平安无事地过去了。叛变的骑兵连驻扎在维申斯克镇这一边，另一边是守备连和参加到这个连里来的共产党员和共青团员。敌对双方只隔两个街区，但是双方都没敢冒险进行夜袭。

第二天早晨，叛变的骑兵连未经战斗就撤出了市镇，向东开去。

[1] 亚沙也是雅科夫的爱称。

[2] 达维杜什卡是达维德的爱称。

第十一章

葛利高里从家里逃出来以后最初的三个星期，住在叶兰斯克镇属的上克里夫斯克村的一个熟识的哥萨克同事家里。后来，又转移到戈尔巴托夫斯基村去，那里有阿克西妮亚的一家远亲，在那里住了一个多月。

他整天地躺在内室里，只有夜里才能到院子里去。这一切都很像是蹲监狱。由于想念孩子，闲得无聊，葛利高里简直痛苦难忍。他非常想回家去看看孩子，看看阿克西妮亚。他常在失眠之夜，穿上大衣，坚决要回鞑靼村去——每一次又都在认真考虑之后，脱掉大衣，叹息着，扑到床上。最后，他觉得这样的日子实在过不下去了。主人是阿克西妮亚的表叔，很同情葛利高里，但是他也不能长期把一位这样的客人留在家里。有一天，吃过晚饭，葛利高里回到自己住的屋子，听见了这样的谈话。女主人恶狠狠地尖声问道：

“这还有个完没有啊？”

“什么？你说的是什么事儿呀？”主人低声问她。

“你什么时候才能把这个害人精脱手呀？”

“住口！”

“就是说！咱们的粮食——就有那么一丁点儿啦，可是你却还要养着这个罗锅儿鬼，每天还要供养他。这要养到什么时候才算完呀，我问你哪？要是叫苏维埃知道了怎么办呀？会砍咱们的脑袋啊，孩子就要变成孤儿啦！”

“你住口吧，阿夫多季娅！”

“我就要说！咱们有孩子！咱们的粮食只剩下不到二十普特啦，可是你还要把这个吃闲饭的养在家里！他是你的什么人？是亲兄弟？是亲家公？是干亲？他跟你非亲非故！跟你连点儿亲戚边儿都沾不上，可是你却要养着他，管吃、管喝。唉，你这个秃鬼！给我住口，别哇哇叫啦，你要再叫，我明天就亲自到苏维埃去报告，说你在家里养着一棵多漂亮

的花儿！”

第二天，主人走进葛利高里住的那间屋子，眼看着地板，说：

“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随便你怎么骂我吧，你不能再在我家住下去啦……我很尊敬你，也认识你去世的老太爷，也很尊敬他，不过现在我很难再留你住啦……而且我很怕政府察觉到你在我这儿。你走吧，随便到哪儿去都行。我拉家带口。我不愿意为你丢掉脑袋。请原谅，看在基督的面上，请你救救我们……”

“好吧，”葛利高里简短地说，“谢谢你们的款待，谢谢你收留了我。这一切我都感恩不尽。我自个儿也看得出太麻烦你啦，但是我到哪儿去啊？我的道路全堵死啦。”

“你自个儿看着办吧。”

“好。我今天就走。非常感谢你对我的一切恩情，阿尔塔蒙·瓦西里耶维奇。”

“不值一谢，不要谢啦。”

“我不会忘掉你的恩情的。也许我将来还有机会报答你。”

深为感动的主人拍了拍葛利高里的肩膀。

“你快别说这些话啦！要是由我意儿，你就是再住上两个月也不要紧，可我娘儿们不答应，该死的东西，天天叫骂！我是个哥萨克，你也是哥萨克，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咱们俩都反对苏维埃政权，我应该帮你的忙：你今天就到红莓村去吧，那儿有我的一位亲家，他会收留你的。你把我的话转告他：就说阿尔塔蒙叫他收留你，只要他有能力，就会把你当亲儿子一样收留养活。将来的问题，我们以后再谈。不过你今天一定要走。我再也不能多留你啦，一方面固然是老娘儿们唠叨，不过另一方面我也害怕苏维埃发觉……你在我这儿已经住了些日子，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可以啦。我也很珍视自己的脑袋……”

深夜，葛利高里走出村子，还没来得及走到矗立在山岗上的风车

前，就有三个骑马的人，仿佛从地里钻出来似的，拦住了他。

“站住，狗崽子！你是什么人？”

葛利高里的心哆嗦了一下。他一声未吭，停了下来。逃跑是愚蠢的。路边——连条土沟，连丛小树都没有：一片平坦空旷的草原。他连两步也跑不出去。

“是共产党员吗？回去，你妈的！听见没有，快点儿！”

第二个人跃马朝葛利高里冲过来，命令说：

“你的手！把手从口袋里抽出来！抽出来，不然我砍掉你的脑袋！”

葛利高里默默地把手从军大衣口袋里抽了出来，他还没有完全弄清楚，他遇上了什么事情，这些阻拦他的人是什么人，就问：

“你们叫我上哪儿去？”

“到村子里去。回去。”

一个骑马的人把他送到村子里，其余的两个人在牧场上分开了，往大道上跑去。葛利高里一声不响地走着。等走上正经道路以后，他放慢了脚步，问：

“你听我说，大叔，你们是些什么人？”

“走吧，走吧！别说话！把手背到后面，听见了吗？！”

葛利高里一声不响地听从了他的命令。过了一会儿又问：

“不，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正教徒。”

“我也不是旧教徒。”

“哼，那你可以高兴啦。”

“你把我送到哪儿去？”

“送到首长那儿去。走吧，坏蛋，不然我就把你……”

押送的人轻轻地用刀尖触了葛利高里一下子。磨得锋利的、冰凉的刀刃，恰好触到葛利高里的军大衣领子和皮帽子中间的光脖子上，突然一阵恐怖的感觉，像火花似的一闪，代替了无能为力的愤恨。他把大衣领子支起来，半侧回身看了看押送的人，嘟哝说：

“你别胡闹，听见了吗？不然，我可要把你那个玩意儿夺过来啦……”

“走，坏蛋，别说话！再说，把你的脑袋砍了！把手背到后头来！”

葛利高里一声不响地往前走了两步，然后又说：

“我本来就没有说话嘛，别骂人啦。瞧你，又臭又硬……”

“别东张西望！”

“我根本就没有东张西望呀。”

“住口，走快点儿！”

“是不是可以跑呀？”葛利高里掸着落在睫毛上的雪花问。

押送兵没有吭声，把马一夹。由于出汗和夜里的潮气变得湿淋淋的马胸膛撞在葛利高里的脊背上，一只马蹄子踏在他脚旁，踩得融雪直响。

“你慢着点儿！”葛利高里用手掌撑着马鬃大声说。

押送兵把马刀举得跟头一般平，小声骂道：

“你给我走，狗崽子，不许说话，不然的话，我就不把你送到地方啦。我干这种事可不费劲儿。住口，一句话也不许说！”

一直走到村边他们俩谁也没有说话。在村头上的一户人家大门口押

送兵勒住了马，命令说：

“进这个大门。”

葛利高里走进了敞开的大门。院子深处有一座宽大的铁顶房子。几匹马在板棚檐下打着响鼻，响亮地嚼着干草。台阶边站着五六个带枪的人。押送兵把马刀插进鞘，一面下马，一面命令说：

“进屋子里去，顺着走廊一直走，左手第一个门。走吧，别东张西望的，跟你说过多少次啦，混账东西！”

葛利高里慢慢地走上台阶。站在栏杆旁边的一个穿着长骑兵军大衣的人问：

“抓到了吗？”

“抓到啦，”押送葛利高里那个人的熟识的、沙哑的声音不很高兴地回答说，“在风车旁边抓住的。”

“是党支部的书记，还是别的什么人？”

“谁他妈的知道。坏蛋一个，究竟是什么人——咱们立刻就会弄清楚。”

“也许是土匪，再不就是维申斯克肃反委员会在玩花招，假装土匪。我中计啦！像傻瓜一样中计啦。”葛利高里心里想，故意在门洞里磨蹭，想集中一下思想。

开开门以后，他头一个看到的是福明。福明坐在桌旁，四周是许多穿军服的、葛利高里不认识的人。床上堆着军大衣和皮袄，马枪并排竖在板凳旁边；马刀、子弹袋、军用袋和马鞍袋也乱七八糟地堆在板凳上。从这些人身上、军大衣上和武器上散发出浓烈的马汗气味。

葛利高里摘下皮帽子，小声招呼说：

“你们好啊！”

“麦列霍夫！真是冤家路窄！咱们又见面啦！你这是从哪儿来呀？快

脱脱衣服，请坐。”福明从桌边站起来，走到葛利高里跟前，伸出一只手来，“你在这儿逛荡什么呀？”

“我有事情来的。”

“什么事情？你跑得可真够远呀……”福明用探索的目光打量着葛利高里，“说真的——你是在这儿避难吧？”

“说得对。”葛利高里强颜欢笑，回答说。

“我的弟兄们在哪儿抓到你的？”

“在村子旁边。”

“你上哪儿去？”

“去天涯海角……”

福明又直盯着葛利高里看了看，笑了。

“我看，你是以为我们抓到你，会送你到维申斯克去，是吧？不，老兄，我们去那儿的道路也不通啦……别害怕！我们已经不给苏维埃政权服务啦。跟它分手啦……”

“离婚啦。”一个已经不很年轻、在炉炕旁边抽烟的哥萨克用低沉的声音说。

有一个坐在桌旁的人哈哈大笑起来。

“关于我的事情，你一点儿也没有听说吗？”福明问。

“没有。”

“好，请到桌边来坐吧，咱们好好谈谈。给咱们的客人端汤和肉来！”

葛利高里对福明说的话一句也不信。他脸色苍白，态度矜持地脱下大衣，坐到桌旁。他想抽烟，但是想起了他已经有两天没有烟草了。

“有烟抽吗？”他对福明说。

福明殷勤地递过皮烟盒来。他看到葛利高里的手指头拿香烟的时候轻轻哆嗦，他那波浪般弯曲的棕红胡子里又露出了微笑。

“我们已经起义反对苏维埃政权。我们——为人民的利益而斗争，反对余粮征集制和委员们。他们把我们愚弄了这么久，现在轮到我们来捉弄捉弄他们啦。你明白吗，麦列霍夫？”

葛利高里默不作声。他点上烟，贪婪地一连使劲抽了几口。他的头有点儿晕了，恶心得要命，最近这一个月他吃得不好，直到现在他才感觉到，这些日子他竟衰弱得这么厉害。他灭了香烟，拼命吃起东西来。福明简单地把暴动经过和在地区内流窜的初期情况谈了谈，还把自己流窜誉为“进军”。葛利高里默默地听着福明的谈话，几乎连嚼也不嚼地把面包和烤得很不好的肥羊肉吞下肚子。

“在人家作客饿瘦啦。”福明好心肠地开玩笑说。

葛利高里打着饱嗝儿嘟哝说：

“我又不是住在丈母娘家里。”

“一点儿也不错。你放开肚子吃吧，能吃多少就吃多少。我们可不是吝啬鬼。”

“谢谢啦。现在该抽口烟……”葛利高里接过递给他的香烟，走到放在板凳上的一只铁锅前面，操起木碗，舀了一碗水。水凉丝丝的，还带点儿咸味儿。吃得舒舒服服的葛利高里贪婪地喝了两大碗，然后津津有味地抽起烟来。

“哥萨克并不十分欢迎我们，”福明坐到葛利高里身旁，继续说，“去年暴动的时候都把他们吓坏啦……不过志愿兵还是有的。已经有四十多人参加了我们的队伍。不过我们期望的不仅仅是这一点儿。我们要把全区发动起来，甚至叫邻近各区——霍尔奥尔斯克和梅德维季河口区也来帮助我们。到那时候我们再来跟苏维埃政权倾心地谈谈！”

桌子周围是一片热闹的谈话声。葛利高里一面听福明说，一面偷偷地打量着他的同谋者。一个认识的人也没有！他一直还不相信福明的话，以为福明是在耍花招，为了小心起见，所以什么话也没有说。但是总不开口也不像话。

“福明同志，如果你说的是真话——那么你们想干什么？想发动新的战争吗？”他竭力驱赶着向他袭来的睡意，问。

“这我已经对你谈过啦。”

“要改换政权吗？”

“是的。”

“那么你要建立什么样的政权呢？”

“建立哥萨克自己的政权！”

“首领政权？”

“建立什么样的政权我们以后再说。老百姓选择什么样的政权，我们就建立什么样的政权。不过这种事还不是很快就能办到的，而且我对政治问题也是个外行。我是个军人，我干的事情就是消灭那些委员和共产党员，至于有关政权的问题，我的参谋长卡帕林会跟你谈的。他是我这方面的专家，此人很有头脑。学问很大。”福明把身子侧向葛利高里小声说：“原沙皇军队的上尉。是个聪明小伙子！他正在内室里睡觉呢，生了点儿小病，大概是因为不习惯这种生活：我们行军的路程总是很远的。”

门廊里传来一阵喧哗和脚步的杂沓声，呻吟声，克制的活动和压低的叫喊声：“给他点儿厉害的！”桌边的谈话顿时停止了。福明警惕地朝屋门看了看。有人猛然地把门推开。一团白色的雾气贴着地面涌进了屋子。一个身材高大、没戴帽子、穿着绗过的保护色棉袄和灰色毡靴子的人，由于背上啪地挨了一下子，所以倾身向前，跌跌撞撞地跑了几步，然后肩膀猛地撞在壁炉台上。在门关上以前，有人在门廊里兴高采烈地叫喊：

“请你们再收下一个吧！”

福明站了起来，整理了一下扎在军便服上的皮带。

“你是什么人？”他威风凛凛地问。

穿棉袄的人大喘着气，用手摸了摸头发，想要活动活动肩胛骨，但是疼得皱起了眉头。他的脊梁骨被什么沉重的东西——大概是枪托子——打了一下子。

“你为什么不说话？舌头割掉啦？你是什么人，我问你哪？”

“红军战士。”

“哪个部队？”

“第十二征粮团。”

“啊啊，这可太难得啦！”坐在桌边的一个人笑着说。

福明继续审问：

“你在这里干什么？”

“我们是拦截部队……派我们来……”

“明白啦。你们有多少人在这个村子里？”

“十四个人。”

“其余的人在哪儿？”

红军不做声了，使劲张开嘴唇。他喉咙里好像有什么东西在咯咯地响，一条细细的血流从左边嘴角流到下巴颏上。他用手擦了擦嘴唇，看了看手掌，然后往裤子上擦了擦。

“这个坏蛋……你们的……”他咯咯地往下咽着血，嗓子里咕噜咕噜响着说，“把我的肺打坏啦……”

“别害怕！我们会给你治好的！”一个矮小的哥萨克从桌子旁边站起来，朝其余的人挤挤眼睛，玩笑说。

“其余的人在哪儿？”福明又问。

“护送车辆去叶兰斯克啦。”

“你是哪儿来的？什么地方的人？”

红军战士用像发疟疾似的闪光的蓝眼睛看了福明一眼，把一团血块吐在脚下，用已经是响亮的低音回答说：

“普斯科夫省。”

“普斯科夫人，莫斯科人……我们见识过这些人……”福明嘲笑说，“小伙子，你为抢别人的粮食跑得太远啦……好啦，谈话完毕！我们怎么处置你呢，啊？”

“应该放掉我。”

“你真是个天真的小伙子……也许咱们真该放掉他吧，弟兄们？你们觉得怎样？”福明的胡子里闪着笑容，转过脸朝桌子旁边的人们问。

仔细观察着全部经过的葛利高里看到那些被风吹成褐色的脸上露出了矜持、会心的笑意。

“叫他在咱们这儿干上两个月，然后就放他回家去看老婆。”一个福明分子说。

“也许，你真可以在我们这儿干吧？”福明竭力掩饰着笑容，问，“我们给你马、马鞍子、新高筒皮靴——换下你的毡靴子来……你们的长官对你们的服装太不关心啦。难道这叫鞋吗？已经化冻啦，你却还穿着毡靴子。参加我们的队伍吧，啊？”

“他是个庄稼佬，从出娘胎就没有骑过马。”一个哥萨克装疯卖傻地故意尖声说。

红军战士默不作声。他脊背靠在炉炕上，用已经炯炯有神、明快的

眼睛打量着大家。他偶尔疼得皱皱眉头，呼吸困难的时候，就微微地张开嘴。

“你是留在我们这儿，还是怎么的？”福明又问。

“你们是些什么人呀？”

“我们吗？”福明高高地把眉毛往上一挑，手摸着胡子说，“我们是为劳动人民而战的战士。我们反对委员们和共产党员们的压迫，你看，我们就是这样的人。”

这时葛利高里忽然在红军的脸上看到了笑容。

“原来你们是些这样的人……可是我还在想，这是些什么人呢？”俘虏露出沾着血的牙齿笑着，仿佛是因为听到这么新奇的事儿使他感到高兴、惊讶，但是他的话音里带着一种使大家都不由地警惕起来的声调儿，“照你们的说法，是为人民而战的战士，是吗？是这样。可是在我们看来，不过是土匪而已。要我给你们干？哼，你们可真会开玩笑！”

“你也是一个很有风趣的小伙子嘛，我看你……”福明眯缝起眼睛，简短地问，“是共产党员吧？”

“不是，您怎么啦！我是个非党的战士。”

“不像。”

“真的，是个非党的战士！”

福明咳嗽了一声，转身朝着桌子喊。

“丘马科夫！把他干掉。”

“你们杀死我毫无意义。你们没有理由杀我。”红军战士低声说。

大家都没有说话。丘马科夫是个短粗的漂亮哥萨克，穿着一件英国皮背心，他不高兴地从桌边站起来，理了理向后梳得很平整的棕红色的头发。

“这种差事我已经干烦啦。”他从堆在板凳上的马刀堆里抽出自己的马刀，用大拇指试着刀刃，兴奋地说。

“你不一定亲自动手嘛。跟院子里的弟兄们说一声就行啦。”福明建议说。

丘马科夫冷冷地把红军战士从脚到头看了一遍，命令说：

“你在前头走，亲爱的。”

红军战士离开了炉炕，背微驼，慢吞吞地往门口走去，地板上留下了些湿漉漉的毡靴印。

“进来的时候——也应该擦擦脚嘛！来了一趟，给我们这儿留下些脚印，弄得这样脏……看你有多邋遢，老弟！”丘马科夫跟在俘虏后面走出去，故意装得很不高兴地说。

“告诉弟兄们，把他带到胡同里，或者场院上去。不要就在房子旁边干，不然主人们会埋怨的！”福明在他身后喊道。

福明走到葛利高里跟前，坐到他旁边说：

“我们审问得快吧？”

“快。”葛利高里避开他的目光，回答说。

福明叹了口气。

“什么记录也用不着。现在就应该这样。”他还想说些什么，但是外面台阶上响起了一阵急剧的脚步声，有人喊叫，又传来一响清脆的单枪射击声。

“妈的，他们在搞些什么鬼名堂？”福明生气地大声说。

一个坐在桌边的人跳了起来，用脚踢开了门。

“怎么回事？”他朝着黑暗里喊道。

丘马科夫走了进来，兴奋地说：

“居然是个很机灵的家伙！鬼东西！他从台阶上一跃而下，撒腿就跑。浪费了一颗子弹。弟兄们在结果他……”

“命令他们把这家伙从院子里拖到胡同里去。”

“我已经吩咐过啦，雅科夫·叶菲莫维奇。”

屋子里寂静了片刻。后来有人抑制着呵欠，问道：

“丘马科夫，天气怎么样？还不晴吗？”

“还有点儿阴。”

“如果下一阵雨，就可以把残雪化光啦。”

“你要下雨干什么？”

“我倒不要下雨。不过我不愿意在烂泥地里走啦。”

葛利高里走到床前，拿起自己的皮帽子。

“你到哪儿去？”福明问。

“出去清醒清醒。”

葛利高里来到台阶上。从黑云里面钻出来的月亮洒下淡淡的白光。宽大的院子、板棚顶子、像金字塔似的高耸入云的光秃秃的杨树顶盖、披着马衣站在拴马桩旁边的马匹——这一切都笼罩在一层透明的午夜的蓝光中。离台阶几沙绳远的地方，被砍死的红军士兵躺在那里，脑袋浸在闪着暗淡光辉的融雪的水洼里。有三个哥萨克正躬身在死人的身上，低声谈论着。不知道他们在死人旁边干些什么。

“他还喘气哪，真的！”一个哥萨克生气地说，“笨东西，你这是怎么搞的？对你说过——要往脑袋上砍，唉，你这个半瓶醋！”

押送葛利高里的那个哥萨克声音沙哑地回答说：

“快死啦！再折腾一会儿，就会死的……你倒是把他的脑袋扳起来呀！怎么也脱不下来。攥着头发往上抬，这就对啦。喂，现在扶住他。”

哗啦一声水响。一个弯腰站在死人旁边的人挺直了身子。那个声音沙哑的哥萨克，嘴里哼哼着，在剥死人身上的棉袄。过了一会儿，他又说：

“我的手太软，所以他没有立刻死掉。从前，有一回我在家里动手宰猪……扶好啦，别松手呀！噢，见鬼……是的，有一回，我动手宰猪，把它的整个喉咙管都割断啦，一直刺到了心口，可是这个该死的东西站了起来，在院子里跑起来啦。跑了好半天！浑身是血，可是还是在跑，嗷嗷直叫。它已经没有法子喘气啦，可是它还活着。这就是说我的手太软啦。好啦，松手吧……还在喘气儿？请你说说，这是怎么回事儿。我几乎把他脖子上的大骨头都砍断啦……”

第三个哥萨克张开两手，把从红军战士身上剥下来的棉袄摊开，说道：

“左边儿沾上血啦……还粘手哪，呸，这脏玩意儿！”

“会干的。这又不是猪油，”那个声音沙哑的哥萨克心平气和地说，接着又蹲了下去，“会干的，或者把它洗掉。这算得了什么。”

“你怎么，还想剥下他的裤子吗？”第一个哥萨克不满意地问。

声音沙哑的哥萨克厉声说：

“你要是不耐烦的话，就先去看马好啦，这儿没有你我们什么都干得好！什么也漏不了。”

葛利高里猛地一转身，往屋子里走去。

福明用探索的目光匆匆看了他一眼，站了起来。

“走，咱们到内室去谈谈，这儿吵得太厉害。”

内室很宽敞，烧得很暖和，散发着老鼠和大麻种子气味。有个身材

不大、穿着保护色翻领制服的人四仰八叉地睡在床上。稀疏的头发乱蓬蓬的，沾了一层绒毛和鹅毛。脸颊紧贴在肮脏的、没有套子的枕头上。吊灯照在他那很久没有刮的苍白的脸上。

福明唤醒了他，说：

“起来吧，卡帕林。有客人来啦。这是自己人——麦列霍夫·葛利高里，从前的中尉，来，你们认识认识吧。”

卡帕林把腿从床上耷拉下来，用手擦了擦脸，站了起来。他略微弯下腰，握了握葛利高里的手说：

“见到你太高兴啦。我是卡帕林上尉。”

福明殷勤地推给葛利高里一张椅子，自己则坐在大箱子上。他大概已经从葛利高里的脸上看出，对红军战士的处置给葛利高里留下了很坏的印象，因此解释说：

“你不要以为我们对待所有的敌人都是这么残酷。这个怪家伙是征粮队的人。对这些人和各色的委员们我们是绝不轻饶的，对其余的人我们都是很宽大的。譬如说，昨天捉到了三个民警；我们把他们的马、鞍子和武器没收了，放他们走啦。杀死他们有什么鬼用处。”

葛利高里默不作声。他双手放在膝盖上，在想着自己的心事，像在梦里似的听着福明的话。

“……你看：我们暂时就这样地小打着，”福明继续说，“我们想最后总会把哥萨克发动起来，消灭苏维埃政权。我们听说，到处都在打仗。到处都在起义、暴动：西伯利亚、乌克兰，甚至连彼得格勒。那个炮台叫什么名字来着，那里的舰队也全都起义啦……”

“喀琅施塔得。”卡帕林提示说。

葛利高里抬起头来，用空洞的、仿佛什么也看不见的眼睛瞅了福明一眼，又把目光移到卡帕林身上。

“哪，抽烟吧，”福明递过烟盒来，“话再说回来，据说已经占领了彼

得格勒，正向莫斯科进军呢。到处都是一团糟！咱们可不能坐失良机啊。咱们把哥萨克发动起来，打倒苏维埃政权，将来如果士官生能帮助咱们的话，那我们的事情就一帆风顺啦。叫他们那些有学问的人去建立政权吧，咱们帮助他们。”他沉默了一会儿，然后问，“麦列霍夫，你以为如何？如果士官生能从黑海那边打过来，咱们就跟他们联合起来，——咱们首先在后方起义，这还不够将功折罪的吗？卡帕林说，一定会给咱们将功折罪的。譬如说，难道他们还会为了我在一九一八年率领第二十八团从前线撤下来，给苏维埃政权干了两年而责备我吗？”

“看，你的算盘打得多如意！是个傻瓜，可又很狡猾……”葛利高里心里想，不由自主地笑了笑。福明在等候回答。显然，他对这个问题非常关心。葛利高里不情愿地说：

“这说起来话就长啦。”

“当然，当然，”福明高兴地同意说，“我也是顺便说说。将来会看得更清楚，而现在咱们要行动起来，消灭后方的共产党员。反正咱们不能叫他们过舒服日子！他们正在把自己的步兵装上大车，想用这玩意儿追击咱们……叫他们试试看吧。等到他们的骑兵调来的时候，咱们已经把全区闹得天翻地覆啦！”

葛利高里又看着自己的脚尖，想起心事来。卡帕林道过歉，躺到床上去。

“我很累。我们像疯子一样地行军，睡眠太少。”他无精打采地笑了笑说。

“咱们也该休息啦，”福明站了起来，把一只沉重的手放在葛利高里的肩膀上，“好样的，麦列霍夫，多亏你那天在维申斯克听了我的话！那时如果你不藏起来，大概早就完啦。现在一定是埋在维申斯克镇外起伏不平的大沙丘里，连脚指甲都烂掉啦……这我早就料到啦。好啦，你考虑得怎么样啦？说说，完了咱们就睡去。”

“说什么呢？”

“你是跟我们走一条路呢，还是怎样的？你总不能在别人家里藏一辈

子呀。”

葛利高里正在等着这一问呢。他必须做出选择：要么继续在这村那村东躲西藏，在主人还没有把自己交给苏维埃政权之前过着忍饥挨饿、有家不能归的日子，悄悄地愁死；要么就到政治局去自首；要么就跟着福明干。他已经选择好了。整个这天晚上，他还是第一次正视着福明，歪着嘴笑了笑，说：“我的选择，就像童话里讲的勇士一样：往左走，就会失掉马，往右走，就会被杀死……就是这样，三条道儿，却没有一条正路……”

“你还是别讲什么童话吧，正经地选择吧。童话咱们以后再讲。”

“我已经无处可去，所以我已经选择好啦。”

“怎么样？”

“加入你的匪帮。”

福明不满意地皱了皱眉头，咬了咬胡子。

“你还是别用这称号吧。为什么我们是——匪帮？这是共产党员们送给我们这样的称号，你可不应该这么说。就叫起义者。简单明了。”

他的不满很快就过去了。他对葛利高里的决定大为高兴——简直是无法掩饰；兴奋地搓着手，连声说：“咱们的队伍又扩大啦！你听见了吗，上尉？麦列霍夫，我们给你一排人，如果你不愿意指挥一个排——就留在司令部里，跟卡帕林一起儿出谋划策。我把自己的马送给你。我还有一匹备用的马。”

第十二章

黎明前还有些寒意。水洼上结了一层灰色的薄冰。雪变硬了，咯吱咯吱直响。在没有人迹的细雪地上留下了遍地模糊的圆形马蹄印，昨天雪已经完全融化了的地方，在覆满去年衰草的荒地上，马蹄踏过，只是稍稍下陷，发出低沉的响声。

福明的队伍在村外排成了行军的纵队。派出的六名先遣骑兵侦察队，走在大路的远处。

“你瞧，这就是我的队伍！”福明含笑走到葛利高里跟前说，“领着这样的弟兄，就是魔鬼的角也可以折下来！”

葛利高里扫了纵队一眼，伤心地想：“如果你领着这支队伍遇上我指挥的那个布琼尼的骑兵连，管保半个小时就把你砍成肉酱！”

福明挥鞭一指，问道：

“军容如何？”

“他们砍杀俘虏劲头儿还不错，剥死人衣服的本事也很高超，打起仗来怎么样，我还没有领教过。”葛利高里冷冷地回答说。

福明在马上把背扭过去，避风抽着烟，说：

“你看看他们怎样打仗吧。我的人都已服役多年，那是不含糊的。”

六辆装着子弹和粮食的双套马车排在纵队中间。福明跑到前面去，命令出发。在山岗上，他又走到葛利高里跟前来，问道：

“喂，我这匹马怎么样？喜欢吗？”

“是匹好马。”

他们默默地并缰走了很久，后来葛利高里问：

“你想不想到鞑靼村去？”

“想家里的人啦？”

“想去探望一下。”

“也许，将来会去。现在我想到奇尔河方面去走走，鼓励鼓励哥萨克，叫他们振作振作。”

但是哥萨克并不怎么愿意“振作”……葛利高里没过多久就证实了这一点。福明每占领一个村庄或市镇，就命令召开居民大会。多数是福明自己在会上讲话，有时候是卡帕林。他们号召哥萨克拿起武器，他们讲“苏维埃政权强加给农民的沉重负担”，说“如果不推翻苏维埃政权，那么最终不可避免地要彻底破产”。福明说得不像卡帕林那样有文化，那么流畅，不过他讲得很通俗，用哥萨克听得懂的语言。他照例总是用背得烂熟、千篇一律的话来结束自己的发言：“我们从今天起，就把你们从余粮征集制中解放出来。你们再也不用把余粮运送到收粮站去啦。再也不要去供养那些吃白饭的共产党员啦。他们吃着你们的粮食，养得膘满肠肥，现在这种外来人的统治结束啦。你们是自由的人啦！武装起来！支援我们的政权！哥萨克万岁！”

哥萨克们都低头看着地，忧郁地沉默着，可婆娘们却哇啦哇啦叫开了。从她们密密麻麻的人群里发出了许多恶毒的问话和喊叫：

“你的政权好，可是你给我们运肥皂来了吗？”

“你的政权放在哪儿呀，挂在马鞍后面的皮带上吗？”

“你们是靠谁的粮食养活的呀？”

“大概，马上就要挨家去要了吧？”

“他们有马刀。他们会连问也不问就要动手砍鸡脑袋啦！”

“怎么能不送粮食呢？今天你们在这儿，可是明天就是带上猎狗也找不到你们啦，我们来承担责任？”

“我们不能叫我们的男人跟你们走！你们自个儿去打吧！”

婆娘们还喊了些别的更加恶毒的话，长年的战争使她们变得对一切都持虚无、凶狠的态度，害怕新的战争，拼命抓住自己的丈夫，再也不肯松手。

福明心平气和地听完她们的胡言乱语。他知道，她们的喊叫没有什么了不起。等到她们安静下来以后，他又对哥萨克们讲起来。这时候，哥萨克们才简短地、有分寸地回答说：

“福明同志，请您不要强人所难，我们仗已经打得够多啦。”

“我们试过啦，一九一九年已经暴动过啦！”

“我们没有起义的武器，也没有起义的理由！眼下没有起义的必要。”

“季节到啦，该去种地了，不是去打仗。”

有一次，人群的后排里有人喊：

“你现在说得多好呀！一九一九年我们起义的时候，你上哪儿去啦？福明，你觉悟得太晚啦！”

葛利高里看见福明的脸色都变了，但还是忍了下去，什么也没有说。

第一个星期，福明始终是镇定自若地在会场倾听着哥萨克们的反对意见，听着哥萨克们拒绝支持他暴动的简单发言；就连女人的喊叫和咒骂也没有使他失去镇静。“没有关系，我们会说服他们的！”他胡子里含笑，有把握地说。但是当他确信哥萨克基本群众是反对他的时候，他对参加群众大会的人们的态度就大变了。讲话的时候已经连马也不下了。与其说是劝说，不如说是威胁。不过结果仍旧和从前一样；他想依靠的那些哥萨克默默地听完他的讲话，同样默不作声地走散了。

有一次，在一个村子里，他讲过话以后，一个哥萨克女人出来致答词。这是个身材高、骨架宽大的胖寡妇，几乎是用男人一样的低音说话，像男人一样豪放、气势汹汹地挥着双手。她那麻脸上充满坚决的激

愤表情，两片往外翘着的大厚嘴唇上总是带着藐视的微笑。她用一只红肿的手指着像石头似的呆骑在马上的福明，像唾吐沫似的吐出一些恶毒的词句：

“你在这儿胡说些什么呀？你想把我们的哥萨克推到哪儿去，推到陷阱里去吗？这可恶的战争使我们妇女变成寡妇的还少吗？使孩子变成孤儿的还少吗？你想给我们招来新的灾难吗？鲁别任村怎么会出了你这样一位救世主啊？你还是先回去整顿破败的家业吧，然后你再来教训我们该怎样生活，该要什么样的政权和不该要什么样的政权吧！否则，你连自个儿的老婆都还没有从苦难中解放出来哪，这我们知道得一清二楚！你却把胡子理得漂漂亮亮的，骑着马到处去愚弄老百姓。可是你家的房子，如果没有风支着的话，早就倒掉啦。真是一位好教师爷！你为什么不说话呀，红脸鬼，难道我说的不对吗？”

人群中响起了一阵轻微的笑声，像风似的，一吹而过，又重归寂静。福明放在鞍头上的左手在慢慢地整理着缰绳，他竭力在压制愤怒，脸都憋青了，但是他一直默不作声，在脑子里寻觅摆脱当前困境的对策。

“你的政权是个什么玩意儿，你凭什么叫人拥护它呀！”激昂慷慨的寡妇继续怒斥道。

她挺直身子，双手叉腰，扭着大屁股慢慢地朝福明走去。哥萨克们都掩起笑容，垂下讪笑的眼睛，给她让路。他们让出了一个圈子，好像准备跳舞似的，互相推搡着往四面退去……

“你的政权，离开你就活不下去，”寡妇用低音说道，“它就拖在你屁股后头，不论到了哪里，连一个钟头也活不下去！‘今天你骑着马儿跑，明天就在烂泥里倒’——看，你就是这号人物，你的政权也是这号货色！”

福明使劲用腿夹了夹马的两肋，马冲进人群。人群向四面退去。腾出的大圈子里只剩下寡妇一个人。她是个见过世面的人，所以镇静自若地看着福明那匹马的龇牙咧嘴的凶相，看着福明气得煞白的脸。

福明拨马向她冲去，高举马鞭。

“住口，麻脸畜生！……你想在这儿蛊惑人心吗？！……”

龇牙咧嘴的、高高仰起的马脸直冲到这位勇敢的寡妇的头顶上。从马嚼子上飞下一团深绿色的泡沫，落在寡妇的黑头巾上，又从头巾上落到脸颊上。寡妇用手抹掉泡沫，往后退了一步。

“就许你说，我们就不可以说？”她用瞪得滚圆、闪着愤怒火花的眼睛盯着福明，大声喊。

福明没有打她。他摇晃着鞭子，大声吼叫：

“你这个赤化的女妖精！我要把你的糊涂劲儿打掉！我立刻命令撩起你的裙子，用枪探子抽你一顿，这样你就会聪明一点儿啦！”

寡妇又向后退了两步，突然转过身去，背朝福明，使劲弯下腰，撩起裙子。

“你没有看见过这个玩意儿吗，狂妄自大的英雄？”她喊叫着，迅速挺直身子，又转过脸朝着福明，“抽我？！敢抽我？！你也配抽我！……”

福明狠狠地啐了一口，勒了一下马缰，止住直往后退的马。

“闭上你的嘴，不生仔的骒马！胖得像只肥猪，还自以为了不起，是吧？”他大声说着，拨转马头，竭力想保持脸上的严厉表情。

人群里开始响起一阵低沉、抑制的笑声。一个福明的战士，为了挽回自己长官被糟踏得不像样子的威严，跑到寡妇跟前，抡起马枪的枪托子要打，但是一个魁伟的、比他高出两头的哥萨克，用宽厚的肩膀挡住了女人，低声，但是意味深长地说：

“不许动她！”

又有三个同村人赶来，把寡妇推到后面去。其中的一个——是蓄着额发的青年哥萨克——对福明的战士耳语说：

“你抡什么枪托子呀，啊？打老娘儿们算得什么英雄，你应该到那儿，喏，山岗上，去显你的本事，胡闹我们都是英雄好汉……”

福明策马走到篱笆前头，踏着马镫站了起来。

“哥萨克们！请你们好好想想吧！”他朝着慢慢地散去的人群喊道，“现在我们是好声好气地求你们，过一个星期，我们再回来——那可就是另一种说法啦！”

他不知道为什么突然高兴起来，笑着，勒住在原地跳跃不止的马，喊道：

“我们不是胆小鬼！你们别拿些这样的老娘儿们……（跟着骂了些不堪入耳的话）来吓唬我们吧！我们看见过麻婆和各种怪模怪样的女人！等我们回来的时候，如果你们没有人参加我们的队伍——我们就要强行征召所有的青年哥萨克。你们要明白这一点！我们没有工夫哄着你们玩，没有工夫向你们献殷勤！”

散开去的人群一时又停了下来，响起了笑声和活跃的谈话声。福明一直还是满脸堆笑，命令说：

“上——马！……”

葛利高里忍住笑，脸都涨红了，朝自己的一排人那里跑去。

福明的队伍在泥泞的道路上排开，已经走上山岗，看不见这个很不好客的村庄了，可是葛利高里还不时发笑，心里想：“幸亏我们哥萨克都是些乐观的人。我们开玩笑的时刻比愁眉苦脸的时刻要多得多，如果把什么事情都搞得那么认真，严肃——过这样的日子，人们早就都上吊啦！”这种愉快的情绪保持了很久，直到休息的时候，他才不安地、伤心地想到，哥萨克大概是发动不起来了，而福明的全部计划是注定要失败的。

第十三章

春天来到了。太阳晒得越来越暖和。向阳的山坡上的积雪已经在融化，覆着去年的衰草的土地变成了红色，中午时分，已经笼罩上一层透明的紫色的雾气。土坡上、古垒边、从黏土里裸露出来的怪石下，萌发出浅绿色的甘草的尖芽。秋耕地上的积雪已经化完，露出了地面。乌鸦都从冬天荒废的大道上飞到了场院上，飞到浸在雪水里的越冬的麦地里。洼地里和山沟里的积雪泛着蓝光，融化的湿气一直浸到表层上来了；从这些地方还不时送来阵阵寒气，但是荒沟里的雪底下，已经有许多眼睛看不见的细流在潺潺地轻柔地歌唱。小树林里的杨树枝完全像春天一样温柔的闪耀着刚能察觉到的绿色。

耕种的时节到了，福明匪帮一天一天地在瓦解。每次宿营以后，第二天早晨总要少一两个人，有一天，几乎有半个排一下子就不见了：八个人骑上马，带着武器到维申斯克去投诚了。到了耕地和种地的时候啦。土地在召唤，召唤人们去干活儿，于是有许多福明的士兵，已经看出再混下去已经毫无意义，就悄悄地离开了匪帮，回家去了。队伍里只剩下一些有家不能回的罪大恶极的人，他们对苏维埃政权犯下的罪太大了，已经不指望能得到宽恕。

四月初，福明的匪帮只剩下八十六个人。葛利高里也还留在这里。他没有勇气回家。他早已认定，福明的事业已经输定了，早晚这个匪帮是要被击溃的。他知道，只要随便与哪支红军正规骑兵真正打一仗，立刻就会彻底覆没。然而他还是留在这里，当福明的帮凶，暗自希望能凑付混到夏天，夏天，他可以从匪帮中偷两匹好马，乘夜奔回鞑靼村，然后带上阿克西妮亚一起儿从那里逃到南方去。顿河的草原广袤无边，草原上没人走过的路、没人去过的地方多得很；夏天里，所有的道路都四通八达，到处可以找到安身之地……他想，在什么地方，把马扔了，然后跟阿克西妮亚步行到库班去，到山脚下去，远离家乡，在那里度过这个荒乱的年代。他觉得再也没有别的路可走啦……

福明听从卡帕林的劝告，决定在开河前渡到顿河左岸。在与霍皮奥尔河地区搭界的地方有许多树林，他是指望在必要的时候可以逃进树林

子里去躲开追击。

匪帮在大鱼村上面一点的地方渡过了顿河。水流湍急的地方，冰块已经漂了起来。河水被四月耀眼的太阳照得银波粼粼，但是在冬天的道路通过的地方，已经高出冰面约一阿尔申的地方，顿河的冰仍然很坚实。他们在河边铺上篱笆，一匹一匹地把马牵过河去，在河对岸排好队，派出前哨，向叶兰斯克镇方面开去。

过了一天，葛利高里有幸遇到了一个同村人——独眼龙丘马科夫老头子。他是到格里亚兹诺夫斯基村来走亲戚的，在离村子不远的地方遇上了匪帮。葛利高里把老头子领到道旁，问：

“我的孩子们都很壮实吗，老大爷？”

“上帝保佑，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他们都很壮实。”

“我有件重要事情拜托你，老大爷：请你替我带好给孩子们和我的妹妹叶芙多基亚·潘苔莱芙娜，带好给普罗霍尔·济科夫，还请你告诉阿克西妮亚·阿司塔霍娃，叫她等着我，不久我就回去。除了他们以外，请你别跟任何人说看到过我，行吗？”

“一定照办，好人，一定照办！放心好啦，我全都照你说的告诉他们。”

“村子里有什么新闻吗？”

“什么也没有，一切照旧。”

“还是科舍沃伊当主席吗？”

“还是他。”

“没欺负我家的人吗？”

“一点儿也没有听说，大概是没有动吧。而且为什么要动他们呢？他们是不应该为你负责的……”

“村子里对我怎么说法？”

老头子擤了擤鼻涕，用红色围巾擦了半天胡髭和长胡子，然后闪烁其词地回答说：

“天晓得他们……大家的说法也不一样，说什么的都有。你们快要跟苏维埃政权讲和了吗？”

葛利高里能回答他什么呢？他勒住挣扎着要去追赶走到前头去的队伍的马，笑了笑说：

“我不知道，老大爷。目前还看不出。”

“怎么会看不出呢？咱们跟契尔克斯人打过，跟土耳其人打过，后来都讲和啦，可是你们都是自己人，怎么彼此就总也谈不拢了呢……这不好，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真的，很不好！上帝是慈悲的，他是什么都看得清清楚楚，他是不会饶恕所有你们这些人的，记着我的话！你说说，这真是太岂有此理啦！都是俄罗斯人，正教徒，自己厮杀起来，打个没完没了，哼，打一会儿就完了嘛，要知道你们已经打到第四个年头啦。我这老脑筋是这样想的：该收场啦！”

葛利高里告别了老头子，急忙去追赶自己的一排人。丘马科夫拄着拐杖站了半天，用袖子擦了擦流出泪来的瞎眼眶。用那一只像年轻人一样炯炯有神的眼睛望着葛利高里的后影，欣赏着他那英俊的骑马姿势，悄悄地自言自语说：

“真是一个好哥萨克！什么都好，说话行事，样样都好，就是不走正道……他迷了路啦！从各方面说，像他这样的人就该去跟契尔克斯人打仗，可是他居然干起这样的蠢事来啦！他要这个政权有什么用处？这些年轻的哥萨克，他们在想什么呢？葛利什卡是没有罪的，他们家都是这种不走正路的种儿……去世的潘苔莱也是这样的歪种，我还记得普罗珂菲老太爷……也很不一般，是个刺儿头……至于别的哥萨克是怎么个想法——就是天打雷劈，我也不明白！”

现在福明占领村庄的时候，已经不再召集村民大会了。他已经认定进行宣传鼓动是毫无意义的了。他现在只求能留住自己的战士，而不是去招募新兵。他变得落落寡欢，话也少了，开始借酒浇愁。到了宿营的

地方，他就苦闷地酗酒。福明的部下也都学着首领的样子，喝起酒来。纪律废弛。抢劫的事件越来越多。把一听土匪来了就躲藏起来的苏维埃工作人员家里一切马能驮的东西都抢掠一空。许多士兵的鞍袋简直都要撑破了。有一天，葛利高里看见自己排里的一个士兵抢了一台缝纫机。他把马缰绳挂在鞍头，用左腋夹着缝纫机。直至动了鞭子，葛利高里才使那个哥萨克跟他的战利品分了手。这天晚上，福明与葛利高里激烈地争论起来。屋子里只有他们两人。由于酗酒，面部肿胀了的福明坐在桌边，葛利高里大步地在屋子里踱着。

“你坐下吧，别在人家眼前瞎晃啦。”福明生气地说。

葛利高里没有理睬他的话，在狭窄的哥萨克式的小内室里踱了半天，然后说：

“我讨厌这些玩意儿，福明！请你制止抢劫和酗酒吧！”

“今天你做了一个噩梦吧？”

“还要开玩笑……老百姓开始说咱们的坏话啦！”

“可是你知道，我对弟兄们是毫无办法的呀。”福明说。

“可是你什么措施也没有采取呀！”

“好啦，你别教训我啦！你的那些老百姓不配听什么好话。咱们在为他们这些浑蛋受苦，可是他们……我要想想自个儿的事儿啦，够啦。”

“你对自个儿的事也没有好好想。你只顾喝酒，哪里还有工夫去想啊。你已经有四天四夜没有清醒过啦，其余的人也都在大喝特喝。夜里连站岗放哨的人也喝。你想干什么？你想叫别人趁咱们喝得烂醉的时候，把咱们都宰在村子里吗？”

“你以为咱们逃得了这个下场吗？”福明冷笑着说，“到头来总归要死的。常拿瓦罐打水，哪有不碎的……你懂吗？”

“那么咱们明天就去维申斯克，举起手来投降吧，就说：请收拾我们吧，我们投降啦。”

“不，我们还要游荡一阵子……”

葛利高里叉开两腿，站在桌子对面。

“如果你不能整顿好纪律，不制止抢劫和酗酒，我就要跟你分手啦，把一半人带走。”他低声说。

“你试试看。”福明威胁地拖着长腔说。

“不用试，准行！”

“你……你别吓唬我吧！”福明把一只手放在手枪套上。

“别摸索手枪套子啦，不然我隔着桌子一下子就把你砍啦！”葛利高里脸色煞白，把马刀拔出了一半，快口说。

福明把手放到桌子上，笑了笑。

“你干吗跟我瞎缠个没完儿呀？你不胡缠我的脑袋就够疼的啦，可是你还要胡说八道。把刀插进鞘去！跟你开开玩笑也不行，是吧？瞧你——多了不起的正经人？简直像个十六岁的大姑娘……”

“我已经对你说过我的想法，你给我好好地记住吧。我们这里的人并不都是你这个德行。”

“我知道。”

“知道就要记住！明天下命令，把马鞍袋都倒空。咱们是骑兵，不是驮运队。要严加禁止！还自命为为人民斗争的战士呢。用马驮着抢劫的赃物，就像从前的货郎贩子一样，在村子里贩卖……我看着都羞死啦！我他妈的怎么跟你们搞到一起儿来啦？”又气又恨的葛里高里，脸色煞白啐了一口，扭身对着窗户。

福明笑了起来，说：

“红军的骑兵还一回也没有追击过我们……吃饱了的狼，在被骑马的猎人追逐的时候，就会一面跑，一面把全部吃的东西都吐出来。我这些畜生也会这样，——如果真有人拼命地追击我们，他们也会把什么全都

扔掉的。不要紧，麦列霍夫，别激动，你说的话我完全能做到！这是因为我的情绪有点儿低落，放松了马缰绳，不过我会把缰绳勒紧的！咱们可不能散伙呀，要有难同当嘛。”

他们的话没能说完：女主人端着冒热气的菜锅进来了，接着由丘马科夫指挥的那些哥萨克成群地涌了进来。

但是谈话还是起了作用。第二天早晨，福明命令倒空鞍袋，亲自检查了命令的执行情况。有个抢劫成性的家伙，在检查鞍袋时拒不执行命令，不愿意扔掉赃物，福明用手枪当场把他枪毙了。

“把这个坏蛋抬走！”他用脚踢了死人一下，安然地说，然后扫视了一下队伍，提高了嗓门说，“狗崽子们，不准许再翻箱倒柜啦！我不是为了这种目的发动你们起来反对苏维埃政权的！你们可以把打死的敌人身上的东西都剥下来，如果你们不嫌脏，就连那些脏内衣也可以剥下来，但是不许动敌人的家属！我们不是跟老娘儿们打仗。谁要是违抗——也是这样的下场！”

队伍里传出了一阵轻微的喧声，立刻就安静了下来……

纪律似乎是恢复了。匪帮在顿河左岸游荡了三天，消灭了一些遇上的地方自卫团的小部队。

在舒米林斯克镇，卡帕林建议转移到沃罗涅什省去。他的理由是，他们在那里可能会得到不久前曾起来暴动，反对苏维埃政权的居民的广泛支持。不过等福明向哥萨克们宣布此事时，他们都异口同声地说：“我们不到自己地区以外去！”匪帮举行了一次全体大会，只好改变决定。接连四天，匪帮马不停蹄地向东开去，也不接战，从卡赞斯克镇开始就有一队骑兵跟踪他们，不断地向他们挑战。

想要使人摸不清自己的行踪不是那么容易，因为到处的田地里都在进行春耕、夏种，就连草原上最偏僻的地方也有人活动。他们趁夜遁去，但是天一亮，刚在什么地方停下来喂马——不远地方就会出现敌人的骑兵侦察队，用手提机枪进行短促扫射，福明的部属只好在射击声中赶紧鞴马，接着跑。在维申斯克镇的梅利尼科夫村外，福明总算巧妙地

骗过了敌人，摆脱了追击。福明从自己侦察兵的报告中了解到，指挥这支骑兵的是叶戈尔·茹拉夫廖夫——布坎诺夫斯克镇的一个精明能干、精通战阵的哥萨克。他了解到，这支骑兵的人数几乎超过他的匪帮一倍，装备有六挺手提机枪，还带着许多没有跑过很多路的精力充沛的马。这一切迫使福明避免战斗，争取人马得以休息的时间，然后，在可能的情况下，不用明打，而是进行突然袭击，重创这支骑兵，从而摆脱纠缠不休的追击。他还想缴获敌人的机枪和步枪子弹。但是他的如意算盘没有实现。葛利高里一直担心的事情，终于在四月十八日，在斯拉谢夫斯克茂密的树林边发生了。头天夜里，福明和大多数一般匪徒都在谢瓦斯季扬诺夫斯克村喝得烂醉，黎明时从村子里开出来。夜里差不多谁也没有睡觉，这时许多人在马上打起盹儿来。上午九点钟光景，在离奥若金村不远地方停下来休息。福明派出了警戒哨，命令给马匹喂燕麦。

大风一阵阵从东方吹来。褐色的沙尘像浓雾遮住了地平线。大雾笼罩了草原。太阳透过向高空飞腾的雾气，放出微光。风吹弄着军大衣的衣襟、马尾和马鬃。马匹都背着风，在树林边稀疏的山楂丛里寻找避风的地方。马眼睛被沙尘打得直流眼泪，沙尘弥漫，什么也看不清。

葛利高里关切地给自己的战马擦了擦鼻子和湿润的眼眶，挂上草料袋，走到正用军大衣衣襟兜着燕麦喂马的卡帕林跟前。

“选这块地方休息可太不好！”他用鞭子指着树林子说。

卡帕林耸了耸肩膀。

“我跟这个傻瓜说过啦，难道你说话他听得进去吗？”

“应该在草原上，或者村边上休息。”

“您以为咱们会遭到从树林子里来的袭击吗？”

“是的。”

“敌人还离得很远哩。”

“也可能敌人已经很近啦，您知道追来的不是步兵。”

“树林子光秃秃的，遇到意外，咱们看得见。”

“没有人看呀，几乎都睡啦。我怕连警戒的哨兵也都睡啦。”

“他们从昨天喝醉以后，脚都站不住，现在你喊都喊不醒他们。”卡帕林皱起眉头，好像感到疼痛一样，小声说，“咱们跟着这样的领导人干，非完蛋不可。他既糊涂，又愚蠢，简直糊涂得出格啦！为什么您不愿意担当起指挥任务呢？哥萨克们都很尊敬您。他们是非常拥护您的。”

“我不想干，我在你们这儿只不过是个临时过客。”葛利高里冷冷地回答说，然后走到马跟前，后悔不该无意中说出这句不小心的坦白话来。

卡帕林把衣襟里的剩余粮食粒抖在地上，跟着葛利高里走过来。

“您知道，麦列霍夫，”他边走边折下一条山楂树枝，揉碎了鼓胀的嫩芽，说，“如果咱们不加入一个比较大的反苏维埃部队，譬如——像现在正在顿河地区的南部打游击的马斯拉克旅，我想我们是支持不了很久的。我们应该冲到那里去，不然，我们随时都可能被消灭。”

“现在河水涨起来啦。渡不过顿河去。”

“不是现在就走，但是等到河水落了——就应该走。您以为如何？”

葛利高里考虑了一会儿，回答说：

“是啊。应该离开这儿。这里已经毫无希望。”

卡帕林活跃起来。他没完没了地说起来，原来指望会得到哥萨克的支持落空了，当务之急是要说服福明，不要再毫无目的地在地区内流窜，要他下决心投奔一支强大的部队。

葛利高里听厌了他的唠叨。他注视着马，等到马刚把袋子里的草料吃空，就摘下袋子，给马戴上笼头，拉紧了肚带。

“咱们还不会很快就出发的，您瞎忙活什么。”卡帕林说。

“您最好还是去把马准备好吧，不然您会来不及备马的。”葛利高里

回答说。

卡帕林注意地看了看他，便回到自己站在辎重车旁边的马跟前去。

葛利高里牵着马走到福明跟前。福明正大劈开两腿躺在铺好的斗篷上，懒洋洋地啃着烤鸡翅膀。他挪动了一下，做了个请葛利高里坐在他身旁的姿势。

“来坐下，跟我一起儿吃午饭吧。”

“应该离开这儿，而不是吃午饭。”葛利高里说。

“喂好马，咱们就动身。”

“可以等会儿再喂嘛。”

“你为什么这么性急啊？”福明扔掉啃完的鸡骨头，在斗篷上擦了擦手。

“敌人会在这儿攻击咱们的。这是个很合适的地方。”

“谁他妈的会来攻击咱们呀？侦察兵刚才回来说，山岗上连个人影都没有。可见茹拉夫廖夫已经找不到咱们的去向，不然他早就追上来啦。布坎诺夫斯克不会有人来追。那儿的军事委员是米海·帕夫洛夫，倒是个很会打仗的小伙子，不过他的兵力太小，未必敢来迎战。咱们好好地休息一下，等这风停了，咱们就向斯拉谢夫斯克挺进。坐下呀，吃点鸡肉，干吗站在那儿？麦列霍夫，你怎么变成胆小鬼了，简直有点儿草木皆兵啦！”福明用手画了个大圈子，哈哈大笑。

葛利高里心里骂了一声就走开了，把马拴在小树上，在旁边躺下，用军大衣襟遮上脸避风。他在风的呼啸声中，在弯到他身上高高的干草的歌唱般的窸窣声中打起盹来。

一阵很长的机枪扫射声使他一跃而起。这梭子弹还没有打完，葛利高里已经解开了马。福明压下所有的声音，大声叫：“上马！”又有两三挺机枪从树林子右面扫射起来。葛利高里骑上马，迅速地估计了一下形势。右面树林边缘上，透过尘雾可以看见有五十来名红军战士，列成骑

阵，切断了退往山岗去的道路，冲过来。在太阳暗淡光辉的照耀下，蓝晃晃的马刀刃，在他们头顶上闪着熟识的寒光。机枪一直在从树林里、从矮树丛生的山岗上，发疟疾似的匆匆打来一盘接一盘的子弹。左面也有半连的红军骑兵，挥舞着马刀，没有喊杀声，迅速压了过来，他们形成了包围圈。只剩下了一条出路：从左面围上来的稀疏的散兵线中冲出去，退往顿河边。葛利高里对福明喊了一声："跟我来！"他抽出马刀，放马奔去。

跑出约二十沙绳以后，他回头看了看。福明、卡帕林、丘马科夫和另外几个士兵，都飞也似的跟在他后面，离他大约有十沙绳远。树林子里的机枪声停止了，只有右面紧边上的一挺，还在短促凶狠地对着在辎重车附近忙乱的福明同伙扫射。但是最后一挺机枪也很快就沉默了，于是葛利高里明白了，红军战士已经到了他们刚才休息的地方，他身后已经砍杀起来。他是从低沉绝望的喊叫声，从抵抗的人们稀疏、断续的枪声判断出来的，他无暇回顾。策马狂奔，离迎面冲来的骑阵越来越近，他选好了攻击的目标。一个身穿着短光皮上衣的红军骑兵正对着他跑过来。红军战士骑的是一匹跑得不很快的灰马。一闪之间，葛利高里看到了胸前有一片白毛、落满了一团团的汗沫的马，也看到了生着一张很年轻的、红扑扑的、兴奋的脸的骑士，也看见了他身后一直伸延到顿河边的阴沉的草原……再过一瞬间，他就要避开劈来的马刀，并且自己动手去砍了。葛利高里在离骑士约五沙绳远的地方，猛地向左一闪，只听见头顶飕的一声刺耳的马刀声，他立即在鞍上挺直身子，仅用自己的刀尖触了一下已经从他跟前驰去的红军战士脑袋。葛利高里的手几乎没有感觉到劈刺的力量，但是回头一看，只见已经耷拉下脑袋的红军战士正慢慢地从马鞍上栽下来，看见红军战士黄色皮衣的脊背上有一道浓稠的血流。灰马已经不再狂奔，而是变成大快步了，它高仰着头，仿佛害怕自己的影子似的歪着身子……

葛利高里趴在马颈上，用习惯的动作放下马刀。子弹在他头顶上尖利、刺耳地飞啸。紧抿着的马耳朵哆嗦着，耳朵尖上透出了一粒粒的汗珠。葛利高里只听见从后面朝他追来的子弹的啸叫声和马的急促、厉害的喘息声。他又回头看了一眼，看到福明和丘马科夫，落在后头，离他们约五十沙绳的卡帕林在奔逃，再后面一点儿——只有第二排的一个战

士，瘸子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一面跑着，一面抵挡两个追击他的红军战士。其余的跟随在福明后面的八九个人都被砍死了。那些失去主人的战马，迎风展开尾巴，往四面奔去，红军战士在拦截、捕捉它们。只有福明的同伴，普里贝特科夫的那匹高大的枣红马，打着响鼻，跟卡帕林的马并排跑着，身后拖着死去的主人，他从马上掉了下来，可是脚还挂在马镫里。

葛利高里在一个沙土岗后面勒住了马，跳下来，把马刀插进鞘去。他费了几秒钟的工夫叫马卧倒。这点儿简单的马术是葛利高里用了一个星期的工夫才训练出来的。他从掩蔽物的后面打了一梭子弹，但是由于瞄准的时候心太慌，太激动，所以只是最后一枪才把一个红军骑的马打倒。这才使第五个福明的同伙摆脱了追击。

“上马！你会倒霉的！”福明跑到葛利高里身旁时叫喊道。

彻底覆灭了。整个匪帮只剩下了五个人。红军骑兵一直把他们追到安东诺夫斯基村，直到这五个亡命徒隐藏到村子周围的树林子里去以后，才停止追击。

在整个逃跑的时间里，这五个人谁也没有说一句话。

卡帕林的马在小河边栽倒了，而且再也没有办法把它拉起来。其余人的马也都疲惫不堪，直打摇晃，勉强地捯动着蹄子，一团团黏稠的白沫直往地上落。

“你这不是指挥队伍，而是在放羊！”葛利高里从马上下来，没有看福明，埋怨说。

福明一声不响地下了马，开始解马鞍子，然后又走到一边去，鞍子也就没有卸下来，——坐在一个长满羊齿草的土地上。

“恐怕得把马扔掉啦。”他担心地四下张望着说。

“下一步怎么办？”丘马科夫问。

“要步行渡河到对岸去。”

“往哪儿去？”

“咱们在树林子里藏到夜里，然后渡过顿河，先在鲁别任村躲几天，我那儿有很多亲属。”

“又是胡来一气！”卡帕林怒不可遏地大声说，“你以为在那儿他们就不去搜捕你了吗？他们现在正是在贵村恭候你大驾光临哪！你这是用什么东西思考问题呀？”

“好啦，那么咱们到哪儿去呀？”福明毫无主张地问。

葛利高里从鞍袋当中把子弹和一块面包都掏出来说：

“你们还要讨论很久吗？走吧！把马拴起来，卸下鞍子——开步走，不然他们会在这儿就把咱们捉住的。”

丘马科夫把鞭子扔在地上，用脚把它踩进泥里，声音颤抖地说：

“好啊，咱们变成步兵啦……咱们的弟兄们全都牺牲啦……圣母啊，他们把咱们打得可真惨哪！我没想到今天还能活下来……眼看着就要死啦……”

他们一声不响地卸下马鞍子，把四匹马全拴在一棵赤杨树上，他们就一个跟一个地像狼一样，往顿河边走去，手里提着马鞍子，尽量隐身在浓密的小树丛里。

第十四章

春天，顿河里的满潮春水淹没了河边的全部草地，惟独在鲁别任村对面的左岸还剩下一片未被淹没的小高地。

春天，从顿河沿岸的山上，老远就可以看到河水泛滥形成的小岛，岛上茂密地丛生着小柳树、小橡树和枝叶扶疏的灰色杨柳。

夏天，那儿的树会被野蛇麻草一直缠到树顶，地上长满了难以通行的带刺的木莓丛，树丛下面遍地是乱蓬蓬的深蓝色的牛蒡花，肥沃的土地养育出的肥壮的茂草，在稀有的林间空地上长得比人还高。

夏天，就是中午，树林里也是那么寂静、阴暗、凉爽。只有黄莺的鸣叫声会划破寂静，还有布谷鸟在向什么人争说着自己未来的岁月。冬天里，丛林就全都变成空荡荡、光秃秃的，像坟墓里一样的寂静。树木的枝丫在冬天苍白的寒空中阴暗地闪着黑光。只有狼崽子才年年在小树林子里找到安全的过冬的洞穴，整天地躺在被大雪掩盖着的艾蒿丛里。

福明、葛利高里·麦列霍夫和其余几个福明匪帮残余分子在这个岛子上住了下来。他们苟延残喘地活着；吃的东西非常可怜，都是福明的一个叔伯兄弟每天夜里划着小船给他们送来的，吃得半饥半饱，然而可以枕着鞍褥尽情地大睡，夜里，轮流担任警戒。因为害怕被人发现他们隐藏的地方，所以也不敢生火。

满潮的河水冲刷着小岛，匆匆向南奔流。水势浩荡，涛声雄伟，冲过前进道路上的一排排老杨树，摇晃着淹没在水中的灌木丛顶，轻轻地、歌唱似的、平静地喃喃细语着流去。

葛利高里很快就习惯了这日夜不息、近在咫尺的河水喧闹声。他久久地躺在被河水冲得很陡的岸边，望着广阔的水面，望着顿河沿岸笼罩在紫色的、阳光迷离的烟霭中的白色山峰。那里，在这片烟雾的那边，就是亲爱的家园，那里有阿克西妮亚、孩子……他的哀思飘向那里。每当他想起亲人的时候，他心里顿时就会燃起思乡的烈火，煎熬着他的心，对米哈伊尔的仇恨就会沸腾起来，但是他压制着这些感情，竭力不

去看顿河沿岸的群峰，免得再去想这些心事，没有放纵情思去想这些仇恨。就是不想这些事，他已经够痛苦的了。就是不想这些事，他的心胸已经够郁闷的了。有时候他仿佛觉得——他的心被挖掉了，不跳了，而血却在不停地往外流。看来，多次受伤，战争的灾难和伤寒病损害了他的健康：葛利高里开始清楚地听到心脏的烦人的跳动声。有时候左胸下面一阵阵尖利的疼痛，简直疼得难以忍受，他的嘴唇立刻干得要命，要费很大劲才能控制住自己，不叫出声来。后来他找到了有效的止痛办法：把左胸趴在潮湿的土地上，或者用凉水浸湿衬衣，这样疼痛就会慢慢地、好像很不情愿地饶了他。

这些日子天气晴朗，风和日丽。只是偶尔在晴朗的天空有些被高空的风吹散的白云片飘过，白云的影子像一群群的天鹅，滑过河湾的水面，掠过远处的河岸，消逝了。

如果能只欣赏岸边疯狂地翻动的急流，听着河水的各种腔调的喧哗，什么也不去想，抛开一切能引起他痛苦的东西，那可就美极啦。葛利高里看着水流那神奇的、千变万化的涡纹，一看就是几个钟头。这些涡纹每分钟都变换样子：不久前还在平静地流着，水面漂着折断的芦苇茎、枯树叶子和草根的地方，——过一会儿，就出现个神奇地凹陷下去的漩涡，贪婪吞没着从它近旁漂过的一切东西，可是河水过一会儿就在出现漩涡的地方翻腾起来，浊水在盘旋打转儿，忽而旋出一截黑色的苇根，忽而旋出了一片摊开的橡树叶子，忽而旋出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冲来的一束干草。

黄昏时分，西面的天空燃起一片樱桃色的霞光。月亮从高高的杨树梢后升上来。月光像白色的冷焰沿顿河泻去，在微风吹起微波的地方，闪烁着月亮的反光和暗光。夜里，小岛上空往北方飞去的无数雁群不断的鸣叫声与水的喧闹声交织成一片。无人惊扰的鸟群时常栖息在岛上，在小岛的东部。公鸭子在水浒里、在被水淹没的树林子里呼唤，母鸭子呱呱地乱叫，各色的大雁低声咕咕叫着，在互相呼唤。有一天，葛利高里悄悄地走到河岸上，看到离岛不远的地方有一大群天鹅。太阳还没有出来。远处的丛林后面还喷着耀眼的霞光。河水被霞光一照，变成了粉红色，平静的水面上端庄美丽的大天鹅也变成了同样的颜色，它们高傲地把脑袋扭向日出的方向。一听见岸上有窸窸窣窣的脚步声，它们就像

吹号似的响亮地叫着飞了起来，等到它们飞得高出树林的时候，葛利高里看见了它们耀眼的、雪白的羽毛的闪光。

福明和他的战友们，各人都按照自己的方式来消磨时光：善于操持家务的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把那条瘸腿盘舒服，从早到晚在修补衣服和鞋子，仔细地擦枪，卡帕林因为不习惯睡在潮湿的土地上，整天地躺在太阳地里，用皮袄盖住脑袋，喑哑地咳嗽着，福明和丘马科夫不倦地玩那副自己用纸裁成的牌，葛利高里在岛上闲荡，在水边一坐就是半天。他们很少说话，——所有的话早已说完啦，——只有在吃饭的时候和晚上等待福明的堂兄弟来的时候，才聚集到一起儿。苦闷压倒了他们，整个待在岛上的时间里，只有一次，葛利高里看到丘马科夫和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不知道为什么忽然高兴了，两个人摔起跤来。他们扭在一起，你进我退，折腾了半天，他们喘息着，互相逗几句简短的玩笑话。他们的脚跟都深深地踏进白色的细沙里。瘸子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的力气大得多，但是丘马科夫却比他机灵。他们摔的是加尔梅克式的交，弯着腰，往前探着肩膀，目光炯炯地注视着对方的脚。他们脸上的表情都是聚精会神的，紧张得面色煞白，大声、急剧地喘着气。葛利高里兴致勃勃地注视着他们的较量。他看到丘马科夫抓住一个好机会，突然带着对手，仰面倒下，然后把腿一弯，嗖的一声把对手从自己身上翻了过去。转眼间，像黄鼠狼一样机灵敏捷的丘马科夫已经压在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身上，压得他的肩胛骨埋进细沙里去，又喘又笑的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叫道："好啦，你这个畜生！我们可没有说过……可以从脑袋上翻过去呀……"

"你们像小公鸡一样斗起来啦，得了吧，不然就会打起架来啦。"福明劝解说。

不，他们根本没有打架的意思。他们和和气气地拥抱着，坐在沙地上，丘马科夫却用沙哑的，但是很悦耳的低音唱起一支节奏很快的舞曲来：

噢噫，你们哪，严寒呀！噢噫，你们哪，严寒！

你们这些凶猛厉害的严寒呀，

你们冻死了芦苇丛里的灰狼，

冻僵了闺阁里的姑娘……

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用尖细的男高音伴唱，他们唱得很和谐、非常好听：

姑娘走到台阶上，

手里拿着黑色的皮大氅，

披在马上的军士身上……

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忍不住了：他跳了起来，手指头弹得啪啪响，用瘸腿把沙地刮平，跳起舞来。丘马科夫拿起马刀，在沙地上掘了一个浅坑，然后说：

“等等，瘸鬼！你一条腿短，在平地上跳不行……你应该在斜坡上跳，或者把那只长腿站到坑里，另一只在坑外。叫长腿在坑里跳，你瞧，这样有多好……好啦，现在跳吧！……”

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擦掉额角上的汗，很听话地把那只好腿放到丘马科夫挖的小坑里。

“对呀，这样好多啦。”他说。

丘马科夫笑得大喘着气，拍着手，用快调儿唱道：

如果你打这儿走过——亲爱的，请到我这儿来！

等你再来的时候——我好好地亲亲你……

而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的脸上带着所有跳舞人的那种严肃表情，开始灵快地跳起来，甚至还试着蹲下去跳……

每天过着一模一样的日子。天色一黑下来，就急不可待地盼望着福明的兄弟来。五个人全都聚到岸边，小声谈着，用军大衣襟遮着火光抽烟。他们决定在岛上再住一个星期，然后乘夜渡到顿河右岸去，弄几匹马，逃到南方去，听说马斯拉克匪帮正在本区南部的什么地方活动。

福明拜托自己的亲戚们暗察附近哪个村子有可以骑乘的马，并且还嘱咐他们把区里每天发生的一切事情都报告给他。报告来的消息使他们

心安；红军部队在顿河左岸搜捕福明，红军战士也曾到鲁别任来过，但是在福明家搜查过后，立刻就走了。

“应该赶快离开这儿。干吗要死待在这儿？咱们明天就走吧，啊？”有一天吃早饭的时候，丘马科夫提议说。

“应该先察明哪里能弄到马，”福明说，“咱们急什么呀？如果给咱们吃得再好点儿，就是在这儿过到冬天也不错嘛。你们看，这四周多么美呀！咱们好好地休息休息——然后再去干咱们的事业。叫他们去搜捕吧，咱们是不会落到他们手里的。我很后悔，由于我糊涂，咱们被打垮啦，不错，这叫人伤心，不过还不能罢休！只要咱们一骑上马，在附近的村子里一转，一个星期以后，咱们就能招来五六十个人，也可能招来一百。咱们的人会越来越多，真的！”

“胡说八道！纯属愚蠢的自信！”卡帕林愤怒地说，“哥萨克已经背叛了我们，他们没有跟着我们干，将来也不会跟着我们干的。应该有勇气正视现实，而不是空怀什么糊涂的希望。”

“怎么会不跟着咱们干呢？”

“他们当初既然没有跟着我们干，那么现在当然也不会跟着我们干啦。”

“好，咱们走着瞧吧！”福明气势汹汹地说，“我绝不放下武器！”

“这都是空话而已。”卡帕林疲惫地说。

“没有出息的东西！”福明怒气冲天地大声喊，“你在散布什么失败情绪啊？我已经讨厌你这副哭丧相啦，简直比苦萝卜还讨厌！既然这样，当初何必要多此一举呢？起什么义啊？既然你的肠子这么娇嫩，干吗还要胡来呀！你头一个煽动我起来暴动，现在倒想钻树林子啦？你为什么不说话呀？”

“我已经没有什么话要跟你说啦，见你的鬼去吧，傻瓜！”卡帕林歇斯底里地喊，然后就走开了，他怕冷似的把皮袄裹在身上，支起领子来。

“他们这些老爷们，都是些细皮嫩肉的家伙。一受点儿挫折——他们就受不了啦……”福明叹了口气说。

他们一声不响地坐了一会儿，谛听着均匀、有力的滔滔水声。一只母鸭子被两只公鸭子追赶着，呱呱地叫着，吃力地从他们头顶飞过去。一群白头翁兴奋地叫着往地上落下来，但是一看见有人，立刻又飞往高处，像条黑色带子似的弯到别处去。

不久，卡帕林又走了过来。

“我想今天到村子里去。”他看着福明，不时眨着眼说。

“为什么？”

“你问得真怪！难道你没有看见，我伤风得厉害吗？简直都站不住啦？”

“哼，这有什么？难道到村子里去，你的伤风就会好了吗？”福明不为所动地沉着地问。

“我必须在暖和地方躺上几夜才行。”

“你哪儿也不能去。”福明坚决地说。

“难道我就只能死在这儿吗？”

“你随便好啦。”

“为什么我就不能到村子里去呢？要知道总睡在凉地上，我非得完蛋！”

“如果在村子里把你抓住怎么办？你想过这个问题吗？那时候我们大家就都要完蛋啦。难道我还不了解你的为人吗？第一次受审，你就会把我们出卖！也许等不到受审，就在往维申斯克押解的路上就出卖啦。”

丘马科夫大笑起来，称赞地点了点头。他完全赞同福明的话。但是卡帕林固执地声称：

“我一定要走。你那种俏皮的推断并不能说服我。”

“我对你说过啦——在这儿待着，哪儿也别去。”

“但是你要明白，雅科夫·叶菲莫维奇，我再也不能过这样野兽般的生活啦！我害了肋膜炎，也许是肺炎！”

“你会好的，晒晒太阳，就会好起来的。”

卡帕林厉声说：

“不管你怎么说，我今天也要走。你没有权利阻拦我。在任何情况下，我都要走！”

福明看了看他，可疑地眯缝起眼睛，朝丘马科夫挤了挤眼，从地上站了起来。

“卡帕林，你好像是真病啦……你大概在发高烧……好，让我来摸摸——你的脑袋热吗？”他伸出一只手，朝卡帕林走了几步。

显然，卡帕林已经从福明的脸上看出他不怀好意，往后一退，厉声喊道：

“滚开！”

“你别叫喊！你叫喊什么？我不过是摸摸你。你干吗要大发雷霆？”福明抢前一步，掐住了卡帕林的脖子。

“你想去投诚吗，混账东西？！”他喑哑地嘟哝着，使出全身的力气，想把卡帕林推倒在地上。

葛利高里费了很大的劲，才把他俩拉开。

……吃过午饭，葛利高里正在把洗过的衬衣往树上晒的时候，卡帕林走到他跟前来说：

“我想单独跟您谈谈……咱们坐下来吧。”

他们坐在一截被风浪冲上岸来的朽杨木上。

卡帕林沙哑地咳嗽着问：

“您对这个白痴的狂妄举动怎么看呢？我衷心地感谢您的干预。您的行为很高尚，正像一个军官应该做的那样。但是这太可怕啦。我再也不能忍受啦。我们——像野兽一样……我们已经有多少天没有吃过热东西啦，还有，睡在潮湿的地上……我伤风啦，肋部疼痛难忍。我大概是害了肺炎。我很想在火边儿坐坐，在暖和的屋子里睡睡，换换内衣……我很想穿穿干净的、新洗烫过的衬衣，想在柔软的褥垫上睡睡……不，我受不了啦！”

葛利高里笑了。

“您想舒舒服服地打仗吗？”

“您听我说，这算什么打仗呀？”卡帕林立即回答说，“这不是打仗，这是无尽无休的流窜，杀死几个苏维埃的工作人员，然后就逃窜。只有老百姓拥护咱们，开始暴动起来，那才是打仗，而现在这样——不是打仗，不，这不是打仗！”

“咱们没有别的出路。咱们总不能去投降呀？”

“是啊，但是怎么办呢？”

葛利高里耸了耸肩膀，他说出了他躺在岛上脑子里多次考虑过的事情。

“不舒服的自由也比舒服的监狱好。您知道吧，人们都这样说：监狱建得牢固，可只有鬼才喜欢它。”

卡帕林拿根树枝在沙地上画了几个人形，沉默了很久，然后说：

“并不一定要投降，但是应该寻求跟布尔什维克斗争的新形式。应该跟这些可憎的人分手。您是个知识分子……”

“得啦，我算什么知识分子，”葛利高里苦笑着说，“我连话都说不正

确。”

“您是军官。”

“这不过是偶然得到的。”

“不，不开玩笑，您是真正的军官，你在军官圈子里生活过，见识过真正的人，您不是像福明那样的苏维埃时代的暴发户，您应该明白，我们继续留在这儿是毫无意义的，这简直是自杀。他把我们带到树林边上挨了一次打，如果还把我们的命运跟他联系在一起儿，——他还要叫我们挨无数次打。他是个不折不扣的流氓，而且是个白痴！我们跟着他瞎混，非要完蛋不可！”

“那就是说，不投降，可是要离开福明，对吗？到哪儿去呢？去投奔马斯拉克吗？”葛利高里问。

“不。这同样是冒险，只不过规模大一点儿罢了。我现在对这个问题有了不同的看法。不能去投奔马斯拉克……”

“到哪儿去呢？”

“到维申斯克。”

葛利高里生气地耸了耸肩膀。

“这叫作——悔过自首。这不合我的心意。”

卡帕林目光炯炯地看了他一眼。

“您没有理解我的意思，麦列霍夫。我可以完全相信您吗？”

“完全可以。”

“军官的诺言？”

“哥萨克的诺言。”

卡帕林朝在宿营的地方忙乱的福明和丘马科夫那面看了一眼，尽管

离他们相当远，无论如何也不会听到谈话的声音，——但是仍然压低嗓门儿说：

“我了解您跟福明以及其他人之间的关系。您在他们当中，跟我一样，也属外来人。什么原因促使您反对苏维埃政权我并不感兴趣。如果我理解得不错的话，这是因为——您过去的历史问题和为了害怕被逮捕，是这样吗？”

“您已经说过，您对此不感兴趣。”

“是——的，我不过是顺便说说，现在我简单地谈谈我自己。我从前是个军官，也是个社会革命党的党员，后来，我彻底改变了自己的政治观点……认为只有帝制才能拯救俄罗斯。只有帝制！天意为我们的祖国指出了这条道路。苏维埃政权的象征是锤子和镰刀，对吧？”卡帕林用树枝在沙地上写了“锤子，镰刀”这几个字，然后用热辣辣的、闪光的眼睛盯着葛利高里的脸，“您倒着念念看。念过了吗？您明白了吗？只有‘帝制’[1]，才能结束这场革命和布尔什维克的统治！您知道吗，当我悟出这个道理时，我感到一种神秘的恐怖！我浑身颤抖起来啦，因为，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这是天意给我们的苦斗指出的最后结局……”

卡帕林激动得喘不过气来，不说话了。他那热辣辣的、带点儿疯狂神情的眼睛直盯着葛利高里。但是葛利高里听到他的坦白的谈话后，一点儿也没有颤抖，而且连一点神秘的恐怖也没有感觉到。葛利高里对于事物的看法总是很清醒，很平淡，因此，回答说：

“这不是什么天意。您到过对德战争的前线吗？”

卡帕林被问有点儿发呆，过了一会儿才回答说：

“我真不明白，您为什么要问这个问题？没有，我没有直接上过前线。”

“战争期间，您待在哪儿？在后方吗？”

“是的。”

“整个时间都待在后方吗？”

“是的，虽然不是整个时间，可也差不多。您为什么要问这个问题呢？”

“可是我从一九一四年直到今天，都是在火线上，只暂停过很短的时间。至于你说的这个天意……根本就没有什么上帝，哪来的什么天意啊？这些迷信玩意儿，我早就不相信啦。从一九一五年起，我饱尝了战争的苦味以后，我就想通了，根本没有什么上帝。根本没有！如果有的话——他就无权让人们这样互相残杀。我们上过前线的人已经不相信什么上帝啦，叫老头子和婆娘们去信吧。叫他们从他那里得到点儿安慰吧。没有什么天意，恢复帝制也是不可能的。人民已经把它永远推翻啦。至于您刚才所说的这玩意儿，把字母倒过来念的把戏，请原谅，不过是小孩子的玩意儿罢了。而且我真不明白——您说这些话是想达到什么目的呢？请您说话简单些，直截了当。我虽然是个军官，可没有进过士官学校，没有文化。如果我有点儿文化的话，也许不会像被大水围困的狼一样，跟您待在这荒岛上啦。”他带着明显的遗憾口气结束了自己的话。

“这个问题不重要，”卡帕林急忙接过话说，“您信不信上帝，这无关紧要。这是您的信仰和您的良心的事儿。这跟您是个保皇党，还是个立宪民主党，或者只是一个拥护自治的哥萨克——同样无关紧要。重要的是，对苏维埃政权的态度把我们联合到一起儿。这您同意吗？”

“还有呢。”

“我们曾把赌注全都押在哥萨克的起义上，是吧？可是输了个精光。现在要摆脱这种困境。将来还可以和布尔什维克进行斗争，而且也不一定单靠个什么福明来领导。重要的是，现在要保全自己的性命，因此我提出跟您结成同盟。”

“什么样的同盟？反对谁？”

“反对福明。”

“我不明白。”

“一切都很简单。我邀请您一起干……”卡帕林很激动，说话的声调已经非常急促，“我们干掉这三个家伙，就去维申斯克，明白了吗？这样可以救我们的命。为苏维埃政权立下这样的功劳，就可以将功折罪。我们就可以活下来啦！您明白吗？可以活下来啦！……我们挽救了自己的性命！当然，将来一有机会，我们再起来反对布尔什维克。不过那时候是干正经的事业，不是跟着这位倒霉的福明去干这种冒险的勾当啦。您赞成吗？请您好好考虑一下，这是我们摆脱目前绝境的惟一出路，而且是最好的出路。”

“但是这怎么个干法呢？”葛利高里心里气得直哆嗦，但是竭力控制着自己的感情，不露声色地问。

“我什么都考虑好啦：我们在夜里用刀子干掉他们，等第二天夜里那个给我们送食物的哥萨克来的时候，我们就渡过顿河，——这就是全部计划。简单易行，不需任何阴谋诡计！”

葛利高里假装憨厚，笑着说：

“这太好啦！卡帕林，请您告诉我，早上您说要到村子去暖和的时候……您已经准备好去维申斯克了吗？福明猜对您的心思啦？”

卡帕林注意地看了看憨厚地笑着的葛利高里，自己也笑了，脸上略带点儿窘急和不快的神情，回答说：

“坦白地说——是这样。您知道吗，当问题涉及自己的生死时，是可以不择手段的。”

“您是想出卖我们吗？”

“是的，”卡帕林坦率地承认说，“不过如果是在这个岛上捉到你们的话，对您个人我会尽力予以保护，使您免遭不幸。”

“为什么您不一个人先杀死我们呢？夜里下手是很容易的。”

“这太冒险，第一声枪响之后，其余的人……”

“交出你的手枪！”葛利高里往外拔着手枪，沉着地命令说，“交出

来，不然我当场打死你！我现在站起来，用脊背挡着你，不叫福明看见，你把手枪扔到我脚边来。怎么样？你休想开枪！你一动，我就打死你。”

卡帕林坐在那里，脸色变得像死人一样煞白。

“请您不要打死我！”他那惨白的嘴唇微微地翕动着，低声说。

“我不会杀你。可是要缴掉你的枪。”

“您要把我的事说出去……”

泪珠顺着卡帕林胡子拉碴的脸颊滚下来。葛利高里由于厌恶和怜悯皱起眉头，提高了嗓门儿说：

“把手枪扔过来，我就不说出去，不过是应该说出来的！呸，原来你是这样的坏蛋！呸，坏蛋！”

卡帕林把手枪扔到葛利高里脚边。

“还有一支勃朗宁呢？把勃朗宁也扔过来。就放在你的上衣前面的口袋里。”

卡帕林把闪着镍光的勃朗宁手枪掏了出来，扔在地上，双手掩面，抽抽搭搭地哭起来，身子直哆嗦。

“不要哭，浑蛋！”葛利高里厉声斥道，竭力把要狠揍这个坏家伙的怒火压下去。

“您要把我的事儿说出去……我就没命啦！”

“我已经对你说过，我不会。不过只要咱们一离开岛——你爱到哪儿就到哪儿去。谁也不需要你这样的人。你自个儿去找躲藏的地方吧。”

卡帕林把手从脸上拿下来。他那张泪湿的、眼睛肿胀、下巴颏直哆嗦的红脸上的表情非常可怕。

“那么您为什么……为什么要缴我的枪？”他结结巴巴地问。

葛利高里很不高兴地回答说：

“这是——为了使你不能在我背后开枪。你们这些有学问的人是什么勾当都干得出来的……可还总在谈什么天意呀、沙皇呀、上帝呀……你怎么坏到这个份儿上啦……”

葛利高里看也没看卡帕林，不住地往外吐着嘴里大量涌出来的唾沫，慢慢地往宿营的地方走去。

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正在用麻绳缝马鞍上的马镫连接带，轻轻地吹着口哨。福明和丘马科夫躺在马衣上，照例在玩牌。

福明迅速地瞥了葛利高里一眼，问：

“他对你说了些什么？谈的是什么事情？”

“他对生活不满意……乱说一气，仿佛只要……”

葛利高里遵守诺言，没有把卡帕林的事儿说出来。但晚上，人不知鬼不觉地把卡帕林的步枪大栓卸下，藏了起来。“鬼知道他夜里会干出什么坏事儿来……”他收拾睡觉的时候想。

第二天早晨，福明把他叫醒。福明弯着腰，小声问：

“你把卡帕林的枪缴啦？”

“你说什么？什么枪？”葛利高里抬起身，困难地舒展了一下肩膀。

直到天快亮了他才睡着，黎明时分非常冷。他的军大衣、皮帽子和靴子都被日出前的浓雾打湿了。

“他的枪找不到啦。你拿了吗？你醒醒，麦列霍夫！”

“哼，是我拿了。怎么啦？”

福明一声不响地走开了。葛利高里站起来，抖了抖军大衣。丘马科夫正在不远地方做早饭：他洗了洗他们营里的唯一的一只锅，把一块面包按在胸前，平均地分成了四块，把罐子里的牛奶倒进锅里，又揉进一

大团煮稠的麦粥，然后朝着葛利高里看了一眼。

“麦列霍夫，你今天睡得真够久啦。你瞧，太阳都到什么地方啦！”

“不做亏心事的人觉总是睡得又香又甜，”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用军大衣襟擦着洗得干干净净的木勺子说，“这个卡帕林一夜都没睡着，总是翻来覆去……”

福明默不作声地笑着，看着葛利高里。

“请坐下用早餐吧，众位寨主！”丘马科夫邀请大家说。

他头一个用勺子舀了牛奶，一口咬了大半块面包。葛利高里拿起自己的勺子，仔细地打量着大家，问道：

“卡帕林在哪儿？”

福明和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一声不响地吃着，丘马科夫凝视着葛利高里，也默不作声。

“你们把卡帕林弄到哪儿去啦？”葛利高里隐若地猜想着夜里发生的事情，问。

“卡帕林现在去得很远啦，”丘马科夫安然地笑着回答说，“他远航罗斯托夫去啦。现在，大概已经在霍皮奥尔河口附近飘荡呢……那不是他的皮袄挂在那儿吗，你瞧。”

“你们真把他干掉啦？”葛利高里迅速地看了卡帕林的皮袄一眼，问。

这个问题本来可以不问的。一切都已经清清楚楚，但是不知道为什么他还是问了一句。大家并没有立即回答他，于是他又问了一遍。

“得啦，事情很清楚嘛——我们把他干掉啦，”丘马科夫说，用睫毛遮上女人般的灰眼睛，“是我干的。这是我的职业——杀人……”

葛利高里仔细地看了他一眼。丘马科夫的黑中透红、干干净净的脸上神色镇定，甚至有点儿喜形于色。金光闪闪的白胡子，在太阳晒得黝

黑的脸上显得格外耀眼，衬得眉毛和向后梳的头发更黑了。这个福明匪帮中著名的刽子手，外表上看来却是个非常漂亮、谦虚的人……他把勺子放在帆布上，用手背擦了擦胡子说：

“你感谢雅科夫·叶菲梅奇吧，麦列霍夫。这是他救了你的小命，不然你现在也早跟卡帕林一起儿在顿河里飘荡啦……”

“这是为什么？”

丘马科夫慢吞吞地、一字一句地说：

“看来，卡帕林是想要去投诚，昨天跟你谈了半天……于是我们跟雅科夫·叶菲梅奇就想好要把他收拾了，省得他造孽。可以全都告诉他吗？”丘马科夫疑问地看了看福明。

福明肯定地点了点头，丘马科夫嚼得夹生的麦粒咯吱咯吱响着，继续说：

“傍晚，我就准备好了一根橡树棒子，并对雅科夫·叶菲梅奇说：‘我今天夜里就把他们俩，卡帕林和麦列霍夫都干掉。’他却说：‘把卡帕林结果掉吧，麦列霍夫就不必啦。’我们就这样说定了。我监视着卡帕林，等着他睡下去，我听到——你也睡着啦，还打呼噜呢。好，我爬了过去，用木棒子照着他的脑袋就是一家伙。咱们的上尉连腿都没有蹬一蹬就完蛋啦！他睡得甜甜的——小命儿就这样送掉啦……我们悄悄地在他身上搜了搜，然后扯着他的腿和胳膊拖到河边去，脱下他的靴子、制服和皮袄——把他扔到水里去啦。可是你还在睡哪，睡梦中你是什么也不知道……麦列霍夫，昨天夜里死神离你可是近得很哩！他就在你的头顶上。虽然雅科夫·叶菲梅奇说了不要动你，可是我想：‘他们白天说了些什么呢？五个人里，有两个人躲得远远的，去说私房话，准不会有什么好事儿……’我悄悄地爬到你那儿去，已经想抡刀向后一拉，割下你的脑袋，因为我想——用木棍子打你，你这家伙力气很大，如果一下子打不死你，你一跳起来，就会开枪……唉，又是福明坏了我的事。他走过来，小声说：‘别动他，他是咱们的人，他是可以相信的。’这个那个的说了一番，可是我们怎么也弄不明白——卡帕林的武器哪儿去了？这样我才离开你。好啊，你睡得真够香呀，一点儿也没有觉得大难临头！”

葛利高里安然地说：

“傻瓜，你要杀了我可太冤枉好人啦！我并没有跟卡帕林同谋呀。”

“那他的武器怎么会在你手里呢？”

葛利高里笑着说：

“白天我就把他的两支手枪缴啦，步枪大栓是晚上卸下来的，藏在鞍褥底下。”

他把昨天和卡帕林谈的话，以及卡帕林的提议讲了一遍。

福明不满意地问：

“你为什么昨天不说呢？”

“我可怜这个没有出息的鬼东西。”葛利高里坦白地承认说。

“唉，麦列霍夫，麦列霍夫！”大为惊讶的丘马科夫叫起来，“把你的怜悯放在你藏卡帕林枪栓的鞍褥底下吧，不然这种怜悯会使你倒霉的！”

“用不着你教训我。我自己知道该怎么办。”葛利高里冷冷地说。

“我干吗要教训你？如果夜里，为了你的怜悯，我无缘无故就把你送到阴间，——那可怎么办呢？”

“那也就活该如此啦。”葛利高里想了想，低声回答说。然后与其说是说给别人听，不如说是说给自己听，又补充说：“清醒的时候，死是很可怕的，可是在睡梦中死去就没什么了……”

[1] 俄文锤子、镰刀是：молот，серп。如果把这几个字母倒过来连读，就成了престолом，意思是“帝制”。

第十五章

四月底，他们夜里坐小船渡过顿河。下克里夫斯克村的一个青年哥萨克科舍廖夫·阿列克谢在鲁别任村的河岸上等候他们。

“我要跟你们走，雅科夫·叶菲梅奇。我在家里待得烦透啦。”他跟福明问候时说。

福明用胳膊肘碰了碰葛利高里，小声说：

“看见吗？我早就说过……没等咱们从岛上渡过来，人们早就在等候咱们啦，你看，这不是来啦！这是我的朋友，是个坚定勇敢的哥萨克。好兆头！这就是说，我们的事业还大有可为！”

从说话的声调判断，福明是在满意地微笑。有个新人来入伙，这使他十分高兴。渡河很顺利，而且立刻有人来入伙，——这一切都使他感到鼓舞，产生了新的希望。

“除了步枪和手枪以外，你还有马刀和望远镜？”他在黑暗中打量和摸索着科舍廖夫的武器，很满意地说，“这是真正的哥萨克！一眼就看得出。是个真正的哥萨克，一点儿假也没有！”

福明的堂兄弟把辆套着匹瘦马的大车赶到岸边来。

“快把马鞍子都放在车上，”他小声说，“看在基督的面上，大家都快点儿吧，不然，时候可不早啦，而且咱们的路程很远哩……”

他很焦急，直催福明，可是福明一从小岛上渡过河来，双脚踏上自己出生的村子的坚硬的土地，却很想回家里去看看，探望一下村里的熟人……

黎明前，他们在红莓村附近的一个马群中挑选了几匹比较好的马，鞴上了鞍子。丘马科夫对牧马的老头子说：

“老大爷，你别太为这几匹马难过。这实在也说不上是什么好马，而且我们只不过是暂时骑骑它们——只要一找到更好的马，我们就把它们

送还给主人。如果马主问：是谁把马牵走了？——你就说：是克拉斯诺库特斯克镇的民警骑走的。请马主人上那儿去要吧……我们是去追赶土匪的，就这样对他们说！”

他们跟福明的兄弟道了别，走上了大道，然后向左弯去，五个人都放开马往西南方向奔去。据说，马斯拉克匪帮不久前曾到过梅什科夫斯克镇附近。福明决定去投靠这个匪帮，他们就是往那里奔的。

他们为了寻找马斯拉克匪帮，在顿河右岸的草原道路上游荡了三天，避开大的村庄和市镇。在与卡尔金斯克镇搭界的道利人的村子里，他们用自己的那些劣马换了几匹膘壮善跑的马。

第四天早晨，在离韦扎村不远的地方，葛利高里头一个看见远处的山坡上有一队正在行进的骑兵。至少有两个骑兵连在大道上行进，前面和两侧都有人数不多的侦察队在进行侦察。

“可能是马斯拉克，也可能是……”福明把望远镜放到眼睛上瞭望着说。

“也许是雨，也许是雪，也许是，也许不是，”丘马科夫嘲笑说，“你仔细看看嘛，雅科夫·叶菲梅奇，如果是红军，咱们可就得赶快向后转啦！”

“这么远根本看不清他们是什么玩意儿！”福明生气地说。

“你们瞧啊！他们看到咱们啦！侦察队朝咱这儿跑来啦！”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大声说。

他们真的已经被发现了。在骑兵纵队右面行动的侦察队急速转变方向，迅速地朝他们驰来，福明急忙把望远镜放进盒子里，但是葛利高里笑着，从马上弯下身子，抓住福明的马笼头。

“先别忙！叫他们走近一点儿。他们只有十二个人。咱们好好地把他们看清楚，如果有什么意外的话，咱们再跑。咱们骑的马都是新换的。你慌什么呀？拿望远镜好好看看！”

十二个骑马的人越来越近了，他们的身形变得一分钟比一分钟大。在嫩草如茵的绿色山岗背景上，已经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他们的身形了。

葛利高里和其余的人都焦急地看着福明。福明的拿着望远镜的手在轻轻地哆嗦。他紧张地仔细看着，眼泪顺着他朝着太阳的脸颊滚下来。

“是红军！帽子上有星！……”最后福明低沉地喊道，拨转了马头。

他们飞奔而去。他们身后响起了稀疏零乱的枪声。葛利高里紧挨着福明并排跑了约四俄里，偶尔回头看看。

“我们就这样会师啦！……”他嘲笑说。

福明沮丧地沉默着。丘马科夫略微勒勒马，喊道：

“应该绕开村子！咱们躲到维申斯克的草原上去，那儿更偏僻一些。”

他们又狂奔了几俄里，马支持不住了。它们伸着的脖子上冒出了一团团的汗沫，显出了一道道纵向的深皱褶。

“应该跑慢点儿！勒着点儿马！”葛利高里命令。

追来的十二个骑士只剩下九个人，其余的落到后面去了。葛利高里目测了他们之间的距离，大声喊：

“站住！咱们来打他们一阵！……”

五个人都勒马变成小跑，跑着下了马，摘下步枪。

“拽住缰绳！对着最左边的一个瞄准……开火！”

他们各打了一排子弹，把一个红军战士的马打死了，接着又继续奔逃。追击他们的人兴头已经不大了。有时老远开几枪，后来就不再追了。

“应该饮饮马啦，那儿有个水塘。”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用鞭子指着

在远处闪着蓝光的草原水塘说。

现在马已经是一步一步地走了，他们仔细地打量着眼前的洼地和山沟，为了不被发现，尽量在沟洼的地方穿行。他们在水塘里饮过马，又上路了，起初是一步一步地走，过了一会儿就小跑起来。中午时分，他们在一道斜着横贯草原的深沟的斜坡上停下来喂马。福明命令科舍廖夫步行到近处的一座古垒上去，趴在那儿瞭望。如果发现草原上有骑马的人，科舍廖夫就立即发出警报，跑回驻马的地方。

葛利高里把自己马的腿拴起来，放开它去吃草，自己在近处的斜坡上拣了块干燥的地方躺了下来。

这道沟的向阳的斜坡上的嫩草比别处长得又高、又密。太阳蒸晒的淡淡的黑土气味还不能把花儿已经开败了的野紫罗兰的淡淡的清香压下去。紫罗兰生长在撂荒的地上，从干木樨草茎中钻出来，在很久很久以前的耕地边上像镶了一道花边，甚至在石头一样坚硬的生荒地上去年的衰草中，用它们那浅蓝色的、孩子般清澈的眼睛看着大千世界。紫罗兰在这荒凉、辽阔的草原上结束了它们注定的生命极限，而来接替它们的郁金香已经神话般地盛开在沟坡上向阳的地方，把红色的、黄色的和白色的花萼开向太阳，清风把各种花香混在一起，把它们带到草原的遥远的地方。

在北面、断崖遮掩的斜坡上，还留有往外渗着雾气的厚厚的积雪层。雪层散发出阵阵袭人的寒气，但是这寒气使花期将尽的紫罗兰飘忽、忧郁，宛如久远、珍贵的回忆似的清香更加浓郁……

葛利高里大叉开两腿趴在地上，用胳膊肘撑着身子，贪婪地凝视着阳光下烟雾缭绕的草原、远处山岗上闪着蓝光的古垒和在斜坡边缘上流动的蜃气。他闭了一会儿眼睛，听着远处和近处云雀的鸣声、吃草的马匹轻微的蹄声和响鼻声、马笼头的叮当声和风吹嫩草的窸窣声……他全身趴在坚硬的土地上，感受到一种奇异的、远离尘世的安逸心境。这是他早已熟悉的心境。这种心境常常是在大难之后感受到的，这时葛利高里就好像是重新看到了周围的世界。他的视觉和听觉仿佛都更加锐敏，先前不曾留意的事物，大难之后，引起了他的注意。现在他满怀同样的兴致注视着一只雀鹰翅膀呼呼地响着斜身飞着，在追逐一只什么小鸟，

注视着一个黑甲虫正缓慢艰难地在他——葛利高里——撑开的两肘中间爬着，注视着紫红色的郁金香迎风招展，炫耀着自己处女般的艳丽。郁金香离得很近，就长在一个塌陷的田鼠洞边上。只要一伸手，他就可以把它折下来，但是葛利高里一动不动地趴在那里，满怀着说不出的喜悦心情欣赏着小花和茎上挺秀的叶子，叶纹上残留的晶莹多彩的露珠。后来他转移了视线，久久地、无所用心地注视着在苍空、在废弃的田鼠洞穴上空盘旋的苍鹰……

过了两个钟头，他们又骑上马，打算在入夜之前赶到叶兰斯克镇那些熟识的村庄。

红军的侦察队大概已经用电话把他们的行踪通报了各地。他们到了卡缅卡村的进口处，从小河对岸迎面朝他们打来几枪。像唱歌一样的子弹啸叫声迫使福明避向一边去。他们在射击声中顺着村庄的边沿驰去，很快就跑到了维申斯克镇的牧场地区，泥沟村外，有一小队民警企图阻拦他们。

“咱们从左面绕过去。”福明提议说。

“咱们冲他们一下，”葛利高里坚决地说，“他们九个，咱们五个。我们可以从正面冲出去！”

丘马科夫和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都赞成他的意见。他们拔出马刀，放开疲惫的马，快跑起来。民警们没有下马，频频开枪射击，可是后来并没有迎战，躲到一边去了。

“这是一支没有战斗力的队伍。他们抄抄写写倒很在行，可是当真打起来，他们就不顶用啦！”科舍廖夫大声嘲笑说。

等到追踪他们的民警压上来的时候，福明和其余的人就且战且走，向东遁去，就像被猎狗追逐的狼一样：偶尔回头嚎叫几声，几乎连停也不敢停。在一次互射中，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受了伤。子弹打穿了他的左腿肚子，擦伤了骨头。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疼得直哼哼，脸色苍白，诉苦说：

“打到腿上啦……又是打在这条瘸腿上啦……”

丘马科夫身子往后一仰，可着嗓子哈哈大笑起来。笑得流出了眼泪，把靠在他手上的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扶上了马，他还在笑得直哆嗦，说：

“怪啦，他们这是怎么选的目标？他们这是故意瞄准这条腿的……他们看到——一个瘸家伙在骑着马跑，心里就想，来，咱们把他这条腿彻底打断吧……唉，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唉，真要命！……你的腿又得短四分之一啦……现在你还怎么跳舞呀？这回我非得给你这条腿掘个一阿尔申深的坑不可啦……”

“住口，你这个嚼舌鬼！我现在顾不上跟你逗闷子啦！看在基督面上住口吧！”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疼得直皱眉头，央告说。

过了半个钟头，等他们从道道山沟里钻出来，走上一个斜坡的时候，他央告说：

“咱们停一会儿，休息休息吧……我要包扎一下伤口，不然，血都要流满靴筒子啦……”

大家停了下来。葛利高里牵着马，福明和科舍廖夫偶尔朝在远处的民警开两枪。丘马科夫帮着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脱下靴子。

“血的确流得太多啦……”丘马科夫皱着眉头说，把靴子里面的红汤儿倒在地上。

他本想用马刀把被血浸湿、冒着热气的裤腿儿割断，但是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不同意。

“我的裤子很好，没有必要把它弄坏，”他说，用手巴掌撑在地上，抬起那条伤腿，“把裤腿儿脱下来，不过要慢慢儿脱。”

“你有绷带吗？”丘马科夫摸索着口袋问。

“我要绷带干他妈的什么？不用绷带也行嘛。”

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仔细地看了看伤口，然后用牙齿把一颗子弹的弹头咬下来，把火药倒在手巴掌上，再加上预先用唾沫浸湿的泥土拌了

很久。就用这种泥土把腿肚子上两边打穿的伤口都塞满堵上，然后满意地说：

“这是有人试验过的办法！只要伤口一干，过两天就会好的，就像狗身上的伤一样，很快就能长好。”

他们马不停蹄，一直跑到奇尔河边。民警们也一直在后面追，保持着相当的距离，只是偶尔零星地朝他们打几枪。福明不时回头看着说：

“他们老是这样盯着咱们不放……也许是在等候援军吧？他们总是离我们远远地跟着绝不是平白无故的……”

福明他们在维斯洛古佐夫村附近蹚水过了奇尔河，缓步爬上山坡。马已经疲惫不堪。他们走下山坡的时候还能骑着马小跑，但是上坡就非得牵着马走不可了，用手巴掌从马汗湿的两肋和身上把一团团的、哆嗦着的汗沫抹下来。

福明不幸言中了：在离维斯洛古佐夫村五俄里的地方，有七个人骑着新换的、跑得飞快的马朝他们追了上来。

“他们要是再这样换班儿追——咱们可就糟啦！”科舍廖夫愁眉苦脸地说。

他们在草原上不择道路地跑着，轮流开枪抵抗：两个人卧倒在草地上射击，其余的人跑出二百多沙绳远以后，就下马，接着射击敌人，让原先那两个人向前跑出四百沙绳远，然后卧倒，准备开火。他们打死了一个民警或者是打成了重伤，把另一个民警的马打死了。丘马科夫的马不久也被打死了。他抓着科舍廖夫的马镫，跟着马跑。

影子拖长了。太阳已经西沉。葛利高里建议大家不要分开，于是他们一起儿缓步走了起来。丘马科夫跟他们并排走着。后来他们看到山岗顶上有一辆双套大车，就走到大道上。车夫是个上了年纪的大胡子哥萨克，赶着车飞跑起来，但是枪声迫使他停了下来。

“我来砍死这个坏蛋！叫他知道逃跑的下场……”科舍廖夫从牙缝里嘟哝说，使劲用鞭子抽着马，往前冲去。

“别动他，萨什卡[1]，我不准许！”福明警告他说，还离得很远就大声喊，“老大爷，把马卸下来，听见吗？要活命的话就卸下来！”

他们根本不听老头子的痛哭流涕的央告，亲自动手解开缰绳，把马肚带和马套都卸下来，立刻把鞍子鞴到马身上去。

“把你们的马换一匹给我也好啊！”老头子哭着央告说。

“你啰嗦什么，是不是想挨耳刮子呀，老鬼？”科舍廖夫骂道，“我们还要用马呢！留你一条活命，快感谢上帝吧……”

福明和丘马科夫都骑上了新换的马。不久又有三个人加入到在后面追赶他们的六个骑士的队伍。

“应该快点儿跑！走吧，弟兄们！”福明说，“如果傍晚咱们能赶到克里夫斯克草地——那么咱们就得救啦……”

他扬鞭抽了一下自己的马，往前跑去。把第二匹马的缰绳挽得短短的，叫它跟在左面跑。被马蹄子踏断的红郁金香花冠，像一大滴一大滴的鲜血，四处飞溅。跟在福明身后跑着的葛利高里看了看这些红点子，就闭上了眼睛。不知道为什么他有点儿头晕，心头感到一阵熟悉的刺痛……

马匹使出了最后的力气跑着。不停的奔驰和饥饿把人也弄得疲惫不堪。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已经在马上直摇晃，脸色像白布一样。他流血太多。渴得要命，又恶心，苦不堪言。他吃了一点儿干面包，但是立刻又呕吐出来。

黄昏时分，在离克里夫斯克村不远的地方，他们混进了从草原上归来的马群，最后一次向追赶他们的人开了几枪，并且高兴地看到追击停止了。九个骑马的人在远处凑拢到一起儿，显然在商量什么，后来就拨马回去了。

他们在克里夫斯克村福明熟识的一个哥萨克家里住了两天两夜。主人的日子过得很富裕，对他们招待得也很好。安置在黑乎乎的板棚里的马匹有吃不完的燕麦。到第二天夜里，狂奔累坏了的马匹已经休息过来

了。大家轮班照看马匹，挤着睡在结满蜘蛛网的、凉爽的糠棚里，足吃足喝，补偿了在孤岛上过的那些半饥饿的日子。

本来第二天就可以离开村子，但是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使他们耽搁下来：他的伤口发炎了，清晨，伤口四周出现了红肿，傍晚，腿也肿了起来，人昏迷不醒。他渴得要命。整整一夜，只要一清醒过来，就要水喝，拼命地喝，而且喝得很多，一夜之间，几乎喝了有一桶水，但是即使有人搀扶着他也站不起来了——每一个动作都使他感到剧痛，他就躺在那里撒尿，不停地呻吟。为了少听到点儿他的呻吟声，把他抬到糠棚子远处的角落里去，但是这也没有什么用处。有时候他大声叫唤，昏迷过去的时候，就大声胡说，还乱叫不止。

只好安置一个人看护他。给他水喝，要用凉水浸他滚烫的额角，当他叫唤或者说胡话的声音太大了，就得用手巴掌或者帽子捂上他的嘴。

第二天傍晚，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清醒过来，并且说觉得好多了。

“你们打算什么时候动身？”他用手指头把丘马科夫叫到跟前来，问道。

“今天夜里。”

“我也走，看在基督的面上，别把我扔在这里！”

“你还能上哪儿去？”福明小声说，“你连动都动不了啦。”

“怎么——我动不了啦？你瞧！”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使劲抬起身来，立刻就又躺了下去。

他的脸涨得通红，额上渗出了一粒粒的小汗珠。

“我们带你走，”丘马科夫断然决定说，“我们带你走，你别害怕！把眼泪擦掉，你又不是老娘儿们。”

“这是——汗。”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嘟哝说，把帽子压到眼睛上……

“我们倒很想把你留在这儿，可是掌柜的不答应。你别泄气，瓦西里！你的腿会长好的，咱们还要在一起儿摔跤和跳卡扎乔克舞呢。你干吗要灰心丧气呀，啊？伤嘛，是很重，可是这又有什么了不起呢！”

丘马科夫对人一向是既严厉，又粗野，可是这番话却说得那么亲切感人，声调又是那么温柔，使葛利高里大为惊奇，不禁看了他一眼。

他们在黎明前不久离开了村子。费了很大的劲才把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扶上了马，但是他已经不能独自骑在马上了，忽而往这边，忽而又往那边倒来倒去。丘马科夫用右手抱着他，和他并排走。

“成了个累赘了……只好把他扔掉。”福明走到葛利高里身旁，伤心地摇着脑袋，嘟哝说。

“把他打死？”

“哼，有什么可客气的呢？咱们带着他怎么行呀？”

他们一声不响地缓步走了很久，葛利高里换了丘马科夫的班，后来科舍廖夫又替换了葛利高里。

太阳出来了，顿河上，仍然雾气弥漫，可是从山岗上看去，远处的草原已经清晰、明朗，高处凝集着羽毛般的白云的天空变得越来越蔚蓝明净。草上的露水很浓，像一片绣银丝的锦缎，马匹走过的地方，就留下一条黑黝黝的溪流似的痕迹。只有云雀划破了笼罩在草原上的庄严、肃穆的寂静。

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随着马的脚步不由自主地摇晃着脑袋，悄悄地呻吟说：

“噢，真难受呀！”

“住口！”福明粗暴地打断他的话，“我们抱着你走也并不舒服！”

在离黑特曼大道不远的地方，从马蹄下飞出一只野雁，扶摇直上蓝天。野雁翅膀尖利的震动声把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从昏迷状态中唤醒。

“弟兄们，请你们把我扶下马吧……”他央告说。

科舍廖夫和丘马科夫小心翼翼地把他从马上架下来，放在湿漉漉的草地上。

“让我们来看一下你的腿究竟怎样了。喂，解开裤子啊！”丘马科夫蹲下来说。

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的腿肿得厉害，胀得紧紧的，连一点皱纹也没有，塞满了肥大的裤腿。一直到大腿，皮肤都透亮，呈深紫色，布满了一层用手可以摸得出的、天鹅绒似的黑斑。深陷进去的肚皮上也出现了这种黑斑，只不过是颜色稍淡一点儿。从伤口上和裤子上的褐色干血上，已经散发出腐烂的恶臭。丘马科夫用手指头捏住鼻子，皱着眉头，竭力忍着已经涌到嗓子眼的恶心，仔细察看了朋友的伤腿。然后，又仔细地看了看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的垂下的、发青的眼皮，跟福明交换了一下眼色说：

“好像变成坏疽啦……是的……你的情况可很不妙啊，瓦西里·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简直是糟透啦！……唉，瓦夏[2]，瓦夏，怎么把你弄成这个样子啦……”

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只是不断急促地喘气，一句话也没有说。福明和葛利高里像听到命令一样同时下了马，从上风头走到伤员跟前。他躺了一会儿，然后用手撑着坐了起来，用昏暗、严厉、冷漠的目光看了大家一眼。

“弟兄们！请你们把我打死吧……我已经活不成啦……我已经精疲力尽，再也支持不下去啦……”

他又仰面躺下，闭上了眼睛。福明和其余的人全都知道，他一定会提出这个要求的，而且正在等待这一请求。福明迅速向科舍廖夫使了个眼色，就转过身去，而科舍廖夫也未置异议，从肩膀上摘下步枪。“开枪吧！”科舍廖夫朝走到一旁去的丘马科夫的嘴唇看了一眼，与其说是听到了，不如说是猜到了这句话。但是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又睁开了眼睛，坚决地说：

“朝这儿打，”他举起手来，用指头指着自己的鼻梁，“这样可以一下子就离开人世……如果你们到了我的村子——请你们告诉我老婆一声，就说，如此这般……叫她别等我啦。”

科舍廖夫不知道怎么可疑地摆弄了半天枪栓，拖延着时间，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垂下了眼皮，来得及说完了最后的遗言：

“我只有一个老婆……没有孩子……她生过一个孩子，可是死啦……以后再没有生过……”

科舍廖夫两次举起了步枪，可是都又放了下来，脸色变得越来越苍白……丘马科夫愤怒地用肩膀推开了他，夺下他手里的步枪。

“狗崽子，干不了，就别逞能！……”他沙哑地骂道，从脑袋上摘下了帽子，理了理头发。

“快点儿！”福明一只脚踏在马镫上，命令说。

丘马科夫在脑子里寻觅着合适的词句，慢吞吞地低声说：

“瓦西里！永别啦，看在基督的面上，请原谅我和我们大家！咱们到阴间会再见面的，那儿也会审判我们……我们一定把你的请求告诉你老婆。”他静等回答，但是斯捷尔利亚德尼科夫沉默无语，面色变得煞白，在恭候着死神的光临。只有被太阳晒得焦黄的眼睫毛好像被风吹动似的在哆嗦，左手的手指头在轻轻地活动，不知道为什么想去扣军便服胸前的破钮扣。

葛利高里这一生见过很多次人死的场面，可是这一次，他不想看了。他使劲拉着马缰绳，牵着马急急忙忙地往前走去。他怀着一种子弹要打到他的肩胛骨上似的感情等待着枪声……他等待着枪声，心里一秒钟一秒钟地数着，但是当身后猛地一响之后，他两腿发软，勉强勒住直立起来的惊马……

他们默默无语地走了两个钟头。直到休息的时候，丘马科夫才头一个打破了沉默。他用手巴掌捂着眼睛，声音低沉地说：

“我他妈的为什么要开枪打死他呢？把他扔在草原上就行啦，省得再多一条罪状。他总像就站在我眼前……”

“你还没有干惯？”福明问，“你杀了那么多人——还不习惯？你根本没有心啦，你的心变成一块锈铁啦……”

丘马科夫脸色煞白，凶狠地盯着福明。

“现在你别惹我，雅科夫·叶菲梅奇！”他低声说，“你别再伤我的心，不然，我也会把你照样干掉……这太简单啦！”

“我有什么必要去惹你呀？不招惹你，我的心都操不过来啦。”福明和解地说，然后仰面躺下，被太阳晃得眯缝起眼睛，舒服地伸着懒腰。

[1] 萨什卡是阿列克谢的爱称。

[2] 瓦夏是瓦西里的爱称。

第十六章

完全出乎葛利高里的意料，一个半星期之内，居然又有四十多个哥萨克加入了他们的队伍。这都是些在战斗中被击溃的许多小股土匪的残渣余孽。他们失去了自己的头领，在草原上游荡，当然很高兴加入福明的匪帮。对他们来说，跟着谁干，杀什么人，统统一样，只要他们能过上逍遥自在的浪荡生活和抢劫所有遇到的人就行啦。这是些不可救药的亡命徒，以至福明看着他们，鄙视地对葛利高里说："唉，麦列霍夫，来的全是些破烂，不是人……都是些该上绞架的家伙！"福明在灵魂深处一直还把自己看作是"为劳动人民而斗争的战士"，虽然不像从前那样时常说了，但是偶尔还说："咱们是解放哥萨克的斗士……"他一直还顽强地怀着这种愚蠢透顶的希望，他重又对他那些战友的抢劫行为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态度，认为这一切都是难以避免的，必须跟这些行为妥协，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会肃清这些抢劫分子，早晚还要成为一个真正的起义军的统帅，而不是一小股土匪的头目……

但是丘马科夫却毫不客气地把全部的福明分子都称作"土匪"，而且争论起来声嘶力竭，指着福明说，他福明也不是什么好货，是实实在在的截路的强盗。每逢没有外人的时候，他们之间就时常发生激烈的争论。

"我是个有理想的反苏维埃政权的战士！"福明气得脸通红，大声喊叫，"可是你他妈的这样称呼我！你懂得吗，傻瓜，我是在为理想而斗争？！"

"你别搅昏我的头脑啦！"丘马科夫驳斥他说，"你别打马虎眼啦。你别把我当小孩子耍弄吧！呸，有你这样有理想的战士！你是道道地地的土匪，再没有什么可说啦。你为什么怕听这个称呼呢？我怎么也不明白！"

"为什么你要这样侮辱我呀？为什么你总要血口喷人呀？！我为反对政权而起义，拿起武器跟它斗，我怎么就成了土匪了呢？……"

"正因为你反对政权，所以你才是土匪。土匪——总是反对政权的，

自古以来就是这样。不管苏维埃政权是个什么政权，但是它是政权，从一九一七年以来这个政权就成立啦，谁反对它，谁就是强盗。”

“你的脑袋瓜儿也真糊涂得够可以啦！难道克拉斯诺夫和邓尼金将军也是强盗吗？”

“不是强盗是什么？不过是戴着肩章的强盗罢咧……不过，要知道肩章——可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你我也可以戴上嘛……”

福明由于找不到有说服力的论据，又是捶拳，又是啐吐沫，停止了这种无益的争论。想要说服丘马科夫是不可能的……

大多数新入伙的匪徒都有精良的武器，服装也整齐。几乎所有的人骑的都是好马，可以不停地驰骋，一天跑上一百俄里毫不困难。有几个人还有两匹马：一匹马骑着，另外一匹马轻装跟在骑士的身旁，称作“备用马”。一旦需要，就可以两匹马倒换着骑，使它们可以轮流休息，有两匹马的骑士，一昼夜可以跑上二百俄里。

福明有一回对葛利高里说：

“咱们如果从一开头就有两匹马——谁他妈的能追上咱们呀！民警或者红军都不能抢老百姓的马，他们不好意思这么干，而我们是完全可以的！应该使每一个人都有一匹备用的马，这样他们就别想追上咱们啦！老年人都说，古时候，鞑靼人进攻的时候，每个战士都有两匹马，有的还有三匹。谁能追上这样的人呢？咱们也应当这么装备起来。我很喜欢鞑靼人这种聪明作法！”

他们很快就都弄到一匹备用马，这样一来，最初的一些日子，的确使他们变得难以追踪了。在维申斯克重新组建的民警骑兵队想追上他们，简直是枉费心机。备用马使福明人数不多的匪帮可以很容易地甩掉敌人，跑出几程远去，避免进行冒险的战斗。

但是在五月中旬，人数四倍于匪帮的民警骑兵队，设计把福明堵在离霍皮奥尔河口镇的博布罗夫斯基村不远的顿河边上。不过经过短促的激战后，他们还是冲出了包围圈，从顿河边溜掉了，死伤了八个人。被包围后不久，福明就向葛利高里建议，请他当司令部的参谋长。

“咱们需要一个有学问的人，这样就可以按作战计划，按地图办事，不然他们再把咱们堵住，就又要挨打啦。葛利高里·潘苔莱维奇，请你担当起来吧。”

“为了抓几个民警和砍掉他们的脑袋，用不着什么司令部。”葛利高里阴沉地回答说。

“什么部队都要有个司令部，你别说这种废话啦。”

“如果没有司令部你就不能过日子，那就请丘马科夫当好啦。”

“为什么你不愿意干？”

“我对这门学问是一窍不通。”

“难道丘马科夫通吗？”

“丘马科夫也不通。”

“那么你为什么他妈的要把他塞给我呢？你是军官，你应该通，应该精通战术和其他一切学问。”

“我原本就是个二把刀的军官，跟你现在这个司令一样！咱们只有一条战术，就是在草原上流窜，不过要常常回头看看……”葛利高里嘲笑说。

福明朝葛利高里挤了挤眼，伸出手指头威胁说：

“我看透你啦！你总想躲在凉快地方吗？总想躲在暗处，是吧？老兄，这救不了你！当排长，还是当参谋长——都是一个价钱。你以为他们抓住你的时候，会给你打个折扣吗？你就等着吧。”

“我一点儿也没有想过这个问题，这你可是瞎猜，”葛利高里仔细地打量着马刀穗子说，“我不懂得的事情——我就不愿意干……”

“好吧，你既然不愿意干——就不勉强啦，不用你我也可以马马虎虎地混下去。”福明无可奈何地同意说。

这个地区里的政治形势大大改变了：福明所到之处，从前总是热诚地款待他们的那些富裕的哥萨克人家，现在到处都把大门关得紧紧的，主人们一见匪帮在村子里出现，就都四散躲藏，藏到花园和果园里去。到维申斯克来的巡回革命法庭严厉地惩处了许多曾热诚地接待过福明的哥萨克。这个消息在各集镇广泛传开，对那些曾经公开表示同情匪帮的人产生了应有的影响。

两个星期的工夫，福明在顿河上游各集镇兜了一个大圈子。匪帮的人马已经发展到一百三十多，而且追击他们的也已经不是那个匆忙拼凑起来的民警骑兵队了，而是由南方调来的第十三骑兵团的几个连。

最近这些日子到福明匪帮来入伙的土匪，有很多是远道而来的。他们都是从各种不同的途径跑到顿河地区来的：有些人是从押送途中、从监狱和集中营里逃脱的犯人，但是基本队伍——有几十个——是从马斯拉克匪帮里溃散下来的，以及被打垮的库罗奇金匪帮的残余分子。马斯拉克匪帮的人都高高兴兴地分散到各排里去，但是库罗奇金匪帮的人却不愿意分散。他们组成了一个独立排，抱得很紧，跟其余的人保持着一定的距离。不管是战斗还是在休息的时候，他们的行动总是团结一致，互相支持，每当在什么地方抢劫了统一消费合作社或者仓库，总是把抢到的东西全部交到排的公库里，平均分配，严格遵守平等的原则。

有几个穿着旧束腰长袍的捷列克河流域和库班地区的哥萨克，两个韦利科克尼亚热斯克镇的加尔梅克人，一个穿着靴筒长到大腿的猎人靴的拉脱维亚人和五个穿蓝白条水兵衫和被太阳晒得褪了色的帆布上衣的无政府主义的水兵，这些人使本来已经穿得五光十色、成分复杂的福明匪帮变得更加光怪陆离了。

“哼，现在你还要争辩，说你手下的人不是土匪吗；那么这些人该怎么称呼……为理想而战的勇士吗？”有一天丘马科夫用眼睛看着前进中拉得很长的纵队，问福明，“咱们这儿如果再有几个还俗的神甫和穿裤子的猪，那真是群贤毕集啦……”

福明默默地忍受着嘲弄。他唯一的希望——就是在自己周围集合更多的人。他不顾一切地接受所有来入伙的人。他对每个愿意听他指挥的人，都要亲自谈话，谈话很简单：

“你可以参加。我收留你。到我的参谋长丘马科夫那儿去吧，他会告诉你编在哪个排里，发给你武器。”

在米古林斯克镇的一个村子里，一个穿戴整齐、鬈发、脸色黝黑的小伙子被带到福明面前。小伙子声明自己愿意参加匪帮。福明问知这个小伙子原是罗斯托夫人，不久前因武装抢劫被判刑，但是他从罗斯托夫的监狱里逃了出来，听到福明匪帮的消息，就跑到顿河上游来了。

“你是什么民族的人？亚美尼亚人，还是保加利亚人？”福明问。

“不，我是犹太人。”小伙子犹豫了一下，回答说。

福明被这一意外弄得不知所措，沉默了半天。对这从未遇到的情况，他简直不知道该怎样处理，大动脑筋，后来深深地叹了口气说：

“好啦，有什么办法呢，犹太人——就犹太人吧。我们就是这样的人也不嫌弃……终究是又多了一个人啊。你会骑马吗？不会？可以学会的！我们先给你一匹老实的小骒马，以后可以学会的。到丘马科夫那儿去吧，他会安置你的。”

过了几分钟，怒气冲天的丘马科夫骑马赶到福明这里来。

“你是糊涂啦，还是开玩笑？”他勒住马，喊叫道，“你他妈的为什么给我送来一个犹太人呀？我不收！叫他随便上哪儿去好啦！”

“收下吧，收下他吧；总归是多了一个人哪。”福明泰然地说。

但是丘马科夫嘴唇上挂着白沫，大声喊叫：

“我不收！我把他打死，就是不能收！哥萨克们已经在抱怨啦，请你自个儿去跟他们谈吧！”

在他们争论和相骂的时候，在一辆辎重马车旁边，哥萨克已经把青年犹太人的绣花衬衫和肥裤腿儿的呢子裤剥了下来。其中一个哥萨克在自己身上试着衬衣，说：

“喂，你看见村子外边那丛老蓬蒿吗？赶快跑到那儿去躲起来。一直

躺到我们离开这儿，我们一走——你就爬起来，随便往哪儿去好啦。再别到我们这儿来，我们会杀死你的，最好还是回罗斯托夫找你妈妈去吧。打仗这个行当——不是你们犹太人干的。主上帝教给你们的本事是做生意，不是打仗。用不着你们我们自己也打得了，也能把这碗粥喝下去！”

没有收留这个犹太人，可是就在这一天，大家却又逗又笑地把在维申斯克镇各村闻名的傻瓜帕沙编进了第二排。是在草原上捉到他的，带到村子里来，隆重地拿一身从打死的红军身上剥下来的装备把他打扮起来，教他怎样使用步枪，又教了半天怎样用马刀。

葛利高里正往拴着自己马匹的拴马桩那里去，但是看见一旁围了一大堆人，就朝人群那里走去。一阵阵的哈哈大笑声使他加快了脚步，接着，是一片寂静，他听见有人用教导、理智的口吻说：

“这可不行呀，帕沙！谁这样砍人呀？这样只能劈劈柴，可劈不了人。你看，应该这样，明白了吗？一捉到人——立刻就命令他跪下，不然你砍站着的人就不方便啦……他一跪下来，你就从后头这样一下子，照着他的脖子砍去……不过可别一直砍下去，要往自己怀里一拉，为的是用刀刃斜着切下来……”

被一群土匪围着的傻子，笔直地站在那里，紧握着出鞘的马刀柄。他听着一个哥萨克的教导，满脸堆笑，幸福地眯缝着鼓出的灰色眼睛。嘴角上，就像马嘴上一样，挂满了白沫，长长的口水顺着红铜色的胡子直流到胸前……他舔着肮脏的嘴唇，吐字不清、拙口笨舌地说：

“都明白啦，亲人啊，都……我一定这样干……叫上帝的奴仆跪下，砍他的脖子……使出吃奶的劲儿砍！你们发给了我裤子、衬衣和靴子……不过我还没有大衣啊……你们顶好再发给我一件儿小大衣，我好好给你们干！拼命干！”

“等你打死了一个委员——你就有大衣穿啦。现在你还是给我们讲讲去年怎么给你娶媳妇儿……”一个哥萨克提议说。

傻子的睁得大大的、像蒙了一层云翳的眼睛里闪过一丝畜生似的恐

怖神情。他骂了一大长串脏话，接着在一片哄笑声中，开始讲起些什么来。这一切都使葛利高里感到非常憎恶，浑身直哆嗦，便急忙走开了。“我竟把自己的命运跟这伙浑蛋结合在一起……”他满怀苦闷、悲伤和对自己、对整个这种可耻生活的憎恨想道……

他在拴马桩旁边躺下，竭力不去听那个傻家伙的喊叫和哥萨克们的哄笑。“明天就离开他们。到时候啦！”他看着自己那两匹吃得膘肥体壮、已经恢复元气的马，下了决心。他一直在细心周到地准备逃离匪帮。从一个被砍死的民警身上搜到几张写着乌沙科夫这个名字的证明文件，他把这些文件缝在军大衣的里子里。还在两个星期以前，他就已经在对马匹进行短程，但是飞驰的训练：饮马的时候，他热心地洗刷它们，就是服役的时候也不曾这样尽力洗刷过，宿营时，用各种正当的和不正当的方法去弄粮食，所以他的两匹马看上去比其余人的马都精神，特别是那匹道利种灰色带黑圆斑的马。这匹马浑身发亮，它的皮毛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就像高加索乌黑的镶银一样。

骑着这样的马，可以放心大胆地逃脱随便什么人的追赶。葛利高里站了起来，走到近处的一户人家。仓房门限上坐着一个老太太，他很客气地问：

“您有镰刀吗，老大娘？”

“有是有的，不过鬼知道把它放到哪儿去啦。你要镰刀干什么？”

“我想割一点儿您家果园里的青草给马吃。行吗？”

老太太想了想，然后说：

“你们什么时候才能不骑在我们的脖子上呀？你们一会儿要这个，一会儿要那个……这帮来啦——要粮食，那帮来啦——也要，见什么拿什么。我不给你镰刀！你随便怎么好啦，我不给。”

“你怎么，善心的老太太，连草都舍不得呀？”

“照你说，草不用地就长出来了吗？你把草割了，我拿什么去喂牛呀？”

“草原上的草不是有的是吗？”

“我的小鹰，那你就到草原上去割吧。那儿的草多得很。”

葛利高里生气地说：

“老大娘，你还是把镰刀借给我吧。我就割一点儿，其余的都留给你，不然，我们把马放到果园里去，就全都吃光啦！”

老太婆严厉地瞅了葛利高里一眼，扭过头去。

“自个儿去拿吧，大概是挂在板棚下面。”

葛利高里在板棚檐下找到一把刃都坏了的旧镰刀，当他从老太婆跟前走过的时候，清楚地听见她在嘟哝：“你们这些该死的东西怎么就死不光啊！”

葛利高里对此还不能无动于衷。他早就看出来村子里的老百姓是多么敌视他们。“他们说得对，”他心里想着，小心翼翼地挥着镰刀，竭力割得干净点儿，不漏掉，“我们对他们有他妈的什么用呀？谁都不需要我们，我们妨碍所有的人太太平平地干活，过日子。应该收场啦，够啦！”

他站在马跟前，想着自己的心事，看着马的天鹅绒般的黑嘴唇，在贪婪地嚼着一把把柔软的嫩草。一声沙哑低沉的童音使他从沉思中惊醒：

“这匹马太好啦，简直像天鹅一样漂亮！”

葛利高里朝说话的人那个方向看了看。是个不久前才加入匪帮的阿列克谢耶夫斯克镇的青年哥萨克，正在赞赏地摇晃着脑袋，看着那匹灰马。他那着了迷的眼睛目不转睛地盯着马，转了几圈，舌头弹着响。

“是你的马吗？”

“是的，怎么样？”葛利高里很不客气地回答说。

“咱们换换吧！我有一匹枣红马——是纯种的顿河马，什么障碍都一跃而过，跑得快，快极啦！像闪电一样！”

“滚你的蛋吧。”葛利高里冷冷地说。

小伙子沉默了一会儿，伤心地叹了口气，在不远的地方坐下来。他把那匹灰马打量了半天，然后说：

“你这匹马有气肿病。你看它都喘不过气来啦。”

葛利高里默默地拿一根草茎剔着牙。他开始喜欢起这个天真的小伙子了。

“你不愿意换吗，大叔？”小伙子用央求的目光看着葛利高里，小声问。

“不换。就是连你饶上我也不换。”

“你这匹马是从哪儿弄来的？”

“我自个儿想出来的。”

“不，你实话告诉我！”

“也是从那个大门口儿出来的：骒马生的。”

“跟这么个傻瓜有什么可说的呀。”小伙子生气地嘟哝说，然后走到一边去了。

葛利高里面前仿佛是个已经死去的空荡荡的村庄。除了福明的匪徒以外，四周连一个人也没有。扔在胡同里的牛车，院子里匆忙砍上斧子的劈柴墩子，旁边是堆还没有刨好的木板，拖着缰绳的牛懒洋洋地在街当中啃着矮草，井栏边有一只翻倒的水桶——所有这一切都说明，村子里的和平生活被突然破坏了，主人们都扔下手里没有干完的活儿，藏到什么地方去了。

当哥萨克团队在东普鲁士行军时，葛利高里曾见过这样的阒无人迹的村舍和同样仓皇出逃的居民留下的痕迹。现在却在自己的故乡又重睹这副惨景……那时候德国人用同样忧郁和敌视的目光看着他，现在顿河上游的哥萨克也是这样看着他，葛利高里想起了跟老太婆的谈话，解开

衬衣领扣，苦闷地环顾了一下四周。又是一阵可恶的痛楚袭上心头……

太阳蒸晒着大地。胡同里散发着淡淡的尘土、胭脂菜和马汗的气味。村边树林里，一群乌鸦落在筑满乱蓬蓬窝巢的高柳树上呱呱乱叫。一条草原小河在宽谷深处汇入泉水，缓缓地流过村庄，把它分成了两半。小河两岸布满了宽敞的哥萨克院落，家宅都深藏在花园茂密的树丛里，这里有遮着窗户的樱桃树，有绿叶沐浴着阳光、缀满嫩果的苹果树。

葛利高里泪眼模糊地看着长满毛茸茸的车前草的院子，看着有黄色百叶窗、草顶的小房子，看着高竖的汲水吊杆……场院旁边的一根旧篱笆桩子上，挂着一只被雨冲刷得白白的、眼窝黑洞洞的马头骨。一根绿瓜秧，顺着这根桩子，螺旋似的爬了上去，钻到有阳光的地方。它已经爬到了桩子尖上，细须缠在马头骨的突出部分，卷住了马的死牙齿，耷拉下来的瓜秧尖端在寻觅支柱，已经够到邻近的一丛绣球花枝了。

葛利高里是在梦中，还是在遥远的童年曾经见到过这一切呢？他被一阵突然袭来的、剧烈的苦闷压倒了，脸朝下趴在篱笆旁边，用手巴掌捂上眼睛，直到远处传来一声拉着长腔的口令，“备——马！”的时候，他才站起来。

夜里行军的时候，他走出了队伍，停住马，装作要重新鞴鞴马鞍，然后仔细听了听慢慢远去的、越来越小的马蹄声，就又跳上马，离开大道，飞驰而去。

他不停地催马跑了约五俄里，然后勒马慢步走着，谛听了一下——是否有人在后面追。草原上非常寂静。只有山鹬在沙岗上互相苦诉，还有从很远很远的地方传来的隐约可闻的犬吠声。

黑沉沉的天幕上闪烁着闪闪的繁星。草原上是一片寂静，清风阵阵送来亲切的苦艾气味……葛利高里在马镫上抬了抬身子，轻松、深沉地吸了一口气……

第十七章

到天亮还早，葛利高里已经来到了鞑靼村对岸的牧场上。在村子下边一点，顿河水比较浅的地方，他脱得净光；把衣服、靴子和武器都绑在马头上，用牙齿叼着子弹盒，跟马一同洑水渡河。河水凉得要命，他迅速用右手划水，竭力使身上暖和些，左手牢牢地牵住系在一起的马缰绳，小声吆喝着不断呼哧、打响鼻的马匹。

上了岸，急忙穿上衣服，勒紧了马肚带，为了让马暖和一下，快速向村子驰去。水湿的军大衣、浸透的马鞍翅子和潮湿的衬衣使他浑身都凉透啦，牙齿磕得咯咯响，脊背上一股凉气，全身直哆嗦，但是一放马飞奔，很快就暖和过来了，在离村子不远的地方，他勒马缓步而行，观察四周，机警地谛听着。他决定把马放在荒沟里，便顺着石坡下到沟底。石头在马蹄下枯燥地响着，铁掌迸起阵阵的火星。

葛利高里把马拴在一棵儿时就很熟悉的干榆树上，便往村子里走去。

看到了自己家的老宅、黑魆魆的苹果树顶，在北斗星下的井上的汲水吊杆……葛利高里激动得喘不过气来，走下顿河的斜坡，轻手轻脚翻过阿司塔霍夫家的篱笆，走到没有关上百叶窗的窗户跟前。他只听到自己急促的心跳声和头脑里隐约的血液翻腾声。他轻轻地敲了敲窗棂，轻得几乎连自己都听不到。阿克西妮亚默默地走到窗前来，仔细看了看。他看到她把双手捂在胸前，又听到她唇边吐出的模糊的呻吟声。葛利高里打了一个手势，叫她开开窗户，从肩上摘下了步枪。阿克西妮亚打开了窗扇。

“轻点儿！你好！别开门，我从窗户里进去。”葛利高里耳语说。

他站在墙边的土台上。阿克西妮亚两只赤裸的胳膊搂住了他的脖子。胳膊哆嗦得很厉害，在他肩膀上抖动，这是两只多么亲爱的胳膊，所以胳膊的颤抖也传到了葛利高里身上。

“克秀莎……等等……接过枪去。”他结结巴巴、刚能听到地低声嘟

哝说。

葛利高里手扶着马刀，跨过窗台，关上了窗户。

他想抱住阿克西妮亚，但是她沉重地跪到他面前，抱住了他的双腿，把脸紧紧地贴在湿淋淋的军大衣上，由于她竭力在抑制恸哭，所以全身都在哆嗦。葛利高里把她扶起，搀到板凳上。阿克西妮亚紧贴在他的身上，脸藏在他的怀里，一句话也不说，只是在急剧地哆嗦不止。她用牙齿咬着军大衣的翻领，堵住哭声，免得惊醒孩子们。

看得出，痛苦把像她这样坚强的女人也折磨得够呛。看得出，这几个月她的日子过得非常艰难……葛利高里抚摸着她那披散到背上的头发和那滚热的、汗湿的额角。他叫她痛痛快快地哭了一顿，然后才问：

“孩子们都好吗？”

“很好。”

“杜妮亚什卡呢？”

“杜妮亚什卡也……活着哪……很好……”

“米哈伊尔在家吗？你别哭啦！住声吧，我的衬衣都被你的眼泪打湿啦……克秀莎！我的亲爱的，够啦！时间很少，没有工夫哭啦……米哈伊尔在家吗？”

阿克西妮亚擦掉脸上的泪水，用湿淋淋的手巴掌紧捧葛利高里的脸颊，含泪笑着，紧盯着心爱的人，悄悄说：

“我不哭啦……我已经不哭啦……米哈伊尔不在，他已经去维申斯克一个多月啦，在一个什么部队里干呢。快去看看孩子吧！唉，我们简直没有想到你会回来！……”

米沙特卡和波柳什卡摊开手脚，睡在床上。葛利高里弯下腰，看了他们一会儿，又踮起脚尖走开了，默默地坐到阿克西妮亚身旁。

“你怎么样啊？”她热切地低声问，“你怎么回来的？你躲到哪儿去

啦？如果逮住你可怎么办？”

“我是回来接你的。他们逮不住我的！跟我走吗？”

“上哪儿去？”

“跟我一起走。我脱离了匪帮。我在福明的匪帮里混哪，听说了吗？”

“听说啦。可是我跟着你到哪儿去呀？”

“到南方去。到库班，或者更远的地方去。咱们凑合着活下去，怎么样？不论什么活儿都累不倒我。我的手应该干活儿，不应该打仗。这几个月，我心里难过极啦……好，这事儿以后再谈。”

“那么孩子呢？”

“先留给杜妮亚什卡。以后看情形再说。将来咱们也可以把他们接走。怎么样？你走吗？”

“葛利沙……葛利申卡……”

“别这样！别哭。够啦！以后咱们再一起儿哭吧，将来有的是时间哭……赶快准备，我有两匹马放在荒沟里等着呢。怎么样？你走吗？”

“你怎么想呢？”阿克西妮亚突然大声说，立刻惊骇地用手捂上嘴，看了孩子们一眼，“你怎么想呢？”她已经耳语似的问，“难道我一个人留下来会舒服吗？我走，葛利申卡，我的亲爱的！我就是地下走也要去，跟在你后面爬我也要走，我再也不愿意一个人留在这儿啦！没有你我活不下去……你最好把我打死，可别再扔下我啦！……”

她使劲把葛利高里搂在自己怀里。他亲了亲她，斜着眼看了看窗户。夏夜苦短。要赶快走。

“你是不是躺一会儿？”阿克西妮亚问。

“你说什么呀！”他叫起来，“天快亮啦，该走啦。快穿上衣服，去叫杜妮亚什卡来。咱们要跟她说好。咱们要在天亮以前赶到干沟去。白天

咱们躲在那儿的树林里，夜里——再走。你会骑马吗？”

“主啊，怎么走都行，别说是骑马啦！我总在想——我这是不是在做梦呢？我常常梦见你……各种各样的梦……”阿克西妮亚匆忙地梳着头发，用牙齿咬着发针，模糊不清地嘟哝着。她很快就穿好衣服，朝门口走去。“要把孩子们叫醒吗？看他们一眼也好呀。”

“不，不必啦。”葛利高里断然地说。

他从帽子里掏出烟荷包，开始卷起烟来，但是阿克西妮亚一走出去，就急忙地走到床前，亲了他们半天，然后想起了娜塔莉亚，还想起了自己苦难生涯中的许许多多往事，不禁哭了起来。

杜妮亚什卡一迈过门限，就喊：

“你好啊，我的好哥哥！到底是回家来啦？你在草原上流浪了多少日子……”接着就哭诉起来，“孩子们总算把父亲盼回来啦……父亲还活着，可孩子们却成了孤儿……”

葛利高里拥抱了她，严厉地说：

“你小声点儿，别把孩子们吵醒！你别说这些啦，好妹妹！这种调调儿我已经听过啦！我自个儿的眼泪和苦恼已经够受啦……我不是叫你来哭的。你能把孩子领去抚养吗？”

“你要上哪儿去？”

“我要走，把阿克西妮亚也带走。你把孩子领回家去，行吗？等我在外面找到工作，安置下来，就把他们接走。”

“好吧，有什么办法呢？既然你们俩都要走——我就领去吧。总不能把他们扔在街上，也不能把他们交给外人……”

葛利高里一声不响地亲了亲杜妮亚什卡，说：

“我太感谢你啦，好妹妹！我知道你不会拒绝的。”

杜妮亚什卡无言地坐在大箱子上，问道：

“你们什么时候动身？现在就走？”

“马上就走。”

“房子怎么办呢？家产呢？”

阿克西妮亚犹豫不决地回答说：

“你自个儿看着办吧。招个房客——或者你随便怎么处理吧。留下的衣服和东西——你都拿回家去……”

“我怎么对别人说啊？如果他们问起，她上哪儿去啦，——我怎么说呀？”杜妮亚什卡问。

“就说，你什么都不知道，这就是全部答案。”葛利高里扭过脸去对着阿克西妮亚，“克秀莎，快点儿吧，赶紧收拾。别多带东西。带上件暖和的上衣，两三条裙子和内衣什么的，吃的东西，够头两天吃就行啦，就带这些东西。”

等到葛利高里和阿克西妮亚跟杜妮亚什卡道了别，亲过一直也没有醒的孩子们，走到台阶上的时候，天刚蒙蒙亮。他们下到顿河边，沿着河岸，走到荒沟。

“想当年，咱俩去亚戈德诺耶的时候，也是这样走的，”葛利高里说，“不过那时候你拿的包袱大一些，咱们都还年轻……”

阿克西妮亚心里欢欣、激动，从旁斜睨了葛利高里一眼。

“可是我一直还在怀疑——这是不是做梦？把你的手给我，叫我摸摸，不然我总不相信。”她轻轻地笑了，紧挨着葛利高里的肩膀走了起来。

他看到她那哭肿的、闪着幸福光芒的眼睛，看到她那在黎明前的昏暗中苍白的脸颊，亲切地苦笑着，心里想：“她收拾一下，跟着就走，像是去做客似的……什么都不怕，真是个好样的娘儿们！”

阿克西妮亚仿佛是在证实他的想法，说：

“你看，我就是这样的人……你吹一声口哨，我就像只小母狗一样，跟着你跑。这是因为我太爱你，太想念你啦，葛利沙，可把我想坏啦……只是孩子们太可怜啦，至于我自己会怎么样，我连‘哼’也不‘哼’一声。你走到哪儿，我就跟到哪儿，就是去死我也心甘情愿！”

两匹马一听到他们的脚步声，就轻轻地嘶叫起来。天很快就要亮了。东天边上已经燃起一片粉红色的晨曦。顿河上升起朝雾。

葛利高里解开马，把阿克西妮亚扶上马。阿克西妮亚骑上，马镫显得太长了。他恼恨着自己事先想得太不周到，勒紧了马肚带，骑上第二匹马。

“跟着我走，克秀莎！咱们走出荒沟——就放马大跑，你就不会觉得这么摇晃啦。拽紧缰绳。你骑的这匹马不喜欢松缰绳。小心膝盖。它有时淘起气来，总想咬人的膝盖。好啦，走吧！”

到干沟有八俄里远。很快他们就跑完了这段路，太阳出来的时候，他们已经来到树林边。葛利高里在林边下了马，把阿克西妮亚扶下马来。

“喂，怎样？不常骑马，乍骑起来很不舒服吧？”他笑着问。

由于奔驰涨得满面绯红的阿克西妮亚的黑眼睛了一下。

“好极啦！比步行好得多。只不过腿……”她难为情地笑了，“你背过身去，葛利沙，我要看看腿。皮肤有点儿疼……准是磨破啦。”

“这算不了什么，会好的，”葛利高里安慰她说，“你把腿伸开些，不然你的腿好像在哆嗦……”他面带亲热的嘲笑神情眯缝着眼睛说，“唉，你这个哥萨克女人！”

他在沟底找到了一小块平地，说：

“这儿就是咱们的宿营地，安置下来吧，克秀莎！”

葛利高里卸下马鞍，把马的腿拴了起来，马鞍子和武器都藏到小树丛里。草上的露水很重，重露使绿草变成了灰色，但是还笼罩着清晨的

昏暗的斜坡上却闪着暗淡的蓝光。橘黄色的大蜂在半开的花瓣上打盹。云雀在草原上空飞鸣，鹌鹑在庄稼丛里、在草原上芳香四溢的杂草堆里咕咕地叫着，仿佛是在说："该睡啦！该睡啦！该睡啦！"葛利高里把一丛小橡树边的草踏平，枕着马鞍子，躺了下来。鹌鹑的鸣叫声，云雀催眠的歌声，从顿河边一夜都没有变凉的沙滩上吹来的热风，——这一切都诱人欲睡。别人是不是这样不知道，可是对于一连几夜没有睡觉的葛利高里，的确是该睡啦。鹌鹑在劝他睡，他被睡魔征服，闭上了眼睛。阿克西妮亚坐在他身旁，默不作声，若有所思地用嘴唇撕着散发出蜂蜜气味的紫色花瓣。

"葛利沙，这儿不会有人抓住咱们吗？"她用花茎触了触葛利高里的长满胡子的脸腮，小声问。

他费劲地从昏迷中醒过来，沙哑地说：

"草原上一个人也没有。现在正是没有人的时候。我要睡一会儿，克秀莎，你看着点儿马。等一会儿你再睡。我困得不行啦……我睡啦……四天四夜啦……等会儿咱们再说话儿……"

"你睡吧，亲爱的，你好好地睡一觉吧！"

阿克西妮亚伏身在葛利高里的头顶旁，拨开披散到他额上的一缕头发，轻轻地用嘴唇吻着他的脸颊。

"我的亲爱的，葛利申卡，你脑袋上添了这么多白发……"她低声说，"你这不是在老吗？不久以前你还是个小伙子啊……"她忧郁地、似笑非笑地看了看葛利高里的脸。

他略微张着嘴，均匀地呼吸着睡去。被太阳晒得尖上发黄的黑眼睫毛轻轻地哆嗦着，上嘴唇也在微微地抖动，露出了咬紧的白牙齿。阿克西妮亚仔细一看，这才发现，离别这几个月，他变得多厉害呀。在她心爱的人的眉间深深的横纹里，在嘴角的皱褶里，在突出的颧骨上，新添了一种严厉的、几乎是残酷的表情……她头一次想到，他在打仗的时候，骑在马上，手里举着亮晃晃的马刀，样子一定非常可怕。她垂下眼睛，瞥了一眼他那骨节粗重的大手，不知道为什么叹了口气。

过了一会儿，阿克西妮亚悄悄地站了起来，高高地提起裙子，尽力不叫落满露水的草沾湿裙子，走出这块儿平地。不远的地方，有一条小溪冲刷着石头潺潺流去。她下到尽是长满碧绿青苔的石板的沟底，喝足了泉水，洗了洗脸，用头巾擦干绯红的脸。嘴唇上一直挂着一丝笑意，眼睛里闪着喜悦的光芒。葛利高里又跟她在一起儿啦！莫测的未来又在用梦幻般的幸福招引着她……在不眠的夜里，阿克西妮亚流了多少眼泪，最近这几个月又忍受了多少痛苦。就在昨天白天，在菜园子里，当有几个婆娘在不远的地方锄着土豆，唱起一支忧伤的娘儿们歌曲，——她的心碎了，不由得倾听起歌声来：

咔咔咔，灰色的小鹅啊，回家吧，

你们该洑够了吧？

你们该洑够了吧？

我呀，我这个婆娘也哭够啦……

领唱的女人高声地诉说着悲惨的命运，阿克西妮亚忍不住了：泪如泉涌！她想赶快干活，忘却这些，把在心底蠢动的苦闷压下去，但是泪眼模糊，一颗颗热泪滴在碧绿的土豆秧上，滴到软弱无力的手臂上，她已经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不能干了。她扔掉锄头，躺在地上，用手巴掌捂上脸，尽情地哭了起来……

就是昨天，她还在咒骂自己的一生，觉得周围的一切，就像阴天一样，一片灰暗，无限凄凉，可是今天，她觉得整个世界是这么光明、可爱，就像夏天里一阵爽人的倾盆大雨之后一样。“我们也会找到自己的幸福的！”她心里想着，漫不经心地看着被朝阳斜光染红的镂花的橡树叶子。

树丛旁边和向阳的地方，遍地都是异香诱人、五颜六色的野花。阿克西妮亚摘了一大把野花，轻手轻脚地坐到离葛利高里不远的地方，她想起了自己的青春，就动手编起花冠来，编成了一顶富丽堂皇的花冠。阿克西妮亚瞅着花冠，欣赏了半天，然后又插上几朵粉红色的野蔷薇花，放到葛利高里头前。

九点钟左右，葛利高里被马嘶声惊醒，他惊骇地坐起来，手在身旁

摸索着，寻找武器。

“没有人，”阿克西妮亚轻轻地说，“什么把你吓成这个样子呀？”

葛利高里揉了揉眼睛，睡眼蒙眬地笑了。

“像兔子一样过日子过惯啦。就是睡觉的时候，也要睁开一只眼睛看着，听到一点儿声音，就吓得哆嗦……姑奶奶，这是很难改的。我睡了很久了吗？”

“不久。你是不是再睡一会儿。”

“我要连着睡上几天几夜，才能睡够。我们还是吃早饭吧。我的鞍袋里有面包和刀子，你自个儿去拿吧，我去饮马。”

他站了起来，脱下军大衣，耸了耸肩膀。太阳晒得很厉害。风吹得树叶簌簌作响，听不到小溪的歌唱声了。

葛利高里下到水边，用石头和树枝筑了一个小水坝，用马刀掘了些土，填进石头缝里。等他的小坝边蓄满了水，他就把马牵过来，让它们喝饱了，然后给它们摘下笼头，又放开它们去吃草。

吃早饭的时候，阿克西妮亚问：

“咱们从这儿往哪儿去呀？”

“往莫罗佐夫斯克镇方向去。咱们骑马走到普拉托夫，然后就步行走了。”

“马呢？”

“把它们扔掉。”

“太可惜啦，葛利沙！这么好的马，尤其是那匹灰马，简直看也看不够，也得扔啦？这匹马你从哪儿弄来的？”

“我从……”葛利高里凄然一笑，说，“从一个道利人手里抢来的。”

他沉默了片刻，又说：

“怎么可惜，也得扔掉……咱们又不能去卖马。”

“可是你为什么还要带着武器走呀？咱们要枪有什么用处？叫别人看见——那咱们就要倒霉啦。”

“夜里有谁会看见咱们呢？我是为了防身才留下的。没有武器我就有点儿害怕……咱们扔掉马，——我把武器也扔掉。到那时候就用不着了。”

吃过早饭以后，他们在铺开的军大衣上躺下来。葛利高里竭力在跟睡魔做着斗争，阿克西妮亚用胳膊肘子撑着身子，讲他不在家时候她是怎样过的，讲她在这些日子有多痛苦。葛利高里在难以克制的昏沉状态中，听见她那均匀的声调，怎么也没有力量抬起沉重的眼皮。有时候他完全听不见阿克西妮亚的声音了。她的声音离得远了，越来越低沉，渐渐完全听不见了。葛利高里哆嗦了一下，醒了过来，可是没过几分钟，却又闭上了眼睛。疲倦比他的愿望和意志更强有力。

“……他们想念你，总在问——爸爸在哪儿？我想尽办法对付他们，对他们更亲热。慢慢就跟我熟啦，愿意和我在一块儿啦，到杜妮亚什卡那儿去的时候也渐渐地少啦。波柳什卡是个很文静的小姑娘。我用破布给她做了几个娃娃，她就抱着娃娃坐在桌子下面玩起来。有一回，米沙特卡从街上跑回来，浑身直哆嗦。我问他：‘你怎么啦？’他哭得非常伤心。‘孩子们都不跟我玩儿，他们说——你爸爸是土匪。妈妈，他真是土匪吗？土匪是些什么样子的人？’我对他说：‘你爸爸，他根本就不是土匪。他是个……不幸的人。’于是他就缠着问我：为什么他是不幸的人？不幸的人是什么人？我怎么也给他说不明白……葛利沙，他们自动喊我妈妈，你别以为我教过他们。米哈伊尔对他们还不错，很亲热。跟我不招呼，遇到我就把脸扭到一边走过去，可是有两次给他们从镇上带糖果回来。普罗霍尔一直很想念你。他说，这个人算完啦。上个星期他还来过，他谈到了你，简直哭出眼泪来啦……他们到我家来搜查过，总在搜查武器，房檐底下、地窖里，到处……”

葛利高里终于没有听完她的讲述，睡着了。他头顶上的小榆树叶子

被风吹着，在窃窃私语。黄色的光影从他脸上滑过。阿克西妮亚把他闭着的眼睛亲了半天，后来把脸颊贴在葛利高里的胳膊上，自己也睡着了，睡梦里还是满面笑容。

深夜，月亮升上来的时候，他们离开了干沟。过了两个钟头，他们从山岗上下到奇尔河边。水鸡在草地上啼叫，青蛙在河湾的芦苇丛里面呱呱乱吵，麻鸻在远处的什么地方低诉。

小河边上是连绵不断的果园，在夜雾中阴森森、黑压压的一大片。

葛利高里在离小桥不远的地方停下马。村子里是一片午夜的寂静。他用靴子后跟催马往桥旁边弯去。他不想从桥上走过去。他怀疑这种寂静，而且害怕这种寂静。他们在村边涉水过河，刚拐进一条小窄胡同，从沟里站起一个人，跟着——又有三个人。

“站住！什么人？”

葛利高里被喊叫声吓得哆嗦了一下，就像被打了一下似的，勒住了马缰绳。他立即使自己镇定下来，大声回答说：“自己人！”然后猛地掉转马头，乘机低声对阿克西妮亚说，“向后转！跟我来！”

这四个人是不久前才在这里宿营的征粮队的哨兵，他们一声不响、不慌不忙地朝葛利高里和阿克西妮亚走过来。其中一个停下来吸烟，划着火柴。葛利高里使劲把阿克西妮亚的马抽了一鞭子。那匹马往前一冲，立即飞驰而去。葛利高里趴在马脖子上，跟在后面奔驰。恼人的寂静持续了几秒钟，然后砰砰地响起忽高忽低的齐射声。一闪一闪的火光划破了黑暗。葛利高里听见子弹热辣辣的呼啸声和拉长音的口令声：

“执枪！……”

葛利高里在离小河约一百沙绳远的地方追上了飞奔的灰马，跟那匹马跑齐以后，喊道：

“趴下身子，克秀莎！趴得再低一点儿！”

阿克西妮亚拉紧马缰绳，往后仰着身子，歪到一旁。葛利高里急忙

扶住她，否则就摔下马去啦。

“你受伤啦！？打在什么地方啦！？……快说呀！……”葛利高里沙哑地问。

她一声也不响，越来越沉重地压到他胳膊上。葛利高里在奔驰中把她搂到怀里，气喘吁吁地小声说：

“看在上帝面上！你就是说一句话也好啊！你这是怎么啦！？……”

但是默不作声的阿克西妮亚既没有说一句话，也没有呻吟一声。

在离开村庄约两俄里的时候，葛利高里来了个急转弯，离开大道，走下深沟，他下了马，把阿克西妮亚抱了下来，轻轻地放到地上。

他把她身上的厚上衣脱下来，把胸前的薄布背心和衬衣撕开，摸索到伤口。子弹打进了阿克西妮亚的左肩胛骨，打碎了骨头，又斜着从右锁子骨下面穿出来。葛利高里用沾满血的、颤抖的手，从鞍袋里掏出件干净的内衣和绷带包。抱起阿克西妮亚，用膝盖支着她的背，给她包扎伤口，想止住从锁子骨下面直往外涌的血。衬衣布片和绷带很快就都变成黑色，全湿透了。从阿克西妮亚半闭着的嘴里也流出血来，喉咙里咕噜咕噜直响。葛利高里吓坏了，他知道，一切都完了，他一生中最怕发生的事情——终于发生了……

他抱着阿克西妮亚，沿着深沟的陡坡上在草丛中踏出的、遍地羊粪的小径，小心翼翼地下到沟底。她那无力地耷拉下来的脑袋趴在他的肩膀上。他听到阿克西妮亚带哨音的、急促的喘息声，觉得一股热血涌出她的身体，从嘴里流到他的胸膛上。两匹马也跟着他下到沟底。它们打着响鼻，笼头摇晃得铿锵直响，吃起肥美的青草。

黎明前不久，阿克西妮亚死在葛利高里的怀抱里。她始终没有苏醒过来。他默默地亲了亲她那已经冰凉的、血浸得带咸味的嘴唇，轻轻地把她放在草地上，站了起来。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力量在他胸膛上猛推了一下，他往后退着，仰面倒在地上，但是他立刻惊骇地跳了起来。可是又摔倒了，光着的脑袋碰在石头上疼得要命。后来他索性跪着，从刀鞘里拔出马刀，开始挖起坟坑来。土地湿润，很容易挖。他匆忙地挖着，

但是气闷得很，憋得喉咙难受，为了喘气痛快一些，他撕开了衬衣。黎明时清新的空气使他汗湿的胸膛感到一阵袭人的凉意。他觉得干得痛快得多了。他用手和马刀往外挖土，不停地挖，但是等挖出一个没腰深的坟坑——时间已经过去了很久。

在朝阳灿烂的光辉中，他埋葬了自己的阿克西妮亚。已经把她放进坟坑里了，他又把她的两只没有血色的、黝黑的胳膊十字交叉地摆在胸前，用头巾盖住她的脸，免得泥土落进她的半睁半闭、一动不动地望着天空、已经开始暗淡无光的眼睛。他向她道了别，坚信，他们的离别是不会很长久的……

他使劲用手把小坟坑上的湿润的黄土拍平，低下头，轻轻地摇晃着，在坟旁边跪了很久。

现在他再也用不着忙了。一切都完了。

太阳在热风阵阵的晨雾中升到沟崖上空。阳光照在葛利高里没戴帽子的头上，照得他那浓密的白发银光闪闪，滑过他那苍白的、呆板、可怕的脸。仿佛是从噩梦中惊醒，他抬起头，看见头顶上黑沉沉的天空和一轮闪着黑色光芒的太阳。

第十八章

早春，当积雪已经融化和在雪下躺了一冬天的衰草晒干了的时候，草原上燃起了春天的野火。春风追逐着野火，贪婪地吞噬着干枯的梯牧草，越过驴蓟草的高茎，从褐色的艾蒿头顶掠过，沿着低地烧去……野火烧过以后，草原上长久地散发着被野火烧焦、干裂的土地刺鼻的焦臭。四周的嫩草青青，欣欣向荣，草地上空蔚蓝的晴空中，一群群的云雀在飞舞，春天归来的雁群在肥美的草地上觅食，来过夏天的小鸨在筑巢。而野火烧过的地方，焦黑僵死的土地闪耀着不祥的黑光。鸟儿不在上面搭窝，野兽也都躲得远远的，从一旁绕过去，只有疾风匆匆掠过这片焦土，卷起灰色的余烬和刺鼻的、乌黑的烟尘，带往远方。

葛利高里的生活变得就像野火烧过的草原，漆黑一片。他已经丧失了一切他最心爱的、最宝贵的东西。残酷的死神夺去了他的一切，毁灭了一切。只给他剩下了两个孩子。但是他自己却始终战战兢兢地紧抓住土地，仿佛他那实际上已经完全毁掉的生活，对于他和别人还有什么价值似的……

葛利高里埋葬了阿克西妮亚以后，毫无目的地在草原上游荡了三天三夜，但是他既没有回家，也没有到维申斯克去自首。第四天上，他把马扔在霍皮奥尔河口镇的一个村子里，渡过顿河，徒步向斯拉谢夫斯克茂密的树林走去，四月里，福明匪帮第一次在这片树林边上被打垮。就在那时候，四月里，他就听说，密林中匿藏着许多逃兵。葛利高里因为不愿意回到福明匪帮里去，所以就去找这些逃兵。

他在大树林里瞎转了几天。他饿得难忍，但是他却不敢到有人烟的地方去。自从阿克西妮亚死后，他失去了理智，也失去了从前的勇气。树枝折断的声音、密林中的窸窸窣窣声和夜里的鸟叫声——这一切都会使他惊恐不安。葛利高里只能用些还没有熟的杨梅、小蘑菇和榛子叶充饥——人瘦得不成样子。第五天的傍晚，几个逃兵在树林子里遇到了他，把他领到他们住的土窑洞里去，他们一共七个人，都是周围各村的居民，从去年秋天，村子里开始征兵的时候，就在这片密林里躲藏起来。他们像居家过日子一样，住在一个宽敞的土窑洞里，几乎是应有尽

有。夜里他们经常回去看望家人；返回来的时候，就带些面包、干粮、黄米、面粉和土豆，至于煮汤粥用的肉，可以很容易地从别的村子里弄来，偶尔偷只牲口。

有个逃兵从前曾在第十二哥萨克团服过役，认出了葛利高里，所以没费多少口舌，就把他收留下来。

葛利高里也数不清究竟过了多少烦恼、漫长的日子。在树林里糊里糊涂地混到十月初，等到一开始下起秋雨，紧跟着冷起来的时候——他心里突然萌发起思念孩子和故乡的幽情……

为了消磨时间，他整天坐在土炕上，用木头抠勺子、抠木钵儿，用质地软的石头巧妙地雕刻各种各样的人形和禽兽。他竭力什么都不想，不叫那恼人的乡思有可乘之机。白天是这样对付过去了。但是在冬天漫漫的长夜里，痛苦的回忆却把他折磨苦了。他在土炕上翻来覆去，久不成眠。白天，土窑里的人，谁也没有听见他说过一句抱怨的话，但是夜里，他经常从睡梦中醒来，浑身哆嗦着，用手去摸摸脸——他的腮帮子和半年来长得长长的大胡子都浸满了泪水。

他时常梦见孩子、阿克西妮亚、母亲和其他所有已经不在人世的亲人。葛利高里的全部生活都已成为过去，而过去的一切却又像是一场短暂的噩梦。“要是能再回老家去一次，看看孩子，就可以死而无怨啦。”他时常这样想。

初春的时候，有一天，丘马科夫突然来了。他浑身一直湿到腰，但是依然像从前那样精神，那样毛手毛脚的。他在小火炉子旁边烤干了衣服，暖和过身子，就坐到葛利高里的炕上来。

“麦列霍夫，从你离开我们以后，我们游逛了很多地方！到过阿斯特拉罕，到过加尔梅克的草原……见了世面啦！也不知道杀过多少人。他们把雅科夫·叶菲梅奇的老婆抓去作人质，把他的财产也没收啦，于是他就发疯了，下令砍死所有给苏维埃政权当差的人。开始不分青红皂白地杀人，统统砍死：什么教员啦，各种各样的医生啦，农艺师啦都杀……管他什么人啦，统统杀掉！可是现在——我们也完蛋啦，彻底完啦，”他叹着气说，一直还在打着冷战，“头一次是在季尚斯克附近把我们打垮

的，一个星期以前——又在索洛姆内伊附近。夜里从三面包围了我们，只剩下了一条退向山岗的路，可是山上是一片积雪——一直没到马肚子……天刚蒙蒙亮，就用机枪扫射起来，战斗开始了……用机枪把所有的人都打死啦。只有我和福明那个不大的儿子两个人逃出了活命。从去年秋天，福明就把达维德卡带在身边。雅科夫·叶菲梅奇本人也牺牲啦……我亲眼看着他死的。头一颗子弹打在腿上，打碎了膝盖骨，第二颗子弹擦伤了他的脑袋。他从马上摔下三次。我们停下，把他扶起来，搀到马上，可是他骑不了多远，又摔下来啦。第三颗子弹又打中了他，打进了腰部……这时候我们就把他扔下啦。我跑出了有一百沙绳远。回头看了看，已经有两个骑兵正在用马刀砍躺在地上的福明……”

“这有什么，正该如此。”葛利高里冷漠地说。

丘马科夫在土窑洞里住了一夜，清晨起来就要告别。

“你上哪儿去？”葛利高里问。

丘马科夫笑着回答说：

“去过逍遥自在的生活。也许你要跟我一起儿去吧？”

“不，你一个人去吧。”

“是啊，咱们过不到一块儿……麦列霍夫，你的行当——是抠勺子抠碗——这不合我的心意，”丘马科夫嘲笑说，又摘下帽子，鞠躬说，“耶稣保佑你们，诸位老实的土匪，谢谢你们的款待，谢谢你们留我住宿。愿上帝赐福，让你们过点儿欢乐的日子吧，不然你们这儿可是太无聊啦。你们住在树林子里，朝着破车轮子祷告，这能说是生活吗？”

葛利高里在丘马科夫走了以后，在密林里又住了一个星期，也准备动身了。

“回家去吗？”一个逃兵问他。

葛利高里这是自从来到树林子里来以后，头一次露出一丝笑意，说：

“回家去。”

“等到春天再走吧。听说五月一日要大赦咱们这号人啦，那时候咱们再散伙吧。”

“不，我等不了啦。”说完，葛利高里就跟他们告别了。

第二天早上，他来到鞑靼村对面的顿河岸边，久久地看着自己的家园，高兴、激动得脸色变得煞白。然后从肩上摘下步枪和军用背包，从背包里掏出针线包、一团乱麻、一个装枪油的小瓶儿，不知道为什么还数了数子弹。一共是十二梭子，还有二十六颗散的。

在一处陡崖边，岸边的冰已经融化。碧绿透明的河水激荡着，冲刷着岸边的薄冰碴儿。葛利高里把步枪和手枪都扔到水里，然后又把子弹撒了进去，仔细地在军大衣襟上擦了擦手。

在村子下游一点儿的地方，他踏着融雪天气蛀蚀过的三月的蓝色河冰，穿过顿河，大步向自己的家园走去。老远他就看见米沙特卡正在下到码头去的坡道上，他竭力压制着自己，不急忙奔向米沙特卡。

米沙特卡正在把挂在石头上的冰琉璃打下来，往坡下扔，注意地看着浅蓝色的冰柱儿滚下斜坡。

葛利高里爬上斜坡，——他气喘吁吁、沙哑地唤了一声儿子：

“米申卡！……好儿子！……”

米沙特卡吃惊地看了他一眼，然后垂下了眼睛。他认出这个大连鬓胡子、看来可怕的人是他的父亲……

葛利高里在密林中夜里想起自己的孩子的时候，嘟哝的那些亲热、温柔的话语，现在全都从他的脑子里飞光了。他跪下去，亲着儿子冰凉的粉红色的小手儿，用压低的声音，只说出一句话：

“好儿子……好儿子……”

然后，葛利高里抱起儿子，用干涩的、像燃烧的烈火似的目光看着儿子的脸，问：

“你们在家里可好啊？……姑姑，波柳什卡——都很好吗？”

米沙特卡仍旧不看父亲，小声回答说：

“杜妮亚姑姑很好，波柳什卡去年秋天死啦……得白喉死的……米哈伊尔叔叔当兵去啦……”

好啦，葛利高里在多少不眠之夜幻想的那点儿心愿终于实现了。他站在自家的大门口，手里抱着儿子……

这就是他生活中剩下的一切，这就是暂时还使他和大地，和整个这个在太阳的寒光照耀下、光辉灿烂的大千世界相联系的一切。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田德望译《神曲》

杨绛译《堂吉诃德》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查良铮译《唐璜》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傅雷译《幻灭》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杨必译《名利场》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作者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日本]紫式部

[意大利]但丁

[西班牙]塞万提斯

[英国]莎士比亚

[法国]孟德斯鸠

[英国]拜伦

[德国]海涅等

[法国]巴尔扎克

[丹麦]安徒生

[英国]萨克雷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挪威]易卜生

[美国]马克·吐温

[俄国]契诃夫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美国]欧·亨利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第二辑

书名

钱春绮译《尼贝龙根之歌》

方重译《坎特伯雷故事》

鲍文蔚译《巨人传》

绿原译《浮士德》

郑永慧译《九三年》

满涛译《狄康卡近乡夜话》

巴金译《父与子 处女地》

李健吾译《包法利夫人》

张谷若译《德伯家的苔丝》

金人译《静静的顿河》

作者

[英国]乔叟

[法国]拉伯雷

[德国]歌德

[法国]雨果

[俄国]果戈理

[俄国]屠格涅夫

[法国]福楼拜

[英国]哈代

[苏联]肖洛霍夫

ISBN 978-7-02-011237-1

9 787020 112371 >

定价：166.00 元（全二册）

杨绛译堂吉诃德

全二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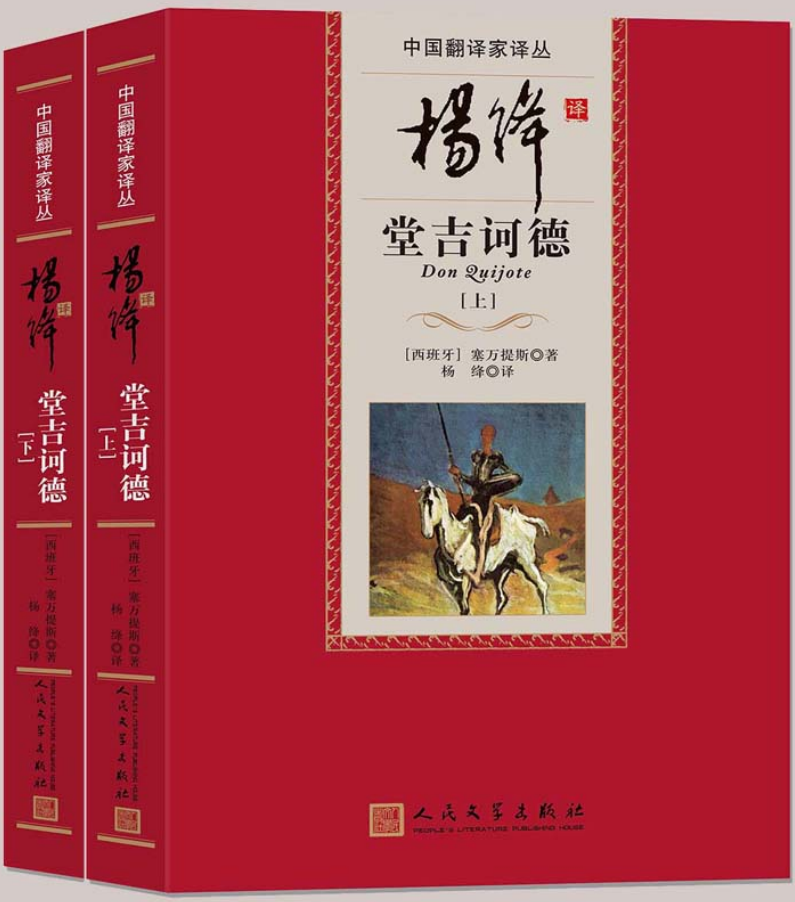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Miguel De Cervantes Saavedra

EI INGENIOSO HIDALGO DON QUIJOTE DE LA MANCHA

据1952年马德里出版《西班牙古典丛书》中弗朗西斯戈·罗德利盖斯·马林编注本第六版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杨绛译堂吉诃德/（西）塞万提斯（Cervantes，M.D.）著；杨绛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867-5

I.①杨… II.①塞…②杨… III.①长篇小说—西班牙—中世纪 IV.①I551.4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07506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翟灿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831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52.25 插页6

印数 1—8000

版次 1978年4月北京第1版 1987年2月北京第2版

印次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09867-5

定价 93.00元（全二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译者序

《堂吉诃德》是国际声望最高、影响最大的西班牙文学巨制。可是作者米盖尔·台·塞万提斯·萨阿维德拉（Miguel de Cervantes Saavedra，1547—1616）一辈子只是个伤残的军士、潦倒的文人。后世对他的生平，缺乏确切的资料。

他是一个穷医生的儿子，生于马德里附近的阿尔加拉·台·艾那瑞斯城（Alcaláde Henares）。我们不知道他的生日，只知道他受洗的日子是1547年10月9日。我们也不知道他早年在哪里上学，只知道一位深受人文主义影响的教师胡安·洛贝斯·台·沃幼斯（Juan López de Hoyos）曾把他称为自己宠爱的学生。1569年，他随教皇派遣到西班牙的使者到了罗马；1570年投入西班牙驻意大利的军队，充当一名小兵；1571年参加有名的雷邦多（Lepanto）战役，受了三处伤，左手从此残废；1572年伤愈仍旧当兵；1575年他回国途中，被阿尔及尔海盗俘虏，在阿尔及尔做了五年奴隶，曾四次组织同伙基督徒逃亡，都没有成功，1580年才由西班牙三位一体会修士为他募化得五百艾斯古多，把他赎回西班牙。

塞万提斯回国一贫如洗，当兵已无前途，靠写作也难以维持生活，1582年曾谋求美洲的官职，也没有成功。1584年他娶了一位薄有资财的妻子。这位妻子居住托雷多，塞万提斯经常为衣食奔走，只能偶尔到托雷多去和妻子团聚。他去世时妻子还活着。1587年，塞万提斯得到一个差使，为“无敌舰队”在安达路西亚境内当采购员，有机会接触到许多城镇各行各业的人，但事情不好办，报酬又菲薄。1590年，他再次谋求美洲的官职，申请没受到答理。1594年他当了格拉那达境内的收税员。由于工作不顺利，再加无妄之灾，他曾几度入狱；据说《堂吉诃德》的第一部就是在塞维利亚的监狱里动笔的。

1605年，塞万提斯五十八岁，《堂吉诃德》第一部出版，深受读者欢迎。1614年，这本书的第二部才写到五十九章，他忽见别人写的《堂吉诃德》续篇出版，就赶紧写完自己的第二部，于1615年出版。这部小说虽然享有盛名，作者并没有获得实惠，依然是个穷文人，在高雅的文

坛上，也没有博得地位。他患水肿病，1616年4月23日去世，葬在三位一体修道院的墓园里，但没人知道确切的墓址。

塞万提斯的作品除《堂吉诃德》外，还有牧歌体传奇《咖拉泰》（Galatea）第一部（1585）；剧本如《努曼西亚》（Numancia，1584），《尚未上演的八出喜剧和八出幕间短剧》（Ocho comedías y ocho entremeses nuevos nunca representados，1615）；短篇小说集《模范故事》（Novelas ejemplares，1613）；长诗《巴拿索神山瞻礼记》（Viaje deParnaso，1614）；和他身后出版的长篇小说《贝尔西雷斯和西希斯蒙达》（Persiles y Sigismunda，1617）等。

《堂吉诃德》是举世闻名的杰作，没读过这部小说的，往往也知道小说里的堂吉诃德。这位奇情异想的西班牙绅士自命为骑士，骑着一匹瘦马，带着一个侍从，自十七世纪以来几乎走遍了世界。据作者塞万提斯的戏语，他当初曾想把堂吉诃德送到中国来，因没有路费而作罢论[1]。可是中国虽然在作者心目中路途遥远，堂吉诃德这个名字在中国却并不陌生，许多人都知道；不但知道，还时常称道；不但称道堂吉诃德本人，还称道他那一类的人。因为堂吉诃德已经成为典型人物，他是西洋文学创作里和哈姆雷特、浮士德等并称的杰出典型[2]。

但堂吉诃德究竟是怎样的人，并不是大家都熟悉，更不是大家都了解。他有一个非常复杂的性格，各个时代、各个国家的读者对他的理解都不相同。堂吉诃德初出世，大家只把他当作一个可笑的疯子。但是历代读者对他认识渐深，对他的性格愈有新的发现，愈觉得过去的认识不充分，不完全。单就海涅一个人而论，他就说，他每隔五年读一遍《堂吉诃德》，印象每次不同[3]。这些形形色色的见解，在不同的时代各有偏向。堂吉诃德累积了历代读者对他的见解，性格愈加复杂了。我们要认识他的全貌，得认识他的各种面貌。

读者最初看到的堂吉诃德，是一个疯癫可笑的骑士。《堂吉诃德》一出版风靡了西班牙，最欣赏这部小说的是少年和青年人。据记载，西班牙斐利普三世在王宫阳台上看见一个学生一面看书一面狂笑，就说这学生一定在看《堂吉诃德》，不然一定是个疯子。果然那学生是在读《堂吉诃德》[4]。但当时文坛上只把这部小说看做一个逗人发笑的滑

稽故事，小贩叫卖的通俗读物[5]。十七世纪西班牙批评家瓦尔伽斯（Tomás Tomayo de Vargas）说："塞万提斯不学无术，不过倒是个才子，他是西班牙最逗笑的作家。"虽然现代西班牙学者把塞万提斯奉为有学识的思想家和伟大的艺术家，"不学无术"这句考语在西班牙已被称引了将近三百年[6]。可见长期以来西班牙人对塞万提斯和《堂吉诃德》是怎样理解的。

《堂吉诃德》最早受到重视是在英国[7]，英国早期的读者也把堂吉诃德看做可笑的疯子。艾狄生把《堂吉诃德》和勃特勒（Samuel Butler）的《胡迪布拉斯》（Hudibras）并称为夸张滑稽的作品[8]，谭坡尔（William Temple）甚至责备塞万提斯的讽刺用力过猛，不仅消灭了西班牙的骑士小说，连西班牙崇尚武侠的精神都消灭了。[9] 散文家斯蒂尔（Richard Steele）、小说家笛福、诗人拜伦等对塞万提斯都有同样的指责。

英国小说家斐尔丁强调了堂吉诃德的正面品质。堂吉诃德是疯子么？斐尔丁在《咖啡店里的政治家》（The Coffee - House Politician）那个剧本里说，世人多半是疯子，他们和堂吉诃德不同之处只在疯的种类而已。斐尔丁在《堂吉诃德在英国》那个剧本里，表示世人比堂吉诃德还疯得利害。戏里的堂吉诃德对桑丘说："桑丘，让他们管我叫疯子吧，我还疯得不够，所以得不到他们的赞许。"[10] 这里，堂吉诃德不是讽刺的对象，却成了一个讽刺者。斐尔丁接着在他的小说《约瑟·安德鲁斯》（Joseph Andrews）里创造了一个亚当斯牧师。亚当斯牧师是个心热肠软的书呆子，瞧不见目前的现实世界，于是干了不少傻事，受到种种欺负。斐尔丁自称他这部小说模仿塞万提斯，英国文坛上也一向把亚当斯牧师称为"堂吉诃德型"。英国文学作品里以后又出现许多亚当斯牧师一类的"堂吉诃德型"人物，如斯特恩创造的托贝叔叔，狄更斯创造的匹克威克先生，萨克雷创造的牛肯上校等。这类"堂吉诃德型"的人物虽然可笑，同时又叫人同情敬爱。他们体现了英国人对堂吉诃德的理解。约翰生说："堂吉诃德的失望招得我们又笑他，又怜他。我们可怜他的时候，会想到自己的失望；我们笑他的时候，自己心上明白，他并不比我们更可笑。"[11] 可笑而又可爱的傻子是堂吉诃德的另一种面貌。

法国作家没有像英国作家那样把堂吉诃德融化在自己的文学里，只

是翻译者把这位西班牙骑士改装成法国绅士，引进了法国社会。《堂吉诃德》的法文译者圣马丁（Filleaude Saint - Martin）批评最早的《堂吉诃德》法文译本[12]一字字紧扣原文，太忠实，也太呆板；所以他自己的译文不求忠实，只求适合法国的文化和风尚[13]。弗洛利安（Jean□Pierre Claris de Florian）的译本更是只求迎合法国人的喜好，不惜牺牲原文。他嫌《堂吉诃德》的西班牙气味太重，因此把他认为生硬的地方化为软熟，不合法国人口味的都改掉，简略了重复的片段，删削了枝蔓的情节。他的译本很简短，叙事轻快，文笔干净利落。他以为《堂吉诃德》虽然逗笑，仍然有他的哲学；作者一方面取笑无益的偏见，对有益的道德却非常尊重；堂吉诃德的言论只要不牵涉到骑士道，都从理性出发，教人爱好道德，堂吉诃德的疯狂只是爱好道德而带上偏执。他说读者对这点向来没有充分理解，他翻译的宗旨就是要阐明这一个道理[14]。可以设想，弗洛利安笔下的堂吉诃德是一位有理性、讲道德的法国绅士。以上两种漂亮而不忠实的译本早已被人遗忘，可是经译者改装的堂吉诃德在欧洲当时很受欢迎，1682年的德文译本就是从圣马丁的法文译本转译的。

英国诗人蒲柏也注意到堂吉诃德有理性、讲道德的方面。他首先看到堂吉诃德那副严肃的神情[15]，并且说他是“最讲道德、最有理性的疯子，我们虽然笑他，也敬他爱他，因为我们可以笑自己敬爱的人，不带一点恶意或轻鄙之心”[16]。寇尔列支说，堂吉诃德象征没有判断、没有辨别力的理性和道德观念；桑丘恰相反，他象征没有理性、没有想象的常识；两人合在一起，就是完整的智慧[17]。他又说，堂吉诃德的感觉并没有错乱，不过他的想象力和纯粹的理性都太强了，感觉所证明的结论如果不符合他的想象和理性，他就把自己的感觉撇开不顾[18]。寇尔列支强调了堂吉诃德的道德观念、他的理性和想象力。我们又看到了堂吉诃德的另一个面貌：他是严肃的道德家，他有很强的理性和想象，他是一个深可敬佩的人[19]。

在十九世纪浪漫主义的影响下，堂吉诃德又变成一个悲剧性的角色。在十九世纪的浪漫主义者看来，堂吉诃德情愿牺牲自己，一心要求实现一个现实世界所不容实现的理想，所以他又可笑又可悲。这类的见解，各国都有例子。英国十九世纪批评家海兹利特（William Hazlitt）

认为《堂吉诃德》这个可笑的故事掩盖着动人的、伟大的思想感情，叫人失笑，又叫人下泪[20]。按照兰姆（Charles Lamb）的意见，塞万提斯创造堂吉诃德的意图是眼泪，不是笑[21]。拜伦慨叹堂吉诃德成了笑柄。他在《唐璜》（Don Juan）里论到堂吉诃德，大致意思说：他也愿意去锄除强暴——或者阻止罪恶，可是塞万提斯这部真实的故事叫人知道这是徒劳无功的；堂吉诃德一心追求正义，他的美德使他成了疯子，落得狼狈不堪，这个故事之可笑正显示了世事之可悲可叹，所以《堂吉诃德》是一切故事里最伤心的故事；要去申雪冤屈，救助苦难的人，独力反抗强权的阵营，要从外国统治下解放无告的人民——唉，这些崇高的志愿不过是可笑的梦想罢了[22]。法国夏都布里昂说，他只能用伤感的情绪去解释塞万提斯的作品和他那种残忍的笑[23]。法国小说家福楼拜塑造的包法利夫人，一心追求恋爱的美梦，她和堂吉诃德一样，要教书本里的理想成为现实，有些评论家就把她称为堂吉诃德式的人物[24]。德国批评家弗利德利许·希雷格尔（Friedrich Schlegel）把堂吉诃德所表现的精神称为“悲剧性的荒谬”（Tollheit）或“悲剧性的傻气”（Dummheit）[25]。海涅批评堂吉诃德说：“这位好汉骑士想教早成陈迹的过去死里回生，就和现在的事物冲撞，可怜他的手脚以至脊背都擦痛了，所以堂吉诃德主义是个笑话。这是我那时候的意见。后来我才知道还有桩不讨好的傻事，那便是要教未来赶早在当今出现，而且只凭一匹驽马，一副破盔甲，一个瘦弱残躯，却去攻打现时的紧要利害关头。聪明人见了这一种堂吉诃德主义，像见了那一种堂吉诃德主义一样，直把他那乖觉的头来摇……”但是堂吉诃德宁可舍掉性命，决不放弃理想。他使得海涅为他伤心流泪，对他震惊倾倒[26]。俄罗斯小说家屠格涅夫也有同样的看法。堂吉诃德有不可动摇的信仰，他坚决相信，超越了他自身的存在，还有永恒的、普遍的、不变的东西；这些东西须一片至诚地努力争取，方才能够获得。堂吉诃德为了他信仰的真理，不辞艰苦，不惜牺牲性命。在他，人生只是手段，不是目的。他所以珍重自己的性命，无非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他活着是为别人，为自己的弟兄，为了锄除邪恶，为了反抗魔术家和巨人等压迫人类的势力。只为他坚信一个主义，一片热情地愿意为这个主义尽忠，人家就把他当作疯子，觉得他可笑[27]。十九世纪读者心目中那个可笑可悲的堂吉诃德，是他的又一种面貌。

以上只是从手边很有限的材料里，略举十七、十八、十九世纪以来对于堂吉诃德的一些代表性的见解。究竟哪一种面貌，哪一种解释是正确的呢？还是堂吉诃德一身兼有各种面貌，每种面貌不过表现他性格的一个方面呢？我们且撇开成见，直接从《堂吉诃德》里来认认堂吉诃德。

堂吉诃德是个没落的小贵族或绅士地主（hidalgo），因看骑士小说入迷，自命为游侠骑士，要遍游世界去除强扶弱，维护正义和公道，实行他所崇信的骑士道。他单枪匹马，带了侍从桑丘，出门冒险，但受尽挫折，一事无成，回乡郁郁而死。

据作者一再声明，他写这部小说，是为了讽刺当时盛行的骑士小说。其实，作品的客观效果超出作者主观意图，已是文学史上的常谈。而且小说作者的声明，像小说里的故事一样，未可全信。但作者笔下的堂吉诃德，开始确是亦步亦趋地模仿骑士小说里的英雄；作者确是用夸张滑稽的手法讽刺骑士小说。他处处把堂吉诃德和骑士小说里的英雄对比取笑。骑士小说里的英雄武力超人，战无不胜。堂吉诃德却是个哭丧着脸的瘦弱老儿，每战必败，除非对方措手不及。骑士小说里的英雄往往有仙丹灵药。堂吉诃德按方炮制了神油，喝下却呕吐得搜肠倒胃。骑士小说里的英雄都有神骏的坐骑、坚固的盔甲。堂吉诃德的驽骅难得却是一匹罕有的驽马，而他那套霉烂的盔甲，还是拼凑充数的。游侠骑士的意中人都是娇贵无比的绝世美人。堂吉诃德的杜尔西内娅是一位像庄稼汉那么壮硕的农村姑娘；堂吉诃德却又说她尊贵无比、娇美无双。那位姑娘心目中压根儿没有堂吉诃德这么个人，堂吉诃德却模仿着小说里的多情骑士，为她忧伤憔悴，饿着肚子终夜叹气。小说里的骑士受了意中人的鄙夷，或因意中人干了丑事，气得发疯；堂吉诃德却无缘无故，硬要模仿着发疯。他尽管苦恼得作诗为杜尔西内娅“哭哭啼啼”，他和他的情诗都只成了笑柄。

但堂吉诃德不仅是一个夸张滑稽的闹剧角色。《堂吉诃德》也不仅是一部夸张滑稽的闹剧作品。单纯的闹剧角色，不能充当一部长篇小说的主人公，读者对他的兴趣不能持久。塞万提斯当初只打算写一个短短的讽刺故事。他延长了故事，加添了一个侍从桑丘，人物的性格愈写愈充实，愈生动。塞万提斯创造堂吉诃德并不像宙斯孕育智慧的女神那

样。智慧的女神出世就是个完全长成的女神；她浑身披挂，从宙斯裂开的脑袋里一跃而出。堂吉诃德出世时虽然也浑身披挂，他却像我国旧小说里久死还魂的人，沾得活人生气，骨骼上渐渐生出肉来，虚影渐渐成为实体。塞万提斯的故事是随写随编的，人物也随笔点染。譬如桑丘这个侍从是临时想出来的，而桑丘是何形象，作者当初还未有确切的观念。又如故事里有许多疏漏脱节的地方，最显著的是灰驴被窃一事。我大胆猜测，这是作者写到堂吉诃德在黑山苦修，临时想到的，借此可以解决驽骍难得没人照料的问题。所以1605年马德里第一版上，故事从这里起才一次次点出灰驴已丢失。这类疏失不足减损一部杰作的伟大，因为都是作者所谓“无关紧要的细节”，他只求“讲来不失故事的真实就行”。我们从这类脱节处可以看出作者没有预定精密的计划，都是一面写，一面创造，情节随时发生，人物逐渐成长。

塞万提斯不是把堂吉诃德写成佛尔斯塔夫（Falstaff）式的懦夫，来和他主观上的英勇骑士相对比，却是把他写成夸张式的模范骑士。凡是堂吉诃德认为骑士应有的学识、修养以及大大小小的美德，他自己身上都有；不但有得充分，而且还过度一点。他学识非常广博，常使桑丘惊佩倾倒。他不但是武士，还是诗人；不但有诗才，还有口才，能辩论，能说教，议论滔滔不断，振振有理。他的忠贞、纯洁、慷慨、斯文、勇敢、坚毅，都超过常人；并且坚持真理，性命都不顾惜。

堂吉诃德虽然惹人发笑，他自己却非常严肃。小丑可以装出严肃的面貌来博笑，所谓冷面滑稽。因为本人不知自己可笑，就越发可笑。堂吉诃德不止面貌严肃，他严肃入骨，严肃到灵魂深处。他要做游侠骑士不是做着玩儿，却是死心塌地、拚生舍命地做。他表面的夸张滑稽直贯彻他的思想感情。他哭丧着脸，披一身杂凑破旧的盔甲，待人接物总按照古礼，说话常学着骑士小说里的腔吻；这是他外表的滑稽。他的思想感情和他的外表很一致。他认为最幸福的黄金时代，人类只像森林里的素食动物，饿了吃橡实，渴了饮溪水，冷了还不如动物身上有毛羽，现成可以御寒。他所要保卫的童女，作者常说是“像她生身妈妈那样童贞”。他死抱住自己的一套理想，满腔热忱，尽管在现实里不断地栽筋斗，始终没有学到一点乖。堂吉诃德的严肃增加了他的可笑，同时也代他赢得了更深的同情和尊敬。

也许塞万提斯在赋予堂吉诃德血肉生命的时候，把自己品性、思想、情感分了些给他。这并不是说塞万提斯按着自己的形象创造堂吉诃德。他在创造这个人物的时候，是否有意识地从自己身上取材，还是只顺手把自己现有的给了创造的人物，我们也无从断言。我们只能说，堂吉诃德有些品质是塞万提斯本人的品质。

譬如塞万提斯曾在基督教国家联合舰队重创土耳其人的雷邦多战役里充当一名小兵。当时他已经病了好多天，但是他奋勇当先，第一个跳上敌舰，受了三处伤，残废了一只左手。《堂吉诃德》里写堂吉诃德看见三四十架风车，以为是巨人，独自一人冲杀上去拼命。尽管场合不同，两人却是同样的奋不顾身。又譬如塞万提斯被土耳其海盗俘虏，在阿尔及尔做了五年奴隶。他的主人是杀人不眨眼的魔君，常把奴隶割鼻子、割耳朵或活活地剥皮。塞万提斯曾四次带着俘虏一起逃亡，每次事败，他总把全部罪责独自承当，拼着抽筋剥皮，不肯供出同谋。他的主人慑于他的气魄，竟没有凌辱他。塞万提斯的胆量，和堂吉诃德向狮子挑战的胆量，正也相似。可以说，没有作者这种英雄胸怀，写不出堂吉诃德这种英雄气概。塞万提斯在这部小说里时时称颂兵士的美德，如勇敢、坚毅、吃苦、耐劳等等，这也都是骑士的美德，都是他所熟悉的道德和修养，也是他和堂吉诃德共有的品质。

塞万提斯有时把自己的识见分给了堂吉诃德。小说里再三说到堂吉诃德只要不涉及骑士道，他的头脑很清楚，识见很高明。塞万提斯偶尔喜欢在小说里发发议论，常借小说里的人物作自己的传声筒。例如神父对骑士小说的“裁判”，教长对骑士小说的批评，以及史诗可用散文写的这点见解，教长对于戏剧的一套理论，分明都是作者本人的意见。但神父和教长都不是小说里主要的角色，不常出场。堂吉诃德只要不议论骑士道，不模仿骑士小说，他就不是疯人，借他的嘴来发议论就更为方便。例如堂吉诃德论教育子女以及论诗和诗人，论翻译，论武职的可贵、当兵的艰苦，以及随口的谈论，如说打仗受伤只有体面并不丢脸，鄙夫不指地位卑微的人，王公贵人而没有知识都是凡夫俗子等等，都像塞万提斯本人的话。堂吉诃德拾了他的唾余，就表现为很有识见的人。

也许塞万提斯把自己的情感也分了一些给堂吉诃德。塞万提斯一生困顿。《堂吉诃德》第一部出版以后，他还只是个又老又穷的军士和小

乡绅[28]。塞万提斯曾假借堂吉诃德的话说："这个世界专压抑才子和杰作。"他在《巴拿索神山瞻礼记》里写诗神阿波罗为每个诗人备有座位，单单塞万提斯没有，只好站着。诗神叫他把大衣叠起，坐在上面。塞万提斯回答说："您大概没注意，我没有大衣。"他不但没有座位，连大衣都没有一件。这正是海涅说的："诗人在作品里吐露了隐衷。"[29] 塞万提斯或许觉得自己一生追求理想，原来只是堂吉诃德式的幻想；他满腔热忱，原来只是堂吉诃德一般的疯狂。堂吉诃德从不丧气，可是到头来只得自认失败，他那时的失望和伤感，恐怕只有像堂吉诃德一般受尽挫折的塞万提斯才能为他描摹。

堂吉诃德的侍从桑丘，也是逐渐充实的。我们最初只看到他傻，渐渐看出他痴中有黠。可是他受到主人的恩惠感激不忘，明知跟着个疯子不免吃亏倒霉，还是一片忠心，不肯背离主人。我们通常把桑丘说成堂吉诃德的陪衬，其实桑丘不仅陪，不仅衬，他是堂吉诃德的对照，好比两镜相对，彼此交映出无限深度。堂吉诃德抱着伟大的理想，一心想济世救人，一眼只望着遥远的过去和未来，竟看不见现实世界，也忘掉了自己是血肉之躯。桑丘念念只在一身一家的温饱，一切从经验出发，压根儿不懂什么理想。这样一个脚踏实地的人，只为贪图做官发财，会给眼望云天的幻想者所煽动，跟出去一同冒险。他们尽管日常相处而互相影响[30]，性格还是迥不相同。堂吉诃德从理想方面，桑丘从现实方面，两两相照，他们的言行，都增添了意义，平凡的事物就此变得新颖有趣。堂吉诃德的所作所为固然滑稽，却不如他和桑丘主仆俩的对话奇妙逗趣而耐人寻味。

《堂吉诃德》里历次的冒险，无非叫我们在意想不到的境地，看到堂吉诃德一些新的品质，从他的行为举动，尤其和桑丘的谈论里，表现出他的奇情异想，由此显出他性格上意想不到的方面。我们对堂吉诃德已经认识渐深，他的勇敢、坚忍等等美德使人敬重，他的学识使人钦佩，他受到挫折也博得同情。作者在故事的第一部里，有时把堂吉诃德作弄得很粗暴，但他的嘲笑，随着故事的进展，愈变愈温和。

堂吉诃德究竟是可笑的疯子，还是可悲的英雄呢？从他主观出发，可说他是个悲剧的主角。但主观上的悲剧主角，客观上仍然可以是滑稽的闹剧角色。塞万提斯能设身处地，写出他的可悲，同时又客观地批判

他，写出他的可笑。堂吉诃德能逗人放怀大笑，但我们笑后回味，会尝到眼泪的酸辛。作者嘲笑堂吉诃德，也仿佛在嘲笑自己。

作者已把堂吉诃德写成有血有肉的活人。堂吉诃德确是个古怪的疯子，可是我们会看到许多人和他同样的疯，或自己觉得和他有相像之处；正如桑丘是个少见的傻子，而我们会看到许多人和他同样的傻，或自己承认和他有相像之处。堂吉诃德不是怪物，却是典型人物；他的古怪只增进了他性格的鲜明生动。

我们看一个具体的活人，不易看得全，也不能看得死，更不能用简单的公式来概括。对堂吉诃德正也如此。这也许说明为什么《堂吉诃德》出版近四百年了，还不断地有人在捉摸这部小说里人物的性格。

本书系根据1952年马德里版《西班牙古典丛书》（Clásicos Castellanos）中弗朗西斯戈·罗德利盖斯·马林的编注本第六版翻译，并参照两个更新的原著版本把译文通体校订一遍。

我先物色得胡安·包蒂斯塔·阿巴叶 - 阿塞（Juan Bautista Avalle - Arce）编注的《堂吉诃德》（1977年马德里版），听说是权威性的新版本。阿巴叶 - 阿塞在他的《导言》第一节《版本》里，提出了版本问题上的一个新发现——英国新出了傅洛瑞斯（R□M□Flores）的一篇论文：《〈堂吉诃德〉第一部马德里第一、第二版的排字工人》（The Compositors of the First and SecondMadrid Editions of《Don Quixote》，Part I）（1975年伦敦版）。傅洛瑞斯指出：1605年马德里出版的《堂吉诃德》第一部的第一版，按照塞万提斯的手稿排印，但排字工人不注意原稿的标点、音符和缀字法，各按自己的习惯排印；原稿已失，同年马德里印行的第二版按第一版排印，共改易了三千九百二十八处。因此，阿巴叶 - 阿塞认为1605年马德里印行的《堂吉诃德》第一部，只有第一版可靠。他的编注本除了个别例外，严格按照第一版，只把古老的缀字法、音符、标点等加以现代化。第一版上有些极明显的错字、遗漏和排错的章目等，都保存原貌，只在注释里加以说明。

接着我又得到穆里留（Luis Andrés Murillo）编注的《堂吉诃德》（1983年马德里版）。这是个更新的版本。穆里留在《前言》里也提到傅洛瑞斯的那篇论文，但他认为论文对于统一版本的缀字法很有价值，

至于怎样修补第一版上那些明显的错误和脱漏，就没多大贡献。他的编注本主要依据两种旧版，其一就是我翻译时所根据的马林编注本。至于注释，他认为马林擅长解析塞万提斯时代的语言，而考订的精博，没有人赶得上他。

我把这两种新版本和马林本对比着做了一番校勘，发现马林本也是依据1605年马德里第一版。他五处采用第二版的改易，都注出充分理由（如作者本人的修改）。两种新版本和马林本有一点较大的不同，那就是关于灰驴的事。据1605年《堂吉诃德》第一部的马德里第一版，桑丘的灰驴在二十五章到二十九章已丢失，却没有说明怎么丢的。直到四十六章才又提到灰驴，也未说明怎么又找到的。1605年马德里第二版上，作者在第二十三章里补上灰驴被窃数节，又在第三十章里补上重获灰驴数节。可是作者补上灰驴被窃后，只改了随后“桑丘横坐驴背”一句和同一章里“桑丘照常骑驴跟随”一句，此外另有几处桑丘骑在驴上，都没有改掉，因此造成灰驴已失而桑丘仍复骑着灰驴的谬误。两种新版本保存1605年马德里第一版的原貌，只把作者添在第二十三章和第三十章上的几节加在注里。但是《堂吉诃德》第二部第四章里批评《堂吉诃德》第一部时，明明说：“毛病是灰驴还没出现，作者却说桑丘骑着他的灰驴。”按1605年马德里第一版，灰驴莫名其妙地丢失以后，直到灰驴莫名其妙地重又出现，桑丘一次也没有骑上他的灰驴。如果不把作者的改笔添在正文里，作者在第二部里自认的毛病就没有根据了。马林本按1605年马德里第二版，补上作者本人的修改，而在注里说明他的疏失。我细细斟酌，觉得马林这样处理比较妥当。

阿巴叶 - 阿塞和穆里留不知是否受了那篇英国论文的影响，似乎太拘泥于1605年马德里第一版了。那第一版上，二十九章和三十章互换了章目，穆里留也未更正，只加注说明。阿巴叶 - 阿塞本倒是更正了。他还把那第一版上的cubren一字按第二版改为criban，这大约就是他所谓“个别例外”。但是这个错字既然改得，其他明显的错误和脱漏，在充分的证据前，为什么不能修改呢？我这次重订，仍旧按照马林的编注本。

杨绛

[1] 《堂吉诃德》第二部献辞里的戏语。

[2] 例如法国十九世纪批评家艾米尔·蒙泰居（Émile Montégut）在他的《文学典型和美学幻想》（Types littéraires et Fantaisies esthétiques）（1833）里，把堂吉诃德、哈姆雷特、少年维特、维尔海姆·麦斯特四个角色称为合乎美学标准的四种典型；屠格涅夫在他的《哈姆雷特与堂吉诃德》（1860）里把哈姆雷特和堂吉诃德作为两个对立的典型。

[3] 《精印〈堂吉诃德〉引言》（1873）。——见《文学研究集刊》第二册165页。

[4] 保尔·阿萨（Paul Hazard）《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Don Quichotte deCervantes），梅岳泰（Mellottée）版37页。

[5] 沃茨（H□E□Watts）《塞万提斯的生平和著作》（Life and Writings of Miguel de Cervantes），沃尔特·司各特（Walter Scott）版167页。

[6] 保尔·阿萨《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159—160页。沃茨《塞万提斯的生平和著作》90页。

[7] 英国最早把《堂吉诃德》作为经典作品。1612年，英国出版了谢尔登（Thomas Shelton）的英译本，这是《堂吉诃德》的第一部翻译本，1738年出版家汤生（Jacob Tonson）印行了最早的原文精装本；1781年，英国出版了博尔（John Bowle）的注译本，这是最早的《堂吉诃德》注译本。——见费茨莫利斯 - 凯利（James Fitzmaurice - Kelly）《塞万提斯在英国》（Cervantes in England）17页。

[8] 《旁观者》（Spectator）二四九期，《每人丛书》版第二册299页。夏夫茨伯利（Shaftesbury）也把《堂吉诃德》看做夸张的讽刺，见《论特性》（Characteristics），罗伯生（J□M□Robertson）编注本第二册313页。

[9] 谭坡尔《论古今学术》（On Ancient and Modern Learning）。——斯宾冈（J□E□Spingarn）编《十七世纪批评论文集》（Critical Essays of the Seventeenth Century）第三册71页。

[10] 泰甫（Stuart Tave）《可笑可爱的人》（The Amiable Humorist）156，157页引。

[11] 《漫步者》（Rambler）第二期，《每人丛书》版7页。

[12] 最早的《堂吉诃德》法文本，第一部由乌丹（César Oudin）翻译，1614年出版；第二部由洛赛（F□de Rosset）翻译，1618年出版。

[13] 保尔·阿萨《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337页。

[14] 保尔·阿萨《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339—340页。勒萨日（A□R□Lesage）翻译假名阿维利亚内达（Avellaneda）恶意歪曲《堂吉诃德》的《堂吉诃德续集》，也把原文任意增删修改。阿维利亚内达的续集受尽唾骂，勒萨日的译本却有人称赏，因为和原文面貌大不相同。

[15] 《笨伯咏》（Dunciad）卷一，21行。

[16] 舍本（George Sherburn）编《蒲柏书信集》（Correspondence）第四册208页。

[17] 《论文与演说选》，《每人丛书》版251页。

[18] 艾许（T□Ashe）编《谈话录》（Table Talk），1794年版179页。

[19] 法国近代小说家法朗士（Anatole France）也把堂吉诃德看做一个值得敬佩的人。他说："我们每人心里都有一个堂吉诃德，一个桑丘·潘沙；我们听从的是桑丘，但我们敬佩的却是堂吉诃德。"——见《西尔维斯特·博纳的罪行》（Le Crine de Sylvestre Bonnard），加尔曼□雷维（Calmann□Lévy）版150页。

[20] 《论英国小说家》（On the English Novelists），郝欧（P□P□Howe）编《海兹利特全集》第六册108页。

[21] 《现代艺术创作的缺乏想象力》，鲁加斯（E□V□Lucas）编《兰姆全集》第二册233页。

[22] 第十三章，八、九、十节。——斯蒂芬（T□G□Steffan）普拉德（W□W□Pratt）集注本，第三册363页。

[23] 《身后回忆录》（Mémoires d□Outre - Tombe）第一部第五卷，比瑞（Biré）编注本，第一册259—260页。

[24] 雷文（H□Levin）《文学批评的联系》（Contexts of Criticism），1958年哈佛大学版96页。雷内·吉哈（René Girard）《浪漫的谎言与小说的真实》（Mensonge Romantique et Vérité Romanesque），1961年版13—14，17—18，25—26页。

[25] 艾契纳（Hans Eichner）编希雷格尔手稿《文学笔记》二〇五〇条，202—203页。

[26] 《文学研究集刊》第二册166，163—165页。

[27] 《哈姆雷特与堂吉诃德》。——《文艺理论译丛》1958年第三期107，108，109页。

[28] 1615年西班牙大主教为皇室联姻的事拜会法国大使，大使的几位随员向大主教手下的教士探问塞万提斯的身世。听说他"老了，是一位兵士，一位小绅士，很穷。"法国随员很诧怪，感叹这样的人才，西班牙不用国库的钱去供养他。其中一人说："假如他是迫于穷困才写作，那么，愿上帝一辈子别让他富裕，因为他自己穷困，却丰富了所有的人。"——沃茨《塞万提斯的生平和著作》148—150页。

[29] 《文学研究集刊》第二册168页。

[30] 参看马达利亚加（Salvador de Madariaga）《〈堂吉诃德〉读法》（Guía del lector del Quijote），1978年马德里版137—159页。

精印本《堂吉诃德》引言

（1837）

［德］海涅著

钱锺书译

我童年知识已开、颇能认字以后，第一部读的书就是萨费特赖的堂米盖尔·塞万提斯[1]所著《曼却郡敏慧的绅士堂吉诃德的生平及事迹》[2]。一天清早，我从家里溜出来，急急上皇家花园去，可以从容自在看《堂吉诃德》；那片刻的时光，我还回忆得很清楚。是五月里一个明媚的日子，秾丽的春天躺在静穆的晨光里，听那个娇柔献媚的夜莺向它颂赞。夜莺的颂歌唱得温存似的软和，醉心融骨似的热烈，最含羞的花苞就此开放，多情芳草和披着薄雾的阳光就吻得更忙，花木就都一片欢欣，颤动起来。在所谓“叹息小径”里，离瀑布不远，有一条长了苔衣的旧石凳，我坐下来，把这位勇士经历的大事情来娱乐我的小心灵。我孩子气，心眼老实，什么都信以为真。这位可怜的英雄给命运播弄得成了个笑柄，可是我以为这是理所当然，遭人嘲笑，跟身体受伤一样，都是英雄的本分；他遭人嘲笑害得我很难受，正像他受了伤叫我心里不忍。上帝创造天地，把讽刺搀在里面，大诗人在印刷成书的小天地里，也就学样；我还是个孩子，领会不到这种讽刺，看见这位好汉骑士，空有义侠心肠，只落得受了亏负，挨了棍子，便为他流辛酸的眼泪。我那时不大会看书，每个字都要高声念出来，所以花鸟林泉和我一起全听见了。这些淳朴无猜的天然品物，像小孩子一样，丝毫不知道天地间的讽刺，也一切当真，听了那苦命骑士当灾受罪，就陪着我哭。一株衰老不材的橡树微微啜泣，那瀑布的白色长髯飘扬得越发厉害，仿佛在呵斥人世的险恶。看到那头狮子无心迎斗，转身以屁股相向[3]，我们依然以为这位骑士的英雄气魄可敬可佩。愈是他身体又瘦又干，披挂破烂，坐骑蹩脚，愈见他的所作所为值得夸赞。我们瞧不起那些下流俗物，那种人花花绿绿，穿着绫罗，谈吐高雅，而且顶着公爵头衔[4]，却把一个才德远过他们的人取笑。我天天在花园里看这本奇书，到秋天就看完了；我

愈读下去，就愈加器重，愈加爱慕杜尔辛妮亚的骑士。有一场比武真惨，这位骑士很丢脸，输在人家手里，我一辈子也忘不了念到这段情事的那一天。

那是个阴霾的日子，灰暗的天空里一阵阵都是气色凶恶的云，黄叶儿凄凄凉凉从树上落下来，憔悴的晚花奄奄待尽，头也抬不起，花上压着沉甸甸的泪珠，夜莺儿早已不知下落，望出去是一片衰盛无常的景象。我读到这位好汉骑士受了伤，摔得昏头昏脑，躺在地上。他没去掉面盔，就向那占上风的对手说话，声音有气无力，仿佛是坟墓里出来的。他说："杜尔辛妮亚真是天下第一美人，我却是世上最倒霉的骑士。尽管我本领不行，真是真非不可以颠倒。骑士大爷，你举枪刺罢！"[5] 我看到这里，心都要碎了。

唉！那位光华耀眼的银月骑士，打败了天下最勇敢最义气的人的骑士，原来是一个乔装改扮的剃头匠！[6]

我在"游记"第四部里写了上面一段，描摹多年以前读《堂吉诃德》的印象。如今又过了八年了。天呀！时光真是飘忽！我在杜塞尔多夫地方皇家花园的叹息小径里把这部书看完，还仿佛是昨天的事呢。这位伟大骑士的所作所受，依然叫我震惊倾倒。是不是好多年来，我的心始终没有变呢？还是绕了个巧妙的圈子，又回到童年的情思呢？后面这一说也许道着了，因为我记得每隔五年看一遍《堂吉诃德》，印象每次不同。我发育得是个青年的时候，伸出稚嫩的手去采生命的玫瑰花，爬上峰巅去攀附太阳，夜里做的梦全是老鹰[7]和清白无瑕的少女，觉得《堂吉诃德》扫兴乏味，看见这部书就不耐烦似的把它搁在一边。后来我快成人，跟这位拥护杜尔辛妮亚的倒霉战士稍稍相安无事，而且嘲笑他起来了。我说，这家伙是个傻瓜。可是，说也奇怪，在人生的程途里，尤其是徘徊歧路的时候，那瘦骑士和那胖侍从总追踪在我后面。还记得那回上法国去游历。有一天我在驿车里发烧似的睡得很恍惚，清早醒来，朝雾朦胧，看见两个脸熟的人夹着我的车子齐驱并进。右面是曼却郡的堂吉诃德，跨着他那匹行空绝迹的马驽骀难得；左面是桑丘·潘沙，骑的是他那头脚踏实地的灰色驴子。我们到了法国边境。区分国界的高杆上一面三色旗迎着我们飘荡，那位曼却郡的上等人恭恭敬敬鞠了个躬；第一批法国宪兵向我们走来，那好桑丘冷冷地点了点头。然后这

两位朋友抢在我头里去，影踪都不见了，只有驽骅难得的振奋长鸣和那驴子的应声酬答还偶然听得到。

这位好汉骑士想教早成陈迹的过去死里回生，就和现在的事物冲撞，可怜他的手脚以至背脊都擦痛了，所以堂吉诃德主义是个笑话。这是我那时候的意见。后来我才知道还有桩不讨好的傻事，那便是要教未来赶早在当今出现，而且只凭一匹驽马，一副破盔甲，一个瘦弱残躯，却去攻打现时的紧要利害关头。聪明人见了这一种堂吉诃德主义，像见了那一种堂吉诃德主义一样，直把他那乖觉的头来摇。但是，土博索的杜尔辛妮亚真是天下第一美人，尽管我苦恼得很，躺在地上，我决不打消这句断语，我只能如此——银月骑士呀，改装的理发匠呀，你们举枪刺罢！

伟大的塞万提斯写这部大作，抱着什么宗旨呢？那时候武侠小说风靡了西班牙，教士和官吏都禁止不了，是不是塞万提斯只想把这种小说廓清呢？还是他要把人类一切激昂奋发的热情举动，尤其是武士的英风侠骨，都当做笑柄呢？ [8] 显然他只是嘲讽那类小说，想点明它的荒谬无理，供大家笑骂，就此把它扫除。他非常成功。教堂里的儆戒和官厅里的威吓都不管事，然而穷文人的一支笔见了效验。他断送了武侠小说；《堂吉诃德》出世不多时，西班牙人全觉得那类小说索然无味，再也不出版了。不过，天才的那支笔总比执笔的人还来得伟大，笔锋所及总远在作者意计之外。塞万提斯不知不觉之中，对人类那种激昂奋发的热情，写了一部最伟大的讽刺。这是他没料到的，他这人自己就是位英雄，大半世光阴都消磨在骑士游侠的交锋里，身经勒邦土之役，损失了左手博来点勋名，可是他暮年还常常引为乐事。

关于这位大创作家《堂吉诃德》著者的人品和生涯，写传记的人所知无几。通常那种琐记都是掇拾些东邻西舍嚼舌根娘儿们的唾余，我们倒也不少了它。她们只看见个壳子，我们却看到这个人的本身，看到那真正的、无诈伪的、不诬妄的状貌。

萨费特赖的堂·米盖尔·塞万提斯是个俊秀强壮的人。他气概高傲，心地宽阔。他眼睛的魔力真是出奇。恰像有人能够看透地面，知道底下埋的是财宝金银还是尸骸，这位大诗人会眼光照彻人的心胸，把里面的蕴

蓄，瞧个明白。对好人呢，他这一瞥就像阳光，欣欣然耀得衷怀开朗；他这一瞥对坏人又像剑锋，恶狠狠把心肠割碎。他的眼光像追索似的射进人的灵魂，跟它问答，它不肯答话，就动酷刑；灵魂血淋淋的横在拷问架上，也许那躯壳还要做出一副贵人屈尊的样子。许多人不喜欢塞万提斯，世途上大家都懒得推挽他，还有什么可怪呢？他从来没有富贵过；他朝山瞻礼，辛苦奔波，带回来的不是珍珠，只是几枚空贝壳。据说他不稀罕钱，我告诉你罢，他没钱的时候，就知道钱多么稀罕了。可是他不曾看得钱跟名誉一样贵重。他该了些债。他写过一篇诗神阿波罗发给诗人的证书，第一节就说道："诗人若说自己没有钱，大家得相信他的话，不应该再要他赌咒发誓"[9]。他爱音乐，爱花，爱女人。他的恋爱往往很不得意，尤其在他还年轻的时候。他少年时给决绝无情的玫瑰花放刺扎伤了，是不是想到自己将来的伟大就可以慰情释痛呢？一个晴朗的夏天下午，他这位风流小伙子跟一个十六岁的美人儿在太古河畔散步，他谈情说爱，那小姑娘一味的嘲笑。那时候，太阳还没下去，依然金光照耀，可是月亮已经升在天空，又小又淡，仿佛一抹白云。少年诗人对情人说道："天上那黯然无色的小盘子，你瞧见没有？它的影子落在咱们脚边这条河心里。这条河仿佛是可怜那月亮，才肯在雄放的奔流里映带着它那苦恼的形象，有时候水波澎湃，还像瞧它不起，要把它抛向岸上。可是到天黑了瞧罢！夜色一起，那个黯淡的小盘子会愈来愈亮，光华遍照全河，这些翻腾荡涤的波浪见了那颗灿烂星辰就要颤抖，又贪又爱地向着它汹涌。"

诗人的身世该向他作品里去追究，因为他在作品里吐露了隐衷。上文说塞万提斯当了好一辈子的兵，这从他作品里处处看得出来，在他的剧本里比在《堂吉诃德》里还要清楚。罗马人那句话，"生活就是打仗"[10]，对他很切，有两层意义。菲力普二世替上帝挣面子，自己使性子，以兵为戏，各处行凶；在那些战事里，塞万提斯好多次当个小兵，跟人家交战。他整个青年供那位旧教的大护法驱使，他为旧教的权利亲自出马。根据这种事实，我们可以猜想他对旧教的权利也是十分关切的。有人说他只为惧怕宗教法庭，所以《堂吉诃德》里不敢叙述当时新教的思想；那种事实就把这个流传颇广的议论推翻了。塞万提斯绝不是那样；他是罗马教会的忠心孩子，不仅在好多骑士游侠的交锋里，他身体为它的圣旗流血，并且他给异教徒俘虏多年，整个灵魂受到殉道的苦

难。

关于塞万提斯在亚尔杰那一段，可巧我们知道些细节，看出来这个大诗人也是大英雄。有位不露圭角的写意人物哄得奥古斯德大帝和德国一切学究先生都以为他是个诗人，而且以为诗人全没有胆气[11]；对他这种曼妙动听的无稽之谈，塞万提斯的俘虏生涯是一个光芒万丈的反证。真诗人也一定是真英雄，他怀着西班牙人所谓“第二种勇敢”的那种坚忍。这个高贵的卡斯蒂利亚人身为亚尔杰总督的奴隶，一心一意要重获自由，再接再厉地安排下泼天大胆的计策，面对险阻艰难，泰然自若，到举事不成，拼着一死，挨着严刑，不肯半个字供出他的同谋来。这种情景真是壮烈极了。他身体的主人是个杀人不怕血腥的，可是看了这种大气魄和高品节，也只可放下屠刀。这头老虎保全了那个已入樊笼的狮子。他只消一句话，就能教那可怕的“独臂汉”送命，可是他见了面就战战栗栗。亚尔杰人全知道塞万提斯，称他为“独臂汉”；总督也承认，要知道了这个独臂西班牙人是关锁得严严密密，他才能安心睡觉，才保得他的辖下、他的军队和奴隶不会出乱子。

上文说塞万提斯一辈子只当个小兵。不过他在行伍里露了头角，奥地利的堂约翰是他的统帅，也另眼相看。所以他从意大利回国，身边有几封极增光彩的保举信，都是写给西班牙皇帝的，一力推荐塞万提斯这个人才堪大用。亚尔杰的海盗在地中海上把他掳去，看见这些信，以为他是个了不起的要人，就此勒索一大笔赎身钱。他家里千方百计，辛勤刻苦，也凑不出那笔款子去赎他回来，这位苦命诗人只好在桎梏之中，多挨些日子，多受些罪了。那些信原因为他是个非常人，表示器重，偏偏替他种了新的祸根；命运女神那狠毒婆娘就这样作弄他到死，天才以为不必仗她提拔也能够声名显赫，就惹下她一辈子的仇恨。

天才的潦倒不遇，是瞎碰瞎撞似的偶然如此呢？还是他内心和环境的性质使他必然如此呢？是他的心灵跟现实冲突呢？还是那粗鲁的现实恃强凌弱，向他高尚的心灵开仗呢？

社会是个共和国。一个人要努力上进，大伙儿就笑呀，骂呀，逼得他退转。没有人可以比旁人好，比旁人聪明。谁要凭他那百折不回的天才，高出于凡夫众人之上，社会就排斥他，把他嘲笑糟蹋，一点儿不肯

放松，闪得他到后来伶仃孤独，闷守在自己的思想里。

不错，社会有共和主义的本性[12]。一切尊贵的东西，在精神方面也好，在物质方面也好，都惹得它深恶痛绝。精神方面的尊贵往往要凭借物质方面的尊贵，这是出于寻常揣度之外的。七月革命以后，社会上一切关系都显出共和主义的精神，我们就亲切悟出上面讲的道理。我们的共和主义者憎恨大诗人的桂冠，不亚于大皇帝的紫袍。他们想铲除人类智力上的差歧；他们既然把国土上茁长的思想都当做国民公产，只可以出了告示，要大家的文章风格也一律平等。好文章的确贬了价，据说含有贵族风味；我们又常听见这种议论："真正的民主主义者写的文章跟人民一样，要真，要质，要拙。"[13] 对许多讲实干的人说来，这事好办；但是拙劣的文章并非人人会写，一个写惯好文章的人更其不会，旁人就要发话了："他是位贵族，是个爱好形式的人，是艺术的朋友，人民的仇敌。"他们真心这样主张，很像圣希爱罗尼默司以为自己的好文笔就是罪恶，把自己痛加鞭挞[14]。

在《堂吉诃德》里听不见反对旧教的声音，反对君主极权的声音也一样听不见。那些听见这种声音的批评家显然错了。有一派人，把绝对服从君主这件事加以诗意的理想化；塞万提斯就属于那一派。这里的君主是西班牙皇帝，那时候巍巍赫赫，光芒普照大地。一个当小兵的也觉得沾了威光，宁愿不顾一己的自由，要教卡斯蒂利亚民族逞遂那夸强好胜的心愿。

那时候西班牙在政治上的伟大很能够教本国文人变得胸襟高远。在西班牙诗人的心境里，有如在卡尔五世的国境里，太阳不落[15]。跟摩尔人的恶战已经收场；内战以后，诗歌会盛极一时，恰像暴雨初晴，花香最烈。英国伊丽莎白时代就有这种情景，那时候西班牙也诗派勃兴，大可以相提并论。英国有莎士比亚，西班牙有塞万提斯，都是出类拔萃的人物。

伊丽莎白时代的英国诗人都仿佛一家人似的，彼此有相像之处，三代腓力治下的西班牙诗人也是这样。要像我们讲的那种独创一格，莎士比亚和塞万提斯都说不上。他们跟并世的人两样，并非他们别具情感思想，别有表达的手法，而只因为他们比旁人深湛得多，真挚得多，感受

愈加敏锐，力量愈加雄厚；在他们的作品里，诗的精髓分外饱满洋溢。

这两位诗人不仅是当时开的花，而且替后世伏了根。大家因为莎士比亚的作品在德国和现在的法国起了影响，就推他为后世戏剧艺术的开山祖师。我们也应该推尊塞万提斯为近代小说的开山。我有些随感，让我说来。

初期小说，所谓武侠小说，从中世纪的诗歌发源。那种叙事诗的主角都出于卡尔大帝和“圣盘”等连环传说[16]，小说一上来不过把这些诗歌化成散文，内容老是骑士的奇遇。这是描写贵族的小说，登场的不是荒幻神奇的人物，就是靴子上有黄金踢马刺的骑士；人民的影踪一点也没有。这种武侠小说愈来愈糟，变到荒谬绝伦，塞万提斯凭《堂吉诃德》一书把它推倒。但是他一面写讽刺，拆了旧小说的台，一面就给我们所谓近代小说的新型创作立下模范。大诗人的手段总是这样，一面除旧，一面布新，绝不会有所破而无所立。塞万提斯在武侠小说里安插了对下层阶级的真实描画，掺和了人民的生活，开创了近代小说。他并世的文人全喜欢摹写至卑极贱的俗人穷汉怎样过活，不独他一人如此。那时候西班牙的画家跟诗人也有同好；缪利罗偷了天上最圣洁的颜色来画圣母像[17]，但是他为地面上的肮脏景物写真，也同样的衷心喜爱。也许这些高贵的西班牙人醉心的是技巧，所以把个捉虱的小花子画来逼真，也很志得意满，就跟造了个圣母像一般。或者是相映成趣，惹得那些头等贵人，像漂亮的弄臣圭费陀，显赫的权臣孟陀查之流，都写小说，刻画起衣衫褴褛的乞丐和流氓来了[18]。也许这种人在自己的境地里过得腻味，就异想天开，置身在绝然相反的人生境界里，正像许多德国作家也流露出这种设身处地的欲望，小说里专写华贵生涯，主角不是个伯爵，就是位子爵。塞万提斯却没有一味写凡俗人物的偏向；他把高超的事物和平常的事物合在一起，互相烘染衬托，上流人的成分跟平民的成分一般重要。英国人模仿他最早，到如今还学他的榜样。可是在英国小说里，找不到这种上流人的、武侠的、贵族的成分[19]。自从理查森称霸文坛以后，英国小说家都缺乏诗意，而且那时候的风气迂腐拘谨，一点儿不许对普通人民的生活作透彻的描写，海峡彼岸就出现了市民小说，反映市民阶级那种平淡的生活琐屑。英国读者从此淹没在这种下劣的读物里，近来才有一位伟大的苏格兰人崛起，来了个小说里的革

命，或者竟是复辟。当初小说里只是骑士的世界，塞万提斯才把民主的成分安放进去；后来只有全无诗意的庸俗市民在小说里安身立命了，瓦尔特·司各特就把走失的贵族成分又找了回来。《堂吉诃德》里那种美妙的配比匀称使人惊叹，司各特走一条跟塞万提斯相反的途径，然而在小说里恢复了这种匀称。

英国第二位大诗人在这方面的功劳，我相信大家还没见到。就文学而论，就他的天才杰作而论，他那种保皇守旧的偏向和成见都有好处[20]。他的杰作到处得人赞赏，有人模仿，把市民小说的死灰阴影直挤到流通图书馆的冷角落里去了。如果不承认司各特首创历史小说，倒去找德国方面的先例，那就不对。历史小说的特色是贵族的成分跟民主的成分和谐配合，民主的成分独霸，就搅乱了这种和谐。司各特把贵族的成分重新配合进去，调和得尽善尽美，不像我们德国小说家在作品里反把民主的成分一笔勾销，走入迷途，回向塞万提斯以前盛行的那类武侠小说。以上种种，大家都没有看明白。从前诗人产生“迦利亚的亚马迭斯”这一类的奇谈野史[21]，我们的德·拉·莫特·富凯只能算落在他们后面的追随者[22]。这位男爵大人居然在《堂吉诃德》出世二百年以后还写他的武侠小说，我不但叹佩他的才情，而且叹佩他的胆量。他的作品问世风行，恰逢德国一个特殊时期。偏爱武士游侠和古代封建社会的形形色色，这在文学上有什么意义呢？我以为是这样：德国人民要跟中世纪永诀，可是我们多情善感，在诀别的时候，接了一个吻。我们嘴唇印在那块古董墓碑上，那是最后一次。不用说，那一次我们好多人的举动都很傻里傻气。这一派里的小伙子路德维希·蒂克掘开死鬼祖宗的坟墓，把棺材当摇篮似的摇着，嘴里疯疯癫癫、呢呢牙牙地唱道：“睡觉罢！爷爷小宝贝，睡觉罢！”[23]

我称瓦尔特·司各特为英国第二位大诗人，称他的小说为杰作。不过我只极口推崇他的天才，绝不会把他那些作品跟塞万提斯的这部伟大小说比拟。要讲史诗的天才，塞万提斯远在司各特之上。上文说过，他是个信奉旧教的作者，也许因此他的心境就有一种广漠的、史诗风味的恬静，不生一点儿疑惑，仿佛是晶莹澄澈的一片天空，覆盖在他构撰出来的那些五光十色的东西上面，一丝儿没有缺口。并且沉静也是西班牙民族的本色。司各特就不然了。他那个教会把神圣的事物都要当剧烈争论

的材料，加上他自己是位律师，又有苏格兰人的脾气，行动和争论都是家常便饭，所以他小说里的戏剧成分太强，就跟他的生活和性格一样。我们所谓小说的这一类创作绝不能学他。西班牙人的功勋是产生最好的小说，正如产生最好的戏剧应当归功于英国人。

那么，还剩下来什么锦标给德国人呢？有的，我们是世界上第一号抒情诗人。德国人这样美丽的抒情诗，谁都没有。现在各国人都政务匆忙，到那些事办完以后，我们愿意德国人、英国人、西班牙人、意大利人大家都上绿叶成荫的树林子里去唱歌，请夜莺儿评判。在这番歌唱比赛里，我深信歌德的抒情诗会得头奖。

塞万提斯、莎士比亚、歌德成了个三头统治，在记事、戏剧、抒情这三类创作里各个登峰造极。把我们那位伟大的同国人推尊为尽善尽美的抒情诗人，这件事该让本文作者来干。歌德屹立在抒情诗两股末流的中间：一派以我的名字命名，那真是桩憾事；另一派从施瓦本地方得名[24]。两派都立下功劳，间接出了力使德国诗歌大盛。第一派对德国抒情诗里理想主义的偏向来了个对症下药，把心思才力引向坚朴的现实，还把感情空浮的裴德拉楷主义铲除[25]。我们一向认为裴德拉楷主义就是抒情诗里的堂吉诃德习气。施瓦本派也间接挽救了德国诗。也许全亏了施瓦本派，雄健的诗歌才可能在德国北部出现，因为那种萎靡枯淡的志诚虔信像一股湿气似的，给这个诗派吸收个干净了。许都脱卡脱城就好比德国文艺女神的排泄口子[26]。

我说这伟大的三头统治在戏剧、小说和抒情诗里有最高的成就，并非对其他大诗人的作品有什么挑剔。要问："哪一位诗人更来得伟大？"那真是最笨不过了。火焰就是火焰，不能掂斤播两来考较它们的轻重。只有跟杂货铺子里俗物一般识见，才想把一架称干酪的破天平去权衡天才。别说古代作者，就是许多近代作者也有诗火熊熊的作品，可以跟那三个人的杰作比美。不过莎士比亚、塞万提斯和歌德这三个名字总是并举齐称的，隐隐然有什么绳子把它们串在一起。他们的创作里流露出一种类似的精神：运行着永久不灭的仁慈，就像上帝的呼吸；发扬了不自矜炫的谦德，仿佛是大自然。歌德使人想起莎士比亚，也常使人想起塞万提斯。甚至他文笔的特色也和塞万提斯的相似，都是随便不拘束的散文，点缀着极可爱的、快意的讽刺。他们的毛病也相像，笔下都很

絮烦，都偶或有那种长句子，冗长得像皇帝出行，前拥后簇着一大队。一句浩浩荡荡的句子里，往往只有一点儿意思，仿佛一辆金彩辉煌的宫廷大车，驾上六匹盛装丽饰的马，一路行来，好不隆重。不过这点儿意思，就算比不上皇帝，也总相当于一位贵人。

关于塞万提斯的才情以及他这部书的影响，我不能多谈。关于这部小说在艺术上的价值，此地更不能多谈，因为仔细讲起来就牵涉到美学的范围很广。我只要叫大家注意这部书的体裁和书里两个中心人物。体裁是游记，也是这类创作天造地设的体裁。我想起古代第一部小说亚普莱厄斯的《金驴记》来了[27]。后世创作家觉得这种体裁太没有变化，就用我们今天所谓小说的布局来补救那个缺陷。不过大多数小说家都不会自出心裁，只好布局转辗借用，至少也是把旁人的布局借来，稍为改头换面。因此翻来覆去老是这一类角色、情景和关键，到后来读者就大不爱看小说了。这种陈腐的小说布局沉闷得很，大家得另打主意，有一时又遁逃到上古原始的那种游记体里去。不过要是有位自出心裁的作家创了个新鲜的小说布局，游记体就会完全废除的。在文学里，也像在政治里，一切转移全按照运动力和反运动力的规律。

名叫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那两位人物呢？他们俩从头到底彼此学嘴学样，衬得可笑，可是彼此也相济相成，妙不可言。所以两口儿合起来才算得这部小说的真正主人公。这也见得这位创作家在艺术上的识力以及他那深厚的才力。旁的文人写小说，只有一个主角云游四海；作者势必假借独白呀，书信呀，日记呀，好让人知道这位主角的心思观感。塞万提斯可以随处来一段毫不牵强的对话；那两位人物一开口就是彼此学舌取笑，作者的用意因此更彰著了。塞万提斯的小说所以妙夺天然，都承这两位的情，从此大家纷纷模仿。整整一套小说从这两个角色里生发出来，就像从一颗种子里长出那种印度大树，枝叶纷披，花香果灿，枝头上还有猴子跟珍禽异鸟。

不过把一切都算是婢学夫人似的模仿，也不免冤枉。我们在生活里常碰见一对人物：一个像堂吉诃德，有诗意，爱冒险；一个像桑丘·潘沙，一半出于忠心，一半也为了私利，跟住那一个人，同甘共苦。把这一对写到书里去，那真是顺手拈来。他们俩在艺术里种种乔装改扮，也像在人生里一样；要认出他们的本来面目，就得注意本质和心灵上的标

记，不能拘泥着表面以及外附的事物。这种例子举不胜举。在堂约翰和莱柏瑞罗两个身上[28]，也许像在拜伦爵士和他的亲随弗莱邱身上[29]，我们不就找到了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么？在瓦尔德才的骑士和他的卡斯拜·喇哩哗哩身上[30]，正如在许多文人和他们的出版家身上，我们不都看出来这两种人物以及他们的相互关系么？出版家瞧明白作家的一团傻气，但是其中有实在利益可图，也就死心塌地跟着到理想境界里去乱闯乱跑。书店大老板桑丘干他那行营生，往往吃耳光当饱，却仍旧肥肥胖胖，只是那个好汉骑士一天天瘦下去了。

堂吉诃德和他的侍从这两种人不但男人里有，我在女人里也常碰见。我尤其记得一位美丽的英国女郎和她的朋友，她们俩是结伴从伦敦一家寄宿女学堂里逃出来的。这位女郎痴情洋溢，皮肤白净，要走遍世界去找一颗男人的心，像她在溶溶月夜里梦想的那样高贵。她那朋友又矮又黑，想乘机捞个丈夫到手，尽管他不是一位出众的意中人，至少也得模样儿漂亮。我仿佛还看见那女郎的纤削腰身站在白雷敦海滩上，含情的蓝眼睛脉脉望着汪洋大海的法兰西彼岸。这时候，那位朋友正砸着榛子，把仁儿吃得满口香甜，把壳儿掷在水里。

至于这两种人彼此间的情形，别说在其他艺术家的杰作里，就是在人生里也没有塞万提斯笔下写来那样风光细腻。这一位的性情体态，一枝一节全跟那一位的相反相连，恰成对照。每一个特色都等于学样学嘴似的取笑。是的，甚至驽骍难得和桑丘的灰色驴子，正跟那位骑士和他的侍从一样，也是相形之下，言外大有讽刺；这两头牲口象征的意义，多少跟那两个人物相同。主仆两人讲的话，就像他们的心思，也是个极明显的对比。翻译家有个非解答不可的难题，我这里得提一下，那便是怎样把好桑丘那种家常粗俗、疙瘩噜苏的话翻成德文。好桑丘老爱支离破碎地引用谚语，常常胡引乱用，这就叫人想起所罗门王的那些俳优，想起马尔可夫来了[31]，因为马尔可夫要把可怜的理想主义跟常人从经验得来的智慧对照，也就用些简短的格言成语。堂吉诃德讲起话来可就不同，他讲的是文雅的、上流人的话，而且句法完整，有一种庄重的风度，见得是位高贵绅士。有时候，句子铺排得太长，这位骑士的话就譬如一位高扬着脸儿的命妇，穿了一身袖子裙子都鼓出来的绸缎衣裳，拖着缂缂长裾。可是美丽、文雅和欢乐这三位女神摇身变了小跟班，嘻嘻

哈哈，捧起那长裾一角，那些长句子的收梢也一变而为韵致盎然了。

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的词令可用几句话来概括：前面一位讲起话来，就像他本人那样，老是骑了一匹高大的马；后面一位讲起话来，也像他自己那样，只跨着一头低贱的驴子。

此外有一件事要谈。在我作序的这部《堂吉诃德》新译本里，出版家装点了些插画。德国印行插图的文学书籍，这还是第一部。在英国，插图是照例应有的东西，非常吃香，在法国尤其如此。我们德国人万事认真，都想寻根究底，就要问了："这类插图对真正艺术有什么裨益呢？"我以为没有什么。当然，画家那种敏快轻灵、善于创物造形的妙手，将诗人笔下的人物把握住了，依样摹写出来，这一点在插画里是看得见的；或者看书看得乏了，有插图来打个岔子，也是别饶趣味的。不过插画也是一种征象，见得图画这门独立的艺术倒了架子，下降而为繁华粉饰的工具了。因为在插图里，画家不但能够或者容易把事物轻描淡写，而且他只应该这样，轮不到他来无微不至的刻画。至于古书里的木刻画，那别有用意，不能跟插图一概而论。

这个本子的插画根据托尼·约翰诺的图样，都是他从英法两国旧版画里套制的。托尼·约翰诺名不虚传[32]，所以这些画的意匠和手法又雅致又特色，尽管轻描淡写，我们也瞧得出这位画家深得那位创作家的用心。每一章第一个字母的花样和章末的点缀都很有巧思奇想；妆饰的花纹大多采用摩尔民族的图案，当然画家在这里面寓寄着深微的诗意。对摩尔人清平时代的那种思古幽情，的确在《堂吉诃德》全书里如隐如现，仿佛远远衬托的一片美丽背景。托尼·约翰诺列在巴黎最出色、最重要的画家里，不过他是生在德国的。

《堂吉诃德》是很有画意的书，可是说也奇怪，竟还没个画家向这样一部书里找些题目，来一套独立的图画。是不是这部书的才思太空灵奇幻了，所以画家捉摸不到那些五颜六色、轻盈飘忽的东西呢？我想不是。不管《堂吉诃德》多少空灵奇幻，它总在坚牢的、地生土长的现实上面奠基立础，要不然，就不会是部人民的书。也许还有深奥的意义，躲在作者搬演给我们看的那些人物背后，不是画家描摹得出的，因此他捉不住这种深意来照样写真，只会画个外貌，尽管很引人注目，总只是

个外貌。这话对不对呢？看来正是这个道理。试为《堂吉诃德》作图的画家很多。我看见的英国人、西班牙人以及从前法国人这类手笔，实在讨厌。至于德国画家呢，我该提起我们那位伟大的大尼埃尔·休度维基。他画了一套《堂吉诃德》的图片，由贝尔格镂上铜版，附在贝尔都黑的译本上[33]。里面有很好的东西。那时候的画家有种误会，以为西班牙人的衣服就像戏台上的照例装束，休度维基也不免上了大当。不过我们处处瞧得出他懂透了《堂吉诃德》。这就教我喜欢这位艺术家；为他分上，为塞万提斯分上，我对这件事都很惬意。我的两位朋友要好，我总很高兴，恰像我的两个冤家打架，我也总很快心。休度维基那时候，文学正在草创，要的是激昂奋发的热情，讽刺是不当景的；这种时代跟《堂吉诃德》气味很不相投。何况比起别的画家来，休度维基更是他那时代的儿子，在那个时代里生的根，只属于那个时代，承它培养，得它了解，蒙它器重。然而塞万提斯笔下的人物在那时候竟会有人知赏，这就证明他好；休度维基在那时候竟会是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这类人物的知音，这也见得他很不错了。

在最近的《堂吉诃德》图像里，我喜欢讲一讲德冈的几幅简笔画，他是法国现存画家里最有创造力的人[34]。可是只有德国人才会把《堂吉诃德》懂个彻头彻尾。有一天，我在蒙马脱尔马路上一家画铺子的橱窗里，看见一幅画，是那位曼却郡的上等人在书房里的景象，仿着大师亚道尔夫·许罗陀的笔意；我看到那幅画，就满腔高兴，起了方才说的那个感想。

一八三七年狂欢节作于巴黎。

译者后记： 海涅对《堂吉诃德》的评论主要见于三处。第一是《游记》（Reisebilder）第四部第三节第十五至十七章；他在一八三○年写的，称赞堂吉诃德的性格，并且自比于这个典型人物。第二是《论浪漫派》（Dieromantische Schule）法文本的第二卷第二节，一八三三年写的；他把《堂吉诃德》、《哈姆莱特》和《浮士德》三部杰作相提并论，仿佛替屠格涅夫的名著《论堂吉诃德与哈姆莱特》开了先路。第三就是这里翻译的《精印本〈堂吉诃德〉引言》（Einleitung zur Prachtausgabe des “Don Quichotte”），海涅在一八三七年为一个德文新译本写的，把《游记》的第十六章删改了几个字，作为本文开头一

段。虽然他在两封信里都说到作《引言》的时候，自己正害流行性感冒，写得很不得意，可是这篇文章代表他对《堂吉诃德》的最成熟的见解和最周到的分析，不失为十九世纪西欧经典文评里关于这部小说的一篇重要文献。这个《引言》系根据古斯大夫·楷贝勒斯（Gustav Karpeles）所编《海涅全集》译出来，加了些注解；《引言》见全集第八册第212—234页，那两封信见第九册第70页又第79页。

[1] 本引言中人名等译法与杨绛译本有所不同，为保持钱锺书译作原貌，未作统一。——编者注

[2] 敏慧（scharfsinnig）。塞万提斯的原字ingenioso是按照它那拉丁语根的意义用的："有天才的"，"心思创辟的"。这种用法有它的理论根据。罗马哲学家赛尼加（Seneca）的权威著作"论心地平静"（De Tranquillitate）第十七章第十节里引证希腊旧说，以为"人不疯狂就作不出好诗"，"一切天才（ingenium）都带几分疯气"，所以塞万提斯写堂吉诃德举动疯疯癫癫，而称他为ingenioso——"奇情妙想的"。在近代西欧语言里，这个字丧失本意，大家只解释为"聪慧"或"乖巧"，跟堂吉诃德的性格就不合拍了。

[3] 见《堂吉诃德》第二部第十七章。

[4] 《堂吉诃德》第二部第三十章至五十七章写一位公爵和他夫人想出种种花样来作弄堂吉诃德。

[5] 见《堂吉诃德》第二部第六十四章。

[6] 乔装银月骑士的不是剃头匠，是堂吉诃德同村一位大学生，在第二部第三章里就出现。

[7] 从中世纪宗教画起，老鹰就是光荣的象征。

[8] 第一种说法是根据塞万提斯在本书第一部"卷头语"里的声明和第二部第七十四章里堂吉诃德的遗嘱来的，例如孟德斯鸠的《随感》（Pensèes Diverses）里就说《堂吉诃德》嘲笑的对象是西班牙的书籍——见"加尼埃经典丛书"（Classiques Garnier）本《波斯人书札及其它》第429页。这种说法不很流行，十九世纪初叶一般都是第二种说法，例如拜伦长诗《堂约翰》（Don Juan）（编者按，即《堂璜》）第十三篇第十一节说塞万提斯笑掉了西班牙的骑士游侠；雨果在《克林威尔》（Cromwell）有名的序文里称塞万提斯为"插科打诨的荷马"，也是这个意思，后来在《莎士比亚论》第二卷第十三节又申说这一点；黑格尔《美学讲义》第二部第三分第三章第二节里细讲《堂吉诃德》怎样把骑士游侠打趣取笑——见葛洛克纳（H.Glockner）主编《黑格尔全集》第十三册第214—215页。

[9] 见塞万提斯所作《巴拿所神山瞻礼记》（Viaje del Parnaso）。

[10] 赛尼加语，见《箴规友人书》（Epistulae morales）第九十六函第五节。

[11] 这指罗马诗人霍拉茨（Horaz）。霍拉茨《抒情诗集》（Carminum）第二卷第七首是自庆生还的诗，说菲利皮（Philippi）之战，他自己在败军里，顾不得羞耻，掷了盾牌逃命。海涅在《一八四九年十月》（lm Oktober 1849）那首诗里也嘲笑霍拉茨这件事。"不露圭

角”（glatt）影射霍拉茨《讽刺诗集》（Sermonum）第二卷第七首所谓哲人应该“光润、圆转”。

[12] 下面这段话针对着政论家伯尔纳（Karl Ludwig Börne）那一派的议论。海涅这篇文章是在巴黎写的，在十九世纪的三十年代，伯尔纳是流亡在巴黎的德国民主人士的领袖；海涅看到了这种小资产阶级急进分子的褊狭的意见和平均主义的思想，就跟伯尔纳有分歧。海涅在《伯尔纳回忆录》第一卷里记载伯尔纳贱视歌德和其他作家，在第一卷和第四卷里都说伯尔纳写的文章，句子短促，没有音节，单调稚气，可以跟下面这段话参看。

[13] “质”和“拙”原文是schlicht und schlecht。海涅的《随感录》（Gedanken und Einfaelle）里也有四条跟这一段相类的话。

[14] 圣希爱罗尼默司（Hieronymus） 《书信集》第二十二函第三十节说做了个梦，梦见上帝责备他是个西塞罗文笔的模拟者（Ciceronianus），算不得基督教信徒，醒来痛悔前非，把自己打了一顿，发誓不看异端邪说。

[15] 相传这是西班牙皇帝卡尔五世的豪语，席勒的名剧《堂卡洛斯》（Don Carlos）第一幕第六场就用进去了。

[16] 卡尔大帝一称查理曼（724—814），统一西欧；“圣盘”是耶稣基督“最后的晚餐”用的家伙。中世纪有许多诗歌讲卡尔大帝和他手下十二位大将的伟绩，或者讲骑士寻觅“圣盘”的故事。

[17] 缪利罗（Murillo）的《圣母升天像》最有名。

[18] 指无名氏一说是孟陀查（Diego Hurtado de Mendoza）所作《小癞子》（Lazarillo de Tormas）和圭费陀（Francisco de Quevedo）所作《混蛋传》（La Vida del Buscon）。《堂吉诃德》第一部第二十二章讲到《小癞子》。

[19] 海涅对《堂吉诃德》的人民性还没有估量得适当。这部小说里把贵族写得极不堪，读者都像英国散文家兰姆那样，痛恨那位“一钱不值的公爵和那小贱人公爵夫人”；海涅自己在上文里也就骂过“顶着公爵头衔”的“下流俗物”。第二部第十六章里说得明明白白：“管他什么王爷爵爷，一个无知小子就总是下流之辈。”第一部第二十一章讲世界上有一类下降的人和一类上升的人，更表示塞万提斯看到贵族封建势力的必然没落。至于对当时社会制度的愤慨，书里到处流露，例如第二部第二十章讲世界上只有有钱的跟没钱的两种人那一段。斐尔丁把《堂吉诃德》作为自己写小说的模范，甚至《汤姆·琼斯》第一卷第九章里那个自注就像是翻译上面引的“管他什么王爷爵爷——”这一句。

[20] 伊尔倍格（Werner Ilberg）《我们的海涅》第144—145页指出海涅由于他的阶级出身和他所处的时代，对无产阶级的态度是两面性的：他认识到社会革命的必然性，可是他还是个唯美主义者，是个贵族。这种认为小说里该有贵族成分的主张正是海涅两面性的例子。

[21] 《堂吉诃德》第一部第六章对“迦利亚的亚马迭斯”（Amadisde Galla）以及相类的野史一一给了评定。

[22] 海涅在《论浪漫派》第三卷第四节里详细说明这一点，甚至把塞万提斯给堂吉诃德的头衔也转送给德·拉·莫特·富凯（der ingeniose Hidalgo Friedrich de la Motte Fonqué）。参阅本书第159页。

[23] 《论浪漫派》第二卷第二节论蒂克（Tieck）就是发挥这个意思。

[24] 施瓦本诗派（die Schwäbische Schule）以乌兰德（Ludwig Uhland）为首，用民歌的风格歌咏民间的习俗和宗教。海涅在《论浪漫派》第三卷第五节里对乌兰德很嘲笑。

[25] 十四世纪意大利诗人裴德拉楷（Francesco Petrarca）歌咏理想的恋爱对象，在西欧文学上有极大的影响。

[26] 许都脱卡脱（Stuttgart）是一个出版中心，即斯图加特。

[27] 《堂吉诃德》第一卷第三十五章里跟皮酒袋厮杀的故事就是根据《金驴记》第二卷第三十二节至第三卷第九节。

[28] 西班牙的悌尔所·德·穆利那（Tirso de Molina）第一个把贪花浪子堂约翰（Don Juan）的事编成剧本，戏里的亲随名叫卡泰利农（Catalinon），是个不重要的角色。意大利的奇各尼尼（G.A.Cicognini）写的《石像来宾》（Il Convitato di Pietra）那本戏里把亲随这个角色发展到相当于桑丘的地位，亲随名叫巴塞利诺（Passarino）。从此在莫里哀等的剧本里，堂约翰的亲随也是个要角，只是名字又换了。莱柏瑞罗（Leporeilo）是莫查特（Mozart）歌剧里给他的名字。

[29] 据拜伦给他母亲的信，威廉·弗莱邱（William Fletcher）懒惰懦怯，贪吃爱喝，确和桑丘相似。见泼洛塞罗（R.E.Prothero）编《拜伦书信与日记》第一三一函、一三二函、一四一函、一五一函。

[30] 瓦尔德才骑士（Ritter von Waldsee）和卡斯拜·喇哩哗哩（Kaspar Larifari）是恒斯累（K.J.Hensler）所作《多瑙河边小娘子》（Das Donauweibchen）里的角色。

[31] 马尔可夫（Markolf）是所罗门王宫里最有名的俳优。欧洲中世纪流传着许多故事，都讲“智不可及”的所罗门难不倒“愚不可及”的马尔可夫，有首十四世纪的德文诗就叫“所罗门与马尔可夫”。

[32] 海涅在《一八三一年巴黎画展补记》里对托尼·约翰诺（Tony Johannot）有较详细的批评。约翰诺画的海涅像颇有名。

[33] 附有大尼埃尔·休度维基（Daniel Chodowiecki）图画的贝尔都黑（F.J.Bertuch）译本在一七七五年出版。

[34] 海涅在《一八三一年巴黎画展》里，对德冈（A.G.Decamps）非常赞许。

致贝哈尔公爵

吉布拉雷翁侯爵、贝那尔咖萨尔和巴尼阿瑞斯伯爵、阿尔戈塞尔城子爵、加比利亚、古利艾尔、布尔吉利欧斯等村镇领主。[1]

您大人热爱文艺，尤其喜欢造诣高雅、不降格趋时的作品，想来您对各种书籍都很重视，因此我冒昧把《奇情异想的绅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依托您鼎鼎大名的庇荫出版。我怀着对您大人的无限崇敬，求您惠予保护。我这部书不像饱学的著作，没有博雅的外表，要依仗您垂庇，才敢出头露面，不怕一般无知妄作的批评家吹毛求疵，一笔抹杀。把这种小东西作为献礼，实在不值挂齿；也许您大人明鉴我的一片愚诚，不致唾弃吧。

米盖尔·台·塞万提斯·萨阿维德拉

[1] 贝哈尔公爵名堂阿隆索·狄艾果·罗贝斯·台·苏尼咖和索托马姚（Don Alonso Diego López de Zuñiga y Sotomayor），是西班牙十七世纪一位有钱有势的权贵。当时风气，书籍出版一定要献给一个有权势的人，希望得到他的庇护。塞万提斯显然不大愿意写这篇献辞，他大部分抄袭了费南铎·台·艾尔瑞拉（Fernando deHerrera）二十五年前给另一位贵人的献辞。贝哈尔公爵并没有理会塞万提斯的颂扬。塞万提斯也没有再提到这位公爵。

前言

清闲的读者，这部书是我头脑的产儿，我当然指望它说不尽的美好、漂亮、聪明。可是按自然界的规律，物生其类，我也不能例外。世上一切不方便的事、一切烦心刺耳的声音，都聚集在监牢里；那里诞生的孩子，免不了皮肉干瘦，脾气古怪，心思别扭。我无才无学，我头脑里构想的故事，也正相仿佛。[1] 如果生活安闲，居处幽静，面对清泉旷野，又值天气晴和，心情舒泰，那么，最艰于生育的文艺女神也会多产，而且生的孩子能使世人惊奇喜欢。有的爸爸溺爱不明，儿子又蠢又丑，他看来只觉韶秀聪明，津津向朋友们夸赞儿子的伶俐逗趣。我呢，虽然好像是《堂吉诃德》的爸爸，却是个后爹。亲爱的读者，我不愿随从时下的风气，像别人那样，简直含着眼泪，求你对我这个儿子大度包容，别揭他的短。你既不是亲戚，又不是朋友；你有自己的灵魂；你也像头等聪明人一样有自由意志；你是在自己家里，一切自主，好比帝王征税一样；你也知道这句老话："在自己的大衣掩盖下，可以随意杀死国王。"[2] 所以你不受任何约束，也不担承任何义务。你对这个故事有什么意见，不妨直说：说它不好，没人会责怪；说它好，也不会得到酬谢。

我只想讲个朴素的故事，不用前言和开卷例有的一大串十四行诗呀、俏皮短诗呀、赞词呀等等装点。我不妨告诉你，我写这部书虽然费心，却不像写目前这篇前言这样吃力。我好多次提起笔又放下，不知该写什么。一次我面前摊着纸，耳上夹着笔，胳膊支在书桌上，手托着腮，苦苦思索。忽然来了一位很有风趣、很有识见的朋友。他瞧我出神，问我想什么呢。我直言不讳，说我得要为堂吉诃德的传记写一篇前言，正在动脑筋，觉得真是一桩苦事，简直怕写，甚至连这位大勇士的传记也不想出版了。"我这个故事干燥得像芦苇，没一点生发，文笔枯涩，思想贫薄，毫无学识，也不像别的书上那样书页的边上有引证，书尾有注释。我多少年来默默无闻，早已被人遗忘，现在年纪一大把，写了这样一部作品和大家见面；读者从古以来是对作者制定法律的人，想到他们的议论，怎不栗栗畏惧呢？别的书尽管满纸荒唐，却处处引证亚

里士多德、柏拉图和大伙的大哲学家，一看就知道作者是个博雅之士，令人肃然起敬。瞧他们引用《圣经》吧，谁不说他们可以跟圣托马斯[3]一类的神学大家比美呢？他们非常巧妙，上一句写情人如醉如痴，下一句就宣扬基督教的宝训，绝不有伤风化，读来听来津津有味。我书上可什么都没有。书页的边上没有引证，书尾没有注释。人家书上参考了哪些作者，卷首都有一个按字母排列的名表，从亚里士多德起，直到塞诺封，以至索伊洛或塞欧克西斯为止，尽管一个是爱骂人的批评家，一个是画家。[4] 我压根儿不知道自己参考了哪几位作者，开不出这种名表。而且卷头也没有十四行诗；至少没有公爵、侯爵、伯爵、主教、贵妇人或著名诗人为我作诗。其实我有两三个朋友还是行家呢，如果我向他们求诗，他们准会答应，他们的诗决不输国内最著名的诗人。”我接着说：“总而言之，老哥啊，我决计还是让堂吉诃德先生埋没在拉·曼却的文献库里吧，等上天派人来把刚才讲的种种点缀品一一补齐再说。我自己觉得才疏学浅，没这个本事。而且我生性懒惰，为这么几首自己也能做的诗奔走求人，觉得大可不必，[5] 所以我刚才直在发呆。你听了我这番话，就知道我确有道理了。”

我的朋友听我讲完，在自己脑门上拍了一巴掌，哈哈大笑道：

“嗐，老哥啊，我认识你这么久，一直没看清你，今天才开了眼睛。我向来以为你干什么事都聪明伶俐，现在看来，你跟我料想的真是天悬地隔。你这么一副圆活的头脑，困难再大，你也能应付自如；这一点点不足道的细事，很容易办，怎么竟会把你难倒，弄得束手无策呢？说老实话，不是你没有本事，你太懒，太不动脑筋了。我这话也许你还不信吧？那么，你留心听我说。著名的堂吉诃德是游侠骑士的光辉和榜样，你写了他的故事却顾虑重重，说有许多缺点，竟不敢出版。可是你瞧吧，我一眨眼可以把你那些顾虑一扫而空，把你说的缺陷全补救过来。”

我说：“你讲吧，你打算怎样弥补那些缺陷，扫除我的顾虑呢？”

他说：

“第一，你那部书的开头不是欠些十四行诗、俏皮短诗和赞词吗？作者不又得是达官贵人吗？这事好办。你只需费点儿心自己做几首，随意捏造个作者的名字，假借印度胡安长老[6]也行，假借特拉比松达[7]的

皇帝也行；我听说他们都是有名的诗人。就算不是，有些学究或学士背后攻击，说你捣鬼，你可以只当耳边风。他们证明了你写的是谎话，也不能剁掉你写下这句谎话的手呀。

“至于引文并在书页边上注明出处，那也容易。你总记得些拉丁文的片言只语，反正书上一查就有，费不了多少事，你只要在适当的地方引上就行。比如你讲到自由和奴役，就可以引

为黄金出卖自由，并非好事[8]。

然后在书页的边上注明这是霍拉斯或什么人的话。如果你讲到死神的权力就可以引

死神践踏平民的茅屋，

照样也践踏帝王的城堡[9]。

“如果讲到上帝命令我们对敌人也该友爱，你马上借重《圣经》，一翻就能找到上帝的金口圣旨供你引用：‘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10]。如果你讲到恶念，就引用《福音》‘从心里发出来的恶念’[11]。如果讲到朋友不可靠，那么加东的对句诗是现成的：

你交运的时候，总有许多朋友；

一旦天气阴霾，你就孤独了。[12]

你用了这类零星的拉丁诗文，人家至少也把你看成精通古典的学者。这个年头儿，做个精通古典的学者大可名利双收呢！

“至于书尾的注释，也有千稳万妥的办法。如果你书上讲到什么巨人，就说他是巨人歌利亚斯。这本来并不费事，可是借此就能有一大篇注解。你可以说：‘据《列王记》，巨人歌利亚斯或歌利亚脱是斐利斯人，他是牧人大卫在泰瑞宾托山谷狠狠地掷了一枚石子打死的。’你查查出于哪一章，就注上[13]。

“你如要卖弄自己精通古典文学和世界地理，可以变着法儿在故事里提到塔霍河，你马上又有了呱呱叫的注解。你可以说：‘塔霍河以西班牙

的一位国王得名，发源某处，沿着里斯本名城的城墙，流入海洋，相传河底有金沙’[14] 等等。如果你讲到窃贼，我熟悉加戈[15] 的故事，可以讲给你听。如果你讲到妓女，咱们这里有个蒙铎涅都主教，他可以把拉米亚、拉依达和茀萝拉借给你[16]，为你的注解生色不少。如果你讲到狠心的女人，奥维德诗里有个美狄亚[17] 可用；如果讲到女魔术家和女巫，荷马有咖里普索[18]，维吉尔有西尔塞[19]；如果讲到英勇的将领，胡琉·凯撒在《戈尔之战和内战史的注释》[20] 里，把他自己供你引用了，普鲁塔克[21] 的书上还有上千个亚历山大呢。如果讲到爱情，你只需略懂土司咖纳语，可以参考雷翁·艾布雷欧[22]，随你要多少注释，他都能供应。如果你不愿到国外去找，那么国内冯塞咖《对上帝的爱》[23]，已把这方面的资料削繁提要，供你和其他大才子利用。反正你只要在故事里提到这些名字，或牵涉到刚才讲的那些事情，注释和引文不妨都归我包办。我向上帝发誓，一定把你书页边上的空白全都填满，书的末尾还要费掉四大张纸供你注释呢。

“咱们再瞧瞧人家有而你没有的那份作家姓名表吧。弥补这点缺陷很容易。你只要找一份详细的作家姓名表，像你说的那样按字母次序排列的。你就照单全抄。尽管你分明是弄玄虚，因为你无须参考那么多作者，可是你不必顾虑，说不定有人死心眼，真以为你这部朴质无文的故事里繁征博引了所有的作家呢。这一大张姓名表即使没有别的用，至少平白为你的书增添意想不到的声望。况且你究竟是否参考了这些作者，不干别人的事，谁也不会费心去考证。还有一层，你认为自己书上欠缺的种种点缀品，照我看来，全都没有必要。你这部书是攻击骑士小说的；这种小说，亚里士多德没想到，圣巴西琉也没说起，西赛罗也不懂得[24]。你这部奇情异想的故事，不用精确的核实，不用天文学的观测，不用几何学的证明，不用修辞学的辩护，也不准备向谁说教，把文学和神学搅和在一起——一切虔信基督教的人都不该采用这种杂拌儿文体来表达思想。你只需做到一点：描写的时候模仿真实，模仿得愈亲切，作品就愈好。你这部作品的宗旨不是要消除骑士小说在社会上、在群众之间的声望和影响吗？那么，你不必借用哲学家的格言、《圣经》的教训、诗人捏造的故事、修辞学的演说、圣人的奇迹等等。你干脆只求一句句话说得响亮，说得有趣，文字要生动，要合适，要连缀得好；尽你的才力，把要讲的话讲出来，把自己的思想表达清楚，不乱不涩。

你还须设法叫人家读了你的故事，能解闷开心，快乐的人愈加快乐，愚笨的不觉厌倦，聪明的爱它新奇，正经的不认为无聊，谨小慎微的也不吝称赞。总而言之，你只管抱定宗旨，把骑士小说的那一套扫除干净。那种小说并没有什么基础，可是厌恶的人虽多，喜欢的人更多呢。你如能贯彻自己的宗旨，功劳就不小了。”

我悄悄儿听着，他的议论句句中听，我一无争辩，完全赞成，决计照他的话来写前言。和蔼的读者，你从这篇前言里，可以看到我这位朋友多么聪明；我束手无策的时候，恰好找到这位军师，运气多好；你能读到这样一部直笔的信史，也大可庆幸。据蒙帖艾尔郊原的居民传说，鼎鼎大名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是多年来当地最纯洁的情人、最勇敢的骑士。可是我觉得他那位侍从桑丘·潘沙，把无聊的骑士小说里各个侍从的滑稽都会集在一身了。我向你介绍了那位超越凡俗、可敬可慕的骑士倒不想卖功，只希望你感谢我介绍了这位呱呱叫的侍从。我的话完了。希望上帝保佑你健康，也不忘了照顾我。再会吧！

[1] 《堂吉诃德》第一部是否在监狱里写成，注释者所见不同。有的以为这里只是打个比喻，有的认为作者确是身在狱中（如马林）。

[2] 西班牙谚语，又一说：“在自己的大衣掩盖下，可以对国王发号施令。”

[3] 指圣托马斯·阿奎那（1225—1274），基督教神学家。

[4] 亚里士多德这个名字以第一个字母A起首。塞诺封是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的学生；索伊洛是古希腊的批评家，以爱挑剔责骂著名；塞欧克西斯是古希腊画家，后两人的名字是以最后字母Z起首。

[5] 塞万提斯以上一席话讥刺他同时的作家，尤其针对洛贝·台·维咖（Lope de Vega）。

[6] 胡安长老（Preste Juan），中世纪传说里的人物。一说是土耳其东部一位信奉基督教的君王；一说是蒙古王；一说是阿比西尼亚王，古代阿比西尼亚王同时也是教会里的长老。

[7] 特拉比松达（Trapisonda），1220年古希腊帝国分裂为四个帝国，其中一个是特拉比松达帝国，京城临黑海口岸，亦名特拉比松达。这个帝国亡于1261年。骑士小说里常提到这个帝国和京城。

[8] 原文是拉丁文。出于《伊索寓言》中《狼和狗的故事》。

[9] 原文是拉丁文。出于霍拉斯《颂歌集》第一卷第四首颂诗。

[10] 原文是拉丁文。见《新约·马太福音》第五章四十四节。

[11] 原文是拉丁文。见《新约·马太福音》第十五章十九节。

[12] 原文是拉丁文。见奥维德（Ovidio）《愁怨集》（LosTristes）第一卷第六首。加东指古罗马纪元前二、三世纪的政治家加东。中世纪学校通用的教本《加东格言集》（Catonis Disticha）嫁名于他。但这两句诗不出《加东格言集》。

[13] 见《旧约·撒母耳记上》十七章。泰瑞宾托山谷应是伊拉山谷。

[14] 据弗罗利安·台·欧冈博（Florian de Ocampo）《西班牙编年史》（Crónica de España），纪元前十八世纪有个传说的塔霍王，塔霍河由他得名。塞万提斯这里是讽刺洛贝·台·维咖。洛贝《福地》（Arcadia）的专门名词索引里有这样一段注释。

[15] 希腊神话里火神的儿子，有名的窃贼。

[16] 蒙铎涅都主教名堂安东尼欧·台·圭瓦拉（Don Antoniode Guevara），他的《书信集》（Epístolas Familiares）里有声有色地讲这三个妓女的事。塞万提斯这里是讥刺他。

[17] 希腊神话里的女巫，因被丈夫遗弃，烹食自己的子女向丈夫报复。见奥维德《变形记》卷七。

[18] 希腊神话里的女巫，曾把奥德修斯扣留了七年，答应保他长生不老。见荷马《奥德赛》卷十。

[19] 希腊神话里的女巫，能把人变作猪。见维吉尔《伊尼德》卷七。

[20] 古罗马凯撒大帝的著作。

[21] 古希腊历史学家，著有《希腊罗马名人传》。

[22] 雷翁·艾布雷欧（León Hebreo）是葡萄牙犹太人，新柏拉图派的理论家，用意大利语——即土司咖纳语著《恋爱对话》，1535年出版。塞万提斯作此序时，已有三个西班牙文译本，分别于1568、1584、1590年出版。

[23] 冯塞咖（Cristóbal de Fonseca）的这部书于1594年出版。

[24] 巴西琉是第四世纪希腊教会的神学家。亚里士多德、巴西琉、西赛罗这三个名字，就是按字首的A、B、C举出的。

- 杨绛译堂吉诃德.1
  - 第一章 著名绅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性格和日常生活。
  - 第二章 奇情异想的堂吉诃德第一次离乡出行。
  - 第三章 堂吉诃德自封骑士的趣事。
  - 第四章 我们这位骑士离开客店以后的遭遇。
  - 第五章 我们这位骑士的灾殃。
  - 第六章　神父和理发师到我们这位奇情异想的绅士家，在他书房里进行有趣的大检查。
  - 第七章 我们这位好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第二次出行。
  - 第八章　骇人的风车奇险；堂吉诃德的英雄身手；以及其他值得大书特书的事情。
  - 第九章　　大胆的比斯盖人和英勇的曼却人一场恶战如何结束。
  - 第十章 堂吉诃德和他侍从桑丘·潘沙的趣谈。
  - 第十一章 堂吉诃德和几个牧羊人的事。
  - 第十二章 牧羊人向堂吉诃德等人讲的故事。
  - 第十三章 牧羊姑娘玛赛
  - 第十四章 格利索斯托莫的伤心诗篇，旁及一些意外的事。
  - 第十五章 堂吉诃德碰到几个凶暴的杨维斯人，大吃苦头。
  - 第十六章　这位异想天开的绅士在他认为堡垒的客店里有何遭遇。
  - 第十七章 续叙英勇的堂吉诃德倒了霉，把客店当作堡垒，
  - 第十八章　桑丘·潘沙和他主人堂吉诃德的谈话以及其他值得记述的奇事。
  - 第十九章　　桑丘和主人的妙谈；以及他主人碰到死尸等奇事。
  - 第二十章 英勇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经历了破天荒的奇事，却毫无危险；世上著名的骑士从未有像他这样安然脱身的。
  - 第二十一章　我们这位无敌骑士赢得曼布利诺头盔的大冒险和大收获，以及其他遭遇。
  - 第二十二章　堂吉诃德释放了一伙倒霉人，他们正被押送到不愿去的地方去。

○ 第二十三章　著名的堂吉诃德在黑山的遭遇——这部信史里罕有的奇事。
○ 第二十四章 续叙黑山里的奇遇。
○ 第二十五章　　英勇的曼却骑士在黑山有何奇遇；他怎样模仿“忧郁的美少年”
○ 第二十六章 续叙堂吉诃德为了爱情在黑山修炼。
○ 第二十七章　神父和理发师怎样按计而行；以及这部伟大历史里值得记载的事。
○ 第二十八章 神父和理发师在这座山里遇到新奇有趣的事。
○ 第二十九章　他们凭何妙计，解除了我们这位多情骑士最严厉的赎罪自罚。
○ 第三十章 美人多若泰的机灵以及其他逗乐的趣事。
○ 第三十一章　　堂吉诃德和侍从桑丘·潘沙的趣谈以及其他事情。
○ 第三十二章 堂吉诃德一行人在客店里的遭遇。
○ 第三十三章 《何必追根究底》
○ 第三十四章 《何必追根究底》的下文。
○ 第三十五章　堂吉诃德大战满盛红酒的皮袋；《何必追根究底》的故事结束。
○ 第三十六章 客店里发生的其他奇事。
○ 第三十七章 米戈米公娜贵公主的故事，以及其他趣事。
○ 第三十八章 堂吉诃德对于文武两行的奇论。
○ 第三十九章 俘虏叙述他的身世和种种经历。
○ 第四十章 俘虏续述身世。
○ 第四十一章 俘虏续述遭遇。
○ 第四十二章　　客店里接着发生的事，以及其他需说明的情节。
○ 第四十三章 年轻骡夫的趣史以及客店里发生的其他奇事。
○ 第四十四章 续叙客店里的奇闻异事。
○ 第四十五章 判明曼布利诺头盔和驮鞍的疑案，
○ 第四十六章　巡逻队经历的奇事和我们这位好骑士堂吉诃德的狂怒。
○ 第四十七章 堂吉诃德出奇地着魔以及其他异事。

- 第四十八章　教长继续讨论骑士小说，旁及一些值得他思考的问题。
- 第四十九章 桑丘·潘沙向他主人讲了一番颇有识见的话。
- 第五十章 堂吉诃德和教长的滔滔雄辩以及其他事情。
- 第五十一章 牧羊人对押送堂吉诃德的一行人讲的事。
- 第五十二章　堂吉诃德和牧羊人打架；又冲犯一队苦行人，出了一身大汗圆满收场。
- 杨绛译堂吉诃德.2
  - 献辞 敬上雷莫斯伯爵
  - 前言致读者
  - 第一章 神父、理发师两人和堂吉诃德谈论他的病。
  - 第二章　桑丘·潘沙和堂吉诃德的外甥女、管家妈等大吵，以及其他趣事。
  - 第三章　堂吉诃德、桑丘·潘沙和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三人的趣谈。
  - 第四章　桑丘·潘沙答学士问；以及其他须说明补充的事。
  - 第五章　桑丘·潘沙和他老婆泰瑞萨·潘沙的一席妙论，以及其他值得记载的趣谈。
  - 第六章　全书很重要的一章：堂吉诃德和他外甥女、管家妈三人谈话。
  - 第七章 堂吉诃德和他侍从打交道，以及其他大事。
  - 第八章　堂吉诃德去拜访意中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一路上的遭遇。
  - 第九章 本章的事读后便知。
  - 第十章　桑丘使杜尔西内娅小姐着魔的巧计以及其他真实的趣事。
  - 第十一章　天大奇事：英勇的堂吉诃德看到大板车上“死神召开的会议”。
  - 第十二章　天大奇事：英勇的堂吉诃德和威武的镜子骑士会面。
  - 第十三章　续叙堂吉诃德和林中骑士的事以及两位侍从的新鲜别致的趣谈。

- 第十四章 堂吉诃德和林中骑士的事。
- 第十五章 镜子骑士和他的侍从是谁。
- 第十六章 堂吉诃德遇到一位拉·曼却的高明人士。
- 第十七章　堂吉诃德胆大包天，和狮子打交道圆满成功。
- 第十八章 堂吉诃德在绿衣骑士庄上的种种趣事。
- 第十九章 多情的牧人和其他着实有趣的事。
- 第二十章 富翁卡麻丘的婚礼和穷人巴西琉的遭遇。
- 第二十一章 续叙卡麻丘的婚礼以及其他妙事。
- 第二十二章　英勇的堂吉诃德冒险投入拉·曼却中心的蒙德西诺斯地洞，大有所获。
- 第二十三章　绝无仅有的妙人堂吉诃德讲他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奇遇——讲得离奇古怪，使人不能相信。
- 第二十四章　许多细枝末节，可是要深解这部巨著却少不了。
- 第二十五章　学驴叫的趣事，演傀儡戏的妙人，以及通神的灵猴。
- 第二十六章　续叙演傀儡戏的妙事，以及其他着实有趣的情节。
- 第二十七章　贝德罗师傅和他那猴子的来历；堂吉诃德调解驴叫纠纷；不料事与愿违，讨了一场没趣。
- 第二十八章　　作者贝南黑利说：细读本章，自有领会。
- 第二十九章 上魔船、冒奇险。
- 第三十章 堂吉诃德碰到一位漂亮的女猎人。
- 第三十一章 许多大事。
- 第三十二章　堂吉诃德对责难者的回答，以及其他或正经或滑稽的事。
- 第三十三章　公爵夫人由侍女陪伴着和桑丘·潘沙娓娓闲话——值得细心阅读。
- 第三十四章　本书最出奇的奇事：大家学到了为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解脱魔缠的方法。

■ 第三十五章　续叙为杜尔西内娅解脱魔缠的方法，还有别的奇事。
■ 第三十六章 “悲凄夫人”一名“三尾裙伯爵夫人”的破天荒奇事；桑丘·潘沙写给他老婆泰瑞萨·潘沙的家信。
■ 第三十七章 续叙“悲凄夫人”的奇事。
■ 第三十八章 “悲凄夫人”讲她的奇祸。
■ 第三十九章 三尾裙继续讲她那听了难忘的奇事。
■ 第四十章 这件大事的几个细节。
■ 第四十一章　　可赖木捩扭登场，冗长的故事就此收场。
■ 第四十二章　桑丘·潘沙就任海岛总督之前，堂吉诃德对他的告诫和一些语重心长的叮嘱。
■ 第四十三章 堂吉诃德给桑丘的第二套告诫。
■ 第四十四章　桑丘·潘沙上任做总督；堂吉诃德留府逢奇事。
■ 第四十五章 伟大的桑丘就任海岛总督，行使职权。
■ 第四十六章　堂吉诃德正在对付阿尔迪西多骅的柔情挑逗，不料铃铛和猫儿作祟，大受惊吓。
■ 第四十七章 桑丘怎样做总督。
■ 第四十八章　公爵夫人的傅姆堂娜罗德利盖斯找堂吉诃德的一段奇闻，以及可供后世传诵的细节。
■ 第四十九章 桑丘视察海岛。
■ 第五十章　下毒手打傅姆、并把堂吉诃德又拧又抓的魔法师是谁；小僮儿如何给桑丘·潘沙的老婆泰瑞萨·桑却送信。
■ 第五十一章 桑丘·潘沙在总督任内的种种妙事。
■ 第五十二章　　叙述另一位“悲凄夫人”，一称“惨戚夫人”，又名堂娜罗德利盖斯。
■ 第五十三章 桑丘·潘沙总督狼狈去官。
■ 第五十四章 所叙各事只见本书，别无其他记载。
■ 第五十五章 桑丘在路上的遭逢以及其他新奇事。
■ 第五十六章　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维护傅姆堂娜罗德利盖斯的女儿，和小厮托西洛斯来了一场旷古未有的大

决斗。
- 第五十七章　堂吉诃德向公爵辞别；公爵夫人的淘气丫头阿尔迪西多骅和堂吉诃德捣乱。
- 第五十八章 堂吉诃德一路上碰到的奇事应接不暇。
- 第五十九章　堂吉诃德遭到一件奇事，也可算是巧遇。
- 第六十章 堂吉诃德到巴塞罗那；他一路上的遭遇。
- 第六十一章　堂吉诃德到了巴塞罗那的见闻，还有些岂有此理的真情实事。
- 第六十二章　一个通灵的人头像，以及不能从略的琐事。
- 第六十三章　桑丘·潘沙船上遭殃；摩尔美人意外出现。
- 第六十四章 堂吉诃德生平最伤心的遭遇。
- 第六十五章　白月骑士的来历，以及堂格瑞果琉出险等事。
- 第六十六章 读者读后便知，听书的听来便知。
- 第六十七章　堂吉诃德决计在他答应退隐的一年里当牧羊人，过田园生活；还有些真正有趣的事。
- 第六十八章 堂吉诃德碰到一群猪。
- 第六十九章 本书所载堂吉诃德经历中最新奇的事。
- 第七十章 承接上章，把这段故事补叙清楚。
- 第七十一章 堂吉诃德和侍从桑丘回乡路上的事。
- 第七十二章 堂吉诃德和桑丘回乡路上。
- 第七十三章　堂吉诃德入村所见的预兆，以及其他趣事。
- 第七十四章 堂吉诃德得病、立遗嘱、逝世。

杨绛译堂吉诃德.1

第一章 著名绅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性格和日常生活。

不久以前，有位绅士 [1] 住在拉·曼却的一个村上，村名我不想提了。他那类绅士，一般都有一支长枪插在枪架上，有一面古老的盾牌、一匹瘦马和一只猎狗。他日常吃的沙锅杂烩里，牛肉比羊肉多些 [2] ，晚餐往往是剩肉凉拌葱头，星期六吃煎腌肉和摊鸡蛋 [3] ；星期五吃扁豆 [4] ；星期日添只小鸽子：这就花了他一年四分之三的收入。他在节日穿黑色细呢子的大氅、丝绒裤、丝绒鞋，平时穿一套上好的本色粗呢子衣服，这就把余钱花光。他家里有一个四十多岁的管家妈，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外甥女，还有一个能下地也能上街的小伙子，替他套马、除草。我们这位绅士快五十岁了，体格很强健。他身材瘦削，面貌清癯，每天很早起身，喜欢打猎。据说他姓吉哈达，又一说是吉沙达，记载不一，推考起来，大概是吉哈那。不过这点在本书无关紧要，咱们只要讲来不失故事的真相就行。

且说这位绅士，一年到头闲的时候居多，闲来无事就埋头看骑士小说，看得爱不释手，津津有味，简直把打猎呀、甚至管理家产呀都忘个一干二净。他好奇心切，而且入迷很深，竟变卖了好几亩田去买书看，把能弄到手的骑士小说全搬回家。他最称赏名作家斐利西阿诺·台·西尔巴 [5] 的作品，因为文笔讲究，会绕着弯儿打比方；他简直视为至宝，尤其是经常读到的那些求情和怨望的书信，例如：“你以无理对待我的有理，这个所以然之理，使我有理也理亏气短；因此我埋怨你美，确是有理。”又如：“……崇高的天用神圣的手法，把星辰来增饰了你的神圣，使你能值当你的伟大所当值的价值。”

可怜的绅士给这些话迷了心窍，夜里还眼睁睁醒着，要理解这些句子，探索其中的意义。其实，即使亚里士多德特地为此还魂再生，也探索不出，也不会理解。这位绅士对于堂贝利阿尼斯 [6] 打伤了人自己也

受到的创伤，总觉得不大放心，因为照他设想，尽管外科医生手段高明，伤口治好了也不免留下浑身满脸的瘢疤。不过话又说回来，作者在结尾声明故事还未完待续，这点他很赞成。他屡次手痒痒地要动笔，真去把故事补完。只因为他时时刻刻盘算着更重要的事，才没有这么办，否则他一定会动笔去写，而且真会写出来。他常常和本村的一位神父（西宛沙大学[7]毕业的一位博学之士）争论骑士里谁最杰出：是巴尔梅林·台·英格拉泰拉呢，还是阿马狄斯·台·咖乌拉。可是本村的理发师尼古拉斯师傅认为他们都比不上太阳骑士，能和太阳骑士比美的只有阿马狄斯·台·咖乌拉的弟弟堂咖拉奥尔，因为他能屈能伸，不是个谨小慎微的骑士，也不像他哥哥那么爱哭；论勇敢，也一点不输他哥哥。

长话短说，他沉浸在书里，每夜从黄昏读到黎明，每天从黎明读到黄昏。这样少睡觉，多读书，他脑汁枯竭，失去了理性。他满脑袋尽是书上读到的什么魔术呀、比武呀、打仗呀、挑战呀、创伤呀、调情呀、恋爱呀、痛苦呀等等荒诞无稽的事。他固执成见，深信他所读的那些荒唐故事都千真万确，是世界上最真实的信史。他常说：熙德·如怡·狄亚斯[8]是一位了不起的骑士，但是比不上火剑骑士；火剑骑士只消把剑反手一挥，就把一对凶魔恶煞也似的巨人都劈成两半。他尤其佩服贝那尔都·台尔·咖比欧，因为他仿照赫拉克利斯用两臂扼杀地神之子安泰的办法，在隆塞斯巴列斯杀死了有魔法护身的罗尔丹。他很称赞巨人莫冈德，因为他那一族都是些傲慢无礼的巨人，惟独他温文有礼。不过他最喜欢的是瑞那尔多斯·台·蒙达尔班，尤其喜欢他冲出自己的城堡，逢人抢劫，又到海外把传说是全身金铸的穆罕默德的像盗来。他还要把出卖同伙的奸贼咖拉隆狠狠地踢一顿，情愿赔掉一个管家妈，甚至再贴上一个外甥女作为代价。

总之，他已经完全失去理性，天下疯子从没有像他那样想入非非的。他要去做个游侠骑士，披上盔甲，拿起兵器，骑马漫游世界，到各处去猎奇冒险，把书里那些游侠骑士的行事一一照办：他要消灭一切暴行，承当种种艰险，将来功成业就，就可以名传千古。他觉得一方面为自己扬名，一方面为国家效劳，这是美事，也是非做不可的事。这可怜家伙梦想凭双臂之力，显身成名，少说也做到个特拉比松达[9]的皇帝。他打着如意算盘自得其乐，急要把心愿见诸实行。他头一件事就是

去擦洗他曾祖传下的一套盔甲。这套盔甲长年累月堆在一个角落里没人理会，已经生锈发霉。他用尽方法去擦洗收拾，可是发现一个大缺陷，这里面没有掩护整个头脸的全盔，光有一只不带面甲的顶盔。他巧出心裁，设法弥补，用硬纸做成个面甲，装在顶盔上，就仿佛是一只完整的头盔。他拔剑把它剁两下，试试是否结实而经得起刀剑，可是一剑斫下，把一星期的成绩都断送了。他瞧自己的手工一碰就碎，大为扫兴。他防再有这种危险，用几条铁皮衬着重新做了一个，自以为够结实了，不肯再检验，就当它是坚牢的、带面甲的头盔。

他接着想到自己的马。这匹马，蹄子上的裂纹比一个瑞尔所兑换的铜钱还多几文[10]；它比郭内拉那只皮包瘦骨的马还毛病百出[11]。可是在我们这位绅士看来，亚历山大的布赛法洛[12]、熙德的巴比艾咖[13]都比不上。他费了四天功夫给它取名字，心想：它主人是大名鼎鼎的骑士，它本身又是好一匹骏马，没有出色的名字说不过去。他要想个名字，既能表明它在主人成为游侠骑士之前的声价，又能表明它现在的声价：它主人今非昔比了，它当然也该另取个又显赫又响亮的名字才配得过它主人的新声价和新职业。他心里打着稿子，拟出了好些名字，又撇开不要，又添拟，又取消，又重拟。最后他决定为它取名“驽骅难得”，觉得这个名字高贵、响亮，而且表明它从前是一匹驽马，现在却稀世难得[14]。

他为自己的马取了这样中意的名字，也要给自己取一个，想了八天，决定自称堂吉诃德。大概就是根据这一点，上文说起这部真实传记的作者断定他姓吉哈达，而不是别人主张的吉沙达[15]。可是他想到英勇的阿马狄斯认为单以阿马狄斯为姓还不够，他要为国增光，把国名附加在姓上，自称阿马狄斯·台·咖乌拉。我们这位绅士因为要充地道的骑士，决定也把自己家乡的地名附加在姓上，自称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他觉得这样可以标明自己的籍贯，而且以地名为姓，可以替本乡增光。

他的盔甲已经收拾干净，顶盔已经改成头盔，马已经取了名字，自己也已经定了名称，可是觉得美中不足，他还得找个意中人。因为游侠骑士没有意中人，好比树没有叶子和果子，躯壳没有灵魂。他想：“游侠骑士常会碰到巨人。假如我是罪有应得而倒了霉，或是交上了好运，也碰到个把巨人，我和他交手，把他打倒或劈作两半，一句话，我把他打

败，降伏了他，那么，我可以命令他去拜见个人儿，叫他进门去双膝跪倒在我那可爱的小姐面前，低声下气地说：‘小姐，我是巨人卡拉库良布洛，是马林德拉尼亚岛的大王。有一位赞不胜赞的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和我决斗，把我打败了，命我到您小姐面前来，听您差遣。’那可多好啊！”啊！我们这位绅士想出了这段道白，尤其是给自己意中人选定了名字之后，真是兴高采烈。原来，据人家说，他曾经爱上附近村子上一个很漂亮的农村姑娘，不过那姑娘看来对这事毫无所知，也满不在乎。她名叫阿尔东沙·罗任索；他认为她可以称为自己的意中人。他想给她取个名字，既要跟原名相仿佛，又要带些公主贵人的意味，最后决定称她为“杜尔西内娅[16]·台尔·托波索”，因为她是托波索村上的人。他觉得这个名字就像他为自己以及自己一切东西所取的名字一样，悦耳、别致，而且很有意思。

[1] 原文hidalgo，指绅士地主。他们没有爵位，还算不上贵族，是平民与贵族之间的阶级。他们世代信奉基督教，是纯粹西班牙血统，不混杂摩尔人或犹太人的血。

[2] 西班牙那时期的羊肉比牛肉贵。

[3] 原文duelos y quebrantos，星期六在西班牙是吃小斋的日子，不吃肉，可是准许吃牲畜的头、尾、脚爪、心、肝、肠、胃等杂碎，称为duelos y quebrantos。但各地区、各时期习俗不同，在塞万提斯的时代，在拉·曼却地区，这个菜就是煎腌肉和摊鸡蛋。

[4] 星期五是天主教的斋日，不吃肉。

[5] 塞万提斯同时代的骑士小说作家。

[6] 骑士小说里的英雄。下面举的都是骑士小说里的人物，本书第六章一一提到那些小说。

[7] 一所小规模的大学，这类大学是当时人经常嘲笑的。

[8] 熙德·如怡·狄亚斯（Cid Ruy Diaz）是十一世纪的西班牙民族英雄。

[9] 据骑士小说，勇敢的骑士瑞那尔多做了这地方的皇帝。

[10] 原文cuarto有双关的意义：一指牲畜蹄上的裂纹，一是货币名，一个瑞尔可兑八文。原文说：蹄上的夸阿多，比一个瑞尔里的夸阿多还要多。

[11] 郭内拉（Gonela），十五世纪意大利君主斐拉瑞（Ferrara）宫里的滑稽家，他那匹瘦马往往充他取笑的资料。

[12] 亚历山大所骑的骏马。

[13] 熙德所骑的骏马。

[14] 原文Rocinante，分析开来，rocin指驽马；ante是antes的古写，指“以前”，也指“在前列”，“第一”。

[15] 吉哈达和吉诃德声音相近。

[16] 杜尔西内娅（Dulcinea）是从dulce（甜蜜或温柔）这字化出来的。

第二章 奇情异想的堂吉诃德第一次离乡出行。

他做好种种准备，急不可待，就要去实行自己的计划。因为他想到自己该去扫除的暴行、申雪的冤屈、补救的错失、改革的弊端以及履行的义务，觉得迟迟不行对不起世人。炎炎七月的一天早上，天还没亮，他浑身披挂，骑上驽骅难得，戴上拼凑的头盔，挎上盾牌，拿起长枪，从院子的后门出去，到了郊外。他没把心上的打算向任何人泄漏，也没让一个人看见。他瞧自己的大志初步行来竟这么顺利，非常得意。可是他刚到郊外，忽然想起一桩非同小可的事，差点儿使他放弃刚开始的事业。原来他想到了自己并没有封授为骑士。按骑士道的规则，他没有资格和任何骑士交战，即使得了封授，新骑士只能穿素白的盔甲，拿的盾牌上也没有徽章；徽章得凭自己的力气去挣。他想到这些，没了主意。可是他的疯狂压倒了其他一切道理。他打算一碰到个什么人，就请他把自己封为骑士。在那些使他神魂颠倒的书本上，这类事他读到不少，都可作为先例。至于素白的盔甲，他打算等几时有空，把身上的一套擦得比银鼠皮还白。他这么一想，放了心继续赶路。这无非是信马而行，他认为这样碰到的事才是真正的奇遇。

我们这位新簇簇的冒险家一边走一边自言自语："记载我丰功伟绩的真史，将来会传播于世；那位执笔的博学之士写到我大清早的第一次出行，安知不是用这样的文词呢：——金红色的太阳神刚把他美丽的金发撒上广阔的地面，毛羽灿烂的小鸟刚掉弄着丫叉的舌头，啼声婉转，迎接玫瑰色的黎明女神；她呀，离开了醋罐子丈夫的软床，正在拉·曼却地平线上的一个个门口、一个个阳台上和世人相见；这时候，著名的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已经抛开懒人的鸭绒被褥，骑上他的名马驽骅难得，走上古老的、举世闻名的蒙帖艾尔郊原[1]。"他确实是往那里走。他接着说："我的丰功伟绩值得镂在青铜上，刻在大理石上，画在木板上，万古流芳；几时这些事迹留传于世，那真是幸福的年代、幸福的世纪了。哎，这部奇史的作者、博学的魔术师啊[2]，不论你是谁，请不要忘记我的好马驽骅难得，我道路上寸步不离的伴侣。"他接着又仿佛真是痴情颠倒似的说："哎，杜尔西内娅公主，束缚着我这颗心的主子！你严词命我不得瞻仰芳容，你这样驱逐我，呵斥我，真是对我太残酷了！

小姐啊，我听凭你辖治的这颗心，只为一片痴情，受尽折磨，请你别把它忘掉啊！”

他还一连串说了好些胡话，都是书上学来的一套，字眼儿也尽量摹仿。他一面自言自语，走得很慢，太阳却上升得很快，而且炎热得可以把他的脑子融化掉，如果他有些脑子的话。

他几乎走了一整天，没碰到什么可记载的事。这使他很失望，因为他巴不得马上碰到个人，可以施展自己两臂的力量，彼此较量一下。据有些传说，他第一次遭遇的是拉比塞峡口之险，有说是风车之险，但是据我考证，并且据拉·曼却地方志的记载，他只是跑了一整天，到傍晚，人马都精疲力尽，饿得要死。他四面张望，想找个堡垒或牧人的茅屋去借宿，并解救一下目前的窘急；只见离大路不远有个客店。这在他仿佛看见了指引的明星，他不仅救急有门，也有了可供宿息的居处。他急忙赶路，到那里已经暮色苍茫。

恰巧客店门口站着两个年轻女人，所谓跑码头的娘们。她们是跟当夜在店里投宿的几个骡夫一起到塞维利亚去的。我们这位冒险家所思、所见、所想象的事物，无一不和他书上读到的一模一样，所以这个客店到他眼里马上成为一座堡垒，周围四座塔，一个个塔尖都是银光闪闪的；凡是书上写的吊桥、壕沟等等，这里应有尽有。他向心目中当作堡垒的客店走去，还差几步路，先勒住驽骍难得的缰绳，等待个侏儒在城堞之间吹起号角，传报有骑士来临。可是迟迟不见动静，驽骍难得又急要到马房去，他就跑往客店门口。他看见那里的两个妓女，以为是两位美貌的小姐或高贵的命妇在堡垒门口闲眺。恰好有个牧猪奴要从割掉庄稼的田里召回一群猪（我冒昧直呼其名了）[3]，吹起召集猪群的号角。堂吉诃德这可称了心愿，认为是侏儒见他到来而发的信号。他得意洋洋，跑到客店门口的那两个女人面前。她们看见这个全身披挂、拿长枪挎盾牌的人，吃一大惊，待要躲进店里去。堂吉诃德瞧她们躲避，料想是害怕，就掀起硬纸做成的护眼罩[4]，露出一张又干又瘦、沾满尘土的脸，斯文和悦地说：

“两位小姐不用躲避，也不用怕我粗野。按照我信奉的骑士道，对谁都不行非礼，何况您两位一望而知是名门闺秀，更不用说了。”

两个姑娘正在端详他，尽力张望那拼凑的护眼罩遮掩的嘴脸。她们听到“闺秀”这个称呼，觉得跟自己的行业太不相称，忍不住哈哈大笑，笑得堂吉诃德都生气了。他说：

“美人应该举止安详，况且为小事大笑也很愚蠢。我这话并不是存心冒犯，也不是发脾气，我一片心只是为您两位的好。”

两个女人听了这套话莫名其妙，又瞧他模样古怪，越发笑得打跌；我们这位骑士也越发生气了。这时候要不是店主人出场，说不定会闹出事故来。店主人是个大胖子；胖人都性情和平。他瞧这人蒙着个脸，配备的缰绳、长枪、盾牌、盔甲等等又都不伦不类，差点儿也跟着两个女人笑起来。可是他毕竟给那一整套兵器吓倒了，觉得说话和气为妙，就说：

“绅士先生，您如果要借宿，我们店里就只没有床，别的都多的是。”

堂吉诃德把店主当作堡垒长官，看他这样赔小心，就回答说：

“咖斯底利亚诺 [5] 先生，我不拘怎么样都行，因为‘我的服装是甲胄，我的休息是斗争……’[6]。”

店主人以为他把自己看做咖斯底利亚的良民 [7] ，所以这么称呼。其实他是安达路西亚人，圣路加码头生长的；他和加戈 [8] 一样的贼皮贼骨，和学生、小僮儿一样的调皮促狭。他回答说：

“照这么说，您的床应该是‘硬石头’，您的睡眠是‘长夜清醒’。您不妨下马吧，我这小店里稳可以叫您整年不睡，别说一夜。”

他说着就上来给堂吉诃德扶住鞍镫。堂吉诃德很困难、很吃力地下了马，因为他从早起还没吃一口东西呢。

他随就吩咐店主加意照料他的马匹，说天下一切吃草料的牲口里数它最好。店主把马匹端详一番，觉得并不像堂吉诃德说的那么好，打个对折还嫌过分。他把马安顿在马房里，然后回来听客人的吩咐。两个姑娘已经和这位客人言归于好，正在替他脱卸盔甲。她们脱下护胸和护背

的甲，却脱不下护脖子的部分和那只仿造的头盔；那是用绿带子系住的，一个个结子无法解开，只好割断。可是他死也不答应，因此头盔整夜就戴在脑袋上，那滑稽古怪的模样简直难以想象。他把替他脱卸盔甲的两个跑码头妓女当作堡垒里的高贵女眷，所以她们替他脱卸盔甲的时候，他很客气地说：

“从来女眷们款待骑士，

哪像这一次的殷勤周至！

她们是款待堂吉诃德，

他呀刚从家乡到此。

公主照料他的马匹，

他自己有小姐服侍。[9]

“两位小姐，我的马叫做驽骍难得，我自己的名字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我本来不想自报姓名，要等我为两位效劳而立下的功绩来表明我是谁。可是我忍不住要把古代这首朗赛洛特的歌谣改来应景，就预先把姓名奉告了。不过我听候两位小姐差唤的日子还有的是，到时且看我用力之猛，就可以知道我为两位效劳何等热心。”

两个姑娘没听惯这种辞令，无言可对，只问他要不要吃些什么东西。

堂吉诃德回答说：“我不拘什么都吃，因为我觉得很该吃些东西了。”

那天偏偏是个星期五[10]，客店里只有几份鱼。那种鱼，咖斯底利亚人称为鳘鱼，安达路西亚人称为鳕鱼，有些地方称为长鳕鱼，又有些地方称为小鳟鱼。他们问他要不要吃小鳟鱼，因为没别的鱼给他吃。

堂吉诃德说：“多几条小鳟鱼就抵得一条大鳟鱼，比如给我价值八个银瑞尔的铜钱，或者一个当八的大银瑞尔[11]，都是一样。还有一层，说不定小鳟鱼反倒好。比如小牛肉比牛肉好，小羊肉比羊肉好。反正不

管什么，赶快做上来！背着这一身盔甲很累很沉，空心饿肚子撑不住。”

店家把桌子摆在门口，取那儿凉快。店主送上一份腌鳘鱼，没泡掉盐，烹调也很糟；外加一个面包，和他的盔甲一样又黑又发霉。他吃东西的样子实在令人发笑。他戴着头盔，掀起护眼罩，拿了东西吃不到嘴，得别人把东西送进他嘴里去。一个姑娘就在干这件事。可是要喂他喝却没办法。这还多亏店主，他通了一根芦苇，把一头插在他嘴里，从另一头灌酒进去。种种麻烦他都耐心忍受，只要不割断他系住头盔的带子。正好这时候客店里来了个阉猪的人；他一进门就把芦笛吹弄了四五声。堂吉诃德听了心上愈加踏实了：他的确是在一个有名的城堡里，主人家正在奏乐款待他；小鳟鱼是大鳟鱼，面包是上好白面做的，两个妓女是贵妇人，店主是城堡的长官，因此他觉得自己打的主意不错，这番出行大有好处。不过他有一桩心事未了，他还没有封授骑士；没这个称号而从事冒险是名不正、言不顺的。

[1] 有名的战场；1369年西班牙的“暴君彼得”在这里被他弟弟打败。

[2] 骑士小说往往假托为魔术家或博学之士的记载。古代魔术和科学混淆不分，魔术家指探索天地间的玄奥，能操纵自然界的博学之士。

[3] 当时西班牙的习惯，说到肮脏或卑鄙的东西须道歉，猪是那时代认为最肮脏的东西。

[4] 面甲分上下两部分，扣合在一起：上部护眼，形如帽檐；下部护口鼻，略似口罩；护眼的部分可随意抬起或合下。

[5] 原文castellano，指城堡长官，亦指咖斯底利亚人。

[6] 堂吉诃德引用的是十四世纪的西班牙歌谣：
我的服装是甲胄，
我的休息是斗争，
我的床是硬石头，
我睡眠是长夜清醒。

[7] 原文Sanos deCastilla，即咖斯底利亚的良民；按贼帮的黑话，则指“狡猾的窃贼”。

[8] 原文Caco，神话里极狡猾的窃贼，曾偷窃赫拉克利斯的牛，因此被赫拉克利斯掐死。

[9] 这是模仿《朗赛洛特之歌》，原歌如下：
从来女眷们款待骑士，
哪像这次的殷勤周至！
她们是款待朗赛洛特，
他呀，刚从不列颠到此。

小姐照料他的马匹，
他自己有傅姆服侍。
朗赛洛特是英国阿瑟王的圆桌骑士之一。

[10] 天主教徒的斋日，不吃肉，可吃鱼。

[11] 瑞尔，西班牙币名。1银瑞尔可兑34文小钱（maravedi）；当八的大银瑞尔（real de á ocho）重1两银子，可兑8个银瑞尔。

第三章 堂吉诃德自封骑士的趣事。

他心上有事，草草吃下那餐简陋的客饭，就把店主叫到马房里，关上门，对他双膝跪下说：

“英勇的骑士，我求您一件事：这事会增长您的名誉，也是为人类造福，请您惠然垂允；要不，我就跪在这儿一辈子不起来。”

店主看到脚边跪着的客人，又听到他这套话，瞪着眼不知所措，拉他又不肯起来，只好答应；他这才起身。

堂吉诃德对店主说：“我的先生，我知道您顶爽气；您既已答应，我就告诉您吧。我是个游侠骑士，一心要去周游世界，猎奇冒险，拯救苦难的人，尽我骑士的本分。我急要有个骑士的头衔，干这些事才名正言顺。所以我求您明天封授我骑士的名号，多承您已经答应了。今晚我在您堡垒的小礼拜堂守夜，看护我的盔甲 [1] ，明早呢，我已经说过，您就可以封我。”

上文已经说过，店主相当狡猾，早怀疑这位客人脑筋有病；他听了这番话心里越发了然，决计迎合他，借此晚上可以逗笑取乐。店主就对堂吉诃德说，他的愿望和要求都很合理，他这样相貌堂堂，风度文雅，一望而知是很高贵的绅士；这么高贵的绅士应该有这样的心愿。店主还说自己年轻的时候也曾干过这个光荣的事业，到各地去猎奇冒险，像玛拉咖的晾鱼场呀，利阿朗的“列岛”呀，塞维利亚的管辖区呀，赛果比亚的小市场呀，瓦兰西亚的橄榄林广场呀，格拉那达的环行路呀，圣路加码头呀，果都巴的石马区呀，托雷都的小酒店 [2] 呀等等，他都到过，凭他脚轻手巧，干下不少坏事，引诱过许多寡妇，糟蹋过几个姑娘，也欺骗过几个孤儿，反正西班牙国内所有的衙门、法院，都知道他的名字。后来他退隐在这座城堡里，靠自己和别人的财产过日子，凡是游侠骑士，不论什么等级、什么地位的他都招待，这无非因为对他们情谊深厚，并且指望他们分出些财物来，作为酬谢。他又说，他堡垒里没有小礼拜堂供客人看守盔甲；小礼拜堂已经拆掉，准备重盖新的呢；不过据他所知，不得已的时候，随便哪里都可以看守盔甲，今晚堂吉诃德不妨

在堡垒的院子里看守，明天早上只要天公作美，就可以举行封授仪式，叫堂吉诃德成为全世界最货真价实的骑士。

他问堂吉诃德带钱没有。堂吉诃德说，一个子儿也没带，他在游侠骑士的传记里从没读到骑士带钱。店主说这不对，随身带些钱和干净衬衣分明是少不了的，这种事不言而喻；尽管书上不写，不能就以为游侠骑士不带。他拿定那么许多书上写的游侠骑士，个个都带着饱满的钱袋做盘缠，还带干净衬衣，还带一满盒油膏，受了伤可以用来治疗。他们在荒郊野地里跟人家决斗，受了伤谁给治疗呀？如有要好的魔术家，就马上会去救护，叫个小姑娘呀、侏儒呀带一瓶仙水，乘一朵云从天上飞去；受伤的骑士喝下一滴仙水，伤口立刻平复，好像没受伤一样。如果没这种方便，从前的骑士总叫自己的侍从随身带着些钱和少不了的东西，像医疗用的软布油膏之类。不带侍从的骑士是很少的，他们就把东西装在精致的褡裢袋 [3] 里亲自带着。这种褡裢袋看不出来，搭在马鞍后面好像是别的什么贵重东西；因为游侠骑士如果不是为了刚才讲的那个缘故，带着个褡裢袋究竟不成体统。店主人还说，他一会儿就要做堂吉诃德的教父了，教父可以命令教子，但他只劝告堂吉诃德，以后出门一定要带钱，还得置备刚才讲的那些东西，碰到意外就知道多么有用。

堂吉诃德答应一一听从店主的劝告，就照当时的安排到客店旁边一个大院里去看守盔甲。他把盔甲一件件堆在井边水槽里，自己挎着盾牌，绰起长枪，神气十足地在水槽前面来回巡行。这时天色已渐渐昏黑。

店主把这位客人的疯病告诉了所有的旅客，又讲他要看守盔甲，等待那封授骑士的典礼。大家想不到他疯得那么别致，都赶出来远远观望。只见他一会儿专心致志地来回巡行，一会儿靠着长枪站定，好半天目不转睛地看着自己的盔甲。夜渐深，可是月光皎洁，照耀得如同白昼，这位新骑士的一举一动大家都看得清清楚楚。当时住店的一个骡夫想起要打水饮他的一群骡子，他得把堂吉诃德堆在水槽里的盔甲挪开。这位骑士瞧他跑近来就大声喝道：

“嘿！莽撞的骑士！这副盔甲的主人是带剑的骑士里最勇敢的，你想来碰他的盔甲吗？不论你是谁，瞧着点儿，别来碰！要是大胆胡闹，准

备着拿性命赔偿！”

骡夫听了这番话要是小心在意，就安全无事了；可是他满不理会，抓着盔甲上的皮带，把盔甲扔得老远。堂吉诃德看见了就抬眼望天，好像是和他的意中人杜尔西内娅通诚的样儿，说道：

“我的小姐啊！我这颗向你归依的心第一次受到侮辱了，我求你救援！这是我第一个紧急关头，请不要吝惜你的保佑啊！”

他一面说，一面放下盾牌，双手举起长枪，对准骡夫的脑袋狠狠打了一下。骡夫重伤倒地，假如再挨那么一下，就不用请教外科医生了。堂吉诃德打倒了骡夫，把盔甲仍旧堆好，还照原先那样专心一志地来回巡行。过一会儿，又一个骡夫跑来，也是要打水饮他的一群骡子。他没知道刚才的事，因为第一个骡夫还没苏醒。他正想把水槽里的盔甲挪开，堂吉诃德一句话不说，也不求哪位保佑，重又放下盾牌，拿起长枪。他没把长枪打断，只把第二个骡夫的脑袋打得四分五裂。客店里的人都闻声赶来，店主也在内。堂吉诃德一见就挎上盾牌，按剑喊道：

“美丽的小姐呀！我这副软弱的心肠靠了你才有勇气和力量！为你颠倒的骑士正有大难临头，现在是请求你小姐垂念的时候了！”

他这么一喊，觉得勇气百倍，即使全世界的骡夫都向他冲来，他也绝不退却一步。别的骡夫看见同伙受伤，就在远处拣起石子，雨点也似的向堂吉诃德掷来。堂吉诃德尽力用盾牌抵挡，却不敢离开水槽，因为要守护盔甲。客店主大声叫骡夫别惹堂吉诃德，说已经告诉他们这人是疯子，即使把他们一个个都打死，也不能依法判罪。堂吉诃德也在叫嚷，嚷得比店主还响。他骂那伙人两面三刀，不讲信义，堡垒长官纵容他们这样，可见也是混蛋，不是好人，他堂吉诃德要是已经封授骑士的称号，对他决不轻饶。“至于你们这伙下贱小人，我不跟你们计较。你们掷吧！向前吧！来吧！尽量跟我作对吧！回头你们自己瞧瞧，你们这样愚蠢粗暴，对自己有什么好处！”

他讲得非常理直气壮，掷石子的那伙人不由得害怕了。他们一半为此，一半也因为店主劝阻，就住手不掷。堂吉诃德让他们把两个受伤的骡夫抬走，照旧看守盔甲，和原先一样沉着、镇静。

店主受不了这位客人的胡闹，决计直截了当，马上把那倒霉的骑士封号授予他，免得再出乱子。他找了堂吉诃德，为自己辩解说，一点没知道那伙蠢人冒犯他；他们胆大妄为，反正已经狠狠地受了惩罚。他又说，他早已声明堡垒里没有小礼拜堂，所以封授骑士也就不必再讲究仪式。他知道这种仪式的关键只在用手掌拍一下颈窝，再用剑平拍一下肩膀；这是郊野里也可以举行的。看守盔甲只消两个钟头，堂吉诃德已经看守了四个多钟头，可算是格外地道了。堂吉诃德句句信以为真，表示一切听命，只求尽快完事；等他封授了骑士称号，如果再受攻击，准把全堡垒的人杀个一干二净，除非堡垒长官特别关照的，才卖面子手下留情。

这位堡垒长官听了他的话提心吊胆，忙去拿一本供给骡夫草料的账簿，叫一个男孩子举着个蜡烛头跟着，还带着上文说起的两个姑娘，同到堂吉诃德跟前，叫他跪下。店主仿佛念经似的对着账簿念念有词，一面举手在堂吉诃德颈窝上狠狠打一掌，接着又用堂吉诃德自己的剑在他肩膀上使劲拍一下，齿缝里嘟嘟囔囔，好像在念经；然后命令一个姑娘替堂吉诃德挂剑。她干事非常正经，也非常沉着；要不是那么正经沉着，举行这套仪式随时都保不住失声大笑的。可是两个姑娘领教过这位新骑士的本领，忍住没笑。这位贵小姐替他挂剑的时候说：

“但愿上帝保佑您做个福将，百战百胜。”

堂吉诃德问她叫什么名字，让他知道自己是受了谁的恩，将来凭力气赢得荣誉，可以分一份给她。她很谦虚地说，她名叫托萝沙，父亲是托雷都的鞋匠，住在桑丘·卞那牙 [4] 那些小店附近；还说她无论在哪里，都愿意伺候他，把他奉为主顾。堂吉诃德说，请她赏脸以后用“堂”的尊号，自称堂娜托萝沙。她一口答应。另一个姑娘替他套上踢马刺，他也照样答谢，问她的名字。她说叫莫利内拉，父亲是安德盖拉有身分的磨坊主人。堂吉诃德也请她用“堂”的尊号，自称堂娜莫利内拉。他说以后还要为她效劳，给她好处。

这一套破天荒的仪式飞快举行完毕，堂吉诃德急不可待，就要骑马出去猎奇冒险。他立即为驽骍难得套上鞍辔，骑上马，拥抱了店主，谢他封授骑士称号的恩典；他那套话异想天开，简直无法转述。店主巴不

得他出门，答辞虽然风格相似，却简洁得多。他连住店的钱都没要，就欢送客人走了。

[1] 待封的骑士在举行封授仪式的前夕，须彻夜在礼拜堂里守着自己的盔甲祷告。

[2] 这都是流氓小偷活跃的地方。

[3] 西班牙人出门携带的旅行袋，往往用色彩鲜明的毛织品制成，中间开口，两头缝死，搭在牲口背上。

[4] 托雷都的菜场。

第四章 我们这位骑士离开客店以后的遭遇。

堂吉诃德走出客店，天都快亮了。他想到自己已经封授骑士，说不尽的满意、得意、快意，鼓鼓的一肚子欢欣，险得把坐骑的肚带都迸断[1] 。可是他记起店主的劝告，决计回家一趟，置办些出门必备的东西，尤其是钱和衬衣。他还要带个侍从，打算就雇用街坊上的一个老农。这人很穷，又有孩子，可是做骑士的侍从却很合适。他心上那么盘算，就带转驽骅难得回家。这匹马仿佛嗅到了自己马房的气味，跑得脚不沾地，十分起劲。

他没走多远，忽听得右边树林深处隐隐有哭喊的声音。他立刻说：

“感谢上天照应，叫我马上有机会尽尽本分，实现自己的雄心壮志。准有男人或女人遭了难在叫喊，要我去援救呢。”

他掉转辔头，寻声跑去，进树林才走了几步，就看见一棵橡树上拴着一匹母马，另一棵橡树上绑着个十五岁左右的男孩子，上身脱得精光；正是他在哭喊。原来一个粗壮的农夫正拿着一条皮腰带狠狠地抽他，一下下抽，一声声训斥。他说：

“少说话！多留神！”

那孩子说：

“我的主人啊，我下次不敢了，我对上帝发誓，下次一定改过，保证以后看羊多多留心。”

堂吉诃德看见了怒声喝道：

“你这骑士不讲理！怎么虐待一个不能自卫的人啊！太不像话了！你骑上马，拿起长枪，”——原来那人也有一支长枪倚在拴马的橡树上——“你这样卑劣，我要好好儿教训你呢！”

农夫忽见一个浑身披挂的人举枪在他头上挥舞，怕性命难保，忙赔小心说：

“绅士先生，我惩罚的这小子是我佣人。我叫他在附近看管我的一群羊，他心不在肝儿上，每天丢一只，也许是不小心，也许竟是不老实。我惩罚他，他却说我抠门儿，要借此赖掉欠他的工钱。我凭上帝、凭自己的灵魂发誓，他撒谎！”

堂吉诃德道：“你这下流东西，竟在我面前说‘他撒谎’[2]！我凭照耀咱们的太阳发誓，我要用这支长枪戳你一个透明窟窿！不准分辩，快把工钱付给他！你要道个‘不’字，我凭主宰咱们的上帝告诉你，我此时此刻就断送了你！快把他解下来！”

农夫一言不发，低头解下了他的佣人。堂吉诃德就问那孩子，主人欠了他多少钱。他说：九个月的工钱，每月七个瑞尔。堂吉诃德一算，共计六十三个瑞尔，就对农夫说：如果不想送命，马上掏出钱来。农夫吓得战战兢兢，说没欠那么多钱，因为曾经给他佣人三双皮鞋，佣人生病还放过两次血，花了他一个瑞尔，这些费用都该一一扣还；他生死关头，决不敢胡说，况且这是他发誓保证的——其实他并没有发誓。

堂吉诃德答道：“好，可是他平白挨了你这顿鞭打，皮鞋和放血的账就此抵销了。他虽然穿破了你那几双皮鞋的皮，你也打破了他身上的皮；他生了病，你虽然叫理发师给他放血，他这会儿身体好好的，却给你打得出血。所以旧账一笔勾销了。”

“绅士先生，糟的是我没带钱。让安德瑞斯跟我家去，我一定把工钱如数付给，一个瑞尔也不短他的。”

那孩子说：“我还跟他家去吗？那真是倒霉了！先生，我怎么也不去的！他背着人，准把我像圣巴多罗美[3]那样活剥了皮呢。”

堂吉诃德道：“那不会。我怎么命令，他就得照办。如果他凭自己封授的骑士称号起个誓，我就放他走，保证他把钱付给你。”

那孩子说：“先生，请您还仔细想想，我主人不是骑士，也从没有封授过什么骑士的称号。他是居住金达拿尔的财主胡安·阿尔杜多。”

堂吉诃德说：“这不相干，阿尔杜多族里也会有骑士；况且‘干什么事，就成什么人’[4]。”

安德瑞斯说：“不错呀，可是我这个主人赖掉我的工钱，白叫我辛苦劳累，他干的是什么事，他该是什么人呢？”

农夫说：“安德瑞斯小兄弟，我没有赖。请你跟我回去，我凭骑士的一切称号发誓，一定把工钱付给你，像我刚才说的那样，一个瑞尔不短你的；甚至还要给你添上点儿油水呢。”

堂吉诃德说：“油水我就免了你，只要你把瑞尔照数付给他就行。记着，你发了誓务必做到，不然的话，我凭你刚才的誓也发个誓，我一定回来找了你痛打一顿，你即使比壁虎还藏得严，我也能找你出来。假如你先要问明是谁的命令，才死心塌地地服从，那么，你听着，我是专打不平的勇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再见吧，你要是不想挨我刚才说的那顿打，别忘了你许的愿和发的誓。”

他说完踢动驽骍难得，一阵风似的跑了。农夫目送他出了树林，不见影踪，就转身对他佣人安德瑞斯说：

“过来，我的孩子，我听从那位专打不平的侠士下的命令，要把欠你的都还你呢。”

安德瑞斯说：“您非还不可！您得听那位好骑士的话。我祝愿他长命百岁！他真勇敢！真是个公正的判官！您要是不还，他一定回来，怎么说就怎么干。”

农夫说：“我也一定怎么说就怎么干。只为我爱你深，所以要多欠你点儿，好多多还你。”

他抓住孩子的胳膊，重又把他绑在橡树上，把他狠狠地抽了一顿，抽得他九死一生。

那农夫说：“安德瑞斯少爷啊，你现在把那位专打不平的家伙叫来吧！瞧他再有什么办法打不平！不过我还是手下留情了；你虑得不错，我恨不得活剥了你呢！”

农夫终究把孩子解下，随他去找他那位判官来怎么说、怎么干。安德瑞斯垂头丧气地走了，发誓要去找英勇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把方

才的事一一报告，叫他主人加几倍还账。尽管这么说，他是哭着走的，他主人却在那里笑。勇士堂吉诃德的打不平，原来是这么回事。他却为此得意非凡，觉得自己在骑士的道路上迈出了可喜可傲的第一步，欢欢喜喜骑马回村，一面低声自言自语：

“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啊，你真是现在世界上最有福的人！英名冠绝古今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注定是向你拜倒、随你使唤的！谁不知道他昨天刚封授骑士，今天已经消除了穷凶极恶的暴行呢！残忍的敌人刚才无故鞭打一个娇弱的孩子，他把那家伙手里的鞭子夺掉了。”

这时他走到一个十字路口，立刻想到这是游侠骑士停马选择道路的地方；他要学样，也停下来。往哪条路上走呢？他仔细想了一回，就撂下缰绳，让驽骀难得自己做主。这匹马随着它第一个心愿，奔向自己的马房去。堂吉诃德走了约莫两个米里亚 [5] 路，忽见一大队人马。原来那是到穆尔西亚去买丝的一伙托雷都商人。他们一行六人，都打着阳伞，四个佣人骑马跟随，还有三个步行的骡夫。堂吉诃德远远望见，立刻认为碰上奇遇了。他正要尽量模仿书上读到的行径，觉得这来真是天赐其便，可以照书行事。他雄赳赳地在鞍镫上坐稳了，紧握长枪，把盾牌遮在胸前，在路中心勒住马，等候他心目中的那队游侠骑士。他们走向前来，到可以见面打话的远近，他就提高嗓门，傲然说：

“你们大家都得承认，普天下的美女，都比不上拉·曼却的女王、独一无二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谁不承认，休想过去！”

一群商人听了都停步端详这发话的人，瞧他模样古怪，又加上刚才那番话，马上知道这人是疯子。可是他们还想从容追究一下那句话的用意。其中一人爱开玩笑，也很风趣，就说：

“绅士先生，我们不知道您刚才说的那位美人儿是谁，您且让我们瞧瞧吧。如果她真像您说的那么美，您要我们承认的就是事实，我们不用强迫，都甘心承认。”

堂吉诃德答道：“我要是让你们瞧见了，我说的就是明摆着的事，你们承认了有什么稀罕呢？关键是要没看见就相信，死心塌地地奉为真

理，坚决卫护。你们不这样，就是狂妄自大，得和我交交手见个高下。你们或者按骑士道的规则，一个一个上来；或者照你们这伙人的下流习惯，一拥齐上。我在这儿等着你们。正义在我的一面，我是有信心的。”

那商人说：“骑士先生，我替在场几位王子向您求情。我们没有耳闻目见的事，承认了于心不安；况且这话对阿尔咖利亚和埃斯特瑞玛杜拉[6]的那些女皇和王后很不公平。您别叫我们心上不安，把那位小姐的相片儿给我们瞧瞧吧，哪怕只有麦粒儿大小的也行，因为‘拿到了线头儿，就抽开了线球儿’[7]。这样我们才心安，您也可以满意。而且我觉得我们已经非常向往那位小姐，即使相片上她一眼瞎、一眼流朱砂和硫黄，我们为了讨您的好，随您要怎么恭维我们就怎么恭维。”

堂吉诃德勃然大怒，喝道：“无耻的混蛋！她眼睛里不流那些东西！不流你说的那些东西！流的是龙涎香和裹在棉花里的麝香[8]！她不是独眼，也不是驼背，她身子比瓜达拉玛的纺车轴儿还直[9]。你信口亵渎我那位绝世美人，我决不白饶你！”

他说罢斜托着长枪，怒气冲天，直奔那个商人。要不是侥天之幸驽骅难得半道绊倒，那冒昧的商人就遭殃了。驽骅难得一跤跌倒，它主人摔在野地里滚得老远，想爬起来，却给长枪呀、盾牌呀、踢马刺呀、头盔呀、再加上那套古董铠甲的分量碍着手脚，怎么也爬不起来。他一面挣扎，一面喊道：

“胆小鬼，不要跑！奴才，等着我！我的马把我摔倒了，不是我的错。”

他们中间有个赶骡的小伙子脾气不大好，听这个倒霉货躺在地上口出狂言，忍不住要回敬他一顿好打。他走上来夺过长枪，折做几段，随手拿起一段，把堂吉诃德结结实实地揍了一顿。堂吉诃德虽然披着一身铠甲，也打得像碾过的麦子一样。骡夫的东家都大声喝住他，那小子却打上火来，定要打个畅快才罢。他拣起其余的断柄，一股脑儿全撒在那摔倒的可怜虫身上。堂吉诃德虽然着了暴雨似的一顿棍子，嘴却没有闭一闭，直在呵天喝地，又恫吓他心目中的这一帮强盗。

那小子打累了，一队商人重又上路；一路上只顾谈论这挨揍的倒霉

蛋。堂吉诃德一看只剩自己一人了，又试图爬起来。可是方才身体好好儿的都爬不起，这会子揍得七死八活，哪里还行呢？他倒是私自庆幸，觉得这种灾殃是游侠骑士分内应有的，都怪他那匹马不好。不过他浑身疼痛，要自己起来真是休想了。

[1] 西班牙谚语。

[2] 按西班牙古老的规矩，在尊长面前说别人撒谎是严重的失礼；平辈间如果说到别人撒谎也得先道歉一声。

[3] 耶稣十二门徒之一，他是给人活剥了皮倒钉在十字架上死的。

[4] 西班牙谚语。

[5] 1米里亚合1□6公里。

[6] 阿尔咖利亚是当时西班牙人口最稀少的地区，埃斯特瑞玛杜拉是当时西班牙最落后的省份。那个商人跟疯子开玩笑，故意把这两个不足道的地方说得仿佛是两个国家。

[7] 西班牙谚语。意思是有了线索，便知底蕴。

[8] 当时西班牙的麝香是用棉花包裹着由国外输入的。

[9] 瓜达拉玛山里出木材，纺车轴儿是当地名产。西班牙文tuerto（a）指“独眼”，也解作“歪斜不正”，所以堂吉诃德说这番话。

第五章 我们这位骑士的灾殃。

他瞧自己实在动弹不得，就应用惯技，默想他书上读过的那些情节。他疯癫的头脑立刻想起巴尔多维诺斯在山里给卡洛多打伤后碰到曼图阿侯爵的事 [1] 。这段故事小孩子都熟悉，青年人也知道，老年人不仅赞赏，还信为真实——当然，这只是像穆罕默德的奇迹一样真实。他觉得那情节和自己的处境恰好相似，就在地上打滚，好像疼痛得厉害，一边有气无力地背诵那位绿林骑士 [2] 受伤后的话；相传是这么说的：

你在哪里啊？我的夫人，

怎么对我的痛苦毫无怜悯？

夫人啊，你大概不知道吧？

不然就是已经失节变心。

他一句句往下背诵，直背到下面两行：

啊，尊贵的曼图阿侯爵！

我的舅舅，我的骨肉至亲！

无巧不巧，他刚背到这里，他街坊上一个老乡运了麦子上磨坊，回来恰好路过，看见躺着个人，就来问是谁，害了什么病哼得这么苦痛。堂吉诃德拿定他是自己的舅父曼图阿侯爵，所以并不答话，只照着歌谣往下背诵，叙说自己怎么遭祸，自己的老婆怎么和大皇帝的儿子恋爱，讲的全是歌谣里的那一套。

老乡听了这一派胡言，莫名其妙。堂吉诃德的护眼罩已经给那顿乱棒打碎，老乡揭开了，抹掉满脸尘土，一看原来认识，就说：

“吉哈那先生，”——他发疯变为游侠骑士之前，还安安闲闲当绅士的时候，想必就叫这个名字——“谁把您弄成这副模样的呀？”

随人家问什么，他只顾把那歌谣背下去。老乡没奈何，只好尽力把

他胸前背后的铠甲除下，看受伤没有，可是未见流血，也找不到伤痕。他设法把这位街坊扶起来，费了好大劲，抱上了自己的驴子，因为觉得还是这头驴安稳。他把许多兵器和长枪的断柄捆成一堆，叫驽骀难得驮着，自己拉着一马一驴的缰绳，取道回村，一路上想着堂吉诃德说的那些胡话，老大不放心。堂吉诃德心上也一样沉重，他挨了好一顿揍，驴背上摇兀不稳，不时大口叹气，声彻云霄。老乡不免又问他哪里疼痛。准是魔鬼在提示他对景的故事，他这会儿把巴尔多维诺斯忘了，却记起了摩尔人阿宾德来被安德盖拉总督罗德利戈·台·那尔巴艾斯捉住，押送到总督署去的事。这是他在霍尔黑·蒙台玛姚的传奇《狄亚娜》里读到的；他就把书上阿宾德来被俘后回答罗德利戈·台·那尔巴艾斯的话，逐字逐句照搬着回答。他应用得很对景，老乡听着那一派胡言，只好自认晦气；由此知道这位街坊是疯了，就赶紧回村，免得听他没完没了的背诵不耐烦。堂吉诃德背到末了说：

“您知道吗，堂罗德利戈·台·那尔巴艾斯先生，我刚才说的哈丽法美人，就是现在那位漂亮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我曾经为她立下些骑士的功绩，都赫赫有名，而且空前绝后，当世无双；今后呢，我还要照样干下去。”[3]

农夫听了这话，答道：

“先生，您瞧瞧，我区区不是罗德利戈·台·那尔巴艾斯，也不是曼图阿侯爵，我是您的街坊贝德罗·阿朗索；您既不是巴尔多维诺斯，也不是阿宾德来，您是有体面的绅士吉哈那先生。”

堂吉诃德说：“我知道自己是谁，也知道自己不但可做刚才说的那两人，还可以做法兰西十二武士[4]，甚至世界九大豪杰[5]。他们的功绩，不论各归各或一股脑儿总在一起，都比不上我的伟大。”

他们说着话，到村已经夜色四合。老乡要等天黑了进村，免得人家看见这位挨打的绅士骑着这么下贱的牲口。他看着是时候了，就进村到堂吉诃德家，只听得里面闹嚷嚷的。本村的神父和理发师是堂吉诃德的好朋友，两人都在那里，管家妈正提高嗓子跟他们说话呢。

“贝罗·贝瑞斯硕士先生，”——这是神父的名字——“您瞧我们先生

是遭了什么祸吧？三天没见他的影儿了。他的马呀、盾牌呀、长枪呀、盔甲呀都不见了。真糟糕！他收藏了那些倒霉的骑士小说，成天成夜的读，我瞧他准是读得头脑颠倒了。这好比一个人有生就有死一样千真万确。我现在想起来，我有好几回听见他自言自语，说要做游侠骑士，走遍世界去猎奇冒险呢。那种书断送了拉·曼却最精明的头脑，我真恨不得一股脑儿都交给地狱里的魔鬼去！”

那外甥女也这么说，还说得多些：

“尼古拉斯师傅，”——这是理发师的名字——“您可知道，我舅舅往往一口气把那种胡说乱道的倒霉小说连看两日两夜，看完了把书一撩，拔剑对着墙乱斫，斫得精疲力尽，就说自己杀了高塔似的四个巨人；他累得浑身大汗，就说那是打仗受伤流的鲜血。他喝下一大壶凉水，定下神，就说那是他朋友大法师艾斯忌讳博士 [6] 送来的仙水。都怪我不好，没把我舅舅这些疯疯癫癫的事告诉您两位，让你们趁早防止，并且把那些害人的书烧光。他有好多书就像邪说异端一样，该一把火烧掉。”

神父道：“我也这么说。明天一定要对他的书公审一番，判处火刑，免得人家读了也像我这位好朋友一样行径。”

里面说话，外面都听见。那老乡才明白他这位街坊的病情，就高声喊道：

“请开门啊！重伤的巴尔多维诺斯先生由曼图阿侯爵送回来了！摩尔人阿宾德来先生给英勇的安德盖拉总督罗德利戈·台·那尔巴艾斯活捉了押回来了！”

大家闻声赶到门口，朋友上来认朋友，管家妈上来接东家，外甥女上来迎舅父。堂吉诃德没有下驴，因为没力气了。大家跑来拥抱他，他说：

“你们大家别乱，都是我这匹马的罪过，害我受了重伤回来。你们抬我上床，想办法请女法师乌尔干达 [7] 来给我治伤吧。”

管家妈道：“瞧！真倒霉！我早看透我们东家瘸了哪一条腿！您好好儿上楼吧，不用请什么乌尔疙瘩，我们这里会给您治疗的。嗐！我真要

千遍万遍咒骂那些骑士小说，把您害到这个地步！”

他们随即抬他上床，检点他身上的伤痕，可是一点没找着。他说自己刚和十个巨人交战，一个个都高大无比、凶猛绝伦；正打呢，他坐下的驽骍难得把他摔了一大跤，他身上的伤都是跌撞的暗伤。

神父说：“啊哈！这里面还有巨人呢！我凭圣十字架发誓，明天不到天黑，准把那些小说烧个干净。”

他们问堂吉诃德许多话，他一句不答，只要求给点儿东西吃，让他睡觉；那是他最迫切的需要。他们照办了。神父就细细盘问老乡怎样找到堂吉诃德的。老乡原原本本讲了一遍，连堂吉诃德躺在地下和一路上说的那些疯话也没漏掉。这位硕士 [8] 听了越发觉得自己想办的事得赶紧下手，第二天就邀了他的朋友尼古拉斯理发师同到堂吉诃德家来。

[1] 这是欧洲古代歌谣里的故事，见1955年在安贝瑞斯出版的《歌谣集》（Cancionero deAmberes）。这段故事讲查理曼大帝的儿子卡洛多爱上了巴尔多维诺斯的妻子，想杀掉巴尔多维诺斯而占有他的妻子。巴尔多维诺斯受伤后碰到他的舅父曼图阿侯爵，救得性命。

[2] 巴尔多维诺斯的别号。

[3] 霍尔黑·蒙台玛姚的《狄亚娜》第四卷里，讲摩尔人阿宾德来和哈丽法美人的恋爱。

[4] 指扈从查理曼大帝的十二勇将，如奥利维罗斯、罗尔丹、瑞那尔多斯·台·蒙答尔班等。

[5] 指约书亚、大卫、犹太·马加利欧三犹太人；亚历山大大帝、赫克忒尔、凯撒大帝三异教徒；阿塞王、查理大帝、戈都弗瑞多·台·布利盎三基督徒；共九人。

[6] 骑士小说里常提到一位大法师，名阿尔基菲（Alquife），这位侄女把他的名字叫错了。

[7] 乌尔干达（Urganda）是阿尔基菲的妻子，下文管家妈也把她的名字叫错了。

[8] 指神父；神父必须是研究神学、获有学位的人。

第六章 神父和理发师到我们这位奇情异想的绅士家，在他书房里进行有趣的大检查。

堂吉诃德还直在睡觉。他那些害人的书都在书房里；神父问主人家的外甥女要那书房的钥匙，她欣然交出。大家进去，管家妈也跟着；只见里面有一百多部精装的大书，还有些小本子 [1] 。管家妈一看见这些书，忙出去拿了一盆圣水和一柄洒圣水的帚子进来说：

“硕士先生，请您屋里洒上圣水吧。咱们要把书里那许多魔术家赶出人世呢，别留下个把在这里兴妖作怪，对咱们报复。”

硕士瞧管家妈那么实心眼，忍不住笑了。他叫理发师把书一本一本递给他，看里面讲些什么，也许有几本可以免于火刑。

外甥女说：“不行，对哪一本书都不能开恩，因为都有害。最好把书从窗口扔到天井里去，做一堆烧掉；或者搬到后院去大堆焚烧，免得烟气熏人 [2] 。”

管家妈也那么说，她们俩都一心要把那些无辜的东西处死。可是神父不答应，他至少先要看看书名再说。尼古拉斯师傅递给他的第一部书是《阿马狄斯·台·咖乌拉四卷》。神父说：

“看来这是当时应运而生的东西。我听说这是西班牙出版最早的骑士小说，是其他一切骑士小说的祖宗 [3] 。就为它创立了这样坏的流派，我觉得应当毫不宽恕，判它火里烧死。”

理发师说：“先生，这话不对。我听说它是骑士小说里写得最好的。它是部杰作，应该赦它无罪。”

神父说：“这也对；凭这点，暂且缓刑。咱们且瞧瞧它旁边的那部书吧。”

理发师说：“那是《艾斯普兰狄安的丰功伟绩》，它是阿马狄斯·台·咖乌拉的嫡亲儿子。”

神父说：“平心而论，父亲的长处不能归功于儿子。管家太太，你把它拿下！打开这扇窗子，扔它后院去！咱们要堆个大堆生火呢，叫它去垫底吧。”

管家妈欣然照办，这位艾斯普兰狄安就给抛入后院，耐心等待火焰烧身。

神父说：“下一部！”

理发师说：“下一部是《希腊的阿马狄斯》。照我看，这一边全是阿马狄斯的子子孙孙。”

神父说：“那么请他们全伙儿都到后院去。里面的宾底基内斯特拉皇后呀，达利耐尔牧童呀，加上他们的牧歌呀，再加那扭扭捏捏、令人作呕的文章呀，都非烧掉不可。假如我的亲爸爸扮作游侠骑士在外漫游，宁可连累他一起遭殃，也不能放过那些家伙。”

理发师说：“我也是这个意思。”

外甥女说：“我也是。”

管家妈说：“那么全伙儿都到后院去！”

他们就把书交给她，好大一堆书，她省得下楼，都从窗口扔下去。

神父说：“那大件儿是什么？”

理发师说：“那是《堂奥利房德·台·劳拉》。”

神父说：“这部书就是《群芳圃》的作者写的。我实在不知道这两部书里哪一部真话多些，或者干脆说，哪一部谎话少些。我只能说，它很荒谬，应该到后院去。”

理发师说：“下一部是《茀萝利斯玛德·台·伊尔加尼亚》。”

神父答道：“茀萝利斯玛德先生在这儿吗？哼哼！尽管他身世离奇，经历怪诞，单为文笔枯燥，也该到后院去！管家太太，送它上后院！那一部也一起去。”

她说："好得很啊！"她忻忻喜喜地执行命令。

理发师说："这一部是《普拉底尔骑士》。"

神父说："这是一部古书，里面也找不出可以赎罪获赦的东西。干脆叫它和扔出去的书做伴儿去。"

这件事照办了。他又翻开一本，只见书题是《十字架骑士》。

"这部书标题这么神圣，内容荒谬可以不计较了吧。可是常言道：'魔鬼就躲在十字架后面'，送它火里去！"

理发师又拿起一本书说：

"这是《骑士宝鉴》。"

神父说："这部大作我读得很熟。里面有瑞那尔多斯·台蒙答尔班先生和他的朋友伙伴们，都是赛过加戈的大贼；还有十二武士和实事求是的史家杜尔宾[4]。这些人物对名诗人玛德欧·博雅铎[5]的作品有贡献；基督教诗人卢铎维戈·阿利奥斯陀[6]又从博雅铎取材。平心说，单为这一点，我对这部小说里的人物判个终身流放的罪也就罢了。至于阿利奥斯陀，如果他跑来不说本国话，我对他并不佩服；如果他说本国话，我对他顶礼膜拜[7]。"

理发师说："我藏的一部倒是意大利文的，只是看不懂。"

神父答道："你看懂了也没什么好处。那位上尉先生不该把它带到西班牙来，叫它入籍归化；它就此大为减色了。翻译诗都有这毛病；不论功夫多深，技巧多精，总不能像原诗一样美好。我说呀，以后再有讲法兰西故事的书[8]，都该和这本一起扔到干爽的地窖里去存着，等仔细查审了再决定怎么处置。不过有两本书是例外：一是《贝那尔都·台尔·咖比欧》，这里准有它；一是《隆塞斯巴列斯》。这两本书一到我手里，那就毫无宽容，马上得交给管家妈，由她扔到火里去。"

理发师一一赞成，认为这样处置很恰当。他知道神父是好基督徒，坚信真理，不合理的话是决不出口的。他又翻开一本书，一看是《巴尔

梅林·台·奥利巴》；旁边一本是《巴尔梅林·台·英格拉泰拉》。那位硕士看见了说：

“奥利巴该劈碎了烧得灰也不剩。这个巴尔梅林·台·英格拉泰拉该当作稀世的珍品，好好保藏。从前亚历山大大帝征服了达利欧大帝，从战利品里获得一个匣子[9]，他专用来贮藏诗人荷马的著作；咱们也该做那么一个匣子贮藏这部书。老哥啊，这部书有两点可贵：一是作品本身好；二是相传作者是一位贤明的葡萄牙国王[10]。书里讲米拉瓜达堡垒里的种种冒险，都妙不可言，笔下很有功夫，对话又文雅，又流利，贴切人物的身分，并且很入情入理。所以我说呀，尼古拉斯师傅，这部书和《阿马狄斯·台·咖乌拉》一起留下不烧，别的书不用再审查，一律处死吧，你说怎么样？”

理发师说：“那不行，老哥，我手里这本是有名的《堂贝利阿尼斯》。”

神父说：“这本书的第二、第三、第四部都火气太旺，得吃些大黄清泻一下。里面写‘光荣堡’的一段，还有些更荒谬的部分都得删掉。咱们不妨暂缓定案，瞧它悔改的情形，再酌定从宽发落还是依法裁判。目前就寄放在你家里吧，老哥，可是谁都不许看。”

理发师说：“好得很！”

神父懒得再费心审查，吩咐管家妈拣大本子的都扔到后院去。管家妈只想烧书，即使织了一匹幅面最宽、质地最细的布，也不如这件事快意称心。她不傻不聋，听了吩咐，一下子抱着七八本往窗外扔。她拿得太多，有一本掉在理发师脚边。他想瞧瞧是谁的作品，一看原来是《著名的白骑士悌朗德传》。

神父嚷道：“啊呀！白骑士悌朗德原来在这里！老哥，拿来给我。我觉得这部书趣味无穷，很可解闷。里面讲到英勇的骑士堂吉利艾雷宋·台·蒙达尔班、他的兄弟托马斯·台·蒙达尔班和封塞咖骑士；还讲勇敢的悌朗德和恶狗打架，少女‘欢乐姑娘’口角玲珑，寡妇‘娴静夫人’谈情说爱、弄虚作假，还有皇后娘娘爱上了她的侍从伊博利多。老哥，你听我说句平心话，照它的文笔来说，这是世界上第一部好书。书里的骑士也吃饭，

也在床上睡觉，并且死在床上，临死还立遗嘱，还干些别的事，都是其他骑士小说里所没有的。可是，话又说回来，作者故意捏造这么许多荒唐无稽的事，应该发送到海船上去，罚做一辈子苦役。你拿回家去看看，就知道我说的都千真万确。”

理发师说：“那准是不错的。可是这里还剩些小本子的书，咱们怎么办啊？”

神父说：“那些想必是诗歌之类，不是骑士小说。”

他翻开一本，一看是霍尔黑·蒙台玛姚的《狄亚娜》[11]，料想其余都是一类的，就说：

“这种书不比骑士小说，向来不那么害人，读了增长知识，无害于人，不用烧毁。”

外甥女说：“哎，硕士先生，您还是送出去一起烧掉吧。等我舅舅养好了骑士病，一读这种书，保不定又想当牧羊人，跑到树林和田野里去唱歌奏乐；或者又想做诗人，那就更糟了，据说想做诗的那种病是治不好的，而且还传染呢。”

神父说：“这位姑娘说得不错。咱们朋友前途的魔障还是及早除掉为妙。咱们就从蒙台玛姚的《狄亚娜》开头。我想这本书不要烧，只把有关女巫费丽西亚和仙水的部分全删掉，长诗也一概删掉，只保留散文的部分，就不失为这类作品里最出色的一本。”

理发师说：“下一本是所谓《萨拉曼咖人的〈狄亚娜〉续集》，另一本是希尔·波罗写的《狄亚娜》。”

神父说：“萨拉曼咖人的那本，送到后院那伙罪犯里去充数；希尔·波罗的一本，应该当作阿波罗[12]的著作那样保藏起来。老哥，看下去吧，咱们得赶紧，时候不早了。”

理发师又翻开一本说：“这是《爱情的运道十卷》，作者是萨狄尼亚诗人安东尼欧·台·罗苇拉索。”

神父说：“我凭自己的职位发誓，自有阿波罗、缪斯[13]和诗人以来，还没有谁写过这样离奇有趣的书；就书论书，也是这类作品里最拔尖儿的。没读过这本趣味横生的书，就是没开眼界。老哥啊，给我吧。我找到这本书，比得了荞萝伦西亚哔叽的道袍还稀罕[14]。”

他喜滋滋地把这本书放在一边。理发师接着说：

“以下是《伊贝利亚的牧羊人》，《艾那瑞斯的仙女》和《疗妒篇》。”

神父说：“这些呀，只好交给管家妈去依法处理了。别问我为什么，省得说个没完。”

“这一本是《费利达的牧羊人》[15]。”

神父说：“这不是牧羊人，是个很有风趣的朝臣，该把它当作珍品收藏。”

理发师说：“这个大本子标题叫做《诗库》[16]。”

神父说：“假如诗不那么多，就更好了。该把夹杂在里面的坏诗都删掉。作者是我的朋友，他还写过些气魄大、格调高的作品呢；这本书收起来吧。”

理发师接着说：“这是《罗贝斯·马尔多那多诗歌集》[17]。”

神父说：“这本书的作者也是我的好朋友。他亲口朗诵起来声调悠扬，简直迷人，谁听了都倾倒。他写的牧歌稍为长些，不过好东西不会嫌长。这本书可以和刚才挑出来的几本藏在一起。它旁边的那本是什么呀？”

理发师说：“米盖尔·台·塞万提斯的《咖拉泰》[18]。”

“这个塞万提斯是和我有深交的老友。我看他与其说多才，不如说多灾。这本书里有些新奇的想象，开头不错，结局还悬着呢，该等着读他预告的第二部。现在有些读者求全责备，修改了也许大家都会宽容。且把它监禁在你家，等将来再瞧吧。”

理发师说："好啊，老哥。这里一起又有三本：堂阿隆索·台·艾尔西利亚的《阿饶咖那》[19]，果都巴法官胡安·儒富的《奥斯特利阿达》[20]，巴伦西亚诗人克利斯多巴尔·台·比鲁艾斯的《蒙塞拉德》[21]。"

神父说："这三本书都是咖斯底利亚语的史诗杰作，可以跟鼎鼎大名的意大利史诗比美；应该当作西班牙诗歌里无上珍贵的宝物，好好保藏。"

神父没心思多看，不问情由，要把其余的一概烧毁。可是理发师已经翻开了一本，叫做《安杰丽咖的眼泪》[22]。

神父听到这个题目说："要是把这样的书送出去烧掉，我也要掉眼泪呢。作者全世界闻名，不仅在西班牙。他翻译过奥维德的几个故事，译笔也好得很。"

[1] 西班牙的骑士小说一般都是对开本的大书；诗歌和牧歌体传奇往往用小四开或十二开本印行。

[2] 因为天井（patio）狭小，四周有楼房挡住，烟气不散；后院（corral）宽敞，围墙也最矮。

[3] 《阿马狄斯·台·咖乌拉》（Amadis de Gaula），1508年出版，是西班牙骑士小说的鼻祖，但不是最早的一部。下文提到的《著名的白骑士悌朗德传》1490年就出版了。

[4] 这是塞万提斯的反笔。杜尔宾（Juan Turpín）死于800年左右，是莱姆斯（Reims）大主教，死后二百年，有人假借他的名字出了一部满纸荒唐的《查理曼大帝传》，杜尔宾从此以善于撒谎著称。

[5] 博雅铎（Mateo Boyardo）是十五世纪意大利诗人，著有《奥兰陀的恋爱》。

[6] 阿利奥斯陀（Ludovico Ariosto）是十五、十六世纪意大利诗人，著有《奥兰陀的疯狂》。

[7] 乌瑞阿上尉（Jerónimo de Urrea）把《奥兰陀的疯狂》译成西班牙文，译文生硬乏味，也很不忠实。

[8] 指有关查理大帝及其武士的传奇。

[9] 据普鲁塔克（Plutarco）和普列尼（Plinio）的记载，这个匣子镶金嵌宝，制作非常精美。

[10] 近来据维森特·萨尔巴（Vincente Salvá）发现，这部书的作者是西班牙人鲁伊斯·乌尔塔多（Luis Hurtado）。

[11] 这是牧歌夹杂散文的传奇。

[12] 太阳神，也是诗神。

[13] 文艺女神，共有九位。

[14] 荋萝伦西亚出产的哔叽非常名贵。

[15] 1582年出版，作者蒙答尔佛（Luis Gálvez de Montalvo）是塞万提斯的朋友。

[16] 1580年出版，作者巴狄利亚（Pedro de Padilla）是塞万提斯的朋友。

[17] 1586年出版，作者是塞万提斯所赏识的。

[18] 这是塞万提斯早年所作的牧歌体传奇，第一部于1585年出版，这个传奇始终没写完。

[19] 《阿饶咖那》（La Araucana）叙述阿饶咖之战，作者艾尔西利亚（Alonso de Ercilla）是参与这场战役的战士，白天奋勇打仗，晚上写诗记述日间的战事。这部优秀的史诗分别于1569、1578、1590年出版。

[20] 1584年出版，叙述奥地利堂胡安的功绩。

[21] 1588年出版，叙述一个修士的故事。

[22] 该书于1586年出版，作者索托（Luis Rarahona de Soto）是塞万提斯的朋友。

第七章 我们这位好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第二次出行。

这时堂吉诃德忽大叫大嚷，喊道：

“来啊！来啊！英勇的骑士，该来显显身手了！这场比武都让朝廷上的骑士占了上风！”

他们听见叫嚷忙赶去，其余的书就没再检查。所以《咖罗雷阿》[1]、《西班牙的狮子》[2]和堂鲁伊斯·台·阿比拉的《大皇帝的功业》[3]这几本书，大概未经审查，就送进火里去了。它们一定是在剩下的那堆书里，神父要是看见，也许不会判处它们那样的酷刑。

他们赶去，堂吉诃德已经起床，嘴里乱嚷，手里挥剑四面乱剁乱斫。他非常清醒，没一点睡起蒙眬的样子。他们抱住他，硬把他又送上床。他安静了一些，对神父说：

“杜尔宾大主教大人啊，这番比武，我们自称十二武士的没当作一回事，竟让朝廷上的骑士得胜，真是奇耻大辱。过去三天都还是我们这班有冲劲的骑士赢得了锦标呢。”

神父说：“老哥啊，您安静着点儿，也许天照应您就要转运了。‘今天失掉的，明天会到手’。[4]目前您且养好身体，我瞧您尽管没受重伤，一定也疲劳过度了。”

堂吉诃德说：“受伤倒没有，揍得浑身酸痛是千真万确的。罗尔丹那混蛋用整棵的橡树干揍了我一顿。他无非为了忌妒，因为知道只我一人赛得过他的英勇。不过随他魔术多高，等我起床，不还他个厉害，我不叫瑞那尔多斯·台·蒙答尔班！现在给我吃点东西吧，我觉得这是当前最紧急的，至于报仇，我自会等待时机。”

他们给他吃了些东西，他又睡着了。大家瞧他疯成这样，不胜惊讶。

当晚管家妈把扔在后院的书和家里所有的书全都烧掉。有些是值得

保藏的，大概也烧了。它们命该如此，又加审查的人懒得挑选，就此同归于尽。这就应了一句老话：“有时候好人替坏人受罪”[5]。

神父和理发师设法医治他们朋友的病。一个办法是把那间书房的门砌上砖堵死，叫他起床后无从找他的那些书。说不定铲掉病根，病症也会消失。他们可以说：有个魔术家把他的书房连带所有的书一起摄走了。他们马上着手办这件事。过两天堂吉诃德一起床就去看他的书。他不见藏书的屋子，就满处寻找。他跑到原先有门的地方，用手去摸索，东看西望，一言不发。过了好一会，他问管家妈他的书房在哪里。管家妈早知道该怎么回答，她说：

“您还找什么书房，什么没影儿的东西呀？现在这座房子里没有书房也没有书了，魔鬼亲自出马，一股脑儿都摄走了。”

外甥女说：“不是魔鬼，是个魔术家，您出门以后一个晚上腾云来的。他骑着一条蛇，一下地就走进书房去，我也不知道他在里面干些什么，只见他过一会儿穿出屋顶飞走了，留下满屋子的烟。等我们赶去瞧他干下了什么事，一看，书呀、书房呀，全都没有了。有一件事我和管家太太记得很清楚。那老混蛋临走大声说：他和这些书和书房的主人有私仇，所以到这儿捣乱来了；他干的事一会儿就有分晓。他还说，他名叫穆尼阿冬博士。”

堂吉诃德说：“大概说的是弗瑞斯冬[6]。”

管家妈接口说：“我也搅不清他叫弗瑞斯冬还是弗利冬，只知道名字末了一个字是‘冬’。”

堂吉诃德说：“对啊。这人是个博学的魔术家，是我的死冤家。他恨我，因为他精通法术，预知他庇护的一位骑士将来要跟我决斗，输在我手里；他却没法儿阻挡，所以他拼命跟我作对。叫他瞧着吧，上天注定的事，他不能违拗，也躲避不了。”

外甥女说：“这还用说！可是舅舅，谁叫您去干预这些吵架的事呀？安安静静待在家里，不是顶好吗？‘吃了人间最上好的白面包还嫌不好，硬要走遍天下去找更上好的’[7]，这又何苦呢？您也不计较计较，‘出去

剪羊毛，自己给剃成秃瓢’[8]。”

堂吉诃德答道：“哎，我的外甥女，你计较错了。我才不让人家剃我的毛呢！谁要想碰我一根头发梢儿，我先就把他的胡子揪光拔净！”

她们俩瞧他发火，就不敢再开口。

他以后在家安安静静待了十五天，好像一点没有再想出门胡闹的意思。这些日子，他跟神父和理发师两个老朋友谈论得非常有趣。他认为世上最迫切需要的是游侠骑士，而游侠骑士道的复兴，全靠他一人。神父有时反驳，有时附和，因为不用这种手段不能劝服他。

堂吉诃德趁这时候，游说他街坊上的一个农夫。假如穷苦人也可以称为“好人”，那么这人该说是个好人，不过他脑袋里没什么脑子。反正堂吉诃德说得天花乱坠，又是劝诱，又是许愿，这可怜的农夫就决心跟他出门，做他的侍从。堂吉诃德还叫他尽管放心跟自己出门，因为可能来个意外奇遇，一眨眼征服了个把海岛，就让他做岛上的总督。这农夫名叫桑丘·潘沙。他听了这话，又加许他的种种好处，就抛下老婆孩子去充当他街坊的侍从。

堂吉诃德马上去筹钱，或卖或当，出脱了些东西，反正都是吃亏的交易；这样居然筹到小小一笔款子。他又弄到一面圆盾牌，是向朋友商借的；又千方百计把破碎的头盔修补完整。他就把上路的日期和时间通知他的侍从桑丘，让他收拾些随身必需的东西，还特地嘱咐他带一只褡裢袋。桑丘说一定带，还说他有一头很好的驴子，也想骑着走，因为他不惯长途步行。堂吉诃德为这头驴的问题踌躇了一下。他搜索满腹书史，寻思有没有哪个游侠骑士带着骑驴的侍从。他记不起任何先例，可是决计让桑丘带着他的驴子，等有机会再为他换上比较体面的坐骑；也许路上碰到个无礼的骑士，就可以把他的马抢来抵换驴子。他按照客店主人的劝告，尽力置备了衬衣和其他东西。一切齐备，桑丘没向老婆和孩子告辞，堂吉诃德也没向管家妈和外甥女告辞，两人在夜晚离开了村子，没让任何人看见。他们一夜走了老远的路，到第二天早上放定了心，家里人即使找他们也找不到了。

桑丘一路上骑着驴，像一位大主教[9]，他带着褡裢袋和皮酒袋，

满心想当东家许他的海岛总督。堂吉诃德恰好又走了前番的道路，向蒙帖艾尔郊原跑去。他这回不像上回那么受罪，因为是清早，太阳光斜照着他们，不那么叫人疲劳。桑丘·潘沙这时对他主人说：

“游侠骑士先生，您记着点儿，别忘了您许我的海岛；不论它多么大，我是会管理的。”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潘沙朋友，你该知道，古时候游侠骑士征服了海岛或者王国，总把自己的侍从封做那些地方的总督，那是通常的习惯。我决不让这个好规矩坏在我手里，还打算做得更漂亮些呢。那些骑士往往要等自己的侍从上了年纪，厌倦了白天受累、夜晚吃苦的差使，才封他们在或大或小的县里、省里，做个伯爵或至多做个侯爵。可是只要你我都留着性命，很可能六天之内，我就会征服一个连带有几个附庸国的王国，那就现成可以封你做一个附庸国的国王。你别以为这有什么稀奇。游侠骑士的遭遇，好些是从古未有而且意想不到的，所以我给你的报酬即使比我答应的还多，我也绰有余力。”

桑丘·潘沙答道：“假如我凭您说的什么奇迹做了国王，那就连我的老伴儿华娜·谷帖瑞斯也成了王后了，我的儿子也成了王子了。”

堂吉诃德道：“那还用说吗？”

桑丘·潘沙说：“我就不信。我自己肚里有个计较，即使老天爷让王国像雨点似的落下地来，一个也不会稳稳地合在玛丽·谷帖瑞斯[10]头上，先生，我跟您说吧，她不是王后的料，当伯爵夫人还凑合，那也得老天爷帮忙呢。”

堂吉诃德说：“那你就听凭老天爷安排吧，他自会给她最合适的赏赐。可是你至少也得做个总督才行，别太没志气。”

桑丘回答说：“我的先生，我不会的。况且我还有您这么尊贵的主人呢。只要对我合适，我又担当得起，您什么职位都会给我。”

[1] 《咖罗雷阿》（La Carolea），黑隆尼莫·塞姆贝瑞（Jerónimo Sempere）著，歌颂查理五世的战绩。1560年出版。

[2] 《西班牙的狮子》（El León de España），费西利亚·咖斯德利亚诺（Vecilla

Castellanos）著，歌颂雷翁古国的英雄。1586年出版。

[3] 西班牙文学史上没有这本书，塞万提斯大约指鲁伊斯·萨巴塔（Luis Zapata）的《威名显赫的卡尔洛》（Carlo famoso）。这部书歌唱卡尔洛和德国新教徒的战争。1566年出版。

[4] 西班牙谚语。

[5] 西班牙谚语。

[6] 博学的魔术家。据说《希腊的贝利阿尼斯》是他的著作。

[7] 西班牙谚语，指寻求不到的东西。

[8] 西班牙谚语。

[9] 耶稣基督骑驴进耶路撒冷城，天主教会的首脑如教皇和大主教都骑驴。

[10] 塞万提斯给桑丘老婆的姓名时有变换，上文她叫华娜，这里又叫玛丽，下文又称她泰瑞萨，又一处说她娘家姓夹石夹核。

第八章 骇人的风车奇险；堂吉诃德的英雄身手；以及其他值得大书特书的事情。

这时候，他们远远望见郊野里有三四十架风车。堂吉诃德一见就对他的侍从说：

“运道的安排，比咱们要求的还好。你瞧，桑丘·潘沙朋友，那边出现了三十多个大得出奇的巨人。我打算去跟他们交手，把他们一个个杀死，咱们得了胜利品，可以发财。这是正义的战争，消灭地球上这种坏东西是为上帝立大功。”

桑丘·潘沙道：“什么巨人呀？”

他主人说：“那些长胳膊的，你没看见吗？那些巨人的胳膊差不多二哩瓦[1]长呢。”

桑丘说：“您仔细瞧瞧，那不是巨人，是风车；上面胳膊似的东西是风车的翅膀，给风吹动了就能推转石磨。”

堂吉诃德道：“你真是外行，不懂冒险。他们确是货真价实的巨人。你要是害怕，就走开些，做你的祷告去，等我一人来和他们大伙儿拼命。”

他一面说，一面踢着坐骑冲出去。他侍从桑丘大喊说，他前去冲杀的明明是风车，不是巨人；他满不理会，横着念头那是巨人，既没听见桑丘叫喊，跑近了也没看清是什么东西，只顾往前冲，嘴里嚷道：

“你们这伙没胆量的下流东西！不要跑！前来跟你们厮杀的只是个单枪匹马的骑士！”

这时微微刮起一阵风，转动了那些庞大的翅翼。堂吉诃德见了说：

“即使你们挥舞的胳膊比巨人布利亚瑞欧[2]的还多，我也要和你们见个高下！”

他说罢一片虔诚向他那位杜尔西内娅小姐祷告一番，求她在这个紧

要关头保佑自己，然后把盾牌遮稳身体，托定长枪飞马向第一架风车冲杀上去。他一枪刺中了风车的翅膀；翅膀在风里转得正猛，把长枪迸做几段，一股劲把堂吉诃德连人带马直扫出去；堂吉诃德滚翻在地，狼狈不堪。桑丘·潘沙赶驴来救，跑近一看，他已经不能动弹，驽骍难得把他摔得太厉害了。

桑丘说："天啊！我不是跟您说了吗，仔细着点儿，那不过是风车。除非自己的脑袋里有风车打转儿，谁还不知道这是风车呢？"

堂吉诃德答道："甭说了，桑丘朋友，打仗的胜败最拿不稳。看来把我的书连带书房一起抢走的弗瑞斯冬法师对我冤仇很深，一定是他把巨人变成风车，来剥夺我胜利的光荣。可是到头来，他的邪法毕竟敌不过我这把剑的锋芒。"

桑丘说："这就要瞧老天爷怎么安排了。"

桑丘扶起堂吉诃德；他重又骑上几乎跌歪了肩膀的驽骍难得。他们谈论着方才的险遇，顺着往拉比塞峡口的大道前去，因为据堂吉诃德说，那地方来往人多[3]，必定会碰到许多形形色色的奇事。可是他折断了长枪心上老大不痛快，和他的侍从计议说：

"我记得在书上读到一位西班牙骑士名叫狄艾果·贝瑞斯·台·巴尔咖斯，他一次打仗把剑斫断了，就从橡树上劈下一根粗壮的树枝，凭那根树枝，那一天干下许多了不起的事，打闷不知多少摩尔人，因此得到个绰号，叫做'大棍子'。后来他本人和子孙都称为'大棍子'巴尔咖斯。我跟你讲这番话有个计较：我一路上见到橡树，料想他那根树枝有多粗多壮，照样也折它一枝。我要凭这根树枝大显身手，你亲眼看见了种种说来也不可信的奇事，才会知道跟了我多么运气。"

桑丘说："这都听凭老天爷安排吧。您说的话我全相信；可是您把身子挪正中些，您好像闪到一边去了，准是摔得身上疼呢。"

堂吉诃德说："是啊，我吃了痛没做声，因为游侠骑士受了伤，尽管肠子从伤口掉出来，也不得哼痛[4]。"

桑丘说：“要那样的话，我就没什么说的了。不过天晓得，我宁愿您有痛就哼。我自己呢，说老实话，我要有一丁丁点儿疼就得哼哼，除非游侠骑士的侍从也得遵守这个规矩，不许哼痛。”

堂吉诃德瞧他侍从这么傻，忍不住笑了。他声明说：不论桑丘喜欢怎么哼、或什么时候哼，不论他是忍不住要哼、或不哼也可，反正他尽管哼好了，因为他还没读到什么游侠骑士的规则不准侍从哼痛。桑丘提醒主人说，该是吃饭的时候了。他东家说这会子还不想吃，桑丘什么时候想吃就可以吃。桑丘得了这个准许，就在驴背上尽量坐舒服了，把褡裢袋里的东西取出来，慢慢儿跟在主人后面一边走一边吃，还频频抱起酒袋来喝酒，喝得津津有味，玛拉咖最享口福的酒馆主人见了都会羡慕[5]。他这样喝着酒一路走去，早把东家许他的愿抛在九霄云外，觉得四出冒险尽管担惊受怕，也不是什么苦差，倒是很舒坦的。

长话短说，他们当夜在树林里过了一宿。堂吉诃德折了一根可充枪柄的枯枝，换去断柄把枪头挪上。他曾经读到骑士们在穷林荒野里过夜，想念自己的意中人，好几夜都不睡觉。他要学样，当晚彻夜没睡，

只顾想念他的意中人杜尔西内娅。桑丘·潘沙却另是一样。他肚子填得满满的，又没喝什么提神醒睡的饮料，倒头一觉，直睡到大天亮。阳光照射到他脸上，鸟声嘈杂，欢迎又一天来临，他都不理会，要不是东家叫唤，他还沉睡不醒呢。他起身就去抚摸一下酒袋，觉得比昨晚越发萎瘪了，不免心上烦恼，因为照他看来，在他们这条路上，无法立刻弥补这项亏空。堂吉诃德还是不肯开斋，上文已经说过，他决计靠甜蜜的相思来滋养自己。他们又走上前往拉比塞峡口的道路；约莫下午三点，山峡已经在望。

堂吉诃德望见山峡，就说："桑丘·潘沙兄弟啊，这里的险境和奇事多得应接不暇，可是你记着，尽管瞧我遭了天大的危险，也不可以拔剑卫护我。如果我对手是下等人，你可以帮忙；如果对手是骑士，按骑士道的规则，你怎么也不可以帮我，那是违法的。你要帮打，得封授了骑士的称号才行。"

桑丘答道："先生，我全都听您的，决没有错儿。我生来性情和平，最不爱争吵。当然，我如要保卫自己身体，就讲究不了这些规则。无论天定的规则，人定的规则，总容许动手自卫。"

堂吉诃德说："这话我完全同意。不过你如要帮我跟骑士打架，那你得捺下火气，不能使性。"

桑丘答道："我一定听命，把您这条戒律当礼拜日的安息诫一样认真遵守。"

他们正说着话，路上来了两个圣贝尼多教会的修士。他们好像骑着两匹骆驼似的，因为那两头骡子简直有骆驼那么高大。两人都戴着面罩[6]，撑着阳伞。随后来一辆马车，有四五骑人马和两个步行的骡夫跟从。原来车上是一位到塞维利亚去的比斯盖贵妇人；她丈夫得了美洲的一个很体面的官职要去上任，正在塞维利亚等待出发。两个修士虽然和她同路，并不是一伙。可是堂吉诃德一看见他们，就对自己的侍从说：

"要是我料得不错，咱们碰上破天荒的奇遇了。前面这几个黑魆魆的家伙想必是魔术家——没什么说的，一定是魔术家；他们用这辆车劫走了一位公主。我得尽力去除暴惩凶。"

桑丘说：“这就比风车的事更糟糕了。您瞧啊，先生，那些人是圣贝尼多教会的修士，那辆马车准是过往客人的。您小心，我跟您说，您干事要多多小心，别上了魔鬼的当。”

堂吉诃德说：“我早跟你说过，桑丘，你不懂冒险的事。我刚才的话是千真万确的，你这会儿瞧吧。”

他说罢往前几步，迎着两个修士当路站定，等他们走近，估计能听见他搭话了，就高声喊道：

“你们这起妖魔鬼怪！快把你们车上抢走的几位贵公主留下！要不，就叫你们当场送命；干了坏事，得受惩罚！”

两个修士带住骡子，对堂吉诃德的那副模样和那套话都很惊讶；他们回答说：

“绅士先生，我们不是妖魔，也并非鬼怪。我们俩是赶路的圣贝尼多会修士。这辆车是不是劫走了公主，我们也不知道。”

堂吉诃德喝道：“我不吃这套花言巧语！我看破你们是撒谎的混蛋！”

他不等人家答话，踢动驽骍难得，斜绰着长枪，向前面一个修士直冲上去。他来势非常凶猛，那修士要不是自己滚下骡子，准被撞下地去，不跌死也得身受重伤。第二个修士看见伙伴遭殃，忙踢着他那匹高大的好骡子落荒而走，跑得比风还快。

桑丘瞧修士倒在地下，就迅速下驴，抢到他身边，动手去剥他的衣服。恰好修士的两个骡夫跑来，问他为什么脱人家衣服。桑丘说，这衣服是他东家堂吉诃德打了胜仗赢来的战利品，按理是他份里的。两个骡夫不懂得说笑话，也不懂得什么战利品、什么打仗，他们瞧堂吉诃德已经走远，正和车上的人说话呢，就冲上去推倒桑丘，把他的胡子拔得一根不剩，又踢了他一顿，撇他直挺挺地躺在地下，气都没了，人也晕过去了。跌倒的修士心惊胆战，面无人色，急忙上骡，踢着骡子向同伴那里跑；逃走的修士正在老远等着，看这番袭击怎么下场。他们不等事情结束，马上就走了，一面只顾在胸前画十字；即使背后有魔鬼追赶，也

不必画那么多十字。

上文已经说了，堂吉诃德正在和车上那位夫人谈话呢。他说：

“美丽的夫人啊，您可以随意行动了，我凭这条铁臂，已经把抢劫您的强盗打得威风扫地。您不用打听谁救了您；我省您的事，自己报名吧。我是个冒险的游侠骑士，名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我倾倒的美人是绝世无双的堂娜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您受了恩不用别的报酬，只需回到托波索去代我拜见那位小姐，把我救您的事告诉她。”

有个随车伴送的侍从是比斯盖人，听了堂吉诃德的话，瞧他不让车辆前行，却要他们马上回托波索去，就冲到他面前，一把扭住他的长枪跟他理论，一口话既算不得西班牙语，更算不得比斯盖语，似通非通地说：

“走哇！骑士倒霉的！我凭上帝创造我的起誓：不让车走啊你，我比斯盖人杀死你是真！好比你身在此地一样是真[7]！”

这话堂吉诃德全听得懂。他很镇静地答道：

“你呀，不是个骑士；你要是个骑士，这样糊涂放肆，我早就惩罚你了，你这奴才！”

比斯盖人道：

“我不绅士[8]？对上帝我发誓：你很撒谎！好比我很基督徒一样！如果你长枪放下，拔出来剑，马上可以你瞧瞧，你是把水送到猫儿旁边去呢[9]！陆地上比斯盖人，海上也绅士！哪里都绅士！[10]你道个不字，哼，撒谎你就是！”

堂吉诃德答道：“阿格拉黑斯说的：‘你这会儿瞧吧。’[11]”

他把长枪往地下一扔，拔出剑，挎着盾牌，直取那比斯盖人，一心要结果他的性命。比斯盖人因为自己的坐骑是雇来的劣骡子，靠不住；他想要下地，可是瞧堂吉诃德这般来势，什么也顾不及，只有拔剑的功夫，幸亏正在马车旁边，就从车上抢了个垫子，权当盾牌使用，两人就

像不共戴天的冤家那样打起来。旁人想劝解，可是不行，比斯盖人用他那种支离破碎的话向大家声明：他们要是不让他把这一仗打到底，他就亲手把女主人杀掉，把所有阻挡他的人都杀掉。车上那位太太看到这样情况，又惊又怕，忙叫车夫把车赶远些，就在那边遥遥观看这场恶战。当时比斯盖人伸手越过堂吉诃德的盾牌，在他肩上狠狠劈了一剑；要不是他身披铠甲，腰以上早劈做两半了。这一剑好不凶猛，堂吉诃德觉得分量不轻，大喊道：

“啊！我心上的主子、美人的典范杜尔西内娅！你的骑士为了不负你的十全十美，招得大难临头了！请你快来帮忙呀！”

他说着话，一手握剑，一手用盾牌护严身子，直向比斯盖人冲去。说时迟，那时快，他一股猛劲，要一剑劈去立见输赢。

比斯盖人瞧堂吉诃德这股冲劲，看出对手的勇猛，决计照样跟他拼一拼；可是坐下的骡子已经疲乏不堪，况且天生也不是干这种玩意儿的，所以一步也挪移不动，左旋右转都不听使唤，他只好把坐垫护严身子，站定了等候。上文说过，堂吉诃德举剑直取这机警的比斯盖人，一心要把他劈做两半；比斯盖人也举着剑，把坐垫挡着身子迎候；旁人不知道这两把恶狠狠的剑下会生出什么事来，惴惴不安地等待着；车上那位太太和几个侍女只顾向西班牙所有的神像和礼拜堂千遍万遍地许愿，求上帝保佑这侍从和她们自己逃脱当前这场大难。可是偏偏在这个紧要关头，作者把一场厮杀半中间截断了，推说堂吉诃德生平事迹的记载只有这么一点。当然，这部故事的第二位作者决不信这样一部奇书会被人遗忘，也不信拉·曼却的文人对这位著名骑士的文献会漠不关怀，让它散失。因此他并不死心，还想找到这部趣史的结局。靠天保佑，他居然找到了。如要知道怎么找到的，请看本书第二卷 [12] 。

[1] 1哩瓦合6□4公里。

[2] 希腊神话里和神道作战的巨人，有一百条手臂。

[3] 因为在马德里到塞维利亚的大道上。

[4] 骑士规则第九条：“骑士不论受了什么伤，不得哼痛。”

[5] 玛拉咖的酒是著名的。

[6] 西班牙人旅行用的面罩，上面安着护眼的玻璃，防尘土入目，也防太阳晒脸。

[7] 关于比斯盖人这句话的意义，注释家众说纷纭，这里是根据马林（Francisco Rodríguez Marín）注本的解释翻译的。

[8] 原文双关，又指骑士，又指绅士。堂吉诃德指的是骑士，比斯盖人指的是绅士。

[9] 西班牙谚语："送猫儿下水"指一桩非常难办的事，因为猫儿是不肯下水的。比斯盖人恼怒中把成语说颠倒了。

[10] 西班牙人只要是比斯盖世家子弟，就是贵族。

[11] 阿格拉黑斯是《阿马狄斯·台·咖乌拉》里的人物。每当他拔剑在手，总说："你这会儿瞧吧。"这句话变了成语。

[12] 一般骑士小说往往在故事的紧要关头截住，叫读者等"下回分解"。塞万提斯故意模仿这种手法。他原先把第一部分作四卷，但后来改变了这种分法。

第九章 大胆的比斯盖人和英勇的曼却人一场恶战如何结束。

这个故事第一部分的结尾，讲到骁勇的比斯盖人和威名赫赫的堂吉诃德都举着明晃晃的剑，待要狠命地往下劈；如果这两把剑不偏不倚地劈下去，那就至少各把对手从上到下分做两半，像裂开的石榴一样。正在这千钧一发的当口，这么有趣的故事忽然中断了，作者也没交代散失的部分有何下落。

这使我非常懊丧。依我看，这个趣味无穷的故事大部分是散失了。我想到散失的大部分无从寻觅，才读了那一小段反惹得心痒难搔。那样一位好骑士，却没个博学者负责把他的丰功伟绩记录下来，我认为事理和情理上都说不过去。凡是游侠骑士，所谓漫游冒险的人物，从来少不了有摇笔杆子的为他们写传作记。他们都有一两个好像是专为他们用的博学大师，不仅把他们的功业记载下来，就连他们琐碎无聊的心思，不论多么隐秘，都一一描绘。像普拉底尔那一流的骑士，还有很多博士为他们作传呢，我们这么一位卓越的骑士决不会倒霉得无人过问。所以我不信他那么有趣的故事会残缺不全；我只归罪于时间的恶意捣乱，它磨灭一切东西，把这篇故事埋没或吃掉了。

但是我又转念：堂吉诃德所藏的书里既有《疗妒篇》、《艾瑞那斯的仙女和牧羊人》这类近代作品，他本人的传记当然也是近代的了；或许还没写成文字呢，可是他本乡和附近的人一定还记得他的事情。我这么一想，就像热锅上的蚂蚁也似，急要把我们这位西班牙名人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生平奇迹考查确实。他是曼却骑士道的光辉和典范；在我们这个年代，在这样多灾多难的时世，他第一个投身于游侠事业，去消灭强暴，援助寡妇并保护童女。古时候确有那种执鞭骑马的童女，带着她们的贞操，在山岭和田野里来来往往；如果没有恶棍或手拿斧头、头戴兜帽的村夫、或魁伟的巨人对她们横施强暴，她们尽管活到八十岁没有在屋里睡过一宵，进坟墓依然还是清白无玷的闺女，像生她的妈妈一样。 [1] 反正为了以上种种缘故，咱们这位豪侠的堂吉诃德值得万世颂赞；我费了心力去访求这部趣史的下文，我区区也应得表扬。诸位如果专心阅读，整个故事大约可供两小时的消遣和享受 [2] ；我深信若不是

靠天、靠机会、靠运气，这点消遣和享乐是得不到的。现在我且讲讲找到这部趣事的经过。

有一天，我正在托雷都的阿尔咖那市场。有个孩子跑来，拿着些旧抄本和旧手稿向一个丝绸商人兜售。我爱看书，连街上的破字纸都不放过。因此我从那孩子出卖的故纸堆里抽一本看看，识出上面写的是阿拉伯文。我虽然认得出，却看不懂，所以想就近找个通晓西班牙文的摩尔人来替我译读。要找这种翻译并不困难，即使要翻译更好更古的文字[3]也找得到人。我可巧找到一个。我讲明自己的要求，把本子交给他。他从半中间翻开，读了一段就笑起来。我问他笑什么，他说：笑旁边加的一个批语。我叫他讲给我听；他一面笑一面说：

“书页边上有这么一句批语：‘据说，故事里时常提起的这个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是腌猪肉的第一把手，村子里的女人没一个及得她’。”

我听他提起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这个名字，不胜惊讶；立刻猜测到这些抄本里有堂吉诃德的故事。我心上这么想，就直催他把开头一段翻给我听。他依言把阿拉伯文随口译成西班牙文，说这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传》，作者是阿拉伯历史学家熙德·阿梅德·贝南黑利。我听到这个书名，真是十二分的乖觉才没把快活露在脸上。我从丝绸商人手里抢下这笔买卖，花半个瑞尔收买了那孩子的全部手稿和抄本。如果他是个机灵的小子，看透我多么急切，为这笔交易尽可以讨价六个瑞尔以上，稳稳的可以成交。我马上带着摩尔人走出市场，跑到大教堂的走廊里。我请他把抄本里讲到堂吉诃德的部分全翻成西班牙文，不得增删；随他要多少代价我都愿意。他要两个阿罗巴[4]的葡萄干，两个法内加[5]的小麦，答应一定翻得又好、又忠实、又迅速。我为了工作方便，又要把这么名贵的稿本留在手边，就把他请到家里。一个半月以后，他全部翻完。以下都是他的译文。

抄本的第一册有一幅堂吉诃德和比斯盖人交战的图，画得栩栩如生。两人的姿态就像故事里讲的那样，都举着剑，一个用盾牌护身，一个用垫子招架。比斯盖人的骡子画得尤其得神，远在一箭之地以外就看得出是一头雇骡。比斯盖人脚下有个标签，写着“堂桑丘·台·阿斯贝悌亚”，这一定就是他的名字。驽骍难得脚下也有个标签，写着“堂吉诃

德”。驽骅难得画得妙极了，它又长又细溜，又瘪又瘦，背脊上骨骼嶙峋，仿佛害了极重的痨病，称它驽骅难得显然是名副其实，恰配身分。旁边是桑丘·潘沙牵着他驴子的缰绳，驴子脚下也有个标签，写着“桑丘·桑伽斯”。照那幅画上看来，他是个大肚子，矮个子，两条小腿却很长，大概因此称为“潘沙”，又称“桑伽斯”，故事里往往用这两个名字称呼他[6]。此外还看到些枝枝节节，不过都无关紧要；故事只要真实就好，那些末节是无足轻重的。

假如有人批评这个故事不真实，那无非因为作者是阿拉伯人，这个民族是撒谎成性的。不过他们既然跟我们冤仇很深，想来是只讲得减色贬低，不增光夸大。我就是这么想，因为有时候应该笔酣墨饱，把这位好骑士称扬一番，作者却故意不赞一词。这种行为不好，居心更是可恶。历史学家的职责是要确切、真实、不感情用事；无论利诱威胁，无论憎恨爱好，都不能使他们背离真实。历史孕育了真理；它能和时间抗衡，把遗闻旧事保藏下来；它是往古的迹象，当代的鉴戒，后世的教训。我知道这部历史以最有趣的方式，具备了一切应有的条件。如果有什么美中不足，我认为都是那混蛋作者的过错，决不是题材的毛病。闲话少说，按照译文，以下是第二卷的开头。

两位勇猛而愤怒的战士都高举着锋利的剑，仿佛是向上天下土和地狱示威，他们的勇敢和神气真是不可一世。暴怒的比斯盖人先下手，他一剑劈得非常凶猛，要不是歪了些，单这一下子就足以结束这场恶战，咱们这位骑士毕生的冒险也都完了。可是命运还要保全着他，有更伟大的事业要等他去干呢，所以他冤家的剑锋偏了方向；那一剑虽然斫在他左肩上，只斫掉整半边铠甲连带一大块头盔和半只耳朵。斫下的东西零落满地，使这位骑士狼狈不堪。

这曼却人瞧自己遭了毒手，心头冒火。天啊！谁能描摹他当时的情景呢！这里只能说，他在鞍镫上重又挺直身子，两手更使劲捧住剑，恶狠狠地向比斯盖人斫下去。这一剑隔着垫子在他脑袋上斫个正着。比斯盖人尽管有那么好的防身之具，顶门上也仿佛塌下了一座大山；他的鼻孔里、嘴里、耳朵里鲜血直冒，看样子就要栽下地去，要不是抱住牲口的脖子，一定摔倒了。不过他两脚终究脱开了脚镫，两臂也松了劲；骡子给那狠狠的一剑震惊得落荒逃跑，颠几颠就把它主人掀在地下。

堂吉诃德冷眼瞧着，看见比斯盖人落地，就跳下马，三脚两步抢上来，把剑锋直指到他眼前，叫他投降，不然就斫下他的脑袋。比斯盖人吓呆了，一句话也答不上来。堂吉诃德火头上什么都不顾，照那样子，比斯盖人准得送命。车上几个女眷一直在哆哆嗦嗦看打架，这会儿亏得她们赶来，恳求堂吉诃德宽宏大量，手下留情，饶了她们这位侍从的性命。堂吉诃德大咧咧地正色回答说：

“行啊，诸位美人，我愿意遵命，不过有一个条件、一点默契：这位骑士得答应我到托波索村上去走一遭，代我拜见那位绝世无双的堂娜杜尔西内娅，由她随意发落。”

几个女人惊慌失措，也没有考虑堂吉诃德的要求，也没有探问杜尔西内娅是谁，满口答应说，她们的侍从必定一一照办。堂吉诃德说：

“我认为他不该轻饶，不过既有你们担保，我就不难为他了。”

[1] 塞万提斯不止一次用这种话来挖苦流行的骑士小说不合实际。

[2] 可见塞万提斯当时并没打算把这部作品写得很长。

[3] 指希伯来文，当时认为是最古老的文字。

[4] 1阿罗巴合11□5公斤。

[5] 1法内加合55□5公升。

[6] 潘沙（Panza）的意思是“肚子”，桑伽斯（Zancas）的意思是“小腿”。但下文只用了“潘沙”一个名字。

第十章 堂吉诃德和他侍从桑丘·潘沙的趣谈。

桑丘·潘沙挨了修士的骡夫一顿收拾，这时已经爬起来，看他主人堂吉诃德打架。他心里暗暗祷求上帝保佑主人打个胜仗，赢得个把海岛，可以践诺封自己做岛上的总督。他瞧这一架已经打完，他主人又要上马，就去扶住鞍镫，在他上马之前双膝跪倒，抓住他的手，亲吻一下说道：

“我的堂吉诃德先生啊，您这场苦战赢来的海岛，求您赏我管辖吧；不论它多么大，我觉得自己有本领管辖；别处岛上的总督怎么管，我也怎么管，人家能管得多好，我也能管得多好。”

堂吉诃德回答说：

“我告诉你，桑丘兄弟，今天的事和所有这一类的事，都是四岔路口碰上的，不是什么赢取海岛的奇遇；从这种厮杀里得不到什么，除非砸破个脑袋，或者赔掉一只耳朵。你且耐着点儿心，将来还会有别的奇遇，我不但能照应你做总督，还做到比总督更大的呢。”

桑丘对他谢了又谢，再吻一下他的手，又吻他铠甲的边缘。他扶主人骑上驽骅难得，自己也骑上驴子，跟着他一同上路。堂吉诃德没向车上的女人辞行，也没跟她们再说什么话，就纵马跑进附近的树林。桑丘跟在后面，让驴子撒着腿追赶。可是驽骅难得跑得太快，他瞧自己落在后面，只得大声喊他主人等他一下。堂吉诃德依他勒住驽骅难得，等待这个疲乏的侍从赶上来。桑丘到了他跟前说：

“先生，我瞧咱们还是到哪个教堂里去躲一躲妥当[1]。刚才那家伙跟您交手吃了那么大亏，说不定会去报告神圣友爱团[2]来抓咱们。说实话，咱们要是给抓去，得尾巴尖儿上都冒了汗才得脱身呢。”

堂吉诃德说：“住嘴吧。游侠骑士可以杀人累累，哪有抓进法院的！你见过或读到过吗？”

桑丘答道：“我不懂得什么‘杀人类’[3]，我对谁也没干过这种事。我只知道神圣友爱团专管野外打架；至于您说的那话儿，反正与我无

关。”

堂吉诃德说：“那你就放心吧，朋友，你即使落在咖勒底人[4]手里，我也能救你出来，别说神圣友爱团。不过你老实告诉我，你瞧全世界还有比我勇敢的骑士吗？我既能猛冲，又能苦战，有本领把对手杀得马仰人翻，你在传记上读到的古今骑士，有谁胜如我的吗？”

桑丘回答说：“老实告诉您，我从来没读过什么传记，因为我不会看书，也不会写字。不过我可以打赌，我这一辈子从来没伺候过比您勇敢的主人。但愿天保佑，您别勇敢得出了乱子，落到我刚说的那地方去。您让我给您包扎一下伤口吧，您这只耳朵直流血；我这褡裢袋里现带着软布和白油膏呢。”

堂吉诃德说：“我要是早想到做一瓶子大力士的神油[5]，你那些东西都用不着，只要搽上一滴，马上药到病除。”

桑丘·潘沙问道：“那是什么瓶子、什么油呀？”

堂吉诃德答道：“是治伤的油，我记得炮制的方子。有了这种油就不会死，受了重伤不愁送命。等我几时做了给你。你要是看见我打仗给人家齐腰斩成两段（这是常有的事），你趁血没凝结，轻巧地把掉下地的半截身子好好儿合在鞍子上的那半截身子上，要扣得严丝合缝；然后你只消给我喝两口油，我马上就完好无恙，比个苹果还完好。”

潘沙道：“照这么说，我以后不想做您许我的海岛总督了。您只要传授我神油的方子，就能酬报我的种种效劳。我估计一两油至少值两瑞尔，哪里都卖得出，单靠这种油就够我下半辈子过得又体面又舒服的了。不过我先得问问，这东西的成本贵不贵？”

堂吉诃德答道：“花不了三瑞尔就可以做三阿松布瑞[6]的油。”

桑丘说：“哎呀！那么您还要等怎么着才动手去做呀？您几时才教给我呀？”

堂吉诃德说：“别着急，朋友。我还打算教你更了不起的奥妙、给你更大的好处呢。咱们这会子且包扎伤口吧，我这只耳朵疼得不好受。”

桑丘从褡裢袋里取出些软布和油膏。可是堂吉诃德一看到自己的头盔，差点儿发疯。他一手按剑，抬眼望着天，说道：

“伟大的曼图阿侯爵曾经发誓：他没有为他外甥巴尔多比诺斯报得杀身之仇，就不摊着桌布吃饭，不和妻子亲近，还有其他等等，我一时记不起了。现在我凭天地万物的创造者和全套四部福音 [7] 起誓：我没有对侮辱我的人报仇，就完全按照曼图阿侯爵发誓说的那样过日子；就连我记不起的事，也权当我声明了一样，都得一一照做。”

桑丘听了这话，对他说：

“堂吉诃德先生，您可别忘记，那位骑士要是听您的吩咐跑去见了咱们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他的事情就完了；他要是没干别的坏事，就不该再受惩罚。”

堂吉诃德答道：“你这话很对，也说在骨节上。所以报仇的誓言就此作废了。可是我重新发誓声明：我一定要从不论哪个骑士头上抢过一只头盔来，要和我这只相仿，而且一样好；这件事没做到，我就永远照我刚才说的那样过日子。桑丘，你别以为我随口乱说，我是确有依据的。从前为了曼布利诺的头盔出过一模一样的事，萨克利邦泰就为它吃了大亏 [8] 。”

桑丘说：“我的先生，发这种誓既害身体，又坏良心，我劝您把这些都送给魔鬼吧。要不，我请问您，假如连着几天碰不到一个戴头盔的人，咱们怎么办？您现在重申了那个曼图阿老疯子的誓言，什么不脱衣服睡觉呀，在荒野里过夜呀，还有千千万万吃苦赎罪的勾当，您就不管多么不方便、不舒服，当真要一一照办吗？您留神瞧瞧，这一路上来往的，并没个披戴盔甲的人，只有骡夫和赶车的，他们非但不戴头盔，只怕连头盔这个名字都一辈子没听见过呢。”

堂吉诃德说：“这来你错了。咱们在这个四岔路口耽不了两个钟头，就能看到很多披甲戴盔的武士，比赶到阿尔布拉卡去夺取美人安杰丽咖的还多 [9] 。”

桑丘说：“得了，但愿如此吧。我求上天保佑咱们走好运，累我赔好

大本钱的海岛能早早到手，我就死也闭眼了。”

“我跟你说过，桑丘，你不用为这个担心。要是没有海岛，有的是丹麦王国，或者索布拉狄萨王国[10]，给了你就仿佛戒指戴在指头上那么合适；而且你是在大陆上，一定更加享福。不过这些事将来再说吧，你且瞧瞧褡裢袋里有什么可吃的。然后咱们得找个城堡过夜，还得做些我刚说的那种油。老实告诉你，我这只耳朵痛得厉害。”

桑丘说：“我这里带着一个葱头，一点干奶酪，还有几块掰剩的面包。不过像您这样一位英勇的骑士，不是吃这种东西的。”

堂吉诃德答道：“你太外行了。我告诉你，桑丘，游侠骑士整个月不吃东西是光荣；即使吃东西，也是有什么吃什么。你要是像我读过那么多的传记，就知道这是千真万确的。我读得真不少，可是没一本书上讲到游侠骑士吃东西，除非偶然提起，或者在款待他们的大宴会上才吃；其他日子他们过得很清苦。当然，他们究竟是跟咱们一样的人，一定得吃东西，还得干些人身罢不得的事；不过他们一辈子老在树林荒野里奔走，又不带厨师，经常吃的当然也就是你这会儿给我吃的这种简朴的东西了。所以，桑丘朋友，你别为我甘心的事担忧，别另出花样，也别去改革游侠骑士道的常规。”

桑丘说：“我请您原谅，我才说了我不会看书写字，游侠骑士的规矩我也不懂，也不熟悉。以后我就在褡裢袋里给您装上各种干果子，因为您是一位骑士；我呢，不是骑士，我就给自己另外采办些鸡鸭之类和经饱的东西。”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我并不是说，游侠骑士只许吃你说的那些果子；我只说，他们经常吃的想必是那些东西和一些野菜。我和他们一样，都能辨识野菜。”

桑丘说：“能辨识野菜是好事，因为照我看来，恐怕有一天得要用到这门学问呢。”

他一面把带的干粮拿出来，两人吃得很亲热。不过他们急要找个地方过夜，草草吃罢，立即各上坐骑忙忙赶路，趁天还没黑想找个村落。

可是太阳下去了，他们的希望也落空了。附近有几间牧羊人的茅屋，他们决计到那里去投宿。桑丘因为赶不上宿头非常懊丧，他主人却因为要在露天过夜不胜欣喜，因为觉得露宿一次就是修炼一番骑士道的功行。

[1] 欧洲中世纪，教堂有治外法权；罪人避入教堂，法院不得入内追捕。

[2] 神圣友爱团（Santa Hermandad），西班牙十三世纪建立的一种司法机构，由绅士、地主等有身分的人组成，负责保卫郊野和大道上的治安；“神圣友爱团”有权判处死刑，被判的罪犯无上诉权。

[3] 即堂吉诃德所说的“杀人累累”。桑丘把堂吉诃德的话听错了。

[4] 咖勒底（Caldeo）是巴比伦的一部分。纪元前536年犹太人被咖勒底人俘虏，做了七十年奴隶，波斯王居鲁士征服了这个国，才把犹太人释放。

[5] 大力士（Fierabrás）是查理大帝手下的武士，身躯魁伟，力大无比，曾凭他的武力赢得耶稣就难时戴的荆棘冠和涂泽耶稣尸体的香油。据传说，这种油一滴能除万病，一切创伤，敷上立即痊愈。参看尼古拉斯·台·比阿蒙德（Nicolás de Piamonte）的《查理大帝及其武士传》（Historia caballeresca de Carlomagno）十七章。

[6] 阿松布瑞，容量名，约合2升。

[7] 《新约全书》的《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称为“四大福音”。

[8] 据博雅铎《奥兰陀的恋爱》，摩尔王曼布利诺有一只具有魔力的头盔，后来给瑞那尔多斯抢去。据阿利奥斯陀《奥兰陀的疯狂》，为这只头盔吃了大亏的是达狄耐尔·台·阿尔蒙德（Dardinel de Almonte），不是萨克利邦泰。

[9] 安杰丽咖是契丹公主，阿尔布拉卡是契丹皇帝的城堡。据博雅铎《奥兰陀的恋爱》，有二百万武士攻打那座城堡，为了要夺取那位美丽的公主。

[10] 《阿马狄斯·台·咖乌拉》里一个虚构的国家。

第十一章 堂吉诃德和几个牧羊人的事。

堂吉诃德受到牧羊人殷勤接待。当时他们火上炖着一锅腌羊肉正在沸滚，香味四溢。桑丘尽力安顿好驽骍难得和自己的驴，闻香赶来，恨不得马上尝尝锅里的东西熟了没有。可是不用他多事，牧羊人已经把锅子端下。他们把几张羊皮铺在地下，一转眼就摆上了朴素的便饭，诚诚恳恳邀请两位客人同吃。茅屋里住着一伙六人；他们把木盆反过来，用村野的礼数请堂吉诃德坐，自己就团团围坐在羊皮上。堂吉诃德坐下，桑丘站在旁边拿着羊角杯给他斟酒。这位东家瞧桑丘站着，就对他说：

“桑丘，我要你和他们几位同席，坐在我旁边，和自己的主子不分彼此，同在一个盘儿里吃，一个杯子里喝。据说恋爱‘使一切平等’，这话对游侠骑士道也照样适用。你由此可以看到游侠骑士道的好处，谁为它服务，不论职位，马上受到大家尊重。”

桑丘说：“多谢您了。不过我告诉您吧，我只要有好吃的，自己一人站着吃，不输坐在皇帝身边吃，还吃得更香呢。而且，说老实话，如果得嚼得慢，喝得少，时刻擦嘴巴，要打嚏咳嗽都不行，自己一人可以放肆的事都干不得，那么，即使坐酒席，吃火鸡，还不如在自己角落里，不装斯文，不讲礼数，吃些面包葱头香得多呢。我的先生啊，我当了侍从为游侠骑士道服务，您不是要给我种种体面吗？我请您折换些更实惠的东西赏我吧。您给的这些体面，我很领情，可是我从现在起直到世界末日也用不着啊。”

“可是你还是得坐下，因为上帝抬举卑逊的人。”

堂吉诃德抓住桑丘的胳膊，硬拉他在自己身边坐下。

那些牧羊人不懂得什么侍从呀、游侠骑士呀那一套话，他们不声不响地只顾吃，一面愣着眼看那两位客人。他们俩很自在，胃口也很好，拳头大的腌羊肉一块块往肚里塞。羊肉吃完了，牧羊人又把许多干橡树子堆在羊皮上，旁边还摆上半个比灰泥饼子还硬的干奶酪。当时那只羊角杯一刻不停地在各人手里传来递去，一会儿满，一会儿空，像水车上的吊桶；面前两皮袋酒转眼就空了一只。堂吉诃德吃饱了，就抓一把橡

树子凝神细看，大发议论道：

“古人所谓黄金时代真是幸福的年代、幸福的世纪！这不是因为我们黑铁时代视为至宝的黄金，在那个幸运的时代能不劳而获；只因为那时候的人还不懂得分别‘你的’和‘我的’。在那个太古盛世，东西全归公有。茁壮的橡树上，甜熟的果实累累满树，要吃饱肚子不用操劳，伸手采来吃就行。泉源和活水河里，清冽的水滔滔不尽，供人饮用。勤劳智慧的蜜蜂在石缝和树洞里建立了共和国，它们无比甜蜜的工作收获丰富，随大家分享，毫不计较利息。高大的软木树自己脱下很轻的大片树皮，不用费力去剥，就可以拣来盖在朴质的梁柱上，造成可蔽风雨的房子。那时一片和平友爱，到处融融洽洽。弯头的犁还没敢用它笨重的犁刀去开挖大地妈妈仁厚的脏腑。她不用强迫，她那丰厚宽阔的胸膛，处处贡献出东西来，使她的儿女能吃饱喝足，生存享乐。现在这群儿女做了妈妈的主人了。那时候，天真美丽的牧羊姑娘在田野山林里来来往往，披散着头发，不穿衣服，只把人身上为遮羞而历来掩盖的部分，规规矩矩地遮上；这点遮饰，不用狄罗紫色 [1] 的绫罗巧加剪裁，而是用碧绿的羊蹄叶和茑萝编成的。她们这样打扮非常鲜妍美丽，不输朝廷命妇穿了赶时髦的奇装异服。那时候，表达爱情的语言简单朴素，心上怎么想，就怎么说，不用花言巧语，拐弯抹角。真诚还没和欺诈刁恶掺杂在一起。公正还有它自己的领域；私心杂念不像现在这样，公然敢干扰侵犯。法官心目里还没有任意裁判的观念，因为压根儿没有案件和当事人要他裁判。贞洁的年轻姑娘就像我刚才说的，尽管单身满处跑，不怕遭受轻薄或强暴，她要是失身是自己甘心情愿的。现在我们这个可恶的年代呢，没一个女人是安全的了。即使再盖一所克里特的迷宫 [2] ，把女人关在里面也没用。爱情的瘟疫凭它那股子该死的钻劲儿，会从隙缝里、空气里传透进去，她们尽管藏得严严密密，也会失身丧节。世道人心，一年不如一年了。建立骑士道就是为了保障女人的安全，保护童女，扶助寡妇，救济孤儿和穷人。各位牧羊的老哥啊，我就是干这一行的。我和我的侍从多承你们殷勤款待，我谨向你们道谢。尽管照顾游侠骑士人人有责，我知道你们并不懂得这项义务，却殷勤留宿款待，所以我一片至诚，感谢你们的美意。”

这个长篇大论大可不发。我们这位骑士因为看到牧羊人给他吃的橡

树子，想起黄金时代，所以异想天开，对他们说了这一套废话。那群牧羊人莫名其妙，一言不答，只听他讲。桑丘不声不响地咀嚼着橡树子，又频频光顾晾在软木树上的第二只酒袋。

堂吉诃德早已吃完，只是话讲得长。一个牧羊人等他讲完说道：

“游侠骑士先生，一会儿我们有个伙伴要来。那小伙子很聪明，很多情，还会看书写字，三弦琴弹得好极了。我们要叫他唱个歌给您解闷，略尽我们的心意，别太虚负了您刚才的夸奖。”

他刚说完，就听得三弦琴声；一会儿弹琴的人也到了。他是个将近二十二岁的小伙子，相貌非常漂亮。他的伙伴问他吃过晚饭没有，他说吃过了。建议要他唱歌的人说：

“那么，安东尼欧，你赏脸给我们唱个歌吧，让我们这位贵客知道，山林里也有懂得音乐的人。我们已经对他夸过你的本领，希望你拿点儿出来，证明我们不是吹牛。你请坐下；你那位领教会薪俸的叔叔不是把你的恋爱故事编成了歌吗，咱们村里大家都很欣赏，你就把那歌儿唱一遍吧。”

那小伙子说：“好！”

他不等人家三邀四请，就坐在一棵斫倒的橡树上，调准三弦琴，很动听地唱了下面的歌。

安东尼欧的歌

我知道你爱我，欧拉丽亚，

尽管你嘴里不说，你眼睛

——传达爱情的哑默的舌头

也并没有向我道出衷情。

但我知道你已经看透我，

因此深信你会怜我情痴；

痴情一旦被心上人识破，

就不是没指望的单相思。

确实也有时候，欧拉丽亚，

你对我流露出一些迹象：

你的灵魂似是青铜铸成，

雪白的胸膛如石头一样。

可是随你把我责备埋怨，

你无限端重中对我冷淡，

希望的女神并没有离去，

我时时瞥见她飞动的裙缘。

我的信心是一往直前地

投止在它信赖的人身上，

受到冷淡它并不消减，

受到青睐也不能再增长。

假如和颜悦色表示有情，

那么你的容色使我揣想：

我梦魂中缠绵思量的事

也许有一天能如愿以偿。

假如一片殷勤地趋奉献好

能博取意中人的喜爱怜悯，

那么我取悦于你的一些事

也许能赢得你几分欢心。

假如你曾留意到那些事，

你会看出我在刻意修饰，

会看到我屡次在星期一

还打扮讲究得像星期日。

因为爱情常和鲜衣美服

并肩联步走在一条路上，

我愿意自己在你眼睛里

永远显得整洁、优雅、漂亮。

我甭说供你娱乐的舞蹈，

甭说为你演奏的乐章——

你往往欣赏倾听到半夜，

有时到清晓第一声鸡唱。

　　我也不提我对你的称誉；

说你的容貌是怎样美丽，

我的话虽然没一句虚假，

却招到其他女人的嫌忌。

　　山边那位德瑞萨姑娘

听到我正在夸耀你美好，

就说："你以为爱上了天使，

你其实是对猴精倾倒。

　　"她是凭借了假发的丰软，

她是凭借了宝石的光艳，

她是凭借了矫饰的娇媚，

竟使恋爱神也心迷目眩。"

　　我说她诽谤，她怫然嗔怒，

她表兄还对她一味偏袒，

竟向我挑战，以后我怎样、

他又怎样，反正你都了然。

我对你的爱并不同等闲，

我没一点苟且非分之想，

我所以追求你、为你效劳，

是为满足我更高的愿望。

教堂里备有柔韧的丝绳，

牢牢拴缚住同轭的两人。

你如肯俯首在轭下就缚，

你瞧吧，我更是多么甘心！

不然的话，大家都请听着

我凭德行最高的圣人起誓：

我从今隐遁在这座山里，要下山呢，除非去做修士。

牧羊人唱完了，堂吉诃德请他再唱。桑丘却不赞成，因为他急要睡觉，不耐烦听唱歌了。他对东家说：

“您今夜在哪儿歇，这会就去躺下吧。几位老哥辛苦了一天，不能整夜唱歌。”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啊，我懂你的意思，我心里透亮，你几次三番光顾那只酒袋，这会得用睡觉来还账了，音乐是不能抵账的。”

桑丘说：“谢天，我们大家都喝得乐陶陶的。”

堂吉诃德说：“这也是真的。你爱哪儿歇就歇着去吧；干我们这一行的，总觉得睡觉不如守夜好。不过桑丘，我这只耳朵实在疼得厉害，你得替我重新包扎一下。”

桑丘奉命替堂吉诃德包扎耳朵。一个牧羊人看见伤处，叫堂吉诃德放心，他有药敷上就好。那地方多的是迷迭香，他摘下些叶子，嚼烂了调上些盐，给他敷在耳上，包扎妥贴，告诉他说这就不用别的药了。他的话果然不错。

[1] 狄罗（Tiro）是地中海沿岸古都，那里染的紫颜色是当时盛行的。

[2] 希腊神话，克里特（Creta）岛的国王造了一座迷宫，把牛头怪人禁闭在内。

第十二章 牧羊人向堂吉诃德等人讲的故事。

这时有几个小伙子从村上运了些粮食来，一个说：

“伙伴儿们，你们知道村上出的事吗？”

一个牧羊人回答说：“我们怎么会知道呢？”

那小伙子道：“那么，听我讲吧。今天早上，有名的牧羊学士格利索斯托莫死了，人家说是因为爱上了富翁基列尔摩的女儿玛赛婭 那害人精。她扮成牧羊姑娘，常在这儿附近来来往往。”

一个牧羊人说：“你说是为了玛赛婭 吗？”

那牧羊人答道：“是啊。妙的是他遗嘱上要求像摩尔人那样葬在野地里，墓穴选在软木树下泉水旁边的岩石脚下。据说他自己告诉人家，他在那里第一次碰见那位姑娘。他还有些别的嘱咐，村上那些神父都说有异教的嫌疑，不便照办。他的好朋友——和他一起牧羊的安布罗修学士坚持不折不扣地执行遗嘱。为这件事村子上闹得沸沸扬扬。据说后来还是按照安布罗修和他那些牧羊伙伴的主张办事。明天他们要在我说的那地方举行别致的葬礼，想必很好看，反正我一定去，即使当天回不了村子也要去瞧瞧。”

那群牧羊人说：“咱们都去瞧热闹吧。谁留下给大家看羊，咱们拈个阄。”

一个牧羊人说：“贝德罗，你说得对，可是不用拈阄，我留下替代你们大家得了。我倒不是做好人，或者没兴趣；只因为那天脚上扎了个刺，走不得路。”

贝德罗说：“我们还是感谢你帮忙。”

堂吉诃德探问贝德罗：死者是谁，牧羊姑娘又是谁。贝德罗说：据他所知，死者是附近山村里的一个有钱公子，在萨拉曼咖上了好多年大学回村的，盛传他什么都懂，学问好得很，尤其精通星星的科学，知道

太阳和月亮在天上的情况，能说准哪一天太阳和月亮给吃掉。

堂吉诃德说：“朋友啊，太阳星和太阴星的晦暗叫做‘蚀’，不是‘吃’。”

可是贝德罗顾不得这些琐碎，他接着说：

“他还能预言哪年是丰年或是谎年。”

堂吉诃德说：“朋友，你大概是说‘荒年’吧？”

贝德罗说：“荒年、谎年，都是一回事。我告诉你，他父亲和朋友们相信他，靠他发了大财。他经常给他们出主意：‘今年种大麦，别种小麦；或今年种小豆，别种大麦；明年橄榄油大丰产，以后三年一滴油也不收。’他们全听他的。”

堂吉诃德说：“这种学问叫做占星学。”

贝德罗说：“我也不知道这叫什么名堂，反正他都懂，还不光是这些事。干脆说吧，他从萨拉曼咖回来不多几个月，忽然有一天他脱下学士的长袍，拿起牧羊人的杖，披上羊皮袄，扮成了牧羊人。他的同学好友安布罗修也跟他一起换上牧羊人的装束。我还忘了说，死者格利索斯托莫做诗很有一手，能写圣诞夜唱的颂歌，还能编写耶稣圣体节演的圣经故事戏，给村上的小伙子们扮演；据说都写得好极了。村上的人看见这两位学士忽然改扮成牧羊人，非常诧怪，猜不透他们究竟为什么突然来一番这么奇怪的改装。正在那时候，我们这位格利索斯托莫的父亲去世了，格利索斯托莫得了好大一份遗产：货物呀，田地呀，大群的牛羊呀，大注的现钱呀，都由这小伙子继承了。他确实也配，因为他是个很好的伙伴，心肠热和，专跟好人做朋友，脸蛋儿也生得讨人喜欢。后来大家知道他改装是要在旷野里追随那个牧羊姑娘玛赛娅[1]；可怜的死者爱上她了。现在我告诉你那姑娘是谁吧，你真该听听。你即使比萨纳还长寿，说不定——或者竟可以断定——你一辈子没听到过这种事。”

堂吉诃德听不惯牧羊人的别字，就说：“该是‘萨娅’吧。”

贝德罗回答说：“萨纳够长寿的。先生，你要是每句话都挑我的错，

咱们说一年也没个完。”

堂吉诃德说：“别见怪，朋友，我只为萨纳和萨婭 大不相同，所以告诉你一声。不过你说得很对，萨纳比萨婭 还长寿。你讲下去吧，我再也不打岔了。”

那牧羊人说：“那么你听我讲，我的好先生。我们村里有个老乡叫基列尔摩，比格利索斯托莫的父亲还富裕；上帝赏赐了他大宗财富不算，还赏赐他一个女儿。这孩子出世就断送了她妈。她妈是村上最受尊重的女人，这会儿好像就在我眼前，那张脸仿佛上边有个太阳，下边有个月亮似的 [2] ，而且做事勤快，热心帮助穷人。所以我相信她的灵魂正在极乐世界享福呢。她丈夫基列尔摩失去了这样的好妻子，伤心得不久也死了，把个豪富的年轻女儿玛赛婭 抛给她叔叔抚养。这叔叔是修士，就是本村的神父。小姑娘渐渐长大，出落得非常漂亮，叫人想起她妈妈的相貌。她妈妈很美，可是大家觉得还比不过女儿。这姑娘长到十四五岁，人人见了都颂赞上帝把她长得这么美，多半人爱上了她，为她失魂落魄。他叔叔把她管得很紧，藏得很严。饶是这样，她的美名还是传扬开了。再加她还有好大一份家产，我们村上和周围好几哩瓦内那些富贵人家的公子哥儿，都缠着她叔叔求婚。这位叔叔是个方正的好基督徒，瞧侄女已到婚嫁的年龄，很想马上为她成家，可是一定要征得她本人同意。他虽然保管着侄女的财产，并不想拖延她的婚事借此占便宜。村子上三三两两地讲起来，都称赞这位好神父。我告诉你吧，游侠先生，这种小地方，一举一动大家都要议论。你不妨相信我的话，一个神父准是好得出奇，他那教区的人才会称赞，尤其在村子里。”

堂吉诃德说：“这话不错。你讲下去吧，这件事很有趣，而且，贝德罗老哥，你讲得也很厚道。”

贝德罗说：“但愿上帝也对我厚道，这是最要紧的。你请听下文吧。她叔叔把一个个求婚人的情况都告诉她，劝她挑个中意的。她总说自己年纪还小，觉得没本事撑起门户当家，目前还不想结婚呢。她的推托说来也有道理，所以她叔叔不再勉强，等她年纪稍大，自己能选择称意的男人。他说得好：做长辈的不能强迫儿女成家。可是，嗨！意想不到，这个拘谨的玛赛婭 忽然一天变成了牧羊姑娘。她叔叔和村上的人都不赞

成，劝她别那样，可是她满不理会，跟着村上的牧羊姑娘们跑到山野里去看守自己的羊群了。她这么一露面，大家看见了她的美貌，我也说不清多少青年公子和富农家的小伙子换上牧羊人的装束，到山野里去追着她求婚。格利索斯托莫也是里面的一个。据说他不是什么爱她，干脆是崇拜她。玛赛娅 过着这种无拘无束的生活，在家的日子很少，简直不待在家里了。可是你别就此以为她有什么不规矩或不像样的事。她品行非常端重，追求她的许多人谁也没夸口说她给了自己半点儿如愿的希望，他们凭什么也不能这样夸口的。牧羊人去找她做伴，跟她谈话，她并不逃跑，也不躲避，总和和气气，以礼相待。谁要向她谈情，尽管是正经纯洁地求婚，她就像弹弓似的，把人家一下子弹得老远。她生就这种性情，在村上的祸害比瘟疫还大。她温柔美丽，和她相交就不由得倾心相爱；可是她瞧不起人，说话又直率，叫人没法儿忍受。他们不知道怎样才能说动她，只好大声叹怨，说她狠心无情；这种话用在她身上很恰当。先生，你要是在这里多待几时，你有一天会听到山野里一片声都是追求绝望的人在怨恨叹息。附近有二十多棵大榉树，每棵树的光皮上都刻着玛赛娅 的名字；有的名字上还刻着一只王冠，表示玛赛娅 夺到了美人的王冠，全世界只有她配戴。那些牧羊人这里叹气，那里伤心；那边是热情的恋歌，这边是绝望的哀唱。有的彻夜坐在橡树或岩石脚下，一眼不闭地直流眼泪；早上太阳出来，他还在害相思失魂落魄。夏天有人中午在毒太阳底下，躺在滚烫的沙地上，连连叹气，向慈悲的上天诉苦。姣美的玛赛娅 把他们一个个都颠倒了，自己却平平静静，无牵无挂。我们认识她的都想瞧瞧她骄傲一世，怎么下场，不知哪个有福气的男人能驯服这个厉害家伙，消受她的绝世美貌。我讲的都是实实在在的事，所以，我一听说格利索斯托莫为她死了，就知道是可靠的。先生，明天的葬礼我劝你务必到场，一定很有看头。格利索斯托莫朋友很多，他选定的葬地离这里还不到半哩瓦。”

堂吉诃德说：“我一定去，多谢你给我讲这样有趣的事，我听得很有味道。”

牧羊人说：“哎，关于玛赛娅 那些情人的事，我知道的还不到一半呢。不过咱们明天也许路上碰到个把牧羊人，会讲给咱们听。你这会儿还是到屋里去睡吧；你的伤口敷上药就不怕了，可是着了露水不好。”

桑丘·潘沙听牧羊人那么罗唆，直在暗暗咒骂。他这时也劝主人到贝德罗的屋里去睡。堂吉诃德在那屋里学着玛赛娅那些情人的样，彻夜思念他的杜尔西内娅小姐。桑丘·潘沙在驽骅难得和他的驴子中间找到个安身的地方，酣呼大睡，不像失恋的情郎，只是个挨了踢打、浑身疼痛的汉子。

[1] 萨娅（Sarra）是《旧约》里亚伯拉罕的妻子，活到一百二十七岁，所以萨娅就指长寿的人。萨纳（sarna）是顽癣。西班牙有句成语："比顽癣还老"。堂吉诃德以为牧羊人所说的萨纳是萨娅之误。

[2] 西班牙民间常把太阳和月亮来形容女人的美，如民歌：美人儿我也常见，
不如你那么光鲜，
太阳在你脸上，
月亮在你胸前。

第十三章 牧羊姑娘玛赛蹦的故事叙完；又及其他事情。

太阳刚从东方露脸，六个牧羊人里五个起来了。他们叫醒堂吉诃德说，如果他仍想去看格利索斯托莫的别致葬礼，可以一起走。堂吉诃德觉得再好没有，起身叫桑丘立刻备好驴马；桑丘赶紧照办，大家立刻出发。他们走了不到四分之一哩瓦，在一个十字路口看见迎面来了六个牧羊人，都穿着黑羊皮袄，戴着松柏枝编成的冠，各拿一条粗壮的冬青木棍；一起还有两个骑马的漂亮人物，都穿着讲究的旅行服，三个佣人步行跟随。大家碰到一处，彼此叙过礼，一问才知都是送丧的。大家就并作一路走。

一个骑马的客人跟他同伴说：

“比伐尔多先生，咱们耽误了行程去瞧这场别致的葬礼，我想一定值得。据这几位牧羊人的话，去世的牧羊人和害死人的牧羊姑娘行径都非常古怪，这番葬礼一定不同寻常。”

比伐尔多答道：“我也这么想。别说耽搁一天，耽搁四天，我也去看。”

堂吉诃德问他们听到了什么有关玛赛婭和格利索斯托莫的事。一个客人说：他和他同伴今天清早碰到这几位牧羊人，瞧他们穿着丧服，问起原因，据说有位牧羊姑娘名叫玛赛婭，她怎么乖僻，又怎么美貌，许多求婚的人对她怎么爱慕颠倒；接着讲到格利索斯托莫的死，说他们都是去送丧的。一句话，他把贝德罗告诉堂吉诃德的话重复了一遍。

他们又谈起别的事。那个名叫比伐尔多的问堂吉诃德，在这样安静的地方行走，干吗浑身披挂。堂吉诃德回答说：

“干了我们这一行，在外行走，只可以这样打扮。安闲享福是娇懒的朝臣所追求的；而辛勤劳苦，披坚执锐，只有世上所谓游侠骑士才当作自己的本分。惭愧得很，我就是一个微不足道的游侠骑士。”

他们一听这话，知道他是疯的，可是还想探问着实，并且要瞧瞧是怎样的疯，所以比伐尔多又请教他，什么叫作游侠骑士。

堂吉诃德说："你们各位没读过记载阿瑟王丰功伟绩的英国史吗？那阿瑟王咱们西班牙语历来称为阿图斯王。据大不列颠王国流行的古老传说，阿瑟王并没有死，只是由魔术变成了一只乌鸦，将来还要执政，恢复自己的王国和主权。所以直到现在，有哪个英国人杀死过一只乌鸦吗？历史上找不到一点儿凭据呀。就在这位贤君当政的时代，建立了鼎鼎大名的圆桌骑士道。也是在这个时代，堂朗赛洛特·台尔·拉戈爱上希内布拉王后，高贵的金塔尼欧娜傅姆替他们俩牵线，充当了心腹。这件事如实地记载在历史上，由此产生了咱们西班牙人传诵的歌谣：

从来女眷们款待骑士，

哪像这次的殷勤周至！

她们是款待朗赛洛特，

他呀，刚从不列颠到此。[1]

歌谣里把他这段儿女英雄故事叙述得娓娓动听。从此骑士道逐渐推广到世界各地，许多人献身此道，各个立下大功，享到威名。例如骁勇的阿马狄斯·台·咖乌拉和他五代的子子孙孙，豪侠的费丽克斯玛德·台·伊尔加尼亚[2]，赞不胜赞的白骑士悌朗德。像堂贝利阿尼斯·台·格瑞西亚那样英勇无敌的骑士，我们如今还仿佛能看见他，和他交往，听到他说话。各位先生，像他们那样的就叫做游侠骑士；我讲的就是他们的骑士道。我方才说过，我虽然罪过多端，却已经献身于骑士道；那些骑士毕生致力的事业，就是我的事业。因此我跑到这个荒野的地方来猎奇冒险，决心在最险恶的境地，舍身尽力，帮助弱小穷困的人。"

两个旅客听了这番议论，断定堂吉诃德确是疯子，也看明他是哪一路的疯。他们和别人一样，初次见到这种发疯非常惊讶。比伐尔多很俏皮，喜欢说笑。他听说到达山里的葬地还有一小段路，就故意怂恿堂吉诃德再发些怪论路上解闷。他说：

"游侠骑士先生，我觉得您献身的事业是天下最艰苦的。据我看，当

苦修会的修士都没那么艰苦卓绝。”

我们这位堂吉诃德答道：“很可能一样艰苦。不过是否一样切合时代的需要呢，这一点我就不敢说了。老实讲，执行命令的战士，功劳不亚于发号施令的将帅。我认为教士是平平安安地向上天祈求世人的福利，而我们战士和骑士却要实现他们的祷告，凭勇力和剑锋来保卫世人的福利。而且这些事不是在室内，却是在野外干的，夏天要忍受毒太阳，冬天要忍受刺骨的冰霜。我们是上帝派到世上来的使者，是为上帝维持正义的胳臂。凡是打仗和一切有关战斗的事，不出汗、不吃苦是不行的，所以把战斗当职业的，比平平安安求上帝扶弱济贫的教士显然来得辛苦。我不是说，游侠骑士和寺院里的修士地位相当，我绝无此心。我只说，凭我亲身的经历来看，游侠骑士分明比教士劳累，常常挨打，得忍饥耐渴，受种种困苦，而且穿得破烂，浑身虱子。古时候的游侠骑士，一生要忍受许多折磨，这是没什么说的。假如有几个骑士凭勇力做到了帝王，他们流的血和汗也实在不少；要是没有法师博士从旁帮忙，他们想升到那个地位就不免空有雄心，难以如愿。”

那旅客说：“我也这么想。不过我觉得游侠骑士干的好些事很糟糕，别的不提，单说一桩吧。每当他们干什么凶险的事，在性命交关的时候，基督徒就该把自己交托上帝保佑，他们却从不想到这点，只一片虔诚，把自己交给意中人庇护，好像她们就是上帝。我觉得这来有点异教的情味。”

堂吉诃德说：“先生，游侠骑士非如此不行啊，不这样就失体了。据骑士道的规矩：游侠骑士准备狠打一场的时候，心目中就见到了他的意中人，他应该脉脉含情，抬眼望着她的形象，仿佛用目光去恳求她危急关头予以庇护；尽管没人听见，也该牙齿缝里喃喃求告。这种例子历史上多得数不清呢。别就此以为他们不向上帝祈祷，他们厮杀的时候尽来得及，尽有机会。”

那旅客说：“不过我还是有点想不通。我常读到两个游侠骑士争论几句就动起火来 ，两人各自掉转马头，跑得老远，然后又拨回马头，相向冲杀。他们冲上前去的路上就祷告意中人保佑。交锋的结果，往往是一个给对手的长枪刺透，颠下马去；那一个要不是抓住马鬃毛，也不免翻

身落地。事情来得这么急迫，那个戳死的骑士哪还有工夫求上帝保佑呀。我看他还是把冲杀之前向心上人通诚的那点时间，干些基督徒应尽的本分吧。况且游侠骑士不见得个个都在恋爱，如果没有意中人，向谁去祷告呢？”

堂吉诃德说：“这话绝不可能。游侠骑士哪会没有意中人呀！他们有意中人，就仿佛天上有星星，同是自然之理。历史上决找不到没有意中人的游侠骑士；没有意中人，就算不得正规骑士，只是个杂牌货色，他没从正门走进骑士的营垒，而是像强盗小偷一样爬墙进去的。”

那旅客说：“不过我要是没记错，照书上看来，英勇的阿马狄斯·台·咖乌拉的弟弟堂咖拉奥尔从没有专一的意中人，叫他向谁祷告去？但是他并不因此低了名头；他还是个很威武显赫的骑士呀。”

我们这位堂吉诃德答道：

“先生，‘单有一只飞燕，还算不了夏天’[3]。况且我知道这位骑士底子里是一往情深的。至于他见一个惹眼的女人就爱上一个，那是不由自主的生性，算不得数。反正证据确凿，他心中的意中人只有一个：时常偷偷儿向她祷告，因为他自诩是个深沉的骑士。”

那旅客说：“游侠骑士既然一定得恋爱，您是干这一行的，想必也在恋爱呢。如果您不像堂咖拉奥尔那样自诩深沉，我恳求您看在场诸君面上，也看区区薄面，把您那位意中人的姓名、籍贯、身分和她那美丽的相貌讲给我们听听吧。要是人人知道像您这样一位骑士为她颠倒、听她使唤，她一定自己也觉得脸上增光。”

堂吉诃德听了这话，深深叹口气说：

“我那位可爱的冤家是否愿意大家知道我听她使唤，我还摸不透呢。您既然彬彬有礼地问我，我只能一一奉告。她名叫杜尔西内娅；她的家乡在托波索，那是拉·曼却的一个村子；她的地位至少也该是一位公主，因为她是我的王后和主子。她的美貌是人间没有的，诗人赞美意中人的许多异想天开的形容词一一体现在她的身上。她头发是黄金，脑门子是极乐净土，眉毛是虹，眼睛是太阳，脸颊是玫瑰，嘴唇是珊瑚，牙齿是

珍珠，脖子是雪花石膏，胸脯是大理石，手是象牙，皮肤是皎洁的白雪；至于害羞而遮掩的部分，依我愚见，守礼的正人只能极口称叹，不能用事物比方。”

比伐尔多说：“我们还想问问，她是什么血统，什么氏族，什么门第。”

堂吉诃德说：“她不是罗马古代的古尔修氏、咖由氏、西比翁氏，或近代的郭罗那氏、乌西诺氏；不是咖达卢尼亚的蒙咖达氏、瑞盖塞内氏；不是巴伦西亚的瑞贝利亚氏、比良诺巴氏；不是阿拉贡的巴拉佛克塞氏、奴萨氏、罗咖贝尔悌氏、戈瑞利阿氏、卢那氏、阿拉高内氏、乌瑞亚氏、佛塞氏、古瑞阿氏；不是咖斯底利亚的塞尔达氏、曼利盖氏、曼都萨氏、古斯曼氏；不是葡萄牙的阿阑咖斯特罗氏、巴利阿氏、梅内塞氏；她是拉·曼却的托波索氏，虽然不是旧家，将来一定能光大门楣，成为数一数二的名门望族。从前塞尔比诺在悬挂奥兰陀兵器的纪念碑上题了这么一句：

不是罗尔丹的匹敌，

不要动这些兵器。[4]

我也用同样的条件，奉劝诸君不要回驳我刚才的话。”

那旅客说：“我尽管出于拉瑞都的咖丘比内氏[5]，却不敢把自己的姓氏和拉·曼却的托波索氏相比。不过说老实话，这个姓氏我还从没听到过呢。”

堂吉诃德说：“竟还没有听到过！”

旁人都全神贯注，听着他们俩谈话，连那些牧羊人都瞧透我们这位堂吉诃德疯得厉害。只有桑丘·潘沙把他主人的话句句当真，因为这位主人是他熟悉的，而且从小认识。只是有关漂亮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的那段话他将信将疑；因为他家离托波索不远，从未听说过这个姓名和这样一位公主。他们一边走一边谈，忽见两座高山的山坳里下来二十来个牧羊人，都穿着黑羊皮袄，戴着冠子——近前来看出是松柏枝编的。他们中间有六人抬着个担架，上面盖着许多杂色的花朵和树枝。一个牧

羊人望见了说：

“这些人抬着格利索斯托莫的遗体来了，遗嘱指定的葬地就在那座山脚下。”

他们就三脚两步赶去；那些人刚把担架放下，其中四人正拿了锋利的鹤嘴锄在岩石旁边挖坟坑。

大家彼此叙过礼，堂吉诃德和同来的一伙人就去看那个担架。只见尸体盖在花底下，穿着牧羊人的服装，大约三十上下年纪；虽然死了，还看得出生前相貌漂亮，体格亭匀。尸体周围放着几本书，还有许多手稿，有的散着，有的卷叠着。这时瞻仰遗体的、挖坑的和其他等人都肃静无声。有一个抬尸体的对另一个说：

“安布罗修，你既要一丝不苟按格利索斯托莫的遗嘱办事，你且留心瞧瞧，这里是不是他指定的地点。”

安布罗修答道：“正是这里。我这位不幸的朋友曾有好几次在这里跟我讲他的伤心史。据说，他第一次碰见那个害人精是在这里；第一次很热情、很纯洁地向她诉说衷情也是在这里；玛赛娅　最后一次断然拒绝他，也是在这里。他就此演了一幕悲剧，结束了烦恼的一生。他为了纪念这许多不幸的事，要求就在这里安置他长眠。”

他又回身向堂吉诃德和几位旅客说：

“各位先生，你们不忍看的遗体，寄寓过一个天赋深厚的灵魂。死者格利索斯托莫是最杰出的天才，最有礼貌，最温文，最笃于友谊，也最豪爽慷慨；他严肃不带骄矜，和悦不流庸俗；总而言之，他品德的美好是天下第一，遭遇的不幸也是世间无双。他一往情深却受到嫌恶，倾心爱慕只受到鄙弃；他仿佛是向猛兽央告，向顽石恳求，和飘风赛跑，在无人的荒野里呼吁；他伺候了不知感激的女人，到头来，只落得年轻轻的送了性命。断送他的是一个牧羊姑娘。你们看见的这些手稿，他嘱咐我埋了他就一把火烧掉；要不是他这么嘱咐，你们读了就会知道，他要使这位姑娘万代传名呢。”

比伐尔多说：“你要是这样处理遗稿，就比作者更残酷了。嘱咐不合

情理，就不该依从。奥古斯陀大帝假如让人执行曼图阿诗圣的遗嘱[6]，他就错了。所以，安布罗修先生，你只管把令友的遗体安葬，可别把他的遗稿烧毁。那是伤心人的嘱咐，你不该冒冒失失地照办。我劝你倒是留着这些稿子，让后世见到玛赛婭的残酷而有所鉴戒，免得一失足遗恨千古。你这位痴情朋友的身世、你们俩的友谊、他致死的缘故和临终的嘱咐，我们同来的全都知道。我们从这段惨史能看到玛赛婭多么无情，格利索斯托莫多么痴心，你的友谊多么诚挚，而一个人一纳头走上爱情的迷途，会落到什么下场。我们昨晚听到格利索斯托莫的死讯，知道要在这里下葬；他那些事我们听了非常惋惜。我们出于好奇和同情，不辞绕道决计亲眼来瞧瞧。安布罗修啊，你是个明白人，我们——至少我以个人的名义，求你顾念我们不仅同情，还愿意尽量为他效力呢，你就别烧毁这些稿子，让我带走几份吧。”

他不等回答，伸手就把手边的稿子拿了几卷。安布罗修见了说道：

“先生，我出于礼貌，你拿去的也就算了，要我不烧其余的稿子可办不到。”

比伐尔多要瞧瞧稿子上说些什么，马上打开一卷，看见标题是《绝望之歌》。安布罗修听到这个题目就说：

“这是那可怜人的绝笔。先生，你念给大家听吧；可见他失意伤心到什么地步了。坟圹还没有挖好呢，你有的是时候。”

比伐尔多说：“好！我就念。”

在场的人都围上来听。以下是他朗诵的诗。

[1] 出自《朗赛洛特之歌》，原歌如下：
从来女眷们款待骑士，
哪像这次的殷勤周至！
她们是款待朗赛洛特，
他呀，刚从不列颠到此。
小姐照料他的马匹，
他自己有傅姆服侍。
朗赛洛特是英国阿瑟王的圆桌骑士之一。

[2] 即本书第六章提到的茀萝利斯玛德。

[3] 西班牙谚语。

[4] 见《奥兰陀的疯狂》第二十四章第57行。罗尔丹即奥兰陀。塞尔比诺是苏格兰王子，罗尔丹曾对他有恩。

[5] 这个姓氏通常指西班牙人在美洲殖民地发财回国的暴发户。

[6] 曼图阿诗圣指维吉尔（Virgilio），因为他是曼图阿人。他遗命把他的史诗《伊尼德》烧毁，凯撒大帝不予执行。

第十四章 格利索斯托莫的伤心诗篇，旁及一些意外的事。

格利索斯托莫的歌

狠心的姑娘，你既要众口宣扬

你坚如铁石又冷若冰霜，

我得把地狱里惨叫的声音

装入我幽抑苦闷的胸膛，

换去我日常言谈的腔吻，

用那种可怕的声调叫嚷，

才能痛痛快快、称心数说

你的作为和我受的创伤。

我要负痛在呼号中呕出

我的点点热血、寸寸断肠。

听吧，这不是和谐的歌声，

却是惨厉不堪入耳的哀唱，

出自我辛酸的胸膛深处，

发于压不下的怨慕凄怆，

凭此舒泻我心头的郁结，

或许也能触动你的惆怅。

狮子的怒吼，豺狼的狂嗥，

鳞甲斑斓的毒蛇嘶嘶长啸，

山魈海怪阴森森的呼喊，

预示凶兆的乌鸦呱呱鸣噪，

压不服的狂风和天地争抗，

卷起大海里汹汹滚滚的波涛，

斗败的公牛余怒未息，

气咻咻不住声地咆哮，

失侣的鹈鹕婉转悲啼，

遭忌的鸱枭[1]凄声怪叫，

配上地狱里的呦呦鬼哭，

合成闹嚷嚷一片喧嚣，

蕴涵着复杂错综的情感，

齐声助我发泄胸中的苦恼。

要道出我深入骨髓的悲痛，

必须用不同寻常的音调。

塔霍大河底的金沙璨璨，

贝底斯两岸成林的橄榄

听不到这一片悲惨的回响；

我只向僻远的幽谷深山，

或寂寞凄清的穷郊僻野，

或人迹全无的荒凉海滩，

或阳光照临不到的地域，

或向利比亚的尼罗河畔

那许多成群的毒虫猛兽

倾诉我怎样心碎肠断，

调动我临死僵硬的舌头

说出那不可磨灭的语言。

我数落你无情，哀歌断续

只缭绕着这荒寒的高原；

但为了补偿我此生短促，

这嘶声的歌曲将举世流传。

　　鄙夷能杀人；猜疑销蚀耐心，

不论猜疑得有因无因；

妒忌更是残酷的软刀子，

无尽期的离别黯然销魂；

惶惑不安地怕遭人嫌弃

摧毁了期待好运的信心。

这些苦恼每桩都能致死，

然而我啊，真是旷古无伦，

我妒忌、猜疑，备受鄙夷，

别离多时还依然生存，

久遭嫌弃仍热情不减；

受尽了折磨、尝遍了苦辛，

希望的女神从未露踪迹，

我意懒心灰并不追寻；

却宁愿流尽悲伤的血泪，

抛弃希望拼着抱恨终身。

希望和忧惧是否相容？

忧惧而存希望，岂非愚蒙？

该嫉妒的事分明在面前，

闭上两眼不瞧有什么用？

我心上的伤口个个是眼 ，

我心上开裂着百窍千孔。

自知受鄙夷，并且亲见到

十拿九稳的事竟会落空，

猜疑的事却都证实，到此

怎么能使忧惧不闯入心胸？

嫉妒，你为我套上手铐吧，

在恋爱的领域内由你称雄！

鄙夷啊，拿出你的绳索，

我俯首帖耳甘受络笼！

可是她在我心上的影像

也终于埋没在痛苦之中。

　　我将与世长辞；我死我生

都不指望有丝毫侥幸。

我只顾抱住自己的幻想：

以为有情人该坚贞有恒；

对专制的爱神矢忠不二，

束缚的灵魂才别无牵萦；

我认为和我作对的冤家

内心和外貌都美好绝顶；

我遭她嫌弃是咎由自取，

磨折我是爱神施行专政。

我既已执迷于这种痴想，

又加身心已被牢牢缚定，

你的鄙夷对我指示了道路，

你只能斩断这苦恼的生命，

让躯壳和灵魂随风消散，

幸福和光荣都归泡影。

你的偏见造成我的短见，

我厌弃此生是理所当然；

如今我心上深重的创伤

能对你表白得十分明显：

只因你对我刺骨地冷酷，

我为你牺牲，死而无怨。

如果你昏暗了天蓝的美目，

因为觉得我还值你怜念，

请你切勿为我流泪；因为

我把灵魂向征服者奉献

并没有希冀任何代价，

我只愿你能欢笑开颜，

表示我的末日是你的节日。

但我这劝告真愚呆可怜！

因为我知道，我的死亡

正可以资你夸耀自炫。

永远不得解渴的坦塔娄[2]

从地狱里来吧，这恰是时候；

昔昔浮也掮着巨石来吧[3]；

悌修带着不离身的鹰鹫[4]，

缚在轮上团团旋转的艾雄[5]，

苦役的姊妹们劳碌无休[6]，

都来向我这个胸怀里倾注

你们各自的苦恼和烦愁；

假如伤心人值得悼念，

对我这不配入殓的尸首，

请你们低唱凄切的挽歌；

守卫地狱门口的三头狗

和成千上万的鬼怪妖魔

都来参与这哀伤的歌讴；

因为对一个情死的痴人，

这样埋葬正是礼仪优厚。

离开了我这个不幸的人，

绝望的歌啊，也该收住余音：

既然使我绝望的姑娘

越是我苦恼她越舒畅，

那么，在我坟上也不要悲伤。

大家听了格利索斯托莫的歌很赞赏，可是朗诵的这位先生却说，诗里讲的好像和传闻不符。他听说玛赛娅很规矩，格利索斯托莫的诗里却抱怨什么妒忌呀、猜疑呀、遗弃呀等等，这些话都有玷玛赛娅的清名。安布罗修深知他朋友的隐衷，他回答说：

“先生，你听我讲几句话就会明白。这可怜人做诗的时候已经离开了玛赛娅；他是故意走开的，因为要瞧瞧所谓‘眼不见、心不想’的规律，对自己是否有用。情人分散了什么事都放不下心，格利索斯托莫把猜疑的事都当了真。玛赛娅的清名和她的美德完全相称：她是冷心冷面，有点骄傲，很瞧不起人，除此之外，即使存心嫉妒也无从指责她。”

比伐尔多说：“这话很对。”

他想从抽出的手稿里另拿一份来读，可是没来得及。因为忽然出现一个光艳照人的神仙——她真像个神仙。原来牧羊姑娘玛赛娅在墓旁岩石顶上露脸了。她相貌比传说的还美。没见过她的都凝望着她默默赞叹，见过的也惊诧无言。可是安布罗修一见就气愤愤地对她说：

“山里的妖精啊！你难道还要来瞧瞧，给你虐待死的可怜人当了你的面、伤口里是否会冒出血来吗[7]？或是干下了狠心事儿自鸣得意吗？或是要像个全无心肝的尼罗，居高临下地观赏烧剩的罗马吗[8]？或是要像达吉诺的忤逆女儿践踏父亲的尸首那样[9]，凶悍地来践踏这倒霉人的遗体吗？你来干什么？你要怎么样才称心？快说！我知道格利索斯托莫生前对你唯命是听，尽管他死了，我也叫和他友好的人全都听你吩咐。”

玛赛娅答道：“哎，安布罗修，你说的全不对，我是为自己辩护来的。有人把自己的烦恼和格利索斯托莫的死都怪在我身上，我要说说明

白他们这来太没道理。各位请听吧：反正跟明白人讲理，只要一会儿工夫，几句话就行。照你们说：我天生很美，害你们不由自主地爱我；因为你们爱我，我就应该也爱你们。你们是这么说、甚至这么要求我的。我凭上帝给我的头脑，知道美的东西都可爱。可是不能就说：因为他爱你美，你就也得爱他。也许爱人家美的，自己却生得丑；丑是讨厌的。假如说，因为我爱你美，所以我虽丑你也该爱我，这话就讲不通了。就算双方一样美，也不能因此有一样的感情。美人并不个个可爱；有些只是悦目而不醉心。假如见到一个美人就痴情颠倒，这颗心就乱了，永远定不下来；因为美人多得数不尽，他的爱情就茫无归宿了。我听说真正的爱情是专一的，并且应当出于自愿，不能强迫。我相信这是对的。那么，凭什么只因为你说很爱我，我就该勉强自己来爱你呢？假如天没有把我生成美人，却生得我很丑，请问，我有理由埋怨你们不爱我吗？况且你们该想想，美不是自己找的，我有几分美都是上帝的赏赐，我没有要求，也没有选择。譬如毒蛇虽然杀人，它有毒不是它的罪过，因为是天生的。我长得美也照样怪不得我。一个规矩女人的美貌好比远处的火焰，也好比锐利的剑锋；如果不挨近去，火烧不到身上，剑也不会伤人。贞洁端重是内心的美，没有这种美，肉体不论多美也算不得美。有人只图自己快活，费尽心力想剥夺意中人的贞操。贞操是身心最美的德行，一个美女难道因为男人爱她美，就该遂了他的心愿，不顾自己的贞操吗？我是个自由的人，我要优游自在，所以选中了田野的清幽生活。山里的绿树是我的伴侣，清泉是我的镜子；绿树知道我的心情，清泉照见我的容貌。我是远处的火，不是身边的剑。见了我的相貌对我有痴心的，听了我的话就该死心。我对格利索斯托莫或其他人——反正我对他们每个人都没有假以辞色，谁都没有理由痴心妄想。该是他执迷不悟害死了自己，不是我什么狠心。如果说他要求正当，我应该答应，那么我也有回答。他在挖坟坑的这里对我倾诉正当的愿望，我就对他说：我愿意一辈子独身，把我贞洁美丽的躯壳留给大地消受。我讲得这样明白，他还不死心，偏要逆水行船，他掉进地狱去有什么说的呢？假如我敷衍他，就是我虚伪了；假如我答应他，就违背了我高洁的心愿。我已经对他讲得透亮，他硬是不明白；我并没有嫌恶他，他自己伤心绝望。你们说吧，凭什么理把他的苦痛怪在我身上呢！他受了骗，才可以埋怨；我答应了他又赖，他才会失望；我勾引了他，他才可以空欢喜；我迎合了他，他才可以得意。他没得到我的许诺，没受我欺骗、勾引、迎合，怎

么能骂我狠心杀人呢？老天爷至今没叫我爱上人，要我自投情网是妄想。但愿我这番表白对每个追我的人都有好处。大家请听吧：从今以后，如果谁为我死了，那就不是因为妒忌或遭受了鄙弃。一个人如果谁也不爱，不会引起妒忌；把话说得直接爽快，也算不得鄙弃。称我猛兽和妖精的，不妨把我当作害人的坏东西，别来理我；说我无情的别来奉承我，说我古怪的别来结交我，说我残酷的别来追求我。我这个猛兽、妖精、无情残酷的怪物，既不找你们、奉承你们、结交你们，也不用任何花样来追求你们。格利索斯托莫急躁狂妄，害死了自己，我幽娴贞静有什么罪呢？有人要我在男人中间保持清白，可是为什么不容我在山林里洁身自好呢？你们都知道，我自己有财产，不贪图别人的钱。我生性自由散漫，不喜欢拘束。我谁也不爱，谁也不恨。我没有欺骗这个，追求那个；没有把这个取笑，那个玩弄。我有自己的消遣：我和附近村上的牧羊姑娘们规规矩矩地来往，还要看管自己的羊群。我的心思只盘旋在这一带山里，如果超出这些山岭，那只是为了领略天空的美，引导自己的灵魂回老家去。”

她说完不等谁回答，转身就走进附近树林深处去了。大家觉得她的慧心不亚于她的美貌，都倾倒不已。有些人给她美目的光芒夺去魂魄，尽管听了她一番表白也没用，还想去追她。堂吉诃德看到这个情况，觉得正需要他的骑士道来保护落难女子了，他按剑朗朗地说：

“不论你们什么地位、什么身分，都别去追美丽的玛赛娅；谁胆敢去追，别怪我恼火！她已经把话讲得一清二楚：格利索斯托莫的死怪不得她，她并没有错。谁求婚她也不会答应。像她这样洁身自好的，全世界独一无二；所有的好人都该敬重她，不该追她、逼她。”

那群牧羊人一个都没走开；也许因为听了堂吉诃德的威胁，也许因为安布罗修要他们完成对死友的责任。坟坑掘好，格利索斯托莫的遗稿烧掉，他们就把尸体埋葬了；一面还洒了不少眼泪。他们暂用一块大石头盖上墓穴，因为墓碑还没有凿好；据安布罗修说，他打算墓碑上镌刻这样几句：

这里长眠的情痴，

可怜遗体已僵，

他曾在这里牧羊，

遭人鄙弃而死。

美人无情的讥嗤

给了他致命创伤；

爱神借她的力量

增强了自己的权势。

大家在墓上撒了许多花朵和树枝，又向死者的朋友安布罗修吊唁了一番，就纷纷告辞。比伐尔多和他的同伴也如此；堂吉诃德又辞别了款待他的牧羊人和两位旅客。那两人劝他一起到塞维利亚去，因为那里最宜冒险，每条街、每个拐弯上都会发生奇事。堂吉诃德对他们的劝告和美意表示感谢，可是他传闻这一带山里尽是盗贼，得去扫除干净，目前不想到塞维利亚去，也不该去呢。他们瞧他有这雄心，不再相强，说声再见就撇下他走了；路上谈谈玛赛娅和格利索斯托莫的故事，或堂吉诃德的疯傻，颇不寂寞。堂吉诃德决计去找牧羊姑娘玛赛娅，全心全力为她效劳。可是据这部信史的记载，以后的事完全出他意外。故事的第二部分就此结束。

[1] 西欧传说，鸟类中只有鸱枭亲眼看见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因此遭群鸟之忌，不敢白日出现。

[2] 希腊神话，坦塔娄（Tántalo）是宙斯的儿子，因为向人类泄漏了神的秘密罚他永远解不得渴，身子浸在地狱的河里但喝不到水，各色鲜果直垂到他头顶上但吃不到嘴。

[3] 希腊神话，昔昔浮（Sísifo）是科林斯王，以残暴著称，死后罚入地狱苦役，要他把巨石滚上山头；石头滚上山顶又掉下来，他永远劳而无功。

[4] 希腊神话，悌修（Ticio）是巨人，他要强奸太阳神阿波罗的母亲，被阿波罗投入地狱，叫大雕啄食他的肝，肝吃完立刻又长出来，他的痛苦没有完的时候。

[5] 希腊神话，艾雄（Egión）是拉比德王，因亵渎宙斯之妻，罚入地狱，缚在旋转不息的火轮上。

[6] 希腊神话，阿果斯（Argos）王达恼斯（Danaus）有五十个女儿，嫁给伊吉普托斯

（Aegyptus）的五十个儿子。四十九个女儿听了父亲的吩咐，在新婚之夜杀死了自己的丈夫。她们死后罚在地狱里用筛子从深井汲水。

[7] 据中世纪的迷信：在杀人凶手的面前，被杀者尸体的伤口会冒出血来。

[8] 罗马暴君尼罗（54—68在位），因为要知道特洛亚城失陷焚烧时是何景象，就纵火焚烧了罗马城。

[9] 达吉诺（Tarquino）是古罗马王室的姓氏。据传说，达吉诺弑岳父篡得王位。他的妻子要为丈夫夺取王位，撺掇她丈夫杀死她父亲。塞万提斯据西班牙歌谣，说成达吉诺的女儿弑父。

第十五章 堂吉诃德碰到几个凶暴的杨维斯人，大吃苦头。

据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博士的记载，堂吉诃德辞别了款待他的牧羊人和参与格利索斯托莫葬礼的来客，就带着他的侍从，走入刚才牧羊姑娘玛赛婭 进去的那座树林。他们在里面走了两个多钟头到处寻找，不见她的踪迹。后来他们走到一片碧油油的草地上，旁边有一条平静清澈的溪水；当时正是酷热的中午，这地方引逗得他们身不自主，要歇下睡个午觉。两人下了牲口，随驴子和驽骅难得在茂盛的草地上啃青。他们搜刮了褡裢袋里的干粮，主仆俩不拘礼节，亲亲热热地同吃了一餐。

桑丘忘了拴上驽骅难得的前腿。他知道这匹马非常驯良，非常道学，拿定它见了果都巴牧场上所有的母马都不会起淫心。可是命运自有安排，魔鬼也不是常在睡觉的。有些杨维斯搬运夫常带着大群马匹在水草肥饶的地方歇午；堂吉诃德停留的地方恰是他们选中的，他们的一群加利斯小母马正在这片草原上啃吃青草。可巧驽骅难得偶然情动，要和那几位马姑娘玩耍一番。他是闻到她们的气味，改了常态，也不问主人许可，撒腿就奔向她们那边去诉说衷肠。可是她们呢，看来准是觉得吃草比别的事更有滋味，所以着实回敬了他一顿蹄子和牙齿，弄得他一眨眼肚带迸断，鞍子落地，身上赤条条一丝不挂。可是他还有更难堪的呢：那群搬运夫看见他要对母马强行非礼，拿着木桩子 [1] 赶来，把他一顿痛打，打得遍体创伤，躺倒在地。

堂吉诃德和桑丘看见驽骅难得挨揍，气喘吁吁地赶去。堂吉诃德对桑丘说：

“桑丘朋友，照我看，那些人不是骑士，只是卑贱的下等人。我这话是要让你知道，你尽可以帮我一手。咱们眼看驽骅难得受了侮辱，该替他报仇。”

桑丘答道：“见鬼的报仇！他们有二十多人呢，咱们才两人，也许还不到两个，只有一个半。”

堂吉诃德说：“我一人就当得一百个！”

他不再多说，拔剑向那群杨维斯人冲去。桑丘见了主人的榜样，也发奋跟上去厮打。堂吉诃德一剑就斫中一个杨维斯人，把他身上的短皮袄斫破，还带下一大片肩膀。

杨维斯人为数不少，他们瞧自己在区区两人手里吃了亏，忙拿起木桩，围着他们俩恶狠狠地擂打。桑丘是挨了第二下就倒了。堂吉诃德尽管本领超人、勇气冲天，也没用处，一般也给他们打倒。他恰恰倒在躺着的驽骀难得脚边。由此可见愤怒的村夫抡起木桩来多么凶猛。两个冒险者给打得浑身疼痛，满心气苦。杨维斯人瞧自己闯了祸，赶紧把货物装上牲口，撇下两人走了。桑丘·潘沙先苏醒，看见他主人在身旁，就有气无力地负痛说：

“堂吉诃德先生，哎，堂吉诃德先生啊！”

堂吉诃德也一丝没两气地含痛答道：

“桑丘老弟，你要什么？”

桑丘·潘沙说：“您手边要是有那‘大力气’[2] 的药水，给我喝两口行吗？它能治外伤，断了骨头大概也能治。”

堂吉诃德答道：“我真倒霉！我这会儿要是有这种药水，咱们就好了。可是，桑丘·潘沙，我凭游侠骑士的信义对你发誓，如果命运没另作安排，不出两天，我一定把这种药水配制出来，除非我这双手是不中用了。”

桑丘·潘沙说：“可是咱们这双脚照您看还得多少天才中用呀？”

挨了痛打的骑士堂吉诃德说：“据我看，不知道还得多少日子呢。不过都怪我不好。那群人不像我有骑士的封号，我不该拔剑跟他们交手。准是因为我违犯了骑士道的规则，战神就叫我受这场惩罚。桑丘·潘沙啊，我现在吩咐你一句话，你好好记着，因为对咱们俩的祸福大有关系。以后如有这种下等人冒犯咱们，别等我对他们拔剑，我决不再干这种事；你倒是该拔剑痛痛快快收拾他们一顿。如有骑士来卫护他们，我也会卫护你，并且出死力跟他们拼去。这种事，你亲眼见过成百上千次了，该知道我这条铁臂多么有劲。”

这位可怜的先生战胜了勇猛的比斯盖人，自大得不可一世。可是桑丘·潘沙听了主人的吩咐并不以为然，答道：

“先生，我是个温和平静的人，不管受到什么冒犯都能容忍，因为我有老婆儿女要我抚养呢。我不能吩咐您，可是我也跟您讲明白：人家是乡下佬也罢，骑士也罢，反正我决不拔出剑来；从现在起直到我见上帝的日子，不管上等人、下等人，富人、穷人，绅士、贫民，随他是什么地位、什么身分，如果冒犯了我，或者想冒犯我，我不管是过去、现在、将来，反正全都原谅。”

他主人听了这一席话，答道：

“我但愿能够舒口气，讲话不那么吃力；但愿我这边肋上痛得不那么厉害，好让我跟你讲讲明白。潘沙，你的见解是错误的。你听我说，你这可怜家伙，咱们一向是走背运；如果时来运转，咱们一帆风顺，安然无阻地进了一个海岛的港口——我不是说要给你一个海岛吗？如果我征服了那个岛，封你做了岛上的总督，你怎么办呢？你不是骑士，又不想做骑士，也没有勇气和志气抵御敌人入侵，保卫自己的主权，你做总督简直就不行啊。你该知道，在新征服的国家或地方，民情还没有十分归顺，对新的领主不会死心塌地，保不定有人兴风作浪，想改天换日，或者像有人说的那样，想碰碰运气。所以一个新领主必须有识见，能治国安民；也必须有胆量，无论在什么境地都能够抗敌自卫。”

桑丘说：“就在咱们当前的境地，我也但愿有您说的那份识见和胆量呢。可是我凭穷人的信义发誓，我这会子最需要的是几张膏药[3]，不是什么训话。您瞧瞧能不能爬起来，咱们把驽骍难得扶一把吧；尽管它害咱们吃了这顿打，不配咱们帮助。我再也想不到驽骍难得会这样，我老以为它很规矩，像我一样稳重呢。真是老话说得好：‘日久见人心’；又说是‘世事无常’。您刚把那个倒霉的游侠骑士狠狠地斫了几剑，谁料随后就会有雹子和雨点似的木桩子落在咱们肩膀上呢？”

堂吉诃德说：“可是，桑丘，你的肩膀一定惯受这种风摧雨打，我的肩膀却是裹着软布细纱娇养惯的，这番遭了殃，痛得就更厉害。我猜想——说什么猜想呢？我确实知道，这种种艰苦都是和披甲拿枪的行业分不开的，不然的话，我就倒在这里活活地气死了。”

这位侍从说：

“先生，原来这种倒霉事都是骑士道的收成。那么请问您，这种事是不是常有的？出这种事有没有一定的季节？因为我觉得咱们有了两次收成，再来第三次可吃不消了，除非老天爷大慈大悲，给咱们点儿帮助呢。”

堂吉诃德说：“我告诉你，桑丘朋友，游侠骑士一生要遭遇千百次的危险和苦难；可是他们也有千百个机会，可以马上称王称帝。你只要看看，各色各样的骑士都有这种经历，他们的传记我全熟悉。我要不是痛得喘不过气，这会子就可以讲给你听。有些骑士靠勇力升到很高的地位，而他们在成功的前后，总受到种种艰苦。譬如勇敢的阿马狄斯·台·咖乌拉曾经落在他的死冤家阿尔咖拉乌斯魔法师手里。这个魔法师把阿马狄斯捉去，缚在院子里一根桩子上，用马缰绳抽了他二百多下，这是千真万确的事[4]。还有个不大出名的作家，可是声望也不小，据他说，太阳骑士曾经有一次落了圈套：他在一个堡垒里，忽然脚底下裂出个大窟窿，他就掉进很深的地阱，手脚都给捆住，人家用雪水和着泥沙给他灌肠，害得他差点儿送命。要不是跟他交情很深的一位法师在他奄奄一息的时候解救了他，这可怜的骑士就遭殃了。我能和这些大人物并列，也就够体面了，而他们受的侮辱比咱们刚才受的还大呢。因为，桑丘，你得明白，要是人家偶然拿着什么器械打伤了你，算不得侮辱；这是决斗章程上明文规定的。譬如一个鞋匠拿手里的鞋楦打人，楦子固然是块木片，不能因此就说挨打的人吃了一顿板子。我跟你讲这些话，免得你以为咱们这番挨揍是受了侮辱；因为那些人随手用来揍咱们的器械，不过是他们的木桩子，据我回忆，他们中间没一个是带着长剑或短剑或匕首的[5]。”

桑丘说：“我没工夫看得那么仔细，因为我还没来得及拔剑，他们的松木桩子已经横七竖八地打在我肩膀上了，打得我眼前发黑，脚里发软，一挫身就栽在这里了。至于挨了这顿桩子算不算侮辱，我是满不在乎的；苦的是给揍得疼痛，肩膀上、心眼里都痛得撒不开。”

堂吉诃德说：“可是潘沙老弟啊，你听我说：心眼里的事，日子久了会消掉；不论什么痛苦，一死就完了。”

潘沙说：“要等日子久了才消，到死才完，那不是苦恼透顶的事吗？咱们遭了殃要是贴两个膏药会好，就没什么大不了的；可是我现在看来，要医好咱们呀，把医院里所有的膏药都贴上还不够呢。”

堂吉诃德说：“桑丘，别这么说，该从疲软里提炼出劲儿来；我也要这么办呢。咱们且瞧瞧驽骍难得怎么了。照我看来，这可怜家伙这番吃的苦头不小。”

桑丘说：“这没什么稀奇的，因为他也是个游侠骑士呀。我只奇怪这头毛驴儿却一点没事，倒是咱们俩落得腰瘫背折。”

堂吉诃德说：“运道往往在不幸的地方开着一扇门，让坏事有个补救。我说这话有个道理。这头驴可以顶驽骍难得的缺，把我驮到个城堡里去治疗创伤。而且我认为骑这种牲口也无损体面。我记得书上说，笑神的师傅昔雷诺老头儿 [6] 就是得意洋洋地骑着一匹很漂亮的驴子跑进‘百门城’的 [7] 。”

桑丘说：“那老头儿也许真是像您说的那样骑驴去的，不过，是骑跨在驴背上，还是像一口袋肥料似的横搭在驴背上，那可远不是一回事啊。”

堂吉诃德答道：“打仗受了伤只有体面，并不丢脸。所以，潘沙朋友，别多说了，你还是照我的话，挣扎着起来，随你怎么样把我放在你的驴上，咱们快离了这儿吧，别等一下子天黑了，咱们还落在这个荒野里。”

潘沙说：“可是我听您说过，游侠骑士一年里该有大半年睡在荒山野地里，还觉得那样很幸福呢。”

堂吉诃德说：“那是指迫不得已或正逢恋爱的时候，确是千真万确的。有的骑士瞒着意中人，不顾天阴天晴，严寒酷暑，在岩石上露宿了整两年。‘忧郁的美男子’阿马狄斯就是这样，他在‘荒岩’上住了不知是八年还是八个月——我记不清了。反正他是在那里悔过赎罪，因为我不知他怎么得罪了他的奥莉安娜公主。可是闲话少说，桑丘，上劲吧，别让这头驴也像驽骍难得那样出了事。”

桑丘说：“那就一定是魔鬼和咱们捣蛋了。”

他喊了三十声“哎唷”，叹了六十口气，把引他到这里来的人咒诅了一百二十遍，才从地下爬起来，像一张土耳其弓似的伛着腰站在当道，直不起身子来。他虽然浑身疼痛，居然给他的驴备上鞍辔——那驴逍遥了一天，也是干了些放荡勾当的。他随就扶起驽骅难得。这匹马要是会叫苦，它叫的苦决不输于桑丘和他的主人。长话短说，桑丘把堂吉诃德安放在驴上，把驽骅难得系在驴后，拉住驴子的缰绳，捉摸着方向往大路上走去。他们的运气渐渐好转，没走得一哩瓦路，大道已经在望，道旁还有个客店。堂吉诃德不由桑丘分说，随着心硬说是一座堡垒。桑丘坚持那是客店；他主人说不是，那是堡垒。两人争论不已，一路到了那里还没争完。桑丘不再斤斤声辩，领着一行人畜进了大门。

[1] 搬运夫在马背上装货时，用木桩顶住驮鞍，不使偏坠。

[2] 指本书第十章的“大力士”，桑丘把名字说错了。

[3] 这是用药膏摊在软布上做成的。

[4] 阿马狄斯的传记里只说他两次受困于阿尔咖拉乌斯，但并没有说他挨马缰绳鞭打。

[5] 欧洲封建时代的风俗习惯：贵族用比剑的方式解决彼此间的争端；平民间用棍或棒打架；贵族欺负平民则用鞭子抽或板子打。因此挨一顿鞭子或吃一顿板子是受侮辱。

[6] 希腊神话，昔雷诺（Sileno）是酒神的伴侣（一说是养父），性爱音乐，是个贪酒纵欲、爱寻快乐的秃头老人。

[7] 这里指的是希腊忒巴斯（Tebas）城，但所谓“百门城”是埃及的忒巴斯城。塞万提斯把二者混淆了。

第十六章 这位异想天开的绅士在他认为堡垒的客店里有何遭遇。

客店主人看见堂吉诃德横卧在驴背上，就问桑丘这人害了什么病。桑丘说他什么病都不害，只是从山上栽下来，肋上受了些伤。店主有个老婆，性情和一般客店主妇不同；她生性厚道，关心旁人的疾苦。她忙来替堂吉诃德治疗，还把她的年轻漂亮的闺女也叫来帮着照料。客店里还有个帮佣的阿斯杜利亚姑娘，她宽脸盘，扁脑勺，塌鼻子，瞎一只眼，另一只眼也有毛病。不过她体态风流，足以弥补她的缺陷。她从头到脚不满七拃[1]，背有点儿驼，所以她不由自主，老是眼望着地。这位好姑娘帮着客店小姐在顶楼上给堂吉诃德铺了一张破陋的床。这个顶楼分明是多年堆草料的，里面还住着个骡夫，床铺和堂吉诃德的相去不远。他那床铺虽然是用骡子的驮鞍和披盖凑成的，却比堂吉诃德的强多了。堂吉诃德的床只是四块粗糙的木板架着高低不平的两只板凳；褥子薄得像床单，里面尽是疙瘩，要不是窟窿眼里露着羊毛，摸来硬邦邦的疙瘩就像石子；两条床单好像盾牌上的皮革；一条毯子上经纬的线缕分明，谁要是有兴数一数，准可以一根不漏。

堂吉诃德躺上这只破陋的床，店主妇和她女儿马上替他从头到脚敷上膏药，阿斯杜利亚姑娘玛丽托内斯在旁举火照着。店主妇一面敷药，看见堂吉诃德身上一道道青紫，就说这看来不像摔的，倒像揍出来的。

桑丘说："不是揍的。石头上高高低低全是尖角，一个尖角就撞出一块青紫。"

他又说：

"太太，您的软布省着点儿使，保不定还有人要用；我腰里就有点疼呢。"

店主妇说："那么你一定也摔跤了。"

桑丘·潘沙说："我没摔；不过看见我主人摔跤，吓一大跳，就此浑身疼痛，仿佛着了一千下棍子似的。"

那小姑娘说：“真会有这种事。我常做梦从塔上摔下来，老摔不到地；一觉醒来，就觉得浑身酸痛，好像真摔了似的。”

桑丘·潘沙答道：“小姐，奇怪的是我当时并没有做梦，比这会子还清醒呢，可是我身上一道道的青紫简直跟我主人堂吉诃德的一样多。”

阿斯杜利亚姑娘玛丽托内斯问道：“这位绅士叫什么名字？”

桑丘·潘沙说：“他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是冒险的骑士；从古以来天下最出众最勇敢的骑士里就数得到他。”

那丫头说：“什么是冒险的骑士呀？”

桑丘·潘沙说：“你太不懂事了，连这个都不知道吗？我告诉你，我的小妹，冒险的骑士是怎么回事呢，就是一会儿挨揍、一会儿做皇帝；今天是天下最倒霉、最穷困的人，明天手里就会有两三个王冠可以赏他的侍从。”

店主妇说：“你既然跟了这样一位好主人，怎么看来连个伯爵也没挣上呀？”

桑丘说：“还早着呢。我们出门冒险，才一个来月，到今还没有碰到一遭真正的奇遇。有时候找这样东西，偏出现了那样。不过老实说，我主人堂吉诃德这回受了伤、或摔了跤，如果能养好，我自己也没成残废，那么，即使把西班牙最高的爵位封我，也还不称我的心呢。”

他们讲的话堂吉诃德句句听在耳朵里，他硬撑着在床上坐起来，握着店主妇的手，说道：

“美丽的夫人，请听我说，我在你这座堡垒里留宿，可算是你的荣幸。像我这样的人，不便自称自赞，因为老话说得好，‘自称自赞，适见其反’；不过我的侍从会告诉你我是谁。我只跟你说，有劳你服侍，我铭刻在心，一辈子感激。我现在给爱情约束得服服帖帖，我齿缝里喃喃念诵着的那位狠心美人，一双眼睛直看管着我，不然的话，我就甘心为你这位漂亮女儿颠倒，专瞧她的眼色行事了。”

客店主妇、她的女儿和实心眼的玛丽托内斯听了这位游侠骑士的话莫名其妙，仿佛他讲的是希腊语；不过也知道这一套无非是讨好奉承。她们没听惯，直瞪着他发愣，觉得他与众不同。她们用客店里的套语答谢一番，随他去躺着。阿斯杜利亚姑娘玛丽托内斯就去治疗桑丘的伤；他也亟待治疗呢。

骡夫和玛丽托内斯约定当晚欢会；她答应等人静后主人都睡了，就来找他，让他趁愿。据说这好姑娘只要答应了人家，尽管在深山旷野里没人在旁作证，她也守信赴约，表示自己是个一诺千金的贵妇人。她在客店帮佣并不以为耻，只说是倒霉走了背运，落到这个地步。那间透漏星光的破屋里，前面当中是堂吉诃德那张又硬、又狭、又陋、又不平稳的床。紧挨着就是桑丘的铺。那不过是一领草席和一条毯子；毯子不像羊毛的，倒像破烂的帆布。这两个床铺后面是骡夫的床铺：上文已经说过，那是用他两匹头等好骡子的驮鞍和全副披盖拼凑成的。他总共有十二匹骡子，都膘肥毛润、精精壮壮。据这部传记的作者说，他在阿瑞巴洛的骡夫里是头等富裕的。作者深知他的底细，所以特笔写他；据说他们俩还有几分亲戚关系呢[2]。再加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这位历史学家对什么事都追根究底，而且很精确，只要看上文的叙述，就知道他对琐碎不足道的事也一点不漏，一丝不苟。严肃的史学家都可以学他的样。他们叙事太简略，读来索然无味。他们或是粗心，或是恶意，或是疏陋无知，把作品最重要的部分都沉淀在墨水瓶底里了。《塔布朗德·台·黎加蒙德》的作者和佗米利阿斯伯爵生平事迹的作者，把一桩桩情节描摹得多么细致啊[3]，真该千遍万遍地祝福他们！闲话少叙，且说骡夫照看了他的牲口，喂过第二遍草料，就躺在驮鞍上，等待那位绝顶守信的玛丽托内斯。桑丘这会儿已经敷上膏药躺下了；他竭力想睡，可是胁上作痛，总睡不着。堂吉诃德也痛得像兔子似的大睁着眼睛。客店里已经寂无人声，一片漆黑，只有挂在大门口正中的一盏灯笼还放着光亮。

我们这位骑士看书中了毒，老想着书上经常讲的一些情节。当时店里非常静寂，他就想入非非。上文已经说过，他把自己投宿的客店都当作堡垒；这时就想自己是在一个有名的堡垒里，店主的女儿是堡垒长官的小姐，她爱上自己风度高雅，答应当夜瞒着父母来陪他睡觉。他既把自己虚构的幻想当作真情实事，就惶恐不安，觉得自己端方的品节要靠

不住了。他暗暗拿定主意，即使希内布拉王后带着她的金塔尼欧娜夫人前来亲热，他也决不亏负他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

他正在胡思乱想，合是他倒霉，阿斯杜利亚姑娘恰来赴约。她穿一件衬衣，光着脚，用粗布头巾裹住头发，轻轻蹑脚走进他们三人合住的屋子来找骡夫。可是她刚进门，堂吉诃德就知觉了。他虽然敷着膏药，而且腰胁作痛，却从床上坐起，张开两臂来迎接他的美人。阿斯杜利亚姑娘哈着腰、缩着脖子，屏息敛气地走来，一面伸着双手摸索她的情人。她恰恰碰着堂吉诃德的胳膊，堂吉诃德就紧紧抓住了她的手腕；当时她不敢声张，被他一把拉到身边，强按着坐在床上。他就去抚摸她的衬衣。那是粗麻布的，他却觉得是最细软的纱罗。她两腕笼着些玻璃珠串，他却看到了东方的珍珠光彩莹莹。她头发和马鬃毛一样，他却以为是灿烂无比的阿拉伯金丝，衬得太阳都黯然无光。她的气息分明氤氲着隔宿的冷杂拌味道，他却觉得她吐气芬芳。他曾经读到一位公主情不自禁，去探望一位重伤的骑士。他这时想象的种种，就和那位公主当时的打扮一一相仿；反正他心目中描绘的这位美人，相貌体态和那位公主完全一样。可怜的绅士迷了心窍，尽管他摸到的、闻到的以及这位好姑娘身上的其他等等，除了骡夫谁都要作呕，却没有使他醒悟。他只觉得抱在怀里的是美丽之神。他紧紧搂着，含情低语道：

“尊贵美丽的小姐，承你惠然光降，让我瞻仰你的天姿国色，我但愿能够不负你的恩情。可是惯爱捉弄好人的造化小儿，叫我浑身瘀伤、筋酸骨痛地倒在这张床上，即使有意要遂你的心愿，也无可奈何。而且，我还有更深一层的无可奈何。我已经对绝世无双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矢忠不二，她是我心窝里惟一的意中人。不然的话，承你一片深情给我这个好机会，我哪会白白放过呢，我不是那么个呆骑士呀。”

玛丽托内斯给堂吉诃德紧紧抱住，焦躁万分，身上直冒汗。她听不懂人家对她说的话，也没心思听，只闷声不响地挣扎着想脱身。骡夫那好家伙正满腔邪念，睡不着觉。他的情妇一进门他就知觉了；堂吉诃德讲的话他句句都留心听着，以为阿斯杜利亚姑娘为了别人对他失信了，不免浸着一缸醋。他挨近堂吉诃德床边，站定了瞧他那套怪话怎么收场。可是他一见那丫头挣扎着想脱身，堂吉诃德却竭力拉住不放，觉得这样捣乱太不像话，就举臂下死劲一掌打在这位多情骑士的瘦脸上，打

得他满口鲜血。他还不心足，竟跳到堂吉诃德身上，用跑马步伐，从他第一根肋骨踩到末一根。那张床本来不大结实，又不平稳，经不起再添上一个骡夫的重量，豁琅一声塌下地去。店主给这一声闹醒。他高声喊玛丽托内斯，没听到回答，就料定是她闹的乱子；心上这么猜想，忙起来点了一盏油灯寻声找去。那丫头瞧脾气暴躁的主人来了，吓得慌了手脚，直往桑丘·潘沙的床上躲；桑丘睡得正熟，她就钻进他的被窝，蜷缩成一团。客店主一面进屋来，一面嚷道：

“婊子！你在哪里？准是你闹的事！”

这时桑丘醒来，觉得一团东西几乎就压在身上。他以为是魇鬼，就挥拳四下乱打，玛丽托内斯身上着了不知多少下。她负痛顾不得体面，就动手还打，打得桑丘不由得从梦里清醒过来。他发现有人打他，却不知是谁，就挣扎起身，揪住玛丽托内斯对打；两个都不要命了，打得煞是好看。骡夫在店主人的灯光下瞥见他情妇的景况，忙撇下堂吉诃德来救她。店主人也来帮一手，不过他另有用意。他拿定这番大合奏都由那丫头而起，所以要收拾她一顿。这就好像经常说的“猫儿追耗子，耗子追绳子，绳子追棍子”[4]；骡夫打桑丘，桑丘打丫头，丫头打他，店主打丫头，一个个忙得手不停留。妙的是店主那盏油灯忽然灭了，大家在黑地里恶狠狠地乱打，扭成一团；拳头落处，没一块完好的皮肉。

那晚上恰巧有个所谓托雷都旧神圣友爱团[5]的巡逻队长在客店过夜。他听到打架吵闹，就拿起行使职权的短杖[6]和藏置官衔的铁皮盒，摸着黑跑进屋来，一面喊道：

“大家住手，服从法律的命令！大家住手，服从神圣友爱团的命令！”

他进来先碰上吃饱拳头的堂吉诃德，这时人事不知，脸朝天挺在那张倒塌的床上。他可巧揪着堂吉诃德的胡子，一面还只在喊：“大家协助执行法律！”可是他觉得揪住的人并不动弹，就以为是死了，并且以为屋里那些人都是凶手。他动了这个疑心忙高叫：

“关上店门，一个别放走！这里杀了人了！”

大家听到这声喊，吓一大跳，马上一个个撒手溜了。店主人回到自己屋里，骡夫回去躺在自己的驮鞍上，那丫头也回到她的破屋里去；只有倒霉的堂吉诃德和桑丘还待在原处。巡逻队长这时撒开堂吉诃德的胡子，跑出去取火，打算寻找犯人，把他们逮捕。可是他没处取火，原来店主乘回屋的时候，故意把灯笼也灭了。他只好到炉灶上去想办法，煞费一番手脚，也费了好大功夫，才点着一盏油灯。

[1] 这是张开了手，从大拇指到小手指的距离。

[2] 在塞万提斯的时代，尤其在阿瑞巴洛那个地方，骡夫和搬运夫多半是摩尔人。假托为本书作者的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也是摩尔人。

[3] 塞万提斯这番称赞是挖苦，这两位作者的骑士小说最不出色，也最没销路。

[4] 西班牙童话里讲的。

[5] 指十三世纪在托雷都建立的神圣友爱团。到十五世纪，这个组织重经整顿，称为新的神圣友爱团。

[6] 西班牙职位低的官员手执短杖，职位高的官员手执长杖；神圣友爱团巡逻队长的杖是绿色的短杖。

第十七章 续叙英勇的堂吉诃德倒了霉，把客店当作堡垒，

和他的好侍从桑丘·潘沙

在那里遭到种种灾难。

堂吉诃德已经苏醒，他用前一天躺在“那木桩子的平原上”[1] 呼唤他侍从的那个声调说：

“桑丘朋友，你睡着了吗？你睡着了吗，桑丘朋友？”

桑丘满肚子气恼，回答说：“倒霉！ 我哪能睡啊！所有的魔鬼今晚都缠着我呢。”

堂吉诃德说：“大概真是这么回事，没什么说的。我瞧这座堡垒准是魔法笼罩着的；要不，我就太没识见了。我告诉你——不过我这会儿告诉你的话，你得发誓保密，等我死了才可以说出去。”

桑丘说：“我发誓保密。”

堂吉诃德说：“我这话是因为不愿意败坏人家的名誉。”

桑丘重复说：“我说了呀，我发誓把这秘密直保到您百年以后。不过我但愿上帝让我明天就可以说出去。”

堂吉诃德说：“桑丘，我怎么亏待了你，竟要我马上就死啊？”

桑丘说：“不是这个缘故；只因为我最恨把东西老藏着，我不喜欢东西闷着发霉。”

堂吉诃德说：“不管怎么样吧，凭你对我的情分和尊敬，我还是信得过你的。我告诉你，今夜我碰到一桩没法形容的奇事妙事。我干脆讲吧。刚才这里堡垒长官的女儿跑来看我。她的风度和相貌都美极了，简直绝世无双。我真不知道怎样来形容她那模样的俏丽，心眼的灵巧；至于她那些遮掩着的美妙之处，我因为忠于我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

姐，就避而不谈了。我只是要告诉你，我交运有这等艳福，也许惹了老天爷的嫉妒；也许我刚才说得不错，这座堡垒真是魔法笼罩着的；反正为这些缘故吧，我跟她正谈得最甜蜜、最亲热的时候，我没看清，不知打哪儿伸来一只巨大的大手，在我下巴颏上揍了一拳，揍得我鲜血直流；接着又把我毒打一顿。昨天那些搬运夫为了驽骣难得的过失给咱们的一顿打，你是知道的；我今天挨的比昨天的还凶。所以我想，准有个魔法禁咒着的摩尔人守护着这位小姐，不让我消受她的美色。”

桑丘说：“也不让我消受，因为足有四百多摩尔人把我狠狠地揍；我挨的那顿桩子，比起来只算小点心罢了。可是先生，我请问您：刚才的事把咱们害到这步田地，您怎么说是奇事妙事呢？您还好些，因为还搂到一个据您说是绝世美人；我呢，除了挨一顿从没挨过的毒打，还有什么呢？我和生我的妈妈真倒霉呀！我又不是游侠骑士，一辈子也不想做游侠骑士，可是所有的灾殃大半却落在我身上！”

堂吉诃德说：“原来你也挨打了？”

桑丘说：“我不是跟您说，我挨了打吗？真是倒了祖宗十八代的霉！”

堂吉诃德说：“朋友，不要烦恼，我现在就来做那种宝贵的治伤油，咱们喝下，一眨眼就病痛全没了。”

这时巡逻队长点上油灯，进屋来瞧他心目中的死人。桑丘看着他进来，身上穿件衬衣，头上裹块布，手里拿个油盏子，一张脸狰狞可怕，就问他主人说：

“先生，说不定这就是受魔法禁咒的摩尔人吧？他大概有事未了，又来收拾咱们。”

堂吉诃德说：“不会是那个摩尔人，因为受魔法支使的，肉眼看不见。”

桑丘说：“肉眼看不见，可是肉体感觉得到；不信，问我的肩膀。”

堂吉诃德说：“也可以问我的肩膀。不过这还不能证明这就是魔法禁

咒着的摩尔人。”

巡逻队长进来，看见他们俩安静地说着话，不禁呆住了。堂吉诃德因为浑身瘀伤，又贴满膏药，所以还脸朝天挺着，动弹不得。巡逻队长走到他跟前说：

“老哥，你怎么了？”

堂吉诃德说：“我做了你，说话还得讲究些礼貌。你们这里对游侠骑士说话，行得这样吗？你这蠢东西！”

巡逻队长瞧这么狼狈的人对他盛气相凌，哪里受得了，就举起油盏，连着满满一盏子油，对准堂吉诃德的脑袋砸下来，把头皮砸伤好大一块；他乘一片漆黑，三脚两步走了。桑丘·潘沙说：

“没什么说的，先生，这一定是魔法禁咒的摩尔人。他准是为别人守护着宝贝，咱们份里只是拳头揍、油盏砸。”

堂吉诃德说：“是啊，而且着魔的事没法认真，生气发火也没用，因为肉眼看不见，是变幻出来的；随你用尽方法，也找不出对手来向他报复。桑丘，你要是挣得起身，你且起来，找这座堡垒的长官，替我问他要些配制治伤油的油、酒、盐和迷迭香。老实说，我觉得这会儿很需要，因为那个鬼给我砸出来的伤口里直流血。”

桑丘浑身筋酸骨痛，挣着起来，摸黑去找店主人。巡逻队长正在外面听他的对手说些什么话呢。桑丘碰见了他，说道：

“先生，不管您是谁，麻烦您行个方便，给我们些迷迭香，还要些油、盐和酒；因为有个游侠骑士里的头号人物，给店里一个魔法禁咒着的摩尔人打得身受重伤，躺在那边床上，要用这些东西治疗。”

巡逻队长听了这番话，断定这人是疯子。当时天色已经透亮，他就打开店门，叫起店主，转达了这位老兄的要求。店主把所要的东西都拿来，桑丘就去交给堂吉诃德。堂吉诃德给油盏砸得疼痛，正捧着脑袋在那里哼哼。那一砸，只砸出了两个大鼓包；他以为直流血，其实只是给那场风险急出来的满头大汗。

长话短说，他把这些药材和在一起，熬了好久，认为火候到家，这剂药已经炮制成功，就讨个瓶子来装。客店里没有瓶子，店主送了他一个铁皮的油罐子，他就用来装药。然后他对着这罐药念了八十多遍《天主经》，又把《圣母经》、《赞美歌唱和辞》和《信经》也念了那么多遍，念一个字就像祝福那样画一个十字。当时桑丘、客店主人和巡逻队长在旁从头直看到底；骡夫已经悄悄去料理他的牲口了。堂吉诃德制成了心目中的神油，就想亲自试试它的效验。熬药的锅里还剩着些油罐里装不下的药，他拿来喝了一升左右。可是他刚喝下就恶心，把肚里的东西吐个罄净，吐得搜肠抖肚，浑身大汗。他就叫人家给他盖严了，让他独自躺着。他们遵命；他一觉睡了三个多钟头，醒来觉得身体舒泰，痛楚大减，自以为完全好了，并且深信自己制成了大力士的神油，有了这种药，以后无论多么危险的冲锋陷阵都不怕了。

桑丘·潘沙瞧他主人身体大好，也以为是奇迹。锅里剩下的药还不少，桑丘求他主人都给他。堂吉诃德一口答应。桑丘信心百倍，决心千倍，捧着锅子一口气直往肚里灌，喝下的量和他主人喝的不相上下。可怜的桑丘肠胃不像他主人那么娇，所以先还不呕吐，只是一阵阵肚痛、恶心、出虚汗、发晕，觉得马上要死了；他痛苦不堪，只顾咒骂治伤油和给他喝油的混蛋。堂吉诃德瞧他这样，就说：

“桑丘，你这么难受，准是因为你没有封骑士。依我看，没封骑士的喝了这种药不见效。”

桑丘答道：“您知道这个道理，干吗还让我喝呢？真是倒了我几辈子的霉呀！”

这时桑丘喝下的汤药药性发作，可怜的侍从身上两个渠道一齐决口，直流猛泻；他已经重行躺下，垫的草席和盖的粗布毯子都弄得不能再使用了。他一身身虚汗，一次次昏厥，自以为要死了；大家也都这么想。他身上的狂涛恶浪牵延了将近两个钟头方才平息。桑丘和他主人不同，事后只觉得浑身瘫软，连站都站不起来。可是堂吉诃德呢，上文已经说过，他觉得身轻体健，想立刻出门冒险去。他以为耽搁在这里对不起这个世界和需要他扶助的人；况且他有了治伤的油，越加胆大放心了。所以他急不可待，亲自替驽骍难得套上鞍辔，替他侍从的驴子安上

驮鞍，还帮他侍从穿衣裳，扶他上牲口。然后他自己也骑上马；客店的一个角落里有一支短柄的枪，他就拿在手里，准备当长枪使用。

客店里一起有二十多人，都站定了瞧他，店主的女儿也在内。他目不转睛地望着她，还频频叹气，一声声都仿佛从心底里抽出来的。大家只道他是胁上作痛——至少昨晚看着他敷药的人是这样想。

他们俩都已经上了坐骑；堂吉诃德站在客店门口，喊了店主，板着脸一本正经说：

“长官先生，我在你这座堡垒里多承盛情招待，我非常感激，一辈子也忘不了。假如有蛮横无理的人得罪过你，我希望能替你出口气，作为报答。我告诉你，我的职务无非是扶弱济穷，申雪无辜，惩罚不义。请你回想一下，如有这类的事要我效劳，只消说一声，我凭封授的骑士职位向你保证，一定叫你称心。”

店主也一本正经地回答说：

“骑士先生，我不用您替我出什么气；谁得罪了我，我自有手段对付。我只要您付清昨晚的各项花费：你们头口的干草、大麦，还有你们的晚饭和床铺。”

堂吉诃德说：“那么，这是个客店了？”

店主回答说：“是啊，而且是个很上等的客店。”

堂吉诃德说：“我一向弄错了；不瞒你说，我以为这是一座堡垒，而且是一座很不错的堡垒。既然这不是堡垒却是客店，现在只好把这笔账目勾销了事。因为我不能违反骑士道的规则。我确实知道，游侠骑士住了客店从来不出房钱，也不付别的账；我从没看见哪本书上讲到他们付钱。他们在外冒险，不分日夜和季节，或步行，或骑马，耐着饥渴寒暑，冲风冒雨，受尽折磨；他们这样辛苦，对他们不论多么殷勤款待只是合法的报酬，并且也是合情合理的。”

店主说：“这个与我不相干。您且把欠我的钱付清，不用讲这些闲话和骑士道。我不管别的，只管收我的钱。”

堂吉诃德说：“你就是个愚蠢卑鄙的客店主人。”

他踢动驽骍难得，绰着长枪直冲出店门，谁也没拦他。他并不瞧瞧自己的侍从是否跟在后面，一口气跑得老远。店主人瞧他跑了，账却没付，就去问桑丘·潘沙要钱。桑丘说，他东家既然不肯付，他也不付；他是游侠骑士的侍从，他东家住了旅馆或客店，什么东西都不花钱，这个规矩、这点道理在侍从身上照样适用。客店主人大怒，恫吓他说，要是不付账，就给他吃些苦头，不由他不拿出钱来。桑丘回答说：他遵守他主人奉行的骑士道，即使要他的命，也不给一文钱；游侠骑士自古以来的好规矩不能坏在他手里，他也不能让后世的侍从怪他放弃了这样公道的权利。

倒霉的桑丘合是走了背运。当时住店的客人里有四个赛果比亚的拉毛匠，三个高都比亚石马区卖针的小贩，还有两个塞维利亚市场附近的居民。这伙人喜欢闹着玩，并没有恶意，却很促狭淘气。他们仿佛是同心协力地一齐赶到桑丘身边，把他揪下驴；其中一人到店主屋里去拿了他的床毯，大家把桑丘推倒在毯子上，他们抬眼看看屋顶太低，碍着他们的道儿，就决计到后院去，那里是以青天为顶的。他们把桑丘兜在床毯里，向天空高高抛去，仿佛人家在狂欢节耍狗那样耍他 [2] 。

给他们抛着玩的倒霉人没命地叫嚷，喊声直传到他主人耳里。他主人停步细听，以为又遭遇了什么奇事，后来才听清楚原来是他的侍从在叫嚷。他忙兜转马急急跑回客店，看见店门紧闭，就绕着店找地方进去。后院的围墙不高，他跑到那里发现他的侍从正遭人捉弄。他瞧桑丘那么轻盈活泼地在空中一起一落，要不是当时气愤填胸，准会发笑的。他想踩着马背爬上墙头，可是筋骨无力，连下马都不能，只好在马上向抛掷桑丘的那伙人破口大骂，一迭连声，作者简直没法记录。他们还只顾嬉笑，并不住手。桑丘在空中翻滚，不住声地叫苦，一面恫吓，一面央求，可是没有什么用处——简直一点用处也没有，他们直到力气使尽，才放他下来。他们把他的驴牵来，扶他上驴，替他披上外衣。软心肠的玛丽托内斯瞧他疲软不堪，觉得给他喝一罐凉水是最当景的救济，特地从井里汲了一罐透心凉的水送上来。桑丘接过罐子，正凑到嘴边，却给他主人大声喊住说：

“桑丘儿子，别喝水！儿子，这罐水要送你性命的，别喝！我这儿有的是万应神油，你瞧见吗？”他把盛药的罐子举给桑丘看看，“你只消喝下两滴，一定药到病除。”

桑丘斜过眼去一看，压倒了主人的声音大嚷道：

“您大概忘了我不是骑士吧？您还是要我把昨夜剩在肚里的心肝肺肠都吐掉呀？您那见鬼的药您自己留着吧，别管我的事。”

他说完马上就喝，可是一喝是水，就不肯再喝。他求玛丽托内斯给他倒些酒来。她很乐意，而且是自己花钱买的。人家本来就说她虽然吃这一行饭，却有基督徒的气息。这时店门已经大开，桑丘喝完酒，踢动驴子直冲出大门去。尽管他的肩膀照例又替他当了灾，他却非常得意，因为没花一个钱，坚持着自己的主张出了客店。其实客店主人已经把他的褡裢袋扣下抵账，不过桑丘出门的时候急急慌慌，没觉察少了东西。店主等他一走，就要把店门牢牢闩上，可是抛掷桑丘的那伙人不赞成；即使堂吉诃德真是圆桌骑士里的一员，在他们眼里也不值半文钱。

[1] 这是引用古代有关熙德的民谣，开头一句：“在那木桩子的平原上”，指他们挨杨维斯人用木桩子捶打的草原。

[2] 把人兜在毯子里抛掷作戏，古罗马暴君史威东在朝时就有这风气。在塞万提斯的时代，西班牙学生在狂欢节把狗这般抛掷着开玩笑。

第十八章 桑丘·潘沙和他主人堂吉诃德的谈话以及其他值得记述的奇事。

桑丘赶上他主人的时候，已经精疲力竭，连催趱驴子的劲儿都没有了。堂吉诃德瞧他那样，就对他说：

“桑丘老弟啊，我现在确实相信那座堡垒或客店是魔法笼罩着的。把你恶作剧的那群家伙要不是鬼怪或另一个世界上的东西，又是什么呢？我留心到一件事，证实了我这看法。刚才我在后院围墙外面看着你那出倒霉戏，我竟爬不上墙头，连下马都不能，可见我一定是着了魔法的道儿。我凭自己的身分对你发誓：我要是爬得上墙，或下得来马，一定替你狠狠报仇，叫那起流氓恶棍一辈子忘不了他们那场胡闹。当然我知道这一来违反骑士道的规则，因为我说过多少回了，骑士除非保卫自己的身体性命，情势紧急，万不得已，照例是不准和没封骑士的人交手的。”

“我要是办得到，不管自己封不封骑士，也会替自己报复，只是办不到啊。不过我觉得捉弄我的那伙人不是您说的鬼怪，也不是魔法支使的，他们和咱们一样是有皮肉筋骨的人，而且都有名字，因为我听见他们在抛弄我的时候彼此称呼的。一个叫贝德罗·马丁内斯，一个叫德诺留·艾南代斯；我听他们管店主叫左撇子胡安·巴洛梅给。所以，先生啊，您爬不上墙、下不来马另有缘故，不是着了魔法的道儿。我现在明白了一个道理：咱们四处冒险，无非落得吃尽苦头，连自己的左右脚都分辨不出。依我浅见，现在正是收获的季节，最好还是回村料理咱们的田地去，别像老话说的‘东奔西走，乱撞乱投’[1]。”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全不懂骑士道的事。你别闹，也别着急，总有一天你会亲眼看到干这一行多么光荣。你倒说说，天下还有什么事比打胜仗、降伏敌人更快意的吗？没有了！这是没什么说的。”

桑丘说：“您这话想必是对的，不过我也不懂。我只知道自从咱们做了游侠骑士——或者自从您做了游侠骑士（因为那么体面的人物里凭什么也数不上我），咱们没打过胜仗，只有跟比斯盖人交手的那一次。您就在那次还赔掉半只耳朵和半个头盔呢。以后咱们总是挨一顿棍子，又

一顿棍子，吃一顿拳头，又一顿拳头；我额外还给人家兜在毯子里抛掷了一顿，而且他们是魔法支使的，我不能报复，您说的降伏了敌人的快意，我就没法领会。”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啊，我的苦恼正在这里，想必也是你的苦恼。可是我以后要想法子弄到一柄降魔的神剑，带在身上能破除一切魔法。说不定我时来运转，火剑骑士阿马狄斯的剑 [2] 会落在我手里呢。那是全世界骑士的宝剑里数一数二的，不但有刚才说的那点功用，而且还像剃刀一样锐利，铠甲尽管坚厚，或有魔法呵护，它都斫得透。”

桑丘说：“我反正够倒运的，即使您真找到这么一把剑，也就像治伤油似的，只对封上骑士的才有用；至于侍从呢，随他们去吃苦罢了。”

堂吉诃德说：“这个你不用愁，桑丘，老天爷会对你开恩的。”

堂吉诃德和他侍从一边走，一边说着话，忽见前途大阵尘土滚滚而来，就对桑丘说：

“桑丘啊，今天是我命里注定要交好运的日子！我告诉你，今天不比往日，我要大显身手呢，我今天的一番作为是要青史留传，永垂不朽的。桑丘，你瞧见前面卷起了一片尘土吗？数不清的民族组成了浩浩荡荡的一支大军，正向这里开发；这阵尘土就是他们翻腾起来的。”

桑丘说：“照这么说，该有两支军队呢，因为对面照样也起了这么一阵尘土。”

堂吉诃德回头一看，果然不错，喜得心花怒放；他拿定这是两支军队，开到这片旷野里来交锋打仗的。原来他脑筋里时刻想着游侠小说里讲的那些打仗呀、魔术呀、冒险呀、奇迹呀、恋爱呀、决斗呀等等，他说的、想的、干的全都是这一路的事。其实他看见的尘土是道路两头赶来的两大群羊掀起的；羊给尘土遮掩了，没到近前还看不清楚。堂吉诃德一口咬定是两支军队，桑丘也就信以为真，说道：

“先生啊，那咱们怎么办呢？”

堂吉诃德说：“怎么办？扶弱锄强啊！我告诉你，桑丘，迎面来的军

队是大皇帝阿利芳法隆率领的，他的领土是广大的忒拉玻巴纳岛[3]；我背后来的是他仇敌咖拉曼塔斯国王的军队，他名叫卷袖的潘塔坡林，因为他跟人家打架的时候常露着一条右胳膊。”

桑丘问道：“那么，两位国王干吗结下这等深仇呢？”

堂吉诃德说：“他们结仇有个缘故。阿利芳法隆是凶狠的异教徒，他爱上了潘塔坡林的女儿。那位公主很美，而且很文雅，她是基督徒；她父亲不愿意把她嫁给异教的国王，除非他背弃了伪教主穆罕默德，改信基督教。”

桑丘说：“我凭自己的胡子发誓，潘塔坡林很有道理呀！我得尽力帮他的忙。”

堂吉诃德说：“你这样就是尽本分了，桑丘，不封骑士，也能参与这种打仗。”

桑丘答道：“这个我也懂得。可是咱们把这头毛驴寄放在什么地方，打完仗才稳稳地找得到呢？骑着这种牲口去打仗，只怕从来没这个规矩。”

堂吉诃德说：“这话不错。你最好还是随它去，走失不走失瞧它的运气。咱们打了胜仗，可以到手不知多少马匹，就连驽骀难得也保不定要换掉呢。我现在要把两支军队里的主将向你介绍一番，你留心听着，也留心瞧着。那边山坡上一定看得见这两支军队，咱们退到那里去，你可以观察得更仔细些。”

他们过去站在一个小山头上。堂吉诃德当作军队的两群羊要是没有给掀起的尘雾遮盖住，山头上看得很清楚。可是那些看不见而且并不存在的东西在堂吉诃德想象里却历历如睹。他高声说：

“那边一位骑士穿一身火黄铠甲，盾牌上画着一只戴王冠的狮子蹲伏在一位小姐脚边，那是英勇的银桥大王拉乌尔咖尔果。那一位铠甲上有一朵朵金花，盾牌是天蓝色的底子，上面有三只银子的王冠：那是吉罗夏的大公，威武的米果果兰博。他右边那个彪形大汉是天不怕、地不怕的布朗达巴巴朗·台·博利契，阿拉伯的三个部属都归他管辖。他披一张蛇

皮当铠甲，举一扇大门当盾牌；据传说，那扇门就是参孙拼掉性命报仇的时候毁了大教堂拆下来的[4]。你再回头瞧瞧那一边吧。军队前面打头的是常胜无敌的悌蒙内尔·台·咖尔咖宏纳。他是新比斯盖的王子。他军器上的徽章分成四格，是蓝、绿、白、黄四色；盾牌是褐色的底子，上面画一只金猫，标着一个‘喵’字，是他情人芳名的第一个字，据说她是阿尔费尼根·台尔·阿尔咖尔贝公爵的女儿、举世无双的苗丽娜。旁边那一位沉甸甸地压在一匹高头大马的背上，穿一身雪白的铠甲，盾牌也是白的，没一点纹章；他是个新骑士，法国人，名叫庇艾瑞斯·巴宾，是封在乌忒利盖的男爵。还有一位骑一匹轻快的花条儿斑马，脚跟上套着马刺，直在踢那马肚子，他的徽章是一排排银铃交错着一排排蓝铃的图案，他是勇猛的奈尔比亚公爵艾斯帕塔费拉多·台尔·博斯盖，他盾牌上画着一畦芦笋，有一句咖斯底利亚的标语：‘我的命运贴着地面追寻前途’[5]。”

他就这样随着自己的奇情异想，把臆造的两军将领一一举出姓名，还顺口诌出各人的铠甲、颜色、徽章和标语。他滔滔不绝地说：

“前面的这支军队是由许多民族组成的。有喝著名的顸托河甜水的人；有玛西琉山地上来来往往的人；有在阿拉伯乐土筛取金沙的人；有在清澈的泰莫东泰河两岸著名的清凉胜地享福的人；有开凿了种种渠道来排引含蕴黄金的巴克多洛河水的人；还有说了话不当话的奴米狄亚人；射箭出名的波斯人；一面逃跑一面战斗的巴尔提亚人和梅狄亚人；游牧的阿拉伯人；性情极残酷、皮肤极白净的西塔人；嘴唇上穿窟窿的埃塞俄比亚人；还有数不清的其他民族，他们的面貌我都认得出，只是记不起名字了。那一支军队里：有的民族喝灌溉橄榄树的贝底斯河的清水；有的用金黄灿烂的塔霍河水擦面洗脸；有的居住在圣洁的黑尼尔河流域，享用那赐福的河水；有的在牧草丰茂的塔西达平原来往；有的在享福的黑瑞斯草原上逍遥，有富庶的曼却人，戴着金黄色稻穗编的冠儿；有古老的哥特族遗民，穿着铁甲；有的是在毕苏艾咖河里沐浴的，那条河以水势悠缓闻名；有的是在瓜狄亚纳河两岸大片牧场上放牧的，那条曲曲弯弯的河以潜伏地下的暗流闻名；还有些耐寒的民族，有的住在森林苍翠的毕利内欧山头，有的居住在白云堆积的阿贝尼诺高原；总而言之，欧洲所有的民族全在那个队里。”

天啊！他说了那么多的地名，举出了那么多的民族！还一口气顺顺溜溜把各民族的特色都说出来。原来他读了那些谎话连篇的书，整个人都浸透在里面了。桑丘·潘沙眼睁睁地听着，一声不言语，有时东张张、西望望，看有没有他主人指名道姓的骑士和巨人。他什么也没瞧见，就说：

“先生，您讲的什么骑士，什么巨人，真是活见鬼，一个都没有啊——至少我没看见啊，大概就像那晚上的鬼一样，都是魔术变出来的。”

堂吉诃德说：“你怎么说这话呀？你没听见萧萧马嘶、悠悠角声、咚咚鼓响吗？”

桑丘答道：“我只听得公羊母羊的叫声，没听见别的。”

这倒是真的，因为那两群羊已经走近来了。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心上害怕，所以看不准，也听不准。怕惧的一个效果就是叫你感觉错乱，觉察不到事物的真相。你要是害怕得紧，你就躲过一边去，撇我一人在这里吧；单我一个人，就可以左右两军的胜负。”

他一面说，一面踢动驽骅难得，托定长枪，一道电光似的直冲下山坡去。

桑丘大声喊住他，叫嚷说：

“堂吉诃德先生，您回来！我对天发誓，您冲杀到羊群里去了！您回来！我的亲爸爸都倒足了霉呀！您这是发什么疯啊？您瞧瞧，这里没有巨人，没有骑士，没有猫，没有徽章，没有杂色或一色的盾牌，也没有图案上的银铃、蓝铃和见鬼的铃。我真倒霉呀！您这是干什么呀？”

堂吉诃德并不回马，只高声叫道：

“哙！骑士们！谁投在卷袖的潘塔坡林大帝旗下作战的，都跟我来！你们可以瞧瞧，我毫不费力，就能降伏他的敌人阿利芳法隆·台·拉·忒拉坡巴纳。”

他一面说，一面冲进羊群，举枪乱刺，那股猛劲儿，好像真在刺杀他的宿世冤家呢。看羊的牧人大声喝住他，可是看来喝不住，就解下弹弓，把拳头大的石子向他耳边弹来。堂吉诃德并不理会这些石子，却左冲右突，嘴里喊道：

“不可一世的阿利芳法隆，你在哪里？你跑来！我是单枪匹马的骑士，只为你欺负了英勇的潘塔坡林·咖拉曼塔，我要惩罚你，跟你一对一地较量武力，送你的性命呢！”

正说着，一颗石子飞来打在他胁上，把两根肋骨打得陷进肉里去。他遭了毒手，断定自己不送命也受了重伤。他记起治伤油，忙取出油罐子，凑到嘴边，倒了些下肚；可是没喝上他认为足够的量，又一颗石子弹来，恰恰打在他的手和油罐上，把油罐迸碎，还连带磕了他嘴里三四只板牙和盘牙，把他两个手指砸得疼痛不堪。第一颗石子来势凶猛，第二颗也不弱，可怜的骑士不由自主，从马上倒栽下来。牧羊人赶到他身边，以为他已经打死。他们赶忙集合羊群，把七八只死羊掮在肩上，不管三七二十一就急急走了。

桑丘一直站在山头上，看着他主人发疯 ，一面只顾揪自己的胡子，咒骂命里的倒霉时刻，叫他认识了这位主人。他瞧主人跌倒在地下，一群牧羊人都走了，就下山跑到主人那里，看见他面无人色，却还有知觉。桑丘就说：

“堂吉诃德先生，我不是跟您说的吗：回来！您冲杀的不是军队，只是两群羊！”

“跟我作对的混蛋魔法师会这样变来变去的。我告诉你，桑丘，那些家伙要咱们变什么样就是什么样，非常容易。盯着我捣乱的那个恶人瞧我这番一定得胜，心上嫉妒，就把敌对的两军变做两群羊。你要是不信啊，桑丘，你瞧我面上干一件事，就会恍然大悟，知道我说的都千真万确。你骑上驴，悄悄地跟着他们去，你走不多远就会瞧见他们恢复原形，不是羊，却是一丝不假的人，正像我刚才对你形容的一样。不过你现在且别走，我要你照看呢。你过来，瞧瞧我掉了几个盘牙、几个板牙，我觉得嘴里一个都不剩了。”

桑丘走到贴近，把眼睛直凑到他嘴边。堂吉诃德喝下的治伤油这时药性发作，桑丘正向他嘴里细看，油汁冲口而出，比火枪里射出来的还猛，全喷在这位好心侍从的脸上。

桑丘说："圣玛利亚！这是怎么回事呀？这可怜人嘴里喷出血来，一定受了致命伤了。"

可是他再仔细检查，凭颜色和气味，知道那不是血，只是他刚才瞧见主人喝的治伤油。他恶心得很，一阵反胃，把肚里的东西全吐在他主人身上；两个人都淋漓尽致。桑丘找到了他的驴，想从褡裢袋里拿些东西自己擦擦干净，并且替他主人治疗一番。他发现褡裢袋丢了，差点发疯。他反复咒骂自己，心里暗打主意，想撇下他主人回老家去；尽管辛苦一场，工资白丢，主人家许他的海岛总督也只好落空，他都顾不得了。

驽骅难得非常忠良，一步没离开主人。堂吉诃德这会儿爬起身，左手扪着嘴，防一口牙齿全掉出来，右手牵着这匹马，跑到他侍从那里。这位侍从正胸脯靠着驴背，手托着腮，满面愁容。堂吉诃德瞧了他那副沮丧的样儿，就说：

"桑丘，你听我说：'不干超人之事，不成出众之人'[6]。咱们经过的那些狂风暴雨，都是马上要天晴风定的征兆，表示时势就要好转。因为无论好运坏运，绝不能老不转变；由此可见，坏运交了很久，好运就在眼前了。所以你不必为我倒霉而烦恼，我那些事都和你不相干。"

桑丘说："怎么不相干啊？难道昨天给人家兜在毯子里抛着耍弄的不是我老子的儿子？今天丢掉的褡裢袋和我的全部家当都不是我的东西？"

堂吉诃德说："桑丘，褡裢袋丢了？"

桑丘回答说："可不是丢了吗！"

堂吉诃德说："那么，咱们今天就没什么吃的了。"

桑丘说："据您说，您能辨识野菜；您这种倒霉的游侠骑士没东西吃就可以救饥。这片草原上如果没有这些野菜，咱们就没什么吃的了。"

堂吉诃德答道：“可是我宁愿吃个两斤或四斤重的面包，加上两条沙丁鱼呢；至于狄欧斯戈利台斯描写的那些野菜，尽管拉古那医生还附上图解 [7] ，我却并不稀罕。不过这都不去管它，桑丘老弟，你且上驴跟我走吧。上帝养活着天下万物，连天空的蠛蠓、地下的蛆虫、水里的蝌蚪都有它们的口粮；而且上帝慈悲无量，叫阳光普照好人坏人，雨水普及正人邪人，他决不会短了咱们的，何况你我还满处奔波着为他效劳呢。”

桑丘说：“您做说教的教士，比做游侠骑士还强。”

堂吉诃德说：“桑丘，游侠骑士件件都能，也必须件件都能；古时候有些游侠骑士，随时能在战地上像巴黎大学的学生那样说教或讲学。可见‘枪头秃不了笔尖，笔头也钝不了枪尖’ [8] 。”

桑丘说：“好吧，您讲的敢情都对。这会儿咱们且离了这里，找个地方过夜去。但愿上帝保佑，那儿没有毯子，也没有用毯子抛人的家伙，也没有鬼怪，也没有魔法支使的摩尔人；不然的话，我就要把包袱和挂包袱的钩子一股脑儿都交给魔鬼去了。”

堂吉诃德说：“儿子啊，你把这话向上帝祷告吧。你爱到哪里，随你领路，这回让你来挑选过夜的地方。可是你伸手给我摸摸我右上腭缺了几个牙，我这边觉得痛呢。”

桑丘伸进指头，一面摸索，一面问道：

“您这边原先有几个盘牙？”

堂吉诃德说：“犬牙不算，有四个，个个都完好。”

桑丘说：“先生，您再仔细想想。”

堂吉诃德答道：“我说是四个呀，要不，就是五个。我这一辈子，不论盘牙板牙，一个都没有拔掉，也没有落掉，也没有因为虫蛀或风湿病而坏掉。”

桑丘说：“那么，您底下这边只有两个半盘牙；上面这一排半个都没有，什么都没有，整片光溜溜的像手掌一样。”

堂吉诃德听了这个伤心的消息，说道：“我真倒霉啊！我宁可丢掉一只胳膊，只要不是拿剑的一只。我告诉你，桑丘，嘴里没有牙齿，就仿佛磨坊里没有磨石；一颗牙齿比一颗金刚钻宝贵得多。不过干了这行艰辛的骑士道，这种苦头都得忍受。朋友，骑上驴带头走吧；快慢由你，

我跟着你走。”

桑丘奉命，料想哪里能找到宿头就朝那方向走，总是不离开那条平直的大道。

他们走得很慢，因为堂吉诃德牙床痛得心神不宁，不便赶路。桑丘想和他闲谈消遣，让他忘掉些疼痛；桑丘的话详见下章。

[1] 西班牙谚语。

[2] 这里指的是希腊的阿马狄斯，不是阿马狄斯·台·咖乌拉。所谓火剑，是胸膛上显现的一个红色剑印，堂吉诃德误以为是一柄可以使用的剑了。

[3] 亦称达普罗巴那，即锡兰的旧名，现在的斯里兰卡。

[4] 参孙（Sansón），古犹太的大力士，见《旧约全书·士师记》第十三至十六章。

[5] 原文Rastrea mi suerte，rastrear指用耙来耙地，或指随着足迹寻找，或指掠地低飞。许多译者对这一句解释不同，但都不能结合“一畦芦笋”的意义。一说，芦笋的根像耙齿；一说，芦笋是贴地生长的。

[6] 西班牙谚语。

[7] 拉古那（Andrés de Laguna），西班牙十六世纪的名医和植物学家，曾把古希腊名医狄欧斯戈利台斯（Dioscórides）的著作译成西班牙文，加上精详的图解。

[8] 西班牙谚语。

第十九章 桑丘和主人的妙谈；以及他主人碰到死尸等奇事。

“我的先生啊，咱们这几天连连倒霉，我看一定是因为您违反了骑士道，犯了罪，所以受罚了。您发誓要把那个摩尔人——叫什么马郎得利诺的那顶头盔[1]抢到手，不然，您就不摊着桌布吃面包，不跟王后睡觉，还有一连串发誓要做的事，可是您都没做到呀。”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这话很对。不瞒你说，我把那个誓忘得一干二净了。你不及时提醒我，也准是犯了过错，所以给人家兜在毯子里抛滚。不过我决计补过赎罪；照骑士道的规则，什么事都可以挽救。”

桑丘说：“我难道发过什么誓吗？”

堂吉诃德说：“你没发誓也不相干，反正照我看来，你保不住是个从犯。不管怎样，咱们设法补救总是不错的。”

桑丘答道：“照这么说，您可留心，别再把这句话也像您发的誓那样忘了，也许那群妖魔鬼怪又要来耍弄我；他们瞧您屡犯不改，连您都要耍弄呢。”

两人路上说着话，天已经黑了，没赶上宿头，也看不见哪里可以投宿。这来苦的是饿得要死，因为丢了褡裢袋，没东西吃了。祸不单行，他们又遭了意外。这倒绝不是幻想，看来确是一桩奇事。当时暮色苍茫，他们还只顾赶路。桑丘因为这条路是官道，拿定再走上一两哩瓦，自然会找到客店。他们走着走着，已经是黑夜了，侍从正饿得慌，主人也在想吃东西；忽见前面路上一大簇点点的光亮，好像一团流动的星星，向他们迎面而来。桑丘一见吓得心惊胆战，堂吉诃德也不能镇静自在；一个扯紧驴缰，一个勒住马，都站定了留心观看究竟。这一簇光渐渐逼近他们，愈近愈亮。桑丘见到这个景象，就像中了水银的毒[2]，浑身索索乱抖；堂吉诃德一脑袋头发森然倒竖起来。他勉强振作精神，说道：

“桑丘啊，没什么说的，这番准碰到了最艰巨、最凶险的事，我得把

全身的勇气和力量都使出来才行。”

桑丘答道：“我真倒霉啊！我看这是和妖魔鬼怪打交道的事；如果真是的，我怎么受得了啊？”

堂吉诃德说：“尽管是十足的妖魔鬼怪，我也决不让他们碰到你衣服上一丝绒毛。上次我是因为爬不上那后院的围墙，才让他们耍弄了你。这会儿咱们在开旷的野地里，我可以挥使我这把剑。”

桑丘说：“要是他们又像上次那样对您使魔法，叫您手脚瘫软，旷野里又有什么好处呢？”

堂吉诃德说：“管它怎么样，桑丘，我劝你壮起胆来；你亲眼瞧瞧，就知道我的胆量了。”

桑丘答道：“只要天从人愿，我是要壮起胆来呀。”

两人退到大路边，再仔细观察那簇移动的光。不一会，他们看见许多穿白衣的人[3]。这景象吓得桑丘泄尽勇气，仿佛害了疟疾正在发冷，一个个牙齿都捉对儿厮打起来。他渐渐看清究竟，他的牙齿越加打战得厉害。那些穿白衣的有二十来个，都骑着牲口，拿着亮煌煌的火把。随后来一架盖着黑布的抬床，另有六人骑着牲口伴送。他们连人带畜披着丧服[4]，只露出骡子的脚——因为走得很慢，分明不是马。那些穿白衣的一面走，一面喃喃念诵，音调凄沉。黑夜里又在那么荒凉的地方，看到这种奇事，怪不得桑丘害怕；他主人要不是堂吉诃德，换了别人，也会害怕的。桑丘已经吓成一团，堂吉诃德却一点不怕；他的幻想立刻活灵活现地把这件事构成他书上讲的那种奇遇。

他以为那抬床是担架，担着个骑士；这骑士受了重伤，或者已经死了，专等他堂吉诃德代为报仇的。他更不打话，托定长枪，马鞍上坐稳身子，雄赳赳气昂昂地站在那群白衣人要经过的路当中，瞧他们渐渐走远，就高声叫道：

“骑士们！或者随你们是什么人吧，站住！快快交代：你们是谁，打哪里来，往哪里去，这担架上抬着的又是谁。瞧这光景，不是你们伤害了人，就是受了人家的伤害；我该问问明白，或者惩罚你们的罪行，或

者为你们报仇雪恨。”

一个穿白衣的回答说：“我们有紧急事儿，到客店还有一段路呢，没工夫停下来一一回答。”

他踢动骡子直往前跑。堂吉诃德听了这话大怒，一把揪住他骡子的笼头，说道：

“别走，你还得懂点礼貌，回答我的话；要不，我就跟你们大伙儿开战。”

那头骡子胆怯，给揪住笼头，吓得掀起前腿人立起来，把它主人从臀后翻落下地。一个步行的仆人看见这人跌倒，就对堂吉诃德破口大骂。堂吉诃德动了火，不问情由，挺枪就向一个穿丧服的人冲去，把那人刺得重伤倒地。他回马左冲右突，那副灵活劲儿煞是好看；驽骅难得旋转得很轻快，简直像长了翅膀似的。那些穿白衣的都胆子小，又没带兵器，并不想厮杀；他们举着火把赶紧向旷野里逃跑，恰像庆祝日或节日晚上一群化装跳舞的人举着火炬游行。那几个穿丧服的给长袍裹缠得行动不便，堂吉诃德很轻易地把他们全伙打了一顿。他们以为这家伙不是人，而是地狱里的魔鬼，为了夺取抬床上那具尸首来袭击他们的，他们无可奈何，只好败退下来。

桑丘都看在眼里，对他主人的勇气不胜钦佩，心里暗想：“没什么说的，我这个主人果然像他自己讲的那么勇敢有力呢。”当时第一个颠下骡的人旁边有个火把还在地下燃烧，堂吉诃德在火光里看见了他，就跑去把枪头指着他的脸叫他投降，否则刺死他。倒在地下的人回答说：

“我早已给你降服得不能动弹，一条腿都折了。您如果是信奉基督教的绅士，请不要杀我，杀我是要亵渎圣教的，因为我是个硕士，现在执行初等的神职。”

堂吉诃德说：“你既然是教士，着了什么鬼迷跑到这里来啊？”

倒在地下的人说：“着了什么鬼迷？先生，只是我倒霉罢了。”

堂吉诃德说：“我刚才问你的话你不好好回答，你还得大倒霉呢！”

那硕士答道：“我立刻遵命，请听我说：我刚才自称硕士，其实不过是学士；我名叫阿朗索·罗贝斯，家在阿尔戈班达斯。我刚从拜沙城来，一起还有十一个教士，就是拿着火把逃跑的那些人；我们护送抬床上的尸体到赛果比亚去。那是一位绅士的尸体，他死在拜沙，暂时埋在那里，现在呢，我已经说了，我们正把他的骨头送回他家乡赛果比亚去安葬。”

堂吉诃德问道：“谁杀死他的呢？”

学士答道：“上帝借一场瘟病送了他的命。”

堂吉诃德说：“那么老天爷省了我的事了。如果是别人杀他的，我还得为他报仇呢。既然是老天爷要了他的命，我只好缩着脖子不做声；假如老天爷要杀我本人，我也只好这样。教士先生，我告诉您，我是拉·曼却的一个游侠骑士，名叫堂吉诃德；我的事业是遍天下去打抱不平，为人除害。”

那学士说：“我不懂您这个打抱不平是怎么回事。您害我折了一条腿，我原先好好一个人给您弄成瘸子，一辈子也站不平了。您为人除害，却害苦了我，叫我终身受害。我碰到您这位多事冒失的人真是够倒霉的。”

堂吉诃德说：“世界上的事不是都沿着一条轨道的。阿朗索·罗贝斯先生，这次的事坏在你们来的时候恰在夜里，又穿着这种法衣，拿着火把，嘴里喃喃念诵，有的还穿着丧服，你们实在像另一个世界的邪鬼妖精，所以我不能不尽我的责任来跟你们厮杀。哪怕确实知道你们是地狱里的魔王，也得跟你们厮杀呀。我一直就是把你们当作那种东西了。”

学士说：“反正我命该如此吧。害我倒足了霉的游侠骑士先生，我一条腿在骡子身下的脚镫和座鞍中间压住了，麻烦您帮我脱出来。”

堂吉诃德说：“您怎么不早把苦处告诉我呀？我还只顾絮絮叨叨地没完没了！”

他连忙大声喊桑丘过来，可是桑丘不愿意。原来那些有身分的先生们带着一匹驮骡，满载着吃的东西，桑丘正在那里卸货呢。他把自己的

外衣做成个口袋，尽量塞满东西，装在自己的驴背上，然后才听命跑来，帮他主人从骡子身下拉出学士先生，扶他骑上骡，又拣了火把交给他。堂吉诃德叫这位学士去找同伙，并代向他们道歉说，方才冒犯他们是事不由己。桑丘插嘴道：

“假如那几位先生要知道冒犯他们的勇士是谁，请告诉他们，那是鼎鼎大名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又称‘哭丧着脸的骑士’[5]。”

学士骑骡走了。堂吉诃德问桑丘为什么这会儿忽然称他“哭丧着脸的骑士”。

桑丘答道：“我告诉您吧，我在那倒霉人的火把底下瞧了您一会，您刚才也许是因为厮杀得疲劳或掉了牙齿，真是哭丧着脸，没那么样儿的狼狈相。”

堂吉诃德说：“不是这么回事儿。从前骑士都有绰号：一个叫‘火剑骑士’，一个叫‘麒麟骑士’，这个叫‘姑娘们的骑士’，那个叫‘凤鸟骑士’，另外还有‘飞狮骑士’，‘骷髅骑士’等等；他们凭这些绰号和标识名闻天下。专管记述我生平事迹的那位博士一定觉得我也该像他们那样取个绰号。我说呀，准是那位博士把‘哭丧着脸的骑士’放在你的舌头上和心眼里了，叫你这会儿脱口就叫出这个绰号来。我打算以后就采用这个称号，将来有机会，一定请人在我的盾牌上画一个哭丧着脸的像，这个诨名就显得更恰当了。”

桑丘说：“不必费功夫花钱去画这幅像；您只消露出脸来，让人家照照面，不用什么画像和盾牌，人家马上会叫您‘哭丧着脸的人’。没错儿，真是这么回事。因为我老实跟您讲，先生啊，（我说句笑话），您挨着饿，掉了牙，一副倒霉相，我刚才说了，哭丧着脸的画像很可以省掉的。”

堂吉诃德听了桑丘的趣谈呵呵地笑了。不过他还是打算采用这个绰号，照自己的设想去画他的盾牌。他对桑丘说：[6]

“桑丘啊，我想刚才我是对神圣的东西动手行凶了；按‘据此，凡受魔鬼引诱者……’那个条款[7]，我就要被驱逐出教会。可是我确实知道

自己并没有动手，只动用了这支枪，而且当时没想到是冒犯了教士或教会的什么东西。我这么个虔诚的基督教徒，对教会当然是尊崇的，我只以为那是另一个世界的妖魔鬼怪。如果要把我开除出教会，我就记起了熙德·如怡·狄阿斯的事：他当着教皇陛下把一位国王使节的椅子砸了，因此给驱逐出教会[8]；可是照罗德利戈·台·比伐尔那天的行径，他实在是一个很有体面、很勇敢的骑士！”

上文已经说过，那位学士听了这番话一句不答理，只顾走了[9]。堂吉诃德想瞧瞧抬床上的尸骸是否只剩了骨头，可是桑丘不答应，说道：

“先生，我见过您多次冒险，只有这一遭最得手。那些人虽然败退，也许想到打败他们的只是单独一人，就会又羞又恼，等喘过一口气，又来找咱们，给咱们个厉害瞧。这头驴已经装备停当，附近就是山，咱们都饿得慌，现在咱们只消开步走就得了。常言道：‘死人进坟墓吧，活人且吃面包’。”

他赶着驴，请主人跟着走。堂吉诃德觉得桑丘说得有理，不再多话，跟着就走。他们在两座小山中间走了一段路，跑到一个宽敞幽静的山谷里。两人下了牲口，桑丘卸下了驴背上的东西；他们饿得胃口正好，就躺在草地上把早饭、午饭、点心、晚饭都并作一顿吃。教士先生们向来不难为自己的肚子，这次伴送尸首，驮骡上带了好几篓子熟肉，主仆俩吃了不止一篓，填满了空肚子。可是他们又遭到一件不如意的事，桑丘认为这事比什么都糟。原来他们没有酒喝，连一口白水都不能到嘴。两人口渴难熬；桑丘看着满地碧油油的细草，说出一番话，详见下章。

[1] 指曼布利诺的头盔。

[2] 西班牙有很多水银矿，开采的工人中了水银的毒会浑身发抖。

[3] 穿白衣的人（encamisados）指穿白衬衣的人。那时候，西班牙战士夜出袭击摩尔人，铠甲上罩白衬衫以为识别；又节日晚上化装跳舞的人也罩着白衬衣，骑马举着火把游行。

[4] 他们的丧服是黑色的。

[5] 原文Caballero de la TristeFigura，据马林注释，这里的Triste不作忧愁解，西班牙三百年前所谓 triste figura 指衣服不整洁、不体面，邋邋遢遢，或形容狼狈。上文桑丘自己解释为什

么如此称呼，说是因为堂吉诃德脸容十分 mala——就是说：形容狼狈，一副倒霉相。所以这里译为“哭丧着脸的骑士”。

[6] 按马德里第一版的原文，以下的话是桑丘说的。这就完全不合桑丘的身分，因此引起许多不同的修改。马林认为不该妄自修改；他按作者本人修改过的第二、三版，改为堂吉诃德的话。

[7] 堂吉诃德引的是拉丁文，这是1545—63年特伦托（Trento）会议所定的法令的第一句。

[8] 据《熙德的歌谣》（Romancero del Cid），熙德（即西班牙民族英雄罗德利戈·狄阿斯·台·比伐尔）发现圣彼德大教堂里法兰西国王的座位设在西班牙国王的上首，就把法兰西国王的象牙椅子一脚踢翻，椅子碎成四块。

[9] 上文学士没听这番话就骑骡走了，这是作者失于照顾的地方。

第二十章 英勇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经历了破天荒的奇事，却毫无危险；世上著名的骑士从未有像他这样安然脱身的。

“我的先生，凭这片草地，可以断定附近有泉水或河流润湿了地脉。咱们最好往前走走，也许会找到可以解渴的地方。这会儿渴得厉害，实在比饿肚子还苦。”

堂吉诃德觉得主意不错，他牵着驽骍难得，桑丘把晚饭吃剩的东西装上驴背，也牵着驴子，两人就在草地上摸索着往前走；因为夜色昏黑，什么都看不见。可是他们没走得二百步，忽听得水声震耳，好像有一股瀑布从悬崖峭壁里冲泻下来。他们大为高兴，停步倾听究竟是哪方传来的；忽然又听到另一种响声，搅扰了水声入耳的快意。桑丘天生懦怯胆小，听了尤其沮丧。那是有节奏的敲打声，夹杂着铁片和铁链的碰擦声，再加上汹涌的水声。除了堂吉诃德，谁听了都会害怕的。上文已经说过，当时夜色昏黑，周围又都是大树，轻风吹动树叶，窸窣作响，阴森可怕。孤零零落在那么个地方，一片漆黑，只听得水声和飕飕的树叶声，再加击拍声不停，风声不息，长夜漫漫，又不知身在何处，都叫人心惊胆战。可是堂吉诃德怀着大无畏的心，跳上驽骍难得，挎着盾牌，绰着长枪，说道：

“桑丘朋友，你该知道，天叫我生在这个铁的时代，是要我恢复金子的时代，一般人所谓黄金时代。各种奇事险遇、丰功伟绩，都是特地留给我的。我再跟你说一遍，我是有使命的。我要光复圆桌骑士、法兰西十二武士和世界九大英豪的事业。那些普拉底尔呀，塔布朗德呀，奥利房德呀，悌朗德呀，斐伯呀，贝利阿尼斯呀，以及前代著名的全伙游侠骑士，都要给我比下去。因为我要在当今之世，干大事，立大功，拿出惊人的武力，衬得他们最辉煌的成就都黯然无色。忠诚的侍从啊，你可注意，今夜这样一团漆黑，这样寂无人声，树林里这些低沉嘈杂的声息，咱们跑来寻找的水源发出这样可怕的响声，好像是从月亮的高山上冲泻下来的，再加这一片击拍不停的刺耳声——种种凑合一起，或单独的每一桩，都可以使战神也心惊胆落，何况没惯经这类惊险的人呢。可是这种种只激发了我的勇气，使我一颗心按捺不住， 不管是多么艰巨的

冒险，也要尝试一番。所以，你把驽骍难得的肚带紧一紧，咱们分手吧。你在这里等我三天，不用多，到时我不回来，你就可以回家。你回家以后，为了照应我和帮助我[1]，请到托波索去走一遭，通知我那位绝世无双的杜尔西内娅小姐：她所颠倒的骑士为了不辱没她，要干些事业，争些体面，就此送命了。”

桑丘听了主人的话伤心痛哭道：

“先生，我不懂您为什么要去冒这种凶险。现在正是黑夜，这里又没人看见，咱们尽可以绕道避开，哪怕三天不喝水也使得。反正没人看见，更不会有谁说咱们胆怯。还有一层，咱们村上的神父您是很熟的，我听他讲道说：‘寻找危险的人，危险里送命’[2]。所以咱们不应当干这种惊人的大事去招惹上帝；这种事一旦遭到了，只好靠奇迹才脱得难。老天爷已经保全了您，没像我那样给人家兜在毯子里耍弄。您和伴送尸体的一大群人打架，又让您占了上风，平安无事。老天爷为您显的奇迹已经够多的了。况且您一离开这里，不管谁来抢我的灵魂，我准吓得马上送掉；假如我刚才的话感化不了您的硬心肠，您就顾念这一点，回心转意吧。我离开家乡，抛下老婆孩子来伺候您，满以为是上算的，不是吃亏的。可是，‘贪心撑破了口袋’[3]，贪心照样也打破了我的想望。我对您多次许我的倒霉海岛正盼望得紧，以为马上可以到手的，谁知道海岛不给我，现在却要把我撇在这么个人迹不到的地方。我的先生，你瞧上帝分上，别对我这么不讲理呀。你一定要干这件事，不肯罢休，那么至少也等天亮再说。据我牧羊的时候学到的窍门，再等三个钟头天就亮了，因为小熊星的嘴巴正在我头顶上，它跟我右胳膊连成一直线的时候恰好是半夜。”

堂吉诃德说：“桑丘，今夜一片漆黑，天上一颗星都不见，你说的成一直线呀、嘴巴呀、脑袋呀，你怎么瞧出来的？”

桑丘说：“您说得不错。可是怕惧有许多眼睛，地层底下的东西都看得见，天上的更不用说。况且想情度理，分明是不一会儿就要天亮了。”

堂吉诃德说：“管它一会儿、不一会儿，反正不论现在或任何别的时候，总不能说我因为人家哭呀，求呀，就放弃了骑士应尽的责任。所以，桑丘，我请你甭再多说。上帝这会儿既然要我立志冒这个破天荒的

奇险，自然会保护我平安，也叫你宽心。你只需把驽骅难得的肚带束紧，在这里等着我。我活也罢，死也罢，赶紧就要回来的。”

桑丘瞧他主人拿定主意，满不理会自己的劝告哭求，就决计凭捣鬼来强迫他等待天亮。他在束紧马肚带的时候，悄悄儿人不知鬼不觉地用他驴子的缰绳拴住驽骅难得的前腿。堂吉诃德要动身却动身不得，因为那匹马不会跑只会跳了。桑丘·潘沙瞧自己的诡计有效，就说：

“哎！先生，老天爷瞧我流泪央求动了慈悲，叫驽骅难得不能跑了。您如果还要固执，只顾踢它，硬要它走，就会触犯造化的神道，就是老话说的‘向钉子上硬碰’。”

堂吉诃德很着急，越是使劲踢马，越不能叫它行走。他想不到马腿会拴住，觉得还是捺定性子等天亮，或者等驽骅难得能够走路再说。他没料到桑丘捣鬼，以为另有缘故，所以他说：

“桑丘，既然驽骅难得不能行走，我只好等待黎明开颜微笑了。可是她迟迟不来，我是哭着等待呢。”

桑丘答道：“不用哭啊，我可以给您讲故事消遣，等着天亮。除非您要照游侠骑士的习惯，下马在青草地上睡一会；这样呢，天亮以后，到您要去冒眼前这番奇险的时候，就越发精神抖擞了。”

堂吉诃德道：“你还说什么下马、什么睡觉呀？难道我是那种临危偷安的骑士吗？你生来是贪睡的人，你睡你的，你要干什么随你去。我可有和自己志趣相称的事要干呢。”

桑丘答道：“我的先生，您别生气，我说的不是那意思。”

他挨到堂吉诃德身边，一手在马鞍前，一手在马鞍后，抱住了他主人的左腿，一步不敢分离；他实在是给那个不停的、有节奏的敲打声吓坏了。他刚才说要讲个故事给主人消遣，堂吉诃德就叫他讲。桑丘回答说，要不是听着那个声音心慌，他确是要讲的。

“不过我还是勉强讲一个吧。我要是能讲到底，没人打搅，那是个很妙的故事。您请留心听着，我这就讲了。往事已成过去，将来的好事但

愿人人有份；坏事呢，留给寻求坏事的人…… [4] 。我的先生，我告诉您，古人讲故事，开场白不是随口乱说的，这是罗马检察官加东的一句名言，说是‘坏事呢，给寻求坏事的人’。这句话恰好当景，好比指头上戴的戒指那么合适，这就是叫您耽在这里，哪儿都不要去寻求坏事。这条路既然这么可怕，没人逼着咱们，咱们还是走别的路吧。”

堂吉诃德说：“桑丘，把你那故事讲下去，咱们该走哪条路由我做主。”

桑丘接下说：“那么，我讲。埃斯忒瑞玛杜拉一个村子里有一个牧羊人，就是说啊，一个看羊的。据我这故事里说，这个牧羊人或是看羊的名叫罗贝·汝伊斯。这个罗贝·汝伊斯爱上了一个牧羊姑娘，她名叫托拉尔巴。这个牧羊姑娘托拉尔巴的爸爸是个有钱的牧户。这个有钱的牧户……”

堂吉诃德说：“桑丘，照你这个讲法，每句话都重复两遍，你这故事说两天也没个完。你该像有头脑的人那样连连贯贯地讲啊，不然就别讲了。”

桑丘说：“我们村里讲故事都像我这样，我没有别的讲法，您也不该叫我另改新样儿。”

堂吉诃德说：“随你怎么样讲，反正我命里注定只好听你的，你讲下去吧。”

桑丘接着说：“那么，我的亲爱的先生啊，我刚才是这么讲的，这牧羊人爱上了牧羊姑娘托拉尔巴。她是个又胖又野的姑娘，带点儿男人相，因为她有些些胡子。她现在仿佛就在我眼前呢。”

堂吉诃德说：“原来你认识她？”

桑丘答道：“我不认识她。不过跟我讲这故事的人说，事情千真万确，转讲给别人听的时候，尽可以一口咬定，并且发誓说都是亲眼看见的。且说，一天去，一天来，魔鬼是不睡觉的，什么事都捣乱；他挑拨一番，把牧羊人对牧羊姑娘的爱情变成厌恨。缘故呢，据人家的贫嘴恶舌，说是这位姑娘害他吃了点醋，她的行为出了格，犯了规。牧羊人从

此对她厌恶入骨，情愿离开家乡，跑到永远见不到她的地方去，免得跟她照面。托拉尔巴虽然从来不爱罗贝，这会子瞧罗贝嫌弃她，马上就爱得他不得了。”

堂吉诃德说：“这是女人的常态：谁爱她呢，她瞧不起；谁嫌她呢，她就爱。讲下去吧，桑丘。”

桑丘说：“后来牧羊人打定了一个主意，并且想到就做到。他赶着自己的一群羊，经过埃斯特瑞玛杜拉郊原 ，打算进葡萄牙国境。托拉尔巴知道了就去追他。她赤脚步行，远远地跟在后面，手里拿一支杖，脖子上搭一只褡裢袋，据说里面带着一面镜子，一只梳子，还有一瓶搽脸的不知什么油膏。且不去管她带些什么东西吧，我这会儿懒得追根究底了。我只说，据这个故事，牧羊人带着一群羊要渡过瓜狄亚纳河。那时候正是水涨，差点就要漫上岸来。他到了河边，附近没一只船、没一只小艇，也没有摆渡的人把他和一群羊渡到对岸去。他非常着急，因为眼看托拉尔巴已经快追上他了，她准要哀求痛哭，纠缠个不休。他四下里极力寻找，居然找到一个渔夫，旁边有只小船。船小得很，只容得一个人和一只羊。他顾不得许多，跑去情商，讲定由这个渔夫把他和他的三百只羊摆渡过河。渔夫上船把一只羊渡过河去，回来又把一只羊渡过去，又回来又把一只羊渡过去。渔夫摆渡几只羊，您可记清楚了，要是漏掉一只，故事就完了，一句也讲不下去了。我连着讲吧，且说对岸下船的地方都是烂泥，滑得很，渔夫一去一回要耽搁很久。可是他回来又摆渡一只，又一只，又一只。”

堂吉诃德说：“你就算全都过去了吧，别这样去一趟、来一趟的，讲一年也摆渡不完。”

桑丘说：“这会儿已经摆渡几只羊了？”

堂吉诃德说：“我哪里知道。”

“我早说过，您得记清楚了。现在，天晓得，这个故事就此完了，讲不下去了。”

堂吉诃德说：“哪有这种事？记清楚摆渡的羊数，对这个故事那么要

紧吗？数错一只，故事就讲不下去了？”

桑丘答道：“讲不下去了，先生，怎么也讲不下去了。因为我问您渡了几只羊，您说不知道，就在这个当儿，底下的事都从我脑筋里跑了。底下的事实在很有意思，也很有趣味呢。”

堂吉诃德说：“照这么说，故事就是完了？”

桑丘说：“跟我妈妈一样的完了。”

堂吉诃德说：“老实告诉你，你这个寓言或故事或历史新鲜极了，谁都想不出来；你这种讲法和这种结尾法是从来没有的[5]。当然，我没有指望你这副好头脑能想出别的故事来。我并不奇怪，那敲打不停的声音大概搅得你头脑糊涂了。”

桑丘说：“您怎么解释都行，反正我就知道我这个故事没法再讲下去；摆渡了几只羊的数目一错，故事到那里就完了。”

堂吉诃德说：“随它爱哪里完就哪里完吧。咱们且瞧瞧驽骍难得能不能走路了。”

他又去踢马，马又跳了几下，还停留原处；它的两腿拴得非常牢固。

这时候快要天亮了，桑丘不知是着了清早的凉气，还是晚饭吃了滑肠的东西，更可能是因为自然之理，他急要干一件别人替代不了的事。可是他胆小得要命，连手指甲的黑边缘那么宽的几分几毫都不敢离开他主人。他的水火事儿不干又不行。他就用个折中办法，放开搭在鞍后的右手，轻轻解开裤带上的活扣。他的裤子全靠这条带子系住，带子一解，裤子马上掉落下来，像脚镣似的套在脚上。然后他高高掀起上衣，露出两瓣不很小的屁股。他满以为到此已经过了难关，不料难的还在后面：他方便的时候要不出声响实在办不到。他咬紧牙根，缩拢肩膀，狠命屏住气。可是不幸得很，白费了许多力，终究还是走漏了一点声音，和吓得他胆战心惊的那个声音大不相同。堂吉诃德听见了，说道：

“桑丘，这是什么响？”

他回答说：“不知道啊，先生，准是出了什么新的乱子；险事和倒霉事总是大伙一齐来的。”

他再碰碰运气，居然很顺利，没像前番那样；他没再出声，没再折腾，就把憋在肚里的那堆东西出脱干净。可是堂吉诃德的嗅觉和听觉同样灵敏，桑丘和他又是紧紧挨在一起的，一阵阵气味直往上冒，不免向堂吉诃德的鼻孔里钻进一些去。他赶紧捂住鼻子，用两指紧紧捏住，齆着鼻子说：

“我瞧啊，桑丘，你是吓坏了。”

桑丘说：“对呀，可是您怎么这会儿忽然知道了呢？”

堂吉诃德说：“因为你这会儿身上的气味比往常浓郁了，而且不是龙涎香的气味。”

桑丘说：“很可能。不过这怪不得我，却要怪您半夜里带我到这种荒僻的地方来。”

堂吉诃德两个指头还捏着鼻子，说道：“朋友，你走开几步吧。以后对自己一身多检点些，对我也该有个分寸。我把你惯坏了，你就这样不拘礼貌。”

桑丘说：“我可以打赌，您准以为我方便一下是放肆了。”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朋友啊，‘还是少搅拌为妙’[6]。”

主仆俩说着话，过了一夜。桑丘瞧天快要亮了，就轻轻解开驽骅难得的束缚，自己也系上裤子。这匹马生来好性子，可是这会儿一恢复自由，就发脾气似的只顾用前蹄扑地——因为不是小看它，它实在不会蹦跳。堂吉诃德瞧驽骅难得能活动了，认为是好兆，他相信这就是敦促他去冒险。这时已经天亮，东西都看得清楚。堂吉诃德发现四周都是很高的栗树，遮得阳光不透。他听那敲打的声音还是不停，却不知从哪里来的。他不再犹豫，踢动驽骅难得准备出发，临行再次向桑丘告别，叫桑丘在这里至多等待三天，照他上次的话，过了三天他如果不回来，那就是上帝的意旨叫他在这番冒险里送命了。他又讲到托桑丘向杜尔西内娅

传送的口信。至于桑丘的工钱，他说不用着急，他离乡之前已经立下遗嘱，写明按桑丘当差多久，该多少工钱如数照付；不过如果上帝保佑他安然脱险，一无损伤，那么，答应给桑丘的海岛可以千拿万稳。桑丘听他的好主人又说这套叫人伤心的话，又哭起来；他打定主意，他主人这件事情没有完结，他决不离开。

本传作者凭桑丘·潘沙的眼泪和高尚的决心，断定他是好出身，至少是老基督徒。堂吉诃德看到他侍从的情意，有点心软，不过还不至于流露出来，只装得声色不动，寻着水声和拍打声一路跑去。桑丘步行跟随，照例牵着他的驴；他交运也罢，倒运也罢，和这头毛驴总是形影不离的。他们在绿阴沉沉的栗树底下走了好一段路，忽见高山下面一片草地，一股汹涌的瀑布从岩石里冲泻下来；山脚下有几间破屋，看样儿不像房子，却像倒塌的房基。他们发现还直在拍打不停的响声就是从那里出来的。驽骅难得听了水声和拍打声很害怕，堂吉诃德安抚着它，一步步向那几间屋子跑去，一面向他的意中人虔诚祷告，他遭到了危险，求她保佑；顺便也祷告上帝照应，不要抛弃他。桑丘紧紧跟在后面，拼命伸着脖子，突出眼珠，在驽骅难得腿缝里张望，想瞧瞧究竟什么东西吓得自己这样心惊胆落。他们又走了一百步左右，在一个转角处，赫然真相大明，疑团尽消。他们听来阴森可怕的声音，一夜来搅得他们提心吊胆的（读者请勿见怪），原来是砑布机上六个大槌子交替着拍打，造成的一片喧响。

堂吉诃德一看原来如此，瞪着眼直发愣，一句话都说不出来。桑丘瞥了他一眼，只见他把脑袋直垂到胸前，满面羞惭。堂吉诃德也瞧了桑丘一眼，见他鼓着两个腮帮子，含着满嘴的笑，分明就要憋不住了。他尽管心里懊恼，看到桑丘这副模样也不禁笑起来。桑丘瞧他主人先开了头，就放肆了，他笑得只好两手捧着腰，免得笑破肚皮。他忍住几次，可是忍住了又笑起来，笑得跟原先一样厉害。堂吉诃德瞧他这样，已经冒上火来，禁不起他又连讥带讽，学着自己的腔吻说："桑丘朋友，你该知道，天叫我生在这个铁的时代，是要我恢复黄金时代或金子的时代。各种奇事险遇、丰功伟绩，都是特地留给我的。"当初堂吉诃德听了这可怕的敲打声，说了一席话，这时桑丘差不多照样学了一遍。

堂吉诃德瞧桑丘拿他挖苦取笑，恼羞成怒，举枪把他打了两下。这

两下要不是打在背上而打在头上，他就从此不用付工钱了，除非付给桑丘的继承人。桑丘开了玩笑大讨没趣，怕他主人还不罢休，忙赔着小心说：

“您别生气，天晓得，我是开玩笑。”

堂吉诃德说：“就因为你开玩笑，我偏不开玩笑。哈哈笑的先生，你过来。照你瞧，假如咱们碰到的不是砑布机上的槌子，而是一件凶险的事，我当时没有拿出应有的冒险精神和干事的劲头吗？难道我当了骑士，听到响声就该知道是砑布机发出来的吗？况且，我也许一辈子没见过那种东西呢——我的确没见过，不像你乡下佬，生长在砑布机旁边的，你才见过。假如你把那六个槌子变成六个巨人，叫他们一个一个或全伙一起和我厮打，我要不把他们个个打得两脚朝天，我就随你笑去。”

桑丘说：“算了算了，我的先生，我承认刚才是太乐了，乐得过了头。我但愿您以后逢到什么凶险，老天爷都叫您像这次一样安然无事。咱们现在已经讲和了，您说说吧：当初咱们吓破了胆，不是个笑话和话柄吗？至少我是吓坏了；至于您呢，我现在知道您是不害怕的，也不懂得什么叫怕。”

堂吉诃德说：“我承认刚才的事可笑，但是不该当作话柄；不能指望每个人都聪明绝顶，会把事情一眼看准。”

桑丘说：“至少您会把枪一下子打准：要打我的脑袋，却打在背上。这是亏得上帝保佑，我自己也躲闪得快。可是，算了，‘碱水里什么脏都洗得掉’；我听人说，‘害你哭的人爱你深’；[7] 况且主人骂了底下人，事后往往赏他一条裤子。不知道主人揍了底下人一顿板子，照例赏什么东西。如果他是游侠骑士，大概就赏海岛或陆地上的王国吧？”

堂吉诃德说：“凭运道，这种事都有可能，你说的这些都会兑现。刚才的事请你原谅；你是明白人，你会了解，一个人一时性起，不由自主。以后你记着：你得克制自己，别跟我多说话。我读过不知多少骑士小说，就没见过侍从对主人像你这样多话的。这实在是咱们俩的大错。你对我不够尊敬，是你错；我随你这样，是我错。比如说吧，阿马狄斯·台·咖乌拉的侍从甘达林是封在斐尔美岛的伯爵，据书上讲，他见了主人

总是拿着帽子，低着头，像土耳其人行敬礼那样鞠躬到地。咱们再瞧瞧堂咖拉奥尔的侍从咖萨巴尔，他也沉默得很。那部真实故事长极了，可是那么长的故事里，只提到他一次；这就可见他那样出奇的沉默，真了不起。桑丘，你听了这些话可以知道：主仆之间，上头和下人之间，骑士和侍从之间，一定要有个界限。所以从今以后，咱们得放端重些，别嬉皮笑脸的。因为我要是跟你发火，不管怎么样，‘遭殃的总是瓦罐儿’[8]。我许你的赏赐到时自然会来；要是没有，我已经跟你说了，你的工资至少是拿稳的。”

桑丘说：“您说的都很对。不过，我想问问，假如您那些赏赐还遥遥无期，只好靠工资的话，从前侍从伺候了游侠骑士赚多少钱呢？他们讲工资的时候，还是论月，还是像砌砖匠似的有一天算一天呢？”

堂吉诃德说：“我不信那时候的侍从拿什么工资，他们只领赏赐。我留在家里一份密封的遗嘱，上面提到了你。我是为了防备万一。因为在这个糟糕的时世，还不知骑士道实行起来是怎么样呢。我不愿意为了小小的疏忽，害我的灵魂在阴司受罪。我告诉你，桑丘啊，这个世界上，只有冒险家担的风险最大。”

桑丘说：“对呀，光是砑布机上几个槌子的声音，就把您这样一位勇敢的骑士吓得提心吊胆。不过您尽管放心，从今以后，我张开嘴巴，决不再拿您的事来开玩笑，只把您当作东家和天生的主子来颂赞。”

堂吉诃德说：“你要这样，就能在这个世界上生存了[9]。尊敬父母是第一要紧，其次就是把主人也当父母那样尊敬。”

[1] 遗嘱和公文上的套话。

[2] 西班牙谚语。

[3] 西班牙谚语。

[4] 西班牙民间讲故事，往往用这种方式开场。

[5] 这个故事很古老，从十二世纪以来在西班牙就流行。

[6] 西班牙谚语：“煮米将熟，不宜搅拌，搅拌就坏了。”

[7] 两句西班牙谚语。

[8] 西班牙谚语：“无论瓦罐碰了石头，或者石头碰了瓦罐，遭殃的总是瓦罐。”

[9] 西班牙谚语：“驯良、和善、懦弱的人，将在这个世界上生存。”

第二十一章 我们这位无敌骑士赢得曼布利诺头盔的大冒险和大收获，以及其他遭遇。

这时下起小雨来了。桑丘想和他主人到砑布机的机房里去躲躲，可是堂吉诃德为了那场惹气的笑话，对砑布机深恶痛绝，怎么也不肯进去。他们就往右一拐，走上一条昨天没经过的路。走了一程，堂吉诃德看见一个人，骑着马，头上戴着个闪闪发亮的东西，好像是金的。他一见立刻转身对桑丘说：

“照我看来，桑丘，老话没一句不真，因为都是从经验来的，而经验是一切学问之母。老话说：‘这扇门关了，那扇门就开’[1]，这是尤其千真万确的。我这样说有个缘故。昨晚运道也许用砑布机欺骗咱们，关上了咱们寻找奇事的门，今天却给咱们大大地敞开了另一扇门，让咱们去找更美好、更确实的奇事。我要不及时赶进这扇门，就得自己认错，不能再说是对砑布机少见多怪或者黑夜里看不真。为什么呢？我要是没看错，有人朝咱们这边来，头上就戴着曼布利诺的头盔呢。我为这只头盔发的誓，你是知道的。”

桑丘说：“您说话得仔细，干事更得仔细啊。我但愿别又是捶打得咱们昏头昏脑的砑布机之类。”

堂吉诃德说：“你这该死的家伙！头盔跟砑布机又有什么相干呀？”

桑丘答道：“我不知道。不过，老实讲，我要是能像往常那样多话，我也许能说出一番道理，说明您这话是错了。”

堂吉诃德说：“你这顾虑重重的混蛋！我刚才的话怎么错了？你倒说说。你就没瞧见对面来了一位骑士，骑着一匹花点子的灰马，头上戴着一只金子的头盔吗？”

桑丘说：“我只瞧见一个人骑着一头驴，——像我这头驴似的一头灰驴，他头上戴着个闪亮闪亮的东西。”

堂吉诃德说：“那就是曼布利诺的头盔呀！你走开，单让我来对付

他。你可以瞧瞧，我不用白费时间，一句话不说，马上就能完事，把我一心想望的头盔弄到手。”

桑丘说：“我会小心躲开，不过，我再说一遍，但愿天保佑，这是香菜[2]，不是砑布机。”

堂吉诃德说：“老哥，我跟你说过了，再别提砑布机的话，连影儿都别提，我发誓……我不多说[3]，我会打得你灵魂出窍呢！”

桑丘不再做声，生怕他把嘴巴张成圆形而发的那个誓[4]，当真干出来。

且说堂吉诃德看见的头盔呀、马呀、骑士呀，是怎么回事。那里附近有两个村子：一个很小，村上既没有药剂师的铺子，也没有理发师[5]；接境的另一个村上却都有。所以大村子里的理发师也为小村子服务。这小村子里有个病人要放血，又有个人要剃胡子，理发师就带着铜盆到小村子里去。他去的时候恰巧下雨，他的帽子大概是新的，怕沾湿，所以把盆顶在头上。那盆擦得很干净，半哩瓦以外都闪闪发亮。他骑的驴就像桑丘说的，是一头灰驴。堂吉诃德眼里就看成了花点子的灰马呀骑士呀和金子的头盔。因为他按照自己那套疯狂的骑士道想入非非，把所见的东西一下子都改变了。他心目中的那位倒了霉的骑士走近前来，他更不打话，纵马挺枪，直向那人刺去，一心要把他刺个对穿。他和那人劈面相迎，并不勒住马，只喊道：

“奴才！动手自卫！要不，就把我份里的东西双手献出来！”

理发师做梦也没想到或提防到这种事，看见这个怪东西迎面冲来，只好滚鞍下驴，躲过他的长枪。他比雄鹿还矫捷，身子刚着地，立刻跳起来往野外飞跑，风都追他不及。他把盆儿丢在地下；堂吉诃德见了很得意，说道：“海獭看见猎人追赶，凭本能知道是要它身上的一件东西，就用牙把那件东西咬下来；这个异教徒很乖，也学了海獭的样。”他吩咐桑丘把头盔拣起来。桑丘双手拣起，说道：

“啊呀，这盆儿真不错！要说值钱的话，至少也值一个当八的银瑞尔！”

他把盆交给他主人。堂吉诃德拿来立刻戴在头上，转过来，转过去，想找面盔的部分，可是找不到。他说：

“这只有名的头盔当初是配着一个异教徒的头形铸造的，那人的脑袋一定大得很。可惜这东西缺了一半。”

桑丘听他把盆儿叫做头盔，忍不住好笑；可是想到他主人的火气，笑了一半忙又忍住。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笑什么？”

他说：“我是想到那位异教徒原主的脑袋那么大，这只头盔完全像一只理发师的盆儿了。”

“桑丘，我告诉你我是怎么想的。这只有名的神盔，大概是由意外事故，落在一个外行人的手里了，那人不识货、不知道它的价值，瞧是纯金铸成的，一定就糊里糊涂地把那一半熔化卖钱了，把剩下的一半做成这么个东西，看着就像你说的理发师的盆儿。不过，随它是怎么回事，反正我识货，不在乎它变样。回头哪个村子里有金匠，我叫他修理一下，要修得像锻神替战神打造的东西一样好[6]，甚至更好。目前我就凑合戴上，总比没有头盔好；如果有石子打来，就可以抵挡。”

桑丘说：“可以呀，只要人家不用弹弓来弹你。上次那两支军队混战的时候，他们用弹弓打的石子，打折了您几个大牙，把害我呕掉肠子的万应神油的罐儿也砸破了。”

堂吉诃德说：“损失那些油我并不心疼，因为你知道，桑丘，那个药方我记在心上呢。”

桑丘答道：“我也记得呀。可是我这一辈子如果去按方配制，或者再喝点试试，天叫我马上就死！而且我打算动用身上的五官一齐护着自己，既不受伤，也不伤人，压根儿用不着这种药。至于再给人兜在毯子里抛呢，这话我不提，因为这种倒霉事没法预防，碰到了只好缩着肩，屏住气，闭上眼，听凭命运和毯子抛送。”

堂吉诃德听了这话，说道：“桑丘啊，你这个基督徒很糟糕，吃了人家一次亏，老也不忘记。你该知道，伟大的心胸不计较细事。你难道折了腿、断了肋骨、破了脑袋吗？你就念念不能忘记那番玩笑呀？仔细想来，那是捉弄你，闹着玩儿的。我如果没看明这点，早回去为你报仇了；我要为你干的事，准压倒希腊人为拐走海伦而造成的浩劫 [7] 。其实那位海伦如果活在现代，或者我的杜尔西内娅活在那个时代，可以拿稳了说，海伦的美貌不会有那么大的名气。”

他说到这里，长叹一声，把叹息送上云霄。桑丘说：

“就算是开玩笑罢了，反正也不能认真报仇。随它是认真、是玩笑，我终归尝到那个滋味了，也知道那是我身上抹不掉、心上忘不了的。不过这些都不去说它，我且问您，您把那个曼低诺 [8] 打倒了，他那匹看来像灰驴的灰点子花马，撇在这里没个着落，咱们把它怎么办？照那个人拔腿飞跑的样子，不见得再想回来找它了。天啊！好一匹灰驴啊！”

堂吉诃德说：“我向例不剥夺我手中败将的东西。按骑士道的规则，

也不准剥夺他们的马匹，叫他们步行。除非打仗的时候，胜者损失了坐骑，才可以夺取败者的马匹作为合法的俘获。所以，桑丘，这匹马呀，驴呀，不管你当它什么东西吧，你随它去，它主人等咱们走了会回来找它的。”

桑丘说：“我真恨不得牵了走呢！至少把自己的驴和它对换也好，我觉得我的驴没它那么好。骑士道的规矩实在是严厉，连换掉一头毛驴儿都不准。我请问您，驴子身上配备的东西，总可以掉换吧？”

堂吉诃德答道：“这个我可不大清楚，还拿不定，得仔细研究呢；你如果急切需要，暂且让你换吧。”

桑丘说：“急切得很，即使是我自己身上穿的戴的，也没那么急切的需要。”

他得到许可，马上举行换帽礼 [9] ，把自己的毛驴装扮一新，比原先漂亮好几倍。然后他们吃了些驮驴上抄来的干粮，又喝了些推动砑布机的溪水；只是背着脸不看那些砑布机。他们受了惊吓，对那些东西深恶痛绝。

他们饥火已平，气恼也消了，两人骑上牲口，不择道路，随驽骅难得任意而行，因为这样才是游侠骑士的本色。马的主人随着马的意向，就连那头毛驴也那样，总是又亲热又和顺地跟着那匹马；马到哪里，驴就跟到哪里。他们终究又回到大路上，毫无定向，只顺着大路随便跑。

他们一路走，桑丘对主人说：

“先生，您许我跟您说一两句话吗？自从您下了那道严厉的命令不让我说话，我肚子里好些东西都闷得发霉了。这会儿我舌头尖上有句话要说，我不愿意憋坏了它。”

堂吉诃德说：“你说吧。话要简短，啰里啰唆就没趣。”

桑丘说：“那么，先生，我就说了。这几天我老在想：您在荒野里和四岔路口来回冒险，到手的好处实在是太少了；即使克服了天大的凶险，成了大功，既没人看见，也没人知道，当然也永远埋没了，这就亏

负了您的心愿和您的一番事业。所以我想，除非您有更好的主意，咱们最好还是去投奔一个正在打仗的皇帝或国王。您替他效劳，可以显显您的身手、您了不起的力气和更了不起的头脑。咱们投奔的主子看到了这种种，一定按咱们各自的功劳酬报咱们；他那里一定也有人把您的事迹写下来，一代代流传下去。我干的事就不提吧，因为不过是侍从的事罢了。如果按骑士道的规则，侍从干的事也行得记下来，那么我敢说，我的事不该略过不提。”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你说得不错。但是一个骑士要达到这个地步，先得四面八方去冒险，经受考验；等功成名就，一旦到了哪一国的京城，那里已经久闻他的大名了。他进了城，小孩子一见立刻跟上来围住他，大喊：‘这是太阳骑士呀’、‘蛇骑士呀’、或者其他徽号的骑士，反正他是在那个徽号下干了大事业的。他们会说：‘这是单枪匹马战胜大力巨人布洛咖布鲁诺的骑士呀！禁咒了将近九百年的波斯国玛梅鲁戈大帝，靠这位骑士破了魔法的呀！’他的事迹就这么一传十、十传百地播开了。后来国王在宫殿里听到小孩子和许多别人的嚷嚷，赶到宫殿窗口，一看见这位骑士，凭铠甲或盾牌上的徽章认出他是谁，就不由自主地喊道：‘啊呀，骑士道的模范来了！我满朝的骑士们快出去迎接呀！’大家奉旨赶出去，国王亲自跑到半楼梯，紧紧拥抱了这位骑士，和他行吻面礼，然后携手带他到后宫，会见王后和公主。这位公主的才貌反正是当代第一、举世无双的。她立刻凝目注视着骑士，骑士也盯着公主看，都觉得对方像天神一般，不是凡人。他们不知怎么的给撩拨不开的情网套住了，却不知怎样表达爱慕的情意，心上非常痛苦。随后准有人把骑士送到陈设富丽的房间里，替他卸下盔甲，又拿一件华丽的红袍给他穿上。他披戴着盔甲就够漂亮的，换上便服越显得风度翩翩。当晚他和国王、王后和公主同进晚餐。他两眼离不开公主，只顾偷偷看她；她也乖觉地偷眼看骑士，因为据我刚才的话，她是一位很慎重的姑娘。饭罢，忽有个又丑又小的侏儒进餐厅来，后面跟着一位漂亮的傅姆，两个巨人陪在她左右。她提出了一件艰险的事，是古代一个法师造成的，谁能完成这件事，就公认他是天下最好的骑士。

“国王命令在场的骑士都尝试一下。大家都不行，成功的只有这位做客的骑士，这就越发增长了他的名望。公主快活极了，她爱上这样杰出

的人物，更觉得心满意足。无巧不巧，这位国王、或王子、或随他是什么，正和一个势均力敌的敌人苦战。做客的骑士在宫里住了几天，要求参战，为国王效劳。国王一口应允，骑士恭恭敬敬地对国王吻手谢恩。这天晚上，他去向公主告别。公主卧房的窗对着花园，她曾经隔着窗子的栅栏和骑士谈过好几次话；她的心腹侍女替她传递消息。当时骑士长吁短叹，公主昏厥过去，侍女忙去舀凉水；侍女很着急，因为天快亮了，怕私情泄露，坏了公主的名誉。后来公主醒过来了，她把一双白手从栅栏里伸给骑士；骑士就千遍万遍地亲吻，把眼泪冲洗这双玉手。两人约定怎么样互通或好或坏的消息。公主要求他尽早回来；他连连发誓允诺。他再次吻了公主的手和她告别，心上说不尽的难受，简直要活不下去了，回屋倒在床上，满腔离愁，一夜没睡。他大清早起来，向国王、王后和公主辞行，可是只见到国王和王后，听说公主不舒服，不能见他了。骑士知道她是为了离别悲伤，只觉得万箭钻心，差点儿脸上流露出来。牵线的侍女当时在场，都看在眼里，回去告诉公主，公主听了不禁流下泪来。她说，她最苦恼的是不知这位骑士什么出身，是否帝王的后代。侍女一口保证说，他如果不是帝王公侯的子孙，决不会这么高贵、温文、勇敢；这话安了公主的心。她极力自己宽慰，免得父母看出她的心病。过两天，她也就在公共场所露面了。这位骑士早走了，他投入战争，征服了国王的敌人，夺得许多城池，打了好几次胜仗。他回宫和公主在经常相会的地方见面，约定由他去要求国王酬报他的功勋，把公主嫁给他。国王不答应，因为不知道他的出身。可是，他和公主或是私奔了，或是别有什么办法，公主终究做了他的妻子。国王对这桩婚事很满意，因为后来发现骑士的父亲原来是一位英勇的国王。我不知道他的国土在哪里，因为我想地图上是不会有的。父王去世，公主继承，这位骑士转眼做了国王。这就该论功行赏了；侍从和所有帮他登上宝座的人都有赏赐。新王把公主的一个侍女配给侍从——不用说，她就是那个牵线的侍女，她父亲是一位很显赫的公爵。”

桑丘说：“正合了我的心愿；这得实实在在，没有虚假。我就是这样指望的，事情准会像您刚才讲的那样，一一应在您这位哭丧着脸的骑士身上。”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这还用说吗！从前游侠骑士做到帝王就是这

样一步步升上去的。现在只要看哪个基督教或异教的国王正在打仗，又有美貌的女儿。不过现在还顾不到这点，因为我已经说过，上朝之前，先得在别处显身手，扬名气。况且我还有个缺陷：假如有国王正在打仗，他又有美貌的女儿，而我已经名满天下，我却不知道怎么能发现自己是帝王的子孙，就连叔伯的亲也攀不上。国王要是这方面拿不稳，即使我功勋显赫，尽配得过公主，他也不肯把公主嫁我呀。所以我只怕就为这一点缺陷，白卖了力气，还是一场空。当然，我出身旧家，有财产，还有权利要求五百苏艾尔多的罚金[10]，说不定将来为我写传的博士会把我的祖宗考查清楚，发现我原来是什么国王的第五、六世的子孙。我告诉你，桑丘，世界上有两种家世：一种是从帝王传下来的，一代代衰落，到末了只剩了一个点，像个底在上、尖在下的金字塔；另一种是从平民开始，步步高升，直升到公侯。两种家世不同：一种丧失了过去的地位；一种取得了过去未有的地位。我的家世大概是前一种。据考证，我也许是名门望族出身，将来做我丈人的国王准会满意。即使他不满意，公主对我准是一片痴情，明知我是挑水夫的儿子，也会不顾父命，把我认作家主和丈夫。不然的话，我就抢了她，随意把她带到别处去，等过些时候，或者等她父母身死，他们的气恼也就完了。”

桑丘说：“这里正用得上一句混蛋的话：‘硬抢也能到手，何必向人乞求。’不过还有句话更当景：‘实心眼儿求人，不如一走脱身。’我说这话有个缘故。做您老丈的国王陛下如果不肯回心转意，把公主小姐嫁给您，那就别无办法，除非像您说的，抢了她带到别处去。不过这样也不妥；您还没跟他们讲和，还没安安顿顿做上国王呢，这个时候，可怜的侍从对他那份赏赐，还得瞪着眼干等吧？除非将来做他老婆的心腹侍女跟着公主一起逃出来，和他同过苦日子，等老天爷另作安排——因为我相信他主人一定马上把侍女赏他做正室夫人了。”

堂吉诃德说：“这是谁也不能阻挡的。”

桑丘说：“那么咱们只要靠上帝保佑，随命运去安排得了。”

堂吉诃德说：“桑丘啊，随上帝照我的愿望和你的需要去安排；‘谁自卑自贱，就是卑贱的人’[11]。”

桑丘说：“随老天爷安排吧。我是个老基督徒，我能做到伯爵就足够

了。”

堂吉诃德说：“还不止呢。即使你做不到伯爵也不要紧，因为我既然是国王，就可以封你爵位，不用你花钱买，也不用你格外效劳。我封你做了伯爵，你马上就是绅士了，人家爱怎么说，随他们说去；尽管他们不愿意，也少不得称你一声‘阁下’。”

桑丘说：“好哇！我可会卖弄我的官眼儿。”

他主人说：“该说‘官衔’，不是‘官眼儿’。”

桑丘说：“就算官衔。我说呀，我是很会做官的。讲老实话，我从前当过教会的庭丁；我穿上庭丁的袍儿，神气极了，大家都说，凭我的气概，可以做教会的总务员呢。如果我披上公爵的袍儿，或者像外国伯爵的派头，浑身戴着黄金珠宝，那可多么体面啊！保管一百哩瓦以外的人都要赶来看我了。”

堂吉诃德说：“你一定很漂亮。可是你得经常剃胡子。像你这种又浓又粗又乱的胡子，至少每两天剃一回；不然的话，大老远就看得出你是什么人。”

桑丘说：“那只消用个理发的，把他雇在家里，不就行了吗？假如少他不得，可以叫他跟在我背后，像贵人的马弁那样。”

堂吉诃德问道：“你怎么知道贵人有马弁跟着呢？”

桑丘说：“我告诉您。几年以前，我在京城里待过一个月。我看见一位贵人在那里散步；他个子很小，据说爵位很高。有个人骑马来回跟着他跑，好像他的尾巴似的。我问人家这人干吗老跟在那人背后，却不跟着别人。人家说，这是他的马弁，贵人照例有个马弁跟着。从此我就知道了，一直没忘记。”

堂吉诃德说：“对呀！所以你照样也可以叫你的理发师跟着你。风气不是一下子兴起来的，也不是一致同意了创造出来的。说不定你就是第一个背后带着个理发师的伯爵；而且剃胡子比套马更是贴身的事。”

桑丘说：“理发师的事您留给我就行，您只管想办法做国王，封我做伯爵。”

堂吉诃德说：“有那一天。”

他抬头忽有所见，看见的是什么东西，且待下一章叙述。

[1] 西班牙谚语，在安达路西亚另有个说法：“如果关上一扇门，另会开出一百扇门。”

[2] 西班牙谚语：“但愿上帝保佑，这是香菜（orégano），不是草（alcarabea——类似芫荽的草）。”又一说：“别以为满山都是香菜。”桑丘只说了谚语的上半句。

[3] 发誓是凭神明来证明自己的真诚，但后来变成骂人或泄怒之辞。呼上帝之名骂人泄愤是亵渎神明，绅士和骑士不得那样。所以堂吉诃德发的誓只用六个点子和“我不多说”来包含。

[4] 原文是“圆球似的誓”，因为发誓（voto á Dios）时嘴是圆的。

[5] 那时欧洲的风俗，理发师以医疗为副业。

[6] 堂吉诃德记错了，锻冶之神并没有替战神铸造过兵器，他为了捉拿自己的妻子（爱神维纳斯）和战神的私情，铸造了一个精巧的网，把他们俩一起罩在网里。

[7] 引用特洛伊王子劫走希腊美人海伦，希腊联军攻破特洛伊城的典故。

[8] 桑丘想说曼布利诺，但是说错了。

[9] 换帽礼（mutatio caparum），天主教的礼节：复活节日，大主教和教长脱掉冬天的衣帽，换上春天的衣帽。

[10] 苏艾尔多（sueldo），币名，约值半个瑞尔。按西班牙中世纪的法律，贵族如人身受到侵犯，可要求五百苏艾尔多的赔偿。

[11] 西班牙谚语。

第二十二章 堂吉诃德释放了一伙倒霉人，他们正被押送到不愿去的地方去。

曼却的阿拉伯作家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在这部正经、夸张、细致、有趣而又异想天开的故事里记述如下。在上文二十一章末尾，著名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和他的侍从桑丘·潘沙一番谈话之后，堂吉诃德抬眼看见前面路上来了十一二个步行的人，一条大铁链扣着他们一个个的脖子，把他们联成念珠似的一串；他们都戴着手铐。一起还有两人骑马，两人步行；骑马的拿着新式火枪，步行的拿着标枪和剑。桑丘见了说：

“这队人是国王强迫着送到海船上去划船的。”

堂吉诃德问道：“怎么强迫？难道国王强迫了谁吗？”

桑丘说：“不是的，我只是说，这些人是犯了罪罚去划船，强迫他们为国王当苦役。”

堂吉诃德说：“不管是怎么回事吧，这些人反正是硬押着走的，不是自愿的。”

桑丘说：“对啊。”

他主人说：“照这么说，恰好就是我的事了；锄强救苦正是我的责任。”

桑丘说：“您小心啊，国王是最公道不过的；他强迫这些人是因为他们犯了罪，惩罚他们。”

这时候，一串囚犯已经走近前来。堂吉诃德很客气地请教押送的人，为什么把一群人这样押着走。一个骑马的回答说：他们是到海船上去的苦工，是国王判了罪的犯人；此外没什么可说的，也没什么可问的。

堂吉诃德说：“可是我还想问问每个人招祸的缘由呢。”

他还说了许多好话央求。另一个骑马的就说：

“我们携带着这些混蛋犯罪的案卷呢，只是现在不便停下来找给您看。您去问他们本人吧。他们要是高兴，会跟您讲；这种人干坏事和讲坏事都有兴味，一定乐意。”

其实堂吉诃德即使得不到准许，也会自作主张去问。他既然得到准许，就跑向那串囚犯，问打头第一人犯了什么罪，落得这样狼狈。那人说是为了恋爱。

堂吉诃德说：“就为了恋爱吗？如果为了恋爱得押上海船，我早该在那儿划船了。”

那囚犯说：“不是您心眼里的恋爱：我是爱上一大筐浆洗好的衬衣，竟把它紧紧搂住了，要不是给法律的铁手夺下，我到今也不会自愿放手。我是当场拿住的，不用严刑逼供。审问完毕，我背上吃了一百鞭子，再饶上三年‘古拉八斯’[1]，事情就了结了。”

堂吉诃德问道：“什么叫‘古拉八斯’？”

囚犯说：“‘古拉八斯’就是罚上海船做苦工。”

这人是个小伙子，二十四岁左右，据说是庇艾德拉依塔的居民。堂吉诃德照样又去问第二个囚犯。那人愁眉苦脸，一言不发。第一个囚犯替他回答说：

“他呀，先生，因为他是金丝雀；就是说，是音乐家、歌唱家。”

堂吉诃德说：“什么？音乐家和歌唱家也罚上海船做苦工吗？”

囚徒说：“是啊，先生，吃了痛苦唱歌是最糟糕的事。”

堂吉诃德道：“我倒是听说：‘唱歌能驱愁解闷’[2]。”

囚徒道：“该反过来说：‘唱歌一次，哭一辈子’。”

堂吉诃德说：“这话我可不懂了。”

一个押送的公人说：

“绅士先生，吃了痛苦唱歌，按这帮无赖的黑话，就是上了刑招供。这个犯人上了刑就认罪了，供出自己是‘夸特来罗’[3]，就是偷牲口的贼。他既然招了，就判了六年划船的苦役，背上还吃了二百鞭。他老是愁眉苦脸地，因为和他一起的匪徒——那边牢里和这边同路的，瞧他自己招供，不能咬着牙抵赖，都瞧不起他，把他欺侮捉弄。他们说：自称‘无罪’或‘有罪’一样都是两个字，一个人犯了罪如果人证、物证都没有，死活全凭自己的舌头做主，那就算运气够好的了。我觉得这话也有道理。”

堂吉诃德说：“确是不错的。”

他照样又去问第三个囚犯。这囚犯满不在乎地立刻回答说：

“我因为短了十个杜加，得要到古拉八斯夫人家去待五年。”

堂吉诃德说：“我愿意出二十杜加，让你脱难。”

那囚徒说：“我看这就好比身在海上，饿得要死，尽管有钱却没处买需要的东西。您要给我的二十杜加，如果来得及时，我可以用来润润书记官的笔，活活辩护律师的心思，那么，我今天准还在托雷都的索果多维尔市场上逛呢，不会像狗似的牵着在这条路上走。不过上帝是伟大的，忍耐吧，不用多说了。”

第四个犯人道貌岸然，一部白胡子直垂到胸前。堂吉诃德问他为什么到那边去，他听了就哭起来，一句话也不说。第五个囚犯代他答道：

“这个体面人要到海船上去待四年；他临走还穿上礼服，骑骡逛了大街。”

桑丘说：“照我看，那就是游街示众了。”

那犯人说：“是啊。他的罪名是做掮客，而且是皮肉交易的掮客；干脆说吧，这位绅士是拉皮条的，也懂得几分邪术。”

堂吉诃德说：“他如果没有那几分邪术，单为拉皮条，就不该罚去划海船，倒是可以指挥海船，做个舰队司令。因为拉皮条的事谈何容易，

要通达世情的人才做得。在治理得当的国家，这是最少不了的职业，不是好出身都不配干。这事该像别的职业那样，要有监督和检查，又该像交易所的经纪人那样，得经过选派，限定人数。这就可以避免许多弊病。如果干这一行的是笨人和糊涂蛋，譬如不很晓事的丫头老妈子呀，年轻无识的小僮儿和骗子呀，那就弊病多了。在紧要关头，必须有急智的时候，这些人往往拿着面包不会往嘴边送，自己的左右手都分辨不出。我还有许多话要说，还想讲明干这件国家大事的人为什么应该精选，不过现在不是时候，将来有人负责改善这事，我再跟他谈吧。目前我只说：他白胡子一把，道貌岸然，为了拉皮条受这样的罪，我看了心上很难受；不过他既然又有邪术，我就不能同情了。当然，我并不像一些死心眼的人，以为邪术能够转移或克服人的意志；我确实知道世界上没有这种邪术。我们的意志是自由的，不受药草和符咒的强制。无识妇女和江湖骗子常配制些有害的药来愚弄男人，说是能激起情欲。其实呢，我已经说了，意志是没法强制的。”

那老头儿说：“对呀。老实讲，先生，我那邪术的罪是冤枉的；拉皮条的罪呢，我不能抵赖。不过我绝没有想到这是干坏事，因为我只求世上男女皆大欢喜，没有争吵，也没有烦恼，安安静静过日子。但是我空有一片好心，免不了还是要到那边去。我已经上了年纪，又加小便有病，一刻不得安顿；这一去，再没有回来的希望了。”

他说罢又哭。桑丘觉得他很可怜，从怀里掏出一个当四的银瑞尔来周济他。

堂吉诃德又前去问另一个囚徒犯了什么罪。这人不像先前的一个，回答很爽利。他说：

“我到那边去是因为跟两个表姐妹和两个别人家的姐妹玩得太放肆了；我和她们随意取乐，结果我的子女繁殖得乱七八糟，魔鬼也算不清这笔糊涂账。我犯的事都证据确凿；我既没有靠山，又没有钱，差点儿断送了我的脖子 [4] 。我判了六年划船的苦役；行啊，我犯了罪，就自食其果呀。我年纪还轻呢，但愿能活下去，留着性命，总有办法。绅士先生，您要是有什么东西周济我们这群可怜虫，将来上帝在天堂上会报答您，我们在世间念经的时候也会记着为您祷告，求上帝不亏负您这满

面慈祥，保佑您长寿绵绵，身体康健。”

这个囚徒是大学生装束，据一个护送的公人说，他很有口才，而且精通拉丁文。

这队囚犯的末尾一人三十岁左右，相貌很好，不过两个眼珠子是对接的。他的枷锁和别人的不同：脚上拖一条很长的铁链，缠住全身；脖子上套着两个铁圈，一个圈扣在铁链上，另一个圈是所谓护身枷或叉形护身枷[5]上的。这个铁圈下面垂着两条铁棍，到齐腰的地方装一副手铐，把两手套住，再用大锁锁上。这就使他不能把手举到嘴边，也不能把脑袋低到手边。堂吉诃德问为什么这人和别人不同，要这么许多枷锁。护送公人回答说：因为他一人犯的案，比所有别人的案总在一起还多；而且他非常胆大狡猾，就是这样押着，还保不定会逃走。

堂吉诃德说：“如果他不过是罚去划船，他又能犯下什么罪呢？”

护送公人说：“他判了十年苦役，这就相当于终身剥夺公权了。咱们只要一句话就说得明白：这家伙是大名鼎鼎的希内斯·台·巴萨蒙泰，诨名‘强盗坯子小希内斯’。”

那囚犯接口道：“说话客气点儿啊，差拨先生，这会儿可别给人家起诨名，扣绰号。我名叫希内斯，不是小希内斯；我姓巴萨蒙泰，不是什么‘强盗坯子’。各人自己瞧瞧自己吧，这就够了。”

那差拨说：“天字第一号的贼强盗，你如果不指望人家给你封上嘴巴，就别这么标劲十足。”

那囚犯答道：“‘人的行为得顺从上帝的意旨’[6]，这是没什么说的。不过总有一天，人家会知道我是不是‘强盗坯子小希内斯’。”

护送的公人说：“你这撒谎的混蛋，他们不是这样称呼你吗？”

希内斯说：“是这样称呼，可是我自有办法叫他们不这样称呼，不然的话，我捋掉他们的毛！我甭说生在哪里的毛！绅士先生，您要是有什么东西给我们，快给了我们走吧。您只顾打听人家的历史，真叫人不耐烦。您如要问我的历史，我告诉您，我是希内斯·台·巴萨蒙泰，我的历史

已经亲手写下来了。”

差拨说：“这是真的。他写了自己的传，写得没那么样儿的美。他在牢里把那本自传押了二百瑞尔。”

希内斯说：“即使押了二百杜加，我也要赎它回来的。”

堂吉诃德说：“就那么好吗？”

希内斯说：“好得很呢！压倒了《托美思河上的小癞子》[7]那类的书，不管是从前的或将来的，比了我的自传都一钱不值了。我可以告诉您，我这部自传里写的全是事实；谎话决不能编得那么美妙。”

堂吉诃德问道：“书名叫什么呢？”

希内斯说：“《希内斯·台·巴萨蒙泰传》。”

堂吉诃德问道：“写完了吗？”

他回答说：“我一生还没有完，怎么能写完呢。我从自己出世写起，到最近这次又罚去划船为止。”

堂吉诃德说：“那么，你从前已经去划过船？”

希内斯答道：“我为上帝和国王当差，去过一次，待了四年，尝过硬面包和牛筋鞭子的味道。到海船上去我也不怕，那里有机会续写我的书。因为我还有许多事情要写，西班牙的海船上多的是闲工夫。当然，我也用不了很多时间，因为心里已经有稿子了。”

堂吉诃德说：“看来你很有才气。”

希内斯说：“也很倒霉，因为高才总是走背运的。”

差拨说：“混蛋总走背运。”

巴萨蒙泰说：“我跟你说过了，差拨先生，说话客气点儿。上头交给你这支差拨的棍子，叫你解送我们这班可怜人到国王陛下指定的地方去，不是叫你来糟蹋我们的。你要是不客气，哼哼……我不用多说。‘客

店里沾上的肮脏，说不定有一天会漂洗干净’[8]。大家别闹，好好过日子，说话放和气些。咱们耽搁得够了，上路吧。”

差拨因为巴萨蒙泰出言不逊，举起棍子要打他。可是堂吉诃德拦身挡住，求差拨别虐待这人，因为他一双手已经锁得那么牢固，让他舌头放松点儿也就算了。他回到一串犯人那里，对他们说：

“亲爱的弟兄们，我听了你们的话，事情都明白了。你们虽然是犯了罪受罚，却不爱吃那个苦头。你们到海船上去是满不情愿、非常勉强的。看来你们有的是受刑的时候不够坚定，有的是短了几个钱，有的是没有靠傍，一句话，都是法官裁判不当，断送了你们，没让你们得到公正的处置。老天爷特意叫我到这个世界上来，实施我信奉的骑士道，履行我扶弱锄强的誓愿。我听了你们的事深受感动，义不容辞，要为你们实现上天的旨意。不过我也懂得，事情可以情商，就不要蛮做；这才是谨慎之道。所以我想要求押送的差拨先生们行个方便，放了你们，让你们好好儿走吧。尽有别人为国王当差呢，不用这样强迫的苦役。我认为人是天生自由的，把自由的人当作奴隶未免残酷。况且，押送的诸位先生，”堂吉诃德接着向他们说，“这群可怜人并没有冒犯你们各位呀。咱们一旦离开了人世，有罪各自承当；上帝在天上呢，他不会忘了赏善罚恶。好人不该充当刽子手，这个行业和他们不沾边。我现在平心静气向你们请求，你们答应呢，我自有报酬；如果好话不听，那么，我这支枪、这把剑、这条胳膊的力量，会叫你们听话。”

差拨说：“笑话奇谈！说了半天，说出这种荒唐的话来！要我们释放国王的囚犯！竟好像我们有权力释放他们，您也有权力命令我们！先生，您好好儿走您的路吧，把脑袋上的尿盆儿戴正了，‘别找三只脚的猫儿’[9]。”

堂吉诃德说：“你就是猫！就是耗子！就是混蛋！[10]”

他一面说，一面直冲上去。说时迟，那时快，对方措手不及，被他打倒在地，用长枪刺伤。恰是堂吉诃德的运气，那人是带火枪的一个。其他押送的人出乎意外，都惊慌失措。不过他们立刻定下神，骑马的几个[11]拔剑在手，步行的拿起标枪，一齐来斗堂吉诃德；堂吉诃德就不慌不忙地应战。那队囚犯一看有机会脱身，就设法挣脱锁住他们的铁

链，打算逃跑。这件事却便宜了堂吉诃德。当时乱成一团，押送的人一面要追赶逃脱的囚犯，一面又要对付赶着他们厮打的堂吉诃德，弄得两头都顾不全。桑丘也出一份力，释放了希内斯·台·巴萨蒙泰。这人第一个脱却枷锁，灵便地跳出来。他直取倒地的差拨，夺了剑和火枪，举枪向这人瞄瞄，那人指指，尽管没有开枪，却把场上押送的人赶得无影无踪；他们怕巴萨蒙泰的火枪，又加脱身的囚犯向他们投掷许多石子，所以都逃走了。桑丘为这件事很担忧；他料想逃走的人一定会去报告神圣友爱团，团里一打起警钟，他们的巡逻队马上会出来追捕逃犯[12]。他把这话告诉主人，求他快快离开那里，躲到附近山里去。

堂吉诃德说："好啊；不过目前该怎么办，我自有主张。"

当时一群囚犯正在起哄，把差拨剥得只剩了贴身的内衣。堂吉诃德叫他们过来；他们就围上来听他有何吩咐。堂吉诃德对大伙儿说：

"有教养的人受了恩惠知道感激；不知感激是上帝最不容恕的罪行。我说这话有个缘故。你们各位已经亲身受到我的恩惠了；你们要报答，就该为我了却一个心愿。我要你们扛着脖子上解下的铁链，立刻上路，到托波索城里去拜见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对她说，她的哭丧着脸的骑士叫你们去向她请安，还把我今天这桩了不起的事，从开头直到我把你们释放，一一告诉她。完了这个差使，就随你们自便了。祝愿你们前程美好。"

希内斯·台·巴萨蒙泰代表大家答道：

"我们的救命恩人先生啊，您吩咐的事是我们万万办不到的。因为神圣友爱团一定会来搜捕我们；我们不能在大道上一起行走，得各自设法躲进地道去。您还是想法变通一下，把您向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的效劳和献礼改作念经，我们可以为您念诵若干遍的《圣母颂》和《信经》。这事不论日夜，不论逃跑或休息，打架不打架，都做得到。您如要我们这会子回到埃及的肉锅旁边去[13]，换句话说，要我们扛着这副链子到托波索的大道上去，那就等于说，目前不是上午十点，却是夜晚；您要我们干这件事就仿佛'要榆树结梨'[14]。"

堂吉诃德勃然大怒道："好吧，婊子养的先生，强盗坯子小希内斯，

或者随你叫什么名字吧，我发誓，我要叫你单独一人，夹着尾巴，背着整条链子到那边去。”

巴萨蒙泰看到堂吉诃德荒谬绝伦，竟要释放他们，早料到他头脑不大清楚。他本来不是好惹的，这时受到辱骂，就向伙伴们丢个眼色；他们就退后几步，拣起石子来打堂吉诃德。石子雨点似的打来，堂吉诃德拿着盾牌招架不住，可怜的驽骍难得又像铜铸的一般，踢它刺它都不动。桑丘躲在驴子后面，避掉了向他们俩打来的一阵阵雹子。堂吉诃德的盾牌没多大用处，石子来势凶猛，他身上着了不知多少，竟打倒在地。他刚倒下，那大学生就扑上来，抢了他头上的盆儿，在他背上打了三四下，又在地上摔三四下，险的把盆儿打破。一群囚犯把他披在铠甲上的袍儿抢去；他们还想剥他的袜子，幸亏有护膝压住，没有剥掉。桑丘的大氅也给他们剥去，只剩了贴身的衣裤。他们怕神圣友爱团，一心只想逃走，并不想扛着铁链去拜见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所以把抢来的东西大伙分了，就各自逃走。

旷野里只剩了驴子和驽骍难得、桑丘和堂吉诃德。驴子低着脑袋默默沉思，时常把耳朵扇动一下，以为那阵石子雨还没有停止，耳朵里还听到那个声音呢。驽骍难得也给一阵石子打倒，躺在它主人身边。桑丘穿了一身衬衣裤，想着神圣友爱团栗栗自危。堂吉诃德对那群囚犯行了大好事，却在他们手里大受虐弄，气得不可开交。

[1] 原文gurapas。

[2] 西班牙谚语。

[3] 原文cuatrero。

[4] 指受绞刑。

[5] 护身枷或叉形护身枷（guardaamigo o pie de amigo），是一个有脚的铁架，撑在犯人颔下，管住脑袋，鞭打时不能躲闪。

[6] 西班牙谚语。

[7] 西班牙十六世纪无名氏作，是流浪汉体小说的鼻祖。

[8] 西班牙谚语，和“碱水里什么脏都洗得掉”意义相类。

[9] 西班牙谚语，又一说，“别在猫儿身上找五只脚”，都指办不到的事。

[10] 堂吉诃德发怒，骂对方是猫，同时联想到儿童故事里猫追耗子，耗子咬绳子，绳子缚棍子……等等。

[11] 作者忘了本章开始说，押送囚犯的共有二人骑马，都拿火枪；上文骑马的一个已受伤倒地，应该只剩一个骑马的了。

[12] 按神圣友爱团的法令，哪里出了事，就打起警钟，神圣友爱团的巡逻队闻声立即赶出追捕罪犯，须追赶五哩瓦之远，一路上每到一处就打警钟，当地神圣友爱团的巡逻队亦闻声出动，各追赶五个哩瓦。

[13] 《旧约全书·出埃及记》第十六章第三节，记以色列人在旷野里挨饿，埋怨说，宁愿在埃及肉锅边吃得饱足时死去。“回到埃及的肉锅边去”，一般指恋念过去丰足的生活，这里指办不到的事。

[14] 西班牙谚语，指不可能的事。

第二十三章 著名的堂吉诃德在黑山的遭遇——这部信史里罕有的奇事。

堂吉诃德吃了大亏，对他的侍从说：

“桑丘，我常听说：‘对坏人行好事，就是往海里倒水’[1]。我要是早听了你的话，就免了这番气恼。可是事情已经做下了，忍耐吧，从此学个乖。”

桑丘说：“您会学乖，就好比我会变土耳其人。可是您既然说，早听了我的话不至于吃这个亏，那么，您就听我的话，免得再吃更大的亏吧。我告诉您，跟神圣友爱团讲骑士道是不行的，他们把所有的骑士都看得一钱不值。我跟您说吧，这会子我耳朵里就听到他们的箭飕飕地响呢[2]。”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天生是个胆小鬼。可是我省得你说我固执、老不听你的劝告，这一遭就听你的话，避开你害怕的凶神。不过有个条件：你这一辈子，无论死呀活呀，都不准对人说我这次是害怕而逃避危险；你得说，我是听从你的请求。如果说我害怕，你就是胡说。从现在直到将来，从将来回溯到现在[3]，你如果有这个念头或说这个话，我就要反驳你，声明你是撒谎。别再多话了。你别以为我是要逃避危险；我这一遭沾着点儿害怕的嫌疑，尤其得讲讲明白。你只要有这种想头，我就待着不走，一人在这里等着，不仅等着你害怕的神圣友爱团，还等着以色列十二族的友爱团，玛咖贝欧七兄弟的友爱团，咖斯特和波鲁克斯的友爱团[4]，和世界上所有的弟兄们和友爱团。”

桑丘说：“先生啊，回避不是逃跑。凶险很大、出路很少的场合，死挺着算不得聪明。聪明人留着自己的身子等待来日，不在一天里拼掉性命。我跟您说吧，我虽然是个乡下土包子，还懂得几分谨慎小心的道理。所以您听我的话，决不会后悔。您要是能上马，上马吧；要是不行，我扶您上去，您跟我走。我的脑袋告诉我，这会子咱们的一双脚比一双手更有用处呢。”

堂吉诃德不再多说，他骑上马，由桑丘骑驴领路，从一个山口走进

附近的黑山。桑丘打算越过山岭，从比索或阿尔莫多瓦·台尔·冈坡[5]出来；他们可以在深山里躲几天，如果神圣友爱团追捕他们，就寻找不到。他发现驴背上的干粮还在，那群囚犯穷搜乱抢，居然没有拿走；他认为这是奇迹，加添了上山的劲头。

他们当晚到了黑山深处[6]。桑丘决计在那里过夜，或许再多待几天，反正瞧他们带的干粮能支持多久就待多久。他们在软木树林里的两块大石头中间过夜。据愚昧的外教徒看来，一切事情都是命里注定的。命运驱使那有名的骗子和强盗希内斯·台·巴萨蒙泰又和他们碰上了。希内斯靠堂吉诃德的发疯仗义，脱去了枷锁，当然怕神圣友爱团追捕，所以决计到这座山里来躲避。他像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那样受了命运的摆布和怕惧的驱使，恰恰也到了他们俩寄宿的地方。那时候他们俩刚刚睡着，希内斯凭当时的天色，还认得出他们是谁。坏人往往忘恩负义，而且一个人窘急的时候，不免干些不应该的事，或顾了眼前的便宜，不顾将来的利害。希内斯原是个没良心的，又不怀好意，就想偷桑丘·潘沙的驴。他并不理会驽骍难得，因为那头劣马既不能押钱，也卖不出去。桑丘·潘沙睡得正熟，希内斯偷了他的驴，天亮以前早已跑得老远，追寻不到了。

太阳出来，大地欢笑，却苦了桑丘·潘沙，因为发现他的灰驴丢了。他不见了驴伤心痛哭，哭得没那么样儿的悲切。堂吉诃德竟给他哭醒了，只听得他在数说：

“哎，我肠子里生出来的儿子啊！我自己家里养大的孩子啊！我孩子们骑着玩的伴侣啊！我老伴儿的开心丸子啊！叫我街坊眼红的宝贝啊！我的负担，靠你减轻！我的生活，一半也靠你支撑！因为你每天赚二十六文钱[7]，分担了我饭食的半份儿开销啊！”

堂吉诃德瞧他痛哭，问明缘故，就极力用好话安慰，叫他别着急，还答应给他出一张交换票据，凭票把家里五匹驴驹里的三匹给他。

桑丘这才宽心；他擦干眼泪，忍住抽噎，向堂吉诃德谢赏。堂吉诃德到了山里，觉得这种地方正会碰到他指望的奇遇，心上很愉快。他追忆着从前游侠骑士在荒山僻野里遭逢的事，边走边想，一心专注，把别的事全都忘了。桑丘认为已经到了安全的地方，忧虑全消，只想着夺来

的干粮还有剩余，正好拿来填饱肚子。他驮着灰驴身上的东西，跟在主人背后 [8] ，把粮袋里的干粮掏出来往自己肚里塞，且吃且走，满不愿意再遭逢别的奇遇。

他抬眼忽见他主人停着马，想用枪头挑起地下一堆不知什么东西。桑丘想他或许需要帮忙，立刻赶上去。堂吉诃德刚用枪头挑起一个鞍垫，上面系着一只手提箱。箱子已经半烂——竟可说全烂了，不过重得很，得桑丘下地去拣起来 [9] 。他主人叫他看看箱子里是什么东西；桑丘立刻遵命。箱上束着链子，还锁着锁，可是他从破烂的地方看见里面有四件荷兰细麻纱衬衫，还有些别的内衣，都是很精致很干净的。他又发现一块手绢里包着一大堆金艾斯古多 [10] 。他看见了说道：

“谢天啊！这遭奇遇给我们发了利市了！”

他细细搜寻，又找出一册装潢精致的记事本。堂吉诃德问他要了这个本子，叫他把钱留下，那是赏给他的。桑丘吻了堂吉诃德的双手谢赏，又把手提箱里的内衣全掏出来，装在盛干粮的口袋里。堂吉诃德在旁看着，说道：

“桑丘，据我想，准有个迷路的旅客在这座山里碰到强盗，给他们杀了，搬到深山里来埋了；一定是这么回事。”

桑丘答道：“不见得；要是强盗，不会留下这笔钱。”

堂吉诃德说：“你说得不错。究竟是怎么回事，我可猜不透也想不明白了。且慢，咱们瞧瞧这记事本上有没有什么线索，能帮咱们打开这个闷葫芦。”

他打开本子，第一眼就瞧见一首十四行诗，看来还是初稿，字却写得很好。他高声念出来，让桑丘也听听。原诗如下：

或许是恋爱神的昏聩糊涂，

也可能是他异常的残狠，

再不然就是对我责罚过甚，

惨酷的折磨使我这样痛楚。

但昏愦和神明名实不副，

恋爱神是无所不知的天神，

他绝不凶顽，却无限悲悯，

那么，是谁遣使我这样受苦？

如说是你，茜丽，那是谬误，

无瑕的美质决不包蕴祸害，

也不可能是上天把我蹂躏。

反正我身死在即，这是定数，

如果查不出病因何在，

不靠奇迹怎能妙手回春。

桑丘说："诗里看不出什么线索，除非从您说的那个'线缕'上抽出个头绪来[11]。"

堂吉诃德说："哪有什么'线缕'呀？"

桑丘说："您不是在叫人家'线缕'吗？"

堂吉诃德说："我说的是'茜丽'。这首诗是对一位小姐诉苦的，'茜丽'一定就是她的名字。我瞧这首诗确是写得不错，要不，我就是个大外行了。"

桑丘说："唷，您还会做诗呀？"

堂吉诃德说："你想不到我做得多好呢。我明儿叫你送封信给我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通篇都是诗，你就知道我做诗多么内行了。我告诉你吧，桑丘，古时候的游侠骑士，差不多个个都是了不起的抒情诗人和音乐家。作诗和奏乐这两种本领——或者该说这两种天赋的才

能，和多情的游侠骑士是分不开的。不过古代骑士的诗热情有余，略欠雕琢。”

桑丘说：“您再念念那本子，也许会找到些关节。”

堂吉诃德翻过一页，说道：

“这是散文，好像是封信。”

桑丘问道：“是公文信吗？先生。”

堂吉诃德说：“看这封信的开头，好像是情书。”

桑丘说：“那么您大声念吧，我最喜欢这种谈情说爱的东西。”

堂吉诃德说：“好！”

他就高声朗读。信上说：

你的背约失信和我注定的苦命，使我到了这座荒山里。我在这里埋怨你的话，也许要等你听到我的死讯之后，你才会听到了。负心人啊，人家比我有钱，不是比我品德好，你怎么竟为他抛弃了我呢？我如果以美德为贵，我就不必羡慕人家有福，叹恨自己不幸。你相貌美好受人景仰，你的行为却使人看低了你。我凭你的美貌把你当作天使，凭你的行为知道你不过是个女人罢了。你害得我心乱如麻，我但愿你能心平如镜。但愿上天叫你永远看不破你嫁的欺心骗子，免得你后悔，也免得我违着心吐气称快。

堂吉诃德念完信，说道：

“信里比诗里更找不出什么东西来。只有一点是明白的，写信的是个失恋的情人。”

他把记事本差不多每一页都翻了，又找出些诗和信，有的笔迹清楚，有的潦草模糊。写的无非是埋怨呀、悲哀呀、忧虑呀、相思和痛苦呀、有情和无情呀等等；也有赞扬的，也有伤感的。堂吉诃德翻看记事本的时候，桑丘在翻检手提箱。他把一个个角落都搜遍；又检看了鞍垫

的四角，把每一条缝都拆开，每一撮羊毛都理过，生怕忙中有错。他找到的艾斯古多有一百多个，引起了他好大的贪心呀！他并没有再找到什么，不过他觉得到手的那笔钱作为酬劳，已经绰绰有余，尽管给人兜在毯子里抛弄，喝了治伤油呕吐，挨了七横八竖的桩子，吃了骡夫的拳头，丢失了褡裢袋，抢掉了外衣[12]，再加跟了这位好主人受到种种饥寒劳累，都不冤枉了。

哭丧着脸的骑士急切要知道手提箱的主人究竟是谁。他凭那首诗、那封信、那些金币和精致的衬衣，料想那人准是个痴情公子，受不了意中人的鄙夷和折磨，自寻短见了。可是在那崎岖的荒山里，没人可以问讯。他只好随着驽骍难得的意向——也就是随它挑可走的路，往前走去。他深信在这座荆棘丛生的荒山里，必定有意外奇遇。

他怀着这个心念信马而行，忽见前面山冈上有个人飞步跳过一块块岩石、一丛丛灌木。那人看来没穿衣服，胡子黑而浓，头发多而乱，赤着脚，光着小腿，大腿上穿着裤子，好像是棕色丝绒的，可是破烂不堪，许多地方露出肉来；他也没戴帽子。尽管他像刚才说的那样飞越而过，他的状貌却一一都落在哭丧着脸的骑士眼里。这位骑士想去追赶，可是不行，因为驽骍难得太弱，不善走崎岖的山路，而且它生来脚步慢，性子也慢，压根儿跑不快。堂吉诃德立刻猜想那人是手提箱和鞍垫的主人，打定主意要去追赶，即使得在这座山里跑一年，也要找到了那人才罢休。所以他叫桑丘下驴[13]抄近道到山那边去，他自己由另一边过去，这样也许会碰到刚才一瞥而过的人。

桑丘说："这可不行，我一离开您就心惊肉跳，见神见鬼的。我跟您说开了吧，从今以后，我就是寸步不离地紧跟着您。"

哭丧着脸的骑士说："好吧，你要依靠我的勇气，我很高兴。尽管你吓掉了魂，我总有勇气扶持你。你现在跟着我慢慢走或随步走，把一双眼睛当灯笼使。咱们走遍这条山脊，说不定会碰到方才看见的那人。咱们拣到的那些东西，没错儿准是他的。"

桑丘听了这话，答道：

"还是别去找他好。如果找到了他，那些钱果然是他的，分明我就得

还给他呀。还是别白费力气，让我保留了那笔钱吧。原主将来自会出现，不用钻头觅缝地找。到那时候，大概钱也花光了，国王就不向我追究了。”

堂吉诃德说：“桑丘，这来你错了。咱们既然看准原主是谁，那人又近在眼前，那就义不容辞，得找到他，把东西还他。只要咱们看准他是原主，就等于知道原主是谁，咱们不找他是有罪的。所以，桑丘朋友，你别为了要找他就不乐意，我可要找到了他才乐意呢。”

他就踢动驽骍难得往前跑去；桑丘驮着东西步行跟随[14]，这都是小希内斯·巴萨蒙泰作成他的。他们在山路上跑了一转，忽见山沟里倒着一匹死骡子，鞍辔俱全，尸体给野狗和乌鸦吃得只剩一半了。他们一见，心上越发拿稳：飞跃而过的人准是骡子和鞍垫的主人。

他们正在看那头死骡子，忽听得一声唿哨，好像是牧人赶羊的哨声，随后看见左边跑出一大群山羊；羊群后面，在一个山顶上，出现一个赶羊的老牧人。堂吉诃德大声请他下山到这边来。老牧人高声说：这里简直人迹不到，只有来往的羊群或出没的豺狼等野兽；谁把他们带到了这种地方来。桑丘请他下来了再跟他仔细讲。那牧羊人就下山前来，说道：

“我可以打赌，你们是在看死在这条山沟里的雇佣骡子吧？说实在话，这头骡子倒在那里已经六个月了。请问，你们在附近碰见了那骡子的主人吗？”

堂吉诃德说：“我们没碰到谁，不过离这儿不远看见一个鞍垫和一只手提箱。”

牧人说：“我也看见了，可是没去拣，也没走近去，怕沾了晦气，也免得人家指控我做贼。因为魔鬼是狡猾的，他在你脚底下放些东西，叫你绊倒了还不知是怎么回事。”

桑丘答道：“我就是这么说呀。我也看见那些东西了，老远就没肯过去。东西原封不动的撇在那里呢；‘我不要挂铃铛的狗’[15]。”

堂吉诃德说：“老哥，请问你，你可知道那些东西的主人是谁呢？”

牧人说：“我知道多少，都可以告诉您。大概六个月以前，有个漂亮斯文的年轻人到了三哩瓦以外的一个牧羊人的小屋里来。他的坐骑就是死在这里的骡子，他的鞍垫和手提箱也就是你们看见了没碰的。他打听我们这座山里哪一处最荒僻。我们对他说，这里就是。这是真话，因为你们如果再往山里走半个哩瓦，也许连出来的路都找不到呢。我不懂你们怎么会跑到这儿来，因为大路小路都不通的。且说那年轻人听了我们的回答，掉转辔头，就往我们指点的地方跑。我们喜欢他长得漂亮，听了他问的话，瞧他急急忙忙地回身往山里跑，都觉得奇怪。我们从此没有再看见他。直到几天以前，他忽然半路上拦住我们的一个同伙，也不打话，就对他拳头脚尖乱打乱踢，随后跑到驮骡身边，把驮带的面包和奶酪抢光，飞快地又躲进山里去。我们几个放羊的知道了这件事，就去找他，在山里最荒僻的地方跑了差不多两天，总算找着了；他在一棵大软木树的树洞里蹲着呢。他和和气气地迎出来，身上的衣服已经破烂，脸给太阳晒得又干又黄，我们简直不认得他了。不过我们记得他的衣服，还可以凭那破烂的衣服认出他是我们要找的人。他很有礼貌地跟我们招呼，说话不多，却很诚恳。他说自己罪孽深重，他这种行径是为了忏悔赎罪，请大家不要见怪。我们问他姓名，他却怎么也不回答。我们又对他说，不吃东西活不了命，他什么时候需要粮食，请告诉我们他住在哪里，我们对他很关切，马上会给他送去；假如他不要我们送，至少可以出来问我们要来吃，不用抢。他感谢我们的好意，请原谅他前几次的抢劫，还答应以后不再抢，只求看上帝面上给他些吃的。至于他的住处，他说并没有一定，夜来碰到哪里可住就住下。他说完伤心痛哭。我们听他哭得那么悲切，想到初次看见他是什么样子，这次又是什么样子，真该是石头人才能够不陪眼泪呢。我已经说过，他是个和蔼可亲的青年人，说话很文雅，可见是有教养、懂礼貌的。他那样斯文，我们在场的尽管是乡下佬也看得出来。他正和我们说着话，忽然顿住了，好半晌，一双眼直勾勾地看着地下。我们很惊讶，等着瞧他发完这阵呆又怎么样，看着都觉得可怜。他一会儿睁眼瞪着地，好些时候连睫毛都不动；一会儿又闭上眼，抿紧嘴唇，皱起眉头。我们一看就知道他是发疯了。果然，他倒下地，忽又怒冲冲地跳起来，拼着性命，咬牙切齿地扑到旁边一人身上，我们要没把那人拉开，准给他打死咬死。他一面嚷着说：‘啊！费南铎，你这奸贼！你害得我好苦！这会儿呀，这会儿呀，我可不饶你了！你的心是万恶之窝，尤其是奸诈的巢穴；我非要亲手挖出

你这颗心才罢！’他说些话都是骂那个费南铎的，还指责他背信弃义。我们费了好大劲才把我们的伙伴从他手里拉开。他不再多说，撇下我们飞跑着躲到密密丛丛的荆棘里去，我们都没法追赶。我们由此猜想，他那疯病是发一阵好一阵的。大概那个名叫费南铎的干了什么对不起他的事；他会落到这个地步，想必受害不浅。我们的猜想都坐实了。他以后出来好几回，有时候问放羊的要东西吃，有时候就抢。他发疯的时候，尽管我们放羊的好意把东西送给他，他也不理，非要打几拳抢走。他清醒的时候就客客气气求人家看上帝面上给他点东西吃；吃了还含着眼泪连声道谢。”那牧羊人接着说：“我老实告诉你们两位吧，我和另外四个看羊的——我的两个帮工和两个朋友——昨天打定了主意要找他出来；等找到了，不管他愿意不愿意，定要把他送往八哩瓦以外的阿尔莫多瓦尔城去。他的病要是能治，就在那儿治，或者趁他神识清楚，问明他姓甚名谁，有没有亲属可由我们去报告他的苦难。两位先生问的话，我知道的都说了。还有，你们找到的那些东西就是那人的；你们看见那飞跑的人，衣服露着肉的，也就是他。”——因为堂吉诃德已经告诉牧羊人，刚才看见一个人在山上飞跑。

堂吉诃德听了牧羊人的话很惊讶，越发要知道那不幸的疯子究竟是谁。他还抱定原先的主意，要在这座山里满处寻访，每个角落、每个山洞都不放过，要找到了那人才罢。可是事情巧得出乎意外。正在这个当儿，他要找的年轻人就在对面山沟里出现了。他一面走过来，一面喃喃自语，说的话靠近了都听不清，离远了更不用说。他的衣服就像上文说的那样，不过堂吉诃德在他走近的时候，看到他身上那件破烂的短袄是龙涎香皮子做的 [16] 。由此可知穿这种衣服的绝不是卑贱的人。

那年轻人近前来向他们打招呼，声音带些嘶哑，不过很客气。堂吉诃德也很客气地还礼，然后，他下了驽骍难得，斯斯文文地过去拥抱那人，好半晌把他紧紧抱在怀里，仿佛是多年的老相识。我们把堂吉诃德称为“哭丧着脸的骑士”；那一位呢，我们不妨称为“晦气脸的褴褛汉”。他让堂吉诃德拥抱了一番，退后一步，双手搭在堂吉诃德肩上，把他细细端详，好像要认认是否相识。他看了堂吉诃德的神情相貌和浑身的铠甲，大概和堂吉诃德见了他一样惊奇。长话短说，两人拥抱之后，那位“褴褛汉”先开口，说的一席话详见下章。

[1] 西班牙谚语。

[2] 神圣友爱团拿获了现行犯，当场用箭射死。

[3] 古代西班牙公文里的套语。

[4] 玛咖贝欧七兄弟是纪元前二世纪争取犹太独立的英雄。咖斯特和波鲁克斯是希腊神话里宙斯的双生子。

[5] 这两个城都在拉·曼却。虽说越过山岭，并不是从山北的拉·曼却到山南的安达路西亚。

[6] 从这里起到下文桑丘失驴痛哭、堂吉诃德答应赔他驴驹、桑丘拭泪道谢止，中间四段，《堂吉诃德》马德里1605年第一版里都没有；1605年第二版里作者本人添上了这几段。详见本书《译者序》13页。

[7] 一文钱（maravedi），古西班牙币名，一个瑞尔可兑三十四文钱。

[8] 第一版作“他像女人似的横坐在驴背上”。

[9] 这里桑丘又好像是骑着驴子的。这是作者第二版修改时疏忽之处。

[10] 艾斯古多（escudo），币名，金的值四十瑞尔，银的值十瑞尔。

[11] 西班牙谚语：“拿到了线头儿，就抽开了线球儿。”

[12] 作者未提灰驴被窃。

[13] 这又是第二版上作者没有改正的句子。

[14] 第一版作“桑丘照常骑驴跟随”，这是作者在第二版上修改的。

[15] 西班牙谚语，意思是：不要惹麻烦的东西。

[16] 硝皮时加上龙涎香，制成的皮子有香味，很名贵。

第二十四章 续叙黑山里的奇遇。

据记载，堂吉诃德全神贯注地听着褴褛的“山中绅士”说话。那人开言道：

“先生，我虽然不认识你，不知道你是谁，我衷心感谢你对我表示的好意和礼貌。承你热情拥抱，可见你对我的心意，我但愿能够报答你。可是我走了背运，力不从心，只好虚有此愿了。”

堂吉诃德说：“我一心想帮助你，甚至打定主意，不找到你不出这座山岭。你过着这样古怪的生活，分明是心里有烦恼；我想问问，你的烦恼有没有办法解除。要是有办法，我一定千方百计去找。如果你的烦恼绝不能找到安慰，那么我就陪你尽情号哭一场；遭了不幸能有人同情，总是个安慰。假如我怀着这番好心该有什么酬报，那么，先生，我有个请求。你是很有礼貌的；我请你为了礼貌，为了你生平最心爱的人，赏脸告诉我：你究竟是谁，为什么跑到这种荒僻的地方来，和没灵性的牲畜同样生死；照你的衣服和你的模样，你不是过这种日子的人。”堂吉诃德接着又说：“我虽然是个卑微的罪人，却奉行了骑士道。我凭骑士道和游侠骑士的职业起誓，如果你答应我的请求，我一定怀着游侠骑士应有的热忱，对你的不幸能补救就补救，不然就像我刚才说的，陪你痛哭一场。”

“树林里的绅士” [1] 听了哭丧着脸的骑士这么说，只把他看了又看，再又从头到脚地看。他看了个仔细，说道：

“你要是有东西给我吃，看老天爷面上给我些吧。等我吃了东西，你有什么吩咐，我都听命；我就这样来答谢你表示的一番好意。”

桑丘马上去掏他的粮袋，牧羊人也去掏他的口袋，他们拿出些干粮给褴褛汉充饥。他拿来就吃，来不及一口一口咽，却直着脖子吞，像傻子似的吃得快极了。当时他和看吃的人都一言不发。他吃完了招呼大家跟他走。他们由他带着绕过一块岩石，到一片青草地上。他就躺下了；大家也躺下，谁都不开口。褴褛人躺舒服了，说道：

“各位先生，你们如要我把自己那些说不尽的苦恼一口气讲出来，就得答应我一件事：不要问我什么话，也不要搅乱我这段伤心史的头绪。因为一搅乱，故事就讲不下去，只好悬在那儿了。”

褴褛汉这番话使堂吉诃德想起他侍从讲的故事，渡河几只羊的数目忘了，故事就悬在那里了。且说这位褴褛汉接着道：

“我把话说在前头，为的是要把自己的糟心事快快讲完；重温旧事，不免勾起新的烦恼。你们问得越少，我就完得越快。不过我也不漏掉要紧的情节，凡是你们要知道的事我都会讲。”

堂吉诃德代表大家答应了褴褛汉的要求，这人就原原本本讲述如下：

“我名叫卡迪纽，家在安达路西亚的一个大城市里。我出身高贵，父母很有钱，可是我这样的苦命准叫我父母痛哭，亲属慨叹，有钱也抵赎不了；因为命由天定，钱财没法补救。我那城里有个天堂，爱神把我所追求的光明全安顿在那里——陆莘达真美呀，她就是我的天堂。这位小姐和我一样富贵，而比我福气好，只是不够坚贞，辜负了我对她的心愿。我从小就对陆莘达爱慕崇拜，她也小姑娘家一片天真地诚心爱我。我们父母知道我们的心，可是并不担忧，因为他们很明白，到我们爱情更深厚的时候，无非让我们结婚就完了；彼此门户相当，家道相称，简直就是天生的配偶。我们俩年岁渐长，情爱也越深。陆莘达的父亲后来为了礼教的防范，不许我上门了。诗人乐于歌唱蒂斯贝的故事[2]，陆莘达的父亲这来多少是模仿了蒂斯贝的父母。他的禁令使我们火上加火，情外添情。他们能管住我们的舌头，却管不住我们的笔头，而要表达心里话，笔头总比舌头灵便；因为当着情人的面，最坚决的主意也会游移，最勇敢的舌头也会懦怯。哎，我的天！我写给她多少情书啊！我收到她多少优雅有趣的回信啊！我编写了许多歌词和情诗，表达灵魂深处的感受，描摹埋藏在那里的热情，流连往事，想望前途。到后来我忍无可忍，憋不住要和她见面。我觉得若要称心如愿，最好是正式向她父亲求婚。我决计照这办法，一下子把事情解决。我想到做到。她父亲回答说：承我瞧得起，要求和他家攀亲，他很感谢；不过，我父亲还在，应该由我父亲出面求亲才对，如果他老人家不很乐意，陆莘达不是可以

偷娶偷嫁的女人。我谢了他好言回答，觉得这话有理，只要我向父亲一开口，他准会同意的。因此我立刻去见父亲，要把心上的事禀告他。我到他屋里，看见他拿着一封拆开的信，没等我开口，就把信递给我说：‘卡迪纽，你看看这封信，李卡多公爵有心要提拔你呢。’各位想必知道，这位李卡多公爵是西班牙的头等贵人，他的采地是安达路西亚最肥沃的部分。我接过信来读了一遍，辞意非常恳切，假如我父亲不答应他，我本人也会不以为然的。公爵要我马上到他那里去做他大公子的伴侣——不是仆人，他保证瞧我是怎样的人才，安插我合适的位置。我读了信哑口无言，尤其是听到我父亲说：‘卡迪纽，你过两天就动身，去听候公爵的吩咐。你该感谢上天，送你走上这条路，从此可以不负我对你的期望了。’他还说了些类似的话来勉励我。我动身的前夕把情形都去告诉陆莘达，也告诉了她的父亲，求他等待几天，把女儿的亲事缓一缓，让我先瞧瞧李卡多对我的安排。他一口答应。陆莘达连连发誓保证，又频频晕倒，我看她分明也是同意的。我到了李卡多公爵家，受到非常优厚的接待，甚至不久引起了旁人的嫉妒；例如那些老家人，他们觉得公爵另眼照顾我，就不免损害他们的利益。最欢迎我的是公爵的二公子。他名叫费南铎，是一位慷慨多情的风流公子。没几天他和我就成了密友，招得大家尽说闲话。大公子虽然很喜欢我，也待我好，总不如费南铎那么亲近。朋友彼此什么秘密都谈，这是常情。堂费南铎对我的庇护已经变成友谊，他就把心事都告诉我，尤其是他不大随心的一件私情事。他爱上一个农家姑娘。她父母很富裕，是公爵的佃农。这姑娘美丽、贞静、聪明、善良，真是十全十美，熟悉她的人都说不出她哪方面更美好些。她的相貌品性使堂费南铎热情如火。他无法克服这位姑娘的坚贞，满足自己的欲望，只好下决心答应娶她。我出于友谊，告诉他这样不妥，还举了些活生生的例子，竭力劝他打消这个念头。可是我看看阻挡不住，就决计把这事告诉他父亲李卡多公爵。堂费南铎是个机灵人，防到这一着。他知道我是个忠心的仆人，不能隐瞒这种有损主人家体面的事。他就哄我说：他要撇开一心眷恋的美人，最好走开几个月，打算和我一起避到我父亲家去；我家乡出产全世界最出色的骏马，他可以向公爵托词，说那儿有几匹好马，他要去看了买下来。他的主意尽管不怎么好，我为自己的爱情打算，一听就满口赞成，认为再好没有，因为我觉得这是回去看望陆莘达的大好机会。我存着这个心，赞成他的主意，也附和他的建议。我催他赶紧走，说爱情不论多么坚定，眼不见、

心不想是自然之理。据我后来知道，他和我谈这番话的时候，早已假借未婚夫的名义，享用了那个农家姑娘。他怕父亲知道了他那样胡闹要难为他，打算等机会适当，再把事情抖搂出来。其实，年轻人的爱情多半不是真正的爱情，只是情欲。情欲只求取乐，欢乐之后，欲念消退，所谓爱情也就完了。这是天然的界限，不能逾越，只有真正的爱情才无限无量。我这话无非说，堂费南铎把那姑娘骗上了手，欲念消了，爱情也冷了。他原先只说走开了眼不见、心不想，后来却是存心躲避，免得履行婚约。公爵准许他出门，吩咐我陪他同走。我们到了我住的城里，我父亲按堂费南铎的身分款待他，我就马上去看陆莘达。尽管我爱她的心始终如一，没有冷，也没有呆钝，可是一见了她，这颗心好像又获得了新生。我不幸把自己的恋爱告诉了堂费南铎。我觉得照他对我那么友谊深挚，我什么都不该瞒他。我对他夸赞陆莘达怎么美，怎么有风趣、有识见。我的夸赞动了他的心，想瞧瞧那么美好的小姐。我不幸又随顺了他。一天晚上，陆莘达在经常和我会面的窗口，蜡烛光下我指给他看了。她已经卸妆；堂费南铎一见她的容貌，马上把生平所见的美人全撇在脑后了。他张口结舌，呆瞪瞪地，魂都掉了，反正他已经颠倒不能自主。你们听了下文，就知道他入迷多深。他的爱情是瞒着我的，只有天知道。偏偏命运又助长了他的痴迷。有一天，他看见陆莘达给我的一封信，要求我去向他父亲求婚，措辞很委婉，很合礼，又很热情。他看了信对我说，天下女人多半才貌不能兼备，只有陆莘达才貌双全。我现在不妨老实承认，我虽然知道他的称赞很确当，可是出于他的口，我听来很不入耳。我有点害怕担心。因为他时时刻刻只想跟我谈论陆莘达，总把话引到她身上去，尽管扯不上也硬扯上。这就惹起我一种说不出的妒忌。我不是怕陆莘达的信义靠不住，可是，她能叫我放心，命运却使我放心不下。堂费南铎常要求看我和陆莘达来往的信，只说我们两人的妙笔，他读来很有趣味。陆莘达很喜欢骑士小说，一次她向我借看《阿马狄斯·台·咖乌拉》……”

堂吉诃德一听他提到骑士小说，忙说：

“您要是一开头就说陆莘达小姐爱读骑士小说，不用您夸赞，我就知道她聪明绝顶。她假如对这样有趣的书不感兴味，我瞧她就不会像您形容的那么好。对我呀，不用费那么许多话来形容她怎么美、怎么好、怎

么聪明，我只要知道她有这点爱好，就拿稳她是天下最美丽、最聪明的姑娘。我只愿您把《阿马狄斯·台·咖乌拉》送给她的时候，把《堂儒亥尔·台·希腊》那部妙书也一起送去。我知道陆莘达小姐一定欣赏，比如书上讲的达莱达和咖拉亚呀，达林耐尔牧童的俏皮话呀，他那些牧歌里的佳句呀，而且他唱来多么有趣，多么传神，多么自然啊！这本书您将来可以补送，而且也不用等待多久，您只要跟我回乡，我那儿可以供给您三百多本书，都是我解闷消闲的。且慢！我这会儿想起来了，有些恶毒忌刻的魔术家存心害我，弄得我一本书都没有了。您请原谅，刚才答应不打断您的话，这会儿又打岔了。我一听到骑士道和游侠骑士这类事，要我不说话就办不到，仿佛要太阳光不发热、月光不发潮一样。您该讲下去了，请您原谅，您讲下去吧。”

堂吉诃德说话的时候，卡迪纽低垂着脑袋，好像在沉思。堂吉诃德一再请他讲下去，他也不抬头，也不答理，过了好久，才仰起头来说道：

“我心里纠结着一个念头，谁都没法消除，也改变不了。我认为那个大坏蛋艾利沙巴师父是玛达西玛王后的情人 [3] 。谁说不是，谁不信我这话，就是个大傻瓜！”

堂吉诃德一听之下，怒气冲天，像往常那样发誓说：“我发誓！没那事儿！这是恶意中伤，或者竟可以说是诽谤污蔑。玛达西玛王后是很高贵的公主，这样高贵的王妃怎么会和江湖医生有私情呢？谁反驳我就是混蛋胡说！我不论步战、马战，拿兵器或赤手空拳，黑夜或白天，随他喜欢怎么交手，一定要叫他认了错才甘休。”

卡迪纽只顾眼睁睁地瞪着堂吉诃德。他已经疯病发作，没心情讲自己的旧事了。堂吉诃德听到有关玛达西玛的话很愤怒，也没心情再听他讲。说也奇怪，堂吉诃德一心为玛达西玛辩护，仿佛她是自己的合法夫人；那些倒霉书竟把他迷惑到这步田地！且说卡迪纽已经疯了，听人家骂他胡说呀、混蛋呀等等，不由得也大怒。他从身边拣起一块大石子，对堂吉诃德胸口使劲掷来，把堂吉诃德打了个仰面朝天的大筋斗。桑丘·潘沙看见主人吃了亏，捏起拳头就去打那疯子。褴褛汉回手一拳，把桑丘打倒在地，然后跳在他身上，把他的肋骨踩了个畅快。牧羊人想卫护

桑丘，一样也挨了打。那疯子把大家打倒打伤，就撇下他们，心平气和地躲到山里去了。桑丘觉得自己平白无故受了一顿收拾，气愤不过。他爬起身，找牧羊人出气，怪他不早说这人会发疯，让他们有个防备。牧羊人说他早就说过，桑丘自己没听见，不能怪人。桑丘·潘沙还是不肯住嘴，牧羊人再又跟他分辩，两人弄得互相揪着胡子对打起来，亏得堂吉诃德排解，才没打得皮破血流。桑丘紧紧揪住那牧羊人说：

“哭丧着脸的骑士先生，您别管我。这回他和我同是乡下佬，不是有封号的骑士。他得罪了我，我尽可以像上等绅士那样，跟他交交手，报复一下。”

堂吉诃德说：“话是对的，不过我知道刚才的事一点不能怪他。”

堂吉诃德平息了两人的火，又问牧羊人有没有办法找到卡迪纽，因为他心痒难熬，要知道他那段故事怎么结局呢。牧羊人还像原先那样说，不知道卡迪纽究竟住在哪里，不过他们如果在附近多跑跑，卡迪纽保不定疯不疯，反正会碰到。

[1] 就是上文的“褴褛人”和“山中绅士”。

[2] 蒂斯贝（Tisbe）是古代巴比仑的一个美貌的少女，她和与她相爱的青年比若莫（Píromo）是比邻。两家的父母不许他们见面，他们就从墙缝里互通消息。一次他们约定在一棵白桑树下相会。蒂斯贝看见一头狮子扑来，急忙逃避，遗下一条面纱，被狮子抓破并染上血迹。比若莫见了以为蒂斯贝已被狮子吃掉，就自杀了。蒂斯贝回来见比若莫身死，也用佩刀自杀。相传这对情人的血，使白桑葚从此染成红色。他们的恋爱故事见奥维德《变形记》（IV）；莎士比亚《仲夏夜之梦》中也引用到这个故事。

[3] 《阿马狄斯·台·咖乌拉》里的人物。这部小说里共有三个玛达西玛，但都不是王后，都没有和艾利沙巴发生关系。

第二十五章 英勇的曼却骑士在黑山有何奇遇；他怎样模仿“忧郁的美少年”[1]吃苦赎罪。

堂吉诃德辞别了牧羊人，骑上驽骍难得，叫桑丘跟着走。桑丘满不情愿，只好骑驴[2]跟随。他们渐渐走入山里最险陡的去处。桑丘心痒痒地想跟主人说话，只希望他先开口，免得自己违背命令。可是他主人总不说话。他再也按捺不住，说道：

“堂吉诃德先生，请您祝福了我，打发我走吧。我想就此回家，找我的老婆孩子去了。我跟他们在一起，至少可以随心如意地说说话。您要我跟着您日日夜夜在这种荒僻的地方奔走，想跟您说话又不能够，这简直是活埋了我。假如造化现在还让牲口说话，像伊索的时代那样，那还好些，我想讲什么，可以跟我的驴谈谈，我倒了霉也好受些。像这样一辈子东奔西跑地找稀奇事儿，碰到的呢，不过是挨踢呀、给兜在毯子里抛掷呀、石子砸呀、拳头揍呀等等，这还不够，还得封上嘴巴，心里有话也不敢说，像哑巴似的，这实在是件苦事，叫人忍受不了。”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我懂你的意思；你煎熬不住，要求解除我对你舌头的禁令。现在就算是开禁了，你想说什么，说吧。不过有一个条件，开禁只限于咱们在这座山里来往的时候。”

桑丘说：“好，现在就让我说话吧，天知道以后怎么样呢，眼前我且享受这项特权。我说呀，您何必拼死命地卫护着那个什么玛吉玛沙[3]王后呢？那个阿巴德[4]是不是她的情人又有什么关系呢？这件事，您也没法儿判断。您如果不去管它，我相信那疯子会把故事讲下去，咱们也就免得给石子砸呀，给脚踩呀，再饶上那六七八个反手巴掌了。”

堂吉诃德说：“老实讲，桑丘，你要是像我一样，知道那位玛达西玛王后多么规矩，多么高贵，你一定会说我很有涵养，听他说出那么亵渎的话，竟没有打歪他那嘴巴。不论嘴里说或心上想王后跟外科医生有私情，都是莫大的亵渎。根据那段故事的真情，那疯子讲的艾利沙巴师傅是很有头脑、很有识见的人，他是王后的老师，也是她的医生。可是把王后当作他的情妇就荒谬透顶，应当严加斥责的。你该知道，这话是卡

迪纽神识昏迷的时候说的，可见他是信口胡扯。”

桑丘说：“我就是这么说呀，疯子的话，何必当真呢。您为那个倒霉的王后辩护，还亏得您运气好，不然的话，要是石子不打在您胸口，却打在脑袋上，咱们就够瞧的了。至于卡迪纽呢，他是个疯子，只好由他。”

“凡是游侠骑士，只要听到女人的名誉受到诽谤，就该挺身出来辩护，不论是什么女人，也不论诽谤的人疯不疯；何况事关玛达西玛那样高贵的王后呢。我因为她品性高尚，特别敬爱她。她不仅相貌很美，头脑也很清楚，而且她饱经忧患，深有修养。艾利沙巴师傅替她出出主意，陪她做个伴儿，对她很有帮助，也是莫大的安慰；她就能够小心而耐心地经受自己的苦难。因此那些识见全无、存心不良的俗物，就传说或猜疑她是艾利沙巴的情妇了。我再重复一遍：他们是胡扯！谁这么想、谁这么说的，就是一百二百个胡扯！”

桑丘说：“我既不这么说，也不这么想。随他们自食其果，随他们和面包一块儿吃下去[5]。那王后和医生是不是情人，他们自己会向上帝交代。‘我从自己的葡萄园里出来，什么也不知道’[6]；我不爱管别人的事。‘谁买了东西又抵赖，自己的钱包有数’[7]。况且‘我光着身子出世，如今还是个光身，我没吃亏，也没占便宜’[8]。他们如果是情人，又与我什么相干呢？‘许多人以为这儿挂着咸肉呢，其实连挂肉的钩子都没有’[9]。不过，‘谁能在旷野里安上大门呢’[10]？再说吧，‘人家对上帝都会说闲话的’[11]。”

堂吉诃德说：“天哪！桑丘，你一连串说些什么废话呀？你把些成语连成一串，跟咱们讲的又有什么相干呢？对不住，桑丘，别说话了。从今以后，你只顾赶你的驴，不相干的事你别管。你运用自己的五官，认识清楚：我不论过去、现在、将来，我干的事都是对的，也都合骑士道的规矩；我对这些规矩，比哪个骑士都熟悉。”

桑丘说：“先生，咱们在这个没有路径的山里瞎跑着找个疯子，找到了呢，他也许就要把他没干完的事干完——不是讲完他那故事，却是把您的脑袋和我的肋骨一股脑儿砸碎完事。难道骑士道的好规矩要咱们这么办吗？”

堂吉诃德说：“我再跟你说一遍，桑丘，你别再多话了。我告诉你：我到这里来，不单是要找那疯子，我还得在这座山里干一件事，我由此可以天下闻名，百世流芳；一个游侠骑士得干下了这件事，才成为地道杰出的骑士。”

桑丘·潘沙问道：“这件事很危险吗？”

哭丧着脸的骑士答道：“不危险。可是骰子转出来的点子里，说不定没有彩头，只有晦气。不过这件事全靠你卖力。”

桑丘说：“靠我卖力？”

堂吉诃德说：“是啊。我要派你到一个地方去，你去了要是能早早回来，我的苦行就可以早早结束，我的光荣也就可以早早开始。你甭瞪着眼莫名其妙，桑丘，我告诉你吧，那位著名的阿马狄斯·台·咖乌拉是第一流的、十全十美的游侠骑士；说他第一流还不对，他是当时代全世界骑士里独一无二的，是天字第一号人物，是超群出众、带头领队的。谁要是说堂贝利阿尼斯有些地方可以跟他比美，那么，堂贝利阿尼斯和说这句话的人都是活见鬼！我可以千稳万妥地发誓，他们都错了。我还告诉你：一个画家如果要靠绘画的艺术出名，他就凭自己的知识，选择最杰出的几个画家，尽力模仿他们的原作。凡是为国增光的事，多半离不了这个常规。一个人如要取得谨慎忍耐的美名，就得模仿尤利西斯。荷马描写了他的性格和经历的苦难，从中活画出一个聪明有能耐的人物。维吉尔描写伊尼亚斯，也活生生地体现出这个孝顺儿子如何刚毅、这个智勇兼备的领袖如何英明。他们描写的不是真人真事，而是想象的当然必然的事物；描画出来的种种美德就成了后世的典范。因此，勇敢多情的骑士可以把阿马狄斯当作北极星、启明星或太阳；凡是在爱情和骑士道的旗帜下战斗的，都应该模仿他。照这个道理，桑丘朋友，我觉得一个骑士愈是极力模仿他，就愈符合骑士道的典范。阿马狄斯有一件事特别表现了他的谨慎、刚毅、勇敢、忍耐、坚贞、热情。他受了奥莉安娜小姐的冷淡就退隐到‘穷岩’[12] 上去苦修赎罪，改名为‘忧郁的美少年’。他自己选择了这种生活，取这个名字确是意味深长的，而且很合适。我模仿他这件事，就比劈杀巨人呀、斩断蛇头呀、宰掉毒龙呀、打败军队呀、摧毁舰队呀、破除魔法呀等等容易多了。在这个地方干这件事，又

是天造地设。既然机缘凑合，我就不应该错过。”

桑丘说：“干脆，您打算在这个荒僻的地方干些什么事呀？”

堂吉诃德说：“我不是跟你说了吗？我要模仿阿马狄斯，在这里做伤心人，做疯子，做狂人；同时也要模仿英勇的堂罗尔丹。罗尔丹在泉水旁边发现些形迹，知道美人安杰丽咖和梅朵罗干下了丑事，就此气得发疯。他把树木连根拔掉，搅浑清泉，杀死牧人，赶散羊群，烧掉茅屋，推倒房子，把一匹匹母马倒拖着走，还干了许多狂暴的事[13]，都值得记载史册，一代代流传下去。罗尔丹，或奥兰陀，或罗佗兰多——这三个名字原是一个人——他发了疯干的、说的、想的种种事，我虽然不打算一桩桩照办，我可以挑最重要的尽量模仿一个大概。也许我以后单模仿一个阿马狄斯就够了。他发疯不闯祸，只是伤心流泪，照样也成了最有名望的骑士。”

桑丘说：“我觉得干这种事情的骑士都因为受了刺激，都有个缘故才这样疯疯傻傻、吃苦修行。您可有什么缘故要发疯呢？哪一位小姐瞧不起您了吗？还是您发现了什么形迹，认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和摩尔人或基督徒干了什么不规矩的事呢？”

堂吉诃德说：“这就是筋节所在，正是我干这件事的妙处。一个游侠骑士有缘有故地发疯，值不当什么；关键是要无缘无故地发疯，让我那位小姐瞧瞧，虚的尚且如此，何况实的呢。还有一层，我念念在心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已经多时不见，这就够叫我发疯的。就像前些时候那个牧羊人安布罗修说的：情人分散了，什么事都放心不下。所以，桑丘朋友，你不用白费唇舌来阻挡我。我这番学着样发疯很奇很妙，而且是从来没有的。我现在就发疯，得一直疯下去。我打算叫你送一封信给我那位杜尔西内娅小姐，我要等你捎了她的信回来再说呢。如果她的回信不负我一片忠贞，我的疯病就会好，我的苦修忏悔也就结束。不然的话，我就要当真的发疯了。既然是真的发疯，就不会感觉苦恼。所以不管她怎样回信，反正到你回来的时候，你临走看见我忍受的痛苦烦恼都会解脱。我或是神识清楚，为你带来了喜讯而快慰；或是疯疯癫癫，你带来了噩耗我也漠无感觉。可是，桑丘，我问你，曼布利诺的头盔你藏好了吗？我看见你从地下拣起来了。那个坏心眼的家伙想砸

碎它，可是砸不碎，可见是精炼细制的东西。”

桑丘听了这话，回答说：“我凭上帝老实跟您讲，哭丧着脸的骑士先生，您说的有些话，我简直受不了，也不耐烦听。听了您那些话，我就觉得您跟我讲的骑士道呀，征服王国和帝国呀，拿海岛赏人呀，给人家什么恩典什么爵位呀，所有这些游侠骑士照例规矩的一套，全都是空话骗人，都是‘三孩经’或‘山海经’或咱们说的什么经。您把个理发师的铜盆说成曼布利诺的头盔，好多天了还硬不认错，人家听了该怎么想呢？当然认为说这种话还自以为是，准是头脑有毛病。盆儿我收在粮袋里呢，全砸瘪了。我带在这里有个打算：如果天可怜见，有朝一日让我跟老婆孩子团聚，我到家把它修补一下，剃胡子的时候好用。”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听着，我也照你的样儿发誓说：全世界古往今来的侍从里，数你头脑最简单。游侠骑士的事，看起来都是虚幻的，荒唐无稽的，而且都是不顺当的。你跟了我这么多时候，难道还没有注意到吗？不过那都是假相。因为我们身边老跟着一大群魔术家，凡是和我们有关的事物，他们都要变化，爱怎么变就怎么变，全看他们是存心帮我们还是害我们。所以你看来是一只理发师的铜盆，我看来是曼布利诺的头盔，在别人眼里又可能是什么别的东西。其实呢，那是曼布利诺的头盔，卫护我的那位魔术家叫大家看做一只理发师的铜盆，这是他特别照应我。因为那只头盔是了不起的宝贝，人人都会追着我来抢我的。如果他们看着不过是一只理发师的盆儿，就不想要了。刚才那人想砸碎它，扔在地下也没拣，分明就是这个道理。他要是识货，怎么也不会撂下的。朋友，你好好儿收着吧，我目前没有用处。如果我决计学罗尔丹而不学阿马狄斯那样苦修赎罪，我还得卸下全副盔甲，像刚出娘胎那样光着身子呢。”

他们说着话，跑到一座高山脚下。这座山在周围许多小山里孤峰特峙，简直像削出来的。山边缓缓流着一条小溪，山坡上成片的草地，青葱悦目。这里的树木自然成林，点缀些花草，更显得境地幽静。哭丧着脸的骑士选中了这块地方来苦修赎罪；他一见就发了疯似的大声说：

“天啊！我就选中这块地方来号哭自己的苦命了！我的泪水要涨满这条小溪，我一声声的长叹要把这片森林里的树叶吹拂得不得静止，借此

来表明我这个伤心人的悲痛。荒野里诸位不知名的山神啊，我这个痴情的可怜虫和意中人分离多时，疑神疑鬼地放不下心，只好到深山里来哭诉那位绝世美人的冷酷，请你们听我诉苦吧！树林里的诸位女神啊，善走而又好色的山羊怪追求你们，搅扰你们的清静，你们害怕而躲到了这里来；我求你们对我的苦恼洒一把同情之泪，至少不要听着厌烦吧！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啊！我黑暗中的光明！痛苦中的快乐！前途的北斗星！命运的主宰！我求天保佑你称心如意！我离开了你，到了这种地方，落得这步田地，求你顾怜我，不要亏负我的一片忠贞！寂寞的树木啊！以后你们就是我隐居的伴侣了，请你们轻轻摆动树枝，表示不多嫌我吧！至于你啊，我的侍从，不论我走运背运，你总是我随心的伴侣！我在这里的一举一动，都是为了我心上的人儿，你看了牢牢记着，好去向她报告。”

他一面说，一面下了驽骍难得，转眼就卸下了它的鞍辔。他在它臀部拍一巴掌，说道：

“盖世奇才而又倒霉透顶的马儿啊，我这个不得自由的人，现在让你自由了！你爱到哪里去，就去吧！你脑门子上标着自己的价值呢。你的神速，阿斯托尔佛的飞马都赶不上[14]，著名的骏马弗隆悌诺也不如，尽管布拉达曼泰为它付出了昂贵的代价[15]。”

桑丘瞧他这样，就说：

“多亏那个好家伙，免得咱们费手脚替我那灰毛儿[16]卸鞍辔了。老实说，我少不了也会拍弄它几下，称赞几句。不过灰毛儿要是还在这里呢，我决不让人家卸它的鞍辔。我从前靠天之福是它的主人；我从来不恋爱，也从来不伤心绝望，它也就和这种事情全不沾边，不需要什么自由，所以不用卸它的鞍辔。其实，哭丧着脸的骑士先生，如果我当真的要走，您当真的要疯，那么，还是重新替驽骍难得备上鞍辔，让它顶灰毛儿的缺，我来去可以省些时候。我要是一步步走去送信，不知几时走到，也不知几时走回来呢；因为，干脆说吧，我的脚力是不行的。”

堂吉诃德说：“好吧，桑丘，随你怎么办都行，我觉得你的主意不错。我看，三天以后你就可以动身。这几天里我要你瞧瞧我为她说些什么话、干些什么事，好让你一一向她报告。”

桑丘说：“我已经看见了，还有什么要看的呢？”

堂吉诃德说：“你看见的算什么呀！我现在还得把身上的衣服撕掉，把盔甲四面乱扔，把脑袋到石头上去撞，还有些一类的事，叫你看了都吃惊呢。”

桑丘说：“您看上帝面上，把脑袋去撞石头可得小心啊。说不定你撞的那块石头上有个尖角，一撞上去，您这套苦修赎罪的勾当就一股脑儿全完了。我说呀，您这一套反正都是假的，装样儿的，开玩笑的，假如您认为撞头少不了，非撞不行，那么，您把脑袋撞撞水面，或者撞撞棉花那类的软东西，也就算了。您把事情全交给我，我会去跟咱们那位小姐说，您把脑袋在石头角上撞，那石头角比金刚钻还硬。”

堂吉诃德回答说：“桑丘朋友，多谢你一番好意。可是我要跟你讲明白，我干的这些事都不是开玩笑，却是很认真的。不然的话，我就违反了骑士道的规矩了。按那些规矩，我们什么谎话都不准说，说了谎就要按叛徒的罪名处罚。干了这件事而冒充那件事，就跟说谎一样。所以我说撞头，就得着实地使劲撞，不能带一星半点的虚假。你还得留下些软布给我裹伤，因为咱们倒了霉把治伤油丢了。”

桑丘说：“丢了驴更倒霉呢，因为软布和这类东西一起都丢了。我请您别再提起那倒霉的油，我只要一听到那话儿，不光是反胃，连我的灵魂都翻腾起来。我还求您一件事。您叫我再等三天瞧您发疯，您只算那三天已经过去了吧。您发的疯，我也只算已经亲眼看见，证据确凿了。我会去对咱们小姐讲它个天花乱坠。您写了信派我马上动身吧，因为我急着要回来救您出这座炼狱呢。”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说这是炼狱吗？该说地狱才对。假如还有不如地狱的去处，你就可以说这里不如地狱。”

桑丘说：“据我听说，‘一个人进了地狱，就永被拘留。’[17]”

堂吉诃德说，“我不懂你讲的什么‘拘留’。”

桑丘答道：“‘拘留’就是说，一个人进了地狱，就永远不出来了，也出不来了。您在这里可不是这么回事呀。您要是被拘留了，我这一双脚

尽管套上马刺，狠命催着驽骍难得快跑也不中用。可是现在呢，我只消跑到托波索，见到咱们的杜尔西内娅小姐，我就会去对她形容您直在干些什么疯疯傻傻的事——反正疯呀傻呀都是一回事。尽管她一上来比软木树还硬，我也要叫她变得比手套还软。然后我就带着她甜蜜的回信，像魔法师似的乘着风直飞回来，救您出这座炼狱。您认为是地狱，其实不是，因为您有希望出来。我已经说了，一个人进了地狱就不能再有这个希望；我不信您对这句话还有什么说的。”

哭丧着脸的骑士道：“你说得不错。可是咱们用什么办法写信呢？”

桑丘接着问道：“您给我驴驹子的单据也写吗？”

堂吉诃德说：“都要写。这会儿没有写信的纸，咱们可以学古时候的办法写在树叶上或蜡版上。可惜这些东西现在也像纸一样难得。不过我倒想起了可以写字的纸，再好没有了；那就是卡迪纽的记事本子。你记着，你一到前面村里，就找人恭楷抄在纸上。那儿有的是小学教师。如果没有，随便哪个教堂的管事员都会替你抄。你可别去找法院的文书，他们那种公文字体 [18] 连魔鬼都看不懂的。”

桑丘说：“可是签名怎么办呢？”

堂吉诃德答道：“阿马狄斯写了信从不签名。”

桑丘说：“那好。不过单据非签名不可。如果抄写，人家说签名是假的，我就领不到驴驹子了。”

“票据也写在那个记事本上，我是要签名的，我外甥女看了一定照办，不会为难。至于那封情书，你就署名‘至死对你忠心的、哭丧着脸的骑士’。请人代签这个名没多大关系，因为我记得杜尔西内娅不会写字，也不识字，生平没见过我的笔迹，也没看过我的信。我和她的恋爱向来只是心灵上的，至多不过规规矩矩地看一眼罢了；就是看一眼也很难得。我敢据实起誓：我这十二年来，虽然爱得她比自己这一对早晚要埋掉的眼珠还宝贝，我只见过她四次。说不定每一次她都没知道我在看她。她父亲洛兰索·戈丘艾罗、她母亲阿尔东莎·诺加雷斯真是把她养在深闺的。”

桑丘说：“啊哈！原来洛兰索·戈丘艾罗的女儿就是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她不是又叫做阿尔东莎·洛兰索吗？”

堂吉诃德说：“就是她。她配做全世界的女皇。”

桑丘说：“她是我很熟悉的。我可以告诉您，她会掷铁棒[19]，比村子里最壮的大汉还来得。天哪，她多结实啊！身子粗粗壮壮，胸口还长着毛呢！哪个游侠骑士或浪游的人娶了她，即使陷在泥里，她也能一把胡子揪他出来。哎呀，我的妈！她中气真足，嗓门儿真大！我告诉您，有一天她跑到村子里的钟楼上去喊她家的长工，他们在她爹的田里，离她有半个多哩瓦呢，可是听着她的声音，仿佛就在头顶上似的。她好在一点不装正经，因为她很随和，跟谁都开玩笑，对什么事都是嘻嘻哈哈的。我现在跟您说吧，哭丧着脸的骑士先生，您为了她不但可以发疯，应该发疯，您还真有理由给她气得上吊呢。尽管吊死了要给魔鬼带走，可是人家知道了都会说您上吊实在应该！我但愿这会子已经动身上路，专程去瞧她了。好些日子没见她，想必改了样子。老在乡下风吹日晒，女人的脸皮子经不起这样糟蹋的。堂吉诃德先生，我跟您说句老实话，我到今天一直很糊涂，当真的以为杜尔西内娅小姐是您爱上的一位公主，或是什么尊贵的人物，值得您贡献那些珍贵的礼物呢，譬如像那个比斯盖人呀，那一队囚犯呀，还有其他等人——因为我跟您做侍从以前，您一定也打过许多胜仗。您不论过去将来，总是吩咐您打败的人跑去跪见阿尔东莎·洛兰索姑娘——我是说，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可是我仔细想想，这对她有什么好处呢？也许他们跑去的时候，她正在理麻或打麦，他们见了会觉得很窘；她呢，说不定对您奉送的这份礼物会又好笑又好气的。”

堂吉诃德说：“桑丘，我跟你说过多少回，你这人说话太多。你生成一副死脑筋，却常常自作聪明。我给你讲个小故事，叫你知道你是多么傻、我是多么有道理。有个寡妇年轻漂亮，无拘无束，又很有钱，尤其很放诞风流。她爱上一个粗粗壮壮的年轻教士。这事给教士的上司知道了，有一天这位上司亲切地规劝这位寡妇说：‘夫人，像您这样尊贵，这样美貌，又这样有钱，我们修道院里多少大师、多少博士、多少神学家都可以像梨子似的由您挑选，由您说：“我要这个，不要那个”，您怎么却爱上像某人那么卑贱、那么低微、那么愚蠢的家伙呢？我很诧异，也

怪不得我诧异呀。’寡妇的回答很俏皮，也很直爽。她说：‘师父啊，您尽管认为某人笨，但如果说我挑错了人，那就是大错，而且您的脑筋也太古板了。因为他在某一点上，比亚里士多德还有学问；我爱他，就是为了他那一点。’我也照样告诉你，桑丘，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在某一点上，比世界上最高贵的公主还高贵；我爱她，就是为了她那一点。老实说吧，诗人歌颂女人，无非随意捏造个名字，并不都是真有那么个意中人。书里、歌谣里、理发店和戏园子的墙壁上满是女人的名字，什么阿玛丽莉呀，斐丽呀，西尔维亚呀，狄亚娜呀，伽拉泰呀，费莉达呀等等，你以为那些都是有血肉皮骨的女人吗？古往今来歌颂她们的诗人真有那些意中人吗？绝不是的。他们多半是捏造一个女人，找个题目来做诗，表示自己在恋爱，或者借此自高身价。所以我只要当真的认为阿尔东莎·洛兰索姑娘美貌贞静就行了，她的家世无关紧要；不用调查了家世给她什么封号，她在我心眼里就是世界上最尊贵的公主。你该知道，桑丘——也许你还不知道，最动人爱恋的只有两件东西：相貌美，声名好。这两件东西在杜尔西内娅身上都是十全的。她的相貌世上无双，她的声名女中第一。总之，我认为我说的完全恰如其分，一点不多也一点不少。她的美貌和她的尊贵，都由我任意想象，不论海伦，或鲁克瑞霞，或古时候希腊、回回、罗马的任何有名的美人都比不上她。别人爱怎么说，随他们说去吧。也许愚昧无知的人会批评我，可是识见高明的人不会责备。”

桑丘答道：“我认为您的话都对，我是一头驴罢了。不过我不知怎么的又提起驴来，因为‘在绞杀犯家里，不该提到绳子’[20]。您且把信写好，我就辞了您动身了。”

堂吉诃德拿出记事本子，走过一边去，安安静静地写信。他写完把桑丘叫到跟前，说要念给他听，让他记在心上，防路上万一丢失了信，因为照自己那么倒霉，什么事都保不定。桑丘听了答道：

“您在本子上写它两遍三遍，交给我，我带着小心在意就是。指望我记在心上可就荒唐了；我记性没那么样儿的糟，常常连自己的名字都记不起来。不过，您还是给我念吧，听听准是很有趣的，一定写得好极了。”

堂吉诃德说：“你听着，信上这么说：

堂吉诃德给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的信

尊贵无比的小姐：

一别至今，肝肠寸断。我身不安，心不宁，但愿最甜蜜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身心安宁。如果你凭貌美而小看我，你仗高贵而鄙视我，你对我的轻蔑使我尝遍了辛酸，我尽管有能耐，也受不起这样的苦，因为苦得太厉害，也太长久了。哎，冷酷的美人，亲爱的冤家啊！我为了你落到什么田地，我的好侍从桑丘会一一告诉你。假如你愿意救我，我就是你的人了，不然呢，也就随你吧。反正我只要一死，就随了你的狠心，也了了我的心愿。

至死是你的，哭丧着脸的骑士。”

桑丘听他读完信，说道：“我的爹呀！我一辈子没听见过这么文雅的东西！我的天呀！怎么您心上想说什么，信上都会说出来！还安上‘哭丧着脸的骑士’这么个签名，真是好极了！说真话，您简直就是魔鬼变的，什么都能。”

堂吉诃德说：“干我们这一行就得件件都能。”

桑丘说：“哎，您现在把交换三匹驴驹子的单据写在背面吧，把名字签得清清楚楚，让人家一看就认得出来。”

堂吉诃德说：“好啊。”

他写完就照下面念道：

“外甥小姐：请您凭这张交换驴驹的单据，把家里您照看的五匹驴驹里取出三匹，交给我的侍从桑丘。我请您把这三匹驴驹来抵偿我在这里已经收到的三匹。凭此据并桑丘的收据，就可以把驴驹如数交割。本年八月二十二日于黑山深处立据。”

桑丘说：“写得好！您签上名吧。”

堂吉诃德说：“这不用签名，我画个花押就跟签名一样。别说为三头驴驹子，就是三百头，这也行了。”

桑丘回答说：“您的话准没错儿。让我去给驽骅难得套上鞍辔，您就准备为我祝福吧，因为我打算马上动身，您还得干些什么疯疯癫癫的事，我都不瞧了。我会对她说，我看见您干了多少多少疯傻的事，叫她听不下去。”

“桑丘，你至少得依我一件事，因为这是罢不了的。我说呀，我要你瞧我脱光了衣服，耍一二十套疯子的把戏，不用半个钟头就行。你亲眼看见了，随你加油加酱，也可以放心赌咒，说是真的。我一会儿要干的事，保管你讲都讲不完。”

“我的先生，看上帝分上，别叫我瞧你光着身子，我瞧了心上难受，忍不住要哭的。我昨夜为那头灰驴哭了一场，脑袋直发胀呢，今天不能再哭了。您如果一定要我瞧您耍些发疯的把戏，您就穿着衣服，耍几套简单方便的吧。其实，我已经说过，您不用为我耍，省点儿时间，让我早早回来。我带回的消息一定是您指望的，也不亏负您的。不然的话，让杜尔西内娅小姐瞧着点儿！她的回答要是不合道理，我一心至诚地向天起誓，我会拳打脚踢，从她肚子里逼出个好的回答来。凭什么让您这样一位大名鼎鼎的游侠骑士发了疯呀？无缘无故的，为一个——那位小姐别叫我说出好的来！哼！我什么都说得出！反正我豁出去了！我会耍这一手！她还不知道我呢，老实说吧，她如果知道，可得怕我！”

堂吉诃德说：“说老实话，桑丘，看来你和我疯得正不相上下呢。”

桑丘答道：“我没您那么疯，只是比您火气大些。闲话少说，您在我回来之前，吃些什么呢？您也得像卡迪纽那样，到大路上去抢牧羊人的东西吃吗？”

堂吉诃德说：“这个不用你操心。我只吃这片草地上的野菜和这些果树上的果子，即使另有可吃的东西也决不吃。我这件事的妙处，就在不吃东西，单吃这一类的苦头。咱们再见吧。”

“可是您知道我发愁的是什么？这个地方很隐僻，我这会子撇下您一

走，只怕找不到原路回来。”

堂吉诃德说：“你且认清这里的标记。我决不离开附近这一带；我还要经常爬上最高的岩石，瞧能不能在你回来的时候望见你。还有个最妥当的办法，免得你找不到我或迷失道路。这里满山都是灌木，你斫下些丫枝；回头一路出去，走一程就撒下些，直到你走上平地为止。你回来找我的时候，那些灌木枝可以一路上指引你，仿佛引导悌修斯走出迷宫的那条线一样[21]。”

桑丘·潘沙说：“好，我就照办。”

他斫了些灌木枝，然后求他主人为他祝福；两人不免还洒了好些眼泪，就此分手。堂吉诃德很郑重地把驽骍难得托付给桑丘，叫他务必爱马如己，尽心照顾。桑丘骑上马，就向平原跑去，一路上照他主人教的办法，隔几步撒些灌木枝。堂吉诃德还直留他，叫他至少瞧自己耍那么两套发疯的把戏，他却不理会，只顾走了。可是他没走得一百步，又跑回来，说道：

“我说呀，先生，您刚才的话很对。尽管您一人耽在这山里就是大发疯，我至少还得看您发一次疯，以后我发誓说看见您发疯，就不会良心不安。”

堂吉诃德说：“我不是早跟你说的吗？你等一等，桑丘，不到念一遍《信经》的功夫，我就疯给你看。”

他急急忙忙褪下裤子，脱得精光，只剩一件衬衫，然后啥也不顾，先踊身跳跃两次，又两番头在下、脚在上倒竖蜻蜓。他露出了些东西，桑丘忙揽住马缰回转身，免得再看见第二眼。他觉得可以安心赌咒发誓，说看见他主人发疯了。我们且随他赶路去，他一会儿就要回来的。

[1] 阿马狄斯在“穷岩”苦行赎罪时的别名。

[2] 这又是第二版上作者没有改正的句子。

[3] 桑丘记不真玛达西玛的名字，说错了。

[4] 桑丘记不真艾利沙巴的名字，说错了。

[5] 西班牙谚语："谁作恶就自食其果；随他和面包一起吃下去，随他自作自受。"

[6] 西班牙谚语，表示不愿意为人做见证，推卸干系。

[7] 西班牙谚语，表示"自己做的事，自己有数"。

[8] 西班牙谚语。

[9] 西班牙谚语，指捕风捉影。

[10] 西班牙谚语，指堵不住众人的嘴。

[11] 西班牙谚语，指闲话难免。

[12] 因为在那里吃苦修行须过赤贫生活。

[13] 见阿利奥斯陀《奥兰陀的疯狂》。梅朵罗是安杰丽咖的情人，他是一个俊美的摩尔人。

[14] 飞马名伊波格里佛，阿斯托尔佛曾骑了这匹飞马去寻访奥兰陀。参看《奥兰陀的疯狂》第二十二章。

[15] 弗隆悌诺是汝希艾罗（Ruggiero）的名马，他的情人布拉达曼泰曾代他豢养。参看《奥兰陀的疯狂》第二十三章，27—28节。

[16] 桑丘指他的灰驴。按1605年马德里第一版，从这里起，灰驴已经丢失。

[17] 拉丁成语："进了地狱永远不能赎罪"（In inferno nulla est redemptio），桑丘把nulla est redemptio说成nula es retencio。

[18] 公文字体是一笔连书的。

[19] 西班牙农民的一种运动或游戏，类似掷铅饼。

[20] 西班牙谚语，不触犯忌讳的意思；因为他丢了驴正伤心。

[21] 希腊神话，悌修斯牵着一条长线走入迷宫，杀掉牛头怪人，又顺着那条线走出迷宫。

第二十六章 续叙堂吉诃德为了爱情在黑山修炼。

且说哭丧着脸的骑士一个人在干些什么事吧。据史书记载，堂吉诃德下身精光，上身穿件衬衣，跳跃一番，又倒竖蜻蜓。他瞧桑丘不肯耽着看他发疯，已经走了，就爬到一块大岩石顶上。他有一件事曾经反复想过好多回，总没有打定主意：罗尔丹疯得癫狂，阿马狄斯疯得忧郁，他究竟学哪个好？学哪个合适？他这会子在岩石顶上又细细思忖，嘴里自言自语："罗尔丹尽管名不虚传，的确是个很好的骑士，也的确很勇敢，但是他并没有什么稀奇，因为他毕竟有魔法护身，谁也杀不了他，除非把个大钉子钉进他的脚跟，可是他脚上老穿着七层铁底的鞋呢。不过一切法术难不倒贝尔那都·台尔·加比欧，他全识得破。他在隆塞巴列斯双手把罗尔丹扼死了。罗尔丹的胆量且撇开不谈，只说他怎么会神识昏迷的。这事千真万确，因为他在泉水旁边发现些迹象，又听到牧羊人传说，安杰丽咖跟梅朵罗睡过不止两次午觉，那小子是个卷头发的摩尔人，是阿格拉曼泰的侍僮。他既然认为他意中人确是亏负了他，那么他发疯也是理所当然。我呢，并没有同样的缘由，怎么能照着他的样发疯呢？我可以打赌，我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一辈子也没看见过一个穿摩尔服装的地道摩尔人，她现在就像生她的妈妈一样[1]，如果我对她多心，也像疯狂的罗尔丹那样发起疯来，分明就是侮辱她了。至于那个阿马狄斯·台·咖乌拉呢，他没有神识昏迷，也没有做出疯疯癫癫的事来，可是他享有多情之名，不输世界上最多情的人。据传记上说，他的意中人奥莉安娜吩咐他：不得她许可，不要去见她。他受了嫌弃，并没有干什么事，只是跟一位修士结伴在'穷岩'隐居，在那儿尽情痛哭，求上帝保佑；直到后来他万分苦恼的时候，老天爷援救了他。这都是实在的事。那么，我这会儿何必费事把衣服脱光呢？何必去损伤这些树木呢？树木又没害了我什么。我何苦把碧清的溪水搅混呢？等我口渴的时候可得喝水呀。真该把阿马狄斯永远记在心里；堂吉诃德·台·拉·曼却该尽量模仿他！据说他虽然没有完成伟大的事业，却为了试图干那些事业而献身了；但愿这话将来也能移用在我身上。我虽然并没有遭到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的嫌弃，但是我说过，离别了她就够我受的。哎，好，说干就干！让阿马狄斯的事，一桩桩都到我脑筋里来，启示我应该从何学起吧。不过我知道，他干的事多半是念经和祷告上帝保佑，我没有念珠，

可怎么办呢？”

这时他想出一个办法。他把衬衫的下摆撕下一大条，挽了十一个结子，其中一个挽得特别大些。他在那里一直就把这几个结子当念珠用，念了几千万遍的《圣母颂》。苦的是当地找不到一个隐居的修士，可以请来听他忏悔，给他安慰。他无可消遣，就在那里一片草地上踱来踱去，做了许多诗，或写在树上，或刻在树上，或划在地面的沙上。那些诗都抒写他心里的忧郁，也有几首是赞美杜尔西内娅的。不过后来人家在那里找到他的时候，发现只有下面几首诗还完整，字迹也还清楚。

四周围参天的高树，

遍地碧油油的绿草

还有漫山丛生的灌木，

你们如果不笑我苦恼，

请倾听我圣洁的哭诉。

　　愿你们别为我悲凄，

虽然我心痛如剐；

为了向你们聊申谢意，

堂吉诃德在此哭哭啼啼，

思念远方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

　　最坚贞不二的情人

为了躲避他心爱的姑娘

跑到这个地方来藏身；

他弄成这副狼狈相

不知是为了什么原因。

　　爱情太促狭暴戾，

总侮弄他、虐待他；

待要倾泻满腔的涕咦，

堂吉诃德在此哭哭啼啼，

思念远方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

　　在崎岖曲折的山径上

寻找奇遇，不辞艰险，

咒诅着山石般坚硬的心肠，

但是乱石荒榛之间，

倒霉人只找到灾殃。

爱情用鞭子当武器，

不用柔软的带子抽打；

因为鞭伤了后脑的颈皮，

堂吉诃德在此哭哭啼啼，

思念远方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

他们看到上面几首诗里，杜尔西内娅的名字下面还附上“台尔·托波索”几个字，都忍不住大笑。因为他们猜想，堂吉诃德准以为诗里如果单提杜尔西内娅的名字，而不加上“台尔·托波索”几个字的说明，人家就看不懂他的诗。据他自己承认，他果然是这个心思。他写的诗不少，可是上文已经说过，除了这三首，其余都字迹模糊，而且也不完整了。他就这样做诗消遣，还只顾长吁短叹，叫唤着当地森林里的牧神、树神、河溪里的女神，以及含悲带泪的“回声”神，请他们回答他、安慰他、倾听他的诉苦。他在等待桑丘回来的时候，找了些野菜充饥。假如桑丘不是耽搁三天而耽搁了三星期，哭丧着脸的骑士一定面貌全非，连他的生身妈妈都认不得他了。

我们让他叹气做诗去吧。且说桑丘奉命出差，碰到了些什么事。他走上大道，寻路往托波索去。第二天，他来到上次不幸遭人兜在毯子里抛掷的客店。他一看见那客店，立刻觉得自己又在天空翻滚，就不肯进去了。其实他不妨进去，也应该进去，里面正开饭，他好多天只吃冷食，很想吃些热的呢。

他因此不由自主地在客店旁边直打转，拿不定主意究竟进去不进去。正在这个当儿，店里出来两个人。他们一眼就认识他，其中一个对另一个说：

“硕士先生，你瞧，那骑马的不是桑丘吗？据咱们那位冒险家的管家妈说，他当了她家主人的侍从，跟着一起出门的。”

那位硕士说："是他呀！那匹马也就是咱们那位堂吉诃德的马呀！"

他们对桑丘熟悉得很，原来不是别人，正是桑丘本乡的神父和理发师，也就是检查和处决那些书籍的两个。他们认明是桑丘和驽骅难得，就想问问堂吉诃德的消息，忙迎上来。神父喊着桑丘的名字说：

"桑丘·潘沙朋友，你的主人呢？"

桑丘·潘沙立刻也认出了他们俩。他打定主意决不泄漏主人何在、情况何如。所以他回答说：他主人正在某一个地方办一件非常要紧的事，什么地方、什么事情他不能说出来，挖掉他的眼睛也不能说出来。

理发师说："不行！桑丘·潘沙，你不说出他在哪里，我们就怀疑你杀了他又抢了他的东西。你骑的是他的马，我们正怀疑你呢！我跟你老实说：你得交出这匹马的主人来；不然的话，你逃不了干系！"

"你们不用吓唬我，我从来不是抢东西杀人的家伙。一个人生死有命，或由上帝做主。我主人在这座深山里苦行修道呢，是他自己喜欢的。"

于是他一口气把所有的事全抖搂出来：他主人目前如何光景；遭遇了什么事情；他怎么去捎信给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这位小姐就是洛兰索·戈丘艾罗的女儿，是他主人打心窝里爱恋的姑娘。两人听了桑丘的话不胜诧异。他们虽然知道堂吉诃德发疯，也知道他发的是什么样的疯，可是每次听到他发疯的事，还不免惊奇。他们叫桑丘把捎给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的信给他们瞧瞧。桑丘说：信写在一个记事本里，他主人吩咐他到了前面村里找人抄在纸上。神父听了就叫桑丘把信拿来，让他恭笔誊写。桑丘伸手到怀里去掏摸那记事本子，却找不到。他即使找到如今，恐怕也找不出来。原来那本子还在堂吉诃德身边，没有交给桑丘，桑丘也忘了问他要。

桑丘找不到那记事本，立刻面如死灰，赶紧又浑身摸索，还是没有。他不问情由，两手把自己的胡子乱揪，竟揪下了一半；又在自己脸上、鼻子上一连打了五六拳，打得满面流血。神父和理发师瞧他这副模样，忙问出了什么事，把自己这样糟蹋。

桑丘说：“出了什么事吗？我一换手、一眨眼的工夫，丢失了三匹驴驹子，每一匹都抵得一座大房子呢。”

理发师说：“究竟是怎么回事儿呀？”

桑丘说：“我把笔记本子丢了，上面有写给杜尔西内娅的信，还有我主人画了押的一个笔据，笔据上叫他外甥女从他们家的四五匹驴驹子里拿出三匹来给我。”

他接着就告诉他们怎么把灰驴丢了。神父安慰他说，等找到了他主人，一定叫他为桑丘立一个正式笔据，按合法的规定写在纸上，因为写在笔记本上的向来不能算数，是无效的。

桑丘这才放了心。他说，既然如此，丢掉杜尔西内娅的信也不着急了，他大致还记得，随时可以让他们笔录下来。

理发师说：“好啊，桑丘，你说吧，让我们写下来。”

桑丘竭力追忆信上的话，站定了只顾搔头皮；一会儿着力在左腿上，一会儿着力在右腿上，一会儿看着地，一会儿望着天，把一个手指甲啮得只剩了半截。他们两个直等着他开口。好半晌，他才说道：

“天晓得，硕士先生，我要能记住信上的话呀，那真是活见鬼了！不过开头是这么说的：‘尊贵无皮的小姐’。”

理发师说：“不会是‘无皮’，除非是‘无上’或是‘无比’吧。”

桑丘说：“这就对了。我要是没记错呢，下面说——我要是没记错的话，接下是这么说：‘一憋着筋，肝肠撑断。我身不安，心拧了，冷酷的冤家美人。我吻你的手。’还讲什么救命呀、什么苦恼。就这么一顺溜的下去，结尾说：‘至死对你忠心的、哭丧着脸的骑士。’”

他们俩瞧桑丘这般好记性，不胜好笑，都把他的记性大大夸赞一番，还叫他把那封信再背两遍，好让他们也记在心上，等有工夫再写下来。桑丘又翻来覆去背了三遍，每遍都不一样，遍遍笑话百出。接着他把自己主人的其他些事情也讲了。至于他不愿光顾的这家客店里曾把他

兜在毯子里抛掷，这事他却一字不提。他还讲，等他从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那儿带了好消息回去，他主人就要设法谋做大皇帝，至少也做个国王。这是他们商量好了的事。凭他主人的人才和勇力，这是很容易办到的。他主人成功之后，就要为他桑丘完婚。到那时候，他少不了已经成了鳏夫了。他主人就把伺候皇后的宫女配给他做老婆，那宫女还承继了大片肥沃的田地，那是在大陆上的，不是什么海岛河岛；海岛他现在不稀罕了。桑丘一面讲，一面只顾抹拭鼻子，他的神情是那么正经，头脑又是那么简单，更使神父和理发师惊奇不已。他们想不到堂吉诃德疯得这么厉害，把这个可怜家伙也拖带得疯了。他们懒得去纠正他，觉得反正于他的天良无损，还是随他去为妙；况且听他满口荒唐，也怪有趣的。他们叫他求上帝保佑主人身体强健，很可能将来有一天，他主人真做了大皇帝，起码也做了大主教之类的贵人。桑丘回答说：

“两位先生，我这会儿想问问，假如命里注定我主人不要做皇帝，倒要做大主教，那些游侠的大主教通常对侍从赏赐些什么呢？”

神父说：“他们通常是赏个神职，有的领干薪，有的带管教区；或者赏个执事，给固定的薪俸，外加祭台上的外快。外快往往和薪俸不相上下呢。”

桑丘说：“那么，侍从得是个独身汉吧？至少得会帮做弥撒吧？这样说来，我就糟糕了。我是有老婆的，而且连头一个字母都不认得。要是我主人不照游侠骑士的老规矩去做大皇帝，却要做大主教，我可怎么办呢？”

理发师说：“桑丘朋友，别着急。我们会求他、劝他、甚至抬出良心来责备他，叫他做大皇帝，别做大主教。他做大皇帝还比较容易，因为他那好战的心，压倒了学道的心。”

桑丘答道：“我也这么想。不过我敢说，他什么都来得。我呢，打算祷告上帝，指引他做个事儿，对他自己最相宜，对我又最有利。”

神父说：“你讲得对，你干事也一定符合好基督徒的要求。可是据你说，你主人还在苦行修道呢，现在得想办法叫他放弃这种没有必要的苦修。这会儿正是吃饭的时候，咱们还是进客店去，一面想想咱们该怎么

办，一面可以吃饭。”

桑丘说：他们俩尽管进去，他只在外边等着，以后再告诉他们自己为什么不进去，也不便进去；可是请他们为他弄些热东西吃，再为驽骅难得要些麦子。他们俩就撇下桑丘进客店；过一会，理发师给桑丘送来了饭食。当下神父和理发师两人细细商议。神父想出一个办法，既配合堂吉诃德的脾胃，也能完成他们的计划。他一一告诉了理发师。他打算乔装打扮成一个出门浪游的少女，叫理发师尽可能把自己扮成少女的侍从，然后两人跑到堂吉诃德那里去。少女假装遭了苦难，向堂吉诃德求助，堂吉诃德既是勇敢的游侠骑士，少不得答应她。她提出要求，她到哪里，也要堂吉诃德跟到哪里，只说她受了一个坏骑士的侮辱，请堂吉诃德替她雪耻；还请他别要求她除下面罩，也别探问她的身世，等为她雪耻复仇之后再说。神父拿定堂吉诃德会吃这一套。这样就可以哄他出山，把他带回家乡；到了家乡，他们就可以设法医治他那古怪的疯病。

第二十七章 神父和理发师怎样按计而行；以及这部伟大历史里值得记载的事。

理发师认为神父的计策不错，而且很妙，所以他们马上就按计行事。他们问客店主妇要了一条裙子和几块头巾，把神父的道袍做抵押。店主人有一条灰褐色的牛尾巴，平时插梳子用的；理发师拿来做成一部大胡子。店主妇问他们这些东西要来干什么用。神父简单地把堂吉诃德的疯病告诉她听，说他目前还在深山里，他们想乔装打扮了去哄他出山。店主夫妇恍然大悟，原来那疯子正是炮制治伤油的那位客人，他的侍从也就是给人兜在毯子里抛弄的家伙。他们就把这疯子在他们店里的事全告诉了神父，连桑丘绝口不提的也都讲出来。长话短说，店主妇把神父打扮得没那么样儿的好看。他穿一条细呢裙子，裙上钉着一条条一拃宽的黑丝绒横条，整条裙子从前到后都镶嵌褶裥 [1] 。他的上衣是绿丝绒的短袖紧身，白缎子沿边。这套衣裙准是万巴王 [2] 时代做的呢。神父不肯戴女人头巾，只戴着他自己的睡帽。他把绑腿的黑绸带子一条蒙在脑门上，一条当作面罩，遮住胡子和脸颊。他戴上可充阳伞的宽檐大帽，又披上大氅，像女人那样横坐在骡背上。理发师也骑骡；胡子直垂到腰间，颜色是灰褐夹花白，上文说过，那是用灰牛的尾巴做的。

他们辞别了店里众人，也辞别了那个好丫头玛丽托内斯。她虽然是有罪过的人，却发愿要念一串《玫瑰经》，求上帝保佑，让他们把着手要干的这桩慈心救人的难事办妥。神父刚出店门，忽又转念，自己不该这样打扮；一个做神父的扮成这般模样，虽说是为了干一件要事，究竟不成体统。他把这意思告诉了理发师，要和他调换服装，让理发师扮落难女子，自己扮侍从，这样比较合适，不至扫尽神父的体面。他说，如果理发师不依他，随堂吉诃德给魔鬼抓去，他也决不再往前一步。恰好桑丘跑来，看见他们俩这样打扮，忍不住哈哈大笑。理发师到底都依了神父的主张，两人把原先的计划变通了一下。神父教导理发师该摆出什么样的身分，用什么话去说动堂吉诃德，劝他跟他们一同回去，别为了无谓的苦修赎罪还耽在他选中的那片荒山野地里。理发师说他不用教导，自己都会应付。他不肯马上换装，要等跑近堂吉诃德所在的地方再换。所以他把衣服叠上，神父也把胡子藏好，两人跟着桑丘一同上路。

桑丘把他和主人在山里碰见疯子的事都讲给他们听了，只是没说发现手提箱和箱子里的东西。这家伙傻虽傻却有点贪心呢！

第二天，他们跑到一个地方，路上有桑丘标志他主人所在的灌木枝。桑丘认得那路标，就告诉神父和理发师这是上山的入口，假如他们得乔装打扮了救他主人出山，这里可以化装了。原来神父和理发师已经和桑丘讲明：如果要免他主人自寻苦恼，他们不装扮成那副模样跑去是不行的。他们再三叮嘱桑丘：别说破他们是谁，只算是不认识的；他主人想必定会问，给杜尔西内娅的信捎去没有，如果问到这话，就说，信送到了，她不识字，所以托他捎回口信，请堂吉诃德马上去见她，不去她要生气的。他们说，这个口信对桑丘自己非常要紧，因为凭这么一说，再加上他们打算说的一套，稳可以叫他主人不再那么受罪，还可以劝他主人马上设法去做大皇帝或国王——桑丘不用担心，他主人不会去做大主教。桑丘听了一一牢记在心，很感激他们存心劝他主人做大皇帝而不做大主教，因为照他估计，若要赏赐自己的侍从，大皇帝比游侠的大主教更有权力。他对神父和理发师说：最好让他先去找他主人，传达那位小姐的口信；也许不用他们费多大的事，单靠那个口信就可以叫他出山了。他们觉得这话有理，决计等他见了主人回来，听了他的消息再说。

桑丘上山，把他们俩撇在山峡口上。从峡口流出一条平静的小溪，溪边的山石背后和树木底下一片清荫，怡人心目。那时正当八月盛暑，往常是当地最热的天，时间又是下午三点，那块地方越显得可爱。他们身不由己，就在那里歇下等待桑丘。两人正在树荫里休息，忽听得没有乐器伴奏的唱诵声，很悠扬悦耳。他们想不到这种地方会有人唱得这么好，非常惊讶。尽管人家常说，山林里有些牧羊人嗓子非常好，那不过是诗人的夸张，不会真有其事。况且唱的不是牧羊人的山歌，却是文雅的诗，他们听了越发诧异。他们确没听错，唱的是以下几首诗：——

是什么使我的幸福渺茫难期？

嫌弃。

是什么使我痛苦上增添痛苦？

嫉妒。

是什么把我的耐心不断熬炼？

相思不见。

照这样，任何药石针砭

都不能解除困顿我的病痛，

因为使我灰心绝望的种种

是嫌弃、嫉妒和相思不见。

是什么使我这样苦闷悲哀？

恋爱。

是什么使我弃绝了上进之心？

命运。

是谁坐视我痛苦缠绵？

苍天。

照这样怎能怪我惴惴不安

怕这一场奇病会断送了我，

因为他们勾结着把我折磨：

恋爱、命运和那苍苍者天。

改善我的命运凭何良方？

死亡。

恋爱的欢乐怎样可以追寻？

变心。

恋爱的苦恼怎样得以避免？

疯癫。

照这样要指望我身愈病痊

除非是糊涂人事理不明，

因为如要治疗我的痴情，

只能依靠死亡、变心、疯癫。

那个时间、那个季节、那荒僻的地点、那个嗓子和那熟练的唱工，使倾听的人又诧异，又叹赏。他们悄悄地等那人再唱些别的，可是等了一会没有声音，就想去找那好嗓子的歌唱家。他们正要起身，听得那人又唱了，忙停下来。唱的是下面一首十四行诗：

神圣的友爱，你凭矫健的翅膀

早已轻捷地飞身高上云端，

单把自己的影子留在人间，

你却和幸福的神灵逍遥天堂。

你只许世人隔着帷幕窥望

正义的和平，他们欲见无缘；

罪恶蒙上了道德的假面，

隐隐现现透出诱惑的光芒。

友爱啊，求你别再高居天上，

让虚伪穿上你家人的号衣，

毁灭了人间所有的真心诚意。

你如果不去揭破那些欺诳，

世界上眼看着就要纷争不已，

又回复到混沌初辟的时期。

一声长叹结束了歌唱。两人还倾耳静听，可是歌声变成了哭泣和哀叹。他们决计要去瞧瞧哪个伤心人唱得这么好听，又叹息得这么凄惨。他们没走多远，转过一块岩石，看见一个人，那相貌神情，就跟桑丘形容的卡迪纽相仿。这人见了他们并不吃惊，照旧低着头，好像沉思的样子，也不抬眼看他们，只在他们俩突然跑来的时候瞥了他们一眼。神父凭这人的种种特点已经料定他是谁，又听说过这人的倒霉事，所以就迎上去。他很善于辞令，虽然说话不多，却说得极委婉。他谆谆劝导，叫这人抛弃这种苦恼的生活，不然，万一在这里断送了性命，那就更是不幸中之大不幸了。卡迪纽常发疯，神识昏迷，可是这时候却完全清醒。他看到两人的装束不像这一带荒野里来往的人，已经觉得诧异，听他们讲到自己的事仿佛都熟悉（因为照神父对他讲的话，分明知道他的事），就越加惊奇，因此回答说：

“两位先生，我虽然不认识你们，却很明白你们两位是上天派来解救我的。天保佑善人，连坏人也常蒙上天保佑。我何德何能，有劳两位跑到这种与世隔绝的荒僻地方来。你们要劝我离开此地，另找好的去处，举出了各种中肯的道理，叫我看到自己过这种生活多么不合情理。可是我知道，假如我解脱了这个苦难，就要陷入更大的苦难。两位不知道这个缘故，也许会把我当作头脑不清的人，甚至头脑完全糊涂的人。你们真要是这么想，也不足怪，因为我自己明白，每当我想起自己那些不幸的事，觉得万箭钻心，不能忍受，我就不由自主地变成石头一样，什么知觉都没有了。人家把我神识昏迷的时候干的事告诉我听，讲得有凭有据，我才知道自己确是失去了知觉。我毫无办法，只好空自悲叹，咒诅命运，并且把自己发疯的缘由向愿意听的人告诉一番，希望他们谅解。因为明白事理的人知道了缘由，对后果就不会诧怪；尽管无法补救，至少不会责备我，他们对我这个疯子的嫌恶，会变成对我这个苦命人的怜悯。如果你们两位也像别人那样存心来开导我，那么，请你们且不要头头是道地劝说，还是听听我那数说不完的倒霉事吧。你们听了也许就不

再白费心思来安慰我了。我的苦恼是无可救药的。”

他们俩正要听他亲口讲讲致病的根源，就请他讲，并且答应决不违反了他本人的意愿去帮助或安慰他。这位倒霉的绅士就把自己的伤心史讲给他们听。他讲的话和他的讲法，都跟前两天对堂吉诃德和牧羊人讲的差不多。上文已经说过，堂吉诃德为了维护骑士道的尊严，对艾利沙巴师傅的事斤斤计较，因此故事没有讲完。这番运气好，卡迪纽没有发疯，居然一直讲到底。他讲到堂费南铎在《阿马狄斯·台·咖乌拉》书里找到的那信，说他记得很清楚，原信如下：

陆莘达致卡迪纽：

你的品性之美，我每天都有所发现，我对你的器重也与日俱增。这仿佛是我欠你的债，不能抵赖。假如你要我完偿这项债务而不伤我的体面，你很容易办到。我父亲知道你，他又很爱我。如果你真像自己说的和我想的那样看重我，那么，我父亲不用勉强我就可以把应该属于你的归还你。

“我已经讲过：我向陆莘达的父亲求婚是受了这封信的鼓励；堂费南铎把陆莘达看做最聪明最有主意的女人，也由于这封信；使他蓄意不等我如愿就毁了我，也正是这封信。我告诉堂费南铎：陆莘达的父亲一定要我父亲出面求亲，这一点他很在乎；而我怕父亲不答应，还没敢对他说。我不是怕我父亲不知道陆莘达的高贵、善良、德貌双全，无论门第人品，都足以替西班牙的任何世家增光，可是我看出他不愿意我马上结婚，先还要瞧瞧李卡多公爵怎样提拔我。总之，我告诉堂费南铎，我为这点顾虑，不敢冒冒失失地就去跟我父亲讲；我另外还有些怕惧，自己也不知道怕什么，只觉得一心盼望的事永远不会实现。堂费南铎听我讲了就一力承当，说要去见我父亲，叫他找陆莘达的父亲谈谈。哎，野心勃勃的玛利欧啊！残酷的卡悌利纳啊！恶毒的西拉啊！奸诈的加拉隆啊！反叛的维利多啊！挟私报复的胡良啊！贪钱的犹大啊！[3] 忍心害理、恩将仇报的奸贼啊！我这个可怜虫一片天真，把心里的秘密向你和盘托出，我哪一件事对你不起了？我什么地方得罪你了？我对你说的话，我为你出的主意，哪一点不是为你的体面和利益着想啊？可是我这个倒霉人有什么好埋怨的呢！灾星带来的晦气，仿佛从天而降，来势凶

猛，地上没力量抵挡，世人也无法防止，这是没什么说的。堂费南铎是贵家公子，又明达事理对我的效劳也还知感，而且他不管爱上谁，都能够遂心如愿的，谁想到他会像常言所说的丧尽天良，竟要夺我仅有的、还没到手的一只小羊羔呢[4]。不过这些话都不说了，说也没用，我还是把没讲完的痛史讲下去吧。且说堂费南铎觉得我在旁边碍着道儿，不便实行他那奸恶的计策，决计把我差遣到他哥哥那里去，借口要我去讨一笔款子偿付六匹马价。其实他只为实行自己的恶计，要把我支使出去，故意在他答应找我父亲谈话的那一天买了六匹马，叫我去讨那笔钱。我怎会料到这是骗局呢？怎会起这个疑心呢？当然不会的。我却觉得那几匹马买得很上算，非常高兴，愿意立刻动身。那天晚上我和陆莘达会面，就把我和堂费南铎商量好的事告诉她，还说，我们正当的愿望拿定可以满足。她和我一样，全没提防到堂费南铎的欺心，只叫我尽早回来，因为照她料想，只等我父亲和她父亲当面一讲，我们俩马上可以称心如愿。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她说完这话，眼泪汪汪，嗓子也哽住了，好像还有许多话要说，却一句也说不出口。这是从来没有的奇事，使我很诧异。我们俩只要机会凑巧，或是我设法找到机会，见了面总很快活、很称心。我们的谈话里搀不进什么眼泪呀、叹息呀、嫉妒呀、猜疑呀、忧虑呀等等。我总是夸耀自己幸运，承上天把她给我做了意中人。我赞她美，称赏她的品德和识见。她有来有往，情人眼里看到我种种值得称赞的好处，也满口称赞我。此外我们还谈论有关街坊亲友的许多家常琐碎。我最放肆的行为是硬拉着她一只纤纤玉手，凑到嘴边去亲吻一下，可惜窗外那道半截高的铁栅栏挡在我们中间，而栅栏的缝缝又很窄。我动身的倒霉日子前夕，陆莘达一反常态，又是哭，又是长吁短叹，然后回身走了。我看到她那压抑不住的伤感和往日大不相同，心里很吃惊，觉得惶惑不安。可是我并不丧气，只以为是她对我爱情深挚，亲密的人一旦分离，悲痛总是难免的。总之，我凄凄惶惶地离开了她，满肚子猜疑，却又不知道猜疑些什么。这分明是预兆，暗示我就要遭到悲惨不幸的事了。

“我到了地头，把信呈给堂费南铎的哥哥。他接待得很殷勤，只是不马上打发我走，却要我耽搁八天。这使我很不乐意。他还叫我躲在李卡多公爵瞧不见我的地方，因为他弟弟信上嘱咐他，捎这笔钱要瞒着他们父亲。这都是奸贼堂费南铎的计策；他哥哥有的是钱，尽可以马上打发

我。这种命令使我简直不愿意服从，因为觉得要离开陆莘达那么多天，日子实在过不下去，尤其因为我刚才讲的，我们分别的时候她非常伤心。不过我毕竟是个听话的佣人，尽管知道这要损害自己的幸福，我还是服从了。可是我在那里刚待了四天，忽有人找我，给我捎来一封信。我看到信面上的姓名地址，知道是陆莘达写的，因为是她的笔迹。我拆着信战战兢兢，心想准是出了什么大事，她才远道寄信来，往常我们相近的时候，她很难得写信的。我不及看信，先问来人：信是谁交给他的，在路上耽搁了多久。那人说，他有一天中午，偶尔在城里一条街上走过，看见个很美的女人在窗口招他。她含着两眶泪，情急慌忙地说：‘朋友，你看来是个基督徒；你真是个基督徒的话，我求你看上帝分上，立刻把这封信按封面上的姓名地址送去，人名地点都是大家知道的。这是为上帝干一件大好事。我这个手巾包里的东西请你收下，你办事可以方便些。’[5] 她一面说，就从窗口扔出一个手巾包裹和我交给你的这封信，包里有一百瑞尔和我这里带着的一只金戒指。她看见我拣起信和手巾包并打招呼表示遵命，就离开窗口，没再等我回答。我想给你送信即使要费点事，我已经得了很好的报酬；又看到信面上的姓名原来是你，先生，我对你是很熟悉的；那位美人的眼泪也使我义不容辞，所以我决计不转托别人，亲自赶来送信。我自从拿了信一路赶来，总共费了十六小时。从那边到这里，道路的远近你是知道的，有十八哩瓦呢。那位满心感激的临时信差在讲话的时候，我全神贯注地听着，两腿索索地抖个不住，几乎连站都站不住。后来我拆了信，看到信上说：

堂费南铎曾答应去见你父亲，劝他找我父亲面谈。他履行这句诺言的时候，只遂了自己的心愿，没顾到你的利益。我告诉你吧，先生，他已经向我父亲求我为妻。我父亲觉得堂费南铎这门亲压倒了你这门亲，所以一口应允，急不可待，再过两天就要举行婚礼。这是很秘密的，很少几个人参加，见证只有上帝和几名家人。我的情况，你可想而知。你也瞧瞧，你是否该回来了。将来你看到这件事情的结局，会知道我是否真心爱你。但愿上帝保佑。这封信到你手里的时候，我还没有被迫和那个背信弃义的人携手成礼。

“总之，信上是这么说的。我看了信，不再等东家打发，也不再等那笔款子，马上就动身上路。我当时心里明白，堂费南铎差我到他哥哥那

里去，并非为了买马，而是别有用心的。我一方面痛恨堂费南铎，一方面又怕失掉我凭多年的真心诚意赢得的宝贝，因此我仿佛长了翅膀，飞也似的，第二天就赶回家乡了。那时候正便于会见陆莘达。没人看见我进城；我骑回去的骡子已经寄放在那个送信的热心人家里。运气凑巧，我跑去正逢陆莘达在她窗口的栅栏前面——我们经常谈情的地方。陆莘达立刻看见我了，我也立刻看见她了，不过彼此都不像往常一样。世上有谁能把女人复杂的心思和多变的性情看透识破呢？谁都不敢夸这个口，这是千真万确的。且说陆莘达见了我，就对我说：‘卡迪纽，我已经穿上新娘的礼服，堂费南铎那奸贼和我那贪心的爸爸、还有几个见证正在厅堂上等着我。不过他们只会看到我死，不会看到我结婚。朋友，你别慌，你且设法来瞧瞧这场祭献的典礼。我如果凭一张嘴阻止不了这件事，我还怀着一把短剑，天大的强暴也抵挡得住。我可以一剑结束自己的生命，借此表白我对你始终如一的心。’我怕没时间细讲，急急忙忙地说，‘小姐，但愿你说到做到。你既然怀着短剑，准备自保坚贞，我这里带着一把长剑，可以卫护你，如果咱们运命舛错，我还可以自杀。’我想她大概没来得及听完，因为传来一片催促声，新郎正等着她呢。当时我的悲苦像黑夜那样笼罩着我，我的欢乐像落日那样沉没了。我眼前不见了光明，心里失去了理智。我没有力气到她家去，一步也挪移不动。可是我考虑到自己如果在场，对事情的发展大有关系，就极力振奋精神，跑进她家。她家出入的道路我都熟悉，而且她家暗里正忙着大事，所以谁也没看见我。我潜身匿迹，偷入厅堂，躲在一个弧形窗的凹处。我前面有两幅窗帘交掩着，人家看不见我，我从窗帘的缝里却张得见厅堂上的一举一动。我在那里等待的时候心慌意乱，思前想后，万念交攻。那种种情绪，现在谁能表达呢？那真是没法说的，也不说为妙。我只说新郎到了厅堂上来；他还是随常衣服，毫无装饰。傧相是陆莘达的一位堂兄，厅堂上没有外客，只有几名家人。过了一会，陆莘达由她妈妈和两个侍女陪着从内室出来。她的服饰恰配她的身分和美貌，又华贵，又时髦。我急急惶惶，没有心情细看她的服装，只见衣服是深红和白色，头纱和衣服上缀满的珠宝钻石灿灿放光，衬得那一头金黄色的好头发特别美丽。宝石和厅堂上四支四芯 [6] 大蜡烛的光，都不如她的头发耀眼。记忆力啊！你和我抵死作对，不容我心地安宁！你现在何苦叫我看到自己倾心爱慕的冤家这样美貌无双呢？残酷的记忆，你不如叫我把她当时的行为追忆一下，重温一遍吧；她那么明显地辜负我，如果不能促我报

仇，至少也可以激我自杀。两位先生，请你们听了这些琐琐屑屑不要厌烦。因为我的苦恼不能三言两语草草带过，也不应该那样；我自己觉得每个情节都值得详细叙述。”

神父插嘴说，听他讲这些细节非但不觉得厌烦，还很感兴趣，因为都是不该忽略的，和重大事件同样值得注意。

卡迪纽接着说：“大厅上大家到齐之后，教区神父就进来了。他按照结婚的仪式，拉着新郎新娘的手说：‘陆莘达小姐，你是否愿意按神圣教堂的规定，和这位堂费南铎先生结为夫妇？’我等着陆莘达的一句话来判定自己的死生，从窗帘缝里探出整个脑袋和脖子，全神贯注，心怦怦地听她怎么回答。嗐！我当时但能有那胆量，拦出来大喊一声说：‘啊，陆莘达！陆莘达！你下一步得慎重啊！别忘了你对我的信义！记着你是我的未婚妻，不能再嫁别人！你该知道，你答应一声‘愿意’，马上可以断送我的性命！哎，剥夺我体面、杀害我生命的奸贼堂费南铎啊！你要怎么着？你图什么？你该想想，你既是基督徒，就不能随你的心，因为陆莘达是我的妻子，我是她的丈夫。’嗐！我真是疯了！现在离开了他们，也没有危险，却空说当时应该怎么办。我让强盗抢了我的宝贝，只顾咒骂强盗，如果我这片怨命的情绪换作报仇的胆气，我尽可以找那强盗雪恨呀。总而言之，我当时既然胆小糊涂，现在惭恨疯狂而死，正是我活该的。

“神父等着陆莘达回答；她半晌不作声。我还以为她要拔出短剑自明心迹，或吐露些有利于我的真情呢，却听得她有气无力地说：‘我愿意’。堂费南铎也答应一声‘愿意’，给她戴上戒指，两人就结下了解不开的亲。新郎过来拥抱新娘，她却一手按住胸口，倒在她妈妈怀里晕过去了。现在且讲讲我当时的情况吧。我听得她一声‘愿意’，明白自己的希望是一场空，陆莘达的诺言是鬼话，而我这时失去的宝贝再也不能重获。我不知所措，觉得老天爷唾弃了我，生长我的大地把我当作仇敌了。我呼吸堵塞得不能叹息，眼睛枯涩得不能流泪，只有火气旺盛，忿火妒火浑身燃烧着我。陆莘达一晕倒，大家都乱了手脚。她妈妈解开她胸口让她回过气来，发现她怀里有一张封好的字条。堂费南铎立刻拿去就着烛光细看，看完了坐在椅上，手托着腮，很有心事的样子，随旁人去救护自己的新娘，也不插手帮忙。

“我瞧他们家一片混乱，就大着胆子跑出来，不管人家看见不看见。我打定主意，如果给人看见，就大干一场，惩罚奸诈的堂费南铎，也不饶那昏迷未醒的水性女人，让人人知道我满怀气愤是理直义正的。可是命运准是保留着我去承当更倒霉的事呢——假如还会有更倒霉的事。命里注定我往后昏迷不清的头脑，那时候格外清醒。我不愿把怨愤向我的两大冤家发泄，只想惩罚自己，把他们应得的痛苦，亲自施加在自己身上，甚至比他们应得的还变本加厉。我当时如果向他们俩报复，很容易办到，因为他们心上绝没有想到我这个人。可是我即使当场杀了他们，突然一死的痛苦是一下子就完的，而我糟蹋自己却是长期缓慢的自杀，比马上送命更加痛苦。干脆说吧，我离开了他们，跑到我寄放骡子的人家。我烦主人给骡子备上鞍辔，也不及向他告辞，就骑骡赶出城去，像罗德一样，不敢回头看 [7] 。我孤身在郊外，夜里的一片漆黑遮蔽着我，四下里的沉寂仿佛等着听我诉苦。我没什么顾忌了，不怕人听见，不怕人看见，就放开嗓子，解开舌头，把陆莘达和堂费南铎千百遍地咒骂，好像这样就能抵消他们对我的亏负。我骂她残酷、薄情、诈伪、负心，尤其骂她贪婪，被我仇人的财富迷了心窍，把对我的爱情转移到幸运的富贵公子身上。我在任情咒骂的时候，却又替她开脱。我说，一个姑娘在父母家闺房里受到的熏陶教育，无非是服从父母；父母为她挑了这样一个富贵漂亮的公子做丈夫，她当然乐于听命，她要是不答应，人家就以为她是糊涂蛋，或是另有所欢了，这对她的声名是很不好的。可是我马上又把话说回来。她只要说已经和我订有婚约，她父母觉得她挑选了我还算不错，就会原谅她。因为在堂费南铎向她家求亲之前，他们如果没有奢望，也不能找到比我更好的女婿。她在最后那个紧要关头，不妨慢着和人家结婚，尽可以说已经和我私订终身；反正随她怎样说，我都会坐实她的借口。总之，我断定她薄情浅见，又眼高心大，贪慕荣华显赫，竟把自己的诺言全抛在脑后了；而我却陶醉于自己抱定的希望和正当的爱情，把她的空话信以为真。

“我叫骂着失魂落魄地跑了一夜，天亮跑到这座山的一个峡口。我上山不辨路径，跑了三天，到一片草地上，不知那是山的哪一面。我问几个牧羊人哪里是山里最荒僻的地方。他们说朝这边走就是。我马上就朝这边走，打算到这里来了却我的余生。我到了这一带荒僻的地方，我的骡子因为又累又饿，我想它更可能是要扔掉我这个毫无用处的背累，竟

倒地死了。我只好下地，当时精疲力竭，饿得发慌，又没处求救，而且也不想求救。我就这样在地下躺了不知多久。我爬起来的时候已经不觉得饿，只见身边有几个牧羊人，想必是他们给了我吃的喝的，因为他们告诉我他们怎样发现了我，还说我当时满嘴胡言乱语，分明是神识昏迷的征象。从此我自己觉得有时候脑筋不清，非常混乱糊涂。我竟会疯疯癫癫，或把衣服撕破，或在僻静的地方大叫大喊，或咒骂自己的命运，或无聊赖地反复呼唤我负心人的芳名。我当时没有别的指望，只求呼号而死。等我清醒过来，就觉得浑身瘫软疼痛，动都不能动。

“我经常住在一棵软木树的窟窿里，那窟窿容得下我这个苦命人的身体。这座山里来往的牧牛牧羊的人可怜我，养活着我。他们把吃的东西放在路旁边或石头上，预料我会走过那里，并且看见那些东西。我尽管心理昏乱，凭生理的需要，知道怎样活命，看见了吃的东西会馋，就想拿来吃。他们在我清醒的时候告诉我说：我有几回碰到牧羊人由村里运粮到这边草屋来，就拦路挡住，尽管他们愿意给我吃，我却要抢。我苦恼的残生就是这样过的，要等上天照应，让我死了才罢；或者等我的记性死了，记不起陆莘达怎样美、怎样负心，记不起堂费南铎怎样欺侮我，如果天保佑有那一日，而我还活着，我才可以往好处着想。不然呢，我只可以求上天对我的灵魂无限慈悲吧，因为我甘心在这种痛苦的生活里沉沦，自己觉得没有勇气也没有力量超拔出来。

“两位先生啊，这是我遭遇不幸的伤心史。你们说吧，像这样的事，我能讲得比刚才还冷静吗？请不要白费唇舌，把你们按道理认为可以救人的方法来劝诫我，因为你们对我劝诫，好比名医为不肯服药的病人处方，都是没用的。我没有陆莘达就不要恢复健康。她本来是我的，或者应该是我的，她却甘心跟了别人；那么，我本来是能有幸福的，也就甘心做苦命的人了。她愿意凭她的反复无常，置我于死地；我就愿意毁了自己，让她称心。后世的人可以把我看作样品，因为只我一个没有倒霉人共有的特长：他们往往因为找不到安慰就安定下来；我却为此越加悲痛，我相信到死也余恨难消。”

卡迪纽滔滔不断地讲完了这个缠绵悱恻的故事。神父正打算安慰他几句，忽听得一个悲切的声音在那儿数说，就把他的话打回去了。要知道说的什么话，且看本传第四卷，因为博闻卓识的历史学家熙德·阿默德·

贝南黑利在这里结束了他的第三卷[8]。

[1] 镶嵌褶裥（acuchillado），把衣料裁出一条条裂缝，每个裂缝里镶上两头尖、中间大的瓜皮形长条，这往往是另一种料子、另一个颜色的；女人的裙子和衣袖，男人的上衣都行得这样镶嵌褶裥，使膨成圆形。

[2] 万巴王（Rey Wamba），西班牙戈斯系的国王，672—680年在位。万巴王时代指很古的时代。

[3] 玛利欧（Mario）是罗马大将，纪元前十二世纪与西拉（Sila）争权，激起内战，互相残杀。

卡悌利纳（Catilina，纪元前109—61）是个善于阴谋的罗马政客，这个名字代表一切争求个人名位、不惜牺牲国家的人。

加拉隆（Galalón）是出卖罗兰都的，这个名字代表一切叛徒和奸诈的人。

维利多（Vellido）是熙德（Cid）传说中的叛臣，于1073年谋杀西班牙国王桑丘二世。

胡良（Julián），十一世纪西班牙叛臣，因报私仇，引阿拉伯人入侵。

犹大（Judas）指出卖耶稣的叛徒。

以上都是卡迪纽愤怒中列举的，有些用在费南铎身上并不恰当，如野心勃勃的玛利欧，贪钱的犹大等等。

[4] 这是引用《旧约全书》的典故。大卫王害死乌利亚，娶了他的妻子拔示巴；拿单对大卫打了一个比喻，说他的行为好比富户攫取穷人仅有的一只羊羔（《撒母耳记下》十一、十二章）。

[5] 上文是送信人转述的话。下文是他讲的话。

[6] 一支蜡烛有四个烛芯。

[7] 这是引用《圣经》的典故。罗德逃出所多玛城，天使告诫他不得回头看（《旧约·创世记》第十九章）。

[8] 这里又一次证明作者原来打算把故事分为四卷（参看本卷第八章、第十四章的结尾），他到这里已完成作品的四分之三。但后来故事延长了，作者以后不再采用四卷的分法。

第二十八章 神父和理发师在这座山里遇到新奇有趣的事。

勇敢无比的骑士堂吉诃德诞生的时代，真是无比的幸福快乐！因为他立志高尚，要在当时的世界上，恢复那被人遗忘而且已经半死的游侠骑士道。全亏他这样一来，我们在缺乏娱乐的今天，不仅能够津津有味地品尝他的信史，还能够欣赏里面穿插的故事。有些穿插很奇妙真实，竟也不输正文呢。这部书里叙述的事，节外生枝，线上打结，现在又继续如下。且说神父正想去安慰卡迪纽，忽听得一个声音，就此停顿下来。那个声音悲悲切切地数说着以下一段话：

“啊呀，天哪！我真能找到个地方，让我悄悄地埋了自己吗？我这身子成了沉重的负担，我实在不愿意再背着它了！如果这座山真像我期望的那么荒僻，我就是找到了葬身之地！哎，我这个苦命的人啊！迷失了路没人指引，心上痛苦没人安慰，落了难没人解救，全世界竟没一个可以做伴的人！只有这里的乱石荒荆是我最相契的伴侣，因为在它们中间，我还能够向上天哭诉。”

这一番话，神父和他的同伙听得一清二楚。他们断定声音就在附近，就起身寻找那说话的人。他们走了不到二十步，看见山石后面一个农夫装束的小伙子坐在一棵白杨树下。当时看不见他的脸，因为他正低着头在树旁河溪里洗脚呢。他们脚步很轻，那人没有听见，一门心思地洗脚，没顾到旁的。溪水里有许多石头，他那一双脚就像嵌在石头堆里的两块白玉。他们看见这双脚又白又美，不胜惊奇，觉得这双脚不配踩泥块，也不配跟着犁和耕牛奔跑，和身上的装束不相称。神父走在头里，瞧那人还没觉知，就做手势叫他那两个伙伴在附近岩石后面躲一躲。他们都躲起来，注视那小伙子在干什么。他穿一件两侧开衩的灰褐色短外衣，腰里紧紧地束着一条白毛巾。他的裤子和绑腿也是灰褐色的，头上戴一只灰褐色的便帽；绑腿卷到小腿的半中间，那两条腿真是雪花石膏似的白。他洗完那双纤美的脚，从便帽底下抽出一块擦布，把脚擦干。他抽出那块擦布的时候，抬起脸来，那几个注视他的人乘此瞧见了他无比的美貌。卡迪纽不由得低声对神父说：

“这人既不是陆莘达，就该是天上神仙了，不会是凡人。”

小伙子脱下便帽，脑袋左右一摇晃，把头发都披散下来，那头发真是叫太阳的光芒都要嫉妒的。他们这才知道看似农夫的小伙子原来是娇弱女子，而且是绝世美人。他们三人里，两人生平没见过这等美貌，卡迪纽如果不认识陆莘达，也就大开眼界了，因为据他后来说，只有陆莘达可以跟她比美。她那一头金红色的头发又长又多，不但遮没肩背，连全身都罩没，只露出一双脚。她把两手当梳子用。如果说她的脚在水里像两块白玉，她的手在头发里就像雪花捏出来的。三个注视着她的人看了越加惊奇、越加急切地要知道她究竟是谁。因此他们决计跑出来。他们起身的时候有些声响，那美貌姑娘立刻抬起头，两手分开蒙在眼前的头发，看是什么响。她一见他们，马上站起来，不及穿鞋，也不及挽上头发，忙抢了身边一捆东西——好像是衣裳，惊惶失措地想要逃走。可是她那双柔嫩的脚受不了山石的棱角，没走得五六步就跌倒了。那三人看见，就赶上去。神父第一个赶到，对她说道：

“姑娘，不问你是谁，劝你别跑了。我们这几个人是存心来帮你的。你不用跑，跑也没用，你这双脚既跑不动，我们也不会让你跑掉。”

她又惊又慌，听了这番话只不做声。其他两人这时也跑来了，神父拉着她的手说：

“姑娘，你这套衣服把我们蒙住了，可是你的头发却泄露了真相。你分明是遭了什么重大的事故，才用这样不合式的衣服遮掩着自己的美貌，跑到这样荒僻的地方来。幸喜我们在这里找到了你，即使不能解救你的苦难，至少也能帮你出出主意。一个人不论遭了多么大的苦难，不论多么烦恼，只要还活着，就不至于连人家好心出的主意都不愿意听。所以，姑娘——或者先生，随你喜欢怎么称呼都行，我劝你不要害怕；且把你或好或歹的遭遇告诉我们，我们全伙每个人都会同情你的不幸。”

神父说话的时候，那化装的姑娘呆呆地看着大家，也不开口，也不出声，活像村夫突然看见了从未见过的稀奇东西那样。神父反复劝说，她才长叹一声，打破沉默，说道：

“这片荒山既然不容我藏身，我披散的头发又不容我冒充男人，我现

在就不必再遮遮掩掩了；你们不说破我，也不过是出于礼貌罢了。事到如此，诸位先生，我只有感谢你们表示的一番好意，因此也不得不答应你们的要求。我只怕你们听了我那些不幸的事，同情之外，还得陪上相当的烦恼；因为我的不幸没办法补救，也没语言可以安慰。不过你们已经知道我是女人，瞧我年纪轻轻，孤单一人，又扮成这副模样，这种种都可以使我声名扫地的；免得你们怀疑我的贞操，我只好把一心要隐瞒不说的事告诉你们了。”

这位姣美的姑娘把以上那些话一口气说完。她口角玲珑，声调柔婉，使他们对她的才和貌都倾倒不已。他们又表示愿意帮忙，请她把答应讲的快讲出来。她并不推辞，文文静静地穿上鞋，绾起头发，在一块石头上坐定，让那三人围着她坐下。她极力忍住眼泪，沉着清楚地讲述自己的身世[1]：

“安达路西亚有个公爵的封邑，领主是西班牙第一等的大贵人。他有两个儿子：大儿子是他家业的继承人，也承袭了他那些好的品性；小儿子承袭了他什么，我不知道，只知道他承袭了维利多的欺心，加拉隆的奸诈[2]。我的爹妈是属这位公爵管辖的农民，出身卑微，不过很有钱；假如他们的家世能和他们的财产相称，那就十全十美，我也不至于遭到目前这种不幸了。因为我的薄命大概就由于他们不是贵族。当然，他们也并不下贱，不至于自惭家世，可是也不够高贵。我总觉得自己的不幸都因为出身卑微。干脆说吧，他们是庄稼人，是身家清白的平头百姓，所谓世代相传的基督教徒。他们家财万贯，凭富裕和阔绰，已经渐渐攀上乡绅的行列，甚至是起码的贵族了。可是他们最得意的是有我这么一个宝贝女儿。他们没有别的儿女，又很溺爱，所以我是历来爹娘宠出来的最娇惯的女儿。我是他们照鉴自己的镜子，是他们老来的拐杖。他们所有的愿望，只要上天容许，都以我为主，而且都是非常好的，和我本人的愿望没一点参差。我不仅是他们心灵的主人，也是他们财产的主人。家里的佣人由我雇用，由我辞退。安排播种、登记收获，都是我管的。家里的油磨、酒榨、多少头牛羊、多少箱蜜蜂，一句话，像我爹那么一个富农应有尽有的，全归我一手经营。我是大总管，也是女主人。我尽心竭力，他们也心满意足。我每天给牧牛牧羊的头儿、家里的管事人和其他雇工们布置好工作，有余闲就做些姑娘家份里的活儿来消

遣，譬如针线、刺绣、纺织之类；有时候休养精神，扔下这些，读读宗教书籍，或者弹弹竖琴，因为我亲身体会到，疲劳的时候，音乐能怡情养性。这是我在父母家的日常生活。我讲得这么仔细，不是卖弄，也不是表示自己家里有钱，只是要让你们明白，我从这么好的境地落入当前的苦难，并不是自己的罪过。

“那时候我每天忙着许多事情，而且关在家里，简直像在修道院里一样，大概除了家里的佣人，外人谁也见不到我。我上教堂望弥撒是在大清早，有我妈妈和女佣人们紧紧陪随，我的脸是遮得严严密密的，我又非常拘谨，眼睛只望着下脚的地方。可是爱情的眼睛——也许该说游荡的眼睛比山猫的眼睛还尖。堂费南铎——就是那位公爵的小儿子，凭这双眼睛东张西望，竟看见了我。”

她一提到堂费南铎这个名字，卡迪纽立刻变了脸色，冷汗直冒，神情非常激动。神父和理发师曾经听说他的疯病是常发的，这时瞧他那模样，生怕他又要发疯了。可是卡迪纽除了冒汗，倒还镇定，他别无举动，只眼睁睁地盯着那农家姑娘看，心上已经猜到她是谁了。她呢，并没有注意到卡迪纽的激动，还继续讲她的事：

“据他后来对我说，他一看见我，就颠倒得不由自主。这从他的行为上都看得出来。他要对我表明自己的心，使了种种手段。他贿赂了我们全家。他向我爹妈送礼，给他们种种优待。我们那条街上每天都热闹得像过节或庆祝什么喜事似的，每晚演奏音乐，闹得谁也不得睡觉。数不清的情书，不知怎么的会送到我手里，信上满纸诉衷情、献殷勤的话，许的愿和发的誓比信上的字数还多。这些事我不细说了，因为我要把自己那数说不完的伤心事，快快讲完了罢休。他种种讨好非但没叫我心软，反叫我横下了心，好像他是我的死冤家，好像他要赢我欢心的事，都是来惹我生气的。我并不是瞧不上堂费南铎的高贵气派，也不是多嫌他对我用情。我看到这样一位贵公子对我倾心爱慕，心上说不出的喜欢。我看了他信上恭维我的话也并不腻味。我觉得我们女人不论多么丑，听到称赞自己美，总是乐意的。可是我自己的操守和我爹妈经常的劝告，都不容我接受他的殷勤。我爹妈已经看透堂费南铎的用心；因为他早拼着给人人看破，满不在乎了。我爹妈对我说，他们全靠我的贞洁来保全他们的声名体面。他们叫我别忘记自己和堂费南铎的门第太不相

称；只要明白这一点，就能看出他尽管嘴里说得天花乱坠，心上是只图寻欢取乐，并没有顾到我的幸福。他们说，如果我愿意给他点儿什么阻挡，好叫他打消妄想，他们可以马上叫我嫁个合意的人，不论本城或附近地区的贵家子弟都由得我挑选，因为凭他们的家产和我的声名，这都是好办的。我听他们提出的办法这样切实，他们的话又确有道理，就越加坚贞自守。我对堂费南铎从不肯答应一句话，让他自以为能遂心如愿；我没给他任何渺茫的希望。

“我的端重他大概以为是矜持，使他的邪欲越加旺盛。他对我表示的情意我该称为邪欲；假如那是正当的爱情，你们今天就不会有机缘听我讲这件事了。堂费南铎后来知道我爹妈在给我找配偶，为的是要叫他死了心别再想弄我到手，至少可以多几个人来卫护我。这是他听到或猜到的。他因此就干出一件事来。你们听我讲吧。有一天晚上，我在卧房里，身边只有一个贴身的使女，屋子的门都关得严严地，防有人钻空子对我强行非礼；当时这样小心防范，又是深闺静夜，不知怎么回事，他忽然在我面前出现了。我一看见吓得眼前发黑，舌头发硬，喊都喊不出声。我想他也不会让我叫喊，因为他立刻跑上一步，把我搂在怀里。我已经说过，当时我惊慌失措，没有力量抵拒了。他就对我说了一套话。我真不懂他嘴舌怎会那么伶俐，竟把假话说成真话。那奸贼用眼泪来保证自己的誓言，用叹息来保证自己的忠诚。我这个孤单的可怜虫，一辈子守在家里，对这种事情毫无经验，不知怎么的也竟相信了他的话。不过我对他只有正当的同情，并没有因为他的流泪叹气就感动得违礼非分。我最初的惊慌已经过去，心魂渐定，凭自己都没想到的胆量对他说：‘先生，假如像你这样抱住我的是一只凶猛的狮子，它要我做了丢脸的事或说了丢脸的话才肯放我，我也不能答应；这好比要把过去变作未来一样办不到。你尽管抱住我的身体，我的心却是坚贞不移的。你如果遂着自己的心蛮来硬做，我就会叫你瞧瞧，你的心远不是我的心。我是属你管辖的农民，不是你的奴隶。你不能仗自己出身高贵，糟践我这个出身卑贱的人。我地位低，是农家姑娘；你是主子，是绅士，可是我和你同样的尊重自己。你的力气压不服我，你的钱财我不稀罕，你的诺言哄不倒我，你的叹息和眼泪也不能使我心软。如果我父母为我选择的丈夫凭以上种种来求我，我会随顺他，我和他是一条心的。所以先生，你现在强求硬逼的事，如果是合礼的，尽管我不贪求，也愿意答应你。我

这话无非表明：除了我合法的丈夫，谁也休想在我身上得到些什么。’那个没信义的绅士说：‘美丽无比的多若泰啊（这就是我这个倒霉人的名字），如果你不过是计较这一点，你瞧，我现在就和你握手为盟，订下婚约；鉴临一切的上天和你这里的圣母像都是见证。’”

卡迪纽听说她名叫多若泰，又激动起来。他心上着实了，知道原先猜想的果然不错。他对这件事的结果虽然略有所知，却要听个究竟，所以不愿意打断她的话，只说：

“姑娘，你叫多若泰吗？我听说过一个和你同名的人，她遭遇的不幸大概也和你差不多。你讲下去吧，回头我要告诉你些事情，准叫你又吃惊又伤心的。”

卡迪纽的话和他那套怪样儿的破烂衣服引起了多若泰的注意。她要求卡迪纽如果知道有关她的任何事情，赶快讲出来。她说，如果命运还留给她一点儿好处，那就是她还没有丧失勇气，能承当任何灾祸，反正她拿定自己已经倒霉透顶，不能再增加一丝一毫了。

卡迪纽回答说：“姑娘，假如我的猜想不错，我马上会告诉你，可是目前还不是时候，你知道了也没什么用。”

多若泰说：“好吧，我且继续讲我的事。堂费南铎把我屋里的一尊圣母像放在面前，作为我们俩订婚的见证。他海誓山盟，保证一定娶我。可是我没等他住嘴，就对他说，这事还得从长计议，他父亲瞧他娶了自己管辖下的乡下姑娘，准会发怒；我劝他别为我这点儿美貌迷昏了头，因为不能借此开脱自己的错误。我说，他假如真心爱我，要待我好，那就该让我安分，因为门第太不相当，婚姻决不会美满，开头的一股子热情也不能持久。这些话，还有些记不起的，我都跟他说了，可是没能够叫他回心转意。不打算守约的人，订约的时候不计较困难；他就是那样。当时我心上自问自答：‘女人靠结婚升高了地位的，不由我开始。贵公子贪恋美色，或者更可能因为盲目的爱情，娶地位不相称的女人，堂费南铎也不是第一个。反正我没有立榜样、开风气。命运给我的体面，我何妨就领受呢？即使他满足了自己的要求也就结束了对我的爱情，我在上帝面前毕竟是他的妻子了。假如我不理他而严词拒绝，预料他就要不客气动粗；我受了污辱，人家不知道我怎会好端端地落到这个地步，

还会责备我，我却无法替自己开脱，因为我怎么能叫我爹妈和旁人相信这位公子是擅自闯进我卧房来的呢？’这许多计较，我一下子都想到了。再加堂费南铎发的誓，举出的见证，流的眼泪，他的俊秀文雅，再加他表现的一片真情，也渐渐打动了我，使我没头没脑的毁了自己。心无所属的规矩女孩子，身当此境，都会把持不住的。我就叫过贴身伺候的使女，让她随同神证，做个人证。堂费南铎把他发过的誓重新证实一番，另又加上几位神圣做见证，说他如果失信背约，愿上天对他降下千灾百难。他又眼泪汪汪，叹息深深。他抱着我始终没有松手，这时候越加抱得紧了。伺候我的女孩子随就退出我的闺房，从此我就不复是闺女了，他也就成了负心的骗子。

“我觉得堂费南铎只嫌我遭殃的那一夜太长，急着等天亮。一个人餍足了，就一心只想离开他得到餍足的地方。我这么说是因为堂费南铎忙忙地想走。原来他是由我的使女引进来的，这时又由她设法，天没亮就把他送出去。他和我告别的时候，已经不像来的时候那样热情了。他叫我放心，说他的誓言是真诚可靠的，还从手上脱下一只贵重的戒指作为信物，替我戴上。他就走了。我当时不知是悲是喜，只能说，夜来这件事弄得我心神恍惚，简直失落了魂魄一般。我那使女出卖了我，把堂费南铎藏在我卧房里，我竟没精神也没心思去责骂她，因为自己也拿不定这番遭遇是好是坏。我临别对堂费南铎说：我反正已经是他的人了，他不妨照样晚上到我屋里来相会，等他愿意把事情公布的时候再说。可是他除了第二晚，再也没有来过。一个多月之久，无论在街上或教堂里，我连他的影儿都看不到。我知道他在城里，日常出去打猎；这是他非常喜爱的消遣，可是我费尽心机，总找不到他。

“那些日子，那一时一刻，在我是多么愁苦沉闷，只有我心里自知。我那时候对堂费南铎的真诚已经怀疑了，甚至不相信了。我从前没有责骂过我的使女，那时候开始怪她胆大妄为了。而且我得忍住眼泪，强作欢笑，不然的话，如果我爹妈问我为什么不称心，我就不得不撒谎支吾。不过这种种情况只是暂时的。因为我马上就抛开一切顾虑，不再讲究体面，不再求忍耐，我把自己的私情也和盘托出了。原来不多几天以后，村里传来消息，说堂费南铎已经在附近城里结婚，娶的是个绝世美人，她父母都很高贵，只是家道不那么富裕，凭她那份嫁妆，还攀不上

那么高贵的亲。据说她名叫陆莘达，他们结婚那天还出了些奇事。”

卡迪纽听到陆莘达的名字，耸起肩膀，咬住嘴唇，皱紧眉头，接着就流下两行泪来。不过这并没有打断多若泰的话头，她继续说：

“我听到这个不幸的消息，不是心寒，而是怒火中烧，差点跑到街上去大嚷，把我上当受骗的事公布出来让人人知道。不过我当时抑住了愤怒，因为我打算当晚干一件事。我真是那么干了。我换上这套衣服赶往城里去。农民家雇有长工，我这套衣服就是我父亲的一个长工给我的。我听说我的冤家在城里，我就把自己的倒霉事全告诉了那个长工，求他陪我到城里去找他。那长工先是怪我鲁莽，不赞成我的主意，可是瞧我很坚决，就自告奋勇要陪我，据他说，陪我到天涯海角也愿意。我立刻把一套女人衣服、一些首饰和现钱塞在一只麻纱枕套里，防万一有用。当夜人静以后，我瞒着出卖我的使女，带着那个长工，怀着满腔心事从家里逃出来，步行到城里。我急急赶去，身上仿佛长了翅膀似的，尽管我认为事情已经干下了，不能挽回，我至少要去问问堂费南铎，凭什么心肠干出这种事来。我走了两天半才到城里，一进去就打听陆莘达父母家的住址。我探问的人把我没想打听的事都告诉了我。他指点了那家的住址，又讲那家女儿结婚出的事。那件事城里已经传遍，三五成群的纷纷议论。据那人说，堂费南铎和陆莘达结婚的晚上，陆莘达答应了一声愿意结婚，立即晕死过去。新郎正解松她的胸口让她缓过气来，忽发现陆莘达的亲笔字条，声明她不能做堂费南铎的妻子，因为她是卡迪纽的未婚妻。据那人说，卡迪纽是本城的一位贵公子。字条上说，她当着堂费南铎的面说愿意结婚，是为了不违拗父母之命。总之，那人说，字条上表示她存心等婚礼完毕就自杀，并且说明自杀的缘故。据说，他们在她衣服底下不知哪里找到一把短剑，这就证明字条上写的不是空话。堂费南铎就此觉得自己受到了陆莘达的嘲弄和轻蔑，不等她苏醒，拿起她身边那把短剑要去戳她。如果不是给她父母和其他在场的人拦住，他真就干出来了。那人还说：堂费南铎当下就走了，陆莘达到第二天才醒过来，她就告诉父母她和刚才讲的那个卡迪纽确实已经订婚。还据说，那次举行婚礼的时候卡迪纽也在场，他万想不到陆莘达会跟别人结婚，瞧她竟嫁了别人，就伤心绝望，出城走了，临走留下一封信，说明陆莘达怎么亏负了他，他从此要跑到与世隔绝的地方去。这许多事城里传得沸

沸扬扬，大家都在议论。还有更招人议论的事呢。传说陆莘达已经从她父母家出走，也不在城里，满城都找不到她；她父母急得没了主意，不知道怎样去找她。我听了这些话，心上又生了希望，觉得自己的事还有挽救的余地；尽管没找到堂费南铎，也比看到他结婚好些。我想，上天这样阻挠他第二次结婚，也许是要提醒他对第一次结婚承担的责任，叫他想到自己究竟是基督教徒，对灵魂的关心应该压倒世俗的打算。我这么想来想去，强自安慰，却得不到安慰。我是自骗自，用渺茫的希望来维持我已经厌倦的生命。

“我在城里找不到堂费南铎，正不知怎么办，忽听得叫喊消息的报子[3]宣布，谁找到了我有重赏，还把我的年龄和身上这套衣服作为标志，细细形容了一番。据说我是由陪我的那小伙子拐带逃跑的。我听了这个消息非常刺心，由此可见，我已经声名狼藉。我出走已经够丢脸的，又说是私奔，跟的又是那么卑贱、那么不值得顾恋的人。我一听到这个消息，立刻带着我的佣人逃出城去。他当初答应为我效忠，这时候渐渐露出靠不住的样子。那晚上我们怕给人找着，躲到了这座山里最隐僻的去处。可是正应了老话说的‘祸不单行’，又说是‘灾祸往往由小到大，衔接而来’，我就碰到了这种情况。我那个好家伙的佣人虽然向来老实，瞧我到了这么隐僻的地方，觉得荒山野地里有机可乘，就想占个便宜。这实在是他自己混账，不是我的美貌诱惑了他。他不顾廉耻，对上帝毫无畏惧，对我也丧失敬意，竟来向我求欢。他最初打算用好话央告，可是我义正词严，拒绝他那无耻的要求，他就对我动粗。多亏天道圣明，保佑正人。我正当的心愿得到了上天的庇护。我力气虽小，也没费多大劲，竟把那个小子推下峭壁。我撇他在那里，不知他是死是活。我连忙跑入深山，虽然又怕又累，居然还跑得很快。我心上没别的打算，只求藏在深山里，别让我父亲和他派出来的人找到我。我存着这个心躲在山里，大约过了几个月，忽碰到一个牧畜主。他雇用了我，把我带到一个深山坳里。这些时候我一直在那儿做他的牧童。我设法经常待在野外，为的是不让人看见我这一头头发——刚才就是这一头头发，害我无意中露出本相来。可是我所有的机灵和谨慎全没用处，因为我的主人瞧破我不是男人，也和我那个佣人一样起了坏心。遭了难不能单靠运气来解救。我不能再一次找到对付我那个佣人的悬崖峭壁，好把我那个主人也推下去送他的命。我觉得如果跟他较量力气或向他求饶，还不如离了他再躲进

荒山。所以我又躲起来，想找个去处，能毫无顾忌地凭叹气流泪求上天可怜我落难，给我智慧和机会，帮我从困境脱身，否则就让我这个无辜遭受本乡和外地议论的可怜虫，在这个荒凉隐僻的地方一死了事，谁也别再记起我。”

[1] 这个穿插的故事根据真人真事。故事里的堂费南铎是奥苏那公爵的二儿子堂贝德罗·希容，但受骗的女子没有像故事里那样和他结婚。

[2] 维利多（Vellido）是熙德（Cid）传说中的叛臣，于1073年谋杀西班牙国王桑丘二世。加拉隆（Galalón）是出卖罗兰都的，这个名字代表一切叛徒和奸诈的人。

[3] 叫喊消息的报子（Pregón），是市政机构用来广播新闻的人；有什么新闻或通知，由他们在各条街上叫喊。

第二十九章 他们凭何妙计，解除了我们这位多情骑士最严厉的赎罪自罚。

“诸位先生，我讲的就是我这出悲剧的本事。现在你们可以明白，我叹息、数说、流泪，不是无缘无故，也没有过分。你们只要想想我是怎样的不幸，就知道对我劝慰都是多余的，因为事情已经无可挽救了。我只求你们一件事，想必是你们轻而易举的。我现在提心吊胆，怕家里人找到我。请你们指点一个容我安身的地方，让我去度过余生。当然，我知道爹妈溺爱，一定会欢迎我回家的。可是这番再见，我已经不复是他们心目中的女儿了。我一想到这点，就羞惭得无地自容。我已经丧失了他们对我责望的清白，每看到他们的脸，就要想到他们正看到我的丢脸。我为此宁愿流亡他乡，一辈子不再见他们的面。”

她说到这里，默不作声，脸上泛出红晕，显然很痛心，很惭愧。听她讲话的几个人对她不幸的遭遇又同情，又惊奇。神父正想安慰劝解，卡迪纽却抢先说：

“姑娘，你是大财主克雷那尔多的独养女儿、美丽的多若泰吧？”

多若泰听他提起自己父亲的名字，又瞧这人模样儿寒酸——卡迪纽衣衫褴褛已见上文——她觉得很奇怪，就对他说：

“兄弟[1]，你是谁？你怎会知道我父亲的名字？我要是没记错，我讲自己这桩倒霉事的时候，直到现在始终没有提起他的名字。”

卡迪纽答道：“姑娘，你刚才讲到陆莘达称为未婚夫的倒霉人，我就是他，我就是那个没造化的卡迪纽。坑害了你的家伙行为卑鄙，把我弄成目前这副模样。我穿得破破烂烂，衣不蔽体，在人世间得不到一点安慰，最糟的是连头脑都不清楚了，因为我已经神识糊涂，只靠天照应还有零星片刻的清醒。多若泰啊，堂费南铎胡作非为的时候我正在场，亲耳听到陆莘达说愿意嫁他的。她晕倒以后的下场，她怀里发现了字条的后文，我都没勇气再看；那么许多不幸的事积在一起，心上受不了。我忍无可忍，离开了她家，留下一封信[2]，托我寄放东西的那家主人亲手交给陆莘达。我就跑到这个荒僻的地方来，打算在这里了结余生。因

为我从那时候起，痛恨自己的生命，仿佛是不共戴天的仇敌。但是命运只剥夺了我的理性，并不要剥夺我的生命；也许它特地留我一命，好让我今天有幸和你相逢。我相信你讲的都千真万确，因此，说不定老天爷在咱们自以为倒霉的事情里，还为咱们两人留着一步意外的好运呢。因为陆莘达既然是属于我的，就不能嫁给堂费南铎，这句话她已经说得明明白白了；而堂费南铎既然是属于你的，也就不能娶她。那么，咱们很可以希望上天把分属于你我的归还原主。因为名分已经定了，改换不了。咱们这点安慰不是从空虚的希望或胡思乱想里来的，所以我是要另打主意了，姑娘，劝你也另打正经主意，准备等待更好的运气吧。我凭自己是绅士和基督徒向你起誓：我决不弃你不顾，直要瞧你得到堂费南铎的保护才罢；如果我的劝说不能叫他承认他对你的责任，我就拿出我绅士的权利，名正言顺地为他欺侮了你而向他挑战。我为了要在这个世界上为你申冤，可以把他对不起我的事丢开，由上天去为我报复。”

多若泰听了卡迪纽这番话不胜惊奇，瞧他这么激昂慷慨，愿为自己效劳，不知该怎样答谢，就要去吻他的脚，可是卡迪纽不答应。神父出来解围，又称赞卡迪纽讲得有理；他急切要求并劝说他们俩跟自己一起回乡，因为在那里可以添补些必需的东西，如要寻找堂费南铎，或把多若泰送还她父母，或者他们认为怎么办最合适，到了那里就可以着手去办。卡迪纽和多若泰听了很感激，都接受这番好意。理发师一直出神地听着，没有做声，这时也殷勤致辞，和神父一样热心地表示要尽力为他们效劳。他又约略讲了他和神父到这里来的缘故，也讲到堂吉诃德发疯的离奇，又说他们正在等待堂吉诃德的侍从，那侍从找他主人去了。卡迪纽记起他恍惚在梦里和堂吉诃德吵过一架；他讲给大家听，只是说不出为什么争吵。这时候，他们听得叫喊，听出是桑丘的喊声。原来桑丘到了和他们分手的地方却找不见他们，所以大声叫唤。他们跑去迎上他，探问堂吉诃德的情况。据桑丘说，他看见他主人身上只穿一件衬衫，面黄肌瘦，饿得要死，还直在为他的意中人杜尔西内娅唉声叹气；又说他已经告诉主人，杜尔西内娅小姐命令他下山回托波索村上去，她在那里等着呢，可是他主人说，已经打定主意，先得干下一番事业，能博得美人眷顾，才肯跑去相见。桑丘说，照这样下去，他主人做大主教都没指望，别说做大皇帝了，请他们瞧瞧该怎么办，才救得他主人出来。神父叫桑丘别着急，他们准叫堂吉诃德离开那里，不管他愿意不愿

意。神父接着就告诉卡迪纽和多若泰，他们打算用什么办法治好堂吉诃德的病，至少把他送回家去。多若泰听罢说：她扮落难女子比理发师好，而且她身边带着衣服呢，穿上活脱儿就是那个角色；她也懂得要堂吉诃德中计该怎样表演，这事不妨交托给她，因为她读过许多骑士小说，熟悉落难女子向游侠骑士求救的那套话。

神父说："那就样样齐全，只要马上着手就行。咱们一定是都碰上了好运道：你们两位意外地发现自己的事还可以补救，而我们要办的事也更加顺当了。"

多若泰马上从她的枕套里拿出一件质料精致的连衣长裙和一件华丽的绿披肩，又从一只小盒子里拿出一串项链、几件首饰。她一眨眼的工夫把自己打扮成一位雍容华贵的小姐。她说从家里带了这类东西防万一有用，可是至今还没用到。大家瞧她风度娴雅、相貌姣美，都不胜喜爱，认为堂费南铎抛弃这样的美人，实在是眼力太差了。可是最对她倾倒的是桑丘·潘沙，他觉得生平没见过这等美人——他确实是没见过，所以急切请问神父，这位极美的姑娘是谁，她到这种荒僻的地方找什么来了。

神父说："桑丘老哥啊，咱们不说虚头，这位漂亮小姐是伟大的米戈米公王国男系嫡派的继承人。她是来找你主人，求他帮忙的。有个凶恶的巨人欺负了她，她要你主人代她报仇。你主人是举世闻名的好骑士，这位公主久闻大名，特地从几内亚赶来找他的。"

桑丘·潘沙说："找得也巧！碰见得也巧！假如我主人有幸，能把您刚才讲的那个婊子养的巨人杀掉，替她报了仇，申了冤，那就运气更好了。只要那个巨人不是鬼，我主人碰见了准会杀死他；我主人碰到了鬼却是毫无办法的。硕士先生，我别的且不说，有一件事要请您帮个忙。我想请您劝我主人赶快和这位公主结婚，免得他想去做大主教——我就怕他有这个念头。他结了婚当不了大主教，就可以顺顺当当地去做大皇帝，我也就可以称心如愿了。这件事我曾经细细打过算盘。照我估计，我主人做了大主教对我不利。因为我是结了婚的人，教会里用不着我；我有老婆孩子，要领取教会的薪俸还得请求特准，事情就没完没了。所以，先生啊，叫我主人马上娶这位公主是最要紧的——我至今还不认识

她，不知道怎么称呼。”

神父答道：“她叫米戈米公娜公主；因为她的王国叫做米戈米公国，她当然就是这个名称了。”

桑丘说：“这可是没什么说的，我看见许多人都从自己出生的地方取名，叫什么贝德罗·台·阿尔咖拉呀，胡安·台·乌贝达呀，狄艾戈·台·瓦利亚多利德呀等等；在几内亚想必也是这样的。”

神父说：“准是的。至于你主人结婚的事，我一定尽力撺掇他。”

桑丘听了这话非常满意，而神父瞧他头脑简单也非常惊讶，想不到他主人的痴想在桑丘心上生了根，竟拿定他主人要做皇帝。

这时多若泰已经坐上神父的骡子，理发师也已经戴上牛尾巴做的胡子。他们叫桑丘领他们到堂吉诃德那里去，一面叮嘱他不要说认识神父和理发师，因为全靠他装作不认识，他主人才做得成皇帝。神父和卡迪纽不愿意跟他们同走。卡迪纽防堂吉诃德记起上次他们俩的争吵，而神父暂时还不必跑去，所以两人让大伙先走，他们缓步跟随。神父没忘了教导多若泰该怎么行事，可是她听了只叫大家放心，她自会按照骑士小说上描写的一套去表演，一丝不走样。她和一行人走了四分之三哩瓦的路，望见堂吉诃德在重叠的乱山岩里，已经穿上衣服，只是没戴盔甲。多若泰瞧见了他，向桑丘问明是谁，就把坐骑打上几鞭；满面胡子的理发师紧紧跟着她，两人跑到堂吉诃德那里。理发师就下骡去抱扶多若泰。她很轻快地下了骡，跑去跪在堂吉诃德面前。他请她起来，她却跪着说了以下一番话：

“勇猛的骑士啊，我是天下最苦恼、最受气的姑娘。我凭您的仁心热血，求您一件事。这不但有助于我，也可以增加您的荣誉，抬高您的声望。您如果不答应，我就跪在这里再不起身。我是个可怜人，听到了您的大名，特地远道赶来求您救苦救难的。如果您的勇力果然名不虚传，您就义不容辞，得帮帮我。”

堂吉诃德答道：“美丽的小姐啊，你要是跪在地下不起来，我就一句话也不答理，也不听你的。”

落难女子答道："您如果不答应我的要求，我就决不起身。"

堂吉诃德说："只要你这件事不损害我的国王、我的国家和主管我心灵的那位小姐，我就答应你。"

这位悲苦的姑娘说："我的好先生，您说的都不会受到损害。"

这时桑丘·潘沙跑到他主人身边，在他耳朵里悄悄地说：

"先生，尽管答应她的请求，没什么大不了的事。那不过是去杀掉一个大型的巨人罢了。向您求救的是高贵的米戈米公娜公主，她是埃塞俄比亚大米戈米公王国的女王。"

堂吉诃德说："随她是谁，我做事总要尽职责，凭良心，遵守自己奉行的规则。"

他转身向那姑娘说：

"美丽无比的小姐，请起身吧，你要求的事我答应就是了。"

那姑娘说："那么我就把要求您的事讲讲吧。有个奸贼无法无天，篡夺了我的王国。我要劳您大驾，马上起身跟我回去；还请答应我，在我这件事完成之前，您决不找别的事去冒险拼命。"

堂吉诃德答道："我重申，我答应你。小姐，你从今以后，可以抛开心上的烦扰，让你那委顿的希望重新振奋起来。你靠天保佑，又有我为你出力，不久就可以夺回权位，在你那古老伟大的国家重登宝座，叫那些反对你的坏人无可奈何。咱们就着手干事吧；常言道：'拖拖延延，就有危险'。"

落难女子坚决要吻他的手，可是堂吉诃德在各方面都是谦恭有礼的骑士，怎么也不答应。他扶她起来，恭恭敬敬地和她行了个拥抱礼。他吩咐桑丘查看一下驽骍难得的肚带，立刻替他披上盔甲。当时他的盔甲正像战利品似的挂在树上呢。桑丘取了下来，又查看了马肚带，随即为他主人披上盔甲。堂吉诃德瞧自己披挂停当，就说：

"咱们瞧上帝分上，动身为这位贵公主效劳去吧。"

理发师还跪在那里，竭力忍着笑，一手按着胡子，生怕这部胡子掉了下来，这条妙计就行不下去。这时他瞧堂吉诃德已经答应请求，忙着准备干事去，他就起身用另一只手去搀扶女主人，和堂吉诃德一起把她扶上骡子。堂吉诃德随就骑上驽骍难得，理发师也上了坐骑，只剩桑丘步行。桑丘不免又记起那丢失的灰驴，这时正用得着。不过他一切都甘心忍受，因为觉得他主人已经踏上那直达皇帝宝座的大道，马上就要做皇帝了。他拿定主人会和这位公主结婚，至少也能做到米戈米公国的国王。他只担心一件事。这个王国在黑人的土地上，将来他封地上的百姓想必都是些黑人。他想到这里，马上想出一个补救的好办法，心上自忖："我封地上的百姓是黑人，这对我有什么关系呢？我只消把他们装上船，运到西班牙，就可以把他们卖掉。我收回的身价是现金，拿来买个爵位或官职，就可以安安逸逸过一辈子，这不就行了吗？如果糊里糊涂，没有头脑，没有手段，不会把自己的百姓转眼三万一万地卖出去，那就糟了！我发誓得飞快地把他们连大带小、全部或尽量出脱，随他们多黑，也要把他们变成白的或黄的[3]。瞧吧！我是个傻呆呢！"他一边走，只管一门心思地打算盘，竟把步行的辛苦都忘了。

卡迪纽和神父在乱树丛里望见这一切经过，不知道怎样迎上去和他们搭话。亏得神父机灵，立刻想出个应付的办法。他从随身带的剪子套里拿出剪子，几下就剪掉了卡迪纽的胡子；然后把自己身上的一件灰褐色短上衣给他穿上，又给他披上一件黑大氅，自己脱剩一套紧身衣裤。卡迪纽完全改了样，只怕照了镜子连自己都不认得了。他们化装的时候堂吉诃德一行人已经走向前去，可是山里满处荆棘，又加道路险陡，骑了牲口走路不便，反不如步行快；他们两人化装完毕，轻轻便便走上大道，还赶在堂吉诃德那伙人的前头呢。长话短说，他们俩跑到山峡口的平原上，等堂吉诃德和一行人从山里出来，神父就对着这位骑士仔细端详，装出似曾相识的样子，然后张开两臂迎上去，叫道：

"真是巧遇啊！这位就是骑士道的模范、我的老乡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呀！这位绅士的表率、落难人的靠山和救星、游侠骑士的佼佼者却是在这里呀！"

他一面说，一面抱住堂吉诃德的左膝盖。堂吉诃德对这人的言谈举动很诧怪，留神细看，才认出是神父。他很出乎意外，忙着要下马。可

是神父不答应。堂吉诃德就说：

“硕士先生，您别拦我，我自己骑着马，倒让您这样德高望重的人步行，太不像话了。”

神父说：“这个我可怎么也不能答应。您这样一位大人物，应该骑马；因为咱们这个时代的大事业大冒险，都是您在马上干的。我呢，不过是个区区教士。您同路的随便哪一位如果不嫌，让我骑在鞍后就行。大家知道贝加索是一匹飞马；著名的摩尔人穆扎拉盖——他着了魔法禁咒，至今还在公普鲁多大城附近的苏雷玛大山底下躺着呢——他骑一匹神骏的斑马；我骑在鞍后，就仿佛骑着飞马或斑马一样。”

堂吉诃德说：“硕士先生，就是这样我也不能同意；我知道我们这位公主小姐会瞧我面子，吩咐她侍从把坐骑让给您；如果骡子吃得消，他可以骑在鞍后。”

公主回答说：“我看吃得消，而且知道我这位侍从先生是不用吩咐的；他非常客气，非常有礼，有骡子可骑却让一位教士步行，他是决不

答应的。”

理发师说：“是啊。”

他立刻下骡，请神父上鞍；神父不再推让，就骑上去。那骡子原是雇来的，这就足以说明它是一头刁骡子。事不凑巧，理发师刚骑在鞍后，骡子就掀起后臀，往空踢了两下。假如那两下踢在尼古拉斯师傅的胸口或脑袋上，他准要咒诅这番出门寻访堂吉诃德是倒足霉了。他虽然没踢着，却掀翻在地，仓促间竟把脸上那部胡子掉了。他无法挽救，只好双手护着脸，呻吟说，踢掉了大牙。堂吉诃德看见这个跌倒的侍从脸上脱下一大堆胡子，胡子不连着下巴颏儿，也没有血；他说：

“天啊！这可是了不起的奇迹呀！他脸上一部胡子全掉了，连根拔了，好像特地剃下来的。”

神父生怕自己的计策泄露，忙拣起胡子，赶到躺着直在哼痛的尼古拉斯师傅身边，把他的脑袋扶在怀里，一下子替他把胡子安上，嘴里还念念有词，说是在念一种专粘胡子的咒语，回头他们瞧了就知道。他替理发师戴好胡子就抽身走开，侍从又像原先那样胡须满面，完好无恙。堂吉诃德看了说不出的惊奇，要求神父几时有空教他这个咒语。他相信咒语一定还有别的功效。因为揪下了胡子，皮肉总有损伤，既然咒语能使皮肉完好，那分明就不止能粘上胡子了。

神父说：“您猜得对。”他答应有机会马上教他。

到前面客店还有二哩瓦路；他们讲定这一路上，神父骑的骡由他和另外两人轮着骑。当时堂吉诃德、公主和神父三人乘坐牲口，卡迪纽、理发师和桑丘·潘沙三人步行。堂吉诃德对那位姑娘说：

“高贵的公主，您要到哪里，就带我们去吧。”

神父不等她答话，抢先说：

“公主，您要带我们到哪一国去呀？大概是要到米戈米公王国去吧？准是的；要不，我对这些国家就是一无所知的了。”

她很识窍，知道该回答一声“是”，所以她就说：

“是啊，先生，我正要取道到这个王国去。”

神父说：“照这么说，咱们就得路过我的家乡。从那儿可以取道往咖太基。到了咖太基，机会凑巧就可以乘到船；如果顺风，海上平静，没有风暴，那么，不到九个年头可以望见美欧娜大湖——我是说，美欧底台斯大湖。那儿离您的国土大概不过一百多天的路程了。”

她说：“先生，您错了。我离开那里还不到两年，虽然一路上没碰到好气候，我还是见到了我一心要见的堂吉诃德先生。我一踏上西班牙国土，立即听到他的大名，就想找他，求他保护，靠他无敌的勇力为我维持公道。”

堂吉诃德打断她说：“够了，请别夸奖吧。凡是恭维的话我都不爱听；尽管这不是恭维，也污染我纯洁的耳朵。公主啊，我只有一句话，不论我有没有勇力，我有的没的全都贡献出来，直到我送掉性命为止。这个以后再谈吧。现在我要请问硕士先生，怎么会单身跑到这里来，也没个人跟着，而且身上穿得这样单薄，真叫我很吃惊呢。”

神父说：“这个我一讲就明白。我告诉您，堂吉诃德先生，我跟咱们的朋友尼古拉斯理发师一起到塞维利亚去收一笔款子。那是好多年前到美洲去的一个亲戚给我捎来的，数目不小，有六万多比索[4]，都是足色；这笔钱是非同小可的。我们昨天经过这里，忽然碰到四个强盗，把我们的东西抢光，连胡子都抢了，而且把胡子割得不像个样子，害得理发师只好戴上一部假胡子了[5]。”他又指着卡迪纽说：“这位年轻先生也给他们收拾得完全改了样。妙的是这一带的人都在传说，抢劫我们的是几个发送到海船上去划船的囚犯。据说有个非常勇敢的人，不顾押送的公差和卫兵阻挡，约莫就在这个地方把一大群囚犯全释放了。没什么说的，那人准是个疯子，不然就是和那些囚犯一样的大坏蛋，或者是没有灵魂又没有良心的家伙。因为他故意把豺狼放到羊群里去，把狐狸放到鸡群里去，把苍蝇放到蜜里去，他是有心违法乱纪，反抗国王和天派的主子，干犯国家公正的法令。我说呀，他是存心剥夺海船上划船的脚力[6]，并且使安静了好多年的神圣友爱团又忙乱起来。一句话，他干这件事是断送自己的灵魂，肉体也得不到好处。”

桑丘已经告诉神父和理发师，他主人释放了一群囚犯洋洋自得，所以神父提出来严加谴责，瞧堂吉诃德怎么回答。堂吉诃德听着神父的话，脸上红一阵，白一阵，却没敢承认释放那群好家伙的就是他自己。

神父接着说："抢劫我们的就是那些囚犯。释放他们的人不让他们去受该当的惩罚，但愿上帝慈悲，饶恕他吧。"

[1] 兄弟（hermano），西班牙人对乞丐和地位卑微的人用这个称呼。

[2] 但上文没有提到这封信，只说他不辞而行。

[3] 白的是银，黄的是金。

[4] 比索（Peso），银币名。美洲西班牙殖民地通用的货币。

[5] 这又是作者前后有失照顾的一例，因为堂吉诃德并不知道公主的侍从是尼古拉斯师傅，也不知道大胡子是假的。

[6] 那时西班牙的海船是由囚犯们用脚划船的。

第三十章 美人多若泰的机灵以及其他逗乐的趣事。

神父还没讲完，桑丘插嘴道：

“我老实说吧，硕士先生，干这件事的就是我主人呀。而且我事先不是没提醒他，我说这事得小心，释放那伙人是犯法的，因为押送到那边去的都是天字第一号的坏坯子。”

堂吉诃德当时就发话道：“你这个笨蛋！游侠骑士路见吃苦头、带锁链、受压迫的人，无须查究他们是犯了罪还是走了背运，才落到这个地步，受这等苦楚；他看到他们有难，就该帮他们一把。他着眼的是他们的苦楚，不是他们的罪行。我碰到了连锁成一串的一队垂头丧气的人，我按照宗教的训诫把他们打发了，没顾到别的。硕士先生的圣德和威望，我是没什么说的。除他之外，谁认为我是干错了，哼！他对于骑士道就是个瘟外行！他就像婊子养的、出身下贱的人那样胡说八道！我要凭我这把剑着实地教训他！”

他一面说，就在马鞍上坐稳身子，把顶盔戴上。因为他当作曼布利诺头盔的那只理发师的盆儿就在鞍框上挂着，给囚犯砸坏了正待修理呢。

多若泰很乖觉，也很有风趣。她早看透堂吉诃德脑筋有病，而且除了桑丘·潘沙，人人都在取笑他。她也不甘落后，瞧堂吉诃德火气冲天，就对他说：

“骑士先生，请别忘了您答应我的话啊。照您答应的话，您就不能再为别的事拼命，随它多么紧急也不行。您别生气吧。如果硕士先生早知道那队囚犯是您这条天下无敌的胳膊放走的，他宁愿嘴上缝三针，甚至把舌头咬三下，也决不说出冒犯您的话来。”

神父说：“这话我满可以发誓保证的，我还情愿割掉一部胡子呢。”

堂吉诃德说：“公主啊，我就不多说了，我一定把冒上来的义愤压下

去，平心静气，且把答应你的事完成再说。不过我既然一心一意愿为你效劳，你如果没什么不便，就请回答我几句话。你的苦难是怎么回事？你要我找谁去雪恨报仇？对方有几个人？是些什么人？”

多若泰答道：“只要你听了苦恼不幸的事不厌烦，我很愿意讲。”

堂吉诃德说：“我的公主啊，我不会厌烦的。”

多若泰说：

“那么，诸位先生，请听我讲吧。”

她这么一说，卡迪纽和理发师就忙去站在她旁边，想瞧瞧这位灵心妙舌的多若泰怎样捏造自己的故事。桑丘也挨近去，他和他的主人一样，对这位姑娘的身世还一无所知。她在鞍上坐稳，先咳嗽几声，清了嗓子从容说道：

“诸位先生，请听我讲，我名叫……”

她说到这里，顿了一下，原来她把神父给她取的名字忘掉了。神父已经知道，就点拨她说：

“公主啊，怪不得您讲起自己的不幸就讲不下去，因为不幸的事往往使遭受的人把记性坏了，甚至连自己的名字都记不起来。您就是这样，忘了自己名叫米戈米公娜公主，是大米戈米公王国的合法继承人。现在这么一提，您记性虽坏，也就可以把要讲的事顺顺当当地记起来了。”

那姑娘说：“真是这么回事。我想往后我不用再提，自己会把这段真史好好讲完。我父亲名叫智慧的悌那克利欧。他精通魔术，凭这门学问，算准我母亲哈拉米莉亚王后要比他早死，他自己不久也要过世，我就成为无父无母的孤儿。他说，他虽然为这件事担心，他算准的另一件事更使他着急。据他说有个彪形巨人名叫攒眉怒目的巨人庞达斐兰都，管辖着和我国差不多是接境的一个大岛。原来那巨人的两眼虽然长得端正，两个眼珠子却总是斗鸡似的相对着。这是因为他居心歹毒，要人家看了害怕。据我父亲推算：那巨人知道我成了孤儿，就要率领大军入侵，夺取我的整个王国，不留一个小村子让我安身；除非我肯嫁他，才

免得亡国落难。可是我父亲预知我对于这样不相配的婚姻是不愿意的。他这话一点不错，我绝不想和那巨人结婚；不论多高多大的巨人，我都不嫁的。我父亲还说：他死之后，我一看到庞达斐兰都要进犯国境，就别留在国内防守，自取灭亡；如果我要让忠心的老百姓活得性命，不至全被歼灭，我得毫无抵抗，把整个国家让给他。因为那个巨人力大无比，我们没法抵御。我只好带领几个手下人，立刻到西班牙去。那里有一位名震全国的游侠骑士，我找到了他，我的苦难就有解救。我要是没记错，那位骑士名叫堂阿索德或堂希诃德。”

桑丘·潘沙插嘴说：“公主，你说的准是堂吉诃德，别号哭丧着脸的骑士。”

多若泰说：“准是的。他还说：那位骑士是高高的个儿，消瘦的脸，他左肩膀下面，靠右边，或是约莫在那地方有一颗暗红色的痣，上面还有几根鬃毛似的汗毛。”

堂吉诃德听了这话，对他的侍从说：

“桑丘，儿子，来，帮我把衣服脱下，我要瞧瞧那位先知的国王所预言的骑士是我不是。”

多若泰说：“可是您干吗要脱衣服呢？”

堂吉诃德说：“因为要瞧瞧我身上有没有你父亲说的那颗痣呀。”

桑丘说：“不用脱衣服，我知道您背脊当中有那么样的一颗痣；您这颗痣，主身强力壮。”

多若泰说：“这就行了。朋友之间不计细节，痣长在肩膀上或背脊上没多大分别，只要有那颗痣，长在哪里都一样，反正都在同一个人的皮肉上。我贤明的父亲说的话分明句句都准，我来投靠堂吉诃德先生也正是碰对了。他就是我父亲说的那一位，因为我父亲形容的面貌，跟我听到的那位骑士的面貌完全一致。那位骑士的名气大得很，不仅在西班牙，就在拉·曼却也人人知道，我在奥苏那一下船[1]，就听到人家传说他干的许多丰功伟绩，我马上知道这就是我要找的人了。”

堂吉诃德问道：“可是您怎会在奥苏那下船呢？那又不是海口。”

神父不等多若泰回答，忙插嘴道：

“公主大概是说：她在玛拉加下船以后，第一次听到您的事是在奥苏那。”

多若泰说：“我就是这个意思。”

神父说：“想必是这个道理。公主，您讲下去吧。”

多若泰说：“以下没什么讲的了，无非我运气很好，居然找到了堂吉诃德先生。我就算是坐稳我国女王的宝座了，因为他慈心侠骨，已经答应我的请求，随我带着他走。我只要带他到攒眉怒目的巨人庞达斐兰都那里去，让他杀死巨人，把巨人无理霸占的仍旧归还我。这些事准会如我心愿的，因为智慧的悌那克利欧——我贤明的父亲早就这么说过。我父亲还用我看不懂的文字——大约是咖勒底文或希腊文指示我说：他预言的那位骑士杀了巨人，如有意和我结婚，我得一诺无辞，把自己的王国连同自己本人一并交托给他。”

堂吉诃德听到这里，说道：“怎么样啊？桑丘朋友，你没听见公主的话吗？我不是跟你说过的吗？你瞧，咱们不是可以做王国的君主、女王的丈夫吗？”

桑丘说：“这是我可以打赌保证的！谁砍掉了庞达斐兰都的脑袋而不愿意和女王结婚，他就是婊子养的！难道女王蠢得很吗！但愿我床上的跳蚤都能变成她那模样！”

他说着就踊身跳跃两次，简直快活得按捺不住的样子。他随就跑去把多若泰的骡子扯着缰绳带住，对多若泰双膝跪倒，求她伸手让他亲吻，表示她是自己的女王和主人。在场看了堂吉诃德的疯和他佣人的傻，谁能不发笑呢？多若泰真把手伸给他，还答应等她靠天照应收复了国土，做了国王，就封他做大官。桑丘千恩万谢的一番话又惹得大家都笑起来。

多若泰接着说：“诸位先生，这就是我的故事。我只有一件事还没

说：跟我从国内出来的许多人，除了这位大胡子的侍从，一个都不剩了。我们在望得见港口的地方遭到了大风暴，一行人全都淹死，只有他和我浮在两块木板上到了岸边。这简直像奇迹。你们也许注意到，我一生的事都很神奇。如果有些事情我讲得太啰嗦，或者不大对头，那都怪我遭受的灾难连一接二，又非同小可，把我的记性毁了；硕士先生在我开头讲的时候就这么说的。”

堂吉诃德说：“尊贵的公主啊，我为你效劳，不论得经历多少大灾大难，也决不忘记我答应你的话。我现在重申一遍，并且还发誓保证：一定跟你走遍天涯海角，直到找着了你那个凶恶的敌人才罢。我打算砍掉他那颗高昂的脑袋；这要靠上帝保佑，也靠我自己的力气——我不能说靠我的宝剑，多谢希内斯·台·巴萨蒙泰，他把我的宝剑拿走了。[2]”

末了一句话是喃喃自语。他接着说：

“我砍下了那个脑袋，让你安然做了一国的女王，你愿意怎样处置自己，全由你自便，因为我爱恋着一位小姐，心不自主，也无理可喻。我不多说，反正照我这情况，我决没有结婚的意思，连想都不想，即使和凤凰鸟结婚都不想。”

桑丘听他主人说到不愿意结婚，觉得太不像话了，他很生气，提高了嗓子说：

“我赌咒！我发誓！堂吉诃德先生，您真是脑筋糊涂了！跟这样高贵的公主结婚还有什么推三阻四的？您以为目前这份好运气是随地可拣的吗？难道咱们的杜尔西内娅小姐比她还漂亮吗？当然不如！连一半儿都比不上！我竟可以说，她给咱们跟前的这一位拾鞋还不配呢！您要往海底捞针去，我一心想封伯爵的希望就完蛋了。您结婚吧！赶快结婚！但愿魔鬼也作成您这件事。现成落在您手里的王国，您就拿下吧。您做了国王，可以封我做伯爵或总督；以后怎么样，管他妈！”

堂吉诃德听他这样亵渎杜尔西内娅小姐，忍无可忍，他更不搭话，也没哼一声，举枪就把桑丘狠狠打了两下，打得桑丘倒在地下，要不是多若泰喊住他，准把桑丘当场打死。

他停了一下，对桑丘说：“蠢货！你以为我老会让你戏弄吗？你只管犯过错我总会饶你吗？你别打错了主意，你这个无法无天的混蛋！你分明就是这么个混蛋，因为你竟敢毁谤天下无双的杜尔西内娅！你知道吗，你这个流氓、地痞、乡下佬，要不是她把力气布运到我这条胳膊里来，我连杀死一个跳蚤的劲儿都没有！你说吧，你这个贫嘴恶舌的家伙，你知道是谁赢得了这个王国？谁砍下了巨人的脑袋？谁封你做了伯爵？（这些必然的事尽可以当作真实的事。）这不是都靠杜尔西内娅的力量，使用我这条胳膊干的吗？她凭我来厮杀取胜，我靠她生存活命；她是我的命根子，有了她才有我这个人。哎，你这婊子养的混蛋，你多没良心啊！把你从泥土里提拔出来，封了你爵位，你却用浑话来报答人家的恩情！”

桑丘没受大伤，堂吉诃德的话他句句听得分明。他灵活地爬起来，躲到多若泰坐骑后面，从那儿向他主人发话道：

“先生，您说吧，您要是打定主意不和这位高贵的公主结婚，那个王国分明就不是您的了；既然不是您的，您能赏我什么好处呢？我抱怨的就是这个呀。现在这位女王就仿佛是天上掉下来的，您不管怎么样且跟她结婚，以后还可以回去找咱们的杜尔西内娅小姐；有几个妃子的国王，这世界上多的是啊。至于美貌，我并不在乎。要说老实话呢，我觉得两人都好，尽管那位杜尔西内娅小姐我还从没见过。”

堂吉诃德说：“怎么没见过？你这个胡说乱道的反复小人！你不是刚从她那儿捎了口信来吗？”

桑丘说：“我是说没仔细看她，不能分辨她哪儿长得美、哪儿长得好，我只是笼统看了一眼，觉得不错。”

堂吉诃德说：“现在我原谅你了，请你也原谅我打痛了你。那是一时性起，自己按捺不住。”

桑丘说：“这个我也懂得。我呢，一时性起，就想说话；话到了舌头上非说不可，一次也按捺不住。”

堂吉诃德道：“可是，桑丘，你说什么话得仔细想想。因为‘水罐儿

一次次到井边去……’[3]，底下我不说了。”

桑丘说：“好哇！上帝在天上呢，坏事他都瞧见。我是话说坏了，您是事情干坏了，咱俩谁更坏，上帝会来裁判。”

多若泰说：“行了行了。桑丘，过去吻你主人的手，请他饶恕吧。从今以后，你称赞人或骂人都得小心着点儿，别再说那位托波索小姐的坏话。我不认识她，只知道自己是听她命令的。你且放心依靠上帝，将来少不了会封爵封地，让你像王爷似的过日子。”

桑丘垂头丧气地跑到主人身边，求他伸出手来。堂吉诃德很严肃地把手伸给桑丘亲吻，还为他祝福，然后叫他跟着自己前走几步，因为有很要紧的事问他并和他细谈。桑丘听命，两人离开大伙往前跑了一段路，堂吉诃德对桑丘说：

“自从你回来了，我还没机会也没工夫问问你这次来往捎信的详细情况。现在正好有功夫也有机会，你快把大好消息告诉我吧，好让我喜欢。”

桑丘说：“您有什么要问的，您问吧。我能把脑袋探进去，就照样能缩出来。可是我的先生，以后请您别那么存心报复。”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为什么说这话呢？”

桑丘答道：“我说这话呀，因为您刚才打我那两下子，其实还是为了那天晚上魔鬼在咱俩中间挑起的那场争吵[4]，我说话冒犯咱们的杜尔西内娅小姐还在其次。我对她就像对圣人的遗物那样敬爱呢——当然，那只因为她是属于您的，不是说她像遗物那样陈年古董。”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千万别再提那话儿，我听着生气。那件事我早已原谅你了。你该知道老话说的：‘重新犯罪，重新忏悔’。”

正说着[5]，只见迎面有人骑着一头驴跑来，近前一看，好像是个吉卜赛人。桑丘只要看见驴子就全神贯注；他一见那人，就认得是希内斯·台·巴萨蒙泰。他从这个人的线索，认出了自己的驴。果然，巴萨蒙泰骑来的正是他的灰驴；那家伙防人家认得，又因为要卖掉驴子，所以化

装成吉卜赛人；他会说吉卜赛语和其他好多种语言，都像说家乡话一样流利。桑丘看见了他，认明他是谁，立刻大喊道：

“啊！小希内斯，你这个贼！这头驴是我的宝贝、我的命根子！它是省我脚力、供我享福的！快还给我！你这个婊子养的！你这个贼！滚开吧，别霸占我的东西！”

其实他不必说那么多话，也不必那么臭骂；希内斯一听他开口，立即下驴飞跑，转眼就无影无踪了。桑丘跑到他的灰驴旁边，一把抱住说：

“我的宝贝、我的伙伴儿、我心眼儿里的灰毛儿啊，你好吗？”

他一面说，一面把驴当人似的亲吻抚摩。驴子静静地由他亲热，一声不响。大家跑上来，都恭喜桑丘找到了灰驴。堂吉诃德尤其高兴，他对桑丘说，给他三匹驴驹的票据并不因此作废。桑丘对主人感恩道谢。

他们主仆俩说话的时候，神父对多若泰说：她那故事编得又巧妙，又简短扼要，而且和骑士小说里的一模一样，可见她聪明得很。她说以前有空常把这种书当作消遣，不过她不知道各省的位置，也不知哪里是海口，就捉摸着说是在奥苏那下船的。

神父说：“我知道是这缘故，所以赶忙点拨一句，替你圆场。这套胡编乱扯，只要和骑士小说上讲的一个腔调，这位倒霉的绅士马上都信以为真，你说怪不怪？”

卡迪纽说：“真是疯得古怪，从来没有的。他这种疯病，要假装也假装不出，得有他那样的奇情异想才行呢。”

神父说：“还有可怪的：这位绅士除非触动了他的病根，说的话才荒谬，如果谈别的事，他头头是道，可见他的头脑各方面都清楚、稳健，所以只要不提起骑士道，谁都认为他识见很高明。”

他们这边议论，堂吉诃德和桑丘也在那边谈话。堂吉诃德说：

“潘沙朋友，咱俩争吵的事，从此撒开手别再计较了。你现在别生

气，也别记恨，且告诉我：你是在什么地方找到杜尔西内娅的？怎么找到的？那是什么时候？她正在干什么？你跟她说了些什么话？她怎么回答的？她看了我的信，脸上怎么样？那封信是谁给你誊写的？反正你认为值得讲究的，都告诉我，不要加油加酱或说些谎话来哄我高兴，更不要防我不高兴而瞒着什么不说。”

桑丘答道：“先生，若要说老实话呀，那封信谁也没替我誊写，我压根儿没带什么信。”

堂吉诃德说：“你这话确是不错。你走了两天以后，我发现我写那封信的记事本子还在身边，我因此很着急，不知道你找不到信怎么办，我直以为你半路上发现信没带走，又会跑回来。”

桑丘答道：“要不是您念给我听的时候我都记在心上，我就得跑回来了。可巧我都记得，就说给一个教堂里的管事员听，他就照着一句句写下来。据他说，他看过许多驱逐出教的训令，像您那样漂亮的信，他却一辈子也没见过，也没读过。”

堂吉诃德说：“桑丘，信上的话你还记得吗？”

桑丘说：“先生啊，现在记不得了。我口授了那封信，觉得再记着没什么用，就把它忘掉了。要是还有点儿没忘记的呢，那就是‘尊贵无皮——’我是说，‘尊贵无比的小姐’，还有末尾‘至死对你忠心的、哭丧着脸的骑士’；在这个头尾中间，我夹上了三百多个‘灵魂’呀、‘性命’呀和‘我的眼珠子’。”

[1] 这里写多若泰不熟悉地理，把西班牙说成拉·曼却的一部分，把奥苏那说成海口。

[2] 但上文并未说起这件事，这又是作者疏忽之处。

[3] 西班牙谚语：“水罐儿一次次到井边去，结果就砸碎了。”

[4] 指上文第二十章桑丘为砑布机的事嘲笑了堂吉诃德。

[5] 从这一段起，到下文桑丘向主人道谢为止，四段都是作者在第二版添上的。

第三十一章 堂吉诃德和侍从桑丘·潘沙的趣谈以及其他事情。

堂吉诃德说：“你这些话，我听来都还满意。说下去吧。你去的时候，那位绝世美人在干什么呢？准在为我这个被她俘虏的骑士穿珠子，或者用金线绣花吧？”

桑丘说：“不是的；她正在她家后院里簸两个阿内咖[1]的麦子。”

堂吉诃德说：“那你可以拿稳，麦粒儿经过她的手，准变成一颗颗珍珠。朋友，你瞧了那麦子吗？是白的还是黑的？”

桑丘说：“是黄的。”

堂吉诃德说：“我可以向你保证，麦子经她簸过，做出来准是雪白的面包，决没有错。你再讲下去吧。你把信交给她，她拿来亲吻没有？把信顶在头上了吗[2]？她行了什么相应的礼节来迎接我那封信呢？她是怎么办的？”

桑丘说：“我把信交给她的时候，她刚盛了一大筛麦子，一纳头地使劲儿簸呢。她对我说：‘朋友，把信放在那个口袋上吧，我得把这些麦子全簸完了才能看信。’”

堂吉诃德说：“多谨慎的小姐呀！她这来准是因为要把那封信仔细阅读，反复寻味。桑丘，说下去呀。她一面干活儿，跟你说了些什么话呢？她问到我了吗？你怎么回答的？你一直讲下去，把所有的话都告诉我，别有一星半点的遗漏。”

桑丘说：“她什么也没问。可是我告诉她，您怎么为了她直在苦修赎罪，光着上半身，住在这座山里，像个野人似的，睡就睡地下，吃面包也不摊桌布，胡子也不梳理，只顾哭，还只顾咒诅自己的命运。”

堂吉诃德说：“你说我咒诅自己的命运可不对了。我倒是庆幸自己的命运呢，而且一辈子庆幸，因为能攀上这位高不可攀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和她恋爱。”

桑丘说：“她真是高得很，说实话，她比我还高一拃呢。”

堂吉诃德说：“怎么的，桑丘？你跟她比过身量吗？”

桑丘答道：“凑巧比了一下。我去帮她把一口袋麦子扛上驴背，我们俩挨得很近，我发现她比我高出好一拃还不止。”

堂吉诃德说：“她既有那么高的身材，也就有数不清的才德来配合衬托！桑丘，有一件事我是拿定的：你挨近她，准有一股阿拉伯的味儿[3]，一种芬芳或不知名的馨香，像高贵的手套铺里若有若无的兰麝之气，你总闻到吧？”

桑丘道：“我只好说闻到一点男人味儿。准是她使了大劲出了汗，有点汗酸气。”

堂吉诃德说：“不会。我很知道那朵带刺的玫瑰、那朵野百合花、那融化的龙涎香是什么味道。你准是伤风了，不然就是闻到了自己身上的气味。”

桑丘说：“都可能；因为我自己身上常有那股子味儿，当时就以为是杜尔西内娅公主玉体发散出来的了。这没什么稀奇，魔鬼彼此都是一样的。”

堂吉诃德说：“好吧，她当时已经筛完麦子，送往磨房去了。她看信的时候有什么表情呢？”

桑丘说：“她说不识字，也不会写，所以没看信，只把那信撕得粉碎，说是不愿意让别人看见了把她的秘密泄露给村里人。她说，反正我已经告诉了她您怎么爱她，怎么为她一直在山里奇奇怪怪地苦行修道，那就够了。一句话，她叫我传个口信，说她吻您的手，她懒得写信了，只想见见您，所以要求您并且命令您，见到了我，就离开这片灌木林，别再疯疯癫癫的，除非您有更紧急的事，不然就快上路往托波索去吧，因为她急着要和您见面呢。我告诉她您绰号‘哭丧着脸的骑士’，她听了大笑。我问她，好久以前有个比斯盖人到她那里去了没有。她说去了，还说那人顶老实。我又问起那群囚犯，她却说至今一个也没看见。”

堂吉诃德说：“你讲的这些事都还不错。可是我问你，你给她捎了我的信去，临走她酬报了你什么首饰呢？照游侠骑士和他们意中人之间的惯例，侍从呀、侍女呀或侏儒呀为他们彼此传递了消息，他们总酬报些贵重首饰的。”

“这很可能，　我认为这个惯例很好。不过这一定是古时候的事吧，现在只行得给一块面包和干酪了。我临走，咱们杜尔西内娅小姐隔着后院矮墙就递给我这么一块面包和干酪；说得地道些，那是一块羊奶干酪。”

堂吉诃德说：“她是最慷慨不过的；她没给你金镶的宝石首饰，一定是当时手边没有。可是‘过了复活节给的节赏，照样是好的’[4]。我快要和她见面了，该怎么着，都会照办。桑丘，你可知道我奇怪的是什么？我觉得你好像是乘着风来往的，因为从这里到托波索有三十多哩瓦的路，你一去一回只耽搁了三天多点儿。所以我相信准有精通魔术的法师在关心我的事，而且是我的朋友。这是理所当然的，不然我就不是个出色的游侠骑士了。我说呀，这位魔法师想必在你走路的时候帮了你一把力，却没有让你觉知。从前有个魔法师趁游侠骑士睡眠的时候，把他摄走了；这个骑士不知是怎么回事，第二天醒来，离临睡所在的地方已有一千多哩瓦的路。游侠骑士们常互相帮助，要不靠这种魔法，遭了危险怎么能彼此帮忙呢。有时候游侠骑士在亚美尼亚的山里跟毒龙、或凶猛的妖怪、或别的骑士搏斗，吃了败仗，命在顷刻；忽然，一转眼的工夫，他的一位身在英吉利的朋友乘着一朵云或一辆火焰车到了他面前，他承这位朋友救了性命，当晚就在自己家里舒舒服服地吃晚饭了。从这里到那里往往隔着二三千哩瓦的路呢。这都靠经常照应这些英勇骑士的魔术家们有本领、有学问。所以，桑丘朋友，你这么短短几天就从这里到托波索走了一个来回，我并没什么信不过的。因为我刚才说了，准有和我好的魔法师摄了你在空中飞行，你却没有感觉到。”

桑丘说：“也许是吧。说老实话，驽骅难得跑得像吉卜赛人的驴，耳朵里灌了水银似的[5]。”

堂吉诃德说：“仿佛灌了水银吗？大批的魔鬼簇拥着它呢！魔鬼自己能跑，如果高兴，还能带着人畜跑，叫他们跑了路不累。这话且撇开不

说吧。我那位小姐命令我去见她，这事你瞧我这会儿该怎么办呢？我觉得应该听从她的命令，可是又觉得办不到，因为我已经答应了咱们一起的那位公主的请求。照游侠骑士的规矩，说了话要当话，顾不得自己的喜好。我一方面牵肠挂肚要去看看我那位小姐，另一方面又为自己的信义和完成这番事业的光荣振奋得不能罢手。不过我打算加紧赶路，快到巨人那里去。等我砍掉了巨人的脑袋，扶助公主安安稳稳做了女王，我就立刻回去瞧那位放光照耀着我的女郎。她听了我委婉的解释，就会赞成我，知道我迟迟不去是要为她扬名。反正我这一辈子，无论过去、现在、未来，凡是凭武力得到的成就，全靠她的保佑，全靠有了她这么个主子。”

桑丘说：“啊呀，您的头脑真是糊涂了！您说吧，先生，您这一趟路打算白跑吗？这样富贵的亲事，陪嫁是一个王国呢，您就随便放弃吗？老实告诉您，我听说这个王国方圆有两万多哩瓦，凡是养生活命的东西都富足极了，全国的地域比葡萄牙和咖斯底利亚并在一起还大呢。看上帝分上，别多说了；您刚才那些话，说了该自己惭愧的。您听我的劝告，别见怪，前途哪个村里有神父，您马上就结婚吧。要是没有神父，咱们的硕士就在这儿，给您主持婚礼再好没有。我告诉您，我这把年纪了，可以给您出出主意，我这些话也说得正在筋节上。‘天空的老鹰，不如手里的麻雀’；‘有好的偏挑坏的，好的不要就不来了’[6]。”

堂吉诃德说：“你听我说，桑丘，假如你劝我结婚，不过是要我杀了巨人马上做国王，有力量照应你，把许你的东西给你，那么我告诉你，我不用结婚，也很容易叫你遂心。我只需事先讲明条件：打了胜仗，尽管不结婚，也得把国土分割一部分给我，让我随意赏人。我分到了国土，你说吧，不给你给谁？”

桑丘答道：“这是明摆着的。不过您得留心挑选沿海的地方。我要是过得不乐意，可以把我管辖的黑人装上船，照我以前说的办法打发他们。您别心心念念想马上去见咱们的杜尔西内娅小姐；您只顾去杀掉那个巨人，了结这桩事情。没错儿，我拿定这件事大有名利可图呢。”

堂吉诃德道：“我说呀，桑丘，你这话讲得很对，我应该听你的劝告，先不去看杜尔西内娅，且跟着公主走。我还告诫你，咱们刚才的

话，你跟谁都一字不提，也别告诉咱们一起的人。因为杜尔西内娅既然那么谨慎，不愿意人家知道她的心思，我就不该替她泄漏，也不该让别人泄漏。”

桑丘道：“照这样说，您怎么又叫您打败的人都跑去见咱们的杜尔西内娅小姐呢？这不就是签字声明您很爱她、是她的情人吗？那些人既然得跑去跪在她面前，说是奉您的命去致敬的，您两位的心思怎么隐瞒得了呢？”

堂吉诃德说：“哎，你真傻！真是死心眼儿！桑丘，你不懂吗，这都是大大抬高她身分的呀！你该知道，照我们的骑士道，一位小姐手下有许多游侠骑士是很光荣的。他们只是为她自身，一心一意给她效劳，一片忠诚，不求报答，只指望她肯收录为她名下的骑士。”

桑丘说：“我听过神父讲道，说我们爱上帝就该这样：只为他自身而爱他，不是为了追求荣誉或害怕责罚。不过我倒愿意为了他的权力而爱他并为他效劳呢。”

堂吉诃德说：“别瞧你是个乡下佬，有时候说些话顶有意思！你倒像个有学问的人。”

桑丘答道：“说老实话，我是不识字的。”

这时候理发师尼古拉斯喊他们停停，那里有一脉流泉，他们要歇下喝点水。堂吉诃德就带住了马，这来桑丘非常乐意。他撒了半天谎很劳神，生怕他主人从他话里捉出错来。因为他虽然知道杜尔西内娅是托波索的一个农家姑娘，他却是从没见过[7]。

卡迪纽已经换上多若泰初出现时穿的那套衣服；衣服虽然不怎么好，比他换下的强多了。他们大伙在泉水旁边下了牲口，大家都很饿，就拿出神父在客店里买的东西来充饥。

这时路上走过一个男孩子。他对水边的那群人注视一下，就赶到堂吉诃德面前，抱住他的腿，放声大哭道：

“啊呀，我的先生！您不认得我了吗？那么请您仔细认认：我就是绑

在橡树上的那小子安德瑞斯，多亏您解救的呀！”

堂吉诃德认识那孩子，他搀住孩子的手，转身对旁边一伙人说：

“诸位请听，这个世界上强横霸道的人干下的暴行，全靠游侠骑士去铲除，可见他们多么重要。我可以给你们举个例子。前几天我走过一个树林，听到悲惨的叫喊，好像是什么人负痛求救的声音。我觉得这和自己的职责有关，忙寻声赶去，只见一棵橡树上绑着个孩子——就是你们面前的这小子。他到了这儿来我很高兴，因为可以证明我的话没一点虚假。当时他光着上半截身子绑在一棵橡树上，一个乡下佬用马缰绳[8]抽得他皮开肉绽。据我后来知道，那是他的主人。我一看见就问那人为什么毒打。那家伙说孩子是他的佣人，不光是没脑子，而且还不老实，干了些坏事。这孩子说：‘先生，他无非因为我问他要工钱，就把我鞭打。’他那主人讲了一套不知什么道理给自己遮脸。我听了并不相信。干脆说吧，我叫那乡下佬把孩子解下来，叫他发誓带着孩子回家，把工钱照实算还，还另加些赏钱。安德瑞斯小子，我讲的不都是真话吗？我威风凛凛地命令他，他诺诺连声地照办，你不是看见的吗？你不用顾虑，且把那些事情向他们几位讲讲，让他们知道我说的一点不错，游侠骑士云游世界确是有益的事。”

那孩子答道：“您讲的都很真实，可是结局却满不是您想的那样。”

堂吉诃德说：“怎么满不是？那乡下佬没付你工钱吗？”

孩子答道：“不但没付工钱；您一走，树林里只剩了我和他两个，他就重新把我绑在那棵橡树上，又从头把我鞭打一顿，打得我成了揭掉皮的圣巴多罗美。他每打一下，就对我说一句俏皮话把您挖苦取笑。我要不是痛得厉害，听了也要笑的。那坏家伙真是害我吃足苦头，我从那次打伤以后，直在医院治疗。这全是您的罪过。假如您走您的路，没请您去的地方别去，也别多管闲事，那么我主人把我抽了十几下或二十几下也就完了；他会解我下来，把该我的工钱付给我。可是您把他侮辱得过了头，乱骂一通，惹起他的火来；他不能对您发作，等您一走，就把一肚子气都出在我身上，害得我这一辈子都抬不起头来了。”

堂吉诃德说：“坏就坏在我当时跑了，没等他付了你工钱再走。其实

我早就有经验，该知道乡下佬除非有利可图，说了话从来不当话。安德瑞斯，你总记得我当时发的誓：他要是不付你工钱，我一定去找他；他即使躲在鲸鱼肚里，我也一定找他出来。”

安德瑞斯说：“是有这个话，不过没什么用。”

堂吉诃德说：“有用没用，你这会儿瞧吧？”

他一面说，一面忙着起身，叫桑丘为驽骅难得备上鞍辔；这匹马在他们吃东西的时候正在一边啃青。

多若泰问他这是要干什么。他说，那乡下佬太混账了，不管世界上有多少乡下佬，他也要把那一个找出来惩罚他，逼他把拖欠安德瑞斯的工钱如数付清。多若泰说：“请他别忘记自己的诺言，她的事没完，他不能承担别的事；这点道理，他比谁都明白，所以请他且平心静气，等从她的国土回来再作计较。”

堂吉诃德说：“这话不错，安德瑞斯少不得像您公主说的那样，暂且忍耐一下，等我回来再说。我再一次对他发誓，再一次答应他：一定替他报仇，叫他工钱到手，否则决不罢休。”

安德瑞斯说：“这种发誓我是不相信的；什么报仇我都不在乎，这会儿只希望有点盘缠，让我到塞维利亚去。您这儿要是有什么给我吃的、或给我带走的，给我点吧，我就向您和所有的游侠骑士们告别了。但愿他们游来游去，对自己也大有好处，就像对我的一样好！”

桑丘从他的干粮里拿出一块面包、一块干酪，递给那小子说：

“拿去吧，安德瑞斯小哥儿，我们大家都沾上了你的晦气。”

安德瑞斯问道：“你沾了什么晦气呀？”

桑丘答道：“我给你的这份干酪和面包，天晓得我自己是不是要吃呢。朋友啊，我告诉你，游侠骑士的侍从经常得挨饿吃苦，还得遭受些别的事，那滋味说不出来，只好自己感受。”

安德瑞斯拿了面包和干酪，瞧他们谁也没别的东西给他，就低着头

动身上路。他临走对堂吉诃德说：

“游侠骑士先生啊，您要是再碰到我，尽管瞧我给人切成一块块，请您看上帝分上，别来救我帮我，还是随我倒霉去。凭我多么倒霉，总不如受您帮忙倒霉得厉害。但愿上帝咒诅您！咒诅世界上所有的游侠骑士！”

堂吉诃德要起来打他，可是他拔腿飞跑，谁也别想追得上。堂吉诃德听了安德瑞斯的一番话羞忿不堪，大家只好极力忍住笑，免得他无地自容。

[1] 阿内咖（hanega）亦称法内咖，容量名，容一百十几斤麦子，合55□5升。

[2] 西班牙人把教皇谕旨或国王的特准状顶在头上，表示尊敬；这原来是阿拉伯人的风俗。

[3] 阿拉伯以出产香料闻名。

[4] 西班牙谚语。

[5] 据说吉卜赛人贩卖骡子的时候，用这办法使骡子跑得快。

[6] 西班牙谚语：“有好的偏挑坏的，得了坏的就别抱怨。”桑丘把下半句说错了。

[7] 可是上文第二十五章里桑丘说见过这位姑娘，还把她形容了一番。

[8] 上文第四章说是用皮腰带。

第三十二章 堂吉诃德一行人在客店里的遭遇。

他们吃罢那顿好饭，就给牲口套上鞍辔，一路上没什么值得记载的事，第二天，他们到了桑丘怕去的那家客店。他虽然不愿意进去，却又没法不进去。客店的主妇、主人和他们的女儿以及玛丽托内斯看见堂吉诃德和桑丘来了，都欣然出来迎接。堂吉诃德严肃而随和地和他们相见，吩咐他们给他铺一张好好的床，别再像上次的那样。店主妇说：只要他付账比上次漂亮，准给他一张王爷也睡得的床。堂吉诃德一口答应，他们就在他上次睡觉的顶楼上给他铺了一张还像样的床。堂吉诃德已经精疲力尽，昏头昏脑，倒头就睡了。

他们刚关上店门，店主妇就赶着理发师一把揪住他胡子说：

“我凭圣十字起誓，你不能老拿我的尾巴当胡子用，你得还我尾巴！像话吗，我丈夫的那件东西只好放在地上了——我是说他的梳子，我向来把它插在我这条好尾巴上的。”

她尽管揪，理发师却不肯放手。后来神父对他说：给她吧，这套玩意儿现在不用了，不妨除掉假面，露出真相，只消对堂吉诃德说，那天遭到一群囚犯的抢劫，逃进了客店来；如果他问起公主的侍从，就说公主已经打发侍从先回去通知她的百姓，说她就要带着他们大家的救星一同回国。理发师听了这话才肯把尾巴还给店主妇，并且把借来解救堂吉诃德的那些东西都还了。店里的人见了多若泰的美貌都大惊小怪，就连农夫打扮的卡迪纽那么俊秀也使他们惊奇。神父吩咐店家瞧店里有什么可吃的就做给他们吃。店主指望好报酬，忙给他们开上一桌像样的饭。这时候，堂吉诃德直在睡觉。大家觉得他睡觉更比吃东西要紧，就不去叫醒他。饭后，店主夫妇和女儿以及玛丽托内斯和其他旅客都在场，神父和理发师对他们谈起堂吉诃德的古怪疯病，又讲到怎样把他找回来的。店主妇就把堂吉诃德和骡夫的故事讲给大家听。她注意桑丘是否在场，一看没有，就把他给人兜在毯子里抛弄的事都讲出来，大家听了非常好笑。神父说，堂吉诃德读的那些骑士小说害他迷了心窍。店主道：

“我不懂怎么会有这种事。老实说，我觉得世界上没有比这种书更有

趣的了。我这里就有两三部，另外还有些抄本。我和许多别人都靠这几部书有了生趣。收获的季节，逢到节日，收割的人都聚在我这里；我们中间总有个把识字的，就拿一本来读，我们三十多人都围着他，听得津津有味，简直都返老还童了。至少，单说我自己吧，我听到书上那些骑士狠狠地劈呀、斫呀，我就恨不得照样也来那么几下。我但愿日日夜夜有人把这种书读给我听呢。”

店主妇说：“我也巴不得你日日夜夜的听去，因为只有你听小说的时候家里才安静；你听出了神，连骂人都忘了。”

玛丽托内斯说：“真是这样。说老实话，我也顶爱听。这种故事美极了，尤其是讲到一个姑娘在橘子树下给她的骑士搂在怀里，她的傅姆又眼红、又提心吊胆地给他们望风。我说呀，这味道就像蜜糖一样的甜咪咪呢。”

神父对店主的女儿说：“你呢，小姑娘，你觉得怎么样？”

她回答说：“先生，我实在是不知道。我也听；老实说，我虽然不懂，听着也顶有趣。不过我不像我爸爸那样喜欢一刀一枪的打架，我喜欢听骑士离开了意中人伤心叹气。真的，有几回我都哭了，觉得他们怪可怜的。”

多若泰说：“那么，小姑娘，假如他们为你哭哭啼啼，你会好好儿安慰他们吧？”

小姑娘说：“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只知道有些女人太狠心，弄得她们的骑士管她们叫老虎呀，狮子呀，还有不知多少难听的名字。哎呀，我真不懂她们是什么样的人，这样没心肝，好好儿一位有身分的人，她们瞧一眼都不肯，叫人家不是死了，就是疯了。我不懂干吗这样装蒜；如果说是为了礼法，那么结婚就是了，人家就是要结婚呀。”

店主妇说：“住嘴吧，你这丫头！你对这些事情倒好像内行得很。姑娘家不该这么懂事，也不该这么多嘴。”

她说：“这位先生问了我，我不能不回答呀。”

神父说：“得了得了。店主先生，请把你那几部书拿来，我想看看。”

他说：“好啊。”

他到自己屋里去拿出一个有锁链锁着的旧提包。他打开提包，拿出三大本书，还有些书法很好的手稿。神父翻开第一本，一看是《堂西荣希留·台·特拉西亚》[1]；另一本是《费丽克斯玛德·台·伊尔加尼亚》[2]；又一本是《大元帅贡萨洛·艾南台斯·台·果都巴传，附狄艾果·加西亚·台·巴瑞台斯传》[3]。神父看了头两本的书名，回脸对理发师说：

“这会儿要有我朋友的管家妈和外甥女在这里就好了。”

理发师说：“不用她们，我也会把书送上后院或送进火炉去，这炉子烧得正旺呢。”

店主说：“您原来要烧掉我的书吗？”

神父说：“只烧《堂西荣希留》和《费丽克斯玛德》这两本。”

店主说：“难道我的书是邪门歪道，或是正教分排，所以您要烧掉吗？”

理发师说：“朋友，你说的是正教分派吧？不是‘正教分排’。”

店主说：“对啊。不过您要烧书的话，那就烧掉大元帅和狄艾果·加西亚；我宁愿让您烧掉我一个儿子，这两本书可一本也不让烧。”

神父说：“老哥啊，这两部书是凭空捏造的，里头全是胡说八道。这部大元帅的传却是真史，讲的是贡萨洛·艾南台斯·台·果都巴的生平事迹。他凭自己的丰功伟业，赢得大元帅的称号；这显赫的称号只有他当之无愧。这位狄艾果·加西亚·台·巴瑞台斯是高贵的骑士，生长在埃克斯特瑞玛杜拉的特鲁希留城。他是非常勇敢的战士，而且力大无比，磨坊的车轮转得最猛的时候，他一个指头就抵住了；他双手捧着一把宽刃的剑守住桥堍，一支大军无千无万的人就过不了桥。这类的事他干了不少。他是一位绅士，又是写自传，当然很谦虚；如果让没有拘束的旁人

照直写，他的事迹可以把赫克托、阿喀琉斯、奥兰陀等人的事迹都压倒呢。”[4]

客店主人说：“去你的吧！抵住一个磨坊的车轮有什么稀罕呀！您这会儿真该读读书上讲的费丽克斯玛德·台·伊尔加尼亚的事。他反手一剑，把五个巨人都齐腰斩断；他们就像小孩子用豆荚做成的小修士一样[5]。有一次，他和一支非常强大的军队厮杀，队里有一百六十万人，个个浑身披挂，可是他们就像一群绵羊似的给他打得落花流水。至于我们这位堂西荣希留·台·特拉西亚，您简直没法儿说了。照书上的故事，他的胆量和气魄真了不起呀。有一次他乘船在河里走，忽见水里蹿出一条火蛇来。他立即扑上去，骑跨在它鳞甲斑斓的背脊上，两手下死劲扼住它的咽喉。那条蛇觉得要扼死了，没别的办法，只好直往水底下沉。这位骑士不肯松手，跟着沉下水去。他到了水底下，原来那里有宫殿，有花园，富丽堂皇，美得不得了。那条蛇立刻变成个老人，告诉他好些千奇百怪的事。先生啊，您甭多说了。您要是听到那些故事，准乐得发疯。您说的什么大元帅，什么狄艾果·加西亚，真是不值一文钱。”

多若泰听了这番话，悄悄对卡迪纽说：

“咱们这位店主只差一点点，就可以做堂吉诃德第二了。”

卡迪纽说：“我也这么想。瞧他这光景，准是把书上的话句句当真的，赤脚修士也没法打消他这个信念[6]。”

神父重又申说：“你想想吧，老哥，世界上压根儿没有费丽克斯玛德·台·伊尔加尼亚，没有堂西荣希留·台·特拉西亚，没有骑士小说里讲的那类骑士。那都是吃饱了饭没事干的才子凭空捏造的。他们编故事是为了你所说的消遣；你那群收割的人就是读来消遣的。我认真对你发誓：世界上从来没有那种骑士，也从来没有那些了不起的作为和离奇的遭遇。”

店主答道：“您把这根骨头扔给别的狗吧！好像我连五个指头都不会数，自己的鞋哪里紧了都不知道[7]！您别打算用奶糊来喂我，天晓得，我不是小娃娃！您要我相信这些好书全是胡说骗人，那就是大笑话了。这些书是由枢密院的大老爷们批准了付印的。如果书上谎话连篇，讲的那许多打仗呀、魔法呀能叫人头脑颠倒，那些贵人会准许出版吗？”

神父说：“朋友啊，我跟你说过了，那是写来给咱们解闷的。治理得当的国家容许下棋、打球、打弹子之类的游戏；有人不愿意工作，或者不必工作，或者不能工作，就可以借此消遣。国家准许印行这种小说，也正是这个道理。想来谁也不至于那么糊涂，会把这种书当作真情实事；确实也没有这种人。至于骑士小说该怎样写才好，我有我的见解，如果现在讲来合适，诸位也愿意听，我可以讲讲，也许有可取之处，甚至有人还会感到兴趣。不过我希望将来会有人出来挽救文风，到时我可以把自己的意思说给他听。目前呢，店主先生，请你相信我的话，把书拿回去，书上讲的是真是假，你自己打主意吧。但愿这几本书对你大有好处！但愿上帝保佑你，别犯了堂吉诃德一样的病！”

店主人说：“那可不会，我还不至于发了疯自己去当游侠骑士。从前呢，据说有著名的骑士漫游世界，可是我很明白，现在是没有的了。”

他们正说得热闹，恰好桑丘跑来。他听说这个年头儿没有游侠骑士了，又听说所有的骑士小说全是胡说撒谎，就很着急、很担心。他暗打主意，且看他主人走了这一遭怎么下场，假如到头来并不像他想的那么便宜，他决计辞了这个主人，回到老婆孩子身边，干他的老本行去。

店主正要把提包和书拿走，神父说：

“且慢，我要瞧瞧这是什么手稿，字写得好漂亮。”

店主人把手稿拿出来给神父看，原来是八大张手抄稿，头上大字标题：《何必追根究底》（故事）。神父默读了三四行，说道：

“我真觉得这故事的题目不错，我想从头到底读它一遍。”

店主人回答说：

“您尽管读呀。我告诉您，有几位旅客读了非常满意，钉着要讨我这份稿子，可是我没肯给。这一提包的书和手稿是人家忘在这儿的，我打算还给原主；很可能过些时候他会回来取。我尽管少不了这几部书，还是得还人家，因为我虽然是个开店的，我毕竟是个基督徒呀。”

神父说：“朋友，你这话很有道理。不过我要是喜欢这个故事，你得

让我抄一份。”

店主人说：“您尽管抄去。”

两人说话的时候，卡迪纽已经把这故事读了一段。他和神父所见略同，所以就请神父把故事读给大家听。

神父说：“假如这时候大家不想睡觉，宁可听我读故事，我就读。”

多若泰说：“听故事消遣，在我就是很好的休息，因为我心神还不大安定，要睡也睡不着。”

神父道：“那我就读吧。我愿意读，至少很好奇，说不定这故事还有点儿趣味呢。”

尼古拉斯理发师和桑丘都求他读。神父瞧大家都有兴听，他自己也有兴读，就说：

“那么，大家请听吧，故事开场了。”

[1] 骑士小说，贝尔那德·台·瓦加斯（Bernard de Vargas）著，1545年出版。

[2] 即《荋萝利斯玛德·台·伊尔加尼亚》，见本书第六章。

[3] 这是一部传记，作者佚名，1559年出版。堂贡萨洛（Gonzalo Hernandez de Córdoba）是有名的西班牙大将，绰号“大元帅”；狄艾果（Diego García de Paredes）是他的战友。

[4] 那部书上并没有这些记载。

[5] 把蚕豆荚的一头去掉一块，露出大半颗豆子，状如戴帽的修士。

[6] 当时认为赤脚修士最善于说教。

[7] 三句都是西班牙成语；末一句又作：“鞋哪儿紧了，穿鞋的自己知道。”

第三十三章 《何必追根究底》（故事）。

弗罗伦西亚是意大利托斯加纳省有名的繁华城市。那里有两个富贵公子：一个叫安塞尔模，一个叫罗塔琉。两人非常要好，认识他们的人因为他们的交情不同寻常，把他们称为“朋友俩”。他们都没有结婚，都很年轻，年岁相仿，生活习惯也相同。因此他们交情很深。安塞尔模喜欢谈情说爱，罗塔琉却喜欢打猎。安塞尔模往往撇开了自己的嗜好来追随罗塔琉，罗塔琉也放弃了自己的嗜好来陪伴安塞尔模。这样呢，两人同心同意，便是准确的钟表也不能像他们那样协调。

安塞尔模爱上了本城一位高贵美貌的小姐，为她神魂颠倒。她父母和她本人都是非常好的，所以安塞尔模打算向她父母求亲。他干什么事都要请教朋友；他征得罗塔琉的同意，就打定主意，着手办事。罗塔琉代他说合，把婚事谈妥。安塞尔模很称心，不久就和那位小姐结婚了。卡蜜拉嫁了安塞尔模也很满意，经常感谢上天，也感谢罗塔琉做媒成全了她的幸福。办喜事照例是要庆贺的，开头几天罗塔琉照常到他朋友安塞尔模家去，尽力撑朋友的场面，为他摆酒庆贺。可是办完喜事，贺客稀少了，罗塔琉就存心不常到安塞尔模家去。有识见的老成人都会称许他。他觉得朋友结了婚就不该再像彼此单身的时候那样来往。真诚的友谊是不多心的，也不该多心，可是有妇之夫的体面很碰不起，兄弟之间都有顾忌，何况朋友之间呢？

安塞尔模觉察到罗塔琉疏远他，就大加埋怨。他说：早知道结婚妨碍朋友照常来往，他就一辈子不结婚；他单身的时候，两人感情融洽，赢得“朋友俩”的美名，不该只为顾忌，抛掉这个尽人皆知的好称号；如果他们之间可用“请求”这个字眼，他就请求罗塔琉仍旧把他家当作自己的家，随意出入。他保证卡蜜拉和丈夫是一条心的，她知道他们俩从前多么要好，现在看到罗塔琉的疏远也很惶惑不安。

安塞尔模还讲了许多别的话，劝罗塔琉照常到他家去。罗塔琉解释了一番，说的话很高明中肯。安塞尔模对这位朋友的诚意也满意了。他约定罗塔琉每星期两次再加每个节日到他家吃饭。罗塔琉虽然答应，却要看怎样对朋友的体面相宜才决定自己的行止。他把朋友的声名看得比

自己的还重。他有句话说得好。他说：一个人靠天之福，娶到了如花美眷，就该对自己请上门的朋友加意选择，对妻子来往的女友也不能大意；做丈夫的当然不能禁止妻子上菜场、上教堂、以及公众庆祝或私人祈祷的场合[1]，可是她在那些地方干来碍眼的事，在亲信的女友或亲戚家里就很方便。罗塔琉还说，每个结了婚的人都该有个朋友指出自己的疏忽。因为丈夫对妻子往往过于宠爱，怕她生气，就不去告诫她什么事该做、什么事不该做；而这却牵涉到自己的体面或头脸。如有朋友提醒一下，很容易补救。可是像罗塔琉所说的那么高明、那么忠诚的朋友，哪里去找呢？我实在不知道了；只有罗塔琉是这样的。他小心翼翼地为朋友的体面着想，设法把约定到这位朋友家去的日子压缩裁减。因为像他这样一个富贵公子，自己知道颇有几分人才，如果经常到卡蜜拉那样漂亮夫人的家里去，那些吃了闲饭没事干的人就不免歪言散语，恶意中伤。尽管她的贤德封得住恶毒的口舌，他却不愿意自己和朋友遭人家议论。他因此在约定到安塞尔模家去的那两天，往往推说有迫切的事分不开身。于是他们俩一个朝朝暮暮地埋怨，一个口口声声地推诿。有一天，两人在城外草地上散步，安塞尔模对罗塔琉说了以下一番话：

“罗塔琉，我的朋友，你也许以为我享着上帝赏赐的福气，正感激不尽。我有这样的父母，天赋的才和人间的财都不薄；而且锦上添花，还有你做朋友、卡蜜拉做妻子。这两件宝贝，我看得比命根子还珍重。别人在我这个境地就心满意足了；而我呢，却是世界上最苦恼、最不称心的人。不知是从哪天起，我心上纠缠着一个离奇古怪的愿望，我自己都诧异，私下责怪自己，克制自己，极力把这愿望掩埋在心底里。可是我按捺不住，仿佛蓄意要把心事张扬出来。这个秘密早晚得公开，所以我宁愿交给你来保管吧。你是我的真心朋友，我拿定你知道了会设法帮我。我的疙瘩就解开了；我靠你的关怀可以心情愉快，自己发了疯找的不论多少烦恼也就都抵消了。”

罗塔琉听了安塞尔模这番话莫名其妙，不懂他为什么要来这么一篇开场白，也捉摸不出他为了什么愿望烦扰到这个地步。罗塔琉免得空着急，就怪安塞尔模不推心置腹，这样拐弯抹角，对不起他们深挚的友谊。做了他的朋友当然会劝他消除烦恼，或帮他满足愿望，难道他还信不过这点交情吗。

安塞尔模答道："你说得不错，我正因为信得过咱们的交情，所以要把纠缠着我的心愿告诉你。罗塔琉，我的朋友，我想知道我的妻子卡蜜拉是否真像我想的那么贞洁、那么完美。我无法证实。金子要经过烧炼，才见得成色好坏；她照样也得经过一番考验，才见得她的节操。朋友啊，照我看，一个女人得有人追求，才能断定她是否贞洁。她如果对情人的许愿、送礼、流泪、日夜的纠缠不迁就，那才算得坚贞。"他接着说："女人如果没人引诱她不正经，她的正经有什么稀罕呢？如果她没有机会放纵，而且知道丈夫一旦发现她行为不端，就会要她的命，那么，她规矩谨慎有什么了不起呢？女人如果只为胆小或没有机会而不失节，我看就不如受了男人挑诱而屹然不动来得可贵。我另外还可以讲许多道理来阐明我的见解。我为此要我的妻子卡蜜拉受些考验，叫她受到引诱，而引诱她的又是个配得过她的人，我打算借这番锻炼验看她的成色。我相信她是真金不怕火烧的。果然如此，我就把自己看作最幸福的人了；我可说是心满意足，圣人所谓'哪里去找？'的那种女人[2]，我恰好碰到了。假如我的料想恰恰是错了，我的考验得不偿失，我当然是苦痛的；可是由此证实了自己的见解也就心安理得。反正随你怎么反对都没用，我这件事是横着心非干不可的。所以，罗塔琉，我的朋友啊，请你权当我进行这件事的工具吧。我会给你方便；我认为追求一个安静贞洁的女人所少不了的配备，准叫你应有尽有。我把这件难事交托给你，另外还有个缘故。假如卡蜜拉败在你手里，你不必攻破最后一关，可以顾全体面，适可而止，没完事也只当大功告成。这样呢，你们不过是心上侮辱了我。我知道你厚道，关于我丢脸的事是绝口不谈的，所以不会传出去。如果你要我活了不白活，你得赶紧上阵出马，不是温吞吞、懒洋洋地求欢，却得拿出劲道，用尽心思，不亏负我的嘱咐和咱们的老交情。"

罗塔琉全神贯注地听安塞尔模讲完，除了上文几句插话，始终没有开口。他瞪着眼把这位朋友看了好久，简直就像看怪物似的；然后说道：

"安塞尔模，我的朋友啊，我怎么也不能相信你刚才的话不是开玩笑。我早知你是认真的，就不会让你说下去；我不听你，就堵住了你的长篇大论。照我想，不是你不认识我，就是我不认识你。可是不然：我

明知你是安塞尔模，你也知道我是罗塔琉。可惜我觉得你不是从前的安塞尔模了，你准也以为我不是原来的罗塔琉了。因为你说的那些，不像我老友安塞尔模的话；你也不该向你知心的罗塔琉提出那种要求。良朋好友之间的依赖和利用，应该像诗人所说的：‘能供在祭坛上’[3]。这就是说，不该利用友谊干违反上帝的事。异教徒对于友谊尚有这样的体会，基督徒反而不如他们吗？因为基督徒该知道，谁都不能为人间的友谊抛弃神的友谊。假如一个朋友竟不顾一切，撇开了自己对上天的责任来为朋友效劳，那就除非是为朋友的名誉和性命，绝不是为轻微的小事。现在我问你，安塞尔模，你要我不顾一切，顺着你的心，干你提出的卑鄙透顶的事，是你的名誉或性命遭到了危险吗？分明都没有啊。照我看来，你却是尽力要毁掉自己的名誉和性命，而且把我的名誉和性命也赔进去。因为一个人丧失了名誉，还不如死了好；我如果毁掉你的名誉，分明也就是送掉你的性命。我既然随了你的心意成了你的工具，把你害到那个地步，我不是也就丧失了名誉吗？因此不也就丧失了性命吗？安塞尔模，我的朋友，关于你那个愿望，我想到些话要跟你讲，请你耐心听完，你再说你的，让我来听你，咱们有的是时间。”

安塞尔模说：“好啊，你有什么话，说吧。”

罗塔琉接着说道：

“安塞尔模啊，我觉得你现在的头脑就像一般摩尔人的头脑一样。对他们引证《圣经》也罢，凭思索、凭信条来说理也罢，都不能叫他们了解自己信仰上的错误。得向他们举出浅显的、看得见拿得稳的实例，用驳不倒的算学公式来讲。比如说，‘从相等的数量里减掉相等的数量，余下的依然相等’。可能这样解释还不明白，那就得做手势比给他们看。尽管这样，还是没法能叫他们信服咱们圣教的真理。对你讲理也是这样。你的愿望太荒谬不合事理，我简直觉得要你从糊涂里醒悟过来是白费功夫。我只说你糊涂，因为这会儿不愿意用别的名称。我甚至想惩罚你的恶愿，随你胡闹去。可是我对你的友谊不容我这样忍心；明放着你有毁了自己的危险，我不能坐视。我给你把事情摆摆清楚吧。我问你，安塞尔模，你不是叫我向一个贞洁的女人去追求探诱、送礼献媚吗？你确是对我这样说的呀。你既然知道自己的夫人幽娴贞静，你还求什么呢？你既然相信她不会输在我手里——她一定会赢的——那么你现在对她的鉴

定已经够好了，还有什么可改进的呢？她本人又比现在增添了什么美德呢？也许你并不把她看得像你说的那么好；不然就是你没知道自己要求的是什么。假如你并不把她看得像你说的那样，你又何必证明呢？你不妨随意把她当作一个不规矩的女人看待就完了。如果她确实是像你相信的那么贞洁，事实又何必加以考验呢？经过考验，价值还是照旧呀。所以没什么说的，想干这种有害无益的事是莽撞糊涂，况且又没有必要，分明就是发疯罢了。干艰苦的事，无非为了上帝分上或世俗的打算，再不然，就是兼为两者。修道的圣人要自己血肉之躯过天使一样的生活，他们是为上帝。有人漂洋过海，忍寒冒暑，走遍各地，追求所谓财运，那是为世俗的打算。勇敢的战士看到敌方城墙给炮弹轰破，马上奋不顾身，为保卫自己的信仰、自己的祖国和君王，长了翅膀似的冒着万死直冲上去，他们是为上帝分上也兼有世俗的打算。这些都是世人勉力的事；尽管有艰难险阻，都可以赢得光荣、名誉和利益。但是你要干的那件事既得不到天界的光荣，也得不到人间的财富和名誉。假如事情的结局恰如你的希望，你也不会比现在更得意、更有钱、更光荣；要是适得其反，你的苦恼就不堪设想。到那时候，你尽管认为没人知道你的羞耻也没用，因为自己心里知道，就足以叫你伤心，叫你抬不起头来。我可以引著名的诗人路易斯·谭西洛[4]写的《圣彼得的眼泪》[5]第一章末尾的诗来证明这个道理。那一节是这样说的：

彼得望着将要破晓的天，

加添了悲痛，越发意乱心亏，

虽然当时没有谁在旁边，

他心里明白自己是犯了罪：

伟大的胸怀不肯自欺自骗，

不必被人知道才感觉羞愧，

有了过错良心的谴责难免，

尽管天地之外一无人见。

“所以尽管没人知道，痛苦还是难免的，你就要经常流泪；如果不是流眼泪，就是心上流血泪，像诗人讲的实心眼儿的医生用魔杯喝了酒那样[6]。谨慎的瑞那尔多斯不肯尝试，就比他高明了。这虽然是诗人的幻想，包含的教训却值得我们深思，并引为鉴戒。我现在还要跟你讲个道理，你听了就会明白你要干的事是大错特错的。安塞尔模，假如你托天之福，或交了好运，得到一颗最上好的钻石。鉴识宝石的人对这颗钻石的水色和分量没一个不满意的，一致认为钻石不能更重、更好、更纯粹，你自己也没什么说的。如果你想把这颗钻石放在铁砧上，用铁锤使劲捶打，瞧它是否真像大家说的那么坚硬纯粹，我问你，这样想合理吗？何况你竟要这么干呢！这颗钻石即使经得起你这无聊透顶的试验，并不能增长什么价值和光彩；如果碎了呢——这是可能的，你就一无所有了。这是当然的。钻石的主人就成了大家心目中的大傻瓜。安塞尔模，我的朋友，你该知道，卡蜜拉无论在你自己或别人心眼里都是一颗上好的钻石，不该叫她有砸碎的危险。她保得住坚贞，并不能抬高她现有的价值；如果竟保不住，你现在且想想，她失节之后成了什么样的人，到那时候你因为毁了她、毁了自己而自怨自恨，就是活该了。你想想吧，贞洁端重的女人是稀世之宝，而女人的体面全靠她声名好。你夫人的声名既然这么好，你认为不能再好了，你对这个事实何必怀疑呢？朋友啊，你该知道，女人是有缺陷的动物，不该在她生命的历程上布置绊脚石，应该为她扫除一切障碍，让她平安顺利地成为贞节无亏的女人[7]。据生物学家说，银鼠是皮毛最洁白的小动物，猎取银鼠有个窍门。瞧它经常在哪里出入，就堵上污泥；然后把它赶到那里去。它就蹲着不动了，宁可被猎人捉住，也不肯从泥里过去，玷污了皮毛；它们爱干净，连自由和生命都顾不得。贞洁的女人就好比银鼠；贞洁的美德比雪还白，比雪还干净，要保持女人这点清白不让玷污，就不能用对付银鼠的办法，让追求她的情人把送礼献媚这种污泥堵在她前面。那些障碍，单靠她自己的坚贞可说是决不能突破的，得帮她去清除，让她去追求清白的操守，美好的名誉。贞洁的女人又好比水晶镜子，呵上一口气就昏暗了。应该把她们当作圣人的遗物那样，只许瞻仰，不容抚摩。应该把她们当作鲜花盛开的美丽的花园那样爱护，园主不让任何人进去，也不让抚弄花朵，只许远远地隔着园子的铁栅领略花卉的芬芳娇艳。我想起了新戏里听来的几首诗，我觉得正合用，可以说给你听听。一个高明的老头儿劝一个年轻姑娘的老父把女儿关闭在深闺里，他有几句话是这么

说的：

女人是琉璃做成，

别考验她的坚脆，

试试她碎、不碎，

因为两者都可能。

而碎掉更是容易，

你如果冒险尝试，

你就是无知的傻子，

打碎焊不上的东西。

这样看法并非过虑，

大家都认为应该，

因为世上有达那艾，

也就会有金钱雨。[8]

“安塞尔模啊，我以上的话都是为你着想；现在说说为我自己的考虑吧。假如我的话太多了，请你原谅，因为你已经进了迷宫，我要拐弯儿抹角地带你出来，这许多话都少不了。你把我当作朋友，却完全违背了友谊，要丢我的脸，而且还极力要我来丢你的脸。你要丢我的脸是很明显的。我如果照你的要求去追卡蜜拉，她瞧我存心干这种非礼背义的事，一定把我当作无耻的邪人。你要我丢你自己的脸也是一清二楚的。卡蜜拉瞧我追她，准以为我是看她轻佻，才胆敢向她披露邪心。她就会觉得自己受了侮辱；她受的侮辱也就是你受的侮辱，因为你是属于她的。不是常有这种情形吗：一个人妻子不贞，尽管做丈夫的并不知情，也不是他自取其咎，也不由他做主，也不是他粗心大意、疏于防范，可是人家还奉送他一个鄙贱的称号；知道他妻子丑事的人尽管明知他是倒霉，自己没有过错，只是妻子淫荡，他们对他却没有怜悯，心眼里只是

瞧他不起。不过我要告诉你，淫妇的丈夫尽管不知道妻子不贞，自己也没有过错，他既不知情，也无责任，他丢脸却是千该万该。你不要厌烦，这些话都是为你好。据《圣经》上说，上帝在乐园里创造了咱们始祖亚当，就叫他睡觉，趁他睡里从他左胁下取出一条肋骨，造成了我们的原始母亲夏娃。亚当醒来看见她，就说：‘这是我肉里的肉，骨头里的骨头。’上帝说：‘男人为了他的女人，要离开自己的父母，他们两人要合为一体。’从此就制定了神圣的婚姻大礼，把男女两人牢牢缚在一起，到死才能分开。这个神奇的典礼功效非常之大，能使两人合成一体；融洽的婚姻还不止如此，两人虽然各有自己的灵魂，却只有同一个心愿。由此可见，妻子和丈夫是一体，妻子有污点或遭侮辱，就连丈夫也不干净，尽管他毫无过错。比如一个人脚上或四肢任何部分疼痛，全身都感觉到，因为是一体；脚踝上的伤虽然不由脑袋造成，脑袋也感觉到。所以妻子的羞耻丈夫有份，因为他们是一体。世上的体面和丢脸，都是由血肉之躯造成的，淫妇的丢脸就属于这类，做丈夫的当然有份，他尽管不知情也不免丢脸。安塞尔模啊，你夫人幽娴贞静，你要去搅扰她的心境，该瞧瞧你自己担当的风险，该瞧瞧你这样追根究底多么无聊而且多事。你该想想，你孤注一掷，所得微乎其微，所失却非常重大，我都没法说，只好不说了。假如我这许多话还不能打消你的馊主意，你尽可以另找别人做侮辱你、害你倒霉的工具，我不想做这个工具；即使为此断送你的友谊——这是我莫大的损失，我也无可奈何。”

有品行、有识见的罗塔琉讲完了；安塞尔模心绪纷乱，半晌说不出一句话来。他末了说：

“罗塔琉，我的朋友，你看见我把你讲的话都留心听了。我从你的议论、你举的例、你打的比喻里，看出你识见高明，对我也一片真情。我如果不听你的话而固执己见，就是弃善就恶。这是我知道而且也承认的。可是你得体谅我现在仿佛害了某种女人的病，只想吃泥土呀、石灰呀、煤炭呀，以及不堪入口、看着都反胃的东西。你得设法把我医好。这也容易，只要你对卡蜜拉试探一下，随你半冷不热、敷衍了事都行。她也不至于那么脆弱，会见几次就体面扫地。你只消试试，我就满意，你也就对我尽了朋友的责任，使我不但活得不冤枉，也心安理得，不再去丢自己的脸。我还有个缘故，你单为这个也得依我。我已经打定主意

要做这番实验，你不能让我把自己的痴念告诉别人；否则你极力为我保持的体面就保不住了。至于你自己的体面呢，你追求卡蜜拉的时候在她心眼里尽管有点亏损，也没多大关系，可说毫无关系，因为不久你瞧她果然坚贞不二，不出咱们所料，你就可以把咱们设的圈套据实告诉她，你的信誉就恢复了。你担的风险很有限；却使我说不尽的称心满意，即使你眼睛里还有重重困难，也请你答应我吧。我刚才说过，你只消试一试，事情就算是圆满了。”

罗塔琉瞧安塞尔模很固执，要他回心转意又举不出别的例子，也讲不出别的道理，而且听他声言要把他那荒乎其唐的打算告诉别人，那就更糟了，因此他决计答应安塞尔模的要求。他拿定主意，干这件事既要不搅乱卡蜜拉的心情，又要叫安塞尔模满意。他就答应下来，说等自己高兴就进行，但嘱咐安塞尔模不要向别人声张。安塞尔模亲热地拥抱罗塔琉，感谢他惠然应允，好像他给了自己莫大的恩惠。两人约定第二天就着手办事。安塞尔模安排下机会和时间让罗塔琉和卡蜜拉两人密谈，还备了钱和首饰让罗塔琉送给卡蜜拉。他叫罗塔琉为卡蜜拉演奏音乐，还做诗赞美她；假如罗塔琉懒得做诗，他可以代笔。罗塔琉一一答应，不过他的存心和安塞尔模所想的远不是一回事。他们这样讲定，就回到安塞尔模家里。卡蜜拉很焦急地等着她丈夫，因为比往常回家晚了。

安塞尔模在家说不尽的称心；罗塔琉回去却说不尽的烦恼，不知怎么样把这件无聊的差使搪塞过去。当晚他想出一个方法，既哄得过安塞尔模，又不侮辱卡蜜拉。第二天他就到朋友家吃饭。卡蜜拉知道丈夫和他的交情，对他殷勤款待。饭罢撤了杯盘，安塞尔模就请罗塔琉和卡蜜拉小坐聊天，他要去办一件要紧的事，大约过一个半小时回来。卡蜜拉求他别走，罗塔琉愿意陪他去，他都不听，定要罗塔琉留下等他，说还有大事得和罗塔琉商量。他又叮嘱卡蜜拉在他回来之前别把罗塔琉撇在一边。他借故走开大可不必，他却装得好像非出去不可，谁也看不出他是假装。安塞尔模走了，饭桌上只剩卡蜜拉和罗塔琉两人，佣人都吃饭去了。罗塔琉觉得自己真像他朋友要求的那样上了战场，面前的敌人单凭美貌就可以征服一队武装的骑士。怎叫罗塔琉不心惊胆战呢？不过他自有办法。他两肘撑在椅子的扶手上，手托着腮，请卡蜜拉原谅他无礼，想在安塞尔模回来之前休息一下。卡蜜拉请他到起坐室 [9] 去睡

觉，比椅子里休息舒服。罗塔琉不肯，就坐在那里打盹儿，等待安塞尔模回来。安塞尔模回来看见卡蜜拉在自己屋里，罗塔琉还没有醒，就以为自己耽搁得久了，他们俩谈完话还有时间睡觉。他急要等罗塔琉醒来，和他一起出去，问问他的成败。事情都如他的意。罗塔琉醒了，两人立刻出门，安塞尔模就探问罗塔琉。罗塔琉说，他觉得一开头就倾吐衷情不大好，所以他只恭维卡蜜拉美，说城里一片声地称赞她美丽聪明。他认为这样入手最妥，可以哄她喜欢，下一次就听得进他的话。他说魔鬼引诱有操守的人就用这种手法，这个地狱里的煞神总扮成光明天使，满面善良，开头不让人识破他的狡计，到末了就可以露出本相，如愿以偿。安塞尔模很满意，说以后他每天可以给罗塔琉同样的机会；他不必出门，有家里的事当身，卡蜜拉不会看透他捣鬼。

这样过了好多天，罗塔琉并没有跟卡蜜拉讲过一句话，只对安塞尔模说，已经跟她谈过，她毫不为动，没表示一点可以迁就的意思，却警告他如果邪心不改，她就要告诉自己的丈夫了。

安塞尔模说："这就很好。卡蜜拉到今还没有给空话打动。现在得瞧瞧她对实力是否也顶得住。我明天给你两千元金艾斯古多让你奉送她，另外两千元金艾斯古多让你买些首饰去引诱她。女人不论多么贞节，都喜欢穿得漂亮，打扮得俏丽，美女尤其如此。假如这也撩她不动，我就称心了，不会再来麻烦你。"

罗塔琉回答说，他尽管知道这件事是枉费心力，注定要失败的，他已经开了头，总要干到底。第二天，他收到四千金的钱，也收到四千斤的烦恼，因为他不知道再怎么圆谎。后来他决计对安塞尔模说，对卡蜜拉送礼许愿，就像对她甜言蜜语一样，都打不动她；以后不用再麻烦，都是白费功夫。谁知命运却另有安排。那天安塞尔模照常把罗塔琉和卡蜜拉撇在一起，自己却去躲在隔壁，从钥匙洞里观察两人的关系。只见罗塔琉半个多钟头没跟卡蜜拉说一句话，再待一个世纪也不会跟她说话。安塞尔模这才明白他朋友说卡蜜拉怎样回答全是凭空捏造的。他要问个究竟，就出来把罗塔琉叫到一边去，问他事情有何进展，卡蜜拉心情如何。罗塔琉说，这件事他不想干了，卡蜜拉的回答非常严厉，他没胆量再向她兜搭了。

安塞尔模说："啊！罗塔琉，罗塔琉，你真是对不起我，辜负了我的信任！我刚从这个钥匙洞里看你，没见你对卡蜜拉说一句话。可见你前几次也没说话，准没错儿。那么，你为什么骗我呢？为什么弄玄虚叫我不得遂心如愿呢？"

安塞尔模没再多说，不过这几句话已经使罗塔琉够窘的。他给朋友揭穿，觉得丢脸，发誓说，以后保证叫安塞尔模满意，决不再撒谎。他说安塞尔模不妨留心侦察，就会知道这是真话；不过安塞尔模不必费这个心了，因为他一定认真地顺着安塞尔模的意思办事，叫他无可怀疑。安塞尔模就相信他了。安塞尔模要方便这位朋友，让他放心不用提防，决计离家到邻村朋友家去住八天；他叫那位朋友来信殷勤邀请，他在卡蜜拉面前就有个借口。安塞尔模啊！你真是倒了霉、打错了主意！你干些什么、策划些什么、安排些什么呀？你在设法丢自己的脸，打算断送自己，这都是自害自，你该知道呀！你妻子卡蜜拉是正经的。你安安顿顿受用她。谁也不来打扰你的幸福。她的念头不离自己的闺房。在这个世界上，你就是她的天；她的愿望都是为你，她的乐趣都在你身上，她的一片心只以你为准，只求合你的愿望和天意。她好比蕴藏着贤惠、美丽、贞洁、幽娴等等品德的宝矿；她不用你费力，已经把自己所有的和你所要求的宝藏全都给你了，你为什么不顾矿井倒塌的危险，还要挖掘下去，由新的矿脉里找新的、从来没有的宝藏呢？她那个矿井只靠她脆弱的天性做支架，是很不牢固的。你该知道，一个人如果追求不可能的事，当然就放弃了可能的事。一位诗人说得好：

我从死亡求生命，

我从衰病求健康，

牢狱里求自由解放，

封锁的地区求通行，

向叛徒求忠实坚强。

可是我运蹇命穷，

永远是劳而无功。

这也是上天的意旨：

我追求不可能的事，

可能的就因此落空。

第二天安塞尔模动身到那个村上去，临走嘱咐卡蜜拉说：他出门期间，罗塔琉会来照料家务，陪她吃饭；她务必把罗塔琉当她丈夫本人一样看待。卡蜜拉是个聪明贞静的女人，听了丈夫临走的吩咐很为难。她提醒丈夫说，他不在家，让别人坐在他座位上吃饭不成体统；假如他是怕她不会当家，那么，这次不妨试试她，经过这番考验，就知道更重的担子她也挑得起。安塞尔模说，他爱这么安排，她只消依顺就行。卡蜜拉说，这样不合她的意愿，不过她遵命就是了。安塞尔模出门，第二天罗塔琉到他家来吃饭；卡蜜拉接待得很殷勤，也很大方。她从不单独和罗塔琉在一起，总有男女佣人跟随，有个名叫蕾欧内婭的使女更是不离左右。卡蜜拉很喜欢这个使女，因为从小在娘家和她一起长大，嫁了安塞尔模把她带过来的。罗塔琉开始三天什么话也没跟卡蜜拉讲。其实饭后撤了杯盘，佣人们匆促吃饭的时候，他还是有机会的。佣人们吃饭匆促正是卡蜜拉的命令，她甚至吩咐蕾欧内婭在女主人吃饭前吃，叫她时刻跟在身边。可是蕾欧内婭心心念念想着自己乐意的事，正要趁饭后的时机寻快活，常把女主人的吩咐放在脑后，她反而像奉了命似的，把卡蜜拉和罗塔琉两人撇在一起。可是卡蜜拉非常贞静，脸色端庄，举止安详，使罗塔琉不敢轻易开口。

卡蜜拉的美德使罗塔琉箝舌无言，可是这对他们两人却更有害。因为他舌头虽然不动，心却在动，正把卡蜜拉的美好一一观察。石头人见了她也不免动情，何况血肉之身呢。罗塔琉照理可以跟她说话的场合，只把她看了又看，觉得她真可爱。这个念头渐渐地侵蚀了他对安塞尔模的忠实。他千番百次想出城到别处去，叫安塞尔模一辈子见不到他，他也一辈子见不到卡蜜拉。可是他见了卡蜜拉又喜又爱，已经撇不下、离不开了。他极力克制自己这种贪恋之情，只顾天人交战，独个儿就责备自己疯了，骂自己不够朋友，甚至不是好基督徒。他曾为自己和安塞尔模争辩较量，结论是自己虽然不够忠实，究竟怪安塞尔模太荒谬托大；他私心要干的事在上帝和世人面前都情有可原，犯了罪不怕受罚。

干脆说吧，卡蜜拉的美丽贞静再加她那位糊涂丈夫给予的方便，使罗塔琉信义扫地。他在安塞尔模离家后头三天还只顾内心交战，要克制自己的爱情。可是以后他就不顾一切，率意而行，如痴如狂地向卡蜜拉说起疯话来。卡蜜拉吓坏了；她一言不答，站起身躲进自己屋里去。可是爱情是不会死心的；罗塔琉碰了一鼻子灰并不绝望，反而对卡蜜拉越加颠倒了。她万万想不到罗塔琉会这样，不知该怎么办。她觉得让他再有机会和自己会面不妥当，也不合适，决计当夜就派用人送一封信给安塞尔模。信见下章。

[1] 私人祈祷的场合（estaciones），指不在集体礼拜的时间，个人上教堂或设有神位的地方去祷告。

[2] 这是引所罗门的话："才德的妇人，哪里去找呢， 她的价值远胜过珍珠。"见《旧约·箴言》第三十一章第十节。

[3] "能供在祭坛上"（usque ad aras），这是纪元前五世纪古希腊政治家贝利克雷斯（Pericles）的话，见普鲁塔克（Plutarco）《杂文集》（Moralia）《论羞愧》（De la mala vergüenza）一文中。塞万提斯记错了，以为是一个诗人的话。

[4] 谭西洛（Luis Tansilo），十六世纪意大利诗人。塞万提斯的朋友路易斯·加尔维斯·台·蒙塔尔伏（Luis Gálvez de Montalvo）曾把他的《圣彼得的眼泪》以及其他一些诗译成西班牙文。

[5] 《新约全书》，耶稣预言自己要受难，他的门徒彼得表示甘心陪着一同受难。耶稣说："彼得，我告诉你：今日鸡还没有叫，你要三次说不认得我。"耶稣被捕后，有人说彼得是耶稣的门徒；彼得抵赖说不识得耶稣。他抵赖了三次，听到鸡叫，想起耶稣的话，就羞愧痛哭（参看《路加福音》第二十二章三十三、三十四、五十四—六十二节）。

[6] 诗人指阿利奥斯陀。塞万提斯把《奥兰陀的疯狂》四十三节里的两个情节混而为一了。"心上流血泪"的是招待奥兰陀住宿的一位绅士，因为他用魔杯喝了酒。另外有个船夫对奥兰陀讲起某医生用魔杯喝酒，当众出丑的事。魔杯是中世纪传说里的，这只杯子可测出饮者妻子是否贞节：如妻子不贞，饮时杯中的酒会泼出来。

[7] 这一套议论代表旧时代对女人的观点，许多书上都有类似的话，如"关于这种有缺陷的动物，脆弱多变的女人，你应该像避开烈火一样避开她"。

[8] 希腊故事：古希腊阿克利修王因预言他要被自己的外孙杀死，就把独生女儿达那艾囚在塔里。天神朱庇特化作一阵金钱雨打进塔里，达那艾有感而孕，生的儿子杀死了阿克利修王。

[9] 起坐室（estrado），阿拉伯式布置的内室，没有桌椅，只有地毯和坐垫；女眷在这里起坐，并接待客人。

第三十四章 《何必追根究底》的下文。

常言道，无将之军不行，无主之堡不保；可是我认为已婚的年轻妇女更不能身边没有丈夫，除非那是万不得已。你走了我很苦恼，实在受不了这孤单。你如果不能马上回来，我只好到我父母家去住几天，顾不得给你看家了。因为你留给我的保护人虽然借这个名义待在这里，我觉得他只图自己快活，并不为你尽心。反正你是个聪明人，我不用多说，也不便多说。

安塞尔模接到信，知道罗塔琉已经开始干事，卡蜜拉的反应也正合自己的希望。他得了这项消息乐不可言，就捎回口信叫卡蜜拉无论如何不要离家，他不久就要回来的。卡蜜拉得了安塞尔模的回音很吃惊；她越发为难了，既不敢硬着头皮待在夫家，更不敢回娘家，因为待在夫家难保自己的清白，回娘家又违背了丈夫的命令。她打定的主意对自己更是不妙。她决计待在夫家，不再躲避罗塔琉，免得佣人说闲话。她后悔写了那封信，生怕丈夫疑心是罗塔琉看出她轻佻才非礼冒犯。她信得过自己的节操，她依靠上帝和自己的贞静，随罗塔琉说什么话，只还他一个不理睬，不再去告诉自己的丈夫，免得惹他去决斗或替他招麻烦。她甚至考虑，如果丈夫问到为什么写那封信，她该怎样为罗塔琉开脱。这些心思很光明正大，只是既不合适，也没用处。她却是怀着这种心情听了罗塔琉第二天说的话。罗塔琉抵死纠缠，使卡蜜拉渐渐心软。他流的泪，说的话动了她的怜悯。她十分克制，眼睛里才没流露感情。罗塔琉都看出来了，越加热情如火。总之，他觉得必须乘安塞尔模外出的时机，把这座堡垒加紧围攻。他称赞她美，借以打动她的虚荣；因为这点虚荣最能抵消美人的高傲。他紧攻紧打，用猛烈的火力来突破卡蜜拉的坚贞；她即使是铁人儿也抵敌不住。他流泪，央求，献好，赞美，纠缠不已，显得他一往情深，满腔热忱，竟使卡蜜拉贞操扫地；他意想不到而求之不得的事，居然成功。

卡蜜拉败了，投降了。可是怎能怪罗塔琉的友谊靠不住呢？这是明显的例子：要克服爱情，只有逃走一法，谁也不该和这样的强敌交手。因为人性使然，只有神力才能克服。卡蜜拉出毛病只有蕾欧内婭知道，这一对辜负朋友的新情人瞒不了她。罗塔琉没肯告诉卡蜜拉她丈夫的意

图，也没说自己和她上手是靠她丈夫给了方便；他怕卡蜜拉小看了他的爱情，认为不是有心追求，不过是现成有那机会。

过了几天，安塞尔模回家了。他并未发觉家里已经丢失了最重大却最轻忽了的一件宝贝。他马上到罗塔琉家去，见了这位朋友。两人拥抱后，安塞尔模就探问自己性命交关的事。

罗塔琉说："安塞尔模，我的朋友，我可以告诉你：你夫人不愧是贤德妇女的模范。我对她讲的话，她只当耳边风；我许的愿她鄙夷不屑；我送的礼她坚不肯收；我假惺惺的眼泪她公然取笑。一句话，卡蜜拉具备美人的千娇百媚，而且贞洁谦和，也具备正经女人令人敬重的种种品德。朋友，你的钱毫无用处，还在这里，你拿回去吧，送礼许愿这等卑鄙的手段打不动卡蜜拉的坚贞。安塞尔模，你该满意了，不用再考验她了。女人往往令人添烦恼、生猜疑，掉在苦海里；你既已安然脱离苦海，就别再掉进去了。你渡过尘世的船是上天给的，别再找领港人去检验船身是否坚固。你不妨权当自己已经进了安全港，抛下稳重的锚安顿下来，等候上帝召唤吧。"

安塞尔模听了罗塔琉这番话心满意足，仿佛对上帝的圣旨那样虔诚相信。不过他要求罗塔琉不要就此罢休，来一番追根究底作为消遣也好，只不必再像以前那样上劲。他只要罗塔琉做几首诗，借柯萝莉的名字来赞美卡蜜拉；他会去告诉卡蜜拉，说罗塔琉爱上一个女人，要赞扬她而不碍面子，所以称她为柯萝莉。安塞尔模还说，如果罗塔琉懒得费神做诗，他可以代笔。

罗塔琉说："那倒不必。文艺的女神并不讨厌我，她们年常也偶尔来拜访我。你只管把你为我捏造的话去告诉卡蜜拉，说我爱上了人，诗由我来做。尽管我的诗配不过那么好的题目，至少是我尽了力的。"

这一对朋友，一个糊涂，一个奸诈，一起商量停当。安塞尔模回家问卡蜜拉，上次送他那封信是什么缘故。卡蜜拉正诧怪他没提起呢，就回答说，她觉得罗塔琉对她有点放肆，不像安塞尔模在家时那样规矩；不过现在她知道是误会，是她自己多心，因为罗塔琉老躲着她，不跟她见面或单独在一起。安塞尔模说她大可不必多心，因为他知道罗塔琉爱上了城里一位高贵的小姐，假借了柯萝莉的名字在赞美她。他说，即使

罗塔琉没有这回事，也不用怀疑他的老实和他对自己的深情厚谊。卡蜜拉听到罗塔琉爱上柯萝莉的惊人消息并不难受，因为她知道是凭空捏造的，罗塔琉已经向她交代了底细，[1] 说明他是要乘机赞美她自己。不然的话，她一定要伤心吃醋了。

第二天，他们三人一起吃饭的时候，安塞尔模请罗塔琉把他为意中人柯萝莉做的诗念些给他们听，好在卡蜜拉不认识那位小姐，他可以放了心畅所欲言。

罗塔琉道："即使她认识，我也没什么要隐瞒的。赞美意中人的相貌并埋怨她冷酷，对她的清名无损。反正我可以告诉你们，昨天我做了一首诗叹恨柯萝莉的无情，让我念给你们听。

十四行诗 [2]

夜晚，人静后寂寞的深宵，

世人都已沉酣在甜梦里，

我独向上帝和柯萝莉，

诉说我无穷无尽的苦恼。

天渐亮，见红日杲杲

在玫瑰红的东门口升起，

我有声无调地连连叹气，

重复昨日的怨苦和牢骚。

太阳升上了灿烂的宝座，

夺目的光芒直射地面，

我叹息愈频、怨苦更甚。

天又夜了，我又伤心诉说；

我在烦恼中忽然发现：

天聋哑，柯萝莉不闻不问。”

卡蜜拉觉得这首诗不错；安塞尔模尤其欣赏，他称赞诗写得好，又说那位小姐太冷酷，诗里真情毕露，她却不答理。卡蜜拉听了这话就说：

“难道痴情的诗人说的都是真心话吗？”

罗塔琉答道：“诗人说的不是真话，可是情人说的却千真万实，而且还没有道出真实情感的万分之一呢。”

安塞尔模说：“这是没什么说的。”他在卡蜜拉面前一力为罗塔琉打边鼓。卡蜜拉毫不知安塞尔模的计策，只是一片心的爱上了罗塔琉。

卡蜜拉对罗塔琉的事都感兴趣，而且知道他心上想的、诗里写的都是为她，柯萝莉就是她自己，所以她问罗塔琉还记得什么别的诗也请念来听听。

罗塔琉说：“记得。不过我相信这一首还不如刚才一首好；或者该说，比刚才那首更糟。你们不妨自己瞧吧，我现在念给你们听。

十四行诗

我自分将死，这话你如不信，

我更无生望、必死无疑，

我死在你脚边也无悔意，

还是一心爱你，狠心的美人！

等待我抛却生命、荣誉和幸运，

到了万事全忘的境地，

人家会在我绽裂的心里，

看到你的倩影镌刻多深！

那是我临终遗留的至宝；

你的冷酷使我痴情胶固，

胶固的痴情断送了我这一生。

哎，我冒着海上的怒涛，

漆黑的夜里摸索航路，

不见港口，也不见北斗星。”

安塞尔模对这首诗也像对第一首那样赞赏。他就这样一环又一环地连成锁链，把耻辱牢牢扣在自己身上。罗塔琉愈侮辱他，他愈觉罗塔琉对他尊重。卡蜜拉堕落愈深，她丈夫愈看得她品德高、声名美。有一天，卡蜜拉只有那个使女在旁，就说：

“蕾欧内婭，我的朋友，我想到自己太不自重，心上惭愧。我都没

叫罗塔琉在我身上多赔些时候，一下子就遂顺了他。我怕他瞧不起我的爽利，忘了自己当初要我依他使了多大的力。”

蕾欧内婭 答道：“我的太太，你别为这个烦心。只要给的是珍贵的好东西，给得爽利并不就贬低了价值。况且老话说：‘趁早给赏，一物当两’。”

卡蜜拉说：“可是老话又说：‘得来容易，看作等闲’。”

蕾欧内婭 说：“这句话不能用在你身上。据我听说，爱情有时飞行，有时步行；有人的爱情是奔跑的，有人的爱情是踱步的；有的冷静，有的热烈；有人为爱情受伤，有人为爱情送命。爱情从初生到长成，只在一刹那之间。爱情在早上攻打一座堡垒，往往到晚上就攻破了，因为它的力量所向无敌。爱情趁我们先生不在家，就把你和罗塔琉降伏了。罗塔琉准是跟你同样情况，你怕什么呢？爱情得趁热打铁，不能慢吞吞等安塞尔模回来；他在家事情就完不成了。情人要如愿，全靠机会；恋爱都由机会助成，尤其是开头。我对这些事很内行，多半是亲身经验，不是听来的。太太，我将来跟你细谈吧，因为我也有肉体和青春的血。况且，卡蜜拉夫人，你并没有一下子就依顺罗塔琉，你是从他的眼睛里、叹气里、说话里，从他的许愿送礼上看到了他的一片心，由他的那一片心和种种美德看出他实在可爱，你这才依顺了他呀。所以你别想不开自寻烦恼。你尽管放心，罗塔琉就像你看重他那样看重你。你可以称心满意，因为虽然坠入情网，你爱的是个值得敬重的人。据说真正的情人该有‘四德’[3]，他不但有这‘四德’，情人品德表[4]上的那一套他样样俱全呢。不信，我背给你听。我觉得他一知感激，二和善，三够得上绅士，四慷慨，五热情，六坚定，七温文，八诚实，九显赫，十忠诚，十一年轻，十二高尚，十三正直，十四贵家出身，十五富裕，十六阔绰，十七就是我刚才说的‘四德’，十八沉默，十九真挚，二十热心爱护你的名誉。”

卡蜜拉听她侍女背了这一连串，忍不住笑了，觉得这个情场老手，行为准比口说还内行。蕾欧内婭 承认确是如此，说她正和本城一位年轻绅士谈情呢。卡蜜拉听了很不放心，生怕有了这条漏缝，自己的声名就难保了。她追问蕾欧内婭，只是口头上谈情呢，还是超过了口头。蕾欧

内婭 并不难为情，脸皮很厚，说是超过了口头。女主人行为不检，女佣人也就无耻，这本来是一定的道理；她们看到女主人已经失足，自己就不在乎瘸脚拐腿，也不怕女主人觉察。卡蜜拉没办法，只好求蕾欧内婭别把她卡蜜拉的事告诉自己的情人，和情人行事也当缜密，免得给安塞尔模或罗塔琉发觉。蕾欧内婭 说一定听命。可是她的行为只坐实了卡蜜拉的忧虑，卡蜜拉正是从蕾欧内婭 这条漏缝丧失了清名。这个使女又放浪，又胆大，她瞧女主人的行为不比从前了，竟擅自引情人来家过夜，拿定女主人知道了也不敢闹出来。这是女主人出了毛病带来的又一个苦处：她们成了自己佣人的奴隶，佣人做了无耻下流的事，她们得代为遮掩。卡蜜拉就是如此。她屡次在家里撞见蕾欧内婭 和情人在一起，非但不敢责骂，还给她机会窝藏情人，替她扫清障碍，免得自己的丈夫知道。不过麻烦还是难免。蕾欧内婭 的情人有一次破晓从安塞尔模家出来，给罗塔琉看见了。罗塔琉没看清是谁，起初还以为是鬼呢；可是瞧那人蒙头遮脸、躲躲藏藏地，就起了疑心，不那么想得简单了。他这点疑心险的断送一切，还亏得卡蜜拉挽救了危局。罗塔琉在这个蹊跷的时刻看见安塞尔模家里跑出个人来，没想到是蕾欧内婭 引进去的；他压根儿没想到世界上有个蕾欧内婭 。他只觉得卡蜜拉既然会轻易和自己上手，也会和别人那样。这又是女人行为不端的后果。当初对她央求诱惑、使她失身的男人就信不过她的节操，总以为她对别人更容易失身，起了疑心就信以为真。这时罗塔琉清楚的头脑全糊涂了，谨慎的考虑都抛开了，尽管卡蜜拉没丝毫对不起他，他却妒火中烧，按捺不住，拼命要对她报复。他不好好儿想想，甚至想都不想，等不及安塞尔模起来，就不管三七二十一跑去找他，对他说：

“我告诉你，安塞尔模，这好多天来我直在天人交战。有句话我极力想不告诉你，可是不能不说，也不该再瞒你。你可知道，卡蜜拉这座堡垒已经失守，完全由我管领了。我迟迟没告诉你，因为还断不定她是轻佻还是在试探我，要瞧我奉你命的谈情是否真心。我认为她如果是咱们想的正经女人，她早该告诉你我追求她；我瞧她还没告诉你，就知道她答应我的话是认真的。她答应等你下次出门，在你贮藏首饰的小房间里和我幽会。”——他的确常在那里和卡蜜拉幽会——“我不主张你冒冒失失地马上向她报复，她究竟只在心上犯了罪，也许不等干出事来，又懊悔了。你向来采纳我的意见；请听我这会儿给你出个主意，叫你把事情

弄明白，还能仔细想个合适的办法来报复。你假装又像往常那样出门两三天，你却设法躲在你那间小屋里，壁衣和什物后面藏身很方便。到时你可以亲眼瞧瞧卡蜜拉安的是什么心；我也可以亲眼瞧瞧。但愿她的心是正经的，可也难保不是；那么，你就可以悄悄儿乖觉谨慎地下手为自己雪耻。”

安塞尔模以为卡蜜拉抵住了罗塔琉的假意进攻，正洋洋自得，不料听到罗塔琉这番话，惊骇得不知所措。他一言不发，两眼瞪着地，一根睫毛也不动，半晌说道：

“罗塔琉，你真够朋友，没亏负我的期望。我完全听从你的主意；你爱怎么办就怎么办，你瞧这件万想不到的事该怎么保密就怎么保密。”

罗塔琉一口答应。可是他辞了安塞尔模出来，对自己的每句话都后悔了。他觉得自己太胡闹；他尽可以自己对卡蜜拉报复，不必使这样卑鄙毒辣的手段。他咒骂自己糊涂，怪自己轻率，不知事情怎样挽回或补救。后来他决计全告诉卡蜜拉。他有的是机会，当天就单独会见了她。卡蜜拉瞧有机会和罗塔琉谈话，就对他说：

“我告诉你呀，罗塔琉，我的朋友，我有件苦事，憋得我心都要胀破了，不胀破才是怪事。蕾欧内婭 现在肆无忌惮，她的情人每晚留在这里过夜，天亮才走。谁看见那人天色朦胧从我家出去，就会疑心到我，这对我的声名大有妨害。我苦的是不能责骂她；咱们靠她做心腹，这就封上了我的嘴，对她的私情事也不好开口。我生怕这样下去会出事。”

罗塔琉听了卡蜜拉的话，开始还以为是假撇清，表示从她家出去的那人不是她的情人而是蕾欧内婭 的。可是他看卡蜜拉流泪着急，求他想办法，知道是真情；他这才对自己干的事感到惶恐后悔。不过他还是叫卡蜜拉不要烦恼，他会对付蕾欧内婭 ，不让她肆无忌惮。接着他就告诉卡蜜拉自己因误会而妒火中烧，向安塞尔模和盘托出，并约他躲在小房间里亲眼瞧她的不贞。他求卡蜜拉饶恕自己的疯狂，一时冒失，弄得这样尴尬，求卡蜜拉设法解救。

卡蜜拉听了大吃一惊。她很生气，很有分寸地数说了他一顿，责备他坏心眼，想出这样糊涂糟糕的主意来。可是女人的理智虽然不如男

人，干好事或坏事的急智却天生比男人强。当时事情好像是无从补救了，可是卡蜜拉立刻计上心来。她叫罗塔琉将计就计，让安塞尔模躲起来；她打算借机开一个方便之门，从此她和罗塔琉可以一劳永逸，不必再担惊受怕。她没把自己的主意全说出来，只嘱咐罗塔琉留心等安塞尔模躲好了，听到蕾欧内娅召唤就到她那儿去；她问什么，只管回答，好像没知道有安塞尔模在旁偷听一样。罗塔琉一定要她把计划说出来，让他心里有数，能从容应付。

卡蜜拉说："我告诉你，没什么要你应付的；我问什么，你只消回答就行。"她不愿意预先把自己的打算告诉罗塔琉，怕他不依，要另出主意或另想办法；她觉得自己的打算是再好没有的。

罗塔琉随就走了。第二天，安塞尔模推说要到他朋友的村上去，他出了门就回家躲起来。这事很顺利，因为卡蜜拉和蕾欧内娅存心给他方便。

安塞尔模躲在那里等人家剥掉他的面皮，不用说，他心里是七上八下的。他眼看心爱的卡蜜拉给他的最高幸福，马上就要断送了。卡蜜拉和蕾欧内娅拿定安塞尔模已经躲好，就跑到那个小房间去。卡蜜拉一进屋，长叹一声，说道：

"哎，蕾欧内娅，我的朋友，我不愿意把我想干的事告诉你，怕你阻挡；不过你如果把我问你要的这把安塞尔模的短剑趁早刺进我这倒霉的胸膛，岂不更好呢？可是你别刺我；叫我代人受过，不合道理。我先要问问明白，罗塔琉放肆下流的眼睛里看到了我什么行为，使他抛弃了朋友，侮辱了我，胆敢向我吐露那么卑鄙的心愿。蕾欧内娅，你到窗口去叫他一声，他准在街上指望着遂他的邪心呢。可是我先得遂我自己的心！我的心有多正，就有多狠！"

那晓事知情的蕾欧内娅答道："哎，我的太太，你拿了这把短剑想干什么呀？你要自杀还是要杀掉罗塔琉呀？随你干哪一件，都会断送你的声名。你还是隐瞒了遭受的侮辱，别让那坏人这会儿进来，发现家里只有你我两人。太太，你想想，咱们是软弱的女人，他是个男人，而且是打定了主意的；他既然迷了心窍，色胆包天，存着恶意跑来，只怕你没下手，他倒先得手，害得你比送命还糟。我真要诅咒我们的安塞尔模

先生，自己家里让这个不要脸的家伙来胡作非为。太太，我瞧你是要杀掉他；如果杀了他，他的尸首怎么处理呢？”

卡蜜拉道：“朋友啊，你问怎么处理吗？留给安塞尔模去埋呀。掩盖自己的羞耻该是轻松的活儿。你去叫罗塔琉来，快叫去，我受了侮辱应该报复，一时一刻的拖延都对不住我的丈夫。”

安塞尔模全听见，他的心思随着卡蜜拉的话转变。他听到卡蜜拉决心要杀掉罗塔琉，就想挺身出来拦住她。不过他又想瞧瞧这样贞烈的决心会造成什么局面，就克制了自己，打算到时再露面阻挡。

卡蜜拉这时一阵昏厥，倒在那屋里的床上。蕾欧内婭就悲悲切切地哭着说：

“哎！美德的花朵呀！贤惠女人的顶峰呀！贞节的模范呀！你如果不幸而死在我怀里，我可真糟糕了呀！”

听她这样数说，谁都以为她是世上最悲伤、最忠诚的使女，而她的女主人俨然又是个受围困的裴内洛贝[5]。卡蜜拉一会儿苏醒过来，说道：

“蕾欧内婭，你怎么还不去把那位忠实的朋友叫来呀？比他更忠实的朋友，太阳没照见过，黑夜也没包藏过！你去啊，跑啊，赶紧啊，快走啊。我期待着一场理直气壮的报复呢，你别拖拖拉拉泄了我的火气，弄得一场报复化作几句恫吓和咒骂。”

蕾欧内婭说：“我的太太，我就去叫他。可是你先得把短剑给我，免得你趁我不在干出些事来，叫爱你的人一辈子伤心落泪。”

卡蜜拉说：“蕾欧内婭，我的朋友，你放心去吧，我决不干那种事儿。尽管你觉得我为了自己的体面又冒失，又死心眼儿，我却不至于像人家讲的鲁克瑞霞那样，不把污辱自己的人杀掉，却杀了毫无过错的自己[6]。我死就死，可是一定要对那个肆无忌惮、害我伤心流泪的人报了仇，吐了这口气才死呢。”

蕾欧内婭经女主人再三催促，才去叫罗塔琉。卡蜜拉一面等她回

来，一面自言自语：

“天啊！尽管罗塔琉马上会知道真情，我让他把我当作淫贱的女人究竟欠妥；也许还是像以前一次次拒绝他好。好是好，可是他动了邪心掉在泥坑里，如果让他平安脱身，我就不能为自己报复，我丈夫的羞耻也不得洗雪了。那奸贼既然一肚子邪念头，安着这个恶心思，合该叫他用性命抵偿！如果事情闹出来，就让全世界知道：我卡蜜拉不但是个贞妇，还有胆量对非礼之徒报复。不过，我觉得最好还是把这事告诉安塞尔模。我当初送信到村上去，就是想告诉他呀。他准是太忠厚老实了，想不到这样交情深久的朋友会存心侮辱他，所以我暗示了危险他也不来救我。头几天就连我自己也不相信，可是他越来越无耻，公然赠送礼物，漫天许愿，不断地流眼泪，我这才看透他安着什么心；不然的话，我怎么也不会相信的。不过我现在何必思前想后呢？拿定了勇敢的主意，还用考虑吗？当然不用！好，无聊的念头，别来搅我！让我报复吧！叫那个没信义的家伙进来！叫他向前来！近我的身来！我要叫他死！叫他完蛋！管它以后是什么了局！我当初嫁给天配给我的丈夫，我是清白的，我离开他也是清白的。不过我浴血而死的时候，我的干净血得和那负心朋友的肮脏血交流在一起，这是最遗憾的事。”

她一面说，一面拿着明晃晃的剑，在屋里歪歪倒倒地走来走去，还做着手势，简直发疯似的；她不像娇弱女子，却像个不要命的凶徒。

安塞尔模躲在壁衣后面，全看得清楚，心上不胜惊奇。他觉得凭自己所见所闻，更大的疑团也可以消释了。他怕出意外的祸事，情愿豁免了罗塔琉亲来证实。他正要露脸出场，拥抱自己的妻子，把真情告诉她，忽见蕾欧内婭 领着罗塔琉进来，忙又缩住。卡蜜拉一见罗塔琉，就用短剑在面前地下划一长道，对他说：

“罗塔琉，你听我说：假如你胆敢跨过或走近这道线，我立即把手里的剑刺进自己的胸膛。你且不要开口，先听我说完了，随你回答。第一，我要问问你，罗塔琉，你认识不认识我的丈夫安塞尔模，你对他是怎么个看法；第二，我也要问问，你认识不认识我。你回答吧。这不是什么难题目，不用迟疑，也不用思索的。”

罗塔琉不是笨人，当初卡蜜拉要他撺掇安塞尔模躲起来，他就猜出

她的用意。所以他很乖觉凑趣，顺着她意思一吹一唱，把谎话说得比真话还可信。他当时回答说：

“美丽的卡蜜拉，你问的话和我前来的意愿毫不相干，没想到你叫我来是要问这些话。假如你是要延迟你许我的好事，你不妨尽量延迟，因为如愿的希望越近，心上越加慌乱。不过，免得你说我不回答你，我就回答吧。我认识你的丈夫安塞尔模，我们从小认识。我们的交情你知道得很深，这段交情我不愿意谈，免得证明自己对他不起。我是为了爱情迫不得已；更大的过错为了这个坚强的理由也情有可原。我也认识你；我像他一样的尊重你。如果不是为了我视为至宝的你，我不至于违背自己的本分和神圣的友谊；现在我把这些都糟蹋了，因为抵不过爱情这个强敌。”

卡蜜拉道：“你对一切值得爱重的东西简直是不共戴天的仇敌！你既然招认了刚才的话，你还有什么脸站在我面前呢？你知道，我是他的镜子；而你呢，正该从他身上照鉴自己，瞧瞧你侮辱他实在岂有此理。可是，哎，我真倒霉啊，我这会儿明白了，你这样不守本分，准因为我有点儿轻浮——我不愿意说轻佻，因为不是有意；女人觉得不必拘谨的时候，无意中往往会有失检点。除此之外，我问你，奸贼，你凭什么以为你那下流无耻的心愿可以得逞呢？我听了你的央求说过一言半语、或有任何表示、叫你心生妄想吗？你求情说爱，我哪一次没严厉地申斥吗？你大开口许下的愿，我相信了吗？你阔手笔送来的礼，我接受了吗？可是我认为情人的痴心妄想，没有希望就断绝了。你对我有意，想必是我无心造成的。所以我愿意把你的狂妄，归罪于我自己，你该受的惩罚，也由我自己承当。我丈夫是最有体面的人，可是你费尽心机去扫他的面子，我却又漫不经心，疏于防范，或许助长了你的邪心。我要为我丈夫受的侮辱，来一番赎罪的祭献。现在叫你来，就是要你到场看看，让你知道，我对自己都这样冷酷，对你决不讲人情。我再一次声明：我怀疑自己有失检点，滋生了你的妄想；我正是为这点疑心惶恐不安，决计亲手惩罚自己，因为如果假手别人，我的罪过会闹出去。可是我要对一个人报了仇才泄得心头之恨；我对自己下手之前，得杀了他，带着他同死。我不论到哪个世界，都可以看到天道无私，那个送我上绝路的人，自己也受到了惩罚。”

她一面说，一面拿着那把出鞘的短剑向罗塔琉直扑上去，又猛又快，出人意外，分明是只想一剑刺进他的胸膛，连罗塔琉都拿不定她这番做作是真是假了。他只好靠自己的本领和力气，不让卡蜜拉下手。卡蜜拉这场别致的把戏演得惟妙惟肖，她要逼真如实，还不惜用自己的鲜血来渲染。她瞧自己刺不中罗塔琉，或是假装刺不中，就说：

“尽管命运不让我正当的心愿完全得偿，我对自己至少还做得几分主，命运也没法阻挠我。”

她拿剑的手已经给罗塔琉捉住，她用力挣脱，把剑锋对着自己身上不伤要害的部分，一剑刺在左肩锁骨下。她立刻倒在地下，好像是晕死了。

蕾欧内娅 和罗塔琉吓呆了；他们瞧卡蜜拉躺在自己的血里，拿不定这件事的真假。罗塔琉慌忙把剑拔出来，一看伤势很轻，心才放下，不禁暗暗钦佩美丽的卡蜜拉足智多谋。他随即串演自己担当的角色，仿佛卡蜜拉已经死了，对着她的身躯放声恸哭，不仅咒骂自己，还咒骂指使他的人。他知道老友安塞尔模正在旁听，故意说些话，叫他觉得即使卡蜜拉已经送命，也不如他罗塔琉命苦。蕾欧内娅 把卡蜜拉抱上床，求罗塔琉出去找个人来悄悄地为卡蜜拉治伤；还求他出个主意，如果到安塞尔模回家她女主人的伤还没好，怎么向男主人交代。罗塔琉说：随她们俩怎么说吧，他心乱如麻，想不出好主意。他只嘱咐蕾欧内娅 设法止血，他自己就要躲到不见人迹的地方去。他装出非常悲痛的样子走了。他出门四顾无人，就不停地画十字，惊佩卡蜜拉的机变，以及蕾欧内娅 恰到好处的表演。他料想安塞尔模一定死心塌地把自己的夫人看做珀霞第二 [7] 。这出戏演得巧妙透顶，他急要和安塞尔模一起赞美戏里的真情或假意。

卡蜜拉流血不多，只够把假戏润色得像真事。蕾欧内娅 照罗塔琉的吩咐止了女主人的血，用酒洗净伤口，尽力包扎好。她一面包扎，一面说话；假如她先前什么都没说，单这套话就可以叫安塞尔模把卡蜜拉当作贞洁的模范。卡蜜拉的话也配搭得好。她骂自己没胆量，既然厌世寻死，就该有点儿勇气，她却害怕了。她请教使女，要不要把这事告诉她亲爱的丈夫。蕾欧内娅 劝她别告诉，否则他就有义务向罗塔琉报复，不

免担受危险；贤德的女人该为丈夫尽量扫除引起事端的事，不惹他去和人家争斗。卡蜜拉说，她觉得这个主意很好，决计照办，不过她怕自己的创伤瞒不过安塞尔模，得设法解释。蕾欧内婭 说，她可不会撒谎，就连开玩笑的撒谎也不会。

卡蜜拉说："那么，妹妹啊，我怎么会撒谎呢？我即使性命交关，也不敢撒谎，连帮腔都不敢。咱们打不破这重难关，还是和盘托出吧，别说了谎给捉出来。"

蕾欧内婭 答道："太太，你别着急。咱们跟他该怎么说，我从这会儿到明天还可以想想。你受伤的地方不显，也许可以遮着不让他看见。说不定天会保佑咱们的心胸皎洁。我的太太，你安静一下，别激动，免得我主人看出你神魂不定。你把事情都交给我，交给上帝；上帝对好心愿总是支持的。"

安塞尔模全神贯注地观看了这出断送他体面的悲剧，剧中人表演得惟妙惟肖，假扮的角色竟像真人的本相。他眼巴巴等天黑，好寻机会出去看他的好友罗塔琉。他证实了妻子贞洁，要在罗塔琉面前自庆得到了这样一颗宝珠。她们俩存心给他出门的机会和方便；他没错过，出去就找罗塔琉。他对罗塔琉的连连拥抱，他心满意足的话，他对卡蜜拉的赞美，这里简直无法叙述。罗塔琉听了脸上没一点喜色，因为想到朋友上了当，想到自己岂有此理地侮辱了他，实在内愧。安塞尔模瞧罗塔琉没精打采，以为他是因为卡蜜拉受了伤而引咎自责。他劝了一通，叫他别为卡蜜拉的事着急，她的伤一定很轻微，因为她们俩决定不告诉他，可见是不用担忧的，他倒是劝罗塔琉从此和自己一起行乐吧，因为他多亏好友出力充当了试验品，现在真是放心得意了。他不用别的消遣，只想做诗赞扬卡蜜拉，叫她流芳百世。罗塔琉赞成这个主意，说他也要来帮着树立这个光荣的模范。

安塞尔模就此成为上了当还欣然自得的大傻瓜，全世界找不到第二个。人家断送他的名誉，他却以为是为他赢得了光荣，把这人亲手拉回家去。卡蜜拉见了罗塔琉，面上待理不理，心里却含着微笑。事情一时上没闹破，直到几个月后，命运的轮子转了过来，掩盖得非常巧妙的丑事就传扬开了。安塞尔模为他不知分寸的追根究底，竟赔掉了性命。

[1] 安塞尔模从罗塔琉家回去，就和卡蜜拉谈这番话；罗塔琉似乎还未有机会向卡蜜拉交代底细。这是个漏洞。

[2] 《堂吉诃德》第一部出版以后，塞万提斯在他的喜剧《猜忌的家庭》（La casa de los celos）第二幕里引用了这首诗。

[3] 原文四“s”，指乖觉（sabio）、独特（solo）、殷勤（solícito）、缜密（secreto）。

[4] 原文是情人品德的“A□B□C”，即下文列举的那些品德，按字首的字母排列：agradecido，bueno，caballero，dadivoso，enamorado，firme，gallardo，honrado，ilustre，leal，mozo，noble，oneto，principal，quantioso，rico，s（见上注），tácito，verdadero，x（据这位使女说，这个字母生硬，没适当的字），y（同i），zelador（de la honra de su dama）。

[5] 裴内洛贝是荷马《奥德塞》里俄底修斯的妻子；她丈夫十年漂流在外，许多求婚的人逼她再嫁，她用计拒绝了他们。她代表坚贞而又有智谋的妻子。

[6] 罗马贵妇人，因被人奸污，愤而自杀。她是贞烈女子的典范。

[7] 古罗马玛戈·布鲁多（Marco Bruto）的妻子。她预闻布鲁多和朋友谋弑凯撒大帝的机密；她刺伤了自己，表示自己吃得了痛苦，守得住秘密。布鲁多战死，她吞食燃烧着的煤炭自杀。

第三十五章　堂吉诃德大战满盛红酒的皮袋；《何必追根究底》的故事结束。

故事还剩不多点儿，忽然桑丘·潘沙慌慌张张从堂吉诃德睡觉的顶楼上出来喊道：

“各位先生，我主人在打仗呢！我从没见他打得那么拼死命的，你们快来帮忙！啊呀，跟咱们米戈米公娜公主作对的巨人给他挥手一剑，脑袋瓜就像个萝蔔似的齐根砍下来了！”

神父放下还没念完的故事，问道：“老哥，你说什么？你疯了吗，桑丘？那个巨人在两千哩瓦以外呢，你这话不是活见鬼吗？”

这时他们听得那边屋里轰然巨响，堂吉诃德大叫道：

“站住！你这个贼！你这个强盗！恶棍！你现在可落在我手里了！你的弯刀子也不中用了！”

听声音他好像在狠砍那墙壁。桑丘说道：

“你们别待在这儿只顾听呀，倒是进那屋去劝劝架，或者帮我主人一手吧。不过现在也不用了，那巨人分明已经送了性命，向上帝招供一生的罪孽去了。我看见流得满地是血，砍下来的脑袋滚在一边，有大酒袋那么大呢。”

店主人一听这话，说道：“那屋里床头边堆着些装满红酒的皮袋呢。我可以发誓，那位堂吉诃德或堂魔鬼准是在酒袋上砍了几剑，这位老兄把流出来的酒当作血了。”

他一面说，一面进那间屋去；大家都跟着他。他们看见堂吉诃德装束得非常古怪。他只穿一件不够长的衬衫，前襟遮不没大腿，后襟比前襟还短去六指宽。他两腿很瘦长，上面全是毛，一点不干净。他头上戴一只油腻的小红睡帽，那是店主人的；左手裹着一条毯子，那是桑丘见了就恼火的——什么缘故，桑丘肚里明白[1]。他右手拿一把出鞘的剑四下里乱挥，嘴里只顾叫嚷，仿佛真在跟什么巨人打架。妙的是他眼睛

还没睁开，原来没睡醒，正做梦和巨人交战呢。他一心专注要去完成这桩大事，所以睡梦里已经到了米戈米公王国和敌人交手了。他自以为砍的是巨人，对那些酒袋连连挥剑，酒流得屋里满地都是。店主人看了怒不可遏，扑向堂吉诃德，捏紧拳头狠命地揍，要不是卡迪纽和神父把店主拉开，他就结束了这场和巨人的战斗。可怜的骑士到这地步仍然没醒过来。理发师拿了一大罐新汲的凉井水，对他没头没脸地浇，他才算醒了，不过也没有清醒，还不明白自己是怎么一回事。多若泰因为堂吉诃德衣不蔽体，没肯进来瞧她这位恩人和她的敌人交战。

桑丘满地找那巨人的脑袋，却找不到，就说：

“我现在明白了，这整个客店是着了魔道的。上次就在我这个地方，有人揍了我好多拳，打了我好多棍，可是不知是谁，始终没瞧见一个人。今天呢，这个脑袋又不知到哪里去了；我亲眼看着它砍下来的，那血呀，就像喷泉似的从脖子里直喷出来。”

店主人道：“你这个背叛上帝和神灵的家伙，胡说些什么血呀，什么喷泉呀！你这个贼，你没瞧见吗，血和泉水不过是戳破了酒袋、泡在屋里的红酒啊！谁戳破我的酒袋，叫他的灵魂到地狱里泡着去！”

桑丘道：“我什么也不理会，只知道那个脑袋要是找不到，我那份伯爵的封地就好比盐着了水全化掉了，我就倒霉透顶了。”

清醒的桑丘比他那个做梦的主人还糟；他主人许他的报酬已经迷糊了他的心窍。店主人瞧这侍从痴呆懵懂，他主人又直闯祸，恼怒非常，发誓决不再像上次那样随他们赖账逃跑，这回他们骑士道的特权没用了，新账旧账都得清偿，连戳破酒袋的修补费也得要他们出账。

神父这时候捉住堂吉诃德双手。堂吉诃德自以为大事已了，正向米戈米公娜公主朝见报功呢。他对神父双膝跪下说：

“尊贵美丽的公主啊，你从此可以安生，那下贱的东西不能再为非作歹。你的事，我靠上帝帮助，靠我当作命根子的小姐保佑，已经圆满完成； 我答应你的话就此取消了。”

桑丘听了说道：“可不是我说的吗？我并没有喝醉了酒呀！瞧！我主

人不是已经把那巨人宰了而且腌上了吗！事情都妥当了！我的伯爵是现成的了！”

主仆俩疯疯傻傻，看了他们谁能不笑呢？大家都哈哈大笑，只有店主没好气。后来理发师、卡迪纽和神父费了不少事，出了不少力，把堂吉诃德扛上床。他就沉沉睡去，看来已经精疲力竭。他们随他睡觉，且到店门口去安慰桑丘·潘沙，因为他没找到巨人的脑袋。他们又要平店主的气，那就更费事了。他看到自己的酒袋横遭不测，恼怒得不可开交。店主妇嚷道：

“这个游侠骑士到我们店里来，该是我们倒了霉！我但愿一辈子没碰见他！他害我赔了多少钱啊！上次他和一个侍从、一匹马、一头驴在这儿过了一夜，晚饭、床铺、稻草、麦子的账全没付就跑了。他说自己是冒险的骑士，一应花费都不用出钱，游侠骑士的收费章程 [2] 上这样规定的。但愿这些冒险的骑士倒尽了霉吧！这回又是为着他，这位先生跑来把我的尾巴拿走了，还来的尾巴又蚀了几文钱的价，毛都脱了，我丈夫要用也不中用了。这还不够，他又把我的酒袋戳破，酒都流光。我但愿流出来的是他的血呢！他别打错了主意，我凭我爸爸的骨头和我妈妈的灵魂起誓，一定要他把欠下的钱一一还清，要不，我不姓我的姓，不是我爸养的！”

店主妇气呼呼地数说，她的好佣人玛丽托内斯也从旁帮腔。她女儿不做声，有时微微地笑笑。神父答应尽力赔偿他们的损失，不仅酒袋和酒，更要紧的是那条稀罕的尾巴。他们这才满意了。多若泰安慰桑丘·潘沙说，他主人斫了巨人脑袋的事一经证实，她回国坐稳王位，准赏他个头等的伯爵封邑。桑丘听了很称心。他向公主一口咬定：那巨人的脑袋他确实看见的，而且看见上面的胡须直拖到腰部呢。他说，如果脑袋找不到，就是因为这家客店里的事都由魔法支使；他在这里住过，有经验。多若泰说，这些话她都相信，她叫桑丘别着急，事情一定顺手，他准会称心满意。大家都已经心平气和，神父瞧那个故事所余无几，想读完它。卡迪纽、多若泰和其他的人都请他读。神父乐得为大家助兴，自己也有趣味，就继续读下去：

且说安塞尔模证实了卡蜜拉的贞节，日子就过得快活，无忧无虑。

卡蜜拉故意对罗塔琉铁青了脸，让安塞尔模把她对罗塔琉的心意往错里捉摸。罗塔琉配合她的做作，要求安塞尔模答应他不再上门，因为卡蜜拉分明见了他讨厌。可是安塞尔模蒙在鼓里，怎么也不答应。他这样千方百计丢自己的脸，却以为是称了自己的心。这时蕾欧内婭 觉得可以放胆偷情，非常乐意。她拿定女主人会为她掩盖，甚至还会教她怎样少担风险，所以肆无忌惮。结果有一天，安塞尔模听见蕾欧内婭 屋里有脚步声。他要进去瞧瞧是谁；觉得有人顶着门，就越要把门推开。他下死劲推开门，进屋恰好看见一个男人从窗口往街上跳。他急要去追、或瞧瞧是谁，可是不行，蕾欧内婭 抱住他不放，她说：

“我的先生，您放心，别着急，出去的人您也甭追。这全是我的事，他是我的丈夫。”

安塞尔模哪里肯听，他火得什么都不顾，拔出短剑要刺蕾欧内婭 ，一面对她说，如果不老实招供，就要她的命。蕾欧内婭 吓昏了，也没理会自己说的是什么话，答道：

“您别杀我，先生，我有事奉告，您意想不到那事多么要紧。”

安塞尔模说：“快说，不然就杀了你。”

蕾欧内婭 道：“我这会儿心上乱得慌，没法儿说。宽限我到明天早上，我告诉您一个惊人的消息。您只管放心，窗口跳出去的是本城的一个年轻人，和我订了婚的。”

安塞尔模这才平静下来，答应她放宽期限。他对卡蜜拉的品德没有丝毫疑虑，绝没想到蕾欧内婭 会讲她什么坏话。他告诉这使女，如果她该说的不说，休想出这房间。他走出来，把她反锁在内。

他立刻去看卡蜜拉，把蕾欧内婭 的事、她答应告诉他紧要大事等话都搬给她听。卡蜜拉的惊慌不消说得。蕾欧内婭 准会把女主人失节的事据自己所知一一告诉安塞尔模，这是可想而知的。她吓得魂不附体，也不敢再等着瞧个究竟；当夜看安塞尔模已经睡熟，就收拾了自己最珍贵的首饰，又拿了些钱，瞒着家里，出门到罗塔琉家去了。她一五一十告诉了罗塔琉，求他或者窝藏她、或者和她一起逃到安塞尔模找不着的地

方去。罗塔琉听了慌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更想不出什么主意。后来他决计把卡蜜拉送进一个修道院去，那院长是他的亲姊妹。卡蜜拉同意。事情很急迫，罗塔琉少不得连夜把她送去，安顿在那里；他自己马上出城，没让一人知觉。

第二天早上，安塞尔模并没理会卡蜜拉不在身边，他急要听蕾欧内娅说些什么，起床就到锁着她的屋里去。他开门进去一看，不见蕾欧内娅，只见窗口悬着一长串连结着的床单，分明她是缒着下楼逃走了。他一肚子懊恼，忙回去要告诉卡蜜拉；不料她不在床上，家里满处都找她不到。他着急得很，打听家里佣人，谁也不知究竟。他找卡蜜拉的时候忽见她的箱子都开着，珍贵首饰大半没了，这才知道家里出了丑事，而祸首不是蕾欧内娅。他不及穿着整齐，急急惶惶地出去找他的朋友罗塔琉，想把糟心事告诉他。罗塔琉却不在家，据佣人说，他昨夜就出门了，家里的现钱他都带走了。安塞尔模差点儿发疯。谁知没兴一齐来，他回家发现佣男女佣人已经逃跑一空，只剩了一宅空房子。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该怎么说呢？怎么办呢？安塞尔模都不知道，他神识逐渐迷乱了。他想想自己一下子妻子、朋友、佣人全都没有了，仿佛上天不再庇荫他了，尤其糟的是丧失了名誉体面，因为他从卡蜜拉的失踪，看到自己就此毁了。他过了好一会，决计到乡间的朋友家去；他当初就是在这个朋友家住，造成这番祸事。他锁上大门，骑了马，垂头丧气地上路。他半路上感慨万端，忍不住下地把马拴在树上，倒在树脚下放声哭叹，直耽搁到傍晚。忽见一人骑马从城里来，彼此打过招呼，他就问起弗罗仑西亚城里有什么新闻。那人说：

“出了些好久没听到的新奇事。传说住在圣胡安的阔少爷安塞尔模昨晚给好友罗塔琉拐走了老婆卡蜜拉，安塞尔模本人也不知去向。卡蜜拉的使女昨夜从安塞尔模家窗口用床单缒着下来，给市长逮住，事情全是她说出来的。详细情况我也不知道，只知道城里人都诧异，安塞尔模和罗塔琉是最要好不过的，向来叫做‘朋友俩’，这样的知心朋友中间，想不到会出这种事。”

安塞尔模说：“罗塔琉和卡蜜拉走哪儿去了，有人知道么？”

城里来的人说：“市长正加紧缉访，还没找到他们俩的影踪。”

安塞尔模说："再见吧，先生，上帝保佑你。"

城里来的人答道："上帝保佑你。"说着就走了。

安塞尔模听了这个噩耗，气得发昏，简直活不下去了。他挣扎起身，到了乡间的朋友家。这个朋友还不知他的倒霉事，看他脸色灰黄，以为他害了什么大病。安塞尔模随就要个地方睡觉，又要些文房用具，还要求关上房门，独自休息。朋友一一依言。他孤孤单单，想到自己的不幸，心上沉重不堪，分明感觉到自己命在顷刻了。他打算留个字条，说明自己突然死亡的原因。他动笔写了几句，没写完就咽了气，他那点没分寸的好奇心害他气死了。主人家到天晚没听得安塞尔模呼唤，进去瞧瞧他是否病又加重；只见他半个身子在床上，半个身子趴在书桌上，前面摊着他留字的纸，一支笔还拿在手里。主人上去叫他，不见答理，就去拉他的手，摸着冰凉，才知道已经死了。这位朋友很惊慌，忙把家里佣人叫来做见证。他又看了留下的字条，认得是死者的笔迹，上面说：

"我愚蠢无聊的愿望断送了自己的性命。假如卡蜜拉听到我的死讯，我希望她知道我原谅她。因为她没有义务创造奇迹，我也没有必要这样要求她。我的耻辱是咎由自取，何必……"

安塞尔模只写到这里，可见他到此无话可说，就此死了。第二天，他朋友把他的死耗通知了他的亲属。他们已经知道他的丑事，也知道卡蜜拉躲在哪个修道院里。卡蜜拉差点儿跟着丈夫走了同一条路；这不是因为听说丈夫去世，而是因为听说情人出走了。据说她做了寡妇既不肯离开修道院，又不肯发愿做修女。过了不多几天，消息传来，罗塔琉打仗阵亡了。原来这位后悔无及的朋友逃到拿坡黎斯，参加了洛特瑞先生[3]和大元帅贡萨洛·艾南台斯·台·果都巴的战争[4]。卡蜜拉得了这个消息，才发愿进会。她悲伤太过，不久也死了。事情的开始这样荒谬绝伦，只能落得这样结束。

神父说："我觉得这故事不错，不过我不信真会有这种事。如果是编的呢，那就是编得不好，因为不能设想一个丈夫会像安塞尔模那么荒唐，不惜赔了身家性命，来试验妻子的贞操。情人之间还说得过去，夫妇之间总有点不合情理。至于叙事的方式，我没什么挑剔的。"

[1] 指桑丘前番给兜在毯子里抛掷的事。

[2] 客店主妇不懂得骑士道的规则，她心目中的规则就是旅店收费的章程。

[3] 洛特瑞（Odet de Foix，Sieur de Lautrec）是法国的元帅，塞万提斯把法文的Monsieur写作Monsiur。

[4] 这在历史上是错误的。大元帅贡萨洛·台·果都巴于1507年离开意大利，1515年死于西班牙的格拉那达；洛特瑞率领法军围攻拿坡黎斯是在1527年。

第三十六章 客店里发生的其他奇事。

这时候店主在客店门口喊道：

“好漂亮的一队过路客人呀！要是到这儿来，咱们可热闹了。”

卡迪纽问道：“什么样的人？”

店主说：“四个男人骑着短镫高鞍[1]的马，拿着长枪和盾牌，都戴着黑面罩。跟他们一起，还有个穿白衣服的女人乘马坐在横鞍上，也蒙着脸。另外还有两个步行的小厮。”

神父问道：“来得很近了吗？”

店主人说：“很近了，快到了。”

多若泰听到这话就戴上面罩，卡迪纽忙躲到堂吉诃德的屋里去。店主所说的一群人已经到了店门口。骑马的四人身材举止都很斯文，他们下了马就去搀扶坐横鞍的女人，其中一个张臂把她抱下。卡迪纽躲着的那间屋子门口有一只椅子[2]，那人就把女人放在椅子上。这时女人和四个男人都没有除下面罩，也没说一句话。女人坐下了才深深叹口气，耷拉着两条胳膊像个极虚弱的病人。那两个步行的小厮把几匹马都牵到马房去。

神父看了心上纳闷，不知这群衣服整齐、默不作声的人究竟是谁。他跟着那两个小厮，向其中一个探问。小厮说：

“天晓得！先生，我说不上他们是谁，只知道看样子很有身分，尤其是刚才把那位小姐抱下马的一个。另外几个都很尊敬他，什么都听他吩咐。”

神父问道：“那位小姐是谁呢？”

小厮答道：“这个我也没法说，一路上我没看见她的脸，只听到她经常唉声叹气，每次都仿佛要死过去似的。我只知道这么一点儿。这也怪不得，我和我这伙伴跟了他们才两天，因为是路上相逢的，他们连说带

劝，许下重酬，叫我们跟到安达路西亚去。”

神父问道：“你没听见他们称呼吗？”

小厮说：“实在没听见。他们怪得很，一路上都不出声，只有那可怜的姑娘不时地叹气和哭；我们听了很难受。照我们猜想，她一定是给人押送到什么地方去。看她的装束，大概是修女，更可能是要去做修女的。也许她不愿意，所以好像很伤心。”

神父说：“都可能。”

他撇下两个小厮，回到多若泰那里。多若泰听了蒙面姑娘叹气很同情，就走到她身边说道：

“我的小姐，你有什么不舒服吗？如果是女人的常病，女人有经验会医治的，我甘心情愿服侍你。”

那伤心的姑娘只不做声。尽管多若泰热情关切，她还是一声不响。后来，一个蒙面的绅士——据小厮说是最受尊敬的那人，过来对多若泰说：

“小姐，你不用讨好这个女人，她对人家为她干的事向例不知感激。你也不用指望她回答，除非你愿意听她撒谎。”

一直默不作声的女人这时说道：“我从来不撒谎。就为我一片真诚、绝不撒谎，才遭到了现在的横祸。这话请你问问自己就知道。因为正是我的真诚，造成了你的欺诈。”

卡迪纽在堂吉诃德的卧房里，和说话的女人只隔着一重门，她的话听得清清楚楚。他立刻大叫道：

“天啊！谁在说话呀？我听到的是谁的声音呀？”

那位小姐听得喊声，大吃一惊，忙回过头去。她看不见叫喊的人，就站起来，要往那屋里跑。绅士见了就拦住她不许动。那小姐匆忙中蒙面的绸子掉下来，露出一张非常秀丽的脸，只是容颜惨淡，神色不安，骨碌碌转动着眼珠四面张望，着急得好像发了疯似的。多若泰等人看了

她那样儿，虽然不知道是为什么，都觉得很可怜。那绅士还紧紧抱住她的肩膀，自己的面罩滑下来也顾不及扶，那面罩就整个儿掉了。多若泰正搂着那姑娘，她抬头一看，和自己同搂着这女郎的正是自己的丈夫堂费南铎。她一见之下，不由得从心底里发出“哎”一声无限伤心的长号，立即仰面晕倒，多亏理发师从旁扶住，她才没摔在地下。神父忙过来替她除下面罩，好往她脸上洒水。抱住那女人的绅士确是堂费南铎；多若泰一露脸，他就认出来了，顿时面如死灰。在他怀里挣扎的女人是陆莘达，堂费南铎到此还没肯放手。她已经听出是卡迪纽在叹气，卡迪纽也已经听出她的声音。他听到多若泰晕倒前的那一声“哎”，以为是陆莘达喊的，立刻面无人色地从屋里冲出来。他第一眼就看见堂费南铎抱着陆莘达；堂费南铎也立刻看见了卡迪纽。陆莘达、卡迪纽和多若泰[3]三人都目瞪口呆，不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

大家一言不发，面面相觑：多若泰看着堂费南铎；堂费南铎看着卡迪纽；卡迪纽看着陆莘达；陆莘达看着卡迪纽。还是陆莘达第一个开口对堂费南铎说：

“堂费南铎先生，请你放了我吧。不为别的，你为了自己的品德也得放手。我是墙上的薜荔，得让我爬在墙上。你的纠缠和威胁，你许的愿、送的礼，都不能把我从自己依附的墙上拉下来。你瞧瞧，神奇的天道把我送到自己真正的丈夫面前来了。你付了不少代价，该从经验知道，我除非死了才会忘记他。我的话已经说得明明白白，你现在只好把爱变作恨，喜欢变作厌恶，就此杀了我。我能死在自己的好丈夫面前，死也不冤枉了；也许正好向他表明，我对他的忠心是至死不变的。”

多若泰这时清醒过来。陆莘达的话她全听见，由她话里，知道了她是谁。她瞧堂费南铎还抱住陆莘达不放，也不说话，她就鼓勇起身，向他双膝跪下，热泪莹莹地说道：

“我的先生，你两臂环抱的太阳要是没耀花你的眼睛，你会看见跪在你脚边的是薄命的可怜人多若泰——你薄情到几时，我就薄命到几时。我原是出身低微的农家姑娘，你或者出于好心，或者出于一时高兴，抬举我做了你的人。我向来贞静，日子过得快活，直到我听了你的央求，看了你表面上正当热烈的情感，才败坏了操守，把身心交付给你。我落

到目前的境地，又看到你这会儿的情况，知道你全没有把我放在心上。不过你别看错了，以为我出走是因为丢了脸，我只是因为给你抛弃了心上悲伤。你当初愿意和我结婚，而且已经照你的办法和我结了婚；现在即使后悔，也没法不做我的丈夫了。我的先生，你请想想：我对你的心意是独一无二的，抵得过你别处去追求的美貌和高贵的门第。你不能和美丽的陆莘达结婚，因为你是我的丈夫；她也不能和你结婚，因为她是卡迪纽的妻子。你知道，勉强爱一个崇拜你的人还容易，要叫嫌弃你的人转过来热爱你可就难了。你缠着我的时候，我是不懂事的；你央求我的时候，我是贞洁的。我的家境，你不是不知道；我怎样会一切依你，你自己很明白：你没有借口、没有理由说自己是受了欺骗。这是事实。而且你不仅是个上等人，还是个基督徒。你为什么有始无终，借故把婚礼拖延呢？我是你的正室妻子；你不愿意把我当妻子，至少也该收我做个奴隶。我只要是你的人，就觉得很幸福了。你别抛弃我，让街头巷尾把我的耻辱当作话柄；也别害得我父母老来痛苦。他们是你的好子民，向来对你府上忠心耿耿，不该受这样的报答。假如你觉得你的血搀了我的血就不纯，那么，你请看吧，世上贵族的血都经过掺杂，很少例外，也许竟没有例外。血统的高贵不高贵，不以女方的为准，况且真正的高贵还在于道德品性。你如果剥夺我的名分，那么你道德有亏，就比不上我高贵了。反正，先生，我千句并一句：随你愿意不愿意，我总归是你的妻子。你瞧不起我，无非因为自己高贵；假如你自诩高贵，你的诺言就不该是谎话，你的诺言就保证我是你的妻子。你签的字 [4] 也是保证。你许愿的时候指天为誓，天也是保证。如果这许多保证都没用，你自己的良心在你欢乐的时候也一定会发出无声的呼吁，为我申诉，叫你在最称心快意之际内愧不安。”

受害的多若泰还说了些旁的话，说得伤心流泪，连堂费南铎的几个同伴和其他在场的人都陪着落泪了。堂费南铎只是听着，一句话不说。她讲完了又流泪叹气；除非铁石心肠的人，才能冷眼瞧她那悲苦的样儿。陆莘达在旁看着，既同情她的痛苦，又惊讶她的美貌慧心，想到她身边去安慰几句，却给堂费南铎抱住了不能动身。堂费南铎又惭愧，又惶恐，对多若泰看了好半天，才撒开手放了陆莘达，说道：

“你赢了，美丽的多若泰，你赢了。你举出这么大堆的真理，谁也没

胆量抵赖。”

陆莘达身体很虚弱；堂费南铎一撒手，她差点儿跌倒。可巧卡迪纽在旁边；他不愿意给堂费南铎看见，正躲在堂费南铎背后。这时他撇开怕惧，不顾一切，赶上去扶住陆莘达，把她抱在怀里，说道：

“我的心坚貌美的小姐啊，如果慈悲的上天让你现在能休息一下，我相信我的怀里就是最安稳的地方；以前我有幸和你订了婚，你在我怀里休息过。”

陆莘达听了这番话，眼睛转到卡迪纽身上。她已经听到他的声音，这时亲眼看见了他本人，一时忘情，竟撇开一切拘束，伸臂抱住卡迪纽的脖子，脸贴着他的脸说道：

“我的先生，你是我的命根子，尽管厄运还会作梗，我的生命还会受到威胁，你终归是你这个奴隶的真主人。”

堂费南铎和其他在场的人看到这等破天荒的事，大为惊奇。多若泰瞧堂费南铎脸色铁青，伸手按剑，好像是要和卡迪纽拼命的样子；她看出苗头，立即抱住堂费南铎的两膝，一面亲吻，一面紧紧抱住，不让他动。她眼泪始终没停，说道：

“我惟一的靠山啊，你在这个意想不到的当口上要干什么呀？你自己的妻子在你脚边；你图谋的妻子在她丈夫的怀抱里。你想想吧：你要拆散天配的姻缘，好不好呢？行不行呢？人家排除了一切障碍，证实了自己的忠贞，当着你的面，把自己甘露似的眼泪润湿了自己丈夫的脸颊和胸膛，你要把她拉来做自己的配偶，合适不合适呢？我求你看上帝和自己的人格分上，不要看见他们俩这样光明坦白的表示就此火冒三丈，倒是该熄火平心，让这一对有情人终成眷属，白头偕老，别再去破人好事，这才见得你的高尚慷慨，大家也就知道你能够以智胜情。”

多若泰说话的时候，卡迪纽虽然抱着陆莘达，一双眼睛却盯在堂费南铎身上，瞧他如有危害自己的行动，决计不顾性命，尽力自卫，并向一切侵害他的人动手。堂费南铎的几个朋友、神父和理发师一直都在场，忠厚的桑丘·潘沙也在；他们这时就上去围住堂费南铎说情。他们

说，该顾惜多若泰的眼泪；他们认为她说的分明都是真情，她的希望完全正当，不能欺骗她。他们叫他想想，彼此在这儿意外相逢，看似偶然，其实绝非偶然，是上天特意安排的。神父又提醒说：陆莘达和卡迪纽只有死别，没有生离，即使挥剑要把他们分开，他们准乐于就死。他说，到了无可奈何的境地，最聪明的办法还是勉力自制，表示心胸宽大，好心好意让他们享受天赐的幸福。神父叫堂费南铎端详一下多若泰的美貌，就知道比得上的都少有，别说更美的了；况且她又是低声下气、一片至诚地爱他。神父特别警诫他，如果以上等人和基督徒自居，就不得不履行诺言。他说，履行诺言，就顺从了上帝，也能得到有识之士的赞许。有识见的人都承认美人的特权；出身卑微的美人，只要品德好，不论地位多么高贵的男人都配得上，男人把她抬举到自己的地位，并不降低自己的身分。一个人受了爱情的摆布，只要没有非礼犯罪，就无可非议。

其他人也说了许多好话。堂费南铎毕竟有高贵的血统和大丈夫的胸怀，渐渐回心转意，承认了这些真情实事；他要抵赖也不行呀。他表示听从金玉良言，俯身抱起多若泰，对她说：

“我的夫人，起来吧！你是我心上的人，我不该让你跪在我脚边。我始终没向你表白这番意思，也许是上天要我看到你对我的真挚，叫我知道该怎样尊重你，才不亏负你。我求你不要责备我放浪，把你撇在脑后。我当初哄你上手，后来不肯娶你，居心是完全相同的。不信，你只消回脸瞧瞧快乐的陆莘达那双眼睛，就会原谅我的一切过错。她既已如愿以偿，我有了你也称心满意，我祝愿她和她的卡迪纽同享安乐，多福多寿；求上天保佑我和我的多若泰也和他们一样。”

他说完又抱住多若泰，脸偎着脸，把满腔热情强自抑制，不让爱怜和悔恨在眼泪里尽情流露。陆莘达和卡迪纽以及旁观的众人却不像他那样。他们有的因为自己快乐极了，有的因为瞧见别人那么快乐，都感动得涕泪横流，好像一齐遭了大祸。连桑丘·潘沙都哭了。不过据他后来说，他原以为多若泰是米戈米公娜公主，指望着她好大一份赏赐，不料她并非公主；他是为这个缘故才哭的。大家眼中流泪，心上震惊。过了一会，卡迪纽和陆莘达跑去跪在堂费南铎面前，感谢他的一番好意。他们说话非常得体，堂费南铎简直无言可对。他扶起两人，热情有礼地拥

抱了他们。

堂费南铎随后问多若泰怎会远离家乡，跑到这个地方来。多若泰把告诉过卡迪纽的话简洁地讲了一遍。她叙说自己落难的经过，娓娓动听，堂费南铎和他的同伴都但愿她讲得再长些。她讲完，堂费南铎接着讲他在那城里的事。他在陆莘达怀里发现了一张字条，声明她已经和卡迪纽订婚，不能再和堂费南铎结婚。他就想杀掉陆莘达；要不是她父母拦住，他真会干出来。他羞愤交加，随即离开了陆莘达家，决计再等机会报复。第二天他听说陆莘达已经出走，不知下落。后来，过了几个月，风闻陆莘达在一个修道院里，发愿如不能和卡迪纽同生活，就一辈子不出修道院。他知道了这个情况，就邀集这三位绅士一起到修道院所在的地方。他没去会见陆莘达，怕修道院里知道了自己的行踪，加意防备。他等一天修道院开着大门，就留两人在外望风，自己带一人进修道院去找陆莘达。他看见陆莘达正在廊下和一个修女谈话，趁她猝不及防，把她挟持出门。他们带了她先到一个村里，置备了带着她上路必不可少的东西。他们这些事干来很顺当，因为那所修道院坐落乡间，离城很远。据他说，陆莘达瞧自己落在他手里，就晕死过去；清醒之后，只是淌眼抹泪，唉声叹气，没说过一句话。他们带着沉默和眼泪到了这个店里； 在他， 这就好比上了天堂， 世间一切不幸在这里都结束了。

[1] 阿拉伯式的鞍镫。

[2] 上文说堂吉诃德睡在顶楼上。但这里他的卧室却在平地上。

[3] 但上文她已晕倒，到以下第三节才说到她清醒。

[4] 但上文多若泰叙述她受骗经过，没说到堂费南铎签字立下笔据。

第三十七章 米戈米公娜贵公主的故事，以及其他趣事。

桑丘把那些话都听在耳里，心上很懊丧。他眼看着封爵的希望烟消云散，美丽的米戈米公娜公主变了多若泰，巨人变了堂费南铎，而他的主人却只顾睡大觉，对这些事都懵懵懂懂。多若泰拿不稳自己的幸福，只怕是做梦；卡迪纽的心思和她相仿，陆莘达也和他一样。堂费南铎觉得自己已经深入迷途，声名和灵魂险点儿断送；他感谢上天施恩，从中挽救了自己。总之，客店里所有的人看到这些不可分解的纠结变得有条有理，都很高兴。神父高明地指出此中都有天意，恭喜每个人转了好运。最欣喜的是店主妇，因为卡迪纽和神父答应赔偿堂吉诃德带累她的一切损失和负担。只有桑丘心上懊丧，闷闷不乐，上文已经讲过。他垂头丧气跑到他主人屋里，恰好他主人刚睡醒，他就说：

“哭丧着脸的先生啊，您只管睡个足吧，不用费心去杀什么巨人或者为公主恢复什么王国，这些事都已经完成了。”

堂吉诃德说：“这话很对，因为我和那巨人恶狠狠地打了一仗，从来也没打得那么凶狠的。我反手一剑，嚓！把他的脑袋斫下地去，血就像水那样，流得满地开河。”

桑丘答道：“您不如说像红酒那样呢。我告您吧，大概您还不知道：杀死巨人就是戳破了一个酒袋；血呢，就是皮袋里六个阿罗巴的红酒；砍下来的脑袋呢，……是生我的婊子，是他妈的活见鬼！”

堂吉诃德说：“你疯了，说的什么话呀？你还有脑子吗？”

桑丘说：“您起来吧，您就会知道自己干了什么好事，咱们还得赔多少钱。你也会看到公主变了一个名叫多若泰的民间女人；还有些别的事情，您知道了究竟，准会奇怪的。”

堂吉诃德说：“这类的事我一点不奇怪。你可记得，上次咱们在这儿住的时候我不是跟你讲过吗？这里的事全都是魔法支使的。现在旧事重演，有什么稀奇呢。”

桑丘答道："假如我给人兜在毯子里抛掷也是这一类的事，我就信您的话了；可惜不是啊。我那件事千真万确；我看着这里的店主，扯着毯子，一个劲儿地把我往天上抛，笑得真爽朗，干得也真欢。我尽管是个可怜的傻瓜，我认识里面的人物，就知道绝不是什么着魔，不过是我倒霉，遭了好一场折磨罢了。"

堂吉诃德说："算了，上帝将来会补偿你。给我把衣服拿来，我好穿了出去；我要看看你说的那些事情和变故呢。"

桑丘伺候他穿衣。这时候，神父正向堂费南铎等人讲堂吉诃德的疯病：他怎么胡想自己受了意中人的冷淡，到荒山里去过活；他们又怎么用计把他骗回来。神父把桑丘讲给他听的事差不多都讲了。大家听了很诧异，也很好笑，他们和一切人一样，都觉得从来没见过他那么古怪的疯子。神父又说，多若泰夫人已经转了好运，原先的计策不便进行了，得另想办法，把堂吉诃德送回家乡去。卡迪纽主张把未了之事干完，多若泰串演的角色可以让给陆莘达。

堂费南铎说："不，不用这样。我愿意多若泰把她的戏演下去，如果这位老先生的家乡离这儿不远，我乐于出一点儿力帮他治病。"

"至多两天的路程。"

"为了这样的好事，再远我也愿意走。"

这时堂吉诃德跑来了。他全副武装，曼布利诺头盔虽然砸得七凹八凸，也顶在脑瓜上，还挎着盾牌，拄着权当长枪的树枝。堂费南铎等人看见堂吉诃德的古怪模样都很惊奇。他的脸有半哩瓦长，又干又黄，身上是东拼西凑的盔甲，神态却很温和。大家一声不响，听他有什么话。他很严肃地看着美丽的多若泰，说道：

"美丽的公主啊，我听这位侍从说，你已经从宝座上跌下来，你的身分改掉了，你已经从女王和贵公主变成了平民家的姑娘。假如是您那位精通魔术的父王怕我不能给你适当的帮助，叫你这么变的，那么，我说他是外行，不熟悉游侠骑士的历史。他要是像我一样肯下功夫读书，随处都会读到那些远不如我有名的骑士，完成了更困难的事。个把小小的

巨人，随他多么自高自大，杀死他没什么了不起。几个钟头以前，我和一个巨人交手。把他……我不多说，免得人家冤我撒谎；不过到了时候，自然水落石出，我这件事总会在意想不到的时候传播出来的。”

店主插嘴道：“和你交手的是两只酒袋，不是什么巨人。”

堂费南铎立即叫他住嘴，怎么也不准打断堂吉诃德的话。堂吉诃德接着说：

“被人篡夺了王位的贵公主啊，我干脆说吧：假如你父亲是为我说的那个缘故改变了你的身分，你千万别当真；因为不论处在多么凶险的境地，我的剑总可以杀出一条路来。我凭这把剑，不出几天，就可以把你冤家的头斫在地下，把王冠戴在你头上。”

堂吉诃德说完，等候公主回答。公主知道堂费南铎决计要她把这出戏演下去，把堂吉诃德哄回家乡，所以彬彬有礼、一本正经地回答说：

“英勇的哭丧着脸的骑士啊，谁跟你说我身分变了，他就是胡说八道，因为今天的我依然是昨天的我。我的确交了好运，我的境遇变得称心如意了，可是我的身分并没有变，我的心愿也没有变，还是要依仗你这位盖世英雄和无双的力士。所以，我的先生啊，请你仍旧尊重我的生身父亲，承认他有先见之明，凭他的学问，找到了这个千稳万妥的方法来挽救我的厄运。我相信我要不是靠了你，一辈子也不会碰上今天的好运。在场各位多半可以证明我这话千真万确。咱们今天已经走不了多远的路，且等明天吧；我指望的好下场，就依靠上帝的慈悲和你的勇敢了。”

聪明的多若泰一番话毕，堂吉诃德听了满面怒色，转向桑丘道：

“桑丘小子，我这会儿告诉你，你是西班牙最大的浑小子。我问你，你这贼流氓，你刚才不是对我说，这位公主变成了一个名叫多若泰的姑娘吗？不是还说我斫下的那个巨人的脑袋是生你的婊子吗？还一派胡言，弄得我一辈子也没那么样糊涂的。我发誓……”——他眼看着天，咬紧牙根——“得把你收拾一顿，叫游侠骑士的一切撒谎的侍从有所警戒。”

桑丘答道：“我的先生，您别生气。我说米戈米公娜公主变了身分也许是我弄错了。不过我说斫了巨人的脑袋——干脆说吧，戳破了酒袋，流出来的是红酒，不是血，这话一点儿没错。天晓得，戳破的酒袋就在您床头边；红酒把您那间屋子变成湖了。不信，‘煎鸡蛋的时候您就知道’[1]——就是说：等这位店主先生叫您赔账的时候，您就知道了。至于女王娘娘的身分没变，我打心坎里高兴；这来人人都有好处，也有我的一份儿。”

堂吉诃德道：“我现在告诉你，桑丘，你是个傻瓜；对不起，这一句话就够了。”

堂费南铎说：“得了，这话不用再提。公主既然说这会儿天晚了，明日动身，那就照办吧。咱们今晚可以谈一宿话，明天清早，大家跟随堂吉诃德先生上路。他担当了这件大事，准会显出了不得的英雄身手，我们要好好见识一番呢。”

堂吉诃德答道：“该我来伺候你，跟随你。我多谢你的美意，也多承你看得起，我愿意舍生忘死，不负你的赏识；假如有比生命更大的牺牲，我也毫无顾惜。”

堂吉诃德和堂费南铎彼此恭维客套了一通。这时店里有客来，打断了他们的话。这旅客穿一件束腰的蓝布短外衣，半长袖，没有领子；裤子是同样的蓝布，便帽也是蓝色；脚上穿一双枣黄色的软皮靴；肩带上挂一把摩尔弯刀。凭他的装束看来，他好像是新从摩尔国家回来的基督徒。一个摩尔装束的女人坐一匹驴紧跟着。她蒙着脸，包着头巾，戴一只锦缎小帽，披一件罩没全身的长外衣。男人身材俊健，四十多年纪，黑黝黝的脸，上唇胡须很长，颔下一部美髯。干脆说，他仪表不俗，假如穿上好衣服，一望而知是有身分、有家世的人。他进店要一间客房，听说没有，脸色很懊丧。他跑到摩尔装束的女人身边，把她抱下驴。陆莘达、多若泰、店主妇和女儿，以及玛丽托内斯从没见过摩尔服装，觉得新奇，都跑来围着她。多若泰向来和蔼，又很机灵，她瞧这女人和陪随的男人没有客房很扫兴，就对女的说：

“我的小姐，你别为这里设备简陋烦心，客店里照例就是这样的。只要你愿意，是不是就在这里和我们——”她一面指指陆莘达——“一起安

置；说不定再往前去还找不到这样好的接待呢。”

蒙面女人一言不答，只从自己座位上站起身，两手交叉胸前，低头深深一鞠躬，表示感谢。他们瞧她默不作声，料想摩尔女人不会说基督教国家的语言。那个俘虏[2]直在忙别的事，这时进屋看见一群女客围着自己的女伴，她听了她们的话只不做声，就对她们说：

“诸位夫人小姐，这姑娘只会说本国话；我的话她勉强能懂。你们问什么，她不会回答，想必也没有回答。”

陆莘达说：“我们没问什么，只请她今晚和我们做伴儿，到我们屋里去歇，她就可以受用店里所有的方便。我们是一片诚心，看到外国人、尤其外国女人有什么需要，都愿意帮忙。”

那俘虏说：“我的小姐，我为她也为自己吻你的手。此时此地，你这样一位小姐表示这番美意，真是恩惠不浅，实在可感，我感激得很。”

多若泰道：“请问先生，这位小姐是基督徒还是摩尔人呀？我们瞧她这样装束，又不说话，但愿她不是我们猜想的那种人。”

“她的服装和外表是摩尔人，内心却是十足的基督徒，因为这是她最迫切的愿望。”

陆莘达说：“那么她还没有受洗礼吧？”

俘虏答道：“还没有机会。她要受洗先得学会圣教规定的各种仪节，除非命在呼吸，才能省免。她自从离开祖国阿尔及尔至今，并未有那个危险。可是上帝会保佑她不久按自己的身分举行体面的洗礼；她和我的服装是配不上她那身分的。”

大家听了都想知道摩尔女郎和俘虏的来历。不过当时谁也不愿意问，因为觉得是他们休息的时候，不该探问身世。多若泰搀着摩尔女郎的手，拉她坐在身边，请她揭掉面罩。摩尔女郎瞧着俘虏，好像要他解释人家问的话，并告诉她该怎么办。俘虏用阿拉伯语对她说：她们请她揭掉面罩，她不妨照办。她就把面罩脱下，露出一张极标致的脸。多若泰认为她比陆莘达美，陆莘达认为她比多若泰美；旁人都觉得这摩尔女

郎是惟一能和她们俩比美的，甚至有人觉得她比她们俩还长得好些。美人向来享有特权，并且有令人一见倾心的魅力，所以大家马上都赶着向这位摩尔美人殷勤献好。

堂费南铎问俘虏，摩尔姑娘叫什么名字。俘虏说：她叫蕾婭·索赖达。她听见这个回答，知道人家问了基督徒什么话，满面娇嗔，急忙说：

“不！不索赖达！玛利亚！玛利亚！”她表示自己不叫索赖达，叫玛利亚。

旁人听了她的话，又瞧她那么恳切，不止一人流下泪来，尤其女人，因为她们天生心慈肠热。陆莘达很亲热地抱着她说：

“对！对！玛利亚！玛利亚！”

摩尔女郎答道：

“对！对！玛利亚！‘马刚歇’索赖达！”——“马刚歇”指“不是”。

这时已经天黑，店主听了堂费南铎同伴的吩咐已经殷勤小心、极尽讨好地准备了晚饭。到时大家挨着一张狭长的餐桌坐下，因为店里没有圆桌，也没有方桌。他们不顾堂吉诃德推让，请他坐了上首第一席。堂吉诃德就叫米戈米公娜公主坐在旁边，因为她是自己保护的人。挨次下去是陆莘达和索赖达；对面是堂费南铎和卡迪纽，然后是俘虏和其他几位绅士；神父和理发师坐在女客的一面。大家高高兴兴吃晚饭。他们瞧堂吉诃德不吃东西大发议论，越加起劲了。堂吉诃德像上次和牧羊人同吃晚饭时那样忽有所感，说道：

“各位先生，咱们仔细想来，干游侠骑士这一行的人，见识到的实在都是大事和奇事。不然的话，你们说吧，如果有人这会儿从这座堡垒的大门进来，看见咱们现在的情形，谁能想象咱们的身分呢？谁会说我旁边这位小姐就是鼎鼎大名的女王，而我就是大家传说的哭丧着脸的骑士呢？放定这一行是在世间一切行业之上；干起来危险愈大，这行业就愈加可贵。谁说拿笔杆子的行业比拿枪杆子的高，那就请他们滚开去！凭他们是谁，我都要骂他们胡说八道。他们根据的理由，往往是劳心胜于

劳力；拿枪杆子只用体力。好像那是粗人的事，只需蛮力气就行。好像我们所谓用武的行业不包括那些苦心划策的防御。好像将士带领军队或防守围城，不是既劳力又劳心的。试问，要识透敌人的用意、打算、诡计和困境，要防止预料到的危险，光靠体力行吗？这都是费心思的事，体力是用不上的。咱们现在瞧瞧吧，文武两行都得劳心，哪一行更辛苦呢？这可先要看各方追求的目标。目标愈高，志向就愈可贵。不过我所谓拿笔杆子的职业，不包括教士的神圣职务；教士的目标是引导灵魂上天堂，这是超出一切的最高目标。我所说的拿笔杆子的行业，宗旨在于办好公平分配，各人给应得的一份，并督促大家遵守公正的法律。这个目标确实伟大，高尚，值得颂扬，可是比了拿枪杆子的目标就不如了。拿枪杆子的目标是和平；这是人类在这个世界上所能企望的最大幸福。世界和人类听到的最早的福音，是在我们见到光明的晚上[3]，天使在天空唱的：‘在高天之上，荣耀归于上帝！大地之上，和平归于善意的人！’[4] 人间和天上最好的导师教导他的信徒和门徒：无论到什么人家，先打招呼说，‘愿你家里和睦平安！’[5] 他又屡次向他们说：‘我给你们和平；我把和平留给你们；我愿你们和平。’[6] 和平就好像他亲手赐予的宝物；没有这件宝物，无论人间天上，都不能有什么幸福。和平是打仗的真正目标，而拿枪杆子的职业就是打仗。打仗的目标是和平就比拿笔杆子的目标高；这一点已经确定无疑了。咱们现在再瞧瞧，文武这两行哪一行更劳累身体。”

堂吉诃德侃侃而谈，说话很得当，听着他的议论，谁也不能说他是疯子。而且在场的多半是绅士，绅士和拿枪杆子的行业分不开[7]，听了这番议论格外入耳。他接着说：

“我现在谈谈书生的苦处。第一是穷。不是说他们个个都穷，我不过是按最穷的来说。我觉得说他们穷，就把他们的苦况说尽了，因为一切好东西，穷人全没份。他们从各方面尝到穷的滋味，或者挨饿，或者受冻，或者衣衫不周，或者又饿又冻又褴褛。不过他们尽管不能按时吃饭，或者吃的是财主们的残羹冷炙，还不至于没得吃；最不堪的无非他们所谓‘吃施食’[8]。他们总可以在街坊的灶边炉旁待着，即使不能取暖，也可以挡挡寒气。他们晚上总可以在屋子里睡觉。他们还从许多细事领略穷的味道。譬如说吧：没替换的衬衫；没第二双鞋；衣服单薄敝

旧；一旦有口福，人家请吃饭，就放量吃得撑肠拄肚。这些我就不一一列举了。他们在我形容的这条崎岖小道上行走，这里绊倒，那里摔跤，这里倒下，那里又爬起，终于得到了自己企求的学位。咱们看见许多人历尽艰难困苦，到了这一步，就飞黄腾达了；咱们看见他们坐在安乐椅里辖治世界，他们吃得好，住得暖，穿上鲜衣华服，睡在铺着细布和花缎的床上，再也不挨饿受冻、衣衫破烂、垫着草席子睡觉了。这是他们靠自己的才能，得到了应有的报酬。可是他们受的折磨，比起战士来就差得远了。我现在谈谈战士的苦处。”

[1] 西班牙成语。意思是到了时候，自然会真相大白。据说来源是有个卖炭的卖了一筐炭给一个女人，随手把她扔在一边的煎锅偷偷放在空筐里。女人问炭是否橡木烧成的，好不好。卖炭人语带双关，回答说：“煎炒的时候，你就知道。”这句话成了民谚。

[2] 塞万提斯上文并未说明这人是俘虏。

[3] 指耶稣诞生之夜。

[4] 《新约全书·路加福音》第二章十四节。

[5] 《新约全书·路加福音》第十章五节。

[6] 《新约全书·约翰福音》第十四章二十七节。

[7] 绅士阶级都佩剑。

[8] 吃施食（andar á la sopa），就是去吃寺院门口施舍给穷人的羹汤。

第三十八章 堂吉诃德对于文武两行的奇论。

堂吉诃德接着说：

“咱们刚才谈到书生的穷和种种苦况，现在瞧瞧当兵的是否富裕些。咱们会看到当兵的比穷鬼还穷。他靠着活命的那几文钱军饷，不是迟迟不发，就是永远拖欠。动手抢劫吧，就难免送掉性命并丧尽良心。他简直穿不起衣服，满是绽口裂缝的上衣常时既充礼服，又充衬衫。严冬在荒野露宿，往往只靠嘴里呵气挡寒；而空心饿肚呵出来的气，准和物理相反，等于倒抽的冷气。他困顿了一天，想必盼望天黑，可以在现成的床上休息一下。他的床倒是决不会窄——要是嫌窄，只怪他自己——因为他可以随意量出多宽的地皮，在上面称着心翻来翻去，不愁床单滑落。他过着这种日子，一旦打仗，就是他毕业获得学位的日子了。他头上包扎伤口的纱布就是他的学士帽。枪弹也许打穿了他的太阳穴，也许残废了他一条胳臂或一条腿。假如他没受伤残废，蒙上天慈悲，保全了身躯性命，那么，他大概还像原先一样穷，并且不免还要一次次上阵，一次次打仗。要每次都胜利，才会分到一星半点好处；这是千载难逢的奇迹。请问，各位先生，你们留意到吗：打仗立功而受赏的，比打仗阵亡的，人数相差多少？你们一定说，不能比，阵亡的数不胜数，活着拿到报酬的，计算起来不会满三个位数 [1] 。这就和拿笔杆子的情形相反了。笔杆子都可以靠薪水 [2] 过活，暗里的油水 [3] 还不算。可见战士吃的苦头大，报酬却小得多。不过这里也有个说法：酬报二千名文人，比酬报三万个武士来得容易。酬报文人，只要给个本行的职位；至于武士呢，除非他们效忠的主子把自己的私产赏赐他们，就无法酬报。既然无法酬报，就又证明我说的话不错。不过这笔糊涂账是算不清的，咱们不去谈它了。咱们还是再谈谈枪杆子比笔杆子优越吧。这事至今还无定论，因为各执己见。拿笔杆子的，除了以上的理由，还说：枪杆子没有笔杆子就维持不下去，因为战争也有它必须服从的法律，而法律是笔杆子制定的。枪杆子反驳说：法律不靠枪杆子就站不住；因为民主国家的自卫、王国的存在、城市的保障、公路的安全、海上盗寇的肃清，全靠枪杆子。一旦发生战争，暴虐和混乱就跟着来了，无论民主国家、王国、帝国、城市、海道、陆路，不靠枪杆子都要遭灾受祸；战争不停，

横行霸道就是势所必然，灾难也就没完没了。按照颠扑不破的道理，代价愈高，换来的东西就愈宝贵。拿笔杆子的要出人头地，得赔功夫、熬夜、挨饿、衣衫不周、头昏、肚子胀，还有连带的许多苦处，刚才已经说过一些。可是，如要按规矩成为好战士，书生吃的苦他都得吃，而且苦上千万倍，因为一举足都是性命交关的。书生忧贫叹苦，哪里可以和战士的遭受相比呢？战士在堡垒上站岗，如果知道敌人正朝他那里挖掘地道、埋设地雷，他怎么也不能擅离岗位，也不能躲开一触即发的爆炸；他只能把情形报告长官，让长官想办法也挖地道来对抗，自己还得守在那里，战战兢兢等着随时轰然一声、不用翅膀就飞上云霄，然后又掉到地底下去。这种危险也许不算什么。且设想汪洋大海上，两只兵船头对头拼死战斗的情况吧。还有比这个危险的吗？当时两只船难分难解，战士只能用船头二尺宽的撞角作立脚之地。他眼看面前不到一支长枪的距离，敌人的大炮正瞄着自己；一尊尊大炮就是一个个催命使者。他一不留神，就会掉入海波深处。可是他毫无畏惧，一心要立功争光，冲着炮火，狠命要跳过两船中间的距离，踏上敌船去。他一倒下，就要到天地末日才起得来。可是一个倒了，另一个立即填上他的空子。大海像冤家似的又在等着这一个；这个一跌到海里，后面一个接着一个冲向前去就死，没片刻停留。这是战争紧张时出现的最英勇无畏的精神，是最可歌可泣的景象 [4] 。古代还没有魔鬼的枪炮行凶逞暴，那真是幸福啊！谁首先制造这种魔鬼传授的武器，我相信他准在地狱受罪。自从有了枪炮，卑鄙的懦夫就能杀死勇敢的好汉。值得万世留名的勇士，也许正英气勃勃，施展豪杰身手呢，一颗流弹飞来，马上结果了他的性命，断送了他的雄心壮志；而那个放枪的家伙却可能是看见那种倒霉的枪里发出火光就吓得逃跑的。我这么一考虑，不禁要说：我在如今这个可恨的时代充当游侠骑士，心里实在懊恼。尽管什么危险都吓不倒我，可是现在有了火药和铅弹，我就没机会靠体力和剑锋在世界上扬名了；我想到这点，心上很不安。不过一切听天吧。如果我能遂心如愿，那么，我比古代的游侠骑士多担受几分风险，也就多得人家几分尊敬。”

堂吉诃德在大家吃晚饭的时候发了这通高论。桑丘·潘沙几次叫他吃，说饭后尽有功夫畅谈，堂吉诃德却把晚饭忘了，一口都没吃。在场的人瞧他对各种问题都识见高明、思路清楚，可是一讲到那倒霉的骑士道就荒唐无稽，不由得又对他添了几分怜悯之心。神父说堂吉诃德方才

那套赞扬武士的议论很有道理，他本人虽然是文士，又是大学毕业生，所见也完全相同。

饭毕撤了杯盘，店主妇母女和玛丽托内斯就去布置堂吉诃德住的那间顶楼；大家决定当夜单让女客在那里休息。堂费南铎趁这时候请俘虏讲讲自己的经历，因为照他和索赖达跑进客店来的光景，料想那段经历一定娓娓动听。俘虏十分愿意，只说怕讲不好，使听者失望，但是不敢违命，还是讲吧。神父等人谢了他的美意，又敦促他讲。俘虏瞧那么许多人求他，就说不用求，只消吩咐就行。

“各位请听。我讲的是实在的经历。我这段真事，也许比往常精心编造的故事还妙。”

大家就坐安定了洗耳恭听。俘虏瞧大家静悄悄地等他开口，就用平和悦耳的声调讲了下面的事。

[1] 指不满一千。

[2] 原文de faldas；faldas是衣服的下摆，这里指正经收入或明的收入。

[3] 原文de mangas；mangas是衣袖，这里指津贴、小账、贿赂、回扣等暗里的收入。

[4] 塞万提斯这里描述了自己在雷邦多（Lepanto）战役（1571）身经的情况。

第三十九章 俘虏叙述他的身世和种种经历。

“我家是雷翁山区一个村里的世家。老天待我家不薄，命运却很无情。不过那个村子穷，连我父亲都有富翁之号。他如果把挥霍家产的精力用来经营家产，确实可以做富翁。他那种撒漫使钱的习气是早年当兵养成的，因为这一行是个花钱的训练所，吝啬的人能学成慷慨，慷慨的人能学成浪费；军队里，吝啬的士兵是个稀罕的怪物。我父亲花钱的手笔不止慷慨，已经够得上浪费了；这对于结了婚、有孩子继承的人是有害无利的。我父亲有三个孩子，都是男的，都到了能就业的年龄。据我父亲说，他瞧自己积习难改，就想铲除病根，就是说，分散自己的财产；因为没有财产，随你豪爽得像亚历山大[1]，也会变得抠门儿的。所以他有一天把我们三个叫到一间屋里，大致说了以下一番话：‘儿子啊，你们是我的亲骨血；这一句话就道出我对你们的热爱。可是我若不好好为你们保管财产，就显得我不关心你们的痛痒。我想了好多天，经过深思熟虑，要为你们办一件事。你们就知道我确是爱护你们的亲爸爸，并不像毁掉你们的后爹。你们已经到了就业的年龄，至少也该挑选一门将来名利双收的职业。我把家产分做四份；你们各得一份，我留一份养老。不过我要你们拿到了这份财产，就照我指出的道路各走各的。咱们西班牙有句老话：“或教堂，或海洋，或伺候君王”；我觉得这话很对。老话都是多年经历的精华，句句真实。我引的这句话，注解起来就是说，求富贵有三条路：一是进教会；二是出海经商；三是进宫伺候国王。常言道：“帝王家的粒屑，胜似公侯家的赏赐”。我说这番话因为有个愿望，要你们三人各走一条路，一个读书，一个经商，一个为国王打仗；进王宫去伺候他是不容易的。打仗挣钱不多，得到的名望却往往很高。我不出八天，就把你们份里的财产用现金交付，不短一文钱，你们瞧我办事就知道。现在你们说说：我的主意你们采纳不采纳。’我是老大，他就叫我回答。我最初建议家产不要分，全由他随意花；我们是年轻小伙子，自己会赚钱。后来我表示顺从他的主意，打算当一名战士，为上帝和国王出力。我二弟开始也提了像我一样的建议；后来他选择的是到美洲去经商，把自己那份财产带去做本钱。最小的弟弟我看最聪明，他说愿意进教会，就是说，到萨拉曼咖去进修学业。

“大家商量停当，各人选定了职业，我父亲就一一拥抱我们。他在自己说的那几天里，把答应的事全办妥。我们有个叔叔不愿意祖宗基业落在外姓人手里，用现金买下我们三人的产业。我们各得一份现金，我记得是三千元银杜加。当天我们三人就辞别了我们的慈父。我觉得让父亲靠那几个钱养老于心不忍，就强他从我的三千杜加里扣下二千，因为余钱足够我当兵的费用了。我两个弟弟看了我的榜样，也各给他一千杜加。我父亲就有四千元银杜加，他自己的一份产业没卖掉，大约也值三千杜加。长话短说，我们向他和那个叔叔辞别，大家都伤心落泪。他们叮嘱我们得便务必把不论好歹的景况一一告诉他们。我们一口答应。他们拥抱了我们，又为我们祝福。我们三人一个到萨拉曼咖去；一个到塞维利亚去；我听说有热那亚的船从阿利冈德运羊毛回热那亚，我就到阿利冈德去。

“我离家已经二十二年，虽然写过几封家信，却从没有得到我父亲和两个弟弟一点消息。我且讲讲自己这几年的经历吧。我在阿利冈德上船，一路顺利，到了热那亚；从热那亚又到米兰，置备了武器和几件漂亮军装。我打算到庇亚蒙德去投军，可是我前往亚历山大·台·拉·巴利亚的路上，听说阿尔巴大公爵正要到弗兰德斯去。我就变计投奔了他，在他麾下打仗。艾格蒙伯爵和霍尔诺斯伯爵处死的时候 [2] ，我恰在场。我升职做了瓦达拉哈拉一位著名上尉狄艾果·台·乌比那 [3] 的旗手。我在弗兰德斯过了一程，听到消息说，那遗爱在民的教皇庇护五世与威尼斯和西班牙联盟去抵御公敌土耳其。当时土耳其海军刚占领了威尼斯管下的名岛塞浦路斯，这是个大损失，十分可惜。

“据确讯，堂胡安·台·奥地利大人——咱们圣明的堂斐利普国王的异母弟——要做联军总司令。盛传他正在大规模备战。我听了那些消息雄心勃勃，急要参与筹备中的这场战役。当时上级已经向我透露，也可说是切实许诺，说一有机会就升我做上尉。我却宁愿放弃这个前程，到了意大利。恰巧堂胡安·台·奥地利大人到了热那亚，准备转往拿坡黎斯去会合威尼斯的舰队，他后来是在梅西那会合的。干脆说吧，我参与了那场辉煌的大战。我那时候已经升做步兵上尉。我并没有功劳，实在是靠运气升了这个体面的职位。世界各国一向相信土耳其人海上无敌。打破这个迷信的那天，就是说，土耳其帝国威风扫地的那天，真是基督教世界

的好日子。不知多少基督徒在那天交了好运，为国捐躯的人运气更好，只有我一人倒足了霉。我本来梦想我能像罗马帝国时代的人戴上海战胜利者的桂冠，谁知道那天傍晚我只落得两脚带镣，双手加铐。我且讲讲那是怎么回事。阿尔及尔王艾尔·乌恰利是个有胆量又走好运的海盗。他打胜了马尔塔的旗舰，舰上的战士除了三个重伤的，全都打死了。胡安·安德瑞亚指挥的旗舰忙赶去援救；我带着自己的部下就在这只旗舰上。我做了当时该做的事，跳上敌舰。不料敌舰突然退却，我部下的兵来不及跟上，我就单身陷敌。他们人多，我独力难当，结果浑身受伤被俘。各位大概知道，艾尔·乌恰利带领全部舰队逃跑了，我就成了他的俘虏。那天土耳其舰队里划桨的一万五千名基督徒，都恢复了渴望的自由，欣喜欢乐；我却成了俘虏，独自愁苦。

“我被他们带到君士坦丁。我主人显示自己勇敢，曾夺得马尔塔武士团的旗帜；土耳其大皇帝塞林认为他打仗尽责，封他做了海军统帅。第二年是七二年，我在拿瓦利诺[4]，在一只悬着三盏灯[5]的旗舰上划桨。我看到咱们在那里错过了机会，没把港口停泊的土耳其舰队全部俘获。他们船上的海陆军战士个个拿定我们要进港袭击，都收拾好衣服和‘巴杀马给’（土耳其话就是鞋）准备趁早上岸逃跑；他们对我们的舰队怕透了。上天却另有安排。这不是咱们海军统帅的错失，却是上帝有意要留着这些土耳其凶手，经常来惩罚我们基督徒的罪过。艾尔·乌恰利退到拿瓦利诺旁边的摩东岛，叫全军登陆，坚守港口，悄悄等堂胡安大人回国。他大人回国的路上，拿坡黎斯的‘母狼’号旗舰俘获了敌方的‘俘获’号战船。‘母狼’的将领就是号称军士之父的战地霹雳、常胜福将、圣十字侯爵堂阿尔瓦洛·台·巴桑。这件事我得讲讲。‘俘获’号的船长是著名海盗巴巴洛哈的儿子[6]。他凶暴无比，对俘虏没那么样的残忍。因此划桨的俘虏一看见‘母狼’号旗舰追上来，立即一致放下桨，把船尾指挥台上喝令俘虏们加劲的船长一把抓住，从船尾挨座[7]向船头传送，一面咬他的肉。他没传过桅杆多远，灵魂就进了地狱。刚才说过他待俘虏残忍透顶，所以他们恨得咬肉。我们回到君士坦丁的又一年，那是七三年，听说堂胡安大人攻克突尼斯，从土耳其人手里夺下这个国家，交给缪雷·阿默德辖领。从此世界上最残暴勇敢的摩尔人阿米达没希望再回去统治了[8]。土耳其大皇帝丧失了这个属国很不乐意。他那族的人都很机灵，碰上威尼斯人求和的心比他更切，双方就讲和了。下一年七四

年，他就去攻打果雷塔[9]以及堂胡安大人在突尼斯附近才建成一半的堡垒。我始终在军舰上划桨，毫无自由的希望，至少不想花钱赎身，因为我打定主意，决不写信把自己的不幸告诉父亲。

“果雷塔到底失守了，堡垒也失守了。攻打这两处的土耳其正规军有七万五千人，从非洲各地来的摩尔人和阿拉伯人有四十多万。兵这么多，还带着大量的火药武器和大群的冲锋队，他们每人一撮土，就把果雷塔和那个堡垒埋没了。向来以为是攻打不破的果雷塔先失守。这不能怪守城的战士，他们是尽责尽力的。原来那边沙漠地上筑战壕非常容易，这是我们后来有了经验才知道的。一般掘地两拃深就见水，那里掘到两瓦拉[10]深都没水。所以他们可以用沙袋把壕壁筑得比我们的城墙还高。他们居高临下的扫射，谁也受不住，谁都无法抵抗。

“大家认为咱们的兵不该关在果雷塔城里困守，敌人登陆就该出郊迎战。这都是不切实的空话，不是经验之谈。守果雷塔和那个堡垒的战士加起来还不满七千；敌军压城，那几千人尽管骁勇，哪能又出城野战，又据城坚守呢？外无救兵，包围的敌军众多，攻势猛烈，而且孤立在敌人境内，一个城堡怎能不失陷呢？不过许多人对这件事有个看法，我也所见略同。他们认为果雷塔的失陷正是天佑西班牙。这座城堡是个祸根，它好比饕餮的妖魔，好比海绵，好比蠹虫，吞吸和消耗了无穷无尽的金钱，惟一的用处，无非纪念盖世英雄卡洛五世[11]征服了这个地方；好像他要万古留名，还得靠那几块石头！那座堡垒也失陷了，不过是土耳其人一寸一寸赢得的。守卫的战士浴血苦战，敌人大举进攻二十二次，二万五千人阵亡。堡垒里留下性命的三百名战士，没一个不是受了伤才被俘的。这就证明他们的坚强勇敢，守卫尽责。在那个咸水湖中央有个小小的炮台，或所谓碉堡，驻守的将官堂胡安·台·萨诺盖拉是威尼斯的绅士，也是有名的战士。这座碉堡是讲定了条件才投降的。驻守果雷塔的将官堂彼德罗·普艾多卡瑞洛力尽被俘，押送到君士坦丁去，半路上气愤而死。敌人还俘虏了堡垒的将官加布利欧·塞维利翁；这人是米兰的绅士，是个了不起的机械师，也是非常勇敢的战士。这两个据点上死掉好些有名人物，巴冈·台·奥利亚就是一个。他是圣胡安武士团的武士，和有名的胡安·安德瑞亚·台·奥利亚是亲兄弟。这人性情豪爽，从他对自己兄弟的慷慨就可见一斑。他死得尤其惨，是死在自己信任的几个阿拉

伯人手里的。他瞧堡垒失守，听了他们的主意，化装成摩尔人，由他们带领到塔巴卡；那是热那亚采珊瑚的渔人设在海边的碉堡或驻屯所。那几个阿拉伯人砍了他的脑袋去献给土耳其舰队总司令。据说这位总司令因为没献上活人，下令把他们都绞死；这就应了咱们西班牙人的老话：‘背叛尽管可喜，叛徒毕竟可恶’。[12]

“在堡垒里被俘的基督徒里，有一个叫做堂彼德罗·台·阿基拉。他是安达路西亚不知哪个地方的人。他是堡垒的旗手，是有名的战士；人很聪明，擅长做诗。我提起这人是因为他恰巧也到了我划桨的船上，和我同坐，同属一个主人。我们离开那个港口的时候，他做了两首十四行的哀歌，一首是为果雷塔，一首为那座堡垒。我真该背给你们听听；我背得出，并且相信你们听了一定喜欢，不会讨厌。”

俘虏一提到堂彼德罗·台·阿基拉的名字，堂费南铎就对他几个同伴瞧了一眼，三人都微笑。这时说到十四行诗，堂费南铎的一个同伴说：

“且慢着讲下去。我请问您，刚才讲的那个堂彼德罗·台·阿基拉后来下落如何。”

俘虏说：“据我知道，他在君士坦丁待了两年，扮成阿尔巴尼亚人，跟一个希腊间谍逃走了，不知他脱身没有；不过我相信他准恢复了自由，因为一年后我在君士坦丁碰见了那个希腊人，只是没能够问他那次逃跑的结果。”

那个绅士说：“他是自由了。这个堂彼德罗和我是亲兄弟，现在就住我们村上。他身体好也有钱，结了婚已经有三个孩子了。”

俘虏说：“感谢上帝给他这样的恩典，照我看，重获自由是天下最快意的事。”

那绅士说：“我兄弟做的那两首十四行诗，我也记得。”

俘虏说：“那么您背给我们听吧，您一定背得比我熟。”

绅士说：“好，他凭吊果雷塔的一首是这么说的：

[1] 亚历山大大帝，纪元前四世纪马其顿王，以慷慨著称。

[2] 这两人被阿尔巴大公爵判处斩刑，于1568年6月5日处决。

[3] 塞万提斯曾在他部下当兵。

[4] 临爱琴海的一个港口。

[5] 海军统帅的旗舰上悬三盏灯作为标志。

[6] 这人是巴巴洛哈的侄儿，名穆罕默德·贝。

[7] 划桨的俘虏都是锁在座位上的。

[8] “缪雷”不是姓氏，是“先生”之类的称号。阿默德和阿米达是兄弟，阿米达篡夺了父亲的王位，阿默德流亡到西西里。1573年，堂胡安·台·奥地利驱逐了阿米达。

[9] 突尼斯港口的一个要塞。

[10] 1瓦拉约合836厘米。

[11] 西班牙国王（1500—1558），1516年即位。

[12] 通常说：“背叛的行为受欢迎，但叛徒并不受欢迎。”（La traición aplace，más no el que la hace.）

第四十章 俘虏续述身世。

十四行诗

脱离了凡躯浊骨的灵魂，

你们为国家效死尽忠，

由尘俗的下界上升天宫，

有求能遂，这是何等幸运！

你们燃炽着满腔热忱和义愤，

英勇苦战直到精耗力穷，

把海水和沙岸染成一片殷红，

流尽自己的鲜血斫杀敌人。

你们生命已绝，勇气未消，

一息将尽时，力竭的双手，

从失败中终于取得胜利。

你们在枪炮前不幸跌倒，

可是在人间从此名垂不朽，

天上的荣耀更是光芒无际。”

俘虏说：“我记得那首诗正是这样的。”

绅士说：“要是我记得不错，他凭吊那座堡垒的一首是这么说的：

十四行诗

凄凉满目、不见人烟的战场

还遗留着堡垒的废墟残基，

三千士卒的英魂曾从此地

抛却恶浊的尘世飞升天堂。

　　他们施展两臂的千钧力量，

寡不敌众又后无救济，

身疲力竭，个个遍体创痍，

终于在敌人的剑锋下死亡。

　　这一片土上的累累遗踪

感触古往今来的有心人，

使他们凭吊怀想，涕泪涟洏。

　　但在这个坚固的堡垒中

升天的是最无私的忠魂，

倒地的是最勇敢的健儿。”

大家觉得两首诗都不错。俘虏听他们讲了他伙伴的消息很高兴，他接着讲自己的事：

“果雷塔和堡垒失陷后，土耳其人下令拆毁果雷塔的围墙，那座堡垒早已是一片白地，无可拆除的了。他们干脆省事，埋上三处地雷把墙炸掉。可是看来最不坚固的老墙却没炸塌，而小修士 [1] 所筑的新墙未塌的部分却一轰就倒了。后来土耳其海军舰队得胜回君士坦丁，几个月以后，我的主人艾尔·乌恰利死了。他绰号乌恰利·法塔克斯，土耳其话就是‘生癞疥的叛教徒’ [2] ，因为他就是这么个人。土耳其人惯把一个人的毛病或特征作为名字。缘故是他们只有奥土曼皇室繁衍出来的四个族姓；其他人就像我刚才说的，或从身体的毛病或从品性的特征来命名。这癞子原是土耳其大皇帝的奴隶，在军舰上划了十四年桨，他满三十四

周岁那年，划桨吃了土耳其人的一下耳光，赌气企图报复才叛教的。土耳其大皇帝的宠幸多半靠卑鄙的途径爬上高位，他却不然；他勇猛无比，因此做了阿尔及尔国王，后来又做了海上的统帅，这在土耳其帝国就是第三把交椅了。他是加勒比亚人，很有道义，待俘虏非常宽厚。他共有三千名俘虏，死后照遗嘱一半归土耳其大皇帝（因为大皇帝承袭国内一切死人的遗产，和死者的儿子平分）；另一半分给隶属于他的叛教徒。我落在一个威尼斯叛教徒手里。这人原是海船上当小厮的，给乌恰利俘虏后大受宠幸，成了主人最心爱的侍僮。他是叛教徒里最残酷的。他名叫阿桑·阿嘎，后来发了大财，做了阿尔及尔国王。我跟着他从君士坦丁到了阿尔及尔，觉得离西班牙不远了，有点高兴。我并不想写信把自己遭难的事告诉家人，只是指望到了阿尔及尔，运气会比在君士坦丁时好些。我在君士坦丁想尽方法要逃走，一次都没成功。我打算在阿尔及尔另找办法，了我心愿。我一直在希望重获自由，一个办法不行，我并不心死，马上又有新的图谋，虽然也很渺茫，总可以鼓励自己。我就这样过日子。我关在土耳其人称为俘虏营的监狱或营房里，被俘的基督徒都关在那里；有属于国王的；有属于私人的；还有一种工务局的奴隶是属于公家的，专为城市的公共事业和其他工程服役。这种奴隶很难恢复自由，因为属于公家，没有单独的主人，有了赎金也无从赎身。我曾说过，城里人常把私有的俘虏安顿在俘虏营里，尤其是那些等钱赎身的，因为在等待期间可以让他们闲散着，却又逃跑不了。国王的俘虏，凡是等钱赎身的也不跟其他奴隶一起出去做苦工，除非赎金迟迟不来，要逼他们写信火急催钱，才叫他们做工，跟着别的奴隶去斫木材；这个活儿是相当重的。

“我算是等钱赎身的俘虏，因为他们知道我是上尉。我声明自己穷困，也没有家产，可是他们满不理会，还是把我归在待赎的绅士一起。他们给我套上一条锁链；这不过为了标出我是这种俘虏，要防我逃跑却没多大用处。我就在那个俘虏营里过日子，一起还有好几个挑出来算是待赎的绅士和贵人。我们经常挨饿，衣衫也不周全，最苦的是时常耳闻目见我们主人对基督徒的虐待。这种虐待实在是从未见闻过的。他每天为了不足道的小事，或者竟平白无故，把自己的俘虏有的绞杀，有的扦在尖刀上，有的割掉耳朵。土耳其人认为他以残杀为业，是天生的杀星。他只宽待一个名叫台·萨阿维德拉的西班牙战士；这位战士干了许多

俘虏中历久难忘的事，都是企图恢复自由的。我们都觉得他为了其中最小的事，也难免活活扦在尖刀上；他本人也屡次怕要受这个刑罚。可是我那位主人从没有打过他，也不叫人打他，也不骂他。可惜这会儿没工夫，不然，我可以讲讲他的那些作为，一定远比我自己的经历动听而且惊人[3]。

“挨着我们的监狱有一所房子，一排窗户正好俯临我们的院子；房主是有地位的摩尔富翁。这种摩尔人的窗，其实只是墙洞，上面还遮着又厚又密的百叶窗帘。有一天，我和三个同伴在监狱的阳台上消遣，练习戴着锁链跳。当时只我们四人，别的基督徒都出去做工了。我偶然抬眼，看见所说的那排窗子的一个窗口挑出一支竹竿，一头系着一块布。这支竹竿不住的挥动，好像示意叫我们去接。这来引起了我们注意。我们中间一人就跑到竹竿底下，瞧它是否掉下来还是怎么样。可是他一到那里，竹竿就往上一翘，来回摇摆，好像是摇头拒绝。这基督徒回到阳台上，竹竿又低下来像原先那样挥动。我另一个伙伴也跑到竹竿底下，遭遇和第一个相同。后来第三个又跑去，遭遇也和第一、二个一样。我看了忍不住也要去碰碰运气；我刚去站在竹竿底下，那支竹竿就一脱手掉入俘虏营，落在我脚边。我忙去解那块布；原来挽成个疙瘩，里面有十个西亚尼。这是成色不高的摩尔金币，每一枚合咱们十个瑞尔。 我得了这笔意外之财，快活自不必说。我非常诧异，不懂怎会有这般好运落到俘虏们头上，尤其是我头上，因为那支竹竿显然是等我去了才松手的，可见是给我的好处。我拿了这笔来得正好的钱，折断竹竿，回到阳台上去望那个窗口，只见里面伸出一只雪白的手，摊开指掌，随即握成拳头。我们看了猜想这笔钱准是这家女眷给的，就对着窗子，把双手交叉胸前，低头躬身行了个摩尔式的敬礼表示感谢。过一会，这窗口又挑出一个竹竿做的小十字架，一挑出来马上又收进去了。我们凭这点表记，料想这家准有被俘的女基督徒；是她对我们行了好事。可是那只手很白，我们看见腕上还戴着几个镯子，因此又觉得也许猜得不对。不过我们想她大概是个叛教徒，主人往往喜欢娶这种女奴作正式妻子，因为摩尔人把她们看得比本国女人稀罕。我们这些胡猜乱测都不符实情。此后我们唯一的消遣就是望着那个窗口，好比天上的星辰都围着北极转，窗里出现的竹竿就是我们的北极星。可是过了十五天没见竹竿，没见那只手，也没见任何别的信号。我们那几天千方百计打听那宅房子住些什

么人，里面有没有女叛教徒。人家只说那里住的是个很有地位的摩尔富翁，名叫阿吉·莫拉陀，曾任巴塔[4]总督要职。我们绝不指望窗口再会撒下钱来，可是出乎意外，竹竿又出现了，上面还是系着一块布，挽成的疙瘩比前番的还大。当时正像上次一样，俘虏营里只我们几人。我们照旧试探一番，我的三个同伴先一个个跑去，可是那支竹竿非我去不掉下来；我一到那里，竹竿就脱手落地。我解开结子，发现里面有四十元西班牙的金艾斯古多，还有一张字条，写的是阿拉伯文，末尾画着个大十字。我吻吻十字，拿了钱，回到阳台上。我们大家又行了一个摩尔式的敬礼；那只手又出现了一下；我做手势表示我一定恭读那张字条，窗子随后就关上了。这事弄得我们又着急，又快活。我们谁也不懂阿拉伯文，不知纸条上写些什么，都心痒难熬。可是要找个人来读更是难事。后来我决计把事情交托一个叛教徒。他是穆尔西亚人，和我很要好；他有把柄拿在我手里，不得不为我保守秘密。原来有些叛教徒存心要回到基督教国家去，身边往往带着有地位的俘虏为他们出的证书。证书不拘方式，只要证明某某叛教徒是好人，对基督徒常有照顾，并且立志一有机会就逃回本国。弄这种证书有的是出于诚心，有的是为应急或取巧的。他们到基督教国家去抢劫的时候，如果偶尔失散或被俘，就拿出证书为凭，说自己跟土耳其人来抢劫，是为了要回基督教国家居住。他们就免得吃眼前亏，可以丝毫无损地重入教会的怀抱；以后如有机会，还可以再回蛮邦做叛徒。有些叛教徒却是诚心弄了这种证书正当使用；他们回到基督教国家就居住下来。我这位朋友是这一类的；我的伙伴们都给他写过证书，上面一片赞扬，假如这些证书给摩尔人发现，准把他活活烧死。我知道他精通阿拉伯文，能说还能写。不过我没有和盘托出，只说偶尔在自己牢房的一个洞里发现了这张纸，请他读给我听。他展开细看，喃喃地辨认字迹。我问他是否看得懂，他说完全懂，如要逐字照翻，请把墨水和笔给他，就可以翻得更加精确。我们马上照办，他就逐句翻译，译完了说：

“‘我这篇西班牙文，全是从摩尔文翻译的，没漏掉一个字。请注意，这里的“蕾婭·玛利安”就是我们的童贞圣母玛利亚。’

“我们读到了下面的译文：

“‘我小时候，我爸爸有个女奴；她教我用本国语言作基督教的祈

祷，还告诉我许多关于蕾婭·玛利安的事。这个基督徒已经死了。我知道她没有入地狱，却是和阿拉[5]在一起。因为我后来见过她两次；她嘱咐我到基督教国家去找蕾婭·玛利安，蕾婭·玛利安很爱我。我不知道有什么办法到那边去。我从这窗口看到过许多基督徒，觉得只有你是绅士。我是个相貌很美的小姑娘，还有很多钱可以带走。你瞧瞧有什么办法咱们一起逃跑。到了那边，你如果愿意，可以做我的丈夫；如果不愿意，我也满不在乎，因为蕾婭·玛利安会给我找到丈夫。这个字条是我自己写的，你拿给别人看得小心，别相信什么摩尔人，他们都靠不住。我为此很担心，希望你对谁也别说，因为我父亲知道了马上会把我扔在井里，再投下石子来埋了我。下次我在竹竿上拴一条线，你可以把回信系在线上；如果没人替你用阿拉伯文写信，你可以做手势回答我，蕾婭·玛利安会叫我了解你。祝愿她和阿拉保佑你，我听了女奴的嘱咐常常亲吻的十字架也保佑你。’

“各位请想想，我们读了字条上的话当然又惊又喜，脸上全流露出来。那叛教徒一看就知道字条并非偶然拣来，实在是写给我们中间某一个人的。他央求我们，如果他的猜想不错，请我们信任他，把事情都告诉他，他愿意为我们的自由舍命。他一面从怀里拿出一个金属的十字架，流着眼泪说：他虽然是有罪的坏人，却一片虔诚，信仰这个十字架所象征的上帝；他凭这个上帝发誓，如果我们愿意告诉他什么秘事，他一定为我们效忠保密。他相信——他简直预知，写这个字条的人会帮他和我们这许多俘虏都重获自由，并帮他实现重皈圣教的大愿；当初都怪他自己无知作孽，背离了圣教，好比剁下的手脚，就此腐烂了。这叛教徒痛哭流涕，自悔自恨。我们瞧他那样，就一致同意，把详细情况全告诉他。我们把挑出竹竿的小窗指给他看；他认明那宅房子，决计特地去仔细打听谁住在那里。我们还记起该写个回信给摩尔姑娘。我们现成有这位叛教徒能写摩尔文，当场就由我口授写了回信。我可以一字一句背给你们听，因为这件事的重要关节，我都历历在心，一辈子不会忘记的。我回信说：

“‘我的小姐，愿真主阿拉保佑你，圣母玛利安也保佑你。她因为很爱你，才叫你立志到基督教国家去。你该向她祈祷，求她教你怎样完成她嘱咐的事；她大慈大悲，一定会教你。我和我一起的基督徒都愿意尽

力至死为你效力。你想干什么，务必写信告诉我们，我一定回信。伟大的阿拉给我们找到一个基督教的俘虏，精通你们的文字，能说能写，你看了这个字条就知道。你就不用害怕，有什么话尽管告诉我们。据你说，到了基督教国家你愿意做我的妻子，这话我凭一个好基督徒的身分和你一言为定。你知道，基督徒不比摩尔人，说到就得做到。愿阿拉和圣母玛利安保佑你，我的小姐。’

“我写完把纸叠好，等了两天，俘虏营里照例又是没人的日子，就到阳台上经常散步的地方，瞧有没有竹竿出现；一会儿果然出现了。我虽然看不见人，一见竹竿就把纸片扬扬，表示要她竿上拴线。可是线早已拴在上面，我就把纸片系上。过了一会，我们当作北极星瞻仰的竹竿又出现了；竿上系的小布包像和平的白旗。竹竿掉下地，我拣起一看，包里是各色各种金银币，至少值五十艾斯古多。我们增加了五十倍的快乐，拿定有希望恢复自由了。当晚我们那位叛教徒来说：他已经打听明白，那宅房子里住的正是上次说的摩尔首富阿吉·莫拉陀；他有个独生女是全部财产的承继人，城里一致认为她是蛮邦的绝世美人，附近地区好几个总督曾求她为妻，她始终不肯结婚。叛教徒还打听得这家从前有个基督教的女奴，现在已经死了。他说的都和信上一致。

“我们随后就和这个叛教徒商量怎么把摩尔姑娘带到基督教国家去。这位姑娘喜欢人家称她玛利亚，她原名是索赖达。我们后来决定且等着瞧瞧索赖达下一次通的信息。我们明白，除了她，谁也不能打破重重难关。我们商量停当，叛教徒叫我们别心焦，他拼着送掉性命，一定叫我们重获自由。接着四天俘虏营里人很多，所以没见竹竿出现。第五天又是那里没人的日子，就看见竹竿上挑出一个鼓鼓的包裹，出产想必丰富。竹竿和包裹对着我落下来，我看见包里又有个字条，还有一百个清一色的金艾斯古多。叛教徒也在，我们到牢房里去叫他念信；信上说：

“‘我的先生，我不知道咱们怎么设法到西班牙去；我问过蕾娅·玛利安，可是她没告诉我。有一个办法是可行的：我以后从窗口送你许多许多金钱，你用来为自己和朋友们赎身；你们中间一人先回基督教国家去买一只船，再回来接其余的人。我爸爸有个花园在巴巴松门[6]外海边上，我就要跟着爸爸和家里的佣人们到那里去过夏；你们可以去找我。你们到了晚上，可以大胆把我带出花园，送上船去。记着，你得做我的

丈夫；要不，我求玛利安罚你。假如你不放心让别人去买船，你赎了身自己去；我知道你准回来，比别人可靠，因为你是绅士，又是基督徒。你得设法认明那个花园。我只要看见你在这里散步，就知道俘虏营里没人，就送许多钱给你。阿拉保佑你，我的先生。’

“这是第二个字条上的话。大家看了都愿意做先赎身的一个，答应去了一定回来。我也这样自告奋勇。叛教徒一律反对，他说：无论如何不能让一人先脱身，得大伙儿一起走；因为经验证明，一个人恢复了自由，就把做俘虏时许的愿都撇在脑后了。他说，一些有身分的俘虏多次用过这个办法，先让一人赎身，由他带着钱到巴伦西亚或马唷加去配备一只船，回来接那些为他出钱赎身的人；可是走掉了从没一个回来的。因为自己已经脱身，又怕再次被俘，就把一切义务都一笔勾销。这个叛教徒还举了当时那里几个基督教绅士的遭遇来证实自己的话；在那个常出奇事的地方，那件事是最出奇的。他后来说了一个切实可行的办法，就是把准备的赎金给他在阿尔及尔买一只船，借口在德土安和那一带海岸经商；他做了船主，想办法把我们都从俘虏营里救出来送上船是不难的。况且摩尔姑娘不是说要出钱为大伙儿赎身吗？我们恢复了自由，即使白天上船也很容易。他认为当前最大的困难是摩尔人不准叛教徒买船或做船主，只有出海抢劫的大船不在话下。他们怕叛教徒——尤其西班牙的叛教徒买船到基督教国家去。可是他说有办法打破这重难关；他可以和一个塔格利的摩尔人[7]合股买船，做买卖赚了钱两人分。他借这个幌子可以做船主；其余的事就好办了。我和我的伙伴觉得最好还是照摩尔姑娘的话，派人到马唷加去买船。可是我们不敢违拗叛教徒，怕他告发。如果他泄漏了索赖达的打算，我们就有送命的危险，而索赖达的生命是我们大家舍了命也要保全的。所以我们决计一切依靠上帝和叛教徒的安排。我当场给索赖达写了回信，说我们完全听从她的主意，说她讲得非常合理，就像是蕾娅·玛利安教她的；事情或从长计议或立刻进行，全凭她做主。我重又声明一定做她的丈夫。信去后第二天，俘虏营里恰又没人，她用竹竿和布包分几次送了我们两千个金艾斯古多，还有一个字条说：下一个‘胡玛’[8]——就是星期五——她要到她父亲的花园里去，她走前还要送钱给我们；如果钱还不够，只消通知她，要多少都可以供给，她父亲的钱多得很，少了不会发觉，而且钥匙全都在她手里。我们马上把五百个金艾斯古多交给叛教徒买船。我又把八百个金艾

斯古多交给当时在阿尔及尔的一个巴伦西亚商人，托他向国王赎我。他先向国王保证，等巴伦西亚一有船来，立刻交付赎金；这样就把我保出来。假如他马上付钱，保不定国王怀疑我的赎金早已送到阿尔及尔，而商人牟利，隐瞒不说。我这位主人实在挑剔得厉害，我怎么也不敢立即付钱。美丽的索赖达是星期五到那个花园去，她星期四又给了我们一千个金艾斯古多，并通知我们她就要走了，要求我如果已经赎身，赶快去认认她父亲的花园，不管怎样，找机会到那里去看看她。我没多说，只回答遵命，还请她别忘了念诵她女奴教的祷告，祈求蕾婭·玛利安保佑我们。我随后就设法为我的三个伙伴赎身，让他们顺顺当当离开俘虏营；也防他们瞧我赎了身，有钱不赎他们，就给我捣乱，听了魔鬼的调唆陷害索赖达。我凭他们的为人，不必担这个心，可是我防万一出事，所以就用自己赎身的方法也为他们赎了身。我把所有的钱都交给那个商人，让他放心作保。我们防备万一，没把密谋告诉他。”

[1] 小修士（Fratín）是哈戈莫·巴雷阿罗（Jácomo Palearo）的绰号，他是西班牙卡洛五世和斐利普二世的军事建筑工程师。

[2] 叛教徒：原是基督徒，被俘后改信回教。

[3] 这位战士就是作者自己。塞万提斯在雷邦多大战后1575年回国途中被俘。他在阿尔及尔曾多次带领大批俘虏一同逃亡，没有成功。他的主人正和这里讲的同样残酷，但慑于塞万提斯的正义，从未敢加害。

[4] 那是离奥朗（Orán）二哩瓦的一个堡垒。

[5] 回教的上帝。

[6] 巴巴松门（la puerta de Babazón），阿尔及尔的南城门，在海港附近。

[7] 指阿拉贡的摩尔人，指边界的摩尔人。摩尔人所占领的西班牙以阿拉贡为最边远处。塔格利人往往也能说流利的基督教国家语言。

[8] “胡玛”（jumá），阿拉伯文，指集体做礼拜的日子，回教徒在星期五集体做礼拜。

第四十一章 俘虏续述遭遇。

“不出十五天，那个叛教徒已经买到一只好船，能容三十人。他要事情办得地道，渲染得逼真，故意到撒黑尔去做了一趟买卖。那个镇离阿尔及尔三十哩瓦，在奥朗的那一面 [1] ；镇上无花果干的买卖很兴旺。他和上面说的塔格利人一起在这条路上来往了两三次。蛮邦把阿拉贡的摩尔人称为‘塔格利’人 [2] ；把格拉那达的摩尔人称为‘穆德哈’人 [3] ；费斯王国 [4] 又把‘穆德哈’人称为‘艾尔切’ [5] ；费斯国王大半用这种人为他打仗。且说离索赖达居住的花园不到两箭之地有个海湾，叛教徒每次船过那里就抛下锚，故意和划桨的摩尔小伙子待在那里，或做祷告，或把他认真要干的事当作游戏来预演。他曾到索赖达家的花园里去讨果子；她父亲给了他，并不知道他是什么人。据他后来告诉我：他想找索赖达谈谈，说明自己是奉我派遣，打算带她到基督教国家去的，好叫她乐意放心，可是他总没机会。原来摩尔女人除非奉丈夫或父亲之命，不能让任何摩尔男人或土耳其男人看见，可是和基督教的俘虏却可以交谈，甚至可以纵情言笑。假如叛教徒和这位摩尔姑娘谈了话，我倒不免担心；她听到自己的私事在叛教徒嘴里说出来，也许要着急的。不过上帝另有安排，叛教徒空有好意，未得机会。当时，叛教徒从阿尔及尔到撒黑尔那段路上，来往很安全，不论何时何地或什么情况下抛锚，都由得他；和他一起的塔格利人全听他摆布。我呢，已经赎身。只需找几个划桨的基督徒，事情就全妥帖了。叛教徒估计了这个情势，对我说：准备带走的基督徒，除了已经赎身的几个，我得留心再找几个。他决计下星期五动身，叫我预先和他们约好。我听了就去找到十二个西班牙人，都是身强力壮的划手，可以自由出城的。我找到这许多人可不容易，因为有二十条船出海抢掠，把所有的划手都带走了。这十二个划手的主人有一条帆桨两用的海船还没完工，这个夏天不出海抢掠，否则这十二人就没处找去。我没对他们说别的，只嘱咐他们下星期五黄昏时分，一个一个悄悄到阿吉·莫拉陀的花园外面等着我。我是单独对每个人说的，还叮嘱他们如果到了那里看见别的基督徒，只说我叫他们在那儿等我，别的一概不讲。我办完这事，还得办一件更紧要的事：我得通知索赖达事情已经进行到什么地步，让她心中有数，早做准备；如果她没想到基督徒的船来了，我们突然跑去抢她，不免惊吓了她。所以我决计到花园去，瞧是

否能和她谈话。我动身之前，有一天假装摘野菜跑到那个花园里。我第一个碰到的就是她父亲。在整个蛮邦、甚至在君士坦丁，俘虏和摩尔人之间通用一种语言，既不是摩尔话，也不是西班牙话，也不是任何别国话，却是各种语言的杂拌儿，大家都听得懂。他用这种语言问我在他的花园里找什么，又问我主人是谁。我确知他有个很要好的朋友名叫阿恼德·玛米[6]，就说自己是阿恼德·玛米的奴隶，要挑些野菜做凉拌生菜。他接着问我是否在等待赎金，我主人要我多少身价。恰在这时候，美丽的索赖达从花园的宅子里出来；她早已看见我了。我上面说过，摩尔女人见了基督徒毫不羞怯，也不回避，所以她满不在乎地跑向我们那儿来；她父亲瞧她走得慢，还喊着叫她过来。

“我无法形容我的心上人在我眼里风姿多么娴雅、服饰多么华贵，我只说，她美妙无比的脖子上、耳朵上和头上戴的珍珠，比她的头发还多。她按本国风俗光着脚踝，戴一对嵌满钻石的纯金脚镯或脚环——摩尔人所谓‘哈尔哈尔’。她后来告诉我，据她父亲的估计，她那副‘哈尔哈尔’值一万朵布拉[7]；她手腕上戴的一对镯子也值那么多。她浑身戴着珍珠，都是最值钱的。原来摩尔女人最富丽的装饰就是大珍珠和细珍珠。所以摩尔人的大小珍珠，比世界其他各国的加在一起还多。大家知道索赖达的父亲收藏的珍珠很多，都是阿尔及尔最上好的；他此外还有二十万西班牙艾斯古多。这份财产全是我这位女主人的。只要瞧她经历了多少风波辛苦还这样美，就可以想象她安居享福时的光景，不消再问她全副盛装多么动人了。大家知道，有些女人的美是有日子、有时期的，随着境遇增减。情感会把她们的美或增加、或减少，而通常是毁掉，这是自然之理。干脆说吧，她当时浑身珠光宝气，容华焕发，至少在我眼里是绝世美人。我想到她给我的恩惠，简直觉得面前是为我降福消灾而下凡的一位天仙。她父亲等她走过来，就用他们的语言告诉她，我是他朋友阿恼德·玛米的奴隶，到花园里来摘生菜的。她就和我交谈，用那种杂拌儿语言问我是否贵族，为什么不赎身。我说已经赎了，凭我的身价，就可见我的主人多么看重我，因为我出了一千五百索尔达尼[8]的赎金。她答道：

“‘假如你是在我爸爸手里，再加两倍的身价我也不让他放你，因为你们基督徒老爱撒谎；你们装穷，骗我们摩尔人。’

“我说：‘小姐，这种事也许有，可是我对自己的主人确是老实的；我对谁都老实，而且永远忠诚老实。’

“索赖达说：‘你几时走呢？’

“我说：‘大概明天，因为这里有一只法国船，明天开船，我想搭这只船走。’

“索赖达说：‘法国人不是你们的朋友；等西班牙有船来， 搭西班牙船走不更好吗？’

“我说：‘不，明天走稳当，除非确实知道西班牙有船来，我才等呢。我急要回国和亲人团聚，别的机会尽管好，不是现成的，我可等不及。’

“索赖达道：‘不用说，你一定在本国结过婚，所以急着要夫妻团聚。’

“我说：‘我还没结婚，不过已经订婚，到了那边就结婚。’

“索赖达说：‘和你订婚的小姐漂亮吗？’

“我说：‘漂亮极了，我如要据实形容，只消说，她和你很像。’

“她父亲听了这话哈哈大笑，说道：

“‘我凭上帝发誓，基督徒啊，假如她像我的女儿，她一定美得很。我女儿是全国第一美人；不信，你仔细瞧瞧就知道我这话是千真万确的。’

“索赖达的父亲懂的语言比较多，我和索赖达谈话多半靠他翻译。索赖达虽然能说当地通行的杂拌儿话，主要还靠做手势达意。我们正在闲谈，一个摩尔人急急跑来大喊：四个土耳其人跳进围墙，在花园里摘半生不熟的果子。老头儿大吃一惊，索赖达也很害怕。原来摩尔人简直都天生的怕土耳其人，尤其军人。土耳其军人对他们辖治的摩尔人强横霸道，把他们糟践得不如奴隶。索赖达的父亲当时对他女儿说：

“‘孩子，我和那群畜生打交道去，你回屋关上门。你这基督徒呢，摘你的野菜去吧；咱们再见了。阿拉保佑你回国一路顺利。’

“我鞠了一个躬；他就撇下我和索赖达去找那些土耳其人。索赖达好像是听从父亲的话要进屋去，可是她父亲刚给花园里的树木遮住，她立刻眼泪汪汪转向我说：

“‘塔姆七七？基督徒，塔姆七七？’——那就是说，‘你要走了么？基督徒，你要走了么？’

“我回答说：

“‘小姐，我是要走了，不过无论如何，决不撇下你。下一个“胡玛”你等着我，见了我们不要害怕，咱们是确确实实的要到基督教国家去了。’

“我设法把这番话说明白。她就一条胳膊勾着我的脖子，懒洋洋地向住宅走去。偏偏运气不作美，要不是天照应，可就糟了。我们俩正像刚才说的那样挨抱着慢慢走，恰好她父亲赶走了摩尔人回来，看见了我们这副模样；我们也自知落在他眼里了。索赖达很有主意，也很机灵，她不放下勾着我脖子的胳膊，却越加紧挨着我，把脑袋靠在我胸口，两膝微屈，好像要晕倒的样子。我就装得仿佛是不得已只好扶着她。她父亲急急赶来，看见女儿这副模样，忙问是怎么了；瞧她不回答，就说：

“‘一定是闯来了那些畜生，把她吓得晕过去了。’

“他把女儿从我怀里接过去，抱在胸前。她吐了一口气，眼睛里还带着泪说：

“‘阿梅七，基督徒，阿梅七。’——‘你走，基督徒，你走。’

“她父亲听了说：

“‘孩子，不用叫基督徒走，他不碍你。那些土耳其人已经走了。你没什么害怕的，谁也不能害你。我不是跟你讲了吗，那些土耳其人听了我好言劝告，已经从原路出去了。’

“我对她父亲说：‘先生，你说得不错，是那些家伙把她吓坏了。不过她既然叫我走，我决不惹她厌。再见吧。承你许我到这儿来摘野菜，以后我要野菜还会来，因为据我主人说，这花园里的野菜，做生菜特好，别处的都比不上。’

“阿吉·莫拉陀说：‘你要什么野菜，尽管再来。我女儿并不是讨厌你或任何基督徒，她是叫土耳其人走，却说了叫你走。也许她认为你这会儿该去摘野菜了。’

“我马上辞别了他们俩。她仿佛心碎肠断的样子，跟着她父亲走了。我借口摘野菜，悠闲自在地满园走了一转，留心观察出入的口道，房子的关防，以及一切可乘之隙；然后我回去把经过一一告诉那个叛教徒和我的伙伴们。我眼巴巴地只等有朝一日，可以无忧无虑享受命运给我的幸福，和美丽的索赖达同生活。一天天过去，居然那个渴望的日子到了。我们经过深思熟虑和仔细讨论，策划了一套办法；我们按计行事，步步顺利，都合我们的愿望。我和索赖达在花园谈话的下星期五傍晚，我们的叛教徒几乎就在绝世美人索赖达所在的花园对面抛锚停泊。

“那些划桨的基督徒已有准备，一个个躲在花园周围等着我，摩拳擦掌，打算去袭击在望的船只。原来他们不知道叛教徒的计策，以为要他们动手杀了船上的摩尔人，才获得自由。我和我的几个伙伴一到场，那些躲着的人看见了立即围上来。那时城门已经关闭，郊外不见一人。我们聚在一起，商量还是先去找索赖达呢，还是先去捉住船上那些划桨的摩尔人。正迟疑不决，那叛教徒跑来问我们干吗耽搁；他说这会儿正是时候，他船上的摩尔人毫无防备，多半已经睡了。我们告诉他为什么打不定主意。他说，最要紧的是先把船抢到手，这件事很容易办，并且毫无危险；随后就可以去找索赖达。大家觉得这话不错，不再踌躇，就由他带领上船。他头一个跳上去，拿着摩尔弯刀用摩尔话喊道：

“‘要性命的待着别动！’

“这时候，基督徒差不多都上船了。摩尔人胆小，瞧船长这么说，吓得哆哆嗦嗦，一个也没拿起武器。他们没几件武器，简直都赤手空拳。他们不声不响地让基督徒捆住双手。基督徒捆得很快，一面恫吓他们如果嚷出什么声音，马上就把他们杀得一个不留。我们捆完，留半数看

守，其余的就跟着叛教徒到阿吉·莫拉陀的花园去。运气真好，我们去开门，门应手而开，好像没关上似的。我们就悄悄地到了住宅外面，谁也没有发觉。

“美丽的索赖达正在一个窗口等着我们。她觉得有人，就低声问是否‘尼撒拉尼’；就是说，是否基督徒。我说是的，请她就下来。她听出是我，一刻也没耽搁，话都不说立即下来开了门，和我们见面。她相貌的娇艳，服饰的富丽，简直没法形容。我一见她，忙捧着她的手亲吻。叛教徒和我的两个伙伴也吻了她的手；其他的人不知是怎么回事，都学了我们的样。我们好像是感激她给了我们自由，向她致谢。叛教徒用摩尔话问她父亲是否在花园里。她说是的，正睡觉呢。

“叛教徒说：‘那么得叫醒他，把他带走；这美丽的花园里所有的贵重东西都得带走。’

“她说：‘不行，我父亲是怎么也不许碰的。这宅房子里除了我要带走的东西，就没什么了。我带的着实不少，可以叫你们人人富足。你们等一下，我给你们看。’

“她说罢又进屋去，说马上回来，叫我们悄悄儿等着，别出声。我问叛教徒刚才和她怎么讲的。叛教徒把她的话告诉了我。我吩咐他一切听从索赖达的意旨，不得擅作主张。她这时拿着一只小箱子回来，箱子里满满的都是金艾斯古多，她简直拿不动。不幸她父亲这时醒来，听到了花园里的声响。他从窗口探头一看，看见一群人全是基督徒，就一迭连声地狂叫大喊，用阿拉伯话说：‘基督徒来了！基督徒来了！有贼！有贼！’我们听他这么叫喊，吓得慌了手脚。叛教徒一看情势紧急，得趁旁人没有惊醒赶紧逃跑，就飞也似的上楼找阿吉·莫拉陀，我们另有几人也跟了去。当时索赖达倒在我怀里，好像晕过去了，我不敢丢下她。上楼的那几人办事爽利，一会儿就架着阿吉·莫拉陀下楼。他们已经把他双手捆住，嘴里塞一块布，不让出声，还恐吓他如果叫喊，就要他的命。他女儿见到这个情景，掩目不看他。他还不知道自己女儿落在我们手里是自愿的，直吓得目瞪口呆。当时我们最要紧的是逃走，急忙架了他上船。留在船上的人怕我们出了岔子，直在盼望。

“入夜没到两个钟头，我们已经全都上船了。我们给索赖达的父亲解

开捆手的绳，拿掉塞嘴的布。叛教徒重又叮嘱他不许出声，否则要他的命。他看见自己的女儿也上了船，就伤心叹气；又瞧她泰然自若，随我紧紧搂着，既不抵拒，也不愁苦，也不羞涩，越发气恼得连声长叹。可是他不忘叛教徒的恫吓，没敢开口。索赖达瞧自己已经上船，我们就要划桨开航，而她父亲还在船上，其他的摩尔人还捆在一旁，就叫叛教徒求我看她面上，放了那些摩尔人，并让她父亲回去；她宁可跳海，不能眼看慈父为她做了俘虏。叛教徒转达了这话，我说很愿意遵命。可是叛教徒说不行，如果放他们回去，他们立刻会唤起沿岸居民，惊动全城，派出快艇来追赶；海陆协力，我们就无路可逃。我们只可以在最先到达的基督教国家释放他们。大家都赞成。索赖达听我们讲了这个办法，和不能依从她的缘故，也觉满意。我们虔诚地祷告上帝保佑，勇敢的划手们欣喜无言，一个个轻快地拿起桨向马唷加岛划去；那是离我们最近的基督教国家。可是起了点北风，海上略有波浪，我们不能走马唷加的航路，只好沿着海岸往奥朗去。我们很担心，因为沿这条海岸离阿尔及尔六十海里就是撒黑尔，我们生怕给那里的居民看见。我们又怕这一带会碰到经常从德土安运货前往阿尔及尔的商船。可是我们大家心目中都有个打算：商船不比巡洋舰，我们如果碰到了，非但不会坏事，还可以俘获一只船；乘了这只船航行，就更加稳当。索赖达一路上把脑袋藏在我的两只手掌里，免得看见她父亲；我听见她直在祈祷蕾婭·玛利安保佑我们。

“我们大约走了三十海里，天渐渐亮了，发现船离岸只三箭之地。岸上满目荒凉，不会有人看见我们。我们还尽力往海上划，因为风浪已经稍稍平静。我们划了将近两哩瓦，就叫划手轮班歇歇，大家且吃些东西，船上带的很富足。可是划手们认为这会儿不是休息的时候，决不能放下桨，还是让不划桨的人喂给他们吃。这就照办了。当时起了一阵从斜里来的风，我们只好放下桨，扬帆向奥朗去，因为只有这条路可走。我们干事迅速，扯上帆一小时走了八海里还不止；当时别无顾虑，只怕撞到巡洋舰。我们也给摩尔划手们吃了些东西，叛教徒安慰他们说，他们不是俘虏，一有机会就释放他们。他对索赖达的父亲也这么说了，索赖达的父亲答道：

“‘基督徒啊，你们出于慷慨正直，许我别的好处，我都会相信，也

会指望；可是想要你们放我呀，我没那么傻！你们冒险抢了我来，难道就是要开恩放我吗？何况你们知道我是谁，也知道我的身价。你们要多少赎金，说个数吧。我为自己和这个倒霉的女儿，随你们要多少都答应。或者单放她一人也行；我心眼儿里只有她是宝贝，别的都放得下。’

“他一面说，一面痛哭，我们都恻然，索赖达也不得不回脸看他。她看了很感动，就从我脚边起来，过去抱住她父亲，脸偎着脸一起哭得好生悲切，许多在场的都陪着下泪了。可是她父亲瞧她打扮得像欢庆佳节似的，而且浑身珠宝，就用本国话问她：

“‘孩子，昨晚上咱们遭祸之前，我看见你是家常打扮。你现在穿的，是我最富的时候给你做得最讲究的衣服。你什么时候换的呢？我报了你什么喜讯，要你这样盛装庆祝呢？你说呀！我觉得这比咱们当前这场奇祸还来得奇怪啊。’

“他这番话是叛教徒解释给我们听的。他女儿一言不发。阿吉·莫拉陀忽又见他女儿平时放首饰的小箱子在一边搁着；他分明记得这只箱子在阿尔及尔城里，并没有带到花园里去，越发莫名其妙，就问他女儿：怎么这只箱子到了我们手里；箱子里装的是什么。叛教徒见问，不等索赖达开口，就回答说：

“‘先生，这许多事你不用费神问你女儿，我一句话就说明白了。我告诉你吧，她是个基督教徒，我们靠她铡断了我们的锁链，解脱了俘虏生活。她在这里是自愿的。我看她对当前的情况非常乐意，好像是从黑暗投入光明，从死亡投入永生，从烦恼投入欢乐。’

“那摩尔人问道：‘孩子，这话是真的吗？’

“索赖达说：‘是真的。’

“老头儿说：‘原来你是基督徒？原来是你把爸爸交给他的仇人了？’

“索赖达答道：

“‘说我是基督徒呢，我是的；害你落到这个地步的可不是我。我绝不愿意离开你或损害你，我不过是为自己造福。’

“‘孩子，你为自己造了什么福啊？’

“她答道：‘这话，你问蕾婭·玛利安吧，她会回答你，还比我回答得好。’

“那摩尔人听了这话，立刻踊身一跳，投进海里去，快得出人意料。亏得他身上的衣服又大又多，一时沉不下去，否则一定淹死了。索赖达大叫救命，我们赶紧抓住他的袍儿拖上来，他已经淹得半死，知觉全无。索赖达心痛得对着他悲悲切切地啼哭，仿佛他已经死了似的。我们把他翻过身，嘴朝下；他吐出大量海水，过两个钟头就苏醒过来。这时风已转向，我们只好向岸航行，而且得用力划桨，才免得撞上岸去。我们幸好开进一个海角环抱的海湾。摩尔人把那个海角称为‘加瓦·如米亚角’，用咱们的语言说，就是‘基督教娼妇之角’。据摩尔传说，断送西班牙的‘加瓦’葬在那里[9]。摩尔话‘加瓦’是娼妇；‘如米亚’是基督徒。摩尔人向来认为船在这里抛锚不吉利；除非迫不得已，决不在这里停泊。当时海上波涛汹涌，这个地方，在我们就不是娼妇的海湾，却成了我们的救星港。我们派几个人上岸望风，划桨的还是手不停划。大家吃了些叛教徒贮存的干粮，诚诚心心祷告上帝和我们的圣母保佑我们这桩开头很侥幸的事顺利完成。我们听了索赖达的要求，打算把她父亲和捆缚在一边的摩尔人都送上岸去，因为她心软，看不过父亲被绑、本国同胞成了俘虏。我们答应开船前干这件事；那里荒无人烟，放走他们没有危险。我们的祷告蒙上天垂听，有了应验。当时风势好转，海上平静，我们又可以愉快地继续航行。我们就解放那些摩尔划手，把他们一个个送上岸；他们很出乎意外。索赖达的父亲已经完全清醒，他下船的时候说：

“‘基督徒，你们可知道这贱丫头为什么一心要放我？出于孝心吗？不是！她是要遂自己的淫心恶念，怕我碍着她。她为什么改信你们的宗教？因为你们的宗教比我们的好吗？不是！她是知道在你们国家，干没廉耻的事比在本国自由。’

“我和另一个基督徒这时捉住他两臂，防他有什么疯狂的行动。他又转身对索赖达说：

“‘哎，不要脸的丫头！错打了主意的孩子！你瞎了眼睛，迷了心窍！这群猪狗是咱们天生的仇人，你由他们摆布着往哪里去啊？我真是

苦命呀！娇生惯养地培育了你真是冤枉呀！’

“我瞧他不肯甘休，赶紧把他送上岸。他大声咒骂哭喊，求穆罕默德转求阿拉毁灭我们。船已经扬帆开走；我们渐渐听不见他说话，却还看得见他的动作：他自己揪胡子，捋　头发，趴伏在地下。他一度极力嘶号，我们听到了他的话：

“‘亲爱的女儿啊，回来吧！回到岸上来，我全原谅你。咱们的钱反正已经落在那些人手里，送给他们就完了；你快回来安慰你伤心的爸爸！你要是扔下他，他就死在这片荒地上了！’

“索赖达都听见，句句话都使她伤心落泪。她无言可对，只说：

“‘我的爸爸，我做基督徒是为了蕾娅·玛利安，但愿阿拉让蕾娅·玛利安来安慰你的痛苦吧。阿拉知道我干的事是不由自主的。我对基督徒行方便是上天注定的，即使我不愿意跟他们走，愿意待在家里，也办不到；亲爱的爸爸，你看来最坏的坏事，我却觉得是最好的好事，一心向往，非做到不可。’

“当时她父亲既听不见她这番话，我们也瞧不见她父亲了。我安慰着索赖达，大家专心航行。顺风船走得很快，我们拿稳第二天清早就可到西班牙海岸了。可是一竿子到底的好运是绝无仅有的，好运总穿插着坏运，吉凶总相伴相随。不知是我们运气不好，还是摩尔人对女儿的咒诅应验了，因为父亲的咒诅总是可怕的，不管那父亲是怎样的人。且说，我们在大海上，约莫夜里三点以后，因为是顺风不用划桨，正拴上桨、扯足风帆航行，忽见晶莹的月光下，一艘方帆大船[10]驶近前来，船上张着大大小小的帆，偏着舵，绰着风，在我们前面斜穿过去。两船挨得很近，我们怕相撞，连忙收帆；那边也用力掌舵，放我们过去。有人就到船边上来问我们是什么人，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叛教徒听他们说的是法国话，就说：

“‘这些人一定是法国海盗；他们见什么抢什么，咱们谁也别回话。’

“我们听了这番警告，都一声儿不言语。我们开往前去，那只船就落在我们下风。猛不防那只船上双炮齐发，打的好像都是连锁弹[11]。一

个炮弹把我们的桅杆从半中间折为两段；桅杆带着船帆都掉进海里去。另一门炮是同时放的，炮弹正中船心，别的没打坏，只把船身打穿了。我们眼看船要下沉，一齐大声呼救，要那只船收容我们，因为我们快要淹死了。他们就卸了帆，放下船上的小艇，十二个法国人带着火枪和燃着的火绳，下了小艇到我们船边。他们瞧我们人数不多，船又在下沉，就让我们上了小艇，一面说：我们不答话，太无礼，活该落到这个下场。我们的叛教徒趁人不见，把索赖达的钱箱抛入海里。长话短说，我们都上了法国人的船。他们盘问得非常仔细，然后就像死冤家似的把我们的东西抢光。索赖达身上连脚镯都抢了。我瞧索赖达受惊，很为她担心；尤其怕他们抢了她贵重的珠宝不算，还剥夺她身上最贵重、心中最珍惜的宝贝。幸亏那些人要的只是钱。他们贪得无厌，假如我们穿的俘虏衣服值得几文钱，他们也会剥去。他们有人主张把我们用一幅船帆包了扔到海里去。原来他们冒充布列塔尼的商贩，要到几个西班牙港口去做买卖；假如饶了我们性命留在船上，他们抢劫的事就会败露，难逃惩罚。可是我心上人索赖达所有的东西，恰好是船长亲手抢的，他表示对这次俘获心满意足，不想再到任何西班牙港口去了。他准备趁夜里或别的机会过直布罗陀海峡到罗切拉去；他们原是从那儿出发的。当时他们讲明把船上的小艇给我们乘坐；我们还有个短程的航行，所需的东西也归他们供给。第二天西班牙的陆地在望，他们就如言照办了。我们一望见西班牙国土，把所有的愁苦穷困都忘得一干二净，好像没经历过一样；重获失去的自由真是天大的喜事啊！

“我们登上小艇已经将近中午，他们给了我们两桶水和一些饼干。船长在美人索赖达下船的时候，不知动了什么慈悲，竟给她四十个金艾斯古多，还禁止手下的兵剥掉她身上这套衣服。我们上小艇的时候谢他们种种照顾，表示感恩而不怀恨。他们出海往海峡航行；我们只把眼前的陆地当作归宿。我们拼命划船，到太阳西落，已经离岸很近，估计不到夜深可以靠岸。当夜没有月亮，天色昏暗，我们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觉得向岸上撞去不妥。可是有许多人却主张把船撞上去；他们说，尽管沿岸尽是礁石，荒无人烟，上了岸就不用提心吊胆了。因为德土安的海盗船常在这一带出没；那些海盗在蛮邦过夜，早起照例到西班牙海岸来抢劫，然后回家睡觉。我们采取折中办法，打算慢慢傍岸，如果海上平静，能够登陆，就找个地方上去。将近半夜，我们到了一座极险恶

的高山脚下。这座山并不直伸到海里，山边还有一片平地，上岸很方便。船撞上沙滩，大家跳下船，吻了陆地，含着欢欣的眼泪，感谢上帝的洪恩。我们把粮食全搬下船，把船拖上岸，大家登山，走了好一段路。我们还不放心，不信已经登上基督教国土。

“我觉得我们是盼了好久才天亮的。我们爬到山顶上，看看有没有村落或牧人的茅屋；极目四望，并不见一个村庄，也不见一个人，也没有山径，也没有大道。我们还是决计往内地走，料想不久总会碰到可以问询的人。我最难受的是瞧索赖达一脚高一脚低的登山越岭。我驮了她一回，她瞧我劳累，尽管自己省了脚步却心里不安，反而愈加觉得吃力，就不肯再让我驮。她很有能耐，和颜悦色和我搀手同走。我们走了不到四分之一哩瓦，听得铃铛声。分明附近有放牧的牛羊。大家留心寻找，只见大软木树下一个年轻牧人正悠闲自在地拿着把刀子削一根木棍。我们大声叫唤；他一抬头，立刻霍地跳起来。据我们后来知道，他第一眼看见了那个叛教徒和索赖达，瞧他们是摩尔装束，以为蛮邦人都来捉他了，就飞也似的逃进前面树林，大喊道：

“‘摩尔人上岸了！摩尔人来了！快拿起武器！快拿起武器！’

“我们听他这样叫喊，都慌了手脚，不知怎么办。我们估计这牧人的叫喊会惊动当地居民，沿海巡逻队马上会赶来查看究竟，就想到该叫叛教徒脱掉土耳其服；我们中间一个人把俘虏的外衣脱给他穿，自己只穿衬衫。我们一面祷告上帝保佑，一面顺着牧人逃走的路往前走，随时准备沿海巡逻队来截住我们。我们的猜想果然不错。没过两个钟头，我们刚走出树林，到了一片平原上，就看见五十来个骑兵纵马驰来。我们忙站定了等待。他们跑近前来不见他们寻找的摩尔人，却看到一群穷困的基督徒，都莫名其妙。其中一人就问我们：刚才一个牧人喊拿起武器，是不是因为看见了我们。我说是的。我正要诉说自己的遭遇和我们的来历，我们同来的一个基督徒却认识问话的骑兵，他不等我多讲，就说：

“‘各位先生，我们应该感谢上帝，把我们带到这个好地方来了！我要是没弄错，我们脚底下踩的该是维雷斯·玛拉加的土地呀！如果我做了几年俘虏没记忆模糊，你这位问话的先生是我舅舅贝德罗·台·布斯塔曼德呀！’

“被俘的基督徒话犹未了，那骑兵已经滚鞍下马，过来抱住这年轻人说：

“‘我想着念着的外甥啊！我认识你呀！我和我姐姐——你的妈妈，和你现有的亲人直在哭你，以为你死了。多亏上帝让我们今生还能享到和你重逢的快乐。我们知道你是在阿尔及尔。瞧你和同伴的衣服，大概是意外逃回来的。’

“那年轻人说：‘是啊，以后有功夫一一讲给你听。’

“那些骑兵听说我们是被俘的基督徒，连忙下马，一个个让出马来请我们骑着进城；维雷斯·玛拉加城离那儿还有一个半哩瓦。我们告诉他们有只小艇撇在什么地方，几个骑兵就去把小艇开到城里去。其他的骑兵让我们骑在他们鞍后；那个基督徒的舅舅鞍后带了索赖达。有人已经到城里去传了消息，大家都出来迎接。他们见了逃回的俘虏或被俘的摩尔人都不以为奇，因为这一带海边上常见这两种人。可是他们见了索赖达的美貌，大为惊讶。她到了基督教国家不再担惊受怕，心里舒畅，又加走路劳累了，这时两颊红晕，越显得妩媚。也许我是给爱情迷了眼睛，我敢说，世界上没有比她更美的人，至少我没见过。

“我们立刻上教堂去向上帝谢恩。索赖达一进教堂，就说那里有许多脸和蕾娅·玛利安的一样。我们告诉她，那都是蕾娅·玛利安的圣像。叛教徒尽力向她解释圣母像的意义，教她把每个圣像都当作和她说过话的蕾娅·玛利安真身那样崇拜。她心思灵敏，听了有关圣像的话马上就领会了。我们从教堂出来，就分派到城里各家去住。和我们同来的那个基督徒把叛教徒、索赖达和我带到他父母家里。他们是小康之家，对我们热情款待，像自己的儿子一样。

“我们在维雷斯住了六天。然后叛教徒打听了他需要办的手续，就到格拉那达城去准备由宗教法庭的媒介，重新皈依圣教。获得自由的其他基督徒选择了自己的道路各自走了，那里只剩下索赖达和我；我们所有的只不过是法国人好意给索赖达的几个艾斯古多。我用这笔钱买了她骑来的这头牲口；我一直是以父辈和侍者的身分伺候她，还不是她的丈夫。我打算去看看我父亲是否还在，我的兄弟是否有比我运气好的。不过天既然让我做了索赖达的伴侣，任何别的运道，随它多么好，我都不

稀罕了。索赖达耐得了贫穷，顶得住艰苦，一片至诚要做基督徒，这都使我很敬佩，甘愿终身为她效劳。可是我不知道能否在国内为她找到个角落容身，也不知道我父亲和兄弟的生命财产有了什么变故；假如找不到他们，我就举目无亲了。这些忧虑不免搅扰了我和她相依为命的快乐。

“各位先生，我的经历讲完了；是否新奇有趣，凭你们高见酌定吧。我但愿还能讲得短些；我免得你们烦厌，已经略去好些事情。”

[1] 撒黑尔（Sargel），现称塞尔塞利（Cerceli），在阿尔及尔以西二十哩瓦。奥朗在阿尔及尔的西面。

[2] 指边界的摩尔人。摩尔人所占领的西班牙以阿拉贡为最边远处。塔格利人往往也能说流利的基督教国家语言。

[3] 指内地的摩尔人。

[4] 费斯（Fez）在摩洛哥。

[5] “艾尔切”（elche），阿拉伯文，指叛徒或逃亡者；叛教徒和他们的子孙都称为“艾尔切”。

[6] 这人就是俘虏塞万提斯的船主，以残忍著称。

[7] 朵布拉（dobla），古代西班牙金币。

[8] 索尔达尼（zoltanís），摩尔人通用的小金币，每个合36瑞尔。

[9] 这个“加瓦”是胡良伯爵的女儿（一说妻子）茀萝林德，她受了西班牙国王堂罗德利果的奸骗，她父亲要为她报复，就引阿拉伯人入侵。

[10] 当时一般船上的帆是三角形的。较大的船用方帆。

[11] 这是一个炮弹分作两半，用小链子连锁着；这种炮弹的破坏力较强。

第四十二章 客店里接着发生的事，以及其他需说明的情节。

俘虏讲完了，堂费南铎说：

“上尉先生，你那异常的经历很新鲜，你讲得也动听。事情从头到底都是少见罕闻的，情节都惊心动魄。我们听得津津有味，即使到天亮还讲不完，我们再听一遍也乐意。”

他说罢，卡迪纽等人都表示愿为俘虏出力；他们言辞恳切，上尉对这番好意非常感激。堂费南铎特地邀请俘虏随他回家，他可以叫袭侯爵的哥哥在索赖达受洗时做她的教父；他自己要资助俘虏像模像样地回乡，不失身分体面。俘虏很客气，对这番厚意表示心领，不过都谢绝了。

天已经夜了，黑暗里有一辆马车和几骑跟从的人马到客店借宿。客店主妇说，整个店里挤得连手掌大小的空隙都没有了。

进来的那几个人是骑马的，一人说：“随你怎么样，来客是大理院的审判官，总得留他。”

店主妇听到这个头衔就慌了，说道：

“先生啊，是店里没有床铺了。审判官大人一定是带着铺盖的；他要是随身有铺盖呢，请进来吧，欢迎得很，我和我丈夫的卧房可以让给他大人。”

那个侍从说：“好吧。”

这时车上出来一个人，一看他的装束，就知道他是什么官职。他穿着长袍，袖上打着大褶裥，显然是他佣人所说的大理院审判官 [1] 。他搀着一个十五六岁穿旅行服装的小姑娘；她非常秀丽高贵，大家见了都惊讶，如果没看见客店里的多若泰、陆莘达和索赖达，一定觉得这样的美人很难找到第二个。审判官带着这位姑娘进来的时候，堂吉诃德恰在旁边；他一见审判官，就说：

“您放心进堡垒休息休息吧。这里地方很小，也很简陋，可是不论多么小、多么简陋，来了文武两职的人，总有招待的余地。像您这样还有美人引导的，更不用说了。不但堡垒要开门延请，连岩石都要裂出道儿，山岭都要张开口子哈腰弓背来欢迎她呢。我说呀，您请进这个乐园来吧：这里许多美人像灿烂的星星和太阳，您这位姑娘好比晴丽的天，正可以和她们做伴儿；这里都是英雄盖世的武士和艳丽绝伦的美人。”

审判官听了这套话不胜诧异。他对堂吉诃德仔细端详，觉得这人的形状和谈吐同样古怪，正不知所对，忽见陆莘达、多若泰和索赖达等进来，又大为惊讶。她们是听说到了新客，又听店主妇形容小姑娘美，特来瞧她和欢迎她的。堂费南铎、卡迪纽和神父也亲切欢迎，只是不像堂吉诃德那样说话古怪。这位审判官到了店里人地生疏，又见这群美人来欢迎他美丽的闺女，觉得莫名其妙。不过他看准这许多旅客都是有身分的人物，只有堂吉诃德的状貌举动叫人摸不着头脑。大家客套了一番，估计客店的设备，决定还是照原先的安排，让女眷在那间顶楼上安置，男客仿佛守卫她们似的在外间休息。那小姑娘是审判官的女儿；她跟其他女客一起很高兴，审判官也很满意。她们有客店的一张窄床，又拼上审判官带的半份铺盖，这一夜可以过得比预料的还舒服些。

那俘虏一见审判官，就怦然心动，觉得他是自己的弟弟。他向审判官的佣人打听他东家的姓名籍贯。那人说，主人是胡安·贝瑞斯·台·维德玛学士；听说他家乡在雷翁山区的一个村里。俘虏听了这话，又凭自己的观察，断定审判官就是听了父亲的主意选择了笔杆子那一行的弟弟。他又激动，又快活，就把堂费南铎、卡迪纽和神父叫过一边，把这事告诉他们，说这审判官准是自己的弟弟。据那个佣人说，他主人刚选上墨西哥的大理院审判官，正要到美洲上任去；又说那姑娘是他的女儿，她妈妈生下她就死了，他主人得了这位前妻遗下的陪嫁很有钱。俘虏请教他们用什么方法透露自己是谁，要不要先试探一下，瞧他弟弟会不会嫌他穷，怕丢自己的脸，还是踊跃认亲。

神父说：“我来替你试探吧。上尉先生，我相信你弟弟一定骨肉情深。他面貌和善，准是有修养、有识见的，不像个傲慢没心肝的人。他对于人生的得意失意一定有适当的看法。”

上尉说："可是我不愿意突然亮相，还是婉转点儿好。"

神父说："我刚才说了，我有办法，准叫大家满意。"

这时开上晚饭[2]，男客除了俘虏，都围着桌子坐下；女眷在她们屋里吃。神父吃晚饭的时候说：

"审判官先生，我在君士坦丁做过几年俘虏；那时候我有个伙伴儿跟您同姓。他在西班牙步兵里是最勇敢的战士，最勇敢的上尉。他力气大、胆量大，可是倒的霉也一样大。"

审判官问道："我的先生，那位上尉叫什么名字呢？"

神父答道："他叫儒伊·贝瑞斯·台·维德玛，家乡在雷翁山区的一个村里。他和我讲过他父亲和他们兄弟的一件事；要不是他那么个老实人亲口讲的，我准当作老太太们冬日围炉说的故事呢。他说他父亲把家产分给三个儿子，还训诫了他们，训得比加东[3]还高明。我知道他选了从军的道路很成功：他胆大力大，单靠本领高强，一无依仗，不多几年就升作步兵上尉，而且看来不久就可以升作陆军中校。可是他走了背运。雷邦多大战那天是许多人获得自由的好日子，他却在那天失去了自由，他指望的前程全都吹了。我是在果雷塔被俘的，我们经历不同，却在君士坦丁碰到一处了。他后来到了阿尔及尔，又有一番奇遇。"

神父于是把审判官的哥哥和索赖达的事约略说了一遍。审判官留心听着，他听审都没这样全神贯注。神父只讲到法国人怎么洗劫了那艘船上的基督徒，以及他那位伙伴和摩尔美人落得多么穷困。他说不知道他们俩如何下落，是到了西班牙呢，还是给法国人带到了法国去。

神父讲话的时候，那位上尉只离开几步在旁听着，一面注意他弟弟的一举一动。他弟弟听神父讲完了，长叹一声，含泪说道：

"唉，先生，你不知道刚才讲的是多么重要的消息，和我关系多么深切！我是个不轻易流露声色的人，可是听着也不禁流泪。你说的那位勇敢的上尉是我哥哥。你不是听他讲故事似的讲过我们父亲提出的三条道路吗？他比我们两兄弟坚强，也比我们有志气。他走的是光荣伟大的当兵的道路。我选的是文职；靠上帝洪恩和我自己努力，挣到这个地位。

我的弟弟[4]在比鲁。他很发财，他寄给我父亲和我的钱早超过了他带出去的款子。我父亲靠他供养，手里很有钱，尽够他照旧乱花；我也能比较宽裕地完成学业，得到了目前的官职。我父亲还奄奄一息地活着，只等着大儿子的音信，只在祷告上帝，让他能活着和大儿子见面。我只是奇怪，像我哥哥这样一个明白人，怎么经历了这许多吉凶甘苦，都不想告诉父亲。如果我父亲或我们随便哪个弟弟知道了他的光景，他又何必靠竹竿的奇迹才赎身呢。我现在着急得很，不知那些法国人究竟是释放了他呢，还是为了要掩盖他们的抢劫竟把他害死了。本来我这次出门很称心，可是听到他的消息，这一路去只为他焦愁了。唉，我的好哥哥，我要是能知道你在哪里，就可以来找你并解救你，即使自己受难也甘心情愿。唉，假如咱们老父得知你还活着，即使你在蛮邦最深的地窖里，凭他和我们弟兄的钱，总能救你出来。唉，貌美心慈的索赖达，但愿我能报答你对我哥哥的恩情！几时你的灵魂得庆重生，几时你们两人结婚，我们大家该多么快活呀！我真希望能亲来参与这些喜事！”

审判官听到他哥哥的消息十分悲伤，说了以上那些话。旁人都陪着伤心。神父觉得自己的目的和上尉的要求都达到了，不愿意延长人家的悲痛，就起身离开饭桌，跑到索赖达所在的房里，把她搀出来；陆莘达、多若泰和审判官的女儿都跟出来。上尉等着瞧神父怎么办事。神父另一手搀了上尉，带着两人走到审判官和其他那些客人前面，说道：

“审判官先生，收了你的眼泪吧，你已经如愿以偿了；你的好哥哥、好嫂子就在你面前。这是维德玛上尉，这是对他有大恩的摩尔美人。那些法国人害得他们这样狼狈，你正可以显示你的心胸多么慷慨了。”

上尉赶上去拥抱他的弟弟；他弟弟两手托住上尉的胸口，要远着点儿端详他。可是他认得是自己的哥哥，就紧紧相抱，快乐得热泪盈眶；旁人看着也忍不住落泪。这两兄弟说的话和流露的感情，想象都不容易，更无从描写了。他们约略讲了各自的经历，表达了骨肉至情。审判官拥抱了索赖达，并表示愿意把自己的全部财产供她使用，又叫自己的女儿去拥抱她。大家看了基督教美人和摩尔美人在一起，又洒了几点愉快的眼泪。堂吉诃德一言不发，在旁留心观看，把这许多奇事都归纳到骑士道的幻想里去。当时大家主张上尉和索赖达跟着他们的弟弟到塞维利亚去，一面把上尉的下落和他获得自由的事通知他们父亲；他们父亲

如有可能就可以来参预索赖达的婚礼和洗礼。因为审判官的行程不能耽搁；他听说，结队的商船过一月从塞维利亚开往新西班牙[5]去，他不便错过。总之，大家都为俘虏交了好运称心快意。这时一夜三停已经过了两停，大家想在天亮前休息一下。堂吉诃德自告奋勇，愿意守卫这座堡垒，防有巨人或凶徒艳羡这里的美人而来袭击。凡是知道堂吉诃德的都向他表示谢意。他们把他的怪病告诉审判官，审判官听了很感兴趣。只有桑丘·潘沙瞧大家老晚还不休息，很不耐烦。当夜他垫着驴子的全副配备睡觉，比谁都舒服，下文要讲到他得为这套配备付出多大的代价。这时女眷们在房里休息，其余的人也都将就着安顿下来，堂吉诃德就照自己答应的话，跑出客店去守卫堡垒。

天快亮的时候，女客们忽听得悠扬婉转的歌声，不由得倾耳细听；尤其是多若泰，因为她正清醒。审判官的女儿克拉拉·台·维德玛在她旁边却睡得很熟。她们都想不出谁会有这样的好嗓子。那是没有乐器伴奏的清唱。她们一时觉得歌声在后院，一时又像在马房里，正留心捉摸，卡迪纽走到她们房门口说：

“谁要是没睡着，请听听，有个年轻的骡夫在唱歌，唱得简直迷人。”

多若泰说：“先生，我们是在听呢。”

卡迪纽就走了。多若泰悉心倾听，唱的原来是这样的话：

[1] 西班牙斐利普二世命令枢密院的官员和大理院审判官等穿这种服装，显示不同于众。

[2] 塞万提斯好像是忘了上文他们已经吃过晚饭。

[3] 加东（Catón），古罗马的政治家，以严肃、明智著称。

[4] 据本书第三十九章，学士出身的是最小的弟弟，经商的是老二。

[5] 指美洲的西班牙殖民地。

第四十三章 年轻骡夫的趣史以及客店里发生的其他奇事。

我在情海航行，

四望一片汪洋；

能否到达港口，

胸中毫无希望。

我追求一颗星，

她在遥空放光，

巴利努罗[1]所见，

哪有那么明亮！

我探索着航路，

她要引我何往？

我故意装作无心，

却一心在她身上。

女孩儿的羞缩，

像云幕遮掩着星光，

我越是要看她，

她越在幕后躲藏。

明朗[2] 灿烂的星！

我为你憔悴忧伤，

假如你隐没不见，

我也就命尽身亡。

多若泰听到这里，觉得这样悦耳的歌声不该让克拉拉错过，就把她来回摇撼醒了，对她说：

“对不起，小妹妹，把你弄醒了。我要你欣赏这个好嗓子，也许你一辈子也听不到的。”

克拉拉惺忪醒来，听了多若泰的话也没懂，还直问。多若泰又说了一遍，她才支棱起耳朵来。可是她刚听了接着唱的两句，就很奇怪地浑身发抖，好像突然害了三日疟的重症。她紧紧抱住多若泰说：

“哎，我的好姐姐！你干吗弄醒我呀？我能闭上眼睛封住耳朵，看不见听不见这歌唱的可怜人，就是我天大的福气了。”

“小妹妹，你这话什么意思？你知道，唱歌的据说是个年轻的骡夫呀。”

克拉拉答道：“不是的。他是几个封邑的主人。他牢牢地霸占着我的心，他要是不撤退，我一辈子也赶不掉他。”

多若泰听了小姑娘这套多情的话很惊奇，觉得她这点年纪还不会这样懂事，就说：

“克拉拉小姐，你说得我摸不着头脑了。你说的心呀、封邑呀是什么意思？你听了那人的歌声这样神情不安，他究竟是谁？你再讲讲明白吧。不过你这会儿先别讲，因为我顾了你激动的心情，就不能欣赏他唱的歌了。他好像换了调子在唱一支新歌。”

克拉拉说："随他唱去吧。"

她不愿听，把两手按住耳朵。这又使多若泰很奇怪。多若泰留心听他唱了以下的歌词：

我的甜蜜的希望！

你不顾困难、突破障碍，

在自己开辟的路上

毫不犹豫，一个劲儿地直往前迈！

愿你不要消沉，

即使一步步都是向死亡逼近。

懒汉不去争求，

就得不到任何光荣和胜利；

如果随波逐流，

只图在安逸享乐中沉迷，

不向命运反抗，

幸福和快乐不会从天而降。

求爱情的幸福

怎又能计较代价昂贵，

最珍异的宝物

莫过恋爱中领略的情味；

如果得来容易，

看做等闲是自然之理。

为爱情百折不挠，

最难的事也竟会成功，

我要达到目标，

就顾不得当前险阻重重；

即使难若登天，

我也决心努力、勇往直前。

歌声停止，克拉拉又哭起来。多若泰觉得奇怪，不懂怎么一个唱得这样好听，一个却哭得这样难过。她又探问克拉拉刚才没讲完的话。克拉拉怕陆莘达听见，紧紧抱住多若泰，把嘴贴着她耳朵，防有泄漏。她说：

“我的姐姐，这唱歌的是一位阿拉贡绅士的儿子；这位绅士是两个封邑的主人。他在京城住，和我们家对门。照我爸爸的家法，我们家的窗口冬天总挂着幔子，夏天挂着百叶窗帘。可是我不知道怎么回事，这个正在上大学的儿子瞧见我了；不知是在教堂还是别处瞧见的。反正他就爱上我了。他老从他们家窗口对我做手势，流眼泪，表达他的心意。我就相信了他，爱上了他，自己也不明白是怎么回事。他对我做种种手势，有一个是把两手勾起来，表示愿意跟我结婚。跟他结婚我顶乐意，可是我独个儿没有妈妈，不知跟谁讲，所以事情就那么拖着，我也没表示什么。只是趁彼此爸爸都不在家的时候，把窗幔或百叶窗帘掀起一点，让他看得清我。他就快活得不可开交，好像发疯似的。后来我爸爸要离开那地方了。我从没机会和这位公子说话；我没告诉他这件事，不过他知道了消息。我猜他准是伤心得病了。所以我们动身那天我没看见他，想临别瞧他一眼都不能。我们走了两天，在离这儿有一天路程的一个城里，进客店的时候我在门口看见他了。他扮成个骡夫，扮得很像，要不是他在我心上的印象很深，一定认不出来。我认出了他又惊又喜。

他避着我爸爸偷偷看我；他在路上或是在我们投宿的客店里碰见我总躲着我爸爸。我知道他的身分，想到他为了爱我步行跟随，吃这许多苦，我心疼得要死；他走到哪里，我的眼睛也跟到哪里。我不知道他跟来有什么打算，也不知道他怎么会背了自己的爸爸溜出来。他爸爸只有这么一个儿子，非常疼他；而且他也得人爱，你见了他就知道。我还可以告诉你，他唱的歌全是自己编的，我听说他学问很好，又有诗才。我还告诉你，我每次见了他，或听到他唱歌，就浑身发抖，心怦怦地跳，怕我爸爸识破他，并看出我们的爱情。我从来没跟他说过一句话，可是我爱得他呀，没了他我活不下去！我的姐姐，你欣赏的好嗓子就是这么个人，别的我也不知道了。不过单凭那嗓子也分明可见他不是你说的年轻骡夫，却是我说的封邑主人和霸占住我这颗心的人。”

多若泰说：“堂娜克拉拉小姐，你不用多讲了，”她一面连连吻着她，“我说呀，不用多讲了，等天亮再说吧。我希望上帝成全你们，这件事开头这样一片天真，结局该是圆满的。”

克拉拉道：“唉，小姐，哪里能指望什么结局呀！他爸爸那样富贵，准觉得我给他儿子当丫头都不配，别说嫁他做妻子了。如果要瞒着我爸爸去和他结婚，我是不干的。我只要这个小伙子回家去，别跟着我。我眼不见，和他离得老远，也许心上就不这么难受了。可是我知道，我想的这个办法对我不会有多大用处。我不知道这是什么见鬼的事，也不知道我对他的爱情是哪儿来的，因为我和他都很小呢。真的，我想他大概和我同年；我现在还不到十六，据我爸爸说，要到圣米盖尔节我才满十六岁。”

多若泰听堂娜克拉拉说话孩子气，忍不住笑了。她说：

“小姐，我看不久就要天亮了，咱们休息一会儿吧。感谢上帝，咱们过了今天，还有明天，事情总有希望，除非我这人毫无办法呢。”

她们就睡了。整个客店里寂无人声，只有店主妇的女儿和女佣玛丽托内斯没睡，她们知道了堂吉诃德的病，又知道他正披挂骑马在外面守卫，就决计要捉弄他一番，至少听他说说疯话，也可以解闷。

原来这客店的窗子都不临街，只有堆干草的屋子有个墙洞是朝外开

的，干草可以从那里扔出去。这两个中小人家的姑娘就在这个墙洞口守着。只见堂吉诃德骑马拄枪，一声声的叹气，又痛苦又深长，好像连心肝都要吐出似的。还听得他柔声软语：

“哎，美丽聪明、有才有德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呀！全世界敬爱的典范呀！你这会儿在干什么呢？听你驱使的骑士为了向你效劳，甘心冒险遭难，你想到他吗？变换着三副脸的月亮啊[3]！请把她的消息传报我！也许你忌妒她的相貌，这会儿正在端详她。她大概在自己宫殿的廊下散步或阳台上凭栏，左思右想：我为她心碎肠断，她怎样按自己的身分体面，给我些安慰呢？我吃尽了苦，她给我什么幸福呢？我受足了累，她怎样让我休息呢？而且怎样叫我死里得生，怎样报酬我的功劳呢？她准是在想这些事吧？太阳啊！你这会儿准忙着驾马，赶大清早瞧我的意中人去。你见了她请替我问候。不过你招呼她的时候，千万别吻她的脸，我可要嫉妒的！我记不清你从前是在德沙利亚郊外还是在贝内欧河边，燃烧着情焰和妒火，汗流如雨，追赶那个两脚如飞的狠心女人[4]；反正我嫉妒得比你那时候还厉害。”

堂吉诃德这套情致缠绵的话刚说到这里，店主妇的女儿“哈哈”地喊他说：

“先生，劳驾请到这儿来。”

当时月色皎洁，堂吉诃德听见招呼和说话，回过头，月光下看见有人在墙洞口叫他。在他想象里，这客店是一座壮丽的城堡，这墙洞是窗，窗外当然还有镀金的栅栏。他疯疯癫癫的头脑立刻认为堡垒长官的漂亮女儿像上次那样痴情颠倒，又来纠缠。他不愿意显得无礼无情，就兜转辔头，来到墙洞边，见了那两个姑娘，说道：

“美丽的小姐，我可怜你：你所钟情的骑士只好辜负你的品貌和家世了。可是你不要怪这个苦恼的人；他对一位小姐一见倾心，奉她为惟一的心上人，他爱情专注，不能再顾念第二人了。好小姐，你原谅我吧；你请回屋去，别再和我谈情，免得我拿出更冷酷无情的嘴脸来。假如你出于爱慕，觉得我有什么中你意的，只要不问我索取爱情，都可以向我开口。我凭那位在我心上而不在我眼前的亲爱的冤家发誓，即使你问我要一绺根根都是活蛇的梅杜煞的头发[5]，甚至要一瓶太阳的光芒，我

也立刻给你。”

玛丽托内斯插嘴道：“骑士先生，我们小姐不要这些东西。”

堂吉诃德说：“聪明的傅姆呀，请问你们小姐要的是什么呢？”

玛丽托内斯说：“只要你这双美手伸一只给她，来平息她燃烧着的情火。她给这股热情摆布得不惜声名，竟跑到窗口来了。要是给她父亲知道，至少也要割掉她一只耳朵呢！”

堂吉诃德答道：“这我倒要瞧瞧呢！如果他对多情的女儿下毒手，损伤她的嫩皮肉，那么他的下场就是一切父亲里最悲惨的！”

玛丽托内斯料想堂吉诃德一定答应她的要求，盘算一下，就下来跑到马房里，拿了桑丘·潘沙套驴子的缰绳，急急赶回窗洞口。这时堂吉诃德刚站上马鞍，因为他料想这位伤心的姑娘正隔着栅栏守在窗口，他得站在马鞍上才够得到那里。他伸手给她道：

“小姐，请你接受我这只手——这只清除世界上一切罪恶的手。我告诉你，这只手是任何女人的手都没碰过的；就连主宰我整个身心的小姐也没碰过。我不是伸给你亲吻，却是让你瞧瞧手上交错的筋、纠结的肌肉，和粗壮的血管，想一想这只手连着的胳膊该有多大的力量。”

玛丽托内斯说：“咱们这会儿瞧吧。”她把缰绳打个活扣，套在堂吉诃德的手腕上，然后下地把下半截缰绳牢牢拴在房门的插销上。堂吉诃德觉得腕上绳子勒得痛，说道：

“你好像不是在抚摩我的手，却是在刮皮磨肉。别这样虐待它呀。是我的心对你无情，怪不得这只手；况且也不该把你一腔怨愤全发泄在小小一只手上。你该知道，痴情人不这么毒辣地报复。”

可是谁也没听见堂吉诃德的话，因为玛丽托内斯把他拴缚停当，和她的同伴笑得要死，赶紧抽身跑了。堂吉诃德就这样拴在那里，无法脱身。

他就像上面讲的那样：两脚站在驽骍难得背上，整条胳膊伸在窗洞

里，手腕给扣住了拴在门的插销上。他战战兢兢，只怕驽骅难得稍一移动，他就悬空吊在一条胳膊上了。所以他一动都不敢动。好在驽骅难得很有耐心，也很安详，尽可以站一百年也不动窝儿。堂吉诃德瞧自己给拴住了，两个女人都已经走了，就想到上次也是在这座堡垒里，一个魔法支使的摩尔骡夫把自己揍得浑身瘀伤。他认为这次又着了魔道，暗暗责怪自己冒失。照游侠骑士的规矩，一件事尝试不成，就证明是别人分内的，不必再去尝试。他前番在这座堡垒里吃过大亏，这次不该又莽莽撞撞自投罗网。他抽着胳膊，瞧是否能够脱手。这只手却扣得牢牢地，怎么也抽不脱。当然，他只能小心翼翼地抽，防驽骅难得动弹。他想坐在鞍上，又不行，只好站着，除非把手扯断。

瞧瞧这时节的堂吉诃德吧！他但愿有一把阿马狄斯的宝剑，可以破掉一切魔法。他嗟怨自己命运不好。他确信自己已被魔法镇住，深恐世界上没有他就不可收拾。他又记起心爱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他叫喊酣睡在鞍垫上、连生身妈妈都记不起的好侍从桑丘·潘沙。他呼唤索尔冈斗和阿尔吉斐两位博士来帮忙。他请求好友乌尔甘达来搭救。眼看快要天亮了，他毫无办法，急得像公牛似的直叫吼。他并不指望天亮以后可以脱离苦难，满以为自己受了魔法的禁咒，一辈子得这样受罪。他瞧驽骅难得岿然不动，愈觉得这是魔术的定身法。他相信自己和这匹马永远得这样不吃、不喝、也不睡，除非运转灾消，或有本领更高强的魔术家来破掉这个邪法。

谁知道事出意外。天刚透亮，来了四骑人马，装备和服饰很讲究，鞍旁都挂着火枪。店门还没开，他们就大声打门。堂吉诃德并没有放弃守哨的职务，他一见大声喝道：

“随你们是骑士、是侍从、或不管什么人，不准敲这座堡垒的大门。明摆着这会儿里面正睡觉呢，照规矩要等大天亮才开城门。你们走开点，等天亮了我们再瞧是否该为你们开门。”

一个客人说：“这是什么见鬼的堡垒或城堡，有这许多规矩条文？你如果是店主，快叫人开门。我们是过客，只要给牲口喂些麦子就走，我们赶路呢。”

堂吉诃德说：“各位骑士，你们瞧我像个客店主人吗？”

那人说："我不知道你像什么，只知道你把客店叫做堡垒是胡说八道。"

堂吉诃德说："堡垒就是堡垒！而且是全省最好的，里面还有手拿宝杖、头戴王冠的人物呢。"

旅客道："还是倒过来说：宝杖落在头上，王冠捧在手里。大概有什么戏班子在这里吧？他们常有你所说的王冠和宝杖。这么一个小小的客店，店里又静悄悄的，我不信戴王冠拿宝杖的人会在这里住。"

堂吉诃德答道："你不通世故，不知道游侠骑士经常遭遇的事。"

同来的旅客不耐烦听他们对话，又狠狠打门，把店主闹醒，住店的客人也都醒了。店主就起来问谁在敲门。这时，四匹马里有一匹过去闻闻驽骅难得。驽骅难得正垂头丧气，贴着耳朵，一动不动地驮着他那位直挺挺的主人。它虽然看似木马，究竟是血肉之躯，把持不住，也就去嗅嗅对它温存的那匹马。它这么一动，就和堂吉诃德的双脚错开；他滑下马鞍，要不是吊着一条胳膊，就跌下地去了。他痛楚难当，以为手腕断了，不然就是胳膊扯下来了。他离地很近，脚尖能触拂地面。这来却害苦了他。他活像受了吊刑 [6] ，脚和地若即若离，满以为往下挣挣可以着地，却是上当；因为狠命伸长肢体，越发加添了痛苦。

[1] 巴利努罗（Palinuro），维吉尔史诗《伊尼德》里的人物，他是舰队的舵手。

[2] 克拉拉（Clara），他意中人的名字，意思是明朗。

[3] 因为月亮有时圆，有时亏，有时如钩。

[4] 指河神的女儿达芙妮（Dafne）。按希腊神话，太阳神追求她，她如飞地逃跑，后来逃跑不了，变成一棵桂树。

[5] 希腊神话，梅杜煞是奇丑的女魔，一根根头发是一条条活蛇。任何人见到她那副可怕的面貌立刻变为石头。

[6] 吊刑（garrucha），西班牙宗教法庭的一种酷刑，用绳子把犯人反剪两手高吊梁间，脚下悬一百斤左右的铁砣或石头。绳上装着滑车，逼供时可把犯人吊上或放下。这和作者所形容的不同。

第四十四章 续叙客店里的奇闻异事。

堂吉诃德一迭连声地狂叫大喊；直闹得店主急急开了大门，忙忙跑出来瞧是谁；店外的几个过客也赶上去。玛丽托内斯醒来听见这片喊声，想起了是什么缘故，趁人不见，忙跑到堆干草的屋里，解下拴着堂吉诃德的那条缰绳。堂吉诃德立刻摔在地下。店主和那几个旅客看见他摔下来，就过去问他干吗大叫大嚷。他一言不答，脱去腕上的绳索，爬起身，骑上驽骅难得，挎着盾牌，绰枪放马往野外奔驰了好一段路，又兜转马缓步回来，说道：

“谁说我着魔是咎有应得，不管他是谁，只要我的女主人米戈米公娜公主准许，我就说他是胡说！就向他挑战！和他决斗！”

新到的几个旅客听了他的话非常诧怪。店主告诉他们：这人是堂吉诃德；是个疯子，不用理会他。他们才恍然。

他们打听店主，店里是否有个十五六岁、骡夫打扮的小伙子。照他们形容的模样，好像是堂娜克拉拉的情人。店主说，客人多，没注意到他们打听的人。可是他们中间有一人看见了审判官乘的马车，说道：

“一定在这里呢，据说他是跟着这辆车走的。咱们留下一人守门，三人到里面找他去；最好再留一人在周围巡逻，免得他爬后院围墙逃走。”

一个说：“就这么办吧。”

两人进了客店，一个守在门口，一个在周围巡逻。店主全看在眼里，猜不透他们为什么要这样戒备，不过料想是要找刚才说的小伙子。

天已大亮，又经不起堂吉诃德刚才那番叫嚷，旅客都醒了，也都起来了。堂娜克拉拉和多若泰起得最早；一个是因为情人近在咫尺，心神不定，一个是想要看看那个小伙子，两人都没睡好。堂吉诃德瞧那四个旅客都不理会他，也不回答他的挑衅，气恼得不可开交。他曾经答应那位公主：他应承的事没有完成，决不干别的事。若不是骑士道的规则不容许他失信，他早去找那四个人打架，强逼他们应战了。可是米戈米公娜还没恢复王位呢，他觉得不该再挑起新的事端。他只好闷声不响，在

一边等着瞧他们找出谁来。一个旅客居然找到了那个年轻人；他正睡熟在一个骡夫身边，全不提防有人来找他，更没想到会找着他。

那旅客一把捉住他的胳膊说：

“堂路易斯少爷，你穿的这套衣裳和你的身分真是相称得很啊！你躺在这个铺上，也真不辜负你妈妈对你的娇养！”

那年轻人揉着没睡醒的眼睛，对抓住他的人细细一认，立刻认得是他父亲的佣人。他大吃一惊，好半天答不出一句话来。那佣人接着说：

“堂路易斯少爷，你现在没别的办法，只好乖乖地回家去，除非你愿意把你的爸爸、我们的主人赶出人世；他为你出走，伤心得只有死路一条了。”

堂路易斯说：“我爸爸怎会知道我走的是这条路、穿的是这套衣服呢？”

那佣人答道：“是你的知心同学说出来的；他瞧你爸爸为你出走悲伤

得不可开交，心上过不去，就忍不住说了。你爸爸立即打发我们四个家人出来找你；我们都在这儿伺候你呢。我们真是喜出望外，居然能把这差使办妥，带你回去和日夜盼望着你的爸爸见面。”

堂路易斯答道：“这可要瞧我的愿望和上天怎么安排呢。”

“你只好答应回家，没别的办法。你还能有什么愿望啊？上天还能怎么安排啊？”

睡在堂路易斯旁边的骡夫把他们的话全听在耳里，就起身把经过告诉已装束整齐的堂费南铎、卡迪纽等人，说有人把年轻骡夫称为“堂”，和他谈了些什么话，怎么要他回家他却不肯。他们领教过这小伙子的好嗓子，听了这番话，都很想知道他的底细；如果他受到压迫，还愿意帮他一把，所以就一起跑来。那年轻人还在和家里佣人争辩呢。多若泰恰好从她们屋里出来，堂娜克拉拉失魂落魄地跟着她。多若泰把卡迪纽叫过一边，三言两语讲了那唱歌的人和堂娜克拉拉的事。卡迪纽也把小伙子家佣人来找他的经过告诉多若泰。他说话的嗓门儿大了一点，给克拉拉听见了。她急得魂不附体，要没有多若泰扶住，就跌倒了。卡迪纽叫多若泰陪她回屋，他说这事他会设法圆转。她们俩就回屋去。

这时，来找堂路易斯的四名家人都在客店里围着堂路易斯，劝他别再扯皮，马上跟他们回家，好让他爸爸安心。堂路易斯说，他有一件有关性命体面的大事未了，怎么也不能回去。那几个佣人就胁逼说：他们无论如何不能撇了他走，不管他愿意不愿意，得带他回去。

堂路易斯说：“这可办不到，除非带了我的尸首回去；随你们怎么样儿带我，反正得等我死了才行。”

别的旅客都跑来看他们争吵，其中有卡迪纽，堂费南铎和他的同伴，审判官，神父，理发师和堂吉诃德。堂吉诃德认为这会儿不用他守卫堡垒了。卡迪纽已经知道这年轻人的身世，就问那几个要带他同走的人为什么强迫他。

其中一人说：“为的是要救他爸爸的命；他爸爸见不到这位少爷的面，只怕活不成了。”

堂路易斯打断他说：

“你不用在这里讲我的事情。我是自由的，我要是愿意，自己会回去；我不愿意呢，谁也不能强迫我。”

那佣人说：“您强不过一个‘理’字，您不讲理，我们可得按理办妥这件事，尽我们的责任。”

审判官插嘴道：“让我们听听到底是怎么回事儿吧。”

那人认得这位街坊，就说：

“审判官大人，这位少爷是您街坊的儿子，您不认识吗？您瞧瞧，他穿了这样一套不像样的衣裳从家里逃走了。”

审判官当下对他仔细一看，原来认得，就拥抱他说：

“堂路易斯老弟，你穿了这样不合身分的衣裳，逃到这里来，是小孩子家胡闹呢，还是有什么重大的事故呀？”

小伙子满眶眼泪，无言可对。审判官叫那四人安心，事情总会有办法。他搀了堂路易斯的手，把他带过一边去，问他为什么逃出来。他正在盘问，忽听得客店门口大叫大嚷。原来当夜住店的两个旅客瞧大家只顾讲究那四人的来意，就想趁此赖账溜走。可是店主对切身的事究竟比闲事关心，两人刚要出门，他就抓住他们讨账，还臭骂他们存心卑鄙，直骂得他们挥拳相报。他们手下无情，可怜的店主只好大喊救命。店主妇和她女儿瞧只有堂吉诃德最闲，可以去帮打，店主妇的女儿就对他说：

“骑士先生，您凭上帝给您的本领，救救我可怜的爸爸吧。那两个坏蛋把他当石臼里的谷子那样狠命地舂呢。”

堂吉诃德不慌不忙，慢条斯理地答道：

“美丽的姑娘，你的要求不当景，因为我已经应承了一件事，还没完成，我在这个期间干别的事是不容许的。不过我可以教你个乖。你快跑去告诉你爸爸，叫他尽力对付，怎么也得顶住。我这会儿去求米戈米公

娜公主准许我救他；她要是答应，我准会救他脱难，你可以放心。”

玛丽托内斯在旁说：“天可怜见！等您求得这个准许，我主人已经到了另一个世界去了。”

堂吉诃德答道：“小姐，请你容许我去求这个准许。等我求得准许，他到了另一个世界也不要紧，我可以打那儿救他回来，不怕那边不答应。至少我可以向送他命的人报仇，准叫你们称心满意。”

他不多说，就去跪在多若泰面前，照游侠骑士的口气说：这座堡垒的主人遭了大难，请求她的恩旨准许他去援救。公主惠然应允。堂吉诃德立即挎上盾牌，拿着剑，赶到店门口。两个旅客还直在狠揍店主。堂吉诃德到那里却呆住不动了。玛丽托内斯和店主妇问他为什么还不动手，她们一个求他帮帮主人，一个求他帮帮丈夫，可是堂吉诃德都不理会。

他说：“我拿剑和当侍从的人交战是不合规矩的，所以不动手。你们把我的侍从桑丘·潘沙叫来吧，保卫这位店主并为他出这口气是侍从份里的事。”

他们当时在客店门口。那里正打成一团，拳头巴掌一下都不落空，遭殃的是店主；玛丽托内斯、店主妇和她女儿气愤得要命。她们以为堂吉诃德懦怯，一个瞧丈夫挨打，一个瞧主人挨打，一个瞧爸爸挨打，都只好干着急。

咱们暂且撇下店主，反正总有人会救他；如果没有，那就让他捺下性子受罪吧，谁叫他冒冒失失不自量力呢。咱们拨转话头，谈谈离他五十步以外的事吧。刚才讲到审判官把年轻人拉过一边，问他为什么步行到这里来，为什么穿这套不像样的衣服。年轻人显然有非常苦恼的事压在心上；他紧握审判官的手，泪流满颊，说道：

“我的先生，我只好向你和盘托出了。我由上天注定，又加邻居的方便，见到了你的女儿、我身心的主人堂娜克拉拉小姐。我一见她，就完全由她摆布了。你是我的尊长，也是我的父辈，假如你不反对，她今天就可以和我结婚。我穿了这种衣裳从家里逃出来，都是为了她；我像射

出来的箭飞向箭标，航海的人追随北极星那样追逐着她。她并不知道我的爱情，只有几次望见我流泪，也许猜到一点。先生，你知道我父母的富贵，而我是他们的独生子。假如你觉得这样的家境不错，而有意成全我的幸福，你就把我当作儿子吧。如果我父亲另有打算，我追求的幸福他不如意，慢慢儿事情都会变，人的心愿也不能固执一辈子。”

这少年情人不再多说。审判官听得怔住了；一方面因为堂路易斯把心事讲得这么委婉郑重，一方面也因为事情突如其来，出乎意外，一时没了主意。他没多说，只叫那青年人别着急，暂且稳住他家佣人不要当天回去，这样就有功夫商量个面面俱到的办法。堂路易斯坚要吻审判官的手，甚至把眼泪都滴在他手上。别说审判官，铁石人也会感动的。审判官很世故，知道这头亲事对他女儿多么有利；不过他尽可能总要征得对方父亲的同意。他还听说那位父亲正在为儿子谋取爵位呢。

两个旅客和店主已经妥协。因为堂吉诃德对他们的好言劝告比威胁有效，他们就把欠的账都付清了。堂路易斯的家人正等着审判官谈完话，听他们小主人怎么决策。可是魔鬼从来不休息。被堂吉诃德夺了曼布利诺头盔、又被桑丘·潘沙换去驴子全副鞍辔的理发师受了魔鬼驱使，恰在这时候跑进客店来。他牵驴进马房，看见桑丘·潘沙正在修补驮鞍。他一见这个驮鞍，立刻认得是自己的，就大胆上来扭住桑丘，说：

“啊！贼爷爷！这会儿给我抓住了！把你抢去的盆儿、驮鞍和全副鞍辔都还我来！”

桑丘猛不防被人扭住，又听他这般辱骂，就一手抓住驮鞍，另一手在理发师脸上打了一拳，打得他满口流血。可是理发师抓住驮鞍，并不就此放手，反而放声大叫，叫得店里的客人都赶来看。他喊道：

“快来维护国法！主持公道！这拦路打劫的强盗，抢了我的东西，还要害我的命！”

桑丘答道：“你胡说！我才不是拦路打劫的强盗！这些东西是我主人堂吉诃德由合法战争赢来的战利品。”

堂吉诃德这时在场，瞧他的侍从能守能攻，非常满意。他从此把桑

丘看做有胆量的人，暗暗打算一有机会就封他做骑士，料想他做了骑士一定出色。那理发师喋喋争吵，还说：

“各位先生，这个鞍垫确实是我的，好比我们免不了一命归天那样确实；我一看就认得，仿佛是我肚子里生出来的。我的驴就在那边马房里，不容我撒谎。不信，可以检验；驮鞍要不是贴配那驴儿，我就是混蛋！我还声明，我一只簇新的铜盆儿，一次都没用过，值一个艾斯古多还不止，也是在抢掉驮鞍那天给他们抢了。”

堂吉诃德忍不住要反驳几句。他拦在桑丘和理发师中间，把他们分开；又把驮鞍放在当地，让大家看明白究竟那是什么东西。他说：

“各位瞧吧，这位好侍从分明搞错了。他所说的盆儿，过去、现在、将来，一直是曼布利诺的头盔。那是我凭正义战争夺来的，按名分是我的东西。至于这个驮鞍，我管不着。不过我可以告诉你们，这脓包骑的马匹有些配备，我的侍从桑丘要求拿来装点自己的坐骑，经我准许，他就拿了。至于马鞍子怎么又变了驴子的驮鞍，我只有一个照常的解释：游侠骑士遭遇的事常有这种变化。桑丘儿子，快去把这位老哥当作盆儿的头盔拿来，做个证据。”

桑丘道：“嗐，先生，假如您只有这一个证据，那么，马利诺的头盔[1]分明是个盆儿，马鞍子也分明是这家伙的驮鞍呀。”

堂吉诃德说：“我吩咐什么，你就干去。这座堡垒里的东西不会都有魔法障掩。”

桑丘就去把盆儿拿来。堂吉诃德马上接在手里，说道：

“各位请瞧瞧，这侍从有什么脸说这是个盆儿而不是我说的头盔呢。我凭自己奉行的骑士道发誓：这只头盔就是我从他那里夺来的，原物分毫没变。”

桑丘接口道：“这是千真万确的。我主人得了这东西，至今只用来打过一次仗；就是释放一群带锁链的倒霉蛋那次。他挨了好一阵石子，要不亏这只盆儿盔[2]，就吃不消了。”

[1] 桑丘又把曼布利诺头盔说错了。

[2] 盆儿盔（baciyeilmo），桑丘觉得这是一只盆儿，却又不敢违拗堂吉诃德，所以捏造了这个名称。

第四十五章 判明曼布利诺头盔和驮鞍的疑案，

并叙述其他实事。

新来的那个理发师说：“这两位一口咬定的话，您几位听来怎么样？他们竟硬说这不是盆，倒是头盔呢。”

堂吉诃德道：“哪个骑士说不是头盔，我就要他承认自己是撒谎！哪个侍从说这话，我就要他承认自己是一千个撒谎，一万个撒谎！”

我们熟悉的那位理发师也在场。他深知堂吉诃德的脾气，存心帮着他胡说，把这场笑话闹下去，让大家取乐。他就对那个理发师说：

“理发师先生，不问你是谁，请听我说。我和你是同行，我的营业执照已经领了二十多年，对于理发业的用具全都熟悉，没一件不知道的。我早年也当过一程子兵，懂得什么是头盔、高顶盔、带面甲的盔，和其他军用项目——我指各种武器。也许别人另有高见，不过我说呀，这位好先生手里的东西，非但不是理发师的盆儿，而且差得远着呢，好比白和黑、真和假那样不能混淆。我还有句话。这件东西虽然是头盔，却不完整了。”

堂吉诃德说：“的确不完整了呀，因为缺了护脸颊和嘴巴的那一半儿。”

神父体会他这位朋友的用意，接口道：“是啊。”

卡迪纽、堂费南铎和他的同伴们都附和着这么说。审判官要不是记挂着堂路易斯的事，也会凑趣。不过他正为这事放心不下，没兴致胡闹。

受捉弄的理发师说：“上帝保佑我吧！哪有这种事呀？这许多体面人物都说不是盆儿，却是头盔！大学里头等聪明人碰到了这种事，也要莫名其妙的。好吧，假如这盆儿是头盔，那么，这个驮鞍也该是这位先生说的马鞍子了。”

堂吉诃德说：“我看像驴子的驮鞍。不过我刚才说了，这件事与我无干。”

神父说：“到底是驴子的驮鞍还是马鞍子，凭堂吉诃德先生一言为准。关于骑士或坐骑[1]的事，我们大家都由他说了算。”

堂吉诃德说：“各位先生，我老实说吧，我两次在这座堡垒里借宿，遭遇了不知多少稀奇古怪的事，搞得我在这里什么都拿不准了，觉得全都是妖法捣鬼。头一次，一个摩尔妖人把我狠揍了一顿；他一群同伙也没饶过桑丘。昨晚，我拴着一条胳膊吊了差不多两个钟头，也不知为什么遭了这场灾难。所以我现在如果来判决这个疑案，就不免鲁莽。谁说这是盆儿，不是头盔，我已经有话回驳。至于这件东西究竟是驮鞍还是马鞍，我却不敢妄下断语，只凭各位的高见来决定。你们不像我封过骑士，也许就不受堡垒里妖术的影响，耳目清醒，看到的不是幻象，可以如实判断。”

堂费南铎道：“没什么说的，堂吉诃德先生的一番话很有道理，这场争辩该由我们大家公断。我可以悄悄地收集了各位的意见，把结果照实公布，这样最踏实。”

知道堂吉诃德脾气的觉得这是绝妙的笑料；不知道的却觉得荒谬绝伦，尤其堂路易斯的四个佣人、堂路易斯本人和新来的三个过客。这三人看样子是神圣友爱团的巡逻人员。不过最气愤的是那个理发师。他眼看自己的铜盆变成了曼布利诺头盔，深信自己的驮鞍一定也会变成一个贵重的马鞍。大家都笑呵呵地瞧堂费南铎跟这个那个交头接耳，听取各人对这件你争我夺的宝贝作何看法，究竟是驴子的驮鞍呢，还是马鞍子。堂费南铎向许多人收集了意见，高声说：

“老哥，你听我说。我听了许多意见，觉得烦了，因为我请教的每个人都说，这是马鞍子，而且是一匹骏马的鞍子，当作驴子的驮鞍是荒谬。事情由不得你和你的驴儿，你得顺从大家，因为这是马鞍，不是驮鞍；你的说法是没有根据的。”

那可怜的理发师说：“你们各位都搞错了，要不然，叫我上不得天堂！但愿我的灵魂到了上帝眼里，就像驮鞍在我眼里是驮鞍不是马鞍。

可是，‘法律总顺从……’[2] 我不多说了。我明明没有喝醉酒，我还没吃早点呢，除非我作了孽吧。”

理发师的死心眼儿和堂吉诃德的荒唐一样，逗得大家都笑了。堂吉诃德说：

“现在各人把自己的东西拿走就完事；‘上帝既肯成全，圣贝德罗也就赐福’[3]。”

四个佣人之一说：

“这是存心开玩笑吧？在场这几位都是明白人——看来都是非常明白的人。我就不信他们会乱说这不是盆儿，那不是驮鞍。不过他们既然强词夺理，睁着眼睛说瞎话，其中必有奥妙。因为我可以赌咒——”他随就赌了个咒说：“全世界的人都不能叫我相信这盆儿不是理发师的盆儿，这驮鞍不是公驴的驮鞍。”

神父说：“很可能是母驴的。”

那人说：“那也一样；问题不在这里。我是要问，究竟这是驮鞍呢，还是像你们各位说的不是驮鞍。”

新来的一个巡逻队员直在听他们争辩，这会儿焦躁说：

“分明是驮鞍！就好比我爸爸是我爸爸！不管过去未来，谁说不是，准是喝醉了酒！”

堂吉诃德答道：“你这个混蛋！你胡说！”

他一支枪始终没有离手，这时就举枪对这个巡逻队员的脑袋狠狠打下来。要不是那人侧身躲过，准给他打倒。枪打在地下，折成几段。其他几个巡逻员瞧自己伙伴遭了毒手，就以神圣友爱团的名义大呼求救。

店主人也是这个团体的一分子，立刻进屋去拿了行使职权的杖和自己的剑去帮一手。堂路易斯的佣人忙围住堂路易斯，防他趁乱逃走。那个理发师瞧店里一片混乱，就去抢自己的驮鞍；桑丘也抓住不放。堂吉诃德拔剑在手，冲上去和巡逻队厮杀。卡迪纽和堂费南铎都帮着他。堂

路易斯大声喊他家佣人快舍了自己去支援他们。神父大声吆喝；店主妇尖声叫嚷；她女儿急得直叫苦；玛丽托内斯在旁啼哭；多若泰吓慌了；陆莘达打着哆嗦；堂娜克拉拉晕了过去。那个理发师拿棒打桑丘；桑丘捏着拳头把理发师一顿乱捶；堂路易斯的一个佣人怕主人逃跑，抓住他的胳膊，却被堂路易斯一拳打得满口鲜血；审判官在回护堂路易斯；堂费南铎把一个巡逻队员踢翻在地，两脚在他身上踩了个痛快；店主又以神圣友爱团的名义大叫求救。这时店里闹成一片：有哭的，有叫的，有惊慌的，有遭殃的；有的使剑，有的挥拳，有的举杖打，有的用脚踢，许多人皮破血流。堂吉诃德瞧大家乱成一团，觉得仿佛一头栽进阿格拉曼泰军营的一片混乱[4]里去了，就大喝一声，震动客店，说道：

“大家都住手！插剑入鞘！不要吵！谁是要性命的，听我说话！”

大家听他一喊，都停顿下来。他接着说：

“各位先生，我不是跟你们说过吗？这座堡垒是魔术控制着的，里面妖魔成群。你们睁眼看看吧，阿格拉曼泰军营里的混乱已经转移到咱们这儿来了，可见我的话没有错。你们瞧，那儿是为一把剑，这儿是为一匹马，那边是为老鹰，这边是为头盔[5]；你争我吵，其实都是着了迷。审判官先生，神父先生，请你们两位一个代表阿格拉曼泰王，一个代表索布利诺王[6]，为大家讲和吧。我凭全能的上帝起誓，在场这许多有体面的人，为这点细事互相残杀，实在太荒唐了。”

那几个巡逻队员不懂堂吉诃德的一套话；他们吃了堂费南铎、卡迪纽和他们同伙的亏，不肯罢休。那个理发师却愿意，因为自己的胡子和驮鞍打架时都揪坏了。桑丘是个好佣人，听主人哼一声就立刻服从的。堂路易斯的四个佣人知道打下去自己毫无好处，也都住手。只有店主觉得堂吉诃德这疯子骄横无礼，在他店里时刻闹事，非罚他一下不可。到头来，吵嚷总算暂停，不过堂吉诃德的心目中，驮鞍还是马鞍，盆儿还是头盔，客店还是堡垒，要经过天地末日的审判才有分晓。

大家听了审判官和神父的劝解，都气平怒息。堂路易斯的佣人又逼小主人跟他们回家。审判官趁他们在谈判，把堂路易斯的话一一告诉堂费南铎、卡迪纽和神父，请教他们这事怎么处置。他们商量停当：堂费南铎就向堂路易斯的佣人透露了自己的身分，说要带堂路易斯到安达路

西亚去见他那位袭侯爵的哥哥，他哥哥一定以礼相待；他这来是因为堂路易斯的主意很明显，即使把他的身体扯得七零八碎，他这会儿也决不肯回去见他父亲。那四个佣人得知堂费南铎的地位和堂路易斯的主意，决计先回去三人，把经过禀告东家，留一人伺候和看守着堂路易斯等待后命。这一场纠纷，凭阿格拉曼泰的威望和索布利诺王的智谋，居然排解开了。可是无事生非、惟恐天下不乱的那家伙 [7] 觉得受了冷淡和戏弄；而且白费心机挑动了一场纠纷，自己没有捞摸到什么，因此决计重新挑拨是非，显显本事。

却说那几个巡逻队员知道了对手的身分，就泄了气，觉得打下去不管怎么了局，吃亏的总是自己，所以都罢手了；可是挨堂费南铎踢打的那一个身边带着几张捉拿逃犯的拘票，有一张正是捉拿堂吉诃德的。原来桑丘忧虑得不错，神圣友爱团因为堂吉诃德释放了一队囚犯，下令逮捕他。那巡逻队员忽然记起这张拘票，就想核实一下。他从怀里掏出一张羊皮纸，找到有关的条款，一个字一个字地念，因为他阅读力不高。他念一个字，就对堂吉诃德看一眼，把拘票上描绘的相貌按着堂吉诃德的面目逐一核对。他断定这家伙分明就是要拘捕的人。他一核实，立即叠起羊皮纸，左手拿着这张纸，右手一把紧紧抓住堂吉诃德的衣领，抓得堂吉诃德回不过气来。他大嚷道：

“快来协助神圣友爱团！抓住这个拦路打劫的强盗！瞧瞧拘票上写着呢！这不是闹着玩儿！”

神父拿过拘票一看，描绘的果然正是堂吉诃德。堂吉诃德瞧这混蛋对自己撒野，火气冲天，浑身的骨头都要爆裂了。他拼命用两手卡住那巡逻队员的脖子，那家伙要没有同伙帮忙，不等堂吉诃德松手早送命了。店主对同僚团友理该救援，忙去帮一手。店主妇瞧丈夫又打架，就又大喊大叫；玛丽托内斯和店家女儿立即放声呼应，求上天保佑，又求在场的人帮忙。桑丘看了说道：

“老天爷啊！怪不得我主人说这座堡垒是着了魔道的，这话真没说错！待在这里没一个钟头的安静！”

堂费南铎分开了巡逻队员和堂吉诃德。他们俩一个揪住对方的衣领，一个卡住对方的脖子；堂费南铎拆开双方的手，两人都舒了一口

气。巡逻队并不就此甘休，却要求大家帮着把犯人捆起来，交他们处理，说这是对国王和神圣友爱团应尽的责任。他们以神圣友受团的名义再次责望大家帮着捉拿这一名拦路打劫的强盗。堂吉诃德听了这些话，微微一笑，非常镇静地说：

“听着！你们这起下贱的家伙！让带锁链的重获自由，释放囚犯，救苦、扶危、济困，你们把这个叫做拦路打劫么？哎！卑鄙小人啊！你们凡夫俗子，老天爷没开你们的窍，你们既不懂骑士道的高尚，也看不到自己的罪恶和愚蠢！不尊敬游侠骑士的影子就是犯罪！何况你们冲撞了骑士本人呢！听着！什么巡逻队！你们是结队的强盗！借神圣友爱团的特权拦路打劫的！我问你们：哪个糊涂蛋竟签发拘票来逮捕我这样的骑士呀？游侠骑士不受法律制裁，他们奉行的法律是手里的剑，他们依仗的权力是浑身的勇气，他们服从的命令是自己的意志。谁连这点都不懂吗？再说吧，绅士只要封了游侠骑士，承担了骑士道的职责，不辞劳苦，那么，他享受的特权和豁免的义务就比贵族册封书上规定的还多。哪个没脑子的家伙连这个规矩都不知道吗？什么产业税呀、交易税呀、国王结婚税呀、皇家特税呀、通行税呀、摆渡税呀等等，哪个游侠骑士付过呢？哪个裁缝给他做了衣裳收他工钱呢？哪个堡垒主人款待了他要他付账呢？哪个国王不请他同桌吃饭呢？哪个姑娘不爱上他而对他千依百顺呢？还有一句话，世界上不论过去、现在、将来，一个游侠骑士面对四百巡逻队员，要是没本领把他们打四百大棍，他还算得骑士吗？”

[1] 骑士或坐骑（caballería），指骑士，又指供坐骑的牲口；神父的话是双关的。

[2] 西班牙谚语：法律总顺从帝王的心愿。

[3] 西班牙成语。

[4] 见阿利奥斯陀《奥兰陀的疯狂》第27篇。阿格拉曼泰是回教国同盟军的领袖。“阿格拉曼泰军营的一片混乱”已沿用为成语。

[5] 剑指杜朗达尔宝剑，马指有名的骏马弗隆悌诺，老鹰指徽章上的白老鹰（见《奥兰陀的疯狂》第27篇），头盔指曼布利诺头盔。

[6] 和阿格拉曼泰同盟的一个回教国王（见《奥兰陀的疯狂》）。

[7] 指魔鬼。当时迷信，认为一提“魔鬼”这名字，魔鬼马上就来了，所以都避讳而用代称。

第四十六章 巡逻队经历的奇事和我们这位好骑士堂吉诃德的狂怒。

神父在堂吉诃德发话的时候向那些巡逻队员疏通，说堂吉诃德有神经病，瞧他的言谈举动就知道，所以请他们别追究他干的事，即使捉到官府，少不得作为疯子马上释放。那个带着拘票的巡逻队员说：堂吉诃德疯不疯他管不着，他只执行上司派给他的职务；他把犯人捉到了，随人家释放三百次也可以。

神父道："可是你们这回还是别押他走；照我看，他也决不肯让你们押走的。"

神父说了许多好话，堂吉诃德又干了许多疯事，那几个巡逻队员如果还瞧不透堂吉诃德是疯子，他们自己就是双料的疯子了。所以他们觉得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甚至愿居间调停理发师和桑丘·潘沙的争吵。长话短说，他们以警务人员的身分，公断了这个案子，驮鞍让双方对换，肚带和笼头物归原主。两人虽然不完全称心，也都不吵了。神父为那只曼布利诺的头盔瞒着堂吉诃德给了理发师八个瑞尔，偿还盆价；理发师写下收据，保证此后永无争执。这两件主要争端就此解决，只要堂路易斯的佣人同意先回去三个，留一个陪着小主人跟堂费南铎走[1]，客店里就平静无事了。这时店里的情人和勇士鸿运高照，困难渐次解决，事情都可望圆满收场。堂路易斯的几个佣人答应全听他吩咐。堂娜克拉拉因此喜形于色，只要看她的脸，就知道她心上多么快活。索赖达对目前许多事情虽然不甚了了，却在留心观看各人的脸色，一知半解地跟着同忧同乐。她尤其关心她的西班牙人，一双眼直盯着他，一片心也直围绕着他。店主注意到神父拿钱给那个理发师，他就索取堂吉诃德住店的花费，还要求赔偿损坏的酒袋和流掉的酒。他发誓说，如果这笔账不付清，驽骍难得和桑丘的灰驴休想出他的店门。神父又出面调停，审判官慷慨解囊，愿意代出这笔钱，不过还是由堂费南铎付了。客店里安安静静，堂吉诃德所谓阿格拉曼泰军营里的一团混乱，变了奥塔维欧朝代的一片太平景象[2]。大家认为这都亏神父热心，又有口才，也亏得堂费南铎无比的慷慨。

堂吉诃德一身轻松无事，他本人和他侍从的种种麻烦都已解除，觉得应该上路，把公主挑选他干的大事完成。他打定主意，跑去跪见多若泰。多若泰非要他起身才让他说话，他敬从遵命，就站起来说：

“美丽的公主啊，有句老话说：勤快是好运之母。一个人经历了许多大事，就知道只要认真干，没把握的事也能顺手。这点道理在军事上尤其明显。打仗的时候，敏捷可以先发制人，出其不意，打败敌人。尊贵的公主啊，我说这话有个缘故。我觉得咱们目前逗留在这座堡垒里没有好处，也许还有大害，将来自会知道。保不定和你为敌的巨人，靠他的奸细钻头觅缝，探知我要去歼灭他，就趁早修建了攻打不破的城堡，使我枉费心机，我的胳臂虽有使不完的力气，也徒劳无功。所以，我的公主啊，我刚才说了，咱们得防他这一着，赶紧动身去求取好运吧；等我和你那个仇敌一见面，你就可以称心享福。”

堂吉诃德说完，安心敬候美貌公主的玉音。她俨然以君王的身分，仿着堂吉诃德的口吻开言道：

“先生，你不愧是扶弱锄强的骑士，一片热忱，愿意帮我脱难，我不胜感激。愿上天保佑，你我都能如愿以偿；你就会看到世界上确有知感的女人。我的行期，还是趁早；这方面咱们所见略同。你要我怎么样，都随你安排。我既已把身体托你保护，把光复王国的事业交给你去完成，我就一切凭你高见酌定，决无异议。”

堂吉诃德说：“听凭上帝安排吧。公主这样谦逊，我一定不失时机，扶你重登世袭的宝座。咱们趁早动身为妙，常言道：拖拖延延，就有危险。我想到这句话就急着要上路。好在能使我畏惧的人，天上还没有诞生，地狱里也没有收容过。桑丘，给驽骅难得套上鞍辔，备好你自己的驴和女王的马，咱们辞别了堡垒主人和各位先生们，立刻动身吧。”

桑丘一直在他身边，这时摇着脑袋，说道：

“哎，主人啊，主人啊，‘村里的丑事，比传闻的还多’[3]！这话请女客们别见怪。”

“你这傻瓜！世界上哪个村上、哪个城里会有坏我名头的丑闻呢？”

桑丘道：“我是个好侍从、好佣人，所以有些话应该告诉自己的主人。不过您要是生气，我就闭口不说了。”

堂吉诃德道：“你要说什么就说吧，只要不是存心吓唬我。你胆子小，是你的本色；我不知畏惧，也是我的为人。”

桑丘道：“哎唷！不是这个话！我只是说，这姑娘自称大米戈米公王国的女王，其实，她和我妈妈一样，不是什么女王，我知道得很清楚。要是女王的话，她不会瞧人家一转身，或者找个背人的地方，就和咱们这伙里的某一位偎着脸儿磨鼻子。”

桑丘这番话说得多若泰满面通红。原来她丈夫堂费南铎有几回趁人不见，用嘴唇向她索取了一点爱情的报酬。桑丘看在眼里，觉得她这样轻佻像个妓女，不像大国的女王。多若泰听了桑丘的话无言可对，也不想回答，随他说去。他接着说：

“先生，我这话有个道理。咱们东奔西走，黑夜受罪，白天更吃苦，劳累了一场，如果到头来却让这个客店里作乐的人去享现成，您何必催我去备马、套驴、装置娘儿们的坐骑呢？咱们还是安安静静地待着，‘让每个婊子纺她的线，咱们吃咱们的饭’[4]。”

啊呀！我的天！堂吉诃德听了他侍从这一派胡言，生了好大的气呀！他喘吁吁地，舌头都僵了，眼里火星直冒，说道：

“啊！你这混蛋！你这蠢货！你好狂妄！你啥也不懂，却恶嘴毒舌，背地里胡说八道坑害人！你当着我的面，当着这许多贵妇人小姐，竟敢说出这种话来！你的糊涂心眼里都是这样下流无耻的想头！你给我滚！你这魔头！你这撒谎精、促狭鬼！你这诡计多端、造谣生事的家伙！你这不敬帝王的逆贼！你快滚！别站在我跟前！免得惹起我的火来！”

他一边说，一边皱紧眉头，鼓起腮帮子，瞪着四周的人，还使劲顿着一只右脚。瞧他这一腔怒火有多旺啊！桑丘听了他这番话，又瞧他满面怒容，吓得矮了半截，但愿脚底下立刻裂出个口子来，把他吞下去。他不知所措，只好转身躲开这位发火的主人。幸亏机灵的多若泰深知堂吉诃德的脾气，她要平平他的火，说道：

“哭丧着脸的骑士先生啊，你这位好侍从说那些浑话也许不是无因，你别生气。他是很明白的，也有基督徒的良心，决不会捏造证据坑害人。分明还是你刚才说的那个缘故，骑士先生，这座堡垒里一切都由魔法摆布。我说呀，也许桑丘着了障眼法，真是看见了那些丢我脸的事。”

堂吉诃德听了说道：“我凭全能的上帝发誓，公主这句话说在筋节上了。桑丘这糊涂虫准是着了障眼法，不然的话，决不会看见那些事。我深知这倒霉家伙是好心肠，也是死心眼儿，不会捏造证据冤枉人。”

堂费南铎说：“是这么回事，保不定将来还会有这种事。所以，堂吉诃德先生啊，您得原谅他，和他言归于好，‘依然如故’[5]，别让那些幻象迷糊了他。”

堂吉诃德同意；神父就去找桑丘回来。桑丘低声下气地跑来，跪下要求吻他主人的手。堂吉诃德伸手给他亲吻，然后祝福了他，说道：

“桑丘儿子，我不是几次三番跟你说吗，这座堡垒里的事全都是魔法变幻出来的，你现在该知道我这话不错了吧。”

桑丘道：“这话我相信，不过毯子的事得除外，那是正常手法干出来的真事。”

堂吉诃德道：“你别这么想；要是真有那事，我早该替你报仇了，现在也会替你报仇。可是过去也罢，现在也罢，我都无从着手，不知找谁去报复呀。”

大家都问什么毯子的事[6]。店主就仔仔细细讲桑丘怎样在半空中翻滚。大家听了大笑；桑丘要不是主人再次保证那是魔法，一定大怒了。不过桑丘傻虽傻，却始终认为自己没着什么魔，确实是给一群有血有肉的人兜在毯子里耍弄了；他主人坚持那是如影如梦的鬼怪干的，他却并不相信。

这群贵宾在客店住了两天，觉得该动身了。他们打算让神父和理发师照他们的原意把堂吉诃德带回家乡治病，而多若泰和堂费南铎却不必借解救米戈米公娜女王的那套谎话一起奔走。他们就想了一个办法。恰巧有一辆牛车路过，他们和赶车的讲定，设法把堂吉诃德用牛车运走。

他们用栅栏做成个笼子模样的东西，能容堂吉诃德宽宽舒舒地待在里面。堂费南铎和他的伙伴、堂路易斯的佣人、巡逻队员以及店主等人照神父的主意和安排，一个个蒙上脸，打扮得各式各样，叫堂吉诃德认不得。他那天打了几次架，正在睡觉休息；他们一声不响，进了他的屋。

堂吉诃德做梦也没想到这一着，睡得正酣。他们走到床前，使劲把他按住，牢牢缚定手脚。等他惊醒，已经动弹不得，只能瞪眼瞧着这群奇形怪状的东西发怔。他那牢不可破的观念又在他的疯癫的头脑里翻腾，认为这些就是这座魔堡里作祟的鬼怪，他自己分明是中了定身法，所以不能抵御。这都是神父定计的时候预料到的。当时在场的许多人里，只有桑丘是头脑正常而没有化装的。他虽然和主人疯得相差无几，却还认识这些乔装的人物。他要等着瞧他们把他主人捆住了怎么发落，一直没敢开口。堂吉诃德也一言不发，等着看他这场祸事的结局。他们把木笼抬来，把堂吉诃德关在里面，外面用木条钉得结结实实，即使狠狠地颠簸两下也不会开裂。

他们随就把笼子扛在肩上，正要扛出屋子的时候，理发师（不是驮鞍的主人而是咱们认识的那位）尽力装出令人毛骨悚然的声音，说道：

“哭丧着脸的骑士啊！你受了拘禁不要苦恼，因为你大力担当的事业，要这样才能早早完成。曼却的猛狮和托波索的白鸽要双双低垂他们高昂的脖子，接受婚姻的束缚，结合为一。那就是你功业圆满的日子。由这个破天荒的结婚，将生育出一群凶猛的小狮子来，他们要学着勇敢的爸爸张牙舞爪。追求达芙妮的太阳神在黄道带上跑不到两转[7]，我的预言就会应验。至于你这位侍从啊，你是一切腰里挂剑、脸上留胡子、鼻孔里闻气味的侍从里最高尚、最顺从的一个！你眼看游侠骑士的模范给人家这样押走，不要懊丧。只要上帝有意，你好主人许你的愿不会落空，你马上会做大官，高贵得连你本人都不认识自己。我凭撒谎圣姑[8]向你保证，你的工钱一定照付，你到时就知道。你一步步跟着这位英勇的、着了魔的骑士走吧，因为你们俩是同一个归宿。天机不可泄漏，我不便多说，愿上帝保佑你，我这就回到自己知道的地方去了。”

他这套预言说到末了几句，嗓门儿提得特高，然后渐渐低沉下去。同伙的人虽然明知是开玩笑，听来却好像是真的。

堂吉诃德从这番话里得到了安慰，因为他立刻领会了个中意义，知道自己注定要和心上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缔结神圣合法的婚姻，她蕴藏丰富的肚子里要出产一窝小狮子——也就是一群小吉诃德，使曼却的光辉照耀万世。他深信自己没有误会，就提高嗓子长叹一声，说道：

“预告我未来幸福的不知哪一位啊，请你转求主持这件事的大法师，在你这些可喜的、绝妙的预言一一应验之前，别让我死在他们关禁我的笼里！只要预言有准，我在牢笼受苦就是光荣；我带着枷锁心上也舒服；我躺的硬板就不是挣命的场所，却是温柔乡！至于你对我侍从桑丘·潘沙的安慰呢，我也有句话。我相信他心地善良，为人规矩，不论我走好运坏运他都不会离开我。如果他和我都倒了霉，我许他的海岛之类竟不能到手，那么他的工资至少是不会落空的。我不能报答他的辛勤，可是尽我力之所及，他的工资，我在写好的遗嘱上已经列下一款了。”

桑丘·潘沙恭恭敬敬地向他鞠躬，亲吻了他的双手，因为两手缚在一起，不能单吻一只。

那群鬼怪就把木笼扛出去，装在牛车上。

[1] 这里和上文有失照顾；前一章堂路易斯的佣人已经同意这个办法。

[2] 指古罗马奥古斯特大帝（Octavio Augusto）的时代，那是常被称引的太平盛世。

[3] 西班牙谚语。

[4] 西班牙谚语：“如果婊子纺线，她就糟了。”另一说：“让每个婊子纺线、绕线，并有饭吃；让乌龟吃面糊，或者绕线。”又一说：“如果婊子纺线，如果乌龟绕线，如果公证人问现在是几月，这三人都糟了。”桑丘掺杂了几种说法。

[5] 原文是拉丁文。

[6] 这里又和上文有失照顾，三十二章店主已经向大家讲过一遍，只有后到的几个客人不知道。

[7] 即两年。这里又引用了本书第四十三章太阳神追赶达芙妮的典故。

[8] 撒谎圣姑原文Mentironiana，是从“撒谎”（mentir）这字变出来的女巫名。

第四十七章 堂吉诃德出奇地着魔以及其他异事。

堂吉诃德瞧自己关在笼里，装上牛车，说道：

“我读过许多很正经的游侠骑士传记，可是用魔法把骑士像我这样摄走，我还从没读到、看到、听到过。而且牛这种又懒又笨的牲口一定走得很慢。照例，摄走的骑士是裹在乌云里的，或者乘一辆火焰车，再不然，骑一匹飞马之类的怪兽，忽的一下子就从天空走了。现在却把我装在牛车上拉走！天啊！真叫我莫名其妙！大概今非昔比，骑士道和魔法都换了样了。我是世界上新出的骑士，冒险的骑士道已经没人知道，由我第一个重新恢复，也许因此就另创了新样的魔术，别有新法摄走着魔的人了。桑丘儿子，你以为我这话怎么样？”

桑丘答道：“我不知道，我不像您读过那么许多游侠骑士的书。可是我敢保证，这一伙不完全是真正的妖魔鬼怪。”

堂吉诃德道：“真正的？我的爹呀，既然是鬼怪，怎么能是真正的呢？那是虚幻的形状，特来对我施行魔法的呀！你要瞧我这话对不对，只消把他们碰碰或摸摸，就知道他们没有实在的肉体，只是虚影子。”

桑丘说：“先生，老实说吧，我已经碰过他们了。这个鬼在这儿忙忙叨叨，他身上的肉很结实；而且还有一点古怪，我听说魔鬼身上都有硫黄气，还有别种臭味，可是这个鬼却远不是那样的，他身上的龙涎香半哩瓦以外就闻到了。”

桑丘指的是堂费南铎，他是一位贵公子，身上想必有桑丘说的这种香味。

堂吉诃德说：“桑丘朋友，这没什么稀奇。我告诉你，魔鬼是很调皮的。他们尽管熏染着些气味，他们是精灵，本身并没有气味；要有的话，就绝不是香，只能是恶臭。因为他们无论跑到哪里，总离不开地狱，他们的痛苦，丝毫不会减轻。香味是闻了舒服的，他们决不会有香味。假如你觉得那个魔鬼有龙涎香味，不是你弄错了，就是魔鬼存心迷惑你，叫你不知他是魔鬼。”

主仆俩只顾谈论。堂费南铎和卡迪纽决计赶紧动身，免得桑丘识破他们的计策；桑丘已经猜透八九分了。他们把店主人叫过一边，吩咐他给驽骅难得套上鞍辔，给桑丘的驴儿装上驮鞍。店主人马上照办。这时神父已经和那几个巡逻队员讲好，请他们一路护送，每天给若干报酬。卡迪纽把堂吉诃德的盾牌和那只铜盆挂在驽骅难得的鞍架两侧，做手势示意，叫桑丘骑驴牵着驽骅难得，又叫两个巡逻员拿着火枪押在牛车两旁。店主妇和她女儿和玛丽托内斯在牛车临走的时候，出门和堂吉诃德告辞，假装为他遭难伤心流泪。堂吉诃德对她们说：

“好心的夫人小姐们请不要哭。干了我们这一行，这种灾难都是免不了的，否则我就不是个有名的游侠骑士了。名望不高的骑士从来没有这种遭遇，因为世界上谁也不理会他们。英勇的骑士就不同，他们的品德和功勋招来许多国王和骑士的嫉妒，那些人就使出卑鄙的手段来陷害好人。可是话又说回来，高尚的品德是压不倒的，单靠它本身的力量就足以抵制魔法祖师索罗阿斯德斯的全套邪术 [1] ，克服一切困难，像阳光一样照耀世界。美丽的夫人小姐们，如果我有什么失礼的地方开罪了你们，请不要见怪，我绝不是有意的。现在我给坏心眼儿的魔术家关进了这个笼子，请你们为我祷告上帝，救我出来。我决不忘记在这座堡垒里受到的优待；如有一天出得这个牢笼，一定尽力报答你们的厚爱。”

堡垒里的女人和堂吉诃德谈话的时候，神父和理发师正在辞别店里的许多客人，其中有堂费南铎和他的伙伴，上尉和他的弟弟，还有多若泰和陆莘达等称心如意的小姐。他们彼此拥抱，约定互通消息。堂费南铎把自己的住址告诉神父，让神父把堂吉诃德的情况写信告诉他，因为他很关心。他答应也要把神父盼切的消息一一奉告，比如他自己的结婚呀、索赖达的受洗呀、堂路易斯的事呀、陆莘达的回家呀等等。神父答应了堂费南铎的要求。他们又互相拥抱，重申前约。店主拿出些手稿给神父，说是从存放《何必追根究底》那篇故事的箱子夹层里找出来的。他说物主不会回来，不妨都拿去，反正自己不识字，不要这些东西。神父谢了他，打开一看，标题是《林果内德和郭塔迪琉的故事》 [2] ，才知道是一篇故事。他认为《何必追根究底》那篇很不错，料想这篇也是好的，因为可能都是一个人的手笔。他就收起来等有工夫再看。

他和理发师朋友防堂吉诃德立即识破他们，都戴着假面具；两人上

了坐骑，跟在车后。一行人挨次出发。车辆打头，由车主带领。两旁是刚才说的两个带火枪的巡逻队员，随后是桑丘·潘沙骑驴牵着驽骍难得。神父和理发师各骑壮骡，像上文说的蒙着脸缓步押在队后；牛车走得很慢，他们不能超前去。堂吉诃德坐在笼里，捆住两手，伸直两腿，背靠着栅栏，默默地忍受一切，简直不像血肉之躯，却像一尊石像。他们就这么慢吞吞、静悄悄走了两哩瓦路，到一个山坳里。赶牛车的觉得这里可以让牛歇歇力，啃吃点青草，就向神父说了。理发师却主张再走一程，他知道附近有个山坡，转过山坡又有个山坳，那里的青草更茂盛，地方比这里还好。因此他们继续前行。

这时神父回头，看见背后来了六七骑旅客，行装都很漂亮。他们一会儿就赶上来了，因为他们不像牛走得滞缓，却像乘了教长的骡，急要赶往一哩瓦内已经在望的客店去打尖的样子。急急赶路的追上慢慢走路的，彼此叙过礼。赶来的一行人里有一个正是托雷都的教长，跟随的都是他的伴当。他看见牛车、巡逻队员、桑丘、驽骍难得、神父和理发师一队人行列整齐，尤其看到堂吉诃德关在笼里，忍不住就要打听为什么把人这样押解。不过他瞧见巡逻队员的标记[3]，料想那人准是抢劫或其他罪行的凶犯，给神圣友爱团逮捕了。他询问一个巡逻队员，那人答道：

“先生，我们不知道这位绅士为什么要这样走路，你叫他自己说吧。”

堂吉诃德听见他们回答，接口说道：

“各位绅士先生熟悉游侠骑士的事吗？要是熟悉，我就把我的不幸向各位讲讲；不然呢，我就不白费唇舌了。”

神父和理发师看见赶路的和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交谈，怕自己的计策败露，忙赶上前来随机应对。

教长听了堂吉诃德的话，答道：

“老兄，我对于骑士小说实在是熟悉得很，比维利亚尔邦多的《理论学大全》[4]还读得熟。你要是只有这点要求，那就尽管放心把你的话

告诉我。”

堂吉诃德道：“好吧。绅士先生，你既然这么说，我就讲给你听。我受了恶法师的忌妒和欺骗，着了魔道，给关在笼子里押着走。美德虽有好人爱惜，更有恶人压制呢。我是个游侠骑士：不是默默无闻的那种，却是世世传名、人人效法的模范骑士，即使嫉妒性变成的嫉妒精，或者波斯的一切魔术家、印度的一切婆罗门、艾悌欧比亚的一切神秘家[5]全都和我为难，也奈何我不得。”

神父插嘴道：“这位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说得不错，他着了魔道给装在车上运走，不是他有罪过，却是嫉贤忌能的家伙设计害他。先生，他就是那位‘哭丧着脸的骑士’，您也许听到过他的大名。他的丰功伟绩，将来要铭刻在青铜和大理石上，万古不磨，忌他的人用尽心机也消灭不了。”

教长听到笼子里外的人说话都是一个口吻，莫名其妙，惊异得几乎要在自己身上画十字；跟从的那些人也纳闷。桑丘·潘沙要听他们讲话，正挨在旁边，这时就想把事情摆一摆，说道：

“各位先生，随你们爱听不爱听，我这会儿讲的是真话。要说我主人堂吉诃德先生着了魔道呀，那就是我妈也着了魔道了！他头脑完全清楚，吃也吃，喝也喝，也像别人那样干他的水火事儿，和他昨天进笼以前一模一样。照这样子，怎能叫我相信他是着了魔呢？我听见许多人说过，着魔的人既不吃，也不睡，也不说话。我的主人要是没人管着，说起话来，比三十个律师还说得多呢。”

他随就转脸瞧着神父说：

“哎，神父先生啊！您以为我不认识您吗？这一套新魔法为的是什么缘故，您以为我瞧不透吗？那么我告诉您，您尽管遮着脸，我却认识您；我还告诉您，您尽管诡计多端，我也识得破。干脆一句话：嫉妒占上风，美德就倒霉；抠门儿的地方，就没有慷慨。魔鬼没有好下场！要没有您这位神父，我主人这会儿已经娶了米戈米公娜公主，我至少也是个伯爵了，因为无论凭我东家哭丧着脸的骑士的赏赐，或者凭我自己的功劳，这是拿稳了的。可是我现在看到老话说对了：命运的轮子比磨坊

的轮子还转得快；昨天平步青云，今天就掉在泥里。我是为自己的老婆孩子懊恼：他们满可以指望做爸爸的当了海岛或王国的总督重返家门，可是他们得瞧爸爸当了马夫回家了。神父先生，我跟您说这番话，不过是要奉劝您神父先生：您这样虐待我主人，您摸摸自己的良心吧；您关禁着堂吉诃德先生不让他救人行好，小心将来见了上帝和您算账！”

理发师打断他道：“‘少胡说吧’[6]！桑丘，你和你主人成了同道啦？老天爷！我看你该进笼去陪他；你也中了骑士道的迷，和他一鼻孔出气，正该和他一样的着魔。真糟糕，他许你的海岛你就那么贪图呀，竟在你脑壳子里结成胎了。”

桑丘答道：“谁也没叫我怀胎！就是国王也不能叫我怀胎的！我穷虽穷，却是老基督徒，对谁都没有亏欠；要说我贪图海岛，还有人贪图更坏的呢。‘干什么事，就成什么人’[7]。‘只要是人，就能做到教皇’[8]，别说一个海岛的总督！况且我主人赢来的海岛，多得没人可给呢。理发师先生，您说话小心，天下事不光是剃剃胡子，而且‘彼德罗和彼德罗之间，还有个分等’[9]。我说这些话呀，因为咱们都是熟人，‘灌水银的骰子，别当着我掷’[10]。我主人着魔的事，上帝知道真相，咱们还是不谈吧。因为‘少搅拌为妙’[11]。”

理发师不愿意和桑丘多说，怕这家伙傻头傻脑，把他和神父极力遮掩的事全抖搂出来。神父也防到这层，所以请教长和他一起抢前几步，他可以解答人在笼中的谜，还告诉他其他趣事。教长依言带着佣人随神父前去，一面留心听神父讲堂吉诃德的性格、生平、他的疯病、习惯等等。神父把他发病的根源、连一接二的遭遇、直到关进这笼子，都说了个大概，还说他们打算带他回乡治疗。教长和他的佣人对堂吉诃德的怪事不胜惊诧。教长听完说道：

“神父先生，我实在觉得所谓骑士小说对国家是有害的。我有时是无聊，有时是上当，几乎把这种小说每本都看过一个开头，可是总看不下去，因为千篇一律，没多大出入。我认为这种作品是所谓米雷西亚故事[12]之类，都荒诞不经，只供消遣，对身心没有好处，和那种既有趣又有益的故事大不相同。尽管这种书的宗旨是解闷消闲，可是连篇的胡说八道，我不懂能有什么趣味。人要从实际或想象的事物上看到或体味到

完美、和谐，才会心赏神怡；一切丑陋、畸形的东西不会引起快感。如果小说里讲一个十六岁的孩子，挥剑把一个高塔似的巨人像杏仁糕那样切成两半，或者描写打仗，敌军有百万之众，而主人公匹马单枪，准获全胜，不管读者信不信，这种小说怎么能动人呢？各部分怎能合成彼此和谐的整体呢？或者写一个王后或女皇，见到素不相识的游侠骑士，就投身倒在他怀里，这样有失体统，我们还有什么说的呢？或者写一座挤满了骑士的高塔，简直就像一条顺风的船在海里航行，今晚在朗巴尔狄亚，明晨到了印度胡安长老[13]辖治的国土，或是托罗美欧[14]从未发现、马可波罗[15]从未到过的地方，这种故事，除了无知不学的粗坯，谁会读了满意呢？假如有人驳我，说这种小说原是凭空捏造的，不必计较情节的细致真实。那么我要反驳说：凭空捏造越逼真越好，越有或然性和可能性，就越有趣味。编故事得投合读者的理智，把不可能的写成很可能，非常的写成平常，引人入胜，读来可惊可喜，是奇闻而兼是趣谈。要作品完美，全靠逼真模仿，否则刚才说的种种要求都办不到。小说的各部分要能构成一个整体：中段承接开头，结尾是头中两部一气连贯下来的。我读过的骑士小说，没一部是这样一气呵成的，都支离拉杂，好像不是想塑造完美的形象，却存心要出个怪物。而且文笔粗野，事迹离奇，写爱情很不雅，写礼貌失体，战事写得啰嗦，议论发得无聊，旅程写得荒谬，总而言之，全不懂该怎么写作。所以基督教国家该把这种书像无用的人一样驱逐出境。”

神父洗耳恭听，觉得这位教长识见高明，一番议论都有道理，就告诉他自己所见略同，也厌恶骑士小说，所以把堂吉诃德所藏的许多都烧掉了。他讲自己怎样审查了那些书籍，哪几部判处极刑，投入火内，哪几部幸获赦免。教长听了大笑。他说自己虽然列举了这种小说的种种弊病，却发现有一个好处。它的题材众多，有才情的人可以借题发挥，放笔写去，海阔天空，一无拘束。譬如船只失事呀，海上的风暴呀，大大小小的战事呀，他都可以描写。他可以把勇将应有的才能一一刻画，比如说：有识见，能预料敌人的狡猾；有口才，能鼓励也能劝阻军士；既能深思熟虑，又能当机立断；无论待时出击，或临阵冲锋，都英勇无匹。他可以一会儿描述沉痛的惨事，一会儿叙说轻松的奇遇。他可以描摹德貌兼备的绝世美人，或文武双全的基督教绅士；或蛮横狠毒的匪徒，或慈祥英明的国君。他可以写出臣民的善良忠诚，君王的伟大慷

慨。他可以卖弄自己是天文学家，或出色的宇宙学家，或音乐家，或熟悉国家大事的政论家，假如他要充魔术家也无不可。他可以写尤利斯的足智多谋，伊尼斯的孝顺，阿喀琉斯的勇敢，赫克托的倒霉，席侬的诈骗，欧利阿罗的友爱，亚历山大的慷慨，凯撒的胆略，特拉哈诺的仁慈和真实，索比罗的忠诚，加东的英明等等，[16] 一句话，凡是构成英雄人物的各种品质，无论集中在一人身上，或分散在许多人身上，都可以描写。如果文笔生动，思想新鲜，描摹逼真，那部著作一定是完美无疵的锦绣文章，正像我刚才说的那样，既有益，又有趣，达到了写作的最高目标。这种文体没有韵律的拘束[17]，作者可以大显身手，用散文来写他的史诗、抒情诗、悲喜剧，而且具备美妙的诗法和修辞法所有的一切风格。史诗既可以用韵文写，也可以用散文写。”

[1] 索罗阿斯德斯（Zoroastes或Zoroastro），古波斯国王，据传说，他是魔法的祖师。

[2] 《林果内德和郭塔迪琉的故事》（Rinconete y Cortadillo）是塞万提斯《模范故事集》（Novelas ejemplares）里的一篇。

[3] 巡逻队员携带大弓和火枪，以及行使职权的短杖，通常每队三十二人，穿绿色制服。

[4] 《理论学大全》（Summa summularum），1557年出版，是学院里必修的课本，作者维利亚尔邦多（Gaspar Cardillo de Villalpando）是有名的神学家。

[5] 原文ginosofistas，是印度的一派哲学家，不是艾悌欧比亚的。

[6] “少胡说吧”（adóbame esos candiles）按字面是“替我把这些灯剔剔亮吧”，这是成语，如果有人说了荒谬可笑的话就用这句成语回答，叫他少胡说。

[7] 西班牙谚语。

[8] 西班牙谚语。

[9] 西班牙谚语。

[10] 西班牙谚语。

[11] 西班牙谚语。

[12] 古希腊伊欧尼亚族人侨居小亚细亚，擅长编故事，称为米雷西亚故事。这类故事专供有闲阶级的消遣，多半荒诞无聊，或者讲不道德的爱情。古罗马也盛行这类故事。

[13] 传说里的人物：一说是土耳其东部一个信奉基督教的国王；一说是蒙古王；一说是阿比西尼亚王，古代阿比西尼亚的国王同时也是教会里的长老。

[14] 古希腊创天动论的天文学家。

[15] 遍游亚洲各地的意大利旅行家（1254—1323）。

[16] 尤利斯（Ulixes），荷马史诗里的希腊酋长。

伊尼斯（Eneas），维吉尔史诗《伊尼德》里的主人公。他是特洛亚王子，特洛亚城陷，他背着父亲逃亡，弃妻子不顾。

阿喀琉斯（Aquiles），荷马史诗《伊利亚特》里的英雄。赫克托（Héctor），《伊利亚特》里的特洛亚王子，被阿喀琉斯杀死。

席侬（Sinón），据维吉尔《伊尼德》，是希腊兵士，假意逃亡到特洛亚，劝特洛亚人开城接纳希腊人的木马，特洛亚城因此陷落。

欧利阿罗（Euríalo）是尼素斯的忠心朋友。见维吉尔《伊尼德》。

亚历山大，即古波斯亚历山大大帝（纪元前356—前323在位）。

凯撒，即古罗马凯撒大帝（纪元前101—前44在位）。

特拉哈诺（Trajano），古罗马皇帝（98—117在位）。

索比罗（Zópiro），古波斯达利亚斯大帝手下的督军，曾用苦肉计自己割去耳鼻，助达利亚斯大帝攻克巴比仑。

加东（Catón），古罗马的监察官，已见本书《前言》。

[17] 原文“没有拘束的文体”（escritura desatada）指散文。古罗马修辞学把文体分为“有束缚的文体”（oratio ligata），即诗；和“没有束缚的文体”（oratio soluta），即散文。

第四十八章 教长继续讨论骑士小说，旁及一些值得他思考的问题。

神父说：“教长先生，您说得对！现在还有人不讲求入情合理的想象，也不遵照艺术的法则，仍然写那种小说，真该严厉批评。照那样用散文写作，就休想有杰出的文豪，能和希腊拉丁的诗坛二霸[1]比美了。”

教长答道：“我有时也想照自己心目中的准则，试写一部骑士小说。老实说吧，我已经写了一百多页。我不知道对自己作品的估价是否恰当，拿出去请教过爱好这种小说的学识兼备之士，也请教过一味喜欢荒唐奇怪的不学无知之徒。他们都异口同声地赞美。可是我没有再写下去，因为觉得这件事不是我的本分，而且发现没头脑的人比有头脑的多。尽管几个高明人的赞赏，可以抵消大伙糊涂虫的嘲笑，我知道看这种书的多半是假充内行的俗物，不愿意挨他们七嘴八舌的批评。不过我中途搁笔，甚至拿定主意不写下去，主要还有个道理。我看了现在上演的戏，心上想：现在风行的戏，情节无论出于虚构、或有历史根据，几乎全都是没头没尾的胡言乱语，远说不上好。可是观众看得津津有味，齐声叫好。编剧和演戏的都说：戏剧就该这样，非如此不能投合观众的嗜好。那些情节紧凑、安排精密的戏，只有寥寥几个内行欣赏，一般人领会不到它的技巧。他们编戏、演戏的，最好还是随和着大众混饭吃，犯不着博取少数人的赞许。我按照上面说的艺术规律，精心费力写出来的书，也逃不了这样的遭遇，我就成为‘四岔路口的裁缝’[2]了。我屡次劝告那些见解错误的演员们说：演出有艺术造诣的戏比荒谬无稽的更卖座、更走红。可是他们执迷不悟，随你说得头头是道，凿凿有据，他们都当耳边风。我记得有一天跟那么个成见很深的人说：不多几年前，西班牙演出了国内一位名作家的三个悲剧，你记得吗？那三个悲剧呀，不论智愚雅俗，看了个个赞赏；演员们单靠那三个戏赚的钱，比后来上演三十个头等好戏赚的还多。

“那个领班的演员说：‘您说的准是《依萨贝拉》，《斐丽斯》和《阿雷汉德拉》那三个戏吧[3]’。我说：‘一点儿不错。你瞧瞧，那几出戏不是严格遵守艺术规律吗？遵守了规律，不还是人人欣赏的好戏吗？

所以不能怪观众要求离奇荒诞，只怪演员们不演别的戏。真的，像《负心的报应》[4]呀、《弩曼夏》[5]呀、《痴情的商人》[6]呀、《欢喜冤家》[7]呀，都一点不荒谬。还有些行家编写的戏也不荒谬；编者由此得了名，演员们由此得了利。’我还发了些别的议论。我觉得他听了似信非信，没有心服，不肯抛除成见。”

神父道：“教长先生，您这番话，勾引了我往日对时新戏的厌恶；就像我对骑士小说一样的痛恨。按照图利欧[8]的见解，戏剧应该是人生的镜子，风俗的榜样，真理的造像。现在演出的戏却是荒谬的镜子，愚昧的榜样，淫荡的造像。假如戏里第一幕第一景出场一个穿抱裙的小娃娃，在第二景已经成了有胡子的大男人[9]，这不是荒谬绝伦么？假如描摹老年人勇猛，小伙子懦弱，仆人满口掉文，小僮儿满腹智谋，国王像脚夫，公主像灶下婢，这不又是荒谬绝伦吗？剧情的演展应该遵守一定的时限[10]，写戏的人是否注意这点呢？我看到的戏，第一幕在欧洲，第二幕在亚洲，第三幕收场在非洲；如果还有第四幕，那么准在美洲结局了；一出戏里就遍历世界四大洲[11]。按说，戏剧的原则是模仿真实。可是有的戏演贝比诺王或者查理曼大帝时代的故事，却把艾拉克刘大帝做主角，而他又像果多弗莱·台·布利翁那样捧着圣十字架进耶路撒冷，光复了圣陵。发生这些事情的各个时代相隔不知多少年呢[12]。或者基本是虚构的剧情，却掺上历史的真事，不管是哪个人物、哪个时代的事，都东扯西拉，混杂一起[13]。这种戏编得连真实的影子都没有，荒谬得刺人眼目，情理难容；稍有识见的人看了都不会满意的。糟的是，偏有那些瞎了眼、蒙了心的人，以为这已经十全十美，如果再要求改进，就是过于挑剔了。再说宗教戏吧。戏里捏造了多少虚假的奇迹呀！多少伪造和附会的事呀！这个圣人的奇迹竟会归到那个圣人身上去！就是在世俗的戏里，作者只要觉得来个奇迹或所谓奇观，可以轰动糊涂人，引他们来看戏，就不顾一切，大胆捏造。这都是歪曲事实、违反历史的，而且也有损西班牙作家的名誉，因为严守戏剧规律的外国人[14]看到咱们编的戏谬误荒唐，就把咱们看做野蛮无知了。也许有人说，治理得当的国家容许公开演戏的主要目标，就是供人民正当的娱乐，免得闲暇滋生邪念。一出戏不论好坏，都能达到这个目标。所以不必制定规律，也不必用规律去约束作家和演员。但是这话有漏洞。请听我反驳。好戏更善于贯彻这个目标，坏戏远不能比。在一出精心结构的

戏里，诙谐的部分使观客娱乐，严肃的部分给他教益，剧情的发展使他惊奇，穿插的情节添他的智慧，诡计长他识见，鉴戒促他醒悟，罪恶激动他的义愤，美德引起他的爱慕。随他多蠢的人，看了一出好戏心里准有以上种种感受。如果说一出戏具备了这些因素，反不如不具备更能娱目快心，那就决不可能。现在经常上演的戏，大半是不够格的。这不能怪剧作家。有些作家明知自己的毛病，也深知该怎样写，可是剧本已经成了买卖的货物，他们也说得不错，除了时行的那类剧本，戏班子不肯出钱买。戏班子是作家的主顾，演员有什么要求，作家总设法迎合。我们只要看看我国一位大才子所写的数不清的剧本，就知道确是这么回事。他笔下有文采，有风趣；他的曲词非常工致，思想新颖，有许多含意深长的箴言警句，总之，他文字很美，格调很高，所以他名满天下。可是他为了投合演员的喜好，只有几个剧本写得无懈可击，并非个个剧本都好[15]。还有些作家编剧漫不经心，戏里毁谤了某某国王，侮辱了某某豪门，演戏的屡次挨打，因此演完戏就得逃走。麻烦一时上还说不完，不过都是可以避免的。只要请一位有才有识的人常驻西班牙京城，把京城以及全国各地要上演的剧本预先审查一下；未经许可和批准，当地官府不准上演。这样一来，演员们会注意把剧本送上京城，以后演出可以平安无事；剧作家顾虑到作品要经行家法眼审阅，编写的时候就会细心多下功夫。这样就能写出好的剧本，戏剧的目标也就贯彻得完善：群众有了娱乐，西班牙的才子们出了名，戏班子赚了钱，并保险不出乱子，免除了戏班子受罚的祸事。如果新出的骑士小说也有人负责审查，或者就由审查剧本的兼任，那么，您所说的那样完美的骑士小说准会出现，使咱们的文章宝库增光生色，把旧的骑士小说直比下去。不仅闲人，就是最忙的人，读这种小说也是正当的消遣。因为弓弦不能老绷紧了不放，人是个软弱的东西，没一点适当的松散是支持不住的。”

教长和神父谈到这里，理发师跑来对神父说：

“硕士先生，这就是我说的好地方。咱们可以歇午；丰盛的草地上可以放牛啃青。”

神父说：“对，我赞成。”

他把这意思告诉教长。教长看见山坳里的景色，也愿意盘桓一下，

跟着大伙儿休息。他一来是要欣赏风景，又加和神父谈得投机，还想仔细听听堂吉诃德干的事，所以打算在那里歇午，就打发几个佣人到前去不远的客店里替大家买饭。一个佣人说：他们的驮骡准已经到了前面客店了；驮骡带的吃食很多，他们只需向客店要些大麦，别的都不用买。

教长道："照这么说，你们就把坐骑都赶到前面客店里去，把那匹驮骡牵回来。"

桑丘对时刻守着他主人的神父和理发师是有戒心的，他看到这时可以背着这两人和主人说话，就跑到笼前说道：

"先生，我对于您着魔的事，有句话要说，不说良心难受。我告诉您，跟咱们一起来的那两个蒙脸的人就是咱们村上的神父和理发师呀。我想他们就为了妒忌您干了些事大出风头，把他们比下去了，所以使诡计这样押着您走。假如我这话不错，您就并非着魔，不过上了当，做了傻瓜。我要找个凭据，想问您一句话。您的回答如果不出所料，他们捣的鬼就给我抓住了，可见您不是着魔，只是脑筋混乱。"

堂吉诃德说："桑丘儿子，你要问什么，问吧。我一定好好回答，叫你满意。据你说，跟咱们走的那两人是咱们街坊上熟识的神父和理发师。可能看样子是他们俩，实际上并不是，你千万别当真。你该知道，那两人如果照你说的像神父和理发师，那一定是禁咒我的魔法师变成了他们的形状。魔术家要变什么就变什么，容易得很。他们变成了咱们朋友的模样，叫你以为真是咱们的朋友，你就胡思乱想，掉在迷魂阵里怎么也出不来了。他们借此还可以叫我捉摸不定，不知这场灾祸是从哪儿来的。你尽管说跟我一起的是咱们村上的神父和理发师；我呢，眼看自己关在笼里，心里明白，除非魔力，人力决计办不到。只能说，我着的魔道是从古到今独一无二的，打破了书上的框框；除此还能怎么解释呢？所以你可以拿定他们绝不是你说的那两个，好比我绝不是土耳其人一样。至于你要问我什么话，你就问吧；随你从现在问到明天，我也一一回答。"

桑丘大嚷道："圣母保佑我吧！我跟您讲的全是真话。您这回倒了霉关在笼里，是着了人家的坏心眼儿，不是着了魔道。难道您脑壳子那么厚，那么没脑子，竟不能了解吗？不过随您这样，我还是要向您切实证

明，您并不是着魔。但愿上帝解除您的魔难！但愿您忽然间投进了杜尔西内娅小姐的怀抱！我现在凭这些愿望向您请问。”

堂吉诃德说：“别对我赌咒了，你要问就问吧。我已经说过，一定照实回答。”

桑丘道：“这就是我的要求。您是以游侠骑士的名义拿枪杆子的，我要您按这种战士的本分，完全照实回答，一分不多也一分不少……”

堂吉诃德道：“我告诉你，我是什么谎也不撒的。你快问吧；这没完没了的赌咒呀，要求呀，拐弯儿抹角的，真叫我心烦了，桑丘。”

“哎，我拿定主人是好人，靠得住。那么，请不要见怪，我就问了，因为这和咱们讲的事是有关系的。自从您进了笼子，以为是着了魔道，您想不想干通常说的大小方便的事呀？”

“不懂什么方便的事，你要我直截了当的回答，就得说明白些。”

“难道您不懂大的方便或小的方便吗？学校里的儿童一断奶就这么说呀。好吧，我是要问问，您想不想干一件人身上省不了的事？”

“啊！我懂你的意思了，桑丘！好几回呢！现在就想！快让我脱了这个累吧！别弄得怪脏的！”

[1] 指荷马和维吉尔。

[2] 西班牙谚语：“四岔路口的裁缝，白赔了功夫，又倒贴了线。”（El sastre del cantillo，quecosía de balde y ponía el hilo.）指吃力不讨好。

[3] 《依萨贝拉》（La Isabela），作者阿尔亨索拉（Lupercio Leonardo de Arigensola）。《阿雷汉德拉》（La Alejandra），作者不详。《斐丽斯》（La Filis）已失传，其他二剧收入赛达诺（López de Sedano）编的《西班牙文艺作品选集》（Parnaso Español），1772年出版。

[4] 《负心的报应》（La ingratitud vengada），洛贝·台·维咖著。

[5] 《弩曼夏》（La Numancia），塞万提斯著，1784年出版。

[6] 《痴情的商人》（El mercader amante），伽斯巴·台·阿基拉（Gaspar de Aguilar）著。

[7] 《欢喜冤家》（La enemiga favorable），弗朗西斯哥·台·塔瑞伽（Francisco de Tárrega）教长著。

[8] 即古罗马的修辞学家西塞罗（Tulio Cicerón）。

[9] 这里指责洛贝·台·维伽的《乌尔松和瓦兰丁》（Ursón y Valentin）。

[10] 塞万提斯这里把时间和地点的规律混为一谈，所以珂恩（J.M.Cohen）的英译本里添上“地点”，但原文只说到“时间”。

[11] 塞万提斯这套理论在他自己的实践上并未贯彻。他后来编写的剧本《幸运的流氓》（El rufían dichoso），地点一会儿在塞维利亚，一会儿又在墨西哥。他在这个戏的第二幕里借剧中人为自己不守规律辩护，把以前认为荒谬绝伦的说成理所当然。

[12] 贝比诺王生在第八世纪，查理曼大帝生在第九世纪初叶，艾拉克刘大帝生在第七世纪初叶，十字军攻克耶路撒冷是1099年的事。

[13] 这里是指责洛贝·台·维伽在他的剧本《清白无玷》（La limpieza no manchada）里，把不同时代、不同地方的许多人物都混在一起。

[14] 指意大利人。

[15] 指洛贝·台·维伽。

第四十九章 桑丘·潘沙向他主人讲了一番颇有识见的话。

桑丘说：“啊！我可抓住把柄了！这就是我一心要知道的事呀！您听我讲，先生，一个人心境不好，大家就议论说：‘某人不知是怎么回事儿，不吃不喝，也不睡觉，问他什么，回答得牛头不对马嘴，准是着魔了。’这句话不错吧？可见着魔的人不吃不喝不睡觉，也不干我刚才说的那件生理上的要事。如果像您这样急着要干那事，如果喝就喝，吃就吃，问什么都回答，那就是没有着魔。”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你说得对。可是我跟你讲过，着魔有多种多样，说不定换了时代就改变了方式。尽管从前着了魔就不干我要干的事，现在却行得都干了。一时有一时的习惯，没什么可说的，也不能凭这个来论断。反正我心里有数，知道自己是着了魔，因此也就心安理得。如果我认为自己并没有着魔，却偷懒怕事，随人家关在笼里，对急等着我去救苦救难的可怜人不理不睬，我的良心就沉重得很了。”

桑丘答道：“可是我说呀，您最好试验一番，就证据确凿，死心塌地了。您试试走出这个笼子；我一定尽力帮忙，甚至拉您出来。您再试试骑上您这匹好马驽骀难得；照它这样垂头丧气，好像也着魔了。然后咱们俩再去探奇冒险，碰碰运气。碰上了钉子再回笼子也不迟。假如您倒足了霉，或者我糊涂透顶，我说的办法不成功，那么，我凭一个忠心好侍从的信义向您保证，我一定进笼来陪您。”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老弟，你说的不错，我愿意照办；几时你找到机会让我脱身，我什么都听你的。不过，桑丘啊，你将来会知道，你没有明白我这番遭难是怎么回事。”

神父、教长和理发师已经下骡在前面等待；这位游侠骑士和那游而不侠的侍从说着话也到了。赶车的随就卸下拉车的几头牛，让它们在平静的油油绿野里随便跑。那里很清凉，尽管像堂吉诃德那样着魔的人不在乎，他侍从那样清醒的人就想歇歇了。他要求神父放他主人出笼走走，不然的话，弄脏了这个监牢，像他主人这样一位骑士耽在里头就不

成体统。神父懂他指什么，表示很愿意答应他的要求，只是怕他主人一出来又犯老脾气，跑到不知哪里去。

桑丘说："我保证他不跑。"

教长道："我也保证；如果他以骑士的身分，答应非得到我们准许决不走开，那就更妥当了。"

堂吉诃德全听在耳里，答道："我答应啊！况且像我这样着魔的人，身不由己。给定身法镇住的，三个世纪也脱不了身，即使逃走了，也能从天空摄回来。"他因此声明：不妨放他出来，对大家有利；否则他就要对不住大家的鼻子了，除非他们趁早走开。

教长不顾堂吉诃德双手还捆在一起，就握住一手让他发誓保证；他们随即开笼放他。他出了笼子快活得不可开交，先伸个大懒腰，然后跑到驽骅难得身边，在它臀上拍了两下，说道：

"马儿里的尖儿顶儿呀，我还是相信上帝和圣母会保佑咱俩不久都称心如愿的：你呢，能把主人驮在背上；我呢，能骑着你执行上帝派我到世上来担当的职务。"

堂吉诃德说完就和桑丘一起跑到个隐僻的地方去。他从那儿回来觉得轻松多了，越发急着要实行他侍从的计划。

教长在注视他。他疯得古怪，而谈吐应答却非常高明，只是上文屡次交代过，一提到骑士道，他就犯失心疯了。教长看着很惊奇。当时大家都坐在青草地上等待教长的那匹驮骡。教长动了怜悯之心，对堂吉诃德说：

"先生，您读了些拙劣无聊的骑士小说，怎么脑筋就糊涂了，竟自以为着了魔，还把这类分明虚假的事都信以为真呢？从前世界上会有那无穷无尽的阿马狄斯、那大群大群的著名骑士吗？什么特拉比松达皇帝呀，费丽克斯玛德·台·伊尔加尼亚呀，那么许多女人坐的马匹和游荡的姑娘呀，还有那么多的蛇和怪兽和巨人，那么多闻所未闻的奇遇和各种各样的魔法，那么多的打仗和凶狠的搏斗，那么华丽的服装，那么多的痴情公主、封为伯爵的侍从、滑稽的侏儒，那么多的情书和谈情说爱，那

么多好斗的女郎——一句话，骑士小说里讲的那许多荒乎其唐的东西，稍有理性的人，哪里会信以为真呢？就说我自己吧，我读这种小说的时候，如果没想到那是一派胡言，读来也还有趣；可是想到了，哪怕是骑士小说里的杰作，我也恨得要把它往墙上摔，如果旁边有炉火，竟要扔到火里去。这种小说，叙述的是怪事，提倡的是邪说，迷惑了许多愚昧的人，该当受这种刑罚[1]。它们甚至把有身分、有学问的人都搞糊涂了。就像您先生吧，落得给人关在笼子里，装在牛车上拉走，仿佛狮子老虎一处处给人看来卖钱似的，不就是个明显的例子吗？哎，堂吉诃德先生，您该爱惜自己，从糊涂里清醒过来！别辜负上天的恩赐；您有这副好头脑，很可以读些对身心有益的书，对自己的名声也有好处。假如您癖爱英雄豪杰、丰功伟绩的故事，那么可以读《圣经》里的《士师记》。您读到的是伟大的现实，勇敢透顶而完全真实的事。卢西塔尼亚有个比利阿它；罗马有个凯撒；卡塔戈有个阿尼巴尔；希腊有个亚历山大；咖斯底利亚有个费尔南·贡萨雷斯伯爵；巴兰西亚有个熙德；安达路西亚有个贡萨洛·费尔南台斯；埃斯特瑞玛杜拉有个狄艾果·加西亚·台·巴瑞台斯；黑瑞斯有个加尔西·贝瑞斯·台·巴尔咖斯；托雷都有个加尔西拉索；塞维利亚有个堂玛奴艾尔·台·雷翁[2]：他们那些英勇的事迹，卓越的才智，读来有趣有益，可敬可喜。我的堂吉诃德先生啊，您读这种书才对得住自己的好头脑；您就能熟悉古史，爱慕美德，修养了品性，改良了作风，使您胆大而又心细，敢作敢为，无畏无惧。这都是为了上帝的光荣、您自己的利益和您家乡拉·曼却的名声呀。”

堂吉诃德全神贯注，恭听教长的宏论，等他讲完，眼睛还盯了他半天才开言道：

“先生，照您这番话，世界上从来没有游侠骑士；骑士小说全是撒谎骗人的，对公众有害无益；我读这种小说就是错，读了信以为真更是大错，学着书上的榜样，选择了坚苦卓绝的游侠的职业，尤其错尽错绝；您认为世上压根儿没有咖乌拉的阿马狄斯，或希腊的阿马狄斯，或书上洋洋大观的全伙骑士。您是这个意思吧？”

教长说：“确实就是这个意思。”

堂吉诃德道：

“您还说，这种书害苦了我，搞得我头脑糊涂，给关进了笼子；您说我该改过自新，另换读物，看些真实而有趣有益的书。”

教长说：“是啊。”

堂吉诃德说：“那么，我看呀，头脑糊涂而着了魔道的，正是您先生自己！您满口咒骂的是世界上人人相信、个个认为千真万确的事呀！您读了那种小说生气，主张判处极刑，投入火里；其实，该受这种刑罚的，恰恰是您这种人。谁想证明世界上从来没有阿马狄斯，小说里那许多游侠骑士都是从来没有的，那就仿佛要人相信太阳不放光，冰霜不寒冷，大地不滋育万物一样。譬如荛萝丽贝斯公主和吉·台·博尔果尼亚的事，或查理曼大帝时代，大力士和曼底布雷大桥的事[3]，请问世界上谁有本领叫人怀疑那是假的呢？我可以发誓，这些事就好比此时此刻是白天一样的千真万确啊。假如是捏造的，那么像赫克托呀、阿喀琉斯呀、特洛亚的战争呀、法兰西的十二武士呀、英吉利的阿瑟王呀，都该是捏造的了。那位英吉利的阿瑟王变了乌鸦，至今还活着，他国内还时刻等待着他呢。假如照您的话，那么，就像古阿利诺·梅斯基诺[4]的事，寻求圣爵的事[5]，也可以胡说是骗人的了；堂特利斯丹和伊塞欧王后的恋爱、希内布拉和朗斯洛特的恋爱[6]也可以胡说是捏造的了。可是有人还约略记得见过金塔尼欧娜[7]傅姆，她是大不列颠呱呱叫的斟酒女人。这是确实的；我还记得我祖母每看到披着长头纱的傅姆就说：‘孙孙啊，这个傅姆就像金塔尼欧娜。’所以我知道她老人家准见过这位傅姆，至少看过她的画像。再说吧，庇艾瑞斯和美人玛加隆娜的故事[8]，谁能说不是真的呢？勇敢的庇艾瑞斯曾骑着木马在天空飞行，开动木马的转轴比车杠略大些，至今还在皇家军械博物馆里，陈列在巴比艾加[9]的鞍旁。罗尔丹的号角有梁木那么大[10]，还保存在隆塞斯巴列斯。可见十二武士确实是有的；像庇艾瑞斯呀、熙德呀，这种到处冒险的骑士都真有其人。勇敢的卢西塔尼亚人胡安·台·梅尔罗到过博尔果尼亚，在拉斯城和大名鼎鼎的查尔尼郡王庇艾瑞斯师傅[11]交过手；后来又在巴西雷亚城和安利给·台·瑞梅斯丹师傅较量过武艺，两次比武都是他得胜，威震天下。难道可以说这位游侠骑士不是真的吗？[12]勇敢的西班牙人贝德罗·巴尔巴，和我家男系嫡派祖宗谷帖艾瑞·吉哈达，在博尔果尼亚战胜了圣保禄伯爵的几个儿子，那一次次的决斗和冒险难道不是

真的吗？[13] 堂费南铎·台·贵瓦拉到阿雷玛尼亚[14] 去冒险，和奥地利公爵同族的霍尔黑先生[15] 决斗，这件事您也能否认吗？[16] 苏威罗·台·吉牛内斯在‘过道口’的枪术比赛[17]，路易斯·台·法尔塞斯师傅和西班牙骑士堂贡萨罗·台·古斯曼的武功[18]，咱们国内外基督教骑士的种种丰功伟绩，难道都可以说是骗人的吗？这都是千真万确的事啊。我再说一遍，谁把这种事情都一口否认，就是心上蒙了脂油，脑子里灌满浆糊了。”

教长瞧堂吉诃德真假混淆，而对骑士道的事知道得原原本本，暗暗惊佩。他回答说：

“堂吉诃德先生，我不能否认您讲得有点道理，尤其关于西班牙游侠骑士的事。我也承认法兰西十二武士确是有的。可是杜尔宾大主教所写的那许多事，我却不能都信以为真[19]。他们原是法兰西国王挑选的武士，并称十二武士，因为本领、身分、胆量彼此相等。实际上也许有个高低，但按理是一律平等的；而且也像现在的圣悌亚果会团或加拉特拉瓦会团的成员那样，按理一律是本领高、胆量大、出身好的人。现在称为圣胡安会团的骑士，或阿尔冈塔拉会团的骑士，从前就叫做十二武士团的骑士，因为团里选的是十二个同等的武士。至于熙德是历史上的人物，贝那尔都·台尔·咖比欧也是，都没什么说的；不过他们干的那许多功绩我觉得很靠不住。您还说，庇艾瑞斯开动木马的转轴至今还在皇家军械博物馆里，陈列在巴比艾加的鞍旁；可是，对不起，我太糊涂，或者太近视了，尽管您说那根转轴很大，我却只看见那个马鞍，没看见转轴。”

堂吉诃德答道：“可是转轴的确是在那里。我再举个凭据吧。我听说为了防它霉烂，外面还包着个牛皮套子呢。”

教长说：“都可能，不过我可以凭自己的教职发誓，我实在没有看见。就算那里确实有个转轴，我不能因此就相信那许多阿马狄斯的故事是真事，书上成群的骑士是真人。像您这么有声望，有才能，又天生一副好头脑，也不能因此就把荒唐的骑士小说上那么许多狂妄的事都信以为真实不虚呀。”

[1] 西班牙宗教法庭把大骗子、大流氓和倡立“邪说异教”的人判处极刑，投在火里活活烧死。

[2] 比利阿它（Viriato）是卢西塔尼亚（即葡萄牙）反抗古罗马帝国的名将，纪元前140年被罗马人暗杀。

阿尼巴尔（Aníbal，纪元前247—前183）是反抗古罗马帝国的名将。

费尔南·贡萨雷斯（Fernán González），第十世纪建立了独立的咖斯底利亚。

熙德（Cid），西班牙的英雄，1094年收复摩尔人所占领的巴兰西亚。

贡萨洛·费尔南台斯（Gonzálo Fernández）即上文第三十二章绰号“大元帅”的艾南台斯（Hernández），他的战友狄艾果·加西亚·台·巴瑞台斯亦见三十二章。

加尔西·贝瑞斯·台·巴尔咖斯（Garci pérez de Vargas）即上文第八章绰号“大棍子”的巴尔咖斯。

加尔西拉索（Garcilaso），是十五世纪围攻（摩尔人占领的）格拉那达的勇将。

玛奴艾尔·台·雷翁（Manuelde León）是十五世纪西班牙有名的绅士。他钟情的贵妇把手套落在关闭狮子的圈里，他持剑入圈拾取手套，毫无畏惧。这事成为后世歌咏的题目，德国诗人席勒就有一首歌咏这事的诗。

[3] 茀萝丽贝斯公主是大力士的妹妹，吉·台·博尔果尼亚的妻子。据《查理曼大帝传》曼底布雷大桥曾由土耳其人所支持的巨人加拉弗雷把守，查理曼大帝手下的大力士杀死巨人，夺下这座大桥。

[4] 十三世纪出版的意大利骑士小说的英雄；这部小说十六世纪译成西班牙文。

[5] 这是阿瑟王传说中的故事。“圣爵”是耶稣末一次晚餐时用的酒爵，后来又盛过耶稣圣血，以后就失踪了，后来阿瑟王和他的圆桌骑士找到了“圣爵”。

[6] 阿瑟王传说中的故事；堂特利斯丹和朗斯洛特都是圆桌骑士。

[7] 希内布拉王后的侍女。

[8] 十二世纪法国传奇故事，十六世纪初译成西班牙文。

[9] 熙德的马名。

[10] 据传说，这是一只象牙做成的。

[11] 原文mosen，阿拉贡和巴兰西亚人对教士的尊称。

[12] 梅尔罗是西班牙胡安二世时代的骑士，见《西班牙国王胡安二世本纪》（Crónica del Rey Don Juan II de Castilla）；胡安·台·梅那（Juande Mena）《迷宫》（Laberinto）里歌颂了他一生的事迹。

[13] 巴尔巴和吉哈达也是胡安二世时代的骑士。比武指1435年在博尔果尼亚举行的武术比赛。亦见《西班牙国王胡安二世本纪》。

[14] 即德国。

[15] 原文micer，阿拉贡人所用的尊称。

[16] 贵瓦拉也是胡安二世时代的骑士，见《西班牙国王胡安二世本纪》。

[17] “过道口”（Paso）指“光荣的过道口”（Paso honroso），在奥比果（Orbigo）桥堍。1434年在这地方举行了三十天的枪术比赛是中世纪有名的。苏威罗和其他九名骑士在桥堍过道口连战三十日。

[18] 法尔塞斯师傅和古斯曼参加的比武是1428年在瓦拉多利举行的，胡安二世亲自在场主持。

[19] 见本书35页注①。

第五十章 堂吉诃德和教长的滔滔雄辩以及其他事情。

堂吉诃德说：“笑话！这种书是审查合格，有国王特准才出版的。不论老少、贫富、雅俗、贵贱，或各种各样身分、性格的人，读了都津津有味，一致赞赏。书上每讲一个骑士，总把他的父母呀、籍贯呀、亲属呀、时代呀、地点呀一一交代，把骑士干的事，一举一动、逐天逐日地细细描述，可见都是真人实事。这种书会撒谎吗？您住嘴吧，别说这种侮蔑的话，还是聪明点儿，听从我的劝告。您读读这种小说，就知道多么有趣了。不信，我举个例，您听了试想，还有什么事更引人入胜的。譬如讲，这会儿咱们眼前，忽见一个大湖，湖里是沸滚的柏油，许多蛇虫蜥蜴和其他种种恶毒可怕的动物在里面游泳。湖当中传来个凄厉的声音说：‘哙！哪位骑士在看这可怕的湖呀？你如要得到埋在黑水底下的幸福，得奋身投进这墨乌、滚热的油里来。这黑漆也似的湖面覆盖着七个魔女的七座宫殿，没胆量下来就不配见识到这里的奇观。’骑士听了不假思索，不计性命，连压在身上的坚固的盔甲都没脱下，只祷告了上帝和意中人，立即跳进沸腾的湖心。当时他全不知这下子身落何地，不料却掉在万花如锦的草茵上；风景比仙境福地还美好。那里的天特别青，光特别亮。前面有个幽静的树林，绿树葱茏，怡人心目。许多彩羽缤纷的小鸟在枝叶丛中飞来飞去，啼声婉转可听。一泓清溪，像流动的水晶；水底的细黄沙和白石子像筛出来的金屑和莹润的珍珠。那边是一座用苍玉和大理石精工细筑的喷泉。那边另有个喷泉很别致，用细贝壳和黄的、白的蜗牛壳砌成，配合得错落有致，还镶嵌着闪亮的水晶和仿造的翡翠。这种艺术模仿天然而巧夺天工。喷泉对面巍峙着一座壮丽的宫殿。墙壁是整块的黄金，塔尖是金刚钻，门是紫蓝色的玉石。一句话，这座建筑瑰丽无比，材料尽是金刚钻呀、红水晶呀、红宝石呀、珍珠呀、黄金呀、翡翠呀等等，构造又精巧绝伦。还有更妙的呢。殿门开处，涌出了成群的少女。她们的衣饰光华夺目，假如我现在像书上那样一一叙说，那就一辈子也说不完。少女里有一个像是领队的，她一声儿不言语，搀着投入沸湖的勇士，一同走进这座宝殿。她把这位骑士脱得像刚出娘胎那样一丝不挂，用温水给他洗完澡，浑身敷上香膏，给他穿上一件喷香透软的丝衬衫。另有个姑娘跑来给他披上一件袍子，据说至

少抵得上一个城的价值，甚至还不止。更有妙的。她们把这位骑士带进另一间屋，里面已经摆上酒席，桌面好整齐呀，简直叫人看得眼珠子都瞪出来。她们浇水给他洗手，水是用麝香和各种香花蒸滤的。她们请他坐在象牙椅上，这群姑娘鸦雀无声地在旁伺候，送上的菜都是山珍海味，烹调得法，这位骑士竟不知吃了哪一样好。他好像听到歌声，却不知谁在唱，也不知从哪儿来的。骑士吃完饭斜靠在椅里，也许照当时的习惯正在食后剔牙，忽然又来了一位美人，比先出来的那群姑娘美得多。她坐在骑士身边，告诉他那是什么宫殿，她是怎么着了魔法的禁咒等等。骑士听了非常诧异，谁读到这个故事也都说不尽的惊奇。我不想再讲下去，反正不论是谁，读了随便哪一本骑士小说的随便哪一段，都会又惊又喜的。我决不骗您，您且听我刚才的话，读读这种小说，就会知道，有烦恼可以消释，心里不痛快可以转为舒畅。譬如我自己吧，我可以大胆说，自从做了游侠骑士，就变得勇敢、文雅、有气度、有教养、慷慨、有礼、胆大、温和，而且耐心好，不论劳苦吧，关禁吧，魔道吧，都能忍受。尽管我不久前给人家当作疯子关在笼里，只要上天保佑，时运不捣乱，我希望凭自己的力气，不出几天就可以做到一个王国的国王。到时就可以显显我是知道感激、待人慷慨的。因为说老实话，先生，穷人尽管慷慨透顶，也表达不出来；这种感激之情，好比不见行动的内心信仰，都是死的东西。所以我希望赶快交运，做个皇帝，就可以表明自己的心胸，对朋友们做点好事，尤其对我这位可怜的侍从桑丘·潘沙。他是天下的头等好人，我想封他做个伯爵。我已经许了他好久，我只怕他没本领辖治自己的封邑。”

桑丘听到他主人末了几句话，就说：

“堂吉诃德先生，这个伯爵的封邑呀，我直在巴望，您直在许我；您且使出劲来封我吧，我保证有本领治理我的封地。如果没本领，我听说有人专租用领主的封地，每年上缴多少钱，地方上全归他们管理，领主什么都不用操心，只需伸着大腿安坐享受；我也可以照这么办。我不打小算盘，只把事情一股脑儿推卸干净，像公爵那样享用自己的地租，那边的事随人家管去。”

教长说：“桑丘老哥，你不妨照你说的那样去享用租金，可是地方上的司法行政却得封地主人自己经心呀。这就得有本领，有头脑，而首先

得有明辨是非的诚意；如果根本没有这份诚意，就不免一着错、满盘错了。上帝往往成全老实人的好意，阻挠狡猾家伙的坏心。”

桑丘答道：“我不懂这套高深的道理，只知道伯爵的封地几时到手，我就会管理。我和别人一样有个灵魂，也和别人一样有个肉体；别人会在自己的封地上做王，我照样儿也会。我做了王，爱干什么就干什么；我能这样就称心了；我称了心就满足了；满足的人就没有要求了；没有要求，事情就完了；到这地步，就要用两个瞎子的话说：‘上帝保佑你，咱们再见吧’[1]。”

“桑丘，你这套哲学倒是不错，不过伯爵的封邑等等，还大有问题呢。”

堂吉诃德插嘴道：

“我不懂还有什么问题。伟大的阿马狄斯·台·咖乌拉封他的侍从做了斐尔美岛的伯爵，我不过是学他的样。桑丘·潘沙是游侠骑士的侍从里最出色的，封做伯爵完全可以胜任愉快。”

教长想不到堂吉诃德的一套疯话竟言之成理；他描叙骑士在湖底冒险也娓娓可听；他读了书上编的谎话都牢记在心；又见桑丘傻头傻脑，一门心思想封授伯爵，觉得真是奇事。这时他的几个佣人已经从客店牵了驮骡回来。他们在青草地上铺个毯子，摆上吃食，大家就坐在树阴下打尖，让赶车的趁此放他的牛。他们正吃呢，忽听得附近灌木丛中一阵骚乱，夹着铃铛声，随即看见那里跳出一只很好看的母羊，浑身是黑、白、黄三色的斑点。一个牧羊人叫喊着追来，用他们惯用的话叫它站住或回去。那只逃走的母羊慌慌张张冲着人跑来，仿佛求救，到了人前就站住了。牧羊人赶来一把抓住双角，当它有灵性似的对它说：

“哎，花花儿！花花儿！你这个野姑娘！这几天你真是满处的踮儿呀！我的姑娘，是豺狼吓着你了吗？美丽的花花儿，你到底为什么缘故，你不告诉我吗？可是你有什么缘故啊，你无非因为是个姑娘家，不能安静罢了！只怪你不学好样！你们姑娘家都是一样的脾气！回来吧，朋友啊，回来吧！你待在羊圈里或者和你的女伴们一起，即使不很称心，至少是安稳的。你该管着她们、带领她们；你如果这样晕头转向地

乱跑，叫她们更怎么得了呢？”

大家听了牧羊人的话觉得很妙，尤其是教长，他就对牧羊人说：

“哎，老兄啊，我劝你歇歇，别急着把这头羊立刻赶回去。既然照你说它是个姑娘家，那就勉强不来，得尽着她天生的性情。你吃口东西，喝点酒，平平火气吧；让这只羊也借此喘口气。”

他一面用刀尖扦了一块熟兔的里脊递给他。牧羊人道谢一声，拿来吃了，又喝些酒，定定神，然后说：

“我希望您几位别因为我对畜生讲道理，就把我当作傻子。我是话里有话的。我是个粗人，可是还不至于辨不清人和畜生。”

神父说：“这点我是明白的。我凭经验知道：山林出文士，牧人的茅屋里有哲学家。”

牧羊人答道：“先生啊，至少有上过当、学了乖的人。我这话，只怕各位听了不信又不懂，所以我想冒昧讲一桩实实在在的事，各位如果不厌烦，肯费点功夫听听，就会明白这位先生”——他指指神父，“和我的话都是不错的。”

堂吉诃德说道：

“我觉得这件事有那么一点点骑士冒险的情味，所以凭我自己来说，老哥，我很愿意听你讲。我想你讲的事一定新鲜，听着准会又惊心、又开心的。在场诸君都是很有风趣的人，并且喜欢这种新闻奇事，他们保准也愿意听你讲。所以，朋友，你讲吧；咱们大家都听着！”

桑丘说：“别把我算在里面！我拿了这个肉饼子要到水边去大吃一顿，把肚填满，三天也不用吃东西。因为我听我们堂吉诃德先生说，游侠骑士的侍从有吃的就得尽量吃，吃不下才罢。他们常会闯进深林，六七天也出不来；假如肚里没吃饱，或者粮袋里没带足粮食，就死在那里变成木乃伊了。当侍从的常有这种事。”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这话很对。你要到哪儿去就去吧；吃得下多

少就尽量吃。我身体已经饱满，只是心神上还有点欠缺，听听这位老兄讲故事正合我的需要。”

教长说：“我们大家都要借此消遣呢。”

他请牧羊人开场讲故事。牧羊人抓着羊角，在它背上拍了两下，说道：

“花花儿，挨着我躺下，咱们不忙着回羊圈呢。”

母羊仿佛懂话，等他主人坐下，就很安静地躺在旁边，瞧着主人的脸，好像也在等他开口。牧羊人就讲了以下的故事。

[1] 西班牙谚语。瞎子看不见，而告别的套语是再见，双关打趣。

第五十一章 牧羊人对押送堂吉诃德的一行人讲的事。

“离这山坳三哩瓦有个村子，地方虽小，却是这一带最富庶的。村上有个很体面的农民。尽管有钱就有体面，大家尊敬他却因为他的人品好，有钱还在其次。不过据他自己说，他最得意的是有个非常美貌聪明、文雅贞静的女儿。凡是认识她或见过她的，都惊叹老天爷给她这样好的品貌。她从小就长得端正，越大越出挑得标致，到十六岁竟成了绝世美人。她的美名传到了四周的村上。可是何止四周村上呢！老远的城市里、甚至王宫里，各式各等人都知道她。他们从各地跑来看她，好像是什么稀罕东西，或是大显神通的偶像。她父亲把她看管得很紧，她自己也很检点。年轻姑娘自己不谨慎，随你锁着她，监视着她或把她关起来都管不住的。

“爸爸的财产和女儿的美貌打动了不少人，本村外地的都来求亲。那个爸爸要处置这件无价之宝却没了主意；求亲的人多得数不清，他不知许了谁好。我也是个求亲的。人家认为我大有希望，因为她爸爸知道我这个人；我是本村的，家世清白，年纪正轻，家里很富足，人也不蠢不笨。本村还有个求亲的和我资格相仿，因此那个爸爸拿不定主意，觉得两人都配得过她女儿。那位害苦了我的有钱姑娘名叫蕾安德拉。她父亲免得为难，就把这两个求婚人的情况告诉她；因为我们两人既然不相上下，他认为最好还是让本人自己挑选。要为女儿成家的爸爸可以学学这个办法。我不是主张随她们挑选卑鄙下流的人，只主张把好的摆在面前，随她们从中挑个如意郎君。我不知道蕾安德拉选的是谁，只知她爸爸稳住了我们两人，说女儿年纪还小，又说些不着边际的话，也没答应，也不拒绝。我的情敌名叫安塞尔模，我叫欧黑纽——我是向你们介绍这个悲剧里的人物。事情至今还悬着呢，不过可以料想结局准是悲惨的。

“这时我们村上来了个人，名叫维山德·台·拉·洛加。他是本村贫农家出身的。这人当了兵到过意大利和许多别的地方。他是幼年十二岁的时候，有个大尉带着军队路过我们村子，把他带走的；过了十二年，他穿着五颜六色的军装，浑身戴着玻璃和金属的装饰品还乡了。他的新衣服

脱一套、换一套，天天改装；不过都是质料单薄、颜色显亮、不结实、不值钱的。乡村的人本来刻薄，有了闲暇越发尖嘴薄舌。他们注意到他的衣饰，仔细统计一下，发现他的衣服连绑腿和袜子共有三套，颜色各个不同。他把那三套变来换去地配搭着穿；假如你心中无数，就以为他穿出来的衣服有十多套，羽毛有二十多枝。别以为我讲的是不相干的闲话，这都是有关紧要的。

“我们广场上一棵大杨树下有条石凳；他坐在那里谈自己的生平事迹，叫我们听了嘴巴张着都合不拢。地球上没一处他没到过；没一次打仗他没参加过。他杀死的摩尔人，比摩洛哥和突尼斯所有的摩尔人还多。他跟人决斗的遭数，据他说来，多得压倒了甘德呀、卢拿呀、狄艾果·加西亚·台·巴瑞台斯呀[1]，以及他提出名字的上千个人；而且百战百胜，不流一滴血。他却又卖弄自己的伤疤，说是历次战役里中弹留下的痕迹；可是我们什么斑点也瞧不见。再加他没那么样的狂妄，对地位平等或相识的人，就‘你’呀‘你’的称呼[2]。他还说：他不认得生他的爸爸，只认得自己这条胳膊；他没有家世，只有生平立下的功绩；他‘当了战士，对国王也不输什么’[3]。这不可一世的人还懂得些音乐，会弹弹吉他琴，据说他能挥拨得轻快，弦上传出心里的话。他的才能还说不完。他能做诗；村上每有芝麻绿豆的细事，他就能编个足有一个半哩瓦长的歌谣。

“蕾安德拉家有个窗子面临广场，她常在窗口窥望我形容的维山德·台·拉·洛加这位战士、大力士、风流人物、音乐家和诗人。他那鲜亮的服饰中了她的意。他每编个歌谣总散发二十份抄本；那些故事迷了她的心窍。他演说的生平事迹也传到了她耳里。反正是魔鬼安排的吧，男的还没敢妄想高攀，女的已经爱上他了。恋爱的事只要女方有意，很容易成功。蕾安德拉和维山德就这么顺顺当当地同心合意了。许多求婚的人还没一个看出蕾安德拉的心愿，她已经把自己的心愿兑现。她妈妈早已去世；她抛下亲爱的爸爸，跟着那当兵的逃出了村子。维山德这个胜利，比他自吹自唱的许多功勋都真实。村上人和别处传闻的人都骇然。我简直不知所措，安塞尔模也目瞪口呆，她爸爸伤心，亲戚们愤慨，法院关怀，神圣友爱团也出动了。他们守住街道，又在树林里和各处搜寻。三天之后，他们在一个山洞里找到了这个任性的蕾安德拉。她身上只脱剩

一件衬衣；她从家里卷走的一大笔钱和贵重首饰都没有了。他们把她送还那伤心的爸爸，并盘问她这桩丢脸的事。她不用人家追究，就承认上了维山德·台·拉·洛加的当。他要哄她从家里逃出来，答应娶她为妻，带她到天下最富丽豪华、穷奢极欲的城市拿坡黎斯去。她心眼糊涂，更糟的是着了迷，都信以为真。她偷了爸爸的钱财，出走的当夜都交给维山德了。他带她到了一座险陡的山里，把她关在人家找到她的那个山洞里。她说那个兵没有玷污她的身体，只抢劫了她的东西，就撇下她跑了。这又使大家很诧异。先生，那小子竟能那么克制自己，叫人不好相信。可是她一口咬定，非常恳切，这倒使伤心的爸爸有点安慰。他女儿失去了贞操就无法挽回；既然这件宝贝还在，抢掉些财物也不计较了。他找到蕾安德拉的那天，没让我们见她，就把她送进附近的修道院去关起来，指望人家对她丢脸的事会渐渐淡忘。蕾安德拉年纪轻，她的过失情有可原；至少对她品行好坏不很关切的人会这么想。不过有人知道她很聪明伶俐，觉得她不是错在不懂事，而是错在轻佻任性。女人家多半是没头脑、欠稳重的 [4] 。

“蕾安德拉关起来以后，安塞尔模眼里没了光亮，至少看不见乐意的东西了；我也举目无欢，面前一片昏黑。我们没了她，苦恼一天天加多，耐心一天天减少。我们咒骂那位战士衣服鲜明，也咒骂蕾安德拉的爸爸防范疏忽。后来，我和安塞尔模一起离开了那个村子，跑到这个山坳里来。他在这里放他自己的一大群绵羊；我放我自己的一大群山羊。我们就在树林里过日子，随着自己的情兴，对美人蕾安德拉或者共同赞美，或共同咒骂，或为她各自叹息，各自对天诉苦。向蕾安德拉求亲的许多别人学着我们的样，也跑到山里来牧羊。来了好多人，满处都是牧羊人和羊群，处处都能听到美人蕾安德拉的名字，简直把这里变成了牧羊人避世的地方。有人咒诅她，说她杨花水性；有人怪她贱坯子、轻骨头；有人为她开脱，又有人把她责骂；有人称赞她的相貌，又有人鄙薄她的品行。一句话，人人瞧她不起，却又爱她不舍。这股痴狂的风气越来越盛，有人从没跟她讲过话，却怨她冷淡了自己；甚至还有人害了妒忌的疯病，悲恨苦恼。其实蕾安德拉从没挑起任何人的嫉妒，因为我说过，人家还没知道她对谁钟情，就看到了她的丑行。这儿的山洞里、溪水边、树阴下，处处都有牧羊人向天诉说自己的不幸。哪里激荡出回声，重复的是蕾安德拉的名字：山里交响着‘蕾安德拉’，水声呜咽着‘蕾

安德拉’。我们眷恋着她，迷醉于她；心死犹存希望，无故忽又生愁。我的情敌在这许多疯子里显得最没有道理，也最有道理[5]。他满可以埋怨，可是他只诉说和意中人拆散的苦恼。他弹一手绝妙的六弦琴，做的诗也很有才情；他弹着琴唱唱自己的诗，凄凄切切。我另走一径，比他省力，我觉得也比他恰当。我骂女人见异思迁，口是心非，背约负信，而且滥用情感，不知好歹。各位先生，我跑来的时候和这只山羊说那些话，讲那些理，就是这个缘故。它尽管是我羊群里最好的一只，我却不稀罕它，因为它是个姑娘家。这就是我所要讲的真情实事。我对你们讲得详细，我招待你们的心意也一样周至。我的茅屋不远，那儿有新鲜羊奶，美味的干酪，还有种种甜熟的果子，非但好吃，还很好看。”

[1] 甘德（Gante）和卢拿（Luna）是当代好斗的大力士；狄艾果·加西亚·台·巴瑞台斯见三十二章，他生性好斗。

[2] 据西班牙语法，对平等的或交情不深的人称“您”（vuestra merced）不称“你”（vos）；对地位较低或亲密的人才称“你”。参看萨拉沙（Ambrosio de Sallazar）《对话的语法》（Espexo general de la Gramática en diálogos）1614年鲁安（Rouen）版175页。

[3] 西班牙谚语：“一个绅士只在上帝之下，他什么也不输国王。”

[4] 参看本书238页注②。

[5] 按当时牧歌故事的说法，没有道理是因为他不责备女人用情不专；有道理是因为他善于歌颂自己的意中人。

第五十二章 堂吉诃德和牧羊人打架；又冲犯一队苦行人，出了一身大汗圆满收场。

大家听了牧羊人讲的事很感兴趣，尤其那位教长。他听那牧羊人叙事文雅，不像个粗野的牧人，非常诧异。他因此说，神父所谓山林出文士确是不错的。大家都愿意为欧黑纽效劳，堂吉诃德尤显得慷慨，他说：

“牧羊老哥，我真恨不得立刻动身去为你出力。不用说，蕾安德拉待在修道院里是不愿意的。我不怕修道院长和所有扣住她的人，我准救了她出来交给你，随你处置；只要你遵守骑士道的规则，不侮辱姑娘家。可惜啊，我现在不能去冒险了。不过我相信上帝的保佑，不论作恶的魔术家法力多大，早晚得输给行善的魔术家。到那时候，我可以答应你，一定帮你的忙；这是我义不容辞的，扶弱济困是我的职责。”

牧羊人端详着堂吉诃德，瞧他衣服破旧，形容憔悴，觉得奇怪，就问身边的理发师说：

“先生，这人的模样儿和说话都这么怪，是谁啊？”

理发师答道：“还有谁呢！就是大名鼎鼎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呀！他除强暴，申冤屈，扶助童女，镇伏巨人，是一位百战百胜的好汉。”

牧羊人道：“我觉得您这话就像骑士小说上的一套；您说的那些都是游侠骑士的事呀。我想您大概是说笑话，或者呢，这位先生的脑袋大概是空的。”

堂吉诃德接口道：“你是个头号大混蛋！你的脑袋才是空的！你才是个没脑子！你那个臭婊子养的婊子妈妈的肚子也从来不如我这个脑袋饱满！”

他口说就动手，抓起旁边一个面包，使蛮劲向牧羊人劈面摔去，把他鼻子都砸扁了。牧羊人不懂得开玩笑，瞧人家认真伤害他，就不顾地毯上的杯盘和围坐吃饭的人，跳起来直扑堂吉诃德，两手卡住他的脖

子。牧羊人稳可以把堂吉诃德卡死，幸亏桑丘·潘沙及时赶来，抓住牧羊人两肩，把他推倒在席面上，把盘儿砸破、杯子打碎，吃的东西泼的泼、滚的滚。堂吉诃德脱出身来，就去骑在牧羊人身上。牧羊人给桑丘踢得浑身青紫，满面流血，趴在地上打算摸索一把刀子，索性来个白刀子进、红刀子出。教长和神父劝住了他。理发师却做个手脚，让牧羊人把堂吉诃德压在身下。牧羊人的拳头雨点似的向堂吉诃德脸上打来，这位可怜的骑士就和牧羊人一样的满脸是血了。教长和神父差点儿笑破肚皮，几个巡逻队员也兴高采烈；他们好像看狗打架，挑拨它们互咬。只有桑丘·潘沙急得没办法，因为教长的一个佣人抓住了他不让他去帮主人。

当时除了两个打架的相扭着对抓，旁人都在取笑作乐。忽听得一声号角，音调非常凄楚，大家不由得寻声转脸看去。最激动的是堂吉诃德。他这时压在牧羊人身下，作不得主，而且挨了好一顿打，可是他对牧羊人说：

“你有勇气和有力量压倒我，想必是魔鬼吧？魔鬼老哥，我要和你停战一会儿，不出一小时。因为我觉得准又出了要我去冒险的事，这凄厉的角声是喊我的。”

牧羊人已经懒得相打，立即放开手。堂吉诃德站起身，也寻声瞭望。只见顺着山坡下来许多穿白的人，装束像苦行赎罪的。

原来那年久旱不雨，各村居民纷纷结成祈祷和苦行赎罪的队伍，求上帝开恩，普降甘霖。所以附近村人结队去朝拜山坡上一个圣人的茅庵。堂吉诃德看见苦行赎罪的人衣服古怪，忘了曾多次见过，却以为来了奇险之事，专等他这位游侠骑士去承当的。他们抬着一尊披丧服的偶像；这越加证实了他的疯想，以为这群强徒抢走了一位贵家女子。他一动念立即如飞地赶向正在啃青的驽骅难得，从鞍框里拿了辔头和缰绳，一转眼备好马，问桑丘要了剑，就上了坐骑，挎着盾牌，大声向在场的许多人喊道：

“诸位，这会儿可以瞧瞧名副其实的游侠骑士在世界上多么紧要！我说呀，等我释放了这位抢走的贵妇人，你们就知道该不该尊敬游侠骑士了。”

他靴上没有马刺，说着话，就用两腿夹夹驽骀难得的肚子；这匹马在这部信史里从未脚不沾地地飞奔，这时却撒腿快步向苦行赎罪的队伍跑去。神父、教长和理发师想拦也拦不住，桑丘大声喊也喊不住；桑丘说：

“堂吉诃德先生，您往哪儿去呀？什么魔鬼附在您身上，叫您去反抗咱们的正教呀？真糟糕！您可知道这是苦行赎罪的队伍，座上抬的是圣洁童女的神像呀！先生，您干什么得小心！这回的事可说您是不在行的了！”

桑丘喊破了嗓子也没用。堂吉诃德一心要赶上那队穿白衣的人，去解救那位披丧服的女人，所以压根儿没听见桑丘的话；即使听见，哪怕是国王的命令，他也不肯回头的。他赶上队伍，驽骀难得已经走不动了；他勒住马，喘吁吁地厉声喝道：

“你们大概不是好人，所以蒙着脸。你们站住听着，我有话跟你们说！”

抬偶像的先停下。一起有四个诵经的教士，其中一个瞧堂吉诃德一副怪相，骑着那匹皮包骨头的瘦马，说不尽的可笑，就说：

“老兄啊，你有什么话，快说吧。这些弟兄们把自己鞭挞得皮开肉绽[1]，除非你说两句就完，我们不能站住了听你，没这个道理的。”

堂吉诃德答道：“我一句就完。我要你们立刻释放这位美人！她这样愁眉苦脸，眼泪双流，分明是给你们抢走的，而且还受了你们极大的侮辱。我活在世上就是要遏止这种暴行。这位女子是要求她所应得的自由，你们要是不放她，我决不准你们前走一步！”

大家听了堂吉诃德这一套话，知道他准是个疯子，都哈哈大笑。这一笑，给堂吉诃德的火上撒了炸药。他一声不言语，拔剑直向担架冲去。一个抬担架的把担子丢给伙伴们，挥舞着休息时支撑担架的桠叉来迎战。堂吉诃德向他猛斫一剑，斫在叉上，削去两个丫角，只剩了一个木桩子。那人就用木桩对着堂吉诃德的肩膀狠命打来，正打在拿剑的那一边。堂吉诃德的盾牌挡不住这股蛮力，可怜他滚鞍落马，跌翻在地。

桑丘·潘沙气呼呼赶来，瞧他倒了，忙大声叫使木桩的住手，因为这是一位着了魔道的骑士，一辈子没害过人。那村夫并不理会桑丘的话，可是瞧堂吉诃德直僵僵地挺着，以为死了，忙撩起长袍，掖在腰带里，像一头鹿似的落荒逃走了。

这时押送堂吉诃德的一行人都赶来了。朝圣的那队人见他们跑来，中间还有带着大弓的巡逻队员，怕事情不妙，就团团簇拥着那尊偶像。苦行赎罪的掀掉兜帽，握紧鞭子，教士也拿好了长柄烛台，都准备等对方冲上来就抵挡，如有余力，还要打过去。可是他们没料到命运另有更好的安排。原来桑丘以为主人死了，什么都顾不及，只扑在主人身上放声号哭，哭得没那么样的悲切，也没那么样的可笑。堂吉诃德一行的神父认识朝圣队里的神父；这就打消了两名巡逻队员所引起的怕惧。这个神父对那个神父三言两语介绍了堂吉诃德，那神父和一群苦行人就去看这可怜的骑士是否死了；只听得桑丘·潘沙噙着眼泪在数说：

“哎呀，骑士道的模范，你大有作为的一辈子，就给这一棍子断送了呀！哎，你是你一家子的体面！你为整个拉·曼却也为全世界增添了名望和光荣！世界上没了你，为非作歹的家伙没人惩罚，就到处横行了！哎，你比所有的亚历山大都慷慨，我才伺候了你八个月，你已经把海里最好的海岛许给我了！哎，你对骄傲的人谦虚，对谦虚的人骄傲[2]；你冲锋冒险，忍受侮辱，莫名其妙地恋爱，你专学好样，专打坏人，和卑鄙的人作对——干脆一句话把你说尽了吧，你不愧是一位游侠骑士呀！”

桑丘的哭号唤醒了堂吉诃德。他开口第一句就说：

“最甜蜜的杜尔西内娅，我现在的痛苦，还比和你别离的情味好受些。桑丘朋友，你扶我上魔车吧，我整个肩膀打得脱臼脱节，坐不稳马鞍了。”

桑丘答道：“我的主人，您说得对，我就照办。咱们和这几位存心为您好的先生一起回乡吧；以后再设法出来，准会名利双收的。”

堂吉诃德道：“说得好！桑丘！咱们还是等待这步坏运过去了再说；这是上策。”

教长、神父和理发师都说他这办法好得很。他们听了桑丘·潘沙的傻话非常好笑，一面照旧把堂吉诃德放在车上，一行人重整队伍，准备出发。牧羊人辞别了他们大伙；巡逻队员不愿再往前去，神父付钱打发了他们。教长也辞别分手；他关心堂吉诃德的病情，要求神父告知以后的状况。大家各走各的，那里只剩了神父、理发师、堂吉诃德、潘沙和驯良的驽骍难得；它和主人家一样耐心，一样逆来顺受。

赶车的套上他的几头牛，给堂吉诃德垫上一捆干草，又照旧慢吞吞随着神父的指引前行；六天之后，到了堂吉诃德的家乡。他们进村正是中午，又恰逢礼拜日；村里人都在堂吉诃德车辆经过的广场上，大家都拥上来看。他们认得这位街坊，大为惊奇。一个孩子跑去通知堂吉诃德家里说：管家妈的主人、外甥女的舅舅面黄肌瘦地躺在牛车的干草堆上回来了。两个好女人号哭着自打耳光，重又咒骂倒霉的骑士小说；瞧她们那样真是可怜。堂吉诃德进门的时候，她们又号哭咒骂，并自打耳光。

桑丘·潘沙的老婆听说堂吉诃德回乡，知道自己的丈夫是跟出去做侍

从的，忙赶到场上去。她一见桑丘，开口先问驴儿好不好。桑丘说，驴儿比它主人还好。

她说："感谢上帝的恩典。可是你这会儿跟我说说吧，大哥啊，你做了侍从，到手了什么好处呢？你给我带了裙子回来吗？你给孩子们带了鞋回来吗？"

桑丘说："我的老伴啊，我没带这些东西，可是我带回来的，比这些更贵重。"

他老婆说："那我很高兴。大哥你把那更贵重的东西给我瞧瞧吧。自从你走了，长年累月的，我愁闷得慌；我要看看你带来的东西，让我快活快活。"

桑丘道："老伴啊，我到了屋里给你看，你这会儿且安心。只要上帝让我们再一次出门冒险，你瞧着，我一转眼就成了伯爵，做了海岛的总督。还不是一般的海岛呢，那是最呱呱叫的！"

"我的老伴，但愿天保佑能有这等事，咱们正用得着。可是我问你，海岛是什么呀？我不懂啊。"

桑丘答道："'蜜不是喂驴的'[3]。老伴啊，到了时候你就懂了；你听见臣民一片声的称你夫人，还要奇怪呢。"

华娜·潘沙问道："桑丘啊，你说的夫人呀、海岛呀、臣民呀，都是些什么呢？"华娜·潘沙是桑丘老婆的名字；他们俩不是本家，不过按拉·曼却的习惯，女人用丈夫的姓氏。

"华娜，你别忙，这许多事不能一下子都问明白。反正我说的是真话就行了，你可以闭上嘴巴。不过我顺便告诉你，世上最乐的事，就是跟一位探奇冒险的游侠骑士，做个有体面的侍从。当然，事情往往不会称着我们的心，一百次的遭遇里，九十九次的下场是倒霉别扭的。这是我亲身的体会；因为我有时给人家兜在毯子里抛弄，有时挨打挨揍。不过话又说回来，我们没事找事的时候，穿深山，入丛林，爬岩石，访问堡垒，随意住客店，他妈的一个子儿也甭花，这都是很美的。"

桑丘·潘沙和他老婆华娜·潘沙谈话的时候，堂吉诃德的管家妈和外甥女把堂吉诃德接到屋里，给他脱掉衣服，扶他躺在日常睡觉的床上。堂吉诃德斜眼看着她们，不知自己在什么地方。神父诉说这回费了多少事才把他带回家来，嘱咐外甥女好好调护他，又叫她们时刻小心，别再让他跑掉。两个女人听了又大哭大喊，咒骂骑士小说，又祷告上帝把那些撒谎捏造、胡说乱道的作者一个个都摔到地狱深处去。总之，她们不知怎么办，又担心将来，怕这位东家、这位舅舅一旦觉得好些了，又跑得不知去向。这果然给她们料中了。

但是本传作者尽管钻头觅缝，探索堂吉诃德第三次出门干的事，却找不到什么报道；至少没找到真实的记载。不过据拉·曼却保留的传说，堂吉诃德第三次出门到了萨拉果萨，参与了那里举办的几场有名的比武。他干的事不愧他的胆略和卓越的识见。至于他怎么结局，怎么去世，本传作者一无所知，要不是凑巧碰到了一位老医生，就永远不会知道了。这医生有一只铅皮箱，据他说是有一次翻造隐士的破屋，从废墟里发现的。箱子里有些羊皮纸的手稿，字是戈斯体 [4] ，诗却是西班牙文。诗里叙说了堂吉诃德的许多事迹，还提到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的美貌、驽骅难得的形状、桑丘·潘沙的忠心、堂吉诃德的坟墓和有关他生平和习惯的种种墓铭和挽诗。这部新奇故事的作者真实可信，把可以辨认誊清的几首附录于下。他搜求了拉·曼却的全部文献，一一考证，费了好大心力写成这部书，不求别的，只要读者看了，也像高明人士对骑士小说那样信以为真。那么，他就觉功夫费得不冤枉，可以心满意足，并有兴再去寻找新的记载；即使不能都像这部一样真实，至少是一样新奇有趣的。

以下是铅皮箱里羊皮纸上的诗。

英勇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生荣死哀 拉·曼却阿加玛西利亚城诸院士赋诗悼念

阿加玛西利亚城的摩尼冈果 [5] 院士吊堂吉诃德墓

这位狂人照耀曼却的事迹，

压倒了哈松·台·克瑞塔；

他的头脑灵活得就像那

风信鸡，只可惜于己无益；

他名传异域、威力所及

从开泰伊直到加埃它；

他天开的异想以及盖世才华

不朽的大作家也难与匹敌。

他靠勇敢和一往情深，

压倒了阿马狄斯之流，

使加拉奥尔等不足挂念，

贝利阿尼斯等湮没无闻，

他生前骑着驽骀难得遨游，

如今在冰冷的石板下长眠。

阿加玛西利亚城的台尔·巴尼瓦多[6]院士赞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十四行诗

这位姑娘粗眉大眼、宽盘儿大脸，

胸脯高耸，气昂昂、雄赳赳，

她是杜尔西内娅，托波索的王后，

伟大的堂吉诃德曾为她颠倒迷恋。

他踏遍了黑山岭的南北两边，

在有名的蒙帖艾尔郊外奔走，

在芳草芊芊的阿朗惠斯平原逗留[7]，

为她这样徒步跋涉，劳瘁不堪。

这都是他坐骑驽骀难得的过失！

哎，运命对他们俩何其不仁，

曼却的姑娘青春美貌忽而殒殁，

而我们这位战无不胜的游侠骑士，

虽然大理石上铭刻着他的姓名，

却也未能摆脱爱情的痴狂和迷惑。

阿加玛西利亚城大才子台尔·咖普里丘索[8]院士赞堂吉诃德的坐骑驽骀难得十七行诗

这金刚石的宝座坚润光泽，

战神血污的双足曾肆加践踏；

拉·曼却的疯子凭他勇敢泼辣，

敢把他的旗帜高张在这座侧。

他的兵器一件件在这里陈设，

那锋利的剑曾用来斫削刺杀。

他显出了稀罕的本领，少见的豪侠！

艺术为新的骑士创出了新的风格。

从前阿马狄斯为咖乌拉增光，

他勇敢的子孙又屡次为希腊立功，

把他们祖先的名气四方传播；

如今贝隆那[9]的朝廷把王冠奖赏

给堂吉诃德；拉·曼却靠这位英雄，

自豪的事比希腊和咖乌拉的还多。

　　他的盖世英名永远不会湮没，

但看驽骅难得都超群绝伦，

布利阿多罗[10]和巴亚多[11]不如它神骏。

阿加玛西利亚城的台尔·布尔拉多[12]院士吊桑丘·潘沙十四行诗

　　桑丘·潘沙在此，他躯干虽小，

胆量却大，这来真是稀奇！

我敢担保，在一切侍从里，

他最老实，最不使乖弄巧。

　　他差点就能到手伯爵的封号，

可惜生在这个罪恶的世纪，

陷害他的势力伙同一气，

就对他的灰驴儿也没肯轻饶。

　　骑着毛驴（恕我用词不雅），

这侍从随着驯良的驽骅难得

驯良地跟他主人奔走西东。

　　哎，人世的希望全都虚假！

满以为从此可以坐享安乐，

原来这不过是影、是烟、是梦！

阿加玛西利亚城的台尔·咖契狄亚布洛[13]院士吊堂吉诃德墓

在这里长眠的骑士

挨足了打，走尽背运，

他遍尝道途艰辛，

和驽骅难得同行同止。

桑丘·潘沙那大傻子

长眠之地也在附近，

向来以侍从为业的人，

唯他最忠厚诚挚。

阿加玛西利亚城的台尔·悌基托克[14]院士吊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墓

这是杜尔西内娅之墓；

随她多么结实胖大，

死确是狰狞可怕，

已使她肉销骨枯。

她颇有高贵的气度

原出身清白世家，

吉诃德爱上了她，

就此光耀了她的乡土。

以上是能辨认的几首诗，其余给虫蛀得字迹模糊，只好委托一位院士凭推测来考订原文。据说他熬了许多夜，费了不少心血，已经大功告成，打算和堂吉诃德第三次出门的记载一起公之于世。

也许别人能用更好的“拨”来弹唱[15]。

〔第一部四卷终〕

[1] 中世纪起，基督徒悔过赎罪的苦行里有鞭打自己这一项。所以这群人一面走，一面把自己抽打。

[2] 桑丘伤心得把话说颠倒了。

[3] 西班牙谚语。

[4] 戈斯体（letras góticas）是一种粗黑体的字。

[5] 摩尼冈果（Monicongo），意思是冈果人。院士的名字都是胡闹取笑的。

[6] 巴尼瓦多（Paniaguado），意思是阔人家的食客。

[7] 可是在这部小说里堂吉诃德并没有在阿朗惠斯平原奔波，也没有因为驽骀难得的过失而徒步行走。

[8] 咖普里丘索（Caprichoso），意思是轻浮多变的人。

[9] 贝隆那，指战神。

[10] 布利阿多罗是奥兰陀的骏马。

[11] 巴亚多是瑞那尔多斯·台·蒙答尔班的骏马。

[12] 布尔拉多（Burlador），指嘲笑者。

[13] 咖契狄亚布洛（Cachidiablo），意思是魔鬼的假面具。

[14] 悌基托克（Tiquitoc），教堂的钟声，指教堂打钟的人。

[15] 原文Forse altri canterá con miglior plettro，plettro是弹弦乐用的小薄片，用角、木或象牙做成，即我国的“拨”。阿利奥斯陀用这行诗结束了安杰丽咖的故事（见《奥兰陀的疯狂》第三十篇十六节），塞万提斯借用来结束这个故事的第一部。

杨绛译堂吉诃德.2

献辞 敬上雷莫斯伯爵[1]。

前几天，我把已印出而尚未演出的几个剧本献给您大人，记得那时候仿佛说起，堂吉诃德只等穿上骑马靴，就要前来拜见您。现在我向您奉告，他已经穿上靴子出发了。他如能到您面前，那我就自幸对您效了微劳。现在有个家伙冒称堂吉诃德第二，到处乱跑，惹人厌恶[2]；因此四方各地都催着我把堂吉诃德送去，好抵消那家伙的影响。最急着等堂吉诃德去的是中国的大皇帝。他一月前特派专人送来一封中文信，要求我——或者竟可说是恳求我把堂吉诃德送到中国去，他要建立一所西班牙语文学院，打算用堂吉诃德的故事做课本；还说要请我去做院长[3]。我问那钦差，中国皇帝陛下有没有托他送我盘费。他说压根儿没想到这层。

我说："那么，老哥，你还是一天走一二十哩瓦、或者还照你奉使前来的行程回你的中国去吧。我身体不好，没力气走这么迢迢长路。况且我不但是病人，还是个穷人。他做他的帝王，我自有伟大的雷莫斯伯爵在拿坡黎斯，他老人家不用给我区区学院头衔或院长职位，也在赡养我，庇护我，给我以始愿不及的恩赐。"

我这样打发了他，现在也就向您告辞；顺便还把《贝西雷斯和西希斯蒙达历险记》[4]献给您大人。只要上帝保佑，这部书四个月内可以完成。咱们西班牙的作品里——我指消遣作品里，它如果不是最糟的，就是最好的；也许我不该说"最糟"，因为朋友们预料它准尽善尽美。恭祝您大人回国福体安康。到那时候，也许《贝西雷斯》已经在等着吻您的手了；我托庇您大人门下，也等着吻您的脚。一千六百十五年于马德里。

您大人的仆从，米盖尔·台·塞万提斯·萨阿维德拉。

[1] 雷莫斯伯爵（Conde de Lemos）名堂贝德罗·费尔南台斯·台·卡斯特罗（Don Pedro

Fernández de Castro），是西班牙十七世纪提倡文艺的大贵族，对塞万提斯很照顾。《堂吉诃德》第二部出版时，雷莫斯伯爵正在拿坡黎斯（Nápoles）做总督。塞万提斯已把他的《模范故事》（Novelas ejemplares）（1613）和《尚未演出的八出喜剧和八出幕间短剧》（Ocho comedias y ocho entremeses nuevos nunca representados）（1615）两部作品献给他。这是第三次献书。

[2] 指假托阿隆索·费尔南台斯·台·阿维利亚内达（Alonso Fernández de Ave -llaneda）之名出版的《奇情异想的绅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第二部，叙述他第三次出行，亦即他第五部分的冒险》。这部书1614年在塔拉果纳（Tarragona）出版。作者把堂吉诃德写成一个毫无奇情异想的粗狂的疯子；把桑丘·潘沙写成个毫无风趣的贪吃多话的傻子。

[3] 据说1612年（明神宗万历四十年），中国皇帝曾托传教士带给西班牙国王一封信，所以塞万提斯开这个玩笑。参看普德能（Samuel Putnam）《堂吉诃德》英文译本，第二册990页。

[4] 这部小说描写古怪离奇的旅程，1617年塞万提斯去世后出版。

前言致读者

哎，各位绅士或平民读者，你这会儿准急等着我这篇卷头语吧？《堂吉诃德》有一部续篇，据说是在托尔台西利亚斯写成，在塔拉果纳出版的[1]；你大概以为我会用臭骂来回敬那位作者吧？可是你料错了。最虚怀大度的人受了欺侮也不免生气，不过我是个例外。你要我骂那个作者愚蠢狂妄吗？我不想。“谁作恶就自食其果；随他和面包一起吃下去，随他自作自受”[2]。我受不了的是他指摘我年老而且残废了一条胳膊。难道我有能力叫岁月停留、青春常在吗？我的胳膊是从古到今最伟大的战役里残废的[3]，他以为是在什么酒店里打伤的吗？尽管我的创伤看来不漂亮，知道底细的人至少不会轻视。阵亡远比逃命光荣；我是这样看的。所以，假定我竟有回天转运的本领，对过去的事我可以重新抉择，我宁愿伤残了身体，还是要参与那场惊天动地的战役。战士脸上和胸口的伤痕好比天上的星，能指引旁人去争取不朽的声名，应得的赞誉。我还有句话：写作虽然不靠白发，却要用头脑；头脑愈老愈高明。那人又说我心怀羡妒[4]；这也是我受不了的。他以为我不懂，还对我解释羡妒的意义。其实，这个词儿的两种涵义里，我只知道那神圣、高尚、善意的一种。所以我决不会去攻击一位教士，何况他又是宗教法庭的机要人士呢。那位作者的话是有所指的吧？如果他确是替某人说话，那么他完全错了。我崇拜那位先生的天才，欣赏他的作品，钦佩他孜孜不倦地行道[5]。多承那位作者说我的模范故事都写得好，只是讽世的作用比示范的作用大[6]。谢谢他称赞，故事如果不是二者兼备，就说不上好了。

也许你觉得我很低心下气，一点儿不坦率。我只是认为对可怜虫该手下留情。那位作者不敢在光天化日之下露面，却隐名冒籍，像有弥天大罪的逃犯似的，想必狼狈不堪。你如有缘见到他，请传话说：我并不理会他的侮辱；我深知魔鬼的诱惑，叫人自信著书出版就拿稳名利双收。你不妨用开玩笑的口吻把下面的故事讲给他听，我的意思就更明白了。

塞维利亚有个疯子疯得很妙。他把竹竿通成管子，一头削尖。每在街上或别处捉到一只狗，就踩住它一爪，提起另一爪，找个地方把管子

插进去，对着管子吹气，把那只狗吹得圆鼓鼓的像皮球一样。然后他在狗肚子上拍两下，把它放走。常有许多人围着瞧，他就对他们说：

“您各位这会儿准以为吹饱一条狗是容易的事吧？”——您这会儿准以为写一部书是容易的事吧？

假如这个故事对他不适用，那么，亲爱的读者，你可以把下面另一个疯子和狗的故事讲给他听。

果都巴另有个疯子常把一片大理石或分量不轻的石头顶在脑袋上。他碰到一只不很机警的狗，就挨近去把石头砸在它身上。狗负痛叫嗥，连着窜过几条街也不停一下。有一回，他的石头砸了一个帽子匠很宝贝的狗。石头落在狗头上；狗受了伤大声叫嗥。它主人见了心疼，抓起一把尺，追上疯子，打得他浑身没一根完好的骨头；每打一下就说：

“你这狗贼！欺我的小猎狗吗[7]？你这恶棍！没瞧见我这狗是小猎狗吗？”

他一声声的“小猎狗”，一下下打得那疯子体无完肤。疯子受了这番教训，回家一个多月没出门。然后他又出来玩他那套老把戏了；顶的石头比以前更重。他瞧见一只狗，就跑去盯着细看，却不敢把石头砸下来，只说：

“当心！别又是小猎狗！”

他不论碰到大猛狗或小杂种狗，都说是小猎狗，不再把石头砸下去。也许那位传记作者会有同样的遭受，他就不敢再把他那粗拙的才能施展在书上了。写得不好的书，比顽石还笨重。

你还可以告诉他：尽管他的书会夺掉我的收入，我对他这点威胁满不在乎[8]。我引用有名的插曲《拉·贝兰丹加》[9]里的话：“祝愿我那位当市参议员的主人长寿！基督保佑大家。”我祝愿伟大的雷莫斯伯爵长寿！他的仁爱慷慨是有名的；我坎坷的运途上，全靠了他才没有跌倒。我也祝愿慈祥的托雷都大主教堂贝尔那都·台·桑都巴尔 - 罗哈斯[10]长寿！即使世上没有印刷机，或者出版攻击我的书比《明戈·瑞伏尔戈讽刺诗集》[11]里的字数还多，又怕什么呢！两位贵人不要我奉承，不等我

求乞，对我慷慨施恩。即使命运照它的老套使我苦尽甘来、翻身发迹，我也不会有更大的福气和财源。穷人可以有人尊敬，恶人却不能。贫穷能掩盖高贵的品质，但不能完全埋没它。美德会从穷困笼罩不到的隙缝里透露出光芒，引起伟人的注目和重视，博得他们的爱护。你不必再和他多说，我的话完了。只是请你注意，我奉献给你的《堂吉诃德》第二部，和第一部从同一个题材一手剪裁而成。书上继续描叙堂吉诃德的事，直到他逝世入土。这样就没人敢再捏造些事情来诬蔑他。他所干的事已经够多；那些疯狂的趣闻，有一部信史的记载也就够了，不用别人再多事。好东西太多了就没有价值；糟东西稀少了也会可贵。我忘了告诉你，《贝西雷斯》[12]和《咖拉泰》的第二部[13]都快要写完了，你们等着吧。

[1] 假托阿维利亚内达所作的《堂吉诃德》第二部，见本书献辞注释，阿维利亚内达自称是托尔台西利亚斯人。

[2] 西班牙谚语。

[3] 塞万提斯1571年在雷邦多（Lepanto）战役里残废了左手。

[4] “羡妒”原文是invidia，有两个涵义：好的涵义是企羡；坏的是忌妒。阿维利亚内达在他那部书的序里指责塞万提斯忌妒洛贝·台·维咖。因为《堂吉诃德》第一部第四十八章有关戏剧的理论触犯了洛贝。

[5] 阿维利亚内达指责塞万提斯攻击洛贝·台·维咖。洛贝于1614年入教会为教士；“宗教法庭机要人士”的头衔大概是1608年授予他的，都是《堂吉诃德》第一部出版以后的事。洛贝的私生活很不检点。

[6] 阿维利亚内达说塞万提斯的《模范故事》“讽刺性胜于模范性；故事很好，颇有才情”。

[7] 小猎狗（podenco），比普通猎狗身材小，前后脚也较短，但更矫健，嗅觉更灵敏。

[8] 阿维利亚内达在他的序文里说：“我的作品抢了他的生意，随他埋怨去吧。”

[9] 文学史上没有这部著作，也许是当时传说而并未出版的作品。

[10] 他是托雷都的大主教，罗马教会的红衣大主教，宗教法庭的首席审判官，当代权臣赖尔玛公爵的叔父。塞万提斯受他赏识；晚年潦倒也得他很多照顾。

[11] 这部诗集讽刺西班牙国王亨利四世的朝政，作者佚名。

[12] 见本书献辞。塞万提斯在1616年4月18日写《贝西雷斯》的献辞，五天以后，即4月23日，去世。这部书是在他身后出版的。

[13] 这部书的第二部没有出版，和塞万提斯的其他许多作品一样，都已没有下落。

第一章 神父、理发师两人和堂吉诃德谈论他的病。

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在本书第二部讲堂吉诃德第三次出行。据说，神父和理发师大约有一个月没去看堂吉诃德，免得惹他记起旧事。他们只探望他的外甥女和管家妈，嘱咐她们小心调护他，给他吃些补心养脑的东西，因为他的病根显然是在心里和脑袋里。她们俩说，已经照这么办了，以后还要竭力调养他；照她们看，她们家主人有时候好像头脑很灵清了。神父和理发师听了非常高兴。这部伟大的信史第一部末一章里，讲到他们使堂吉诃德着了魔，用牛车把他拉回家来。他们觉得这件事确是做得不错。他们决计去看望他，瞧他的病是否真有好转。不过他们料想他的病是好不了的。两人约定绝口不谈游侠骑士，怕他伤口的新肉还嫩，保不定又碰破。

他们去拜访堂吉诃德，看见他坐在床上，穿一件绿色羊毛绒内衣，戴一顶托雷都出产的小红帽儿，枯瘦得简直像个木乃伊。他殷勤接待两人；听了他们问候，就诉说自己起居健康的情况，讲得事理清楚，语言恰当。大家闲聊，谈论到建国治民之道：哪些弊政该补救或抨击，哪些恶习该改变或扫除。三人都俨然是新出的政论家、当代的李库尔果[1]或新型的索隆[2]。他们把国家改革一新，仿佛投入熔炉，重新铸造了一个。堂吉诃德谈论各种问题都头头是道，所以那两个特来实地考察的人确信他已经神志清楚，完全复元了。

当时外甥女和管家妈也在旁，瞧她们的家主头脑这么灵清，说不尽的感激上帝。神父本来打算不谈骑士道，可是他要着实知道堂吉诃德的病是否确已断根，就改变了主意。他东说说、西讲讲，谈起京城里传来的新闻。他说听到确讯，土耳其人结集了强大的海军，进逼西班牙国境，不知他们有什么图谋，也不知这场大风暴要在什么地区爆发。土耳其人的威胁几乎年年给基督教国家打警钟，使它们都加紧备战；国王陛下在拿坡黎斯和西西利亚沿海一带以及马耳他岛上都有防备。堂吉诃德听了这番话，说道：

“国王陛下及时防卫国境，叫敌人不能攻其无备，可见他深知兵法。

不过他假如请教我，我却有个妙策，他老人家这会儿怎么也想不到的。”

神父一听这话，心上暗想：“啊呀！可怜的堂吉诃德！我看你疯得透顶而且傻得没底了。”理发师也这么想，一面就问堂吉诃德有什么妙策；还说许多人向国王献计，都不切实际，只怕他的也是同样货色。

堂吉诃德说：“使剃刀的先生啊，我的计策就妙在应机当景，绝不是迂阔的空谈。”

理发师道：“我不是说您不切实；不过我看到从来大家向国王陛下献的计策，差不多全都无用：或是行不通，或是荒谬绝伦，或是，照办了就有害于国王和国家。”

堂吉诃德说：“可是我的妙策既不是办不到，也并不荒谬；谁也想不出更加方便、切实、巧妙、简捷的办法来。”

神父说：“堂吉诃德先生，您说了半天，还没把您那条妙策说出来呢。”

堂吉诃德道：“我这会儿一说，明天早上就传到枢密院诸公的耳朵里去了。我干吗白费心思，把功劳让给别人呀。”

理发师说：“我在这里，面对上帝，保证不把您的话向任何人泄漏。据《神父的故事诗》[3]，那神父给强盗抢掉一百杜布拉[4]和一头善走的骡子，发誓不说出去；后来在做弥撒的开场白里向国王告发了那个强盗。我就是学着那位神父发誓。”

堂吉诃德说：“我不知道这些故事，只知道这个誓是靠得住的，因为我相信理发师先生是可靠的人。”

神父说：“即使他不是，我可以担保他像哑巴一样，决不把您的话说出去；否则依判罚款。”

堂吉诃德说：“可是神父先生，您担保他，谁担保您呢？”

神父答道：“我的职业可以担保；因为保守秘密是我的职分呀。”

堂吉诃德这才说道："我凭耶稣圣体发誓，国王陛下只要用个叫喊消息的报子，传令全国的游侠骑士，在指定的某日到京城来聚会。尽管只来六个，说不定其中一个单枪匹马就能打得土耳其全军覆没。两位请听我讲。游侠骑士一人摧毁二十万大军，难道是从来没有的事吗？在他眼里，二十万人好比只长着一个脖子呀！二十万人只像一块杏仁糕呀！不然的话，专记这种奇事的历史，会有这么多吗？假如鼎鼎大名的堂贝利阿尼斯没死，或者阿马狄斯·台·咖乌拉的子子孙孙里有一个还活着——当然就碍着我的道儿了，且不说别人。可是咱们现在只要有他们中间的一个去抵抗土耳其人，哼！土耳其人只怕就完蛋了。不过上帝自会照顾信奉他的人，给他们派救星来，即使不能像过去的游侠骑士那么凶狠，至少也一样的勇敢。上帝知道我的意思，我不多说了。"

外甥女插嘴道："啊呀！我舅舅准是又要去当游侠骑士了！不信，我死给你们看！"

堂吉诃德答道：

"我到死也是游侠骑士。不管土耳其人从南来、从北来，不管他们的兵力多么强大，随他们来吧！我再说一遍，上帝明白我的意思。"

理发师插嘴道：

"各位请听我说个塞维利亚的小故事；因为正合式，我忍不住要讲讲。"

堂吉诃德请他讲，神父等人都静听。理发师讲了以下的故事：

"塞维利亚有个人精神失常，他亲属就把他送进当地疯人院。这人是奥苏那大学毕业的 [5] ，专攻寺院法。不过许多人认为他即使是萨拉曼加大学毕业的，也一样会发疯。这位硕士在疯人院里关了几年，自以为头脑清醒，神识完全正常了。他写信求大主教解救他的苦难。他说靠上帝慈悲，他一度昏迷的神识已经完全复元，而他的亲属贪图他的财产不放他出院，硬冤他是一辈子好不了的疯人。他写得情词恳切，事理清楚。大主教给他迭次来信打动了，派本府一个教士向疯人院长探问究竟，并和那疯子谈谈，他果然头脑清醒了，就放他出院。教士领命去

了。疯人院长对教士说：那人并没有好，他的言论往往很高明，可是到头来总露出马脚，说些荒乎其唐的话，抵消了那些高论；只要和他谈谈就能摸出底里。教士愿意试试，去见了那疯子，和他谈了一个多钟头。疯子始终没说一句糊涂话，谈吐有条有理，使教士确信他已经复元。疯子说，院长受了他亲属的贿赂，对他不怀好意，硬说他的病时好时发，没有断根。他说自己只为家产太多，才吃这个大亏；他冤家贪图那份财产，竟不让人相信他靠上帝洪恩，已经从畜类重又变成了人。反正他讲得很动听，显然院长有嫌疑，亲属给贪心昧了良心，而他呢，头脑完全清醒。教士就决计带他回去见大主教，由大主教亲自判明是非真伪。那位好教士抱定这个主意，请院长下令把硕士入院穿的衣服发还他。院长重又叮嘱那教士不要轻率，说硕士依然是个货真价实的疯子；再三劝阻，却毫无用处。院长心想既是大主教的命令，就听从了。他们让硕士换上自己半新的体面衣服。硕士脱掉了疯人服装，打扮得像好人一样，就要求教士行个方便，让他向同院的病人告别。教士也愿意陪着去瞧瞧院里的疯子，他们和院长等人一同上楼。有一个栅栏里关着个动武的疯子，不过他这时很安静。硕士走到栅栏前，对这疯子说：

“‘老哥，你瞧瞧有没有什么事要托我，因为我要回家了。上帝恩德无边，就连我这样不值一顾的人，也蒙他照顾，头脑重又清醒。我现在已经完全正常了；上帝真是无所不能啊！你该信赖上帝；他既会叫我复元，也会叫你复元，只要你信赖他。我一定记着给你送些好吃的东西来，你千万得吃。你听我说，我是过来人，我想咱们发疯都因为肚里空虚，脑袋里就充满了气。你得鼓起劲来！倒了霉垂头丧气，会伤生减寿的。’

“对面另一个栅栏里有个疯子赤条条躺在一床旧席上。他听了硕士这番话，起身大声问谁病好了出院。硕士答道：

“‘老哥，出院的是我，因为不用再待在这儿了。这是上天的洪恩，我说不尽的感激。’

“那疯子说：‘硕士啊，你说话得仔细，别上了魔鬼的当。我奉劝你别乱跑，好好儿待在自己屋里吧，免得再回来。’

“硕士答道：‘我知道自己现在好了，不用再回来了。’

“那疯子说：‘你好了？哼！瞧着吧！但愿上帝保佑你！今天把你当作没病的人放你出院，就是塞维利亚的罪过。我代替朱庇特[6]管辖这个世界，我凭朱庇特发誓：我单为塞维利亚这点罪过，要向这个城市狠狠降罚，叫它千年万载也忘不了，这就是我诚心所愿！小矮子硕士啊，你可知道，我真有这本领！我刚说了，我是掌管雷霆的朱庇特，我手里有怒火熊熊的霹雳，经常可以吓唬世人，摧毁世界。不过我另有办法惩罚这个愚昧的城市。我从现在起整整三年里，叫塞维利亚全城和四郊不下一滴雨！你可以出院了？你健康了？你病好了？我倒是疯子、疯人、不得自由的？哼！要我下雨呀，就好比要我上吊！’

“旁人都在听这疯子叫嚷，我们这位硕士却转身握住教士的双手说：

“‘我的先生，您甭着急，别理会这疯子的话。他是朱庇特不肯下雨吗？我却是水的父亲、水的神道、耐普图诺[7]呀！不管什么时候，只要我想下雨，或需要下雨，雨就下了。’

“那教士答道：

“‘您说得对，耐普图诺先生，不过招朱庇特先生发火究竟不妙，您还是待在这里，等哪天方便，我们有工夫再来找您吧。’

“院长等人都大笑，弄得那位教士很不好意思。疯人院里给硕士脱下衣服，还把他留在院里；这故事也就完了。”

堂吉诃德说：“理发师先生，您认为这个故事正当景，忍不住要讲吗？哎，使剃刀的先生啊！‘隔着筛子瞧不见东西的人，真是瞎子’[8]！况且把人家的才德、相貌、家世互相对照，总是讨厌的，您连这点都不知道吗？理发师先生，我不是海神耐普图诺，我也不要求人家称我识见高明，因为我并不高明；我不过竭尽心力，让大家知道，不恢复崇奉骑士道的盛世，是个大错。从前有游侠骑士负责捍卫国家，保护幼女孤儿和孩童，除暴安良，那时代的人多么享福啊；咱们这个衰败的时代可不配有那么大的福分了。现在多半的骑士，身上只有锦缎衣服的窸窣声，没有钢盔铁甲的铿锵声了。现在没什么骑士冒着严寒酷暑或风吹雨打，浑身披挂，在野外露宿了；没什么骑士还像先辈那样脚不离镫、身靠长枪，只求打个盹儿了。以前的游侠骑士，从深林出来跑进深山，从深山

跑到荒凉的海边，海上总有狂风大浪。他看见海滩上一只小船，桨呀、帆呀、桅杆呀、绳索呀，什么装备都没有。可是他毫无畏惧，跳上船，随怒涛恶浪去摆布。他跟着海波起伏，一会儿耸到天上，一会儿落到海底。他顶着不可抵挡的暴风，想不到一上船已经走了三千多哩瓦的路。他上岸在陌生的远方遭遇到许多事，都值得镌刻在青铜上，不是写在纸上的。像这种游侠骑士，现在都绝迹了。现在这年头，懒惰压倒了勤快，安逸压倒了勤劳，罪恶压倒了美德，傲慢压倒了勇敢；甚至拿枪杆子的也空谈而不实行了。这一行，只有黄金时代靠了游侠骑士才走得红。不信，你们说吧，谁比鼎鼎大名的阿马狄斯·台·咖乌拉更纯洁勇敢呢？谁比巴尔梅林·台·英格拉泰拉更聪明呢？谁比白骑士悌朗德更随和呢？谁比李苏阿尔泰·台·格瑞西亚更豪侠多情呢？谁比堂贝利阿尼斯受的伤更多、而且伤的人更多呢？谁比贝利翁·台·加乌拉更刚毅呢？谁比费丽克斯玛德·台·伊尔加尼亚临险更勇往直前呢？谁比艾斯普兰狄安更诚挚呢？谁比堂西隆希琉·台·特拉西亚更奋不顾身呢？[9] 谁比罗达蒙泰更勇敢呢？谁比索布利诺王更谨慎呢？谁比瑞那尔多斯更胆大呢？谁比罗尔丹更无敌于天下呢？谁比汝黑罗更温文尔雅呢？[10] 据杜尔宾的《环球志》，现在的费拉拉公爵全都是汝黑罗的后代[11]。神父先生，我另外还可以说出许多骑士来，都是发扬光大了骑士道的游侠英雄。我要向国王进言所说的游侠骑士就是这一类人。国王陛下罗致了他们，既有了得力的帮手，又可以省掉一大笔费用，土耳其人到头来无法可施，只好揪自己的胡子。现在大主教府的教士既然不带我出疯人院，我就待着好了。假如照理发师的话，朱庇特不肯下雨，那么有我在这儿呢，我要下雨就下雨啦！我这话是要叫那位靠洗脸盆干活儿的先生明白，我懂他言外之意。”

理发师说：“堂吉诃德先生，我实在不是这意思。天晓得我是一番好意，您不该生气。”

堂吉诃德答道：“该不该生气，我自己明白。”

神父插嘴说：

“我始终还没开口，可是听了堂吉诃德先生的话，心上倒有点儿纳闷，想痛痛快快地问问。”

堂吉诃德答道：“神父先生还有什么话，不妨都说出来；有什么纳闷的，尽管问，闷在心里不是滋味。”

神父说：“您不见怪，我就说吧。堂吉诃德先生，我有件事想不通。您提的那一大群游侠骑士，难道都是这个世界上有血有肉的真人吗？我怎么也没法儿相信呀。我觉得那都是凭空捏造的一派胡言，都是睡梦刚醒或半睡半醒的梦话。”

堂吉诃德答道：“这又是世俗的通病，许多人硬是不信世上真有这种骑士。我曾经在各种场合，多次向形形色色的人极力纠正这个流行的错误。有时我讲不清，有时根据事实，居然讲明白了。我的根据是千真万确的。譬如阿马狄斯·台·咖乌拉吧，我简直可说亲眼见过。他是个高个子，白白的脸儿，一部黑胡子修得很整齐，神气温和而又威严；他不多说话，不易动怒，发了火一会儿就平息下去。我可以把故事里写的全世界的游侠骑士一个个都像阿马狄斯这样细讲他的形容相貌。读了故事对他们就有个印象，再按他们的行事和性情脾气仔细推究，他们的面貌呀、颜色呀、身材呀就一一活现在眼前了。”

理发师问道：“堂吉诃德先生，您看巨人莫冈德该有多高啊？”

堂吉诃德答道：“世界上究竟有没有巨人，各有各的说法。不过《圣经》里的话是没半点儿虚假的。照《圣经》上看来，确实有巨人。因为《圣经》上讲到斐利斯人歌利亚斯，说他身长七腕尺半[12]，那就高得很了。西西利亚岛上发现过巨大的胫骨和肩胛骨[13]。那么大的骨头，准是巨人身上的，那些巨人该有塔那么高呢。这是可以用几何学来推算的。不过，我拿不定莫冈德究竟有多高。我想不会很高；我这话有根据。因为我看见记述他的专著[14]里说，他常睡在屋里；既然屋里容得下他，显然他不会太高大。”

神父说：“对啊！”

堂吉诃德这套疯话神父听得很有趣，他就举出一个个游侠骑士来请堂吉诃德设想他们的相貌，譬如瑞那尔多斯·台·蒙答尔班呀，堂罗尔丹呀，还有法兰西十二武士里的其他几人。

堂吉诃德答道："照我猜想，瑞那尔多斯是宽盘儿大脸，面色通红，眼睛很灵活，有点儿鼓；性如烈火，专好结交强盗和亡命之徒。罗尔丹、或罗佗兰多、或奥兰陀呢——历史上这三个名字是通用的，我拿定是中等身材，宽肩膀，多少有点儿罗圈腿，黑脸，红胡须，身上汗毛很重，眼睛里杀气逼人；他沉默寡言，可是温文有礼。"

神父说："假如罗尔丹像您说的这样，他可不够漂亮，怪不得美人安杰丽咖公主瞧不入眼，扔了他去找她相好的那个刚出胡子的小摩尔人了；那人一定风流俊俏、活泼有趣。她不爱罗尔丹的严肃，却爱上梅朵罗的温柔，可见很有眼力。"

堂吉诃德说："神父先生，这个安杰丽咖是个没脑子的姑娘，喜欢乱跑，也有点儿轻浮；她那许多风流放诞的事，随着她的艳名到处流传。她鄙弃了成千的王孙、爵士、才子、好汉，却看上一个还没长胡子的小僮儿，既没有财产，也没有声望，只因为他对朋友感恩知报[15]，才有点名气。安杰丽咖的失身当然是不体面的；歌颂她美貌的大诗人阿利奥斯陀写到这里，就不敢或不愿再叙述她的事了。他搁笔以前，写了以下两行诗：

至于她怎样接位做了中国的女皇，

也许别人能用更好的'拨'来弹唱。[16]

这话分明像预言；因为诗人也有'先知者'或预言家的称号。这句预言是很准的。后来安达路西亚的著名诗人曾为她的眼泪悲歌[17]，咖斯底利亚独一无二的著名诗人也曾歌颂她的美貌[18]。"

理发师插嘴道："堂吉诃德先生，我请问您，这么许多诗人赞美她，是否也有人作诗嘲笑她呢？"

堂吉诃德说："假如萨克利邦泰或罗尔丹[19]是诗人，我想他们准会把这位姑娘着实的挖苦一番。诗人选中了意中人，不论是假托的还是真的，如果意中人瞧他不起，拒绝了他，他就用讽刺和毁谤来雪耻报仇；这是诗人地道而现成的手法[20]。当然，心胸宽大的人是不屑做这种事的。据我所知，至今倒还没有谁作诗毁谤这位颠倒一世人的安杰丽咖公

主呢。”

神父说：“真是奇迹！”

他们谈话的时候，管家妈和外甥女已经走开了；这时忽听到她们俩在院子里大叫大嚷，大家忙赶去。

[1] 古希腊的政治家和演说家，生于纪元前四世纪。

[2] 古希腊的立法家，生于纪元前六世纪。

[3] 故事出处不详。

[4] 西班牙古金币。

[5] 奥苏那大学就像本书第一部第一章里提到西宛沙大学一样是个小规模的大学，塞万提斯那时代的人说到这类大学，往往带着嘲笑的口吻。

[6] 朱庇特（Júpiter），罗马神话里宇宙之主，相当于希腊神话里的宙斯，他掌管雷霆。

[7] 罗马神话里的海神。

[8] 西班牙谚语。

[9] 以上九人，都是骑士小说里的英雄。贝利翁是阿马狄斯的父亲，艾斯普兰狄安的祖父，李苏阿尔泰的曾祖父。

[10] 以上都是阿利奥斯陀《奥兰陀的疯狂》里的人物。

[11] 《环球志》并无其书，是塞万提斯信笔捏造的。阿利奥斯陀在《奥兰陀的疯狂》里把世袭的费拉拉公爵都说成汝黑罗的后代。

[12] 腕尺（codo），由肘至中指尖的长度，约十八至二十二英寸。

[13] 见安东尼欧·台·托尔给玛达（Antonio de Torguemada）的《奇花异葩之圃》（Jardín de flores curiosos）。

[14] 指意大利人鲁伊斯·普尔其（Luis Pulci）所著《巨人莫冈德》（Morgante Maggiore）纪事诗，1550、1552年出版了西班牙文译本。

[15] 所谓朋友，就是梅朵罗的主人达狄耐尔王。梅朵罗夜里冒险去埋葬主人的尸体，受了重伤。

[16] 这是阿利奥斯陀《奥兰陀的疯狂》第三十三篇第十六节的末了两行，塞万提斯曾引用末一行来结束《堂吉诃德》第一部。按原文，上一行是“她把印度的王位给了梅朵罗”（E dell’lndia a Medor desse lo scettro），堂吉诃德篡改了。

[17] 鲁伊斯·巴拉洪那·台·索多（Luis Barahona de Soto）著有《安杰丽伽的眼泪》，1586年出版。

[18] 指洛贝·台·维咖1602年出版的诗集《安杰丽咖的美》（La hermosura de Angélica）；“独一无二”云云有讽刺之意。

[19] 都是追求安杰丽咖而受鄙弃的武士。

[20] 塞万提斯这里指的是洛贝·台·维咖。洛贝曾作诗诽谤某些女演员。

第二章 桑丘·潘沙和堂吉诃德的外甥女、管家妈等大吵，以及其他趣事。

据这部传记上说，堂吉诃德、神父和理发师听见吵闹，原来是桑丘硬要进来探望主人，堂吉诃德的外甥女和管家妈拦着门不放，嚷着说：

“这流氓到我们家来干吗？老哥啊，回你自己家去吧！哄了我们家主人出去乱跑的就是你！不是别人！”

桑丘答道：“魔鬼的管家妈！给人家骗出去乱跑的是我！不是你主人！是他带着我满处跑，你们把事情全弄颠倒了。他花言巧语，答应给我一个海岛，骗了我从家里出去，我到今还等着这个海岛呢。”

外甥女说：“该死的桑丘！让倒霉的海岛噎死你！什么海岛？是好吃的吗？你这个馋嘴佬！”

桑丘答道：“不是吃的东西，是管辖的东西；我可以管辖得比四个市政府和四个京城长官还好呢。”

管家妈说：“随你怎么说，这里不要你来！你这个满肚皮鬼主意的家伙！管你自己的家、种你租的地去！别胡想什么海岛河岛啦！”

神父和理发师听了三人的对话很好笑。堂吉诃德怕桑丘说溜了嘴，讲出许多促狭的胡话来，对自己声名有碍。他就喊桑丘进来，一面叫她们俩住嘴，别拦着他。桑丘进来，神父和理发师告辞出去。他们瞧堂吉诃德脑袋里一团糟，那套该死的骑士道的谬论根深蒂固，都觉得他的病是没指望的了。神父对理发师说：

“老哥啊，你瞧着吧，咱们想不到的时候，这位先生又要展翅儿高飞了。”

理发师答道：“这还用说吗？不过侍从的傻，竟和骑士的疯一样叫我吃惊呢。他死抱着那个海岛，随你怎么解释也没法消除他这个念头。”

神父说：“但愿上帝挽救他们吧。咱们得时刻留心，瞧着这一对骑士

和侍从会疯傻到什么地步。我觉得两人竟是一个模子里打造出来的。主人的疯要没配上佣人的傻，就一文不值了。”

理发师说：“是啊。我很想听听他们俩这会儿说的话呢。”

神父说：“我拿定外甥女和管家妈会告诉咱们。照她们俩的脾气，不会不偷听。”

这时堂吉诃德关上门，只和桑丘两人在屋里。堂吉诃德说：

“桑丘，你说是我把你从家里骗出去的，这话我听了很难受，因为你明知我也没待在家里呀。咱们俩一起出门，一起赶路，一起满处跑；两人同甘共苦。如果说，你给人家兜在毯子里抛弄过一次，我挨过的打有一百次呢；这就算是我比你便宜吧。”

桑丘说：“这也是应该的呀。照您自己的话，倒霉事儿和游侠骑士是紧紧连在一起的，和侍从还远着点儿啊。”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错了，古话说得好：‘首疾……’[1] ”

桑丘道：“我只懂咱们本国话。”

堂吉诃德道：“我是说，脑袋有了病痛，身体各部都有病痛。我是你的主人，就是你的脑袋；你是我的佣人，就是我身上的一部分。所以我有病就牵连到你，你有病也牵连到我。”

桑丘说：“应该是这样啊！可是，我既然是您的一部分，我这部分给人家兜在毯子里抛弄的时候，您做了我的脑袋却在围墙外面瞧着我在天空翻滚，没有觉得痛苦呀。既然脑袋有病痛，浑身各部都有病痛，那么身上哪一部分有病痛，脑袋也该有病痛呀。”

堂吉诃德道：“桑丘，你这话大概是说，你给人家抛弄的时候，我没有感受痛苦。如果你是这个意思，我劝你别这么说，也别这么想，因为我当时心上的痛苦，比你身受的还厉害。可是这话咱们这会儿甭提了，将来再仔细讲究吧。桑丘朋友，我问你，村儿里在说我什么话？老乡们、绅士、骑士们对我有什么意见？关于我的勇敢、我的功绩、我的礼

貌，他们怎么说的？我要在当今之世把废掉的骑士道重新振兴，人家有什么议论？一句话，桑丘，凡是我问的这些，你听到什么都得告诉我，别添一句好话，也别瞒掉一句坏话。忠心的臣仆该把真情照实报告主人，既不加油添酱地讨好，也不藏头掩尾地隐瞒。我告诉你，桑丘，如果君王听到的全是不加粉饰的真情实况，没有奉承迎合的花言巧语，那么过去的世纪就改了样，咱们这个世纪也不该称为‘铁的世纪’了；我觉得咱们近年来却是黄金时代[2]呢。桑丘，你该照我的叮嘱，凡是我问你的，你听到过什么，就明明白白、诚诚恳恳地照实告诉我。”

桑丘答道：“好得很呀，我的先生，不过有句话得讲在前头：您既然要我听到什么都搬给您听，没一点儿遮盖，那么我说了您可别生气。”

堂吉诃德说：“我决不生气，桑丘啊，你尽管直说，不用拐弯儿抹角的。”

“那么，我先告诉您，老乡们说您是头号儿的疯子，说我这傻瓜也不输您。绅士们说您不安安分分做绅士，总共有了四棵葡萄两亩地[3]，身上拖一片挂一片的，却自称‘堂’，一下子成了骑士[4]。骑士们说，他们不喜欢绅士和他们平起平坐，尤其那种只配当侍从的绅士，皮鞋都自己擦，黑袜子上补着绿丝线。”

堂吉诃德说：“这话和我不相干，我向来穿得整齐，身上从没有补丁；可能衣服破些，那也是盔甲磨破的，不是穿旧了破的[5]。”

桑丘说：“关于您的勇敢、您的礼貌、您的功勋，各有各的看法。有人说：‘疯而有趣。’有人说：‘有勇气，只是没运气。’有人说：‘有礼貌，可惜不得体。’他们还有许多话呢，直挑剔得咱们通身上下百孔千疮了。”

堂吉诃德道：“桑丘，你该知道，‘出人头地，遭人嫌忌’[6]；哪里都是一样。名人而不遭毁谤，那是绝无仅有的。胡琉·凯撒是最坚毅、最英明勇敢的统帅，人家说他野心勃勃，还说他的衣服和私德都有点儿不干净。亚历山大靠生平事业赢得‘大帝’的称号，人家说他有几分酗酒的习气。赫拉克利斯功绩累累，人家说他荒淫骄奢。又譬如像阿马狄斯的弟弟堂加拉奥尔吧，人家说他太好斗，说他哥哥动不动就爱哭。哎，桑

丘，好人都受到这样的毁谤呢；如果我受到的只是你说的这些，就算不错了。”

桑丘说：“我的爹！糟的是不止我说的这些呀！”

堂吉诃德问道：“那么还有别的话吗？”

桑丘说：“‘还有尾巴上的皮没剥下来呢’[7]。刚才说的那些，只算小点心罢了。您如要知道全套儿诽谤您的话，我马上给您找个人来，他会一五一十地搬给您听，一星半点儿也不遗漏。巴多罗梅·加尔拉斯果的儿子刚从萨拉曼加大学得了学位，昨晚回家。我去欢迎他，他告诉我说，您的事已经写成书了，书名是《奇情异想的绅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他说书上也有我，名字就叫桑丘·潘沙；还有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还讲些事光是咱们两人经历的，不懂那个写传的怎么都知道，我诧异得直在自己身上画十字。”

堂吉诃德道：“我告诉你，桑丘，写咱们这部传记的一定是个法师或博士，这种人笔下要写什么，眼睛里就看见什么。”

桑丘说：“怪道呢！原来是法师和博士，所以我刚才讲起的那个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说，那个写传的名叫熙德·阿默德·贝兰黑那！”

堂吉诃德说：“这是个摩尔人的名字。”

桑丘说：“准是的。我听说摩尔人都爱吃‘贝兰黑那’[8]。”

堂吉诃德说：“桑丘啊，‘熙德’按阿拉伯文就是‘先生’；你一定把这位熙德的姓说错了。”

桑丘说：“很可能。您这会儿要我去把那位学士找来吗？我立刻就去。”

堂吉诃德说：“那好极了。你那些话说得我心里痒痒，不把事情问个明白，吃一口东西都在胸口堵着。”

桑丘说：“那么我就找他去。”

他撇下主人去找那位学士，一会儿就带了学士回来。他们三人谈的话很有趣。

[1] 堂吉诃德引了一句拉丁文谚语的开头二字，全句是“首疾则全身病”（Quando caput dolet，ccetera membra dolent）。

[2] 这下半句不像堂吉诃德的口吻，却像塞万提斯献词里的话。

[3] “四棵”就是“好几棵”，“四”是“多”的意思；亩，原文yugada，是两头牛驾在一个轭下一天能耕完的地。

[4] 堂吉诃德是绅士，还不是贵族阶级。骑士是起码的贵族阶级，称“堂”。但这个称号当时正逐渐广泛。

[5] 西班牙谚语：“绅士宁穿破衣，不打补丁。”因为打补丁证实是贫穷，而用不同颜色的线补缀，尤显得寒碜。

[6] 西班牙谚语。

[7] 西班牙谚语。

[8] 桑丘把贝南黑利（Benenjeli）说成贝兰黑那（Berenjena），这个字的意思是“茄子”。

第三章 堂吉诃德、桑丘·潘沙和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三人的趣谈。

堂吉诃德一面等着加尔拉斯果学士，一面默想桑丘的话。他打算问问那位学士，人家把他写到书上去，讲了他些什么。他不信真会有那么一部传记。他的剑上敌人余血未干，难道他发扬骑士道的丰功伟业已经写成书出版了吗？可是他想准有一位善意或恶意的法师靠魔术干了这件事。假如那人出于善意，就是要把他干的事抬得比骑士里最杰出的成就还高；假如出于恶意，就是要把他那些事贬斥得比历史上卑微的侍从里最卑鄙的行为还低。不过他想，书上从来不写侍从的事；假如确有桑丘说的那么一部传记，叙述的既是游侠骑士的事，那就必定是严肃、正经、堂皇而且真实的。他这么一想，稍为放心些。可是作者称为熙德，想必是摩尔人；摩尔人都不老实，而且诡计多端，不能指望他们说真话。他想到这层，又放心不下。他又怕书上把他的恋爱描写得不端重，损害了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的清名。他希望书上能写出他对这位小姐一心一意，毕恭毕敬，把王后、女皇和形形色色的女人都不放在眼里，而且总是严肃地抑制着自己的情欲。他正在这样反复寻思，桑丘已经带着加尔拉斯果来了。他连忙殷勤接待。

那位学士虽然名叫参孙，并不是名副其实的大个子[1]，只是个大滑头。他脸色苍白，心思却很伶俐，大约有二十四岁，圆圆的脸，扁塌鼻子，大嘴巴；照这副相貌，好像是个调皮促狭的性格儿，喜欢开玩笑、捉弄人的。他一见堂吉诃德，果然本性流露，对堂吉诃德双膝跪倒，说道：

“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请您伸出贵手，让我亲吻。我虽然只是教会里下四等的职员[2]，却要凭我这件圣贝德罗式的道袍[3]发誓宣言：全世界古往今来最有名的游侠骑士就是您！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把您的丰功伟业写成书，我真要祷告上帝为他赐福！那位搜求奇书的人不辞辛苦，把这部阿拉伯文的故事翻成西班牙语，让大家都能欣赏，我更祝他福上添福！”

堂吉诃德扶了他起来，说道：

“照您这话，真是出了一部写我的传记吗？作者真是个摩尔博士吗？”

参孙道：“这是千真万确的，先生；据我估计，现在这部传记至少已经出版了一万二千册[4]，不信，可以到出版这部书的葡萄牙、巴塞罗那和巴伦西亚去打听。据说也在安贝瑞斯排印呢。我看将来每个国家、每种语言，都会有译本。”

堂吉诃德说：“一个有声望的好人生前看到自己的美名在各种语言里流传，那一定是最称心的。不过我说的是‘美名’；如果是丑名，那就比什么样的死都难受了。”

学士说：“要讲美名呀，所有的游侠骑士里数您第一了。您为人多么高尚，您冲锋冒险的时候多么勇敢，困苦的时候多么坚定，倒了霉、受了伤多么能够忍耐，您对堂娜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那种超脱肉体的爱情多么贞洁等等，那摩尔作者和基督教译者各用自己的语言刻意描摹，写得活灵活现。”

桑丘·潘沙插嘴道：“我从没听见谁把杜尔西内娅小姐称做堂娜，她不过是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传记上这点就已经错了。”

加尔拉斯果答道：“这是无关紧要的。”

堂吉诃德说：“确是无关紧要的。可是我请问您，学士先生，这部传记里，我干的哪件事最出色呢？”

学士答道：“各人趣味不同，见解也不一样。有人认为最出色的是风车的事——就是您看见许多长臂巨人的那一次。有人认为砑布机的事最出色。您不是看见两支大军后来忽又成了两群羊吗？有人最欣赏书上记载您形容那两支军队的一番话。您碰到迁葬赛果比亚的尸体那事也有人夸赞。有人认为您释放一群囚犯是压卷的奇闻。还有人认为您碰到两个贝尼多会的巨人、后来又和英勇的比斯盖人打架那桩最呱呱叫。”

桑丘问道：“学士先生，请问您，驽骅难得那家伙忽起邪心、想打野食的那一遭——就是我们碰到一群杨维斯人的事，书上也写了吗？”

学士答道：“那位博士什么都不放过，全写下来，连桑丘老兄在毯子里翻跟斗的事也没漏掉。”

桑丘说：“我没在毯子里翻跟斗，是在天空里翻的，那是身不由己。”

堂吉诃德说：“我觉得人世间的历史上总是一会儿得意、一会儿失意，尤其是游侠骑士的经历，决不会都一帆风顺。”

学士说：“可是有人看了故事里堂吉诃德先生一次次挨揍，但愿作者能饶他几顿打呢。”

桑丘说：“这就可见书里都是真话了。”

堂吉诃德道：“按理这些尽可以略过不提。枝枝节节无关故事的真实，如果写了有损主人公的尊严，就不必写。老实说，伊尼亚斯本人并不像维吉尔描写的那么孝顺，尤利西斯本人也不像荷马形容的那么狡猾。”

参孙说：“您说得对呀。不过诗是诗，历史是历史。诗人歌咏的是想当然的情节，不是真情实事。历史学家就不然了，他记载过去的一言一行，丝毫不能增减。”

桑丘说：“这位摩尔先生既然一心要说真话，那么，我主人吃的棍子里分明也有我的份儿呀。每次他背上挨打，我总得全身挨打。不过这也不稀奇，因为我这位主人亲口说的：脑袋有病痛，浑身各部全都有份。”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真是鬼得很！什么事你都不愿意忘记，你记性真不错呢。”

桑丘说：“我吃了那些棍子，即使愿意忘记，我肋骨上还有余痛，不让我忘记啊。”

堂吉诃德说：“住嘴吧，桑丘，别打岔了，还是请学士先生讲讲这部传记里怎么说我的。”

桑丘说：“还有说我的呢；听说我也是这部传记里的一个主要‘人

户’。”

参孙说：“‘人物’，不是‘人户’，桑丘老哥。”

桑丘说：“又是个挑字眼儿的！要这样下去，一辈子也没个完。”

学士说：“桑丘，你是故事里的第二号人物，不是的话，上帝叫我倒一辈子的霉！有人最爱听你说话，觉得你比书上最聪明的人还说得有意思。不过也有人说你太死心眼儿，这位堂吉诃德先生答应让你做海岛总督，你就信以为真了。”

堂吉诃德说：“‘墙头上还有太阳呢’[5]。等桑丘再多活几年，多长些识见，做起总督来就更合适、更能干了。”

桑丘说：“天晓得！我这一把年纪还不会管辖海岛，等我活到玛土撒拉的年纪[6]还是不会的。毛病是那海岛还不知在哪儿呢，倒不是我没有管辖海岛的脑瓜子。”

堂吉诃德说：“你只管求上帝保佑，什么都会遂心如愿，说不定比你想的还好呢；没有上帝的旨意，树上一片叶子都不会抖动。”

参孙说：“是啊，如果上帝有意，给桑丘管一千个海岛也有的是，别说一个。”

桑丘说：“我也见过些总督，我觉得那些人给我拾鞋都不配。可是他们得称作‘大人’，吃饭用银盘儿。”

参孙说：“他们那种总督是容易做的，不比海岛总督。海岛总督至少得懂文法。”

桑丘说：“‘文’呢，我还凑合；‘法’呢，和我无缘，我也不理会，我根本不懂。反正这事随上帝安排吧，但愿他派我到最能为他效劳的地方去。我说呀，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先生，那个写传记的笔下没有出我的丑，我真是说不尽的高兴。我凭好侍从的身份说句真话，如果他写我的事情不是我这么个老基督徒该做的，那就聋子都会听见。”

参孙说：“那真是奇迹了。”

桑丘说：“不管奇迹不奇迹，如果要形容个‘人户’吧，总得留心怎么说、怎么写，不能随便想到什么就胡说乱写。”

学士说：“有人认为穿插那篇《何必追根究底》的故事是个毛病；不是情节不好，或讲法不好，只是穿插得不合适，和堂吉诃德先生的一生不相干。”

桑丘说：“我可以打赌，那狗养的‘把筐子和白菜一样看待’了[7]。”

堂吉诃德说：“我现在看来，给我写传的那人不是博士，大概是个不学无术、胡说八道的人，像乌贝达的画家奥巴内哈[8]那样信笔乱涂。人家问那位画家画什么，他说：‘画出来是什么就是什么。’一次他画一只公鸡，画得糟极了，一点也不像，只好用笔划粗黑的字注明‘这是一只公鸡’。我那部传记大概也是这样的，要有了注解人家才懂。”

参孙说：“那倒不。那部传记很流畅，一点不难懂。小孩子翻着读，小伙子细细读，成人熟读，老头子点头簸脑地读；反正各种各样的人都翻来覆去读得烂熟，每看见一匹瘦马，就说，‘驽骅难得来了！’读得最起劲的是那些侍僮。每个贵人家的待客室里都有这么一部《堂吉诃德》；一人刚放下，另一人就拿走了；有人快手抢读，有人央求借阅。总之，向来消闲的书里，数这部传记最有趣，最无害。什么下流话呀，邪说异端呀，整部书里连影儿都没有的。”

堂吉诃德道：“写书不这样就不是写信史，而是谎话连篇了。写历史而撒谎的人该像伪币铸造者一样活活烧死[9]。可是我不懂为我写传的那人为什么要穿插些不相干的故事，我本人的事可写的很多呢。他一定是记住了那句老话：‘不论稻草干草……’[10]等等。其实，他只要把我的心思、我的叹息、我的眼泪、我的抱负、我的遭遇等等写出来，就是厚厚一本书了，至少也有‘焦黄脸儿’[11]的全集那么厚。干脆说吧，学士先生，我认为编写历史或任何著作，都须有清楚的思想，高明的识见。作者是大才子，作品才会有警句和风趣。喜剧里最聪明的角色是傻乎乎的小丑；因为扮演傻瓜的绝不是傻子。历史好比圣物，因为含有真理；真理所在，就是上帝所在。可是尽管这么说，有些人写了书四处发卖，就像卖油炸饼一样。”

学士说：“一本书不论多糟，总有几分好处[12]。”

堂吉诃德答道：“这是当然的。有人靠写书名利双收，可算不负苦心。可是作品一出版，作者声名一落千丈或者几百丈，也是常有的事。”

参孙说：“有个缘故。作品出版了，人家可以仔细阅读，就容易发现毛病。作者名气越大，读者越要挑剔。大诗人、大历史学家等靠天才得名的，总招人忌妒；那些人自己没出过一本书，就以批驳旁人的作品为快，乐此不疲。”

堂吉诃德说：“这没什么稀奇。许多神学家自己不善讲道；听了别人讲道，他挑错儿却是能手。”

加尔拉斯果说：“堂吉诃德先生，您说得对呀。我但愿那些挑错儿的人厚道些，少吹毛求疵，别看见了辉煌的作品偏要在光彩里找飞扬的尘土。假如说‘高明的荷马有时候打盹儿’[13]，那么该想想，荷马要作品完好无瑕，已经聚精会神，费了多少功夫。说不定找错的以为是缺点，其实仿佛脸上的痣，有时反增添了妩媚。我觉得出版一部书风险很大，要人人称好、个个满意是绝不可能的。”

堂吉诃德说：“我的传记只有寥寥几人满意吧。”

“那倒不是。好比‘愚昧之徒数不胜数’[14]，欣赏这部传记的也数不胜数。有人怪作者记性不好，忘了讲明谁偷了桑丘的驴；驴偷了也没明说，只能从文字里推测。可是一会儿桑丘又骑着他的驴了，不知那驴是哪儿来的[15]。他们又说：桑丘在黑山从皮包里找到一百艾斯古多，这笔钱怎样下落，下文忘了交代，再也没有提起[16]。桑丘怎么花的，买了什么东西，很多人关心呢；这也是个漏洞。”

桑丘答道：

“参孙先生，我这会儿没心思报账或交代事情。我饿得慌，要是不喝两口酒提提神，就要发晕了。我家有老酒，老伴儿正等着我呢，我吃完饭再来吧。谁有什么要问的，不管毛驴儿怎么偷了，一百艾斯古多怎么花了，我都有话说。”

他不等人家回答，也不再多说，只管回家了。

堂吉诃德留学士便饭，家常饭菜添了一对鸽子。席上谈论些骑士道，加尔拉斯果非常凑趣。饭罢睡过午觉，桑丘回来了，他们又接着谈。

[1] 参孙是古犹太的大力士，体格很魁伟。参看《旧约全书·士师记》十三、十四章。

[2] 天主教教会里最低级的四个职位：一是门房（menores）；二是教师（lector）；三是驱邪祛魔者（exorcista）；四是辅助神父做弥撒的助手（acólito）。

[3] 学士穿的袍子。

[4] 当时各地出版的《堂吉诃德》总数约一万五千册。

[5] 西班牙谚语，意思是：时候还不晚呢。

[6] 《旧约全书》里洪水时代的长寿人，活到九百六十九岁。见《创世记》第五章第二十七节。

[7] 西班牙谚语。

[8] 本书第七十一章又提到这位糟糕的画家，他的名字因塞万提斯提到而流传至今。

[9] 当时西班牙的刑法。

[10] 西班牙谚语："不论稻草干草，肚子一样塞饱。"

[11] "焦黄脸儿"（el Tostado）是堂阿隆索·台·玛德利加尔（Don Alonso de Madrigal）的绰号；他活在十五世纪，是西班牙阿维拉（Ávila）的主教，著作很多。他的名字通常用来比喻多产作家。

[12] 见古罗马散文家小普利尼（Plinius Secundus）记载他叔父的话。

[13] 古罗马诗人贺拉斯的名句，见《诗艺》（Ars Poetica）359行。

[14] 《旧约全书·传道书》第一章十五节里的句子。

[15] 有关那头驴的事，参看《译者序》11—12页。

[16] 第一部五十二章里曾经提到。桑丘对他老婆说，他没带回鞋子和裙子，不过带了更重要更有价值的东西回来。但当初堂吉诃德主张把钱还给失主，而找到失主后，作者并未提到那笔钱是怎么处置的。

第四章 桑丘·潘沙答学士问；以及其他须说明补充的事。

桑丘回到堂吉诃德家，接着讲下去。他说：

“参孙先生不是要打听我那驴儿是谁、在什么时候、怎么样儿偷的吗？请听我讲吧。我主人招了那伙囚犯的祸，又碰上了送往赛果比亚的尸体，我们要逃避神圣友爱团，连夜跑进黑山，躲在一个树林里。我们打了几次架浑身酸痛，力气也使尽了；我主人靠着长枪，我骑在灰驴背上，两人都仿佛躺在四层羽毛褥子上似的酣呼大睡。我更是睡得死；不知谁这时跑来，用四根棍子四边支住我的驮鞍，把我的灰毛儿从我两腿中间牵走了；我骑在鞍上，竟没有知觉。”

“这事好办，也不新奇。萨克利邦泰围攻阿尔布拉卡的时候，也遭了同样的事。布鲁内洛那有名的贼就是用这办法从萨克利邦泰两腿之间牵走了他的马[1]。”

桑丘接着说：“天一亮，我刚伸个懒腰，那些棍子就倒了，把我摔了一大跤。我的灰驴哪儿去了呢？找不着了。我眼泪直流，哭了一场。给我们写传的人要是没把我的痛哭写进去，就漏掉了一个好节目。过了不知几天，我跟着米戈米公娜公主一路走的时候，忽见一人骑着我那头灰驴迎面跑来。那人打扮得像吉卜赛人；原来就是我主人和我解救的囚犯——那大骗子、大坏蛋希内斯·台·巴萨蒙泰。”

参孙说：“这没有问题。毛病是灰驴还没出现，作者却说桑丘骑着他的灰驴。”

桑丘道：“这个我可没法说了。不是作者的错，就是排印工人的粗心吧？”

参孙说：“分明是这么回事。可是，那一百艾斯古多又是怎么个下落呢？花了吗？”

桑丘答道：

“都花在我自己、我老婆和我孩子身上了。所以我老婆才捺定心让我跟着堂吉诃德先生满处跑呀。假如出门那么久，一个子儿也没带回来，把驴儿也丢了，那还行吗？谁还有什么要问的，我在这儿等着呢；我当着国王的面也有话说。我的钱带回家没有，花了没花，谁也管不着。假如我出门挨的棍子拿钱来抵，就算四文一棍，那么，再给我添上一百艾斯古多也抵不了我挨打的半数。各人自己摸摸良心吧，别把白的说成黑的，黑的说成白的。‘人再好也不过像上帝造的那样，往往还坏得多呢’[2]。”

加尔拉斯果说：“我得记着告诉那位作者，如果他的书再版，一定得添上桑丘老兄的这段话，就更出色了。”

堂吉诃德问道：“学士先生，传记里还有别处需要修改的吗？”

学士答道：“总有吧，可是不至于像刚才指出的那些非改不可。”

堂吉诃德道：“是不是作者预告还出第二部呢？”

参孙答道：“是的。不过据说那第二部还没找着，不知在谁手里，是否会找出来。而且有人说：‘不论哪部书，续篇从来没有好的。’又有人说：‘堂吉诃德的故事有那么多就够了。’所以那第二部还不定出不出呢。不过也有人不那么严格，却爱逗乐儿。他们说：‘再来些堂吉诃德故事吧！只要写堂吉诃德冲杀，写桑丘·潘沙多嘴，随他怎么写，我们都喜欢。’”

“作者怎样打算呢？”

参孙说：“他正在钻头觅缝找那部稿子，打算找到就付印。他只要有利可图，不在乎什么虚名。”

桑丘说：“作者要的是钱吗？他写得好才怪呢！他就得像复活节前夕的裁缝那样手忙脚乱地赶，能指望赶出好针线来吗？那位摩尔先生不管是什么家伙，干活儿可得仔细呀。我和我主人的冒险和各式各样的遭遇够他写的；别说第二部，一百部都行。那位先生准以为我们俩在草堆上睡熟了。他如果给我们脚上钉马蹄铁[3]，就会知道我们到底是哪只脚瘸了。反正我说呀，我主人要是听了我的话，我们这会儿早按照好游侠

骑士的老规矩，在外面为人锄强暴、伸冤屈了。”

桑丘话还没完，只听得驽骀难得连声嘶叫。堂吉诃德觉得这是大吉之兆，决计在三四天内再出门一趟。他把这个主意告诉学士，还请教这次出门先到哪里。学士主张到阿拉贡王国的萨拉果萨城。过几天那里庆祝圣霍尔黑节[4]，要举办几场极隆重的武术竞赛；堂吉诃德在比武场上可以压倒全阿拉贡的骑士——也就是压倒全世界的骑士，从此名震天下。学士还称赞他出行的主意打得好，不愧大丈夫；不过劝他冲锋冒险的时候小心点儿，因为他活着不是为自己，多少人靠他救苦救难呢。

桑丘插嘴道：“参孙先生，我就是嫌他不顾性命，见了一百个披挂的武士，就像馋嘴孩子见了六个熟甜瓜似的直抢上去。哎呀！学士先生！有时候该往前冲，也有时候该往后退呀，不能老是‘西班牙人向前冲啊！圣悌亚果保佑我们！[5]’而且我好像记得我主人自己说过：太胆小是懦弱，太胆大是鲁莽，勇敢是恰好适中。照这个道理呢，我不要他无缘无故逃跑，也不要他该退不退，拼命往前冲。可是，别的不说吧，我主人如果要我跟他，我有句话得预先讲明白：打仗的事全归他来，我只照管他吃喝洗换的事；我一定尽力，可是别指望我拔剑斫人，即使是行凶的坏蛋我也管不了。我呀，参孙先生，不想靠勇敢出名，只求人家知道我是游侠骑士手下最忠心的好侍从。据我主人堂吉诃德先生说，外边海岛多的是；假如他酬报我勤谨卖力，赏我个海岛，我就接受他这份重赏。如果他不赏我，我为人在世谁也不靠，只靠上帝。况且我做不做总督，一样的吃饭，也许不做总督，吃饭更香呢。保不定魔鬼在总督的座旁放了一块绊脚石，叫我绊个跟头，把大牙都磕掉。我生来是桑丘，我打算到死还是个桑丘。不过话又说回来。如果不费力气，不冒风险，老天爷白给我一个海岛或这类的东西，我不会推辞，我没那么傻。老话不也说吗：‘如果给你一头小母牛，快拿了拴牛的绳子赶去。’还说：‘如果好运来了，把它留在家里。’”

加尔拉斯果说：“桑丘老哥，你这番话说得就像个大学教授。不过你还是要相信上帝和堂吉诃德先生；他准会给你一个王国呢，何止一个海岛呀。”

桑丘答道：“多一点少一点都一样。不过，加尔拉斯果先生，我可以

告诉您，我主人如果把王国给我，他没把王国扔在漏了底的口袋里。我也估量过自己，知道自己确有本领管理王国和海岛。这话我跟我主人已经讲过几遍了。”

参孙说：“小心啊，桑丘，当了官就改了样；说不定你一做总督，就连生身妈妈都不认了。”

桑丘说：“只有出身下贱的才会忘本。我是个彻头彻尾的老基督徒，绝不是忘本的家伙。只要瞧瞧我的为人，我会对谁没良心吗？”

堂吉诃德说：“求上帝保佑吧。你几时做总督，全由他安排；我觉得就在眼前了。”

他接着告诉学士，他想去辞别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如果学士会做诗，烦他代笔写几句辞行诗。他要学士务必把那位小姐芳名的字母，挨次用作每行诗的第一个字母；全诗每一行的第一个字母就拼成“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这名字。学士说自己虽然不是当世公推的西班牙三个半著名诗人 [6] 之一，这种体裁的诗也还会做。不过有个很大的困难。这个名字有十七个字母，假如做四首“四行诗”，就多一个字母，假如做“五行诗”，那么，二首“十行”或“复句体” [7] 就欠三个字母。话虽如此，他一定想办法省掉一个字母，把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的名字放在四首“四行诗”里。

堂吉诃德说：“就得这样；因为女人一定要看见自己的名字明明白白标在诗里，才相信那首诗是为她做的。”

他们把这事谈妥，又把动身的日期定在八天以后。堂吉诃德叮嘱学士严守秘密，尤其得把神父、尼古拉斯师傅、他的外甥女和管家妈蒙在鼓里，免得他们阻挠他的雄心壮举。加尔拉斯果一口答应，就起身告辞；临别嘱咐堂吉诃德，不论事情顺利不顺利，有机会务必一一告诉他。他们彼此分手，桑丘自去置备出门必需的东西。

[1] 这段话按语气似是堂吉诃德说的。萨克利邦泰马匹被窃事见阿利奥斯陀《奥兰陀的疯狂》二十七章八十四节。

[2] 西班牙谚语。

[3] 如有人并不熟悉某人的脾气而称誉他，西班牙谚语说：“你给他脚上钉块马蹄铁吧。”

[4] 纪念1096年阿拉贡国王彼德罗一世战胜摩尔人的阿尔果拉斯（Alcoraz）战役；当时认为这是全靠圣霍尔黑的保佑，以后每逢圣霍尔黑节日在阿拉贡举行锦标赛，三次比武得胜的夺得锦标。

[5] 这是从前西班牙军士交战时的呐喊。

[6] 当时著名的诗人不止三个半，塞万提斯可能是在取笑当时互相吹捧的诗人。

[7] “五行诗”（quintillas），古代用“复句体”（redondillas）就成十行。现代的“复句体”是四行诗。

第五章 桑丘·潘沙和他老婆泰瑞萨·潘沙的一席妙论，以及其他值得记载的趣谈。

这部传记的译者译到这里，怀疑这一章是假造的，因为在这一章里，桑丘·潘沙的谈吐不像他往常的口气；他头脑简单，决不会发那么精辟的议论。不过译者尽责，还是照译如下：

桑丘回家兴高采烈，他老婆老远看见他满面喜色，就说：

“桑丘大哥，你怎么了？乐得这个样儿？”

他答道：

“老伴儿啊，我但愿老天爷别让我这样快活呢。”

她说：“老伴儿，我不懂你的话呀。你说但愿老天爷别让你这样快活，这话怎么讲呢？我是个傻瓜罢了，我不懂怎么一个人会但愿自己不快活。”

桑丘答道：“你听我说，泰瑞萨。我主人堂吉诃德又要第三次出去探奇冒险了，我已经打定主意跟他出门，所以很高兴。咱们家里穷，我没别的办法。咱们花了一百个艾斯古多，说不定又能找一百个回来；我有这指望，也很高兴。可是我得离开你和孩子们，心上又怪难受的。上帝要怎么，就怎么；他如果肯让我待在家里吃现成饭，不用我在野地里和大路上奔波，我的快乐就是十足的了。我现在算是快活，却夹带着和你分别的痛苦啊。所以我说得好：但愿老天爷别让我这样快活。”

泰瑞萨说：“你瞧瞧，桑丘，你做了游侠骑士一伙的人，说话尽拐弯抹角的，谁都听不懂了。”

桑丘说：“老伴儿啊，上帝什么都懂；他懂我的话就行，不用多说了。我告诉你，大姐，这三天你留心照看着灰毛儿，叫它随时都能出动。你喂个双份儿，把驮鞍等配备检查一下。我们不是出去吃喜酒，是漫游世界，和巨人、毒龙、妖魔打交道，要去听他们呼啸咆哮的。不过我们如果不碰到杨维斯人和魔道支使的摩尔人，那些东西也不难对付。”

泰瑞萨说：“老伴儿，我也知道游侠侍从这口饭不好吃，我直祷告上帝让你快快脱离这步坏运呢。”

桑丘答道：“我告诉你吧，老伴儿啊，我要不是想到不久能做海岛总督，我这会儿就倒下来死了。”

泰瑞萨说：“可别这么说，我的老伴儿。‘老母鸡害了瘟病，也但愿它活着’[1]。随魔鬼把世界上一切总督的官儿都抢去，你还是过你的日子。你不做总督，也从娘肚子里出来了；不做总督，也活到了今天；将来上帝要你进坟墓，你不做总督也进坟墓，人家会抬你去。世界上不做总督的多着呢，谁就活不下去了？谁就算不得人了？世上最开胃的东西是饥饿；这是穷人短不了的，所以穷人吃饭最香。可是我告诉你，桑丘，假如你哪天做了什么总督，千万别忘了自己的老婆儿女。记着，小桑丘已经十五周岁，假如他那位当修道院长的舅舅要他当教士，就该送他进学校了。你知道，如果给你女儿玛丽·桑却成家，她不会叫苦的。我想她准像你盼做总督一样的盼做新娘呢。反正‘女儿嫁个丈夫不如意，总比如意的姘头好’[2]。”

桑丘道：“老实说吧，老伴儿，如果上帝让我做个什么总督，我一定把玛丽·桑却嫁给大贵人。谁不能给她贵妇人的头衔，休想娶她。”

泰瑞萨说：“不行，桑丘，最好是嫁个门当户对的。你叫她脱了木屐穿高跟鞋，脱了灰色粗呢裙换上钟形裙子和绸衬裙，不称‘小玛丽’和‘你’，改称‘堂娜’和‘您夫人’，那丫头连自己都糊涂了，动不动就得出丑，露出本相来。”

桑丘道：“住嘴吧，你这傻瓜！过那么三年两年，什么习惯都会养成。到那时候，贵妇人的气派和架子都像配着身子定做的那么合适了。即使不合适，又有什么要紧呢？只要她是贵妇人，怎么样儿都行！”

泰瑞萨道：“桑丘啊，你得估量着自己的地位，别只想飞上高枝儿。记着这句老话：‘他是你街坊的儿子，给他擦擦鼻子，把他留在家里。’[3] 咱们的玛丽如果嫁了个伯爵或乡绅，人家发起脾气来就可以作践她，骂她乡下姑娘呀、庄稼汉的女儿呀、纺线丫头呀等等，那才美呢！老伴儿啊，我可死也不答应的！真是！我养大了女儿是让人家糟蹋的吗？桑

丘，你只管把钱带回家，嫁女儿的事归我来。咱们这儿胡安·多丘的儿子罗贝·多丘是个身强力壮的小伙子，你我都认识；我知道他对咱们的姑娘很有意思。他家和咱们家门户相当，是很好的一门亲事。咱们的女儿可以常在眼前；父母、儿女、孙子、女婿可以在一起和和睦睦，安享上帝赏赐的福气。你千万别把她嫁到王爷和大人的府第里去；到了那里，人家不会体谅她，她自己也不知道怎么做人。”

桑丘说：“你听我说呀，你这笨蛋！你这魔鬼的老婆！我要女儿嫁个贵人，给我生下外孙现成就是贵人，你干吗无缘无故地挡着我呀？我告诉你，泰瑞萨，我常听见长辈说，福气来了不享，福气走了别怨。现在好运正在敲咱们的大门，咱们不该关着门不理睬。‘乘着顺风，就该扯篷’[4]。”

这部传记的译者就为桑丘这种语气和下面的一段话，怀疑这章是假造的。

桑丘接着说：“你这个蠢货！我要能闯上个总督的肥缺，咱们就从烂泥里拔出脚来了，那可多好啊！你怎么不明白呢？玛丽·桑却就可以嫁我选中的姑爷；人家就要称呼你堂娜泰瑞萨·潘沙；你坐在教堂里，身底下要铺着毯子、垫子和绸单子[5]，城里那些乡绅夫人看了只好白着眼干瞪。要不，你就一辈子老是这个样儿吧！长不大，缩不小，仿佛壁衣上织成的人像一样！这事已经说定了；随你还有多少话，小桑却得做伯爵夫人。”

泰瑞萨答道：“老伴儿，你这番话仔细想过没有？你尽管这么说，我只怕咱们女儿做了伯爵夫人就完蛋了。随你叫她做公爵夫人也罢，公主娘娘也罢，不过我得跟你讲明，我是不愿意的，也决不答应。大哥，我向来赞成平等，没有根基，空摆架子，我看不顺眼。我受洗的时候取名泰瑞萨；我这名字干净、利索，没有添补的，没有拖带的，也没有戴上‘堂妮’、‘堂娜’的帽子。我爸爸姓卡斯卡霍。我呢，因为嫁了你，就叫泰瑞萨·潘沙；按理我是泰瑞萨·卡斯卡霍，可是‘帝王总顺从法律的心愿’[6]。我叫这个名字顶乐意，不用人家给我安上什么‘堂’；这称号怪沉的，我承担不起。我也不爱招人议论。我如果出门打扮成伯爵夫人或总督夫人，人家就要说：‘瞧这个喂猪的婆娘好大气派！昨天还忙着纺麻线

呢，上教堂望弥撒没有包头，撩起裙子来遮脑袋[7]；今天却穿上钟形裙子，还戴着首饰，摆足架子，好像咱们都不认识她似的。’如果上帝保全着我的七官、五官、或所有的几官，我决不让人家这么说我。你呢，大哥，你做你的总督或海岛，随你称心摆架子。我凭我妈妈的性命发誓，我和我女儿决不离开家乡。‘好女人是断了腿的，她不出家门’。‘贞静的闺女，干活儿就是快乐’。[8] 你跟着你的堂吉诃德碰好运去，随我们和坏运混吧。上帝瞧我们有多好，会把运气改得多好。老实说吧，父母祖宗都没有‘堂’的称号，我就不知道这个‘堂’是谁封的。”

桑丘说：“我问你，你身上附了魔鬼吗？上帝保佑你吧，老伴儿，你把许多话乱七八糟混在一起，什么夹石夹核[9]呀，首饰呀，老话呀，摆架子呀，和我说的有什么相干呢？你这个糊涂虫！傻瓜蛋！我就该这么叫你，因为跟你说不明白；运气来了，只顾躲避。你听我讲，假如我叫女儿从塔顶上跳下来，或者照堂娜乌尔拉咖公主的主意，出去跑码头[10]，那么你不依我还有个道理呀。假如我一眨眼立刻给她安上个‘堂娜’和贵妇人的头衔，把她抬举起来，坐在高座儿上，头上还张着幔子，待在阿拉伯式的起坐室里，身边的丝绒垫子比摩洛哥阿尔莫哈达斯朝代[11]的摩尔人还多，照那样儿，你为什么偏不答应，硬要违拗我呢？”

泰瑞萨说：“老伴儿，我告诉你吧。老话说：‘掩盖你的也揭露你。’人家见了穷人不放在眼里，见了阔人就要盯着细看。假如这个阔人从前是穷的，人家就要嘀嘀咕咕说闲话，没完没了的耍贫嘴。街上这种人多得像成群的蜜蜂呢。”

桑丘说：“泰瑞萨，你留心听我一句话，也许你一辈子也没听见过。这不是我自己想出来的，是上次大斋的时候，神父在村上宣讲的。我记得他说：眼前的东西，比记忆里的印象更动人，更叫人撒不开。”

桑丘这段话又使译者断言本章是假造的了，因为桑丘说得出这样高明的话吗？他接着说：

“所以咱们看见谁穿了华丽的衣服，佣人前呼后拥，尽管记得这人贫贱时候的光景，可是不由自主的就对他毕恭毕敬了。他从前也许是穷，也许是出身不好，那是过去的事，都不实在了；只有眼前看见的才实在。命运已经把这人提拔起来，——我说的都是神父的话，一字没改

——如果他得意了不轻狂，对人慷慨和气，不和世袭的贵族竞争，那么，泰瑞萨，你可以拿定，人家不记他过去的卑贱，只着重他当前的为人；除非那种心怀忌妒的家伙，看见谁得意都不放过。”

泰瑞萨说：“老伴儿，我不懂你的意思，随你爱怎么办吧，别再长篇大论说得我脑袋发胀。你结计要照你说的那样……”

桑丘说：“老伴儿，‘决计’，不是‘结计’。”

泰瑞萨说：“老伴儿，你别跟我计较。上帝就是叫我这么讲的，我不会咬文嚼字。我说呀，假如你一定要做总督，那么带着你的小桑丘一起去，你马上可以教他做总督。爸爸的职务，儿子得继承和学习。”

桑丘说：“我做了总督，会叫驿站派马接他。我还要捎钱给你；到那时候我不会没钱，如果总督没钱，少不了有人借给他。你得把孩子打扮得像个总督的儿子，不能还是原先的寒碜模样。”

泰瑞萨说：“你只管捎钱回来，我会把他打扮得漂亮。”

桑丘说：“好，咱们已经讲定了，咱们的女儿得做伯爵夫人啊。”

泰瑞萨说：“哪天她做了伯爵夫人，我就当她是死了埋了。不过我再说一遍：你爱怎么办，随你吧。我们做女人的，尽管丈夫是糊涂蛋，也得听他；这是我们天生的责任呀。”

她说着认真的哭起来，仿佛眼看着小桑却死了埋了似的。桑丘安慰她说：尽管他们的女儿得做伯爵夫人，他还要尽量拖些时候再说吧。他们俩的一席话就此结束。桑丘因为要置备行装，又去看堂吉诃德。

[1] 西班牙谚语。

[2] 西班牙谚语。

[3] 西班牙谚语。又一说：“他是你街坊的儿子，给他擦了鼻涕，把女儿嫁给他。”又说：“跟地位相当的人结婚姻、攀亲家。”

[4] 西班牙谚语。

[5] 西班牙那时候的教堂里不用凳子，按阿拉伯式坐在地毯上。

[6] 西班牙谚语：法律总顺从帝王的心愿。泰瑞萨颇有桑丘之风，把这话说颠倒了。

[7] 西方规矩，男人入教堂该脱帽，女人入教堂得戴帽。

[8] 两句西班牙谚语。

[9] 泰瑞萨的姓夹石夹核（Cascajo）也指碎石子、果皮、垃圾之类，桑丘这里说话双关。

[10] 桑丘引用当时流行歌谣里的故事。乌尔拉咖是西班牙国王费南铎一世的女儿。她因为父亲把国土分给三个王子，没她的份，就胁逼父亲说，她打算走码头操皮肉生涯。她父亲就传给她一个城。

[11] 阿尔莫哈达斯（Almohadas）是摩洛哥的一个朝代，在十二、十三世纪统治非洲北部和安达路西亚。西班牙文垫子的复数是almohadas，所以桑丘说起垫子，就扯上这个朝代的名字。

第六章 全书很重要的一章：堂吉诃德和他外甥女、管家妈三人谈话。

桑丘·潘沙和他老婆泰瑞萨·卡斯卡霍闲扯的时候，堂吉诃德的外甥女和管家妈正在劝说自己的舅舅、自己的主人。她们看出了一些苗头，知道他正想第三次溜出门去，充当倒霉的游侠骑士。她们讲了种种道理要打消他这个馊主意，可是只好比在荒寂无人的沙漠里说教，在冰冷无火的炉上打铁。尽管如此，她们还是劝了许多话。管家妈说：

“我的先生，您像个冤魂似的山上山下乱跑，什么探奇冒险，我看就是自找晦气；您要是不拴住脚待在家里，我真要叫嚷着向上帝和国王告状，求他们来管着您了。”

堂吉诃德答道：

“管家妈，我不知道上帝听了你告状怎么回答，也不知道国王陛下怎么回答，只知道我自己如果是国王，就懒得回答每天没完没了的瞎告状。国王听了得一一回答，这是他的大苦事。所以我不愿意把自己的事去麻烦他。”

管家妈说：

“先生，请问您，国王陛下的朝廷上没有骑士吗？”

堂吉诃德说：“有啊，多得很呢。朝廷上得有骑士来装点元首的伟大，炫耀帝王的尊严。”

管家妈说：“那么您干吗不安安顿顿呆在朝廷上为万岁爷出力呢？”

堂吉诃德道：“大娘，你听我说。骑士不能都待在朝廷上，在朝廷上侍卫的，不能——也不必都是游侠骑士。世界上得有各种各样的骑士。尽管都是骑士，却大不相同。朝廷上的骑士只呆在自己屋里，不出宫廷的门槛，不花一文钱，不知寒暑饥渴的苦，看看地图就算周游世界了。可是我们这种货真价实的游侠骑士得受晒、受冻，风里雨里、日日夜夜、或步行或骑马，一脚一个印儿地踏遍世界。和我们交手的敌人不是

纸上画的，是使真刀真枪的真人。我们得不顾一切，舍生拚死去和他们厮杀。这又和决斗不同。决斗有许多讲究，你是不知道的；譬如说，使用的枪或剑是否长短合度呀，身上是否带着护身符之类的东西呀，阳光的照射是否双方平均呀等等。可是这些无聊的细节和规矩，我们都一笔勾销了。我告诉你吧，假如这儿有十个巨人，每一个不但头碰天，还顶破了天，两腿像矗立的高塔，胳膊像大海船的桅杆，眼睛像磨坊的大轮子，而且比炼玻璃的火炉还亮，一个游侠的好骑士见了这群巨人就不能怕惧，得大胆从容地冲上去和他们拼命。这些巨人的盔甲是一种鱼鳞做的，据说比金刚石还硬；他们使的不是剑，是大马士革的钢刀[1]，或是我见过几回的那种带钢刺的铁锤头子；尽管如此，这位骑士有本事一转眼把他们打得一败涂地。管家妈，我跟你讲这些话是要你知道骑士各有不同，这第二类骑士——或者该说，这第一等的游侠骑士——受到君王另眼看待是理所当然的。据我们读到的传记，有个把游侠骑士不止救了一国，却救了好几国呢。”

外甥女插嘴道：“哎！舅舅！您可知道，游侠骑士的故事都是胡说八道呀。他们的传记如果还没有烧掉，就该穿上‘锡福衣’[2]，或插上标签，让人知道是伤风败俗的坏东西。”

堂吉诃德说：“我凭养活我的上帝发誓，你要不是我亲姐妹生的亲外甥女，你这样轻口薄舌，我准揍得你呼天叫地。你一个小姑娘家，织个花边儿还没熟练呢，竟口吐狂言，批评起游侠骑士的传记来了？假如给阿马狄斯先生听见了，他怎么说呢？不过他倒一定会原谅你，因为他是当时最谦和的骑士，而且对年轻姑娘最肯帮忙。可是说不定有些骑士听了就不答应了。骑士并不个个都温文有礼，有的是坏蛋，有的是粗坯。自称骑士的未必都是真正的骑士；有的是纯金，有的是合金，看着都像骑士，却不是个个都经得起考验。有些出身微贱的努力学作骑士，有些出身高贵的甘心自卑自贱；前一种人因为要强或品德好，就升上去了；后一种人因为懒惰或卑鄙，就堕落了。两种人名称一样，行为截然不同，咱们一定要有辨别的眼力。”

外甥女说：“哎呀！舅舅啊，您见多识广，用得着您说教的时候，您真可以到大街上登坛大说一通呢。可是您这么高明，却又说瞎话，而且明明是疯话。您年岁不小，身体虚弱，却自以为年富力强；您这一把年

纪压得您弯腰弓背，却要去替人家伸冤屈；而且您明明不是骑士，却自以为是骑士；尽管绅士可以做骑士，穷绅士是做不到的呀！”

堂吉诃德说：“外甥女啊，你这句话很有道理。我有许多关于家世的议论，说出来准叫你惊佩，不过我不想把神圣的事和世俗的事混在一起，所以不讲了。你们俩听着，世界上的家族，可以归结为四种。第一种开始卑微，逐渐兴盛，成了最显贵的大族。另一种开始就是煊赫的大族，始终保持着原有的气焰。又一种原先贵盛，逐渐衰败，变得微不足道，像一座金字塔，底子虽大，到头来减削得只剩一个几乎瞧不见的尖儿了。另外最普通的一种，开始就没什么好，往后还是够不上一个中平，到末了照旧默默无闻；平民百姓的家世就是这样。譬如说吧，奥土曼皇室就是从卑微升为显赫的那第一种。这一支从卑微的牧人起家，现在正气焰熏天。始终保持原状的那第二种呢，许多王公贵族都是例子。他们传袭了祖宗的爵位，没有长，也没有缩，平平稳稳守着家业，保持了原状。至于开始显赫，后来没落的，那就有成千上万的例子了。譬如埃及的法拉欧内氏呀、托洛美欧氏呀，罗马的凯撒氏呀，还有美狄亚、阿西利亚、波斯、希腊、蛮邦等国数不尽的王子皇孙，说得不客气，就像蚂蚁那么一大群呢。这许多氏族都已经衰亡，和祖先同归于尽了；即使还有后代，也微乎其微。至于平民的家世，我只有一句话：他们活在世间只是充数，黯然无光，卑不足道。你们两个傻子啊，我讲这些话是要你们明白，家世是算不清的糊涂账，只有乐善好施的积德之家才是高贵的。为什么呢？品性恶劣的贵人就是大贱人；手笔啬刻的富人就是精穷鬼。有了钱不一定就有福气，要会花钱——不是乱花，要花得恰当，才会有福气。穷绅士只能靠品德好，才显得自己家世好。他应该温文有礼，和气勤谨，不骄横，不傲慢，不背后议论人，最要紧的是居心仁厚。高高兴兴给穷人两文钱，和打着钟放账同样慷慨。像我说的这种种有德之士，陌生人一见面也能断定他是好出身，要是看不出来，那才怪呢。美德博来赞誉，有美德就有人赞美。管家妈和外甥女啊，一个人要发财出名，有两条路可走：一条文的，一条武的。我拿着枪杆子比笔杆子顺手；凭我这种偏好，可见是战神星座的照临下生出来的。所以我简直不由自主，尽管人人反对，也要走武的这条路。这是天意，是命定，是自然之理，尤其是我本人的志愿；你们想劝我回心转意只是枉费唇舌。我知道做游侠骑士得吃无穷的辛苦；可是也有无限的快乐。美德的

道路窄而险，罪恶的道路宽而平，可是两条路止境不同：走后一条路是送死，走前一条路是得生，而且得到的是永生。我记得咱们西班牙的大诗人说得好：

只有这崎岖小道

通向永生的境界，

别的路都达不到。[3]”

外甥女说：“啊呀，不得了！我舅舅又是个诗人呢！他什么都懂，什么都会。我可以打赌，他要做了泥瓦匠，盖一所房子就像做个鸟笼一样容易。”

堂吉诃德答道：“我告诉你吧，外甥女啊，我要不是全副精神都在游侠骑士的事业上，我什么活儿都会；我能做各种玩意儿，尤其是鸟笼和牙签。”

这时忽听得敲门。一问，原来是桑丘·潘沙。管家妈恨透桑丘，不愿意见他，立刻躲出去。外甥女开了门；堂吉诃德出来张臂欢迎桑丘。主仆俩关在屋里又谈了一番话，和前番的一样妙。

[1] 大马士革在中世纪以擅长炼钢著称。

[2] “锡福衣”（sambenito）是一种黄布法衣，上面都是斜交的红十字。受宗教法庭审讯的犯人如悔过得赦，就给他们披上这种法衣。

[3] 咖尔西拉索·台·拉·维咖（Garcilaso de la Vega，1539—1616），《挽歌》第一首里的句子。塞万提斯在下文（第45页）又提到这位诗人，并表示钦佩。

第七章 堂吉诃德和他侍从打交道，以及其他大事。

管家妈看见桑丘·潘沙和他主人关在屋里，立刻猜到他们俩在谈什么，料想他们商量妥当了就要第三次出门。她一肚子焦愁，披上外衣去找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她觉得这人很会说话，又是主人家的新朋友，也许能打消他那个疯狂的主意。加尔拉斯果学士正在院子里散步。她满头大汗，惶惶然赶去跪在他脚边。加尔拉斯果看了她又愁又急的样儿，问道：

“怎么啦？管家太太，您失魂落魄的出了什么事吗？”

“没事儿，参孙先生，不过我主人憋不住了，一定是憋不住了！”

参孙问道：“大娘，他哪儿憋不住？他身上哪儿漏啦？”

她答道：“不是漏，他那老毛病又要发了。我的学士先生呀，我是说，他又要出去碰运气了——我也不懂凭什么叫作运气，反正这是第三次了。头一次，他挨了一顿板子，浑身青紫，给人家横搭在驴上送回来的。第二次是关在木笼里用牛车拉回来的。他自己说是着了魔道。那可怜人回来的时候又黄又瘦，一双眼睛都落了坑儿，就连他生身妈妈都认不得他了。我用了六百多个鸡蛋才调养得他恢复了一点原样。这事上帝知道，大家知道，我那群老母鸡也知道；它们是不让我撒谎的。”

学士说：“这话我完全相信。您那群老母鸡好极了，肥极了，规矩极了，哪怕胀破肚子也不肯乱叫的。管家太太，您真的只是怕堂吉诃德先生出门吗？没出别的事吗？”

她说：“没有，先生。”

学士说：“那么您别着急，且安心回家，给我做点热乎乎的早饭；您如果会念《圣阿波洛尼亚经》[1]，可以一路念回去。我马上就来。叫您瞧我大发神通呢。”

管家妈说：“什么！念《圣阿波洛尼亚经》？假如我主人牙痛，那才

合适；可是他那毛病在脑袋里面呢。”

加尔拉斯果答道：“管家太太，我这话没错儿。您请回吧，别跟我争，因为我告诉您，我是萨拉曼加大学毕业的学士，这就甭再多说了。”

管家妈走了。学士立即去找神父。他们两人怎样商量，下文自有交代。

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关着门谈的一番话，历史上一字不改，都记下来。桑丘对他主人说：

“先生，我已经改化[2]了我老婆，叫她让我跟您跑，随您带我到哪儿都行。”

堂吉诃德道：“桑丘，你该说‘感化’，不是‘改化’。”

桑丘答道：“我记得好像求过您一次两次：您如果听得懂我的意思，就别纠正我的字眼儿；如果不懂，就说：‘桑丘’——或者‘你这家伙，我不懂你的话。’我要是说不明白，您再改正我。因为我非常性良[3]……”

堂吉诃德立刻说：“桑丘，我不懂你的话，什么‘我非常性良’？”

桑丘道：“‘我非常性良’就是‘我非常那样儿’。”

堂吉诃德道：“你越说越糊涂了。”

桑丘道：“假如您不懂，我就不知道怎么说了；我也没办法了，上帝保佑我吧。”

堂吉诃德道：“哦，我想出来了！你是要说，你‘非常驯良’——温顺，好打发，说什么都听，教你什么都领受。”

桑丘道：“我可以打赌，您一上来就懂；您是存心折腾我，叫我再说一二百个错字您就高兴。”

堂吉诃德道：“也可能吧。不过言归正传，泰瑞萨怎么说呢？”

桑丘道：“泰瑞萨说：我对您得‘指头并拢，不要漏缝’；‘白纸黑字，

永无争执’；‘条件讲好，不用争吵’；‘许你两件，不如给你一件’。我说呀，‘女人的主意，没多大道理’；可是‘不听妇女话，男人是傻瓜’。[4]”

堂吉诃德道：“我也这么说。桑丘朋友，你讲吧，讲下去。你今天真是满口珠玑。”

桑丘说：“我讲吧，反正您比我明白，咱们都不免一死，今天在，明天就没了；小羊老羊并不分先后。一个人活在世上，只有上帝给的那点寿命。催命神是聋的，他来敲门的时候总很匆忙，随你软求也罢，硬顶也罢，有王位也罢，有教职也罢，他都不问不闻。这是人人都知道的，教士在讲坛上也这么讲。”

堂吉诃德道：“你说的都对，只是我不懂你什么用意呀。”

桑丘说：“是这么个意思：我要您讲讲明白，我伺候您每月多少工钱；您把这笔钱从家产里拨给我。我不愿意单靠赏赐；赏赐来得太晚，也许并不好，也许还会落空。上帝保佑我自靠自吧。反正我不计多少，只要知道能赚多少。‘老母鸡一个蛋也孵’，‘积少成多’，‘有点小便宜，就算不失利’。[5] 您答应的海岛我不相信，也不指望了；不过我老实说，如果您真给了我，我不会毫无良心，也不是死抠门儿，我愿意估计岛上有多少收入，一直[6]扣我的工钱。”

堂吉诃德说：“桑丘朋友啊，‘照值’扣跟‘一直’扣是一回事吧？”

桑丘说：“我知道，我可以打赌，该说‘照直’，不说‘一直’；不过没关系，反正您明白我的意思。”

堂吉诃德说：“明白得很，直把你一肚子心思都看透了。你连珠箭似的抛出这许多老话，你瞄着什么我也知道。桑丘，你听我说：假如我能在哪一本游侠骑士的传上找到个例子，明说或暗示侍从每月或每年通常有多少进账，那么，我尽可以跟你讲定工钱。可是所有的传记我差不多都看过，记不起哪个游侠骑士和他的侍从讲工钱。我只知道做侍从的都只图犒赏；主人忽然交了好运，就酬报他们海岛之类的东西，至少爵位总是有的。桑丘，你凭这点希望和外快愿意再伺候我，很好；如果要我打破游侠骑士的成规，那就休想。所以，我的桑丘啊，你家去把我这意

思告诉你的泰瑞萨吧。她肯让你跟我弄点犒赏，你自己也乐意，‘则妙乎佳哉’[7]；不然呢，咱们也照旧是朋友。‘鸽子房里有饲料，不怕没有鸽子’。我还告诉你，儿子啊，‘到手一件糟的，不如想望着一件好的’；‘报酬不好，宁可不要’。[8] 桑丘，我这么说呀，就是要你知道，我也会像你那样喷沫似的满口成语。反正我就是一句话，我告诉你：你不愿意单靠恩赏跟我出去碰运气，那么上帝保佑你，让你成个圣人吧。我不愁没有侍从，他还可以比你听话，比你小心，不像你那么笨、那么多嘴呢。”

桑丘满以为他主人没了他，即使全世界的财宝都在外边招喊，也不会出去；他一听主人家这么斩钉截铁，顿时觉得前途茫茫，灰溜溜地没了主意。他正在发呆想心事，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进来了。管家妈和外甥女也跟进来听这位学士怎样劝阻她们家主人出门。参孙那大滑头又像上次那样跑来抱住堂吉诃德，高声说道：

“啊呀，游侠骑士的典范啊！拿枪杆子的光辉榜样啊！西班牙的国宝和国师啊！谁想阻挠你第三次出门，我正式祷告全能的上帝，叫那一两个人挖空心思也想不出办法，命尽寿终也不能遂心。”

他转脸对管家妈说：

“管家太太甭再念诵《圣阿波洛尼亚经》了，我知道天数已定，堂吉诃德先生又得去干他的英雄事业。我应该怂恿这位骑士大发慈悲，大展威力，不要埋没自己。游侠骑士的种种任务，譬如申雪冤屈呀，保护孤儿童女呀，扶助已婚和守寡的妇女呀，都专等着他一人去干呢！哎，漂亮、勇敢的堂吉诃德先生啊！您阁下别等明天，今天就动身吧。假如出门还欠些什么东西，有我在这儿呢，我本人和全部家产都供您使用。您这位伟大的骑士先生如果要我做侍从，我就荣幸极了。”

堂吉诃德听了这话，转脸向桑丘道：

“桑丘，我不是跟你说的吗？我要侍从，多的是！你瞧瞧，是谁自愿做我的侍从？不是别人，是独一无二的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呀。他是萨拉曼加大学里逗乐儿的妙人，身强体健，手脚灵便，沉默寡言，经得起寒暑饥渴，游侠骑士的侍从应有的本领样样俱全。不过他又是司法行政的能手，学界的博士，文坛的才子；老天爷决不容我为了称自己的心，

委屈了他。让这位新回来的参孙留在家乡，为家乡和他白发苍苍的双亲增光吧。我随便怎样的侍从都行，反正桑丘是不屑跟我走的了。”

桑丘深受感动，噙着泪说：“我愿意跟您走的！我的先生啊，谁也不能说我‘肚子吃饱，动身就跑’[9]。真的，我不是没良心的种。潘沙世世代代是什么样人，谁都知道，尤其咱们村上人。况且您给了我许多好处，您答应的还多着呢，我知道您是有心要重赏我的。我跟您讲工钱是听了老婆的话。她呀，打定了主意要人家做一件事，就逼得人非依她不行；给木桶上箍也没她敲打得紧。可是男子汉就得是个男子汉，女人毕竟是女人。我到哪里也不能说不是个男人，在自己家里也得做个男子汉呀；谁不乐意就随她吧。咱们没事儿了，您只要立下遗嘱，附个条款，写得着着实实，不能翻灰[10]。完了咱们马上就动身吧，免得参孙先生心上着急，他不是说他的良心松弄[11]您第三次出门吗？我再说一遍吧：我愿意死心塌地地伺候您；古往今来一切游侠骑士的侍从，都好不过我去。”

学士听了桑丘·潘沙的用字和口气很惊奇。他虽然读过《堂吉诃德》第一部，总不信桑丘真像书上形容的那么逗笑。这会儿听他把遗嘱上“不能反悔”的附款说成“不能翻灰”，就知道书上的话都可靠。他断定桑丘是当代最死心眼的傻瓜；这主仆俩一对疯子，世界上找不出第三个。当下堂吉诃德和桑丘互相拥抱，又言归于好。伟大的加尔拉斯果这时成了他们的先知者；他们听了他的主意，又经他赞许，决定过三天动身，乘这时先置备些路上必需的东西，还要找一只连面罩的头盔，因为堂吉诃德说非戴这样的头盔不行。参孙答应送堂吉诃德一只，他说他朋友有，一定肯给他；只是已经生锈发霉，黑黢黢的，不像个锃亮的钢盔了。管家妈和外甥女儿把学士千遍万遍的咒骂。她们觉得家主出门就是去送死，所以自揪头发，自抓面皮，像常见的哀丧婆[12]那样哭号。其实参孙劝堂吉诃德再出去是按计行事。那是他预先和神父、理发师等一起策划的，下文就见分晓。

且说堂吉诃德和桑丘三天里把他们认为必需的东西置备齐全；桑丘稳住他老婆，堂吉诃德稳住外甥女和管家妈，两人傍晚出门，往托波索去了。他们走的时候，除了那位学士，谁也没有看见。学士送他们离村走了半哩瓦路。堂吉诃德骑着他驯良的驽骍难得，桑丘骑着他的老灰驴

儿；桑丘的褡裢袋里装满了干粮，钱袋里带着堂吉诃德给他备缓急的钱。参孙拥抱了堂吉诃德，要求堂吉诃德不论运道好坏，务必捎个信给他，让他能为他们倒运而高兴，或为他们交运而发愁[13]，也算是尽尽朋友之谊。堂吉诃德一口答应。参孙回村，他们俩就直奔托波索大城[14]。

[1] 据西班牙人的迷信，念《圣阿波洛尼亚经》可止牙痛。

[2] 桑丘要说“感化”。

[3] 桑丘要说“驯良”。

[4] 六句都是西班牙谚语。

[5] 三句都是谚语。

[6] 桑丘的意思是“照值”。

[7] 堂吉诃德这里用了拉丁文bene quidem。

[8] 三句都是谚语。

[9] 西班牙谚语。

[10] 桑丘要说“反悔”。

[11] 桑丘要说“怂恿”。

[12] 西班牙十七世纪的风俗，丧家雇用女人来哭死人，称为“哭号者”（endechaderas），相当于我国旧日的哀丧婆。

[13] 学士故意这么颠倒说着取笑的。

[14] 托波索在十六世纪末是一个村镇，有九百户人家。塞万提斯因为它在堂吉诃德心目中是座大城，所以带些取笑的口吻，称为大城。下文有时称为大城，有时称为镇，有时称为村。

第八章 堂吉诃德去拜访意中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一路上的遭遇。

阿默德·贝南黑利写到这里说："全能的阿拉万福！"他重复了三遍："阿拉万福！"据说这是因为堂吉诃德和桑丘重又出马，读者可以指望这部趣史又要叙述主仆俩的奇事和妙谈了。他要求读者撇开堂吉诃德前一段的游侠生涯，一心专注他今后的行事。作者既已给了我们那点指望，他如此要求并不为过。这位奇情异想的绅士前番从蒙帖艾尔郊原出发，这次是先到托波索去。作者接着讲他的故事。

路上只有堂吉诃德和桑丘两人。参孙一走，驽骅难得就一声声嘶叫，灰驴儿就连珠也似的放屁。主仆俩觉得马嘶驴屁都是好兆，主上上大吉。据说灰驴儿一边放屁一边叫，交响还盖过了马嘶声，所以桑丘认为自己的运气压倒了他主人的运气。他这看法是否根据他专长的占星学，历史上无从查考，只听说他每绊一下或摔一跤，就懊悔这番不该出行；他傻虽傻，这倒不算错，因为绊了摔了会弄破了鞋或跌断肋骨。堂吉诃德对他说：

"桑丘朋友，天直黑下来，到托波索只怕得摸着黑走路了。我打算别的事搁后，先到托波索去；在那里可以领受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的祝福和赞赏。我想，有她金口称许，什么凶险的事都一定会圆满结束。世上唯有意中人的青眼，最能激发游侠骑士的勇气。"

桑丘答道："这话我也相信。可是您到哪儿去和她说话见面呢？您要领受她的祝福，总得有个地方呀。这事可难办了。您上次不是写信说自己在黑山发疯，叫我去捎给她的吗；我那次是隔着后院的矮墙看见她的。她也许可以隔着那矮墙为您祝福。"

堂吉诃德道："桑丘，你怎么老爱说你看到那位绝世美人是隔着后院儿的矮墙呢？那一定是豪华宫殿的走廊、游廊、门廊或什么廊。"

桑丘答道："都可能，不过我看着是一道墙，除非我记错了。"

堂吉诃德说："不管怎么样儿吧，咱们且到那里去。我只要能见到

她，不管是从墙顶上，窗口里，门缝或花园的栅栏缝里，都是一样。她那焕发的容光，能照得我心地雪亮，意气风发，使我智勇双绝。”

桑丘答道：“可是说老实话，先生，我看见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的时候，她不怎么亮，没有发光。我不是告诉您她正在簸麦子吗，准是簸得灰尘像云雾似的，把她的脸遮暗了。”

堂吉诃德说：“杜尔西内娅小姐簸麦子！桑丘啊，你怎么老这么说，老这么想，还信以为真、一口咬定呢。簸麦子是苦工，贵人家小姐不干，也不用干的。她们另有自己分内的工作和消遣，老远就看得出她们的华贵。桑丘啊，你忘了咱们诗人描写水晶宫里四位仙女的诗了 [1] 。她们从人人喜爱的塔霍河里钻出来，坐在绿草地上编织华丽的花边。据那位天才诗人的形容，那花边是用金线、丝线还穿了珍珠编织的。你看见我那位小姐的时候，她一定也是在干这种活儿。不过准有个恶魔术家对我心怀嫉妒；把我所喜爱的事都变掉了原样。据说我的传记已经出版，我只怕著书的博士是我冤家，保不定胡说八道：一句真话带上千句谎话，不据实记载，却信口乱扯。哎！嫉妒真是万恶的根源，美德的蠹贼！桑丘啊，一切罪恶都带着些莫名其妙的快乐，可是嫉妒只包含厌恨和怨毒。”

桑丘答道：“我也这么说。我想，加尔拉斯果学士讲的咱们那部传记，准把我糟蹋得声名狼藉了。我凭良心说，我从没讲过哪个魔术家的坏话，也没有招人忌妒的财产。我确是有一丁丁点儿刁，也有几分混，不过我那股淳朴天真的傻气像一件大斗篷似的把什么都遮盖了。我尽管没什么好，却一向死心塌地地虔信上帝和罗马圣教，而且是犹太人的死对头。给我写传的人该可怜我，对我笔下留情呀。可是随他们爱怎么说去吧。‘我光着身子出世，如今还是个光身；我没吃亏，也没占便宜。’ [2] 反正我能眼看自己有幸写在书上供大家传阅，随它写我什么，我都不在乎了。”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这话叫我想起当代一位名诗人的事。他写了一篇挖苦妓女的诗 [3] 。有一个女人他拿不定是否妓女，就没写她，也没提她。那女人瞧诗里没有自己的芳名，就向诗人抱怨，问他凭什么漏了她一个，要他把讽刺诗增长，把她写进续篇；不然的话，她警告诗人

小心莫怪。诗人如言写得她非常不堪。她很满意，因为眼看自己出名了，尽管出了臭名。另有件相仿的事。有个牧羊人不过是图后世留名，放火烧了有名的狄亚娜神庙——相传那是世界七大奇迹之一。当时政府禁止任何人口头或书面上提到这人的名字，不让他趁愿。可是后世还是知道他名叫艾罗斯特拉托。这又牵连到大皇帝卡尔洛五世和一位罗马骑士的故事。卡尔洛大帝要参观有名的圆穹殿[4]——就是古代的诸神殿，现在改了更好的名称，叫作诸圣殿。古罗马遗留下来的建筑，这是最完整的，也最能令人见到建造者的雄伟气魄。殿形像半只橘子，高大无比，里面很轩亮，阳光全从殿顶一个圆形天窗里透进去；大皇帝就从这个窗口瞰望全殿。当时有一位罗马骑士陪从在旁指点这座宏大建筑的优美精巧。他们下来之后，骑士对卡尔洛大帝说：‘万岁爷，我屡屡动念，要抱住您玉体从天窗里跳下去，由此我就万古留名了。’大皇帝答道：‘多谢你没把这个恶念当真干出来。以后我决不再给你机会考验你的忠诚了，你不准再来见我或接近我。’他随即厚赏打发了这位骑士。桑丘，我是要说明好名之心是个很大的动力。你想想，霍拉修浑身披挂，从桥上跳进悌布瑞河[5]，是谁推他的吗？穆修把胳膊和手放在火里烧[6]，是谁强他的吗？库尔修投入罗马城中心裂开的一个无底火坑[7]，是谁逼他的吗？凯撒不顾神示，渡过儒比贡河[8]，是谁驱使的吗？再举个当前的例吧。最文雅的高尔泰斯率领西班牙的好汉登上新大陆，沉没了船只孤军作战[9]，是谁命令的吗？古往今来的种种壮举，都是为了名呀。世人干非凡的事业，就是要赢取不朽之名。不过我们这种信奉基督正教的游侠骑士该关心身后；天堂上的光荣是永恒的，尘世的虚名还在其次。这个世界的末日有定期，不论多么持久的名气，到那时候就同归于尽了。所以，桑丘啊，我们游侠骑士得遵照基督教为我们规定的任务干事，不能乱来。我们得打掉巨人的骄横；要心胸宽厚，铲除嫉妒；气度平静，克制愤怒；减食熬夜，不贪吃懒睡；对意中人坚贞不二，切戒淫荡；我们不仅是基督徒，还要做个骑士，走遍天下，找机会成名，不能好逸恶劳。桑丘，你瞧，我们得在各方面努力，才能博得人人称道，并极口赞扬。”

桑丘说：“您这许多话我全懂；不过我这会儿有点疑惑，要您戒绝一下。”

堂吉诃德说：“要我‘解决’一下吧？你尽管说，我尽力给你解释就是了。”

桑丘说：“请问您，先生，从前那些胡琉呀，奥古斯多呀，还有您说的一个个英勇的骑士，现在哪里去了呢？”

堂吉诃德道：“那些异教徒呢，没什么说的，准在地狱里；那些基督徒呢，如果是好基督徒，那么，不在炼狱里，就在天堂上。”

桑丘说：“好。可是我问您，那许多大贵人的墓前，点着银灯吗？他们坟堂的墙上，挂着拐棍儿呀、裹尸布呀、头发呀、蜡做的眼睛呀、腿呀等等东西吗？[10] 要是没有，那墙上有什么装点呢？”

堂吉诃德答道：

“异教徒的坟墓往往是壮丽的山陵。胡琉·凯撒的骨灰放在一座大金字塔顶上，罗马人称为‘圣贝德罗尖塔’。阿德利亚诺大帝 [11] 的墓是一座大殿，有大村子那么大，称为阿德利亚诺陵，现在称为罗马圣安亥尔殿。阿尔悌弥莎王后为她丈夫冒索雷欧 [12] 建造的陵墓是世界七大奇迹之一。可是奉献的裹尸布等等表明墓里是圣人；异教徒的坟上没这类点缀。”

桑丘说：“这个我明白。我现在要请问您：救活一个死人好，还是杀掉一个巨人好呢？”

堂吉诃德答道：“这还用问吗，当然救活一个死人好啊。”

桑丘说：“这来我可把您问住了。照您说来，一个人如能起死回生，叫瞎子开眼，瘸子不瘸，病人不病，他墓前点着灯，坟堂里挤满了信徒，都跪着瞻仰他的遗物，那么，无论现世来世，他的名气就是最好的，压倒了古往今来世界上一切异教的大皇帝和游侠骑士。”

堂吉诃德答道：“对啊。”

桑丘说：“所以只有圣人的遗体和遗物，才有刚才说的那种名气，那种种出奇的灵验，受到种种异常的敬礼。圣人的遗体或遗物前面，咱们

圣教准许点着灯烛，供着裹尸布呀、拐棍呀、画像呀、头发呀、眼睛呀、腿呀等等，借此增加世人的信仰，发扬基督教的声誉。帝王把圣人的遗体或遗物抬在肩上，还把圣人的骨头片儿拿来亲吻，用来装饰他们的礼拜堂和他们最宝贵的祭台。”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这许多话是什么用意呢？”

桑丘道：“我就是说，咱们该去做圣人呀；咱们追求的美名就到手得更快了。我告诉您，先生，昨天或前天——反正是新近，可说是昨天或前天吧，两个赤脚小修士册封了圣人。他们拴在身上折磨自己肉体的两条铁链子，现在谁能吻一吻、摸一摸，就是莫大的荣幸了。上帝保佑的万岁爷有一所军械博物馆，里面藏着一把罗尔丹的宝剑，据说人家把那两条链子看得比那把宝剑还神圣呢。所以，我的主人啊，随便哪个教会里一个卑微的小修士，都比伟大的游侠骑士高贵。发狠把巨人、妖魔或怪龙搠两千枪，在上帝眼里，远不如悔罪自打二十多下鞭子。”

堂吉诃德说：“你这些话都有道理。不过修士不是人人能做的；上帝要把他选中的人引上天堂有许多门路呢。骑士道就算得一门宗教；骑士也能成圣上天。”

桑丘答道：“是啊。不过我听说，天堂里的修士比游侠骑士多。”

堂吉诃德说：“这是因为世界上的修士比骑士多呀。”

桑丘道：“骑着马跑来跑去的人很多啊。”

堂吉诃德道：“多是多，当得起骑士这个名头的很少。”

两人谈谈说说，过了一夜又一天，没碰到什么大事，堂吉诃德因此很不耐烦。第二天傍晚，他们望见了托波索大城。堂吉诃德一见兴致勃勃；桑丘却忧心忡忡，因为他不知道杜尔西内娅的家在哪里，而且他和主人同样的从没见过这位小姐。他们俩一个为了要见她，一个为了没见过她，都心里七上八下。桑丘想，如果主人叫他到托波索城里去，他真不知怎么办呢。堂吉诃德决计到天黑了进城，两人暂在托波索城外橡树林里等着。他们到时进城，遭逢的事大可一叙。

[1] 诗人指咖尔西拉索·台·拉·维咖。所说的几行诗见所作《牧歌》第三篇。

[2] 西班牙谚语。

[3] 塞维利亚诗人维山德·艾斯比内尔（Vicente Espinel）1578年出版了《讽刺娘们的诗》（Sátira contra las damas）。

[4] 圆穹殿（Rotunda），古罗马奥古斯多大帝的女婿马古斯·阿格利巴（Marcus Agrippa）所建。1536年卡尔洛五世登上殿顶瞰望大殿。

[5] 古罗马传说里的英雄，他独力在悌布瑞河的桥堍抵住敌人，然后毁掉桥，负伤游泳过河。

[6] 古罗马传说里的英雄，曾把右手放在火里烧，表示不怕疼痛。

[7] 古罗马传说里的英雄。罗马地震后裂出一个岩浆沸滚的深坑，神示须把罗马最珍贵的东西投进去，地能复合。库尔修认为罗马英勇的武士是罗马最珍贵的东西；他披甲骑马，跃进深坑，裂开的地就合拢了。

[8] 纪元前49年，凯撒渡过儒比贡河；这就越出了他所辖领的高鲁境，侵入意大利境，于是引起战争。

[9] 高尔泰斯是西班牙开拓许多殖民地的大将（1485—1547）。他带了几百人的军队，乘十一只船，1519年在墨西哥维拉克如斯（Vera Cruz）登陆后烧掉船只，断绝了退路，引军深入内地。他以残暴著称，但当时有些诗人称颂他“文雅”。

[10] 当时西班牙人相信圣人的遗体或遗物能产生奇迹，例如使死人复活、瞎眼复明、瘸子能走等等；死而复生和残废而恢复健康的人往往奉献裹尸布或蜡制的眼睛或腿、或拐棍等向神灵还愿。

[11] 117—138年古罗马皇帝。

[12] 纪元前四世纪小亚细亚加里国王。

第九章 本章的事读后便知。

堂吉诃德和桑丘走出树林到托波索，恰好是半夜或午夜前后。村里静悄悄的，家家户户都已安睡，俗语所谓挺尸。当时夜色朦胧，桑丘倒宁愿是一团漆黑，才好借口迷路。满村汪汪狗叫，堂吉诃德听来聒耳，桑丘听来心慌，偶尔也有几声骡鸣，几声猪叫猫叫。夜深人静，越显得响亮。这位痴情的骑士觉得都是不祥之兆。不过他还是对桑丘说：

“桑丘儿子，你领我到杜尔西内娅的宫殿里去吧，也许咱们赶去，她还没睡呢。”

桑丘答道：“我的天哪！叫我领您到哪个宫殿去呀？我上次见到那位贵小姐，她住的不过是一宅很小的房子。”

堂吉诃德说：“她那会儿准是在宫殿的小院落里休息，和身边几个侍女闲散一下；后妃公主们兴得那样。”

桑丘说：“先生，您硬要把杜尔西内娅的住宅说成宫殿，我也没办法；我只问您，现在什么时候了，她家大门难道还敞着吗？咱们这会儿去敲门打户惊吵人家，行吗？情人探望相好，不管多早晚，随时可以打门进去；难道咱们也照那样儿去叫门吗？”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咱们不管怎样先得找到那座宫殿，再想办法。桑丘，你瞧，除非我眼花了，前面黑魆魆那一大片，准是杜尔西内娅的宫殿。”

桑丘说：“那么您请带路吧。也许果然是的。不过我即使亲眼看见，亲手摸到，要我相信那是杜尔西内娅的宫殿，就是要我相信这会儿是大天白日！”

堂吉诃德打头走了大约二百步，跑到那片黑影里，一看前面是座高塔，立刻知道那座房子不是宫殿，却是镇上的大教堂。他说：

“桑丘，咱们跑到教堂前面来了。”

桑丘说：“是啊。但愿上帝保佑，别叫咱们走到自己的坟墓里去；这时闯进墓园可不是好兆。我记得好像跟您讲过，这位小姐的住宅是在一条死胡同里。”

堂吉诃德说：“该死的糊涂蛋！王公贵人的府第哪有在死胡同里的？”

桑丘答道：“先生，各地风俗不同，也许托波索就兴得把王爷大人们的住宅盖在死胡同里。您让我在附近大街小巷里找找吧，也许在什么旮旯儿里呢。这倒霉的宫殿！害得我们团团转！但愿一群狗来吃了它吧！”

堂吉诃德说：“桑丘，嘴里放尊重些，那是我那位小姐的家，不许胡说！‘咱们过节得和和气气’；别‘落了吊桶再赔掉绳子’。[1]”

桑丘答道：“我以后忍耐着点儿就是了。咱们女主人家的房子，您是到过几千次的，可是这会儿您也没找着；我只来过一次，您要我就此熟门熟路，黄昏黑夜也能找到吗？照您这样，我还得怎么忍耐呢？”

堂吉诃德说：“你真要惹得我发狠了。你这混蛋！我告诉你：我一辈子没见过这位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也从没跨进她宫殿的门槛；我不过听到她才貌双全的大名，就此闻声相思。这话我不是跟你说过一千次了吗？[2]”

桑丘答道：“我这会儿才第一次听到。我告诉您吧，您既然没见过她，我照样儿也没见过她呀。”

堂吉诃德说：“怎么可能呢？你不是跟我讲过，你给我捎信去，看见她在簸麦子吗？”

桑丘答道：“先生，您别死盯着这句话，我告诉您，我那次见她和捎回口信，也都是听到的。要我认识谁是杜尔西内娅小姐，就好比要我把拳头打在青天上！”

堂吉诃德说：“桑丘啊桑丘，玩笑有时可以开，有时就不得当。我说没有和意中人见过面、说过话，你也就照样说一通，那怎么行呢？你自己知道满不是这么回事呀。”

两人正说着话儿，只见一人赶着两头骡迎面而来。他们听见犁拖在地上的响声，料想是个农夫天不亮就下地去干活的。果然，这农夫一路还哼着歌儿：

是你们不幸，法兰西军士，

遭到了隆赛斯巴列斯的事。[3]

堂吉诃德听了说："罢了，桑丘，咱们今晚休想再碰到什么好事！你没听见这乡下佬边走边唱的歌儿吗？"

桑丘说："听见。不过隆赛斯巴列斯的追杀和咱们什么相干呢？他也可能恰好唱一支加拉依诺斯的歌儿[4]，对咱们的运道好坏都一样啊。"

这时农夫已经走近，堂吉诃德问他说：

"上帝保佑你交好运，好朋友！我请问你，天下第一美人堂娜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公主的宫殿在哪儿？"

那小伙子说："先生，我是外地人，来了才不多几天。我在一个富农家做帮工。教区神父和教堂管事人就住在他家对门；他们俩掌管托波索住户的花名册；您找的公主，问他们就知道。不过照我看，镇上并没有什么公主，只有许多贵夫人小姐；她们在自己家里大概也算得公主。"

堂吉诃德说："那么，朋友，我问的公主大概就是你所说的贵小姐了。"

那小伙子答道："也可能。天已经透亮了，再见吧。"

他不等人家再开口，赶着骡子走了。桑丘瞧他主人没了主意，垂头丧气，就说：

"先生，天快亮了。太阳出来了咱们还在街上可不好。咱们还是出城去，您就躲在附近树林里；我等天亮了再到这儿来找咱们小姐的房子或宫殿，反正每个角落都要找遍。要是找不着，就是我倒霉。要是找着了呢，我就告诉那位小姐，您指望和她见见面而不牵累她的声名，所以正在某处等着她的吩咐和安排。"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这几句话抵得千言万语。这个主意正合我心，我很听得进。来吧，儿子啊，咱们去找个地方，我就躲起来，你就照你的话再来找我那位小姐，去见见她，跟她谈谈。她聪明温柔，她对我的恩赐也许是我想望不到的。”

桑丘急要撮弄他主人离村，因为怕他主人戳穿了杜尔西内娅托他捎信到黑山去的那套鬼话。他们走得快，一会儿就出了村子。离村两米里亚有个树林或灌木丛，堂吉诃德就躲在里面，桑丘又回村去找杜尔西内娅谈话。他办这趟差使的所见所闻，值得精心细读。

[1] 两句西班牙谚语。

[2] 本书第一部二十五章（169页），堂吉诃德说见过杜尔西内娅。

[3] 出于歌咏查理曼大帝的故事诗。隆赛斯巴列斯的事指奥兰都和他的军队在隆赛斯巴列斯山峡里和撒拉逊人苦战，寡不敌众，全军覆没。

第十章 桑丘使杜尔西内娅小姐着魔的巧计以及其他真实的趣事。

这部伟大史书的作者说，本章的事他怕没人相信，想略过不叙了；因为堂吉诃德疯得不可思议，世界上头号大疯子也远远赶不上他。可是作者不怕人家不信，还是不折不扣地照实记述。他这来很有识见，因为真理即使拉成了丝，也扯不断；即使混杂在谎话里，也会像油在水里那样浮现出来[1]。他续叙如下。堂吉诃德在托波索大城附近的橡树林、灌木林或不知什么树林里躲下了，立即吩咐桑丘再进城去，代他求求那位小姐准许她所颠倒的骑士前去拜见，领受她的祝福，好让他以后逢凶化吉，转危为安。他责成桑丘务必把话传到，才许回来见他。桑丘满口答应，说准像前番一样带着喜讯回来。

堂吉诃德说："你走吧，儿子，你去见了那位容光灼灼像太阳那样的美人，别耀花了眼睛。你真是天下最幸福的侍从啊！她是怎样接待你的，你得一一记在心上。譬如说，你传话的时候，她脸上变色没有？她听到我的名字，激动不激动？照她那身份，准有一间富丽的摩尔式起坐室；你跑去假如她正坐在那里，她是否还坐得定？假如正站着，你瞧她是否一会儿着力在这条腿上，一会儿又着力在那条腿上？她回答你的话，是否两遍三遍、说了又说？她是否由温柔变得严肃，又由冷淡转为热乎？她是否头发不乱也举手整理鬓角？反正，儿子啊，她一举一动你全得注意。如果你都照实告诉我，我就能看透她心窝里对我的情分。桑丘，你也许不知道，我告诉你吧：情人之间，只要牵涉到他们的恋爱，他们的外貌和举动准把心里的底细透露出来。朋友，你去吧，我就孤凄凄地待在这里；但愿你比我顺利，带回的音信比我惴惴期望的还好。"

桑丘说："我快去快回。我的先生，您放宽了您这颗细小的心；您的心这会儿大约只有榛子大小了。常言道，'雄心冲得破坏运'；'这儿没有腌肉，就没有挂肉的钩子'；又说，'意料不到的地方会蹿出一头野兔来'[2]：你就想想这些话吧。我这么说有个缘故。咱们晚上虽然没找到咱们小姐的宫殿，这会儿天亮了，也许我忽然会找到；等我找到了，我自有办法。"

堂吉诃德说：“哎，桑丘，你总是把成语用得恰到好处，但愿天公作美，也这么凑趣地称了我的心。”

桑丘随就转身打着他的灰驴儿跑了。堂吉诃德满肚子愁闷骑在鞍上，靠着长枪休息。我们撇下他不提，且跟着桑丘走路。桑丘这时也一样的心事重重。他一出树林，回头望不见他主人了，就下驴坐在一棵树脚下，自问自答：

“‘桑丘老哥，请问你老人家到哪儿去啊？你走失了驴儿，要去找吗？’‘没那事。’‘那么你找什么呢？’‘我找的东西，说也白说。我找个公主，她美得浑身放光，整一座天堂都在她身上。’‘那么，桑丘，你打算到哪儿去找她呢？’‘哪儿去找吗？到托波索大城去找啊。’‘好吧，你是为谁找的呢？’‘为那位鼎鼎大名的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呀；他专打不平，谁渴了就给他吃，谁饿了就给他喝[3]。’‘好得很啊，可是桑丘，你认得她家吗？’‘我主人说，她住在王宫或壮丽的大宅子里。’‘你哪天去过吗？’‘我和我主人都从没去过。’——‘那么你是存心来勾引这里的公主，搅扰本地的娘儿们的！给托波索人知道了，把你一顿板子，打得你浑身没一根完好的骨头，那才是活该！打得好！老实说，他们不会瞧你是为主人当差，就说：

朋友，你是送信的，

千错万错没你的份儿。[4]’

‘桑丘，你别托大，曼却人很正经，火气也很旺，招惹不得。天啊，你要是给人家识破，就不妙了。’‘快滚蛋吧！’‘天雷啊，把你的霹雳打到别处去！’这会儿还不走，却要讨人家的好，‘找三只脚的猫’吗？况且在托波索城里找杜尔西内娅，就好比‘在拉维那城里找小玛丽，或在萨拉曼加城里找某某学士’。[5]这事准是魔鬼给我找的，没别的主儿！”

桑丘自问自答一番，心上有了个计较，暗想：“好！咱们活一辈子，只有死是扭不转的，一个人大限临头，由不得自己做主；可是别的事都有办法对付。据我这位主人的许多表现看来，他是个应该拴起来的疯子。我呢，和他也不相上下。常言道：‘跟谁一起，和谁一气’；又说：‘不问你生在谁家，只看你吃在谁家’；如果这些话是不错的，我跟

随他、伺候他，就比他更没脑子了。他实在是个疯子，常把这个混做那个，黑的看成白的。这类的事不少，譬如把风车说成巨人，把修士的骡说成单峰骆驼，把两群羊说成敌对的两支军队等等。他既是这样一个疯子，我如果碰到个乡下姑娘，哄他说她就是杜尔西内娅小姐，他很容易相信。要是他不信，我就赌咒；他还不信，我就再三赌咒；他死不肯信，我就拼命一口咬定，反正不管怎样，我的气势总高过他一头。也许这么硬挺一下，他瞧我交不了差，下回就不再派我这种差使了。他不是说有恶毒的魔法师对他不怀好意吗，我想他也许就以为魔法师跟他捣乱，把杜尔西内娅变了样儿。”

桑丘·潘沙这么一想，心又放宽了，仿佛自己的差使已经办妥。他直休息到下午，让堂吉诃德以为他是到托波索去走了一个来回。事有凑巧，他刚起身要跨上他那头灰驴，只见从托波索出来三个乡下女人，骑着三匹驴驹或小母驹——作者没有说明，大概是小母驴，那是村里女人常骑的。反正这种琐细不必深究。桑丘一看见，忙赶回去找他主人。堂吉诃德正在那里长吁短叹，悱恻缠绵地数说衷情，一见桑丘，就说：

“桑丘朋友，有什么消息啊？我今天能用白石标志吗？还是该用黑石呢[6]？”

桑丘答道：“您最好用赭石，像学院毕业生的膀子[7]那样，因为看起来醒目。”

堂吉诃德说：“那么，你是带了好消息来了。”

桑丘答道：“好得很呢！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带着两名侍女瞧您来了！您只要把驽骅难得的肚子踢两下，跑出树林去，就会看见她。”

堂吉诃德说：“嗳唷！神圣的上帝！桑丘朋友，你说什么呀？小心别哄我，别用假喜信来解除我的真烦恼啊。”

桑丘答道：“我哄了您有什么好处？况且马上就给您戳穿了。先生，你踢踢马，快来吧！咱们的公主娘娘梳妆打扮着来了，她真是个公主的样儿。她和两个使女都黄灿灿的一片金光，浑身是珍珠串儿、金刚钻、

红宝石，穿的都是锦绣，那锦绣足有十层[8]呢！她们披在肩上的头发像太阳的光芒，风里闪呀闪的。她们还骑着三匹花点子小驴马，真是没那么样儿的好看。”

“你说的是小女马吧？桑丘。”

桑丘答道：“小驴马或小女马没多大分别。不管她们骑的是什么牲口，反正她们是最漂亮的姑娘，不能再漂亮了；尤其是咱们的杜尔西内娅公主娘娘，她简直迷得人头晕眼花。”

堂吉诃德说：“桑丘儿子，咱们走吧。多谢你给我带来这样喜出望外的消息；我下次有什么冒险的事，准把胜利品里最好的一份给你作报酬。你知道，我家三匹母马正圈在咱们村里公地上等着下驹子，假如你不愿意拿胜利品作报酬，我就把今年生的小驹子都给你。”

桑丘答道：“我愿意要驹子，因为下一回冒险的胜利品还不定好不好呢。”

这时他们已经跑出树林，看见了离他们不远的三个乡下女人。堂吉诃德放眼朝托波索去的路上观望，可是只看见那三个村姑。他满腹狐疑，问桑丘是否把杜尔西内娅一行人撇在城外了。

桑丘答道：“怎么在城外呀？她们正向这儿跑来，身上光芒万道，像中午的太阳，您怎么看不见呢？难道您眼睛长在后脑勺儿上吗？”

堂吉诃德说：“我只看见三个乡下女人，骑着三头驴。”

桑丘道：“上帝从魔鬼手里救我出来吧！难道这三匹雪白雪白的小母马或什么马[9]，您看着像驴吗？老天爷！要真是驴呀，我这几茎胡子都可以揪掉！”

堂吉诃德说：“那么我告诉你吧，桑丘朋友，明明是驴，或许是小母驴。这就好比我是堂吉诃德、你是桑丘·潘沙那么千真万确；至少，我看着像驴。”

桑丘说：“先生，住嘴吧，别乱说了；您睁大眼睛瞧瞧，您心上的小

姐马上就到了，快去向她致敬吧。”

他一面说，一面就抢着迎上去，下驴扯住她们一头驴的笼头，双膝跪下说：

“美丽的王后、公主、公爵夫人啊，请您赏脸见见您俘虏的骑士吧。他在您贵小姐面前慌做一团，脉搏也停止了，成了一块大理石了。我是他的侍从桑丘·潘沙；他就是团团转的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别号哭丧着脸的骑士。”

这时堂吉诃德已经去跪在桑丘旁边，突出一对眼珠子，将信将疑地瞪着桑丘称为王后和公主的那女人。他看来看去只是个乡下姑娘，相貌也并不好，是个宽盘儿脸，塌鼻子。他又惊又奇，只不敢开口。另外两个乡下女人看见这一对不伦不类的怪人跪在地下挡住她们的女伴，也很诧异。可是给他们挡住的女人一点不客气，很不耐烦地发话道：

“你们这两个倒了霉的！走开呀！让我们过去！我们有要紧事呢！”

桑丘答道：“哎呀，公主啊！托波索全城的女主人啊！您贵小姐看到游侠骑士的尖儿顶儿跪在面前，您心胸宽大，怎么不发慈悲呀？”

另一个乡下女人听了这套话就说：

“‘嚄！我公公的驴呵！我给你刷毛啵！’[10] 瞧瞧现在这些起码的绅士！倒会拿乡下女人开心的！好像人家就不会照样儿回敬！走你们的路吧！让我们走我们的！别自讨没趣！”

堂吉诃德忙说：“桑丘，你起来。我现在知道：厄运折磨着我，没个餍足；命运叫我走投无路，苦恼的心灵找不到一点安慰。[11] 品貌双全的小姐呀！我这个伤心人唯一的救星啊！恶毒的魔术家迫害我，叫我眼上生了云翳；别人见到你的绝世芳容，只在我眼里你却变成个乡下穷苦女人了。假如魔术家没把我也变成一副怪相，叫你望而生厌，那么，你看到我一心尊敬，尽管瞧不见你的美貌，还是拜倒在地，你就用温柔的眼光来看我吧。”

那村姑答道：“啊呀，我的爷爷！我是你的小亲亲，和你谈乱爱[12]

呢！走开点！让我们过去！我们就多谢你了！”

桑丘走开让她过去，借此摆脱了自己的纠葛，心上非常得意。暂充杜尔西内娅的那个村姑瞧没人挡路了，忙用带刺的棍子打一下她的“小驴马”，往前面草地跑去。她那一棍不比往常，驴儿痛得厉害，腾跃起来，把这位杜尔西内娅小姐掀翻在地。堂吉诃德一见，忙赶去扶她。桑丘也去把滑到驴肚底下的驮鞍重新安好、缚牢。堂吉诃德就要去把那位着魔的小姐抱上坐骑。那位小姐却已经爬起来，而且上驴不用帮忙。她退后几步，然后跑个快步，两手按着小驴的臀部，就势踊身一跃上鞍，像男人那样骑跨在驴背上，矫捷得不输老鹰。桑丘失声叫道：

“我的天啊！咱们这位女主人比鹞子还轻巧呢！最灵活的果都巴人或墨西哥人上高鞍也没她这本领。她跳过了鞍子的后梁；鞋上没戴马刺，也能叫她的小驴马跑得像斑马一样。她两个使女也不输她，都一阵风地跑了。”

确是这么回事。那两个女人看见杜尔西内娅上了牲口，就打着驴子跟她飞跑，一口气跑了半哩瓦多没回头。堂吉诃德目送她们，直到看不见了，才转脸对桑丘说：

“桑丘，你瞧瞧魔术家多么恨我呀！他们防我见了意中人高兴，竟变掉了她的本相。他们把我恨到什么地步就可想而知！我活在世上，真是个地道的倒霉人，厄运把种种灾难都降落在我身上。而且你看，桑丘，那些奸贼变了杜尔西内娅的模样心还不足，竟把她变成那么一个又蠢又丑的乡下姑娘；贵小姐经常熏着龙涎香和花香，身上浸透了这种芬芳，他们竟连她这股香味都变掉了。我告诉你吧，桑丘，我赶去扶杜尔西内娅上她的小母马——这是照你的说法，因为我看来是小母驴——她身上一股子生蒜味，熏得我晕晕地直恶心。”

桑丘忙嚷道：“嗐！你们这群混蛋的魔术家！倒霉的坏心眼儿！我但愿眼看你们像沙丁鱼似的水草穿腮，联成一串儿！你们本领大，花样多，干了多少坏事呀！你们这群恶棍！你们把杜尔西内娅小姐珍珠似的眼睛变得像橡树子儿，把她纯金的头发变得像牛尾巴上的红鬃毛，一句话，把她的万种风姿变成一副丑相，你们不过瘾，还要变掉她身上的香味！如果我们闻到她的香，还能猜透那丑皮壳儿底下原来是个什么样的

人呀！不过说老实话，我一点儿没有看见她丑，只看见她美。她右边嘴唇上有一颗痣，上面有七八根金线似的黄毛，至少有一拃手长，像一撇胡子。”

堂吉诃德说：“这种痣，脸上和身上相称着生。杜尔西内娅既然脸上有一颗，那么和这颗痣一顺的大腿面上一定也有一颗；可是痣上的毛像你说的那样就太长了。”

桑丘答道：“不过我可以告诉您，痣上那几根长毛看着顶顺眼。”

堂吉诃德说：“朋友啊，这话我相信，因为杜尔西内娅天生是样样都十全十美的。像你说的痣，她身上如有一百颗，那就不是痣，而是灿烂的月亮和星星了。可是桑丘，我问你，你给她重缚的鞍子，我怎么看着像个驮鞍；究竟是扁平的骑鞍，还是女人坐的横鞍呢？”

桑丘答道：“都不是，那是短脚镫的高鞍子，上面盖着个出门用的罩子；那罩子富丽极了，值半个王国呢。”

堂吉诃德说：“桑丘啊，这许多我一样都没看见。我又要说了，我还要说一千遍呢，我是世界上最倒霉的人。”

堂吉诃德乖乖地上了钩，混蛋的桑丘听着他这些死心眼儿的话，险的忍不住笑出来。长话短说，两人讲究了一番，就骑上牲口，取路往萨拉果萨去。那座著名的城里年年有盛大的庆祝，他们打算及时赶到。不过他们一路上碰到好多了不起的奇事，都值得大书特书，看了下文便知分晓。

[1] 西班牙谚语。

[2] 三句西班牙谚语，第二句该作“以为这儿挂着腌肉呢，其实连挂肉的钩子都没有”；桑丘说错了。

[3] 桑丘学舌说骑士道的一套话，可是说错了。

[4] 《歌谣故事》（Cancionero de Romances，1550）里的话，出自古罗马成语，等于我国古话“两国相争，不斩来使”。

[5] 以上四句都是西班牙谚语。拉维那是意大利一个人口稠密的城市，这句谚语原出意大利。

[6] 古希腊风俗以白石志喜，黑石志忧。

[7] 桑丘指学院毕业生的榜（rótulo），那是用赭黄写的。桑丘把“榜”字说错了。

[8] 桑丘很夸张其词，因为最名贵的锦有三层：第一层是缎子的底，第二层是织的锦，第三层是用金线或银线添上的花。

[9] 桑丘忘了自己刚说三匹马是花点子的。

[10] 西班牙谚语，表示不接受对方讨好，用讥诮的口吻回敬。“嚄”是喝驴的声音。

[11] 这里组合了咖尔西拉索·台·拉·维咖《牧歌》第三篇和第一篇里的句子。咖尔西拉索已见本书37页，45页。

[12] 乡下姑娘把情话（requebrajos）说别了。

第十一章 天大奇事：英勇的堂吉诃德看到大板车上“死神召开的会议”。

堂吉诃德一路前去，想着魔术家恶作剧，把他的杜尔西内娅小姐变作粗蠢的村姑，气恼得不可开交。他却又想不出什么办法叫她恢复本相，心烦意乱，不觉把驽骍难得的缰绳也撂下了。野地里青草茂盛，驽骍难得觉得没人牵制，每走一步就停下来啃草。桑丘·潘沙打断主人的沉思说：

“先生，牲口是不烦恼的，只有人才烦恼；人要是烦恼过了头，反而变成牲口了。您自己克制一点，定定神，捡起驽骍难得的缰绳，振作一下，醒醒吧！拿出游侠骑士该有的气魄来！您见鬼啦？干吗这样垂头丧气的？‘咱们魂灵儿出了窍，到法兰西去了？’[1] 游侠骑士的健康最宝贵，什么魔法呀、变形呀都是不足道的，随它世上有多少杜尔西内娅，都让魔鬼带走好了。”

堂吉诃德发狠道：“住嘴！桑丘！不许说这种浑话糟蹋那位着了魔法的小姐。她倒霉都是我的罪过；那些坏蛋因为恨我，就叫她当灾。”

桑丘答道：“我也这么说呀。从前见过她的，今天见了她，‘怎么能硬着心肠不掉眼泪呢’[2]？”

堂吉诃德道：“桑丘，你真可以这么说，因为你看见了她十全十美的姿容，障眼法没有迷糊你的眼睛、遮盖她的美貌。那股恶毒的魔力只捉弄我一个人，只捉弄我一个人的眼睛。不过我想到一件事，桑丘，你把她的美貌形容得不像个样儿。我记得你说她眼睛像珍珠。鱼眼睛才像珍珠，女人的眼睛不那么说。我想杜尔西内娅的眼珠准像碧绿的翡翠，眼睛是大大的，眉毛是弯弯的，像天上的虹。你该把她眼睛里的珍珠拿出来做她嘴里的牙齿；桑丘，你准是把眼睛和牙齿说颠倒了。”

桑丘答道：“也许是这么回事。因为我看到她的美貌，就像您看到她的丑相一样，心里糊涂了。不过您一切都随上帝安排吧，这万恶的烦恼世界上，什么事都带着几分刁恶哄骗、弄虚作假，将来怎么样只有上帝知道。我的先生，我只有一件事最不放心：将来您战胜了巨人或骑士，

叫他们去拜见美丽的杜尔西内娅小姐，那些倒霉蛋到哪里去找她呢？我仿佛能看到他们一伙傻瓜在托波索跑来跑去找杜尔西内娅小姐；即使迎面碰上，也只像见了我爸爸一样全不认识呀。”

堂吉诃德说：“桑丘，那些吃了败仗前去拜见杜尔西内娅的巨人和骑士也许不受障眼法的摆布，会认识她。我以后把我打败的家伙送一两个去拜见杜尔西内娅，叫他们事后向我报告，这样试验一下，就知道他们能不能认识她了。”

桑丘答道：“先生，我觉得您这话很有道理。照这办法，咱们的闷葫芦就打破了。假如只有您一个人看不见她的真相，那么遭殃的是您，不是她。只要杜尔西内娅小姐健康愉快，咱们只顾冒险去，她着魔的事且放开些，慢慢儿自有办法。时间是最好的药，什么病都治得好。”

堂吉诃德想要回答，还没有开口，忽见大路上穿过一辆板车，车上的人物奇形怪状，简直意想不到。车夫是个丑恶的魔鬼，领头带着驾车的几头骡子。车上没有顶篷，也没有围栏。堂吉诃德第一眼看见个死神，身子是骷髅，那张脸却是活人的。旁边一个天使戴着一对彩色的大翅膀。那边是个皇帝，戴一顶金色的皇冠。死神脚边是古比多神[3]，他眼睛没蒙上，只带着他的弓、箭和箭袋。车上还有一个骑士，浑身武装只欠一顶头盔；他戴着一只宽檐儿帽，上面插满了五颜六色的羽毛。另外还有些人物，装束和脸相都各式各样。堂吉诃德突然看见这些形形色色的人物有点吃惊，桑丘早吓坏了。堂吉诃德以为又是奇遇，这么一想，立刻兴致勃勃，凭他那股天不怕、地不怕的胆量，拦住大车，喝道：

“随你是车夫、是魔鬼，或是什么东西，快快招出来：你是谁？到哪里去？乘车的都是谁？你这辆车不像普通的板车，倒像卡龙[4]的摆渡船呢。”

魔鬼停了车，和和气气地说：

“先生，我们是安古罗·艾尔·马罗[5]的戏班子。今天是基督圣体节的第八天，我们早上在山坡后面的村里演了一出寓言戏《死神召开的会议》；今天下午还得上前面那个村里去演。我们因为两处很近，省得卸

了装再化装，就穿着戏装上路了。这小伙子扮死神；那个扮天使；那位是领班人的太太，她扮皇后；那人扮战士；那一个扮皇帝；我扮魔鬼，是戏里的一个主角——我是这班子里扮主角的。您如果还要打听什么别的，问我就行，我会一一回答；我是魔鬼，什么都知道。”

堂吉诃德答道：“我老实说吧，我一见这辆大车，以为碰上了什么奇事呢。现在知道，亲眼目见的东西，还得亲手摸一摸才知道虚实。再见，朋友们，你们庆祝节日去吧！如有什么事用得着我，我很愿意帮忙。我从小就喜欢看戏，年轻的时候对演戏这一行兴味很浓。”

也是合该有事。他们正说着话儿，戏班子里扮丑角的赶上来了。他身上戴着许多小铃铛，手里拿根棍子，一头上系着三个鼓鼓的气球。这小丑跑到堂吉诃德旁边，挥舞着棍子，把气球在地上拍打，一面大跳大蹦，震得浑身铃铛乱响。驽骍难得见所未见，吓破了胆，尽管它瘦骨嶙峋，却像骏马追风似的，咬着马嚼铁一个劲儿地往野地里蹿去，堂吉诃德的力气哪里收勒得住。桑丘估量他主人不免落马，忙跳下灰驴急急赶去救护。可是他刚追上，他主人已经滚在地下了；驽骍难得倒在他旁边，它是带着主人一起摔倒的。它每次狠命奔跑，照例这样下场。

桑丘刚撇下灰驴赶去救主人，那拿着气球跳舞的鬼怪已经跳上灰驴，用气球拍打它；打得并不痛，可是灰驴害怕，又听见铃铛乱响，就朝戏班子要去的村子飞跑。桑丘眼看着这边是他的灰驴跑了，那边是他的主人摔了，都需要照管，不知先顾了哪头好。他毕竟是个好侍从、好佣人，一心爱主人，顾不得疼驴子。可是他每见那几个气球高举空中又落到灰驴臀上，就好比要他命似的又急又怕，宁愿一下下都打在自己眼珠上，也不要碰了灰驴尾巴尖上一根毛。他牵心挂肠地赶到堂吉诃德身边，瞧主人摔得很厉害，忙扶他上驽骍难得，一面说：

“先生，鬼把我的灰毛儿抢走了。”

堂吉诃德问道：“哪个鬼？”

桑丘说：“那个拿气球的。”

堂吉诃德说：“他即使带着你的驴躲在地狱最深最黑的窖里，我也会

把它抢回来。桑丘，你跟我来。那辆板车走得很慢，我可以把那几头拉车的骡子拿来抵偿你丢失的灰驴。”

桑丘说：“先生，不用费这番手脚了，您别生气吧。我看见那个鬼已经下驴，灰毛儿又回到老路上来了。”

果然不错。那个鬼故意学堂吉诃德和驽骅难得的样，也和灰驴一起摔了一跤。鬼就步行到前面村上去，驴子又回到它主人这边来。

堂吉诃德说：“尽管如此，那个鬼太无礼，还是该找车上随便哪一个来惩罚一下；就惩罚皇帝也好。”

桑丘说：“您快收了这个念头，听我的话，戏子是有大家宠爱的，千万碰不得。我知道有个戏子犯了两起命案逮捕了，可是什么事也没有，连法庭上的费用都一个子儿没花。您可知道，他们是凑趣的人物，逗人开心取乐的，所以大家护着他们，捧着他们，把他们当宝贝；尤其皇家戏班子里那几个有名头的戏子，穿的衣服和浑身气派简直就像王子一样。”

堂吉诃德答道：“尽管那个鬼戏子是人人宠爱的，我也不让他夸口。”

那辆车已经走近前面的村子。堂吉诃德说着就转身向板车赶去，提高了嗓子大嚷：

“你们这群开心逗乐儿的家伙！别走！等一等！我要教训你们呢！你们对游侠骑士侍从的坐骑这样无礼是不行的！”

堂吉诃德喊声响亮，板车上听得一清二楚。他们从话里听出发话的人是什么用意。死神立即跳下车，皇帝、赶车的魔鬼和天使跟着下来，连皇后和古比多都没待在车上。他们拣了些石子一翅儿排开，准备掷石子迎战。堂吉诃德瞧他们毫无怕惧，摆着长阵，一个个高举手里的石子准备狠狠地掷过来，就勒住马缰，暗暗盘算怎样冲上前去能少受伤害。他这么一停顿，桑丘就赶上来了。桑丘瞧他是要向那整齐的行列冲去厮杀的样子，就说：

“您这来就是疯了！我的先生，您想想，迎头打来的石子是什么也挡不住的，除非把自己扣在铜钟里。况且您也该估量一下：死神在他们队里呢，而且皇帝亲自上场，天神和魔鬼都帮着他，您单枪匹马去和那个军队交手，不是勇敢，只是鲁莽啊。假如您还不肯罢休，那么请瞧瞧，他们队里虽然有帝王和各种首脑，却没一个能做您对手的游侠骑士呀；这总可以叫您别再上前了。”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这话正说在筋节上，既有力，又有理，我就回心转意听你的了。我跟你讲过好几遍，我不能和没封骑士的人交手，那是不合规矩的。桑丘，人家欺负了你的灰毛儿，你要报复是你的事。我可以在这儿为你呐喊助威，还帮着出出主意。”

桑丘答道：“先生，我不用对谁报复，受了欺侮报复的不是好基督徒。我还要和我的灰驴讲明，它受了委屈得听我做主，我的主张是和和平平过一辈子。”

堂吉诃德说：“桑丘啊，你是个好人！你是个聪明人！你是个名副其实的基督徒！你是个老实人！你既然抱定这个主意，咱们就撇下这群鬼怪吧，和他们打交道说不上冒险，咱们得另找合适的事。我看咱们在这个地方准会有许多意外的奇遇呢。”

他随即兜转马头，桑丘也骑上他的灰毛儿；死神和他那个行踪无定的队伍又乘车继续上路。碰到死神之车的险事，就此圆满收场；这多亏桑丘·潘沙用金玉良言劝了他主人。第二天，堂吉诃德碰到一个痴情的游侠骑士。他那番遭遇和这次的一样令人惊奇。

[1] 西班牙谚语。

[2] 当时流行歌曲里的词句。

[3] 希腊神话，恋爱神古比多（Cupido）是爱神维纳斯的儿子。他是个美少年，身有双翼，蒙着两眼，象征爱情盲目；他手持弓箭，谁中了他的箭就不由自主的恋爱。

[4] 希腊神话里把鬼魂渡到阴司去的“渡者”。

[5] 当时一个戏班子的领班人，名叫安德瑞斯·台·安古罗。

第十二章 天大奇事：英勇的堂吉诃德和威武的镜子骑士会面。

堂吉诃德碰到死神的那晚上，经桑丘劝说，吃了些灰驴驮带的干粮，主仆俩就在绿阴沉沉的几棵大树底下过了一夜。晚饭时桑丘对他主人说：

“先生，假如我不领您那三匹母马的驹子作报喜的赏赐，倒要您这次冒险的战利品，我就是个大傻瓜了！‘天空的老鹰，不如手里的麻雀’[1]，这是千真万确的。”

堂吉诃德答道：“你如果肯让我冲上去厮杀，皇帝的金冠和恋爱神的五彩翅膀至少是你份里的战利品；我一定抢来给你。”

桑丘·潘沙说：“戏里皇帝的宝杖和皇冠都是铜片或铅皮做的，从来不用真金。”

堂吉诃德答道：“这话不错。戏里的道具不宜用好东西，仿造的就行，因为戏剧本身就是个假相。戏剧是人生的镜子；我们自己的面貌和模范人物的形象，只有在戏里表现得最生动逼真。编剧和演戏的人把这面镜子随时供我们照鉴，这对国家大有好处。所以，桑丘，我希望你不要瞧不起戏剧，要尊重编剧和演戏的人。不过戏剧究竟是哄人的假相。你没看见戏里的国王呀、大皇帝呀、教皇呀、绅士呀、夫人小姐呀等等角色吗？一个扮恶人，一个扮骗子，这是商人，那是战士，这是乖觉的傻角，那是痴[illegible]情人；演完了一个个脱下戏装，大家一样都是演戏的。”

桑丘答道：“是啊，我见过。”

堂吉诃德说：“人生的舞台上也是如此。有人做皇帝，有人做教皇；反正戏里的角色样样都有。他们活了一辈子，演完这出戏，死神剥掉各种角色的戏装，大家在坟墓里也都是一样的了。”

桑丘说：“这个比喻好！可是并不新鲜，我听到过好多次了。这就像

一局棋的比喻。下棋的时候，每个棋子有它的用处，下完棋就都混在一起，装在一个口袋里，好比人活了一辈子，都埋进坟墓一样。”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的心眼儿一天比一天多，识见也越发高明了。”

桑丘答道：“是啊，因为沾染了您的高明呀！贫薄干枯的土地浇了粪便，翻耕一下，就会丰产。我是说呀，我这副干枯的脑筋是贫薄的土地，您对我讲的话是浇在上面的粪便；我伺候您，和您谈话，就是翻耕这片地。我希望您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得到大丰收。”

堂吉诃德听桑丘做文章，不禁失笑。他觉得桑丘自称有进步是真的，因为这位侍从偶尔说些话很使他惊佩。不过桑丘若要用比喻，嵌些辞藻，往往就傻得透顶，愚蠢得没底。他只有引用成语，不论是否得当，最能卖弄自己的才情和记性；读者在故事里想必已经留意到这点了。

两人说着话过了大半夜，桑丘就想放下眼帘——他瞌睡了常这么说。他卸下灰驴的鞍辔，让它在茂盛的草地上随意啃草。驽骍难得的鞍子他没除下。他主人明明白白吩咐过：他们如在野外露宿，驽骍难得不准卸装；因为照游侠骑士从古相沿的成规，辔头可以脱下挂在鞍框上，鞍子却千万不能卸。桑丘照这办法让驽骍难得也像灰驴儿那样逍遥去。这一对驴马亲密得出奇少见，关于它们的友谊，民间有悠久的传说，本书作者曾用几章的篇幅记录下来，但因遵守史诗的写作规律，定稿时删掉了。但作者屡次忘了这个决心，描写这两头牲口聚到一起就挨挨擦擦，吃饱了休息的时候，驽骍难得总把脖子架在灰驴儿颈上（它那脖子比驴颈长出半瓦拉 [2] 还不止），两头牲口眼望着地，往往可以一站三天，至少，要不是有人打搅或饿了要吃，它们可以老这么站着。据说作者曾把这一对朋友比做尼索和欧利亚洛 [3] ，或庇拉德斯和奥瑞斯德斯 [4] 。果然如此，就可见和平的牲畜之间，友谊多么胶固，值得大家钦佩；而人与人的友谊却非常难保，可使人类自惭。因此诗歌里说：

友情不会久常，

竹竿能变作长枪 [5] ；

又有人说：

朋友彼此，好比眼睛里的虱子[6]。

作者把牲畜之间和人与人之间的友谊相比，没有谁认为不伦不类，因为人类从牲畜得到不少教训，并学到许多重要的事：例如鹳的灌肠法，狗的呕吐清胃和感恩，鹤的机警，蚂蚁的深谋远虑，象的贞节，马的忠诚等等[7]。闲话少叙，且说桑丘在软木树脚下已经睡熟，堂吉诃德在大橡树脚下也睡着了。可是过一会儿他背后有些声响把他闹醒了。他吃惊地起来查看哪儿来的声音。原来是两骑人马。一人下鞍向伙伴说：

“下马吧，朋友，给两匹马卸下辔头吧。我看这里牲口足有草吃，地方又僻静，正可以让我想念情人。”

他说着就躺下了；一倒地，身上的盔甲铿然作声。堂吉诃德就此推想他是个游侠骑士，忙跑到鼾呼大睡的桑丘身边，摇撼着他的胳膊，好容易把他摇醒了，就低声说：

“桑丘老弟，咱们有奇遇了。”

桑丘答道：“但愿上帝给我们个好的。可是，我的先生，奇遇夫人在哪儿呢？”

堂吉诃德答道：“哪儿吗？桑丘，你转眼瞧瞧，有个游侠骑士在那边躺着呢。我想他一定是不大快活，因为我看见他下马就往地下一躺，怪丧气的样子。他倒下的时候身上的盔甲铿锵地响。”

桑丘说：“可是您凭什么说这是奇遇呢？”

堂吉诃德答道：“我并不说这就是奇遇，这不过是奇遇的开端；凡是奇遇都这么开始的。你听，他好像正在调弄琵琶或弦子。照他这么哈痰、清嗓子，准是要唱个什么歌儿呢。”

桑丘说：“果然是的；他一定是个痴情骑士。”

堂吉诃德说：“游侠骑士没一个不痴情的。咱们且听着。等他一唱，

咱们‘拿到线头儿，就抽开了他心里的线球儿’[8]，因为心里充满什么情绪，嘴里就说出来[9]。”

桑丘正要回答，却给树林里那位骑士的歌声打断。那嗓子还过得去，两人倾耳听他唱了下面一首：

十四行诗

小姐，请你凭自己的意愿

指引我一条追随的道路，

我谨遵紧跟，决不越出一步，

不论你要我怎样我都心甘。

如要我死而衔恨无言，

那就权当我已一命呜呼；

如要我变花样向你哀诉，

爱情现身说法也没我婉转。

相反的品质并存在我心里，

蜡的软、金刚石的硬，

二者都适合爱情的要求；

这颗又软又硬的心献给你，

随你在上面浅印深铭，

每个痕迹我誓必永远保留。

树林里的骑士唱完“咳”了一声，好像从心底倒抽出来的。他稍停一下，含悲诉苦说：

“啊！贞静的卡西尔德雅·台·万达莉亚，世界上最娇艳、最冷酷的小

姐啊！你怎么忍得下心，叫你的骑士流浪着吃苦受罪、没完没了的糟蹋自己呢？我已经叫所有的那瓦拉骑士，所有雷翁的、达尔台斯的、咖斯底利亚的和拉·曼却的骑士，都一致承认你是天下第一美人，这还不够吗？”

堂吉诃德听了说：“没这事儿！我是拉·曼却的骑士，我从没承认过这句话。这话辱没了我那位美貌的小姐，我决无默认之理。你瞧，桑丘，这位骑士是在胡说啊。可是咱们且听着，他也许还有话呢。”

桑丘道：“有的是！他准备连着数说一个月呢。”

可是并不然。树林里的骑士听见旁边有人说话，就不再诉苦，客客气气地高声问道：

“有人吗？谁啊？是称心满意的人还是个伤心人啊？”

堂吉诃德答道：“也是个伤心人。”

树林里的骑士说：“那么请过来吧，您见了我，就可算是见到了最恨大愁深的人了。”

堂吉诃德觉得这话又婉转，又和气，就跑过去；桑丘也跟去。

那个诉苦的骑士抓住堂吉诃德的胳臂说：

“骑士先生，请这儿坐。这幽静的地方天生是供游侠骑士休息的；我在这里碰到你，就可知你是一位骑士，而且是以游侠为职业的。”

堂吉诃德听了这话，答道：

“我是骑士；也正是你所说的那一行的。我虽然倒霉招灾，满肚子愁苦，却还有心情去怜悯旁人的不幸。我听了你唱的诗，知道你是为爱情苦恼——就是说，你的苦恼是爱上了你指着名儿抱怨的那位狠心美人。”

当时两人一见如故，并坐在硬地上谈得很投机，满不像天一亮就会彼此打破头的。

树林里的骑士问堂吉诃德说：“骑士先生，你大概正在恋爱吧？”

堂吉诃德答道：“我不幸正在恋爱。可是爱情寄放得适当，尽管苦恼也算不得不幸，倒该算有幸呢。”

树林里的骑士答道：“这话很对，除非对方太瞧不起咱们，简直恩将仇报似的，那才叫咱们气得发疯。”

堂吉诃德答道：“我那位小姐从来没有瞧不起我。”

桑丘在旁插嘴道：“真是从来没有的。我们那位小姐像温顺的羔羊；比脂油还软和。”

树林里的骑士问道：“这是你的侍从吗？”

堂吉诃德答道：“是啊。”

树林里的骑士说：“我从没见过哪个侍从敢当着主人插话的。且看我这位侍从吧，他和自己的爸爸一般儿高了，我说话的时候他从不开口。”

桑丘说：“我的确是当着我主人插话了！我也能当着别人插话！随他多么……我不多说了，‘少搅拌为妙’。”

树林里的侍从挽着桑丘的胳膊说：

“咱们找个地方去畅谈咱们侍从的话，让咱们主人在这儿较量彼此的恋爱史吧，管保到天亮他们还讲不完呢。”

桑丘说：“好！等我告诉您我是谁，您就知道我是否算得一个最多嘴的侍从。”

两个侍从就走开了。他们那番逗人发笑的谈话，和两位主人的正经对答各极其妙。

[1] 西班牙谚语。

[2] 瓦拉（vara），尺度名，即码，合3英尺。

[3] 维吉尔《伊尼德》里的一对好友。

[4] 古希腊传说里的一对好友。

[5] 希内斯·贝瑞斯·台·依塔（Ginés Pérez de Hita）《格拉那达内战》诗里的句子。

[6] 西班牙谚语；又说，“朋友彼此，好比眼睛里的沙子”，或“……好比射到眼睛里的酸葡萄汁”。

[7] 这是引用老普利尼（Gaius Plinius Secundus）《博物志》里的话。

[8] 西班牙谚语。

[9] 引《新约全书·马太福音》第十二章三十四节。

第十三章 续叙堂吉诃德和林中骑士的事以及两位侍从的新鲜别致的趣谈。

主仆们分成两伙：侍从俩各道生平；骑士俩互诉情史。这部书先叙仆人的谈话，后叙主人的谈话。据说，两个佣人离开主人走了一段路，那个林中骑士的侍从对桑丘说：

“我的先生，咱们跟着游侠骑士当侍从，多辛苦啊！真是应了上帝咒诅咱们原始祖先的话：‘得头上汗湿，才口中有食’[1]。”

桑丘道：“还可以说：得冻得要死，才口中有食。游侠骑士的倒霉侍从忍受的大冷大热都是不同寻常的。有得吃还好，因为‘肚子吃饱，痛苦能熬’[2]。可是咱们有时一两天也没一点东西下肚，只好喝风。”

那位侍从说：“咱们指望着恩赏，种种苦头也都忍受得下了。游侠骑士要不是倒霉透顶，他的侍从至少可以拿稳一个海岛总督的肥缺，或者一份像样的伯爵封地。”

桑丘说：“我和主人讲过，我愿意做海岛总督；他很慷慨，已经答应我好几次了。”

那位侍从说：“我辛苦一场，能到手一个教会的官职就心满意足；我主人已经给我内定了一个，而且是呱呱叫的！”

桑丘说：“您主人准是教团的骑士，能这样犒赏自己的好侍从。我的主人不是教士。我记得有些精明人——我看是不怀好意的，想劝我主人谋做大主教。我主人却不愿意，一定要做大皇帝。我当时心上直发抖，怕他一转念要去做教会里的官；因为我知道自己不配吃教会的俸。我告诉您吧，尽管我看着像人，做起教会里的事来就是一头畜生。”

那位侍从说：“其实您算盘打错了。当海岛总督不一定好：有的地方不像样，有的穷，有的操心；反正最了不起、最没毛病的也总带着一大堆麻烦，谁倒霉做了这个官，就挑上了这副重担子。吃咱们这行苦饭的，最好还是回老家去，干些配胃口的事消遣日子，比如打猎钓鱼之

类。一个人要在家乡消遣，只需一匹马、一对猎狗、一根钓竿，天下哪个侍从穷得连这些都没有呢？”

桑丘答道：“这些东西我都有。当然，我没有马；不过我有一头驴，比我主人的马值两倍的价呢。我要是肯把驴和马对换呀，‘上帝罚我复活节倒霉吧’[3]！而且就应在下一个复活节上！再饶上四担大麦我也不换的。我的灰毛儿——我那头驴是一身灰毛——在我眼里这么值钱，您大概要笑话了。至于猎狗，我是短不了的，我们村上多的是。而且花旁人的钱打猎更有味呢。”

那位侍从答道：“先生，我老实说吧，我已经打定主意不再跟着这些骑士胡闹，要回家乡去教养自己的孩子了。我的三个孩子就像三颗东方的明珠。”

桑丘说：“我有两个。我那两个孩子真可以献给教皇呢，尤其我的姑娘[4]。如果上帝容许，我养大了她要她做伯爵夫人的，她妈不愿意也没用。”

那侍从问道：“养大了做伯爵夫人的姑娘芳龄多少啦？”

桑丘说：“十五上下，已经高得像一支长矛，鲜嫩得像春天的早晨，劲儿大得像脚夫。”

那侍从道：“她有这许多好处，不但配做伯爵夫人，还可以做树林里的仙女呢！哎呀！那婊子养的！那婊子！那小家伙多有劲儿呀！”

桑丘听了有点生气，说道：

“她不是婊子，她妈也不是；我只要有一口气在，天保佑她们俩没一个做婊子。您说话客气着点儿！您还是游侠骑士栽培出来的呢，游侠骑士是最讲礼貌的；我觉得您这些话不大合适。”

那位侍从道：“啊呀，先生，您太不识抬举了！假如一个骑士在斗牛场上把公牛搠了好一枪，或者某人一件事干得好，人家往往说：‘哎，婊子养的！婊蛋！这下子真是好哇！’您难道没听见过吗？这种话好像是臭骂，其实是了不起的恭维啊。先生，假如儿女干的事不值得人家当着他

们爸爸这样称赞，您就别认他们做儿女。”

桑丘说：“好！我就不认他们。照这个道理，您尽管把我和我的老婆孩子们一股脑儿都叫作婊子，因为不论我们干什么事、说什么话，都当得起这种恭维。我为了要回去瞧他们，直在祷告上帝解脱我的死罪——就是说，解脱我当侍从的危险差使。我有一次在黑山窝里捡到一只皮包，里面有一百个金元，就此痴心妄想，再一次当了侍从。魔鬼老把满满一口袋金元放在我眼前，一会儿在这里，一会儿在那里，不在这边，就在那边；我每走一步，仿佛就摸得到，可以抱在怀里，拿回家去，放出去投资，经收利息，以后就像王子那样过日子。我心上打着这个算盘，跟着我那位没脑子的主人种种吃苦受累都觉得没什么了。我明知道我那位主人若说是骑士，不如说是疯子！”

那位侍从道：“所以有句老话说，‘贪心撑破了口袋’。如要讲咱们的主人呀，我那位就是天字第一号的大疯子。常言道：‘驴子劳累死，都为旁人的事’；这话正应在他身上了。他要治好另一个绅士的疯病，自己就成了疯子，出门来找事干；说不定事不凑巧，会自讨苦吃呢。”

“他大概正在恋爱吧？”

那侍从说：“可不是吗，他爱上一个卡西尔德雅·台·万达莉亚，全世界找不出比她更生硬老练的婆娘。不过他的苦处不是女人厉害，却是他肠子里还有几条更厉害的诡计在叽里咕噜地闹，再过些时候就要发作了。”

桑丘说：“随你多么平坦的道路，总有些磕脚绊腿的东西。可是‘别人家也煮豆子，我家却是大锅大锅地煮’[5]。大概咱们一起的人，疯癫的比灵清的多。不过有句老话：‘有人共患难，患难好承担。’如果这话不错，我有您在一起就好过了，因为您的主子和我的一样傻。”

树林里的侍从说：“他傻虽傻，却很勇敢，尤其狡猾。”

桑丘答道：“我的主人不这样。我告诉您：他是个实心眼儿，没一丁点儿的狡猾。他对谁都好，什么坏心眼都没有，小孩子都能哄得他把白天当作黑夜。我就为他老实，爱得他像自己的心肝一样，随他多么疯傻

也舍不得和他分手。”

那侍从道：“可是老哥啊，要是瞎子领瞎子，就有双双掉在坑里的危险[6]。咱们还是早作退步，回到咱们老家去吧。出门碰运气的常常碰不到好运气。”

桑丘不住的吐痰，好像是那种又黏又稠的痰。那位好心肠的侍从注意到了，说道：

“我看呀，咱们尽说话，说得舌头都胶在腭上了。可是我鞍框上挂着一袋消痰生津的好东西呢。”

他起身一转眼拿了一大皮袋的酒和一个肉馅烤饼回来。那个肉饼直径足有半瓦拉，不是夸张；里面的馅儿是一只肥大无比的白兔。桑丘摸了一下，认为不是小羊羔，竟是一只山羊呢。他看了这些东西问道：

“先生，这是随身带的吗？”

那人答道：“您想吧！我就是个三钱不值两钱的侍从吗？我那马鞍子后面驮带的粮食，比大将军吃的还好呢。”

桑丘不等邀请，就吃起来；他黑地里大口吞咽，那一口口就像拴牛绳上的一个个大结子。他一面说：

“您这餐饭如果不是魔法变的，至少也像是魔法变的。看了这餐饭，就知道您是一位讲究规格的侍从，而且派头十足，又阔气、又大方，不像我这样穷困倒霉。我粮袋里只有一小块干酪，干得绷硬，简直砸得开巨人的脑袋；此外不过是四五十颗豆儿、四五十颗榛子和核桃。这都怪我主人太刻苦，而且他认为游侠骑士只能靠干果子和野菜活命，死守着这个规矩。”

那侍从道：“老兄啊，我说句实在话：那些苦菜呀、野梨呀、山里的根呀茎呀等等，我这个肚子是受不了的。咱们主人尽管抱定成见，谨守骑士道的规矩；他们爱吃什么就吃什么。我反正得带着装熟肉的篓子，还把这只酒袋挂在鞍框上。这是我心窝儿里的东西，是我的命根子，一会儿工夫就得抱着吻它千百次。”

他说着就把那只酒袋递给桑丘。桑丘举起来放在嘴上，仰脸看着天上的星星足有一刻钟的功夫。他喝完歪着脑袋舒一大口气，说道：

“哎，婊子养的！好家伙！真是地道的好酒啊！”

那个侍从听桑丘喊“婊子养的”，就说：“瞧瞧，您称赞这酒，不就叫它‘婊子养的’吗？”

桑丘答道：“如果是赞美的意思，‘婊子养的’就算不得侮辱；这个道理确是不错的，我现在明白了。可是我请问您，先生，您凭自己最亲爱的人发誓说句真话，这酒是不是皇城[7]出产的？”

树林里的侍从说：“好一个品酒的老内行！可不是那里出产的！而且陈了好几年了。”

桑丘说：“瞒得过我吗？这点儿就考倒了我！我品酒的本领不小，完全是天生的；什么酒拿来闻闻，就知道是哪里出产、什么品种、味道怎样、陈了多久、会不会变味等等。侍从先生，您说这很了不起吧？可是并不稀奇，因为我父亲一支的祖上有两位品酒的行家，拉·曼却多年来还没见过更高明的呢。我把他们俩的事讲一桩给您听听，就可见名不虚传。有人从一个大酒桶里舀了些酒请他们俩尝，请教他们这桶酒酿得怎样，品质如何，有什么长处短处。他们一个用舌尖儿尝一下，一个只凑上鼻子闻闻。前一个说酒里有铁味儿；后一个说羊皮味儿更浓。主人说：酒桶是干净的，酒里也没有带铁味和羊皮味的佐料。两位品酒名家还是一口咬定。后来这桶酒卖完了；洗酒桶的时候，发现里面有个小小的钥匙，上面拴着个熟羊皮的圈儿。您瞧吧，要品酒的话，他们的后代该有资格说话吧！”

树林里的侍从道：“我说呀，咱们别来探奇冒险了；‘有家常的大面包，就别找奶油蛋糕，还是回老家好’[8]。上帝如要找咱们，到咱们家来找就行。”

“我还要伺候主人到萨拉果萨去；以后看情况再说。”

两位好侍从只顾说话喝酒，直到瞌睡上来，舌头才拴住，口渴也稍解——要解尽他们的渴是办不到的。两人紧紧抓着那只半空的皮酒袋，

含着半嚼未烂的东西就睡着了。咱们且撇下他们俩，谈谈林中骑士和哭丧着脸的骑士在干些什么。

[1] 《旧约全书·创世记》第三章十九节。

[2] 西班牙谚语。

[3] 常用的誓言。

[4] 西班牙人通常说到好东西，就说："可以献给教皇呢！"但教皇是修行的出家人，不能接受桑丘的姑娘。

[5] 西班牙谚语，意思是说自己总比别人还不幸。

[6] 《新约全书·马太福音》十五章十四节。

[7] 皇城（Ciudad Real），拉·曼却的京城。塞万提斯在他作品里常夸赞京城出产的酒。

[8] 西班牙谚语。

第十四章 堂吉诃德和林中骑士的事。

据记载，堂吉诃德和树林里的骑士娓娓长谈，树林里的骑士说：

“骑士先生，反正我告诉你吧，我由命运指使——或者该说，由自己选择，爱上了绝世无双的卡西尔德雅·台·万达莉亚。要比身材，谁也没她高；比地位，谁也没她尊；比相貌，谁也没她美；‘绝世无双’的称号，她当之无愧。我对她一片深情，毫无非礼之想。可是她怎样对我的呢？她就像赫拉克利斯的后母对付赫拉克利斯那样[1]，尽派我各式各样艰险的差使。她答应只要我能交差，就让我如愿。可是我完成一件，她又有一件。我的苦差使连连不断，数不胜数，我也不知道完了哪一桩才得如愿。一次她命令我向塞维利亚的女巨人挑战。她名叫作希拉尔达[2]，身体非常强壮，仿佛铜打的。她守在一个地方寸步不离，却是世界上最轻浮的、得风便转的女人。我真是‘赶到、碰到、打倒’[3]，管得她规规矩矩，不敢乱动，因为恰好那一个多礼拜直刮北风。又一次她叫我去把几块古老的大岩石——所谓吉桑都的公牛[4]举起来。这种事用不着骑士，叫脚夫干更合适呢。又一次她叫我做一件骇人听闻的险事，她要我跳进加布拉山洞[5]瞧那个黑洞里藏着些什么东西，回来报告她。我驯服了希拉尔达，举起了吉桑都的公牛，跳进山洞，揭穿了洞底的秘密，不过我的希望还是落空，她给我的命令和对我的轻蔑却没完没底。后来她命令我走遍西班牙各省，叫所有的游侠骑士一致承认她是当代第一美人，而我是世上最勇敢多情的英雄。我奉命走遍了大半个西班牙，降服了许多胆敢和我对抗的骑士。不过我最得意的是和鼎鼎大名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交手，把他打输；他只好承认我的卡西尔德雅比他的杜尔西内娅美。我单靠这一场胜利，就可算降服了世界上所有的骑士。因为这位堂吉诃德把他们都打败了；我又打败他，他的显赫威风就移交给我了。

败者声望愈高，

胜者愈增荣耀[6]；

堂吉诃德数不胜数的丰功伟绩，现在都归在我账上，算是我的了。”

堂吉诃德听了林中骑士的话不胜骇异。他屡次想指斥这位骑士撒谎；话已经在舌尖上，可是竭力忍住，想等对方自认撒谎。所以他平心静气地问道：

“骑士先生，如说你降服了西班牙、甚至全世界大多数的游侠骑士，我没意见；如说你降服了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我只好存疑。也许那人相貌很像堂吉诃德，不过和他相像的很少。”

林中骑士道：“你不信吗？我可以指着头顶上的青天发誓：我和堂吉诃德决斗一场，把他打败了。他是个高个子，干瘪的脸儿，瘦长的手脚，灰白头发，高高的鹰嘴鼻，嘴唇上耷拉着两撇大黑胡子。他出马上场，自称‘哭丧着脸的骑士’。跟他的侍从是个种地的，名叫桑丘·潘沙。他的坐骑是名马驽骍难得。还有，他的意中人叫作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原名阿尔东莎·洛兰索。这就好比我的意中人称为卡西尔德雅·台·万达莉亚[7]，因为她原名卡西尔达，是安达路西亚人。我举了这许多证据假如你还不信，那么，我的剑在这里呢，它能叫不信的也相信。”

堂吉诃德说：“骑士先生，我有话跟你说，你静心听着。你可知道这位堂吉诃德是我生平最好的朋友，我简直把他当作自己本人一样。你举的种种情节都确切极了，不容我不信你。可是我凭切身经验，知道你打败的绝不是他。看来只有一个可能。这个堂吉诃德有许多精通魔术的冤家，有一个尤其死盯着他作对。也许魔术家变了他的模样，故意打败，借此把他凭高尚的骑士道在全世界赢来的荣誉一扫而光。我告诉你一件事，你就可知我这话是千真万确的。和他作对的那些魔术家只不过两天前，把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的相貌体态变得像个粗蠢的乡下婆娘了。他们照样也可以自己变作堂吉诃德的模样呀。假如你听了我这些话还不相信，那么，堂吉诃德本人就在这里呢，他能用武力保卫真理，随你要步战、马战或怎么样儿战都行。”

他说着就站起身，手摸着剑，等候林中骑士的决定。那位骑士也很镇静，冷冷地回答说：

“‘还得了债，不心疼抵押品’[8]。堂吉诃德先生，谁打败过你的替身，也会打败你的真身。只是游侠骑士不能像盗匪在黑地里格斗，咱们还是等到天亮，在光天化日下干事。咱们这场决斗该有个条件：输家得

听候赢家发落；只要不辱没游侠骑士的身份，他全得服从。”

堂吉诃德答道：“我觉得讲定这个条件简直是太好了。”

他们讲停当，就去找自己的侍从。那两个正在打鼾，一躺下到这时候没有翻个身。他们叫醒两个侍从，吩咐备好马匹，等太阳出来，两个骑士要来一场你死我活的决斗。桑丘听到消息就吓愣了，为主人捏着一把汗，因为他已经从那个侍从嘴里得知林中骑士的本领不小。两个侍从没说话，就找他们的牲口去了。那三匹马和灰驴已经彼此嗅过，都在一处呢。

那个侍从一路走，对桑丘说：

“老哥，您可知道，安达路西亚有个决斗的规矩。如果两人决斗，两个副手也不闲着。我是要让您知道：咱们主人交手的时候，咱们俩也得打个皮破骨折。”

桑丘答道：“侍从先生，这个规矩在安达路西亚的强徒恶棍里也许行得，要在游侠骑士的侍从里行就休想。况且游侠骑士的规矩，我主人全背得出，我就没听见他讲过这种规矩。就算真有，而且明文规定，我也不愿意遵守。也许我这样不爱打架的侍从会受处分，那么我就宁可认罚。我有数，罚也不过出两磅蜡烛罢了[9]。这两磅蜡烛我出得甘心情愿，因为一打架准头开脑裂，裹伤买纱布花的钱，就比买两磅蜡烛多得多呢。还有一层，我一辈子没带过剑；没有剑就没法儿决斗。”

树林里的侍从说：“这不要紧，我有好办法。我这儿带着一样大小的两只麻布口袋呢；咱们各拿一只，武器相同，可以甩口袋决斗。”

桑丘答道：“这就好得很啊！这样打架不会受伤，大家借此倒正好拍掉灰尘。”

那一个说：“不是这样打。麻袋轻飘飘地不行，里面得装那么五六颗光溜溜的石子，两袋一样轻重。咱们这样甩麻袋厮打，打不痛，也打不伤。”

桑丘说：“瞧瞧，我的爹！他要袋里塞些海貂皮[10]和净白棉絮，免

得砸了脑袋、折了骨头呢！可是我告诉您，我的先生，即使袋里塞的是蚕茧子，我也不打这架。让咱们主人打去吧，那是他们的事儿。咱们喝咱们的酒，过咱们的日子；大限临头，果熟自落，咱们跑不了是要死的，不用放弃了晚年，抢快往死路上赶。”

那位侍从说：“可是咱们总得打一架呀，哪怕半个钟头也行。”

桑丘答道：“不行，我吃喝了人家的酒饭，又和人家争吵，我能那么没礼貌、没良心吗？即使小争小吵我也不干的。况且我又没动火，又没生气，平白无故的怎么能动手打架呢？”

那位侍从说：“我有灵验的妙法。我只要事先悄悄儿过来给您三四个嘴巴子，打得您倒在我脚边；这样一来，您的火气即使比地鼠还好睡，准也给我打醒了。”

桑丘答道：“我也有对付的办法，不输如你的。我拿起大棒，不等您打醒我的火气，先打闷您的火气，叫它到了另一个世界上才会苏醒；那边儿知道我桑丘的脸是碰不得的！‘各人瞧着自己的箭吧’！不过最好还是让各人的火气睡大觉。‘知人知面不知心’；‘出去剪羊毛，自己给剃成秃瓢’。‘上帝使和平得福，斗争遭祸’[11]。猫儿给围赶得走投无路，也会变成狮子；何况我是个人，天晓得我会变成什么呢。所以我现在跟您讲明，侍从先生，咱们打了架有什么祸害，全得算在您账上。”

那个侍从说：“好，‘天亮了瞧吧，总有好办法’[12]。”

这时羽毛灿烂的种种小鸟已在林里啼叫，百音悦耳，仿佛是唱歌迎接鲜妍的黎明女神。她正在东方的大门口和阳台上露出娇艳的脸儿，又从头发里摇落无数晶莹的水珠。百草沐浴恩泽，仿佛也冒出白蒙蒙的细珠子来。这时杨柳滴着甘露，泉水欢笑，河流低语，树林欣欣向荣，草地上缀满了珍珠宝石。可是天刚透亮，能辨认东西，桑丘第一眼就看见了林中侍从的鼻子。那鼻子之大，衬得全身都小了。据说实在是大得出奇，鼻梁是拱起的，鼻上全是疙瘩，颜色青紫，像茄子那样，鼻尖盖过嘴巴两三指宽。这样一个颜色青紫、疙疙瘩瘩的拱梁大鼻，使他那张脸奇丑不堪。桑丘见了不由得像小儿抽风似的手脚都痉挛起来，心上暗打主意，宁愿让这个妖怪掴二百嘴巴子，也别动火打架。堂吉诃德端详着

自己的对手。这人已经戴上头盔，合下面甲，看不见他的面貌，可是看得出他身体结实，个子不很高。他铠甲外面披一件罩袍或道袍，料子好像是细金丝织的，上面缀满了一个个小月亮似的闪闪发光的镜子。这副装束显得他非常威武漂亮。他头盔上飘扬着一大簇绿、黄、白三色的羽毛。他的枪倚在树上，又长又粗，钢打的枪头有一拃宽还不止。

堂吉诃德一一观察，凭那位骑士的外表，断定他一定力气很大。不过他并不因此就像桑丘·潘沙那样害怕，却泰然对镜子骑士说：

“骑士先生，假如你不是只顾战斗而不顾礼貌，那么我想以礼相求，请你把面甲抬一抬，让我瞧瞧你的脸相是否和你的体态一样威武。”

镜子骑士答道：“骑士先生，你如要瞧我，等完了事，随你是败是胜，有的是时候。我要你承认的话已经讲明；如果我这会儿不上劲叫你赶快承认，却耽误功夫抬起自己的面甲来，那就太怠慢了美人卡西尔德雅·台·万达莉亚，所以我不能从命。”

堂吉诃德说：“那么，咱们上马之前我再问问明白：你说打败过堂吉诃德，那堂吉诃德就是我吗？”

镜子骑士说：“这话我们 [13] 如此回答：你和我打败的骑士仿佛两个鸡蛋，无分彼此；不过你既说有魔术家在迫害你，那么你是否该骑士正身，尚待验明 [14] 。”

堂吉诃德答道：“行了，听你这话就知道你是执迷不悟的，叫咱们的马匹过来吧，让我给你瞧瞧真相。只要上帝保佑，我那位小姐保佑，我的胳膊不辜负我，我用不了你一掀面甲的功夫，就能看见你的面貌，你也可以知道你打败的堂吉诃德并不是我。”

当下两人不再搭话，各自上马。堂吉诃德要退远一段路以便向前冲杀，所以掉转驽骅难得的辔头往远处跑；镜子骑士照样也带转马头朝另一方向跑。可是堂吉诃德没走二十步，听得镜子骑士叫唤；两人都侧过马，镜子骑士对堂吉诃德说：

“骑士先生，别忘了我刚才说定的决斗条件：输家得听候赢家发落。”

堂吉诃德答道：“这个我知道；不过勒令输家做的事不能违犯骑士道的规则。”

镜子骑士答道：“这也是讲定的。”

堂吉诃德忽然看见那个侍从的怪鼻子，惊奇得不输桑丘，竟以为那个侍从是怪物或新出现的人种。桑丘不愿单独和大鼻子在一起，怕他用那鼻子一掸，把自己撞倒或吓倒，就此不用打架了。他瞧主人往外跑，就抓住驽骍难得鞍镫上的皮带，跟着一起跑；到他认为该转身回马的时候，就对主人说：

“我的先生，我求您回马冲杀之前，帮我爬上那棵软木树。我在树上瞧您和那位骑士雄赳赳地交锋，比在平地上看起来得劲儿，也看得清楚。”

堂吉诃德说：“桑丘，我却知道你是要隔河看火，免得烧身。”

桑丘答道：“不瞒您说，那侍从的鼻子大得奇怪，我吓得胆战心惊，不敢跟他在一起。”

堂吉诃德说：“果然大得奇怪；我要不是生来大胆，也会害怕的。好，来吧，我帮你爬上这棵树去。”

堂吉诃德帮桑丘爬上软木树的时候，镜子骑士已经跑了一段路，以为够远了，料想堂吉诃德也跑得够远了；他不等号角声或其它信号，就掉转辔头。他那匹马并不比驽骍难得矫健，外表也不相上下。镜子骑士纵马向对方奔驰——其实也不过是跑个快步，忽见对手帮助桑丘上树，就勒住缰绳，半道停下来。他那匹马跑不动了，这来正中下怀。堂吉诃德看见对手飞马前来，忙用马刺狠扎驽骍难得的瘦肚子。据记载，驽骍难得扎得很痛，这一遭居然有点放腿飞跑的意思；因为它向来分明只是踱步。它向镜子骑士急驰而来。镜子骑士也猛踢马肚子，马刺的结子[15]以下已经全陷在肉里，那匹马却站定了一动不动。他的坐骑既不听摆布，长枪又不顺手，因为他大概不内行或不及措手，没把枪柄架在托子上[16]。正在这个紧急关头，堂吉诃德已经冲上来了。他并没看到对手的种种麻烦，稳稳当当只顾向前冲。他来势凶猛，镜子骑士身不由

己，从马后翻身落地，摔得很重，手脚都直僵僵的，好像是死了。

桑丘看见镜子骑士摔倒，立即从软木树上溜下来，急急赶到主人身边。他主人下了驽骀难得去看镜子骑士，为他解开头盔上的带子，瞧他是否死了，如果没死，好让他透透气。可是奇哉怪哉！说来真叫人不信。据记载，他一看那面貌、神色、眉眼、嘴脸，全和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丝毫无二，不禁大喊道：

“桑丘啊，快来瞧！你亲眼看见了也不会相信的！快来呀，儿子，看看魔术的法力和魔术家的本领！”

桑丘跑过来，一看见参孙·加尔拉斯果的脸，忙在自己身上画了无数的大小十字[17]。摔倒的骑士还气息全无，桑丘就对堂吉诃德说：

“我的先生，我主张您不管三七二十一，对这个模样儿像参孙·加尔拉斯果的家伙嘴巴里刺一剑；说不定杀了他就杀了一个和您作对的魔术家。”

堂吉诃德说：“你这话不错，‘冤家越少越好’[18]。”

他拔剑在手，打算实行桑丘的主张。这时镜子骑士的侍从已经把他的大丑鼻子摘掉，赶来大叫道：

“堂吉诃德先生，您别冒失啊！躺在您脚边的是您的朋友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我是他的侍从。”

桑丘瞧他不像先前那么丑了，问他：

“那个鼻子呢？”

那人答道：

“在我这衣兜儿里。”

他伸手从右边衣袋里拿出一个硬纸涂上油漆充面具的鼻子，那式样上文已形容过了。桑丘对那人看了又看，失惊打怪地大叫道：

“圣玛利亚保佑我吧！这不是我街坊上的老朋友托美·塞西阿尔吗？”

那个脱掉了大鼻子的侍从答道：“我就是啊！桑丘·潘沙老友，我正是托美·塞西阿尔呀。我怎么上当受骗跑到这里来，待会再告诉你；现在请你求求你的东家先生，对他脚边的镜子骑士别碰、别打、别伤、别杀，因为他确实是咱们村上那位错打了主意的冒失鬼、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

镜子骑士这时苏醒过来。堂吉诃德看见他已经苏醒，就把明晃晃的剑指在他脸上说：

“骑士，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是天下第一大美人，压倒了你的卡西尔德雅·台·万达莉亚！这话你如果不承认，马上就叫你死！还有一件事：如果你这番打架摔跤没送掉性命，你得到托波索城里去，代我拜见那位小姐，听候她发落；如果她随你自便，你得回来把拜见她的情况向我一一回报。我这一路前去，所作所为，都留下踪迹，你可以跟踪跑来找我。我说的这些条件是咱们决斗前讲定的，都符合骑士道的规则。”

跌倒的骑士说：“我承认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的破鞋子、脏

鞋子比卡西尔德雅乱蓬蓬的干净胡子还要宝贵。我也答应去拜见你那位小姐，并且照你的吩咐，一一向你回报。”

堂吉诃德补充说：“还有一件事你得心悦诚服。你打败的骑士尽管模样儿和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相仿，却不是他本人，不可能是他本人；正如你尽管模样儿和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相仿，你不是他，却是另外一个人。我的冤家要遏制我怒气发作的劲头，而且不让我打胜了得意，所以把你变成他的相貌。”

那个手脚不能动弹的骑士说：“你怎么想、怎么判断、怎么感觉，我都依从。这一交摔得我够狼狈，如果还起得来，请让我起来吧。”

堂吉诃德和自称托美·塞西阿尔的侍从扶他起来。桑丘只顾盯着那个侍从看，一面还盘问他许多话；据他的回答，分明可见他确实是所说的托美·塞西阿尔。可是桑丘听他主人说，魔术家把镜子骑士的脸变成了加尔拉斯果学士的脸，因此横了心对自己亲眼目见的事也不信了。主仆俩终究没明白真相。镜子骑士和他的侍从垂头丧气地和堂吉诃德主仆分手，打算到哪个村镇上敷点外伤药，并且检查一下筋骨。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依旧取道往萨拉果萨去。这部故事撇下他们俩不提，先交代镜子骑士和他的大鼻子侍从究竟是谁。

[1] 希腊神话，宙斯之妻赫拉妒恨宙斯和阿尔西梅娜生的赫拉克利斯，派他做种种艰险的事。

[2] 希拉尔达（Giralda），塞维利亚摩尔式大教堂塔顶上的一尊胜利女神的铜像，像高14尺（西班牙尺，每尺合28公分），是随风转动的风标；这座塔因而称为希拉尔达塔。

[3] 模仿凯撒大帝的名言：“我来了，我看到了，我战胜了。”（Veni，vidi，vici.）

[4] 吉桑都（Guisando）一个修道院的葡萄园里有四块巨大的花岗石，形如公牛，称为吉桑都的公牛。

[5] 加布拉（Cabra）城在果都巴南部；城外山上有个极深的裂口或洞称为加布拉山洞。

[6] 这里窜改了阿隆索·台·艾尔西利亚（Alonso de Ercilla）《阿拉乌咖那》（Araucana）第一篇里的诗句：
“可是败者声望虽高，
不增加胜者的荣耀。”

[7] 万达莉亚（Vandalia）就是安达路西亚。

[8] 西班牙谚语。

[9] 有些教会里对开会缺席的人罚两磅蜡烛，节日在教堂里点燃。

[10] 桑丘要说黑貂皮，可是说别了。

[11] 以上四句都是西班牙谚语。

[12] 西班牙谚语，又一说：“天亮了瞧吧，瞎子也会看见芦笋。”

[13] 国王不称“我”而称“我们”。镜子骑士故意套用国王的口吻。

[14] 镜子骑士故意模仿法院公文的词句。

[15] 马刺的上部有个结子，是马刺的尽头，不能再刺得深入。

[16] 战士铠甲上有个叉形架子，可托住枪柄，承担长枪的部分重量。

[17] 据天主教的迷信，这是镇邪驱鬼的。

[18] 西班牙谚语。

第十五章 镜子骑士和他的侍从是谁。

堂吉诃德一路行去，满心欢喜，得意洋洋。他当初以为镜子骑士有天大的本领呢，不料竟是自己手下的败将！而且这个败将如要不失游侠骑士的身份，只好履行诺言，去拜见杜尔西内娅小姐，并回来向自己报告；他由此就可以知道那位小姐是否已经解脱魔法。可是堂吉诃德有他的打算，镜子骑士却另有打算 [1] 。镜子骑士这时正如上文所说，一心只想找个地方治伤。据记载，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当初劝堂吉诃德继续他的游侠生涯是别有用心的。他和神父、理发师等要叫堂吉诃德安安静静待在家里，别出去寻事闯祸，搅得失魂落魄，曾举行过秘密会谈。当时学士出了一个主意，经大家赞同，他们就决定且让堂吉诃德出门，因为看来不让他是办不到的；参孙就扮作游侠骑士半路拦住他，不管找个什么借口去和他决斗，把他打败——他们认为这是很容易的。交手以前，参孙和堂吉诃德讲明，输家得听候赢家发落。充骑士的学士打败了堂吉诃德，就命令他回乡，两年内不得出门，或者听候赢家另有吩咐。堂吉诃德不能违反骑士道的规则；他打败了就没什么说的，只好低头听命。也许他在家待了一程，脑袋里那套幻想会消失；或者在这期间，他们会找到合适的办法来治他的疯病。

加尔拉斯果承担了他的使命。桑丘·潘沙的街坊和老友托美·塞西阿尔是个爱逗乐儿的机灵人；他自告奋勇，充当了加尔拉斯果的侍从。参孙披了上文说的那套武装，托美·塞西阿尔把上文形容的那个假鼻子安在脸上，免得给老朋友识破；两人就跟踪而来。堂吉诃德碰到死神那辆板车的时候，他们俩已经快赶上了。他们四人后来在树林里相逢的种种情节，细心的读者都已读到了。要不是堂吉诃德异想天开，以为学士不是学士，这位学士先生就一辈子休想成为硕士了，因为他“以为有麻雀的地方，并没有麻雀的窝儿” [2] 。托美·塞西阿尔瞧他主人打错算盘，出门讨了这场没趣，就对学士说：

“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先生，咱们实在是活该。一件事想来容易，开手容易，可是成功往往不容易。堂吉诃德是疯子，咱们是头脑灵清的；他毫无损伤，欢欢喜喜地走了，您却受了伤，垂头丧气。自己做不了主的疯子和自愿充当的疯子，到底哪个更疯；咱们现在可以知道了。”

参孙答道：

“两种疯子有个不同：自己做不了主的疯子永远是疯的；自愿充当的疯子不愿意发疯就不疯了。”

托美·塞西阿尔说：“照这么说，我做您的侍从是自愿发疯；现在我不愿再疯，要回家去了。”

参孙道：“这是你的事。我要不能把堂吉诃德一顿棍子打得浑身青紫，你休想叫我回家。我现在不是去治他的疯病，却是找他报复了。我肋骨痛得厉害，不容我再发慈悲。”

两人谈谈说说，到了一个镇上，碰巧找到一个接骨大夫，给倒霉的参孙治好了伤。托美·塞西阿尔就回家去，撇下参孙还在那里想法报复。这件事到时自有分晓，咱们这会儿且和堂吉诃德一起快活快活再说。

[1] 西班牙谚语：“栗色的马有它的打算，而为它套鞍辔的人又另有打算。”

[2] 西班牙谚语。

第十六章 堂吉诃德遇到一位拉·曼却的高明人士。

堂吉诃德继续走路，像上文说的那样忻忻得意，不可一世。他觉得自己打了这一场胜仗，就算得当代最英勇的游侠骑士了；今后再有什么冒险，拿定都会马到成功。他把魔术家和魔术全不放在眼里；他当游侠骑士以来数不清的一次次挨打呀，成阵的石子砸掉他半口牙齿呀，那群囚徒没良心呀，杨维斯人撒野、把木桩拦头乱打呀——这种种他都忘得一干二净。他暗想只要找到诀窍去破掉杜尔西内娅小姐着的魔法，就万事大吉；古代最幸福的游侠骑士享有天大的好运他也不羡慕。他一路走，只顾这么盘算。桑丘忽开口说：

“先生，您说怪不怪，我老友托美·塞西阿尔那个奇形怪状的大鼻子，这会儿还在我眼前呢。”

“桑丘，你难道真以为镜子骑士就是加尔拉斯果学士，他那侍从就是你的老友托美·塞西阿尔吗？”

桑丘答道：“我不知道该怎么说。我听他讲我家老婆孩子的情况，不是他本人就说不上来。他脸上去了那个鼻子就活脱儿是托美·塞西阿尔。我和托美同住在一个村上，两家只隔着半堵墙，经常见面的。而且说话的声调也完全一样。”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我和你讲个道理。你想想，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为什么当了游侠骑士，全副武装来和我决斗呢？难道我是他的冤家吗？我什么事招了他的嫌恨吗？我又不和他竞争，他也不是我同行；我靠武艺出了名，他何必忌妒呢？”

桑丘答道：“先生，不管那位骑士是谁，他和加尔拉斯果学士一模一样，他的侍从和我老友托美·塞西阿尔也一模一样，这是什么道理呢？假如照您说是魔法，那么，为什么不像别人，只像他们俩呀？”

堂吉诃德答道：“这都是魔术家和我捣乱的诡计。他们预知这场决斗是我胜，就做好安排，让打败的骑士变成我朋友加尔拉斯果学士的相貌。我一看是自己的朋友，手就软了，剑也刺不下去了，心上的火气也

息了；那个阴谋图害我的家伙就保全了自己的性命。桑丘啊，假如你不信，只要想想，才两天前，你亲眼看见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容光焕发，我却看见个粗蠢的乡下姑娘，眼圈上结着眼屎，嘴里臭气熏人。可见魔术家要改变人的相貌，美变丑，丑变美，非常容易，这是你亲身经历的，决不会弄错。那刁钻的魔术家既然敢玩弄这样恶毒的戏法，他假借参孙·加尔拉斯果和你老友的相貌来剥夺我得胜的光荣，就一点不稀奇。不过随他把我冤家变成什么样儿，我反正是打败了他，这是我可以自豪的。”

桑丘说：“真情实况上帝反正都知道。”

他明知杜尔西内娅变相是他自己捣的鬼，所以他主人的幻想不能折服他。可是他也不愿多说，免得说溜了嘴露马脚。

这时有个旅客骑着一匹很漂亮的灰褐色母马，从后面赶来。这人穿一件镶着棕黄丝绒边的绿哔叽外套，戴一只棕黄的丝绒便帽；马匹是出门的装配，短镫高鞍，也全是棕黄和绿色的；金绿色的宽背带上挂一柄摩尔弯刀，高统靴的软皮帮子和肩带上扎的是一式的花纹；马刺并不镀金，却漆成绿色，油亮光洁，和他的衣服都是一水儿的绿色，看来比纯金打的还漂亮。这位旅客赶上他们，客客气气打个招呼，就踢着他那匹母马往前跑。堂吉诃德说：

“绅士先生，您如果和我们是同路，又不必赶路，我希望能和您结个伴儿同走。”

那旅客答道：“老实说，我是怕我的母马搅扰了您的马，所以急急往前赶。”

桑丘插嘴道：“先生，您放心勒住马罢，我们这匹马是世界上最老成、最规矩的；碰到母马从来不耍流氓。它只有一次不老实，我主人和我为它吃了大苦头。我再说一遍，您如果愿意，不妨慢着走。即使把您的马扣合在两只盘子里送上来[1]，我们这匹马也决不会伸过鼻子闻一闻。”

那位旅客勒住马仔细打量堂吉诃德。堂吉诃德没戴头盔，头盔由桑

丘当皮包那样挂在灰驴的驮鞍前面呢。绿衣人端详堂吉诃德，堂吉诃德更是目不转睛地端详那绿衣人，觉得他不是个平常人物。他年纪五十上下，还没几茎白头发，鹰嘴鼻，看来和悦又庄严；反正从他的服装气派，可见是个有身份的人。绿衣人觉得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稀奇古怪：脖子那么长，身材那么高，面黄肌瘦，全身披挂，再加他的神情态度都是这一带多年没见过的。堂吉诃德明知这位旅客在仔细看他，也瞧透对方这副诧异的神色。他向来对谁都热和，所以不等人家问，就说：

“我这副模样很新奇别致，怪不得您看了诧异。不过我告诉您，我是一个

跨上坐骑，

冒险探奇 [2]

的游侠骑士。您听了这话就明白了。我离开了家乡，抵押了家产，抛弃了舒服的生活，把自己交托给命运，由它摆布。我是要重振已经衰亡的骑士道。我奉行游侠骑士的职务，援助孤儿寡妇，保护已婚、未婚的女人和小孩子，虽然好多天以来东磕西绊，这里摔倒，那里又爬起来，我的志愿总算完成了大半。我干了这许多又勇敢又慈悲的事，人家认为值得写在书上，遍传世界各国。我那部传记已经印出三万册了，假如上天许可，照当前这个趋势，直要印到三千万册呢！一句话，我干脆说吧，我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别号哭丧着脸的骑士。尽管‘自称自赞，适见其反’[3]，有时没旁人替我说话，不得已只好自我介绍一番。绅士先生，您知道了我是谁，干的是哪一行，以后再看见我这匹马、这支枪、这面盾牌、这位侍从、我这一身盔甲、我这黄黄的脸色和瘦长的身材，就不会奇怪了。”

堂吉诃德不再多说。绿衣人还直发怔，好像答不上话来。他过了一会才道：

“骑士先生，您猜透我为什么见了您诧异，可是您并没有打消我这点诧异。照您说，知道您是谁就不会奇怪。可是，先生，您错了；我现在知道了反而越加奇怪呢。现在世界上还会有游侠骑士吗？还会出版真实的游侠骑士传吗？我不能设想当今之世，谁会去援助孤儿寡妇，保护已

婚、未婚的女人和小孩子；要不是亲眼看见了您，我还不相信呢！现在盛行胡诌的骑士小说，真是伤风败俗，并且害得读者对信史也不信了。谢天谢地，您说的那部书上记载着您那些高贵而真实的游侠事业，我但愿您那部传记能把千千万万胡诌的骑士小说一扫而空。”

堂吉诃德道：“骑士小说是否胡诌，还大可商榷。”

绿衣人说：“难道还有谁不信是假的吗？”

堂吉诃德说：“我就不信。不过这句话以后再讲吧。有人一口咬定骑士小说里写的不是真事；您不该和他们一般识见。如果咱们还要同路走一程，我希望上帝保佑，能说得您明白。”

那旅客听了堂吉诃德这几句话，料定他是疯子，准备再听他几句就可以拿稳。可是他们没谈下去。因为堂吉诃德交代了自己的生平和情况，要求旅客也讲讲。绿衣人答道：

“哭丧着脸的骑士先生，我是个绅士，住在前面村上；如果上帝保佑，咱们今天就能到那儿吃饭去。我名叫堂狄艾果·台·米朗达，家里很富裕；我守着老婆孩子和几个朋友过日子，每天无非打猎钓鱼。不过我不养老鹰和猎狗，只有一只驯良的竹鸡，和一头凶猛的白鼠狼[4]。我有七十多本西班牙文和拉丁文的书；历史之外，多半是宗教著作；骑士小说从没进过我的家门。我经常翻阅的不是宗教著作，而是那种文笔优美、故事新奇、可作正当消遣的书；不过这类书西班牙很少见。我有时到街坊或朋友家吃饭，也常常还请他们。我待客的饭菜很精洁，从来不吝啬。我不爱背后议论人，也不让人家当着我议论别人。我不刺探别人的生活，不是自己的事就不去追究。我每天望弥撒，抽出一份家产周济穷人，做了好事不自吹自卖，免得成为专做表面文章的伪君子或沾沾自喜的小丈夫；这两种毛病很容易犯，该特别小心防止。我如果知道谁与谁不和，就设法为他们调解。我虔信圣母，一心依靠天主的大慈大悲。”

桑丘仔细听那位绅士讲他的身世和日常生活，觉得这种心肠好而又虔信上帝的圣人，准会显神通、创奇迹[5]。他跳下灰驴，赶去拉住绅士的右脚镫，一片至诚，简直噙着眼泪，连连亲吻绅士的脚。绅士瞧他这样，问道：

“老弟，你这是干吗？你行这个大礼是什么意思呀？”

桑丘答道：“让我吻您的脚吧，我觉得您是一位骑在马上的圣人，我这一辈子总算开了眼界。”

绅士说：“我不是圣人，我的罪孽多着呢。老弟，你这样实心眼儿，可见你自己是好人。”

桑丘重又上驴，惹得他主人那张忧郁的脸也绷不住笑出来；堂狄艾果越觉诧异。堂吉诃德问堂狄艾果有几个孩子，又说古代哲学家不知有上帝，以为人生的至善就是天赋厚、运气好，有许多朋友和许多好儿子。

绅士答道：“堂吉诃德先生，我有一个儿子；假如没这个儿子，也许福气更好。他不是不好，只是不合我的指望。他现在十八岁，在萨拉曼加大学攻读拉丁文和希腊文已有六年了。我希望他钻研学问，他却只爱读诗——诗也算得一门学问吗？我要他学法律，可是怎么也没法叫他下这个功夫；神学是一切学问的根本，他也不感兴趣。现在国家厚赏品学兼优的人——因为有学无品，就是珍珠嵌在粪堆里；我希望我的儿子读了书可以光耀门庭。可是他呢，整天只讲究荷马《伊利亚特》里某一行诗写得好不好，马西阿尔 [6] 的某一警句是否猥亵，维吉尔的某几行诗该怎么解释。反正他读的无非以上那几个诗人和霍拉斯、贝尔修 [7] 、朱文纳尔 [8] 、悌布鲁 [9] 等人的著作。他瞧不起现代西班牙文的作品。不过他尽管不喜欢西班牙文的诗，目前正根据萨拉曼加寄来的四行诗专心一致地做一首逐句铺张诗 [10] ，看来是要参加什么诗会。”

堂吉诃德听了这一席话，答道：

“先生，孩子是父母身子里掏出的心肝，不论好坏，父母总当命根子一样宝贝。父母有责任从小教导他们学好样，识大体，养成虔诚基督徒的习惯，长大了可以使双亲有靠，为后代增光。至于攻读哪一学科，我认为不宜勉强，当然劝劝他们也没有害处。假如一个青年人天生好福气，有父母栽培他上学，读书不是为了挣饭吃，那么，我认为不妨随他爱学什么就学什么。有些本领，学会了有失身份；诗虽然只供人欣赏而不切实用，会做诗却无伤体面。绅士先生，我觉得诗好比一个美丽非凡

的娇滴滴的小姑娘：其它各门学问好比是专为她修饰装扮的一群使女，都供她使用，也都由她管辖。可是对这样一位姑娘不能举动轻薄，不能拉她到大街上去，不能把她送上广场或收入深宫供人鉴赏。诗是用精致的手法千锤百炼制作出来的；大作家的诗好比无价的精金。会做诗的人也该有克己功夫，不滥写粗鄙的讽刺诗或颓废的抒情诗。除了史诗、可歌可泣的悲剧或轻快伶俐的喜剧，其它各体的诗绝不是为卖钱而写作的。油腔滑调的人，不能领会诗中真意的庸夫俗子，都不配和诗打交道。先生，您别以为我说的庸夫俗子专指平民或卑贱的人；凡是没有知识的，尽管是王公贵人，都称为凡夫俗子。如果照我提的这些要求专心学诗，就可以成名，受到全世界文明国家的敬重。您说您的儿子瞧不起西班牙语的诗，先生，我认为这是不大对的。请听我的道理：伟大的荷马不用拉丁文写作，因为他是希腊人；维吉尔不用希腊文写作，因为他是罗马人。一句话，古代诗人写作的语言，是和母亲的奶一起吃进去的；他们都不用外国文字来表达自己高超的心思。现在各国诗人也都一样。德国诗人并不因为用本国语言而受鄙薄；西班牙诗人、甚至比斯盖诗人，也不该因为用本国语言而受鄙薄。不过照我猜想，先生，您儿子不喜欢的也许不是西班牙语的诗，而是那种土包子诗人；他们不通外文，也没有学问可以辅佐天才。不过即使如此，您儿子还是错了。诗才是天生的，这是颠扑不破的道理。因此有天才的人，一出娘胎就是诗人。他单靠天赋，不用学问和技巧，写出诗来就证明‘我们心里有个上帝……’[11]。我还有个说法：天才加上技巧和功夫，就造诣更高，比单靠技巧的好。人工的技巧，不如天赋的才情；不过可以补天才之不足。十全的诗人是天赋和人工配合而成的。绅士先生，我的话千句并一句，无非劝您让您儿子随着命运的指使，走自己的路。他想必很好学，而且对希腊和拉丁文已经好好打下基础；有这点底子，再加一把力，在文学界就可以登峰造极了。披长袍、挂宝剑的绅士能有文学上的成就，那是很体面的；好比主教加冕、法官披袍一样光彩。假如您儿子做讽刺诗毁坏人家名誉，您可以训斥他，撕掉他的诗。如果他像霍拉斯那样嘲笑一切罪恶，笔下也那么文雅，您就该称赞他。诗人戒人忌妒，作诗指斥嫉贤妒能的人，那是可以的。他也可以讥笑其他罪恶，只要不提名道姓。不过有些诗人宁可冒流放庞托岛[12]的危险，还是要骂人。品行纯洁的诗人，写的诗也一定纯洁。文笔是内心的喉舌；心上想什么，笔下就写出来。作者有才有德，诗笔通神，就会得到国君的尊重，名利双收，还

能桂冠加顶。相传天雷不打桂树；诗人有幸戴上桂冠，就表示谁也不能碰他了。”

绿衣人听了堂吉诃德这番议论，钦佩之至，不再把他当作疯子了。当时附近有几个牧羊人在那里挤羊奶；桑丘不耐烦听绿衣人和堂吉诃德说话，就跑去问牧羊人要些羊奶。绿衣人对堂吉诃德的头脑和识见十分倾倒，打算再跟他谈谈。可是堂吉诃德一抬头，忽见路上来了一辆大车，上面插满了国旗。他以为又出现了奇事，就大声喊桑丘拿头盔给他。桑丘听得叫喊，忙撇下牧羊人，踢着灰驴赶回来。他主人这番是遇到奇险了。

[1] 精致可口的好菜，防香味流溢，上菜时扣合在两只盘子里。

[2] 这是当时歌谣里的句子。

[3] 西班牙谚语。

[4] 驯良的竹鸡是用来诱捕野鸟的；白鼠狼即白鼬，善捕兔。

[5] 中世纪天主教徒的迷信，以为成了圣人就能创造奇迹。

[6] 古罗马一世纪时的讽刺诗人，文笔往往猥亵。

[7] 古罗马讽刺诗人（34—62），喜用典故，文笔非常晦涩。

[8] 古罗马最著名的讽刺诗人（42—125）。

[9] 古罗马皇帝（14—37），也是修辞家和诗人，所作诗文皆已失传。

[10] 逐句铺张诗（glosa），西班牙特殊的诗体。

[11] 这是引用古罗马奥维德诗“est Deus in nobis……”，见长诗《日历》（Fastos）。

[12] 古罗马诗人奥维德晚年被奥古斯德大帝流放到庞托岛附近的边疆地区，但不是因为骂人。

第十七章 堂吉诃德胆大包天，和狮子打交道圆满成功。

据记载，堂吉诃德喊桑丘拿头盔给他的时候，桑丘刚向牧羊人买了些乳酪。他听主人催唤得紧，慌了手脚，不知把乳酪往哪里装；钱已经付了，舍不得扔下乳酪。他忽想到主人的头盔可以盛东西，就把乳酪装在里面，回去瞧他主人有何吩咐。他主人等他跑来，说道：

“朋友，快把头盔给我；马上要有事了，我得武装起来。如果我没料准，我就不是个冒险的行家！”

穿绿衣人听了这话，放眼四看，只见一辆大车向他们行来，车上插着两三面小旗[1]。他料想这是给皇家解送钱粮的车，就把这意思告诉堂吉诃德。可是堂吉诃德总以为自己碰到的是一桩又一桩的奇事险事，听了并不相信，他说：

“‘胸有成算，获胜已半’[2]；我早作戒备决不吃亏。因为我亲身体验到：我的冤家有的是显形的，有的是隐身的；而且我也拿不定他们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找什么机会、变成什么模样来攻击我。”

他就转身问桑丘要那头盔。桑丘不及倒出乳酪，只好把盛着乳酪的头盔交给主人。堂吉诃德接过来，也没瞧见里面的东西，急匆匆往头上一合。乳酪一经压挤，浆汁沿着堂吉诃德的脸和胡子直淌下来。他大吃一惊，对桑丘说：

“桑丘，这是怎么回事儿？我觉得我这个脑袋烂了，或是脑子溶化了，或是汗从脚底直冒到头上来了。假如是汗，那就绝不是吓出来的，尽管咱们这会儿遭到的事很可怕。你有什么东西给我擦擦汗吗？这么多汗，把我眼睛都迷住了。”

桑丘一声不响，拿了一块布给他，一面暗暗感谢上帝，没让他主人看破底细。堂吉诃德擦净了脸，觉得有东西冰着脑袋，脱下头盔一看，里面都是软白块儿；他凑近鼻子闻了闻，说道：

“我凭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的生命发誓，你这里盛的是奶酪呀！你这个作弊捣鬼的混蛋！”

桑丘假作痴呆、慢条斯理地回答说：

“如果是奶酪，您给我吧，让我吃了它——不，还是让魔鬼吃去，因为准是魔鬼放在那里的。我有那么大胆，敢弄脏您的头盔吗？您真是抓到那个胆大的家伙了！我老实告诉您吧，先生，上帝开了我的心窍，我明白了：我是您栽培出来的，又和您连成一体，所以魔术家一定也在和我捣蛋呢。他们要您忍不住发起火来，又像往常那样揍我一顿，就故意把脏东西放在您头盔里。可是这回他们实在是枉费心机，我相信主人通情达理，注意到我身边既没有酪，也没有奶，也没有这类的东西；要有的话，我一定吃在自己肚里，不会放在您头盔里。”

堂吉诃德道：“你说得不错，大概是这么回事。”

那位绅士一一看在眼里，都觉得奇怪，尤其是这时候的堂吉诃德。他擦净了头、脸、胡子、头盔，又把头盔戴上，坐稳马鞍，拔松了鞘里的剑，握紧长枪，喊道：

“好，谁要来，来吧！即使和头号的魔鬼交手，我也有这胆量！”插着旗子的大车已经近前来。车上没几个人，只有几头骡子拉车，赶车的骑着当头一匹，另有个人坐在车头上。堂吉诃德跑去拦在车前道：

“老哥们哪儿去？这是什么车？车上拉的是什么东西？车上插的是什么旗？”

赶车的答道：

“这是我的车；车上拉的是关在笼里的两头凶猛的狮子，是奥兰[3]总督进贡朝廷、奉献皇上的礼物。车上插的是咱们万岁爷的旗子，标明这里是他的东西。”

堂吉诃德问道：“狮子大不大？”

坐在车门前的那人答道：“大得很；非洲运来的许多狮子里，最大的

都比不上这两头。我是管狮子的，运送过别的狮子，像这样的我还没见过。这是一公一母，前头笼里是公的，后面笼里是母的；两头狮子今天还没喂过，都饿着肚子呢。所以请您让开一步，我们得赶到前头站上去喂它们。”

堂吉诃德听了冷笑道：

“拿狮崽子来对付我吗？挑这个时候，拿狮崽子来对付我！好吧，我凭上帝发誓，我要叫运送它们的两位先生瞧瞧，我是不是害怕狮子的人！老哥，你请下车；你既是管狮子的，请打开笼子，放那两头畜生出来！魔术家尽管把狮子送来，也吓不倒我！你们两位可以在这片野地里瞧瞧我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那位绅士暗想：“罢了！罢了！我们这位好骑士露了馅了！准是给乳酪泡软了脑袋，脑子发酵了。”

这时桑丘赶来对绅士说：

“先生，请您看上帝分上，想个办法叫我主人堂吉诃德别和狮子打架；不然的话，咱们大家都要给狮子撕成一块块了。”

绅士说：“你怕你主人和那么凶猛的野兽打架呀？你以为他会干这种事吗？他竟疯到这个地步吗？”

桑丘说：“他不是疯，是勇敢。”

绅士说：“我去劝他。”

堂吉诃德正在催促管狮子的打开笼子；绅士赶到他面前，对他说：

“骑士先生，游侠骑士应该瞧事情干得成功才去冒险；决计办不到的事，就不去冒险。勇敢过了头是鲁莽，那样的人就算不得勇士，只是疯子。况且这两头狮子又没来干犯您；它们一点没这个意思啊。那是献给皇上的礼物，拦着不让走是不行的。”

堂吉诃德答道：“绅士先生，您照管您那些驯良的竹鸡和凶猛的白鼠狼去；各人有各人的事，您甭插手。我是干自己份里的事；狮子先生和

狮子夫人是不是来找我的，我心里明白。”

他转身向管狮子的人说：

“先生，我对天发誓，要是你这混蛋不马上打开这两个笼子，我就用这支长枪把你钉在车上！”

赶车的瞧这个浑身披挂的怪人固执得很，就说：

“我的先生，请您行个方便，让我先卸下这几头骡，安顿了它们，再打开笼子。我没别的产业，只有这辆车和这几头骡，要是牲口给狮子咬死，我这一辈子就完了。”

堂吉诃德答道：“你真是个没有信心的！下车把骡儿卸下吧；你要干什么，干吧。你回头就知道这都是白费手脚。”

赶车的跳下车，急忙卸下那几匹骡子。管狮子的人就高声叫道：

“在场的各位先生们请做个见证：我开笼放出这两头狮子是迫不得已。我还要警告这位先生：两头畜生闯下的祸、外加我的工资和全部损失，都得归在他账上。各位快躲开吧，我就要开笼了。我是不怕的，狮子不会伤我。”

绅士又劝堂吉诃德别干这种丧心病狂的事去讨上帝的罚。堂吉诃德说，他干什么事自己有数。绅士说他准有误会，劝他仔细考虑。

堂吉诃德说：“好吧，先生，您如果以为我这件事准没好下场，不愿意亲眼看我遭难，您不妨踢动您的灰马，躲到安全的地方去。”

桑丘听了这话，含泪求堂吉诃德别干这种事。他主人从前碰到风车呀，碰到吓坏人的砑布机呀，反正他主人一辈子遭逢的桩桩件件，比了这件事都微不足道了。

桑丘说：“您想吧，先生，这里没有魔术的障眼法。我从笼子门缝里看见一只真狮子的脚爪；一只爪子就有那么大，可见那狮子准比一座山还大呢。”

堂吉诃德说：“你心上害怕，就觉得狮子比半个世界还大。桑丘，你躲开去，甭管我。我如果死在这里，你记得咱们从前约定的话，你就去见杜尔西内娅，我不用再吩咐你。”

堂吉诃德还讲了许多话，显然要他回心转意是办不到的了。绿衣人想拦阻他，可是赤手空拳，敌不过他的武器，而且堂吉诃德明明是个十足的疯子，自己犯不着和疯子打架。堂吉诃德又催促管狮子的人，连声恫吓。当时那位绅士、桑丘和赶车的只好乘狮子还没放出来，各个催动自己的牲口，赶紧逃得越远越好。桑丘深信主人这番要在狮子爪下丧命了，只顾哭，又咒诅自己的命运，怪自己千不该、万不该再出门当侍从。他一面自嗟自怨，一面不停手的打着他的灰驴往远处跑。管狮子的瞧那一群人都已经跑得老远，就对堂吉诃德再次来一番警告。堂吉诃德说，这些话他听过了，不用再提，枉费唇舌；他只催促快把笼门打开。

堂吉诃德乘管狮子的还没开笼，盘算一下，和狮子步战还是马战。他防驽骀难得见了狮子害怕，决计步战。他就跳下马，抛开长枪，拔剑挎着盾牌，仗着泼天大胆，一步一步向大车走去，一面虔诚祈祷上帝保佑，然后又求告杜尔西内娅小姐保佑。本书作者写到这里，不禁连声赞叹说：“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啊！你的胆气真是非言语可以形容的！你是全世界勇士的模范！你可以和西班牙骑士的光荣、堂玛奴艾尔·台·雷翁[4]先后比美！我哪有文才来记述你这番惊心动魄的事迹呢？叫我怎样写来才能叫后世相信呢？我竭力尽致的赞扬，也不会过分呀。你是徒步，你是单身；你心雄胆壮，手里只一把剑，还不是镌着小狗的利剑[5]；你的盾牌也不是百炼精钢打成的；你却在等候非洲丛林里生长的两头最凶猛的狮子！勇敢的曼却人啊，让你的行动来显耀你吧！我只好哑口无言，因为找不出话来夸赞了。”

作者的赞叹到此为止，言归正传。管狮子的瞧堂吉诃德已经摆好阵势，他如果不打开狮笼，这位威气凛凛的骑士就要不客气了。他就把前面笼子的门完全打开；里面是一头公狮子。那狮子大得吓人，形状狰狞可怕。它原是躺在笼里，这时转过身，撑出一只爪子，伸了一个懒腰；接着就张开嘴巴，从容打了一个大呵欠，吐出长有两手掌左右的舌头来舔眼圈上的尘土，洗了个脸；然后把脑袋伸出笼外，睁着一对火炭也似的眼睛四面观看，那副神气，可以使大勇士也吓得筋酥骨软。堂吉诃德

只是目不转睛地看着它，专等它跳下车来相搏，就把它斫成肉丁。

他的疯劲儿真是破天荒的。可是那只气象雄伟的狮子并不摆架子，却彬彬斯文，对胡闹无理的冒犯满不在乎。它四面看了一下，掉转身子把屁股朝着堂吉诃德，懒洋洋、慢吞吞地又在笼里躺下了。堂吉诃德瞧它这样，就吩咐管狮子的打它几棍，叫它发了火跑出来。

管狮子的人说："这个我可不干，我要惹火了它，我自己先就给它撕成一片片了。骑士先生，您刚才的行为真是勇敢得没法儿说；您这就够了，别把坏运气招上身来。笼门敞着呢，狮子出来不出来都由得它；不过它这会儿还不出来，那就一天也不会出来了。您的盖世神威已经有目共睹，依我说，决斗的人有勇气挑战，有勇气出场等待交手，就是勇敢透顶；对方不出场，那是对方出丑，胜利的桂冠就让那个等待交手的人赢得了。"

堂吉诃德说："这话不错。朋友，把笼门关上吧。我还请你做个见证，把你这会儿亲眼看见我干的事，尽力向大家证实一番：就是说，你放开了狮子，我等着它出来；它不出来，我还等着；它还是不出来，又躺下了。我该做的都已经做到；魔术家啊，滚开吧！上帝庇佑正道和真理！庇佑真正的骑士道！现在你照我的话关上笼子，我就去招呼逃走的人，让他们从你嘴里，听听我这番作为。"

管狮子的如言办理。堂吉诃德把他擦脸上乳浆的布系在枪头上，召唤逃跑的人回来。他们一群由绅士押后，还只顾逃跑，一面频频回头来看。桑丘忽见白布的信号，说道：

"我主人一定降伏了那两头猛兽！不信，我死给你们看！因为他在喊咱们呢。"

他们都停下，看见打信号的确是堂吉诃德。他们胆壮了些，慢慢往回走；后来听清了堂吉诃德的呼喊，就回到大车旁边来。堂吉诃德等他们到齐，对赶车的说：

"老哥，你重新驾上骡子，照旧走你的路吧。桑丘，拿两个金艾斯古多给他和管狮子的；我耽搁了他们，这就算是赔偿他们的。"

桑丘说：“这钱我给得甘心情愿。可是那两头狮子怎么了？打死了吗？还是活着呢？”

管狮子的就一五一十细讲那场决斗怎么结束的。他极力夸赞堂吉诃德的胆量，说狮子见了他害怕，尽管笼门好一会子大开着，却不肯出来，也不敢。他还说：这位骑士要惹狮子发火，逼它出来；他告诉骑士那是招惹上帝生气，骑士不得已，勉强让他关上了笼门。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听见了吧？怎么样？魔术家敌得过真正的勇士吗？他们可以夺掉我的运气，可是我的力气和胆气是夺不掉的。”

桑丘付了钱，赶车的驾上骡；管狮子的吻了堂吉诃德的手谢赏，还答应等上朝见了皇上，一定把这件英勇的事迹亲向皇上禀告。

“万一皇上问是谁干的这件事，你可以说，是‘狮子骑士’。我向来称为‘哭丧着脸的骑士’，以后要改称‘狮子骑士’了。我本来是沿袭游侠骑士的老规矩；他们可以瞧情况随意改换称号。”

那辆车自奔前程；堂吉诃德、桑丘和绿衣人也照旧赶路。

这时堂狄艾果·台·米朗达一言不发，全神专注地观察堂吉诃德的言行，觉得这人说他高明却很疯傻，说他疯傻又很高明。他还没听说过堂吉诃德的第一部传记；如果读过，就会了解他是什么样的疯，对他的言谈举止也就不会惊讶了。那位绅士既然没读过那本书，就把堂吉诃德一会儿看做有识见，一会儿又看做疯子；因为他说起话来通情达理，谈吐文雅，讲来头头是道，而他的行为却莽撞胡闹，荒谬绝伦。绅士暗想：“他把盛满乳酪的头盔戴在头上，以为魔术家烂掉了他的脑袋，还有比起这来更疯傻的吗？他竟要去和狮子搏斗，还有比起这来更鲁莽荒谬的吗？”他心里正在捉摸推敲，堂吉诃德忽对他说：

“堂狄艾果·台·米朗达先生，您一定以为我是个荒谬的疯子吧？这也怪不得您，因为据我的行为，我不是荒谬的疯子又是什么呢？可是我希望您能看到，我并不像自己表现的那么疯傻。一位勇敢的骑士在斗牛场上，当着国王，一枪刺中凶猛的公牛；他是体面的。节日比武的时候，骑士披着鲜亮的铠甲，在贵夫人小姐们面前驰骋入场，也是体面的。各

种武术演习可供朝廷的娱乐，也可以炫耀国王的威力，参加的骑士们全都体面。可是游侠骑士在荒野里，大路上，出山入林，探奇冒险，立志完成自己的事业，图个万世流芳；他这就压倒了以上那些骑士，比他们更体面。我认为游侠骑士在荒野里援助一个寡妇，比朝廷上的骑士在城市里伺候一位姑娘更有体面。骑士各有专职。朝廷上的骑士有许多事应该做到。他伺候夫人小姐；穿了漂亮的礼服为皇家点缀门面；家里好饭好菜养活一批破落绅士[6]；他安排比武，带领演习[7]；他还得有高贵慷慨的气派，尤其得做个好基督徒。他能这样，就算称职。可是一个游侠骑士得走遍天涯海角，经历险阻艰难，常人办不到的事，他得随时随地挺身担当。他在荒山野地，大暑天在骄阳里受晒，大冬天在风雪里挨冻，他不怕狮子，不怕妖魔，不怕毒龙，却要把这些坏东西找出来，和它们决战，把它们一一征服；这是他的本行，他的主要任务。我既然有幸充当了一名游侠骑士，见到自己分内的事就不该回避。我明知和狮子搏斗是鲁莽透顶的，可是正是我该做的事呀。我知道鲁莽和懦怯都是过失；勇敢的美德是这两个极端的折中。不过宁可勇敢过头而鲁莽，不要勇敢不足而懦怯。挥霍比吝啬更近于慷慨的美德，鲁莽也比懦怯更近于真正的勇敢。堂狄艾果先生，关于这种冒险的事啊，您不妨听我的话：同样是输，少打一张牌不如多打一张，宁可让人家说‘某某骑士鲁莽冒失’，不要落到个‘某某骑士胆小懦怯’的品评。”

堂狄艾果答道：“哎，堂吉诃德先生，您的言行举动都合情合理。我看游侠骑士的法则都保存在您心里呢；世上如果已经失传，问您就知道。时候不早了，咱们赶紧一步，到我家庄子上去歇歇吧。您刚才干的事尽管不用体力，究竟耗损精神，到头来身体还是劳累的。”

堂吉诃德说：“堂狄艾果先生，多谢您好意邀请，我荣幸得很。”

他们催动坐骑，午后两点到了堂吉诃德称为“绿衣骑士”的堂狄艾果的庄上。

[1] 有人认为塞万提斯行文草率，上一章说买羊奶，这里却说买乳酪；上一章说“车上插满了旗子”，这里却说“车上插着两三面小旗”。但卖羊奶处也卖乳酪；“车上插满了旗子”是堂吉诃德眼里看到的，而穿绿衣的绅士只见两三面小旗。

[2] 西班牙谚语。

[3] 在阿尔及利亚。

[4] 这位骑士走入狮槛拾取手套事。

[5] 托雷都和萨拉果萨的铸剑名手胡良·台尔·瑞（Julián del Rey）铸造的宝剑上镌着一只小狗作为标志。

[6] 西班牙在十六世纪中叶，美洲新大陆发现后，富贵人家都用黑人做奴隶，穷绅士就失去了一项职业。

[7] 比武（justa）是骑士一对一比赛武艺，使用的武器是钝头的枪。演习（torneo）是骑士分两队对打，可以不骑马而步战，用枪，剑或斧作武器。十七世纪初叶比武之风犹存，演习之风已废，因为死伤率很大。

第十八章 堂吉诃德在绿衣骑士庄上的种种趣事。

堂吉诃德看堂狄艾果的住家是个宽敞的庄子。大门口的门额虽然用粗石头砌成，却镌着家徽。院子里有个储放酒坛的棚子；地窖开在进门的过道里 [1] ；四处堆放着许多酒坛子。这东西是托波索的特产，堂吉诃德睹物思人，记起了那位着魔变相的杜尔西内娅。他长叹一声，情不自禁地高吟道：

“曾使我赏心悦意的东西，

如今看了只能追忆伤心！[2]

对着这些托波索的坛子，不禁想起了使我辛酸苦辣的甜蜜姑娘！”

堂狄艾果的妻子和儿子一起出来招待；那个大学生兼诗人的儿子已把堂吉诃德这番话听在耳里。母子俩瞧他奇形怪状，都很惊讶。堂吉诃德下了驽骀难得，彬彬有礼地请女主人伸手给他亲吻。堂狄艾果说：

“太太，这位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他是世界上智勇双全的一位游侠骑士，你得好好款待。”

那位太太名叫堂娜克利斯蒂娜，她对堂吉诃德很和气也很殷勤。堂吉诃德对答合礼，照样又和那大学生应酬一番。那大学生听他的谈吐，觉得他通达人情，头脑也很清楚。

原作者在这里细述堂狄艾果家的布置，把乡间富户的陈设一件件形容。译者把这些琐屑一笔勾销了。故事重在真实，不用烦絮。

他们把堂吉诃德让到一间屋里，桑丘替他脱下盔甲。他身上只剩一条大裤腿的裤子，一件沾满铁锈的麂皮紧身。他的衬衣是翻领，像学生装的式样 [3] ；领子没上浆，也不镶花边；脚上穿一双浅黄色的软皮靴，套在外面的硬皮鞋上打着蜡 [4] 。他把剑挂在海狗皮的肩带上，因为据说他多年来腰上有病 [5] 。他外面披一件好料子的灰褐色大氅。他首先要了五六大桶的水冲洗头脸，洗下来的水还是乳白色的。这都承馋嘴佬桑丘的情，买了那些倒霉的乳酪，把他主人染得那么白。堂吉诃德

穿了刚才说的那套衣服，潇洒悠闲地步入另一间屋；那位大学生在那里陪着他，打算和他聊聊，等着开饭。女主人堂娜克利斯蒂娜因有贵客光临，要隆重款待，显显她家的气派，正忙着备饭。

堂狄艾果的儿子名叫堂洛兰索；堂吉诃德脱卸盔甲的时候，他问父亲：

“爸爸，您带回来的客人究竟是什么样的人啊？他的名称和相貌都很怪，又说是游侠骑士，妈妈和我都摸不着头脑呢。”

堂狄艾果答道：“孩子，我也不知道该怎么说。不过我告诉你：我看见他干过些疯狂透顶的事，可是他的谈吐却非常高明，竟把他干的傻事都盖过了。你且跟他谈谈，捉摸捉摸他的头脑。你是个乖觉孩子，他到底是高明还是疯傻，你自己瞧吧。我呀，老实说，宁可当他疯傻，不敢当他高明。”

所以堂洛兰索就和堂吉诃德闲聊了一番。堂吉诃德对堂洛兰索说：

“您爸爸堂狄艾果·台·米朗达先生和我说，您才能很高，心思很细，而且是个大诗人。”

堂洛兰索答道：“我也许算得上诗人，要说是大诗人可就没影儿了。我对诗的确很喜爱，也喜欢读好诗，可是我父亲说的大诗人却当不起。”

堂吉诃德说：“您这样谦虚我很赞成，因为作诗的没一个不骄傲，都自命为天字第一号的大诗人呢。”

堂洛兰索说：“例外总有，说不定有个把诗人并不以大诗人自居。”

堂吉诃德说：“那是少有的。据您爸爸说，您正在一心一意地做诗呢；请问，做的什么诗啊？如果是逐句铺张诗，我对这一体略有所知，希望先读为快。假如您参加赛诗会，我劝您争取第二奖，因为第一奖往往是徇私或照顾贵人的。第二奖靠真本领，第三奖其实是第二奖；第一奖呢，其实该是第三奖；这和大学里颁发学位一个样儿[6]。不过话又说回来，‘第一’究竟是表示出人头地的词儿。”

堂洛兰索暗想：“到此还不能把你当疯子呢；再听下去吧。”

他说：

“我想您一定进过学校；哪些学问是您的专门啊？”

堂吉诃德答道：“我专攻游侠学。这门学问可以和诗学相比，甚至还高出一等呢。”

堂洛兰索道：“我不知道这是什么学问，至今还没听说过。”

堂吉诃德道：“这门学问包罗万象，世界上所有的学问差不多都在里面了。干这一行的，该是个法学家，懂得公平分配公平交易的规则，使人人享有应得的权利。他该是个神学家，有人来请教，就能把自己信奉的基督教义讲解清楚。他该是个医学家，尤其是草药家，在荒山僻野能识别治伤的药草，因为他踪迹所至，往往是找不到人治伤的。他该是个天文学家，看了天象，就能知道一夜已经过了几小时，自己是在什么方位、什么地带。他应该精通数学，因为这门学问是处处都少不得的。宗教和伦理所规定的道德[7]，游侠骑士都该具备，这且不谈，先从小节说起。他该像‘人鱼’尼古拉斯或尼古拉欧那样善于游泳[8]；该会钉马蹄铁和修理鞍辔。再说到大的方面吧：他该对上帝和意中人忠贞不贰；该心念纯洁，谈吐文雅，手笔慷慨，行为勇敢，碰到困难该坚韧，对穷人该仁慈；还有一点，他该坚持真理，不惜以性命捍卫。一个真正的游侠骑士，具有这许多大大小小的才能品德。他对这门游侠学，该学而能通，学而能用。堂洛兰索先生，您可以瞧瞧，这种学问难道是一门小玩意儿吗？不能和学院里最高深的课程相比吗？”

堂洛兰索答道：“假如照您这么说，这门学问就比什么别的学问都高了。”

堂吉诃德道：“什么‘假如’呀？”

堂洛兰索说：“我就是说：具有这许多品德才能的游侠骑士从前有过吗？现在还有吗？我不大相信呢。”

堂吉诃德答道：“有句话我说过多少遍了，现在再说一遍吧。世界上

多半认为游侠骑士是从来没有的；要他们知道游侠骑士确实古今都有，得上帝通灵显圣，开了他们的心窍才行，我磨破嘴皮子也只是白说，我已经有多次经验了。所以您尽管未能免俗，我这会儿却懒得辩白。我只求上天叫您醒悟，让您知道：游侠骑士在古代多么有用，在现代多么急需。可是这个年头儿，可怜的世人只知道偷懒享乐了。”

堂洛兰索暗想：“我们这位客人溜了缰了。不过他怎么说也是个心胸高尚的疯子；我要是看不到这一点，我就是个鄙俗的笨伯了。”

他们俩只谈到这里，因为开饭了。堂狄艾果问儿子这位客人的头脑究竟如何。他儿子说：

“他疯得一塌糊涂，哪个医生也分析不清他的心思。不过他是一时糊涂、一时灵清的疯子，灵清的时候居多。”

大家吃饭。饭食正像堂狄艾果路上讲的那样又精洁，又丰盛，又鲜美。堂吉诃德特别喜欢他们家非常安静，简直像苦修会的修道院一样。饭罢，向上帝谢过恩，大家洗了手，堂吉诃德就恳切要求堂洛兰索把他参与竞赛的诗念给他听。堂洛兰索说：

“有些诗人心痒痒地爱把自己的诗念给大家听，可是人家请他们念呢，他们又拿腔不肯。我不愿意学那种榜样，我的逐句铺张诗就念给您听吧。这首诗不是指望得奖的，不过是个练习罢了。”

堂吉诃德说：“我有个高明的朋友不赞成做逐句铺张诗耗费神思。他说这种诗从来扣不紧原诗，往往越出原诗的意义；而且格律太严，不准有问句，不准用‘他曾说’、‘我要说’等词儿，不准把动词变作名词，不准改动原诗的意义，此外还有种种束手束脚的规律，想必您都知道。”

堂洛兰索道：“说老实话，堂吉诃德先生，我存心要找您的岔子，可是找不到。您像一条鳝鱼那样滑溜得抓不住。”

堂吉诃德说：“我不懂您的话，什么滑溜得抓不住。”

堂洛兰索说：“这话以后再讲吧。现在我先念那四行原诗，再念我铺张的诗 [9] 。”

原诗

如能把我的过去转为现在，

而时光从此就静止不变；

或者未来马上在目前实现——

那可望而不可及的未来……！

逐句铺张诗

世事的变迁从来没有止息；

命运慷慨地给了我无限幸福，

时过事变，都已成为陈迹，

我的幸福一去不再回复，

无论是一大注或小小点滴。

命运啊，我向你匍匐尘埃，

千年万岁地期望和等待，

求你重新对我施惠开恩，

我整个身心将鼓舞欢欣，

如能把我的过去转为现在。

我不图享受、不求光荣，

不慕财富，不羡高官厚禄，

不想出人头地、得意成功，

只要我惆怅追忆的幸福

重又回来与我朝夕相共。

命运啊，你答应了我这一件，

就止住了我心上的熬煎——

最好是我所盼望的好运

只在刹那间立即来临，

而时光从此就静止不变。

　　我要求的事绝不可能；

流光的奔注岂能拨转方向，

使“已经”又成为“未曾”；

世上哪有这么大的力量

能颠倒今古把这事完成。

时间像奔腾澎湃的急湍，

它一去无还，毫不流连，

所以两种愿望一样痴愚：

或者要当前再回到过去，

或者未来马上在目前实现。

　　沉溺在疑惑和忧虑之中，

一会儿希望，一会儿又在怕惧，

这样生存和死去有何不同，

还不如毅然决然地死去，

从此摆脱生存难免的苦痛。

我自己就宁愿一死为快，

但这事行来却又有碍，

因为凭我更可靠的直觉，

我活着对未来感到胆怯——

那可望而不可及的未来。

堂吉诃德听堂洛兰索念完这首逐句铺张诗，起身拉住堂洛兰索的右手，嚷道：

“我真要颂赞上天！伟大的少年人啊，全世界诗人该数您第一了！您应该戴上桂冠，而为您加冕的不是什么赛普雷和加埃塔。有位诗人说是这两个地方给他戴上了桂冠，上帝原谅他吧[10]。如果雅典的那些学院还在，该由它们为您加冕，或者由现在的巴黎大学、波洛尼亚大学和萨拉曼加大学。假如诗会的裁判们剥夺您的头奖，我求上天叫太阳神用箭射死他们！叫文艺女神永远不进他们家的大门！先生，您的诗才真了不起，我要知道您才情的各个方面，希望您再念一首长行的诗[11]行吗？”

妙的是堂洛兰索尽管把堂吉诃德看做疯子，却依然爱听他对自己的称赞。哎，恭维真是无往不利、无人不爱的东西呀！堂洛兰索就逃不过它的魅力，欣然应允，又为堂吉诃德念一首十四行诗；这首诗的题材就是比若莫和蒂斯贝恋爱的传说[12]。

十四行诗

这美丽姑娘和比若莫两情相欢，

就在分隔彼此的墙上凿个窟窿；

虽然渠道很小却有奇功妙用，

引得爱神维纳斯特地赶来观看。

　　两人一墙之隔含情脉脉无言，

因为不敢凭声音来传达隐衷；

但魂灵儿一来一往有路可通，

爱情自有办法克服一切困难。

　　可是造物捉弄，偏偏阴错阳差，

这鲁莽的姑娘未能偿愿如意，

却自寻死路成了爱情的牺牲。

　　真是闻所未闻：他们在一把剑下

忽地双双毙命，同在一个墓里

安葬，又同在传说里起死回生。

堂吉诃德听堂洛兰索念完这首诗，说道："我的先生，我真是有幸，在当今千千万万蹩脚的诗人里，见到您这样一位高手的诗人！我凭这首诗的造诣，知道您确是高手。"

堂吉诃德在堂狄艾果家受到很隆盛的款待；他住了四天，向主人告辞说：深感盛情，可是游侠骑士常闲着享福是不行的，他有职务在身，急要去探奇冒险了；听说这地方机会不少呢。他打算在附近盘桓几天，等到了萨拉果萨比武的日子，再到那儿去；反正他走的是必经之路。他听到蒙德西诺斯洞附近的人传说洞里许多怪事，想进去看看；然后再探究一下通称"七湖"的如伊台拉湖发源何地，真正的泉脉在哪里。堂狄艾果父子称赞他这个主意好，又说：他们家有什么他喜欢的，他们都愿奉献；对他这样人品高、职业又高的骑士理该如此。

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终究要走了。桑丘的懊丧和他主人的高兴正不相上下。他在堂狄艾果家吃饱喝足，称意得很。在荒野挨饿，或者靠干粮半饥半饱的滋味他不愿再尝了。不过他也没办法，只好把自己认为必需的东西尽量塞满粮袋。堂吉诃德临走对堂洛兰索说：

“我有句话不知道跟您说过没有，如果说过，不妨再说一遍。您如果想找捷径一举成名，万人仰望，您只要别做诗，改行做游侠骑士。游侠骑士的道路比诗人的道路还窄，可是您由此一转眼就可以做大皇帝。”

堂吉诃德是否疯子，凭这几句话就可以定下铁案。且听他还有话说：

“我真想带了您堂洛兰索先生一起走，我就可以教您该怎样宽恕弱小，镇压强暴；这都是干我这一行的美德。可是您年纪还小，求学是好事，不便跟我走。我只想对您进一句忠言：您是一位诗人，您如果虚心受益，采纳人家的劝告，您就能享大名。做父母的看不见子女的丑；作者对自己头脑里产生的孩子尤其溺爱不明。”

堂狄艾果父子听堂吉诃德谈话一会儿有理，一会儿糊涂，掺杂一起，而且说来说去，一门心思只是要寻事闯祸，都觉得可怪。宾主表示惜别，女主人也亲自出来送客。堂吉诃德骑上驽骅难得，桑丘骑上灰驴儿，一起动身走了。

[1] 曼却地方的房子一般都是这种构造。棚里安放本年的新酒；地窖储藏装瓶的酒和装罐的蜜饯等物。

[2] 引用西班牙诗人加尔西拉索十四行诗集里第十首的一二行。

[3] 这种翻领和大裤腿的裤子都是西班牙人沿用的窝龙（比利时南部民族）服装。学生比较穷，做不起其他式样的领子。

[4] 软皮靴是摩尔人穿的，外面套硬皮鞋。塞万提斯的时代擦鞋用脂油，或植物油加水；讲究的用蛋白混上煤烟；堂吉诃德只用蜡擦鞋。

[5] 免得挂在腰带上腰里吃重。

[6] 塞万提斯在《琉璃学士》（El licenciado vidriera）那篇故事里也申说了这番理论。

[7] 宗教道德是信仰、希望、仁爱；伦理道德是公正、谨慎、节制、坚韧；通称七德。

[8] 十五世纪善于游泳的人，能长时间潜伏水里。

[9] 原诗四行，每行八个音节，按abba的次序押韵。逐句铺张诗是把原诗的每一行铺张成十行，第十行叠用原句；每行亦八个音节，每十行按ababa，ccddc的次序押韵，全诗共四十行。这是西班牙十六七世纪盛行的诗体。

[10] 塞万提斯指1607年去世的诗人李酿·台·李阿萨（Lihan deRiaza）。

[11] 指每行八音节以上，尤其是每行十一音节的诗。

[12] 参看第一部二十四章注释。

第十九章 多情的牧人和其他着实有趣的事。

堂吉诃德离开堂狄艾果家的村子没走多远，碰到两个教士或大学生装束的人 [1] 和两个老乡，四人都骑着驴。一个大学生用绿麻布包袱充提包，里面兜的好像是白色细毛料 [2] 的衣服和两双毛线袜子。另一个大学生只拿着两把击剑用的黑剑 [3] ，还是簇新的，上面都套着皮头套子 [4] 。两个老乡带着大包小裹，看来是从大城市里买了带回自己村里去的。那四人碰见堂吉诃德，也和别人初次见到他一样吃惊，急要知道这个怪人是谁。堂吉诃德招呼了他们，听说是同路，就要和他们结伴，请他们放慢驴子，免得自己的马跟不上。他不等人家问，就三言两语报道了姓名职业，说自己是四处探奇冒险的游侠骑士，名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别号“狮子骑士”。这些话两个老乡听来全是外国话或黑话。两个大学生却听得懂，马上看透堂吉诃德脑筋有病。不过他们对他又诧异，又敬重，一个大学生说：

“骑士先生，探奇冒险没有一定的路程；如果您也是随便跑，就和我们同走吧。我们是去吃喜酒的，那家的喜事办得阔绰极了，拉·曼却远远近近多少年来都没见过那种排场，您不妨去开开眼界。”

堂吉诃德请问是哪位王子的婚礼，那么了不起。

那大学生说：“不是什么王子的婚礼，只是乡下小伙子娶乡下大姑娘。新郎是本地首富，新娘是绝世美人。这场喜事办得很别致，新娘家村子附近的草地上要有一番大热闹呢。新娘因为美，绰号季德丽亚美人；新郎绰号卡麻丘财主。女的十八岁，男的二十二岁，天配就的好一对儿。有人好管闲事，熟悉各人的家世；他们认为女家比男家的门第高。可是现在不讲究这个了；有了钱，什么都盖得过。那卡麻丘花钱确很大方。他坚要青草地上全搭上凉棚，遮盖得阳光不进。他还安排了各种舞蹈：有舞剑的；有带着小铃铛跳舞的，他那村上有人会把铃铛摇撼得没那么样的好听；用双脚来打节拍的舞蹈 [5] 不用说，他请了大批人来跳呢。不过我料想那个伤心人巴西琉会来闹事；将来说到这番婚礼，别的都记不得了，他那事准是忘不了的。巴西琉那小伙子和季德丽亚是街坊，住在她隔壁。恋爱神生怕人家忘掉了比若莫和蒂斯贝的情史，借

此又重演一番。巴西琉和季德丽亚两小无猜，也心心相印；村上大家没事就把这一对孩子的恋爱讲来消遣。两人渐渐的大了，季德丽亚的父亲就不让巴西琉再像往常那样在他家出入。他省得放心不下，时刻防范，就把女儿许配卡麻丘财主。他看不中巴西琉；巴西琉人才不错，可是家道平常。凭良心说公道话，我们认识的小伙子里算他最矫健：掷铁棍是能手，角力也出众，又是球场上一员健将。他跑得像鹿一样轻快，蹦跳得比山羊还灵活；在‘球撞九柱’的游戏里，他发的球竟像有魔力似的。他唱歌像云雀，弹个吉他琴简直能叫弦子说话，尤其善于击剑，他的剑术是最出色的。”

堂吉诃德插嘴道：“他单靠这一点本领，不但可以和季德丽亚美人结婚，如果希内布拉王后今天还活着，他和这位娘娘结婚也配得过，朗沙洛特等人都阻挡不了的。”

桑丘·潘沙一直不声不响地听着，这会儿插嘴道：“这就该听听我老婆的话了！她抓住成语说的‘每只羊都有匹配’，主张婚姻要门当户对。我觉得巴西琉那小伙子顶不错，但愿他能娶到季德丽亚姑娘；谁不让有情人结婚，就祝福他——不，我说反了，该惩罚他不得长寿安乐！”

堂吉诃德说：“如果彼此有情就结婚，那么女儿嫁什么人以及几时结婚，都不由父母来挑选和做主了。挑选丈夫只随着女儿的心愿，那就保不定有的选中了爸爸的佣人，有的看见过路的荒唐鬼，就爱上他漂亮潇洒。爱情容易迷人心眼。一个人成家立业，糊里糊涂是不行的；挑选配偶尤其容易上当，必须非常小心，还要靠上天特别保佑，才能挑选得合适。聪明人出远门，预先找个靠得住、合得来的伴儿；人生的道路要走到死才完，也得结这么个伴儿。况且夫妻两口子是一床上睡觉、一桌子吃饭、处处在一起的。娶老婆不比买商品可以退还或交换，却是一辈子的结合。婚姻是一条绳索，套上了脖子就打成死结，永远解不开了，只有死神的镰刀才割得断。我对这件事还有许多话要说呢，可是不想多说，因为我很关心巴西琉的事，不知硕士先生是否可以再讲点儿给我们听听。”

堂吉诃德称为“硕士”的大学毕业生道：

“也没多少可讲的了。巴西琉自从知道季德丽亚美人和卡麻丘财主定

了亲，脸上没见过笑容，也没说过一句有头有脑的话。他老是忧忧郁郁，自言自语，分明是气糊涂了。他吃得少，只吃些水果；睡得也少，要睡就贴地躺在野外，像牲口一样。他有时眼看着天，有时眼盯着地，呆呆的像一尊披着衣服的雕像，只见风吹得他衣服飘动。一句话，他分明是伤透了心。所以我们和他相熟的都心里有数，明天季德丽亚答应一声‘愿意’，就是宣判他的死刑。”

桑丘说：“‘上帝会有更好的安排’。‘上帝叫人长个疮，就给人对症的药’。‘事还未来，谁也难猜’。‘到明天还有好几个钟头呢，房子塌下只消一个钟头或一刹那’。‘我见过半边下雨半边晴’。‘今晚上床睡觉，明早起身不保’。请问，‘谁能夸口在命运的轮子上钉上了一个钉子呢’？明明是没有的呀。‘女人的“愿意”“不愿意”之间，插不进一个针尖’——我就不敢插。我只要知道季德丽亚一心一意爱巴西琉，我愿意向巴西琉‘奉送鼓鼓一口袋好运气’；因为据我听说，‘情人眼里，黄铜变金子，穷光蛋变阔公子，眼屎也变成珠子’[6]。”

堂吉诃德说：“倒霉的桑丘，你想说什么呀？你这连串儿的格言成语，谁也不懂你什么意思，除非魔鬼！但愿他把你带走吧！我问你，你这家伙，什么钉子呀、轮子呀、这个、那个，你自己了解吗？”

桑丘答道：“哎，如果没人懂我的意思，就怪不得您把我的成语当作胡说八道了。可是没关系，我自己明白，我刚才的话并不糊涂。只是，我的主人啊，您对我说的话、甚至对我干的事尽爱吹毛球子。”

堂吉诃德说：“该说‘吹毛求疵’，不是‘吹毛球子’。好好的话都给你说别了，你这个糊涂蛋。”

桑丘说：“您别死盯着我，您知道我不是京城里生长的，也没在萨拉曼加上过大学，字眼儿说不准。真是的！上帝保佑我吧！总不能叫萨亚戈人说话都像托雷都人[7]；即使托雷都人，转文儿的话也不见得都说得好啊。”

那个硕士说：“这话对了，尽管同在托雷都，硝石厂、菜市等地区的人就不如成天在大教堂走廊里散步的人说话文雅。即使生长在马哈拉洪达[8]的人，说话未必就纯粹、精确、文雅、清楚，要有口才的上等人

才能这样呢。我说要有口才，因为许多上等人都没有。运用口才的时候就精炼了语言。各位先生，我呢，对不起，是萨拉曼加大学专攻寺院法的；我自负说话明白易晓，也善于表达。”

另一个大学生说：“你不是自负你运用手里这两把黑剑的本领超过你运用舌头的本领吗？你要是击剑术上少费点功夫，你在硕士榜上可以得第一，不至于名居榜末。”

硕士答道：“学士啊，你听我说：你以为击剑术没用吗？你这看法是大错特错的。”

学士名叫戈丘威罗，他答道：“我不是什么‘看法’，却是颠扑不破的真理。假如你要证实一下，你现带着两把剑呢，正是个好机会。我有手劲，有力气，胆量也不小，合在一起，准可以叫你承认我这看法是不错的。你且下驴，摆出你的架势，使出你那些圆圈儿和尖角的手法和种种技巧吧。我靠外行的蛮本领，准叫你大白天也看到眼前金星乱迸！只要上帝保佑，我这剑法天下谁也顶不住，能叫我转身逃跑的可说还没出世呢！”

那击剑家说：“你转身不转身我管不着，保不定你上场立脚之处，就是你横尸之地。我告诉你：你所瞧不起的剑术可以当场致你死命。”

戈丘威罗答道：“这是马上就有分晓的。”

他立刻下驴，怒冲冲地抽了一把硕士驴上带的剑。

堂吉诃德就说：“你们别闹意气；我愿意主持这场比剑，判决这个悬案。”

他下了驽骍难得，握着长枪，去站在路当中。这时硕士已经悠闲地拿出把势向戈丘威罗迎战。戈丘威罗直冲上去，真是眼里迸出火来。两个老乡就坐在驴上观看这场你死我活的恶战。戈丘威罗斫呀，刺呀，劈呀，反手挑呀，双手斩呀，一下下比雹子还密，没头没脑地紧连成一片。他像发怒的狮子那样猛冲猛扑。可是硕士剑头上的皮头套子劈面打了他一巴掌，使他气头上也不得不停下来，像吻圣物似的把那皮头套子吻了一下，虽然不那么虔诚。硕士随就把剑头指着他短道袍上的一个个

纽扣连连刺斫，把道袍的下幅划得一缕缕像乌贼鱼的须须；还两次打落了他的帽子，弄得他狼狈不堪，又急又气又怒，抓住剑柄，用尽力气把剑抛得老远。那两个老乡一个是法院的公证人，他赶去拾了那把剑；据他后来证明，戈丘威罗把剑抛出了几乎四分之三哩瓦。由此可见技巧胜于蛮力是千真万确的。

戈丘威罗精疲力尽地坐下，桑丘跑去对他说：

“哎，学士先生，您要是肯听我的话，从此就别再挑拨人家跟您比剑了。您只可以角力或者掷铁棍，因为您年纪轻，劲道足，这种事来得；那种号称击剑师的您可对付不了，我听说他们的剑头能刺进针眼儿呢。”

戈丘威罗答道：“我太不懂事；这会儿栽了跟头却学了乖，由经验明白了道理，我是服气的。”

他站起来拥抱硕士，两人的交情更深了一层。他们估计那个拾剑的公证人还有好一会耽搁，不耐烦等他，就继续上路，打算早早赶到季德丽亚的村上去；他们四人都是那个村上的。

一路上硕士向大家谈论剑术的妙处，讲得入情入理，有凭有证，大家听了心悦诚服，戈丘威罗也抛除了成见。

夜色昏黑，他们在村外就看见前面的灯火像天空的繁星，又听到各种乐器的合奏，里面有笛子、小鼓、弦子、双管、各式手鼓的声音。他们再往前，村口看见一座树枝搭成的棚子，上面挂满灯笼；当时风很微弱，连树叶都不动，灯笼不怕吹灭。弹弄音乐的都是贺喜客人，一队队在那里游玩；有的跳舞，有的唱歌，有的弹弄着上面说的那些乐器。整片草地上洋溢着欢乐。还有好些人正在搭起一座座看台，准备登台看庆喜的演戏和跳舞；因为明天就是在这里举行财主卡麻丘的婚礼——也许就是巴西琉的丧礼。老乡和学士都请堂吉诃德进村。他却不肯，讲了一番大道理，推辞说游侠骑士向例在郊野露宿，村镇上即使有金漆天花板的房子也不便去住。他离开大道，又往野地里走了一段路；尽管桑丘怀念着堂狄艾果庄上的舒服日子，满不情愿，他主人也不理会。

[1] 教士是大学毕业生当的，和大学生服装相同，都穿长袍。

[2] 原文grana是一种细毛料，通常是暗红色，也有白色或紫色等，曼却人常用来做大氅或节日的服装。包袱皮对角打结，包的四角往往露出里面的东西。

[3] 黑剑（espada negra）是黑铁铸成，无锋，学习击剑时所用，刺人不致重伤；用钢铸成而有锋的称为白剑（espada blanca）。

[4] 因为防万一伤人，剑尖安着皮头套子。

[5] 双脚来打节拍的舞蹈（zapatear）是按着音乐的节奏，用双脚来打拍子。

[6] 桑丘一连串说的都是谚语。

[7] 萨亚戈是西班牙萨莫拉和葡萄牙接境处的地区。一般人认为萨亚戈的西班牙语不纯，而托雷都人说的是标准西班牙语。

[8] 马德里西北部的小镇。

第二十章 富翁卡麻丘的婚礼和穷人巴西琉的遭遇。

太阳神的光芒还没晒干黎明女神金发里的露珠，堂吉诃德已经摆脱四体的懒惰，起身去叫他的侍从桑丘。桑丘直在打鼾呢。堂吉诃德看了且不叫醒他，只赞叹说：

“哎，你呀，真是世界上最有福气的人！你不嫉妒人，也没人嫉妒你。你安心睡觉，魔术家不害你，魔术也不搅扰你。我再说一遍，我还要说一百遍呢：你睡吧；你不为爱情捻酸吃醋而失眠，也不为债务或一家几口子的生计操心熬夜。你不受雄心大志的驱策，也不受世俗虚荣的摆布。你的愿望不过是喂饱自己一头驴，你一身的生活已经由我包了——做主人理该如此，也历来如此。佣人睡大觉，主人却在熬夜，打算怎么样养活他、提升他、酬报他。如果天干地旱，做主人的心忧，佣人却不担干纪；丰年他伺候主人，荒年主人得养活他。”

桑丘还睡着呢，只由他说去。如果堂吉诃德没拿枪柄把他拨醒，他还有得好睡。他醒来觉得又困又懒，可是转脸四看说：

“好像凉棚那边飘来一阵香，是烤腊肉带些生姜和茴香的味道。我可以打保，喜事一开头就透出这种香味，筵席一定办得丰盛。”

堂吉诃德说：“馋嘴佬啊，别多说了，起来吧，咱们去瞧瞧他们的婚礼，还瞧瞧遭人白眼的巴西琉要干出些什么事儿来。”

桑丘答道：“随他干什么事儿吧，他有钱，就娶得到季德丽亚；他没一个子儿，却想高攀吗？说老实话，先生，我主张穷人安分知足，别想吃天鹅肉。我可以拿自己这条胳膊打赌，卡麻丘的钱能把巴西琉全身都埋没呢。这是没什么说的。卡麻丘可以送季德丽亚漂亮的衣服和珍贵的首饰；他准送过。季德丽亚要是瞧不起这些东西，倒看上巴西琉能掷铁棍、耍黑剑，那她就是个笨丫头了。铁棍儿掷得好，剑术精妙，换不到酒店里一杯酒。这种本领不值钱，狄尔洛斯伯爵有这本领也赚不了钱[1]。要家里富足，又有这些本领，我才羡慕！打好石脚，上面才盖得大房子；世界上最结实的基础是钱。”

堂吉诃德说：“桑丘啊，瞧上帝分上住嘴吧。我看你随处都有一番议论；如果尽你说，你就连吃饭睡觉的功夫都没有了。”

桑丘说：“您记得吧，咱们这次出门以前，讲定条件，让我有话说个畅，只要不触犯别人或触犯您。我觉得自己始终没违犯这个条件呀。”

堂吉诃德答道：“我不记得有这么个条件。就算有，我也希望你别再多说了，且跟我来吧；昨晚的那种音乐又在那片草地上演奏起来，婚礼一定趁早上荫凉举行，不会在闷热的下午。”

桑丘听命，给驽骅难得套上鞍辔，给灰驴儿也装上驮鞍，两人上了坐骑，慢慢向凉棚走去。桑丘第一眼就看见整棵榆树做成的大木叉上烧烤着整只公牛；燃烧的木柴堆得像座小山。柴火周围放着六只炖肉的沙锅——不是普通沙锅，却是半截高的大酒坛[2]，一锅子就能吞掉屠宰场上所有的肉。一只只整羊搁进肉锅就像小鸽子似的不见踪迹。不知多少剥了皮的兔子、褪了毛的母鸡挂在树上等待下锅；各种禽鸟野味数都数不清，也在树上晾着。装五十多斤的皮酒袋，据桑丘点数有六十多只，后来知道里面满满的都是上好的醇酒。白面包堆得像打麦场上的麦子。干奶酪漏空着砌成了一垛墙。两只比染缸还大的油锅里正炸着面果子，旁边是一大锅蜜；两把大勺捞出油炸果子就浸在蜜里。五十多个男女厨子都干净利索、高高兴兴地忙着干活。那只烧烤的公牛肚里有十二只猪崽子缝在里面，烤出来就越加鲜嫩。各种香料看来不是论斤却是打趸儿买的，都敞着放在一只大柜里。这次的喜酒虽是乡下排场，却丰盛无比，可供一队战士放量大吃。

桑丘·潘沙一一眼看心赏，暗暗喜欢。他先是给沙锅炖肉打动了心，直想吃它一罐杂拌儿肉。接着又看中了皮酒袋，后来又爱上煎锅里出来的油炸果子——那么大号的油锅简直不像煎锅。他实在憋不住了，跑去赶着一个忙忙碌碌的厨子，很客气地说了一套害馋痨的话，要求拿面包蘸蘸锅里的汤汁。那厨子说：

“老哥啊，多谢卡麻丘财主，今天是谁都不会挨饿的好日子。您下驴找把勺子，捞一两只母鸡好好儿吃一顿吧。”

桑丘说：“没勺子呀。”

厨子说：“你等等，哎，你这人真是太拘谨了。”

他说着拿起带柄的大锅，伸进炖肉的大坛子，舀出三只鸡、两只鹅给桑丘说：

“吃吧，朋友，晌午饭还得等一会儿呢，你先捞些油水当点心吧。”

桑丘说：“我没有家伙盛呀。”

那厨子说：“你就连锅一起拿去。卡麻丘有的是钱，又是人逢喜事，心开手宽，这些东西他都奉送了。”

桑丘干这些事的时候，堂吉诃德却在观看成队驰入凉棚的十二骑人马：马匹骏逸，鞍辔华美，边缘上还缀着小铃铛；骑马的十二个老乡都是盛装。他们步伐整齐；绕着草地跑了好几圈，一面齐声欢呼：

“卡麻丘是大财主！季德丽亚是天下第一大美人！郎财配女貌！祝他们白头偕老！”

堂吉诃德暗想：

“这些人分明没见过我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要是见过她，对季德丽亚的称赞就不会这样没有分寸。”

各色各样的舞队随后就从凉棚各面进来。舞剑的一队是二十四个矫健的小伙子，身穿雪白的麻纱衣，手拿五彩丝绣的手巾，一个灵活的少年领队。骑骏马的队伍里有人问那领队的有没有哪个受伤 [3] 。

“靠天保佑，我们都好好儿的，还没一个受伤。”

他马上又混入队里。他们旋转击刺，灵活无比；堂吉诃德尽管见过这种剑舞，却觉得从没有这样出色的。

他也很欣赏随后进来的一队漂亮姑娘。她们年纪轻得很，看来只是十四岁以上，十八岁以下；衣服都是浅绿色；头发一部分挽着，一部分披着，全是纯金色，赛过太阳的光芒；上面戴着茉莉、玫瑰、长春、忍冬各色花朵缀成的花圈。领队的是一个道貌岸然的老头儿和一个上了年

纪的妇女；想不到他们俩还那么轻健。一人吹着萨莫拉的短笛伴舞。姑娘们脸上和眼里的神情很稳重，脚步却很轻盈，一个个都舞态蹁跹。

接着进来一队表现舞剧或“哑剧”的，里面八个仙女，分成两组：一组由爱神带领，另一组由财神带领。爱神身上安着翅膀，带着弓、箭和箭袋；财神穿着华丽的五彩织金衣。每个仙女背后缀着一方白羊皮纸，上面大字标着自己的名字。爱神组里第一个是“诗艺”，第二个是“才智”，第三个是“家世”，第四个是“英勇”；财神组里第一个是“豪爽”，第二个是“礼品”，第三个是“财富”，第四个是“享受”。这个队伍的前面有四个扮野人的拉着一座木制的堡垒；他们身上绕着藤萝，裹着绿麻布，活像真的野人，差点儿没把桑丘吓坏。堡垒的正中和四面都标着“慎重的堡垒”几个大字。四人敲手鼓、吹笛子奏乐伴舞。舞剧由爱神开场；他先舞蹈两转，抬眼看着堡垒上城垛中间的一位姑娘，向她张着弓说：

我是万能的恋爱神，

威镇天空、海洋、大地；

我管辖全世界的人，

他便是沦入地狱里，

还是我治下的亡魂。

什么是怕惧，我不知道，

我要怎样，总能做到；

尽管是天大的难事，

我也能遂心得志：

一切得顺从我的喜好。

他朗诵完毕，向堡垒顶上放了一箭，退回原位。接着财神就出位跳舞两转，等鼓声停顿，念道：

爱神只是我的前导，

我可比他更有本领；

我的门阀尤可自豪，

全世界最荣华昌盛，

权势最大、声望最高。

见到我这样的财神，

不趋炎附势的能有几人！

不靠我招来钱财，

做事只能件件失败！

我保佑你一生幸运！

财神退位，“诗艺”上来，也照样舞蹈两转，抬眼看着堡垒上的姑娘说：

我是动人喜爱的“诗艺”，

姑娘，我锤炼了才思，

语言高雅、想象新奇，

做成千首万首的诗，

包着我的心献给你。

你安步幸福的长途，

遭到许多女人的忌妒；

我的殷勤你如不嫌，

我要把你捧上青天，

叫人人都自愧不如。

“诗艺”下去，财神队里的“豪爽”出来，舞蹈了两转，说：

我就是豪爽的美德，

我并不挥霍浪费，

却也不刻薄吝啬，

两者都是过分的行为，

我采取适中的准则。

可是我为你的体面，

从此更要放手花钱，

尽管是过分也有光彩，

因为我的一腔情爱，

借此才能向你表现。

两组的角色一一出场舞蹈几转，念一首诗，有文雅的，也有滑稽的，然后各归原位。堂吉诃德记性很好，不过他只记住了以上几首。两组随即合成一队，一会儿牵手、一会儿各自各地跳舞，姿态优美活泼。爱神每转到堡垒前面，就朝上射箭；财神只在堡垒壁上掷镀金的彩弹[4]，掷上就爆裂了。他们舞蹈了好一会，财神拿出一只看来是装满了钱的斑猫皮大钱袋[5]向堡垒打去；堡垒倒塌，板子一块块脱落，露出一个没法隐藏的小姑娘。财神的一组赶上去，拿一条大金链套在她脖子上，表示拿获并俘虏了她。爱神的一组见了忙作势抢救。这种种动作都配合手鼓的音乐，用盘旋中节的舞蹈表演出来。四个野人调停了斗争，敏捷地把堡垒上的木板重新装好，仍旧把那姑娘关在里面。舞剧就此收场，看的人都非常高兴[6]。

堂吉诃德向一个扮仙女的打听这出舞剧是谁编排的。她说是村上的一位神父；他很有才情，擅长写这种歌剧。

堂吉诃德说：“我可以打赌，这位教士准和卡麻丘亲，和巴西琉疏；

他不专心向上帝做晚祷，却爱做游戏诗文。这出舞剧把巴西琉的本领和卡麻丘的财富表演得恰到好处。”

桑丘·潘沙听见他们谈话，插嘴道：

“‘胜者为王’，我站在卡麻丘一边。”

堂吉诃德说：“干脆一句话，桑丘，你分明是个势利小人，你就是叫喊‘胜利者万岁’的那种家伙。”

桑丘答道：“我不知自己是哪种家伙，可是我很明白，我从卡麻丘的肉锅里捞来的肥油水，巴西琉的肉锅里是决计捞不到的。”

他就把满满一锅的鹅和鸡端给堂吉诃德看，一面高高兴兴地拿起一只母鸡来吃，吃得津津有味。他说：

“巴西琉的本领算了吧！‘一个人有多少钱，就值多少价；值多少价，就有多少钱’[7]。我奶奶有话：世界上只有两家，有钱的一家，没钱的一家，她站在有钱的那边。堂吉诃德先生啊，现在这个年头儿，‘甭讲究本领，只看钱财就行’。‘装着金鞍辔的驴，赛过套着驮鞍的马’[8]。所以我再次声明，我是站在卡麻丘一边的。他肉锅里鹅呀、鸡呀、野兔呀、家兔呀，多丰富啊！巴西琉的肉锅里只有泔水罢了，没有东西捞到手，只会泼湿你的脚。”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议论发完没有？”

桑丘答道：“没完也得完啊，因为我瞧透您听着不耐烦呢。要是您不打断，我足有三天可说的。”

堂吉诃德道：“桑丘啊，但愿天保佑，我死之前能瞧你变成个哑巴。”

桑丘答道：“照咱们这种日子，您没死我先就埋了。到那时我就成了十足的哑巴，要等天地末日——至早到最后的审判日，我才开口说话呢。”

堂吉诃德说：“哎，桑丘，就算有这等事，你的沉默也盖不过你一辈

子过去、现在、未来的烦絮。而且照自然规律，我总死在你前头，所以我一辈子别想瞧你变哑巴，即使你喝酒睡觉的时候也没希望的。我这话就算是说绝了。”

桑丘道：“老实讲吧，先生，那位白骨娘娘——我指那死神——完全没准儿。她不分小羔羊、老绵羊，一起都吃下肚去。我听咱们神父讲：她的脚不仅践踏贫民的茅屋，照样也践踏帝王的城堡[9]。这位娘娘权力很大，却不娇气，一点不挑剔。她什么都吃，吃什么都行：各种各样的人，不问老少贵贱，她一股脑儿都塞在自己粮袋里。她不停地收割，从不睡午觉，干草青草一起割下来。看来她吃东西不嚼，面前有什么就囫囵吞下，因为她害馋痨，一辈子也吃不饱。她那个骷髅架子没有肚皮，却好像有水臌病，把世人的生命当凉水似的喝来止渴。”

堂吉诃德打断他说：“桑丘啊，你说得够了。‘适可不已，前功尽弃’[10]。说实在话，你用乡谈俗语对死神发挥这一通议论，比得上一个好的宣讲师呢。我告诉你，桑丘，如果你天生的智慧再配上一副好头脑，你就可以随身带了讲坛，各处讲道去，还能讲得顶不错。”

桑丘答道：“‘为人好，胜讲道’[11]，我不懂别的神学圣学。”

堂吉诃德说：“你也用不着。不过我不明白你怎么懂得这许多。畏惧上帝是智慧的根源[12]，可是你只知道害怕壁虎，你也知道畏惧上帝吗？”

桑丘说：“先生，您只管您的骑士道，别管人家怕不怕。我和谁都一样的畏惧上帝！您且让我消缴了肉锅里的这些美味，别的都是废话，等将来到了另一个世界上再讲不晚。”

他说完，把锅里的东西拿来大吃，狼吞虎咽，引得堂吉诃德也馋了，要不是又有事分心，准会陪同大嚼。欲知何事，请看下文。

[1] 西班牙谚语：善舞能唱，难替嫁妆。狄尔洛斯伯爵是查理曼大帝传奇里的英雄。

[2] 曼却的酒坛子有七八尺高，最宽的部分直径有七八尺。

[3] 剑舞很危险，非常容易互相刺伤。

[4] 彩弹（alcancía），形如橘子，硬纸做成，里面装彩色纸屑或花朵或香料，婚礼庆祝时

用来投掷作耍的。

[5] 这像盛酒的皮袋，也是没有裂缝的完整的皮革，钱袋从嘴部开口。

[6] 西班牙十七世纪爱情和财神斗争的歌舞剧很普遍，胜利往往属于财神。

[7] 西班牙谚语。

[8] 二句都是谚语。

[9] 见本书第一部前言。

[10] 西班牙谚语。

[11] 西班牙谚语。

[12] 《旧约全书·诗篇》第一百一十一篇第十节。“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根源。”

第二十一章 续叙卡麻丘的婚礼以及其他妙事。

堂吉诃德和桑丘俩正说着话，忽听得一片喧嚷之声，原来是那马队在奔驰呐喊，欢迎新郎新娘。他们俩由各种乐队和仪仗队簇拥着，一起还有本村神父、男女两家亲属、邻村的体面人物；大伙儿都华装盛服。桑丘一见新娘，说道：

“啊呀！她可不是乡下姑娘打扮，她像个漂亮的贵夫人！天啊，我看她胸前挂着的不是锁片儿[1]，是贵重的珊瑚串儿！她穿的不是古安加的绿毛料[2]，是三十层绒面儿的丝绒[3]！她衬衣上的绉边绝不是白麻纱，我敢保证，那是缎子！瞧她那一双手上戴的那些戒指，我可以担保，那不是玉石的，是金子的！而且比金子还贵，镶着奶油一样腻白的珍珠，一颗珠子就抵得过人脸上一颗眼珠子呢！哎，婊子养的，她那头发多美呀！除非是假的呢，我一辈子也没见过那么长、那么金黄的头发！瞧她那气派，那身段，简直挑剔不出一星半点的毛病来！她头发上、脖子上挂着一串串首饰，就像一棵能走的棕榈枣树[4]，枝头上挂着一串串的棕榈枣儿；可不活是那个样儿吗？我凭良心打赌，这样出色的姑娘，谁都赛不过的！”

堂吉诃德听了这套村俗的赞叹，不禁发笑，可是也觉得除了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她是最美的了。季德丽亚美人脸色略带苍白，大概因为做新娘连夜打扮，不得好睡；这是常事。他们那群人来到草地旁边一座铺着地毯、装点着树枝的台前；台上是准备举行婚礼、观看跳舞演戏的。他们刚到那里，只听得背后有人大叫：

“你们真是只顾自己，这么着急！请等一等啊！”

大家听得喊话，回头看见一人穿一件黑外衣，衣上镶着火红的边，头上是一顶丧事戴的柏枝冠，拿一支长手杖。他走近了，大家认得是漂亮的巴西琉。人人都提心吊胆，不知他这番话有什么下文，怕他这会儿跑来事情不妙。

他跑得很累，喘吁吁地赶上来，当着新郎新娘站住，把手杖带钢头的一端插在泥里，面无人色，瞪着季德丽亚，嘶哑的声音抖颤着说：

“负心的季德丽亚，你明知按咱们奉行的神圣规则，得我死了你才能另嫁别人。我是看重你，不肯委屈你，所以要花些时候尽力整顿好家业，再和你结婚，这是你也知道的。可是你辜负了我的一片心，把许给我的又给了别人。他有钱，又有好运道，天大的福气都是他的！我不甘心又怎么，这是天意啊！我省得碍着他的道儿，只好毁了自己，成全他的幸福。但愿有钱的卡麻丘和没心肝的季德丽亚白头偕老，我巴西琉是穷人，没法子追求幸福，只有死路一条，让我这会儿就死吧！”

他说着把插在地里的手杖握紧了一拔，拔脱的是个剑鞘，露出一把长剑，剑柄插定在地里。他身体灵便，意志坚决，身子向剑尖一扑，这可怜人立即扦在剑上，背上透出鲜血淋漓的半支剑；他倒在地下，浸在自己的血里。

他的朋友们瞧了这悲惨的景象，忙拥上去救护。堂吉诃德也下了驽骅难得赶去帮忙，把他抱在怀里，发现他还没咽气。有人要拔掉他的剑，可是在场的神父主张先让他忏悔，怕剑一拔他马上咽气。巴西琉却稍为缓过些来，哼哼唧唧、有气无力地说：

“狠心的季德丽亚，假如你肯在我临死和我行个婚礼，我能博得这个福气，我轻生的罪过也许会蒙上天原宥。”

神父听他这样说，就提醒他拯救自己的灵魂要紧，别一心念着肉体的情爱；还劝他诚心求上帝饶恕他种种罪过，并饶恕他这样轻生。巴西琉说：假如季德丽亚不和他行结婚礼，他怎么也不忏悔；要称了这个愿，才有心思、有力气忏悔。

堂吉诃德听了这话嚷着说：巴西琉要求的事合情合理，也轻而易举；卡麻丘先生不论是从新娘父母家娶一位小姐，或是在勇敢的巴西琉身后娶他的寡妇，都一样体面。他说：

“这会儿无非答应一声‘愿意’，因为这位新郎的洞房就是他的坟墓。”

这时卡麻丘急得不知怎么好，巴西琉的朋友都求他让季德丽亚和巴西琉行了婚礼，免得巴西琉的灵魂离开躯体就堕入地狱。卡麻丘动了恻隐之心，又觉得义不容辞，就说，只要季德丽亚愿意和巴西琉行个婚

礼，他也赞成；反正他自己的婚礼延迟不了多久。大家立即围住季德丽亚，有的求她，有的泪眼相向，有的以理相劝，都要她和可怜的巴西琉行个结婚礼。她却比大理石还坚定，比塑像还沉着，好像不会开口，或许说不出口，或许不愿开口。可是神父告诉她，巴西琉的灵魂马上要从牙关出窍了，劝她快打主意，别再犹豫。季德丽亚美人听了很激动，好像伤心悔恨的样子；她默默走到巴西琉身边。他两眼上翻，气息奄奄，还在念诵季德丽亚的名字，看来就要像异教徒那样戴罪而死了。季德丽亚跪在他身边，没开口，只作手势要他伸手。巴西琉睁眼直瞪瞪地看着她说：

“哎，季德丽亚，你这会儿来可怜我，你的好心肠只是杀死我的软刀子！因为你尽管愿意嫁我，我却没力量承受这份幸福，我的创痛立即致我死命，我也没力量抵挡了。哎！我命里的灾星呀，我只求你别用结婚来敷衍我，或再次哄我。我要你老实声明：你和我行这番婚姻大礼不是受了强迫，却是完全自愿的。我已经大限临头，你不该哄我，况且我对你这样一片真心，你不能对我虚情假意。”

他说着就昏厥过去。在场的人都觉得他这一昏厥就活不过来了。季德丽亚庄重而羞怯地伸出右手握住巴西琉的右手，对他说：

“我的心是百折不回的；我毫无勉强，愿意和你结婚，只要你没有被自己冒失的行为搅乱了神识。”

巴西琉答道：“我靠天照应，心里清清楚楚，毫不混乱。我愿意娶你，做你的丈夫。”

季德丽亚答道：“不论你能不能活下去，我愿意嫁你，做你的妻子。”

桑丘在旁咕囔说：“这小伙子受了这么重伤，话还多得很。别让他谈情说爱了，叫他注意自己的灵魂吧。我瞧他那灵魂并不溜出牙关，却逗留在舌头上了。”

巴西琉和季德丽亚握手的时候，神父恻然泪下。他向新郎新娘祝福，还求上天让新郎安息。这位新郎受了神父的祝福，立即一跃而起，

自己拔掉了穿身的剑；他那副涎皮赖脸的神色实在少见。在场众人都愣住了，有几个没心眼的大嚷道：

“奇迹呀！奇迹！”

可是巴西琉说：

“不是‘奇迹呀！奇迹！’却是妙计呀！妙计！”

神父目瞪口呆，惊诧之下，伸双手去摸索巴西琉的创口，发现那把剑并没有刺透身体，只刺穿了牢缚身上的一根灌血的铁管子。据后来透露，管子里的血是调配好的，不会凝结。神父、卡麻丘和在场众人这才知道受了捉弄。新娘子上了当并不懊恼。有人说这番婚礼是骗局，不能算数；她却再次声明愿和巴西琉结婚。因此大家猜想这件事是男女双方串通的。卡麻丘和回护他的人大怒，准备动手报复；许多人拔剑要和巴西琉厮杀。帮巴西琉的人也有那么多，立刻拔剑出鞘。堂吉诃德绰着枪，把盾牌严严护着身体，一马当先，直冲出场；大家都忙着让开。桑丘向来不喜欢这种事，他认为捞到美味的肉锅边是不可侵犯的圣地，忙躲到那里去。堂吉诃德大喊道：

“各位请住手！情场失意，不行得报复。该知道恋爱和打仗同是争夺：兵不厌诈；恋爱也可以出奇制胜，只要不损害情人的体面。季德丽亚和巴西琉的姻缘是按照天道和天意安排的。卡麻丘有的是钱，要什么都买得到；他随时随地都能称心如愿。巴西琉只有这一只小羊羔[5]，无论什么人，随他权力多大，都不该夺他的。上帝配成对，世人拆不开[6]。谁想拆开他们俩，先得吃我手中枪！”

他说着就使劲把长枪挥舞得神出鬼没，那些不认识他的人都吓得胆战心惊。卡麻丘遭季德丽亚唾弃很恼火，不再要这个姑娘了。神父是个晓事的好心人，也向他劝说。卡麻丘很听从神父的话，就和同伙收剑回鞘，表示都心平气和了。他们对巴西琉的诡计倒无所谓，只怪季德丽亚那么依顺他。卡麻丘想，季德丽亚结婚前已经深爱巴西琉，结婚后想必旧情难断，他没娶季德丽亚安知非福，也许正该感谢上天呢。

卡麻丘和他手下人气都消了，巴西琉和他的一帮人也平静下来。卡

麻丘财主表示受了捉弄并不懊恼，而且毫不介意，决计照旧庆祝，只当自己结婚一样。可是巴西琉夫妇和他们一起的人不愿意参加，都回到巴西琉的村上去。富翁有人谄媚趋奉，有品有德的穷汉也是有人拥戴敬重的。

巴西琉的一伙觉得堂吉诃德是个有胆气的正人，带着他一起回村。只有桑丘满不愿意，因为卡麻丘家丰盛的酒席和种种庆祝到夜晚才散，他却不能参加。他没精打采，跟他主人随同巴西琉一伙离开了埃及的肉锅[7]，心上直恋恋不舍。锅里捞的那点没吃完的油水，只叫他想到错失的大吃大喝；所以肚里尽管不饿，心里却非常不快。他没有下驴，闷闷地跟着驽骍难得的脚迹走。

[1] 锁片（patena），西班牙乡村妇女挂在胸前的装饰品，通常是金属的，上面镌刻着宗教词句。

[2] 古安加出产绿色的毛料，上文舞队里年轻姑娘穿的绿衣服就是那种料子做成。

[3] 这是桑丘的夸张；因为最上好的丝绒只能有两面绒。

[4] 棕榈枣树（palma）是一种棕榈树，开白花，结的果子像枣子。

[5] 引用《旧约全书·撒母耳记下》十二章三节里的话。

[6] 见《旧约全书·马太福音》十九章六节。

[7] 这是引用《旧约全书·出埃及记》十六章三节的话。

第二十二章 英勇的堂吉诃德冒险投入拉·曼却中心的蒙德西诺斯地洞，大有所获。

新婚夫妇深感堂吉诃德出力帮忙，对他殷勤款待。他们觉得他智勇双全：武艺比得上熙德，口才比得上西塞罗。桑丘老兄破费新郎新娘家，享乐了三天。据新夫妇告诉他们：假装受伤的计策季德丽亚美人并非同谋，不过巴西琉预料她会照他的打算和他结婚。他承认事先曾把那计策告诉几个朋友，让他们紧要关头上出一把力，保他骗局成功。

堂吉诃德说："追求美好的目标算不得欺骗。"他认为有情人能成眷属是最美好的目标，不过也不能忘记，饥饿穷困是爱情的大敌。因为爱情总是欢欣快乐的，尤其是有情的男子娶到了意中人，可是穷困就要时时刻刻迫害他，和他作对。堂吉诃德说：他这话是要奉劝巴西琉先生别不务正业，他擅长的那些玩意儿只能博得虚名，赚不了钱；他得从事正当的生计，凭他的聪明勤快，一定能发家致富。穷人难道就不能讲体面吗？体面的穷人，娶到美貌的妻子就是体面的保证，谁要抢掉他的妻子就是剥夺和毁掉他的体面。穷人的妻子美丽贞洁，就佩戴上胜利的桂冠。光是她那点美貌，人家见了就馋涎欲滴，像鹰隼见了美食直扑下来抓取。如果她貌美而又穷困，那就连老鸹子、鹞子等鸟儿都要飞来抢吃。她受到这种种追袭还能坚贞自守，那就真替她丈夫争面子了。

堂吉诃德接着说："聪明的巴西琉，你记着一句话，我忘了哪位高明人士说的：好女人全世界只有一个；他劝每个丈夫把妻子看做世上惟一的好女人，这样就一辈子称心如意了。我是没结过婚的，至今不想结婚。不过谁要是请教我怎样挑选妻子，我不客气可以好好指点他。第一要注意那女人的名声，家产还在其次。规矩女人光是品性好不会就有好名声，还得行为好才成。女人公然轻浮放荡，比私下偷偷摸摸更丢脸。娶了好女人要保持她的好品性是容易的，还可以指望她好上加好呢。如果娶了坏女人，要她改好就费事了，因为好是坏的反面，要颠倒过来可不容易；尽管不是办不到，终究是件难事。"

桑丘听了这套话暗想：

“我主人一听我讲的话有道理，就说我可以两手搬个讲坛，到处讲道去，还可以讲得顶好。我说他呀，用连串儿的老话训起人来，不但可以两手搬个讲坛，他每一个指头都能顶两个讲坛，到广场上去发挥一大通。这位游侠骑士什么都懂！魔鬼也得让他三分！我还以为他只懂骑士道呢！他什么事都有一套主张。”

桑丘自言自语，他主人听到了一些，就问：

“桑丘，你咕哝什么？”

桑丘道：“我啥也没说，也没咕哝，不过心里在想，可惜我结婚前没听到您这番话，也许我现在只好说：‘没有牵制的牛，浑身舔得自由’[1]。”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的泰瑞萨就那么不好吗？”

桑丘道：“不是那么不好，却是并不那么好，至少不像我希望的那么好。”

堂吉诃德道：“桑丘，你不该说你老婆的坏话，她究竟是你儿女的妈妈。”

桑丘答道：“我们俩是公平交易。她如果想说我坏话，照样儿也说，尤其是吃醋的时候，那就连魔鬼都受她不了。”

长话短说，他们在新夫妇家里待了三天，主人家简直把他们当王公一样款待。堂吉诃德要求那位精于击剑的硕士为他找个向导，带他到蒙德西诺斯地洞去；因为他要亲自进洞瞧瞧那些说神说鬼的流传是真是假。硕士说他有一个表亲，是大学里的高材生，最爱看骑士小说，他一定愿意带堂吉诃德到地洞口去，还可以领他看看如伊台拉湖——那一带湖沼不但是拉·曼却的胜地，西班牙全国都有名。硕士还说，堂吉诃德和他那位表亲一定谈得来，因为那个小伙子有著作已经出版并献给王公贵人。接着那位表亲邀请来了，牵着一匹怀胎的母驴，驮鞍上盖一块五颜六色的毡子——也许是厚麻布。桑丘给驽骅难得套上鞍辔，把自己的灰驴儿也装备好，又装满了粮袋。那位表亲的粮袋也装得饱满，和桑丘的放在一起。他们求上帝保佑，然后辞别众人，取路向有名的蒙德西诺斯

地洞去。

堂吉诃德在路上问那位表亲的职业和专长。那位表亲说："我是研究古希腊拉丁文学的，以著书为职业；出版的书都很风行赚钱。我有一本书叫做《礼服宝典》，描写了七百零三种礼服，还讲到衣服的颜色、佩带的标记和徽章。上等人宴会和庆祝要穿什么礼服，可以随意从书里选样，不必去请教人，也不必浪费精力、自出心裁。

"因为我设计的礼服，不论心怀忌妒的、受人冷淡的、没人想到的、离家出门的种种人，各有合适的式样，穿了恰配身份。我还有一部破天荒的奇书，可称为《变形记，或西班牙的奥维德》[2]。我用俳谐的笔法，仿照奥维德那部名著，化正经为滑稽，描写塞维利亚的希拉尔达，玛达雷娜的天使，果都巴的维辛盖拉沟，吉桑都的公牛，黑山岭，马德里的雷加尼托斯泉、拉瓦庇艾斯泉，以及庇奥霍泉、金沟泉和普利奥拉泉[3]。我也记载这些故事的另几种传说，以及有关的寓言、比喻等。这部书读来既有趣味，又广见闻，还对身心有益，真是一举三得。我还有一部书叫作《维吉尔·波利多罗[4]补遗》，专考订事物的创始。这本书很渊博，考据精详，波利多罗遗漏的重要项目，我都细细补订，用优雅的文笔解释清楚。维吉尔没指出世上谁第一个害感冒，谁第一个用水银治疗杨梅疮；我都查考出来，引证的书籍至少也有二十五种。我这种工作的价值，我这种书在世界上的用处，你就可想而知了。"

桑丘留心听这位表亲说完，接口道：

"先生，我但愿上帝保佑您每一本书都顺顺当当地出版。我请问您，第一个抓脑袋的是谁？您什么都知道，这也一定知道。我想准是咱们的祖先亚当吧？"

那位表亲答道："准是的，因为亚当有脑袋，脑袋上生头发，这是千真万确的。他既然有脑袋，又有头发，而且是世界上第一个人，那么他总有一次抓了一下脑袋。"

桑丘答道："我也这么想。可是我再问您，世界上第一个翻跟斗的是谁？"

那位表亲答道：“不瞒你说，老哥，我这会儿断不定，还得研究研究。等我回书房翻翻书考证一番，以后再告诉你吧。咱们保不定还会见面呢。”

桑丘说：“哎，先生，您不必费这个心了，因为我刚才问的，这会儿想出来了。我告诉您吧：世界上头一个翻跟斗的是魔鬼，他被上帝从天上摔出来，就翻着跟斗直掉到地狱里。”

那位表亲说：“朋友啊，你说得对。”

堂吉诃德说：

“桑丘，这个答案不是你自己的，你准听见别人说过。”

桑丘答道：“先生，您住嘴吧。不瞒您说，假如我有意自问自答，我问答到明天也没个完。真是！问个傻问题再来个无聊的回答，我还用请教别人吗？”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无心的话却很有意思。有人费了心力考订问题，考订明白了既不增进智慧，也不添长学问，真是一钱不值。”

他们说着闲话过了一天，晚上宿在一个小村子里。那位表亲说：那里离蒙德西诺斯地洞不过两哩瓦地了，如果要下地洞，就得带些绳子，好拴住身子缒下去。堂吉诃德说，即使那个地洞直达地狱，他也得下去瞧瞧究竟多深。因此他们买了约五六十丈绳子。第二天下午两点，他们到了洞边。洞口很宽，只是长满了荆棘、鬼馒头树和蔓草蒺藜，密密丛丛，把洞口完全盖没了。三人下了马，桑丘和那位表亲立即用绳子把堂吉诃德牢牢地拴起来；桑丘一面对堂吉诃德说：

“我的主人啊，您干什么事得仔细啊，别把自己活埋了，也别像冰在井里的酒瓶那样悬挂在里面。真的，这地洞比摩尔人的地窖子还可怕，进去探索不是您的事。”

堂吉诃德说：“你拴吧，别多说了。桑丘朋友，这件事是专等我来做的。”

那个向导说：

“堂吉诃德先生，我请您务必多多小心，并且带着一百只眼睛，把洞里的形形色色看个仔细，说不定有些东西可以写到我那部《变形记》里去呢。”

桑丘·潘沙说：“您这件事正是拜托老内行了。”

他们说着话，把堂吉诃德拴缚停当。绳子并不拴在盔甲外面，却拴在衬盔甲的紧身袄上。堂吉诃德说：

“咱们粗心了，没带个小铃铛来。应当拿个小铃铛拴在我身边绳上，只要铃声响，就知道我还在往下缒，而且还活着。不过现在办不到了。随上帝摆布，由他来指引我吧。”

他就双膝跪下，向天低声祷告：他这番又冒奇险，求上帝保佑胜利归来。接着他又高声说：

“哎，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啊！大名鼎鼎的绝世美人！主持我一切行动的女主人！我真是有幸，能把你作为我的意中人！如果你能听到我的呼声，希望你以第一美人的身份，听我的恳求。我现在急切需要你的帮助，求你务必答应。我就要投身下地洞去了；这不过是要世人知道，我只要有你保佑，就没有办不到的事！”

他说完走到洞口，一看却没法下去，也没个入口，除非拨开荆棘，或砍出一条路来。他就拔剑把洞口的荆棘蔓草一阵子乱砍，惊起不知多少老大的乌鸦，它们密密成群地直冲出来，把堂吉诃德冲倒在地。假如他不信基督而迷信预兆，就会觉得这是不祥之兆，下去保不定活埋在洞里。

他站起身；三人等洞里的乌鸦和一起出来的蝙蝠之类都飞尽了，那位表亲和桑丘放出绳子，把堂吉诃德缒下那阴森森的地洞。他下洞之前，桑丘为他祝福，又在他身上画了千把个十字，说道：

“游侠骑士的模范啊！上帝和法兰西山上的圣母[5]、加埃塔的三位一体[6]指引你吧！天不怕、地不怕、铁心铜臂的好汉啊！你现在要下

去了！你要离开光天化日，自己钻进黑洞里去；我再说一遍，但愿上帝指引你，保佑你平安回来，重见天日。”

那表亲也照样为他祈祷。

堂吉诃德下洞只叫他们把绳子放了再放。他们俩就把绳子慢慢儿放，后来听不见洞里的声音，那五六十丈绳子也都放完了。他们就想把堂吉诃德再吊上来。不过他们还是停留了半小时左右，然后重把绳子收回，只觉得毫不费力，一点分量都没有。由此可见堂吉诃德还在洞里呢。桑丘这么猜想，痛哭着急急把绳子往上收，要瞧个究竟。可是他们收回了四五十丈绳子，觉得有重量了，两人都大喜；又收回五六丈，就分明看见了堂吉诃德。桑丘对他嚷道：

“我的主人啊，欢迎您回来了！我们以为您要在那边成家立业、传宗接代呢！”

堂吉诃德一言不答。他们把他完全吊出来，只见他双目紧闭，好像是睡熟的样子。他们把他平放在地下，解掉绳子，他还是不醒。他们把他翻来滚去，推推搡搡，好一会儿他才睁开眼，伸一伸手脚，好像酣睡初醒的样子；然后吃惊地转眼四望，说道：

“上帝饶恕你们吧！朋友啊，我正在过人世间所没有的美好日子，你们却把我拉出来了。我真是现在才知道，人生的快乐像梦幻泡影，一眨眼就过去，或者像田野里的花朵儿，开过就萎了。哎，生不逢辰的蒙德西诺斯！哎，身受重伤的杜朗达尔德！哎，薄命的贝雷尔玛！哎，哭哭啼啼的瓜迪亚那和如伊台拉的几个可怜姑娘！看了你们那里的湖水，就可见你们明媚的眼睛里流出了多少泪！[7]”

堂吉诃德这些话好像是痛彻心肝的哀呻。那位表亲和桑丘留心听他说完，就请教他那些话什么意思，又问他在那个地狱里有什么见闻。

堂吉诃德说：“你们把那个地洞叫做地狱吗？可别这么说！那是大错特错的；回头你们就会知道。”

他要吃些东西，因为饿得慌。他们把那位表亲盖在驮鞍上的毡子铺在草地上，搬出粮袋里的干粮，三人亲亲热热坐在一起，把午点和晚饭

并作一顿吃。饭罢，堂吉诃德·台·拉·曼却说：

“孩子们，你们都坐着，留心听我讲。”

[1] 西班牙谚语。

[2] 奥维德是古罗马诗人（纪元前43—后7年）；《变形记》是他的故事诗集。

[3] 希拉尔达和吉桑都的公牛见本书76页注②及注④。玛达雷娜的天使（Angel de la Madalena）是萨拉曼加城玛达雷娜教堂顶上的风信标。维辛盖拉沟（Caño de Vecinguerra）是果都巴的一条臭水沟，街道上的雨水由此流入瓜达基维尔（Guadalquivir）河。所说的几个泉源都是十七世纪马德里有名的，现在多半不存在了。

[4] 维吉尔·波利多罗（Virgilio Polidoro）是十五世纪意大利学者，以拉丁文著作，这里指他的《事物发明者考》（De inventoribus rerum）。

[5] 相传1409年在萨拉曼加和罗德利戈城之间的高山上出现了圣母的形象，称为法兰西山上的圣母。

[6] 拿坡黎斯北部加埃塔城的一座教堂，供奉圣父、圣子、圣神三位一体。

[7] 据西班牙人有关查理大帝的传奇，蒙德西诺斯是查理大帝的外孙，住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洞因此得名。杜朗达尔德和蒙德西诺斯是表兄弟，和狄尔洛斯伯爵（见本书第二十章）是亲兄弟。贝雷尔玛是杜朗达尔德的妻子。瓜迪亚那原是河名，发源于蒙德西诺斯地洞底的泉源，涌入如伊台拉湖（见本书第十八章），然后经过西班牙、葡萄牙，流入大西洋。传说瓜迪亚那是杜朗达尔德的侍从，如伊台拉是贝雷尔玛的傅姆。大魔术家梅尔林（Merlin）把这个侍从变成一条河，把傅姆和她的几个女儿变作相连的大小湖沼，称为如伊台拉湖。

第二十三章 绝无仅有的妙人堂吉诃德讲他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奇遇——讲得离奇古怪，使人不能相信。

那时是下午四点钟，太阳隐在云后，天光暗淡；堂吉诃德乘着阴凉，要把自己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种种经历，讲出来请两位屈尊倾听[1]。他就开场叙说：

“从地洞下去大约八九丈，右边有一块凹进去的地方，搁得下一辆驾着几头骡子的大车。有一线微光从地面射进。我当时悬挂在黑黝黝的洞里，不知下去是什么路数，身体又累，心上又急，恰好看见那块凹处，就想进去歇一会儿。我大声叫你们等我通知再放绳子。可是你们准没听见。我把你们放下的绳子收了盘做一堆，坐在上面发愁。没人绱着我了，怎么下洞呢？我正想不出个办法，忽然睡着了。不知怎么的醒来发现自己在一片幽静的草地上；那美丽的风景，地面上从来没有，世界上心思最巧妙的人也想象不出。我睁大眼睛，自己揉了几下，知道不是做梦，确实是醒着。可是我还不放心，又把自己的脑袋、胸脯都摸索一番，证明我当时确是自己本人，不是幻影虚像，我的触觉、感觉和心里有条有理的思想，都证明那时那地的我，就是此时此地的我。我随即看见一座富丽堂皇的宫殿，墙壁看来是透明的水晶。殿门开处，出来一位道貌岸然的老者。他穿一件深紫色的长呢袍，直拖到地上，胸前和肩上围一条绿缎子的学士围巾，头上戴一顶黑色米兰式软帽，雪白的胡子垂到腰带以下。他不佩剑，只拿着一串念珠，颗粒儿比普通的核桃还大，间在每十颗中间的一颗[2]有鸵鸟蛋那么大。他那副庄严高贵的气派，叫人肃然起敬。他走到我面前，紧紧拥抱了我，说道：‘英勇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啊，我们被魔法禁魇在这个隐僻的洞里，已经好多年了，直在盼望着你，等你来把这个洞里的秘密公之于世。这件事只有你这样的盖世英豪才承担得起。大名鼎鼎的先生啊，你跟我来，我要带你瞧瞧这座水晶宫里的奇事呢。我名叫蒙德西诺斯，是这座宫殿的终身主管。地洞的名称就是由我而来的。’我听说了他是谁，就问世上相传蒙德西诺斯遵照好友杜朗达尔德临死的嘱咐，用小刀剖开这位朋友的胸膛，把他的心挖出来送给贝雷尔玛夫人，这话是否真实。他说确有这事，不过他使的

不是刀子，也并不小，却是一柄比锥子还锐利的尖头匕首。”

桑丘插嘴道：“准是塞维利亚人拉蒙·台·奥赛斯[3]打造的匕首。”

堂吉诃德说：“我不知道：可是决非拉蒙·台·奥赛斯打造的，因为他才去世不久，我讲的那桩惨事记载在隆塞斯巴列斯战史里[4]，是好多年代以前的老话了。况且你这考证无关紧要。”

那位表亲说：“对呀，堂吉诃德先生讲下去吧，我听得有趣极了。”

堂吉诃德说：“我讲着也觉得有趣呢。那位老者领我进了水晶宫，到一间地室里。那屋子荫凉极了，全是雪花石膏造成的。里面有一座大理石的坟墓，雕刻得非常精致。墓石上直挺挺地躺着一位骑士，他不是墓上常见的青铜、大理石或绿玉的像，却是有骨肉的人。他右手按在胸口靠心的一边。我看见手上毛茸茸的，筋都暴出来，可见很有力气。蒙德西诺斯没等我问，瞧我满面诧异，就对我说：‘这就是我的朋友杜朗达尔德；在当时那些又勇敢又多情的骑士里，他是出类拔萃的。他和我、还有许多男男女女，都是法兰西魔术家梅尔林[5]用魔法禁魇在这里的。据说这个魔术家是魔鬼的儿子；我看他不是什么魔鬼的儿子，人家说他比魔鬼本事还大呢。他为什么禁魇我们，用的是什么法术，谁也不知道。不过总有一天会见分晓；我想那时期也不很远了。我只有一件事很诧异。杜朗达尔德是在我怀里咽气的，这就好比这会儿是大白天一样确实。他死后我亲手挖出了他的心——那颗心真有两磅重呢，因为据博物学家说，动物心脏大的，胆量也大。这位骑士分明是死了，可是他到现在还像活着似的，常要呻吟叹气，不知是怎么回事。’他刚说完，那伤心的杜朗达尔德大叫一声，说道：

——哎，蒙德西诺斯表哥啊！

我最后拜托你一件事：

你等我咽了这一口气，

灵魂脱掉躯壳，离开人世，

你就把我胸膛里的这颗心，

送给我情人贝雷尔玛氏，

你可以剖开胸膛挖取，

或用匕首，或者就用刀子。

蒙德西诺斯老人听了这番话，双膝跪下，含着两泡眼泪说：‘杜朗达尔德先生，我最亲爱的表弟啊，咱们不幸失败的那天，你嘱咐我的话，我早已照办了。我很谨慎地把你一颗心全挖出来，胸膛里没剩一星半点儿。我用一块花边手绢儿把那颗心抹得干干净净；我随就把你埋了，然后带着那颗心到法兰西去。我一双手在你胸膛里掏摸了一番，染满鲜血，可是我为你流了那么多眼泪，竟把手上的血都冲洗干净了。我亲爱的表弟呀，我还有确凿的证据呢。我出了隆塞斯巴列斯，到了前面村上，就在你那颗心上撒了一把盐，防它变味儿，等送到贝雷尔玛夫人面前，那颗心虽然不新鲜，至少是腌上了。这多年来，贝雷尔玛夫人，你，我，你的侍从瓜迪亚那，傅姆如伊台拉和她的七个女儿、两个外甥女，还有你的许多相识和朋友，都被魔法师梅尔林禁魇在这里，虽然五百年过去了，咱们这些人一个都没死呢。只有如伊台拉和她的女儿和外甥女儿不在这里。梅尔林瞧她们哭哭啼啼，大概是可怜她们，就把她们一个个都变了湖沼，在人世间和拉·曼却称为如伊台拉湖。七个女儿变的湖是西班牙国王的，两个外甥女儿变的湖属于崇高的圣胡安会[6]。你的侍从瓜迪亚那也是为你伤心流泪，就变成了一条河，他的名字成了河名。他流到地面上，看到高空的太阳，想起自己把你抛下了，伤心得不可开交，竟又钻到地底下去了[7]。可是他究竟不能脱离天然的河道，还得时常出来见见阳光和世人的面。几个如伊台拉湖的水都流进他那河里，汇合起来，浩浩荡荡流入葡萄牙国境。不过他一路上忧忧郁郁，没有心情在自己的水里养育以美味闻名的鱼，他那条河里出产的鱼味道不鲜，很粗糙，和金色塔霍河里的鱼大不相同。哎，我的表弟啊，我这些话已经跟你讲过好多遍，你总不回答；我想你大概不信我，或者没听见吧。上帝知道，我为此多么痛苦。现在我要报你一个信，即使不能安慰你，总不会添你的烦恼。你可知道，梅尔林法师预言的那位大有本领的伟大骑士正站在你身边，你睁开眼就能看见他。这位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使骑士道死灰复燃，比古代更光芒万丈。有他来出力援助，禁魇着咱们的魔法也许就能破除。大事业得大人物才干得成。’那可怜的杜朗达尔

德有声无气地说：‘即使破不掉，我说呀，表哥，捺下性子，洗牌吧。’[8]　他不再多说，侧过身子照旧无声无息地躺着。这时忽听得号啕的号哭，夹着深长的叹息和哽哽咽咽的抽噎。我回头隔着水晶墙壁，看见一队美貌姑娘排成两行走来，都穿着黑色丧服，头上像土耳其人那样缠着白头巾。押队的女人神气端庄，看来像一位贵夫人。她也穿着黑色丧服，披的头纱又长又大，直拖到地下；缠头的白巾比别人的至少大两倍。她两条眉毛联成一道，鼻子有点儿塌，大嘴巴，嘴唇颜色鲜红，有时露出一口牙齿，稀稀落落，不整不齐，可是白得像去皮的杏仁。她双手托着一块细麻纱手绢儿，里面一件干瘪的东西，想必就是那颗腌成腊肉的心。据蒙德西诺斯说，那一队人全是杜朗达尔德和贝雷尔玛的侍女，跟男女主人一起着了魔术禁魇在那里的；末了一个拿手绢儿捧着一颗心的就是贝雷尔玛夫人。每星期她有四天带着侍女排队边走边唱；其实就是对杜朗达尔德的遗体和挖出的心哀唱挽歌。他说，贝雷尔玛在我眼里也许丑点儿，不像传说的漂亮。那是因为她中了魔法，日夜受罪，只要看她的大黑眼圈儿和一脸病容就知道。他说：‘她脸发黄，眼下有黑圈并非因为妇女月月儿有的毛病，她已经好几个月、甚至好几年没那回事了。她看到时刻捧在手里的那颗心，想着情人的苦命，自己心上悲痛，所以变成那副模样。要不为那个缘故，她风姿艳丽，而且聪明活泼，可以把这一带无人不知、举世闻名的贵小姐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都比下去呢！’我当时说：‘蒙德西诺斯先生，您别说溜了嘴，您只管讲您的故事，可是请别忘了，“比长较短，惹人反感”[9]，所以奉劝您别把谁跟谁比。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和堂娜贝雷尔玛夫人各不相干；我的话只说到这里。’他回答说：‘堂吉诃德先生，您别见怪，我承认自己错了。我刚才说杜尔西内娅比不上贝雷尔玛夫人是我胡说。我忽然明白您是她的骑士，我咬掉舌头也再不把她来和任何人比较，除非和天比。’我当初听了那番品评很生气，后来伟大的蒙德西诺斯对我赔了这么个礼，我就心平气和了。”

桑丘说：“可是我很奇怪，您怎么不揪住老头儿，把他浑身骨头都踢断，把他胡子拔得一根儿不剩呀？”

堂吉诃德答道：“那不行，桑丘朋友，我要那样就是我不对了。咱们得尊敬老人，即使他不是骑士也该尊敬，何况他是一位骑士，又中了魔法，更不用说了。我们俩还谈了许多话，我记得我们彼此都没有欠礼。”

那位表亲插嘴道：

“堂吉诃德先生，您在地底下才一会儿功夫，我不懂您怎么看见了这么许多东西，还讲了这么许多话。”

堂吉诃德问道：“我下去了多久呀？”

桑丘答道：“一个多钟头吧。”

堂吉诃德说：“决不可能，我在那儿天黑了又天亮，天亮了又天黑，一共三次。照我估计，我在那个隐僻的洞里过了三天。”

桑丘说：“我主人的话一定没错儿。他碰到的事都是着了魔道的，说不定我们觉得是一个钟头，他在那边儿却仿佛是三天三夜了。”

堂吉诃德说：“准是这么回事。”

那位表亲问道：“我的先生，您那些时候吃东西没有呢？”

堂吉诃德答道：“一口都没吃，也不觉得饿，压根儿没想到吃喝。”

那位表亲问道：“着魔的人吃东西吗？”

堂吉诃德答道：“他们不吃东西，也不大便，一般认为他们的指甲、胡须和头发会长。”

桑丘问道：“先生，着魔的人睡觉不睡呢？”

堂吉诃德答道：“当然不睡。至少我跟他们一起的三天里，谁都没合眼；我也和他们一样。”

桑丘说：“这就应了咱们的老话：‘跟谁一起，和谁一气。’您和着了魔挨饿熬夜的人在一起，当然也就不吃不睡了。可是我的主人啊，我有句话您别见怪。您讲的这许多事，假如哪一点我会当真，让上帝把我带走吧！——我差点儿没说让魔鬼把我带走！”

那位表亲说：“怎么不当真？难道堂吉诃德先生撒谎了吗？他即使要撒谎，这一大堆谎话也来不及编呀。”

桑丘说：“我不信我主人是撒谎。”

堂吉诃德问道：“那么你说是什么呢？”

桑丘答道：“您不是说，您在那边儿地底下和一大群着魔的人在一起吗；我想那个梅尔林，或者对那伙人施行魔法的魔术家们，准把您讲的这套故事安装在您心眼里了。”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啊，你说的都可能，不过并不是这么回事。我刚才讲的都是我亲眼看见、亲手摸过的。蒙德西诺斯带我见识了不知多少奇奇怪怪的事，这会儿没工夫细说，咱们路上等有机会，我再慢慢儿

讲给你听。可是我现在告诉你一件事。他指给我看三个乡下姑娘，在那片阴凉的草地上像山羊似的跳跳蹦蹦。我一看认出一个是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另外两个就是咱们在托波索城外看见和她一起的那两个乡下姑娘。你说怪不怪？我问蒙德西诺斯是否认识那几个女人。他说不认识，她们在那片草地上才出现了不多几天，想必是几个着了魔道的贵家小姐。他说这并不稀罕，因为从古到今，着了魔道、变成奇形怪状的女人，那儿多的是，有两个他都认识：一个是希内布拉王后；还有一个是她的傅姆金塔尼欧娜，朗塞洛特

‘刚从不列颠到此，’

曾为他斟酒的。”

桑丘听了主人这番话，觉得岂有此理，简直笑死人。他明知杜尔西内娅着魔是他捣的鬼，魔法师就是他本人，证据也是他捏造的。所以他断定主人已经神识昏乱，完全疯了。他说：

“亲爱的主人啊，您下地洞真是交了坏运，又逢季节不利，日子不好；您碰到蒙德西诺斯先生准又是倒霉的时辰，害您回来变了个样儿。您当初在地面上好好儿的，上帝给您的好头脑没一点毛病，随时还引用格言成语教训人呢；可是您现在满嘴尽是荒唐透顶的胡言乱语了。”

堂吉诃德说：“桑丘，我知道你这个人，所以不会把你的话当真。”

桑丘答道：“您尽管为我刚才说出口的话、或想说没说的话打我杀我，您讲的那通话不经修改，我还是不会当真的。趁现在您还没和我翻脸，我请问您：您凭什么知道那位贵小姐就是咱们的女主人呢？您跟她谈话了吗？您说了什么？她怎么回答的？”

堂吉诃德答道：“她还穿着上次你指给我看的时候她穿的那套衣服，所以我认得。我和她说话，她一句也不答理，转身飞也似的跑了，比射出去的箭还快。我想追她，可是蒙德西诺斯说追不上她，劝我别白费力，况且一会儿我就该出洞回来了。他又说：他将来会教我怎样破掉禁魔着他们一伙人的魔法。可是我在那里见到一件事是我最伤心的。蒙德西诺斯和我讲话的时候，那位倒霉小姐杜尔西内娅的一个女伴悄悄地跑

到了我身边来，两眼含泪，颤声低语说：‘我们的杜尔西内娅小姐吻您的手，请您把近况告诉她。她现在手头很窘，所以恳求您借六个瑞尔给她——或者您身上有多少都借给她，凭我手里这条新棉布衬裙做抵押，她保证不久就还您。’我听了这话很吃惊，就转身问蒙德西诺斯说：‘蒙德西诺斯先生，贵人家女子着了魔道难道也会穷困吗？’他说：‘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您听我讲：穷困是普遍的，哪儿都有，谁都难免，着魔的人也免不了。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既然叫人来借这六个瑞尔，抵押品看来也不错，您借给她就是了。她一定窘得日子不好过呢。’我说：‘我不要抵押品，也不能如数给她，因为我这里只有四个瑞尔。’桑丘啊，那就是你上次给我路上布施穷人的。我把那四个瑞尔给了她说：‘朋友，烦你转告你家小姐，她手头拮据，我知道了很难受，巴不得自己有傅加[10]的巨富来资助她。还请你告诉她：我见不到她的娇容，听不到她的妙语，身体怎么也好不了。我一片至诚，求她给个机会，让她所颠倒的骑士和她见个面儿、说个话儿。还有句话也请你转达。从前曼土阿侯爵眼看他外甥巴尔多维诺斯在山坳里快要咽气的时候，曾经发誓为他外甥报仇，说这个仇不报，他吃面包决不摊桌布，等等；我也要照样发誓为她解除魔法。我从此要走遍世界七大洲，比葡萄牙太子堂贝德罗还走得远[11]；她着的魔法不破，我决不休息。我这个誓，她也许无意间会风闻到。’那姑娘说：‘您对我们小姐这样是应该的，还不够呢。’她拿了那四个瑞尔凌空一跳，离地有两个瓦拉；就算是对我行的礼。”

桑丘听到这里，大嚷道：“哎呀！神圣的上帝啊！我主人好好儿的头脑，竟变得这样疯疯癫癫，世界上怎会有这等奇事呀？魔术家和魔法怎会有这么大的法力呀？哎，我的先生，您看上帝分上，注意保全自己的声名，别胡思乱想搅浑了脑筋啊！”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是因为爱我，才这么说。这都是你浅见寡闻，凡是异常的事，你就以为不可能了。我刚才跟你说过，等我将来慢慢儿把我在那边经历的事讲些给你听，你就会相信我这会儿说的都千真万确，没什么可争辩的。”

[1] 这是模仿学院演讲开场的套语。

[2] 天主教徒的念珠每十颗间一颗较大的。

[3] 铸剑名手，和塞万提斯同时代而年辈略长。

[4] 杜朗达尔德是查理曼大帝手下的武士，死于隆塞斯巴列斯之役。贝雷尔玛是杜朗达尔德的情人。

[5] 历史上的梅尔林（Merlin）是英国威尔斯人，五六世纪亚瑟王手下的诗人。后来他和传奇里的魔术家梅尔林混为一人了。

[6] 如伊台拉湖据本书第十八章共有七个。照这里就有十个湖，又一说共有十一个，也有说是十五个的。两个外甥女儿变的湖在圣胡安会的领邑内。

[7] 瓜迪亚那河流过拉·曼却，钻入地下约七八哩瓦，然后重在地面出现。

[8] 这是西班牙赌徒的口头话。他们输急了打算洗牌再赌，常这么说。

[9] 西班牙谚语。

[10] 傅加（Fugger）是瑞士人，十五世纪在奥格斯堡（Augsburgo）起家致富；这个家族在十五、十六世纪是大金融家。

第二十四章 许多细枝末节，可是要深解这部巨著却少不了。

据这部历史巨著的译者说，他据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的原作，翻译到蒙德西诺斯地洞探险一章，发现书页边缘上有作者亲笔批的一段话，照译如下：

“我怎么也不信英勇的堂吉诃德确实经历了前一章所写的种种。他以前遭遇的奇事都可能，也像是真的，地洞里的这番却出于情理之外，没一点真实的影子。我也决不能说堂吉诃德撒谎，因为他是当代最诚实的君子，最高尚的骑士，即使用乱箭射死他也不肯说半句谎话的。而且他还说到种种细节，一刹那决没工夫编出这么成套的谎话来。所以这段情节如有虚造之嫌，不能怪我。我不问真假，只是有闻必录。读者先生，你是有眼光的，请你自下判断，这不是我的事，我也无能为力。不过确有人说，堂吉诃德临终承认这段经历是自己编的，因为读过的小说里都有这么一套。”阿默德插了这几句话，言归正传：

那位表亲很惊讶，想不到桑丘竟敢冒犯主人，而他主人却又容忍他。看来，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尽管着了魔，堂吉诃德见到了这位意中人一定很高兴，所以当时脾气显得那么和悦；不然的话，桑丘挨一顿板子正是活该，因为他对主人的语言实在是太放肆了。那位表亲对堂吉诃德说：

“堂吉诃德先生，我觉得跟您走这一趟获益匪浅，少说有四项好处。第一，我有幸认识了您。第二，我知道了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秘密，以及瓜迪亚那河和如伊台拉湖是怎么转变出来的；我正在编写《西班牙的奥维德》，这些都是好材料。第三，我发现了古代就有的纸牌戏。您说，杜朗达尔德听蒙德西诺斯讲了一大通话，醒来说：‘捺下性子，洗牌吧。’由此可见早在查理曼大帝时代已经玩纸牌了。因为他这句话绝不是着魔以后学来的，准是着魔以前、在法兰西查理曼大帝时代就行得这么说了。我写的那部《维吉尔·波利多罗〈古代事物渊源考〉补遗》里，波利多罗准遗漏了纸牌的渊源；我恰好可以补进去。这件事很重要，而且像杜朗达尔德先生那样真诚的人，说的话一定可靠。第四，我确实查明

了瓜迪亚那河的来源，这事直到现在还没人知道呢。”

堂吉诃德说：“是啊，不过您这些书是否能批准出版，还拿不定吧？如果上帝施恩，您能获得批准，我请问您打算把书献给谁呢？”

那位表亲说：“接受我献书的王公贵人，西班牙多的是啊。”

堂吉诃德答道：“并不多。不是他们不配，却是他们不愿意接受。他们觉得作者的努力和敬意该有报酬，他们不肯承担这项义务。可是我认识的一位贵人和那些人不同；他一力承担了这项义务，而且慷慨豪爽，假如我把他待人的好处全说出来，只怕许多有气量的人也要眼红呢[1]。现在没工夫说这些闲话，咱们且去找个地方过夜吧。”

那位表亲说：“离这儿不远住着个隐居的修士，据说当过兵，大家承认他是个好基督徒，很有识见，待人也很厚道。他住房旁边有一间小屋，是自己花钱盖的，小虽小，留几个客人过夜还行。”

桑丘问道：“那位隐居的修士养母鸡吗？”[2]

堂吉诃德说：“不养母鸡的隐士很少，从前埃及沙漠里修道的隐士，穿的是棕榈叶，吃的是草根，现在的隐士不是那样的了。我说那时候的隐士好，并不是说现在的不好，只是现在那些隐士不如从前那样苦行清修。可是不能就以为现在的都不好，至少我认为他们是好的。随他们多坏吧，假冒为善的伪君子总比公开作恶的坏蛋好一些。”

他们正说着话，看见有个人徒步而来，用棍子打着一头驮着长枪长戟的骡子急急赶路；他走近了也不停步，匆匆打个招呼就过去了。堂吉诃德喊他说：

“老哥啊，你歇歇吧；你走得太急了，只怕你这头骡子吃不消呢。”

那人说：“先生，我不能歇啊。我这儿带的兵器是明天要用的，所以歇不得。再见吧。我今晚打算在隐士住处再向前的客店过夜，你要是也走这条路，咱们会在客店碰头；你如要知道这些兵器是干什么用的，我可以讲些新闻给你听。再见吧。”

他急急趱骡前去，堂吉诃德没来得及探问什么新闻。他好奇心重，按捺不住，决计立刻动身到那家客店过夜，不去光顾那位表亲所说的隐士了。

三人上了牲口，立即取道直往客店，到傍晚才赶到。那位表亲半路上向堂吉诃德建议问隐士要口酒喝。桑丘·潘沙听了立即带转他的灰驴儿向那里跑去；堂吉诃德和那表亲也跟着带转牲口。可是桑丘的运道看来不行，偏偏隐士不在家——这是跟随隐士修道的女人说的。他们问她要些高价的酒[3]；她说主人没有高价的酒，如要廉价的水，她乐于供给。

桑丘说："我要是爱喝水，路上有的是井，尽可以喝个畅快。哎！卡麻丘的喜酒啊，堂狄艾果家的大吃大喝啊，真叫我念念不忘！"

他们离开隐士家，催动牲口往客店去，走不多远，看见前面有个年轻小伙子，他并不急急赶路，他们一会儿就追上了。那小伙子肩上扛着一把剑，剑上挑着一捆衣服，看来是他的宽腿裤、大氅、衬衣之类。因为他身上只穿一件丝绒短袄，袄上有几处光秃秃的像缎子那么发亮；袄儿下面露着衬衫。他脚上穿着丝袜和京城时行的方头鞋[4]。这人约莫十八九岁，满面高兴，身体看来很矫健，一面走，一面唱歌儿解闷。他们追上他的时候听他刚唱完一段，那位表亲记得他唱的是：

我从军是因为穷困；

如果有钱，我决不肯。

堂吉诃德先去和他攀话说：

"漂亮的先生啊，您这样走路倒是轻便得很。我冒昧请问，您到哪儿去啊？"

那小伙子答道："我轻装走路是因为天热，也因为穷。我是去投军的。"

堂吉诃德道："因为天热不消说得；因为穷是什么道理呢？"

那年轻人说："先生，我这捆衣服里有一条丝绒裤子，和这件短袄是一套；要是路上糟蹋了，进城穿上不像样，我却没钱另买新的。我是为这缘故，也为了图凉快，所以这样轻装赶路，等到了驻军的地方再穿上；还有十二哩瓦的路呢。我打算到那儿去投军。从那儿上船反正有车辆；据说船在伽太基。我不愿意再待在京城里伺候穷光蛋了，宁可伺候国王，为他打仗去。"

那表亲问道："您得过什么赏赐吗？"

那小伙子说："我如果伺候了西班牙哪一位当朝大佬或王公贵人，准有赏赐到手。这全靠投奔的主子好。阔人家的佣人常会升做旗手呀、上尉呀，或弄到个把好饭碗儿。可是我倒霉，老伺候些谋差使的或碰运气的，工钱少得可怜，浆洗一条领子就花了工钱的一半 [5] 。当个小厮，东家干了到西家，会交什么好运才怪呢。"

堂吉诃德说："朋友，您老实说，您伺候了几年，难道连一套号衣都没挣到手吗？"

那小厮说："我得过两套。主人家给的号衣是专为他们自己装门面的；他们到京城来办完了事回家，就把号衣又收回了。您不见新修士没正式入会，出院得交还道袍、换上自己原来的衣服吗？我就和他们一样。"

堂吉诃德说："真是意大利人所谓'精明刻薄'了。不过您抱着一腔壮志离开了京城，还是大可庆幸的。您是首先为上帝效力，其次为自己的国君，而且干的是当兵的一行，这是世界上最光荣、最有益的事。干武的行业不如干文的赚钱，可是武的比文的光荣；这句话我已经说过多次了。尽管由文人起家的比由武士起家的多，武士有说不出的高尚，独具光彩，压倒一切，文人是比不上的。我现在有句话希望您记着，困难的时候会对您有帮助也有安慰——就是说呀：什么倒霉事都别去愁它，最坏无非一死；如果死得好，死就是最好的事。有人问古罗马英雄凯撒大帝，怎样死最好。他说，最好是意外的，突然的，没准备的 [6] 。虽然这话出于一个不知有上帝的异教徒，可是很有道理，因为这样就省了心理上的苦恼。假如你在两军交锋时候阵亡，那么，管它是炮弹打死或地雷炸死呢？反正总是一死，事情就完了。据泰仑斯说：阵亡远比逃命光

荣[7]。好战士对指挥官越服从越光荣。我还告诉你，孩子，战士身上带着火药味，胜如带着麝香味。假如你这个光荣的职业直当到老，尽管你浑身伤疤，折了手，瘸了腿，你至少也是个光荣的老人，而且你那份光荣是穷困压不灭的。况且咱们国家正设法救济老弱残废的军人呢。现在有些人家嫌老年的黑奴不能干活儿，就借口‘解放他们’，把他们赶出门，让他们被饥饿驱遣到死；国家不能用这种办法对待年老的战士。我这会儿不想多讲，只请你骑在我鞍后，咱们一起上客店吧。我请你吃晚饭，明天早上你再赶路去。但愿上帝不负你的好志气，给你一份好运气。”

那小伙子没骑堂吉诃德的马，只接受他的邀请到客店同吃了晚饭。当时桑丘心上暗想：“上帝保佑我这位主人吧！他能说这么一大套很有道理的话，怎么又说他见到了蒙德西诺斯地洞里那些胡说八道的事呢？嗐！这怎么讲呀？”

他们到客店已经暮色苍茫。桑丘很高兴，因为他主人知道客店是客店，没像往常那样当做堡垒。他们一进门，堂吉诃德就向店主打听那个运送长枪长戟的人。店主说，那人在马房里安顿他的骡子呢。那位表亲和桑丘也就去安顿他们的驴，把马房里最好的马槽和最好的地方让给驽骍难得。

[1] 指塞万提斯的保护人雷莫斯（Lemos）伯爵。

[2] 作者有一首十四行诗《致一位隐居山野的修士》，形容一个流氓打架受了伤，逃到乡僻处冒充修士，一手扶杖，一手拿念珠，还带着打鸟的弹弓和相好的女人。桑丘所指就是这种人。

[3] 塞万提斯的时代，马德里有两种酒店：一种只供应便宜的酒（de lo barato）；一种兼供高价的酒（de lo caro），顾客须说明要高价的或便宜的酒。

[4] 赖尔玛（Lerma）公爵因足茧喜穿方头鞋，京城就时行这种式样。

[5] 1601年在瓦利亚多利德浆洗一条领子的价钱是十四到二十六文。

[6] 见苏威东尼欧（Suotonio）《十二大帝传》第一卷八十七节。

[7] 泰仑斯（Terencio，纪元前195—纪元前159），古罗马喜剧家。塞万提斯在本书卷头语里也用了这句话，但泰仑斯作品里并没有这句话。

第二十五章 学驴叫的趣事，演傀儡戏的妙人，以及通神的灵猴。

堂吉诃德就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要听运送兵器的人讲新闻。他到马房去找到了那人，盯着要他立刻就讲。那人说：

“我那件新闻不能站着匆匆忙忙地讲。好先生，让我喂饱了牲口，准讲给您听。”

堂吉诃德说：“你别耽搁吧，什么事我都可以帮你干。”

他说到做到，忙去筛大麦，洗马槽。那人瞧他这样不拿身份，也就愿意依他的请求讲给他听。那人去坐在一条石长凳上，堂吉诃德和他并坐，那位表亲、那个小厮、桑丘·潘沙和店主都围在旁边。那人说：

“各位先生请听，离这个客店四个半哩瓦有个市镇。市政府里有位委员，他丢了一头公驴；这是他家一个丫头捣的鬼，免得啰唆，详情就不说了。这位市政委员千方百计地找，总找不到。过了半个月，据说市政府另一位委员在广场上碰到丢驴的那个同僚，就对他说：‘老哥啊，你得好好谢我，我报你一个好消息，你的驴找着了。’那人说：‘我一定谢你，还要重谢呢。可是请问，我那驴在哪儿呢？’那人说：‘在树林里，我今儿早上看见的。它驮鞍也没了，身上装备的东西什么都没了，瘦得那副样子，瞧着简直心疼。我想把它赶回你家来，可是它已经野了，怕见人。我走近去它就逃跑，直躲到树林深处去了。你要是愿意跟我找去，我回家安顿了这头母驴就回来。’公驴的主人说：‘谢谢你，将来一定竭力厚谢。’我讲的这些细节，知道真相的人都讲过，和我讲得一个样儿。干脆说吧，两位委员一起走到树林里去找那头驴子。可是找来找去，影踪全无，找遍了邻近四周都没有。发现那驴子的人就对失主说：‘老哥啊，你听我说，我想到个办法。这头驴即使不在树林里，竟埋在地底下，我这办法也一定能找它出来。我会学驴叫，叫得活像；假如你也能将就叫两声，咱们就拿定能找到它。’失主说：‘老哥啊，说什么将就叫两声呀？我凭上帝发誓，我叫得比谁都像，驴子都不如我呢。’

“那一位说：‘咱们等着瞧吧。我是这样打算：你沿着树林这边走，

我沿那边走，就把周围都走遍了；每走几步，你学一声驴叫，我也学一声，那头驴要是在树林里，一定听见，就会和咱们搭腔。’失主说：‘老哥，你不愧天才，这个办法妙极了！’两人就按计行事，分头走去。他们学驴叫差不多是同时，彼此都把对方的叫声当作真的驴叫，以为驴找着了，忙寻声赶去。两人一会面，那失主说：‘老哥啊，难道刚才叫的不是我那头驴么？’那一个说：‘不是驴，是我啊。’失主说：‘老哥，我老实说吧，要是单凭叫声呀，你跟驴子没一点分别。我这一辈子没听见过学驴叫这样活像的。’出主意的那人说：‘老哥，这几句夸奖回敬你自己才对。我凭创造我的上帝发誓，世界上驴叫学得最像的也输你一着。因为你中气足，声音的高低长短、节奏的回旋顿挫都恰到好处，惟妙惟肖。我实在自愧不如，对你的绝技低头佩服。’失主说：‘哎，我说呀，我凭这一技之长，可算是有点本领，从此可以自豪了。我以前也觉得自己驴叫学得不错，可是没知道有你说得这么绝。’

“那一个说：‘我告诉你，有些绝技在这个世界上是白糟蹋了；有了本事不会用，就冤枉了这套本事。’失主答道：‘咱们这套本事要不是为咱们这会儿的事，别处也用不上；就为这件事，也得上帝保佑才行呢。’他们讲完又分头走开，重又学起驴叫来。他们每次听到对方的叫声，总当作真的驴叫，两人又找到一处去。后来他们约定一个暗号，每次连叫两声，表明是学叫的，不是真的驴叫。他们这样走几步连叫两声，把一座树林绕遍。失踪的驴并没有应和，声息全无。它怎会应和呢？这头可怜的驴在树林深处已经给狼吃了。他们发现了残骸，失主说：‘怪道呢，我说它怎么不应一声；因为它只要没死，听到咱们叫，一定会答应，不然就不是个驴了。可是老哥，我虽然费尽力气，只找到吃剩的死驴，我却领教了你这样妙的驴叫，这就很上算了。’那一个说：‘老哥，“还让你第一”；“修道院长唱得好，助手也呱呱叫。”’[1] 两人白忙一场，哑着嗓子回镇。他们把寻驴的事原原本本告诉亲友，还彼此互相吹捧了一通。这件事就在附近村镇上传开了。魔鬼是不偷懒的，最喜兴风作浪，随时到处搬是弄非。他调唆得别处镇上的人一见我们镇上的人就学驴叫，分明是当面嘲笑我们的市政委员。小孩子也跟着闹，这就好比发动了全地狱的小鬼。一处处村镇上都学起驴叫来，害得我们镇上的人就此像白人里的黑人一样惹眼。这场玩笑闹得非常没趣，我们几次拿了兵器，结队和嘲笑我们的人打架。谁也劝不住，平时怕事退缩

的也一齐动手。最欺侮我们的是两哩瓦以外的一个镇。我估计明后天我们学驴叫的镇上要结队和那个镇上的人打架去。我买那些长枪长戟是为了早作准备。这就是我所说的新闻；也许你听来很平常，可是我没有别的事奉告了。”

他刚讲完，客店门口来了个人，穿的长统袜、裤子、上衣都是麂皮的；这人高声问道：

“店主先生，有房间吗？未卜先知的猴子马上就到，梅丽珊德拉脱险的戏也就要来开演了。”

店主说：“唷！这不是贝德罗师傅吗！今晚上咱们可热闹了！”

上文忘了说，这位贝德罗师傅用绿绸子摊的膏药贴没左眼和小半边脸，好像那半个脸上有什么毛病。店主接着说：

“欢迎啊，贝德罗师傅，猴子和演戏的道具在哪儿呢？我没看见呀。”

那一身麂皮衣的人说：“说话就来。我抢先一步，瞧瞧有没有房间。”

店主说：“您贝德罗师傅要房间，即使阿尔巴公爵 [2] 住的也腾给您！您把猴子和道具运来吧，今晚店里有客，您的戏和猴儿准赚钱。”

贴膏药的人说：“那好极了，我一定减价；只要不亏本就是好交易。我去招呼拉着猴儿和道具的车赶紧就来。”

他随即出去了。

堂吉诃德问店主贝德罗师傅是谁，带的是什么戏的道具和什么猴儿。店主说：

“那人是演傀儡戏的名手，常在曼却·台·阿拉贡 [3] 一带来往，演的是《鼎鼎大名的堂盖斐罗斯解救梅丽珊德拉》。故事很有趣，演得又精彩，这一带地方多年来没见过这样的好戏。他还带着一只猴儿；那猴儿的本领别说猴儿里少见，咱们人都没有的。问它什么事，它会留心听

着，然后跳上它主人的肩膀，咬耳朵把答话告诉主人；这贝德罗师傅就替它说出来。它讲的多半是过去的事，不大讲未来；尽管不是句句都准，大致是不错的，因此我们相信它有魔鬼附身。它每说一件事——我意思是它咬着主人的耳朵叫他传一次话，就要收两个瑞尔，所以大家认为这位贝德罗师傅非常有钱。他是意大利人所谓‘上等人’、‘好伙伴’[4]。他日子过得好极了，说起话来，一人抵六人；喝起酒来，一人抵十二人。他靠的不过是自己一条舌头、一只猴子和一套傀儡戏。”

正说着，贝德罗师傅已经回来，拉傀儡戏道具和猴子的车也来了。那猴子很大，没有尾巴，光秃秃的屁股磨得一毛不剩，脸相却并不凶恶。堂吉诃德一见那猴子，就问它：

“未卜先知的先生，请问您，我们交的是什么运？前途怎么样？瞧，这是我的两个瑞尔。”

他吩咐桑丘拿两个瑞尔交给贝德罗师傅。贝德罗师傅替猴子答道：

“先生，凡是未来的消息，这畜生是不泄露的；过去的事它多少知道些，现在的也知道一点点。”

桑丘说：“真是！我才不花一个子儿请人讲我过去的事呢！谁比我自己还知道得清楚呀？花钱请教别人就太荒唐了。不过猴儿精先生既然知道现在的事，这里是我的两个瑞尔，请问您，我老婆泰瑞萨·潘沙这会儿在干什么？怎么样儿消遣？”

贝德罗师傅不肯收钱，说道：

“还没有为您效劳呢，不能先拿报酬。”

他用右手拍拍自己的左肩，那猴儿就跳上去，把嘴巴凑着他的耳朵，牙对牙切切地响，过了一会儿就跳下来。贝德罗师傅忙抢到堂吉诃德面前，双膝跪倒，抱住他的腿，说道：

“我抱着的这两条腿呀，就好比赫拉克利斯的两根柱子[5]！您就是重光骑士道的大伟人、赞不胜赞的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呀！懦弱的人靠您壮胆，要跌倒的人靠您支持，躺下的人靠您扶起来，一切不幸的

人都靠您帮助和安慰！”

堂吉诃德怔住了，桑丘惊奇得傻了，那位表亲骇然，那小厮莫名其妙，驴鸣镇上的人直发愣，店主也目瞪口呆，总而言之，演傀儡戏的这番话使人人都十分惊讶。他接着说：

“你呀，桑丘·潘沙老哥，世界上头等好骑士的头等好侍从啊，你放宽了心，你的好老婆泰瑞萨身体很好，这会儿正在梳理一磅麻。我还可以说得仔细点儿：她左边有一把缺口壶，装着好一壶酒，她一边干活儿，一边喝酒消遣呢。”

桑丘答道：“这话我完全相信，她就是这么个会享福的。只要她不吃醋，她比我主人说的那位才德双全的女巨人安当多娜还好呢。有些女人宁可背累儿孙，也不亏待自己，我的泰瑞萨就是这样的。”

堂吉诃德说：“哎，一个人读破万卷书，走遍万里路，就见多识广。可不是吗？我要不是这会儿亲眼看见，怎会相信有通神的猴子呢！我正是这位猴儿先生所说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只是它夸赞太过了。可是不管怎么说吧，谢天谢地，我确是生来心热肠软，总想待人好，只怕亏负了谁。”

那小厮说：“我如果有钱，就要问问猴子先生，我这趟出门会有什么遭遇。”

贝德罗师傅已经从堂吉诃德脚边爬起来，听了这话，答道：

“我刚说了，凡是问未来的事，这小畜生一概不回答的；它要能回答呀，没钱也不要紧。我如果能为堂吉诃德先生效劳，什么利益都不计较。我现在得去布置我的戏台了，因为我已经答应请大家看白戏，借此为堂吉诃德先生解闷消遣。”

店主大喜，忙去指点哪里可搭戏台，一会儿工夫戏台就搭好了。

堂吉诃德觉得一只猴子居然这样通灵，不管它知道未来也罢，过去也罢，总是旁门邪道，所以有几分戒心。他乘贝德罗师傅去布置戏台，就拉桑丘到马房角落里，背着人讲几句私话。他说：

“桑丘啊，你听我说，那猴儿太神了，我仔细想来，它主人贝德罗师傅准和魔鬼订过约：或是默契，或有明文。”

桑丘道：“假如是魔气[6]，又是和魔鬼定的，那就不用说，准是顶肮脏的臭气。可是贝德罗师傅要那魔气什么用呢？”

“你没懂我的意思。我是说，他准和魔鬼订过什么合同，让猴儿借魔鬼的本领说话，他就靠着吃饭，他发了财将来把自己的灵魂交给魔鬼；这个与全人类为敌的魔鬼专要人的灵魂。不信你只要看，那猴子只知道过去和现在的事；魔鬼所知道的不也是这么一点儿吗？魔鬼不能预知未来，只会猜测，也猜不大准。只有上帝不论过去、现在、未来，无所不知。所以那猴子的话分明是魔鬼的口气。我不懂怎么没人向宗教法庭去告发他，对他严加审讯，逼他吐出真情，究竟靠了谁能有这么大的神通。因为那猴子分明不是星命家，它和主人并没有批出个‘命造’和‘运道’来；他们没这个本领呀。现在西班牙盛行算命；小娘儿们、小当差的或补鞋的老头子，都会胡乱批个命书，就像地下拣一张纸牌那么容易。他们假充内行，胡说乱道，糟蹋了这门真正的学问。我知道有位夫人请教星命家她的小哈巴狗会不会生育，一窝下几只，什么毛色。那算命先生批了命，说那哈巴狗会生育，一窝下三只，一只绿，一只红，还有一只杂色，不过受孕的时辰必须在星期一或星期六的白天或晚上十一二点之间。过两天那只母狗吃得太饱胀死了。那算命的在当地就像别的算命先生那样成了‘铁口’。”

桑丘说：“不过我倒希望您叫贝德罗师傅问问那猴子，您在蒙德西诺斯洞里经历的事是不是真的，因为——您别见怪啊，我觉得像唬人的瞎话，也许只是个梦。”

堂吉诃德答道：“都可能。你怎么主张，我都依你；不过我总有点儿说不出的顾忌。”

恰好贝德罗师傅跑来，说傀儡戏台已经搭好，请堂吉诃德先生看戏去，那出戏值得一看。堂吉诃德就告诉贝德罗师傅：他想请教猴子，他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经历究竟是梦是真，因为自己都分不清。贝德罗师傅并不答话，回去带了猴子来，当着堂吉诃德和桑丘的面，对猴子说：

“猴儿先生，这位骑士想请教你，他在一个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经历究竟是假的还是真的。”

贝德罗师傅打了个照例的信号，猴子就跳上他左肩，在他耳边仿佛窃窃私语，贝德罗师傅听完就说：

“猴子说：您在那洞里经历的事，一部分是假的，一部分是真的。您问的事它只知道这些，别的可不知道了。您如果还有旁的要问，等下星期五吧；据它说，这会儿它的神通已经使尽了，要到星期五才复元呢。”

桑丘说：“我的主人啊，我不是跟您说的吗？我不信您在地洞里遭遇的那些事全是真的，连一半儿都信不过。”

堂吉诃德答道：“将来总会有分晓。什么事都有个水落石出哪怕埋在地底里的，到时候也会露出来。这会儿甭多说了，咱们去看贝德罗师傅的戏吧，我想总有点儿新鲜玩意儿。”

贝德罗师傅答道：“怎么说有点儿呀？我那戏里有六万种新鲜玩意呢！堂吉诃德先生，我告诉您，我那出戏是全世界最有趣的。‘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相信这件事。’[7] 我得开场演戏去；时候不早了，戏里要表演和讲解的情节多着呢。”

堂吉诃德和桑丘依言跑去看戏。戏台已经布置好，周围点满了小蜡烛，一片辉煌灿烂。贝德罗师傅随即钻进帷幕，因为戏里的傀儡得他来操纵。有个男孩子是他的徒弟，站在帷幕外面，由他讲解戏里的情节，并用棍子指点一个个出场的角色。

全客店的人都坐在戏台前面，也有站着的。堂吉诃德、桑丘、那小厮和那位表亲坐在最好的座位上。讲解员就开始讲解。欲知戏里事，请看下章文。

[1] 西班牙谚语。

[2] 阿尔巴公爵（Duque de Alba，1508—1582）曾见第一部三十九章，他是西班牙的大将军，曾征服葡萄牙，是赫赫有名的人物。

[3] 这是拉·曼却东部近阿拉贡山（Monte Aragón）的地区；山那边就是阿拉贡。

[4] “好伙伴”（bon compaño）指和蔼可亲、喜欢和人一起吃喝玩乐的人。

[5] 指地中海入口对峙的两座山峰，一在西班牙的直布罗陀，一在非洲摩洛哥的休达，相传两峰本是一座山，赫拉克利斯因要越过这座山到加的斯去，把这座山一劈为二，因此称为赫拉克利斯的柱子。

[6] 桑丘不懂“默契”，听错了。

[7] 这里引用《新约全书·约翰福音》第十章三十八节的话。

第二十六章 续叙演傀儡戏的妙事，以及其他着实有趣的情节。

“泰雅人和特洛埃人都静寂无声”[1]，

因为看戏的都专心等着听讲解。帷幕里响起一片铜鼓喇叭声，又有好几响炮弹。随后那男孩子朗着嗓子说道：

“这里表演的是一件千真万确的事，每字每句都是从法兰西历史和西班牙民歌里来的。这是堂盖斐罗斯先生救回他夫人梅丽珊德拉的故事。梅丽珊德拉给西班牙桑苏威尼亚城的摩尔人抢去了——那时候的桑苏威尼亚就是现在的萨拉果萨[2]。请看！堂盖斐罗斯正在那里掷骰子玩儿，正是歌谣唱的：

堂盖斐罗斯在掷骰子赌博，

他早已把梅丽珊德拉抛在脑后。

这会儿出场的是查理曼大帝：请看他头戴皇冠，手拿宝杖；传说他就是梅丽珊德拉的父亲。他瞧女婿这么悠闲自在很恼火，跑来骂他了。请看他骂得多狠啊，恨不得用宝杖去打他几下呢。有人说他确实打了，而且打得很重。他把女婿教训了一顿，说如果不设法救出自己的妻子，就丢尽了脸。他说：

——我的话到此为止，你仔细想想吧。

瞧，这位大皇帝转身走了，撇下堂盖斐罗斯在那里发脾气呢。他把桌子连骰子摔得老远，催着要自己的盔甲和武器，又问他表亲堂罗尔丹借杜林达纳宝剑。堂罗尔丹不肯借剑，却愿意陪他去冒险。可是我们这位英雄赌气不要他陪，说他妻子即使给藏在地底下，他单枪匹马也救得她出来。他就披挂准备出发。各位请回脸瞧瞧，那边一座塔是萨拉果萨堡垒里的，现在叫做阿尔哈斐利亚塔。塔里一位穿摩尔服装的女郎走到阳台上来了；她就是绝世美人梅丽珊德拉。她被俘以来，怀念巴黎和自己的丈夫，常在那里了望着通向法兰西的道路，聊以解忧。快瞧，这会

儿出了一件意外的事。各位没看见那摩尔人吗？他一个指头搁在嘴巴上，蹑手蹑脚地从梅丽珊德拉背后上来，在她唇上亲了一吻。瞧，她忙不迭地唾了一口，又用雪白的衬衣袖擦嘴；瞧她哭啊叫啊，气得自揪头发，仿佛她那美丽的头发是她这番受欺侮的祸根。请看走廊里这位尊贵的摩尔人；他是桑苏威尼亚的玛西琉国王。他看见了那摩尔人放肆无礼；他铁面无私，尽管那人是自己的亲属和宠臣，立即下令逮捕，抽二百鞭，牵出去游街：

叫喊消息的报子在前，

举着棍子的公差押后；

瞧，这家伙犯罪还没得逞，已经判罪处刑。摩尔人不像咱们，不用‘起诉’，不用‘还押听审’。”

堂吉诃德高声打断他说：“孩子啊，你直截了当地讲解，别绕弯儿，也别打岔儿；要审明一个案子，得有许许多多、反反复复的证据呢。”

贝德罗师傅在帷幕里也插嘴道：

“孩子，你别加油添酱，照这位先生说的办法最好；平铺直叙，别耍花腔；太花妙就不成调儿了。”

那孩子说：“我照办就是了。”他又讲下去。“那边一人骑马跑来，身披法国式斗篷；他不是别人，正是堂盖斐罗斯。这边是他妻子在塔里阳台上站着；那色胆如天的摩尔人已经受了处分，她好像平静些了。她不知来的正是自己的丈夫，就像歌谣里唱的那样嘱咐他说：

骑士，你如到法兰西去，

请访问一下盖斐罗斯；

她还有许多话我现在不重复了，因为啰唆总是讨厌的。且看堂盖斐罗斯怎样亮出真相，梅丽珊德拉也认清是谁了，所以快活得那副样子。她这会儿正从阳台上缒着下地，打算骑在她那位好丈夫的鞍后一同逃走。可是，啊呀，真糟糕！她裙子给阳台的铁栏杆挂住了，把她吊着上

下不得。可是看啊，老天爷大发慈悲，救了她的急，堂盖斐罗斯赶紧跑来了！他不惜扯破那条华丽的裙子，抓住自己的妻子使劲儿把她拉下来，一扭身就把她安放在鞍后，让她像男人那样骑着，叫她两手搭在他胸前，紧紧抱住他，免得跌下，因为梅丽珊德拉夫人不惯这样骑马。请再看他那匹马一声声嘶叫，驮着一个是英雄、一个是美人的男女主人，自鸣得意呢。瞧他们俩掉转马头出城，欣欣喜喜地同回巴黎去了。你们这一对古今少见的有情人啊！祝你们一路无灾无难，转回家乡，亲朋团聚，终身享福，长命百岁！”

贝德罗师傅忙又高声喊道：

“孩子，平铺直叙，不要堆砌。‘凡是矫揉造作都讨厌’[3]。”

那讲解的孩子并不回答，只顾讲下去：

“有人没事干就好管闲事；他们看见梅丽珊德拉脱离牢笼，马上去告发。玛西琉国王得知，立即下令打警钟。瞧，一声令下，城里一片钟声，一座座堡垒的一个个塔里都在叮当响应。”

堂吉诃德插嘴道：“没这个事儿！贝德罗师傅的警钟可打错了！摩尔人不打钟，只敲铜鼓，又吹一种喇叭似的号筒。桑苏威尼亚城里敲警钟真是太荒谬了。”

贝德罗师傅就停止了打钟说道：

“堂吉诃德先生，您别吹毛求疵，细中还有细，太精细就没个底了。荒谬百出的戏不知多少呢，不是经常上演吗？还演得顶顺利，观众看了不但叫好，还惊佩得很。孩子，你只管讲下去，别理会人家怎么说。尽管戏里的错误像阳光里的灰尘那么多，我只要塞饱自己的钱袋就行。”

堂吉诃德说：“这话倒也不错。”

那孩子又讲下去：

“瞧！多少骑兵披着雪亮的盔甲，都出城去追赶那一对情人了！吹响了多少喇叭、多少号筒啊！擂动了多少大鼓小鼓啊！我只怕他们给追兵

捉住，拴在马尾巴上拖回来，那就惨了。”

堂吉诃德看见那么多的摩尔人，听到响成一片的鼓角声，觉得该为逃亡的一对出把力，就站起来大喝道：

“有我在这儿呢！像堂盖斐罗斯这样有名的骑士、多情的英雄，我决不能眼看他遭了毒手！你们这群混蛋，站住！不许追赶！不然的话，先得跟我打一仗！”

他口说就动手，拔剑跳到戏台旁边，急忙忙、恶狠狠地向戏里那些摩尔人挥剑乱砍。有些傀儡砍倒了，有些断了脑袋，这个折了脚，那个剁成块儿。有一剑狠狠地从上直劈下来，贝德罗师傅要不是一蹲身缩着脖子趴下，他那脑瓜子就像粉团似的切成两半了。贝德罗师傅大喊道：

“堂吉诃德先生，您快住手！瞧瞧，您这会砍杀的不是真的摩尔人，只是硬纸做的傀儡呀！嗐，我真倒霉！这可是苦了我啊，把我的全部家当都断送了。”

他说他的，堂吉诃德还连连的刺呀、劈呀、斫呀、扫呀，剑如雨下，没一会儿工夫，一座戏台全打塌了，道具和傀儡七零八落：玛西琉国王受了重伤，查理曼大帝连脑袋带皇冠都劈作两半。看戏的乱作一团，猴子爬上屋顶溜了，那位表亲战战兢兢，那个小厮也很吃惊，连桑丘·潘沙都吓坏了。据他事后发誓说，从没见过自己的主人这样发疯似的愤怒。一套傀儡戏的道具差不多全毁了，堂吉诃德这才平静一些，说道：

“游侠骑士是世界上少不了的！有人硬是不信！好，叫他们这会儿都跑来看看吧！要不是有我在这里，英雄堂盖斐罗斯和美人梅丽珊德拉的下场就不堪设想了！不用说，准给那一群狗东西赶上，他们非死即伤。所以骑士道在这个世界上比什么都要紧，应该永远流传下去！”

贝德罗师傅唉声叹气说：“好，骑士道永远流传下去，让我死了吧！我真是倒霉透顶，正像堂罗德利戈国王说的：

昨天我是西班牙的国王……

今天城上的每一堵矮墙

都已经不是我的了！[4]

刚才我还是帝王的主人；马房里有数不尽的马匹，箱子和皮包里有数不尽的鲜衣华服。可是不到半小时，一转眼的工夫，我一败涂地，穷成了叫花子；而且我那猴儿也逃了，我得连牙齿都出了汗[5]才捉得它回来。这都怪这位骑士先生不问青红皂白，乱发脾气。据说他扶弱锄强，救危济困，还干许多好事呢。高高在上的老天爷啊，他怎么偏偏对我就没一点慈悲呀！真是，哭丧着脸的骑士，害得我也哭丧了脸！”

桑丘·潘沙听了贝德罗师傅的话很可怜他，就说：

“贝德罗师傅，你别怨苦，我听了心上难受。我告诉你，我主人堂吉诃德是一点不马虎的真正基督徒，他只要知道哪里对你不起，就会认账，好好儿赔钱，还给你不少便宜呢。”

“堂吉诃德先生要是肯赔我点儿钱，我就满意了，他老人家也可以心安理得。因为谁要是损坏了别人的财产不赔还人家，就上不了天堂。”

堂吉诃德说：“这话不错，可是贝德罗师傅，我到今还不知道自己损坏了你什么财产呀。”

贝德罗师傅答道：“还说没损坏吗？地上这许多残缺的尸体是谁打下来的？不是您这位大力士的铁臂吗？这些尸体是谁的家当？不是我的吗？我靠谁过日子？不是靠它们吗？”

堂吉诃德听了说：“魔术家又和我捣乱；他们总是先把人物的本相在我眼前露一露，随后就变掉了原样。我以前几次料到是这么回事，现在完全证明了。各位先生，我老实告诉你们，我刚才看见的都是真人真事：梅丽珊德拉真是梅丽珊德拉，堂盖斐罗斯真是堂盖斐罗斯，玛西琉真是玛西琉，查理曼大帝真是查理曼大帝。所以我怒火中烧，要尽我游侠骑士的职责，为那一对逃命的夫妻助一臂之力。我刚才干的事，都出于这一番好意。假如我弄错了，不能怪我，都是那些混蛋魔术家捣乱。不过这番错误虽然不是存心作恶，我还是认错赔钱。贝德罗师傅为那些斫坏的傀儡要我赔多少钱，随他说个数目吧。我一定马上用响当当的现

钱赔他。”

贝德罗师傅对他一鞠躬，说道：

“英勇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您真是江湖上穷人的救星和恩人，您的仁爱是少见的，我知道您会赔我。斫坏的傀儡值多少钱，请店主先生和桑丘老大哥给咱们公断吧。”

店主和桑丘同意。贝德罗师傅马上从地下拣起个没脑袋的萨拉果萨国王玛西琉，说道：

“这位国王分明是不能回复原状的了。断送了我这个国王，得赔我四个半瑞尔，你们瞧瞧，怎么样？”

堂吉诃德道：“你往下说吧。”

贝德罗师傅两手捧着个劈开的查理曼大帝道：“这个大帝劈成两半儿了，我要五又四分之一瑞尔不算多。”

桑丘说：“不少了。”

店主说：“也不多，抹掉零头就算五个瑞尔吧。”

堂吉诃德说：“五又四分之一，照数给他。这场大祸的总账上，不争这四分之一瑞尔。贝德罗师傅赶紧吧，快吃晚饭了，我有点饿了呢。”

贝德罗师傅说：“这个没鼻子的独眼美人儿是梅丽珊德拉；我天公地道，要两个瑞尔零十二文铜钱[6]。”

堂吉诃德说：“梅丽珊德拉和她的丈夫这会儿早已进了法兰西国境。不然的话，准有魔鬼作祟了。我看他们骑的马不仅是奔驰，简直飞也似的。梅丽珊德拉如果一路顺利，已经和她丈夫在法兰西安安逸逸地享福了，你别挂羊头卖狗肉，拿个烂掉鼻子的女人冒充梅丽珊德拉。但愿上帝让每个人都保住自己的财产；贝德罗师傅，咱们放稳了脚步，也放平了心。你再说下去吧。”

贝德罗师傅看出堂吉诃德头脑颠倒，又把刚才演的故事当真了。他

生怕堂吉诃德发了疯又赖账，忙说：

“这大概不是梅丽珊德拉，是她的侍女，赔我六十文铜钱我就很满意了。”

他酌量着损坏的傀儡一一讨价，由那两位中间人公断，赔款总数是四十又四分之三瑞尔；双方都很满意。桑丘当场付清了钱。贝德罗师傅另外还要两个瑞尔作为他寻找猴子的酬劳。

堂吉诃德说：“桑丘，那两个瑞尔给他就完了。那不是为了找猴儿，是为了润喉咙 [7] 。现在谁要能报我一个确切的喜讯，说堂娜梅丽珊德拉夫人和堂盖斐罗斯先生已经回到法兰西和家人团聚，我酬谢二百瑞尔也心甘情愿。”

贝德罗师傅说：“要问这个消息，最好找我那猴子，可是这会儿魔鬼也捉它不到啊。照我估计，它和我很亲，今晚上它肚子饿了，得回来找我。‘天无绝人之路；明天再瞧吧’ [8] 。”

傀儡戏的一场风波就算平息，大家和和气气同吃晚饭。堂吉诃德很慷慨，这餐晚饭全是他会账的。

天没亮，运送长枪长戟的人先走了。天亮以后，那位表亲和那个小厮都来向堂吉诃德告别：表亲回家乡；小厮继续赶路，堂吉诃德还资助了他十二个瑞尔。贝德罗师傅深知堂吉诃德这个人，怕和他再打交道，所以摸黑起身，带着打坏的傀儡戏道具和他的猴儿，上路碰运气去了。店主是不认识堂吉诃德的，瞧他疯疯癫癫，撒漫使钱，觉得很怪。桑丘照主人的吩咐从宽报酬了店主；他们辞别出门，大约是早上八点左右。让他们走吧，咱们乘机且把这部历史名著的来龙去脉交代一下。

[1] 这是古罗马的维吉尔《伊尼德》史诗第二卷第一行，塞万提斯引自1557年版的西班牙文译本。

[2] 桑苏威尼亚（Sansueña）是摩尔人的城，骑士小说里常提到，但这位讲解员的话并无根据。

[3] 西班牙谚语。

[4] 罗德利戈是维西哥都（Visigodo）族统治西班牙的末代皇帝，771年亡国。

[5] 又一说：“连尾巴尖儿上都出了汗。”

[6] 一瑞尔兑三十四文铜钱。

[7] 原文（no para tomar el mono，sino la mona）双关，mona指母猴子，也指醉鬼。此语可解为：“不是为了捉公猴子，是为了母猴子”；或“不是为了捉公猴子，是为了喝个烂醉”。

[8] 西班牙谚语。

第二十七章 贝德罗师傅和他那猴子的来历；堂吉诃德调解驴叫纠纷；不料事与愿违，讨了一场没趣。

这部历史巨著的作者熙德·阿默德在本章开头说："我像真基督徒那样发誓……"译者解释说：熙德·阿默德分明是摩尔人，他这句话无非表示自己发的誓就像真基督徒发的那样可信。他是借此保证这部书是信史；而书上讲贝德罗师傅和那只名震大镇小村的灵猴是何来历，尤其千真万确。熙德·阿默德接着说：这个故事的第一部里，讲到堂吉诃德在黑山释放了一群囚徒，那伙为非作歹的坏蛋不知感激，反而恩将仇报；其中一个名叫希内斯·台·巴萨蒙泰，读者想必记得。堂吉诃德曾把这人称为强盗坯子小希内斯；桑丘·潘沙的灰驴就是他偷的。这故事的第一部付印时，印刷所疏忽，漏掉了他偷驴的时间、方法等细节。许多读者摸不着头脑，不知是印刷所的脱漏，只埋怨作者失枝脱节。其实希内斯是乘桑丘·潘沙骑在驴上打瞌睡，把那头驴偷了。从前萨克利邦泰围攻阿尔布拉卡的时候，布鲁内洛设法从他两腿中间牵走了他的马匹；希内斯也用了同样的办法 [1] 。桑丘怎样重获灰驴，上文已经讲过了。且说这个希内斯是法院要逮办的逃犯，他犯案累累，案情重大，他自己记下来的就有厚厚一本书呢。他怕落法网，所以逃入阿拉贡境内 [2] ，用膏药贴没了左眼睛，靠演出傀儡戏过日子。演傀儡戏和变戏法都是他的拿手本领。

那只猴子是土耳其释放回国的基督徒卖给他的。经他训练，一看到他的信号，就跳上他的肩膀，在他耳里窃窃私语，或者好像是窃窃私语。他到各村各镇演傀儡戏，总带着这只训练好的猴子；每到一处去，就千方百计从邻近刺探那里的新闻和个中人物，一一记在心上。他到了那地方，先演傀儡戏；戏目不一，都诙谐有趣，而且是大家熟悉的。演完戏，他就吹那猴子的本领，说它知道一切过去和现在的事，只有未来不能预言。猴子每回答一个问题，他要讨两个瑞尔。他捉摸着问话的人是贫是富，有时候也肯减价。假如他知道某家出过什么事，他到了那家去，尽管那家不想花钱请教猴子，他也对猴子发信号，然后说，猴子告诉他如此这般，所说的和实事分毫不差。因此他威信很高，到处受欢迎。他乖觉透顶，答话很圆滑，往往恰说在筋节上。谁也没追究过他那

猴子怎么会通神，他就愚弄了人家，装满了自己的钱包。那天他一进客店就看见了堂吉诃德和桑丘；他既然认识这两人，要吓唬他们俩和客店里其他的人就很容易。不过，前一章里堂吉诃德在斫杀玛西琉国王并扫荡那队骑兵的时候，劈下的那一剑如果再往下些，贝德罗师傅就得赔掉一条命了。

叙明了贝德罗师傅和他那猴子的来历，言归正传。堂吉诃德出了客店，决计先到艾布罗河 [3] 两岸附近观光一番，然后再到萨拉果萨去，因为比武的日期还远，尽有功夫一路游赏。他打着这个主意，继续登程，走了两天，没碰到值得记载的事。第三天，他正要走上一个山头，听得震耳的鼓角声和枪声。他以为是军队过境，就踢着驽骍难得上山去瞧瞧；到了山顶，看见底下一大堆人大约有二百多。他们拿着各种兵器，长枪呀、大弓呀、长戟呀、长柄斧呀、尖头杖呀，还有几支火枪和许多盾牌。他下山坡近前走了一段，才看清那些旗子的颜色和上面的标识。最醒目的是白缎子旗上画的一头驴，和小种的真驴一般大，正昂头张嘴、吐出舌头、伸着脖子叫呢，活像一匹真驴；周围一圈大字，写着两句诗：

两位市长学驴叫，

气力并没白费掉。

堂吉诃德就明白那群人是驴鸣镇上的。他告诉了桑丘，还解释了旗上的诗。他说：讲那件新闻的人把学驴叫的两人说成市政委员，其实不是的；据旗上的诗看来，他们都是市长。桑丘·潘沙答道：

“先生，这没关系，说不定那时候是市政委员后来又做了市长，因此两个称呼都行。况且学驴叫的是市政委员或市长无关紧要，只要是学过驴叫就是了，市长也罢，市政委员也罢，都可能学驴叫。”

干脆说吧，主仆俩知道这是受嘲笑的镇；因为邻镇的人把他们嘲笑得不像话，实在不能和睦相处了，所以结队出来打架雪愤。

堂吉诃德就走近去。桑丘向来不喜欢参与这种事，心上捏着一把汗。那群人以为堂吉诃德是他们一面的人，随他进了自己的队伍。堂吉

诃德掀起护眼罩，从容不迫地直跑到画驴子的旗底下。领队的人见了他，也像一切初见他的人那样觉得惊讶，都围上来看他。堂吉诃德瞧他们只眼睁睁地瞪着自己，谁也不来招呼或诘问，就乘这个鸦雀无声的当儿，朗朗地说道：

“各位好先生，我有一番话要和你们谈谈。请你们务必让我讲到底，不要打岔儿。要是听不入耳，那么，只需略有表示，我立刻封上嘴巴，箝住舌头。”

那伙人都说他有什么话请讲吧，愿意洗耳恭听。堂吉诃德于是开言道：

“各位先生，我是一个游侠骑士；耍枪杆子是我的职业，扶弱锄强、救危济困是我的本分。前两天，我听说了你们那件没趣的事，也知道你们为什么时常向人动武，争回自己的面子。我把你们那件事在心上深思熟虑，觉得按决斗的法则，你们其实不能算是受了侮辱。任何一个人不能侮辱全镇的人。如果为了叛国杀君的事向叛贼挑战，而不知叛贼是哪一个，那就只好向敌方的全城或全镇挑战。譬如堂狄艾果·奥尔东内斯·台·拉接吧，他不知道叛国杀君的只是维利多·多尔弗斯一人，他就向萨莫拉全城挑战 [4] 。照那个情况，报仇雪耻就成了萨莫拉全城居民的事。当然，堂狄艾果先生也过火了些，他挑战的对方，包括已死、未生的人，甚至泉水、面包等等都是他的冤家，那就太不合战规了。可是也怪他不得，一个人盛怒之下，那条舌头就像冲决了堤岸的洪水，就连自己的爸爸或师傅或铁钳子都管制不住。照我讲的这番道理，哪一个人都不能侮辱一国、一省、一城、一镇或一村。一个地方的居民以为受了某人的侮辱而去报复，大可不必，因为他们显然没有受侮辱。小孩子和老百姓嘴里的诨名和绰号不知多少呢：比如‘钟娘娘镇’呀，‘陶瓦罐儿的’呀，‘种茄子的’呀，‘捕鲸鱼的’呀，‘制肥皂的’呀 [5] 等等。如果以上哪一个地方的人听到本地的诨号就跟人家拼命，那就够瞧的！如果所有那些著名城市的居民，为些无聊的小事，一怒之下，都寻衅动武，挥刀舞剑，那可真够瞧的了！那是怎么也不行的，我劝你们千万别那样。明白事理的男子汉，井井有条的国家，只为四件事才该不顾生命财产，拿起武器奋战。第一是保卫正教；第二是保卫自己的生命——这是人情天理；第三是保卫自己的名誉、家庭和财产；第四是在正义战争中为国王效忠。假如我

们要再加第五件，那就是保卫自己的国土；这也可以包括在第二件里。这五件是最重要的；此外，我们为了某些正当合理的事也该拔剑争斗。可是细事小节只能一笑置之，算不得侮辱；为这些琐屑小事动武就毫无道理了。况且冤冤相报，压根儿是不合道义的；这种不合道义的举动违反咱们信奉的圣教。咱们的圣教谆谆告诫：慈悲对敌，恩德报怨。这条戒律好像很难遵守，其实违诫的只有一种人：他们重人世而轻天界；不顾灵魂，只知肉体。耶稣基督是上帝，也是有血有肉的人；他从不撒谎。他立法垂训说：‘我的轭是软和的，我的担子是轻的’[6]，他决不命令我们做办不到的事。所以，各位先生，你们不论按照圣教的戒律或世间的规则，都该平心静气。”

桑丘听了暗想：“我敢打赌，我这位主人准是什么神学圣学家。即使不是，他和这种什么家也就像两个鸡蛋似的一模一样。”

堂吉诃德住嘴喘口气，瞧大家静悄悄地听着，就想再讲下去。可是桑丘乘主人停顿的时候，自作聪明，插嘴道：

“我主人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以前称哭丧着脸的骑士，现在称狮子骑士。这位绅士一肚子好学问，拉丁文呀、本国语呀，全都精通，就像大学里的学士一样。他这番教训，都是以他头等好战士的身份说的；他对于决斗的种种法则简直滚瓜烂熟呢。我可以担保，你们听他的话就行，决没有错儿。况且，他刚才不是说的吗，听人家学一声驴叫就发火是很没道理的。我记得小时候高兴学驴叫就学着叫，谁也不管我。我叫得抑扬顿挫，惟妙惟肖；每学一声驴叫，满村的驴都跟着叫。可是我照样还是我爹妈的儿子，我爹妈是很有体面的人哩！我这点本领招了我们村上好几个头面人物的妒忌，不过我是满不在乎的。我讲的都是真话，可以当场叫给你们听，因为这门学问和游水一样，学会了一辈子忘不了。”

他就一手捂着鼻子学了一声驴叫，叫得非常响亮，震荡得四周都山鸣谷应。他身边的一人以为是嘲笑他们，就举棍把桑丘·潘沙狠狠地打了一下。桑丘吃不住，从驴背上倒栽下来。堂吉诃德看见桑丘吃了大亏，立刻举枪向动手的人冲去。可是许多人拦在中间，没法向那人回手。雨点似的石子一阵阵向他打来；数不尽的大弓和火枪都瞄着他。他一看情势不妙，只好掉转驽骀难得的辔头拼命逃跑，一面至诚祷告上帝保佑他

脱险，时时刻刻只怕背后飞来一颗子弹，身上打个透明窟窿。他跑一会儿还得喘息一下，瞧自己是否接得上气。那队人看他逃走，也就算了，并不向他开火。他们把刚苏醒的桑丘抬放在驴背上，让他随着主人跑。桑丘昏头昏脑，管不了自己的驴；可是他那灰驴和驽骍难得是寸步不离的，自然会跟上去。堂吉诃德跑了好一段路，回头看见了桑丘；他瞧没人追赶，就站住等待。

那一队人直守到天黑，敌方没来应战，他们就欣欣喜喜地回镇。他们如果知道古希腊的风俗，准要在那里建一座胜利纪念碑呢。

[1] 参看本书第四章。

[2] 塞万提斯把接近阿拉贡山的拉·曼却地区误以为在阿拉贡境内。犯罪的人往往逃到阿拉贡去，因为那里的刑法较宽。

[3] 艾布罗河（Río Ebro）发源于西班牙西北的康它布利加山岭（Cordillera Cantabrica），向东流入地中海，萨拉果萨在阿拉贡境内的艾布罗河边。

[4] 据传说，西班牙国王桑丘二世1073年被叛臣维利多·多尔弗斯（Vellido Dolfos）杀死在萨莫拉（Zamora）城下。堂狄艾果是桑丘二世手下的武士，也是亲属；他向萨莫拉全城挑战，发誓“不论老的、小的、死的、活的，田里的野草、河里的游鱼，面包、肉、水、酒，一概是他的对敌。”维利多曾见第一部二十七章。

[5] “钟娘娘镇”（Pueblo de la Reloja）指塞维利亚的艾斯巴底那斯镇。因为西班牙文的“钟”字（relojo）是阳性；相传那个镇上的居民要买一只女性的钟（reloja），指望它生产出小钟来。“陶瓦罐儿的”（cazoieros）指瓦利亚多利德人，因为那里出产瓦罐儿。“种茄子的”（berenjeneros）指托雷都人，因为那地方出产茄子。“捕鲸鱼的”（ballenatos）指马德里人，相传那里曾有人把浮在河里的驮鞍误作鲸鱼。“制肥皂的”（jaboneros）指塞维利亚人，因为那里制造肥皂。

[6] 引《新约·马太福音》十一章三十节。

第二十八章 作者贝南黑利说：细读本章，自有领会。

勇士逃跑，总因为发觉了敌人的毒计，聪明人宁可留着性命，更待良机。堂吉诃德正是证实了这个道理。他瞧那群人气势汹汹，用意不善，忙转身逃跑，竟把桑丘抛在脑后，也没想到桑丘面临的危险；他跑到老远，认为已经脱险，才勒住马。桑丘横卧驴背，在后跟随，已见上文。他追上主人的时候已经清醒；他滚鞍下驴，伏在驽骅难得脚边，浑身疼痛，狼狈不堪。堂吉诃德下马查看他受的伤，发现他从头到脚完好无恙，就对他发火说：

“桑丘，你会驴叫真是倒足了霉！在绞杀犯家里讲绳子[1]，有这个理吗？驴叫的音乐用棍子来配合，不是正恰当吗？桑丘啊，你还该感谢上帝，他们只拿棍子揍你一下，没用短剑在你脸上画个十字[2]。”

桑丘答道：“我透不出气，没劲儿回答。咱们骑上牲口快走吧；我以后再也不学驴叫了。不过有句话我还是要说的：有些游侠骑士把忠实的侍从撇给敌人去捣成泥、舂成粉，自己却逃走了。”

堂吉诃德答道：“退却不是逃走。我告诉你，桑丘，勇敢而不谨慎，就是鲁莽；莽夫的成功多半靠运气，不靠勇气。我承认自己是退却，但不是逃走。许多勇士逃得性命，卷土重来；我是学他们的样。历史上这种例子多的是，我这会儿懒得讲，一来你听了毫无用处，二来我也没这个兴致。”

桑丘这时已经由堂吉诃德扶上灰驴，堂吉诃德自己也骑上驽骅难得。他们望见四分之一哩瓦外有个白杨树林，两人就慢慢地向那树林走去。桑丘倒抽着气一声声“哎唷”、“哎唷”叫痛。堂吉诃德问他怎么回事，他说，从屁股往上、从脖子往下，痛成一片，简直痛得发晕。

堂吉诃德说：“你这么痛，不用说，准是揍你的那根棍子长得很，一棍子打来，你整条背脊都挨着了；要是打着的地方再宽些，你还痛得厉害呢。”

桑丘说："唷！多亏您这么一说，我才恍然大悟！您一句话就把事情都讲明白了！我的妈呀！那一棍子打着的地方处处都痛，还要您讲了我才明白！道理那么深奥呢！假如我痛在两脚踝上，也许得捉摸个缘故；可是我哪里挨打哪里痛，还用捉摸吗？老实说吧，我的主人啊，'别人的痛苦，一根头发丝都挂得住'[3]。我一天比一天明白了，跟您在一起是没什么指望的。这回您让我挨打，下一回、再下一百回，您又会让我像从前那样给兜在毯子里抛，或者受别的捉弄。这回是打在我背上，下回会打在眼睛上。我实在是个糊涂蛋，一辈子没出息！要不，我另打主意好多着呢！我要是回老家，到老婆孩子身边去，靠上帝的恩典养家活口，可不是好多着吗？我却跟着您荒野里东奔西走，喝凉水，吃苦饭；至于睡觉呢，侍从老哥啊，你量下七尺地，如果不够，再加七尺，要多宽都由你，有的是泥土地！从前的游侠骑士都是傻瓜蛋！谁是第一个游侠骑士——至少谁第一个跟着这种骑士当侍从的，我但愿他活活地烧死！直烧成枯炭！现在的游侠骑士呢，我没话说，得尊敬他们，因为您不就是一个吗？而且我也知道，您不论嘴里说、心里想，魔鬼都比不上您聪明！"

堂吉诃德道："桑丘，我稳稳地可以和你打赌，你这会儿畅着嘴巴说个痛快，身上哪儿都不疼痛了！儿子啊，你想说什么就说吧，只要你疼痛全消，我听了你这派浑话生气也情愿。你既然一心想回家和老婆孩子团聚，上帝也不容我阻挡你。我的钱就在你手里，你估计咱们出门多久，你每月该有多少工钱，自己扣吧。"

桑丘答道："您和参孙学士的父亲多梅·加尔拉斯果不是很熟吗，我在他家做帮工的时候，每月赚两个杜加[4]，还管饭。我不知道跟了您能赚多少，不过我知道当游侠骑士的侍从比干农活儿辛苦。真的，农活儿不管多累、多苦，我们晚上总有沙锅杂烩吃，总在床上睡觉；我伺候了您就没在床上睡过觉。我在堂狄艾果·台·米朗达家舒服了几天，靠卡麻丘肉锅里的油水吃了个足，在巴西琉家又吃又喝又睡大觉，除此之外，我总是露天睡在硬邦邦的泥地上，受尽大热大冷、风吹雨打的种种苦头，吃的是干奶酪的边皮和面包头儿，喝的是野里路边的溪水或泉水。"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说的都对。我该比多梅·加尔拉斯果给的再加多少，你说吧。"

桑丘说：“我看，您一月再加我两个瑞尔，我就很上算了。这是工钱。还有您答应我的海岛总督呢，您得再赔我六个瑞尔；一起是三十瑞尔。”

堂吉诃德答道：“好得很啊，咱们出门二十五天，桑丘，你就照自己定的工钱算吧，欠你多少，我已经说过，你自己扣下得了。”

桑丘说：“唷！我的妈！您这笔账算得大有出入呢。要赔我那个海岛，得从您答应我的那一天算起。”

堂吉诃德说：“那么桑丘，我答应你多久了呢？”

桑丘答道：“我记得足有二十年再加三天左右。”

堂吉诃德在自己脑门子上拍了一个大巴掌，哈哈大笑道：

“我出入黑山以来，或者从咱们一次次出门到今，还没满两个月，桑丘，你怎么说那个海岛已经许了你二十年呢？我这会儿明白了，你是想把我交给你的钱都算你的工钱一口吞掉。你要真有这个心，我马上全部奉送，但愿你拿了大有好处。我只要能甩掉你这么个糟糕的侍从，尽管穷得没一个镚子也甘心，你这个不守骑士道的家伙，我问你，哪有游侠骑士的侍从向主人计较每月加多少工钱的？你读到过吗？你这个十足的流氓、混蛋！游侠骑士的故事浩如烟海，你去读读吧！读读吧！你这句话如有哪个侍从说过、想过，我就让你把这句话钉在我脑门子上[5]，再弹我四下鼻子[6]！你掉转灰驴儿回老家吧！从今起再也不要你跟我了！嗐，我的饭是白扔掉的！大好前程许了不知好歹的人！当你是人，你哪有一分灵性呀？这会儿我正要抬举你，叫人家不管你老婆怎样也得称你‘大人’，你却要辞我回去了！我正打定了千稳万妥的主意，要让你在全世界最好的海岛上做总督，你却要走了！这就应了你自己常说的话：‘蜜不是喂驴的’[7]。你现在就是一头驴，将来也是一头驴，到死还免不了是一头驴！我看你呀，到死也不会知道自己是个冥顽不灵的畜生！”

桑丘白瞪着两眼，听他主人臭骂，懊悔得眼泪直流。他放低嗓子颤声说：

“我的主人啊，您说得不错，我是驴子欠一条尾巴。您要给我安上一条，就恰好合适。我愿意一辈子像驴似的伺候您。您饶恕我，可怜我不懂事；您想想，我知道什么呢？我多说多话也只是糊涂，并不是安着坏心。反正‘有错知改，上帝所爱’[8]。”

“桑丘啊，你要说话不夹成语才怪呢！好吧，我原谅你，可是你得改过，别再这样专爱打小算盘；该心胸宽大些。我许你的海岛尽管不在眼前，却是很有把握的；你鼓起劲儿来等着吧。”

桑丘说，他尽管没劲儿，也要硬挣着听主人的话鼓起劲来。

他们说着话跑进了白杨树林。树虽然没有手，却有脚；堂吉诃德去躺在一棵榆树脚下，桑丘去躺在一棵榉树脚下。一夜来，桑丘很苦恼，因为露水重，棒疮受了潮湿越发疼痛；堂吉诃德只在想念情人。不过两人都还睡着了。天亮他们又寻路向著名的艾布罗河岸走去。他们在那里遭遇的事下一章叙述。

[1] 西班牙谚语“在绞杀犯家里不该提到绳子”，见第一部第二十五章。

[2] 十六七世纪西班牙流氓打架，往往在对方脸上切个十字。

[3] 西班牙谚语，意思说把别人的痛苦看得很轻。

[4] 在塞万提斯的时代，一杜加合十一瑞尔。

[5] 西班牙成语，“请把某一件东西钉在我脑门子上”表示绝没有那件东西。

[6] 弹鼻子（mamonas selladas）表示轻侮，用左手中指扳起右手食指，把右手其余四指按在对方脸上，然后放开左手中指，让右手食指弹在对方鼻子上。

[7] 西班牙谚语。

[8] 西班牙谚语。

第二十九章 上魔船、冒奇险。

堂吉诃德出了白杨树林，走一程，又一程，走了两天，到艾布罗河边[1]。两岸风光明媚，河水溶溶，又清澈，又悠缓，像流动的水晶。堂吉诃德看着心旷神怡。这一派景色勾起他无限情思。他只顾把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见闻反复回想。虽然贝德罗师傅的猴子说那些事真假参半，他只觉全是真的，不像桑丘那样认为都是假的。他一路走去，忽见一只小船拴在河边树上；船上空空的，连桨都没有。堂吉诃德四望不见一人，立即不问情由，下了驽骍难得，吩咐桑丘也下驴，把两头牲口一起牢牢拴在那里的杨柳树上。桑丘问他为什么忽然下地，又要把牲口拴上。堂吉诃德说：

“我告诉你，桑丘，我千拿万稳，准有骑士或什么贵人落了难，情势危急；这只小船是邀我乘了去援救的。骑士传记里，魔法师显身手常干这类事。如果骑士遭了难，需要别的骑士营救，他们俩之间尽管远隔二三千哩瓦，甚至还不止，魔法师用一朵云或一只船，一眨眼就从空中或海上把救星送到落难人所在的地方。桑丘啊，这只船泊在这里，显然就是这个缘故，一清二楚，千真万确。你别耽搁，快把灰驴和驽骍难得拴在一起，咱们照上帝的指引出发吧。即使赤脚修士求我别上船，我也不会听他的。”

桑丘答道：“我也不知道该不该说您又发疯了；不过您既然这么说，您又到处爱干这种事，我只好低头服从。老话不是说吗：‘吃主人的饭，照他说的干。’可是我如果不老实说，我心上不安。我得告诉您：照我看，这只船不是魔船是渔船，因为这条河里的鳟白鱼是世界上最呱呱叫的。”

桑丘说着话已经把两头牲口拴好；他得把牲口撇给魔法师照管，心里非常懊丧。堂吉诃德说：抛下这两头牲口不用担忧，路远迢迢，放船接他们的人会当心喂养。

桑丘说：“什么‘远条条’？我一辈子也没听说过这个话。”

堂吉诃德说：“‘路远迢迢’就是离这儿很远的意思。你不懂，怪不得

你；你又没冒充通文，谁也不会责备你。”

桑丘说：“牲口都拴好了，咱们这会儿怎么办？”

堂吉诃德答道：“怎么办？画个十字起锚啊[2]——就是说，咱们上船去，把船缆割断。”

他带领桑丘一起上了船，割断船缆，那船就悠悠荡荡地漾开去。桑丘瞧离岸将近两哩瓦，就浑身发抖，怕翻船淹死；不过他最难受的是听到灰驴叫、看到驽骅难得要挣脱绳子。他对主人说：

“灰毛儿瞧咱们走了，伤心得直叫号；驽骅难得想脱身蹿到河里来跟着咱们。哎，亲爱的朋友们，你们安安静静待着吧！我们一时发疯，离开了你们；但愿过一会儿心地明白了，就会回来！”

他说着悲悲切切哭起来。堂吉诃德不耐烦，生气说：

“你这脓包，怕什么呀？你的心是奶油做的吗？哭什么？真是胆小如鼠，难道谁在迫害你吗？你身在福中不知福，还不知足呢！你又不是在黎斐阿斯[3]山岭里赤脚步行，你却是在水波清澈的河上，像一位大贵人似的安坐在船舷上，转眼就出海去了。可是咱们一定早已出海，至少已经走了七八百哩瓦。如果我这儿有仪器测量一下北极的角度，就能知道走了多少路。不过平分南北极的赤道线如果还没有过，准也快到了；我要是估计得不对，就是大外行！”

桑丘问道：“咱们到了您说的那个赤豆儿线上，就是走了多远的路呢？”

堂吉诃德答道：“很远了。因为照最伟大的著名宇宙学家多罗美[4]的核计，整个有水有陆的地球分作三百六十度；咱们到了赤道线，就是走了一百八十度。”

桑丘说：“啊呀，您引证的名人多体面呀！什么涂了蜜的什么鸡，什么芋头学家。”

堂吉诃德听桑丘把多罗美的名字和核计都听错了，忍不住大笑。他

说：

“桑丘，我告诉你，船一过赤道线，船上每个人身上的虱子就死光了，即使金子换虱子，等重抵价，满船也找不出一个活虱子。从加的斯上船到东印度群岛去的西班牙人或别国人，凭这个征象也可以判定自己是否过了赤道线。所以，桑丘啊，你只要摸摸自己腿上有没有活东西，咱们就心中有数；如果摸不到，就是已经过赤道了。”

桑丘答道：“这套话我一句也不信。反正您怎么吩咐，我照办就是。可是何必这样试验呢？我明明看见咱们离岸不过五瓦拉，两头牲口就拴在上游两瓦拉的地方；驽骅难得和灰毛儿还在原处呀。我现在这样瞄着岸看去，我可以发誓，咱们走得比蚂蚁还慢呢。”

“桑丘，你听我的话试验一下，别的甭管。有些东西你是不懂的：什么两分两至圈呀、经线呀、纬线呀、黄道带呀、黄道呀、南北极呀、两至呀、两分呀、行星呀、十二宫呀、方位呀，天地两仪的度数呀等等；你要是都懂，或者懂得一点，那么，咱们现在交了纬线几度，看到了十二宫的哪一宫，经过了哪几个星座，正行经哪个星座，你都能一清二楚。我还是叫你自己身上摸索一下；我看你准比光洁的白纸都干净了。”

桑丘就自己摸索；他轻轻探手到左大腿弯子里，抬头望着主人说：

“这试验靠不住吧？要不，就是您说的那个地方还没到，差着好多哩瓦呢？”

堂吉诃德问道：“怎么？你摸到些什么了？”

桑丘答道：“不少呢！”

他弹着指头，把一只手全浸在河里。当时水势不急，那小船不用魔力或魔法师暗中推送，顺着水势向河心飘荡。

他们忽见河面上有几座高大的水力磨房[5]。堂吉诃德忙喊桑丘说：

“朋友啊，你看见前面那座城堡吗？魔法师送我来援救的人——不知

是受困的骑士，还是落难的王后、公主、王妃，一定就关在里面呢。”

桑丘说：“先生，您说什么见鬼的城堡呀？您没看清那是磨麦子的水力磨房吗？”

堂吉诃德说：“桑丘，住嘴吧，尽管看着像磨房，其实并不是。魔法师会叫东西变样，我已经跟你讲过了；不是把东西真的变了，只是叫人看着好像变了。我亲眼看见我日夜思念的杜尔西内娅变了相，所以领会到这一层。”

这时小船已经流到河中心，不像先前走得慢了。磨房工人看见一只小船顺流而来，马上就要卷进水车轮子搅出来的急湍里去，大家忙拿了长棍出来拦挡。这一群面粉人儿的脸上、衣上蒙着一层白，形状可怕。他们大喊道：

“你们这两个冒失鬼！你们到哪儿去呀？不要命了吗？你们要干什么？要投河自尽，让这些轮子打成一块块吗？”

堂吉诃德就说：“桑丘，我没错吧？这里就是等着我来大显身手的地方！瞧瞧出来的这些强徒！好一群妖怪啊！多可怕的嘴脸呀！……哼！叫你们一个个混蛋睁开眼睛瞧瞧吧！”

他就站起来对磨房工人厉声喝道：

“你们这群坏心眼儿的混账东西别打错了主意！你们把谁关在堡里、下在牢里了？不管他是怎么样的人，贵族也罢，平民也罢，马上给我放出来！我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别号狮子骑士，上天特地派我来救人的。”

他说着就拔剑向磨房工人挥舞。他们听了他那套疯话莫名其妙，只顾用长棍子去拦那只小船；船已经流到轮与轮中间汹涌的漩涡里去。

桑丘眼看情势危急，双膝下跪，恳求天保佑他脱险。天果然保佑了他。磨房工人手段又稳又活，用棍子抵住了小船；不过还是免不了船底朝天，把堂吉诃德和桑丘都翻下水去。堂吉诃德还好，他像鹅一样会游水，只是身上的盔甲重，两次带累他沉下水去；要不是磨房工人们蹿进

河里把两人拖上来，主仆俩就送命了。他们上了岸，浑身湿透，也解尽了渴。桑丘忙跪着合掌望天，诚心祷告了一大通，求上帝保佑他，从此不再受主人胡闹的牵累。

这时几个渔夫跑来——他们是小船的主人，一看船已经给水车的轮子撞得四分五裂，就扭住桑丘要剥他的衣服，又要堂吉诃德赔钱。堂吉诃德没事人儿一样，静静地说：船破了他愿意赔，可是他们得立即释放堡垒里关着的人，不论是一个或几个。

一个磨房工人道："你这疯子说的什么人、什么堡垒呀？难道你要把跑来磨麦子的人带走吗？"

堂吉诃德心上暗想："罢了，要叫这群混蛋干一点好事，好比沙漠里说教。目前准有两个本领高强的魔法师在斗法呢：这个要干的事，那个阻挠；这个派船接我，那个就把船打翻。这事只求上帝帮忙吧；因为全世界都在勾心斗角，互相钳制，我能力有限，毫无办法了。"

他望着磨房大喊道：

"关在监狱里的朋友们，我不知你们是谁，可是我请你们原谅！我倒了霉，你们也只好倒霉；我救不了你们了！你们等待别的骑士吧！"

他说完和那几个渔夫讲妥，付五十瑞尔赔他们的船。桑丘交了钱满不情愿，嘀咕说：

"再这么乘两次船，咱们的钱包就空了。"

渔夫和磨房工人看着这两个怪人很诧异，也不懂堂吉诃德对他们喊话和质问是什么用意。他们料想是两个疯子，就撇下他们；工人回磨房，渔夫回家。堂吉诃德和桑丘返回他们的牲畜那里，又去过他们牲畜一般的生活。上魔船的冒险就此结束。

[1] 据堂维森德·台·洛斯·李欧斯（Don Vicente de los Ríos）在《堂吉诃德行程梗概》（Plan cronológico del Quixote）里指出，从演傀儡戏的客店到艾布罗河边，如果路上走五天，每天至少得走十四哩瓦，远非驽骍难得和灰驴脚力所及。两天是决计走不到的。但塞万提斯一向不拘细节。

[2] 旧时代的迷信，每开始做一件事，先画个十字。

[3] 黑海北部的山岭。

[4] 多罗美（Claudius Ptolomeo），古希腊宇宙学家，生于第二世纪，创天动论，认为地球是宇宙的中心，天动而地不动。波兰宇宙学家哥白尼（Copernic，1473—1543）的太阳中心论推翻了天动论。堂吉诃德显然没听说过这个新学理。

[5] 艾布罗河里有很多浮泊水面、利用水力的磨房。

第三十章 堂吉诃德碰到一位漂亮的女猎人。

主仆俩垂头丧气，回到他们的牲口那里。桑丘尤其懊恼，因为动了他钱袋里的老本儿，就动了他的命根子；花掉一文本钱，仿佛是挖掉他的眼珠子。他们终于默默地上了坐骑，离开那条大河。一路上堂吉诃德只顾想念情人，桑丘却在盘算怎样发财得意，觉得前途渺茫。他傻虽傻，却看透主人的行为简直全是疯疯癫癫的。他打算等待机会溜之大吉，自回老家去。可是他有他的打算，命运却另有安排。

第二天夕阳西下，他们刚走出一簇树林，堂吉诃德举眼看见前面一片绿草地，草地尽头聚着一群人，走近才看出是放鹰打猎的。他更向前走，看见里面有一位漂亮的贵夫人，乘一匹雪白的小马，马上的鞁鞯都是绿色，侧坐的马鞍是银的。那女人自己也穿一身绿，打扮得华丽非常，高贵无比。她左臂擎一只苍鹰，堂吉诃德因此料想她不是寻常人，想必是那群猎人的主子。他料得确是不错。当时他对桑丘说：

“桑丘儿子，你过去对乘马擎着苍鹰的夫人说：我狮子骑士向她尊贵的美人行吻手礼；请她让我亲自过去致敬，竭力伺候她，听她使唤。桑丘，你得好好儿说，留心别扯上你那些成语老话。”

桑丘答道：“我会扯上吗！这还用吩咐！真是的，向贵夫人小姐们传话，我也不是第一遭！”

堂吉诃德说：“你不过向杜尔西内娅小姐传过一遭话，还有第二遭吗？至少我没有再派遣过你。”

桑丘答道：“不错啊，可是‘还得了债，不心疼抵押品’；‘富家的晚饭说话就得’[1]。这就是说：我呀，不用叮嘱，自己都会，什么都懂得一点。”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这话大概是不错的。好好儿去吧，上帝指引你。”

桑丘趱着灰驴跑得非常快。他赶到漂亮的女猎人那里，下驴跪在她面前说：

“漂亮的夫人啊，前面那位骑士是我的主人狮子骑士；我是他的侍从，家里叫我桑丘·潘沙。那位狮子骑士不久前也称哭丧着脸的骑士，他叫我向您禀告：他一心想来伺候您这位尊贵美丽的夫人——他是这么说的，我也这么想的；您要是肯接受他这份儿情意，不但您自己面上增光，他承您赏脸，也非常得意呢。”

那位夫人答道：“好侍从，你这个口信传得真是礼貌周全。请起来吧；哭丧着脸的骑士在我们这里很有名；你是这位伟大骑士的侍从，不该跪着。起来吧，朋友，请告诉你主人，我们夫妇——公爵和我——欢迎他到我们这儿的别墅里来。”

桑丘站起身，瞧这位贵夫人又美丽、又客气，觉得很惊讶，尤其可怪的是听说她知道自己的主人哭丧着脸的骑士；她没称他狮子骑士，想必因为这个名号是新近才起的。这位不知是什么封号的公爵夫人又说：

“侍从老哥，我问你：现在出版了一部《奇情异想的绅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传》，书上讲的不就是你主人吗？他不是有个意中人名叫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吗？”

桑丘答道：“是啊，夫人，那就是我的主人呀。按说，书里还有个侍从叫桑丘·潘沙，那就是我；除非我在摇篮里给换掉了——我意思说，除非那本书付印的时候改掉了。”

公爵夫人说：“我听了你这些话顶高兴，桑丘老哥，你去跟你主人说：他到这儿来我们欢迎得很，使我喜出望外。”

桑丘听到这么和悦的答复，兴冲冲地回去向主人一一转达，又用村言俗语，把这位贵夫人多么美丽、多么和蔼有礼大吹大捧了一通。堂吉诃德就抖擞精神，踩稳了脚镫，戴好护眼罩，踢着驽骍难得，斯斯文文地赶去吻那位公爵夫人的手。公爵夫人已经请了她的丈夫过来，把堂吉诃德叫桑丘传的话告诉了他。他们夫妇读过堂吉诃德故事的第一部，知道这人疯头疯脑，急要认认他，都兴高采烈地在那里等着。他们打算迎合他的心意，随他说什么都顺着他。骑士小说他们也读过，而且很喜欢；他们准备按这种小说里招待游侠骑士的礼节来招待这位客人。

这时堂吉诃德掀起了护眼罩已经跑来。桑丘瞧他要下马，忙着下驴去给他扶住鞍镫，可是偏偏一脚绊在鞍旁的绳子里，怎么也甩脱不开，倒挂着摔了个嘴吃屎。堂吉诃德下马向来要人扶住鞍镫，以为桑丘在那儿扶着呢，一歪身就要下马；那鞍子想必没有缚好，随着也歪过来，他连人带鞍都跌在地下。他不胜羞愧，齿缝里喃喃咒骂桑丘——那倒霉蛋一只脚还套在足镫里呢。公爵吩咐手下那些打猎的去援救骑士和侍从。他们扶起堂吉诃德，他摔得很狼狈，一瘸一拐地强挣扎着要去向两位贵人下跪。可是公爵怎么也不答应，反自己下马去拥抱堂吉诃德，一面说：

“哭丧着脸的骑士先生，我很抱歉，您到了我这儿，头一件事就这么倒霉；可是侍从粗心大意，往往引起更糟的事呢。”

堂吉诃德答道：“公爵大人，我能见到您是大好运气，决不倒霉；即使掉进深坑，我乘着和您相见的那股喜气也会腾身出来。我这个该死的侍从只会掉弄舌头说浑话，要拴稳个马鞍子就不行。可是我无论摔倒了或爬起来了，无论站在地上或骑在马上，我总是为公爵大人和公爵夫人效力当差的。她是美人的魁首，高贵的榜样，真不愧为您的夫人！”

公爵说：“且慢啊，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世界上有堂娜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就不该称赞别的美人。”

桑丘·潘沙已经甩脱脚上的绳子，正站在旁边；他不等主人答话，抢先说道：

“我们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实在是美极了，这是没有第二句话可说的。可是‘意料不到的地方会蹿出一头野兔来’[2]。我听说造化像陶匠那样，造了一件美的东西，就能照样造两件、三件、一百件。我说这话呀，因为我们公爵夫人和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真不相上下。”

堂吉诃德转向公爵夫人说：

“尊贵的夫人，您瞧吧，天下没一个游侠骑士的侍从比我这侍从更多话、更逗乐的。如果您贵夫人让我在您跟前当几天差，就知道我这话是

千真万确的。”

公爵夫人答道：

“好桑丘要是逗乐儿，我就另眼相看了，因为可见他很聪明。堂吉诃德先生，您知道，笨人不会逗乐打趣。好桑丘能逗乐，有风趣，我就知道他是聪明的。”

堂吉诃德补充说：“还爱说话。”

公爵说：“那就更好了，一肚子俏皮，三言两语说不尽。咱们别耽搁了，请伟大的哭丧着脸的骑士……”

桑丘说：“尊贵的先生，您该称狮子骑士；因为现在没有哭丧着的脸儿了，那脸儿是狮子的了。”

公爵道：

“那么请狮子骑士先生到我们这儿的堡垒里去，我和公爵夫人一定按他高贵的身份，用我们经常款待游侠骑士的礼数来款待他。”

桑丘这时已经把驽骅难得的鞍子缚妥。堂吉诃德骑上驽骅难得，公爵骑上他那匹漂亮的马，两人让公爵夫人走在中间，一起向别墅跑去。公爵夫人叫桑丘紧跟在她身边，因为听着他的妙谈非常有趣。桑丘不用邀请，夹在他们中间，还插嘴讲话，逗得公爵夫妇很乐。他们觉得真是有缘，能把这样一对游侠的骑士和游荡的侍从请到他们的别墅里去。

[1] 两句都是西班牙谚语。

[2] 西班牙谚语。

第三十一章 许多大事。

桑丘估量自己赢得了公爵夫人的宠爱，满心欢喜。他向来贪舒服，料想公爵府里的款待一定不输堂狄艾果家和巴西琉家。他只要有得享受，决不放过。

据记载，公爵抢先回府，吩咐家人怎样接待堂吉诃德。堂吉诃德随公爵夫人刚到门口，里面就出来两名小厮，都披着齐脚面长的深红缎袍，像起床穿的便服。他们把堂吉诃德抱下马，悄悄在他耳里说：

“尊贵的先生，您去抱我们公爵夫人下马吧。”

堂吉诃德就去抱公爵夫人下马，彼此谦让了一大通。公爵夫人坚不答应，非要公爵抱她才肯下马，说区区不足道的人万不敢劳累这位大骑士。后来还是公爵出来抱了她下马。他们一进大院，里面又出来两个漂亮姑娘，拿着一件贵重的猩红大氅给堂吉诃德披在肩上。大院四周围的游廊上[1]立刻挤满了男女家人，他们高声喊道：

“欢迎天字第一号的游侠骑士！”

大家都拿着成瓶的香水向堂吉诃德和公爵夫妇身上洒。堂吉诃德身当此境，又惊又喜；他这才第一次心上踏实，确信自己真是游侠骑士而不是虚想的了，因为他受到的款待，和他书上读到的古礼一模一样。

桑丘不顾灰驴，紧跟着公爵夫人进了别墅。可是他把驴子孤零零地撇在外面又很不放心，看到迎接公爵夫人的仆妇群中一位颇有身份的傅姆[2]，就跑去低声对她说：

“您是贡萨雷斯夫人吧？对不住，我不知道您的尊姓大名……”

那位傅姆答道：“我叫堂娜罗德利盖斯·台·格里哈尔巴。兄弟，你有什么吩咐？”

桑丘答道：

“劳您驾出大门跑一趟；我把一头灰毛驴撇在那儿了，麻烦您叫人送

它马房里去，或者您自己送去也行；那小可怜儿胆子小，一点儿受不得孤单寂寞。”

傅姆答道：“假如主人和佣人一样的头脑，我们真是交上好运了！但愿你们主仆倒尽了霉！去你的，兄弟，照管你那驴儿去吧；我们这儿当傅姆的没干过这种活儿。”

桑丘答道：“可是我老实告诉您，我主人满肚子典故；我听他背诵过朗塞洛特的故事，说是：

他刚从不列颠到此，

傅姆照料他的马匹，

他自己有夫人们服侍。

朗塞洛特先生的马匹要和我那头驴对换，我还不肯呢。”

傅姆说：“兄弟，你要是个油嘴，等有了听客，找到主顾，再卖你的俏皮；我只能给你个无花果[3]。”

桑丘答道：“那可好啊！您那无花果准是烂熟的！假如数着年纪赌输赢，您反正输不了。”

傅姆火气直冒，说道：“这婊子养的！我多少年纪，我会向上帝交代，和你什么相干？你这个一肚子大蒜的混蛋！”

她嚷得公爵夫人也听见了。公爵夫人转脸看见傅姆气得发抖，眼睛都红了，就问她跟谁吵。

傅姆说：“跟这家伙呀。他的毛驴儿在大门外，巴巴地叫我把驴送到马房去，还引经据典说，不知什么地方有这规矩，夫人们伺候一个什么朗塞洛特，傅姆照料他的马匹。这还不够，末了竟说我上年纪了。”

公爵夫人说：“这话太气人了。”

她就对桑丘说：

“桑丘朋友，你该知道，堂娜罗德利盖斯很年轻，她披着头巾是她有身份，也是行得这样，并不是因为上了年纪。”

桑丘答道：“我要有那意思，叫我下半辈子没好日子过！我不过因为实在的心疼我那灰驴儿，觉得堂娜罗德利盖斯夫人心肠最好，托她照管就可以放心。”

这番争吵堂吉诃德全听见，就对桑丘说：

“桑丘，你这些话也配在这里讲呀？”

桑丘说：“先生，一个人不管在哪儿，需要什么总得说啊。我在这里想起灰驴，就在这里讲它；假如在马房里想起，就会在马房里讲。”

公爵说：

“桑丘很有道理，不能怪他。灰驴有人喂，桑丘尽管放心；他的驴和他本人一样不会受怠慢。”

这些话，除了堂吉诃德，大家听了都很乐。大家说着话到了楼上，把堂吉诃德让进客厅；里面挂着非常华丽的锦缎帷幔，六个年轻姑娘伺候堂吉诃德脱卸盔甲。公爵夫妇要让堂吉诃德觉得人家是按游侠骑士的身份款待他，已经教了她们该怎样伺候。堂吉诃德脱掉盔甲，只穿着紧身的裤子和麂皮上衣。他又瘦又高又细溜，两片脸颊仿佛在口腔里接吻似的。伺候他的那几个姑娘看着他那副模样，要不是男女主人反复告诫在先，准会笑破肚皮。

她们要堂吉诃德脱光了换衬衣，他却坚决不答应。他说，游侠骑士不该失礼，就像不该胆怯一样。不过他说，不妨把衬衣交给桑丘。他带着桑丘躲进一间讲究的卧室，脱换了衬衣；瞧无人在旁，就对桑丘说：

“我问你，你这个新丑角和老笨蛋，你怎么可以得罪那位有身份、有体面的傅姆呀？你怎么那个时候想到了灰驴呀？公爵和他夫人细心周到，会把咱们的牲口撇下不管吗？桑丘，你真该小心点儿，别露了馅儿，让人看透你是个乡下老粗。你这个糊涂人啊，你记着，佣人越是有体面、有教养，人家对他主人也越加看重。贵人有一件事最占便宜：他们的佣人也和他们一样知礼。你这个不见世面的家伙，连累我也倒了霉！你不想想，人家瞧你是个乡下老粗或逗乐笑的傻瓜，不也就把我当作江湖骗子或冒牌骑士了吗？桑丘朋友，你那样是要栽跟斗的，千万当心别犯那毛病。爱嚼舌头说笑话的。一句不当景，就成了讨厌的小丑。得把自己的舌头严加管束；话没出口，先想一想。你该知道，咱们到了这里，靠上帝再靠我的本领，大可名利双收呢。”

桑丘恳切答应说：他宁愿封上嘴巴或咬掉舌头，也不愿说一句不很对景的话，一定遵命先想一下，然后开口；他请主人放心，他绝不会连累主人丢脸。

堂吉诃德穿好衣服，套上挂剑的肩带，披上猩红大氅，戴上侍女给他的绿缎圆顶帽。他装束停当，到了一个大厅上。只见侍女们双双排队，个个捧着洗手的用具，毕恭毕敬地伺候他洗手。随后管家的带领十二个小厮迎接他去吃饭，公爵夫妇已经在那儿等候了。小厮们四周簇拥着他，按照隆重的礼节，把他送进饭厅。一桌盛馔已经开上，只摆着四个席位。公爵夫妇走出饭厅来迎接；他们一起还有个道貌岸然的教士。

贵族家总有一位教士做家庭导师。这种教士出身并不高贵，所以不会教导贵族做义不容辞的事：他们凭自己狭隘的心胸，抑制贵人的宽大；他们要教诲贵人家节约，造成了贵人家的吝啬[4]。和公爵夫妇同来迎接堂吉诃德的那一位，想必就是这种教士。宾主说了一大套恭维的话，主人一左一右陪伴着堂吉诃德去坐席。公爵让他坐首位；他再三辞谢，强不过主人，只好从命。教士就在对面坐下，公爵夫妇打横。

桑丘跟在旁边，瞧这两位贵人对自己的主人这样恭敬，惊讶得眼睛都瞪出来了。他看着公爵和他主人为了坐那个首位只顾你推我让，就说：

“我们村上有个关于坐席的故事，各位要听吗？”

堂吉诃德听到桑丘这话就发抖，拿定他要说傻话了。桑丘看了主人一眼，懂得他的心思，就说：

“我的主人啊，您别怕我说溜了嘴或是说话不当景。您刚才教训我说话应该多呀、少呀、合适呀、不合适呀那一套，我并没有忘记。”

堂吉诃德说：“桑丘，我几时教训你来？你有话，能干脆说，你就说。”

桑丘道：“我要讲的话呀，是千真万确的；现放着我主人堂吉诃德在场，他不会让我撒谎。”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撒谎和我什么相干，随你爱撒多少谎，我管不了；可是你要说什么话，自己先想想。”

“我已经来回来回的想过了，‘打警钟的人很安全’[5]，回头我说出来就知道我这话没错儿。”

堂吉诃德说：“这傻瓜专爱胡说，尊贵的先生夫人还是叫他出去吧。”

公爵夫人说：“我凭公爵的生命发誓，桑丘一刻也不准走开。我非常喜欢他，我知道他很聪明。”

桑丘说：“我是不聪明的，多承您看得我好；但愿您贵夫人一辈子聪明！我且讲那个故事吧。一次我们村上有个绅士请客。他很有钱，出身也很高贵，他是阿拉莫斯·台·梅狄那·台尔·冈坡的子孙。他娶的是堂娜曼西亚·台·吉牛内斯。这位夫人的父亲就是圣悌亚果教团的骑士堂阿隆索·台·玛拉尼翁，他就是在艾拉都拉淹死的[6]；为了他，几年前我们村上还吵了一场，据我听说，我主人堂吉诃德也牵连在里面了，铁匠巴尔巴斯特罗的儿子——那淘气鬼小托马斯就是那次吵架受了伤……我的主人啊，这些事不都是真的吗？您给我打个保呀，别让这里的先生夫人们当我是撒谎嚼舌根的人。”

那教士说：“我这会儿只看准你是个嚼舌根儿的，还没见撒谎；你再说下去，我就拿不定你是什么样的人了。”

“桑丘，你举了这么许多见证，这么许多细节，我只能说你讲的是实事。你讲下去吧，讲得简短些，照你这样啰唆，两天也讲不完。”

公爵夫人说：“依我的意思，别简短，尽管六天讲不完，还是让他照自己的老样儿讲；假如他讲六天，那六天就是我生平最解闷儿的日子。”

桑丘接着说：“那么，各位先生夫人，我讲下去。那位绅士呀——他的事我都一清二楚，我们两家离不了一箭的路——他请的那位客人是庄稼人，穷虽穷，却是有体面的。”

那教士插嘴道：“兄弟，你快讲吧；照你这样讲，一辈子也讲不完。”

桑丘答道：“只要上帝保佑，不到半辈子就能讲完。且说，那庄稼人到了请客的绅士家——那位绅士现在已经死了，祝愿他的灵魂安息吧；据说他死得像天使似的——我当时不在场，到坛布雷克收割去了……”

“哎呀，儿子，你快从坛布雷克回来吧[7]，别再等这位绅士下葬，快把故事讲完，免得急死人。”

桑丘说：“当时是这么回事：主人客人正要坐席——他们俩这会儿分明就在我眼前呢……”

桑丘讲得啰啰唆唆，断断续续，那位好教士满面不耐烦，堂吉诃德一肚子恼火。公爵夫妇瞧着觉得非常有趣。

桑丘说："他们俩不是正要坐席吗，庄稼人一定要让绅士坐首位，绅士也一定要庄稼人坐首位——因为绅士在家，什么事都是他说了算的。可是那庄稼人自以为有礼貌、懂规矩，只顾推让。后来那绅士火了，两手按着他的肩膀，硬叫他坐下，一面说：'坐下吧，你这傻瓜；我不论坐在哪里，总是在你上首。'这就是我的故事。我拿定这是很当景的。"

堂吉诃德那张黑黝黝的脸儿，顿时涨得颜色斑驳陆离。两位贵人看破桑丘话里带刺，竭力忍着笑，怕堂吉诃德老羞成怒。公爵夫人防桑丘再讲什么浑话，忙掉转话头，请问堂吉诃德：杜尔西内娅小姐有没有什么消息；他最近又向她奉献了什么巨人或歹徒，因为他一定降伏了不少。堂吉诃德说：

"尊贵的夫人，我的厄运只有开头，没个完了。我降伏过几个巨人，也曾经把坏蛋和歹徒送去献礼，可是她现在着了魔道，变成一个丑极了的乡下姑娘了，叫他们到哪里去找她呢？"

桑丘·潘沙道："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我看她明明是绝世美人儿，至少非常活泼，会蹦会跳，就带翻跟斗卖艺的都输她几分。真的，公爵夫人，她从地下一蹦就上了驴，利索得像猫儿一样。"

公爵问道："桑丘，你看见她着魔了？"

桑丘答道："什么看见呀！她着魔的一套，是哪个鬼家伙发明的？还不就是我吗！她就像我爸爸一样的着魔！"

那教士听他们讲什么巨人呀、坏蛋呀、魔法呀等等，恍然明白这位客人准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堂吉诃德的故事是公爵经常阅读的。他已经屡次责备公爵无聊，读这种胡说八道的东西。他拿定自己猜得不错，就很生气地对公爵说：

"公爵大人，这位先生干的事，上帝要记在您账上的！您把这堂吉诃德或是堂傻瓜或是堂什么玩意儿当作疯子，尽招他装疯卖傻，我看他未必就像您想的那么糊涂。"

他把话锋转向堂吉诃德说：

“你这个没脑子的家伙啊！你是游侠骑士吗？你降伏了巨人、抓住了歹徒吗？这是哪儿来的事呀？你规规矩矩，我也好好儿跟你说。你还是回家去，如有儿女就培养儿女，照管着家产，别再满处乱跑，喝风过日子，让人家不论是否相识，都把你当作笑话。你真是倒了霉的，世界上古往今来哪有游侠骑士呢？西班牙哪有巨人呢？拉·曼却哪有歹徒和着了魔的杜尔西内娅呢？你那一大堆胡说八道都是哪儿来的呀？”

堂吉诃德悉心静听，等这位道貌岸然的教士讲完，他不顾公爵夫妇在座，怒气冲冲，霍地站起来，说道……

不过他怎样说，应该专章记录。

[1] 西班牙住宅的大院四周，往往有一层或二层游廊。

[2] 西班牙旧时代贵族夫人和小姐的女伴（dueña），地位在主人之下，仆妇之上，略似我国古代封建贵族家的傅姆。

[3] 欧洲的风俗，“给一个无花果”是握着拳头，把大拇指从食指和中指的缝里透出一点，然后把这个拳头向对方扬扬。这是一个侮辱轻蔑的姿态。

[4] 据说这段话是有所指的。作者曾把本书第一部献给贝哈尔公爵；这位公爵听从家庭导师某教士的教唆，未予理睬。

[5] 西班牙谚语。打钟的人在发警报，可是自己却安然在钟塔里。桑丘意思说：自己是拿稳了的。

[6] 艾拉都拉是玛拉加东面的一个海港，1562年，胡安·台·曼多萨（Juan de Mandoza）指挥的二十二只海船遇到大风暴，在这个港内覆没，死亡四千多人。

[7] 按语气，这句话是教士说的。“快从坛布雷克回来吧”已变为成语，就是说：“别啰唆了，言归正题吧。”

第三十二章 堂吉诃德对责难者的回答，以及其他或正经或滑稽的事。

堂吉诃德站着浑身发抖，像中了水银的毒；他愤怒而激动地说：

“我虽然满腔义愤，还是尽力克制，因为我是在这里做客，又当着两位贵人的面，而且您的职业是我向来尊重的。还有一层，大家都知道，穿道袍的人和女人一样，惟一的武器是舌头，所以我只打算和您舌剑唇枪，厮杀一场。按道理您是好言教导人的，不料您这样破口谩骂。诚心诚意的责备不挑当前这种场面，也不发您这样的议论。反正您当着大众把我恶狠狠地责骂，太没分寸了。和颜悦色地劝说，不比疾言厉色更有效吗？自己压根儿不懂这是怎么一回事，就破口骂人疯呀、傻呀，有这个理吗？请问，您看见我干了什么疯傻的事该挨您的骂呀？您命令我回去照管家务和妻子儿女，您知道我有没有妻子儿女呢？有些人是穷学生出身，生长在方圆二三十哩瓦的小地方，什么世面都没见过，居然混进贵人家去做了导师。这种人也配胡言乱语地议论骑士道、批评游侠骑士吗？游侠骑士一年到头东奔西走，不贪享受，吃辛吃苦，干些流芳百世的好事，这难道是无聊或虚度光阴吗？如果英雄豪杰或贵人们把我当傻瓜，那就是我无可洗雪的羞耻；如果对骑士道完全外行的书呆子说我没脑子，我觉得不值一笑。我是个骑士，只要上帝容许，我到死也是骑士。各人志趣不同：有的雄心豪气，有的奴颜婢膝，有的弄虚作假，有的敬天信教；我呢，随着命运的指引，走的是游侠的险路。我干这个事业不为钱财，重的是名誉。我曾经扶弱锄强，降伏巨人，镇压妖怪。我也一往情深，因为游侠骑士非如此不可。我的爱情不出于色欲，而是高尚纯洁的心向神往。我处处蓄意行善，一言一行，只求于人有利无害。一个人存着这片心，干着这类事，孜孜不倦，大家该不该骂他傻子呢？请尊贵的公爵大人、公爵夫人说说吧。”

桑丘说：“天哪！说的真是好啊！我的主人先生，您不用再辩解，话都给您说尽了，面面都到，再没什么可争的了。这位先生不相信从古到今世界上有游侠骑士，那就怪不得他胡说乱道了。”

教士说：“我听说有个桑丘·潘沙，他主人许了他一个海岛。兄弟，

你大概就是那人吧？”

桑丘答道：“我就是啊；别人配做海岛的主人，我也配呀。‘你和好人一起，就和好人一气’；‘不问你生在谁家，只看你吃在谁家’；‘靠着苍葱大树，就有清荫蔽护’；[1] 这些话对我都用得上。我靠着一个好主子，跟他奔走了几个月，如果上帝容许，我也会变成像他那样的人。只要他长寿，我也长寿，他准会做到大皇帝，我也准会做到海岛总督。”

公爵说：“那是一定的，桑丘朋友。我有一个很不错的海岛，正没人管呢；我就以堂吉诃德先生的名义，叫你做岛上的总督。”

堂吉诃德说：“桑丘，快跪下，吻公爵大人的双脚谢赏。”

桑丘遵命照办。教士看了勃然大怒，起身说：

“我凭自己的道袍发誓，您大人简直和这两个可怜虫一样傻了。有头脑的人都会跟着发疯，怎么叫这些没脑子的家伙不疯呀！您大人和他们一起吧。他们待在您家，我就回我老家去了，省得我空费唇舌来劝您。”

他不再多说，没吃完饭就走了；公爵夫妇劝留也没用。公爵觉得那教士那么生气大可不必，笑得连话都说不出，实在也没怎么劝留。他止了笑，对堂吉诃德说：

“狮子骑士先生，您驳斥得理直气壮，给自己挣足了面子。他那番话好像是侮辱，其实完全不是，因为教士和妇女一样，都没有本领侮辱人。您对这种事是最内行的。”

堂吉诃德答道：“对呀！妇女、孩童和教士受了冒犯不能自卫，他们都没资格受侮辱；既然没资格受侮辱，也就不能侮辱人。您大人知道，冒犯和侮辱有个分别。能侮辱人的，他冒犯了人还坚持不止，那才是侮辱。谁都能冒犯人，可是冒犯还说不上侮辱。举个例吧：一个人毫无防备，在街上给十个拿武器的人打了一顿，这人拔剑奋战，可是寡不敌众，没能够争回面子；这人是受了冒犯，但是没有受侮辱。我再举个例吧。如果有人在别人背后打了几棍立刻逃走，没让挨打的人追上；挨打的人是受了冒犯，但是没有受侮辱。冒犯了人还坚持到底，那才算得侮辱。假如乘人不备打了人，又拔剑站定不动，那么，挨打的人是受了冒

犯也受了侮辱：受冒犯呢，因为那人打他是鬼鬼祟祟的；受侮辱呢，因为那人打了他悍然自若，并不逃跑，却站在那里。决斗是不幸的，可是有它的规则；按那些规则，我可说是受了冒犯，却没受侮辱。因为孩童妇女冒犯了人不能坚持，也逃跑不了，也没本领站定了抵抗；教士正也一样。这三种人都不能使用武器打人和捍卫自己。他们当然得保护自己，可是他们不能冒犯别人。我刚才说自己可算受了冒犯，现在想想，我就连受冒犯也说不上。人家压根儿没资格受侮辱，更不能侮辱人。如此说来，我不必为那位先生的话生气；我也并不生气。不过他心里嘴里都不承认世界上有过游侠骑士，实在是大错特错；我但愿他再多待一会儿，让我跟他讲讲明白。如果阿马狄斯祖孙哪一个听到他这么说，我看他老先生就凶多吉少了。”

桑丘道：“对啊！他们准一剑斫得他从头到脚裂成两半儿，像剖开的石榴或熟透的甜瓜一样。他们可不是好惹的！我敢发誓，如果瑞那尔多斯·台·蒙答尔班听了这小矮个子的话，准一个嘴巴子打得他三年不开口。哼！叫他去碰碰他们吧，瞧他怎么逃出他们的手掌！”

公爵夫人听了桑丘的话，笑得要死，觉得桑丘比他主人更逗乐儿，而且疯得更厉害。当时许多别人也这么想。堂吉诃德总算气平了。饭罢，撤去席面，就来了四个使女：一个捧着银盆；一个提着银水壶；一个肩上搭着两块洁白细软的毛巾；第四个卷起衣袖，露着两截胳膊，雪白的（真是雪白的）手里，拿着一块拿坡黎斯出产的圆形香皂 [2] 。捧盆儿的使女淘气地装出一副正经的样儿，把盆凑在堂吉诃德的胡子底下。堂吉诃德默默注意着这些礼节，以为当地习惯不洗手而洗胡子，所以拼命把胡子往前凑。拿水壶的就浇下水来，拿肥皂的很灵敏地在他胡子上打肥皂，揉出一堆堆雪花似的肥皂沫子。这位骑士服服帖帖随她们摆布，不仅胡子上都是肥皂沫，就连脸上、眼皮上也都是，只好紧紧闭上眼睛。公爵夫妇对这番奇怪的盥洗礼毫不知情，都等着瞧怎么回事。洗胡子的使女把肥皂沫堆积得一拃厚，推说没水了，叫提壶的使女去拿水，请堂吉诃德先生等一等。提壶的去拿水，堂吉诃德就在那儿等着；那副滑稽的怪相简直难以想象。

在场的许多人都看着他。他那焦黄的脖子伸了半瓦拉长，眼睛紧紧闭着，胡子里全是肥皂；大家看了他这副样子居然忍住不笑，实在是意

想不到的，也是了不起的克制功夫。那几个恶作剧的使女垂着眼皮，不敢看主人主母。他们俩明知这群使女胆大胡闹，可是堂吉诃德那副模样实在逗乐，所以又怒又笑，不知对她们该责罚还是奖励。后来提水壶的使女回来，她们给堂吉诃德冲洗完毕，带着毛巾的使女仔细替他擦干，四人一起对他深深鞠躬致敬，就准备退场。可是公爵防堂吉诃德看破这番胡闹，喊住捧盆的使女说：

“过来给我洗，留心别半中间使完了水。”

那女孩子很伶俐，忙也照样把盆儿凑在公爵颔下；她们给他好好儿打上肥皂，洗净擦干，然后一起行礼退出。后来据说，公爵当时赌咒，她们如果不照样给他洗，就难逃惩罚；她们总算识窍，主人客人同样待遇，才算补过赎罪。

桑丘留心看着这套盥洗的礼节，自言自语说：

“天啊！如果本地风俗不单给骑士洗胡子，也给侍从洗，那可多好啊！我真需要这么洗洗呢！要是再用剃刀给我刮刮，那就更妙了。”

公爵夫人问道：“桑丘，你嘟嘟囔囔说什么呀？”

他答道：“太太，我是说，别处王公贵人府上据说吃完饭浇水洗手，不用肥皂洗胡子。长寿果然有益；活得长就见识得多。谁说长寿是长受罪呢，这样洗胡子不是受罪却是享福呀。”

公爵夫人说：“桑丘朋友，你甭愁，我叫使女也给你洗；如要着实洗，可以把你全身泡在肥皂水里。”

桑丘答道：“我只要洗洗胡子就够了，至少目前如此；将来怎样，上帝会有安排。”

公爵夫人说：“管家的，你照看着桑丘先生，他有什么要求，全得依他。”

管家的说，他一切听桑丘先生吩咐；就带了桑丘去吃饭。公爵夫妇和堂吉诃德还坐着闲聊，谈的无非是耍枪杆子和游侠的事。

公爵夫人说，久闻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的美名，想必举世无双，就连拉·曼却都找不出第二人[3]。她的美貌，堂吉诃德先生准记得亲切，请形容一番吧。堂吉诃德听了这话长叹一声说：

“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简直美得难以想象，不是语言所能形容的。她的丽影全印在我心上呢；假如我能把这颗心挖出来，装在盘里，放在这桌上，供在您贵夫人面前，您就可以亲自看看，不用我空费唇舌了。可是她的美貌不用我来一一描摹，我也不能胜任，该让别人来。这得用巴拉修、悌芒得斯、阿波雷斯等画家的笔，用雕刻家李西玻的刀，才能把她的美貌描绘在木板上，雕刻在大理石和青铜上；还得用西塞罗尼亚纳和德模斯提纳辞令来颂赞她。”

公爵夫人问道：“堂吉诃德先生，什么叫‘德模斯提纳’呀[4]？这话我一辈子也没听见过。”

堂吉诃德答道：“德模斯提内斯和西塞罗是世界上最大的修辞家；德模斯提纳辞令就是德模斯提内斯式的修辞，正如西塞罗尼亚纳辞令就是西塞罗式的修辞。”

公爵说：“就是啊，你敢情一时迷糊了，连这个都不懂。可是堂吉诃德先生要能把杜尔西内娅小姐描摹一番，我们就高兴极了。尽管是一个简略的大概，她也一定能活现在我们眼前，把一切美人都比得黯然无色。”

堂吉诃德答道：“她前不久遭了一场大难，我要形容她，就不由得伤心落泪。她从此在我心里的印象也模糊了；不然的话，我一定遵命。尊贵的先生夫人请听我讲。前几天我去吻她的手，指望她赞许我这第三次出门，并为我祝福。我发现她完全换了个人儿了。她着了魔，公主变成了村姑，美人变成了丑女，天使变成了魔鬼，香喷喷变成了臭烘烘，谈吐文雅变成了出口鄙俗，斯文庄重变成了轻佻粗野，光明变成了黑暗，干脆说吧，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变成个萨亚戈[5]的乡下女人了。”

公爵听到这里，大叫道：“天啊！哪个害人精干下了这等坏事呀？谁把世界上人人珍爱的才貌品德夺去了呀？”

堂吉诃德答道："谁吗？除了忌我害我的魔术师，还有谁啊？这种恶人真不少呢。他们活在世上专摧毁好事，宣扬坏事。魔法师从前就害我，现在又害我，将来还要害我，直要把我和伟大的游侠事业埋没在地下才肯罢休。他们选中我的要害来中伤我。夺去游侠骑士的意中人，就是夺去他的眼睛，夺去照亮他的太阳，夺去养活他的粮食。我虽然说过好几次，现在我还是这句话：游侠骑士没有意中人，就仿佛树无叶、屋无基、影无形。"

公爵夫人道："这是千真万确的。可是有口皆碑的新书堂吉诃德先生传该是信史吧？从那本书上看来好像您从没见过杜尔西内娅小姐，世界上压根儿没这个人，她只是您的梦中爱宠，她的十全十美都是您任意渲染的。"

堂吉诃德答道："这里有许多讲究呢。世界上有没有杜尔西内娅，她是不是我臆造的，谁知道呢？这种事情不该追根究底。我的意中人并不是无中生有，我心目中分明看见那么一位可以举世闻名的小姐：她千娇百媚，一无瑕疵；庄重而不骄傲，多情而能守礼；她有教养，所以彬彬有礼；彬彬有礼，所以和蔼可亲；而且她出身高贵——大家闺秀的姿容风度是小家碧玉万万比不上的。"

公爵说："这是不错的。可是我读了堂吉诃德先生传，有句话憋不住要吐一吐，想必不会见怪。照书上看来，托波索或什么地方确是有个杜尔西内娅，她也正是您描摹的绝世美人，可是要说她出身高贵呢，她和您熟读的故事里讲的那些奥利安娜呀、阿拉斯特拉哈瑞娅呀、玛达西玛呀等等高贵的女子就不能相提并论了。"

堂吉诃德答道："可是我有我的道理。杜尔西内娅'干什么事，就成什么人'[6]；高贵以美德为准。好人尽管地位低，比地位高的坏人可敬可佩。况且杜尔西内娅有资格升做头戴王冠、手执宝杖的王后，这并不稀奇，德貌兼备的女人还能升得更高呢。她尽管看来不算高贵，底子里却是很高贵的。"

公爵夫人说："堂吉诃德先生，您的话四平八稳，句句着实。可见托波索确有一位杜尔西内娅，她活在当今之世，是一位高贵的美人，当得起堂吉诃德先生这样的骑士为她效劳——我不能把她捧得再高了。我从

今不但自己相信这些事，还要叫全家都信，如果公爵不信，我也要叫他信。不过我有一点想不明白，而且对桑丘·潘沙也不大满意。那书上说：桑丘·潘沙给您捎信，看见那位杜尔西内娅小姐正在筛一大口袋麦子，还指明是红麦子，这就叫我不信她出身高贵了。”

堂吉诃德答道：

“高贵的夫人，您可知道，游侠骑士的遭遇都有常规；我的呢，简直破格反常。这也许因为命运的安排不可捉摸，也许是忌我的魔术家恶意捉弄。大家知道，有名望的游侠骑士差不多都有天生独到之处。有的不受魔法影响；有的皮坚肉硬、刀枪不入。譬如法兰西十二武士里鼎鼎大名的罗尔丹吧，据说他浑身除了左脚底都不会受伤；要刺伤他的左脚底，只能用个粗钉子，别的武器都不行。贝那尔都·台尔·加比欧在隆塞斯巴列斯瞧刀枪不能伤他，就把他抱起来卡死了他。据古代的传说，赫拉克利斯就这样杀死了地神之子——那凶猛的巨人安泰；贝那尔都记起这件事，用了同样的手法。我因此知道自己也有特殊的天赋。不是说我有钢筋铁骨；因为我多次深感自己皮肉娇嫩，一点碰不起。也不是能使魔法失效，因为我曾经给人关在笼里；要不是魔术的法力，谁也不能把我关进去。可是我相信，那次的魔法给我破掉以后，就没有魔法能伤害我了。魔法师既不能在我身上施展他们的恶毒手段，就下手害我心爱的人。杜尔西内娅是我的命根子，他们就摆布了她来要我的命。我想他们是乘我的侍从给我捎信去，就把她变成个乡下女人，正在干粗活儿筛麦子。不过我也说过，那麦子不是红的，也不是麦子，其实是东方的珍珠。尊贵的先生夫人，我可以讲一件事证明我说的确是真情。不久前我到托波索去，始终没找到杜尔西内娅的府第。第二天，我的侍从桑丘看见她的真身是绝世美人，我看来却是个又蠢又丑的乡下姑娘；而且她那样聪明透顶的人，竟连话都不会好好儿说。我自己既没有着魔，而且照理也不可能再着魔了，那就当然是她着了魔、受了害、改变了模样；我的冤家准把他们对我的仇恨，发泄在她身上了。我若看不到她恢复本相，到死都要为她辛酸流泪的。我讲这许多事，无非请大家别理会桑丘说杜尔西内娅筛麦子的那套话；她既然在我眼里会变相，也就会在他眼里改了样。杜尔西内娅是高贵的，出身清白世家；那种人家托波索有不少呢。她的家乡多半要靠她这位绝世美人而出名，好比以前特洛亚因海

伦[7]而出名，西班牙因那个加瓦[8]而出名，不过她那名气是美好的，不是丑名。还有件事我想跟您两位谈谈。从来游侠骑士的侍从里，没一个像桑丘·潘沙那样有趣的。他有时傻得调皮，要捉摸他究竟是傻是乖，也大可解闷。他要捣起鬼来就是个混蛋；他没头没脑又分明是傻瓜。他什么都怀疑，又什么都相信。我正以为他笨透了，他忽又说些极有识见的话，好像很高明。反正我这个侍从呀，拿谁来对换我都不肯的，贴上一座城市我也不换。送他去做您大人赏的官呢，我不知好不好，还拿不定主意。我看他做官倒是有点本领，他那副头脑磨炼磨炼，做什么官都行，就好比国王能管理自己的税收一样。而且许多事情证明，做总督不用多大才干，也不用多少学问，咱们现有上百个总督简直连字都不识，管起下属来却像盘空的老鹰一样。最要紧的是心放得正，再加办事认真。因为总有人帮他们出主意，指导他们该怎样干。比如没上过大学的绅士，做了官自有帮手替他们审判案件。我只劝桑丘‘不贪得非分之财，也不放过应有之利’[9]；还有些零碎的告诫可以请他采纳，对他管辖的海岛也有益，我先存在心里，等适当的时候再说吧。”

公爵夫妇和堂吉诃德正谈到这里，听得府里一片叫嚷。忽见桑丘闯来；气呼呼地，像小孩儿戴围嘴那样围着一块粗麻布，后面跟着好些佣人——其实都是厨房里帮忙的[10]和打杂儿的。一个端着盛水的小木盆；那盆水浑腻腻的，看来是洗碗的脏水。那人紧追着桑丘，硬要把木盆塞在他胡子底下；另一个厨房里帮忙的好像是要给他洗胡子。

公爵夫人问道：“兄弟们，这是干吗？你们对这位先生要怎么着？你们怎么不想想，他是已经任命的总督啊。”

要给桑丘洗胡子的那家伙说：

“这位先生不让我们给他浇洗。我们是照规矩办事；我们公爵大人和他的东家先生都这么洗了。”

桑丘很生气地说：“我愿意洗呀，可是得用干净点儿的毛巾，清点儿的碱水，也不能用这么脏的手。我主人洗的是‘天使的水’，我洗的却是‘魔鬼的灰汤’[11]，我和他也不至于这样天悬地隔呀。各地王公贵人府里的规矩，总得不讨人厌才行；你们这种盥洗的规矩，比吃苦赎罪还难受。我的胡子是干净的，用不着这样洗。谁来给我洗，谁碰我脑袋上

一根毛——我指我的胡子，对不起，我就狠狠地还他一拳，打得拳头嵌在他脑壳子里！这种使碱水洗的礼毛[12]不是款待客人，倒像是有意和他捣乱呢。”

公爵夫人瞧桑丘发火，又听了他这套话，笑得气都回不过来。可是堂吉诃德看他很不像样地围着一块五颜六色的粗布，一大群厨房里打杂的包围着他，心里很不高兴。他就对公爵夫妇深深行个礼，表示他有话说，先打个招呼；然后他很镇静地对这群人说：

“喂，各位先生，请别盯着这小子。各位从哪里来，还请回哪里去，或是听尊便上别处去。我的侍从和谁都一样干净，这些小木盆儿就像细脖子小口的酒瓶一样[13]，他是受不了的。奉劝各位听我一句话：别招他；他和我都不懂得开玩笑的一套。”

桑丘抢着说：

“不，让他们过来把土包子傻瓜开玩笑吧！我要肯吃他们的呀，就好比这会儿是半夜！叫他们拿个梳子或别的什么来，给我把胡子梳梳，要是梳出什么不干净的东西，我随他们乱七八糟地剪剃去[14]。”

公爵夫人还只顾笑，一面说：

“桑丘·潘沙的话很有道理，随他说什么都有道理。他是干净的，他就像自己说的那样，不用洗。如果他不喜欢咱们的规矩，就得听他。你们伺候这样一位人物，洗这样一部胡子，不用纯金的水盆水壶和德国毛巾，却把木盆木钵和擦碗的抹布拿来了，你们不是太粗心大意吗？也许该说，你们太撒野了。一句话，你们是坏心眼儿，也不懂礼貌；你们是一群混蛋，所以对游侠骑士的侍从不怀好意，这是遮掩不了的。”

伺候盥洗的这群涎皮赖脸的家伙，连跟进来的管家，都觉得公爵夫人是认真训斥，就把桑丘胸口那块粗麻布拿掉，讪讪地撇下桑丘，一起退出去。桑丘认为这是一场天大的灾难，深幸自己脱险，就过去跪在公爵夫人面前，说道：

“贵夫人给的恩惠也非同小可。我受了您的大恩无法报答，只好希望自己封为骑士，下半辈子专为您贵夫人效劳。我是个庄稼汉，名叫桑丘·

潘沙，已经结婚，生有儿女，现在当侍从。我哪方面能为您贵夫人服务，只要吩咐一声，我立即奉命。”

公爵夫人答道：“桑丘，你分明是从培训礼貌的专科学校里毕业的——我是说：堂吉诃德先生是最和气、最讲究礼貌或你所谓‘礼毛’的人，你呢，也真不愧是他一手栽培的。你们俩好比两颗明星：一颗是游侠骑士的北斗星，一颗闪耀着侍从的忠诚；祝愿你们主仆万事顺利！桑丘朋友，你起来吧，我一定催促公爵大人落实他的话，尽快让你做总督；这样来酬答你的殷勤。”

他们没再多谈，堂吉诃德就去睡午觉了。公爵夫人告诉桑丘，她和使女们饭后在一间很风凉的厅上，桑丘如果不困得慌，请陪她们一起消磨长昼。桑丘回答说：他夏天照例要睡四五个钟头午觉，不过为了伺候她夫人，一定拼命撑着不睡，听命到她那里去。他说完也走了。公爵重又教导家人怎样按骑士小说里的古礼款待堂吉诃德，一丝不能走样。

[1] 三句都是西班牙谚语。

[2] 这是当时最名贵的润肤香皂，一般人家用不起。

[3] 公爵夫人故意把拉·曼却说成比全世界还大。

[4] 德模斯提内斯是纪元前四世纪古希腊雄辩家；这个名词若化作形容词，西班牙文当作德模斯特尼阿那（demosteniana），不是德模斯提纳（demostina），公爵夫人故意挑他的错。

[5] 葡萄牙接境处的乡僻地区，见本书113页注①。

[6] 西班牙谚语。

[7] 指引起特洛亚战争的希腊美人。

[8] 指胡良伯爵的女儿茀萝林德，已见第一部187页注①，305页注①。

[9] 西班牙谚语。

[10] 指贵族家厨房里没工钱、白吃饭的临时帮忙人。

[11] “天使的水”（agua de ángeles）是花卉配炼成的香水名；桑丘所谓“魔鬼的灰汤”（lejía de diablos）是用草木灰泡的碱水。

[12] 桑丘要说“礼貌”，说别了音。

[13] 西班牙古代用细颈小口的陶瓷瓶子喝酒，酒不易流出来，只能小口喝，所以这种饮器不受欢迎。

[14] 西班牙的风俗，傻子或低能儿的头发剪得参差不齐，叫人一望而知他们是傻子。

第三十三章 公爵夫人由侍女陪伴着和桑丘·潘沙娓娓闲话——值得细心阅读。

据说桑丘因为有言在先，那天没睡午觉，饭后就去找公爵夫人。公爵夫人爱听他说话，叫他坐在身边矮凳上。桑丘讲礼貌不肯坐。公爵夫人说，他不妨以总督的身份就座，以侍从的身份谈话，他凭这两重身份，就连武士熙德·儒伊·狄亚斯的椅子[1]也坐得。桑丘耸耸肩，表示恭敬不如从命。公爵夫人的侍女和傅姆们围着他，静悄悄地等着他开口。可是先开口的是公爵夫人，她说：

“我读了新出版的伟大骑士堂吉诃德传，有些事想不明白，趁这会儿没别人，想请教总督大人。譬如说吧，好桑丘从没见过杜尔西内娅——我指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也没把堂吉诃德先生的信捎去，因为信写在记事本上，这个本子还留在黑山里呢。他怎么大胆说瞎话，竟捏造回信，还说看见她筛麦子呀？这样胡闹撒谎，把大美人杜尔西内娅的芳名都糟蹋了，忠心可靠的好侍从兴得这样吗？”

桑丘听了这话一声不响，起身蹑脚哈腰，伸着个指头按在嘴唇上，在厅上跑了一圈，把所有的帷幔都掀开看过，然后回去坐下说：

“尊贵的夫人啊，我已经查明这里没人偷听；现在随您问什么，我都可以放心回答，不用害怕了。我先要告诉您，我主人堂吉诃德是个十足的疯子，尽管他有时候说些话呀，不单是我，谁听了都觉得非常高明，而且头头是道，连魔鬼也没他那样的口才。可是我千拿万稳，知道他是失心疯。所以我敢无中生有，哄他上当。一次是捏造了那个回信，又一次是七八天以前的事，还没写进书里去呢——就是堂娜杜尔西内娅小姐着魔的玩意儿。我哄他那位小姐着魔了，其实是完全没影儿的事。”

公爵夫人请桑丘讲那桩着魔的玩意儿。桑丘就一五一十讲了一遍，大家都听得津津有味。公爵夫人说：

“好桑丘讲的事，搅得我放心不下，仿佛有个声音在我耳边悄悄说：‘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既然又疯又傻，他侍从桑丘·潘沙知道这回事，却又跟着伺候他，而且把他的空口许愿信以为真，专等着兑现；那就放

定桑丘比主人更疯更傻。照这么说，公爵夫人啊，你把海岛给这个桑丘去管辖就是没打算了。他自己都管不周全，怎么能管辖别人呢？’”

桑丘说：“尊贵的夫人，您这点顾虑确有道理。您不妨直接爽快地说，或者随您怎么说吧，我承认您说得对。我要是聪明呢，早该扔下我那主人了。不过这是我命里注定的，也是我倒霉，我离不了他，只好跟他。我们俩是街坊，我吃过他的饭，和他交情很深，他也知道我的心，不亏负我，他还把自己的几匹驴驹子给了我；别的不说，我至少是忠心的。所以，要拆开我们呀，除非用铲子和鹤嘴锄[2]。公爵大人许我的总督，您贵夫人如果不愿意让我做，那么，我天生就不是总督呀。也许我不做总督，心上更踏实；因为我傻虽傻，却懂得这句成语：‘蚂蚁长翅膀，自取灭亡’[3]。说不定侍从桑丘比总督桑丘更容易上天堂。‘本地的面包，和法兰西的一样好’；‘猫儿在夜里全都是灰的’；‘谁到下午两点没吃上早饭，那才是倒霉’；‘肚子都一般儿大，相差不了一拃’；这个肚子呀，据老话说，‘不论稻草、干草，一样塞饱’；‘田里的小鸟有上帝喂养’；‘四瓦拉古安加的粗绒，比四瓦拉赛果比亚的细呢子保暖’；‘一旦去世入土，贵人小工同路’；‘教皇虽然比教堂司事地位高，死后占的地盘一般儿大小’，因为进坟墓总得把自己紧紧包扎好，或者不由自己，别人会来包扎，然后就永远埋在地下了。我再说一遍吧，您夫人如果瞧我傻，不愿意把海岛给我，我通情达理，绝不会计较。况且我听说，‘魔鬼就躲在十字架后面’；又说，‘闪闪发亮的不都是黄金’。[4]如果古代的歌谣不是信口开河，驾牛犁田的庄稼汉万巴提拔上去做了西班牙国王，锦绣堆里享福的罗德里果，却抓去喂蛇了。”

傅姆堂娜罗德利盖斯在旁，忍不住插嘴道：“哪会信口开河呀！歌谣里说，罗德利果国王活活地给扔在坑里，里面尽是癞蛤蟆、长虫和四脚蛇；过了两天，他在坑里有气无力地哼呢，说是：

我身上哪一部分罪孽最重，

它们在那里咬嚼得我最痛。

要是做了国王得喂爬虫，这位先生宁愿做庄稼汉是很有道理的。”

这位傅姆死心眼儿，逗得公爵夫人哈哈大笑。桑丘的一番议论和连

串的成语使她很惊佩，她就说：

“好桑丘想必知道，骑士答应了一件事，赔掉性命也不能失信。我们公爵大人虽然不是游侠骑士，毕竟还是骑士，答应了给你一个海岛就一定做到，旁人嫉妒怀恨也没用。桑丘放宽了心吧，说不定你忽然间就做了那个海岛的总督。但愿你紧紧抱住自己的官职，等另有大好肥缺再放手。我只劝你记着，岛上的百姓都是忠心的，也都是好出身，得用心治理才行。”

桑丘答道：“好好儿治理的话不用嘱咐，我生来心肠好，同情穷人。‘人家自己发面、自己揉，他的面包你可不能偷’。我发誓，‘灌水银的骰子，别当着我掷’；我是‘老狗不听啧啧呼唤’；谁也别想蒙混我，因为‘鞋哪儿紧了，穿鞋的自己知道’ [5] 。我这些话无非说，好人我会保护，坏人决不宽容。我认为做官全看一个开头；说不定我做了半个月总督就大有兴味，而且熟练得比我从小熟练的干农活儿还在行。”

公爵夫人说：“你说得对；没有天生的本领，主教也是人学出来的，不是石头雕就的。不过咱们再谈谈杜尔西内娅着魔的事吧。桑丘把乡下姑娘说成杜尔西内娅，他主人不认识就说杜尔西内娅着了魔；桑丘自以为捉弄了主人，其实，我说句千真万确的话，这都是迫害堂吉诃德先生的那些魔法师设下的圈套啊。因为我凭可靠的消息，确实知道跳上驴背的那乡下女人真是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好桑丘自以为骗了人，其实是受骗了。世上许多事咱们没有亲眼看见，却是千真万确的；你骗人受骗的那回事正也如此，你非信不可。我可以奉告桑丘·潘沙先生，我们也有要好的魔法师把各处的事情据实报告我们。真的，那跳跳蹦蹦的乡下女人从那时到现在始终是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她和生她的妈妈一样着了魔 [6] ；说不定哪一天她忽然会恢复本来面目，桑丘到那时就知道自己是上当了。”

桑丘·潘沙说：“这都很可能。我主人讲他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看见的形形色色，我现在也相信了。他说看见了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穿的衣服就是我胡说她着魔的时候穿的那一套。尊贵的夫人啊，您讲的一定不错，我都弄颠倒了。因为我笨头笨脑，不会一下子编出那么一套精致的谎话来；我主人也不会那么疯，听了我那套没影儿的胡说八

道就信以为真。可是，好心的夫人，您别就此把我当作坏心眼儿；您不能指望我这么个糊涂虫能看透混账魔法师的黑心肠。我是怕主人骂，才扯了那么个谎，并不是存心害他。如果害了他，上帝在天上呢，各人的心思逃不过上帝的眼睛。”

公爵夫人说：“这话不错。可是蒙德西诺斯地洞里什么形形色色，请桑丘讲讲吧，我很想听呢。”

桑丘就把那次的事细细讲了一遍。公爵夫人听罢说道：

“桑丘在托波索城外看见的乡下女人，伟大的堂吉诃德不是在那洞又看见了吗？可见她确实就是杜尔西内娅；而且有不少无事生非的魔法师在这里面大显身手呢。”

桑丘·潘沙说：“我说呀，我们小姐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如果是着了魔，那就只好由她去当灾；我主人的冤家又多又恶，我不跟他们吵架去。我清清楚楚看见一个乡下女人，当然认为她只是个乡下女人罢了。如果她是杜尔西内娅，那不能算在我账上，怪不得我。咳！人家动不动责备我：‘这是桑丘说的，这是桑丘干的，这又是桑丘，那又是桑丘，’好像桑丘只是个不成材的东西；可是据参孙·加尔拉斯果的话，我桑丘·潘沙是全世界风行的书里写的桑丘·潘沙呀。参孙·加尔拉斯果至少也是萨拉曼加大学的学士，不会无缘无故撒谎。所以谁也不该找我的岔儿。我的名声是好的；据我主人说，名声比钱财还重要。那个总督不妨叫我去当，我准叫大家出乎意外呢。因为谁是好侍从，就能做好总督。”

公爵夫人说：“好桑丘这会儿说的，全像加东的格言[7]，至少像‘盛年早夭’的米盖尔·维利诺[8]亲口说的话。总而言之，照桑丘自己的口气说吧，‘披着破大氅的，往往是个好酒徒’[9]。”

桑丘答道：“我老实说，夫人，我生平喝酒从来没有坏心，多半是为了口渴；我是很坦白的。我什么时候想喝就喝，有时人家请我喝，我为了情面和礼貌，不想喝也喝。朋友祝酒，谁石头心肠不为他干杯呢？不过‘我虽然穿鞋，并不踩脏了鞋’[10]。而且游侠骑士的侍从经常只喝水；他们常在丛林荒野和山石上来往，挖掉一颗眼珠子也换不到一滴酒。”

公爵夫人答道：“想必是这样的。现在桑丘去休息吧；桑丘当总督的事，我们以后再细细商量，并且尽早作好安排。”

桑丘又吻了公爵夫人的手，还请她照顾灰毛儿，因为它是自己眼睛里的明珠。

公爵夫人问：“什么灰毛儿？”

桑丘答道：“就是我的驴呀；我不称驴，常叫它灰毛儿。我刚到府上，不是求这位傅姆太太照看它吗；她生了好大的气呀，好像我说了她相貌丑啊、年纪老啊似的。其实傅姆喂喂驴子，还比坐在厅堂上做摆设合适。哎，我们村上有个绅士对这种女太太实在厌恶透了！”

傅姆堂娜罗德利盖斯说：“他一定是个乡下佬；他如果是绅士，又是有教养的，就会把她们高高供在月宫里。”

公爵夫人说：“好了，好了，堂娜罗德利盖斯住嘴吧，潘沙先生也请放心，灰毛儿交给我照管就完了。它既然是桑丘的宝贝，我就也把它放在自己的心坎儿上。”

桑丘答道：“放在马房里就行，要放在您贵夫人心坎儿上，一刹那的功夫它也不配，连我也不配；这就仿佛用刀子扎我一样了，我决不答应的。尽管我主人有话：‘同样是输，少一张牌不如多一张牌’[11]，可是对付驴子还得有个分寸，要恰到好处。”

公爵夫人说：“桑丘带着它上任去吧，可以随心如意地供养它，甚至还可以让它领退休金养老。”

桑丘说：“公爵夫人啊，您别以为这有什么稀奇，上任做官带去的驴子，我见过不止两头了，我带自己的驴去算不得新鲜事儿。”

桑丘的话又添了公爵夫人的乐趣。她打发了桑丘去休息，就把他的话一一告诉公爵，两人一同出主意捉弄堂吉诃德。他们那番玩笑开得很精彩，把骑士小说里的一套照搬照演，非常有趣，是这部历史巨著里出色的奇事。

[1] 指西班牙民族英雄熙德·罗德里果·台·比巴尔（Rodrigo Díaz de Vivar）的象牙椅子。据熙德故事，他征服了巴兰西亚，回到咖斯底利亚，国王堂阿尔封索请他坐在象牙椅子上。

[2] 铲子和鹤嘴锄是掘墓的工具。

[3] 西班牙谚语，因为飞在空中就给小鸟吃了。

[4] 以上连串都是西班牙谚语。

[5] 以上四句都是西班牙谚语；“老狗不听啧啧呼唤”，亦作“别对老狗啧啧呼唤”，指它不会上当。

[6] 公爵夫人这句话是模仿桑丘的谈吐。

[7] 加东已见第一部6页注①，313页注②。

[8] 米盖尔·维利诺（Micael Verino）生于梅诺卡岛，是个十七岁就死的才子，他的《幼学箴言集》亦称《箴言集》，被采用为学校里的教科书。“盛年早夭”（florentibus occidit annis）出于纪念他的拉丁文悼词。

[9] 西班牙谚语，意思是“外表不足为准”或“人不可以貌相”。

[10] 西班牙谚语，表示虽然喝酒，并不喝醉。

[11] 西班牙谚语。

第三十四章 本书最出奇的奇事：大家学到了为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解脱魔缠的方法。

公爵夫妇听了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的谈话兴致勃发，决计仿照骑士小说的一套，安排些奇事来捉弄他们主仆。这一对贵人夫妇就根据堂吉诃德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见闻，布置了一场绝妙的恶作剧。公爵夫人想不到桑丘竟会那么天真，当初自己捣鬼，胡说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着了魔道，这会儿却把这事死心塌地的信以为真。夫妇俩教导了家里佣人怎么行事，六天后就请堂吉诃德同去打围，还带了大群猎手，那排场不亚于国王出猎。他们送给堂吉诃德一套打猎服；也给了桑丘一套，是绿色细毛料的。堂吉诃德不愿意穿，辞谢不受，说他不久还得干他那艰苦的武士本行，不能携带衣柜或行李。桑丘却把送他的衣服收下，打算有机会把它卖钱。

打猎那天，堂吉诃德披上盔甲，桑丘也穿了猎装，骑上灰毛儿。人家请他骑马，可是他舍不得撇下那头驴。他夹在围赶的一群人中间。公爵夫人出猎，打扮得非常漂亮；堂吉诃德出于礼貌，不顾公爵辞谢，亲自为她拉着缰绳。大伙到了两座高山中间的树林里，各人领命或守望或埋伏，都分头四散。他们就大喊大叫地开始打围。猎狗汪汪地叫成一片，加上一声声号角，吵得人说话都听不见。

公爵夫人知道野猪出没的地方；她下马两手拿着一支尖利的标枪去站在那里。公爵和堂吉诃德也下马站在她两旁。桑丘跟在全伙猎人的最后；他不敢撇下灰驴，怕它遭祸，所以没有下驴。公爵夫妇和堂吉诃德刚站定位子，和许多佣人排成一列，就看见一头肥大的野公猪遭到猎狗包围和猎人追赶，咬着利齿獠牙，喷吐着白沫，向他们这边冲来。堂吉诃德一见就挎着盾牌，拔剑迎面而上。公爵也拿着标枪赶去；公爵夫人要不是给公爵拦住，也抢先迎上去了。只有桑丘一见这头恶狠狠的畜生，就撇下灰驴没命的逃跑。他想爬上大橡树，却又爬不上，正在半中间抓住树枝拼命往上蹬，偏偏倒足了霉，那根树枝断了。他跌下来又给树上的丫杈挂住，悬在半空，下不了地。他狼狈不堪，眼看自己的新绿衣也扯破了，而且那头猛兽如果跑来，恰好够得着他。他急得一迭连声大叫救命；单凭他那叫声，谁都以为他给野兽咬住了。那只獠牙的野猪

终究给密布的标枪刺倒。堂吉诃德这才听出是桑丘在叫喊；转脸一看，桑丘正头朝地、脚朝天倒挂在橡树上，和他共患难的灰驴站在旁边。据熙德·阿默德说：桑丘·潘沙和他的灰驴两情胶固，哪里有桑丘·潘沙就也有灰驴，有灰驴就也有桑丘，两个不在一起是很难得的。

堂吉诃德跑去救下桑丘。桑丘脱身下地，忙检看打猎服的裂口，觉得直心疼，因为在他看来，这件衣服抵得一份家产呢。这时大家把沉甸甸的野猪横搭在骡背上，还盖上些迷迭香和桃金娘的花枝，标明是俘获品；他们一起回到树林里。那里早已搭了几座大帐篷，里面已经安好桌子，摆上筵席。筵席非常丰盛，一看就知道主人家排场阔绰。桑丘把衣上的裂口给公爵夫人看，说道：

“假如打野兔或小鸟，我这件衣服就好好儿的，不至于这样，野猪这种家伙，碰上它的獠牙就可以送命，我不懂找上它有什么趣味。我记得古代歌谣里说：

你就像有名的法维拉，

给几只大熊分吃掉。”

堂吉诃德说：“那是哥斯族的国王[1]，打围的时候给熊吃了。”

桑丘答道：“可不是吗！我就不赞成王公贵人冒着这种危险取乐；况且这类畜生又没犯罪，杀了它取乐也不应该。”

公爵说：“桑丘啊，你错了，打围猎取大野兽不比别的，正是王公贵人份里的事。打猎是打仗的影子，也得有策略，能出奇制胜，才稳稳地手到擒来。打猎得忍受大冷大热，不能贪懒贪睡。打猎可以增强体力，锻炼得手脚灵便。反正这对谁也没害处，而对许多人是一桩乐事。况且围猎大野兽更不比一般人的打猎，只有王公贵人才办得到，和放鹰隼打猎一样。所以桑丘啊，你得打破成见，等你做了总督，该把打猎当正经，你就知道这件事大有好处呢。”

桑丘答道：“不见得，‘好总督是断了腿的，他不出家门’[2]。人家有事辛辛苦苦跑来找他，他却在树林里消遣呢，那还像话吗！照那样，他的官还做得好吗？我老实说吧，公爵大人，打猎消遣不是总督的事，

是闲来无事的人干的。我指望的消遣无非复活节玩个纸牌，星期四和节日打打球；什么围猎呀打猎呀不合我的脾胃，还搅得我良心不安呢。”

“桑丘啊，但愿天意能如人意！因为‘说是说，干是干，相隔很远’[3]呢。”

桑丘说：“随它怎样，反正‘还得了债，不心疼抵押品’；‘尽管你贪黑起早，哪有上帝保佑好’；‘是肚子带动两脚，不是两脚带动肚子’。我就是说呀：如果上帝保佑，我又认真尽责，一定管辖得比盘空的老鹰还精明。嗨，‘只要把指头放在我嘴里，就知道我咬不咬’。[4]”

堂吉诃德说：“该死的桑丘！但愿上帝和天堂上的圣人都来咒诅你！真是我常说的，你哪一天能连说几句话不扯上成语呀？公爵大人和夫人，请别理会这傻子，他滥用的成语，不是一下子两句，却是两千句，实在叫人受不了！他要是有一句用得对景，上帝保佑他吧！我要是爱听他说，上帝也保佑我吧！”

公爵夫人说：“桑丘·潘沙用的成语很利落，尽管比希腊勋爵[5]的还多，并不因为多了就不稀罕。据我看，别人引的成语再确当，也不如他引的有趣。”

他们说着闲话，走出帐篷，在树林里看了些打围人埋伏和驻守的地方。太阳下去，天渐渐黑了。虽然是仲夏之夜，却朦朦胧胧，不像往常晴朗，仿佛天公作美，要助成公爵夫妇的那套把戏。夜色渐深，忽见树林周围起了火似的，随就听得四面八方远远近近号角响成一片，配合着别的军乐，好像有大队骑兵过境。他们在树林里简直给火光耀花了眼睛，军乐震聋了耳朵。接着传来一片声的“雷利利”[6]，像摩尔人战场上厮杀的呐喊。同时喇叭声、号角声、咚咚的鼓声、悠扬的笛声繁声交奏，紧接不断，聒噪得神清心定的人听了也神迷心乱。公爵呆呆瞪瞪，公爵夫人神色不安，堂吉诃德在惊讶，桑丘索索发抖；反正连知道内情的都觉得可怕。大家正心惊胆战，忽然乐止，寂静无声。一个像魔鬼似的信使吹着号角骑马而来；那号角是空心的牛角，大得出奇，发出的声音阴森惨厉。

公爵说：“喂，报信的老哥，你是谁？到哪里去？好像有军队开过树

林，是什么军队？”

使者粗声大气地答道：

“我是魔鬼；来找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前来的是六队魔法师，带着一辆凯旋车，车上是天下无双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她着了魔，现在和法兰西勇士蒙德西诺斯同来通知堂吉诃德怎样为她解除魔法。”

“听你的说话，瞧你的模样，你大概确是魔鬼。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就在你面前，你既是魔鬼，就该认识这位骑士呀。”

魔鬼答道：“我凭上帝和良心发誓，我没看见他；我心里忙乱，把正经事忘了。”

桑丘道：“这魔鬼一定是好人，也是好基督徒；要不，就不会‘凭上帝和良心’发誓。现在我明白了：地狱里也有好人。”

那魔鬼并不下马，只转脸向堂吉诃德说：

“该落在狮爪子下的狮子骑士啊，落难的勇士蒙德西诺斯派我来找你传话：他带着一位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来教你怎样为她破掉魔法，叫你在这里等他。我没别的话要传，不再耽搁了。但愿我同伙的魔鬼都跟着你，好天使都跟着这位先生和这位夫人。”

他说完，拿起那只大牛角吹一声号，不等回答就转身走了。

大家越发惊奇，尤其桑丘和堂吉诃德。桑丘因为知道杜尔西内娅着魔是怎么回事，不料大家都说她着魔；堂吉诃德因为蒙德西诺斯地洞里的事自己还拿不定是真是假呢。他正在追想这些事，公爵问他说：

“堂吉诃德先生，您打算在这儿等吗？”

他答道：“为什么不等呀？即使地狱里所有的魔鬼都来缠着我，我也不怕，屹立在这里等着。”

桑丘说：“如果我再看见一个魔鬼，再听到他那种号角，我还在这儿等着才怪呢！”

夜色一片漆黑，树林里点点星火，像地面上吐出的火气，在空中流动。同时又听到一种怪声，仿佛牛车的实心轮子 [7] 转出来的。据说这种牛车经过的地方，叽叽嘎嘎刺耳的响声能把一路上的狼和熊都吓跑呢。又加喊声四起，仿佛树林周围真有军队在交锋。这边轰隆隆的炮响，那边噼噼啪啪的枪声，厮杀呐喊好像就在耳旁，远处却又传来摩尔人“雷利利”的叫声。当时号角喇叭声、鼓声、炮声、枪声，再加可怕的车轮声，拉杂喧嚣，便是堂吉诃德也得鼓足勇气才承受得住。桑丘吓破了胆，晕倒在公爵夫人的长裙边上了。公爵夫人让他躺在自己裙上，忙叫人在他脸上洒了些水，他才苏醒。那时轮子叽嘎作响的一辆牛车恰好开到他那里。

四头笨牛拉车，牛身上披盖的全是黑色，牛角上各缚着一支亮煌煌的大蜡烛；车上有个高高的座位，坐着一位道貌岸然的老者。他胡子雪白，垂到腰带以下，穿一件黑布长袍。车上点满了蜡烛，照得清清楚楚。领车的是两个丑鬼，也穿着黑布衣服。他们的脸丑极了，桑丘看了一眼忙闭目不敢再看。牛车到他们前面，高坐车上的老者起身大声说：

“我是李冈斗法师。”

他不再开口，车就过去了。随后又来了这样一辆牛车，上面也坐着一位老者。他叫车停下，声音也像前一个老人那么严肃，说道：

“我是阿尔基菲法师；我和不可捉摸的乌尔甘达 [8] 是好朋友。”

这辆车往前去了。

接着又来一辆同样的车，不过座上的人不是老者，却是个身体结实、面貌狰狞的壮夫。车到那里，那人也站起来，声音比前两人粗暴；他说：

“我是魔法师阿尔加拉乌斯，是阿马狄斯·台·咖乌拉和他那些子子孙孙的死冤家。”

车辆往前去了。这三辆车走了一段路都停下，刺耳的车轮声也就停了。这时听到的不是聒噪，却是和谐悦耳的音乐。桑丘大高兴，认为是好兆。他一时一刻没敢离开公爵夫人一步，这时就对她说：

“夫人啊，‘哪里有音乐，就不会有坏事’[9]。”

公爵夫人道：“正好比哪里有光亮，就不会有坏事。”

桑丘答道：“光是火发的，火堆就发亮，咱们四周不都是吗？这些光亮保不定会烧着咱们；不过音乐总是表示欢乐的。”

堂吉诃德听了他们的话，说道：“这还得瞧吧。”

看了下章，就知道他说对了。

[1] 法维拉（Favila）是贝拉由国王的儿子和继位者，739年出猎被熊（一说野猪）杀死。他不属哥斯王室；哥斯王室的末代国王是上文说起的堂罗德里果。

[2] 桑丘改了谚语：“好女人是断了腿的，她不出家门。”

[3] 西班牙谚语；公爵也学桑丘用成语。

[4] 四句都是西班牙谚语。

[5] 希腊勋爵指艾尔南·奴聂斯·台·古斯曼（Hernán Núñezde Guzmán），十六世纪西班牙有名的希腊语文学者，圣悌亚果教团的勋爵，曾收集三千句成语。

[6] “雷利利”（lelilí）是阿拉伯语le ilah ile alah，意思是“只有一个上帝”。阿拉伯人战斗或庆祝时这么呐喊。亦作“利利利”。

[7] 没有车辐的圆盘似的木轮子。

[8] 据传说，乌尔甘达经常变形，所以“不可捉摸”。

[9] 西班牙谚语。

第三十五章 续叙为杜尔西内娅解脱魔缠的方法，还有别的奇事。

随着悦耳的音乐，开来一辆凯旋车。拉车的六匹棕色骡子都身披白纱，背上各骑着一个“拿蜡烛的悔罪者”[1]。这些人也穿白衣，各拿一支点亮的大蜡烛。这辆车比前几辆大二三倍。另有十二个悔罪者站在车上两侧，都穿着雪白的衣服，拿着亮煌煌的蜡烛，使人看了又惊又奇。一位美人高高坐在中间座上。她身上披着一重重银纱，上面满缀金箔，不说富丽，至少也很灿烂。她脸上那层透明的轻纱遮不没她的芳容，明烛辉煌，照见她相貌姣好，年龄十八九岁。她旁边坐着一个身披长袍、头盖黑纱的人物。车到公爵夫妇和堂吉诃德面前，号角喇叭声停止，车上竖琴琵琶的音乐也跟着罢奏。披长袍的起立，掀开长袍，揭去面纱，赫然露出一具可怕的骷髅。堂吉诃德惴惴不安，桑丘吓作一团，公爵夫妇也有点害怕。这个活死神站了起来，舌头涩滞，有声无力，睡醒似的，说道：

我是历史上有名的梅尔林，

传说魔鬼是我的生身父亲，

几千年来没人知道是扯谎；

我在魔法师中间称王，

曾探出阴阳死生的奥妙；

敢抗拒时间滚滚的波涛，

不让古今累积的无限岁月，

埋没了游侠骑士的丰功伟业；

我顾念他们卓绝艰苦，

向来对他们非常爱护；

虽然一般邪魔歪道的法师

往往残忍暴戾，凶狠阴鸷，

我却心胸宽厚，一片慈悲，

乐于行善，只求有益人类。

　　我在阴森幽暗的阎罗地府，

聚精会神孜孜写咒画符，

学会了神通指望功夺造化；

忽听得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娇滴滴的哀号，

心血来潮，知道她着了魔道，

贵小姐变了粗蠢的村姑；

这使我也为她发愁叫苦。

我要博究这门神秘的学问，

深奥的书籍翻阅了十万多本。

现在我附魂于这具骷髅，

囊中自有妙计特来营救；

她遭了灾难痛苦不堪，

仗我来为她解脱魔缠。

　　智勇兼备的堂吉诃德先生！

曼却的光辉、西班牙的豪英！

全世界披坚执锐的武士

都靠你增光，奉你为师！

不图安逸、不求享乐的人，

流血流汗不辞艰难苦辛，

不畏强暴，永远奋勇战斗，

你就是他们瞻仰的北斗！

你这位赞不胜赞的骑士，

请听着，我有要事告知：

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美人

如要摆脱妖氛邪法的缠身，

你得叫侍从桑丘脱裤，

露出肥鼓鼓的大屁股，

自己狠狠鞭扑三千三百，

不得手下留情轻打轻拍，

要皮肉麻辣辣地疼痛才行；

使她着魔的法师一致决定，

要如此她才恢复原形。

夫人先生们，我来此无它，

就为传达以上这一番话。

桑丘接口道："我凭上帝发誓，别说三千鞭，就是自打三鞭，我都仿佛自己戳三刀一样！这样解除魔道，真是活见鬼！我不懂我的屁股和魔术有什么相干！我凭上帝说，如果梅尔林先生解救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只有这个办法，那就让她带着缠身的邪魔进坟墓吧！"

堂吉诃德说：“你这肚里装满大蒜的乡下佬！我会抓住你，把你剥得一丝不挂，像刚从娘胎里出来的时候那样，然后把你绑在树上，别说三千三百鞭，我要给你六千六百鞭，一下下打得着着实实，叫你挣三千三百下也挣脱不了。你别顶嘴，我要把你打得灵魂出窍呢。”

梅尔林忙道：

“这不行，桑丘老哥吃鞭子得由他自愿，不能强迫，而且随他什么时候高兴就打，不定期限。他如果图省事，也可以央别人代打，不过那就可能打得重些。”

桑丘答道：“不管是别人下手、自己下手，不管是手重手轻，反正谁的手也休想碰我一下。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活该受罪，怎么叫我的屁股当灾呢？难道她是我肚子里生出来的吗？我主人动不动叫她‘我的生命’呀，‘我的灵魂呀’，又是他靠着活命的根子呀，他们俩才是连在一起的；他应该去为她吃鞭子，费尽心思、拼着身体，为她解脱魔缠。怎么倒叫我来鞭打自己呢？‘我急急拒绝’[2]！”

桑丘话犹未了，梅尔林旁边那位披着银纱的美人霍地站起来，掀开面上薄纱，露出一张美丽非凡的脸。她像男孩子似的没一点羞涩，声音也不像姑娘家，冲着桑丘·潘沙说：

“哎，你这个混账的侍从！铁石心肠的傻瓜！老面皮的混蛋！人类的公敌！是谁叫你从高塔上跳下来吗？叫你吞十二个癞蛤蟆、两条壁虎、三条长虫吗？叫你用泼风快刀宰掉你的老婆孩子吗？值得你这样推三阻四地作难！三千三百下鞭子，孤儿教养院里哪个可怜的孩子不月月儿经常忍受啊！你却当作一件了不起的大事！好心肠的人，甚至千年万代以后，知道你这样，都要诧异的。哎，你这个狠心的畜生！睁开你这双见不得光亮的猫头鹰眼睛，看看我这两颗明星似的眼睛吧！看看我美丽的脸颊上粗粗细细的泪痕吧！我现在还只十几岁——今年十九，还不到二十，花朵儿似的年华，却在乡下女人粗糙的皮壳子里糟蹋了！你这个刁钻恶毒的怪物，你看了也该有点感动呀！也许你认为我这会儿并不像乡下女人；这是梅尔林先生特别照顾，要我凭美貌来感动你；因为落难美人的眼泪，能把硬石头化为软棉团，猛虎化作绵羊呢。你这只强头倔耳的畜生啊，把你的肥屁股使劲儿打呀！打呀！别痴[骇]懵懂，只知道吃了

又吃呀！我全得靠你，才能回复原先的皮肉细腻、性情温柔、容貌美丽呢！如果你顽强无情，不顾惜我，你也得为旁边这位可怜的骑士着想呀——我指你的主人，我瞧透他的灵魂正在喉咙里哽着，离嘴巴不到十指宽，只等着你一声拒绝或答应，就冲出嘴外或回进肚里去。”

堂吉诃德听了这话，摸摸自己的喉咙，转身对公爵说：

“公爵大人，杜尔西内娅的话确是一点不错，我的灵魂像弓弦上的栓子似的绷硬一块，正梗在喉咙里呢。”

公爵夫人问道：“桑丘，你听了这话怎么说呀？”

桑丘答道：“夫人，我还是刚才的话：要我吃鞭子呀，‘我急急拒绝’。”

公爵说：“桑丘，你说错了，该说‘坚决拒绝’。”

桑丘答道：“公爵大人您别管我。说错了字眼是小事，我这会儿顾不到。我得挨打或自己打那么多鞭子，搅得我心里乱了谱，说什么、干什么都做不了主了。可是我实在不懂，我们堂娜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那样央求人，是哪儿学来的。她跑来要我把自己鞭打得皮开肉绽，却称我‘傻瓜’、‘强头倔耳的畜生’，还加上一连串只有魔鬼才该承受的丑名儿。难道我的肉是铜打的吗？难道她能不能解除魔法和我有什么相干吗？她送了我见面礼吗？譬如白单子呀、衬衣呀、头巾呀、袜子呀——老实说，我都用不着，可是她带着这么一大筐东西来和我情商了吗？她只是一句又一句的臭骂呀。老话说：‘背上驮着银和金，驴儿上山就有劲’；‘礼物碾得碎岩石’；‘求上帝保佑你，也得自己努力’；‘许你两件，不如给你一件’；[3] 这些话她也该知道啊。至于我这位主人先生，如果他要我变得像梳理过的羊毛和棉花那样，就该抚摩着我的颈毛来哄我；可是他却说，要抓住我，把我脱光了绑在树上，要把打我的鞭数加上一倍。我这两位好心肠的男女主人该想想：他们打的不单是一个侍从，还是个总督啊；他们却好像是请我‘用些樱桃下酒吧’。他们还得学学怎样央求人，怎样讲礼貌呢！‘各个时候不同’[4]；一个人也不能老是好脾气。我这会儿因为撕破了这件绿大氅正心痛得要死，他们却来叫我心甘情愿地鞭打自己；这就好比叫我变成个凶暴的官长，远不是我的心愿

啊。”

公爵道：“我老实告诉你，桑丘朋友，你要不把心肠放得比烂熟的无花果还软，你就做不成总督。如果我给岛上的百姓找个残忍的总督，心肠像石头一样，不论落难女子下泪，或年高德劭的大法师恳求，都不能感动他，我就于心有愧了。干脆一句话，桑丘，你或者鞭打自己，或者让别人鞭打你，不然的话，就休想做总督。”

桑丘答道：“给我两天期限，让我考虑考虑行吗？”

梅尔林说道：“那可怎么也不行。这事得此时此地决定：杜尔西内娅或者恢复乡下女人的模样，回蒙德西诺斯地洞去；或者呢，保留着现在的相貌，送到仙乡福地去等待鞭打满数。”

公爵夫人道：“哎，桑丘老哥，你吃了堂吉诃德先生的饭，该有点儿良心和勇气呀。咱们为他那么个好人，为他那高尚的骑士道，都该出力襄助。朋友啊，吃鞭子的事，你答应了吧。让魔鬼滚蛋！害怕的是脓包！你知道这句老话：‘雄心冲得破坏运’[5]。”

桑丘牛头不对马嘴地忽然转脸问梅尔林道：

“梅尔林先生，请问您，刚才那报信的魔鬼跑来传蒙德西诺斯先生的话，要我主人在这儿等他，他要来教我主人怎样为堂娜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解除魔法呢；怎么他到今没来，影儿也没见呀。”

梅尔林答道：

“桑丘朋友啊，那魔鬼是糊涂东西，也是大混蛋。我派他来找你主人传我的话，没叫他传蒙德西诺斯的话。蒙德西诺斯在他那地洞里，他中了魔法还没有解除，直在等待，这件事‘还有尾巴上的皮没剥下来呢’。如果魔鬼欠了你什么，或者你有事要和他打交道，我可以把他叫来，听你打发。现在你且把吃鞭子的事答应了吧。你听我的话，这件事对你的灵魂肉体都大有好处：仁爱的心对灵魂有益，出掉点血对身体无害，我知道你是多血的体质。”

桑丘道：“世界上医生真多，连魔法师都是医生。既然大家都劝我甘

心自打三千三百鞭，尽管我不明白这是什么道理，我就答应吧。不过有个条件：得趁我高兴打才打，不能规定期限。我一定尽快还清这笔账，让世人能瞻仰堂娜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的美貌。看来她并不像我猜想的那样，倒真是很漂亮的。我还有个条件：不能要求我打得自己出血，假如有几鞭像赶苍蝇似的轻轻掸过，也得算数。还有，假如我数错了，梅尔林先生全知道，得替我记着数儿，打了多少鞭得通知我。”

梅尔林答道：“你不会多打，不用通知，因为打满了数，杜尔西内娅小姐着的魔道立刻就解除了；她满心感激，会跑来向好桑丘道谢，甚至还有报酬呢。所以你不用计较打多打少，老天爷决不容我对谁有分毫欺心。”

桑丘说：“哎，那就随上帝安排吧！我是倒了霉，只好答应——就是说，我照讲定的条件，接受这件苦差使。”

桑丘的话刚完，号角喇叭立刻又响成一片，又放了几阵枪。堂吉诃德抱住桑丘的脖子，在他额上和脸上吻个不住。公爵夫妇和在场众人都非常满意；那辆大车就往前开去，大车经过公爵夫妇面前的时候，漂亮的杜尔西内娅对他们俩鞠躬，又对桑丘深深地行了一个屈膝礼。

这时天已经大亮，野花欣欣向荣，晶莹的溪水淙淙泻过有白有灰的鹅卵石，去和别处的河流聚会。大地欢欣，天色明朗，空气清和，阳光晴丽，都预告黎明带来的好天气。公爵夫妇围猎大有收获，那套把戏演得顺利有趣，两人都很高兴，回府准备还连续着开玩笑，因为他们觉得这比任何正经事都有趣。

[1] 在天主教的游行队伍中有两种悔罪者：一种是拿蜡烛的（diciplinante de luz），一种是且走且痛鞭自己以至流血的（diciplinante de sangre）。

[2] 拉丁文“我坚决拒绝”（abrenuncio）是宗教仪式的套语，等于说：“我坚决拒绝魔鬼的引诱！”桑丘不懂拉丁文，说错了。

[3] 四句都是西班牙谚语。

[4] 以上两句是西班牙谚语。

[5] 西班牙谚语。

第三十六章 “悲凄夫人”一名“三尾裙伯爵夫人”的破天荒奇事；桑丘·潘沙写给他老婆泰瑞萨·潘沙的家信。

公爵有个大总管很会开玩笑、出花样；他串演了梅尔林的角色。夜里那场戏全是他编导的，诗是他做的，还由他教导一个小僮儿串演了杜尔西内娅。后来他在男女主人协助下，又导演了一场非常滑稽的新戏。

公爵夫人第二天问桑丘，他答应为解救杜尔西内娅而忍痛吃苦的事开始没有。他说开始了，昨夜打了自己五鞭。公爵夫人问他用什么打的。他说用手打的。

公爵夫人说：“那是自己拍几下，算不得鞭打。你这样手下留情，我知道梅尔林法师决不会满意。好桑丘得做一条带刺儿或挽结子的鞭子[1]，要打得痛才行。因为‘要识字得流血’[2]，你只出那一点代价就要使杜尔西内娅那么高贵的小姐重获自由，哪有这么便宜呢。桑丘该知道，‘敷衍塞责，不算功德’[3]。”

桑丘答道：

“我需要一条鞭子或绳子，打起来不太疼的，您夫人给我一条合适的吧。老实说，我虽然是个乡下佬，皮肉却不像麻做的，倒像棉花。我不能为别人的好处糟蹋自己。”

公爵夫人说：“好啊，我明儿给你一条合用的，对你的嫩皮肉就像亲姊妹那样体谅。”

桑丘接着说：

“您尊贵的夫人，您可知道，我写了一封信给我老婆泰瑞萨·潘沙，把我出门以后的事都告诉她了。信在我怀里，只欠姓名住址没写上。我要烦您读一遍，因为我觉得这封信有总督的气派——就是说，总督应该这样写。”

公爵夫人问道：“谁口授的呢？”

桑丘答道：“除了我区区，还有谁来口授呀？”

公爵夫人道：“你亲笔写的吗？”

桑丘答道：“那就甭想。我不会看书写字，只会签个名。”

公爵夫人说：“拿来看看吧；你的信一定洋溢着你特殊的才情。”

桑丘从怀里掏出没封上的信，公爵夫人接过来，只见信上写道：

桑丘·潘沙给他老婆泰瑞萨·潘沙的信

我虽然吃足鞭子，却是很有体面的骑士[4]；我虽然是总督大人，却得赔上好一顿鞭子。我的泰瑞萨啊，这句话你现在不懂，将来自会明白。我告诉你，泰瑞萨，我已经打定主意，你出门得乘马车[5]，千万千万！因为走路不坐马车，就仿佛四脚爬行。你是总督夫人了，留心别让人家背后揭你的短！我现在送上一件绿色的打猎服，是我女主人公爵夫人赏我的；你可以给咱们女儿改做一件连衣长裙。据我在这里听说，我主人堂吉诃德是个有头脑的疯子，又是个有趣的傻瓜，我也不输他。我们到过蒙德西诺斯地洞，梅尔林法师抓我来给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解除魔缠。那位小姐就是咱们那儿的阿尔东莎·洛兰索。我得打自己三千三百鞭（已经打了五鞭），她就会摆脱魔法，像她的生身妈妈一样。这件事你对谁都别提。‘如果把你的那东西露出来，有人会说是白的，也有人会说是黑的’[6]。再过几天，我就要上任做总督去；我是一心想弄钱，据说新总督上任都这样。我想去看了情况，再通知你是否该来和我做伴。灰毛儿很好，它多多问候你；我即使给他们送到土耳其去做大皇帝，也不会抛了它。我们公爵夫人吻你的手一千遍，你得回礼吻她的手两千遍，因为据我主人说，礼貌周全不花钱，却比什么都值钱。上帝没有再像上次那样给我装着一百艾斯古多的皮箱，可是我的泰瑞萨，你别着急，‘打警钟的人总是很安全’，做了总督就仿佛‘碱水里什么脏都洗得掉’。我只有一件事很担心，据说尝到了总督的滋味，就舔嘴咂舌，放不下手；要真是这样，我付的代价不会很小。不过‘残疾叫花子讨来的钱，也是好一笔薪俸呢’。[7]所以不管怎样，你总会发财享福。求上帝多多给你好福气，保佑我能伺候你。

你的夫君

桑丘·潘沙总督

一六一四年七月二十日于公爵府[8]。

公爵夫人读完信，对桑丘说：

“总督先生有两件事不对。第一：他好像是说，这个总督是他鞭打了自己换来的；可是他明知不是这么回事，我们公爵大人许他做总督的时候，谁也没想到吃鞭子的事呀。第二：读了这封信，觉得他很贪心。我只怕他‘看来像香菜’[9]，因为‘贪心撑破了口袋’[10]，贪心的总督，昧了心不分是非黑白。”

桑丘答道：

“夫人，我不是那个意思，假如您觉得这封信写得不得体，只要撕了重写；就怕我文才有限，越写越糟。”

公爵夫人说：“不，这封信很好，我想给公爵看看呢。”

他们就同上花园去，那天大家在那里吃饭。公爵夫人把桑丘的信给公爵看了，公爵非常赞赏。饭罢撤去杯盘，他们和桑丘谈笑了好一会，忽听得凄凉的笛声和沉急的鼓声。大家听了这种混杂而又阴惨惨的军乐都有点惊惶，尤其堂吉诃德，简直坐不安席。桑丘不用说，早又躲到他的避难所——公爵夫人的裙边去；因为那音乐确实凄厉可怕。大家正心神不定，忽见两个穿黑色丧服的人跑进花园来；那丧服又长又大，直拖到地上。他们一边走，一边各敲一面大鼓，鼓上也蒙着黑布。旁边跟着个吹笛子的，也穿一身深黑。随后一人魁伟非凡，他那件深黑色的道袍又长又大，不是穿在身上，竟是罩在身上的。袍上斜搭着一条很宽的黑肩带，挂一把大弯刀，刀鞘刀把都是黑色。他脸上遮一块透明的黑纱，纱里隐隐约约露出一部雪白的长胡子。他严肃安详，随着鼓声的节奏迈步前来；那高大的身材，走路的姿态，从头到脚的一身黑，再加陪奏的音乐，使不相识的人都心怀畏惧。

公爵等人都站着等待。这人缓步从容走到公爵面前，双膝跪下。可

是公爵一定要他站起来说话。这大个儿遵命起身，掀开面纱，露出一部世上从没有那样又长又大又白又浓的胡子。他声如洪钟，望着公爵说：

“尊贵的公爵大人，我叫白胡子‘三围裙’，是‘三尾裙伯爵夫人’或‘悲凄夫人’的侍从。她有一件离奇古怪的糟心事，简直是意想不到的；她派我来求您大人准许她向您诉诉苦。不过她先要打听一下，那位英勇的常胜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是否在您府上。她是饿着肚子徒步从冈达亚王国走到您这儿来找他的。她能这样走来实在不可思议，也许是靠了魔术的法力。她这会儿在贵府门外等着，您如果答应，她就进来。我奉命向您禀告的就是这几句话。”

他说完咳嗽一声，双手把胡子从上到下一捋，静待回音。公爵说：

“好侍从白胡子‘三围裙’啊，我们好多天前就听说‘三尾裙伯爵夫人’遭了灾难，魔法师们因此称她为‘悲凄夫人’。魁伟的侍从，你不妨请她进来，英勇的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在这里呢；他心胸慷慨，你主人有什么事都可以依仗他。你还告诉她，假如要我保护，我也一口允诺，因为是我作为一个骑士应尽的义务。我们骑士保护各种妇女；你主人是守寡的傅姆，受了欺侮伤心可怜，我们应该格外为她出力。”

“三围裙”听了这话，屈一膝行了个礼，对吹笛打鼓的人做个手势，叫他们奏乐，他就像来的时候那样随着音乐的节奏慢步出去。大家看了他那副神气都很惊奇。公爵转向堂吉诃德道：

“大名鼎鼎的骑士啊，嫉恨和愚昧毕竟压不没才德的光芒。我为什么说这话呢？您在我这里才六天，受苦遭难的人已经老远地跑来找您了；而且不是乘着马车或骑着骆驼，却是饿着肚子徒步走来的。他们相信凭您的力量，什么苦难都有解救。可见您的丰功伟绩已经全世界闻名了。”

堂吉诃德答道：“公爵大人，我但愿上次晚饭前痛骂游侠骑士的那位好教士能亲自来看看，世界上没有这种骑士行不行。他至少可以得到些切身的体会。遭了大难而痛苦不堪的人，不找法官求救，不找村上的教堂司事，不找足不出家乡的绅士，也不找安逸的朝臣；那种朝臣只会打听了人家的事当新闻讲，不会自己干些事业让人家去传说记载。只有游侠骑士最能救危济困，扶助童女寡妇。我有幸能做个游侠骑士，对上天

感激不尽；我为这行光荣的职业，遭受什么艰苦都甘心。请那位傅姆来吧，有什么要求尽管说。我凭这条壮健的胳臂和这颗雄心，一定解救她的困难。”

[1] 这是苦行赎罪者照规矩用的。

[2] 西班牙谚语，小学生须挨打流血才学得好。

[3] 西班牙谚语。

[4] 西班牙谚语。这是骑驴游街的犯人为自己解嘲的话。骑士（caballero）也指绅士，也指骑坐牲口的人。

[5] 西班牙十六世纪中叶卡尔洛五世的朝代，贵人们开始坐马车。

[6] 西班牙秽亵语，借喻阴私不可告人，是非各有见地。

[7] 三句西班牙谚语。

[8] 显然这就是作者写到这里的日期。

[9] 西班牙谚语：“但愿上帝保佑，那是香菜（orégano）不是草（alcaravea）。”又一说“别以为满山都是香菜”。香菜是调味用的，较少见；那种常见的草看似香菜。

[10] 西班牙谚语。

第三十七章 续叙“悲凄夫人”的奇事。

公爵夫妇瞧堂吉诃德乖乖地进了圈套，都乐极了。桑丘忽然发话道：

“我希望这位傅姆别挡了我做总督的道儿。我听到托雷都一个好口才的药剂师说：有傅姆夹在里面，就没有好事，哎呀！那药剂师见了傅姆真是头痛啊！所以我在想，既然各式各种傅姆都讨厌，悲凄的傅姆更不知是怎么样的了——她不是叫‘悲凄夫人’什么‘三长裙’或‘三尾巴’吗？——在我们家乡，长裙就叫尾巴，尾巴就是长裙。”

堂吉诃德说：“桑丘朋友，快住嘴。这位傅姆夫人既然老远跑来找我，绝不是药剂师讲的那种人。况且她是伯爵夫人；伯爵夫人往往是陪侍王后女皇充当傅姆的，她本人在家里就有傅姆伺候，是十足的贵夫人。”

堂娜罗德利盖斯在旁插嘴道：

“我们公爵夫人的傅姆只要运道好，也做得伯爵夫人呀；可惜‘法律总顺从帝王的心愿’。谁都不该说傅姆的坏话，说老姑娘傅姆的坏话尤其不该。我自己虽然不是老姑娘，却知道老姑娘傅姆更比寡妇傅姆强。‘给我们剪毛的，剪子还没放手呢’[1]。”

桑丘道：“可是傅姆身上该剪掉的东西真不少！据那位药剂师说，‘饭即使粘锅，还是别搅和’[2]。”

堂娜罗德利盖斯说：“这些侍从呀，就是我们的冤家对头。他们在接待室里游魂似的，偷看我们的一举一动；除了念经祷告，时时刻刻就在嚼舌头议论我们，把我们祖先的骨头都刨出来，把我们的好名声都毁了。可是我要告诉这些木头人儿[3]：我们尽管半饥半饱，尽管不论皮肤粗细都得穿上黑衣服，仿佛在大游行的那天，粪堆得用帷幔遮掩似的。可是这个世界上还有我们的日子呢，而且是和贵人一起过的！侍从们看不顺眼也只好干瞧着！说老实话，我要有机会，可以叫在场各位、甚至世上所有的人都瞧瞧：我们当傅姆的，什么美德都齐全。”

公爵夫人说：“我相信贤惠的堂娜罗德利盖斯说得不错，而且理直气壮。不过她如果要为自己和其他傅姆辩护，驳倒那个坏药剂师的坏话，叫伟大的桑丘·潘沙不存偏见，她还是等适当的机会吧，这会儿不是时候。”

桑丘答道：“我闻到了总督的味道，就摆脱了侍从的傻气。所有的傅姆都不值我一笑。”

议论傅姆的话到此为止，因为笛声鼓声又起，“悲凄夫人”大驾光临了。公爵夫人问公爵该不该出去迎接，因为她是高贵的伯爵夫人。

桑丘不等公爵回答，抢先道：“瞧她是伯爵夫人呢，我赞成您两位出去迎接；可是她又是傅姆，所以我主张两位一步也别动。”

堂吉诃德说：“桑丘，谁叫你多嘴了？”

桑丘答道：“谁吗？先生，我还不配多嘴？您是全世界最有礼貌、最懂规矩的骑士，我是您一手栽培的侍从呀！我听您说过，关于这种事，‘同样是输，少一张牌不如多一张牌’，‘对聪明人不用多话’[4]。”

公爵说：“桑丘说得对。咱们先瞧瞧那位伯爵夫人是什么人品，再斟酌对待她的礼数。”

这时笛手和鼓手又像前次那样吹吹打打进来了。

这一短章到此结束，专章另叙这件破天荒的奇事。

[1] 西班牙谚语。上帝好比剪毛的，世人好比被剪了毛的羊；剪子在手，意思是照样还要剪别的羊身上的毛。

[2] 西班牙谚语。意思是“少说为妙”。

[3] 指呆笨无能的侍从。

[4] 两句西班牙谚语。

第三十八章 “悲凄夫人”讲她的奇祸。

十二个傅姆排成双行，跟随着那队奏哀乐的人走进花园。她们身穿宽大的丧服，好像是砑光哔叽做的[1]；头披细白布长巾，把丧服盖得只露出一点边缘。“三尾裙伯爵夫人”由她侍从“白胡子三围裙”搀扶着走在后面。她穿的是极细密的平绒黑呢；如果把绒毛刷出来，绒毛结成的卷儿准比马尔多斯出产的豌豆还大呢[2]。她的尾巴或裙梢——不管什么名称吧——有三个尖儿，三名穿丧服的小僮各拿一个。那三个尖是三只锐角，形成一个很好看的几何形。人家一看那三尖的裙尾梢，就知道她为什么名为“三尾裙伯爵夫人”；那名称好比说，有三个裙尾梢的伯爵夫人。据贝南黑利说：她确是因裙得名。她本来该称“狼伯爵夫人”，因为在她属地上出产最多的是狼；如果不是狼而是狐狸，她就该称“狐狸伯爵夫人”了。照那里的风俗，君主往往凭统治的地方出产最富的东西取名。可是这位伯爵夫人卖弄她那新样的裙子，不用“狼”取名而用了“三尾裙”。

十二个傅姆引着这位夫人稳步慢行进园，脸上都蒙着黑纱；那黑纱不像三围裙的面纱透明，却非常厚实，遮得严严密密。这个傅姆队伍进园，公爵夫妇和堂吉诃德都站起来，旁人也都起立。队伍停步，两列分开；悲凄夫人还由三围裙搀扶着从中走向前来。公爵夫妇和堂吉诃德上前十几步去迎接。她双膝跪下，嗓音不像莺啼燕语，却又沙又哑，说道：

“各位贵人请不要多礼，我是你们的小厮——我意思说，我是你们的女佣人[3]。我满肚子悲凄，都不会按规矩回礼了。我遭了奇灾横祸，头脑不知轰到了哪里去；一定是落在老远的地方，我越找越没影儿了。”

公爵答道：“伯爵夫人，一眼看来就知您是一位贵人；谁瞧不出您的身份，就是有眼无珠；我们应该对您足恭尽礼。”

他搀起这位夫人，扶她坐在公爵夫人旁边的椅子上；公爵夫人也很客气地接待她。堂吉诃德一声不响；桑丘心痒难熬地想看看“三尾裙”或随便哪一个傅姆的脸。不过她们不露脸，他怎么瞧得见呢。

大家静悄悄地等着，悲凄夫人先开口道：

“最尊贵的大人，最美丽的夫人，最高明的各位先生，你们最豪迈的心胸，对我最深切的苦恼一定会给以最浓厚的同情；我的糟心事能把最坚硬的铁石心肠都化成最温软的棉花呢。可是我先要请问：有一位天字第一号的伟大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还有他那位天字第一号的好侍从潘沙是否也在这里。我要问明了这句话，再把我的事向各位禀告——不能说‘讲’，得说‘禀告’。”

桑丘忙抢嘴道：“区区就是那个潘沙；这位就是天字第一号的堂吉诃德。天字第一号的最悲凄的太太啊，您不妨把您最要说的话说出来，我们大家都摩拳擦掌，最甘心乐意地准备充当您天字第一号的佣人呢。”

堂吉诃德起身对悲凄夫人说：

“苦恼的夫人，假如游侠骑士的胆气和勇力能解救你的困难，我愿竭尽绵薄，为你效劳。我就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扶危济困是我的责任。夫人啊，你不用恳求，也不用拐弯抹角，请直截爽快地把苦处说出来。我们听了即使不能帮助，总会同情。”

悲凄夫人听了这话，直扑到堂吉诃德的脚边，又忙抱住他的脚，说道：

“天下无敌的骑士呀，您的双脚双腿是骑士道的石基和铁柱，让我跪在前面吧。让我吻吻这双脚，因为我的灾难全靠这双宝脚开步走，才得解救呢。英勇的侠客，您干的那些实实在在的事，把阿马狄斯呀、艾斯普兰狄安呀、贝利阿尼斯呀干的那些神话似的事都比得黯然无色了！”

她又转向桑丘，捉住他双手说：

“你呀，古往今来游侠骑士的侍从里，数你最忠实！你的好处比我这位三围裙的胡子还大还多！你伺候堂吉诃德这样伟大的一位骑士，就好比伺候了全世界所有的骑士！你真可以这样自豪！我求你凭最忠实的美德，在你主人面前好好儿替我说情，让他赶紧帮帮我这个最卑微可怜的伯爵夫人吧。”

桑丘说：

“我的好处是不是像您侍从的胡子那样又大又多，我倒满不在乎；我只要‘灵魂离开人间，还能髭须齐全’[4]，肉体上的胡子是无关紧要的。您不用说情拜托，我能叫主人尽力帮忙。因为他很喜欢我，而且目前正有事求我呢。您把困难抖搂出来吧，我们会对付；咱们什么事都可以商量。”

公爵夫人和知道这出把戏底细的人都笑破了肚皮，暗暗称赞三尾裙表演精妙。这位夫人重又坐下，说道：

“广大的忒拉玻巴纳[5]和南海之间，离戈莫林海岬二哩瓦，有个著名的冈达亚王国。摄政的是阿尔契皮埃拉国王的寡妇堂娜玛衮西娅王后。他们俩的独生女安多诺玛霞公主是冈达亚王国的女王储。这位公主从小由我管教，因为伺候她妈妈的那许多傅姆里我年纪最大，身份也最贵。安多诺玛霞到十四岁长得十全十美，连造物主也不能添补分毫。可是别以为她才貌不能两全；她的聪明美丽都是天下第一，除非司命女神嫉妒狠心，剪断了她的生命线[6]呢，那就仿佛把最甜美的葡萄带生摘下，上天决不容许这种坏事的。我钝嘴笨腮，说不出她多么美。她颠倒了不知多少国内外的王孙公子。有个家居京城、没有官职的公子哥儿，靠自己年轻漂亮，又多才多艺、能说会道，也妄想吃天鹅肉。各位如果不厌絮烦，我可以讲讲那个人的本领。他会弹吉他，能叫琴弦替他说话；又是个诗人，还擅长跳舞；他会做鸟笼，一旦穷困，单靠那项手艺就可以谋生。他那许多本领可以翻倒一座大山呢，别说颠倒一个娇嫩的小姑娘了。可是那涎皮厚脸的家伙如果没先用计收服我，他要单凭风流伶俐来攻占我们姑娘那座堡垒还办不到。那流氓先博得我的欢心；我就好比一个昏庸的总督，把堡垒的钥匙交给他了。干脆说吧，他送了我这样那样首饰，我就迷了心窍都听他的了。不过最打动我的还是他的诗。他住的小巷对着我的窗口；有一晚，我从窗栅栏里听到他唱歌；我记得这句词儿：

是我那位甜蜜的冤家

给了我沁入心魂的痛苦；

我只能感受，不能吐露，

痛苦更在隐忍中增加。[7]

我觉得字句圆似珍珠，声调甜于蜜糖。从此以后呀，我领会了这种诗是害人的，认为国家的主宰应当按柏拉图的主张，把诗人——至少写这种香艳诗的人驱逐出境[8]。比如曼图阿侯爵的歌谣，能使妇女孩童又解闷儿，又流泪；可是这种诗人的诗却是软刀子，柔绵绵地刺透你的心肠，像电闪触伤了身体而不损坏衣服。又一次他唱道：

悄悄地来吧，死的幽灵，

不要让我知道你来，

保不定死亡的愉快

又会给我新的生命。[9]

这类诗句都是听来使人心醉，读来令人神往的。这种诗人如果降格做几支冈达亚流行的所谓回旋曲[10]，那就叫人灵魂飞舞，心花开放，通身安定不下，觉得像水银一样。所以，各位先生夫人，我认为艳体诗人实在应该流放到蜥蜴岛[11]去。可是不怪他们，只怪那些没脑子的糊涂虫还吹捧他们、相信他们呢。他们笔下尽是陈腐的比喻和离奇的废话，什么‘在死亡里生活’呀，‘在冰里燃烧’呀，‘在火里发抖’呀，‘没有希望的希望’呀，‘离开了你还在你身边呀’等等，我要是个够格儿的好傅姆，这种话就听不入耳也不会相信。再譬如说吧，他们动不动许你许多珍贵的东西：阿拉伯的凤凰呀，阿利阿德纳的王冠呀，驾在太阳车上的马匹呀，南海的珠子呀，铁巴河里的黄金呀，潘加亚的香料呀等等[12]，这又算什么呢？想象不出的东西，办不到的事，空口答应毫不费力，不过笔下铺张一番罢了。可是我胡扯到哪里去了呢？嗐！我这个倒霉人！我自己的罪过还数不完，却没头没脑议论别人的过错！嗐！我再说一遍，我是个倒霉人！不是诗歌迷惑了我，是我自己糊涂，不是音乐引诱了我，是我自己轻佻。我愚蠢透顶，毫无识见，为那位公子哥儿堂克拉维霍开了方便之门。他由我做牵头，以丈夫的名义，一次次到受骗的安多诺玛霞的卧房里来。她是受了我的骗，不是受他的骗。他如果不是

她丈夫，我虽然罪孽深重，他给她拾鞋我也决不答应！这是不能通融的！我帮衬的事不管怎样总得先结婚。只是他们的好事有个障碍：两人地位不同，堂克拉维霍是个没有官职的少爷，而安多诺玛霞公主呢，我已经说了，是国家的女王储。这个私情勾当靠我遮盖严密，一时上瞒过了人。后来安多诺玛霞的肚子作怪，忽然膨胀起来，我觉得事情要闹破了；我们三人慌慌张张商量应付的办法。我们决计不等丑事败露，先由堂克拉维霍要女王储出一张和他订婚的笔据，他拿着向教廷主管婚姻的人要求准许这件婚事。这张笔据由我口授，写得铁案如山，就连大力士也推不倒。教廷就着手办事了；主管教士看了那张笔据，又听了公主亲口的供认。公主和盘托出，主管教士就下令把她寄放在一个很有体面的警官家里……”

桑丘插嘴道：

“原来冈达亚也有警官，也有诗人，也有回旋曲。可见全世界都是一样的。三尾裙夫人啊，您快讲吧，时候不早了。我心痒痒地要知道您这个老长的故事怎么收场呢。”

伯爵夫人说：“我就讲下去。”

[1] 傅姆穿寡妇服，即黑色丧服，衣料往往是哔叽的。

[2] 安达路西亚的一个城，出产豌豆。

[3] 这个角色是公爵家小厮扮演的；他开口就露馅了。

[4] 西班牙谚语。意思是精神面貌之美比体躯之美更重要。据说这是某一个遭阉割的奴隶说的，又据说是某虔诚的年轻人发愿剃须作修士时说的。

[5] 亦名达普罗巴那，即斯里兰卡（锡兰）的古称，参看第一部106页注①。

[6] 希腊神话，司命的女神是姊妹三人：一个拿卷线杆，一个纺线，一个剪线，象征世人的生、死和一生。

[7] 作者翻译十五世纪意大利诗人阿基拉诺（Serafino Aquilano）的诗。

[8] 柏拉图《共和国》第三、第十卷是这样主张。

[9] 西班牙军官艾斯克利巴（Escrivá，1511）所作，曾风行一时；塞万提斯把原诗稍加修改。

[10] 回旋曲（seguidilla），四行或七行诗，当时西班牙风行的一种舞曲。

[11] 指托尔给玛达（Torquemada）《奇花圃》里流放罪犯的岛。

[12] 凤凰称为“阿拉伯鸟”；阿利阿德纳是希腊神话里的女人；铁巴河（Tibar）在非洲，铁巴河里的黄金指最纯粹的精金，潘加亚在“肥沃的阿拉伯”即也门。

第三十九章 三尾裙继续讲她那听了难忘的奇事。

桑丘随便说什么，公爵夫人都觉得非常有趣，而堂吉诃德总非常着急；他叫桑丘住嘴。悲凄夫人接着道：

“干脆说吧，公主经过反复盘问，咬定原先的供词，没一字出入。教廷主管人批准了堂克拉维霍的陈请，把公主判为他的合法妻子。安多诺玛霞的妈妈堂娜玛衮西娅王后气破了肚子，没过三天，我们就送她入土了。”

桑丘说：“她准是死了。”

三围裙答道：“当然啦！我们冈达亚不把人活埋，只埋死尸。”

桑丘答道：“侍从先生，有个晕过去的人，大家以为死了，就埋了。我想玛衮西娅王后该是晕过去了，不见得就是死。只要人还活着，事情总可补救；公主也没干下什么大不了的傻事，她妈妈何必气得那样呢。我听说常有公主和小厮或奴仆结婚；假如这位公主干了这种事，那才糟得无可挽救呢。现在她嫁一个像您形容的那么有才有貌的公子哥儿，要说她傻也可以，其实并不太傻。因为——我主人就在这里，他不会让我撒谎，据他的规律：文士可以成为主教；骑士、尤其游侠骑士，可以成为帝王。”

堂吉诃德说：“桑丘说得对，游侠骑士只要有一星半点的运气，马上就能做到世界上最大的帝王。悲凄夫人请讲下去吧。我料想这故事才讲了甜的一节，苦的还在后头呢。”

伯爵夫人道：“可不是苦的还在后头！而且苦得很，苦瓜相形之下都算是蜜甜，夹竹桃都算得可口了。王后确是死了，不是晕过去；我们把她埋了。我们刚盖上土，刚向她说了‘永别了，安息吧’；忽见——唉！真是‘道此谁能不泪流’[1]！——巨人玛朗布鲁诺骑着一匹木马站在王后墓旁。他是玛衮西娅的亲表哥，是个凶暴的魔术家，特来为亲表妹报仇的。他要惩罚堂克拉维霍的狂妄，安多诺玛霞的执迷不化，就在墓前运用法术，叫他们俩当场着了魔，女的变成一只铜猴，男的变成一条不知

什么金属的可怕的鳄鱼，他们俩中间隔着一个金属的柱子，上面刻着几行叙利亚文，翻成冈达亚文，现在再翻成西班牙文，就是以下一句话：‘这一对胡闹乱来的男女，要等英勇的曼却人和我决斗之后，才能恢复原形；司命女神已经注定，这件空前的险事，要靠那位曼却人的大力收场。’那巨人随即从刀鞘里拔出一把又宽又大的弯刀，一把揪住我的头发，要割断我的脖子，把脑袋齐根剁下来。我吓得声音堵在嗓子里都出不来了。我万分危急之际，拼命壮着胆挣出颤抖的声音，向他苦苦哀求，他才发慈悲住手。他就召集宫里所有的傅姆，就是在场的我们这些人；他把我一人的罪过怪在大家身上，狠狠责骂，说我们心肠恶，手段更坏，阴谋诡计尤其可恨。然后说，他不想一刀宰掉我们，却要精细折磨，叫我们死得又慢又苦。他这话刚出口，我们大家立刻觉得满脸的毛孔都张开了，整个脸上好像针扎似的，一摸，发现自己变成了这副模样。”

悲凄夫人和其他傅姆掀开面纱，露出一张张髭须丛生的脸，红胡子、黑胡子、白胡子、灰胡子各色都有。公爵夫妇满面惊奇，堂吉诃德和桑丘都愣住了，在场的人都非常诧异。三尾裙接着说：

“玛朗布鲁诺那坏蛋原来是叫我们嫩脸上生满粗硬的鬃毛，这样来惩罚我们。唉，天啊，宁愿他用大弯刀斫下我们的脑袋，也别让这密茸茸、乱蓬蓬的毛掩盖了我们焕发的容光呀！各位试想：一脸胡子的傅姆还有什么前程呢？哪个爸爸妈妈会可怜她呢？谁会帮助她呢？她面皮光滑柔腻，把美容药水油膏千搽万搽，还没人爱她；现在一张脸像野草丛生的地皮，她可怎么办呢？我们想到自己的不幸，泪水流得泛江满海，眼睛都哭得干枯了；要不然，我讲到这话又得泪浪滚滚呢。哎，傅姆啊，我的伙伴们啊，咱们的父母生咱们的时辰真是不吉利啊！”

她讲到这里，好像就要晕过去了。

[1] 原用拉丁文诗句（Quis talia fando temperet á lacrymis？），是把维吉尔名作《伊尼德》卷二第六至八行截搭而成。

第四十章 这件大事的几个细节。

爱读这种故事的人真该感谢原作者熙德·阿默德叙事详尽，琐屑无遗。他把人物的心思梦想都描写出来；达出了隐情，打破了疑团，解除了争端。总而言之，他一丝不苟，一点儿也不含糊。享大名的作者啊！交好运的堂吉诃德啊！出风头的杜尔西内娅啊！逗乐儿的桑丘啊！但愿你们大伙儿一个个都万世传称，为世人解闷！

据记载，桑丘看见悲凄夫人晕过去，就说：

“我凭正人君子的宗教、凭我历代祖先的灵魂发誓：这种事真是我从没听过见过的，我主人也从没讲过，他想都想不到。玛朗布鲁诺啊，你是魔术家又是巨人，我不敢咒你，但愿千千万万的魔鬼保佑你吧！你难道没别的办法惩罚这群可怜的娘儿们，非得叫她们生胡子吗？你把她们下半个鼻子截掉，尽管说话齉声齉气，不也比满脸胡子好吗？我可以打赌，她们可没钱找人剃胡子呀。”

一个傅姆说：“先生，你说得对，我们哪有钱找人剃胡子呀；我们有个省钱的办法，用橡皮膏贴在脸上，然后砉一下撕掉，脸皮就像石臼底一样光滑了[1]。冈达亚当然也有那种串门子的婆娘，专给女人去汗毛，修眉毛，炮制各种美容品，可是我们家傅姆从来不让这种婆娘上门，因为她们多半是自己干不了皮肉生涯，就为人家拉皮条的。我们要没有堂吉诃德先生的帮助，就得带着胡子进坟墓。”

堂吉诃德说：“我要不能去掉你们的胡子，就得按摩尔人的风俗揪掉自己的胡子了[2]。”

三尾裙恰在这时候苏醒，说道：

“英勇的骑士啊，我昏迷中听到你这响亮的一声答应，立刻就苏醒过来。大名鼎鼎的侠士、战无不胜的好汉啊，我再次恳求你：你一口答应的事，务必做到啊。”

堂吉诃德答道：“我决不耽搁。夫人，你瞧瞧我该怎么办，我急要为你效劳呢。”

悲凄夫人道：“请听我说。从这里到冈达亚王国，陆地上要走五千哩瓦左右，空中飞行不用绕道，就是三千二百二十七哩瓦。玛朗布鲁诺还有句话得告诉你，他说：我们如果有幸找到了救星，他要送一匹马给他，远比驿站的马好，也不那么放刁。那匹马就是庇艾瑞斯英雄抢回玛加隆娜美人乘的木马 [3] 。它不用辔头驾驭，只由脑门子上的关捩子操纵，飞行轻快，仿佛一群魔鬼抬着似的。据古代传说，那匹马是梅尔林法师制造的。庇艾瑞斯是他的朋友，曾经借了这匹马远行——就是刚才说的，去抢了美人玛加隆娜，带在鞍后一起飞回家；当时目见的人个个都惊得目瞪口呆。梅尔林只借给和他要好的人，或者索取高价出租。自从伟大的庇艾瑞斯借用以来，还没听说有谁骑过那匹马。现在玛朗布鲁诺用法术霸占了它，常骑着漫游世界：今天在这里，明天到法兰西，后天到波多西。那匹马妙的是不吃不睡也不磨损马蹄铁；它不生翅膀，能在空中奔跑，跑得非常平稳，骑在上面可以平端着满满一杯水一滴不洒。所以美人玛加隆娜骑在上面快乐得很。”

桑丘插嘴道：

“要说跑得平稳，得数我那灰毛儿；尽管不是在天空而是在地上，我拿定全世界跑快步的都赛不过它。”

大家都笑了。悲凄夫人接着说：“如果玛朗布鲁诺让我们灾难脱身，入夜半小时内他就会把那匹马送来。因为他跟我讲过：我一旦找到了那位骑士，他立刻就把木马送到我跟前来，让我知道找对了人。”

桑丘问道：“那匹马能带几个人呢？”

悲凄夫人说：“两人：一个坐在鞍上，一个坐在鞍后；如果没有抢来的女人，那两人往往就是骑士和侍从。”

桑丘说：“悲凄夫人，请问那匹马叫什么名字呢。”

悲凄夫人答道：“它取的名字不是贝雷罗封德的贝伽索，不是亚历山大大帝的布赛法洛，不是狂人奥兰多的布利利亚多罗，不是瑞那尔多斯·台·蒙答尔班的贝亚尔德，也不是汝黑罗的弗隆悌诺；据说太阳车上的两匹马叫博泰斯和贝利托阿，戈斯族末代国王——那倒霉的罗德利果在他丧命亡国的战役里乘的马叫奥瑞利亚，这些名字木马都没取用。”

桑丘说：“这许多名马的称号很响亮，它既然都不用，我可以打赌，它也不会叫做驽骅难得；我主人这匹马的名字取得合适，比刚才举的那许多都强。”

满面髭须的伯爵夫人说：“是啊。不过木马的名字也取得很合适，它叫‘如飞·可懒木捩扭’。因为它是木头的，脑门子上有个关捩子，并且跑得飞快 [4] 。这个称号和著名的驽骅难得正可比美。”

桑丘说：“名字是不错的；可是用什么缰辔驾驭呢？”

三尾裙答道：“我已经说了，用那个关捩子呀。把关捩子拧拧，就可以随意控驭；或者临空飞行，或者掠地奔跑，或者照最合宜的准则，走一条适中的路。”

桑丘说：“这匹马我倒很想瞧瞧呢。可是别指望我骑上去，不论要我骑在鞍上或鞍后，都是‘要榆树结梨’[5]。我骑着自己的灰毛儿，驮鞍比丝绵还软，我才勉强坐个平稳；现在要我骑在木马的硬屁股上，没衬没垫的，怎么受得了呀！天晓得，我不愿意为了让人家脸上光滑，磨损自己的坐臀。剃胡子各人自想办法吧，我不打算陪主人走那么老远的路。况且这件事也用不到我，不比解除杜尔西内娅小姐的魔法非我不可。”

三尾裙说：“朋友啊，你有用，而且用处很大；据我所知，没了你什么事都不行。”

桑丘答道：“我声明，咱们得讲理。主人冒险的事，和侍从什么相干呀！事情成功，美名是他们享，苦差是我们当。哼！难道历史上会说：‘某骑士全靠他侍从某某的帮助，完成了什么什么事……’吗？书上只会说：‘三星骑士巴拉利博梅侬降伏了六个妖怪’，一个字也不会提到那个紧跟骑士出生入死的侍从，仿佛世界上就没那么个人呀！各位先生夫人，我再说一遍：让我主人自个儿去吧，祝他大吉大利；我呢，就待在这里，伺候我的女主人公爵夫人。说不定我主人回来的时候，杜尔西内娅小姐的厄运已经大有转机了。因为我打算等闲来无事，自打一顿鞭子，打得浑身伤疤，再也长不出一根汗毛。”

“可是好桑丘啊，如果需要你陪去，你还是得去，求你的都是好人呀。你不能为了不必要的顾虑，叫这些太太们老这样胡须满面；那就真糟糕了。”

桑丘答道：“我再次声明，咱们得讲理。一个男子汉不妨吃些苦头，为监禁的少女或育婴堂的孤儿行好事，可是为傅姆去掉胡子，那就冤枉了！我宁愿眼看她们从高的到矮的、从正正经经的到扭扭捏捏的一个个都长上胡子！”

公爵夫人说：“桑丘朋友，你对傅姆太狠了。你是偏信了托雷都药剂师的话。他实在是不对的。我家有些傅姆，可以充傅姆的模范呢，这位

堂娜罗德利盖斯就不容我说她不是。”

罗德利盖斯说：“是或不是，随您贵夫人说得了，反正实在是怎么样，上帝都知道。我们傅姆不论好坏，不论有胡子没胡子，都和别的女人一样是娘肚子里出来的。上帝既然叫我们生在这个世界上，他自有安排。我一心只想着他的慈悲，顾不了谁的胡子。”

堂吉诃德说：“行了，行了，罗德利盖斯夫人。三尾裙夫人和各位随从的夫人啊，我相信上天会顾怜你们的，因为桑丘准听我吩咐。只要等可赖木捩扭送来，只要等我和玛朗布鲁诺交手，我准能一剑砍掉他的脑袋，比剃刀剃掉你们的胡子还容易。‘坏人得意，为时无几’[6]。”

悲凄夫人答道：“哎，英勇的骑士啊！但愿满天星辰都化作慈悲的眼睛注视着您，给您运气和勇气，让您能扶助我们这伙挨骂受欺、被药剂师厌恶、侍从批评、小厮捉弄的傅姆。哪个年轻女人不做尼姑倒做傅姆，就是自己糊涂，活该受罪！我们这些傅姆真是可怜虫呀！即使我们是特洛亚王子赫克托的直系子孙，我们女主人还是呼来喝去，也许她这样就觉得自己是王后了。巨人玛朗布鲁诺啊，你虽然是魔法师，却最是说话当话的；快把独一无二的可赖木捩扭送到这里来吧，让我们灾退身安。假如天热了我们脸上还盖着密密丛丛的胡子，我们可糟糕了呀！”

三尾裙说着无限伤心，大家听了都流泪，连桑丘也热泪盈眶。他暗想，如果为这群老太太去掉脸上的绒毛须他陪着主人走遍天涯海角，他也不再推三阻四了。

[1] 当时西班牙女人用这种方法去掉脸上的汗毛。

[2] 摩尔人碰到伤心事就揪自己的胡子。

[3] 这个故事已见第一部第四十九章。

[4] 原文Clavileño el Alígero，Clavileño包括两个意思，一是“关捩子”，二是木头；el Alígero是绰号，意思是轻快如有翼。

[5] 西班牙谚语。

[6] 西班牙谚语。

第四十一章 可赖木捩扭登场，冗长的故事就此收场。

天色渐黑，预计神马可赖木捩扭该到了。堂吉诃德已经等得不耐烦，生怕上天并未选定自己去完成这件大事，所以玛朗布鲁诺不把那匹马送来；再不然，就是玛朗布鲁诺不敢和他决斗。这时花园里忽然来了四个身披翠绿藤萝的野人，同扛着一匹大木马。他们把这匹马四脚着地放下，一个野人说：

“哪位骑士有胆量乘坐这个神工制造的东西，就请他骑上去吧。”

桑丘说：“我不骑；我既没有胆量，也不是骑士。”

那野人说：

“假如这位骑士有侍从，可以骑在马屁股上。大勇士玛朗布鲁诺一口担保：他专等着比剑，这位骑士尽可放心前去，决没有谁暗害他。这匹马脖子上有个关捩子 [1] ；只要扭动一下，它就把你们从天空直送到玛朗布鲁诺那里去。可是你们得把眼睛蒙上，免得飞高了头晕；等听见马嘶，就是到达地头的信号，到那时才能开眼。”

他们交代完毕，撇下木马，慢步由原路出去了。悲凄夫人见了这匹马，含泪对堂吉诃德说：

“英勇的骑士，玛朗布鲁诺没有失信，这匹马果然来了。我们的胡子日生夜长，我们每个人为每根胡子恳求你快给我们剪剃吧。这也没多大麻烦，只要你带着侍从，骑上木马，赶紧上路。”

“三尾裙伯爵夫人，我立刻照办，而且心甘情愿。免得耽搁，我不用坐垫，靴上也不戴马刺了；我急着要瞧您夫人和她们几位都剃得脸上光光的。”

桑丘说：“我不干；顺着我也罢，逼着我也罢，反正我怎么也不干。假如剃胡子的事非我骑上马屁股才行，那么，我主人另找侍从吧，这几位太太也另想办法刮光面皮吧。我不是巫师，不喜欢在天空飞行。假如

我那海岛上的百姓知道他们的总督在天上飞来飞去，他们不说闲话吗？况且从这里到冈达亚有三千零不知多少哩瓦，假如马跑不动了，或者巨人发脾气了，我们回家路上得有五六年的耽搁呢；到那时候，世界上还有什么海岛河岛要我去做总督呢？常言道，‘拖拖延延，就有危险’；又说，‘如果给你一头小母牛，快拿了拴牛的绳子赶去’。对不起，我顾不了这几位太太的胡子了。‘圣贝德罗在罗马过得很好’[2]；就是说，我在这里府上过得很好，受到种种厚待，还指望主人赏我做总督呢。”

公爵答道：

“桑丘朋友，我答应你的海岛不是浮动的，逃跑不了；它根子很深，直扎到海底下，大力士也拔不出、挪不动。咱们都知道，要到手一个高官美职，多多少少总得出些贿赂。要做我那海岛的总督呀，也得送贿赂；那就是陪你主人堂吉诃德去完成这桩后世留名的奇事。你还会骑着可赖木捩扭回来；它行步如飞，来回只是一转眼的事。假如你走了背运，流浪在外，那就只好一路上住着客店步行回来。反正你回来了那海岛还在原处，岛上的百姓总欢迎你去做总督；我也不会变计。这是实话，桑丘先生，你如果犹豫，就太辜负我对你的厚意了。”

桑丘说：“您甭说了，先生。我是个可怜的侍从，当不起您这样客气。让我主人上马吧；给我蒙上眼睛，为我求上帝保佑吧。我还请问，我在天空飞行的时候，能祷告上帝保佑或天使救护吗[3]？”

三尾裙答道：

“桑丘，你尽管求上帝保佑；求谁都行。玛朗布鲁诺虽然是魔术家，却是个基督徒；他行使魔法非常谨慎，谁也不得罪。”

桑丘说：“哎，那么上帝保佑我吧！最神圣的加埃塔的三位一体[4]保佑我吧！”

堂吉诃德说：“自从我忘不了的研布机事件以来，还没见过桑丘这样害怕。假如我也迷信预兆，他这么胆怯就使我也泄气了。可是桑丘你过来，如果在场各位不见怪，我要跟你说两句私房话呢。”

他和桑丘走到花园的树从里，拉着桑丘两手说道：“桑丘老弟，咱们

就要出远门了。咱们几时能回来，承担了那件事还会有什么闲工夫，那只有上帝知道了。所以我求你这会儿假装去找一件路上必需的东西，回屋去费一点点功夫，把你承担的三千三百鞭兑现一部分，至少打五百鞭吧，你反正总得打呀。‘着手一干，完事一半’[5]。”

桑丘说：“天晓得，您老人家准是糊涂了。您就像老话说的，‘看见我怀孕了，却指望我是处女！’[6] 我这会儿得坐着硬木板远行，您却要我打烂自己的屁股吗？您实在是不讲道理了。咱们现在且去给这几位傅姆剃掉胡子；等回来了，我向您担保，一定赶紧还清这笔债，叫您称心满意；我没别的好说了。”

堂吉诃德答道：

“好桑丘，你既然这么答应我，我也就安心了。我相信你说到做到；因为你这人傻虽傻，却真是又忠又信的。”

桑丘说：“我不是又棕又青的[7]，我是黑苍苍的。不过我即使是杂色的，我也说到做到。”

他们就回去同乘木马；临上马堂吉诃德说：

“桑丘，你蒙住眼睛上马吧。叫老实人上当不是光彩的事，人家也犯不着老远的接了咱们去捉弄咱们。即使事情不顺手，咱们这番英勇仗义的作为，谁都不能毁谤。”

桑丘说：“先生，咱们走吧。我老挂念着这几位傅姆的胡子和眼泪；她们脸上这层绒毛不脱净，我吃一口东西都没胃口。您先蒙上眼睛上马吧。我不是得骑在鞍后吗？您骑在鞍上的分明得先上啊。”

堂吉诃德说：“你说得对。”

他从衣袋里掏出一块手绢，请悲凄夫人给他把眼睛蒙得严严的。他刚蒙上，又把手绢扯开道：

“我记起了维吉尔著作里特洛亚的巴拉迪翁。那是希腊人献给巴拉斯女神的一匹木马[8]；木马肚里全是武装的骑士，他们毁掉了特洛亚

城。所以咱们先得瞧瞧可赖木捩扭肚里有什么东西。”

悲凄夫人说：“那倒不必。我可以为它作保；我知道玛朗布鲁诺一点不歹毒奸诈。堂吉诃德先生，您不用顾虑，尽管放心上马；出了事由我当灾。”

堂吉诃德觉得如果太仔细，要求万无一失，就不像个好汉了，所以不再计较，就骑上可赖木捩扭，并且试了试它那个转动灵便的关捩子。他没有脚镫，垂着两腿，活像弗兰德斯[9]帷幔上描绘或织成的罗马人凯旋图里的人物。桑丘满不情愿，一步一挨地跟过去骑在鞍后。他尽量坐稳身子，觉得这个木马的屁股没一点温软，实在太硬些。他请求公爵是否可以从公爵夫人的客堂里或哪个小厮的床上拿个坐垫或枕头给他用用，因为这个马屁股不像木头，竟像大理石呢。三尾裙忙说：可赖木捩扭身上不让装鞍辔或披盖东西，最好是学女人那样横坐，也许觉得好受些。桑丘照办了。他一面告别，一面让人家给他蒙上眼睛；可是刚蒙上，他又露出眼来，恋恋不舍地含泪望着大家，请为他的急难多多念几遍天主经和圣母经，一旦他们有难，上帝就也会叫人家为他们念经。堂吉诃德听了这话说道：

“你这个混蛋！何必这样哀求苦恼呀？难道你是上断头台或是要咽气了吗？你这个没胆量的脓包！你坐的位子，不正是玛加隆娜美人坐的吗？历史总不会扯谎吧；她从那儿下来，不是进坟墓，却是去做法兰西的王后呀[10]。你旁边的位子正是从前庇艾瑞斯英雄坐的；我坐在这个位子上，哪一点比不上他吗？你这个胆小的畜生，快把眼睛蒙上吧！蒙上吧！你心上害怕，嘴里可不用出声啊！至少别在我面前出声啊！”

桑丘答道：“给我蒙上眼吧。我求上帝保佑，您却不愿意；我央人代我祷告，您又不准；那就别怪我害怕了，保不定大堆[11]魔鬼把咱们扔到贝拉尔维琉[12]去呢。”

两人蒙上眼，堂吉诃德觉得一切就绪，就去拧那个关捩子。他刚摸上，一群傅姆和花园里所有的人都高声喊道：

“英勇的骑士啊，上帝指引你！”

“大胆的侍从啊，上帝保佑你！”

“你们这会儿已经上天了，冲着风直往前去，比射出的箭还快！”

“我们在地上望着你们，都惊骇得目瞪口呆了！”

“勇敢的桑丘啊，坐稳了！你在摇晃呢！当心别摔下来！从前太阳神的儿子想驾驭太阳车，不就摔死了吗？你这一摔呀，准比那莽小子还摔得惨呢！”

桑丘听了喊声，紧紧挨着主人，两臂抱住他说：

“先生，他们讲话咱们都听得见，而且就在身边似的，怎么说咱们已经飞得那么高了呢？”

“桑丘，你别理会这种事；这就和咱们这番飞行一样，都不合自然界的规律。即使离开了他们一千哩瓦，也能什么都看见、什么都听到。你别死抱着我呀，你要把我扳倒了。我真不懂你干吗这样慌张。我敢发誓，我一辈子没乘过更平稳的坐骑，简直好像一步都没有挪动似的。朋友啊，别害怕，事情实在很顺利，好风正在吹送咱们。”

桑丘答道：“是啊，我这边的风大极了，好像一千只风箱正对着我吹呢。”

果然有几只大风箱正对着他鼓风。公爵夫妇和他们的总管为这件事策划周密，该做的都做到。

堂吉诃德觉得风吹，就说：

“桑丘啊，咱们现在一定是到了冰雹雪花的老家——那第二层天。雷电霹雳的老家在第三层天。如果照这样再升上去，咱们马上就要到火焰天了。我还不知道怎样操纵这个关捩子，才免得升到烧身的熊熊大火里去。”

这时公爵家人用竿子挑着小撮儿易燃易灭的亚麻，远远地熏他们的脸。桑丘感到灼热，说道：

“我可以打赌，着火的那层天咱们准到了，或者很近了，因为我的胡子大部分烤糊了。先生，我想露眼瞧瞧咱们在哪儿呢。”

堂吉诃德说：“这可要不得，你别忘了陀掇尔巴硕士的经历[13]。他骑着竹竿，闭着眼睛，由一群魔鬼带着飞行，十二个钟头到了罗马，降落在城里一条街上，街名叫陀瑞·台·诺纳。他目见当地的骚乱和波尔邦攻城被杀的经过[14]。第二天他回到马德里，就把亲眼目见的事讲给大家听。他还说自己在天上飞的时候，魔鬼叫他睁眼，看见月球近在身边，好像一伸手就摸得到。他说没敢向地面观望，怕头晕眼花。所以桑丘，咱们不必露出眼睛来，谁负责送咱们的，会照管咱们。也许咱们正盘旋着往上飞，准备忽然往下一蹿，直取冈达亚王国；好比鹰隼绕着下面的鹭鸶盘旋上升，往上飞只为蹿下去抓那只鹭鸶。咱们虽然觉得离开花园没半小时，一定走了好老远的路了；我这话是有把握的。”

桑丘答道：“这种事我也不懂，不过我说呀，那位玛加隆内或玛加隆娜夫人坐在这个屁股上如果还会满意，她的皮肉一定娇嫩不到哪里去。”

公爵夫妇和花园里那些人听了这两位好汉的对话乐得不可开交。他们要结束这场精心策划的大胡闹，就用亚麻点火烧着可赖木捩扭的尾巴。马肚子里装满花炮，立即噼噼啪啪一阵子爆炸，把烤得半焦的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抛在地下。

当时三尾裙和那队满面胡子的傅姆都不见了，花园里那些人一个个倒卧在地，好像昏迷了似的。堂吉诃德和桑丘慌慌张张爬起来四面观望，发现自己还在花园里。他们看见许多人躺在地下，非常惊奇；尤其可怪的是花园尽头有一支长枪插在地里，枪头上两条绿丝绳挂着一幅光洁的白羊皮纸，上面金色大字写道：

“著名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解救了三尾裙伯爵夫人（又名悲凄夫人）和她的同伙；只为他承担了这件事，她们立即灾难脱体。

“玛朗布鲁诺十分满意；傅姆的脸上已经一毛不剩，国王堂克拉维霍和王后安多诺玛霞亦已恢复原形。魔术家的魁首梅尔林法师有令：等侍从鞭打满数，白鸽就能摆脱迫害她的鸷鸟，投入她情侣的怀抱。”

堂吉诃德读了这段话，知道是指杜尔西内娅解除魔法的事。他深感上天叫他只冒了这一点危险就大功告成，那伙老太太的脸皮又光滑如旧了；她们这会儿都已经无影无踪。他跑到还未苏醒的公爵夫妇旁边，抓住公爵的手说：

“公爵大人啊，请听好消息吧！灾难都解除了！十全十美，一举成功，那标杆儿张挂的纸上明写着呢。”

公爵好像从沉睡中渐渐清醒；公爵夫人和倒卧在花园里的其他人也和他一样。他们都惊诧万状，把假戏搬演得像真事似的。公爵眯着眼读了那幅字纸，张臂去拥抱堂吉诃德，说他是古往今来最了不起的骑士。桑丘只顾寻找那位悲凄夫人，想瞧瞧她脱掉胡子的脸蛋儿，因为她身材俊俏，相貌想必美丽。可是人家告诉他说：可赖木捩扭燃烧着从天上刚掉下地，那群傅姆和三尾裙脸上的胡须就一股脑儿连根脱净，她们全伙转眼都不知去向了。公爵夫人问桑丘这番远行的经过。桑丘答道：

“夫人，我觉得我们飞到了火焰天——这是据我主人说的；我想露一缝眼瞧瞧，可是我主人不准。我呢，有那么一点点儿好奇心，不让知道的越想知道。我偷偷儿把蒙眼的手绢靠鼻子那儿扳开一缝，向地球望了一眼。我觉得整个地球还没有一粒芥子大，上面来来往往的人只比榛子稍为大些；可见我们飞得多高了。”

公爵夫人道：

“桑丘朋友，你别乱说啊。看来你瞧见的不是地球，只是上面来往的人。假如你看见的地球像一粒芥子，每个人却像一粒榛子，那么，光一个人就把整个地球遮掉了；这还不明显吗？”

桑丘道：“对呀。不过我是从一个侧面看去，所以整个地球都看见了。”

公爵夫人说：“桑丘，你想想，你怎么能从一件东西的侧面看到它的全面呀？”

桑丘答道：“我不懂看到看不到，反正我告诉您夫人：我们是靠魔术在天上飞行；靠了魔术，就不论从哪个侧面都能看到全地球和所有的

人。假如您不信，我以下讲的您也不会相信了。我把蒙眼的手绢掀到眉毛上，看见自己离天不过一两拃的远近。高贵的夫人，我凭一切神灵发誓，那个天真是大得无边无际啊！我们正飞过七只母羊的星座[15]。我小时候在家乡当过牧童，所以一见那几只羊，就想逗它们玩玩，要是不能遂心，我可真要难过死了。那我怎么办呢？我就不声不响，也没和主人说，悄悄儿下了可赖木捩扭，和那群母羊玩了三刻钟左右。它们真是可爱！像紫罗兰！像花朵儿！可赖木捩扭站着等我，动都不动。”

公爵问道：“好桑丘和母羊玩，堂吉诃德先生怎么消遣呢？”

堂吉诃德说：

“这种种事物都不合自然界的规律，所以桑丘的话虽然荒唐，也没什么奇怪。我呢，没挪动蒙眼的手绢，天呀、地呀、海呀、岸呀，什么也没看见。我倒真是觉得在天空飞，而且将近火焰层了，可是我们不会飞过那层天。火焰层夹在月亮层和天顶之间呢，我们要是到了桑丘所说的七只母羊的星座，早给火焰烧着了。我们没有烧着，因此桑丘不是撒谎就是做梦。”

桑丘道：“我没撒谎，也没做梦。不信，可以盘问我那几只羊是什么样儿的，就知道我说的真不真。”

公爵夫人道：“那么，桑丘，你说是什么样儿的呢。”

桑丘回答道：“两只绿，两只红，两只蓝，一只杂色。”

公爵说：“那些羊真怪了，地球上不常见这种颜色——我是说，没这种颜色的羊。”

桑丘说：“天上和地上的羊当然不一样，这还用说吗！”

公爵问道：“桑丘，我问你，有没有公羊和母羊在一起呢？”

桑丘答道：“先生，我没看见；可是我听说，没一只公羊的角顶得过月牙儿的两角。”

他们不愿意再问桑丘这番旅行的事。他虽然一步没出花园，看来正

打算漫游天界，把所见所闻一一向他们报道呢。

悲凄夫人的事就此结束。公爵夫妇一辈子都把这事当作笑话，不仅是当时取乐。桑丘假如寿长几百岁，这也是他几百年津津乐道的谈资。堂吉诃德凑到桑丘耳边说：

“桑丘，你如要人家相信你在天上的经历，我就要你相信我在蒙德西诺斯洞里的经历。我不多说了！”

[1] 木马行空始见《天方夜谭》，关捩子安在脖子上。塞万提斯借用了这个奇谈；上文曾改变关捩子的位置，说安在额上，这里他又完全按照《天方夜谭》了。

[2] 三句西班牙谚语。

[3] 桑丘怕祷告上帝或天神会破掉魔法，使他从空中栽下来。

[4] 见本书131页注②。

[5] 西班牙谚语。

[6] 西班牙谚语。

[7] 堂吉诃德说桑丘可信（verídico）；桑丘听错了，以为说他是青的（verde）。

[8] 堂吉诃德记错了。巴拉迪翁（Paladíon）不是木马，是特洛亚城的保护女神巴拉斯的木质神像，传说是从天上掉在特洛亚的。

[9] 古国名，包括现在的比利时、荷兰南部、法国北部。

[10] 据传说，庇艾瑞斯做了拿坡黎斯王，她做了拿坡黎斯王后。

[11] 桑丘要说“大队”，却说错了。

[12] 贝拉尔维琉（Peralvillo）在拉·曼却境内，靠近西乌达德·瑞阿尔，是神圣友爱团处决犯人的地方。

[13] 陀挼尔巴（Torralba）是西班牙人，生于十五世纪末叶，据他自己说，有个神灵或幽魂名萨其尔（Zaquiel）经常显形告诉他未来之事。他在宗教法庭受审时自供，1527年5月4日至5日的夜里，萨其尔叫他骑着一根竿子，闭上眼，把他由空中带到罗马。他张眼看见离海很近，伸手可触；半小时左右到了罗马，目见那里骚乱的情况。他就在当夜骑竿蒙目飞回瓦拉多利德。

[14] 波尔邦（Borbón），法王弗朗斯华一世手下的元帅，倒戈投降了西班牙的卡尔洛大帝五世。1527年5月4日他袭击罗马时被杀。

[15] 指金牛宫七星，西班牙人称为七只母羊的星座。

第四十二章 桑丘·潘沙就任海岛总督之前，堂吉诃德对他的告诫和一些语重心长的叮嘱。

悲凄夫人的事收场圆满而且有趣，公爵夫妇得意非凡；他们瞧堂吉诃德主仆乖乖地受骗，决计把玩笑再开下去。他们打算依照诺言叫桑丘去做海岛总督；先定好计策并教导家人和当地居民怎样捉弄桑丘，第二天，就是可赖木捩扭飞行以后的那天，公爵就通知桑丘收拾行装，准备上任，说他岛上的百姓像盼望五月天的雨水那样等待着他呢。桑丘对他深深一鞠躬，说道：

“我上过天，曾在高高天上瞰望地球，看到地球才那么一点点大，从此我想做总督的热肠就冷了一半。在一粒芥子上发号施令有什么了不起呢？管辖几个榛子大小的人儿有什么尊严呢？地球上的勾当，我看不过是那么回事罢了。您大人要能给我一小块天，不到半哩瓦也好，我就比到手了地上最大的海岛都称心了。”

公爵答道：“我告诉你，桑丘朋友，我不能掰一块天赏人，指甲大一块也不行；那只有靠上帝的恩典。我能给的已经给你了，那是个完整平坦的海岛，而且非常肥沃；你要是能利用时机，可以靠人世间的钱财博得天堂上的福禄。”

桑丘答道：“好，就是那个海岛吧。我一定尽力做个好总督，即使有坏人捣蛋，也拦不住我升天堂。我倒不是贪图富贵，只是想尝尝做总督的滋味。”

公爵说：“桑丘啊，你尝到了那个滋味，一定舔嘴咂舌，啃住不放。你发号施令，大家不敢道个不字，那才是世间第一快事。你主人呢，他照这样下去，准会做到大皇帝；到那时候，他决不让人夺掉位子，只会深悔没早些当上皇帝。”

桑丘答道：“公爵大人，我想啊，对人发号施令确是好事，把一群牲口呼来喝去也是好的。”

公爵说：“‘让我和你埋葬在一起吧’[1]，桑丘，你什么都了解。照

你这样明白，可以做个了不起的总督呢；我愿你不负众望。这话且不提，我先告诉你，明天你就要到那个海岛去上任了；今天下午，他们要为你置备些总督的服装和出门必需的东西。”

桑丘说：“我穿什么都行，不管怎样装束，我总归是桑丘·潘沙。”

公爵说：“这话对；不过服装应该和职位相称。法官穿军装、战士穿道袍总不合适。你呢，桑丘，可以半文半武的打扮，因为我给你的海岛上，文武两行一样重要。”

桑丘答道：“文呢，我懂得很少，因为我连ABC都不识。不过我心上记住一个十字[2]，就够我做个好总督了。至于武呢，我拿到什么兵器就使用什么，直到精疲力竭为止；到那时，就听凭上帝安排了。”

公爵说：“桑丘记性这么好，他不会有错儿。”

这时堂吉诃德也来了。他听说了公爵和桑丘讲的话，又知道桑丘立刻要上任做总督，就想教桑丘怎样担任这个官职。他请得公爵准许，拉着桑丘的手到自己屋里；一进屋硬按桑丘在身边坐下，平心静气地说道：

“桑丘朋友，我说不尽的感谢上天，因为我还没碰到好运，你先交上好运了。我本来指望靠我交了好运来酬报你；现在我的运道刚有转机，你却抢在头里，好运从天外飞来了。有些人纳贿呀，请托呀，贪黑起早地争夺，还是一场空；别人跑来，不知怎么的，一下子就把大家想望的职位稳稳地拿到手里。这就合了老话说的：‘事成事败，全看运道好坏’[3]。我看透你是个傻瓜；你不起早，不熬夜，也没有卖什么力，只不过沾了点游侠骑士的边儿，却不费吹灰之力，现成做了海岛总督。桑丘啊，我这话无非叫你别自以为功有应得，却该感谢上天的宏恩和骑士道的大力。儿子啊，官场是波涛凶恶的大海，你就要卷进风浪去了。我现在来给你指引航路，导你安然进港——我就好比是你的加东[4]吧；你该好好儿听取我的告诫。

“儿子，你首先得畏惧上帝，‘畏惧上帝，智慧自生’[5]。有智慧就不会做错事。

“第二，你得观察自己，求自知之明；这是最难能可贵的。有自知之明，就不至于像妄想和牯牛相比的蛤蟆那样自大[6]。你得意忘形的时候，只要想想自己在家乡当过牧猪奴，你就会像开屏的孔雀看到了自己那双丑脚丫子[7]。”

桑丘答道：“对；不过我养猪的时候还是个孩子呢。我成了小伙子就赶鹅不赶猪了。我觉得这也不要紧，做总督的不全是帝王家的子孙呀。”

堂吉诃德说：“是啊，出身卑微的，当了官应该宽严适中，小心谨慎，才免得人家嘀嘀咕咕说坏话；随你什么地位，都逃不了人家议论的。

“桑丘，你不妨夸耀自己出身贫贱；你说自己世世代代是庄稼人，不会低了身份。大家瞧你不引以为耻，就不会来侮辱你。你宁可夸耀自己是贫贱的好人，不是富贵的坏人。出身穷苦而升做教皇或大皇帝的不知多少呢，我如果一一举例，准叫你不耐烦。

“桑丘，你记着：假如你一心向往美德，以品行高尚为荣，你就不必羡慕天生的贵人。血统是从上代传袭的，美德是自己培养的；美德有本身的价值，血统却没有。

“所以，你当了岛上的总督，如有亲戚来访，不要撵他走，或得罪他，应该留他住下，殷勤款待。上天生人，不愿意他们互相鄙薄；你待人宽厚，可以上应天意，下顺人情。

“总督不宜老是单身在外，不接家眷。假如你接了老婆去，就得指导她、教育她，把她生来的粗蠢洗净磨光。贤明的总督往往有些善政，可是总给愚蠢的老婆败坏了。

“万一你成了鳏夫（这是谁都保不定的），想凭自己的官职娶个更好的夫人，你别娶那种靠你弄钱的女人，拿着你的帽子求乞，嘴里说‘不要，不要’[8]。我认真告诉你，法官老婆勒索的贿赂，到天地末日，都得由她丈夫偿还；生前没放在心上的账，到那时得加四倍完偿。

“无识之徒自作聪明，往往很喜欢随意判决案件[9]，你千万别那样。

“你不能只听富人的申说，该看到穷人的涕泪；可是也不能存心偏袒。

“富人许愿送礼也罢，穷人哀告哭求也罢，你总得尽力查明真相。

“对犯人能宽恕就别苛酷；执法严厉的名气，不如存心忠厚的声誉。

“你执法而手下留情，不要是因为受了贿赂，应该是出于恻隐之心。

“如果你审判冤家的讼案，该撇开私忿，尽力实事求是。

“审判案件，不能感情用事，是非不明。判错了案，往往不能挽救；即使能挽救，也得赔掉自己的名誉和财产。

“如有美女告状，你该避开眼睛，别看她流泪，转过耳朵，别听她叹气，只把她的状子仔细推究；免得她的泪水淹没了你的理智，她的叹气动摇了你的操守。

“如果对犯人势必动刑，就不要辱骂。那倒霉家伙受了刑罚已经够苦恼的，你不用再恶语伤人。

“罪恶是人的生性，你该把受处分的犯人看作本性未改的可怜虫。只要不损害对方当事人，要尽量宽恕。仁爱和公正尽管同是上帝的品德，我们看来，仁爱比公正更有光彩。

“桑丘，你如果能听我这些告诫，你享的年寿就会长，你的声名会流传悠久，俸禄吃不完，福气说不尽。你的儿女婚姻如意，子孙都算得世家子弟；你自己过得平安，和大家处得融洽，到你百岁的时候，你的重孙们会依依恋惜地为你合上眼睛。我刚才是教你怎样洗刷精神；现在听我教你怎样修饰仪表。”

[1] 西班牙谚语，表示臭味相投。

[2] “十字”是印在儿童识字课本卷首的一个十字架，象征耶稣基督。“正在吻圣十字”指开始认字：“不记得十字”指一字不识。

[3] 西班牙谚语。

[4] 已见第一部6页注①。

[5] 参看《旧约全书·诗篇》一百十一篇第十章。

[6] 指伊索（Esope）和费德罗（Fedro）寓言里的蛤蟆。

[7] 西班牙传说，孔雀开屏时自炫其美，但看到自己一双脚很丑，就羞惭而收拢开屏的尾巴。

[8] 西班牙谚语："不要，不要，扔在我的帽子里吧。"这是挖苦某种修士拿着帽子求乞，却自说不接受施舍。

[9] 随意裁判见第一部第十一章。

第四十三章 堂吉诃德给桑丘的第二套告诫。

听了堂吉诃德那一席话，谁不说他识见高明、志趣高尚呢？可是这部大著里屡次说过，他只牵涉到骑士道才发疯，议论别的事神志很清楚，因此他的言行总不合拍。他给桑丘的第二套告诫讲得很俏皮，愈显得他疯虽疯而通达人情世故。桑丘全神贯注地听着，尽力记在心上，看来他准备上任一一奉行，做一个好总督。堂吉诃德接着说：

“你该怎样照管自己一身和一家呢，桑丘，你第一要清洁。指甲得剪干净，别学人家养长指甲。那种人以为长指甲衬得手形美，不知道指甲长了就不是指甲，却是鹰爪子了。这是怪腌臜的坏习惯。

“桑丘，不要松着腰带，邋邋遢遢；衣服不利索是精神萎靡的表现。尽管凯撒大帝穿衣服也松松散散，大家认为那是故意装的[1]，所以不足为凭。

“小心琢磨一下你那个职位有多少进账。假如有钱给佣人做制服，别讲究华美，只求实惠大方，而且该兼顾穷人——就是说，假如有钱做六套制服，你只做三套，省下钱照顾三个穷人有衣穿。那么，你不仅在人世间有人伺候，到了天堂也有人伺候。这样分发制服是创举，爱摆阔的人是想不到的。

“别吃大蒜和葱头，免得人家闻到味道就知道你是乡下佬。

“走路要慢，说话要沉着，可是别像自己恭听自己说话似的‘凡是矫揉造作都讨厌’。

“‘吃饭需有节制，晚饭尤宜少吃’[2]，因为全身的健康都靠胃里消化得好。

“喝酒别尽量；喝过了量，就保不定泄露秘密，或背约失信。

“桑丘，你当心别两边牙齿一起嚼，也不要当着人嗳气。”

桑丘说：“我不懂什么‘嗳气’。”

堂吉诃德说：

“桑丘啊，‘嗳气’就是‘打嗝儿’。‘打嗝儿’这辞儿虽然很生动，却是咱们语言里最恶心的辞儿，所以斯文人就采用文言，不说‘打嗝儿’，说‘嗳气’；不说‘一声声打嗝儿’，说‘一声声嗳气’。这种字眼尽管有人不了解，也不要紧，一习惯就用上了，也就很容易了解。这样会丰富语言；语言是大伙儿应用出来的。”

桑丘说：“先生，您叫我别打嗝儿的话，我真得记在心上，因为我老爱打嗝儿。”

堂吉诃德说：“桑丘啊，说‘嗳气’，别说‘打嗝儿’。”

桑丘答道：“我以后说‘嗳气’，一定不忘记。”

“还有，桑丘，你说话总乱用大批成语；以后别那样。成语是简短的格言，你用不上也硬扯上，说得不像格言，倒像废话了。”

桑丘说：“那可只有上帝才改得了我。我肚里的成语比一本书里的还多；我一说话，那些成语一拥齐来，争先出口；我的舌头碰上哪句就说出来，顾不得合适不合适。不过我以后留心，当了大官，不合身份的成语就不用。反正‘阔人家的晚饭，说话就得’；‘条件讲好，不用争吵’；‘打警钟的人很安全’；‘自留还是送人；应该有个分寸’。[3]”

堂吉诃德说：“真是这个话！桑丘，你把成语连连串串地说吧！谁也不来管你！‘我妈妈打我，我还是老样儿’[4]！我正在叫你别用成语，你却一眨眼来了一大串；和咱们的话什么关系呢，连影儿都没有啊。我告诉你，桑丘，成语要用得当景，乱七八糟地引用，又没意思，又鄙俗。

“你骑马不要把身子靠在鞍后，也不要直挺挺地撑开两腿；也不要松散着骨头，好像还骑着你那头灰驴儿似的。有人骑在马上是骑士，有人只是马夫。

“不要睡懒觉，不和太阳一同起身就辜负了那一天。桑丘，你记着，‘勤敏是好运之母’[5]，反过来，懒惰就空有大志，成不了事。

“我现在对你说最后一句忠言，虽然不能帮你修饰仪表，你却得牢记在心；我相信这和我刚才讲的一样重要。你千万不要追究别人的家世，至少不要比较别人的家世。一比较，势必分个高下，比下去的就会恨你，你抬高的却不会谢你。

“你该穿紧身长裤，长上衣，外衣更得长些。千万别穿宽腿短裤，无论绅士或总督都不合适。

“桑丘，目前我只想到了这些话。如果你经常和我通信，我可以瞧你的情况随时告诫你。”

桑丘答道：“先生，我明知您的话都是金玉良言，可是我如果一句都不记得，有什么用呢？您叫我别留指甲呀、有机会再娶一个老婆呀，我确是忘不了的。可是您东拉西扯讲了一大堆，好比去年天上的浮云，我心上早已没影儿了。您得给我写下来。我尽管不识字，也不会写，我可以交给听我忏悔的神父，让他及时提醒我。”

堂吉诃德说：“啊呀！我的天！做总督的不识字，也不会写，真说不过去！哎，桑丘，你该知道，一个人不识字，或是个左撇子，不是他父母非常卑贱，就是他自己非常顽劣，改不好，也学不会。这是你的大毛病。所以我想，你至少得学会签名。”

桑丘答道：“签名我会啊；我在家乡做过教会总务员[6]，会画几个字母，像货包上打的印记，据说就是我的名字。我还可以假装右手折了，叫人代签。‘只有命里该死，才是没法的事’[7]。我当了官，掌了权，要怎么办都由得我。况且，‘法官是自己的父亲……’[8]；总督还比法官大呢。我做了总督，你来瞧瞧，就知道了！谁敢小看我或得罪我，哼，‘出去剪羊毛，自己给剃成秃瓢’；‘上帝宠爱他，就认识他的家’；‘富翁的胡言，人家当格言’。我打算手笔阔绰，等我做了总督，有了钱，花钱又大方，我的短处就盖掉了。哎，‘你把自己变成蜜，苍蝇就会来叮你’；我有个老奶奶说，‘一个人有多少钱，值多少价’；‘人家财多势大，你怎么奈何他’。[9]”

堂吉诃德听到这里说道：“啊呀，桑丘，但愿上帝罚你吧！让六万魔鬼把你和你的成语一股脑儿带走吧！你把成语连串说了足有一个钟头

了。你说一句，就像捏着我鼻子往嘴里灌水似的折磨我。我告诉你：总有一天，你会给这些成语送上绞架；你的百姓为了你这些成语会赶你下台，或合伙起来造反。我问你，蠢家伙，你这些话是哪儿来的呀？傻瓜啊，你是怎么应用的呀？我要说一句成语，又要用得恰当，就像刨地似的得出一身汗、使好大力气呢。”

桑丘答道：“嗐，我的主人先生，您真是小题大做。我搬用自己的家当，您生什么闲气呀？我没别的家当和本钱，只有成堆成串的成语。我这会儿就有了四句，像定做的那么合适，或者像装成一篮的四个梨子一样。可是我不说了，因为‘善于沉默的是桑丘’[10]。”

堂吉诃德说：“这个‘桑丘’不是你，因为你非但不善沉默，还惯爱多嘴乱说。不过我倒想问问，你这会儿想到了哪四句当景的成语？我记性也算不错的，可是想来想去没想出一句来。”

桑丘答道：“‘千万别把大拇指夹在两个大牙中间’；‘人家叫你滚蛋，或问你干吗找他老婆，都是没法回嘴的’；‘无论瓦罐碰了石头，或者石头碰了瓦罐，遭殃的总是瓦罐’[11]。这些话正说在筋节上，还有更恰当的吗？一个人千万别和主人或上司顶嘴，因为到头来总得吃亏，好比指头夹在两个大盘牙中间——尽管不是大盘牙，盘牙也一样。况且主人已经发话了，你就没什么可说的，正如叫你‘滚蛋！’或者问你‘找我老婆干什么’一样。至于‘石头碰瓦罐’的意思，瞎子都瞧得见。‘一个人能看到别人眼里的刺，就该看到自己眼里的梁木’[12]。这才免得人家说‘骷髅夫人害怕抹脖子的女尸’[13]。您知道吧，‘傻子对自己家的事，比聪明人对别人家的事熟悉’[14]。”

堂吉诃德答道：“那可不见得，桑丘；傻子对自己家或别人家的事都糊里糊涂，因为一个人资质笨就学不乖。桑丘，这些话咱们甭再多说了。你总督做不好，是你的罪过，也替我丢脸。不过我可以自慰：我能见到的，都诚诚恳恳地告诫你了；我已经尽了责任，许你的海岛，你也到手了。我只怕你把那个海岛搞得一团糟；而我如果及早告诉公爵，你这个小胖子只是一个塞满了成语和鬼主意的口袋儿，那个海岛就不致遭殃。所以我心上总在疑惑不安。桑丘啊，但愿上帝指示你、督促你居官尽职，让我也放下了心。”

桑丘答道：“先生，假如您觉得我不配做这个总督，我马上就辞官退位。我对自己灵魂上的一星半点，看得比全身还宝贵。我这个没官没位的桑丘，面包葱头总吃得饱，做了总督，吃竹鸡阉鸡，也不过一饱。况且‘不论贫富贵贱，睡着了全都一样’[15]。其实，您想想吧，做总督的事当初还是您跟我讲的，我像个秃鹰似的[16]，懂得什么海岛总督呀。假如您认为我做了总督要给魔鬼带走，那么，我宁愿做桑丘上天堂，不愿做总督下地狱。”

堂吉诃德说：“天晓得，桑丘，单凭你这两句话，就配做一千个海岛的总督呢。你天性好；如果天性不好，有学问也没价值。你只求上帝保佑，自己抱定宗旨不要游移，就是说，要一心专注，把你任内的事情办得妥当。人有善心，天必助之。现在咱们吃饭去吧，公爵大人和夫人准在等咱们了。”

[1] 参看苏威东尼欧《凯撒大帝传》第四十五章。

[2] 两句西班牙谚语。

[3] 四句西班牙成语。

[4] 西班牙谚语。

[5] 西班牙谚语。

[6] 第一部第二十一章，桑丘说：“我从前当过教会的庭丁；我穿上庭丁的袍儿，神气极了，大家都说，凭我的气概，可以做教会的总务员呢。”

[7] 西班牙谚语。

[8] 西班牙谚语：“法官是自己的父亲，打官司就可以放心。”

[9] 六句西班牙谚语。“上帝宠爱他，就认识他的家”，就是说，这人不论在什么偏僻角落里，上帝会把他抬举出来。

[10] 西班牙古谚：“善于沉默的是圣人”。“圣人”（santo）和“桑丘”（sancho）语音相近，俗语就说成“善于沉默的是桑丘”；所以桑丘用来更觉浑成。

[11] 三句西班牙谚语。

[12] 西班牙谚语，来自《新约全书·马太福音》第七章第三节：“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看不见自己眼中有梁木呢。”“眼中的梁木”指自己的大过错。

[13] 西班牙谚语，还有下半句：“因为她蓬头散发”。

[14] 西班牙谚语，但也有倒过来说的：“聪明人对别人家的事，比傻子对自己家的事还熟

悉。”

[15] 西班牙谚语。

[16] 桑丘往往用老鹰作为机灵的标准；这里他把秃鹰作为呆笨的标准。

第四十四章 桑丘·潘沙上任做总督；堂吉诃德留府逢奇事。

据说谁读过熙德·阿默德的原著，就知道本章没有按原文翻译。原作者在这一章里怪自己写的堂吉诃德传枯燥无趣，只能老讲堂吉诃德和桑丘，不能节外生枝，来一些耐人寻味的穿插。他说自己的心、手、笔，总是盯着一个题目，只能让一两人出场，拘束得受不了，既吃力又不讨好。所以他在本书第一部里巧出心裁，穿插了些故事。《何必追根究底》和《俘虏的军官》那两篇和本传无关，可是另外几篇却和堂吉诃德的遭遇交缠在一起，不能不写。作者说，照他猜想，许多人一心要读堂吉诃德的故事，准忽略了那些穿插，草草带过，没看到那些故事写得多好；如果那些故事自成一书，不和堂吉诃德的疯、桑丘的傻纠缠在一起，那本书的妙处就有目共睹了。所以作者在这第二部里，不论穿插的故事牵搭得上、牵搭不上，一概排除不用，只写本传应有的情节，就连这些情节也要言不烦。他尽管才思丰富，能描写整个宇宙，也约束着自己，只在他叙述的狭小范围里回旋。他希望读者领略到这点良工苦心，别只说他写得妙，而不知道他略而不写更是高呢。

言归正传。堂吉诃德那天告诫了桑丘，饭后就把自己的话写下交给他，让他好找人念给他听。可是桑丘拿到手就掉了，那篇告诫就落在公爵手里。他和夫人同看，夫妇俩不料堂吉诃德这疯子竟这样通情达理，越加惊奇不置。他们还要继续开玩笑，所以把自己采地上的一个小城暂充海岛，当天下午打发桑丘带了一批人上任去做总督。跟去照看他的是公爵的总管。这人很机灵，也很爱捉弄人——不机灵就不能捉弄人了；三尾裙伯爵夫人就是他扮的，表演之妙，已见上文。他既有这种本领，又经公爵夫妇悉心教导，对桑丘这场恶作剧就非常成功。且说桑丘一见这总管，觉得他脸相恰像三尾裙，就转身对主人说：

“先生，公爵大人这位总管的相貌，和悲凄夫人一模一样；我这话要是错了，让魔鬼立即把我这个正直和虔诚的人带走！”

堂吉诃德把总管仔细端详了一番，对桑丘说：

“桑丘，魔鬼何必把你这个正直和虔诚的人带走呢？我不懂你的意思了。[1] 总管的相貌尽管和悲凄夫人一模一样，他并不因此就是悲凄夫人呀。假如总管就是悲凄夫人，既是两人，又是一人，那就太玄了；要追究明白，就得钻牛角尖，现在不是时候。你听我的话，朋友，咱们得虔诚祷告，求上帝保佑咱们俩别受恶巫师恶法师的摆布。”

桑丘答道：“先生，我不是开玩笑，我刚才听他说话，活是三尾裙的声音。好吧，我现在不多说，可是以后得时刻留心，瞧有什么破绽，就知道我是不是瞎多心。”

堂吉诃德说：“对。你有什么发现或者在任上遭到什么事，都通知我。”

桑丘就由许多人簇拥着出门了。他是文官打扮，穿一件宽大的棕黄色波纹羽缎外衣，帽子也是这种料子的。他骑一匹短镫高鞍的骡子。他的灰驴鞍辔鲜明，披盖着绸子，跟在骡子后面；这是公爵的命令。桑丘走几步就回头看看自己的驴；他带着这个伴儿非常称心，即使日耳曼大帝要和他对换个位子，他也不会答应。他临走吻了公爵夫妇的手向他们告别，又领受了主人的祝福。当时堂吉诃德含着眼泪，桑丘抽搐着脸差点儿哭出来。

亲爱的读者，让好桑丘一路平安地上任去吧。你下文看到他怎样做总督，准会笑破肚皮。现在且讲讲他主人当夜的经历。你读了如果不哈哈大笑，至少也会像猴儿似的咧着嘴嬉笑，因为堂吉诃德的事不是令人吃惊、就是引人发笑的。据记载，桑丘一走，堂吉诃德就苦苦想念；如果能叫公爵收回成命，不让桑丘当总督，他真会做出来。公爵夫人看透他的忧郁，就问他为什么无精打采，假如因为身边少了个桑丘，那么，府里侍从呀、傅姆呀、侍女呀有的是，都能伺候得他满意。

堂吉诃德说：“尊贵的夫人，我的确想念桑丘；可是我郁郁不乐不光是为他。您夫人种种关怀，我只能心领。我求您准许，我屋里不要谁来伺候。”

公爵夫人道：“唷，堂吉诃德先生，那可不行。我有四个使女美得像花朵儿，叫她们来伺候您吧。”

堂吉诃德说：“我看来她们不像花朵儿，只是我的眼中刺。她们这类人要进我的屋，就比登天还难。请夫人体谅下情，让我关门自便，免得我受了诱惑把持不住；您一片殷勤，反而坏了我的操守。反正我宁可和衣而睡，决不要别人伺候我脱衣服。”

公爵夫人答道：“行了，行了，堂吉诃德先生，您放心，我一定下令，连一只母苍蝇都不准飞进您卧房，别说一个姑娘。我知道贞洁是堂吉诃德先生最出色的美德，我决不败坏他这点操守。您尽管自个儿随心所欲，决没人来打搅。卧房里需要的用具，您屋里应有尽有，不必开门出外方便。但愿大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的芳名，千年万代全世界传闻，因为她当得起您这样一位贞洁勇敢的骑士爱慕。也但愿慈悲的上天感化咱们的总督桑丘·潘沙，叫他赶紧完成苦行，好让大家再瞻仰这位贵小姐的美貌。”

堂吉诃德答道：

“您这话正合您高贵的身份；贵夫人嘴里不会提到贱女人。杜尔西内娅有您称赞，就增添了幸福和名望；别人怎么样儿极口赞誉，也抵不过您这几句话的分量。”

公爵夫人说：

“哎，堂吉诃德先生，现在该吃晚饭了吧，公爵准在等咱们了。您就来吧，吃了晚饭，早早安置；昨天到冈达亚的那趟路够远的，您一定累了。”

堂吉诃德答道：“夫人，我一点不累。我可以打赌，我生平骑过的牲口，没有比可赖木捩扭更安静、更平稳的了。我不懂玛朗布鲁诺为什么把又快又驯良的坐骑不问情由地烧了。”

公爵夫人说：“他害了三尾裙和随从的傅姆，还害过些别人；做魔法师的总不免干坏事。他也许后悔了，就把害人的工具全都毁掉；他忙忙碌碌东奔西跑，全靠可赖木捩扭，所以就把它烧了。烧下的灰里和那幅胜利纪念牌上，永远保存着伟大骑士堂吉诃德的英名。”

堂吉诃德又再三向公爵夫人道谢。晚饭后他独自回房，没让一个人

跟进去伺候。他牢记着大骑士阿马狄斯的美德，生怕自己受了诱惑，一时情不自禁，对不住意中人杜尔西内娅。他锁上门，在两支烛光下脱衣服。他正在脱袜子——啊呀，糟糕了！真丢人啊！——不是泄了秽气或诸如此类有失体统的事，只是袜上迸断了丝，脱了二十多针，成了二十多个透明格子眼儿。这位老先生窘得不可开交。他如能买到一小股绿丝线（因为袜子是绿的），出一两银子都愿意。

贝南黑利写到这里，感叹道："哎，贫穷啊贫穷！我不懂那位果都巴[2]大诗人凭什么把你称为

未获'世人感谢的神圣礼品！'

我虽然是摩尔人，凭我和基督徒的来往，深知仁爱、谦虚、信顺上帝、安于贫穷都是圣德；可是我总觉得安贫尤其高不易攀。贫穷有两种：一种是咱们大圣人所谓'把你的财产都看做不是你的'[3]；那是超脱了外物，心清无累。我现在说的贫穷却是另一种；是缺少外物，困乏拮据。哎，贫穷啊，你为什么专爱欺侮斯文人呢？为什么叫他们鞋上裂了口，得遮遮掩掩；衣上的扣子，得杂凑着丝的、鬃毛的和玻璃的呢？为什么他们的衣领往往是皱的，不是熨成褶裥而撑得笔挺呢？"（可见衣领上浆，熨得笔挺，由来已久。）作者接着说："死要面子的斯文人真可怜！背着人吃糟糠，压根儿没东西塞牙缝，出门却剔着牙装模作样[4]！他们的体面碰不起，半哩瓦以外就怕人看见他们鞋上有补丁，帽上有汗渍，衣服破旧，肠肚空虚。这种人真是可怜啊！"

堂吉诃德看到袜上抽了丝，又尝到这种苦恼。可是他发现桑丘有一双出门的靴没带走，稍为放心，打算明天借穿。他上床靠着枕头歪着，闷闷不乐：一方面因为桑丘不在，觉得寂寞；一方面也因为那双袜子无法修补，只好出丑了。他但愿能缝上几针，即使用另一种颜色的丝线，带出穷困的幌子[5]，也比露着窟窿好。他灭了烛，天热睡不着，起来把窗子打开些；窗外有铁栏，窗下是个幽静的花园。他一开窗，听见花园里有人走动，还说着话，就留心听听。说话的人嗓门儿很大，他听得清楚。一个说：

"哎，艾美任霞！别强我唱歌。你知道，自从那外方客人到了咱们府里，我见了他的面，就此不能唱歌只能哭了。况且咱们太太睡得不熟，

一下就醒，我怎么也不能让她知道我到了这儿来。就算她睡熟了不醒吧，要是瞧不起我的那位新伊尼亚斯[6]睡熟了听不见，我唱也是白唱呀。”

另一个说：“亲爱的阿尔迪西多娅，你放心，我知道公爵夫人和全家都睡熟了，只有害你失魂落魄的那位先生没睡。我刚才听见他开窗，准醒着呢。可怜的痴情人啊，你弹着竖琴，柔声低唱吧。假如公爵夫人听见，咱们只说天太热，屋里待不住。”

阿尔迪西多娅答道：“艾美任霞啊，你说的不在点儿上。我是怕歌里流露了心事。人家不了解爱情的威力，就会把我当作轻佻任性的姑娘。可是管它呢，‘宁愿脸上蒙羞，免得心上负痛’[7]。”

竖琴弹得很悦耳。堂吉诃德听了非常惊诧，因为他立刻记起那些无聊的骑士小说上，尽讲到这一类的事：在窗口呀，隔着窗外的栅栏呀，在花园里呀，奏乐呀，谈情呀，晕倒呀等等。他随即料到准是公爵夫人的哪个使女爱上了他，不好意思直说出来。他怕自己心动，深自警戒，一面诚心祈求意中人杜尔西内娅保佑，一面决计要听听这位姑娘奏乐。他假装打个嚏，表示他在那儿听着呢。两个姑娘的话正是对堂吉诃德说的，听见他打嚏，快活得不可开交。阿尔迪西多娅挥弹着弦子，调准音调，唱道：

哎，你呀！挺尸似的，

在温暖洁白的床上，

伸着腿打着呼噜，

一觉直睡到天亮！

拉·曼却的骑士里，

数你最勇敢坚强！

你比阿拉伯的黄金，

质地还纯粹精良！

请听，我是个可怜姑娘，

好出身交了坏运，

你的眼睛像两轮烈日，

晒糊了我的灵魂。

你自己冒险探奇，

却给别人找麻烦；

你叫人家害了相思，

不顾她心碎肠断。

上帝添助你热情吧！

勇敢的小伙子，请问你：

你生在酷热的利比亚，

还是严冷的哈加山里？

你喝了毒蛇的奶吗？

是不是深山荒林的气息

助长了你的冷酷，

养成了你的孤僻？

壮健的杜尔西内娅，

她真是大可自负！

她怎么不怕野兽？

竟驯服了一头猛虎！

她从此名闻远近；

从艾那瑞斯到哈拉玛，

从塔霍到芒萨那瑞斯，

从毕苏艾加到阿尔朗萨。[8]

如能和她换个个儿，

我不惜赔一份厚礼；

最花哨的金边裙子

送给她我也愿意！

不能投入你的怀抱，

我只求坐在你床边！

让我给你抓抓脑袋，

掸掉些头皮的屑片！

不过这是体统差使，

轮不到我这个贱人；

我只配为你搓脚，

那才是我的本分。

我要送你许多礼物，

都是少有的好东西：

压发网呀银拖鞋、

锦缎裤子、纱大衣！

还有最上好的珍珠，

颗颗大得像五倍子！

都可称为“独一无二”[9]，

没两颗形状相似！

你这位曼却的尼罗[10]啊，

你放火烧着了我；

别登上塔贝雅岩石，

喷吐怒气添风助火。

我是个娇嫩的娃娃，

十五岁还不到些，

我凭上帝和灵魂发誓，

才十四岁零三个月。

我手不折、腿不瘸，

屁股也一点不歪，

我的长发直拖到地，

和百合花一样的洁白！

我生成一张鹰嘴，

又是个扁塌鼻子，

一口牙齿恰似黄玉

衬得我姿容绝世。

如果听了我唱歌，

就知我嗓子多甜；

要问我的身材如何，

比中等还矮一点。

这么个娇美的姑娘，

已被你手到擒拿！

我是本府一名使女

名叫阿尔迪西多骅。

痴情的阿尔迪西多婭唱完，把堂吉诃德挑逗得六神无主。他长叹一声，暗想："我真是倒足了霉，没一个姑娘见了我不痴情颠倒的！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也真是不幸；我全心向着她，可是总有人想来分割我的心。王后啊，你们对她有什么责望呀？女皇啊，你们干吗迫害她呀？十四五岁的小姑娘啊，你们为什么和她过不去呀？恋爱神早有安排，把我的心灵交付给这位可怜的小姐了；让她得名吧！让她得意吧！你们别来干扰！我奉告你们这群痴情人：我只有对杜尔西内娅才像个软糖糰子，对别的女人都硬得像火石一样；我是她的蜜，是你们的泻药；我眼睛里只看见杜尔西内娅美丽、聪明、端庄、妩媚，出身高贵，别的女人都丑陋愚蠢，轻浮下贱；我活着只是为她，心目中没有别人。阿尔迪西多婭啊，你哭吧！唱吧！魔堡里害我挨揍的小姐啊[11]，随你使什么手段吧！我不管怎么样，总贞洁无瑕、忠诚不贰，永远是杜尔西内娅的人；任何魔法师都奈何我不得！"

他想到这里，就把窗子砰一下关上。他好像碰到了什么很倒霉的事，憋着一肚子烦恼，上床睡了。让他睡一会儿吧；伟大的桑丘·潘沙就要出风头做总督了，咱们得去瞧瞧他。

[1] 原文en justo y creyente是成语，指"立即"，直译是"作为正直和虔诚的人"；堂吉诃德故意按字面抓桑丘的错。

[2] 引果都巴（Cordoba）著名诗人胡安·台·梅纳（Juande Mena）的长诗《迷宫》（El Laberinto）的句子。

[3] 大圣人指圣保罗（San Pablo）。《新约全书·哥林多前书》第七章第三十节说："置买了财产，却好像一无所有"；《哥林多后书》第六章第十节说："看似贫穷，却能叫许多人富足；看似一无所有，却是样样俱全。"

[4] 《小癞子》（Lazarillo de Tormés）第三章里描写了这种穷绅士。

[5] 本书第二章桑丘讲到穷绅士用绿丝线补黑袜子。

[6] 伊尼亚斯是维吉尔史诗《伊尼德》里的主人公。他流亡到伽太基，和女王狄多恋爱，后又抛弃了她。

[7] 西班牙谚语。

[8] 这首诗里的名词都是西班牙的河名。

[9] "独一无二"（la sola）是西班牙王冠上一粒最大的珍珠，1734年王宫火灾焚毁。

[10] 尼罗（Nerón），古罗马暴君，他纵火烧了罗马城，站在塔贝雅岩上，弹着竖琴观赏。

[11] 第一部第十四章，堂吉诃德以为客店主的女儿看中了他。

第四十五章 伟大的桑丘就任海岛总督，行使职权。

太阳啊！地球的上下两面都逃不过你的观察！你是全世界的火把！天空的眼睛！你导使世人制造了凉酒瓶。有人称你丁布留，有人称你费孛；你在这里是射箭手，那里是医生；你是诗歌的亲父，又是音乐的始祖。你老在上升，看似下落却永不下落！世人承你的恩典，生生不已！太阳啊，我求你保佑，照亮我的心窍，让我能写出伟大的桑丘·潘沙做总督任内的信史！你不照顾，我就昏昏没有生气了！[1]

且说桑丘带着随从，到了一个有千把居民的小城里；那是公爵属下一块上好的采地。城名“巴拉它了”；那些人就哄桑丘说岛名“便宜他了”；这也许因为“巴拉它”的意思是“便宜他”，也许因为和城名谐音[2]。小城四围有墙；桑丘到了城门口，满城官员都出来迎接；城里一片钟声，居民都欢欣庆祝。他们前呼后拥，把桑丘送到大教堂去向上帝谢恩；又行了些胡闹的礼节，把城门的钥匙献给他，表示永远奉他为本岛总督。新总督身上的衣服、脸上的胡子和矮胖的身材，使不知底细的人很惊奇，就连知道底细的看了也觉得诧异。大家把桑丘从教堂送到官厅大堂，请他登座；公爵的总管就对他说：

“总督先生，这座著名的岛上向来有个老规矩：总督上任得解答一个疑难问题，让老百姓借此捉摸捉摸新来的大人头脑怎样；他来了大家可以开心还是得担心。”

当时桑丘正在瞧他对面墙上好些很大的字。他不识字，就问墙上画的是什么。有人答道：

“总督大人，墙上记着您到任的日期，说是：‘某年月日，堂桑丘·潘沙先生来作本岛主人，敬祝长期安享此职。’”

桑丘问道：“堂桑丘·潘沙指谁啊？”

总管答道：“您大人啊；岛上除了这座儿上的潘沙，没有第二位呀。”

桑丘说：“那么，我告诉你，老哥，我不称‘堂’；我家世世代代都没有这个称号。我只叫桑丘·潘沙；我父亲也叫桑丘，祖父也叫桑丘，都是潘沙，没什么‘堂’呀‘堂娜’的头衔。看来这座岛上的‘堂’比石子还多呢。可是不要紧，天晓得，我如果能做上四天总督，说不定把这些‘堂’扫除得一干二净；这成群的‘堂’准像蠛蠓一样讨厌。总管先生有什么问题，请问吧。不管老百姓开心或担心，我总尽力解答。”

这时公堂上来了两个人：一个老乡打扮，一个拿着把剪子，看来是个裁缝。那裁缝说：

“总督大人，我和这老乡是来告状的。各位请原谅，我是个裁缝；谢天，我是考试合格的。昨天这位老乡到我店里来，拿出一块布，问我说：‘先生，这块布够做一只便帽吗？’我量了布说够做。他大概存心卑鄙，又对裁缝有成见，怀疑我要偷他的布——我的猜想是不错的。他就问我够不够做两只。我看透他的心思；我说够做。他小人贪心，添上一只又一只；我总说够做。我们直添到五只帽子。这会儿他来取，我就交给他了。他不付工钱，反要我不赔他钱就还他布。”

桑丘问对方：“老哥，是这么回事吗？”

那老乡说：“是的呀，先生；可是您叫他把那五只帽子拿出来瞧瞧吧。”

裁缝说：“好啊。”

他就从大氅底下伸出一只手，五个指头各戴着一只小帽子，说道：

“这就是叫我做的五只便帽。我凭上帝和良心发誓：他那块布没一点多余了。我的活儿可以给裁缝业检查员鉴定。”

大家听了这个新奇的案件，看了这许多帽子，哄堂大笑。桑丘想了一想，说道：

“我看这个案子不用多费周折，凭正人君子的识见马上就能判决。大家听我宣判：裁缝赔掉工钱，老乡赔掉布，帽子送给牢里的犯人[3]，事情就完了。”

桑丘刚判处了牧户的钱包[4]，公堂上大家都很佩服；现在听了这个判决，不由得哈哈大笑。可是总督的命令还是执行了。这时又来了两个老人，其中一个扶着一根竹杖。不拿杖的老头儿说：

“总督大人，我好久以前照应这位老先生，借给他十金艾斯古多，讲明随我几时要，他就得还。我瞧他当时很拮据，若要还债就更窘了，所以好些时候没问他要。可是我觉得他无心还债，就问他要了好几回。他不但不还，还抵赖说没借过这笔钱；假如借过，早已还了。我借钱给他并没有证人；他还钱也没人看见，因为他压根儿没还。我要求您让他发个誓。他如果能发誓说已经把钱还我了，那么，无论在他生前或死后，这笔账我都勾销了。”

桑丘道：“使拐棍儿的老先生，你听了刚才的话有什么说的吗？”

那老人答道：

“总督大人，我是借过他十金艾斯古多。请您垂下手里的杖让我发誓吧[5]。他既然愿意凭发誓为准，我可以发誓，我确已还清了他那笔债。”

总督垂下执法的杖。那老头儿好像手拿竹杖不便，交给对方代拿，然后摸着总督杖头的十字架说：他的确借过原告追索的十金艾斯古多，可是他已经亲手还给原告；原告没有放在心上，还只顾讨债。总督大人听了就问债主有何申辩。债主说：他知道债户说话可靠，又是个好基督徒，决不会撒谎；想必是他自己忘记了钱是什么时候、怎么还的，反正他以后再不问他要了。债户重又接过竹杖，低头退出公堂。桑丘瞧他忙不迭地只顾走了，又看到债主那副无可奈何的样子，就低头把右手食指点在眉心鼻梁上想了一下。他随即抬头，下令叫扶杖的老人回来。老人回来了，桑丘对他说：

“老先生，你把这支杖给我，我有用呢。”

老人说：“好啊，总督大人，您拿去吧。”

他把杖交给桑丘。桑丘拿来就交给原告说：

“上帝保佑你吧，你那笔钱现在还你了。”

老人说：“还我了？总督大人，这根竹杖值十金艾斯古多吗？”

总督说：“值啊，要是不值，我就是天字第一号的大傻瓜了。请瞧吧，我的本领也许管得了整个国家呢。”

他下令当场把竹杖劈开。里面果然有十金艾斯古多。大家佩服得很，觉得这位总督俨然又是个所罗门[6]。大家问他怎么知道十金艾斯古多就在竹杖里。他说，那老人先把竹杖交给对方，然后发誓说他确实把钱还了，发完誓又要回竹杖，他因此想到那笔钱是在竹杖里。可见，总督尽管是傻瓜，上帝会教他判案；而且他听村上神父讲过这么一桩故事，就牢牢记住了——他如果不是老把要记的事忘掉，整个岛上找不到像他那么好记性的人。那两个老头儿一个洋洋得意，一个默默羞惭，都退出公堂。在场的都惊叹不止；为桑丘作传的人到现在还断不定他究竟是傻还是聪明。

这个案子刚了结，马上又来一个女人，紧紧揪着一个男人；凭他的服装，好像是个富裕的牧户。女人大嚷道：

“别叫我受屈呀！总督先生，还我公道呀！这个世界上要没有公道，我得上天去找了！青天大人呀，这坏家伙在野地里抓住我，把我糟蹋了。我真是倒霉呀！我二十三四年的干净身子，无论摩尔人、基督徒、本地人、外乡人，谁也没敢侵犯，却给他玷污了！我向来比软木树还坚硬，保得自己像火里的金蛇一样纯，像荆棘里的羊毛一样白，现在却让这家伙现成受用了。”

桑丘说：“这风流家伙是不是现成受用了你，还得瞧证据呢。”

他转脸问那男人，对女人告的状有什么申辩。那人很窘，答道：

“各位先生，我是个可怜的猪贩子。今天早上我出城卖掉四头猪（请不嫌冒昧），纳了税又经过种种克剥，四头猪的价钱差不多赔光了。我回家路上碰到这位大娘。专爱捣乱的魔鬼把我们俩配了对儿。我没有少给她钱，可是她心不足，抓住我不放，把我直揪到这里。她说我强迫了她。我发誓——我马上可以发誓，她是撒谎呢。我讲的全是真话，没一

点虚假。”

总督问他是否带着银钱。他说身上小皮包里有二十杜加。总督命令他掏出钱包，原封不动交给原告；牧户抖索索地照办了。女人拿到钱包，对大家行了上千个敬礼，又为这位庇护弱女的总督大人祷求上帝，祝他健康长寿。她先看了钱包里确是银钱，就两手紧抓着钱包走了。牧户含着两包泪，一双眼睛一颗心还直盯着自己的钱包。桑丘等女人出门，就对牧户说：

“老哥，快去追那女人，硬把她那钱包夺下，拉她一起回来。”

那人不傻不聋，马上奉命，一道电光似的窜出去。大家都全神贯注等着这对男女。只见他们俩扭成一团，比初次来的时候更扭得紧。女的掀起裙子，把钱包兜在里面；男的揪着要夺，可是女的死抱着，怎么也夺不下。她大嚷道：

“维持上帝的公道啊！维持世人的公道啊！总督先生，您瞧瞧，这混蛋不要脸，也没点儿怕惧，闹市的大街上，竟想夺您判给我的钱包呢！”

总督问道：“他夺了你的吗？”

女人答道：“哪里夺得了！夺了我的命也夺不了我的钱包！我成了听话的小乖乖了！这倒霉蛋，臭脓包，要对付我呀，叫他休想！铁钳、铁锤、榔头、凿子都打不开我的铁拳头！狮爪子也不是对手！先得剖开我的身子，挖出我的心肝才行呢！”

那男人说：“她说得不错，我认输了，实在没那么大力气夺她的钱包，只好算了。”

总督对那女人说：

“你真是又有志气，又有力气！把钱包拿来我瞧。”

她就把钱包交上。总督把钱包还给牧户，然后对这个力大无敌的女人说：

“大姐啊，如果用你保住钱包的一半力气来保你自己的身体，赫刺克

利斯 [7] 也不能屈服你！走吧，让上帝痛罚你！这座海岛周围六哩瓦以内不许你再露面，再来就抽你二百鞭！你这个造谣无耻的骗子！快给我走吧！”

那女人气怯，满不情愿地低头走了。总督对那男人说：

“老哥，上帝保佑你，拿着钱回家吧！以后你要是不愿意丢钱，别再去寻双找对儿。”

那人喃喃道谢，也就回去了。在场的许多人觉得新总督明鉴万里，越发钦佩。记录他言行的历史学家把这些事一一记下，这是公爵大人急着要看的。

咱们且把好桑丘撇在这里吧；因为他主人给阿尔迪西多娅 唱落了魂，得赶紧去看视他。

[1] 这一段可能是模仿当代诗人的滥调打趣。西班牙的凉酒瓶是细颈铜瓶，可以装了晒热的酒激在水里或晾在风里。丁布留（Timbrio）、费孛（Febo）都是太阳神的名字。射箭手、医生等等是古人给太阳的各种称号。

[2] 原文城名Baratario，岛名Barataria是城名的阴性。西班牙文barato是便宜的意思；按古文，这个字指开玩笑。译“便宜他了”，因为既可解作桑丘当总督是便宜他，也可解作对他手下留情的恶作剧是便宜他。

[3] 作者借桑丘之口，嘲笑法院把没收的低劣物品给囚犯使用。

[4] 这句话不接上文，想是作者最初先叙下面牧户的案子，后来把裁缝的案子挪前了，却忘记改正。

[5] 长官执行职务的杖头有个十字架，诉状的人摸着十字架发誓。

[6] 以色列纪元前1033至纪元前975的贤王，专能判断疑难案件。

[7] 希腊神话里的大力士。

第四十六章 堂吉诃德正在对付阿尔迪西多骅的柔情挑逗，不料铃铛和猫儿作祟，大受惊吓。

上文讲到伟大的堂吉诃德听了痴情姑娘阿尔迪西多娅 唱歌，心绪像乱麻一样难分难解。他上了床，万念交集，像跳蚤似的搅得他非但不能酣眠，连一刻也不得安静；他袜子上破的窟窿更添了他的烦恼。可是光阴不停留，一小时、一小时飞逝，转眼就一夜过去了。堂吉诃德看看天晓，忙从温软的床上起来。他毫不懒惰，自己穿上麂皮衣，穿上出门的靴子来遮掩袜上的破绽，披上深红大氅，戴上银花边绿丝绒小帽，把挂剑的肩带挎在肩上，然后拿着随身带的一串大念珠，严肃正经地走到前厅去。公爵夫妇已经穿着整齐，好像是在等候他。阿尔迪西多娅 和她的朋友、一个小姑娘守在走廊上也在等待，看见他走来，阿尔迪西多娅 就假装情不自禁，晕过去了；她朋友把她抱在膝上，赶紧给她解松上衣。堂吉诃德看在眼里，走向前去说道：

“我知道这是什么缘故。”

那个朋友答道：“我就不知道什么缘故。因为阿尔迪西多娅 在全府的姑娘里是最健康的；我和她相识以来，从没听到她哼过一声‘哎’。如果世界上的游侠骑士都是铁打成的心肝，叫他们一个个倒尽了霉吧！堂吉诃德先生，请您走开点；您在这里，这可怜的小姑娘就醒不过来。”

堂吉诃德答道：

“小姐，您叫人今晚在我屋里放一张吉他琴，我要尽力来安慰这位伤心姑娘呢。爱情的病刚发作，及时点悟是对症良药。”

他说完走开，免得引人注意。他没走多远，晕倒的阿尔迪西多娅 立即醒过来，对她同伴说：

“咱们得把吉他琴放在堂吉诃德屋里。他准要给咱们唱歌呢；他的歌一定好听。”

她们忙把经过告诉公爵夫人，还说堂吉诃德要一只吉他琴。这位夫

人乐得不可开交，就同公爵和使女们商量了一个办法，要对堂吉诃德开一个谑而不虐的玩笑。他们喜滋滋地只等天黑。那天公爵夫妇和堂吉诃德谈得很畅快，白天和黑夜一样转眼就过去了。公爵夫人还派了一名小僮儿去找桑丘·潘沙的老婆泰瑞萨·潘沙，把桑丘写给老婆的信和他要捎回家的一捆衣服送去。这名小僮儿就是前番在树林里扮演杜尔西内娅着魔的；公爵夫人嘱咐他把办差的经过详细回报。各事停当，晚上十一点堂吉诃德回屋，看见一张吉他琴已经摆在那里。他拨弄了一下弦子，打开窗子，听见花园里有人行走。他把琴弦下的柱码安放合适，调准了音，吐痰清了嗓子；那嗓子虽然沙哑，却并不走调。他就唱了当天自己编的歌儿：

爱情靠什么力量，

能叫你神魂颠倒？

无非利用你的娇懒，

一味的好逸恶劳。

如要找对症的良药，

消除那爱情的病毒，

你只要刺绣缝纫，

干些家务忙忙碌碌。

规规矩矩的姑娘家，

指望着美满的婚姻，

她有两件好嫁妆：

口碑好；品行端贞。

无论朝廷上的公卿，

或四方游侠的勇士，

调情找轻佻的娘们，

结婚要贞静的女子。

　　有的男女清早见面，

到黄昏就已经上手，

那只是逢场作戏，

分开就撇在脑后。

　　也有的是即景生情，

今日相思、明日相忘，

心中意中没有留下

一点点深刻的印象。

　　一幅画上再画一幅，

图像就重叠相混；

心上已有个美人的影子，

就印不上任何旁人。

　　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

已经占领了我的心，

她的倩影磨灭不了，

因为镌刻得太牢、太深。

　　恋爱神是凭什么，

把他情人变成了神？[1]

就为她品德可贵，

始终不渝、一片坚贞。

公爵夫妇、阿尔迪西多娅 和府里几乎所有的人都在那儿听着。堂吉诃德唱到这里，窗外栅栏上面的走廊里忽然垂下一条系着一百多铃铛的绳索，接着又倒下一大口袋的猫儿，尾巴上都系着小铃铛。铃铛声和猫叫声闹成一片。公爵夫妇是出主意开这场玩笑的，可是听了也觉得心惊胆战。堂吉诃德毛骨悚然，不知是怎么回事。恰有两三只猫儿掉入栅栏，钻进堂吉诃德的卧房东蹿西跳，好像屋里来了成群的魔鬼。它们把蜡烛全撞灭了，只顾蹿来蹿去找出口逃走。系着大铃铛的绳索还不停地在那儿上下摆动。府里的人多半不知道这事的究竟，都惊慌失措。堂吉诃德起身举剑向栅栏乱斫，一面大嚷道：

“恶毒的魔法师！滚出去！玩弄妖法的坏蛋，滚出去！我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你们的坏心眼儿害不了我！”

他又转身对满屋子乱跑的猫儿斫了好多剑。它们冲向栅栏，从那里出去了。可是有一只猫给堂吉诃德挥剑逼得走投无路，就跳到他脸上，抓住他的鼻子乱咬。堂吉诃德痛得直着嗓子大叫大喊。公爵夫妇听得喊声，料到大概是这么回事，忙赶向他的卧房，用万能钥匙开了门；只见这位可怜的骑士正竭力挣扎，要拉开脸上的猫儿。有人点了蜡烛进来，照见了这场大不敌小的苦战。公爵上去拉那猫儿，堂吉诃德嚷道：

“谁也别来插手！这恶鬼！这巫师！这魔术家！我要和他一对一地较量一番，叫他认识我堂吉诃德·台·拉·曼却！”

可是那猫儿并不理会他的威胁，嗥叫着抓紧不放。后来还是公爵把它拉下来，扔到窗外去。

堂吉诃德的脸抓得百孔千疮，像个筛子，鼻子也不很完整了；可是他嗔怪人家没让他和那恶法师苦战到底，还直生气。有人奉命送上了阿巴利修治伤油 [2] ，阿尔迪西多娅 用纤纤玉手给他把伤处一一包扎，一面低声说：

“冷心冷面的骑士啊，谁叫你毫无情意，还死不回头；这些倒霉事都

是天罚你的。我但愿上帝叫你的侍从桑丘忘了鞭打自己，你一心爱慕的杜尔西内娅一辈子脱不了魔道，你也永远不能和她结婚相爱；至少，为你颠倒的我还活着，你就休想娶她。”

堂吉诃德一言不答，只长叹一声，上床躺下。他向公爵夫妇道谢，说他并不怕那帮变了猫儿带着铃铛来作怪的混蛋，不过很感谢他们前来相救的美意。公爵夫妇嘱他好好休息，随就告辞了。这番玩笑闹得这样败兴，两人都很懊恼。他们真没想到堂吉诃德为此大吃苦头，在屋里躺了五天。在这期间他又碰到一件更妙的事。为他作传的历史学家暂且按下慢叙，因为先要讲讲桑丘·潘沙呢；他做总督很卖劲儿，也做得很妙。

[1] 希腊神话，恋爱神把他的情人普西基斯（Psiquis）变成了神。

[2] 十六世纪西班牙人的家常药品，是阿巴利修·台·苏比亚（Aparicio de Zubia）秘方配制的。

第四十七章 桑丘怎样做总督。

据记载，桑丘·潘沙退堂，大家把他送到富丽的官邸。饭厅里已经摆上一桌可享王公的盛馔；桑丘一进去，喇叭就哇嗒嗒吹起来。四个小厮上来给他倒水洗手。桑丘摆出官架子让他们伺候。乐止，桑丘就去坐在首位，也就是惟一的座位，因为桌上只摆着一份餐具。有一人站在他旁边，拿着一支鲸鱼骨的棍子；后来知道他是医师。这时伺候的人掀开洁白的细布，下面是水果和各色各种菜肴[1]。一个大学生模样的人致祷辞，一个小厮给桑丘戴上镶花边的围嘴，一个上菜的小厮就把一盘水果送到桑丘面前。可是桑丘还没吃上一口，身边那人把棍子在盘上一点，旁人就飞快地把盘子撤了。上菜的又送上一盘菜肴，桑丘正要尝尝，可是还没到手，更没到口，棍子已经在盘上点了一下，一个小厮就把那盘子撤了，和那盘水果撤得一样迅速。桑丘莫名其妙，瞪着大家，问这是吃饭还是变戏法。拿棍子的人答道：

“总督大人，海岛上的总督，吃饭得按照历代相传的规矩[2]。我是医师，吃本岛的俸，专为本岛总督治病。我拼了自己的命，只求总督健康；我一天到晚研究他的体质，他一旦生病，我就能手到病除。我头一件事是伺候总督早晚的饭食，瞧是吃了合适的才让他吃；吃了不合适或有伤脾胃的，就指点撤掉。刚才那盘水果我嫌它生冷，那盘菜肴我嫌它燥热，而且香料太多，吃了口渴；一个人多喝了水，保养生命的血液就冲淡了。”

“照这么说，这盘烤竹鸡吃了不会有害；我看烹调得不错呢。”

医师答道：

“我只要还有一口气，决不让总督大人吃这盘烧烤。”

桑丘说：“为什么呀？”

医师答道：

“我们医学界的北斗星和指路明灯、伊博克拉特斯祖师爷有句名言：‘多食伤脾，尤忌竹鸡’[3]；就是说，无论什么东西，吃饱都有伤身

体，把竹鸡吃一饱尤其要不得。”

桑丘说：“那么就请医师先生瞧瞧吧，这桌子上哪个菜最补人，哪个菜最不伤身，让我吃一点，别再拿棍子来点了。我但愿上帝留着我的生命做总督呢！我以总督的生命发誓声明：我已经饿得要死了；随你医师先生怎么说，不让我吃东西只能送我的命，不能添我的寿。”

医师答道：“总督大人，您说得对。我看啊，这盘煮兔子您不能吃，因为克化不了。这盘小牛肉要不是加了酸菜沙司烤的，倒还可以尝尝；照现在这样就吃不得。”

桑丘说：“最前面热气腾腾的大盘儿里好像是沙锅杂烩，里面杂七杂八的，总该有些又好吃又滋补的东西。”

医师说：“切忌 [4] ！您这个念头是千错万错的；沙锅杂烩最不补人。只有教长呀、学院院长呀、或者乡下佬的喜庆筵席上呀才吃沙锅杂烩；总督的饭桌上可不要它！总督吃的都该是精致的上品。菜肴好比药品，一味纯药无论如何总比配合的杂药贵重。纯药不会用错；配合的杂药呢，成分里这样多些、那样少些就出毛病了。据我看，总督先生如要身强体健，这会儿该吃一百个松脆的薄面卷儿，再加薄薄几片木瓜瓤；木瓜能调理脾胃，帮助消化。”

桑丘听了这番话，往椅背上一靠，睁眼瞪着这个医师，厉声问他叫什么名字，在哪里学的医道。医师答道：

“总督大人，我是贝德罗·忍凶·台·阿鬼罗医师。从加拉奎尔到阿尔莫都瓦尔去的路上，靠右边有个提了他户外拉镇，那就是我的家乡。我是奥苏那大学的医学博士。”

桑丘气呼呼地说：

“那么，从加拉奎尔到阿尔莫都瓦尔路上、靠右边的提了他户外拉镇上的奥苏那大学医学博士、倒霉的贝德罗·忍凶·台·阿鬼罗先生，请你马上滚蛋吧！我指着太阳发誓，你不快滚，我就从你起，把岛上所有的医师都一顿大棒打走，至少把你这种假充内行的撵走；我对高明的医师是佩服的，把他们当神道那样敬重呢。我再说一遍，贝德罗·忍凶，快给我

滚！要不，我就拿这把椅子照着你脑袋上直劈下来了。我不怕谁来查究我在任的所作所为！我理直气壮：坏医师是屠杀公众的刽子手，杀了他是替天行道。现在给我吃饭吧；要是没饭吃，我这个总督也不做了！没饭吃的官儿做它干吗？”

医师瞧总督发这么大火也慌了，打算抽身出去。这时街上忽传来一声驿车的号角。上菜的小厮从窗口探出脑袋，又缩回来说：

“公爵大人的信差来了；准有紧要的消息。”

信差满头大汗，慌慌张张地进来，从怀里掏出一封信呈给总督。桑丘就把信交给总管，叫他念念封面。信封上写的是：“便宜他了海岛总督堂桑丘·潘沙亲启，或由秘书代拆。”桑丘听了问道：

“这里谁是我的秘书呀？”

一人答道：

“总督大人，我是您的秘书；我能读能写，是比斯盖人。”

桑丘说："据你末了那句话，你就连大皇帝的秘书也做得[5]。你拆信瞧瞧信上怎么说吧。"

新任秘书拆信看了一遍，说信上的事得密谈。桑丘吩咐众人退出，只留下总管和上菜的小厮。其他人连那医师都出去了，秘书就念了那封信：

堂桑丘·潘沙先生：听说我的冤家要侵犯海岛，准备不知哪个夜里大举进攻。你务必日夜警备，免有疏失。凭可靠的密报，已有四人乔装进城暗杀你，因为忌你的才干。你小心提防，谁找你谈话，得注意着点儿，也别吃人家送的东西。你如有危急，我会来救你。凭你的识见，一定都能应付裕如。

你的朋友

公爵

八月十六日晨四时自本地寄。

桑丘很吃惊，旁边那几个人好像也一样吃惊。桑丘转身向总管说：

"咱们现在有一件事赶紧得办：忍凶医师该送进监牢去。要杀我的就是他；他是要饿死我，叫我死得又慢又惨。"

上菜的小厮说："还有一件事：我认为桌上的东西您都吃不得，因为是修女献的；老话说，'魔鬼就躲在十字架后面'。"

桑丘说："你说得也对。现在且给我吃个面包和四磅左右的葡萄吧，这不会有毒。我实在饿得慌了。如果势必打仗，咱们得随时应战，那就得把肚子吃饱，因为'是肠胃拖带着心，不是心拖带着肠胃'[6]。秘书，你写个回信给公爵大人，说我全都听他的吩咐，一点也不马虎。你还代我向公爵夫人请安，求她别忘了派人把我的一封信和一捆衣服送给我老婆泰瑞萨·潘沙；说我麻烦她了，非常感激，一定尽力报答。你还可以附带问候我主人堂吉诃德·台·拉·曼却，让他知道我没有白吃他的饭。你是个好秘书，又是好比斯盖人，随你的意思，该说什么都给我添上。现在把这桌菜撤下，给我吃些东西吧。随它有多少奸细、刺客和魔法师来害

我，或侵犯我的海岛，我准备和他们干一下呢！”

这时一个小厮跑来说：

“有位老乡求见，说有要事找您大人谈谈。”

桑丘说：“这种求见的人也真怪，一点不动脑筋。这会儿是求见的时候吗？当官的也是血肉做的，总得休息一下，难道把我们当作石头人儿吗？看来我这个总督也做不长；要是长下去，我凭上帝和良心发誓，我对这些求见的人得立下规矩。叫那位老乡进来吧，不过先问问明白，别是奸细或刺客。”

小厮说：“总督大人，那倒不是的；除非我瞎了眼，我瞧他很老实，像个好面包似的，活是个大好人。”

总管说：“不怕，我们都在这儿呢。”

桑丘说：“上菜的师傅，现在贝德罗·忍凶医师走了，能让吃些扎实的东西吗？就是一块面包、一个葱头也好。”

上菜的小厮说：“您大人午饭欠的，晚饭补上，让您吃个餍足。”

桑丘说：“但愿上帝也这么答应我吧。”

当时那老乡进来了。他相貌和善，一千哩瓦以外就看出是个老好人。他开口先问：

“哪位是总督大人啊？”

秘书说：“上坐的不就是吗？除了他还有谁啊？”

老乡说：“那么，我向他行礼了。”

他就跪下求总督伸手给他亲吻。桑丘谦逊不敢当，请他站起来说话。老乡奉命起立，说道：

“先生，我是个庄稼人，家在米盖尔图拉镇，离西乌达德·瑞阿尔不过两哩瓦。”

桑丘说：“原来也是从提了他户外拉来的。你有话就讲吧。老哥，我告诉你，米盖尔图拉镇我很熟悉，我家乡就在附近。”

那老乡接着说：“先生，我且跟您讲讲我的境况。我靠上帝慈悲，经教会批准结了婚，有两个儿子，都在上大学：小儿子打算读个学士，大儿子打算读个硕士。我是鳏夫，因为我老婆死了，说得更确实些，她怀孕的时候，一个蹩脚医生给她吃了泻药，送了她的命。假如上帝保佑，她生下了那个孩子，假如是个男孩儿，我就要叫他读个博士了，免得他眼红一个哥哥是学士、一个哥哥是硕士。”

桑丘说：“那么，假如你老婆没死，或者没有被杀，你现在就不是鳏夫了。”

那老乡说：“对啊，先生，我就绝不是鳏夫了。”

桑丘说：“咱们很谈得来啊！老哥，你快讲下去吧，因为现在不是谈话的时候，该睡午觉了。”

老乡说：“请听我讲吧。我那个打算读学士的儿子爱上一个同乡的姑娘。她名叫克拉拉·蓓蕾丽娜；她父亲安德瑞斯·蓓蕾丽农是个非常殷实的富农。‘蓓蕾丽’不是传袭的姓氏。他那一族都有‘贝蕾西’病，把这个病名改得好听点儿就成了‘蓓蕾丽’[7]。说老实话，那位姑娘真是蓓蕾一样美丽。她右边半个脸，像田野里的鲜花；左边呢，没那么好，因为缺一只眼，是出天花瞎掉的。她脸上的麻点儿又密又大，为她颠倒的人说那不是麻点子，是叫情人陷了进去出不来的一个个深坑儿。她非常爱干净，怕鼻涕流脏了脸，所以鼻孔朝天；那两个鼻孔就好像在避开她的嘴巴。可是她非常好看，因为嘴巴很大，要不是嘴里缺十一二只板牙和盘牙，那张嘴就比什么樱桃嘴呀、菱角嘴呀等等都美。那两片嘴唇啊，我简直没法儿说；嘴片子薄极了，假如行得把嘴唇绕起来，就能绕成一束；可是颜色却和一般嘴唇不同，又蓝、又绿、又紫，斑驳陆离，实在少见少有。这位姑娘将来是我的儿媳妇，我很喜欢她，觉得她长得不错，所以把她的模样儿细细描摹，总督大人请不要见怪。”

桑丘说：“随你怎么描摹吧；我听来很解闷儿。假如我已经吃饱了饭，听听你的描摹，当饭后的甜食搭嘴，倒是顶妙的。”

那老乡说：“这份甜食还没给您端上来呢；不过这会儿没工夫，待会儿有的是时候。哎，先生，我要是能把她苗条婀娜的身材描画出来，准叫人惊讶；可是我办不到，因为她两膝盖顶着嘴巴蜷缩成一团，如果站得起身，脑袋准顶到天花板上呢。她早就可以把手伸给我的学士[8]，和他结婚，不过她那只手是拳的，伸不出来。她的指甲很长，指甲面往下凹，衬得手形很美。”

桑丘说：“行了，老哥，你就算是已经把她从头到脚都形容到了；你要什么，干脆说吧，别拐弯抹角、拖泥带水的。”

那老乡答道：“我要麻烦您大人为我出一封介绍信给女方的爸爸，求他做成这门亲事；因为无论人间的财产或天赋的才能，双方都相当相等。我老实告诉您，总督大人，我儿子有恶鬼附身，每天三番五次的受那恶鬼折磨。他一次跌在火里，从此脸皮皱得像羊皮纸，而且老是泪眼迷离的。不过他性情像天使，如果不拿棍子或拳头把自己乱打，简直就是个圣人。”

桑丘说：“老哥，你还有别的事吗？”

那老乡说：“我还有个要求，只是不敢出口。可是，不管怎么样，总得说出来，不能让它闷在肚里发霉。我说呀，先生，我要您给我三百或六百杜加，津贴我的学士成家；就是说，帮他自立门户。他们得自己有个小家庭，才免得双方父母干预他们的生活。”

桑丘说：“你想想还有什么别的要求，别不好意思或不敢出口。”

老乡说：“没有了，真没有了。”

他刚说完，总督霍地站起来，抓住坐椅说：

“你这愚蠢的乡下佬，你要不赶紧滚开，躲得老远，我发誓拿这把椅子砸开你的脑袋！婊子养的流氓！你倒会给魔鬼写照！你挑了这个时候来问我要六百杜加！我请问你这浑虫，我哪来这笔钱啊？我有钱也为什么要给你这没脑子的坏蛋呢？米盖尔图拉和蓓蕾丽两家和我什么相干！我告诉你，快走！要是不走，我凭我们公爵大人的生命发誓，我说到就做到！你哪里是米盖尔图拉来的；你是地狱里派来引诱我的恶鬼！混账

东西，我做总督还不到一天半，你就指望我有六百杜加了吗？”

上菜的小厮对老乡丢个眼色叫他出去，老乡好像怕总督大人发脾气，垂头丧气地跑了。这家伙很会表演他的角色呢。

咱们随桑丘去生气，但愿大家都太平无事；现在且回头看看堂吉诃德吧。他给猫儿抓伤了，正包着脸在休养，过了八天才平复。在这几天里，他碰到一件奇事；熙德·阿默德答应要照他向来的笔法，不论那事多么琐细，也详尽确切地描写。

[1] 西班牙有钱的人饭前吃水果或冷盘，饭后吃熟水果之类的甜食。菜肴上覆布是为了防苍蝇。

[2] 西班牙皇室进餐时有医师在旁鉴定食物。

[3] 原文是拉丁文。

[4] 原文是拉丁文。

[5] 比斯盖人以忠心著称，西班牙皇室的秘书很多是比斯盖人。

[6] 西班牙谚语。另有一个说法，见本书第三十四章：“是肚子带动两脚，不是两脚带动肚子。”

[7] 西班牙文perlesia是风瘫；贝雷利亚（perleria）是一堆珠子。

[8] “把手伸给某人”就是选中他做丈夫。

第四十八章 公爵夫人的傅姆堂娜罗德利盖斯找堂吉诃德的一段奇闻，以及可供后世传诵的细节。

堂吉诃德满面伤痕，满腹懊丧。他还包着纱布，带着斑疤——上帝没在他脸上打下手印[1]，却是猫儿在那里留了爪痕；这种灾难也是骑士生涯里免不了的。他在屋里待了六天。一晚上，他正辗转不寐，思量着自己的种种倒霉和阿尔迪西多婭的纠缠，忽觉有人用钥匙开他卧房的门。他立刻以为是那痴情姑娘要攻其不备，引诱他对不住意中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他心上这么想，就大声对门外的人说："你别痴心妄想，随你是什么绝世美女，也挤不掉我心窝儿里的情人！杜尔西内娅小姐啊，不论你变成又粗又蠢的村姑，或金色塔霍河里织锦的仙女，不论梅尔林或蒙德西诺斯把你拘在什么地方，你在哪里也总是我的，我在哪里也总是你的。"

他刚说完，门就开了。他忙在床上站起来。他身上裹着一条黄缎子床单，头上戴一顶睡帽，脸和胡须都包扎着（脸是因为抓伤了，胡须是因为要卷得它往上翘）；那副怪模样简直难以想象。他一双眼直盯着门口，满以为来的是害相思的阿尔迪西多婭，不料却是个十分庄重的傅姆。她披一幅又宽又大的光边白头巾，从头直盖到脚，左手捏着半支点亮的蜡烛，右手挡着火光，免得射眼；脸上还戴着一副大眼镜。她悄悄地进来，脚步很轻。

堂吉诃德站在床上，仿佛在瞭望塔上瞭望敌人，瞧她那副打扮，而且一声不响，以为是巫婆或妖女装成傅姆来害他，忙在自己身上连连画十字。这个鬼魅似的怪物一步步前来，到了屋子中间，抬眼一看，只见堂吉诃德正忙忙地画十字呢。若说堂吉诃德见了她那模样害怕，她见了堂吉诃德的模样也吓愣了，因为他披着床单，脸和胡子包着布，个子又高，一身黄色，面目可怕，她一见不由得大叫一声，说道：

"耶稣啊！这是个什么呀？"

她一吃惊，把蜡烛掉了，面前一片漆黑。她想转身逃跑；慌慌张张，给自己的裙子绊倒在地。堂吉诃德战战兢兢地开口说道：

“随你是什么鬼怪吧，听我向你通诚。请问你是谁，找我有什么事。如果是受苦的鬼魂，不妨直说，我一定为你尽力。我是天主教徒，因为愿意普行善事，就当了游侠骑士。我干了这一行，即使炼狱里的鬼魂有事相求，我也义不容辞。”

狼狈的傅姆听了这番通诚，由自己的害怕体会到堂吉诃德的害怕，就可怜巴巴地低声答道：

“堂吉诃德先生——您确是堂吉诃德先生吧？您想必把我当作妖怪或炼狱里的鬼魂了。我都不是；我是公爵夫人手下有头脸的傅姆堂娜罗德利盖斯。我有件没办法的事，久仰您是排难救困的老手，冒昧特来求您。”

堂吉诃德说：“堂娜罗德利盖斯夫人，请问您是不是给谁做媒拉纤来了？我得告诉您，我的意中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是独一无二的美人，除了她，谁都不能使人动心。堂娜罗德利盖斯夫人，我干脆说吧：您只要不是来撮合私情，不妨回去点上蜡烛再来；除了私情勾当，随您要我干什么都可以商量。”

傅姆答道：“堂吉诃德先生，我会给谁撮合私情吗？您看错人了。我虽然上了些年纪，却还不是老糊涂，这种无聊的事我是不干的。谢天，我身体健康，只不过害阿拉贡的流行感冒掉了一两个牙齿，除此之外，一口板牙大牙都还齐全。您等一等，我回去点了蜡烛马上就来。您是世界上一切苦难的救星，我有糟心事要和您讲呢。”

她不等回答就走了，堂吉诃德默默沉思，等着她回来。眼前这件事搅得他心上疑虑重重，怕自己太冒失，万一受了诱惑，对不起意中人。他暗想：“魔鬼最狡猾。他瞧我见了女皇呀、王后呀、公爵夫人呀、侯爵夫人呀、伯爵夫人呀，都不动心，也许这回就借个傅姆来迷我。我常听到有识之士说：‘如果勾鼻子的丑婆娘够迷人，魔鬼就不用直鼻子的美女’[2]；现在深夜无人，我这颗心万一古井生波，那么一辈子规行矩步都前功尽弃了！到此境地，还是不要冒失上阵，及早回避为妥。可是我准是头脑糊涂、想入非非了。一个披白头巾、戴眼镜的高个儿傅姆，即使头等好色之徒，见了也不会起邪心。世界上的傅姆有细皮嫩肉的吗？哪个不讨厌、哪个不满面皱纹、哪个不装模作样呀？你们这伙不近人

情、索然无味的傅姆啊，去你们的吧！据说有一位夫人在她起坐室的尽头放两个傅姆的半身像，都戴着眼镜，靠着镶花边的软垫，好像在那儿做活似的。她那办法很不错，起坐室里有那两个石像，就仿佛真有傅姆在内，令人望而生畏。”他一面想，就跳下床，打算关上门不让罗德利盖斯夫人进屋。可是他刚到门口，罗德利盖斯夫人已经点着一支白蜡烛回来，劈面看见堂吉诃德裹着床单，脸上绷着纱布，包扎着胡子，戴着一只系带子的小帽，她不免又害怕了，后退两步，说道：

“骑士先生，咱们彼此信得过吗？您下床好像有点儿不大老实呢。”

堂吉诃德答道：“夫人，我也正要问您呀，我不会受侵犯吗？”

傅姆说：“骑士先生，难道您要我来向您担保吗？您还防着我吗？”

堂吉诃德说：“我正是要您担保，我就是防着您。我不是大理石做的，您也不是铜打的；现在不是早晨十点，却是半夜，也许比半夜还晚些；而且屋里只有咱们两人。从前那负心而胆大的伊尼亚斯在山洞里和多情的美人狄多好上了 [3] ；咱们这里更不比山洞，还可以关上门，谁也不会撞来。不过我的守身如玉和您这幅令人起敬的头巾，都是可靠的保障，不用别的了。夫人，您伸手让我搀着您吧。”

他一面说，一面吻吻自己右手，然后去握她的手。傅姆也行了同样的礼，才伸手给他搀。

熙德·阿默德插话说，他凭穆罕默德发誓，如能看着这两人手牵手从门口走到床前，他赔掉一件新大衣也心甘情愿。

堂吉诃德上了床，堂娜罗德利盖斯坐在离床不远的椅上。她没摘下眼镜，也没放下蜡烛。堂吉诃德把自己盖得严严密密，只露出一张脸。两人定下神，堂吉诃德先开口说：

“堂娜罗德利盖斯夫人啊，您现在不妨把您的心事连底抖搂出来吧。我一定洗耳恭听，热诚帮助。”

傅姆说：“我知道您会答应我；看到您满面慈祥，就可以拿定您心地仁厚，决不会拒绝。堂吉诃德先生，您听我讲。我虽然身在阿拉贡，坐

在这只椅子上，穿着这套衣服，活是个饱受轻鄙的傅姆，我其实是奥维多的阿斯图利亚人 [4] ，我家和本地的高门大族都是亲戚。可是我命苦，我父母又不会经纪，不知怎么的老早把家业败了，就把我送到马德里京城；他们要给我找个饭碗儿，有个安身之地，所以把我安插在一位贵夫人家做针线。我告诉您，包边合缝的家常针线活儿，是我的拿手，谁都比不上我。我父母把我撇在那家当使女，自己就回乡去，过了几年想必都上天堂了，因为他们是非常虔诚的好基督徒。我孤苦伶仃，靠区区几个工钱和大公馆里给使女的一点薄赏将就过日子。那家有个侍从看中了我；我可并没有撩他。他年纪不轻了，是个大胡子，相貌不错，而且是和国王一样的绅士，因为他是山区来的 [5] 。我们的恋爱不是秘密，我女主人不久也知道了。她干脆叫我们经教会批准，正式结婚。我生了一个女儿；假如我曾经享过点儿福，我的福气从此就完了。我倒没有难产送命，可是孩子出世不久，我丈夫吃了一场惊吓去世了。我现在正有机会跟您讲讲那回事，您听了准觉得意想不到。”

她讲到这里就哭不成声，哽咽着说：

“堂吉诃德先生，请您原谅，实在由不得我不伤心；我一想到我那倒霉的丈夫，就忍不住流泪。上帝保佑他吧！他把女主人带在他鞍子后面的那副气派，多威武啊！他那匹壮健的骡子，就像黑玉一样又乌又亮！据说现在时行乘马车、坐轿子了；那时候是不行的，夫人小姐出门，就坐在侍从鞍后。有件事我不能简略，得讲一讲，好让您知道我的好丈夫多么礼貌周到，一点不肯马虎。马德里的圣悌亚果街是比较窄的。一次他拐进这条街，恰好一位京城长官从那里出来，两名公差在前喝道开路。我丈夫是个好侍从，他忙带转缰绳，准备让他们先走。我女主人在鞍后低声说：‘脓包！你干吗？你忘了我在这儿吗？’那长官很有礼貌，带转缰绳对我丈夫说：‘先生，你先请，该我让路给堂娜加西尔达夫人。’——那就是我从前的女主人。我丈夫把帽子拿在手里只顾谦让，一定要让长官先走。我女主人瞧他那样就发火了，拔出身边剪刀套里的粗针、或许是钻子，往他腰里直刺。我丈夫大叫一声，忍着痛翻滚下骡，连带着他的女主人一起落地。女主人的两个小厮忙赶去扶她，长官和公差也去扶她。瓜达拉哈拉大门 [6] 一带那些游手好闲的都赶去看热闹了。我女主人步行回家；我丈夫说是肚子戳穿了，自去找理发师 [7] 。

我丈夫的多礼就传开了，连街上的小孩都纠缠着他。我女主人为这缘故，又嫌他眼睛有点近视，就把他辞了。我断定他是为这事气恼而死的。我成了寡妇，无依无靠，还背累着一个女儿。她越长越美；好比海浪一个高似一个，她也一天美似一天。我的一手好针线是出了名的。那年公爵夫人嫁了公爵大人。她要我做针线，就把我和女儿一起带到阿拉贡来。我女儿在这里渐渐长大，学得多才多艺：她唱歌像百灵鸟，舞蹈轻盈活泼，土风舞蹦跳得劲儿十足 [8] ；又能读能写，不输学校的教师；加减乘除，算得比守财奴还精。我甭说她多么干净，反正流水也没她清洁。我记得她现在是十六岁五个月零三天左右。干脆讲吧，有个大富农的儿子爱上了我这小姑娘。他那村子是我们公爵大人的采地，离这儿不远。我也不知是怎么回事，他们俩结对成双了。男方答应和我女儿结婚，把她骗上了手，却又说了话不当话。公爵大人知道这件事，因为我向他告过状，不是一次，好几次了。我求他命令那小子和我女儿结婚。可是公爵大人装聋不理，因为那混蛋的爸爸是大财主，公爵大人问他借过钱；借别人的钱又常由那人作保，所以怎么也不肯得罪他。骑士先生，我求您为我们做主，随您或是好言劝告，或是动武，只别叫我们受屈。我听大家说，您活在世上专管锄强扶弱，主持公道。我求您顾怜我女儿是孤儿，她得人爱、年纪小，她种种好处我都说过了。老天爷在上，我凭良心说，我女主人那些使女里，没一个比得上她，给她拾鞋都不配。有一个叫阿尔迪西多娅的，人家说她最玲珑活泼，可是和我女儿一比，还差着好老远呢。我告诉您吧，骑士先生，‘闪闪发亮的不都是黄金’ [9] 那个阿尔迪西多娅自以为美，可并不美；太爱闹，不够文静，而且身体有毛病，嘴里有股子臭味儿，挨近一会儿都受不了。就说公爵夫人吧……我不多嘴，因为人家常说，墙有耳。”

堂吉诃德问道：“我凭自己的生命请问，堂娜罗德利盖斯夫人，公爵夫人怎么呀？”

傅姆说：“您既然发誓请问，我只好据实回答。堂吉诃德先生，您瞧公爵夫人美吧？皮肤光致得像磨亮的宝剑，两颊白里泛红，容光照人，仿佛东边出太阳，西边又有月亮；她脚步轻盈得好像不着尘土，走到哪里，人家一见就觉得爽健。可是我告诉您，她的健康首先是上帝保佑，其次就靠两腿上开的两个口子 [10] 。据大夫说，她身体里尽是脏水浊

液，这些过剩的东西都由那两个口子里排泄了。”

堂吉诃德说：“圣玛利亚啊！难道公爵夫人身上开着这种阴沟吗？赤脚修士说了我都不信呢。既然堂娜罗德利盖斯夫人这么讲，想必是真的了。不过她两腿上的口子里流的该是琥珀的融液，不是肮脏水。现在我真是完全相信了，要身体健康，开些口子是很要紧的。”

堂吉诃德刚说完，房门忽然砰一下开了。堂娜罗德利盖斯吓一大跳，手里的蜡烛都掉了，满屋乌黑，俗语所谓像狼的嘴巴那么黑。那可怜的傅姆随即觉得脖子给人用两手紧紧掐住了，叫喊不得；另一人不声不响地立刻掀起她的裙子，好像是用一只便鞋，把她狠狠抽打，打得简直够惨的。堂吉诃德心里恻然，但没有起床；他不知是怎么回事，也没敢出声，生怕毒打会轮到自己身上。果然，那两个不出声的凶手把傅姆打了一顿（她没敢哼一声），就赶到堂吉诃德身边，揭开他裹的被单和床单，在他身上使劲儿连连地拧，拧得他只好挥拳招架。不过很奇怪，谁都没出声。这一仗打了将近半个钟头，两个鬼怪才出去。堂娜罗德利盖斯放下裙子，没和堂吉诃德说一句话，自嗟自叹地走了。堂吉诃德给拧得浑身疼痛，又摸不着头脑，闷着一肚子气，一人躺在屋里，想不明白哪个恶法师这么害他。话分两头，咱们且撇下他，谈谈桑丘的事吧。

[1] 五官四肢的天生缺陷，婉称为上帝的手印。

[2] 西班牙谚语。

[3] 狄多（Dido）是伽太基国女王，收纳流亡的伊尼亚斯，两人恋爱，事见罗马的维吉尔史诗。

[4] 当时阿斯图利亚的西部称为奥维多的阿斯图利亚，东部称为山悌良那的阿斯图利亚。

[5] 加斯底尔和雷翁的北部山区是西班牙人战败摩尔人的根据地，那里的人是贝拉由（Pelayo）国王和他将士的后代，都是世袭的绅士。

[6] 瓜达拉哈拉大门（Puerta de Guadalajara）是游手好闲的人聚集的地方，1582年这座大门烧掉了，原址仍保留旧名。

[7] 当时的理发师兼做外科医生。

[8] 舞蹈（danza）和土风舞（baila）有区别：前者是轻盈的优秀舞；后者是大跳大蹦的土风舞。

[9] 西班牙谚语。

[10] 据西方古代医学，人体内有四种液汁：血、痰、黄胆汁、黑胆汁。液汁配合均匀，身体就健康，否则有病。保持健康的一个办法就是在身上切开一两个口子，把过剩的液汁排泄掉。

第四十九章 桑丘视察海岛。

上文讲到一个油滑的乡下佬把他家没过门的儿媳妇惟妙惟肖地描摹，惹得总督大人大发雷霆。那人是总管指使的，总管又是公爵指使的；他们通同一气捉弄桑丘。桑丘虽是个又村又野的死心眼儿，却能对付他们。公爵那封机密的信已经读完了，贝德罗·忍凶医师又回到厅上，桑丘当众说：

“这种有事求见的人呀，不管什么时候都跑来求见，恨不得官长专为他一人的事效劳。如果官长当时不便接见，或者事情办不了，他们就嘀嘀咕咕说坏话，狠狠挖苦他，甚至把他祖宗的老底儿都翻出来。我现在真是明白了，做地方官的人得生就铜筋铁骨，才受得了这种折磨。哎，你们这种有事求见的人真是没脑子的傻瓜！急什么呢！谈话有谈话的时候呀！该吃饭睡觉了，就别来！地方官长的身体也是血肉做的，身体有身体的需要，不能亏待它。不过我是例外，要吃也不得吃；这全是这位贝德罗·忍凶·台·提了他户外拉医师先生作成我的；他要饿死我呢，还硬说这样半死不活就是延年益寿。但愿上帝叫他那种医生都活活地饿死吧！当然，我指的是坏医生，好医生是应该敬重和奖励的。”

认识桑丘的人都想不到他会发这种高论，纷纷说：大概有些人掌权做官就糊涂颟顸，另有些人官运亨通就心窍玲珑。且说贝德罗·忍凶·阿鬼罗·台·提了他户外拉医师终究不顾伊博克拉特斯的格言，答应晚上让他吃晚饭。总督大喜，热锅上蚂蚁似的只等天黑了可吃晚饭，觉得时间凝止不流了。他左盼右盼，总算盼到了时候。晚饭有凉拌葱头牛肉和白煮牛蹄子，那蹄子已经隔了好几天。他放量大吃；即使有米兰的鸽子、罗马的野鸡、索兰托的小牛肉、莫融的斑鸡或拉瓦霍斯的鹅，他吃来也不能更香。他一面吃一面对他的医师说：

“医师先生，你听着，以后别费心给我弄什么山珍海味；那些东西只会害我肠胃失调。我吃惯的是羊肉、牛肉、腌猪肉、腌牛肉、萝卜、葱头；吃了讲究菜就不合适，有几次都恶心了。上菜的师傅可以给我来个沙锅炖杂烩：杂七杂八的肉越是不新鲜，臭烘烘的炖上越是香喷喷；凡是吃得的东西都可以装进去。我就谢谢上菜的师傅，将来一定酬报他。

谁也别来捉弄我，‘不要把人看死了’；‘同吃同住，和平相处’；‘天上的太阳，普照万方’。我管辖这座海岛啊，‘不贪得非分的财，也不放过应有的利’。大家睁开眼睛，‘瞧着自己的箭’。该知道，‘魔鬼在山悌良那’。谁惹我生了气，瞧着吧，叫他意想不到呢。哎，‘你把自己变成蜜，苍蝇就会来叮你。’[1]”

上菜的小厮说：“总督大人，您的话句句是金玉良言，我代表全岛居民向您保证，一定小心谨慎，为您效忠卖力。您一上任就行仁政，我们凭什么要对您不客气呀。”

桑丘答道：“这话我相信；谁要对我不客气，他就是傻了。我再说一遍：我得吃饱，我的灰驴也得喂好；这是最要紧的。待会儿咱们还要出去视察呢。我打算把岛上的坏事和不务正业的闲人一股脑扫除干净。我告诉你们，朋友，国家的无业游民好比蜂房里的雄蜂；白吃了工蜂酿的蜜。我得要照顾农民，维护绅士的权利，奖励好人，尤其要尊重宗教和教士。你们瞧瞧，我这话有点道理吗？还是我太多事了呢？”

总管说：“总督大人，您讲得很有道理。我知道您是毫无学问的，想不到您满肚子良言宝训。公爵大人和我们这些人都没料到您这副本领。奇事天天有；玩笑变了正经，要捉弄别人，反见得自己可笑了。”

天黑了，总督得到忍凶医师的准许，吃过晚饭，准备出去视察；随行的有总管、秘书、上菜的小厮、记录总督言行的史官，还有一小队公差和公证人。桑丘拿着执法杖走在中间，神气活现。他们在城里才巡了几条街，忽听得剑锋击碰的声音；赶到那里，原来两人在打架。他们看见长官跑来，都住了手；一个说：

“看上帝和国王份上，快来救命啊！闹市抢劫，还拦路行凶，这怎么行啊？”

桑丘说：“好百姓，别闹！本人就是总督，你们为什么打架说给我听听。”

另一个说：

“总督大人，我直截了当地说吧。这位绅士刚在前面那家赌场上赢了

一千多瑞尔；天晓得他是怎么赢的。我在旁边看赌，他打出的点子是靠不住的，不止一次呢；我昧着良心没说破他。他赢了钱就走了。他至少该送我个把艾斯古多 [2] 的彩头钱呀。我们这种看赌的上等人，专看有弊没弊，替有弊的遮盖，免得吵架；赢家照例分些彩头给我们。他却把钱往衣袋里一揣，拔脚走了。我气不平，追上说着好话，请他至少给我八个瑞尔。他知道我是上等人，而且既没有职业，也没有产业，因为我父母没教我职业，也没给我产业。这混蛋是加戈 [3] 一样的贼，安德拉迪利亚 [4] 一样的骗子；他只给我四个瑞尔。总督大人，您就可见他脸皮多厚，良心多黑！老实说吧，您要是没来，我准叫他把赢的钱全吐出来！得给他点儿颜色看！”

桑丘就问对方：“你有什么说的吗？”

那人说，讲的都是实话。他只肯给四个瑞尔，因为给了那家伙好几次了。问赢家讨彩头钱得客客气气，赔着笑脸，不能计较；除非拿定赢家是骗子，赢钱是作弊的呢。只有骗子才经常把赢来的钱分摊给看赌的相识；如果赢家不肯给钱，就可见他并非坏人，而是对方无赖。

总管说：“这倒是真的。总督先生，您瞧该怎么办？”

桑丘答道：“我有办法。赢家，你听着：我不管你是好是坏、或不好不坏，你马上拿出一百瑞尔给这个行凶的家伙；还得出三十瑞尔给监狱里受罪的人。至于你这个既没有职业又没有产业的无业游民，你拿了这一百瑞尔，限明天离开海岛，流放十年；如果违命偷回，就罚你把未满的刑期到阴间去追补，因为我会把你挂上绞架——至少会叫刽子手替我来办。你们谁都甭回嘴，免得我手下无情。”

那两人一个掏了钱，一个拿了钱，拿钱的就离开海岛，掏钱的就回家去。总督说：

“我觉得这些赌场为害不浅，现在得一一取缔，除非我没这个权力。”

一个公证人说：“至少这一家您是无法取缔的，因为来头很大。开赌的那位大人每年打牌输掉的钱，远比他赢得的多。您还是取缔些下等赌

场吧；那种赌场更害人，作弊更明目张胆，因为出了名的赌棍不敢到大贵人开的赌场去显身手。现在赌风盛行，宁可让大家在上等赌场里赌，还比商人开的小赌场好。那种小赌场拉住一个倒霉蛋从半夜赌起，直到把他的皮都活剥了才罢休呢。”

桑丘说：“公证人啊，原来这里面大有讲究，我现在明白了。”

这时一名警察抓住个小伙子跑来说：

“总督大人，这小子正迎面走来，一见我们公安人员，转身拔脚就跑，像一头鹿似的；可见不是个好东西。要不是他绊了一跤，别想追得上他。”

桑丘问道：“小伙子，你干吗逃走？”

小伙子说：

“先生，我是怕公安人员盘问。”

“你是干什么的？”

“我是个织工。”

“织什么？”

“您别见怪，我织长枪上的枪头子。”

“你开什么玩笑？卖弄你的油嘴滑舌吗？好！你这会儿上哪儿去？”

“先生，我出来呼吸空气。”

“岛上什么地方是呼吸空气的？”

“有风的地方。”

“好，你真是百句百对！小子，你很伶俐啊！可是我告诉你，我就是空气，把你一路吹送到监狱里去呢。嘿，抓住他！把他带走！叫他今夜闷在监狱里睡觉！”

那小伙子说：“我凭上帝发誓：要我在监狱里睡觉，就仿佛叫我做国王一样办不到！”

桑丘答道：“怎么办不到！我要抓你就抓，我要放你就放，难道我没有这个权力吗？”

那小伙子说：“随您有多大的权力，也不能叫我在监狱里睡觉。”

桑丘说：“怎么不能？马上把他带走，叫他知道自己打错了主意；他即使买通了牢头禁子也没用。如果牢头禁子放你出狱一步，我就罚他二千杜加。”

那小伙子说：“这都是笑话！我只要还活着，谁都不能叫我在监狱里睡觉。”

桑丘说：“你这小鬼，我问你，我叫你戴上锁镣关在牢里，你有什么神道给你脱掉锁镣放你出狱吗？”

那小伙子和颜悦色说：“总督大人，咱们讲讲道理，把话说在筋节上。假如您叫我戴上锁镣关在牢里，还警戒牢头禁子放了我要受罚，您的命令都照办了；可是我如果不愿意睡觉，整夜睁着眼不睡，随您有多大的权力，怎么能叫我睡呢？”

秘书说：“对呀，他这话说得很明白。”

桑丘说：“那么，你不睡只是你不愿意，不是和我作对。”

那小伙子说：“不是的，先生，我一点也没有这个意思。”

桑丘说：“那么你就好好儿走吧。回家睡觉去，愿上帝给你好梦；我并不想剥夺你的好梦。可是我劝你以后别和官长开玩笑，保不定他当了真，叫你吃不了兜着走。”

那小伙子跑了，总督又继续巡行。一会儿，两个警察抓了一人过来说：

“总督大人，这是个女扮男装的，长得还顶不错。”

两三只灯笼一齐举到她脸上，灯光下照见一张十六七岁的小姑娘的脸；头发套在金绿丝线的发网里，相貌像珍珠似的莹润可爱。大家把她从脚到头细细端详：她穿一双深红丝袜，吊袜带是白缎子的，边缘是金镶的细珍珠；宽腿短裤和敞胸的短外衣都是绿锦缎的，里面穿一件白锦缎的紧身袄，鞋是白色的男鞋；腰带上挂的不是剑，是一把镶嵌宝石的匕首；她手上还带着许多珍贵的戒指。大家觉得这姑娘很美，可是谁也没见过，想不起她是谁。合伙捉弄桑丘的那些人尤其诧异，因为这事突如其来，不是他们预先安排的；他们疑疑惑惑等着瞧个究竟。桑丘见了这么美貌的姑娘很吃惊，就问她是谁，到哪里去，为什么这样打扮。她满面含羞，眼睛望着地下说：

“先生，我的事得严守秘密，不能当着大家讲。不过有句话要说明白：我不是贼，也不是坏人。我是个可怜的女孩子，为了爱情赌气，就违犯了规矩。”

总管对桑丘说：

“总督大人，您叫大家走开，让这位小姐有话好说，免得她当着人不好意思。”

总督马上这样下令，大家都走开，只留总管、上菜的小厮和秘书在旁。那姑娘看见没几个人了，就说：

“各位先生，我爸爸是贝德罗·贝瑞斯·玛索尔加，他是本城卖羊毛的牧户，常到我爸爸家来。”

总管说：“小姐，这话不对头；我和贝德罗·贝瑞斯很熟，他是没儿没女的。况且你刚说他是你爸爸，接着又说他常到你爸爸家来。”

桑丘说：“我正要问这句话呢。”

那姑娘说：“各位先生，我心慌意乱，所以说糊涂了。我是狄艾果·台·拉·李亚那的女儿，各位想必知道我爸爸。”

总管说：“这就对了，我认得狄艾果·台·拉·李亚那，他是一位高贵有钱的绅士，有一子一女，自从夫人去世，全城谁也没见过他女儿的脸；

他把她关得紧极了，连太阳都无法见她。不过人家还是传说她美貌绝顶。”

那姑娘说：“不错，那女儿就是我。我美不美各位自己明白，因为都看见我了。”

她说着就哭起来。秘书瞧她那样，就凑到上菜小厮耳边，低声说：

“这位可怜的小姐，这么高贵，却改扮男装，深夜在外跑，准是遭了大祸。”

上菜的小厮说：“准是的；凭她的眼泪就可见咱们没猜错。”

桑丘竭力抚慰，叫她不要害怕，遭了什么事，告诉他们，他们一定尽心帮忙。

她说：“各位先生请听。我妈妈去世十年了；十年来，我爸爸直把我关在家里，做弥撒也在家里一个漂亮的小堂里。我白天只看见天上的太阳，晚上只看见月亮和星星，不知道街道呀、菜场呀、教堂呀都是个什么样儿，就连男人是什么样儿都不知道，我只见过我父亲、我弟弟和一个卖羊毛的牧户。那人常到我家来，所以我忽然想到冒充他的女儿，免得说出爸爸的名字来。我长年累月关在家里，连教堂都不能去，实在闷得慌。我想看看这个世界，至少看看我出生的城市，我觉得这并不丢失大家闺秀的身份。有时我听人家讲外边斗牛呢，或有竹枪比赛呢，或演戏呢，我就问我弟弟——他比我小一岁——我问他这些玩意儿是怎么回事；我还问他许多传闻的事。他仔细讲给我听。可是我越听他讲，越发心痒痒地想亲眼瞧瞧。我且干脆说我怎么毁了自己吧。我向我弟弟央求——我真是懊悔呀……”

她又痛哭不止。总督对她说：

“小姐，您把底下的事讲出来吧；我们听了您以上的话，又瞧您哭个不了，都着急得很。”

那姑娘答道：“底下没多少事，只有许多眼泪了；因为要满足不安分的愿望，就得赔上许多眼泪。”

上菜的小厮爱上那位姑娘的美，又把灯笼照着看了她一眼，觉得她流的不是眼泪，却是粒粒珠玑，滴滴鲜露，甚至竟是东方的大明珠。他希望她的倒霉事没什么了不起，并不值得那样痛哭。那小姑娘还只顾哭，总督不耐烦了，叫她别尽让大家着急，时候已经不早，他还要到好多地方去视察呢。她哽咽着说：

“我的丢脸倒霉不是别的，我不过要求弟弟让我穿他的男装，晚上等爸爸睡了，带我出来满城逛逛。他拗不过我，就答应了。我们对换了衣裳；他穿了我那一套恰好合身。他还没一点胡须，看来就像个很美的姑娘。今晚大概一小时以前，我们从家里出来，乘兴胡闹，在城里走了一转，正要回家的时候，看见来了一大群人。弟弟说：‘姐姐，巡夜的来了，你飞快地跟我跑吧，给他们看见就糟了。’他说着转身就跑，简直飞也似的。我没跑几步，心里慌张，就摔倒了，警察就赶来把我带到各位先生跟前。我就当众出丑，给人家当作坏女人了。”

桑丘说：“那么，小姐，你并没有遭到什么祸事吧？也并不像你当初说的，为了爱情赌气跑出来的？”

“我没有遭到什么事。我从家里出来不是为了爱情赌气，只是要瞧瞧这个世界——这也不过就是瞧瞧城里的大街罢了。”

这位姑娘讲的确是真情。因为她弟弟撇了她逃走，给警察抓住，这时给几个警察押来了。他穿一条华丽的裙子，一件兰花缎的短外衣，上面滚着精致的金花边；头上没戴头巾，也没什么装饰，一头赤金的鬈发就像满脑袋的金圈。总督、总管和上菜的小厮把他带过一边，避开了他姐姐，问他为什么这样打扮。他和他姐姐一样又羞又窘，讲的话也都一样。上菜的小厮已经爱上那位姑娘，听了那些话大为高兴。总督对姐弟俩说：

“小姐，小哥儿，你们太淘气。这种小孩子家的胡闹几句话就交代了，不用费这么多功夫，还伤心哭泣；只要说，‘我们是某某人，我们因为好奇，捣鬼从家里溜出来逛逛，没有别的打算’，事情就完了，干吗抽抽搭搭哭个不了呀。”

那姑娘说：“您说得对。可是我吓慌了，不知怎么办才好。”

桑丘说：“亏得也没出什么错儿。好，我们送你们俩回去吧，也许家里还没知道呢。以后别再这么孩子气，别心痒痒要开眼界。因为‘好女人是断了脚的，她不出家门’；‘女人和母鸡一样，出门就迷失方向’，‘爱瞧热闹的女人，也是爱人家瞧她’[5]。我不多说了。”

那小伙子谢了总督的美意；总督一伙就送姊弟回家。他们离家不远；到了那里，那弟弟就拣一颗小石子向窗栅栏上一扔；等门的女佣人立即下来开了门，姊弟俩就进去了。大家觉得这样美秀的孩子很少见，更想不到他们黑夜里不出城门就想看看世界。当然，他们还是孩子呢。上菜的小厮一颗心已经不由自主；打算明天向那姑娘的父亲求婚，凭自己是公爵的家人，拿定对方不会不答应。桑丘也在暗打算盘，想把女儿桑琦加嫁给那个小伙子。他准备相机行事；在他看来，娶总督的女儿，谁还会拒绝呀。

那夜的视察如此了结。过了两天，总督丢了官，他的如意算盘也打不成了。详见下文。

[1] 七句都是西班牙谚语。

[2] 一个银艾斯古多值八到十瑞尔。

[3] 古希腊传说中最大的窃贼，已见第一部16页注④。

[4] 西班牙当时著名的大骗子。

[5] 三句西班牙谚语。

第五十章 下毒手打傅姆、并把堂吉诃德又拧又抓的魔法师是谁；小僮儿如何给桑丘·潘沙的老婆泰瑞萨·桑却送信。

熙德·阿默德这部信史的细节都确凿有据。据说堂娜罗德利盖斯走出卧房去找堂吉诃德的时候，同屋另一个傅姆知觉了。做傅姆的都是耳朵长、鼻子尖、好管闲事的；这个傅姆就悄悄地跟随着那蒙在鼓里的罗德利盖斯，瞧她走进了堂吉诃德的卧房。搬嘴弄舌是傅姆的通病，这一个未能免俗，马上就去报告公爵夫人，说堂娜罗德利盖斯在堂吉诃德的卧房里呢。公爵夫人告诉了公爵，要求带着阿尔迪西多婭 去瞧瞧罗德利盖斯找堂吉诃德有什么事。经公爵准许，两人蹑手蹑脚，偷偷地一步步挨到堂吉诃德房门口。她们挨得很近，屋里说话全听得清。公爵夫人听见罗德利盖斯把她身上的排泄口子都揭出来，怒不可遏；阿尔迪西多婭 也气得七窍生烟。她们满肚子气愤，非和这傅姆算账不可，就砰的冲进房，像上文讲的那样把堂吉诃德又拧又掐，把傅姆痛打一顿。女人听到人家鄙薄自己的面貌或扫自己的面子，她们的恼怒是怎么也憋不住的，得发泄了才罢。公爵夫人把刚才的事告诉了公爵，他听了觉得很好笑。公爵夫人还想玩弄堂吉诃德；她派一个小僮去找桑丘的老婆泰瑞萨·桑却[1]，把桑丘写的家信捎去，她自己也附一封信，还送她一大串珍贵的珊瑚珠。那小僮就是在解除杜尔西内娅魔法的把戏里扮演杜尔西内娅的。桑丘忙于做总督，把那件解除魔法的事早忘得一干二净了。

据记载，那小僮儿很聪明伶俐；他要讨好主人主妇，高高兴兴地动身到桑丘家乡去了。他进村看见河边许多女人洗衣服，就打听村里是否有个女人名叫泰瑞萨·潘沙，她丈夫桑丘·潘沙是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侍从。一个小姑娘正在洗衣服，听他这么问，就站起来说：

“泰瑞萨·潘沙是我妈妈，那个桑丘是我爸爸，那个骑士是我们东家。”

小僮说：“那么，来吧，小姑娘，带我去见见你妈妈，我替你那个爸爸捎了一封信和一件礼物给她。”

小姑娘约莫十四岁左右；她说：“好呀，先生。”

她把没洗完的衣服撇给女伴儿，她不戴头巾，也不穿鞋，光着脚，披着头发，蹦蹦跳跳跑在小僮马前，一面说：

“您来啊，我家就在村子口上。我妈在家呢；她好久不得爸爸的消息，够心焦的。”

小僮说：“那么我给她捎来了喜讯，她真该感谢上帝呢。”

小姑娘又蹦又跑，到了村上，没进家门先嚷道：

“泰瑞萨妈妈！你出来呀！出来呀！有位先生替我好爸爸捎了信和东西来了。”

她妈妈泰瑞萨·潘沙拿着个纺麻的线杆儿正在纺麻，听见叫唤就跑出来。她穿一条灰褐色的裙子；这条裙子短得好像“还不够遮羞”[2]。她的紧身上衣和衬衫也是灰褐色。她并不很老，看来有四十多，身体很壮健，脸皮子晒成了焦黄色。她看见她女儿和骑马的小僮，就说：

“怎么回事儿呀，丫头？这位是谁呀？”

那小僮说：“是您堂娜泰瑞萨·潘沙夫人的佣人。”

他一边说，一边就跳下马，恭恭敬敬跪在泰瑞萨夫人面前说：

“堂娜泰瑞萨夫人啊，请您以‘便宜他了’岛主堂桑丘·潘沙总督夫人的身份，伸出贵手。”

泰瑞萨答道：“啊呀！我的先生，快起来！别干这一套！我不是什么官太太，只是个穷乡下女人；我爸爸是种地的，我丈夫是游浪的侍从，不是什么总督！”

小僮说：“您丈夫是最名副其实的总督，您是最名副其实的总督夫人。您看了这封信和这件礼物，就知道我不是胡说。”

他从衣袋里拿出一串珊瑚珠，珠串两头是镶金的扣。他把珠串套在她脖子上说：

“我奉女主人公爵夫人的命令，给您捎信来了；这是总督大人给您的，另外一封信和这串珊瑚珠是公爵夫人给您的。”

泰瑞萨惊奇得目瞪口呆，她女儿也一样的发愣。那小姑娘说：

“我可以拿性命打赌，这准是我们东家堂吉诃德先生干的。他答应了我爸爸好多次，要让他当总督或伯爵；这回准是让他当上了。”

小僮说：“就是啊，桑丘先生靠堂吉诃德先生的面子，现在当上了‘便宜他了’岛的总督。这封信上写着呢。”

泰瑞萨说：“绅士先生，您念给我听吧；我虽然会纺麻，却一个字也不识。”

桑琦加插嘴道：“我也一字不识，可是你们等一等，我去请个识字的来——或者神父，或者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他们一定愿意听我爸爸的消息。”

“不用去请什么人，我不会纺麻，可是我识字。这封信我来念吧。”

他就从头到底念了一遍。信上的话前文已有交代，这里不再重复。他随即拿出公爵夫人的信念道：

泰瑞萨朋友：我瞧您丈夫桑丘人品既好，又很有本领，所以要求我丈夫公爵大人让他做了一个海岛的总督；这种海岛我丈夫有好几个呢。据说您丈夫治理得像老鹰那样精明；我为此非常满意，我们公爵大人也很满意。谢天，我挑他做总督没挑错人。我告诉您，泰瑞萨夫人，在这个世界上要找一个好总督不是容易。但愿上帝保佑我做人像桑丘做总督一样好。

亲爱的朋友，我送您一串镶金扣的珊瑚珠。我但愿那是东方的明珠；可是“送一根骨头，物轻情意厚”[3]。也许有朝一日咱们会见面相识；将来的事是没人知道的。请代我问您女儿桑琦加好，并叫她准备着，她意想不到的时候，我会给她找上一门好亲事呢。

我听说您那里出产的橡树子颗粒大。请给我捎二十多颗来；我一定

当作宝贝，因为是您给我的。我等着您的长信，希望您健康安好。您如果需要什么，只要说一声，就给您照办。愿上帝保佑您。

您的好朋友

公爵夫人于本地。

泰瑞萨听他念完，说道："啊呀，这位太太多好啊！又和气又谦虚！我但愿和这样的太太埋葬在一起吧！我就不喜欢这里的绅士太太，她们觉得自己是绅士太太，连风都不该碰她们一下；上教堂神气活现，简直王后似的，好像对乡下女人看一眼就降低了自己身份。瞧瞧咱们这位好太太，还是公爵夫人呢，都称我朋友，把我平等看待。我但愿她的身份和拉·曼却最高的钟塔一样高！至于橡树子，我的先生啊，我打算送她许多许多，每一颗都大得出奇，叫人赶来看新鲜。桑琦加，你这会儿且来招呼这位先生：安顿了他的马匹，从马房里拣些鸡蛋，厚厚地切一片腌肉，把他当王子那样款待他吃饭。他给咱们捎来了好消息，他脸蛋儿又这么讨人喜欢，得这样款待才对得起他。我趁这时候出去把咱们的喜讯跟街坊讲讲；神父和尼古拉斯理发师是你爸爸的老朋友，也该让他们知道。"

桑琦加说："好，妈妈，我就去。可是我说呀，你得把这串珠子分一半给我。我想咱们公爵夫人不会那么傻，把整一串都送给你一人。"

泰瑞萨说："丫头啊，全都是给你的。可是让我脖子上挂几天，我实在看着喜欢。"

小僮儿说："我在手提包里还带着一捆衣服，你们回头看了也一样喜欢。衣料讲究极了，总督打猎那天才穿了一回。整件衣服都是他送给桑琦加小姐的。"

桑琦加说："祝我爸爸活一千岁！给我捎带的人也一样长寿！如果一千岁不够，就加倍祝他活两千岁！"

这时泰瑞萨手里拿着信，脖子上挂着那串珠子，出了大门，一面走，一面拍手鼓似的拍着那两封信。她恰巧碰见神父和参孙·加尔拉斯果，就手舞足蹈地说：

“我们现在可真是阔了！到手了一个小小的总督了！随你多么神气的绅士太太敢和我过不去，哼，我准给她点儿颜色看看！”

“你怎么啦？泰瑞萨·潘沙？你疯了吗？那是什么纸呀？”

“我没疯。这是公爵夫人和总督的来信。我脖子上这串念珠颗颗都是上好的珊瑚，两尽头的念珠是真金的[4]。我现在是总督夫人了！”

“泰瑞萨，你胡说些什么呀？你这话除了老天爷，谁也不懂。”

泰瑞萨说：“您两位自己瞧呀。”

她把信交给他们。神父拿来念给参孙·加尔拉斯果听。两人惊奇得你看着我，我看着你。硕士问两封信是谁捎来的。泰瑞萨说，是个很漂亮的小伙子，在她家呢，请他们一起回去就会看见；他还捎来了另一件礼物，也这么贵重。神父把她脖子上的珊瑚珠串拿下反复细看，断定是上好的珊瑚，越发觉得奇怪。他说：

“这串精致的珊瑚珠是我亲眼看见、亲手摸到的，可是据这封信上说，一位公爵夫人派人来要二十几颗橡树子！这两封信和礼物究竟是怎么回事呢？我凭自己的道袍发誓，我真想不明白了。”

加尔拉斯果说：“咱们甭胡猜乱猜了，且去看看那位信差吧，摸不着头脑的事可以问他。”

他们就跟泰瑞萨一起回家。只见一个小僮儿正在筛大麦，准备喂他的马；桑琦加正在切腌肉，准备摊上鸡蛋煎给小僮儿吃。两人瞧那小僮相貌漂亮，服饰讲究，都很喜欢他。叙过了礼，参孙就打听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的近况，说他们读了桑丘和公爵夫人的信还是莫名其妙，不明白桑丘做总督究竟是怎么回事；而且地中海的海岛差不多都是国王的，桑丘怎么会做海岛的总督。那小僮儿说：

“桑丘·潘沙做总督是千真万确的。他管辖的是不是海岛我不知道，反正是个有一千多居民的小城。至于橡树子，我告诉你们吧，我们公爵夫人非常谦和近人，没一点架子。”别说问乡下女人讨橡树子，她还使唤过他去问街坊借梳子呢[5]。“不过您两位可知道，阿拉贡的贵夫人尽管

高贵，待人却和气，不像咖斯底利亚的贵夫人那么死板板地拿架子。”

他们正说着话，桑琦加裙子里兜着些鸡蛋蹦蹦跳跳地跑来，问小僮说：

“请问您，先生，我爸爸做了总督，穿不穿紧身裤呀？”

小僮说：“我没看见，大概穿吧。”

桑琦加说：“哎唷！我的天！我爸爸穿了紧身裤多好看呀！真怪，我从小就想瞧我爸爸穿紧身裤。”

小僮说：“您以后准会看见。我凭上帝说，他只要做上两个月的总督，出门还要戴遮风暖帽呢[6]。”

泰瑞萨已经把桑丘捎来的打猎服给神父和硕士看过。他们看破小僮耍贫嘴，可是想到珍贵的珊瑚珠和打猎服，对小僮就另眼相看了。桑琦加的愿望惹得他们哈哈大笑，泰瑞萨的话更逗乐，她说：

“神父先生，您仔细打听打听，有谁到马德里或托雷都去，我要烦他买一条一口钟式的裙子，得头等时髦的。说老实话，我丈夫做了总督了，我得尽力为他争面子！我要有兴，还想像人家那样坐了马车到京城去呢。总督夫人还坐不起马车！”

桑琦加说：“可不是吗！妈妈！但愿上帝保佑，越早越好！人家看见我和妈妈坐了马车准会说：‘瞧这丫头，她爸爸是个吃大蒜的乡下佬，她舒舒服服坐着马车，倒像个女教皇！’随他们说吧，叫他们踩着烂泥走，我却脚不沾地坐在车里！嚼舌根儿的叫他们一个个都倒尽了霉！‘只要身上暖呼呼，人家嘲笑不在乎’[7]，妈妈，我说得对吧？”

泰瑞萨说：“孩子，你说得对！这种种好运道，就连更好的，我的好桑丘早跟我讲过了。孩子，你瞧着，他要叫我做了伯爵夫人才罢休呢。只要交上好运，就一路好下去了。你的好爸爸也是成语老话的祖宗；他常说，‘如果给你一头小母牛，快拿了拴牛的绳子赶去’[8]。如果给你个总督的官儿，你就领了它；如果给你个伯爵的封号，你就捧住；如果拿着一份厚礼‘啧啧’[9]地喊你，你就收下。可别懵懵懂懂，好运在大门外

叫唤，你却不理睬！”

桑琦加插嘴道：“要是人家瞧我扬着脑袋神气活现，说我是‘小狗穿了麻纱裤……’[10] 等等，随他们说去，我满不在乎！”

神父听了她们的话，说道：

“我看桑丘一家人天生都是满肚子成语，开出口来，没一句不带成语。”

小僮说：“是啊。桑丘总督大人处处都用成语；尽管许多是不对景的也很有趣，我们公爵夫人和公爵大人非常赞赏。”

硕士说：“先生，您还咬定桑丘做总督是真的吗？真有公爵夫人给他送礼写信吗？我们摸过那些礼物，也读过那两封信，不过还是不相信，觉得这就像我们街坊堂吉诃德遭遇的事——这位先生认为他所遭遇的都是魔法师变幻出来的。所以我简直想把您摸一下，瞧瞧您这位信差究竟是眼前的虚影，还是有骨有肉的真人。”

小僮说：“各位先生，我只知道自己是真正的信差，桑丘·潘沙先生也确实是总督；我主人公爵大人和公爵夫人有权派他这个职位，也确实派了他。我还听说桑丘·潘沙做总督很有魄力。这里面有没有魔术，您两位自己判断吧。别的我都不知道了。这话我可以凭我父母的生命发誓；他们都还健在，我和他们是非常亲热的。”

硕士说：“可能有这样的事，不过‘圣奥古斯丁有疑焉’[11]。”

小僮说：“谁要怀疑就怀疑吧；我讲的是事实。‘真理即使混杂在谎话里，也会像油在水里那样浮现出来’。就算这话不对，‘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相信这件事’[12]。您两位不论哪一位不妨跟我走一趟，听来不信的事可以亲眼瞧瞧。”

桑琦加说：“该我去走这一趟，先生，您可以带我坐在鞍后。我满心想去看看我爸爸呢。”

“总督的小姐不能单身出门，得乘马车，坐轿子，还得有一大群佣人

跟着才行。”

桑琦加说：“我凭上帝说，我骑上一匹小母驴，就仿佛坐了马车一样。您把我当作娇小姐了！”

泰瑞萨说：“小姑娘，快住嘴，别胡说；这位先生的话是不错的。‘什么时候，什么式样’ [13] 。他是桑丘，我就是桑却；他做了总督，我就是总督夫人了。我这话有点儿道理吧？”

小僮说：“泰瑞萨夫人话里的道理很深，比她的本意还深呢。我想今天下午回去；给我点东西吃，马上打发我走吧。”

神父忙说：

“您还是到我家去便饭；招待您这样的贵客，泰瑞萨夫人有这个心却没这个力。”

小僮辞谢不去，可是到头来为口腹的便宜还是答应了。神父想趁机仔细问问堂吉诃德又干了些什么事，欣欣喜喜带了他回去。

硕士自告奋勇要为泰瑞萨写回信。可是她觉得这位硕士有点滑头，不愿意他来干预自己的事。她拿了一个精白小面包和两个鸡蛋，送给一位会抄写的弥撒助手，托他写了两封信，一封给她丈夫，一封给公爵夫人。两封信都是她自己动了脑筋口授的，在这部大著里也不算下品文字，请看后文便知。

[1] 上文四十六章早已讲公爵夫人派这个小僮为桑丘老婆捎信。

[2] 这是引用西班牙民谣里的话。按古代风俗，处罚淫妇，把她的裙子剪得很短，不够掩盖身体下部。

[3] 西班牙谚语。

[4] 泰瑞萨把珠子项链当作念珠，把瑚珊珠看作念圣母经的数珠，两尽头的金扣看作念天主经的数珠。

[5] 据马林编注本，这句话是小僮由直接叙述忽转为转述，作者常有此例。

[6] 贵人出门戴遮风暖帽，这种帽子有遮脸和掩护耳朵的下垂部分。

[7] 西班牙谚语。

[8] 西班牙谚语。

[9] “啧啧”是呼狗的声音，见本书199页注①。

[10] 西班牙成语：“小狗穿了麻纱裤，就不认自己的伙伴了。”

[11] 原文是拉丁文，诡辩家的套语。

[12] 见本书153页注①。

[13] 西班牙谚语。

第五十一章 桑丘·潘沙在总督任内的种种妙事。

总督视察的那夜，上菜的小厮思慕男装姑娘的美貌娇态，彻夜没睡。总管趁天还没亮，写了一封信给男女主人，报告桑丘·潘沙的言行。桑丘的一言一动都出人意料，看来他又痴又黠，痴中带黠，黠里有痴。第二天，总督大人起床，照贝德罗·忍凶医师的吩咐，吃了一点儿蜜饯，喝了四口冷水。桑丘恨不得吃一个面包一串葡萄作早点，可是贝德罗·忍凶已经跟他讲明白：一个人该吃得少而精，才心思灵敏，掌大权做大官的人劳心比劳力多，这句话更应该严格奉行。桑丘看到自己做不得主，虽然心里不甘，肚里难受，只好将就着算了。

桑丘为忍凶医师的诡论挨饿得厉害，暗暗咒骂他的官位，甚至连给他做官的人也咒骂在内。他忍着饿，凭肚里那点蜜饯，还是去坐堂开审。有个外地人当着总管等人首先向他请教一个问题。那人说：

“总督先生，有一位贵人的封地给一条大河分成两半……请您留心听着，因为这件事很重要，而且不容易处理。那条河上有一座桥，桥的尽头有一具绞架和一间公堂模样的房子。封地的主人也是那条河和那座桥的主人，他制定一条法令：‘谁要过桥，先得发誓声明到哪里去，去干什么。如果说的是真话，就让他过去；如果撒谎，就判处死刑，在那里的绞架上处决，绝不饶赦。’四位法官经常在那公堂上执行这条法令。大家知道这条法令和严厉的条件，许多人还是过了桥。他们发誓声明的话显然是真情，判官就让他们过去了。可是有个人发誓声明，他过桥没别的事，只求死在那座绞架上。几位判官商量了一番说：‘如果让他过桥呢，他发的誓就是撒谎，按法令应当处死；如果绞杀他呢，他要死在那绞架上的誓言就是真实的，按同一条法令，应当让他过桥。’总督大人，请问您，法官该把那人怎么办？他们到如今还判断不定。他们听说您心思灵敏，派我把这个疑难案件向您请教。”

桑丘答道：“那几位判官先生派你来找我实在大可不必；我这人很呆笨，说不上灵敏。不过你把这问题再讲一遍吧，让我听明白了，也许能碰巧说在点子上。”

那人把刚才的话又反复讲了两遍，桑丘听罢说：

“我认为三言两语就可以讲明白。那人发誓要死在绞架上：如果绞杀他，他的誓言就是真的，凭制定的法令，该让他过桥；如果不绞杀他，他的誓言就是谎话，凭同一条法令，该把他绞杀。”

那人说：“不错，总督先生把事情讲得一清二楚，没一点含糊。”

桑丘说：“现在我说呀，发誓说真话的半个人可以过桥；发誓撒谎的半个该绞杀。过桥的条件就完全落实了。”

提问题的人说：“那么，总督大人，那人得分作两半儿了；一半是撒谎的，一半真实的。这么一分，不就死了吗？那条法令是必须执行的；人都死了，怎么对他执法呢？”

桑丘说：“好先生，你听着，我要说得不对，就是个糊涂蛋。那过客又该处死，又该活着过桥，理由是一样的。把他处死呢，他就该活；让他活着过桥呢，他就该死。照这个情况，我认为你可以回去对派你来的几位先生说：判定他有罪无罪的理由既然一样，就该放他过桥；干好事总比干坏事光鲜。我如果会签名，可以在判决书上签名 [1] 。这样判绝不是我的主意，我不过记起了上任前夕我主人堂吉诃德给我的告诫。他说，如果按法律不能判断，就该宽厚存心。上帝提醒了我这句话，目前用来恰好当景。”

总管说：“确是如此。我认为潘沙大人的裁判，就连拉塞德蒙的立法者李库尔戈 [2] 也压不倒。今天上午可以退堂了。我得去吩咐他们给总督大人做些好菜。”

桑丘说：“这才称了我的心愿！可别叫我上当！只要给我饭吃，疑难案件不妨像雨点似的落到我身上来，我都能干脆解答。”

总管并没有空口许愿，他觉得如果把这样高明的总督饿死，他也于心不安，而且奉命玩弄桑丘的恶作剧只剩当夜最后一场了，因此也不想再难为他。且说桑丘那天违背了提了他户外拉医师的禁忌，吃了一餐饭。刚饭罢，忽有信差捎了堂吉诃德给总督的信来。桑丘叫秘书先看一遍，如果没什么机密，就大声念给他听。秘书奉命看了说：

“很可以朗读，堂吉诃德先生给您的这封信是该用金字写刻的。信上说：

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给便宜他了海岛总督桑丘·潘沙的信

桑丘朋友，我满以为人家要说你没头脑，做事荒谬，不料只听到一片颂扬之声。我非常感谢上天，‘他从粪堆里提拔穷人’[3]，把蠢人变成聪明人。据说你虽然是总督，却像个没当官的人；你虽然是人，生活却俭朴得像牲口。我告诫你，桑丘，做了官得有威仪，尽管生性喜欢俭朴，排场往往俭朴不得。当官的人仪表要和职位相称；不能因为喜欢俭朴就任性随便。你得讲究穿衣；‘一根木头经过修饰，就不像木头了’[4]。我不是叫你戴首饰、鲜衣华服；也不是叫你做了法官却打扮成战士；只叫你按职位穿衣，而且要干净整齐。

如果赢得子民爱戴，别的不说，有两件事必须做到。一是以礼待人；这话我已经跟你讲过。一是照顾大家丰衣足食，因为穷人最忧虑的是饥寒。

颁布的法令不用多。如有颁布，就得是好的，尤其得责成大家遵守并切实执行。法令没人遵守，等于没有，反叫人看破这位长官虽有识见和职权颁布这项法令，却没有威力叫人遵守。法律如果只是吓唬人的虚文而不能实施，就像充当蛤蟆王的木头一样；蛤蟆起初怕惧，渐渐瞧破了它，都跳到它身上去[5]。

你该是好人的亲爸，坏人的后爹。不要一味严厉，也不要一味宽和，该适得其中，无过，无不及，才合情合理。你该视察监狱、屠场和菜市。总督到这种地方去很要紧：盼望迅速处理的囚犯就可以心安；屠夫就有怕惧，不敢在斤两上作弊；摆菜摊的妇女也就不敢耍花招。我相信你不是个贪污、好色或馋嘴的人；万一有那毛病，千万不能流露，你的子民或和你打交道的人一旦知道你有某种弱点，就从那里下手，害得你堕落深坑，不能自拔。你该把上任前我给你写下的告诫反复温习，你就知道如果照着干，对你大有补益，能减轻你任内随处碰到的困难。你该写信给你两位主人，表示感激。不知感激是出于骄傲，那是一切罪恶里最大的罪恶。得了好处有感激的心，才见得日常受上帝深恩也知感激。

公爵夫人已经派专人把你的衣服和另一件礼物送给你妻子泰瑞萨·潘沙。我们正等着她的回音。我小病了几天，是给猫抓了，我的鼻子受了点伤，可是并不严重，因为魔术家虽有害我的，也有护我的。

你怀疑你们一起的总管和三尾裙的事有牵连，究竟如何？咱们相去不远，请把你所经所历一一告我。我还通知你，我打算不久就结束闲居无事的生涯了，因为我生来不是过这种日子的人。

我现在得要干一件事，可能得罪这里的两位贵人。我虽然很为难，却又顾不得，因为我无论如何，第一得尽自己的职责，不能一味讨他们的好，正如常言所说的‘吾爱吾师，而吾尤爱真理’[6]。我对你引用这句拉丁文，料想你做了总督，该学会古文了。再见吧，但愿上帝保佑你别成了人家可怜的东西。

你的朋友

堂吉诃德·台·拉·曼却。”

桑丘留心听他念完；大家赞叹不已，认为很有见地。桑丘随就出来，叫秘书跟他到卧房里，关上了门。他刻不容缓，要给主人堂吉诃德回信。他叫秘书按他口述的写，一字不要增减。秘书照写了以下的信：

桑丘·潘沙给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信

我事情实在太忙了，抓脑袋的功夫都没有，更别说剪指甲；所以我的指甲养得好长呀，只求上帝补救吧。亲爱的主人，我这话是要免您惊怪，怎么到今没把上任以来好好歹歹的情况告诉您。我在这里饿得慌，比咱们俩在树林里和荒野里还饿得厉害。

前两天公爵大人来信，说有几个奸细到岛上来暗杀我。可是直到现在还没找到一个。不过有个大夫想杀我；他领了公家的薪水，专把到任的总督一个个害死。他名叫贝德罗·忍凶医师，家乡的地名叫提了他户外拉。您瞧瞧这种名字[7]，怎不叫我直怕在他手里送命呀！据他自己讲，人家生了病他是治不了的，他只管预防。他的药方是把饭食克扣了再克扣，直把人饿成皮包骨头；他就没想到虚弱比发烧更糟糕。干脆说吧，他快要把我饿死了；我自己也烦恼得要死。我满以为做了总督可以

吃热的、喝凉的，躺在铺着荷兰细布的羽毛垫上睡觉；可是我来了却像修行的隐士那样吃苦。这又不是我自愿的；大概到头来我只好让魔鬼带走。

我至今没有享权利，也没有受贿赂；我还不明白这些东西打哪儿来呢。我在这里听说，岛上的总督往往上任以前就从岛上捞了大笔的钱，不是送就是借的；据说这是做官的照例规矩，不单在这里。

我今晚视察，碰到一个很美的姑娘和她的弟弟；女的男装，男的女装。给我上菜的小厮爱上了那姑娘，据说已经看中她做老婆了；我呢，看中了那男孩子做女婿。我们俩今天就要去找那姊弟的父亲求亲。那人叫做狄艾果·台·拉·李亚那，是一位世世代代信奉基督教的绅士。

我照您的教导视察过菜场，发现一个卖鲜榛子的女摊贩把一大筐又空又烂的陈货搀在一大筐鲜榛子里。证据确凿，我就把她的榛子全没收了，送给孤儿院的孩子；他们自会分辨好坏。我罚那女摊贩十五天内不准在菜市上摆摊。大家说我这件事办得好。我告诉您，本地人都说：这种女摊贩最坏，又无耻，又黑心，又大胆。我见过别处的女摊贩，所以相信这话是不错的。

我很感激公爵夫人写信给我老婆泰瑞萨·潘沙，还送了您说的那些礼物，我将来一定要设法报恩。请替我吻她的手，并告诉她：她给我的好处没有扔在漏底的口袋里，她将来会知道我不是说空话。

我希望您不要和我那两位主人闹别扭。您和他们闹翻了分明对我不利。您不是还勉励我感恩吗？他们对您一片殷勤，他们府上盛情款待您，您要是辜负了他们可说不过去呀。

猫抓的事我不明白，大概又是经常捉弄您的恶法师干的。等咱们见了面再听您细说吧。

我想送您些东西，可是不知道什么好，只想到本岛出产的一种大便灌肠用的管子，那式样很别致。如果我这个总督还做下去，我好歹要找些东西送您。

我不知家里老婆孩子近况如何，直在挂念；如果我老婆泰瑞萨·潘沙

有信给我，请代付邮费，把信转给我。愿上帝保佑您不受恶魔法师的害，也保佑我到卸任还留着性命；我觉得靠不住呢，因为照贝德罗·忍凶医师那样待我，恐怕我得把性命和官职一起交卸。

您的仆人

桑丘·潘沙总督。

秘书把信封好，立刻打发了信差。那几个捉弄桑丘的家伙就聚在一起，安排怎样撵走这位总督。桑丘要治理他心目中的海岛，下午一直在制定法令。他不准岛上贩卖粮食。他准许各处的酒进口，但必须声明产地，以便按品质和牌名定价，如掺水或改变牌名，判处死罪[8]。他减低鞋袜靴子的价格，尤其是鞋价，因为他觉得当时鞋价特高。他规定佣人的工资，因为他们贪图钱财，任意勒索。他严禁淫荡的歌曲，不问白天黑夜，唱了一律重罚。他不准瞎子唱宣扬圣迹的诗，除非证明确有那个奇迹，因为瞎子唱的多半是假造的，混淆了是非。他为叫花子设了一个监督，不是去压迫他们，而是要检查他们的真相；因为有些断手折脚或遍体烂疮的花子，其实是手脚灵便的盗贼或健康的酒徒。总之，他制定了几条很好的法令，那地方至今遵守，称为“大总督桑丘·潘沙的宪法”。

[1] 但桑丘在本书三十六章、四十三章自说能签名。

[2] 李库尔戈（Licurgo），纪元前九世纪斯巴达（Esparta，希腊南部古都）的立法者，拉塞德蒙（Lacedemon）即斯巴达。

[3] 《旧约全书·诗篇》一百十三篇第七节：“他从灰尘里抬举贫寒人，从粪堆中提拔穷乏人。”

[4] 西班牙谚语。

[5] 这是引用古罗马纪元前四世纪寓言作者费德罗（Fedro）的著名寓言。蛤蟆要求上帝给它们一个王。上帝扔给它们一条木头，它们瞧这木头王毫无作为，都跳到它身上去。

[6] 相传是亚里士多德的话，“吾师”即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实无此语。

[7] 忍凶（Recio）是强或凶的意思；提了他户外拉（Tirtea fuera）的意思是“给我走”！名字的意译是“催病人上路的凶狠医师”。

[8] 有些注译家认为原文“死罪”（perdiese la vida）是“不准开酒店”（perdiese la venta del vino）之误。但马林指出作者是在取笑：一方面取笑桑丘爱酒；一方面取笑社会上确有类似的

法令。

第五十二章 叙述另一位“悲凄夫人”，一称“惨戚夫人”，又名堂娜罗德利盖斯。

据熙德·阿默德说，堂吉诃德伤痕痊愈，觉得留在公爵府里就是背弃骑士道，决计请求公爵夫妇让他动身到萨拉果萨去。那里快要庆祝节日了，他打算去夺取悬作锦标的一副盔甲 [1] 。有一天他和公爵夫妇吃饭的时候，他正打算向他们开口，忽见大厅门口来了两个人，从头到脚披戴着重孝；后来才知道是两个女人。一个跑去伏在堂吉诃德脚边，全身趴在地下，嘴唇贴着他的脚，凄声长叹，哀痛非凡，把旁人都愣住了。公爵夫妇以为是府里的佣人故意和堂吉诃德开玩笑，可是听她哭泣叹息那么悲切，又疑疑惑惑摸不着头脑。堂吉诃德过意不去，他扶起这个泪人儿，叫她别闷着，且摘下面纱。她露出脸来，万想不到原来是府里的傅姆堂娜罗德利盖斯，另一个穿丧服的就是她那个受了富农儿子欺骗的女儿。大家看是这位傅姆，都很吃惊，尤其公爵夫妇；他们知道她有点儿傻气，不料她竟会这样疯头疯脑。堂娜罗德利盖斯转向两位贵人说：

“请大人和夫人让我和这位骑士说句话；有个没良心的混蛋把我卷进了一场是非，我要靠骑士先生解救呢。”

公爵答应她有话尽管和堂吉诃德先生畅谈。她就对堂吉诃德说：

“英勇的骑士，我前两天跟您讲过我宝贝女儿上当受骗的事；我身边这个可怜虫就是她。您已经答应我要为她撑腰，为她申理。我现在听说您就要离开这里，去找上帝给您的好运。我求您动身之前，向那个恶霸挑战，逼他履行婚约，和我女儿做正式夫妻。指望我们公爵大人为我主持公道呀，那就仿佛要榆树上生出梨来；里面的缘故我已经私下跟您讲过了。上帝保佑您吧，希望您别抛弃我们。”

堂吉诃德听她讲完，一本正经地说：

“好傅姆，你且收泪——或者擦干眼泪吧，别长吁短叹了，你女儿的事都在我身上。她当初不该轻信情人的诺言，那都是说来容易做来难的。等我求得公爵大人准许，马上就去找那昧心的家伙，找到了就向他挑战；他要是推三阻四，我就杀了他。干我这一行的，第一是压硬不欺

软，就是说，扶助弱小，铲除强暴。”

公爵说：“这位好傅姆所控诉的庄稼汉，您不必劳驾去找，也不必要求我的准许去向他挑战。我就算您已经向他挑战了；我负责去通知他，叫他前来应战。我这里有决斗场；我一定命令双方遵守决斗的一切规则，也一定无偏无倚地主持公道。凡是自己封地上设有决斗场的贵人，都有这种义务。”

堂吉诃德答道：“您既然一口答应，又有这番保证，那么我现在声明：我这次放弃绅士的地位，降低身份，和那个坏蛋平等，让他能和我决斗。他欺骗这可怜的姑娘，玷污了她的清白；尽管他本人不在场，我为他这件坏事向他挑战：他要是说了话不当话，不肯和她结婚，我就要他的命。”

他随即脱下一只手套，扔在大厅当中[2]。公爵拾起手套说：他凭自己刚才的话，代表他的子民应战；并决定日期在六天以后，战场在府前广场上，武器是骑士惯用的长枪、盾牌、截短的铁甲和全套附件[3]；这些武器须经裁判员检查，不准耍花招、藏暗器或假借魔术护身。“可是还有一件最要紧的事：这位好傅姆和她的苦命女儿得全权委托堂吉诃德先生为她们主持公道，否则无法办事，这番挑战也不能算数。”

傅姆说：“我全权委托他。”

那姑娘流着泪，含羞带窘地接口说：“我也全权委托他。”

她们已经正式声明，公爵心上也有了办事的谱儿，戴孝的母女俩就退出大厅。公爵夫人吩咐以后别再把她们看做女佣人，只算是受了委屈跑来求救的流浪女子。府里另拨了一间房给她们俩住，当她们女客款待。别的女佣人都很骇怪，不知堂娜罗德利盖斯和她那倒霉女儿发疯胡闹到什么地步。这时又出了一件凑热闹的事，可供饭后的消遣。原来给桑丘总督夫人泰瑞萨·潘沙送信和礼物的小僮回来了。公爵夫妇急要知道他这趟出差怎样，看见他回来非常高兴，就向他询问。那小僮说不便当众回答，而且三言两语也交代不了，回头等人退了再向两位大人细禀，目前且请欣赏他捎回的信吧。他拿出两封，交给公爵夫人。一封信面上写：“寄给不知在哪里的公爵夫人”；另一封信面上写：“寄给我的丈夫便

宜他了海岛总督桑丘·潘沙；求上帝保佑他比我多享几年福。”公爵夫人心痒难熬，忙着拆开自己的信看了一遍，觉得可以念给公爵等人听，就朗读如下：

泰瑞萨·潘沙给公爵夫人的信

亲爱的夫人：我收到您夫人来信，非常高兴；我真是望穿了眼睛[4]。珊瑚珠好得很，我丈夫的猎服也一样好。我们村上听说您夫人阁下让我老伴儿做了总督，都很快活，只是谁也不信，本村的神父、尼古拉斯理发师和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更是死不肯信。可是我满不在乎。事情明摆着呢；只要有那事儿，随人家怎么讲吧。不过老实说，我要是没看见珊瑚珠和猎服，也不会相信。我们村上都把我丈夫当傻瓜看，不知他管羊之外，还配管什么。但愿上帝作成他，并且为他儿女打算，叫他心窍开通，好好做官。

亲爱的夫人，如果您答应，我决计把好运留在家里[5]，舒舒服服坐着马车上京城去。好多人准在忌妒我，叫他们白着眼干瞪吧！所以我

要劳您驾叫我丈夫送些钱来——得好一笔钱吧，因为京城费用大，一个面包要一瑞尔 [6] ，一磅肉要三十文钱。简直贵得吓死人。如果他不要我去，叫他趁早告诉我；我像热锅上的蚂蚁，家里待不住了。据我的朋友和街坊说，我们母女如果摆足架子、神气活现地在京城里来来往往，我虽然靠他出风头，他更要靠我出风头呢；因为许多人一定会问："马车上的夫人小姐是谁啊？"我的佣人就说："这是便宜他了海岛总督桑丘·潘沙的太太和小姐。"桑丘不就此出名了吗？我也添了身份！"一切撇下，先到罗马" [7] 。

我非常抱歉，我们村上今年橡树子歉收。不过我还是有十来斤送您夫人，那是我到山上去拣了挑选过的，我找不到更大的了。我真巴不得一颗颗都有鸵鸟蛋那么大才好！

您贵夫人别忘了写信给我。我一定回信，把我的情况和我们村上的事一一奉告。求上帝保佑您夫人，也附带保佑我。我女儿桑却 [8] 和我儿子吻您的手。

希望不仅能和您通信，还能和您见面！

供您使唤的仆妇

泰瑞萨·潘沙。

大家觉得这封信很有趣，公爵夫妇尤其欣赏。公爵夫人对堂吉诃德说，寄总督的信想必妙不可言，不知能不能拆。堂吉诃德答应拆了给他们两位娱目。那信上说：

泰瑞萨·潘沙给她丈夫桑丘·潘沙的信

我最亲爱的桑丘：来信收到，我凭自己基督徒的身份老实告诉你，我高兴得差点儿发疯啦。真的，大哥，我听说你做了总督，一阵快活，只觉天旋地转，好像要倒下去死了。你知道，人家说的，突如其来的喜事，就像受不了的痛苦一样会叫人送命。你女儿桑琦加快活得溺都出来了，自己还没知觉。我眼前摆着你送我的衣服，脖子上挂着我们公爵夫人送我的珊瑚串儿，手里拿着两封信，面对着送信的人，可是只觉得自己是做梦。谁相信一个羊倌会做海岛总督呢？朋友，你现在懂得我妈妈

的话了吧：‘要活得久，才见得多’[9]。我这话是希望自己活下去还要见得多，直看你做到包税员或收税员才罢。做了这种官儿舞弊是要给魔鬼带走的；不过钱在手里进出，毕竟手里有钱。公爵夫人会通知你我要到京城去。你仔细想想，把你的主意告诉我。我打算为你争面子，乘着马车去。

神父、理发师和学士、连教堂管事员都不信你做了总督，说是哄人的，或者像你东家堂吉诃德的事一样，是魔术变的戏法。参孙说他得来找你，把你头脑里的总督赶走，把堂吉诃德的疯病也除掉。我听了满不理会，只对他笑笑，瞧瞧自己的珊瑚串儿，想想你给女儿的衣服怎么改做。

我送给公爵夫人一些橡树子，但愿那一颗颗都是金子的才好。如果你那海岛上时行珍珠项链，你给我送几串来。

村上出了几桩新闻。柏尔儒艾加把她女儿嫁给一个糟糕的画匠了。那人到这村上来瞧有什么可画的；村委会叫他把咱们万岁爷的徽章画在村委办公厅的门上。他要两个杜加。他们先付工钱。他画了八天，什么也没画出来。他说不会画这样琐细的东西，把钱退回了。可是他还是靠画家的名头娶到了老婆。当然，他现在已经放下画笔，拿起铁锨，像安分的老百姓那样下地干活了。贝德罗·台·罗博的儿子分派了教职[10]，剃掉头发打算做教士去；明戈·西尔瓦多的孙女明吉利娅知道了就要和他打官司，说他们俩订有婚约。人家流言蜚语，说她已经和他有了身孕；可是那小子一口咬定说没那事。

今年橄榄歉收，醋也全村找不到一滴。有一队兵路过，带走了村上三个姑娘。我不提她们的名字了；也许她们会回来，尽管有了这样那样的污点，总还嫁得掉的。

桑琦加在织花边，一天净赚八分钱；她存在积钱罐里，准备添补她的嫁妆。不过她现在是总督的女儿了，你会给她嫁妆，不用她再自己赚。广场上的喷泉已经干掉，绞架遭了雷火——但愿倒霉事都落在那绞架上就好了。

我等着你回信，还等着你决定要不要我进京。但愿上帝保佑你比我

长寿，或者和我一样长寿；因为我可不愿意把你孤单单撇在这个世界上。

你的妻子

泰瑞萨·潘沙。

大家对这两封信奇文共赏，笑个不休。恰巧这时又送来桑丘给堂吉诃德的信，各方的信都到齐了。堂吉诃德也拿来当众朗读，大家听了觉得这位总督是否愚蠢还很难断言。公爵夫人抽身回房，探问那小僮在桑丘家乡的经历。小僮一五一十据实回报，没一点遗漏。他缴上橡实；还有泰瑞萨给他的一个干奶酪，因为她自信做得特好，比特隆穹出产的还好[11]。公爵夫人很喜欢，都收下了。咱们现在撇下这位夫人，且说海岛总督的好榜样、伟大的桑丘·潘沙如何卸任。

[1] 第六卷第五十二章说到堂吉诃德第三次出门到萨拉果萨参加比武。中世纪西班牙许多著名城市庆祝节日照例举行比武。

[2] 这是挑战的仪式。拾起手套表示应战；应战者决定决斗的日期、地点和使用的武器。

[3] 指头盔护膝等。不截短的铁甲盖过护膝，行动不便。

[4] 泰瑞萨·潘沙并不认识公爵夫人，不会盼她的信。这是她代笔人用的书信套语。

[5] 西班牙谚语："如果好运来了，把它留在家里。"

[6] 一瑞尔的面包重五六斤。

[7] 西班牙成语，指不顾一切困难，不加任何考虑，只顾干某一件事。

[8] 桑却（Sancha）是桑丘（Sancho）那字的阴性，上文桑丘的女儿称桑琦加，就是小桑却；桑丘妻女都用桑丘的名字。

[9] 西班牙谚语。

[10] 指天主教会里最低的教职，参看本书20页注①。

[11] 特隆穹是阿拉贡的一个城，干奶酪是那里的名产。

第五十三章 桑丘·潘沙总督狼狈去官。

“别妄想世事永恒不变；这个世界好像尽在兜圈子，也就是说，循环不已。春天过去，接着是早夏、盛暑，而秋而冬，然后春天又回来了：时光总是这样周而复始，轮转不休。只是人生有尽期，如风而逝，一去不返；除非到天国才得永生。”这是回教哲学家熙德·阿默德的话。许多人不靠宗教启发，单凭天赋的智慧，也能悟到此生倏忽无常，只有仰望的彼岸绵绵长久。作者说这番话，因为桑丘荣任总督，不过是云烟过眼。

桑丘做总督的第七天晚上，正在床上躺着。他饭没吃饱，酒没喝足，可是审案件、下指示、立法令、出公告等等忙得他够受，虽然空心饿肚不易入睡，也困倦得抬眼不起。忽听得钟声人声闹成一片，好像全岛要沉没了。他不知这场骚乱是什么缘故，忙坐起来倾耳细听。可是人声钟声之外还听到不断的号角声和鼓声，他越加莫名其妙，吓得心怦怦跳。他下床防地下潮湿，穿上拖鞋，没披衣服就跑出去；恰好看见过道里来了二十多人，都一手拿着亮煌煌的火把，一手拿着明晃晃的剑，大喊：

“准备战斗呀，总督大人！准备战斗！不知多少敌人到岛上来了！你要不雄赳赳施展本领，帮我们出力，我们就完蛋了！”

他们叫叫嚷嚷、冲冲撞撞，乱哄哄地赶来。桑丘听到那片叫嚷，看到当前的情形，吓得呆了。这伙人拥到他身边，一个说：

“您大人打算送掉自己的性命、让全岛沦陷吗？要不，赶紧准备战斗呀！”

桑丘答道：“我怎么准备战斗啊？我不会使兵器，也不会帮着打，这种事最好让我主人堂吉诃德来；他马到成功，万事大吉。我是可怜虫，对这种战斗的事一窍不通。”

另一个说：“啊呀！总督大人！这话多窝囊啊！您武装起来呀！我们这会儿给您带着攻守的兵器呢。您且到这片广场上去，做我们的统帅！

您身为总督，这是义不容辞的。”

桑丘说：“好吧，就给我披上盔甲吧。”

他们立刻把桑丘脱得只剩一件衬衣，拿带来的两个椭圆形盾牌一前一后扣在他衬衣外面。盾牌上有做就的缺口，让他伸出胳膊。他们用绳子把那两块盾牌牢牢捆住，桑丘就像个纺锤子，直挺挺地砌在墙里或夹在板里，既不能弯腿，也不能迈步。他们递给他一支长枪；他就拿来当拐棍撑着，免得跌倒。然后他们就叫他领队开步走，为大家壮胆；还说他是北极星，是指路灯，又是启明星，有了他就万事逢凶化吉。

桑丘说：“我真是倒霉了，这两块板子紧紧地夹着我的肉，膝盖都动不了，怎么走路呢？除非把我抬过去，随你们横着竖着放在一个甬道口；我可以靠这支长枪或自己的身体守住那个口子。”

又一人说：“走啊！总督大人！您迈不开步不是板子碍事，只因为您心上害怕呀！赶紧动身吧，时候不早了，敌人越来越多，越喊越响，危险越逼越近了。”

可怜的总督受了催促和责备，只好举步。他刚抬脚就砰一声倒下去，自己觉得跌成了几块。他倒在地下，夹在两片盾牌中间像一只乌龟，又像合在两个木槽里的半只腌猪，也像沙滩上反扣着的小船。那群恶作剧的家伙看他跌倒在地，毫无怜悯之心，反而扑灭了火把，越发提高嗓门儿，一迭连声地喊“准备战斗”！他们在桑丘身上踩来踩去，不断地用剑在他的盾牌上乱斫。可怜的总督大人要不是把脑袋缩进盾牌，全身蜷作一团，早就遭殃了。他夹在盾牌里跼天蹐地，身上一阵阵出汗，只顾诚心祷告上帝保佑他脱险。有些人被他绊倒，有些人跌在他身上，有人竟把他的身体当作瞭望台，好一会站在上面指挥，嚷着说：

“敌方的火力这边最猛，咱们的人都往这边来！守住那个缺口！关上那重门！截断那座楼梯！把火球 [1] 运到这里来！沸油锅里加些柏油和松脂！用床垫堵住那几条街！”

那人一口气把御敌守城的各种武器都说全了。他脚下的桑丘耳听指挥，身受践踏，暗想：“哎，但愿上帝叫这个海岛快快沦陷了完事，我不

问生死，只求立刻脱了这场大难！”他的祷告居然上达天听，突然有人大喊：

“胜利了！胜利了！敌人败退了！哙，总督大人，起来庆祝吧！您大显英雄身手，从敌方夺来了这些胜利品，请给大家分了吧！”

桑丘浑身疼痛，呻吟说：“扶我起来吧。”

他由人扶起，说道：

“假如我战胜了哪个敌人，就把他钉在我脑门子上吧[2]。我不想分配胜利品。要是有谁够朋友，请给我喝口酒，因为我渴得很；还请给我擦擦汗，因为我浑身都水淋淋的了。”

他们给他擦了汗，喝了酒，又解开了那两块盾牌。桑丘惊慌疲劳之余，坐在自己床上晕过去了。一伙恶作剧的这才着急了，懊悔不该摆布得他那么狠；不过随后瞧他苏醒过来，稍又放心。桑丘问什么时候了；他们说刚天亮。桑丘一言不发，闷声不响地穿衣服。大家看着，不知他忙忙穿上衣服去干什么。他穿好了，慢慢儿一步一拐走到马房去，因为浑身酸痛，行动不便。一群人都跟着他，只见他跑到灰驴身边，抱着它脖子，在它脑门上亲了一吻，含泪说：

“来吧，我的伙伴儿，我的朋友，咱俩是有苦同吃、有难同当的。我和你在一起，只要记着修补你的鞍辔，喂饱你的肚子，就没有别的心事；一天到晚、一年到头、从小到大，都是快乐的。我离开了你，爬上高枝，得意自豪，心上就来了一千种苦恼、一千种麻烦、四千桩心事。”

他一面说，一面给驴子套上驮鞍；旁人都一言不发。他备好驴，忍痛硬挣扎着上了鞍，就对总管、秘书、上菜的小厮、贝德罗·忍凶医师等人发话道：

“各位先生，请让开一条路，让我回去照旧过我逍遥自在的日子吧。我在这里是死路一条，得让我回去才活得了命。我生来不是总督的料，敌人进攻，我不会保卫海岛，也不会守城。我内行的是耕田、种地、修葡萄和压枝条，不是制定法律或守卫边疆。‘圣贝德罗在罗马过得很好’[3]，就是说，一个人最好是干自己的老本行。我拿着一把镰刀比拿着总

督的执法杖顺手。我宁可吃一饱凉拌菜汤[4]，何苦受蹩脚医生的折磨，让他把我活活饿死呢？做了总督，尽管床上铺荷兰细布，身上穿海貂皮[5]，却得挑上各式各样的担子；我宁可夏天躺在橡树荫里，冬天穿一件长毛羊皮[6]大衣，无官一身轻。我跟您几位就此告别了。请告诉公爵大人，‘我光着身子出世，如今还是个光身；我没吃亏，也没占便宜’[7]；换句话说，我上任没带来一文钱，卸任也没带走一文钱。这就和别处岛上的卸任总督远不相同了。请站开点儿，让我走吧，我要去贴上些膏药呢。多谢敌人在我身上踩来踩去，看来把我的肋骨全踩断了。”

忍凶医师说：“总督大人何必这样呢；我给您喝点治伤汤药，叫您马上就像先前一样健康。至于您的饭食，我如果安排不当，一定改正，您爱吃什么让您尽量吃。”

桑丘答道：“‘小鸡子叫得太晚了’[8]！要我再留下，就好比要我变成土耳其人！把人这样捉弄，只能一次。我凭上帝发誓：不论这里或那里，即使把总督的官儿扣在两只盘子里端给我[9]，要我接受呀，就是要我没有翅膀飞上天。我们世世代代的潘沙都是倔脾气，说了一次‘不’，即使错了，也一口咬定‘不’，不理人家怎么议论。蚂蚁长了翅膀飞在空中，就会给燕子等小鸟吃掉[10]；我现在把身上的翅膀撇在这个马房里，重新脚踏实地了。我脚上尽管没有穿上漂亮的刻花羊皮靴，麻绳打的鞋总有得穿。‘每只羊都有匹配’，‘被子有多长，脚就伸多远’[11]。请让我走吧。我已经耽搁得够久了。”

总管听罢，说道：

“总督大人，您头脑好，做人又很忠厚，我们正要倚仗您。您一定要走，我们很惋惜，不过还是愿意让您走的。可是众所周知，总督离任得交代在任的政绩。您做了十天总督，请把这十天干的事交代清楚[12]，就可以动身。上帝保佑您吧。”

桑丘答道：“除了公爵大人委派的人，谁也不能叫我交代。我现在就要去见他了，可以当面切实交代。况且我只走一个光身，不用别的证据，就可见我做官像天使一样。”

忍凶医师说：“我凭上帝说，桑丘大人的话不错。我主张让他走，公

爵见了他一定很高兴。”

大家同意，还表示要送送他，并为他置备路上吃的、喝的、用的东西。桑丘说：路途不远，不必带那么许多，也不必讲究，他只要一点点大麦喂灰驴，还要半个干奶酪和半个面包自己吃就行。大家都拥抱了他，他含着泪也和他们一一拥抱，然后独自走了。他们听了他临别的一番话，都惊佩他能明哲保身，并急流勇退。

[1] 小瓦罐里装上柏油松脂等易燃的油，点燃之后可用来投掷敌人，称为“火球”（alcancla）。

[2] 桑丘表示他没有战胜任何敌人。这句成语的意思已见本书168页注①。

[3] 西班牙谚语。

[4] 凉拌菜汤（gazpachos）用面包屑、切碎的葱头、大蒜，和油、盐、醋等佐料调上泉水凉吃，可加切碎的黄瓜、番茄、红椒等。安达路西亚的农民爱吃这种菜羹，尤其在夏天。

[5] 桑丘要说黑貂皮，可是老说错。

[6] 长毛羊皮（de dos pelos）是两年没剪毛的羊皮。

[7] 西班牙谚语。

[8] 西班牙谚语，喻说话或行事不及时。相传有个贪吃的人把孵成小鸡的蛋一口吞下，小鸡在他喉头啾啾地叫；那人说：“叫得晚了。”

[9] 见本书88页注①。

[10] 西班牙谚语：“蚂蚁长翅膀，自取灭亡。”

[11] 两句西班牙谚语。

[12] 上文说七天。

第五十四章 所叙各事只见本书，别无其他记载。

公爵夫妇决计让堂吉诃德和那富农的儿子决斗。那小子不肯认堂娜罗德利盖斯做丈母娘，已经溜到弗兰德斯去，可是公爵夫妇叫一名小厮扮作他的替身。那小厮是加斯贡人，名叫托西洛斯；他由男女主人精心训练，已经学会怎样行事。公爵过了两天告诉堂吉诃德：那富农的儿子不承认婚约，一口咬定那姑娘不尽不实，简直睁着眼说瞎话，所以他准备四天后武装成骑士，上场来应战。堂吉诃德听了这个消息非常高兴，打定主意这番要显显身手。他自幸有这机会让两位贵人瞧瞧他的神力，兴奋得按捺不住，急煎煎只盼这四天过去，好像四万年也没那么长。

咱们把这四天和别的事一起撇开，且来看看桑丘吧。他又扫兴，又高兴，骑着灰驴去找他主人，觉得和主人在一起，比做任何海岛总督都称心。他从没理会自己管辖的究竟是海岛还是城市，反正他离开那里没走多远，看见迎面来了六个拿杖的朝圣客人——就是那种唱着歌儿求施舍的外国人。他们到了桑丘面前就一翅儿排开，齐声高唱外国歌。桑丘不懂，只听明白了一个词儿："施舍"，料想是要求施舍。据熙德·阿默德说，桑丘是非常心软的；他忙从褡裢袋里掏出自己带的半个面包和半个干奶酪，给了他们，一面打着手势表示没有别的东西了。他们欣然收下说：

"盖尔特！盖尔特[1]！"

桑丘说："老哥们，我不懂你们要什么。"

有一人从怀里掏出一只钱袋给桑丘看，桑丘才明白他们是要钱。他用大拇指指指自己胸口，摊开两手，表示自己一个钱都没有。他随即踢着灰驴冲过去。当时有一人对他仔细看了一眼，就赶上来抱住他，用地道的西班牙语高声说：

"上帝保佑我吧！我眼睛没花吗？你不是我的好朋友好街坊桑丘·潘沙吗？这是没错儿的；我不是做梦，也没喝醉了酒呀。"

桑丘瞧这朝圣的外国人提着他的名字拥抱他，非常奇怪，默默地把

那人仔细端详，却是不认识。那人瞧他愣了，就说：

“桑丘·潘沙老哥，你怎么连你街坊上开店的摩尔人李果德都不认得呀？”

桑丘再定睛细看，似曾相识，渐渐地认出来了；他在驴上抱住那人的脖子说：

“李果德，你穿了这套小丑的衣服，谁还认识你呀！我问你，谁把你变成了法国瘪三啊[2]？你好大胆，怎么又回西班牙来了？要是给人抓住认出来，你可不得了啊！”

那朝圣的说：“桑丘，只要你不揭破我，我穿了这套衣服拿定没人认识。咱们别站在大道上，且到前面树林里去吧；我的伙伴儿要在那里吃饭休息的。他们很和气，你回头可以跟他们一起吃饭。我也可以和你讲讲我服从皇上的谕旨[3]离村以后的事。那个圣旨害我们一族倒霉人受尽折磨，你想必听说了。”

桑丘就和他同走；李果德招呼了他的同伴，大伙离开大道，跑了好一段路，到前面树林里。他们扔下朝圣的杖，脱掉朝圣的袍，只穿紧身内衣，一个个都是很漂亮的小伙子，只有李果德老些。他们都带着褡裢口袋，看来那些口袋里都食品丰富，至少有很多下酒的东西，叫不贪酒的都想喝酒。他们躺在地上，把面包呀、盐呀、刀子呀、核桃呀、切成片的干奶酪呀、腌肉的光骨头呀等等都摊在草地上。那些骨头尽管咬不动，还可以嘬嘬、吮吮。他们还拿出一种黑色的东西，据说是鱼子酱，最宜下酒；橄榄也不少，虽然是干的，也没炮制过，却清香可口。筵席上最呱呱叫的是六只皮酒袋，他们各从褡裢口袋里拿出来的。李果德老头儿已经变成日耳曼或德意志人，不是摩尔人了[4]，他也有一只酒袋，大小和其他五只不相上下。

他们一起吃饭；把每件东西都切得很小，各用刀尖扦着，慢慢儿咀嚼，吃得满口香甜。吃了一会，大家一齐两手捧起酒袋，嘴对着袋口，眼睛望着天，好半晌只顾把袋里的酒往自己肚里灌，一面还把脑袋左右摇晃，表示喝得痛快。桑丘一一看在眼里，“一点儿不心疼”[5]。他深知老话说的：“如果到了罗马，就学那里的规矩。”[6]所以也问李果德

要了皮酒袋，捧起来两眼朝天，像他们一样喝个痛快。

那些皮酒袋只捧起来痛饮四次，第五次就干枯得像芦苇一样；那些人也都意兴阑珊了。他们吃饭的时候常有人伸出右手握着桑丘的右手，掺杂着西班牙和意大利语说："西班牙人和德意志人，都是好伙伴儿！"[7] 桑丘也用这种掺杂的语言说："我凭上帝说，都是好伙伴儿！"说完哈哈一阵大笑，简直笑了一个钟头，把丢官的事全抛在九霄云外了；一个人吃喝的时候，往往是无忧无虑的。喝完酒，大家都在草地上倒头大睡。李果德和桑丘吃得多、喝得少，所以只有他们两人还清醒。李果德把桑丘拉过一边，去坐在一棵榉树脚下，让朝圣的一群人在那边酣睡。李果德不说摩尔话，他一口西班牙语，说道：

"桑丘·潘沙，我的街坊，我的朋友啊，皇上颁布了驱逐我们民族的命令，我们的惶恐，你是知道的；至少我害怕得很，限定我们离开西班牙的日子还没到，我已经好像和儿女一起在尝受严厉的处罚了。我当时决定单身先到外地找好安身的地方，然后从容把家眷搬去，免得像许多别人那样临走乱了手脚。这就好比知道到一定的日期得搬家，就预先另找住房；我认为这样打算是有远见的。我和我们那些有年纪的人都看得很清楚，颁布的命令不像有人说的只是唬人的空文，而是一点不含糊的法律，到期就要执行的。我怎么能抱幻想呢？我知道我们有些人没良心、想干坏事，所以觉得皇上采取断然处置是受了上天的启示[8]。我们并不是个个都有罪；我们中间也有虔诚老实的基督徒；不过寥寥无几，大伙儿都是坏人。这许多公敌不能留在国内，好比毒蛇不能养在怀里。干脆说吧，我们受驱逐是罪有应得，有人认为这样处罚还是宽大的；可是在我们看来，就严厉透顶了。我们无论到哪里，总为西班牙流思乡的眼泪。因为我们毕竟是西班牙生长的，西班牙是我们的家乡啊。我们到处流浪，找不到一个安身之地。我们指望蛮邦和非洲各地能收留和照顾我们，可是偏偏那些地方最欺侮我们。我们真是'身在福中浑不知，福去无踪追已迟'[9]。我们大家都渴望回来；像我这样能说西班牙语的不少，多半撇下老婆儿女不管，自己溜回来了[10]。我们实在是一片心的爱西班牙，我现在才懂得老话说的'乡情最浓'[11]。且说我们离开家乡，到了法国。我们在那里虽然能被收容，我却想到各处去看看。我经过意大利到日耳曼，觉得日耳曼人不那么小心眼儿，让人信仰自

由，各过各的日子，我们住在那里比较无拘无束。我在奥古斯塔[12]附近弄到了一所房子，然后就和这帮朝圣的人合了伙。他们有许多人每年照例到西班牙来朝圣；圣地是他们的财源，利息千拿万稳，能赚多少钱都有数。他们几乎走遍了西班牙各地，每从城里出来，总是吃饱喝足，至少还存一个瑞尔。出门一趟，每人可赚一百艾斯古多。他们把钱兑换成金子，或藏在竹杖里，或衬在长袍的夹层里，或靠擅长的本领混出国境，带回家乡；岗哨和峡口的卫兵搜查不到。我现在告诉你，桑丘，我还有些珍珠宝贝埋在地里，打算去挖出来；那是埋在城外的，去挖没有危险。听说我女儿和老婆目前在阿尔及尔；我打算写个信去，或者取道瓦朗西亚去找她们。我打算把她们带到法国哪个港口，再到德国去过日子，听候上帝安排。桑丘啊，我确实知道，我女儿李果妲和我老婆弗朗西斯加·李果妲是真正的基督徒；我虽然比不上她们，大体说来也该算是基督徒而不是摩尔人了。我常在祷告上帝开通我的心窍，让我能为他效力。有件事我老想不明白：我老婆和女儿可以凭基督徒的身份住在法国，不知她们为什么却到了蛮邦去。”

桑丘答道：

“李果德，你想想，这事怎由得她们。她们是你舅子胡安·悌欧撇欧带走的；他是纯粹的摩尔人，当然就走他最方便的路了。我还可以告诉你，你去找埋藏的东西我看不必了，我们听说你舅子和你老婆带走许多珍珠和金钱，经检查都没收了[13]。”

李果德说：“这很可能。不过桑丘，我知道她们没碰我埋的东西；我怕有意外，没告诉她们埋在什么地方。桑丘啊，你如果愿意陪我去，帮我把东西挖出来藏好，我就送你二百艾斯古多，你可以用来添补些必要的东西；你光景很艰难，我是知道的。”

桑丘说：“我可以帮你干这件事，但是我一点不贪心。我今天早上就扔掉了一个官儿；要是贪心的话，做官不到六个月，我家可以用金子砌墙，用银盘儿吃饭呢！我不贪心，而且觉得帮助皇上的敌人就是叛逆，所以决不会跟你去。即使你不是答应我二百艾斯古多，而是当场给我四百，我也不去。”

李果德问道：“你扔了什么官儿呀，桑丘？”

桑丘答道：“我扔了一个海岛总督的官儿；老实说吧，那样的海岛轻易找不到第二个。”

李果德问道：“那海岛在哪儿呢？”

桑丘道：“哪儿吗？离这儿两哩瓦，叫做便宜他了海岛。”

李果德说：“住嘴吧，桑丘，海岛在海洋里呢，大陆上哪有海岛呀！”

桑丘说：“怎么没有？我告诉你，李果德朋友，我今儿早上才走，昨天还在那岛上像一尊人马星[14]似的，称心做总督呢，可是我觉得做官危险，丢下不干了。”

李果德问道：“你做了官捞到什么好处吗？”

桑丘答道：“我得了一件好处：就是知道自己不配做官，只配做羊倌猪倌；而且如要靠做官发财，休息睡觉都得赔掉，连饭都没得吃。海岛总督只许稍为吃一点点东西，有保健医师照管的更吃得少。”

李果德说：“我不懂你的话，桑丘，我看你是满口胡说八道！谁会叫你做海岛总督呀？世界上没有总督的人才了？只数你了？住嘴吧，桑丘，醒醒吧！你还是瞧瞧是不是愿意照我刚才的话跟了我去，帮我掘那宝藏——我埋的东西真不少，说得上是个宝藏呢。我说话当话，一定贴补你的生活。”

桑丘答道：“李果德，我已经跟你说了，我不愿意。你尽管放心，我决不告发你。我祝你幸运，咱们各走各的路吧。老话说得不错：‘保住应得之利，谈何容易；贪求非分之财，自己招灾。’[15]”

李果德说：“桑丘，我不勉强你。可是我问你，我老婆、女儿和我舅子出去的时候，你在村上吗？”

桑丘说：“我在呀。我可以告诉你，那天你女儿打扮得美极了，满村的人都跑出来看她，说她是绝世美人。她临走一面哭，一面同送行的女伴和相识的人一一拥抱，求他们祷告上帝和圣母保佑她。她说得好伤

心，连我这么个不爱哭的都掉眼泪了。我老实说，我们许多人想把她藏起来，或者半路上把她抢回来；可是不敢违犯皇上的法令，只好罢休。最伤心的是堂贝德罗·格瑞果琉——你认识那位阔少爷。据说他对你女儿颠倒得很，你女儿一走，他就失踪了。大家料想他是打算抢她，所以跟着走了；可是至今还毫无音信。”

李果德说：“我常怀疑那少爷迷恋着我女儿。可是我信得过我们李果妲的品行，尽管知道那少爷很爱她，我从不担心。你一定听说过：摩尔女郎和信基督教的世家子恋爱是稀罕事，简直从来没有的。照我看来，我女儿是一心想做基督徒，不是想恋爱，她对那阔少爷的殷勤不会在意。”

桑丘说：“但愿如此，不然的话，双方都是找麻烦。李果德朋友，咱俩就在这里分手吧，我打算今夜赶到我主人堂吉诃德那里去呢。”

“桑丘老哥，再见吧，上帝保佑你。我的同伙已经起来了，我们这会儿也该上路了。”

两人拥抱一番，桑丘骑上灰驴，李果德拄着杖，彼此分手。

[1] 德语：钱。

[2] 西班牙人把到西班牙去谋生的乞丐、小贩、磨剪子磨刀的、阉牲口的法国人和其他外国人一概称为“法国瘪三”或“法国鬼子”。

[3] 西班牙各地于1609—1613年间历次驱逐摩尔族人出境，限于公告后三日内上船到非洲去，违者处死。拉·曼却驱逐摩尔人的告示是1610年7月10日发布的。

[4] 摩尔人奉回教，戒酒。日耳曼人以酗酒闻名；十六世纪欧洲诗文里常把这一点讥笑日耳曼人。法国大散文家蒙田《散文集》（Essais）第二卷第二篇说日耳曼人是以“醉酒”（l’yvrognerie）为荣的粗野民族；莎士比亚《威尼斯商人》第一幕第二景里女主角说那个求婚的日耳曼人喝酒喝得像吸足水的海绵。

[5] 这是引用流行的民谣：“尼罗王站在塔贝雅山岩上，看着罗马燃烧，听着孩子和老人惨叫，一点儿不心疼。”

[6] 西班牙谚语。

[7] “好伙伴”指一团和气、好吃喝玩乐的人，见本书150页注①。

[8] 当时西班牙国王颁布那项法令是借口摩尔人勾结蛮邦海盗，要颠覆西班牙皇室。

[9] 西班牙谚语。

[10] 所以1613年再次下令驱逐回西班牙的摩尔人。

[11] 西班牙谚语。

[12] 城名，在德国巴维艾拉。

[13] 初期被驱逐出境的摩尔人准许带些东西，但金钱珍珠等物不准携带出国境。

[14] 据吉卜赛人隐语，人马星（sagitario）指游街吃鞭子的人。另有一说，这词指有本领。

[15] 西班牙谚语。

第五十五章 桑丘在路上的遭逢以及其他新奇事。

桑丘给李果德耽搁了，那天没能赶回公爵府。他离府还有半哩瓦地，太阳就下去了，而且夜色很昏黑。不过正是夏天，他不大着急，就离开大道去等天亮。他正在找个安顿的地方，不巧走入废墟，连人带驴掉在一个很深的坑里。他往下陷的时候，自以为要跌到地狱底里去了，一片心求上帝保佑。可是他掉下去二丈多，灰驴就着地了；他发现自己还骑在驴上，没受一点损伤。他浑身摸索，又屏住气检查身上有没有什么地方出了窟窿眼儿。他满以为跌得粉身碎骨了，瞧自己还完完整整，不破不缺，就一遍又一遍感谢上天慈悲。他又摸索泥坑的四壁，瞧是否可以不必求救，自己爬出来。可是四壁滑溜溜的，没处可以攀登。桑丘非常懊丧，听到灰驴负痛嘶叫，更是难受。这不怪灰驴，它实在够狼狈的，不是无病呻吟。桑丘慨叹说："哎！活在这个烦恼的世界上，随时随地会有飞来横祸。昨天还在海岛上做总督，一呼百应，谁料今天埋在坑里，找不到一个帮手，没一个下人、没一个百姓跑来救命！即使灰驴不摔死，我不烦恼死，我们也得活活饿死啊！我主人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下了蒙德西诺斯魔洞，日子过得比家里还舒服，饭食床铺都现成[1]；我哪有他那么好福气呢！他那儿看见的是美妙的景致；我这里呢，大概只有癞蛤蟆和蛇罢了。我真倒霉呀！都是我发了疯妄想做官，落到这个下场！几时上天开恩，让我和灰驴出得这个坑，恐怕也只剩两副白森森的光骨头了！人家知道桑丘·潘沙和他的灰驴形影不离，看见了也许会猜到是谁的骨头。我还是要说，我们俩真倒霉呀！假如在家乡，和亲人一起，即使遭了灾难得要送命，还总会有人同情，临终给我们合上眼睛；现在我们连这点运气都没有！我的伙伴儿、我的朋友啊，你白为我劳苦一辈子，我怎么对得起你啊！你原谅我吧，且尽力哀求司命的神道解救我们吧。我一定给你戴上桂冠，叫你像个桂冠诗人；还给你吃双倍的口粮！"

桑丘唠唠叨叨，那驴儿痛苦得很，一声不应。一夜来人畜不断地一个悲叹一个哀鸣，好容易熬到天亮。桑丘在晨光里一看，阱坑深得很，单靠自己是怎么也出不去的。他怨苦了一番，又大喊大叫，指望有过路人听见。可是他好像在旷野里叫喊[2]，四周一个人都没有。他看准自

己是死定了。灰驴还嘴朝天躺着；桑丘转过它的身躯，让它脚着地；它才勉强站起来。他看见褡裢口袋和自己落在一处，就掏出一块面包来喂驴；它吃得倒还有味。桑丘当它懂事的那样说：

“‘肚子吃饱，痛苦能熬’[3]。”

那时他忽然看见泥坑侧面有个洞，洞口容得下一个人，不过得伛着脑袋缩着身子。他爬进去一看，里面很大，由洞顶透进一缕阳光，照亮了全洞。他看见这个洞延长过去，扩大成另一个大洞。他就回到灰驴那里，用石片把洞口周围的泥土狠狠地挖，一会儿那洞口就容得下一头驴还绰绰有余。他拉着缰绳牵驴进去，直走过这个洞，想瞧瞧那一边有没有出口。他从延长的隧道里走去，有时漆黑一片，有时昏黑一团，可是时时刻刻都在提心吊胆。他心上想：“全能的上帝保佑我吧！这种意外之事，我碰上了是倒霉，该叫我主人堂吉诃德碰上就成奇遇了。他走进泥坑地窟，看到的准是开满花朵儿的花园和加丽阿娜的宫殿[4]；而且只等走出黑暗的隧道，就是繁花遍地的草坪。但是我造化低，既没有主意，也没有勇气，走一步就好像脚底下会突然裂出更深的坑来，把我吞没了完事。‘祸若单行，就算大幸’[5]。”他摸着黑一面想，一面走，大概走了半哩瓦路，忽见前面隐约透着光亮，他心眼里的黄泉路看来是有出口的。

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撇下桑丘不提，又回头描写堂吉诃德。堂吉诃德要为堂娜罗德利盖斯的女儿打不平，正兴冲冲地等着预定的日期去和奸骗她的混蛋决斗。只隔一天就到期了，所以他一清早出门去演习。他踢动驽骀难得跑个快步，纵马直冲到一个土坑边上，要不是使劲勒住缰绳，就连人带马跌进坑里去了。他总算勒住马，没跌下去，就在马上凑近去看那个深坑。这时听得下面有喊声；仔细一听，听出了叫喊的话：“喂，上面有人吗？如有基督徒或仁人君子听见叫唤，请行个好吧！我是活埋的可怜虫！我是倒了霉、丢了官的总督！”

堂吉诃德听着好像桑丘·潘沙的声音，又惊又奇，就放声大喊道：

“底下是谁啊？谁在叫苦啊？”

下边答道：“谁会在这里呀！谁落得只好叫苦呀！无非是著名骑士堂

吉诃德·台·拉·曼却的侍从呀！那个作了孽、倒了霉、做了便宜他了海岛总督走投无路的桑丘·潘沙呀！”

堂吉诃德听了越发吃惊，莫名其妙，料想桑丘·潘沙是死了，阴魂在这里受苦赎罪呢，就说：

“我凭基督徒招魂引鬼的正道向你通诚：请问你是谁？如果是受罪的阴魂，请问你要我干什么？救苦解难是我的职业。凡是在另一个世界上受罪，自己不能超拔的，我也有责援助。”

下面的声音答道：“照这么说，和我说话的先生，准是我主人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声调也分明是他！”

堂吉诃德说：“我就是堂吉诃德呀；我的职业是援救一切苦人，不问死的活的。告诉我你是谁吧，我实在摸不着个头脑。如果你是我的侍从桑丘·潘沙，死了没给魔鬼带走，靠上帝的慈悲正在炼狱里，那么，咱们教会可以做功德拯救炼狱里的亡灵，我一定尽我的财力，求教会超度你。你是谁，把姓名说出来吧。”

下面答道：“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我凭上帝发誓，我就是您的侍从桑丘·潘沙。我还活着呢，并没有死。我不过是丢了官；这事一言难尽，将来再细说吧。昨晚上我连人带驴掉在这个坑里了。灰驴儿可作见证，它就在我身边呢。”

不仅桑丘报了名，那驴儿仿佛懂话，立刻也发出一声驴叫，响亮得震动了整个地洞。

堂吉诃德说：“这证据真是呱呱叫！我听到这声驴鸣，就仿佛爹娘见了亲生儿女。我的桑丘啊，我也听出是你的声音了。你等着吧，公爵府就在附近，我去找人来救你。你掉在这个坑里，准是作孽了。”

桑丘说：“您去吧，看上帝面上，快快回来！我活埋着受不了，而且害怕得要死。”

堂吉诃德跑回别墅，把桑丘的事告诉公爵夫妇。他们很诧怪。那个地洞是老早就有的，跌下去不足为奇；可是他们没知道桑丘回来，不明

白他怎么离开了任所。长话短说，他们出动了许多人，拿了粗粗细细的绳子，费了好大力气，才把灰驴和桑丘从黑洞里救出来。有个大学生目见经过，说道：

“瞧这个泥坑里出来的倒霉蛋！都快饿死了，面无人色，看来也没一文钱。我但愿瘟官卸任，一个个都像他一样！”

桑丘听了说道：

“血口喷人的老哥啊，我上任做总督不过八天十天，始终没吃饱，时时刻刻都在挨饿；医生折磨我，敌人又踩断我的骨头；我既没有机会纳贿，也没有机会征税。照我这情况，我觉得不该落得这样下场。可是‘人有千算，天有一算’；‘如何是好，上帝知道’；‘什么时候，什么式样’；‘谁也别说“我不喝这里的水”’；‘许多人以为这儿挂着咸肉呢，其实连挂肉的钩子都没有’ [6] 。反正上帝了解我就行；尽管还有许多话可说，我也不多说了。”

“桑丘，你别生气，别听了人家的闲话发火；那就烦恼无穷了。你问心无愧，随人家说去吧。要堵住人家的贫嘴，就仿佛‘在旷野里安上大门’ [7] 。当官的卸任发了财，人家说他做了贼；如果没钱，就说他是傻瓜笨蛋。”

桑丘答道：“这回人家一定不会把我当贼，只会笑我笨蛋。”

他们说着话，由许多孩子、大人簇拥回府。公爵夫妇已经在走廊里等候着堂吉诃德和桑丘。桑丘说他的灰驴一夜过得够狼狈的，所以他一定要先到马房里去安顿了它，然后才上楼见两位贵人。他跪下说：

“两位大人，我到便宜他了海岛上去做总督，是奉您两位的命，我实在是不配的。我光着身子进去，如今还是个光身；我没吃亏，也没占便宜 [8] 。我这个官当得好不好，那里有见证，可以让他们说。我解决了疑难，宣判了案件，经常饿得要死，因为岛上有个管总督的官名叫作提了他户外拉的贝德罗·忍凶医师；他要饿死我。昨晚上敌人来袭击我们，情势很危急。岛上人说，全亏我的英雄身手，突破敌人，取得了胜利。但愿上帝凭这句话多么真实，保佑他们多么健康吧。干脆说，我是在那

个时候掂了一下总督身背上的担子，估计自己承当不起，而且也不配。我宁愿趁早甩了这个官，免得带累自己摔倒。我是昨天晚上走的：海岛上的街道呀、房子呀、屋顶呀等等，我去的时候是什么样，走的时候都还照旧。我没有问谁借过钱，也没有捞摸什么油水。我打算制定几条有用的法令，可是没那么干[9]，怕人家不遵守，有了那些法令也等于没有。我就那么离开了海岛；除了我的灰驴，没有别的伙伴儿。我掉在一个隧道里，一路往前，直走到今天早上，凭光亮看见了出口；不过出来不易；要不是老天爷把我主人堂吉诃德送来救我，我直到天地末日还出不来呢。现在，公爵大人，公爵夫人，奉命当总督的桑丘·潘沙在这里拜见您两位。我当了仅仅十天总督，明白自己绝不想当总督——别说管辖一个海岛，管辖全世界都不想；所以拿定了主意，来吻您两位的脚。小孩子游戏里的话说：‘你跳过来，让我跳过去’[10]；我学着他们的话，跳出了总督的位子，又回来伺候我主人堂吉诃德了。我吃他那口饭虽然担惊受怕，总还吃得饱。我呢，只要吃饱肚子，吃萝卜或吃山鸡都一个样。”

桑丘说了这一大篇话；堂吉诃德直怕他荒谬百出，听他没几句不得当的，暗暗感谢上天。公爵拥抱了桑丘，说总督一眨眼就丢了官，他很过意不去，将来要照应桑丘做个油水多的闲官。公爵夫人也拥抱了桑丘，吩咐家人好好伺候他；因为他看来跌得够惨，而遭受的作弄更是恶毒。

[1] 桑丘忘了堂吉诃德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没吃也没睡。

[2] 引用施洗约翰的典故，见《新约全书·马太福音》第三章第三节。

[3] 西班牙谚语。

[4] 托雷都境内塔霍河边上有一大堆废墟，称为“加丽阿娜的宫殿”。相传加丽阿娜是摩尔公主，她父亲是托雷都王，曾为她在塔霍河边建造一所瑰丽的宫殿。对住房有奢望，西班牙人说是“要住加丽阿娜的宫殿”。

[5] 西班牙谚语。

[6] 五句西班牙谚语。

[7] 西班牙谚语。

[8] 桑丘把谚语“我光着身子出世……”改为“光着身子进去……”

[9] 这和上文第五十一章末尾（本书304页）的话不符。

[10] 这种游戏略同我们的“抢四角”：四个孩子各据一方。另一个没有据点的孩子乘他们彼此交换位置时抢他们的据点。

第五十六章 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维护傅姆堂娜罗德利盖斯的女儿，和小厮托西洛斯来了一场旷古未有的大决斗。

公爵夫妇觉得桑丘做总督的把戏很有趣。当天总管回来，把桑丘的一言一行几乎全向他们报告了，还形容怎样袭击海岛，把桑丘吓坏，以至一走了事；他们听了越发好笑。据记载，预定决斗的日子接着也到了。公爵已经反复教导他的小厮托西洛斯，只许打败堂吉诃德，不许杀伤他。他吩咐决斗时双方都把枪头取下。他对堂吉诃德说：他老先生最讲仁爱，决不愿意这次决斗里伤生害命；况且教会早有决议禁止这种事[1]，能通融在这里决斗就不容易了，别太认真地拚什么死活。堂吉诃德说，一切凭公爵大人做主，他都听命。到了大家担心的那天，府前广场上已经按公爵的命令搭好一座大看台，让裁判员和原告傅姆母女坐在上面。附近村镇上无千无万的人都拥来看新鲜；因为他们祖先都没听见过这种决斗，别说他们自己了。

司仪员首先进场检查阵地，他防有暗设的机关或绊腿的东西，全场一处处都巡视一遍。然后傅姆母女进场就位。她们头上披的纱不仅盖没眼睛，竟遮到胸口。堂吉诃德上场的时候她们神情很激动。过一会，小厮托西洛斯在号角声中上场了。他魁伟的身躯连头带脸都罩在雪亮的铁甲里，骑着一匹高头大马，四个蹄子踩得地都要塌陷下去。那匹马看来是弗利西亚种，背很宽，全身灰色，每个蹄子上挂着二十来斤的毛[2]。这位勇士事先受过他主子公爵大人的教导：他怎么也不准杀死英勇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一上场相对冲杀的时候得设法闪开身子，免得两人撞个正着，堂吉诃德就性命难保。当时托西洛斯跑过广场，在傅姆母女座前稍停一下，把要求结婚的姑娘瞧了一眼。堂吉诃德已经上场；这场决斗的主持人就召唤了他和托西洛斯一起到傅姆母女面前，问她们是否委托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为她们主持公道。她们一口应承，说不论堂吉诃德为她们怎么办事，她们全都认账。这时公爵夫妇都在走廊上，望下去恰好就是广场。场上人山人海，都等着瞧这场空前的恶战。双方讲定条件：如果堂吉诃德打胜，输家就得和堂娜罗德利盖斯的女儿结婚；如果他输掉，结婚的诺言就不作准了，赢家再没有任何义务。

司仪员为双方平分了阳光[3]，叫两人各自站好位子。这时战鼓擂动，号角吹扬，天惊地动。观众捏着一把汗，有的只怕要出乱子，有的希望结局圆满。堂吉诃德只顾诚诚恳恳祷告上帝和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保佑，一面等着信号，准备冲杀。可是那位小厮想的却是另一回事；且说说他的心事吧。

他向挑战的姑娘瞧那一眼的时候，觉得从没看过这等美人。称为恋爱神的瞎小子乘机想把小厮的一颗心抓来添作自己的胜利品，就悄悄儿挨到那倒霉小厮的身边，把一支两米长的箭射进他左胸，把他的心穿透。这件事恋爱神可以放胆干，因为他是肉眼看不见的，来去自由，干了事无从追究。那小厮着了迷，直在想他倾倒的美人，冲杀的信号已经发了，他却没注意。堂吉诃德听到那声军号，立即踢动驽骍难得撒腿奔跑，向对方冲击。他的好侍从桑丘看见他出发，就大喊道：

“游侠骑士的模范啊！上帝指引你！保佑你胜利！正义在你的一边！”

托西洛斯看着堂吉诃德向他冲来，还是站定在位子上一步不动，只大声叫唤决斗的主持人。那人跑来瞧他有什么要求；他就说：

“先生，这场决斗，是为了决定我和那位姑娘结婚不结婚吧？”

主持人说：“是啊。”

那小厮说：“罢了，我直在良心不安呢，如果再动手打起来，就越发罪孽深重了。我说呀，我就算自己是打输了，愿意马上和那位姑娘结婚。”

主持人莫名其妙；他是一起策划这番决斗的，这时不知该怎么回答。堂吉诃德瞧对方不来迎战，也就半途停下。公爵不知道为什么不决斗了；主持人赶去报告了托西洛斯的话，他出乎意外，勃然大怒。托西洛斯乘这时跑到堂娜罗德利盖斯面前，高声说道：

“夫人，我愿意和你女儿结婚。这事不用拼命，好好儿说就行，我何必为这个争吵打架呢！”

英勇的堂吉诃德听了说：

“那么我的责任就算尽了。让他们顺顺当当地结婚吧。‘上帝成全的，圣贝德罗也赐福’[4]。”

公爵下楼到广场上来对托西洛斯说：

“骑士啊，你真是自己认输了吗？你真是因为良心不安，愿意和那姑娘结婚吗？”

托西洛斯答道：“是的，大人。”

桑丘插嘴道：“这来可好！‘把老鼠消耗的喂猫，就免了无穷烦扰’[5]。”

托西洛斯的头盔始终紧扣着脑袋，闷得他透不过气来。他急切解脱不下，只好请人帮忙。旁人给他脱下头盔，他的小厮嘴脸就赫然呈现。堂娜罗德利盖斯和她女儿看见了大叫道：

“这是捣鬼呢！把公爵大人的小厮托西洛斯冒充我的丈夫！不说是卑鄙，也够恶毒的！还有公道和王法吗？”

堂吉诃德说：“两位别着急，这不是恶毒，也不是卑鄙。就算是的，也不怪公爵大人。这是魔法师和我捣乱；他们嫉妒我胜利了得意，就把你丈夫变成小厮的嘴脸。听我的话，别理会我那些冤家的坏心眼儿，只管和他结婚。反正没错儿，他就是你要嫁的人。”

公爵听了这话，满腔怒火都消了，哈哈大笑道：

“堂吉诃德先生遭逢的事真是千奇百怪，我都要相信我这小厮不是我的小厮了。不过我有个办法，你们瞧怎样。结婚过半个月再说，且把这个变相的家伙关起来；他过半个月也许就恢复原形了。魔法师对堂吉诃德先生的恶毒，到那时还不消失吗？况且叫这家伙变了相，对他们又没什么好处。”

桑丘说：“啊呀，公爵大人，那些坏蛋只要是和我主人有牵连的，就拿来变这变那，都成了规矩了。前几天我主人打胜一个骑士，叫做镜子

骑士。他们把那骑士变成我们街坊上的老朋友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他们又把我们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变成了乡下姑娘。所以照我想呀，这小厮一辈子就是个小厮了。”

罗德利盖斯的女儿这时说道：

“不用追究小厮不小厮，他愿意和我结婚，我很感激。我宁愿做小厮的正式妻子，不愿做绅士玩弄的女人，何况玩弄我的还不是什么绅士。”

总之，这场决斗的结果是把托西洛斯关起来，瞧他究竟变成什么模样。大家为堂吉诃德得胜欢呼；可是多数人很扫兴，因为眼巴巴等了半天，没看见武士们打得断手折脚。他们像小孩子等看绞刑，如果犯人得到受害者或法庭的饶赦而没出场，就觉得没趣。观众散场，公爵和堂吉诃德回府，托西洛斯给府里关起来。堂娜罗德利盖斯母女非常称心，因为照她们看来，这场纠纷反正总是喜事收梢。托西洛斯也这么希望。

[1] 1563年特兰托会议（concilio de Trento），决议第十九条禁止决斗。

[2] 弗利西亚（Frisia）出产的马很壮健，蹄子较大，蹄子上有大丛的毛。

[3] 免得阳光直射一方的眼睛妨碍战斗。参看本书第六章。

[4] 西班牙成语。

[5] 西班牙成语。

第五十七章 堂吉诃德向公爵辞别；公爵夫人的淘气丫头阿尔迪西多骅和堂吉诃德捣乱。

堂吉诃德觉得应当脱离公爵府上这种安闲的生活。老待在府里，让公爵夫妇把自己当游侠骑士款待，却什么事都不干，实在是旷废职守，将来上帝面前交代不过。所以有一天他就向公爵夫妇告辞。他们很依依惜别，但也不挽留。公爵夫人把桑丘老婆的信交给桑丘。桑丘流泪说：

“我老婆泰瑞萨·潘沙得了我做总督的消息，抱着好大的希望，谁料到头来我还得跟着主人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去流浪冒险呢？不过我很高兴，我们泰瑞萨不忘本分，送了公爵夫人那些橡树子；她如果没送，就是不识好歹，准叫我心上很不安。我可以自慰，这份礼物不能算贿赂，因为送礼的时候我已经当上总督了。受了恩惠，哪怕送点儿薄礼表示感激，也是应该的。反正我是光身上任的，离任还是光身，可以问心无愧地说：‘我光着身子出世，现在还是个光身；我没吃亏，也没占便宜。’一个人能这样说，并不容易。”

这是桑丘临走那天自言自语的话。堂吉诃德头天晚上已经向公爵夫妇辞行。清早就全身披挂，来到府邸前面的广场上。全府的人都在走廊上送行；公爵夫妇也出来了。桑丘骑着灰驴，带着褡裢口袋、提包和干粮，满心欢喜，因为公爵手下那位扮演“三尾裙”的总管给了他一只钱袋，里面有二百金艾斯古多，供他们路上用的；这事堂吉诃德还没知道呢。当时大家都在送行，那淘气促狭的阿尔迪西多娅杂在公爵夫人的许多傅姆和使女中间，忽然哭喊道：

坏蛋骑士，你勒住马，

听我说完再走不迟：

你还不会控驭牲口，

别只顾踢它的肚子！

负心人，你逃避什么？

你睁开眼睛瞧瞧：

我又不是恶毒的蛇，

我只是幼稚的羊羔。

　　恶魔，你瞧我不起，

可是狄亚娜的山上，

或维纳斯的树林里，

哪有我这样美丽的姑娘！

　　狠心的维瑞诺[1]，逃跑的伊尼亚斯[2]，

你和魔王做伴儿吧，咱们有算账的日子！

　　你那十个锋利的爪子

一下抓开了我的胸膛，

血淋淋地抢走了一副

温柔和顺的女儿心肠。

　　我雪白光致的腿上

一副黑色的吊袜带，

怎么也给你拿去了？

还带走我头巾三块！

　　还骗去两千声叹息，

压抑着的爱火情焰，

能把二千座特洛亚城

都燃烧成白地一片[3]！

　　狠心的维瑞诺，逃跑的伊尼亚斯，

你和魔王做伴儿吧，咱们有算账的日子！

　　但愿你的侍从桑丘

生就一副铁石心肠，

使你的杜尔西内娅

摆脱不了她的魔障。

　　我们这里经常看到

好人替坏人当灾；

你那小姐为你的罪过

吃苦受难正是活该！

　　罚你一辈子逢凶遭灾！

快意的事儿像泡影！

你自诩心坚如石吗？

叫你变作杨花水性！

狠心的维瑞诺，逃跑的伊尼亚斯，

你和魔王做伴儿吧，咱们有算账的日子！

但愿人人都骂你负心，

从塞维利亚到马切那，

从格拉那达到罗哈，

从伦敦到英格拉泰拉[4]。

你要有兴赌博消遣，

罚你拿不到一张王牌！

骰子颗颗和你作对，

手气没那么样儿的坏！

要是你修脚剪鸡眼，

叫你剪个鲜血淋漓！

如果人家给你拔牙，

牙根就断在牙龈里！

狠心的维瑞诺，逃跑的伊尼亚斯，

你和魔王做伴儿吧，咱们有算账的日子！

阿尔迪西多婭 连哭带喊地数说。堂吉诃德瞧着她一句不答理，只转脸问桑丘道：

“桑丘啊，这痴情姑娘说的三块头巾和一副吊袜带是你拿的吗？我凭

你祖先的灵魂请你老实说。”

桑丘答道：

“三块头巾是我拿了，可是吊袜带我连影儿都没见。”

公爵夫人很惊讶，尽管知道阿尔迪西多娅淘气，却没料到她会这样大胆。这番胡闹，事先没走漏一点风声，突如其来，更使她吃惊。公爵有意帮着开玩笑，就说：

“骑士先生，你不应该受了我家的款待，却胆敢偷我家使女的东西——至少三块头巾，至多还饶上她的一副吊袜带。可见你心胸卑鄙，真是闻名不如见面。你要不把吊袜带还她，我就和你拼个你死我活。尽管魔法师把你上次的对手变成了我家小厮托西洛斯的嘴脸，我却不怕他们照样也变掉我的相貌。”

堂吉诃德答道：“我受过您大人多少优待，但愿上帝保佑，别叫我对您拔剑。头巾我就还，因为桑丘说是他拿了。吊袜带我没拿、他也没拿，实在没法儿还。您这位使女如果在她收藏东西的地方留心找找，准会找到，公爵大人，我从来没做过贼；一辈子也不会做贼，除非上帝抛弃了我。这位姑娘自己说是为爱情颠倒了，她说话确也颠三倒四。这不是我的罪过，我不必向她道歉，也不必向您两位道歉。请别把我看得太低了。我再次向您告别，请让我上路吧。”

公爵夫人说：“但愿上帝一路保佑你，堂吉诃德先生，你为世人立了什么功，请经常通知我们。再见吧，你待在这里，我这些使女眼里看见你，心里的火就越烧越旺。我这个使女一定得狠狠责罚，叫她以后眼不邪看，嘴不乱说。”

阿尔迪西多娅　这时插嘴道：“哎，英勇的堂吉诃德，再听我一句话。我错怪你偷了吊袜带，请你原谅。我凭上帝和自己的灵魂说，吊袜带戴在我腿上呢；我就像骑着驴儿找驴儿的人一样头脑糊涂了。”

桑丘道：“瞧，是不是！我拿了东西隐瞒，还像话吗！我要干这事，做总督的时候有的是机会呀。”

堂吉诃德向公爵夫妇等人鞠躬致敬，然后兜转辔头，离开公爵府，取道往萨拉果萨去；桑丘骑着灰驴跟在后面。

[1] 维瑞诺（Vireno）把他的情妇奥莉薇娅撇在荒岛上，事见阿利奥斯陀叙事诗《奥兰陀的疯狂》第九篇第十节。

[2] 据维吉尔史诗《伊尼德》和其他传说，伊尼亚斯抛弃了和他恋爱的伽太基女王狄多，逃到意大利；狄多因而自杀。参看本书279页注①。

[3] 维吉尔《伊尼德》第二卷里，伊尼亚斯叙述希腊军的木马进入特洛亚城后，城陷被焚等事。

[4] 马切那是塞维利亚境内的一个城，罗哈是格拉那达境内的一个城。阿尔迪西多嬉 在胡扯取笑。

第五十八章 堂吉诃德一路上碰到的奇事应接不暇。

堂吉诃德摆脱阿尔迪西多娅 的纠缠，跑到郊外，觉得身心舒适；他抖擞精神，重又当他的游侠骑士。他转身对桑丘说：

“桑丘啊，自由是天赐的无价之宝，地下和海底所埋藏的一切财富都比不上。自由和体面一样，值得拿性命去拼。不得自由而受奴役是人生最苦的事。桑丘，我这话有个道理。咱们在公爵府待过，你亲眼看见了那里的穷奢极欲。我天天吃可口的筵席，喝冰凉的好酒，可是我心里却像又饥又渴那样难熬；因为吃的喝的都不是自己的东西，不能心安理得。咱们不能白受人家的好处，应该报答；这就心有牵挂，不能自由自主了。不叨人家的光，靠天照应有一口饭吃，就是好福气！”

桑丘说：“不过您这番话还得说回来；公爵的总管给了我一个钱包，里面有二百金艾斯古多，咱们不知感激可不好。这个钱包好比我的止痛膏药或定心丸子，我贴胸藏着，防备个缓急。供咱们白吃白喝的贵府难得碰到，下客店有时还得挨揍呢。”

游侠的骑士和侍从说着话走了一哩瓦多路，看见前面一片草地上有十一二个农夫装束的人，把外衣垫在身下坐着吃饭；旁边摊着一方方白布单子，彼此隔开着些，都遮盖着东西。堂吉诃德走到那些人面前，客客气气叙过礼，请问单子底下是什么。一人回答说：

“先生，单子下面是浮雕的圣像。我们城里修建祭坛，用来装潢的[1]。我们怕褪了色，所以盖着块布，抬在肩上也免得撞坏[2]。”

堂吉诃德说：“能让我瞧瞧吗？运送这样郑重，一定是很好的雕像。”

另一人说：“确是好得很！不信，听听价钱就知道。真的，每一个像值五十多杜加呢。您等一等，我给您瞧瞧，就知道这不是瞎话。”

他不吃饭了，起身过去揭开第一幅雕像。那是个骑在马上的圣乔治

[3] ：他那匹马的脚边盘着一条毒龙；他的长枪正刺中毒龙的咽喉；他的神情就像往常画他的那样勇猛。整幅雕像涂染得黄烘烘一片金光。堂吉诃德看了说道：

“这是堂圣乔治，捍卫圣教的武士里数一数二的，也是童女的保护神。咱们再瞧瞧那一幅吧。”

那人又揭开一幅，只见浮雕着圣马丁 [4] 骑在马上，正把自己的大氅分割一半给一个穷人。堂吉诃德看了说道：

“这又是一位捍卫基督教的勇士。他最了不起的是慷慨，勇敢还在其次。桑丘，你只要看他把大氅分半件给穷人，就知道了。看来当时一定是冬天，不然照他那样仁慈，准把整件大氅送人。”

桑丘说：“不见得吧；他该是记取老话说的‘自留还是给人，应该有个分寸’ [5] 。”

堂吉诃德笑了，又请揭开另一块布。那是西班牙王国的保护神，他骑着马，拿着一把血淋淋的剑，在摩尔人的身躯和头颅上践踏。堂吉诃德道：

“不用说，这也是基督教队伍里的骑士，叫做摩尔人的杀星、堂圣狄艾果 [6] 。他不论生前死后，在圣人和骑士里都是最勇敢的。”

接着又揭开一幅，浮雕着圣保罗倒在马下，背景里有描绘他皈依正教的一般情节 [7] 。他好像在和耶稣基督对答，神态栩栩欲活。

堂吉诃德说：“这一位本来是对咱们圣教最狠的敌人，后来却成了功劳最大的卫道者。他活的时候像满处奔波的骑士，死的时候是坚定不移的圣人；他在上帝的葡萄园里操作，从来不知疲劳。他是异教徒的导师；曾经在第三重天上 [8] 亲受耶稣基督的教诲。”

几幅雕像都看了，堂吉诃德叫他们重新盖好，说道：

“老哥们，我能看到这几幅浮雕，可算是好兆。这几位武士和圣人以奋斗为生，都是我的同行。不过我和他们不同：他们是圣人，使用神圣

的武器；我是罪人，武器是人间的凡铁。他们靠自己努力，进了天堂；因为天堂要努力才进得去 [9] 。我努力到今，还不知能有什么成就。假如我的杜尔西内娅灾退身安，我事情顺手，脑筋清楚，也许就能转入好运。”

桑丘接口道：“‘但愿上帝垂听，魔鬼耳聋无闻’ [10] 。”

那些人瞧堂吉诃德模样古怪，听了他的话也莫名其妙。他们饭罢抬起雕像，辞别堂吉诃德重又上路了。

桑丘自觉有眼不识主人，没知道他这么博学，全世界的事好像都写在他指甲上或印在心上呢。他说：

“我的主人啊，咱们今天的事如果算得奇遇，那真是咱们出门以来最称心乐意的了。咱们没挨揍，没受惊，没拔剑，没摔跤，也没挨饿。感谢上帝，让我经历了这番奇遇。”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这话不错。不过你该知道：时候不同，运道也不一样。通常所谓预兆是不足为凭的，聪明人看来，不过是碰巧罢了。相信预兆的人，早起出门，碰到个圣芳济会的修士，就仿佛碰到了妖怪，忙转身回家 [11] 。曼多萨那一家人饭桌上泼翻一点盐，就满肚子忧愁 [12] ，好像造化得借这种细事来预示灾祸。有识见的人不该从细事来捉摸天意。西比翁到了非洲，上岸就摔一跤。他的军士以为不吉利，可是他抱着土地说：‘非洲啊，你休想逃跑，我已经把你牢牢抱住了！’ [13] 所以桑丘，我有缘看到这些雕像，只是恰好碰在巧头上。”

桑丘答道：“准是的。我还想问您一句话：西班牙人和敌人交战的时候，为什么喊着摩尔人的杀星、圣狄艾果的名字说：‘圣悌亚果！关上西班牙！’ [14] 难道西班牙是敞着的，所以得关上吗？还是别有意思呢？”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你太死心眼儿了，你可知道这位伟大的红十字骑士 [15] 是上帝赏赐给西班牙的保护神，西班牙人每次和摩尔人死战，都靠他保护，所以交战时总把他当救星，向他祷告呼吁。常有人打仗的时候看见他显圣，把摩尔军队打得落花流水，全军覆没。这种事西班牙历史上有不少例子呢。”

桑丘掉转话头道：

“先生，我真想不到公爵夫人的丫头阿尔迪西多娅 脸皮那么厚；恋爱神准把她一箭穿透了心。据说恋爱神是个瞎小子，可是尽管两眼迷糊，或者竟是青盲白瞎，他要射哪颗心，不论多么小也能射中、射透。我又听说，爱情的箭碰到贞洁的姑娘，尖头就钝了。可是碰到这个阿尔迪西多娅 ，箭头子好像没有钝，却越发锋利了。”

堂吉诃德说：“桑丘，我告诉你，爱情没有顾忌，也不讲理。爱和死有一点相同：不论帝王的高堂大殿，或牧人的茅屋草舍，它都闯进去。一颗心一旦被爱情占领了，马上就没有怕惧，也没有羞耻。所以阿尔迪西多娅 胆大脸厚，把心事都嚷出来。她的多情害得我很窘，却引不起我的怜惜。”

桑丘说：“这可太狠心了！哪能这样不知好歹呀！要是我啊，听她说一句两句情话，就连骨头都酥了。他妈的，真是铁石打造的心肠，灰泥凝成的灵魂啊！可是我不明白那姑娘看中了您什么，要那么样颠倒。衣服华丽吗？神气英俊吗？举动漂亮吗？脸蛋儿长得美吗？是哪一件还是总在一起，动了她的心呢？我说句老实话吧，我常把您从脚尖直到头顶上仔细打量，只看到好些可怕的地方，却没什么可爱的。我听说美是动人爱慕的第一个条件，也是最主要的；您既然一点不美，那可怜的姑娘爱上了您什么呢？”

堂吉诃德答道：“桑丘，你听我说。美有两种，灵魂的美和肉体的美。聪明、纯洁、正直、慷慨、温文有礼都是灵魂的美，相貌丑的人也可以具备的。如果不以貌取人，往往对相貌丑的也会倾心爱慕。我呀，桑丘，明知自己不是美男人，不过也不是丑八怪。一个好人只要不是奇形怪状，灵魂上有我刚才讲的种种美德，就能动人爱慕。”

他们说着话，走进沿路的树林。堂吉诃德忽然撞进张挂在树上的绿丝网里了。他很诧怪，对桑丘道：

“桑丘，我觉得这些丝网蹊跷极了。我可以拿性命打赌，准是那些害我的魔法师瞧我对阿尔迪西多娅 冷面无情，就帮她出气，网住我不让走路。可是让他们瞧吧，即使这不是绿丝网，而是坚牢不破的金刚石网，

或是火神捉他老婆的奸而炼成的钢丝网[16]，也只能像草绳或棉线的网一样经不起我一撞。”

他打算冲突出去，把网撞破。忽见树林里出来两个美女，打扮得像牧羊女，不过衣料是精致的锦缎，裙料是贵重的金波纹绸。她们披着金黄的头发，像阳光那么耀眼；还戴着绿桂叶和红花朵编成的花冠。两人看来都只十六七岁。

桑丘大出意外，堂吉诃德也很诧怪，太阳都要停下来瞧瞧这两位姑娘呢。四人一下子都愣了，还是一个牧羊姑娘先开口，对堂吉诃德说：

“骑士先生，请别把这网撞破了，这是我们张着玩儿的，不妨碍你。你大概不知道我们是什么人，张着这些网干什么，让我解释几句吧。这里是附近一带风景最美的地方。我们就住在两哩瓦外的村上。那里有许多富贵人家，彼此好些是亲戚朋友。我们约定各家父母子女带着亲友一起到这里来玩玩；女孩子扮成牧羊姑娘，小伙子扮成牧童，把这地方变成个牧羊人的新乐园[17]。我们熟读了两篇牧歌：一篇是著名诗人加尔西拉索的作品；一篇是优秀的葡萄牙诗人加莫艾斯用本国语写的[18]，不过我们到今还没演出一篇呢。我们是昨天刚到的。这里有一条大河，灌溉着两岸的草地。我们在河边树荫下搭了几座帐篷，据说叫做野营；昨晚又张了这几口网，打算吆喝得小鸟儿昏了头投进网来。先生，你要是有兴，我们欢迎你来做我们的客人；我们这里是极乐无愁的世界。”

她说完，堂吉诃德答道：“美貌绝顶的小姐啊，我看见你们这样的美人，仿佛安泰翁撞见狄亚娜在溪水里洗澡一样出乎意外[19]。我赞成你们的消遣，多承你们邀请，我也很感激。如有用我的地方，请吩咐一声，我一定遵命。干我们这一行的，总要求不负人家的美意，做点儿好事相报，何况对你们这样高贵的小姐呢。这几个网占不了多少地；即使挡着整个地球，我也要另找新世界绕道过去，决不撞破你们的网。别以为我说话夸张，我告诉你们吧，说话的不是别人，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说不定你们听到过这个名字。”

另一个姑娘说：“啊呀，亲爱的朋友，咱们交了大好运啦！你知道这位好先生是谁吗？我告诉你，他是世界上最勇敢、最多情、最彬彬有礼的人。有一部传记专写他的事，已经出版了，我都读过；那本书总不会

骗人吧！我可以打赌，他旁边的准是他那位头等逗乐儿的侍从桑丘·潘沙。”

桑丘说：“对啊！我就是您说的那个逗乐儿的侍从呀！这位先生是我的主人，书上写的和大家传说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就是他！”

那个姑娘说：“哎，朋友，咱们求他别走吧；如果能留住他，你我的爸爸和哥哥该不知多么高兴呢！我也听说过这一位的勇敢和那一位的逗乐儿，人家尤其推重这位先生用情专一，世界上找不出第二人。他的意中人是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西班牙全国都公认她是第一美人。”

堂吉诃德说：“那也是应该的，除非你两位的美貌把她比下去了。两位小姐，你们不用留我；我有职务在身，一刻也不能偷懒。”

这时一个姑娘的哥哥跑来了。他也是牧羊人打扮，衣服的华贵和两个姑娘不相上下。她们告诉他说：这一位就是英勇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另一位是侍从桑丘；他读过堂吉诃德的故事，知道这位骑士。那漂亮的牧童和堂吉诃德叙过礼，邀请他到他们的帐篷里去。堂吉诃德却不过情，就跟了他去。当时猎鸟的已经开始吆喝，网里飞满了各种小鸟；因为网和树林一色，小鸟逃命反投进去送命了。那里一起有三十多人，都穿得很华丽，扮成牧童或牧羊姑娘。他们读过堂吉诃德的故事，知道这主仆俩。堂吉诃德和桑丘一到，消息马上就传开了，大家都非常开心。他们走进帐篷，只见里面已经摆上丰盛精洁的筵席；堂吉诃德是贵客，大家推他坐了首位。人人都看他，觉得他怪。饭罢撤去杯盘，堂吉诃德提高了嗓子，朗朗地说：

“世上最大的罪过有人说是骄傲，我却说是不知感激。老话不说吗，‘地狱里尽是不知感激的人’。我自从懂得是非善恶，总留心不犯这个罪。我受了人家的好处，如果不能报答，就存着一个感激图报的心；如果这样还觉得抱歉，就把受到的好处广为宣扬。因为一个人受了好处老挂在嘴上，他力能从心的时候准会报答。一般说来，受惠的人处境总比较差些。譬如说吧，上帝至高无上，仁慈普及，人间的恩惠相形之下就微小得不足道了。受了恩惠无法补报，只好靠一片感激之心稍加填补。我多承你们招待，可是没力量照样儿答谢，只好尽我的心，用我自己的办法图报。我打算在这条通往萨拉果萨的大道上驻守两天，叫来往

的行人都承认这两位乔装的牧羊姑娘是全世界最文秀美丽的小姐。不过有一句话请各位别见怪：我一心爱慕的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她们俩还比不上呢。”

桑丘留心听主人说完，大嚷道：

“世界上怎么有人敢一口咬定我这位主人是疯子呢？诸位牧羊的先生小姐们说说吧：教区神父不论多么有识见、有学问，能讲出我主人的这番议论吗？游侠骑士不论威名多大，敢提出我主人提出的话吗？”

堂吉诃德怒得满面通红，转向桑丘道：

“哎，桑丘，找遍全世界，能有谁不说你里外都是傻瓜呢？不光是傻，还带着点儿混！我的事要你来管吗？我是不是疯子由你断定吗？闭上嘴巴，不用你答话！你且去瞧瞧驽骍难得，要是没套上鞍辔，就给套上，咱们说了话得照着干！真理在我的一边；谁敢道个不字，注定输在我手里！”

他满面怒容，气愤愤地站起来。旁人都很诧怪，拿不定他究竟是不是发疯。他们劝他别这样要挟人，他感恩图报的心意是举世共知的，他的勇敢也无须再加证明，记载他丰功伟绩的书上已经讲得够多了。可是堂吉诃德坚持他原先的主意，骑上驽骍难得，挎上盾牌，拿起长枪，跑去站在离草地不远的大路当中。桑丘骑着灰驴跟在背后，一群牧歌里的人物也跟着，急要瞧瞧他那番新奇狂妄的挑衅怎样结束。

堂吉诃德就那样站在路当中大声喊话，响彻云霄，说道：

“哈！从现在起，往后两天以内，凡是在这条路上来往的过客，不论骑士、侍从，步行的、骑马的，都请听着：游侠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驻守在这里，有件事要你们大家承认！天下最文秀美丽的小姐，除了我意中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就数这儿草地上和树林里的几位美女了。谁说不对，上来吧，我在这儿等着他呢！”

他连嚷两遍，没一人路过。可是造化对他的作弄愈来愈妙。他才站了一会儿，只见路上来了一大群骑马的，有许多还拿着长枪，挨挨挤挤，疾驰而来。跟着堂吉诃德的那伙人一见，知道待在那里会有危险，

立即转身远避。只有堂吉诃德毫无畏惧，站定在那里；还有桑丘躲在驽骍难得臀后。那群拿长枪的人跑近前来，打头的一个向堂吉诃德大喊道：

“快让路呀！你这个不要命的家伙！这群公牛会踩得你粉身碎骨的！”

堂吉诃德答道：“嘿，你们这伙暴徒！公牛算什么！即使哈拉玛两岸最猛的公牛[20]，也不在我眼里！你们这起混蛋，我刚才已经把话说开了，你们不一口承认，就得和我决斗！”

原来有个镇上过一天要斗牛，先把这群凶猛的公牛赶去圈上。领队的是几头驯牛，还有大批牧人和圈牛的人护送。这大群的牲口和人潮水般涌向前来。说时迟，那时快，那赶牛的不及答话，堂吉诃德要躲也来不及，他和桑丘连人带坐骑全撞翻在地，遭了践踏。桑丘给踩得腰塌背折，堂吉诃德吃了惊吓，灰驴负伤，驽骍难得也不健全了。他们好容易又站起身来。堂吉诃德赶紧磕磕绊绊追上去，一面嚷道：

“你们这群混蛋！慢走一步！等着你们的不过是个单身的骑士！尽管说，‘如果敌人逃跑，为他们建造一座银桥’[21]，我可不是那个脾气，也不赞成那句话。”

疾驰而去的队伍并不停步，只把他的恫吓当作耳边风。堂吉诃德疲惫不堪，只好停下。他没出得这口气，反添了恼怒，坐在路边，等桑丘、驽骍难得和灰驴前来。然后主仆俩都上了坐骑；他们没有回到乔装牧羊人的乐园去辞行，两人扫尽了兴，丢尽了脸，继续赶路。

[1] 西班牙教堂里，祭坛后面的围屏或板壁或墙壁常用彩色镀金的浮雕做装璜。

[2] 西班牙十七世纪初期运送雕刻的圣像，都由人抬在肩上运送。

[3] 古罗马的基督徒，303年殉教。相传他闻说利比亚有毒龙每天吃一个童女，就跑去用长枪刺杀毒龙，救了英王的女儿。英国人把他奉为国家的保护神。

[4] 五世纪法国都尔的主教。他原是军人，以仁爱著称。传说他当军官时，严冬把自己的大氅分一半给一个乞丐。

[5] 西班牙谚语。

[6] 圣狄艾果（San Diego）即圣悌亚果（Santiago），亦即圣雅各（San Jacobo或San Jaime）。他和他弟弟约翰同是耶稣的门徒。他被希律王杀害，传说他在巴勒斯坦遇害后，遗体由无人驾驶的航船送到西班牙海岸。西班牙人把他当作护国神。

[7] 《新约全书·使徒行传》记载犹太人扫罗，后改名保罗，曾残害耶稣的门徒。一次，他赴大马色路上，忽见天上放光，四面照着他；他就跌倒在地下，听见耶稣对他说话，就此感化，信奉耶稣，到异邦传道，67年在罗马殉教。

[8] 引用《新约全书·哥林多后书》第十二章二至四节："他……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他被提到乐园里，听到隐秘的言语，是人不可说的。"

[9] 引用《新约全书·马太福音》第十一章十二节："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

[10] 西班牙谚语，表示希望心愿能够实现。

[11] 据天主教国家的迷信，清早出门碰见修士或修女都不吉利。

[12] 古罗马人认为吃饭时泼翻了盐是不祥之兆，这个迷信至今还流传。

[13] 西比翁是纪元前二世纪的古罗马将军；这个传说记载在古罗马史书里。

[14] 这句呐喊是："向前包围啊！西班牙人！圣悌亚果保佑我们！"（Santiago y cierraEspaña！）cierra是关闭或包围的意思，这里是呼吁西班牙人冲向前去包围敌人，桑丘没有了解字义和文理。下文堂吉诃德只解释了呼吁护国神保佑，忘掉解答桑丘的疑问。

[15] 圣悌亚果是授红十字勋章的骑士。

[16] 希腊神话，爱神维纳斯和战神玛尔德有私情，维纳斯的丈夫火神（也是煅冶的神）制造了一张精巧坚固的网去捉奸，把维纳斯和玛尔德双双套在网里。

[17] "乐园"或"福地"（Arcadia），是田园诗传统里描写的理想乐园。

[18] 加尔西拉索（Garcilaso de la Vega，1505—1536），西班牙诗人。加莫艾斯（Louis de Camoëns，1525—1580），葡萄牙诗人。

[19] 安泰翁（Antéon）是阿克泰翁（Actéon）之误。据希腊神话，阿克泰翁出猎，撞见女神狄亚娜出浴光着身子，狄亚娜老羞成怒，把他变成一头鹿，给他自己的猎狗咬死。后人往往把这个阿克泰翁和地神之子巨人安泰翁相混。

[20] 哈拉玛（Jarama）是塔霍河的支流，在新加斯底利亚境内，河两岸出产的公牛以凶猛善斗著称。

[21] 西方兵法成语，略如我国古人所说："穷寇莫追"。

第五十九章 堂吉诃德遭到一件奇事，也可算是巧遇。

堂吉诃德和桑丘受了那群公牛的冲撞践踏，浑身尘土，精疲力尽，亏得在绿树荫里发现一泓清泉；他们让灰驴和驽骅难得卸下鞍辔，松散一下，两人就在水边坐下歇歇。桑丘从褡裢口袋里掏出些干粮，又拿出些熟肉。堂吉诃德漱了口，洗了脸；清凉一下，精神也爽朗些。他心上气恼，不想吃东西；桑丘谨守礼貌，主人没吃，不敢先尝。可是他瞧主人只顾出神，不把面包往嘴边送，也就不客气了，一声不响，把摆着的面包和干酪尽往肚里塞。

堂吉诃德说："桑丘朋友，吃吧，你性命第一，得吃饱活命。我倒了霉满肚子烦恼，干脆让我气死算了！桑丘啊，我一辈子是活着挣命；你呢，死也得吃饱肚子。我这话是认真的，不信，你只要瞧瞧：我是史书上记载的人物，武艺赫赫有名，行动彬彬有礼，贵人们尊敬，姑娘们爱慕；我正想靠自己的英雄事业，博得举世闻名，谁料今天却让那群肮脏的畜生踢呀踩呀，作践个够。我想到这里，满口的牙都软了，手也麻痹了。胃口也倒尽了，宁愿找个最惨的死法，叫自己活活饿死！"

桑丘忙着咀嚼，一面腾出嘴来说："照您这样，老话说的'死也做个饱鬼'，您大概不会赞成啰。我反正不想自杀。我只想学皮匠的办法：咬住皮子使劲儿撑，要多长，撑多长。我吃饱肚子，听凭老天爷让我活多少日子。我告诉您，先生，最傻的事就是像您这样命都不要。您听我的话：吃点儿东西，在这片草地上睡一会儿。您瞧吧，等您醒来，心上就不这么气闷了。"

堂吉诃德觉得桑丘这番话并不傻，颇有明哲保身的道理，就采纳了。他说道：

"桑丘啊，我有件事要跟你讲讲；你要是肯听我，就能给我减掉些烦恼，我心上一定会轻松些。我听你的话去睡觉，你就走远几步，解开衣服，用驽骅难得的缰绳把自己鞭打三四百下。你要解救杜尔西内娅，还欠着三千多鞭呢；你还掉点儿债吧。那可怜的小姐只为你漠不关心，直

摆脱不了缠身的魔法，多苦恼呀！”

桑丘说：“这话不妨从长计议。咱俩且睡一会儿，将来听凭上帝吩咐就是了。您知道，一个人不乘着一股子猛劲，下不了手鞭打自己；身体不壮实、尤其肚里空虚的时候更办不到。请杜尔西内娅小姐耐心点儿；她会出乎意外，发现我把自己打得满身鞭痕呢。‘只要不死，尽有日子’[1]；就是说呀，我还活着，答应的事总是要做到的。”

堂吉诃德谢了桑丘，然后吃了点东西；桑丘大吃一顿，两人就躺下睡觉，让驽骍难得和灰驴那一对形影不离的朋友随意在那片丰茂的草地上啃青。他们醒来已经黄昏时分，两人又骑上牲口赶路。一哩瓦外好像有客店在望，他们忙趱着牲口跑去。我这里说客店，因为堂吉诃德不像往常把客店当作堡垒，他说的是客店。

他们到了那里，问店主有没有客房。店主说，不但有客房，凡是吃的、喝的、用的，只要萨拉果萨有，他店里一应俱全。主仆俩下了牲口，桑丘领了客房的钥匙，把粮袋放在屋里。他让主人坐在大门口的石条上，自己把牲口带到马房里，喂了一顿草料，再出来伺候主人。这回他主人没把客店当作堡垒，他特别感谢上天。他们将近晚饭才回屋，桑丘问店主有什么吃的。店主说：瞧客人的口味吧，要吃什么，就点什么；天上的飞鸟，地下的家禽，海洋里各色各样的鱼，店里全都供应。

桑丘说：“不用那么许多，给我们烤一对童子鸡就行。我主人身体弱，吃得少；我自己也不太贪嘴。”

店主说没有童子鸡，都给老鹰抓走了。

桑丘说：“那么劳驾给烤一只嫩嫩的小母鸡吧。”

店主说：“小母鸡吗？啊呀，我的爹，老实告诉您，昨天我进城去卖了五十多只。除了小母鸡，您要什么，随便点吧。”

桑丘说：“照这么说，小牛肉或小羊肉总短不了吧？”

店主人说：“今儿个店里没有，刚吃完。下星期可多的是。”

桑丘说：“真是远水不救近火了！这样没有，那样没有，看来大概只有咸肉和鸡蛋多得很。”

店主答道：“没什么说的，您这位贵客真是死心眼儿！我刚说了没有母鸡，老的小的都没有，叫我哪来鸡蛋啊！酌量吃点别的美味吧，别要天鹅肉。”

桑丘说：“店主先生，你有什么东西，干脆说吧；咱们有什么吃什么，甭再啰唆了。”

店主说：

“我有一对小牛蹄似的老牛蹄，或是老牛蹄似的小牛蹄。这是千真万确的，我已经加上豆子、葱头和咸肉，炖在火上了，这会儿正在叫人‘来吃吧！来吃吧！’”

桑丘说：“好！这份儿菜不要让别人碰，我就定下了，决不少给钱，因为我最爱吃这东西；随它老牛蹄、小牛蹄，我都一样。”

店主说：“谁也不碰的；这里的客人很高贵，厨子、买办和伙食都自己带。”

桑丘说：“要讲高贵，谁也比不上我主人，不过他有职务，不能把伙食房带在身边。我们躺在草地上，把橡树子和山楂当饭吃。”

店主问桑丘他主人是干什么的；桑丘不愿意回答，他们的谈话就到此为止。堂吉诃德在屋里等吃晚饭，店主把牛蹄子连沙锅端上，自己也老实不客气坐下同吃[2]。堂吉诃德这间房和邻屋只隔着薄薄一层板壁，堂吉诃德听到那边好像有人说话：

“我说呀，堂黑隆尼莫先生，这会儿晚饭还没开上，咱们把《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第二部再念一章吧[3]。”

堂吉诃德听到自己的名字，立刻站起来，竖着耳朵；只听得堂黑隆尼莫答道：

“堂胡安先生，读过《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第一部，再读这第二部

就索然无味了。全是胡说八道，读它干吗呀！”

堂胡安说：“读读也好，‘一本书不论多糟，总有点好的东西’[4]。不过我最生气的是书上形容堂吉诃德抛弃了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

堂吉诃德听见这话，勃然大怒，嚷道：

“谁说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抛弃了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或者将来会抛弃她，我就和他拼命，叫他知道决没有这种事！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是抛不开的，堂吉诃德也不是会抛弃她的人。他处世为人的方针是忠贞不贰，他一辈子死心塌地的奉行这句话。”

隔壁的人问道：“谁在和我们对答呀？”

桑丘说：“答话的就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本人！除了他还有谁啊！他说到做到，怎么说就怎么干。‘还得了账，不心疼抵押品’[5]。”

桑丘话还没完，两个绅士装束的人已经进屋来了。一个抱住堂吉诃德的脖子说：

“见了您的面，就知道名不虚传。不用说，您先生就是游侠骑士的启明星、北斗星、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真身！瞧这本书，作者要冒您的名，夺您的功呢；这只能是妄想。”

他一面把同伴手里的书交给堂吉诃德。堂吉诃德一言不发，就翻来看；看了一会，还给那绅士说：

“我略为翻了一下，就发现三件事岂有此理。第一是序言上的几句话[6]。第二是作者用阿拉贡语，因为他有时不用冠词。第三是重要的情节不合事实，尤其显得作者愚昧无知。我侍从桑丘·潘沙的老婆叫泰瑞萨·潘沙，这里却把她叫做玛丽·谷帖瑞斯[7]。这么关键的事都出毛病，其他就可想而知了。”

桑丘插嘴道：

“这种人也算得历史学家呀！把我老婆泰瑞萨·潘沙叫做玛丽·谷帖瑞斯！那么对咱们的事还会搞得清吗？先生，您再瞧瞧书上有没有我，改

了名字没有。”

堂黑隆尼莫说：“朋友，听你的口气，一定是堂吉诃德先生的侍从桑丘·潘沙了！”

桑丘说：“是啊，这是我脸上有光彩的事呀！”

那绅士说：“不用说，这本新书的作者诬蔑了你；你分明是个有品格的人，他却把你写成个馋嘴佬，而且头脑糊涂，毫无风趣，和你主人第一部传记里的桑丘竟是两个人了。”

桑丘说：“上帝原谅他吧。我又不碍着他，何必理会我呢！‘乐器让内行人吹弹’，‘圣贝德罗在罗马过得很好’呀[8]。”

两位绅士知道那家客店的伙食很差，堂吉诃德准吃不惯，就请他过去同吃晚饭。堂吉诃德向来近人情，领受了他们的邀请；那只沙锅就留给桑丘去做主人了。桑丘坐了首位，店主人同桌坐下；那锅老牛蹄或小牛蹄两人一样爱吃。

晚饭时堂胡安向堂吉诃德探问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的情况。她结婚了吗？生过孩子吗？怀过孕吗？如果是黄花闺女，那么，尽管她守身如玉，对堂吉诃德先生也心心相印吗？堂吉诃德答道：

“杜尔西内娅是闺女，我对她的心是没那么样儿的坚定，可是我们俩的交情还是老样儿。她相貌变得像个粗蠢的乡下姑娘了。”

他就把杜尔西内娅小姐怎么着魔、他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怎么碰见她、梅尔林法师叫桑丘吃多少鞭子为她解除魔法等等一五一十告诉那两位绅士。他们亲耳听到这些奇闻，高兴得不得了；事情这么离奇，讲得又这么引人入胜，都使他们啧啧称奇。堂吉诃德一会儿好像很明白晓事，一会儿又成了失心疯，他们拿不定他究竟在这两头中间的哪一处。

桑丘吃完晚饭，撇下醉饱的店主到他主人那里去。他进门说道：

“两位先生，我可以打赌，您那本书的作者和我是说不到一块儿的。据您两位讲，他把我说成了馋嘴佬；我但愿别又把我说成醉鬼。”

堂黑隆尼莫说：“他是把你说成醉鬼了。我不记得怎么说的，只觉得话很刺耳，而且我一看这位好桑丘的面貌，就知道那是谎话。”

桑丘道：“您两位听我说吧：那个故事里的桑丘和堂吉诃德是另外两人，不是我们；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写的才是我们俩：我主人是勇敢、聪明、多情的，我是个逗乐的死心眼儿，并不害馋痨，也不是酒鬼。”

堂胡安道：“你说得不错。从前亚历山大大帝下令：他只准许阿沛雷斯 [9] 为他画像，别人都不许。假如办得到呀，也该照样下令：堂吉诃德的事业，只许原作家熙德·阿默德记述，别人都不许插手。”

堂吉诃德说：“谁爱写我，随他写吧，可是别糟蹋我；一味污蔑叫人忍受不下。”

堂胡安说：“堂吉诃德先生受了什么污蔑都能报复，可是我觉得他的耐心像一面又坚固又阔大的盾牌，把种种污蔑都顶住了。”

他们闲聊着消磨了大半夜。堂胡安劝堂吉诃德把那本书再多看看，瞧讲的是什么。堂吉诃德不肯，说只算已经读过了，断定全书都荒谬。作者万一知道这本书堂吉诃德读过，就该得意了；干吗长他人志气呀！况且一个人该心里干净，更该眼里干净，不该接触丑恶肮脏的东西。两位绅士问堂吉诃德打算到哪里去。他说要到萨拉果萨去参与年年举行的锦标赛 [10] 。堂胡安说，这部新书里描写堂吉诃德参加了一项挑圈竞赛 [11] ，不管那堂吉诃德是谁吧，反正那项竞赛写得一点不生动热闹，武士的标语题签 [12] 寥寥无几，服饰非常简陋，只是一叠连的胡说八道。

堂吉诃德说：“我就为这个缘故，决计不到萨拉果萨去了。这就可以向全世界揭破这本新书作者的谎话，让大家知道我不是他写的那个堂吉诃德。”

堂黑隆尼莫说：“您这办法很好。巴塞罗那也有比武，堂吉诃德先生可以到那里去显身手。”

堂吉诃德说：“我正是这么打算。时候不早，两位请睡吧，我就告别了。希望您两位把我当作一个朋友，让我为两位效劳。”

桑丘说："我也这么说；也许我对两位也能有点儿用处。"

堂吉诃德和桑丘告辞回屋。堂胡安和堂黑隆尼莫想不到堂吉诃德的识见和傻气是混在一起分不开的。他们拿定这两人是真正的堂吉诃德和桑丘，阿拉贡作者写的是假冒的。

堂吉诃德清早起来，拍着板壁和那边两位房客告别。桑丘付账很大方，还奉劝店主对本店的伙食少吹嘘些，或者多置办些。

[1] 西班牙谚语。

[2] 当时西班牙的风俗，客店主常和旅客同桌吃饭。

[3] 指本书上部前言中提到的阿维利亚内达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第二部（1614年出版）。

[4] 引普利尼语，参看本书23页注⑤。

[5] 西班牙谚语。

[6] 参看本书前言，阿维利亚内达嘲笑塞万提斯年老残废，又说他心怀嫉妒等等。

[7] 作者在第一部第七章也曾用过这个名字。

[8] 两句西班牙谚语。

[9] 阿沛雷斯（Apeles），纪元前四世纪古希腊大画家。

[10] 指每年为纪念圣乔治而举行的三天比武。

[11] 比武分两部分：前部比武力的强壮；后部比技巧的娴熟。挑圈竞赛属于后者。

[12] 比武的骑士照例都有自己奉行的标语或题签。

第六十章 堂吉诃德到巴塞罗那；他一路上的遭遇。

堂吉诃德清早出客店很凉快，看来是个凉爽的天。他先打听了哪条路不经过萨拉果萨而直达巴塞罗那。他听说那部新出的故事把他污蔑得不像话，所以一心要揭破作者的谎言。他们走了六天，无话即短。第六天他们刚离开大道，走进浓密的树林，太阳就下山了。熙德·阿默德向来叙事精确，这次却没说明成林的是橡树还是软木树。

主仆俩下了牲口，靠树坐着休息。桑丘吃了一饱，马上就睡熟了。堂吉诃德却合不上眼；他是心上有事，倒不是肚子饿。他神思飘忽，一会儿好像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一会儿看见杜尔西内娅变成乡下姑娘，一蹦就跳上了小母驴；一会儿听见梅尔林法师在告诉他，按什么条件、用什么办法来解除杜尔西内娅的魔缠。他想到自己的侍从桑丘毫不上劲，漠不关心，只好干着急。照他估计，桑丘才打了自己五下；这和他亏欠的数字简直天悬地隔呢。他非常焦急，暗想："从前亚历山大大帝劈开了戈迪乌斯的结子说：'劈开就算解开'[1]；他果然统治了全亚洲。我如果不顾桑丘愿不愿，硬把他鞭挞一顿，说不定也能解救杜尔西内娅。讲定只要桑丘挨三千多鞭子，杜尔西内娅就能消灾脱难，那么管它是自己打的还是别人打的呢？反正打足那个数目就行了。"

他这么一想，忙拿了马缰绳准备当鞭子使，跑到桑丘身边去。桑丘的裤子由几条皮带扣住上衣；可是大家知道他只扣着前面一条皮带。堂吉诃德刚动手去解他那条带子，桑丘就醒了，说道：

"谁啊？谁摸索我，还解我的腰带？"

堂吉诃德答道："是我；我来替你尽责，也解掉些自己的烦恼。桑丘，我要鞭挞你，问你讨回点儿债。杜尔西内娅直在受苦，你满不在乎，我真是心焦得要死了。这里背静，你乖乖地自己解下裤子，让我至少打你两千鞭吧。"

桑丘说："那不行，您可别动手动脚；要不，我凭上帝发誓，我一定闹得聋子都听见。我欠下的鞭子得我自愿还账才行，不能逼债。我这会

儿不想吃鞭子呢。反正我向您保证，等我几时高兴，一定把自己拍打几下。”

堂吉诃德说：“不能随你，桑丘。因为你心肠硬，虽然是乡下佬，皮肉却又娇嫩。”

他就动手硬要解桑丘的腰带。桑丘瞧他那样，忙跳起来，扑上去一把扭住，挥拳就打；又伸脚一勾，叫他摔了个脸朝天，然后把右膝跪在他胸口，捉住他双手，叫他动弹不得，连呼吸都困难。堂吉诃德说：

“怎么？你造反啦？你吃了主人的饭，却动手打起主人来了？”

桑丘说：“‘我没有废君立君，不过是保卫主人’[2] ——我就是自己的主人。您答应我躺着不动，这会儿也不鞭挞我，我就放您；不然的话，

叛徒啊！堂娜桑却的敌人，

我马上就要你的命！[3]”

堂吉诃德一口答应，发誓连桑丘外衣上的绒毛都一根不碰；桑丘什么时候鞭挞自己，听他自便。桑丘这才站起来。他走得老远，打算靠着另一棵树休息；忽觉脑袋上什么东西碰了一下，举手摸到两只穿着鞋袜的人脚。他吓得浑身乱颤，忙跑到另一棵树旁，又是那样，就急得大喊堂吉诃德救命。堂吉诃德过来问他出了什么乱子，什么事害怕。桑丘说，树上挂满了人脚人腿。堂吉诃德摸了一下，明白是怎么回事，就对桑丘说：

“咱们大概离巴塞罗那不远了；那地方官府捉到土匪和强盗，往往把二三十个一起挂在树上绞死。你甭害怕，你黑地里摸到的准是他们的腿和脚。[4]”

堂吉诃德一语道着了。

晓色朦胧，他们抬眼看见累累满树都是尸体。他们看了这许多死强盗很吃惊，不料天亮了又跑来四十多个活强盗，把他们团团围住；这一

惊更非同小可。那伙人说的是加达卢尼亚话，叫他们不许动，等他们的头领来发落。当时堂吉诃德毫无防备，马没有套上鞍辔，长枪倚在树上，自己空手站着。他觉得还是双臂交抱着胸口，低头等待时机为妙。

强盗搜查灰驴，把褡裢袋和手提包里的东西抢劫一空。桑丘总算运气，公爵送的和家里带出来的艾斯古多都在贴肉缠着的腰包里。可是这群好汉就连藏在皮肉中间的东西都会搜刮去，亏得他们的头领这时跑来了。他大约三十三四岁，体格很结实，中等以上身材，黑黝黝的皮肤，神情很严肃。他骑一匹高头大马，身披铁甲，腰两侧分插着四支小火枪。他看见那伙喽啰（他们中间称为“侍从”）搜索桑丘·潘沙，就喝令住手。他们立即听命，桑丘的腰包总算幸免。强盗头子看见一支长枪倚在树上，一面盾牌放在地下，堂吉诃德浑身披挂，那忧郁的模样，就像整个人都是忧愁苦闷凝成的。他就过去说：

“老哥，别丧气，你没有落在杀人不眨眼的魔君手里，我罗盖·吉那特[5]宽厚为怀，不是狠心人。”

堂吉诃德答道：“啊呀！原来你就是英名盖世的罗盖！我丧气不是因为落在你们手里了，我只为自己太不经心，没备上马就给你手下的勇士捉住。按我奉行的游侠骑士道，我应该是自己的哨兵，得时刻戒备。我告诉你，英雄罗盖，假如他们来的时候我拿着长枪和盾牌骑在马上，要我投降可没那么容易！我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我的丰功伟绩是举世闻名的。”

罗盖·吉那特一听就知道这人不是吹牛，而是有点疯癫。他常听人讲起堂吉诃德，对这人的所作所为并不信以为真，也不能理解一个人怎会那样发疯。他现在碰到堂吉诃德了，可以就近瞧瞧传闻的虚实，所以很高兴，说道：

“勇敢的骑士啊，别懊恼，你这会儿未必倒霉，说不定正由你这点错失，背运倒会往好转。老天爷常由世人意想不到的曲折，把跌倒的人扶起，叫穷人变成富人。”

堂吉诃德正要道谢，背后传来一阵马蹄声。马只有一匹，疾驰而来的是个小伙子，约莫二十来岁，穿一套滚金花边的绿色锦缎骑马裤和宽

大的短上衣，帽上像瓦龙人[6]那样斜插着羽毛，称脚的皮靴上打着蜡，一对马刺、一柄匕首、一把剑都是镀金的；他手里拿一支小火枪，腰左右各插一支手枪。罗盖闻声回头，只见这漂亮的少年上前来对他说道：

“大勇士罗盖呀，我是来找你的；我遭了祸，你纵然救我不了，也可以助我一臂之力。你不会认识我；让我自己介绍吧，免得你摸不着头脑。我是你好朋友西蒙·佛尔德的女儿克劳迪娅·黑隆尼玛。我爸爸的死冤家克拉盖尔·多尔瑞利亚斯也是你的冤家，他那帮人是和你作对的。你知道，这多尔瑞利亚斯有个儿子名叫堂维山德·多尔瑞利亚斯——反正不到两小时以前有这么个姓名的人。他就是我这桩祸事的根苗。我不啰唆了，只简单讲讲怎么回事。他看中了我，向我求情；我没有拒绝，瞒着爸爸也爱上了他。姑娘家尽管躲在家里不见外人，她要爱上人总有机会。干脆说吧，我们俩订下了婚约；不过我们的交情只到此为止。我昨天听说他背约要娶别人，今天早上结婚。我又急又气，按捺不住，乘我爸爸出远门还没回来，忙穿上这套衣服，骑着这匹马拼命去赶堂维山德，离这儿大约一哩瓦追上了他。我没去向他抱怨或听他推诿，就对他开枪了；先用这支火枪，接着又用了这两支手枪。我相信他身上中的子弹决不止两颗。我溅了他的鲜血，争回了自己的体面。他有一群佣人围绕着，我就撇下他走了。他们没敢抵抗，也没那本事！我现在要请你把我送到法兰西去投靠亲戚，还求你保护我父亲，别让堂维山德一帮的那许多人放肆报复。”

罗盖想不到克劳迪娅这么个美人却是敢作敢为的女侠，竟干出这等事来。他说：

“来吧，小姐，咱们且去看看你那个冤家死了没有，再斟酌下一步该怎么办。”

堂吉诃德留心听着两人说话，这时插嘴道：

“这位小姐不用别人保护，这是我的事！把我的马匹和兵器拿来，你们在这里等着我。我去找那绅士，管他是死是活，一定叫他说了话当话，对得起这位美丽的姑娘。”

桑丘说：“我主人作成人家的婚姻很有一手，你们尽管放心。有个小伙子也是订了婚又赖婚，前几天由我主人成全了他们的姻缘。要不是魔法师和我主人捣乱，把那小伙子变成了小厮，那姑娘这会儿早已不是闺女了。”

罗盖关念着克劳迪娅美人的事，并没有听见他们主仆的话。他吩咐喽啰们把灰驴驮带的东西全还给桑丘，各自退守昨晚派定的岗位；他随即和克劳迪娅飞马去找堂维山德，瞧他受了伤是否死了。他们到了克劳迪娅向堂维山德开枪的地方，不见那人，只见地上新溅的鲜血；放眼四望，看见山头一簇人，料想是堂维山德的用人，或是抬着主人的尸体去埋，或是人还活着，送去治疗。他们料得不错。两人急急追去；那群人走得慢，一下就追上了。只见堂维山德由那些佣人抱着，奄奄一息地求他们把自己放下，让他死吧，他伤口疼痛得不能忍受了。

克劳迪娅和罗盖跳下马，赶到他身边。那些佣人看见罗盖吓得战战兢兢；克劳迪娅见了堂维山德心情激动，虽然铁青了脸，还未免有情，近前去握住他双手说：

“你要是不负心背约，哪会到这个地步。”

受伤的人睁开半闭的眼睛，看见克劳迪娅，说道：

“漂亮的小姐，你准是有什么误会了。我知道是你对我下毒手。你怎么对得起我的一片情意呢？无论我的心念或是我的行为，都没有一分一毫辜负了你呀。”

克劳迪娅说：“你今天不是要和富农巴尔瓦斯特罗的女儿蕾欧诺拉结婚吗？难道那是没影儿的事吗？”

堂维山德说：“确实没影儿。是我的灾晦，叫你听到这么个消息，一生气就要了我的命。我死在你的手里和你的怀里，就很幸福。你如果愿意，咱们握手行了婚礼吧；你就知道我刚才说的都是真话。你既然以为我辜负了你，那么我这样赔礼再好没有了。”

克劳迪娅紧握着堂维山德的手，悲伤得倒在他血污的胸口。他一阵抽搐，也死过去了。罗盖慌了手脚；那些佣人忙舀了些凉水，对他们脸

上喷洒。克劳迪娅苏醒过来，堂维山德却一命呜呼了。克劳迪娅看到亲爱的丈夫已经死去，呼天抢地的大哭。她把自己的头发揪下乱扔，把脸皮也抓破，做尽伤心人表示悲痛的种种举动。

她自怨自责道："顾前不顾后的狠心女人啊！你真是轻率，怎么由着坏心摆布，干出这等事来！为爱情赌气，就丧心病狂了！我的丈夫呀，我爱你却是害你，把你从洞房推进坟墓！"

克劳迪娅哭得非常伤心，向来不惯流泪的罗盖也陪着流泪了。那些佣人都哭，克劳迪娅哭晕了几次；山头上一片悲声。罗盖·吉那特吩咐堂维山德的佣人把尸体抬到主人家所在的附近村上去埋葬。克劳迪娅告诉罗盖她已经看破世情；她有个姑母是修道院长，她打算进修院奉事上帝了却余生。罗盖称赞她主意打得好，还答应不论她到哪里，他都愿护送，如果堂维山德的亲属或任何人冒犯她父亲，他一定抵制。克劳迪娅坚决不要他送，忍泪谢了他，就哭着走了。堂维山德的尸首由他的佣人抬走；罗盖也回到同伙那里去。克劳迪娅·黑隆尼玛的恋爱就这样了结。这又何足怪呢？她这段伤心史都由吃醋赌气造成；醋海风波是凶险的，能断送一切。

罗盖·吉那特回去，看见喽啰们还守在指定的地方，堂吉诃德骑着驽骍难得正在他们中间演说呢。他说做强盗性命难保，灵魂还得受罪，劝他们改行。可是他们多半是粗犷的加斯贡人，听不进堂吉诃德的话。罗盖一到，就问桑丘·潘沙，灰驴驮带的财物归还他没有。桑丘说还了，不过还欠三块头巾，一块足足抵得过一座城池的价值。

旁边一人说："这家伙！胡说什么呀？头巾在我手里，值不了三瑞尔。"

堂吉诃德说："这话不错。不过我侍从也有道理；那是人家送的，物轻人意重。"

罗盖叫那人立刻把三块头巾还给桑丘。他命令部下一翅儿排开，把上次分赃以来抢到的衣服、珍宝、钱财全都拿出来放在面前。他一眼就估定了价值，分不开的折成钱，然后分给大家。他分得非常公平，没一点偏差。大家都称心满意。罗盖分完了，对堂吉诃德说：

“要是不能分得这么均匀，休想和他们合伙。”

桑丘插嘴道：

“我这会儿看到了，公平真是好，连强盗也非公平不可。”

一个喽啰听见这话，举起枪柄要打桑丘；要不是罗盖·吉那特大声喝住，他准把桑丘打得头开脑裂。桑丘吓软了半边，打定主意，和这帮人在一起，再也不开口了。

有些喽啰守在路旁窥伺来往的人，这时跑来报告罗盖：

“头领，离这儿不远，到巴塞罗那去的路上来了大队人马。”

罗盖说：“是找咱们的，还是咱们要找的人？看得出吗？”

那喽啰说：“正是咱们要找的人。”

罗盖说：“那么全伙出动，马上把他们押来，别跑掉一个。”

大家奉命出发，只有堂吉诃德、桑丘和罗盖留在那里等着，瞧他们押些什么人来。当时罗盖对堂吉诃德说：

“堂吉诃德先生，您大概觉得我们这种生活很新奇吧？我们干的事和遇到的事确实都新奇，而且都危险。我老实说，我们提心吊胆过日子，没一刻安闲。我干这一行是因为受了屈，要吐一口气；那口怨气，随你性情多么和平也是憋不住的。我天生心肠软，不肯害人。可是受了那场冤屈，一心要报复，就顾不得自己的好心善意，咬紧牙关走上了这条路。‘深渊和深渊响应’[7]，坏事牵动坏事；我接二连三，不仅为自己报仇吐气，别人有冤，也都由我来代打不平。不过我靠上帝保佑，虽然走上邪路，还指望能回到光明大道上来呢。”

堂吉诃德听罗盖说话和善近情，出乎意外，因为他以为杀人抢劫的家伙没一个好心眼。他说：

“罗盖先生，治病第一得看准病情，下了药还得病人肯吃。您现在是有病，也知道自己的病情；上天——该说上帝——是我们的医师，会给

您对症下药。药不是仙丹，不会一吃就好，可是吃下去逐渐会见效。还有一层，聪明人犯了罪，比笨人改得快。从您话里可见您很明白。您只要勇于改过，耐着性子等待，良心的毛病自会逐渐好起来。如果您要找一条解救自己的捷径，您就跟我走吧；我教您做游侠骑士。您经历了千艰万难，借此吃苦赎罪，转眼就可以升入天堂。”

罗盖听了堂吉诃德的劝告不禁大笑。他掉转话头，讲了克劳迪娅·黑隆尼玛的惨事。桑丘听了非常伤心，因为他对那位姑娘的美丽、勇敢和泼辣都钦佩得很。

出去打劫的喽啰回来了。他们押着两个骑马的绅士，两个步行的朝圣者，一车妇女，六个护送的佣人，有步行的，也有骑马的，还有跟那两个绅士的两名骡夫。喽啰把掳来的一群人围在中间；大家鸦雀无声，等候罗盖·吉那特大王发落。他就问两个绅士是什么人，到哪里去，带着多少钱。一个绅士答道：

“先生，我们俩是西班牙的步兵上尉。我们的部队在拿坡黎斯。据说有四艘海船停在巴塞罗那，奉命要开往西西里岛；我们是去上船的。我们身边有二三百艾斯古多；当兵的向来穷，没几个钱，我们有这许多就很富裕了。”

罗盖照样又问那两个朝圣者。据说他们打算上船到罗马去，两人的钱凑在一起大概有六十瑞尔。罗盖又问车上是谁，到哪里去，带多少钱。一个骑马的说：

“车上是我们的女主人拿坡黎斯法院院长夫人堂娜玖玛·台·基纽内斯；她带着一个小女儿、一个使女和一个傅姆。我们六人是护送的，身边有六百艾斯古多。”

罗盖·吉那特说：“那么，咱们一起有九百艾斯古多、六十瑞尔。我部下大约有六十人。瞧每人该分多少吧，我不大会算。”

一群强盗听了这话，齐声高呼：

“罗盖·吉那特长命百岁！谁想干掉他就是狗强盗！休想！休想！”

被俘的一群眼看自己的钱要抄去了，两个上尉神色焦急，法院院长夫人满面愁容，两个朝圣者也垂头丧气。他们的懊恼非常明显。罗盖让他们着急了一会儿，却不愿延长他们的愁苦，他转脸向两个上尉说：

“两位上尉先生请帮帮忙借我六十艾斯古多；法院院长夫人请帮忙借我八十，因为‘修道院长靠唱歌吃饭’[8]，我部下这帮伙伴们得要点饷银。回头我给你们出一张通行证，你们拿了就可以自由走路，不受阻挠；尽管我还有部下分散在附近一带，碰到也不会伤害你们。我绝不愿意冒犯军士和妇女，尤其是贵夫人。”

两个上尉连连道谢，满心感激，觉得罗盖真是宽容大度，不拿他们的钱。堂娜玖玛·台·基纽内斯夫人要下车来亲吻罗盖大王的手和脚，可是罗盖怎么也不答应，反请她原谅自己，干了这凶恶的营生，不得已冒犯了她。这位法院院长夫人吩咐她用人把她份里的八十艾斯古多马上交出来；两个上尉已经掏出了他们的六十艾斯古多。两个朝圣的就要把他们的戋戋之数全部奉献，可是罗盖叫他们别忙；他对部下说：

“这许多艾斯古多你们每人两个，余下二十个；十个给两位朝拜圣地的，十个给这位好侍从，让他给咱们江湖上扬扬名。”

罗盖吩咐把随身带的文具拿来，写了一张向部下头目打招呼的通行证，交给那群被俘的人，就和他们告别，放他们上路。他们想不到罗盖这样豪爽大度，真是个非常人物，觉得这位鼎鼎大名的强盗颇有亚历山大大帝之风。有一名喽啰用半法语半西班牙语说：

“咱们这位头领不配当好汉，只配做修士；以后他再要卖弄慷慨，用他自己的钱吧，别使我们的。”

这个倒霉家伙声音大了些；罗盖听见了，拔剑把那人的脑袋险的劈作两半，一面说：

“谁口吐狂言，肆无忌惮，我就这样责罚！”

大家吓怔了，谁也没敢哼一声。他们对他就是这么服服帖帖。

罗盖走过一边去，写信给巴塞罗那城里的一个朋友，通知他说：众

口传扬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正在他那里，这位著名的游侠骑士是最有趣味最有识见的人；他罗盖就要把这位先生送到巴塞罗那来，四天以后，在施洗约翰的纪念日[9]，如到城外海边去，就能见到他们主仆——骑士全身披挂，骑着驽骍难得，侍从桑丘骑驴跟随。罗盖嘱咐朋友把这消息传给尼阿罗一帮朋友，让他们拿堂吉诃德打趣取乐，可是别让他的冤家加台尔一帮知道了也来趁热闹[10]。不过这件事办不到。因为堂吉诃德的疯狂和高明、以及他侍从桑丘·潘沙的滑稽，都注定是供全世界娱乐的。罗盖派一名喽啰送信；那人就乔装成老乡，混进巴塞罗那去。

[1] 传说弗利几亚国王戈迪乌斯用绳子拴住他的车，打了一个解不开的结子。神启示说：解开这个结子的人要统治亚洲。亚历山大大帝解不开结子，就挥剑劈开了结子。“劈开戈迪乌斯的结子”喻快刀斩乱麻地解开难题。

[2] 西班牙成语，相传咖斯底利亚王贝德罗一世被弟弟杀死，当时弟弟的侍僮帮主人把贝德罗一世绊倒，嘴里说了这句话。

[3] 引用民歌里的句子。

[4] 在塞万提斯的时代，加塔卢尼亚省（Cataluña）多盗，尤其在省城巴塞罗那附近。

[5] 西班牙人民所爱戴的侠盗，1611年带着部下二百人投诚，转入拿坡黎斯境，把部下组成军队，自己当了队长。

[6] 比利时南部居民。

[7] 引《旧约全书·诗篇》第四十二篇第七节。

[8] 西班牙谚语。

[9] 指为耶稣施洗的圣约翰。按日期推算，这里说的不是他生日（6月24日）而是他被希律王杀头的日子（8月29日）。

[10] 尼阿罗（losNiarros）、加台尔（los Cadeles）当初是敌对的两个政党，后来变为互相残杀的两帮强盗。

第六十一章 堂吉诃德到了巴塞罗那的见闻，还有些岂有此理的真情实事。

堂吉诃德和罗盖一起过了三天三夜；他们生活里的新奇事层出不断，即使是三百年也没个穷尽。他们天亮在这里，吃饭又在那里；有时拔队逃跑，却不知躲谁；有时原地等待，也不知等什么。他们站着睡觉，才做了半个梦，又转移到别处去。他们成日成夜忙着放哨、望风、吹旺火枪里的引火绳，不过他们没几支火枪，多半用燧发枪。罗盖不和部下一起过夜；他在哪里总瞒着他们。因为巴塞罗那总督出了许多告示要他的命；他战战兢兢，对谁都不敢托大，怕自己部下行刺，或捉他去报功。他的生活真是辛苦得很。

罗盖带着堂吉诃德、桑丘和六个喽啰抄荒僻小道到巴塞罗那去。圣约翰节的前一晚，他们到了城外海边。罗盖拥抱了堂吉诃德和桑丘，给了桑丘上次许他的十个艾斯古多，和他们主仆客套一番，郑重告别。

罗盖走了，堂吉诃德就在马上等天亮。一会儿东方发白，晨光静穆，照得花儿草儿欣欣向荣。忽听到悦耳的喇叭、铜鼓和铃铛声，还有“走开！走开！靠边儿！靠边儿！”的喝道声，好像有人从城里出来。太阳要亮相，驱开朦胧晓色，露出它那个比盾牌还大的脸盘儿，从海上缓缓高升。

堂吉诃德和桑丘放眼四看，见到了生平未见的大海，只觉浩浩渺渺，一望无际，比他们在拉·曼却所见的如伊台拉湖大多了。海边停泊的一艘艘海船，正在卸船篷 [1] ，上面张挂的许多彩带和细长三角彩旗在风里抖动，蘸拂着水面。船上喇叭、号角众音齐奏，远近军乐一片悠扬。海船开动了，在平静的水面摆出交战的阵势。顿时有无数骑兵应战似的从城里奔驰而来，都制服鲜明，马匹雄健。船上的战士连连放炮，城上也放炮回敬。城上炮声震天，惊心动魄，海船的大炮也声声相应。大地如笑，海波欲话，天气清朗，只有炮火的烟雾偶尔浑浊了晴空；这种情景好像使人人都兴致勃发。桑丘不明白怎么海上浮动着的庞然巨物会有那么许多脚 [2] 。

那群穿制服的骑兵声声欢呼，呐喊着“利利利”[3]，奔驰到堂吉诃德面前，弄得他莫名其妙。其中一个是得到罗盖传信的朋友；他高声向堂吉诃德说：

“欢迎啊，游侠骑士道的模范和师表、启明星和北极星——您的名称一时上都说不尽。英勇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欢迎您到我们城里来！您是历史学家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笔下那位真实的堂吉诃德，不是那部骗人的新书里伪造的冒牌货。”

堂吉诃德还没答话；那几个骑兵不等他开口，领着队伍围绕着他左旋右转，转成个螺旋形。堂吉诃德回身对桑丘说：

“这些人认识咱们。我可以打赌，他们读过咱们的故事，连阿拉贡人新出版的那一部都读过。”

和堂吉诃德攀话的骑兵又转回来说：

“堂吉诃德先生，请您和我们同走吧。我们都是为您效劳的，都是罗盖·吉那特的好朋友。”

堂吉诃德答道：

“骑士先生，大概礼貌是孳生不息的；罗盖大王对我的盛情传给你们，你们又对我这样客气。我一定追随你们，惟命是从；如果我也能为你们效劳，我就更高兴了。”

那位绅士也照样客套一番，大队人马就簇拥着堂吉诃德，在喇叭铜鼓声里进城。魔鬼专干坏事，小孩却比魔鬼还坏。两个顽童在堂吉诃德一伙进城的时候挤进人群，挨到他们身边，一个掀起灰驴的尾巴，一个掀起驽骀难得的尾巴，各把一束荆棘插进它们的身体。两头可怜的牲口觉得剧痛，就夹紧了尾巴；一夹紧越发疼痛难熬，只顾乱蹦乱跳，把两位主人都掀下地去。堂吉诃德又羞又窘，忙给他那匹老马拔掉尾下的装饰品；桑丘也给灰驴拔掉。带领堂吉诃德的几名骑兵要去打那两个顽童，可是他们早混进周围千百成群的孩子里去，没法奈何他们了。

堂吉诃德和桑丘又骑上牲口，还那么缓步从容，随着音乐，跑到带

头的那位绅士府上。那是个高门大宅；干脆说吧，是个有钱人家。熙德·阿默德暂把他们主仆撇在那里了，我们也就撇下他们再说吧。

[1] 这是遮阳挡雨的帆布顶篷。

[2] 指划船的桨。

[3] 或“雷利利”，阿拉伯人战斗和庆祝时的呐喊，参看本书205页注⑤。

第六十二章 一个通灵的人头像，以及不能从略的琐事。

堂吉诃德的东道主名叫堂安东尼欧·台·莫瑞诺。他是个有风趣的富绅，喜欢开开玩笑，可是不失分寸，不伤和气。他既已把堂吉诃德请到家来，就想揭他的疯狂给大家取乐，而又手段巧妙，不招他本人生气。“惹人气恼，不算玩笑”[1]；得罪了人取笑就不值一笑。堂安东尼欧一上来先请堂吉诃德卸下盔甲，让他像上文屡见的那样穿着麂皮紧身，到他家阳台上去亮亮相。阳台下临城里最热闹的大街，来往行人都望得见。许多大人小孩就像看猴儿似的看堂吉诃德。制服漂亮的骑兵又在堂吉诃德面前驰骋，仿佛他们穿上节日服装是专供堂吉诃德检阅的。桑丘高兴无比，好像莫名其妙地又碰上卡麻丘结婚之类的事，或闯进了堂狄艾果·台·米朗达家或公爵府那样的人家。

堂安东尼欧那天请几个朋友吃饭；大家对堂吉诃德都恭恭敬敬，把他当游侠骑士看待。他洋洋得意，喜形于色。桑丘的趣谈妙语连一接二，宾主和全家佣人都听得聚精会神。饭时堂安东尼欧对桑丘说：

“桑丘老哥啊，我们这儿知道你最爱吃白鸡[2]和肉丸子，吃不了就揣在怀里，明天再吃。”

桑丘说：“没那事儿，先生，我是爱干净的，并不馋。我主人堂吉诃德在这里呢，他还不知道吗，我们俩一把橡树子或核桃往往吃个七八天呢。有时碰上人家给我一头小母牛，我就赶快拿了拴牛的绳子赶去[3]，那倒也是真的。就是说呀，人家给我什么，我就吃什么，不错过机会。谁说我馋嘴肮脏，我就要告诉他不是那么回事——这话我还另有个说法呢，不过碍着在座各位贵宾，我就不说了。”

堂吉诃德道：“真的，桑丘吃得又清淡，又干净，这是可以写刻在铜碑上万世流传的。他饿了确也有点狼吞虎咽，因为吃得快，两边大牙一起嚼；不过总很干净，一点不肮脏。他做总督的时候学得吃相秀气极了，吃葡萄呀、甚至吃石榴子呀，都用餐叉扦着送到嘴里去。”

堂安东尼欧说：“啊呀！桑丘做过总督吗？”

桑丘说：“做过啊，在一个海岛上，叫便宜他了岛。我做了十天总督，分内该做的事一一都做了。那十天真忙，没一会儿安闲。我得了这番经验，对世界上所有的总督职位都不稀罕了。我从岛上逃出来，又掉在坑里，拿定要送命了，想不到还能活着出来。”

堂吉诃德把桑丘做总督的事细细讲了一遍，大家听得津津有味。

饭后，堂安东尼欧拉了堂吉诃德的手到一间屋里。全屋没有陈设，只有一张好像碧玉做成的独脚桌子；桌上供一个好像铜铸的半身人像，仿佛罗马帝王的头像那样连着胸脯。堂安东尼欧带堂吉诃德满屋走了一转，又围着桌子绕了几圈，然后说：

“堂吉诃德先生，我已经看了咱们这里确实没有外人，门也锁着。我现在要告诉您一桩怪事，或者该说是一件奇闻，不过您得严守秘密。”

堂吉诃德道：“我发誓决不泄漏，还可以保证上再加保证。”他又称呼着这位新相识的名字说：“我告诉您，堂安东尼欧先生，您的话只从我耳朵里进去，决不从我嘴里出来。您想说什么，尽管放心说，我一定守口如瓶。”

堂安东尼欧说：“您既然这么担保，我就要叫您见所未见，闻所未闻了，您准会大吃一惊的。我把闷在心里不敢告诉人的秘密吐露出来，也可以松一口气。”

堂吉诃德不懂为什么这样郑重其事，急要知道究竟。堂安东尼欧就拉着他的手去摸那个铜人头，又把碧玉的独脚桌子从面到脚都摸遍，然后说：

“堂吉诃德先生，这个人头是世界上第一流魔法师制造的。他大概是波兰人。他师父艾斯戈迪留是有名的 [4] ，据说干过许多神奇的事。那波兰法师在我家住过。我出一千艾斯古多请他制造了这个人头。如果凑近它耳朵随便问什么话，它都能回答，这就是它独具的神通。那法师画符念咒，上观天象，选了好时辰动手，造成这个人头。咱们明天可以试验一下；今天不巧是星期五，它星期五是不开口的，只好等明天。您可以先想想要问什么话。我见识过这种人头，知道它回答的话句句都准。”

堂吉诃德觉得一个人头有这种本领离奇得很，对堂安东尼欧的话不大相信；不过马上可以试验，也就不愿多说，只谢他向自己推心置腹。他们出来，堂安东尼欧又锁上门，两人同上客厅。当时其他男客都在那里听桑丘讲他主人遭逢的种种奇事。

那天下午，他们带堂吉诃德上街逛逛。他没有披挂，只是随常出门装束，穿一件黄褐色呢大衣。那么大热天穿了那件大衣，便是冰块也要冒汗的。主人家叫佣人们设法绊住桑丘，不让他出门。堂吉诃德上街骑的不是驽骍难得，却是一匹稳重的大骡子，鞍辔很鲜明。他们给堂吉诃德穿上大衣，偷偷在衣背钉一方羊皮纸，上面大字写着“这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街上人看见堂吉诃德，就看见他背上的标签，都念道：“这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堂吉诃德以为路上的人都认识自己，大为惊讶，转脸向并辔而行的堂安东尼欧说：

“游侠骑士道最受人器重，谁当了骑士就名满天下，天涯海角的人都知道他。不信，您瞧瞧吧，堂安东尼欧先生，这里的小孩子几时见过我呢，可是连他们也认识我。”

堂安东尼欧说：“对呀，堂吉诃德先生。美德像火一样包藏不住，一定冒出头来。您干的这一行尤其光芒四射，盖过一切。”

堂吉诃德正骑骡在街上缓步徐行，可巧有个咖斯底利亚人 [5] 读了他背上的大名，高声说道：

“倒霉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你背上挨了不知多少板子，你怎么还没送命，却跑到这里来啦？你这疯子！自己在家里发疯也罢了，还惯把你交往的人都变成疯子和傻瓜；不信，瞧瞧和你一起的几位先生就知道了。糊涂虫啊，你还是回家去，照管自己的家产和老婆孩子吧，别再疯疯癫癫，闹得迷糊了心窍。”

堂安东尼欧说：“老哥，你走你的路；没请教你，别来训人。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心里雪亮，我们和他一起的也并不糊涂。美德是到处都尊重的。让你倒尽了霉吧！人家又没招你，多管什么闲事！”

那加斯底利亚人说：“您这话真是不错。向这位好先生进忠告，就是

找钉子碰。不过据说这疯子对什么事都识见高明；他这副好头脑全给游侠骑士道毁了，实在可惜！从今以后，即使我活一千岁，即使有人向我请教，我要再给他进忠告，让我和子子孙孙都像您说的那样倒尽了霉吧。”

那个进忠告的人走了，他们继续闲逛。可是大人小孩都跑来读那标签，拥挤不堪，堂安东尼欧只好假装给堂吉诃德掸掸背，把那方纸取下。

他们天黑才回家。当晚有个女客的跳舞会。堂安东尼欧的妻子是美丽活泼又有风趣的一位贵夫人。她为堂吉诃德请了几个女友作陪客，让她们瞧瞧这古怪的疯人，借此消遣。大家吃了一餐丰盛的晚饭，十点左右舞会开始。有两个女客很淘气促狭，虽然是正经女人，她们为了开个把不得罪人的玩笑，却有点放肆。她们俩无休无歇地拉堂吉诃德跳舞，折磨得他不仅身体疲惫，精神也很烦倦。他那模样煞是好看：又高、又细、又瘦、又黄，紧窄窄的衣服，僵撅撅的身子，举动又非常笨滞。两个年轻太太假意偷偷儿向他送情，他也悄悄地表示谢绝；可是瞧她们纠缠不已，就高声说：

“‘害人鬼怪，速去勿待’[6]！我不要这种情意，别来缠我！两位夫人自己识趣吧。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独霸着我这颗心呢，不容我接受别人的撩拨。”

他跳舞跳得精疲力竭，一面说着话，一面就在客厅当地坐下了。堂安东尼欧叫人把他抬上床去。桑丘抢先上来拉着他说：

“我的主人先生，您真是倒了霉，跳什么舞呀！您以为勇敢的人都能跳舞、游侠骑士都是舞蹈家吗？我说呀，您要是这么想就大错了。有人宁愿拼着性命杀个巨人，也不愿跳舞。要是手拍脚的蹦跳，您如果不会，我还可以替您，我跳得像老鹰一样灵活呢；跳舞我可一点儿不会。”

桑丘这番话说得大家都笑了。他伺候主人上床安睡，给他盖好毡子，让他出汗；如果跳舞着了凉，就可以发散掉。

第二天，堂安东尼欧觉得可把人头的法术试验一番了。参与的客人

有堂吉诃德、桑丘和堂安东尼欧的两个朋友；舞会上折磨堂吉诃德的两位夫人当晚由堂安东尼欧夫人留住过夜，这时也在里面。堂安东尼欧带他们进了安放人头的屋子，锁上门，介绍了那人头的神通，嘱咐大家切勿外传，并且说，究竟如何还没试验过呢。堂安东尼欧已把个中奥妙告诉他这两个朋友；他们要不是事先知道，也会像其他客人一样吃惊的。怎不叫人吃惊呢，那东西是煞费心思才制造出来的呀。

堂安东尼欧首先凑到人头的耳边，放低了声音，可是大家都听得见；他问道：

“脑袋，凭你的本领说说吧，我这会儿在想什么？”

那脑袋并不掀动嘴唇，声音却清清楚楚，在场的人都听见，它说：

“我不知道人家的心思。”

大家很惊奇，尤其看到桌子周围和整间屋里不可能有人代答。

堂安东尼欧又问：“这里有几个人？”

还是那个声音轻轻答道：

“有你和你夫人、你的两个朋友、你夫人的两个朋友，还有一位著名的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再加他的侍从桑丘·潘沙。”

大家越加吃惊，吓得毛发都竖起来。堂安东尼欧退立一边说：

“行了，你是个聪明的脑袋，会说话的脑袋，能回答问题的脑袋，神奇的脑袋！现在我知道花了钱没有上当。谁有什么要问的，上来问吧！”

女人一般都任性，而且好奇。堂安东尼欧夫人的一个女友抢先过去问道：

“脑袋呀，我问你，我要变成个很美的美人，有什么办法吗？”

回答说：

“只要很端重就行。”

那位夫人说：“我不多问了。”

她的女伴随即凑近去问道：

“脑袋呀，我想问问，我丈夫真心爱我吗？”

回答说：

“瞧他怎么待你，就会明白。”

那位太太退下来说：

“这还用问！要知道心思，当然得瞧行为呀。”

堂安东尼欧的一个朋友接着上前去问脑袋：

“我是谁？”

回答说：

“你自己知道。”

那绅士说：“我不问这个，只问你是否认识我。”

回答说：“认识呀，你是堂贝德罗·诺利斯。”

“脑袋呀，你真是什么都知道，我不想多问了。”

他退下来，另一个朋友上去问道：

“脑袋呀，请问你，我的大儿子有什么心愿？”

回答说：“我说过不知道人家的心愿。不过我可以告诉你，你儿子的心愿是要埋葬你。”

那绅士说：“这真是‘眼睛能见，手就指点’[7]。”

他不再多问。堂安东尼欧太太近前去问道：

“脑袋呀，我没别的要问，只想请教你，我的好丈夫是否长寿？”

回答说：

“是！寿长着呢。他身体健康，起居有节，这样就能延年益寿。许多人生活没有节制，往往促短了寿命。”

然后堂吉诃德近前去说：

“你是能解答问题的，请问，我在蒙德西诺斯地洞里那段故事，是真的还是做梦？我侍从桑丘答应的那些鞭子，靠得住吗？杜尔西内娅能摆脱魔缠吗？”

回答说：“地洞里的事很难说，也有真，也有梦。桑丘答应的鞭子得慢慢儿来。杜尔西内娅的魔缠到时自会摆脱。”

堂吉诃德说：“我没有别的要问了。我只要能看到杜尔西内娅摆脱磨难，我就如愿以偿，欣喜透顶了。”

末了桑丘上前去问道：

“脑袋啊，我还会当总督吗？我能有朝一日，摔掉当侍从的苦差吗？我能再见老婆孩子吗？”

回答说：

“你可以做一家之主。你几时回家，就能见到你的老婆孩子。你不伺候人，就不当侍从了。”

桑丘说：“真是好！这话我自己会说呀。预言家贝罗格鲁留[8]也不过是这么说。”

堂吉诃德说：“蠢货，你要怎么回答呀？这脑袋有问必答，不就行了吗？”

桑丘说：“是行了呀，可是我要它再多讲点儿、多说点儿呢。”

问答到此为止，可是大家还惊骇不止；只有堂安东尼欧的两个朋友知道底细，不以为奇。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立即揭开盖子，省得大家纳闷，以为那脑袋有妖法或神通。据说马德里有个巧匠制造了这么个人

头，堂安东尼欧·台·莫瑞诺曾经见过，就在自己家里仿造一个，捉弄不知情的人。人头造得很巧。桌面和独脚都用木板做成，上色髹漆得像碧玉一样。脚底下伸开四爪，就支撑得平平稳稳。那脑袋仿佛罗马帝王的头像，颜色像青铜，里面是空的。桌面也是空的，人头安在桌上严丝合缝，衔接的痕迹分毫不露。桌子脚也是空的，通连人头的脖颈。这套东西直通连到下层屋里。一根铅皮管子从下到上贯通桌脚、桌面和人头的脖颈。管子安装得很妥帖，谁也看不出。答话的人在通连的下层屋里，嘴唇凑着管口；管子上下传声，仿佛扩音喇叭，句句话都传播得清清楚楚。这套玩意儿把局外人都蒙骗了。堂安东尼欧有个侄儿是伶俐聪明的大学生；答话的就是他。他事先知道哪些人那天和他伯父同在安放人头的屋里，所以听到第一个问题对答如流，又快又准。答别的话只凭猜测；他是个聪明人，话也答得聪明。熙德·阿默德还讲到这事的下文。城里不久传开了，说堂安东尼欧家里藏着一个有神通的人头，问它什么就答什么。我们宗教的卫士耳目灵敏；堂安东尼欧怕他们知道，忙把实在情况上报宗教法庭的官长。他们下令拆掉这套装置，别再闹下去，害无识之众大惊小怪。所以十一二天后那神奇的脑袋就毁了。可是在堂吉诃德和桑丘·潘沙的心眼里，人头还是通灵的，能回答问题；尽管没叫桑丘满意，堂吉诃德却非常称心。

城里的绅士要讨好堂安东尼欧，又要招待堂吉诃德，借此瞧瞧他的疯疯傻傻，准备六天后举行一场挑圈比赛。不过这又给别的事挤掉了。堂吉诃德有兴在城里逛逛，怕骑了马小孩子缠他，就带着桑丘和堂安东尼欧拨给他当差的两个佣人步行出门。他们正在街上走，堂吉诃德抬眼看见一处门额上写着“承印书籍”几个大字。他很高兴，因为从没见过印书，很想瞧瞧。他就带着人跑进去。只见一处正在印，一处正在校样，这里在排版，那里在校对；反正都是大印刷厂里工作的常套。堂吉诃德走到一个活字盘旁边，问他们干什么呢。那些工人向他解释了一番。他很惊奇，又往前走。在另一处他凑到一个工人面前，问他在干什么。那工人说：

“先生，”他指指旁边一个相貌端正、神情庄重的人说，“这位先生把一本意大利文的书翻译成咱们西班牙语，我正在排版，准备拿去印。”

堂吉诃德问道：“书名叫什么呢？”

译者答道：

“先生，书名原文叫Le Bagatelle。”

堂吉诃德问道：“照咱们西班牙语，Le Bagatelle怎么说呢？”

译者说：“用咱们的话，Le Bagatelle就是‘小玩意儿’。虽然据名称像是小品，内容却很有意思，也很重要。”

堂吉诃德说：“我懂一点点意大利文，常卖弄自己能唱几句阿利奥斯陀的诗。我的先生，我不是考您，不过出于好奇，想向您请教：您翻译的书里有piñata那个字吗？”

译者说：“有，常看见。”

堂吉诃德问：“您怎么翻成西班牙文呢？”

译者说：“还能怎么翻呀？不就是‘沙锅肉羹’吗？”

堂吉诃德说：“我的天哪！您对意大利成语多熟悉啊！我可以跟您着实打个赌：意大利文piace，您翻的西班牙文是‘喜欢’；意大利文più，是‘多’；意大利文su是‘上面’；giù，是‘下面’。”

译者说：“我确是这么翻的呀，这几个西班牙字跟意大利原文恰好相当。”

堂吉诃德说：“我敢发誓，您不是当代的著名人士。这个世界专压抑才子和杰作，辜负了不知多少本领，埋没了不知多少天才，冷落了不知多少佳作！不过我对翻译也有个看法。除非原作是希腊、拉丁两种最典雅的文字，一般翻译就好比弗兰德斯的花毡翻到背面来看，图样尽管还看得出，却遮着一层底线，正面的光彩都不见了。至于相近的语言，翻译只好比誊录或抄写，显不出译者的文才。这不是轻视翻译；有些职业比这个还糟，赚的钱还少呢。可是有两个著名翻译家是例外。一个克利斯多巴尔·台·费格罗阿博士[9]，他翻译了《忠实的牧人》；另一个是《阿明塔》的译者堂胡安·台·郝瑞基[10]。他们翻译得非常完美，简直和原著难分彼此。可是我请问，您出版这本书是自负盈亏，还是把版权卖

给书店了？”

译者说：“我自负盈亏。这第一版印两千本，每本定价六瑞尔，转眼可以销完；我想至少能赚一千杜加。”

堂吉诃德答道：“真是如意算盘！看来您还不知道书店的交易和他们同行之间的关系呢。您瞧着，将来您背着两千本书，压得腰瘫背折，您就慌了；如果书是平淡无奇、不大够味儿的，那就更没办法。”

译者道：“可是怎么办呀？您要我把书交给书店老板吗？他出三文钱买了我的版权，还好像是对我开恩呢。我出书不为求名，我靠作品已经有名了。我求的是利；没有利，空名值不了半文钱。”

堂吉诃德说：“但愿上帝保佑您一本万利。”

他又走到另一个活字盘前面，看见那里正在校改一大张刚印出来的书，书名是《灵魂之光》[11]。他看了说：

“这类书尽管多，还是该出版。现在有罪孽的人多；这么许多人沉沦

在黑暗里，需要许多指路明灯呢。”

他又往前去，看见那里在校对另一本书。他问起书名，说是叫《奇情异想的绅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第二部，作者是托尔台西利亚斯人。

堂吉诃德说：“我听到过这本书。我摸着良心老实说，这样荒谬的书，我以为早已烧成灰了。不过‘每头猪都有它的圣马丁日’[12]，它也逃不了。虚构的故事愈逼真愈好，也愈有趣；真事呢，愈确实愈好。”

他面带怒色，走出了印刷厂。那天堂安东尼欧准备带他去参观泊在沿岸的海船。桑丘很高兴，因为生平没见过。堂安东尼欧通知海船舰队司令[13]，鼎鼎大名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在他家做客，他们宾主当天下午要上海船参观。舰队司令和城里居民都已久闻堂吉诃德的大名了。这位骑士在海船上的事见下章。

[1] 西班牙谚语。

[2] 鸡的胸脯肉，上浇牛奶、糖和米粉做的浆汁。这是阿维利亚内达的书上说的。

[3] 西班牙谚语。

[4] 当时有几个同名的天文家和魔术家，不能断定作者指的究竟是谁。

[5] 堂吉诃德的家乡拉·曼却在咖斯底利亚；巴塞罗那在咖斯底利亚东北的加塔卢尼亚。

[6] 常用的拉丁文驱鬼咒语。

[7] 西班牙谚语。

[8] 贝罗格鲁留（Perogrullo），传说中的滑头预言家，西班牙民间歌谣举例如下：你走在女人前头，就有女人跟随；你有舌头，就会说话；你有大牙，就不是没牙；你一照镜子，就会看见自己的脸。

[9] 《忠实的牧人》（Pastor Fido，1590），作者是意大利诗人巴普悌斯塔·瓜利尼（Baptista Guarini），译者是克利斯多巴尔·苏阿瑞斯·台·费格罗阿（Crisióbal Suárez de Figueroa），不是克利斯多巴尔·台·费格罗阿（Cristóbal de Figueroa）。

[10] 《阿明塔》（Aminta，1607），作者是意大利诗人塔索（Torcuato Tasso），译者是诗人兼画家，塞万提斯的朋友。

[11] 作者是教士，名斐利贝·台·梅内塞斯（Felipe de Meneses），1555年出版；十六世纪末到十七世纪初屡次再版。

[12] 西班牙谚语，圣马丁与穷人分袍事见本书338页注②。他的纪念日恰是酒神的节日（11月11日），是个大吃大喝的日子，猪养肥了都在那天宰杀。

[13] 每四只海船成一小舰队，设一司令官。

第六十三章 桑丘·潘沙船上遭殃；摩尔美人意外出现。

堂吉诃德全没料到通灵的人头是个骗局，听了它的回答只顾细细思量。他一心只记着杜尔西内娅能摆脱魔缠的那句预言，认为决没有错，所以颠来倒去地想，暗暗欢喜，相信不久就会落实。桑丘虽然像上文说的不愿做总督，却还希望有朝一日又能发号施令、一呼百诺。他做官虽然只不过是一场玩笑，不幸还是上了官瘾。

且说那天下午堂安东尼欧和两个朋友带着堂吉诃德和桑丘到海船上去。舰队司令已经知道堂吉诃德和桑丘要光临，急要看看这两位大名鼎鼎的人物；他们俩刚到海边，几只海船就放下船篷，奏起军乐来。司令船立即放小艇去接；艇上铺着华丽的花毡，安着大红丝绒靠垫。堂吉诃德刚踏上小艇，司令船就带头放礼炮；其它船上一齐响应。堂吉诃德登上右边的扶梯，水手们按欢迎贵宾的惯例，高呼“呜、呜、呜！”三次。舰队司令是巴兰西亚贵族，这里就称为将军；他和堂吉诃德握手为礼，又拥抱了他说：

“我今天见到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真是一辈子最可庆幸的日子，该用白石标志[1]，纪念游侠骑士的师表到了我们这儿来。”

堂吉诃德受到这样尊敬，非常高兴，也彬彬有礼地答谢。宾主过去坐在船尾半圆形的凳上，那里陈设得很漂亮。水手长跑到中间的过道上，吹哨为号，叫划手脱衣[2]。他们转眼都把衣服脱下。桑丘看见那么许多人光着膀子，诧怪得眼睛都瞪出来了，又瞧他们一下子扯起船篷，干活儿快得出奇，简直像地狱里出来的一群魔鬼，越发惊讶。不过比了接着来的事，那就算不得什么了。当时桑丘正坐在过道尽头的木凳上[3]，他旁边是右面末排的划手[4]。那人是奉了命的，他捉住桑丘，把他高高举起；全船的划手都站在位子上等着，他们从右边开始，一双双胳膊依次轮替着把桑丘高举空中，顺着一个个座儿飞快地往前传送。可怜桑丘给他们转得头晕眼黑，满以为自己落在魔鬼手里了。他们把他传到前排，又转到左边往后传，直把他送回船尾才罢。那可怜虫折磨得喘吁吁直流汗，不明白那是怎么回事。堂吉诃德看见桑丘不生翅膀却在

空中飞行，就问将军：这是否初上海船的照例规矩；他不想干这一行，即使有这规矩，他也不愿受这种训练。他对上帝发誓，谁要捉住他叫他在空中飞转，他一定踢得那人魂不附体；说着就按剑站起来。

这时划手们卸下船篷，放倒桅杆，响声惊天动地。桑丘以为天顶脱了榫，要塌在头上了，弯腰坐着把脑袋藏在两腿中间。堂吉诃德也有点吃惊，缩着脖子，面容失色。划手们又竖起桅杆，动作还那么神速，响声也一样大；他们自己却始终哑默悄静，仿佛是没有声音也没有气息的。水手长吹哨命令起锚，一面跳到中间过道上，挥鞭向划手背上乱抽；船就慢慢儿向海上开出去。桑丘把桨当作船身上的脚，看见那么许多红脚一齐挪动，暗想：

“我主人说的着魔是没有的事，这些东西才真是魔法支使的。这群倒霉蛋干了什么事，要挨这样的鞭打呀？吹哨的家伙怎么一个人胆敢鞭打这么许多人呀？现在看来，这里就是地狱了，至少也是炼狱。”

堂吉诃德瞧桑丘在留心观看，就对他说：

“哎，桑丘朋友，你要是肯脱光了膀子，和这群人一起吃鞭子，你解脱杜尔西内娅的魔缠可多省事啊！有这许多人陪着受罪，你的痛苦就分掉了。说不定梅尔林法师瞧这里抽的鞭子劲道足，一鞭当十鞭折算呢。”

将军在旁听了这话不懂，正要请问，瞭望的水手忽有传报：

“蒙灰[5]发来信号：沿西边海岸有一艘划船。”

将军听了就跳到中间过道上喊道：

“哈！孩子们！瞭望塔发来信号，望见一艘划船，准是阿尔及尔海盗船，咱们别让它溜了！”

其它三艘海船立即开到司令船旁来听指挥。将军命令两艘开到海上去，另一艘跟着司令船沿海岸航行，不让敌船溜走。水手使劲划桨，几艘船如飞地赶去。出海的两艘大约两海里[6]外就看见敌船了。船上有十四五对桨，远望也看得出是那样配备的船。那艘船上看见了追捕的海船，就赶紧逃跑，以为增加速度就可以脱险。可是这艘司令船恰恰是数

一数二的海上快船，一会儿就追上去。那边船上估计逃不了，船长不敢冒犯我们的海船司令，打算叫划手放下桨投降。可是命运另有安排。当时两船已经挨得很近，敌船上能听到喝令投降的声音。那艘船上有十四五个土耳其人；两个喝醉酒的放了两枪，打死了我们船头靠边上的两名水兵。将军因此发誓，等拿住那条船，要把船上的人一一处死。他的船狠命往前冲，反让敌船在桨底下溜跑了；司令船冲过头去好老远，还得掉转身来。敌船自知情势危急，乘这个当儿扯起风帆，帆桨并用，拼命逃跑；可是冒冒失失闯下了祸，卖力也挽救不回，不出半海里就给司令船追上，船舷给司令船上的一排桨搭上[7]，船上人都活捉过来。另外两艘海船这时也赶到了，四艘船一起带着俘获的船回岸。岸上瞧热闹的人山人海。将军下令各船傍岸抛锚。他望见城里总督也在岸边，忙叫放下小艇去接，又命令放倒桅杆，把捉来的船长和其他土耳其人立即吊在桅杆上绞死。他们一起有三十六人，都是雄赳赳的壮汉，多半是土耳其火枪手。将军问谁是船长。俘虏里有个叛教的西班牙人用西班牙语答道：

“大人，这小伙子是我们的船长。”

他指点的是个俊俏的绝世美少年，看来还不满二十岁。将军对这少年说：

“你这大胆的狗崽子！我问你，你明知逃不了，干吗杀害我的水兵？对司令船有这个礼吗？你该知道，莽撞不是勇敢；希望很渺茫的时候，应该勇敢，可是不能莽撞啊！”

船长不及回答，总督已经带着些仆从和一群城里人上船了，将军忙赶去迎接。

总督说：“将军大人，您这场围猎真是满载而归啊！”

将军答道：“您大人待会儿瞧瞧这根桅杆上挂的野味，就知道收获着实不小。”

总督问道：“这是怎么说呀？”

将军答道：“他们无法无天，也不顾向例规矩，杀了我船上两名最好

的水兵；我发誓要把俘虏一个个都绞死；最该死的是这小伙子，他是船长。”

他就指给总督看；这小伙子在等死，捆着两手，颈间套着绳索。美貌是无言的推荐[8]，总督举目，瞧他相貌漂亮文秀，神气很卑逊，就有意饶他一死。他问小伙子道：

“船长，我问你，你是土耳其人，还是摩尔人，还是叛教徒呢？”

少年用西班牙语答道：

“我不是土耳其人，也不是摩尔人，也不是叛教徒。”

总督说：“那你是什么呢？”

少年说：“是虔信基督教的女人。”

“女人？又是基督徒？却这样打扮，干下这等事来？太奇怪了！谁相信啊！”

少年说：“各位且慢一慢把我处死，先听听我的身世吧；报复早晚一点没多大出入。”

哪个硬心肠听了这话不发慈悲呢？至少也先要听听那可怜虫有什么说的。将军准许他有话尽管讲，不过他罪大恶极，休想赦免。那少年就讲了自己的身世。

“我爹妈是摩尔人。我们民族不智又不幸，陷进了水深火热的灾难。我两个舅舅当时就把我带到蛮邦去。我声明自己是基督徒——我确实是真正的基督徒，不是假装的，可是他们满不理会。我把这话告诉督促我们流放的官员，也一点没用。我两个舅舅压根不信，以为我是要赖在家乡，撒谎捏造的，所以他们硬逼着我一起走了。我妈妈是基督徒；我爸爸是顶高明的，他也是基督徒。我的信仰是吃娘奶一起吃进去的。我家很有管教；我觉得自己说话行动没一点像摩尔人。这大概可算是美德吧；如果我有几分美貌，我相貌的美和品性的美一齐随着年岁增长。我很谨慎，经常关在家里，不过还是给一个青年公子看见了。他名叫堂伽

斯巴·格瑞果琉[9]，是贵人家的大公子，他父亲的采地和我们的村子毗连。我们怎么碰见的、怎么来往、他怎么对我倾倒、我又怎么对他有情，这些事说来话长，况且我这会儿脖子上套着绞索，没工夫细讲了。只说堂格瑞果琉愿意陪我们流放。他好在一口摩尔话说得很流利，就和别处出来的摩尔人混在一起，路上和我两个舅舅交上了朋友。我父亲很有远见，听到第一次的驱逐令，就到国外去找安身的地方。他埋藏了许多珍珠宝石和葡萄牙、西班牙的金币，埋藏的地方只有我知道[10]。他吩咐我，万一他赶不及回来我们就遭到流放，千万别碰他的宝藏。我是听话的。我和那两个舅舅还有别的亲戚朋友们一起到了蛮邦，在阿尔及尔住下；我们从此就好像落在地狱里了。国王听说我是个大美人；可是也算我运气吧，他又听说我是个大财主。他召我去，问我在西班牙住在哪里，带多少钱，有什么珍宝。我把家乡的住址告诉他，说珍宝和钱都在那村里埋着呢，如果让我亲自回去拿，很容易到手。我说着话心上直打哆嗦，只怕他不是贪财而是好色。他和我谈话的时候有人来说，我们一伙有个俊俏无比的美少年。我立刻知道说的是堂伽斯巴·格瑞果琉，他的美貌是难以形容的。野蛮的土耳其人眼里，女人再美也比不上美童子或美少年。我看到堂伽斯巴的危险，代他捏着一把汗。国王立即命令把那少年人带上来让他过目，又问我传说的话是否真实。我当时灵机一动，说那些话是真的，不过我奉告他，那少年不是男子，是像我一样的姑娘。我求他让我去给她换上女装；因为男装不免遮掩了她的美貌，而且她男装拜见国王，也不好意思。国王居然允许，还说过一天再和我商量回西班牙掘藏的事。我和堂伽斯巴见了面，告诉他男装要出乱子，就把他扮成摩尔姑娘，当天下午带他晋见国王。国王一见大喜，打算把这个美人留下献给苏丹。他怕后宫的女人忌妒暗害，也怕自己把持不住，就把他寄放在摩尔贵夫人家里，委托她们监护照料。堂伽斯巴就此走了。我不否认自己爱他；我们俩的痛苦，让曾经离别的情人自己体会吧。国王随即定下计策，叫我乘了这艘船回西班牙，叫那两个杀您水兵的土耳其人陪我同走。”她指指最先开口的那人说：“一起还有这个西班牙叛教徒；我知道他暗里信奉基督教，指望留在西班牙不再回蛮邦。别的水手都是摩尔人和土耳其人，他们不过是划手。照国王的命令，船到西班牙，我和叛教徒就换上随身带的基督徒服装；由那两个土耳其人送到岸上。可是那两人又贪又狠，想先沿海游弋，乘机抢劫些财物。他们不听国王的指示，暂且不让我们俩上岸，怕出了岔子，走漏风声，他们

给捉住。昨晚我们望见了西班牙海岸，却没注意你们这四艘海船，就给你们看见了。以后的事你们都一清二楚，不用我再多说。现在堂格瑞果琉乔装了女人，混在女人一起，身命难保；我在这里束手等死——也许该说是怕死；我实在也活得腻了。各位先生，我可怜的一生就如此结束了；我命薄运低，讲的都是真情实事。我已经说过，我同族兄弟犯的罪一点没我的份；我求你们许我像基督徒那样忏悔了再死。”

她热泪盈眶，闭口不再多说。许多人陪着直流眼泪。总督恻然动了怜悯之心，一言不发，走到摩尔女郎身边，亲自解开了她的纤手。

信基督教的摩尔姑娘讲她怎么流离颠沛的时候，有个跟总督上船的朝圣老人两眼直盯着她。摩尔姑娘刚讲完，他就赶上去伏在她身边，抱住她的脚泣不成声，说道：

“哎！我可怜的女儿安娜·斐丽斯啊！我是你爸爸李果德！我特地回来找你的；你是我的灵魂，没了你我不能过日子。”

桑丘正低着脑袋，想他这趟出游倒了霉，忽听得这番话，忙睁开眼把那朝圣者细细端详。他认得这人正是自己丢官那天碰到的李果德，这姑娘也确是李果德的女儿。她已经解掉束缚，父女俩抱头大哭。李果德向将军和总督说：

“两位大人，她是我的女儿安娜·斐丽斯·李果德；名字吉利[11]，遭遇却很不幸。她因为长得美，家里又有钱，很有点名气。我到外国去找安身之地，在德国找到了，就扮成朝圣者和几个德国人结伴回来，打算寻觅我的女儿，发掘我的宝藏。我没找着女儿，只挖到了我埋下的财宝；已经随身带出来。经过这些曲折离奇的事，我找到了我这无价之宝——我亲爱的女儿。我们民族遭流放确是罪有应得，可是我们父女并不和他们一条心，从不想冒犯你们；请两位顾念我们无罪无辜，可怜我们身世悲惨，对我们网开一面吧。”

桑丘插嘴道：

“我认识李果德，安娜·斐丽斯确是他的女儿，我知道他这话是不错的；至于什么出去呀、回来呀、好心坏心呀等等，我不想多嘴。”

大家觉得事出意外。将军说：

“不管怎样，我看到你们的眼泪，就把刚才发的誓收回了。美丽的安娜·斐丽斯啊，你留着性命，安享天年吧；犯罪的是那两个大胆的家伙，叫他们受罚就行。”

他下令把两个土耳其杀人犯立即吊在桅杆上绞死。可是总督为那两人恳切求情，说他们是一时疯狂，并非狠心毒手。将军就饶了他们，因为他已经冷静下来，报复得乘着一腔火气才行。他们随就设法营救堂格瑞果琉。李果德愿意拿出价值两千多杜加的珍珠宝石来办这件事。大家想了许多办法，可是都不如那西班牙叛教徒出的主意好。他建议置备一艘六对桨的小船，雇基督徒划桨，他就乘了这只船回阿尔及尔去，因为他知道上岸的地点、方法和时间，并且熟悉堂格瑞果琉住的那宅房子。将军和总督不敢信任叛教徒，也不愿把划桨的基督徒交托给他。安娜·斐丽斯担保这人可靠；她父亲李果德声明，如果当划手的基督徒陷落蛮邦，由他出钱为他们赎身。

大家商定办法，总督就下船了，堂安东尼欧·台·莫瑞诺带了摩尔姑娘和她父亲一起回家。总督嘱咐堂安东尼欧对他们父女务必尽心款待，他本人也愿意倾家供养。他的仁心厚意都是安娜·斐丽斯的美貌激发的。

[1] 希腊风俗白石志喜，已见本书55页注①。

[2] 海船上要划手使大劲摇船，就叫他们脱衣。

[3] 船尾歇船篷绳子的木桩，作战时，司令官就站在上面指挥。

[4] 这个人控制全船划手的速度，大家都按照他的快慢划船。

[5] 巴塞罗那的堡垒。

[6] 1海里（milla）合1.6公里。

[7] 海船俘虏了一条船，就把一排桨像搭浮桥似的搭在那条船的船舷上。

[8] 古拉丁诗人（Publius Syrus）所著《格言集》（Sententiae）中第一百九十九句。

[9] 本书第五十四章，桑丘和李果德谈起这人，名叫贝德罗·格瑞果留。

[10] 据本书第五十四章，李果德说，只有他本人知道。

[11] 斐丽斯（Felix）的意思是幸福。

第六十四章 堂吉诃德生平最伤心的遭遇。

据记载，堂安东尼欧·台·莫瑞诺的妻子很欢迎安娜·斐丽斯住在她家。她喜欢这摩尔姑娘聪明美丽，不同寻常，对她款待得十分殷勤。城里人好像听到钟声召唤，一齐上门去瞧这位姑娘。

堂吉诃德对堂安东尼欧说，他们营救堂格瑞果琉的办法不妥，又费事，又危险；最好是把他堂吉诃德连他的武器和马匹一起送到蛮邦，他不怕摩尔人全族的阻挡，准像堂盖斐罗斯救他妻子梅丽珊德拉那样 [1] 把堂格瑞果琉救出来。

桑丘道："您可别忘了：堂盖斐罗斯先生把老婆救回法国，来去都是陆路。咱们现在要是救了堂格瑞果琉先生，回西班牙隔着个大海呢，怎么办呀？"

堂吉诃德答道："'只有命里该死，才是没法的事' [2] 。把船开到岸边，咱们还上不去吗！全世界所有的人也拦挡不住呀！"

"您想得真美，说得也真容易，可是'说是说，干是干，相隔很远' [3] 。我还是赞成让那个叛教徒去；我觉得他是老实人，也很热心。"

堂安东尼欧说：如果叛教徒成不了事，就改变方法，请伟大的堂吉诃德亲自到蛮邦去。

两天后叛教徒乘一只六对桨的快船走了，划手都是非常勇猛的健儿。又过两天，那几艘海船都开往东方去 [4] 。将军临走要求总督把营救堂格瑞果琉的结局和安娜·斐丽斯的情况告诉他；总督一口应允。

堂吉诃德有一天清早，披戴着全副盔甲，出门到海边闲逛。他常说："他的服装是甲胄，他的休息是斗争" [5] ，所以他时时刻刻披甲戴盔。忽见一位骑士迎面而来，也全身披挂，盾牌上画着一个亮晶晶的月亮。那人跑到可以搭话的远近，就高声对堂吉诃德说：

"大名鼎鼎、赞叹不尽的骑士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啊，我是白月骑士；你听到我那些骇人听闻的功绩，也许会想起我这个人来。我为了自

己的情人，特来和你比武，试试你有多大力气。你甭管我的情人是谁，反正比你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美得天悬地隔，不能相提并论。你要是干脆承认我这句话，就饶你一命，也省得我动手了。假如你要和我决斗，那么，咱们先讲明条件。我赢了你不要你别的，只要你放下武器，不再探奇冒险，在家乡待一年。这一年里，你得安安静静，剑把子也不许碰；这样你就可以整顿家业，挽救自己的灵魂。我输了呢，我的脑袋就由你处置，我的兵器马匹就是你的胜利品，我立功博来的名声也一股脑儿奉送给你。你瞧怎么好，赶紧回答，因为我不出今天得把事情了结。”

堂吉诃德觉得白月骑士的傲慢和挑战的原因都岂有此理，瞪着眼愣住了；他沉着地回答说：

“白月骑士，我还从没听到你的什么功绩。我可以打赌，著名的杜尔西内娅你压根儿没见过，要是见过，就决不会这样向我挑衅。因为见了她就开了眼界，知道她的美是古往今来谁也比不上的。我不说你撒谎吧，只说你那句话我不能承认。我照你提出的条件，接受你的挑战，此时此刻就动手，好让你当天了事。不过你输了把立功博来的名声送给我，这个条件我可不能接受，因为不知道你有什么功或多大的功。我好歹有自己干下的事业就够了。现在随你在这场上选定地位，我也选定我的地位，上帝保佑谁，让圣彼德罗也为他祝福吧。”

城里人看见来了一个白月骑士，就去报告总督，还说他正和堂吉诃德讲话呢。总督以为堂安东尼欧·莫瑞诺或城里其他绅士又想出了什么新鲜玩意儿，忙赶到海边去。堂安东尼欧和许多别的绅士都跟着他。堂吉诃德正掉转驽骍难得的辔头跑远去，准备回身向前冲。总督瞧那两人是要回马冲杀，就去站在中间，问干吗忽然要决斗。白月骑士说是为了争夺第一美人的头衔；他就把自己怎么向堂吉诃德挑战、双方讲定什么条件等等约略说了一遍。总督凑近堂安东尼欧，悄悄问他认识白月骑士吗，这是不是和堂吉诃德开玩笑。堂安东尼欧说不知那人是谁，也不知这是开玩笑还是当真。总督拿不定主意，不知该怎么办，可是觉得不可能是认真决斗，就站到旁边去说：

“两位骑士先生，如果您堂吉诃德先生和您白月骑士两位各执己见，

不肯相让，非决一死战不可，那么，就凭上帝安排好了，你们打吧。”

两人得到总督准许，都依礼道谢。堂吉诃德像往常临上场厮杀那样，虔诚祷告上帝和他的杜尔西内娅保佑，然后兜转马跑远些，因为看见对方也这么往远处跑呢。他们不用号角喇叭等信号，同时一起掉转马头。白月骑士的马快，跑了全程三分之二才碰到堂吉诃德。他好像故意把枪举得很高，不去碰对方，但是冲得很猛，把驽骅难得和堂吉诃德都撞翻，跌得很重。他立即居高临下，把枪头指着堂吉诃德的面甲说：

“骑士，你输了；你要是不承认我和你挑战所提的话，就得送命！”

堂吉诃德摔得浑身疼痛，昏头昏脑。他没掀开面甲，说的话有声无气，好像从坟墓里出来的：

“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是天下第一美人，我是世上最倒霉的骑士；我不能因为自己无能而抹杀了真理。骑士啊，你一枪刺下来杀了我吧，我的体面已经给你剥夺了。”

白月骑士说：“这是我决不干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尽可以保全她那美人的名声，万代流传；我只要伟大的堂吉诃德照决斗前讲定的条件，回家待一年，或待到我指定的日期。”

这些话总督和堂安东尼欧等人都听见，又听到堂吉诃德回答说，他是个一点不含糊的、真正的骑士，只要不损害杜尔西内娅，要求他的事一定都做到。白月骑士逼他这么答应了，就拨转马头，向总督行个鞠躬礼，不疾不徐地跑回城里去。

总督吩咐堂安东尼欧跟他走，设法探听他的来历。他们扶起堂吉诃德，为他卸下面甲；只见他容色苍白，汗流满面。驽骅难得摔得太狠，当时都不能动了。桑丘伤心丧气，不知所措，觉得恍惚如在梦中，认为这事全是魔法的摆布。他瞧主人吃了败仗，一年内不准动用兵器，料想主人一辈子的英名就此扫地了；他自己新近又在指望的种种好处，也像风里的轻烟一般消散无踪。他担心驽骅难得跌成残废，主人骨节脱臼，可是如果他主人从此把疯病摔掉，倒也是一件大好事。长话短说，总督吩咐用轿子把堂吉诃德抬进城；他自己也回去，急着打听把堂吉诃德打

得一败涂地的白月骑士究竟是谁。

[1] 故事见本书第二十六章。

[2] 西班牙谚语。

[3] 西班牙谚语。

[4] 这里指西班牙东南岸巴兰西亚、穆尔西亚等地的沿海地区。

[5] 见第一部第二章。

第六十五章 白月骑士的来历，以及堂格瑞果琉出险等事。

堂安东尼欧·莫瑞诺追踪白月骑士，直跑到城中心一家客店里；一路上许多小孩子也跟着那位骑士和他啰唣。堂安东尼欧要结识他，就跟进去。有个侍从出来迎接那骑士，为他脱卸盔甲。堂安东尼欧瞧那骑士进了楼下一间客房，心痒难熬，急要知道底细，也跟着进去。白月骑士看到这绅士盯着自己不放，就说：

“先生，我瞧透你这来是要打听我是谁。明人不说暗话，乘我佣人这会儿给我脱卸盔甲，我可以把真情一一告诉你。先生，我叫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街坊。和他相识的人瞧他疯疯傻傻都看不过去；我尤其难受。我认为他要病好，得回乡在家里好好休息，所以设法哄他回家。三个月以前我扮作骑士去找他，自称镜子骑士。我存心要和他决斗，先和他讲明条件，输家听凭赢家发落，然后打败他，可是不伤他。我料定他是输家，打算叫他回乡待一年，不准出来；一年里他的病也许就养好了。可是，上天不从人愿，我给他颠下马来，吃了败仗；我的打算只落得一场空。他还是走他的路；我呢，跌得很凶，丢了脸、受了伤回去。可是我并不死心，还是要找到了他打败他。这就是今天大家看见的。他是严格遵守骑士道的，既已答应我的要求，一定说到做到。先生，我把底儿都抖搂给你了，请你别揭穿，也别向堂吉诃德透露，让我的妙计奏效，把他的病治好；他只要摆脱了骑士道那套胡想，原是个非常高明的人。”

堂安东尼欧说：“啊呀，先生，你要治好这位妙不可言的疯子，就损害了全世界的人；上帝饶恕你吧！你可知道，先生，有头有脑的堂吉诃德用处不大，疯头疯脑的堂吉诃德趣味无穷。不过照我看来，要这样一个失心疯恢复理性，您学士先生挖空心思也没用。如果不是有伤忠厚，我简直希望堂吉诃德一辈子疯下去呢。因为他一旦病好，我们丧失的不仅是一个逗乐的骑士，还得赔上一个逗乐的侍从；这一主一仆能使愁闷的化身也开怀欢笑的。我看加尔拉斯果先生是白费事，不过我一定封上嘴巴，决不向堂吉诃德走漏消息，且瞧我的料想对不对吧。”

学士说，不管怎样，他这件事很顺利，希望能见效。他向堂安东尼欧说了一套愿意效劳的客气话，就告辞动身，把武器捆做一堆，装上骡背，自己骑着那匹上阵决斗的马，立即出城回乡。一路无话。堂安东尼欧把加尔拉斯果讲的事原原本本告诉总督。总督听了意兴索然，因为堂吉诃德一旦还乡，大家就不能借他的发疯来取乐了。

堂吉诃德躺了六天，又愁闷，又气恼，翻来覆去想自己吃败仗的倒霉事。桑丘安慰他说：

“我的先生啊，您要是办得到，请抬起头来，寻寻快活。您该感谢上天，摔了一跤没有伤筋断骨。况且您知道：‘打人一拳，就得挨人一拳’；‘许多人以为这儿挂着咸肉呢，其实连挂肉的钩子都没有’[1]。您这场病不用医生治疗，可以对他们满不理会。咱们回家吧，别在他乡外地猎奇冒险了。仔细想来，您这回虽然比我倒霉，我却比您吃亏。我扔下总督的官儿不想再做了，可是还指望做伯爵呢。您不做游侠骑士，还能做国王吗？我靠谁做伯爵呀？所以我的希望都烟消云散了。”

“住嘴吧，桑丘，你可知道，我这番退休只不过一年，马上又要重干我这光荣的行业。我准会征服个把王国，准会封你做伯爵。”

桑丘道：“‘但愿上帝垂听，魔鬼耳聋无闻’。我常听说，‘坏的实物不如好的希望’。[2]”

这时堂安东尼欧满面高兴跑来说：

“堂吉诃德先生，我特来报喜！堂格瑞果琉和接他的叛教徒已经上岸了！——不但上岸，他已经到了总督家里，马上就要到这儿来了！”

堂吉诃德听了稍为高兴些，答道：

“说老实话，我倒宁愿事情不成，得我亲自到蛮邦去走一趟呢。靠我的力量，别说解救一个堂格瑞果琉，所有拘留在蛮邦的基督徒全都能放出来。可是我这个倒霉人还胡说什么呢？我不是吃了败仗吗？不是给打倒了吗？不是一年内不准拿兵器了吗？我是不配拿剑只配纺纱的人了，还许什么愿、夸什么口呢？”

桑丘说："先生，别说这种话，'老母鸡害了瘟病，也但愿它活着'。'今天你神气，明天我得意'，'胜负兵家常事'，[3] 不用挂心，除非泄了气躺在床上，不能抖擞精神再上战场，那才是完蛋了呢。您赶紧起来，迎接堂格瑞果琉去；我听得人声嘈杂，准是他已经来了。"

果然，堂格瑞果琉随着叛教徒见了总督，报告了经过之后，急要见安娜·斐丽斯，两人就同到堂安东尼欧家来。堂格瑞果琉从阿尔及尔逃出来的时候还是女装，在船上就和同出来的一个俘虏对换了衣裳。可是随他穿什么服装，一看就得人爱怜，也显然是娇生惯养的。他相貌非常漂亮，大约十七八岁。李果德父女出来迎接；父亲含着眼泪，女儿脉脉含羞。一对情人并没有拥抱，因为爱情如果深厚，行动必定端重。大家看了堂格瑞果琉和安娜·斐丽斯好一对儿，都啧啧赞叹。他们俩默默无言，只用眼睛来诉说心上的欣喜和挚爱。叛教徒讲了怎么用计救出堂格瑞果琉。堂格瑞果琉讲了自己在女人堆里的危险和窘急；他说话简要，足见他少年老成。李果德慷慨解囊，酬谢了叛教徒和划手们。叛教徒重又皈依圣教；他经过忏悔苦修，好比腐烂的肢体又清洁健全了。

过了两天，总督和堂安东尼欧商量办法，让安娜·斐丽斯和她父亲待在西班牙。他们觉得女儿虔信基督教，父亲一副好心肠，这两人留下不会有什么妨碍。堂安东尼欧正有事进京，愿意去接洽这件事。他认为走走门路，送送礼物，许多困难的事都能成功。

李果德在旁，听了他们的话插嘴道："不行，靠请托送礼是没指望的。皇上任命驱逐我们的萨拉沙尔伯爵大人、堂贝尔那迪诺·台·维拉斯果从不理会请托、许愿、送礼、哀求这一套。尽管他确是恩威并用，却看透我们民族好比一个烂疮，只可以剜掉了用火来烧灼消毒，止痛油膏不济事。他眼明心细，办事认真，能叫人怕惧，承担这项重任很称职。我们使尽心机，哀求也罢，捣鬼也罢，都混不过他。他像百眼神阿戈斯 [4]，时时刻刻观察着四面八方，不让我们有一人在西班牙隐藏下来，像埋着的祸根，到时又萌芽结果。我们人多，是西班牙的隐患，现在总算一网打尽了。伟大的斐利普三世真有果断！他任用这位堂贝尔那迪诺·台·维拉斯果也真是了不起的英明！"[5]

堂安东尼欧说："不管怎样，我到了京城，尽人事、听天命吧。堂格

瑞果琉可以和我同走；他父母不见了他一定很着急，该回去让老人放心。安娜·斐丽斯不妨留在我家和我妻子做伴，或者到修道院去。总督先生想必欢迎李果德老哥在他家住下，等我办事有了眉目再说。”

总督都赞成。堂格瑞果琉听了却说，他怎么也不离开安娜·斐丽斯。不过他要去看父母，并且要设法保护这位姑娘，也就同意大家议定的办法。安娜·斐丽斯仍和安东尼欧夫人作伴；李果德住在总督家里。

堂吉诃德摔伤了不便行路，他和桑丘等堂安东尼欧动身两天后才走。堂安东尼欧动身那天，堂格瑞果琉和安娜·斐丽斯依依惜别，一个流泪叹气，一个哭着晕倒了。李果德要送堂格瑞果琉一千艾斯古多，可是这位公子辞谢不受，只向堂安东尼欧借五个艾斯古多，答应到了京城偿还。上文已经说过，这俩人先走，然后堂吉诃德和桑丘也动身上路。堂吉诃德不披挂，只是旅行的装束，桑丘步行跟随，因为灰驴背上驮着一捆兵器呢。

[1] 西班牙谚语。

[2] 西班牙谚语。

[3] 三句西班牙谚语。

[4] 希腊神话，阿戈斯（Argos）有一百只眼睛。

[5] 这是说反话；事实上堂贝尔那迪诺·台·维拉斯果以心肠狠毒著称。

第六十六章 读者读后便知，听书的听来便知。

堂吉诃德从巴塞罗那出来，回望他摔跤的地方说：

“特洛亚[1]就此灭亡了！我不是没有勇气，只是碰上晦气，把一生辛苦挣来的英名断送在这里了！造化在这里播弄了我！我的丰功伟绩从此失去光彩！总而言之，我这次倒了霉，没指望再转运了！”

桑丘听了说道：

“我的主人啊，英雄好汉得意当然高兴，失意也能沉得住气。这是我的经验之谈。我做总督虽然快活，现在步行当侍从也并不烦恼。因为我听说命运女神是个喝醉了酒的婆娘，喜怒无常，而且双目失明，一味瞎干瞎撞，推翻了谁，扶起了谁，自己全不知道。”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真是个大哲学家！这话非常高明，不知是谁教你的。我告诉你吧，世界上并没有侥幸的事；世事不论好坏，都不是偶然，却是上天有意安排的。所以老话说‘命运各由自己造成’[2]。我的命运向来由我自主；我不够慎重，狂妄自信，就此出了丑。我该看到白月骑士的坐骑是匹骏马，驽骀难得驽弱，远比不上。我却冒死去拚，使尽了劲，还是给撞倒了。不过我体面虽然丢了，说话当话的这种品德并没有丧失，而且也不能丧失。我做英勇的游侠骑士，靠敢作敢为建立功业；现在成了步行的绅士，就靠说到做到保证信用。桑丘朋友啊，开步走吧，咱们回乡去过一年苦修期，在家里养精蓄锐，然后再来干我念念不忘的武士行业。”

桑丘答道：“先生，步行不是滋味，不能激励赶路。咱们把兵器当绞杀犯那样挂在树上吧，我骑上灰驴，不用两脚奔波，随您一天赶多少路都行。要我搬动两脚走急路是办不到的。”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说得对，把我的兵器挂起来做纪念品吧。悬挂罗尔丹全副兵器的纪念碑上有句题词：

不是罗尔丹的匹敌，

不要动这些兵器。[3]

咱们挂这捆兵器的树脚上或周围树上，也可以刻上这句话。”

桑丘道：“您说得妙极了。要不是咱们路上少不了驽骅难得，该把它也挂起来。”

堂吉诃德说：“可是，驽骅难得也罢，兵器也罢，我都不想挂起来，免得人家说：‘忠心效劳，不得好报’[4]。”

桑丘说：“对呀！聪明人说：‘驴子捣乱，不怪驮鞍’[5]。既然是您的错，就怪您自己吧，别把您这副沾了血的破盔甲出气，别埋怨驽骅难得驽弱，也别难为我这双嫩脚，走不了路也硬逼着走。”

他们说着话过了一天，接着四天都一路无事。第五天他们刚进一个村子，看见客店门口聚着一大堆人，原来是节日在那里赶热闹的。堂吉诃德走近去，有个老乡嚷道：

“这两位来客和咱们哪一方都不认识，咱们打赌的事可以请随便哪位公断。”

堂吉诃德说：“行啊，只要我明白是怎么回事，一定公平判断。”

那老乡说：“那么，好先生，听我说吧。这村上有个大胖子，重十一阿罗巴[6]。他街坊呢，只有五阿罗巴重。胖子挑逗瘦子和他赛跑，讲定跑一百步路，可是双方体重得相等。人家问那胖子，双方的体重怎能相等呢？他说，应战的瘦子体重五阿罗巴，叫他背六阿罗巴铁，两人就一样都有十一阿罗巴重了。”

桑丘不等堂吉诃德回答，插嘴道：“这办法不对。大家都知道，我前不久是总督和判官，这种疑难问题和一切争论该由我来解决。”

堂吉诃德说：“你好好解答吧，桑丘朋友。我心神恍惚，‘拿面包屑喂猫’[7]都不能了。”

一群老乡围着桑丘，张开嘴巴等他判断；他得到主人准许，说道：

“老哥们，那胖子的要求行不通，也全不合理。据说，决斗的武器该由应战的人选择。如果确有这话，那么，他那条件好比强迫应战的人选择自己不能取胜的武器，怎么说得过去呢？所以我主张叫挑战的胖子自己从身上不拘哪里，随意修呀、削呀、片呀、切呀，去掉六阿罗巴肉，把体重减到五阿罗巴，和对方一样，他们就可以按体重相等的条件赛跑了。”

一个老乡听了说：“啊呀！这位先生真是说话像圣人，判事像教长！可是要那胖子去掉身上一两肉，他都决不答应，别说六阿罗巴肉了。”

另一个老乡说：“他们还是别赛跑了，瘦子不至于压坏，胖子也不用割掉一身肉。咱们把赌注的半数拿出来喝酒，请这两位先生一起上高价酒店去吧。我的主张如果有错儿，由我承当。”

堂吉诃德说：“各位先生，多谢你们的美意，可是我一刻也不能耽搁，因为遭逢了不如意的事，心绪不佳，还得赶路，只好欠礼了。”

他就踢动驽骍难得往前跑。那群人料想桑丘是他的佣人；瞧主人模样这么古怪，佣人的识见又这么高明，都很惊讶。另一个老乡说：

“佣人都这么高明，主人还用说吗？我可以打赌，他们要是在萨拉曼加读了大学，一定转眼就当上京城的法官。因为这种事像开玩笑一样，一个人只要在大学里读了再读，如果有靠山，又有机会，忽然间就会手拿执法的杖，或头戴主教的帽子。”

当夜主仆俩在旷野露宿一宵，第二天又上路。忽见一人迎面步行而来，脖子上挂着个褡裢口袋，手里拿着一支标枪或短矛，恰像个步行的信差。这个人走近堂吉诃德，跑着快步抢上来，抱住他右腿——因为这人站在平地上，比骑马的矮着一截；他满面堆笑，说道：

“啊呀！我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啊！我们公爵大人要是知道您又回到他府上去，该多么快活呀！他和公爵夫人还在那儿待着呢。”

堂吉诃德说：“朋友，请问你是谁？我记不起你啊。”

那信差说：“堂吉诃德先生，我是公爵大人的小厮托西洛斯；我就是

想娶堂娜罗德利盖斯的女儿、不愿和您决斗的那人呀。”

堂吉诃德说：“啊呀，我的天！魔法师捣鬼，夺我那场决斗的荣誉，把我的对手变成了你说的那小厮；难道你就是我那个对手吗？”

信差说：“得了，好先生，哪有什么魔法或变相的事呀。我上场决斗就是小厮托西洛斯，退场还是小厮托西洛斯。我觉得那姑娘不错，打算不决斗就娶她。可是我打了如意算盘。您一走，公爵大人因为我没执行决斗前他给我的指示，叫人打了我一百板子。结果那姑娘做了修女，堂娜罗德利盖斯回到加斯底利亚去了。我这会儿奉主人的命到巴塞罗那去送信给总督，身边还带着满满一葫芦瓢的美酒——有点温呼呼的，可是味道很醇；还有许多下酒的特隆穹奶酪片儿，叫不想喝酒的也要喝。您喝点儿吗？”

桑丘道：“我喝，我喝，我可不客气。托西洛斯老哥，你斟酒吧，全美洲的魔法师都管不了你。”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真是天下第一馋胚，世上头号傻瓜！你看不出这信差是着了魔的吗？这个托西洛斯是假的呀。你跟他一起吃喝个餍足吧，我慢慢儿往前走，等着你来。”

那小厮大笑；他拿出葫芦瓢，掏出些奶酪片，还拿出一个面包，和桑丘同坐在青草地上，亲亲热热地把褡裢口袋里的干粮全吃光。他们胃口真好，连那束信都舔了一过，因为上面有奶酪味儿。托西洛斯对桑丘说：

“没什么说的，桑丘朋友，你这位主人该是个疯子。”

桑丘说：“怎么该？他一无亏欠[8]，如果该下什么债，用他的疯傻折抵，就可以清账，一个子儿也不该谁。我明知他是疯子，当面都跟他直说，可是有什么用呢？况且他现在已经垮了，给白月骑士打败了。”

托西洛斯请问是怎么回事，可是桑丘说，叫主人等待侍从，于礼不合，以后见了面再细讲吧。他起身抖抖外衣，掸掉胡子上的面包屑，就和托西洛斯辞别；他主人正在树阴下等着他呢。

[1] 希腊古邦，被希腊其他各邦联军围攻十年灭亡，荷马的有名史诗里叙述这事。

[2] 西班牙谚语。

[3] 见第一部第十三章。

[4] 西班牙谚语。

[5] 西班牙谚语。

[6] 每阿罗巴合11.5公斤。

[7] 成语，指微细的事。

[8] 原文debe指“应该”的“该”，也指“亏欠”的“该”，桑丘借这个双关的字说笑。

第六十七章 堂吉诃德决计在他答应退隐的一年里当牧羊人，过田园生活；还有些真正有趣的事。

堂吉诃德就是不打败仗，也经常心事重重，这次吃了败仗，愈添烦恼。上文说他正在树阴下待着想这想那，想到杜尔西内娅怎么摆脱魔难呀，强迫退隐的一年怎么过呀，千头万绪，像苍蝇攒聚着蜜糖似的挥逐不开，直叮着他。桑丘跑来，夸赞小厮托西洛斯慷慨。

堂吉诃德说："哎呀，桑丘！难道你还以为那人真是个小厮吗？你亲眼看见杜尔西内娅变成乡下姑娘，镜子骑士变成加尔拉斯果学士；魔法师捉弄我的这些事，你大概忘得一干二净了。可是我问你，你有没有问问你说的那个托西洛斯，阿尔迪西多娅 现在怎样了？她当着我的面痴情颠倒，我走了她还哭不哭呢？是不是一转背就把我抛在脑后了呢？"

桑丘答道："我哪有心思管这些闲事呀。哎，先生，人家的心情，尤其是爱情，您这会儿还问它干吗呀？"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听着，爱慕和感激是两码事。骑士蒙女人错爱，可以不报答她的柔情，但是万不可不感谢她的厚意。阿尔迪西多娅看来对我很多情。她送我三块头巾你是知道的。我临走她哭哭啼啼，不顾羞耻当众把我咒骂，可见对我的痴心；情人的怨恨往往是以咒骂了结的。我不能让她抱什么希望，也不能送她宝贵的东西，因为我的一切都已经献给杜尔西内娅了。况且游侠骑士的宝物好比仙家点幻的东西，是虚而不实的。我能给她的无非是几分怀念，无损于我对杜尔西内娅的一片心。你欠了杜尔西内娅那么些鞭子老不还，真是对不起她呢！你不肯帮那可怜的小姐，护着自己的皮肉宁可将来喂蛆虫，我真恨不得你那一身肉都给狼吃掉！"

桑丘道："先生，我实在是想不明白打我的屁股和解除魔缠有什么相干。这就好比说，'你要是头痛，膝盖上敷些油膏就好'。我至少可以发誓，您那些游侠骑士的故事里从没讲到抽鞭子可以解除魔缠呀。不过，管它怎样，等我几时高兴或者方便，我还是要打自己几下的。"

堂吉诃德说："但愿如此吧！让上天感化你，叫你记着对女主人尽责

任。因为我既是你的主人，我的女主人也就是你的女主人。”

他们一路说着话，又到了前番被牛群践踏的地方。堂吉诃德还认得，对桑丘说：

“咱们不是就在这片草地上碰到了那些俊俏的牧羊男女吗？他们要在这里重建牧羊人的乐园呢。这个主意很新奇，也很有趣。桑丘啊，我想学他们的样儿，至少在强迫退休的一年里，咱们也改行当牧羊人，你说好吗？我去买几只绵羊和牧羊用的东西；我取名牧羊人吉诃悌士，你就叫牧羊人潘希诺[1]。咱们在山林旷野里来来往往，唱歌吟诗；清澈的溪泉、浩荡的河水供我们喝，蜜甜的橡树子由我们放量吃，坚固的软木树干让我们坐，杨柳给我们绿阴；玫瑰给我们甜香，广阔的草原是花花绿绿的大地毡；我们呼吸的是新鲜空气，照明的是星星月亮；我们唱歌作乐，就是哀怨也心上痛快；阿波罗[2]给我们诗才，爱情供我们诗料，我们做出来的诗不但举世闻名，还流传千古呢。”

桑丘说：“天哪！这种日子正是我想望的！完全称了我的心！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和尼古拉斯理发师要是看见咱们当牧羊人，马上会跟咱们合伙。咱们神父是爱乐、爱玩的，天保佑他别也动念钻到羊圈里来。”

堂吉诃德道：“你说得一点不错。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准会来做咱们的牧羊兄弟。他要来了，可以取名牧羊人参孙尼诺或牧羊人加尔拉斯公。理发师尼古拉斯可以像从前博斯冈取名内莫洛索那样[3]，叫做尼古洛索。我不知道给神父起什么名字，除非就用他的职名，加上个尾巴，叫做牧羊人古良布洛[4]。至于咱们爱慕的牧羊姑娘取什么名字，咱们可以挑选梨子似的细细挑选。不过我的意中人不管是牧羊姑娘或是公主，她的名字都合适极了，不用我费心再取。你呢，桑丘，随你给自己的牧羊姑娘起个名字吧。”

桑丘说：“我不想给她另起名字。她原名泰瑞萨，她块头大，叫她泰瑞索娜[5]再好没有。我做诗赞扬她，也就是夸耀自己是个贞节的丈夫，不挑精拣肥，到别人家去猎野食。神父得严守出家人的清规，心上不该有牧羊姑娘；学士要是有，名字随他自己取。”

堂吉诃德说：“啊呀！桑丘朋友，咱们的生活该多美啊！满处都吹箫

吹笛，敲打手鼓，摇动响片儿，弹弄三弦琴，如果再有个铜钹，那就更妙，牧羊人的乐器差不多就齐全了。”

桑丘问道：“什么铜钹？我一辈子也没听见看见过。”

堂吉诃德答道：“铜钹就是像蜡烛盘似的两个铜盘儿，中部隆起，相拍的时候，当中是空的，就激荡出声音来，虽然不怎么好听，也不很和谐，却不讨厌。这和笛子、手鼓一样朴质。铜钹，albogues，是从摩尔文来的。西班牙字凡是al开头的，都是这个来源[6]，例如almohaza，almorzar，alfombra，alguacil，alhucema，almacén，alcancía等，不用一一列举。从摩尔文来的西班牙字，末一个字母是i的只有三个：borceguí，zaguizamí和maravedí。alhelí和alfaguí，开头是al，而末尾是i，那是阿拉伯文。我因为说起铜钹，联想到这些，顺便和你讲讲。你知道，我稍为有点儿诗才，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更有了不起的诗才，我们凭这种才情可以成为十全的牧羊人。咱们神父怎样我不说，不过我可以打赌，他准也有几分诗人气息。理发师尼古拉斯放定也有几分，因为理发师一般都会编几句词儿，弹弹吉他琴。我就诉说情人分离的苦恼，你就夸耀自己用情专一；牧羊人加尔拉斯公可算是遭了女人唾弃；古良布洛神父随他爱充什么角色都行。咱们照这样过日子多乐呀！”

桑丘道：

“先生，我这个倒霉蛋只怕一辈子也不会有这一天！哎，我要是当了牧羊人，有许多东西要做呢！精巧的小木匙呀，油炸面包屑饼子呀，奶油呀，花冠呀，还有种种牧羊人干不完的零星杂事，尽管没人说我头脑聪明，靠手艺精巧也可以出名！我女儿桑琦加可以到牧场上来给咱们送饭。可是，得小心！她相貌不错，有些牧羊人很坏，并不老实。我不要她‘出去剪羊毛，自己给剃成秃瓢’。不论在乡下或城市、草屋茅舍或高堂大厦，爱情和奸情都是常情。‘铲除祸根，罪恶不生’，‘眼不见，心不动’，‘实心眼儿求人，不如一走脱身’。[7]”

堂吉诃德说：“够了，桑丘；你这许多话里，随便哪一句就能说明你的意思。我多次劝你别滥用成语，用的时候检点一下，可是我好像在荒野里说教，‘我妈妈打我，我还是老样儿’[8]。”

桑丘道："您真是应了老话说的'煎锅骂蒸锅"滚开！你这个黑屁股"'[9]，您刚怪我用成语，自己却连串儿用。"

堂吉诃德说道："你瞧呀，桑丘，我用得对景，像指头上戴戒指一样合适；你却不问情由，拿来就算。我记得跟你讲过，成语是历代聪明人从长期经验里提炼出来的短句。成语用得不当景，就变了信口胡扯。可是闲话少说，天快黑了，咱们离开大道找个地方过夜吧；还不知明天怎么样呢。"

他们走到老晚才胡乱吃上晚饭，桑丘很不称心。他想到游侠骑士有时也大吃大喝，例如在公爵府或堂狄艾果·台·米朗达家，或是碰上富翁卡麻丘的喜事，或是在堂安东尼欧·莫瑞诺家；而往常登山涉林，总非常艰苦。不过有白天就有黑夜，有黑夜又会有白天，不会长夜漫漫永不天亮的。他这么想想，就泰然睡去；他主人却彻夜不眠。

[1] 参看本书341页注②。文艺复兴时期风行的《牧羊人的乐园》（Arcadia，1504）是意大利作家撒纳沙罗（Jacopo Sannazaro）所著；因此堂吉诃德要把名字都改得像意大利人名。

[2] 希腊神话，阿波罗（Apolo）是太阳神，也是诗神。

[3] 博斯冈（Juan Boscán Almogaver）是十六世纪初叶的西班牙诗人。内莫洛索（Nemoroso）是加尔西拉索（Garcilaso）牧歌里的人物。塞万提斯以为就指博斯冈，但有人认为那是作者自己。

[4] 教区神父，西班牙文是"古拉"（Cura），改了尾部字母，就像意大利人名。

[5] Teresona，意大利语名词末尾"-ona"表示大，如dónna（女人），dónnona（胖大女人）。

[6] 但也有很多al开头的字（如alba，alma）来源于拉丁文。

[7] 四句西班牙谚语。

[8] 西班牙谚语。

[9] 西班牙谚语。

第六十八章 堂吉诃德碰到一群猪。

夜色昏暗，月亮虽然在天上，却不知躲在哪里，因为这位狄亚娜小姐[1]有时溜到地球的那一面去逛，使这里群山黑魆魆，大野阴沉沉。堂吉诃德身体困倦，支不住眯了一忽，可是再也不得第二忽。桑丘却不然，他从晚上一觉直睡到天亮，从不间断；可见他身体好，也没有心事。堂吉诃德给满腔心事搅得睡不着，只好唤醒了桑丘，说道：

“桑丘，我不懂你怎么这样漠不关心！你大概是大理石凿的，或青铜铸的，全没有一点心肝！我醒着，你却睡觉；我哭，你却唱歌；我斋戒得发晕，你吃饱喝足，混混沌沌。好佣人该和主人同艰苦、共患难，至少也得像个样儿呀。瞧，今夜静悄悄的，四无人声；咱们别睡了，醒醒吧。我求你起来，走开几步，拿点儿勇气出来，打自己三四百鞭子，把你解救杜尔西内娅魔缠的鞭子账还掉些吧。我不想再像上次那样逼你，因为领教过你胳膊里的劲儿；我这回是央告你。你打了自己一顿，咱们就唱着歌儿等天亮：我唱我的相思，你唱你的坚贞。咱们回乡要干牧羊的行业了，现在就可以开始呀。”

桑丘道：“先生，我不是苦行僧，不会睡梦里起来鞭挞自己。而且吃鞭子是很苦的，唱歌却是很乐的；一苦一乐，合不到一起。您让我睡觉吧，别逼我鞭挞自己了。不然的话，我发誓不但不碰自己一根汗毛，连外衣上一根绒毛都不碰一下。”

“嗐！你这个侍从真是铁石心肠！我的饭你白吃了！好处白给了你，也白许了你！你做总督不是靠我吗？你指望赶快封伯爵，不还得靠我吗？而且只要过这一年，你就能如愿，因为‘黑暗之后，光明有望’[2]。”

桑丘说：“这话我可不懂，只知道自己睡着了就没有怕惧、没有希望、没有困难、也没有光荣。谁发明了睡，真该祝福他！睡像一件大氅覆盖了人世的一切思虑。睡是解饿的粮，解渴的水，御冷的火，去暑的清风。一句话，睡是到处通用的货币，什么都买得到；睡是天平，是秤砣；不论牧童或国王、笨人或聪明人，睡着就彼此平等了。据我听说，

睡只有一个缺憾——和死太像；一个人睡熟了和死人没多大分别。”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这么高明的议论，我还从没听见过呢。可见你常说的老话不错：‘不问你生在谁家，只看你吃在谁家’。”

桑丘道：“啊呀，糟糕！我的主人啊，老话成串儿说的，这会子不是我了！您一开口就成堆的谚语，比我还连贯！当然，您和我有一点不同：您说得当景，我说得不当景；可是同样都是谚语呀。”

这时忽觉野地里闹哄哄地，还有刺耳的叫声。堂吉诃德忙起身按剑；桑丘忙躲在灰驴身下，用那捆兵器和驴子的驮鞍左右挡住。他吓得浑身乱颤；堂吉诃德也有点惊惶。那片响声愈来愈大，渐渐逼近。主仆两人至少一个已经吓得魂不附体，另一个的胆量是大家都知道的。原来有人赶着六百多头猪到市上去卖，正路过那里。那群猪嘴里咕哩咕哩叫，鼻子里呼哧呼哧出气，闹成一片。堂吉诃德和桑丘耳朵都震聋了，却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大群叫叫嚷嚷的猪滚滚而来，浪潮一般把桑丘的堡垒冲塌，把堂吉诃德连人带马都撞倒，老实不客气，不顾堂吉诃德和桑丘的尊严，竟在他们身上踩着过去。这群肮脏的畜生来势迅猛，一阵子叫叫闹闹、冲冲撞撞，把驮鞍呀、兵器呀、灰驴呀、驽骅难得呀、桑丘呀、堂吉诃德呀，都乱七八糟地踩翻在地。桑丘这才知道原来是一群莽撞的猪大爷，挣扎起身，问堂吉诃德借剑，要宰掉它们五六个。堂吉诃德说：

“朋友啊，算了吧，是我作了孽，该受这番侮辱。游侠骑士打了败仗，就该给豺狼吃掉，给黄蜂叮，给猪踩；这都是上天的惩罚。”

桑丘说：“那么，跟着打败的骑士当侍从的，给苍蝇叮、虱子咬、挨饥受饿，也该是上天的惩罚了。如果骑士是我侍从的爸爸或近亲，骑士有罪，我们子孙后代都陪着受罚，还有可说；但是潘沙和堂吉诃德两家有什么亲呀？罢了，咱们歇歇吧，乘天还没亮，睡它一会儿。只要还有明天，总会有办法。”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睡吧；你生来是睡觉的，我生来是熬夜的。天亮还有一会儿呢，我想做一首小诗散散心。你知道吗，我昨晚上心里已经有个谱儿了。”

桑丘说："照我看，小诗里的心情没什么大不了的。您随意做诗吧，我要好好地睡呢。"

他就摊手摊脚躺在地上，盖得严严的，无牵无挂、无忧无虑地鼾呼大睡，做他的美梦。堂吉诃德靠着一棵榉树或软木树——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没说明什么树，一面叹气，一面吟诵了以下的诗：

爱情啊，你何其残暴，

狠狠地只把我折磨，

我惟有寻死、毁灭自我，

才剪得断缠绵的烦恼。

凭此一念，苦海有了边，

我欢欣得烦恼扫净，

忽然有了崭新的生命，

又点燃起熊熊情焰。

我活着只能求死，

求死却又生意无穷；

生和死这样把我捉弄，

真是旷古未有的奇事！[3]

他唱一行诗就连声不断地叹息，潸潸流泪，好像为打败仗又离别了杜尔西内娅，伤透了心。

天亮了，太阳光直射到桑丘脸上。他睁眼起身，抖抖衣服，伸了个懒腰。他看见粮袋也遭了猪的作践，喃喃咒骂，咒骂的还不止那群猪。主仆俩又走上大道。傍晚，迎面来了十来骑人马，还有四五个步行的人。堂吉诃德心怦怦地跳，桑丘也捏着把汗，因为跑来的这群人带着长

枪和盾牌，全是准备动武的架势。堂吉诃德对桑丘说：

“桑丘啊，我要不是有言在先，拿不得武器，前来的这伙人真不在我眼里。不过这也许只是一场虚惊。”

骑马的几人这时已经跑来围住堂吉诃德。他们一言不发，只举枪指着他的胸口或背心要他的命。一个步行的把指头挡在嘴上示意不许开口，一面牵着驽骍难得的辔头走出大道；其余几个步行的赶着桑丘和灰驴，鸦雀无声地跟着他们。堂吉诃德几次想问他们到哪里去，有什么事，可是他刚要开口，大家就拿枪头胁逼他。桑丘也受到同样看待，他每想说话，一个步行的人就用带刺的棒扎他，还扎灰驴，仿佛驴子也想说话似的。夜色四合，他们加快了步子，堂吉诃德和桑丘也加添了怕惧，尤其听他们不时吆喝：

“你们这两个人猿，快走！”

“蛮子！不许开口！”

“吃人的生番，你们得还债！”

“不许咕哝！不许睁眼！凶狠的野人！残忍的妖魔！吃肉不怕血腥的狮子！”

他们叫骂的都是这一套，狼狈的主仆俩听来十分刺耳。桑丘自言自语道：“我们是什么‘圆’，是丸子，又是剩饭；却又是妖魔、狮子，[4]这些名称我一个也不爱听，都是‘歪风里簸出来的谷子’，好比‘乱棒打狗崽，没兴一齐来’[5]。但愿这番灾祸，不过到此就完了。”

堂吉诃德呆呆瞪瞪一路走去；想不透这些臭骂是什么意思，估计凶多吉少。半夜一小时后，他们到了一所府第前面。堂吉诃德认得那是不久前住过的公爵府，说道：“天保佑我吧！这是怎么回事呀？原先这里是亲热殷勤的地方，现在我吃了败仗，好地方也变坏了，坏地方就变得更坏了。”

他们进了府前的大院，见到那里的布置越发惊讶，也更加害怕。欲知详情，请看下章。

[1] 希腊罗马神话里的月亮神。

[2] 原文是拉丁文。堂吉诃德引用《旧约全书·约伯记》十七章十二节“光亮近似黑暗”，堂吉诃德曲解为光明紧接黑暗而来。

[3] 这首诗实际是翻译了意大利诗人贝德罗·班博（Pedro Bembo）的一首诗，原作末二行略有出入。

[4] 桑丘没听懂，误作声音相似而意义不同的词儿。

[5] 两句西班牙谚语。

第六十九章 本书所载堂吉诃德经历中最新奇的事。

骑马的下马和那些步行的一同架着桑丘和堂吉诃德，把他们推推搡搡送进大院。院子四周，架上插着近百个火炬；楼上楼下走廊里，点着五百多盏灯，把黑夜照耀得如同白昼。院子正中搭着一座六尺高的灵柩台，顶上撑起一个特大的黑丝绒天幔；周围一级级台阶上的银烛台里，点着上千支白蜡烛。灵柩台上横陈一具少女的尸首，美丽非常，令人觉得死都是美的。她枕着锦缎的枕头，戴着各色香花编成的花冠，双手交叉胸前，拿着一枝黄色的棕榈 [1] 。院子一边搭着台，上设两座，座上两人都头戴王冠、手拿宝杖，看来像国王的样子，不知是真的假的。台下挨着台阶另设两座，堂吉诃德和桑丘押着坐在那两个位子上。一伙人都哑默无声，还做手势不许两人说话。其实他们俩也说不出什么话，因为看了当时的情景，早惊奇得张口结舌了。这时有两位贵人带着许多随从上台。堂吉诃德一看就认得是东道主公爵夫妇。他们的座位富丽极了，就摆在国王模样的两人旁边。堂吉诃德又看出灵柩台上的死人正是美丽的阿尔迪西多娅 。这种种都离奇古怪。公爵夫妇登台，堂吉诃德和桑丘忙起身对他们深深鞠躬致敬；公爵夫妇也点头回礼。

忽有个管事员到桑丘身边来，给他披上一件黑麻布袍，上面画满了火焰；又摘掉他的便帽，给他戴上一只锥形帽，像宗教法庭给犯人戴的囚帽 [2] 。这人附耳叮嘱桑丘不许开口，开口就堵他的嘴或者竟要他的命。桑丘把自己从上到下端详一番，只见浑身都是火焰；不过这种火焰既不烧身，他也就满不理会了。他脱下那只尖顶高帽，看见上面画着些魔鬼。他又把帽子戴上，暗想：

“反正火焰也不烧我，魔鬼也不捉我。”

堂吉诃德也在端详桑丘；尽管自己惊奇得发呆，瞧他那副模样也忍不住笑了。这时，听得轻柔的笛声，好像从灵柩台底下出来的。满院静悄悄，越显得笛韵凄清。那个看似死尸的姑娘枕边忽然来了一个美少年，装束像罗马人，弹着竖琴，歌声清越，唱了以下的诗：

由于堂吉诃德的冷酷，

阿尔迪西多骅不幸丧命；

现在贵夫人都穿上丧服，

傅姆听从女主人的叮咛，

一律是朴素整洁的装束，

同来出席这里的幽冥法庭。

我就乘间前来弹拨竖琴，

哀唱这位薄命的佳人。

我不仅一辈子在人世间

把你的美好到处揄扬，

即使长辞人世，命终气断，

这项使命永远耿耿不忘，

在阴间的艾斯蒂休河[3]畔，

我的灵魂还要为你歌唱；

那冲洗一切记忆的逝水，

也将停止不流，为我潆洄。[4]

国王打扮的一人说：行了，神圣的歌唱家啊，甭唱了。绝世美人阿尔迪西多娅的短命和她的风姿是唱不完的。世人愚蠢，以为她死了，其实她并没有死。她靠自己的美名，还活在人间；靠这位桑丘为她吃点苦头，她还会起死回生。和我同当地府判官的罗达曼多啊[5]，你已经知道不可捉摸的司命女神[6]决定叫这位姑娘还魂了，快把她们的旨意当众宣布，让大家及早为她庆祝更生吧。

说话的是拉达曼多的同僚米诺斯判官。拉达曼多等他说完，立即起身道：

“哙，全府的职事人员，不论老少尊卑，快排班上来，按住桑丘的脸，把他的鼻子弹二十四下[7]！在他胳膊上和腰里拧十二把！再用针刺六下！凭这番礼节，阿尔迪西多婭就能重生。”

桑丘听了放声大叫道：

“我对天发誓！我要让人按住我的脸肆行无礼，我就宁愿叛教去当摩尔人了！老天爷！摸我的脸和这个姑娘还魂有什么相干呢？简直是‘老太婆爱吃菠菜……’[8]！杜尔西内娅着了魔，要解除魔缠，就鞭挞我！阿尔迪西多婭自己倒霉送了命，要她还魂，就得弹我二十四下鼻子！还扎得我浑身针眼儿！还拧得我两胳膊都是伤痕！‘这种恶作剧，找我的小舅子去！”“我是老狗了，不听人家啧啧呼唤’[9]！”

拉达曼多喝道：“你要不要命？你是吃人的老虎也得发慈悲；你是狂傲的宁禄[10]也得低头！闭上嘴巴忍受吧，没派你办不到的事。别推三阻四了，你得让人家按着你的脸弹鼻子，得让人扎得你浑身针眼儿，得让人拧得你哎呀呀喊痛。哙，职事人员急急如令呀！不听我的话，哼！仔细你们自己的性命！”

马上有六个傅姆排队从院子里过来，里面四个是戴眼镜的。她们都高举右手；袖口露出四指宽的手腕子——这是当时的风气，因为要显得手形纤长[11]。桑丘看见这群傅姆，就公牛也似的叫吼起来，说道：

“别人抚摸我也罢了，要让傅姆碰我，那可休想！我可以像我主人前番在这府里那样让猫儿抓破面皮；我可以让匕首刺透身体；我可以让烧红的夹子钳我胳膊：这种事我都能忍受，听凭您各位吩咐就是了。可是要让傅姆碰我一下，我拼了命也决不答应！”

堂吉诃德插嘴道：

“儿子啊，你忍耐着点儿，随了这几位先生的心吧。你这身子真了不起，折磨了它，着魔的能摆脱魔缠，死掉的能还魂再生；你真该感谢上天，给了你这种神通。”

一队傅姆已经到了桑丘身边。桑丘这时稍为依头顺脑了，就在椅上坐稳了，向打头那个傅姆扬着脸，撅着胡子。那傅姆手按着他的脸，着着实实弹了他一下鼻子；然后对他深深行个屈膝礼。

“傅姆太太，少讲点礼貌，也少搽点美容油膏吧。你手上的醋酸味儿真刺鼻子！”[12]

几个傅姆一一弹了桑丘的鼻子，其他佣人又拧了他的肉；可是他受不了针刺，怒冲冲地站起身，随手抓起一个火炬，赶着去打那些傅姆和捉弄他的人，一面说：

“滚！你们这群地狱里的小鬼！我不是铜打的！受不了你们挖空心思的折磨！”

阿尔迪西多娅 仰天躺了好久，大概累了，这时侧过身来。旁边的人看见了几乎齐声喊道：

“阿尔迪西多娅 活了！阿尔迪西多娅 活了！”

拉达曼多叫桑丘别生气，他们指望的事已经成功了。

堂吉诃德一看见阿尔迪西多娅 动弹，忙去跪在桑丘面前，说道：

“你不仅是我的侍从，你竟是我嫡嫡亲亲的亲儿子！你快动手鞭打自己几下，解脱了杜尔西内娅的魔缠吧。这会儿你的神通已经圆熟了，指望着你干的事准会一举成功。”

桑丘答道：

“这不是千层糕上浇蜜，却是把我捉弄了又捉弄呀。刚把我拧胳膊、弹鼻子、又扎了针，跟着再抽我一顿鞭子，这可怎么说呢！干脆拿大石头绑在我脖子上，把我扔到井里去吧。假如治病都得我来做‘喜事人家的老母牛’[13]，扔下井去我也不在乎了。别惹我吧；不然的话，哼哼，我就自作主张了，反正我都豁出去了！”

这时阿尔迪西多娅 已经在灵柩台上坐起来；随后喇叭和笛子齐奏，大家同声高呼：

“阿尔迪西多娅长命百岁！阿尔迪西多娅长命百岁！”

公爵夫妇、米诺斯王、拉达曼多王都站起来，和堂吉诃德、桑丘一起迎上去，把她扶下灵柩台。她装出如梦初醒的样子，向公爵夫妇和两位国王鞠躬行礼，又斜过眼来，瞄着堂吉诃德，说道：

“硬心肠的骑士啊，上帝原谅你吧！我为了你的冷酷，在阴司待了好像一千多年了。至于你，全世界心肠最软的侍从啊，我这条性命全亏了你。桑丘朋友，我有六件衬衫要送给你，虽然不件件完整，至少都是干净的；你可以改做自己的衬衫。”

桑丘把尖顶高帽拿在手里，跪下吻她的手。公爵叫人给他去掉高帽，戴上他自己的便帽，并给他脱下画满火焰的袍子，换上外衣。桑丘向公爵讨那件袍子和尖顶高帽，想带回家乡，纪念这番破天荒的奇事。公爵夫人一口答应，借此表示自己和桑丘向来是好朋友。公爵吩咐家人把大院打扫干净，大家回屋睡觉，把堂吉诃德和桑丘送到他们原先住的屋里去。

[1] 棕榈象征胜利，也象征童贞。西班牙旧俗，处女葬时手执棕榈枝。把棕榈叶包卷不见阳光，展开时便作嫩黄色。

[2] 硬纸的尖顶高帽，黄色，上面画着魔鬼。

[3] 希腊神话，阴间的河流。相传喝了这条河里的水，就把生前的事忘得一干二净。

[4] 后八行抄袭了加尔西拉索的牧歌。因此在下一章里堂吉诃德说这几行诗不切题。

[5] 希腊罗马神话：拉达曼多（Radamanto）和米诺斯（Minos）兄弟是宙斯的儿子，生前都是公正的国王，死后做了地府的判官。

[6] 希腊罗马神话：操纵世人命运有三位女神，分别掌管世人的生、死和一生。

[7] 用一手扳住另一手的食指，其余四指按在对方脸上，然后放松食指，使它弹在对方鼻上。参看本书168页注②。

[8] 西班牙谚语：“老太婆爱吃菠菜，鲜的干的都往嘴里塞。”

[9] 两句西班牙谚语。

[10] 宁禄是猎人，《旧约全书·创世记》第十章第九节里的“英勇的猎户”。

[11] 当时妇女以手长为美。

[12] 当时妇女的润肤油膏用醋、鸡蛋、蜂蜜、柠檬、香料等原料制成。

[13] 指专供吃喜酒客人取笑捉弄的人，或承担开销的人。

第七十章 承接上章，把这段故事补叙清楚。

那夜桑丘睡在一张四脚安着轱辘的小床上，不得已只好和堂吉诃德同屋。桑丘料定主人会问这问那，有许多讲究，搅得他不能睡觉。他受了折磨心里不痛快，舌头都僵了，懒得说话，宁愿一人睡在茅屋里，不愿和主人同住那间富丽的卧室。果然他并非过虑，堂吉诃德不出所料，一上床就说：

“桑丘，你瞧了今夜的事觉得怎么样？冷面无情竟有这么厉害呀！你亲眼看见了吧，断送阿尔迪西多婭 性命的不是箭，不是剑，不是什么兵器，也不是无可解救的毒药，只不过是我一贯对她板着脸不理睬。”

桑丘答道：“她死就死吧，爱什么时候死或怎么样儿死都行。我从来没招她爱我，也没有冷淡她，别找上我的门来呀。我真想不明白，我上次也说过，阿尔迪西多婭 那没脑子的轻骨头，她死了还魂，折磨我桑丘·潘沙干吗呢？我现在真是明白了，世界上确有魔术家和魔法，我保不了受害，但愿上帝解救我吧。不管怎样，我求您让我睡一觉，别再问我话了，除非您是要逼我从窗口跳出去。”

堂吉诃德道：“桑丘朋友，你要是受了扎呀、拧呀、弹鼻子呀种种糟蹋，居然还睡得着，你就睡吧。”

桑丘道：“最气人的是弹鼻子欺侮我；不为别的，只为下手的是该死的傅姆。我再说一遍，求您让我睡吧；叫人失眠的种种苦恼，睡着就丢开了。”

堂吉诃德说：“但愿如此；上帝保佑你吧。”

两人都睡了。本传作者熙德·阿默德乘此讲讲公爵夫妇为什么缘故又安排了上文那套把戏。据说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扮了镜子骑士给堂吉诃德打败后，当初的算计都落空了。他念念在心，决计卷土重来，指望这次马到成功。他碰到给桑丘老婆泰瑞萨·潘沙捎信送礼的那小厮，打听了堂吉诃德在什么地方，就另找了一套盔甲和一匹马，盾牌上画上个白月亮，用骡子驮着武器，雇了个老乡赶着骡子出门。他没有带前番的侍从

托美·塞西阿尔，怕给桑丘和堂吉诃德识破。他到了公爵府，据公爵告诉他，堂吉诃德要参与萨拉果萨的比武，已经由某一条道路走了。公爵讲了他们怎么恶作剧逼桑丘自打屁股、为杜尔西内娅解除魔缠；还讲桑丘怎样捉弄主人，说杜尔西内娅着魔变成了乡下姑娘，而公爵夫人又怎么哄骗桑丘，说杜尔西内娅确是着了魔，倒是桑丘自己上了魔术家的当。学士且听且笑，想不到桑丘又傻又调皮，而堂吉诃德竟一疯至此。公爵嘱咐学士如果找到堂吉诃德，不论取胜与否，务必回府把决斗的结果告诉他。学士遵命。他到了萨拉果萨没找到堂吉诃德，又一路找去；以后的事上文已经讲了。他回到公爵府把经过一一报告，还讲了决斗的条件，说堂吉诃德是个好游侠骑士，说话当话，已经取道回乡，准备退休一年。据学士说，堂吉诃德的疯病一年里也许可以养好，他当初就因为可惜这么一位高明人士成了疯子，一心要治好他，才化了装跑出来。学士随即辞别公爵回乡，料想堂吉诃德跟脚也就到家了。公爵对堂吉诃德主仆的所作所为兴味无穷，乘机又对他们开了以上那番玩笑。他估计堂吉诃德回乡准会经过他那里，就派了许多家丁，有的徒步，有的骑马，把守着远近各条道路，等碰见堂吉诃德，就把他软骗硬逼，带回府邸。他们果然碰见了堂吉诃德，忙去通知公爵。公爵早有准备，立即下令在大院里点上灯笼火把，叫阿尔迪西多娅躺在灵柩台上；整套把戏已见上文。他们演得惟妙惟肖，好像真有其事。可是熙德·阿默德认为被捉弄的固然傻，捉弄他们的也一样傻；公爵夫妇捉弄两个傻子那么起劲，可见自己和两个傻子正也不相上下。至于那主仆两个傻子呢，一个酣睡未醒，一个还睁着眼胡思乱想，只等天亮了起床；堂吉诃德不论得意失意，从不喜欢睡懒觉。

堂吉诃德真以为阿尔迪西多娅是死去还魂的。这时她遵照男女主人的意旨，跑到堂吉诃德屋里来。她带着灵柩台上带的花冠，穿一件洒金花白波纹绸长袍，披发垂肩，手里拄着一支精致的乌木杖。堂吉诃德见了她又急又窘，忙缩着脖子钻进床单和被单里去。他嘴巴好像封住了，一句客套话也说不出。阿尔迪西多娅坐在他床头边的椅子上，长叹一声，娇言软语道：

“尊贵的女人和贞静的姑娘除非万不得已，才会不顾体面，把心事当众抖搂出来。我呀，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先生，有这点亲身体会。我给

爱情缠住了，不过我尽管苦恼，还是纯洁的；我默默忍受，心都碎了，就此送了命。硬心肠的骑士啊，

我枉自哀怨，你却比大理石还坚硬！[1]

你的冷酷害我死了两天；反正看见我的人都断定我是死了。要不是恋爱神垂怜，凭这位好侍从吃些苦头救了我，我至今还在幽冥世界躺着呢。”

桑丘道：

“恋爱神不妨叫我的驴儿吃些苦头救你呀，那我就多亏他啦！但愿上天给你找个温柔的情人，别像我主人那样。可是小姐，请问你，你在幽冥世界看见些什么了？绝望而死的人一定下地狱，地狱里在干吗呢？”

阿尔迪西多婭　答道：“老实告诉你吧，我大概没死透，所以还没进地狱。要是进了地狱，那就怎么也出不来了。我确是到了地狱门口；那儿有一二十个小鬼在打球，都穿着绑腿裤和紧身上衣，翻领和袖口上镶着荷兰花边；袖口露出四指宽的手腕子，显得手形很长。他们拿着火焰腾腾的球拍子，拍的不是球，却是书；书里好像是空空的，只有些破烂的羊毛渣子。这不是怪事吗？可是还有可怪的呢。打球的赢了高兴、输了丧气是常情，那些家伙，不管赢的输的，都满肚子牢骚，个个在发脾气咒骂。”

桑丘说：“那没什么稀奇，魔鬼认真也罢，游戏也罢，赢也罢，输也罢，总是不称心的。”

阿尔迪西多婭　道：“你说的大概不错。还有件事我很奇怪——我意思那时候觉得很奇怪。他们的书只要拍一下就坏了，再经不起第二拍；新书旧书拍坏了一本又一本，源源不断，真是怪得很。有一本簇新的新书，装潢很讲究，他们拿来拍一下就四分五裂，散成一页页。一个小鬼对他的伙伴儿说：‘瞧瞧那是本什么书。’他那伙伴儿说：‘那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第二部，作者不是熙德·阿默德，却是个阿拉贡人，据他自己说，他家在托尔台西利亚斯。’那小鬼说：‘你给我扔得远远的，扔到狱底里去，我看见就讨厌。’他那伙伴儿说：‘就那么糟吗？’那小鬼

说：‘糟透了，即使有心要写得更糟，也办不到。’他们照旧拍书游戏。我对堂吉诃德是最爱慕的，听到他的名字，就把当时的情景牢牢记在心上了。”

堂吉诃德道：“不用说，那是你心上的幻象罢了。世界上哪会另有一个我呢。那部故事在这边也传阅过，可是谁都不愿意拿在手里，都放在脚底下踩。好在我也不是那部书里的主人公，冒我姓名的家伙究竟是在黑暗地狱里、还是在光天化日的世界上，随人家说去，我都满不在乎。一部书写得好、写得真实，可以有几百年的寿命；如果写得不好，就一定随生随灭。”

阿尔迪西多娅还想埋怨堂吉诃德，堂吉诃德对她说：

“姑娘，我屡次对你说，你对我用情，害得我很为难。我只能感谢你的厚意，却没有办法随你的心。我生来是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的人；假如真有司命的女神，她们已经注定我是她的了。别的美人如要挤了她来做我的心上人，那是万万办不到的。我说得这样直率，你可以死心了；办不到的事不能勉强。”

阿尔迪西多娅听了这番话，满面怒容，愤然道：

“哎呀，你这个冷血动物！铜铁铸的灵魂！枣核儿似的心！你比自以为是的乡下佬还顽固！我扑上来准把你眼珠子都挖出来！吃败仗的先生啊！挨揍的先生啊！你以为我真是为你伤心死的吗？你昨晚上看见的全是假的呀！谁会为你这么个骆驼似的蠢货伤一星半点的心呢？我才不是那种女人！更别说为你死了！”

桑丘说：“这倒是真的。为爱情送命是笑话；谁会当真去死，傻瓜才相信呢。”

他们正说着话，忽见昨夜弹琴唱诵的诗人跑来，对堂吉诃德深深鞠躬，说道：

“骑士先生，我久闻您的大名和您的英雄事迹，十分倾倒；您要是赏脸，许我追随着大伙儿为您效劳，我就荣幸得很！”

堂吉诃德答道：

“请问您是谁？我好按您的身份以礼相待。”

那少年说，他就是夜里奏乐唱诗的。

堂吉诃德道：“您的嗓子好极了，不过您唱的诗好像不大切题；加尔西拉索的那几行诗，和这位姑娘的死有什么相干呢？”

那音乐家答道：“您别见怪，我们这班毛头小伙子诗人，爱怎么写诗就怎么写，爱抄袭谁就抄袭谁，也不管切题不切题；随意胡唱乱写是诗人的特权。”

堂吉诃德正要回答，公爵夫妇恰来看他，就此打断。宾主谈得很久，都很高兴。桑丘逗笑的妙语和带刺的冷话源源而来，公爵夫妇真想不到他这么老实，却又这么机灵。堂吉诃德要求当天动身回乡，他是吃了败仗的骑士，只配住猪圈了，不该再留在王公府第里。他们一口答应。公爵夫人问他对阿尔迪西多娅是否回心转意，他说：

“我的夫人啊，您知道，这位姑娘的病根子是懒惰；对症下药，该叫她经常有正经活儿干。她这会儿告诉我，地狱里也时行花边。她准会织花边；该叫她不停手地织。手里有活儿，就没工夫想她心上的情人了。这是我的愚见，也是我的忠告，也确是真情实况。”

桑丘附和道：“我也这么说。我一辈子就没见过织花边女工为爱情死的。有活儿干的姑娘，只想干完自己的活儿，没工夫想到爱情。这是我自己的经验。我锄地的时候就忘了老伴儿——我指我的泰瑞萨·潘沙，我爱她比爱自己的眼毛还深得多呢。”

公爵夫人道：“桑丘，你这话很有道理。我这个阿尔迪西多娅一手好针线，以后叫她别闲着，常做做针线活儿。”

阿尔迪西多娅道：“太太，用不着什么对症下药；我只要想到这头蠢货毫无情意，就把他撇在脑勺子后面了，不必再想办法。您夫人让我走开吧，免得瞧他这副哭丧着的脸。这嘴脸真丑，看着就讨厌。”

公爵道：“这就应了俗语说的：

骂个不停，

怒气已平[2]。”

阿尔迪西多娅　拿着块小手绢假装拭泪，一面对主人主妇屈膝行个礼，就出去了。

桑丘说：“我早料到的呀，可怜的姑娘，我早料到你是要倒霉的！你看中的人灵魂像黄麻一样干，心肠像橡树一样硬。老实说吧，要是看中我，‘我这只公鸡就对你喔喔啼了[3]’。”

他们谈完话，堂吉诃德穿好衣服，和公爵夫妇一起吃过饭，当天午后就上路回乡。

[1] 这是引用加尔西拉索《牧歌》第一篇的诗句。

[2] 西班牙谚语。

[3] 西班牙谚语。

第七十一章 堂吉诃德和侍从桑丘回乡路上的事。

堂吉诃德吃了败仗，没精打采，但是他懊恼之中，又生出欢喜来。他懊恼的是打了败仗；欢喜的是桑丘居然有神通叫阿尔迪西多娅 起死回生。只不过他还不大相信那痴情姑娘是真死。桑丘却一点不快活；原来阿尔迪西多娅 答应送他的几件衬衫没有给他，所以很气恼，颠来倒去想这件事；他对主人说：

“先生，我是天下最倒霉的医生。有些医生杀死了病人，还要诊金；其实他们什么也没干，不过开了药方签个名，由药剂师配好药，让那倒霉病人喝下就完了。可是我呢，给人治好了病，赔掉自己的鲜血，还让人家弹鼻子、拧肉、针刺、鞭打，到头来却连一个子儿也没到手。我对天发誓：如果再有病人叫我治病，得先捞到了油水才给他治呢。‘修道院长靠唱歌吃饭’，我不信老天爷给了我这点本领是叫我白替人效劳的。”

堂吉诃德道：“桑丘朋友，你说得对。阿尔迪西多娅 不该答应了送你衬衫却不给你。尽管你那本领也是平白得来的，没要你下功夫学习；可是身体受折磨比下功夫学习还吃重。我呀，可以向你声明，你为杜尔西内娅解除魔缠挨了鞭子，如果要报酬，我一定给你；该多少给多少。只是我不知道拿了钱吃的鞭子是否有效，我怕它不灵。不过咱们也不妨试试。桑丘，你算算要多少钱，马上动手打吧；打完了可以自己支付现款，我的钱都在你手里呢。”

桑丘一听这话，眼睛也睁大了，耳朵也伸长了，鞭挞自己也甘心乐意。他对主人说：

“好啊，先生，我顺了您的心，自己又得了好处，哪有不肯的道理！也许您觉得我贪财，其实我只是爱我的老婆儿女。您说吧，我打自己一鞭，您给多少钱？”

堂吉诃德说：“桑丘，你解救了杜尔西内娅功德无量，便是威尼斯的财富，玻多西的矿产， [1] 都不够报答你。你估计身边有多少钱，一鞭给多少，自己斟酌吧。”

桑丘说：“鞭子总共是三千三百下还带点儿零。我打过五鞭，其余的还没动呢。且把那五鞭抵了零数，咱们算算那三千三百鞭吧。一鞭就算它四分之一瑞尔；再少的话，即使全世界人人勒逼我，我也不干。照这么算，就是三千三百个四分之一的瑞尔。三千呢，就是一千五百个二分之一的瑞尔，合七百五十瑞尔。三百呢，就是一百五十个二分之一的瑞尔，合七十五瑞尔，加上那七百五十，总共是八百二十五瑞尔。这笔钱，我就从您的钱里扣；我虽然挨足鞭子，回家却发了财称心满意了。‘如要钓到鳟鱼……’[2]，我不用多说。”

堂吉诃德道：“啊呀！修福的桑丘！可爱的桑丘！杜尔西内娅和我这一辈子该怎么报答你呀！她一定会恢复原形的！到那一天，她的坏运就转成好运，我就转败为胜，圆满收场。桑丘，你愿意什么时候动手，你瞧吧。你要是把这件事快快了结，我再加你一百瑞尔。”

桑丘说：“什么时候吗？就在今晚上！保证没错儿！您准备在旷野露宿，我就把自己打得皮开肉绽。”

堂吉诃德眼巴巴地等天黑，恰像情人等幽会那样急不可待，只觉得太阳神的车子好像是坏了车轮，这一天比哪天都长。好容易天晚，他们走进路旁一座阴凉的树林，两人下了牲口，躺在草地上，把桑丘带的干粮当晚饭吃了一餐。桑丘用灰驴的辔头和缰绳拧成一条坚韧的鞭子，跑到离主人二十来步的几棵榉树丛里去。堂吉诃德瞧他毅然决然的神气，说道：

“朋友，当心啊，别把自己打得稀烂。你打完一鞭，再打一鞭，别急着一阵乱打，半中间就接不上气来。就是说呀，别把自己太打狠了，该打的鞭数没满，就送了性命。我离着你在这边用念珠给你计数，免得记错。但愿上天保佑，不负你的美意。”

桑丘说：“‘还得了债，不心疼抵押品’。我自有办法，打得痛却又不伤性命；得这样才能显示我的神通呀。”

他随即脱光上身，抓起绳索开始鞭挞；堂吉诃德就给他计数。桑丘打了七鞭上下，觉得这玩意儿不好受，价钱估得太低了。他停手对主人说，刚才讲定的交易是上当的，不能作准；每一鞭的价钱该是半个瑞

尔，不是四分之一。

堂吉诃德说：“桑丘朋友，你连着打吧，别泄气；我把价钱抬高一倍就是了。”

桑丘道：“那么我就把性命交给上帝了！鞭子像雨点似的打下来吧！”

可是那混蛋不把鞭子往自己背上打，却打在树上，还一声声呼号，好像抽得自己灵魂都要出窍了。堂吉诃德心肠软，怕桑丘伤了性命，又怕桑丘顾前不顾后，害得他也不得如愿，就对桑丘说：

“朋友啊，我求你住手吧。我觉得这是狼虎药，一次不能吃多了，得慢慢儿来。‘萨莫拉不是一下子攻倒的’[3]。照我的计数，你已经打了一千多下，这次就够了。我说句俗话吧，‘虽说驴子能负重，太重了也驮不动。’”

桑丘道：“不行，先生，我不能让人说：‘拿到报酬，就折了手。’[4]您走远些，让我至少再打一千鞭。咱们干这么两回，也许就完事了，说不定还绰有余力呢。”

堂吉诃德说：“你既然这么热心，但愿上天保佑你，你就打吧。我且走远点。”

桑丘又痛下鞭扑，把好几棵树打得皮都脱落了；这顿鞭挞真是够狠的！他在榉树上猛抽一鞭大叫道：

“参孙不要命了！大家同归于尽吧！”[5]

堂吉诃德听到鞭声猛烈，呼声凄厉，忙赶去抓住桑丘用缰绳拧成的鞭子说道：

“桑丘朋友，你得留着性命养家活口，如果称了我的心，送了你的命，那是天地不容的。让杜尔西内娅再等等吧。我反正如愿有期，也就安心了。我等你蓄养了力气，再把这件事完成，让大家乐意。”

桑丘说：“我的先生，您既然叫我别打了，我就听您的。您把大衣借

我披上吧，我浑身是汗，怕着了凉；我还是头一次鞭挞自己，保不定出这毛病。”

堂吉诃德依言脱下大衣给桑丘披上，自己只穿着紧身衣裤，桑丘直睡到太阳光射到脸上才醒。他们立即上路，走了三哩瓦，到一个村上投宿。两人在一家客店前下了牲口。堂吉诃德认得是客店，不是有壕沟、高塔、吊闸、吊桥的堡垒。他自从吃了败仗，头脑清醒了些；凭他下面讲的话就可见一斑。店家给了他一间楼下的房间。乡村的习惯，壁衣不用皮革；那屋里挂的是半旧的斜纹布，上面画着人物。[6] 一幅是海伦在梅内拉奥家被那个色胆如天的远客抢走[7]；画得非常拙劣。另一幅是狄多和伊尼亚斯的故事[8]：伊尼亚斯在海上，乘着一艘方帆快艇准备逃跑；狄多在高塔上，挥着半条床单，好像是向逃亡的远客呼吁。堂吉诃德注意到画里的海伦并不像被人强抢的，她淘气似的背着脸在笑呢；狄多美人却眼泪双流，泪珠有核桃那么大。堂吉诃德看了说：

“这两位夫人不幸没有生在当代；我更不幸，没有生在她们的时代。我要是碰到画上的那两位先生，特洛亚就不会烧成白地，伽太基也不至灭亡；我只要杀掉一个巴黎斯，就铲除了这种种灾祸的总根子。”

桑丘说：“我可以打赌，不用多久，一切酒店、客店、旅馆、理发铺，家家都要画上咱们的故事了。不过我希望能有高手来画，别画得这样糟糕。”

堂吉诃德道：“桑丘，你说得不错。这个画家就像乌贝达的画家奥巴内哈一样。人家问奥巴内哈画什么呢，他说：‘画出什么，就是什么。’假如他偶然画出一只公鸡，就在下面注明：‘这是公鸡’，免得人家当作狐狸。桑丘，绘画和写作有相同之处。我觉得写堂吉诃德新传的人，正和奥巴内哈一样：描绘出什么，就是什么。几年前京城有个诗人名叫茅雷翁，也是这一路货。人家向他请教，他就随口乱说。有人问他Deum de Deo是什么意思；他说，就是‘Dé donde diere’。[9] 可是闲话少说，我问你，桑丘，你今夜打算再把自己打那么一顿吗？你愿意在屋里打，还是露天打呢？”

桑丘说：“哎，先生，我打算给自己吃的那顿鞭子，屋里打、露天打都一样。不过我喜欢在树林里打，因为四周的树木好像在陪我受罪，不

知哪来的奇事，那些树木竟分摊了我的痛苦。”

堂吉诃德说：“那就算了，桑丘朋友，你且养息力气；过不了后天咱们就到家了，等回去再打吧。”

桑丘说：“一切听命，不过我愿意趁热打铁，赶紧把事情了结。‘拖拖延延，就有危险’；‘求上帝保佑你，也得自己努力’；‘许你两件，不如给你一件’；‘天空的老鹰，不如手里的麻雀’[10]。”

堂吉诃德道：“啊呀，桑丘，成语少说两句吧，你好像又‘故态复萌’[11]了。我老跟你说，讲话要明白清楚，直截了当；你听了我这句话，将来受用不尽呢。”

桑丘答道：“我不知倒了什么霉，不用成语就说不出个道理，而且哪一句好像都用得上。不过我以后努力改吧。”

他们就结束了这番谈话。

[1] 玻多西在玻利维亚西部，多银矿。“威尼斯的财富”和“玻多西的矿产”都已变为成语，指最大量的财富。

[2] 西班牙谚语，下半句是“就得沾湿裤子”。

[3] 西班牙谚语。萨莫拉这个坚固的堡垒经过长期攻打才被咖斯底利亚王打破。

[4] 西班牙谚语。

[5] 《旧约全书·士师记》第十六章三十节；大力士参孙临死说：“我情愿同非利士人同死”，就掀倒房子，把里面的非利士人都压死。

[6] 安达路西亚有钱人家的壁衣：热天用描花或刻花的皮革，冷天用毛织的花毡；农村俭啬，终年用布制的壁衣。

[7] 希腊故事，特洛亚王子巴黎斯拐走希腊斯巴达王梅内拉奥的妻子海伦，引起特洛亚之战。

[8] 据维吉尔史诗《伊尼德》，伊尼亚斯在特洛亚城破后，流亡到伽太基，和伽太基女王狄多恋爱，后来又抛弃了她，航海到意大利。参看本书279页注①，333页注②。

[9] Deum de Deo是拉丁文的惊叹辞或发咒时对上帝的呼吁，意思是“上帝啊！”或“上帝的上帝啊！”Dé donde diere这句西班牙语和Deum de Déo不过声音相近，意义全不相干，直译是“在我将来可能给的地方，我已经给了”。

[10] 四句西班牙谚语。

[11] 原文是拉丁文。

第七十二章 堂吉诃德和桑丘回乡路上。

桑丘要在旷野里打完他那顿鞭子，堂吉诃德要看那顿鞭子打完，了却心愿；两人整天待在乡村的客店里等待天黑。忽有个骑马客人跑来，三四个佣人跟着。一个跟随的人对打头的那人说：

“堂阿尔瓦罗·达尔斐，这家客店看来又干净、又凉快，您说在这儿歇午吧。”

堂吉诃德听了对桑丘道：

“嗨，桑丘，我翻看我那第二部传记的时候，好像见过堂阿尔瓦罗·达尔斐这名字。”

桑丘说：“很可能呀，待会儿等他下了马，咱们问问他。”

新来的客人下了马，店主妇拨给他一间楼下的房间，恰在堂吉诃德对屋，壁上也挂着些有画图的斜纹布，和堂吉诃德屋里的一样。那人换了一套夏天衣服，跑到大门口过道里去。过道宽敞风凉，堂吉诃德正在那里散步。那人问他说：

“绅士先生，您到哪儿去啊？”

堂吉诃德答道：

“我家在附近村上，我是回乡去。您呢？您到哪儿去呀？”

绅士道：“我呀，先生，也是回乡去；我家在格拉那达。”

堂吉诃德道：“那是好地方！可是我想请问您的大名；我有个缘故，只是说来话长。”

那旅客道：“我叫堂阿尔瓦罗·达尔斐。”

堂吉诃德说：

“有个新出道的文人最近出版了《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传》的第二

部，书里有一位堂阿尔瓦罗·达尔斐，想必就是您吧。”

绅士说：“是啊。书里的主人公堂吉诃德是我的好朋友，是我把他从家乡带出去的；反正是我劝他去参加了萨拉果萨的比武，我自己也到了那里去。我真是帮了他不少忙。他莽撞极了，幸亏有我在，他背上才没挨刽子手拍打。”

“请问您，堂阿尔瓦罗，您说的那个堂吉诃德和我有点儿像吗？”

那人说：“不像，一点儿不像。”

堂吉诃德说：“那个堂吉诃德还带着个名叫桑丘·潘沙的侍从吧？”

堂阿尔瓦罗说：“是啊。盛传他很逗乐儿，可是我从没有听他说过一句逗乐的话。”

桑丘插嘴道：“那当然，逗乐的话不是人人会说的。绅士先生，您讲的那个桑丘，准是头号的流氓、笨蛋、贼骨头拼凑出来的。我才是真正的桑丘·潘沙；我的俏皮话比雨点儿还多呢。不信，您只要试试。您和我一起待一年，就会知道我开口就逗乐，说话又多又滑稽，往往自己也不知说了什么，就逗得大家没一个不笑的。至于真正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呢，他真是名不虚传，又勇敢，又聪明，又多情；他锄强扶弱，帮助寡妇，害得年轻姑娘为他死去活来；他惟一的意中人是绝世美人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这个堂吉诃德就是您面前的这位先生——我的主人；别的堂吉诃德、别的桑丘·潘沙全都是冒牌骗人的假货。”

堂阿尔瓦罗说：“对啊！一点儿不错！朋友，你开口几句话就妙不可言。那个桑丘说话并不少，却没一句是这么有趣的。他那张嘴巴只爱吃东西，不会说话；他像个傻瓜，毫无风趣。那些魔法师迫害好的堂吉诃德；他们一定是借那个坏堂吉诃德又来迫害我。我真不知该怎么说了。因为我可以发誓，我离开那个堂吉诃德的时候，他正在托雷都疯人院里疗养呢，现在这里却又出现了一个堂吉诃德！不过这位先生和那一个是截然不同的。”

堂吉诃德说：“我不敢说自己是好的堂吉诃德，不过绝不是那个坏的。我拿得出凭据，亲爱的堂阿尔瓦罗·达尔斐先生。我告诉您，我一辈

子没到过萨拉果萨，而且一听说那个冒名的堂吉诃德在那里比武，我就不肯去了。我是要借此向大家戳穿他的谎话，所以直接到了巴塞罗那去。那里是礼仪之邦，行路的安息处，穷人的收容所，勇士的家乡；遭祸害的跑去避难，爱交游的跑去联欢，不论地势风景，都独一无二。虽然我在那里的遭遇并不称心，却很痛心，可是能到那个地方游历一番，也就算是不冤枉。总而言之，堂阿尔瓦罗·达尔斐先生，我是天下闻名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不是那个冒名顶替的混蛋。我要求您凭绅士应尽的义务，当着本村长官正式声明，说您今天才头一次看见我，我并不是第二部传记里的堂吉诃德，我这个侍从桑丘·潘沙也不是您认识的那个。”

堂阿尔瓦罗说：“行，行！不过我真想不到同时会看见两个堂吉诃德和两个桑丘，名字完全一样，人又完全不同。想必我自以为眼见的，只是假相；自以为身经的，都是幻觉。”

桑丘说：“不用说，您准是像我们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小姐那样着魔了。天哪，我但愿您也像她一样，要靠我自打三千多鞭来解除您的魔缠呢！那我一定打，一个钱也不要。”

堂阿尔瓦罗说：“我不懂什么鞭子不鞭子。”

桑丘道，说来话长，如果他们同路，可以在路上细讲。当时已经开饭，堂吉诃德和堂阿尔瓦罗同吃了饭。可巧本乡长官带着公证人到客店来。堂吉诃德就当着这位长官正式提出申请，说他为保卫自己的权利，要请在场的这位绅士堂阿尔瓦罗·达尔斐声明：他从不认识在场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这个堂吉诃德·台·拉·曼却，并非托尔迪西利亚斯人阿维利亚内达那本《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传》第二部里的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乡官按合法手续，把这项声明照公文程式白纸黑字写下来。堂吉诃德和桑丘高兴非凡；明摆着这个堂吉诃德不是那个堂吉诃德，这个桑丘不是那个桑丘，他们倒好像这还得凭一纸执照为证呢。堂阿尔瓦罗和堂吉诃德应酬了一番。这位曼却的伟人谈吐非常高明，堂阿尔瓦罗恍然明白这个堂吉诃德决非那个堂吉诃德。但是他不懂怎么会亲身碰到两个绝不相同的堂吉诃德，料想自己是着魔了。

他们当天下午出村，走了大约半哩瓦路，到一个交叉路口；堂吉诃

德和堂阿尔瓦罗就各走各的了。在他们分手之前的一小段路上，堂吉诃德已经把自己如何倒霉打了败仗、杜尔西内娅如何着魔、如何解救等等都告诉了堂阿尔瓦罗；他听了越发诧异。他拥抱了堂吉诃德和桑丘，就分头取道回乡。当晚，堂吉诃德又在树林里过夜，让桑丘完成他的苦行。桑丘还像前夜那样挥鞭痛打，多亏榉树皮替他当灾，便宜了他自己的背皮。他背上鞭风也没掠过，即使上面叮着个苍蝇，也不会赶走。堂吉诃德蒙在鼓里，每一鞭都记下，加上前夜打的，共计三千零二十九鞭。太阳好像是要来瞧瞧桑丘怎样受罪，老早就出来了。他们天亮又赶路，一路谈的无非是堂阿尔瓦罗上了当，而他们却又多么精明，在乡官面前把那项声明写成了正式文件。

两人走了一天一夜，一路无话，不过桑丘当夜完成了他担当的苦差，因此堂吉诃德非常称心满意。他深信梅尔林的诺言，拿定他意中人杜尔西内娅已经摆脱魔缠。他等着天亮，想瞧瞧会不会路上碰见她；一路前去，每见一个女人，就近前去认认是不是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他就这样思思想想、寻寻觅觅，一路和桑丘走上山头，望见了家乡。桑丘望见家乡，就双膝跪下道：

“我念念不忘的家乡呀，快瞧瞧，你的儿子桑丘回来了！他虽然没有发大财，却挨足了鞭子。你的儿子堂吉诃德也回来了，张臂迎接他吧！他虽然败在别人手里，却战胜了自己；据他以前跟我讲的话，这是为人在世最了不起的胜利。我现在手里有钱了！因为‘我虽然挨足鞭子，却是个很有体面的骑士’[1]。”

堂吉诃德说：“别这么疯疯癫癫，咱们顺顺当当回乡吧；到了家，咱们就可以自由自在地想想，以后怎么过牧羊生涯。”

两人就下坡回乡。

[1] 西班牙谚语，见本书216页注①。

第七十三章 堂吉诃德入村所见的预兆，以及其他趣事。

据熙德·阿默德说，堂吉诃德进村，看见打麦场上两个孩子吵架。一个说：

“你干脆死了心，小贝德罗；这东西你一辈子休想再看见了。”

堂吉诃德立即对桑丘说：

“朋友，你听见那孩子的话吗？‘你一辈子休想再看见了’！”

桑丘答道：“哎，那孩子说了那句话又怎么着？”

堂吉诃德道：“怎么着？你还不懂吗？那是对我说的，叫我休想再看见杜尔西内娅了。”

桑丘没来得及回答，因为看见野地里一只兔子直往他们那里窜，许多猎狗和猎人在后面追赶。兔子吓破了胆，窜过来躲在灰驴身底下。桑丘一把抓住，捧去交给堂吉诃德。堂吉诃德喃喃自语道：

“不祥之兆！不祥之兆！[1] 兔子跑，猎狗追；杜尔西内娅却不见踪迹！”

桑丘说：“您真怪。就算这头兔子是杜尔西内娅，追她的猎狗是把她变作乡下姑娘的坏魔法师，她不是脱身了吗？我把她捉来交在您手里，您正抱在怀里抚弄她；这又有什么不祥呢？又算什么不祥之兆呢？”

两个吵架的孩子跑来看兔子；桑丘问一个孩子为甚吵架。这孩子就是刚才说“你一辈子休想再看见”的那一个。据说他拿了那个孩子的一笼蟋蟀，打算一辈子不还了。桑丘从身边掏出四文钱给那孩子，问他要了那个笼子，交给堂吉诃德说：

“先生，我这会儿把预兆都破了！别说我傻，我觉得这些预兆就像隔年的浮云一样，和咱们毫不相干。我记得咱们村上的神父说过，高明人士不该注意这种细事。您自己前几天还跟我讲呢，相信预兆的是傻瓜[2]

。这种事不值得放在心上，咱们还是快到村上去吧。”

打猎的跑来要他们的兔子，堂吉诃德就交给他们。两人往村里走去，碰见神父和加尔拉斯果在草地上念经呢 [3] 。这时桑丘用那件画火焰的麻布衣（阿尔迪西多婭 还魂那夜桑丘在公爵府穿的）盖着灰驴和驴背上的一捆兵器，所以灰驴好像穿了一件印着徽章的罩衣；那只尖顶高帽也戴在灰驴头上——它真是世界上最奇装异服的驴子了。

神父和学士马上看见了他们俩，都赶来张臂欢迎。堂吉诃德下了马，和他们紧紧拥抱。小孩子眼尖，像山猫一样，什么都不放过；他们望见驴子的尖顶高帽，就赶来看，大伙儿传呼道：

“孩子们快来！瞧桑丘·潘沙那驴子比明戈还漂亮！堂吉诃德那畜生比原先更瘦了！ [4] ”

堂吉诃德和桑丘由一群小孩子簇拥着，神父和学士陪着，进村到了堂吉诃德家。他家的管家妈和外甥女已经听到他回家的消息，正在门口等待。桑丘的老婆泰瑞萨·潘沙也听到了消息。她披头散发、袒胸露臂，拉着女儿桑琦加赶来瞧她丈夫。她认为当总督的该穿得很漂亮，一看他那样儿就说：

“我的丈夫，你怎么这个样儿呀？我瞧你是一步步走回来的，脚都走疼了；简直像个逃难的灾民，哪像什么总督呀！”

桑丘答道：“甭说了，泰瑞萨；‘许多人以为这儿挂着块咸肉，其实连挂肉的钩子都没有’。 [5] 咱们快回家，有稀罕事告诉你呢。我带钱回来了，这是大事！我赔了力气挣来的钱，没损害了谁。”

泰瑞萨说：“我的好丈夫，随你哪里挣的，带回来就是了；不管怎么个挣法，反正不是你发明的新办法。”

桑琦加拥抱了爸爸，问他带了什么东西回来，说她像五月天盼望雨水那样盼望着他呢。桑丘一边是女儿抓住他的腰带，一边是老婆拉着他的手，灰驴由女儿牵着，大伙儿一起回家。堂吉诃德留在自己家，自有外甥女和管家妈看管，神父和学士做伴。

堂吉诃德刻不容缓，立即把学士和神父拉到屋里，背着家里人，告诉他们自己打了败仗，按讲定的条件，一年内不准离乡；他身为游侠骑士，得恪守骑士道，这个条件他一定切实履行，分毫不能出入。他说，打算那一年里改行做朴实的牧羊人，在田野里过悠闲的日子，舒散他对情人的思慕之心。他要求神父和学士，如果没有要事缠身，得空就来和他做伴；他要买一群羊，大家可以名副其实地做牧羊人。他说事情已有眉目，他已经为他们都取了合适的名号。神父请教什么名号。堂吉诃德说：他自己叫牧羊人吉诃悌士，学士叫牧羊人加尔拉斯公，神父叫牧羊人古良布洛，桑丘·潘沙叫牧羊人潘希诺。神父和学士想不到堂吉诃德的疯病又别开生面，可是防他再出门当骑士，又指望他一年里能养好病，少不得附和着他的疯劲儿，称赞他新出的主意有趣，表示要同过牧羊生涯。

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道："而且大家都知道我还是个呱呱叫的诗人。我可以到处做诗：牧歌呀，京城流行的词曲呀，或者随意抒情的诗；咱们在田野里就有得消遣了。两位老哥啊，还有件最要紧的事呢：咱们歌颂的牧羊姑娘都得取个芳名，不论多硬的树上都要刻上她们的名字；多情的牧羊人照例这么干的。"

堂吉诃德说："这是当前的要紧事。不过我已经有了天下无双的杜尔西内娅·台尔·托波索，不必再为虚拟的牧羊姑娘找名字。她是河岸[6]和草原上的花朵儿，美丽聪明的典范，不管怎样极口赞美，用在她身上都不算夸张。"

神父道："对啊！可是我们的牧羊姑娘还得有合适的名字呀；如果不能完全合适，将就点儿也行。"

参孙·加尔拉斯果凑趣道：

"如果想不出名字，可以借用书上的，书上多的是牧羊姑娘，什么费丽达呀，阿玛丽莉呀，狄亚娜呀，芙蕾丽达呀，伽拉泰呀，贝丽沙达呀等等，这都是市场上的货色，咱们买回来就是自己的了！假如我那位小姐——或者该说我那位牧羊姑娘名叫安娜，我就用安娜达[7]的名字来颂扬她；如果叫弗朗西斯加，我就称她弗朗塞妮娅；如果叫露西娅，我就称她陆莘达，反正都是同一个名字化出来的。桑丘·潘沙如果也加入我

们一伙，他老婆泰瑞萨可以称为泰瑞萨依娜。”

堂吉诃德听了变化的名字不禁笑了。神父满口称赞堂吉诃德的主意正当高尚，他重又表示，只要处理了他教区的紧要任务，就来和老友做伴。神父和学士就起身告辞，还劝堂吉诃德保养身体，多吃滋补的东西。

三人的谈话可巧都落在堂吉诃德的外甥女和管家妈耳里。他们等客人一走，就进屋来，外甥女说：

“舅舅啊，您是怎么回事啊？我们以为您这次回来了要安安静静、老老实实待在家里了，怎么又迷了心窍，要去做什么

来的小牧童呀，

去的小牧童呀？[8]

老实说吧，‘麦秸已经干硬，不能当哨子吹了’[9]。”

管家妈附和道：

“而且在旷野里，暑天的中午或冷天的深夜、或是豺狼嗥叫，您受得了吗？您怎么也受不了的呀！那是大老粗的行业，得从小在妈妈怀抱里就开始锻炼才行。千不好、万不好，当游侠骑士还比当牧羊人好。我的主人啊，我这会儿不是酒醉饭饱，正守着斋呢，而且五十开外的年纪了，您听我的话吧。待在家里，照管家业，常常去忏悔，多帮助穷人；要有什么灾害，由我的灵魂承当。”

堂吉诃德道：“女儿啊，甭多说了，我知道自己的本分。我觉得不大舒服呢，你们扶我上床吧。你们放心，我现在当游侠骑士也罢，将来当牧羊人也罢，决不忘了照顾你们的需要；你们看到我干的事，就会知道。”

外甥女和管家妈当然都是好女儿；她们扶堂吉诃德上床，给他吃了点东西，服侍他好好睡下。

[1] 原文是拉丁文。西班牙旧俗，认为路上碰见兔子是不吉利的，碰见狼是吉利的。

[2] 见本书第五十八章。

[3] 教士在指定的祷告时间得诵经祈祷；加尔拉斯果学士任教会里最低的职位，所以也得念经。

[4] 十五世纪风行的讽刺诗里说：“明戈·瑞伏尔戈，穿天蓝色的外衣，鲜红的紧身袄。”“比明戈还漂亮”变为成语。那孩子的话是双关的，好像是指桑丘的驴、堂吉诃德的马；其实是把两人说成畜生。

[5] 西班牙谚语。

[6] 牧歌里往往把没有河的地方称为河岸。

[7] 学士也像堂吉诃德那样把西班牙名字化为意大利名字。

[8] 西班牙民谣里的句子。

[9] 西班牙谚语。

第七十四章 堂吉诃德得病、立遗嘱、逝世。

世事无常，都由兴而衰，以至于亡；人生一世更是逃不脱这个规律。堂吉诃德也不能得天独厚，停步不走下坡路。他万想不到自己一辈子就此完了。他发烧不退，一连躺了六天；也许是打了败仗，气出来的病，也许是命该如此。他的朋友像神父呀、硕士呀、理发师呀，都常去看他；他的好侍从桑丘·潘沙经常守在他床头。他们以为他打败了羞忿，而且没看见杜尔西内娅摆脱魔缠，心上愁闷，所以恹恹成病，就用尽方法哄他开心。学士叫他抖擞精神起床，开始牧羊生涯，说自己已经做了一首牧歌，把撒纳沙罗 [1] 的牧歌全压倒了；又说自己出钱问金达那的牧户买了两只看羊的好狗，一只叫巴尔西诺，一只叫布特隆。堂吉诃德听着还是郁郁不乐。

他那些朋友请了一位大夫来给他诊脉。大夫觉得脉象不好，说不管怎样，救他的灵魂要紧，他的身体保不住了。堂吉诃德听了这话很镇定，管家妈、外甥女和侍从桑丘却伤心痛哭，好像堂吉诃德已经当场死了。据大夫诊断，忧郁是他致命的病源。堂吉诃德想睡一会，要求大家出去。他就睡了一大觉，有六个多小时之久，管家妈和外甥女只怕他再也不醒了。他醒来大声说：

“感谢全能的上帝！给了我莫大的恩典！他慈悲无量，世人的罪孽全都饶恕。”

外甥女留心听他舅舅的话，觉得比往常灵清，至少比这番病倒后讲的话有条理。她问道：

“舅舅，您这话是什么意思？咱们得了什么新的恩典吗？您说的是什么慈悲、什么罪孽呀？”

堂吉诃德答道：“我说的是上帝无量慈悲，这会儿饶恕了我的罪孽。我从前成天成夜读那些骑士小说，读得神魂颠倒；现在觉得心里豁然开朗，明白清楚了。现在知道那些书上都是胡说八道，只恨悔悟已迟，不及再读些启发心灵的书来补救。外甥女啊，我自己觉得死就在眼前了；希望到时心地明白，人家不至于说我糊涂一辈子，死也是个疯子。我尽

管发过疯，却不愿意一疯到死呢。孩子，我要忏悔，还要立遗嘱，你去把神父呀、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呀、尼古拉斯理发师呀那几位朋友都请来。”

那三人正好进屋，不劳外甥女去请了。堂吉诃德一见他们，就说：

“各位好先生，报告你们一个喜讯：我现在不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了，我是为人善良、号称‘善人’的阿隆索·吉哈诺。我现在把阿马狄斯·台·咖乌拉和他那帮子子孙孙都看成冤家对头，觉得荒谬的骑士小说每一本都讨厌，也深知阅读这种书籍是最无聊、最有害的事。我现在靠上帝慈悲，头脑清醒了，对骑士小说深恶痛绝。”

三人听了这番话，以为他一定又得了新的疯病。参孙说：

“堂吉诃德先生，我们刚刚听说杜尔西内娅小姐已经解脱了魔缠，您怎么又来这一套呀？况且咱们马上要去当牧羊人，像公子哥儿似的唱歌过日子，您怎么又要当修行的隐士了呢？我劝您清醒点儿，闭上嘴巴，别胡扯了。”

堂吉诃德说：“那些胡扯的故事真是害了我一辈子；但愿天照应，我临死能由受害转为得益。各位老哥，我自己觉得命在顷刻，别说笑话了，快请神父听我忏悔，请公证人给我写遗嘱吧。大限临头，不能把灵魂当儿戏。我请你们乘神父听我忏悔，快去请个公证人来。”

大家听了觉得诧异，面面相觑，虽然将信将疑，却不敢怠慢。他忽然头脑这样灵清，料想是临死回光返照。他还说了许多又高明又虔诚的话，条理非常清楚。大家不再疑惑，确信他已经不疯了。

神父叫大家走开，他一人听堂吉诃德忏悔。学士出去找了一个公证人，还带着桑丘·潘沙一同回来。桑丘听学士讲了主人的情况，看见管家妈和外甥女在那儿哭，也抽搐着脸颊眼泪直流。堂吉诃德忏悔完毕，神父出来说：

“善人阿隆索·吉哈诺真是要死了，他神志也真是清楚了。他要立遗嘱呢，咱们进去吧。”

管家妈、外甥女和那位好侍从桑丘·潘沙听了这个消息，热泪夺眶而出，压抑着的抽噎也收勒不住了。因为上文也曾说过，堂吉诃德是善人阿隆索·吉哈诺也罢，充当了堂吉诃德·台·拉·曼却也罢，向来性情厚道，待人和气，不仅家里人，所有的相识全都喜欢他。公证人跟着大家到堂吉诃德屋里，把遗嘱开头的程式写好；堂吉诃德按基督徒的照例规矩，求上帝保佑他的灵魂，然后处置遗产。他说：

“（一）我发疯的时候，叫桑丘·潘沙当我的侍从，曾有一笔钱交他掌管。我们两人还有些未清的账目和人欠、欠人的纠葛，所以那笔钱我不要他还了，也不要他交代账目，只把我欠的扣清，余款全数给他；多余的很有限，但愿他拿了大有用处。我发疯的时候曾经照应他做了海岛总督；我现在神志清楚，如有权叫他做一国之王，我也会叫他做。他生性朴质，为人忠诚，该受这样待遇。”

他转向桑丘道：“朋友，我以为世界上古往今来都有游侠骑士，自己错了，还自误误人，把这个见解传授给你，害你成了像我一样的疯子；我现在请你原谅。”

桑丘哭道：“啊呀，我的主人，您别死呀！您听我的话，百年长寿地活下去！一个人好好儿的，又没别人害死他，只因为不痛快，就忧忧郁郁地死去，那真是太傻了！您别懒，快起床，照咱们商量好的那样，扮成牧羊人到田野里去吧。堂娜杜尔西内娅已经摆脱魔缠，没那么样儿的漂亮；也许咱们绕过一丛灌木，就会和她劈面相逢。假如您因为打了败仗气恼，您可以怪在我身上，说我没给驽骍难得系好肚带，害您颠下马来。况且骑士打胜打败，您书上是常见的，今天败，明天又会胜。”

参孙说：“可不是吗！好桑丘这番话说得对极了！”

堂吉诃德道：“各位先生且慢，‘去年的旧巢，哪还有小鸟’[2]！我从前是疯子，现在头脑灵清了；从前是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现在我已经说过，我是善人阿隆索·吉哈诺。但愿各位瞧我忏悔真诚，还像从前那样看重我。现在请公证人先生写下去吧。

“（一）我全部家产，从现有、实有的部分，除去指名分配的款项，全归在场的外甥女安东尼娅·吉哈娜承袭。首先，管家妈历年的工资应如数付清，外加二十杜加，送她做一套衣服。我委托在场的神父和参孙·加尔拉斯果学士二位先生执行遗嘱。（一）我外甥女安东尼娅·吉哈娜如要结婚，得嫁个从未读过骑士小说的人；如查明他读过，而我外甥女还要嫁他，并且真嫁了他，那么，我的全部财产她就得放弃，由执行人随意捐赠慈善机关。（一）执行遗嘱的两位先生如果碰见《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生平事迹第二部》的作者，请代我竭诚向他道歉：他写那部荒谬绝伦的书，虽然没有受我委托，究竟还是为了我，我到死还觉得对他不起。”

遗嘱写完，堂吉诃德就晕了过去，直挺挺地躺在床上。大家慌了手脚，赶紧救护。他立完遗嘱还活了三天，昏厥好多次。当时家翻宅乱，不过外甥女照常吃饭，管家妈照常喝酒，桑丘·潘沙也照常吃喝；因为继承遗产能抵消或减少遭逢死丧的痛苦。堂吉诃德领了种种圣典[3]，痛骂了骑士小说，终于长辞人世了。公证人恰在场，据他说，骑士小说里，从没见过哪个游侠骑士像堂吉诃德这样安详虔诚、卧床而死的。堂吉诃德就在亲友悲悼声中解脱了，就是说，咽气死了。

神父当时就请公证人证明，称为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善人阿隆索·

吉哈诺已经善终去世。熙德·阿默德·贝南黑利搁笔了，别的作者不能捣鬼再叫他活过来，把他的故事没完没了地续写。奇情异想的拉·曼却绅士如此结束了一生。熙德·阿默德不愿指明他家乡何在，让拉·曼却所有的村镇，都像希腊六个城争夺荷马那样，抢着认他为自己的儿子。

桑丘、外甥女和管家妈怎样哀悼堂吉诃德，他墓上有什么新的墓铭[4]，这里都不提了；只说参孙·加尔拉斯果写了如下一首墓铭：

邈兮斯人，

勇毅绝伦，

不畏强暴，

不恤丧身，

谁谓痴愚，

震世立勋，

慷慨豪侠，

超凡绝尘，

一生惑幻，

临殁见真。

绝顶高明的熙德·阿默德对他的笔说："我不知你是有锋的妙笔还是退锋的拙笔，我把你挂在书架子的铜丝上了，你在这儿待着吧。如果没有狂妄恶毒的作者把你取下滥用，你还可以千载长存。可是你别等他们伸手，乘早婉转地告诉他们：

请别来插手吧，

摇笔杆儿的先生，

国王已把这件事，

留待我来完成。[5]

“堂吉诃德专为我而生，我这一生也只是为了他。他干事，我记述；我们俩是一体。托尔台西利亚的冒牌作者用鸵鸟毛削成的笔太粗劣，他妄图描写我这位勇士的事迹是不行的；他的才情不能胜任；他文思枯涩，不配写这故事。你如果碰见他，劝他让堂吉诃德那一把霉烂的老骨头在墓里安息吧，别侵犯死神的法权，把他从坟圹里拖出来带到旧咖斯底利亚去[6]；堂吉诃德确实是直挺挺地躺在地下，不能再出马作第三次旅行了[7]。他前后两次出门的故事，已经把一切游侠骑士的荒谬行径挖苦得淋漓尽致，得到国内外人士一致赞赏。你对蓄意害你的人好言劝告，也就尽了你基督徒的职责。我的愿望无非要世人厌恶荒诞的骑士小说。堂吉诃德的真人真事，已经使骑士小说立脚不住，注定要跌倒了。我也就欣然自得；作者能这样如愿以偿，还数我第一个呢！”

再会吧！

[1] Jacopo Sannazaro，意大利十六世纪诗人，1504年出版的《牧羊人的乐园》（Arcadia）风行一时，参看本书341页注②，393页注①。

[2] 西班牙谚语。

[3] 指忏悔、领圣体、涂圣油等临终圣典。

[4] 《堂吉诃德》第一部结尾已有墓铭，所以说新的墓铭。

[5] 末二行是民歌《格拉那达内战》里的句子。

[6] 阿维利亚内达伪造的《堂吉诃德传》里，说堂吉诃德从托雷都疯人院出来后又到了旧咖斯底利亚和其他许多地方去。

[7] 前两次旅行指《堂吉诃德·台·拉·曼却》的第一部和第二部；实则第一部里堂吉诃德已出门二次。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田德望译《神曲》

杨绛译《堂吉诃德》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查良铮译《唐璜》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傅雷译《幻灭》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杨必译《名利场》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作者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日本]紫式部

[意大利]但丁

[西班牙]塞万提斯

[英国]莎士比亚

[法国]孟德斯鸠

[英国]拜伦

[德国]海涅等

[法国]巴尔扎克

[丹麦]安徒生

[英国]萨克雷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挪威]易卜生

[美国]马克·吐温

[俄国]契诃夫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美国]欧·亨利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中国翻译家译丛

绿原 译

浮士德

Faust

[德国] 歌德◎著
绿原◎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浮士德

绿原

绿原（1923—2009），原名刘仁甫，又名刘半九，湖北黄陂人。1942年入复旦大学外文系学习。同年出版首部诗集《童话》。从此成为『七月诗派』代表之一。1955年因『胡风案』蒙冤入狱，在狱中自学德语。1962年获释，到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译所任德语文学编译。1980年平反。1983年任人民文学出版社副总编辑。著有诗集《童话》《集合》《人之诗》，文集《饶指集》《非花非雾集》等。译作有《浮士德》《十九世纪文学主流：德国的浪漫派》《莎士比亚笔下的少女和妇人》等。

中国翻译家译丛

绿原

浮士德

Faust

[德国] 歌德◎著
绿原◎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Johann Wolfgang Goethe

FAUST

据Verlag Philipp Reclam jun.Leipzig 1983年版译出，并参考Insel Verlag Frankfurt am Main 1981 Verlag von Th.Knaur Nachf.Berlin 1992等版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绿原译浮士德/（德）歌德著；绿原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5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11239-5

I.①绿… II.①歌…②绿… III.①诗剧—剧本—德国—近代 IV.①I516.3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86077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仝保民

责任印制 史帅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479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28.75 插页1

印数 1—5000

版次 1994年11月北京第1版

印次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 - 7 - 02 - 011239 - 5

定价 6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六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 悲剧 第一部
  - 夜
  - 城门口
  - 书斋
  - 书斋（二）
  - 莱比锡奥尔巴赫地下酒店
  - 女巫的丹房
  - 街道
  - 黄昏
  - 散步小径
  - 邻妇之家
  - 街道（二）
  - 花园
  - 园中小屋
  - 森林和洞窟
  - 格蕾琴的闺房
  - 玛尔特的花园
  - 水井边
  - 城墙角
  - 夜（二）
  - 大教堂
  - 瓦尔普吉斯之夜
  - 瓦尔普吉斯之夜的梦或奥白朗和蒂坦尼亚的金婚。插曲
  - 阴天 原野
  - 夜 开阔的原野
  - 地牢
- 悲剧 第二部
  - 第一幕
  - 第二幕
  - 第三幕
  - 第四幕
  - 第五幕

《浮士德》中译本修订版说明

（一）在这个修订版问世之前，拙译《浮士德》在北京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先后印刷过三次，即精装“文库”版（1994），平装普及版（1997）和“大学生必读”版（2002），其中只有第三版对个别误植和遗漏做过修正。

（二）与此同时，这个译本还在台湾由两家出版社重印过。一家是台北的光复书局，一九九八年六月根据北京第一版印刷；另一家是台北的猫头鹰出版社，先后印过两次，一次（1999年7月）根据北京第一版，又一次（2000年8月）根据北京第三版。

（三）以上几次不同时间、地点的印刷，除了封面各不相同外，对译文本身基本上没有改进。但是，译者却逐渐发现，这个译本存在着一些有待斟酌的问题和缺点。今年，出版社为了提高读者的阅读兴味，计划在本书中增印德国著名插图画家弗朗茨·施塔森（Franz Stassen）专为《浮士德》原著所作插图十五幅，并因此准备改版重排译文。这就为译者提供了难得的一次修订《浮士德》中译本的机会。

（四）趁这次插图改版的机会，译者根据原著对本书译文从头到尾进行了校订，涉及各种误植的修改，不恰切字句、标点和格式的订正，此外为了帮助读者更顺畅阅读本文，还对注释做了若干增补。

（五）译者限于能力和精力，尽管一再修订，仍未见译文渐臻佳境。本书将来如还有改版的机会，当勉力对译文再作一次修订。为此，敬恳读者、专家惠予指拨为感。

译者

二〇〇二年八月

前言

有人说过，不提到歌德，就写不成一部世界文学史；同时，不读《浮士德》，也难以理解歌德所以是歌德。这位德国大文豪，连同他的这部杰作，在德国文化传统中早被认为是“无可比拟的”；即使在欧洲灿烂文化的巍峨殿堂里，也只有中世纪的但丁和他的《神曲》，文艺复兴时期的莎士比亚和他的戏剧，足以与之相提并论，共同享有“仰之弥高，钻之弥坚”的盛誉。

约翰·沃尔夫冈·歌德（1749—1832）是欧洲文艺复兴以来最后一位“在思维能力、热情和性格方面，在多才多艺和学识渊博方面的巨人”。他一生著作等身，一部较完备的全集（如“苏菲版”）竟达一百四十三卷，《浮士德》则是他倾注毕生心血写成的、从头到尾共计一万二千一百一十行的一部鸿篇巨著。从一七七三到一七七五年他动手写出了《浮士德片断》；一七九七年在席勒的鼓舞下重写《浮士德》，经过十载增删披阅，于一八○八年完成了第一部；到一八三一年即逝世前一年写完第二部，全书前后历时约六十年。歌德的《浮士德》根据德国一个炼金术士向魔鬼出卖灵魂以换取知识和青春的古老传说，反其意而用之，演示了广阔、深邃而崇高的人生内容，为人类自强不息的进取精神唱了一出迄今响彻人寰的凯歌。在第一部正文前面，还有一幕提纲挈领的“天堂序曲”，为全剧的主题思想奠定了基调。

在“天堂序曲”中，与《旧约·创世记》的说法相反，天主对人类的前途充满乐观的信念，不再认为他们是来自尘土复归于尘土的平凡生物，而肯定他们是永远向上进取、即使在迷津中不断犯错误也终会达到清明境界的圣徒。魔鬼梅菲斯特于是同天主打赌，请求允许他下凡，去把浮士德引诱到为他安排的满足、怠惰和堕落的道路上来。天主微笑着答应了，原来他为了磨砺人类，激发其不断努力，宁愿让梅菲斯特作为恶的化身下凡，与浮士德的善的本性形成对照，实际上作为浮士德的自我完善过程所不可缺的一个方面，去共同表演一出有声有色又可歌可泣的严肃游戏艰险人生的悲喜剧。

第一部是写浮士德在中世纪书斋里冥思苦想，得不到任何有价值的成果，绝望之余准备饮毒自尽；复活节的钟声使他记起了天真的童年，认识到使人得救的不是灰色的理论，而是常青的生活经验，于是他放下毒杯，决心重新生活下去。“否定的精灵”梅菲斯特出现了，按照在天堂和天主的打赌，在浮士德以灵魂作抵押的前提下，把他引入了五光十色的生活经验的世界，期待他对一个美好的瞬间发出流连忘返的赞叹；另方面，和天主的预见相吻合，浮士德对自己孜孜不息的进取本性充满自信，并向魔鬼发出了决不沉湎逸乐、决不苟且偷安、决不停止奋斗的坚决誓言，于是开始了诱惑和反诱惑的庄严斗争。但是，第一部还只是一个“小世界”，其中只有一个相当完整的主人公与少女格蕾琴相爱并陷她于苦难与毁灭的爱情悲剧。这个悲剧不仅表现在格蕾琴的市民身份和浮士德借以化装遨游的“贵族”身份的矛盾上，更在于后者的性格发展使前者被遗弃的悲剧结局必不可免。

第二部则写到浮士德进入以政治、经济、社会内容为主的“大世界”之后的种种经历，其中包括他的几次重大的追求和幻灭：一次是追求功名利禄，却落得与皇帝的弄臣为伍；另一次是追求以古典美人海伦为象征的理想美，结果让海伦化轻烟而散；最后，他重新振作起来，试图筑堤拦海，追求实现为人类造福的事业理想——不幸已届百岁高龄，被“忧愁”吹瞎了眼睛，听见魔鬼派遣死灵们为他掘墓时铁锹的铿锵声，竟认为大堤即将筑成，他的事业即将实现——就在这个幸福的预感中，他对正在逝去的瞬间发出了“逗留一下吧，你是那样美！”的赞叹，随即在与魔鬼所订契约的魔力的支配下颓然倒地。然而，经过天使们的拯救和超度，浮士德的灵魂并没有落入魔鬼之手，幕布在一阵神秘的合唱声中徐徐降落。

《浮士德》在作者笔下是以“悲剧”的名称问世的。一般研究者认为，本剧的悲剧意义可由主人公一生经历的上述几次追求和幻灭来验证：首先，他作为学者，皓首穷经而一无所获，是为知识悲剧；其次，他对于格蕾琴，爱之实则害之，是为爱情悲剧；第三，长久侍奉统治者绝非他的志趣所在，是为政治悲剧；第四，海伦的消亡证明美亦不足恃，是为美的悲剧；最后，得以兑现的不是他为人类造福的雄心壮志，而是向魔鬼抵押灵魂的契约，是为事业悲剧。然而，尽管如此，浮士德

一生从没有满足于或屈服于个人渺小的物质享受，并且是带着自己将进一步为人类造福的信念倒下的；而魔鬼同浮士德所订的契约虽然兑现，他却丧失了应得的赌注，眼见浮士德的灵魂在天使们的护卫下进入了天界。因此，梅菲斯特在这场赌赛中不能说是胜利者，而所谓“悲剧”的概念在这里也不能按照通常的内涵来理解。

人们有理由说，《浮士德》绝不是一个讽刺世人为欢乐、财富、权势等等出卖灵魂的浅薄寓言。浮士德和梅菲斯特的契约并不是灵魂和物质利益的简单交换，而是人类不断奋发进取的精神向以梅菲斯特为代表的怀疑与否定的挑战。事实上，在浮士德身上亦即在人类身上，始终有两个灵魂在斗争——可以说，梅菲斯特就在浮士德本人身上，二者的斗争始终贯穿着一股躁动不安的向绝对真理追根究底的精神力量，不断抵抗着梅菲斯特陷人于满足、怠惰和堕落的种种诱惑。然而，对于人类而言，完善境界永远不可及。浮士德临终所欢呼的那“最崇高的一刹那”，也不是作者暗示的人生的目标之所在。人类所能达到的最高成就，恰在于一种自强不息的创造性的生活本身，一种不断进步的道路或过程本身。一个人只要追求一个高尚的目标，并在追求过程中又把每个实际步骤当作目标加以追求，他就值得享受并一定能够获得最广义的报偿。正是这点人生观拯救了浮士德，帮助他击败了梅菲斯特的一再挑战，从而使他的“悲剧”赋有鲜明的乐观主义的性质。

《浮士德》的这层深远的寓意，在十九世纪回答了有关人生理想和人类前途的重大问题，因此是十分动人的。到了二十世纪，人类经历了空前严酷的考验和旷世的幻灭，一些知识分子对行动和进步产生了怀疑，《浮士德》的和解结局已不再那样富于魅力了。虽然如此，歌德关于两个灵魂的斗争的寓言并没有丧失其固有的积极意义，只是对于现代人类而言，这种斗争不再是在尘世的物质欲望和天界的精神圣洁之间进行，而是在否定善的追求和创造的一部分人的犬儒主义和进行善的追求和创造的另一部人的奉献精神之间进行。当代现实生活的变化和发展将会证明：歌德的这部杰作仍不失为鼓舞现代人类向前迈进的伟大神话之一。

对于一般读者，《浮士德》不是读一两遍就能透彻理解的。除了内容上博大精深，包括哲学、神学、神话学、文学、音乐等多方面的知识

外，更有形式上的错综复杂，其中有抒情的、写景的、叙事的、说理的种种不同因素，有希腊式悲剧、中世纪神秘剧、巴洛克寓言剧、文艺复兴时期流行的假面剧、意大利的行会剧以及英国舞台的新手法、现代活报剧等等——这些五花八门的体裁几乎采用了每一种已知的西方格律，如第一部的双行押韵体、自由体、颂诗体、合唱体，第二部更添加了八行体、三行隔句押韵体、三音格诗体等，不一而足。这样就给译者提出了一个难题：应当怎样来译《浮士德》这部韵体格律严谨的世界名著呢？是以相应的工整的格律形式来译，还是以忠实而流畅的散文形式来译呢？

据管见所及，《浮士德》的英译本不下二十余种，其中以格律形式翻译的，当推贝阿德·泰勒（1825—1878）的译本最为著称，而由小泉八云（1850—1904）列入“伟大译品”、却被贝阿德·泰勒讥为“将音乐译成语言”的亚伯拉罕·海沃德（1801—1884）的译本，则是同类尝试中的佼佼者。这两个译本各有所长，而真正向不懂德语的英语读者普及《浮士德》的，却不能不数后一种，可惜它只有第一部，这或许与该译者首先作为英国作家对原著的看法有关。中译本应当何去何从？译者至今没有信心做出明确的回答。不过，试图通过与原文相去甚远的文字，复现原有的陌生的格律，企望在艺术上与原著并驾齐驱：多次严肃的实践已经证明，似乎是徒劳的。因为任何文学作品的艺术性离不开它借以形成自身的文字，而对原著的艺术性的欣赏，老实说，除非事先学习原文，通过任何译文都未必能得到多少助益。那么，退而求其次，为了便于读者理解原著的本事、情节和思想意蕴，大部分叙事的和说理的内容未尝不可译成散文，虽然一些抒情的内容也没有理由不去译成诗歌。基于这点浅见，拙译除了按照有关内容的需要，保持一小部分韵体外，便大胆地以散文形式为主，同时在散文译文中还尽可能自然地押了一些韵——其目的不在于争取什么艺术效果，仍然是设法让形式为内容服务，试图帮助读者通过稍微流畅一点的阅读，增进对于原著稍微深刻一点的理解。至于客观效果如何，自应由广大读者来评断。

理想的译本应当在帮助读者比较接近原著的真谛之后，使他得鱼而忘筌，对原著产生一窥全豹的渴望：这本是歌德本人为文学翻译所定的标准或界限，即所谓“翻译是媒婆”，她只让你恍惚见识一下原著不可重

复的风采而已。就其思想性与艺术性一体并存而言，《浮士德》在中国，要从“媒婆”为她所披的面纱后面露出真容来，恐怕仍有待于几代翻译家的努力，这是一场真正的接力赛。以往中译本的译者如周学普、郭沫若、梁宗岱、董问樵、钱春绮等先生都是劳绩卓著的，后学借鉴了先行者的甘苦，并从他们的实践经验得到了鼓舞。拙译如能参加奔向《浮士德》真谛的这场“接力赛”，最后为得鱼忘筌的我国读者所抛弃，译者将觉得十分荣幸。

在我决心动手翻译这部巨著之前，胡风先生曾经为此多次对我加以勉励；冯至先生的研究成果加深了我对这部巨著的认识，缩短了我实现这个决心的准备阶段：这里我向二位在天之灵致以崇高的敬意。在翻译过程中，采用了德国雷克拉姆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的原著版本，参考了钱春绮先生的中译本，贝阿德·泰勒的英译本及其注释，以及特奥多尔·弗里德里希教授和洛塔尔·沙伊特豪尔博士合著的《浮士德诠释》，译者在此一并致谢。

译者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

献词

你们又临近了，游移不定的身影[1]，

想当初一度呈现于蒙眬的目光。

敢情这次我试着要把你们握紧？

难道我的心仍然倾向那个痴想[2]？

你们拥上前来！来吧，随你们高兴，

尽可从烟雾[3]之中围着我袅袅飘飏；

环绕你们的行列荡漾着一股灵气[4]，

它使我的心胸感受到青春的战栗。

你们与欢乐韶华的风物同归，

于是众多可爱的亡灵冉冉而出；

最初的恋情与友谊[5]随之浮起，

有如一桩古旧而漫漶的掌故；

无奈愁肠重结，太息不已[6]，

恨人生迷离曲折多歧路，

忍不住轻唤故人，风华正当时

却不幸为命运所欺竟先逝。

我向亡灵们唱过最初的歌曲，

可惜他们听不见下面的乐章；

友好的聚会久已杳然无寻处，

唉，更堪叹消逝了最初的回响。

我的苦衷只好向陌生的众人倾诉[7]，

他们即使喝彩也会令我心伤，

当年赏识过我的歌诗的知音，

纵然在世亦不知向何方飘零。

于是我产生一种久已生疏的憧憬

向往着那寂静森严的灵界，

我嗫嚅的歌声 [8] 有如风神之竖琴 [9]

以飘忽的音调若断若续地摇曳，

我不禁浑身战栗，涕零复涕零，

凛冽的心随之软化而亲切；

我所有的一切 [10] 眼见暗淡而悠远，

而消逝者又将现出来向我重演。

[1] “游移不定的身影”：从字面看，当指《浮士德片断》中尚未定型的人物轮廓。同时，该词与作者当时对于形态学的研究有关。为了说明自然与艺术的关系，歌德在一八○○年他的刊物《神殿入口》上曾经谈到形态学的意义：“它（形态学）从自然史获得各种形体的一般标志……但是，如果游移不定的形体使得自然史家陷于狼狈，他便把形态学作为逋逃薮，并且不仅为了认识、同时为了整理，还将从形态学得到许多帮助。”

[2] “痴想”：借喻艺术想象力的产品。此处指将浮士德传说写成戏剧的最初构思。

[3] “烟雾”：参阅歌德同年致席勒的信：“我们的谣曲研究又把我带到烟雾之中。”

[4] “一股灵气”：一说指“地灵”，参阅后文《夜》。

[5] “最初的恋情与友谊”：歌德四十八岁时，一些朋友和熟人如女友格蕾琴、弗里德里凯、洛特、莉莉等，友人贝里施、赫尔德、克林格尔、伯爵施托尔贝格兄弟、雅可比、克洛普施托克等，均已疏远或阔别；妹妹珂尔涅莉亚、友人苏珊娜•封•克勒腾贝格、默尔克和父亲则均已亡故。

[6] “愁肠重结，太息不已”：在伤逝过程中，将再次经历充满歧路的一生。

[7] “我的苦衷只好向陌生的众人倾诉”：歌德的秘书里默曾经宣称，此处“苦衷”（Leid）系“歌曲”（Lied）的勘误。实际原文如何，迄无从知悉。但从下一句“他们即使喝彩也会令我心伤”来看，作者似乎把诗歌创作过程视作一种苦难（Passion），诗人在其中只完成一种被动的职能，即“握紧”那些重新临近的身影。它们带来“欢乐韶华的风物”，也带来痛苦的回忆，而“一种久已生疏的憧憬”则使他“不禁浑身战栗”。“众人”即观众对诗人作品的隔膜反应，在《舞台序幕》中将由经理和诗人（剧作者）分别按不同的观点加以讽刺和贬斥。

[8] “嗫嚅的歌声”：由于与空中灵界对话，祈求的声调使这首献词显得低沉。

[9] “风神之竖琴”：中世纪初期开始流行的一种借风力奏鸣的竖琴，一排相互协调的琴弦绷

在共鸣箱上，发音温柔；歌德时期常置于花园中。

[10] “我所有的一切”：指家庭、今日的友人、名誉地位等，这些将让位于消逝的往事，才能使作者恢复当时的创作心境，得以续完《浮士德》。

舞台序幕

〔剧场经理—剧作者—丑角。

经理 你们二位经常帮助我应付重重难关，那么说说看，对于我们在德国的尝试[1]有何高见？我唯愿让众人[2]个个喜欢，特别因为他们吃饱了也赏我一口饭。已经撑好棚柱，已经搭成了戏台[3]，人人巴望着一个盛会。他们眉飞色舞[4]，心平气和，端坐在那儿，正等着来个喜出望外。我懂得怎样把民众的口味迎合，可从没有如此狼狈过：他们未必惯读第一流的佳品，却乱七八糟地读得太多。我们怎样才能做到使一切新颖、别致、具有深意而又令人快活[5]？当然我高兴看到，众人像潮水一样拥向我们的戏棚，一再汹涌地挤过那狭窄的恩宠之门[6]，四点以前[7]天一亮就撞撞跌跌，跑到票房前面来，像荒年在面包铺门口抢面包一样，不惜为一张入场券打破脑袋。对形形色色的人群发生这样的奇迹，只有诗人你才能够；今天就劳驾了，我的朋友！

作者[8]哦，别拿那些五颜六色的众人向我啰唆，看他们一眼就会让我丧魂失魄。给我挡住那汹涌的人海，免得它硬把我们卷进了漩涡。哦不，请把我引向天堂寂静的角落，只有那儿诗人才享受到纯粹的快乐，那儿爱情与友谊才以神性之手，创造并培育出我们心灵的恩泽[9]。

唉，从我们内心深处发源的诗意，从我们嘴里怯生生念出的台词，有时念不到点子上，有时也许可以凑凑趣，都将为放荡瞬间的暴力所吞噬[10]。每每须得年深月久地加以琢磨，它才可以显示出完美的形式。金玉其外不过炫耀于一时，真品才能永垂不朽于后世。

丑角 “后世”这个词儿我可听不得；假如我要讲什么后世，试问谁来给当代人逗乐？他们需要乐子，那可不能忽略。有个能干的小伙子出台露面，我想总会让人叫好。谁懂得殷勤地披沥衷曲[11]，谁就不会为观众的脾气烦恼；他更希望拥有一大批观众，人越多就越能使他们捧腹大笑。因此放老练些，显出你的本事来，让想象力听去带上它所有的合唱，如理性、悟性、感觉、激情等等，但请注意！不要忘记了笑料。

经理 可特别要有足够的情节！人们是来看戏的，总欢喜睁着眼睛瞧个够[12]。如果眼前演绎出许多本事，众人就会看得瞪目张口，于是您马上就会闻名遐迩，众人会把您捧得晕了头。观众只能靠量来争取[13]，每个人终归挑到自己的一份。谁带来的东西多，谁就会给许多人带来点什么[14]，于是人人走出剧场都会高高兴兴。看来您与其演一出，还不如把它分成好几段[15]！这样一盘杂碎，你做起来一定不难；它端上桌来，就像灵机一动那么容易。您奉献完整的一出又有何用？观众会当着您的面把它撕得粉碎。

作者 您不觉得这样的手艺是何等糟糕，它又怎样配得上真正艺术家的称号！看来你们的金科玉律，就是那些正人君子的粗制滥造[16]。

经理 对这样的责备我并不见怪；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想想您要劈的是一块软木塞[17]，再看您是在为谁写戏！如果这些人是为无聊所驱使，那些人则由于酒醉饭饱而已，最糟糕的是，有些人所以跑来竟是读了报章杂志[18]。有人漫不经心地朝这儿赶，仿佛来参加假面舞会，有人出于好奇而飞快着脚步；仕女们花枝招展，招摇过市，不取报酬地参加演出[19]。您在诗人的高座上又梦见什么？果真你高兴看到戏棚爆满，观众如潮？瞧瞧左近的施主吧！他们一半冷淡[20]，一半粗俗。有人散场后想玩一局纸牌，有人想在一个荡妇怀里狂欢一宵。你们这些可怜的蠢材，何苦为了这样的目的把高雅的缪斯们打搅？我劝您多给，多给，一味多给，这样您才不致漫无目标，误入歧途。把人们搞得昏头昏脑就够了，可不容易使他们心满意足……你哪儿不舒服？是高兴还是痛苦？

作者 去吧，去找另一个奴才！诗人难道为了你的缘故，可以放肆玩忽那最高的权利，自然赋予他的人权！他用什么打动所有人的心？他用什么把每一种元素[21]调遣？可不就是从胸中涌出来、又将世界摄回到自己心中的那种和声[22]？当自然把无尽长的生命纤维无动于衷地搓捻着安在纺锤之上时，当不和谐的众生相互撞击着发出刺耳的音响时：是谁令人鼓舞地划分了那永远流动的整齐的音列，使之合乎韵律地振动？是谁呼唤个别加入普遍的圣列，在那里发出美妙的谐音？是谁让暴风雨怒号而化为激情？是谁使夕阳在严肃的思想里燃焚？是谁把所有娇美的春花倾撒向了情侣们的小径？是谁把微不足道的绿叶[23]编成荣誉冠冕

来奖励各种功勋？是谁保证了奥林波斯山[24]？集合了众神？须知是人的力量体现在诗人之身。

丑角 那么，就请运用这些美妙的力量，来经营诗人的业务吧，像经营一桩风流韵事：先是两人萍水相逢，心心相印，流连忘返，渐渐变得难舍难分；幸福增多了，于是招来烦恼，迷恋之余紧跟着痛苦，转瞬之间便产生了言情小说一部。让我们也如此这般地搞出一个脚本！只须深入到丰满的人生中去！每个人对它都有亲身体验，却很少人去把它领悟，随您从哪儿落笔，哪儿都充满了情趣。五颜六色的图画很少眉目清楚，往往谬误一大堆而真理只有一星半点：就这样酿成了鼓舞和感化世人的美酒。于是青春的娇花们聚拢到您的舞台面前，聆听您剧中的启示，于是每个温柔的心灵从您的作品中吸取忧郁的食粮，于是一会儿这个兴奋，一会儿那个骚动，每个人都看见了自己的内心里所想。他们还随时准备哭泣和欢笑，还尊崇激昂慷慨，喜好虚无缥缈；定形的成年人看什么都不顺眼，发育之中的少年会永远感恩图报。

作者 那么请把我本人还处在发育之中的时日还给我，那时源源不断的诗泉日新月异地迸发，那时云雾笼罩着我的世界，蓓蕾还允诺着奇迹，那时我采摘了开满一切山谷的鲜花。我一无所有，但却热衷于追求真理和爱好幻景。请毫无保留地还给我那些本能，那深沉的、充满痛苦的幸福，憎恨的力量，爱的权柄，请送还我的青春！

丑角 好朋友，你在这些情况之下才需要青春，当敌人在战斗中逼迫你的时候，当最可爱的女郎使劲吊在你的脖子上的时候，当迅跑的花冠远远表示难以达到的目标的时候，当人们在激烈的旋舞之后设宴张筵狂饮达旦的时候。可是，勇敢而优雅地弹奏着熟悉的弦乐，向着一个自选的目标东弯西拐地信步漫游，老先生，这才是您的义务[25]，我们不会因此对你少怀敬意。老年并不如人所说，会使人变得幼稚，它却发现我们都是真正的儿童[26]。

经理 言已交换够了，让我最后看看行！你们相互恭维之际，本可以做出一两桩有益的事情。高谈兴致又有何用？它永不会见于踟蹰不前的人。你们既然以诗人自命，那就请对诗发号施令[27]！你们知道我们需要什么：我们要把烈酒啜饮[28]；马上就为我去酿造吧！今天做不到

的，明天怕也做不成，因此一天也不应耽误；只要是可能的，就得下决心一把抓紧，决心抓住它，就不会让它溜掉，还得继续贯彻下去，因为不这样不行[29]。

你们知道，在我们德国舞台上，人人都按照自己的心意在排练；因此，今天请别为我节省布景和机关！充分使用大大小小的天光[30]，星星也不妨靡费一下；还有水，火，悬崖峭壁，飞禽走兽，一样也不能短欠。那么，就请在这狭窄的木板屋，去步测天地万物的整个领域，以从容不迫的速度从天堂通过人间直到地狱[31]！

[1] “在德国的尝试”：指按照德国各邦流行的戏剧观点，也就是下文由经理和丑角所代表的观点而进行的尝试。

[2] “众人”：即观众，参阅注〕。

[3] “已经撑好棚柱，已经搭成了戏台”：指歌德时期出现在露天集市中可以移动的简陋的傀儡戏台。

[4] “眉飞色舞”：指对戏剧抱取乐态度、准备对演出进行褒贬的精神状态。

[5] “具有深意而又令人快活”：歌德在一八○八年致福格特信中说：“我们舞台的主要目的，就是提供有意义而又中看的演出。”意即演出的戏剧自应包括深刻意义，但这种意义必须以悦人耳目的形式出之。

[6] “狭窄的恩宠之门”：出自《新约•马太福音》第七章第十三节：“你们要进窄门。”

[7] “四点以前”：演出通常从上午六点开始，观众在两小时以前就蜂拥而至。

[8] “作者”：又可译作“诗人”，他的第一段道白可与《献词》相互参照，正流露了《浮士德》作者的内在心情。同时，“作者”和“经理”的对白中还可隐约听出浮士德和梅菲斯特的若干气质。

[9] “培育出我们心灵的恩泽”：“恩泽”并非从天而降，需要通过爱与友谊的“培育”才能增长。

[10] “为放荡瞬间的暴力所吞噬”：初次演出的直接效果往往很肤浅，当时人们并不能认识剧本的内在价值；这种价值往往只能为后世所了解。

[11] “披沥衷曲”：演员即使扮演一个异己的角色，同时也是在显示自己。

[12] “睁着眼睛瞧个够”：歌德在《魏玛宫廷剧场》（1802）一文中写道：“对观众最大的敬意莫过于耐着性子，把他们当乌合之众看待。他们一时兴起，跑到剧场来，要求马上可以取乐的玩意儿，希望睁着眼睛瞧个够。边瞧边吃惊，又哭又笑，于是迫使依仗他们谋生的经理们多少下降到他们这些人的水平。”

[13] “观众只能靠量来争取”：是说一般观众缺乏艺术鉴赏力，只要有“足够的情节”和冗长

的脚本就可以对付。

[14] “谁带来的东西多，谁就会给许多人带来点什么”：歌德在一七九八年致席勒信中说：“应当尽最大可能使自己的作品多样化，这样每个读者才可能为他自己选取一点什么，因此以他自己的方式成为一个参加者。”

[15] “还不如把它分成好几段”：参见《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中赛罗关于《哈姆雷特》的排演工作的一段话：“那些剧作家逼迫我们去做这可厌的破坏工作，而且观众也允许。……我们就不应该同时利用我们的长处吗？我们用割裂的剧本和用完整的剧本能同样地成功。”（中译本第270页）

[16] “那些正人君子的粗制滥造”：一说此处暗讽奥古斯特•封•科采布。科为一魏玛官吏的儿子，曾任驻俄国外交官，并为俄国外交部收买，遣返德国为沙皇亚历山大一世做密探；同时从事戏剧写作，多次抄袭他人作品。

[17] “您要劈的是一块软木塞”：要劈软木，最重的斧子恰巧不是最适当的工具；同样，对于广大观众，完美的艺术也并不起作用。

[18] “报章杂志”：报章杂志作为舆论工具，特别在文学艺术方面，有使读者接受先入之见、丧失判断力的危险。

[19] “仕女们……参加演出”：参阅罗马诗人奥维德的《爱经》：“他们罗马妇女为看而来，但也是为了给人看。”

[20] “一半冷淡”：指纯粹理智化的人。

[21] “每一种元素”：指火、水、风、土，古称四大元素。此处是说诗人凭借什么来调遣每一种元素，作为机关布景为他的剧作演出服务。

[22] “那种和声”：整句的含义是，未开化的人对于不相关的个别事物谈不上有所知觉；但是，诗人却凭借其内心的和谐，认识到一切既成事件的高级单一性，甚至在高级眼光下将不相关的现象综合于自身。因此，诗人不仅能够赋予个别的孤立事物以原则上适合其种属的意义，甚至在神话想象（诸神）令人迷惘的丰富性中，找到了据以进行诗歌创作的单一性（奥林波斯山）。参见《塔索》：“他的耳朵听得见自然的和声……”《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第二部第二章：“是的，如果你同意，那么我要问，除了诗人以外，有谁创造了群神，把我们提升到他们的行列，又把他们拉下来和我们一起？”（中译本第71页。译文略有改动。）

[23] “微不足道的绿叶”：月桂树叶本身没有任何意义，制成了桂冠才有意义。

[24] “奥林波斯山”：希腊神话中群神居住地。须知这个神话是由诗人创作的，而诗人这样做，又是体现了人的力量。本句的全部意义是：是谁为群神保证了他们在人间具有约束力的权威？参阅注〕的《学习时代》引文。

[25] “……老先生，这才是您的义务”：丑角的这句话是对诗人说的。他肯定天才的永久的青春，并非为了讽嘲，而是存心恭维。

[26] “老年并不……使人变得幼稚，它却发现我们都是真正的儿童”：老年不是人生的累赘，而会通过返老还童，重新开始人生。

[27] “发号施令”：歌德在创作实践中的主动精神，即从不受心情干扰的创作决心十分令人钦佩。参见席勒一七九九年五月十七日致歌德信：“您能通过自己的决心对自己的心情施加多么大的影响啊。”

[28] “把烈酒啜饮”：此处指强烈的感官印象。

[29] “因为不这样不行”：谁开始干一件事，就应当一直不停地干下去，直到把它完成。实际上是作者借“经理”之口在发言。

[30] “大大小小的天光”：指太阳、月亮。参见《旧约•创世记》第一章第十六节：“神造了两个大光，大的管昼，小的管夜……”

[31] “从天堂通过人间直到地狱”：参见歌德一八二七年对艾克曼的谈话：“人们常来问我，我在我的《浮士德》里体现了什么思想？仿佛我知道，而且说得出来似的！如果需要回答，那么也可以这样回答：‘从天堂通过人间直到地狱’；但是，这并不是一个思想，而是行动的过程。”令人不解的是，这一行的意思只适合旧浮士德传说的“行动的过程”（浮士德的灵魂最终被梅菲斯特带向了地狱），而不适合《浮士德》第二部的结尾（那个场景是天堂而不是地狱）。

天堂序曲

〔天主。天兵[1]。后跟梅菲斯特费勒斯。

〔三位天使长上。

拉斐尔 太阳按照古老的方式

在兄弟天体[2]的赛歌中轰鸣，

她以雷霆般的步武

完成着既定的旅程。

天使们一见她元气勃勃，

虽无人能探测她的深浅；

不可思议的崇高功业

正像开天辟地[3]一样庄严。

加伯列 而豪华的地球飞快地

快到难以想象地围着旋转；

天堂的光明正与深沉而

可怕的黑夜交相替换；

大海从深邃的岩底泛起，

浩浩荡荡地四下奔腾，

岩石与大海接着被卷进了

永远迅速的天体运行。

米迦勒 而阵阵狂飙从大海到陆地

又从陆地回到大海竞相咆哮，

愤怒地在四处形成了

一副效应十分深刻的链条。

那边一道毁灭性的电闪

照亮了道路以待霹雳 [4] ；

可是，主啊，你的使者 [5] 仍崇敬

你的时日之轻盈的推移。

三 人 天使们见了便元气勃勃，

虽无人能探测你的深浅，

你所有的崇高功业，

像开天辟地一样庄严。

梅菲斯特 [6] 主啊，既然你又一次屈尊光降，垂询我们的一切近况，加之你惯常乐于把我惠顾，所以你今天也看见我厕身你的仆从之中。请原谅 [7] ，我说不出什么豪言壮语，虽然难免为在座诸位所揶揄；我的慷慨激昂肯定会惹你见笑，假如你没有把笑人的习惯戒除掉。关于太阳和大千世界我不知说些什么，我只知道，人类是怎样在把自己折磨。世界的小神 [8] 总是禀性难移，而且就像第一天那样古怪离奇。假如你没有把天光的光泽交给他，他也许会过得稍好一些。他把它称作“理性”，可一旦运用起来，却变得比任何野兽还要残忍。请允许我打个比方，我看它就像一只长腿蚱蜢又飞又跳，跳着飞着一下子钻进草丛去唱它的老调；唯愿它永远躺在草丛里才好！可什么垃圾废料，他都要伸着鼻子掏上一掏。

天主 你再没有什么要同我聊聊？你来总是为了发发牢骚？难道你永远觉得人世间一无是处？

梅菲斯特 是啊，主！我发现那里糟糕透顶，依然如故。人们悲惨度日，甚至使我不胜怜悯；我简直不想去折磨那些可怜的生灵。

天主 你可认识浮士德？

梅菲斯特 那位博士？

天主 我的仆人[9]。

梅菲斯特 当然！他侍奉您非同一般。人间的烟火这蠢货一概不沾。心神骚乱使他好高骛远，他多少明白一半自己的疯癫；他想摘天上最美的星斗，他想寻地上最高的乐趣，可远远近近满足不了那深处激动的心曲。

天主 纵然他现在侍奉我有点混沌，我将很快把他引向清明。小树发青，园丁就会知道，花与果实将装饰未来的光阴。

梅菲斯特 您赌点什么？您肯定会输掉，如果您允许我把他慢慢引上我的大道！

天主 只要他活在人世间[10]，你要试一试我不阻拦。人只要努力，犯错误总归难免[11]。

梅菲斯特 那就谢您了；因为我从不愿同死人纠缠。我最爱丰满鲜嫩的颜面。我不会在家里接待一具尸骸；它之于我，犹如老鼠见猫一般。

天主 好吧，随你去吧！去诱引那个灵魂脱离他的源头[12]，只要你抓得住他[13]，就把他随身拽上你的歧途，到你不得不交待的时候，你就会含羞带愧地承认：一个善人即使在他的黑暗的冲动中，也会觉悟到正确的道路[14]。

梅菲斯特 好吧！是非分明不会拖得很久。我毫不为我的赌赛发愁。如果我达到目的，就请您允许我鼓起胸膛把凯歌高奏。让他一辈子去啃尘土[15]，而且甘心情愿，像那条大名鼎鼎的蛇，我的姨母。

天主 那时你尽可以随便来见我[16]；我从不曾憎恶过你的同类。在所有否定的精灵中间，促狭鬼[17]最不会使我感到累赘。人的行动太容

易松弛[18]，他很快就爱上那绝对的安息；因此我愿意给他一个伙伴，刺激他，影响他[19]，还得像魔鬼一样，有创造的能力。——可你们，真正的神之子[20]，欣赏丰富而生动的美吧！让永远活跃永远生动的化育者[21]以爱的温柔栅栏围绕你们，而那飘浮于游移现象中的一切[22]，请用持久的思维将它们固定！

〔天界关闭，天使长散开。

梅菲斯特（独白）我愿意时不时见一见这位老头儿[23]，当心不跟他闹别扭。一位伟大的天主同魔鬼本人讲话，竟这么富于人情味，实在难能可贵。

[1] “天兵”：参见《新约•路加福音》第二章第十三节：“忽然有一大队天兵，同那天使赞美神说，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于神，在地上平安归于他所喜悦的人。”天兵由天使长率领，天使长在此处共有三位，按品位次序而上：拉斐尔居末位，故最先出场；米迦勒居首位，由他结束歌唱。这个次序首见于狄奥尼修斯•阿依俄帕吉塔的《天堂圣秩》，但丁的《神曲•天堂》在这一点上亦以此为根据。

[2] “兄弟天体”：指其他星球。

[3] “开天辟地”：原文为“第一天”，指上帝第一天开天辟地，分出昼夜的“崇高功业”。

[4] “照亮了道路以待霹雳”：破坏性的电闪为雷鸣开路。

[5] “使者”：希腊文“天使”的直译。

[6] “梅菲斯特”：全称为“梅菲斯特费勒斯”，简称“梅菲斯特”。按希腊文解释，意为“不爱光者”，“不爱浮士德者”；按希伯来文解释，意为“破坏者—撒谎者”，转义为“魔鬼”。但是，他的性格和形象在《浮士德》全剧中是十分复杂的，不能按照一种印象予以简单化。

[7] “请原谅……”：梅菲斯特从此处开始流露嘲弄口吻，这个口吻尤见于所谓“像第一天那样古怪”，即重复提到天使长前句所谓“开天辟地”的那个第一天。

[8] “小神”：指人。与其他生物比较，人显得崇高；就整体而论，又显得渺小。参见莱布尼兹《辩神论》第一章第一一七节：“人在他的世界里就仿佛是一个小神。”

[9] “我的仆人”：参阅《旧约•约伯记》第一章第八节：“耶和华向撒旦说，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

[10] “只要他活在人世间”：也就是说，人活一天就要接受一天的考验。

[11] “人只要努力，犯错误总归难免”：名句。人不怕犯错误，但怕不努力。

[12] “源头”：指神赋予人的不断努力向上的天然本性。

[13] “只要你抓得住他”：只要你能掌握他的本质，从而施加影响。

[14] “一个善人即使在他的黑暗的冲动中，也会觉悟到正确的道路”：此二句概括浮士德自强不息的一生。

[15] “让他一辈子去啃尘土”：参见《旧约•创世记》第三章第十四节：“你必须用肚子行走，终生吃土。”蛇是人的第一个引诱者，后来变成了魔鬼，故梅菲斯特尊称她为“姨母”。

[16] “那时你尽可以随便来见我”：梅菲斯特作为魔鬼并不能随便见到天主。但如他打赌胜利，天主惠允他那时可以随时到天堂来。

[17] “促狭鬼”：原义为幸灾乐祸的恶作剧者，耍手段的小流氓，后转义为爱说笑打趣的人。梅菲斯特一贯冷嘲热讽，阴阳怪气，故以此名称之。

[18] “人的行动太容易松弛”：天主对于人的最重要的要求就是“行动”。梅菲斯特却自信能把浮士德“引上我的大道”，并把他的努力转变为“绝对的安息”。浮士德后来自己认识到“行动”的福音（“太初有为”），这本是符合天主的心意，但此刻梅菲斯特已化犬而入其室。天主让魔鬼去与那自动“爱上绝对安息”的人交朋友，乍看之下似乎有点矛盾。如果说他认为与魔鬼的交游有益于医治人所惯有的怠惰，这似乎是从一个虚假的前提出发，因为梅菲斯特的任务正在于引诱浮士德趋向满足，躺上“睡椅”，而不是促使他进一步行动。但是，须知浮士德是“一个善人”，“觉悟到正确的道路”，因此“只要他活在人世间”，他便能够经受魔鬼所安排的种种危难。总而言之，天主和梅菲斯特的这场辩难，不仅有圣经上的根据，而且有社会批判的意义。

[19] “因此我愿意给他一个伙伴，刺激他，影响他”：梅菲斯特认为人（“世界的小神”）“禀性难移”；天主却愿给浮士德“一个伙伴”以便“刺激他”、“影响他”，则反映了歌德对于人生的辩证观点。

[20] “真正的神之子”：天主这时从梅菲斯特掉过脸来同天使长和天兵们讲话。所谓“真正的神之子”，不包括撒旦和堕落的天使在内。参见《新约•启示录》第十二章第九节：“大龙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旦，是迷惑普天下的。他被摔在地上，他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第十二章第十二节：“所以诸天和住在其中的，你们都快乐吧！只是地与海有祸了，因为魔鬼知道自己的时候不多，就气愤愤的下到你们那里去了。”

[21] “永远活跃永远生动的化育者”：指生生不已的宇宙本身。这句话的意思是：化育者的美，即生生不已的创造的美，会在你们身上引起爱，这种爱会把你们束缚住，而这种束缚又使你们觉得温柔而不可抗拒。事实上，每种爱都限制人对于其对象的思维。

[22] “那飘浮于游移现象中的一切”：现象世界要在永恒的变化中来理解。不是一般的理智，而是高级的理性，才能在变迁中认识持久，才能利用超时间的观念或理念（柏拉图）来把握倏忽即逝的个别现象。

[23] “这位老头儿”：梅菲斯特对天主的亲昵而调笑的称谓。

悲剧 第一部

夜

〔在一间高拱顶的、狭窄的哥特式房间里。浮士德，烦躁不安地坐在斜面书桌旁的安乐椅上。

浮士德 唉，我劳神费力把哲学、法学和医学[1]，天哪，还有神学[2]，都研究透了。现在我，这个蠢货！尽管满腹经纶，也并不比从前聪明；称什么硕士，称什么博士，十年来牵着我的学生们的鼻子，天南地北，上下四方，到处驰骋——这才知道我们什么也不懂！想到这一点，简直令我五内如焚。比起博士、硕士、官员和教士所有这些夜郎自大之辈，我诚然要懂事一点；没有什么犹豫或疑虑来打扰我，也不畏惧什么地狱或魔鬼[3]——为此我却被剥夺了一切乐趣，不敢自以为有什么真知灼见，更不敢好为人师，去矫正和感化人类。我也没有什么财产与货币，更没有人间的荣华富贵；就是狗也不想再这样活下去！所以我才向魔术求助，看能不能通过精灵的咒语和威力，多少获知一些玄机；这样，我才用不着汗流浃背，讲述一些自己也不知道的东西；我才感悟到[4]，是什么从最内部把世界结合在一起，才观察到所有的效力和根基[5]，而不再去搜索故纸堆。

哦，盈满的月光，唯愿你是最后一次看见我的忧伤，多少个午夜我坐在这张书桌旁把你守望；然后，凄凉的朋友，你才照耀在我的书籍和纸张之上！唉，但愿我能借你可爱的光辉走上山巅，在山洞周围和精灵们一起翱翔，活动在你的幽光下面的草原之上，摆脱一切知识的乌烟瘴气[6]，健康地沐浴在你的露水中央。

唉，难道我还要困守在这地穴里吗？这该死的潮湿的洞眼，连可爱的天光[7]从彩绘的窗玻璃透进来，都是混浊不堪！被这一大堆虫蛀尘封的古籍团团围住，它们一直堆到高高的拱顶，到处插着熏黄了的纸签；四周摆满了玻璃器皿，坛坛罐罐，塞满了各种器械，里面还堆着老祖宗的家具——这就是你的世界！这就叫作一个世界！

你难道还要问，为什么你的心惶恐不安地紧缩在你胸中？为什么一种说不出的痛苦阻拦着你所有的生命运动？神创造人类，让它进入大自然，你不投身于这生动的自然，却在烟雾和霉腐里为兽骨和尸骸所围困。

逃吧！起来！逃到广阔的国土去！诺斯特拉达穆斯[8]亲手所写的那本秘籍，做你的向导难道还不够？那时你将会认识星辰的运行，再经自然的指教，你的心力会使你恍然大悟，懂得一个精灵怎样同另一个精灵对语[9]。让枯燥的悟性在这里向你解释神圣的符箓[10]，是白费气力。你们精灵，飘到我身边来吧；你们听得见我，就请回答我吧！（打开书，望了一下大宇宙的符箓[11]）

哈！我所有的感官此刻突然流遍了怎样一阵狂喜！我感到年轻的神圣的生命之福重新炽烈地流过我的神经和脉络。这些符箓镇定了我内心的激荡，以欢悦充实了我可怜的心，并以神秘的本能在我周围揭示了自然的力量——书画这些符箓的，不就是一个神祇吗？我不就是一个神祇吗？我何等心明眼亮！从这些简洁的笔锋我看见活动的自然展示在我的心灵面前。现在我才懂得那位智者[12]所说的话："灵界并未关闭；是你的感官关闭了，是你的心死了！起来吧，门徒，坚持用朝霞涤荡你凡俗的胸怀吧！"（凝视符箓）万物怎样交织而成整体，又怎样相互作用并彼此依存！天庭诸力怎样上升下降，黄金吊桶又怎样一一传送[13]！它们以散发天香的翅膀从天空贯穿人间，和谐地响彻宇宙！

多奇妙的一出戏剧！可惜，唉，不过是一出戏剧！我到哪儿去把握你，无穷的自然？哪儿找得到你们，乳房？你们是众生之源，天地之所系，憔悴的胸怀所向往的地方——你们迸涌着，你们滋润着，我难道是枉然的渴慕？（不由自主地翻动着书页，看见了地灵的符箓）这道符箓对我的影响多么不一般！地之灵啊，你挨我更近些；我已感觉我的力量在高涨，我已燃烧得像喝了新酒一样。我觉得有勇气，到世界上去闯一趟，去承担人间的祸福，去跟暴风雨奋战，在沉舟的碎裂声中毫不沮丧。我头顶上乌云四合——月亮掩藏了它的清辉——灯火渐灭！烟雾缭绕！——我的头颅周围闪烁着红光——一阵阴风从拱顶上刮了下来，把我抓住了！我觉得，你飘浮在我四周，我祈求降临的精灵啊。请显形吧！哈！我神不守舍！我所有感官翻腾激荡，产生了新的感觉！我觉得

我整个的心都交给了你！你务必！你务必显形！哪怕牺牲我的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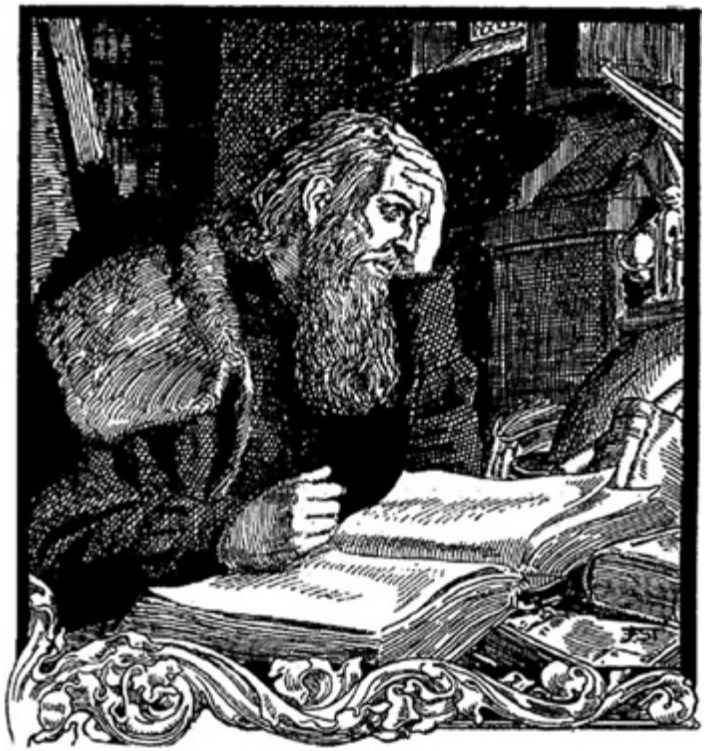

浮士德在书斋

〔他拿起书，神秘地念出地灵[14]的符箓。一道微红的火焰颤动着，精灵出现在火焰中。

精灵 是谁呼唤我？

浮士德 （旁白）好可怕的相貌！

精灵 你大力把我吁请，你在我的灵界长久啜饮[15]，可现在——

浮士德 哎呀，我受不了你！

精灵 你气咻咻祈求见我，听我的声音，看我的脸面；你强烈的心愿感动了我，我来了！——可你这个超人[16]却吓得这样可怜！灵魂的呼唤到哪儿去了？曾经在自身创造过、承担过并包容过一个世界的胸怀到哪儿去了？那种欢欣鼓舞想同我们精灵并驾齐驱的胸怀？我听见你的声音，你拼命想向我靠近，哦浮士德，你在哪儿？难道你就是一旦为我的气息所包容，就在生命的深处颤抖起来的一条蜷缩得可怕的毛毛虫？

浮士德 难道我怕你吗，火焰的变态？我就是，我就是浮士德，你的同侪？

精灵 以生命的浪潮，

以行动的狂飙，

我上下翻滚，

来去飘摇[17]，

诞生与死亡，

一座永恒的海洋[18]，

一件变化的织品，

一个热烈的生命：

在飒飒作响的时间织机上

我为神明织出了活的衣裳[19]。

浮士德 忙忙碌碌的精灵，你周游广阔的世界，我觉得我同你多么接近[20]！

精灵 你只像你所理解的精灵，并不像我！（隐去）

浮士德 （颓然倒地）不像你？那么像谁呢？我是神的肖像[21]！竟不像你！（敲门声）见鬼！我知道——是我的助手——我最美好的幸运[22]将变成泡影！枯燥无味的小爬虫一定会扰乱这丰满的幻境！

〔瓦格纳[23]穿寝袍，戴睡帽，持灯上。浮士德恚然转身。

瓦格纳 请原谅！我刚才听见您在朗诵；您一定是在念一出希腊悲剧吧！我想凭这门艺术图点便宜，因为它在今天很有出息。我常常听见人们称道，优伶可以把牧师教导[24]。

浮士德 是的，如果牧师凑巧是个优伶，像时下司空见惯的那样。

瓦格纳 唉，如果人们镇日困守在博物馆[25]里，例假也难得出门见见世情，难得用望远镜从远处瞧瞧，又怎能通过劝说把世人加以指引[26]？

浮士德 你们达不到这一步[27]，除非有真情实感，除非它发自心灵，并以充满原始力量的快意去打动所有听众的心。可你们尽管坐着！粘粘贴贴，拼拼凑凑，用别人的残羹剩汁去烩一碗佳肴，从你们一小堆灰烬里吹出寒伧的火苗！如果你有这种嗜好，未尝不可博得儿童和愚人们的赞颂——可你们永远做不到心心相印，如果你们言不由衷。

瓦格纳 只有口若悬河[28]才能使演说家走运；我痛感到这一点，可我还差得很。

浮士德 去追求诚实的奖品吧！别当挂响铃的笨蛋[29]！即使没有技巧，单凭悟性和正确的见解，也可以侃侃而谈；只要你真心诚意想说点什么，又何须乎寻章摘句？是的，你们的言论尽管妙舌生花，也不过是为人类玩玩剪纸游戏[30]，讨厌得像秋风扫枯叶，沙沙吹过一层凉雾！

瓦格纳 天啦，艺术悠久而人生短促[31]。尽管我从事批判，我仍常常觉得头昏脑涨，惶恐疑惧。探本求源的方法[32]，不知怎么这样难以掌握！路还没有走到一半，那可怜的家伙就会死去。

浮士德 羊皮纸[33]难道是饮一口可以永远止渴的圣泉？你将喝不到那提神的一口，如果它不是流自你的心田。

瓦格纳 请原谅！潜心于各个时代的精神，看看先哲是如何思想，我们后来又如何加以发扬，这才使人感到莫大的欢畅。

浮士德 是的，一直发扬到星球上去吧！我的朋友，过去的时代对于我们不啻一本用七印封严了的书[34]。你们所谓的时代精神[35]，归根到底不过是先生们自己的精神，偶尔反映了一下各个时代而已。因此，常常搞得真是惨不忍睹！人们见到你们，第一眼就会拔脚走开。一只垃圾桶，一个废品间，充其量是一部帝王将相的大戏连台[36]，加上一些俏皮而实用的治世格言，放在木偶口中真倒是得其所哉！

瓦格纳 每人总想从中认识一下世道人心吧。

浮士德 哼，什么叫作认识[37]！谁又敢直言不讳？少数人诚然从中认识到一点什么，却笨到掩藏不住他们的满腹心事，竟然向庸众泄露他们的感觉和体会。这些人自古以来都没有好下场，不是被钉上十字架就是被烧死[38]。——对不起，朋友，夜深了，我们这次就谈到这里为止。

瓦格纳 我原想熬个通宵，继续同您进行学术上的探讨。明天是复活节的第一天，请允许我带一两个问题再来请教。我一直孜孜不倦地专心研究；我虽然知道很多，可一切我都想知道。（下）

浮士德 （独白）怎么他头脑里还保留着全部希望，老是粘连着一些鸡毛蒜皮，一味用贪婪的手把宝藏挖掘，就是挖到了蚯蚓，也高兴得什么似的！

在我四周出没精灵的地方，怎么可以有这样的人声喧响？可这一次我要感谢你了，世间最可怜的俗子凡夫，是你把我从绝望中拖了出来，它曾想把我的神志摧毁无余。哎呀，那个幻象是如此巨大，简直把我比成了一个侏儒。

我是神祇的肖像，自以为同永恒真理之镜十分相近，在天辉与澄明之中自得其乐，已将肉眼凡胎蜕尽；我是一个超天使[39]，曾经预感不祥地让自己的自由力量流过自然的脉络，希图在创造中享受诸神的生活，到头来不得不自食其果！一声雷霆般的呵斥[40]把我扫到了犄角。

我竟不敢同你相比！即使我有力量把你请来，我也没有力量挽留你。在那幸福的一刹那，我觉得自己又渺小又伟大；你却残忍地将我踢回到毫不可靠的人类命运。谁来教导我？我应避免什么？我难道应当听从那种冲动？哦，我们的行动本身，正如我们的苦恼，是它们妨碍了我们生命的进程[41]。

即使心灵臻于最庄严的境界，也总会有各种异质掺杂其间；我们达到了今世的善，更善就可以叫作妄想和虚幻。给予我们以生命的美妙情感，就会僵化在尘世的扰攘里面。

如果想象力从前鼓起勇敢的翅膀，满怀希望地向永恒扩张，那么当

幸福一次又一次地搁浅在时间的湍流之上，想象力便会满足于一小片地方。忧愁[42]立刻盘踞在内心，在那儿酿造隐秘的痛苦，它辗转反侧，破坏着兴致和安宁；它不断用新的假面掩饰自己，或以家室出之，或以妻孥出之，或者是火，水，匕首和毒剂；你将为不相干的一切战栗，你不得不经常为你从未丧失的事物而悲泣。

我不像诸神！对这一点我深有所感！我不过像虫蚁往尘土里钻，当它在尘土里求生觅食，路人会一脚把它踩死，踏烂。

这道由成百个书格堆成的高墙把我团团围住，用千变万化的花样把我困在这个蠹虫世界里的旧家具，它们可不就是尘土？我难道在这里找得到我所缺乏的什么？也许我该读破万卷书才能知道，人类无处不把自己折磨[43]，幸运儿零零落落难得有一个？——你为什么向我狞笑，空洞的骷髅？除非你的头脑像我的一样，曾经迷惘过，寻求过轻快的时日，却又为了热衷真理，悲惨地误入迷津，在朦胧中沉落。你们这些有轮、有齿、有轴、有柄的器械无疑也在嘲笑我：我站在门口，你们就应当是钥匙；尽管你们的棱棱道道错综复杂，可你们拔不开这个门闩。大自然在光天化日之下充满神秘，不让人揭开它的面纱，而它不愿向你的心灵表露的一切，你用杠杆用螺旋也撬它不开。你古老的工具，我用不着你[44]，只因我父亲用过你，你才摆在这里。你古老的卷轴，你将被熏得又黑又干，只要污浊的油灯在这书桌旁继续冒烟。我早该把我这点微薄所有挥霍殆尽，也免得在这里为它们累得大汗淋漓！你从祖先继承的一切，需要努力获取才能占有[45]！凡是用不着的东西，都是一件沉重的累赘；只有眼前制作的，才能够于人有益。

可为什么我的目光盯住了那个地方？那边那个小瓶子难道对于眼睛是一枚磁体？为什么我一下子觉得豁然开朗，仿佛夜间林中月光在我们周围飘溢？

我向你请安，你无与伦比的长颈玻璃瓶！我现在虔敬地将你取下来，我在你身上惊叹人类的理智和技能。你是安眠芳剂之真髓，你是致命妙力之精华，向你的主人显示你的诚意吧！我看见你，痛楚就缓解了，我抓住你，努力就放松了，精神的浪潮逐渐退落下去。我被引向了大海，海水如镜，在我脚下粼粼闪闪，一个新的白昼把我带到了新岸。

一部火焰车辆 [46] 鼓着轻盈的双翼向我飘来！我觉得自己准备就绪，将在新的轨道上穿过以太，到达纯粹活动 [47] 的新天体。这崇高的生存，这神圣的欢悦！你刚才还是虫蚁，怎么配受用这些？好吧，那就坚决背弃温煦的人间太阳吧！大胆撞开那人人甘愿匍匐而过的大门吧。现在是用行动 [48] 来证明的时候了，证明人的尊严不会屈服于神的崇高，不会在那阴暗的洞穴面前颤抖，尽管想象力 [49] 在那儿注定要忍受特有的痛苦，去努力寻找那个通道，虽然在它狭窄的道口有整个地狱之火在燃烧；兴高采烈地下决心走这一步，即使有危险流入虚无 [50] 。

透明的、纯净的酒杯，请下来吧，从我多年没有想到过的你古老的匣子里出来！你曾在父祖们的欢宴上光彩熠熠，人们把你互相传递，你又曾使道貌岸然的宾客欣然色喜。你那精雕细刻的人物花鸟显得富丽堂皇，饮者有义务吟诗作赋加以阐扬，并将杯中物一饮而尽，使我记起了多少次春宵值千金。我现在不把你递给任何邻人，不在你的艺术上显示我的才能。这儿是使人一饮而醉的琼浆；它以棕色液体注满你的空腔。它是我亲手挑选，亲手调匀，而今是我全心全意作为节日的崇高祝福向清晨呈献的最后一饮！（把酒杯举到嘴边）

〔钟声和合唱的歌声。

天使们的合唱 [51] 基督复活了！

为危险的、隐秘的、

从原罪遗传的缺陷

所包围的凡人哪，

向你们道喜。

浮士德 怎样深沉的嗡嗡声，怎样一种爽朗的声音，猛然把酒杯从我的嘴边移开？你们低沉的钟声是否宣告复活节第一个庆祝时辰的到来？你们合唱班是否在唱那慰问的歌，它作为对于一种新约的确信，从前曾经由天使在墓茔之夜唱颂过？

妇女们的合唱 我们给他

抹上了香膏，

我们，他的信徒，

把他安葬掉；

我们用布帛和绷带

把他收殓得干干净净，——

啊哈，在我们这里

基督再也找不到！

天使们的合唱 基督复活了！

经受这困苦的、

有益的、磨炼人的

考验的爱者，

向你祝福了。

浮士德 你雄浑而温柔的天籁，为何在尘埃中把我找寻？请响到那边去吧，那里有温顺的人们。我虽然听到了福音，可我缺乏信仰；而奇迹正是信仰的宁馨儿。我不敢向那传来福音的天体攀登；我自幼听惯了这种音响，它现在又把我唤回到生活之中[52]。从前在安息日的肃静里，上天由于眷顾曾向我投下一吻；那时钟声齐鸣，凶吉未卜，祈祷才是热烈的欢欣；一种不可思议的亲切向往驱使我穿过草原和树林，我热泪千行，感觉到一个世界对我形成。那歌声宣告了青春时期的欢快游戏，春日佳节的自由幸福；记忆起儿时的情感，才阻止我走上最后的严峻的一步。哦继续响下去吧，你们甜美的天歌！我泪如泉涌，大地重新有了我！

门徒们的合唱 如果被埋葬者

已经飞升，

生前的荣耀者

超凡入圣，

如果他在变化的意向中

接近创造的喜悦：

啊哈，我们，匍匐在地

悲不自胜。

他抛下我们，他的门徒，

在这里苦苦思慕，

啊哈，主啊，我们

为你的幸福恸哭！

天使们的合唱 基督复活了

来自腐朽的母胎！

快把你们的束缚

兴高采烈地撕开！

积极颂扬他的人们，

表白爱心的人们，

友爱分食的人们，

沿途布道的人们，

应允极乐的人们，

主在你们身旁，

他与你们同在！

[1] “……哲学、法学和医学”：浮士德已修完中世纪的传统学科，既获得“硕士”学位，又获得“博士”学位。不过，读完这几门学科，需要多年时间。浮士德求学还不到十年，此刻仍比他在女巫丹房里要年轻得多，据后文他那时服完汤药，年轻了三十岁。但是，歌德初写《浮士德》，只有二十五岁，从他那时看来，浮士德算是老人了。

[2] “天哪，还有神学”：在浮士德（以及歌德）的时代，神学已僵化成为学校必修科目。浮士德虽然摒弃它，他作为魔术士仍然是个求神者。

[3] “魔鬼”：浮士德虽不否认它的存在，但并不由于畏惧而放弃对于最后秘密的探求。

[4] “我才感悟到”：指对于世界关联的直观认识，而不是个别知识的抽象分析。

[5] “根基”：原材料，元素。又作“种子”解。据瑞士哲学家巴拉塞尔士云：“一切元素的基础是土地；它本身包含有种子……”

[6] “知识的乌烟瘴气”：知识的充溢并没有带来澄明，反倒蒙蔽了目光。

[7] “天光”：此处不指月亮，而是指太阳。

[8] “诺斯特拉达穆斯”：原名“圣母院的米歇尔”，一五○三年生于普罗旺斯的雷米，一五六六年卒于沙龙。法国外科医生，占星术士，预言家。一五五五年出版押韵四行体预言集，引起轰动。仔细推敲起来，历史上的浮士德死于一五四○年，不可能打开这本书，除非他有这本书的手抄本。但也不必认真，歌德此处不过用这个名字代替一般的占星术士而已。

[9] “你的心力会使你恍然大悟，懂得一个精灵怎样同另一个精灵对语”：歌德少时在其母女友克勒腾伯格夫人处接触到瑞典神学家斯维登堡（1688—1772）的观点：人的心灵与上界相通。斯氏认为，整个天界是由彼此相关的精灵构成，这些精灵上升下降，只与那些能够感觉它们的人们相答问。

[10] “神圣的符箓”：一些富于魔力的象形文字或几何图形。

[11] “大宇宙的符箓”：这些符箓以象形的线条和图案表示宇宙的整体结构。当时的占星术士认为，大宇宙与小宇宙即人之间有着神秘的联系；他们的大部分理论均以前者对于后者的影响为基础。

[12] “那位智者”：可能指诺斯特拉达穆斯，也可能指一般的招魂术士。歌德这时已读过神秘作家雅可布•伯麦的著作《奥罗拉》。

[13] “天庭诸力……黄金吊桶……”：这个比喻在歌德当时比较流行，因为救火时，为了把水从取水处送到消防梯，消防水桶正是从一只手传递到另一只手。此外，黄金水桶还指光的容器，即发光的天体。

[14] “地灵”：歌德关于地灵的观念来自十六世纪的自然哲学家。据云，每个星体都有一个精灵居住着，地球也不例外；地灵给地球以生命，用火把金属熔化在地球身上，并给植物和石头以力量。歌德也受过瑞典哲学家斯维登堡的影响，后者自夸能与行星精灵相通，故亦能与地灵相通，谓曾见地灵为一团彩色或红色火焰，或化为飞鸟，或如细雨吹拂在他身上。实际上，

从作品本文来看，所谓地灵无非是大自然生生不息的化身。参阅注〕。

[15] “你在我的灵界长久啜饮”：据斯维登堡云，每个精灵都有一个灵界，有些精灵俯身在人的头上啜饮。在歌德笔下，浮士德却像一个吸奶婴儿向地灵祈求它显现。

[16] “超人”：此处系讽语。

[17] “来去飘摇”：“飘摇”（wehe），在一些版本中作“织造”（webe）。

[18] “永恒的海洋”：指不停的潮汐。类似生生不息的思想，亦可见于歌德的著名散文《自然》。

[19] “活的衣裳”：自古以来，可用感官感知的生动的自然，就其全部现象而言，可视作一袭锦绣衣裳。斯维登堡有云：“精神为自然所掩蔽，有如人之于衣裳。”

[20] “我觉得我同你多么接近”：浮士德认为地灵的本质只在于漂泊和忙碌。他不理解它的活动的目的性和创造性。他所以不理解，是因为他自己的努力并无目的，只是一味忙碌和勤勉，并因此觉得他同它多么接近。大概正是这个缘故，地灵在下句才说，“你并不像我！”

[21] “神的肖像”：按照《旧约•创世记》第一章第二十七节，“神就照着自己的形象造人”，所以人是神的肖像。地灵位于神之下，故浮士德位于地灵之上。

[22] “最美好的幸运”：浮士德虽然遭受地灵的屈辱，他仍觉得精灵肯光顾他，乃是他的生命的顶点。

[23] “瓦格纳”：作为浮士德教学上的助手，这个名字取自古代传说（克里斯多夫•瓦格纳）。关于这个人物的性格，研究家们说法不一。或认为他代表哲学上的经验主义，或认为他代表治学上的迂腐倾向，或认为他象征德国小市民的鄙陋性。但他一开口就暴露自己的庸俗性格，只是浮士德的无限追求的陪衬。他毫无生动的思想，不懂诗，甚至不懂宗教，他不可能与梅菲斯特发生任何关系。

[24] “优伶可以把牧师教导”：神学家巴尔特，启蒙主义者，于一七七三年提倡让演员教导未来的教士；赫尔德于一七七四年表示激烈反对，认为前者只注重形式而不注意内容。歌德本人既不赞成无形式的内容，也不赞成无内容的形式，他主张有形式的内容。

[25] “博物馆”：在新拉丁时期，人文学者和巴罗克学者均以博物馆为研究室。

[26] “通过劝说把世人加以指引”：为了说服听众，戈特舍德在《雄辩术详论》（1728）一书中有详尽的指示。

[27] “这一步”：指内在的、从素材本身产生的、并与之相适应的雄辩形式。瓦格纳不懂歌德的这段话，才认为“口若悬河”是演说家的诀窍。

[28] “只有口若悬河”：瓦格纳此刻可能想起昆狄里安的雄辩术要旨：“口才不是首先的，而是唯一的。”

[29] “挂响铃的笨蛋”：从前逗乐的傻瓜戴着系铃的便帽，每走一步，便发出可笑的音响。参见《新约•哥林多前书》第十三章第一节：“我若能说万人的方言，并天使的话语，却没有爱，我便成了鸣的锣、响的钹一般。”

[30] “玩玩剪纸游戏”：指玩弄辞藻，而无实际内容的言论，只能算是不成熟的悟性，像儿童用纸剪花样一样。

[31] “艺术悠久而人生短促”：拉丁作家常用的格言，源自罗马哲学家塞尼加，但在希腊名医希波克拉底笔下即已出现。

[32] “探本求源的方法”：瓦格纳按照文艺复兴学者的号召（“ad fontes”，“回到本源”），想到了可视作最高权威的古代作家，但要研究他们只能借助古代语文，故有“难以掌握”之叹。但是，浮士德对于“本源”却有一个完全不同的概念，即它必须是“从你自己的心灵流出”，并非藏在“羊皮纸”里。

[33] “羊皮纸”：西方的古代文献大都写在羊皮上面。

[34] “用七印封严了的书”：难解的文献。参见《新约·启示录》第五章第一节：“我看见坐宝座的右手中有书卷，里外都写着字，用七印封严了。”

[35] “你们所谓的时代精神”：赫尔德和歌德都嘲笑过自作聪明的十八世纪学者，他们想用自己的尺度来判断过去的时代及其关系。

[36] “一部帝王将相的大戏连台”：指按照三十年战争历史，表现国家大事、朝代更迭、王室兴衰的戏文。当时戈特舍德等人曾予以酷评，这类戏文仍在傀儡舞台盛演不衰。

[37] “认识”：瓦格纳用以指外表上的纯理论的理解，浮士德则指从内心获得的经验。

[38] “不是被钉上十字架就是被烧死”：除了耶稣外，作者这里还想到被判火刑的胡斯（1372／1373—1415）、萨伏那洛拉（1452—1498）、布鲁诺（1548—1600）以及遭受酷刑并长期被监禁的康帕奈内拉（1568—1639）等宗教改革家。

[39] “我是一个超天使”：此处天使指长有双翼的小天使，只能从事静观；而人接近上帝则在于创造，故谓超天使。

[40] “一声雷霆般的呵斥”：指地灵的回答：“你只像你所理解的精灵，并不像我！”这句回答在浮士德身上造成强烈印象，为瓦格纳的造访所打断，现在又重新回到他的心头。

[41] “是它们妨碍了我们生命的进程”：浮士德把他召遣精灵的成功行动和遭受地灵拒绝所引起的苦恼一律视作生命进程的障碍。他在迷惘中把这些经验普遍化了。

[42] “忧愁”：参阅第二部第五幕《午夜》一场，浮士德晚年为“忧愁”吹瞎了眼睛。

[43] “人类无处不把自己折磨”：歌德于一八○六年对历史学教授卢顿说过，探本求源的结果，只能导向一个久已被发现的真理，即“任何时代、任何国土都是悲惨的；人类一直在折磨自己。”参见梅菲斯特在《天堂序曲》中对天主所说，“我只知道，人类是怎样在折磨自己……”歌德不止一次向艾克曼、里默和法尔克等人表露过类似的悲观思想。这也是促使他下决心尽可能完成自己独立发展的原因之一。

[44] “你古老的工具，我用不着你”：浮士德不用他父亲的工具，因为他知道他用它们认识不到自然的本质。歌德本人作为自然研究者进行过多种实验，但他并不指望由此揭示最终的秘密。

[45] “需要努力获取才能占有”：即使遗产也不能不劳而获。凡不经过努力获得的一切，都不可能真正地占有。歌德认为，他所继承的财富以及他的人生机遇都不过是手段，其价值得由其达到的结果来衡量。

[46] “火焰车辆”：死亡前的幻觉。这一段写浮士德企图饮鸩自杀的思想活动。参见《旧约·列王记下》第二章第十一节：“忽有火车火马，将二人隔开，以利亚就乘旋风升天去了。”

[47] “纯粹活动”：指自然界不为任何人间事物所干扰或限制的活动。

[48] “行动”：指自杀。在科学的和魔术的实验失败以后，浮士德便把自杀的行动看作英雄的尝试。他想到另一个世界去解决他的理论思维所无从揭示的永恒的秘密。

[49] “想象力”：人的想象力创造了地狱，因此也引发了死后将要进入地狱的痛苦。

[50] “即使有危险流入虚无”：浮士德宁愿忍受这样的可能性，即在死后等待他的不是他所向往的最高秘密，而是彻底的虚无，他本人将丧失自己的意识以至他的自我。

[51] “天使们的合唱”：不是真正的天使，而是附近大教堂的唱诗班在合唱。唱词内容借自《新约·马太福音》第二十七、二十八章，《新约·路加福音》第二十四章，《新约·约翰福音》第十九、二十章。

[52] “它现在又把我唤回到生活之中”：不是浮士德已经不相信的复活节信仰的内容，而是他对于与复活节相连的幸福的童年体验的回忆，又把他唤回到生活之中，从而放弃自杀的念头。

城门口

〔各种游人从内走出。

第一拨手艺学徒 往那边走干吗？

第二拨 我们想去猎人之家。

第一拨 可我们想到磨坊去歇歇。

学徒一 我劝你们还是去水榭。

学徒二 那条道没有什么好看。

第二拨 那你怎么办？

学徒三 我跟大伙儿一起走。

学徒四 还是到堡村去吧：那里你们一定找得到最漂亮的妞儿和最好的啤酒，连吵架都是第一流。

学徒五 你这吹牛的家伙，你的皮又第三次发痒？可我不想去，到那儿我就发慌。

使女甲 不，不！我要回城去。

使女乙 我们肯定会看见他站在那儿，靠着那棵白杨树。

使女甲 这对我什么好事也不算；可他老摽在你身边，他到广场只跟你跳舞。你的快乐跟我有什么相干！

使女乙 他今天肯定不是一个人，他说那个鬈发小伙子会跟他同行。

学生一 瞧，那些娘们走得多带劲！老兄，来吧！我们跟上去。一杯浓啤酒，一卷烈烟草[1]，和一个盛装的妞儿，现在最合我的胃口。

城市姑娘一 瞧那些漂亮小伙子！真叫不知羞：本来可以结交名门闺秀，偏去追那些下贱丫头！

学生二 （对第一个）别走那么快！后面又来了俩，她们打扮得真可爱。里面就有我的芳邻；我对这姑娘十分倾心。她们踏着安详的脚步，可终归会同我们走到一处。

学生一 不，老兄，我可不喜欢打打闹闹。快点！可别让那份野味给丢掉。星期六拿扫把的手，星期天给你抚爱最温柔。

市民一 不，我一点也不欢喜他，那位新市长！他上任以来，一直趾高气扬，可为城市干了些什么？日子可不越来越不好过？人们得比任何时候更加俯首帖耳，付起账来比以往更多更多。

乞丐 （唱）善心老爷，漂亮太太，

花枝招展，脸泛红晕，

看我一眼，慈悲为怀，

天可怜见，济我贫困！

别让我白奏手风琴！

好布施的人上天保佑！

人人欢庆的佳日良辰

在我也该落个丰收。

市民二 在遥远的土耳其那边，各国人民正在相互砍杀，那么在星期日和节假日，谈谈战争和战争风声 [2] ，不知还有什么比这更好耍。人们站在窗前，痛饮自己的杯盏，望着下面流水流走彩色的画舫；然后晚上愉快地回家，祈祷和平和和平的时光。

市民三 可不是，街坊！我也听其自然：他们打破脑袋，搞得天翻地覆，我都不管；只要我们家里保持原样。

老妪 （对城市姑娘）天啦，打扮得好俊俏！年轻貌美的小姣姣！谁个见了，不会神魂颠倒？——可别装模作样！这就可以了！你们想要的，我都能办到。

城市姑娘一　阿迦特，快走！我一直留心，不跟这样的巫婆公开搭伴；尽管她在圣安德烈节前夜[3]，让我看见未来的情郎活灵活现。

城市姑娘二 她让我在水晶球里去看他，说是个士兵模样，还有几个雄赳赳的小伙伴；我四下张望，八方寻找，可他就是不露面。

士兵 雉堞高又高

拱卫着城堡，

泼辣又倨傲

还有女阿娇，

我都想得到！

攻打逞英豪，

犒赏真美妙！

喇叭一吹响

我们就应召，

既是在寻欢

也是把命抛。

冲锋这一次！

人生这一遭！

娇娃和城堡

一齐来告饶。

攻打逞英豪，

犒赏真美妙！

勇敢士兵们

拼命往前跑。

〔浮士德和瓦格纳上。

浮士德 由于明媚春光的眷顾，河流和小溪都解冻了，山谷里绿遍了希望的幸福；古老的冬天衰弱不堪，躲回到荒凉的深山去了。它一面逃遁，一面还从那里送来一阵无力的冰屑，呈条状铺洒在发绿的郊野上。可太阳容不得一点苍白，到处活跃着生机和热望，它要用彩色使万物复苏；这地区却见不到一朵花卉，它于是拿盛装的人群来代替。请转过身来，从这高处向城市回顾一下。一群五颜六色的游人从那空洞而黑暗的城门涌出来了。每个人今天都高兴晒晒太阳。他们庆祝着主的复活，因为他们自己也复活了：从低矮屋舍的陋室里，从手艺和行业的束缚中，从山墙和屋顶的压迫下，从摩肩接踵的窄狭街巷里，从教堂森严的黑夜，他们一齐被带到光明里来了。看哪，看哪，人们是多么轻快地消失在花园和田野里，河面上又是怎样纵横交错地漂浮着那么多快乐的小艇，那最后一只满载得快要下沉，也还是开走了。甚至从遥远的山路上，也有花衣服在向我们眨眼。我已经听见村落里的骚动，这里是人民真正的天堂，老老少少都在心满意足地欢呼："我在这里是个人，我在这里才敢是个人！"

瓦格纳 博士先生，和您一起散步，实在不胜荣幸，而且收益不浅；可我不会一个人溜到这里来，因为我是一切粗鄙行为的敌人。乱弹，乱叫，玩九柱戏，都是我最憎恶的噪音；他们任性打闹，像中了魔一样，却称之为乐事，称之为歌唱。

〔农民们在菩提树下。

舞蹈和歌唱 牧羊人为跳舞细心打扮 [4]

有花衫有彩带还有花环，

他穿戴得真个俊俏。

菩提树周围人已站满，

大家跳舞跳得发狂一般。

唷海！唷海！

唷海沙！海沙！海！

提琴拉得呱呱叫。

他匆匆忙忙赶了来，

想不到双肘一拐

碰上了一个小姣姣；

二八佳人回头看：

“原来是个大笨蛋！”

唷海！唷海！

唷海沙！海沙！海！

“请别这样不礼貌！”

圆舞一圈一圈飞快转，

或左或右转成团，

衣衫四下飘。

脸儿发红身儿暖

手挽手歇着把气喘——

唷海！唷海！

唷海沙！海沙！海！

肘子托住了腰。

“别尽给我灌米汤！

多少男人骗新娘

叫人难哭笑！”

可他还是把她骗到手，

菩提树下响个够：

唷海！唷海！

唷海沙！海沙！海！

原来是提琴弓子和喧闹。

老农民 博士先生，承蒙您这位大学者今天赏光，不嫌弃我们，到这拥挤的人群中间来。那么，请接住最美好的酒杯，里面灌满了新酿的酒！我把它向您敬献，高声祝愿，它不仅能为您解渴，还能帮助您益寿延年，让它所包含的滴数统统加在您的岁数上。

浮士德 我领了这爽心的一杯，祝福你们大家，并向大家道谢。

〔人们围成圆圈聚拢来。

老农民 从前在受难的日子，您曾经照顾过我们；今天您又在这个快乐的日子光临，实在是太好了。当年令尊大人 [5] 在这里扑灭瘟疫，许多人是他老人家最终从热症的虎口救出来的，他们都还活着，就站在这里。那时您虽然是个青年人 [6] ，却经常走东串西去探望病人，许多尸体给抬走了，可您本人走出来却总是安然无恙；你度过了重重难关：救人者自有天相。

众人 愿经过考验的人永远健康，继续搭救世人！

浮士德 让我们向天上的救主躬身致敬 [7] ，是他教导我们救人又把我们搭救。（和瓦格纳向前走去）

瓦格纳 受到这一大群人的崇敬，哦大人先生，你一定感慨横生！谁

能凭自己的才力挣到这样一份利益，实在是运气！父亲把你指给他们的孩子看，人人争先恐后地问长问短，提琴中断了，舞蹈停止了。你走过去，他们就站成排，帽子抛到了半空，有些人几乎快双膝跪倒，就仿佛圣体[8]来了。

浮士德 再走几步就到了那块石头；我们不妨在这里稍事休息。我常常心事重重地独自坐在这里，用祈祷和斋戒来折磨自己。我满怀希望，坚定信仰，想以泪水、叹息和扭手的绝望姿势强求天主结束这场瘟疫。现在，众人的欢呼在我听来不过是讥讽。但愿你能看透我的内心，父子俩哪配享有这样的美名！先父是一位玄虚不可捉摸的正人君子[9]，他异想天开地沉思自然及其神圣的循环，态度诚实，方法上却颇不一般；他在黑色丹房里与炼金术士为伍，按照数不尽的单方把相克的药物倾注在一起。一头红狮[10]，大胆的求婚者，将在温水里跟百合交配，然后两者从一间洞房转到另一间，再受明火的熬煎。于是，年轻的女王五彩缤纷地出现在玻璃杯中，药剂调成了，病人死去了，没人过问有谁给救活过。我们就这样拿甜丝丝的虎狼药在这些高山低谷之间涂炭生灵，比瘟疫还凶。我曾经亲自给几千人送过毒药，他们一个个憔悴而死，我却不得不活下来作为见证，人们在赞扬厚颜无耻的凶手。

瓦格纳 您怎么可以这样糟蹋自己！施行别人传授的技术，问心无愧，精确无讹，难道还不足以称为正人君子？你年轻时崇敬令尊，乐于从他领教受益；而今你年事已高，学问倍增，令郎当会达到更高的造诣。

浮士德 有希望摆脱迷津的人真是幸运！人们正在使用他们不知道的东西，而知道的东西却不会去使用。——可别让我们的这些愁绪破坏了眼前的良辰美景！看哪，绿围翠绕的农舍正在夕照中闪耀。太阳西沉，退隐，白昼就此完结，它匆匆离去，去催促新的生命。哦，竟没有翅膀把我从地面升起，永远永远去把她追随！这样我才会在永恒的晚霞里看见我脚下的宁静世界，所有顶峰燃烧起来，每个低谷都安息了，银色的溪水流进金色的河川。那时，丘壑无限的荒山妨碍不了这神仙般的游历；大海连带温暖的海湾展现在惊讶的眼睛面前。但女神[11]似乎终于要沉坠；而新的冲动苏醒了，我匆匆向前，赶着去啜饮她永恒的光辉，我前面是白昼，后面是黑夜，上面是天空，下面是海浪。正值她将逝未

逝之际，我做了一个美梦。唉，怎奈任何肉体的翅膀都不容易同精神的翅膀结伴而飞。然而，当云雀[12]在我们头上，在蔚蓝天空的深处，发出嘹亮的歌声，当苍鹰在险峻的松林高处展翅翱翔，当白鹤飞过平原飞过湖泊努力飞回故乡时，人的感情不禁随着高飞远飏，这可是人类的天性啊。

瓦格纳 我自己也常有异想天开的时辰，但像这样的冲动我却从来没有体验。树林和田野很容易看厌，飞鸟的翅翼我也从不艳羡。我们从一本本、一页页书卷中，将获得怎样不同的精神愉悦啊！那时冬夜将变得温馨宜人，一股极乐的生气会把所有肢体暖遍，咳！你展开一卷珍贵的羊皮纸古籍，整个天国就会降临到你面前。

浮士德 你只意识到一种冲动，哦另一种最好不要知道！在我的胸中，唉，住着两个灵魂[13]，一个想从另一个挣脱掉；一个在粗鄙的爱欲中以固执的器官附着于世界；另一个则努力超尘脱俗，一心攀登列祖列宗的崇高灵境。哦如果冥冥中确有精灵，在天地之间活动着从事统治，那么请从金色的氛围中降临，把我引向新的、彩色的生活！是的，要是我有一件魔袍[14]，把我带到异域番邦，那该多好！就是拿最贵重的衣裳，例如拿一袭皇袍来，我也不会把它换掉。

瓦格纳 请别把人所共知的妖兵魔将召唤，它们在缭绕烟雾中铺天盖地地涌现，从四面八方为人类准备了百般千种危险！从北方[15]有锐利的魔齿，连同尖如箭矢的舌头向你扑来；它们又从东方渐次推进，使万物干枯，并从你的肺部吸取养分；如果南方把它们从沙漠加以派遣，把一团团烈火堆在你的头上，那么西方就带来了成群结队的妖魔，它们正为了淹没你和田亩牧场，才使人感到凉爽。它们欣然倾听，乐于损伤，欢喜服从，因为它们欢喜欺骗我们；它们装作从天而降，撒起谎来轻言细语像天使一样。——咱们走吧！四野已经苍茫，空气凉了下来，雾霭在沉坠！到晚间人才觉得家宅可贵。——你为什么还站着，诧异地望着那边？昏暗里还有什么让你如此动心？

浮士德 你可看见一条黑狗[16]在秧苗和禾茬中间漫步。

瓦格纳 我早就看见了它，不觉得有什么了不起。

浮士德 再瞧瞧，你当它是什么动物？

瓦格纳 一条鬈毛狗，在苦苦追寻主人的踪迹。

浮士德 你可注意到，它在转着螺旋形大圈向我们靠近？如果我没有弄错，它一路走来，身后正拖着火焰的漩涡。

瓦格纳 我只看见一条黑色的鬈毛狗，您也许眼花了吧。

浮士德 我觉得它似乎在施魔法，安排不易觉察的圈套，准备将来把我们的双脚套住。

瓦格纳 我看见它犹疑不定，畏葸不前，围着我们跳跃，因为它看见了两个陌生人，而不是它的主人。

浮士德 圈又变小了，它已经很近了。

瓦格纳 你瞧，一条狗，可没有什么鬼怪！它狺狺不已，满腹狐疑，趴在地上，摇尾乞怜，完全是狗的习惯。

浮士德 跟我们一道吧！来吧！

瓦格纳 它是个像鬈毛狗一样滑稽可笑的动物。你站着，它就等着；你跟它说话，它就蹿到你身上；丢了什么，它会去找回来，它会跳到水里去找你的手杖。

浮士德 你说得对：我看不出一点精灵的痕迹，一切都是由人驯出来的。

瓦格纳 一条狗调教好了，甚至可以博得哲人的眷顾。不错，它完全值得你宠爱，它就是大学生们的高足。（他们走进城门）

[1] “烟草”：烟草出现在歌德时代，并不在浮士德时代。

[2] “战争和战争风声”：土耳其战争在浮士德时代当指十六世纪初叶奥斯曼帝国征服阿拉伯世界的战争；在歌德时代则系十八世纪末叶的俄土战争。

[3] “圣安德烈节前夜”：圣安德烈为十二使徒之一，殉教而被钉死在叉形十字架上。圣安德烈节为十一月三十日。德国少女们相信，在该节日前夕上床之前，呼唤圣安德烈的名字，便可

在梦中见到未来的情人，或者从水晶球里可以找到关于未来婚事的答案。

[4] “牧羊人为跳舞细心打扮”：这首民歌在《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第二部第十一章由菲利娜提到过（见中译本第115页）。

[5] “令尊大人”：据民间传说，浮士德的父亲是一位农民；但在本文中却是一个医生，并且是浮士德的这门技艺的老师。此处所述实为诺斯特拉达穆斯的事迹，参阅注〕。

[6] “那时您虽然是个青年人”：一五二五年，诺斯特拉达穆斯二十二岁，普罗旺斯流行瘟疫，他大胆地沿门进入农家治病，救活许多病人，而本人始终无恙。

[7] “让我们向天上的救主躬身致敬”：浮士德的宗教信仰诚然与众不同（见后文《玛尔特的花园》一场中他和玛加蕾特的谈话）；但为了不伤害乡民的虔敬感情，他却用他们所习惯的宗教语言说话。

[8] “圣体”：即圣饼，天主教弥撒祭品中由基督肉体化成面包，人人在它面前都要顶礼膜拜。此处指宗教仪式行列中高举的圣体。

[9] “玄虚不可捉摸的正人君子”：指他用心良好，但由于误用炼金术士的单方，偶然造成灾祸，以致成为后文所谓“厚颜无耻的凶手”。

[10] “一头红狮”：这一段是用诗意语言描述炼金术士制造点金石、追求长生的过程。他们在实验室（“黑色的丹房”）里把红色的氧化汞（“狮”）和白色的盐酸（“百合”）放在一只温水锅里，用文火使之化合（有如男人和女人、国王和王后的“交配”）。然后把二者一同从一个曲颈瓶（“洞房”）取到另一个瓶中，再用更大的明火煎熬。把固体汽化后，在烧瓶内壁便现出彩色的沉淀（“五彩缤纷”）。整个过程不过是一次蒸馏，由此产生的所谓“点金石”被称为“年轻的女王”，即狮王和百合后的女儿，据云不仅能制造黄金致富，并有治病、增寿的效力。但是，浮士德充满厌古情绪，不相信这一套，并把自己和他父亲的医道称之为用毒药杀人，虽然用心是好的。

[11] “女神”：指太阳。德语的“太阳”为阴性。

[12] “云雀，苍鹰，白鹤”：这些形象多次出现在歌德笔下。飞翔的梦想伴随歌德终生。

[13] “两个灵魂”：关于两个灵魂的观念自古有之，到十七八世纪重新流行。歌德首先从维兰、继而从他那时读到的希腊哲学家色诺芬的政治小说《居鲁士的教育》一书中获得这个观念。后来他从荷兰神学家巴•贝克尔的《着魔的世界》中读到摩尼教教义，从中获悉，“每人有两个灵魂，一个永远同另一个斗争。”

[14] “魔袍”：预示后文中浮士德利用梅菲斯特的袍服在空中飞行。

[15] “从北方”：指东南西北风及其对人类的危害。在德国，东风干燥而锐利，西风则常伴雨而成灾。

[16] “黑狗”：据传说，浮士德养过一条大黑鬈毛狗，有一对火红眼睛，名叫“普雷斯蒂吉尔”，它被抚摩时能够改变颜色，实际上为一精灵所化。

书斋

浮士德 （引着鬈毛狗走进来）我离开夜色所覆盖的郊野和草坪，善良的心灵便带着不祥的、神圣的恐怖在我们身中苏醒。狂乱的冲动连同每个躁急的行为已经入睡了；对人的爱兴奋起来，对神的爱 [1] 也随之兴奋。——

安静点，鬈毛狗！别跑来跑去！你在门槛上嗅些什么呀？躺到火炉后面去，我把最好的枕头给了你。你在外面山路上又跑又跳，逗引过我们一阵，现在就请接受我的照顾，做一个受欢迎的文静的客人。

咳！我们狭隘的斗室重新燃起了友好的灯光，于是在我们胸中，在富于自知之明的心里，便一下子豁然开朗。理性重新讲话，希望重新开花；人们渴念生命的溪流，咳！渴念生命的源头 [2] 。

别呼叫，鬈毛狗！狗叫声同现在围绕我整个灵魂的神圣音响不相配。我们已经习惯：人们总爱嘲弄他们不懂的事物，对于他们经常感到烦难的善与美，他们也嘀嘀咕咕；难道狗也像他们一样狺狺不已？

但是，唉，尽管再怎样愿意，我也感觉不到满足的心情从我胸中流出。可那道泉流何以枯竭得那么快，使我重又成为涸辙之鲋？我在这方面有过许多经验。但是，这个缺陷未尝不可弥补：我们要学习珍视超尘脱俗的事物，要渴慕只有在《新约》中才燃烧得最高贵最美丽的“启示录”。我迫不及待地打开了古本，怀着至诚的心情试将神圣的原文翻译成我心爱的德语。（打开一卷，着手翻译）上面写道，“太初有言 [3] ！”这里给卡住了！谁来帮我译下去？我不能把“言”抬得那么高，如蒙神灵开导，就得把它译成另外一个字。那么，上面可是“太初有意”了。第一行得仔细推敲，你的笔不能操之过急！难道“意”能够实行和创造一切？我想它应当是“太初有力”！可一写下这一行，我就警觉到，还不能这样定下来。神灵保佑！我可有了主意，于是心安理得地写下：“太初有为！”

如果我得和你分享这个房间，那么鬈毛狗，你就别叫，你就别嚎！像这样一个捣乱的伙伴，把他留在身边我可受不了。我们两个总得有一

个离开这房间。我不愿意下逐客令，房门开着，你尽可以自便。但是，我看见了什么！难道这能自然发生吗？是幻影还是现实？怎么我的鬈毛狗变得又高又大！它使劲地站了起来，这可不是一个狗的架势！我把一个什么妖怪带到了家！他看来就像一头河马，火红的眼睛，吓人的大牙。哦，我可看透了你！你这地狱里的魔鬼坯子，只好用“所罗门的钥匙”[4] 来整治。

众精灵 （在过道上）[5]

里面一个逮着了！

待在外面，可别跟进去！

像狐狸上了圈套

吓坏了地狱里老山猫。

可请留神看！

晃过来荡过去，

晃上来荡下去，

他就挣脱了羁绊。

你们如能伸手救援，

可别让他待着不管！

他曾把我们大家

一再逗得笑哈哈。

浮士德 首先，对付这个孽畜，我要念“四精咒”[6] 了：

火精快燃烧，

水精弯弯绕，

风精且隐匿，

土精操点劳。

谁要是不认识这四大元素，看不见它们的力量和特性，谁就主宰不了那些精灵。

在火焰里熄掉吧，

火精！

哗哗流到一起去吧，

水精！

流星般闪烁吧，

风精！

帮忙搞搞家务吧，

因库布司！因库布司！

请现形告个结束吧！

四大元素没有一种把这孽畜治得了。它泰然自若地躺在那儿对我冷笑；我还没有让它尝到苦头。且听我念更厉害的符咒。

伙计，你可是

地狱里的逃犯？

那么，看看这个标志[7]，

牛鬼蛇神都要

对它低头发颤！

它浑身竖起鬃毛，开始肿胀起来。

该死的无赖！

你可认得出他来？

这个从无来由的[8]，

未曾宣布的，

弥漫诸天的，

被残暴刺穿的？

它被禁锢在火炉后面，肿胀得像一只大象，充塞着整个房间，想化为雾气散掉。不要飘到天花板上去！乖乖在你主人的脚下躺倒！要知道，我不会平白吓唬人。我要用神圣的烈火把你烧焦！别等那三重炽烈的光华[9]！别等我最厉害的一种魔法！

梅菲斯特[10]（雾散时身着游方学者服装从炉后出）缘何喧闹？怎样为主人效劳？

浮士德 那么这就是鬈毛狗的本色！一个游方学者？可真叫我发笑。

梅菲斯特 谨向博学的主人敬礼！您已经搞得我大汗淋漓。

浮士德 你叫什么名字？

梅菲斯特 对于一位如此轻视“言”的人[11]，远离所有皮相、一味探讨深奥本质的人，这个问题我觉得实在微不足道。

浮士德 关于你们这些先生们，一般从名称就读得出本质来，人们既然管你们称作“蝇神”[12]、“堕落者”、“撒谎精”，不就把问题说得一清二楚了吗？得，你到底是谁？

梅菲斯特 是总想作恶、却总行了善的那种力量的一部分。

浮士德 这个哑谜是什么意思？

梅菲斯特 我是永远否定的精灵[13]！这样说是有道理的；因为发生

的一切终归要毁灭；所以什么也不发生，反而更好些。因此，你们称之为“罪孽”、“破坏”的一切，简言之，所谓“恶”，正是我的原质和本性。

浮士德 你自称是“一部分”，怎么又完完整整地站在我面前？

梅菲斯特 我给你讲点朴素的真理吧。如果人这个愚蠢的小宇宙[14]惯于把自己当作整体，我便是部分的部分，那部分最初本是一切[15]，即黑暗的部分，它产生了光，而骄傲的光却要同母亲黑夜争夺古老的品级，争夺空间了。但它总没有成功，因为它再怎样努力，总是紧紧附着在各种物体上面。光从物体流出来，使物体变得美丽，可又有一个物体阻碍了它的去路；所以，我相信，等不了很久，它就会同物体一起归于毁灭。

浮士德 我可明白了你高尚的职守！你不能大规模从事毁灭，便从小处着手。

梅菲斯特 当然这样也成不了气候。对于同虚无相对立的这个什么，这个粗笨的世界，我再怎么动手也无可奈何，哪怕波浪、暴风、地震、火灾都没有用，——海洋和陆地到头来仍然纹丝不动！至于禽兽、人类这些可诅咒的家伙，简直用什么也加害不了它们：我已经埋葬了许许多多，可仍不断有新鲜血液在运行！再这样下去，简直要发疯！从空中，从水下，从地里，迸发出胚芽几千种，不管是在干燥、潮湿、温暖、寒冷之中！要不是我为自己保留了火焰，我便毫无绝招可言。

浮士德 你就这样握紧冷酷的魔拳，白白刁钻一场，同永远活跃的、从事健康创造的权威相对抗！设法干点别的营生吧，混沌的古怪儿子！

梅菲斯特 我们何妨从长计议，那么下次再谈吧！这次可否容我告退？

浮士德 我不懂你为什么要问。我们现在已经相识，你要来随你高兴。这儿是窗，这儿是门，一只烟囱对你也行。

梅菲斯特 我得承认！我要走出门，有个小小障碍挡住我：就是您门槛上的巫脚[16]。

浮士德 那五角星折腾了你？那么，告诉我，你这地狱之子：如果它把你挡住，你又怎么进来的？这一道灵符怎么会被你蒙混过去？

梅菲斯特 仔细瞧瞧！它没有画好：冲外的那个角，你瞧，有个缺口还豁着。

浮士德 真是太凑巧！你难道成了我的阶下囚？这笔收获叫人想不到！

梅菲斯特 鬈毛狗没留神，一下跳进了门；而今情况有变故，魔鬼出不了屋。

浮士德 那么你为啥不从窗户走？

梅菲斯特 这是魔鬼和幽灵的一条规矩：从哪儿溜进来，就从哪儿出去。第一次随便我们走，第二次我们就成了奴仆。

浮士德 难道地狱也有它的法？我看很好，可以安心跟你订个契约，你们这些先生会不会说话不算话？

梅菲斯特 答应了的东西，你当然可以完全享用，一点也不会克扣。但说起来不那么简单，咱们下次再谈吧；现在我衷心恳求您，这次务必放我走。

浮士德 再留片刻吧，先给我讲点趣事儿！

梅菲斯特 现在放我走吧！我很快就转来；那时你问什么都可以。

浮士德 我又不曾把你套上，是你自己自投罗网。谁抓住魔鬼，谁也不会放！第二次要捉他，可不那么便当。

梅菲斯特 既然你高兴，好吧，我就留下来陪你做伴；但有个条件，让我用法术为你消遣消遣。

浮士德 悉听尊便，我也高兴看看；不过，法术总得讨人喜欢！

梅菲斯特 朋友，你的感官在一小时内所获得的，将比在平淡的一年之内所获得的还要多。温柔的精灵为你唱的歌曲[17]，它们带来的美妙

的绘图，都不是一场空幻的魔术。连你的嗅觉都会感到愉快，然后你会觉得齿颊生香，然后你的触觉也会陶醉起来。用不着事先准备，人都到齐，咱们开场！

精灵 消散吧，你高高在上

的阴暗穹苍！

让蔚蓝的以太

亲切而迷人地

照进书房！

但愿乌云

一扫而光！

星星明灭处，

闪现了

更慈祥的太阳。

天使们

以灵性的美姿

模糊的曲线

摇曳而徜徉。

憧憬的意向

随之而往；

而衣裳

的飘带

覆盖着乡野，

覆盖着避暑别庄，

里面有对对情侣

为相互献身

而沉思默想。

庄外还有庄！

须蔓袅袅！

葡萄累累

倾入了压榨器下

的酒缸，

起泡的美酒

流成了小溪，

潺潺流过纯粹

的宝石中央，

让高峰

留在身后，

围绕碧绿

丘陵而汇成

一片汪洋。

且看禽类

啜饮着欢乐，

向着太阳，

向着光明

的岛屿飞翔，

岛影在波心

摇摆动荡；

我们听见那里

有欢呼似的合唱，

看见有人翩翩

起舞在草地上，

他们出门在外

个个神怡心旷。

有几个

爬上了山，

有几个

游进了湖，

还有几个在飘飏；

人人向往生命

人人向往远方

那儿爱星灿烂，

神恩浩荡[18]。

梅菲斯特 他睡着了！得，轻飘、温柔的小家伙！你们忠实地将他唱入了睡乡！为了这番合唱，我欠了你们的情。你还不是能捉住魔鬼的人！请用甜美的梦境逗弄他，请把他沉入错觉的海洋；但是，要破除这个门槛的魔法，我还要借重老鼠的利牙。我用不着再念咒，这里已有一只在沙沙作响，而且马上会听我的话。

大鼠、小鼠、苍蝇、青蛙、臭虫、虱子的主人[19]，现在命令你们，大胆地出来，狠狠咬啮这个门槛吧，他给它抹过了油——你已经跳出来了！那么快干活吧！妨碍我的那个尖端，就在那个角的正前面。再咬一口，就大功告成了。——好吧，浮士德，把梦做下去，直到我们再见！

浮士德 （醒来）我难道又一次受了骗？纷至沓来的精灵就此烟消云散[20]，难道是一场梦向我谎报了魔怪，不过一只鬈毛狗从我身边逃开？

[1] “对神的爱”：指纯思维的、摆脱一切欲念的、仅致力于认识万有之生动联系的自我感悟，即斯宾诺莎所谓的“出自心智的爱”。

[2] “生命的源头”：指神。神性的本源表现在圣经所说的启示中。下文将有说明。

[3] “太初有言”：出自《新约·约翰福音》第一句：“太初有道”。“言”或“道”的希腊原文为“逻各斯”，此字由画廊学派和亚历山大学派哲学进入新约，意为“字”、“概念”、“理性”等。赫尔德在《新约阐解》（1775）中译为“思！言！意！行！爱！”浮士德首先像路德一样用“Wort”（字）来译“逻各斯”，接着他试图更深刻地掌握它的含义，便与其本义越离越远，结果不是在翻译，而是在阐释自己对于万有之本源的见解。当他在思考中接近这个本源时，不觉间惊动了化身为犬的魔鬼，它正代表这个本源的反面，这时它开始在火炉前面向浮士德现出原形。

[4] “所罗门的钥匙”：所罗门系希伯来大卫王之子，以智慧著称，在中世纪被尊为最伟大的魔术士。以他命名的《所罗门的钥匙》是一本召遣或降服魔鬼的魔法大全，曾从希伯来文译成拉丁文，十六至十八世纪又译成其他欧洲文字。这本书并不教人召遣或降服真正的魔鬼，只可以用来对付“侏儒、山灵、水精、林妖”等元素性精灵，即浮士德所称的“地狱里的魔鬼坯子”，或尚未成形的魔鬼幼虫。

[5] “众精灵（在过道上）”：它们诚然忠于梅菲斯特，并为解救他而被招来，但一进入魔术士的书斋，便使自身也陷入困境。

[6] “四精咒”：用以召遣火、水、风、土四大元素精灵的咒语。四大精灵的名称由中世纪瑞

士医学家帕拉切尔苏斯所拟。从下文看，浮士德念本咒无效，于是改变咒文，将“土精”去掉，换成“因库布司”，即矮小、淘气的宅精，二者在德国童话中有密切关系，但并非一物。

[7] “这个标志”：挂有圣体并有INRI（拿撒勒人耶稣，犹太人的王）铭记的十字架。这就是前句所谓“更厉害的咒语”。

[8] “这个从无来由的”：根据《新约》，基督来自永恒，故云“从无来由的”；他的意义不能用任何名字充分表达，故云“未曾宣布的”；他的荣耀充满“诸天”；虽然如此，他却被士兵的长矛“刺穿”了（参阅《约翰福音》第十九章第三十四节）。这四行是对耶稣的素描，但没有提及他的名字。

[9] “三重炽烈的光华”：指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被认为最厉害的降魔法。

[10] “梅菲斯特”：参阅注〕。这是梅菲斯特最初与浮士德对话。梅菲斯特在下文中向浮士德解释自己的本性，可能就是歌德对于这个名字的理解。虽然一般传说把梅菲斯特和“魔鬼”等同起来，但须知他只是一个魔鬼，而且在魔界仅位于第四级。歌德从传说中只借用了这个名字及其初现时的若干情景，这个性格从头到尾乃是他的创造。作者有时狡狯地用这个名字作为面具来说自己的话，但基本上是以他的早期友人、批评家约翰•默尔克为原型。他在一八三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对艾克曼说过，“默尔克和我常常在一起，就像浮士德和梅菲斯特一样。……他所有的嘲弄和讥诮无疑都来自较高层次的文化基础；但他不是一个创造性的人，相反他有一种强烈的否定倾向，所以他对人常常责备多于表扬，不自觉地寻找一切机会来满足这种快感。”

[11] “如此轻视‘言’的人”：指浮士德在前文所说，“我不能把‘言’抬得那么高”。

[12] “蝇神”：魔鬼的别称。在《旧约•列王记下》第一章称作“以革伦的神巴力西卜”；在《新约•马太福音》第十章第二十五节称作“别西卜”。

[13] “我是永远否定的精灵”：梅菲斯特在前一句坦率地宣称自己“是总想作恶、却总行了善的那种力量的一部分”，这与天主在“天堂序曲”中最后一段训词中对梅菲斯特所安排的任务是相一致的。这里他又说自己是“永远否定的精灵”，即与肯定的真善美相对立，这一点自始至终贯穿着他的性格。他的不敬与嘲讽不仅是他的性格的一部分，而且反映了他想破坏真善美而无能为力，反倒刺激人类对真善美的进一步追求，也就是“总想作恶，却总行了善”。

[14] “这个愚蠢的小宇宙”：人把自己视作完整的宇宙，不过是梅菲斯特对于大宇宙的嘲讽。参阅注〕。

[15] “那部分最初本是一切”：即后文浮士德所称的“混沌的古怪儿子”。混沌原本是一切，从它产生了世界，后来混沌又把世界贬为低级的本体。按照中世纪的宗教信仰，魔鬼原本是天使，后由于堕落而被推入地狱。梅菲斯特这里表述的一段关于原始黑暗的理论，来自希腊诗人希西阿的《神统记》。

[16] “巫脚”：即五角星形，被认为有特殊的降魔效验。据说是由于它可能化解为三个三角形，即三位一体的三重象征。

[17] “温柔的精灵为你唱的歌曲”：下面一首精灵之歌将对听觉、视觉、嗅觉、味觉、触觉都产生作用。

[18] “……神恩浩荡”：这首精灵之歌是一首催眠曲，浮士德自己并不知道，但是梅菲斯特

知道。他所以产生几乎绝望的不耐情绪，正由于缺乏肉体上的一切享乐。于是，精灵们首先要做的，便是让这首催眠曲具体地演现在浮士德昏昏欲睡的眼前：天花板蒸发而成云；云又蒸发掉，并软化了升起的太阳；一群群飘荡的精灵继而变幻成为人，人们沉醉于醇酒与美色之中，在空幻的景色里，葡萄酒流成了溪，汇成了海；而从山丘那边，有禽鸟向遥远的光明的欢乐岛飞去；从那儿一切将化为无限——歌曲就此结束。这一系列古怪、朦胧、淡出又淡入的景色，引起了他的甜蜜的、无形的、梦幻般的也因此更其危险的肉欲快感，从而在他的心灵深处不自觉地激发了进一步追求这种快感的欲望。

[19] “大鼠、小鼠、苍蝇……的主人”：即魔鬼，参阅注〕。

[20] “纷至沓来的精灵就此烟消云散”：使得醒来的浮士德反倒相信，魔鬼不过是一场梦，只有他再见不着、因而认为“逃掉”了的鬈毛狗才属于现实。

书斋（二）

〔浮士德、梅菲斯特上。

浮士德 有人敲门？进来吧！谁又来打扰我？

梅菲斯特 是我。

浮士德 进来吧！

梅菲斯特 你得说三遍[1]。

浮士德 那么，进来吧！

梅菲斯特 这样方称我心！希望我们两个合得来，处得好！为了排遣你的烦闷，我这里打扮成一位贵公子[2]，身穿滚金边的红袍，加上锦缎小外套，帽子上还插着公鸡毛，外佩一柄又长又尖的战刀，——我干脆奉劝你，也像我这样穿戴，你品尝人生滋味才能自由自在。

浮士德 我穿任何衣服，都感到局促人生的痛苦。让我一味玩耍，我未免太老，但要我清心寡欲，我又太年轻。这世界还能给予我什么呢？你应当安贫守命！应当安贫守命！这永久的歌曲响在每人耳旁，在我们漫长的一生中，每个时辰都在沙哑地[3]向我们歌唱。每天早晨醒来，我总是惶惶不可终日，几乎泪流满脸，眼见这一天悠悠忽忽，又将一事无成，一事无成，连每种兴致的预期都会为任性的吹求所消磨，活跃胸臆的创造精神倒为千百种人生蠢态[4]所耽搁。黑夜降临，还必须惴惴不安地躺在床榻上；那时也不会给我送来什么安宁，倒是一些狂乱的噩梦使我胆战心惊。住在我胸中的神可以深深激动我的内心；它凌驾我的全部力量，却动摇不了外界的任何事情。因此，生存对我只是一种负担，我宁死而厌生。

梅菲斯特 可死亡绝不是受欢迎的客人[5]。

浮士德 哦，在凯旋的荣耀中戴上染血的桂冠而死去的人，在疾速的狂舞之后死在一个少女怀抱里的人，都有福了！我前几天在崇高精灵的力量面前销魂失魄，要是就此离世，那该多好！

梅菲斯特 可某人在那个晚上并没有饮尽那杯棕色的汤药！

浮士德 看来，刺探隐私正是你的嗜好。

梅菲斯特 我并非全知；但我的确知道很不少。

浮士德 如果说有一种甘美熟悉的声音，将我拽出了可怖的混乱，用快乐时光的余响 [6] 欺骗了残剩的情感，那么我将诅咒以诱骗与欺诈围困灵魂、以眩惑与谄媚之力将它禁锢在这悲伤洞窟 [7] 的一切！首先诅咒精神用以缠绕自身的高尚主张！诅咒向我们的感官纷至沓来的炫惑的假象！诅咒在梦中对我们佯装的、由荣誉和经久令名做成的虚妄！诅咒作为产业、妻儿、奴仆和锄犁向我们献媚的一切！诅咒玛门 [8] ，如果他以财宝刺激我们从事冒险活动，如果他摆好坐垫，让我们端坐着，沉溺于闲适的受用！诅咒葡萄的香液！诅咒那种最高的恩宠！诅咒希望！诅咒信仰！尤其要诅咒忍从 [9] ！

精灵合唱 [10] （隐身）

悲哉！悲哉！

你用粗拳

摧毁了

这美丽的世界；

它倾覆，它瓦解！

一位半神将它砸坏！

我们把废墟

打扫干净

并为失去的美

而伤怀。

强有力的

地之子啊，

快把它

在你的胸中

重建得更气派！

光明磊落地

开始

新的人生历程吧，

让新的歌曲

响彻世界！

梅菲斯特　这些小家伙，都是我的随从。听吧，它们劝人享乐和行动，说得多么老练啊！它们诱导你走向广阔的世界，摆脱使人神倦血枯的孤独。别再玩弄你的忧伤吧，它将像兀鹰[11]一样啄噬你的生命！最坏的交游也会让你觉得，你是一个合群的人。可这并不是说，要你去同流合污。我算不得什么伟人；但你愿意和我一起，去经历一番人生，我倒乐于马上听你吩咐。我是你的同伙，如果你觉得合式，当你的仆人，当你的奴隶也未尝不可！

浮士德 那么我向你回报又该怎么说？

梅菲斯特 你想回报，时间有的是。

浮士德 不，不！魔鬼是个利己主义者，不会平白去做于别人有益的事。请把条件说明白！这样一个仆人会把危险带进屋里来。

梅菲斯特 我愿今生负责为你服役，奉行你的任何指示，决不偷懒；待到来世，我们相遇，你也应当对我如此这般[12]。

浮士德　什么来世不来世，我才不关心；一旦你把这个世界砸成废墟，另一个就会应运而生。从这个世界才流得出我的欢欣，是这个太阳才照临到我的苦闷；一旦我同它们分开了，任何事情爱怎么发生就怎么发生。将来人们是爱还是恨，那个星球上还有没有高下之分，我可再也不想去打听。

梅菲斯特 在这个意义上，你不妨冒冒险。签个契约吧！这几天你尽可高高兴兴，领略一下我的法术，我要让你见人之所未见。

浮士德 你这可怜的魔鬼又会给人什么——一个人的精神在高尚奋发之际，又几曾被你们这些家伙理解过？你可有让人吃不饱的食品[13]？你可有像水银一样不停地从你手中流走的赤金？可有一场从来赢不了的赌博？可有一个在我的怀里山盟海誓、同时向邻人频送秋波的情人？可有美妙极乐像流星一样消逝的荣誉？让我看看什么果实还没有采摘就腐烂了[14]，看看什么树木每天重新发青！

梅菲斯特　这样一张订单吓我不倒，我正可以拿这些财宝来为你效劳。可是，好朋友，我们把安静当作美餐品尝的时辰也快到了。

浮士德　如果我安静下来，游手好闲，虚度时光，那就让我马上完蛋！如果你能谄媚我，诳骗我，使我自得其乐，如果你能用享乐把我哄弄[15]——那就算我的末日来临！我争这个输赢！

梅菲斯特 一言为定！

浮士德 奉陪到底[16]！如果我对某个瞬间说：停留一下吧，你多么美呀[17]！那么你就可以把我铐起来，我心甘情愿走向毁灭！那么，就让丧钟敲响，让你解除职务，让时钟停止，指针下垂[18]，让我的时辰就此完结！

梅菲斯特 好好考虑一下！免得我们忘记。

浮士德　对此你有充分的权利；我也决非胆大妄为。一旦我停止奋斗，我就成了奴隶，不管是你的，还是谁的，都无所谓。

梅菲斯特　今天在新进博士授衔宴会上，我将立即尽责做好你的仆

役。只是有一桩！——无论如何，我恳求你为我写上几行。

浮士德 你这个书呆子还要什么字据？难道你不认识一诺千金的大丈夫？我说过的话永远支配着我的余生，难道这还不成？世界并没有停滞在所有河流里，一个诺言又岂能将我拘禁？但是，这个偏见既已深入人心，谁又可能将它摆脱？胸怀纯洁讲信义的人有福了，任何牺牲都不会使他悔约！只有一张羊皮纸，写上字并盖上蜡印，才是人人望而却步的鬼影。文字一经写出便已死去，封蜡和皮纸 [19] 则掌握了权柄。——你这恶灵向我要什么呢？青铜、大理石、羊皮还是纸张？要我用刻刀、凿子还是鹅毛管？随你的便，我都照办。

梅菲斯特 你又何必夸夸其谈，说上这么一大摊？其实，任何一张纸片儿都行，还得用一滴血签上你的大名。

浮士德 如果这样能使你心满意足，也不妨把表面文章做做 [20] 。

梅菲斯特 血可是一种十分稀有的液体 [21] 。

浮士德　别担心我把盟约毁弃！我所全力以赴的，正是我答应要做的。我曾经自视甚高；其实跟你差不离。伟大的精灵蔑视过我，大自然又给我吃闭门羹。思维的线索已经纷乱，我久已厌弃一切学问。让炽烈的情欲从我们的官能深处熄掉吧！让每个奇迹带着未穿透的魔术外壳立即发生！让我们投身到时间的澎湃，投身到事变的翻滚！任苦与乐、成与败尽可能相互交替；君子唯有自强不息。

浮士德和梅菲斯特签约

梅菲斯特 没有给你订过什么目标和尺度。你到处可以随心所欲，开溜时也不妨顺手牵羊，无论你欢喜什么，都能如愿以偿。尽管动手吧，不要害羞！

浮士德 你听着：问题不在于作乐寻欢。我愿为之献身的，是销魂的境界，是最痛苦的赏玩，是被迷恋的憎恨，是令人心旷神怡的厌烦。我的心胸既已为求知欲所控，今后将不会拒绝任何苦痛，凡是属于人性的一切，我将在我的内心独自享用，并以我的心神掌握至高至深的道理，在我的胸中积累全人类的祸福休戚，于是我的小我将扩大成为它的大我，最后将像这个大我一样一败涂地！

梅菲斯特 哦，我把这份粗粮啃了几千年，请相信我，从摇篮到棺架，没有人消化得了这块老面！请相信我们中间的一个：这个整体只是为神而设！他住在永恒的光华之中，却将我们投进了黑暗，只让你们去享用昼与夜。

浮士德 可我愿意[22]！

梅菲斯特 说得真动听！只是我担心一宗：时光有限而技艺无穷。我奉劝您，何妨向人请教。最好同一位诗人结交，让这位先生驰骋想象力，把所有高贵品质都堆上您光荣的头顶：如狮子的勇敢，公鹿的奋迅，意大利人的热血，北欧人的耐久。让他为您找到窍门，把慷慨和狡狯结合起来，以热烈的青春冲动按计划去寻花问柳。这样一位先生，我也愿意识荆：打算把他称为“小宇宙先生”。

浮士德 如果不能获得全心全意追求的人类冠冕，我又算得是什么？

梅菲斯特 你是什么——终归会是什么。且戴上用无数鬈发编成的假发，穿上高靴和衬鞋，你是什么——终归还是什么。

浮士德 我觉得，我枉然将人类所有精神财富聚到自己身上，待我终于坐了下来，从我内心并没流出什么新的力量；我并没有高出毫发，离无限也并不更近一拃。

梅菲斯特 我的好主人，您看事情简直跟常人没有两样；趁生之乐趣尚未飞逝，我们动手以敏捷为上。岂有此理！你的手和脚，还有脑袋和屁——固然都是你的；可我新近享用的一切[23]，难道因此就不是我的？我付得起六匹马的价钱，它们的力气难道不是我的？我驱策前进，威风凛凛，好像长了二十四条腿。咱们振作起来，别瞻前顾后，笔直一起冲向人间去！我告诉你：一个徒事思辨的可怜虫有如一头牲口，在枯槁的荒原上，被一个恶灵牵着兜圈子，却不知周围尽是绿油油的草地。

浮士德 我们怎样开始呢？

梅菲斯特 我们马上就走。这是怎样一种殉道的场所？让自己腻味，也让学生腻味，这过的是怎样一种生活？把它交给大腹便便的邻人[24]吧！何苦去打这没有穗粒的稻草？你满腹经纶，却不敢去把学生教。——我刚听见走廊上来了一个！

浮士德 我现在可不能见他。

梅菲斯特 可怜的孩子等了很久，他不应当怏然而去。请把你的斗篷

和便帽借我一用！这套伪装对我倒挺合式。（改装）好，现在让我也来开开心！我只需要一刻钟；你乘此准备一下这美妙的旅行！（浮士德下）

梅菲斯特 （穿着浮士德的长袍）你且蔑视理性和科学，人类最高的力量，你且在幻境和魔术中为谎精所鼓舞，这样你用不着签约就落入我的手掌[25] ！——命运已经赋予他这样一种精神，它将永远奔放不羁地向前冲去，它急切的努力超越了尘世的欢乐。我将拽着他去过放荡的生活，去经历肤浅的烦琐，他将坐立不安，呆望着我，离不开我，并由于贪得无厌，将只看见佳肴美酒从他馋涎欲滴的唇边滑过，他枉然祈求解渴充饥；即使他没有把自己出卖给魔鬼，他也一定毁灭无疑！

〔一个学生上。

学生 我初到贵地，便真心诚意前来拜望先生；人们提到先生的大名，无不肃然起敬。

梅菲斯特 阁下的礼貌使我感到荣幸！鄙人也不过是个常人。您可曾在别的地方摸过门径？

学生 我请求您收我做个门生！我满怀勇气而来，钱还够用，人更年轻，家母不愿我背井离乡，我却很想在外面长长见识和学问。

梅菲斯特 您倒找对了地方。

学生 老实说，我又想离开此地：在这些高墙内，这些大厅里，简直无从使我惬意。这是一个非常局促的空间，看不见绿意，看不见树木，在课堂里，在坐凳上，我什么也听不着，看不见，想也想不出。

梅菲斯特 这可要看是不是习惯。譬如一个婴孩，一开始接受母乳也未必欣然，但很快就高高兴兴地吮吸。看来您也会日益贪爱智慧的乳液。

学生 我乐意搂住她的脖子；可告诉我，怎样才能达到那个境地？

梅菲斯特 您在深谈之前，请先说说您选修哪一科！

学生 我有志成为饱学之士，上至天文，下至地理，又博又专，就是说，想选修科学和自然。

梅菲斯特 您这算是走上了正道；可您千万不能意马心猿。

学生 我当全部心身以赴；但到了美妙的暑假，总得有点自由和消遣，让我舒服舒服。

梅菲斯特 光阴似箭，要好好加以检点！不过，循序渐进将教您赢得时间。尊贵的朋友，我劝您先选修逻辑学[26]。这样你的精神就会被训练得服服帖帖，无异于给套上了西班牙的长靴[27]，今后它将更其审慎地爬上思维的轨道，不至于像鬼火似的横冲直撞，东荡西飘。然后，人们花许多天来教您，您平常一下子完成的事情，本来像吃饭喝水一样随便，也必须来它一个“一！二！三！”。的确，思维工厂就像织布师傅的杰作[28]一样，踩一下就牵动了千丝万缕，梭子飞过来又飞过去，纤维流动着简直看不见，一下子就接上了千头万绪。哲学家接着走了进来，教导你必须如此这般：第一是怎样，第二是怎样，第三、第四也会是怎样；如果没有第一和第二，第三、第四也决不会出现。各地的学生齐声赞扬，可就没有一个成为织布匠。谁要想认识和描述一件活物，首先设法把精神从中撵走，然后才把各个部分拿到手，可惜！单单缺少了精神的连贯，化学称之为Encheiresin naturae（自然的操作）[29]，不过是自我解嘲，它也不明个中所以然。

学生 简直听不懂先生的高论。

梅菲斯特 您要是学会了还原一切，并将它们相应地分类，不久就会渐入佳境。

学生 这一切把我搞得昏昏沉沉，好像脑子里转着一张磨轮。

梅菲斯特 然后，放下其他一切，您必须研习形而上学！这样，您就会深刻地掌握那些不适合人脑的学科；不管是钻得进还是钻不进，都得给它们选用一个堂皇的名称。特别是这半年，要认真注意循序渐进！每天您得上课五个小时；钟声一响，就得走进课室！事先要把课备好，每章每节要记牢，这样您日后才会明白，除了书本上有的，他什么也没有

讲；您还得勤于抄写，就像圣灵向您口授一样[30]！

学生 您用不着再三叮嘱！我懂得抄写的好处；因为白纸写上黑字，可以放心带回家去。

梅菲斯特 可您总得选一门专科！

学生 我不大适应法学。

梅菲斯特 我会为此见谅，我知道这门学问是个什么名堂。法律和规程可以遗传[31]，就像永久的疾病一样；它们从一代拖向另一代，从一个地方悄悄移到另一个地方。理性变成了荒谬，善行变成了灾殃；你作为子孙，真是不幸！至于我们与生俱来的权利，遗憾！从来没有人过问。

学生 经您这样一说，我对法学更加厌恶。能受到先生的教导，才真算有福！我现在几乎想学神学。

梅菲斯特 把您引入歧途我可不愿。谈到这门学科，要避免迷津还实在很难，其中暗藏着许多毒素，同良药几乎难以分辨。这里最好只听一家之言，要对老师的话信誓旦旦。总之，要重视言辞[32]！然后，您才可以从这可靠的门洞走进确实的神殿。

学生 可是词儿总得有点意义。

梅菲斯特 当然！不过也不必为此过分着急；因为正是在没有意义的地方，塞进一个词儿总来得及。用词儿可以争个水落石出，用词儿可以建立一个体系，对词儿要信仰得五体投地，一个词儿决不能落划缺笔。

学生 请原谅，我拿许多问题打搅了阁下，现在还得劳驾。您可否再就医学对我有所启发？三年是一段短暂的时光，但是天啦，医学范围实在太广。如果得到先生的指点，今后就可以自己摸索前往。

梅菲斯特 （旁白）这一大套实在枯燥乏味，现在我该来扮演一下魔鬼。（高声）医学的精粹不难领会：您得透彻研究大小世界，到头来却须听从上帝安排[33]。您枉然四下漫游求学，每人只学得到他能学会的

一点点；谁要抓住了那一刹那，谁就是个真正男子汉。您的身体还相当结实，也不会缺乏勇气，只要您相信自己，别人也就会相信您。特别要学会驾驭女人！她们长吁短叹虽有百种千般，对症下药只须从一点，马马虎虎装出一副道貌岸然，您很快把她们个个弄得团团转。先必须有个头衔使她们相信，您的医术比许多人高明；然后，作为见面礼，您才可以去摸索所有随身细软，别人连哄带骗得花好几年。再要懂得把脉按好，还得斜着火热的目光把她们的纤腰搂抱，看看她们是否把紧身儿系牢。

学生 说得已经很清楚！的确知道从哪儿开头，又怎么着手。

梅菲斯特 尊贵的朋友，所有理论都是灰色的，生活的金树常青[34]。

学生 我向您发誓，今天对我像是一场梦境！下一次可否再来烦渎阁下，好让我把您的智慧听出一个究竟？

梅菲斯特 只要做得到，自当乐于应命。

学生 我不能徒入宝山，空手而归。我得呈上我的纪念册，如蒙错爱，敬请留题！

梅菲斯特 好的！（写毕归还）

学生 （念）“你们便如神，能知善与恶。”[35] （郑重掩卷，躬身告退）

梅菲斯特 紧跟这句古话，紧跟我的蛇姨妈，有朝一日你肯定会因同上帝相仿而担心害怕！

〔浮士德上。

浮士德 现在上哪儿去？

梅菲斯特 随你高兴！我们先去访问小世界，大世界随后再说[36]。你将多受用，多快活，一路吃喝玩乐，读完这一课！！

浮士德 只是我胡子拉碴，过不来这轻松的生活方式。这次尝试难保

不是白费力气；我不知道怎么适应这个世界。在人面前我觉得自己十分渺小；我总是非常尴尬。

梅菲斯特 我的朋友，这一切都不必多说；只要你相信自己，你就会懂得怎样生活。

浮士德 我们怎么出门呢？你的马匹、奴仆和车辆又在哪里？

梅菲斯特 只要把这件斗篷展开，它就会带着我们飞过天空。只是你走这勇敢的一步，行李千万不能太重。我将准备一点点可燃气体[37]，它会轻便地带着我们离开大地。如果我们体轻，它就会飞快上升，——我祝贺你开始这段新的人生旅程！

[1] “说三遍”：与魔鬼交往的先决条件之一，浮士德果然照办。

[2] “贵公子”：原文系一种武士称谓。在《女巫的丹房》中被称为“撒旦公子”；在《瓦尔普吉斯之夜》中又被称为“伏郎公子”。在傀儡舞台上，梅菲斯特第二次出场，身着红色紧身马甲，外披黑绸斗篷，头戴公鸡羽毛帽。歌德有意保留这套西班牙朝服，是为了让梅菲斯特打扮成一个见过世面的人，正如他在《女巫的丹房》中回答女巫时所说，“把世界舔遍了的文化也影响到魔鬼”。

[3] “沙哑地”：指古老钟楼的钟声沙哑地报告生命缩短而一事无成。

[4] “人生蠢态”：现实的丑恶面妨碍高级想象力的自由创造，反过来还扮出怪相来观看创造精神。

[5] “死亡绝不是受欢迎的客人”：暗讽浮士德在复活节前夕意图自杀而未遂。下文“有人在那个晚上并没有饮尽那杯棕色的汁液”，亦指此。

[6] “快乐时光的余响”：指记忆。

[7] “悲伤洞窟”：指肉体，躯壳。柏拉图已有此感觉。

[8] “玛门”：财神。《新约•马太福音》第六章第二十四节：“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参阅注〕。

[9] “……尤其要诅咒忍从”：《新约•哥林多前书》第十三章第十三节：“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爱，这三样，其中最大的是爱。”浮士德绝望到准备全部舍弃这一切，甚至拒绝在今世为来世而忍耐任何痛苦，这就为梅菲斯特提供了进行诱惑的最好机会。

[10] “精灵合唱”：这段唱词有双重含义：既是严肃的，又是嘲讽的。首先它像是一篇危险的谀辞，悲叹“美丽的世界”为浮士德所摧毁，却又原谅这个“半神”的狂妄的诅咒，从而鼓励他走向新的狂妄，从这一方面说是嘲讽的。同时，它又可视为作者的一番感叹，它鼓励浮士德“开始新的人生历程，让新的歌曲响彻世界”，实际上预示了这个“地之子”内心不断向上、终于获得拯

救的精神发展，从这一方面说又是十分严肃的。但是，梅菲斯特并不理解精灵合唱的这点真正含义，而从嘲讽的角度加以理解，并认为它“说得多么老练”，于是提出了与浮士德一同“经历人生”的建议。

[11] “兀鹰”：宙斯为了惩罚普罗米修斯给人类以火，将他锁在高加索的悬崖上，并派一只兀鹰每天早晨去啄食他重新长起来的心肝。

[12] “你也应当对我如此这般”：表面上，梅菲斯特提的条件是公平的；实际上，同浮士德在“今生”的若干岁月相比，永恒的“来世”当然有利于梅菲斯特。但是，浮士德渴望享受“今生”，接着却说：“我才不管什么来世不来世。”

[13] “让人吃不饱的食品”：指纯粹的眼前享受。这些享受由于随之使人感到幻灭，故须接二连三地串联起来，才能通过新的感官陶醉而将增长的嫌恶扼制住。它们可以概括地称为一种本来可食、但已从中腐烂的水果。因此浮士德问梅菲斯特，能否为他提供这样一种享乐生涯，使他不再有所醒悟，从而摆脱自我折磨的思维。

[14] “让我看看什么果实还没有采摘就腐烂了”：梅菲斯特在上句说，“我要让你见人之所未见”，浮士德于是回答了这一段。关于这句话的意思，有过一些不同的解释。一说浮士德嘲笑梅菲斯特只拿得出腐烂的东西；二说浮士德觉得梅菲斯特的诺言不过是开玩笑，故以玩笑对之；三说浮士德认为，梅菲斯特如拿不出任何对于“高尚奋发”的人具有真正价值的东西，也不妨为他提供一些眼前的享受，即“让人吃不饱的食品”，等等。

[15] “用享乐把我哄弄”：表面上是二人赌赛的条件，其实在理解上存在着分歧。梅菲斯特把它理解为一个人为“肤浅的胡闹”而抛弃其人类使命的那种享乐。但是，浮士德却严肃地认为，这是痛苦的生存辩证法，是魔鬼要的价，也正是他本人所期待、所乐于享受而一开始就看透了的。浮士德愿意尽可能全面地体验这种悲剧性的享受，是因为他意识到，这种辩证的“销魂境界”尽管为梅菲斯特加以夸张，却从不足以使他迷惑，以致不认识这种辩证法所包含的悲剧，也就是说，被魔鬼“用享乐哄弄”。浮士德把重点放在“哄弄”二字上，足见他十分怀疑瓦格纳的庸俗的乐观主义。

[16] “一言为定！”“奉陪到底！”：梅菲斯特按照风俗伸出手来说“一言为定！”浮士德随即伸手相握，同时说“奉陪到底！”表示协议业已达成。

[17] “如果我对某个瞬间说：停留一下吧，你多么美呀！”：浮士德充满自信地说这句话，把那个获得最高满足的瞬间视作他追求幸福的无限能力的象征。浮士德和梅菲斯特的赌博，具体落实到这句话上。读者将在本剧第二部结尾再次听到它，参阅该部注〕。

[18] “指针下垂”：时钟机件损坏后，两个指针垂直下落到六点上。

[19] “封蜡和皮纸”：封上蜡印的羊皮文书要比实际上真实的意见更受到信任。

[20] “把表面文章做做”：原文为“装装怪相”。

[21] “血……”：据古老传说，血有魔力。梅菲斯特要求浮士德在协议上用血签字，浮士德认为是“表面文章”，但仍照办了，从此便为梅菲斯特所掌握。

[22] “可我愿意”：浮士德说他愿意获得一切，在梅菲斯特听来，是荒谬的；只有驰骋八极的诗人想象力才能创造出这样一个超人，但即使这样一个人也招致梅菲斯特在下文的嘲讽。

[23] “我新近享用的一切”：指身外之物。一个人的财产远远超出了他的肉体，因此，不仅他从内心涌出的一切，即使他从外界得以享用的一切，也都可以提高他的生活享受。

[24] “大腹便便的邻人”：大腹便便是当时的风尚。指趣味千篇一律的人们。

[25] “你用不着签约就落入我的手掌！”：梅菲斯特望着浮士德退去的身影这样说，仿佛他就在眼前一样。说完这句话（即在破折号之后），梅菲斯特转过身去，继续他的独白，并用第三人称提到浮士德。

[26] “逻辑学”：据歌德在莱比锡大学的经验，各门学科的新生入学后均先选修逻辑学。在中古大学中，逻辑学属于必修的人文学科之一。

[27] “西班牙的长靴”：用铁圈紧夹双腿的刑具。西班牙宗教裁判所常用以拷问异教徒，故云。

[28] “织布师傅的杰作”：寓意是：创造性的心灵一下子便能综览并掌握整体，而渺小的心灵只能观察个别，从不能到达整体。

[29] “Encheiresin naturae（自然的操作）”：歌德记得他一七六三年在斯特拉斯堡大学听化学教授J•R•施皮尔曼说过，分解了的物质是不可能重新组合的，“因为自然的操作结合物质多种多样，有些我们不认识，有些我们还不能证实”。动植物被分解后，结合的纽带便像飞逝的精灵一样被赶走了，原来的物质再不能从残余中恢复过来。歌德在本文中将这个化学规律援用到逻辑学上。本文中希腊文Encheiresin是Encheiresis的宾格。

[30] “就像圣灵向您口授一样”：德国大学教授讲课，大都只是口头转述课文章节；学生则习惯于把他们听到的教授口述记录下来。为了鼓励学生这样做，许多教授往往采取缓慢而有节奏的声调。梅菲斯特的这段劝告，最尖锐地讽刺了这种形式主义的知识传授法。

[31] “法律和规程可以遗传”：当其前提改变很久以后，法律仍然继续通行；随后变得弊多利少，于是后人把先人认为明智的法律视之为荒谬。十八世纪曾热烈讨论过成文法和自然法的对立，梅菲斯特后面所说，“我们与生俱来的权利，遗憾！从来没有人过问”，即指自然法受到忽视。

[32] “要重视言辞”：这一句及下一段都是梅菲斯特的反话。事实上，歌德认为，言词只是人们的权宜之计，他们对于事物的思考和认识往往胜于表达。同时，歌德受哈曼和赫尔德的影响，十分厌恶浮华的言辞、抽象的理论、空洞的体系等。

[33] “大小世界……上帝安排”：对“学生”而言，“大世界”指一般自然科学，“小世界”指人体解剖学、生理学。此句是说：即使熟读这些学科，人也得听天由命，把生命交给上帝。

[34] “所有理论都是灰色的，生活的金树常青”：这句格言当然不是讽刺，而是歌德戴着梅菲斯特的假面在说话。

[35] “你们便如神，能知善与恶”：参阅《旧约•创世记》第三章：蛇在伊甸园引诱夏娃吃智慧果时所说。歌德在这里用的是拉丁文。

[36] “先去访问小世界，大世界随后再说”：对浮士德而言，“小世界”指以第一部的格蕾琴悲剧具体化的人类欲望的个人经验；“大世界”指第二部所表现的更广阔的行动舞台，即市民和王侯的世界，其中智力代替了感情，个人狭隘的利害消融于种族的利害。

[37] “可燃气体”：一七八二年法国蒙戈尔费埃兄弟发明借发热气体上升的气球，该气球即以发明者的名字命名。

莱比锡奥尔巴赫地下酒店

〔开心的伙伴们碰杯痛饮。

弗罗施 [1] 怎么，谁都不肯喝？谁都不肯笑？亮出牙齿来我把你们教！你们平日火烧火燎，今天个个蔫得就像湿稻草。

布兰德 这得把你怪；你什么也没带，既没有傻气，也没有荤玩意儿。

弗罗施 （往他头上浇了一杯酒）两样你都有了！

布兰德 双料猪！

弗罗施 您愿意，我才给的嘛！

西贝尔 谁要吵架，就滚出去！让我们开怀轮唱 [2] 吧，喝吧，叫吧！喂，喂，来呀！

阿尔特迈尔 糟糕！真吃不消！快拿棉花来！那家伙把我的耳朵震聋了。

西贝尔 拱顶发出了回响，才感受到低音的浑厚力量。

弗罗施 可不是，爱发牢骚的就请出去！啊！塔拉，那拉，达！

阿尔特迈尔 啊！塔拉，那拉，达！

弗罗施 嗓门儿调好了。（唱）

亲爱的神圣罗马帝国 [3] 呀，

怎样才能捏到一起呀！

布兰德 一支恶心的歌！呸！一支政治歌 [4] ！一支讨嫌的歌！每天早上只向上帝谢恩，你们用不着为罗马帝国操心！我不是皇帝，也不是宰相，至少该认为自己福从天降。可是咱们也少不了一个头儿呀：咱们好歹选出一个教皇 [5] 。要凭什么资格，推举谁来当，大家知道不用

讲。

弗罗施 （唱）

高飞吧，夜莺夫人[6] ！

千遍万遍问候我的小亲亲！

西贝尔 别问候什么小亲亲，我简直不想听！

弗罗施 就要问候小亲亲，还要抱着亲个吻！你可拦不住我！（唱）

拨开门闩吧，夜深人静。

拨开门闩吧，情郎久等。

关上门闩吧，快要天明。

西贝尔 是的，唱吧，唱吧，吹捧她，夸耀她！到时候看我怎么来笑话。她骗得我够呛，对你想必也不会两样。快送个丑八怪给她做情人！让他在十字路口去跟她调情；让一个老山羊从布罗肯山回来[7] ，跑过去咩咩叫着道晚安！一个有血有肉的男子汉，去配那个贱人，实在太不合算。我可不知道怎么去问候，除非冲她的窗子扔块大石头！

布兰德 （拍桌）注意！注意！请听我说！诸位得承认，世面我可见过；这里有几位情种在座，我祝他们晚安，得按照他们的身份，送一点什么。留心听！是一支最时新的歌！大家使劲来唱和！（唱）

地窖里藏着一只大耗子[8] ，

每天奶油脂肪当小菜，

圆鼓鼓吃出个大肚子，

能跟路德博士赛一赛。

不料厨娘给它下了毒；

从此觉得世界太局促，

只怕欠下了风流债。

合唱 （欢呼）只怕欠下了风流债。

布兰德 它到处乱窜往外奔，

见了水坑就痛饮，

满屋子乱抓又乱啃，

怎么发泄也不行；

它心慌意乱跳不停，

可怜就要丢小命，

只怕欠下了风流债。

合唱 只怕欠下了风流债。

布兰德 大白天它痛苦难当，

一溜烟跑到了厨房，

颤巍巍倒在了灶旁，

喘吁吁一副伤心模样。

笑坏了下毒的厨娘：

“哈哈！一命呜呼见阎王，

只怕欠下了风流债。”

合唱 只怕欠下了风流债。

西贝尔 瞧这些无聊的小伙子多开心！给可怜的耗子下毒药，我看真算有本领！

布兰德 看来耗子深受你宠幸？

阿尔特迈尔 瞧这个秃顶大肚汉[9]！失恋把他变得软绵绵；再瞧这只肿胀的耗子，让他看见自己的翻版。

〔浮士德和梅菲斯特上。

梅菲斯特 首先得把你引到寻欢作乐的社交场合来，让你看看生活过得怎样轻松又愉快。这里人们每天在过节。才气并不多，乐子倒不缺，每人兜着圈子把圆舞跳，就像追着自己尾巴的小雌猫。只要老板肯赊账，不致喝得晕头又转向，就乐得无忧无虑地快活一大场。

布兰德 从他们的怪模怪样看得出，他们刚刚旅行到这里；来了怕还不到一小时。

弗罗施 当真，你说得有理！我要赞美我的莱比锡！它真是个小巴黎[10]，把市民培养得彬彬有礼。

西贝尔 你看这两位生客有何来历？

弗罗施 让我去！我去敬他们一满杯，就可以掏出他们的底细，像拔掉一颗童齿那么容易。他们似乎出身贵胄之家，显得很傲慢，处处不满意。

布兰德 我打赌，是两个江湖骗子！

阿尔特迈尔 也许是吧。

弗罗施 瞧着，我去拶拶他们的拇指[11]。

梅菲斯特 （对浮士德）这个小家伙万万认不出魔头，哪怕他抓到他们的领口。

浮士德 诸位先生，请安了！

西贝尔 多谢多谢，彼此彼此！（斜视梅菲斯特，低声）这家伙怎么瘸了一条腿[12]？

梅菲斯特 我们可否跟诸位坐在一块？即使喝不上难得的美酒，能够高攀也十分愉快。

阿尔特迈尔 看来您还惯于讲究好歹。

弗罗施 您大概从里帕赫动身已经很晚[13]？您是不是刚同汉斯先生一起用过晚餐？

梅菲斯特 今天我只是路过他家；上次我倒跟他谈过话。他啰啰唆唆把他的表兄弟谈了很久，还托我们向他们每一位多多问候。（向弗罗施鞠躬）

阿尔特迈尔 （低声）你上当了！他可懂得多！

西贝尔 狡猾的家伙！

弗罗施 等着瞧，我就去收拾他！

梅菲斯特 如果没有弄错，我们听见了训练有素的嗓子在合唱？当然，这里唱歌最好不过，从这个拱顶会发出回响！

弗罗施 看来你还是个音乐行家？

梅菲斯特 哦，谈不上！本领不济，兴致颇高。

阿尔特迈尔 可有一曲让我们领教！

梅菲斯特 只要你们高兴，多唱几曲也无妨。

西贝尔 只挑一曲崭新的来唱！

梅菲斯特 我们刚从西班牙回来，那是个有酒有歌的好地方。（唱）

从前有一位国王[14]，

养一只肥大跳蚤——

弗罗施 听哪！一只跳蚤！你们晓不晓得？跳蚤可正是一位贵客。

梅菲斯特 （唱）从前有一位国王，

养一只肥大跳蚤，

他爱它爱到发狂

胜似那亲生宝宝。

他传呼裁缝师傅，

那裁缝应声前去，

“给公子量量衣服，

再给他量量长裤！”

布兰德 别忘了把裁缝提醒，量要量得很准很准，他要是爱惜脑袋，裤子可不能出现皱纹！

梅菲斯特 丝绒绸缎身上加，

打扮起来真叫帅，

挂上一只十字架，

另外还有花飘带，

马上就任当大官，

星形勋章佩胸前，

兄弟姐妹一大摊，

个个进宫享恩典。

满朝文武和命妇，

可怜个个受了苦，

哪怕王后和宫女，

咬得简直咧嘴哭，

他们不敢掐死它，

浑身发痒也不挠。

我们马上掐死它，

要有一只敢来咬。

合唱 （欢呼）我们马上掐死它，

要有一只敢来咬。

弗罗施 唱得真好！唱得真好！

西贝尔 就该这样对付每个跳蚤！

布兰德 捏尖指头，把一个个掐得粉碎！

阿尔特迈尔 自由万岁！葡萄酒万岁！

梅菲斯特 你们的葡萄酒要是再好一丁点儿，我也情愿为自由干上一杯。

西贝尔 这话可别让我们听到第二回！

梅菲斯特 我只担心老板会见怪；否则我可以从我们酒窖里拿出上好美酒来，把诸位嘉宾招待招待。

西贝尔 尽管去拿！都包在我身上。

弗罗施 您要拿得出一杯好酒，我们会捧您捧个够。只是评酒的样品不可太少！要我来评，我可得满满喝上一口。

阿尔特迈尔 （低声）我猜他们是莱茵人[15]。

梅菲斯特 拿个钻头来！

布兰德 要钻头干什么？您该不会有几桶酒放在门口？

阿尔特迈尔 老板在门后放着一篮子工具。

梅菲斯特 （取出钻头。对弗罗施）请问，您想尝什么酒？

弗罗施 这是什么意思？难道您有好几种酒不成？

梅菲斯特 愿尝哪一种，悉听尊命。

阿尔特迈尔 （对弗罗施）哈哈，你开始舔嘴唇了。

弗罗施 好！要是可以选择，我愿意喝莱茵葡萄酒：祖国的产品永远最优。

梅菲斯特 （在弗罗施座位旁的桌边上钻了一个孔）拿点蜡来，马上做一些小塞子。

阿尔特迈尔 哈哈，这可是变戏法的招子。

梅菲斯特 （对布兰德）你呢？

布兰德 我要香槟酒，还要起泡泡的！

〔梅菲斯特钻孔；一人在旁制蜡塞，把孔塞住。

布兰德 总不能躲着外国人，好货常常只在国外才有。地道的德国人可能受不了法国人[16]，却很爱喝他们的葡萄酒。

西贝尔 （这时梅菲斯特走近他的座位）我得承认，我不爱酸酒，请给我一杯纯甜酒！

梅菲斯特 （钻孔）马上就给您流出妥凯酒[17]来。

阿尔特迈尔 不，先生们，瞧我的眼睛！我看得出来，你们不过是拿我们开心。

梅菲斯特 哪里！哪里！拿这样高贵的客人开心，未免有点失敬。快点！直截了当说出来！我该用什么样的酒来劝饮？

阿尔特迈尔 各种都要！别老馋人！

〔所有洞眼被钻出并被塞住之后。

梅菲斯特 （做出奇异的姿势）

葡萄藤上结葡萄，

公羊头上长犄角！

葡萄多汁藤是木，

木头桌子酒流出。

请把自然看仔细！

此处奇迹何须疑！

现在请拔掉塞子畅饮吧[18] ！

众人（拔掉塞子，每人杯中灌进了想喝的酒）

美酒如山泉，涌流更滔滔。

梅菲斯特 大家请留神，一滴也不能溅掉！

〔众人一再畅饮。

众人（歌唱）

我们喝得酩酊大醉，

五百头野猪挤成堆！

梅菲斯特 老百姓真自由，瞧瞧吧，日子过得多顺溜！

浮士德 我真想把他们摆脱。

梅菲斯特 请注意，兽性就要大发作。

西贝尔 （鲁莽地喝着，酒洒在地上变成了火焰）救火！救火！地狱烧起来了！

梅菲斯特 （念咒灭火）亲爱的元素[19] ，稍安勿躁！ （对酒伴）这一次不过是一滴涤罪之火。

西贝尔 这是什么意思？等着瞧，您会自食其果！看来，我们您还不认识。

弗罗施 谅他也不敢跟我们来第二次！

阿尔特迈尔 我想，我们最好悄悄打发他走掉。

西贝尔 怎么，先生？您竟胆敢在这里恶作剧，瞎胡闹？

梅菲斯特 安静点，老酒桶！

西贝尔 扫帚把！你还想跟我们动粗？

布兰德 等着，狠狠挨一顿揍！

阿尔特迈尔 （从桌子拔掉一个塞子，火向他扑来）我烧着了！我烧着了！

西贝尔 他搞魔法！捅过去！这家伙无法无天[20] ！

〔众人抽出刀来，向梅菲斯特奔去。

梅菲斯特 （做出严肃姿势）

假象连同虚字眼

改变意义和地点！

这里那里都一般！

〔众人愕然立定，面面相觑。

阿尔特迈尔 我在哪儿？多美的风景！

弗罗施 葡萄园！我可看得真？

西贝尔 还有葡萄伸手摘得到！

布兰德 在这簇绿叶下面，看哪，多好的藤蔓，多好的葡萄！

〔他捏住西贝尔的鼻子。余人相互捏鼻子并举起刀来。

梅菲斯特 （如前状）阴错阳差，给他们解除障眼法！你们要记住，魔鬼会怎样玩耍。

〔他和浮士德一同消失，酒伴们松手分开。

西贝尔 怎么回事？

阿尔特迈尔 好怪？

弗罗施 是你的鼻子吗？

布兰德 （对西贝尔）我也捏住了你的鼻子！

阿尔特迈尔 浑身四肢受够了这一下！搬把椅子来，我都快散架！

弗罗施 不，快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

西贝尔 那家伙呢？要是让我碰见了，他就别想活着走！

阿尔特迈尔 我亲眼看见他走出了酒窖大门——骑着一只酒桶走了——我的腿像铅一样沉。（转向桌子）我的天！酒怎么还在流？

西贝尔 一切都是欺骗，谎言和借口。

弗罗施 我倒真像喝了酒。

布兰德 可葡萄又搞的什么把戏？

阿尔特迈尔 随便怎么说，难道不应当相信奇迹？

[1] “弗罗施，布兰德，阿尔特迈尔”：均为大学生啤酒会上的诨号，“弗罗施”为一年级大学生，“布兰德”为二年级大学生，“阿尔特迈尔”为老资格大学生。又一诨号为“西贝尔”，原义不详。

[2] “轮唱”：德国大学生啤酒会上，习惯轮唱一首老式回旋曲：“隆达•狄奈拉”。

[3] “亲爱的神圣罗马帝国……”：歌德时期，对神圣罗马帝国的嘲笑已习以为常。

[4] “一支恶心的歌！呸！一支政治歌！”：这一句常被歌德的文敌援以攻击歌德企图排斥文学的政治性，并根据他在一八一三、一八一四年反拿破仑战争期间保持沉默，指控他对国家、民族的利害漠不关心。其实，这纯粹是诽谤。歌德衷心赞美法国诗人贝朗瑞的政治诗，证明他决不反对文学的政治性。在本文中，布兰德的这句话也并无深意，因为接着不久，梅菲斯特唱

起“跳蚤之歌”，那可是一首十分尖锐的政治讽刺诗，却引起满座喝彩。

[5] “选出一个教皇”：德国大学生聚餐会上，推举酒量最大的当“教皇”。

[6] “高飞吧，夜莺夫人！”：十六世纪的一首民歌的首句。“夜莺夫人”一词首见于十一世纪吟游诗人。第二句系弗罗施对西贝尔的打趣。

[7] “老山羊从布罗肯山回来”：“老山羊”指魔鬼，此句预示“女巫的丹房”和“瓦尔普吉斯之夜”。

[8] “地窖里藏着一只大耗子”：歌德写这首歌时，正值与莉莉的热恋期。它不仅是剧中人物布兰德对于西贝尔的讽刺，也是歌德本人借以逃避热恋痛苦的自嘲。第四句提及大肚子路德博士，来同西贝尔相比，是因为后者如后文阿尔特迈尔所说，也是一个“秃顶大肚汉”。但此句后来引起一些不良反应，于是蒂克在德累斯顿排演《浮士德》时，将涉及路德一句改成：“能跟最聪明的中国人赛一赛”。

[9] “秃顶大肚汉”：指西贝尔，参阅上注。

[10] “小巴黎”：十八世纪中叶，莱比锡在文学艺术及社会风尚等方面模仿巴黎到可笑程度，常自称“小巴黎”。莱辛对于这种矫饰作风曾予以痛斥。

[11] “拶拶他们的拇指”：狱吏常用这种酷刑迫使犯人招供。弗罗施这样说，表示决心要盘问梅菲斯特一番。

[12] “这家伙怎么瘸了一条腿”：这里才开始提及梅菲斯特瘸腿，后来又说他是马脚。据云魔鬼从天上跌落时造成跛足。

[13] “您大概从里帕赫动身已经很晚”：里帕赫是从魏森费尔斯到莱比锡路上最后一个驿站。弗罗施的这句话是德国二年级大学生对一年级生常开的一个玩笑。“里帕赫的汉斯”是一句俚语，指无知可笑的乡巴佬。弗罗施问浮士德和梅菲斯特是否同汉斯先生一起吃晚餐，系暗讽他们同莱比锡的文雅“巴黎人”相比，同样是无知可笑的乡巴佬。梅菲斯特马上回敬了他一句，把弗罗施他们称作汉斯的“表兄弟”。

[14] “从前有一位国王”：这首著名的跳蚤之歌是对德国诸侯小朝廷佞臣们最尖锐最粗野的讽刺。他们一味巴结主子，骚扰人民，恬不知耻地为其家庭成员谋求权位。最后两句经合唱加以重复，更表示了老百姓对于朝廷的憎恶和蔑视。

[15] “我猜他们是莱茵人”：莱茵是产酒地区。“莱茵人”指葡萄酒商贩。

[16] “地道的德国人可能受不了法国人”：这句话是指莱辛、克洛普施托克等人对于德国诸侯（以腓特烈大帝为首）奴从法国文学趣味的强烈反感，还不是指随着拿破仑统治而产生的政治上的反法情绪。

[17] “妥凯酒”：匈牙利名酒。

[18] “现在请拔掉塞子畅饮吧”：这段魔术场面是从传说中借来的，不过变魔术的主角从浮士德改成了梅菲斯特。

[19] “亲爱的元素”：火是魔鬼的元素，故梅菲斯特称它为“亲爱的”。

女巫的丹房

〔一座矮灶生着火，火上放着一只大汤锅。蒸气从锅中上升，现出各种形体。一只长尾母猿坐在锅旁，撇去锅中泡沫，防止沸溢。长尾公猿和小猿坐在一旁取暖。四壁和天花板装饰着女巫的各种家用器具，其状至为奇特。

〔浮士德、梅菲斯特上。

浮士德 我厌恶荒谬的魔力！你难道答应我，在这一片疯狂似的混乱里恢复元气？我难道需要听从一个老太婆的主意？这污秽的羹汤又岂能使我年轻三十岁 [1] ？如果你别无良方，那我就算倒了霉！我的希望就此云散烟消。不论是自然还是高贵的精灵，难道就不曾发明任何一种灵丹妙药？

梅菲斯特 我的朋友，你又一次说话在理！要使你变得年轻，还有一副天然的药剂；不过，是写在另一本书 [2] 上，而且是奇特的一章。

浮士德 我想知道！

梅菲斯特 好！这副药剂不要金钱，不要医生，不要魔力：马上出门到田野里去，动手刨，动手挖，把你和你的感官局限在十分狭窄的范围里，吃些粗茶淡饭，像牲口一样同牲口住在一起，亲自为你所收割的田亩施肥，而且毫不介意！这就是最佳的方案，使你青春常在，活到八十岁！

浮士德 扛锄头，我可不习惯，怕也吃不消；狭隘的生活同我根本对不上号。

梅菲斯特 那就只有来向女巫求教。

浮士德 为什么偏找这个老太婆，你难道不能亲自熬汤药？

梅菲斯特 这本是一场消遣实在美妙！不过，我宁愿去造一千座桥。熬药这项工程不仅需要技术和学问，还需要耐心。一个人平心静气干上多少年，只有时间才能促进微妙的发酵。有关的一切都非常稀奇古怪！魔鬼诚然教会了她，可他自己却干不来。（瞥见诸猿）瞧，多优美的家族！这是女婢，这是男仆！（对诸猿）看来主妇不在家？

诸猿 出门去了，

赴宴去了，

从烟囱里走了！

梅菲斯特 她通常要逛荡好久才回来？

诸猿 逛到我们把爪子烤暖了。

梅菲斯特 （对浮士德）你以为这些驯良的动物如何？

浮士德 大煞风景，见所未见。

梅菲斯特 不，我最欢喜同它们进行这样的交谈！（对诸猿）告诉我，该死的木偶，你们在糨糊里穷搅拌些什么？

诸猿 我们在给乞丐煮稀粥[3]。

梅菲斯特 你们会有一大批主顾吧。

公猿 （走过来，向梅菲斯特献媚）

骰子有一副，

帮我来致富，

让我这次赢！

日子真难挨，

一心想发财，

我才变聪明。

梅菲斯特 要是猿猴也能抽签中彩，它会觉得多幸福！

〔这时小猿们在玩一只大球，把它滚了过来。

公猿 它就是世界[4]：

上去又下来，

一滚滚个不歇；

响得像玻璃——

马上就粉碎！

中间空空如也。

这边它很亮，

那边它更亮：

我可兴高采烈！

我的好乖乖

快点儿滚开！

当心小命糟蹋！

它本是土块，

马上稀里哗啦。

梅菲斯特 干吗拿筛子[5] ？

公猿 （取下筛子）如果你是个贼子，我会马上认出你的脸来。（奔向母猿，让她透视）

瞧瞧这个筛子！

你可认得这贼子[6] ，

咋不叫他的名字？

梅菲斯特 （走近火）这个钵呢？

公猿和母猿 笨蛋笨得了不得！

钵也认不得，

锅也认不得！

梅菲斯特 粗野的畜生！

公猿 拂尘拿在手里，

请你坐上安乐椅！（固请梅菲斯特坐下）

浮士德 （这段时间一直面向一面镜子站着，时而近前，时而退后）我看见了什么？怎样一个天仙似的形象 [7] 映现在这魔镜里！哦，爱神，请将你最快的翅膀借给我，把我引到她的乐土去！如果我不停留在这个地方，如果我敢于走近前去，咳，我就会像在雾中那样看见她了！——一个女人最美的形象！难道真有这样的美女？我从这横陈的玉体看到的，敢情是天姿国色的凝聚？人间哪能找到这样的尤物？

梅菲斯特 当然，一个上帝辛苦了六天 [8] ，最后自己也叫起好来，那一定是件聪明的杰作。这一次你的眼福倒不错！我会给你物色这样一位情人，谁有幸当上新郎把她娶回家，谁就真叫有造化。（浮士德频频注视镜中。梅菲斯特在安乐椅上舒展肢体，玩弄着拂尘，继续说下去）我坐在这里，就像国王坐上了金銮，王笏拿在手里，就是缺少王冠。

诸猿 （一直手舞足蹈，做出各种怪异动作，大喊大叫地捧出一顶王冠给梅菲斯特）

请你行行善，

流点血和汗

胶好这王冠 [9] ！

（拿着王冠乱转，把它撕成两半，继续拿着四下蹦跳）

这下可完蛋！

我们说，我们看，

我们倾听，我们咏叹！

浮士德 （对镜）天啦，我快发疯了。

梅菲斯特 （指诸猿）连我的脑袋都发晕了。

诸猿 只要运气好，

事情又凑巧，

思想就会呱呱叫！

浮士德 （如前状）我的胸口开始发烧了！我们还是快点离开吧！

梅菲斯特 （保持原先姿势）至少必须承认，这是些坦率的诗人[10]。

〔由于母猿至此未加留意，煎锅开始沸溢；发出一大股火焰，从烟囱腾空而出。女巫发出可怖的尖叫，从火焰中降落。

女巫 噢！噢！噢！噢！该死的畜生！瘟猪！不照料锅子，烫坏了老娘！杀千刀的孽畜！（看见浮士德和梅菲斯特）这是何人？你们是谁？想干什么？谁溜进来？让火烧痛你的骨头！

〔她把撇沫汤勺伸进锅中，将火焰泼向浮士德、梅菲斯特和诸猿。诸猿啜泣。

梅菲斯特 （用手中拂尘挡回去，击打坛坛罐罐）

两半两半！

浆汤打翻！

玻璃碎掉！

开开玩笑，

唱呀混蛋，

给你拍板。

〔女巫惊退，狂怒而恐怖。

你可认识我？你这怪物，你这皮包骨！你可认识你的主子和师傅？什么也拦不住我把你痛打，把你和你的猴精们打个稀里哗啦！看你还敢不尊重这件红马甲？你难道不认得这公鸡毛？我的脸难道给遮住了？还要我向你把姓名自报？

女巫 哦老爷，请原谅我没有礼貌！我没有看见马脚 [11] 。你的两只乌鸦 [12] 到哪儿去了？

梅菲斯特　这次可以恕你无罪；因为我们没见面，已经有了好一会儿。连影响全世界的文化都涉及到魔鬼：北方的幽灵现在再也见不着；你哪儿看得见犄角、尾巴和利爪？至于马脚嘛，我虽然少不了它，可它往往让我在大庭广众中丢丑；所以多年来我像许多青年人一样用起了假腿肚 [13] 。

女巫 （手舞足蹈）我简直昏头昏脑，在这里又见到撒旦公子真想不到！

梅菲斯特 婆子，不准叫我这个名字！

女巫 为什么？它怎么了你？

梅菲斯特 它早已进了稗官野史 [14] ；可人们并没有好过起来：他们摆脱了一个恶，更多的恶依然存在。你管我称男爵老爷吧，这样就很得当；我是一个贵人，像别的贵人一样。你可别怀疑我高贵的血液；看哪，这就是我佩戴的纹章！（做了一个猥亵的姿势 [15] ）

女巫 （纵声大笑）哈！哈！这就是你的本相，你这流氓，跟从前没有两样！

梅菲斯特 （对浮士德）我的朋友，要好好领会，这就是对付女巫的成规！

女巫 老爷们要点什么，请吩咐小的。

梅菲斯特 一大杯闻名遐迩的琼浆玉液！还得请您搬出陈年老窖：年份越久才越见效。

女巫 欣然从命！这里就有一瓶，我有时也亲自品它一品，它再没有一点臭味；我来给二位斟上一小杯。（低声）不过，这位先生没有准备好[16]，临时喝了，您知道，怕他连一个时辰也活不到。

梅菲斯特 这是一位好朋友，他的药效不用愁；我想拿你丹房的精品招待他。画你的魔圈，念你的魔咒，给他一碗斟个够！

〔女巫做出怪异的姿势，画了一个圆圈，放进一些不可思议的物件；同时，玻璃杯叮当作响，锅子也发出声音，共同奏出音乐来。最后，她拿出一本大书，使诸猿进入圈内，手执火炬，充当她的诵经台。她示意浮士德向她走去。

浮士德 （对梅菲斯特）不，告诉我，这成什么名堂？荒唐的胡说，疯狂的姿势，最无聊的骗局，我都知道，讨厌透了。

梅菲斯特 咄！这不过是开开玩笑，别那么斤斤计较！她既当郎中，自必要耍点花招儿，才能让药剂对你生效。（强使浮士德进入圈内）

女巫 （装腔作势，开始从书中朗读）

汝须熟谙！

十由一变，

二可不管，

三若成偶，

汝即富有。

四要摆脱！

且听女巫说——

五六一凑，

七八成数，

于是告成：

九与一等，

十等于零。

这就是女巫的九九相乘[17]！

浮士德 我觉得这老婆子尽是胡说八道。

梅菲斯特 还得好久才念得完，我知道，整本书都是这个调调儿；我为它耗费时间可不少，因为一个彻底的矛盾谁都会莫测高深，不论智愚贤不肖。我的朋友，技艺又陈旧又新颖。历代都是用三而一，一而三来传播迷妄[18]，而不是求真。他们就是这样喋喋不休地教人，从没受到干扰；试问谁愿意同傻瓜打交道？世人听见一句什么话，往往就相信，里面总该有点值得玩味的诀窍。

女巫（继续朗读）

学问威力

无所不至，

惜不为世人所知！

谁人不思，

始可赠之，

其将不意而获致[19]。

浮士德 她在给我们胡诌些啥？我的脑袋快炸开了花。我想，我在听十万个傻子凑在一起叽里呱啦。

梅菲斯特 够了够了，哦，杰出的神巫！快把你的饮料拿来，把这只碗斟满，斟到边边上！我这位朋友可不在乎这种饮料：他是个多次得学位[20]的人，可喝过不少佳酿。

〔女巫以许多仪式将饮料斟入碗内；她将它刚送到浮士德嘴边，就出现一股轻微的火焰。

梅菲斯特 快喝下去！快喝！马上叫你心旷神怡。难道还怕火焰不成，你既同魔鬼称兄道弟？

〔女巫祛除魔圈。浮士德从中走出来。

梅菲斯特 快出去！你可歇不得。

女巫 愿这口酒使您身心快乐！

梅菲斯特 （对女巫）你要是高兴我为你做点什么，到瓦尔普吉斯之夜[21]务必告诉我。

女巫 这里有一支歌[22]！您不时唱它一唱，会发现它效力非常。

梅菲斯特 （对浮士德）快来，快来，让我把你指点：为了药力好内外渗透，你必须发汗。然后我教你品味高尚的闲散[23]，很快你就会从心眼儿高兴地感到，丘比特[24]跳来跳去跳得欢。

浮士德 让我再把镜子瞧一瞧！那幅女照实在太美了！

梅菲斯特 不必，不必！你马上就会实实在在看见一切妇女的典型。（低声）他肚子里喝进了这药酒，会把任何女人都看成海伦[25]。

[1] “……使我年轻三十岁”：这句话和浮士德的实际年龄显然有矛盾。减去三十年，浮士德至少得有二十岁，才能开始人生的新经验；但是，按照前文，浮士德只教了十年书，刚获得博士学位，很难想象他会超过三十五岁。研究者们认为，这是作者由于两场写作时间相距太久而产生的一点疏忽。

[2] “另一本书”：指《旧约•创世记》，参阅第三章第十七节：“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到吃的。”……

[3] “给乞丐煮稀粥”：指天主教僧尼武士救护团为贫民布施的稀粥；转义为向广大读者发行的无内容的消遣性文学作品。

[4] “它就是世界”：貌似意味深长，其实并无意义。

[5] “筛子”：古时人们相信，借助筛子，往里面一瞧，就可分辨出小偷和正人君子。

[6] “你可认得这贼子”：梅菲斯特要夺取浮士德的灵魂，故亦可称作“贼子”。

[7] “天仙似的形象”：这个形象既非玛加蕾特，亦非海伦，而是佛罗伦萨的提香名画或德累斯顿的佐佐内名画浮现在作者眼前。换言之，镜中形象并非一个女性肉体，而是一个纯审美的象征，其意义在本书第一部尚未生发。

[8] “一个上帝辛苦了六天”：参阅《旧约•创世记》第一章第三十一节。

[9] “王冠”：暗讽法国大革命。诸猿捧来的可能是指法国的王冠，它原是用人民的血和汗胶

住的，现在被革命打碎了。

[10] “坦率的诗人”：只要他们坦白承认，就如诸猿所说，他们的“思想”都是靠“运气”而“凑巧”得到的。作者对同代诗人们的讽刺。

[11] “马脚”：魔鬼有一只马蹄。梅菲斯特着骑士装束，把马蹄遮住了。

[12] “乌鸦”：原为北欧大神倭丁的两个随从，后转义为魔鸟，为梅菲斯特所有。

[13] “假腿肚”：在裤管里装假腿肚，是当时的风尚。“北方的幽灵”，即指梅菲斯特装扮西班牙贵公子，因受文化熏陶，没有原来的魔鬼面貌。

[14] “它早已进了稗官野史”：“它”即“撒旦公子”这个称号。撒旦在本剧的身份前后不一，此处系指梅菲斯特本人；但有时按原义指比梅菲斯特的品级更高的魔王，例如在《瓦尔普吉斯之夜》，梅菲斯特曾计划引浮士德到布洛肯山顶去朝见撒旦，参阅注〕；在其他情况下，撒旦和魔鬼通用。——梅菲斯特此处和女巫的对话充满讽刺意味：它嘲笑了关于魔鬼长角、长蹄并带两只乌鸦的通俗概念；暗讽康德在哲学中、施莱尔马赫在神学中对于恶的人格化的否定；它断言个人可能“摆脱一个恶”，但世间的恶并不因此减少一些；同时还通过梅菲斯特要求称他为“男爵”，讽刺了贵族政治。

[15] “姿势”：歌德后来规定，演员演到这里，必须拍打一下自己的臀部。

[16] “没有准备好”：饮女巫的药酒，有死亡的危险，须经魔术的花招儿才能防御。下文中，梅菲斯特正是这样向浮士德解释的。

[17] “女巫的九九相乘”：歌德或许是从一本小书《炼金七星》（1756年法兰克福版）受到启发，才写出这篇女巫的九九相乘歌诀。很古时候，人们迷信数字的平方具有魔力。特别是3，4，5，6，7，8，9这七个数字的平方非常重要，它们代表七颗星，即土、木、火、日、金、水、月等七星。按照女巫的歌诀，把1，2，3变成10，2，3，就可得出横和15；同样，4，5，6和0，7，8也可得出横和15。由此构成一个九格图形，不论横数还是竖数，都可得出15的总数，从而收到“汝即富有”的效果。图一： 图二：

[18] “历代都是用三而一，一而三来传播迷妄”：这是歌德利用梅菲斯特的假面讽刺基督教的“三位一体”说。他在一八二四年向艾克曼谈到他早年的信仰时说，“我相信神，相信自然，相信善对于恶的最后胜利；但对于一个虔敬的灵魂，这些是不够的。人们还要求我相信三而一，一而三，而我灵魂中求真的本能却深恶这一点；此外，我不知道它对我会有哪怕一点点什么帮助。”

[19] “其将不意而获致”：女巫是说，知识不需思考，仅凭信心即可获得。

[20] “学位”：既指硕士、博士等学位，也可用于大学生闹酒的酒量等级。

[21] “瓦尔普吉斯之夜”：预示后文，见后注。

[22] “这里有一支歌”：女巫的这句话是对浮士德说的。那支歌是一支淫曲，可能增强药酒的效力。

[23] “高尚的闲散”：梅菲斯特深知闲散的生活习惯能刺激情欲的增长，故云。

[24] “丘比特”：罗马神话中的小爱神，此处指情欲。

[25] “海伦”：希腊神话中的美女，即女性美的典范。此处系泛指。

街道

〔浮士德上。玛加蕾特[1]走过。

浮士德 漂亮的小姐，我可不可以伸手护送您回家？

玛加蕾特 我不是小姐[2]，也并不漂亮，可以自己回家，护送不敢当。（掉头而去）

浮士德 天啦，这小妞儿真美！我从没见过。是那样一本正经，同时又有点儿骄矜。红唇鲜艳，容光焕发，今生今世让我难以忘情！她两眼低垂，那娇态深深打动了我的心。可说话的那股冲劲儿，更叫我销魂！

〔梅菲斯特上。

浮士德 听着，把那个小妮子给我弄来！

梅菲斯特 嗯，哪一个？

浮士德 刚走过去的那个。

梅菲斯特 她吗？她刚从神父那儿来，神父说她清白无辜。我刚从她坐的那张忏悔椅旁边溜过；她可是个纯洁的小家碧玉，根本用不着去忏悔；对她我实在无能为力。

浮士德 可她已经满了十四岁。

梅菲斯特 你说话就像个好色之徒：什么鲜花都想摘到手，认为什么荣誉和恩宠都可据为己有；可天下事不如意者常八九。

浮士德 我可敬的冬烘先生，请别拿清规戒律缠磨人！直截了当地对您说吧：要是今晚可爱的小心肝躺不到我怀里来，夜半时分咱们就只好各奔前程。

梅菲斯特 前因后果都得掂一掂！单是寻找机会，我至少得花十四天。

浮士德 要是七小时我能忍的话，也用不着魔鬼帮我这一把。

梅菲斯特 你讲话简直像个法国佬；不过，我求您，也不要懊恼：一下子吃到口，又有什么好？还不如照许多言情小说 [3] 所教，用各种各样的胡说八道，把那个小木偶搓了又搓，揉了又揉，搞得她神魂颠倒，那才叫妙不可言，不可言妙。

浮士德路遇玛加蕾特

浮士德 不来这一套，我的胃口也很好。

梅菲斯特 现在别发牢骚，也别开玩笑！我告诉您：对付漂亮妞儿，决不能操之过急。动起粗来，必吹无疑。咱们还得使一点儿诡计。

浮士德 去把那位天仙的珍宝给我弄点来！把我领到她的闺房里去！给我取来她胸口的一条围巾，或者一根袜带，来满足我的爱悦之心。

梅菲斯特 为了消除您的苦恼，我当刻不容缓，竭诚效劳；让你知道这一点，我们不会错过一分一秒，今天把您引进她的闺房好不好？

浮士德 那么就可以看见她？占有她？

梅菲斯特 不行！她将去看望一位邻人。这时你将独自一人待着，虽然见不到她本人，却可以在她所待过的氛围里，预先把未来的欢乐尽情细品。

浮士德 可以去了吧？

梅菲斯特 还太早。

浮士德 费心为我弄一件礼物送她！（下）

梅菲斯特 就要送礼？妙极妙极！这样无往而不利！我知道许多好地方，和许多埋了很久的宝藏；还得稍微合计合计。（下）

[1] “玛加蕾特”：有时昵称为“格蕾琴”、“小玛加蕾特”、“格蕾特琴”等。

[2] “小姐”：这个称呼当时只用于贵族。玛加蕾特是平民，故云“我不是小姐”。

[3] “许多言情小说”：指文艺复兴时期南欧流行的小说，如《十日谈》、《七日谈》等。

黄昏

〔一个狭小而雅洁的闺房。

玛加蕾特 （编发辫并挽上）只要知道今天那位先生是谁，我拿出什么来都成！他看上去的确十分英俊，而且一定出自名门 [1] ；我从他的额头就看得出来——否则他不会那样旁若无人。（下）

〔梅菲斯特，浮士德上。

梅菲斯特 进来，进来！脚步放轻些！

浮士德 （沉默片刻之后）求你让我一个人歇歇！

梅菲斯特 （四下窥探）不是每个少女都这样清洁 [2] 。（下）

浮士德 （环视）欢迎你，甜蜜的暮晖 [3] ，是你交织着这片圣地！抓住我的心吧，你甜蜜的相思之苦，你靠希望的甘露活着，活得多么憔悴！周围怎样弥漫着恬静无声、井然有序、心满意足的情愫！这种贫困里多么丰富！这个地牢里又多么幸福 [4] ！（躺在床边的皮制安乐椅上）椅子啊，你从前不论是苦还是乐，曾经扬臂把她的前辈接待过，现在请让我也来坐一坐！啊，就在这张家长的宝座旁，常常有一大群儿女依恋地围着不走！也许我的小亲亲为了对圣基督 [5] 表示感谢，曾经在这里用她丰满的童面虔诚地吻过祖先枯皱的手。哦姑娘，我感到你丰裕而整洁的精神在我周围簌簌作响，它每天像慈母般教你学榜样，吩咐你把台布干干净净地铺在桌子上，我甚至感到白沙子 [6] 在你的脚下泛起细浪。哦可爱的纤手！像神仙的手！小屋被你布置成一个天堂。还有这里！（揭开床幔）我是何等的惊喜！我真想在这里逗留几小时。大自然啊，你在这里用轻盈的梦幻造就了这个天生的天使！小人儿就躺在这里，温柔的酥胸注满了热情的生命，而天姿国色在这里随着神圣、纯洁的织造 [7] 逐渐显示！

而你 [8] ！是什么把你引到这里来？我多么深切地感动！你在这里想干什么？你的心为什么如此沉重？可怜的浮士德，我再也认你不得！

这儿可有一股魔雾笼罩着我？我本来渴望享受一番，怎么仿佛只见

到梦里的婵娟？难道我们由每种气压闹着玩儿[9]？

如果她顷刻间走了进来，你将如何为你的亵渎而挨罚！唉，偌大汉子会变得何等渺小！马上就会瘫软下来，躺在她的脚下。

梅菲斯特 （上）赶快！我看见她回来了，走到下面来了。

浮士德 走开！走开！我决不回去！

梅菲斯特 这里有个小盒子，沉得够可以；是我从别处弄来的[10]。赶快把它放进橱柜里！我向你发誓，她见了一定会神魂颠倒；我在里面放进了一点小玩意儿，你好再把另一个[11]也弄到。小妞儿终归是小妞儿，游戏终归是游戏。

浮士德 我不知道该不该这样做[12]？

梅菲斯特 难道这还要问？说不定您想把那件宝贝独吞？那么我奉劝您，别为了色欲浪费大好光阴，也替我节省一点精神。我想您还不至于那么悭吝！让我搔搔头，搓搓手，——（把小盒子放进柜中，重新锁上）走吧！快走！只为了让那可爱的小妞儿使您称心如意；可您在这儿让人看来，就仿佛走进了讲堂，面前阴沉沉，活生生，竖立着玄学和物理！咱们走吧！（下）

玛加蕾特 （持灯上）这里多闷气，多霉湿。（开窗）外面倒不那么热。可我觉得这样，不知怎么回事——希望妈妈回了家。我浑身在发抖——真是个蠢女人，事事都害怕。（一面脱衣，一面唱起来）

有王有王在屠勒[13]，

钟情至死不稍减，

王妃弥留心悱恻，

赠他一只黄金盏。

王爱金盏无所似，

设宴不忘把盏空，

每逢举盏痛饮时，

眼泪汪汪如泉涌。

大限将届王下旨，

历举全国各城关，

悉数遗赠诸世子，

留下金盏独不传。

大摆国宴王亲临，

骑士围坐一大圈，

古堡巍巍海之滨，

赫赫祀堂更庄严。

席间立起老酒徒，

饮尽生命之余沥，

圣杯顺手往下投，

投入滔滔白浪里。

只见金盏倾而灌，

深深沉入海中心，

两眼一闭再不看，

从此一滴也不饮。

（开柜放衣，瞥见首饰盒）怎么会有这美丽的小盒呢？我的确把橱柜锁得好好的。这真怪呀！里面到底装着什么？也许有人拿它来作押头，我妈妈曾经凭它放过债。带子上系着一把小钥匙，我想可以把它打开来！这是什么？天哪！瞧瞧，我一辈子也没有见过！一件小首饰！贵

妇人在良辰吉日就戴着它招摇过市。这项链对我多么般配！这些珠光宝气能属于谁？（用以打扮起来，走到镜前）这副耳环要是我的多开心！戴起来会全然变了一个人。美貌对你又有什么用，小妮子？尽管你这也好那也好，可人家就是看不中；人家称赞你，一半是出于怜悯。一切都需要金钱，一切都依靠金钱。唉，我们穷人！

[1] “出自名门”：是从小市民的眼光来看。

[2] “清洁”：此处同时指内心的清洁。

[3] “欢迎你，甜蜜的暮晖”：从这时起，浮士德开始摆脱女巫的药力，而为玛加蕾特闺房的氛围所净化。

[4] “这个地牢里又多么幸福”：格蕾琴的世界散发着浮士德求之不得的心灵上的满足气氛，但他由于永不满足的追求精神，仍然感觉它是一个地牢。

[5] “圣基督”：指圣诞节礼物。

[6] “白沙子”：为了保持清洁，没有涂过漆的地板要撒上一些白沙。

[7] “神圣、纯洁的织造”：这个形象借自织造业。是说大自然像一个织工，它织上织下织左织右，终于让它的织品显现出天姿国色来。

[8] “而你”：“你”指浮士德自己。

[9] “由每种气压闹着玩儿”：歌德相信存在着一种精神气氛，可以不通过感官就作用于人的心情，因此说人是“每种气压的玩物”。

[10] “是我从别处弄来的”：梅菲斯特并非如他在前场末尾所说，打算去挖掘无主的“埋了很久的宝藏”，而是从别处偷来了那些首饰。

[11] “另一个”：初版原作“一个公主”，后改此。

[12] “我不知道该不该这样做”：女巫的药物失效后，浮士德恢复了纯真的爱情，于是为自己刚才命令梅菲斯特弄珠宝对玛加蕾特进行引诱的卑劣手段感到后悔，以致迟迟不愿利用那个首饰盒子。而梅菲斯特却存心误解他的踌躇，赖他想把宝贝据为己有。但是，正是他，而不是浮士德，把小盒子放进了柜中。

[13] “有王有王在屠勒”：据罗马传说，屠勒为极北国土；此处指日耳曼高地。这首罗曼采曲作于一七七四年，原来并非为《浮士德》而作，如“奥尔巴赫地下酒店”中所唱诸曲。但是，玛加蕾特在命运攸关的时刻想到爱与死，不觉唱起她儿时就熟悉的这首曲子，是很自然的，虽然她唱时未必理解它的具体内容，歌词对她也有嫌深奥。

散步小径

〔浮士德沉思着来回踱步，梅菲斯特向他走来。

梅菲斯特 哪怕是被鄙弃的爱情！哪怕是地狱的元素！我希望还有更坏的东西，让我能拿来赌咒！

浮士德 怎么回事？是什么使你心烦意乱？我这辈子还没有见过这副嘴脸！

梅菲斯特 要不我自己是个魔鬼，我真愿让魔鬼拖住了腿。

浮士德 是什么搞得你晕头转向？看来你只配像个疯子那样大叫大嚷！

梅菲斯特 想想看，为格蕾琴备办的首饰，落到了一个教士手心！——她妈妈看到那件东西，暗中就开始胆战心惊：那位太太的嗅觉非常灵敏，她常常在祈祷书上嗅来嗅去，还要把每件家具闻个不停，看它是圣洁的还是亵渎不敬。她从首饰上也觉察得一清二楚，这不会给她带来什么福分。她喊道[1]：“孩子，不义之财[2]会损耗心血，会拘束灵魂。还是把它奉献给圣母吧，她会把神圣的吗哪[3]赐给我们！”小玛加蕾特于是撅起了嘴唇，心想道，这不过是别人送的一匹马[4]，好意送马来的，肯定不会是个作孽的人。可妈妈却请来了一位教士；他刚听说这件妙事，便满脸堆笑地把宝物瞧个够。他说：“这个主意真不错！得胜者才有赢头[5]。教会有个好胃口，四面八方都吃光，却从来不知饱足；亲爱的大妈大姐，这笔不义之财只有教会才能消受。”

浮士德 这不过是人之常情；犹太人和国王也不会两样。

梅菲斯特 于是他便把别针、项链和戒指一股脑儿拿了，仿佛一文钱也值不到，没有少谢也没有多谢，又仿佛不过是一篮子胡桃，还对她们允诺了一大堆天福——母女俩为此受到很大熏陶。

浮士德 格蕾琴呢？

梅菲斯特 坐在那儿心神不宁，不知想干什么，也不知该干什么，日

夜思念那些金玉，但更思念把金玉送给她的那个人[6]。

浮士德 小亲亲的悲伤把我折磨。你尽快给她弄一件新的珠宝来！头一回算不了什么。

梅菲斯特 啊，是的，对主人说来，一切不过是儿戏！

浮士德 按照我的意思做去，去缠住她的邻妇！魔鬼，别像稀粥那样黏黏糊糊，快去把崭新首饰弄一副！

梅菲斯特 是，仁慈的主人，我欣然从命。

〔浮士德下。

梅菲斯特 瞧这个傻瓜多痴情，为了让情人开心，竟把你们的太阳、月亮和所有星辰爆炸得一干二净。（下）

[1] “她喊道”：作者憎恨教会，故以讽刺手法安排玛加蕾特的母亲说出这些教会语言。

[2] “不义之财”：参见《旧约·箴言》第十章第二节：“不义之财，毫无益处”。

[3] “吗哪”：天主赐给漂泊荒野的以色列人所用的食粮。参见《新约·启示录》第二章第十七节：“得胜的，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

[4] “别人送的一匹马”：根据德国成语：“别人送的马，不应看牙口。”意即对赠品不应像买的物品那样挑剔。

[5] “得胜者才有赢头”：参见《新约·启示录》第二十一章第七节：“得胜的，必承受这些为业。”此处是说征服了自己才算赢家，这是教士向格蕾琴母女骗取财物的借口。

[6] “更思念把金玉送给她的那个人”：格蕾琴的确更重视送金玉珠宝的人。刚才她称他为“好意送马来的那个人”；下一场又觉得他送她两个小盒子，总有点“蹊跷”。

邻妇之家

玛尔特 （独白）愿上帝宽恕我心爱的丈夫，他可没做什么好事让我难忘！一溜烟跑到了天涯海角，扔下我独守空房好凄凉。我可真没让他伤过心，天晓得！我从心眼里爱他这个人。（哭泣）说不定他真的死了！——苦哇！——但愿弄到一张死亡证明书才好[1] ！

〔玛加蕾特上。

玛加蕾特 玛尔特太太！

玛尔特 格蕾特琴[2] ，什么事？

玛加蕾特 我两腿快要站不住！我在乌木柜里又发现一个小盒子，里面的东西妙极了，比上一次的还要丰富。

玛尔特 可别对你妈妈说漏嘴；她又会马上拿它去忏悔。

玛加蕾特 咳，您瞧瞧！您瞅瞅！

玛尔特 （帮她打扮起来）你真是个有福气的小妞妞！

玛加蕾特 可惜不能戴着满街跑，也不能到教堂去让人瞧。

玛尔特 那你不妨到我家来试试，在这儿悄悄戴上这些首饰；在玻璃镜子面前走来走去，走上个把钟头，咱们自己也好美滋滋；然后瞅个机会，等个什么节日，再一件件戴着出门露露脸：先戴上项链，再戴上珍珠耳坠——妈妈不会看见的，看见了也不妨躲躲闪闪。

玛加蕾特 可到底是谁送来这两个小盒子？这里面总有点蹊跷！（敲门声）天啦！莫非妈妈来了？

玛尔特 （从帷幔窥视）是一位面生的先生——请进！

〔梅菲斯特登场。

梅菲斯特 冒昧走进府上，务请太太小姐原谅。（在玛加蕾特面前恭敬地后退）我想见玛尔特·施韦特莱因夫人。

玛尔特 我就是，先生有何见教？

梅菲斯特 （对她低语）现在认识了您，实在不胜荣幸；您正有贵客临门。请原谅我冒昧造访，下午再来也成。

玛尔特 （大声）孩子，天下事真能胡扯！这位先生把你当作千金小姐。

玛加蕾特 我是个穷家姑娘；天啦，这位先生未免过奖：首饰珠宝都不是我的。

梅菲斯特 啊，我不是只看您的金银首饰；您有人品，两眼炯炯有神！我要能留下陪您，该多高兴！

玛尔特 您有何贵干？很想知道——

梅菲斯特 唯愿我有喜讯奉告！要不希望你为此把我饶：您的丈夫死了，托我向您问好。

玛尔特 他死了？我忠实的心肝！真痛心！我的丈夫死了！哎呀，我也活不成！

玛加蕾特 唉，不要绝望，亲爱的太太！

梅菲斯特 听我讲讲那悲惨的意外！

玛加蕾特 所以我才一辈子也不恋爱；他要死了，我也会悲痛欲绝。

梅菲斯特 须知乐中有苦，苦中也有乐。

玛尔特 快把他的下场给我讲讲！

梅菲斯特 他葬在帕多瓦[3]，在圣安东尼的墓旁，有一个吉祥的地段，给他安放着永远阴凉的寝床。

玛尔特 您另外没有给我捎点什么？

梅菲斯特 是的，捎来了一个请求，重大无比：让您为他唱三百次弥

撒！此外再没有什么，我的口袋里空空如也。

玛尔特 什么？纪念币也没有一枚？小首饰也没有一件？每个手艺人宁愿挨饿，宁愿乞讨，也会掏空钱袋，节省钱财，保存起来作个纪念！

梅菲斯特 夫人，我由衷感到遗憾；只是他的确没有抛洒钱财。他甚至为他的过失懊悔不已，是的，他更悲叹自己惹祸招灾。

玛加蕾特 唉，想不到人是这样的不幸！我一定要为他多念几遍弥撒安魂。

梅菲斯特 您快要出阁了吧：您真是个可爱的姑娘。

玛加蕾特 啊不，现在还谈不上。

梅菲斯特 先不忙找丈夫，找个情郎倒不妨。把心上人抱在怀里，可是最大的天福一桩。

玛加蕾特 本地没有这个风气。

梅菲斯特 管它风气不风气，只要想干总可以。

玛尔特 请接着讲下去！

梅菲斯特 我那时正站在他的床边，他躺在半烂的草垫上，怕比粪堆好不了一点；但他死得还像一个基督徒 [4] ，发现还有好多酒肉账没有还完。他这样喊道：“我打心眼儿自怨自艾，就这样抛开了手艺，丢下了老婆，实在不该！唉，回想一下，我就呕得不得了！唯愿她今生把我宽饶！——”

玛尔特 （哭泣）好人哪！我早就宽饶他了。

梅菲斯特 “只是，天晓得，她的罪过也不比我少。”

玛尔特 他撒谎！怎么！死到临头还撒谎！

梅菲斯特 肯定是他断气之前的胡说八道，尽管我这个局外人莫名其妙。他说，“我可没有打呵欠混日子，先跟她一块生孩子，后来又为他们

弄面包，最广意义上的面包，可一次也不能安安生生把自己一份吃掉。”

玛尔特 难道他忘了我所有的忠贞，所有的恩爱，以及辛辛苦苦的日日夜夜？

梅菲斯特　不不，他由衷惦记你的这一切。他还说：“我离开马耳他时，曾经热烈地为妻儿祈祷；那时托天保佑，我们的船拦截了土耳其舰只一条，它在为大苏丹运送珍宝。勇者总有报，那时我也得到我应得的一份，相当丰饶。”

玛尔特 怎么弄到的？又在哪儿？也许把它埋起来了？

梅菲斯特 东南西北风把它吹到哪儿去了，又有谁知道！一天他在那不勒斯异乡四下游玩，一个漂亮小姐 [5] 给他便宜占；她在他身上留下了柔情蜜意说不完，直到升天时他还痛感这一点。

玛尔特 这个恶棍！扒窃儿女的家伙！所有艰难困苦都拦不住他过无耻的生活！

梅菲斯特 可不是！他也就因此一命呜呼！如果我现在换了您，我就守他一年寡讲个规矩，然后随时去物色一位新丈夫。

玛尔特 唉，天哪，要像先夫那个样，世上怕不容易找到第二个！难得他是个可爱的小丑角。只是他爱抛下我走南闯北，爱外国的花天酒地，还爱抓起该死的骰子来赌博！

梅菲斯特 得，得，从他那方面说，他大概也不计较你什么，这样两下里也就差不多。我倒向您发誓：就按这个条件，我本人愿意跟您交换戒指！

玛尔特 您先生爱开玩笑！

梅菲斯特 （自语）我还是及时告辞为上。言多必失，她听了会把魔鬼扭住不放。（对格蕾琴）您的芳心如何？

玛加蕾特 先生是什么意思？

梅菲斯特 （自语）你这善良、纯洁的小妞儿！（大声）再见，太太小姐！

玛加蕾特 再见！

玛尔特 快告诉我！我想要一张证明书，上面写明我的先夫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怎么死，怎么葬。从来我就欢喜按规矩办事，还想为他登个讣告在周报上[6]。

梅菲斯特 是的，好太太，通过两个证人的嘴巴[7]，什么真相都可大白于天下。我还有一个可靠的伙伴，也可以为您见官说话。我去把他找来。

玛尔特 那就劳驾！

梅菲斯特 那时这位妙龄女郎也在这里？——一个翩翩少年！见过不少世面，对小姐们礼貌周全。

玛加蕾特 在那位先生面前，我一定会羞红了脸。

梅菲斯特 在世上任何国王面前，您都用不着腼腆。

玛尔特 那么，今晚恭候二位光临。就在我家的后花园。

[1] “但愿弄到一张死亡证明书才好”：有了丈夫的死亡证明书，她才好改嫁。不过，在历史上的浮士德时代，“死亡证明书”还没有流行，这是作者为人物性格而采取的艺术捏造。

[2] “格蕾特琴”：玛尔特太太故意采用的亲昵用语。

[3] “帕多瓦”：意大利名城，著名方济各会修士圣安东尼（1195—1234）的墓地和教堂设此。梅菲斯特故意提出一个外国地名，让玛尔特太太无从核对。

[4] “死得还像一个基督徒”：指按照基督教教规，施行了临终涂油礼。此处系讽语。

[5] “漂亮小姐”：此处指妓女。下句所谓“痛感这一点”，指因染性病（又称“那不勒斯症”）而致命。

[6] “为他登个讣告在周报上”：报纸定期摘要发表教堂生死登记册，在歌德时代已经盛行；但是同“死亡证明书”一样，在历史上的浮士德时代并没有开始。

[7] “通过两个证人的嘴巴”：参见《新约·马太福音》第十八章第十六节：“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证，句句都可定准。”

街道（二）

〔浮士德，梅菲斯特上。

浮士德 怎么样了？在进行吗？快得手了吧？

梅菲斯特 妙极了！我看您真是欲火中烧？要不了多久，格蕾琴就是您的人！今儿晚上您就可以在邻妇玛尔特家里见到她：那妇人可是个拉皮条的老手，一个吉卜赛的女光棍。

浮士德 那好，那好！

梅菲斯特 可她也有求于我们。

浮士德 礼尚往来嘛。

梅菲斯特 我们只要开一张有效的证明，声称她的先夫的遗体安葬在帕多瓦就行。

浮士德 真聪明！看来我们还得先往那儿跑一趟！

梅菲斯特 这才叫“神圣的单纯”[1]！用不着煞费周章。随便打听一下，就可以开出证明书一张。

浮士德 要是你别无良策，这计划就只好告吹。

梅菲斯特 把您那一套收起来吧，好个圣人！您作伪证难道生平第一回？您难道不是厚着脸皮，挺着胸膛，使劲为上帝，为世界，为里面熙熙攘攘的一切，为人及其脑中心中活动的一切下过界说？如果您愿意扪心自问，您得老实承认，您对于这一切的了解，未必像了解施韦特莱因先生之死一样多。

浮士德 你是个骗子，是个诡辩派，本性难移。

梅菲斯特 可不，要不是懂得深一点[2]！明天你不就要体体面面，勾引那可怜的格蕾琴，向她发出海誓山盟？

浮士德 那可是发自内心。

梅菲斯特 说得好极了！那么，所谓永恒的忠诚和爱情，所谓唯一的极其强烈的冲动也是发自内心啰。

浮士德 够了！当然是的！——当我心有所感，想为这种感觉、为这种骚乱寻找一个名称而又找不到，于是动用全部感官，逍遥于天地之间，捕捉所有最高级的字眼，把这种使我燃烧起来的热情称之为无限，永远，永远[3]，这难道是一种魔鬼般的撒谎游戏？

梅菲斯特 可我还是对的！

浮士德 听着！记住这一点——我求你——爱惜一下我的肺：谁要强词夺理，而且坚持到底，那么他肯定就是对的。好了，好了，我实在不想再饶舌了，因为你是对的，特别因为我不得不承认你对[4]！

[1] “神圣的单纯”：原文为Sancta simplicitas！捷克宗教改革家约翰·胡斯（1372／1373—1415）临刑时目睹一老妇置一木片于其火刑架上而作此语。后为“善意的愚蠢”的婉辞。

[2] “可不，要不是懂得深一点”：意即：你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才有理由称我为“诡辩派”；如果我没有深刻认识到，你明天将以同样的想象力向你的格蕾琴允诺一些靠不住的事物，以便使她委身于你。但是，我已经深刻认识到了，所以你不能这样称呼我。

[3] “永远，永远”：浮士德是想借此表达他的爱情的强度。但是，格蕾琴却不得不按照语言惯例从时间上来理解这个词儿，因此终于使自己误入歧途。这样，即便不是浮士德的本意，她事实上也是被骗了，所以梅菲斯特说的话是“对的”。参阅下一场（“花园”）浮士德对格蕾琴的誓言：“永远，永远！”

[4] “特别因为我不得不承认你对”：强烈的冲动使浮士德失去意志自由。这位求真者为了满足眼前的欲望，不得不瞒心昧己地说假话，承认梅菲斯特是“对的”，从而听从他的摆布。

花园

〔玛加蕾特挽着浮士德的手臂，玛尔特和梅菲斯特在一起，来回踱步。

玛加蕾特 先生这样屈尊体贴我，实在受之有愧。出门人习惯与人为善，处处随和；我很知道，像您这样见过世面的人，不会欣赏我这可怜的谈吐。

浮士德 你的一颦一笑，一言一语使我高兴，胜似世上所有智慧。（吻她的手）

玛加蕾特 可别麻烦您！您怎么能吻我这双手？它们是那样脏，那样粗，家务事几乎样样都得做！妈妈持家太严了。（二人走过去）

玛尔特 那么，先生，您老是出门在外？

梅菲斯特 唉，业务和职责迫使我们不得不这样！好些地方实在不忍离开，可一次也不敢久待！

玛尔特 年轻力壮，在世界上到处溜溜达达，倒还过得去；到了多难之秋，还是个光棍汉，孤零零走向坟墓，恐怕谁也不认为是福。

梅菲斯特 看到这个前途，是不免令人发怵。

玛尔特 那么，尊贵的先生，我劝您要未雨绸缪！（二人走过去）

玛加蕾特 俗话说得好，“眼不见心不烦”！献殷勤在您本是家常便饭；您有许许多多朋友，他们的见识我可赶不上一半。

浮士德 我的好人！请相信我，人们所谓见识，往往不过是虚荣加上小气。

玛加蕾特 此话怎讲？

浮士德 唉，只有单纯、贞洁才从不认识自己和自己的神圣价值！而谦逊、卑微，才是布施恩泽的大自然最高的赏赐——

玛加蕾特 只要您想念我一时片刻，我就会永世把您记牢。

浮士德 您大概总是一个人在家？

玛加蕾特 是的，我们家庭虽小，也得要人照料。我们没有女仆；烹饪，洒扫，纺织和缝纫，从早忙到晚，样样少不了；我妈妈对什么都要求一丝不苟！也不是说，她非得这样节省不可；我们本来可以过得比别人要宽松：我父亲留下了一笔可观的遗产，在市郊有一栋小房子和一座小花园。我现在日子倒过得相当安静：我哥哥是个兵，我妹妹死了。我当年带引她，可受了不少苦；那些劳累我情愿再受一遍，你不知道我妹妹多么逗人怜。

浮士德 如果她像你，那真是个天使！

玛加蕾特 是我把她抚养大，她也非常爱我。她在我父亲去世后才生出来；我们以为妈妈不行了，她当时气息奄奄，躺在床上真个惨；后来才慢慢地，慢慢地缓过来，却再也想不到亲自哺养这个小可怜。于是我一个人用牛奶和水把她喂，她就像是我的孩子，在我的怀里，我的膝间亲亲热热，活蹦乱跳，长得也真快。

浮士德 你一定享受到最纯洁的幸福。

玛加蕾特 当然也还有许多磨人的时刻。小摇篮夜间挨着我的床：它一有响动，就把我吵醒；一会儿给小家伙喂奶，一会儿把它放在我的身边，一会儿它哭个不停，又得从床上爬起来，在房间里轻晃着走上走下，一大早就站到洗衣水槽前；接着上街采买，还要照顾炉膛，天天如此，明天就像今天一个样。可是，先生，人不是铁打的，总不能老这样干；不过，倒是吃也吃得香，睡也睡得酣。（二人走过去）

玛尔特 可怜的女人狼狈不堪：感化一个老光棍真是难上难。

梅菲斯特 要把我感化过来，全靠您这样的人。

玛尔特 照直说吧，先生：您是不是还没找到心上人？您的心是不是在哪儿给什么拴紧？

梅菲斯特 常言道得好[1]：自己的炉和灶，妻贤不乱搞，胜似金和宝。

玛尔特 我是说：您难道没有看中什么人？

梅菲斯特 我走到哪儿，哪儿对我客气又周到。

玛尔特 我还想说：您难道从没认真动过情？

梅菲斯特 可不敢跟太太们开什么玩笑。

玛尔特 唉，您不懂我的意思！

梅菲斯特 那我可真对不起！不过，我懂得——您确是一片深情厚谊。（二人走过去）

浮士德 哦，小天使，我刚到花园里来，你可认出了我？

玛加蕾特 您没看见吗？那时我正低着眼睛呢。

浮士德 那么你可原谅我的冒失，前不久[2]你从教堂出来，我怎会那样放肆？

玛加蕾特 我当时简直不知所措，这档子事从没遇见过；照说我身上，从没人能说短道长。唉，我当时这样想，是不是他从你的举止看出了什么下贱、轻狂？说不定他立刻觉得，跟这个丫头勾搭一下没有什么了不起。还是老实承认吧！不知怎么这里开始冲动起来，竟对你那么中意；只是可以肯定，我当时怨恨自己，为什么没能对您发一顿脾气。

浮士德 亲爱的小心肝！

玛加蕾特 等一会儿！（摘下一朵翠菊[3]，把花瓣一片一片撕下来）

浮士德 这干吗？束一个花球吗？

玛加蕾特 不，玩个游戏。

浮士德 什么游戏？

玛加蕾特 去吧！您会笑我的。（一面撕，一面念念有词）

浮士德 你念些什么？

玛加蕾特 （半大声）他爱我——他不爱我——

浮士德 你这娇媚的天女！

玛加蕾特 （继续念）爱我——不爱——爱我——不爱——（撕落最后一片，露出欣喜的脸色）他爱我！

浮士德 是的，乖乖！让这句卜花词成为你的神谕吧。他爱你！你懂得这是什么意思吗？他爱你！（握住她的双手）

玛加蕾特 我在发抖！

浮士德 哦，别怕！让这副目光，让这次握手把说不出来的话都告诉你：我要把自己完全交给你，同时感到一阵狂喜，这种狂喜一定要永远，永远 [4] 保持住！——它的尽头就是绝望。不，没有尽头！没有尽头！

〔玛加蕾特紧握了一下他的手，挣脱，跑开 [5] 。他沉思片刻，然后追下。

玛尔特 （走来）天色晚了。

梅菲斯特 是的，我们该走了。

玛尔特 我求您，再待一会儿；只是这个地方太糟了。人人好像什么也不弄，什么也不舞，除了张口呆望邻人进进出出。其实随你怎么做人，总会有流言蜚语。——我们那一对呢？

梅菲斯特 飞到那条花径上去了。淘气贪玩的蝴蝶！

玛尔特 他似乎看中了她。

梅菲斯特 她也看中了他。可见天下乌鸦一般黑！

[1] “常言道得好”：这是由两句成语拼凑起来的：一句是“自己的炉灶胜黄金”；另一句见《旧约·箴言》第三十一章第十节：“才德的妇人，谁能得着呢，他的价值远胜过珍珠。”

[2] “前不久”：按照正文陈述，这个时间不过是“昨天”。

[3] “摘下一朵翠菊”：少女通过撕花瓣来测量情人的专一程度，是欧洲一个古老的风俗。

[4] “永远，永远”：参阅注〕。

[5] “挣脱，跑开”：浮士德的激切表白造成格蕾琴的感情混乱，自此埋下了悲剧的种子。

园中小屋

〔玛加蕾特跳了进来，躲到门后，用指尖按住嘴唇，从门缝向外窥看。

玛加蕾特 他来了！

浮士德 （上）哈，小滑头，你在逗我！我可抓住了你！（吻她）

玛加蕾特 （拥抱他，以吻回报）好人！我从心眼里爱你[1] ！

〔梅菲斯特敲门。

浮士德 （蹬脚）是谁？

梅菲斯特 好朋友！

浮士德 畜生！

梅菲斯特 该分手了。

玛尔特 （上）是的，很晚了，先生。

浮士德 我可不可以陪你？

玛加蕾特 妈妈会对我——再见！

浮士德 我就非走不可吗？那么，再见！

玛尔特 再会！

玛加蕾特 不久再会！

〔浮士德和梅菲斯特同下。

玛加蕾特 亲爱的上帝！像他这样一个人，还有什么想不到的呢！我站在他面前，只有面红耳赤的份儿，对他说的什么都只能答是。可怜我是个无知无识的小妞儿，不知他在我身上看中了什么。（下）

[1] “我从心眼里爱你”：这时格蕾琴对浮士德已不称“您”，而改称“你”了。

森林和洞窟

浮士德 （独白）高尚的精灵[1]，你给了我，给了我一切，我所祈求的一切。你并没有枉然在火焰[2]里向我显示你的尊容。你将壮丽的大自然给我作为王国[3]，给我力量去感受它，去把它享用。你不是只要我做一次冷淡的惊讶的游历，你允许我深刻透视它的肺腑，有如洞察一位友人的胸臆。你领着一排排活物从我面前走过，教导我在寂静的丛林里，在空中和水中认识我的兄弟[4]。森林里暴风雨轰然咆哮而起，巨大的松树倒了下来，把邻近的树枝和树干统统压坏，并由于它们的倾倒，山丘发出了空洞而沉郁的隆隆声，于是你又把我引进了安全的洞窟，教导我进行反省，让秘密而深刻的奇迹向我的内心豁然而开。我眼前抚慰地照过来皎洁的明月[5]，从岩壁上，从潮湿的丛林里向我浮现出往古的银白色的形象[6]，冲淡了沉思的强烈喜悦[7]。

哦，我现在才意识到，天下没有什么让人觉得十全十美。在这种使我日益接近诸神的狂喜中，你给了我一个伙伴，我已经再也少不了他，虽然他冷淡而无耻，使我在自己面前自轻自贱，只言片语就把你的恩赐付诸流水。他风风火火在我胸中煽起了一股狂烈的欲焰，使我又为那一幅优美的画像[8]燃烧一回。于是我从情欲摇摇晃晃转到享受，又在享受中为新的情欲而憔悴。

〔梅菲斯特上。

梅菲斯特 您难道转眼就把生活过腻了？怎样才能让您快快活活日久天长？偶然尝试一下倒也不错，可接着还得另找花样！

浮士德 唯愿你另有贵干，不要在吉日良辰把我纠缠。

梅菲斯特 好吧，好吧！我乐意让你安静，可你也不必跟我讲话板着脸。失掉你这个无礼的、粗鲁的、撒野的伙伴，实在算不了什么难堪。镇日价我忙得不可开交！可什么让他中意，什么不应当办，从主人的脸上看不出个一二三。

浮士德 这倒说到点子上了！他让我厌烦，还要我说盛情可感。

梅菲斯特　可怜的凡夫俗子，你没有我，怎么过你的日子？这么些时，是我把你的胡思乱想医治；要不是我，怕你早已从地球上消失[9]。你为什么像一只猫头鹰那样枯坐在洞窟、岩缝里？为什么像一只蟾蜍从潮湿的苔藓和滴水的石块汲取养分？多么美好、舒适的消遣方式！看来你身上还依附着博士的幽灵[10]。

浮士德　你可懂得，像这样孤处荒郊，为我带来怎样新的生命力？是的，你要是料到这一点，肯定会魔性大发，不让我享受我的福气！

梅菲斯特　好一种超凡脱俗的欢娱！躺在夜露覆盖的丛山中，怡然拥抱天和地，让自己飘飘欲仙，以预感的冲动挖掘大地的精髓，在心胸里感觉那六天的神功[11]，以傲岸的力量去享用我也不知道的东西，随即又以爱的欢悦融入万物，俗骨凡胎全然消亡，于是把高尚的直觉——（做一个姿势[12]）我不好说，怎样去——加以结束！

浮士德　呸！

梅菲斯特　这些话您当然听不进；您有权道貌岸然地向我“呸”一声。在贞洁的耳朵面前提不得的，对贞洁的心却不可少。总而言之：我不会对您吝惜那种不时骗骗自己的乐趣；可是搞久了阁下怕也受不了。你已经再度被赶得精疲力尽[13]，再搞下去，就会给耗成疯狂，恐惧或震惊。够了！——你的情人正在城里枯坐着[14]，对一切感到局促而暗淡。她怎么也忘不掉你，爱你爱得发了癫。当初你的情欲泛滥开来，有如溶化的积雪漫过了小溪；你已经把它注入了她的芳心——可现在你的小溪枯得露出了底。我以为，您这位大人先生与其在林中南面称王，还不如为了她的深情厚爱，酬答一下那可怜的傻姑娘。时间对她漫长得实在够呛；她坐在窗前，望着白云飘过了古老的城墙。“假如我是一只鸟[15]！”她整天一个劲儿唱，一唱唱到半夜三更。有时她高高兴兴，多半又悲不自胜，有时哭得死去活来，接着又显得安安静静——她一直在害相思病。

浮士德　蛇！你这条蛇！

梅菲斯特　（旁白）这一下我可抓住了你！

浮士德 恶棍！从这儿快滚[16]，不准提到那个美人！别让我这半疯的神志对那美妙的肉体生了邪心！

梅菲斯特 这是什么意思？她还以为你逃之夭夭，我看你就是这样，差不了多少。

浮士德 我跟她挨得很近，即使我离得很远，我决不会忘记她，决不会失去她；是的，我甚至会嫉妒天主的身体，如果她的嘴唇挨着了它[17]！

梅菲斯特 说得太好了，我的朋友！为了在玫瑰下面吃草的孪生小鹿[18]，我常常把你嫉妒。

浮士德 滚吧，你这老鸨！

梅菲斯特 好！您倒骂起人来，我不由得好笑！上帝创造出少男少女，立刻就认识到这最崇高的天职，要为他们撮合亲自当月老[19]。去吧，真是可惜之至！须知你是到情人的闺房里去，可不是去找死。

浮士德 在她的怀抱里是何等幸福？让我偎着她的酥胸取取暖吧！即便这样，可不我也常常感到她的困苦？可不我就是那个逃亡者，那个无家可归者？可不就是那个无目的、无宁息的怪物，像一道瀑布从巉崖奔向巉崖，狂热地咆哮着，一直向深渊奔去？而她却在一旁，怀着幼稚的痴情，在阿尔卑斯山区的小茅屋里给那个小世界圈住，一心忙着她的整个家务。而我这个被上帝厌弃的人，手抓住岩石，把它们拧得粉碎，还觉得意犹未尽！我非得把她、把她的安宁葬送不可！而你，地狱啊，也非得要这个牺牲不可！魔鬼，请帮我缩短这痛苦的时间！一定得发生的，就让它马上发生！让她的命运在我的身上崩溃，让她和我一起毁灭吧！

梅菲斯特 又开锅了，又冒火了不是！进城去安慰她吧，你这傻瓜！这个脑袋瓜一旦看不见出路，马上就想到了吹。谁勇敢坚持，谁就永生！否则你就会走火入魔了。可我觉得，世上没有什么比一个灰心丧气的魔鬼更乏味。

[1] “高尚的精灵”：指地灵。参阅第一场《夜》。

[2] “火焰”：参见《旧约•出埃及记》第三章第二节：“耶和华的使者从荆棘里火焰中向摩西显现。”

[3] “王国”：浮士德从前曾枉然试图把握自然（参见第一场《夜》：“我到哪儿去把握你，无穷的自然？”），而今则由于为格蕾琴的爱所引起的自得情绪而将自然据为己有；不过，这种自得情绪反而表现为通过哲学思考（“高尚的直觉”）对那种爱进行道德上的抵制。

[4] “兄弟”：据赫尔德，古文献有云，“人与动物是兄弟。”

[5] “皎洁的明月”：第一场《夜》中的渴望（“但愿我能借你可爱的光辉走上山岭……”）已经实现。

[6] “银白色的形象”：月光照耀的云雾袅绕有如自然界的精灵。

[7] “冲淡了沉思的强烈喜悦”：哲学的沉思，即前句“让秘密而深刻的奇迹向我的内心豁然而开”，诚然是令人喜悦的，但只是一种苦涩的喜悦；目睹欢乐的自然，它便被冲淡了。

[8] “那一幅优美的画像”：指浮士德在“女巫的丹房”中所见到的那一幅女性镜像，但也掺和了格蕾琴的影子。

[9] “从地球上消失”：梅菲斯特这里说是他劝阻了浮士德自杀。其实，按照第一场《夜》中浮士德独白的末段（“记忆起儿时的情感，才阻止我走上最后的严峻的一步”），把浮士德从自杀念头救出的，不是魔鬼的力量。

[10] “博士的幽灵”：在梅菲斯特看来，浮士德身上原有的那种迂腐的博士气味早应在女巫的丹房中被清除掉。

[11] “六天的神功”：参阅《旧约•创世记》第一章，上帝六天里创造天地。

[12] “姿势”：一个猥亵的姿势。暗示浮士德将以那种以格蕾琴为牺牲的肉欲享乐来“结束”他的哲学思考，即所谓“高尚的直觉”。

[13] “被赶得筋疲力尽”：比喻浮士德被情欲所驱赶，就像牲口被牲口贩子所驱赶一样。

[14] “够了！——你的情人正在城里枯坐着”：狡猾的梅菲斯特发现浮士德至此对他的嘲弄无动于衷，便突然改变策略，向他描绘被遗弃的格蕾琴的惨状。果然，浮士德接着叫喊：“蛇！你这条蛇！”说明他已经被打动了，于是梅菲斯特才心满意足地旁白道：“这一下我可抓住了你！”

[15] “假如我是一只鸟”：德国著名古老民歌，见赫尔德编《各民族的歌声》。潜词为：“我就会飞到你身边来。”

[16] “从这儿快滚”：参见《新约•马太福音》第四章第十节：“耶稣说，撒旦退去吧。”

[17] “如果她的嘴唇挨着了它”：如果她吻十字架上的耶稣，或者领圣餐。

[18] “孪生小鹿”：参见《旧约•雅歌》第四章第五节：“你的双乳，好像百合花中吃草的一对小鹿，就是母鹿双生的。”在路德德译本《旧约》中，“百合花”改作“玫瑰”。歌德一七七五年自己译为：“你的双乳宛如在玫瑰丛中吃草的一对双生小鹿。”

[19] “为他们撮合亲自当月老”：浮士德骂他是“拉皮条的”，渎神的梅菲斯特便戏称创造亚当、夏娃的上帝为“月老”，实际上说上帝也是“拉皮条的”。

格蕾琴的闺房

格蕾琴（独坐纺轮旁）

我浑身烦躁，

心儿沉闷；

我再也找不到

找不到安宁。

哪儿见不着他，

哪儿就是坟墓，

整个世界

令我痛苦。

可怜头儿

疯疯癫癫，

可怜心儿

撕成片片。

我浑身烦躁，

心儿沉闷；

我再也找不到

找不到安宁。

为了看他

我眺望窗外，

为了找他

我走下台阶。

他豪迈的步武，

他高贵的身材，

他嘴角的微笑，

他眼中的神采，

他的口才

如魔河奔腾，

他的握手，

唉，他的亲吻！

我浑身烦躁，

心儿沉闷；

我再也找不到

找不到安宁。

我忐忑不安

把他思慕：

唉，要是找到他，

就把他紧紧抱住。

还要把他痛吻，

吻个痛快，

哪怕送了小命，

那也活该！

玛尔特的花园

〔玛加蕾特、浮士德上。

玛加蕾特 答应我吧，海因利希[1]！

浮士德 只要我能够[2]！

玛加蕾特 那么你说说：你是怎样对待宗教的？你是个真正的好人，只是我觉得，你未免把它看得太轻。

浮士德 别这么说，孩子！你会感觉到，我待你好；为了爱，我可以牺牲自己的性命，决不强迫任何人放弃他的宗教感情[3]。

玛加蕾特 这还不够，一定要信仰宗教才行！

浮士德 一定要？

玛加蕾特 唉，我要能感化你就好！你连圣餐都不尊敬。

浮士德 我尊敬的。

玛加蕾特 只是不想去领受。你好久没有去望弥撒，去忏悔了。你相信上帝吗？

浮士德 我的小亲亲，谁敢说“我相信上帝”？你去问问神父或贤能，他们的回答就像是在取笑发问的人。

玛加蕾特 那么你就不相信？

浮士德 别误会了，漂亮的小脸蛋[4]！谁敢提他的名字？谁又敢承认，我相信他？谁感觉到，并且敢说：我不相信他？那无所不包者，无所不养者，不正是包含着又养活着你、我、他？天空不正是形成穹隆于上，大地不正是坚固地静卧于下？永恒的星辰不正是亲切回顾地升到天上？我不正是眼睛对眼睛地凝望着你，万物不正是拥向了你的头脑和心，并在永恒的秘密中或隐或显地活动于你身旁？用这一切充满你的心吧，尽管它是那么庞大，如果你完全陶醉于这种感情，你愿意怎么叫，

就怎么叫它。管它叫幸福！叫心！叫爱！叫上帝！就这样称呼。我还没有给它起过名称！感情就是一切；名称不过是回声[5]，是笼罩天火的烟雾。

玛加蕾特 这一切听起来是多么生动；大概神父也这样说过，只是语句略有不同。

浮士德 光天化日之下，任何地方的任何心灵都会这样说，只是每个人都用自己的语言来说；为什么我不用我自己的语言呢？

玛加蕾特 这样听起来，似乎还过得去，不过里面总有点不对头；因为你不信基督教。

浮士德 亲爱的孩子！

玛加蕾特 看到你的交游，我早就有些不安。

浮士德 怎么会这样？

玛加蕾特 你身边的那个人[6]，我从内心深处感到厌憎；在我一生中，没有什么比那张讨厌的面孔更叫我恶心。

浮士德 亲爱的宝贝，别怕他！

玛加蕾特 他一出现，我就烦躁不安。我平时对别人个个都好；可是，正像我渴望见到你一样，我一见到那个人就觉得毛骨悚然，认为他就是个流氓！要是冤枉了他，就请上帝把我原谅！

浮士德 人上一百，种种色色，这样的怪物总会有的。

玛加蕾特 唯愿不跟这种人一起过才好！他一进门，就是一副嘲弄的面孔，而且似恼非恼；看得出来，他对什么都不同情；他一个人也不爱，在他的额头上写得分明。我在你的怀抱里那么舒服，那么自由，那么温暖地倾心相许，可他一来我就憋气憋得要死。

浮士德 你这疑神疑鬼的天使，你！

玛加蕾特 有一种预感是那么压迫着我：只要他一走近我们，我甚至

觉得，我连你也不再爱了。他来了，我连祷告都不能够，这就使我心焦如焚；海因利希，你也一定有我这样的感情。

浮士德 我看你跟他真是水火不相容！

玛加蕾特 我该走了。

浮士德 唉，我就不能在你怀里安安静静待上个把小时，胸贴着胸，灵魂搂着灵魂？

玛加蕾特 唉，我一个人睡觉就好了！今儿晚上我会为你不闩门；可我妈妈睡得不很沉，要是我们给她撞见，那我会当场送了命！

浮士德 宝贝，别着急。这儿是个小瓶子！只要在她的茶水里滴三滴，包管让她一觉睡得真惬意。

玛加蕾特 为了你，我还有什么事情不肯做？只希望不要害了她！

浮士德 要是能害人，亲爱的，我怎会向你推荐它？

玛加蕾特 好人，我一见到你，不知是什么逼我顺从你的心意；我已经为你做了很多，几乎再没剩下什么要我去做。（下）

〔梅菲斯特上。

梅菲斯特 毛丫头呢，她走了？

浮士德 你又在刺探？

梅菲斯特 我听得清清楚楚：博士先生刚才受到了一番宗教盘问；唯愿这对您大有好处。少女们确实很关心，一个人是不是按照古风虔敬而单纯。她们认为，要是他在这方面俯首帖耳，她们的话更不会不听。

浮士德 你这怪物不会理解，这忠实可爱的心灵充满着唯一使她得救的信念，一想到她不得不相信最爱的人迷途不知返，便陷入了怎样圣洁的忧烦！

梅菲斯特 你这追逐肉欲和意淫的能手，一个小女子就能牵着你的鼻

子走。

浮士德 你这粪土与火的怪物！

梅菲斯特 她还精通相面术：我一出场，她不知怎么搞的，就从我的假面看透了那潜藏的鬼胎；她觉得，我的确是个天才[7]，也许还是个魔怪。——怎么样，今儿晚上——？

浮士德 跟你有什么相干？

梅菲斯特 可也同样正中下怀！

[1] “海因利希”：格蕾琴开始叫浮士德的名字。在浮士德传说中，他名叫“约翰”。

[2] “只要我能够”：浮士德闪烁其词，是预感到宗教问题会引起丧失内心平衡的恐惧以及关于情人的心灵安宁的担忧。

[3] “决不强迫任何人放弃他的宗教感情”：这正是歌德在说话。他毕生的准则不仅是宽容，而且郑重承认一切形式的宗教信仰。但是，玛加蕾特属于德国并不鲜见的小市民阶层，她坚持要求浮士德为自己的观点做出明白无误的解释。当他对于她的“你相信上帝吗？”这一问题，暗示神圣的本体不可理解时，她便立刻得出“那么你就不相信”的结论。

[4] “别误会了，漂亮的小脸蛋”：歌德在这一段台词中，显然试图通过浮士德阐述自己关于神格的观念。他早年阅读了斯宾诺莎，常常表示赞同那位哲学家关于神遍在于万物的观点。诸如太阳、星辰、人心及其情绪，都不过是他（神）的存在的“可见或不可见”的显现。歌德是要在他的无限的方面去承认他，而不是要规定他或描述他。这些解释究竟是泛神论，或者唯灵论，或者唯物论？读者可以自己判断。但是，研究者一致认为，这段台词在文学作品中无疑是最庄严、最深沉、最神圣的诗。

[5] “名称不过是回声”：浮士德一贯重行而轻言，他在遇见梅菲斯特以前，在《书斋》中翻译圣经时，就说过：“我不能把‘言’抬得那么高。”这里所谓“名称不过是回声”，也是这个意思。

[6] “你身边的那个人”：善良的玛加蕾特凭直觉感到梅菲斯特的存在对于她的幸福是个威胁。她不能理解她的情人怎么会同那个怪物形影不离，而浮士德也不可能给她一个真实而圆满的解答。连同前面的宗教信仰问题，应当说玛加蕾特并非没有感觉到她和浮士德之间的鸿沟，但是这时在爱情的盲目力量的支配下，她已无法清醒地思考下去，而是拿着浮士德交给她的“小瓶子”走了。

[7] “天才”：原文为Genie，又可解作“神灵”。作“天才”解，是狂飙突进时代的口号。

水井边

〔格蕾琴和莉丝辛持水罐上。

莉丝辛 听说贝贝辛的事情没有？

格蕾琴 没有。我一向很少出门。

莉丝辛 当真，是西比尔今天告诉我的：她终于让人给耍了[1]。正是她平日摆臭架子的报应！

格蕾琴 怎么回事？

莉丝辛 说起来真败味儿！她现在吃饭喝水，得喂两张嘴。

格蕾琴 噢？

莉丝辛 到头来她是自作自受。她跟那个小伙子泡了好久！要么一路溜达，要么到乡村舞场去乱扭，处处都要拔尖儿，不是吃馅儿饼，就是喝葡萄酒，自以为天姿国色好风流；可又那样没廉耻，一点也不害臊，还接受那个家伙送的礼物[2]，卿卿我我，搂搂抱抱，那朵小花儿到底给摘掉！

格蕾琴 可怜的人！

莉丝辛 还可怜她！我们哪个不是坐在纺车旁，到夜晚妈妈也不让停纺，可她却甜甜蜜蜜，老跟情郎摽在一起；或者在大门口的凳子上，或者在阴暗的弄堂里，从来不觉时间会太长。现在够瞧的，她可要低着脑袋，穿着罪服进教堂[3]！

格蕾琴 他一定会正式娶她的。

莉丝辛 除非他是傻蛋！一个精明小伙子尽可以到处作乐寻欢。他溜掉了。

格蕾琴 那可做得不漂亮！

莉丝辛 就是得到了他，她也落不到好：男孩们会撕掉她的花环，我们会在她门前撒干草料[4] ！

格蕾琴向痛苦圣母祈祷

格蕾琴 （走回家去）要是一个可怜的姑娘走错了一步，我平日会理直气壮地把她鄙薄！对于别人的罪过，我说什么话都觉得不够！随它怎么黑，还要弄得更黑，总觉得黑得不够，同时还要画十字私自庆幸[5]，夸大其词，想不到如今我也得赤裸裸面对自己的罪过！可是，把我逼到这个地步的一切，天啦，又是多么美妙，多么快活[6] ！

[1] “终于让人给耍了”：这就是说，归根到底，要怪她自己。

[2] “礼物”：暗示格蕾琴也接受过情人的礼物。

[3] “穿着罪服进教堂”：一个少女与人私通被发觉后，虽然有时未必穿着罪服，但一律须站在教堂讲坛前面公开忏悔，这项教规在歌德时期仍然存在。由于畏惧羞辱，杀婴之风遂盛行。一七八一年歌德在魏玛教会会议上对这项教规提出反对意见，到一七八六年使之得以废止。

[4] “花环……干草料”：少女过早向未婚夫委身，将在婚礼前夕或在上教堂的路上遭受侮弄。她们不能戴桃金娘花环，有谁敢戴，便将从她头上给撕下来。人们还将在她们门前悬挂一

个草环，并撒上干草料代替花朵。

[5] “画十字私自庆幸”：在自己身上画十字，表示感谢和骄矜，自己不像别人：这是幸灾乐祸的一种表示。参阅《新约•路加福音》第十八章第十一节：“法利赛人站着，自言自语的祷告说，神啊，我感谢你，我不像别人。”

[6] “多么美妙，多么快活”：格蕾琴诚然自觉有罪，但并不懊悔那个行为及其动机。她认为，那“一切”是命中注定地降临在她头上。

城墙角

〔墙龛里有一尊“痛苦圣母”[1]的祈祷像，像前摆有花瓶。

格蕾琴（把鲜花插入瓶中）

受苦受难的圣母啊，请俯首垂怜我的灾殃！

利剑穿透你的心[2]，你带着万般痛楚，仰视你儿子的死亡。

你望着天父，向他发出叹息，为了他的和你的忧伤。

谁能感觉、谁能体验我这彻骨的痛楚？

我可怜的心为何担忧，它为何战抖，何所祈求，只有你知道，只有你知道！

无论我走向何方，总有那么多、那么多、那么多悲苦堵住我的胸口！

唉！只要我单人独处，我就哭啊，哭啊，哭啊，哭得心痛如绞。

我清早为你摘下这些鲜花，唉！我的泪水淋湿了窗前的花缸。

朝阳明亮地照进了我的小房，我已完全绝望地坐在我的床上。

救救我吧！把我救出耻辱和死亡！受苦受难的圣母啊，请俯首垂怜我的灾殃[3]！

[1] “痛苦圣母”：指为耶稣受难而痛苦、悲哀的马利亚，多见于巴洛克艺术中。与此相对照的是“荣光圣母”，头戴光圈，从天而降，见《浮士德》第二部结尾处。

[2] “利剑穿透你的心”：参见《新约·路加福音》第二章第三十五节：“你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痛苦圣母”的神像常见胸口插一柄剑。

[3] “请俯首垂怜我的灾殃”：这篇祷词的首尾句，出自十三世纪末意大利宗教诗人雅可波纳·达·托蒂的拉丁文《痛苦圣母颂》。他曾是圣方济各会居士，因批评教皇而下狱。

夜（二）

〔格蕾琴家门前的街道。

瓦伦廷 （兵士，格蕾琴的哥哥）从前每逢参加一次盛宴，只见许多人在那儿自吹自擂，酒友们向我大声夸耀他们的少女之花，还干一大杯，把她没口称赞——这时我总是两肘支在桌上，泰然自若地坐着，倾听所有这些夸夸其谈，然后微笑着捋一捋胡须，手里举一满杯，说道："诚然，各领各的风骚！但是，全国可有一个比得上我最亲爱的格蕾特尔[1]，配给我的妹妹送茶递水当丫鬟？"对呀！对呀！叮叮当当，满座碰起杯来；有人还大声叫喊："说得有理，她的确是全体女性之花！"于是，刚才夸口的人们一下子噤若寒蝉。可如今！——我恨不得把自己的头发拔光，恨不得把脑袋往墙上直撞！——任何一个无赖都可以讽刺挖苦我，都可以对我嗤之以鼻！而我却像一个欠债人坐在那儿，听见一两句闲话都会一身冷汗！真想把他们痛揍一顿，可又不能说他们撒谎。

谁来了？谁溜过来了？要没弄错，就是他们两个。要是他的话，我马上就揪住他；他休想从这儿活着逃走！

〔浮士德、梅菲斯特上。

浮士德 从圣器室的窗子看去，长明灯的微光向上闪烁不定，可侧面的光线越来越弱了，昏暗已从四周逼近！我的心胸正如夜色深沉。

梅菲斯特 我却情急得像一只小猫，沿着救火梯爬上去，悄悄围着山墙探头探脑；可我觉得还挺自在，既可以小偷小摸，又不妨拈花惹草。我周身出现了绝妙的瓦尔普吉斯之夜的预兆。后天它就来临了，怪不得人们睡不着觉。

浮士德 我看见宝藏在那后面金光闪闪[2]，是不是它就要露出地面？

梅菲斯特 你很快就会笑逐颜开，挖出一个宝盆来。我前几天去瞅了一眼：只见里面尽是白晃晃的狮章银圆[3]。

浮士德 难道没有一件项圈，没有一枚指环，好把我的情人打扮？

梅菲斯特 我在那儿倒看见一样东西，好像是一串珍珠项链[4]。

浮士德 这就好了！我到她那儿去，要不带点礼物，总觉得遗憾。

梅菲斯特 不会让你去丢脸，白白享受一番。——现在，已是满天星光，您且听一首真正的绝唱：我给她唱一支劝化歌，肯定把她迷得直痒痒。（抚齐特尔琴而歌）

天刚破晓，

上门把郎找，

卡特琳小姣姣，

你想干啥事？

千万别进门！

你若把门进，

进去女儿身，

出来就不是。

你可要当心！

好事一完成，

翻脸不认人，

可怜的小乖乖！

你可要自重，

别睬小杂种，

裤带不能松，

除非戒指手上戴[5]！

瓦伦廷 （上前）你在这儿拐骗谁？真该死！万恶的拐子[6]！滚你妈的乐器！再让唱歌的见鬼去！

梅菲斯特 齐特尔琴碎成了两半，什么歌曲也不能弹。

瓦伦廷 还要劈开你的头盖骨！

梅菲斯特 （对浮士德）博士先生，别退缩！挺住！靠拢我，我来指方向。拔出您的鸡毛掸子[7]来！只管刺过去！我来挡。

瓦伦廷 你挡！

梅菲斯特 为什么不？

瓦伦廷 再来一下！

梅菲斯特 当然！

瓦伦廷 我想一定是魔鬼在格斗！怎么搞的？一挨着就麻了我的手。

梅菲斯特 （对浮士德）刺过去！

瓦伦廷 （倒地）哎唷！

梅菲斯特 这家伙服了！快走吧！咱们得马上开溜；已经有人在喊“杀人！”了。我对付警察绰绰有余，可死刑判决[8]却让人棘手。

玛尔特 （在窗口）来人！来人！

格蕾琴 （在窗口）快掌灯！

玛尔特 （如前）刚才又是骂又是打，又是喊又是斗！

众人 有个人躺在那儿快死了！

玛尔特 （走出来）凶手呢，逃走了吗？

格蕾琴 （走出来）是谁躺在那儿？

众人 你妈妈的儿子！

格蕾琴 全能的主啊！好惨！

瓦伦廷 我要死了！真叫作“说时迟，做时快”。你们娘儿们干吗站着直嚎？过来听我说道说道！（众人走过来围着他）我的格蕾琴，听着，你还年轻，可一点也不精明，弄糟了自己的事情。我跟你说句知心话：你现在可是个破鞋了；那就干脆这样混！

格蕾琴 哥哥！天啦！怎么给我这样讲话？

瓦伦廷 别拿天主的名义开玩笑！事情既然不幸发生，今后只好听天由命。你先跟一个人偷着搞，很快有更多人找上门，等十几个人找上了你，全城的人就会一窝蜂跟。

现世报一旦生下来，得让它悄悄地出世，用黑夜的纱罩把它连头带耳蒙起来；是的，简直真想把它一下子闷死。可它尽管活下来，还长大了，大白天抛头露面走出去，并没有变得更漂亮。它的脸越是难看，它越想到光天化日之下去亮亮相。

我的确知道会有那一天，所有规矩市民都躲避你，你这个荡妇，像躲避一个传染瘟疫的尸体。只要他们瞅你一眼，你就会吓掉了魂！你再也戴不成金项链[9]！在教堂里再也站不到祭坛旁边！也不能披着漂亮的花边领去跳舞寻开心！你只能躲在一个阴暗的角落，跟乞丐和残疾人为伍，即使上帝宽恕你，在人间也将遗臭万年！

玛尔特 快吩咐您的灵魂祈求上帝慈悲！难道您还要给自己添上诽谤罪？

瓦伦廷 我真想揍扁你干瘪的臭皮囊，你这拉皮条的老虔婆！这样我才能充分请求宽恕我所有的罪过。

格蕾琴 哥哥！简直像下地狱一样痛苦啊！

瓦伦廷 我说，眼泪汪汪又何益！须知你当初失身之际，就给了我心窝最沉重的一击。我将作为堂堂一名军人，通过死亡的长眠去见上帝。

（死去）

[1] “格蕾特尔”：即格蕾琴的昵称。

[2] “金光闪闪”：根据迷信，宝藏在地下会自动运行，到露出地面时会闪闪发光。

[3] “狮章银圆”：一种荷兰钱币，背面镌刻着狮形纹章。

[4] “一串珍珠项链”：“珍珠”指眼泪，本句可能暗示格蕾琴眼前的悲伤心情。但，“项链”原作“细绳”解，则可能预示她未来被处绞刑的命运，参见《瓦尔普吉斯之夜》末尾浮士德的台词：“怎么这美丽的颈项还得系上一根红色的细绦带”。

[5] “除非戒指手上戴”：这两节歌词，前一节系由莎士比亚人物奥菲莉娅所唱民歌（《哈姆莱特》第四幕第五场）改写而成；后一节才是作者自己的创作。拜伦曾就此责难歌德“从某处拿来某一碎片，从另一处拿来另一碎片”；歌德在一八二五年一月十八日对艾克曼说：“我的梅菲斯特也唱了莎士比亚的一首歌，他为什么不应该唱它呢？我为什么要费力来另作一首，如果莎士比亚的这一首很切题，说了应该说的话？我的《浮士德》的序曲也颇像《旧约》中的《约伯记》，这也是恰当的，因此我应该得到表扬，而不是受谴责。”（朱光潜译文）为这首民歌伴奏的齐特尔琴是一种古代拨弦乐器，有五根旋律弦和三四十根和声弦。

[6] “万恶的拐子”：原文为“捕鼠人”，即拐带妇女儿童的骗子，由古代一个吹笛诱鼠的传说转成此义。歌德本人和英国诗人勃朗宁都以这个传说写过谣曲。莎剧《罗密欧和朱丽叶》中也有过“捕鼠人”的用法（第三幕第一场）。

[7] “鸡毛掸子”：“剑”在德语中的俚俗称谓。

[8] “死刑判决”：关于生死的判决应以天主的名义做出，魔鬼对此当然无能为力。

[9] “金项链”：一七六五年重印的十六世纪一道法兰克福市的警令规定，本市行为不端的妇女不得佩戴金质或镀金项链，在教堂里亦不得坐椅子。

大教堂

〔礼拜仪式，大风琴和赞美歌。

〔格蕾琴在人群中。恶灵在格蕾琴身后。

恶灵 格蕾琴，想当初你天真无邪，

来到祭坛前，

打开这本翻烂了的小册子，

咿咿唔唔地祷告，

一半是儿戏，

一半出于对上帝的虔诚，

而今你可判若两人！格蕾琴！

你的脑袋转到哪儿去了？

你心里装着什么样的罪孽？

你的母亲由于你而长眠不醒[1]，

将忍受长久长久的痛苦[2]，

你可为她的灵魂祈祷？

你的门槛上又是谁的血？

——而在你的心房下面，

可不已经出现胎动，

那小家伙正蠕动着膨胀起来，

以不祥的存在

使你和它自己诚惶诚恐？

格蕾琴 苦啊！苦啊！那些念头转来转去折磨我，怎么我也摆不脱！

合唱 震怒日既临，

尘世化灰烬[3]。

〔大风琴声。

恶灵 震怒向你降临！

喇叭长鸣！

坟墓颤动！

你的心也颤动起来，

从死灰般寂静被唤醒，

去接受火刑！

格蕾琴 我真想从这儿离开！我觉得风琴声几乎窒息了我的呼吸，赞美歌从最深处溶化了我的心。

合唱 审判者登堂，

隐恶皆昭彰，

无一逃天网[4]。

格蕾琴 我觉得多么局促！壁柱禁锢着我，圆屋顶压迫着我！——我要空气！

恶灵 躲起来吧！可躲不脱

耻辱和罪愆。

要空气吗？要光吗？

天可怜见！

合唱 怜我复何言？

向何神请愿？

正人亦难安[5]。

恶灵 圣者对你掉头不顾，

清白人向你伸手

都毛骨悚然。

天可怜见！

合唱 怜我复何言[6]？

格蕾琴 隔壁大妈！您的小瓶子[7]！——（昏倒）

[1] “你的母亲由于你而长眠不醒”：格蕾琴对于那个危险的“小瓶子”（安眠药水）的顾虑已经成为事实。但她只怪自己，并不怪浮士德。

[2] “将忍受长久长久的痛苦”：她的母亲服用安眠药而死，临终前来不及忏悔和领圣体，故须入炼狱忍受长久的痛苦。

[3] “尘世化灰烬”：原文为拉丁文，源于《旧约·西番雅书》第一章第十四节至十八节，为十三世纪意大利圣方济各会僧侣托马斯·封·策拉努所作，后为罗马教会接受为安魂弥撒的祭诗之一。全诗共十七节，歌德这里引用了第一、第六和第七节，并从中借用了其他思想（如恶灵的台词：“震怒向你降临，喇叭长鸣！”等）。

[4] “无一逃天网”：原文为拉丁文。格蕾琴听到这一节，不禁肝胆俱裂，故连呼“空气”不止。

[5] “正人亦难安”：原文为拉丁文。这一节使这首可怕的颂歌在格蕾琴身上的效果达到了高潮。如果连正人君子都难以拯救，可怜的罪人试问能向何神请愿呢？又能请愿什么呢？

[6] “怜我复何言”：原文为拉丁文。在天主教礼拜仪式中，本无此叠句。作者为了戏剧真实性，宁愿不顾细节上的准确。

[7] “您的小瓶子”：指妇女随身携带的防止眩晕的嗅盐瓶。格蕾琴已经支持不住了，便向隔壁大妈借用一下她的“小瓶子”。

瓦尔普吉斯之夜

〔哈尔茨山。希尔克和埃伦特地区[1]。

〔浮士德、梅菲斯特上。

梅菲斯特 你不想弄一根扫帚？我倒希望找一匹最强壮的山羊[2]。我们走这条路，离目标还远着呢。

浮士德 只要我觉得腿干还硬朗，这节节把把的手杖也就够用。又何必要抄近路呢？爬行这山谷的迷宫，再攀登这永远有清泉喷涌奔泻的山峰，就正是如许幽径引人入胜的雅趣！春意已在桦树枝头喧闹，连枞树也感觉得到，它难道一点也不影响我们的手和脚？

梅菲斯特 当真，我一点也没有觉察到！我体内还像冬天一样，我希望路上还是雪上加霜。半圆的红月亮带着迟发的余晖[3]，阴惨惨地升了上来，照得如此之暗，每走一步都会撞上一棵树，碰上一块岩！且让我向磷火借个光！那边我看见一朵，燃得正旺。喂，朋友！可否请你帮帮忙？何必这样白白燃烧？求你为我们上山照照亮！

磷火 我希望，出于崇敬，强迫自己收敛一下轻浮的天性；只是我已习惯于弯弯曲曲地步行。

梅菲斯特 嘿嘿！它竟想模仿人类。快走直线吧，我以魔鬼的名义具结！否则我会把你摇曳不定的生命吹灭。

磷火 我知道，您是家主[4]，我乐于听从您的吩咐。只是请想一想：山上今晚群魔乱舞，扑朔迷离，您要让一朵磷火为您引路，可不能过于挑剔。

浮士德、梅菲斯特、磷火（相互唱和[5]）：

看来我们已走进

梦境和魔乡。

仔细引导，好把名扬，

让我们快快前往，

那去处辽阔又荒凉。

我看见树后有树，

多么迅速地退移，

那俯身的绝壁，

那长长的岩鼻[6]，

怎样在打鼾，怎样在吹气！

穿过石丛，穿过草地，

山涧和小溪向下奔腾。

可是流水潺潺？歌咏阵阵？

可是温柔的爱之呻吟，

那良辰吉日的声音？

我们多么希望，多么爱慕！

那回声又在响应，

有如古代的逸闻。

“呜呼！嘘呼！”越响越近了：

那鸱鸮、田凫和地鸦，

它们可都一直醒着吗？

蝾螈是不是在灌木丛里爬？

腿好长，肚好大！

而树根就像蛇

从岩石和沙土里蜿蜒而出，

伸出了奇怪的轮箍

把我们恐吓，把我们捉拿；

从栩栩如生的坚固的树瘤

它们将水螅般的触手

伸向了行人。还有鼠类，

各色各样，成群结队，

窜过沼泽，窜过荒原；

而流萤熙来攘往，

挤成一团又一团，

成为乱人心曲的陪伴。

但请问我们咋办——

是止步还是向前？

一切，一切好像在旋转：

那些扮鬼脸的巉岩

和树木，还有那鬼火

自吹自擂，越来越多。

梅菲斯特 抓紧我的衣角！这就是中峰，看见玛门[7] 在山里放光，人人都会大吃一惊。

浮士德 一道朝霞似的幽光，多么奇异地闪过了谷底！它甚至透进了

绝壁之间深邃的裂隙。那边烟雾蒸腾，山岚缭绕[8]，这边从沼气中亮出了火焰；接着那火焰像一根细线蜿蜒，又现出了一道喷泉。这里它以成百条脉络穿过山谷，盘绕于整个地带，那里它又在狭窄的角落突然分裂开来。而左近不远，只见火星喷发，有如撒开的金砂。看哪，在整个高处，岩壁着火了！

梅菲斯特 不就是玛门先生为了这个节庆，才把宫殿照得金碧辉煌？你能目睹这一盛况，真是三生有幸；我已隐约听见宾客骚嚷。

浮士德 狂风[9]怎样在空中横冲直撞！它怎样猛烈地打击我的颈项！

梅菲斯特 你得把岩石的老肋骨抓紧，否则狂风会把你刮进这峡谷的深坑。雾霭使夜色显得更浓。听！是什么噼啪作响在林中！猫头鹰受惊飞散。听，长青宫的圆柱[10]已经寸裂！枝丫戛然折断！树干轰然倒地！根块咯吱一声打呵欠！它们东倒西歪，相互倾轧，乱成一团，而在瓦砾层见叠出的峡谷里，狂风在呼啸，在咆哮。你可听见高处、远处、近处的声音？是的，一阵狂热的魔歌流遍了整个山道！

女巫合唱 女巫们走向布罗肯[11]，

茬梗枯黄，秧苗青青。

那儿围着一大群人，

上座是乌脸先生[12]。

跨过石头，跨过树根，

女巫（放屁），山羊（臊死人）[13]。

声音 老包玻[14]一个人来了，骑着一头老母猪。

合唱 当恭敬就恭敬[15]！

包玻太太请先行！

壮猪背上坐着老母亲，

后面跟着女巫一大群。

声音 你从哪条路上来？

声音 从伊尔森斯坦[16]那边！我在那儿瞄过猫头鹰的巢，它睁着一对大眼睛！

声音 往地狱里冲怎么着！干吗骑得那么慌！

声音 她擦破了我的皮[17]：你瞧瞧我的伤！

女巫合唱 路又宽，路又长，

干吗挤成这个样？

叉棍戳它，扫把搔它，

儿快闷死，娘快爆炸[18]。

巫师（半数合唱）

我们爬着像蜗牛，

女人事事在前头。

且向恶魔家走去，

女人要快一千步[19]。

（另半数）

我们一点不在乎！

让她先走一千步；

随她走得怎么忙，

男人一跳就赶上[20]。

声音（上方）来吧，一起来吧，从石头湖里一起来！

声音 （从下）我们很想一起把高登。我们洗过澡，全身洗得干干净净；可永远像个石女不受孕[21] ！

双方合唱 风歇星遁，

昏月藏身。

群魔合唱闹腾腾，

喷出千万火星。

声音 （从下）站住！站住！

声音 （从上）谁从岩缝里叫喊？

声音 （下方）带我去！带我去！我攀登了三百年[22] ，还没能达到顶峰。我真想跟我的同类一起飞升。

双方合唱 且骑扫把，且骑拐杖，

且骑叉棍，且骑山羊，

谁今天不能飞升，

就注定永远沉沦。

半女巫[23] （下方）我磕磕碰碰赶了好长时间；可别人走了老远老远！我在家悠悠惶惶，到这里还是赶不上趟儿。

女巫合唱 油膏[24] 使女巫变勇敢，

破布正好做风帆，

揉面木盆做船真个妙；

今儿不飞永远飞不了。

双方合唱 我们围着山顶转，

轻轻掠过了地面[25] ，

茫茫荒野远又近，

覆满女巫一大群。（落下来）

梅菲斯特 挤呀，撞呀，冲呀，闹呀，咝呀，搅呀，拉呀，嚷呀，闪呀，喷呀，臭呀，烧呀！地地道道的女巫本色！紧紧跟着我！要不我们马上会走散。你在哪儿？

浮士德 （在远处）这里这里！

梅菲斯特 怎么！给挤到那么远？我只得执行家法了。让路，伏郎公子[26]来了。让路！听话的老百姓，让路！这儿，博士，抓住我！让我们一起跳，跳出这拥挤的人潮；对我这样的人来说，也未免太乱套。那附近是什么放出了特异的光，招引我向那灌木林走去。来吧，来吧！让我们悄悄溜进去。

浮士德 你这矛盾的精灵！去吧！你尽可引我前去。不过，我觉得，这安排实在够巧妙：我们在瓦尔普吉斯之夜逛到布罗肯来，原来是为了在这儿远离一下尘嚣。

梅菲斯特 你瞧：五颜六色的火焰！有个快活的小团伙在联欢。规模虽小，可并不孤单。

浮士德 我倒宁愿到那上面去[27]！我已看见火光和烟雾的漩涡。那儿人群正向恶魔涌去；许多哑谜在那儿一定可以解破。

梅菲斯特 不过那儿也有许多哑谜纠缠不清。且让大世界去扰攘喧腾，我们不妨在这儿安安静静停留一阵。大世界里造出了小世界[28]，这种事由来已久。我看见年轻的女巫赤身裸体，而年老的却明智到懂得遮羞。看我的面子，请放和气些！须知少费劲可以多开心。我听见什么乐器在响！该死的嘎嘎声！还非习惯它不成。跟我来！跟我来！别无去处了：我走在前面，把你引进去，让你重新缔结一份姻缘。你说什么，朋友？这可不是个小空间。望过去，你简直望不到边。上百条火头摆成一排在燃烧；跳呀，聊呀，煮呀，喝呀，爱呀——说说看，还有什么地方更好玩？

浮士德 你在这儿把我们引荐，请问是作为巫师还是作为魔鬼出面？

梅菲斯特 我诚然惯于隐姓埋名；可节日庆典总想亮一亮勋章才不失身份。虽没有袜带[29]使我出众，马脚[30]在本乡本土倒也不胜光荣。你可瞧见那边一只蜗牛？它爬过来了；它以摸索的视力已经嗅出我几分。即使想装假，我也装不成。来吧！让我们从火堆走向火堆；你想求爱，我来做媒。（对几个坐在炭火余烬周围的人）诸位老先生，你们在此有何贵干？四周青年人花天酒地，鼓乐喧阗，何妨参加进去及时行乐；诸位在家枯坐也未免够寂寞。

将军[31] 谁还会信赖国民，

尽管为他们立下了功勋！

民众就像女人一样，

总是青年人高高在上。

大臣 人们背离正道太远，

我只把完美的旧物称赞；

当年我们处处吃得开，

那才是真正的黄金时代。

新贵 我们从前实在并不笨，

却往往做些不该做的事情；

正当我们想把一切抓牢，

可一切都已七颠八倒。

作家[32] 谁还爱读这样的文章，

尽管内容明智而稳当！

说到那些年轻娃娃，

从没有像今天这样狂妄自大。

梅菲斯特 （突然现出龙钟老态）[33]

我觉得已经活到了末日审判，

我也是最后一次来登女巫山，

我的小酒桶只流出浊酒几滴[34]，

看来世界同样只剩下余沥。

卖旧货的女巫[35] 先生们，可别匆匆走掉！别把机会错过！留心看看我的货色：这儿品种实在花样繁多。我的货架上没有一样不是天下无双，没有一样不曾使人类和世界蒙受莫大损伤。这儿匕首没有一把不是沾染过鲜血，没有一只高脚杯不是装着灼热的鸩毒，灌进了十分健康的躯干，没有什么首饰不曾引诱过可爱的妇人，没有什么刀剑不是背信弃义，从背后把对手一下刺穿。

梅菲斯特 干姨妈！您可太不识时务。既往不咎，不咎既往！您还是卖点新货！只有新货才能把我们吸引住。

浮士德 我可别忘形了！这岂不是一次庙会！

梅菲斯特 人山人海往上挤；你以为你在挤人，其实你在被人挤。

浮士德 那人是谁？

梅菲斯特 仔细瞧瞧她！她是莉莉特。

浮士德 谁？

梅菲斯特 亚当的前妻[36]。你要提防她那漂亮的头发，她唯有这件首饰可以炫耀。她靠它把一个青年弄到手，就不会让他轻易再溜掉。

浮士德 那儿坐着两位，一老带一少；她们好像已经跳够了！

梅菲斯特 今天可歇不成。新舞开始了；来吧！咱们请。

浮士德 （跟年轻一个跳起来）

我美美做了一个梦[37]：

梦见了一株苹果树，

树上两只红苹果[38]，

招引我拼命爬上去。

美女 小小苹果把人馋，

自它生长在乐园。

我的果园今也有，

叫人激动又喜欢。

梅菲斯特 （跟年老一个跳舞）

我可做了个古怪梦：

梦见一株分叉树，

它有一个——[39]

尽管——，我也心满意足。

老妇 我向马脚骑士

致以衷心祝福！

您要准备一个——

如果——您不畏惧。

尾脊幻视者[40] 混账东西！胆敢这样胡闹？不是早就向你们证明过：鬼魅从来没有普通人的脚？可你们还是使劲跳，跳得跟人类不差分毫！

美女 （跳着）他到我们舞会上来干吗？

浮士德 （跳着）哼！他哪儿都少不了。别人跳舞，他一定要胡说八道[41]。要是有一步没有说到，那一步几乎就等于没有跳。一旦我们往前进，他就会十分气恼。如果你兜起圈子来，像他在他的旧磨坊[42]里那样，他倒会说这样怎么怎么好；特别是你竟然向他请教。

尾脊幻视者 你们怎么还在这儿！真是闻所未闻。快滚开！我们早就进行了启蒙[43]！——这个魔鬼团伙，全然不讲常规。我们已经这样聪明，可泰格尔还在闹鬼[44]。我扫除愚昧扫了多久，就是扫不干净，这真是闻所未闻！

美女 闭嘴吧，别在这里讨人嫌！

尾脊幻视者 我当面向你们鬼魅说：我受不了精神的专制[45]！我的精神不搞这一套。（舞蹈继续着）看来我今天什么也做不了；好在我身边总带着一本游记[46]，希望我在跨出最后一步之前，能够把魔鬼和诗人压倒。

梅菲斯特 他就要坐到一个积水潭[47]里去：这是他自得其乐的妙方，如果蚂蟥在他的臀部受用起来，鬼魅和精神就会从他身上一扫而光。（对从舞池退出来的浮士德说）你干吗让那漂亮妞儿走掉，她跳着给你唱，唱得多美妙？

浮士德 咳！她唱着唱着，从她嘴里跳出了一只红老鼠[48]！

梅菲斯特 那算得了什么！可别吹毛求疵；老鼠只要不是灰的[49]，不就够了！幽会时刻，谁管这档子事？

浮士德 接着我还看见——[50]

梅菲斯特 什么？

浮士德 梅菲斯特，你可看见远远那边，孤零零站着一个苍白的少女？她缓慢地向前移行，似乎用戴镣的双脚在走路。我不得不承认，我认为她很像善良的格蕾琴。

梅菲斯特 别睬它，谁睬了都不吉祥。那是个幻影，是个没有生命的偶像。遇上它不是什么好事：被它凝视一眼，人的血液就会凝固，人几乎变成顽石；想你听说过墨杜萨的故事[51]。

瓦尔普吉斯之夜

浮士德 的确，那正是一个死者的双目，连眼皮都没有让亲人合拢。正是那酥胸格蕾琴向我袒露过，正是那玉体我曾受用。

梅菲斯特 那可是魔法，你这容易上当的傻瓜！她在每个人面前都显得像个小娇娃。

浮士德 何等的欢喜！何等的忧伤！我避不开这道目光。奇怪的是，怎么这美丽的颈项还得系上一根红色的细绦带[52]，差不多只有刀背那么窄！

梅菲斯特 可不是！我也看见了。她还能把脑袋掖在腋下；因为珀耳修斯已经把它砍下了。——别老这样胡思乱想[53]！咱们到这小山头来吧；这儿热闹得像普拉特一样[54]；如果我没有着迷的话，我可真看见

了一个剧场。那儿不知在演什么？

后台人员[55]马上又要开演了：一出新戏，七出的最后一出；一演就演这许多，正是本地的风俗。戏文是一位业余作者写的，演员也都是业余客串。先生们，恕我失陪了：我的业余任务[56]就是揭开幕布让人看。

梅菲斯特 布罗肯山的幸会正中下怀；阁下在这里倒也得其所哉。

[1] “哈尔茨山。希尔克和埃伦特地区”：哈尔茨山在德国下萨克森州，位于易北河和威瑟河之间，中央最高峰为布罗肯山峰，海拔约三千八百尺。这是一个阴暗而荒野的山区，半山腰长满枞树和桦树；还有不少飞溅的溪流，有一条为垂直达数百呎的迸发岩墙所包围；在更高处，巨大的花岗岩隔断了有时盖过了森林。希尔克是哈尔茨山最高的一个小村落，有一堆简陋的风吹雨打的小木屋；其南较低处，约二三里之遥，是另一村落埃伦特。攀登布罗肯山峰，势必经过这两个小村落。

[2] “扫帚……山羊”：还有叉棍，都是魔鬼和女巫的代步工具。

[3] “半圆的红月亮带着迟发的余晖”：此时已近夜半，升起的月亮将是下弦。关于这两句台词，作者曾经这样说过：“爱与恨，希望与绝望，以及心灵的情况和激情（不论管它们叫什么），这整个领域乃是诗人生而固有的，他可以成功地把它描绘出来。但是，法庭怎样判案，议会怎样开会，皇帝怎样加冕，却不是诗人生而知之的；如果他描写这些题材而不愿违反真实，就必须向经验或文化遗产求教。所以，我在《浮士德》中就可以凭借预感，来掌握主人公悲观厌世的阴暗心情，以及格蕾琴的恋爱情绪；但是，要说出——‘缺月姗姗来，凄然凝泪光。’就需要对自然进行一番观察了。”（歌德1824年2月26日对艾克曼谈话。译文借自朱光潜译本，略有改动。这里两句引诗，其原文与《浮士德》中的原文稍异：“红月”换成了“迟月”，“迟辉”换成了“湿辉”。）

[4] “您是家主”：梅菲斯特在这里是最高级的魔鬼。

[5] “相互唱和”：分成中音、低音和高音的三重唱，基本上是同时唱出来的，只是一节接着另一节提高了音量。据研究者云，第一、四节为梅菲斯特所唱，第二节为鬼火所唱，第三、五节为浮士德所唱。

[6] “长长的岩鼻”：希尔克村附近的两座花岗岩石，被称为“打鼾者”。

[7] “玛门”：按希腊文原义为金银财宝。在《新约·马太福音》第六章第二十四节被人格化：“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在弥尔顿的《失乐园》中，玛门曾为撒旦建立一座由火脉放光的宫殿。此处意为管财宝的魔王。

[8] “那边烟雾蒸腾，山岚缭绕”：歌德在一七九九至一八○○年间阅读了德国地质学家约翰·封·夏邦蒂的《论矿层》，此处近乎对矿层的实际描写。

[9] “狂风”：预告或伴随女巫飞翔行列的信号。

[10] “长青宫的圆柱”：针叶树的树干。

[11] “女巫们走向布罗肯”：德国研究家们大都认为，这一群拥挤而喧闹的客人涌向布罗肯山岭，象征着德国文学的“狂飙突进”时期。

[12] “乌脸先生”：过去用以指称忘记或不知或不愿提及其姓名的某人。此处指魔王。

[13] “女巫……山羊”：括弧里的字由于不雅，在原文中是缺笔。参阅注〕。

[14] “包玻”：希腊神话中女谷神得墨忒耳的保姆，她因得墨忒耳为其女珀耳塞福涅被拐而发愁，便讲一些猥亵故事为她解闷。此处象征粗俗、淫荡的女巫。

[15] “当恭敬就恭敬”：参见《新约•罗马书》第十三章第七节：“当恭敬的，恭敬他。”

[16] “伊尔森斯坦”：布罗肯山岭的一道悬崖绝壁。

[17] “擦破了我的皮”：骑得更快的女巫从她身旁擦过，擦破了她的皮。

[18] “儿快闷死，娘快爆炸”：大多数怀孕的女巫被挤得生出死胎。

[19] “女人要快一千步”：据歌德的助手里默回忆，歌德于一八○七年对他说过，“一个女人一旦脱离正轨，她会盲目地不计后果地走向邪恶；而一个走上邪路的男人开始可能跟不上她，因为他总保留着某种良心，而她则让天性肆无忌惮地放纵下去。”

[20] “男人一跳就赶上”：但男人在邪路上走下去，后果要比女人更厉害。

[21] “可永远像个石女不受孕”：关于这句话有两种解释：一种是指一些文艺评论家，他们对别人的作品百般挑剔，自己什么也创作不出来；又一种是指一心避免犯错误的作家艺术家，他们小心翼翼，老是“洗澡”，“洗得干干净净”，结果两手空空，一贫如洗——这就是说，完全不犯错误，既是伟大又是无能的标志。

[22] “我攀登了三百年”：关于这句话也有两种解释：一种是指科学，已经发展三百年，但由于各派门户之见拘泥不化，以致停滞不前；又一种是指当时德国各小邦林立，远远落后于时代发展。

[23] “半女巫”：指尚未完全入魔的女巫，她们追求接近女巫行列而不可得。此处用以比喻半吊子人才，他们尽管野心勃勃，永远不能超凡脱俗，因此十分妒忌在竞赛中胜过他们的那些更有才能的心灵。

[24] “油膏”：用来涂抹女巫们所骑的扫帚或叉棍，以便提高飞行速度。

[25] “轻轻掠过了地面”：双翼残缺的女巫飞不到布罗肯山岭。

[26] “伏郎公子”：魔鬼的古代称谓，又解作“诱惑者”。参阅注〕。

[27] “我倒宁愿到那上面去”：歌德本来计划把浮士德引到撒旦的宝座——布罗肯山岭去。浮士德作为一个梦想家，也可能跟着恶魔走向深渊；但是，梅菲斯特却为了进一步诱惑并抓紧浮士德，便试图用一些浅薄的声色把他引开去。

[28] “大世界里造出了小世界”：小圈子正是在上流社会形成的。此处暗示十八世纪流行的小社团。

[29] “袜带”：指英国一三五○年创立的一种最高勋章，用深蓝色天鹅绒制成，用金环扣扣在左膝下面。

[30] “马脚”：梅菲斯特有一条腿呈马蹄形，在人间往往设法遮住，但在魔鬼世界倒可露出来炫耀一番。参阅注〕。

[31] “将军、大臣、新贵”：指法国大革命期间被赶到德国来的各种典型人物，他们落后于时代，对一切不满。甚至那些靠革命爬起来的“新贵”，也觉得“一切都已七颠八倒”。

[32] “作家”：指老朽的启蒙作家，他们同浪漫派相反，希望保持中庸之道，实际上近乎甘居中游。

[33] “梅菲斯特（突然现出龙钟老态）”：以上四种人物典型显然代表政治上和文学上传统的反动的残余势力。梅菲斯特在这里装出老态，并说出一番臭味相投的话，乃是对他们的怀旧心态的诙谐模拟。梅菲斯特认为，生活和思想的矛盾达到顶峰，同时也就找到了解决办法，所以他说他“也是最后一次来登女巫山”。

[34] “我的小酒桶只流出浊酒几滴”：讽刺通过自我来判断世界的人们。酒桶流出浊酒，证明它即将流光。

[35] “卖旧货的女巫”：“瓦尔普吉斯之夜”作为魔鬼的节日，还摆有地摊，由女巫作摊贩兜售旧货。她们叫卖一些屡试不爽的杀人工具；但在梅菲斯特看来，它们早已被更有效的屠杀亲人的工具所代替。

[36] “莉莉特……亚当的前妻”：据研究者云，这个人物在犹太传说中被创造出来，是为了解决《旧约•创世记》的一个矛盾：第一章第二十七节说上帝同时造男造女；第二章第二十一节则说上帝取出亚当的肋骨造了夏娃。据说莉莉特和亚当原来共用一个背脊，所以老是吵架；后来上帝把他们分开了，她就离开了亚当，去作魔王的情妇，专事诱惑男人、捕获婴儿。她的“漂亮的头发”正是她的魅力所在。

[37] “我美美做了一个梦”：这是浮士德的发展过程的最低点。他“跟年轻一个跳起来”，意味着直接参与猥亵活动。但是，他很快就清醒过来，离开了舞池（见后文）。

[38] “红苹果”：中世纪以来，常用以比喻女性的乳房；这里同时指称夏娃叫亚当吃的智慧树的果实。

[39] “它有一个——”：梅菲斯特和老妇的两段台词中的四处猥亵文字，在作者的原稿和各版正文中均被省略。

[40] “尾脊幻视者”：原文由希腊语词缀组成。指德国启蒙主义作家、批评家兼出版商弗里德里希•尼古拉（1733—1811）。原为莱辛、门德尔松的文友，敌视浪漫派，并出版《少年维特的喜悦》以讽刺歌德；又以批评权威自居，引起赫尔德、席勒、康德、费希特等人的反感，被称为德国文坛的“头号市侩”。一七九一年得幻视症，为生人或死人的幻影所困扰，后在脊椎尾部以蚂蟥吸血而愈。一七九九年在柏林科学院作专题报告，详述自己患病及治愈过程，并因此而得此诨号。

[41] “他一定要胡说八道”：讽刺尼古拉自己什么也创作不出来，却欢喜指摘别人的作品。

[42] “旧磨坊”：指尼古拉的出版物及其自一七六五年起编印的批评刊物《德国图书总

汇》。

[43] “我们早就进行了启蒙”：指腓特烈二世（1712—1786）招聘伏尔泰，提倡法国式的启蒙运动。

[44] “可泰格尔还在闹鬼”：泰格尔是柏林西北数里开外的一个小城堡，原为勃兰登堡选帝侯狩猎驻跸处，后以洪堡兄弟的宅第和墓地而知名。一七九七年传闻该城堡闹鬼，官方派人前往调查，结果一无所获。尼古拉作为启蒙作家并不相信鬼魅，故此事引起他的烦恼，特地在学术报告中加以评论，一时传为笑谈。

[45] “鬼魅……精神……”：两者在德语中是一个词（Geist）。此处玩弄文字游戏。

[46] “一本游记”：指尼古拉一七八三至一七九六年出版的十二卷冗长的《德国瑞士游记》。其中丰富的资料使这部著作今天成为文化方面重要参考书之一。

[47] “积水潭”：蚂蟥麇集地。

[48] “从她嘴里跳出了一只红老鼠”：据研究者云，出自德国古老传说：“从一个睡着的女巫张开的嘴里，爬出了一只红老鼠。”

[49] “老鼠只要不是灰的”：就是说，至少不是平凡的。

[50] “接着我还看见——”：“瓦尔普吉斯之夜”本来以一个裸体偶像的显现而告终，那个偶像掉了脑袋，从颈项冲出血来，浇熄了女巫们的魔火。浮士德却由此体验到格蕾琴未来的命运。

[51] “墨杜萨的故事”：希腊神话中蛇发人面三魔女之一，其目光能使人变成石头，后为珀耳修斯斩首。

[52] “红色的细绦带”：据德语古籍，复活的断头者有此印记。

[53] “别老这样胡思乱想”：梅菲斯特又试图把浮士德对格蕾琴的苦苦思念移到墨杜萨的故事上来。但浮士德摆不脱那个少女形象，对瓦尔普吉斯之夜的任何活动再也不感兴趣。

[54] “热闹得像普拉特一样”：普拉特系当时维也纳的一个游乐园，为多瑙河所环绕，优美的车行道和人行道四通八达，在欧洲享有盛名。梅菲斯特这时又想把浮士德引到那个“剧场”去。

[55] “后台人员”：指剧场里热心服务或主动要求服务的业余人员。据云可能暗讽忙忙碌碌的魏玛中学校长卡尔•奥古斯特•贝蒂格（1760—1835），他曾向席勒的刊物投过稿，席勒称他为“无事忙”、“药中甘草”等等。

[56] “我的业余任务”：是说他在剧场里帮忙。歌德和席勒一七九九年曾经共同计划录用一些热心戏剧艺术的业余人员。

瓦尔普吉斯之夜的梦或奥白朗和蒂坦尼亚的金婚。插曲

舞台监督 米丁门徒兴冲冲[1] ，

今天咱们且歇工，

峡谷潮湿山古老，

全部移作布景用。

报幕人[2] 共同生活五十龄，

方可称作金婚姻；

争吵从此不再有，

这才更加贵似金。

奥白朗 精灵如在我身边，

就此快把原形现！

且看他们王与后

今日重新结良缘。

扑克[3] 扑克来了斜着转，

拖着脚步往前赶；

后面跟着一百个，

和他一起来联欢。

阿莉儿[4] 阿莉儿带头把唱领，

歌喉美妙又纯净；

招来许多丑八怪，

却也引来大美人[5]。

奥白朗 夫妇和美如人意，

请向我们来学习！

恩恩爱爱要长久，

就得时时小分离。

蒂坦尼亚 男人噘嘴女作怪，

快把两个抓起来，

一个送往南极去，

一个送他到北海！

管弦乐队[6]（全奏·最强音）

苍蝇嘴巴蚊子鼻，

加上七姑八大姨，

草中蟋蟀叶下蛙，

个个都会玩乐器！

独奏[7]那边风笛过来了！

原来是个肥皂泡。

且听塌鼻把它吹，

一吹吹得呜呜叫！

刚成形的精灵[8]蜘蛛腿加蟾蜍肚，

长翅膀的小鬼头！

这样动物何曾有；

小诗倒还有一首。

一对小配偶[9] 小小步子跳得高，

跳过甘露和香草！

任你婆娑跳个够；

天空你总跳不到。

好奇的旅行家[10] 假面舞剧可在演？

难道是我看花眼，

还有美神奥白朗，

岂料今天也得见？

正教徒[11] 没有爪子没有尾！

毫无疑问不隐讳：

恰像《希腊的诸神》，

他也是个大魔鬼。

北方的艺术家[12] 不管我画啥东西，

看来不过是漫笔；

收拾笔墨准备好，

及时留学意大利。

语言洁癖者[13] 我来这里真不幸：

这里风气真荒淫！

试看女巫一大堆，

只有两个扑发粉。

年轻的女巫 发粉有点像裙子，

只配白发老婆子；

我才精光骑羊子，

露出结实小身子。

端庄老妇 我们懂得讲礼貌，

不跟你们来争吵；

愿你年轻柔嫩人，

个个早日腐烂掉。

乐队指挥 [14] 蚊虫鼻子苍蝇嘴，

别把裸女来包围！

草中蟋蟀叶下蛙，

拍子总该打得对！

风信旗 [15] （向一方）欢聚如人愿：

地道好新娘！

英俊青少年，

个个大有望！

风信旗 （向另一方）地如不裂开

把他们吞没，

我就要赶快

跳进地狱去。

《酬宾集》[16] 我们犹如小虫蚁，

小小螯钳真锐利，

且向老爷撒旦爸，

致以显赫的敬礼。

亨宁格斯[17] 且看它们结成帮，

尖酸刻薄把人伤！

到头还会这样说，

它们出于好心肠。

《艺术保护人》 忘乎所以真高兴，

我跟女巫来厮混；

正因此道我精通，

胜似指导缪斯群。

前《时代精神》 攀龙附凤本有术。

快来抓住我衣裾！

布罗肯山好宽顶[18] ，

恰似德国帕纳苏。

好奇的旅行家[19] 那个愣汉又是谁？

大模大样迈大腿；

见到什么嗅什么。——

“他在侦查耶稣会。”

鹳鸟[20]清水捕鱼我高兴，

浊水捕鱼我也行；

请看善男和信女

也将混进魔鬼群。

凡夫俗子[21]那些善人不一般，

事事不过是手段；

他们就在布罗肯

建立秘密小社团。

舞蹈者[22]又来一个歌咏队？

远远听见把鼓擂。——

“且勿扰我听仔细，

苍鹭芦中齐声啼。”

舞蹈教练 人人轻盈把腿抬！

尽量显出功夫来！

驼子蹦兮胖子跳，

休问风度好与歹。

提琴手[23]地痞相互仇恨深，

一心想要对手命；

风笛及时来解冤，

有如莪菲驯兽琴。

独断论者 [24] 不论批判抑怀疑，

决难令我误入歧。

魔鬼总归是魔鬼，

否则何以有该词。

唯心论者 [25] 我的感官幻觉多，

颐指气使太过火。

今天我就是疯子，

要把一切当作我！

实在论者 [26] 本体实在太恼人，

使我不得不烦闷；

这里我是头一回，

觉得自己站不稳。

超自然论者 [27] 我在这里真开心，

欣逢这些好事情；

纵打恶魔身上看，

亦可推断有善灵。

怀疑论者 [28] 他们跟着爝火滚，

相信宝藏已接近；

“魔鬼”“怀疑”韵相叶，

看来我倒有点门儿。

乐队指挥[29]草中蟋蟀叶下蛙，

浅薄涉猎真该杀！

苍蝇嘴巴蚊子鼻，

你们倒是音乐家！

左右逢源者[30]哥儿们快活玩个够，

起个诨名叫“无忧”；

既然用脚走不成，

咱们且用头走路。

不知所措者[31]当年捞摸靠拍马，

而今空喊老天爷！

跳舞已把鞋跳穿，

跑路只好光脚丫。

磷火[32]我们来自沼泽地，

朽木腐草是亲戚；

一旦列入品与位，

风流倜傥何足奇。

流星[33]我从上天落下界，

闪闪烁烁放光彩；

而今斜卧草丛里，

有谁把我扶起来？

庞然大物[34] 滚开滚开快滚开！

四周小草倒下来；

精灵现形休小看，

它们肢体一大块。

扑克 踩地脚步要放轻，

别学象崽那么愣！

今日最重数哪个，

结实扑克不让人[35] ！

阿莉儿 慈爱自然与心灵，

助汝翅翼两肋生，

我的轻踪引着走：

一起去登玫瑰岭[36] ！

管弦乐队 （最弱音）

乱云飞渡雾迷蒙，

转眼霁色亮天中。

叶间芦中微风起，

一切散作一场空[37] 。

[1] “米丁门徒兴冲冲”：米丁是魏玛剧场的舞台装置家。由于上演戏文对舞台的要求不多，米丁和伙计们今天休息。

[2] “报幕人”：德国狂欢节演滑稽剧，也往往由司仪人员报告节目的内容。这里是说仙王奥白朗夫妇消除隔阂，和好如初。有人认为，奥白朗和蒂坦尼亚象征德国文学史中的古典派和浪漫派，或者理智和想象之间的冲突与和解。

[3] “扑克”：莎剧《仲夏夜之梦》中的小促狭鬼，似乎代表经常控制大众趣味的荒诞而乖张的因素。

[4] “阿莉儿”：莎剧《暴风雨》中的小精灵，代表诗歌或者超乎时尚而未受其沾染的纯洁因素。参阅第二部注〕。

[5] “丑八怪……大美人”：前者指卑下的品质，后者指无关乎性别的优美心灵。

[6] “管弦乐队”：管弦乐队的演员在演奏过程中自拉自唱，很容易转向文学讽刺，这可能是从阿里斯多芬的《蛙》受到启发。“乐队”暗讽文学上希望成名成家者，他们像昆虫一样哼哼唧唧，聒噪不休；或者暗讽文坛名人周围的啦啦队，他们不断重复几句吹捧的高调。

[7] “独奏”：“呜呜叫”的原文系作者自造词，指风笛的拖音，暗讽华丽辞藻的追求者。

[8] “刚成形的精灵”：讽刺一些蹩脚诗人，他们根本不懂一首活诗必须像一个有机的整体自发地从内心流出，而是把一些韵脚搜集拢来，拙劣地缝在一起，构成奇形怪状，冒充美的创造。

[9] “一对小配偶”：有人认为，是指坏音乐和拙劣诗歌的联姻。

[10] “好奇的旅行家”：指《德国瑞士游记》的作者尼古拉，参阅注〕、〕。有人认为，他提到“奥白朗”，是因为后者代表古典派。

[11] “正教徒”：一七八八年弗里德里希•施托尔贝格伯爵在《德意志博物馆》上发表《评席勒先生的诗〈希腊的诸神〉》一文，说这首诗是“最荒谬的偶像崇拜和最阴郁的无神论的结合”。此人是一小撮自大狂的代表，他们不仅贬斥席勒，对莱辛、克洛普施托克和歌德也一概加以攻击。“正教徒”这一节就是针对他的。他这里把奥白朗和希腊群神都称作“大魔鬼”。

[12] “北方的艺术家”：有人认为是指一七九八年死于罗马的丹麦艺术家卡斯腾斯；有人说是指和卡斯腾斯一起在罗马几年的艺术评论家费尔诺；更有人坚持说是歌德本人，他认为自己在布罗肯山上只能描写女巫，而且写得很草率，只有到意大利去才能找得到高雅的形式。

[13] “语言洁癖者”：据说指语言学家J.H.卡姆佩（1746—1818），他在歌德的“讽刺诗”中被称为“可怕的洗衣妇”，用碱水和沙子搓洗德国语言。

[14] “乐队指挥”：业余乐队被年轻漂亮的女巫迷住了，指挥才斥责他们“拍子总该打得对！”

[15] “风信旗”：一说暗讽皇家乐师和作家J.K.莱夏特（1752—1814），他对法国革命采取两面派立场。又一说指施托尔贝格伯爵兄弟，他们原为狂飙突进运动的狂热追随者，崇尚自然，蔑视传统；二十年后变成狭隘、反动的正统派。在这两节中，风信旗先为裸体的女巫所迷惑，把她们视作可爱的“新娘”；后则唯愿地面裂开，把她们吞没。

[16] “《酬宾集》”：即歌德、席勒合著的讽刺诗集。它们在席勒主编的《缪斯年鉴》上陆续发表，引起一场反对作者的风暴，他们在某些刊物上被痛斥为受魔鬼的挑唆。故有“撒旦爸”的说法。

[17] “亨宁格斯”：奥古斯特•封•亨宁格斯（1746—1826），丹麦大臣，《时代精神》、《十九世纪精神》等刊物主编，曾恶毒攻击席勒主编的《时序女神》和《缪斯年鉴》。因此在本节中，他受到点名讽刺，接着“《艺术保护人》”、“前《时代精神》”两节也是针对他的；本节讽刺他对歌德、席勒的咒骂（其中的“它们”指二人的讽刺诗）；“《艺术保护人》”讽刺他在布罗肯山的女巫中间比在缪斯之间更加自在；“前《时代精神》”讽刺他把“德国帕纳苏”的一席之地分给那些对他拍马屁的作家们。

[18] “布罗肯山好宽顶”：讽刺许多缺乏才能而不配称作诗人的人，都因此在“德国的帕纳苏”占有一席之地。帕纳苏为古希腊山名，相传为阿波罗和缪斯女神所居之地，故可解作诗坛、文坛。

[19] “好奇的旅行家”：这里不是尼古拉在说话，而是在说他。作为启蒙作家，他是一切宗教的敌人，因此处处搜寻潜藏的天主教分子。

[20] “鹳鸟”：指J.C.拉瓦特尔（1741—1801），苏黎世牧师，歌德的朋友。歌德一八二九年二月十七日对艾克曼说：“拉瓦特尔是个大好人，只是屈从于强大的错觉，整个严格的真理不是他所关心的；他欺骗自己也欺骗别人。……他走路就像一只鹳鸟，因此他作为鹳鸟出现在布罗肯山。”

[21] “凡夫俗子”：作者自称。歌德在他的讽刺诗《科布伦茨的午宴》上写道：“先知在右边，先知在左边／凡夫俗子坐中间。”在那次午宴上，歌德坐在拉瓦特尔和巴泽道（1723—1790，教育改革家）之间。

[22] “舞蹈者”：指哲学家。当时哲学界所有争论，都集中在“有没有精灵？”这个问题上，在局外人听来十分单调。本节讽刺他们按照一个调子跳舞，有如苍鹭在芦苇中齐声啼叫。此外，歌德对于文学界的朋党风气的憎恶也是众所周知的。

[23] “舞蹈教练、提琴手”：这两节原来没有，后来（1828）由作者补入他生前最后亲订的一部全集中，为了预告和评论后文五个相互仇恨的哲学流派。

[24] “独断论者”：指康德以前的哲学家，他们凭借概念推断事物的存在，并由此证明神的存在。此后几个哲学流派都在争论同一问题：魔鬼是否实际存在物？独断论者认为既有“魔鬼”这个词儿，便应肯定魔鬼的存在，因此他不相信康德的“批判”和休谟的“怀疑”。

[25] “唯心论者”：指费希特及其同派哲学家，他们认为整个外在世界不过是内在意识过程的显现，或者说，“非我”是“自我”的一种产物，而不是存在于自我之外的某物；如果这个外在世界对于他们显得混乱，那么理所当然地应当认为，是自己本人混乱的反映。因此，瓦尔普吉斯之夜所以如此癫狂，正因为“今天我就是疯子。”

[26] “实在论者”：即经验论者，他们只认为可捉摸的事物才是实际存在的，而承认不可捉摸的魔鬼的存在，则无异于丧失了立足点，故云“觉得自己站不稳”。

[27] “超自然论者”：这一派承认在感觉世界之外或之上存在着一个第二性的、不同种的、绝对的现实。例如弗里德里希•雅可比（1743—1819），歌德的朋友，他从魔鬼及其世界的存在

推断出神及其世界的存在，因此他能取乐于瓦尔普吉斯之夜的鬼怪。

[28] “怀疑论者”：怀疑论者否认真正认识的一切可能性，因此把超自然论者比作“掘宝者”加以取笑，嘲笑后者愚蠢到相信自己“跟着爝火滚”，便能够获得认识的“宝藏”。一说，“怀疑”（Zweifel）和“魔鬼”（Teufel）二词在德语中押韵，故怀疑论者在布罗肯山十分自在。又一说，怀疑论者视魔鬼为本来的怀疑者，即永恒的否定者，故同时又是他的盟友。

[29] “乐队指挥”：业余乐队也由于哲学上的混乱而不合拍，故遭到指挥的申斥。

[30] “左右逢源者”：此后又是五种政治类型。在十九世纪初叶，欧洲旧秩序已全面崩溃。“左右逢源者”即政治上的见风转舵者，他们走路用脚或者用头，全看形势需要与否。“无忧”原文为法语，此处指法国大革命期间轻易变换观点以求适应现实的人们。

[31] “不知所措者”：许多法国逃亡者都是旧制度的寄生虫，习惯于靠宫廷为生，而今在德国必须自食其力，便手足无措，不知怎么办。

[32] “磷火”：由于革命而从底层爬到了上层的所谓“暴发户”，即前场的“新贵”。

[33] “流星”：由于革命而从上层被摔到底层的旧政客，他们处处寻求帮助，以图站稳脚跟。

[34] “庞然大物”：指革命群众，他们意识到自己的力量，要把上面出场的五种政治类型清除掉。

[35] “结实扑克不让人”：扑克自称“结实”，近乎《仲夏夜之梦》中小仙向扑克告别时称他为“大块头精灵”。

[36] “玫瑰岭”：据维兰的诗体小说《奥白朗》，仙宫位于一座玫瑰岭上。按照阿莉儿的信号，众精灵纷纷腾空飞向玫瑰岭。

[37] “一切散作一场空”：管弦乐随着曙色开展而渐弱，瓦尔普吉斯之夜的鬼怪消失踪影。舞台转空。由这场“插曲”转向下一场，似乎显得太突兀。作者曾经计划补充一场，而且动手写了一部分，让梅菲斯特引着浮士德到布罗肯山顶去朝见撒旦；但是他后来放弃了，故现有版本仍然保留着这个令人感到突兀的缺陷。

阴天 原野

〔浮士德、梅菲斯特上。

浮士德 真叫惨！真叫人灰心丧胆！可怜在世上迷惘了许久，如今被捕了！给关在监狱里受可怕的折磨，不幸的小家伙变成了女犯！落到了这步田地！这步田地！——背信弃义的卑劣的精灵，你竟将这件事向我隐瞒！尽管站着，站着！把你那双魔眼在眼眶里恶狠狠地转呀转！站着以你不堪忍受的姿态同我对抗吧！可她被捕了！陷于难以挽救的灾难！交给了恶灵[1]和冷酷无情的审判员！这时你竟用陈腐无聊的娱乐[2]来糊弄我，向我隐瞒她那与日俱增的悲叹，让她无依无靠地走向深渊！

梅菲斯特 她可不是第一个[3]！

浮士德 你这狗！可恨的怪物！——法力无边的精灵啊，请把它、把这浑虫再变成它的狗模样，就像它从前夜间常常欢喜跑到我面前来，欢喜在老实的过路人[4]脚前打滚，欢喜等他跌倒下来，一下子扑到他的肩上。请把它再变成它心爱的形状，好让它在我面前的沙土上贴着肚皮爬行，我好用脚踢它，这遭天罚的坏家伙！——“不是第一个！”——可叹！可叹！世上没有一个人能理解，沉入这悲惨深渊的竟不止一个，那第一个在永远宽恕者眼前[5]，忍受着痉挛的临死痛楚，竟不足以为其余一切人赎罪！这唯一者的苦难使得我痛彻骨髓；你却在一旁狞笑，对千万人的命运无所谓。

梅菲斯特 如今我们的才智山穷水尽，你们人类便往往神魂颠倒。既然你不能善始善终，为什么当初要跟我们结交？你想飞又怕晕得受不了？是我们强求于你，还是你把我们找？

浮士德 别冲我露出那副狼吞虎咽的牙齿！我恶心！——伟大、庄严的精灵啊，你惠允向我显圣[6]，你了解我的心和精神，可为什么把我跟这幸灾乐祸的恶棍捆得紧紧？

梅菲斯特 说完了没有？

浮士德 去救她，否则让你遭灾受难！要用最可怕的咒语咒你几千

年！

梅菲斯特　　我解不开复仇者的绳索，也打不开他上的门锁。“去救她！”请问是谁把她推向了堕落？是你还是我？

〔浮士德怒目环顾。

梅菲斯特 你想动用雷霆不成？幸亏它没有交给你们可怜的凡人！粉碎无辜的对手，不过是狼狈不堪之际用来出气的暴君行径。

浮士德 带我去！去把她解救出来！

梅菲斯特 就不在乎你所冒的危险？须知城里还留着你亲手欠下的血债。被害者的墓地上空飘荡着复仇的幽灵，在伫候杀人犯的归来。

浮士德 不也有你的份儿？愿全世界的暗杀和死亡都归到你这怪物名下！我说，带我去，去解救她！

梅菲斯特 我带你去，可我办得到什么，请听我说！我哪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我不过给看守布个迷魂阵，你去抢钥匙，再用凡人的手把她引出来 [7] ！我来把风，准备好魔马，送你们一程。这就是我办得到的一切。

浮士德 马上就走！

[1] “恶灵”：指良心的谴责，见《大教堂》一场。

[2] “陈腐无聊的娱乐”：指“瓦尔普吉斯之夜”。

[3] “她可不是第一个”：语出当年法兰克福法院对杀婴女犯的起诉书。

[4] “老实的过路人”：受妖魔鬼怪困扰的，不仅是浮士德，还有每个偶然路过的人。

[5] “那第一个在永远宽恕者眼前”：“第一个”指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耶稣；“永远宽恕者”指基督教的上帝，此处带有讥讽口吻。

[6] “你惠允向我显圣”：在“森林和洞窟”一场中，浮士德说过，是地灵送给他一个少不了的伙伴；这里，他又说，是地灵安排他结交这幸灾乐祸的恶棍。原来歌德计划增加一场，表现地灵指示浮士德去找梅菲斯特，后未写成。

[7] “再用凡人的手把她引出来”：梅菲斯特不能用魔术把格蕾琴救出来，只能凭借浮士德的凡人的手。

夜 开阔的原野

〔浮士德、梅菲斯特骑黑马飞奔而来。

浮士德 刑场[1]周围那些女人在干什么？

梅菲斯特 不知道她们煮些什么，搞些什么。

浮士德 飘上去，飘下来，又鞠躬，又打千。

梅菲斯特 一帮子女巫。

浮士德 她们在泼洒，在祭奠！

梅菲斯特 走吧！走吧！

[1] “刑场”：原文直译为“乌鸦石”，因设有绞颈架的刑场周围常有乌鸦飞旋。此刻女巫们在为即将被处决的格蕾琴举行魔鬼式的弥撒。牧师在祭坛上走来走去，鞠躬，下跪，撒香，给参加祈祷者洒圣水。

地牢

〔浮士德拿着一串钥匙和一盏灯，站在一扇小铁门前。

浮士德 我又感到一阵久已生疏的惊慌，人类的全部苦难落到了我身上。她就待在这里，在这道湿墙后面，而她的罪行完全是一场善良的痴狂！你还迟迟不肯走到她面前？你还害怕同她再见？去吧！你的畏缩不过催促死神前往[1]。

〔他抓住监锁。歌声由内传出。

我的娘，那暗娼[2]，

她把我杀了！

我的爷，那流氓，

他把我吃了！

我的小妹子

拾起了骨殖

埋在荫凉处——

我变成林中一只美丽的小鸟，

飞走了，飞走了！

浮士德 （开锁）她哪料到情人就在身旁，在偷听锁链锒铛，稻草窸窣作响。（走进来）

玛加蕾特 （躲在稻草铺上）苦哇！苦哇！他们来了。死得好惨！

浮士德 （低声）别嚷！别嚷！是我来了，我来把你搭救。

玛加蕾特 （滚倒在他面前）你要是个人，就请体谅一下我的苦楚！

浮士德 你这样叫喊，会吵醒了看守！（抓住锁链，把锁打开）

玛加蕾特 （跪下）刽子手，是谁给你这个权力？何必深更半夜来提我！行行好，让我活一会儿！到明天早上不也来得及？（起身）我还年轻，这样年轻，就要把命丧。我从前也曾漂亮过，那正是我的致命伤。我的朋友从前就在身旁，而今却远走他乡；花冠已经撕破，花朵已经抛散。别把我拽得那么紧！饶了我吧！我给你捣了什么乱？别让我白白哀求一场，我可一辈子也没把你碰上！

浮士德 我怎么受得了这样的祸害？

玛加蕾特 我现在完全听你安排。先让我给孩子喂喂奶！我搂了它一整夜；他们为了折磨我，从我抢走了它，还说是我把它害。我再怎么也不会快活。他们唱歌编排我[3]！这些人真缺德！有个老故事结尾倒是这样说，可谁叫他们用来指我？

浮士德 （匍匐在地）一个情人在你脚前拜倒，要把苦难的枷锁搬掉。

玛加蕾特 （向他跪拜[4]）让我们跪下来，向圣徒祈祷！看哪，在这些台阶下面，在门槛下面，地狱在沸腾！恶魔怒发冲冠，正在大声喧闹！

浮士德 （大声）格蕾琴！格蕾琴！

玛加蕾特 （注意）这是我朋友的声音[5]！（跳起身来，锁链脱落）他在哪儿？我听见他在唤我。我自由了！没人阻拦我了。我要扑到他脖子上去，躺在他怀里！他刚才在唤：格蕾琴！他就站在门槛上。透过地狱的哀号和切齿声，透过恶魔冷酷的讥嘲，我听出了甜美可爱的口吻。

浮士德 是我呀！

玛加蕾特 是你！哦，再说一遍！（抓住他）是他！是他！所有痛苦到哪去了？地牢、锁链给我的恐惧到哪去了？是你！你来救我！我得救了！——那条街道又摆在我面前，我在那儿第一次见到你。还有那欢快的花园，我和玛尔特在那儿等过你。

浮士德 （争取离去）跟我走！跟我走！

玛加蕾特 哦，待一会儿！我就想待在你待的地方。（温存抚摩）

浮士德 赶快！你再磨蹭，就误了我们的大事。

玛加蕾特 怎么？你再不会接吻么？我的朋友，你离开我并不很久，连接吻也荒疏了？从前你的情话、你的眼神曾经铺天盖地地压在我身上，你吻起我来，仿佛要把我吻闭了气，为什么我现在搂着你的脖子，却这样惶恐不安？吻我吧，要不我来吻你！（拥抱他）唉，你的嘴唇又冷又哑。你的爱情留在哪儿了？是谁从我把它抢走了？（转身背向他）

浮士德 来吧！跟我走！亲爱的，拿出勇气来！我以千倍的热情拥抱你；跟我走吧！我只求你这一点！

玛加蕾特 （转身面向他）那么，是你喽？确确实实是你喽？

浮士德 是我！一起走吧！

玛加蕾特 你打开了枷锁，又把我搂在怀里。怎么你不怕我了呢？——你可知道，我的朋友，你解救了谁啊？

浮士德 走吧！走吧！黑夜已快离去。

玛加蕾特 我杀了我的妈[6]，我淹了我的孩子。它不是上天赐给我们两人的吗？也是给你的呀！——是你！我简直不相信。伸出你的手来！这可不是梦么！你可爱的手！——哎呀，它怎么是湿的！把它揩干净！我觉得上面有血迹[7]！天哪，你干了什么？快把剑插进鞘里去！我求求你。

浮士德 过去的事情让它过去吧！要不你会害死我。

玛加蕾特 不，你得活下去！我要给你谈谈坟墓的事情，明日一早你就得为它操心了：妈妈要占最好的位置，哥哥紧挨着她，我稍微隔开一点，也不要隔得太远！小家伙在我的胸口右边！再不要有谁躺在我附近！——从前偎依在你身旁，真是温柔、甜蜜的幸福！可我再也偎依不成了；我觉得，我非勉强挨近你不可，仿佛你要把我从你身旁推开似的

[8] ；可这毕竟还是你啊，你的眼神还是那么亲切、那么温顺。

浮士德 既然觉得是我，就跟我走吧！

玛加蕾特 出去？

浮士德 到外面去！

玛加蕾特 外面是坟墓，死神在等着，那么去吧！从这里到永眠的卧榻去吧，再远一步也去不成！——你要走了？哦，海因利希，我要能跟你一起走多好！

浮士德 你能，只要你愿意！门是开着的。

玛加蕾特 我可不能出去；我什么也指望不上了。逃有什么用？他们埋伏下来等着我。不得不讨口过日子，也够悲惨的，何况还要受良心的谴责！流落他乡，也够悲惨的，何况他们还会把我逮住！

浮士德 我一直陪着你呀！

玛加蕾特　赶快！赶快！去救你可怜的孩子！去吧！沿着小溪笔直走，过了独木桥，走进林子去，左边竖着一块木牌，在池塘里。快把它捞起来！它在向上浮，它还在挣扎！快救！快救！

浮士德 清醒清醒吧！只要跨一步，你就自由了！

玛加蕾特 我们要是经过那座山多好！妈妈就坐在那儿一块石头上，怎么我像冷水浇颈！妈妈就坐在那儿一块石头上，脑袋摇来晃去；她不眨眼，不点头，脑袋昏昏沉沉，她睡了那么久，她再也醒不了——她睡着了，好让我们寻欢作乐。那可是我们的吉日良辰啊！

浮士德 求也没有用，说也没有用，我只好冒险把她抱走。

玛加蕾特 放手！我受不了暴力！别那么凶神恶煞地抓住我！从前为了讨好你，我什么事情不曾做。

浮士德 天快亮了！亲爱的！亲爱的！

玛加蕾特 天！是的，白天来了！最后一天要来了；这是我举行婚礼的一天 [9] ！别对任何人说，你到格蕾琴这儿来过！可怜我的花冠，它已经撕碎了！我们还会再见——但不是在舞会上。人群在拥挤，可都屏住气；广场、街巷都容不下他们。丧钟 [10] 在召唤，小木棍撅折了。他们把我捆绑起来，我已被推上了血椅。向我拔出的利刃，已经拔向了每个人的颈项 [11] 。世界像坟墓一样死寂！

浮士德 哦，唯愿我从没出生过。

梅菲斯特 （门外露面）快走！否则你会倒霉。畏缩、踌躇、啰唆全都不管用！我的马儿在颤抖 [12] ，只因晨光熹微。

玛加蕾特 是什么从地下冒了出来？是他！是他！快把他撵走！他到这块圣地 [13] 来干什么？他要来捉我！

浮士德 你得活下去！

玛加蕾特 我听凭上帝裁判！

梅菲斯特 （对浮士德）走吧！走吧！否则我扔下你跟她在一起。

玛加蕾特 我是你的，天父，拯救我吧！你们天使，你们神圣大军，请在四周驻扎下来，保护我吧！海因利希！见到你我就心惊胆战！

梅菲斯特 她被审判了[14] ！

声音 （从上）被拯救了！

梅菲斯特 （向浮士德）到我这儿来[15] ！（与浮士德一同隐去）

声音 （从内，渐次消沉）海因利希！海因利希！

（第一部完）

第一部注释

〔献词〕 这首诗大约写于一七九七年，当时席勒热情鼓励作者把二十四年以前执笔的《浮士德片断》写完。这时作者已经四十八岁，二十一岁开始酝酿的《浮士德》创作思想已属于遥远的过去，而今重新执笔，景物全非，不禁感慨万千，遂写出这篇与正文无关的遣怀式的献词。

〔舞台序幕〕 一七九一年歌德读到印度诗人迦梨陀娑的戏剧《沙恭达罗》的英译本，该剧在脚本前面增加一个“开场白”，先让一位婆罗门教徒发表一段祝词，然后由经理和一位女演员进行对话。这个手法显然引起歌德的兴趣，于是《浮士德》也有了一个类似的《开场白》，约写于一七九八年。作者在这场序幕中利用三个人物发表了三种不同的戏剧观，将诗人（剧作家）最纯粹的创作活动同一般观众的趣味和要求形成对照，后者则由经理和丑角作为代表。对白预示各种不同的创作因素，如想象、幻想、世故、笑料、“戏剧荒诞”等，将交织于本剧中；同时间接反映作者（即诗人、剧作家）的观点最终并没有得到承认。

〔天堂序曲〕 本幕约写于一七九七年，《开场白》之前。这里提出了全剧的主旨，即撒旦到天堂来，请求上帝允许他下凡，去引诱浮士德，而上帝深信浮士德具有不断进取精神，不会受到诱惑，因此允许了

这个请求。作者的这个构思一方面来源于他儿时见过的根据民间传说改编的傀儡戏，同时更明显地受到《旧约·约伯记》头两章的影响。关于这一点，歌德曾对艾克曼这样说过（1825）：“如果我的浮士德的剧情同《约伯记》有几分相似，那也是十分正确的，为此我毋宁应受到奖励，而不是受到责备。”参阅注〔313〕。

〔夜〕 本场以回顾性的独白形式表示了一个渊博学者变成魔术士的发展过程，有关情节借自英国剧作家克里斯多夫·马洛（1564—1593）的《浮士德博士》。从浮士德的独白到他与瓦格纳谈话结束为止，有关情节借自德国民间《浮士德》傀儡戏。浮士德与地灵相晤为本场的高潮，他的向往与努力先受到地灵的祝福，继而遭受驳斥，遂引起了自杀的念头。为了给舞台形象提供线索，歌德曾经在《浮士德片断》（1790）中参考过由画家李普斯略加修改的伦勃朗铜版像：“浮士德，无须老人，身着法衣与便帽，站在斜面桌前，凝视大窗，上面有烧制出的玄妙符号，同心圆圈，神秘文字；另有书籍，地球仪，骷髅等。”（据魏玛歌德席勒博物馆馆长埃里希·施米特文。）

〔城门口〕 据考证，本场的风土人情为德国一般城镇所常有，若干地名则取自作者的故里法兰克福地区，如“猎人之家”在罗德尔海因，“水榭”在俄贝拉特村等。本场通过浮士德与瓦格纳的郊游，引致梅菲斯特化犬出场，并通过浮士德与老农民的谈话，交代他的身世。

〔书斋〕 浮士德散步回来，携黑犬进书斋，准备把《新约》圣经从希腊文译成德文，刚译出第一句，黑犬即梅菲斯特现出原形——本场描述梅菲斯特同浮士德的初晤情景，其中梅菲斯特的自我介绍一段对于理解全剧有重要意义。

〔书斋（二）〕 本场描写梅菲斯特利用浮士德对书斋生活的绝望心情，再次进行诱惑，提议两人联合起来，一同去经历人生；浮士德为了享受“今世”，宁愿把灵魂抵押给魔鬼，答应来世做它的奴仆，并用鲜血签了合同；接着梅菲斯特乔装浮士德，对一个青年学生尽情嘲讽中世纪的伪科学和大学教育——这些情节说明：人类正如天主所安排，将在魔鬼的“作恶反行善”的刺激下，永不满足现状，不断追求和实现最高愿望。

〔莱比锡奥尔巴赫地下酒店〕 本场地址和场景有两方面来历：一与浮士德传说有关，二与青年歌德的大学生活有关。初访莱比锡的游客，今天仍可在市场附近格里姆大街一号找到那栋古老的建筑物，“奥尔巴赫地下酒店”的招牌会把他引向两间拱形地下室，那里似乎仍然轰响着快活小伙子们的歌声和喧笑。坐在大房间桌头浮士德或歌德坐过的位置上，向原来店主的八十多代后继者叫酒，在等待老式酒菜的同时，还可欣赏一下那两幅奇怪的图画，它们据说从一五二五年以来就一直挂在圆拱顶下面，装饰着这半圆形的空间。第一幅画宽十呎，高四呎，画中的浮士德，长大胡子，颈围绉领，穿戴大氅和线帽，坐在桌头，手持镂花酒杯。身旁是一大学生，举手从杯中倒酒出来，作奠酒状。另有七人坐在桌边，其中二人饮酒，五人在玩乐器——翼琴，七弦琴，笛，小提琴，低音四弦琴。画面左端有一酒桶，一个穿大脚管裤的侍酒童子一旁侍候。前景有一条黑狗凝视着浮士德。画面下部有一句拉丁文题词，大意是：“生活吧，痛饮吧，干杯吧，记住浮士德和他所受的惩罚；惩罚来得慢，但多半会来的。”另一幅画着，浮士德骑着酒桶飞出了大门，脸朝下望着酒友挥手告别。店主、侍者、大学生们望着浮士德或者面面相觑，显出恐惧和惊诧的表情。画面下部是六行德文打油诗，可能作于晚期，暗示浮士德已受到惩罚，大意是：“浮士德博士因势利导／从奥尔巴赫一溜烟逃掉／骑着酒桶逃得真灵便／好多妈妈的儿子都看见／他完成那份功业真在行／于是受到了魔鬼的表扬。”歌德让浮士德与梅菲斯特签约后，把他引到莱比锡来这一段，主要依据传说；但其中一些讽刺笔调显然表明，他把自己大学生时期的记忆羼杂在一起。不过，和传说不同的是，梅菲斯特在这里变成了主角，例如把原来由浮士德表演的魔术接过去了，而浮士德变成了配角，甚至是个身不由己的旁观者。

〔女巫的丹房〕 本场的首要宗旨在于使浮士德年轻化，从而恢复情欲，以便过渡到他和玛加蕾特的罗曼史。作者原来把他的主人公写成一位忧郁的高龄老者，比他本人老得多，这时为了让他得以享受梅菲斯特把他引入的花花世界，不得不利用女巫的魔术使他返老还童。关于浮士德的实际年龄，正文有些矛盾，见下注。本场的一些场景，连同梅菲斯特和女巫、长尾猿的一些对白，曾经使许多研究者迷惑不解，以为个中大有深意；其实，这些场景取自中世纪的迷信，都不过是些游戏笔墨，用作者自己的话说，“人们为布罗肯山的扫帚和女巫丹房的猿语伤了近三

十年的脑筋，却一直没有能够解释清楚那些戏剧幽默性的胡诌。”

〔街道〕 玛加蕾特的插曲自本场起。直到第二部海伦的出现为止，这一大段剧情全系作者的创作，而与浮士德传说无关。《少年维特的烦恼》的一七七一年八月十二日信中，谈到过一个被遗弃的少女。一七七二年一月十四日，法兰克福有一个姑娘，名叫苏珊娜·玛加蕾特·勃兰特，被处以极刑，因为她于一七七一年八月一日由于“羞耻和众人的谴责”，杀死了她新生的婴儿。显然，这就是剧中玛加蕾特的原型。又有一说：玛加蕾特的原型一半来自歌德十六岁时相识的一个社会地位较低的同名女子，一半来自与歌德订过婚约的银行家之女莉莉（安娜·伊莉莎白·舍内曼）。前者是歌德偶然认识的一个下层阶级朋友的堂姊妹，比歌德大三、四岁，她第一次代替使女同他相见，立即引起他的强烈恋慕，后因那个朋友犯伪造罪而被捕，她才和他从此分手，详见《歌德自传》第五卷。至于后者，她和歌德的婚约则因双方家长不同意而终于撤销。歌德青少年时期的爱情波折迭起，正反映在《浮士德》一剧中。从剧情来看，玛加蕾特天真无邪，未受教育（说话只用一些简单朴素的字眼，有时甚至不合语法），无知无识，容易受骗，终于蒙羞，犯罪，发疯——是文学作品中一个纯洁而不幸的少女典型。读者可以自己研究这个性格，但是须知用任何语言转述她的故事，都会使她的不可言说的青春美丧失殆尽。

〔黄昏〕 如果说前一场（“街道”），浮士德初次邂逅玛加蕾特，是靠女巫的药物同她对话，那么几小时后，这一场的氛围使浮士德恢复了对于纯真爱情的追求。他在玛加蕾特的闺房里，为女主人公的宁静、整洁、满足、贞洁的生活方式深受感动，从而对自己卑劣的占有欲感到羞耻，并自责道：“可怜的浮士德，我再也认不得你了！”然而，梅菲斯特并不能理解浮士德的感情变化，因为他出于否定的性格，对真正的爱情也进行了否定；他在用美色引诱浮士德的同时，准备拿珠宝首饰来引诱玛加蕾特，而玛加蕾特回房后，正由于这种危险的诱惑及其毁灭后果的预感，却感到“闷气”、“害怕”以至“浑身发抖”。

〔散步小径〕 玛加蕾特发现宝物，告诉了母亲；母亲认为不祥，交给教士转献圣母；教士予以笑纳，梅菲斯特只得再去弄一份新礼物。这段小插曲表现了玛加蕾特的天真，母亲的虔诚，教士的贪婪，以及浮士

德的爱情波折。

〔邻妇之家〕 玛尔特作为浮士德和玛加蕾特幽会的媒介，这个典型在中国古典小说中是常见的。她的年龄、相貌、性格以及剧中作用，从她的独白和对白中一览无余。据说这个人物在德语文学中，可在十六世纪作家汉斯·萨克斯的《天堂里的游方学生》一剧中找到模型。

〔街道（二）〕 浮士德和梅菲斯特在本场为爱情的真假而争辩，进一步反映了两人的基本性格：浮士德基于一贯的真诚追求，认为他对格蕾琴的山盟海誓都是发自内心；而梅菲斯特基于一贯的否定性格，根本否认浮士德的爱情的真诚性，认为那不过是逢场作戏，并且说“我总是对的”。浮士德为了能够同玛加蕾特幽会，不得不依赖梅菲斯特，因此也不得不承认他“对”。

〔花园〕 作者省略了浮士德和梅菲斯特为施韦尔特莱因先生之死作伪证的场面，也省略了本场提到的浮士德和格蕾琴在花园的初会（“我刚到花园里来……”）。他把这一切留给观众去想象，本场只交待了二人幽会的关键性的结局。

〔园中小屋〕 本场是前场（“花园”）的继续，并非第二次幽会。情节虽短，但却是浮士德和玛加蕾特二人短暂恋情的关键：她接受了他的求爱。

〔森林和洞窟〕 在《浮士德片断》稿中，本场不是在这里，而是在《水井边》后面，也就是说，在玛加蕾特失身以后。时间上的这点变化，反映了作者对于浮士德的心情描写有所变化。显然，在片断稿中，作者原来试图表现浮士德为自己引诱格蕾琴失身的行为自怨自艾，以致远离情人，遁隐到林中洞窟来进行忏悔。但是，按照现有安排，本场则表示浮士德事先对自己的情欲动机产生过道德上的抵制（虽然终于没有抵制住），从而提高了他对格蕾琴的爱情的纯真度，也发展了他的天性中善的因素。此外，本场这一段富于满足情绪的独白，放在尚未负疚的浮士德的口中，似乎更可信一些。这一段独白可与第一场《夜》的著名独白相互参阅。

〔格蕾琴的闺房〕 本场是前场中梅菲斯特关于格蕾琴的间接描述的

实写。也可以认为，本场和前场是同时的。情人分离了：浮士德在林中洞窟以其“高尚的直觉”全力抵制情欲，而玛加蕾特则在纺轮旁强烈渴望他的到来。这首情歌在德国广为传诵，有舒伯特的作曲。

〔玛尔特的花园〕 本场是浮士德和玛加蕾特爱情成熟后的一次重要会见。她一开始并未倾诉相思之苦，而是向他提出了信仰问题。全场表现了两人的世界观的差距和精神水准的悬殊，同时也显示了悲剧结局的不可避免。玛加蕾特是个虔敬的普通教徒，她在以身相许之前，不得不从浮士德的宗教信仰争取婚姻幸福的保证；但是浮士德对宗教并无热情，他对于她所提的宗教问题的似是而非的回答，实际上是歌德本人的泛神论思想的演绎；他的这些回答当然没有使她安心，但她对他的爱情已经炽烈到“还有什么不肯干”……

〔水井边〕 水井边是乡村和小城镇汲水姑娘们的聚会地点。莉丝辛言谈粗俗是存心的，她通过说贝贝辛的事情，试图使格蕾琴意识到自己的处境及即将蒙受的羞辱。而格蕾琴在回家路上承认自己不得不“赤裸裸面对自己的罪过”，读者的同情心不禁油然而生。

〔城墙角〕 原文Zwinger，指城墙和城门之间的角形空地。那里常设一个神龛（相当于我国的土地庙之类），放着“痛苦圣母”的神像供人祷告。梅菲斯特在《森林和洞窟》中说到格蕾琴“坐在窗前，望着白云飘过了古老的城墙”，看来她的家离此处不远，“痛苦圣母”的神龛是她常来祷告的地方。格蕾琴的这篇祷词可与她在纺轮旁所唱的那首幻想曲对照：后者是犯罪以前对情人的渴望，对现世的憧憬；而前者则是犯罪以后对圣母的呼救，对宗教的皈依。

〔夜（二）〕 本场描写玛加蕾特之兄瓦伦廷为了荣誉，与浮士德比剑而死。这个场面在玛加蕾特的命运之链中又增加了必要的一环。有些研究者认为，瓦伦廷之死与玛加蕾特的堕落并无密切联系，不免近乎赘笔。另一些研究者不以为然，认为浮士德在梅菲斯特的调唆下杀死了瓦伦廷，才不得不逃离城市，从而无以知悉随之降临在玛加蕾特头上的羞辱和灾祸；如果没有这个契机，那么他的逃跑便将是一种残忍的遗弃，与他前后各场的爱情表白大相径庭了。事实上，玛加蕾特虽因走错一步而招致各种可怕的报应，她应得的同情与怜悯亦将与之俱增：瓦伦廷之

死亦应作如是观。

〔大教堂〕　本场是玛加蕾特上次忏悔回家，在街上初晤浮士德之后，第二次来到教堂，也是她入狱以前最后一次露面。前一次连梅菲斯特都承认，“她是一个真正纯洁的姑娘，根本用不着去忏悔”；而今她除了私通的罪过，还将背负三笔杀人罪：她的母亲、哥哥和婴儿的死都将归到她的名下，虽然从恶灵的开场白的最后一句看，她的婴儿尚未出世，她的杀婴罪显然是她后来在绝望中接着犯下的。本场的情节只是一次向亡灵的祈祷，但是祈祷的对象是谁？作者未予说明。“恶灵”即报复或悔恨的精灵，亦即“坏心肠”的具体化（参见《旧约·撒母耳记上》第十六章第十四节：“耶和华的灵离开扫罗，有恶魔从耶和华那里来扰乱他。”）恶灵问到“你的门槛上又是谁的血？”立即引起格蕾琴的思想混乱，并预示了她的疯狂，这段心理过程在她的一声“苦啊！”中表露无遗。同格蕾琴在“城墙角”向“痛苦圣母”的祷告相对照，本场恶灵带威慑性的嗄哑耳语和罪人的痛苦呻吟，作为第一部悲剧的最强音伴奏，足以使人毛骨悚然。

〔瓦尔普吉斯之夜〕 在《女巫的丹房》一场，梅菲斯特已经向女巫预示过，“你要是高兴我为你做点什么，到瓦尔普吉斯之夜务必告诉我。”每年四月三十日到五月一日之间的夜晚，魔鬼们和女巫们在布罗肯山山顶举行狂欢节，这是一个古老的宗教传说。瓦尔普吉斯（或名：瓦尔普加，710—779）是英国传教士圣威利巴尔德之妹，随其兄由英赴德传教，为本尼迪克廷教团尼姑，后为海登海姆修道院主持，死后在德、荷、英等国被尊为最孚众望的圣徒之一。五月一日原为英国土著督伊德教徒的古老节日，后改为圣瓦尔普吉斯的瞻礼日。由于督伊德教在基督教徒看来是异教，其神被认为是魔鬼，还由于督伊德教徒愈来愈少，他们常在夜间秘密举行仪式，到圣山献祭品并燃烧五月篝火，于是产生了魔鬼在布罗肯山聚会的迷信传说，而虔敬的瓦尔普吉斯的名字从此和魔鬼连在了一起，“瓦尔普吉斯之夜”也成为魔鬼狂欢节的代用语。

关于“瓦尔普吉斯之夜”，在《浮士德》以前，弥尔顿的《失乐园》曾有过描写。G·希尔特编著的《三百年文化史画册》中有一幅铜版画，题为《邪恶的该死的魔鬼节日的精确描摹稿》，也是以“瓦尔普吉斯之夜”为题材：左上角是一队跳跃的、舞踊的、卖弄风情的男男女女，有的

穿衣服，有的半裸或全裸。吹奏风囊笛和号角的乐师。上方是羊形撒旦；孤零零一个魔鬼群闪着爝火；空中是骑着羊、叉棍和扫帚成群飞行的女巫。处绞刑的法场。中央是一口锅，一个穿衣服的女巫在烧火，一个裸体女巫掀起了锅盖，随着蒸气升起了各种怪异的形体。其右是只猫，下面是个摊贩，手持剑、头盖骨、死婴，还有一些手捧秘典及瓶瓶罐罐的女人。右下方是倾圮教堂里的乱七八糟的疯魔活动。

〔瓦尔普吉斯之夜的梦〕　这篇“插曲”写于一七九一年，原为一组“讽刺诗”先拟投交席勒主编的《缪斯年鉴》，到年底又决定还是放进《浮士德》中为好。在这篇“插曲”后面，本来计划接着“瓦尔普吉斯之夜”还有几场撒旦的戏，但这几场戏终于没有写成，《瓦尔普吉斯之夜的梦》便因此与主要情节无关而显得突兀。这篇“插曲”系从莎士比亚的《仲夏夜之梦》演化而来，更具体地说，来源于歌德一七九六年在魏玛剧院演出的符兰尼茨基的小歌剧《仙王奥白朗》，仙王和仙后蒂坦尼亚两人原为一个印度小儿发生争执而离异，后来通过分居唤醒了相互的爱情和慕恋，以复婚告终。歌德在本场中按照浪漫派的手法，把演员、导演、乐师和观众混淆起来。还请注意原文中扬抑格和抑扬格的互换，当然译文无从表现出来。

〔阴天　原野〕　本场在现存原文中是散文形式。据资料，歌德曾经考虑把本场和“监狱”一场改写成诗体。但是，最后他决定仍然保存原来的散文形式。

〔夜　开阔的原野〕　本场系前后场之间便于转换情绪的一个过渡，可能受莎士比亚剧作《马克白斯》的女巫启示写成。

〔地牢〕　本场原先写成散文，后改为诗体。作者一七九八年对席勒写信说过，“一些悲剧场面原用散文写成，它们由于逼真而强烈，同其他各场对比起来，显得不堪忍受。所以我设法把它们改成现在这样的韵体，这样思想仿佛经过一层纱幕透射出来，而可怖题材的直接效果便得以缓和。”

[1]　“你的畏缩不过催促死神前往”：按照原文，“催促”应作“延缓”。作“延缓”，意味着“畏缩”无济于事，似不及作“催促”，表示“畏缩”加速格蕾琴死亡。这句话的本意模棱两可，只可意会而不可言传，反映浮士德对于格蕾琴的悲剧下场无可奈何。

[2] “我的娘，那暗娼”：格蕾琴唱的是一则关于杜松子的民歌，本事见《格林童话集》的《桧树》一则。一个小男孩被恶毒的后娘杀害，她把他做成菜肴给他父亲吃了；他的继妹把他的骨头捡在一起，埋在一株杜松树下；后来变出一只美丽的小鸟，唱着这支歌飞走了。歌德安排格蕾琴死前唱这支歌，可能是受莎士比亚戏剧《哈姆莱特》中奥菲莉娅的疯癫歌唱的启示。

[3] “他们唱歌编排我”：格蕾琴在疯狂中认为，那支杜松子之歌不是她唱的，而是那些编排她的人唱的。

[4] “向他跪拜”：浮士德作为情人向格蕾琴匍匐在地，而她却按照教义来理解，所以也随之向他跪拜。

[5] “这是我朋友的声音”：格蕾琴的目光已经昏暗，她即使看见情人，也不认识。但是，她的听觉却很灵敏。

[6] “我杀了我的妈”：格蕾琴一点也不责备浮士德。

[7] “血迹”：指瓦伦廷的被杀。

[8] “仿佛你要把我从你身旁推开似的”：格蕾琴虽然疯了，却能感觉到，浮士德对她的关怀已不再是从前的爱情。

[9] “这是我举行婚礼的一天”：有的研究者认为，这一行应当照字面来理解；也就是说，浮士德确实曾经预定这一天同玛加蕾特结婚。

[10] “丧钟……小木棍……血椅”：执行死刑之前，要敲一阵丧钟；然后，法官要在死刑犯的头上撅折一根白色小木棍，并把它扔在犯人的脚前，作为最后判决的信号；最后，才把被判决者绑在一张椅上，以便引颈受斩。玛加蕾特所讲的受刑细节，已是几百年前的事了。

[11] “每个人的颈项”：刽子手准备动手时，每个旁观者都会不寒而栗，仿佛利刃已经砍向了自己的颈项。

[12] “我的马儿在颤抖”：晨光熹微时，魔马即将消失。

[13] “这块圣地”：监狱和刑场对于格蕾琴意味着赎罪的圣地，因此她不让人把她从这儿弄走。

[14] “她被审判了”：系借自《浮士德》木偶剧的一句台词：“你被审判了。”这句话本是对浮士德说的，现移到格蕾琴身上来，以便引出下面的“声音”：“被拯救了！”

[15] “到我这儿来”：有的研究者把梅菲斯特的这句话解释为，他从此掌握了浮士德的灵魂。其实，他和浮士德所订的契约远没有实现，他的这一句和“被拯救了”一句一致暗示，浮士德和格蕾琴的发展还有待继续。由个人的欲望、情感、志趣等等构成的“小世界”至此戛然而止；那边还有一个“大世界”，浮士德将由梅菲斯特陪伴着，去经受涉及社会、政府和人类命运的种种利害和激情的考验。

悲剧 第二部

第一幕

宜人的佳境

〔浮士德躺在繁花似锦的草地上，倦怠，烦躁，欲睡。薄暮。

〔精灵围成圆圈，飘荡移行，可爱的小形体。

阿莉儿[1]（歌唱，由风神琴伴奏）

百花如春雨，

飘洒于万物；

庄稼绿田亩，

向人频瞬目；

仙小法力大[2]，

忙于济困厄；

怜悯不幸者，

不论善与恶。

你们在空中围着这个头颅荡漾浮沉，

这儿证明了你们是高贵的妖精：

请和缓心灵的剧烈斗争，

拔掉谴责[3]的灼热的箭翎，

洗净他内心所经历的震惊。

长夜分成四更[4]，切勿因循，

要好好利用每一段光阴。

先把他的头安放在凉枕，

再用忘川之露[5]把他浇淋！

他将酣然一觉睡到天明，

僵硬的肢体马上恢复柔韧。

请完成妖精最高尚的责任：

把他交还给那神圣的光明！

合唱[6]（一个个，一双双，一群群，轮番地并聚精会神地）

熏风懒洋洋吹遍

绿荫环绕的平川，

黄昏降下了

雾障不胜香甜，

请低唱甘美的静谧，

让心儿像孩子般安眠，

并为这倦者的双眼

把白昼之门轻关。

黑夜已降临，

星辰虔诚两相亲，

小如光点大如灯

闪闪烁烁远而近；

这厢映照在湖中，

那厢彻夜任通明；

一片月华高照，

祝福好梦深沉。

光阴时刻流淌，

苦乐均告消亡；

须知君将康复；

请相信新的日光！

山谷泛绿，丘陵膨胀，

灌木丛生好荫凉，

收获秧苗起伏

有如涟漪银浪。

要达到一个个志愿，

请仰望那边的晨曦！

你不过被轻轻裹住，

睡眠如躯壳[7]，请将它抛弃！

众人游手好闲，踟蹰不前，

你要大胆行事，切勿迟疑；

高贵者能完成一切，

他知而即行不可及。

〔巨大的噪声预示太阳临近。

阿莉儿 听呀，请听时序[8]在沸腾！

新的白昼喧闹着

已为精灵之耳[9]而诞生。

石门咯吱开合，

日神的车轮辚辚，

光明带来了噪声[10]！

它击鼓，它吹号，

使目眩，使耳震，

未曾闻者不可闻[11]。

快躲到花萼里去，

越深越好，静静藏身，

藏进浓荫与岩缝！

免得一听就耳聋。

浮士德 生命的脉搏清新活泼地跳动，

向太空温柔的曙光致敬；

你大地，昨夜依然如故，

而今呼吸在我脚下焕然一新，

开始使我处处感到欢欣，

你鼓舞着激励着一个坚强的决心[12]，

一再向最高的生存[13]攀登。——

世界已经在晨曦中显形，

林间交响着万籁的生命；

雾霭如带在山谷中流出流进，

天光已向深处下沉，

枝枝丫丫从它们沉睡处

萌发新芽于芬芳的绝壁断层；

地面的花叶饱含着颤抖的露珠

从那儿展示了姹紫嫣红的美景：

一座天堂在我的周围形成。

向上望[14]！——山峰如巨灵

预告了庄严的时辰；

它们先享受永恒的光明，

然后光明才降临我们的头顶。

现在新的辉煌灿烂才被布施到

阿尔卑斯山低陷的绿草坪，

一级一级照下去——

太阳出来了！——可惜令人眩晕，

刺得我眼痛，只得掉头转身。

恰如满怀憧憬般的希望[15]

向最高的志愿自信地迈步，

发现成功之门豁然洞开；

但从那永恒的深堑喷出

过量的火焰，我们不禁张皇失措：

我们想点燃生命的火炬[16]，

却被火海包围着，多可怕的火啊！

是爱？是恨？熊熊燃着把我们围住，

或苦或乐不可思议地交错着，

我们只得又向地面回顾，

把自己掩藏在最清新的幕帷[17]之中，

让太阳留在我的背部！

穿岩隙而泻的瀑布，

我越看越是喜不自胜。

它一跌而化为水柱千条，

再跌则万道激流翻滚，

一阵阵水珠飞溅高空。

彩虹万变不离其宗[18]何其鲜明，

拱然横跨于飞泉之上，

时而轮廓清晰，时而消散干净，

在四周化为雾状的凉雨！

这正反映着人的奋进。

沉思一下，你就会懂得：

我们是在五彩折光中感悟人生[19]。

浮士德在五彩折光中感悟人生

皇帝的行宫

金銮宝殿

〔枢密大臣恭候圣驾临朝。

〔喇叭声大作。

〔各种内侍盛装登场。

〔皇帝升座，星士侍立右侧。

皇帝[20] 诸位忠实的爱卿，你们远近来朝，寡人一律表示欢迎。

——这位贤能在我身旁，我已看见，但不知弄臣待到哪儿去了[21]？

侍从 刚才还在御袍下摆后面，在台阶上跌了一跤；大胖子给人抬走了，是死是醉还不知道。

侍从二 马上又有一个来顶缺，来得也真够快。打扮得一表人才，就是有点丑怪，吓得人人发呆；卫兵们把钺斧交叉着，把他挡在门外，不让他进来——瞧他还是来了，这胆大的蠢材！

梅菲斯特 （跪在御座前）是什么受诅咒又受欢迎[22]？是什么被渴望又被驱逐？是什么永远受到保护？是什么被痛斥并被控诉？是谁你不敢把他唤来？是谁的大名人人欢喜听到？是什么走近了御座的台阶？是什么作法把自己赶跑？

皇帝 这次你要废话少讲！到这儿出谜语可不得当，那是这些老爷们的事情。——想猜你就猜猜看！我倒愿意听。我的旧弄臣走了，怕他已经上了西天；你来顶替他，也好，就站在我身边！

〔梅菲斯特走上台阶，侍立左侧。

众人窃窃私语[23] 一个新蠢材——又要降新灾——

他是哪路货？——怎么混进来？——

旧的已倒下——算是交了差——

那个胖似酒桶——这个骨瘦如柴——

皇帝 忠实可靠的众爱卿，欢迎你们远近来朝！你们聚在一起，总有吉星高照，我们的幸福和康宁都在上面写着。这几天我们摆脱了忧愁，戴上了化装舞会的髯口[24]，正准备乐它一乐，那么，请说说看，为什么现在偏要审议朝政，自寻烦恼[25]！既然你们认为非如此不可，而且已经开始，寡人愿意候教。

宰相[26] 最高的德行有如圣者头上的光轮，把皇上的头顶环绕，只有他老人家才能行之有效：它就是万人喜爱、万人要求、万人希望而不可或缺的公道！公道是否施之于民，全由陛下做主。可是，天哪！如今

举国骚乱若狂，灾祸频仍，试问聪明、善良、勤快于世道人心又有何补？任谁从这座高殿俯览一下广大帝国，他都会像做了一场噩梦，其中怪物丑态百出，非法以合法的名义统治着，一个错误的世界欣欣向荣。

夺人家的妻女，抢人家的牛羊，从祭坛上弄走圣餐杯、十字架和枝形灯架，那些家伙逍遥法外，安然无恙，多年来还借此自夸。现在告状的挤满了法庭，法官在高垫椅上威风凛凛，以致群情激愤，民怨沸腾。如果同党可靠，他尽可以作奸犯科，有恃无恐；如果孤立无援，即使清白无辜，也只好把“有罪”的宣判听从。看来整个世界行将分崩离析，理所当然的一切悉遭抹杀；将我们引上正路的唯一智能，试问如何得以生发？一个心地善良的人最后竟流为阿谀、贿赂之徒；法官不能秉公执法，终于会与犯人同流合污。我可能描绘得过于黑暗；宁愿用一层厚纱把这片景象紧紧遮住。（稍停）

当机立断，势在必行。如果人人害人，人人受害，陛下的尊严恐怕也会成为牺牲品。

军政大臣 如今乱世真是肆无忌惮！人们相互残杀，简直杀红了眼，什么号令都听不见。市民躲在自己的屋墙后面，骑士占据了高山的石砦，共同密谋同我们对垒到底，确保自己的实力永远不败。佣兵们早已失却耐心，吵嚷着要求发饷，如果我们如数发给他们，他们就会逃个精光。可谁胆敢拒绝众人的要求，那无异于捅了马蜂窝；帝国原该由这些人[27]来保卫，如今却受到他们的蹂躏和劫掠。如果放任他们横行霸道，半壁河山就会付之东流；境外诚然也有一些国王，可没一个认为于己有关而伸手。

财政大臣 谁还会指望什么盟友！答应我们的救济金，竟像水管断了流。陛下，在您广大的国土，产业到底落入谁之手？无论走到哪儿，人们都在自立门户，自谋生路；别人也只好瞪眼瞧着，让他们我行我素；我们已经让出了太多权利，再没有一项给自己保留。至于党派，不论它们叫什么名称，今天一点也不能信赖；让它们去骂去捧吧，是爱是恨全都无所谓。吉伯林派也罢，归尔甫派也罢[28]，都已偃旗息鼓，将养自身；每个人都得照顾自己，现在谁还会帮助邻人？黄金之门已经堵塞，人人都在聚敛，在扒捞，在搜括，我们的国库早已空空如也。

内廷总监 连我也碰到了灾祸！每天总想节省一点，可每天偏偏耗费得更多。我的苦恼可以说与日俱增。厨师倒一点也不忧虑饥馑：野猪，野兔，公鹿，母鹿，火鸡和鸡鸭鹅之类，这些实物贡品，可靠的税收，都源源不断地送上门。只是葡萄酒到底有所短缺。从前酒窖里，陈年佳酿一桶桶堆积如山，可叹贵人们贪杯狂饮，终于把它们饮得罄尽而枯竭。市议会不得已只好放开它的酒库来应急，人们于是又大碗小钵地来灌，直灌得酩酊醉倒，把盛馔佳肴都掀翻在地。现在，所有这一切都得由我来支付、赔偿；犹太人[29]什么客气也不讲：他向我放款，要求以未来的收入作抵押，害得年年只好寅吃卯粮。猪还没长膘就给牵走了，床上垫褥送到当铺去当，桌上的面包也是赊的账。

皇帝 （沉思片刻，转向梅菲斯特）傻子可知道还有什么困难？你也说说看？

梅菲斯特 我？我可什么也说不上。只见陛下和文武百官威风凛凛，仪表堂堂！须知皇恩浩荡，帝祚绵长，权力齐备，四海称强，仁德借理智而弥坚，随时一举而多得，何愁天下不归降？既蒙群星高照，更何来黑暗与不祥？

窃窃私语 恶棍一条——精通此道——

只要得逞——撒谎造谣——

我已看穿——个中把戏——

还有什么？——一条诡计——

梅菲斯特 这世界哪会样样齐全？要不缺这，就会缺那，只是这儿缺的是金钱。金钱诚然不能俯拾即是；智慧却懂得从深处把它发现。铸好的和没有铸好的黄金，大都埋在墙根下，矿脉里。你们问我，谁能让它们得见天日：只有靠天才的自然力和精神力[30]。

宰相 自然和精神[31]——对基督徒可不能这样说。这种话太危险，所以无神论者都给烧死掉。自然是罪孽，精神是魔道，它们生出了怀疑，那畸形的杂种。别给我们来这一套！——皇帝古老的国度里，只产生了两个世系，威严地捍卫着皇统：那就是圣徒和骑士[32]；他们共同

抵挡每一次狂风暴雨，而拿教会和国家作为酬劳。可是，从群氓的迷惑心理，却发出一种阻力[33]：那就是异教徒！巫术士！他们败坏着城市和邦国。而今你[34]竟想用厚颜无耻的戏谑，把他们偷运到这高尚的社会里来；你们[35]都怀藏着邪念：他们[36]和弄臣实际上是一丘之貉。

梅菲斯特 听了这番高论，才知道阁下博学多识！原来你摸不着，就认为它离你十万八千里；你抓不住，就认为它全是空无；你没计算过，就相信它纯属子虚；你没有衡量过，就觉得它无足轻重；你没铸成钱币，就想象它不能流通！

皇帝 空口说白话，解决不了我们的匮乏！你的四旬斋说教[37]无济于事，何必叽里呱啦？老一套如果、但是，我早已听厌了；须知眼前缺的是钱，还是去弄钱为妙。

梅菲斯特 你要什么，我都可以去弄，而且弄得很多很多；这种事情，说容易也容易，可容易的也很难做。财宝就在那儿，要弄到手，还少不了一点本领，可谁知道怎么动手才成？想想看，在那些恐怖的时代，异族的洪流[38]淹没了国土和群氓，任何人不论多么惊慌，都会把自己心爱的财宝东掩西藏。自强盛的罗马时代以来，直到昨天以至今天，千百年可以说无一例外。那一切都悄悄埋在地下；土地归皇上所有，他理应享受里面的钱财。

财政大臣 他虽是个弄臣，说话倒也在理，这的确是皇上的权利[39]。

宰相 魔鬼给你安下了金丝圈套：这里面气味不对，我总觉得有些蹊跷。

内廷总监 只要他为宫廷及时弄到款项，就是有点不大正当，那又何妨。

军政大臣 弄臣可真乖，凡是于人有利的事情，他都应承不贷；士兵们只要有钱，可不管它从哪儿来。

梅菲斯特 也许你们认为我在骗你们：请问问这位先生，他就是星士！黄道带内的星座他都认识，他还按照星座知道时辰[40]。那么，目

前的天象如何？请说个分明。

窃窃私语 两个无赖——狼狈为奸——

傻子怪物——近在御前——

陈词滥调——早已听厌——

蠢货提词——贤士开言——

星士 （由梅菲斯特提词）太阳本身是一块纯金；水星听差，是为了酬劳和宠幸；金星 [41] 夫人把你们个个迷住，从早到晚对你们脉脉含情；贞节的太阴性情古怪，反复无常；火星不管烧不烧得着，其势不可挡。而木星一直散放着最美的光；土星很大，看起来却很远很小，它作为金属我们并不十分敬仰：尽管它很重很重，其价值却渺不足道。是的，如果太阳和太阴代表金子和银子结伴同行，那就会出现皆大欢喜的人生！其余的一切无不有求必应：宫殿，花园，酥胸，红颜等等，这位博学之士都可弄到手，我们做不到的，他则无所不能。

皇帝 他讲的话，我听来像两个声音，终究不能让我相信。

窃窃私语 陈旧把戏——又有何用？——

历书预言 [42] ——烧丹炼汞——

常听人说——无不落空——

即使他 [43] 来——也未必中——

梅菲斯特 他们面面相觑，站成圆圈，不相信这高贵的发现；一个胡说什么曼德拉草 [44] ，另一个大谈什么黑犬 [45] 。可为什么又有人在说俏皮话，还有人在谴责魔邪，即使他脚掌发痒 [46] ，走起路来趔趔趄趄。

对于永远主宰一切的自然，你们 [47] 都感觉到它神秘的功效，而从最深的地层，不断向上透露出生动的征兆。如果四肢疼痛，身上什么地方不舒坦，那么马上拿起锹镐去挖掘：乐师 [48] 就在这下面，财宝就在

这下面！

窃窃私语 我的双脚重如铅[49]——

风湿作怪——手臂痉挛——

大脚趾发痒——背脊发酸——

根据这样一些征兆，

最丰富的宝藏就在眼前。

皇帝 赶快！别再开溜，快来兑现你的胡诌，马上给我们指出金窖的地头。如果你说的属实，我将放下宝剑和权杖，亲自用御手来完成这番壮举，但如果你撒了谎，我就要送你下地狱！

梅菲斯特 下地狱的路我终归找得到！——可是，各处有待开采的无主宝藏，我却无法一一奉告。农民犁沟，翻开土块就捡了一只金罐；黏土墙下，想刨出一点硝石[50]来，想不到发现金锭黄灿灿，捧在枯瘦的手里又惊吓又喜欢。什么拱顶都得炸掉！什么缝隙，什么坑道，识宝者都得去走一遭，哪怕走到地府阴曹！在宽大的陈年老窖里，他看见金杯、金碗、金碟排列成行；还摆着红玉高脚杯，如果他想享用一番，积存多年的佳酿就在身旁。可是，行家的话，你们也许不相信——酒桶的木料早已腐朽，酒石[51]却凝成桶状把酒装牢。不仅是金银珠翠，连这种名酒的精华，都为黑夜的恐怖所笼罩。智者在这里孜孜不倦地探讨；白昼识宝，是开玩笑，秘方得在昏暗中才能见效。

皇帝 由你去吧！黑咕隆咚有什么必要？值钱的东西，总得让它见见天日才好。谁在深夜认得出恶人？那时牛都是黑的，猫都灰不溜秋。地下的罐子装满了金器，快拿起你的锄，把它们刨出土！

梅菲斯特 拿起你的锹和镐，亲自动手去掘宝，农活使你变得了不起，瞧一群金牛犊[52]纷纷钻出了地。然后毫不迟疑，欢天喜地，装饰你自己，以及你的嫔妃；一颗亮晶晶的彩色宝石，会提高你的尊严，还有她们的美丽。

皇帝 马上动手！马上动手！还要挨到什么时候？

星士 （如前）[53] 陛下，请少安毋躁，等花花绿绿的乐子[54] 过了再瞧；分心的玩意儿使我们达不到目标。首先，我们必须持斋守戒，同上帝和好[55] ，才能托天保佑，挖出地下的财宝。须知行善才有善报，血气平和才能快乐逍遥，压榨葡萄的人才能喝到酒，增强信心才能把奇迹等到。

皇帝 那么让我们把日子过得兴高采烈！圣灰星期三[56] 即将如愿来临。我们乘此庆祝狂欢佳节[57] ，无论如何要搞得更加开心。

〔喇叭声大作。退场。

梅菲斯特 功绩和幸运连在一起，愚人永远不明这个道理[58] ；他们捡到一块哲人之石[59] ，往往留下石头而把哲人抛弃。

四通八达的厅堂

〔附侧室数间，为假面舞会装饰一新。

报幕人[60] 别以为在德意志境内，你们只看得到魔鬼舞、小丑舞和骸骨舞[61] ！今天就有一场狂欢的盛会恭候诸位光顾。当年皇上出巡罗马[62] ，为了自己也为了与民同乐，曾经翻越崇高的阿尔卑斯山，赢得了一个欢乐的帝国。皇上首先伏在神圣的脚下[63] ，把统治大权求讨，等他去领取皇冠时，又为我们带回了丑角帽[64] 。现在我们都成了刚出世的宝宝；一个个饱经世故，竟把小帽儿洋洋得意往脑袋、耳朵上套；小帽儿使他们活像可笑的白痴，尽管戴它的人精明得不得了。——我已看见他们聚在一起，或者蹒跚地分离，或者亲密地配对；合唱队紧接着合唱队。出出进进，乐此不疲！然而，我们这个世界尽管插科打诨，千姿百态，说到底依旧是个大傻瓜天下唯一。

女园丁们[65] （唱，曼陀林伴奏）

今晚诸位请多表扬，

我们打扮得漂漂亮亮，

佛罗伦萨的年轻姑娘

借重德国朝廷的风光；

头戴一朵朵鲜花，

插满棕色的鬈发；

丝线绺绺，丝绒团团

起的作用叫呱呱。

我们的假花[66]却盛开，

一年四季开不败：

这点功劳不算啥，

到底值得人人爱。

条条片片五彩缤纷[67]

拼凑起来对称均匀；

一枝一叶也许可笑，

花团锦簇煞是喜人。

看来我们长得真俊，

女花儿匠从来多情；

这本是女人的气质：

个个天生赛过艺术品。

报幕人 把你们顶在头上、挎在臂间的丰盛花篮放下来，让我们瞧瞧吧！谁高兴谁就来挑！快让林荫小道变成花园吧！卖花姑娘和她们的花儿，很值得大家围拢来瞧上一瞧。

女园丁们 快到热闹地方来买花，

可别一味讲价又还价！

不论谁买到什么花，

都将奉送几句俏皮话。

带果实的橄榄枝 我不妒忌任何花草，

我避免一切争吵；

这与我的天性不对：

我是大地的精粹，

还拿得出可靠的保证，

是每片原野的和平象征。

今天希望我有幸能够

装饰美丽而高贵的头颅 [68] 。

穗冠 （金黄色）刻瑞斯的礼物 [69] 打扮你们，

温雅可爱而又美观：

最受欢迎的生活用品

做你们的装饰真个好看。

奇巧花冠 锦葵似的五色花，

沼泽地里出奇葩！

自然界中不常见，

时尚却能推出它。

奇巧花球 特俄弗拉[70] 谅也不敢

把我的名字向你言谈；

人人爱我未必可能，

但愿博取多人的欢心，

归她所有是我的夙愿，

只要她把我编入发辫，

只要她能拿定主张，

让我留在她的心房。

蔷薇骨朵儿（挑战）[71] 任这些玩意儿花花绿绿，

为了赶时髦花样百出，

造型新颖而又怪诞，

大自然从未如此这般；

叶柄绿油油，花萼金灿灿，

花枝招展丰发间！——

可我们一贯遁隐不显眼：

有福人才发现我们多么新鲜。

每当夏季惠然来临，

蔷薇苞蕾便盛开如焚，

这种福分谁会嫌多？

须知在春神[72] 的王国，

眼光、感觉和心曲

一并接受允诺与眷许[73]。

〔在绿色林荫道上，女园丁们雅致地修饰和展示她们的花篮。

男园丁们（以双颈大琵琶伴唱）

且看花朵悄悄开放，

围在你头上漂漂亮亮；

果实却不愿把人引诱，

人们尽可以把它品尝。

褐脸汉子[74]在喝价：

樱桃，桃子，青梅快买吧！

比起舌头、味觉来，

眼睛算不上鉴赏家。

熟透了的水果实在好，

美滋滋快来尝个饱！

玫瑰让人把诗做，

苹果却得用嘴咬。

容许我们沾沾光[75]，

闻闻丰盛的春花香，

且把成熟的商品

摆在左右高邻旁。

在可爱的花彩下面，

在美观的拱廊里面，

蓓蕾、叶片、花朵和果实

同时可说一应俱全。

〔在六弦琴和双颈大琵琶的伴奏下，两个合唱队轮番唱着[76]，并把他们的货品一层层向上摞起来，准备出售。

〔母亲和女儿[77]上。

母亲 闺女，想当初你一出世，

我给你戴上小软帽；

你脸蛋多么标致，

你身材多么窈窕。

满以为你福星高照，

会嫁给一位阔佬，

夫人头衔少不了。

想不到青春岁月

全被你因循蹉跎，

求婚者络绎不绝

打身旁匆匆而过！

跟这个舞步婆娑，

跟那个拐一下又送秋波，

到底也没找到一个。

费脑筋白白举办

多少次相亲宴会，

罚物游戏和抓单[78]

没有成功过一回；

今天出丑卖乖人人会；

宝贝，不妨撩开裙围，

说不定剩一个跟你配对。

〔更多年轻貌美的女伴参加进来；亲密的闲谈，声喧可闻。

〔渔夫和捕鸟者携网、钩、胶竿及其他用具上，混入美丽少女中间。双方试图勾搭、捕捉、逃避、擒获，为最愉快的对话[79]提供机会。

樵夫[80]（上，急躁而粗笨）

让开！快让开！

我们要过来，

我们砍了树，

哗啦倒下去；

我们来扛起，

当心撞着你。

要把我们夸，

得说清楚话[81]；

国内没粗汉

累得满头汗，

试问细人们

怎样动脑筋[82]，

如何能生存？

这点记在心！

我们要是不流汗，

你们冻得直叫唤。

丑角（笨而蠢）你们是蠢货，

生来就罗锅[83]！

我们可懂行，

什么也不扛；

便帽小又小，

破衫加烂袄

穿戴一身轻，

我们真开心：

一向多闲暇，

脚上拖鞋靸，

市场和人群

穿出又穿进，

路旁张嘴站，

彼此高声喊，

喊声一听见，

便往人群钻，

滑得像泥鳅，

一起跳个够，

跳着又起哄，

要捧尽管捧，

要骂尽管骂，

我们全不怕。

食客们（谄媚而贪婪）

柴夫真强悍，

加上烧炭汉，

你们两老表，

我们少不了。

尽管把腰弯，

尽管把头点，

说话弯弯绕，

吹气有两招[84]，

吹暖和吹凉，

感觉不一样，

又有什么用——

即使有火种，

雷电放光彩，

打从天上来——

要没有柴片

和煤一大担，

炉灶再宽敞，

怎能烧得旺？

烤得吱吱响，

煮得沸了汤。

谁把滋味品，

且看舔盘人，

他闻到烤肉，

他预料鱼香；

主人餐桌旁，

身手显一场。

醉汉（酩酊大醉）

今天可别把我惹！

我可自由又自在；

新鲜喜悦欢乐歌，

由我自己带过来。

那么我饮，饮呀饮！

诸位碰杯叮，叮，叮！

后面那位[85]也请出！

咱们碰杯才算数。

我的老婆发脾气，

对着花衫撇嘴巴，

随我怎样夸自己，

骂我是个穿衣架。

我偏要饮，饮呀饮！

碰起杯来叮叮叮！

衣架碰杯把酒祝！

酒杯碰响才算数。

休道迷路没了辙，

哪儿舒畅我哪去，

老板不赊娘们赊，

最后还有侍酒女。

我只管饮，饮呀饮！

大伙碰杯叮叮叮！

相互一路把酒祝！

我想这样才算数。

高兴在哪就在哪，

爱咋摆谱就咋摆：

哪儿躺下就躺下，

再也不想站起来。

合唱 哥们开怀把酒饮！

举杯相碰叮叮叮！

坐稳木凳大声嚷！

谁喝够了桌下躺。

〔报幕人宣告各派诗人登场[86]，自然诗人，宫廷歌手，骑士歌手，伤感诗人和狂热诗人。人人争先恐后，不让别人出面朗诵。其中一位咿唔数语，匍匐而过。

讽刺诗人 区区诗人何所嗜？

各位不妨听端详。

人人厌闻糟心事，

我倒很想说了唱。

〔黑夜诗人和墓茔诗人[87]表示歉意，因为他们正在同一个刚复活的吸血僵尸进行一场饶有兴味的谈话，由此可能生发一种新的诗风；报幕人只得听其自然，同时吁请希腊神话出场，后者虽然戴着现代面具，仍不失其动人的气质与风度。

〔美惠三女神[88]上。

阿格莱亚 我们把优雅引入生活；

馈赠优雅何须说！

赫革摩涅 受领也须讲优雅！

如愿以偿传佳话。

欧弗洛绪涅 即使在安静的日子里

也须极其优雅表谢意！

〔命运三女神[89]上。

阿特洛波斯 身为长姊我应邀，

这次邀我把线纺；

生命细线难担保，

纺长纺短费思量。

让你觉得软而韧，

我选纯麻上纺锤；

为了平滑又光润，

巧手捋去又捋回。

你们作乐又寻欢，

可别搞得出了圈，

须知此线容易断，

当心一下玩儿完。

克罗托 须知最近几天内，

剪刀由我来掌管；

只因大姊行为悖，

使得人人都不满。

无用织品长又长，

她却拉向风和光；

美妙锦标有希望，

一下拖进了墓坑。

想我青春年少时，

也曾犯过一百起；

为将自己来约制，

才把剪刀藏鞘里。

于是情愿受约制，

来此欣作观光客；

目下你们闲散时，

正好纵情去作乐！

拉刻西斯 解事明理数我行，

调节整顿我管事；

我的纺机从不停，

慢条斯理不造次。

纱线过来捻着纺，

每根长短有尺寸，

不让一根走了样，

一根一根圈成锭。

我如忘形不自觉，

世人命运更堪虑；

计时辰，量岁月，

织工 [90] 把线取了去。

报幕人 即使你们通晓古代典籍，怕也认不出目前来的这些人；为了见识一下她们，你们还得把这些作恶多端的家伙称作嘉宾。婀娜多姿，和蔼可亲，而且貌美年轻，这就是复仇女神！说来可有谁相信；你们不妨接近一下她们，原来这些鸽子竟像毒蛇一样伤人 [91] 。她们诚然阴险，可今天每个傻子都在夸耀自己的缺点，她们也不至于要求天使的名声，而会自认是城乡的瘟神。

〔复仇三女神 [92] 上。

阿勒克托 有什么办法？你们还得相信我们，

只因我们年轻貌美，猫一样阿谀逢迎；

你们中间哪位如有意中人，

我们将会对他百般奉承，

直到我们当面对他说破：

她对张三李四同时暗送秋波，

脑又笨，背又驼，脚又跛，

倒霉鬼才会讨她做老婆。

我们还会把那婆娘怄一怄：

几个星期前她那个男朋友

曾向别的女人把她编派够！——

如今和解了，还留下好一条鸿沟。

墨该拉 这不过是笑话 [93] ！他们一旦结了婚，

就得听我的，我可什么都不论，

只会任性折磨最美的幸运；

人人一日三变，时辰也不相等。

无人重视如愿以偿，

得陇望蜀近乎愚妄，

最高的幸福竟视作寻常；

他躲避太阳，却靠拢冰霜 [94] 。

我懂得同这些家伙怎样交手，

且把忠实的阿斯摩狄 [95] 带在身后，

在适当的时机散布诅咒，

把人间一对对夫妻变成怨偶。

提西福涅 负心汉子我可不谩骂，

要用毒药匕首对付他；

谁要另有所欢不像话：

迟早鸩酒一杯作报答。

片刻欢娱一转眼

变成浮沫和苦胆！

不是市场不讲价：

自己欠债自己还。

谁也别想把饶求！

我向岩石把冤诉，

且听回声答道：复仇！

不要命才敢喜新厌旧。

报幕人 对不起，请靠边站！现在来的可跟你们不一般[96]。瞧吧，挤过来了一座大山[97]，软腹神气地披挂着花毯，头上长着长牙和蛇似的长鼻子，真是古怪极了，且让我来给你们提示一番[98]。它颈项上坐着娇媚的女人，用一根细棒小心地把它驾驭；另一个站在它背上，显得庄严高贵，光芒四射，眩惑了我的双目。旁边还走着一些带锁链的贵妇人，有的愁眉苦脸，有的喜笑颜开；有的渴望自由，有的觉得自由自在[99]。她们姓甚名谁，一个个自己报来。

恐惧 烟雾腾腾的火把、灯具、蜡烛

把纷乱的节日照得昏暗；

哎！锁链把我紧紧禁锢

在这些骗人的假面中间。

去吧，笑人的人倒真可笑！

你们的冷笑令人生疑；

我的对手都来了，

今夜一步步把我紧逼。

就在这里！朋友变成冤家，

我已认清了他的假面；

那家伙原想把我谋杀，

被发现，连滚带爬一溜烟。

哎，我多想逃出这世界，

打从四面八方逃出去！

可哪儿都有灭亡的威胁，

使我困于烟雾和恐怖。

希望 亲爱的姊妹，向你们行礼！

尽管昨天和今天你们满意

这化装跳舞的欢乐，

可我知道你们一个个

明天都会现出原形。

如果有火炬照明

我们还不称心如愿，

那么在晴朗的白天

我们完全可以自便，

或结伴，或耍单，

在秀丽的郊野漫步缓行，

休息行动随我们高兴，

而生活无虑无忧

从不匮乏，一味追求。

到处是嘉宾贵客，

我们参谒而无愧色：

肯定不论走到哪里，

都会遇到最好的东西。

明智 人类的两大敌人 [100] ，

恐惧和希望，已经被囚，

我不让她们向社会靠近——

躲开！——你们于是得救。

瞧我引来活着的庞然大物，

它背负着高塔般的重担，

沿着崎岖小路一步步

不知疲倦地向前蹒跚。

而在高塔的尖顶

那女神展开轻盈、

宽阔的翅翼，为了取胜

正向四面八方转身：

周围是荣耀的光华

远远向四方辉映；

她名叫维多利亚[101]，

是一切活动的女神。

佐伊罗—忒耳西忒斯[102] 噢噢！我恰巧赶来了，我要把你们统统痛骂一顿！不过我选中的目标，却是上面那位维多利亚夫人；她长着一双白翅，自以为是一头巨鹰，不论飞到哪儿，要由她来掌管国土和人民。可哪儿要是功成名就，立刻就会使我怒发冲冠。让低的变高，高的变低，曲的变直，直的变曲，这才使我痛快而舒坦；唯愿全世界都如此这般。

报幕人 且挨这魔杖狠狠的一击，你这贱坯！瞧你马上蜷缩、蠕动起来！双头侏儒这么快就团成令人恶心的肉块！——怪哉！肉块变成了蛋，膨胀起来又裂成两半。想不到一个双胞怪胎——蝮蛇和蝙蝠从里面

钻了出来：一个一直在尘埃里爬行，另一个黑咕隆咚飞向了天花板。它们接着冲了出去，沆瀣一气地搞在一起，我可不愿意参加进去，跟它们称兄道弟。

私语 赶紧点！后面已经跳起舞来——

不，我想我还不如走开——

你可觉得那鬼怪似的贱种

正在我们周围晃动？——

它刚在我头上飒飒作响——

我又觉得它在我的脚旁——

我们没有一个受伤害——

可大家个个都吓坏——

兴致完全被败丧——

畜生们巴不得这样。

报幕人 自从在假面舞会上承担报幕职责以来，我一直在大门口认真守望着，不让任何败兴的家伙溜进这寻欢作乐的场所，我既不迟疑，也不退缩。但我担心，空中的鬼怪会从窗口钻进来，而我又无法将你们从幽灵和魔障中加以解脱。侏儒尽管招人猜疑，嗬，后面还跟着涌来一大群。按照职责，我本想解释一下这些怪物的意义。可那些莫名其妙的东西，我也无从向你们说明；只好请大家启我愚蒙！——瞧，是谁从人群中间遨游而来？有一辆豪华车辆[103]由四匹骏马拉着，穿过了一切；但它并没有把人群分开[104]，我哪儿也看不见拥挤和堵塞。远处闪光呈五色斑斓，繁星迷乱如魔灯一般，挟罡风呼啸而过。让开让开！我浑身毛骨悚然！

御车少年 吁，吁！骏马，收敛你们的翅膀吧，听凭你们所习惯的缰绳指挥吧，像我控制你们一样控制你们自己，我激励你们，你们就向前

飞驰吧！——在这些地方[105]我们可得认真谨慎！瞧瞧四周，人越来越多，都是看热闹的人，一层又一层！报幕人，快来快来！请按照你的方式，在我们逃离你们之前，说出我们的名字，把我们描摹一番！因为我们都是譬喻[106]，你应当识破我们的机关。

报幕人 虽然我叫不出你的名字，倒可以把你描摹一番。

御车少年 那就试试吧！

报幕人 不得不承认，你首先貌美而年轻。可你是个没成年的娃娃，而妇女们却巴望你完全长大。我觉得你将来一定欢喜寻花问柳，因此天生是个勾引女人的能手。

御车少年 说得挺动听！说下去，为你的哑谜再想出几句俏皮的暗示！

报幕人 两眼闪出黑色的电光，一头乌发黑得像夜一样，和嵌着珠宝的饰带相衬益彰！多么华丽的衣裳[107]，从你的肩头一直披到鞋袜，滚着紫色的边儿，加上一些亮晶晶的小玩意儿！人们会笑话你是个姑娘；而今不管是好是坏，你会在姑娘们中间大吃其香：她们会很快教给你一点名堂。

御车少年 可这一位呢，他气宇轩昂，盛装高踞马车的宝座之上？

报幕人 他看来像一位国王，富贵而慈祥；蒙受他的恩惠的人们有福了！他已别无所求，只关注哪儿有什么欠缺需要补足；他乐善好施的纯粹兴趣，超过了幸福和占有。

御车少年 你不能就只说这些，还得把他的人品详细讲一讲。

报幕人 威严气度可不好讲。且说那健康的满月式的脸庞，一张丰腴的嘴，如花盛开的双颊，在头巾[108]的装饰下闪闪发光，穿着有皱襞的官服真是风流倜傥！他的仪表我还有什么好说？在我看来他就是一位君王。

御车少年 这就是财神爷普路托斯，请记住这个鼎鼎大名：只因皇帝

陛下对他渴慕已久，他本人今天特地盛装光临。

报幕人 那么请问你本人的尊姓大名，有何贵干？

御车少年 我是奢侈，我是诗[109]，我是挥霍自己的家私来完成自己的诗人。我的财富不可限量[110]，我把自己看得和普路托斯相当；我点缀他的歌舞和盛宴，他缺乏什么由我来补全。

报幕人 牛皮吹得倒不小；拿出本事来让我们瞧瞧！

御车少年 瞧我弹指一挥间，就让马车周围辉煌又灿烂，从中迸出珍珠一大串。（不断向四周弹指）快来拿黄金项圈和耳环！还有无瑕的金梳和金冠，贵重的宝石把戒指镶嵌；我还不时弹出星星之火，看它在什么地方可以燎原。

报幕人 瞧大伙儿怎样又抓又攥！几乎把施主挤得不能动弹。他像做梦似的弹出了珠玉，于是大家便在广场上抢来抢去。可我还体会到新的窍门：不论一个人抢什么再怎样拼命，实际上他两手空空吃了大亏，赠品从他纷纷不翼而飞[111]。珍珠串子一下松开，甲壳虫在他手上爬去爬来；可怜的傻瓜，他连忙把它们摔掉，它们便围着他的脑袋嗡嗡叫。别人抢硬货，同样八字没一撇，只不过是几只轻佻的蝴蝶。尽管那无赖答应了很不少，原来只是金光闪闪虚晃了一招[112]！

御车少年 我看，你虽然能够道破假面，可要探究外壳的内核，却不是你报幕人的宫廷职分；这要有更敏锐的眼光才行。可我留神不跟你争论；主子啊，我倒要向你发问和申明。（转向普路托斯）你难道没有把护送四驾马车的飓风委托给我？我是不是驾驭得像你所指示的一样顺遂？你想到的地方，我是不是已经把车驾到？我难道不能展开猛勇的双翼，为你把棕榈枝夺取？我经常为你而战，而且每次大获全胜：装饰你额头的桂冠，不正是我别出心裁亲手为你编成[113]？

普路托斯 如果需要我为你作证，那么我愿意说：你就是我的精魂的精魂[114]。你总是按照我的心意行事，你比我本人还要富饶。为了奖励你的功劳，我把青枝[115]看得比我所有的冠冕还重要。有一句真言我要向大家宣示：亲爱的儿子，你使我称心如意[116]。

御车少年 （对众人）我手里大部分赠品，瞧吧，已经向四周布施干净：我抛洒的火苗，在一个个头颅上燃烧；从这个头上往另一个头上跳，在这个头上停一下又在另一个头上滑掉，难得见它喷薄而起，匆匆一闪如昙花一现 [117] ；更多的是，人们还没看到，它就黯然熄灭在路边。

妇女的闲谈 坐在四驾马车上的怪汉，

一定是在招摇撞骗；

蹲在后座上的小丑

又饥又渴，憔悴不堪，

那模样实在见所未见；

拧他一把，怕也毫无所感。

形销骨立者 [118] 讨厌的娘儿们，离我远一点！我知道，你们从来看我不顺眼。——从前女人看炉灶管家，我就叫作“阿瓦莉霞”（拉丁语：贪吝，阴性）；那时家境还算不错，出得少进得多，有进无出也可说！我一心想把箱子和柜子装满；这难道是一种坏习惯！可是最近几年间，女人不再讲节俭，个个开始挥金如土，欲望比钱袋大得多，搞得她的丈夫真够受：到处一瞅，真个是债多不发愁。她把纺织赚来的一点钱全花光，花在自己身上，花在情人身上；还大吃二喝，结交不三不四的野汉子一大帮；使我不得不对金钱越来越动心：我才改名叫“贪吝”，这个（德语）名词是阳性！

领头的妇女 [119] 和龙在一起，龙就会贪吝——这真是天大的谎言！他到这儿来，就是为了挑拨男人，可他们已经够令人厌烦。

成群的妇女 稻草人！给他一记耳光！

十字木架岂能吓倒我们？

我们还怕你的怪相！

龙是木头和纸板拼成，

咱们上！戳他一个透亮！

报幕人 看我的手杖！禁止扰攘！——可是，几乎用不着我帮忙；瞧那些狰狞可怕的怪物，扬起了两对翅膀，在迅速占领的地盘晃荡！那些孽龙暴怒了，它们长满鳞甲、喷着火焰的大嘴在震响；场地清净，人群逃光。

〔普路托斯从车上下来。

报幕人 他下车了，巍然有王者风！他一眨眼，群龙随之而动；箱子连同黄金和贪欲，从车上搬了下来，搬到他的脚边：请看就有一场奇迹出现。

普路托斯 （对御车少年）现在你卸掉太沉重的负担，可以自由自在了，赶快到你的天地里去！这儿可不是那个地方！混乱，斑驳，荒野，一片丑陋的景象把我们围住。到那儿去吧，那儿你可以无挂碍地观照澄明的灵境，你将从属于自己，仅仅信赖自己，去吧，到唯有美与善称心如意的地方去，去寻找孤独[120]！——到那儿去创造你的宇宙！

御车少年和普路托斯

御车少年　那么，我把自己看作称职的使节，我爱你有如至亲 [121] 。你在哪儿，哪儿就会富裕；可我所到之处，人人都觉得有显赫的收成。即使他常常困顿于荒谬的生活，他是应当投靠你还是投靠我 [122] ？投靠你，当然可以优游岁月；跟我走，却得不断地工作。我的事业不是秘密完成的，我一呼吸就暴露了自己 [123] 。那么，别了！承蒙你慨允我造化好；可你轻轻一唤，我马上就回来应卯。（下，与上场时同）

普路托斯　现在是解放宝贝的时候了！我且用报幕人的手杖 [124] 把锁轻敲。它 [125] 一下打开了！瞧这儿，在铜锅里，黄金像血液般迸涌着又沸腾着，首先是金冠、金环和金链；金血 [126] 膨胀起来，这些首饰正在熔化，一个个有被吞没的危险。

群众的对呼　瞧这儿，那儿！真是滔滔不绝，源源不断，

箱子都快装齐了边。——

熔化了各种黄金器皿，

铸出了金锭四下滚。——

杜卡托金币[127]一造出来，就叮叮叮直跳，

我的心跳得不可开交。——

我朝思暮想的东西就在眼前！

它们从地板上滚到我身边。——

送给你的，要马上享用，

弯一下腰就成富翁！——

我们剩下的人，要像闪电一样疾速，

索性把那只宝箱夺到手。

报幕人　你们这些傻瓜，干吗这样胡闹？刚才不过开了一场化装玩笑。今晚可不能再贪得无厌；你们以为真的给了你们黄金和钱串？在这场赌博里，就算是给你们筹码也未免过分。你们这些蠢货，一根针就当作棒槌！一片巧妙的假象就当作粗笨的真。你们又有什么真？不过是把空洞的妄想抓住不放手。扮演普路托斯的舞会主角，快把这些家伙全轰走[128]！

普路托斯 你的手杖正好派这个用场，暂时借我用一下何妨！我马上把它蘸进沸汤似的烈火。——戴假面的诸位，你们要当心灾祸！这儿闪闪发光，噼啪直响，火星四溅！手杖已经烧得通红。谁靠得太拢，对不起，马上就会烫焦。——看我现在把场绕。

叫嚷和拥挤 哎呀！我们完蛋了！——

能逃的，赶快逃！——

退一下，退一下，后面的人借借光！——

滚烫的火星喷到我脸上。——

火红的手杖快把我压扁——

我们大伙儿都玩儿完。——

往后退，往后退，你们这堵假面堤岸！

往后退，往后退，你们这群糊涂蛋！——

我要有翅膀，我也会飞掉。——

普路托斯　周围人群已经后撤，我想不会有人焦头烂额。群众让步了，他们吓怕了。——可是为了保证秩序不乱，我来画一个看不见的魔圈[129]。

报幕人 你完成了一桩宏大的功绩，真感谢你巧妙的法力！

普路托斯 高贵的朋友，还请少安毋躁，还会发生各种各样的骚扰。

贪吝 谁要愿意，尽可把这一群人饱览一番；因为哪儿有什么好看好吃的，总是女人跑在最前面。我的感觉还没有完全迟钝！一个美丽的妇女，我总觉得姣美动人；何况今天，完全用不着我破费，我们大可以去找她们调调情。可在人多的地方，讲起话来不是人人听得清楚，我倒有个招子，但愿能够成功，就是演哑剧来把自己露一露。手脚、表情用起来怕还不够，我还得努力卖弄一点噱头。要把黄金当作潮湿的黏土，因为这种金属可以变得什么都有。

报幕人 这干瘦傻瓜想搞什么名堂[130]？一个饿鬼哪有什么幽默可讲？他把金子揉成面团，在他手里变得软绵绵；不管是压成块还是捏成球，样子一律十分丑陋。他还拿给那儿女人们看：她们都大叫大喊，纷纷逃窜，装作非常讨厌；这流氓原来是存心捣乱。我担心，只有靠伤风败俗，他才能作乐寻欢。对此可不能沉默不管，把手杖给我，我来叫他滚蛋！

普路托斯 他料不到祸从天降[131]；——再要胡作非为，自有好果子他尝！他没有恶作剧的余地；“法则”诚然有力，“必然”更加逞强。

喧哗和歌唱 粗野群队[132]，一齐出现，

来自林谷，来自山巅，

浩浩荡荡，不可阻拦：

他们祭祀他们的大神潘[133]。

人所不知，他们尽知，

于是拥进了空荡荡的魔圈。

普路托斯 我很熟悉你们和你们的大神潘！你们一起采取的步骤真果断。我既知道无人得知的一切，就应当打开这窄狭的魔圈。但愿有好运伴随他们！最大的奇迹就要出现；可他们不知向何处去[134]，他们没有一点预见。

粗犷的歌声 花枝招展的人们[135]，你们多漂亮！

可俺们来得多寒碜，多粗犷，

跳得高，跑得快，

出场愣头愣脑，莽里莽撞。

芳恩[136]们 芳恩之群

舞姿翩跹，

橡叶之冠

戴鬈发间，

灵敏尖耳

耸立鬓边，

小塌鼻，大宽脸，

无碍跟女人歪缠：

只要他伸手邀舞，

美女想推却也难。

萨蹄尔 [137] 萨蹄尔跟在后面跳，

用的细腿和羊脚，

腿脚虽瘦却有劲，

羚羊一样爬山顶，

东张西望多高兴。

自由空气呼吸够了，

他便嘲笑男女老少，

他们深陷谷底烟雾，

长年住着觉得舒舒服服，

而上面的世界纯净无染，

竟只归他一人独揽。

土精 [138] 们 小小一群，碎步向前，

成双成对，实非所愿；

穿着苔衣，提着小灯，

乱七八糟，迅速穿行，

人人埋头，独自工作，

有如光蚁，越聚越多，

来来往往，孜孜不倦，

东南西北，忙得真欢。

诚实的小矮人[139]是近亲，

我们是有名的岩石外科医生[140]；

我们为高山抽血，

从饱满的脉管挖掘；

我们把金属堆成山，

托福！托福！高兴地祝愿。

完全由于情深意厚：

我们是一切好人的朋友。

可我们挖出了黄金，

却供世人偷盗和奸淫，

恶霸也不愁凶器缺乏，

如果他图谋大规模屠杀。

谁要是这三诫[141]也不遵守，

另几诫也必定付之东流。

这一切可不是我们的错[142]，

且像我们一样忍耐则个。

巨人们 俺们被称为林中野人[143]，

在哈尔茨山远近闻名；

天生裸体，孔武有力，

一个个巨大无比，

右手握住松树干，

系紧环带腰滚圆，

枝叶做的围裙最结实：

教皇也没有这样的卫士。

宁芙[144]合唱（围着大神潘）

他也亮了相！——

在大神潘身上

天地万物[145]

表现得不一而足。

最快活的人们，你们围着他跳，

围着他，跳起那魔幻的舞蹈！

他诚恳而又和蔼，

才希望人人愉快。

即使躺在蓝天下面

他也常常清醒不眠；

可众流向他潺潺聚汇，

微风轻轻摇他入睡。

要是他中午好梦方酣[146]，

枝头叶片将不再动弹；

健壮的草木散发香气

把寂静沉默的穹苍充溢；

宁芙也不敢醒着笑闹，

站在哪儿就在哪儿睡觉。

但如果他突如其来

大喊大叫把口开，

有如雷电爆裂，大海澎湃，

人人将不知自身何在，

战场上的雄师也将溃散，

英雄在骚乱中也将震颤。

所以该拜服的，我们要拜服，

把我们引到这儿来的，我们要欢呼！

土精代表（对大神潘）

灿烂辉煌的富足宝矿

一道道沿着罅隙伸延，

只有灵敏的如意棒 [147]

才能指出它迷离的路线。

我们就像穴居野人

蛰伏在黑暗坑道，

而你却到处施恩，

大白天把财富分掉。

如今我们已勘探清楚

附近有一道神奇的源泉[148]，

我们有希望马上到手

一笔几乎不可及的财产。

你有能力完成此举[149]，

主人，请对它加以保管：

你手中的每件财富

会为全世界造福不浅。

普路托斯 （对报幕人）我们必须见怪不怪，临危不惧，无论发生什么，都能满不在乎，我看你一向倒有豪迈的气度。马上就会有一件大怪事发生，当代和后世都会坚决否认：你可得把它忠实地写进你的记录。

报幕人 （握住普路托斯手持的手杖）侏儒们把大神潘缓缓引近了火源；火从最深的峡谷烧起，然后又向谷底沉没，露出黑黢黢张开的大嘴，又一次连火带浆地涌出。大神潘兴冲冲站在一旁，欣赏这奇妙的场面，珍珠泡沫正向左右喷溅。他怎能相信这样的怪事？于是弯下身来，往里面深处探看。——哎呀，他的胡子掉进去了！——那光着下巴的[150]　又是谁呀？——他忙用手捂住，不让我们看见。——接着阴错阳差：胡子烧着了[151]，又飞了回来，把王冠、头颅和胸脯一一点燃，这才真是乐极生悲！——随从们纷纷赶来灭火，可没一个不是烧得伤痕累累，不论怎么拍怎么打，新的火焰越烧越大：成批的假面都烧着了，一股脑儿卷进了火堆。

可我听见了什么，人们交头接耳说些什么？哦永远不祥的夜晚，你给我们带来怎样的灾难！谁也不愿听到的噩耗，明天就将家喻户晓；我的确听见到处有人在喊叫："皇帝遭了殃！"哦唯愿这是谣言才好！皇帝烧着了，还有他的随从们[152]！那些家伙[153]真该死，竟把他骗到这儿来，用针叶树的枝条把身子捆紧，狂歌乱舞，喧闹沸腾，结果搞得同

归于尽！哦青春，青春，你难道不能节制一下寻欢作乐的分寸？哦殿下，殿下[154]，你难道不能像你无所不能一样，理智地行使你的权柄？

树林[155]已经烈焰冲天，焰火伸出尖舌向上直舔，舔到了花格子顶棚的木芯，马上就会烧得一干二净。灾难已经大到无以复加，真不知谁能来拉我们一把。眼看帝王的豪华一夜间全部烧毁，到明日变成了一堆冷灰。

普路托斯 恐怖已经蔓延得够远，现在开始解救吧！神圣的手杖，请发挥威力，把大地敲得震颤作响！你广漠无限的穹苍，快充满清凉的芳香！饱含雨水的云片雾条，请向我们四周飘过来，把燃烧的扰攘人群笼罩！淅淅沥沥，窸窸窣窣，让云朵袅袅上升，缓缓舒展，轻轻浇熄，把四处的大火都灭掉：你们将减轻痛苦，将润湿万物，请把这场空幻的玩火游戏[156]变成一道闪电！——如果精灵要来伤害我们，魔术就应该显得灵验。

御苑

〔旭日。

〔皇帝。朝臣。浮士德、梅菲斯特，穿着得体，端庄而不绚丽；二人跪下。

浮士德 主上可原谅这场玩火的把戏？

皇帝 我倒想多来些这类玩意儿。——突然发现置身于火海之中，几乎觉得自己成了冥王普路同[157]。由黑夜和煤炭构成了岩基，遍地爝火荧荧。从这个那个罅隙里，有几千条狂暴的火焰向上盘旋，交相辉映，形成一个大拱顶。火舌舔着最高的穹隆时现时隐。我看见人群排成长行，穿过螺旋形火柱的大厅；他们围成大圈蜂拥上前，像平时一样向我致敬。我认出其中有一两个是我的朝臣；我似乎成了上千条火蛇[158]的国君。

梅菲斯特 你就是的，主上！因为每种元素都无条件地承认你的威风[159]。你现在证实了，火对你唯命是从；那么，请跳进奔腾澎湃的大海里去，你一踏上遍地珍珠的海底，波动间出现了一个豪华的地段，你会看见淡绿的海浪[160]镶着紫边，上下荡漾，以你为中心，形成一个壮丽

的宅院。你每走一步，不管你走到哪儿，宫殿都会跟着你走。四面水墙本身也享受到生的乐趣，或者像箭一样快地挤在一起，或者荡开去又转身漂浮。海怪们纷纷拥向新的微光，它们冲撞着，但没有一个敢冲进来。五彩金龙在那儿嬉戏，鲨鱼在打哈欠，你望着它的大嘴会笑开怀。尽管宫廷多么使你迷恋，你却从没见过海底这样热闹的场面。你仍然不会同最可爱的美人分开：好奇的神女，尼雷依德们[161]，正走近无垠清波中的豪华宅院，最年轻的像鱼一样羞涩而贪婪，年长的却聪明老练。忒提斯听说你来了，她马上会向你这位珀琉斯第二伸出纤手和芳唇——然后，到奥林波斯山上为你把座位找寻……

皇帝　那太虚幻境你想去尽管去：可登上那个宝座[162]却为时尚早。

梅菲斯特 可是，至高无上的主人！大地你已经得到。

皇帝 什么好风把你从《一千零一夜》[163]吹到了这里？如果你讲故事的本领高强，堪与山鲁佐德相比，我保证赐给你最高的皇恩。朝廷的陈规陋习经常令我烦闷，你可要随时进宫为我开心。

内廷总监 （匆匆上场）陛下，我一生从未想到有这样的幸运，能够向您禀报如此喜人的佳音：一笔笔欠债都已了结，高利贷的利爪也缩了回去，我可摆脱了地狱之苦；天堂也未必会让我现在这样高兴。

军政大臣 （匆匆跟上）拖欠的军饷终于关清，整个队伍重新编整，佣兵自觉添了新血液，还便宜了饭店老板和娼妓。

皇帝 你们总算舒了一口气！打褶子的脸添了笑意！一个个跑得那么急！

财政大臣 （露面）请陛下垂询这两位功臣！

浮士德 此事以宰相出面禀奏为宜。

宰相 （徐步上前）老臣晚年有幸，得悉并亲见这份国运攸关的证券[164]，是它使我们转祸为福，转危为安！（宣读）“本票价值一千克朗，其可靠保证为帝国所藏之无数财宝。一俟金银富矿有所开掘，本票

即可兑现不误。特此晓谕，一体知照！”

皇帝 我看这是枉法的行为，天大的欺骗！是谁胆敢捏造皇帝的亲笔签名？这种罪行岂容逍遥法外？

财政大臣 请陛下回忆一下：签名的就是您自己[165]！而且就在昨晚时分！当时您扮演大神潘，宰相率领臣等前来奏禀：“际此隆重庆典，为了造福于民，伏请陛下御赐签名！”您当即大笔一挥，签得清清爽爽，于是一夜之间由魔术师复制出千百万张。为了让万民分享圣恩，臣等即将御签在整个纸币系列加印：一十、三十、五十、一百克朗各张均已加印就绪。您难以想象，这对人民有多大好处。请看京城，从前暮气沉沉，半死不活，而今熙熙攘攘，生气勃勃！陛下的名讳虽久已为世人喜闻乐见，但从没有像现在这样让人人感到欣羡。字母现在正属多余[166]，人人凭此标记[167]就得以享受天福。

皇帝 它在民间可否作为金币流通？可否用以支付全部军饷和官俸？尽管我不胜惊愕，仍得加以认可。

内廷总监 它已像闪电一样四下飞散；飞散的东西要圈拢来，怕是难上加难。钱庄银行的大门洞开着，每张钞票到那儿都可把金银兑换，当然打点折扣[168]也在所难免。然后它又从那儿流进了肉店、面包店和酒馆：世上有一半人似乎只想大吃二喝，而另一半却夸耀自己的服饰鲜艳；零售布商剪剪裁裁，成衣匠人缝缝连连。酒店里一面高呼“圣上健康！”一面喷溅酒浆；那儿又是煮，又是煎，搞得杯盘叮当。

梅菲斯特 谁要是独自在公园草坪上漫步，就会看见艳装浓抹的美人，用旁若无人的孔雀羽毛扇遮住一只眼睛；她望着这样的钞票，对我们露出微笑，比花言巧语更快地传递了最丰富的爱情。人们不必费力带什么钱包和口袋：小小一张票子很容易往怀里揣，就是配上一封情书也划得来。教士虔诚地把它夹在祈祷书里，士兵为了便于开小差，很快减轻了他的腰带。如果我把这项丰功伟绩还贬低了，就请陛下恕臣太不应该。

浮士德 过量的宝藏[169]凝结着，深埋在你的国土的地下，一直没有加以动用。最广阔的思想也无从估计这笔财富；飞得最高的想象怎样

努力也不中。只有无愧于洞察深奥的心灵，才能对无限事物具有无限的信心。

梅菲斯特 这样一张纸币代替了黄金和珍珠，实在方便：人们一下子就知道自己有多少财产；用不着议价，也用不着兑换，就可以花天酒地，作乐寻欢。想要硬通货，隔壁就是兑换所，要是没有，临时还可以挖掘一番[170]。高脚杯和项链也可以拍卖，纸币一旦兑现，就会使胆敢嘲笑我们的怀疑派狼狈不堪。使惯了钞票，别的钱币再也没人要。从今以后，你整个的帝国将储存足够的珠宝、黄金和现钞。

皇帝 有赖二位鼎力相助，帝国才得以如此兴旺；只要可能，奖赏应与功劳相当。帝国的地下宝藏就此托付二位，二位乃是所有财富最称职的监管人。你们能辨认广博的珍藏的财宝，谁要去挖掘，都得听从你们的指引。二位采宝大宗匠，希望齐心协力，欣然实现你们本分的功德，让地下世界和地上世界合并起来，保持幸福的谐和！

财政大臣 我们之间一点点别扭也不会闹，我高兴二位魔术大师当我的同僚。（和浮士德同下）

皇帝 我给宫里每个人赏赐一些钞票，说说看，你们打算怎么花销？

侍童 （领取）我想快快活活过日子，什么也不干。

侍童二 （同上）我马上为情人去买项链和指环。

内臣 （接受）今后我要加倍痛饮好酒。

内臣二 （同上）口袋的骰子又让我痒得难受。

方旗武士[171] （深思熟虑）我要还清用城堡和田产作抵押的债务。

方旗武士二 （同上）我要把到手的财富一笔笔加以积聚。

皇帝 我本来希望你们有兴致和勇气，去干一番新事业；可是认识你们的人，一眼就能把你们的老底揭。我十分清楚：金银财宝就是给得再多，你们为人还是依然故我。

弄臣 （走拢来）陛下慷慨施舍，多少也请把我赏！

皇帝 你活转来[172]，又会把钱喝光。

弄臣 这些魔票！我简直莫名其妙。

皇帝 我倒相信这一点；因为你根本用不着。

弄臣 又落下几张；拿它怎么办，真让人发愁。

皇帝 拣去吧！这几张就归你所有。（下）

弄臣 想不到五千克朗到了手！

梅菲斯特 两条腿的酒囊，你又出了土？

弄臣 常有的事，不过从不像现在这样美。

梅菲斯特 你简直高兴得汗流浃背。

弄臣 瞧这个：它真可以当钱用吗？

梅菲斯特 你尽可以用它满足口腹之欲。

弄臣 能不能用它买田买屋买牲口？

梅菲斯特 当然！讲好价钱，什么都能买到手。

弄臣 买得到城堡，还有森林、猎场和鱼塘？

梅菲斯特 那还用问！我高兴看到“阁下”[173]的称号落在你身上！

弄臣 今晚我可要在大庄园里做一场美梦！（下）

梅菲斯特 （独白）我们傻子的聪明[174]谁能不承认！

阴暗的走廊

〔浮士德、梅菲斯特。

梅菲斯特 干吗把我拉到这昏黑的过道来？难道熙熙攘攘、花花绿绿的群臣当中，你还愁玩得不痛快，没有机会取乐和拆白？

浮士德 可别这么讲！这些花样你早就玩厌了，我也不想再玩。现在你逛来逛去，无非是回避对我的诺言。可内廷总监和内臣们一直在催促我，我是非来真格的不可。皇帝要求马上让海伦和帕里斯在他面前出现；他想轮廓分明地看看这一对男女典范。赶快动手吧！我可不敢食言。

梅菲斯特 轻率地承诺，真是荒谬。

浮士德 你可没想到，伙计，你的法术使我们忙得不可开交；开头我们帮他发了财，现在还得逗他发笑。

梅菲斯特 你以为这件事可以一蹴而就；其实我们面前有更陡峭的台阶，你插手了一个最生疏的领域，终于造孽欠下了新债[175]，你以为像请纸币妖怪那么容易，海伦也可以招之即来。——要想见痴呆女巫，魑魅魍魉，大脖子丑八怪，我倒随时可以听差；可是魔王的情妇，即使无可挑剔，拿来冒充女神总不应该。

浮士德 你又在老调重弹！而且总让人提心吊胆，惴惴不安。其实，你才是一切障碍的根源，每一着你都重新讲价钱。我知道，不过咕哝几句，事情就可以办好；回头一望，你就把她变出来了。

梅菲斯特 异教民族跟我无缘[176]，他们待在自己的地狱里面；不过，也不是没有办法。

浮士德 快说吧，不要拖拉！

梅菲斯特 泄露天机那可不成。——女神们都幽居在太虚幻境，周围没有空间，时间更用不上；谈起她们来，实在煞费周章。她们就是“母亲”[177]！

浮士德 （为之愕然）母亲！

梅菲斯特 你可感到惊异？

浮士德 母亲！母亲！听起来真有点离奇。

梅菲斯特 确实离奇。女神不是你们凡人能认识的，我们也不便叫她们的名讳；要钻到最深的深处，才找得到她们的府第；我们现在需要去拜访她们，这个麻烦可是你自己惹的。

浮士德 走哪条路？

梅菲斯特 没有路！是去无人去过的地方，那里无法可去！是一条通向无人求去之境的路，那里也无法可求！你准备动身吗？——没有锁可开，也没有闩可移，只是被孤寂四下威逼着，你可懂得荒凉和孤寂的滋味？

浮士德 这些话我看你还是少说为妙；它们使人闻到很久以前女巫丹房的味道。当年我未必没有与世人往还？没有学过又教过废话和空谈？——我要是明智地说出我的观察，就会加倍引起抗辩的喧哗；当年我甚至迫于可恶的鬼把戏，才不得不逃向孤寂，逃向荒漠，而且为了不致孤苦伶仃地生活，最后还把自己交给了恶魔[178]。

梅菲斯特 如果你泅渡过一望无际的海洋，你会看见向你涌来的一股股波浪，即使你唯恐遭到灭顶的灾殃。你总会看见一点什么！你会看见寂静海洋的碧波间有漫游的海豚，看见云朵、日月、星辰在移行；可是，在永远空虚的远方，你却什么也看不见，你自己的脚步也听不见，也找不到任何可以歇息的坚实地点。

浮士德 你说话就像所有密教的大宗师，总在诳骗忠实的入门弟子；只是反其道而行之[179]。你把我送进了虚无，好让我在那儿同时增进法术和能力，其实你是把我当作寓言中的那只猫[180]，不过要我为你火中取栗。那就来吧！我们不妨寻根究底：我希望在你的虚无中找到一切。

梅菲斯特 在你我分手之前，我要称赞你，看来你对魔鬼颇有见地。这把钥匙拿去吧[181]！

浮士德 这个小东西！

梅菲斯特 拿着吧，可别小看它！

浮士德 它在发光！它在闪亮！它在我手里越变越大！

梅菲斯特 你马上就会知道，手里是个怎样的无价宝！它会帮你去把正确的地点找；跟着钥匙往下走吧：它会引你把母亲们找到。

浮士德 （毛骨悚然）母亲们！一听就像狠狠挨了一击！是个什么字眼，我这样经当不起？

梅菲斯特 你难道狭隘到受不了任何新字眼？听到你听见过的东西你才情愿？千奇百怪的事情你久已习惯，再听见什么，可别让自己烦躁不安。

浮士德 我的幸运可不在于麻木不仁，毛骨悚然[182]才是人情最好的一部分；尽管世人对它感觉迟钝，一旦染上身来，就会深深感到不可思议的事情。

梅菲斯特 沉下去！也可以说：浮起来！全无所谓[183]。逃离既成的事物，逃进摆脱物象的领域[184]！欣赏久已不复存在的芳菲！扰攘的幻影乱成一团有如浮云，快挥舞钥匙，别让它们挨近！

浮士德 （为之振奋）妙极了！我抓紧它，便有了新的力量，心胸随着开阔起来，能把伟大的事业担当。

梅菲斯特 一只烧得通红的三脚香炉[185]最后会告诉你，你已经到了最深最深的底层。凭借它的微光，你将看见母亲们：有的坐着，有的站着并走动，就看怎样称心。造形也好，变形也好，永恒心灵之永恒颐养也好，周围漂浮着一切造物的图形[186]。她们看不见你，她们只看得见幻影。危险不小，你要鼓起勇气来，笔直向那个香炉走去，用钥匙触它一下！

〔浮士德拿着钥匙做出一副威风凛凛的样子。

梅菲斯特 （望着他）这就对了！它会跟上来，它会像忠仆一样追随你；你让幸运抬举着，从容地上升，在她们发觉之前，你就得把它带回来。一旦你把它带到了这里，你就可以把英雄美人从阴间召唤来，你是第一个敢于担当那件大业的人；它完成了，而且是由你完成的。然后，

经过魔法的加工处理，香炉的烟雾马上就会变成一个个的神。

浮士德 那么现在怎么办？

梅菲斯特 你的人努力往下降；顿着脚沉下去，又顿着脚浮上来[187]。

〔浮士德顿脚下沉。

梅菲斯特 唯愿钥匙使他大有作为！可我很想知道，他究竟能不能返回。

灯火通明的大厅

〔皇帝和诸侯。宫廷里人来人往。

内臣 （对梅菲斯特）你还欠我们一场鬼魂戏；快开场吧，主子爷早已等不及。

内廷总监 圣上刚才还在问；你可别磨磨蹭蹭，让陛下大发雷霆！

梅菲斯特 我的伙伴正为这件事情已经先走；他知道该怎么着手，不得不关在实验室里惨淡经营，专心研究。因为谁想掘到宝藏，找到美人[188]，需要有最高的能耐：方士的符咒。

内廷总监 什么能耐不能耐，都无所谓；皇帝只要求万事俱备。

金发女郎 （对梅菲斯特）借光，先生！你瞧我这张脸蛋多光鲜，倒霉的夏天可不如此这般！上面长满了红得发褐的斑点，白净的皮肤弄得真难看。请给点妙药灵丹！

梅菲斯特 真可惜！这样一个容光焕发的小宝宝，五月间长斑长得像个小豹猫！把青蛙卵、蟾蜍舌头拿去蒸透，再趁月圆小心加以蒸馏，等月渐亏，把它匀净地擦在脸上：来年春天，那些斑点就会一扫而光。

棕发女郎 为了巴结你，多少人纷纷赶来。我也来请教一个单方！我的一只脚冻坏了，路也走不得，舞也跳不成；连动身向人问安也不稳当。

梅菲斯特 让我踩你一脚[189] ！

棕发女郎 这可是情人之间玩的把戏。

梅菲斯特　姑娘！我这一踩可大有深意。以毒攻毒，治什么病都随你！脚痛要用脚来医，也可以照办其他肢体。来吧！当心点！你可不要还礼。

棕发女郎 （大叫）噢！噢！痛死我了！这一踩真够呛，就像马蹄一样[190]。

梅菲斯特　你的脚病诊好了。今后跳舞可以尽情跳，酒席上吃得高兴，还可以跟情人脚挨脚，去把膀子吊。

贵妇 （挤过来）让我过去！我简直痛不欲生，我的内心像沸水一样煎滚；昨天他还在我的目光中寻求幸福，如今就把背转向我，去跟她说爱谈情。

梅菲斯特 这可有点麻烦，但请听我一言：你得悄悄走到他身边；拿这块炭在他的袖口、外套和肩头画一条线，只要看得见；他马上就会痛悔前愆。于是，你立即把这块炭吞下肚去，一滴酒水都不能沾；今晚他一定会在你的门前唉声叹气，叹个不完。

贵妇 有没有毒？

梅菲斯特　（动怒）说话可要客气点！要弄到这块炭，不知得跑好远；它原来是火刑堆[191]的灰烬，那堆火我们从前不知花了多大劲儿，才把它拨燃。

侍童 我爱上了，可人们总以为我没有成年。

梅菲斯特 （旁白）不知道我该听谁的。（对侍童）不要在少女身上去碰运气，上了年纪的才懂得看重你。——（其余人蜂拥而上）又来了一拨！吵得人要死要活！最后我只好靠真话来帮助自己解脱：没有办法的办法！真把人急煞。——哦母亲们，母亲们！快把浮士德放回来吧！（环顾）大厅里灯火昏暗模糊，所有朝臣同时起步。我看见他们彬彬有

礼，鱼贯而行，穿过长长的过道，远远的走廊。喏喏！他们又在广阔的古老骑士厅里聚集起来，它简直不够把他们装。宽墙上挂着花毯，角落和壁龛摆满了剑戟刀枪。我想，用不着什么咒语，鬼魂们就会自动地出场。

骑士厅

〔朦胧的灯光。

〔皇帝和朝臣们已在场。

报幕人[192] 预报剧情的职务我原本干得欢，不料鬼魂们暗中鼓捣使我兴致索然；要把这场乱糟糟的胡闹合情合理地解释清楚，实在是枉费工夫有点冤。安乐椅、靠背椅已经摆好；皇帝已经在大墙正面就座；在挂毯上他可以舒舒服服地观看伟大时代的战火[193]。所有人都坐在这儿，君臣围成了一圈，后面还挤着摆满了长凳；就是在鬼魂出没的冥晦时辰，情人们也找得到适当地点相互温存。既然已经各就各位，随时就让鬼魂来与大家相会！

〔喇叭长鸣。

星士 马上把戏演起来！主子爷有令：你们墙壁，快快分开[194]！再没有什么障碍，魔法尽可以施展，挂毯消失了，仿佛被大火席卷；墙壁开裂，转身后撤，似乎搭起一个深邃的戏台，一道微光神秘地晃了我们一眼，我于是出现在幕前。

梅菲斯特 （从提词洞口钻出来）我这儿请求大家多加关怀；提词正表现了魔鬼的口才。（对星士）你既懂得星辰运行的步武，自然也精通我的窃窃私语。

星士 凭借神奇的魔力，我们这儿看见了一座巍峨的古代神殿。一排排圆柱竖立着，有如阿特拉斯[195]在擎天；它们足够承担岩石的重负，只要两根就撑得起一个庞大的建筑物。

建筑师[196] 想必这是古式的！我碍难予以赞美，只可说它笨重而累赘。无非把粗野当高贵，把拙劣当雄伟。我倒喜欢细长的支柱，高耸入云，一望无垠；尖形拱顶[197]更能振作精神；这样一座建筑才最有益于

世道人心。

星士 请怀着敬畏的心情，迎接这吉星高照的时辰[198]！且让魔咒把理性拴紧，却让绝妙而恣肆的想象远远朝这儿自由飞行！你们大胆企求的一切，现在亲眼看看吧！正是不可能，才值得相信[199]。

〔浮士德升起，登上前台另侧。

星士 身穿法衣[200]，头戴花环，一个异人，他完成了他放心承担的任务。一只三脚香炉随着他从空穴中升起，我闻到了炉中芬芳的烟雾。他正准备为这项崇高的事业祈神赐福；它今后只会越来越顺遂。

浮士德 （庄严地）哦母亲们[201]，——让我凭借你们的名义吧！——你们登极于无边无际之中，永远孤居独处，却又和蔼亲切。在你们头顶周围，飘浮着生命的种种形象，并没有生命，却活泼敏捷。凡在所有光彩与假象中存在过的，仍然在那儿活动着；因为它们希望千古不灭[202]。于是，万能的母亲啊，你们便将它们分摊给白昼的天篷，给黑夜的穹隆。它们有一些走上了吉利的生命之途[203]，另一些则只有大胆的魔术师才能探访；他慷慨布施，充分自信，让人看到人人都愿一见的奇迹而无不叹赏。

星士 灼热的钥匙刚一触着了香炉，马上就铺开了一股蒸腾的烟雾；那烟雾悄悄溜进来，像云一样起伏进退，或扩张，或团聚，或交叠，或分离，或配对[204]。现在请看这场鬼魂显灵的绝技：烟雾缓缓浮荡处，乐声四起。从那空幻的音响流出了一种莫名其妙的谐趣；随着它们的伸延，万物都变成了旋律[205]。连圆柱柱身、三陇板[206]都在嗡然发响；我相信，整个神殿都在歌唱。雾气徐徐沉淀；从薄纱中合着节拍走出了一个美少年。我的任务到此完事，用不着提他的名字，那风流倜傥的帕里斯[207]谁人不识！

〔帕里斯显形。

贵妇 哦！真是容光焕发，风华正茂！

贵妇二 就像一枚水灵灵的鲜桃！

贵妇三 丰满甜蜜的嘴唇抿得多么温柔！

贵妇四 你是不是想就这个酒杯呷它一口？

贵妇五 虽然不大风雅，却的确很英俊。

贵妇六 要潇洒一点就更动人。

骑士 我这里只看见一个牧童[208]，没有一点王孙气，没有一点宫廷风。

骑士二 不错，他光着膀子也很风光；可我们还想看见他披上戎装。

贵妇 他坐了下来，多么温柔可亲！

骑士 坐在他的怀里，想必你会非常称心？

骑士二 他把手臂放在头上，那姿势何其富于风韵。

内臣 粗野无礼，没有教养！简直不能容忍。

贵妇 你们爷儿们对什么都有碴儿找。

内臣 竟敢在皇上面前[209]伸懒腰！

贵妇 他不过是在表演！他以为他是独自一人。

内臣 就是演戏，在这里也应当文质彬彬。

贵妇 妙人儿已经睡得香甜。

内臣 他马上就会鼾声大作，这完全合乎自然[210]！

年轻的贵妇 （入迷）是什么气味[211]掺进了香烟的烟气，使我深深感到心旷神怡？

年长的贵妇 果然，一阵香气沁人心脾，是从他身上散出来的！

最年长的贵妇 他正值青春全盛期，芳香的少壮体气已经成熟，像氛围一样弥漫四周。

〔海伦显形。

梅菲斯特 她到底来了！我可以睡个好觉，不再为她烦恼；她的确俊美，却并不对我的口味。

星士 这一次我再也无事可做，身为君子我得有话直说。美人来了，我纵有舌如火也自无用，自古以来多少人把美赞颂；谁看见它，谁就神魂颠倒，谁占有它，那真是福气不小。

浮士德 我还有眼睛吗？我的内心深处又如何，可有美的源泉沛然涌出？我的恐怖行程带来了绝妙的收获。我的世界从前是多么空虚，多么荒芜！自从我当祭司以来[212]，它才有了转机，对我才有向往的价值，才有稳固的基础，而且天长地久！一旦我疏忽了对你的职责，生命的呼吸能力就会从我身上溜走！——当年我有幸在魔镜中为之着迷的倩影[213]，不过是这个美人的泡沫似的幻象！——只有对于你，我才会致以全副激扬的精力、精粹的热情，致以我的癖好、爱慕、崇拜和痴狂。

梅菲斯特 （从提词厢说话）放镇静点，自己的角色可别忘！

年长的贵妇 身材高，姿态也好，只是头太小[214]。

年轻的贵妇 瞧她那脚！再蠢笨不过了！

外交官 这个模样的王妃公主我见过不少；我倒觉得，她可以说从头美到脚。

朝臣 她走近了那个睡着的青年，轻悄而狡黠。

贵妇 在这纯洁的青年身旁，她显得多卑下！

诗人 他可被她的美照得仪表堂堂。

贵妇 恩狄弥翁和卢娜！就像画上的一双[215]！

诗人 一点不差！女神好像还弯下身来，俯向他的脸，去吮吸他芬芳的气息：真让人艳羡！——一个吻！——未免太过分。

陪媪 当着众人的面！实在难以置信。

浮士德 是一个少年受不了的春情！——

梅菲斯特 安静！别作声！让幽灵爱怎么做就怎么做！

朝臣 她轻盈地走开；他便醒了。

贵妇 她回眸反顾！我早料到。

朝臣 他目瞪口呆！对他来说，发生了一件奇迹。

贵妇 眼前她所见的一切，对她却不足为奇。

朝臣 她又端庄地转身向他走去。

贵妇 我看得出来，她在调教他；在这种场合，男人都是大傻瓜：他总相信，自己赶上头茬儿！

骑士 如此优美而庄严！她倒多少投合我。

贵妇 娼妇！可以说是下贱货！

侍童 我真想代他销魂去！

朝臣 这面罗网开合处，谁个不会被捉住？

贵妇 这珍宝倒手多少遍[216]，上面镀金磨得几乎看不见。

贵妇二 从十岁起[217]，她就不值钱。

骑士 人人趁机采摘精华，我宁愿拾取残剩的娇花。

学者 我虽看得分明，却须坦率承认：说她就是那个人儿[218]，我还未必相信。眼前所见扑朔迷离，难免使人夸大其词；我倒宁信古书，主张言必有据。我曾从中读到，她的确让特洛亚的白须老翁[219]个个倾倒，我看这段故实可以引申到这里：我虽并不年轻，她同样使我称心如意。

海伦显形

星士 不再是个少年了，而是一个剽悍的勇士，他把她抱了起来，她简直难以推辞。强劲的手臂把她高举过头——他是不是要把她拐走？

浮士德 大胆的蠢货！你敢！你不听话！住手！简直太过分[220]！

梅菲斯特 这场鬼魂丑剧，可不是你自己一手造成！

星士 只讲一句话！根据发生的一切事迹，我把这出戏称为《海伦受辱记》[221]。

浮士德 什么！受辱？难道我白白站在这里？难道这把钥匙不在我的手里？是它引领我，穿过寂寥境界的沙碛、狂涛和巨澜，终于到达这坚实的海滩。我要在这儿立定脚跟！这儿才是真如实相，从这儿精神才敢于同幽灵对抗，伟大的双重王国[222]才建成有望。可她离我那么远，怎么才能更近些？我要救她，她将再次属于我[223]。我可要试一试！母亲们！母亲们！你们一定要恩准！谁认识了她[224]，谁就非要她不可。

星士 你要干什么，浮士德！浮士德！——他紧紧抓住了她，形象已经模糊下来。他拿着钥匙转向了那个青年，触了他一下[225]——糟糕，糟糕！唷唷！转眼就玩儿完！

〔爆炸。浮士德倒地。幽灵化为烟雾。

梅菲斯特 （把浮士德扛在肩头）你可受用了！傻子要我来背，到头来是魔鬼自己受罪。

〔昏暗。骚然。

[1] “阿莉儿”：原为莎剧《暴风雨》中的小精灵。在第一部《瓦尔普吉斯之夜》插曲中，她代表诗歌，这里则代替奥白朗作为群妖的领袖。对大自然具有诗意理解力的心灵，最容易接受她的微妙的抚慰。参阅上部注〕。

[2] “仙小法力大”：精灵们虽然形象渺小，却有巨大的扶危济困的能力。

[3] “谴责”：指格蕾琴的悲剧所引起的心灵折磨。

[4] “长夜分成四更”：古时把夜晚从黄昏六时到次晨六时分成四更，每隔三小时一更。按照阿莉儿的台词，这四更作为四个阶段就是：入睡，忘却，解脱，恢复。

[5] “忘川之露”：忘川原指希腊神话中冥界一条让逝者灵魂掬饮后忘却阳世的河流，在但丁笔下曾流经炼狱。这里泛指一种睡眠疗法，并非让浮士德失去记忆。浮士德不会忘记，应当从他身上搬走的，只是迄今所有经历加在他身上的灵魂重负。

[6] “合唱”：以下四节与四更对应。第一节描写黄昏，第二节黑夜，第三节拂晓，第四节日出。

[7] “躯壳”：将睡眠比作躯壳，脱掉后便是清醒的、感官健全的人。

[8] “时序”：指季节女神。古时一年分三季，由三位女神掌管，后来分四季。她们作为宙斯的侍者，为他开关天门。此处是指为季节女神守卫的天门轰然而开。整个图景来源于意大利画家癸多•雷尼的一幅名画，歌德曾在罗马参观过。

[9] “精灵之耳”：是说只具有凡俗听觉的人听不见这种声音；只有听觉更敏锐的人才听得见光。

[10] “光明带来了噪声”：可以设想，歌德此处记起了癸多•雷尼的《日神与时光》，该画使人联想到喇叭的轰响；但是，他也可能引证古代的神话和当时科学的假说。塔西佗说过，日耳曼人中间有这样一个传说：太阳落土时发出声响，清晰可闻。德国中世纪的叙事诗《蒂图雷尔》中也说过，太阳升起时发出比鸟鸣还要悦耳的声音。阿莉儿这里所描述的“噪声”，只有“精灵之耳”才听得见——精灵随即消失，浮士德身心净化，醒了过来。

[11] “未曾闻者不可闻”：凡人不可理解的音响，凡人也不可能听见。

[12] “坚强的决心”：早晨使人觉得焕然一新的大地，在人身上唤醒了新的决断力，从内心

激动着、鼓舞着他。

[13] “最高的生存”：人的存在所达到的最高形式，指超凡脱俗的精神境界。

[14] “向上望”：这里描写的景色在瑞士四林州湖附近，歌德一七九七年曾由画家迈尔陪同来此游历。歌德一八二七年五月六日对艾克曼说，“我不否认，那些景物确实是从四（林）州湖来的。如果不是那里的美妙风景记忆犹新，我就不会用三行同韵格。”（朱光潜译文）但更令人惊讶的是，这个一七九七年所感受的印象如此深刻，竟使年近八旬的诗人仍然记忆犹新。

[15] “满怀憧憬般的希望”：正如在第一部见到地精出现一样，浮士德这时看见完整的普遍照明的日光即真理出现，同样感到“张皇失措”。一个希望的突然实现对他有着同样的迷惑作用，于是躲进了“清新的幕帷之中”。

[16] “生命的火炬”：在熊熊大火面前，我们不可能点燃火炬。也就是说，过度的启示反而使人无法认识。

[17] “清新的幕帷”：指在晨雾中苏醒的大自然。“清新的”的原文又可解作“青春的”，有的研究者据以引申：浮士德所以躲进“青春的”幕帷，是因为青年满足于愕然接受最高的人生启示，而不愿去探究个中的秘密。

[18] “彩虹万变不离其宗”：“万变”指水珠，“不离其宗”指被水珠五彩反射的日光。

[19] “在五彩折光中感悟人生”：我们不可能直接把握人生，但却可以从其感性现象来推测它。这句诗可能涉及歌德关于颜色的理论，他认为颜色不是由于光线折射而成，而是明与暗在不同程度上相混合的结果。这个观点在科学意义上是不正确的，但这句诗却永远给人以启发。参阅注〕。

[20] “皇帝”：没有指名道姓，泛指一般皇帝。歌德在一八二七年十月一日向艾克曼朗读这一场原稿时曾说，“我在皇帝身上试图表现一个具有一切亡国品质的君王，后来他果然亡了国。……”

[21] “不知弄臣待到哪儿去了”：弄臣被梅菲斯特暗害了。歌德在上述谈话中说，“宰相本想向陛下呈奏一切祸端，并与之商讨解救办法，但皇上厌闻这些逆耳之言，宁愿环顾左右而言他。这就正中梅菲斯特的下怀，他已将前一名弄臣干掉了，于是作为新弄臣和宰相站在皇帝身旁。”那名被干掉的弄臣后来在《御苑》一幕又活转过来。参阅注〕。

[22] “是什么受诅咒又受欢迎”：梅菲斯特为了取悦皇帝陛下而出的谜语有过几种不同的答案。有的研究者认为是“他自己（丑角）”；有的认为是“正义”；有的按照席勒的类似谜语，认为是“天才”。

[23] “众人窃窃私语”：在本场和下场中由观众出面解释剧情，这个手法采自希腊戏剧中的合唱队，近乎中国戏曲中的帮腔。

[24] “戴上了化装舞会的髯口”：预示下一场《四通八达的厅堂》。

[25] “为什么现在偏要审议朝政，自寻烦恼”：这一段正表现了歌德所设想的那个亡国之君的性格。弄臣和星士分立两旁，是他言听计从的两个朝臣，前者为他解除国事的烦忧，后者为他占卜命运，共同帮助他排拒大臣们告警的奏章。皇帝的堕落性格有助于表现梅菲斯特助桀为虐的角色，以及后期浮士德在“大世界”中的好大喜功。

[26] “宰相”：按照古老的德国宪法，这个职位可由一名高级神职人员兼任，例如美因茨大主教。参阅第四幕及注〕，〕。

[27] “这些人”：指市民、骑士、佣兵。

[28] “吉伯林派、归尔甫派”：原为中世纪意大利党派名称，前者拥护德国霍亨斯陶芬王朝，后者指该王朝的反对者，主张意大利北部城市自治。后来泛指保皇党和教皇党，或一般敌对党派。

[29] “犹太人”：指高利贷者。

[30] “只有靠天才的自然力和精神力”：自然力指坚强性格，精神力指才智力量，此处预示浮士德的来临。下文宰相单取“自然”和“精神”二词借题发挥。

[31] “自然和精神”：二者合而为一，便是万有——这种世界观对于正统基督徒是否认上帝的观点。他们认为自然是原恶，而精神则是背弃真正信仰的世俗的理性。宰相这番话是反动煽惑的典范，因为自然和精神在任何时代都是令特权阶级头痛的事物。

[32] “那就是圣徒和骑士”：教士和贵族是皇统的两大支柱，所以分别在教会和国家享有领地。

[33] “发出一种阻力”：宰相认为，异教徒同巫术士是一丘之貉，他身上具备着模糊的思想和卑下的情操，从中可以产生一种同由贵族与教士所支撑的皇统对抗的阻力。

[34] “你”：指梅菲斯特。

[35] “你们”：指弄臣即梅菲斯特和异教徒。

[36] “他们”：指异教徒和巫术士。

[37] “你的四旬斋说教”：“你”指宰相。复活节前四十天之间的斋戒，纪念基督在荒野禁食的苦行，称为四旬斋，斋期的说教包含特别深刻的训谕。此处是对宰相启奏灾情的讽刺。

[38] “异族的洪流”：指欧洲中世纪民族大迁徙。

[39] “皇上的权利”：德国中世纪萨克森—施瓦比亚法典（1275）规定，凡埋藏在一锹达不到的深处的财宝均属帝王所有。

[40] “黄道带，星座，时辰”：古代星士把天空分为十二宫，黄道带内各星球分属各宫，每个时辰又分属各星球。星士为人算命，须制定天宫图：首先了解对象的出生时辰和出生地点的经纬度，然后确定日、月、星辰的位置和黄道十二宫的不同标志。每一宫代表人的特定的利害和情欲，每一星球代表一种特定的控制力，由此产生的各种组合为天宫图提供了必需的材料。星宿对于人的命运产生作用，可参阅席勒的《华伦斯坦》。

[41] “太阳，水星，金星”：星士这段由梅菲斯特提词的发言，提到了七种金属，每一种被赋予一个星球的名称。太阳是金，月亮是银，水星是水银，金星是铜，火星是铁，木星是锡，土星是铅。星士亦即梅菲斯特的这段胡说八道在剧中人听来显然会引起对于金钱的贪欲。

[42] “历书预言”：古代历书编制者同时充当先知。早期的历书包括各种预言，当然大都毫无意义，令人莫名其妙。

[43] “他”：即前文星士所说的“这位博学之士”。

[44] “曼德拉草”：一种茄属植物的根，作人形，据古人迷信，具有保健、觅宝并控制天气的魔力。

[45] “黑犬”：因曼德拉草有毒，人触之即死，故让“黑犬”代为刨取之。又据民间传说，地下财宝常为一匹黑犬所守护。

[46] “脚掌发痒”：据民间传说，脚掌发痒说明地下有宝。

[47] “你们”：感觉地下财宝的人。

[48] “乐师”：布伦塔诺在他编的《男孩的奇异号角》中说，德国流行这样的迷信：一个人跌了一跤，地下一定埋着一个街头奏乐师。也可以说，这里埋着一匹黑狗。意即找到了发财的机会。

[49] “我的双脚重如铅”：梅菲斯特的话对众人产生了暗示作用，他们相信果然感觉到梅菲斯特所胡诌的一切。

[50] “黏土墙……硝石”：农民刨硝石当作牲口饲料，不料偶然发现墙下埋藏着金窖。后来，刨硝变成政府的专利。

[51] “酒石”：据说陈年老酒才产生酒石；产生酒石的酒，乃是酒之精华，具有神奇的疗效。

[52] “金牛犊”：典出《旧约·出埃及记》第三十二章第四节。意即大批财宝。

[53] “（如前）”：仍然由梅菲斯特提词，不过是一派油腔滑调。

[54] “花花绿绿的乐子”：指下文的化装舞会。

[55] “同上帝和好”：意即赎罪，以争取上帝保佑，顺利获得地下财宝。这只能在狂欢节后的斋戒期间举行。梅菲斯特因此有了一个拖延的借口。

[56] “圣灰星期三”：四旬斋的第一天，天主教按例于是日以灰撒于忏悔者头上，故名。

[57] “狂欢佳节”：嘉年华会。四旬斋前一星期内举行狂欢宴饮，化装跳舞等娱乐活动。又译“谢肉节”。

[58] “愚人永远不明这个道理”：他们根本不知利用幸运建功立业。

[59] “哲人之石”：即古代炼金术士所持之点金石。

[60] “报幕人”：原义为传令官、掌礼官；此处转义为剧情解说人。

[61] “骸骨舞”：中世纪绘画常以死人骸骨与人舞蹈为题材，表示人生无常，是为“死之舞蹈”。

[62] “皇上出巡罗马”：古代德国皇帝到罗马去接受教皇加冕。

[63] “神圣的脚下”：伏吻教皇的拖鞋，是一种恭顺的标志。皇帝已经获得皇权，现在请求

教皇赐予他享受这种皇权的权利。

[64] “丑角帽”：暗示假面舞会。此处是说皇帝从意大利不仅取得新的名位，还把狂欢节的风俗也带回德国。

[65] “女园丁们”：她们来自佛罗伦萨，跟着回朝皇帝的卤簿来到德国。现在她们叫卖假花，那些假花以橄榄枝、穗冠、奇巧花冠、奇巧花球等形状说话，而蔷薇骨朵儿把它们当作真花来回答。假面舞会由这一群年轻貌美的未婚女子开场，同前场表现的朝廷窘境形成强烈对照。

[66] “假花”：意大利的假花可以乱真，在歌德时代成为风尚。

[67] “条条片片五彩缤纷”：假花由排列均匀的彩色条片制成。

[68] “高贵的头颅”：橄榄枝是和平的象征，不愿与其他花草争奇斗艳；现被视作最高的奖品，装饰奥林匹克竞技优胜者的头颅，似不符合它谦和的天性。

[69] “刻瑞斯的礼物”：刻瑞斯是罗马神话中的禾稼女神，人类的养育者，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得墨忒耳。刻瑞斯的礼物指谷物。

[70] “特俄弗拉”：又译泰奥弗拉斯托斯。希腊植物学家（公元前372—前287），亚里士多德的弟子，著有《植物史》。

[71] “（挑战）”：蔷薇骨朵儿向奇巧花球等挑战，是从这一行，而不是从后面第七行开始。一些较旧的原文版本把这八行台词分开，前六行由“挑战”来发言；近版已改正。

[72] “春神”：即罗马神话中的花神。

[73] “允诺与眷许”：隐喻含苞与开放。

[74] “褐脸汉子”：指叫卖水果的男园丁们。

[75] “沾沾光”：原文为“配对”，既可解作水果配得上春花，也可解作男园丁配得上女园丁。

[76] “轮番唱着”：可能作者原来计划让上文对唱持续下去。

[77] “母亲和女儿”：从此处起，天真无邪的欢快明朗气氛为世故的烦恼所替换。

[78] “抓单”：青年男女一起玩的一种游戏，开始相互配对，没有找到对象的“第三者”即遭痛殴。

[79] “对话”：这三行提示说明作者原来计划增加新的场景，后未果。

[80] “樵夫，丑角，食客们”：樵夫是苦力，丑角是二流子，食客们则享用苦力的劳动成果，后二者与前者形成对照。此处丑角特指意大利假面丑角。

[81] “得说清楚话”：把我们的粗笨值得夸奖的道理说清楚！

[82] “怎样动脑筋”：在没有柴火取暖的房间里，思维的脑筋会冻僵。

[83] “生来就罗锅”：生来由于服劳役而畸形。

[84] “吹气有两招”：一招吹热汤，一招吹凉手，同一张嘴的凉吹和热吹，标志了人类的模棱两可。参阅伊索寓言和莱辛的寓言论文。

[85] “后面那位”：向观众席呼叫。

[86] “各派诗人登场”：也是一段未实现的提示。除了讽刺诗人，其他各派诗人均无具体表现，他们都是浪漫派，其诗作均随读者口味而变，而讽刺诗人则相反，只创作“人人厌闻糟心事”。

[87] “黑夜诗人和墓茔诗人”：又是一段未完成的提示。可能暗讽德法浪漫派作家，如维尔纳、霍夫曼、梅里美、雨果等人，他们都描写过黑夜、坟场、十字路、吸血鬼等恐怖题材。歌德曾针对这些作品对艾克曼说过，“代替希腊神话的美丽素材，我们现在却有魔鬼、母夜叉、吸血鬼，而古代高贵的英雄人物则让位于骗子和流放犯。这些东西顶开胃！它们很有市场！但读者一旦尝到这种辛辣菜肴，习惯了这种滋味，就会要求更富于刺激性的作料。”他还在他的由温克尔曼定稿的论古典艺术的文章中说，希腊神话即使描写恐怖题材，也从未丧失其品质与魅力。

[88] “美惠三女神”：宙斯的女儿，司掌美丽与快乐的女神，女性优美的化身。希腊诗人赫西俄多斯在《神谱》中称之为三位：欧弗洛绪涅（喜悦），阿格莱亚（光明）和塔利亚（繁荣）。神话学者认为她们分别代表馈赠、领受和感谢。歌德把第二位换成赫革摩涅（女霸主），也许是为了避免同缪斯塔利亚（喜剧女神）相混淆。“美惠三女神”的原文又作“优雅”解，故三人唱词都提及优雅。

[89] “命运三女神”：按照希腊传说，拉刻西斯年纪最大，克罗托最小；克罗托纺生命线，拉刻西斯分配生命线，阿特洛波斯剪断生命线。歌德这里把阿特洛波斯和克罗托的角色加以倒换，让前者细心纺线，并警告世人即使在欢乐中，也不能把线绷得太紧，而克罗托则宣称剪刀应当交给她，因为阿特洛波斯曾经延长无用的生命，而把年轻有为者的生命线剪断，所以她把剪刀放进鞘里，以免重蹈覆辙。

[90] “织工”：上帝，造物主，死神。

[91] “鸽子，毒蛇”：《新约•马太福音》第十章第十六节：“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

[92] “复仇三女神”：古希腊的复仇女神原本是手执毒蛇和火炬的凶恶形象，歌德这里把她们换成年轻貌美、甜言蜜语的少女，仅在爱情范围内幸灾乐祸。阿勒克托代表滋生疑窦的谄媚，外表天真无邪的诽谤，千方百计离间情人的恶势力；墨该拉代表由于任性、冷淡或餍足而产生的疏远，恩爱夫妻的拆散者；唯独提西福涅忠于昔日的职责，专门惩罚不贞者。

[93] “这不过是笑话”：指阿勒克托为未婚夫妇所做的一切。对于已婚夫妇，墨该拉却能施加更其恶毒的手段，使他们对于幸福的渴望永远无法满足，从而苦不堪言。

[94] “靠拢冰霜”：他轻视真正爱他的人，却去追求冷酷无情的女子。

[95] “阿斯摩狄”：破坏婚姻的恶魔。据《旧约•经外书》之《多比雅书》第三章第八节，曾依次将一个女子的七个丈夫在新婚之夜杀死。

[96] “可跟你们不一般”：在现实人物和神话人物之后出场的是寓意人物。

[97] “一座大山”：比喻大象，象征国家或政府的权力。它颈上坐着的女人是“明智”，背上站着的另一个女人是“胜利女神”，带锁链在旁边步行的贵妇人是“恐惧”和“希望”。“恐惧”什么也不干，“希望”则不计后果地想干一切，二者如不加以约束，可能使社会脱离安全的中庸之道，故“明智”说它们是“人类的两大敌人”。歌德曾于一八二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同艾克曼谈过如何把狂欢节、假面舞会、大象、胜利女神等搬上舞台的问题。想让大象上舞台，可能是从曼坦尼亚的名画《恺撒凯旋图》受到启发，上面就有四匹大象。

[98] “提示一番”：大象和女人的寓意只可意会，不可言传。报幕人也只是提示一下而已。

[99] “自由自在”：恐惧渴望自由，因此并不自由。希望与之相反，即使不自由，也觉得自由自在。

[100] “两大敌人”：歌德把恐惧和希望说成普通人的两大敌人，可能是受斯宾诺莎的影响，同时也有自己的人生经验作根据。意大利作家格拉齐尼在其《明智的胜利》中也说过恐惧与希望为人生之大敌。

[101] “名叫维多利亚”：拉丁文“胜利”的音译。

[102] “佐伊罗—忒耳西忒斯”：佐伊罗是公元前三世纪希腊修辞学家，以酷评柏拉图、伊索、苏格拉底、荷马等人而著名。忒耳西忒斯是荷马《伊利昂记》里的角色，希腊军中最丑的人，诽谤成性。这里把二者合并成为一个双重人格的怪物，经报幕人痛击后干缩成一枚蛋，从中爬出毒蛇和蝙蝠，作为恶毒与黑暗的象征。在这个假面后面藏着梅菲斯特。

[103] “豪华车辆”：车上坐着财神普路托斯，贪吝作为对立面陪伴着。御车者是天马行空的诗才。歌德原本想把御车少年写成欧福里翁，可是后者得在第三幕诞生，不可能提前出场。歌德在一八二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对艾克曼这样谈，“普路托斯的假面后面是浮士德，贪吝的假面后面是梅菲斯特，这你已经注意到了。可御车少年是谁呢？是欧福里翁。……欧福里翁不是人，只是一个象征。它是诗的人格化，不受任何时间、地点或人称的限制。这样一个精灵，后来可以变成欧福里翁，现在则作为御车少年出现，就像随时随地显灵的鬼怪。”

[104] “并没有把人群分开”：车辆在人群的头上驶过。

[105] “这些地方”：指皇宫大院。

[106] “譬喻”：即寓意，通过具体形象（往往是人形）表现一个观念或思想。这里以“车辆”比喻财神普路托斯，和“贪吝”相对照；后文又说车辆是由“诗”驾驶的。在十八世纪，譬喻和象征往往混淆不清，歌德多次试图把二者区别开来。

[107] “多么华丽的衣裳”：古希腊自拉自唱的歌者的服装。报幕人此处所描述的形象近乎太阳神阿波罗。

[108] “头巾”：指东方富贵王侯的头饰和标志。

[109] “我是奢侈，我是诗”：包括一切艺术财富。

[110] “我的财富不可限量”：诗人的财富是精神上的，不同于普路托斯所代表的物质财富。

[111] “不翼而飞”：庸众对于诗歌艺术缺乏了解，他们把赠品抢到手，也不过是一场空。

[112] “金光闪闪虚晃了一招”：御车少年所抛撒的都是假金。但是这正是他的本质（即下一句所谓“外壳的内核”），因为诗艺本来只与美的形式相关。至于珍珠变成甲虫，宝玉变成蝴蝶，则既表现诗人的靡费，也反映了普通读者对于诗的糟践。

[113] “你额头的桂冠，不正是我别出心裁亲手为你编成？”：御车少年对普路托斯讲的这段话，被一些研究家看出了其中的深意。例如《浮士德》英译者贝阿德•泰勒认为，卡尔•奥古斯特大公和歌德之间、即统治者和诗人之间五十年高尚而亲密的情谊，在这里得到微妙而动人的反映。因此，报幕人对普路托斯的描绘使我们看到的，既不是浮士德也不是财富，而是歌德眼中的卡尔•奥古斯特。泰勒还认为，由于歌德宣称御车少年和欧福里翁是一个人，那么欧福里翁也未必真是拜伦，而应看作歌德自己。这个观点在《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荷蒙库路斯出场时还将涉及。

[114] “精魂的精魂”：仿《旧约•创世记》第二章第二十三节，“这是我的骨中的骨，肉中的肉。”艺术以财富为前提，同时又美化了财富。

[115] “青枝”：指诗人头上的桂冠。

[116] “亲爱的儿子，你使我称心如意”：这句“真言”不是普路托斯的，而是借自《新约•路加福音》第三章第二十二节，“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

[117] “昙花一现”：诗神将他的灵感分赠给许多人，但是除了使个别人在创作上放出异彩，对于大多数人都不过是昙花一现而已。

[118] “形销骨立者”：指戴着“贪吝”假面的梅菲斯特。妇女有节俭意识，被认为是“贪吝”，所以梅菲斯特以拉丁语阴性名词“阿瓦莉霞”自称；自从妇女转向奢侈浪费，男人反而显得吝啬，梅菲斯特又改用德语阳性名词“贪吝”了。

[119] “领头的妇女”：被谴责浪费的女士们的代言人。她担心形销骨立的贪吝会以他的牢骚挑拨观众席上的男士们。

[120] “去寻找孤独”：歌德在多处提到，真正的诗才只有在孤独中才能发展。

[121] “我爱你有如至亲”：诗人和财神在慷慨施舍上是一致的。财神使人变得富裕，诗人则使人在精神上大有收获。

[122] “他是应当投靠你还是投靠我？”：是应当委身于物质的、保证舒适生活的财富，还是委身于需要不断努力的高级精神生活，人们常常犹豫不决。

[123] “暴露了自己”：向大众开诚布公，是诗人的本性。参阅《西东合集》“酒保之书”：“诗人枉然沉默，作诗本身就已是暴露。”

[124] “手杖”：报幕人的手杖有魔力，只要敲一下，就能把锁打开。

[125] “它”：一种神秘的、不可言说的、不可把握的宝藏。

[126] “金血”：溶化了的像血一样奔流的金子。

[127] “杜卡托金币”：中世纪铸于威尼斯的一种金币。

[128] “快把这些家伙全轰走”：御车少年（诗歌天才）一走，普路托斯的角色就单纯是物质财富的典型。他打开宝箱，引得群众争先恐后，与御车少年散宝时适成对照：精神财富变成了甲虫，扔在他们头上的灵感火苗灰飞烟灭，而今物质财富一显露，即使报幕人连呼是骗局，是“化装玩笑”，仍使“这些家伙”如醉如狂，终于陷进一场大火。

[129] “魔圈”：普路托斯围着宝箱画了一个魔圈，以保证恢复秩序。圈内是普路托斯即浮士德，还有贪吝即梅菲斯特，最后还有报幕人。

[130] “这干瘦傻瓜想搞什么名堂”：粗俗的物质欲望在人民身上占了上风，继之而来的便是普遍的道德沦丧，其化身就是梅菲斯特。他把软化的金子捏成各种猥亵形状，象征没有文化修养的物质财富走向寡廉鲜耻的必然的结果。歌德这里可能想到了路易十五、十六时代的法国社会。

[131] “祸从天降”：指皇帝戴着大神潘的假面即将驾临现场。“法则”指报幕人用手杖让梅菲斯特“滚蛋”；“必然”则是说，皇帝驾到，必然制止他的胡作非为。

[132] “粗野群队”：指伴随大神潘一同出场的芳恩、萨蹄尔、土精等角色，象征无知的群氓。

[133] “大神潘”：希腊神话中的森林畜牧之神，头有角，脚生羊蹄，浑身长毛，喜与宁芙跳舞，常发怪叫。在假面舞会上，“大神潘”是皇帝，这是“人所不知”的。

[134] “他们不知向何处去”：那些无知群氓缺乏由智力与经验而产生的预见，只能随波逐流，毫无明确目的。可能暗讽法国大革命的群众。

[135] “花枝招展的人们”：指戴假面的达官贵人，与“粗野群队”相对照。

[136] “芳恩”：罗马神话中的森林畜牧之神，形状与希腊神话中的潘相似，喜捉弄人。

[137] “萨蹄尔”：希腊神话中的山野小神，酒神的随从，与芳恩形似。

[138] “土精”：住在地下的侏儒，守护矿藏的精灵。平日工作紧张，没有“成双成对”的闲情逸致。

[139] “小矮人”：土精的俗称。

[140] “岩石外科医生”：矿工像医生一样，善于从大山的金属矿脉抽取血液（即金属矿苗）。

[141] “三诫”：即戒偷盗、戒奸淫、戒屠杀。

[142] “不是我们的错”：土精只负责开矿；人类用以制造什么，不能由它们负责。

[143] “林中野人”：这里所描写的巨人是北德民间传说中的妖精形象，曾见于普鲁士贵族的纹章上，被考古学家推断为希腊芳恩的后代。在假面舞上，他们作为大神潘的卫士出场。研究家们对以上这几个角色的寓意有过如下探讨：有人认为芳恩代表肆无忌惮的肉欲；萨蹄尔代表了蔑视人民的统治意志；土精代表对于权力与财富的贪欲；巨人们代表帝座周围镇压人民起义的愚蠢固执的官僚。另有人认为芳恩代表农民；萨蹄尔代表煽动政客；土精不仅是寓意人物，作为地下宝藏的守护者，还与梅菲斯特下一幕的理财计划有关。

[144] “宁芙”：希腊神话中主管山林水泽的女神。

[145] “天地万物”：“潘”后被误与希腊语Pān（一切）相混淆，故大神潘又被视为“天地万物”的象征。

[146] “他中午好梦方酣”：夏日中午寂静时，古人认为是大神潘在睡觉。他一旦醒来，就会雷电交作，使众生恐慌。

[147] “如意棒”：用以探测矿脉、水脉的魔棒。又一次暗示梅菲斯特的理财计划。

[148] “神奇的源泉”：指普路托斯的宝箱中的金银财宝。

[149] “你有能力完成此举”：指批准发行纸币。

[150] “光着下巴的”：指皇帝，他的假面脱落了，忙用手捂住脸，不让人看见他。

[151] “胡子烧着了”：据史书记载，一三九四年化装狂欢节，奥尔良公爵曾经拿火把在装扮成野人萨蹄尔的查理六世的下巴下面照亮，由于点燃麻须和沥青而使国王的盛装付之一炬，几个赶来营救的廷臣随之牺牲。国王为此久久不欢。

[152] “皇帝烧着了，还有他的随从们”：除了上述史书根据外，有的研究家认为象征革命，有的认为象征财富的无常。

[153] “那些家伙”：指用多脂易燃的针叶树枝为皇帝准备假面盛装的侍从。

[154] “哦殿下，殿下”：据考证，指魏玛大公的国务大臣。

[155] “树林”：大厅里的绿叶布景。

[156] “玩火游戏”：据最早流行的浮士德民间故事，浮士德曾经在宫廷里施魔术，为皇帝召唤过雷电。

[157] “冥王普路同”：在希腊神话中，又称为“哈得斯”。孽火熊熊的大地深处的统治者。从这句台词来看，皇帝并未感到任何危险，而是觉得火焰从下旋转而上以致把他淹没，竟是对于他的威风的一次新的颂扬。

[158] “火蛇”：据说是一种长尾巴的蛙类，经火不坏，故为火精的象征。

[159] “每种元素都无条件地承认你的威风”：在任何情况下，皇帝总是皇帝，总会保持其固有的威严。如梅菲斯特后文所说，如果皇帝进到了水里，水会为他隆起而成宫殿，海洋女神也会承认他是皇帝或统治者。

[160] “淡绿的海浪”：参见歌德的《颜色学•教学部分》第七十八节：“如果潜水员沉入海底，阳光照着他的钟形透明护帽，那么他周围被照明的一切便呈紫色；而阴影部分则呈绿色。”采珍珠的人也利用潜水员的钟形护帽。

[161] “尼雷依德们”：海神涅柔斯及其妻多里斯的女儿们，忒提斯即其一。忒提斯与蚁民之王珀琉斯结婚，生著名英雄阿喀琉斯。梅菲斯特这里吹捧皇帝是“珀琉斯第二”，将要在神居的圣山奥林波斯找到座位。

[162] “那个宝座”：奥林波斯山的座位须死后才能找到，所以皇帝说“为时尚早”。

[163] “《一千零一夜》”：阿拉伯语文学名著。此处喻奇异之境。山鲁佐德是书中善讲故事的女主人公。

[164] “国运攸关的证券”：纸币的发明具有不可忽视的重要性，故云“国运攸关”。一八二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歌德对艾克曼谈，“你会记得，国务会议一场的主旨就是财源匮乏，梅菲斯特答应负责筹措。这个主旨贯穿整个假面舞会，梅菲斯特安排皇帝装扮大神潘，签署了一张纸，使它获得金钱价值，然后成千上万地复制出来，加以传播。现在这一场，又在皇帝面前讨论起这个问题，他还不知道他已做了一件大事。财政大臣呈上钞票，解释了兑换方式。皇帝开始生气，继而了解到他的巨大收益，又不禁喜出望外，把新纸币随手赏赐周围群臣，退场时遗落几千克朗，让胖弄臣拾起，马上拿去换成了地产。”这段情节充满讽刺性，反映了歌德对于纸币的憎恶。

[165] “签名的就是您自己”：假面舞会一场并未说明皇帝曾经签署纸币，此处加以补述。纸币的发行溯源于苏格兰金融家约翰•劳（1671—1729），他把纸币引入了法国。歌德已于一七九二年了解到法国革命时期以土地为担保所发行的纸币。当时德意志各邦的国库证券亦因无足够后备金而迅速贬值。剧中由梅菲斯特制造的纸币，其所谓后备金也是不可捉摸的，因为宝藏并未开采，只存在于可能性中。

[166] “字母现在正属多余”：纸币赋予印在它上面的组成皇帝名讳的字母一种特殊的意义，使一般字母相形见绌，几近“多余”。

[167] “凭此标记”：据说罗马君士坦丁大帝三一二年在一次决战前夕看见天空出现一十字架，上书“凭此标记汝将获胜”等字样。此处系套用。

[168] “折扣”：纸币的票面价值往往不能全部兑现。一部分折扣为银行所有，一部分成为承兑人的贴现，还有一部分可能由于对纸币缺乏信任所致。

[169] “过量的宝藏”：浮士德可能想到地下尚未开采的宝藏所代表的无穷财富，并计划开采出来为民造福。他认为，最大的想象力也无法穷尽它们在农业上和矿业上的广阔用途。与浮士德相比，梅菲斯特则一心从事欺骗。

[170] “挖掘一番”：如果承兑人怀疑其价值，不给国库券兑换硬币，那么就得“挖掘”金子了。如果找不到金子，就得拍卖贵金属艺术品，以表明自己有非现金偿还能力，并使承兑人继续接受纸币。

[171] “方旗武士”：拥有自己的或世袭的战旗的贵族领主。

[172] “你活转来”：弄臣在《金銮宝殿》一场已被梅菲斯特杀害过。让死人复活不过是作者的游戏笔墨。

[173] “阁下”：对贵族的称呼。梅菲斯特把弄臣作为未来的领主，戏称他为“阁下”。

[174] “傻子的聪明”：只有弄臣把本身毫无价值的纸币立即变成价值稳定的地产，故云。

[175] “新债”：海伦的世界对于凡人是禁区，浮士德坚持要走进去，故云“欠下了新债”。

[176] “异教民族跟我无缘”：梅菲斯特属于中世纪基督教世界，与古代希腊民族没有关系；他对浮士德说，帕里斯和海伦死后待在他们自己的地狱里，是他力所不及的。他显然不愿帮助浮士德完成这个任务，但限于两人之间的契约，才勉强把召唤方法告诉浮士德，让他自己去

找。

[177] “她们就是‘母亲’”：据艾克曼记录，歌德一八三○年十月一日曾对他说，“我只能向你透露这一点，我在普鲁塔克那里发现，在古希腊是把母亲当作女神来对待的。这就是应归功于传说的一切，其他都是我自己的创作。”所谓“普鲁塔克那里”，是指他的《马尔凯路斯传》，其中提及西西里的古镇“由于被称作母亲的女神们显灵”而著名。

[178] “最后还把自己交给了恶魔”：这几句台词是后来添上去的。可能是为了暗示浮士德在最初独白中已经流露的内心孤寂。由于对事物根源穷究不休，他不得不认为传统知识空洞无物。

[179] “反其道而行之”：古代所谓伟大秘密的宣告者惯于夸大其词，向新入门者允诺一切，其中实际上空无一物；相反，梅菲斯特宣称的无，据浮士德的看法，实际上意味着一切，即最高的知识。

[180] “那只猫”：猫为猴子火中取栗的故事，见“伊索寓言”、“拉封丹寓言”等。

[181] “这把钥匙拿去吧”：一些研究家断定，钥匙和后面出现的三脚香炉均有象征意义，前者代表“直觉”，后者代表“深沉的智慧”。有的研究家则认为，二者不过是剧作家试图通过某种感性事物加强读者或观众的想象力的手段。

[182] “毛骨悚然”：即惊异的表情。像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一样，歌德也把作为冷淡（麻木）之对立面的惊异视为科学研究的最高成果。一八二九年二月十八日他对艾克曼说，“人所能及的最高事物是惊异，如果原始现象使你惊异，你就该满足了！”

[183] “沉下去！……浮起来！全无所谓”：如果空间全然取消了，沉下去和浮起来根本上就是一回事。

[184] “摆脱物象的领域”：在这里物象已经丧失或者尚未具有固定的形态。海伦已经逝去，她作为美的实体久已不复存在，留下来的只是作为美的象征的抽象的海伦。

[185] “三脚香炉”：像钥匙一样，是供观众掌握纯精神事物的一种感性工具。

[186] “一切造物的图形”：歌德在普鲁塔克的《神谕的没落》一文中读到关于神性三角形的一段话：“三角形的内面可以看作各个世界共有的一个公灶。其中固定地存在着已有过和将要有的一切事物之根源、形象和原始形态。”柏拉图在他的国家论中也把“理念”说成原始形态。

[187] “又顿着脚浮上来”：浮士德不要符咒也可以沉下去；但要有较高的法术，才可单凭意念实际进入超感官的世界。

[188] “谁想掘到宝藏，找到美人”：在当前情况下，待掘的宝贝就是作为美的概念的海伦。

[189] “让我踩你一脚”：歌德在这里借梅菲斯特之口讽刺了哈内曼大夫一八一○年命名为“以毒攻毒”的顺势疗法。

[190] “就像马蹄一样”：梅菲斯特的一只脚为马蹄。

[191] “火刑堆”：焚烧女巫、魔术士或异教徒的柴堆。凡与执行死刑相关的东西，据说都有魔力。

[192] “报幕人”：为了加强神秘气氛，他原有的报幕任务被取消了。本场的情节后来由星士而不是由报幕人来说明。

[193] “伟大时代的战火”：所谓“伟大时代”或指中世纪德国霍亨斯陶芬王朝，或指亚历山大或恺撒的古代；所谓“战火”是指挂在墙上的当时的会战图画。

[194] “墙壁，快快分开”：指可分扇移动的墙壁道具。

[195] “阿特拉斯”：希腊神话中擎天的巨人。

[196] “建筑师”：舞台上的建筑物是古希腊的陶利克式神殿，这里提及它的巨大圆柱，后文还将提及它的三陇板。歌德让建筑师出场，不仅讽刺德国人偏爱哥特式艺术，还在于暗示古典主义和浪漫主义最初相接触就彼此排斥。

[197] “尖形拱顶”：建筑师这里称赞哥特式建筑，不称赞显得“笨重而累赘”的古代建筑。歌德在一七七一年也这样称赞过，十九世纪初叶的浪漫派也称赞过；但歌德后来又专门推崇古代建筑。

[198] “吉星高照的时辰”：古代西方占星术士认为，根据一定时辰的一定星相可以判断凶吉。参阅注〕。

[199] “正是不可能，才值得相信”：拉丁神学家特塔连的名言：“（耶稣死而复活）才是可信的，因为它荒诞；才是确实的，因为它不可能。”

[200] “身穿法衣”：浮士德是作为祭司去见海伦的。参阅注〕。

[201] “哦母亲们”：即被称作“母亲们”的女神们。参阅注〕。

[202] “它们希望千古不灭”：所谓“存在过的”一切，不是指一般生命，而是指美的创造。“它们希望千古不灭”，是说艺术家从不承认自己的作品会真正消亡，因为在神秘的精神领域，艺术形式一旦设计出来，就会像“鬼魂”一样存在下去，即使设计并没有实现成为作品。

[203] “吉利的生命之途”：由于母亲们的意志，一部分原始形象变成了实体，于是在现象世界具有了生命。另一部分仍留在这个世界和这个生命的彼岸，只有像浮士德现在这样通过魔法的召唤，才能接近它们。

[204] “或团聚，或交叠，或分离，或配对”：首先形成混沌，而后由混沌分出阴阳。

[205] “万物都变成了旋律”：万物形成的过程，是一门富于音乐性的建筑术。浪漫主义者格雷斯曾把建筑称作“凝固的音乐”。

[206] “三陇板”：古希腊陶利克式神殿的一种雕饰，其中每个放在横梁上的直梁顶端都有三道垂直的裂缝。

[207] “风流倜傥的帕里斯”：描绘陶利克神殿，是为美的理想的显现作铺垫。随着神秘的音乐，圆柱和三陇板的轰鸣，以及整个神殿的歌唱，帕里斯合着节拍走来，意味着美在人体上实现了最高的梦想。

[208] “牧童”：特洛亚国王普里阿摩斯之子帕里斯曾经在伊达山上放过羊，遇见赫拉、雅典娜和阿佛洛狄忒三位女神，为谁最美而争夺一只金苹果；帕里斯帮助阿佛洛狄忒获胜，阿转而

帮助他拐骗墨涅拉俄斯之妻海伦，由此引发特洛亚战争。

[209] “皇上面前”：在古代法国的宫廷剧场，演员即使一人留在舞台上，没有人看他，他也不能忽视对高贵观众的尊敬。

[210] “完全合乎自然”：讽刺舞台上的自然主义。

[211] “是什么气味”：是帕里斯和即将显形的海伦身上散发出来的仙气，即后文所说“芳香的少壮体气”。参阅荷马《伊利亚特》第十四歌第一七二行；《奥德赛》第四歌第四四五行。

[212] “自从我当祭司以来”：指浮士德下冥界召请海伦的亡魂。此句是说，自从他宣誓充任海伦的祭司以来，世界才为他具有稳固的基础，永恒才在现象之流里为他公开。

[213] “倩影”：参阅第一部注〕。浮士德当年在魔镜中见到的“倩影”，既不是玛格蕾特，也不是海伦，而是抽象的女性美；这里所见到的“美人”则是美的完善的理想。

[214] “只是头太小”：当时许多人对于古代雕塑人体都有类似的批评。

[215] “画上的一双”：指歌德所收藏一幅仿刻塞巴斯蒂安•贡卡所绘《恩狄弥翁和路娜》的版画。恩狄弥翁是希腊神话中的美貌牧童，在宙斯法术下永远入睡，月神路娜每夜来吻他。

[216] “这珍宝倒手多少遍”：海伦曾经跟过许多男人，故贵妇认为她不值钱。

[217] “从十岁起”：据神话传说，海伦十岁时曾被人拐走。关于这件事，后文中浮士德将同喀戎、海伦本人和福尔库阿斯谈到。

[218] “说她就是那个人儿”：海伦在神话中有真身、假身、梦身等说。

[219] “白须老翁”：指特洛亚的文武老臣，参阅荷马《伊利昂记》第三歌第一五六行以下。这个故实亦由莱辛在《拉奥孔》中引用过。

[220] “简直太过分”：浮士德这时已为海伦的美所迷惑，因此对帕里斯的幻影产生了妒忌。

[221] “《海伦受辱记》”：这个剧名系仿莎士比亚的《鲁克丽丝受辱记》。星士这样说，显然为了激起浮士德的失落感，从而促成一场未发生的灾祸。浮士德说，“我要在这儿立定脚跟！这儿才是真如实相”，与他在第一部开场独白中所表现的对于知识的不耐和厌恶形成对照，由此预示了将使飞逝瞬间停留的高度满足。梅菲斯特如果不是由于否定性格，根本不理解浮士德对美的热情，他很可能有希望赢得他的赌注。

[222] “双重王国”：融理想与现实于一体的领域。

[223] “再次属于我”：一次是他把海伦从“母亲之国”带来；再次是他想保护她不为帕里斯所诱拐。

[224] “谁认识了她”：谁能理解她作为美的理想的深刻意义。

[225] “触了他一下”：据说触了一下幽灵的幻影，就会使它立即消失，并为触者本人带来生命危险。在汉密尔顿的《魔术士浮士德》中，伊莉莎白拥抱了一下罗丝蒙德的幻影，后者立即在雷电和烟雾中消失，浮士德被击倒在地。

第二幕

高拱顶、狭隘的哥特式书斋

〔浮士德故居，一如旧观。

梅菲斯特 （从幕后走出。当他揭幕回顾时，可见浮士德躺在一张古老的床上）不幸的人，陷在情网里难解难分！你就躺在这儿吧！海伦让谁丧魂落魄，谁就不容易恢复智能。（环顾）我四下观望，发现一切都没有改变，也没有损伤；只是彩色玻璃似乎更昏暗了，蛛网加多了，墨水冻结了，纸张变黄了，可一切都留在原来的位置上；连浮士德用来向魔鬼卖身的鹅毛笔也放在这里。是的！我从他骗来的那一滴血，也深深地凝固在鹅毛管里。我希望这样一件无比的珍品，让最大的收藏家也高兴一阵。旧衣钩还挂着那件旧皮袍，我记起当年教给那个娃娃 [1] 的那些胡说八道，而今他长成小伙子，回味起来也许依然连声称妙。我倒真想再把你来穿一穿，毛烘烘的大氅啊，再一次冒充大学讲师神气一番，世人会视之为理所当然。学者们懂得怎样人过留名，可魔鬼早已敬谢不敏。

〔他抖动取下来的皮袍；蟋蟀、甲虫和飞蛾从中飞出。

昆虫的合唱 欢迎！欢迎，

你旧日的恩主 [2] ！

我们飞着嗡嗡嘤嘤，

已经把你认出。

你把我们悄悄

一个个栽培；

父亲啊，我们蹦蹦跳跳，

成千上万一大堆。

恶棍在心里

深深藏着真面目[3]，

小小虱子在皮袍里，

怎么藏也藏不住。

梅菲斯特　这些幼小的生物多么令我惊喜！只要播种，收获自可及时。我且把这件旧皮袍再抖搂一次：还有一只只四下飞出去。——向上飞！到处飞！可爱的小家伙，赶快躲进千千万万个角落去，躲进放着旧匣子的那儿去，躲进熏黄了的羊皮纸书卷里去，躲进盖满灰尘的破坛烂罐里去，躲进那个骷髅的眼眶里去！生活在这种霉臭的垃圾堆里，总难免有一些怪癖奇想[4]。（穿起皮袍）来吧，再一次把我的肩膀裹上！今天我可又是一家之长。不过这样称呼自己又有何益：哪儿会有人把我赞赏？

〔他拉铃，发出一阵刺耳的、响彻遐迩的铃声，门厅为之震动，门扉骤开。

助手　（从昏暗的长廊蹒跚而至）好大的声响！好吓人的气势！台阶在摇晃，墙壁在打战；透过彩色玻璃的震颤，我看见暴风雨的电闪。屋顶裂开了，石灰从上面直筛，土块跌落下来。闩得紧紧的门窗由魔力一下子打开。——瞧那儿！多可怕！站着一个大怪物，穿着浮士德的旧皮袍！他的目光，他的手势，吓得我简直要跪倒。我是站着不动还是逃跑？唉，真不知道还会遇上什么蹊跷。

梅菲斯特　（示意）过来，朋友，你叫尼科得穆斯。

助手　尊敬的先生！这是我的名字。——俄瑞穆斯[5]。

梅菲斯特　免了！

助手　您认识我，我真高兴。

梅菲斯特　我可有先见之明：上了年纪，还当学生，原来是个老童生！不过，就是饱学之士，也得继续攻读，因为别的什么他也不会做。就这样为自己建造一座空中楼阁，哪怕普普通通，最伟大的才子也完不

了工。不过，令师可是一位行家：谁人不知当今学界的泰斗，崇高的博士瓦格纳！只有他才能把学界团结起来，促使学问日新月异。渴望无所不知的旁听生，成堆地聚集在他的周围。只见他从讲坛上独放异彩；像圣彼得一样[6]，他掌握着钥匙，打开了上界和下界。他光耀夺目，脱俗超凡，谁的声誉也无法与之相埒，连浮士德的名字也显得暗淡；他是唯一有所发明的人杰。

助手　尊敬的先生！请听我说，如果我斗胆提出异议，务请阁下宽恕。在所有毋庸置议的品质中，谦逊乃是他的天赋。自从那位高人神秘地失踪以后，他一直坐立不安，急不可待，唯愿上天保佑他早日归来。这间书斋也在把它的旧主人盼望，它在浮士德博士离去以后，一直原封未动，保持他当年在时的模样。我年少学浅，简直不敢贸然而进。——今天也不知是什么星君在位[7]？我觉得四壁在震惊；接着门柱抖动，门闩滑脱，否则您想进来怎么也没门儿。

梅菲斯特 你的老师在哪儿？引我去见他！把他带到这儿来！

助手 哦，他的禁令可森严！不知我敢不敢冒犯。为了伟大的工程，他几个月来过得鸦雀无声。这个文弱书生，看起来就像一个烧炭工[8]，耳朵鼻子搞的黑魆魆，吹火把眼睛吹得通红：他每时每刻渴望大功告成；铁钳的铿锵在他不啻美妙的乐音。

梅菲斯特 难道他会让我吃闭门羹？我可是能够助他一臂之力的人。（助手下，梅菲斯特俨然就座）我还没有坐稳，就从后面走出了一位客人，我可认识他，他如今属于最新的派系：飞扬跋扈，无所不用其极。

学士[9]（从走廊上冲过来）

门户竟然洞开！

好事终于盼来：

活人不再像尸体

一直躺在臭霉里，

憔悴又腐蚀，

为了生而死。

这些外墙，这些内壁，

先是歪斜，终于倾圮，

如果我们逃得不快，

马上就会碰上活埋。

尽管我轻率鲁莽，

也不敢向前乱闯。

今天不知该怎么体验！

就在这里已是多少年前，

我兢兢业业，迷迷瞪瞪，

当上了一年级大学生，

多么信赖这些长胡子老头，

他们的废话我听也听不够！

他们揭开古书一大摞，

拿他们知道的东西来骗我，

他们知道的他们并不相信，

把他们和我的生命全都耗尽。

怎么？在后面那个角落

坐着一个人，影影绰绰！

走近一看我不胜惊讶：

那件褐色皮袍还穿着，一点不差，

就跟我离开他时一模一样，

粗羊皮还裹在他身上！

那时他显得的确高超，

我对他怎么也领会不了；

今天那一套可再用不上，

且让我上前小试锋芒！

老先生，如果你歪斜的秃头不曾在忘川的浊水里浸一浸，那么请来认认你当年的学生，他如今已从教鞭下面长大成人。我看你跟我当年见到你时一个样，可我跟旧我一点也不像。

梅菲斯特 你一听到铃声就赶来，我很喜欢。我当年可没把你小看；毛毛虫也好，金色蛹也好，都预示了蝴蝶花里胡哨。鬈毛头，尖衣领，曾经使你感到天真的雅兴。——可你似乎从没把辫子梳？——今天倒见你蓄了个“瑞典头”[10]。你显得十分果断而倔强；回家去可别像绝对主义者[11]那样！

学士 老先生！我们有幸在故地再见；可是请考虑，毕竟星移斗转，别再玩弄妙语双关！我们审时度势，实在是今非昔比。您当年作弄老实的青年，不需要什么手腕，可今天来这一套谁都不敢。

梅菲斯特 要是把纯粹真理告诉青年人，乳臭小儿一定觉得不中听，可多少年过后，他们对这一切有了亲身体会，就会认为真理是他们自己的发明；接着还会说：“老师真笨！”

学士 也许应该说他是个“青皮”！因为哪位教师当面向我们直接讲过真理？人人都只懂得把它加加减减，时而一本正经，时而谈笑风生，全看怎样对孩子们有益。

梅菲斯特　学习当然需要一段时间；我看，你本人已经准备走上讲坛。待月亮经过许多次盈亏，太阳若干次循环，你的经验一定会十分圆满。

学士 经验！不过是泡沫和尘土[12]！与性灵不可同日而语！老实说吧：自古所知的一切，根本不值一知，知又何足取。

梅菲斯特 （停顿片刻）我早有自知之明！我是一个笨伯，现在才真正觉得自己无聊而又浅薄。

学士 听见这句明智之言，我真高兴！你是我遇到的第一个懂事的老人！

梅菲斯特 我本来想找埋藏的黄金，可不断挖出了可恶的煤层[13]。

学士 老实说：你的头盖骨，你的秃顶，难道比那边摆着的骷髅还多值一文？

梅菲斯特 （沉着地）朋友，你可知道，这样说话是多么粗鄙？

学士 在德国，谁想撒谎，谁就彬彬有礼。

梅菲斯特 （坐着轮椅，不断移近舞台前沿，面对正厅观众）我在舞台上感到昏暗而又憋闷；真想到你们那里找个犄角藏身？

学士 早已时过境迁，自己一无是处，还丢人现眼，自命不凡，我觉得实在未免傲慢。人的生命活在血液中，可血液哪儿会像在青年身上那样流动？这是活血才朝气勃勃，新的生命要从生命产出。既然万物奋发，有所成就，弱者于是倒了下去，能者走在前头。试问我们赢得半个世界，你们又干了些什么？无非打瞌睡，想心思，做梦，斟酌，计划接着计划真够受。的确，老年是一场发冷的热症[14]，在古怪的烦恼中战栗不休。一个人过了三十岁[15]，无异于行尸走肉。及时自杀，才是上策。

梅菲斯特 魔鬼在这里也为之语塞。

学士 如果我不愿意，魔鬼也不会存在[16]。

梅菲斯特 （旁白）魔鬼马上就会给你使坏。

学士　这是青年人最高贵的天职：世界本不存在，得由我把它创造[17]　！是我领着太阳从大海里升起来；月亮开始盈亏圆缺也和我一道。白昼在我的道路上容光焕发，地球迎着我发绿又开花。繁星在那个初夜，按照我的暗示大放光彩。除了我，谁还能把你们从市侩思想的狭隘限制里解放出来？我可自由自在，按照我的心灵的吩咐，欣然追随我内心的明灯，怀着最独特的狂喜迅疾前行，把黑暗留在后面，让光明把我接引。（下）

梅菲斯特　特立独行的人[18]　，唯愿你一帆风顺！——一旦有所觉悟，你会悔之晚矣：谁又能想到什么傻事或聪明事，是前人没有想到过的[19]　？——不过这也于我们无妨，几年之内情况就会变样：发酵的葡萄汁即使酸得进不了口，最终仍会酿出一坛好酒。（向正厅里不鼓掌的青年观众[20]　）你们把我的忠言淡然置之，我可不计较你们这些孩子；想想看：魔鬼可是老年人；你们要懂得他，也得变老才行！

实验室

〔仿照中世纪样式；为荒诞目的而置备杂乱、笨拙的器具。

瓦格纳 （在炉旁）钟声响了[21]　，可怕的钟声，把熏黑的四壁震得发颤。我认认真真盼了好久，再也受不了成败未决的忐忑不安。黑暗终于已经破晓；长颈瓶最里面好像活炭一样在燃烧[22]　，是的，宛如红宝石光辉灿烂，电闪般闪过了黑暗：一道明亮的白光出现了！哦，唯愿这次不要丢失掉！——天哪，怎么门在格格作响？

梅菲斯特 （走进来）请欢迎吧！我可是善意造访。

瓦格纳 （不安地）欢迎欢迎！趁此吉日良辰！（低声）屏住气，别出声！一件辉煌的工程就要完成。

梅菲斯特 （更低声）怎么回事？

瓦格纳 （更低声）一个人就要被造成。

梅菲斯特 一个人？莫非你在烟囱[23]里藏着一对什么情人？

瓦格纳 没有的事！男女交媾而生儿育女，虽然照旧流行，我们却认为是无聊的恶作剧。生命之所从出的那个敏感部位，从体内沛然而发、既有所取又有所予、预定把自身模拟出来、先近后远地把一切特征加以吸收的那种令人销魂的精力，如今已经失去了它们的品级[24]；即使动物会继续热衷此道，具有伟大禀赋的人类将来一定有更高尚、更高尚的来历。（转身向炉）瞧！它亮了！——的确有门儿，只要把几百种要素掺和起来——关键在于怎样掺和——慢慢合成人的要素，再密封在一个烧瓶里，相应加以蒸馏，大功就可悄悄告成。（转身向炉）快了快了！块儿在动，动得越来越分明！我的信念也越来越坚定：人们连声称叹大自然的奥秘，我们却敢于理智地加以试行；大自然一向使之成为有机体，我们却使它们结晶[25]。

梅菲斯特 谁活得久谁就有丰富的阅历，对他来说，世上并无新闻可言，在我的漫游岁月里，结晶的人[26]我就曾见。

瓦格纳 （一直专注着长颈瓶）升起来了，闪起来了，团起来了，马上就要兑现。一个伟大的意图开始总显得疯疯癫癫；将来我们可要嘲笑生殖的偶然性，一个思维杰出的头脑会由一个思想家制成。（狂喜地观察着长颈瓶）玻璃瓶被可爱的威力震得轰鸣，它混浊了重又澄清；这样正好看把戏！我看见一个乖巧的小人儿，露出了纤细的形体。我们还希望啥，世界还希望啥？秘密已经大白于天下：听听这阵音响，它会发声，它会讲话。

荷蒙库路斯[27]（在瓶中对瓦格纳说话）亲爱的爸爸，一向可好？这可不是开玩笑。来吧，来把我抱，轻轻抱在怀里，别抱得太紧，把玻璃碎了！这是事物的本性：自然物觉得宇宙也不够宽；人工制品却需要关闭的空间。（对梅菲斯特）老表叔，你这无赖也在这里？来得正是时候，我要感谢你。一阵好风把你吹到我们这儿来；既然我存在，我也须努力不懈怠；我恨不能马上卷起袖子来工作；你门槛精，可否把捷径指给我？

瓦格纳 再说一句！我一向感到难堪；因为老老少少拿问题把我纠缠。举个例吧，还没有人能够解答，灵与肉既然那么和谐地配搭，那么稳固地连在一起，仿佛永远也不会分离，可是为什么每天却一直相互嫌

弃。再就是——

梅菲斯特 慢着！我倒想问一下：为什么丈夫和妻子老是闹别扭？老兄，恐怕你也搞不清楚。现在小家伙来了，他正好有事可做。

荷蒙库路斯 什么事？

梅菲斯特 （指向侧门）显显你的本事！

瓦格纳 （一直注视着烧瓶）千真万确，你是一个最逗人爱的宁馨儿！

〔侧门打开，可以看见浮士德躺在卧榻上。

荷蒙库路斯 （惊讶）真够味儿[28]！

〔烧瓶从瓦格纳手中滑脱，飘浮在浮士德头上，并照亮了他。

周围的景色多美[29]！茂密的丛林，加上清澈的流水！脱掉衣服的女人真可爱！风光越来越精彩。可有一位显得特别出众，好像出自大英雄以至天神的血统。她把脚放在透明的清泉里；高贵身躯的生命火焰冷却在波浪的柔软晶体之中。——可哪儿来了一阵疾飞翅翼的喧腾？是什么哗哗声、扑通声扰乱了光滑的明镜？少女们吓得四下逃散；唯独王后[30]，她恬然凝望着，以自豪的女性欢悦，看见天鹅之王偎依在她的膝间，咄咄逼人而又温存缱绻。他似乎养成了习惯。——可是突然间，升起了一阵云雾，以密织的纱幔遮住了最赏心悦目的场面。

梅菲斯特 你还有什么没有说到！瞧你这么小，脑子里的幻想倒真不少。我怎么什么也见不着——

荷蒙库路斯 这话我倒相信。你是北方佬，出生在朦胧世纪[31]，成长在骑士和僧侣的狼藉气氛里，你的眼界怎么开阔得了！你只配待在黑暗之中。（环顾）发黄的岩石，长满绿苔，恶心死了，到处是尖拱顶[32]，到处是涡卷形装饰，下流极了！——这个人要是醒过来，又会遇上新的烦恼；他马上会当场死掉。林中泉水，天鹅群，裸体美人，这就是他的充满预兆的梦境；他怎么会服这里的水土！我最能迁就[33]，怕也不好受。那么还是把他弄走！

梅菲斯特 这个权宜之计，我倒觉得可取。

荷蒙库路斯 命令战士打仗去，把少女引去跳轮舞，这样就会各得其所。我忽然想到，现在正是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34]：机会难得，把他带到他的生存环境去，让他如鱼得水最好不过。

梅菲斯特 这样的事情，我可是闻所未闻。

荷蒙库路斯 它怎么会传到你的耳朵里去？你只知道浪漫主义的[35]妖精；真正的妖精还必须讲究古典精神。

梅菲斯特 那么，应该朝什么方向起航？我可讨厌那些老古董的同行。

荷蒙库路斯 撒旦，西北部[36]是你的游乐场所，这次我们可要航向东南：大平原[37]上畅流着珀涅俄斯河，四面是灌木，四面是树林，形成一个个幽静而湿润的港湾；平原向山谷伸延，上面就是法尔萨洛斯，城分新旧两半[38]。

梅菲斯特 得了，别说了，别让我再听那些专制政治与奴隶解放之争[39]！我听厌了；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40]，谁也想不到：他只是受人作弄，那就是躲在身后的阿斯摩狄[41]。他们为所谓自由权利争斗不休；仔细看去，不过是奴隶反对奴隶而已。

荷蒙库路斯 人类本性乖张，让他们爱怎样就怎样，人人得从小尽可能保护自己，最后才长大成人。眼前的问题是，怎样使这一位[42]还魂苏醒。你要有办法，就请当场试验；要是不能，就交给我来办！

梅菲斯特 布罗肯山的许多小玩意儿，未尝不可排练排练，可我发现，异教徒们紧紧闩上了门闩[43]。希腊人，算得了什么！只会拿放纵的官能游戏把你们炫惑，把人心引向了欢快的罪过；而我们的罪过总使人们觉得闷闷不乐。现在，该怎么着？

荷蒙库路斯 你从来就不羞羞答答，要是提到忒萨利亚的女巫[44]，我想总不算是空口说白话。

梅菲斯特 （淫荡地）忒萨利亚的女巫！妙极了！正是我打听很久的娘儿们。每晚跟她们搞在一起，想来也未必舒畅；但春风一度，又何尝……

荷蒙库路斯 拿来你的大氅，裹在这位骑士[45]身上！这块布片会像从前一样，飞起来把你们两个一起带上；我在前面照亮[46]。

瓦格纳 （胆怯地）那么，我呢？

荷蒙库路斯 你么，你留在家里，做最重要的事体。把古老的羊皮纸典籍翻开，按照规范把生命的要素一一齐备，再把它们小心加以调配。要知其然，更要知其所以然！这时我将去游历一小片世界，也许还会发现i字上面的一小点[47]。然后才达到了伟大的意图；这样一番努力自会有相应的报酬：黄金，荣誉，令名，健康长寿，以及学问、道德——也许都可以到手。再见！

瓦格纳 （惘然若失）再见！说得我不胜伤感。我想见你，怕再也无缘。

梅菲斯特 快向珀涅俄斯河飞去，努力向下飞！这位小老表真不能轻看。（对观众）想不到我们归根结底，还得靠我们制造的小不点儿[48]。

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

法尔萨洛斯旷野

〔晦暝。

厄里克托[49]每逢今夜这样可怖的节日[50]，我总是徐步而来，我这个阴森森的厄里克托；该死的诗人们[51]没完没了地褒贬别人，把我骂得一塌糊涂，我可没有他们说的那么丑恶[52]——我向山谷远远望去，只见灰色篷帐如白浪翻滚[53]，原来是最惊惶、最恐怖的那个夜晚的幻影[54]。这个幻影经常重复着！还将永远重复下去！——没有人肯把国家拱手让人，更不肯让人以武力取之并进行暴力统治[55]。因为每个不懂得控制内心的人，总欢喜按照自己的傲劲儿，去控制别人的意

志。——但是，这里有过战斗到底的伟大范例：以自己的势力同更大的势力对垒，用千百朵花编成的自由花冠被撕碎[56]，胜利者[57]头上戴起了僵硬的月桂。伟大的庞贝[58]在这里梦想过昔日盛大的荣光，恺撒在那里彻夜不眠，把摇摆不定的天平指针[59]端详！他们还得有一番较量。最后鹿死谁手，世人尽知，就用不着讲。

篝火熊熊燃烧，喷发着红色的火焰；大地散射着血流成河的回光，于是为黑夜这稀罕的奇光所诱引，希腊的传奇人物纷纷上场。古代的荒诞形象围着篝火摇摆不定，或者坐得安安稳稳——月亮照得很亮，虽然还不太圆，但它升起来了，将幽光四下布满；篷帐的幻影消失了，火燃得发蓝[60]。

我的头上！是怎样一颗出乎意料的流星[61]！它发着光，照出了一个躯体宛然球形[62]。我猜想它有生命。可我不宜于接近活体[63]，我会对它不利：这样也会给我带来恶名，于我也无益。它落下来了。我最好还是小心回避！（下）

〔空中飞人在上空。

荷蒙库路斯 在篝火和惨象上面，

我且再绕一圈；

朝低谷和底层望去，

竟是一片鬼气森然[64]。

梅菲斯特 像通过古老的窗子

俯览北国可怕的混乱，

看见了极其可憎的鬼怪，

这儿那儿我都一样安然。

荷蒙库路斯 瞧！一个高个子女人[65]

在我们前面快步疾行。

梅菲斯特 她看见我们在空中飞行，

好像害怕得很。

荷蒙库路斯 让她走吧！且把他放下去，

把你的骑士[66]放稳，

他马上就会醒转过来，

在仙境[67]里寻找生命。

浮士德 （着地）她[68]在哪儿？

荷蒙库路斯 我们说不上来，这儿总可能问明。趁天没亮，你赶快到一堆堆篝火那边去探听：敢于寻找母亲们的人，还有什么不能制胜。

梅菲斯特 我在这儿也要尽尽我的本分；可是除了每人通过篝火去各自探险[69]，还不知道怎样更好地追求我们的幸运。然后，为了我们重新会合，小家伙，且让你的提灯一面发声一面照射。

荷蒙库路斯 那么，它就来响，它就来闪。（玻璃瓶轰隆作响，强烈发光）赶快来看新的奇观！

浮士德 （独白）她会在哪里？现在不用再打听！……这里即使不是载负过她的乡土，不是向她拍击过的水波，可是却有传递过她的话音的空气[70]。通过一个奇迹，我来到了希腊[71]！来到了这里！我立刻感觉到我所立足的大地。一股新的精神热烈地贯注我这沉睡者的全身，于是我站了起来，情感上像安泰[72]一样安稳。我在这儿还发现最稀罕的世态物情，我将认真探索一下火焰的迷津。（下）

珀涅俄斯河上游

梅菲斯特 （四下窥望）我在这些爝火之间游荡，发现自己完全陌生而迷茫[73]：几乎个个都赤身裸体，偶尔几个也只穿着内衣，人面狮毫不害臊[74]，雕头狮恬不知耻，大都披着鬈发，长着翅膀，或前或后，尽收眼底。——虽然我们也是下流成性，总觉得古风未免过于逼真[75]

；必须按照最新的趣味加以调教，用各种款式来裱一裱。讨厌的种族！可我也不能动怒，作为一个新客，还得按规矩向它们问候。——万福！漂亮的太太们，精明的老头！

雕头狮 （咆哮）不是老头（Greisen）！是雕头（Greifen）！——谁也不欢喜别人称他为老头。每个词儿都按照规定其出处的词根发音：Grau（苍老），grmlich（烦躁），griesgram（牢骚），greulich（残暴），Gr□ber（铁锹），grimmig（狂暴），在字源学上 [76] 同样声韵分明，可听起来怪令人败兴。

梅菲斯特 可是，为了不离题，尊号Greifen（雕头狮）的Grei念起来倒令人中意 [77] 。

雕头狮 （咆哮如前，下同）那是当然！这种近似性已经通过考验 [78] ，虽然常常受到责备，但更多却是称赞；人们抓少女，抓王冠，抓黄金，只要去抓，就能碰到好运。

蚂蚁们 （巨型） [79] 您说到黄金，我们可积攒了不少，秘密藏在岩洞和地窖；阿里玛斯波人探查出来，把它们一股脑儿搬走，还在那儿咯咯发笑。

雕头狮们 我们要叫他们老实把供招。

阿里玛斯波人 只求别在自由自在的狂欢良宵！天明以前，一切都要花个一干二净，这一回我们说到做到。

梅菲斯特 （坐在几只人面狮中间）我很高兴，我那么快就习惯了这里的民风，每个人说的我都听得懂。

人面狮 我们吐出幽灵的声音，你马上就解释得有条有理。请问尊姓大名，我们好更熟悉你。

梅菲斯特 人们想用许多名字来叫我。——这里可有英国人？他们平日欢喜游历，到处探访战场、瀑布、倾圮的城墙、发霉的古迹；这里大概也是一个他们认为值得一游的名胜。他们还考证出：在古代的劝善剧里，人们管我叫“老不正经” [80] 。

人面狮 怎么想出这一着？

梅菲斯特 连我自己也莫名其妙。

人面狮 也许是吧！你可懂得一点星象？你对眼前的时辰怎么讲？

梅菲斯特 （仰望）流星交射，缺月生辉，在这称心的地方真是写意，我想就你的狮皮暖和一下自己。离开这儿上天去，实在是太亏；出个谜语吧，要不出个字谜[81]。

人面狮 把你自己说清楚，就是一个谜[82]。不妨诚心诚意破一破自己："为了修行作剑侠，善人把他当胸甲；为了一起去捣乱，恶人把他当伙伴。他对善人恶人少不得，都只为给宙斯逗逗乐儿[83]。"

雕头狮一 （咆哮）我不喜欢他！

雕头狮二 （咆哮得更粗暴）这家伙想干吗？

两者 讨厌鬼不配待在这儿！

梅菲斯特 （撒野）你大概认为来客的指甲抓起人来，不及你的爪子锐利？那么，来试试！

人面狮 （和颜悦色）你尽可以在这儿逗留，可也会自动从我们中间溜走；让你在本乡本土得意的事情，到这儿我想难免令你发愁。

梅菲斯特 瞧你的上半截倒还整齐干净，可下半截那段狮身真叫人胆战心惊。

人面狮 你这骗子会后悔莫及，因为我们的前爪完好无疵；你长着干瘪的马蹄，不会乐意跟我们摽在一起。

〔美人鸟[84]们在上空唱序曲。

梅菲斯特 河边白杨枝头是什么鸟在摇晃？

人面狮 你可要提防！多少英雄豪杰经不起她们一唱。

美人鸟们 哼，为什么要跟

这些丑八怪厮混！

你听，我们成群飞来，

发出美妙的歌声；

这才跟美人鸟的仪表相称。

人面狮们（以同样的曲调相嘲）

把它们从树上赶下来！

瞧它们丑恶的钩爪

尽往树杈里踹，

扑下来就要了你的命，

你要是倾听它们的歌声。

美人鸟们 别怀恨！别生忌妒心！

天底下遍布赏心乐事，

让我们一一收拢它们！

在水面，在地上，

拿出最欢畅的姿势，

来欢迎过往的客人。

梅菲斯特 这可是绮丽的新声，从嗓子里，从琴弦上，一个音缠着另一个音。这种咿唔吟哦对我可算玩儿完：把我的耳朵唱得直痒痒，就是沁不进我的心坎[85]。

人面狮们 说什么心坎不心坎，自吹自擂一场空：一个皱巴巴的皮袋子，看来倒配得上阁下的尊容。

浮士德 （走上前来）真是不可思议！瞧一眼都令我心满意足：想不

到丑陋之中竟含有伟大、优异的风度[86]。我已预感到一阵好运；这认真的一瞥把我带到了何处？（面向人面狮们）当年俄狄浦斯[87]曾经昂然站在她们面前！（面向美人鸟们）尤利西斯[88]为了她们用麻绳把自己捆住！（面向蚂蚁们）最值钱的财宝由他们储蓄起来，（面向雕头狮们）又由他们忠心耿耿并且万无一失地守护！我感到全身为一股清新精神所贯注；形体伟大，记忆也会跟着杰出。

梅菲斯特 要是从前，你会念咒把它们撵走，可如今它们对你倒颇能帮忙；因为在寻觅意中人的时候，哪怕丑八怪也高兴碰上。

浮士德 （对人面狮们）诸位女士，借问一声，你们哪一位见过了海伦？

人面狮们 我们没有活到她那个时候，我们最后一拨都被赫剌克勒斯杀死[89]。你不妨去请教喀戎[90]试试，他在这个鬼怪出没之夜四处奔驰；如果他肯为你停下来，你就会八九不离十。

美人鸟们 包你不会错！……

尤利西斯跟我们一起呆过，

可没骂骂咧咧把脚挪，

反倒告诉了我们许许多多；

如果你肯过访我们的领地，

移驾前往海洋碧波里，

我们会把一切告诉你。

人面狮 贵人可别受了骗！别像尤利西斯束缚着自我，你还是听听我们的忠告吧；要是找到了高尚的喀戎，你就会明白我对你的承诺。

〔浮士德下。

梅菲斯特 （愠怒地）是什么东西拍着翅膀哇哇飞过，飞得那么快，看也看不见，一个跟着一个飞，猎人追起来也会疲惫不堪。

人面狮 就像冬天怒号的北风，阿尔喀得斯[91]的箭矢怕也射不中：这可是斯廷法利斯湖畔迅疾的铁翼怪鸟[92]，它们有兀鹰的嘴和鹅的脚，带着好意哇哇向你祝福。它们很想飞到我们圈子里来，证明自己和我们是同族。

梅菲斯特 （若有所惊）仿佛还有别的什么夹在中间咝咝作响。

人面狮 你对它们倒不必惶恐不安，它们是勒耳那水蛇[93]的脑袋，跟躯体分开了，还在那儿自命不凡。——可是，说说看，你是怎么搞的？干吗惶惶不可终日？你想上哪儿去？尽管自便！——那边的合唱队，我看把你变成了歪脖儿[94]。别难为自己，赶快去吧！去把那些娇滴滴的脸蛋儿张罗张罗。那是些拉弥亚[95]，嘴唇微笑脸皮厚的风流娘儿们，好色的羊神才喜欢她们；你有一只山羊脚[96]，何妨也到那儿去碰碰好运。

梅菲斯特 你们可要留在这儿，我好再来找你们？

人面狮 好吧！去跟那轻浮的一群厮混去吧！我们从埃及古代起久已习惯，我们几个在这儿端坐了一千年。请重视我们的位置：我们靠它来调整阴历和阳历[97]。

我们坐在金字塔旁

阅尽各民族的沧桑，

战争、和平、洪水和法场——

纹丝不动一下脸庞。

珀涅俄斯河下游

〔河神珀涅俄斯为流水和宁芙所环绕。

珀涅俄斯河神[98]摇荡起来吧，你飒飒的马莲！轻轻呼吸吧，芦苇姐妹[99]；簌簌作响吧，轻盈的柳树丛；喃喃自语吧，战栗的杨树枝，咱们一齐回到中断了的梦境！一种可怕的预感，暗中撼动一切的震颤[100]，把我从涟漪和宁静中惊醒。

浮士德 （走近河边）我听见了，我就得相信：在这些树枝、这些灌木的交错重叠的簇叶后面，响着一种仿佛人语的声音。水波似乎在唠叨，微风仿佛开玩笑。

宁芙们 （对浮士德）你最好

躺下来，

歇歇疲劳的肢体，

何等凉快！

再来享受一下

难得的安眠；

我们向你低语，

我们飒飒，我们潺潺。

浮士德 可我醒着！让她们爱怎样就怎样，那些无与伦比的形象，就像我所见的一模一样[101]。我浑身充满了神奇的力量！是梦幻？还是记忆？你曾一度有过幸福的经历。溪流爬过茂密、轻摇的丛林更加凉爽，既没有潺潺声，更不会哗哗作响；数百条源泉来自四面八方，汇合成纯净而清亮的凹成浴池形的浅塘。健壮而年轻的女性肢体为水镜映照成双，看起来不由人神怡心旷！然后她们欣然结伴入浴，厚着脸皮游泳，怯生生地涉水，最后便闹嚷嚷打起水仗。我应当满足于这一切，在这儿大饱一番眼福，可是我的感官还有更远的追求。目光锐利地透过那层幔帐：繁茂的绿叶深处掩蔽着高贵的王后[102]。

真是妙极了！天鹅群也从水湾游了过来，动作端庄而纯朴，从容地浮荡着，扭动着嘴巴和头部，显得温柔而合群，但又傲岸而自负！……其中有一只更与众不同[103]，昂首挺胸，自鸣得意，穿过鹅群，向前疾划而去；他的羽毛鼓胀起来，像浪花一样在波涛上面翻滚，他正划向那神圣的宝境。……别的天鹅则游来游去，羽毛从容而夺目，时而还活泼地争斗一番，想吓走那些羞怯的少女，让她们只想到自己的安全，而忘

却她们应尽的职务。

宁芙们 姐妹们，请把耳朵

贴近绿岸的梯级！

我听见响来了

得得的马蹄。

不知今夜是谁

在把急件传递！

浮士德 我确信有快马奔来，大地在它脚下隆隆发颤。

且看！看那边！

幸运在眼前，

我能否企及？

真不可思议！

一位骑者[104] 疾驰而来，由一匹耀眼的白马驮着，似乎兼备才气和胆量——我不会搞错，我认识他：他就是菲吕拉的著名的令郎！——停住，喀戎！停住！我有话对你讲——

喀戎 什么话？什么事情？

浮士德 请放慢你的脚步！

刻戎 我歇不下来。

浮士德 那么，请带我一起去！

喀戎 骑上来吧！我好就便问问你：你往哪儿去？你站在岸边这儿，要想过河，我乐意驮你过去。

浮士德 （骑上去）往哪儿都随你高兴。我将永远感激不尽！——你

是伟人，高尚的教育家，培养出多少英雄人物，自己也功成名就，例如华贵的阿耳戈号远征队[105]的漂亮队员们，以及为诗歌界提供题材的一切名流。——

喀戎　闲言少叙！就是帕拉斯来当门托耳[106]，也谈不上什么荣誉；到头来他们都各行其是，各奔前程，仿佛根本没有受过什么教育。

浮士德 你还是熟谙百草的名医，精通草根的药理，能够治疗疾病，缓解伤痛，我以心身的全部力量拥抱你！

喀戎 英雄在我身旁负了伤，我总能给他开开丹方；可是我的医术后来都传了人，传给了采药的老太婆和游方僧。

浮士德 你是真正的伟人，不肯听阿谀奉承；他谦逊地支吾其词，仿佛像他这样的人，天下多的是。

喀戎 我觉得你这个人善于装假，见了公侯、百姓都能拍马。

浮士德 你得对我承认：你见过与你同时的最伟大的人，在业绩上努力同最高贵的豪杰比过高下，像神人一样威严地度过光阴。请问在那些英雄人物中间，你觉得谁最能干聪明[107]？

喀戎 在高尚的阿耳戈号远征队员中间，每个人都按照自己的方式出众超群，凭借使本人虎虎有生气的精力，足以完成别人之所不能。在讲究年轻貌美的地方，总是宙斯的孪生子[108]当仁不让；果决行事，急公好义，则是北风神的两个儿子[109]的特长。深思熟虑，勇猛有力，聪明过人，出谋划策，要数逗女人欢喜的船长伊阿宋。然后是俄耳甫斯[110]：温文尔雅，永远沉静而审慎，弹起七弦琴来，真是技压群雄。目光敏锐的林叩斯[111]日夜掌舵操劳，使圣舟平安渡过了暗礁和浅滩。大家同心协力，才能克服难关：一人有所成就，众人无不赞叹。

浮士德 赫剌克勒斯你为什么一句不提[112]？

喀戎 唉！可别勾起了我的眷恋！我从没见过福玻斯[113]，还有名叫阿瑞斯[114]，赫耳墨斯[115]的；可是我亲眼见过他[116]，被众人奉若神明。他是一位天生的王，一小就仪表堂堂，光彩照人；对兄长毕恭

毕敬[117]，对最娇美的女人[118]无不低首下心。地母再也生不出第二个这样的儿子，赫柏[119]也不会把第二个引上天国；歌曲枉然为他咏唱，大理石枉然为他雕琢。

浮士德　不管雕刻家怎样矜夸他的作品，实在展示不出他的宏伟庄严。你已经说了最美的男子，请把最美的女人也谈一谈。

喀戎 什么！女性美何足称赏，往往不过是一副呆板的形象；只有喷涌欣悦生气的女人，我才会加以赞扬。美质总是自得其乐；妩媚[120]才使人无以拒抗，就像我驮过的海伦[121]一样。

浮士德 你驮过她？

喀戎 是的，就在这个背上。

浮士德 我是不是太迷瞪？坐上这个位置，我真是万幸！

喀戎 就像你现在这样，她紧紧抓住我的发鬃。

浮士德 哦，我简直快发疯！讲吧，原原本本讲清楚。她可是我朝思暮想的人儿！你把她从哪儿驮来，唉！又驮到哪儿去？

喀戎 这个问题容易回答且不讲。先说宙斯二子当时把弱妹救出了强盗的魔掌[122]。可强盗不甘心失败，鼓起了勇气又从后面追上。兄妹们仓皇逃遁，却被埃琉西斯附近的沼泽阻挡；两个哥哥涉水而过，她由我驮着淌过了河；于是她跳了下来，把浸湿的鬃毛摸了又摸，又是感谢又是奉承，显得伶俐聪明，又有点怕难为情。她多么迷人！年纪又轻，真叫老人称心！

浮士德 可她才十岁[123]！

喀戎 我看是语文学家[124]欺骗了你，也欺骗了他们自己。说到神话里这位夫人，情况更有点特别：诗人可以按照自己的需要来描写。她永远没有成年，永远老不了，一直是秀色可餐，其乐陶陶，幼年被拐，到老年还被人追求；够了，诗人不受时间的约束。

浮士德　就让她不受时间的约束吧！阿喀琉斯在斐赖[125]找到了

她，甚至超越了一切时间。战胜命运而夺得爱情，这幸福是何等稀罕！那永恒的丽质，尊贵而温柔，高尚而亲切，比起天神也差不多：这独一无二的美人，我难道不能凭借最强烈的眷恋而使她复活？你曾经见过她，今天[126]我也见到了她，美得令人销魂，美得让人朝思暮想！而今我的心灵、我的肉体已被紧紧捆绑：要是得不到她，我就会活不长。

喀戎 陌生人！作为人，你这是丧魂落魄；可在妖精中间，大概叫作走火入魔。现在碰巧你交上了好运；因为每年，尽管只有若干片刻，我总要把医神阿斯克勒庇俄斯之女曼托[127]访问；她悄悄向父亲祈求，为了保全他的名声，他终归应当为庸医们开开窍，好让他们改过自新，不再鲁莽杀人——在女巫中间，她最使我感到亲热：和蔼宽厚，助人为乐，举止端庄，从不出格；你要是上她那儿稍事逗留，她有办法拿草药根治你的沉疴。

浮士德 我没有什么沉疴要根治，我的神志很清楚。我不像别人那样甘居下流[128]。

喀戎 别耽误了宝泉[129]的疗效！快下来吧！目的地到了。

浮士德 你在可怕的黑夜，渡过了砂溪，上得岸来，请问你把我驮到了哪里？

喀戎 罗马和希腊在这儿打过架[130]，右边是珀涅俄斯河，左边是奥林波斯山，最伟大的帝国在这儿折戟沉沙；国王逃跑了，平民胜利了。抬头望！就在这儿不远，永恒的神殿[131]耸立在月光之下。

曼托 （在殿内做梦）马蹄得得，

圣阶响彻，

神人光临。

喀戎 一点不差，

请睁眼睛！

曼托 （醒来）欢迎欢迎！我知道你不会失信。

喀戎 你的神殿依然高耸入云！

曼托 你的逍遥游从不歇息？

喀戎 你依然独守殿堂，我却欢喜四处游历。

曼托 我滞留此地，蹉跎岁月而已。——这位是？

喀戎 声名狼藉的夜晚让人晕头转向，一阵旋风把他刮到了府上。海伦害得他神魂颠倒，他一心想把她得到，可不知怎样也不知从哪儿起头：看来他比任何人更需要神医的妙手。

曼托 我欢喜贪求不可能事物的人。

〔喀戎已经远去。

曼托 进来吧，胆大妄为的人，愿你高兴！这条阴暗小道通向冥后珀耳塞福涅的幽境。在奥林波斯山脚的洞窟里，她把被禁止的问候[132]窃听。我曾经把俄耳甫斯偷偷送进冥府[133]；好好利用你的机会吧[134]！大胆前去！

〔二人同降[135]。

珀涅俄斯河上游

〔同前。

美人鸟们 跳进珀涅俄斯河来吧！这里正好玩水游泳，还可以唱上几首歌，来安慰那些不幸的人们[136]。无水不成福[137]！要是我们成群结队，赶到爱琴海[138]去，就可以享受种种乐趣。

〔地震。

美人鸟们 波浪勃然涌回来，不再顺着河床流下去；大地在震动，河水堵塞而升高，砂岸崩塌而充满烟雾。我们快逃！都来吧，来吧！这种怪事对谁也没好处。

走吧！你们高贵的、快活的客人，去参加大海的欢宴，那儿闪闪烁烁，震颤的波浪悄悄膨胀，浸湿了海岸；那儿月光上下照耀着，用圣洁

的露滴滋润着我们！那里是一种自由放荡的生活，这里是一场令人不安的地震；聪明人赶快走吧！这地方真叫人害怕。

塞斯摩斯[139]（在深处轰轰然，隆隆然）再使一次劲，大胆用肩膀扛着，我们就要到达地面了，一切都得向我们退避三舍。

人面狮们 多讨厌的震颤，可怕而又可恨的预感！怎样在晃荡，怎样在战抖，摇过来又摇过去！真叫人不堪忍受！可我们的位置毫不改变，即使整个地狱突然出现在眼前。

真奇怪，升起了一个圆拱。正是他，那位筑构得罗斯岛的白发老翁，为了一位妇人的阵痛，才把这座岛推出波涛中[140]。他又推又压又挤，绷紧胳膊，弯下背脊，姿势像个阿特拉斯，一下子举起了草皮，土壤，地基，举起了粒石、沙子、黏土和沙砾，以及我们岸边静静的河堤。就这样，他把山谷一块安静的外罩横着撕去。他竭尽全力，毫不疲倦，像一尊巨大的女像柱[141]，顶着一座可怕的石支架，齐胸的半身刚从地面露出；可他不能露得更多：人面狮已经在这儿巍然就座[142]。

塞斯摩斯 世人终归会向我承认，促成这一切的正是我一人；要不是我曾经颠簸和摇撼，这世界怎会变得如此美满[143]？要不是我把它们推出来，展示得分外妖娆，富于画趣，你们的群山怎会高耸于纯净而宏伟的天宇？当时面对混沌和黑夜[144]——世界最古老的祖先，我举止矫健，和提坦神族[145]结伴，像拍球一样拍打着珀利翁和俄萨这两座山[146]。我们充满青春的热情打打闹闹，直到最后厌倦了，便把这两座山当作一顶双尖便帽[147]，恶作剧地戴在帕耳那索斯山的头梢……阿波罗目前正同一群极乐的缪斯在那儿优游岁月。我甚至把座椅[148]高高举起，扛给了手持霹雳箭镞的朱庇特。现在我正努力挣扎着，从深渊向上攀登，大声地召唤欢快的居民们[149]走向新生。

人面狮们[150] 要不是我们亲眼看见，这儿耸立的高山怎样从地下钻了出来，人们一定会认为它从古至今一直存在。繁茂的灌木丛林扩展开去，岩石一层层堆成高峰；一头人面狮对此毫不介意：我们在神圣的位置上纹风不动。

雕头狮们 我看见裂缝里有金叶子金箔在抖动。可别让这笔财富被人

抢劫一空！蚂蚁们，赶快走！快去把它们掏到手。

蚂蚁们合唱 有如巨人

把山高举，

忙碌蚁群，

快快上去！

进出敏捷！

缝隙当中

每粒碎屑

都很管用。

极小东西

都得搜索，

最快速度

每个角落！

务必勤奋，

你们蚁群；

扔掉废石，

只捡黄金！

雕头狮 进来！进来！进来堆黄金，我们用利爪把它们按紧；门闩最牢靠，大量财物才能保管好。

小拳头矮人 不知怎么一回事，

我们果然得安置。

别问我们哪儿来；

我们反正这儿呆！

只要过得还满意，

任何地方都可以；

哪儿岩石有缝隙，

就有矮子的踪迹。

矮子夫妇劳碌奔波，

双双对对堪称楷模；

不知当年在天堂

是否也像这个样。

我们感谢运气好，

觉得这里最地道；

不论南北与东西，

生儿育女地母最欢喜。

小拇指矮人 要是地母一夜间

生出许多小不点儿，

她还会生最小崽子一大堆；

个个都会配成对。

小拳头矮人长老 快站好队，

各就各位！

马上干活；

急起直追！

太平时刻，

建锻工厂；

为军赶制

盔甲武装！

蚂蚁听着：

你们麻利，

快造铁器！

小拇指矮人听着：

你们最小，

又多又乖，

接受命令，

去搬木柴！

堆在一起，

用暗火烧，

烧出炭来！

大元帅 拿起弓箭

赶快出发！

池畔苍鹭

一律射杀！

筑巢无数，

神气活现，

一下射光，

毫不可怜，

何妨拔下翎毛，

装饰头盔[151] 正好！

蚂蚁和小拇指矮人 靠谁来解放[152] ！

我们开铁矿，

他们铸锁链。

要想争自由，

还不到时候，

只好忍着点！

伊俾科斯的鹤群[153] 杀戮的呼叫，垂死的悲鸣！

惊惶不安的拍翅声！

怎样的呻吟，怎样的哀叹

一声声传到了我们的霄汉！

瞧它们纷纷中箭而坠，

它们的血染红了海水；

那些怪物贪婪之至，

抢走了苍鹭高贵的羽饰。

插在头盔上随风飘荡，

那些凸肚屈腿的流氓！

我们同群的各位伙伴，

列队飞渡大海的好汉，

我们向你们呼吁，

为我们的近亲进行报复。

精力和热血全不吝惜：

要与这些败类血战到底！

〔在半空咯咯叫着飞散。

梅菲斯特[154]（在平地）我应付得了北方的女巫，对这些外国妖精毫无能耐。布罗肯山毕竟是个方便的去处：不论到了哪儿，都特别觉得自在。“伊尔泽夫人”[155]在她的“石座”上为我们守望，“亨利”在他的“山头”风度翩翩，“打鼾岩”尽管冲着“贫困村”谩骂，一切却这样过了一千年。可在这儿，谁还知道他到底置身何地，脚下地面会不会突然隆起？我正轻快地漫步在一个平滑的谷底，想不到背后一下子耸起了一座山，虽然还称不上山，却高得足以隔断我的视线，我的人面狮我再也望不见。——还有许多火光在这谷底闪烁，正把这场奇遇加以烘托。——香艳的一群在我面前舞蹈，飘浮，欲进还退，半推半就，耍尽了骗人的花头。慢着点儿，偷惯了嘴，到哪儿都想踅摸一点油水。

拉弥亚们（身后拽着梅菲斯特）

快点再快点！

拼命往前赶！

怎么又磨蹭，

唠叨个不停！

拽住这惯犯，

跟着我们窜，

狠狠整一通，

让人兴冲冲。

他的腿脚硬，

拖着真要命，

一瘸又一拐，

踉跄赶上来。

我们一溜烟，

他落在后面。

梅菲斯特 （站住不动）该死的运气！受骗的男人！从亚当算起[156]，误入歧途的蠢货！人上了年纪，谁还聪明过？你不也曾爱得要死要活？

谁人不知，这些婆娘尽管束紧细腰，涂抹脸蛋，根本让人看不上眼。她们浑身没有好肉一块，摸一摸看，所有肢体已经腐朽不堪。人人都知道，都看见了，都一目了然，可还是跟着这些烂污货的屁股颠。

拉弥亚们 （止步）停！他在转脑筋，磨磨蹭蹭不肯走；咱们转去拽住他，别让他开溜！

梅菲斯特 （迈步）上！别让你蠢到陷入疑惑的罗网；因为要是没有女巫，哪个魔鬼愿把魔鬼当！

拉弥亚们 （娇滴滴）咱们围着这位英雄转，爱情就在他胸间，肯定有一个他喜欢。

梅菲斯特 尽管天色朦胧看不清，你们个个都像是美人，想骂你们，我也不忍心。

恩浦萨[157] （冒昧地）也别骂我！我也算美人，让我加入你们这一群！

拉弥亚们 这家伙跟我们混在一起实在多余，总把我们的游戏搅和得一塌糊涂。

恩浦萨 （对梅菲斯特）表妹恩浦萨，长驴脚的亲人，这厢有礼！你只有一只马脚，请接受我由衷的敬意！

梅菲斯特 我还以为这儿尽是生人，不巧还是碰上了近亲；翻翻古书不难知道：从哈尔茨山到希腊，不是姑表就是姨表！

恩浦萨 说干就干成习惯，千奇百怪都能变；为了向你表敬仰，我把驴头且戴上。

梅菲斯特 跟这些人一起我可注意到，亲戚关系最重要；可是碰见什么都随便，我只不愿跟驴头沾上边。

拉弥亚们 别理这个丑八怪！她把任何美妙事物都吓跑；不管美妙事物有多少，她一到马上云散烟消！

梅菲斯特 这些表妹娇柔纤弱，一个个都难以揣摩，在这艳若桃李的脸庞后面，我怕会藏着变形的魔罗。

拉弥亚们 试试看！我们人多别犯愁。快来抓吧！你要是手气好，可以抓到最好的一阄！干吗花马吊嘴地唠叨不休？你可是个不中用的采花贼，趾高气扬地走过来，装得倒挺神气！——如今混到我们这一群来了：渐渐揭去假面，终于露出底细！

梅菲斯特 我选中了最美的一个——（捉住她）哦倒霉！是一把枯扫帚！（去捉另一个）这个呢？——一张脸真丑！

拉弥亚们 你配有更好的？别做梦吧！

梅菲斯特　我想给自己留下那个小的——可她像蜥蜴从我的手里逃走！发辫像蛇一般滑溜。转过来，我去抓那个高个子——想不到抓住了一根酒神手杖[158]，脑袋原来是个菠萝模样！下一步呢？——还有一个胖子，也许会让我雅兴大发；那么，最后再试一下！就这样！真是胖乎乎，松垮垮；东方人[159]会出高价来买她——糟啦，马勃菌裂成两半拉！

拉弥亚们 散开散开！让我们摇摇晃晃，飘飘荡荡像电闪一样！黑黢黢飞成一片，飞成危险可怕的圆圈！把这乱闯的女巫之子团团围起！无声的翅膀，像蝙蝠在飞！让他脱身，未免太便宜。

梅菲斯特　（战抖）看来我并没有聪明多少；这儿荒谬，北方也荒谬，鬼怪到处一样乖张，老百姓和诗人一样无聊。这儿化装舞会刚刚开场，跟各地肉感舞蹈一模一样。我向可爱的假面行列伸手攫取，抓到手的东西使我毛骨悚然——我很想把自己诳住，只要它稍微持久一点。（误入巉岩之间）我到哪儿来了？出路又在哪儿？本来是一条羊肠小道，却变成了残砖破瓦。我沿着平坦大路来到，却面对一堆乱石碎碴。我上下攀登徒劳无益，哪儿再找得到我的人面狮？我何曾想到会如此荒诞，一夜间冒出了这样一座山！我道是女巫们又一次驰骋，瞧她们携来了名山布罗肯。

俄瑞阿斯　（从天然岩石上）[160]爬上这儿来！我的山很古老，太初的轮廓依然完好。别小看这险峻的石级，它可是品都斯最后伸延的一支！当年庞贝[161]越过我逃跑，我已巍然直立而不动摇。旁边是虚幻的造型[162]，公鸡一叫就无踪无影。我经常看见发生类似的奇谈，转眼之间又会烟消云散。

梅菲斯特 尊贵的头颅，披满高大橡树的簇叶，向你致敬！你幽暗的深处，连最皎洁的月光也照不进。——可是就在灌木林旁边，却移动着微微一点闪光。这一切到底怎么安排的！荷蒙库路斯，果然是你！你从哪儿来，小伙计？

荷蒙库路斯 我到处飘飘荡荡，很想活得最有意义[163]，因此急不可待，要把我的玻璃瓶儿打碎；只是到目前为止，我所见过的一切身躯，我都不敢贸然进去寄居。仅仅对你说句知心话：我一直紧跟着两位

哲学家！侧耳细辨，我只听见：“自然！自然！”我不愿离开他们，他们一定深知世故人情；我大概最终会懂得，往哪儿走才是上策。

俄瑞阿斯在天然岩山上

梅菲斯特　这种事情最好自己动手，别去问人！因为鬼怪出没的地方，哲学家也会受欢迎。为了让人欣赏他的技艺和美意，他马上会造出十来个新的[164]。如果你不走错路，你就不会明白事理[165]。你要长成人，最好靠自己！

荷蒙库路斯 一片忠告，不敢忘掉。

梅菲斯特 上路吧！我们走着瞧。

〔二人分道扬镳。

阿那克萨戈拉 （对泰勒斯）[166] 你顽固的头脑硬是不肯屈尊；还要说些什么，才能使你相信？

泰勒斯 水波乐于向风屈膝[167]，却远远避开险峻的岩壁。

阿那克萨戈拉 这种岩壁是由火汽构成。

泰勒斯 万物都是在水分中获得生命。

荷蒙库路斯 （在二人中间）让我在二位左右紧跟，我一直渴望成人。

阿那克萨戈拉 哦泰勒斯，你可曾一夜间用淤泥堆成这么一座山？

泰勒斯 自然及其生动的流程，从不仰仗日夜和时辰。它井井有条地构成各种形体，即使庞大也不借助暴力[168]。

阿那克萨戈拉 暴力这儿可有过！且看阴曹地府的烈火，加上风神云雾的爆炸力[169]惊人，把平地的陈旧表层突破，一座新山不得不立刻形成。

泰勒斯 接着还有什么苗头？山竖在那儿，好吧，让它竖到最后。这样争论下去，徒然浪费时间，只有靠耐性才能把人牵着走。

阿那克萨戈拉 山里很快就住满了蚂蚁人[170]，他们把家安在岩石缝里；还有小拳头矮人，蚂蚁，小拇指矮人，以及其他勤快的小东西。（对荷蒙库路斯）你从没有追求过伟大，尽过着隐士般狭隘的生涯；如果你习惯于掌握权力，我想让你南面称王，把这些小东西管辖。

荷蒙库路斯 我的泰勒斯有何高见？

泰勒斯 我可不劝你！小手小脚只能做小事，大刀阔斧小人也能成其大。瞧吧，那乌云似的鹤群[171]！它们威胁着仓皇失措的小矮人，连带他们的王也会惊恐万分。它们扑下来用尖嘴和利爪把小人刺穿；大难临头，有如雷鸣电闪。一群暴徒曾经把安静池塘围困，把苍鹭杀得一个不剩。而今鹤群这边则箭如雨下，致人死命，残酷的复仇祈祷充满了血腥，激起了近亲的愤慨，要向小拳头矮人讨还血债。盾牌，头盔和长矛再多又何如？鹭羽冠饰怎能帮助侏儒？小拇指矮人和蚂蚁纷纷躲藏起来！全军已经动摇，溃散，覆没[172]。

阿那克萨戈拉 （稍停，庄严地）从前我既把地下的一切颂扬，现在

我转而求助于上苍，——你！高高在上、长生不老的，有三种名讳、三副形象的天神[173]，狄安娜—路娜—赫卡忒，我为人民的苦难向你请命！你胸襟开阔，思想深沉，你静谧照耀，恳挚热忱，请张开你的阴影所形成的恐怖深坑，无须我念咒祈求，就施展你旧日的威棱！（停顿）

我的话是否

很快被听取[174]？

我向上苍祷祝

可扰乱了自然的秩序？

女神的圆形宝座靠近了，越来越大，看上去十分异常而又可怕！只见它火光熊熊，在黑暗中烧得通红——威风凛凛的圆盘，请别再靠近！你将使我们和陆地海洋同归于尽！

难道忒萨利亚的妇女[175]果真非法地使用魔术，把你从你的轨道上唱了下来，逼着你降下了最大的灾害？——明亮的盾牌陷入黑暗中间，突然破裂，闪光，火星四溅！怎样一阵爆响！怎样一阵嘶叫！就中还夹杂着雷鸣和风暴！——我诚惶诚恐，匍匐在宝座的阶下！——是我把这一切惹出来，务祈宽假！（五体投地）

泰勒斯　这位仁兄还有什么没有听到和看到[176]！究竟发生了什么，我可一点也不知道；像他那样感觉一下也不可得。老实说，这是疯狂的时刻，路娜悠闲地摆荡，在她的原位上像从前一样。

荷蒙库路斯　且朝小拳头矮人的住址望去：山是圆的，而今有尖顶凸出！我听见砰的一声巨响，什么东西往下摔，原来岩石从月亮上掉下来！用不着打听，它马上跌得稀巴烂，是友是敌不相干。可我得把这样的本领来称赞，居然别出心裁地一夜间，同时从上又从下，用山造成了这一座高楼大厦。

泰勒斯　安静点！这不过是想当然[177]。让它们去吧，那些丑恶的坏蛋！你没有当王，真上算[178]。大海的盛宴[179]务须莅临，那里正恭候和款待各路贵宾。（同下）

梅菲斯特 （在对面攀登）我得沿着险峻的石梯挪步，在古老橡树的硬根中间彳亍！在我的哈尔茨山，树脂的香气不一般，闻起来有沥青味儿[180]，颇使我心欢；最后还有点硫磺味儿，——可在这个希腊，那些味儿一点也闻不到它；偏我好事，总爱刨根问底，地狱的熊熊孽火究竟怎样煽起来的。

橡树精[181] 尽管你在国内还算聪明，到了外国就未必机灵。你不应当怀念故乡，倒不如把这儿神圣橡树的威严景仰。

梅菲斯特 被委弃的东西让人向往，住惯了的地方总是天堂。——请问：在那边洞窟里，朦胧中蹲着的，是三个什么东西？

橡树精 海神福耳库斯的女儿[182]！如果你不害怕，不妨过去同她们说说话！

梅菲斯特 怎么不怕！——我一看见就目瞪口呆！再骄傲也不得不承认，从没见过这样的妖怪，简直比阿尔劳涅[183]还要歪！看见这三个怪物，十恶不赦的大罪又有什么可恶？它们就是站在最可怕的地狱门槛，我们也难以容忍；何况生根在美的国土，它正因古色古香而闻名！——它们蠢蠢欲动，似乎觉出我是谁，它们吱吱啾啾，蝙蝠似的吸血鬼。

福耳库斯的一个女儿 姊妹们，请把眼睛借给我，我要看看是谁在我们殿堂门前撒泼！

梅菲斯特 最尊贵的夫人！请允许我向你们走近，领谢你们三位所赐的天恩！我斗胆晋谒，虽然素昧平生，如果没有弄错，我们还算是远亲。我曾经见过古老庄严的神祇，在俄普斯和瑞亚[184]面前五体投地；命运女神，混沌之女，你们的姊妹，昨天——或者前天[185]我和她们还曾相会；可是你们几位我却无缘识荆，现在且不说了，我已乐得真个销魂。

福耳库斯的女儿们 这个精怪，他好像还懂道理。

梅菲斯特 没有诗人把你们歌颂，真叫我不胜诧异，说说看，这是怎么回事，是怎么搞的？你们天生丽质实在罕见，竟没有艺术形象加以表现！雕刻家的凿子[186]何妨为你们显显身手，不应尽找朱诺、帕拉斯、

维纳斯之流！

福耳库斯的女儿们　在孤寂的黑夜长久沦落，我们三个从未如此想过！

梅菲斯特 这也难怪，你们远离红尘，没有见过任何人，也没有任何人见过你们！你们得到那样地方去安居，那里荣华和艺术平等相处，那里一块大理石每天以双倍的步武，灵巧地活现出一个英雄人物，那里……

福耳库斯的女儿们 快闭嘴，别勾引我们想入非非！即使知道得再清楚，又怎能使我们有所作为？生于黑夜，与黑夜结亲，我们不但不为人知，甚至自己也觉得陌生。

梅菲斯特 如此说来，本没有多话好讲，但何妨把自己向别人转让。你们三位一目一齿已经够用；不如把三位的实体纳入二位身中，再把第三位的外貌暂时借给我，从神话学上来说未尝不可。

其中一人 你们觉得行不行？

另二人 不妨试试！——但不借牙齿和眼睛。

梅菲斯特 恰巧抽掉了最好的部位，叫我怎能装扮得十全十美！

其中一个 闭上一只眼睛，这并不难做到，随即露出一颗大门牙，你的侧面就跟我们姊妹惟妙惟肖。

梅菲斯特 叨光叨光，就这样办！

福耳库斯的女儿们 就这样办！

梅菲斯特 （装出福耳库斯之女的侧像[187]）瞧我多神气，俨然是混沌的爱子[188]！

福耳库斯的女儿们 不管争赢辩输，我们是混沌之女。

梅菲斯特 真是岂有此理！人们会骂我是雌雄同体。

福耳库斯的女儿们 新的三姊妹何等标致，我们有两只眼睛、两颗牙齿[189] ！

梅菲斯特　我虽然受不了众目睽睽，却可以到地狱渊薮去吓吓魔鬼[190] 。（下）

爱琴海的岩石海湾

〔月在中天。

美人鸟们[191] （分散在危岩上，吹笛并唱歌）

从前忒萨利亚的魔妇

利用黑夜的恐怖

亵渎地将你召下天庭，

现在请从你的夜之拱门

泰然俯览震颤浪涛

之粼粼波光柔和闪耀，

还照亮了浪涛汹涌，

涌出了群妖的骚动！

我们竭诚为你当差，

美丽的路娜，请对我们慈悲为怀！

男女海神们[192] （作为海怪）

请用更尖锐的嗓门大声歌唱，

让大海跟着一起唱响，

把深处的水族都唤出来！

我们躲开风暴可怕的咽喉

准备向最平静的底层逃走，

优雅的歌声把我们引到这儿来。

瞧我们何等欢天喜地

拿金链来装扮我们自己，

除了宝石和王冠，

外加玉带和金钏！

这一切都是你们的收获[193]：

在这儿触礁而被吞没的财宝，

你们用歌唱为我们弄到，

你们这些我们海湾的妖魔！

美人鸟们 我们知道在清凉的海水里

鱼儿上下沉浮，滑动伶俐，

脆弱的生涯无忧无虑；

可你们隆重欢聚的一伙，

我们也许今天才听说，

你们不是鱼儿所能比[194]。

男女海神们 我们来到这儿之前

已经知道这一点；

兄弟姐妹们，现在加点急！

今天只需要短短游程

就可得到十足的证明，

我们不是鱼儿所能比。（下）

美人鸟们 他们匆匆走掉！

直奔萨摩特拉刻岛[195]，

随着顺风而去。

他们前往卡柏洛[196]之国

究竟想干点什么？

那些神祇实在奇怪，

自我繁殖一代一代

却从不知自己为何物！

温柔的路娜，发发慈悲，

请停驻在你的高位，

好让黑夜仍然逗留，

白昼不会把我们赶走！

泰勒斯 （在岸上对荷蒙库路斯说）我想引你去见见涅柔斯老汉[197]；我们离他的洞府已不太远，可他性情乖张，头脑冥顽。整个人类他都瞧不上眼，这满腹牢骚的老古板。但他已把未来发现，为此人人尊重他的名位向他请安；他也实在为很多人积德行善。

荷蒙库路斯 我们不妨去敲敲他的门！未见得就让我熄火碎瓶。

涅柔斯 我的耳朵是不是听见人声？怎么我内心深处怒气升腾！芸芸众生一心想把神仙当，可永远摆不脱那臭皮囊。自古以来我闲散如神，

也得为善人做点好事情；但看看最后完成的结果，仿佛我一切都是白说。

泰勒斯 海上老人，你可受世人信赖；你是贤哲，请别把我们赶开！瞧这朵火焰[198]，虽然近乎人类，它绝对遵从你的教诲。

涅柔斯 什么教诲！人类何曾看重教诲？金玉良言僵死在愚钝的耳朵里。即使事实经常狠狠责备自己[199]，人们依然执拗如昔。当年帕里斯迷恋一个异邦女子之前，我曾像慈父一般把他规劝。那时他莽撞地站在希腊的海岸，我向他说我的心灵所见：风起烟涌，红光荡漾，栋梁燃烧，下面是杀戮与死亡：特洛亚的末日到了，由诗人写成迷人的诗韵[200]，千年之后让人读了，仍然会胆战心惊。老人的忠告在冒失鬼听来不过是戏言，他随心所欲，肆无忌惮，伊利俄斯[201]于是沦陷——就像长久折磨之后变僵硬了的巨人尸体，成为品都斯山上巨鹫[202]受用的美餐。还有尤利斯[203]！我事先不也向他说过魔女瑟西的狡狯，独眼巨人的厉害？他本人的犹豫[204]，他部下的轻率，还有什么没说过，可何曾让他学到一点乖？直到漂泊多年，为时很晚，才由海浪殷勤送上了岸[205]。

泰勒斯 如此行径诚然令贤哲心灰，可善士何妨再试一回[206]。些许的谢意会使他无任欣喜，足以抵偿百磅重的忘恩负义。我们不是为了小事向你恳求，这孩子希望越长越心秀。

涅柔斯 别败坏我稀有的兴致！今天可有非同小可的乐事：我召来了我的女儿们，海上的美惠女神，宁芙多里斯是她们的母亲。奥林波斯也罢，你们的故土[207]也罢，都长不出举止如此妩媚的美人。她们极其优美地从水龙身上，跳上了海神的马背，同水元素打成一片，连泡沫都似乎抬起她们飞。

最美的伽拉忒亚[208]来了，坐着维纳斯的五色斑斓的贝辇，自从库普里斯遗弃了我们，她就在帕福斯作为女神威灵赫赫。这娇娃继承了维纳斯的衣缽，掌有了神殿之城和辇座。

去吧！在我享受父爱乐趣的时刻，怀恨骂人实在不雅。去找普洛透斯[209]！去问那个怪人，看人是怎样生成又怎样转化！（向大海走去）

泰勒斯 我们这一步可真一无所获：就是遇见普洛透斯，他马上也会遁形逃脱；即使他站住，最终也只会说些怪话，使人惊讶而迷惘。你既然要听听他的意见，我们且漫步前往，试试何妨！（下）

美人鸟们（在岩石高层）

我们远远看见了什么

从滔天白浪里匆匆滑过？

仿佛有片片白帆移近，

凭借着一路风顺，

看起来何等明亮，

原来是海女焕发容光。

且让我们攀援而下，

请听那儿人声喧哗！

男女海神 我们双手捧来，

应使大家欢快。

刻罗涅的龟甲 [210] 大无双，

驮着严峻神像亮堂堂：

我们请来了神明！

大家且把颂诗高吟。

美人鸟们 形体有限，

法力无边，

难船的救星，

自古备受崇敬的神灵。

男女海神 我们请来了卡柏洛[211]，

办一次和平盛会如何？

在他们的神圣领地，

海神也得彬彬有礼。

美人鸟们 我们比你们差得远[212]；

要是一条船遇了难，

你们就力大无边，

保护水手个个生还。

男女海神 我们请来三位[213]把祭享，

第四位却谢绝光临；

他说，他要为大家着想，

因此是唯一的真神。

美人鸟们 这个神戏弄那个神，

看来未尝不可能。

你们要尊重神恩，

你们要提防灾星！

男女海神 他们本来是七位。

美人鸟们 哪儿待着那三位？

男女海神 我们实在说不清，

要到奥林波斯去打听；

那儿可能还有第八位，

至今没人来理会。

我们谨候上苍恩典，

可一切尚未兑现 [214] 。

这些无与伦比的诸神

有如挨饿者充满憧憬 [215] ，

不断向前追寻

不可到达的化境。

美人鸟们 不论何处有神座，

日升月恒真寥廓，

我们惯于做祈祷，

祈祷终归有好报。

男女海神 我们带头行大典，

且看荣耀达顶点！

美人鸟们 古代英雄再荣耀，

可跟你们比不过：

要说他们 [216] 弄到金羊毛，

你们请来了卡柏洛。

〔以合唱形式重复

要说他们弄到金羊毛，

〔男女海神走过去。

荷蒙库路斯 我把这些丑货

比作粗陋瓦罐[217]；

智者拼命琢磨

快把脑袋磨穿。

泰勒斯 此即世人之所贪：

钱币生锈才合算。

普洛透斯 （隐身）我这个老扯淡[218]才高兴！

越是古怪越可敬。

泰勒斯 普洛透斯，你在哪儿？

普洛透斯 （做腹语[219]，时近时远）这儿！这儿嘞！

泰勒斯 我原谅你这套老把戏；对朋友可别弄虚作假！我知道你是从骗人的位置说话。

普洛透斯 （仿佛从远处）再见！

泰勒斯 （对荷蒙库路斯低语）他就在附近。赶快放光！他好奇像鱼一样，任他变形往哪儿待，总可用火焰把他引出来。

荷蒙库路斯 我马上放光，放得尽量多，可也得节制点，否则会把玻璃瓶儿炸破。

普洛透斯 （变成大龟形状）是什么光，闪得多漂亮？

泰勒斯 （把荷蒙库路斯遮住）好！你要有兴致，可以走近观赏。不妨费点劲儿，现出你长两条腿的人样！谁想瞧瞧我们遮住的东西，先要得到我们的许可，看我们愿不愿意。

普洛透斯 （变出贵人模样）想不到你还精通人情世故。

泰勒斯 化身变形依然是你的志趣。（将荷蒙库路斯显露出来）

普洛透斯 （愕然）一个发光的小不点儿！真是见所未见！

泰勒斯 他来求教，只希望长得齐全[220]。我听说他很古怪，只诞生了一半：精神特性他倒不缺什么，在实体功能方面却差得很远。至今他只有靠玻璃才获得重量；可肉体化才是他的首要愿望。

普洛透斯 你真是个闺女养的：不该有的时候偏有了你！

泰勒斯 （低声）其他方面看来，也并非无可挑剔：我觉得他似乎是雌雄同体[221]。

普洛透斯 这样反倒更快如愿以偿；不管他干什么，将无往而不顺畅。这里无须多费心计：你得在大海里做起[222]！在那儿先从小处着手，并乐于吞咽最小的元素，这样就会慢慢成长起来，使自己达到更高的成就。

荷蒙库路斯 这儿一阵和风吹来，万物发青了，芳香之气使我不胜欢快！

普洛透斯 我相信你，可爱的少年！再往前去，还会更加快活，在这伸出来的狭长海滩，氛围更不可言说。前面我们看见一队人，飘荡而来，越来越近。跟我一起去吧！

泰勒斯 我也一起去。

荷蒙库路斯 三灵同行[223]，千古奇闻！

〔罗得岛的忒尔喀涅斯人[224]，手执海神三叉戟，骑着海马[225]和海龙上。

合唱 我们为海神锻造三叉戟，

他用来把狂涛平息。

雷神将乌云布满天空，

海神会回报这可怖的轰隆；

上面闪出了锯齿形的电光，

下面涌起一层层巨浪；

其中惊恐而挣扎的生命，

久经折腾终于为深渊吞并；

因此他今天把权杖[226]交给我们——

我们浮飘着，壮观，镇静而又舒心。

美人鸟们 你们曾把日神祭祀[227]，

福分系由晴天所赐，

此刻月神备受崇敬，

我们向你们表示欢迎！

忒尔喀涅斯人 万人景仰的女神，你高居夜的苍穹，乐于倾听人们赞美令兄[228]！请垂听一下幸福的罗得岛，那儿有一缕永恒的颂歌袅袅。他开始白昼的行程，从而完成，并以火一般的光眼[229]望着我们。山呀，城呀，岸呀，还有波浪，一一合乎神的心意，显得明媚而又敞亮。从没有浊雾包围我们，即使蔓延进来，经过日照风吹，岛又变得清洁可爱！高高在上者眼见自己有无数化身，或青年，或巨人[230]，或雄伟，或温存。是我们最初[231]用尊贵的人形，来建立神的威稜。

普洛透斯 你[232]且让他们歌唱，让他们夸张！与太阳强烈的圣辉相比，死板的雕像[233]不过是儿戏。他们孜孜不倦地锻造，塑成，用青铜浇铸出来，这时便自以为了不起。可这些自负者最后又将怎么样？神像诚然巍峨高大，一次地震[234]便把它们毁光——它们久已被重新熔

化！

跟土块打交道，不论干什么，永远不过是苦役；波浪才对生命更有益；且让普洛透斯-海豚把你领向永恒的水域。（变形）变成了！我把你驮在背上，送你去同海洋成婚：你在那儿会步入最美的佳境。

泰勒斯 遵照那值得赞美的盼祷，从头开始你的创造[235]！准备迅速行动！按照永恒的准则振奋，通过化身千种万种，久而久之你会成人。

〔荷蒙库路斯骑上普洛透斯-海豚。

普洛透斯 且作为精灵[236]随我走向濡湿的远方，在那儿你会活得自由而久长；只是别攀向较高的品级：因为一旦变成了人，你就完事大吉。

泰勒斯 到那时再说；能及时做个堂堂正正的人，那倒也不错。

普洛透斯 （对泰勒斯）就像你这样一个人！倒也可以混上一段时间；因为在那惨白的精灵群，我看见你已有好几百年。

美人鸟们（在岩石上）是怎样一圈薄云[237]

给月亮围成如此浓晕？

是鸽子为爱情所振奋，

翅膀像光一样白净。

帕福斯[238]送来了它们，

她的热情的鸟群；

我们的盛会圆满完成；

欢畅的欣悦，洋溢而清新！

涅柔斯 （走近泰勒斯）一个夜行人会把这月晕称之为气象；可我们精灵完全两样，自有唯一正确的主张：是那些鸽子在护送我女儿的贝

辇，它们很久以前就学会了，飞行的方式十分稀罕。

泰勒斯 在宁静的暖窝，有神圣事物活着，使正人君子感到高兴，我也认为是最好的事情[239]。

普绪罗人和马耳西人[240]（骑海牛、海犊和海羊上）

在库普洛斯蛮荒的洞窟，

没有为海神所掩覆，

没有被地震变成废墟，

周围有永恒的和风吹拂，

犹如最古时日一般

感到宁静而自觉的欣忭，

我们守护着库普里斯的车辇，

趁着夜风沙沙作响，

穿过轻柔的波网，

不让新来的种族窥望[241]，

送来最可爱的女郎。

我们悄悄奔忙无所顾忌，

不怕雄鹰[242]，不怕插翅狮，

不怕十字架，不怕月亮。

任谁高高在上，

听凭怎样轮流称霸，

相互逐杀，

毁坏城池和庄稼。

我们照旧奔忙不停，

护送最可爱的女主人。

美人鸟们 轻盈起步，不慢不紧，

围着车辇，一圈一圈，

时而串行，难解难分，

像蛇一样，首尾相衔，

走近前来，涅柔斯之女，

健壮的少妇，可人而放荡，

温柔的多里斯之女，请与

伽拉忒亚同来，她是母亲的肖像：

仰之端庄，与神无殊，

名不虚传，实堪永垂，

可又像人间的丽姝，

充满诱人的妩媚。

多里斯的女儿们（合唱着从涅柔斯身旁走过，全体骑着海豚）

月神路娜，请把光与影借给小女，

好照亮这些如花似玉的少年！

因为我们要把可爱的丈夫

向我们的父亲引见。

（向涅柔斯）

这些少年由我们抢救，

才逃脱狂涛的虎口，

他们躺在芦苇和苔藓上很久，

终于缓过气来，向天光昂起了头，

他们一定会以热烈的亲吻

真诚地报答我们救命之恩；

请慈祥地眷顾一下这些好人儿！

涅柔斯 一举而两得，实在很合算：对人既恻隐，自己也欣然。

多里斯的女儿们 父亲，你既然对我们的做法并不见怪，

请容许我们享受正当获得的愉快；

让我们长生不老，把他们紧紧搂抱，

抱在这永远年轻的胸怀！

涅柔斯 请尽情欣赏美丽的猎物，招赘这些少年做你们的佳婿！只是长生不老须经宙斯允许，我可不能随便赐予。波浪把你们颠来倒去，也不能让爱情长久持续，一旦索然寡味，兴致毫无，再轻轻送他们登陆！

多里斯的女儿们 可爱的少年，我们的命根，

你我即将悲惨离散；

我们曾经渴望永久忠贞，

可诸神却不宽缓。

少年们 如果你们将来还念一日之雅，

好样的，水手之子个个知足！

我们富有到无以复加，

绝不会得陇望蜀。

〔伽拉忒亚乘坐贝辇而来[243]。

涅柔斯 是你吗，我的心肝！

伽拉忒亚 哦爸爸！向你问候！海豚啊，请停一停！我可瞧不够。

涅柔斯 过去了，她们过去了，旋着圈子移动；她们竟不在乎心潮汹涌！啊！带我同去多好！哪怕瞧上一眼，也抵偿了整整一年[244]。

泰勒斯 万岁，万岁，万万岁！我满面春风生光辉，为美与真所弥漫：一切均由水发源[245]！！一切均靠水维持！哦海洋，请永远施行统治！如果你不发出云气，不捐赠无数细溪，不到处转出河沟，不形成浩荡江流，山脉又会怎样，平原又将如何？须知是你使万物生机蓬勃！

回声（四周集体合唱）是你使万物生机磅礴！

涅柔斯 他们影影绰绰，远方来归，却再不能迎面相会；围成一个扩大的轮舞圈，显示出庆典的规范，数不尽的人群在蜿蜒。可是伽拉忒亚的贝辇座，我却一遍又一遍地瞧着，在群体中像明星一样闪烁。美妙的光辉照耀着人群，虽然相隔很远，却照得历历分明，又近又真。

荷蒙库路斯 在这可爱的水汽里，

我所照亮的东西，

原来都这么动人美丽。

普洛透斯 在这创造生命的水心，

你的光和它交相辉映，

发出美妙的乐音。

涅柔斯 人群当中，还有什么新秘密将在我们眼前显耀？贝辇周围，伽拉忒亚的脚下，还有什么在燃烧？时而烈火熊熊，时而温情脉脉，仿

佛触及了爱情的脉搏。

泰勒斯 是荷蒙库路斯为普洛透斯所勾引！这可是专横恋慕的表征，我仿佛听见惶惶不可终日的呜咽声；他将在灿烂的车座上碰碎自己：着火了，发光了，已经漫溢[246] ！

美人鸟们 是什么火怪把波浪照亮[247] ，让它们相互撞击而发光？于是闪耀，荡漾，照向前方：物体在夜路上燃烧，周围一切为火所包抄。那么，还是让开创万物的厄洛斯[248] 来主导！

万岁海洋！万岁波涛，

你们为圣火所环抱！

水啊万岁！火啊万岁！

万岁这稀世的际会！

全体合唱 万岁微拂的和风！

万岁不可思议的坑洞！

让这里一切受到庆祝，

你们就是四大元素[249] ！

泰勒斯说："一切由水发源！"

[1] "那个娃娃"：即第一部的那个学生。

[2] "恩主"：梅菲斯特是一切害虫之王。

[3] "恶棍在心里深深藏着真面目"：恶棍的邪恶念头藏在心里，比虱子藏在皮袍里还严实。

[4] "总难免有一些怪癖奇想"：原文Grillen是个双关语：既可解作"蟋蟀"，又可解作"怪癖奇想"。从前解，可指梅菲斯特从皮袍里抖出的昆虫；从后解，可能讽刺冬烘学者的迂腐气。

[5] "俄瑞穆斯"：教堂里的拉丁用语，意即"让我们一同祈祷"。助手把梅菲斯特错认作一位高级教士，故云以示尊重。梅菲斯特才接着说"免了"。

[6] "像圣彼得一样"：据《新约•马太福音》第十六章第十九节，耶稣对彼得说，"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这里是说瓦格纳拥有从天上到地下的宇宙间一切知识。

[7] "不知是什么星君在位"：古代占星术士认为根据星位可以判断各个时辰的意义。助手关心瓦格纳的人造人的工程，故有此问。参阅注〕。

[8] "烧炭工"：瓦格纳作为炼金术士，成天站在炉前，所以像个烧炭工人。

[9] "学士"：有人认为这个人物代表费希特的自我意识，但歌德否认这个看法，见前注（《哥特式书斋》）。在第一部他听梅菲斯特训话，还是个一年级大学生，现在已获得学士学位，成为新潮流的拥护者。

[10] “瑞典头”：模仿瑞典国王古斯塔夫•阿朵夫剪短发，不是浮士德时代而是歌德时代的风尚。

[11] “绝对主义者”：这类哲学家认为精神、理性、知识、自我都是绝对的，不受任何制约的，如黑格尔、谢林、费希特等。梅菲斯特这里用这个名词开玩笑：剪短发不要剪成了光头。

[12] “经验！不过是泡沫和尘土”：从纯粹思维出发的思辨哲学排斥以感官知觉为基础的经验哲学。但是，对于科学家歌德来说，经验却是知识的第一源泉。

[13] “想找黄金却挖出煤层”：语出希腊哲学家菲德鲁斯（柏拉图的对话者之一）。

[14] “老年是一场发冷的热症”：语出罗马剧作家泰伦斯（公元前190？—前159）。

[15] “一个人过了三十岁”：费希特在一篇文章中说过，“如果人们活过了三十岁，我们为了他们的名誉，为了世界的利益，会唯愿他们死去，因为他们再活下去，只会不断损害他们自己和他们的环境。”这句话当时在耶拿和魏玛青年中间很流行。

[16] “如果我不愿意，魔鬼也不会存在”：主观唯心主义者认为一切存在都是观念的产物。

[17] “世界本不存在，得由我把它创造”：叔本华认为，世界是我的表象；费希特认为，世界只是在我思考它时才存在。认为归根到底只有自我存在的哲学，被称为唯我论。

[18] “特立独行的人”：即与众不同的、古怪的人。追求特立独行是狂飙突进时期、也是浪漫主义时期的风尚。

[19] “谁又能想到什么傻事或聪明事，是前人没有想到过的”：罗马剧作家泰伦斯说过：“现在说的没有一句不是从前说过的。”歌德本人也经常表露类似的思想，例如一八二五年他曾说过，“人们总谈独创性，可这是什么意思呢？我们一出世，世界就对我们发生影响，直到最后。在任何场合，除了精力、力量和意志，我们能把什么叫作我们自己的呢？如果我宣布我多么得益于前人和同代人，那就不会剩下多少了。”

[20] “正厅里不鼓掌的青年观众”：青年观众不鼓掌，是因为他们像耶拿的大学生一样，都是费希特的信徒，也就是说，都同情学士的观点。还须了解，以一八一七年瓦特堡集会为顶点的德国大学生运动不欢喜歌德，对他长期表示冷淡，直到下一代才有所转变。

[21] “钟声响了”：即前场助手惊呼的“好大的声响！”

[22] “活炭一样在燃烧”：炭是一切有机合成的必要元素。

[23] “烟囱”：炼金术士的丹炉。

[24] “那种令人销魂的精力，如今已经失去了它们的品级”：这一段说明瓦格纳脱离生活实践，以致否认交媾对于人类的本能意义。

[25] “大自然一向使之成为有机体，我们却使它们结晶”：大自然容许每个生物凭借其内在的生成本能形成自身；因此自然物是有机地发展的。相反，我们却从外部着手，让新的整体从个别部分产生。例如，可以让水在冰点经过震动而结晶成冰。

[26] “结晶的人”：僵化的人。梅菲斯特对瓦格纳的讽刺。

[27] “荷蒙库路斯”：十六世纪西方炼金术士试图人工制造的小人。据帕拉塞尔苏斯描写，小人造成了，模样像个人，但浑身透明，缺乏肉体，具有奇异的超人知识，对于行动与生成渴求不已。在剧中他被写成梅菲斯特与希腊英雄之间的介绍人，因为前者是“北方佬”，对希腊美一无所知。他在具备形体之前充分发挥追求希腊美的本能，与浮士德通过爱求得解脱形成对照。歌德一八二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对艾克曼谈，“你会注意到，梅菲斯特和荷蒙库路斯相比是不利的，后者在思想明晰程度上与之相近，但由于热衷于美与积极行动而更占优势。此外，他还称他为老表叔；荷蒙库路斯并未由于一次完整的成人过程而变得模糊而褊狭，像他这样的精神物，我们可以置于神灵之列，二者之间可能存在着某种联系。”艾克曼说，“梅菲斯特在这里当然处于劣势；但我总认为他对于荷蒙库路斯的形成起过秘密的作用……”歌德接着说，“我曾经想过，梅菲斯特去见瓦格纳时，我应不应当让他说几句话，好让读者明白他也参与了这项工作。”艾克曼答道，“梅菲斯特在场末对观众说，‘想不到我们归根结底，还得靠我们制造的小东西’，这句话已经暗示了你的那个意思。”关于荷蒙库路斯，研究家们有过各种各样的说法，例如说他是“对美的创造的渴望”，是“浮士德对于美的故乡的渴望”，是“海伦的胚胎，因为他是形成中的人体美，而海伦是完成的人体美”，以及“他之于梅菲斯特，恰如海伦之于浮士德”，“他与前文的御车少年和后文的欧福里翁都是歌德本人的天才的化身”，等等。

[28] “真够味儿”：荷蒙库路斯凭借其高级灵性能够透视浮士德的梦境，并认识它的深刻意义。

[29] “周围的景色多美”：这一段叙述荷蒙库路斯一人所见的浮士德的梦境。浮士德在梦中已回到美的发源地，即海伦的父母，勒达和化成天鹅的朱庇特。这段描写系从柯雷乔的一幅画《勒达与天鹅》受到启发。艾克曼一八二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对歌德说，“通过第二幕的这场梦，后面演的海伦戏才有实在的基础。关于天鹅和天鹅生海伦的故事说得够多了，但这里却把这个情节表演出来；我们对情节有了感性印象，再来看海伦戏，一切会显得更加清楚而完整！”歌德接着说，“你还会发现，在头几幕中，古典因素和浪漫因素已经在叮叮作响并被表现出来，因此我们就像走上一个斜坡，走向了海伦，在她身上两种形式的诗都很引人注目，并得到某种协调。”梅菲斯特对这一切一无所知，因为他是中世纪的北方魔鬼，在他出世之前古典世界已经结束。他把浮士德背回旧书斋将息，此外无能为力；荷蒙库路斯却知道（像意大利旅行之前的歌德在魏玛一样），浮士德如不马上转移到他的梦得以实现的国土去，他就会死。

[30] “王后”：即勒达，斯巴达王廷达瑞俄斯的王后。朱庇特化为天鹅与之交配而生海伦。

[31] “朦胧世纪”：即黑暗的中世纪。魔鬼的概念是从中世纪产生的，古希腊没有这个概念。

[32] “到处是尖拱顶”：荷蒙库路斯厌恶中世纪哥特式建筑。

[33] “我最能迁就”：小人没有肉体，故能随遇而安。

[34] “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与第一部“浪漫的”（北方德意志的）瓦尔普吉斯之夜相对照，这里是指古希腊的群魔大会。足见，让浮士德去古希腊，是荷蒙库路斯而不是梅菲斯特的主意。梅菲斯特不懂“古典”，故后云“闻所未闻”。

[35] “浪漫主义的”：即中世纪欧洲北方的。

[36] “西北部”：指德国的哈尔茨山；东南则指希腊。

[37] “大平原”：指法尔萨洛斯平原。

[38] “城分新旧两半”：法尔萨洛斯分为新旧二城。公元前四十八年六月六日恺撒与庞贝在此决战，后者败北。

[39] “专制政治与奴隶解放之争”：前者指恺撒，后者指庞贝却未必合适，这只是梅菲斯特的信口开河。

[40] “一波又起”：是说法尔萨洛斯之战又将再起，例如卡塔劳尼安平原的匈奴战争。

[41] “阿斯摩狄”：挑拨夫妻感情的魔鬼，此处泛称制造不和者。参阅注〕。

[42] “这一位”：指昏迷中的浮士德。

[43] “异教徒们紧紧闩上了门闩”：梅菲斯特属于北方基督教世界，他认为可以用布罗肯山的一套办法来医治浮士德；但异教的希腊却使他不得其门而入。

[44] “忒萨利亚的女巫”：忒萨利亚位于希腊北部，据云以女巫著称。梅菲斯特好色，荷蒙库路斯故意这样说。

[45] “这位骑士”：指浮士德。

[46] “我在前面照亮”：小人在玻璃烧瓶里放光，宛如灯笼。

[47] “i字上面的一小点”：成语，意即画龙点睛之一点。此处指使荷蒙库路斯得以成人、而瓦格纳在实验中没有做到的一件东西，即荷蒙库路斯的肉体。

[48] “想不到我们归根结底，还得靠我们制造的小不点儿”：艾克曼曾向歌德引用这一句，来证明梅菲斯特参与了荷蒙库路斯的制造。歌德答道，“你说得对。对于细心的读者，这两行也许足够了；但我仍然在想，是不是还应有别的暗示。”他接着还说，“这两行颇有咀嚼的余地。一个有六个儿子的父亲，不论他想怎样安身，他都完蛋了。甚至国王们和大臣们曾经使许多人官高爵显，大概也可能从自己的经验来印证这一点。”

[49] “厄里克托”：前场荷蒙库路斯向梅菲斯特提到的忒萨利亚的女巫之一。一般被描写成复仇女神和嗜血怪物。据罗马诗人卢卡努斯的叙事诗《法尔萨利亚》第六章，庞贝曾经在大战前夕向这位寄居墓茔的女巫询问过胜负与休咎。

[50] “可怖的节日”：传说每年六月六日、法尔萨洛斯大战周年纪念日前夕，阵亡者的幽灵聚集在古战场上空，重新进行一场恶战。

[51] “诗人们”：除上述卢卡努斯外，罗马诗人奥维德也描写过厄里克托。

[52] “我可没有他们说的那么丑恶”：厄里克托在这里并不显得如何“丑恶”。作者信笔让她出场，一来便于介绍古战场法尔萨洛斯旷野，二来作为三个“空中飞人”经过此地的见证人。

[53] “灰色篷帐如白浪翻滚”：灰色篷帐的幕布被风吹着有如波浪。但下文却说篷帐只是幻影。

[54] “幻影”：在肉眼所见的影像后面，心灵的眼睛看得见第二个经常重复的精神影像，物理学上谓之余像。厄里克托看见决战以前曾在此处休整的敌军，夜间经常以幽灵形状出没于原处。

[55] “以武力取之并进行暴力统治”：指恺撒。

[56] “自由花冠被撕碎”：共和主义的自由屈服于即将来临的独裁政治。厄里克托把维护元老院和贵族寡头政治的庞贝说成是为罗马的自由而战。参阅前场梅菲斯特把恺撒与庞贝之战说成是“专制政治与奴隶解放之争”。

[57] “胜利者”：即统治者恺撒。

[58] “伟大的庞贝”：“伟大的”是庞贝的别号。据卢卡努斯的《法尔萨利亚》第七章，庞贝在决战前夕梦见了罗马人民在剧场里向他欢呼他年轻时建立的武功。

[59] “天平指针”：指决定双方命运的一战。

[60] “火燃得发蓝”：据歌德的颜色论，火在亮处发蓝，在暗处则发红。

[61] “流星”：荷蒙库路斯藏身的夜间发光的烧瓶。

[62] “宛然球形”：指裹在梅菲斯特的大氅里的浮士德。

[63] “不宜于接近活体”：厄里克托寄居墓茔，避免与活人接触。

[64] “鬼气森然”：请注意三个空中飞人对于新的环境的不同印象。

[65] “高个子女人”：指厄里克托。

[66] “骑士”：指浮士德。

[67] “仙境”：指希腊。

[68] “她”：在希腊土地上苏醒过来的浮士德开口就问到“她”，证明从第一幕末尾以来只有一个印象留在他的下意识，那就是海伦。

[69] “去各自探险”：浮士德追求美（海伦），梅菲斯特追求丑（女巫），荷蒙库路斯追求形体。

[70] “乡土……水波……空气”：海伦并非出生在忒萨利亚，也没有到过这里，但这里是希腊的国土，她呼吸过的空气可以流通到这里来。

[71] “来到了希腊”：浮士德一接触这片古典的土壤，他就从昏睡中苏醒过来，他的艺术本能立即告诉他，他可以跟踪追上海伦。

[72] “安泰”：据希腊神话，他是海神波塞冬和地神该亚的儿子，只要与地母保持接触，就有无穷的力量，因此天下无敌，后为赫剌克勒斯提离地面而被杀。

[73] “完全陌生而迷茫”：梅菲斯特是中世纪基督教的魔鬼，对古希腊的裸体看不惯。这段话也反映了歌德本人认为古典艺术纯洁朴素的著名观点。

[74] “人面狮毫不害臊”：人面狮和雕头狮赤身裸体而不怕难为情，反映了肯定人体美的希腊艺术精神。“人面狮”在埃及为狮身和男人头，在希腊为长翅母狮和女人头。

[75] “总觉得古风未免过于逼真”：梅菲斯特以北国清教徒自居，认为那些人体雕像太露

骨，主张按照时尚来裱糊它们。

[76] “在字源学上”：那些以gr开头的单词都是令人不快的单词。这一段文字游戏系讽刺与作者同时代的一些语言学家，他们把一些不相干的单词按照它们的头韵凑在一起，试图追索它们的共同词根。

[77] “念起来倒令人中意”：Greifen除了是“雕头狮”的复数，还可解作动词“抓取”。梅菲斯特听见雕头狮说gr念起来怪不舒服，便讨好地答道，grei念起来倒令人开心。“雕头狮”为狮身和猛禽头，古代宝藏守护者。

[78] “这种近似性已经通过考验”：雕头狮接受梅菲斯特的解释，认为它的名号和“抓取”（greifen）同源，而同以上以gr开头的令人不快的单词无关，并将拉丁谚语“勇者交好运”改成“只要去抓就能碰到好运”，来为自己捧场。

[79] “蚂蚁们（巨型）”：据希罗多德的《历史》第四章第二十七节，在印度有一种巨蚁，体大如狐，掘出金砂，在地下筑巢。据同书，阿里玛斯波人系散居塞库提亚草原的独眼民族，经常与守护黄金的雕头狮发生战斗。

[80] “老不正经”：原文为英语Old Iniquity，字面意义为“古老邪恶”、“老不正经”等，在古代劝善剧中往往用以称呼小丑。但是，背上“罪恶”黑锅的小丑并非魔鬼，而是魔鬼的随从。

[81] “字谜”：用哑剧动作表示谜底一部分意义的谜语。这里指希腊忒拜人面狮向过路人所出的那则著名的谜语。

[82] “把你自己说清楚，就是一个谜”：显然古希腊的人面狮一眼就认出了中世纪的魔鬼，才接着出了一个以魔鬼为谜底的谜语。

[83] “都只为给宙斯逗逗乐儿”：魔鬼对于善人有如练习击剑时用的胸甲，是说善人经受魔鬼的罪过，可以锻炼自己的断念能力；反之，对于恶人，魔鬼则是最好的伙伴。但是，对于超乎善恶的宙斯，二者都不过是一场游戏。这个谜语恰当地描写了梅菲斯特的性格，从而刺激了他，于是对人面狮和雕头狮撒起野来。

[84] “美人鸟”：原名可译作“塞壬”：据希腊神话，为女首鸟身怪物，常栖于海岛山岩上，以歌声诱惑行人。按实际描写，腰部以上为妙龄美女，腰部以下为长有利爪的鸟身，在美丑结合上其鲜明对比胜似人面狮。歌德选用它们作为浮士德与梅菲斯特分道扬镳的起点：离开了美人鸟，前者开始升向他的理想，后者则日趋下流。

[85] “就是沁不进我的心坎”：暗讽浪漫主义诗人喜欢用流畅的滑音韵律，实际上缺乏真情实感。

[86] “丑陋之中竟含有伟大、优异的风度”：浮士德对于古希腊采取完全不同的态度，他甚至在丑陋中见出了伟大。而梅菲斯特却记得浮士德在布罗肯山多么厌恶那些丑恶鬼影，因此后者现在的不同态度便使他感到不可理解，除非是他有可能找到意中人海伦的缘故。

[87] “俄狄浦斯”：希腊底比斯王子，曾破解人面狮的谜语，使之坠崖而死。

[88] “尤利西斯”：即俄底修斯的拉丁名，希腊伊塔刻岛国王，十年漂泊期间曾用麻绳把自己绑在桅杆上，抵挡美人鸟的歌声诱惑。

[89] “我们没有活到她那个时候，我们最后一拨都被赫剌克勒斯杀死”：赫剌克勒斯在历史上出现得比海伦要早。但赫剌克勒斯并没有杀过人面狮，这是歌德的杜撰。

[90] “喀戎”：马人喀戎为农神与海神之女菲吕拉的儿子，上身为人，下身为马，精通医术、天文、音乐，被荷马誉为“最聪明最正直的马人”，曾教导过许多希腊英雄如赫剌克勒斯、阿斯克勒庇俄斯、伊阿宋、阿喀琉斯等。

[91] “阿尔喀得斯”：意为阿尔开俄斯之孙，有人认为是赫剌克勒斯的本名。

[92] “铁翼怪鸟”：产地在阿耳卡狄亚地区的斯廷法利斯湖畔。后为赫剌克勒斯射死。

[93] “勒耳那水蛇”：有九头，砍一可再生。后为赫剌克勒斯诛灭。

[94] “歪脖儿”：一种不断摇脑袋的啄木鸟。

[95] “拉弥亚”：喜啖少年血肉的一种善变鬼怪，常以美女形态出现诱人。据云她原为美女，因为朱庇特所爱，遭天后朱诺嫉妒，才被变成丑陋的吃人怪物。后来与中世纪女巫相混淆，开始成为复数。

[96] “山羊脚”：指梅菲斯特。在后文中，拉弥亚将对梅菲斯特进行勾引。

[97] “调整阴历和阳历”：埃及的人面狮排列成行，被认为具有天文学上的意义，据以规定四季的节气。

[98] “珀涅俄斯河神”：河神、波浪和宁芙（参阅注〕）这一段完全是自然的人格化，充满诗意的气氛。荷蒙库路斯在瓦格纳的实验室里所叙述的浮士德关于勒达和天鹅的梦境，在这里将重现出来，不过勒达的形体为“繁茂的绿叶”遮掩住。

[99] “芦苇姐妹”：芦苇里的宁芙是河神的亲戚。

[100] “震颤”：下一场“地震”的预兆。

[101] “就像我所见的一模一样”：目前河边的景色就像浮士德的梦境一样，使他振奋不已。

[102] “王后”：即勒达，海伦之母。参阅注〕。

[103] “有一只更与众不同”：指朱庇特（宙斯）所化的天鹅。

[104] “一位骑者”：浮士德从远处看来，把马人喀戎当作一位骑者。

[105] “阿耳戈号远征队”：在伊阿宋率领下乘坐阿耳戈号巨舟去海外寻求金羊毛的希腊诸英雄。

[106] “帕拉斯、门托耳”：帕拉斯是知识女神雅典娜的别号；门托耳是俄底修斯的朋友，并是其子特勒马赫的老师。前者曾化身为后者，指点特勒马赫去寻访其父。

[107] “谁最能干聪明”：浮士德本来想向喀戎打听美人海伦，但却迂回曲折地问起谁最能干聪明。

[108] “宙斯的孪生子”：即海伦的同胞兄弟卡斯托耳和波吕丢刻斯。

[109] “北风神的两个儿子”：北风神玻瑞阿斯的二子仄忒斯和卡拉伊斯。

[110] “俄耳甫斯”：乐师，据说能感动禽兽和木石。

[111] “林叩斯”：千里眼，此处为阿耳戈号的舵手。另一处将为浮士德的守塔人。参阅注〕。

[112] “赫剌克勒斯你为什么一句不提”：赫剌克勒斯也是阿耳戈远征队的一员，中途登岸，未再参加远征。喀戎不提他，是为了破格颂扬他。

[113] “福玻斯”：即日神阿波罗。

[114] “阿瑞斯”：战神。

[115] “赫耳墨斯”：神的信使，兼管商业、交通。参阅注〕、〕。

[116] “他”：即赫剌克勒斯，下文即喀戎对他的破格颂扬。

[117] “对兄长毕恭毕敬”：指对其堂兄欧律斯透斯。赫剌克勒斯曾奉欧命完成十二项艰难功绩。

[118] “最娇美的女人”：指吕狄亚女王翁法勒，赫剌克勒斯曾投靠她为奴织羊毛，后又被她招赘为夫。

[119] “赫柏”：宙斯与赫拉所生之女，青春女神，天上侍酒者。赫剌克勒斯升天成神后，娶赫柏为妻。

[120] “美质、妩媚”：莱辛和席勒都区分过美和以动态迷人的妩媚。

[121] “我驮过的海伦”：喀戎驮海伦，是歌德的杜撰。

[122] “宙斯二子当时把弱妹救出了强盗的魔掌”：卡斯托耳和波吕丢刻斯把海伦从忒修斯手中救出来，带回了斯巴达。

[123] “十岁”：海伦被拐的年龄，歌德原来写成七岁，后改成十岁。

[124] “语文学家”：原作“神话学家”。讽刺当时根据文献资料对艺术作品吹毛求疵（例如企图确定海伦的年龄）的学者们。

[125] “斐赖”：据传说，阿喀琉斯和海伦的鬼魂结婚系在琉卡斯岛，后来迁居斐赖，生一子名欧福里翁。斐赖系希腊北部特撒利地区一城市，古代传说为冥界入口处。

[126] “今天”：浮士德在宫廷里召见过海伦的幽灵（第一幕末尾），接着又在昏迷中梦见了她（第二幕），这两件事发生在同一天。

[127] “曼托”：本是盲预言者忒瑞西阿斯之女，歌德故意把她说成是神医阿斯克勒庇俄斯之女，也许是因为后者曾经师从喀戎学过医术，便于喀戎拉拢浮士德和曼托的关系。

[128] “甘居下流”：歌德一般不相信职业医生的医术，认为寻医求药是无知的表现。

[129] “宝泉”：指曼托。

[130] “罗马和希腊在这儿打过架”：公元前一六八年马其顿王珀耳修斯（代表“国王”）被罗马执政埃米利乌斯•泡路斯（代表“平民”）战败于皮得纳。从此马其顿成为罗马的附庸，并由王国改为共和国，二十年后成为罗马帝国一省。

[131] “永恒的神殿”：曼托侍奉阿波罗，为他修筑了一座神殿。

[132] “被禁止的问候”：冥后珀耳塞福涅是被抢到下界来的，冥王禁止她与阳世接触，她只能暗中窃听阳世给她捎来的问候。

[133] “我曾经把俄耳甫斯偷偷送进冥府”：乐师俄耳甫斯到冥界寻妻，并非由于曼托帮助，此系歌德杜撰。

[134] “好好利用你的机会吧”：叮嘱浮士德吸取俄耳甫斯的教训：后者在冥界找到了妻子，但归途忘记约言，回头望了她一眼，结果永远失去她。

[135] “二人同降”：至于浮士德怎样祈求冥后释放海伦脱离冥界，作者没有再写下去，而让读者或观众自己去想象。歌德在一八二七年一月十五日对艾克曼说，“浮士德央求阴间皇后把海伦交给他，该说什么样的话，才能使阴间皇后自己也感动得流泪！这一切是不容易做到的，多半要碰运气，几乎要全靠下笔时一瞬间的心情和精力。”（朱光潜译文）“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约分三部分：表现美的发展过程的第一部分就此结束，浮士德就此退场，直到第三幕第二场才出现。

[136] “不幸的人们”：指火成说地质理论的拥护者，他们恰如下句所言，“无水不成福”。

[137] “无水不成福”：这一句概括了后文水成说议论的基本观点。美人鸟在这里已脱去原有的象征意义，而是水成说的拥护者。歌德时代的水成论者认为，陆地形成于海洋的淤积；而火成论者认为地表系火山作用形成。

[138] “爱琴海”：希腊与小亚细亚之间的多岛海，古代文明的发祥地。

[139] “塞斯摩斯”：希腊语“地震”的译音，海神波塞冬的别名。歌德把地震人格化，是为了更好地讽刺火成说。以下各段对话都形象地说明了歌德所反对的观点，即现存的世界系由猛烈的地壳运动形成。

[140] “为了一位妇人的阵痛，才把这座岛推出波涛中”：提坦女神勒托为宙斯怀孕，嫉妒的赫拉使她不得安宁，宙斯乃请海神波塞冬从波涛中推出得罗斯岛，让她在该岛生下阿波罗和阿耳忒弥斯。

[141] “女像柱”：古希腊神殿雕有女性头颅的支柱。又指宗教节日游行队伍中头顶牺牲祭品的少女。这里用来比喻塞斯摩斯，因为它扛着地球表面。

[142] “人面狮已经在这儿巍然就座”：有些研究者认为，人面狮在前场中代表艺术从兽形向人形的过度。这层象征意义现已脱去，它在这里代表宁静、稳重、固定，与塞斯摩斯的急躁、狂暴、震动相对照。这一句是说，后者的喷发力量毕竟有限（“不能露得更多”），得受渐进的、和谐的永恒宇宙之创造规律的制约。

[143] “这世界怎会变得如此美满”：塞斯摩斯作为火成说派，歌颂自己移山倒海的作用。

[144] “混沌和黑夜”：据古希腊诗人希西阿云，二者为母女，世界的始祖。

[145] “提坦神族”：希腊神话中的太古神族，乌剌诺斯（天）与该亚（地）的子女。因与其父争夺统治权被宙斯打败，并被贬入冥界。

[146] “珀利翁和俄萨这两座山”：忒萨利亚地区的两座山。巨人们打架，拿山来相互投掷：作者用这个说法来比喻火成说地质理论，后者主张山脉系从地下向上爆发而成。

[147] “一顶双尖便帽”：希腊帕耳那索斯山脉有两个山顶，据说是提坦族把珀利翁和俄萨二山堆在上面，准备攀登上去攻打宙斯。一个山顶祭祀着阿波罗和缪斯们，另一个山顶祭祀着酒神狄俄倪索斯。

[148] “座椅”：指奥林波斯山，它是宙斯（即朱庇特）的座椅。这里把它也说成是按照火成说而形成。

[149] “居民们”：指在新形成的山脉上定居的动植物和人类。

[150] “人面狮、雕头狮、蚂蚁、矮人”：都是新形成的山脉上的居民们，火成说的信奉者。“蚂蚁”即前文出现过的大如狐狸的巨型蚂蚁。“小拳头矮人”据荷马史诗，系南俄刻阿诺斯河沿岸山民，常与秋后南飞的鹤群作战。“小拇指矮人”住在伊得山，熟练的煅冶工人，像蚂蚁一样为小拳头矮人服务。

[151] “翎毛，头盔”：小拳头矮人射杀苍鹭，除了因为后者是他们的大敌鹤群的同类，还为了拔下它们的翎毛，装饰他们将军们的头盔。针对这类暴行，鹤群才高呼复仇。

[152] “靠谁来解放”：蚂蚁和小拇指矮人均为小拳头矮人所奴役，故发怨言。

[153] “伊俾科斯的鹤群”：鹤群为遇害诗人伊俾科斯复仇的故事，详见席勒著名叙事诗。

[154] “梅菲斯特”：梅菲斯特在“珀涅俄斯上游”末尾按照人面狮的指引，去寻找拉弥亚们；现在他和她们一同上场，共同表演对于丑的追求。

[155] “伊尔泽夫人、亨利、打鼾岩、贫困村”：“伊尔泽夫人”指伊尔森斯坦峰，“亨利”指亨利峰。以上是德国布罗肯山的四个地名。梅菲斯特不满意目前所在的不安稳的地震地带，才产生了怀旧的感情。

[156] “从亚当算起”：指《旧约•创世记》中亚当受夏娃诱惑一事。

[157] “恩浦萨”：善变的吸血鬼，一只人足，另一只驴足。让它戴上驴头，系仿莎剧《仲夏夜之梦》。

[158] “蜥蜴”：“蜥蜴”在歌德的《威尼斯箴言集》中指卖淫妇。“酒神手杖”：用桦木做的缠有常春藤的手杖，用于酒神节日。

[159] “东方人”：东方伊斯兰国家苏丹选美以肥胖为上。

[160] “俄瑞阿斯（从天然岩石上）”：俄瑞阿斯是山精（一种“宁芙”），它站在花岗岩上，代表天然形成的原始山脉，同由地震猛然形成的虚幻的山脉相对立。不过，它的出现不仅为了嘲笑火成说，更为了替荷蒙库路斯的重新出场布置一个适宜的环境。

[161] “庞贝”：当年庞贝为恺撒所败，曾由拉里萨逃往坦培峡谷而出海。

[162] “虚幻的造型”：指由地震而形成的新山。

[163] “活得最有意义”：荷蒙库路斯很想从人工的半生存达到实际的生存，希望从自然哲学家获得教益。

[164] “十来个新的”：字面上是说鬼怪，实指哲学家们创造的概念和假说。

[165] “如果你不走错路，你就不会明白事理”：梅菲斯特对于荷蒙库路斯的这句忠告，实际上是《浮士德》的主旨的重要部分。参阅“天堂序曲”中“人只要努力，犯错误总归难免。”

[166] “阿那克萨戈拉，泰勒斯”：两位古希腊自然哲学家。前者（公元前500—前428）是以火为基本元素的火成说自然观的代表；后者（公元前625？—前547）是认为万物由水构成的水成说自然观的代表。荷蒙库路斯希望从他们获知成人的途径。

[167] “水波乐于向风屈膝”：是说人乐于接受友好的劝说，却不愿与刚愎自用者洽商。这也是水成说自然观的伸延。

[168] “即使庞大也不借助暴力”：这几句概括了歌德的科学信念。他在一八三一年说过，“我愈老，便愈是相信玫瑰和水仙开花的规律。”他认为美在于匀称，和谐即渐进的有次序的发展。

[169] “阴曹地府的烈火”：即熔铸深成岩的烈火。“风神云雾的爆炸力”：据古代科学，地球充满裂缝和洞穴，其中地气将地壳炸开从而让新山形成；据古代西方迷信，风神被关在那些洞穴里。

[170] “蚂蚁人”：忒萨利亚的埃癸纳岛上的居民。传说该岛原有居民为一场瘟疫所灭绝，宙斯特将蚂蚁变成人以补充之，故名。据荷马史诗，阿喀琉斯曾率领他们参加过特洛亚战争。

[171] “鹤群”：即前文高呼“复仇”的“伊俾科斯的鹤群”。

[172] “全军已经动摇，溃散，覆没”：小矮人和蚂蚁人都是火成说的产物，他们的覆没意味着水成说的胜利。

[173] “有三种名讳、三副形象的天神”：指月神，她在天上称路娜，在地上称狄安娜，在下界称赫卡忒。

[174] “我的话是否很快被听取”：阿那克萨戈拉认为，由于他向赫卡忒的祈祷，月亮会落到地球上来；实际上，那不过是一颗巨大的陨石，它为刚形成的新山添了一个岩峰，见荷蒙库路斯下面的台词。

[175] “忒萨利亚的妇女”：指女巫。阿那克萨戈拉认为，忒萨利亚的女巫利用她们的魔歌，强迫月亮坠落到地球上了。事实上，他混淆了月食和陨星。

[176] “还有什么没有听到和看到”：泰勒斯讽刺阿那克萨戈拉胡思乱想。实际上，“这是疯狂的时刻”，月亮依然静静地挂在天上。

[177] “这不过是想当然”：通过泰勒斯和阿那克萨戈拉的对话，歌德宣称最后通向无意义的毁灭的火成说不过是想象。

[178] “你没有当王，真上算”：如果荷蒙库路斯按照阿那克萨戈拉的建议，当了新山居民们

的王，他就会同它们一起被砸下来的陨石压成齑粉。

[179] “大海的盛宴”：由此暗示从火成说到水成说的过渡，见“爱琴海的岩石海湾”。

[180] “闻起来有沥青味儿”：沥青和琉磺是地狱之火的燃料，故为梅菲斯特所喜爱。

[181] “橡树精”：自然力的人格化。

[182] “海神福耳库斯的女儿”：海神福耳库斯（黑暗）和海妖刻托（深渊）所生的三个女儿代诺，珀弗瑞多和厄倪俄，通称“格赖埃”（老妇）。她们住在不见日月天光的地球顶端，共有一只眼和一颗齿，相互借用。她们代表了希腊人所想象的丑恶事物的极致，故使梅菲斯特不胜欣悦，他终于找到他所追求的理想的丑。

[183] “阿尔劳涅”：一种守护地下财宝的小丑妖怪。又指具有人形的曼德拉草的根。参阅注〕。

[184] “俄普斯和瑞亚”：两个名字指一人，即希腊农神克洛诺斯之妻，宙斯之母。前为拉丁名，后为希腊名。原来是两位不同的古神。参阅注〕。

[185] “昨天——或者前天”：不是指由宫女装扮命运三女神的假面舞会，而是指千年以前。梅菲斯特表明他和那些神祇是老相识，从而倚老卖老。

[186] “雕刻家的凿子”：梅菲斯特认为福耳库斯的女儿比女神更美，更值得雕刻家们歌颂。后文“朱诺”为罗马大神朱庇特之妻，即希腊神话中的赫拉；“帕拉斯”为希腊神话中智慧女神雅典娜的别名。

[187] “装出福耳库斯之女的侧像”：可以设想，梅菲斯特这时开始戴上面具来冒充福耳库斯之女，直到第三幕完结时才脱下。他在第三幕将以“福耳库阿斯”的名字同海伦相见，构成最丑和最美的强烈对照。

[188] “混沌的爱子”：在第一部“书斋”中，浮士德曾称梅菲斯特为“混沌的古怪儿子”。

[189] “两只眼睛、两颗牙齿”：连同梅菲斯特的一目一齿。

[190] “到地狱渊薮去吓吓魔鬼”：梅菲斯特化身为福耳库阿斯，自觉是那样的丑恶可怕，甚至可以吓倒地狱的魔鬼。像浮士德找到了他的海伦一样，梅菲斯特也找到了他的福耳库阿斯，“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的第二部分就此结束。

[191] “美人鸟们”：她们在本场不再是迷人的半人半鸟怪物，而是善于谄媚的海妖，正以歌声为海宴伴奏。这时她们在向月亮讲话。

[192] “男女海神们”：原文为“海中神女们和特里同们”，前者为海神涅柔斯和多里斯的女儿们，住在其父之银光闪闪的洞府，以海豚、海马为坐骑，有海洋的法力；后者为海神波塞冬和安菲特里忒所生之子，后作复数，半人半鱼，并以马蹄和螺号供其他神祇驰驱。参阅注〕。

[193] “你们的收获”：是说海妖们佩戴的金银首饰，来源于为美人鸟诱惑触礁而沉没的船只。

[194] “不是鱼儿所能比”：因为他们有热烈的生命。

[195] “萨摩特拉刻岛”：即萨摩色雷斯岛，在爱琴海东北部，色雷斯海岸以南。

[196] “卡柏洛”：由七、八位腓尼基神祇组成的一群神，常表现为未成年的儿童，或按埃及罐神模样作有人头的瓦罐（荷蒙库路斯在后文称之为“粗陋瓦罐”）。据传说，萨摩特拉刻岛曾经从彼拉斯齐原始居民接受埃及卡柏洛的秘密宗教仪式，到希腊罗马时代已与厄琉西斯宗教仪式同样普及。卡柏洛与人为善，庇护航海者，保佑葡萄丰收。歌德为了增加神秘气氛，没有让他们说话，而是让别人来说他们；他们能被男女海神们请来赴宴，暗示海面风平浪静，没有海难需要他们去援救。关于他们的数目和起源，与作者同时代的学者们有过不同的说法：克劳埃采认为卡柏洛有二、三、四位到七、八位，并与七颗行星有关，最后添了一位弗塔斯作他们的父亲（见后文“那儿可能还有第八位”）；谢林认为他们是一群不断上升的神，后来化身为宙斯，并与奥林波斯诸神相混淆，故美人鸟讽刺他们“自我繁殖”。参阅注〕、〕。歌德在剧中随意采用这些说法。

[197] “涅柔斯老汉”：成神的海上老人，住在爱琴海，与其女海中神女们代表海洋和善的一面；能代表海神波塞冬呼风唤雨和平靖海洋；是著名的先知，曾向帕里斯预言过拐带海伦后的种种不幸。泰勒斯在前场邀请荷蒙库路斯参加“大海的盛宴”，就是指现在引他来见涅柔斯老头儿。

[198] “这朵火焰”：指荷蒙库路斯在烧瓶中放光。

[199] “事实经常狠狠责备自己”：意即事与愿违。

[200] “写成迷人的诗韵”：荷马和维吉尔都曾在其史诗中咏叹过特洛亚的浩劫。

[201] “伊利俄斯”：即伊利昂，特洛亚的别名。

[202] “品都斯山上巨鹫”：指希腊人，品都斯为希腊忒萨利亚地区的主要山脉。

[203] “尤利斯”：通称尤利西斯，即俄底修斯。据荷马《奥德赛》，尤利西斯曾和旅伴在独眼巨人洞中受苦；“魔女瑟西”曾将尤利西斯的旅伴变成猪。但涅柔斯警告过尤利西斯，是歌德的杜撰。

[204] “他本人的犹豫”：指他在归程的延宕。

[205] “送上了岸”：尤利西斯最后到达菲阿希岛。该岛居民以航海为生，以宴乐舞蹈自娱，十分好客。

[206] “贤哲，善士”：作为贤哲，涅柔斯在多次失望之后一定不肯再作预言，但是作为善士，他由于心地善良，必定还会向人提出忠告。

[207] “你们的故土”：指希腊。但据传说，泰勒斯生于小亚细亚米列提。

[208] “伽拉忒亚，库普里斯”：伽拉忒亚系涅柔斯与多里斯之女，维纳斯以后最美的女性，她的出现是对海伦的适当过渡。库普里斯即维纳斯的别名，来源于叙利亚与小亚细亚之间的库普洛斯（即塞浦路斯）岛，亦即维纳斯从泡沫中诞生后的登陆处。伽拉忒亚在“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代表塞浦路斯的维纳斯，以帕福斯为其圣地；因为维纳斯已高升为奥林波斯的大神，故云“遗弃了我们”。

[209] “普洛透斯”：隶属于波塞冬的海神，善于变化，能预知未来。涅柔斯拒绝帮助荷蒙库

路斯成人，让他去找普洛透斯，可能是因为涅柔斯代表完成了的生存，而普洛透斯变化无穷，荷蒙库路斯必须从有机生命的低级形式开始，故应求教于后者。

[210] “刻罗涅的龟甲”：刻罗涅原为宁芙，后因嘲笑宙斯和赫拉的婚姻，为赫耳墨斯变为大龟。男女海神们捧来了刻罗涅的龟甲，上面放着严峻的神像即卡柏洛，实际上是添了一个脑袋的泥罐。

[211] “我们请来了卡柏洛”：男女海神把卡柏洛请来，不是为了拯救难船，更不是为了攫取难船的财富，而是为了办一次风平浪静的和平盛会。

[212] “我们比你们差得远”：美人鸟能够用歌声使船只触礁，但是卡柏洛更有法力把遇难船只救起来。

[213] “三位，四位，七位，八位”：古埃及与腓尼基神祇卡柏洛的插曲，对于全剧并无有机联系，不过是爱琴海的景色描写的一部分。只因当时学者们为这群神祇的数目和起源争论不休，歌德一八三○年执笔撰写本场时，不免通过随意点染加以讽刺。据云卡柏洛原为三位男性神祇，作为弗塔斯（相当于希腊神话的冶炼之神希菲斯塔斯的儿子）先在埃及孟菲斯有庙受祭祀，后由腓尼基人移至萨摩色雷斯岛，并被添进三位女性神祇；又有人却认为他们共有七位，与七颗行星相对应，还可能有第八位代表太阳，共同象征天体的和谐。

[214] “一切尚未兑现”：暗讽学者们所猜测的卡柏洛的数目并未落实。

[215] “有如挨饿者充满憧憬”：暗讽谢林，他认为卡柏洛代表一系列象征，第一个是“饥饿”，第二个是自然，最后上升到希腊天神宙斯的品位。这里通过低级神祇向高品位的攀登，讽刺考古学者们追寻不可企及的知识。

[216] “他们，你们”：美人鸟认为阿耳戈号远征队的英雄们弄到金羊毛，其功绩比不上男女海神请来了卡柏洛。“你们”在这里也可能指神话学家克罗埃采和哲学家谢林，即后文荷蒙库路斯所说的“快把脑袋磨穿”的“智者”。

[217] “粗陋瓦罐”：克罗埃采认为卡柏洛欢喜化身为“搀金的泥罐”。故卡柏洛又被称为丰收之神。

[218] “老扯淡”：普洛透斯善变，能变成动物、树木、水和火。哲学家赫拉克利特认为他是四大元素的基本原料。

[219] “做腹语”：一种迷信伎俩：似乎是用腹部说话，实际上是压低喉头虚构时远时近的声音。

[220] “只希望长得齐全”：这个愿望曾由荷蒙库路斯本人向阿那克萨戈拉和泰勒斯二人说过，又由泰勒斯代他向涅柔斯说过。

[221] “雌雄同体”：荷蒙库路斯尚未肉体化，实无性别可言，不能谓之“雌雄同体”。

[222] “你得在大海里做起”：按照泰勒斯的世界观，荷蒙库路斯必须先在水中获得生命，从而达成肉体化。

[223] “三灵同行”：荷蒙库路斯、泰勒斯和普洛透斯三人都是精灵。荷蒙库路斯认为三个精灵走在一起，蔚为奇观。

[224] “罗得岛的忒尔喀涅斯人”：罗得岛上最早的居民，被称为大海之子；最初的锻工，曾为农神克洛诺斯锻造过铲刀，为海神波塞冬锻造过三叉戟，并为诸神铸造过铜像。他们的出场暗示日暖风和的希腊艺术初期。

[225] “海马”：马头鱼尾的海怪，一说有前蹄，尾如海豚。

[226] “权杖”：指海神的三叉戟。

[227] “你们曾把日神祭祀”：此处日神指提坦族许珀里翁之子赫利俄斯，不是宙斯之子阿波罗。赫利俄斯每天驾驶四马四轮车经过天空，使罗得岛长年天气晴和宜人，是该岛的守护神。

[228] “令兄”：指日神。

[229] “以火一般的光眼”：日出日落均红如火。

[230] “巨人”：罗得岛用以祭祀日神阿波罗的巨大铜像，为世界七大奇观之一。此处似将阿波罗与赫利俄斯相混淆。

[231] “我们最初”：忒尔喀涅斯人最初把神祇造成人形；在他们之前，东方诸神多为兽形。

[232] “你”：荷蒙库路斯。

[233] “死板的雕像”：雕像诚然具有形体，但不是荷蒙库路斯所追求的肉体化，后者只可在水的元素中去寻找。

[234] “地震”：罗得岛的日神巨像为一次地震所毁。

[235] “从头开始你的创造”：从最单纯的原始生物形态开始，逐步发展成人，以加速度完成整个自然进化过程。

[236] “作为精灵”：荷蒙库路斯只要没有成人，他便是个精灵，像普洛透斯一样变化无穷；但一旦达到人的品级，造型的能力便中止了。

[237] “薄云”：月晕系由维纳斯（此处即伽拉忒亚）的白鸽所形成。

[238] “帕福斯”：库普洛斯西南岸一城市，维纳斯的圣地，现由伽拉忒亚掌管。参阅注〕。

[239] “我也认为是最好的事情”：一说泰勒斯同意涅柔斯的见解，即认为是白鸽在护送伽拉忒亚的贝辇，反对将月晕解释为气象，以便神话得以保持生命。另一说泰勒斯的这几句话并非对涅柔斯的回答，而是他的前一句台词（“能及时做个堂堂正正的人，那倒也不错”）的继续。

[240] “普绪罗人和马耳西人”：普绪罗人在非洲利比亚，马耳西人在意大利南部，均以弄蛇为生。歌德借用他们作为“库普洛斯的维纳斯”的护车人。

[241] “不让新来的种族窥望”：指征服库普洛斯（塞浦路斯）的各个异族。

[242] “雄鹰，插翅狮，十字架，月亮”：先后占领库普洛斯各异族的纹章：雄鹰代表罗马人，插翅狮代表威尼斯人，十字架代表十字军，月亮代表土耳其人。

[243] “伽拉忒亚乘坐贝辇而来”：拉斐尔曾以相同题材画过一幅壁画，在罗马法尔涅希那别墅。

[244] “整整一年”：父女分别了整整一年。

[245] “一切均由水发源”：水成说哲学家泰勒斯对于水的歌颂，是本场的高潮和顶点，同时也是诗人歌德的自然观方面的信念。

[246] “着火了，发光了，已经漫溢”：荷蒙库路斯将包裹自己的玻璃烧瓶在伽拉忒亚的贝辇上撞碎了，他本人随之着火了，发光了，漫溢到了海面……这意味着荷蒙库路斯（代表浮士德）和伽拉忒亚（代表海伦）从原爱（厄洛斯）出发的婚姻，同时也是火与水、一切存在之元素的最高结合。

[247] “是什么火怪把波浪照亮”：荷蒙库路斯作为海洋中发磷光的微生物开始了生命，使伽拉忒亚的贝辇周围的波浪如火焚烧一般。

[248] “厄洛斯”：传说为混沌所生的古神，世上万物得由产生的最终根源。在后代诗人笔下，变成手持弓箭的小爱神，常常恶作剧，使人神充满爱的痛苦。

[249] “四大元素”：永远铺展开来的大海（水）；从荷蒙库路斯身上漫溢到海面的火；罗得岛上特别清新的风；表现为库普洛斯的坑洞的土。

第三幕

斯巴达的墨涅拉斯宫殿前

〔海伦上，被俘特洛亚女子合唱队。

〔潘塔利斯，合唱队的女领唱。

海伦 [1] 备受赞美又备受谴责的海伦我，从我们刚刚登陆的海滩走来，一直为海上狂涛的猛烈摇荡搞得晕头转向；这股狂涛凭借海神的恩惠和东风的力量，把我们驮在它如马鬃飞扬的高背上，从佛律癸亚平原 [2] 一直驮到祖国的海湾。就在那边下面，墨涅拉斯王正同他的最英勇的战士们一起，庆祝他们的凯旋。但是，你高大的屋宇，向我表示欢迎吧，你是我父廷达瑞俄斯 [3] 归国后在帕拉斯山 [4] 的斜坡上建造的，我在这里同姊姊克吕泰涅斯特拉 [5] 、同卡斯托耳和波鲁克斯 [6] 一起，快乐地玩耍着长大，你富丽堂皇超过了斯巴达所有的宫殿。向你们问安，你这两扇大铜门！当初墨涅拉斯以新郎的英姿向这个众里挑一的我灿然走来，正是通过你向宾客敞开的这两扇大门。你们再次向我敞开吧，我好按照为妻的本分，忠实地执行王的一次紧急命令。让我进去吧！让一切留在我身后，它们像宿命一样至今还把我困扰。因为自从我无忧无虑地跨出这道门槛，遵照神圣的义务朝拜库忒拉的神庙 [7] ，不幸在那儿被一个强人，一个佛律癸亚人 [8] 抢走以来，发生了许许多多事情，尽管为四面八方的人们津津乐道，可要是不断被添盐加醋，以致被编成无稽之谈，试问谁又会高兴听到。

合唱 请不要轻视，华贵的夫人，

你所拥有的至高的财富！

因为只有你才配享这齐天的洪福：

那高于一切的美人盛誉。

英雄的大名比本人先行，

他才昂首阔步，洋洋得意；

可在征服一切的美人面前

最强项的男人马上都会低声下气。

海伦 别说了！我同我的丈夫乘船到这里来，现在他派我先进城去；他究竟有什么打算，叫我实在费猜。我来做妻子？我来当王后？还是一件牺牲品，用以祭奠君王的惨痛，祭奠希腊人长期忍受的灾害？我被征服了；是不是成了俘虏，我不知道！因为不朽的神灵为我注定了模棱两可的名誉和命运，它们是美色靠不住的同路人，甚至就在这道门槛上扶持我，都露出了阴沉的威胁的神情。因为在这凹陷的船上，丈夫就很少望我一眼，连一句高兴话都没有对我讲过。他坐在我对面，仿佛包藏着祸心[9]。可是，先行的船只开进了欧洛塔斯河的深湾，船头还没挨上岸边，他这时仿佛为神明所催促，说道："我的战士们要在这儿依次登陆；我要检阅他们在海滩上排好的队伍。但你得继续前行，沿着神圣欧洛塔斯河的富饶河岸向上游前行，在湿润牧场的花草之间策马前行，直到你抵达那美丽的平原，那儿曾经是肥沃的旷野，后来建立起拉刻代蒙城[10]，四周环绕着严峻的山峦。然后，你走进那高耸的王宫，检阅我留在那儿、跟精明的管家婆一起的宫女！叫她们把丰富的宝藏拿出来给你过目，它们是你父亲遗留下来的，我本人在战时和平时也不断有所聚积和增补。你会发现一切都摆得整齐顺眼：因为要让君王回得家来，看到家里一切都忠实地摆在他离家时所在的位置上，这正是他的特权；因为臣仆无权将任何事物改变。"

合唱 且用有增无减的奇珍异宝

来娱悦你的眼睛和胸脯[11]！

因为美丽的项链，豪华的王冠，

骄傲地摆在那儿，神气十足。

你且走进去向它们挑战[12]，

它们很快就会披挂上阵。

看看美人怎样同黄金、珍珠

和宝石比试一下，我真高兴。

海伦　接着君王又发布了如下的命令：“在你依次检阅了一切之后，你就去收集香炉[13]，你认为要多少就收集多少，还有各种各样的容器，献祭人完成神圣庆典仪式时需要放在手边的那些容器，例如锅釜、杯碗以及浅圆盘之类[14]！从圣泉汲来的最洁净的水就盛在高罐；此外还要准备干柴，好把火尽快点燃；最后还少不了一柄磨快的刀；至于其他一切，就得请你费心张罗了。”他这样说着，催促我赶快离去；但是，他为了供奉奥林波斯诸神，究竟要杀哪一个生灵，这位发号施令者却一个字也没向我透露。真是让人费猜！但我不再担心，一切都留给高高在上的诸神来安排，他们随心所欲地完成一切，不管世人认为是好还是坏；我们这些凡人对此也只好忍耐。献祭人多少次扬起了重斧，准备向匍匐在地的献牲的颈项砍去，可一次也没砍成；只因临近的敌人或神明来干预，他才受到了拦阻。

合唱 将要发生什么，你真无从知晓；

王后，还是鼓起勇气

走进去吧！

是好是坏

世人何曾逆料：

即使预告，我们也相信不了。

特洛亚不是烧光了么，我们不是

亲眼看见死亡，屈辱的死亡？

我们不是高高兴兴

又在这儿和你相聚，把你伺候，

看见天上耀眼的太阳

和人间最美的形象——

你多么仁慈，我们多么吉祥？

海伦 爱怎样就怎样吧！不管前景如何，我还是毫不犹豫地登上这宫殿，我离开它很久了，时刻向往着，几乎再也见不到，但不知怎么搞的，它又一次出现在我眼前。可我的双脚却不再那么大胆，带我去上儿时一跃而过的高台阶。（下）

合唱 可怜被囚禁的姊妹们，

把所有的痛苦

远远抛开吧！

来分享女主人的幸福，

来分享海伦的幸福，

她回到了祖居的炉灶旁，

虽然回晚了，

却是以更坚实的

脚步欣然走来！

赞美神圣的、

为人造福的、

迎人回家的神明[15] 吧！

被释放者像

生了翅膀飘

过了种种崎岖荒芜而

被囚禁者枉然满怀憧憬

伸开双臂遥望

监狱的雉堞而憔悴。

但有一位神明掌握了她，

那背井离乡者，

把她从伊利俄斯[16]的废墟

带了回来

回到古老的、修葺一新的

祖居，让她

经历无从言说的

苦乐之后

重新记起

早熟的童年。

潘塔利斯 （作为合唱队的女领唱）请离开欢欣鼓舞的唱歌小道，把眼光转向那两扇门！我看见了什么啊，姊妹们？怎么王后又急冲冲迈步走向了我们？是怎么回事，伟大的王后，怎么你在你的殿堂里没有受到侍女们的欢迎，反倒遇见什么使你胆战心惊？你可不要隐瞒；因为我在你的额头看见了嫌恶的表情，看见一种同骇异做斗争的高贵的义愤。

海伦 （让门扇大开，激动地）宙斯的女儿可不屑于流露卑微的畏惧，倏忽即逝的惊吓之手也不会同她接触；可是，从太古黑夜[17]的腹中升出的恐怖，千变万化地辗转翻腾，有如从火山洞口喷出的炽云，甚至会使英雄的胸怀为之震惊。今天冥府的鬼神可怕地招手引我走进庭院，使我宁愿像逐客一样，远远避开我踏过多少次又长久向往的门槛。啊不！我已经退让到光亮里来，你们再也不能驱赶我，不管你们是什么神魔！我打算献祭去；扫除过的炉灶烈火熊熊，将会像欢迎主人一样欢迎主妇。

合唱队领唱 尊贵的夫人，不论你遇见什么，都请向你的侍女们讲，

她们恭敬地伺候在你身旁。

海伦 我遇见了什么，你们可以亲自过目，如果古老黑夜没有马上把她的产品重新吞回到她的魔腹深处。但为了让你们明白，我将用语言向你们说一下：当我庄严地走进王宫幽暗的内室，琢磨首先应当做些什么的时候，对于荒凉走廊的一片沉寂不免大为惊讶。耳朵听不见来回行走的脚步声，眼睛看不见办事仓促的紧张气氛，我面前没有了侍女，没有了女管家，她们要是在平时会出来欢迎任何陌生人。但我走近了炉膛儿，却在渐次熄灭的微温余烬旁，看见地上坐着一个把脸蒙得紧紧的高个子女人，不像是在睡觉，倒像是在沉思默想。我下命令叫她起来工作，猜想她也许就是丈夫离开时郑重指派留下来的那个女管家；可是她裹着衣服坐在那儿，动也不动一下。最后她动了一下右手，回答我的威吓，仿佛要把我从炉灶和厅堂赶走。我愤怒地从她转过身来，匆匆向台阶走去，那儿高耸着我们华丽的洞房，近旁就是宝库；可是那个怪物猝然从地上一跃而起，蛮横地拦住了我的去路，于是显露出瘦长个子，深陷的血污的眼睛，怪模怪样令人看不清也想不出。可我这也是说废话；因为语言想要像造物主一样创造形象，不过是白搭。你们自己瞧吧！她竟敢走到光天化日之下来！须知在国王回来之前，我们就在这里做主人当家。爱美的福玻斯总得把可怕的黑夜产儿赶到洞中去，或者把她来镇压。

〔福耳库阿斯出现在门柱之间的门槛上。

合唱 尽管两鬓仍飘着

青春的鬈发，我可饱经沧桑！

我见过很多惊险场面，

例如伊利俄斯沦陷之夜的

战争惨象。

通过烟雾缭绕、尘土飞扬的

杀伐之声，我听见诸神

在可怕地叫喊，听见纠纷女神 [18]

铜钟般的声音响彻战场

传向了城墙。

哦！它们仍然屹立着，伊利俄斯的

城墙；但火焰的红光

从左邻照到了右舍，

在这里那里蔓延开来，

用自己发出的风暴

向夜的城池刮去。

我逃窜着从烟与火

以及伸出火舌的烈焰

看见愤怒得吓人的诸神临近了，

那些奇形怪状高如巨人

大步跨过了

火光照耀的浓烟。

是我看见这种混乱？还是

我那为恐怖所包围的心灵

把它想象出来？我永远也

说不清，但我在这儿亲眼

见到这些惨祸，这一点

我倒十分确信；

简直可以用手抓住它，

要不是恐惧使我

不敢同危险接近。

你可是福耳库斯的

哪一个女儿？

因为我想把你同

这个家族比较一下。

也许你是生下来就满头白发、

交互使用

一只眼睛和一颗牙齿的

格赖埃 [19] 老姊妹中的一个？

你这丑八怪竟敢

与美人并肩而立

出现在福玻斯的

慧眼面前？

那么你就尽管现形吧，

因为他对丑不屑一顾，

正如他神圣的眼睛，

从不看影子 [20] 一样。

可叹，悲惨的厄运，唉，

却迫使我们凡人

染上了可憎的永远不祥者

为爱美者所招致的

不可言说的眼患。

是的，听着，如果你厚颜无耻

跟我们作对，那就请听诅咒吧，

听神明所造的

幸福者骂人的口中发出的

各种威胁的斥责吧！

福耳库阿斯[21]这句话虽很古老[22]，意思却依然真实而高尚：羞耻与美貌从不会一起手挽手，走在人间苍翠的小径上。古老的宿怨根深蒂固地藏在二者之间，不论它们在哪儿相遇，每个都向对手把背转。然后分道扬镳，各自匆匆向前把路赶，羞耻神色愀然，美貌则肆无忌惮，直到冥府的空洞黑夜终于把她拥抱，如果不是年龄事先把她局限。——现在我可找到了你们，你们这些无耻之徒，目空一切地从异邦涌来，就像一群嗄声聒噪的野鹤，状如云带飞越我们头上，把它们的嘎嘎唳鸣传送下来，引得肃静的行人翘首而望；可是飞者自飞，行者自行，各不相让；这情况正同我们一样。

你们是谁，竟敢在高贵的王宫里像酒神侍女酩酊大醉，恣意骚扰？你们是谁，竟敢对王室的女管家像群犬吠月一般大喊大叫？你们是否妄想把你们的出身向我隐瞒，你们这些由战争生育、由杀戮培养的小坏蛋？你们迷恋男人，既被人勾引，又去勾引人，把军人和平民两者的精力消耗干净！瞧你们挤成一团，我觉得就像一大群蝗虫俯冲下来，布满了绿色的秧苗。你们是吞噬别人劳动成果的蛀虫！偷食萌芽财富的馋猫！你这被抢到手的货物，不过任人拿到市场上出卖和对调！

海伦　谁当着夫人的面来斥责侍女，谁就大胆侵犯了主妇的治家特权；因为只有她才应当褒奖值得嘉许的一切，惩罚不可饶恕的事端。何况当强大的伊利俄斯被围困以至陷落之际，她们为我所服的劳役，使我相当满意；我们在颠沛流离中，忧心忡忡地轮番忍受各种困厄，那时人人通常只顾自己，可我对她们的谢意有增无已。即使在这里，我也可以从这些勤快的人们期待同样的伺候；主人并不问谁当仆人，只讲究他的服务态度。所以，请你静一静，别再对她们龇牙咧嘴！你代替主妇把王宫看管至今，这份功劳倒也问心无愧；可现在她本人回来了，——你就请自便吧，免得惩罚代替了应得的恩惠！

福耳库阿斯 威吓家仆仍然是一件伟大的特权，天神保佑的统治者的高贵夫人通过长年贤明的主导倒也受之心安。而今你又获得承认，重新登上了王后和主妇的旧位，那就请抓住久已松弛的缰绳进行统治吧，占有财富连同我们这些奴婢。但首先还请对老身另眼相看，不要把我跟这一伙等量齐观，她们在你这天鹅般的美人旁边，不过是惊叫的笨鹅羽毛凌乱。

合唱队领唱 丑在美旁边显得多么丑[23]！

福耳库阿斯 蠢在聪明旁边显得多么蠢！

〔此后合唱队员一个个离队答话。

合唱队员一 讲讲你父亲厄瑞玻斯[24]，讲讲你母亲黑夜！

福耳库阿斯 那么，你且谈谈你亲爱的外甥斯库拉[25]！

合唱队员二 你的家谱里出过许多妖怪吧。

福耳库阿斯 滚到阴曹地府去！到那儿去攀你的亲戚！

合唱队员三 住在这儿的，对你未免都太年轻了。

福耳库阿斯 去找忒瑞西阿斯[26]那个老头儿吊膀子去！

合唱队员四 俄里翁[27]的奶妈是你的玄孙女。

福耳库阿斯 我想，是哈耳庇厄[28]用粪便把你喂养大。

合唱队员五 你长得这么干瘦，请问吃些什么？

福耳库阿斯 总不是吃你嗜之若命的鲜血[29]。

合唱队员六 你爱吃死尸，自己也会变成令人恶心的死尸！

福耳库阿斯 你无耻的狗嘴露出了吸血鬼的牙齿。

合唱队领唱 我要说出你是谁，我就堵住了你的嘴。

福耳库阿斯 先报出你的名字！哑谜就可以解开[30]。

海伦 不是生气，而是忧虑，我才介入你们中间，禁止这场轮番斗口的喧阗！因为对于家主来说，坏事莫过于忠仆之间暗中钩心斗角，像脓疮一样蔓延。他的命令所得到的响应，再也不能协调一致地变成迅速实现的功绩，不，而是在他周围故意地大吵大闹，搞得他自己也晕头转向，怎么斥责也是枉然。还不止是这样。你们不成体统的怒骂，还召来了恐怖幽灵的丑恶面目，它们把我围挤着，使我尽管置身于故国的原野，却觉得自己被拖进了阴曹地府。这难道是记忆？还是当年侵袭过我的幻影？这一切是我的过去？是我的现在？还是我的未来，那个倾城倾国的女人可怕的梦境？侍女们个个胆战心惊；可你，最年长的一位，却泰然自若地站着；务请给我讲个分明！

福耳库阿斯 谁回想多年享受过的种种幸福，他最终会觉得最高的神恩也不过是一场梦。而你，天姿过人，花容绝代，在生命的各个阶段只看见钟情的男人，他们很快就冲动起来，为你从事各种最大胆的冒险举动。忒修斯[31]早就抢走了你，他一旦为情欲所刺激，就像美男子赫剌克勒斯一样孔武有力。

海伦 我那时只是一个十岁的瘦小狍，他就把我拐走了，关在阿菲德诺斯的阿提卡城堡。

福耳库阿斯 但很快被卡斯托耳和波鲁克斯解救出来，从此你招引了一大群出类拔萃的英豪。

海伦 可我愿意承认，酷肖珀利得斯的帕特洛克罗斯[32]才最得我的

欢心。

福耳库阿斯 可令尊大人却决意把你嫁给了墨涅拉斯，那勇敢的航海家，也是护家的人。

海伦 他把女儿给了他，还给他治国的权责。我们婚后便生出了赫耳弥俄涅[33]。

福耳库阿斯 但当他远航克里特岛去争夺遗产时，你这个独守空房的少妇碰上了一个过于标致的娇客[34]。

海伦 你怎么提起那段守活寡的日子，我可不正因此大祸临头？

福耳库阿斯 那次远航甚至把我这个生来自由的克里特女人也给囚禁起来，从此长年沦落为奴[35]。

海伦 他却马上安排你到这儿来当女管家，把许多东西，包括城堡和冒险挣得的财富，都托付给你照管。

福耳库阿斯 你却抛弃了这一切，转身前往伊利俄斯那由塔楼包围的城池，去享受取之不尽的男爱女欢。

海伦 别提什么欢不欢！过于辛酸的悲苦无穷无尽，倾注到我的头顶和胸际。

福耳库阿斯 但听人们说，你有两个化身[36]，一个出现在伊利俄斯，一个却到了埃及。

海伦 可别把我混乱的神志搞成了癫狂！即使现在，我究竟是哪一个，我也无从猜详。

福耳库阿斯 后来听人说：阿喀琉斯[37]还从重浊的幽界上到这儿来，同你打得火热，他早就爱上了你，竟敢把命运的决定违抗。

海伦 我不过是个幻象，跟他那个幻象相结合而已。这是一场梦，传说也是这样。我就要消失，甚至对我自己也只是一个幻象。（昏倒在半个合唱队[38]的手臂中）

合唱 住口！住口！

你这贼眉贼眼、胡说八道的妖怪！

从如此奇丑的独齿的

嘴唇，从那可怕的

粗喉咙又能喷出什么来！

因为伪装行善的恶人，

披着羊皮的狼 [39] ，

我觉得远比

三头犬 [40] 的大嘴更可怕。

我们忐忑不安地窥望着：

看潜伏的妖怪

如此这般的恶作剧

何时、何地又如何暴发？

而今你不用富于慰藉的

让人忘旧的呢喃软语表示友好，

反而勾起种种往事

凶多而吉少，

连带把

眼前的光彩

以及未来的微微闪耀的

一线希望之光一并抹掉。

住口！住口！

要让正准备飞逝的

王后的精魂

留下来，挽留住

太阳所曾照过的

天下第一美人。

〔海伦清醒过来，重新站在中央。

福耳库阿斯 今天崇高的太阳，从飘忽的云层出来吧，你披上面纱已够迷人，何况现在灿烂辉煌！大千世界在你面前展开，你用仁慈的目光把它观望。尽管他们骂我丑陋，可我多少也能把美鉴赏。

海伦 我颤巍巍走出了眩晕时被它围住的一片荒凉，我还想休息一会儿，因为我的肢体困顿不爽，但是无论受到什么惊吓，都要镇定自若，奋发图强，这才合乎王后的身份，其实人人都应该这样。

福耳库阿斯 你站在我们面前，显示了你的伟大和美丽，你的眼色表明你在发号施令！你有何吩咐，务请直言不讳！

海伦 你们的争吵耽误了许多事情，要准备加以弥补！赶快去承办一副牺牲，按照国王给我的吩咐！

福耳库阿斯 杯盘，香炉，利斧，这一切已经齐备，有的用来喷洒，有的用来薰炙；但请指示拿什么来献祭！

海伦 这个，国王倒没有说。

福耳库阿斯 没有说？那可预兆了滔天大祸！

海伦 你会闯到什么大祸？

福耳库阿斯 王后，牺牲正是指的你[41]！

海伦 指的我？

福耳库阿斯 还有这些人！

合唱队 真是大祸临头，难以预料！

福耳库阿斯 你就要被利斧砍倒！

海伦 多可怕！可也预料到！我真糟糕！

福耳库阿斯 我看这也是在劫难逃。

合唱队 唉！还有我们？会发生什么啊？

福耳库阿斯 她倒会死得高尚；可你们得像落进网里的画眉鸟[42]，轮番挣扎在室内支撑屋顶山墙的高梁上。

〔海伦和合唱队惊恐万状地站着，组成预先导演好的[43]触目惊心的群像。

福耳库阿斯 鬼魂！——你们站在那儿呆若木鸡，害怕离开并不属于你们的白昼。世人跟你们一模一样，也都是些鬼魂，也舍不得把这崇高的阳光抛丢；可没有人发出恳求，或者把他们从末日加以挽救；他们什么都知道，只是很少人会心甘忍受。不再说了！你们就要灭亡！那么赶快动手！

〔拍手；门口应声出现蒙面矮人，他们立即敏捷地执行发出的命令。

这儿来，你阴沉的滚圆的妖怪！滚到这儿来：这儿可以任意破坏！快摆好装有金角的活动祭坛！还有利斧亮晃晃放在银质的边缘！再把水罐灌满，好洗掉黑血留下的可怕的污斑！昂贵的地毯铺在这块灰土上，以便牺牲跪下来，俨然不失王家风范，即使身首异处，也好马上用地毯把她裹住，并按照适当的礼仪殡殓。

合唱队领唱 王后站在一旁沉思默想，侍女们像被割下的牧草枯萎憔悴；但我身为最年长者，觉得义不容辞，应当同你这位老老太婆把话对。你见多识广，懂事明理，对我们似乎并无恶意，虽然真是有眼不识

泰山，这糊涂的一群冒犯了你。有什么解围良策可能你知道，务请不吝赐教才好！

福耳库阿斯 说起来也容易！要保全她自己，再加上你们，只取决于王后本人。需要下决心，还得办事灵敏。

合唱队 [44] 你最可敬的命运女神，最明智的女巫，请把张开的金剪收拢 [45] ，把白昼和幸运向我们宣布！因为我们对飘浮、摇晃、摆荡颇不适意，虽然我们的小肢体原想在舞蹈中舒服一下，再到情人怀里去休息。

海伦 让她们忐忑不安去！我只感到痛苦，倒没有恐惧；如蒙赐教解救办法，我们将不胜感恩。深谋远虑的明达之士确然见人之所未见，能人之所不能。那就请说吧！

合唱队 说吧，快给我们说：我们怎样才能摆脱那可怕的、残酷的套索，它们正作为最邪恶的首饰危险地套着我们的颈脖？我们这些可怜虫预感到就要窒息，就要断气，如果你瑞亚 [46] ，众神的高堂大人，不对我们发发慈悲。

福耳库阿斯 你们可有耐性听我长篇大套地讲一讲？这可是各种各样的陈年老账。

合唱队 有的是耐性！听着就能活命。

福耳库阿斯 谁待在家里照管贵重的财宝，懂得把高大寓所的墙垣用泥灰粘牢，为了防雨还把屋顶盖好，他就可以平安地在悠长人生走一遭；但是，谁要是脚步轻率，放肆地跨过门槛的神圣准绳，他回得家来将发现旧居面目全非，虽然还没有完全拆毁。

海伦 何必在这儿讲些老生常谈？你既想讲往事：就别提这些惹人厌烦！

福耳库阿斯 这可是有根有据的事实，绝不是人身攻击。且说墨涅拉斯驾着海盗船，从一个海湾抢到另一个海湾；沿着海岸和岛屿，他一路抢劫聚敛，战利品都带了回来，一股脑儿堆在这里面。他在伊利俄斯城

下消磨了整整十年，在回家路上又不知耽误了多久。只是廷达瑞俄斯的宏伟宫殿周围情况又如何？睦邻关系有没有？

海伦　难道骂人的恶习在你身上化为血肉，不吹毛求疵你就开不了口？

福耳库阿斯 多少年来有一片荒凉的溪壑，在斯巴达后面向北方渐次升起升成了高坡，背后是塔伊格托山，欧洛塔斯河有如活泼小溪从中滚滚流下，流经我们的山谷，向广阔的芦苇丛流去，去饲养你们的天鹅。在后面静静的山谷深处，有一支剽悍的种族，从齐墨里族的夜国[47]冲到这儿来定居，为自己筑起难以攀登的坚固城堡，从那儿恣意蹂躏附近的田地和土著。

海伦 他们竟有这番本领？看来简直不可能。

福耳库阿斯 他们有时间：也许一共花了二十年[48]。

海伦 可是有一个是头儿？还是许多强盗结成帮？

福耳库阿斯　他们不是什么强盗，倒有一个头儿[49]。我并不谴责他，尽管他也招惹过我。他本可以拿走一切，但却满足于一点点随意馈赠[50]，依他的说法，可不是什么贡品。

海伦 他的外表如何？

福耳库阿斯 不坏！我对他颇有好感。他活泼、勇敢、体态伟岸，是个懂事明理的人，在希腊人中间实在少见。人们把这个民族斥为野蛮；可我认为他们没有一个是那么凶残，一如许多英雄人物在伊利俄斯城外证明自己是吃人生番[51]。我尊敬他的豪迈，我信赖他的品德。还有他的堡垒！你应当亲自去瞧瞧！它完全不同于你们祖先随随便便砌起来的、像由独眼巨人用硕大石块堆成的粗陋墙壁！相反，那儿横砌也罢，竖砌也罢，都砌得整整齐齐[52]。从外面瞧瞧！那城堡高耸入云，坚固稳定，严丝合缝，像钢铁一样光滑照人。至于攀登上去——只怕连想也不敢想。里面的大庭院都很宽敞，周围建筑物各有用途，各式各样。我们可以看见圆柱，小圆柱，拱顶，小拱顶，还有里外望得见的阳台，走廊和纹章[53]。

合唱队 什么叫纹章？

福耳库阿斯 埃阿斯[54]的盾牌上有一条盘蛇，你们自己曾经观赏。进攻忒拜的七位英雄[55]，每位都在自己的盾牌上刻有意味深长的图像。可以看见夜空的月亮和星辰，还有女神，英雄和云梯，刀剑，火炬等等，以及严重威胁善良城市的难堪伎俩。连我们所说的一群英雄人物，也都色彩斑斓地画有从各自祖先传下来的这类图形。你们可以看见狮子，老鹰，鹰爪和鹰嘴，还看见翅膀，玫瑰，水牛角，孔雀尾，还有金色、黑色、银色以及蓝色、红色的条纹。诸如此类一排排挂在大厅里，那些无边无际的大厅，简直像世界一般宽阔，够你们在里面跳舞跳个不停！

合唱队 说说看：可有男舞伴？

福耳库阿斯 第一流的！金色卷发、活泼可爱的小白脸！浑身散发青春气息！只有帕里斯当年走近王后时才这样芳香扑鼻。

海伦 你可完全走板了[56]；快把最后一句话告诉我！

福耳库阿斯 最后一句话得由你来说，你认真说一声“好！”让大家都听见，我马上就把你送进那座城堡。

合唱队 哦，就只简短说一声，救救你，也救救我们！

海伦 怎么？我难道担心国王墨涅拉斯残忍，居然把我杀害不成？

福耳库阿斯 你难道忘记，他怎样残害你的得伊福玻斯[57]，战死的帕里斯的兄弟？那真是闻所未闻。只因他固执地追求你这个寡妇，终于如愿以偿地把你纳为侧室，他才割去了他的鼻子和耳朵，还毁伤了更多部分；瞧着都让人吓掉了魂。

海伦 他的确对他这样干了，可他是为了我才那样干。

福耳库阿斯 为了他的缘故，他整你也会照样。美是不可分割的；全部占有她的人，宁愿把她毁掉，也决不同任何人分享。

〔远处有喇叭声；合唱队惊惶失措。

正像喇叭的尖叫撕碎了耳朵和内脏，嫉妒心也在乱抓男人坚不可破的胸膛：他曾经占有、现已丧失、再也得不到的东西他永远不会忘。

合唱队 你可听见号角在回响，兵器在闪光？

福耳库阿斯 欢迎欢迎，主上和国王！我将欣然向你细说端详。

合唱队 那我们呢？

福耳库阿斯 你们很明白，她将死在你们眼前；可你们自己的死刑将在宫内执行！这已无法可想。

〔稍停。

海伦 我打算做什么，我早已琢磨好。你是个恶魔，我早感觉到，就担心你会把好事搞糟。但不管怎么说，我愿意跟着你去到城堡；再怎么办，我胸有成竹；只是王后这时藏在内心深处的隐秘心曲，任何人也猜不透——老太婆，前面带路！

合唱 哦我们欣然前往，

脚步匆忙；

身后是死亡，

前面却是

高耸要塞的

不可接近的城墙。

好好保护她吧，恰如

伊利俄斯城堡一个样，

虽然它最终由于

卑污的奸计[58] 而沦丧！

〔大雾迷漫，掩蔽了背景；近景亦不妨用雾随意点染。

怎么回事？

姊妹们，回头看看！

刚才可不是大好晴天？

条状的雾霭袅袅然

从欧洛塔斯圣河升起；

芦苇围绕的宜人的

海岸已经看不见；

连自由的、优雅而高傲的

悠然划行的天鹅，

唉，我再也见不着

她们结伴游玩！

可是，可是我

听见她们在叫，

远远用嗄声在叫！

人们说，这是死亡的预报；

唉，唯愿不是

最终预报我们的毁灭，

来代替承诺解救的吉兆，

我们像天鹅一样，也长着

美丽雪白的长颈，唉，

还有我们天鹅所生的美人[59]！

可怜我们！可怜可怜我们！

周围的一切

陷入了浓雾。

我们彼此看不见！

发生了什么？我们是在走路？

还是踏着碎步

在地面飘浮？

你什么也看不见？可是赫耳墨斯[60]

飘飘然走在前面？可是金杖在发光

要求我们，命令我们重新回到

令人憎恶的，暮色苍茫的，

充满不可捉摸的鬼影的，

挤得满满的，永远空虚的冥府？

是的，突然变得阴暗了，雾气虽然消散，却没有光亮，只是灰蒙蒙一片，呈深棕色跟城墙一样。城墙渐渐看得清了，昂然挡住了空旷无阻的远眺。这是宫廷？还是深深的墓道？怎么说都很可怕！姊妹们，唉，我们被关起来了，到底还是被关起来了。

城堡的内院

〔周围都是富丽堂皇、异想天开的中世纪建筑。

合唱队领唱 又急躁又愚昧，真是女流之辈！只跟着眼前的风向追，成了天气的玩物，不管是祸还是福：两者你们都不能镇静对付！总有人

激烈地驳斥另一些人，另一些人又会对她反唇相讥；不论是悲是喜，你们只会用同样的声音欢笑和啼泣。现在闭嘴吧，等候倾听女主人，她心地高尚，将在这儿为她自己也为我们做出决定。

海伦 你在哪儿，皮托尼萨[61]？不管你叫什么名字，请从幽暗城堡这些拱顶地窖里走出来吧！要是你去向那卓越的英雄主人通报我的来临，让他准备迎接我，就感谢你快把我引进去见他！我想尽快结束漂泊，我只想安静。

合唱队领唱 王后，你枉自左顾右盼；那个讨厌的丑婆子已经走开，也许还待在那边雾团里，我们不知怎么就从那儿走到这儿来，来得那么快，好像一步也没迈。也许她还在那巧合诸多建筑于一体的城堡迷宫里迟疑地徘徊，探询主人是否为王侯规格的盛大欢迎做出安排。看哪：那上面有一群人早已在活动，在走廊上，在窗户旁，在大门口，许多侍从来去匆匆；这预示着为客人举行的欢迎仪式将十分隆重。

合唱队 这就使我放心了！哦你瞧你瞧，一群风流倜傥的少年排成整齐的队伍，迈着悠闲的步伐，文质彬彬地走了下来！这群英俊的少年侍从是按谁的命令，怎么这么早就列队出台？我最羡慕什么呢？是优雅的步态，是漂亮的额头上的鬈发，还是像桃一样鲜红的、上面还长着软毛的脸颊？我真想咬它一口，可我又不禁肃然敬畏；因为在类似的情况下，我曾经咬过一口，说来让人恶心，搞得满嘴是灰[62]。

但是最美的人儿，

她们来了；

她们带来了什么？

登御座的台阶，

地毯和座椅，

帷幕和华盖

之类的装潢；

它像一顶云冠

浮动在

我们王后的头上；

因为她已应邀

登上了华美的靠背床。

请认真排好队

一级一级

走上前来！

哦她值得、值得、三倍值得

这样一次优渥的款待！

〔合唱队所说的一切逐一表演出来。

〔浮士德。少年侍从排长队走下来之后，他身着中世纪骑士宫廷服装，出现在台阶上，庄严地慢步而下。

合唱队领唱 （注视着他）诸神即使不是按照他们惯常的做法，仅仅短暂地给这一位赋予可惊羡的体态，高尚的丰采，亲切的风度，只让他享有一会儿，那么他每次不论干什么，跟男人打仗也罢，跟最美的女人小试锋芒也罢，都无不得心应手。我亲眼见过许多至可尊敬的人物，他们对他无不瞠乎其后。我看见王爷迈着徐缓而庄重、威严而沉着的步伐走了过来；请转身露面，王后！

浮士德 （走上前来，身旁跟着一个戴枷锁的人）我为你带来的，不是理所应有的请安，也不是充满敬畏的欢迎，而是这样一个被锁链捆绑的奴才，他由于玩忽职守，使我也未能尽到本分[63]。在这儿跪下来，向这位至高无上的夫人坦白交代你的罪行！尊贵的女主人，这个男子具有非凡的目力，因此被指派在高塔上四下瞭望，敏锐地侦察天空和地面，看这儿那儿需要通报什么情况，从丘陵地带直到山谷以至坚固的城堡要有什么动静，得弄清楚是成群家畜汹涌如波浪，说不定还是敌军横

冲直撞；前者要加以保护，对后者就应准备抵挡。可今天，他多么粗心！你来了，竟没有报信；对如此高贵的客人，竟然耽误恭敬的理所应当的欢迎。他犯了死罪，本当躺在血泊里接受活该的死刑；可只有你才可以惩罚或宽恕，全凭你高兴。

海伦 你授予我如此崇高的品位，让我当法官，又当女主人，想来不过是要把我考验——那么我就来执行法官的首要任务：先听听被告的申辩。你说吧！

守塔人林叩斯[64] 让我拜倒，让我瞻仰，

让我死，让我活，

我已把自身委托

给这天赐的娇娘！

我期待清晨的欣喜，

朝东方瞭望它的动向，

太阳突然向我升起，

奇异地升自南方[65]。

我把视线转向那边，

不看峡谷，不看山冈，

不看大地，不看远天，

单把唯一的她来眺望。

我那天赋敏锐的目光

有如树梢的山猫；

可眼下仍得努力观望

才摆脱昏沉梦境的困扰。

我真有点莫名其妙：

城垛？塔楼？关着的门？

云烟氤氲复隐消，

出现了这位女神！

眼和心一齐向她转去，

我开始吮吸柔和的光辉；

美人使一切相形见绌，

可怜我完全恍惚迷离。

我忘却守望的职责，

忽略宣过誓的吹号本分；

请下令把我处决！

美色能克制一切怨愤。

海伦 我不能惩罚我招来的灾星。真倒霉！是怎样严酷的命运，迫使我到处蛊惑男人们的心，害得他们既不爱惜自己，也不宽恕其他英俊。半神，英雄，众神，甚至魔鬼，总是抢啊，拐啊，斗啊[66]，迁来移去啊，他们领着我东奔西走，四下飘零。我单身[67]一人就把世界搅乱了，变成双身乱得更狠；而今三身、四身更是祸不单行。——把这位无辜带走吧，让他自由！被神迷惑的人[68]不应当蒙受羞辱！

浮士德 哦女王，真叫人惊讶万分，我在这里同时看见百步穿杨的射手和被射中的人；我看见发出箭矢、把他射伤的那张弓。一箭跟着一箭，同时也把我射中。我在城堡到处只见箭羽横飞，呼呼作响。我现在成了什么？突然间你使我的忠仆背叛了我，还动摇了我的城墙。因此我担心，我的军队也会服从你这位常胜不败的夫人。除了把我自己和我幻

想属于我的一切交给你处置，我还能做别的什么事情？让我跪倒在你面前，忠实而磊落，承认你是女主人，你一进来就夺得了我的财产和宝座。

林叩斯（携一只箱，后跟数人携另几只箱）

女王，瞧我去而复返！

这富翁求你秋波一转，

他感慨万端把你瞅，

自觉贫如乞丐又富埒王侯。

我刚才怎样？现今如何？

我想要什么？又想做什么？

锐利的目光又有何益！

碰见你的座椅立即被弹回。

我们从东方来到这里[69]，

已使西方伊于胡底；

民族大军又长又宽，——

队头望队尾望不到边。

第一个倒了，第二个挺住，

第三个长枪手中舞；

人人变得百倍勇敢，

哪顾牺牲千千万。

我们向前冲，向前撞，

我们到处占山为王，

今天我在这里发号施令，

明日要偷要抢自有别人。

我们察看——看得匆促；

或抓到了最美的妇女，

或抓到了稳步的公牛，

连带马匹也一齐抢走。

但我乐于搜寻

得未曾见的稀世之珍，

而世人所有一切，

在我视若草芥。

我寻觅珍宝的踪迹，

全靠这锐利的目力，

我洞察一切行囊，

也能透视每口衣箱。

我还有黄金好几堆，

唯有美玉最华美：

祖母绿最宜佩胸前，

你的心照得绿艳艳。

海底珍珠亮闪闪，

闪闪烁烁耳嘴间！

红宝石吓得躲起来：

颊红使它脸发白。

我才把最多的钱财

通通搬到这儿来；

你的脚前陈列着

多次血战的成果。

我拖来了许多箱笼，

还有更多铁箱等着送；

容许我追随你左右，

把你的宝库装个够。

一旦你登极就了位，

主权，财富和智慧

都向你这唯一的玉体

俯首帖耳，低声下气。

这一切我原紧攥在手，

而今撒手，全归你有！

我原相信它们高贵而纯真，

而今简直值不得一文。

我的所有已云散烟消，

还不如割下的枯草。

哦请予以明媚的凝视

使它恢复全部的价值！

浮士德　这些大胆抢来的笨家什，虽然用不着责备，但也不值得报酬，尽快把它们搬开吧！城堡内部收藏的一切，已经完全为她所有。特别向她进贡什么，现在大可不必。去把珍宝一件件堆放起来，堆得整整齐齐！布置出高尚的气象，好显示从未见过的风光！让这拱顶大厅像晴朗夜空一样闪亮，用无生命的生命造就一座天堂[70]！赶在她举步之前，铺开一幅幅绣花的地毯；让她的纤足踏上柔软的地面；她的秀目触及至高的光辉，只有神仙才不觉得刺眼。

林叩斯 主子命令不值一提，

小人做来，有如儿戏；

这位美人心地高尚，

生杀予夺，善于执掌。

整个军队已经驯顺，

所有刀剑又残又钝，

对照这壮丽的形象，

太阳显得暗淡凄凉，

对照这美容的丰富，

一切显得空洞虚无。（下）

海伦 （对浮士德）我想同你交谈，请上来坐在我身边！这空位召唤着主人，你坐下来我才觉得安稳。

浮士德 先让我跪下来，向你呈献一片真情，尊贵的夫人！让我把那

牵我到你身旁的玉手加以亲吻！请批准我和你共任你这无边王国的摄政[71]，同时一身兼任你的崇拜者，仆人和卫兵！

海伦　我看见，也听说各种各样的奇迹。我不胜惊讶，想问许多问题。我想请教，为什么这个人说话[72]听来那么特别，特别而又亲切。每个音似乎同下一个音都很调谐，每个单字听来已很悦耳，另一个接着还要把头一个加以润饰。

浮士德 我们民族的语调[73]既然使你高兴，他们的歌声一定也很迷人，会深深抚慰你的耳朵和心灵。但最可靠的办法，莫过于马上操作：一场对口交谈就很叫座，可以立即见出效果。

海伦 那么请告诉我：我怎样才能讲得也那么动听？

浮士德 那很容易：言必由衷！只要心胸洋溢着渴望，就可环顾而询问——

海伦 谁来分享[74]。

浮士德 心灵既不前瞻也不后顾：只有现在——

海伦 才是我们的幸福。

浮士德 那就是珍宝，高利，财产和押头；试问由谁来批准？

海伦 我的手。

合唱 谁会猜疑我们的女君主，

她向城堡的主人

表示了友好的情愫？

因为照直说，我们大家

像往常一样还是俘虏，

自从伊利俄斯屈辱地

沦陷，我们踏上了

忧患的迷途。

惯于为男人所爱的妇女，

她们虽不能自主挑选，

却个个都是内行。

不论是金发牧人

也许还是黑鬃林神，

只要一有机会，

就充分赐予同等权利

把丰满的肢体分享。

他们越坐越近了，

相互偎依着，

肩并肩，膝靠膝，

手拉手，摇摇晃晃

坐上了垫得高高的

豪华的王位。

陛下毫不掩饰

内心的欢乐，

而让它在众目睽睽之下

放肆地暴露无遗 [75] 。

海伦 我觉得自己远在天边，又近在咫尺[76]，只想说：我到了！终算到了！

浮士德 我浑身战抖，噤若寒蝉，简直喘不过气；只怕是一场梦[77]，时间和地点都记不起。

海伦 我似乎活了一辈子，又获得了新生，想不到和你交织在一起，忠于你这位陌生人。

浮士德 别去琢磨这独一无二的命运！存在就是义务，即使不过是一瞬[78]。

福耳库阿斯（骤然直入）

还在拼写恋爱入门，

眉来眼去学着调情，

动手动脚更加助兴！

可是已经没有时间。

难道没听见雷声隆隆？

再请听喇叭嘟得凶，

毁灭下场已经不远。

墨涅拉斯率领大军[79]，

已向你们节节逼近；

快武装起来准备鏖战！

你将为战胜者们所包围，

像得伊福玻斯一样落得残废，

欠下的风流债[80]总得偿还。

先把这些大路货[81]吊起来，

再把利斧搬到圣餐台

准备送这一位去上西天。

浮士德 瞎捣蛋！随便打扰真讨厌；就是大祸临头，我也不会手忙脚乱。最美的使者，报了凶讯就变丑；你是最丑的，拿着坏消息到处传。可这次你算是白费劲；空口无凭不足信！这里没有危险，就是有，也不过一场虚惊。

〔警报，从塔楼传来的炮声[82]，喇叭和短号声，军乐声，大军行进声。

浮士德 放心，马上会看见英雄人物

济济一堂，难舍难分：

谁懂得大力保护妇女，

谁才配享受她们的宠幸。

（向离开纵队朝前走来的指挥官们）

且以节制而沉着的愤火

确保你们的胜利，

你们，北方青春的花朵，

你们，东方繁荣的精力[83]——

浑身钢甲，寒光四射，

势如破竹的大军，

你们走来，大地为之震慑，

你们开过，雷声隐隐可闻。

我们在皮罗斯[84]登陆，

老涅斯托耳早已不在，

我大军长驱直入，

众小邦[85]土崩瓦解。

马上把墨涅拉斯

从这道城墙赶回大海！

尽让他去漂泊，抢劫，窥伺；

这就是他的嗜好和干才。

斯巴达女王发话，

命我向诸位首领致意；

高山低谷摆在她的足下，

新获得的国土是诸位的采邑。

日耳曼人[86]，请以森严的壁垒

把科林斯海湾加以防御！

哥特人，我命你们去保卫

沟渠纵横的阿开亚[87]山区。

法兰克大军向厄利斯[88]进驻，

墨塞涅归萨克森人拿下，

诺尔曼人去把海洋扫除，

再把阿耳戈利斯加以扩大！

然后每人安居在家，

武力与威风向外发扬；

女王祖传故土斯巴达

必将君临天下万邦。

她看着你们享受

福土的种种切切；

海伦与浮士德联句

你们安心在她脚下乞求

认可、权利和训诫。

〔浮士德从宝座上走下来，将帅们把他围成圈，以便详细倾听命令和指示。

合唱 谁想把绝代佳人弄到手，

他首先应当明智地

把武器加以集聚！

凭借甜言蜜语也许获得

世上最高贵的宝物，

但未必能把它安稳保住：

阴谋家会狡狯地把她骗走，

强盗会鲁莽地把她抢走；

为了提防，他得瞻前顾后！

我因此赞美我们的君主，

把他看得高过众人，

他明智而大胆地团结部下，

能人干将都对他唯命是听，

随时按照他的每个眼色行事。

他们忠实执行他的指令，

每人都可从中为己谋利，

例如从主子获得犒赏和谢意，

双方都赢得高尚的名声。

试问现在有谁能把她

从这位强有力的占有者夺走？

她属于他，唯愿她为他所有，

我们双倍地愿意，因为他

内以金汤，外以雄师

将我们连她一起防守。

浮士德 这里给每一位赏赐——

沃土一方，如此封疆——

荣耀而显赫；让他们出师！

我们则固守中央。

他们竞相把你守护，

半岛 [89] 啊，你周围水波接天，

你的绵亘丘陵轻轻伸出

与欧洲山脉最后一支 [90] 相连。

愿此邦 [91] 永远造福万方，

胜过天下一切国土，

它久已向女王虔诚仰望，

而今终归为她领有。

欧洛塔斯河畔芦苇窃窃私语，

她灿然破卵而出 [92] ，

两眼闪闪发光，眩得

高贵母亲兄弟不敢向她注目。

此邦只是向你呈献

它开得最鲜艳的花朵；

即使可以拿全世界交换，

哦，也宁愿只要自己的祖国！

尽管巉峻的山顶[93]仍在山脊

忍受着太阳的冷箭，

岩石看来已经泛出绿意，

山羊贪馋地啃着贫瘠的岩边。

山泉迸涌，汇成奔腾涧流，

峡谷，山坡，草场已经变绿。

在断续平面的成百小丘

可见云朵如羊群舒展自如。

长角的牛分散开来，小心翼翼

向险峻的边缘审慎走去；

成百洞穴凹现于岩壁，

为整个畜群提供了栖身处。

牧神潘在那儿保护，生命之源的宁芙[94]寓居

在灌木丛生的峡谷里，那儿潮湿而清凉，

枝丫繁茂，树木挤着树木，

伸向高空充满着渴望。

这是古森林！橡树昂然挺立，

让枝柯任意交错；

慈祥的饱含甜汁的巨槭

笔直上升，戏弄着它的负荷。

而静静的树荫里微温的乳汁

从母怀流出，喂养着羔羊；

平原的成熟食品、水果近在咫尺，

蜂蜜从挖空的树干向外滴淌。

舒适在这里可以世袭，

脸颊和嘴巴一样欢畅，

人人各得其所，长生不死：

个个都很满足而健康。

可爱的儿童在纯洁时日里成长，

力步英武父辈的后尘。

我们对此不胜惊讶；再问一声何妨：

他们到底是神还是人？

阿波罗曾经化身为牧人[95]，

最美的牧人和他一模一样；

只要自然主宰着清净的环境，

一切世界便会相互接壤[96]。

（在她身边就座）

这样你我都有所成；

且将往事置诸脑后不顾！

哦，要感觉你出自最高的神[97]！

第一世界非你莫属。

不能让坚固的城堡圈住了你！

斯巴达附近的阿耳卡狄亚

仍然具有永恒的青春之力，

我们何妨在本区幸福安家。

你被吸引到这福地居停，

你向最欢畅的天命逃遁！

于是宝座变成了园亭，——

愿我们自由自在不愧阿耳卡狄亚的盛名！

〔舞台彻底变换。

〔一排岩洞旁边，倚靠着几座关闭的凉亭。浓荫的丛林一直绵延到四周环立的悬岩绝壁。浮士德和海伦退隐不见。合唱队四下散开，躺着睡觉。

福耳库阿斯 我不知道，这些姑娘们睡了多久；我同样不明白，她们是不是梦见眼前的情景，虽然我倒看得一清二楚。因此，我要把她们唤醒。青年人会大吃一惊；你们这些长胡子老头儿[98]，坐在下面等待观看可信的奇迹最后真相大白，也会照样吃惊。醒来！醒来！睁开惺忪的睡眼，快把鬈发上的露珠摇落！别直眨眼睛，且听我从长细说！

合唱队 说吧！快讲，快讲，到底发生了什么奇迹！我们最想听我们简直不能相信的事情；因为我们尽望着这些岩石，真是无聊透顶。

福耳库阿斯 孩子们，你们刚刚揉开眼睛，怎么就无聊而惆怅？听着吧，就在这些洞穴里，这些岩窟里，这些凉亭里，我们的君主和夫人像牧歌中的情侣一样，找到了他们的逋逃薮和温柔乡。

合唱队 怎么？就在这里面？

福耳库阿斯 他们与世隔绝，单把我一人留在身边，悄悄听候差遣。我侍立一旁，感到不胜荣幸；但是作为心腹，不负主子的信任，我总是东张西望，谨慎小心。只因素谙一切药草的性能，我还四下搜寻树皮、苔藓和草根，于是让他们两人待着去卿卿我我，说爱谈情。

合唱队　照你说来，那里面仿佛别有洞天，树林和草地，溪流和湖泊，一应俱全；你编出了多好的童话一篇！

福耳库阿斯 果不其然，你们毫无阅历可言！须知这里面深不可测：厅堂接厅堂，庭院接庭院，这些地方我可细心探访了一遍。突然间，有一阵笑声在洞穴中回响；我顺便望过去，只见一个男孩[99]从女人怀里跳到了男人怀里，从父亲身上跳到了母亲身上！又是爱抚，又是戏弄，痴爱的讥诮，笑闹和起哄，交替发作，搞得我震耳欲聋。赤裸裸一个没有翅膀的精灵，宛若羊人，但无兽性[100]，一跳跳到了坚实的地面；但地面反过来又把他弹到了高空，三跳两跳，他就碰到了高穹拱。

母亲不安地叫道："接二连三地跳吧，随你高兴，当心可别飞！可不准你自由飞行。"忠实的父亲也这样提醒他："大地有弹力，会把你往上掀；只要脚趾一接触地面，你马上会像地之子安泰一样稳健。"于是他跳到了大块岩石上，从一边跳到另一边，跳过来又跳过去，就像一只皮球被拍打一般。

可是突然间，他消失在崎岖峡谷的裂缝里，我们想看他再也看不见！母亲痛哭起来，父亲安慰着，我忧心忡忡地站着耸耸肩。可现在，又出现了什么幻象！难道那儿藏着宝贝不成？他威风凛凛地穿上了花条纹衣裳。两袖甩着瓔珞，彩带在胸前飘荡，手上拿着金色七弦琴，十足一个小福玻斯；他兴高采烈地跨到了边缘，站在悬崖上，我们个个不胜赞赏。他的父母喜出望外，轮番投向了对方的胸怀。他头上到底怎么放起光来？是什么东西放光，还很难猜：是金首饰？还是最高神力的火焰？于是，他的一举一动，虽然透露出他还是个孩子，却已预示他将来会是一切美的大师，永恒的旋律将通过他的肢体缭绕不断；你们听到他，你们看到他，将会发出从未有过的惊叹。

合唱 你把这称为奇迹[101]吗，

出生在克里特岛的老太婆？

诗人创作的训谕之言，

难道你从没听见过？

难道你从没听说爱奥尼亚[102]的、

也从没听说赫拉斯[103]的

古代稗史中有关

神与英雄的种种传说？

今天

发生的一切

不过是先人的良辰美景

之凄凉的余韵；

你的叙述比不上

用以颂扬玛娅之子[104]的

可爱的谎言[105]，

它比真实更可信。

这个优美而健壮的

刚刚出世的婴儿

被饶舌的保姆

按照一大堆悖晦的妄念

包裹在最纯净的绒毛襁褓里，

捆扎在华贵的装饰性的绷带里。

可是这个健壮而优美的小淘气

却把柔软的富于弹性的肢体

狡猾地伸张开来，把紫色的

裹得怪不舒服的外壳

悄悄留在原处；

就像已经长成的蝴蝶，

轻捷地脱掉

那僵硬的茧壳，舒展双翼，

大胆而轻浮地飘过

阳光普照的太虚。

于是，这个伶俐过人的小家伙

马上又用最巧妙的手段

证明自己原来是

窃贼、恶棍以及

一切唯利是图之辈

永远拥戴的祖师爷。

他很快从海神那里

偷走了三叉戟，甚至狡黠地

从战神的剑鞘偷走了剑，

还从太阳神偷走了弓和箭，

从锻冶神偷走了火钳；

连宙斯、他父亲的闪电，

他也敢去拿，如果不怕火的话；

他在勾脚摔跤的比赛中

还打赢了小爱神，

爱神抚爱他的时候

他还从她胸口抢走了紧身褡。

〔一阵迷人的、纯正悦耳的弦乐从洞中传出来。人人注意倾听，并立即显得深为感动。从此处到被标出“全部休止”的后文，一直伴奏着十分和谐的音乐。

福耳库阿斯 请听最优美的音调，

快摆脱稗官野史！

撇开那一帮子神道，

它们都已过时。

没有人再懂得你们，

我们要求更高级的贡品：

因为要想打动人心，

必须出自至诚[106]。

（向岩石边退去）

合唱队 如果你，可怕的老婆子，

也偏爱吹吹拍拍的靡靡音，

我们新生刚涉世，

就更容易感激涕零。

如果灵魂开始破晓，

太阳的光辉就可以熄灭；

我们在自己心里已经找到

整个世界所没有的一切。

〔海伦、浮士德和穿着上文所述服装的欧福里翁[107]上。

欧福里翁 你们听我唱儿歌，

马上自己会逗乐；

看我跳得多合拍，

双亲的心跳着来应和。

海伦 爱情要使人受惠，

拉拢高贵的一对；

但要体会神仙的滋味，

还得造就甘美的三位。

浮士德 然后要什么有什么：

我属于你，你属于我[108]；

我们这样永远结合，

要拆散万万不可！

合唱 多年来的幸福感情

集中在这对夫妇身上，

以孩子为温柔的凭证。

花好月圆令人难忘！

欧福里翁 现在让我跳，

现在让我蹦！

整个太空再高再高，

也要笔直往上冲：

我情不自禁，

我欲罢不能！

浮士德 慢点慢点！

可别冒险，

要是摔下来

有个三长两短，

亲爱的儿子，你让我们

也跟着玩儿完！

欧福里翁 我再也不愿

在地面滞留：

放开我的手，

放开我的鬈发，

放开我的衣袖！

这些都是我所有！

海伦 哦想想吧，想想吧，

你到底为谁所有！

我的，你的，他的，

好端端才弄到手，

被你搞得一塌糊涂，

叫我们如何不发愁！

合唱 眼睁睁骨肉情分

视同陌路，我真担心！

海伦和浮士德 为了承欢膝下，

务必一再检点，

激烈冲动败家，

千万不可流连！

田园风味静中见，

且把原野装点！

欧福里翁 只因你们愿意，

我且控制一下自己。

（在合唱队中穿行，并引着她们舞踊而去）

围着活泼的女性

我翩翩起舞，飘飘欲仙。

这旋律行不行，

这动作可好看？

海伦 好看，好看极了！

领着这些美女去，

去跳绝妙的轮舞！

浮士德 这些魔幻

我最讨厌。

快点收场吧！

〔欧福里翁和合唱队载歌载舞，形成交错的队伍旋动着。

合唱 你挥舞一双臂膀

显得何其优雅，

你摇晃得闪闪发光

那一头蓬松的鬈发，

你的脚步何等灵便

悄悄掠过了地面，

还把双手双足

向四方一再伸出，

你的目标可达到了，

可爱的小孩！

我们的心看来

都向你倾倒。

〔休止。

欧福里翁 你们一匹匹

捷足的小鹿，

玩场新游戏

快点跑开去！

我来当猎人，

你们是猎物。

合唱 你想捉我们，

用不着快跑！

只因我们

终归想要

把你拥抱，

可爱的小娇娇！

欧福里翁 穿过树林！

越野狂奔！

轻易捉住，

我不高兴，

强行夺取，

我才开心。

海伦和浮士德 何等轻浮！何等狂妄！

什么节制也无从指望。

仿佛吹起号角一样

轰轰然响彻山谷和林莽；

多么胡闹！多么喧嚷！

合唱队（一个个迅速上场）

他跑过了我们身边！

轻蔑地把我们挑逗，

他从这一大群里面

把最放荡的一个拖走。

欧福里翁（拖过来一个少女）

我拖来这结实的小家伙，

强迫她陪我作乐；

为了我高兴，为了我欢娱，

我贴紧倔强的胸脯，

我强吻抗拒的芳唇，

显示我的意志和本领。

少女 放开我吧！在这躯体里

也有精神的勇气和力量；

我们的意志也不容易摧毁，

像你的意志一个样。

你以为我进退维谷无可逃？

你对自己的腕力未免太信任！

抓紧些吧！我会把你烧焦，

你这个傻瓜，只为了开开心。

（化为火焰，在空中燃烧）

跟我去稀薄的天宇，

跟我去僵硬的坟墓，

快把消失了的目标抓住！

欧福里翁 （抖落余焰）

这里岩石如犬牙交错

在丛林与丛林之间，——

为何我感到如此窘迫？

只因我年轻而又新鲜！

风呀，它飒飒有声，

浪呀，它澎湃奔腾，

听见二者都很遥远：

但愿它们能近一点！

（不断向岩石高处上跳）

海伦、浮士德和合唱队 你想学那羚羊吗？

万一摔下来，我们真害怕。

欧福里翁 我要越跳越高，

我要越望越远！

我知我在何方：

我在岛的中央，

这是珀罗普斯的土地[109]，

跟大陆、海洋都是亲戚。

合唱 你不想留在山林

和平打发时光？

且让我们立即动身

去寻访葡萄成行，——

山边种上了葡萄，

还有无花果和金苹果。

哦，这片土地乐陶陶，

居停最好也不过！

欧福里翁 你们梦想和平时光？

谁想做梦，就去梦想！

战争就是标语[110]！

胜利！一直喊下去。

合唱 谁在和平之余

却盼战争再来，

他与希望之福

从此两厢分开。

欧福里翁 他们由这国土诞生[111]，

不惜流血牺牲，

历尽种种危险，

无拘无束，胆气无限，——

他们从未销蚀

神圣凌云壮志，

唯愿最后胜利

属于全体战士！

合唱 快往上瞧，升得多么高！

可看起来，一点也不小：

仿佛披甲上阵，前往取胜，

浑身闪耀如钢铁铸成！

欧福里翁 说什么铁壁铜墙！

每人应当自立图强；

为了坚持到底，

堡垒就是男人胸膛。

要想不被征服，

赶快轻装上阵！

女人变成女丈夫 [112] ，

孩子个个英勇过人。

合唱 神圣的诗篇 [113] ，

请升上天！

如最美的星辰，光焰闪闪，

照得远远，还要更远！

它终归照着我们的身影，

大家听到了它的声音，

它也乐于被人听见。

欧福里翁 不，我已不再是儿童：

而是一个英武的少年！

与强健自由勇士相过从，

精神上已执锐披坚。

前进！

临近

荣誉的道路展开在那边 [114] 。

海伦和浮士德 还没懂得人生的道理，

还没见到晴朗的白天，

你就贪恋令人眩晕的阶梯，

就向往充满忧患的空间。

我们难道对你

简直一文不值？

骨肉情深未必是梦幻？

欧福里翁 你们可听见海上雷声[115]？

那儿引起谷应山鸣，

尘埃波浪里两军对阵，

互相追杀，触目惊心！

死神

发号施令，

简直不言自明。

海伦、浮士德和合唱队 多么可怕！多么悲惨！

难道死神向你发号施令？

欧福里翁 难道我应当隔岸旁观？

不，我要分担艰危和不幸！

海伦、浮士德和合唱队 危险加莽撞，

注定要灭亡！

欧福里翁 的确！——一双翅膀

伸展舒张！

飞到那儿去！我必须！我必须！

请允许我飞去！

〔他跃入空中，瞬间有衣裳支持他，他的头放光，光尾拖在后面。

合唱 伊卡洛斯！伊卡洛斯[116]！

真够伤心！

〔一个美少年坠落在父母脚边，可以看出死者是一位名人[117]；但形骸随即消失，光环

如彗星升上天空，衣服、大氅和七弦琴留在地面。

海伦和浮士德 紧跟欢乐后面

竟是可怕的灾难。

欧福里翁的声音 （从地下深处）

母亲，我在阴间

可别让我孤单！

〔休止。

合唱 （挽歌[118] ）不会孤单！——不论你在何处！

因为我们总会认识你；

哦，即使你辞世匆匆而去，

谁的心也不会同你分离。

我们几乎不知如何悲戚，

我们羡慕地歌唱你的命运：

不论天阴天晴你的歌词

与豪气总是优美而雄浑。

有高贵的祖先[119] ，伟大的力量，

哦，你生来享受人间幸福，

只可惜早已陷入迷惘，

青春年华竟被夺去！

把世界看透有一双锐眼

与一切心跳保持同步，

对美妇人都能爱怜，

还唱一首最别致的歌曲。

可你不可阻挡地奔跑，

跑进了身不由己的罗网；

于是你不得不粗暴

违背法度，违背风尚；

最后有凌云的壮志[120]，

才重视纯粹的胆量，

你想成就辉煌业绩，

终于未能如愿以偿。

谁能如愿以偿？——此问伤心难言，

命运不得不装聋作哑，

在最不幸的那一天[121]

全民流血而不讲话。

但请唱起新的歌曲，

别再垂首而沮丧：

因为大地还会把他们生出[122]，

正如它历来所生一样。

〔全部休止。音乐停下来。

海伦 （对浮士德）一句古话不幸也在我身上应验：福与美原来不能持久地两全。爱的纽带断掉了，生命的纽带跟着也要断；我为二者悲

叹，痛苦地道一声再见，再一次投入你怀抱之中。——珀耳塞福涅[123]，请把孩子和我一起收容。

〔她拥抱浮士德，形骸消失，衣裳和面纱留在他的怀里。

福耳库阿斯[124]（对浮士德）紧紧抓住给你剩下的这一切！绝不能放松衣服！妖魔们已经拉住衣角，很想把它抢到地府去。紧紧抓住！它虽不再是你失去的女神，但却很神圣。请利用这高尚的不可估量的恩情飞升：它会载你脱俗超尘，迅速升入太清，只要你持之以恒。——我们还会再见，在很远的地方[125]，离这儿很远很远。

〔海伦的衣裳化为云彩，围裹着浮士德，将他浮入高空，带他一同飘走。

福耳库阿斯（从地面拾起欧福里翁的衣服、大氅和七弦琴，走到舞台最前面，把这些蜕落的遗物高高举起，说道）能够找到这些，总算幸运！火焰诚然已经消隐[126]，可我不为世界惋惜。这儿还有足够礼品奉献诗人，去引起同行们的妒忌；我虽不能出借才能，但却可以租赁这件宝衣。（在舞台最前面一根圆柱旁坐下）

潘塔利斯 赶快走，姑娘们！我们已经摆脱了魔咒，摆脱了古代忒萨利亚巫婆[127]可恶的精神拘束；也摆脱了混乱音响叮叮当当的迷醉力量，它震聋了耳朵，更糟的是使内心迷惘。下到地府去吧！女王正跨着威严的步伐往下走。忠诚侍女要紧跟在她脚跟后头。我们将重见她在玄冥莫测者[128]的宝座左右。

海伦消失

合唱队 王后们当然无往而不自如；就是在阴曹地府，她们也会高高在上，岸然与她们的同辈为伍，跟珀耳塞福涅情意相投；可我们却在长着阿福花[129]的低陷草地后面，和直伸的白杨、不结实的柳树做伴，哪有什么消遣可言？不过像蝙蝠一样吱吱叫唤，像幽灵一样闷闷不乐地低声交谈。

潘塔利斯 谁要是不想成名[130]，也不追求高尚的事业，就会还原成为元素；那么，咱们走！我热望追随我的王后左右；要保住我们的个性，得靠忠诚，光靠功劳还不够。（下）

全体 我们又见到日光了，

虽然个性保不住，

这点我们感到，我们知道，

可我们决不回阴曹地府去[131]！

我们对于永远活跃的自然 [132]

像它对于我们精灵一样

都提出充分有效的要求。

合唱队第一部分 我们在这万千枝条的飒飒战栗声和萧萧摇摆声中，或卖弄地勾引，或轻佻地诱骗，把生命之泉从根部吸向枝蔓；时而用叶片，时而用花瓣，我们丰饶地装饰着垂摆的秀发，让它们自由自在地迎风招展。果实一落地，生机盎然的人群和畜群便聚集拢来，来抢来尝，大伙儿匆促赶到，狂热拥挤，围着我们打躬作揖，像在原始神明面前一样。

第二部分 我们谄媚地挨近这些平滑如镜般闪耀开去的岩壁，在柔波之中飘荡；亲聆、谛听各种音响，或鸟鸣啁啾，或芦笛悠扬，如听到潘神可怕的呼声，便准备立即做出反应。遇飒飒声以飒飒声相报，遇雷鸣则继之以双倍、三倍、十倍惊心动魄的雷鸣。

第三部分 姊妹们！我们生性敏感，且随小河匆匆向前赶；因为远山千娇百媚，扣人心弦。我们像迈安德尔河 [133] 一样迂回曲折地流着，向低处流，向深处流，先灌草地，再灌牧场，接着是屋旁的花园。那里露出了巨柏细长的树梢，高过平野、河岸和如镜的水面，一直伸向苍天。

第四部分 你们这些外人不妨随意游动；我们可得围绕遍种树木的山丘琤琤淙淙，且看架上葡萄一片葱茏；那里时刻可见葡萄种植人为自己的辛劳是否丰收在望而忧心忡忡。时而用锄，时而用铲，时而培土，剪枝，捆干，他向一切神明祈祷，唯有太阳神最灵验。耽于宴安的酒神对他的忠仆从不挂念，他躺在树荫下，靠在山洞里，同最年轻的羊人胡侃。为了维持梦幻似的微醉，他不可或缺的佳酿永远保存在清凉酒窖左右的酒囊、酒瓮、酒桶里面。但是，如果一切神明，首先是太阳神，助以通风，滋润，添温，加热，把丰收的葡萄堆积起来，那么葡萄种植人沉默劳动之处便突然间热闹非凡，于是每个棚架喧哗不堪，从枝藤到枝藤沙沙作响，箩筐摩擦轧轧，提篓撞击訇然，肩上的大桶一路吁叹，全部倒进了巨槽，让榨酒工人跳得真欢。于是生来纯洁、充满汁液的大批神圣浆果被粗暴地蹂躏；泡沫四溅地混在一起，被榨碎得令人实不忍

看。这时，钹和镲的哐哐声刺耳难闻，因为酒神已经脱掉神秘外衣[134]露出原形；跟着羊足男人一同上场，还旋动着羊足女人，这时西勒诺斯[135]的长耳驴尖叫起来，实在桀骜不驯。什么也不爱惜！分趾的羊蹄践踏着一切风纪，所有感官搞得昏昏沉沉，耳朵被震得完全关闭。醉汉还在摸索杯盘碗盏，脑袋肚皮已经灌得满满；虽然还有一两个人担心奉劝，但也不过是添乱，因为要把新酒贮藏起来，总得把旧酒囊倾干！

〔幕落[136]。福耳库阿斯在舞台最前面如巨人耸立，但脱下了高底半筒靴，把面具和面纱推向脑后，现出梅菲斯特的原形，以便必要时在收场白中把剧情加以评点。

[1] “海伦”：她从冥府回到阳世，仿佛是特洛亚陷落不久；由于希腊军的胜利，她被抢夺回国，并由于波塞冬的恩宠，平安地到达斯巴达王的宫殿门前；在宫中她遇见梅菲斯特化装而成的福耳库阿斯，由她把她引见了浮士德。

[2] “佛律癸亚平原”：原指小亚细亚西部，现指特洛亚。

[3] “廷达瑞俄斯”：斯巴达的先王。在厄托利亚娶勒达为妻，故系海伦名义上的父亲。二子早逝，传位于其婿墨涅拉俄斯。

[4] “帕拉斯山”：帕拉斯为智慧女神雅典娜的别名，城市的守护神，其神殿建于山上。参阅注〕。

[5] “克吕泰涅斯特拉”：后嫁迈锡尼王阿伽门农。

[6] “卡斯托耳和波鲁克斯”：一说为宙斯和勒达的孪生子，一说为廷达瑞俄斯所生。曾参加阿耳戈号远征队；后与卡柏洛同为航海者的保护神。参阅注〕。“波鲁克斯”即“彼吕丢刻斯”的罗马称法。

[7] “库忒拉的神庙”：库忒拉（基西拉岛）是斯巴达的一个岛屿。海伦去该岛美神阿佛洛狄忒（一说为贞洁女神狄安娜即阿耳忒弥斯）神庙献祭，被帕里斯率船队把她抢走。

[8] “佛律癸亚人”：即帕里斯。

[9] “仿佛包藏着祸心”：据说墨涅拉俄斯曾经打算在攻破特洛亚后杀死海伦，但由于神的启示打消了这个念头。在荷马笔下，墨涅拉俄斯重逢海伦，为其美色所迷，把剑扔下。

[10] “拉刻代蒙城”：斯巴达的古称。

[11] “娱悦你的眼睛和胸脯”：用眼睛欣赏珍宝，并把它们挂在胸前。

[12] “你且走进去向它们挑战”：叫海伦进去用自己的美色同珍宝比赛。

[13] “香炉”：烧香用的三足香炉，此处作献祭用，并与浮士德在“母亲之国”见到的“一只烧得通红的三脚香炉”相呼应。参阅注〕。

[14] “锅釜、杯碗以及浅圆盘之类”：承接牺牲品的鲜血或盛祭酒之用。

[15] “迎人回家的神明”：指主宰命运的宙斯，保佑航海者的卡斯托耳和波鲁克斯，海神波塞冬，幸运女神福耳图娜。

[16] “伊利俄斯”：即特洛亚。十年特洛亚战争使该城成为废墟。

[17] “太古黑夜”：混沌和黑夜母女是万怪之祖。参阅注〕。

[18] “纠纷女神”：即厄里斯，又名不和女神。她曾因未被邀请参加一次婚宴，而用一只不和的金苹果，酿造了一场特洛亚战争。

[19] “格赖埃”：希腊词义为“老妪”。指海神福耳库斯的三个女儿，生来满头白发，共用一目一齿。参阅注〕。

[20] “从不看影子”：任何影子都落在日神福玻斯所照耀的物体后面。

[21] “福耳库阿斯”：梅菲斯特在“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曾经化身为海神福耳库斯的一个女儿，现在以那个丑恶的女性形象出现在海伦面前，作为美的对立面。参阅注〕、〕、〕。

[22] “这句话虽很古老”：貌与德不能两全，这句罗马古谚一说出自奥维德，一说出自朱文纳尔。

[23] “丑在美旁边显得多么丑”：以下是合唱队和福耳库阿斯吵架、力图骂倒对方的对白，由此可见福耳库阿斯在恶毒品质上与梅菲斯特等同。这种写法近似希腊戏剧，如索福克勒斯的《阿雅克斯》和《埃勒克特拉》。

[24] “厄瑞玻斯”：太初黑暗的拟人化，与黑夜一起为混沌所生。此处指冥界最深最黑处，系对福耳库阿斯的诟骂。

[25] “斯库拉”：一种六头食人海怪；又指西西里岛海面的险礁。此句系福耳库阿斯的回骂。

[26] “忒瑞西阿斯”：盲预言家，前文中引导浮士德往见冥后的曼托之父。宙斯让他长寿，活了七个到九个世代（每世代约三十年）。

[27] “俄里翁”：身材魁梧的猎人，后化为猎户星座，由此返回太古。这个比喻极言福耳库阿斯之老迈。

[28] “哈耳庇厄”：原为飓风女神，后传说为有少女头的怪鸟。在阿耳戈号远征途中，曾捉弄色雷斯盲王菲纽斯，把他的食物加以污损。

[29] “嗜之若命的鲜血”：合唱队员都是幽灵。据说幽灵渴望饮血以获得生命。

[30] “先报出你的名字！哑谜就可以解开”：意即我们都来自冥界，你是幽灵，我是魔鬼，彼此彼此。

[31] “忒修斯”：雅典王埃勾斯之子，受喀戎教育，完成许多功绩。曾劫夺在狄安娜神庙献祭的海伦，把她拐到阿菲德奈城堡，交其友阿菲德诺斯看守。

[32] “酷肖珀利得斯的帕特洛克罗斯”：珀利得斯系珀琉斯之子阿喀琉斯的别号。帕特洛克罗斯是阿喀琉斯的密友。海伦死后，其鬼魂在冥界与阿喀琉斯的鬼魂结婚。海伦曾钟情于帕特

洛克罗斯，除了由于他“酷肖”阿喀琉斯，似别无依据。

[33] “赫耳弥俄涅”：海伦与墨涅拉俄斯所生之女。

[34] “一个过于标致的娇客”：指帕里斯。他来找海伦时，墨涅拉俄斯正去克里特岛领取其外祖父卡特努斯的遗产。

[35] “从此长年沦落为奴”：福耳库阿斯（梅菲斯特）诡称自己是克里特岛的战俘被带到了斯巴达。

[36] “两个化身”：据传说，帕里斯拐走的不是海伦的原身，原身被神送到了埃及。参阅注〕。

[37] “阿喀琉斯”：据传说，他在特洛亚城墙上看见海伦，为之神魂颠倒，要求他的母亲忒提斯设法，至少帮助他在梦中同海伦相会。后来他死后作为幽灵，果然跟同样成为幽灵的海伦结了婚。所以，海伦接着说，“我不过是个幻象，跟他那个幻象相结合而已”。参阅注〕。

[38] “半个合唱队”：合唱队似乎共有十二人。前文离队答话的是六人，这里的“半个合唱队”是另六人。

[39] “披着羊皮的狼”：见《新约•马太福音》第七章第十五节。

[40] “三头犬”：看守地狱之门的恶犬刻耳柏洛斯。

[41] “王后，牺牲正是指的你”：如前文所注，墨涅拉俄斯重逢海伦将如何处置她，有过各种不同的说法。歌德这里巧妙地采用其中之一，即他准备杀死她，从而把她从古典世界引到了浪漫主义的土壤。

[42] “像落进网里的画眉鸟”：借用荷马笔下俄底修斯之妻珀涅罗珀的不忠女仆的下场。

[43] “预先导演好的”：按导演提示，人物应当在念台词的同时渐次占据各自的位置，以便最后共同形成符合意图的群像。

[44] “合唱队”：请注意现在开始了忧心忡忡的谄媚性台词，与前面的诽谤性台词相对照。

[45] “请把张开的金剪收拢”：这样才不致把生命线剪断。

[46] “瑞亚”：天神乌剌诺斯和地神该亚之女，农神克洛诺斯之妻，宙斯、波塞冬等众神之母。参阅注〕。

[47] “齐墨里族的夜国”：齐墨里族为神话里居住在永恒黑暗中的民族。此处泛指北方；希腊人认为法兰克人是北方佬。

[48] “二十年”：把从特洛亚陷落到十字军东征这段时间压缩为二十年，显然是作者大胆运用的诗意手法。历史上的浮士德生在宗教改革时期，而剧中的浮士德则是参加十字军东征的法兰克骑士。歌德这里借用了一些历史事实。

[49] “倒有一个头儿”：指浮士德。由此摆脱历史线索，开始引入浪漫主义因素。

[50] “一点点随意馈赠”：古代日耳曼人自愿将一部分牲口或谷物奉送他们的首领。参阅塔西特《日耳曼尼亚》。

[51] “吃人生番”：阿喀琉斯对垂死的赫克托耳说，“我恨不得生吞你的烂肉，为了你给我带来的不幸。”参阅荷马《伊利昂记》。

[52] “都砌得整整齐齐”：指北方哥特式建筑风格。

[53] “纹章”：盾牌上和门楣上的纹章起源于中古，古希腊人不认识，故问。

[54] “埃阿斯”：参加特洛亚战役的众英雄之一，英勇过人，仅次于阿喀琉斯，其盾牌由七层兽皮制成，上面画有一条龙。

[55] “进攻忒拜的七位英雄”：埃斯库罗斯的同名剧的主人公。他们盾牌上的纹章均如此处所说。

[56] “你可完全走板了”：海伦现在不愿意记起帕里斯。

[57] “得伊福玻斯”：帕里斯死后，其弟得伊福玻斯娶海伦，后为墨涅拉俄斯所俘，先割其耳，后砍其手，削其鼻，最后剁其四肢。

[58] “卑污的奸计”：指希腊军进攻特洛亚的木马计。

[59] “天鹅所生的美人”：指海伦。

[60] “赫耳墨斯”：此处指他引领亡魂进地狱。痛苦的侍女们相信自己已经走在黄泉路上。参阅注〕、〕。

[61] “皮托尼萨”：原指在希腊得尔福的阿波罗神庙里宣传神谕的女祭司，又系“女巫”、“女尼”、“女先知”的通称。福耳库阿斯没有自报姓名，海伦只好这样称呼她。

[62] “搞得满嘴是灰”：传说死海之滨有所多玛城，因居民罪孽深重，为天火所毁。该城所产苹果外表好看，食之如灰。见弥尔顿的《失乐园》。此处将少年侍从比作所多玛苹果，也会一碰就成灰。

[63] “他由于玩忽职守，使我也未能尽到本分”：守塔人的“职守”是通报来客，家主的“本分”是款待客人。

[64] “守塔人林叩斯”：希腊神话中林叩斯以目光异常敏锐著称，此处借用其名。这个角色的任务前后不一致，此处除作为“玩忽职守”的守塔人外，似乎还是浮士德城堡里的仆役。参阅注〕，〕。

[65] “奇异地升自南方”：据说在德国常常觉得太阳从南方升起。

[66] “抢啊，拐啊，斗啊”：忒修斯抢过海伦，帕里斯拐过她，墨涅拉俄斯为她而战斗。众神则把她送往埃及。

[67] “单身，双身，三身，四身”：单身为正身，其他为化身，同时在特洛亚，在埃及，在斯巴达，现在又在城堡。

[68] “被神迷惑的人”：指被爱神射中、坠入情网的人。

[69] “我们从东方来到这里”：可能令人从十字军东征想到民族大迁徙等欧洲史实。但如前文将特洛亚陷落到十字军东征压缩成二十年一样，这里一切也都与实际时间不合。

[70] “晴空，天堂”：指钻石灿烂如星星，珠宝鲜艳如花朵。

[71] “请批准我和你共任你这无边王国的摄政”：“无边王国”即美的王国。浮士德虽然自己是君主，却愿意与海伦共同统治。

[72] “这个人说话”：林叩斯说话押韵，不合古希腊习惯，海伦听来感到诧异。歌德曾在《西东合集》中引用过一个波斯传说，说是两个情人贝拉姆古尔和狄拉腊姆发明了一种韵体对话；这里利用这种韵体对话（即下文所谓“对口交谈”）撮合浮士德和海伦接近。

[73] “我们民族的语调”：指押韵是欧洲诗歌的特色。

[74] “谁来分享”：海伦的以下三句答话，都押上了浮士德说白的韵脚，表明她已适应欧洲诗风，还表明希腊精神与北方精神力求乳水交融。

[75] “放肆地暴露无遗”：合唱队的三段唱词描写浮士德和海伦的婚媾场面。两位陛下在极度幸福中对其臣民毫不掩饰只能在暗中表现的爱悦。

[76] “远在天边，又近在咫尺”：从古希腊到中世纪北欧，在时间和空间上相隔都很遥远，海伦却在浪漫主义的创作想象中走近了浮士德。

[77] “只怕是一场梦”：参阅第一部《花园》一场浮士德对玛加蕾特感到的一阵希望永远保持住的“狂喜”。

[78] “存在就是义务，即使不过是一瞬”：不去作无谓的“琢磨”，单把时时存在的瞬间充分活过去。这是天下情侣在炽烈相爱的瞬间共有的感觉。

[79] “墨涅拉斯率领大军”：后文并未实写墨涅拉俄斯，他只是在浮士德的唱词中被“赶回大海”。从整体构思来看，这个插曲只是为了表现值得永远保持住的瞬间往往随时受到干扰，例如浮士德从前和玛加蕾特在一起，也像现在和海伦在一起一样，都有过类似的被干扰的经验。

[80] “欠下的风流债”：原文为“护送妇女”，指将不属于自己的妇女加以保护从而据为己有的冒险行为。此处指得伊福玻斯为娶海伦而被墨涅拉俄斯凌迟。参阅注〕。

[81] “大路货”：指合唱队。

[82] “炮声”：中世纪还没有发明枪炮，但到浮士德时代可能已知用火药打仗。本幕多处引用史实与实际时间不符。加之，战争警报实际上是福耳库阿斯（梅菲斯特）以干扰为目的的虚声恫吓。

[83] “东方繁荣的精力”：指十字军占领伯罗奔尼撒半岛。

[84] “皮罗斯”：伯罗奔尼撒西南部墨塞涅地区的城市，当年由老将涅斯托耳镇守。涅斯托耳又是皮罗斯的老王，参加特洛亚战争最老的国王。

[85] “众小邦”：伯罗奔尼撒岛上由王权统一起来的众小邦。

[86] “日耳曼人”：此处用作一个部族的名称。实际上，哥特人、法兰克人等均属日耳曼人。

[87] “阿开亚”：伯罗奔尼撒北部沿着科林斯海岸的山区。

[88] “厄利斯、墨塞涅、阿耳戈利斯”：伯罗奔尼撒的西部、西南部和东北部地区。

[89] “半岛”：指伯罗奔尼撒，它因狭长的科林斯地岬而与大陆相连。

[90] “欧洲山脉最后一支”：指越过科林斯地岬伸向伯罗奔尼撒的马其顿—忒萨利亚山脉。

[91] “此邦”：指浮士德和海伦固守的阿卡狄亚，在伯罗奔尼撒半岛中部，居民以牧羊为业，风景幽静宜人，有“世外桃源”之称。

[92] “破卵而出”：指海伦从天鹅蛋中降生。

[93] “尽管巉峻的山顶”：这四句是说，即使山顶的阳光仍然冷得化不开雪，岩石之间相当深厚的少许绿草已招引山羊前来。“巉峻的山顶”指伯罗奔尼撒岛上拉科尼亚地区由北向南的塔格托斯山。

[94] “生命之源的宁芙”：通过泉水布施生命的泉水神女。参阅注〕。

[95] “阿波罗曾经化身为牧人”：阿波罗杀死了独眼巨人，不得不为忒萨利亚国王阿德墨托斯放牛一年，为此化身为牧人。

[96] “一切世界便会相互接壤”：神可以像人一样作乐，人也可以上升为神：人与神的世界相互交错起来。

[97] “最高的神”：指宙斯。海伦系宙斯与勒达之女。

[98] “你们这些长胡子老头儿”：一般研究者认为是指年长的观众，但个别研究者（例如英国卡莱尔）认为可能是指魔鬼。

[99] “只见一个男孩”：浮士德和海伦所生的儿子。据浮士德传说，这个儿子名叫尤斯图斯•浮士德；歌德这里把他叫作欧福里翁，而欧福里翁本是海伦幽灵和阿喀琉斯幽灵所生有翅膀的儿子，被宙斯以雷电击死。这个欧福里翁却是“赤裸裸一个没有翅膀的精灵”。参阅注〕、〕。

[100] “宛若羊人，但无兽性”：不是指形状，而是指举动，特别指像羊人一样疯狂的跳跃。

[101] “奇迹”：按照福耳库阿斯的前段描述，浮士德和海伦的儿子不是一个人，而是诗，是诗的人格化。他的赤裸的美，他的调皮性格，他的执拗和任性，不仅表示了浪漫主义因素的豪放自由，而且令人想起丘比特、墨丘利等古典神话人物。不过，福耳库阿斯宣称他“将来会是一切美的大师”，似乎忘记自己原来是梅菲斯特。

[102] “爱奥尼亚”：小亚细亚西岸地区，被认为希腊文化发源地。爱奥尼亚人由此移居阿提卡及其他各岛，被认为希腊民族中最敏感最活跃的一部分。

[103] “赫拉斯”：原为忒萨利亚一城市名，后为希腊的泛称。

[104] “玛娅之子”：指赫耳墨斯（即墨丘利）。玛娅是一种宁芙，阿特拉斯和普勒俄涅的女儿，与宙斯生赫耳墨斯。下文转而歌颂赫耳墨斯，因为他和欧福里翁一样生于阿耳卡狄亚。

[105] “可爱的谎言”：指歌颂赫耳墨斯的各种传说。赫耳墨斯是神使，发明神，辞令神，体操神，畜牧神，交通神，商业神，工匠和盗贼的保护神，接引亡魂进地狱的使者。传说他一出生，就偷走海神的三叉戟，战神的剑，火神的钳，阿波罗的弓箭，甚至其父宙斯的权杖；如果

不是怕火，他还会偷窃雷电。出生那一天，他就跟小爱神丘比特摔跤，撕脱他的腿；爱神维纳斯看了高兴，把他搂在怀里，他却乘机拿走了她的紧身褡。

[106] “要想打动人心，必须出自至诚”：福耳库阿斯（梅菲斯特）这样说，未免违反他的角色，成为作者的代言人。

[107] “欧福里翁”：歌德一八二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对艾克曼说，“欧福里翁不是凡人，而是一个寓意性人物。他是不受时间、地点、人称约束的诗的人格化。这个精灵后来成为欧福里翁，现在则是御车少年，就像随时随地可以出现的鬼怪。”一般研究者认为欧福里翁是英国诗人拜伦的模拟；歌德本人也首肯这种说法（参阅注〕）。但，有的研究者不同意这个说法，认为歌德一八○○年写出《海伦悲剧》（即本剧第二部第三幕），他关于欧福里翁的构思早已成熟，而拜伦一八○一年才十三岁，刚去哈罗上学，因此不可能成为欧福里翁的蓝本（但后注中歌德的原话证明这个看法不能成立）。他们还认为，剧中先后出现的三个虚无缥缈的诗意人物，都是作者歌德本人的缩影：财神普路托斯的御车少年反映他和卡尔•奥古斯特的关系；荷蒙库路斯反映他通过意大利艺术达到更高更富于诗意的生存；欧福里翁最后则反映他在自己伟大著作中的再生。

[108] “我属于你，你属于我”：古德意志的订婚誓言。又见于十二世纪《特格恩湖修道院信简》一书中一名修女写给其师的诗篇首句。

[109] “珀罗普斯的土地”：珀罗普斯是宙斯之孙，坦塔罗斯之子，与埃利斯的皮萨王之女希波达弥亚成婚，由此成为整个半岛的统治者，并按照自己的名字为该半岛命名为伯罗奔尼撒。伯罗奔尼撒多海湾，半陆半海，故云“跟大陆、海洋都是亲戚”。

[110] “战争就是标语”：认为欧福里翁就是拜伦的依据之一。艾克曼一八二七年七月五日对歌德说：“我对拜伦的作品读得愈多，也就愈惊赞他的伟大才能。您在《海伦后》里替拜伦竖立了一座不朽的爱情纪念坊，您做得很对。”歌德答道：“除掉拜伦以外，我找不到任何其他人可以代表现代诗。拜伦无疑是本世纪最大的有才能的诗人，他既不是古典时代的，也不是浪漫时代的，他体现的是现时代。我所要求的就是他这种人。他具有一种永远感觉不到满足的性格和爱好斗争的倾向，这就导致他在密梭龙基丧生，因此用在我的《海伦后》里很合适。”歌德接着还说：“这和我原来对此诗所设想的结局完全不同，我设想过各种各样的结局，其中有一种也很好，现在不必告诉你了。当时发生的事件才使我想到用拜伦和密梭龙基作为此诗的结局，于是把原来的其他设想都放弃了。”（朱光潜译文）此处“战争”指拜伦参加过的希腊反抗土耳其的解放战争（1821—1829）。

[111] “他们由这国土诞生”：指一八二二年起为自由而斗争的希腊战士。欧福里翁的这段话同时也寄托了歌德本人对于希腊战士的怀念。

[112] “女丈夫”：原文为“阿玛宗族女战士”，传说住在小亚细亚东部，以尚武善战闻名。

[113] “神圣的诗篇”：这里明确指出欧福里翁是诗的人格化。

[114] “荣誉的道路展开在那边”：合唱队央求欧福里翁停留在和平的阿耳卡狄亚这诗的国土；而他的回答则完全符合拜伦为希腊自由而战的豪迈精神。

[115] “海上雷声”：指希腊解放战争中的海战。

[116] “伊卡洛斯”：古代传说中人物，与其父代达罗斯自制蜡翅飞行。不顾其父警告，飞近

太阳，蜡翅融化，坠海而死。

[117] “一位名人”：指拜伦。“衣服……留在地面”，参阅《旧约•列王记下》第二章第十三节以利亚乘旋风升天的场面。

[118] “挽歌”：实际上为拜伦而作。歌德一八二七年七月五日对艾克曼说，“……合唱到了挽歌部分就完全走了调子。此前整个气氛是古代的，还没有抛弃原来的处女性格，到了挽歌部分，它就突然变得严肃地沉思起来，说出原来不曾想到也不可能想到的话来了。”

[119] “有高贵的祖先”：拜伦出身华胄名门。

[120] “凌云的壮志”：指决心参加希腊解放战争。

[121] “最不幸的那一天”：一八二四年四月十九日拜伦逝世日。

[122] “大地还会把他们生出”：“他们”一说指拜伦式的英雄人物，一说指“歌曲”。“大地”在其他原文版本中或作“琴弓”。

[123] “珀耳塞福涅”：冥后，参阅注〕。海伦从她那里来，现在仍回到她那里去。对浮士德来说，海伦作为古典美，欧福里翁作为古典美与浪漫精神的结合，至此全部幻灭。

[124] “福耳库阿斯”：这段说白暗示了当前事态的深层意义：代表古典形式的海伦的衣裳能使浮士德超凡脱俗（“它会载你脱俗超尘”），并将他引向新的享受。像合唱队的“挽歌”部分一样，梅菲斯特这里也“走了调子”。

[125] “很远的地方”：指第四幕的“高山”。

[126] “火焰诚然已经消隐”：指天才拜伦之死。这一段讽刺拜伦的模仿者们，他们缺少天才的火焰，但却戴着桂冠招摇过市。

[127] “古代忒萨利亚巫婆”：指福耳库阿斯。

[128] “玄冥莫测者”：指冥后珀耳塞福涅。

[129] “阿福花”：又名“日光兰”、“常春花”，水仙属草花。供奉冥后珀耳塞福涅之用。“长着阿福花的低陷草地”，冥界亡魂栖息处。

[130] “谁要是不想成名”：歌德这里借潘塔利斯之口，暗示一个人要想保持自己的圆极，必须具备坚强、独立的个性；而一般芸芸众生只能继续生存在无形的元素之中。他一八二九年九月一日对艾克曼说：“我不怀疑我们的永存，因为自然少不了圆极；但我们并不都是同样不朽，为了将来证明自己达到伟大的圆极，必须是一个圆极才行。”（圆极，潜势力的圆满实现，促进个体圆满实现的形式，亚里士多德用语。）

[131] “我们决不回阴曹地府去”：歌德一八二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对艾克曼说：“合唱队不愿再回冥府去，而愿留在地面经风雨，这个想法实在使我感到满意。”这是说，合唱队宁愿作为元素精灵而融入自然，见后注。

[132] “永远活跃的自然”：合唱队的十二个少女分成四组，每组三人，分别化身为树木、回声、溪流和葡萄酒，最后以酒神欢宴构成全局的尾声。为自然注入人的情感，完全是现代文学的手法。

[133] “迈安德尔河”：在小亚细亚，以迂回曲折著称。

[134] “神秘外衣”：指神秘的宗教仪式。

[135] “西勒诺斯”：赫耳墨斯和一个宁芙所生之子，酒神狄俄倪索斯的同伴和老师，好酒贪杯，醉中骑驴。

[136] “幕落”：福耳库阿斯在前台如巨人耸立，恢复梅菲斯特的原形。这个造型的寓意曾引起研究者们的猜测，有人认为这意味着，当美丽的希腊文化消失后，丑与恶仍然留在人间。但是，作者所说的“收场白”虽然没有实现，却证明按照原来计划，本场还将继续写下去。

第四幕

高山

〔僵直、巉峻的岩峰。

〔一片云彩[1]飘过来，靠拢、降落在眼前一块高地上。云彩随即分开。

浮士德 （现身而出）注视着我脚下深沉的幽寂，我从容不迫地踏上这顶峰的边界，不再让云彩托着我，它已经在晴朗的日子把我轻轻载过了陆地和大海。它悠然离我而去，并没有消散。云团呈球状赶向了东方；眼睛惊诧地跟着它前往。它一面飘移一面分开，变幻莫测有如滔滔波浪。它倒是想塑造出一个形象[2]。——是的！眼睛不会欺骗我！在日光照耀的垫褥上优雅地横陈着一个天人似的玉体，巍峨而宏伟，我看见了她！她像朱诺，像勒达，像海伦，在我眼里摇曳不定，是何等庄严而又妩媚。唉，又移动了！扩张，高耸，不成形状，停歇在东方，宛如远远的冰山，耀眼地反映出飞逝时日的伟大意义。

可是，还有一道柔和的明亮的雾带，飘扬在我的胸膛和头额周围，开朗，沉静而又逗人喜爱。它轻盈而犹豫地升高而又升高，终于合拢起来。——难道是一个娇媚的倩影，作为青春初期、消失已久的齐天洪福在迷惑我？内心深处最早的财宝涌出来了：它以轻松的律动向我表示了曙光女神的爱[3]，那迅速感觉到的、最初的、几乎不可理解的秋波，如果它被把握住，将使任何宝物黯然失色。温雅的形象有如心灵之美向上升腾着，并没有淡化，而是向太空飞去[4]，并随身带走我内心的精华。

〔一只七里靴[5]踏步而来。另一只随即跟上。梅菲斯特从空而降。靴子匆匆向前跨去。

梅菲斯特 总算让我鼓劲儿赶上了！可是，说说看，你到底是怎么想？降落到这样恐怖的环境中来，来到这张牙舞爪的怪石场？我倒认识它，但不是在这厢，因为它本来就是地狱的石方[6]。

浮士德 你总少不了古怪的传说[7]；可不又开始散布这些馊货！

梅菲斯特 （一本正经）天主把我们——我可知道是为什么——从空

中拘禁到最深的底层来，这儿有一股永恒的火在中央炽烈地燃烧，把四周都烧遍了，我们才发现自己被照得太明亮，在这非常逼仄的、不舒服的地方。魔鬼开始一齐咳嗽起来，上上下下喝哧喝哧，喘个不息；地狱弥漫着硫磺的恶臭，充满着硫酸：发出了一种气体！于是酿成一场浩劫，各处陆地的平坦地壳就是再厚，也不得不随即爆破得四分五裂。我们现在可以从另一个角度来看：从前的底层现在变成了顶点。他们还据此建立起种种适当的学说，把最下面翻转成最上面。因为我们终于挣脱热得闷死人的洞窟，逃到了自由空气所主宰的浩浩无垠之中。一个公开的秘密[8]，即使保守得再好，日后总归会公之于众。（《以弗所书》第六章第十二节）

浮士德 在我看来，山脉一直高贵而沉默[9]；它的来历和成因我从没问过。自然既然以自身为地基[10]，它便把地球变得圆圆的，对顶峰、峡谷均感满意，又把岩石连着岩石，把大山连着大山，然后使山丘适当地倾斜下来，并以柔和的线条使它和山谷缓缓合而为一。于是草木青翠，万物蓬勃，为了自得其乐，它不需要那狂乱的旋涡。

梅菲斯特 您竟这样讲！仿佛事理明如日光；但身历其境者所见却是两样。我当时就在场，只见地下的深渊沸腾而膨胀，带着火焰流淌；莫洛赫[11]的大锤锻造着一块块岩石，把大山的碎片敲溅到远方。再看看国内充满罕见的百磅石块[12]，谁又能说明这样的投掷力量？哲学家他也无法理解：岩石待在那儿，只好让它待着，我们[13]都快把脑汁绞干。——只有忠实而平凡的人们才能领悟，而且不让自己的见解受到扰乱；他们的智力早已成熟：这是一个奇迹，应当归功于撒旦。我的漫游者于是拄着信仰的拐杖[14]蹒蹒跚跚，常到魔鬼崖去，又到魔鬼桥去游览一番。

浮士德 魔鬼怎样观察自然，倒也值得亲眼看看。

梅菲斯特 这跟我有何相干！自然是怎样，就让它怎样！魔鬼当时在场，才是名誉攸关！我们可是干大事的人！骚动，粗暴和荒谬！瞧那记号[15]！——可是，我终归要说个清楚明白，你难道对我们的外表竟无所爱？你且远眺那无穷的天涯，见识一下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16]；（《马太福音》第四章）看你这样不知足，难道你不曾有过贪欲？

浮士德 怎么没有！大大的一个吸引着我。你猜猜看！

梅菲斯特 猜中倒不难。我要把这样一座京城挑选，中央是老百姓摆得乱七八糟的粮食摊[17]，弯曲的小巷，尖尖的山墙，狭窄的市场在卖卷心菜、萝卜和葱蒜，肉案上绿头苍蝇冲着肥肉摆酒宴；你随时在那儿肯定会觉得臭气熏天，手忙脚乱。然后是大广场，宽街道，神气活现，自命不凡，最后在没有城门拦住的地方，就是郊区在无限伸延。我高兴看到马车奔驰，轰隆隆来回滚转，蚂蚁似的人群不停地跑来跑去，聚而复散。不论是坐车还是骑马，我一出现在他们中间，总会受到千万人的礼赞。

浮士德 这倒未必令我如愿以偿！大家高兴看到人丁兴旺，一个个吃得又白又胖，甚至受好教育，很有修养，实际上不过培养反叛一大帮[18]。

梅菲斯特 那么，我要意识到自己的权威[19]，在一片乐土筑一座取乐的宫殿。把树林、山丘、平原、草场、田亩改建成豪华的庭园。绿墙前面天鹅绒似的草地，狭直如带的幽径，布置宜人的树荫，从岩石接着奔向岩石的瀑布，以及各种各样的喷泉：一面尊贵地向上直喷，一面化作千万颗水珠淅淅沥沥洒在周边。然后我还要为绝代佳人们建造隐秘而舒适的小屋，只和她们一起，不与世人往来，度过无穷的朝朝暮暮！我说的是佳人们，因为我断然认为，美总是多数。

浮士德 恶劣的时髦风尚！萨丹纳帕路斯的回光[20]！

梅菲斯特 可不可以猜一下你的志向？那一定是胆大异常。你飞得快靠近了月亮，可是你的狂热送你前往？

浮士德 没有的事！这个地球还为大事业留有余地。应当干得惊天动地！从事这大胆的勤奋，我自觉不乏精力。

梅菲斯特 那么，你是想获得赫赫名望？大家知道，你来自女英雄之邦[21]。

浮士德 我要赢得权威，我要掌管！事业就是一切[22]，名望不过是空幻。

梅菲斯特 可是会出一些诗人，向后世传扬你的美名，以愚蠢来激发愚蠢。

浮士德 这一切你无从想象。你怎知人类的渴望？你乖戾的本性，残酷，刻毒，怎知人类的需求？

梅菲斯特 祝你如愿以偿！请私下见告，你有多大狂想？

浮士德 我把眼睛转向了大海[23]：它不断膨胀高涨，使自己高耸如山；然后松弛下来，掀起了波涛，冲击着辽阔的平岸。我却感到厌烦，眼见这种骄横气概通过热情高涨的血气，把尊重一切权利的自由精神变成情感上的不痛快。我原来视之为偶然，于是仔细观看：只见波涛停歇下来，又向后滚翻，离开了傲然抵达的终点；时间一到，它又会故伎重演。

梅菲斯特 （向观众）在我听来，毫不新鲜；我早就知道，在十万年以前。

浮士德 （激昂地说下去）海水悄悄涌来，涌向了千百地段，它本身从不生产，所到之处荒无人烟；它膨胀，它增长，它滚翻，把荒凉地带的可憎区域加以漫灌。一浪又一浪浩浩荡荡灌成了一片汪洋，旋即退了回去，什么也没有完成，真使我惊惧而又失望：这奔放元素之无目的的力量！这时我的心灵敢于超越自身而飞翔；我要在这儿战斗，我要令这股力量投降！

这是可能的！随它怎样泛滥，遇到任何小丘，它都得乖乖绕道退让；它再怎样傲慢而激荡，小小高地也能昂然把它抵挡，小小低谷也有把握把它吸收容纳。于是我心中很快产生了一个又一个计划：我要获得这昂贵的享受，把专横的大海从岸边赶走[24]，把水域的边界缩小下来，把它远远赶到它固有的归宿！我已一步一步考虑成熟；这就是我的愿望，请以一臂之力相助！

〔鼓声和军乐在观众背后，从远处，从右侧传来。

梅菲斯特 这很容易！——你可听见远处的鼓声？

浮士德 又要打仗了！明智之士实不忍闻。

梅菲斯特 不管是战是和：明智在于努力为自己的利益捞一把。要当心，要注意每个有利的刹那。机会来了：浮士德，快去抓！

浮士德 别给我打那些破哑谜！总而言之，应该怎么办？要说就一竿子到底。

梅菲斯特 我在半路听到风传：皇帝老倌遇上了大麻烦[25]；你可是认识他的。我们当年伺候他消遣，把一批假财宝悄悄送到他手边，那时他认为全世界都可以收买，只要有钱。因为他年幼登基，往往爱下错误的结论：以为治国和享乐并行不悖，而且美满称心。

浮士德 其实大谬不然。下命令的人一定对命令本身感到快乐；即使他胸怀大志，一般人也觉得高深莫测。他向亲信耳语的一切，一经实行，就会惊天动地。于是他始终是至高无上者，最杰出的人物！——享乐则使人堕落卑鄙[26]。

梅菲斯特 他可不是这样！他一味享乐，忘乎所以！搞得国家一塌胡涂，伊于胡底，大大小小，交相攻伐，兄弟阋墙，自相残杀，城堡对城堡，都市对都市，行会对贵族，主教都跟教士会和教区为敌：窄路相逢都是冤家。教堂里也会行凶谋杀，商人旅客出了城门，个个有去无回。于是人人变得胆大包天；因为，活着就得自卫！——果不其然，照着老路走下去！

浮士德 走下去，走下去——瘸瘸拐拐，跌倒又站起，然后跌个倒栽葱，咕咚一下滚到了一起。

梅菲斯特 每个人都想炫耀一下自己的所能：这个状况也未可厚非。只有渺小之徒才自以为完美，到头来让精英们觉得岂有此理。能人志士于是愤然而起，说道：“创太平者得天下。皇帝老倌既不能够，也不愿意——就让我们选一个重新鼓舞国家的新皇帝，他能保佑每个人平平安安，并在一个新建的世界，让和平与正义结不解缘。”

浮士德 听来倒像教士口吻。

梅菲斯特 他们就是些教士！他们保护脑满肠肥的饱汉；他们比别人更为私利打算。叛乱扩大了，他们便认为情有可原[27]；我们陪着玩过的皇帝走过来了，看来最后免不了一战。

浮士德 我真可怜他，他当年多么仁慈而直爽。

梅菲斯特 咱们瞧着吧，活人总该有希望！让我们把他从峡谷里解救出来！俗话说，救人救彻底[28]。何况谁知道，骰子怎么落地！他要有运气，会有诸侯来效力。

〔他们越过中间山脉而来，检阅谷中大军的部署。鼓声和军乐从下方响起。

梅菲斯特 可以说是严阵以待；我们参战，必操胜券。

浮士德 还能指望什么呢？不过是耍把戏，装幌子，搞诈骗！

梅菲斯特 是为打胜仗而采取的妙计！记住你的目的，就能坚定你伟大的意志[29]！如果我们为皇帝保住宝座和江山，你就可以跪下来，拜领无边海滩作为采邑[30]。

浮士德 你饱经沧桑，见多识广，那就再来打一次胜仗！

梅菲斯特 不，你来打赢它！这一次由你来登台拜将。

浮士德 什么也不懂[31]，却来发号施令，岂不是让我出洋相！

梅菲斯特 凡事让参谋部去操心，大元帅尽可以安安稳稳。我早知刀兵不足为训，事先就招募深山原人，来当军事将领；谁能团聚他们，大功就可告成。

浮士德 怎么我看见那边有带武器的人？难道你煽动起了山民？

梅菲斯特 哪里哪里！不过像彼得·斯昆茨先生[32]，从一大堆废物里拣出几粒精英[33]。

〔三个勇士[34]上场。（《撒母耳记下》第二十三章第八节）

梅菲斯特 我的伙计们来了！瞧吧：他们的年龄差距很大，服装和盔甲也各不相同，你跟他们同行，包管一路顺风。（向观众）现在每个孩

子都喜爱铠甲和骑士披肩，这几个无赖虽然不过是比喻，反倒更加使人称心如愿。

闹得凶[35]（少不更事，轻便武装，着彩服）谁要是迎面撞上了爷们，一拳头就让他的狗嘴开花，要是他想开溜，就一把揪住那胆小鬼最后几根头发。

捞得快（雄赳赳有丈夫气，武装精良，衣着华丽）动口不动手，未免太愚蠢，徒然浪费了光阴；还不如孜孜不倦地大捞特捞，别的一切事后再理论！

抓得紧（老迈年高，披坚执锐，短装打扮）这样也未必赚多少；生活激流浪滔滔，再多财富转眼都冲掉。捞到手，固然好，抓得住，方更妙！要是让白头老汉来当家，谁也抢不走你一丝一毫。

〔他们一同下山。

山麓小丘

〔鼓声和军乐声自下而起。皇帝的篷帐撑开来。

〔皇帝，元帅，贴身护卫。

元帅 把整个军队撤退到这合适的山谷，让它凑得更紧，这个主意看来经过深思熟虑；我坚定地相信，这一选择将使我们大功告成。

皇帝 结果如何，自见分晓；不过我讨厌这种退却，它近乎逃跑。

元帅 陛下，请视察我军右翼！这样的地形正符合战略本意：高地并不陡峭，通过却不太容易，这就有利于我而不利于敌，我们不妨隐蔽在波浪形的原野；敌骑也休想斗胆进逼。

皇帝 我无话可说，只有赞赏；手腕和胸怀正好在这儿屡试不爽。

元帅 就在这儿，在中间草原的平地上，你看密集队形[36]正信心十足，摩拳擦掌。枪矛在阳光照耀下，透过晨雾，在空中闪闪发光。强大的步兵方阵如巨浪澎湃，深不可测！成千上万人在这儿急于大干一场。你由此可以认识群体的威力；我相信这种威力能够粉碎敌人的力量。

皇帝 我还是第一次目睹这种盛况。这样一支军队真可以拿一顶双。

元帅 关于我军的左翼，我无可奉告：勇敢的将士正扼守着坚固的山坳；此刻闪耀着刀光剑影的悬崖，正捍卫着险要的关卡。我已预感到，敌军在血战中猝不及防，将在这儿败得丢盔弃甲。

皇帝 他们正向这边开过来，那些虚假的亲戚，他们一面喊我叔叔伯伯，老表兄弟，一面又野心勃勃，再三再四地觊觎权杖的威力，帝座的尊严，总想把它们抓到手里，接着他们又内讧起来，把国家蹂躏得一塌糊涂，现在又一起造反与我作对！老百姓则动摇不定，彷徨无谋，也只好听天由命，随波逐流。

元帅 有个可靠的人，奉命去刺探敌情，他正匆匆赶下山来；唯愿任务圆满完成！

斥候一 凭借机诈和勇敢，

我们总算侥幸，

这儿那儿一气乱钻，

却带回很少佳音。

不少人像忠诚将士，

宣誓向你归服效忠；

却为按兵不动寻找托词，

说什么国内不稳，民心浮动。

皇帝 感恩，偏爱，义务，荣誉全是假的，保护自己得靠利己主义。等你们的报应到了，你们难道还想不到，邻居的火灾 [37] 会把你们吞掉？

元帅 第二个也回来了；他正缓慢下山，可怜他精疲力尽，四肢都在发颤。

斥候二 开头我们高兴探到，

豪客四起，路途多岐；

突然之间出乎意料，

冒出一个新立皇帝。

于是按照预定规章，

乌合之众走过牧场；

跟着伪旗迎风飘扬：

天生一群听话绵羊。

皇帝 一个伪帝对我有利：如今我才觉得，我是皇帝。从前当兵，我穿过铠甲，而今穿它是为更高的目的。每次庆典，再怎么豪华，什么也不欠缺，我却觉得没有危险而遗憾。你们劝我玩刺环游戏[38]，我也像你们一样，心怦怦直跳，仿佛真在比武中接受考验；如果不是你们劝阻我发动战争，想必我现在早已战果累累，勋绩斐然。当年我映照在一片火海之中[39]，火焰凶残地向我扑来，我觉得我的胸膛早就烙上了独立的钤记；这虽然只是假象，可假象也十分宏伟。我曾经迷惘地梦见过胜利和荣誉；我要把过去荒唐蹉跎的一切加以弥补。

〔使者被派遣去向伪帝挑战。

〔浮士德，身披铠甲，头戴半闭铁盔。

〔三勇士，装备与衣着如前。

浮士德 我们上场，希望不致遭受申斥；虽然并无必要，还是小心为是。你知道，山民善于思考，精通自然与岩石之道。久已逃离平地的精灵，对于岩山比从前更加重要。他们沉静地通过迷宫似的缝隙，工作在充满金属气味的贵重气体[40]里；他们不断地分离，试验，结合，唯一的愿望就是发明一点新东西。他们用具有精神力量的轻巧手指，造出了一些透明形体；然后在晶体及其永恒的沉默中观察上界的变易[41]。

皇帝 这些我都听说过，我也相信你；不过，请问义士，这跟我这里

又有什么关系？

浮士德 诺尔齐亚的关亡术士，那个萨比尼人[42]，是你忠诚的正直的仆人。当年可怕的命运威胁过他：柴薪烧得噼啪直响，熊熊火舌到处舔燃；干燥的木片四周交叉堆积着，中间还搀有沥青、硫磺之类的秸秸秆秆；人，神，魔鬼全都束手无策——是陛下一举砸碎了那炽热的锁链！那是发生在罗马。他至今对你仍然无任感激，时刻关心你的行止起居。从那时起，他完全忘却自己，一心只为你占卜星斗，勘探地府。是他委托我们火速赶来，助陛下一臂之力。山岳的威力是伟大的；自然在里面强大而自由地发挥作用，虽然愚钝的教士却斥之为妖异。

皇帝 在欢乐的日子，人人熙来攘往，挤满了厅堂，我们十分高兴，欢迎嘉宾乘兴前来，尽情享受喜庆。可是，在关系重大的清晨时刻，命运的天平摇摆不定，这时赶来鼎力相助的正人君子最受欢迎。不过，在这关键时刻，缩回强有力的手，往鞘里插进你的剑！请尊重这一瞬间，千军万马正奔赴沙场，为拥护我或反对我而战！男儿当自强[43]！谁要是垂涎宝座和皇冠，就看他本人配不配享受这份荣典！哪个幽灵起来反对我们，不论他自称皇帝，帮主，大将军还是诸侯领主，我都要亲自用拳头把他打入阴曹地府！

浮士德 不论完成大业何等重要，你拿头脑作抵押，总归不大妙。头盔上不是插着鸡冠和翎毛？它正保护着使我们满怀豪情的头脑。没有头颅，四肢又有何能？因为它一旦入睡，一切都将萎靡不振；如果它负伤，一切也跟着受害不轻，等它复了元，一切才重新振作精神。于是手臂很快懂得行使它强有力的权利，它举起了盾牌，掩护着头盖；剑也马上觉察到自己的职责，用力转避又重新还击；能干的脚也享受到它的幸运，急忙踩住了被杀者的颈椎。

皇帝 我正是这样义愤填膺，恨不得狠狠整他一顿，把他骄傲的脑袋变成踏脚凳[44]！

使者们（回来）不受尊敬，没有成效，

我们在那儿遭人白眼；

我们强硬的高尚的通告

被他们视作无聊的笑谈：

“你的皇帝下落不明，

有如峡谷回声再也听不见；

如果我们把他记在心，

就像故事所说——那是很久以前。”

浮士德 这样一来，正符合精锐之师的愿望，坚定忠诚的将士站在你左右两旁。敌人打过来了，你的部下正殷切待命；请下攻击令！这是大好时分。

皇帝 可我放弃指挥权。（对元帅）君侯，这份重责由你来承担！

元帅 那么，让右翼上阵！敌军的左翼正在上山，让他们脚跟还没站稳，就败在久经考验的忠勇青年面前。

浮士德 请允许这位壮士立即加入你的部队，跟你的部队融成一体，也好发挥他强大的威力！（指向右方）

闹得凶 （走出来）谁要跟我碰面，我不打得他鼻青脸肿，他就休想回去；谁要想转身开溜，就叫他脖子、脑袋带头盖一股脑儿耷拉在颈项上，看起来惨兮兮。等我发起狠来，你的兵士就拿起刀剑棍棒上来打，打得敌人一个个倒地，淹没在自己的血泊里。（下）

元帅 我军中央的方阵要缓缓跟上，要巧妙运用全力迎战顽敌；稍微偏右一点！我军激发起来的战斗力，已经动摇了他们的阵地。

浮士德 （指向中央一人）让这一位也来听从你的口令！他机警灵敏，能把什么都抢得一点不剩。

捞得快 （走出来）皇帝军队胆气高，要有掳掠的热望来配套；目标已为大家安排好：逆帝军帐富丽堂皇好逍遥！他在宝座上神气不会久；让我冲在方阵的最前头。

抢得急[45]（随军女酒贩，紧靠着捞得快）我虽没有嫁给他，他可是我亲爱的旧相好。我们遇上秋收好季节！女人捞起来可不得了，抢劫掠夺不留情；乘胜前进！任何禁令都拦不倒。（二人同下）

元帅 果然不出所料，敌军右翼开始猛攻我军左翼。这阵疯狂行动，要把山道的险隘夺取。我们必须人人出战，对它抵抗到底。

浮士德 （向左方示意）主上，务请垂青此人：强上加强，于事无损。

抓得紧 （走出来）左翼不必惊惶！有我在场，阵地自会安然无恙；鄙人身上自见老人的干才：我抓紧了的东西，任何闪电也劈不开。（下）

梅菲斯特 （从上而下）请看背后远处，从每个锯齿形山谷里，不断涌出了武装的兵卒，把狭路挤得更加局促，并用盔、甲、剑、盾在我们身后筑起了一道墙壁，只等一声令下，就要向敌人发动攻击！（悄声向解事的观众[46]）这些兵卒从何而来，你们不必查究！我一向当然没有延误，已经扫清了周围的武器库；他们或上马，或徒步，仿佛依然世间的人主；从前是骑士，国王，皇帝，而今不过是一堆空蜗牛壳；许多幽灵钻进去装扮起来，把中世纪演得生动活泼。不管里面藏着什么妖魔，这一次好歹会见效果。（高声）请听，他们早就怒发冲冠，拿铿锵兵器互相撞碰！破烂的军旗往复飘动，焦急期待新鲜的微风。诸位不妨设想：这儿一支古代兵马精神抖擞，正准备参加一场新的战斗。

〔上方传来可怕的长号声，敌军颓势明显可见。

浮士德 地平线已是一片黑暗，到处显著地闪烁着不祥的红光；刀枪剑戟血淋淋四下闪动，岩石、树林、大气、整个天空都成了战场。

梅菲斯特 右翼正在大力坚持着；我可看见汉斯闹得凶十分出众，他按照自己的方式忙忙碌碌，像灵活的巨人横撞直冲。

皇帝 我刚看见一只胳臂举起来，现在却看到十二只在挥舞，这未免不合自然规律。

浮士德 你难道没听说过飘浮在西西里海岸的雾带[47]？大白天里，动荡而分明，升到了半空，映照在稀有的气氛里，现出一片罕见的风采：有城市若隐若现，有花园或升或降，一幅幅美景在天空呈现出来。

皇帝 可是多么危险！我看见所有长矛的尖端都在闪电；方阵上的亮枪有灵活的火星在飞舞[48]，我真觉得有点鬼气森然。

浮士德 还望海涵，主上，这是消逝了的精神自然的迹象，是宙斯的孪生子的反光，所有水手碰见它都要祈祷，他们在这儿聚集最后的力量。

皇帝 大自然针对我们，收罗了这些奇观异景，请问我们应当向谁感激不尽？

梅菲斯特 除了那位大师[49]，把你的命运念念不忘的高士，还有谁人？你的敌人对你进行严重威胁，实在使他五内如焚。他为了报恩，一定要把你搭救，即使为此粉身碎骨也毫不悔恨。

皇帝 当年人们一面欢呼，一面簇拥着我巡游[50]，好不威风；我既然有了权威，就想把它试验一下，于是有失考虑，觉得未尝不可给那位白须老者[51]奉送一阵清风。这样便使教士们大扫其兴，当然也就博不了他们的欢心。而今过了多少年，难道我还会为那件轻举妄动经受报应？

浮士德 慷慨的善行自有善报；请把目光转向上面！我想他会送你一个吉兆，请注意！马上就可应验！

皇帝 一只雄鹰在高空盘旋，一只雕头狮[52]龇牙咧嘴跟着团团转。

浮士德 请注意：我看真是大吉大利！雕头狮作为动物本来荒诞无稽，它怎能如此不自量力，妄想与真正的雄鹰匹敌？

皇帝 现在，它们兜了一个大圈子，相互包抄；——转瞬间，它们扑向了对方，相互啄撕胸脯和颈项的羽毛。

浮士德 瞧吧，倒霉的雕头狮浑身稀烂，遍体鳞伤，狮尾耷拉下来，

一溜烟钻进山顶林中不知何往。

皇帝 但愿预兆成为现实！我虽然相信，却又不胜惊讶之至。

梅菲斯特 （向右侧）由于我军步步进逼，敌军不得不一再退避，且战且走，毫无把握，一齐拥向了他们的右翼，这样打下去，竟乱了他们主力左翼的阵地。我军方阵的坚固尖兵转向了右侧，有如闪电一般，插入敌军的薄弱地段。——现在，两军鏖战，势均力敌，杀声震天，在双重的对峙之中，宛如暴风雨卷起的巨澜；气势壮烈无以复加，这场战斗我们定操胜券！

皇帝 （向左侧对浮士德）看哪！我觉得那边很不可靠：我军阵地相当危险。再看不见投石飞舞，敌军已爬上了低岩，高岩也被丢弃不管。瞧现在！——敌军结成整体，向我们越逼越近，说不定占领了通道：这就是旁门左道的下场！你们的法术完全失效。

〔暂停。

梅菲斯特 我的两只乌鸦[53]飞来了：它们会带来什么样的消息？我真担心会对我们不利。

皇帝 这两只怪鸟又有何意？它们张开黑色的帆翼，从激战的山头飞到了这里。

梅菲斯特 （对乌鸦）紧紧靠近我的耳旁！谁由你们保护，谁就不会灭亡，因为你们的忠告合乎逻辑，不容违抗。

浮士德 （对皇帝）想必你听说过鸽子，它们从远处飞回巢里孵卵和储食。这里有个重要的差别：鸽邮为和平服务，鸦邮却把战争宣布。

梅菲斯特 大祸临头了：瞧那儿！我们的勇士在岩边陷入了磨难！最近的高地已被攻占，如果敌人抢夺了通道，我们就会狼狈不堪。

皇帝 我终于被骗了！你们把我拖进了罗网；我害怕它从此会缠着我不放。

梅菲斯特 拿出勇气来！现在还不算失败。要有耐性和诀窍来对付最

后的关碍；形势临了往往反而严峻。我有比较可靠的信使；请下令宣告吧，今后由我来发布命令。

元帅 （适时走来）你跟这些人沆瀣一气，始终使我非常痛惜；魔法交不上什么好运。我不知怎么扭转战机；他们既然开了头，就由他们去收场，我这里奉还指挥棒。

皇帝 且把它保持到较好的时辰，说不定会让我们交上好运！我憎恶这个恶棍[54]，连同他和乌鸦的交情。（对梅菲斯特）指挥棒可不能交给你，我觉得你不是适当的人。左右赶快传令，设法解救我们！要发生的一切就让它发生。（随元帅一同进帐）

梅菲斯特 愿这根秃棒能够保护他！它对我们外人没有什么用，倒有几分像个十字架。

浮士德 现在该怎么办？

梅菲斯特 早已办妥了！——好吧，我的黑表弟，赶快来效劳，飞到山上的大湖去！为我向水精们问好，请她们通融一下她们湖水的假象！借助于难以通晓的女性技巧，她们能够把假象同真相加以区分[55]，而众人却发誓宣称假就是真。

〔暂停。

浮士德 我们的乌鸦一定把水精们奉承到家；那边已经开始有流水哗哗。在许多干燥、光秃的岩面，正涌流着丰满、疾速的清泉；敌人的胜利终于玩儿完！

梅菲斯特 这是一次妙不可言的迎迓。最勇敢的登山家也会狼狈得七上八下。

浮士德 一条溪流化为几条溪流沛然奔腾而下，又加倍地从峡谷流了回来，形成一条大河，抛出了弧形的水光；突然间它流到平坦的岩面，向四面八方潺流着，飞溅着，一级一级向山谷冲撞。英勇大胆的堵塞又有何助？巨浪滔天会把它们冲走。面临澎湃的水势，我也感到浑身战抖。

梅菲斯特 对这种虚构的水势，我怎么一无所见；看来只有肉眼凡胎才会受骗，这件怪事倒使我兴味盎然。他们横冲直撞，乱成一团：那些傻瓜们以为自己快要淹死，虽然他们自由地喘息在坚固的陆地上，可笑地以游泳姿势跑跑颠颠！到处乱七八糟，狼藉一片！（乌鸦飞了回来）我会向那高尚的大师 [56] 把你们称赞；你们想像大师本人一样显显本领，就请赶快飞向炉火熊熊的锻铁场，那儿侏儒们从来不知疲倦，把金属和石块敲得火星四溅！你们且去跟他们絮叨一番，向他们索讨一粒火种，闪烁着，照耀着，爆炸着，恰如人们所珍视的一般！远方的电闪，最高星辰的瞬息坠落，诚然每个夏夜都会发生；可混乱丛林里的电闪，潮湿地面咝咝作响的星星，却并非那么容易看见。因此，你们用不着煞费周章，不妨先恳请，后命令。

〔乌鸦飞走。上述情节逐一实现。

梅菲斯特 敌营暮色沉沉！步步走向不稳！四处鬼火荧荧，突然强光照明！一切美妙动人，单欠惊惶噪声。

浮士德 从陵墓洞府搬出来的空洞武器，到露天里便觉得坚实有力；上面早已喀哒喀哒响个不停，原来是一片奇妙而骗人的杀伐之音。

梅菲斯特 完全正确！它们再也无法按捺；骑士的棍棒已经响成一片，仿佛回到了可爱的古代。腕甲胫甲一齐套上，就像教皇党人和保皇党人，重新开始了永恒的战斗。保持着世代相传的敌意，彼此显示不共戴天的神气；随处可闻鏖兵的怒吼。后来，如同一切魔鬼宴会，党派仇恨充分发挥，直到最后同归于尽；双方发出可厌的惊惶叫喊，间或夹着撒旦刺耳的慨叹，从谷底传来实在惨不忍闻。

〔管弦乐奏出了战争的喧嚣，最后转为欢畅的军乐。

伪帝的营帐

〔帝座，富丽的环境。

〔捞得快，抢得急。

抢得急 看来我们最先到这儿来！

捞得快 乌鸦也飞不到我们这样快。

抢得急 哦！这儿堆着多少财宝！从哪儿拿起，拿到哪儿为止才好？

捞得快 屋子里装得满满当当！真不知手该往哪儿放。

抢得急 这条毯子正对劲，我的床铺太寒碜。

捞得快 这儿竟挂着流星钢棍[57]！我早就想踅摸它一根。

抢得急 大红披风镶金边，我想它想了好几年。

捞得快 （取武器）有了它马到成功：拿它杀敌，拿它冲锋。——你大包小包装了许多，正经东西可没装进什么。破破烂烂放回地头，这些箱子快搬走一口！这是军队的一点饷银，可里面装的尽是黄金。

抢得急 它沉得要命！我举不起，也扛不动。

捞得快 快蹲下来！一定得低着头！我再把它往你硬背上。

抢得急 糟糕！糟糕！打了个趔趄！压得我的腰快断成两截！〔箱子摔下来，裂开了盖。

捞得快 这里赤金堆成堆，快捞快抢别后悔！

抢得急 （蹲下）快往怀里搂！总该搂个够。

捞得快 够了够了！赶快颠儿！（抢得急站了起来）糟糕，你围裙上有个窟窿眼儿！不论你走到哪儿，停在哪儿，只见财宝遍地撒。

贴身侍卫们 （我方皇帝的）你们干吗溜进这块圣地来？竟敢来发皇帝的财？

捞得快 我们扛活卖力气，来拿我们一份战利品。在敌人营帐这可是惯例，须知我们也是丘八兵！

贴身侍卫们 那一套在我们这块儿不作兴：当兵就不能小偷小摸耍光棍！谁投靠我们的皇帝，就得是个正派的兵！

捞得快 谁不晓得什么叫正派，它的意思就是勒索和摊派。你们大伙

儿不过是一丘之貉：你们的行话就是——“拿出来！”（对抢得急）快把捞到手的搬干净！我们在这儿是不受欢迎的客人。（下）

侍卫一 那家伙无耻狂妄，你干吗不给他一记耳光？

侍卫二 我不知怎么浑身发软：他们是那么鬼气森然。

侍卫三 我眼前一片模糊，闪了一下，简直看不清楚。

侍卫四 我不知说什么好：整天价热得吃不消，那么心烦意乱，郁闷难熬；这个站着那个倒，人们一面摸索一面打击，敌人于是应声仆地；眼前一片烟雾升腾，耳中嗡嗡、沙沙、咝咝响个不停。这样折腾半天，我们总算到了，究竟发生什么，自己也不知道。

〔皇帝偕四位诸侯进帐。侍卫们退下。

皇帝 他该怎样就怎样吧！我们总算打赢了这场战争，敌人仓皇逃遁，到了平原更是溃不成军。宝座形同虚设，造反财物用地毯包着，使周围显得更逼仄。我们光复了旧物，有自己的卫队保护，摆出皇帝的威仪，等待各族使者觐见庆祝；佳音从四面八方传来：全国已经平靖，朝野欣然归附。在战斗中虽然采用过魔法，归根到底这场仗是由我们自己来打。诚然，一些偶发事件对战士们有利，如空中落石，血雨袭敌，岩洞发出巨声怪响，使敌军丧魂落魄，我军士气高昂。战败者倒地长眠，永远受到后人嘲讽；战胜者喜气洋洋，把厚爱的天主称颂。万众一心，不需要命令——“主啊，我们赞美你！”千百万人异口同声。但是，为了从事最高的褒奖，我得把虔敬的目光转向自己的胸膛，过去可从未曾这样。年轻、快乐的君王可能虚度光阴，年龄会教导他寸阴寸金而分秒必争。因此，我马上要毫不迟疑地移樽就教，为了宫廷国家大事而把四位大人[58]烦劳。（向第一位）哦，侯卿[59]！你曾经英明地把军队进行编整，在重大时刻又骁勇地指挥他们冲锋陷阵；而今到了太平岁月，你得按时势需要继续做出贡献，我封你为礼部大臣，并赐你这柄宝剑。

礼部大臣 你忠诚的军队迄今忙于安内，而今在边境上捍卫着你和你的帝位。今后在宽敞祖堡的大厅里如有庆宴，务祈恩准臣等为陛下备办御膳！我将把晶莹美酒呈献上来，我将佩着锃亮宝剑侍立左右，我将永远把至高无上的陛下伺候。

皇帝　（向第二位）你身为勇士，还显得和蔼可亲，封你为宫内大臣，这个职务可不轻。在宫内所有侍从臣仆中间，你是头目，他们如生事内讧，势必妨碍勤务；今后要把你的榜样光荣地树立，让主上和宫内一切人等皆大欢喜。

宫内大臣 仰承主上旨意，方能沐受圣恩；对好人多加帮助，也不损害坏人，坦白而不耍滑，沉静而不藏奸！我将心满意足，如蒙主上垂鉴。对于那次盛会，可否驰骋想象？主上就座之后我将把金盆捧上，并把御章指环[60]拿在手心，以便盥洗御手好让你大快朵颐，你的青睐令我不胜荣幸。

皇帝 我想我未免过于严肃，竟忽略了庆典事宜；也罢！高兴热闹一番，倒也差强人意。（向第三位）我封你为膳务总管！今后你来主持狩猎、禽场和菜园；一年四季的可口佳肴由我来挑选，你看每月什么时鲜上市，可得细心为我调制！

膳务总管 严格的斋戒在我是最愉快的职务，直到一道珍馐呈献上来使你心满意足！御厨人员将与我同德同心，到远方采购鲜货，在饮食上加速时令的流程。不过也不宜为饱口福骛远趋新[61]，圣躬所需恰是清淡而卫生。

皇帝 （向第四位）因为这里不可避免要涉及宴饮，年轻的勇士，请你为我主持觞政！大司酒，照料好我们的酒窖，确保美酒盈樽！你自己要放节制些，可别由于近水楼台，沉湎醉乡，有失身份！

大司酒 我的君主，青年人只要受到信任，转瞬间也会长成大人。我也设身参加那场盛会；我要把皇家酒柜装饰得尽善尽美，豪华璀璨的金杯银盏应有尽有，事先还得备好最可爱的高脚杯，让你拿起来顺手：可喜这只晶莹的威尼斯玻璃杯，喝起来能增浓酒味，却绝不会让人喝醉。不过，人们往往过分信任这类奇珍异宝；陛下，你的节制更能为圣驾保镖。

皇帝 我在这庄重时刻想赏赐你们什么，你们已深信不疑地从可靠的口中听出。皇帝可是金口玉言，每件赏赐绝对靠得住；但为了确证起见，还需要高贵的文书，还需要御笔签署。为了正式举行，我看见适当

人选已适时来临。

〔大主教兼宰相上。

皇帝 圆屋顶只有信赖拱顶石，才能确保持久的稳固。你瞧这儿四位侯爵！我们方才讨论过，首先拿什么来保证宫室和朝廷的永续。可是现在，整个国家大事要重重加在五位肩上！你们分封疆土应比其他任何人灿烂辉煌；所以我把那些叛逆们的世袭领地拿来，扩大你们封土的边疆。我要把这许多沃土判给你们忠良，同时还授予特权，让你们及时通过继承、购买和交换把封土进一步扩张。凡属你们领主应有的权利，你们无疑可以顺利行使，不受干预。作为法官你们可以做出终审判决，你们最高的地位不容许上诉。此外，捐税、地租、贡赋、采邑金、护送费[62] 和通行税，开矿权、制盐权和铸币权统统归你们独享。因为，为了充分证明我的谢意，我要把你们擢升到一人之下、万人之上。

大主教 我谨代表大家向你表示最深切的感激，你使我们强固起来，实际上也加强了你自己的权力。

皇帝 我还要赋予你们五位更高的威望。我仍为我的国家活着，而且希望活得久长；可是列祖列宗的血统却牵引着我审慎的目光，从目前迅猛的奋发活动转回到可怕的无常。到时候我也会同我的亲人永远分开：那时你们指定继承人将责无旁贷。请到神圣祭坛为他加冕，把他拥戴，务使目前乱世归于国泰民安，紫气东来。

宰相 [63] 内心虽然充满骄矜，外表仍然一味恭顺，世上诸侯位高一等，个个都向陛下俯首称臣。只要忠诚的血液在血管里灌输，我们就是圣意活动自如的身躯。

皇帝 那么，我们迄今所做的一切应当有个结果，为了千秋万代要用文书和笔迹加以认可。诚然，你们作为领主对领地可以自由掌握，但还有个条件，即它们不能分割。无论你们增加多少，这一切你们都受之于我，你们的长子同样可以不劳而获。

宰相 为了国家和我们个人的洪福，这份最重要的规章，我随即欣然记在这张羊皮纸上；誊录和用玺自可交由中书省，主上，你只须以神圣的签署加以保证。

皇帝 现在你们可以退朝，以便凑在一起，人人把这伟大的节日加以思考。

〔世俗的诸侯退下[64]。

教会的（诸侯）（留下来，动情地说）宰相走了，主教留下来，有几句逆耳忠言请勿见怪！他为你惶恐不安，出于慈父般的胸怀。

皇帝 在这喜庆的时刻，还有什么事情使你不安，请说吧！

大主教 发现你拿神圣的头颅同撒旦结盟签约，这时刻真令我悲痛欲绝！虽然你安坐帝位不啻垂拱，可惜这只是对天主和教皇父亲的嘲弄。如果教皇获悉真相，他会迅速加以惩处，会把你这有罪的国度加以咒逐。因为他还没有忘记，在那崇高的时光，在你加冕的日子，你曾把那个妖人[65]加以释放。从你的冠冕发出第一道宽赦之光，竟落在被诅咒的头颅上，这就给教会造成了损伤。且捶胸忏悔吧，且从非法的收益拿出一星半点奉还给教堂。那片宽阔的丘陵地带，你曾经在那里架起营帐，恶魔在那里负责把你保障，你曾经对伪侯唯命是从，现在可要虔诚皈依，把它捐献给教会把神侍奉；还有那绵延开去的山岗和密林，长满绿草而成肥沃牧场的高地，盛产鱼虾的净湖，以及迅疾蜿蜒、直冲谷底的无数小溪；再加上宽阔的山谷，连同草地、平原、低处：统统捐献出来，你才能痛改前非，重获恩宠。

皇帝 我的深重罪过使我大为震惊；献地的疆界请你按照自己的尺度来标定！

大主教 首先！把那些犯罪的渎神场所立即进贡，并昭示天下，永作祭祀天主之用！为了精神的需要，迅速耸立起坚固的高墙：圣坛已经照进了晨光[66]，正在增长的建筑物扩大成为十字形，本堂加长又加高使信徒们十分高兴；他们早已热忱地涌进庄严的大门，满山满谷响彻第一阵钟声，钟声从参天的高塔响个不停，忏悔者纷至沓来迎接再造的生命。愿那献祭的隆重节日早些来到，陛下的光临将是至高无上的荣耀。

皇帝 为了赞颂天主，悔改自身，愿这伟大的工程宣告我的虔诚。够了！我已感觉我的心神不断振奋。

大主教 身为宰相，我得把大功促成，负责把手续办清。

皇帝 快把拟交教会保存的正式文书进呈，我将乐于在上面签名。

大主教 （已经告退，但在门口又转过身来）随同竣工的建筑，你还得把全部租税：什一税、地租、贡赋永远献出。相应的保养自有不少需要，细心管理更会开销不少。要在这样荒凉地带加速建筑进程，还得从掠夺的财富中给我们分出一些黄金。此外，我不能默不作声，还需要从远方运来木料、石灰、板石等等。搬运事宜自可交给由讲道坛熏陶过的百姓：教会会祝福为教会服务的人。（下）

皇帝 而今我身负又深又重的罪愆；那可恶的魔术师真是害我不浅。

大主教 （又一次转身，深深鞠躬）哦主上，请原谅！你还把国家的海滩赐给了那臭名昭著的流氓[67]；如果你不忏悔，把那里的什一税、地租、捐赠和租税也一齐献给高贵的教会，就只好让那家伙受到诅咒，永远倒霉。

皇帝 （不耐地）那儿还没有陆地：还是一片汪洋大海！

大主教 谁有公理和耐心，时机就会为谁而来。愿你的诺言对我们永远生效！（下）

皇帝 （独白）这样下去，我最后会把整个国家割让掉[68]！

[1] “云彩”：在原稿中曾有一句：“云彩一半作海伦状飘向东南，一半作格蕾琴状飘向西北。”云彩的个别形状是歌德对云进行科学研究的成果，他首先想到了积云和卷云。云彩同时也是象征：下文直接提到海伦，又暗示了格蕾琴（“一个娇媚的倩影”）。

[2] “它倒是想塑造出一个形象”：浮士德的这段独白还是第三幕的余韵和回响，把他托着飘回德国的云彩塑造出海伦的形象，说明他所追求的理想已远在天边，而现实生活的幽寂的顶峰又出现在他脚下。

[3] “曙光女神的爱”：即初恋，此处暗示格蕾琴。

[4] “向太空飞去”：预示全剧的结局。参见剧末“荣光圣母”所说：“来吧，请升到更高领域来！”

[5] “七里靴”：德国童话中一步走七里的魔靴。作者借以说明浮士德离开他刚才经历过的古希腊世界已经很远，梅菲斯特不得不穿上七里靴才赶得上他。

[6] “地狱的石方”：由于火山爆发而上升的怪石群原来躺在地球的中心。

[7] “古怪的传说”：像在《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一样，作者这里也利用机会讽嘲主张以火为万物之源的自然哲学家。歌德憎恶一切暴力，便在梅菲斯特的下段说白中把火成说加以丑化。

[8] “公开的秘密”：指一个其深意尚不为人所知的公开事实。“《以弗所书》第六章第十二节”及其他圣经出处均为歌德的助手里默所注，并由歌德纳入原稿。此处《新约》原文为：“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

[9] “高贵而沉默”：是说山脉品质高尚，从不泄露自己的来历和成因。

[10] “以自身为地基”：自然以自身为依据，本是歌德的自然观。他在《各种自白》一文中说过：“依我看来，地球是从自身构成的。”

[11] “莫洛赫”：本为《旧约》中迦南人的天神。在克洛普施托克的《弥赛亚》中，是一个把山堆起来的好战的精灵。

[12] “百磅石块”：迸散的花岗岩石，歌德曾在哈尔茨山旅行时看见过。据当时的地质学家布哈（1774—1853）说，“这些岩石是由地心某种力量迸散出来而分布于地面的”。歌德不同意这种火成说的观点，于一八二九年二月十三日向艾克曼批评过布哈的有关新著，说是“迸散这个结论下得太快，把天真的读者们扔到错误的罗网里，而他们还不自知”（引用朱光潜译文）。作为水成说论者，歌德认为这些岩石是由冰川作用而成的漂块，但有人指出冰川理论当时尚未问世。

[13] “我们”：指主张火成说的自然哲学家。梅菲斯特以火成说拥护者自居，是为了讽刺它。

[14] “信仰的拐杖”：未受教育者拿信仰代替缺乏的知识，把那些巨大非凡的岩石同魔鬼联系起来。歌德旅行瑞士，曾在乌尔塞山谷见过这种岩石。

[15] “瞧那记号”：参见《旧约•创世记》第九章第十二节：“我与你们……所立的永约，是有记号的。”这里是说，自然界的一切粗暴和荒谬现象都是魔鬼起作用的记号。下句中“我们的外表”即指自然界的外表。

[16] “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参见《新约•马太福音》第四章第八节：“魔鬼又带他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指给他看。”

[17] “中央是老百姓摆得乱七八糟的粮食摊”：一说指巴黎，又一说指古法兰克福狭窄的内城。

[18] “培养反叛一大帮”：歌德常说革命是由统治者的错误引起的，这里却又说人民教育程度愈高，愈容易成为叛逆。本幕写于一八三一年初，半年前（1830年7月）的法国七月革命可能仍留在歌德的印象中。

[19] “我要意识到自己的权威”：影射路易十四，他筑建凡尔赛宫，有游苑、水榭、人工瀑布等，并称“朕即国家”。

[20] “恶劣的时髦风尚！萨丹纳帕路斯的回光！”：指与古代健康感官性相对立的骄奢淫逸的时髦风尚。萨丹纳帕路斯系公元前七世纪亚述末代国王，耽于宴乐，荒淫无道，被米太人围困两年，与爱妾等自焚而死；拜伦曾著有同名悲剧。歌德这里可能指当时欧洲封建王侯。

[21] “女英雄之邦”：指希腊。“女英雄”指海伦。

[22] “事业就是一切”：浮士德对于美的理想的追求以海伦悲剧而告终，现在他专心致志于建立一番大事业。

[23] “我把眼睛转向了大海”：原来爱好秩序的浮士德对海浪的澎湃、潮汐的往复，以及任何狂暴无羁而又毫无成果的奋争“感到厌烦”。第一部《天上序曲》中大天使们的宏伟歌曲，正反映了大自然的活跃力量相互斗争并与人斗争的无穷冲动，同时也预示了浮士德一生的活动范围和进取精神。他曾献身于理想（海伦），结果一无所获；社会和政府庸庸碌碌，更不能满足他的天性的渴望；现在，他决心投身于与巨大自然力的斗争，强迫它服从人类意志的绝对权威，由此产生了填海造田的宏愿。

[24] “把专横的大海从岸边赶走”：浮士德这时只想驾驭无形的狂暴的自然力。移民的打算是后来才有的。

[25] “皇帝老倌遇上了大麻烦”：指第一幕皇帝遇上财政困难。

[26] “享乐则使人堕落卑鄙”：享乐是庸众的天性。真正的统治者超凡脱俗，理应规避享乐。

[27] “叛乱扩大了，他们便认为情有可原”：教会为无政府状态所威胁，便从伪帝的胜利中看见自己的利益。

[28] “救人救彻底”：原文为“救人一次，等于救一千次”。

[29] “记住……目的，就能坚定……意志”：只要目的确定，就应当干下去，不在乎手段是否合乎道德，这正是梅菲斯特的准则。

[30] “拜领无边海滩作为采邑”：这里提及的分封采邑事，后文并未具体描述，只是在本幕末尾由大主教点了一下。

[31] “什么也不懂”：历史上的浮士德倒真为皇帝在意大利打了胜仗。

[32] “彼得•斯昆茨先生”：德国剧作家格吕菲乌斯（1616—1664）根据莎剧《仲夏夜之梦》的一个角色彼得•昆斯改编的同名剧本的主人公。该剧描写一农民业余剧团上演以奥维德《变形记》为本事的《皮拉摩斯和提斯柏》，笑话百出。

[33] “废物、精英”：在莎剧中，彼得•昆斯把剧团全体演员写在一张名单上，让雅典的高贵观众从中挑选他们觉得合适的演员上台扮演。

[34] “三个勇士”：此处《圣经》出处系由里默所加。原为大卫王的三勇士约设巴设、以利亚撒和沙玛，梅菲斯特借来安排他的喽啰出场。经过这些魔鬼的参与，浮士德的纯粹的事业变成了贪婪和抢劫。

[35] “闹得凶”：三勇士分别代表青年、中年和老年。这三个诨号式的名字出自《旧约•以赛

亚书》第八章第一节。

[36] “密集队形”：古代战争中由全副武装的步兵以方阵形式组成的、后续部队源源而来的封闭形战斗序列。

[37] “邻居的火灾”：引自罗马诗人贺拉斯：“邻居失火，把你烧着。”全句意思是：如果你的火灾烧过邻人，你应想到会有同样报应。

[38] “刺环游戏”：指十六世纪流行的骑在马上刺一悬环，以锻炼实际冲刺能力的军事游戏。

[39] “当年我映照在一片火海之中”：参阅《四通八达的厅堂》末尾“报幕人”的台词和《御苑》开头“皇帝”的台词。玩火的游戏使皇帝相信自己是英雄，并在他的胸膛上盖上了独立的烙印。

[40] “充满金属气味的贵重气体”：民间传说金属是从气体状态沉淀下来的。“山民”指侏儒和山精，精通自然现象，故云。

[41] “在晶体及其永恒的沉默中观察上界的变易”：此句含义暧昧，一说指中古流行的水晶占卜术；一说指作者反火成说的地质学偏见。

[42] “诺尔齐亚的关亡术士，那个萨比尼人”：歌德曾经译过意大利雕刻家策利尼（1500—1571）的自传，其中提及意大利的诺尔齐亚是“最适于召神遣鬼的地方”；他在该译本的一条注文还提到，一个名叫策柯•底•科利的师傅由于书写关亡符箓于一三二七年在佛罗伦萨被烧死。萨比尼在意大利中部，居民多为纯朴农民，自古即以术士、先知著称。在本场，浮士德不再像在第二幕那样以魔术师自居，却装作一个曾经被皇帝从火刑堆里救出来而感恩不已的魔术师的委托人。这显然是从以上资料产生的杜撰。

[43] “男儿当自强”：大丈夫应当独立自由地发展自己，这句话是歌德本人的壮语，说在皇帝口中显得有些空洞；而浮士德接着答话则是一片谀辞，由梅菲斯特来说似乎更贴切。

[44] “踏脚凳”：出自《旧约•诗篇》第一一○篇第一节：“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

[45] “抢得急”：是这“三勇士”之外的一名女强人。

[46] “解事的观众”：从前几幕了解梅菲斯特的魔术或者熟知鬼怪故事的观众。

[47] “飘浮在西西里海岸的雾带”：海市蜃楼现象。

[48] “闪电，火星”：即所谓“圣埃尔摩之火”的放电现象，暴风雨时出现在塔尖、桅顶、山峰等处。因水手保护神埃尔摩而得名。

[49] “大师”：即前述诺尔齐亚的关亡术士。

[50] “巡游”：指当年在罗马加冕时。

[51] “白须老者”：皇帝当时给这位受火刑的关亡术士送来一阵清风，把他救了出来。

[52] “雄鹰，雕头狮”：皇帝和伪帝的纹章，这里用活物来象征。

[53] “两只乌鸦”：参阅第一部注〕。此处它们帮助梅菲斯特刺探敌情，施展魔法。

[54] “我憎恶这个恶棍”：皇帝像当年的格蕾琴一样憎恶梅菲斯特。她对浮士德说过：“你身边的那个人，我从内心深处感到厌憎。”（第一部《玛尔特的花园》）

[55] “把假象同真相加以区分”：敌军在战斗中占了上风，使皇帝非依仗浮士德（通过梅菲斯特）扭转局势不可。梅菲斯特于是命令他的乌鸦（“黑表弟”）通知水精作法，把真水的外表形式掩饰起来，而把假水任意灌进各处，蒙蔽了众人的眼睛，连浮士德在内。

[56] “高尚的大师”：指最高级的魔鬼撒旦。

[57] “流星钢棍”：中世纪一种兵器。长棍上装铁链，链端系一带铁刺的金属球体。

[58] “四位大人”：即神圣罗马帝国的四位世俗的选帝侯：萨克森侯作为礼部大臣捧剑；勃兰登堡侯作为宫内大臣端着放有皇帝洗手巾的金盆；莱茵国君作为膳务总管敬献装在金银器皿中的美味佳肴；波希米亚侯作为大司酒进贡自己预先尝过的葡萄美酒。教会的诸侯共有来自科隆、美因茨和特里尔的三位，这里只有美因茨的一位作为宰相出场。

[59] “侯卿”：指战时的大元帅。“大元帅”的原文，又可解作“礼部大臣”。

[60] “御章指环”：皇权的象征。

[61] “骛远趋新”：嗜好外国异味和刚上市的鲜货。

[62] “护送费”：以武装护送水陆两路旅客过境的酬金。

[63] “宰相”：即大主教以宰相身份说话。

[64] “世俗的诸侯退下”：按照作者原计划，此处应有浮士德受封的情节。

[65] “那个妖人”：即前述被皇帝救过的诺尔齐亚术士。大主教这里数落皇帝，把他当年拯救这个术士视作不可宽恕的罪行，把他接受术士的感恩（即由浮士德和梅菲斯特代表术士帮助皇帝挽救朝廷）视作更大的罪行。为了悔罪，皇帝得向教会交出土地、金钱和赋税，甚至同意教会在浮士德尚未从大海争取到的土地上征收什一税。

[66] “圣坛已经照进了晨光”：教堂的建筑大都从朝东的圣坛开始，然后向纵横方向发展到本堂部分。

[67] “臭名昭著的流氓”：教会眼中的浮士德。这是本场唯一涉及浮士德的一笔。

[68] “会把整个国家割让掉”：本场尖锐地讽刺了教会的贪婪和帝国的没落。

第五幕

开阔地带

过客　是的！就是那些浓郁的菩提树，挺立在那儿，仍然显得很苍劲。我在长年的漫游之后，终于又看见了它们！还是那个老地方，那间小草房，当年暴风雨掀起了海浪，把我冲到那片沙滩上，正是它把我安藏。我要祝福我的房东，那一对乐于助人的贤伉俪，他们那时就已很老了，今天想见到他们怕还不容易。唉！他们可是善男信女呀！我是敲门？还是喊一声？请接受我的问候，如果你们今天还享有好客、行善的幸运。

包喀斯　（小老太婆，很老很老）亲爱的生客！轻点！轻点！安静点！让我老伴安静睡一阵！老人睡久点，醒得虽然早，干起活来才有劲儿。

过客 请告诉我，老妈妈，你可正是我应当感恩的人，从前不就是你和你老伴一起，救过我这个青年的性命？你可就是包喀斯，当年忙着给这个半死人嘴里灌茶水、送点心？（老汉上）你可是那个菲勒蒙，当年那么使劲地从海水里打捞我的财宝和金银？是你迅速生起了火，腾起了火焰；是你敲起了钟，发出清脆的钟声[1]：那场可怕的事故终于化险为夷，敢情全靠了你们。

现在让我走上前来，远眺一下无垠的大海；让我跪下，让我祷告上苍！我的胸口实在憋得慌。（在沙滩上向前走去）

菲勒蒙 （对包喀斯）快到鲜花盛开的小园里铺好桌布！让他赶紧跑去，让他大吃一惊，因为他见到的一切他不会相信。（站在过客身旁）当年滔天海浪把你虐待得够呛，而今变成花园把你款待，且瞧瞧一片天堂般的景象。我已经更加老迈，应急帮忙实在大不如前，正如我的精力渐衰，海浪也已退得很远。英主的悍仆们挖了沟，筑了堤，侵犯了大海的权利，起而代之地变成了主人。请看草地连着草地绿成一片，还有牧场，花园，村庄和树林！——现在请来享用一点茶点，因为太阳就要落山。那边远处有帆影颤抖，在寻找夜泊的安全港口。众鸟也知归巢，如

今那里有了码头。你只有极目远眺，才看得见大海蔚蓝色的边缘[2]，而左右一片开阔地带，已是人烟稠密的空间。

〔三人在小园中围桌而坐。

包喀斯 你怎么一直默不作声？不想呷一两口，把干渴的喉头润润？

菲勒蒙 他倒很想知道奇迹；你爱饶舌，就请讲给他听听。

包喀斯 好吧！这确是个奇迹！今天还让我安不下心来；因为整个事情发生得不合常理。

菲勒蒙 皇帝把海岸赐给了他，会不会因此犯了罪过？那时不是有个传令官，吹着喇叭一路宣告过来么？就离我们沙滩不远，迈出了第一步：篷帐，茅屋！——一座王宫很快建成在那绿荫处。

包喀斯 大白天，奴仆们又是镐又是锹，一下一下，空忙一阵；可是夜间灯火通明，大堤次日即已告成[3]。一定是用活人流血献过祭[4]，怪不得夜间响起了痛苦的呻吟；火浆流到了大海，明天就有一条运河可以航行！他不信神，他贪得无厌，想占有我们的茅屋，我们的丛林！他装腔作势，冒充我们的邻居，我们也只好俯仰由人。

菲勒蒙 他可曾经建议，拿新土地上的漂亮庄园作赔偿！

包喀斯 那片填起来的水地可信不得，你的高坡一定不能让！

菲勒蒙 咱们到教堂去吧，趁天边夕阳余晖未尽！让我们鸣钟，下跪，祷告，皈依古老的天神！

宫殿

〔宽广的观赏花园，笔直的大运河。

〔浮士德，老迈年高[5]，漫步，沉思。

守塔人林叩斯[6]（用话筒）天边落下了夕阳，最后几艘船只欢快进了港。一只大驳船正要开到这儿运河上。五颜六色的船旗迎风飘扬，僵直的桅杆准备停当；水手长兴高采烈地把你称道，说你在最后关头[7]总有吉星高照。

〔钟声在沙滩上响起来。

浮士德 （暴躁地）该死的钟声！伤人伤得太丢脸，就像一支恶毒的暗箭！眼前只见我的国土无边无际，可背后却有烦恼把我耍戏，用嫉妒的声音将我提醒：我的大好河山并不纯粹！菩提树地带，褐色的小屋，朽坏的小教堂就不是我的。我想到那里去休憩一下，可陌生的人影使我害怕，是我的眼中钉，脚底刺——哦，我远远离开这里才是！

守塔人 （同上）彩色的驳船，乘着凉爽晚风划过来，高高兴兴把岸靠！它一路顺风，箱箱笼笼，囊囊包包，堆得老高老高！

〔华丽的驳船，丰富多彩地装满了世界各地的新奇产品。

〔梅菲斯特、三勇士上。

合唱 我们上了岸，

我们到了家。

恭喜货老板，

恭喜船老大！

〔他们下船，把货卸到岸上。

梅菲斯特 我们总算显了一番身手，得到东家夸奖倒也心满意足。出航只有两条船，现在进港有了二十条 [8] 。我们干了什么大事，瞧瞧我们的装载就知道。自由的海洋解放了才智；谁还懂得深思熟虑！那儿管用的就是顺手牵羊：抓到了鱼，就抓到了船，做了三条船的主人，不愁第四条钩不上 [9] ；接着第五条也就倒了霉，有力就有权。我们只讲究目的，不在乎手段！战争，贸易和海盗行径本是三位一体，要把它们分开，一定不懂得航海的奥秘。

三勇士 既没有道谢，

也没有问候！

仿佛给主人

带来了粪土。

他摆出脸色

实在很难看：

帝王的产业

他竟不喜欢。

梅菲斯特 别再等待

什么报酬！

你们一份

已经领走。

三勇士 那不过是

小菜一碟；

我们要求

平分秋色。

梅菲斯特 先把这些

贵重物品

一一摆进

各个大厅！

他走进来

满目琳琅，

核算一切

丝毫不爽，

他一定会

显示慷慨，

并对船队

设宴招待。

明朝将有彩禽飞来[10]，

我得费神妥善安排。

〔货物被搬走。

梅菲斯特 （对浮士德）听说你高尚的幸运，你竟然面色严峻，目光阴沉。超群的智慧卓有成效，海岸和大海已经和好[11]，大海从海岸接受船只出航，准备让它们乘风破浪；可以说，你从宫里把手臂张开，就可以拥抱整个世界！正是从这个地方开始建筑，在这里建起了第一座木板屋；从前挖出的一道浅沟，现在已经可以荡桨摇橹。你高尚的意志，你的臣民的努力，赢得了海洋和大地的奖励。从这里——

浮士德 该死的“这里”！正是它把我压得透不过气。对你这个世故老手，我不得不说：它把一根又一根刺扎在我心头，我简直不堪忍受！怎么说我都觉得丢丑。那上边的老人应当搬走，我想在菩提树下安家，可那几株树不归我所有，竟破坏了我的一统天下。我原来希望，在树枝中间搭起鹰架，好让我登高远眺，把我所完成的大业看个饱，一眼浏览人类心灵的伟大创建，以聪明才智为人民建造广厦千万间。

想不到我经受最大的痛苦，竟是自觉富有而又美中不足[12]！小钟的声响，菩提树的清香，似乎把我围困在墓地和教堂。无往不利的意志自由，不料竟毁在这块沙丘之上。怎样才能摆脱这些胡思乱想？小钟一响，我就要发狂。

梅菲斯特 当然，这重大的烦恼，总会使你活得不开心！谁能否认？叮叮当当，响个不停，任何高尚的耳朵[13]都不爱听。那该死的钟声，把晴朗的暮空搞得乌烟瘴气，从婴儿受洗到老人下葬，事事有它掺和在一起，仿佛人生在叮当声中，不过是一场春梦依稀。

浮士德 最辉煌的胜利，遇到了抵抗和固执，也会相应地贬值；由于深切、可怕的苦闷，世人往往倦于做正人君子。

梅菲斯特 那你还在这里讲什么客气？早就应该开拓殖民地！

浮士德 那么快去把他们搬掉[14]！——我为老人们挑选的那块好田庄，想必你知道。

梅菲斯特 就去把他们带开，把他们安顿下来，转眼的工夫，他们又会得其所哉。虽然经受一点暴力，却有美好的居处聊以宽怀。（吹起刺耳的口哨）

〔三勇士上。

梅菲斯特 来吧，照东家的吩咐干！明天就会举行船队的盛宴。

三勇士 老东家待我们太刻薄，一顿欢快的宴会倒也没话说。

梅菲斯特 （面向观众）旧调又重弹：从前有个拿伯的葡萄园[15]。（《列王记上》第二十一章）

深夜

守塔人林叩斯 （在宫阙瞭望台上放歌）

天生千里眼，

奉命来观测，

守塔有誓愿，

世界真可乐。

纵目望远方，

转睛瞧近处，

星星伴月亮，

树林藏小鹿。

万象真美观，

永远一华饰[16]，

华饰令我欢，

我亦悦自己。

双眸殊多福，

所欲无不备，

不论见何物，

无往而不美。

（稍停）

我被安排得高高在上，

不单是为了娱乐自己：

何等可怕的悲惨景象

从阴暗世界向我袭击！

我看见火星四下飞溅，

从菩提树的双倍夜色[17]穿过；

一阵阵气流不断拂扇，

扇起了越来越旺的烈火。

唉，生苔而潮湿的林间小屋，

刹那间只见火焰蔓延！

赶快救火，不能迟误，

偏偏救火工具不在手边。

唉，那厚道的老夫妻俩，

平素多么小心火烛，

竟然遭殃于浓烟之下，

何其可怖的一幕惨剧！

黑色的生苔屋架

在烈火中烧得通红；

但愿那善良的老人家

能逃脱地狱的孽火熊熊！

发亮的火舌直往上舔，

舔到了树叶和树枝中间；

干燥的枝丫燃烧猛烈，

很快烧红就坠落在地。

亲眼看到了这一切！

我竟有望得这么远的眼力！

接着倒下了沉重的树干，

小教堂不幸一下子塌掉。

尖尖的火焰像蛇一般

已经高高窜到了树梢。

中空的树身连同根叶

全落入紫红烈焰的大口。——

（停顿很久，再唱）

从前令人悦目的种种切切，

已随百年一齐化为乌有！

浮士德 （在阳台上，面对沙滩）上面传来的一阵歌声何其辛酸？词曲传到这儿未免太晚。是我的守塔人在悲叹；那急躁行动也使我内心深为不安。尽管菩提树烧成了可怕的半焦树干，一座瞭望台即将建成，可以望到无涯的天边。我还仿佛看见了新居，那对老夫妻就住在里面，他们会感激我慷慨关怀，从而安心欢度晚年。

浮士德见四幽灵飘来

梅菲斯特和三勇士 （在下面）我们大步流星转回程；请原谅，事情办得欠和顺 [18] 。我们敲，我们叩，一直给我们吃的闭门羹；我们叩，我们推，朽门终于推倒了；我们大声叫喊，狠狠威胁，他们就是充耳不

闻。跟类似情况一个样，他们不听，他们不肯！可我们也毫不犹豫，立刻把他们轰了出去。那老两口倒没受到多少苦，一下子就给吓掉了魂。那儿还藏着一个陌生人，想来交手，也给打得两腿伸。在短短恶斗时分，炭火被打翻，四下飞散，把稻草点燃。于是，大火冲天，三人便在火葬堆里玩儿完。

浮士德　你们可是把我的话当作耳旁风？我是要交换，没叫你们去抢！你们这样鲁莽地蛮干，真是混账！我的诅咒要落在你们每人头上！

合唱 一句古话挺管用：

见了强权就服从！

要是胆敢去硬顶，

当心身家和——性命！（下）

浮士德 （在阳台上）星辰掩藏了光辉，火势已经衰颓。一阵阴风习习，把烟雾吹到我这里。命令下得快，执行得也太快！——是什么东西影影绰绰飘过来？

午夜

〔四个白发老妇[19]上。

第一个 我叫匮乏。

第二个 我叫债务。

第三个 我叫忧愁。

第四个 我叫困苦。

三人[20] 门关住了，我们进不去；里面住着一个富翁，我们也不想进去。

匮乏 那我就变成影子。

债务 那我就销声匿迹。

困苦 人们对我转过那养尊处优的脸。

忧愁 姐妹们，你们进不去，也不敢进去。可我忧愁，却能从钥匙孔里钻进去。（隐没）

匮乏 灰溜溜的老姐妹们，离开这儿吧！

债务 我跟你在一起，紧紧跟在你身边。

困苦 困苦接踵相随。

三人 云朵在移动，星星在消失！瞧后面，后面！远处，远处，兄弟他来了，死亡——他来了。（下）

浮士德 （在宫中）我看见来了四个，可只走了仨；我听不懂她们说些啥。余声袅袅，似乎在说：困苦；接着押了一个阴惨的韵脚——死去！它响得重浊，沉闷，鬼气森然。我还没有奋斗到自由的洞天。唯愿我从此同魔术断了来往，把所有咒语统统忘光；自然啊，让我站在你面前只是一个男子，才不枉辛辛苦苦做人一场[21]。

当年，我在冥晦朦胧之中求索，用渎神妄语诅咒自己和世界[22]之前，也曾经是个男子汉。而今，空中充满了这样的妖孽，要想避开它，谁也不知怎么办。即使白昼向我们合理地粲然一笑，黑夜也会把我们缠进了梦网；我们愉快地从新绿的郊野回来：一只鸟在怪叫！它叫什么？灾殃！早晚会被迷信笼住不放：它现形，它自陈，它示警[23]。我们就这样战战兢兢，站在那儿孤零零。——门嘎嘎作响，可没有人进来。（哆嗦）有人吗？

忧愁 只好回答一声——有！

浮士德 那你，你到底是谁？

忧愁 我就在这儿没走。

浮士德 走开！

忧愁 我在这儿，跟我的身份很相符。

浮士德 （先愤怒，后镇定，独白）当心[24]，别念什么咒语！

忧愁 我的话即使耳朵听不进，

也一定嗡嗡响在人心；

我将化作各种形象

发挥可怕的力量。

不论是陆路还是水程，

永远是忧心忡忡的同路人，

从没人来找，却总碰到她，

既有人捧，也有人骂。——

难道你不认识忧愁？

浮士德　我已跑遍了全世界！每一种欲望，我都紧紧抓住，不能满足，我就撒手，从我手里溜掉，我就认输。我只渴求，我只实行，又重新希望，这样使劲地冲过了我的一生；开头还大模大样，蛮有把握，而今渐趋明智，不得不瞻前顾后，遇事小心。世态人情我已看透看清。彼岸风光再也不作指望；只有傻子幻想云端有自己的同类，才会向那边眨眼端详！让他站稳脚跟，环顾一番：这世界对于能人干将不会沉默寡言[25]，他又何须逍遥于永恒？他所认识的一切都可以抓紧。他不妨这样顺着寿命漫步；幽灵出现时照样行走不误，前进途中他会遇见痛苦和幸福，他！任何瞬间都不会满足！

忧愁 谁人一旦入我彀中，

世界对他百无一用，

永恒黑暗把他包裹，

光明太阳不升不落，

外部感官完整不缺，

内心装满一片漆黑，

虽然面对金银财宝，

不知怎样伸手拿到。

幸与不幸想入非非，

丰足之中感到饥馁，

不论喜悦还是厌烦，

日复一日何妨推延，

要把未来加以指望，

只怕永远指望不上。

浮士德 闭嘴！你休想抓住我！我不想听这些胡说。滚吧，你鬼话连篇，最聪明的人也会被它们迷惑。

忧愁 他是该去？还是该来？

由不得他来安排；

他在康庄大道的中央，

试走半步就摇摇晃晃。

他越来越深地陷入歧途，

把一切事物看得歪歪扭扭，

麻烦自己也拖累别人，

拼命吸气，喉呛咽哽；

尚未闷死，已无生气，

既不绝望，亦不耽溺。

于是辗转反侧，不可阻拦，

容忍既痛苦，屈从更不甘，

时而解脱，时而憋闷，

半睡半醒，萎靡不振，

把他钉在原地一动不动，

接着准备往地狱里送。

浮士德 不祥的幽灵！你们不下千百次地这样捉弄人；你们把平淡无奇的日子变成恶劣的紊乱，痛苦的纠纷。我知道，魔鬼难以摆脱，跟恶灵结合更不可分；但是，忧愁啊，你的力量尽管大得无孔不入，我怎么也不会承认！

忧愁 体验一下吧，看我怎生

带着诅咒匆匆离去！

人生在世一辈子盲目失明，

浮士德，你也将面临这个结局！

（向他吹了一口气）

浮士德 （变瞎）黑夜似乎步步进逼，可我内心还亮着光[26]；我所想的，我要赶着完成；只有天主的话才给我以力量。仆役们，你们一个个，赶快起床！好让我的大胆设想有成功的希望！拿起工具！挥动镐和铲！规定的活儿要马上干完。严格的秩序，勤劳的速度，会带来最优厚的报酬；为了完成大业，一颗心足以指挥千只手[27]。

宫中宽广的前厅

〔火炬。

梅菲斯特 （作为监工站在前面）过来，过来！进来，进来！你们这些哆哆嗦嗦的鬼怪，靠筋、骨、韧带拼凑起来的活骸！

众鬼魂[28] （合唱）一唤马上就到，

到时若有所闻，

一片广土正好，

我们每人平分。

尖尖木桩摆开，

还有长链量地[29] ；

何事唤我前来，

全然已经忘记。

梅菲斯特 这里用不着费什么脑筋！按照自己的尺寸动手就行：高个子直挺挺躺下去，其他人把周围草皮拔干净！就像对待自己的先人，挖出一个长方形的土坑！从宫殿走进这座小窄屋：到头来都是一样煞风景。

众鬼魂 （带着嘲弄的表情挖土）

生活恋爱趁年少，

日子过得好开心；

每天作乐真热闹，

双脚移动忙不停。

不料老年暗中来，

手执拐杖将我打；

怪我失足墓门外，

豁然而开为了啥[30]！

浮士德 （走出宫殿，扶着门柱）铣、铲的锒铛声使我多愉快[31]！是那为我服役的民夫们，把新垦地同大陆连接起来，还为波涛划出了疆界，用强固的堤围圈起了大海。

梅菲斯特 （旁白）你筑堤，你挖塘，为我们辛苦为我们忙；须知水魔涅普顿[32]就在一旁，你不过为他备办酒宴伏惟尚飨。怎样你也难免灭亡；——自然力已和我拜把结帮，灭亡就是你的下场。

浮士德 监工[33]！

梅菲斯特 有！

浮士德 尽可能把民夫一批批招，用酒菜和严规把干劲提高，报酬、引诱、强制都用到！每天得向我汇报，他们又挖了多远的渠道。

梅菲斯特 （低声）就我所晓，只说是挖墓道，没听说什么挖渠道[34]。

浮士德 一片沼泽在山下向这边漫淌，污染了已经开拓的所有地皮；还要把臭水坑加以排放，这是最后也是最高的业绩。我为几百万人开辟了空地，虽说不上安居，倒也行动自由，生活写意。田野葱绿而丰腴！人畜两旺，在这片新地上过得舒舒服服，立即定居在那堤坝之旁，那可是勤劳勇敢的民夫挖的土方！堤内是一片乐土，堤外则是海浪向边缘猛冲！一旦它贪婪成性，猛冲进来，大伙儿会齐心协力，奔赴现场，把决口一一堵封。是的！我完全坚持这个主意，它是智慧的最后演绎：只有每天重新争取自由和生存的人[35]，才配有享受二者的权利！那么，即使这里为危险所包围，也请这样度过童年、成年和老年这些有为的年岁。我真想看见这样一群人，在自由的土地上和自由的人民站成一堆！那时，我才可以对正在逝去的瞬间说："停留一下吧，你多么美呀[36]！我的浮生的痕迹才不致在永劫中消退。"——预感到这样崇高的幸会，我现在正把绝妙的瞬间品味。

〔浮士德向后倾倒，鬼怪们扶住他，把他平放在地上。

梅菲斯特 任何喜悦、任何幸运都不能使他满足，他把变幻无常的形象一味追求；这最后的、糟糕的、空虚的瞬间，可怜人也想把它抓到手。他如此顽强地同我对抗，时间变成了主人，老人倒在这里沙滩上。时钟停止了[37]——

合唱队 停止了！像午夜一样沉默了。指针垂下了——

梅菲斯特 垂下了！成了[38]。

合唱队 过去了。

梅菲斯特 过去了！一句蠢话。为什么说过去了？过去了和纯粹的无：全然是二而一！永恒的创造对我们有何意义？无非把被创造物抢过去，重新化为乌有！“它过去了！”这句话从中又有什么可读？无异于说它从不曾有过，即使有过，也不过是兜圈子聊胜于无。我为此反倒喜爱永远的空虚。

埋葬

鬼魂（独唱）是谁用的铲和锹，

把房屋造得这么糟？

众鬼魂（合唱）发霉客人裹麻袍，

这样对你已够好。

鬼魂（独唱）客厅布置得真憋气，

哪儿摆得下桌和椅？

众鬼魂（合唱）借只借个短时期，

债主可有一大批[39]。

梅菲斯特 肉体躺下了，魂灵儿却想逃掉，我得赶快给他出示血写的字条；——可惜现在世人有很多高着儿[40]，能把灵魂从魔鬼手里抢跑。老路子容易得罪人，新路子我们又没门儿；要说我从前是单干，现

在可得找个同谋犯。

事事都跟我们过不去！传统的习俗，古老的权利，样样觉得再也靠不住。从前魂灵儿随着最后一口气飞走，我窥伺着它，就像逮最快的老鼠，嗖的一下！我用捏得紧紧的爪子把它抓到手。而今它磨磨蹭蹭，不肯离开阴凄的场所、恶心尸体的凶宅；相互仇恨的元素[41]终于不客气把它赶开。虽然我时时刻刻冥思苦想，何时？何地？和如何？仍然是些讨厌的难题；古老的死神丧失了敏捷的精力，甚至是否真的死了，已久久令人生疑！我经常贪婪地注视那僵硬的肢体——那只是个假象！它在动弹，它会霍然再起。

（做出怪异的、标兵式[42]的召魔手势）快过来！三步当作两步迈，你们直角先生，曲角先生！既然出自老牌魔鬼的世家名门，就该把地狱之颚随身带！的确，地狱有许许多多的颚[43]！狼吞虎咽起来还要分贵贱高低；不过，对于最后这一着，今后倒不必那么踌躇犹疑[44]。

（可怕的地狱之颚在左方大开[45]）犬齿张开了；咽喉的上腔喷出了猛烈的火流，而在后面蒸腾的烟雾里，我看见火城[46]在永恒的烈焰中沉浮。红浪澎湃，一直拍击到牙齿，永堕地狱的罪人从中游了过来，希望获救；可是鬣狗[47]一大口便把他们咬得粉碎，他们重新恐慌地走上了火热的老路。旮旮旯旯儿还有许多东西好发现，空间局促极了，恐怖景象瞧也瞧不完！你们恐吓罪人，倒真有手段；可他们却认为这是虚伪，欺诈和梦幻。

（向长着短直角的胖鬼们）两颊冒火、大腹便便的下流坯，你们给地狱硫磺烧得多么肥！瞧那树桩似的、又短又僵的颈子背！再瞧瞧下身这里，是不是像磷一样熠熠生辉：这就是灵魂，就是普绪刻长了翅膀[48]，要是翅膀给拔掉，跟令人作呕的毛毛虫没有两样；我要在它身上盖上我的印戳，然后把它扔向旋风似的烈火[49]！

要好好注意下面的部位，这是你们的职责，你们这些胖鬼。灵魂是不是愿意住在那儿，我们还搞不清楚。平日它爱以肚脐为家[50]：留心，它会从那儿溜走！

（向长着长曲角的瘦鬼们）你们这些调皮蛋，标兵似的长杆杆，向

空中抓去吧，不停地探索吧，伸直手臂，露出利爪，才好抓住那振翼飞去的逃犯。看来它在老屋里肯定呆不惯，既是天才，它就总想远走高攀[51]。

〔灵光[52]从右上方照下来。

天使群 跟着我们，使徒们，

天国的亲属们，

从容地飞翔：

宽恕罪人，

使尘土[53]苏醒！

列队徜徉，

飘飘荡荡，

为芸芸众生

留下慈爱的迹象！

梅菲斯特 我怎么听见了不谐和音[54]，讨厌的乱弹琴，随着不受欢迎的昼光从上面传进；这可是那些半男半女者[55]拙劣的歌声，只有伪善的趣味才爱听。你们知道，我们在极其癫狂的时刻，曾经图谋陷人类于毁灭的泥沼；我们耍出来最可耻的花招，恰好投合了他们的祈祷[56]。

他们装模作样地来了，这些笨蛋！就这样从我们手里抢走了许多灵魂，还用我们自己的武器同我们作战；他们也是魔鬼，为了骗人才乔装打扮。要是在这儿吃了败仗，那可是你们永久的耻辱；快到坟墓那边去，在边上紧紧把守！

天使们的合唱（撒玫瑰花[57]）玫瑰花，耀眼的玫瑰花，

分送香膏的玫瑰花！

飘荡吧，飞翔吧，

悄悄助兴吧，

为嫩枝添翅膀，

为蓓蕾催放，

赶快繁盛吧！

春天发了芽

绿叶红花；

把乐园带给

安息者去吧！

梅菲斯特　（对恶魔们）一个个为什么低头战栗？难道是地狱的风气？你们要挺住，让他们撒去。每个蠢货，各就各位！他们倒想得好，以为花里胡哨来一通，就能把灼热的魔鬼埋进了雪堆；其实，你们吹口气，玫瑰花就会溶化，就会枯萎。吹吧，喷火鬼[58]！——够了，够了！挨着你们的热气，一大群飞花全褪了色。别吹得那么猛！快把嘴巴鼻子来堵塞！的确，你们吹得太凶了。难道你们从来不懂得分寸！花儿不光是蔫了，还发黄了，枯焦了，烧着了[59]！已经带着有毒的明火飘近，迎头抵抗吧，你们要挤得紧紧！——糟糕，精力泄掉了，所有勇气消失了！魔鬼们感到了异样的柔媚的热情。

天使们的合唱 幸福的花朵，

快乐的欲火，

它们传播爱情，

它们引起欢欣，

使心如愿以偿。

真实的语言，

如清明的苍天，

为永生的群仙

普照日光[60]！

梅菲斯特 该死！这些笨蛋真丢脸！魔王居然脚朝天，蠢货们筋斗接着筋斗翻，一个屁股蹲儿跌到了地狱边。祝福你们活该洗个热水澡[61]！我可还得留在原地走不了。——

（四下扑打飘过来的玫瑰花）鬼火，滚吧！你尽管再亮，给抓住了，还不是一团令人作呕的稀浆。干吗飘飘荡荡？快点滚开吧！——瞧它粘着我的颈项，像沥青和硫磺。

天使们合唱 凡事不属于你们[62]，

一定要避开，

凡事扰乱你们内心，

决不能忍耐！

如果强行侵入，

一定要严阵以待。

只有爱才能

把爱者引进来！

梅菲斯特 我的头，我的心都烧着了，还有我的肝！这是一场超魔力的大火！远比地狱之火烧得更其惨！——因此你们才痛不欲生，不幸的失恋者！你们被遗弃了，还扭转脖子把心爱者[63]顾盼。

我也这样不堪[64]！为啥把头转向那一边？须知我在同他们作殊死战！从前我一见到他们就红了眼。而今可有一股异样的力量向我全身贯

穿？我竟然欢喜看他们，那些十分可爱的少年；是什么东西把我阻拦，骂骂咧咧我可再不敢？——如果我让自己疯疯癫癫，试问今后有谁称得上痴汉？——一向不顺眼的顽童，怎么变得那么中看，使我越看越爱怜！——

美丽的孩子们，请告诉我：你们可也是卢济弗[65]的家族？你们眉清目秀，——我真想把你们吻个够！我觉得你们来得正是时候。我感到那么愉快，那么自然，仿佛见过你一千回，回回像猫一样馋；每看一眼都觉得越看越标致！哦走近些吧，务请垂青一次！

天使们的合唱 我们来了，你为什么退缩让路？

我们走近了，你就留下吧，如果你能够！

〔天使们飘然四散，占据着整个空间。

梅菲斯特 （被逼到舞台前部）你们骂我是恶灵，你们才是地道的巫师；因为你们勾引男人又勾引女人。——多么混账的怪事！这难道是爱的元素？整个身子站在火里，我简直不觉得烧到了脖子后部。——你们飘过来，荡过去：还是降下来吧！稍微带点人味儿，摆动一下优美的肢体！的确，严肃一点也许使你们显得更美；我却想看到你们微笑一回；这可是我的一次永远的沉醉。我是说，像情人一样飞眼，嘴角微微动一下就挺够味儿。你这高个儿小伙子，我最喜欢你，僧侣面孔对你根本不相宜，还不如瞧我一眼吊吊膀子！也许赤身裸体更写意，长绉衫未免太迂腐气——他们转身了——从背后望去！——这些小淘气真叫人开胃！

天使们的合唱 爱情的火焰，

更亮地燃烧！

自我判罪者，

由真理治疗[66]；

他们将欣然

从罪恶摆脱，

好与被救群

共同享天乐。

梅菲斯特 （镇定）我是怎么搞的！——像约伯一样[67]，浑身都是脓泡，连自己都害怕自己。可当他看清了自己，相信自己和自己的宗系，他同时又觉得胜利；高贵的魔鬼本色救住了，爱的妖怪只伤到我一层皮[68]！万恶的火焰已经烧光了，理所当然，我要诅咒你们全体！

天使们的合唱 神圣的烈火，

环绕他飞舞，

他觉已复活，

与善同享福。

吾等且升天，

颂扬声要齐！

空气已净遍，——

魂灵好呼吸！

〔天使们升天，带走浮士德的不朽的部分[69]。

梅菲斯特 （环顾）怎么回事？——他们上哪儿去了？乳臭未干的小家伙，冷不丁整了一下我！带着战利品逃往天上去了；难怪他们刚才在坟墓旁边鬼鬼祟祟，偷偷摸摸！我唯一的大宝贝被扒走了：抵押给我的那个高尚的灵魂，竟被他们狡猾地从我手中拐跑。

我应当向谁去诉苦出怨气？谁能为我恢复这到手的权利？这一大把年纪你还受骗，也是自作自受，你的处境才惨稀稀！我倒行逆施真够呛，一大笔开支白白浪费，脸丢光；卑劣的情欲，荒谬的艳史，落到冷酷无情[70]的魔鬼身上。老于世故的精明人竟做出了这种幼稚疯狂的勾当，看来最终把他控制住的那股傻劲儿并非小事一桩。

山谷

〔树林，岩石，荒漠。

〔圣隐士[71]们散居山上，驻足于沟壑之间。

合唱与回声 林木萧条，

山岩嶕峣，

树根纠缠，

茎干紧连。

飞泉溅喷，

深洞藏身。

狮子默然匍匐[72]，

绕我以示亲睦，

圣土请予珍视，

爱之幽居在此。

恍惚入神的神父[73]（飘上飘下[74]）

永恒的喜悦之火，

炽燃的爱的绳索[75]，

沸腾的胸中痛苦，

洋溢的神之欢娱。

箭矢[76]，请将我射透，

戈矛，请将我痛殴，

棍棒，请把我打烂，

电闪，请把我贯穿！

好让空幻的一切，

早早全都消灭，

让恒星照明，

永恒的爱之核心[77]！

从深渊呼号的神父[78]（身处低界）

像我足下的悬崖绝壁

沉重俯临万丈深渊，

像晶莹飞泻的千条清溪

形成泡沫四溅的可怕急湍，

像树干带着健壮嫩枝

径直向高空耸身而去，

全能的爱也是如此，

它创造万物，它养育万物[79]。

我周围有一阵狂乱的喧阗，

仿佛森林和岩壁澎湃奔腾。

盈满的流水亲切地潺湲，

忽而冲向了裂罅断层，

正适于把山谷浇灌；

而那燃烧霹雳的雷电，

要把大气澄清并改换，

只因它深处饱含着毒烟：

都是爱的使者！它们在通报

是什么永远创造着把我们包围。

唯愿我的内心也着火焚烧，

其中精神冰冷而狼狈，

为疲惫感官的局限所苦，

仿佛紧系着痛楚的锁链 [80] 。

请缓和混乱的思想，哦天主！

请把我困乏的心点燃！

天使般的神父 [81] （身处中界）

怎样一朵朝云 [82] 飘然而过，

飘过了枞树的散发？

我可猜到里面住着什么？

原来一群年轻精灵在戏耍。

升天童子 [83] 合唱 告诉我们，父亲，我们在何处漂泊？

告诉我们，善人，我们又是何人？

我们真幸运：对于我们，我们大伙

生活原来如此温存。

天使般的神父 孩子们！你们半夜出世，

只打开一半精神和官能，

对于父母是不幸夭逝，

对于天使却是一批奖品！

你们想必感到，这里可见

一位爱者，请你们走近！

的确，幸运儿，世途峻险，

却并未留下你的脚印。

请下凡钻进我的眼中[84]，

这个适应尘世的器官！

愿你们当作自己的来使用，

把这一带风光从容观看！

（将幼儿摄入自身[85]）

这是树木，这是岩石，

这是俯冲的水流，

它以奔腾的气势

缩短了险峭的路途。

升天童子（从体内）看起来真了不起，

可这儿未免太幽忧，

吓得我们浑身战栗。

高贵的善人，快放我们走！

天使般的神父 请升到更高的境界[86]，

在那儿不受注意地成长，

天主永远纯洁的丰采

将赐予你们以力量。

因为这是精灵的粮食，

盛产于最自由的穹苍：

这是永恒之爱的启示，

通向极乐的天堂。

升天童子合唱（围着最高峰飞翔）

手把手挽着，

跳起圆舞真高兴，

跳着又唱着，

充满神圣的感情！

你们要虔信

神明的教导；

你们崇敬的神，

你们将见到[87]。

众天使（在更高的大气中飘荡，抬着浮士德的不朽部分）

灵界高贵肢体

已从邪恶得救：

凡人不断努力，

我们才能济度[88]。

有爱来自天庭，

果能为他垂青，

那么升天一群

对他衷心欢迎。

年轻的天使们 那些玫瑰撒到了凡尘，

从慈爱而神圣的悔罪女手里，

帮助我们赢得了胜利，

夺回了这个宝贝灵魂，

终于把这高尚的事业完成。

我们撒去，恶魔们逃遁，

我们投中，魔鬼们鼠窜。

不是那些惯受的地狱磨难，

恶灵们感到了爱的烦恼；

哪怕魔王头儿老迈年高，

也会为尖锐痛楚贯穿全身。

欢呼吧！大功已告成。

功德圆满的天使们 搬运尘世的骸骨

把我们累得不行，

即使它是不灰木[89]，

它也不干不净。

如有强大精神力

把各种元素

在体内凑在一起，

没有天使

能够拆开

这合二而一的双重体[90]；

只有永恒的爱

才能使二者分离。

年轻的天使们 岩石高处雾蒙蒙，

我方才已看清

附近在浮动

一个精灵似的生命。

烟云已散尽：

只见移动着一群

升天童子

摆脱尘世的苦闷，

围成了圆形，

兴冲冲

欣赏上界新春

及其美景良辰。

为了登入圆满境界

先且让他交接

这升天的一群[91]！

升天童子 我们欣然接见

这个蛹一样的人；

我们就此实现

成为天使的保证。

一层茧壳裹着他[92]，

快快把它剥下！

他将过着神圣生涯

变得美丽而又伟大。

崇拜圣母马利亚的博士[93]（在最高、最洁净的石窟[94]）

这里眼界开阔，

精神何其昂扬。

忽见妇女经过，

正向上方飘荡。

一位雍容华贵，

头戴星冠煌煌，

我且透过彩辉，

瞻仰天国女王。

（为之销魂）

世上最高的女王！

让我在这无所不包

的蓝色天帐

窥望你的玄奥！

容我以神圣的爱慕

把男子心胸

诚挚温柔的情愫

向你供奉。

你如发出崇高命令，

我们的勇气不可阻遏；

只要你抚慰我们，

热情又会突然缓和。

最美意义上的纯洁的处女，

为我们选出来的女王，

值得崇拜的圣母，

出身与天神相当。

轻飘的浮云

围着她袅绕卷舒：

温柔的一群，

都是悔罪女，

围在她膝下

啜饮灵气

祈求慈悲。

你是不可接触者，

但你并不禁止

那些易受诱惑者

亲切地走近你。

一旦陷于意志薄弱，

她们就会难以救援；

谁凭自己力量打破

这情欲的坚固锁链？

在倾斜平滑的坡地

谁个不会很快摔跤！

秋波软语柔媚气息

试问谁又不会魂销？

〔荣光圣母[95]飘然而至。

悔罪女合唱 你向永恒的灵境

高高地飞升；

请垂听我们的哀恳，

你无与伦比者，

你大慈大悲者！

罪孽深重的悔罪女[96]（《路加福音》第七章第三十六节）

凭着那份爱，它让泪水滔滔

变成香膏灌浇

你圣子的双脚

而不顾法利赛人的嘲笑；

凭着那只瓶，它把香精

大量往下滴，

凭着那发丝，它轻轻

抹干神圣的肢体——

撒玛利亚妇人[97]（《约翰福音》第四章）

凭着那口井，亚伯兰有一次

在这儿饮过家畜群，

凭着那只水罐，它凉丝丝

接触过救主的嘴唇；

凭着这洁净、丰富的清泉，

它如今从那儿涌出，

把全世界流遍，

永远明亮，无限丰富——

埃及的玛利亚[98]（《圣徒行传》）

凭着那块圣地，

人们在那里把主葬埋，

凭着那只手臂，

它警告着把我拒之门外；

凭着四十年间

我在沙漠忠实坚持的苦修，

凭着那沙土上面

我死前写下的临别问候——

三人[99]那些女罪人苦苦哀求，

你不拒绝她们向你走近，

还让她们通过忏悔得救

并被提高到了永恒，

那么也请眷顾这善良的灵魂，

她只是一时失于检束，

才一失足成千古恨，

务祈予以适当的宽恕[100]！

一名悔罪女（原名格蕾琴[101]。悄悄挨近）

你无与伦比者，

你光芒四射者，

请将慈颜倾侧

垂顾我喜出望外[102]！

往日的情人，

磨难方历尽

他已经回来。

升天童子（转着圆圈走近）

他凭借强壮肢体

长得比我们高大，

我们将他忠实护理，

定会得到重重报答。

我们早已告别

尘世芸芸众生；

这位已经饱学，

他会教导我们[103]。

那一名悔罪女（原名格蕾琴）

周围是一群高贵的精灵，

这位新人似乎还不知情，

他好容易感到新鲜生命，

他因此可比神圣的一群。

看吧！他已挣脱旧日躯壳

在尘世的各种桎梏，

并从灵气的微妙罩袍

将最初的青春之力显出！

请允许我将他指点，

新的白昼还使他目眩。

荣光圣母 [104] 来吧，请升到更高领域来！

他会追随你，如果他感觉你的存在。

崇拜圣母马利亚的博士 （五体投地，朝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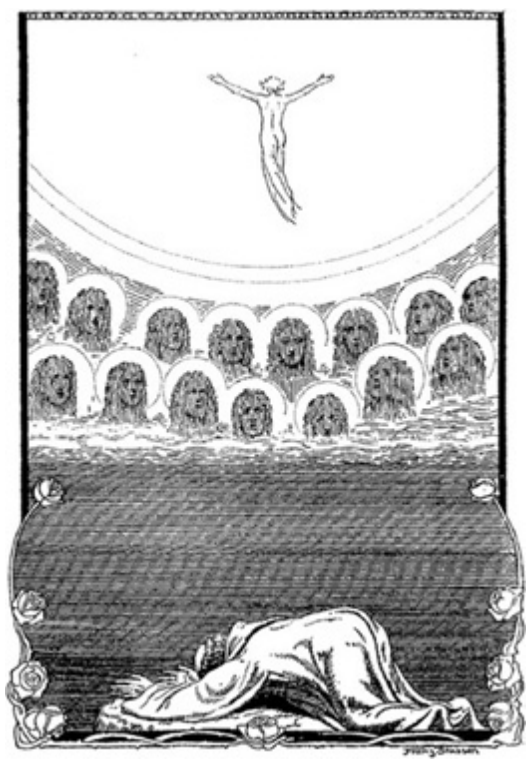

“永恒的女性引我们飞升。”

一切忏悔的弱者们 [105] ，

请仰望救主的眼睛，

感激地超脱凡尘，

来承受升天的命运！

每个悔改的心灵

都乐于为你效命！

处女，圣母，女神，

女王啊，永远保佑我们！

神秘的合唱[106]万象皆俄顷，

无非是映影[107]；

事凡不充分[108]，

至此始发生；

事凡无可名，

至此始果行[109]；

永恒的女性[110]

引我们飞升[111]。

（全剧完）

第二部注释

〔第一幕〕　歌德对艾克曼的谈话（未注明日期）：“考虑到在第一幕（引按，应作‘第一部’）的末尾，是怎样的惨祸降临到格蕾琴身上，反过来又怎样震撼了浮士德的整个心灵，我不得不像我所做的那样，让主人公变得麻痹无力，人事不省，并从这样的假死中燃起一线新生命。我这里必须求助于强有力的行善的精灵，如同以小妖精的形象和本质流传下来一样。这全都是同情和最深刻的怜悯。这里根本没有进行审判，也不存在他当罪不当罪的问题，像人间法官所提出的那样。”

〔宜人的佳境〕　《浮士德》第二部和第一部之间相隔着一个无限期。这第一场对于第二部具有序曲的意义。歌德一生或在他的创作生涯中从没有为一件不可挽回的事件痛悔或自责过。他往往暂时退出社会，投身于大自然，借以克服他自己的悲伤。浮士德显然也重复着这个经验。当他和梅菲斯特一起消失了，他后来所经受的心灵折磨已全部暗示给读者，这里用不着再来介绍了。以时间和大自然作为药剂，浮士德最终会从道义上和肉体上的创伤恢复过来。这个医治过程在这一场中得到充分的表现。小妖精正代表着大自然借以作用于人的心灵的那些微妙的神秘的媒介。

〔皇帝的行宫·金銮宝殿〕　序曲式的前一场确定了第二部的基调。浮士德经历了人生的爱情及其苦乐，在理智上得到净化，于是他既往不咎，在更开明的意义上重新追求“最高的生存”。从这一场起又开始了世俗的生活。但同第一部不同，我们这里及此后将不再以感情的态度，而须以理智的态度陪伴主人公经历新的人生。

〔四通八达的厅堂〕 这一场狂欢的假面舞会，是第二部的第一个扑朔迷离的插曲。其中的寓意还是明显的，作者意图表现社会政治生活中的各色人等。这个设计与第一部的第二场（《城门口》）相似，后者是一幅德国小城的风俗画，描绘了浮士德所见的“小世界”中的个别人物；现在他走进了“大世界”，就需要有一幅更广阔的社会和政府作背景的人生图画。全场大致分成五部分：一，人生的欢乐、富庶之园；二，人类社会的瓦解势力，取代慈善行为的黑暗因素；三，励精图治的国家；四，人类社会的拜金主义；五，平民之贪欲与王侯之贪欲的冲突及其导致的一场大火。为了描写这场假面舞会，作者借鉴过意大利画家曼坦尼亚的《恺撒凯旋图》和德国画家丢勒的《马克西米利安皇帝凯旋图》。此外，他还从其他一些意大利名画借鉴过许多人物形象，如佛罗伦萨的女园丁和女果贩，渔夫和捕鸟者，樵夫，醉汉，丑角，带着思春女儿的母亲，以及古代传奇和神话中的角色和人格化的品质（如明智、贪婪等）。这些欢快、明朗、热烈的场面带有明显的意大利的痕迹；但有些研究家认为，本场的背景不在意大利，而是皇帝由教皇加冕后回朝的德国朝廷。

〔御苑〕 在前一场，浮士德化装成为财神普路托斯；现在他跟梅菲

斯特同上，打扮得与朝臣一样，言谈举止符合朝廷礼仪，却以大魔术师的身份说话。

〔阴暗的走廊〕 浮士德在这一场承担了为皇帝召唤帕里斯和海伦的幽灵的任务，这是与原浮士德传说相符合的。不同的是，梅菲斯特在传说中自愿把海伦弄来当浮士德的情妇；而在这里，他仍忠于他的粗鄙的哥特族性格和对美的否定，经过再三推诿才向浮士德交出了钥匙。

〔灯火通明的大厅〕 这一场是海伦出现以前的过场。在传说中，浮士德还为皇帝请来了亚历山大大帝及其皇后，到忏悔节才为学生们请来了美人海伦——海伦并不属于主要情节。在歌德笔下，大世界的浅薄、造作的社会通过海伦出现以前的喧嚷和胡闹，与对于美的理想的纯粹追求形成鲜明对照。

〔骑士厅〕 一八二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年逾八旬的歌德向艾克曼朗读了海伦现形这一场充满浪漫色彩的台词。他所受的启发首先来自浮士德传说，继而有汉斯·萨克斯关于马克西米利安皇帝与一名术士的箴言诗（1564），还有汉密尔顿伯爵的《魔术士浮士德》德译本（1778）。在后一种中，浮士德为伊莉莎白女王召来了海伦、玛丽安娜（犹太暴君赫罗德之妻）、克利奥帕特拉等美人，这些人物遭到女王及埃塞克斯、西德尼等大臣的挑剔。当女王向一个幻影，“美丽的罗丝蒙德”（亨利二世的情妇）说话时，发生了爆炸，浮士德随即昏倒在地。以上类似情节围绕海伦的现形，大致保留在本剧中。

〔第二幕〕 在前一幕结尾处，梅菲斯特背着昏迷的浮士德回到了书斋。这时浮士德的弟子瓦格纳正在实验室里闭门从事人造人。梅菲斯特帮助他造出了小人荷蒙库路斯。浮士德从昏迷中醒来，一睁眼就询问海伦的去向。于是荷蒙库路斯领着梅菲斯特和浮士德溯时间而上，去远古寻访海伦。第二幕就是浮士德与海伦重逢前的准备过程。全幕分三场：第一场是浮士德的旧居，瓦格纳已成为教授，梅菲斯特和他的助手进行哲学性的对话，与第一部《书斋（二）》梅菲斯特和学生的对话相映成趣；第二场是实验室里，荷蒙库路斯只有“精神”没有“物质”，是瓦格纳脱离生活实践的产物；第三场是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是一次在通往希腊途中充满哲学思辨的时间旅行，浮士德去寻求美的理想海伦，荷蒙

库路斯则去寻求他所缺乏的形体。歌德在一八二九年十二月六日对艾克曼谈道，“（第二幕的）构想是很早的，我思考了将近五十年，现在困难的只在于去芜存精了。整个第二部的构思也像我所说的那么早。因此，我在世事洞明之后才动手写，可能更好一些。我就像一个年轻时拥有许多小银币、小铜币的人，一生不断把它们兑换成大币，最后发现年轻时的财富在他面前变成一块块纯金。”

〔高拱顶、狭隘的哥特式书斋〕 梅菲斯特在浮士德的旧居，先与助手谈话，后与学士谈话。“助手”是新人，“学士”则是第一部与梅菲斯特谈过话的“学生”。身份的变化反映了时光的流逝。艾克曼一八二九年十二月六日问过歌德：“学士”是不是指某种唯心主义哲学家？歌德答道：“它是青年人所特有的狂妄自大的化身，其触目表现在反拿破仑战争后几年很容易见到。甚至我们每人年轻时都会相信，世界原来从他开始，一切原来为他而存在。”

〔实验室〕 本场的基本情节是瓦格纳在梅菲斯特的参与下造出了小人荷蒙库路斯。荷蒙库路斯像前幕的“母亲们”一样，是个神秘的概念，引起研究家们的种种猜测，下文将要涉及。人造人的设想早在中世纪已在西方流行。德国炼金术士兼医师帕拉塞尔苏斯（1493—1541）在自己的著作中细致地描写过人造人的模样，并为他取名为“荷蒙库路斯”（拉丁语：小人）；英国小说家劳伦斯·斯特恩在《特里斯特拉姆·项狄》第二章也谈到了荷蒙库路斯的性格。研究家们认为，以上著作都可能对歌德的创作有所启发。与此同时，英国小说家玛丽·雪莱（即雪莱夫人）也写过一部人造人的小说《弗朗肯斯坦因》（1818），歌德未必见到这本书。

〔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 本场和第一部的《瓦尔普吉斯之夜》是姊妹篇，都偏离全剧的情节，以独特的方式抒发了作者本人对于真善美的追求。不同的是前一次狂欢假面舞会是在德国布罗肯山，体现了中世纪哥特式的浪漫主义，而这一次则充满古典的诗意——尽管其中包含许多哑谜，独创的纯审美的布局装进了一大堆科学观念，但丝毫没有挡住从希腊群山、海洋、岛屿吹来的诗意的微风。本来“瓦尔普吉斯之夜”的概念对于古希腊是陌生的，这个名称及其内容完全是作者的独创。八十高龄的诗人久已远离北方的魔术世界，这时他以激动人心的创作喜悦描

绘从古代源源而来的美的图景。他在本场让浮士德通过其美感的觉醒与发展，走进了更高的人生阶段，同时也就把文学艺术中的古典因素和浪漫因素聚在一起，以便在一个崇高的摆脱各民族和各时代的习俗限制的领域将二者调和起来。作者说过，“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是引导读者走向“海伦”的一个斜坡，又把它称作“海伦的履历”。它的主旨就是美的观念的发展：浮士德与荷蒙库路斯结识后，便沿着美的线索缓缓向上运动，从人面狮和雕头狮直到乘坐贝辇而来的伽拉忒亚；梅菲斯特作为否定的精灵，在本场无所事事，他之所以出场，只为了充当美的对立面，或者讽刺性的陪衬——他从同样的起点出发，沿着丑的线索向下运动，直到遇见丑的最古典的化身福耳库阿斯；荷蒙库路斯渴望开始一个自然的生存，像一粒磷火闪烁于一切之上，他的发展成人的全过程正反映了作者本人对于自由而美好的诗意生存的向往。在这两条线索之间还穿插了水成说和火成说的地质理论，作者颂扬前者而讽刺后者，正反映了他主张渐变的自然观和历史观。“瓦尔普吉斯之夜”的本质在于混乱，表现这种混乱本是作者的艺术意图，但是读者如能深入整体或个别部分，就会发现一种令人惊异的次序和结构，其中每个细节对于主题思想都有其特殊的关系。

〔法尔萨洛斯旷野〕 法尔萨洛斯系希腊北部以东忒萨利亚平原、阿匹达诺斯河上的著名城市。该市旷野为公元前四十八年六月六日恺撒与庞贝进行决战的古战场。荷蒙库路斯一行从北国的“实验室”出发，由此处进入希腊国境，开始了“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的旅行。

〔珀涅俄斯河上游〕 珀涅俄斯河是忒萨利亚的主要河流，发源于品都斯山，先向东流，后向东北流，经俄萨和珀利昂二山之间的坦培峡谷，进入特尔迈海湾。这一场主要写梅菲斯特在途中与希腊神话中的奇禽异兽胡诌，浮士德为寻找海伦而与他分手。

〔珀涅俄斯河下游〕 这一场写浮士德与梅菲斯特分道扬镳，独自寻找海伦，路遇马人喀戎，被引见曼托，从而进入冥府。

〔珀涅俄斯河上游〕 浮士德在珀涅俄斯下游完成了寻美的旅程。剧情现又回到上游美人鸟处，从这个起点继续叙述梅菲斯特在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的行踪。

〔爱琴海的岩石海湾〕　本场是“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夜”的第三部分。第一部分将美与丑分开，让浮士德与梅菲斯特分道扬镳，到冥界去寻访海伦；第二部分介绍火成说地质理论，把它作为干扰因素加以讽刺，并把荷蒙库路斯交给水成说代表泰勒斯，以决定它追求成人的路线，最后以梅菲斯特与其丑的理想相结合而告终。现在以荷蒙库路斯为主角，以海上老人涅柔斯的宴会为背景，继续演示美的观念的发展过程。

〔第三幕〕 这一幕共三场，叙述浮士德和海伦的结合，即浮士德对于希腊古典美的追求过程。第三幕在德国通称为“海伦剧”，不仅因为它在一八二七年曾以《海伦》这个题目单独出版过，而且因为它本身就是一部完整的寓意诗，插在《浮士德》第二部显得相当松散。在某种意义上，它反映了浮士德在审美方面的性格发展，是他在“大世界”的人生经验的重要部分，也是他攀向高级生存的重要一步。歌德一八二五年捡起一八○○年的残稿，专门写这一幕，其主要动机可能在于试图调和古典因素和浪漫因素；前些时（1795—1796）席勒在《论朴素诗与伤感诗》一文中已将德国作家分成古典的和浪漫的两派。可能是由于席勒去世，歌德才没有实现把第三幕写成独立作品的计划；但在他亲手定稿的全集第四卷，仍单独收入了这一幕，题目是《海伦。古典—浪漫主义幻象剧。浮士德插曲》。

〔斯巴达的墨涅拉斯宫殿前〕　斯巴达是希腊伯罗奔尼撒半岛的古城。墨涅拉斯是斯巴达王，斯巴达老王廷达瑞俄斯之婿，迈锡尼王阿特柔斯之子，阿伽门农的弟弟，海伦的丈夫，在希腊神话中称作墨涅拉俄斯。古希腊人多在门前演剧，本场故在宫殿门前演起。潘塔利斯，海伦的侍女。据古代游记作家保萨尼阿斯描写特尔斐的文化宫所藏希腊画家帕里格诺图斯作品时说，“海伦身边有她的侍女，潘塔利斯和埃勒克特拉。”

〔城堡的内院〕 原来在特洛亚战争期间，斯巴达北部一片荒地为日耳曼人侵占并建立起哥特式城堡，首领便是浮士德；梅菲斯特对海伦进行恐吓之后，把她引到浮士德这里来避难。本场表现海伦和浮士德在城堡的会晤，亦即古典主义和浪漫主义的结合。海伦和合唱队发现自己突然置身于哥特式庭院，开始不胜狐疑，这意味着古典文化及其美的理想

对于城堡、修道院、教会等中世纪事物的不适应。惯于自由和自然的南国女儿孤单地站着，还没有受到浪漫主义世界的承认和欢迎。直到浮士德奉她为女主，并把财产和王位奉献给她，直到她和浮士德一同就座，相互学习对方的语言、腔调和韵脚，才完成了希腊文化和北方文化的融合。

〔舞台彻底变换〕 这是第三幕（海伦悲剧）的第三场，虽然原著并未明确划分。第一场在斯巴达的墨涅拉斯宫殿前，海伦从冥界回来与福耳库阿斯（梅菲斯特）相遇；第二场在斯巴达北部的哥特式城堡内院，海伦由福耳库阿斯作法与浮士德相遇；第三场转到阿耳卡狄亚浓荫的丛林，浮士德、海伦和他们的儿子欧福里翁过着人间天堂的逍遥岁月，最后他经历了幻灭的海伦悲剧，从而进入人生的更高境界。

〔第四幕〕 浮士德在前幕随着海伦的衣裳飞升，离开古典希腊，降落到德国高山的山顶。他经历了海伦悲剧，对人生有了更高的要求，想干一番大事业。第四幕就是梅菲斯特帮助他填海造田、为人民建立理想乐土的经过。但是，和其他各幕比较起来，这一幕写得仓促，内容不够充实，使整个下卷在结构上显得不够匀称。据说作者先写第一、二、五幕，第三幕采用久已写好的单篇《海伦》来充数，第四幕到最后才动笔，看来高龄作者这时难免急于求成。歌德一八三一年二月十三日对艾克曼说："现在我要设法把第三幕《海伦后》和先已写好的第五幕之间的整片空隙填补起来，先写下详细计划，以便今后从容不迫地而且有把握地写下去。对哪些部分兴致比较好，就先写。这第四幕的性质有些特殊，它像一个独立的小世界，和其余部分不相关。它和全剧只借着对前因后果略挂上一点钩而联系在一起。"一八三一年二月十七日他又对艾克曼说："我已经把第二部的手稿装订成册，让它作为一个可捉摸的整体摆在眼前。还待写的第四幕所应占的地位，我用空白稿纸夹在本子里去标明。已写成的部分当然会促成我去完成那个尚待完成的部分。这种物质的东西比人们通常所猜想的更为重要。我们应该用各种办法促进精神活动。"（朱光潜译文）歌德大约是在一八三一年二月中旬着手写第四幕，但是头一年，他勉强接受他的儿子死于罗马的噩耗，接着自己咯血，到十一月一度濒危。可想而知，高龄和体弱迫使他赶快利用余年，把第二部剩下的空缺填起来。然而，诗人在《海伦》和《古典的瓦尔普吉斯之

夜》中表现出来的第二个春天已经过去了。

〔山麓小丘〕 本场所描写的军队的部署，战术的运用，相当精确地符合高山余脉的丘陵地势，既可扼守山头，又可控制平原。浮士德在梅菲斯特的协助下，通过水攻和火攻，打退了伪帝的进犯，为皇帝立了大功。虽然平淡的基调流露出怪异的气氛，这一场实际上与全剧主题并无本质上的联系，不过是为下一场浮士德被分封一片大海做了铺垫。

〔伪帝的营帐〕 皇帝终于战胜了伪帝，对群臣论功行赏。神圣罗马帝国朝廷的繁文缛礼，描写细致入微；末尾揭露身兼宰相的大主教乘机要挟勒索，其贪婪嘴脸更是跃然纸上。但是，按照作者的原计划，本场应有浮士德因功被赏赐沿海大片土地一节，但正文只由大主教一笔带过，浮士德一直没有出场。由此转入第五幕，未免显得脱节。

〔第五幕〕 浮士德失望于对美的理想的追求之后，产生了干一番大事业的宏伟志愿，想填海造田，为人民建立新的理想之邦。但是，这个良好的志愿在梅菲斯特及其“勇士”们的参与下，竟变成了残害平民百姓的苛政。浮士德想登高远眺，欣赏自己的伟大成就，不料受阻于一对平凡的舍不得离开故居的老夫妇，以致闷闷不乐；这时梅菲斯特假借他的名义，把老夫妇吓死，把他们的茅屋烧光，使浮士德受到良心的谴责。于是他想同梅菲斯特分道扬镳，这时忧愁乘虚而入，吹瞎了他的眼睛，宣示他已走到人生的尽头。但是，他失明后仍然充满乐观精神，把鬼怪的掘墓声当作民工挖土开河的建设的声音，以为替人民造福的理想即将实现，以致兴奋得呼吁眼前的瞬间“停留下来”，随即由于打赌誓言的应验而倒了下去。但是，魔鬼并没有赌赢：浮士德一生不断努力，终于得到神的拯救。第五幕是全剧画龙点睛的一幕，同第四幕衔接起来，而后通过突出主题思想以结束全剧，所需要的力度是很大的。艾克曼一八三一年五月二日这样写道：“歌德告诉我，他最近快要把《浮士德》下卷第五幕中尚待补写的部分写完了，我听到很高兴。他说，‘补写的这几场（引按：第五幕的头几场）的意思在我心中酝酿三十多年之久了，因为意义很重要，我对它们一直没有失掉兴趣，但是写起来又很难，所以我一直怕动笔。近来通过各种办法，我又动起笔来了，如果运气好，我接着就要把第四幕写完。”（朱光潜译文）

〔开阔地带〕 本幕开场写一对平凡的老夫妇菲勒蒙和包喀斯。这两个名字原是传说中佛律癸亚（小亚细亚西北部古国）的一对老夫妇的名字。化装前来云游的宙斯和赫耳墨斯受到他们俩的款待，便把他们的茅屋变成庙宇，让他们当祭司，并满足他们同时逝世的愿望，把他们变成两棵交枝树。歌德一八三一年六月六日对艾克曼说："我的菲勒蒙和包喀斯同那两位古代的老夫妇及其传说都毫不相干。我借用了他们的名字，用意不过借此提高剧中人物性格。剧中两位老夫妇及其相互关系和古代传说中的有些类似，所以宜于用同样的名字。"（朱光潜译文）

〔宫殿〕 本场描写浮士德在事业的顶点仍然不满足，即所谓"自觉富有而又美中不足"。他想把那对老夫妇"搬掉"，是因为他们"破坏了他的一统天下"。出于这个自私的目的，他不惜再一次利用魔鬼的力量。

〔深夜〕 本场借守塔人之口描写梅菲斯特残害老夫妇的经过，以及浮士德对他的诅咒。

〔午夜〕 以上三场和本场之间，不论从情节或者气氛来看，似乎都有些阻隔。据研究，那三场是作者晚年为了填补第三幕和第五幕的空隙而写，而早年写好的第五幕则从本场开始。

〔宫中宽广的前厅〕 盲瞎的浮士德在本场把掘墓声当作筑堤声，对某一瞬间表示了满足，从而应验与魔鬼的誓约而倒地。但梅菲斯特并没有胜利。

〔埋葬〕 本场及其后二场均非人世，而以中世纪天主教的幻想世界为背景。这样安排使得作者有可能通过形象化手法，赋予思想、观念以容易理解的直观性。从中可以见出作者所依据的种种蓝本，如民间戏剧的末日审判场面，但丁的地狱场面，古代德国的圣经画（卢卡斯·克拉纳克），意大利比萨的坎坡·山托公墓的大壁画（《死之胜利》、《审判世界末日的法庭》、《地狱》等），等等。

〔山谷　树林，岩石，荒漠〕 这片场景只适用于本场的开始。接着就是从山涧向岩峰的徐缓上升，到众天使抬着浮士德的灵魂进入天空，最后便到达了天国。如《埋葬》一场的前注所云，这片场景是对比萨公墓的一幅壁画《埃及底比斯的圣隐士在沉思》的临摹：下面是尼罗河，

远处是树林，更远处是有洞窟的岩壁，到处是圣隐士，他们下面还有狮子。关于本场的基本思想，歌德一八三一年六月六日对艾克曼说：“此外，你会承认，得救的灵魂升天这个结局是很难处理的。碰上这种超自然的事情，我头脑里连一点儿影子都没有；除非借助于基督教一些轮廓鲜明的图景和意象，来使我的诗意获得适当的、结实的具体形式，我就不免容易陷到一片迷茫里去了。”（朱光潜译文）朱先生还为这一段加注如下：“从希腊时代起，西方文艺家一直在利用现成的民族神话。歌德对基督教本是阳奉阴违的，在《浮士德》上下卷里都用基督教的犯罪、赎罪、神恩、灵魂升天之类神话作基础，其用意有二，一是沿袭文艺利用神话的旧传统，一是投合绝大多数都信基督教的读者群众。不过他的《浮士德》下卷的基本思想，是人须在为人民造福的实际行动中才获得拯救，这和基督教的忏悔和祈祷神恩的迷信是不同的。”

[1] “生火，敲钟”：菲勒蒙见到小船遇险，便生火、敲钟呼救。

[2] “大海蔚蓝色的边缘”：当年“过客”行船遇险的海面现已变成陆地，大海蔚蓝色边缘已经退得很远很远了。“过客”的出场正是为了介绍浮士德在这个地区所促成的巨大变化。

[3] “大白天……空忙一阵；夜间……大堤……告成”：奴仆们白天劳动毫无成就，夜间打着灯笼干，就把大堤筑起了：包喀斯认为他们夜间是依靠鬼怪帮助才完工的。

[4] “用活人流血献过祭”：筑堤工程残酷使用人力，致使多人死亡，使包喀斯想起传说中用牺牲品加速建筑工程进度的举动（例如把活人砌进墙里，用人血和灰浆等）。浮士德当时未必同意或者知道这样以人命作牺牲，但是他的大规模垦殖工程却不乏先例：如腓特烈二世在奥得河域的排水工程，在魏瑟尔河的筑堤工程，在弗里斯兰的沼泽地带和围垦区的移民运动，在荷兰的拦海工程，以及罗马皇帝普罗布斯借助几千士兵完成的排水干地工程。

[5] “老迈年高”：歌德一八三一年六月六日对艾克曼说：“按我的本意，浮士德在第五幕中出现时应该是整整一百岁了，我还拿不定是否应在某个地方点明一下比较好些。”（朱光潜译文）

[6] “林叩斯”：作为千里眼的代词，这个名字迄今在下部剧中共出现三次。第一次，在第二幕作为阿耳戈远征队的舵手（在喀戎的台词中）；第二次，在第三幕作为守塔人，并为浮士德和海伦服役；第三次，在第五幕仍作为守塔人，通报船只返航和茅屋失火。像菲勒蒙、包喀斯一样，这个专用名词在这里也只是泛称。

[7] “你，最后关头”：“你”指运河和海港。在“最后关头”脱离海难侥幸进港的船向运河、海港问好。

[8] “出航两条船，进港二十条”：梅菲斯特把正当的海上贸易变成了海盗行径，并引诱浮士德接受他非法获得的二十条船，以便成为同谋。但是，他所谓的“战争、贸易和海盗行径本是三位一体”这个警句并未说服浮士德。据“三勇士”说，浮士德把这些贿赂视若“粪土”。

[9] “不愁第四条钩不上”：梅菲斯特进行海盗式劫掠，用带倒钩的铁抓篙钩走别人的船只。

[10] “明朝将有彩禽飞来”：指经常出现在海港为返航水手助兴的妓女。

[11] “海岸和大海已经和好”：港口防波堤已为陆地和大海和平地划定了范围。

[12] “自觉富有而又美中不足”：浮士德的烦躁和不耐与他的年迈和一系列顺利发展有关。他所以“自觉富有而又美中不足”，是因为他想在附近山丘上建立一个瞭望台，远眺他的为民造福的新领地，想不到那是别人的产业，主人既不出卖也不肯交换。歌德这里借用了腓特烈大帝和波茨坦磨坊主的故事。

[13] “高尚的耳朵”：指梅菲斯特他自己。钟声据说将镇住恶魔，故为梅菲斯特所厌闻。

[14] “快去把他们搬掉”：浮士德的这句话说得含混而危险，结果为梅菲斯特钻了空子，而使本应享用“那块好田庄”的“老人们”遭殃。

[15] “拿伯的葡萄园”：参见《旧约•列王记上》第二十一章：“亚哈对拿伯说，你将你的葡萄园给我作菜园，因为是靠近我的宫，我就把更好的葡萄园换给你，或是你要银子，我就按着价值给你。拿伯对亚哈说，我敬畏耶和华，万不敢将我先人留下的产业给你。”后来撒玛利亚王后、亚哈的妻子耶洗别对拿伯进行陷害，让人用石头把他打死。像亚哈对付拿伯一样，浮士德让梅菲斯特不顾后果地实现了他的愿望，而又不归罪于他。归根到底，他当然是有罪的。

[16] “万象，华饰”：意即井然有序的世界具有和谐美，宛如一件华丽的装饰品。希腊文Kosmos（宇宙）的原义为“秩序”、“装饰”。

[17] “双倍夜色”：树后有火燃烧，树冠显得更浓，故云。

[18] “事情办得欠和顺”：浮士德因计划长久受阻而急躁不安，终于同意梅菲斯特强迫老夫妇搬迁。但结果不只是强迫搬迁，而是纵火和谋杀。浮士德悔恨不已，没有接受他所渴求的产业，而是诅咒梅菲斯特的非人的鲁莽行为。魔鬼因此失去最后一次赢得赌赛的机会。

[19] “四个白发老妇”：在歌德以前多次有过类似的说法。例如维吉尔曾把饥饿、匮乏、烦恼和死亡称为四大忧患。

[20] “三人”：即匮乏，债务和困厄。富翁是不会同这“三人”见面的。

[21] “才不枉辛辛苦苦做人一场”：歌德一八二八年三月十二日对艾克曼说：“我们这老一辈子欧洲人的心地多少都有点恶劣。……每个人都彬彬有礼，但没有人有勇气做个温厚而真诚的人，所以一个按照自然的思想和情感行事的老实人就处在很不利的地位。人们往往宁愿生在南海群岛上做所谓野蛮人，尽情享受纯粹的人的生活，不掺一点假。”（朱光潜译文）

[22] “当年，我在冥晦朦胧之中求索……诅咒自己和世界”：参见上部第一场的独白，及《书斋》（二）。

[23] “它现形，它自陈，它示警”：有鸟怪叫，是不祥之兆。“它”指鬼怪，现出原形来，证明自己是鬼怪，同时发出了警告。

[24] “当心”：浮士德对自己的警告。他放弃了咒语，便同梅菲斯特断绝了关系。

[25] “这世界对于能人干将不会沉默寡言”：它会对他显示各种用途和可能性。

[26] “我内心还亮着光”：参阅失明的弥尔顿在《失乐园》中所唱：“崇高的天光，在我心里照得更亮。”浮士德想建立瞭望台的自私念头，导致杀人放火的罪行，这一切在他的失明中得到公正的惩罚。但是，外界的黑暗并未掩蔽他内心的光，反而增强他对事物本质的思考。

[27] “一颗心足以指挥千只手”：借自席勒的诗句（《散步》）。

[28] “众鬼魂”：指死去的恶人的鬼魂，常现形为可怕而又滑稽的骷髅。这里作为恶魔的走卒。

[29] “木桩，长链”：量地时先按固定的点立上木桩，再用长链测量木桩之间的距离。

[30] “豁然而开为了啥”：这两段歌词局部借自英国沃克斯勋爵的《年老的情人放弃爱》（收帕息的《英国古诗拾遗》）和莎剧《哈姆莱特》第五幕第一场的掘墓歌。

[31] “铣、铲的锒铛声使我多愉快”：悲剧性的讽刺。浮士德把掘墓的锒铛声当作工人们为他的工程在劳动。

[32] “水魔涅普顿”：涅普顿是古希腊的海神，梅菲斯特把他也算作魔鬼，多少有拉拢之意。“为他备办酒宴”，是说海水将冲垮大堤吞没陆地。

[33] “监工”：整个第五幕中，浮士德都用长官的口吻同梅菲斯特说话。

[34] “墓道，渠道”：原文为谐音双关语：墓道为Grab，渠道为Graben。

[35] “只有每天重新争取自由和生存的人”：借自席勒的《威廉•退尔》中的两句台词：“只有我每天重新争取它，我才能享受我的生命。”

[36] “停留一下吧，你多么美呀”：重提旧日的赌赛誓言（《书斋（二）》），浮士德临终时的精神状态显得更其高昂。

[37] “时钟停止了”：魔鬼阴凄地重复浮士德当年的誓言（《书斋（二）》）。

[38] “成了”：出自《新约•约翰福音》第十九章第三十节：“耶稣……就说，成了，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上帝了。”梅菲斯特用这句话表示，他相信自己赢了赌赛。

[39] “债主可有一大批”：以上四节唱词系仿莎剧《哈姆莱特》的掘墓歌改作。第二节的“麻袍”即殓衣。第四节的“债主”指活人；或指蛆虫、魔鬼、上帝等。

[40] “高着儿”：指世人通过祈祷、忏悔、禳解等方式解救灵魂。

[41] “相互仇恨的元素”：尸体的腐烂过程被认为是构成肌肉的各种元素在相互排斥。

[42] “标兵式”：军队操练时被选出来在前列做示范动作的士兵。

[43] “地狱有许许多多的颚”：出自《旧约•以赛亚书》第五章第十四节：“故此阴间扩张其欲，开了无限量的口。”常见于耶稣受难剧、民间浮士德剧以及十七、十八世纪的巴洛克剧。

[44] “今后倒不必那么踌躇犹疑”：法国革命提倡人人平等，故死后不再分贵贱高低。

[45] “地狱之颚在左方大开”：按照比萨公墓壁画如实描摹。

[46] “火城”：即地狱之城，引自但丁《地狱篇》第八歌。

[47] “鬣狗”：借喻“地狱之颚”，二者同样吞噬尸体。

[48] “普绪刻长了翅膀”：“普绪刻”是灵魂的希腊文译音。在造型艺术中，常被表现为长翅膀的美女或者蝴蝶。翅膀给拔掉后，便变成一条虫。这是对于灵魂永生之类古老传说的讽刺。

[49] “印戳，烈火”：让普绪刻属于魔鬼，并到地狱中去受苦。

[50] “以肚脐为家”：基督教有一派认为肚脐是生命之源，灵魂就住在那里。

[51] “既是天才，它就总想远走高攀”：梅菲斯特管普绪刻叫作“逃犯”，继而称之为“天才”，是对浮士德的理想追求的讽刺。

[52] “灵光”：即天使或圣徒头上的神光。灵光从右上方照下来，正与地狱之颚在左方大开形成对照。

[53] “尘土”：即人类，他们来源于尘土，复归于尘土。

[54] “不谐和音”：天国的纶音在魔鬼的耳中是不谐和音。

[55] “半男半女者”：指天使。天使是超性别的，类似印度佛教的观世音。

[56] “恰好投合了他们的祈祷”：魔鬼所发明的种种花招，竟然投合了虔敬教徒们的祈祷，这句话深刻地讽刺了希图通过地狱恐怖促进人们虔敬的中世纪神学。“最可耻的花招”，指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

[57] “撒玫瑰花”：玫瑰花是爱的象征，也是圣母马利亚的象征。这里撒的落到了悔罪女手中；到后文又“从慈爱而神圣的悔罪女手里”落到凡尘，帮助夺回了高贵的灵魂。

[58] “喷火鬼”：民间传说中鼓动两颊吞吐火焰的邪神。在舞台上，可将水加热通过塑料管喷射水蒸气。

[59] “烧着了”：玫瑰花变成火焰，烧着了魔鬼，魔鬼便认为它们是“有毒的”。

[60] “语言，日光”：这四句唱词有种种解释。字面的意义是：我们的真言象征最高的性灵，为永生的天使大放光明。

[61] “祝福你们活该洗个热水澡”：旧式澡堂师傅的口头禅。

[62] “凡事不属于你们”：指玫瑰花及其象征的爱。这段合唱系对梅菲斯特而言。但亦可解作对众天使而言，叮嘱他们避开恶灵。

[63] “心爱者”：指天使。堕入地狱的恶魔们仍回头向天使顾盼。

[64] “我也这样不堪”：梅菲斯特叹息自己也屈服于天使的魅力。但是，恶魔们对天使所表现的“爱”是肉欲的，本质上有别于天使们所说的爱。梅菲斯特在这段亵渎而又淫秽的道白中，使自己处于神圣性和纯洁性的对立面，他身上所体现的否定精神达于极点。下文的“那一边”即指天使们。

[65] “卢济弗”：拉丁文，“放光者”。原为天使，美如晨星，因反抗天主而堕落，后为魔王

的别名。梅菲斯特这里询问天使是不是魔王的家族。

[66] “自我判罪者，由真理治疗”：一切有自知之明、承认自己有罪的人，都可以由真理来解救。“真理”即由永恒的爱所启发的“自知之明”。

[67] “像约伯一样”：参见《旧约•约伯记》第二章第七节：“于是撒旦从耶和华面前退去，击打约伯，使他从脚掌到头顶长毒疮。”

[68] “只伤到我一层皮”：梅菲斯特把天使的感化力当作一种热症加以克服后，自觉恢复了魔鬼的本色，而热症被克服后不过使皮肤发疹而已。

[69] “不朽的部分”：不是纯粹的脱离肉体的灵魂，而是指精神与物质尚未分开的“双重体”，参阅注〕。歌德在初稿中写作“圆极”，参阅注〕。这个概念借自亚里士多德和莱布尼茨，意即人身上的活跃本质，亦即不断形成和改造人格、促使尘世生存形式得以耐久的原则。

[70] “冷酷无情”：原文为“涂满沥青以防漏水”之意，用以形容任何经验丰富而令人无可奈何的老江湖。梅菲斯特由于欲火中烧，未能守住浮士德的灵魂而自怨自艾；他只记得他和浮士德的契约，根本不懂得通过爱和慈善行为可以获得拯救和补偿，从此悻悻然离开了舞台。

[71] “圣隐士”：据研究，本场景色的蓝本除比萨公墓壁画外，还有威廉•洪堡在给歌德信中所描述的西班牙巴塞罗那附近孤立而陡峭的蒙特塞拉特山。该山中世纪住有许多圣隐士，他们按各自道行高低分居各区，最年轻的住在危险的顶峰接受考验，年长者通过考验后移住山下；歌德这里把次序倒过来，让尘缘未断的年轻隐士住在山下，随着修行成果逐渐上升，最后到山顶进入纯洁的精神境界。

[72] “狮子默然匍匐”：参阅《旧约•以赛亚书》第六十五章第二十五节：“狮子必吃草与牛一样……在我圣山的遍处，这一切都不伤人不害物。”

[73] “恍惚入神的神父”：即向天主献身、与天主合而为一、获得最高神爱而感到神魂飞越的神父。这个称号曾授予在修行中抵住魔鬼诱惑的圣安东尼（250—355）。陆续出场的三位神父象征宗教感情的三种不同的表现形式。在剧中从梅菲斯特渎神的肉欲场面过渡到剧终的净化和升华，因此不致显得太突然。

[74] “飘上飘下”：表明修行到克服凡胎的重量、可以飞升的程度。

[75] “爱的绳索”：参见《旧约•何西阿书》第十一章第四节：“我用慈绳爱索牵引他们。”

[76] “箭矢，戈矛，棍棒”：殉道者渴望借以达到最高净化的三种死法。

[77] “永恒的爱之核心”：让永恒的爱之核心像一颗恒星一样照耀，才能使空幻的一切早早消失。

[78] “从深渊呼号的神父”：如果说恍惚入神的神父代表通过兴奋感情表现出来的虔诚，从深渊呼号的神父所代表的虔诚便是通过理智表现出来的，他住在低处，意识到感官的局限性，便将神圣的真理视作最高形式的知识加以渴求。这个称号曾授予法国西多会修士伯尔纳（1090—1153）。

[79] “它创造万物，它养育万物”：他脚下的悬崖绝壁，飞泻的瀑布，冲天的大树，无一不向他证明上天的全能的爱所具有的创造力。下一段的暴风雨，由于雨水灌溉了植物，雷电净化

了空气，同样显示了神爱的威力。参阅《天堂序曲》中天使长的歌曲。

[80] “痛楚的锁链”：由于感官的局限性而引起的痛楚有如锁链一般。

[81] “天使般的神父”：按照净化程度应列入六翅天使级的神父，即最高级神父。这个称号曾授予方济各会创始人意大利修士阿西西的方济各。歌德这里借用这三个称号，与这些得主并无联系。

[82] “朝云”：一朵朝云穿过枞树的树冠向上飘荡，仔细看去，原来是一群升天的幼儿。把天使的头颅画成云朵模样，常见于西方绘画。

[83] “升天童子”：即半夜出生，未见天日，随即夭逝的婴儿。他们死前还没有使用过感官，几乎没有获得生命，也就是说在精神世界里还没有成人，因此在升天过程中并无向往彼岸的智能，只感到生存的喜悦（“生活原来如此温存”）。

[84] “请下凡钻进我的眼中”：升天童子本身没有罪过，但却负有原罪，故仍需要净化。他们缺乏人世的任何经验，故需要神父（“一位爱者”）加以教导。但是，他们没有感官适应尘世，神父便让他们用他的眼睛观看世界。

[85] “将幼儿摄入自身”：采用瑞典神秘主义作家斯维登堡（1688—1772）的说法，他自称能将灵魂摄入自身，通过自己的感官使它与世界相接触。

[86] “更高的境界”：按照斯维登堡的说法，童子并不能马上成为天使，而须依据他对天主的信仰和献身，逐渐达到理解，从而进入更高的境界。

[87] “你们崇敬的神，你们将见到”：参见《新约•马太福音》第五章第八节：“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

[88] “凡人不断努力，我们才能济度”：歌德一八三一年六月六日对艾克曼说：“浮士德得救的秘诀就在这几行诗里。浮士德身上有一种活力，使他日益高尚化和纯洁化，到临死，他就获得了上界永恒之爱的拯救。这完全符合我们的宗教观念，因为根据这种宗教观念，我们单靠自己的努力还不能沐神福，还要加上神的恩宠才行。”（朱光潜译文）关于凡人须靠上天指引，以及“错误”和“努力”的关系，在《天堂序曲》中已由天主说清楚了。

[89] “不灰木”：即石棉。浮士德的遗骸即使像不灰木一样不易燃烧，不致变坏，接近天使的无重的体质，它也不可能完全没有尘世的成分，因此搬运起来，把天使们累得不行。不过，按照前文，天使们抬着的虽不是浮士德的纯粹的灵魂，但也不是他的遗骸，而是灵魂在接受永恒之爱以前所具有的一个与肉体合二而一的双重体。

[90] “双重体”：按照二元论的见解，人的形成在于精神与物质（元素）合而为一。这种结合是如此密切，至死也不能完全解脱。即使天使也不能把二者拆开。只有永恒的爱才能使灵魂摆脱肉体的累赘而进入纯洁的状态。

[91] “先且让他交接这升天的一群”：参见《新约•马太福音》第十八章第三节：“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浮士德首先应当交接升天童子，和他们一起成长，因为他们已经摆脱尘世，进入更高的境界。

[92] “蛹，茧壳”：指向更高级生存方式过渡。年轻的天使们把浮士德交给了升天童子。升天童子乐于帮助浮士德摆脱凡胎而净化，恰如蛹摆脱茧壳而成为蝴蝶一样。

[93] “崇拜圣母马利亚的博士”：狂热崇拜圣母马利亚的博士。博士是比神父高一级的称号。他的出场是为了迎接荣光圣母的降临，并为“永恒的女性”张本。

[94] “最高、最洁净的石窟”：象征对于永恒的认识达到最高层次。

[95] “荣光圣母”：被颂扬的、带有神圣光环的圣母，与上部《城墙角》的“痛苦圣母”相对照。在神秘的永恒之爱的交响乐中，歌德让圣母马利亚出场代表神的最甜蜜、最温柔的属性。参阅上部注〕。

[96] “罪孽深重的悔罪女”：按原注，系《新约•路加福音》第七章第三十六节中的不知名的悔罪女，她用眼泪为耶稣洗脚，用香膏抹他的伤口；后经与《路加福音》第八章第二节、《马可福音》第十六章第九节和《约翰福音》第二十章第一节相混淆，变成了“抹大拉的马利亚”。

[97] “撒玛利亚妇人”：按原注，系《约翰福音》第四章中到雅各井打水的妇人，耶稣向她谈论喝了使人永远不渴的活水。

[98] “埃及的玛利亚”：根据耶稣会编纂的《圣徒行传》，她原来过着放荡的生活。在重建十字架纪念日，她在耶路撒冷走进墓地教堂，被一只看不见的手推了出来。于是她痛悔前非，祈祷圣母马利亚宽恕，随即奇迹般发现自己就在教堂里，并听见一个声音叫她到约旦河畔去寻找安宁。从此她心甘情愿在沙漠忏悔苦修四十八年，临死前在沙上留下遗言，请求索赛尼修士把她埋葬掉，并为她祈祷。

[99] “三人”：这三个悔罪女分别得到各自的神恩，现在一致为格蕾琴的灵魂请求宽恕，因为她只犯了一次错误，而且是无知的。

[100] “适当的宽恕”：一说请求圣母考虑格蕾琴系无知初犯而予以宽恕；一说请求圣母恩准格蕾琴援救往日的情人浮士德。

[101] “原名格蕾琴”：两处同样注文是老年作者在原稿上补充的。

[102] “垂顾我喜出望外”：这一段的幸福感与上部《城墙角》的痛苦祈祷形成对照。

[103] “他会教导我们”：浮士德毕生经验丰富，当他神化以后，半夜出生的升天童子希望他当他们的老师。虽然如此，他本人仍然需要教导，所以格蕾琴说，“请允许我将他指点”。

[104] “荣光圣母”：荣光圣母虽然早已出场，但她只说了这两句话。就全剧而论，这两句话的意义分外重大。“如果他感觉……”当然不是通过一般的感官，而是通过净化后的灵智，来“感觉”格蕾琴得到宽恕后所享受的天福。

[105] “一切忏悔的弱者们”：其中包括浮士德。本来，在更高的意义上，浮士德无可忏悔。格蕾琴事件以后，“谴责的灼热的箭翎”所造成的创伤已经平复；对于对菲勒蒙和包喀斯的粗暴行为也不过“深为不安”而已。但是，在最高的审判台前，每个悔改的心灵都难免诚惶诚恐，感觉自己有所不足。

[106] “神秘的合唱”：由众神父、众天使、众悔罪女、升天童子和博士合唱的主题歌。歌词神秘地表达了贯穿本场的基本精神，即永恒的爱宽恕一切，颂扬一切，从而把人间和天国连接起来。

[107] “映影”：浮士德在下部第一幕《宜人的佳境》一场末尾说过，“我们是在五彩折光中

感悟人生。”这就是说，与神性相一致的真实，永远不可能直接为我们所认识，我们只能在折光中，例证中，象征中，个别相近的现象中去观察它。因此，现象世界所发生的一切，都不过是作为其基础的持久本质的映影。

[108] “不充分”：我们在现象世界所感知的一切，在各方面都是不充分的。我们在短暂的人生，不可能使我们自身的本质完善化。只有在永恒的生存中，即下行“至此”，我们所寻找和追求的圆满境界才能发生而成为现实。

[109] “事凡无可名，至此始果行”：世人由于努力而犯错误，能从永恒的爱获得拯救，这在人间是不可言说的，莫名其妙的，但在天国却是十分明显的，理所当然的，从而成为事实。

[110] “永恒的女性”：我们并不能凭借自身的力量，去接近真实的存在，达到伦理上的圆满境界。只有靠外来的力量，我们才能解脱感官的束缚和凡胎的累赘。这些力量可以叫作宽恕、恩宠和爱，它们在永恒的女性身上得到最纯洁、最完美的形式。为了“永恒的女性”这个概念便于理解，作者选取圣母马利亚作为它最高的标准，并在格蕾琴和海伦身上找到它在尘世的两个象喻。

[111] “引我们飞升”：永恒的女性在瞬息人生作为神的唯一象征，向我们宣示了永恒的爱，便像格蕾琴接引浮士德一样，把我们引到了不可言说的、也不可想象的领域。深奥、崇高、庄严、博大的史诗《浮士德》就此在神秘的合唱中闭幕。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田德望译《神曲》

杨绛译《堂吉诃德》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查良铮译《唐璜》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傅雷译《幻灭》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杨必译《名利场》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作者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日本]紫式部

[意大利]但丁

[西班牙]塞万提斯

[英国]莎士比亚

[法国]孟德斯鸠

[英国]拜伦

[德国]海涅等

[法国]巴尔扎克

[丹麦]安徒生

[英国]萨克雷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挪威]易卜生

[美国]马克·吐温

[俄国]契诃夫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美国]欧·亨利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第二辑

书名

钱春绮译《尼贝龙根之歌》

方重译《坎特伯雷故事》

鲍文蔚译《巨人传》

绿原译《浮士德》

郑永慧译《九三年》

满涛译《狄康卡近乡夜话》

巴金译《父与子 处女地》

李健吾译《包法利夫人》

张谷若译《德伯家的苔丝》

金人译《静静的顿河》

作者

[英国]乔叟

[法国]拉伯雷

[德国]歌德

[法国]雨果

[俄国]果戈理

[俄国]屠格涅夫

[法国]福楼拜

[英国]哈代

[苏联]肖洛霍夫

绿原

浮士德

歌德（1749—1832），德国诗人、戏剧家和小说家，世界文学巨匠。早年悲剧《葛兹·封·贝利欣根》和小说《少年维特的烦恼》是「狂飙突进」运动的代表作。1775年移居魏玛，与维兰德、赫尔德尔、席勒等文化名人相往还，共同发展了古典文化理想。主要作品还有诗剧《伊菲革涅亚》《哀格蒙特》《塔索》，小说《威廉·迈斯特》，叙事诗《赫尔曼和多罗泰》，自传《诗与真》及大量诗作。

诗体悲剧《浮士德》（1773—1831）为歌德最重要的作品，在文学史上被称为人类精神进化的百科全书。作者根据德国一个炼金术士向魔鬼出卖灵魂以换取知识和青春的古老传说，反其意而用之，演示了广阔、深邃而崇高的人生内容，为人类自强不息的进取精神唱了一阕迄今响彻寰宇的凯歌。

装帧设计◎缪惟

ISBN 978-7-02-011239-5

9 787020 112395 >

定价：66.00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梅益 译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Как закалялась сталь

[苏联] 尼·奥斯特洛夫斯基◎著
梅　益◎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Как закалялась сталь

梅益（1914—2003），原名陈少卿，青年时期赴上海、北平等地求学。1934年在北京加入北方「左联」。翌年转入上海「左联」，担任常委与宣传部长，参与编辑《每周文学》《文化导报》和《希望》半月刊。上海沦陷后，任中共江苏省委文委委员，新闻出版系统党组织负责人，创办《译报》《每日译报》《译报周刊》《时论丛刊》等。1936年起，翻译了诺·普里波依的《对马》、尼·奥斯特洛夫斯基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等苏联作品，与人合译了美国记者斯诺的《西行漫记》，斯诺夫人的《续西行漫记》，史沫特莱的《中国红军行进》，英国贝特兰的《华北前线》和《尼赫鲁自传》等书。新中国成立后，任中央广播事业局局长。「文化大革命」后，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1986年任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总编辑兼社长。

中国翻译家译丛

梅益 译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Как закалялась сталь

[苏联] 尼·奥斯特洛夫斯基◎著
梅　益◎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Н. ОСТРОВСКИй

КАК ЗАКАЛЯЛАСЬ СТАЛЬ

据Alec Brown英译“The Making of a Hero”（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New York， 1937）转译，并据“奥斯特洛夫斯基文集”（Гослитиздат，Москва，1949）校补。

据Собрание сочинений в трех томах. Том 1. Как закалялась сталь，Роман，Москва，“Молодая гвардия”，1989，再校订并补译“附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苏）奥斯特洛夫斯基著；梅益译.—5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769-2

I.①梅… II.①奥…②梅… III.①长篇小说—苏联 IV.①I5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47400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张福生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389千字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24.75 插页3

印　　数 1—8000

版　　次 1952年12月北京第1版

1995年10月北京第5版

印　　次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769-2

定　　价 3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译者献辞

作为第一个把这本书介绍给中国读者的译者，我并不想过多地去回忆自己当年在战火纷飞、情况异常艰难的情况下翻译此书的经过。相反，自己脑海里时常涌现的是洪泽湖西岸半城新四军四师师部那间简陋的房子和彭雪枫师长桌案上的那盏跳动油灯下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在为了新中国而浴血奋战倒在战场上的将士们身边燃烧着的背包中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还有许许多多为了祖国繁荣强盛而志在四方的社会主义建设者们手中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保尔的奋斗目标始终明确，坚定不移。他一直按照党所指示的道路度过自己的一生，在斗争火热的时期他没有袖手旁观，在争夺政权的残酷斗争中，他找到了自己的岗位，而且在革命的红旗上，也有他的几滴血；一直到他的心脏停止跳动，他始终把自己的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献给人民，献给伟大的共产主义事业。

任何作品都有它的局限性。时代在发展，人们的思想在不断变化，但人类对理想的追求以及与自身命运的抗争和顽强拼搏的精神主题永远不会改变。

“人最宝贵的是生命。生命每个人只有一次。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回忆往事的时候，他不会因为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会因为碌碌无为而羞愧；在临死的时候，他能够说：‘我的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都已经献给了世界上最壮丽的事业——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我永远坚信，奥斯特洛夫斯基的这段朴实无华而又精彩的人生寄语，不会因为时间的流逝而被人们淡忘，相反它会更加坚定我们的信仰与追求，永远激励我们不断克服在人生旅途中所遇到的艰难困苦，无怨无悔地努力拼搏，矢志不渝地去追求人类更高的理想。

梅益

二○○三年八月

- 第一部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第二部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第一部

1

“节前到我家里补考的，都站起来！”

一个穿着法衣、脖子上挂着一只沉重的十字架的、虚胖的神父，恶狠狠地瞪着全班的学生。

他那对凶恶的小眼睛瞪着从座位上站起来的六个小孩子——四个男的，两个女的。他们全都惶恐地望着这个穿法衣的人。

“你们坐下。”神父向那两个女孩子挥一挥手说。

两个女孩赶快坐下，松了一口气。

瓦西里神父那对小眼睛盯在四个男孩身上。

“小鬼们，到这儿来！”

瓦西里神父站起来，推开椅子，走到紧紧地挤在一起的四个小孩跟前。

“你们这些小无赖，谁抽烟？”

四个人都小声回答：

“神父，我们不抽烟。”

神父的脸气得发紫。

“混账东西，你们不抽烟，那么面团里的烟末儿是谁撒的？全不抽烟吗？好，咱们这就来瞧瞧！把口袋翻过来！快！听见了没有？翻过来！”

有三个孩子开始把口袋里的东西掏出来，放在桌子上。

神父仔细地检查他们口袋里面的每一条缝，想找出一点烟末儿，但是什么也没找到，他就转过去对着第四个，那个黑眼睛的孩子，他穿着破旧的灰衬衫和膝盖上打着补丁的蓝裤子。

“你怎么像木头一样地站着？”

那黑眼睛的小孩恨透了神父，他看着他，低声回答说：

“我一个口袋也没有。”他边说边用手摸着那缝死的袋口。

“哼，一个口袋也没有？你以为我就不知道谁会干出那么可恶的事情——把复活节的面团糟蹋了吗，是不是？你以为现在学校还能要你吗？哼，你这小鬼，这回可不能便宜你了。上次是亏了你母亲恳求才没有开除你，这回可不行了。你给我滚出去！”他使劲地揪住那小孩的一只耳朵，把他推到走廊里，随手就把门关上了。

教室里没有一点声音，大家都缩着脖子。谁也不知道保尔·柯察金为什么会这样被赶出学校。只有保尔的好朋友谢廖沙·勃鲁扎克明白这回事。他们六个功课不及格的学生在神父家的厨房里等着补考的时候，他亲眼看见保尔把一撮烟末儿撒在神父厨房里预备做复活节糕的面团上。

被赶出来的保尔坐在学校门口底下一层台阶上。他想，该怎么回家呢？他对在税务官家里当娘姨、每天从早忙到晚、对什么事都挺认真的母亲，又该怎么说呢？

想到这里，他给眼泪哽住了：

“现在我该怎么办呢？都怨这该死的神父。我为什么要给他撒上一把烟末儿呢？那是谢廖沙叫干的。他说：‘来，咱们给这讨厌的老畜生撒一把。’我们就把烟末儿撒上去了。现在谢廖沙倒逃脱了，我呢，看来准要给开除的。”

保尔和瓦西里神父早就记了仇。有一天，保尔和米什卡·列夫丘科夫打架，老师不准他回家吃饭。为了怕他独自在空教室里淘气，就叫他和高年级的学生一起，坐在教室后面的凳子上。

那个高年级的教师是一个瘦子，穿着黑上衣，正在跟学生讲地球和天体。保尔听着他讲什么地球已经存在好几百万年了，什么星星也跟地球相像，惊奇地张着大嘴。他觉得很奇怪，几乎想站起来说："老师，这跟圣经上说的完全两样呀。"但是他怕挨罚，没敢问。

保尔的圣经课，神父平时总是给他五分。祈祷文和新旧约他都背得烂熟，上帝哪一天创造了哪一种东西他都知道。关于这件事保尔决定问问瓦西里神父。在下次上圣经课的时候，神父刚一坐下，保尔就举起手来，一得到允许，他就站起来说：

"神父，为什么高年级的老师说，地球已经存在了好几百万年了，不像圣经上说的五千年……"他突然给瓦西里神父那尖利的喊叫声打断了：

"混账东西，胡说八道！这是你从圣经上念来的吗？"

保尔还没有来得及答话，神父就已揪住他的两只耳朵，把他的头往墙上撞了。一分钟后，给撞伤了和吓昏了的他，已经给神父推到走廊上去了。

保尔回到家里，他母亲又狠狠地责骂了他一顿。

第二天，他母亲到学校里，请求瓦西里神父让她的孩子回校。从那时起，保尔就恨死了神父。又恨他，又怕他。他从不饶恕稍微侮辱过他的人；他更不会忘记神父冤枉打他这一顿，只是怀恨在心，不露出来。

他还受过瓦西里神父无数次小的侮辱：往往为了些极小的事情，神父就把他赶出教室，有时好几个星期天天罚他站墙角，而且从来不问他功课，因此他不得不在复活节前跟别的几个功课不及格的同学一道到神父家去补考。他们在厨房里等候的时候，他就把一撮烟末儿撒在复活节蒸糕用的面团上。

这件事谁也没看见，但是神父马上就猜出是谁干的。

……下课了，孩子们成群地拥到院子里来，围住了保尔。保尔忧郁地坐在那里，一声不响。谢廖沙在教室里没有出来，他觉得自己也有错，但又无法帮助他的朋友。

校长叶弗列姆·瓦西里耶维奇的头从教员室的窗口探出来了，他那低沉的声音，使保尔吃了一惊。他喊道：

“叫柯察金马上到我这里来！”

保尔的心怦怦直跳，朝教员室走去。

车站食堂的老板，一个面色苍白、眼睛无神的上了年纪的人，看了看站在一边的保尔。

“他几岁了？”

“十二岁。”保尔的母亲回答。

“行，让他留下吧。条件是这样：工钱每月八卢布，当班的时候管饭，顶班一天一夜，在家休息一天一夜，可是不许偷东西。”

“呵，不会的，老板，决不会的！我担保保尔什么也不偷。”保尔的母亲惊慌地说。

“好啦，让他今天就上班。”老板命令说，又转身向旁边那个站在柜台后面的女招待说：“齐娜，带这小孩到洗刷间去，叫佛罗霞安顿他，顶格里什加。”

女招待放下了正在切火腿的刀子，向保尔点了点头，就走过食堂，朝通到洗刷间的旁门走去。保尔跟在她后面。他的母亲一面紧紧地跟着他们，一面小声对他说：

“保尔，亲爱的，你干活要卖力气，别让自己丢脸呵。”

她用忧郁的目光把儿子送走之后，才朝门口走去。

洗刷间里的活儿很紧张：一张桌子上堆着一大堆盘碟和刀叉，有几个女人用搭在肩膀上的毛巾在那里擦家什。

一个年纪比保尔大一点的、长着一头火红色蓬乱头发的男孩子，正在对付两个大茶炉。

洗家什的大锅里的开水正冒着蒸气，把整个洗刷间弄得热气腾腾的，保尔刚进去的时候，看不清女工们的脸。他站在那儿，不晓得该干什么，也不晓得该到哪儿去才好。

齐娜走到一个正在洗盘子的女人旁边，拍着她的肩膀，说：

“佛罗霞，这是刚给你们雇来的小伙计，预备顶格里什加的。你告诉他干什么吧。”

她转过身来指着那个叫做佛罗霞的女人，对保尔说：

“她是这里的领班。她叫你干什么，你就干什么。”说完了，她就转身回食堂去了。

“是，”保尔轻轻地回答说，一面看着站在他前面的佛罗霞，等候她的吩咐。佛罗霞擦去了额上的汗，从上到下地把他仔细打量一番，好像在估量他能不能称职似的，然后把一只从胳膊肘上滑下来的袖子卷起来，用一种非常动听的、深沉的声音说：

“小弟弟，你的活挺简单：就是说，每天早晨要准时把这个大铜壶烧热，里面的水要老开，自然，木柴要你自己劈，还有那两个大茶炉也是你的活儿。另外，活紧的时候，你就帮着擦刀叉，把脏水提出去。小弟弟，你的活儿不少，够你忙的了。”她说话，用的是科斯特罗马地方的土音，把重音放在字母“a”上。她说话的口音和那长着翘鼻子的、泛着红晕的脸，使得保尔心里高兴些了。

“看来，这位大婶还不坏，”保尔心里这样想，于是就鼓起勇气问佛罗霞：

“现在我该干些什么呢，大婶？”

保尔说到这里，洗刷间里的女工们的哈哈大笑，把他最后的话盖住了。

“哈哈哈！……佛罗霞认了一个侄子……”

“哈哈！……”佛罗霞笑得最厉害。

因为蒸汽的关系，保尔看不清她的脸，其实佛罗霞只有十八岁。

保尔觉得很难为情，他又转身问一个男孩子：

“现在我该做些什么呢？”

那个男孩子只是嘻嘻地笑着回答：

“还是问你的大婶去吧，她会告诉你的，我是这里的临时工。”说完，他就转身跑进厨房里去了。

这时候保尔听见一个年纪不轻的洗家什的女工说：“到这里来，帮着我擦叉子吧。你们为什么笑得那样厉害？这孩子究竟说了什么好笑的话？”她给他一条毛巾，说：“给你，拿去，一头用牙咬住，一头用手拉紧，再把叉子齿儿在这上面来回地擦，要擦得干干净净，一点儿脏东西也不许有。咱们这里对这件事挺认真。老爷们都仔细看叉子，要是找到一点点的脏东西，那就糟了。老板娘一下子就把你赶出去。”

“什么？老板娘？”保尔不明白。“刚才雇我的那个男人不是老板吗？”

那女工笑起来了：

“孩子，你不知道，这儿的老板只是一件摆设，一个废物，这里的事情都由老板娘做主。她今天出门去了。你干几天就会知道。”

洗刷间的门开了，三个堂倌每人捧着一大摞脏盘子走进来。

其中有一个宽肩膀、斜眼、四方大脸的家伙说：

“要加紧干呵。十二点的班车马上就到了，可是你们还是这样慢腾腾的。”

他看见了保尔，就问：

“这是谁？”

“新雇来的。”佛罗霞回答说。

“呵，新雇来的，”他说，“那么，你可得当心，”说着他就把一只大手按到保尔的肩膀上，把他推到那两个大茶炉跟前，“这两个大茶炉你得时刻准备好，可是，你瞧，现在一个火已经灭了，另一个也只有一点儿火光。今天饶了你，明天要再是这样，你就得挨耳光。明白吗？”

保尔一句话也没说，就烧茶炉去了。

保尔的劳动生活就这样开始了。他从来没有像第一天当工人那样卖力气。他知道：这里跟在家不一样，在家不听母亲的话也行。那个斜眼的堂倌说得很明白，要是不听话，就得挨耳光。

保尔用脱下的一只靴子套着炉筒，使劲朝那两个大茶炉的炭火鼓风，那两个能盛四桶水的大肚子茶炉就冒出火星来了。接着他又提走一桶脏水，倒在污水池里，把湿木柴堆到大锅旁边，又把湿抹布搭在水烧开了的茶炉上面烘干。总之，叫他干什么，他就干什么。直到深夜，保尔才走到下面厨房里去，这时候他已经累极了。那个年纪大的洗家什女工阿尼西娅，望着他走后关上了的门说：

“嘿，这孩子有点怪，你看他忙得像疯子似的。一定是迫不得已才到这里来干活的。”

“是呀，这孩子挺好的，”佛罗霞说，“这样的人干起活来用不着别人催。”

“做做就会偷懒的，”鲁莎反驳说，“一开头全都很卖力……”

第二天早上七点钟，保尔已经给通宵不停的劳动弄得精疲力竭，他把两个烧开了的茶炉交给了替班的，那个眼神放肆的圆脸的男孩子。

那个孩子看看一切都弄得妥帖，茶炉里的水也烧开了，就把两只手插进口袋里，从咬得紧紧的牙缝里挤出一口唾沫来，带着一副傲慢的神气，斜着白眼看了看保尔，然后用绝对不许反抗的腔调说：

“喂，小鬼！记好，明天早上准六点来接班。”

“为什么六点？”保尔问。“换班是七点呀。”

“谁要七点换班，就让他七点换班好了，你可得六点就来。要是再说废话，我就打肿你的狗脸。你这小子，才到就摆架子。”

那些刚换了班的洗家什的女工们，满有兴趣地听着两个孩子的谈话。那孩子的盛气凌人的声音和寻衅的态度把保尔激怒了。他向自己的接班人逼近一步，本想狠狠地给他一个耳光，只是怕头一天上工就给开除了，才没有动手。他气得满脸发紫，说：

“火气别太大，别吓唬人，要不，你决不会有好下场！明早我七点来。要打架，我奉陪；你想试一试，那就请！”

对方向着大锅倒退了一步，吃惊地瞧着怒气冲冲的对手。他完全没料到会碰这样大的钉子，于是有点手足无措了。

“那好啦，咱们走着瞧吧。”他含含糊糊地说。

头一天平安无事地过去了。当保尔迈着大步走回家的时候，他觉得自己已是一个心安理得地挣得了休息的人了。他现在也在劳动，谁也不能再说他是个吃闲饭的人了。

早晨的太阳从高大的锯木厂后面懒洋洋地升起来。保尔家的小屋很快就可以看见了。瞧，马上就到了，就在列辛斯基的庄园后面。

“妈一定刚刚起床，可是我已经下班回来了，”他一面想着，一面加快脚步，嘴里吹着口哨。“离开学校倒也好。反正那个该死的神父是不会让你好好念书的。现在我恨不得吐他一脸唾沫，”保尔正想着，已经到了家，在推开小门的时候，又想起来：“我一定要揍那黄毛小子的狗脸，对，一定要揍他一顿。”

母亲正在院子里忙着烧茶炊，一看见儿子就慌忙地问他：

“怎么样？”

“很好。”保尔回答。

母亲好像有什么话要告诉他。可是他已经明白了。他从敞开的窗户望过去，看见了他哥哥阿尔焦姆的宽大的后背。

“怎么，阿尔焦姆回来了吗？”他心神不安地问。

“是的，昨天晚上刚到，往后他就住在家里了。他要到调车场干活。”

保尔有点踌躇地推开了房门，走进屋里去。

那个身材高大、背朝着保尔坐在桌子旁边的人，回过头来，从浓黑的眉毛下面直射出两股严厉的目光，瞧着保尔，这是哥哥的眼睛。

“呵，撒烟末儿的孩子回来了？好，好，你干的好事！”

保尔知道，跟这位突然回家的哥哥谈话决不会有好结果的。

“他已经完全知道了，”保尔心里想，“这回阿尔焦姆对我可能是连打带骂。”

保尔有点怕阿尔焦姆。

但是阿尔焦姆显然没有打他的意思；他两肘拄着桌子坐在凳子上，用一种又像嘲弄、又像轻蔑的目光盯着他。

“大概是，你已经大学毕业了，各门科学统统学过了，所以现在干起洗家什的活儿来了，是不是？”阿尔焦姆说。

保尔两眼盯着地板上破烂的地方，专心地琢磨那个突出的钉头。可是阿尔焦姆却站起身来，走到厨房里去了。

“看样子，也许不至于挨打啦。”保尔松了一口气。

在喝茶的时候，阿尔焦姆平心静气地叫保尔把课堂上发生的事情告诉他。

保尔原原本本地说了一遍。

“现在你就这样不成器，往后怎么得了呵？”他母亲发愁地说，“唉，我们可拿他怎么办呢？他这个样子究竟像谁呀？天哪，为了这孩子，我受了多少罪！”她埋怨说。

阿尔焦姆推开喝干了的茶杯，对保尔说：

“听见了吧，弟弟。过去的事别提了，往后你可要小心，干活儿别耍鬼把戏，该干的，都得干。要是这个地方又把你赶出来，我就一点也不饶你。你要记住。别让妈再操心了。你这个鬼东西，走到哪里就闹到哪里，到处闯祸。现在该闹够了。等你干满一年——我一定设法把你弄到调车场当个学徒，一辈子给人家洗家什是不会有出息的。应该学会一门手艺。眼下你还小，再过一年，我一定替你申请，说不定调车场会收下你的。我已经调到这儿来，往后就在这儿干活。不要再让妈伺候人家了。她在各式各样的混蛋面前弯腰已经弯够了，可是你，保尔，要注意，以后要好好地做人呵！”

他站起来，挺直了又高又大的身躯，把搭在椅背上的上衣穿上，突然对母亲说：

“我有点事，出去一个钟头。”说着他就弯腰过了门楣，走出去。

他到了院子里，走过窗户跟前的时候，又说：

“我给你带来了一双靴子和一把小刀，等会儿妈会拿给你的。”

车站食堂白天黑夜都营业。

有六条铁路线在谢佩托夫卡中继站交轨。车站里总是挤满了人，只有在夜里两班车间隔的时候，才有两三个钟头稍微清静点儿。在这个车站上，成百的列车开进开出，由前线的这一方面调到前线的那一方面。无数的伤兵从前线运来，而一律穿着灰色军大衣的新兵又像洪流似的，不断地往前线运去。

保尔在食堂里干了两年，这两年他看到的只是厨房和洗刷间。在那地下的大厨房里，工作异常紧张。那儿有二十几个人在干活。十个堂倌穿梭似的从食堂到厨房来往走动。

这两年里，保尔的工钱由八个卢布长到十个卢布，人也长得又高又壮。这期间，他受了许多折磨：在厨房里当厨子的下手，给煤烟熏了六个月，后来又给调到洗刷间去，因为那个权力极大的厨子头不喜欢这个

不驯顺的孩子，他生怕保尔为了老是挨他的耳光会戳他一刀。要不是保尔很能干活，他们老早就把他撵走了。保尔干的活比谁都多，从来不知道疲乏。

在食堂最忙的时候，他就像疯子一样，一会端着盘子一步跨四五级楼梯，从食堂跑到下面的厨房来，一会又从厨房跑上去。

每天夜里，当食堂的两个餐厅的吵闹停了下来，堂倌们就聚在下面厨房的仓库里，开始“幺”呀“九”呀地大赌起来。有许多次，保尔看见赌台上摊着许多的钞票。看到这么多的钱，他一点也不惊讶，因为他知道他们每个人当了一班就可以捞进三四十个卢布的小账。客人一次给他们半卢布或者一卢布是常事。他们接着就大喝大赌。保尔憎恨他们。

“这些该死的混蛋！”他心里想，“像阿尔焦姆，一个头等的钳工，每月才赚四十八个卢布，我呢，只赚十个卢布；可是他们一天一夜就捞进那么多——怎样赚来的呢？来回地端着菜盘子。回头就把这些钱喝掉或是赌光。”

保尔认为他们也跟那些老板一样，是另一种人，是他的死对头。“这些坏蛋，他们在这里侍候人，可是他们的老婆孩子却像富人一样在城里大摇大摆。”

有时他们把穿着中学生制服的儿子和吃得肥胖的老婆带来。“他们的钱大概比他们所侍候的绅士还要多。”保尔这样想。他对于每夜在厨房的暗室里或是食堂的仓库里所发生的事情，也不觉得惊奇。他非常清楚，任何一个洗家什的女工和女招待，要是不愿意以几个卢布的代价，把她们的肉体卖给在食堂里有权有势的人，那么她们在食堂里就待不长。

保尔已经窥见了生活的最深处，生活的底层。从那里，一阵阵腐烂的臭味，泥坑的潮气正朝他这个如饥似渴地追求一切新鲜事物的孩子扑过来。

阿尔焦姆想把弟弟荐到调车场去当学徒，但是没有成功，因为他们不收十五岁以下的孩童。可是保尔一心一意梦想着有一天能够摆脱这地方，调车场那熏黑了的大石头房子已经把他吸引住了。

他时常跑去看阿尔焦姆，跟着他去检查车辆，尽力帮他干活。

在佛罗霞离开食堂之后，他格外感到烦闷了。

这个笑眯眯的、愉快的少女已经不在了，保尔这才更深刻地感觉到他和她的友谊是多么深厚。现在呢，早上到洗刷间来，听到这些无家可归的女工们的争吵，他就感到一种说不出的空虚和寂寞。

到了夜里休息的时候，保尔把大锅下面的火添上木柴，就蹲在敞开的炉门前面，眯缝着眼睛瞧火——火炉烤得他很舒服。这时候洗刷间里只剩下他一个。

不知不觉地，他想起了不久以前的事情，想起了佛罗霞。那时候的情景又清楚地涌现在他眼前。

是星期六，在夜里休息的时间，保尔顺着梯子到下面的厨房里去。在转弯的地方，他好奇地爬上柴堆，看看仓库，因为赌博的人通常都聚在那里。

他们正赌得起劲，扎利瓦诺夫是庄家，面孔兴奋得发紫。

保尔听见楼梯上有脚步声，回头一看：原来是普罗霍尔走了下来。保尔连忙躲到楼梯下面，让普罗霍尔走到厨房去。楼梯下面是阴暗的，普罗霍尔看不见他。

当普罗霍尔转弯往下走的时候，保尔看见了他那大脑袋和宽肩膀。接着又有人轻轻地快步跑下楼梯，保尔听见一个熟识的声音说：

“普罗霍尔，等一下。”

普罗霍尔站住了，转过身，朝上面望去。

“什么事？”他不高兴地问。

上面的人走下楼梯来，保尔认出是佛罗霞。

她拉住那堂倌的袖子，用一种微弱的哽咽的声音说：

“普罗霍尔，那中尉给你的钱呢？”

普罗霍尔猛地挣开自己的胳膊，恶狠狠地说：

“什么？钱？难道我没有给你吗？”

“但是，他给了你三百个卢布。”保尔听见佛罗霞的声音里带着勉强抑制的哭声。

“什么？三百卢布？”普罗霍尔讥笑她说，“你想全都拿去吗？太太，难道一个洗盘子的女工能值这么多钱吗？我看，给你五十卢布就够多了。你想想，你的运气多好！那些比你干净得多的、读过书的贵妇人，还拿不到这么多呢。你拿了这么多，理当谢天谢地，只在床上睡一夜，就挣了五十个卢布。没有那么多的傻瓜。得，我再给你十个，不，二十个，再多那可不行，你要是识相点，往后还会挣到的，我给你找主顾。”说完了最后一句话，普罗霍尔便转身走进厨房去。

“你这个流氓，坏蛋！”佛罗霞在他后面追着咒骂，接着她就靠着柴堆，呜呜地哭起来了。

保尔站在楼梯下面的暗处，听到了这场谈话，又眼看着佛罗霞在那儿抽抽搭搭地哭，还用头撞那柴堆，他这时的感情实在是无法形容的。但是他并没有跑出来，只是一声不响地、哆哆嗦嗦地抓着那扶梯的铁栏杆，脑海里清楚地出现了一个念头：

“连佛罗霞也给这些该死的东西出卖了。唉，佛罗霞呵，佛罗霞！……”

保尔对普罗霍尔的憎恨更强烈了，他对周围的一切都憎恶和仇视起来。“呵，要是我有力气，我一定揍死这流氓！我为什么不像阿尔焦姆那样高大，那样有力气呢？”

炉膛里的火在闪动，小小的火苗灭了之后，又颤颤地升起来，合成一股长长的、蓝色的、旋卷的火焰；在保尔看来，好像一个人正在朝他吐舌头，讥笑他，嘲弄他。

屋子里很静，只有炉子里时时发出的爆裂声和水龙头的均匀的滴水声。

克利姆卡把最后一只擦得锃亮的平底锅搁在架子上之后，揩了手。厨房里没有别的人了。值班的厨师和打下手的女工们都在衣帽间里睡了。厨房夜里有三个小时没有活。克利姆卡这时候总是跑到上面跟保尔一道消磨时间。这个厨房里的小学徒跟黑眼睛的小火伕已成了要好的朋友。他一上来，就看见保尔蹲在敞开的炉门前面。保尔已经看见了墙上那个熟悉的、头发蓬松的人影，他头也不回地低声说：

“你坐下吧，克利姆卡。”

克利姆卡爬上劈柴堆躺下，看了看一声不响地坐在那儿的保尔，笑着说：

“你在干什么呀？在向火炉施展魔法吗？”

保尔的眼睛好容易才离开火苗。他那对闪亮的大眼睛瞪着克利姆卡。克利姆卡看出他眼睛里藏着一种难以形容的忧郁。克利姆卡第一次看见同伴的眼里有这么忧愁的表情。待了一会儿，他问他：

“保尔，今天你有点古怪……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事？”

保尔站起来，坐在他的旁边。

“什么事情也没有，”他用低沉的声音回答，“我在这儿很难过，克利姆卡。”他把放在膝上的两只手紧紧地攥成拳头。

克利姆卡用胳膊肘支起身来，又问：“你今天怎么不高兴？”

“你问我今天怎么不高兴吗？不，我从到这儿干活那天起，就一直不高兴。你看看这里的情况！咱们像骆驼一般地干活，结果不但没有人谢你，反倒挨揍！谁高兴，谁揍你一顿，还不准回手。老板雇我们替他做事，但是谁有力气谁就可以随便揍你。要知道，你就是有分身法，也不能一下子把每个人都侍候周到，一个没侍候好，就得挨揍。不管你怎样卖气力干活，该做的统统做到，让别人挑不出毛病，总会有没侍候好

的，你还是一样要挨揍……”

克利姆卡吃了一惊，拦阻他说：

“别这样大声，要是有人进来，会听见的。”

保尔跳了起来。

“让他们听见吧，反正我不打算再干了。到马路上去扫雪也比在这好……这儿是什么……是坟墓，所有的人都是流氓无赖。你看他们每人有的是钱！他们把咱们都当畜生看待，对姑娘们要怎么样就怎么样；要是有哪一个长得漂亮一点，又不愿意答应他们，他们马上就叫她滚蛋。她们能到哪儿去呀？他们找来的都是些住没住的、吃没吃的女人。她们想挣一口饭吃，在这儿好歹有口饭吃。为了不挨饿，只好听他们摆布。”

他说的时候是这样愤恨，克利姆卡真怕有人会听到，就连忙跳起来去把通到厨房的门关上。保尔还是不断地把心里要说的话倾泻出来。

“就说你吧，克利姆卡，人家打你，你不做声。你为什么不做声？”

保尔坐到桌子旁边的凳子上，疲倦地用手托着头。克利姆卡给炉子添了一些木柴，也在桌边坐下来。

“今天我们不读书了吗？”他问保尔。

“没有书读了，”保尔回答，“书亭没有了。”

克利姆卡觉得奇怪。

“怎么，今天书亭没有了吗？”

“宪兵把卖书的人抓去了。他们在他那儿搜到了一些东西。”保尔回答。

“为什么呢？”

“据说是因为政治。”

克利姆卡莫名其妙地瞧了保尔一眼。

“什么叫政治？”

保尔耸一耸肩膀。

“鬼才晓得！据说，要是谁反对沙皇，这就叫做政治。”

克利姆卡吓得哆嗦了一下。

“难道，真有这样的人吗？”

“不知道。”保尔回答。

门开了，没睡够的格拉莎走进了洗刷间。

“你们干什么不睡觉呢，孩子们？趁着火车还没有到，还可以睡上一个钟头。睡去吧，保尔，我替你看一会儿水锅。”

保尔的工作完结得比他预料的还要快。这样的结束，也出乎他意料之外。

正月里很冷的一天早上，保尔已经该下班回家了，但是，接他班的那个人没有来。他跑到老板娘那里，说他要回家去，但是老板娘不答应。因此，他虽然疲倦，还得再做一天一夜。到了晚上，他实在是精疲力竭了。但是在大家都休息的时候，他还得把几个大锅灌满水，把它们烧开，等着三点钟到的那班火车。

他把水龙头拧开，可是没有水。显然水塔没放水。他让水龙头开着，自己倒在柴堆上睡着了。他疲倦得支持不住了。

几分钟后，水龙头骤然咕嘟咕嘟地流出水来，顷刻间水便注满了水槽，接着就漫出来了，流到洗刷间的瓷砖地上，洗刷间夜里向来是没有人的。流出的水越来越多。水漫过了砖地，就从门底下流进了食堂。

一小股一小股的水流，从在那儿熟睡的旅客们的包袱和提箱下流过，但是谁也没有注意到。直到水浸了一个在地板上躺着的旅客，他跳了起来，大声喊叫，旅客们才都慌忙去抢各自的行李。食堂里混乱了。

水还是流个不停。

在隔壁房间里收拾桌子的普罗霍尔听到旅客们的喊声，连忙跑过来。他跳过积水，冲到门边，使劲把门推开。这一来，给门阻住了的水便冲进了食堂。

喊声更大了。几个当班的堂倌一齐跑进了洗刷间。普罗霍尔朝酣睡的保尔扑去。

雨点似的拳头立刻落在保尔头上，他疼糊涂了。

他刚给打醒，什么也不明白，他眼睛直冒火星，周身疼得难受。

他给打得浑身是伤，好容易才一步一步地挨到了家。

第二天早上，脸色阴沉的阿尔焦姆皱着眉头，叫保尔把经过告诉他。

保尔把经过的情形述说了一遍。

“打你的是谁呢？”

“普罗霍尔。”

“好，你躺下吧。”

阿尔焦姆披上他的皮短褂，一句话也没说就走了出去。

“我能见见堂倌普罗霍尔吗？”一个陌生的工人这样问格拉莎。

“请等一下，他马上就来。”格拉莎回答。

那高大的陌生人靠在门框上。

“好，我等一下。”

普罗霍尔端着一大摞盘子，踢开门走进洗刷间来。

“他就是普罗霍尔。”格拉莎指着他说。

阿尔焦姆上前一步，一只有力的手沉重地落到那堂倌的肩膀上，眼睛瞪着他，说：

“你为什么打我的弟弟保尔？”

普罗霍尔想把肩头挣开，可是阿尔焦姆狠狠地一拳已经把他打倒了；他想爬起来，但是第二拳比第一拳更有力，把他钉在地上，叫他怎么也爬不起来。

洗家什的女人们都吓呆了，躲到一边。

阿尔焦姆转身走出去了。

被打得满脸流血的普罗霍尔在地上滚着。

那天晚上，阿尔焦姆下班后没有回家。

他母亲打听明白：他被关在宪兵队里了。

六天之后，他才回家，那是在晚上，母亲已经睡了。保尔坐在床上，阿尔焦姆跑过去，坐在他旁边，亲切地问他：

“怎么样，弟弟，好一点了吗？这还算运气好。”沉默了一会儿，他又接着说：

“不要紧，你到发电厂去干活吧，我已经替你说好了。你可以在那里学一点本事。”

保尔双手捉住阿尔焦姆一只巨大的手，紧紧地紧紧地握着。

2

一个惊天动地的消息像旋风似的扫进了小城：“沙皇给打倒了！”

镇上的人都不敢相信。

有一天，一列火车在暴风雪中爬进了车站。两个穿着军大衣、背着步枪的大学生，和一队戴着红袖标的革命士兵，从车上跳了下来。他们逮捕了站上的宪兵、年老的陆军上校和当地驻军的长官。城里的人这才相信了。于是成千的居民穿过满地是雪的大街，涌向广场。

人们贪婪地听着那些新鲜名词——自由、平等、博爱。

骚动的、充满着兴奋和喜悦的日子过去了。城里又恢复了往日的平静，只有在孟什维克和崩得分子[1]所盘踞的市参议会上，那面飘扬的红旗在告诉人们已经发生的变动。其他一切都和从前一样。

冬季快结束的时候，一个近卫骑兵团开到小城来驻扎。每天早上，他们成队骑着马到车站去抓由西南前线开小差下来的逃兵。

那些近卫骑兵的脸都很胖，身躯高大。军官大都是伯爵和侯爵，肩章是金色的，马裤的滚边是银色的，一切都跟沙皇时代一样，仿佛没有经过革命似的。

在保尔、克利姆卡和谢廖沙看来，什么也没有改变。主人仍是原来的那些人。可是一到雨雪连绵的十一月，怪事情就发生了。许多陌生人开始在车站上忙碌，从前线回来的士兵越来越多了，他们都有一个奇怪的称号：“布尔什维克”。

这个雄壮而有力的称号是从哪里来的，城里没有一个人知道。

近卫骑兵要抓那些从前线回来的逃兵可不容易。车站上给子弹打破的窗子越来越多了。从前线回来的士兵现在都是成群结队的。谁要是想阻挡他们，他们就拼刺刀。到了十二月初，他们已经是一列车又一列车地涌来了。

近卫骑兵封锁了车站，想截住逃兵，但是他们反倒挨了机枪的扫射。那些不怕死的人都从车厢里冲出来。

这些从前线回来的穿灰军服的人把骑兵赶回城里之后，又回到车站，于是载着逃兵的火车就一列跟着一列地开了过去。

一九一八年春季有一天，这三个好朋友在谢廖沙家里玩了一会儿“六十六点”，就跑了出来，顺路走进柯察金家的园子里，躺在草地上休息。他们都觉得很无聊。平时的玩意儿都已经玩腻了。于是大家就开始琢磨，有什么更好的办法可以消磨这一天。这时候，他们听到后面传来了一阵马蹄声，一个骑马的人在路上出现了。那马一跃便跳过了道路和栅栏中间的壕沟。骑马的人用马鞭指着躺在地上的保尔和克利姆卡说：

“喂，两位小朋友，请过来！”

保尔和克利姆卡跳起来，向栅栏跑去。那骑马的人浑身尘土。他那顶歪戴在后脑勺上的军帽和那保护色的一身制服，都沾上了一层厚厚的灰尘。在那条很结实的军用皮带上，挂着一支左轮手枪和两颗德国式的手榴弹。

“劳你们驾，小朋友们，给弄一点水喝喝！”他请求说。保尔跑去弄水的时候，他转过来对正在看着他的谢廖沙说：“告诉我，小弟弟，这镇上现在是归谁管辖的？”

谢廖沙慌忙把镇上有关的消息告诉他：

“这里已经有两个星期没人管了。只有本地的自卫团。老百姓每天晚上轮流守夜。你们是什么人？”他也提出了问题。

骑马的人微笑着回答说：“呵，要是你知道的事情太多，你就要变成小老头了。”

保尔捧着一大杯子水从家里跑出来。

那人一口气喝完了，把杯子还给保尔，接着他就抖起马缰绳，朝松林那边跑去。

“他是什么人呵？”保尔问克利姆卡。

“我怎么知道呢？”克利姆卡耸耸肩膀，回答说。

可是谢廖沙肯定而坚决地解决了这个政治问题。他说：“大概又要换新政府了。所以列辛斯基他们昨天都逃走啦。只要有钱的人一逃走，那就是，游击队要来了。”

他的推论是这样的合理，因此保尔和克利姆卡立刻同意了。

孩子们还没有讨论完，公路上又响起了马蹄声。三个人都朝栅栏跑去。

在他们刚刚看得见的地方，从树林里，从林务官的房子后面，有许多人和车子出现了，而在靠近的公路上，约有十五六个骑兵，手里都端着枪。领头的两个：一个是中年人，穿着保护色的军衣，佩着军官的武装带，胸前挂着一副望远镜；另一个和他并行的，就是他们刚才看见的那个人。那中年人胸前别着一个红花结。

“瞧，我刚才说什么来着？”谢廖沙用胳膊肘捅了保尔一下。“看见了吧，红花结。他们是游击队。我敢发誓，他们都是游击队……”他高兴得叫起来，像小鸟一样地跳过栅栏，朝公路跑去。两个朋友也跟着跑去。现在三个人一起站在路边，瞧着这些开到镇上来的人。

那些骑马的人已经离得很近了。刚才他们见过的那个人向他们点了点头，用马鞭指着列辛斯基的房子问道：

“这是什么人的房子？”

保尔竭力跟上那骑兵的马，边走边说：

“这是律师列辛斯基的房子。他昨天就溜了。看来，他是怕你们的……”

“你怎么知道我们是什么人呢？”那中年人微笑着说。

保尔指着那红花结，说：

“这是什么？一眼就看得出了……”

居民们从各自的房子里跑出来，好奇地看着这一支新开到镇上来的队伍。那三个小朋友也站在路边，注视着那些浑身尘土的、疲倦的红军战士。

队伍里唯一的一门大炮和那些架着机枪的马车轱辘轱辘地轧过石子路。他们跟在游击队的后面，直到队伍停在镇中心，开始分散到各家去住的时候，他们才各自回家。

当天晚上，在改为指挥部的列辛斯基家的大客厅里，四个人围着一张四条腿刻着花纹的大餐桌坐着：一个是指挥员，头发已经斑白了的布尔加科夫同志，其他三个是指挥部的成员。

布尔加科夫在桌子上打开一张本省的地图，用指甲在上面画着线路，向那个坐在他对面的、颧骨高高的、有着一口结实牙齿的人说：

“叶尔马钦科同志，你说我们应该在这地方打它一仗，我倒认为：应该在明天早上撤退。要能在今天晚上撤退就更好，不过大家太累了。我们的任务是：趁德国人还到不了卡扎亭，我们先开到那里。拿我们现有这点力量：一门炮、三十发炮弹、二百个步兵和六十个骑兵，要和德国人打仗，那简直是开玩笑……德国人现在正像一股铁流一般地冲过来。我们只有在和其他撤退的红军部队取得联络之后，才能够作战。同志，我们还应当注意，除了德军之外，沿路还有其他许多反革命匪帮。我的意见是：明天一早就撤退，在我们开拔以前，先把车站后面那座小桥炸毁。德国人重新修好它，也要花两三天的时间。这么一来，也就可以暂时阻止他们沿铁路前进。同志们，你们的意见怎么样？让我们来决定吧。”他转向坐在桌子两边的两个人说。

坐在布尔加科夫斜对过儿的斯特鲁日科夫，咬着嘴唇在研究地图，过了一会儿，他抬起头来看看布尔加科夫，终于很费劲地把哽在喉咙里的话吐了出来：

“我……我……赞……赞成布尔加科夫的意见。”

那个年轻的、穿着工人服的人也同意说：

“布尔加科夫说得对。”

只有叶尔马钦科，那个白天跟小孩们说过话的人，摇头表示不赞成。他说：

“那我们组织这支队伍干什么？是为着在德国人面前不战而退吗？依我说，我们应该在这里和他们干一下。我已经跑够了。……要是能让我决定的话，我一定在这儿和他们干一仗……”他使劲把椅子推开，站起来，开始在屋子里来回地踱着。

布尔加科夫不赞成地看他一眼。

“瞎打是没有道理的，叶尔马钦科。明知要吃败仗，偏叫战士们去做无谓的牺牲，这种事我们不干。这简直是笑话。在我们后面敌人有整整一个师团，而且有重炮和装甲车……叶尔马钦科同志，我们不能那样儿戏……”接着他就转过去对他们全体说，“就这样决定了——我们明天早上撤退……

“下一个问题是联络的问题，”布尔加科夫继续说，“因为我们是最后撤退的，我们就负有组织敌后工作的任务。这儿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铁路中继站，镇子虽小，可是有两个车站。我们应该委派一个可靠的同志在这个车站上工作。我们马上就来决定留谁，大家提名吧。”

叶尔马钦科走近桌子说：“我认为我们应该把水兵朱赫来留在这儿。第一，他是本地人；其次，他是一个钳工和电工，容易在车站上找到工作；第三，他并不在我们的队伍里，人们没有见过他，他今天晚上才能赶到这儿。这个人机灵能干，这里的事情他一定能胜任。依我的意见，他是顶合适的人选。”

布尔加科夫点点头说：

“很对，叶尔马钦科，我赞成你的意见。”接着，他又问其他两位，“你们有不同的意见吗？没有？那么，就这样决定了。我们给他留下一笔钱和需要的证件……

“现在是第三个，也是最后一个问题了，同志们，”布尔加科夫继续

说，“这就是关于处置本镇存放的枪械的问题。镇上存有沙皇打仗的时候留下来的两万支步枪。这些枪藏在一个农民的棚子里，人们全把这件事给忘了。那棚子的主人告诉了我这个消息，他很想把这些枪弄走……当然，这些枪支不能留给德国人。我的意思是把这个棚子烧掉。而且应该立刻动手，一切都在明天早上撤退之前办妥。不过这是一桩相当冒险的事情，因为这棚子是在市镇的尽头，周围住的都是穷人，恐怕火会烧掉农民的房子。”

斯特鲁日科夫是一个强壮的人，满脸长着胡须，很久没有剃过。他动了一下身子说：

“为……为什么要烧掉？我认为……我们应该把……把这些武器分给居……居民。”

布尔加科夫立刻转过去，问他：“你是说，把这些枪分发出去吗？”

“对。有道理！”叶尔马钦科热烈地喊道，“把这些枪分发给工人们和其他的居民，谁要就给谁。当德国人把人逼得走投无路的时候，人们至少可以用这些枪给他们一些麻烦。要知道，往后对百姓的迫害一定是很厉害的。到了忍无可忍的时候，人们就会拿起武器来。斯特鲁日科夫的意见很对：应当把那些武器分发出去。要是能把它们弄到乡下去，那就更好了。农民会更好地把它们藏起来，等到德国人敲骨吸髓地征发老百姓的财物的时候，这些可爱的枪支该会有多么大的用场呵！”

布尔加科夫笑了：

“不过，要是德国人发出命令叫交枪，他们就会都交出去的。”

叶尔马钦科反对说：

“不，不会全都交出去的。有的交，有的不交。”

布尔加科夫用询问的眼光环顾在座的人们。

那年轻的工人也赞同叶尔马钦科和斯特鲁日科夫的意见：“我们就分发出去吧，把枪分发出去。”

“好，那么就分发吧，”布尔加科夫也同意了。“所有问题都讨论完了，”他从桌旁站起来说。“现在我们可以一直休息到明天早上了。等朱赫来到了，就请他到我这儿来。我要和他谈谈。请你查查岗哨去吧，叶尔马钦科同志。”

大家都散了，只留下布尔加科夫一个人。他走进客厅旁边的卧室里，把军大衣铺在褥子上，就躺下了。

天亮的时候，保尔从发电厂下班回家。他在厂里当火伕的下手已经一整年了。

今天小镇上和往常不一样，十分忙乱，这是他一下子就看出来的。

保尔沿路看见许多人手里都拿着步枪，有的人还拿着两支或三支。他不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赶紧跑回家。在列辛斯基的住宅外面，他看见昨天见过的那几个人正跨上马。

保尔跑回家，慌忙洗了脸，听母亲说阿尔焦姆还没有回来，他就立刻跑到镇子的那一头去找谢廖沙。

谢廖沙是一个副司机的儿子。他的父亲自己有一所小房子和一块不大的田地。谢廖沙不在家。他的母亲，一个白胖的妇人，不高兴地看了保尔一眼说：

“鬼才知道他在什么地方！天还没有亮，他就像着了魔似的跑出去了。说是什么地方在发枪，我想，他一定是在那里。你们这些鼻涕将军，一个个都该用鞭子抽。实在是太胡闹了。真拿你们没办法。不过才比尿壶高上两寸，也要去领枪。你告诉我那个小流氓，要是他带一粒子弹回家来，我就把他的脑袋揪下来。把什么乱七八糟的东西拿回家，往后还得受连累。你干什么，也想到那边去吗？”

可是保尔已经不愿再听谢廖沙母亲的唠叨了，他急忙跑到街上去。

在路上，他遇见一个双肩各背着一支枪的人，他飞快地跑向前去，问：

“叔叔，告诉我，你从哪里拿到的？”

“是在维尔霍维纳大街，那里正在分发呢。”

保尔拚命朝那个人指的方向跑去。他跑过了两条街，碰见一个小孩拖着一支沉重的、带刺刀的步枪。保尔拦住他问：

“你从哪里弄来的？”

“是游击队在学校前面发的，他们发了一整夜，现在统统都发光了，一支也不剩了，只有些空箱子堆在那里了。我连这拿到了两支。”那小孩得意地结束了他的话。

这个消息使保尔非常伤心。

“哎，真糟糕，早知道这样，我就直接跑到那里去，不回家了！”他失望地想着。“我怎么把这样的好机会错过了呢？”

保尔突然心生一计：他急速转过身来，三窜两跳就追上了那个走过去的孩子，把他手里那支步枪抢过来。他用一种不许反抗的声调说：

“你已经有一支，够了，这一支该给我。”

这样在大白天里抢东西，把那孩子激怒了，他向保尔扑了过去，但是保尔后退一步，端着那支带刺刀的枪，瞪着他喊道：

“走开，当心刺刀戳着你！”

那小孩气得哭起来，转身跑开，一边走，一边骂，可是没有办法。保尔却心满意足地跑回家去了。他跳过栅栏，跑进板棚，把那支枪藏在棚顶下面的檩子上，然后高兴地吹着口哨，走进屋里。

乌克兰夏天的夜晚是可爱的。像谢佩托夫卡这样的乌克兰小镇，它的中心是市区，四郊是乡村，一到夏天宁静的傍晚，年轻的人们都跑到外面来。那些姑娘们、小伙子们，成群结伙的，对对双双的，有的坐在自己家的台阶旁边，有的坐在花园和庭院里，有的就在大街上，坐在盖房子用的木料堆上。笑声和歌声一直不停。

颤抖的空气充溢着浓郁的花香；星星就像萤火虫，在天空的深处微微地闪耀；人声传得很远很远……

保尔挺爱他的手风琴。他把他那只音色优美的、维也纳制造的双键手风琴放在膝上。灵活的指头刚轻轻触着键盘，便由上到下地迅速移动起来。低音键刚长叹一声，接着就迸发出一连串欢快的旋律。

当风箱伸缩蠕动，手风琴奏出了热烈的、迷人的和声的时候，你怎么能不想跳舞呢？你的脚会不由自主地跳起来，而手风琴声越来越激越——人世间的生活是多么美好呵！

今天晚上特别畅快。一群爱说爱笑的年轻人聚在保尔家外面的木料堆上坐着，他们都很开心，而笑得最响的是保尔的邻居嘉莉娜。这个石匠的女儿，喜欢跟男孩子们跳舞，唱歌。她唱的是女中音，声音又嘹亮，又圆润。

保尔一向就有点怕她。她的口齿非常伶俐。她挨着保尔，坐在木料堆上，紧紧地搂着他，大声地说笑着：

“呵，你这个手风琴手，真棒！可惜，你还没长大，要不，你是我多好的小丈夫呵！我就爱会拉手风琴的人，他们把我的心都融化了。”

保尔羞得满脸通红，幸亏是在晚上，谁也看不见。他想躲开这个淘气的女孩子，可是她紧紧地抱住他不放。

“呵，我的心肝，你到哪儿去？你想逃吗？哎哟，多好的小爱人呀！”她开玩笑地说。

保尔觉得她那富有弹性的胸脯正紧贴着他的肩膀，这使他局促不安，而周围的笑声惊动了那平时静寂的街道。

保尔用手推着她的肩膀说：

“你闹得我不能拉手风琴了，离开一点吧。”

这又引起一阵笑声、嘲弄和玩笑。

玛鲁霞插嘴了：

“保尔，给我们拉一支忧郁一点的、真正动情的曲子吧。”

于是手风琴的风箱拉长了，他的手指头在键盘上轻轻地移动着。这是一支大家都熟悉的乌克兰民歌，是他们本地的曲调。嘉莉娜随着琴声带头唱。玛鲁霞和其他的人马上附和她：

所有的船夫

一齐回到了故乡，

这里又亲切又美好，

让我们唱出心头的忧伤……

青年们的嘹亮的歌声传到遥远的森林那里去。

“保尔！”

那是阿尔焦姆的声音。保尔收起手风琴，扣好皮带。

“在叫我呢，我要走了。”

“不，再停一会儿，跟我们再玩一会儿，还早着哪。”玛鲁霞央求他。

“不，”保尔着忙地说，“明天我们再玩吧，现在我要回去了。阿尔焦姆在叫我呢。”于是，他跑过马路，走进小屋里。

他一推开门，就看见阿尔焦姆的同事罗曼正坐在桌子旁边，另外还有一个他不认识的人。

“是你叫我吗？”保尔问。

阿尔焦姆向保尔点点头，然后对那个陌生人说：

“这就是我的弟弟。”

那个陌生人向保尔伸出了一只长茧子的手。

“是这么回事，保尔，”阿尔焦姆对他说，“你不是说你们发电厂里有一个电工病倒了吗？明天你打听一下他们要不要雇一个内行人来替他。要是他们要的话，你就回来告诉我。”

那个陌生人插嘴说：

“呵，不，我跟他一道去，我自己和发电厂老板谈吧。”

“他们当然是要雇人的。因为斯坦科维奇生了病，今天机器就停了。老板今天跑来两次，要找人替他，但是没找到。他不敢光靠火伕一个人来发电。我们的电工害的是伤寒病。”

“既然这样，那就妥了，”那个陌生人说，“明天我到这里来找你，我们一道去。”他对保尔说。

“好吧。”保尔说。

保尔看到陌生人那双安详的灰眼睛正在留神观察他。那坚定的、凝视的目光，使保尔感到困窘。这陌生人穿着一件灰短褂，从上到下扣着纽扣，紧紧地绷住他那宽大而结实的身子。这短褂显然是太窄了。他的脖子像牛脖子一样粗壮，整个人就像一棵粗大的老橡树那样结实。

他临走的时候，阿尔焦姆对他说：

“好吧，再见了，朱赫来，明天你和我弟弟一道去把事情办妥吧。”

游击队撤退以后三天，德军开到镇上来了。在荒凉了三天的车站上，火车头的汽笛响起来了，这就是他们到来的信号。消息立刻传遍了全镇：

“德国人来了。”

镇上像搅乱的蚁穴一般骚动起来。虽然大家早就知道德国人迟早是要来的，但总是不大相信。可是，现在那些可怕的德国人不仅是要来，而是已经来了，已经到了镇上。

所有的居民都靠着栅栏或便门站着，不敢到街上去。

德国人沿着马路两边成单行走，留着中间的石子路。他们穿着暗绿色的制服，平端着枪，枪上插着宽刺刀，头上戴着沉重的钢盔，背上是大粮袋。他们像一条长带子似的，由车站开进镇上，行动非常小心，准备随时应付抵抗，虽然没有一个人想抵抗他们。

在队伍前头是两个拿着盒子枪的军官；在马路正中间走着的是一个担任翻译的盖特曼 [2] 军官，他穿着蓝色的乌克兰外套，戴着高高的皮帽。

德国军队在镇中央的广场上列成了方阵。鼓手敲起鼓来，集合了一小群大胆的市民。穿着蓝色大衣的盖特曼军官，走上一家药店的台阶，大声宣读着本镇司令科尔夫少校发出的命令。

命令上说：

第一条 本镇所有居民，应于二十四小时内，缴出所有火器及其他各种武器，违者枪毙。

第二条 本镇宣布戒严，每晚八时起禁止通行。

本镇城防司令 科尔夫少校

那座从前曾作过镇公署，革命后又作过工人代表苏维埃办公处的建筑物，现在成了德军的司令部。台阶上站着一个哨兵，头上戴的已经不是钢盔，而是缀着一个巨大的鹰形帝国徽章的军帽了。就在那个院子里划出了一个地方，堆放收缴出的武器。

整天不断地都有怕被枪毙的居民来交武器。成年人不敢露面。交枪的都是年轻人和小孩。德国人没有扣留一个人。

另一些不愿当面缴枪的人，就在夜里偷偷把枪扔到街上，第二天早上德国巡逻兵就把这些枪捡起来，装在军用四轮大车上送到司令部去。

中午十二点钟以后，规定的二十四小时的期限已经到了，德国士兵数一数他们的战利品，统共是一万四千支步枪，这就是说，还有六千支枪没有交出来。他们就挨家挨户搜查，但搜到的非常少。

第二天，天刚亮，在镇外靠近古老的犹太墓地的地方，有两个铁路工人被枪毙了，因为在他们家里搜出了步枪。

阿尔焦姆一听到那命令，就慌忙回家。他在院子里遇到了保尔，立刻抓住他的肩膀，小声地、但是非常认真地问他：

“你从仓库那里拿回来什么东西没有？”

保尔开头本想把步枪的事情瞒住，可是他不愿意对哥哥撒谎，所以都老实说了。

他们一道跑到板棚里去。阿尔焦姆把藏在檩子上的枪拿下来，卸下刺刀，抽出枪栓，抓住枪筒，举起来，用尽全身力气朝栅栏柱子砸下去，把枪柄砸了个粉碎。其余的部分便扔到花园外远远的荒地上。回头阿尔焦姆又把刺刀和枪栓扔在粪坑里。

阿尔焦姆做完了，对保尔说：

“保尔，你已经不是小孩子了，要知道，武器可不是闹着玩的。我认真地告诉你——以后什么也不许带回家来。你知道，现在为了这个是要送命的。记住，往后不许瞒着我，要是你把这类东西带回家，给他们查出来，头一个抓去枪毙的就是我。你是小孩子，他们倒不会碰你。现在正是变乱的时候，你明白吗？”

保尔答应往后再不带这类东西回家。

他们穿过院子回到屋里的时候，一辆四轮马车正停在列辛斯基家的大门口。律师和他的妻子以及两个孩子——妮莉和维克多——正下车。阿尔焦姆狠狠地说：

“瞧，这些宝贝现在又回来了。好戏又要开场了，他妈的！”他说完就走进屋里去。

保尔为他的步枪伤心了一整天。就在这时候，他的好朋友谢廖沙正在一个没有主儿的破板棚里，用锄头使劲地刨着墙根。他终于挖好了一个大坑，把他得到的三支新枪用破布包好埋了下去。他不愿意把这三支

枪交给德国人。因为他舍不得这些东西，他昨天晚上折腾了一整夜。

他用泥土填满了坑，用力把它捣平，然后又弄了一堆垃圾和破旧的东西盖住新土。他严格地把这工作检查了一番，自己觉得十分满意，这才摘下帽子揩去头上的汗珠。

“好，现在就让他们来搜查吧，”他自己这样想，“就是他们真的查了出来，也不知道这是谁家的板棚。”

朱赫来在发电厂干活已经一个月了。保尔不知不觉地已经和这个严肃的电工成了亲密的朋友。

电工把发电机的构造教给了这个当学徒的火伕，叫他慢慢懂得这一行。

水兵朱赫来很喜欢这个伶俐的小孩。他得空的时候，时常去找阿尔焦姆。这个头脑冷静、态度严肃的水兵，总是耐心地倾听保尔家的人讲家庭生活中的各种故事，尤其是当保尔的母亲埋怨保尔怎样淘气的时候，他更是耐心地听下去。每逢保尔的母亲烦恼的时候，他总有法子安慰她，叫她渐渐忘掉她的不幸，变得快活一些。

有一天，保尔走过发电厂那堆满了木材的院子，朱赫来微笑着拦住他说：

“你母亲告诉我，说你喜欢打架。她说你就像一只小公鸡那样好斗。”他笑起来，好像是满赞成似的。接着他又说：“打架倒不是坏事情，可是得知道该打谁和为什么打。”

保尔不知道朱赫来是在开他的玩笑还是说正经的，他回答说：

“我可不平白无故打架，我总是在有理的时候才打架。”

朱赫来完全出其不意地问他说：

“你愿意我把正统的打法教给你吗？”

保尔惊异地注视着他：

“什么叫正统的打法？”

“好，你瞧。”

他把英国拳法简略地说了说，给保尔上了头一课。

保尔不是很容易地就学会这种本领的，但是他倒也学得不错。朱赫来的拳头使他摔了一个又一个倒栽葱，但是这个学生还是耐心地学下去。

有一次，天气很热，他从克利姆卡家里回来，在屋子里来回地转了一阵子，想不出要做的事情，所以决定到他自己最喜爱的地方——后园角落里的小棚顶上去。他穿过院子，走进小园，到了板棚跟前，便登着墙壁突出的地方爬上棚顶。他用力拨开遮住板棚的樱桃树的枝丫，一直爬到棚顶正中，躺在可爱的阳光下面。

这小屋的一面正对着列辛斯基的花园。要是爬到棚顶的边缘，就可以望见整个花园和他们的房子的一面。保尔把头伸过屋脊，看见了院子的一角，和一辆停在那儿的四轮马车。还看见了那个住在列辛斯基家里的德国中尉的勤务兵正在刷他长官的衣服。保尔时常在列辛斯基家的大门口看见这个德国中尉。

这个中尉矮个子，红脸，留着一小撮剪得短短的胡子，戴着夹鼻眼镜和漆皮帽遮的军帽。保尔知道这个中尉是住在厢房里的，厢房的窗子朝着花园，从屋顶上看得很清楚。

这个时候中尉正坐在桌子旁边写字。过了一会儿，他就拿着他写好的东西走了出去。他把一封信交给他的勤务兵，就沿着花园的小径，向临街的栅栏门走去。走到凉亭，他停下来——显然是在跟谁说话。列辛斯基的女儿妮莉从凉亭里走出来。中尉挎着她的胳膊，两人就一同走出栅门到街上去了。

这些保尔全看见了。当他正打算睡一会儿的时候，他看见那勤务兵走进中尉的房间，挂上了主人脱下的军服，推开了朝花园的窗子，收拾好了屋子，就走出去，随手把门关上。不大一会儿，保尔就看见他在拴着马的马厩里了。

保尔向那敞开的窗户望去，整个房间都看得清清楚楚。桌子上放着皮带和一件发亮的东西。

他耐不住好奇心的驱使，悄悄地攀住樱桃树，溜到列辛斯基家的花园里。他弯着腰，几个箭步就到了那敞开的窗户跟前。他往屋子里看了一眼。桌子上放着的正是一条有刀鞘和枪套的皮带，枪套里装着一支很

漂亮的十二响的“曼利赫尔”手枪。

保尔沉不住气了。他心里发生了几秒钟剧烈斗争，但是他的不顾死活的胆量终于叫他弯着身子，跳进房里，握住枪套，抽出那支崭新的黑色手枪，连忙跳进了花园。他匆忙向周围瞭望，小心地把手枪插进口袋，然后就跳过花园，像猴子一般地攀着樱桃树，爬上屋顶。他又回头看了一下，那勤务兵正在安安静静地跟马夫谈话。花园里静悄悄……他马上溜下板棚跑回家。

母亲正在厨房里做饭，没有注意到他。

保尔把箱子后面的一块破布塞进口袋里，一声不响地溜出房门，穿过园子，越过栅栏，走上通向森林的大路。他一面握住那时时碰他大腿的沉重的手枪，一面飞一般地向那个倒塌了的砖窑跑去。

他的两只脚简直像腾空似的，风在耳边呜呜响着。

老砖窑那里很静。木头的窑顶有几处已经塌下来，堆积的碎砖和毁了的炉灶现出凄惨的景象。这儿遍地长满荒草。只有他们三个好朋友有时候一齐到这里来玩。保尔知道有许多既安全又秘密的地方可以藏他偷来的宝贝。

他从一个破洞钻进灶里去，又小心地回头望了一望，路上没有一个人。松林飒飒地响着，微风扬起了路旁的灰尘。他嗅到了浓烈的松脂的气味。

保尔把那支用破布包好的手枪放到灶底的一个角落上，再用一堆碎砖盖住它。他钻出来之后，又用砖块把灶门堵住，做了个记号，然后才慢慢地顺着大路走回家。

他的腿一路上不断地打颤。

“这件事情的结果会怎样呢？”他暗想，预感使得他的心情十分沉重。

为着早点儿离开家，不到上班的时候他就上厂里去了。他从看门人

那里拿了钥匙，打开门，走进了机器间。当他揹着风箱、往锅里放水和生火的时候，他不断想着：

“列辛斯基家里现在不知怎么样？”

已经很晚了，快到夜间十一点的时候，朱赫来跑来找保尔，把他叫到院子里，小声地问他：

“今天为什么有人到你们家里去搜查？”

保尔吓了一跳：

“搜查什么？”

朱赫来沉默了一会儿，补充说：

“没有什么了不得的。你不知道他们搜查什么吗？”

保尔倒知道他们搜查什么，但是他不敢把偷手枪的事情告诉朱赫来。他吓得浑身发抖，问道：

“把阿尔焦姆抓走了吗？”

“谁也没有抓走，可是已经把你们家翻了个底儿朝天了！”

听了这句话，他稍微宽心一些，但是仍然非常忧虑。这几分钟里，他们俩各自想着自己的心事。一个知道搜查的原因，担心以后的结果；另一个不知道搜查的原因，因此提心吊胆起来。

“真见鬼，难道我的事情，他们已经听到什么风声？阿尔焦姆是一点也不知道我的事情的，但是，为什么要到他家去搜查呢？往后应该格外警惕。”朱赫来这样想。

他们默默地分开，各自干活去了。

可是在列辛斯基家里却闹得天翻地覆。

那个德国中尉发现手枪不见了，就把勤务兵喊来，问他是怎么回

事；等到知道手枪确实是丢了，这个平常看来很有修养的德国中尉便使劲打了勤务兵一记耳光；勤务兵身子晃了晃，然后又挺直地站在那儿，认罪地眨着眼睛，恭顺地听候发落。

被叫来查问的律师列辛斯基，狼狈地在中尉面前直道歉，说在他家里不应该发生这样不愉快的事情。

这时候维克多也在场，他向他父亲说，手枪可能是邻居偷去的，尤其是小流氓保尔嫌疑最大。他父亲连忙把儿子的意见告诉了中尉，于是中尉就立刻下令搜查。

搜查毫无结果。这次丢手枪的事件使保尔更相信了：甚至像这样冒险的事情，有时也可以平安度过。

[1] “崩得”是犹太社会民主主义总同盟的简称。这个组织于一八九七年十月在俄国西部州区宣告成立，是孟什维克的一个派别。

[2] 德帝国主义傀儡斯科罗帕德斯基一九一八年建立的反革命军事独裁政府，但很快就垮台了。

3

冬妮亚站在敞开的窗户跟前，忧郁地望着她那熟识的、心爱的花园和花园周围那些在轻风下微微颤动着的高大笔直的杨树。她真不相信她离开亲爱的故居已经整整一年了。看起来，她就像昨天才离开这个从小时候就熟悉的地方、今天又乘着早班车回来了似的。

这儿什么也没改变：还是那一排排剪得整整齐齐的覆盆子灌木丛，还是那像几何画一样的、两旁种着她母亲喜爱的三色堇的小径。花园里一切都是整洁的，到处都可以看出一个有学问的林业家的呆板的派头。这些整齐的、图案似的花径只能引起冬妮亚的腻烦。

冬妮亚拿着一本没有读完的小说，推开走廊的门，下了台阶，走进花园。她又推开花园的油漆栅门，向火车站水塔旁边的水池走去。

她过了小桥，走上大路。这条路像公园里的林荫道，右边是池塘，沿着池塘种着柳树和桤木；左面是一片树林。

她正想朝池边的旧采石场去，但是看见下面有一支小钓竿在水面上浮动，她就站住了。

她弯着腰，从弯曲的柳树上面探过身去，用手分开柳枝，看见一个黝黑的、赤足的男孩子，他的裤管卷到膝盖上。他身旁放着一只装着蚯蚓的生锈的白铁罐子。那少年正聚精会神做他的事情，没有留意到冬妮亚的注视。

“这里还能钓到鱼吗？”

保尔生气地回头看了看。

他看见一个不认得的女孩子正扶着柳枝，身子低低地俯在水面上。她穿着领子上有蓝条儿的白色水手衫和浅灰色的短裙子。一双绣花短袜紧紧地套在晒黑了的匀称的脚上，下面穿的是棕色的皮鞋。栗色的头发编成了一条粗大的辫子。

拿着钓竿的手轻轻动了一下，鹅毛浮子在平静的水面上动了动，荡起了一层层的波纹。

他身后的轻柔的声音又在激动地说：

“咬钩了，瞧，咬钩了……”

保尔心慌意乱了，他迅速地拉起钓竿，把钩着蚯蚓的钓钩提上来，带起了一行水花。

“真倒霉，现在还能钓个鬼！从哪里跑出这么一个妖精。”保尔生气地想。为了掩盖自己的笨拙，他用力把钓钩向更远的水中抛去，正好落在两支牛蒡中间，这恰恰是他不应当抛到的地方，因为这样鱼钩就会挂在牛蒡的根上。

保尔想了一下，头也不回地向后面的姑娘小声说：

“您别嚷嚷好不好？这样把鱼都吓跑了。”

立刻，他听到上面传来了讽刺的、嘲笑的声音：

“呵，它们一看见您早就跑了。再说，谁在中午钓鱼呢？瞧您这个多有本事的渔夫！”

保尔虽然竭力保持礼貌，但是已经忍不住了。他站起来，把帽子扯到前额——这是他一向发脾气的表示——然后挑选最文雅的字眼说：

“我说，小姐，请您走开一点好不好？”

冬妮亚的眼睛眯成一条线，接着又含笑地张开了，说：

“我真的碍您的事吗？”

这回她的声音里已经没有嘲笑的意味，而是带着一种友好与和解的口吻了，因此，真要向这位不知从哪里跑来的“小姐”动火的保尔，终于被解除了武装。

“呵，如果您欢喜看的话，那就请看吧。我并不是舍不得地方给您

坐。”说着他就重新坐下，看看他的浮子。可是浮子紧贴在牛蒡上，显然钓钩是挂在它的根上了。保尔不敢使劲往外拉。

“既是挂住了，就扯不下来。那女孩子一定要笑我的。她要是走开该多好呵！”他心里想。

但是冬妮亚却在微微摇动着的柳树干上坐得更舒服了。她把书放在膝上，注视着那个黑眼睛的、晒得黝黑的、粗野的孩子，他曾那么不礼貌地对待她，现在又故意不睬她。

保尔在那光滑如镜的水里清楚地看见了坐着的女孩子的倒影。她正在看书，因此他就开始轻轻地拉那挂住了的钓丝。浮子直往下沉，钓丝给绷得紧紧的。“真给挂住了，妈的！”他心里这样想，同时，他一斜眼，便看见了水面上一个顽皮的笑脸。

水塔旁边的小桥上，有两个年轻人正走过来。他们都是七年制中学校的学生。其中一个是调车场场长兼工程师苏哈里科的儿子。他是一个地道的蠢材和淘气包，今年十七岁，淡黄眉发，满脸雀斑，在学校里大家都喊他“麻子舒拉”。他手里拿着一副精美的钓竿，嘴里神气十足地叼着一支香烟。他身旁是维克多，一个又瘦又高的娇气的青年。

苏哈里科弯着身子，向维克多眨着眼说：

“你瞧，这是一个顶出色的小姑娘，本地没有一个姑娘比得上她。告诉你说，她是个十足的浪漫女郎。她在基辅上学——读六年级，现在是回家来避暑的。她父亲是本地的林务官。我妹妹丽莎认得她。我写过一封信给她，你知道，其中当然净是些动人的词句。我说我不顾一切地狂爱她，我战颤地期待她的回信。我甚至还把纳德森 [1] 的诗句也抄了些进去。”

“后来怎么样呢？”维克多满有兴趣地问。

苏哈里科有点狼狈了。他说：“你知道，还不是那一套，故意摆架子，装蒜。她说：‘不必糟蹋信纸了吧！’但是这种事情，一开头总是这样的。干这一行，我倒是个‘老手’。你知道，我才不愿意老是这样献殷勤。夜里到工棚附近去，只要三个卢布，你就可以弄到一个你一想就流

口水的美人儿，比这要好得多，一点也用不着玩这些浪漫的恋爱把戏。我就和瓦里亚·古洪诺夫——你认识那个铁路上的工头吗？——一道去过。”

维克多轻蔑地皱着眉头说：

“苏哈里科，你还干这种下流勾当？”

苏哈里科咬着烟卷，啐了一口，讥笑地说：“哈，好一个‘干净’人儿。你干的事，我们全知道。”

维克多打断他的话，说：“得啦，你可以把她介绍给我吗？”

“当然可以。咱们快点去，趁着她还没走。昨天早上，她自己也在这儿钓鱼。”

他们俩走到冬妮亚跟前。苏哈里科扔掉嘴里的纸烟，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

“您好，杜曼诺娃小姐。您在钓鱼吗？”

“不，我在看别人钓鱼。”冬妮亚回答。

接着，苏哈里科拉着维克多的手说：“你们两位还不认识吧？这位是我的朋友，维克多·列辛斯基。”

维克多晕头转向地把手伸给冬妮亚。

苏哈里科想引起话题来，就问：

“今天您为什么不钓鱼呢？”

“我忘了带钓竿。”冬妮亚回答。

“我马上再去拿一副来，”苏哈里科连忙说，“请您先用我的好了。我马上再去拿一副来。”

他已经履行了自己对维克多的诺言，把冬妮亚介绍给他了，于是他

自己极力设法走开，好让他们两个在一起。

但是冬妮亚回答说：

“不，那样我们会打搅别人的，这儿已经有人在钓鱼了。”

“打搅谁？”苏哈里科问，“呵，那小子吗？”现在他才看到坐在树丛旁边的保尔。“我马上叫那小子滚蛋。”

冬妮亚来不及阻拦他。他下去，走到正在钓鱼的保尔跟前。

“喂，马上把钓竿收起来，赶快滚开！”他说完，看见保尔还是坐在那儿继续钓鱼，一动也不动，接着就喊：“快点，快点！”

保尔抬起头来，狠狠地瞪了苏哈里科一眼。

“你轻点叫好不好？你那厚嘴唇叽里咕噜说些什么？”

“什——么！”苏哈里科动火了。“你这个可恶的坏蛋，还敢顶嘴！我叫你给我——马上滚蛋！”说着他狠狠地一脚把那个装着蚯蚓的铁罐子踢开。铁罐子飞起来，在空中翻了几翻，就掉到水里，激起的水星溅了冬妮亚一脸。

“苏哈里科，你怎么不害臊呵！”她喊了一声。

保尔跳起来了。他知道苏哈里科就是调车场场长的儿子，阿尔焦姆在那里做工。要是他现在打了这个丑麻子，苏哈里科一定会到他父亲那里告状，那么，事情准会牵连到阿尔焦姆身上。就是为了这个，他才没有马上跟他算账。

可是苏哈里科却以为保尔要打他，就扑了过去，用双手去推站在池边的保尔。保尔双手一扬，身子晃了一下，但没有稳住，跌到水里。

苏哈里科比保尔大两岁，又是个出名的打架好手和招惹是非的家伙。

保尔胸脯上挨了一推，忍不住了。

“怎么，真打？那么，瞧我的！”说着，他稍稍一扬手，朝苏哈里科的脸狠狠地打了一拳。接着，不让苏哈里科有还手的工夫，又紧紧地扯住他的制服，使劲一拉，把他拖到水里去。

苏哈里科站在淹到膝盖的水中，发亮的皮靴和裤子都湿透了，他竭力想挣脱保尔那铁钩一般的手。保尔把他拖下水以后，很快就跳到岸上。

气得发狂的苏哈里科向保尔扑过来，恨不得把他撕成碎片。

保尔一站到岸上，急忙转过身来对着向他扑过来的苏哈里科，他马上想起了拳法说的：“左脚支住全身，右腿稍弯，使它容易伸屈。不仅用手和胳膊，还要运用全身力气，从下往上，打对方的下巴。”

他就照样使劲地打下去！……

随着就是一阵牙碰牙的声音。苏哈里科因为下巴疼得厉害，舌头硌破了，一面哀叫着，一面举起双手，在空中乱抓，然后就噗通一声倒在水里了。

岸上的冬妮亚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好呵，好呵！”她拍着手喊，“打得太漂亮了！”

保尔抓住钓竿，拉断了挂在牛蒡上的钓丝，跑到大路上去了。

临走的时候，他听见维克多对冬妮亚说：

“他是最出名的流氓，保尔·柯察金。”

车站上不安宁了。沿线传来消息，说铁路工人就要大罢工了。邻近某大车站的调车场的工人们已经干起来了。德国人抓了两个司机，因为他们有传送宣言的嫌疑。同时，德军的征发和地主们的返回农村，也引起了那些与农村有直接关系的工人的极大的愤怒。

盖特曼乡警的马鞭不断鞭打着农民们的脊梁。本省的游击运动大大地发展了，布尔什维克组织的游击队已经有十个左右。

这些日子，朱赫来简直就不知道什么叫作休息。自从他到镇上之后，他已经做了很多工作。他结识了许多铁路工人，参加了许多青年人的晚会，并且在调车场的钳工和本地锯木工人中间建立了一个强有力的组织。他试探过阿尔焦姆。当他问阿尔焦姆对布尔什维克党和它的事业有什么意见时，这个健壮的铁路工人回答说：

“哦，费奥多尔，你知道，我对于党的认识是很浅薄的。但是如果需要我，我随时都尽力帮忙。你可以相信我。”

这回答使朱赫来很满意，他知道阿尔焦姆是可以信任的，他说到哪里，就一定会做到哪里。“至于入党，他显然还不够成熟。没有关系，在现在这种时候，人很快就会觉悟的。”朱赫来这样想。

这时候，朱赫来已经从发电厂转到调车场去了。这样对工作更有利：在发电厂的时候，他跟铁路方面完全失去了联系。

这时候铁路上的运输格外忙。德国人正急忙把他们从乌克兰抢来的东西：黑麦、小麦和牲口等等用成千辆的车皮运到德国去。

有一天，盖特曼警备队突然逮捕了车站上的报务员波诺马连科。他们把他押到司令部里，狠狠地拷打了他。显然，他供出了罗曼在作煽动工作，罗曼是阿尔焦姆在铁路工厂里的同事。

两个德国兵和一个盖特曼军官——车站司令部的副官，在罗曼上工的时间来抓他了。他们走到他做活的工作台前，一句话也没有说，那副官就举起马鞭抽他的脸。

“畜生，跟我们走！有话要跟你说。”他随后又龇牙咧嘴地冷笑一下，使劲扭住罗曼的袖子。“走，到我们那儿煽动去吧。”

这时候阿尔焦姆正在邻近的钳台上工作，看见这光景，就扔下锉刀，像一个巨人似的逼近那副官，竭力抑制涌上心头的怒火，用沙哑的声音说：

“你怎敢打他，你这坏蛋？”

那副官倒退了一步，一面伸手解他的手枪套。同时一个矮矮的、短腿的德国人也从肩膀上摘下了那支插着宽刺刀的步枪，扣着扳机。

“不要动！”他大叫一声，只要阿尔焦姆一动他就开枪。

这个又高又大的铁路工人绝望地站在这怪模样的小兵面前，毫无办法。

两个人都给抓走了。过了一个钟头，阿尔焦姆给放回来，罗曼关在放行李的地下室里。

十分钟后，调车场的全体工人罢工了。大家聚集在车站的公园里。扳道夫和材料库的工人们也都参加了。所有的人都很气愤。当场就写好了要求释放罗曼和波诺马连科的请愿书。

当盖特曼军官带着一小队卫兵赶到公园的时候，群众更加激愤了。那军官挥动着手枪，高声叫道：

“马上散开，要不，我就把你们每一个人都抓起来！有的还得枪毙！”

但是愤怒的工人们的叫喊迫得他退回车站去了。这时候满装着德国兵的大卡车已经沿着公路向车站开来了，他们是车站司令调来的。

工人们这才分头回家。他们全体罢工了，甚至连车站上值班的也走开了。朱赫来的工作已发生了效果。这是车站上第一次群众示威。

德国兵在月台上架起了一挺重机枪。它立在那儿，就像一只套着皮带的狗。一个德军班长蹲在它旁边，手指正扣着机枪的扳机。

车站上人都跑光了。

到夜里，逮捕开始了。阿尔焦姆也被抓了去。朱赫来那天晚上没有回家，他们没抓到他。

被捕的人全拘留在大货仓里，德军向他们提出最后通牒：复工，还是受军事法庭的审判。

几乎全线的铁路工人都罢了工。这一昼夜，连一列火车也没有到。同时，在一百二十公里外的地方发生了战斗，一支强大的游击队已经切断了铁路线并炸毁了几座铁桥。

当天晚上有一列德国军车开到车站，但司机、副司机和司炉，一到站就都跑了。除了这一列军车之外，还有两列车也停在车站里等候开动。

货仓笨重的铁门开了，驻站司令德军中尉和他的副手以及一队德国兵一齐走了进来。

那副手喊道：

“柯察金，波利托夫斯基，勃鲁扎克，你们三个马上去开车。如果违抗——就地枪决！你们去不去？”

三个工人沮丧地点了点头。他们在监视之下被带上机车，接着副官就又念着另外三个人——司机、副司机和司炉——的名字，把他们派到另一列车上去。

机车愤怒地喷出发亮的火星，沉重地喘着气，冲破夜的黑暗，沿着路轨飞快地开去。阿尔焦姆添好了煤，用脚把炉门关上，从箱子上面那短嘴茶壶呷了一口水，然后转身对那个上了岁数的司机波利托夫斯基说：

“大叔，我们真的就这样送他们吗？”

老司机愤怒地眨了眨长眉毛下面的那对眼睛。

“是呵，有什么办法呢？刺刀就在背后呀！”

“我们把机车扔下就跑怎么样？”勃鲁扎克提议，他偷偷地看看那个坐在煤水车上的德国兵。

“我也这么想，”阿尔焦姆低声说，“就是这个家伙在背后监视着不大好办。”

“是——呵。”勃鲁扎克拿不定主意地拖长了声音说，同时把头探出车窗往外看看。

老波利托夫斯基走近阿尔焦姆，在他耳边低声说：

“咱们绝对不能送他们，你明白吗？那边正在打仗，起义的人已经把铁路炸坏了。可是咱们反倒运送这批狗杂种，他们一转眼就会把我们的人打垮的。你知道，孩子，就是在沙皇时代，我在罢工的时候也没出过车。现在我也不能开。运敌人去打自家人，是一辈子的耻辱。这辆机车的乘务员都逃走了。那些年轻人虽然冒着生命的危险，但是他们还是逃走了。我们说什么也不能把这列火车开到目的地去。你说呢？”

“你说的对，老伯伯，但是我们怎样对付那个家伙呢？”他看了看后面的那个兵。

老司机皱着眉头，用一把棉纱头揩去额上的汗，又用他那双充血的眼睛，看了看气压表，好像他希望能从那里得到这难题的解答似的。接着他又带着怒容，恶狠狠地咒骂起来。

阿尔焦姆又从茶壶呷了一口水。两个人都想着同样的事情，但是谁也不肯先说出来。突然，阿尔焦姆想起了朱赫来的问话：

“老弟，你对布尔什维克党和共产主义的理想有什么意见？”

他也想起了他当时的回答：

“……我随时都尽力帮忙。你可以相信我。……”

“好出色的帮忙——把讨伐队给运来了！……”

波利托夫斯基弯腰俯在工具箱上，紧靠着阿尔焦姆，好容易才把这句话说出来：

“咱们要弄死他。明白吗？”

阿尔焦姆大吃一惊，但是波利托夫斯基把牙咬得咯吱咯吱直响，又继续说道：

“没有别的办法了。咱们先揍死他，然后把调节器和杠杆投到炉里，让机车减速，咱们就趁机跳下车去。”

阿尔焦姆感到好像把肩上的重担卸下去了似的，他说：

“好。”

阿尔焦姆弯着身子，把这个决定告诉了勃鲁扎克。

勃鲁扎克并没有马上答复他。他们都在冒着可怕的危险。他们每个人都有一个家，尤其是波利托夫斯基，家里有九口人靠他养活。然而每个人也都明白，他们绝不能把这列火车开到目的地。勃鲁扎克终于说：

“对，就这么办，我同意，不过由谁去……”他没有说完，阿尔焦姆已经懂得他的意思了。

阿尔焦姆转身过去，对着调节器旁边的老头子点了点头，表示勃鲁扎克也同意他们的意见。但这时候他又发生一个没解决的难题。他弯腰靠近波利托夫斯基，对他说：

“但是，咱们怎样动手呢？”

老头子看了看阿尔焦姆，说：

“由你动手，你比我们都有力气。用铁棍狠狠地敲他一下——就完了。”这老头子说话的时候非常激动。

阿尔焦姆紧皱着眉头。

“这我可不行。我不忍心下手。毕竟，你也会想到，那个兵并没有罪，也是刺刀逼着他到这儿来的呵！”

“什么，你说他没有罪？”波利托夫斯基眼睛瞪着他说。“那么咱们也没有罪，咱们也是被迫才来开这一列车。可是咱们是在运送讨伐队。就是这些没有罪的家伙将要去枪杀游击队员们。难道游击队有罪？……哎，你这个可怜虫！像熊一样壮，可是道理就不懂……”

“好的，”阿尔焦姆嗄声地说，一面去取铁棍。可是波利托夫斯基小

声说：

“算了，让我来吧，我比你有把握些。你拿着铁铲到煤车上去扒煤。需要的话，你再用铁铲干他一下。我装作用铁棍去敲碎煤块。”

“你说的对，大叔。”勃鲁扎克点了点头说，一面站到调节器旁边。

那个德国兵，戴着一顶无遮的镶红边的呢帽，两腿夹着步枪，坐在煤车的边儿上，正抽着烟卷儿。他只是偶尔抬起头来，望一望机车里的工人们。

阿尔焦姆到煤车上面去扒煤的时候，那个兵并没有特别注意他。后来波利托夫斯基又假装要把煤车边儿上一些较大的煤块扒下来，做着手势，请他让开一点，那德国兵也顺从地溜下来，走到了机车的门边去。

骤然，阿尔焦姆和勃鲁扎克听到了铁棍打碎德国兵头盖骨的短促而沉重的声音，这使他们像被火烧着了似的哆嗦了一下。那德国兵的身子像一条口袋似的倒在煤车和机车中间的过道上了。

灰色的无遮呢帽立刻渗透了血。他的步枪也当啷一声撞到铁板上。

“完了，”波利托夫斯基低声说，把铁棍扔在一旁，他的脸痉挛地抽搐了一下，继续说：“现在，我们只能进不能退了！”

他的声音突然停住了，但是他立刻打破了令人窒息的沉默，喊着说：

“快，赶快把调节器拧掉！”

十分钟后，一切都做完了，没有人驾驶的机车缓缓地开动着。

沿路树木的黯黑的轮廓，在机车头灯的亮光下阴森森地现出来，又马上消失在无边的黑暗里。车灯的亮光想透过夜的黑暗，但是夜幕是那么厚，只能照亮前面十公尺的地方。现在火车好像已经精疲力竭了似的，它的呼吸越来越弱了。

“跳下去，孩子！”阿尔焦姆听见了背后的波利托夫斯基的声音，他

松开了紧握着扶手的手。粗壮的身子随着惯力向前飞去，两只脚触到了急速往后移动的地面。阿尔焦姆跑了两步，就栽倒了，翻了一个筋斗，就在这时候，另外两个人也各自从机车的两边的踏板上跳下来。

勃鲁扎克家里的人都在发愁。这四天来，安东妮娜·瓦西里耶夫娜——谢廖沙的母亲——的心完全乱了。丈夫没有一点儿消息。她只知道德国人把他和柯察金、波利托夫斯基三个人一道抓去开一列火车。昨天晚上，三个盖特曼警备队员到她家里，粗暴地、嘴里不干不净地把她审问了一阵。

她从那些问话里隐约地猜到，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不妙的事情。所以，警备队员们走后，这个担惊受怕的妇人就扎起头巾，决定到柯察金的母亲那里，希望能打听到她丈夫的消息。

她的大女儿瓦莉亚正在收拾厨房，一看见母亲要出门去，就问：

“妈，你要到远处去吗？”

安东妮娜眼泪汪汪地看着女儿说：

“我到柯察金家里去一下，也许可以从他们那里打听到你爸爸的消息。要是谢廖沙回家来，你告诉他到车站上波利托夫斯基家里去一趟。”

瓦莉亚亲切地抱着母亲的肩膀，送她到门口，竭力安慰她说：

“妈妈，您用不着太担心。”

保尔的母亲跟平常一样热情地接待了安东妮娜。这两个妇人都希望能从对方听到一些消息，但是刚一交谈，希望都消失了。

柯察金家里昨天夜里也给搜查过。他们是找阿尔焦姆的。临走还告诉保尔的母亲说，她的儿子一回家来，马上就到司令部去报告。

警备队夜里的搜查，使保尔的母亲很害怕，因为屋里只有她一个人，保尔夜间一向在发电厂里干活。

保尔在天亮的时候回家来了。听到母亲说警备队昨天夜里到家里来

搜查，他整个心都缩紧了，很为哥哥的安全担心。尽管他们俩的性格不同，阿尔焦姆的外表看来很严厉，但兄弟俩是十分友爱的。这是一种严肃的爱，并不表现在外表上。保尔心里十分清楚，只要他哥哥需要他，他什么都可以牺牲，毫不踌躇。

他顾不上休息，马上就到调车场去找朱赫来，但是没找到，从他认得的那些工人那里，也打听不到那几个走了的人的任何消息。波利托夫斯基家里的人也什么都不知道。保尔在他们家的院子里碰见了波利托夫斯基的小儿子包里斯。从他嘴里，保尔听说警备队昨天晚上也到他们家里搜查过，想抓他的父亲。

保尔并没有给他母亲带来什么消息，他疲乏地往床上一倒，马上沉到不宁静的梦里去了。

瓦莉亚听到敲门的声音就回过身来。

“谁呀？”她一边问一边把门闩拉开。

门外站着红头发乱蓬蓬的克利姆卡。显然他是跑着来的，满脸通红，还呼哧呼哧地直喘气。

“你妈妈在家吗？”他问瓦莉亚。

“不在家，她出去了。”

“到哪儿去了？”

“我想，大概是到柯察金家去了。”瓦莉亚一把抓住了正想跑开的克利姆卡的袖子。

他犹豫不决地望了望她，说：

“你不知道，我有要紧的事情要找她。”

“什么事情？”瓦莉亚拉住他不放。“喂，快说，你这红毛小熊，赶快说，不要把我急死了。”姑娘用命令的口气说。

克利姆卡忘记了朱赫来的所有警告，忘记了他曾严格地命令他只许

把这张纸条交给安东妮娜本人。他从衣袋里掏出了一张又脏又皱的纸条，把它递给了瓦莉亚。他没法拒绝谢廖沙这个淡黄头发的姐姐的要求，每当他和这个可爱的女孩子接触时，他的态度总是局促不安。自然，这老实的小厨子无论如何也不肯承认他爱她。他把这个纸条递给瓦莉亚，瓦莉亚就急忙读起来：

亲爱的安东妮娜！别着急。一切都好。我们全都平安地活着。你很快就可以知道更多的消息。请你转告其余两家，说他们也都好，用不着挂念。把这条子烧掉。

扎哈尔

瓦莉亚一念完这张条子，就扑到克利姆卡跟前：

“红毛小熊，亲爱的，你这条子是从哪儿拿来的？告诉我，你究竟从哪儿拿来的？你这小笨熊！”她拚命地央求着手足无措的克利姆卡，他就糊里糊涂地又做错了第二桩事情。

“这是朱赫来在车站上交给我的。”刚一说完，他才想起了不应该说出这句话来，因此又添一句：“不过他告诉我，千万不要交给别的人。”

“呵，好啦，好啦！”瓦莉亚笑着说，“我决不会告诉别人的。唔，亲爱的小红毛，现在你赶快到保尔家去吧，我妈妈也在那儿。”说着她就在小厨子的背上轻轻地推了两下。

克利姆卡那红黄色的头，立刻在门外消失了。

波利托夫斯基他们三个人一个也没有回家。当天晚上朱赫来到柯察金家里去，把机车上发生的事情都告诉了保尔的母亲。他尽力安慰那吓坏了的老妇人，说他们三个都很平安，在很远的乡下，住在勃鲁扎克一个叔叔家里，他们在那儿没有危险，只是现在还不能回家。不过，德国人已支持不住了，可能很快就会发生变化。

所有这些，使这三家的关系更加亲密了。他们三家都很高兴地读着偶尔给家里送来的字条，但是他们的家庭却更寂寞，更冷清了。

有一天，朱赫来装作顺便路过的样子，去看看波利托夫斯基的妻子，交给她一点钱，说：

“大娘，这是大叔给你们捎来的钱，不过你要当心，千万不要告诉别人。”

老太婆非常感激地握着他的手。

“呵，谢谢你，我们正穷得要命，孩子们都没吃的了。”

这钱是从布尔加科夫留下的经费中提出来的。

“好啦，将来的事情，我们等着瞧吧。虽然大罢工是失败了，工人们在死刑的威胁下复工了。但是，大火既然燃烧起来，他们就永远不能把它扑灭。像那三个人，都是硬汉，都是真正的无产阶级。”朱赫来离开那老妇人向调车场走的时候，心里兴奋地想着。

在沃罗比约夫·巴尔加村村外大路旁边一家破旧的、四壁熏得乌黑的铁匠铺里，波利托夫斯基站在火炉旁边，对着烧得很旺的煤火，微微眯着眼睛，用一只长把钳子翻着一块烧得通红的铁。

阿尔焦姆用力地拉着由横梁上吊下来的杠杆，鼓动着皮风箱，给炉子鼓风。

火车司机的长胡子盖住嘴巴，他和蔼地笑着，对阿尔焦姆说：

“在这村子里，眼下有手艺的人日子错不了，活计有的是。只要干上一两个星期，我们就可以捎点腌肉和面粉回家去了。孩子，农民对铁匠向来就很尊敬。这么着，咱们可以像资产阶级一样在这儿吃点好东西啦，哈哈。扎哈尔的情形和我们不一样，他还保留着更多的农民习气，所以同他的叔父一道去种地。当然罗，这也难怪。咱们两个，阿尔焦姆，没有房子没有地，全靠脊梁和双手挣饭吃，可以说是地道的无产阶级，可是扎哈尔一只脚在火车头上，另一只脚在庄稼地上。”他把那块铁转动了一下，随后十分认真地、深思地接着说下去：“不过，孩子，我们的情况很糟。要是不能很快地把德国人赶出去，那我们就得逃到叶卡特林诺斯拉夫或是罗斯托夫去，不然的话，他们一定会穿透咱们的腮巴，像晒鱼干一样，把咱们吊在半空中。”

阿尔焦姆回答说：“你说得对。”

“家里的人现在也不知道怎么样了，那帮土匪军队不会常常去找他们的麻烦吧？”

“是呵，大叔，事情闹到这步田地，只好不去想那个家了。”

老司机从炉子里箝出那块烧成蓝灰色的铁，迅速地把它放到铁砧上。

“来，孩子，使劲捶吧！”

阿尔焦姆抓起铁砧旁边那只沉重的锤子，把它举过头顶，使劲捶了一下。发光的铁渣发出嘶嘶的响声，向铁匠铺的四面飞溅，一刹那间照亮了各个黑暗的角落。

锤子捶一下，波利托夫斯基就把铁块转一下，铁块也就像蜡一样的服帖，渐渐给打平了。

一阵阵温暖的夜风从敞开的门口吹进来。

下面是一个又大又黑的湖，湖周围的松树摇着它们那高大的头。

“这些树就像活人一样。”冬妮亚心里想。她躺在花岗石岸边低洼的草地上。上面，在洼地的后边，是松林；下面，就在这悬崖的脚下，是大湖。俯临着大湖的悬崖的阴影，使湖边的水格外发暗。

这是冬妮亚最喜爱的地方。在这离车站一俄里 [2] 的地方，在旧采石场的荒芜的洼地里，有几个泉源往外喷水，现在汇成了三个活水湖。冬妮亚听到下面湖边那里有拍水的声音。她抬起头来，用手拨开树枝，探身往下看：一个晒得发黑的弯着身子的人正在用力从岸边往湖心游去。冬妮亚只能看见这个游泳者的浅黑色的脊梁和乌黑的头发。他像只海象一样用各种各样的姿势游泳：自由式、侧泳、潜水，后来他终于疲倦了，开始仰泳，由于强烈的阳光，他眯着眼睛，伸开两臂平放着，身子微微弯曲，静静地躺在水面上。

冬妮亚放开树枝，自己觉得好笑，她想着：“这样太不雅观了。”于是她又开始读她的书。

她正聚精会神地读着维克多借给她的一本书，没有注意到有人正在爬上那隔开松林和洼地的岩石。当一块小石头无意地从那个人的脚下掉下来，正好落在她的书本上的时候，她才惊讶地抬起头来，看见站在她面前的保尔。这偶然的相遇，使他感到惊讶和难为情。他打算走开。

“原来刚才是他在这儿洗澡呵。”冬妮亚看了看他那潮湿的头发，心里这么猜想。

“呵，我惊动了您吗？我不知道您在这儿。我不是有意到这儿来的。”保尔说着，用手攀住岩石，他也认出她是冬妮亚。

“您并没打搅我。要是您高兴的话，咱们还可以谈一会儿。”

保尔惊疑地望着冬妮亚。

“咱们有什么可谈的呢？”

冬妮亚微微一笑。

“我说，您为什么老站着呢？您可以坐到这儿来，”她用手指着一块石头。“请您告诉我，您叫什么名字？”

“保夫卡·柯察金。”

“我叫冬妮亚。瞧，现在我们已经互相认识了。”

保尔很不自然地揉着他的帽子。

“您叫保夫卡？”冬妮亚打破了沉默。“为什么要叫保夫卡呢？这多不好听，还是叫保尔好。我以后就这样叫您。您时常到这里来……”她本来想说“洗澡吗？”，但是因为不愿意让保尔知道她看见了他洗澡，就改口说“散步吗？”

“不，不常来，有空的时候才来。”

“那么，您是在什么地方做工吗？”冬妮亚追问说。

“我在发电厂里当火伕。”

“请您告诉我，您那么会打架，是在什么地方学来的？”冬妮亚突然提出了这个问题。

“您为什么要管我打架的事呢？”保尔不满意地说。

“请您不要生气，柯察金，”冬妮亚说，她已经觉出保尔对她所提出的问题不高兴。“我对于这种事非常有兴趣。您那一下子打得真棒！就是有点太不留情了。”说着她哈哈大笑起来。

“那么，您可怜他吗？”保尔问。

“呵，哪里，一点也不可怜他，正相反，苏哈里科就是该打。上次您那一手，真叫我开心极了。听说，您常常和人打架。”

“谁说的？”保尔警觉地问。

“维克多说的。他说您是个打架行家。”

保尔脸上现出了不愉快的表情。

“呵，原来是维克多说的，这个混蛋，寄生虫。他应当谢天谢地，当时我没有连他也揍一顿。我听到了他说了我一些什么话，只是怕脏我的手，才没有跑过去揍他。”

“您为什么要这样骂人呢？保尔，这样不好。”冬妮亚打断他的话。

保尔的眉毛竖了起来，他心里想：

“我为什么要同这个妖精闲扯呢？瞧她那副神气：一会儿是‘保夫卡’这个名字她不喜欢，一会儿又是‘不要骂人’。”

“您为什么那样恨维克多呢？”冬妮亚问。

“那个男不男女不女的少爷崽子，没有灵魂的东西！我见了他，手就发痒。他仗着有钱，就觉得什么事都可以干，可是我不把他这个有钱的放在眼里。只要他敢稍微碰一碰我，我就好好收拾他一顿。对于这种人，只有用拳头去教训他。”保尔非常气愤地说。

冬妮亚很后悔提到维克多的名字。她已经看出来，这个少年和那个娇生惯养的中学生维克多显然有旧仇，于是她就转了话题：开始询问他的家庭和工作情况。

保尔不知不觉地、一点一点地回答那女孩子的问话，把要走的念头给忘了。

“告诉我，您为什么不多念几年书呢？”她又问。

“学校把我开除了。”

“为什么呢？”

保尔的脸红了。

“我在神父的面团上撒了烟末儿——他就把我赶了出来。那个神父凶极了，我们全都吃过他的苦头。”于是保尔把事情的经过都告诉了她。

她好奇地倾听着。保尔也不觉得局促不安了，他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了她，好像他们是老朋友似的。他甚至把他的哥哥阿尔焦姆没有回家来的事情也告诉了她。他们两个亲切地、快活地谈着，谁也没有注意到已经坐了好几个钟头了。终于，保尔骤然想起了他还有事，立刻跳起来说：

“哎呀，已经到了我上班的时候了。瞧，我只顾在这儿闲聊，我得马上回去生火啦。说不定达尼洛正在生气哩。”他慌忙对她说：“哦，再见吧，小姐，我不得不马上跑步回镇上去了。”

冬妮亚也立刻站起来，穿起外衣。

“我也应当走了，咱们一道走吧。”

“哦，不，我是要快跑的，您赶不上我。”

“为什么赶不上？我们可以一道跑，比赛一下：看谁跑得快。”

保尔轻视地看了她一眼。

“赛跑？您怎么能跟我赛跑！”

“那咱们就试试吧，现在先走出这儿再说。”

保尔跳过那堵岩石，又拉住冬妮亚的手，帮她跳过去。他们走到松林里那条通到车站去的又宽又平坦的大路上。

冬妮亚站在大路中央，喊道：

“现在起跑：一，二，三。您追吧！”于是她就像一阵旋风似的跑在前面。她那双小靴子的后跟，像电光一样闪着，蓝色的外套在风中飘舞。

保尔在她的后边紧追。

“我马上就可以追上她，”保尔想，拚命追她那飘动着的外衣，但是一直到了大路的尽头，离车站不远的地方，才追上她。他猛冲过去，双手紧紧地抱住她的肩膀。

“捉住了，小鸟给捉住了！”他快活地喊着说，累得几乎喘不过气来。

“放手，怪疼的。”她挣扎着说。

两个人都站住了，呼哧呼哧地喘气，心全都剧烈地跳动着。冬妮亚由于疯狂奔跑，累得厉害，就仿佛是无意地稍稍靠在保尔身上，这么一来，使得他们更亲近了。虽然这只是一刹那间的事情，但是已经深深地刻在记忆里了。

接着冬妮亚掰开保尔的双手，对他说：“从来没有人追上我。”

他们马上就分手了。临别，保尔向她摇摇帽子，就朝镇上跑去。

保尔刚打开锅炉房的门，已经在锅炉旁边忙着的老火伕达尼洛转过身来，气愤地说：

“你再晚一点来才好呢。怎么，你想叫我替你生火，是不是？”

但是保尔却愉快地拍拍达尼洛的肩膀，和气地说：

“别着急，老头子，火马上就生起来。”说着，他立刻朝柴堆走去。

到了午夜，当达尼洛躺在床上打呼噜的时候，保尔已经把发动机各处都注好了油，用棉纱团把手揩干净，从抽屉里把第六十二卷《朱泽培·加里波第》[3] 拿出来。那不勒斯“红衫军”的传奇式的领袖加里波第的冒险故事马上使他入迷了。

“她用她那秀美的蓝眼睛瞟了公爵一眼……”

“是的，她也有一对蓝眼睛，”保尔回忆着。“她是特殊的，她跟别的富家女孩子不一样，”保尔想。“而且她还跑得像魔鬼一样快！”

保尔沉醉地回忆着白天会面的情景，没有注意到发电机因为气压太大而发出了越来越大的响声；那个大飞轮正在狂速地旋转，连水泥的座子也激烈地颤动起来。

他往气压计上看了一眼——指针已经越过危险信号的红线好几度了！

“哎哟，糟了！”保尔从箱子上跳下来，扳开排汽阀，把它转了两圈，于是锅炉房后面由放汽管排到河里的水汽，就嘶嘶地响起来了。接着他把排汽阀关住，把皮带套在抽动水泵的轮子上面。

保尔回头看了看达尼洛；他正咧开大嘴酣睡着，鼻子里不断发出可怕的鼾声。

半分钟后，气压表的指针又回到原处了。

冬妮亚和保尔分手之后就往家里走。她想着刚才和这个黑眼睛少年的相遇，并且不自觉地为了这次会面感到很快活。

“他是多么热情和倔强呵！他完全不是我想象的那种粗野无礼的人。无论如何，他一点也不像那些懦弱无能的中学生……”

他是另一种类型的人。他出身的环境对冬妮亚是完全陌生的。

“他是可以开导的，”冬妮亚想着，“而且这将是一种挺有意思的友谊。”

快到家的时候，冬妮亚看见莉莎·苏哈里科、妮莉和维克多在花园里坐着。维克多在读书。看样子，他们是在等她。

她向他们问了好，就坐在长凳上。就在这泛泛无聊的谈话的当儿，维克多凑近冬妮亚坐下，悄声地问她：

“那本小说您读了吗？”

“呵呀，那本小说！”冬妮亚忽然想起来了。“我把它……”她几乎说出了口，她把它忘在湖边了。

“您喜欢那小说吗？”维克多注意地看看她。

冬妮亚沉思了一会儿，接着她一面用她的短靴的靴尖在小径旁边的沙地上慢慢地画着一个奥妙的图案，一面抬起头来看了看维克多，对他说：

“不喜欢，我现在喜欢上了另外一本，它比您那本可有意思多了。”

“是吗？”维克多觉得非常无趣地拖长着声音说。“那么，作者是谁呢？”他问。

冬妮亚用闪闪发光的、带着嘲弄的眼光看了看维克多，然后说：

“没有作者……”

“冬妮亚，把客人请到屋子里来吧，茶已经预备好了！”她母亲站在阳台上喊。

冬妮亚挽着两个姑娘的手走进屋子。维克多跟在后面，苦思着刚才冬妮亚所说的话，不明白究竟是什么意思。[4]

一种初度的和仍然是不自觉的感情，已经偷偷进入了这个青年火伕的生活。这种感情是那样新鲜，又是那样令人难以理解地激动人心。这生性好斗的、有反抗精神的孩子被它弄得心神不安了。

冬妮亚是林务官的女儿。在保尔看来，林务官跟律师列辛斯基是一类人物。

保尔是在贫穷和饥饿中长大的，他对每一个他认为是有钱的人，都十分仇视。因此，他对眼下这种感情怀着戒备和疑惧。他知道冬妮亚跟石匠的女儿嘉莉娜完全不同，不能把她当作自己人，当作一个普通的、他能够理解的人看待。所以他对冬妮亚抱着不信任的态度。只要这个漂亮的和受过教育的姑娘对他这个火伕有一点儿嘲弄和侮蔑的举动，他就准备给以断然的反击。

保尔已经有一个星期没看见冬妮亚了，今天他决心再到湖边去一趟。他故意从她家旁边经过，希望能够碰见她。他沿着花园的栅栏慢慢走着，已经望见花园尽头那熟悉的水手服了。他拾起栅栏旁边的一颗松子，朝着她那白色的衣服投过去。

冬妮亚连忙转过身来。一看见是保尔，她马上高兴地笑着跑到栅栏跟前，把一只手伸给他：

“您到底来了，”她高兴地说，“这些时候您到哪儿去了？我又到湖边去过，我把书忘在那儿了。我想您是会来的。进来吧，到我们花园里来。”

保尔摇摇头说：

“我不进去。”

“为什么？”她惊讶地扬起眉毛。

“没有别的，我想您的爸爸会为这件事发脾气。您也会为我挨骂的。他会问您，为什么要把这样的脏孩子带进花园里来？”

“保尔，您别瞎说了，”冬妮亚生气了。“马上进来吧。我爸爸决不会说什么的，等一下您自己就知道了。进来吧。”

她跑去开了园门，保尔踌躇地跟在她后面。

当他们两个坐在花园里的圆桌旁边的时候，她问保尔：“您喜欢看书

吗？”

“非常喜欢。”保尔兴奋起来。

“在您读过的书里，您最喜欢的是什么书？”

保尔想了一下，回答说：

“《朱泽倍·加里波第》。”

“是《朱泽培·加里波第》，”冬妮亚纠正了他的错误。“您很喜欢这部书吗？”

“是的，我已经看过这部书的第六十八卷。每次领到工钱，我就买它五卷。呵，加里波第真是一个了不起的人！”他称赞地说。“他才是一个英雄！我真佩服他！他同他的敌人战斗了不知多少次，而他总是占上风。他乘船游历了世界各国！唉，要是他现在还活着的话，我一定去投奔他。他曾经把那些手艺人组织起来，并且总是为穷人奋斗。”

“您愿意看看我们的图书室吗？”冬妮亚问他，一边拉住他的手。

“哦，不，我不到屋子里去。”保尔坚决地拒绝说。

“您为什么这样固执呢？是害怕吗？”

保尔看见他那光着的两只脚实在是太脏了，就搔着后脑勺，对她说：

“您的妈妈或是爸爸不会把我赶出来吗？”

“您别再瞎说了吧，我真的要生气了。”冬妮亚发起脾气来了。

“一点也不是瞎说，列辛斯基就不许我们这样的人走进他屋里去，有话只许在厨房里说。有一次，我为了一件事到他家里去，他的女儿妮莉，死也不让我走进他屋里。她大概是怕我弄脏他们的地毯，这鬼东西。”保尔笑了一下。

“走吧，走吧！”她双手抓住他的肩膀，很友爱地推着他走上阳台

去。

她领着他穿过饭厅，走进一间摆着一只很大的橡木书橱的房间。冬妮亚拉开了橱门。保尔看见，那里面有几百本书整齐地排列着。初次看见这么多的藏书，他吃了一惊。

“现在我们给您找一本有趣的书，您还要答应我，您往后经常到这里来拿书，好不好？”

保尔非常高兴地点了点头说：

“我就是爱看书。”

他们在一起过了好几个钟头，彼此都十分快乐，十分满足。她还介绍他同她的母亲见了面。看来，这也不是什么可怕的事情，保尔喜欢冬妮亚的母亲。

冬妮亚又把保尔领到她本人的房间里去，让他看看她的书和学校的课本。

小梳妆台旁边立着一面不大的镜子，冬妮亚把他拉到镜子跟前，笑着对他说：

“为什么您要把头发弄得像个野人一样呢？您从来就没有剪过和梳过吗？”

“长得太长了，我就剪短它，还能叫我怎样办呢？”保尔难为情地分辩说。

冬妮亚笑着从梳妆台上拿起一把木梳，很快地就把他那蓬乱的头发梳得整整齐齐。

“您瞧，现在完全是另一个样子了。”她瞧瞧保尔，满意地说，“头发应当剪得整整齐齐的，不能像您那样，就像个野人似的。”

接着冬妮亚又用挑剔的眼神看了看他那褪了色的、发黄的衬衫和破了的裤子，可是什么也没有说。

保尔已注意到她的眼神，他为自己的服装而感到惭愧。

临别，冬妮亚反复叮咛他要常来，并且和他约定了过两天一起去钓鱼。

保尔不愿意再穿过屋里，怕再碰到冬妮亚的母亲，所以就从窗口一下子跳到花园里去了。

因为阿尔焦姆不在家，柯察金家渐渐难以支持了。保尔的工资是不够家用的。

保尔的母亲决定同她的儿子商量，看她是不是该找点活做，因为她恰巧听到列辛斯基家里正要雇一个老妈子。但是保尔不答应，他说：

“不，妈妈，还是让我找个额外的活干吧。木材厂里正要雇人搬木板。我可以到那里干半天，这样我们俩就可以过下去了。你千万不要再到外面去干活，要不，阿尔焦姆准要生我的气，骂我不想法子，反倒叫妈去受累。”

保尔的母亲竭力说明她为什么应当去做工，但是保尔坚持他的意见，因此她只好作罢。

第二天，保尔已经在木材厂里干活了，他把刚锯开的木板搬到晒木场去。在那里，他碰到两个熟人：一个是老同学米什卡·列夫丘科夫，另一个是瓦尼亚·库列绍夫。他和米什卡两个人都讲定论件计工，收入倒也不坏。保尔白天在木材厂里做工，晚上去发电厂。

到了第十天晚上，他把在木材厂挣到的工钱带回家去，交给他母亲。他交钱时，红着脸踌躇了一下，终于请求说：

“妈妈，给我买一件蓝布衬衫吧，就像我去年穿的那件一样。这用一半的工钱就够了，往后我还可以挣，你别担心，你看我这一件太旧了。”他辩解说，像在为自己的请求而道歉似的。

“呵，保尔，亲爱的，对的，对的，我今天就去给你买布，明天就缝。”她亲切地看着她的儿子说，“你说得对，你连一件新衬衫也没有。”

保尔在理发馆前面站住了，他摸摸口袋里的一个卢布，走了进去。

理发匠是一个活泼的青年，一看见有顾客进来，便习惯地点着头把他让到椅子上。

“请坐吧！”

保尔坐到一只宽大舒适的安乐椅上，从镜子里看见了他自己那副狼狈的、惊慌不安的面孔。

“去短吗？”理发匠问。

“是的。不，是这样。我是说：要剪一剪。你们管这个叫什么？”他不得已地用手指头作出一个姿势，帮着说明。

“我明白了。”理发匠笑着说。

一刻钟后，保尔满身大汗，狼狈地走出了理发馆，但是头发总算梳剪得整整齐齐了。他那蓬乱的头发实在叫理发匠花了不少工夫，但是水和梳子终于把它制服了，现在头发梳得很服帖了。

走到街上，他轻松地舒了一口气，还把帽子更往下拉了一点。

“母亲看见了，会说什么呢？”

保尔没有按照约定去钓鱼，冬妮亚心里不高兴了。

“这个小火伕，真有点儿粗心大意。”她生气地这么想。但是保尔一连几天都没有去找她，她就感到烦闷了。

有一天，她正想出门去玩，她母亲把她的房门推开一道缝，说：

“冬妮亚，有个客人来找你，让他进来吗？”

在门跟前站着的就是保尔，冬妮亚开头几乎认不出他。

他今天穿了新的蓝衬衫、黑色的裤子。皮靴也揩得发亮。他的头发——冬妮亚一开头就注意到了——也剪过了，不像早先那样蓬乱。这黝

黑的小火伕完全变了样儿了。

冬妮亚几乎表示出她的惊讶，但是她及时控制住自己，因为她不愿意让这个本来就发窘的年轻人再感到难堪，她对这惊人的变动，故意装出不注意的样子，只是责备他说：

“您不觉得不好意思吗！为什么您不去钓鱼？您是这样守信用的吗？”

“这些天我到木材厂里做工去了，所以没能去。”

他不能向她说明，为了要给自己买这件衬衫和裤子，他这几天已经累得几乎喘不过气来了。

冬妮亚也猜到了这一点，所以她对保尔的气恼立刻抛到九霄云外。

“我们到池边玩去吧。”她提议说，他们两人就一道走进花园里，又从花园走到外面的路上去。

就在这时候，保尔已经把她当作一个知心朋友，把他那极大的秘密——他怎样偷了那中尉的手枪的经过，统统告诉了她，并且约好她再过几天一齐到树林的深处放枪去。

“你要当心，别把我的秘密泄露了。”他一点也没有注意到，当他说的时候，已经把“您”字改作“你”字了。

冬妮亚很认真地答应他说：

“我决不把你的秘密告诉任何人。”

[1] 纳德森（1862—1887），俄国诗人。

[2] 一俄里等于1.06公里。

[3] 这是一本记述意大利资产阶级革命运动领袖朱泽培·加里波第（1807—1882）一生事迹的传记小说。

[4] 俄文“POMAH”有两个意思：一是“小说”，一是“爱情”。这儿所说的“小说”，含有双关的意思。

4

激烈而残酷的阶级斗争席卷了乌克兰。拿起枪的人们一天比一天多，而每次战斗都产生了新的战士。

市民们过惯的和平和安静的日子已经成为遥远的、过去的事情了。

像旋风一样的炮声震撼着那些古老的房屋，市民们全都紧贴着地窖的墙根，或是躲在自家挖的壕沟里面。

彼得留拉将军属下各色各样的大群匪帮布满了全省：他们有大大小小的头目，有种种的派别，什么戈卢勃、阿尔汉格尔、安格尔、戈尔季，以及其他无数的名目。

那些退伍军官、左翼的或右翼的乌克兰社会革命党党徒，——一句话，所有不要命的冒险家，都召集起一批亡命徒，自称是哥萨克将军，时常打着彼得留拉的黄蓝色旗子，用尽所有的力量和手段去争夺政权。

“大头目彼得留拉”的团和师，就是由这些各色各样的匪帮，再凑上富农和小头目柯诺瓦里茨指挥的加里西亚地方的攻城部队拼凑成的。红色游击队不断地跟这些社会革命党和富农的乌合之众战斗，于是乌克兰大地就在无数马蹄、辎重车和炮车之下震颤起来。

动乱的一九一九年的四月，那些吓得痴呆的市民们，早上揉着蒙眬的睡眼，打开自家的小窗户，提心吊胆地问着比他早起的邻居：

“阿夫托诺姆·彼得罗维奇，今天本镇是在哪一派手里呀？”

那个阿夫托诺姆·彼得罗维奇一边系着裤带，一边神色不安、左顾右盼地说：

“我也不知道呵，阿法纳斯·基里洛维奇。昨天夜里，有一些兵开进镇来。我们瞧着吧：要是他们抢劫犹太人，那准是彼得留拉的队伍，要是‘同志们’，那么马上就可以从他们的谈话里听出来。我正在留心观察着哪，看今天应该挂起谁的肖像，挂错了可就糟糕啦。你听说我的邻居

格拉西姆·列昂节维奇的事情没有？有一次他没加小心，糊里糊涂地把列宁的肖像挂起来，恰巧有三个人跑了进来，原来是彼得留拉的人。他们一看见那肖像，格拉西姆可就倒了霉啦！他们抽了他二十鞭子，对他说：‘你这狗养的，我们立刻把你这共产主义者的皮剥下来。’不管他怎样地哭喊、分辩，都没有用。”

市民们看见一队武装的人在马路上走，他们就关上窗户，躲起来。这日子真不太平呵……

至于工人们，一看见彼得留拉匪帮那黄蓝色旗子就痛恨，可又没有力量反抗沙文主义的“乌克兰独立”运动的逆流。只有当在附近活动的红军部队跟那些由四面八方围攻他们的彼得留拉匪帮进行猛烈战斗，像木楔似地插到镇上来的时候，他们才活跃起来。那面亲爱的红旗在镇公署上飘扬了一两天，游击队一退走，黑暗又回来了。

目前本镇的主人是外第聂伯师团的“荣誉和骄傲”戈卢勃上校。

昨天傍晚，他那由两千多个亡命徒组成的队伍举行了庄严的入城式。上校老爷骑着一匹高大的黑马，走在队伍的前头。尽管四月里的太阳很暖和，他还穿着高加索式的毡斗篷，戴镶红边的扎波罗什哥萨克式羊皮帽，穿契尔克斯式军长袍，佩带全副的武装——一把短剑，一把柄上镶银的马刀。

戈卢勃上校老爷是一位美男子：眉毛漆黑，脸雪白，但是由于经常狂饮，白中稍微透黄。他嘴里叼着一只烟斗。革命前上校老爷是一家糖厂种植园里的农艺师，但是他觉得这种生活有点无聊，不能跟哥萨克头目们的地位相比，因此这位农艺师先生就在泛滥全国的洪流中摇身一变，成了戈卢勃上校老爷。

在镇上唯一的戏院里，为了欢迎新来的队伍，正举行一个盛大的晚会。彼得留拉派头面人物的“精华”全都出席了：一些乌克兰教师，神父的两个女儿——大的是个美人，叫阿妮亚，小的叫季娜，一些不重要的贵妇人，波托茨基伯爵从前的管家人，和自称为“自由哥萨克”的一小群中等阶级，最后就是那些乌克兰社会革命党的余孽。

戏院里挤得水泄不通。那些女教员、神父的两个女儿以及一群庸俗的中等阶级女人，全都照乌克兰的民族习惯打扮起来，穿着色彩鲜丽、绣满花朵的衣服，戴着珍珠缀成的项圈和五色缤纷的飘带，而围着她们跳舞的是一大群军官，他们的马刺叮当地响着，他们的装束完全模仿古画里描绘的扎波罗什哥萨克。

军乐队奏起乐来。舞台上正忙乱地准备上演乌克兰剧《纳查尔·斯托多里亚》。

但是没有电。司令部里的人马上把这件事报告了上校老爷。上校今天晚上还想亲自出席，使这个晚会锦上添花，现在一听到他的副官——骑兵少尉帕利亚内查（其实是前陆军少尉波利扬采夫）的报告，就漫不经心而又非常严厉地命令说：

“电灯无论怎样也得亮！你就是死，也要去把电工找到，让发电厂发电！”

“是，上校大人。”

帕利亚内查少尉并没有死，他把电工找到了。

一小时后，他的两个士兵押着保尔到发电厂去。同样，他们也找到了另一个电工和机务员。

帕利亚内查直截了当地对他们说：

“要是到晚上七点钟灯还不亮，我就把你们三个统统吊死。”他用手指着一根铁梁说。

这简短的命令生了效，到了指定的时间，电灯果然亮了。

那天晚上，当上校老爷带着他的情人到场的时候，晚会正开得热火。他的情人是他所住的酒馆老板的女儿，一个有着丰满的胸脯和浅褐色头发的年轻姑娘。

那酒馆老板很有钱，送她到省城的中学校里念过书。

他们坐在台前的荣誉席上。上校老爷表示，戏可以开场了，于是帷幕立刻揭开，观众们看见了那慌忙躲到后台去的舞台监督的背影。

在演戏的时候，那些参加晚会的军官都和他们的女伴在食堂里尽情地享受着眼疾手快的帕利亚内查搜罗来的头等好酒和用各种方法征收来的精美食物。等到戏快终场的时候，他们全都喝得酩酊大醉了。

这时候，帕利亚内查跳上舞台，摆着演戏的姿势，挥着双手，用乌克兰话喊道：

“诸位先生，跳舞马上开始。”

在座的人们一齐鼓掌，接着就起身走到院子里去，好叫那些守卫会场的士兵搬开椅子，腾出剧场来。

半小时以后，戏院里就闹开了。

醉得一塌糊涂的彼得留拉军官们疯狂地跟那些热得满脸通红的当地美人大跳果帕克舞。他们那笨重的脚步，震得老戏院的墙壁都颤动了。

就在这时候，一队武装骑兵正从磨坊那边向镇里开来。

镇外有一个配有机枪的彼得留拉岗哨。兵士们看见了前进的骑兵，就慌忙跑到机枪旁边，嘁哩喀喳地扣着扳机，刺耳的喊声冲破了深夜的静寂：

“站住！口令！”

两个模糊的人影从黑暗中走上前来，其中一个走近哨位，用醉醺醺的哑嗓子喊着说：

“我是头目帕夫柳克，带着我的队伍。你们是戈卢勃的队伍吗？”

“是的。”跑到前面去的军官回答。

“把我的队伍安置在哪儿？”帕夫柳克问。

“我立刻用电话问司令部。”岗哨值班的军官回答，然后就走进了路

旁的小屋。

一分钟后，他跑出来喊道：

“弟兄们，把路上的机枪撤开，让头目帕夫柳克通过。”

帕夫柳克勒住缰绳，在灯光辉煌、非常热闹的戏院门口停住了。

“呵哈，”帕夫柳克说，“这儿很快活呀，”他转身对身旁的副官说。“下马吧，老弟。让我们也进去喝一杯，再找一两个女人玩玩。这里有的是女人，我们可以随便挑拣。喂，斯塔列日科，你照料兄弟们到各家住下！我们不走了。卫兵跟我来。”于是他从摇晃了一下的马上沉重地跳下来。

在戏院的入口，彼得留拉的两个武装卫兵拦住他说：

“票？”

他轻蔑地看了他们一眼，用肩膀把一个卫兵撞开。他后面的十二个人也这样跟着挤进了戏院，他们把马都拴在外面的栅栏上。

这些新到的人马上引起了全场的注意。尤其是帕夫柳克更惹人注意——他身材高大，穿着用头等呢子做的军官制服、蓝色的近卫军制裤，戴一顶毛茸茸的高皮帽，肩上斜挂着一支毛瑟枪，衣袋里凸出一颗手榴弹。

“这人是谁？”那些站在跳舞者周围的人们小声地问。

这时候，戈卢勃的副官正在跳着疯狂的“风雪”舞。他的舞伴是神父的大女儿，因为她旋转得飞快，裙子就像扇子一样展开，她的丝衬裤全都露了出来，这使周围的军官们非常开心。

帕夫柳克用肩膀挤过人丛，走到圆圈中央。

他一面用昏昏沉沉的眼睛盯着神父女儿的大腿，一面用舌尖舔着干燥的嘴唇。过了一会儿，他一直走到乐队跟前，靠着栏杆，挥动他那根皮条编成的马鞭，粗声喊道：

“奏果帕克舞曲，再热火一些！”

乐队指挥没有理他。

于是帕夫柳克一挥手，在指挥的后背上抽了一鞭。指挥像被毒虫螫了一下似的，吃惊地跳了起来。

音乐立刻停止了，转眼间全场变得一片死寂。

“多么野蛮哪！”酒馆老板的女儿激愤地说，一面神经质地抓住坐在她旁边的戈卢勃的胳膊肘。“你不应该饶他！”

戈卢勃气愤地站起来，踢开他前面的椅子，三大步走到帕夫柳克紧跟前，站住了。他马上就认出来，这就是和他争夺本地政权的敌手帕夫柳克。戈卢勃正好还有一笔旧账要找他清算呢。

就在一个星期以前，戈卢勃曾被帕夫柳克用最卑鄙的手段暗算过。

事情是这样的：当戈卢勃的部队正和一再使他们受到打击的红军的部队酣战的时候，帕夫柳克不从背后去袭击布尔什维克，反而把他的部队开进当地市镇，解除了红军的几个岗哨的武装，把周围严密地警戒起来，进行了闻所未闻的劫掠。自然，这也像每一个彼得留拉部下常干的那样，受罪的是犹太人。

就在这时候，红军把戈卢勃的右翼杀了个落花流水，随后就撤退了。

现在，这无耻而傲慢的骑兵上尉，竟敢闯到这里来，当着他上校老爷的面，动手鞭打他的乐队指挥。这是戈卢勃绝对不能容忍的。戈卢勃心里非常明白，如果他不立刻压住这个小头目，往后他在部队里就威信扫地了。

他们两个面对面站了几秒钟，一句话也没说，只是用眼睛互相盯着对方。

接着，戈卢勃一只手紧紧地握住他的指挥刀的刀柄，另一只手摸着口袋里的手枪，大声喊道：

“你这混蛋，怎敢动手打我的部下？”

帕夫柳克的手慢慢地移到毛瑟枪的枪套上：

“站稳些，戈卢勃上校阁下，站稳些，要不，你会摔倒的。不要专剥别人的疮疤，小心我发火。”

这样，事情就忍无可忍了。

“把他们抓起来，拉出去，每个人揍他二十五军棍。”戈卢勃高声地喊着。

他的部下立刻就像一群猎犬似的，从四面八方向帕夫柳克那一群人扑去。

有人啪的放了一枪，仿佛像电灯泡摔破了似的，于是厮打的人们开始像一群狗咬架一样，在地面上翻滚起来。他们用军刀胡乱对砍，这个揪着那个的头发，那个卡着这个的喉咙，而那些吓得要死的妇女们，像猪一样怪叫着，朝各方面跑开了。

几分钟后，他们解除了帕夫柳克和他的卫兵的武装。他们一边打，一边拖，从戏院拖到院子里，再从那里扔到街上。

在格斗的时候，帕夫柳克丢掉了高皮帽，被打得鼻青脸肿，武装也被解除了。他简直气疯了。他和他的部下一到外面，就跳上马，顺着大街飞快地跑了。

晚会停止了。在这样的事件之后，谁也没有作乐的兴头了。妇女们都坚决拒绝跳舞，要求送她们回家。但戈卢勃非常固执，他下命令说：

“不准任何人离开戏院。加强门口警卫！”

帕利亚内查连忙执行了他的命令。

戈卢勃呢，他对许多人的抗议只给了一个顽固的回答：

“诸位，我们一直跳到天亮，现在由我领头先跳一个华尔兹舞。”

音乐又开始演奏了，然而舞还是没跳成。

上校和神父女儿合跳的华尔兹舞还没有跳完一圈，几个哨兵就跑了进来，高声喊道：

“帕夫柳克的人把戏院包围了！”

戏台旁边一个临街的窗子的玻璃啪的一声碎了。一架机枪的枪筒从这打破了的窗子里伸了进来。它笨拙地向左右转动，像在搜索东奔西跑的人群，所有的人都像躲避魔鬼似的避开它，一齐拥到剧场中央去了。

帕利亚内查朝厅顶上那支一千烛光的大电灯泡开了一枪，它像炸弹一样地炸开了，碎玻璃像细雨般落在人们的头上。

戏院里一片漆黑。街上有人喊道：

“全到院子里去！”接着是一阵下流的、恶毒的咒骂。

女人们发狂地怪叫，戈卢勃在戏院中来回奔跑，吆喝，想召集散乱的部属。这些声音跟场外的喊声和枪声汇成了一种难以形容的混乱。谁也没有注意到帕利亚内查就像一条泥鳅似的，从戏院的后门窜到了静悄悄的后街上，直向戈卢勃的司令部奔去。

半点钟后，城内发生了正式的战斗。连珠般的枪声和机枪的嗒嗒声，打破了深夜的寂静。吓糊涂了的市民们全跳出温暖的被窝，把身子紧紧地贴在窗子底下。

枪声渐渐地停息了，只有一架机枪在镇郊还像狗似的断断续续地叫着。

战斗沉寂了。东方已经发白……

将要虐杀犹太人的消息传遍了整个小镇。这风声也传到了河畔陡坡上的肮脏的犹太居民区。这里是一些窗户歪斜的小屋子。贫穷的犹太人就像罐头里的沙丁鱼一般，挤住在这些被称为住屋的箱子里面。

谢廖沙已经在印刷厂里做工一年多，厂里的印刷工人都是犹太人。

谢廖沙跟他们很亲热，就像一家人似的团结在一起，共同反抗那个自私自利的大肚子厂主勃留姆斯坦。这个印刷厂的工人们和厂主不断发生斗争。勃留姆斯坦唯一的目的是尽量榨取劳力，少付工资，因此工人多次罢了工，印刷厂一停工就是两三个星期。厂里一共有十四个人，谢廖沙年纪最轻，但他摇起印刷机来，也是一气干十二个小时。

今天，谢廖沙已经看出了工人们的不安。在最近这几个动乱的月份里，印刷厂已经没有经常的订货，只是临时印些哥萨克“大头目”的告示。

害肺病的排字工人缅德尔把他拉到旁边，用忧郁的眼光注视着他，说：

“你知道吗，镇上又要虐杀犹太人啦？”

谢廖沙吃惊地看了看他：

“我不知道。”

缅德尔把他那干瘦的黄手按在谢廖沙的肩上，像父亲一样信赖地对他说：

“没有错，虐杀犹太人的事情一定要发生的。他们要虐杀我们犹太人。我问你：你愿不愿意在这不幸的时候帮帮自己伙伴们的忙？”

“当然愿意，只要我能办到。要我干什么，缅德尔，你说吧。”

排字工人们都在倾听他们俩的谈话。

“谢廖沙，你是个好小伙子，我们都信任你。你爸爸也是一个工人呐。现在你马上回家去和你爸爸商量一下：看他能不能让几个老头儿和女人到你们家里避一避，至于谁到你们家里去，咱们大家再商量。此外，你再和家里的人商量，还有谁家可以让我们躲一躲。这些强盗暂时还不骚扰俄罗斯人。快去吧，谢廖沙，不能再延迟了。”

“好吧，缅德尔，别怕，我马上到保尔和克利姆卡家里去——我相信他们也一定会答应收留几个人的。”

缅德尔不放心，慌忙拦住就要走的谢廖沙：

“等一下。你说的这两个人是谁？你知道他们靠得住吗？”

“那还用说，当然靠得住，他们都是我的老朋友，”谢廖沙自信地点头说，“保尔他哥哥阿尔焦姆是一个钳工。”

“呵，阿尔焦姆，”缅德尔这才宽心地说，“我认得阿尔焦姆。我们在一起住过。这个人是靠得住的。你去吧，赶快给我们个回信。”

谢廖沙风也似的朝大街跑去。

在帕夫柳克和戈卢勃双方部队交战后的第三天，虐杀犹太人的事情就开始了。

帕夫柳克的部队打了败仗和被赶出市镇后，就占据了邻近一个较小的市镇，他们在那次夜战中损失了二十几个人。戈卢勃方面的损失也差不多。

死者都被匆忙地抬到墓地，当天就埋了，没有任何葬礼——因为这实在没有什么值得夸耀的地方。两个哥萨克“头目”一见面就像野狗一样对咬起来，这不是什么体面的事情，知道的人越少越好。帕利亚内查本想大肆铺张地举行一次葬礼，并且宣布帕夫柳克也是赤匪，但是以瓦西里神父为首的社会革命党委员会却反对这样办。

那天夜间的冲突在戈卢勃的部队里引起了不满，特别是他的警卫连，因为它的损失比别的单位都大。为了消除这种不满情绪和鼓舞士气，帕利亚内查向戈卢勃建议给士兵们一点“消遣”——他就是这样无耻地把抢劫和屠杀叫做消遣。他极力向戈卢勃说明士兵们心里都不满意，所以这种“消遣”是十分必要的。上校本来不愿意在他刚要和酒馆老板的女儿举行婚礼之前扰乱本镇的治安，但在帕利亚内查的威胁之下，他就同意了。

说实话，戈卢勃上校老爷刚加入社会革命党，要在这时候干起虐杀犹太人的勾当，不免有所顾虑。他的敌手又会说他的坏话了，比如，会说戈卢勃上校是虐杀犹太人的专家，并且一定会告到“大头目”那里去。

幸好目前戈卢勃很少仰赖“大头目”，他这部队的给养完全是他自己负责筹措的。“大头目”自己也清楚地知道他的部下是一群什么家伙——他本人就不止一次地要求他们把所谓征发来的财物供奉给他的“政府”，至于说到虐杀犹太人的专家这个称号，戈卢勃早就当之无愧了，现在再干一次，名声也不见得会坏到哪里去。

一场浩劫从一大早就开始了。

镇上还蒙着一层拂晓的灰色的薄雾。破落的犹太人住区的街道，一片荒凉，像一条条湿透的帆布，死沉沉的没有半个人影。所有的窗户都挂着窗帘，百叶窗也紧闭着，不见一点亮光。

表面上看来，这些人家好像都在做着甜蜜的朝梦，但在那些简陋的小屋里，人们却通宵没睡。家家的人们都穿好衣服，挤在一间房子里面，准备应付即将到来的灾难，只有不懂事的小孩们，在他们的母亲怀里，静静地酣睡。

这天早上，戈卢勃的卫队长萨洛梅加，一个样子很像吉卜赛人的、腮上有一块紫色的军刀伤疤的黑脸家伙，花了很大的工夫才把帕利亚内查喊醒。

帕利亚内查睡得死死的，他一时怎样也不能从噩梦中醒过来，因为一个龇着牙的驼背妖怪整夜都在用爪搔他的喉咙，直到现在，他还是没有方法把它打退。他的头疼得像要裂开了似的，等他终于抬起头来时，他才明白，是萨洛梅加把他喊醒的。

“醒醒呵，你这个瘟神！”萨洛梅加一面喊一面摇他的肩膀。“时候不早了，该动手了！你不该喝那么多！”

现在帕利亚内查完全清醒了，他坐了起来，胃疼得他咧着嘴，吐了一口苦痰。

“什么该动手了？”他用无神的眼睛瞪着萨洛梅加。

“你怎么还要问干‘什么’？干犹太人去呀！你忘了？”

这回帕利亚内查想起来了：是的，他的确完全忘了。昨天晚上上校老爷带着他的未婚妻和一批酒鬼一同到郊外的别墅去，他们在那里喝得大醉。

当然，在进行抢劫和屠杀的时候戈卢勃离开小镇比较妥当。这样，往后他就有借口，说这是他不在时发生的一场误会，而帕利亚内查就可以放手大干它一下。呵，这位帕利亚内查倒真是“消遣”的专家呵！

他把一桶冷水倒在自己头上，思想的能力又恢复了。接着，他跑到了司令部，发了一连串的命令。

警卫连都已经上了马。为了避免各种可能的纠纷，办事周到的帕利亚内查下命令，在工人住宅区、车站和镇上的犹太居民区之间设置岗哨。

在列辛斯基的花园里，也架起一挺机枪，把大路控制住。

如果工人们出来干涉，就用铅丸迎接他们。

一切都准备就绪之后，帕利亚内查就和萨洛梅加一齐跨上马。

刚要出发的时候，帕利亚内查又想起了一件事：

“等一会，我还忘了一件事。要准备两辆马车：我们应当给戈卢勃弄一些结婚礼物才对。哈——哈——哈……第一批抢来的东西照例归司令官，而第一个美人，哈——哈——哈……是属于我副官的。你明白吗？傻瓜！”

这最末的称呼是指着萨洛梅加说的。

萨洛梅加翻了翻他那淡黄色的眼睛，说：

“女人有的是，够大家受用的。”

他们沿着公路出发了。队伍前头是副官和萨洛梅加，后面就是乱糟糟的、像一群豺狼似的警卫连。

晨雾消散了。他们走到一家两层楼的、外面招牌上写着“福克斯服饰

用品商店”的铺子门口，帕利亚内查拉住了马缰绳。

他那匹细腿的灰色骒马不住地踩着路面的石头。

“上帝的意旨，我们就打这里开始吧！”帕利亚内查说着就跳下马来。

“喂，弟兄们，下马吧！好戏就要开场了，”他对他后面的警卫连解释说，“不过，弟兄们，可别敲碎脑袋，要干这种事的机会多着呢；对于娘儿们，假使瘾头儿不太大，就忍到今天晚上再说吧。”

士兵中有一个露着大牙抗议说：

“哦，长官，要是双方同意呢？”

周围的人都笑了。帕利亚内查对说话的人投过一个衷心赞成的眼色：

“自然，要是双方情愿，尽管干好了，谁也没有权利禁止。”

他走到那紧锁着的店门跟前，使劲地踢了一脚。门是用橡木做成的，一动也不动。

他想真不该打这里开始。于是副官转过拐角，向福克斯住宅的门那边走去，用手握着军刀。萨洛梅加在他后面跟着。

屋子里的人先听到了马路上的马蹄声，马蹄声在店外消失之后，又听到了墙外的人声，他们的心就像被掏了出来，人都像吓死了一样。这时屋里一共有三个人。

大财主福克斯本人昨天晚上就带着他的妻子和几个女儿离开了本镇，只留女仆丽娃在家里看守财产。丽娃是一个安静、忠厚、胆小的十九岁的女孩子。福克斯恐怕她一个人不敢住在这座大房子里，就叫她把父母接来，在这儿住到他们回来。

这狡猾的商人用种种话欺骗这懦弱的女仆。他叫她放心，说什么虐杀犹太人的事也许不会发生，又说什么他们从你们穷人身上能抢到什么

呢？同时还答应在他回来的时候赏她钱买衣服。

现在，他们三个人都心惊胆战，倾听着店外的动静：也许那些人会走过去；也许他们自己听错了，方才这些人并不是停在他们的店前；也许这只是心里猜疑罢了。

但是，外面传来的一阵敲打店门的声音把这些希望一下子完全打碎了。

白发苍苍的老头子佩萨赫像受惊的小孩一样瞪着他的蓝眼睛，站在通往店铺的门旁，喃喃地在祷告。他以一个最虔诚的信徒的热情祈祷万能的耶和华让不幸离开这所房子。因为他在祈祷，站在他旁边的老太婆竟没能立刻听出越来越近的脚步声。

丽娃早已跑到最里面的一个房间，藏在一只橡木橱子后面。

猛烈的撞门声使两个老人身上起了一阵痉挛。

“开门！”撞门的声音比头一次更厉害了，外面激怒的人们正在厉声地咒骂。

两个老人连抬起手来抽开门闩的气力也没有了。

外面的枪托像雨点一样地打在门上，门闩抵住的门板开始暴跳起来，最后门终于哗啦一声裂开了。

屋子里立刻挤满了武装的人们，他们纷纷朝每一个角落跑去。由住宅通到铺子的那扇小门给枪托一砸就碎了。他们一窝蜂冲进了店里，把大门的门闩拉开。

抢劫开始了。

两辆马车已经装满了布匹、靴子以及别的各种物品，萨洛梅加马上把这些东西送到戈卢勃的公馆里去。在他又回到福克斯房子的时候，他听到了尖锐的喊叫声。

原来是帕利亚内查让他的部下去抢劫铺子，他自己却走进了内室。

他用野猫似的绿眼睛凶恶地看了看他们三个人，然后对两个老人说：

“你们两个滚出去！”

但是两个老人一个也不动。

帕利亚内查逼进一步，慢慢地把鞘里的军刀抽出来。

“妈呀！”女儿凄厉地叫了一声。

这就是萨洛梅加所听到的喊叫声。

帕利亚内查转过身，对那些听到喊声跑进来的士兵挥着手说：

“把他们拖出去！”他指着那两个老人。这两个老人被拖出去以后，帕利亚内查就向刚刚进来的萨洛梅加说：“你在门外等一会，我要跟这女孩子说几句话。”

老头子佩萨赫听到新的喊声，就向房门冲过去。重重的一拳打中了他的胸口，把他撞到墙上。他马上疼昏了，但是这时候向来安静温和的老妇人托依芭却像一只母狼似的紧紧地抓住了萨洛梅加。

“呵，放了她吧，你们想干什么呀？”

托依芭一面叫着，一面拚命用她那痉挛的、铁钩子一般的手抓住萨洛梅加的上衣。萨洛梅加挣脱不开。

老头子佩萨赫醒过来以后，马上奔过去帮助她。

“放了她吧，放了她吧！……哎哟，我的女儿呵！”

他们两个把萨洛梅加从门口推开。萨洛梅加凶恶地从腰里拔出了手枪，用铁枪柄在老佩萨赫的头上使劲敲了一下，老头子一声不响地倒下去了。

同时，房里的丽娃正在哀叫。

他们把疯狂了的托依芭拖到街上去。哀叫和求救的声音在街心震荡

着。

房里的喊叫声停止了。

帕利亚内查由房里走出来。他看也不看萨洛梅加一眼。这时萨洛梅加的一只手正按住门的把手，预备推门进去。他拦住他说：

“别进去了，她已经完了：我用枕头把她闷得太厉害了。”说着他就跨过老头子佩萨赫的尸首，踏进一摊浓稠的黑血里。

“一开头就不顺利。”他咬牙切齿地说，朝街上走去。

其余的人们默默地跟着他。他们的脚在地板和楼梯上留下了血印。

这时全镇到处乱杀乱抢。匪帮与匪帮之间为分赃不均不断发生野兽般的厮杀，到处有徒手的格斗，到处有军刀在挥舞。

他们从酒厂里滚出一桶桶的啤酒。

随后又挨家去抢劫。

任何人也没有反抗。他们找遍那些矮小的房子的每个阴暗的角落，然后满载而去，留下的只是一堆堆破旧的衣裳、撕裂了的枕头和靠垫的绒毛。第一天只有两个牺牲者——丽娃和她的父亲，但是那天的黑夜却带来了难以逃避的死亡。

在天黑之前，这一群野兽已经喝得酩酊大醉。兽性发作的彼得留拉匪徒们就在等着天黑了。

黑夜里他们的手可以不受拘束。在黑暗里他们更便于杀人。就是豺狼也喜欢黑夜，豺狼也专门伤害不能逃脱的人。

许多人永远不能忘记这可怕的三天两夜。无数的生命被杀戮和毁灭了，无数青年的头发在这血腥的日子里变白了，无数的眼泪流掉了，而那些幸存的人们，在忍受了无可洗刷的羞耻与侮辱，忍受了难以形容的心痛和失去了亲人的悲哀之后，又有谁能说他们是比死者幸福些呢？一些受尽折磨的少女的蜷缩的尸体，痉挛地向后伸着双手，毫无知觉地躺

在许多小胡同里。

只有在小河旁边，当这些豺狼闯进了铁匠纳乌姆的小屋里，企图对他的年轻的妻子萨拉施行强暴的时候，才遭遇了猛烈的抵抗。这身体强健的二十四岁的铁匠，充溢着壮年的精力，用他那双钢铁般的胳膊，誓死卫护着他的妻子。

在他那小屋子里的一场凶猛而短促的格斗中，有两个匪徒的脑袋像烂西瓜一样地碎了。怒火燃烧的纳乌姆是可怕的，他狂怒地保卫着他和他妻子两个人的生命。于是，那些感到危险的戈卢勃匪徒们，都逃避到河岸的附近，在那里射击了很长时间。纳乌姆的子弹将要用完的时候，他用最后一颗子弹打死了他的妻子萨拉，然后端着刺刀，预备冲出去和敌人拚命。但是刚刚走下屋外的第一级石阶，他那沉重的身体就被雨点儿一样的枪弹射倒在地上了。

在镇上出现了一些由附近乡下来的、身体结实的农民，他们一个个都骑着高头大马，拉着一车车他们心爱的东西，由他们在戈卢勃部队里的儿子或亲属们护送着，三番两次地把赃物运回他们的老家去。

谢廖沙和他的父亲已经把一半的印刷工人藏在他们的暗楼上和地窖里。他经过菜园回家的时候，看见一个人沿着公路奔跑。

这是一个老犹太人，穿着一件满是补丁的长衫，没戴帽子，吓得面无人色，一边跑，一边喘息着，绝望地挥着手。他后面一个骑着灰马的彼得留拉兵士，很快就追上他，正弯着身子要砍那个老犹太人。那老人听到马蹄声已经迫近，就举起双手，仿佛这样就可以保卫自己似的。谢廖沙马上冲到路上，跳到马前，用自己的身体掩护着那个老人，大声吆喝说：

“狗杂种，强盗，你敢动他！”

骑在马上的彼得留拉匪徒并不打算收住他的军刀，他俯着身子顺势在这少年人的长着淡黄色头发的头上削了一刀。

5

红军猛烈地压迫着哥萨克大头目彼得留拉的部队，因此戈卢勃的联队也被调上了火线。镇上只留下司令部和少数的后方警备队。

人们开始活动了。犹太居民利用这暂时的安静，掩埋了死者的尸体，而犹太人住区的那些矮小的屋子里，又现出了生机。

每天一到夜静的时候，远处就传来一阵阵隐约的轰隆声——战斗就在不远的地方进行。

铁路工人成群离开车站，到各乡去找寻工作。

中学校已经关门。

镇上宣布了戒严。

这是一个漆黑的、阴沉的夜。

在这样的夜里，不管你眼睛睁得多么大，依然是什么也看不见。人们都是盲目地摸索着走路，随时都有跌入壕沟、把头摔破的危险。

小市民都知道：在这样的夜晚，最好是坐在家里，千万别点灯。屋子里最好是黑洞洞的，越黑越安全，因为灯光会招来讨厌的人。当然，还有那么一些人，他们从来不肯老老实实待着。那就让他们冒险到处走吧，这与小市民不相干。小市民自己是决计不会冒险外出的，无论如何，决不会出去的。

就在这样的一个黑夜里，有一个人正独自向前走着。

他走到柯察金家，小心地敲着窗框，没有人答应，他就又敲了敲，比头一次更响、更坚决。

这时候保尔正在做梦：他梦见一个完全不像人的怪物用一挺机枪对着他；他很想逃跑，又无路可逃，机枪已经发出了一种可怕的响声。

坚决的敲击把窗玻璃震得直响。

保尔跳下床来，走到窗边，竭力想辨认出敲窗子的人是谁，但是只能看见一个模糊的黑暗的轮廓。

家里只有他一个人。他的母亲到他姐姐的家里去了——他的姐夫是糖厂的机务员。阿尔焦姆在邻近一个乡村里当铁匠，靠着抡铁锤过活。

敲窗子的一定是阿尔焦姆。

保尔决定打开窗子。

“谁呀？”他向着黑暗问道。

窗外那个人影晃动一下，用低沉的声音回答：

“是我，朱赫来。”

接着，朱赫来双手往窗台上一撑，他的头就升得和保尔的脸一般高了。他悄悄地说：

“我到你这里借住一宿，小弟弟，你让我进来吗？”

“当然，这还用得着问吗？”保尔十分亲切地回答，“你就从窗口爬进来吧。”

朱赫来的笨重的身子从窗口挤了进去。

他顺手把窗户关上，但他不是马上就离开窗子。

他在窗户旁边站着，倾听着外面的动静。这时候月亮恰好从云层里钻出来，把路上照亮了。他小心地观察了路上的情形，然后转过身来，对保尔说：

“我们会不会吵醒你母亲？她睡了吧？”

保尔告诉他，家里只有他一个人。这样，朱赫来就更放心了，他说话的声音也稍稍提高了一些。

“小弟弟，那些吃人的野兽现在正在追我。他们查究车站最近发生的事件。本来，要是大家能团结得更紧些，我们准可以在虐杀犹太人的时候好好和那些‘灰老鼠’干一下。但是你知道，人们还没有战斗的决心，所以干不起来。现在他们正紧盯着我，他们已经搜捕我两次。今天我几乎遭了毒手。我正回家，自然，是打后门走的。我站在板棚旁边一瞧：园子里站着一个人，身子紧贴树干，可是刺刀叫他露了马脚。不用说，我马上转身就跑。现在我就带着这双泥脚到你这儿来了。我想在你这里抛锚，住上几天。你不反对吧？呵，那好极了。”

朱赫来坐下去，一边喘气，一边脱下那双沾满污泥的长统靴子。

朱赫来的到来使保尔十分高兴。最近发电厂已经停工，保尔一个人在这冷清清的屋子里觉得很无聊。

两个人都上床了。保尔马上就睡着了，可是朱赫来却抽了好久的烟。接着他又从床上起来，光着脚轻轻地走到窗边，朝街上看了很久才上床。他十分疲乏，马上睡熟了。他的一只手搁在枕头下面，按住那支沉重的手枪，把枪柄焐得暖暖的。

朱赫来意外的夜访以及两个人八天来的共同生活，给了保尔极大的影响。他初次从水兵朱赫来口中听到了那样多新鲜的、重要的和令人激动的话。这几天对这个年轻的火伕的一生有着决定的意义。

这个水兵两次遇险，现在像被关在笼子里的野兽一样，暂时待在这儿。他利用这迫不得已的休息时间，把他对压迫着乌克兰的“黄蓝旗军队”的火一般的愤怒和憎恨，完全传给了如饥似渴地倾听着他每一句话的保尔。

朱赫来用简明的话语说得非常生动易懂。一切他都清清楚楚。他对自己所走的道路是十分明确的，于是保尔也开始从他那里懂得了一大堆名字很好听的党派：社会革命党、社会民主党、波兰社会党，——所有这些全都是工人阶级的死敌；只有布尔什维克党才是不屈不挠的、跟所有财主作顽强斗争的革命政党。

以前保尔总是给这些名字弄得糊里糊涂。

这波罗的海舰队的健壮水兵，这壮实、坚定、久经海洋风暴的、自一九一五年就加入俄罗斯社会民主工党（布）的老布尔什维克费奥多尔·朱赫来，对这青年火伕讲述着残酷的生活的真理。这青年火伕也用迷醉的眼睛紧紧地盯着他。

“呵，小弟弟，我小时候也跟你一样。”朱赫来说，“我生来就有一种反抗的劲头儿，只是不知道把浑身的力气往哪儿施展。我家里很穷。有时候，我一看到老爷们那些养得又白又胖的孩子，我就恨他们。我时常不留情地把他们揍一顿，可是除了换来父亲一顿狠打以外没有别的好处。单枪匹马去斗争，是不能改变现状的。保尔，你满可以成为一个献身工人阶级事业的优秀战士，一切条件你都有，只是年纪还轻，而且对阶级斗争的意义还不大明了。现在，小弟弟，我愿意引你走上正路，因为我知道你是有出息的。那些苟且偷生的家伙我实在看不惯。现在整个世界都着了火。奴隶们造反了，他们要把旧社会推翻。但是，为了这个，需要的是一伙勇敢的弟兄，而不是娇生惯养的宝贝蛋儿；需要的是能够坚决斗争的顽强战士，而不是那种遇到打仗就像蟑螂见到阳光马上就钻缝儿的胆小鬼。”

他握紧拳头使劲地捶了一下桌子。

朱赫来站起来，双手插进口袋里，皱着眉头在屋里来回地踱着。

他闲得太难受了。他很后悔留在这个小镇里。他认为再待下去没有好处，所以毅然决定穿过战线去找红军部队。

他决定把九个党员组成的一个小组留在镇上，继续进行工作。

“这里没有我，工作也可以继续进行的，我再也不能无所事事，在这儿闲待了。我已经这样浪费了十个月的时间，这就够了。”他生气地想着。

“费奥多尔，你究竟是干什么的？”有一次，保尔突然问他。

朱赫来站起来，双手插进口袋里。他一时不明白这问话的意思。

“难道你还不知道我是干什么的吗？”

“我想你是一个布尔什维克，或者是一个共产党员。”保尔小声回答说。

朱赫来哈哈大笑起来，逗笑似地拍了一下他那宽宽的紧箍着白底蓝条水手内衣的胸脯，对他说：

“小弟弟，这是明摆着的。这个事实，就像布尔什维克和共产党员是一回事一样地明显。”接着，他突然非常认真地说，“你既然懂得了这么多，那就要记住——除非你想叫他们杀死我，要不，这件事就千万不要对任何人提起。知道吗？”

“我知道。”保尔坚决地回答。

他们骤然听到外面一阵人声，还没有听见敲门，门已经开了。朱赫来慌忙把手伸到袋里，但是又立刻抽了出来。进来的是谢廖沙，他瘦了一点，脸色苍白，头上缠着绷带。跟着进来的是瓦莉亚和克利姆卡。

“小鬼，你好吗？”谢廖沙握住保尔的手，微笑着说，“我们三个一道来看你。瓦莉亚不让我独自来，她不放心；克利姆卡又不让瓦莉亚独自来，因为他也不放心。他虽然是个‘红头发的人’[1]，至少还懂得什么人独自到哪儿去是危险的。”

瓦莉亚笑着，用手掩住他的嘴说：

“你真爱胡说。他今天一直捉弄克利姆卡。”

克利姆卡也和蔼地笑着，露出一排白牙。

“我们应当原谅病人。他脑袋上挨了一刀，还是这么爱瞎说。”

大家都笑了。

谢廖沙因为伤口没有完全复原，就躺在保尔的床上。接着朋友们就热烈地谈起来。谢廖沙以前不论在什么时候总是很愉快的，今天却显得沉静、忧郁。他把彼得留拉匪兵砍他的经过告诉了朱赫来。

朱赫来认得所有这三个来找保尔的人。他时常到谢廖沙家里去。他

很喜欢这些少年，虽然他们还没有在斗争的漩涡中找到他们的道路，但已经表现出自己的阶级意志。他有兴趣地倾听着这几个年轻人讲述他们每个人怎样帮助犹太人，把他们藏在自己家里，救了他们的性命。那天傍晚，他给他们讲了许多关于布尔什维克和列宁的话，帮助他们进一步认识当前发生的事情。

保尔把这些小客人送走的时候，天已经很晚了。

朱赫来每天总是黄昏出去，深夜才回来。在出发之前，他忙着给那些留在本镇的党员布置他们应做的工作。

有一天晚上他一去就没有回来。第二天早上保尔醒来，看到的是一张空床。

他有一种模糊的预感，慌忙穿衣出门。他把房门锁上，把钥匙放在约定的地方，立刻去找克利姆卡，希望从他那里打听到一点关于朱赫来的消息。克利姆卡的母亲是一个矮胖、宽脸盘的妇人，满脸麻子，正在洗衣服。当保尔问她知道不知道朱赫来在什么地方的时候，她不满意地回答说：

“怎么，好像我别的事情都不用做，只管看着你们的朱赫来似的？为了他这家伙，佐祖利哈的家里已经给人翻了个一塌糊涂。我问你：你找他干什么？你们在一起干些什么？真是一队好伙伴：克利姆卡，你……”她说着，狠狠地搓洗她的衣服。

克利姆卡的母亲一向就是这样喜欢唠叨。

保尔又到谢廖沙家里，把他担心的事情告诉他。瓦莉亚插嘴说：

“你何必担心呢？也许他是住在朋友们那儿了。”可是她的语气并不怎么自信。

保尔非常不放心，再也不能待在谢廖沙家里，不管他们怎样留他吃中饭，他还是走了。

快到家的时候，他满希望能够看到朱赫来，但是门还是锁着。他呆

呆地站在那儿，心情十分沉重。他不想走进那个空屋子。

他在院子里踌躇了好几分钟，接着在一种模模糊糊的冲动驱使之下，他向板棚走去。他爬到屋顶下面藏手枪的地方，拨开蜘蛛网，把那支沉重的、用破布包着的手枪取了出来。

他离开板棚，感到袋里的手枪沉甸甸的，就朝车站走去。

他还是得不到关于朱赫来的消息。在回来的路上，走过那熟识的林务官的花园的时候，他放慢了脚步。他怀着一种自己也不明白的希望，瞧着那屋子的各个窗户。可是屋子里和花园里都没有人。走过去之后，他还回头望一望那花园里的小径，它们仍然深深地淹没在去年的枯叶下面，现出荒凉失修的景象。显然，那位关心花草的主人的手已经好久没有动过它们了。这高大的老屋的冷落无人，更使他感到分外惆怅。

他和冬妮亚最后一次闹别扭比以往哪一次都厉害。这是大约一个月以前偶然发生的。

保尔的手深深地插进口袋里，一面慢慢地往镇上走，一面回想着他们争吵的经过。

有一天，他们两个偶然在街上见到了，冬妮亚就请他到她家去玩。她对他说：

“爸和妈都上鲍利尚斯基家参加命名礼去了，只留下我一个人在家。保尔，亲爱的，到我家里来吧。咱们可以一起读列奥尼德·安德列耶夫那本非常有趣的小说《萨士卡·日古廖夫》。我已经读了一遍，但是很想同你再读一遍。咱们可以有一个很愉快的傍晚。你愿意来吗？”

她那密密的栗色头发上戴着一顶小白帽，帽子下面那对大眼睛现出期待的神情看着保尔。他回答说：

“我一定来。”

他们分手了。

他慌忙回到机器房，一想到他可以跟冬妮亚一块儿过整整一个傍

晚，炉火就显得格外旺，木头也发出了更愉快的爆裂声。

那天黄昏，他敲着那宽大的正门，出来开门的是冬妮亚。她稍稍现出了狼狈的样子，对他说：

“我还来了几个客人，我没有料到他们今天晚上会来，保尔，亲爱的，但你用不着走。”

他回身就想走，但是她拉住他的袖子，说：

“来吧，保尔，让他们也认识认识你，这对他们是有好处的。”说着她就用一只胳膊挽住他，穿过饭厅走到她的房里去。

一进屋，她就笑着对那几个青年人说：

“你们见过面吗？这位是我的朋友保尔·柯察金。”

有三个人正坐在房子中央的小桌子旁边：一个是莉莎·苏哈尔科，她是个肤色浅黑的好看的少女，长着一张调皮的小嘴，虽然她是女学生，头发却梳成很风骚的式样；一个是保尔没见过的又瘦又高的小伙子，一双灰色的眼睛，一副倦怠的表情，穿着整齐的黑上衣，头发梳得十分考究，服服帖帖地闪着生发油的亮光；坐在这两个人中间的是穿着非常时髦的中学制服的维克多·列辛斯基。冬妮亚把门推开的时候，保尔一眼就看见了他。

列辛斯基也马上认出了保尔，他惊讶地耸起他那两道像箭似的细眉毛。

保尔一声也不响地在门口站了几秒钟，用仇视的眼光瞪着列辛斯基。冬妮亚连忙打破这难堪的静默，一面请保尔进来，一面转身对莉莎说：

“给你介绍介绍吧。”

莉莎正在好奇地打量着保尔，立刻就站起身来。

保尔一个急转身，大步穿过半暗的饭厅，向门口走去。他走到台阶

的时候，冬妮亚才赶上他，一把抓住他的肩膀，激动地说：

“你为什么要走？我是有意叫他们同你认识认识呀。”

但他把她的手从肩膀上推开，很不客气地回答说：

“用不着拿我在这些讨厌的家伙面前展览，我和他们是合不来的。也许你喜欢他们，可是我恨他们。我不知道你跟他们是朋友，早知这样，我决不到你这儿来。”

冬妮亚压住气，打断他的话头：

“你凭什么跟我这样子说话？我从来就不问你和谁交朋友，或者谁到你家里去。”

保尔走下花园的石阶，一边走一边斩钉截铁地说：

“那就叫他们上这儿来吧，我可不再来了。”说着他就向栅栏门跑去。

从那时候起，他们俩就一直没有再见面。在屠杀犹太人期间，他和在一道工作的电工忙着把避难的犹太人家属藏在发电厂里，把这次的口角完全忘掉了。但是今天他又很想和她见面。

朱赫来失踪了，他今后在家准要感到孤独，一想到这儿，他就怅惘起来。在春雨之后，公路上到处是泥泞，车辙里还积满褐色的泥浆。公路像一条狭长的灰色的带子朝右边拐了过去。

紧靠路边有一座颓毁的房子，墙面已经剥落，像长着疥癣一般，大路就在这所房子后面分岔。

在岔路口那座门窗破坏、一块“出售矿泉水”招牌倒挂着的小商亭旁边，维克多·列辛斯基正和莉莎告别。

他紧握住她的手，满怀情意地盯着她的眼睛说：

“您一定要来呵，您不会骗我吧？”

莉莎卖弄风情地回答说：

“我一定来，一定。请您等我好了。”

临走的时候，她又用那对懒洋洋的脉脉含情的褐色眼睛对他微微一笑。

她走了十几步，看见从路的拐角走出两个人来。前面走的是一个强壮的胸脯宽阔的工人，上衣敞开，里面穿着一件白底蓝条的紧身衬衫，黑色的帽子低低地盖在额上，一只眼睛又青又肿。

这工人穿着一双短筒黄皮靴，迈着沉重的脚步，腿稍微有点弯曲。

在他后面三步远的光景，是一个彼得留拉匪兵，穿着灰军服，两盒子弹挂在腰边，手里端着上好了刺刀的步枪，刀尖儿几乎碰到了那工人的后背。

在他那羊皮帽下面，一对眯缝着的眼睛警惕地盯着那被捕者的后脑勺。他那给香烟熏黄了的小胡子翘向两边。

莉莎稍微放慢了脚步，走到公路的另一边去。在她后面的保尔这时已经走到大路上来了。

当他向右转弯朝家走的时候，他也看到了那两个人。

他的两只脚马上像钉在地上一样不动了：他立刻认出了前面那个人正是朱赫来。

“原来他就因为这个才没有回家呵！”

朱赫来越走越近了。保尔的心狂跳起来。各种念头一个接着一个地涌上心头，一时茫无头绪。时间太仓促，拿不定主意。可是有一点是明显的：朱赫来这下子完了。

保尔注视着走过来的朱赫来和那个士兵，心里非常乱，想不出主意。

“怎么办呢？”

在最后一分钟，他骤然想起了他衣袋里的手枪。等他们从他身边走过的时候，他就对准那兵士的后背打一枪，这样朱赫来就可以得救了！这刹那间的决定立刻止住了他混乱的思潮。他紧紧地咬着牙，咬得发疼。不是就在昨天朱赫来还对他说过的吗："为了这个，需要的是一伙勇敢的弟兄……"

保尔很快地回头看一看。往镇上去的路上空无一人。前面有一个穿着春季短外套的女人独自走着，她大概不会碍事。在十字路侧面的那一条路，他看不见，只有远处通到火车站的那条路上，才有几个行人。

保尔走到公路的一旁。当他们相离只有几步远的时候，朱赫来才看到他。

他用那只没受伤的眼睛看看保尔。他那浓密的眉毛颤动了一下。他一认出保尔，就愣得停住了脚步，因此他的脊背触到了刺刀尖儿。

那个押送兵用刺耳的假嗓子吆喝说：

"走呀，走呀，别叫我用枪托子揍你！"

朱赫来又迈开脚步。他本来想跟保尔说几句话，但是他没有说，只用一只手做了个打招呼的姿势。

保尔生怕引起那个黄胡子押送兵的注意，就转身走向一旁，让朱赫来走过去，好像他对这两个人一点也不注意似的。

但是，他脑袋里又闪出一个叫人不安的念头："要是我的枪瞄得不准，子弹也许要打中朱赫来……"

但是那个彼得留拉匪兵已经走到他身旁了，这当儿，难道他还能够再想吗？

结果，发生了这样的事情：那留着棕黄色小胡子的押送兵走到保尔跟前的时候，保尔出其不意地向他扑过去，抓住他的枪，使劲地往地下一按。

刺刀刮着石头哧哧地响着。

彼得留拉匪兵没有防备这个突然的攻击，马上吓呆了，可是立刻就拚命往回夺枪。保尔用整个身子压住枪，死也不放手。枪啪的一声响了。子弹打中石头，跳到沟里去了。

朱赫来听见枪声，往旁边一躲，回过头来，看见押送兵正在狂怒地从保尔手里夺回自己的枪。他扳着枪转了个半圈，扭绞着那少年的双手。但是保尔还是紧握住不放。这时候，那个彼得留拉匪兵气昏了，猛一推，把保尔摔在地上。可是他还是不能够把枪夺回来。保尔倒在马路上，顺势也把押送兵拖着跟自己一块倒下去。这时候，无论多么大的力量也不能叫保尔放开手里的枪。

朱赫来两步就跳到他们旁边，挥起他那只铁拳朝那押送兵的脸上打下去。一秒钟后，脸上挨了两下铅块一般沉重的拳击的押送兵，已经放开了躺在地上的保尔，像一条笨重的袋子似的，滚到壕沟里去了。

也就是这双强有力的手臂把保尔从地上扶起来。

维克多·列辛斯基离开岔路口已经一百多步。他用口哨低声吹着流行歌曲——《美人的心，朝三暮四》。他一直沉醉在他这次跟莉莎的会晤和她答应明天到荒废的工场里跟他相会的诺言中。

莉莎在中学里那些专门追逐女性的男学生中间，一向被认为是个在恋爱问题上颇不在乎的女孩子。

有一次，一个叫做谢苗·扎里瓦诺夫的厚脸皮和骄傲自信的小子对维克多说，她已经被他占有了。维克多虽然不十分相信谢苗的话，但是莉莎总是个动人的、有诱惑力的“货色”，因此他打算明天去证实扎里瓦诺夫的话究竟是真是假。

“只要她来了，那我就采取坚决的行动。要知道，她是允许人家吻她的呀。而且要是谢苗真不撒谎……”他的思想被打断了。他闪到路旁，让两个彼得留拉匪兵走过去。其中一个骑着一匹短尾巴的小马，摇着一只帆布的水斗——显然是去饮马。另一个穿着腰上带褶的外套和非常宽大的蓝裤子，一只手放在那骑马人的膝上，正在述说着什么有趣的事情。

维克多让他们走过去，自己正要往前走，但是公路上的枪声使他停下了。他回头一看，那个骑马的人正拉起马缰绳，朝枪响的地方跑去。另一个也握着军刀跟着跑。

维克多也跟着他们跑过去，快跑到公路的时候，他又听到了一声枪

响。接着，那个骑马的人从拐角上掉过头来就向他这边跑，一面用脚踢，一面用帆布水斗打着马，一冲进兵营的第一道门，就高声对院子里的人喊道：

“兄弟们，快拿枪去，他们杀死了我们一个弟兄！”

一分钟后，几个人一边咔嚓咔嚓推着枪栓，一边从院子里跑了出去。

维克多被逮捕了。

这时候公路上已经聚集了一群人。维克多和莉莎站在他们的中间，莉莎是给他们抓去作见证的。

当朱赫来和保尔从莉莎身旁跑过的时候，她大吃一惊，呆呆地站在那儿了。她看出那个袭击彼得留拉匪兵的少年不是别人，正是冬妮亚打算介绍给她的那个人。

他们先后跳过了一家花园的围墙。就在这时候，那个骑马的人已经跑到公路上，恰好看见拿着步枪逃走的朱赫来和那个正用力从地上爬起来的押送兵，于是他就策马向围墙那边追去。

朱赫来转过身来朝他放了一枪。那个骑马的人听见枪声，连忙掉头就跑。

押送兵艰难地动着打破了的嘴唇，把他的遭遇说了一遍。

“你这木头，你怎么让犯人当着你的面逃走？这回你的屁股可要吃二十五军棍了！”

押送兵恶狠狠地嘟哝说：

“得了吧，只有你聪明。我让犯人当着我的面逃走！谁知道有一个小混蛋像疯子一样向我扑过来？”

莉莎也被审讯过了。她说的跟那个押送兵一样，可是故意不说出她认得那个袭击押送兵的少年。他们还是被押送到城防司令部，直到晚间

城防司令才下令把他们放出来。

那司令提议亲自陪送莉莎回家，但是她拒绝了。他满嘴都是烧酒味，他的提议显然是不怀好意的。

后来维克多陪她回了家。

从司令部到车站去是很远的。当他和莉莎手挽手一路走的时候，维克多心里对这次偶然发生的事情非常满意。

“您知道那个犯人是谁放走的吗？”莉莎在快到家的时候，这样问他。

“不知道，我怎么会知道呢？”

“您记得有一天晚上冬妮亚要给我们介绍的那个少年吗？”

维克多站住了。

“保尔·柯察金？”他吃惊地问。

“是的，他的姓仿佛是柯察金。您记得那天晚上他走的时候是那么古怪？是的，就是他。”

维克多给这话吓住了。

“您没看错吗？”他追问莉莎。

“没有，他的脸相我记得很清楚。”

“那您为什么不告诉司令呢？”

莉莎愤愤地说：

“您以为我会做出这种卑鄙的勾当吗？”

“您说‘卑鄙’是什么意思？您以为把袭击押送兵的人告诉司令是卑鄙的吗？”

“哦，那么在您看来，这是高尚的了？您把他们干的那些事都忘记了？难道您不知道学校里有多少犹太人的孤儿？您还要我把保尔·柯察金的事告诉他们？谢谢您，我真没有想到您是这种人。”

维克多没有想到她会这样回答。然而他不想跟莉莎吵嘴，所以竭力把话题岔开。

“别生气，莉莎，”他说，“我只是在跟您开玩笑。我不知道您是这样一个富于高尚情操的人。”

“嗯，您这个玩笑开得很不高明。”她冷淡地回答。

他们走到她家的门口，正要分别的时候，维克多问道：

“莉莎，您一定来吗？”

他听到的是个不肯定的回答：

“说不定。”

在回小镇的路上，维克多心里考虑着：“哼，要是您小姐认为这是不高尚的，我可不那么想。当然，谁放走谁，对我都无所谓……”

在他这个出身波兰名门的贵族看来，两方面都是讨厌的。反正波兰军队不久就要开来，那时候才会有一个真正的政府，一个真正的波兰贵族的政府。但是他现在可以趁这个机会来结果那个小流氓保尔·柯察金。他们——彼得留拉的部队——会把他的脑袋揪下来的。

维克多是一个人留在镇上的。他住在姑母家里。他的姑父是一家糖厂的副经理。他的父亲西吉兹蒙德·列辛斯基早就带着母亲和妮莉到华沙去了，他的父亲在那边担任着显要的职位。

他到了城防司令部，走进了敞开的大门。

过一会儿，他便带着四个彼得留拉匪兵到保尔家去了。

“就是这里。”他指着那个有亮光的窗子轻轻地说，随后便问那个站在他旁边的骑兵少尉：“我可以走了吗？”

“请便。”那少尉回答，“别的事情我们自己能办。谢谢您的帮忙。”

维克多迅速地迈开大步顺着人行道走了。

保尔在背上挨了最后一拳，伸着两只胳膊，撞在那黑暗的牢房的墙上。他摸到一张像木板床一样的东西就坐下去。他受尽了折磨，被打得浑身是伤，心情十分沮丧。

他完全没想到他会被捕。“他们怎么会知道是我呢？这是什么道理，压根儿就没有人看到我呀！现在又怎么办呢？朱赫来在哪儿？”

他是在克利姆卡家里和朱赫来分手的。朱赫来要在那里等到天黑才离开小镇。保尔随后就朝谢廖沙家走去。

“哦，好在我早就把手枪放到老鸹窝里去了，”他心里这样想，“要是他们找出它来，那我就什么都完了。可是他们究竟怎么会知道是我呢？”这问题使他感到苦恼和困惑。

彼得留拉匪兵从他家里没有找到什么东西。阿尔焦姆早把他的衣服和手风琴带到乡下去了，他母亲也把她的小箱子带走了，因此不管他们在屋里怎样搜索，结果还是捞不到什么东西。

可是保尔怎么也忘不了他从家里到司令部去时一路上的遭遇。夜是那么黑，什么也看不见，天空裹着云层，左右和后面的拳头、脚尖，不住踢打他，他茫然地、昏昏沉沉地走着。

门外有人声传进来。守卫的兵士就在隔壁的房间里。门的下面透出一条亮光。保尔站起来，顺着墙壁摸索，在房里走了一圈。他在木板床的对面摸到一面安着牢固的齿形铁栏杆的窗子。他用手推了一下——那东西很结实，显然这房子从前是个仓库。

他摸到门边，站在那儿倾听了一会儿。接着他轻轻地按了一下门的把手。讨厌的门吱吱地响起来。

“妈的，没有上过油。”他骂了一句。

他从打开的窄门缝里看见了床沿上搁着两只脚，脚趾分开，长着硬

茧。他又握住把手轻轻一推，门一点也不客气地响起来。于是一个头发蓬乱、睡眼惺忪的人从板床上坐起来，一面拚命用五个指头搔着长了虱子的头，一面破口大骂。那懒洋洋的、单调的骂声停止之后，他就伸手去拿放在床头旁边的步枪，慢腾腾地吆喝说：

“把门关上，下次再往外瞧，就打死你……”

保尔把门关上了。从隔壁房间里传来一阵哈哈的笑声。

他在那天夜里，翻来覆去地想了许多事情。他柯察金第一次参加斗争，结果很糟糕。刚一开头，就像老鼠一样给人家捉住，关在铁笼里。

当他坐着，陷入半睡眠状态的时候，他母亲的脸——那瘦瘦的、满是皱纹的脸和两只那么熟识的、慈爱的眼睛——便浮现出来。他心里想：“幸亏她不在家，不然的话，她会多么伤心呵！”

从窗口透进来的光线照在地上，映出一个灰色的方块。

黑暗渐渐退却。曙光已经近了。

[1] “红头发的人”，是马戏团小丑的代称，常用它来讽刺傻头傻脑的人，因为克利姆卡的头发是红色的，所以才这样来挖苦他。

6

在那所古老的大房子里，只有一个挂着窗帘的窗子有灯光。锁在院子里的狗特列左尔突然汪汪叫起来。

冬妮亚从半睡中听到了母亲低低的说话声：

“不，她还没有睡。请进来吧，莉莎。”

女友的轻盈的脚步声和那友爱而热烈的拥抱，把她那蒙眬的睡意完全赶走了。

冬妮亚现出疲倦的笑容，对她说：

“莉莎，你来得正好：我们家里的人都很高兴——爸爸昨天已过了危险期，今天一整天都是安安静静睡着。妈妈和我好几夜都没有睡觉，今天也歇了一会。呵，莉莎，你讲讲吧，近来外面有些什么新闻？”冬妮亚说着就把她的朋友拉到身边，坐在长沙发上。

“呵，新闻倒有许多！不过有些新闻我只能告诉你一个人。”莉莎笑着，狡猾地看一看冬妮亚的母亲叶卡捷林娜·米哈伊洛夫娜。

冬妮亚的母亲是一个样子很体面的妇人，虽然已经三十六岁了，她的举动还像少女一样活泼。她有一对聪明的灰眼睛和一个虽不算美丽，却叫人喜欢的、精神饱满的面庞。

“好的，再过几分钟我就走开。现在先请你讲一些我们大家都可以听的消息吧。”她开玩笑说，并把自己的椅子移近长沙发。

“第一桩事情就是我们不再上学了。校务会议已经决定发给七年级学生毕业证书。我非常高兴。”莉莎眉飞色舞地说，“那些代数和几何把我烦死了！我们要念这些东西干什么？那些男孩子，也许还能继续求学，但是他们自己也不知道要到哪儿去念书。现在到处都在打仗。真是可怕！……我们将来都是要出嫁的，哪个男人也不要他的妻子懂得代数呵！”莉莎说到这里，大声地笑起来。

冬妮亚的母亲跟她们坐了一会儿，就到她自己的房里去了。

莉莎靠近冬妮亚，双手抱着她，把她在岔路口上遇到的事情小声地从头到尾向冬妮亚叙述了一遍。

“呵，亲爱的冬妮亚，请想想，当我认出那个逃跑的人的时候，我是多么惊讶……你猜猜，那人是谁？”

听得出神的冬妮亚，只是耸了耸肩膀。

“就是保尔·柯察金！”莉莎突然说。

冬妮亚吃了一惊，痛苦地把身体缩作一团。

“是保尔·柯察金？”

莉莎对她的话产生的效果感到很满意，于是她就把她跟维克多吵嘴的情形也叙述了一遍。

她只顾说话，没有注意到冬妮亚的脸色已经变得多么苍白，她那拉扯着蓝色罩衫的手指头抖得多么厉害。莉莎完全不知道冬妮亚是那样揪心，也不知道她那可爱的睫毛为什么那样不住地抖动。

冬妮亚已经完全听不进莉莎讲的那个喝醉的彼得留拉军官的故事了，她只想着：“维克多·列辛斯基已经知道是谁袭击的了。为什么莉莎要告诉他呢？”于是她不知不觉地把这句话说了出来。

“我告诉什么？”莉莎不明白她的意思，这样问她。

“你为什么要把保夫鲁沙[1]，我是说，把柯察金的事情告诉列辛斯基呢？你要知道他一定会出卖他……”

莉莎不服气，反驳说：

“呵，不，我想他不会的！他为什么要出卖他呢？”

冬妮亚突然挺直身子，双手使劲地抓住膝盖，直到她觉得疼。

“莉莎，你一点儿也不明白！他和柯察金本来就是死对头，何况再加上另一种原因……你把保夫鲁沙的事情告诉了维克多，已经铸成大错了。”

莉莎现在才注意到冬妮亚是那样着急，又因为听到冬妮亚无意间说出“保夫鲁沙”这个称呼，她才弄明白了她一向模模糊糊地猜疑着的事情。

她不由得也认识到自己把事情办错了，就难为情地不做声了。

“呵，原来真有这么回事呵，”她心里想，“多么奇怪，冬妮亚竟会爱上一个——什么人？一个普通的工人……”她本来很想和她谈谈这件事，但是，为了慎重起见，她终于没有把这话说出口。她极力设法补救自己的过错，便握住冬妮亚的两只手说：

“冬妮亚，亲爱的，你非常着急吗？”

冬妮亚心神恍惚地回答说：

“不，也许维克多还不至于像我所想的那么坏。”

不多工夫，她们的同班同学，粗笨而老实的杰米亚诺夫进来了。

直到他进来的时候，她们两个总是谈得不投机。

冬妮亚把两个同学送走了，她独自靠着栅栏门，站了很久，遥望着那阴暗的、通到镇上去的道路。风，那永不停息的风，带着春天湿土的霉味和潮湿的冷气，朝她吹来。在远处，小镇郊外许多人家的窗户正闪着惨红的灯光。她所憎恨的那个市镇，就在那儿。在那镇上，在某一座屋顶之下，她那个不安生的朋友，还不知道大难已经临头。也许他早已忘记了她。自从他们最末一次见面之后，到现在已经过了多少天了呵！那时候，是他不对，但是她早已把那件事忘记了。明天她再看到他，那旧日的友谊，那如此可爱又如此叫人激动的友谊，就会恢复过来的。一定会恢复过来的，这是冬妮亚所深信的。但愿这一夜平安无事。然而，这不祥的黑夜，好像蕴藏着灾难，准备随时对他……好冷呵。

冬妮亚最后又向大路看了一眼，就走进屋子。在床上，她裹着被子，临睡还在想着——但愿这一夜能平安无事！……

第二天清早，家里的人还在睡觉，冬妮亚就已经醒了。她急忙起身穿好衣服，不惊动别人，悄悄走到院子里，放开那条个子大、毛又多的狗——特列左尔，带着它一起向镇上走去。到了柯察金家的前面，她犹豫不决地站了一分钟。接着她就推开栅栏门，走进院子。特列左尔摇着尾巴，走在她的前头……

这天早晨阿尔焦姆也从乡下回来了。他是跟一个铁匠师傅坐大车一道来的。他用肩膀扛着他挣来的一袋面粉走进院子，那个铁匠拿着其他的东西，跟在他后边。他走到开着的门口，把那袋面粉从肩上卸下来，喊道：

“保尔！”

但是没有人答应。

“拿到屋里去吧，你在这儿做什么！”那个铁匠走过来说。

阿尔焦姆把东西放在厨房，然后走进屋里——这一下他可吓呆了，房子里一塌糊涂，破旧的衣服凌乱地抛在地板上。

“这是怎么回事呀！”他回头向铁匠惊讶地喊道。

“嗯，实在太乱了。”那铁匠附和着说。

“这个小家伙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呢？”阿尔焦姆开始生气了。

但是家里空空洞洞，没有一个人好问。

铁匠把东西放下就走了。

阿尔焦姆跑到院子里，朝四周看了看。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大门敞开，保尔又不在。”

他听到了后面有脚步声。他转过身，看见一只毛茸茸的大狗，竖着

耳朵站在他面前，还有一个不认识的姑娘正从栅栏门朝屋子走来。

那姑娘上下地打量着阿尔焦姆，轻轻地对他说：

“我要见见保尔·柯察金。”

“我也要找他。鬼晓得他到什么地方去了。我也是刚到，进来一看，房门敞开，他不在。您也是来看他的吗？”他问那个姑娘。

姑娘没有回答，反问他：

“您是他哥哥阿尔焦姆吗？”

“是的，有什么事吗？”

但是姑娘并没有回答他，只是惊惧地望着敞开的房门。她心里想：“为什么我昨天晚上不来呢？难道，难道真会那样吗？……”她心头的负担更沉重了。她问那个一直在惊奇地注视着她的阿尔焦姆：

“您来的时候房门就敞开着，保尔就不在吗？”

“请问您究竟有什么事情要找保尔？”

冬妮亚更靠近他一些，向周围看了一下，然后急促地说：

“我知道的也不十分确切，不过要是保尔不在家的话，那他一定是被捕了。”

“为什么呢？”阿尔焦姆吃了一惊。

“到屋里去谈吧。”冬妮亚说。

阿尔焦姆一句话不说地听着她。她把她所知道的统统都告诉了他之后，他感到万分的失望。

“唉，真糟糕！”他伤心地叨念说，“真想不到会发生这样倒霉的事情……现在我明白屋里为什么会这样乱糟糟的了。这孩子是给鬼迷住了，才会弄出这样的事情来。现在，叫我到什么地方去找他呢？不过，

小姐，您到底是谁？”

“我是林务官杜曼诺夫的女儿。我认识保尔。”

“呵——呵——”阿尔焦姆拉长声音说，含义非常模糊。“您瞧，我还带了一袋面粉来给他吃呢，想不到发生了这样的事……”

冬妮亚和阿尔焦姆默默地互相对视着。

“我走了，说不定您会找到他。”临别，冬妮亚低声说，“晚间我再到这里来，听您的消息。”

阿尔焦姆默默地点了点头。

一只由冬眠里醒过来的瘦苍蝇在窗角嗡嗡地飞着。在城防司令的办公室里，一个年轻的农村少女坐在破旧的沙发边儿上，双肘支着膝盖，望着那肮脏的地板出神。

城防司令官嘴角叼着一支纸烟，用一笔花体草字结束了他的书写之后，随后在“谢佩托夫卡城防司令”的印章下面，非常得意地加上一个花体的签名，在字尾任意地挥了一个钩儿。

门口传来了马刺的响声，他抬起头来。

一只手扎着绷带的萨洛梅加站在他的面前。

“什么风把你吹来的呀？”司令官欢迎他。

“是好风吹来的，连胳膊都给鲍贡团[2]吹断啦。”

萨洛梅加一点也不管旁边还坐着一个女子，就恶狠狠地臭骂起来。

“哦，那么你是到这儿来治伤的，是不是？”

“下辈子才有工夫治伤哩。前线非常吃紧，我们被压得简直连气都透不过来啦。”

司令官朝那女人点一点头，让他不要再说下去。

“我们等会儿再谈吧。”

萨洛梅加一屁股坐在凳子上，摘下带帽徽的军帽，那帽徽是三支交叉的枪——乌克兰民族共和国的国徽。

“戈卢勃派我来的。”他开始低声地说，“谢乔夫狙击师团就要开到这里来了。你这里可要大大地麻烦啦，所以我先到这里来整顿一下。‘大头目’自己也可能要来，并且还有什么外国的大佬们一同来，因此这里的人谁也不许提起那次的‘消遣’。你在写什么？”

司令官把嘴角叼着的纸烟移到嘴角的另一边，说道：

“我这儿押着一个小坏蛋。你知道我们在车站上捉到了那个朱赫来，你记得吗，就是那个煽动铁路工人反抗我们的家伙。”

“哦，哦，怎么样呢？”萨洛梅加兴奋地移近前去。

“咳，车站司令奥麦利钦科那个混蛋只派了一个哥萨克兵押解他到这儿来。就是在我这儿押着的这个小家伙，公然在大白天里拦截了他。他和朱赫来两个人解除了哥萨克兵的武装，打落了他的门牙，然后一道逃跑了。现在朱赫来逃掉了，这个小家伙却落了网。材料都在这里，你看吧。”他把写好的一摞文件推到萨洛梅加面前。

萨洛梅加用完好的左手翻着纸张，很快地看完了，随后就看着司令官的脸，说道：

“你没有得到他的任何口供吗？”

司令官气愤地扯了一下帽檐。

“我已经审问他五天了。他始终不肯招供，只说：‘我一点也不知道，我没有放走他。’真是一个地道的小土匪。你知道，那个哥萨克兵认出了他，差一点把那小坏蛋掐死。我好容易才把他拉开。因为奥麦利钦科给了那哥萨克兵二十五军棍，因此他恨死这个小混蛋。现在没有理由再把他关下去，我正呈请司令部批准我枪毙他。”

萨洛梅加轻蔑地啐了一口，说：

“要是他在我手里，包管他什么都招供。老实说，你这个神父的儿子懂得怎样审问他？一个神学院的学生还能当城防司令？你用通条打过他吗？”

司令官发火了。

“别太放肆，把嘲笑留给你自己吧。我是本地的司令官，请你不要多管闲事。”

萨洛梅加看了看发火的司令官，哈哈大笑起来：“哈哈！……小神父，用不着生那么大的气，不然肚皮会气炸的。我才不管你那些事呢！闲话少说，还是告诉我到哪儿弄两瓶酒喝喝吧！”

“这倒好办。”司令官笑着说。

“至于那小家伙呢，”萨洛梅加指着公事上保尔的名字，“要是你真地想结果他，应该把十六岁改成十八岁。你瞧，需要把‘6’字的钩儿往下面描一下，要不，他们说不定不批准哩。”

在作为囚牢的库房里一共有三个人。一个是留着长胡子、穿着破外套和肥大的麻布裤子的老头子，他蜷着细腿，侧着身子躺在木板床上。他被捕是因为住在他家的一个彼得留拉兵士拴在他的板棚里的一匹马不见了。另一个坐在地板上的，是一个上了年纪的妇人，长着一对细小狡猾的贼眼和一个尖下巴。她是一个造私酒的妇人，因为偷了表和别的贵重东西而被捕的。在窗子底下的角落里，枕着帽子昏昏迷迷地躺着的，是保尔·柯察金。

一个乡下打扮扎着花头巾、睁着一对吃惊的大眼睛的少女被带进库房里来。

她站了一会儿，就在那个造私酒的妇人旁边坐下了。

造私酒的妇人把她仔细打量了一番，很快就问她：

“姑娘，你怎么也坐牢？”

因为没有得到回答，她又追问下去：

“你为什么给抓进来？也许是为了造私酒的事吧？”

那农村姑娘站起来，看了看这固执的老太婆，低声回答说：

“不，我是因为我哥哥被捕的。”

“你哥哥又怎么啦？”老太婆又追问。

睡在床上的老头子插嘴了：

“你为什么要问她呢？也许她心里正很难过，你还一个劲儿问个没完。”

那老太婆立刻转过来，朝木板床那边说：

“谁指派你来教训我？我是跟你说话吗？”

老头子当着她面啐了一口。

“我告诉你别纠缠她！”

库房里安静了。姑娘把大头巾铺在地板上，枕着胳膊躺了下去。

造私酒的妇人开始吃起东西来。老头子把脚垂到地板上，不慌不忙地卷了一支烟，吸起来。一团团浓臭的烟雾弥漫了整个库房。

那老太婆塞了满嘴东西，一面嚼着，一面嘟哝：

“别喷那些臭烟，让我安稳地吃顿饭好不好？一天到晚，就是抽烟。”

老头子挖苦地哈哈笑着说：

“怕饿瘦了吗？再过些时候，怕连那扇门都挤不过去了。该让那个孩子吃一点，别只往自己的肚子里塞。”

老太婆恼怒地把手一摆说：

“我要他吃，是他自己不愿意吃。我的事不用你管。我又不是吃你的

份儿。”

姑娘转过脸来对着造私酒的老太婆，又向保尔·柯察金那边点了点头，问道：

“您知道他为什么坐牢吗？”

老太婆一听到有人跟她说话，心里乐起来，高高兴兴地回答说：

“他是本地老妈子柯察金娜的小儿子。”接着她弯下身子，贴着耳朵说，“他放走了一个布尔什维克。那个人是一个水兵，住在我的邻居佐祖利哈家里。”

姑娘想起司令官说的话来——“我正呈请司令部批准我枪毙他。”

兵车一列接着一列开进车站。谢乔夫狙击师的各个部队乱哄哄地从车上跳下来。由四辆包着钢板的车厢组成的装甲列车“扎波罗什哥萨克”号沿着铁轨缓缓地爬着。大炮从敞车上卸下来。马匹从货车上拉下来。骑兵们就地整鞍上马，挤开杂乱的步兵群，朝车站的广场驰去，在那儿集合整队。

军官们来往奔跑，喊着各自部队的番号。

车站上像一窝蜂似的嗡嗡叫。喧嚷和混乱的人群渐渐组成了许多长方形的队伍，于是，一股武装的人的洪流就朝镇上涌去。直到黄昏，还有谢乔夫狙击师的那些辎重马车和随军人员沿着公路朝镇上开去。

最后是司令部的警卫连，那一百二十个喉咙，一边走一边乱七八糟地大声唱着：

为什么喧嚷？

为什么呐喊？

因为彼得留拉

来到了乌克兰……

保尔站起来，走到小窗户跟前。透过黄昏的薄暗，他听到了沿街的车轮的辘辘声、无数沉重的前进的脚步声以及许多人的歌唱声。

他听见身后有人轻轻地说：

“哦，看来军队已经进城了。”

保尔转过身来。

说话的就是昨天被关进来的那个姑娘。

他已经听过她的叙述了，那个造私酒的老太婆终于达到了目的。原来这个女孩子的哥哥格里茨科是一个红色游击队员，村里建立苏维埃政权的时候他作过贫农委员会的主席。

红军撤退的时候，格里茨科也束起机枪子弹带跟着一道撤走了。因此现在全家一刻也不能安宁。她家里仅有的一匹马被牵走了。她的爸爸已经被抓到城里去，在牢里受尽了折磨。村长因为吃过格里茨科的苦头，现在他就故意把各式各样的坏人分配到她家去住，结果把她家弄得一贫如洗。昨天，谢佩托夫卡的司令官到村里去抓人，村长又把他带到她家里去。司令官看中了她，第二天早上就把她带到城里来“审问”。

保尔睡不着，他的心一点也不安宁。他脑子里只有一个无法摆脱的念头：“往后还会怎样呢？”

他的身体被打得到处疼痛。那哥萨克押送兵像野兽一样狠狠打了他。

为了忘掉这些恼人的思想，他开始倾听牢房里两个妇女的小声谈话。

那少女非常小声地述说着司令官怎样要污辱她，怎样威逼她和企图说服她，后来，因为她还是不答应，他气得发疯了。“我把你关进地牢里，”他说，“你一辈子也别想出来。”

黑暗渐渐笼罩了牢房的每个角落。令人窒息的和不宁静的夜又向他们袭来了。思绪又转向了不可预测的明天。这是他入狱的第七夜，可是仿佛过了好几个月似的。他躺在硬地上，疼痛始终不停。现在牢里只有三个人。那老头子正在木板床上睡着，打着呼噜，就像睡在家里的热炕

上一样。老头子能够随遇而安，所以他每夜都睡得香甜。造私酒的老太婆被司令官放出去替他们找酒去了。赫里斯季娜和保尔都睡在地板上，简直是肩挨肩地躺着。昨天保尔从窗子里看见谢廖沙在街上站了很久，悲伤地眺望着牢房的窗户。

“显然，他已经知道我在这儿了。”

一连三天都有人送来带酸味的黑面包。是什么人送来的呢，他们没说。两天以来，司令官不断地提审他。

这是怎么回事呢？

拷问的时候他什么也没供出来，一切都否认。他为什么一句话也不肯说，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他要做得勇敢，做得倔强，像他在书里看到的那些人一样。可是在把他解到牢房去的那天晚上，夜很深，经过面粉厂的大房子旁边，他听到一个押送兵说：“司令官为什么要把他拖到这里来？从后面给他一颗子弹——不就完了！”听了这话他真有点怕起来。是呵，十六岁就死，真是太可怕了！一死就永远也不能再活了呵！

赫里斯季娜也在想事情。她比她旁边的那个少年知道得更多。大概，他还不知道……但是她已经听到了。

他每夜总是翻来覆去地睡不着。赫里斯季娜很可怜他，呵，她多么可怜他，但是她又有她自己的苦难——她脑海里老想着司令官那些可怕的话：“明天我再和你算账。要是你再不依我，我就把你交给卫兵们，那些哥萨克兵决不会说不要的。你自己看着办吧。”

呵，想到这些，多么令人难过，从哪里也得不到怜悯！格里茨科跟红军走了，她有什么过错呢？“呵，这年头活在世上是多么艰难呵！”

痛苦哽住了喉咙，无可奈何的绝望和恐怖折磨着她，赫里斯季娜失声哭了起来。

她全身都因为悲愤和绝望而颤抖。

一个身影在墙角里动了一下。

“你这是为什么？”

赫里斯季娜激动地低声讲起来——她把她的悲痛都倾诉给这个沉默的难友了。他一声不响地听着，并把一只手放在赫里斯季娜的手上。

“那些该死的畜生，他们想糟蹋我！”她咽着眼泪，怀着一种模模糊糊的恐惧低声说，“我算完了：刀把子在他们手里呵！”

保尔能对这个少女说些什么呢？他找不到适当的话。没有什么可说的。生活正把他们两个紧箍在一个铁环里。

明天早晨不让他们带走她吗？斗一场吗？那么，他们一定把他打得死去活来，甚至用军刀砍他的头——那也就完结了。为了多少给这个可怜的痛苦的少女一些安慰，他温柔地抚摸着她的胳膊。她不哭了。门口的哨兵不时向过路的人们喊叫：“口令！”随后又沉静了。老头子睡得正香。时间不知不觉地溜过去了。当她的双臂突然紧紧地搂住他，把他拉向她的时候，他开头对这举动还是不理解的。

“你听着，亲爱的，”她那热烈的嘴唇小声地诉说着，“我无论如何是要失身了：要不是那军官，那些大兵也要来污辱我的。我把我这姑娘家的身子给你吧，亲爱的，我给你吧，我不让那个畜生来破坏我的处女身。”

“赫里斯季娜，你说什么？”

但是她的有力的胳膊紧紧地抱住他。她的嘴唇温暖而且丰满，实在难于逃避。那少女的话是简单而温柔的，——他明白这些话是什么意思了。

眼前所有的苦痛全消逝了。他忘记了门上的锁、红头发的哥萨克兵、残酷的司令官、兽性的鞭挞和七个令人窒息的失眠的夜，在这一瞬间只剩下了温暖的嘴唇和眼泪浸湿的脸庞。

突然他想起了冬妮亚。

“怎么竟把她给忘记了呢？……那对美丽的、可爱的眼睛！”

他找到了挣脱的力量。他像喝醉了一样站起来，紧紧地抓住铁窗子。赫里斯季娜双手摸到了他。

“你怎么不来呢？”

这问话含着多么深厚的感情呵！他弯下腰，紧紧握住她的手说：

“赫里斯季娜，我不能这样。你是多么好呵……”他还说了些别的连他自己都不懂的话。

他站直了身子。为了打破那难堪的寂静，他走到木板床旁边，坐在床沿上，推着那老头子说：

“老大爷，请给我口烟抽吧！”

姑娘裹着头巾，坐在角落里痛哭起来。

第二天上午，司令官带着几个哥萨克兵把赫里斯季娜带出去。她用眼睛向保尔告别，眼里含着责备的神情。牢房的门在她背后砰的一声关上了，他的心感到格外沉重和阴暗。

老头子直到天黑也没有从他嘴里引出一句话来。卫兵和司令部的值勤人员都换了班。傍晚时候又带来一个新的犯人。保尔认出他是糖厂的木匠多林尼克。他是一个结实矮胖的人，穿着褪了色的黄衬衫和褴褛的上衣。进来的时候，他用尖锐的目光把牢房察看一遍。

保尔在一九一七年二月里见过他，那时候革命第一次冲击这个市镇。在那许多次喧嚷的示威中，他只听到一个布尔什维克的演说。那个人就是多林尼克。他爬上马路旁边的墙头，向士兵们发表演说。保尔还没有忘记他当时的结束语：

“弟兄们，请始终信赖布尔什维克，他们决不会出卖你们！”

从那以后保尔一直没有见过他。

老头子见到了生人十分高兴。显然，他觉得整天坐着一声不响是很难过的。多林尼克坐在他那木板床的边儿上，跟他一道抽烟，询问他各

种事情。

接着他又坐到保尔旁边。

“有什么好消息告诉我吗？”他问，“你是为什么关进来的？”

多林尼克得到的回答是非常简单的，他感觉到保尔不信任他，不愿意多说话。但是当他知道了保尔的罪名之后，他就用他那对机灵的眼睛惊讶地瞪着保尔，然后坐在他身旁。

“这么说，是你把朱赫来放走的，是不是？原来是这样。我还不知道他们已经把你抓住了呢。”

保尔十分惊讶，他用胳膊肘撑起身子来，说：

“你说哪一个朱赫来呀？我什么也不知道。什么罪名都可以硬往我身上安呀。”

多林尼克笑了，更靠近他一些。

“得了吧，小朋友，”他说，“你用不着瞒我。我知道的比你多。”

他的声音很低，为的是不叫老头子听见。他接着说：

“是我亲自把朱赫来送走的。现在，他或许已经到了目的地了。他把全部经过都告诉我了。”

沉默了一会儿，他似乎在想什么事情，接着说：

“你这样做是对的，孩子。但是你要知道，既然被捕了，他们又知道这件事情的经过，这事就棘手。老实说，这事真是糟透了。”

他脱下上衣，铺在地板上，靠着墙根坐下，开始卷另一支纸烟。

他末了所说的那些话，已经等于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了保尔。显然：多林尼克是自己人。既然他送走了朱赫来，这就是说……

黄昏时候，他知道了多林尼克是在彼得留拉士兵中间进行煽动的时

候当场被捕的，当时他正在散发省革命委员会号召士兵投诚加入红军的传单。

多林尼克很机警，他告诉保尔的不多。

“谁能说得准？”他心里想，“他们会用通条抽他的。他还年轻。”

晚间，当他们准备睡觉的时候，他用简短的话表达出他的不安来。他说：

“柯察金，你我的处境可以说是糟透了。结果怎样，我们等着瞧吧。”

第二天，牢房里又添了一个新犯人，是全镇闻名的理发匠什廖马·泽利采尔，一个大耳朵细脖子的家伙。他激动地指手画脚地对多林尼克说：

“瞧，是这么回事，福克斯、勃卢夫斯坦、特拉赫坦贝格那些家伙都准备用盐和面包欢迎他呢。我对他们说，要是你们愿意欢迎，那就欢迎好了。但是想叫谁跟他们一起签名，代表全体犹太居民呢？对不起，一个也没有。他们有他们的打算。福克斯有他的商店，特拉赫坦贝格有他的面粉厂，但是我有什么呢？别的犹太穷光蛋又有什么呢？我们这些穷光蛋什么也没有。不过，我倒有一条长舌头。今天，我正给一个军官刮脸，这家伙刚到不久。‘请您告诉我，’我问他，‘大头目彼得留拉知道不知道上次虐杀犹太人的事件？他会接待犹太代表团吗？’唉，我这长舌头给我惹来了多少麻烦！你猜猜看，当我替那军官刮完了脸，扑完了粉，什么都弄妥帖之后，他怎样对待我？他站起来，不但不给我钱，反而说我煽动反对政府，当场把我逮捕了！”泽利采尔用拳头捶着胸脯，又说，“什么煽动？究竟我说了什么？我只不过向那个人问了一下……他们就把我关了进来……”

泽利采尔十分激动，他说话的时候，不是扭着多林尼克衬衫上的纽扣，就是揪着他这只或那只胳膊。

多林尼克听着气呼呼的泽利采尔的谈话，不由得笑了。等泽利采尔说完，多林尼克很郑重地说：

“唉，什廖马，你是个聪明人，却做出这种糊涂事来。为什么你偏偏在这时候乱扯呢？我觉得你被抓到这儿来，恐怕有点不妙。”

泽利采尔会意地看了他一眼，失望地挥挥手。这时候牢门开了，保尔认得的那个造私酒的老太婆又给推了进来。她狠狠地诅咒那个押她的哥萨克兵：

“喝了我的酒不给钱，还把我关起来，叫你和你们的司令官都不得好死。”

哥萨克兵随手把门砰的一声带上，接着就是下锁的响声。

她坐在木板床上，老头儿开玩笑地说：

“怎么，又回来了吗，长舌头的老太婆？请坐请坐，欢迎欢迎。”

她狠狠地瞅了他一眼，提着包袱走开，坐在多林尼克旁边的地板上。

原来那些兵从她那里弄到几瓶私酿酒之后，又把她押了回来。

突然，他们听见从门外卫兵室里传来了一阵呼喊声和脚步声，一个人高声地发着命令。牢房里所有的犯人都转过头来听着。

在广场上，在那顶上有一座古老钟楼的简陋难看的教堂旁边，正发生着本镇少见的新奇事情。全副武装的谢乔夫狙击师的部队，正列成长方队形从三面把广场围了起来。

前面由教堂的台阶起，后面直到学校的围墙，有三个步兵团列成棋盘式的四方阵形。

彼得留拉“政府”的这个战斗力最强的师团的士兵站在那里，他们穿着肮脏的灰军服，头上戴着可笑的、像是切成两半的西瓜似的俄罗斯钢盔，步枪挨着大腿，身上挂满子弹带。

这个师团穿的是前沙皇陆军剩下的很好的制服和靴子，其中一大半人是顽固地反对苏维埃的富农分子，这次调到谢佩托夫卡来，是为了保

护这非常重要的、有战略价值的铁路枢纽。

闪亮的铁轨由这个镇向五个方向伸去。如果彼得留拉失去这个地方，就等于失去了一切。现在他那“政府”所统治的地盘已经很小了。他只好把温尼察那样的小城当作首都。

“大头目”决定亲自检阅各部队。为了迎接他，镇上一切都准备就绪。

新编的一个团被安排在不容易看见的地方——广场最远的一个角落里。这是一些光着脚，穿着各种颜色服装的青年人。他们不是夜里给巡查队从炕上拉来的，就是从街上抓来的。这些青年农民没有一个愿意打仗，全都说：

“谁也不是傻瓜。”

彼得留拉军官们的最大成就，就是用武装把拉来的壮丁押到镇上，再把他们分成中队和大队，并把枪械发给他们。

但是，就在第二天，有三分之一的人已经不见了，后来人数也是一天比一天少。

要是发靴子给他们，那未免太蠢了，而且根本就没有那么多的靴子。于是下了一道命令：要他们都穿好鞋袜参军。这个命令的效果是惊人的。谁知道他们从什么地方收集了那么些破烂鞋子，这些鞋全靠铁丝或麻绳缚在脚上。

这样，只好带他们光着脚来参加阅兵式。

步兵后面横列着戈卢勃的骑兵团。骑兵挡住那密密的好奇的人群。所有的人都想看看阅兵式。

“大头目”本人要来！这样的事情在镇上是少有的，谁也不愿意放过这个免费参观表演的机会。

教堂的台阶上站着一群校官和尉官、神父的两个女儿、一伙乌克兰教师、一伙“自由”哥萨克，和稍微有点驼背的市长——总之，都是代

表“上流社会”的人物，而在他们中间，穿着契尔克斯袍子的，是步兵总监。他是阅兵式的指挥官。

在教堂里，瓦西里神父也穿起了复活节穿的法衣。

欢迎彼得留拉的盛大仪式准备好了。蓝黄色的旗帜也升起来了，因为新兵要向它举行效忠宣誓。

师长乘着一辆破旧的、痨病鬼似的福特牌汽车到车站去迎接彼得留拉。

步兵总监把身材很好、留着两撇拈得很考究的小胡子的切尔尼亚克上校叫到身边，对他说：

“带一个人去检查检查城防司令部和后方机关，看看一切是否都清洁整齐。假如有囚犯的话，就查问一下，把不重要的废料统统赶走。”

切尔尼亚克叩着靴后跟敬了个礼，拉着身边一个哥萨克骑兵上尉，一道骑马走了。

步兵总监非常温存地对神父的大女儿说：

“宴席怎么样了？是不是都预备好了？”

“是呀，城防司令官正在那儿照料呢。”她回答，同时向漂亮的步兵总监瞟了一眼。

突然，人们骚动起来了：一个骑马的人伏在马背上，沿着公路飞一般地跑来。他挥着手喊道：

“他们来了！”

“各——就——各——位！”总监大声喊着。

所有的军官都慌忙跑回各自的队伍去。

当那辆福特牌汽车在教堂的正门口喘息的时候，军乐队开始奏起《乌克兰仍活在人间》来。

大头目彼得留拉本人在师长后面，呆头呆脑地走下车来。他中等身材，一个有棱角的大脑袋牢实地栽在紫红的脖子上，穿着头等蓝呢料子做的近卫军的上衣，束着黄色的皮带，佩着一支精巧的、藏在软皮套里的勃朗宁手枪，头上戴的军帽嵌着一只三叉枪的帽徽。

西蒙·彼得留拉完全不像个军人，他连一点儿威武的气概也没有。

他听着步兵总监简短的报告，不知为什么现出了不满的神情。接着是市长对他致欢迎词。

彼得留拉一边心不在焉地听着，一边从市长的头上望过去，眺望着排列好的队伍。

“我们开始检阅吧。”他对总监点着头说。

他走上那旁边竖着军旗的小检阅台，向士兵作了十分钟的演说。

这演说没有一点儿说服力，他一直提不起精神来，显然他在路上累乏了。演说结束的时候，士兵们就按照事先安排好那样齐声喊着：“万岁！万岁！”接着他走下检阅台，用手巾揩去前额的汗珠，在总监和师长陪伴之下，开始检阅各个部队。

走过新兵队伍的时候，他气愤地咬着嘴唇，轻蔑地皱着眉头。

检阅快要结束的时候，新兵参差不齐地一排跟着一排向旗子走去。旗子旁边站着瓦西里神父，手里拿着一本圣经。新兵们先吻了圣经，接着又吻了旗子的一角。就在这时候，突然发生一桩意外的事情。

谁也不知道怎么会有一个请愿团挤到广场上来，走到彼得留拉面前。富有的木材商人勃卢夫斯坦走在代表团的前头，按照惯例，双手捧着一盘面包和食盐（这是款待的象征），跟在他后面的，是杂货商人福克斯和别的三个富商。

勃卢夫斯坦像奴仆一样地弯着腰，把面包和食盐献给彼得留拉。站在彼得留拉旁边的一个军官代他收起了这些献物。于是勃卢夫斯坦说：

“敝镇的犹太居民，对阁下，国家的元首，表示深切的感激和敬意。

请阁下接受这份犹太人签名的祝贺书。”

“好的。”彼得留拉草草地看着祝贺书，哼了一声。

这时候福克斯说话了。

“我们极其恭顺地请求阁下，准我们开店营业，并保护我们犹太人不受迫害。”福克斯吃力地挤出这难以说出口的话来。

彼得留拉恶狠狠地皱着眉头回答说：

“我的部下不会迫害犹太人。这一点你要好好记住。”

福克斯双手一摆，做了个绝望的姿势。

彼得留拉生气地耸了耸肩膀。请愿团恰恰在这个时候出场，叫他非常生气。他转过身来，戈卢勃正站在他的后面咬着他的小黑胡子。

“上校，这些人正在控诉你的哥萨克兵。请你调查一下，给以适当的处置，”彼得留拉说。接着他又转向总监，命令说：“阅兵式开始。”

倒霉的请愿团全没有料到会碰上戈卢勃，他们赶快溜走了。

现在观众的全副精神都贯注到检阅的部署上面了。尖锐刺耳的口令声到处响着。

戈卢勃赶上勃卢夫斯坦，脸色非常镇静，但是恶狠狠地、清清楚楚地低声对他说：

“赶快给我滚开，你们这些该死的异教徒，要不，我就把你们剁成肉酱。”

军乐响了，第一批部队开始通过广场。士兵们一走到彼得留拉站着的地方，就一齐机械地高呼“万岁！”然后沿着公路转到侧面的街道上去。在各中队的前头，是穿着崭新的茶色军服、像在散步时一样手里摆弄着手杖随便走着的军官们。这种军官们摆弄着手杖和士兵们持着步枪通条行进的派头，都是谢乔夫狙击师的部队首先兴下的。

最后是那些才抓来的新兵，他们乱挤乱碰地走着。

他们的光足发出柔软的沙沙的脚步声，军官们尽力使他们保持秩序，但是办不到。当第二中队走近的时候，右翼排头的一个穿麻布衬衫的小伙子，只顾出神地张着嘴巴看“‘大头目’”，不提防，一脚踩进泥坑里，扑通一声摔倒在公路上。

步枪摔在石头上，哗啦啦地滚出好远。他拚命想爬起来，但是后面的人立刻又把他撞倒了。

观众哈哈大笑起来。队伍混乱了。士兵们乱七八糟地通过了广场。那倒霉的小伙子急忙捡起步枪，赶上自己的队伍。

彼得留拉转过身去，不愿意看这不愉快的表演。他没有等到队伍过完，就向汽车走去。总监跟在他后头，小心地问道：

“长官阁下，不留在这儿吃午饭吗？”

“不！”彼得留拉愤愤地说。

谢廖沙、瓦莉亚和克利姆卡也杂在人群里，站在高高的教堂围墙后面瞧热闹。

谢廖沙两手紧紧地抓住铁栏杆，用充满憎恨的眼睛眺望着下边的士兵们。

过了一会儿他离开栏杆，故意用一种挑衅的语调，同时提高嗓门叫别人都能听到的对瓦莉亚喊道：

“我们走吧，瓦莉亚，这杂货店快关门了！”

别的人都惊奇地转过脸去看他，但是他毫不理睬，只管朝栅栏走去，瓦莉亚和克利姆卡也跟着他走了。

切尔尼亚克上校和那个哥萨克上尉副官飞马到了城防司令部门前，跳下马，把马交给一个勤务兵，大步走进了卫兵室。

切尔尼亚克厉声问一个卫兵：

“司令官在哪儿？”

“不知道，他出去了。”卫兵结结巴巴地回答。

切尔尼亚克看了看那肮脏的、从来没打扫过的卫兵室。所有的床上都是一塌糊涂，那些守卫的哥萨克兵随便躺在上面，甚至连长官进去也不想站起来。

“你们这叫做什么呀？这儿简直是猪圈！”切尔尼亚克咆哮着说，“你们为什么像一群猪崽似地躺着？”他说着就朝那些躺着的人走去。

有一个卫兵坐起来，打了一个饱嗝，然后不客气地对他吼道：

“你到这儿来吼叫什么？我们这儿也有自己的长官呵！”

“你说什么？”切尔尼亚克向前抢进一步。“你知道你在跟谁说话吗，畜生？我是切尔尼亚克上校，听见过没有？你这狗养的。马上给我爬起来，要不，我就打你们一顿棍子，”大发雷霆的切尔尼亚克在卫兵室来回走着。“马上把脏东西都给我打扫干净，床铺也要整理好，还要把你们的那些鬼脸也收拾得像个人样子。你们说，你们像什么样子？你们哪里还是哥萨克兵，简直是一群土匪。”

他的脾气是发不完的。他发疯似的一脚把摆在过道上的一只脏水桶踢翻。

那副官也不比他落后，不住嘴地臭骂那些卫兵，同时又不停地挥动着他那条三根皮带的马鞭，把那些懒虫一齐赶下床。

“‘大头目’正在检阅，他也许要上这儿来。赶快起来，把一切都收拾好！”

那些哥萨克兵看出事态很严重，说不定真的要挨鞭子——他们全都知道切尔尼亚克这名字，大伙就像发疯一样东冲西撞，拚命打扫。

他们起劲地干起来了。

“我们还应当去看一看那些囚犯，”副官提议说，“谁知道他们这里关

了些什么人。要是‘大头目’看见，可就糟糕了。”

切尔尼亚克问卫兵说：“钥匙在谁那里？马上把门打开。”

班长急忙走上去，把门打开。

“司令官究竟在什么地方？难道我能老在这儿等他吗？马上去找他，叫他到这儿来，”切尔尼亚克命令说，“叫卫兵在院子里站队……步枪为什么不上刺刀？”

“我们是昨天才换班的。”班长解释说。随后他就冲到门外找司令官去了。

副官踢开牢房的门。里面有几个人站起来，其余的仍然躺着。

“把门全打开，”切尔尼亚克命令说，“这儿太黑了。”

他仔细看着囚犯们的脸。

“你是为什么给抓来的？”他厉声问那个坐在木板床上的老头子。

老头儿扯着裤子站起来，他给这严厉的喊声吓得昏头昏脑，讷讷地说：

“我自己也不知道。他们把我关在这里，我就待着吧。有一匹马在我的院子里丢了，可是那并不是我的过错呀。”

“谁的马呢？”副官插嘴问。

“是公家的马呀。住在我家里的那些人把它换了钱买酒喝了，却把罪名加在我头上。”

切尔尼亚克迅速地从头到脚地把那老头子打量了一番，不耐烦地耸了耸肩膀。

“收拾你的东西，赶快给我滚出去！”他喊道，同时转向那个造私酒的老太婆。

那老头子一下子还不相信真的放他出去，就眯着那对半瞎的眼睛，问那副官：

“那么，我真地可以走了吗？”

副官点了点头：“是的，赶快滚出去，越快越好。”

老头子慌忙由木板床上拿起他的袋子，侧着身子跑出门去。

“你是为什么被捕的呢？”切尔尼亚克问那个老太婆。

老太婆连忙把嘴里的肉饼子吞下去，啰哩啰嗦地说：

“老爷，我被关起来可真冤枉。听我说，老爷，我是一个寡妇，他们喝了我自己造的酒，随后还把我押到这儿来。”

“哦，你是卖私酒的吗？”切尔尼亚克问。

“老爷，你把这叫做买卖吗？”那老太婆气愤了，“他，司令官，拿了我四瓶酒，连半个铜板也没有给我。他们全都这样，喝我的酒不给钱。你说这是什么买卖呀？”

切尔尼亚克拦住她说：“够了，够了，滚出去吧。”

老太婆没有等第二次再发命令，就抓起篮子，向他深深地鞠了一躬，一面向门口退，一面说：

“好老爷，祝你长寿百岁！”

多林尼克瞪着眼睛看着这出喜剧。囚犯们谁也不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但是有一点他们是明白的——新来的这些人都是大官儿，他们有释放囚犯的权力。

切尔尼亚克接着便问多林尼克：

“你犯的是什么罪？”

“上校老爷对你说话，你应该站起来。”副官叱责他。

多林尼克慢条斯理地从地板上爬起来。

“我问你，你犯什么罪？”上校又重复说了一遍。

多林尼克有好几秒钟呆呆地看着上校刮得光光的脸和拈得很考究的小胡子，随后又看看他那顶克伦斯基式的新帽子的遮檐和三叉枪的帽徽，突然，一个模糊的念头在他的脑海中一闪——“说不定能混过去呢？”

“我是因为夜里八点钟以后在镇上走路被捕的。”他把脑子里首先想到的话说了出来。

他在苦痛的紧张心情中期待着。

“你为什么要在深夜里上街呢？”

“不是深夜呀，那时候也就十一点。”

他说这话的时候简直不相信会有那样大的好运气。

“出去吧！”他听到这简短的命令，两条腿甚至哆嗦了一下。

他连上衣都忘了去拿，就大步走了出去。这时候副官已经在审问另一个犯人了。

保尔是在最后。他仍然坐在地板上，眼前发生的事情他完全糊涂了。他甚至不明白多林尼克为什么也被放出去了。他们都被释放了。但是多林尼克，多林尼克……他说是在戒严以后上街被捕的。……终于，保尔也明白了。

上校开始用老一套话审问枯瘦的泽利采尔：

“你为什么被捕？”

脸色苍白、心神不安的理发匠急躁地回答说：

“他们说我进行煽动，但是我不明白，我煽动了什么。”

切尔尼亚克立刻警惕起来：

“什么？煽动？煽动什么？”

泽利采尔把两手一摊，说：

“我也不知道。我只说有人正在召集犹太人，在给‘大头目’的请愿书上签名。”

切尔尼亚克和副官全都走到泽利采尔跟前。

“你说的是什么请愿书？”

“是恳求停止迫害犹太人的请愿书。你们知道，我们这儿对犹太人有过惊人的抢劫和屠杀。居民全很害怕。”

“我明白了，”切尔尼亚克打断他的话说，“我们会替你们这些犹太鬼起草请愿书的。”他转向那哥萨克副官说：“这家伙最好关到最安全的地方。把他带到总部去。我要亲自问他，看看究竟是什么人打算呈递请愿书。”

泽利采尔还想分辩，但是副官已经愤怒地扬起手，用马鞭在他背上狠狠地抽了一鞭子。

“住口，你这畜生！”

泽利采尔疼得扭着身子，倒在后面的角落里；他的嘴唇不住地打颤，好容易才抑制住哭声。

就在这时候，保尔站了起来。现在牢房里只剩下他和泽利采尔了。

切尔尼亚克站在保尔前面，他那对黑眼睛上下打量他。

“喂，你是为什么关进来的？”

上校的问题得到了迅速的回答：

“我把旧马鞍子的一边割下来做鞋底。”

“谁的马鞍子呢？”切尔尼亚克不明白。

“有两个哥萨克兵住在我们家里，我把他们的一只旧马鞍子割一块下来做鞋底，哥萨克兵就把我带到这儿来了。”因为满怀着可能得到释放的狂热希望，他又补充说，“要是我知道这是不许可的……”

上校不在意地看了看保尔。

“我真不明白这个城防司令官干的是什么事情，关了这么多这样的犯人！”于是他转向门口，喊道，“你回家去吧。告诉你父亲，以后要好好地管教你。唔，赶快走吧！”

保尔简直不相信他的运气，心几乎要从胸口跳出来，他抓起了多林尼克放在地板上的上衣，朝门口冲去。他穿过卫兵室，从刚走出来的切尔尼亚克后面溜进院子里，再从这里跑出边门，走上大街。

现在只剩下不幸的泽利采尔一个人留在牢房里了。他怀着极度的苦痛看看四周，本能地朝门口走了几步，就在这时候，一个哨兵走进卫兵室，关上门，上了锁，坐在门边的板凳上。

在台阶上，切尔尼亚克很得意地转过脸来对副官说：

“幸亏我们到这里看了一下。你瞧，这里关了多少废料……我们倒应该把这个司令官也关他两个星期。好了，咱们走吧？”

班长已经在院子里把他的队伍排好了。一看见上校出来，就慌忙跑到他跟前报告说：

“上校大人，全班在此听候命令。”

切尔尼亚克一只脚踩上马镫，轻轻地跳上马鞍。可是副官在跨上他那匹调皮的马的时候倒很费劲。切尔尼亚克紧紧地拉住马缰绳，对班长说：

“告诉司令官，说我已经把他关在这里的一群废物都放走了。并且对他说，凭他在这儿做的这些事情，我得把他关两个星期。那里还扣留着的那个家伙，马上给我送到总部来，注意警卫。”

“是，上校老爷。”班长向他敬礼。

上校和副官用马刺驱着马，跑向广场，那儿的阅兵式已经快要结束了。

保尔翻过第七道栅栏就停下来了。他已经没有力气再往前跑了。

在那个憋死人的牢房里饿了这些天，他一点劲儿也没有了。他不能回家，要是到谢廖沙家，万一被谁知道，那么谢廖沙全家定要遭殃。他到什么地方去呢？

他不知道怎样办才好，只好继续跑，跑过许多菜园和庄园的后院，直到胸脯撞到一道栅栏上，他才清醒过来。他看了一眼就愣住了：在这高高的木板栅栏后面就是林务官的花园。瞧，他那两条疲乏的腿竟把他拖到什么地方来了！难道是他打算跑到这儿来的吗？不是的。

但他为什么不到别处，偏偏到了这儿呢？

这个问题他自己也不能答复。

他最需要的是到什么地方好好休息一下，然后再考虑下一步怎么办。他知道花园里有一个凉亭，在那里谁也不会发现他。

他纵身一跳，一只手抓住栅栏的上端攀上去，跳进了花园。他看了看那隐现在树林后的房子，随后就朝凉亭走去。凉亭的四面差不多都是敞着的。夏天还有野葡萄掩住它，现在却没有什么遮拦。

他正要转回栅栏那里去，但是已经晚了：他听到后面有狗叫声。一只大狗从屋子里跑出来，沿着树叶掩蔽的小道迎面向他扑过来。

保尔准备防御了。

第一次的进攻被他一脚踢回去。但那只狗又准备作第二次的猛扑。谁知道这场战斗会怎样结束呢？可是这时候有一个保尔熟悉的、响亮的声音在喊：

“回来，特列左尔，回来！”

冬妮亚沿着小道跑过来了。她上前拉住特列左尔脖子上的皮带，对着靠栅栏站着的保尔说：

“您怎么到这里来呢？这条狗会咬伤您的。幸亏我……”

她突然愣住了。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这个不知道怎样闯到这儿来的少年，多么像保尔·柯察金呀！

那个靠着栅栏的少年动了一下，低声说：

“你……您认得出我吗？”

冬妮亚叫了一声，疾速地朝保尔走去。

“保尔，亲爱的，是你？”

特列左尔把她的叫声当作袭击的信号，用力一跃扑上前去。

“回去！”

特列左尔被冬妮亚踢了几脚，不高兴地夹着尾巴向屋子走去。

冬妮亚紧握住保尔的双手，问道：

“你自由了吗？”

“难道你已经知道了吗？”

冬妮亚压不住自己的激动，急促地回答说：

“我全都知道。莉莎告诉我的。但是你怎么跑到这儿来的呢？是他们放你出来的吗？”

保尔有气无力地回答说：

“他们错放了我，我才跑了出来。他们现在一定又在搜查我了。我是无意间跑到这儿来的。本来打算在凉亭里歇一下。”接着，像是抱歉似的补充说，“我实在累极了。”

她凝视了他好一会儿，心里交织着惊和喜的感情，一股怜悯和温柔的浪潮席卷了她。她紧紧地握住他的手，说：

“保夫鲁沙，我亲爱的保尔，我亲爱的，我心上的人……我爱你。……你听见了吗？……你这倔强的孩子，那天你为什么要走开呢？现在你就和我们，和我住在一起吧。我怎么也不放你走了。这儿很清静，你要住多久就住多久。”

但是保尔摇了摇头。

“要是他们在这儿找到了我，那怎么办呢？我不能够到你家去！”

她的手更紧地握着他的手指头，她的睫毛在颤抖，眼睛在闪光。

“要是你不到我家去，你以后永远别再见我。你要知道，阿尔焦姆已经不在这儿，他已经被押去开车了。所有的铁路工人都被征调去了。你说你到哪儿去呢？”

保尔了解她的烦恼，但是他又怕连累这个心爱的姑娘。连日的折磨已经使他无法支持，他很想休息一下，又饿得难受，他终于答应了。

当他坐在冬妮亚房间里的沙发上的时候，厨房里的母女俩正在谈话：

“听我说，妈妈。我的那个学生，保尔·柯察金现在正坐在我的房间里。你还记得他吗？我一点也不想瞒你。他因为放走了一个布尔什维克水兵被捕了。现在他逃了出来，没有躲藏的地方。”她的声音颤抖了。“妈妈，我请求你，让他暂时住在我们家里。”

她的眼睛在恳求着。

母亲想探出冬妮亚的心思，就说：

“好的，我不反对。不过你打算把他安顿到什么地方呢？”

冬妮亚满脸绯红，非常难为情而又激动地回答说：

“我打算把他安顿在我房里的长沙发上。不过，我们可以暂时不告诉

爸爸。”

母亲盯着冬妮亚的眼睛，问她：

“哦，这就是你哭的原因吗？”

“是呵。”

“但是他还完全是一个孩子呵。”

冬妮亚激动地扯着自己的罩衫的衣袖：

“是的，可是，要是他不逃出来，他们会把他当作一个大人枪毙的。”

保尔在她们家里，这使冬妮亚的母亲很担心。保尔的被捕和冬妮亚对他的肯定无疑的爱情，都使她不安；况且，她对保尔一点也不了解。

冬妮亚热心地张罗起来了，她对母亲说：

“妈妈，他要洗个澡才好。我马上就去预备。他实在脏得跟一个真正的火夫一样。他好久连脸都没有洗……”

她跑出去忙着收拾浴室、准备衣服和烧水去了。接着，她跑进她的房间，一句话也不说就抓住保尔的手，把他拉到洗澡间去。

“你把身上的衣服都换下来。这是一套替换的衣服。你的衣服都得洗一洗。你穿这一套吧。”她指着椅子上那叠得整整齐齐的、领子带白条的蓝色水手衫和肥腿裤子。

保尔惊讶地望望四周。冬妮亚笑嘻嘻地说：

“这是我在舞会扮男装用的衣服。你穿起来一定很合适。好，你就洗吧，我走了。趁着你洗澡，我给你准备吃的东西去。”

她随手带上了门。保尔只好赶快脱去衣服，跳进澡盆。

一小时后，三个人——母亲、女儿和保尔——开始在厨房里吃午饭

了。

保尔因为饥饿，不知不觉已经吃完了第三盘。开头，他在冬妮亚的母亲面前觉得有点不好意思，后来看到她对他的态度很热情，也就不再拘束了。

吃过了午饭，他们一齐到冬妮亚的房间里。保尔答应冬妮亚母亲的要求，把他所遭受的苦难原原本本地述说了一遍。

“那么，您打算以后怎么办呢？”冬妮亚的母亲问。

保尔思索了一下，回答说：

“我想见见我哥哥阿尔焦姆，然后离开这儿。”

“到哪儿去呢？”

“我想到乌曼或是基辅去。连我自己也定不下来，但是不管怎么样，我必须离开这儿。”

保尔简直不相信他的环境变化得这样快——早上他还在牢房里，而现在，他却与冬妮亚并肩坐着，穿着洁净的衣裳，特别是，他现在已经自由了。

生活有时候就是这样变幻莫测——一会儿是满天云雾，转眼间又现出了灿烂的太阳。要是他没有再度被捕的危险，这时候他真可以说是幸福的人了。

然而，正是现在，在这宽大而安宁的屋子里，他还有被抓走的可能。

他必须离开这儿，什么地方都行，就是不能留在这儿。

可是他又觉得，他一点也不想离开这儿，真不像话！以前读英雄加里波第传记，那是多么激动人心呵！他是那样地羡慕他，加里波第的生活是艰苦的，敌人在全世界各处追逐他。而他，保尔，仅仅才经过了一星期的可怕的苦难，就好像是过了一年似的。

显然，他是不会成为一个了不起的英雄的。

“你在想什么呀？”冬妮亚俯下身子问他。他觉得她的碧蓝的眼睛像无底的深渊一样。

“冬妮亚，要我把赫里斯季娜的事情告诉你吗？”

“你说吧……”冬妮亚兴奋地说。

“……她就是这样一去不复返了。”他很吃力地说出了最后这句话。

屋子里的时钟有节奏地滴答滴答地响着。冬妮亚低着头，紧紧地咬着嘴唇，几乎哭了出来。

保尔看了看她，然后坚决地说：

“我今天就得离开此地。”

“不，不，今天你无论如何不能走，什么地方都不许去！”

她那温柔的纤细的手指头轻轻地伸到他那蓬乱的头发里，亲切地抚摸它……

“冬妮亚，你应该帮助我。请你到调车场去替我找找阿尔焦姆，并且送一个条子给谢廖沙。我有一支手枪藏在老鸹窝里。我不能去拿，叫谢廖沙拿下来吧。这些你能替我办吗？”

冬妮亚立刻站起来说：

“我马上就去找莉莎，跟她一道到调车场去。你这就写给谢廖沙的条子吧，我送去。他住在哪儿？要是他想见见你，我可以告诉他你现在在哪儿吗？”

保尔想了一下，回答说：

“让他今天晚上把手枪送到花园里来吧。”

冬妮亚回来时，天已很晚了。保尔睡得正香。她的手一碰到他，他

立刻就醒了。她快乐地微笑着说：

“阿尔焦姆马上就到这儿来。他刚刚出车回来。由莉莎的父亲担保，他请假出来一个钟头。机车正停在车厂里。我不能告诉他说你是在这儿。我只说，我们有非常重要的事情要转告他。你瞧，那不是他来了！”

冬妮亚跑向门口。阿尔焦姆正惊讶地站在那里，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他进来以后，冬妮亚随手把门关上，这样，她的患伤寒病刚好、正躺在书房里休养的父亲，才不会听到他们的谈话。

阿尔焦姆的双臂紧抱着弟弟保尔，抱得保尔的骨节咯咯地响起来。

“亲爱的弟弟！保尔！”

最后，他们决定了：保尔明天就动身。阿尔焦姆设法让他坐在谢廖沙的爸爸开的机车上到卡扎亭去。

素来刚强的阿尔焦姆，这些天来担心弟弟的命运，为他着急，十分痛苦，现在他已情不自禁，感到实在说不出是多么舒畅。

“就这样，明天早上五点钟你到材料库那里去，当机车在装木材的时候，你就坐上去。我本来还想跟你谈一会儿，但是现在我必须回去了。明天早上我送你走。我们已经被编成一个铁路员工大队。就跟在德军占领的时候一样，在武装卫兵监视下干活。”

他告别后就走了。

天已经黑了，这正是谢廖沙该到花园来的时候。保尔一面等他，一面在黑暗的房间里来回地踱着。冬妮亚和她母亲一块儿陪着她爸爸。

在黑暗里，他同谢廖沙见面了。他们互相紧紧地握着手。瓦莉亚也同他一起来。他们低声谈着。

“我没有把手枪带来。你们院子里尽是彼得留拉的兵，他们把马车停在那儿，还生起了火。要爬到树上无论如何是不可能的，真倒霉。”谢廖沙这样解释着。

“不管它吧。”保尔安慰他说，“说不定这样反而好些。在路上，他们可能查出来，那会掉脑袋的。不过，以后你一定要把它拿走。”

瓦莉亚凑近他问：

“你什么时候动身？”

“明儿，瓦莉亚，天一亮就动身。”

“你是怎样逃出来的？你讲一讲吧。”

保尔低声地、迅速地把经过情形告诉了他们。

他们互相亲切地告别。谢廖沙不开玩笑了，他心里很难过。瓦莉亚痛苦地说：

“保尔，祝你一路平安，不要忘了我们呵！”

他们走了，黑暗立刻吞没了他们。

房间里静悄悄的。只有时钟在迈着准确的、不倦的步伐继续走着。两个年轻人谁也没有心思睡觉，因为再过六个钟头他们就要分离了，而且说不定将永远不能再见。在这短短的时间里，他们两个人心里的千言万语难道能够说得完吗？

呵，青春，无限美好的青春呵，当情欲还没有萌发，只是从急速的心跳而隐约地被感到的时候；当无意间触及爱人胸脯的手像受惊一样地颤抖和赶快移开的时候；当纯洁的青春的友情阻住最后一着的时候；还有什么能比爱人搂着脖颈的手臂，比像触电一样的热烈的亲吻更甜蜜的呢！

在他们建立友情以来，这是第二次的接吻。除了自己的母亲，谁也没有抚爱过保尔，相反，他经常挨打。冬妮亚的爱抚使他感到分外激动。

他没有想到在残酷的、受迫害的生活里还有这样的欢愉。在人生的道路上遇到这个姑娘，真是极大的幸福！

在黑暗里，他闻到了她的发香，又似乎看到了她的眼睛。他说：

“冬妮亚，我是这样地爱你！我说不出多么爱你——我不知道怎样对你说。”

他的脑子很乱……她那柔软的肉体是多么惹人呵……但是青春的友情比别的一切都更高贵。他对她说：

“冬妮亚，等太平的时候，我一定要作一个电工。如果你不拒绝我，如果你对我的爱是真诚的，不是儿戏的话，那时我愿意作你的好丈夫。我永远不欺负你，要是我得罪你，就让我死。”

他们不敢拥抱着睡觉，恐怕她的母亲看见了不高兴，因此他们分开了。

他们睡着的时候天已经渐渐透亮了，临睡时他们约定了谁也不许忘记谁。

早晨，冬妮亚的母亲很早就把保尔叫醒了。

他急忙起身。

当他在浴室里换上他自己的衣服、鞋子和多林尼克的上衣的时候，冬妮亚的母亲又唤醒了冬妮亚。

他们匆忙地冒着潮湿的朝雾走到车站，又绕过车站走到木堆旁边。这时，阿尔焦姆正在一辆装满了木柴的机车附近等得十分焦急。

巨大的机车在嗤嗤响着的蒸气中慢慢地朝他们开过来。

老勃鲁扎克在机车的窗子里张望着。

他们慌忙互相告别。保尔紧握住机车的扶梯，爬了上去。他一回头，看见了站在岔道上那两个熟识的人影：高大的阿尔焦姆和苗条的娇小的冬妮亚。

晨风猛卷着冬妮亚的罩衫的领襟，摇着她那栗色的鬈发。她在向他挥手。

阿尔焦姆瞟了好容易才抑住啜泣的冬妮亚一眼，心里想：

“要不我就是个十足的傻瓜，要不就是这两个年轻人有点反常。保尔，保尔，你这个不安分的毛孩子呵！”

列车转弯的时候，他转过身来对冬妮亚说：

“唔，我想我们两个可以做朋友了吧？”于是冬妮亚的小手就握在他那巨大的手掌里了。

这时候，从远方传来了正在加快速度的火车的轰隆声。

[1] 保夫鲁沙是保尔的爱称。冬妮亚说走了嘴，觉得不好意思，接着改称柯察金。

[2] 鲍贡团，一九一八年俄国国内战争中一个战功卓著的红军团队。鲍贡是十二世纪乌克兰民族解放斗争的英雄。

7

整整一个星期，这个给战壕和蜘蛛网一样的带刺铁丝网围绕着的小镇，总是在隆隆的炮声和尖脆的枪声里醒来或睡去。只有在夜深时候才是安静的，但是偶尔还有一阵枪声冲破深夜的沉寂：那是双方的岗哨在互相试探。天一透亮，士兵们就聚在许多大炮周围忙碌起来。大炮张开黑嘴，凶猛地、吓人地咳嗽起来。人们连忙把新的炮弹装上去。炮手把绳子一拉，大地便震颤起来。炮弹嘶嘶地飞到离小镇三俄里外被红军占领的村庄上落下来，轰隆一声炸开，把无数的泥块抛向空中。

红军的炮队设在一座古老的波兰修道院的院子里。这个修道院在村子正中的高岗上。

炮兵队政委扎莫斯京同志骤然从睡梦中跳起来。他刚才用炮身作枕头睡了一觉。他紧了紧挂着沉重的手枪的皮带，然后侧着耳朵倾听炮弹的呼啸，等候它的爆炸。接着他那响亮的喊声就在院子里响起来：

“同志们，起来，明天我们再补睡吧。是时候了，起——来！”

炮兵们都在大炮周围睡觉。大伙全像政委一样敏捷地跳了起来。只有西多尔丘克起得晚，他懒懒地抬起他的头。

“你们这些混蛋，天还没有亮，就哇啦哇啦叫起来——真是一群讨厌的家伙！”

扎莫斯京哈哈大笑，说：

“呵！西多尔丘克，弟兄们真是太不自觉了，竟没有照顾到你还没有睡够。”

炮兵西多尔丘克起身了，仍然不满意地嘟哝着。

几分钟后，修道院院子里的大炮怒吼起来，炮弹在镇上爆炸了。白军在镇上糖厂那座高烟囱上用木板搭了一个瞭望台，上面坐着一个军官和一个电话员。他们是沿着烟囱的铁梯爬上去的。

全镇的情况一目了然。他们就在这里指挥炮兵射击。围城红军的每一动作，他们都看得清清楚楚。今天红军方面表现得特别活跃。从蔡斯望远镜可以看到红军部队的移动。一列装甲火车慢慢地沿着铁路朝波多尔斯克车站开去，不停地开炮。后面就是步兵的散兵线。红军一连进攻了几次，想攻下这个市镇，但是白军却掩蔽在近郊的战壕里固守着。各个战壕喷出了猛烈的炮火，到处都是密集的枪声。当进攻最紧张的时候，这声音就变成了不断的怒吼。在弹雨下面，红军支持不住，又撤退了，战场上留下了不动的尸体。

今天对本镇的轰击比过去更凶猛、频繁、坚决。大炮不断的轰击使得空气震颤起来。从糖厂的烟囱上头可以清楚地看见布尔什维克的战线正向前推进。布尔什维克的战士们卧在地面上，跌倒又爬起来，向前进攻。他们差不多把车站占据了。谢乔夫师团把所有的后备队全都调了上来，可是还堵不住火车站上被打开的缺口。那些抱着拚命的决心的布尔什维克已经冲进了车站周围的各条马路了。在一阵短促而猛烈的攻击之后，守卫车站的彼得留拉谢乔夫狙击师的第三大队终于被迫退出他们最后的阵地——近郊的各个花园与果园，狼狈地、三五成群地向镇里逃去。红军的先头部队不让他们有喘息的机会，继续挺进，用刺刀开路，扫除了白军的后卫，占据了各条街道。

谢廖沙和他全家以及他们的近邻们一道躲在地窖里，但是现在，任何力量也不能叫他再待在地窖里了。他要到上面去。他不管母亲的反对，径自跑出了那阴森森的地窖。装甲汽车“萨盖达奇内”号正辘辘地从他家门口开过去，一面退却一面疯狂地扫射着。彼得留拉的败兵慌乱地跟在它后头逃跑。其中有一个闯进了谢廖沙家的院子里。他慌忙抛下钢盔、步枪和子弹袋，然后爬过篱笆，钻到菜园里去了。谢廖沙决心到街上去看看。彼得留拉的败兵正沿着通向西南车站的大道逃窜。装甲汽车在掩护他们退却。通到镇上的大道上空无一人。忽然，一个红军战士跑到大道上来了。他迅速地卧倒，向大路的那一头射击。接着又出现了第二个，第三个……谢廖沙看见他们一面跑一面弯着身子追击。其中有一个脸上晒得黝黑、眼睛发红的中国人，上身只穿着一件贴身衬衫，胸口交束着机枪的子弹带，两只手都握着手榴弹，一点也不掩蔽地猛追过来。跑在最前头的那个红军战士还很年轻，手里提着一架轻机枪。这是

首先冲到镇上来的红军部队。一阵狂喜的感情支配了谢廖沙。他一直跑到大路上，尽力高声呼喊：

“万岁！同志们，万岁！”

他的出现是这样突然，那个中国人差点把他撞倒。那个中国人开头打算用尽全力向谢廖沙扑去，但是这年轻人的高兴的表情阻止了他。

“彼得留拉的兵，逃到哪里去了？”呼呼地喘着气的中国人这样问。

但是谢廖沙没有听见他的话。他迅速地跑进了院子，抓起那白军丢下来的步枪和子弹带，飞一样地跑出去追上了队伍。红军战士们一点也没有注意到他，直到大伙进了西南车站，方才发现了他。他们截住了几列白军的满载枪械与弹药的火车，把残敌赶进树林里，然后才停下来休息，整顿队伍。这时那个年轻的机枪手跑到谢廖沙面前，惊讶地问他：

“同志，你是从哪儿来的？”

“我是本地人，就住在这小镇上。”谢廖沙回答，“我早就在等着你们来啦。”

红军战士们把他围起来。

“我认得他，”那个中国人高兴地笑着说，“在我们刚冲进镇上来的时候，他高声喊‘同志们，万岁！’他是布尔什维克——是我们年轻的好朋友！”那个中国人又拍着谢廖沙的肩膀称赞了几句。

谢廖沙的心快活地跳着。他们立刻接受了他，把他当作他们中间的一个。他和他们一道参加了攻打车站的肉搏战。

小镇又活跃起来了。受尽苦难的居民都爬出了地下室和地窖，忙着跑到门口去看进城的红军。谢廖沙的母亲和瓦莉亚，看到连帽子也没有戴的谢廖沙也背着步枪，束着子弹带，在红军中间走着。

他的母亲生气了。她急得直搓手。

谢廖沙，她疼爱的儿子谢廖沙，也去打仗啦！唉，这还了得！想想

看，他竟在全镇人的面前，背着枪，大摇大摆地走着，以后怎么办呢？

想到这里，她实在忍不住了，就大声喊道：

“谢廖沙，快回家去，马上就给我回去！我要教训教训你，你这个小流氓，你要打仗，给我回家打去！”说着她就跑到她儿子跟前，想把他拉出来。

但是，她的谢廖沙，她揪过那么多次耳朵的小谢廖沙，却冷冷地瞪了她一眼，又羞又恼，红着脸，斩钉截铁地回答说：

“吵什么，我是怎么也不离开这个队伍了！”他连停也不停，就从她身旁走了过去。

这一下可把他母亲惹火了：

“哦，你就这样对你妈说话呀！”他母亲对他喊，“好，你以后别想回家来！”

谢廖沙头也不回地回答说：

“我就是不回来了！”

这可怜的妇人呆呆地站在路上。这时候，一队队的脸色黝黑、满身灰尘的战士们，正打她身旁走过。一个响亮的开玩笑的声音传了过来：

“别哭啦，老大娘，我们要选你儿子作政委呢。”

队伍里发出了一阵愉快的笑声。应着由队伍前面传来的雄壮和谐的歌声，他们开始唱道：

同志们勇敢地齐步走，

到战斗中去锻炼，

用我们的胸膛开条路，

通到自由的乐园……

在这合唱的歌声里可以听出谢廖沙的嘹亮的高音。他已经找到一个新的家了。在这个新家所有的步枪里，也有一支是他谢廖沙的。

列辛斯基的院子的大门口钉着一张硬纸，上面写的是："革委会"。

旁边还贴着一张红色的宣传画。一个红军战士眼睛逼视着、指头直指着看这张画的人。宣传画的题字是：

"你参加红军了吗？"

昨天夜里，政治部的工作人员已经把那些无声的鼓动员贴了出来。同时，还贴出来革命委员会第一张告谢佩托夫卡全体劳动人民书：

同志们！

无产阶级的军队已经占领了本镇。苏维埃政权已经建立起来。我们希望所有的居民保持镇静。那些虐杀犹太人的吸血的匪徒们已经被击败了，但是为了不让他们卷土重来，为了把他们彻底消灭，大家参加红军吧！用你们所有的力量来维护这劳动者的政权！本镇的军权属于卫戍司令员，政权属于革命委员会。

革委会主席 多林尼克

在列辛斯基的住宅里出出进进的是新人物了。"同志"这个字眼，昨天还有许多人为它牺牲了性命，现在到处可以听到了。"同志"——这真是一个激动人心的字眼呵！

多林尼克忘记了睡眠和休息。

这木匠正忙着建立本镇的革命政权。

在这住宅的一间小房子门口贴着一张用铅笔写的纸条，上面写着"党委会"。这里的负责人是伊格纳季耶娃同志，她是一个沉静而坚强的女人。政治部委派她和多林尼克两个人来建立苏维埃政府的各个机构。

仅仅过了一天，就有许多工作人员坐在桌子旁边了。打字机嗒嗒地响着，粮食委员会也建立起来了。粮食委员蒂日茨基同志是个活泼而性急的人。蒂日茨基以前是糖厂的助理技师。本镇苏维埃政府刚刚建立起来，他就以罕见的顽强精神开始斗争，决心摧毁工厂管理部门那些内心仇视布尔什维克的上层贵族分子。

在全厂大会上，蒂日茨基用波兰话发表了激烈而坚决的演说。他猛力地敲着讲台的栏杆，向他周围的工人们说：

“旧时代当然不会再回来了。咱们的父亲和咱们自己一辈子为波托茨基当牛马的时代也都过去了。咱们为他们造了宫殿，可是伯爵大人给咱们的是什么呢？他让咱们挨饿给他干活，只要饿不死就行。

“大家想一想，波托茨基伯爵们和桑古什卡公爵们骑在咱们的脖子上已经多少年了？难道咱们波兰工人不也像乌克兰和俄罗斯工人一样受着他们的奴役吗？可是现在，那些拍伯爵大老爷们马屁的人却在工人中间散布谣言，说什么苏维埃政权要用铁拳对付波兰工人！

“同志们，这是最无耻的诽谤。各民族的工人，从来还不曾得到过像现在这样的自由。

“所有的无产者都是兄弟，但是那些贵族老爷们，请大家相信，我们是不会轻易放过他们的。”

他用手在空中画了一个弧形，然后又用手使劲地敲着讲台的栏杆。

“究竟是什么人在离间我们各民族，使我们的弟兄们自相残杀呢？几世纪以来，国王和贵族总是不断地唆使波兰的农民去和土耳其人打仗，这一个民族侵略别一个民族的事，从来没断过。有多少人被毁灭了！已经发生了多少灾难！谁愿意这样？难道我们愿意这样吗？可是，所有这一切都要结束了。这些毒蛇们的死期已经到了。布尔什维克向全世界喊出了资产阶级最害怕的口号：‘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工人和工人都是兄弟，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得救，才能得到幸福的生活。同志们，加入共产党吧！

“波兰也要成立共和国，不过是苏维埃共和国，而不是波托茨基之流

的共和国。咱们要把那些家伙连根拔掉。在苏维埃的波兰，咱们自己是主人。诸位哪一个人不晓得勃罗尼克·普塔申斯基？革命委员会已经派他当咱们工厂的委员了。‘不要说我们一无所有，我们要做天下的主人。’我们一定会有快乐幸福的一天，同志们，千万别听信那些狡猾的毒蛇们的鬼话！要是咱们工人们彼此能够信任，那么，咱们就可以把全世界各民族的工人弟兄们完全团结起来！”

蒂日茨基从他的心坎里，从一个普通工人的心坎里，发出了这清新的呼声。

当他走下讲台的时候，青年人都赞成地高声欢呼。可是那些老年人都不敢表示意见。谁说得准——也许布尔什维克明天就退出去，那时候，每一句话都得付出代价。假如不绞死，也一定要被赶出工厂。

教育委员是那个又瘦又高的中学教员切尔诺佩斯基。这是目前本地教育界惟一对布尔什维克忠心的人。在革命委员会对面驻扎了一个特务连。革委会的警卫就是由他们担任的。一到晚上，花园里、大门口，就架起上好子弹带的马克沁机枪。它的旁边是两个拿着步枪的战士。

伊格纳季耶娃同志正到革委会去。在门口，一个年纪很轻的红军战士引起了她的注意，她问他：

“同志，您今年多大了？”

“快十七岁了。”

“是本地人吗？”

他笑嘻嘻地说：

“是的，我是在前天战斗的时候才加入红军的。”

伊格纳季耶娃注视着他。

“你爸爸是做什么的？”

“火车上的副司机。”

这时候多林尼克跟一个军人朝栅栏门走来。伊格纳季耶娃对他说：

“你瞧，我给共青团区委会物色到了一个领导人，他是本地人。”

多林尼克迅速地把谢廖沙打量了一番。

“你是谁家的？”

“勃鲁扎克……”

“哦，是扎哈尔的儿子！那好了，你干去吧，把那些小弟兄们组织起来吧！”

谢廖沙觉得挺奇怪，看了看他们两个，说：

“可是，我连里的事情怎么办呢？”

多林尼克已经走上台阶，又回过头来说：

“这个我们自有安排。”

第二天傍晚，乌克兰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地方委员会就建立起来了。

新的生活意外而迅速地冲进来了。它占据了谢廖沙整个的身心，把他卷到它的漩涡里去。谢廖沙把他的家完全丢在脑后了，虽然他的家是离得那么近。

他，谢廖沙·勃鲁扎克，现在已经是一个布尔什维克了。他十次八次地从衣袋里掏出那张盖着乌克兰共产党（布）印章的白纸片，那上面写着：谢廖沙·勃鲁扎克，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区委员会书记。要是有谁怀疑这一点，那么，在他的紧身制服外面的皮带上还挂着一支带帆布枪套的“曼利赫尔”手枪，——这是他的好朋友保尔送给他的礼物。这是最可靠的证件。唉，可惜保尔不在这儿！

谢廖沙整天都在忙着执行革委会的指示。这时候伊格纳季耶娃正在等候他。他们要一道上火车站里的政治部去领取发给革委会的宣传品和报纸。他急忙跑到街上，政治部的一个工作人员已经预备好汽车在那里等候他们。

到车站去的路很远。苏维埃乌克兰第一师的参谋部和政治部就设在车站的列车上。伊格纳季耶娃利用乘车的时间，问了谢廖沙许多问题：

“你在你那一部门做了一些什么工作？建立了组织吗？你应当在你的朋友们中间——在那些工人阶级的孩子们中间进行鼓动工作。要在最短期间把共产主义青年团建立起来。明天我们就起草一篇共青团的宣言，把它印出来，然后把青年召集来，在戏院里开一个大会；同时我再介绍在政治部工作的乌斯季诺维奇同你认识认识。她似乎正在作青年工作。”

丽达·乌斯季诺维奇是一个十八岁的姑娘，一头乌黑的短发，穿着茶色的新制服，腰里束一条窄窄的皮带。谢廖沙从她那里学到了许多新的东西。她还答应帮助他开展工作。当他们分手的时候，她给了他一包宣传品，另外又特地给他一本印有共青团的纲领和章程的小册子。

他们很晚才回到革委会来。瓦莉亚一直在花园里等他。她跑到他面前，抱怨说：

“你怎么不害羞呀！怎么，你完全脱离家庭了吗？为了你，妈妈天天哭，爸爸也生气。准要闹出事来的！”

“没有关系，瓦莉亚，什么也不会的。我没有工夫回家。说真话，实在没有工夫。今天我也不能回去。我正好有话要和你谈谈。到我这儿来吧。”

瓦莉亚简直认不出她的弟弟来了。他完全变了。就像有人给他充了电似的。他叫他姐姐坐在一张椅子上，接着就开门见山地说：

“是这么一回事。你也加入共青团吧。你不明白吗？就是共产主义青年团。我就是团的书记。你不相信吗？得，你看看这个！”

瓦莉亚看完了他的证件，不知所措地看着他，说：

“我加入共青团能做什么事呢？”

谢廖沙把两手一摊说：

“做什么事？怕没事做吗？我的好姐姐！我忙得连睡觉的工夫都没有

呢。要大大展开宣传鼓动工作。伊格纳季耶娃说，我们应当召集所有的青年到戏院里开个大会，详细地给他们解释什么叫作苏维埃政权。她说我必须发表演说。我想了想，觉得不成，因为我实在不知道该说什么。我准说不出话来。好吧，你说，你愿不愿意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

“我不知道。要是我这样做，妈妈简直会气疯的。”

“你别管妈妈吧，瓦莉亚，”谢廖沙说，“她不懂这些事情。她只想让她的孩子们守在她身边。她丝毫没有反对苏维埃政权的意思。恰恰相反，她倒是同情的。但是她只让别人到前线打仗，却不愿意叫她自己的孩子们参加。你说这公道吗？你还记得朱赫来告诉我们的话吗？你看保尔，他就不管他母亲，自己走了。现在咱们有了真正生活的权利了。那么，瓦莉亚姐姐，难道你还会说个不字吗？呵，你想想，这该有多好呵！你在女孩子们中间工作，我在男孩子们中间工作。我今天就叫红头发的克利姆卡参加进来。瓦莉亚，你究竟参加不参加我们的组织呢？我这儿有关于这事情的小册子。”

他从衣袋里掏出一本小册子，交给她。瓦莉亚的眼睛盯着弟弟，低声问他：

“要是彼得留拉的兵再打回来怎么办呢？”

谢廖沙第一次考虑到这个问题。

“我当然要跟大家一道走。但是你怎么办呢？妈妈那时候一定会很痛苦的。”他沉默了。

“谢廖沙，你把我的名字填上去，不叫妈妈知道，除了你我之外，谁也不告诉。我一定尽力帮你，这是比较好的办法。”

“对的，瓦莉亚。”

这时候伊格纳季耶娃走进来了。谢廖沙对她说：

“伊格纳季耶娃同志，这是我的姐姐瓦莉亚。我正和她谈思想问题呢。她是一个很合适的共青团员，但是，你知道，我们的母亲太严厉。

我们可以让她秘密参加吗？比方说，万一我们不得不撤退的话，不用说，我是要拿起枪来一同走的，可是她不愿意叫母亲难过。”

伊格纳季耶娃坐在桌子的一头，注意听着他的话，接着说：

“好的，这个办法比较妥当。”

戏院里挤满了嘁嘁喳喳的青年们，他们都是看到镇上到处张贴的布告以后来的。糖厂工人的管乐队在演奏。到会的大部分是学生——男女中学生和小学生。

他们到这里来，与其说是为了开会，倒不如说是为了看演出。

幕终于拉开了，刚刚从县里来的县委书记拉津同志在舞台上出现了。

这个长着尖鼻子的瘦小的人立刻引起了全场的注意。大家很注意地听着他的演说。他说到全国各地的斗争，他号召青年们紧紧地团结在共产党的周围。他像一个真正的演说家一样讲话，不过在他的讲词里，什么“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者”、“社会沙文主义者”等等名词用得过多，而这些名词，听众当然都不懂。他讲完的时候，全场报以热烈的掌声。他让谢廖沙继续讲话，自己先走了。

谢廖沙担心的事情果然发生了。他上了台说不出话来。“说什么呢？有什么话可说呢？”他想寻找适当的话，但是找不到，他很窘。

伊格纳季耶娃救了他，从讲台后边小声地对他说：

“你就说关于组织支部的事情吧。”

谢廖沙立刻就谈起实际问题来。

“同志们，你们什么都听到了，现在我们该做的就是组织支部了。你们有人赞成这个提议吗？”

会场里静寂无声。

丽达跑过去帮助谢廖沙。她把莫斯科的青年们怎样组织起来的情形

告诉听众。谢廖沙狼狈地站在一旁。

他看到大会对组织支部的提议这么冷淡，心里非常气愤。他怒视会场。听众对丽达的演说也都是不在意地听着。他看到扎利瓦诺夫一边轻蔑地斜眼瞟着丽达，一边跟莉莎小声谈话。坐在前排的是那些小鼻梁上扑着白粉的中学高班的女生，她们交头接耳，低声谈话，那狡猾的小眼睛东张西望。在靠近舞台入口的角落里坐着一群年轻的红军战士。谢廖沙看见他认识的那个少年机枪手也在那儿。他坐在舞台脚灯的旁边，脸上现出气愤的神情，憎恨地注视着穿时髦服装的莉莎和安娜。她们正在一点儿也不在乎地同她们的情人交谈。

丽达感到大家没有听她的演讲，就赶快结束，让伊格纳季耶娃说话。伊格纳季耶娃说得非常安详，会场里的喧笑声终于静下去了。

“青年同志们，”她说，“现在，你们每一个人都可以想一想你们在这里听到的话。我相信，我们一定可以从你们中间找到一些不光是旁观、而是积极来参加革命的同志。只要你们愿意来，革命的门是开着的。我们希望大家对这件事发表自己的意见。有谁要说话，请上来。”

会场里又静下来了。可是，突然后排里有一个人说：

“我要说话！”

一个眼睛微微斜楞着、样子很像小熊的人——米什卡·列夫丘科夫，挤过人群走到舞台上来：

“既然事情是这样的，要是布尔什维克需要我们帮忙，我决不会不干的。谢廖沙知道我的。我要加入共青团。”

谢廖沙脸上现出了笑容。他立刻走到舞台中央，高兴地喊着说：

“同志们，你们看见了吧！我已经说过，米什卡是我们的人，他爸爸是铁路的扳道伕，给火车轧死了，因此米什卡失了学。他虽然没有读过中学，可立刻就懂得我们的事业。”

这时候会场里响起了一阵吵嚷声和怪叫声。一个名叫奥库舍夫的中

学生，药铺老板的儿子，头发很考究地梳成鸡冠形的小家伙，请求发言。他扯了扯他的制服，然后说：

“抱歉得很，同志们，我还不大明白究竟要我们干些什么。要我们搞政治吗？那么，我们的功课怎么办呢？我们总得念完中学。要是组织一个体育协会或是俱乐部，让我们在那里聚会或读书，那倒是另一回事。但是搞政治——结果你会给绞死的。同志们，对不起，我相信谁也不愿意干这种事的。”

会场里发出了笑声。奥库舍夫走下台来，坐下了。现在那个年轻的机枪手上来说话了。他狠狠地把帽子拉到前额上，用愤怒的眼睛扫射着下面座位上的人们，高声喊道：

“你们这些坏蛋，笑什么？”

他的眼睛像两颗烧红的煤球。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浑身气得发抖，接着说：

“我叫伊凡·扎尔基。我没有爸爸，也没有妈妈，我是一个孤儿；白天要饭，晚上躺在人家围墙的旁边。我挨冻受饿，无家可归。我过着狗一样的生活，全不像你们这些娇生惯养的少爷。可是苏维埃政权来到了，红军收容了我。全排都像对待自己儿子一样抚养我，给我饭吃，给我衣服穿，教我读书写字，而最主要的是叫我懂得了人生的意义。他们把我教育成了一个布尔什维克，这是我一直到死也不会改变的。我十分明白为什么而斗争——是为着我们，为着穷人们，为着工人阶级的政权！你们这些坐在那儿像马一样咴儿咴儿地叫着的人，当然不会知道在这个镇的外面有两百个同志已经牺牲了……”他的声音就像绷紧的琴弦的声音似的。“他们为了我们的幸福，为了我们的事业毫不犹豫地牺牲了自己的生命……而且在全俄罗斯都是这样，在全国各条战线都是这样，可你们却在这里寻开心。现在，同志们，”说着，他突然转过身对着主席台，“你们跟这些人说话，”他又用手指着会场，“难道他们能懂得吗？不会的！‘饱汉不知饿汉饥。’这里只有一个人跑上来，因为他是一个穷人，是一个孤儿。没有你们，我们照样干，”他愤怒地对着大会喊，“我们不再请求了，我们不需要你们这些混蛋！只好用机枪来扫射你们！”他气呼呼地喊出了最后这一句，就跳下台，对谁也不看一眼就走出去了。

主持会议的人谁也没有留下参加晚会。他们到革委会去的时候，谢廖沙苦恼地说：

“真糟糕！扎尔基说得对。找这些中学生来开会，是不会有什么结果的，只有让你生气。”

“这也没有什么奇怪的，”伊格纳季耶娃打断他的话，“那里面几乎就没有无产阶级的青年。大多数都是些小资产阶级或是城市知识分子的子女，都是些小市民。我们应当在工人阶级的青年中间进行工作。你把目标移到木材厂和糖厂去吧。不过今天这个大会还是有它的意义的。在学生中间也同样有一些很好的同志。”

丽达也赞成伊格纳季耶娃的意见，她说：

“谢廖沙，我们的任务就是不倦地把我们的思想和我们的口号灌注到每个人的心里去。党要所有的劳动者都关心每一件新发生的事情。我们应当组织许多群众大会、讨论会和代表会议。车站上的师政治部正着手开办一个夏天剧场。再过几天，一列宣传列车就要开来，那时候，我们应当好好地展开工作。别忘记列宁说的话：如果我们不能吸引千百万劳苦大众参加斗争，我们是不会胜利的。”

当天晚上，谢廖沙送丽达回车站去。临别的时候他紧紧地久久地握住她的手，比正常握手的时间长得多，丽达微微地笑了一下。

谢廖沙回镇上的时候，顺便回到自己的家里。

他一声不响地听着他母亲的责骂。但是，当他父亲开始骂他的时候，他就立刻反攻，并且把老勃鲁扎克给问得没有话说了：

“爸爸，听我说，德国兵驻在这儿的时候，你们进行罢工，还在机车上打死了卫兵，那时候，你想过家吗？你想过的。但是你仍旧做了，因为工人阶级的良心要你那样做。同样，我也想到了咱们家。我明白，要是我们不得不撤退，为了我，你们是要受迫害的。但是反过来，要是咱们胜利了呢，那咱们就翻了身了。我不能待在家里。爸爸，这一点你自己也很明白。咱们为什么要唠唠叨叨地说这些无意义的话呢？我是在干正经事，你应该赞成我，帮助我，然而你却和我吵闹。爸爸，咱们和解

吧，那么妈妈也就不会对我嚷嚷了。”他那对纯洁的、深蓝的眼睛盯着他父亲，脸上现出亲切的笑容，他相信他自己是对的。

老勃鲁扎克局促不安地坐在长凳子上。他微笑了，透过乱蓬蓬的短胡子露出了两排黄牙：

“你这小流氓，你倒用阶级的良心责备起我来了。你以为你一带上手枪，就不会再挨我的皮鞭了吗？”

但是他的口气一点也没有威胁的成分。他踌躇了一会儿，似乎不知道怎么办才好，突然，他坚决地把他那长茧子的粗糙的手伸给儿子，补充说：

“谢廖沙，孩子，你继续向前闯吧，你既然在爬坡，我绝不刹你的车，不过你要常常回家来，别让我们看不见你。”

黑夜里，一道亮光从门缝透出来，落在台阶上。在一间摆着柔软的天鹅绒沙发的大房间里，五个人围着律师用的宽大写字台坐着。这是革委会在开会。他们是：多林尼克，伊格纳季耶娃，戴着哥萨克皮帽子、像个吉尔吉兹人的肃反委员会主席季莫申科，还有两个革委会委员——瘦长的调车场工人舒季克和扁鼻子的铁路工厂工人奥斯塔普丘克。

多林尼克身子俯在桌子上，固执的眼光盯着伊格纳季耶娃，用沙哑的声音一字一句地说：

“前线需要给养。工人需要食粮。咱们刚一到来，投机商人和贩子就把物价抬高了。他们不收苏维埃纸币，买卖都用尼古拉的旧币或是克仑斯基票。今天咱们就要规定物价。咱们十分明白，这些投机商人谁也不会按定价出售。他们一定把货物藏起来。那时候，咱们就进行搜查，征发这些奸商所有的物品。对于这些奸商，咱们一点也不要客气。咱们不能让工人们再饿肚子。伊格纳季耶娃同志警告我说，我们不要太过火。我说，这是因为她还带着知识分子的软弱性。你不要生气，伊格纳季耶娃同志，我是有什么就说什么。而且，问题不在小商人身上。譬如，我今天就得到一个消息，说旅馆老板鲍里斯·佐恩就有一个秘密地窖。有好多大商人，早在彼得留拉占领本镇以前就把大量的物品囤积到这个秘密

地窖里。”他带着讽刺的冷笑，特别注意地瞧了瞧季莫申科。

“你怎么知道的？”季莫申科慌张地问道。他感到又羞又恼，因为侦查这一类的事情本是他季莫申科的责任，但是多林尼克总是比他先得到这类消息。

多林尼克笑着说：

“嘿——嘿！兄弟，我的眼睛什么都看得到。我不光知道那个地窖，”他继续说，“我还知道你和师长的汽车司机昨天喝了半瓶私酒哪。”

季莫申科局促不安地坐着，苍黄的两颊现出了红晕。

“嗯，说得对！”他感叹地挤出这样一句话来。本来他还想往下说，但是他一眼瞥见伊格纳季耶娃那皱着眉头的神气，就不说了。“这个鬼木匠！他有他自己的肃反委员会。”季莫申科瞧着革委会主席，这样想。

“这是谢廖沙告诉我的，”多林尼克接着说，“他有一个朋友在车站食堂里当过伙计。他的朋友听食堂的那些厨师说过，食堂里所需要的一切东西，从前都是由佐恩大批供给的。昨天谢廖沙又得到了确实的报告：佐恩的确有一个地窖，应当找到它。季莫申科，你带着弟兄们和谢廖沙去吧。就在今天，务必把它找到！要是能够找着，咱们就不愁没有东西供给工人们和师的供给委员会了。”

半点钟后，八个武装士兵走进旅馆老板的家里，留下两个人守住大门。

老板是一个矮胖子，样子很像一只大酒桶，脸上长着几天没剃的红毛，他一面拐着木腿，堆着谄媚的笑容迎接走进来的这些人，一面用嘶哑的声音问道：

“同志们，有什么事情呀？为什么这么晚才来呢？”

站在佐恩后面的，是他的几个女儿。她们身上披着睡衣，给季莫申科的手电筒的亮光射得眯着眼睛。隔壁房间里，那个肥胖的老板娘正在一面穿衣服，一面嘟哝着。

季莫申科只作了两个字的解释：

“搜查。”

地板上的每一方寸都检查过了。大板仓、柴堆、储藏室、厨房、很大的酒窖，全都搜查过了。但是连一点儿秘密地窖的痕迹也没有发现。

在厨房旁边的一个小房间里睡着一个女仆。她睡得那么香，连有人进去她都不知道。谢廖沙小心地把她唤醒。

“你是什么人？是在这儿做工的吗？”他问这个没睡醒的姑娘。

她拉着被头盖住肩膀，用手遮住手电筒的亮光——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惊疑地回答说：

“是的，我是这儿的佣人。你们是谁呀？”

谢廖沙向她说明了来意，就走开了，叫她穿好衣服。

季莫申科正在那宽大的食堂里审问老板。老板气得发昏，溅着唾沫星子激动地说：

“你们打算怎样呢？我只有一个地窖。你们再搜查也是白费时间。我保证你们是白费时间。不错，从前我开过旅馆，但是现在我已经成了穷人了。彼得留拉的大兵早把我抢个精光，几乎把我打死。我是非常喜欢苏维埃政权的，但是我所有的东西，你们都看到了。”他说话的时候老是伸开他那两只滚圆的短胳膊。他那对充满了血丝的眼睛不住地从肃反委员会主席的脸上溜到谢廖沙的脸上，再从谢廖沙的脸上溜到某一个角落和天花板。

季莫申科愤愤地咬着嘴唇：

“这就是说，你还想继续瞒着我们？我最后一次劝告你，赶快告诉我们地窖在什么地方。”

“哎，您怎么啦，长官同志，”老板娘插嘴了，“我们自己都在挨饿哪。我们的东西都叫人家抢光了。”她很想放声大哭，但老挤不出眼泪

来。

“挨饿，你们还雇用女仆呢！”谢廖沙说。

“唉，那怎么能说是女仆呢？只是收留的一个穷女孩子罢了。因为她无家可归。叫赫里斯季娜自己说说吧。”

“得啦，”季莫申科喊了一声，他已经忍耐不住了，“我们再搜查！”

天已经亮了，旅馆老板的房子里还在进行着顽强的搜查。季莫申科因为搜查了十三个钟头都没有结果，心里十分气愤，已经决定停止搜查了，可是就在这时候，正要走出那女仆的小房间的谢廖沙，听到她低声说道：

“一定是在厨房的壁炉里面。”

十分钟后，那个巨大的俄国式的壁炉被打开了，里面现出一个活动的铁板门。又过了一个钟头，一辆载重两吨的卡车载着许多桶子和袋子，在围着看热闹的人群中，从旅馆老板的屋子那里开走了。

一个热天的中午，柯察金的母亲带着一个小包袱从车站走回家来。她听着阿尔焦姆述说保尔吃官司的经过，哭得十分伤心。悲惨的日子一直在折磨她。她实在没有法子过活了，只好给红军洗衣服，战士们设法替她弄到一份口粮。

有一天晚上，阿尔焦姆的脚步比平常更快地从窗户前面走来。他一边推开房门，一边在门口喊着：

“保尔来信了。”

保尔信上这样写着：

亲爱的阿尔焦姆哥哥：

哥哥，我告诉你，我还活着，不过不很健康。我大腿上中了一颗子弹，可是现在已经快治好了。医生说，没有伤着骨头。你不必为我担心，它就会好的。我出院之后，也许可以休假，那时我一定回来看你。我临走时没能见到母亲，但是事情变化得这样快，我现在已经是科托夫斯基骑兵旅的一个战士了；不用说，你已经听到过英勇的科托夫斯基的名字。我从来没见过像

他这样的人，我对我们这个旅司令员非常敬佩。母亲回家了吗？要是她在家，她的小儿子在这里顶亲热地问候她。请原谅我让你们操心。

你的弟弟保尔

再者，阿尔焦姆哥哥，请到林务官家里，把这信里说的告诉她。

母亲又痛哭了一番。她那不成器的儿子连医院的地址都没有告诉她。

谢廖沙时常到车站上那节写着“师政治部宣传鼓动科”的绿色客车去。丽达和伊格纳季耶娃两个就在这节车厢的一个小房间里工作。伊格纳季耶娃永远叼着一支烟卷儿，嘴角上现出得意的微笑。

共青团区委书记不知不觉地跟丽达亲近起来了，在每一次简短的会见中，除了一卷卷的宣传品和报纸之外，他还从车站上带着一种模糊的愉快的感情返回镇上去。

政治部的露天剧场每天都挤满工人和红军战士。在轨道上停着的第十二军的宣传列车车身到处都贴着色彩鲜艳的宣传画。这宣传列车昼夜都在紧张地活动着。它有一个印刷部，成天忙着排印报纸、传单和布告。前线离得很近。有一天晚上，谢廖沙偶然走进剧场。他在红军战士中间找到了丽达。

夜深了，当他送她回车站（政治部的工作人员都住在那儿）去的时候，谢廖沙自己也莫名其妙地突然对她说：

“丽达同志，为什么我老想看见你呢？”接着他又补充说，“跟你一起是那么愉快！每一次和你见面之后，我就觉得受到鼓舞，我就愿意不停地工作下去。”

丽达站住了，说：

“我告诉你，勃鲁扎克同志，咱们来个约定吧，今后你不要再做这些抒情诗啦。我不喜欢这样。”

谢廖沙就像一个被斥责的小学生似的，满脸绯红，回答说：

“我对你说这话是把你当作一个知心朋友，而你却这样对待我……难

道我说的是反革命言论吗？往后，丽达同志，我当然不会再说了！”

他急促地握了握她的手，转过身就往镇上跑去。

此后一连几天谢廖沙都没有到车站上去。要是伊格纳季耶娃叫他去，他就推托，说他工作很忙。事实上，他的确很忙。

有一天晚上，舒季克回家，在糖厂高级职员——都是波兰人——的住宅附近，有人对他开枪。搜查住宅的结果，发现了皮尔苏茨基[1]分子所组织的“狙击队”的枪械和文件。

革委会开会了，丽达也出席。她把谢廖沙拉到一旁，平心静气地问：

“你怎么了，伤了你那小资产阶级的自尊心了？你打算让私人的事情影响工作吗？同志，这样是不对的。”

于是，一有机会谢廖沙又到绿色客车上去了。

接着，县代表大会开会，谢廖沙也参加了。他们进行了两天激烈的争论。第三天，他跟全体代表一同带着武器，在河对岸的森林里追击扎鲁德内所率领的彼得留拉残余匪帮，追了一天一夜。他回来之后，在伊格纳季耶娃那里碰到了丽达。他陪着她回车站，在临别的时候，他紧紧地、紧紧地握住她的手。

丽达很生气地把手抽回去了。从此以后，谢廖沙又有很长的时间没有到宣传列车上去。他故意避开丽达，甚至在工作上需要和她接触的时候也是这样。最后，当她固执地要求他解释这种行为时，他气愤地说：

“我有什么可向你解释的？你又会给人家扣上帽子：什么小市民习气啦，什么背叛工人阶级啦。”

高加索红旗师的军车开进车站来了。三个脸色微黑的指挥官来到了革委会。其中有一个瘦高个子，身上紧紧地束着一条镶银的武装带，他走近多林尼克，说：

“闲话少说。要一百车干草。马快饿死了。”

他们派谢廖沙和两个红军战士去征发干草。在一个村庄里，谢廖沙他们突然受到了富农匪帮的袭击。匪徒们解除了他们的武装，把他们打个半死。谢廖沙比另外两个受伤轻一些，因为他年纪小，他们就稍微留情点儿。贫农委员会的会员把他们送到镇上来。

一队战士被派到村里去。第二天，他们就把干草征发来了。

谢廖沙不愿意惊动他家里的人，所以就在伊格纳季耶娃的房间里休养。当天晚上，丽达来看他，她头一次那样热烈、那样亲切地握他的手。这样的握手他从来是不敢的。

一个酷热的中午，谢廖沙跑到宣传列车上去，把保尔的来信念给丽达听，还把这个同志的事情告诉了她。临走的时候，他无意间对她说：

“我要到树林里去，下湖洗个澡去。”

丽达放下她的工作，拉住他说：

“等一下，咱们一块儿去。”

在镜子一样的湖水旁边，两个人停下了。透明而温暖的湖水是诱人的。

“你到大路口那儿等一会儿。我要洗澡。”丽达命令似的说。

谢廖沙坐在小桥旁边的石头上，脸朝着太阳。

他听到了后面溅水的声音。

透过丛林，谢廖沙看见冬妮亚和宣传列车的政委丘扎宁正沿着大路走过来。丘扎宁很漂亮，穿着时髦的弗伦奇军服，束着军官武装带，登着吱吱响的软皮马靴。他挽着冬妮亚的胳膊，一边走一边和她谈着什么。

谢廖沙认出她就是那个替保尔给他送信的姑娘。冬妮亚也紧紧地盯着谢廖沙，显然也认出了他。当她和丘扎宁走近他的时候，他从口袋里掏出信来拦住她说：

“请稍停一下，同志。我这里有一封信，其中有一部分是与您有关系的。”

他把一张写得满满的信纸交给她。冬妮亚由那个男人手里抽回手来，读着保尔的信。信纸在她手里微微发颤。接着，她把信交还谢廖沙，问他：

“您还听到他的其他情况吗？”

“没有。”谢廖沙回答。

丽达从后面走来，从她脚下传来碎石头的响声。丘扎宁一看到她，就低声对冬妮亚说：

“我们走吧。”

但是，丽达的轻蔑而讥讽的声音拦住了他：

“丘扎宁同志，列车上整天都在找你呢。”

丘扎宁恶意地斜着眼看了看她，说：

“没有关系，他们没有我也行。”

他们两个走开以后，丽达在后面瞧着他们说：

“什么时候才能把这个狡猾的家伙清洗出去呀！”

树林在低语，高大的橡树在频频点头。小湖的水是清新诱人的。谢廖沙想洗澡了。

出水以后，他在离小道不远的地方找到了丽达，她正坐在一棵倒下的橡树上。

他们一边谈着话，一边向树林的深处走去。走到一条野草很高的小道上，他们决定在那里休息一会儿。树林里很静。只有橡树在小声谈话。丽达躺在嫩草上，枕着她那弯曲的胳膊。她那健美的双腿和补了又补的皮鞋，隐没在高高的野草里。谢廖沙偶然望一望她的脚，看见那双

补得很整齐的鞋子，又看了看他自己的靴子，脚趾正从那个大洞里露出来。他笑了。

“你笑什么呀？”丽达问。

谢廖沙指着靴子说：

“穿着这样的靴子，叫咱们怎样去打仗？”

丽达没有回答。她轻轻咬着草叶，正想着别的事情。

“丘扎宁是一个很坏的共产党员，”她终于说了，“我们所有别的政治工作人员都穿得破破烂烂，但是他只知道怎样把自己打扮漂亮。他是我们党里的投机分子。……现在，前线的情况实在很严重。我们的国家必须坚持长期而残酷的斗争。”她静默了一会儿，接着又说，“照我看来，谢廖沙，我们不光应当用语言，而且应该用枪去战斗。你知道中央委员会动员四分之一的共青团员上前线去的决议吗？我想，我们在这儿决不会待长久的，谢廖沙。”

谢廖沙听着她说的每一个字，他从她的声音里辨出了一种不平常的音调来。他觉得有点惊讶。她那对又黑又亮的水汪汪的眼睛，正紧盯着他。

他几乎要情不自禁地告诉她说：她的眼睛就像一面镜子，他可以从那里看见一切，但是他及时地控制了自己。

丽达用手腕支着，欠起身子。

“你的手枪在哪儿？”

谢廖沙摸摸他的皮带，伤心地说：

“在征发干草的时候，给富农匪帮抢去了。”

丽达把手插进制服的口袋，摸出了一支发亮的勃朗宁手枪。

“谢廖沙，看那棵橡树！”她用枪口指着二十五步开外的、有深深裂痕的树干，然后就举起右手，让它和眼睛成一直线，简直不加瞄准就开

了一枪。被打碎的树皮落了下来。

“看见了吗？”她非常得意地说，接着又放了第二枪，树皮又落在草地上。

“你来吧，”她把手枪递给谢廖沙，笑嘻嘻地说，“看你的了。”

谢廖沙打了三枪，只有一枪没有中。丽达微笑着说：

“我以为你不会打得这么好呢。”

她把手枪放下，躺在草地上。从她的制服上身里，可以看出她那富有弹性的胸脯的轮廓。

“谢廖沙，你到这儿来。”她轻轻地说。

他的身子向她那里移了一下。

“看那天空，它是碧蓝的，你的眼睛也跟天空一样碧蓝。这样不好。你的眼睛应该是灰色的，像钢铁一般的颜色。碧蓝的颜色——未免太温柔了。”

突然，她抱住他那长着淡黄色头发的脑袋，纵情地在他的双唇上吻着。

两个月过去了。秋天又到了。

黑暗的帷幕盖住了树林，夜不知不觉地又降临了。师司令部的报务员，在电报机旁边，弯着身子收报。机上溜出来窄长的纸条，他迅速地把那些点和短线译成了如下的文字，写在格纸上：

师部参谋长并抄送谢佩托夫卡革委会主席。收到电报后十小时内，镇上所有机关一律撤退。镇上留一个营，归本战区指挥官N团团长指挥。师参谋部、政治部，以及所有军事机关，一律撤至巴兰切捷夫车站。执行结果立即向师长报告。（签名）

十分钟后，一架摩托车亮着车灯，在镇上静寂的街道上奔驰。它在革委会的门口嗒嗒地停下来，通讯员把电报交给了主席多林尼克。人们都行动起来了。特务连马上整队。一点钟以后，一些满载着革委会物件的车子从镇上开过去。大家正在波多尔斯克车站上装车。

谢廖沙看完电报就跟着通讯员跑到外边。

“同志，我可以搭你的车子到车站去吗？”

“坐在后边，不过，要把牢。”

在离那已经挂好就要开出的绿色车厢十步左右的地方，谢廖沙双手抱住丽达的肩膀，感到就要失掉他无限珍爱的东西，低声说道：

“再见了，丽达，我亲爱的同志！我们会再见的，你千万别忘记我。”他怕自己马上会放声哭出来。他不得不走了。他不能再说话，只有紧紧地握着她的手，甚至把她的手都握疼了。

第二天早晨，被遗弃的小镇和车站显得十分荒凉。最后一列车的机车，仿佛告别似的，在车轮转动的时候嘶嘶地拉了几声汽笛。车站外面的铁道两旁，分列着留守本镇的营的警戒线。

黄叶凋零了，树木秃了。秋风卷着落叶，轻轻地在路上打转。

谢廖沙穿着红军外套，束着帆布做的子弹带，跟着别的十几个红军战士，在糖厂外面的十字街口守卫，等候波兰军到来。

阿夫托诺姆·彼得罗维奇轻轻地敲着他的邻居格拉西姆·列昂季耶维奇的门。格拉西姆还没有穿好衣裳，就由敞开的门里向外张望一下，问道：

“发生了什么事情？”

阿夫托诺姆·彼得罗维奇指着那些持枪行进的红军部队，向他的朋友点了点头，丢个眼色，说：

“走啦。”

格拉西姆·列昂季耶维奇心神不安地看了看他，说：

“你晓不晓得波兰人用什么旗子？”

“似乎是独头鹰。”

“哪儿可以找到这种旗子呢？”

阿夫托诺姆·彼得罗维奇焦急地搔了搔头皮。

“他们有什么关系？”他想了一下说，“说走就走。只苦了我们，又得想尽方法去适应另一个新政权。”

一架机枪嗒嗒地响起来了，枪声冲破了沉寂。骤然，车站上传来了机车的汽笛声，大炮也轰隆地响了一声。重炮弹嗡嗡地飞过高空，落在糖厂后面的大路上。路旁的丛林立刻隐没在深蓝色的硝烟里。这时候，沉默的、不屈的红军的队伍一边沿着大街撤退，一边不时回头看看后边。

一颗冷冷的泪珠，顺着谢廖沙的脸流下来。他慌忙把它揩掉。他看了看周围的同志们，还好，没人看见他流了眼泪。

和谢廖沙并排走的是又瘦又高的木材厂工人安捷克·克洛波托夫斯基。他的手指扣住步枪的扳机，一路上沉默，忧郁。他的眼睛碰着谢廖沙的视线，于是他把他内心的忧虑都对谢廖沙倾诉：

“现在，我们的人可要遭殃了，特别是我家里的人。他们会说：‘一个波兰人竟反抗波兰的军队。’他们一定会把我爸爸赶出木材厂，用鞭子抽打他。我本来叫他跟我们一道走，但是他老人家却舍不得丢掉这个家。哎，他妈的，赶快碰上他们拼一下吧！”安捷克愤愤地把滑到额上来的尖顶红军帽往头顶上推了推。

“……再见吧，我的故乡；再见吧，你这个难看的、肮脏的、有着丑陋的房屋和发臭的街道的亲爱的小镇！再见吧，亲人们！再见吧，瓦莉亚！再见吧，转入地下工作的同志们……异族的、凶狠残酷的白色波兰军队开来了。”

穿着油垢的衬衫的铁路工厂的工人，一个个都用悲愁的目光送着红军战士们。谢廖沙激动地向他们喊道：

“我们还要回来的，同志们！”

[1] 皮尔苏茨基，当时的波兰国家元首，反动的资产阶级民族主义者。

8

在黎明前的薄雾里，第聂伯河模糊地闪着光，河水冲击着岸边的石子，哗啦哗啦地响。两岸附近的河水是平静的，银灰色的水面好像凝滞不动似的。可是河的中央是深黑色的、翻滚着的，可以看出正在急速地往下流动。这是一条美丽的、庄严的河。“第聂伯河是神奇美妙的……”果戈理关于它的描写是不朽的。它的高高的右岸是俯视着水面的陡峭的悬崖，就像一座高山在行进中突然给宽广的河水阻住一样。左岸很低，是一片沙地，这是第聂伯河在春汛退走以后淤积下来的。

河边的一条狭窄的战壕里有五个人。他们紧紧地挨着，趴在一挺圆鼻子的马克沁机枪旁边。他们是第七步兵师的前沿潜伏哨。谢廖沙就在机枪旁边，脸朝着河，侧着身子躺着。

昨天，由于波兰人那猛烈的炮火，由于给不停的战斗弄得精疲力尽，我们的队伍终于放弃了基辅，撤到了左岸，在这里扼守。

但是这次的退却、惨重的伤亡以及最后的放弃基辅，对战士们的情绪产生了严重影响。本来第七师曾经英勇地突破重围，穿过森林，进到马林车站附近的铁路线，经过猛烈的攻击，赶走了占据车站的波兰军队，把他们赶进森林，打通了到基辅去的道路。

现在，这美丽的城市又被迫放弃了！红军战士都为此而伤心。

波兰白军在击退了达尔尼查城的红军之后，便占领了左岸铁桥附近一个不大的据点。

然而不管他们怎样努力，再想前进一步已不可能了，他们每次都遭到红军的猛烈反击。

谢廖沙凝视着流动的河水，不禁想起了昨天的情景。

昨天，在晌午时候，他们大伙怀着对敌人的深仇大恨，向波兰白军发起猛烈的反攻；他第一次和一个没有胡子的波兰兵拼了刺刀。那家伙端着步枪，枪尖插着跟马刀一样长的法国刺刀，一边莫名其妙地喊着，

一边像野兔似的蹦着朝他扑过来。这时候谢廖沙看见了他那恶狠狠地瞪着的眼睛。就在这一刹那间，他用刺刀尖挑了那个波兰兵的刺刀一下，于是那闪闪发亮的法国刺刀被拨到旁边去了。

波兰白军倒下去了。……

谢廖沙的手并没有打颤。他知道他以后还要杀人。他，谢廖沙，是能够那样温柔地恋爱，也能够那样珍惜友谊的人。他不是一个本性狠毒和残酷的人，然而他知道那些被世界上的寄生阶级所欺骗、所教唆、所驱使的士兵，都是带着野兽般的仇恨来进攻他的亲爱的共和国的。

因此，他，谢廖沙，为着使人类不再互相残杀的日子快点到来而杀人了。

谢廖沙正想得出神的时候，帕拉莫罗夫拍着他的肩膀说：

“我们走吧，谢廖沙，敌人马上就要发现我们。”

保尔·柯察金坐在机枪车和炮车上，或是骑着一匹割去了一只耳朵的灰马，在祖国的大地上来往行军已经一年了。他已经长成大人，也更加强壮了。他已经在灾难和痛苦中成长起来了。

给沉重的子弹带磨得出血的皮肤已经长好，步枪的皮带磨出来的那块厚厚的硬茧子却退不掉了。

这一年他经历了许多可怕的事情。他和几千个同他一样的战士们在一起，大家都衣不蔽体，但是为建立本阶级的政权而斗争的意志却像烈火一样永不熄灭。他走遍了乌克兰，只有两次离开过这革命的风暴。

第一次是他大腿上受了伤，第二次是在严寒的一九二○年的二月染上了发高烧的伤寒。

斑疹伤寒给第十二军各师战士们的致命威胁，比波兰军的机枪还要可怕得多。这个军当时分布在非常广大的地区，几乎横跨整个北乌克兰，阻挡着波兰白军进一步的推进。保尔还没有完全痊愈，就回到了自己的部队。

那时候，他那一团正占据着卡扎亭—乌曼支线上的弗隆托夫卡车站附近的阵地。

车站是在树林子里。这个车站不大，旁边是一些被丢弃的、被破坏的小房子。这些地方已经不能住人了。三年以来，这个小站是个拉锯战的地方。弗隆托夫卡车站在这个时期见到的部队可真是太多了！

大战又在酝酿着。第十二军受了极大的损失，有一部分业已瓦解，当它在波兰白军压迫下陆续向基辅退却的时候，无产阶级共和国就已经在部署给那些打了胜仗而乐得发狂的波兰白军一个歼灭性的打击。

身经百战的骑兵第一军的各师正迅速地由遥远的北高加索向乌克兰调动，这是军事史上空前伟大的行军。第四、第六、第十一、第十四各骑兵师，陆续向乌曼推进，在前线后面集中。在走向决战的途中顺便清除了马赫诺匪帮。

这是一万六千五百把战刀，这是一万六千五百个在酷热的草原上经过风吹日晒的勇士！

红军最高统帅部和西南战线指挥部都十分注意，不让这个正在准备着的决定性打击预先被皮尔苏茨基的部下发觉。共和国和各战线司令部都非常谨慎地避免暴露这些骑兵师的集结。

乌曼前线停止了积极的战斗。由莫斯科直通哈尔科夫前线司令部的专线不断地发来电报——再从这儿发到第十四军和第十二军的司令部。窄长的纸条上印着密码写成的命令："勿使波兰人注意到骑兵的集结。"只有在波兰军队的前进可能把布琼尼的各骑兵师卷入战争的时候，才许进行积极的战斗。

篝火的火舌像破碎的红布条一样抖动着。大股的黄褐色烟柱不住地盘旋上升。蠓虫是不喜欢烟的，它们成群地飞来飞去。战士们稍稍离开火堆，列成扇形坐着，脸迎着火光，现出古铜颜色。

篝火旁边有几个饭盒放在蓝色炭灰里。

盒里的水开始冒泡了。狡猾的火舌从燃烧着的木柴下面往上一蹿，

舐了一下正低着头的人那蓬乱的头发，那人慌忙向后一躲，嘟哝着说：

“呸，真见鬼！”

周围的人都笑起来。

一个穿着呢子制服、留着短胡子的中年人，冲着火光检查完了他的枪筒，就用他那粗嗓子说：

“这小伙子多用功呀，连火烧着了都不觉得。”

“柯察金，把你看过的给我们讲讲吧。”另一个人说。

那年轻的红军战士搔着烧焦了的头发，笑着说：

“呵，安得罗修克同志，这本书，真称得起是一本好书。我一拿到手，就怎么也放不下了。”

坐在保尔旁边的一个翘鼻子的青年正忙着修理背囊的皮带，他一面用牙咬断一根粗线，一面好奇地问：

“喂，书里说的什么呀？”说着，他把针插在军帽上，又把剩下的线缠在针上，然后补充说：“要是谈恋爱的，我倒想听听。”

周围的人都笑起来了。马特维丘克抬起他那剪平的头，眯着一只狡猾的眼睛，斜看着那个青年人，说：

“不错，谢列达，恋爱倒是好事。你又这么漂亮，简直跟油画里的美男子一样！你到了哪里，哪里的女孩子们就成群跟在你屁股后头。可惜的是，你还有个小小毛病，就是鼻子太翘了一点。不过，这个毛病也还有办法补救。只要把一颗十磅重的诺维茨基手榴弹 [1] 挂在鼻子尖上，保险明天早上就会塌下去。”

突发的笑声把拴在机枪车上的马吓得直喷鼻子。

谢列达懒懒地转过身来：

“光漂亮有什么用，脑袋瓜才值钱。”他富于表情地拍着自己的前额

说，“比方，拿你说吧，你的舌头挺能挖苦人，但是你是一个地道的笨蛋，你的耳朵是冰凉的。”

班长塔塔里诺夫站起来，把两个准备厮打的同志隔开了。他说：

“得啦，得啦，同志们，为什么要吵架呢？要是这本书真有价值的话，还是让柯察金把它念给大伙听听吧。”

“好，保尔，你就快点念吧。”周围一齐这样喊着。

保尔把马鞍移近火堆，坐了上去，然后把那本厚厚的小开本的书打开，放在膝盖上。

“同志们，这本书叫《牛虻》[2]。是我从营政委那里借来的。这部小说使我非常感动。要是你们能安静一点待着，我就念。”

“快念吧！还说什么！谁也不会打搅你的。”

当团长普兹列夫斯基和政委一道悄悄地骑马走过来的时候，他看见十一对动也不动的眼睛，正盯着那个念书的人。

普兹列夫斯基回过头来，指着那一群战士，对政委说：

“我们团的侦察兵，一半就在那儿。其中有四个，都还是非常年轻的共青团员，可是每一个都不愧是优秀的战士。你瞧，那一个念书的叫柯察金，还有那边的一个，看见了吗？那一个眼睛像小狼的叫扎尔基。他们两个是好朋友。可是，他们暗地里却在较劲。柯察金一向是我顶好的侦察兵。现在他遇上了一个势均力敌的对手。你瞧，他们在悄悄地进行政治工作，但是影响非常大。有人给他们起了个非常好的称号——‘青年近卫军’。”

“那个念书的是不是侦察队的政治指导员？”政委问。

“不，政治指导员是克拉麦尔。”

普兹列夫斯基催马走到跟前。

“同志们，你们好！”他大声喊着。

所有的人都转过头来。团长敏捷地跳下马，走到围坐的战士们跟前。

“烤火吗，朋友们？”他笑着问。他那刚毅的面孔和有点像蒙古人的细长的眼睛不再有严厉的神情。

大家把团长当作朋友、当作一个好同志来热烈欢迎他。政委还骑在马上，因为他还要赶路。

普兹列夫斯基把带套的毛瑟枪推到背后，蹲在保尔坐的马鞍旁边，向大家提议说：

“大家都抽口烟好不好？我弄到了一些上等烟叶。”

他抽起一支自己卷的烟卷儿，转脸对政委说：

“你先走吧，多洛宁，我留在这儿。如果司令部要找我的话，请通知我。”

多洛宁走了，普兹列夫斯基就对保尔说：

“继续念下去吧，我也要听一会儿。”

保尔读完了最后几页，把书放在膝盖上，深思地盯着火焰。

好几分钟大家都没有说一句话。所有的人都被牛虻的死感动了。

普兹列夫斯基抽着烟，等着听他们的意见。

“这个故事太悲惨了，”谢列达打破了周围的沉默。“这就是说，世界上真有那样的人。本来是谁都不能忍受的，但是当一个人获得了什么主义支持的时候，他真的就能忍受了。”

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显得非常激动，这故事给他的印象太深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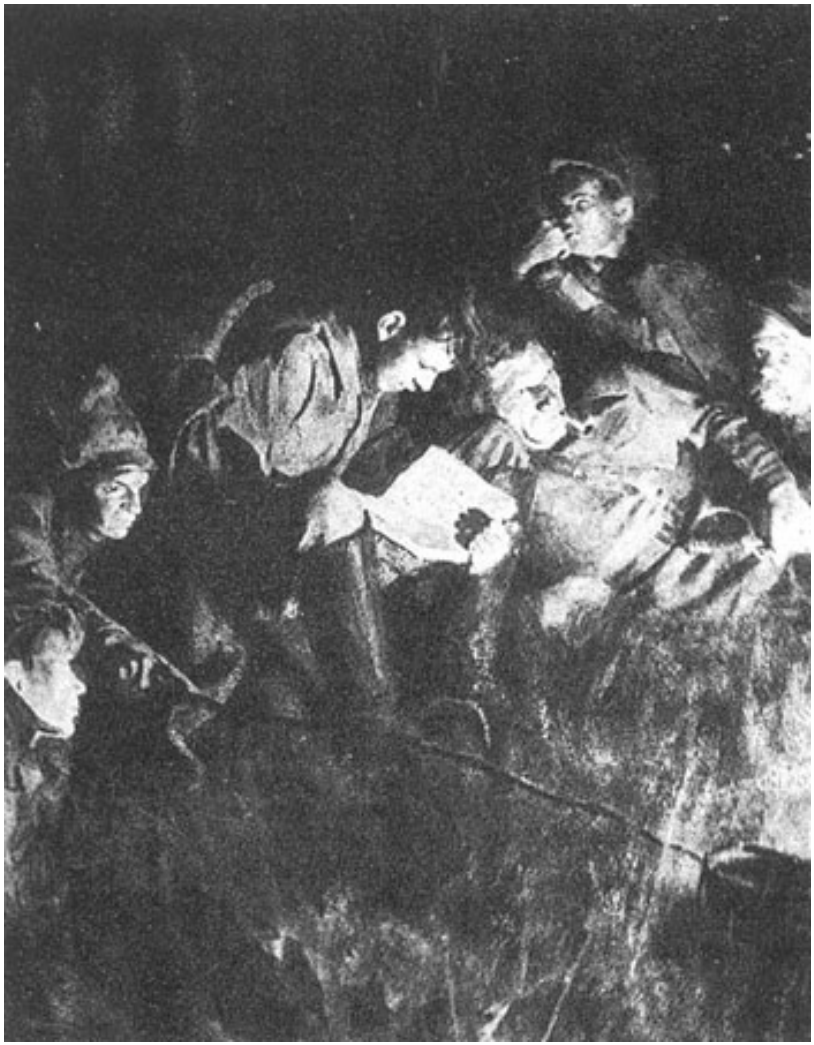

安德留沙·福米乔夫原是白教堂城一个鞋匠的助手，他也激忿地喊着说：

“这个硬把十字架往牛虻嘴里送的该死的神父，要是我碰到，我一定马上揍死他，这畜生！”

安得罗修克用一根小木棍把一个饭盒往火中间推了推，很自信地说：

“知道为什么而死，问题就不同了。懂得这个道理的人，就会有力量。要是你感到真理是在你那一边，你就会死得从容。英雄的行为就是

这样产生的。我认识一个小伙子，他名叫波莱卡。事情是这样的：当他在敖德萨地方被白党包围了的时候，他一冒火，就独自一个向一整排敌人冲了上去。白军的刺刀还没有碰着他，他拉响的一颗手榴弹在自己脚底下爆炸了。他自己固然被炸得粉身碎骨，那些白军也成堆地陪着他倒下了。从外表看，他一点儿也不出众，也没有人把他的事迹写成书，但这是值得写的呵！在我们弟兄们中间，这种人可有的是。”

他拿了一个汤匙在饭盒里舀了一点茶，用嘴唇尝尝，又继续说：

“可是也有像癞狗一样死去的。死得糊里糊涂，毫不光彩。我们在伊贾斯拉夫城下作战的时候——那是一座古城，早在大公统治的时代就建立起来了，它就在哥伦河岸上，——遇到一桩事情。那里有一个波兰教堂，像堡垒似的，很难攻。那天我们就向那儿冲过去。我们列成散兵线沿着小巷向前摸。我们的右翼是由拉脱维亚人担任的。我们跑到公路上一看：一所花园的墙边拴着三匹马，全都备着鞍子。

“我们想，这回该活捉波兰人了。我们十来个人就一齐冲进那个小院子。那个拉脱维亚人连长，拿着毛瑟枪走在前头。

“跑到房子跟前，我们看见门开着，马上就冲了进去。我们想：那儿一定有波兰鬼子，可是结果完全不是那么回事。原来是我们自己的三个骑兵侦察员。他们比我们早来了一步。我们看见的情况很不妙。事实摆在眼前：他们正在欺负一个女人。这里住的是一个波兰小军官。那时候，他们已经把他的老婆按在地上。那个拉脱维亚人连长什么都清楚了，就用拉脱维亚话喊了一声。那三个人被抓起来拖到院子里去了。我们的人里面，只有两个是俄罗斯人，其余全是拉脱维亚人。连长叫勃列季斯。虽然我不懂他们的话，但事情是看得清清楚楚的——他们是要送这三个人‘回老家’。那些性情刚烈的拉脱维亚人，真了不起。他们把那三个人拖到了石头马圈跟前。我想，这回完了，准是啪啪给他们几枪！其中有一个小伙子，那副嘴脸难看极了，他不让绑，极力挣扎，还破口大骂。他说：‘难道为了一个女人就该枪毙？’其余的两个都在求饶。

“我一看见这情景，心就凉了半截，我跑到勃列季斯跟前说：‘连长同志，把他们交给军事法庭审判好了。为什么你要让他们的血弄脏你的手呢？城里的战斗还没有结束，咱们却在这里跟这些家伙算账。’他马上

转过来，对着我，脸色是那样地可怕，两只眼睛就像老虎眼似的，我立刻懊悔我的失言。他用枪指着我的鼻子。我打了七年仗，都没害怕，可是这回，我真有点害怕了。我看出来，他会不容分说把我打死的。他用刚刚能听得懂的俄语喊着对我说：‘红旗是用我们的鲜血染的，而这些家伙，让全军丢脸！当匪徒，就得枪毙。’

“我不忍看下去，就跑到街上去了。我听到了后面的枪声。我知道，那三个家伙完蛋了。当我们又列成散兵线前进的时候，城市已经是我们的了。瞧，这几个家伙就像狗似的死去了。后来我才知道，这几个侦察员是在美利托波尔战役中投降过来的。他们从前在马赫诺匪帮干过，原来就是些坏坯。”

他把饭盒放在脚边，解开装面包的背囊，继续说：

“有些败类混进咱们的队伍里来。你不能把所有的人都看得很清楚。他们好像也在努力干革命。‘一只老鼠坏一锅汤。’这件事叫我很难过，到现在我还忘不了。”他说完了，就开始喝茶。

骑兵侦察员们睡觉的时候，已经是深夜了。谢列达高声地打着呼噜。普兹列夫斯基也在那儿枕着马鞍睡了，只有政治指导员克拉麦尔还在他的笔记簿上写着什么。

第二天，保尔侦察回来，把马拴在树上，用手招呼刚刚喝完茶的克拉麦尔到他的身边，对他说：

“指导员，我想转到骑兵第一军去，你看怎么样？他们以后一定要大干一场。我看他们这么多人聚集在一起，一定不是专为练习骑马的。而我们呢，好像要永远待在这儿似的。”

克拉麦尔惊异地看了看他，然后说：

“怎么转过去呢？你把红军看成什么了——是电影院吗？这像什么话？要是我们大伙儿都要从这一个部队跑到另一个部队去，那可就热闹了。”

“在什么地方作战不都是一样吗？”保尔打断他的话，说，“我又不是

临阵脱逃。”

可是克拉麦尔断然地反对他：

“不行，你把纪律看成了什么？保尔，你什么都好，不过就是带点儿无政府主义的气味。你要怎样——就非得怎样不可。可是我们的党和共青团是建立在铁的纪律上面的。党——高于一切。因此，每个同志不是想到哪儿去就到哪儿去，而是什么地方需要他，就到什么地方去。普兹列夫斯基不是也拒绝了你的要求吗？那就得了，什么话都不用说了。”

面色发黄、又高又瘦的克拉麦尔因为十分激动而咳嗽起来。印刷厂的铅粉早已牢固地侵入了他的肺部，他的双颊时常现出不健康的红晕。

他咳嗽了一阵之后，保尔低声地、但是坚决地对他说：

“你说的都对，不过我还是要转到布琼尼的骑兵队里去，我已经决定了。”

第二天晚上，在篝火旁边已经看不到保尔的影子了。

在邻近一个小村子里的学校附近，许多骑兵聚集在一个土坡上，围成一个大圆圈。布琼尼骑兵队一个健壮的战士，小帽推到后脑勺，正坐在炮车的车尾，奏着手风琴。另一个穿着红色宽裤子的骑兵正绕着圈子跳着狂热的果帕克舞，手风琴不合拍地发出嗄哑的声音，跳舞者的脚步也乱了。

村里的男女青年都跑过来，爬上机枪车或抓住篱笆，围着看这些刚开到村里来的骑兵旅的大胆的舞蹈家们。

“托普塔洛，使劲跳吧！把地踏平吧。喂，老兄，加把劲！那个拉手风琴的，也加油呀！”

但是叫那位音乐家的粗大的手指头要扳弯一只马蹄铁倒好办，要叫它们灵活地去按琴键，可真办不到。一个脸色黝黑的骑兵这时候就说：

“唉！真可惜，阿法纳西·库利亚勃科被马赫诺匪帮杀死了，他能拉一手很好的手风琴，他是骑兵连的排头。可惜他死了。他是一个好战

士，也是一个好手风琴手。”

保尔也站在那儿。他听到最后这句话，就挤到炮车前面，把手放在手风琴的风箱上。手风琴马上不响了。

“你干什么？”拉手风琴的青年人瞟了他一眼。

舞蹈的人也立刻停住了。周围发出了不满意的喊声：

“你是干什么来的？为什么捣乱？”

保尔伸手握住手风琴的皮带说：

“拿来，让我来试一试。”

那个拉手风琴的布琼尼骑兵不信任地看了看这位不认识的红军战士，犹豫不决地从肩上把皮带卸下来。

保尔照老习惯把手风琴放在膝盖上。手风琴的波浪式的风箱像扇子一样展开了，一伸一缩地鼓着整个风箱的气，奏出了或高或低的动听的声音。

喂，小小的苹果，

你滚到哪儿去呀？

要是落到省肃反委员会手里，

你就别想回来啦。

那个跳舞的骑兵马上随着那熟悉的节拍跳起来了。他的胳膊像鸟翅膀一样地扇动，他飞快地绕着圈子，做着各种令人眼花缭乱的动作。他的两手一上一下地使劲拍着皮靴筒、膝盖、后脑勺、前额，接着又用手掌把靴底拍得震天响，最后是拍着张开的嘴巴。

手风琴不停地用琴声鞭策他，用急骤而狂热的旋律驱赶他。于是，跳舞的人就把两只腿轮流伸出去，像陀螺一样团团转，口里“嘘嘿，嘘嘿”地喘着。

一九二○年六月五日，经过几次短促而激烈的接触之后，布琼尼的

骑兵第一军就在波兰第三军和第四军的接合点上冲垮了波军的阵线，把企图堵截它的萨维茨基将军的骑兵旅杀了个落花流水，然后一直向鲁任挺进。

波军司令部为了堵住战线的缺口，正发狂地拼凑突击部队，并且把刚从波格列比谢车站的货车上卸下来的五辆坦克急忙开到作战的地点去。

但是布琼尼的骑兵已经绕过了波军组织反攻的根据地扎鲁德尼齐，进入敌军的后方。

这时候他们急派科尔尼茨基所统率的波兰骑兵师去追击布琼尼的骑兵第一军。波军司令部判断，骑兵第一军的目的是要拿下波兰白军后方的一个极重要的战略据点——卡扎亭。这个师便负有由背后攻击骑兵第一军的任务。但是这一行动并没能改善波兰白军的处境。虽然他们在第二天就堵住了前线上被冲破的缺口，在布琼尼大军的背后又把战线联接起来，但是强大的骑兵第一军已经在他们的后方出现，并且摧毁了他们许多根据地，准备着攻击基辅周围的敌军了。当各骑兵师继续前进的时候，沿途还破坏了许多铁路和桥梁，截断了波军的退路。

他们从俘虏的口里知道了波军有一个军司令部设在日托米尔，——事实上连方面军司令部也设在那儿，——因此骑兵第一军指挥部决心占领重要的铁路枢纽和行政中心日托米尔和别尔季切夫。六月七日黎明，骑兵第四师就向日托米尔进发了。

保尔在一个骑兵连顶替已牺牲了的库利亚勃科，正在右翼上策马前进。因为战士们不愿意放走这出色的手风琴手，在集体的要求之下，他就被编进了这一连。

他们马不停蹄地在日托米尔附近展开了扇样的阵形。银色的军刀在阳光中闪烁。

大地在马蹄下呻吟，战马在喘息，战士们屹立在马镫上。

脚下的大地向后飞过去，一座到处是花园的大城冲过来迎接他们。红军骑兵飞也似的驰过郊区的一些花园，冲到了市中心；像死神一样叫

人恐怖和胆寒的“杀呀！杀呀！”的喊声，在空中震荡着。

惊惶失措的波军几乎没有丝毫的抵抗。城里的卫戍部队被击溃了。

保尔伏在马背上，向前奔驰；在他旁边，骑着一匹瘦腿黑马的，正是那个跳舞的骑兵托普塔洛。

保尔亲眼看见这个英勇的红骑兵挥起了军刀，一下子就把一个来不及瞄枪的波兰兵砍倒了。

马蹄猛踩着石子路，发出嘚嘚的响声。突然，在一个十字路口出现了一挺机枪，摆在路的正中央，三个穿蓝色制服戴四方军帽的波兰士兵弯腰守着它。另外还有一个军官，领上镶着蛇形的金线条，看见红军骑马冲过来，就举起了手里的毛瑟枪。

保尔和托普塔洛都勒不住马了，只好一直向死神的爪子——机枪冲过去。那军官先对保尔打了一枪，但是没有打中，子弹像一只麻雀似的在他的脸旁嗖的一声飞过去。马的胸脯把这个中尉撞倒了，他仰面朝天倒下去，他的头撞在路面的石头上。

就在这一刹那间，像患着热病的机枪开始发出剧烈而野蛮的笑声。托普塔洛和他那匹黑马，就像给数十只大黄蜂螫着似的一起倒下了。

保尔的马吃惊地扬起前蹄，站着嘶叫起来。但是它立刻又带着保尔，跳过死者的尸体，向机枪旁边的人冲去。于是，军刀在空中画了个闪光的弧形，向一个蓝色四方帽劈下去。

保尔的军刀又举起来，刚要砍另一个人的脑袋，但是疯狂的马却蹦到路旁去了。

这时骑兵连的人马已经像一股奔腾的山洪，向十字路口直冲过来，几十把军刀在空中呼呼地响着。

牢狱的窄长的走廊里喊叫声连成一片。

在挤得水泄不通的牢房里，那些受尽磨难的憔悴的犯人骚动起来了。巷战正在城里进行——莫非是自己的军队又从什么地方回来了？莫

非是他们马上就可以自由了？

牢狱的院子里也有了枪声。有人在走廊里跑。突然，一个亲切的，无限亲切的声音喊道：

“快出来吧，同志们！”

保尔跑到锁着的牢门跟前，牢门的小窗上出现了几十对眼睛。他狂怒地用枪托猛砸牢门的铁锁，左一下右一下地猛砸！米罗诺夫拦住他，从袋子里掏出一颗手榴弹来，说：

“等一等，让我用这个家伙对付它。”

排长齐加尔钦科把手榴弹夺过去，说：

“住手，你这傻瓜！你发疯了吗？钥匙马上就拿来啦。砸不开，我们用钥匙来开。”

人们已经把狱卒押到走廊上来了，用手枪逼着他打开了牢门。接着，走廊上就挤满了褴褛而肮脏的乐得发狂的人们。

保尔推开宽大的牢门，走进牢里：

“同志们，你们统统自由了。我们是布琼尼的骑兵，我们的师已经把本城占领了。”

一个两眼泪汪汪的妇人，扑到保尔面前，一边哭，一边紧抱住他，好像他就是她的亲儿子似的。

释放了被波兰白军关在石洞里、只等着枪毙和绞杀的五千零七十一个布尔什维克和两千个红军的政治工作人员，这比别的什么战利品、比什么胜利都可贵。对这七千多个革命者来说，漆黑的夜骤然变成了炎热的、阳光灿烂的六月天！

被释放的囚犯里有一个脸黄得像柠檬的人，欢欢喜喜地跑到保尔面前。他是谢佩托夫卡的排字工人萨穆伊尔·列赫尔。

保尔听着萨穆伊尔的叙述。他的脸蒙上了一层灰色的阴影。萨穆伊

尔是在讲他们故乡谢佩托夫卡的流血的悲剧。他的每一个字，都像灼热的铁水一样，一滴一滴地落在保尔的心头。

“在一个深夜里，我们全体一下子全给抓起来了，是一个无耻的叛徒出卖了我们。我们大伙落到了宪兵队的手里。保尔，你知道我们受的刑是多么可怕呵！我挨的打比别人轻，因为他们只打了我几下，我就昏倒在地板上了，但是别的同志身体比较结实。我们没有什么可隐瞒的。宪兵队知道的比我们还详细。我们干的每一件事，他们全清楚。

“显然，在我们中间混进了奸细。那些日子的事我没法说。保尔，牺牲的人们有许多是你认识的：瓦莉亚，县城里的罗莎，她简直还是个小孩呢，刚十七岁，那么好的一个女孩子，那么一对信任人的眼睛。其次，还有萨沙·邦沙弗特，你记得，他是我们的排字工人，是那么一个快乐的青年，总是画讥讽老板的漫画。此外，还有中学里的两个学生——诺沃谢利斯基和屠日茨。这些人，你都认得。还有别的由各处抓来的人，一共是二十九个，其中六个是女的。他们像野兽般地残害我们。瓦莉亚和罗莎在第一天就被强奸了。那些野兽，谁高兴怎样干，就怎样干。她们被拖回牢里来的时候，都已经半死不活了。罗莎回来以后就不住嘴地说胡话，又过了几天，她就完全疯了。

“那些野兽不相信她真地疯了，认为她在装疯，因此每逢审问就拷打她。她被枪毙的时候，样子真可怕。她的脸给打成了黑色的，两眼发呆，样子完全像个老太婆。

“瓦莉亚直到最后一分钟始终表现得很好。他们死得全都像真正的战士。我不知道他们哪里来的那股力量，但是，保尔，我能够把他们被处死的情形完全都告诉你吗？不能，我不能。他们死得那么惨，我简直不能用言语形容。……瓦莉亚参加的是最危险的工作——她跟波军司令部的无线电报务员保持联系，还被派到乡村里去做情报工作。他们搜查她家的时候，又在她的房间里找到了一支毛瑟枪和两颗手榴弹。拿手榴弹给她的，就是那个出卖我们的叛徒。一切都是事先布置好来陷害她的——说是她企图炸毁波军的司令部。

“呵，保尔，我实在不忍讲出他们临死之前的情形，不过，你既然一定要我说，我也只好对你说了。军事法庭判决了：把瓦莉亚和别的两个

人绞死，其余全都枪毙。

“我们曾经策反过的那些波兰兵，是比我们早两天受审的。

“一个年轻的班长，无线电报务员斯涅古尔科，战前曾在罗兹当电工，他的罪名是背叛祖国和在士兵中间进行共产主义宣传，被判枪毙。他并没请求赦免，判决二十四小时后就被枪决了。

“瓦莉亚曾被传去作这个案件的证人。她告诉我们说，斯涅古尔科承认他进行过共产主义的宣传，但是坚决否认他背叛祖国。他说：‘我的祖国是波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是的，我是波兰共产党的党员；我是被迫当兵的。我一向竭力使跟我一样的、被你们赶到前线来的士兵们，睁开他们的眼睛。为了这个，你们可以绞死我，但是我否认我背叛自己的祖国，我永远也不背叛它。不过我的祖国跟你们的不同。你们的祖国是贵族老爷们的，而我的祖国却是工人和农民的。我深信我的祖国会建立起来的。在我的祖国——决没有一个人会说我是叛徒。’

“判决之后，我们都被关在一起。行刑之前他们把我们投进了监牢。夜间，他们在监狱对面，就是医院的旁边，竖起了绞架；同时，又选定了稍远一点，在大路旁边陡坡上靠近树林的地方，作为枪决的刑场。在那里，他们给我们掘了一个大坑。

“判决的告示张贴出来了，全镇的人都知道了这件事。他们又决定在白天，当着居民的面行刑，让每个人看了都害怕。从那天早上起，他们就开始把镇上的人赶到绞架这边来。有些人出于好奇，虽然觉得可怕，还是来了。绞架周围挤满了人。人头攒动，一望无际。你是知道的，监狱周围有一排栅栏，绞架就竖在那儿。我们都可以听到嘈杂的人声。他们在后面街上又架好机枪，而且把镇上各处骑马的和步行的宪兵都调了来。还有一整营的兵士在周围警戒。他们给那些被判绞刑的人掘了一个大坑，这大坑就在绞架下面。我们默默地等着最后一刻的到来，只有几个人偶尔说一两句话。该说的话前一天都说了，并且也互相诀别了。只有罗莎躲在牢里的一角，自言自语地说些听不明白的话。瓦莉亚因为挨打和被强奸，已经折磨得走不动了，一直躺在那儿。两个由乡下捉来的女共产党员，是一对亲姐妹，互相紧紧地拥抱着，无法抑制住自己，放声大哭起来。这时候，斯捷潘诺夫，这个跟大力士一样健壮的青年人

——他在被捕时曾打伤了两个宪兵——就坚决地对她们说：‘同志们，别流泪！要哭就在这儿哭吧，到外面可别哭了。咱们决不叫那些吸血的恶鬼们开心。不管怎样，咱们是死定了。所以咱们应该从从容容地死。咱们谁也不能跪下。同志们，别忘记，要死得光荣！’

“接着，他们来押解我们了。在前面走的是侦探局长什瓦尔科夫斯基，他是一个色情狂的刽子手，一只疯狗。要是他自己不强奸，他就叫宪兵们动手，自己站在旁边看着取乐。在由监狱到绞架的路上，由两排宪兵排成一条走廊。那些‘黄鬼’——因为他们戴着黄色的肩带，所以我们这样叫他们——都抽出刀来，站在两旁。

“他们用枪把子把我们赶到监狱的院子里，每四人一排，然后打开大门，把我们押到大街上。他们叫我们一齐站在绞架跟前，让我们先亲眼看着我们的同志怎样被绞死，然后再轮到我们自己。那些绞架都很高，全是用粗木头搭的，在上面的横梁上，系着三个用很粗的绳子结成的圈套，下面是一个带斜梯的平台，平台用一根活动的木桩子支着。茫茫的人海不停地蠕动，发出了隐约可闻的嘈杂声。他们的眼睛全盯着我们。我们能够辨认出自己的亲属。

“好些波兰的小贵族们，其中也有波兰军官，手里拿着望远镜，聚集在稍远一点的台阶上。他们是来欣赏怎样绞死布尔什维克的。

“地上的雪是松软的，树林是一片白色，树木都像撒上一层棉絮。雪片在空中缓缓地打转，扑到我们灼热的脸上，立刻融化了。绞架的平台上铺满了雪花。我们的衣服几乎都被剥光了，但是谁也不觉得冷，斯捷潘诺夫甚至没有理会到他只穿着袜子。

“军事检察官和高级军官们都站在绞架旁边。最后，把瓦莉亚和其他两个被判处绞刑的同志从牢狱里拖出来了。他们三个人胳膊挽着胳膊，瓦莉亚站在中间——她实在衰弱得走不动了，所以那两个同志搀着她，同时，她也竭力抬起腿来。她记着斯捷潘诺夫的话——‘我们要死得光荣。’她没穿外套，只穿一件绒线衫。

“疯狗什瓦尔科夫斯基显然不满意他们挽着胳膊走，就推了他们一下。瓦莉亚说了一句什么话，立刻一个骑马的宪兵扬起鞭子使劲朝她脸

上猛抽了一鞭。

“这时候，人群里有一个妇人发出了凑厉的叫声。她呼天抢地，拼死挣扎，竭力要挤过人群，冲到三个人跟前。但是她被抓住，并且被拉到什么地方去了。老妇人一定是瓦莉亚的母亲。他们走近绞架的时候，瓦莉亚就唱起来了。我从来没有听过那样的歌声——只有视死如归的人才能有那样的激情歌唱。她唱着《华沙革命歌》，那两个同志也和着她唱。宪兵抽打他们，像疯子一样抽打我们的同志，但是他们好像没有感到疼痛。于是宪兵就打倒他们，拽着他们的脚，像拖袋子一样把他们拖到绞架跟前，草草地念完判决书，就把绳圈套在他们的脖子上。这时候，我们大伙就高唱起《国际歌》来：

起来！饥寒交迫的奴隶……

“他们从四面八方向我们扑过来；我只看见一个兵用枪托把支着平台的木桩子推开，这样他们三个就吊在绳套子上了……

“就在我们十个人站在墙根等着枪毙的时候，向我们宣读了判决书，说将军把死刑给改为二十年苦役。其余的十六个全给枪决了。”

萨穆伊尔撕开了衬衫领子，好像勒得他不能喘气似的。

“他们的尸体整整地吊了三天，日夜都有匪兵站在绞架旁边看守。后来新关进来的犯人告诉我们：‘他们三个中间最重的托鲍利金同志的绳子在第四天断了。这样他们才把那两个也解下来，就地埋了。’

“但是绞架还没有拆掉。我们被押到这儿来的时候，看见那绳子还在绞架上悬着，还在等待着新的牺牲者。”

萨穆伊尔不说了，目光呆呆地盯着遥远的什么地方。保尔没有注意到他的话已经讲完了。

那三个死尸的样子清楚地显现在他的眼前，他们脸相很可怕，脑袋歪向一边，在风中默默地摆动着。

骤然，街上吹起了集合号，号声震醒了保尔。他用低得几乎听不见的声音说：

“我们到外面去吧，萨穆伊尔！”

在大街上，波兰俘虏正在走过去，骑兵在西边押送他们。团政委站在牢狱的门边，已经在阵地记事册上写完了一道命令。他把它交给矮胖的骑兵连长，说：

“安季波夫同志，你拿着这命令，派一班骑兵，把这些俘虏押解到诺沃格勒—沃伦斯基。那些负伤的，要给缠上绷带，抬到车上，也往那个方向运。送到离城二十俄里的地方，就让他们回去吧。我们没有工夫多管他们。注意，不许虐待俘虏。”

保尔跨上马，转过头来对萨穆伊尔说：

“你听见没有？他们绞死我们的同志，而我们却要好好地把他们送到他们自己人那边去，而且还不许虐待！这怎么办得到？”

团长回过头来，注视着他。保尔听到他好像在自言自语似的说出这坚决而严肃的话来：

“虐待解除了武装的俘虏，是要受枪决处分的。我们不是白军！”

当保尔策马离开监狱大门的时候，他想起了苏维埃革命军事委员会最近的命令，这命令曾向全团的士兵宣读过，其中最后几句这样说：

“工农的国家爱护它的红军，以它的红军为荣耀，并要求不要在它的旗帜上染上一个污点。”

“不要染上一个污点！”保尔的嘴唇微微地动着说。

当骑兵第四师占领了日托米尔的时候，第七步兵师的第二十旅——这是戈利科夫同志的突击部队的一部分——也在奥库尼诺沃村附近强渡了第聂伯河。

由第二十五步兵师和巴什基尔骑兵旅编成的部队已经接到命令，准备渡过第聂伯河，在伊尔沙车站附近切断基辅至科罗斯田的铁路线。这次作战计划的目的是截断基辅波军的惟一退路。谢佩托夫卡共青团组织的团员之一米什卡·列夫丘科夫就在这次战役中牺牲了。

当他们经过摇摇晃晃的浮桥时，忽然从山后发出了吓人的响声。一颗炮弹飞过头顶落在水面上爆炸了。米什卡就在这一刹那间翻身跌到搭浮桥的小船底下去了。河水立刻吞没了他。只有淡黄色头发的、戴着掉了遮檐的破军帽的亚基缅科，惊骇地叫了一声：

“哎哟，瞧，米什卡掉到河里去了！他淹死了，他完了呵！”他停住了脚步，呆望着那黑茫茫的水流，但是后面的人已经跑了上来，推着他喊道：

“喂，你这个傻瓜，为什么张着嘴站在这儿？走呀！”

当时实在没有工夫为一个同志操心。因为这个旅已经比别的部队落后了，他们早就占领了右岸。

四天以后谢廖沙才知道米什卡死了。那时候他们那一旅已经在一次激战之后占领了布恰车站，随即转过来向基辅进攻，打退了企图以猛烈的冲锋向科罗斯田突围的波军。

亚基缅科趴在谢廖沙的旁边。他停止了猛烈的射击，用力拉开灼热的步枪的扳机，然后将头靠着地面，对谢廖沙说：

“步枪要休息一下才好，它简直烫得像火一样了！”

枪炮的声音是那么大，谢廖沙几乎听不清他说的话。过了一会儿，枪声稍稍停息了，亚基缅科就好像顺便提起来似的说：

“在路上，你的那个同伴掉到第聂伯河里，被水冲走。我措手不及，毫无办法。”他说完，就打开扳机，从子弹袋里拿出一排子弹来，聚精会神地把它压进弹仓里。

攻打别尔季切夫的第十一师，在城内遇到了波军顽强的抵抗。

每条街都发生了血战。他们用机枪扫射，阻拦骑兵的前进。然而第十一师终于占领了该城，被击溃的残余波军狼狈地逃跑了。在车站上缴获了他们许多列火车。但是波军所受的最大打击还是一百万颗炮弹的爆炸——整个波军的军火库被毁了。碎玻璃片像雨一样落遍全城，房屋仿

佛是厚纸糊成的一般，给炮弹的爆炸震得直摇晃。

日托米尔和别尔季切夫的相继被攻陷，使波军后方受到极大的打击。因此他们慌忙分成两大股，退出了基辅，想拼死杀出一条路，冲破围困他们的铁环。

保尔已经完全忘记了他个人，每天都在狂热的激战里。保尔·柯察金已经溶化在集体里面了；他，像每个战士一样，已经把“我”字给忘了，只知道“我们”——他们说：我们团，我们骑兵连，我们旅。

同时，各种事件正以飓风一样的速度进展，每天都有新的消息传来。

布琼尼的骑兵排山倒海一般地前进，接连不断地打击敌人，粉碎了整个波军的后方。满怀胜利喜悦的各骑兵师猛攻着诺沃格勒—沃伦斯基——波兰白军后方的心脏。

他们像冲击峭壁的巨浪一样退回来，但稍停一会儿，又发出可怕的“杀呀！”的喊声，冲上去。

不论是铁丝网或是防守部队的拚命抵抗，都不能挽救波兰白军。六月二十七日早上，布琼尼的骑兵渡过了斯卢奇河，进入了诺沃格勒—沃伦斯基，并继续追击朝科列次镇退却的波兰白军。同时，第四十五师也在新米罗波利渡过了斯卢奇河，而科托夫斯基骑兵旅也在进攻柳巴尔镇。

骑兵第一军的无线电台不久就接到了前线总指挥部调动所有骑兵夺取罗夫诺的命令。所向无敌的红军追击溃退的、士气沮丧的白军。匪徒们只好四散逃命。

有一天，保尔被旅长派到停着铁甲列车的车站去送公文，他竟遇见一个他怎样也想不到会碰见的人。他的马跑上了很陡的路基。到了第一节灰色车厢跟前，他用力勒住马。那坚固的车身和那些隐在炮塔里的大炮的黑洞洞的炮口，多少有点吓人。几个满身油污的人正在车旁忙着揭起一块保护车轮的沉重的钢甲。

“请问铁甲列车的指挥员在什么地方？”保尔问一个穿着皮上衣、提着水桶的红军战士。

“就在那儿。”他用手指着机车说。

保尔走到机车旁边，问道：

“哪一位是指挥员？”

一个从头到脚裹着皮革的满脸麻子的人，转过脸来说：

“我就是。”

保尔从口袋里摸出一封公文，交给了他。

“这是旅长的命令。请在信封上签个字。”

指挥员把信封放在膝盖上，开始签名。在机车的第二个轮子旁边有一个人正在那里加油。保尔只能看到他的宽阔的后背和从那人的皮裤口袋里凸出来的七响手枪枪柄。

“这是给你的收条。”指挥员把信封交给了保尔。

保尔正拉着马缰绳，准备掉头回去，这时候那个加油的人突然直起身子，转过脸来。就在这一瞬间，好像有谁把他从马身上推下来似的，他一下子跳到了地上，喊道：

“阿尔焦姆哥哥！”

那满身油垢的司机立刻放下油罐，像大熊一样抱住年轻的红军战士：

“保尔！你这小东西！原来是你呵！”阿尔焦姆这样喊，他简直不相信他自己的眼睛。

铁甲列车的指挥员惊讶地看着这一幕剧。列车上的炮兵们快乐地大笑起来，说：

“看呵！弟兄俩喜相逢了。”

八月十九日，在利沃夫附近，保尔在激战中失落了他的军帽。他把马勒住，但是前面的弟兄们已经冲进了波兰白军的散兵线。杰米多夫从洼地的丛林中冲出来。他一面朝河岸那边跑，一面大声叫喊：

“师长牺牲了！”

保尔吓了一跳。他的师长，英勇的、不屈不挠的列图诺夫同志，就这样死了！疯狂的愤怒支配了他。他用刀背狂抽着他的坐骑格涅多克——它已经疲乏了，马辔子上染着点点的鲜血——直向厮杀着的人群冲去。

“砍死这些野兽！砍死他们！砍死这些波兰小贵族！他们杀死了列图诺夫！”他狂怒地、不顾一切地向一个穿绿制服的人劈去。由于他们师长的死，全连燃起了复仇的怒火，把波军的一个排都杀光了。

他们一齐向旷野驰去，追逐溃逃的敌军，可是这时波兰炮队对准他们发炮了；榴霰弹在空中爆炸，向四面散布着死亡。

一片绿火像镁光似的从保尔眼前闪过，霹雳声震着他的耳朵，一块烧红的铁片钻进了他的脑袋。大地可怕地、不可思议地旋转起来，开始缓缓地向一旁倒下去。

保尔像一根稻草似的被打下马鞍，翻过马头，沉重地摔在地上。

黑夜立刻降临了……

[1] 诺维茨基手榴弹，重四公斤，是炸铁丝网用的。

[2] 英国女作家伏尼契（1864—1960）的一部长篇小说，书中塑造了资产阶级革命家牛虻的形象，反映了十九世纪意大利民族民主革命斗争。

9

章鱼有一只鼓鼓的、大小像猫头一样的、周围是暗红色、中间有个绿色圆点的眼睛，这眼睛闪闪发光。它的几十条触须像一群小蛇似的蜿蜒蠕动，上面的硬鳞发出讨厌的沙沙的磨擦声。章鱼本身也在蠕动。他看见它就在自己的眼睛旁边。那些触须在他身上爬着，它们是冰凉的，像荨麻一样螫人。章鱼伸出它的毒刺，像水蛭一样地钻进他的头，一下一下地收缩，吸着他的血液。他觉得他的血液正由自己体内流进章鱼那膨胀起来的肚子里去。它的毒刺就这样吸着，吸着，他头上被毒刺刺着的地方，疼得难忍。

他听见好像有什么人在远远的地方说话：

“现在他的脉搏怎么样？”

另一个人的声音比较轻柔，像是女人的声音，回答说：

“脉搏一三八次。体温三九点五度。始终昏迷。”

章鱼不见了，但是刺的地方还疼。保尔觉得有一个人的手指头正按着他手腕上的脉。他想睁开眼睛，但是眼皮很重，张不开。为什么这样热呢？呵，一定是母亲生了火炉。又有人在说话了：

“脉搏现在是一二二次。”

他竭力想睁开眼睛。但是他体内有一团火，他喘不过气来。

想喝水，他多么想喝水呵。他巴不得立刻跳起来大喝一顿。但是为什么起不来呢？他刚想动一动，立刻觉得那不是他自己的身体，而是别人的，它不听他使唤。大概母亲马上会拿水来吧。他想对她说：“我渴死了。”在他旁边，有什么东西正在动着。是不是那章鱼又爬上来了？呵，不错，就是它，那两只红色的眼睛……

他听见远处有轻轻的声音说：

“佛罗霞，你拿点水来！”

“这个叫佛罗霞的人究竟是谁？”保尔使劲回想，但是他一使劲，就又掉到无边的黑暗里去了。当他从黑暗中冒出来的时候，他又想起：“我渴死了。”

他又听到了说话的声音：

“我想，他又清醒了。”

接着那和蔼的声音更近更清晰了：

“病号同志，您要喝水吗？”

“他叫我‘病号同志’，难道我害病了吗？要不，就是他们在同别的人说话？”他对自己说。“是的，我害了伤寒。”于是他第三次试着睁开他的眼睛，这回终于睁开了。从那睁开的眼睛的小缝里，他最初看到的是一个红色的圆球，但是有一个什么乌黑的东西挡住它。那乌黑的东西正在他上面弯下来，于是他的嘴唇就触着一个玻璃杯的硬边，并且感到了润湿，那甘露般的液体。他身体里的火已经多少熄掉一些了。

他非常满足，低声说：

“现在可真舒服。”

“同志，您看得见我吗？”

这声音是那俯在他头上的暗黑的东西发出来的，但是他随后就又昏睡了，不过他还来得及回答：

“我看不见，只能够听见……”

“谁会想到他会活过来？可是，您瞧，他到底挣扎着活过来了。真是顶结实的体格。尼娜·弗拉基米罗夫娜，您真可以骄傲。这完全是您护理得好呵。”

女人的声音非常兴奋地回答说：

“呵，我真是高兴极了！”

昏迷了十三天之后保尔才恢复知觉。

他那年轻的身体不肯死，体力也慢慢地恢复了。这是他的新生，什么东西好像都是新奇的、不平常的。只有他的头还昏沉沉的，在石膏箱里不能动弹。身体的感觉已经恢复，甚至连他的手指头也都能屈能伸了。

陆军医院的青年医生尼娜·弗拉基米罗夫娜坐在她寝室里的小桌子旁边，翻着她那本厚厚的淡紫色的日记本，里边是她用优美的斜体字所作的记录：

1920年8月26日

今天救护列车送来了一批重伤员。一个头部受伤的红军战士被安置在病房角落靠窗的病床上。他只有十七岁。人们把一包在他的衣袋里找出的证件和医生诊断书交给了我。他的名字叫作保尔·安德列耶维奇·柯察金。证件有：一个磨破了的乌克兰共产主义青年团第九六七号团证、一个红军战士证明书，还有一张红军团长给他的嘉奖令的摘录，上面写着："对英勇进行侦察工作的红军战士柯察金予以嘉奖。"此外还有一张似乎是他亲笔写的纸条：

拜托诸位同志，在我战死的时候，请通知我的家属：谢佩托夫卡镇调车场钳工阿尔焦姆·柯察金。

他从八月十九日被炮弹片打伤的时候起，一直处在昏迷状态中。明天阿纳托利·斯捷潘诺维奇要给他做检查。

8月27日

今天检查了柯察金的伤。伤口很深，颅骨穿透了，所以整个头的右部都麻痹了，右眼发肿，眼内溢血。

阿纳托利·斯捷潘诺维奇想取出他的右眼，以免发炎，但是我劝他，只要病人还有消肿的希望，暂时不必这样办。他同意了。

我这样主张，完全由于爱美的观点，要是这个青年可以活过来，为什么要把他的眼睛剜出来，让他破相呢？

他不断地说梦话，没完没了地折腾，他身旁必须经常有人看护。我在他身上花了很多时间。他太年轻了，我真可怜他。因此，我愿意尽力把他从死神手中夺回来。

昨天换班之后我又在病室里待了几小时，他的伤是最重的。我仔细听着他说梦话。有时候他说梦话就像讲故事一样。我从他的梦话里知道了他生活里的许多事情，可是他时常说出不堪入耳的骂人的话。我不晓得为什么听了他那些可怕的咒骂心里很难过。阿纳托利·斯捷潘诺维奇说他一定不会活的。老头子生气地嘟哝着说："我真不懂，几乎还是一个娃娃呢，怎么部队就会把他收下？这真叫人愤慨。"

8月30日

柯察金仍然没有恢复知觉。现在已经把他移到专门病房去了，那里都是将要死的人。一个叫佛罗霞的女护士差不多成天地坐在他身旁。她原来是认识他的。他们从前在一起做过工。她对待那个病人多么温存呀！不过，现在连我也觉得他是没有希望的了。

9月2日晚11时

今天是我的好日子！我的病人柯察金已经恢复知觉了，他又活了。危险期已经过去了。这两天我一直没有回家。

现在我的愉快真是难以形容，因为我又救活了一个人。我们的病房里又可以少死一个人了。在我个人的劳累的工作中，最令人高兴的就是看见病人恢复健康。他们都像小孩一样地依恋着我。

他们的友情都是真挚而朴实的，所以在分别的时候，我有时甚至要哭出来。这未免有点好笑，但这是事实。

9月10日

今天我替柯察金写了一封家信。他在信里说他受的是轻伤，很快就可以治好，一定要回家看望他们。实际上他流了很多血，脸跟纸一样白，现在还非常虚弱。

9月14日

今天柯察金第一次微笑了。他的笑容很动人。他一向是严肃的，显出少年老成的样子。他的健康在恢复，快得惊人。他同佛罗霞是朋友。我老是看见她坐在他的床边。显然，她已经把我的事情告诉了他，不用说，是过分地夸奖了我。因此每逢我进去的时候，病人脸上总是微微露出一点儿笑容。昨天，他问我：

“大夫，您手上为什么有那些黑紫的伤痕？”

我没告诉他这是他昏迷的时候用手把我攥成这个样子的。

9月17日

柯察金额上的伤口已经长得很好了。换药的时候，他那惊人的忍耐力使我们所有的医生都吃惊。

一般人在这时候常常不断地呻吟或是发脾气。可是他却不做声，并且每次给他的伤口上碘酒的时候，他都不畏缩，只是把身体挺得像绷紧了的弦。他时常疼得几乎失去了知觉，但是从来也不叫唤一声。

我们已经全都知道：要是他呻吟了，那准是他昏迷了。他怎么会有这样的顽强精神呢？我真不明白。

9月21日

今天柯察金第一次坐着轮椅，被推到医院的阳台上。他看见了花园和呼吸着户外清新空气的时候，现出了什么样的表情呵！从他那缠着纱布的脸上只露出一只眼睛。这只眼睛是活泼的、明亮的，它眺望着周围的景致，好像他是初次看到那些东西似的。

9月26日

今天有人叫我到楼下的接待室里去，我看见两个姑娘在那儿等着我。其中一个很漂亮。她们要看柯察金。她们是冬妮亚·杜曼诺娃和塔季亚娜·布拉诺夫斯卡亚。冬妮亚这名字我是知道的——柯察金在说梦话时常常喊着她。我允许她们进去见他。

10月8日

今天柯察金第一次独自到花园里去散步。他屡次问我，他什么时候可以出院。我告诉他说快了。那两个姑娘一到接见的日子就来看他。现在我明白他疼痛的时候为什么不呻吟的道理了。我问他为什么不呻吟时，他回答说：

“您读读《牛虻》，就明白了。”

10月14日

柯察金今天出院了。我们亲切地握手道别。他那只眼睛上的绷带已经解掉了，只有前额还包扎着。那只眼睛是瞎了，但是表面上看来还是正常的。跟这样一个好同志分手，我感到十分难过。

总是这样：病人痊愈了，就离开我们，并且希望不要再回到我们这里来。

临别的时候，柯察金说：

“要是左眼瞎了，倒好一点儿——现在我还怎么打枪呢？”

他还是想着前线。

保尔出院之后，开头是住在冬妮亚寄宿的布拉诺夫斯基家里。

他立刻想吸引冬妮亚参加他们的工作。他邀请她参加城里共青团的全体大会。她答应了，但是当她换了衣服从她房里走出来的时候，保尔却紧咬着嘴唇。她打扮得那么漂亮，故意穿得很讲究，弄得他简直不想带她到自己的同志们那里去了。

于是他们之间发生了第一次的冲突。他问她为什么要打扮得那样漂亮，她生气地说：

“我从来就不喜欢跟别的人一个样子；要是你不便带我去，我就留在家里。”

那天在俱乐部里，她的漂亮衣服在那些褪色而褴褛的服装里是那样

特出，弄得保尔十分为难。同志们都把她看做外人。她也觉出来了，所以就用挑衅的、轻蔑的眼光看着他们。

货运码头上的共青团书记潘克拉托夫，一个宽肩膀的、穿着粗帆布衬衫的码头工人，把保尔叫到一边。他不客气地看了保尔一眼，又瞟了冬妮亚一下，说：

“这漂亮的小姐是你带来的吗？”

“是我。”保尔粗声回答说。

“唔！——”潘克拉托夫拉长声音说，“她的样子完全不像我们的人，很像资产阶级。怎么能让她到这儿来？”

保尔的太阳穴不断地跳动。他说：

“她是我的朋友，所以我把她带到这儿来，明白吗？她并不敌视我们，只是在服装的问题上，的确有可以批评的地方，但是你不能单凭服装来判定一个人。我也懂得什么人才可以带到这儿来。你用不着故意挑我的毛病，潘克拉托夫同志。”

他本来还想说出一些更激烈的话，但他克制了，因为他明白潘克拉托夫的话是代表大家的意见的。这么一来，他就把一肚子气都转到冬妮亚身上去了。

“我早就告诉她了！她为什么要这样出风头呢？”

那天晚上是他们俩的友情破裂的开始。保尔怀着痛苦和惊讶的心情看着那一向似乎是很牢固的友谊逐渐地破裂了。

又过了几天，每一次的会面、每一次的谈话，都使他们的关系更加疏远，更加不愉快。冬妮亚卑鄙的个人主义渐渐使保尔难以容忍了。

这样，他们两个都知道感情的破裂是不能避免的了。

这一天他们一起来到黄叶满地的库佩切斯基公园，去作最后一次的谈话。他们站在陡坡上的栏杆旁边；第聂伯河的灰暗的水在栏杆下面闪

烁；一只拖着两个驳船的小轮船，正逆着水从桥孔里钻出来，用它的轮翼疲倦地拍着水面，缓缓地向前行驶。落日给特鲁哈诺夫岛涂上一层金黄色，把各家窗户上的玻璃照得像火一样红。

冬妮亚看着金黄色的夕照，十分忧伤地说：

“难道我们的友谊真的就像这落日一样完了吗？”

他的眼睛盯着她，紧紧地皱着眉头，低声回答说：

“冬妮亚，这件事我们早都谈过了。自然，你知道我曾经爱过你，而且就是现在，我对你的爱情还是可以恢复的，不过你必须跟我们在一起。我已经不是你从前认得的那个保尔了。同样，如果你要求我把你放在党的前头，我就不会是你的好丈夫。我首先是属于党的，其次才是属于你和别的亲人们的。”

冬妮亚悲伤地望着碧蓝的河水，两眼饱含着泪水。

保尔注视着她的脸庞的轮廓和她那栗色的头发，禁不住对他曾经那样疼爱又那样亲近过的姑娘产生了怜悯心。

他温存地把手放在她肩膀上，对她说：

“你摆脱一切束缚，到我们的队伍里来吧。让咱们一道为摧毁统治阶级而奋斗。我们这儿有许多优秀的姑娘，她们和我们一道进行着残酷的斗争，和我们一道忍受着饥寒困苦。她们也许不像你那样受过很好的教育，但是为什么，为什么你不愿意和我们在一起呢？你说，丘扎宁曾经想用暴力来污辱你，但是丘扎宁是一个堕落的坏蛋，不是一个战士。你又说，我的朋友们都敌视你；但是你为什么要像参加资产阶级的跳舞会似的穿得那么漂亮呢？骄傲把你害了。你不愿意跟那些穿着脏制服的人们一个样子。你既然有勇气爱一个工人，却不能爱工人阶级的理想。跟你分手，我感到遗憾，我也愿意你给我留下美好的记忆。”

他不再说了。

第二天，保尔在街上看到一张有着省肃反委员会主席签名的布告，

那个签名的人正是费奥多尔·朱赫来。他的心跳起来了。他好容易找到了他办公的地方，但是门岗不让他进去。他死气白赖地磨来磨去，门卫几乎要把他抓起来。但他终于进去了。

这次和朱赫来的会面很好。朱赫来已经给炮弹炸去了一只胳膊。他们两个当时就把工作问题谈妥。朱赫来对他说：

“你暂时还不适宜到前线去。你就在这儿帮助我搞肃清反革命的工作吧。你明天就到这儿来。”

和波兰白军的战争结束了。已经打到华沙城下的红军，因为消耗了过多的人力和物力，同时又远离了自己的大后方，没能攻下这个最后的堡垒就撤退了。波兰人把这次红军的撤退叫做“维斯瓦河上的奇迹”。这样一来，地主的白色波兰又可以存在一些时候，而成立波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的希望也暂时不能实现了。

流血过多的国家，需要暂时的休息。

保尔没能回去看他的家人，因为谢佩托夫卡又被波兰白军占领了，而且变成了双方战线的临时分界线。和平谈判已经开始。保尔日夜都在肃反委员会工作。朱赫来的房间成了他住宿的地方。他听到波兰白军占领了谢佩托夫卡的消息，心里非常忧愁。他对朱赫来说：

“怎么办呢，费奥多尔，要是这样媾和的话，我母亲不是要留在国外了吗？”

但是朱赫来安慰他说：

“边界一定是沿着哥伦河划分的，所以谢佩托夫卡一定还是我们的。我们很快就可以知道了。”

许多师团由波兰前线调到南部去。当时，因为共和国正把所有的力量集中在波兰前线，弗兰格尔就乘这个机会，带领他的匪帮由克里木爬过来，沿着第聂伯河北进，逼近了叶加特林诺斯拉夫省。

现在和波兰的战争既已结束，国家就把军队调到克里木以消灭这个

反革命的最后巢穴。

列车不断地经过基辅向南开——上面满载着士兵、车辆、锅灶和大炮。保尔所参加的铁路肃反委员会正忙得一塌糊涂。列车像水流一样，不断地汇集在这儿，车站挤得水泄不通，一条空路轨也腾不出来，因此交通阻塞了。收报机不停地收到许多最后通牒式的电报，要委员会腾出路轨，让这个或那个特别的师开过去。这样的电报简直没有个完，每一件电报都使用着同样的字句，如“应比其他优先……”“视为作战命令……”“迅即腾出路轨……”而且差不多每道命令上都有着这样的警告：如不执行这一命令，负责人将被交给军事法庭，受军法的审判。

铁路肃反委员会就是负责军运畅通的机关。

各个部队的指挥员都急急忙忙地跑过来，一面挥动手枪，一面坚持着说，根据某某军司令员所发的某某号的电报，他们的列车应当先开。

他们谁也不愿意听：“这个办不到。”他们都说：“不行，得让我们先开。”接着就是一场可怕的争吵。在问题特别难解决的时候，就赶紧把朱赫来找来。于是，气势汹汹就要动枪的人们立刻安静下来了。

这个钢铁一般的人的形象，他那冷静沉着的态度，坚决的不容分辩的声调，时常使那些挥舞着的手枪重新插进枪套里去。

肃反委员会的繁忙的工作损害了保尔的神经。他的头时常疼得像针扎的一样，可是还得跑到月台上去。

有一天，他突然看见谢廖沙坐在一个堆满弹药箱的敞车上。谢廖沙一下就跳下来，差一点没有把他撞倒，紧紧地抱住他说：

“保尔，你这鬼家伙！我一眼就把你认出来了。”

两个朋友简直不知道互相问些什么，互相说些什么才好。因为他们分别之后经历的事情太多了！他们相互提出一大串问题，可没等到对方回答，自己又说开了。他们甚至没有注意到汽笛的响声，直到车轮开始缓缓地转动了，他们互相搂着的胳膊方才松开。

有什么办法呢？他们刚刚见面，又要分别了。火车的速度渐渐地加快，谢廖沙怕误了车，慌忙地最后招呼他朋友一声，就沿着月台跑去，紧抓住一辆车厢的把手；车上许多只手把他拉了上去。保尔呆呆地站在那儿望着，这时候他才想起没有把瓦莉亚的事情告诉他。谢廖沙一直就没有回过自己的故乡谢佩托夫卡。可是保尔又给这意外的会见弄得昏头昏脑，完全忘记了把这件事告诉他。他对自己说：

“不让他知道也好，免得他在路上心里难过。”他没有料到，这就是他和谢廖沙最后一次的会面。站在车顶上、胸脯迎着秋风的谢廖沙也没有想到，死神正在前面等待着他。

军大衣背上给火烧了一个窟窿的战士多罗申科劝谢廖沙说：

“坐下吧，谢廖沙。”

谢廖沙笑了笑，回答说：

“不要紧的，风是我的老朋友，让它吹个痛快吧。”

一个星期后，第一次投入战斗，谢廖沙就倒在乌克兰秋天的原野上了。

由远处飞来的一颗流弹打中了他。

中了弹，他哆嗦了一下。他向前迈了一步，胸口像钉上一根烧红的钉子一样疼。他没有喊叫，左右摇晃一下，双臂像抱什么东西那样紧紧地抱起来，捂着胸口，随后就像要跳跃似的，弯着身子，他那僵硬的身体一下就摔倒在地上了。那对没有表情的蓝色眼睛，凝视着无边的原野。

肃反委员会的紧张工作严重地影响了保尔还没有恢复的健康。伤口常常疼。终于，他在两宵没有睡觉之后，失去了知觉。

这时，他对朱赫来说：

“费奥多尔，你看我是不是应当调换一下工作？我很想到铁路工厂去干我的老本行，我总觉得这儿的工作我干不好。医务委员会的人都告诉

我，说我不适于在军队里服务。这儿的事情比前线还要紧张。这两天兜捕苏蒂里匪帮的工作完全把我累垮了。我想摆脱这不断的突击工作。费奥多尔，你看我站都站不稳，我是干不好紧张的肃反工作的。”

朱赫来关切地看了看他说：

“你的身体的确很不好。我早就应该解除你的工作，这是我的过错，我照顾得不周到。”

谈话的结果，保尔拿了一张证明书到共青团省委会去了。介绍信上说，请共青团省委会另安排他的工作。

一个故意把鸭嘴帽拉到鼻梁上的调皮小伙子，看了看介绍信，对保尔挤了一下眼睛，说：

“从肃反委员会出来的吗？嘿，那是好机关。好吧，我们马上就可以派你工作。我们正急着要人呢。你愿意到什么地方去？到省粮食委员会去怎样？不愿意？不愿意就算了。那么，到码头上的宣传鼓动站去怎样？也不愿意？哦，那你可就错了。这是好地方，可以领到头等的口粮。”

保尔截住他的话头，说：

“我到铁路上去，我想到铁路总厂去。”

那青年人惊疑地看了看他：

“到铁路总厂去？嘿……这地方不要人。那么好吧，你到乌斯季诺维奇同志那儿去。她一定可以给你安排一个地方的。”

他和那个脸色微黑的姑娘谈了一会儿，就决定了：保尔到铁路总厂去担任共青团的书记，不脱产。

就在这时候，在克里木的大门那里，在这个连结着半岛与大陆的狭小的喉管上，也就是在很久以前曾经是克里木的鞑靼人和扎波罗什的哥萨克部落分界的地方，白卫军重建了一个非常坚固的要塞——彼列科普。

从全国各地被赶来的、而且注定要灭亡的那些旧世界的余孽，都自以为在彼列科普后面的克里木是绝对安全的，他们在那儿正尽情痛饮他们的美酒呢。

在一个阴冷的、潮湿的秋夜，千万个劳动人民的儿子，涉进海峡的冷水，预备连夜渡过锡瓦什湖，从背后去进攻躲在坚强工事里的敌人。伊凡·扎尔基是这千万人中的一个，他正小心地把机枪顶在头上前进。

天刚亮，先头部队就渡过了锡瓦什湖，在敌军后方的利托夫斯基半岛登陆。他们越过了障碍物，从正面冲上去。彼列科普立刻翻腾起来了。伊凡·扎尔基是最先爬上石头岸的人们中的一个。

一场空前残酷的血战开始了。白军的骑兵不顾一切，像野兽一般向爬上岸的人们冲过来。扎尔基的机枪不住向周围喷射着死亡。人马成堆地倒在弹雨下面。扎尔基用狂热的速度，一次又一次地装着机枪的子弹盘。

几百尊大炮在彼列科普怒吼起来。千百颗炮弹凄厉地怪叫着划过长空，炸成无数的碎片，散布着死亡。脚下的大地似乎正在崩坍，陷入无底的深渊。大地被炸得泥土翻飞，黑烟遮住了太阳。

毒蛇的头终被敲碎了。红军像怒涛一般涌进了克里木。红军骑兵第一军各师的最后打击实在是可怕的。亡魂丧胆的白卫军，慌慌张张地挤上汽船逃出了海港。

共和国把金质的红旗勋章挂在那些褴褛的制服上，挂在那心脏跳动的地方。机枪手共青团员伊凡·扎尔基的胸前也挂上了一个。

跟波兰的和约签订了，正像朱赫来所预料的一样，谢佩托夫卡仍然属于苏维埃乌克兰。边界是沿着河流划定的，它离那小镇约三十五公里。一九二○年十二月一个可纪念的早晨，列车载着保尔回到他熟识的故乡。

他走上遍地是雪的月台，看看“谢佩托夫卡一站”的路牌，就向左边的调车场走去。他寻找他哥哥阿尔焦姆，可是，他不在那儿。他扣紧外套，快步穿过森林，向镇上走去。

他的母亲玛丽亚·雅科夫列夫娜听见敲门声，转过身说：“请进！”一个满身披着雪的人在门口出现了。她认出了来人正是她亲爱的儿子。她双手抓着胸口，喜欢得连话都说不出来。

她把她那瘦小的身子紧紧地贴在儿子胸前，不停地吻着他的脸，流下了幸福的热泪。

保尔也紧抱着母亲，看着她那因为忧伤与期待而消瘦了的、满是皱纹的脸。他一句话也没说，等着她平静下来。

这受过了无数苦难的老妇人的眼睛里又闪着幸福的光芒了。在保尔回家那几天里，她看他多久也看不够，和他说多久也说不完，她本来就没有想到还会看到他。

三天之后的夜里，阿尔焦姆也背着一个包袱闯进了这间小屋子。这时候，她的喜悦真是无法形容了。这样，柯察金的一家人又团聚了。兄弟两个经过了艰苦的考验和可怕的折磨而没有死掉，现在又聚会在一起了。

“现在你们两个打算怎么办呢？”母亲问他们。

“我还是干我的老行当去，妈妈。”阿尔焦姆回答。

保尔呢，他在家住了两个星期，又回到了基辅，因为那里的工作正在等待他。

第二部

1

午夜。一辆末班电车早就拖着它那破旧的车身回车库了。冷冷的月光照着窗台，也照在床上，像铺上一条淡蓝色的被单，还把房间的其他部分照得半明不暗。在房间角落的一张小桌子上，台灯灯罩下面露出了一片灯光。丽达低头在一本厚厚的笔记簿上写她的日记。细细的铅笔尖迅速地滑动着：

5月24日

今天又想把近来的一些印象写下来。前头又是一块空白。已经一个半月没写一个字了。那就只好让它空着吧。

哪里有时间来写日记？已经是深夜了，我这才拿起笔来。现在一点也不想睡。谢加尔同志明天就要到中央委员会工作去了。这个消息使我们大家都很难过。他是非常好的同志。现在我才体会到他的友谊对我们全体是多么可贵。谢加尔这一走，我们的辩证唯物论小组就要垮台了。昨天我们大家都在他那里待到深夜，检查我们的那些“辅导对象”的成绩。共青团省委书记阿基姆也在那儿，还有那个叫人讨厌的登记分配部部长屠弗塔。我就见不得这位“万能博士”！谢加尔非常高兴，因为他的学生保尔在党史方面很出色地驳倒了屠弗塔。是呵，这两个月可没有白过。既然有了这样好的成绩，你就不会惋惜耗去的精力。听说朱赫来要调到军区特勤部去工作。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调动。

谢加尔把他的学生交给了我。

“您代我教下去吧，”他说，“不要半途而废。丽达，无论是您，或是他，都有可以互相学习的地方。这个青年人还没有完全克服他那种不守纪律的缺点，他只知道用他的奔放的情感去生活，而这种旋风似的感情，会使他走弯路的。丽达，根据我对您的认识，您将是他的一个最合适的指导员。我祝您成功。不要忘了给我往莫斯科去信，”他临别时对我

这样说。

团中央委员会新委派的索洛缅卡区委书记扎尔基今天来了。这个人，我从前在军队里就认识他。

明天杜巴瓦就要带柯察金来。我现在把杜巴瓦描写一下：他是一个中等身材、肌肉发达、身强力壮的人。他一九一八年入团，一九二○年入党。他是因站在“工人反对派”方面而被撤消共青团省委委员资格的三个人中的一个。给他辅导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每天他都向我提出些不着边际的问题来破坏研究计划。在他和我的第二个学生尤列涅娃之间，常常发生摩擦。就在头一天上课的时候，杜巴瓦把尤列涅娃从头到脚打量一番，指责说：

“我说老太婆，你的服装还不够整齐。既穿军服，就得穿皮裤裆的马裤，带马刺，戴布琼尼式的尖顶军帽，再挎上马刀，不然的话，就是个不文不武的‘四不像’了。”

尤列涅娃也不让人，我只好从中调解。杜巴瓦似乎是柯察金的朋友。今天就写到这里吧。应该睡了。

如火的太阳烤着大地。车站天桥的铁栏杆热得烫手。一群疲惫不堪的、热得无精打采的人走上了天桥。这些人并不是旅客。由铁路员工住宅区到城里去的人，多半都要经过这座桥。

保尔从天桥的最上一层台阶上看见了丽达。她比他先到了车站，正在看那些走下桥来的人们。

保尔在离她三步的地方站住了。她没有看见他。保尔怀着一种平素少有的好奇心仔细观察她。她穿着条格布的衬衫，下面是蓝色的粗布短裙，一件柔软的短皮上衣搭在她的肩膀上。晒黑了的脸衬着松蓬蓬的头发。她站在那里，头稍稍仰着，阳光使她眯着眼睛。保尔第一次用这样的神情看着他这位同志兼老师。同时，他也第一次意识到，丽达不仅是一个共青团省委会的委员，而且也是……但是他一发觉他竟出现这种“荒唐”的念头，他就马上责备自己，并且立刻招呼她说：

“喂，我站在这儿，已经整整看了你一个钟头了，你还没有看见我。

现在该走了吧，火车已经进站了。”

他们走到了检票口。

昨天省委会委派丽达代表省委去出席一个县的团代表大会，还派保尔当她的助手。今天他们必须乘车出发，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车次太少，发车的时候车站由掌握全权的交通管制五人小组所控制。没有该小组的通行证，任何人休想进站。所有的进出口全由该小组的值勤人员把守。一列车就是塞得满满的，顶多也只能运走十分之一急于要走的人。谁也不愿意留下，因为行车的时间没有准，说不定一等又是好几天。成千的人冲到了进出口，企图冲向那难上的绿色车厢。这些日子里车站一直处在被包围之中，有时候还闹到扭打的地步。

保尔和丽达想走进月台，怎么也办不到。

保尔熟悉这里所有的进出口，他就领着他的同伴通过行李房走进月台。他们好容易才挤到第四号车厢跟前。车门旁边站着一个满头大汗的肃反委员会的工作人员，他无数次地重复着这样的话：

“告诉你们，车上已经挤得满满的了，有命令，不许站在车厢连接板上和车顶上。”

急于要上车的人都气势汹汹地向他冲去，把交通管制五人小组所发的四号乘车证举到他的鼻子跟前。每一节车厢的前面都是这样争吵着，叫骂着。保尔看出来想用普通的方法坐这班车是不成了，但是又非走不可，要不，就赶不上开大会了。因此他把丽达叫到一边，把自己的行动计划告诉她：他先挤上车，然后再打开窗子，从窗口把她拉进去，不然的话，毫无办法。

“把你的那件短皮上衣给我，它比什么特别乘车证都有效。”保尔说。

他把丽达的皮上衣取过来穿上，把手枪往兜儿里一插，故意把枪柄露在外面。接着又把装食物的旅行袋放在丽达脚下，自己就向四号车厢走去。他很不礼貌地把旅客推开，一只手抓住了车门的扶手。

“喂，同志，你到哪里去？”肃反委员会的工作人员说话了。

保尔回头看了这矮胖的肃反委员会的工作人员一眼，然后用一种不容别人怀疑他的权力的声调说：

“我是本区特勤处的。我们马上要检查乘车的人是不是全有交通管制小组的乘车证。”

那个肃反委员会的工作人员看了看他露着的手枪柄，用袖口擦了擦额上的汗珠，冷淡地说：

“好吧，只要你挤得进去，你就检查好了。”

他用尽全身力气连推带撞，有时还得用拳头，拚命朝里面挤，有时还得伸手抓着上层的铺位，吊起身子，从别人的肩膀上悠过去，虽然他受了无数的责骂，但终于挤到了车厢中间。

“你这个该死的东西，究竟打算往哪儿闯？”当他从上面下来，一脚踏到一个胖女人的膝盖上的时候，她朝他这么叫喊。

这个胖女人像一个二百多斤的大肉球，勉强挤在下铺的边缘上，她两腿中间夹着一只油桶。所有的铺位上，都放着些铁桶、箱子、口袋、筐子。车里闷得人喘不过气来。

保尔不理这个胖女人的咒骂，问她：

“您有乘车证吗，女公民？”

“什么乘车证？”胖女人对这位突然冒出来的检查员恶狠狠地说。

一个贼头贼脑的家伙从上面的铺位上伸下脑袋来，用喇叭样的声音喊着说：

“瓦西卡，从哪里跑出来这么个可恶的家伙？你给我揍他一顿。”

一个又高又大、胸脯全是毛的家伙，在保尔的头顶上出现了，这显然就是瓦西卡了。他对保尔瞪起一对牛眼：

“为什么要找妇女的麻烦？你要什么票？”

从旁边的铺位上伸下来八只脚。这些脚的主人们勾肩搭背地坐着，非常神气地嗑着瓜子。这显然是一帮见过世面、经常在铁路上来往的投机商人。保尔暂时没有工夫和他们纠缠。让丽达上车要紧。

“这是谁的？”他指着窗户旁边的木头箱子，问一个上了年纪的铁路工人。

“唔，就是那个女人的。”老工人指着两只穿着褐色长袜子的大粗腿回答。

必须打开窗子。可是这口箱子碍手，又没有地方放它。保尔把箱子提起来，交给它的主人——那个坐在上面铺位上的女人：

“请您暂时拿一下，公民，我要开窗子。”

“你怎么乱动别人的东西？”当他把箱子放在她腿上的时候，那个塌鼻子女人大叫着说。

“莫季卡，你看什么人在这儿胡闹？”接着，她又向她的邻座求援似地说。于是那个人就从上面用穿着凉鞋的脚踢了保尔的后背一下，说：

“喂，赶快走开，你这个癞皮狗，要不，我就揍死你。”

保尔咬着嘴唇忍受了背上这一脚，打开了窗子。

“同志，请你稍微让开一点。”他请求那个铁路工人。

他又把一个铁桶挪开了一点，腾出地方来，就站在窗口。丽达早就在车窗外面等着了，她连忙把旅行袋交给他，保尔把旅行袋往那个胖女人腿上一扔，马上把身子探出去，抓住丽达的手，把她拉进车里。一个维持车站秩序的红军战士看到这种破坏规章的举动，还没来得及阻止，丽达已经进到车厢里了。那个动作迟缓的红军战士没有办法，只好骂着走开。丽达一到车里，这帮奸商就怪叫起来，弄得她很难为情，不知如何是好。她连站的地方都没有，只好抓住上座的把手，站在一个下铺的边儿上。周围是一片谩骂声。上铺那个大喇叭似的声音咆哮起来：

“瞧这个混蛋，他自己爬进来还不算，把一个婊子也拖进来了！”

上面又有一个没露出脸来的人吱溜吱溜地叫道：

“莫季卡，照鼻梁上给他一拳！”

上面坐的那个女人也老想瞧机会，把木箱放在保尔的头上。周围全是这一帮流氓坏蛋。保尔看见丽达站在那样一个地方，后悔不该让她到这儿来，但是总得想法子给她找个坐位。于是他向那个叫做莫季卡的人说：

“公民，请你把东西从过道口挪开，这位同志还站着呢。”可是那家伙却骂了一句令人气炸肚皮的下流话。保尔右眉的上边像针扎一样疼起来。他勉强抑制着自己，向那个流氓说：“下流坯子，你对我说这些话，你要得到惩罚的！”可是马上有人从上面在他头上踢了一脚。

“瓦西卡，再给他点厉害瞧瞧！”周围的人都一齐像嗾狗似地乱叫道。

这样一来，保尔长久压抑在胸中的怒火再也不能遏制了，在这时候，他的动作像往常脾气发作时一样，是迅速而且猛烈的：

“你们这些可恶的投机奸商，你们敢欺负人？”他像蹬着弹簧似的，两手一撑就蹿到了中铺座位上，举起拳头，朝着莫季卡的蛮横嘴脸猛力打去。他打得那么有劲，那个投机商人一下就倒栽下去，掉在过道里的人们头上。

接着他又用手枪指着上铺那四个人的鼻子，厉声喝道：“你们这些坏蛋，统统都给我滚下来，要不然，我就要你们一个个的狗命。”

这样一来，局面完全不同了。丽达也在密切地注意着周围的情况，要是有谁抓住保尔，她就准备向他开枪。上铺的人都被撵了下来。那些贼头贼脑的家伙连忙躲到隔壁的车厢去了。

保尔把丽达安置在才腾出来的空位子上，轻轻地告诉她说：

“你在这里坐着，我去和这些家伙算账去。”

丽达连忙拦住他说：

“难道你还要去和他们打架吗？”

“不和他们打架，我去一下马上就回来。”他安慰她说。

保尔又把车窗打开，跳到月台上。几分钟之后，他已经到了他的老上级铁路肃反委员会的布尔麦斯捷尔的办公室里。拉脱维亚人布尔麦斯捷尔听了保尔的话，马上下令叫四号车厢上的人都下来，检查所有人的证件。

“我早就说过，总是列车还没有进站，车上就挤满了扛着口袋的商贩。”布尔麦斯捷尔说。

由十个肃反委员会工作人员组成的检查队，把车厢来了个彻底大检查。保尔仍然像原先在肃反委员会工作时一样，帮助检查了整个的列车。保尔虽然离开了肃反委员会，但是还和朋友们保持着联系，而当他作共青团书记的时候，他也派了不少的优秀共青团员到铁路肃反委员会帮助工作。检查完了，保尔就回到丽达这儿来。现在车子里完全换了一批新的乘客——出差的干部和红军战士。

他只能在最下一层的一个角落上给丽达弄了一个座位，旁边堆满了一捆捆的报纸。

“这样就行，咱们将就着坐吧。”丽达说。

列车开动了。这时候可以看到车窗外面那个胖女人正高高地坐在一堆口袋上，喊着说：

“曼卡，我的油桶呢？”

丽达和保尔两个被一捆捆报纸和邻座隔开，坐在一个很窄的角落里，一边高兴地想着刚才那场不太愉快的插曲，一边狼吞虎咽地吃着面包和苹果。

列车缓缓地爬行着。车辆失于检修，又超载过多，走起来咯吱咯吱直响，轮子到了铁轨接头的地方车就震动一下。傍晚的时候车厢里暗下

来了，接着，夜幕便掩住了敞开的窗子，车里一片漆黑。

丽达非常疲乏，枕着旅行袋打起盹来。保尔坐在坐位的边儿上，垂着两腿抽烟。他也非常疲倦，但是没有地方可以躺下。夜晚的凉风从窗口吹进来。车身的震动把丽达惊醒了。她看见了保尔抽的烟卷的红光。“他会这样一直坐到天亮的；显然他不愿意太挨近我，怕我难为情，”丽达心里这样想，因此她开玩笑地对保尔说：

“柯察金同志，请您把资产阶级那一套礼貌丢掉吧，来，您也躺下歇一会儿。”

保尔就和她并排躺了下去，非常舒服地伸直了他浮肿的双腿。

“我们明天的工作是忙不完的。睡吧，你这爱打架的家伙。”她的胳膊亲热地搂住他，保尔感到她的头发正贴着他的脸。

在保尔心目中，丽达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她是他的志同道合的朋友和同志，他的政治指导员。但是她究竟还是一个女人。这一点，是他今天在天桥上才第一次意识到的，所以她的拥抱才使他这么冲动。他感觉到她那均匀的呼吸，她的嘴唇已经跟他的十分靠近。这使他产生了一种要找到那嘴唇的强烈愿望。然而他终于用顽强的意志把那愿望克服了。

丽达似乎猜到了保尔的感情，所以她在暗中微笑了。她早已经历过爱情的欢乐和失掉爱人的痛苦。她曾经把她的爱情献给两个布尔什维克，而这两个人都先后被白卫军的子弹从她手中夺去了。一个是仪表堂堂、身材高大的旅长，一个是长着明亮的蓝眼睛的青年。

车轮的有节奏的响声很快就使保尔睡着了。直到第二天清早他才被汽笛吵醒了。

丽达很晚才回到她自己的房里，在她那不常打开的笔记本上又写了如下的几行：

8月11日

省代表大会结束了。阿基姆、米海洛，以及其他一些人都到哈尔科

夫出席全乌克兰代表大会去了。整个的责任都堆到我的头上。杜巴瓦和保尔都收到了列席团省委会的证件。自从杜巴瓦被派到佩切尔斯基区共青团担任书记之后，他每天下午就不再来上课了。他的工作很忙。保尔倒还打算上课，但是，有时候我没有时间，有时候他又被派到什么地方去。由于铁路情况严重，他们经常被动员出去。扎尔基昨天到我这里来，他很不满意我们从他那里调了些人过来。他说，这些人目前他也非常需要。

8月23日

今天我从走廊里走过时，远远看见在管理处门口站着潘克拉托夫、保尔和另外一个不认识的人。我又往前走，听到保尔正在那里叙述一件什么事情，他说：

“那边都是一些典型的坏蛋，统统枪毙也不可惜。他们说：‘你们没有权利来干涉我们。这里的事自有铁路林木委员会做主，不用什么共青团来管。’瞧他们那副嘴脸……这帮寄生虫可找到了藏身之处！”

接着我又听到了一些最难听的骂人话。潘克拉托夫一看见我，就用胳膊肘碰了保尔一下。保尔一回头，看见是我，脸都白了。他甚至没敢正眼看我一下，就连忙走开了。这一下，他大概会好久不到我这里来的，因为他知道，我是不许任何人乱骂人的。

8月27日

今天举行了一次党委会的内部会议。情势越来越复杂了。我还不能把全部情形都记下来——不许可。阿基姆从县里来了。他很忧郁。昨天运粮专车又在帖帖列夫地方被人破坏出了轨。我想索性都丢开不记了，总是记得这样零零碎碎的。我在等着柯察金。今天曾经见过他，知道他和扎尔基他们五个人在组织一个公社。

一天中午，工厂里有人叫保尔去听电话。那是丽达打来的，她说她晚上有空，要他到她那里去谈谈上次没谈完的那个题目：巴黎公社失败的原因。

晚上，他走到大学环路那座房子的门口，抬头一看，丽达的窗子里

有灯光。他跟平常一样地奔上楼梯，用拳头在门上敲敲，还没有等到应声，就推门进去了。

在床上，在男同志们谁也没有资格在上面坐一会儿的那张床上，正躺着一个穿军装的男人。他的手枪、行军袋和带星徽的军帽放在桌子上。丽达坐在他旁边，双臂紧紧地抱着他。他们正高兴地谈着话。……丽达把容光焕发的脸转向保尔。

那军官移开丽达搂着他的双手，站了起来。

“让我来介绍吧，”丽达握着保尔的手说，“这位是……”

“达维德·乌斯季诺维奇。”那位穿军装的人一面紧握保尔的手，一面随便地说。

“想不到，像一阵风吹来的。”丽达笑着说。

保尔跟他的握手是很冷淡的。一种怨妒的心情，像打火石的火星一样在他的眼睛里闪了一下。他看见了达维德·乌斯季诺维奇袖子上那正方形的军衔标志。

丽达正想说什么，但是保尔拦住她说：

“我只是跑来告诉你，今天晚上我要赶到码头上卸木材，你用不着等……恰巧现在你又来了客人。那么，我走了，伙伴们正在下面等着呢。”

正如突然出现一样，他又突然消失了。他的脚步声疾速地沿着楼梯响下去。下面的大门砰地响了一声。一切又都静下来。

“他一定发生了什么事情。”丽达冲着达维德那惊疑的目光，这样含糊地说。

……在下面，在天桥的下面，一辆机车正呼哧呼哧地响着。它那强大的肺管喷出了一阵阵金色的火星；它们疯狂地飘舞着，盘旋上升，接着就消失在黑暗里。

保尔靠着天桥的栏杆，望着岔道上各色信号灯的闪光，眯缝着眼睛对自己说：

“柯察金同志，我真不明白，为什么您一发觉丽达有个丈夫，就那样难过呢？难道她曾经告诉过您，她没有丈夫吗？即使她这样说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为什么这件事突然叫您这样难过呢？何况，我亲爱的同志，您不是一向把这种关系只看做是精神上的伴侣吗？……您为什么要那样莽撞呢？呵？”他讥笑地反问着自己。“假如他不是她的丈夫呢？比方说，万一是她的兄弟或叔叔呢？……要是那样，你就是做了一桩蠢事——无缘无故地使一个人难堪。显然，你真是一个地道的粗人，一点礼貌也没有。是不是她的兄弟，这可以打听出来。假如他真是她的兄弟或叔叔，那你还怎么有脸向她当面解释呢？得了，以后你再也别到她那儿去啦！”

汽笛的声音打断了他的思潮。

“天已经不早，该回家了。别再想这些无聊的事情啦。”

在索洛缅卡（这是铁路工人区的名称）由五个人组成了一个小小的公社。这五个人是扎尔基，保尔，快活的金发捷克人克拉维切克，调车场共青团书记尼古拉·奥库涅夫和斯焦帕·阿尔丘欣，他是铁路肃反委员会委员，不久以前还是修理厂的司炉。

他们弄到了一间房子，下工后就擦洗、粉刷、油漆，一连忙了三天。他们的大水桶忙个不停，弄得邻居以为是失了火。他们用木板搭了床，麻袋里塞进由公园里拾来的枫叶，做了床垫。在第四天，房间里就布置整齐了。在白得耀眼的墙壁上，挂着彼得罗夫斯基 [1] 的肖像和一幅大地图。

他们在两面窗户中间钉了一个搁板，摆了一堆书。两只钉着纸板的木箱做了凳子，另一只大木箱做了柜子。在房间中央，摆着一只巨大的、呢子面已经拆去的台球台，这是他们从公用事业局扛来的。这东西白天是桌子，晚上是克拉维切克的床。此外，他们又把各人的东西全搬了进来。富有管家才能的克拉维切克开了一张公社资产的清单。要不是大伙一致反对，他还想把这清单贴在墙上。现在房间里的一切东西都是

公共财产了——工资、口粮和任何偶尔收到的包裹，都必须平均分成五份。只有各人的武器还是私产。公社社员一致决定：社员如果不遵守公社关于取消私有制的规定，或是欺瞒同社社员，都得受开除的处分。奥库涅夫和克拉维切克还坚持在该项条文后面附加一点：并立即逐出。

区共青团所有的积极分子都参加了公社的成立典礼。他们从邻居那里借来了一个大茶炊，又把公社所有的糖精都用来沏茶。喝过茶之后，就大声合唱起来：

茫茫世界被血泪染遍，

我们的一生受尽苦役熬煎。

可是，总有一天……

烟草工厂的塔莉亚充任指挥。她的红头巾稍稍歪向一边，眼睛就像调皮的男孩子的一样。可是这对调皮的眼睛，还没有一个人能够跑到跟前仔细瞧过它们呢。塔莉亚·拉古京娜的笑声是富于传染性的。这十八岁的糊烟盒的女工用她那青春的明亮的眼光注视着人生。她一举手，歌声就像铜号一样响起来：

我们的歌声，流传四方，

我们的旗帜在全球飘扬，

它飘扬，辉煌而明亮，

那是我们的鲜血在燃烧发光……

大家直到深夜才散，谈笑声打破了街道上的寂静。

扎尔基伸手去接电话。

“安静点，弟兄们，我一句也听不清！”他对着那些挤在团区委书记办公室里的爱说话的共青团员们喊道。

说话声立刻低下去了。

“喂，请说吧。呵，是你！是的，是的，马上就开会。你问讨论什么吗？还是那件事情——从码头上搬运木材。什么？他没有被派到什么地方去。就在这儿，要叫他吗？好的。”

扎尔基向保尔招手。

“乌斯季诺维奇同志要同你说话。”他把听筒交给他。

“我以为你一定是到别的地方去了。今天晚上我碰巧有空，你来吧。我兄弟从这儿路过，顺便来看看我，我和他已经有两年没有见面了。”

呵，果然是兄弟！

保尔没有再听她说的话。他想起了那天晚上的事情以及他随后在天桥上所作的决定。是的，今天晚上应该去看她，把他们之间的桥梁烧断。爱情给人带来许多不安的痛苦。难道现在是谈爱情的时候吗？

听筒里的声音又在说话了：

“你怎么啦，没听见我的话吗？”

“嗯，嗯，我听着呐。好的，常委会开完我就来。”

他把听筒挂上了。

他盯着她的眼睛，紧紧地抓住那橡木桌子的边沿说：

“我想，以后我大概不能再到你这儿来了。”

他说完，立刻看见她那浓密的睫毛耸了一下。她手里那支正在纸上画着的铅笔不动了，静静地搁在打开的笔记簿上面。

“为什么呢？”

“时间越来越不够支配了。你自己也知道，我们现在过的是多么困难的日子。可惜，我不得不把我的学习推到将来再说了……”

他倾听着自己的声音，觉得最后那几句话不够坚决。

“为什么又吞吞吐吐呢？这就是说，你还是没有勇气把心里的话直截了当地都说出来！”

想到这里，他又坚决地说下去：

“此外，我还有一桩事情老早就想告诉你——你讲的，我不大明白。从前我跟谢加尔同志学习的时候，我真是句句都能记住，但是跟你在一起，就怎么也不行。每次在你这里学了之后，我还不得不到托卡列夫同志那里再补习一遍。我的头脑不清楚。你最好还是另外找一个脑袋中用一点的学生吧。”

他避开她注视的目光。

为了堵死退路，他又固执地补充说：

“所以，用不着再浪费你我的时间了。”

他站起来，用一只脚小心地把椅子向后挪动一下，然后从上往下看了看她那低垂的头和在灯光下显得苍白的脸。他把帽子戴上，说道：

“好吧，丽达同志，再会了！这些天我没有对你说清楚，十分抱歉。这些话，我早就应该对你说。这是我的过错。”

丽达机械地把手伸给他。保尔突然这样冷淡，使她很吃惊，她勉强对他说：

“保尔，我不怪你。既然我过去做的不能合你的意，没能够使你了解我，那么，今天得到这个结果，只能怪我自己。”

他的两只脚像铅一样沉重。他悄悄地推开门。走到门口，他站住了——现在还可以再回去，对她倾诉……但是，为了什么呢？为了从她那儿得到轻蔑的回答，丢了脸以后再离开这儿吗？不！

铁路支线上堆积的烂车厢和不冒烟的机车越来越多。风卷着木屑在空旷的木材场上飞舞。

奥尔利克匪帮像凶猛的山猫一般，在城的四周，在茂密的丛林与幽深的峡谷里，到处活动着。白天，他们藏匿在附近的村庄或是森林里的大养蜂场上。夜里他们就爬到铁路线上，伸出他们的爪子破坏路轨，然后再爬回自己的老窝去。

列车时常出轨。车辆摔得粉碎，把睡梦中的旅客压成了肉饼，宝贵

的食粮和泥土、血液混在一起。

奥尔利克匪帮时常突袭平静的村镇。鸡给吓得咯咯地叫着满街乱跑。时时是零乱的几声枪响。接着双方就在镇苏维埃白色房子外面对射一阵，枪声又尖又脆，就像踩断干枯的树枝一样。匪徒们随后骑着壮马在村庄里到处奔驰，砍杀所有抓到的人。他们把军刀挥得呼呼响，砍起人来就像劈木柴似的。为了节省子弹，他们很少开枪。

他们神出鬼没地窜来窜去。这个匪帮到处有自己的耳目。奸细们从神父的房子里和各处的富农考究的庄院里监视着镇苏维埃的白色小房子。无形的线索就从这些住宅一直通到森林的深处。子弹、鲜肉和颜色微蓝的原汁酒，都循着同一条路线输送进去；还有各种情报，也悄悄地传给小头目，再由他们经过极其复杂的通讯网，送给奥尔利克本人。

这个匪帮一共只有两三百个杀人不眨眼的强盗，但是好几次想围捕他们，都没有成功。他们分成许多小股，在两三个县里同时活动。要把他们全部抓住是不可能的。他们夜里是匪徒，白天却装成和气的庄稼人，在自家的院子里磨蹭，总是喂喂马，或是带着得意的微笑站在大门口，一边神气地吸着烟管，一边用阴沉的目光打量着从他们面前经过的红军骑兵巡逻队。

亚历山大·普兹列夫斯基领着自己的队伍，废寝忘餐地在三个县里奔忙。他不停地顽强地清剿，有时候他们也追到了匪帮的尾巴。

一个月之后奥尔利克撤走了两个县里的喽啰，他们被逼得只在一个狭窄的小圈子里打转。

城市的生活跟平时一样。五个市场全都是人声鼎沸，喧嚷嘈杂。这里有两种愿望支配着：一种是——漫天讨价，另一种是——就地还钱。各式各样的骗子都在这里大显身手。许许多多眼疾手快的人们像跳蚤一样不停地活动着。他们的眼睛表现了一切，惟独没有良心。这里，就像一个垃圾堆似的，聚集着整个城市的垃圾，但他们的目的是共同的——“骗土包子”。班次极少的火车，从自己的肚子里排泄出一堆堆扛着口袋的人。这些人，一下了车就向市场走去。

到了晚上，市场没有人了，于是那些白天做生意的一排排黑洞洞的货架子和那些小胡同，也都变得阴森可怕了。

在每一个小商亭后面都隐藏着危险。夜里，就是大胆的人也不敢深入这个死气沉沉的区域。这儿夜里，手枪时常像锤子敲洋铁板似的响了一声，就把人打死了。等到附近站岗的民警聚在一起赶到出事地点（因为一个人不敢出动），那边除了一具扭曲的尸体之外，已经什么人也找不到了。杀人的匪徒已经离开现场，逃得无影无踪，而市场区所有睡梦中的居民，都被闹得鸡犬不宁。在这区域的对面就是七星电影院。那边的街道灯火辉煌，行人拥挤。

电影院里的放映机喳喳地响着。银幕上一对情敌在决斗。片子一断，观众就怪叫起来。城内城外的生活似乎都不曾脱离正轨，甚至在革命政权的神经中枢——党的省委会——也还保持着平常的状态。但这种安静只是表面上的。

在这个城里，一场风暴已经酝酿成熟了。

知道这场即将来临的风暴的人倒是不少，这就是那些把步枪笨拙地藏在乡下人的“长衫”里进城的人，是那些装扮成小商贩的样子坐在火车顶上到城里来的人。他们一下火车并不到市场去，而是凭着记忆，扛着口袋到某一条街道和某一些住宅去。

虽然这些人都知道，但是工人区的那些工人，甚至其中的布尔什维克，却还一点儿也没想到这场即将来临的风暴。

城里只有五个布尔什维克知道这些详情。

被红军赶进白色波兰境内的彼得留拉残余匪帮，现在正跟住在华沙的外国使节们互相勾结，准备组织一次暴动。

彼得留拉匪帮的残部秘密地组织了一支突击队。

中央暴动委员会在谢佩托夫卡也有自己的组织。全体一共四十七人，其中大半是从前顽固的反革命分子，因为当地的肃反委员会过于相信他们，才没有把他们关押起来。

瓦西里神父、文尼克少尉和一个名叫库齐缅科的彼得留拉军官，就是这个组织的负责人。而神父的两个女儿、文尼克的兄弟和父亲，以及一个潜伏在执行委员会内部作办事员的萨莫蒂尼亚，都给反革命组织搞情报工作。

他们决定在暴动那天的夜里用手榴弹炸毁边防特勤处，释放所有的囚犯，可能的话，还要夺取车站。

在作为这次暴动中心的一个大城市里，军官们正在非常秘密地进行集中；而各匪帮也都移到本城附近的森林里来。从这里，通过他们的心腹，和罗马尼亚以及彼得留拉本人保持了联系。

水兵朱赫来在军区特勤部已经整整六夜没有合眼了。他是知道这一切详情的五个布尔什维克里的一个。朱赫来现在正体验着一个追捕猛兽的人在监视正要扑过来的猛兽时的紧张情绪。

现在不能喊，不能惊动它。必须把这吸血的野兽打死，才能进行和平的劳动，才用不着为了风吹草动而担心害怕。野兽是不可以惊动的。唯有猎人准确的手和镇定的心，才能使他在这场决战中获胜。

时间越来越近了。

就在这个城里的什么地方，在秘密进行阴谋的迷宫里，敌人已经决定了：明天晚上。

可是那五个事先知道这一切详情的布尔什维克却先迈一步。他们的决定是：“不，就在今天晚上。”

晚上，一列装甲火车没拉汽笛悄悄地开出了调车场，调车场的大门又悄悄关上了。

直通电报线路匆忙地传递着密码，凡是电报传到的地方，共和国的保卫者们都忘记了睡觉，立刻动手捣毁蜂窝。

阿基姆给扎尔基打电话：

“支部会议全布置妥当了吗？是吗？很好。你马上和区委书记到这儿

来开会。木柴问题比我们所料想的还要严重。来吧，我们一道谈谈。”扎尔基听着阿基姆那匆促而坚决的话。

“妈的，这木柴问题快把我们弄成疯子了。”他嘟哝着说，把听筒放下。

小李特克开着汽车飞快地把两个书记送来了。他们从汽车走下来，一走上二层楼，马上就了解今晚的会议决不是为了木柴的事。

在总务主任的桌子上摆着一架马克沁机关枪，从特勤部队派来的机枪手正忙着摆弄它。各走廊上，密布着由城里来的党员和共青团员充当的警卫，他们全都不作声。在省委书记的房间里，在它那紧闭的房门后面，省党委会的紧急会议就要结束了。

两架军用电话机的电线已经穿过临街气窗引到房里来。

人们说话的声音很低。扎尔基在房间里见到了阿基姆、丽达和米海洛。丽达的装扮跟她从前当连指导员的时候一模一样：戴着红军军帽，穿着草绿色短裙，皮夹克上束着皮带，皮带上挂着一支盒子枪。

“这是怎么回事呵？”扎尔基惊讶地问丽达。

“这是紧急集合演习，伊凡。我们马上就要到你们区里去，在第五步兵学校紧急集合。所有的青年同志在开完支部会后都直接到那边去。最要紧的是设法使我们的行动不被别人发觉。”丽达对扎尔基说。

步兵学校周围茂盛的森林里静寂无声。

那些高大的静默的橡树，都是百年的大树了。水池已经在牛蒡和水草的掩蔽之下睡着了；各条小路上也没有一个行人。在森林正中间的白色高墙里面便是从前的军官学校的楼房。现在已经改为红军第五步兵军官学校了。天很晚了。楼上没有灯光。从外面望去，这儿一切都很平静。从旁边走过去的人都会以为里面的人正在睡觉。但是，为什么那扇大铁门开着呢？而那两个像大青蛙一样蹲在大门旁边的，又是什么东西呢？但是由铁路工人区各个角落到这学校集合的人都知道，既然有了夜间紧急集合令，学校里的人就不能睡觉。他们都是在开完支部会，听了

简单的传达之后，就直接到这儿来的。他们走的时候都不作声，有的是一个人单独走，有的是两个人一起走，但每组决不超过三个人。在各人的口袋里，全放着一个写着“共产党（布尔什维克）”或“乌克兰共产主义青年团”字样的小本子。只有出示这个证件，才能通过那道铁门。

大厅里已经有了很多人。这儿很亮。窗子都拉上了帆布窗帘。被召集到这里来的布尔什维克都静静地抽着自己卷的烟卷，都说这演习性质的夜间紧急集合过分小心是很可笑的。谁也没觉出有什么紧急情况，以为不过是集合一下，来考验考验特勤部队的纪律罢了。但是那些有过真正战斗经验的人，刚刚一进学校大门，就觉得这气氛不像是演习。一切都是悄悄地进行。军校学生编队的时候，喊的口令跟耳语差不多；连机枪都是用手抱出来的，而且，在房子外面看不见一点亮光。

“德米特里，好像有什么严重的事情要发生似的？”保尔走到杜巴瓦跟前，低声问他。

杜巴瓦正跟一个保尔不认识的姑娘并肩坐在窗台上。三天以前，保尔在扎尔基那里也匆匆地见过她。

杜巴瓦开玩笑地在保尔肩膀上拍了一下，说：

“怎么，害怕吗？是不是你的魂都吓得出了窍？没有关系，我们会教你们怎样打仗的。怎么，你们两个还不认识吗？”说着，杜巴瓦朝那姑娘点了点头，“她的名字叫安娜，姓什么我也不知道。官衔嘛——宣传站主任。”

那姑娘一面听着杜巴瓦的滑稽的介绍，一面打量着保尔。她用手理一理露在紫丁香色头巾外面的头发。

她的目光和保尔的碰到一起，双方斗了好几秒钟。她那黑亮的眼睛冒着挑战的光芒，睫毛很密。保尔把眼光转向杜巴瓦。他觉得脸上发热，不高兴地皱了皱眉头，然后勉强笑着说：

“你们俩究竟是谁宣传谁呵？”

大厅里一阵喧哗。中队长米海洛·什科连科站到椅子上，喊道：

“第一中队的队员就在这里集合！快一点，同志们，快一点！”

朱赫来，省执行委员会主席和阿基姆一道走进大厅来。他们刚刚到。大厅里挤满了站队的人。

省执行委员会主席站在教练机枪的平台上，举起一只手，说道：

“同志们，我们把大家召集到这儿来，是为了一桩极为重要的任务。现在我要说的甚至在昨天还不能说，因为这是极重大的军事秘密。明天晚上，在这个城里，以及在全乌克兰其他城市，就要爆发反革命的大暴动。本城已经混进来很多敌人的军官。各匪帮也在城市周围集结起来了。某些阴谋者甚至混到了我们的装甲车营里，当了驾驶员。但这阴谋已经被肃反委员会发觉，所以我们现在就把整个党的和团的组织武装起来。第一和第二共产主义大队，将和由肃反委员会人员以及军校学生组成的有战斗经验的部队共同行动。军校学生的队伍已经出动了。同志们，现在轮到你们了。你们用一刻钟的时间配备武器和整队。一切行动由朱赫来同志负责指挥。各指挥官向他接受详细指示。我想现在不需要对共产主义大队详细地指出这种事情的严重性了。要紧的是我们应当在今天去制止明天的叛乱。”

一刻钟后，两个大队已经武装起来，在军校的院子里排好队伍。

朱赫来的眼睛巡视着那动也不动的行列。

在队伍前面三步，站着两个束斜皮带的人——大队长麦尼亚洛，他是来自乌拉尔的一个身高力大的铸工；另一个是政委阿基姆。在他们左面是第一中队的几个小队，在小队前面两步远的地方站着两个人——第一中队长米海洛和政治指导员丽达。他们的后面是默默无声的共产主义大队的行列。三百个战士。

朱赫来发出信号：

“出发！”

三百个人穿过没有人的街道。

全城的人都已经睡了。

他们走到野蛮街对面的利沃夫街的十字路口就停下了。行动就从这里开始。

他们一声不响地把这地段整个包围起来。司令部就设在一家店铺的台阶上。

一辆车灯明亮的汽车从市中心沿着利沃夫街开来，在司令部的旁边停下。

这一回小李特克载的是他的父亲——本城的卫戍司令。他父亲从车上跳下来，用拉脱维亚话向他儿子匆匆说了几句。汽车又飞也似的开走了，不一会儿就转了弯，向德米特里大街开去。小李特克把全副精神都放在眼睛上。他的两只手就像长在方向盘上似的——一左，一右，一右，一左，不停地转动着。

哈，现在才用得着他小李特克的飞车呐。谁也不会因为他疯狂的急转弯而把他禁闭两夜了。

因此他的车子就像流星似的在街上飞驰。

小李特克一转眼的工夫就把朱赫来从城市的这一头送到另一头。朱赫来不禁满意地说：

“小李特克，要是像这样的开法，今天一路不撞倒人，你明天就可以得到一只金表。”

小李特克喜出望外，回答说：

“我还以为，因为这样的开法会罚我十天禁闭哩。……”

第一个打击集中在作为阴谋分子司令部的房子。第一批俘虏和获得的文件都送到特勤部去了。

野蛮街有一条名字同样奇怪的胡同，这胡同的十一号里，住着一个名叫秋贝特的人。根据肃反委员会所得的情报，这人在反革命阴谋中是

一个不小的角色。他藏有企图在波多尔区行动的军官团的名单。

老李特克亲自到野蛮街来逮捕这个秋贝特。那房子有几个窗子朝着花园，越过花园的高墙就是从前的女修道院。他们在这儿没有找到秋贝特。据邻居说，他已经一整天没有回家了。他们开始搜索，找到了一箱手榴弹跟一些名单和住址。老李特克下令埋伏，自己暂时留在桌子旁边，检查搜得的文件。

花园里的哨兵是军校的一个青年学员。他可以从他站着的地方看见那透亮的窗户。一个人那样站在角落里，倒是一件怪不舒服的事。有点儿害怕。他的责任是监视那面高墙。但是墙离那叫人放心的窗户亮光很远。况且那个鬼月亮又很少照到这儿来。在黑暗里，灌木丛像在动弹。他用枪尖向周围探了探——一个人也没有。

“为什么要把我派到这儿来呢？反正谁也不能越过那道高墙——它太高了。我到窗子跟前去看一看吧。”那个学员暗想。他又看了看那墙头，然后就离开了发着霉味的墙角。他在窗前站了一会儿。老李特克正匆忙收拾文件，准备离开那房间。就在这时候，一个暗影在墙头上出现了。墙头上的人可以看见窗户外面的哨兵和房间里面的老李特克。那暗影像猫一样地敏捷，从墙头攀着树身，溜到了地面。他又像猫一样爬近了那哨兵，一挥手，那青年哨兵就倒下去了。一把海军短剑从他脖子后头刺进去，只剩剑柄露在外面。

花园里的一声枪响，就像在那些包围的人身上通了电流一般。皮靴咚咚响起来，六个人迅速地向这所房子奔去。

老李特克已经死了。他坐在桌旁的靠椅上，冒着鲜血的头伏在桌子上。窗户的玻璃被打碎了。敌人没能把文件抢走。

修道院旁边的枪声，连珠般地响起来了。凶手跳到大街上，一面拚命朝卢基亚诺夫旷场跑去，一面不断地向后开枪。他并没有逃脱：一颗枪弹追上了他。

通夜进行逐户搜查。几百个没有报户口的、身份证可疑的和藏有武器的人，都被解到肃反委员会。那里已经组织了一个审查委员会，专门

进行甄审。

在某些地方，阴谋分子还进行了武力反抗。在日梁街，列别捷夫在搜查的时候被人一枪打死了。

索洛缅卡大队在那天夜里损失了五个人，而在肃反委员会里，已再也看不见那个忠实的共和国保卫者、老布尔什维克扬·李特克了。

暴动被及时地制止了。

也就在这一天的夜里，瓦西里神父和他的两个女儿，以及其余的同伙都在谢佩托夫卡被捕。

风暴平息了。

但是，新的敌人在威胁着全城——铁路运输眼看着要瘫痪了，饥饿和寒冷就会接踵而来。

一切都由木柴与粮食的供应来决定。

[1] 彼得罗夫斯基（1878—1958），当时乌克兰中央执行委员会的主席。

2

朱赫来一边想事情，一边把短烟斗从嘴里抽出来，小心地用手指按一按里面的烟灰。烟斗灭了。

十来支烟卷冒出的灰色烟雾，像浮云一般在毛玻璃的吊灯罩下面和省执行委员会主席的坐椅上面盘旋。在朦胧的烟雾中，隐隐约约可以看见围着桌子坐着的各人的脸。

在省执行委员会主席身旁，胸口贴着桌子坐着的是托卡列夫。这老人气愤地抚摸着剪短的胡须，不时斜睨那个秃头的矮家伙。那个人正用响亮的男高音，滔滔不绝地绕圈子，说些像鸡蛋壳一样空洞的废话。

阿基姆发现了托卡列夫的斜睨，这眼色使他回想起他幼年时代的事情——那时候他家里有一只绰号叫“啄眼”的好斗的公鸡，每当它准备进扑的时候，它就跟托卡列夫现在一模一样地斜眼看着对手。

省党委的会议已经开了将近两个钟头。那秃头的家伙是铁路林木委员会的主席。

他用敏捷的手指头翻弄着一叠文件，高谈阔论地说：

“……大家看，就是这些客观原因使得省委和铁路管理局的决议不可能实现。我再说一遍，甚至再过一个月，我们也还是不能供应比四百立方米更多的木材。至于这个十八万立方米的要求……那更是……”他费了一些工夫去挑选他的词儿，“……那更是乌托邦！”他说完，把小嘴一闭，露出委屈的样子。

会场上的沉默仿佛持续了很久。

朱赫来用手指头敲了敲烟斗，倒出烟灰。托卡列夫用他那从喉腔发出的低音打破了沉默：

“得了，废话用不着多说。你的意思就是说：铁路林木委员会过去没有木材，现在没有木材，将来也不会有木材……是不是？”

秃头的矮子耸了耸肩膀，说：

“同志，对不起，木材是现成的，只是没有马车运输……”他哽住了，用一块方格手巾擦了擦光秃的头顶，擦完之后，好久没能找到他衣服上的口袋，就急躁地把手巾塞在公事包底下。

“可是，您究竟采取了什么办法去运输木材呢？要知道，自从那些参加叛乱阴谋的负领导责任的专家们被捕之后，已经过了好些日子了。”捷涅科从角落里说。

“我已经向铁路管理局报告了三次，”秃头转向他说，“没有运输工具，就没有办法……”

托卡列夫打断了他的话。

“这个我们已经听说过了，”老钳工挖苦地哼了一声，狠狠地瞪着这个秃头的家伙。“怎么，您当我们都是傻瓜吗？”

这句问话吓得秃头的脊背冰凉。

“对反革命分子的活动，我是不能负责的。”他回答的声音已经很低了。

“但是您难道不知道他们是在离铁路很远的地方砍伐树木吗？”阿基姆说。

“我听说过。但是我不能把别人辖区里不正常的现象报告给上级。”

“您那里有多少工作人员？”工会主席问那个秃头。

“大约二百人。”

“这些饭桶每人一年只砍一立方米！”托卡列夫气忿忿地唾了一下。

“铁路林木委员会全体人员都领着特别的头等口粮。我们削减别人的口粮供给你们，可你们究竟做了些什么呢？我们送给工人们那两车皮面粉，你们弄到哪里去了？”工会主席继续说。

四面八方向这秃头提出许多尖锐的问题，但是他对这些问题只是一味地支吾搪塞，就像对待一些讨厌的债主似的。

他像一条泥鳅，故意躲避直接的答复，但是他的眼睛却不住地东张西望。他本能地感觉到危险是越来越近了。他又胆怯又紧张。现在他只有一个愿望——赶快离开他们回家去，在那里，他那个还不太老的妻子已经给他预备好一顿丰盛的晚餐，她正在读着保罗·德·科克[1]的小说消磨时间，等着他回去呢。

朱赫来一面注意地听着秃头的全部答话，一面在他的笔记簿上写道："我认为应该进一步审查这家伙：这决不是单纯没有能力的问题。我已经有了一些关于他的材料……咱们最好不要再和他啰嗦，让他回去，咱们干咱们的。"

省执行委员会主席读完了递给他的纸条，对朱赫来点了点头。

朱赫来走出房间去打电话。当他回来的时候，省执行委员会主席已经念到决议的末尾：

"……鉴于铁路林木委员会领导明显的怠工，故撤销其职务，并把此案交侦查机关审理。"

秃头本来预料结果会比这更坏。不错，因为怠工而撤了职，这显然对他的忠实性起了怀疑，但是这毕竟是小事，至于博雅尔卡的事情，他用不着担心，因为这不在他的辖区以内。"呸，我还以为他们真的已经摸到什么底了呢……"

这时候，他差不多就算放心了，一面把文件放进公事包里，一面说：

"是的，不用说，我是一个非党的专家，你们有权利怀疑我。但我是问心无愧的。要是我有什么工作没有完成，那只是因为我无能为力。"

谁也没有回答他。秃子走出房间，匆忙地跑下楼。他放心地舒了一大口气，推开了临街那扇门。

就在门口，一个穿军大衣的人问他：

“公民，您贵姓？”

秃子的心马上停止了跳动，讷讷地回答说：

“切尔……文斯基……”

这个“外人”走了之后，省执行委员会的办公室里十三个人的脑袋在那张大桌子上面紧紧地挤在一起。

“你们看，”朱赫来在打开的地图上指着。“这是博雅尔卡站，离这里七俄里的地方是伐木场。这里堆着二十一万立方米的木材。一大队工人做了八个月，付出了极大的劳动，结果却是一场骗局，铁路和本城还是得不到燃料。要到六俄里外把木材运到博雅尔卡站，就是用五千辆马车搬运，并且按一天运两趟计算，至少也要一个月。再说，最近的村庄是在十五俄里以外，奥尔利克带着他的匪帮又时常在附近出没……你们都明白了吗？……你们瞧，按照计划，伐木应该从这儿开始，然后向车站的方向推进。但是那些混蛋却向森林深处伐过去。他们算得很对：咱们不能把伐倒的木材运到铁路上来。真的，我们连一百辆马车也弄不到。他们就是这样来打击咱们的！……这比暴动委员会还要厉害。”

朱赫来把握紧的拳头沉重地放在地图上。

虽然朱赫来没有说出来，但是围着桌子的十三个人都清楚地想象到正向他们袭来的恐怖。冬天就在门外了。医院、学校、各机关以及成千上万的居民，都将受到严寒的侵袭，而车站呢——人挤得像蚂蚁窝，火车每星期只能开一次。

每个人都陷入了沉思。

“同志们，”朱赫来放开拳头说，“有一个办法。这就是在三个月之内，从博雅尔卡站筑一条窄轨铁路通到伐木场去。全长是七俄里，要在一个半月以内就修到伐木场的边上。这件事情我已经研究了一个星期了。要想完成它，”朱赫来从干燥的喉咙里发出沙哑的声音，“就需要三百五十个工人和两个工程师。在普夏-沃季查有现成的铁轨和七个火车

头，这是共青团员们在仓库里找到的。因为战前曾经计划铺一条窄轨铁道从那儿通到城里来。不过，工人们在博雅尔卡没有住宿的地方，当地只有一座已经坍塌的林业学校。工人们应该分批送去，每两星期换一次班，时间再长，就支持不住。阿基姆，咱们把共青团员派去，你看怎么样？”

朱赫来不等回答，又继续说下去：

“共青团应当尽可能把团员都调到那边去。首先是索洛缅卡区的团员以及城里的一部分团员。这是一个非常艰巨的任务。但是，如果咱们向同志们说明白，只有这样才能拯救全城和铁路，那么，他们一定会完成的。”

铁路管理局局长怀疑地摇了摇头，说：

“这种办法不见得会有什么效果。在现在这样的情况下：秋天，常下雨，不久就要上冻，想在荒凉的地方铺一条七俄里的铁路。”他有气无力地说。

朱赫来看也不看他一眼，坚决地打断了他的话头说：

“安德列·瓦西里耶维奇，都怨你，没有及早多关心伐木的工作。这一条支线咱们一定要修。咱们不能抱着肩膀，干等着冻死。”

最后几只工具箱已经装到火车上去了。乘务员们也分别到了岗位。正下着细雨。丽达的皮上衣湿得发亮，大滴的水珠从衣服上滚下来。

丽达和托卡列夫分别的时候，紧紧握住老人的手，轻轻地对他说：

“祝你们成功。”

老人从他那灰白色的眉毛下面亲切地看了看她。

“是呵，真他妈的给咱们找麻烦。”老人咕哝了一句，同时把心里想着的话说了出来。“不过，你们在这里可得随时注意！要是有什么拖拖拉拉的，你们可要马上督促一下。要知道，此地这些无赖的家伙，都是离了官样文章就办不了事的！好啦，姑娘，我该上车啦。”

老人紧紧地裹起他的短外衣。火车就要开的时候，丽达好像随便地问他：

“怎么，难道柯察金不跟你们一道去吗？我怎么没有看见他。”

“他昨天就跟技术指导员坐轧道车到那儿去了，他们要在我们到达之前做好准备。”

扎尔基和杜巴瓦沿着月台匆忙地朝丽达和托卡列夫这边走来，跟在他们后面的是安娜·鲍哈特，她把短外套随便搭在肩膀上，尖尖的指头夹着一根灭了的烟卷。

丽达注意地看着他们三个，又向托卡列夫提出最后一个问题：

“保尔跟你念的功课怎么样？”

托卡列夫莫名其妙地看着她：

“什么功课？他一向不是跟你学习的吗？他常常在我面前提到你。一提到你，夸起来没个完。”

丽达不大相信地听着，接着又问：

“托卡列夫同志，你说的是真话吗？他告诉我说，他时常到你那里，把我教给他的从头复习一遍。”

老头子笑起来了。

“到我那去？……我连他的影子也没有见过。”

汽笛尖锐地叫起来了。克拉维切克从车厢里喊道：

“喂，乌斯季诺维奇同志，你让我们的老伯伯上车吧，这样不行呵！我们没有他，还能干什么呢？”

这捷克人本来还想说什么，可是一看见朝他走来的那三个人，就不做声了。他的视线和安娜那现出不安的眼神接触了一下，接着，他又看见她给杜巴瓦一个送别的微笑，于是他的心沉下去了，迅速地离开了车

窗。

秋雨打着人的脸。一堆堆深灰色的雨云，在低空缓缓移动。秋深了，森林里一望无际的林木已经光秃秃的，老榆树阴郁地站着，让褐色的苔掩住树皮上的皱纹。无情的秋天剥下了它们美丽的服装，它们只好光着枯瘦的身体站在那里。

小车站孤独地隐在树林里。它有一个装卸货物的石头月台。一条新修的路基一直从这里通到森林。人们像蚁群一样地在新修的路基周围忙碌着。

粘泥真讨厌，在靴子下面不住叭唧叭唧地响。人们在路基旁边疯狂地掘着土，铁器沉重地咚咚响着，铁锹碰着石头，发出了咔嚓咔嚓的声音。

像筛子筛过一般的细雨不停地下着，寒冷的雨点浸透了衣服。雨水冲坏了人们的劳动成果，泥浆像稠粥一样从路基上淌下来。

衣服都淋透了，又重又冷。但是，他们每天一直干到很晚才收工。

新筑的窄长的路基一天比一天长，不断地伸进了森林。

在离车站不远的地方，立着一座石头房子的骨架。里面一切可以搬动或拆卸的东西，都被匪帮抢走了，炉灶的铁门变成了大黑窟窿，门窗变成了张口的大洞。从破屋顶的窟窿里看得见椽子。

惟一残留的东西就是四间房子里的水泥地面。每夜，那四百个人就穿着给雨淋透了的和沾满了泥浆的衣服，躺在这块地上睡觉。大家都在门口拧衣服，泥水从衣服上流下来。大家都使劲地咒骂着这坏天气和泥泞。他们在铺着薄薄一层麦秸的水泥地上紧紧地挤着，竭力想用体温来相互取暖。衣服冒热气了，但是它从来也没焐干过。水渗过遮着窗子的麻袋，流到地上。雨点像敲鼓似的打着屋顶上残存的铁皮，冷风不断地从破门外面吹进来。

厨房是在一间东倒西歪的板棚里。早上大家在这里喝了茶，就到路基上去干活。午饭每天都是素扁豆汤，和一磅半像煤一样黑的面包。天

天都是这些，真是单调得要命。

但是城里只能供给这么多东西。

技术指导员是一个又高又瘦、两颊有着深深皱纹的老头子，叫瓦列里安·尼柯季莫维奇·帕托什金。他的助手瓦库连科是一个矮胖子，他样子粗鲁，鼻子肥大。他们两个都住在站长家里。

托卡列夫住在一个名叫霍利亚瓦的车站肃反工作人员的家里。霍利亚瓦的腿很短，他像水银那样爱动。

工程队以无比的顽强忍受着饥寒痛苦。

路基一天天地向森林深处伸展。

工程队已经有九个人开了小差，几天之后，又有五个人逃跑了。

筑路工程受到的第一次打击是在第二个星期里：有一天晚上，从城里开来的火车没有带来面包。

杜巴瓦叫醒托卡列夫，把这消息告诉了他。

工作队的党委书记托卡列夫坐在床沿，把他的长毛腿吊到地板上，使劲地搔着胳肢窝。

“简直跟我们开起玩笑来啦！”他嘟囔着说，一边急忙穿起衣服。

像球一样的霍利亚瓦跑进屋子来。

“快，打电话到特勤部去，”托卡列夫对他说，“没有面包的事情，不许告诉任何人，”老头子接着又警告杜巴瓦。

跟电话接线员吵了半个钟头之后，顽强的霍利亚瓦终于和特勤部副部长朱赫来通了电话。托卡列夫听着他和电话接线员争吵，急得直跺脚。

现在朱赫来的震怒的声音在听筒上响了，他说：

“什么？面包没有送到？我马上调查这是谁干的好事。”

“你告诉我，明天我们拿什么东西给那些人吃？”托卡列夫非常生气地从听筒里对他喊。

显然，朱赫来是在考虑什么问题。过了很长时间，工程队党委书记才听到这样的回话：

“面包我们连夜送到。我派小李特克给你们送去，他认得这条路。你们明天早晨就可以得到面包。”

果然，天刚透亮，就有一辆沾满了泥、满装着面包袋子的汽车开到了车站。小李特克从汽车里走出来，因为整夜没有睡觉而脸色苍白。

为完成筑路工程而进行的斗争越来越尖锐了。铁路管理局通知说，已经没有枕木了。城里也找不到把铁轨和车头运到筑路工地去的运输工具，那些小火车头还需要大修。此外，第一批筑路工人的工作时间眼看就要到期，而接班的人还没有着落；要叫这些业已精疲力尽的人继续干下去是不可能的。

在一间旧板棚里，积极分子举行了一次会议。借着阴暗的灯光，会议一直开到深夜。

第二天早上，托卡列夫、杜巴瓦、克拉维切克动身到城里去了，还带了六个人去修理车头，并办理运送路轨的事。克拉维切克因为是面包师傅出身，被派到供给部去作检查员，其余的人都派到普夏-沃季查去了。

雨还在不停地下着。

保尔费了好大力气才把他的一只脚从泥里拔出来。他觉得脚底下冷得刺骨，这下才明白，是他的一只靴子的烂底子已经完全掉下来了。自从来到这里以后，他就为了这双烂皮靴吃了很多苦。靴子始终是湿的，一直往里灌泥，而现在，有一只靴底子完全掉了，他的一只赤脚就浸在冷得刺骨的泥浆里，这就使他没法干活了。他从泥里捡出那片靴底，失望地看着它，打破了他不再骂人的誓言。他拿着靴底跑到厨房里去，坐

在行军灶旁边，打开沾满泥浆的包脚布，把那只冻得麻木的脚伸到炉子旁边。

养路工的妻子奥达尔卡在这儿当厨子的助手。她正在厨房里忙着切甜菜。造物主对待这养路工还一点也不老的妻子特别宽厚：她的肩膀跟男人的一样宽，胸脯隆起，大腿又粗又结实。她切起菜来真有功夫，不一会儿桌子上切好的甜菜便堆成了小山。

她轻蔑地看了保尔一眼，挖苦他说：

“你到这儿来干什么，等着吃饭吗？还太早点。小伙子，谁都可以看出你是开小差。你把脚伸到哪儿去了？这儿是厨房，不是澡堂呀！”她教训柯察金说。

一个上年纪的厨子走了进来。

“我的一只靴子完全烂掉了。”保尔解释他为什么到厨房里来。

厨子看了看那只破得不成样子的靴子，对奥达尔卡点了点头，然后对保尔说：

“她的男人会一点靴匠手艺，他会替你缝起来。没有靴子可真要命！”

奥达尔卡听到这话，同情地看一看保尔，开始感到有些不好意思。

“我还把您当作一条懒虫哩。”她道歉说。

保尔宽恕地笑了笑。她用内行的神气看了看他那只靴子，接着说：

“我丈夫不会补它的——已经不能补了。为了不叫你的脚冻坏，我给你拿一只旧套鞋吧。像那样的旧套鞋，我家阁楼上有一只。咳，有谁吃过这样的苦呀！说不定今天明天，就要上冻了，再这样，你就完了呵。”奥达尔卡现在非常同情他，说着就放下刀子走了出去。

一会工夫，她拿了一只长统的套鞋和一块厚布来。当他把烤热了的脚包在厚布里，穿起那只套鞋的时候，他默默地带着感谢的神情，看了

看养路工的女人。

托卡列夫从城里气忿忿地回来了，他匆忙召集积极分子到霍利亚瓦的房间，把些令人不愉快的消息告诉他们。

“到处都在怠工。无论你到什么地方，都可以看到轮子在原地打转。一点儿也不往前走。足见那些坏家伙咱们抓得还太少，一辈子都要碰到这种人！”托卡列夫报告说，“同志们我对你们直说吧：情况很不妙。他们还没有把第二批人召集好，究竟能送多少人到这里来，现在还不知道。但是马上就要上冻了。咱们豁出命来也要在上冻以前把路铺过那个泥塘，要不，地冻了之后你就是用牙啃也啃不动。不过，同志们，不要泄气，那些在城里捣鬼的家伙，自然会有人收拾他们的。咱们这里必须加油干，快干。咱们豁出命来，也要把这条支线筑成。要不，咱们还能叫布尔什维克吗？那不过是个空幌子罢了……”托卡列夫说这些话的时候，他的声音已经不是平常那沙哑的声音，而是像从绷紧的钢丝发出来的一样。他紧皱着的眉毛下面那双发光的眼睛说明了他的决心和坚定。

“今天咱们就召集一次全体党员和团员的大会，把目前的情况充分向自己的同志们说明白，明天大家照常上工。非党人员明天早晨回去，党团员都留下，这是团省委的决议。”说着他把一张折成四叠的纸交给了潘克拉托夫。

保尔从这个码头工人的肩膀上看过去，看见决议上写的是：

团省委认为，全体共青团员应当留在工地坚持工作，直到第一批木材运出之后才换班。

共产主义青年团省委代理书记

丽达·乌斯季诺维奇（签字）

在作为会场的狭小的厨房里，已经没有插足的余地了。一百二十个人全挤在里头。他们有的靠墙站着，有的上了桌子，有的甚至站在灶头上。

潘克拉托夫宣布开会。接着托卡列夫说了几句话，但是他说的最后一句话让所有的人的心都凉了。他说：

“所有的共产党员和共青团员，明天都必须留在这里。”

老头子的手在空中挥了一下，表明这个决定是不能更改的。这个手势把大家返回城里、返回老家和摆脱污泥等等的希望全都打消了。在开头一分钟，人们吵得简直什么也听不清。人体的晃动把暗淡的灯光弄得摇曳不定。由于昏暗，看不清人的脸。吵声越来越大了。有的开始谈起“家庭的舒适”，有的气愤地喊着说太疲倦了。也有许多人不说话。只有一个人声明他决心离队。他那愤怒的声音从角落里带着谩骂喷了出来：

“真见他妈的鬼！我一天也不在这儿待了。罚人做苦工，是因为他们犯了罪。我们犯了什么罪？把我们关在这儿两个星期了——这已经够了。再没有人愿意作傻子了。让那些做出决议的人自己来筑路好了。谁愿意到泥坑里去打滚，就让他们去打滚吧。我只有一条命。我明天就走。”

那个喊叫的人正站在奥库涅夫的背后，奥库涅夫划了一根火柴，想看看这个要开小差的人是谁。火柴一瞬间从黑暗里照出了一个气得走了相的脸和张着的大嘴。奥库涅夫认出他是本省粮食委员会会计的儿子。

“你照什么？我又不是贼，我不会躲起来的。”

火柴熄了。潘克拉托夫全身直挺挺地站起来。

“谁在那里胡说八道？谁说党的任务是罚做苦工？”他的声音很粗，他用眼睛严厉地扫着站在他附近的人群。“同志们，咱们绝对不能回城里去。咱们的岗位就在这儿。如果咱们从这儿逃跑，许多人就得冻死。同志们，咱们早些做完，就早些回家。但是从这儿逃走，像刚才那混蛋想的那样，是咱们的思想和咱们的纪律所不容许的。”

这个码头工人不喜欢作长篇演说，然而就是这简短的话，也给那个人的声音打断了：

“那么，非党的可以走吗？”

“可以。”潘克拉托夫斩钉截铁地回答。

一个穿城市短大衣的小伙子挤到桌子跟前，把一张小卡片扔过去，

卡片像蝙蝠似地从桌子上方翻下来，撞在潘克拉托夫的胸口，跳回来，落在桌沿上。

“这是我的团证，请收回吧，我不愿意为了这一小块硬纸牺牲我的健康！”

最后那句话给整个房里突然发出的叱骂声淹没了。

“你为什么把团证随便乱扔？”

“你这叛徒！”

“他加入共青团，为的是升官发财。”

“撵他走！”

“看我们不揍你一顿，你这传染伤寒病的虱子！”

扔掉团证的家伙低着头朝门口走去。大家都让开他，就像回避传染病病人一样地放他出去。他一走出去，门就砰的一声关上了。潘克拉托夫用指头捏着掷过来的团证，把它放在油灯的火上。

烧着了的硬卡片变成了一个黑色的小管子。

树林里响了一枪。一个骑马的匪兵迅速逃离板棚，钻进黑暗的树林里去。人们从学校里和板棚里一齐往外跑。有人无意撞到一块塞在门缝里的小木板上。他们划了根火柴，用大衣的下摆挡住风，借着火光，看见小木板上面这样写着：

你们全给我滚出这车站，从哪儿来，滚回哪儿去。谁赖在这里，谁就当心脑袋吃子弹。我们要把你们杀光，一点也不留情。限期到明天晚上为止。

签名的是“大头目切斯诺克”。他是奥尔利克匪帮的人。

丽达的桌子上放着她的没合起来的日记。

12月2日

早晨下了第一场雪。严寒。在楼梯上遇见维亚切斯拉夫·奥利申斯

基。我们一块儿走。

“我就喜欢初雪。多么冷啊！雪景真是迷人呵，是不是？”奥利申斯基说。

我想到了在博雅尔卡的人们，就回答他说，像这样的严寒和大雪一点也不能使我高兴，相反地，只有使我难过。我把原因告诉了他。

“这完全是您的主观想法。要是把您的思想推演下去，那么，您就会认为，比方说，战时的笑声和乐天的表现是不许可的了。可是生活里却不是这样。什么地方是前线——那里就不免有悲剧。那里的生命，时时有死神威胁着。然而，就是在那里也有笑声。至于在远离前线的后方，一切生活当然还是照旧：笑声、眼泪、悲哀、快乐、贪图口福和享乐、心灵的激动、爱情……”

在奥利申斯基的这些话里，你很难辨别出这是讽刺还是实话。奥利申斯基是外交人民委员部的特派员。他是一九一七年加入共产党的。穿的是西服，胡子永远是刮得光光的，身上总是洒点香水。他就住在我们这幢房子的谢加尔的寓所里。他傍晚常来找我。和他谈话倒是满有趣的，因为他在巴黎住了很久，知道许多西方的事情，但我绝不相信我和他会成为很好的朋友。因为——他首先把我看作一个“异性”，其次才把我看作一个党内的同志。诚然，他并没有掩饰他的企图和想法，他倒是很有勇气说实话，而且他的殷勤并不粗野。他善于把那些殷勤做得很漂亮。但是我不喜欢他。

比起奥利申斯基的那种西欧式的风雅，我对朱赫来那种稍有几分粗野的朴实作风要亲近得多。

我们从博雅尔卡收到了简短的报告。筑路工程每天进展一百俄丈[2]。他们先在冻土上刨出槽来，把枕木直接铺在冻土上。那边一共只有二百四十个人。第二批派去的人已经逃跑了一半。条件实在太坏了。在那样的冰天雪地里，叫他们怎样干活呢？……杜巴瓦到那边已经一个星期了。在普夏-沃季查，八个车头只修好五个。其余的车头缺少零件。

电车管理局对杜巴瓦提出了刑事诉讼：因为他带了他的一队人，把

所有从普夏-沃季查开往城里去的电车都扣留了。他强迫乘客下车，把这些车辆全装上窄轨铁路用的铁轨。他们沿着城区各线把十九辆电车统统开到火车站。电车工人都热心帮助他。

这些车辆到了火车站，索洛缅卡的共青团员们连夜把铁轨等装上火车，杜巴瓦就带着他的一队人把路轨运往博雅尔卡。

阿基姆拒绝在党委会里提出杜巴瓦的问题。杜巴瓦把电车管理局那不能想象的敷衍态度和官僚主义作风统统告诉了我们。他们断然说至多能借给我们两辆电车。可是屠弗塔却教训起杜巴瓦来：

“现在是我们应该丢掉游击作风的时候了，现在还这样做，就有蹲监狱的可能。难道你不能和他们协商，非用武力不可吗？”

我从来还没见过杜巴瓦发那么凶的脾气。

“废话，你们只搞官样文章，说为什么不去和他们好好协商？你们喝一肚子墨水只会坐在这儿说现成话。要知道，如果我不把铁轨运到，博雅尔卡的人会揍我的。为了不使我们的工作受到阻挠，我看，得把你也送去筑路，交给托卡列夫管教！”杜巴瓦在省委大楼里暴跳如雷。

屠弗塔写了一个请求处分杜巴瓦的报告，但是阿基姆让我先走一步，他自己同他们谈了大约十分钟。屠弗塔从阿基姆那里出来的时候，气得面红耳赤，怒气冲冲。

12月3日

省委又从铁路肃反委员会那里接到了新的案件。原因是潘克拉托夫、奥库涅夫，还有其他几个同志，一齐到莫托维洛夫卡车站去拆掉了那里的空房子的门窗。正在他们把这些东西往火车上搬走的时候，车站上的一个肃反工作人员企图逮捕他们。他们解除了他的武装，直到火车开动了，才把退出了子弹的空手枪交还给他。门窗都运走了。铁路局材料处又控诉托卡列夫擅自没收了博雅尔卡车站仓库里的二十普特[3]钉子。他把这些钉子分给农民，作为报酬，让他们从伐木场那里运出长木头来代替枕木。

我把这些事情都和朱赫来谈了。他笑着说：“这些案子我们都给顶回去。”

筑路工地的情况十分紧张。每一天都是宝贵的。有时为了一点小事也不得不施用压力。我们常常把一些阻碍工作的家伙送交省委。筑路的小伙子们超越常规的事一天比一天地多了。

奥利申斯基给我弄来了一个小电炉。我和奥莉嘉·尤列涅娃一块儿用它暖手。但是屋子并不因为有了它而暖和一点。可是，那些在森林里的人是怎样过夜的呢？奥莉嘉告诉我说，医院里非常冷，病人都不敢爬出被窝。他们隔两天才生一次火。

呵，奥利申斯基同志，你说的不对，前线的悲剧原来也是后方的悲剧。

12月4日

大雪整整下了一夜。据说，博雅尔卡整个被雪封住了。筑路工作停顿了。大伙正在清除铁路上的积雪。今天省委已经决定：第一期筑路工程在一九二二年一月一日之前一定要完成，把路筑到伐木场。当这个决定传到博雅尔卡的时候，据说，托卡列夫的答复是：“只要我们这口气不断，一定完成这个任务。”

关于保尔一点消息也没有。我很奇怪，他倒没有像潘克拉托夫那样受到“控告”。直到现在我还不知道，他究竟为什么不愿意和我见面。

12月5日

昨天匪徒又袭击了筑路工地。

马谨慎地踏在柔软的雪上。马蹄有时候踏着积雪下面的树枝，发出喀嚓的响声，于是马就畏怯地打一个响鼻，闪到旁边去。但是它那竖起的耳朵挨了一枪托，就又急步追上了前面的马。

十来个骑马的人已经翻过山坡，山坡下面是一片黑色的、没有被雪覆盖的地面。

他们就在这里把马勒住。马镫碰到一块儿，当的一响。领头的那匹公马，跑得浑身冒汗，使劲抖擞了一下身子。

领头的人指着那破屋子，对他们说：

“他们住在这儿的人，真他妈的不少。我们只要吓一吓他们就得了。大头目说，一定让他们明天都滚蛋，要不，他妈的这些臭工人是会弄到木柴的。”

他们排成单行，沿着那窄轨铁道朝车站前进。马缓缓地跑到了学校旁边那块空地的边儿上；他们始终隐匿在树后面，不敢跑到空地上来。

一阵排枪声打破了黑夜的沉寂。雪团像松鼠似的，从那棵被月光照成银白色的桦树枝上飞了下来。短筒枪在树林里冒着火光，子弹飞出树林，打掉了破墙上的泥皮，把潘克拉托夫运来的玻璃窗打得粉碎。

这一排枪声惊醒了那些睡在水泥地上的人，他们都爬了起来，但是房间里子弹嗡嗡乱飞，人们吓得重新趴下。

有的人还压到别人身上。

“你到哪里去？”杜巴瓦抓住保尔的军大衣，问他。

“出去。”

“快趴下，你这傻瓜！你一出去，他们马上就会打死你。”杜巴瓦急急地低声说。

他们俩紧挨着房门躲在那儿。杜巴瓦紧紧地贴着地面，一只手伸到门边——手里紧握着手枪。保尔蹲着，紧张地用手指头摸了摸左轮手枪转轮的弹槽。里面还有五粒子弹。摸到空槽就把转轮转了过去。

射击骤然停止了，突然的寂静使人惊异。

杜巴瓦低声命令那些卧倒的人：

“弟兄们，有枪的，这边来！”

柯察金小心地推开门。空地上没有人。只有纷纷落下的雪片在缓缓地盘旋着。

那十来个骑马的人，正在快马加鞭向森林里逃去。

吃午饭的时候，有一辆轧道车从城里飞也似的开来了。朱赫来和阿基姆走下车来。托卡列夫和霍利亚瓦在站台上迎接他们。从轧道车上搬下了一挺马克沁机枪和几箱机枪子弹，并且马上把它架在月台上。除了机枪以外，还带来了二十支步枪。

他们急急忙忙地走向工地。朱赫来的大衣襟在雪上划了些锯齿形的印记。他走起路来像熊一样，东摇西摆的：他仍然没忘记把两只脚像圆规那样叉开，仿佛脚下面仍然是晃动着的鱼雷艇的甲板。阿基姆的个子高，步子大，跟得上朱赫来，可是托卡列夫就常常要跑着才赶上他们。

“匪徒的袭击——这还在其次。现在有一个小土坡横在我们面前。这才真叫我们头疼！我们得挖很多土。”

托卡列夫站住了，转过身背着风去抽烟；他把两个手掌并成一个小船的样子，挡着风，赶紧抽了两口，就忙着追赶前面的人。阿基姆停下来等他，朱赫来没有放慢脚步，已经走到前面去了。

阿基姆问托卡列夫说：

“这条支线你们能够按期完成吗？”

托卡列夫没有马上回答。过了一会儿他才说：

“你知道，老弟，按常规，是不可能按期筑成的，但是不筑成也不行。问题就在这里。”

他们赶上朱赫来，并排走着。这时托卡列夫认真地说：

“瞧，问题的中心就在这儿了。要知道，这里只有两个人——我和帕托什金——知道在这样恶劣的条件下，在这人力和装备都极缺乏的情况下，按期筑成这条路是不可能的。但是，所有的人也都知道这条路非得筑成不可！因此我才敢向你们说：‘只要我们这口气不断，一定把它筑

好。’你们自己看看，我们在这儿挖土，这已经快两个月了。第四班已经要到期了，而基本人员却始终没换班，只有青春的活力使他们能够支持下去呵。要知道，他们有一半人已经冻坏了。只要你看看这些年轻小伙子们，就会感动得掉下泪来。他们真是无价之宝……他们中有一些人，会被这块可恨的荒地累死的。”

从车站起，一公里的铁轨已经铺好了。

往前面一点，大约有一公里半的样子，在新筑的路基上，躺着一些长长的、像是给大风吹倒的栅栏似的木头。这就是枕木。再往前，一直到那个小土坡，还只是一条平路。

在这里工作的，是潘克拉托夫的第一筑路队。四十个人正在忙着铺枕木。一个红胡子的乡下人穿着一双树皮鞋，不慌不忙地从雪橇上把木头一根根地拖下来扔到路基上。远处还有这样的一些雪橇在卸载。地上摆着两根长长的铁杆子，这算是路轨的准尺，用它来把铺上的枕木找平。为了把地夯结实，斧子、铁棍和铁锹都用上了。

安放枕木是一桩很费工夫的细致工作。每根枕木都要铺得平稳牢固，才能使每一根都承受路轨的同样的压力。

这里只有一个人懂得铺枕木的技术，这就是筑路工长拉古京老头子。他虽然已经五十四岁，却还没有一根白头发，长着一把光润的分成两绺的大胡子。他每次都是自愿地留下，现在已经是第四班了。他和那些青年人一同忍受着饥寒困苦，因此他在这个筑路队里受到普遍的尊敬。这个非党人士（他是塔莉亚的父亲）在每次党员大会上总是坐在荣誉席上。老人对这件事非常自豪，因此他发誓绝不离开筑路工地。

“你们说吧，我怎么能扔下你们不管呢？没有我，没有我的经验和照管，你们会把铺枕木工作搞糟的。我这一辈子净在俄罗斯各地铺枕木……”他每当换班的时候，总是和蔼地向他们这样说，并且自愿留下来不走。

帕托什金很信任他，很少查看他的工段。当朱赫来他们走到工作人员跟前的时候，那个累得满脸通红、头上冒汗的潘克拉托夫正用斧头在

那里挖一个安放枕木的座槽。

阿基姆几乎不认识这个码头工人了。潘克拉托夫瘦多了；他那两个本来就很高的颧骨现在显得更突出了，而那张经常只是马马虎虎洗一下的脸，显得又黑又憔悴。

“呵，省里的委员来了！”他说了一句，就把他热乎乎的、潮湿的手伸给阿基姆。

铁锹的挖土声暂时停止了。阿基姆看见了周围那些苍白的脸。他们脱下来的长大衣和短皮袄，都放在旁边的雪地上。

托卡列夫和拉古京谈了几句话，就拉着潘克拉托夫和才来的三个人到掘土的地方去。潘克拉托夫和朱赫来并排走着。

“潘克拉托夫，你告诉我，你们在莫托维洛夫卡究竟和肃反工作人员发生了什么事情？你们把他解除了武装，这个你不觉得太过火了一点吗？”朱赫来严肃地问那个不爱多说话的码头工人。

潘克拉托夫难为情地笑了一下，说：

“我们是经过协商才解除他的武装的，是他自己要我们这样做的。这个小伙子是个好同志。在我们把所有的情况告诉了他之后，他就说：‘弟兄们，我没有权利让你们搬走这些门窗。捷尔任斯基[4]同志命令消灭一切盗窃铁路财产的现象。这里的站长和我结了仇，这个坏蛋老偷东西，我总是干涉他。我要是让你们把门窗搬走，——他一定会报告上级，我就会被送到革命法庭去。最好你们把我解除武装，再把东西运走。要是站长不报告上级呢，这件事就不提了。’于是我们就这么办了。我们又不是把门窗拿到自己家里去！”

潘克拉托夫在朱赫来的眼睛里看见了笑容，就补充说：

“要处分，请处分我们好了。千万别难为那个小伙子，朱赫来同志。”

“这件事已经过去了。往后可不许再发生这类事情——这是破坏纪律

的。我们有足够的力量有组织地去打倒官僚主义。好，现在我们谈谈更重要的事吧。”于是朱赫来便把匪徒袭击的情形详细问了一遍。

在离博雅尔卡站四公里半的地方，筑路的人们正愤怒地用铁锹砍着地面。他们要劈开挡在前面的小土坡，从中间开出一条路来。

两旁站着七个人，他们随身带着霍利亚瓦的马枪，以及保尔、潘克拉托夫、杜巴瓦和霍穆托夫几个人的手枪。这就是他们这一队人所有的武器。

帕托什金正坐在土坡上，把数字记在笔记本上。现在只剩下他一个工程师了，因为瓦库林科怕给土匪打死，他宁可犯法也不干了，今天一早就溜回城里去了。

过了一会儿，帕托什金转身对站在他面前的霍穆托夫小声说：

“我们挖开这个土坡，需要半个月的时间。地已经冻了。”

霍穆托夫一向是个沉默寡言、脾气不大好的人，他一听这话，就生气地用嘴咬着胡子梢，回答说：

“离规定的完工日期只有二十五天了，可是，单挖这一截路，您就打算要半个月。”

“我想，少了恐怕不成，”帕托什金说，“说实话，我一生压根儿就没有在这样的情况下筑过路，也没有跟着这样的人一起筑过路。也许我估计错了，我已经有两次都估计错了。”

就在这时候，朱赫来、阿基姆和潘克拉托夫走到挖土的地方来。斜坡上的人们看见了他们。

“你瞧，谁来了？”在铁路工厂里当过镟工的特洛菲莫夫，一个斜眼小伙子，穿着破得露出胳膊肘的厚绒线衫，用胳膊肘碰了保尔一下，指着坡下的人喊道。

保尔立刻拿着铁锹跑下斜坡。他那对眼睛在军帽帽檐下面热情地微笑着，朱赫来紧握着他的手，握的时间比握谁的手都长。

“你好呵，保尔。你穿了这么一套胡乱拼凑的服装，真叫人认不出你来了。”

潘克拉托夫冷冷地一笑，愁眉不展地对阿基姆说：

“他那五个脚趾头倒是行动一致，总是一齐露在外面。而且，开小差的家伙临走还偷走了他的大衣。好在奥库涅夫是他们公社的社员，把自己的短上衣送给了他。没有关系，保尔是一个热血青年。他可以在水泥的地上躺上一两个星期，有没有麦秸全一个样，然后，他还可以躺到棺材里去。”

眉毛漆黑、鼻子有点翘的奥库涅夫，眯缝着他那调皮的眼睛反驳说：

“我们才不让保尔累垮呢。我们可以建议让他去当厨子，作奥达尔卡的一名后备军。在那里，如果他不是傻瓜，他不但可以吃饱，还可以取暖——他愿意在火炉旁边取暖也行，愿意在奥达尔卡身边取暖也行。”

大伙一阵开心的哄笑淹没了他的话。这一天他们第一次笑了。

朱赫来察看了斜坡，然后就和托卡列夫、帕托什金坐着雪橇到伐木场去了一趟，又转了回来。大伙仍旧在小土坡上顽强地挖着土。朱赫来看着闪光的铁锹和那些在紧张的劳动中弯着的脊梁，低声对阿基姆说：

“用不着开群众大会了。这里谁也用不着鼓动。托卡列夫，你说的对，他们真是无价之宝。钢铁就是这样炼成的！”

朱赫来看着这些挖土的人，眼睛里现出了钦佩、爱护和自豪的神情。他们中间有一部分人，不久之前，在反革命叛乱的前夜，曾经背起过钢枪，而现在，他们又都抱着同一个志愿：把这钢铁动脉通到那堆放大量木材资源——温暖与生命的泉源那里去。

工程师帕托什金终于以适当的礼貌和有力的理由，向朱赫来证明：没有两个星期的时间，要挖开这个小土坡是不可能的。朱赫来仔细听了帕托什金的计算之后，心里想出了一个办法。他说：

“把人们从小土坡上撤下来，调到前面去修路，至于这个小山坡，咱们用别的办法来对付它。”

朱赫来在车站上花了好大工夫才接通了电话。霍利亚瓦在门口警卫，他听到后面朱赫来粗声粗气地说：

“马上挂电话到军区参谋长那里，用我的名义请他马上把普兹列夫斯基的那一团人调到筑路工地来。必须把这里的匪帮肃清。此外，再派一列装甲车和一些工兵爆破手来。别的事情由我自己来安排。今天夜里我就回去。叫小李特克在半夜把汽车开到车站来。”

在板棚里，阿基姆作了简单的讲话之后，朱赫来发言了。他亲切地和大家交谈，不知不觉地过了一个钟头。朱赫来告诉大家，规定的完工日期是一月一日，无论如何不能误期。他说：

“从现在开始，我们要按战时状态来进行工作。把党员编成一个特勤中队，中队长由杜巴瓦同志担任。六个筑路队，都要担负一定的任务。把剩下来的全部工程，平均分成六段，每队担负一段。全部的工程必须在一月一日以前完工。提前完成任务的小队，可以回城里休息。此外，省执行委员会主席团还要向乌克兰中央执行委员会建议，奖给该队最优秀的工人红旗勋章。”

各队的队长派定了：第一队是潘克拉托夫同志，第二队是杜巴瓦同志，第三队是霍穆托夫同志，第四队是拉古京同志，第五队是柯察金同志，第六队是奥库涅夫同志。

“至于筑路工程的总负责人，”朱赫来在结束他的发言的时候说，“也就是整个思想工作和组织工作的总负责人，当然继续由安东·尼基福罗维齐·托卡列夫同志担任，只能是他。”

就像一大群鸟儿突然飞起来一样，营房里发出了一阵噼啪噼啪的掌声，那些严肃的面孔都现出了笑容。这十分严肃的人最后说的那句又亲切又诙谐的话，使一直在注意听他讲话的人全都轻松地笑了起来。

有二十来个人拥去送阿基姆和朱赫来上轧道车。

在和保尔告别的时候，朱赫来看见他那只灌满雪的套鞋，就低声对他说：

“我送一双靴子来给你。你的脚还没有冻坏吧？”

“看样子很像是冻坏了，两只脚已经有一点肿了，”保尔回答说。接着，他又想起一个老早就想提出的要求，因此，拉住了朱赫来的袖子说：“你能不能给我几发子弹？我只剩下三发能用的了。”

朱赫来抱歉地摇了摇头，但是他看到了保尔眼睛里那失望的神情，就立刻毫不踌躇地解下了他的毛瑟枪。

“这是我给你的礼物。”

保尔开头简直不相信他已经得到他梦想了那么久的东西，可是朱赫来已经把皮带套在他的肩膀上。

“拿去吧，拿去吧！”他说，“我知道你的眼睛老早就盯着它了。不过你要小心用它，别打自家人。这里还有满满的三夹子弹也一起给你。”

许多羡慕的眼睛都盯着保尔。有人喊着说：

“保尔，咱俩交换，我给你一双靴子，外加一件短皮袄。”

潘克拉托夫也淘气地推了他后背一下，说：

“小鬼，你拿它换一双毡靴吧。反正你再穿这只套鞋也活不到今年圣诞节。”

这时候，朱赫来一只脚踏在轧道车的踏板上，膝盖托着纸，正写着他刚才给保尔的那支毛瑟枪的持枪许可证。

第二天早晨，一列装甲车很早就噗嗤噗嗤地转过岔道，开到车站上来了。它放出来的白得像天鹅毛一般的水蒸气，一圈一圈地盘旋上升，马上又消散在清新而寒冷的空气里。从装甲列车的车厢里面走出几个穿皮衣的人。几个钟头以后，三个工兵爆破手已经在小丘的斜坡上深深地埋下了两个光滑的像大南瓜一样的东西，并且从那上面引出两条长长的

导火线。接着，他们放了信号枪。所有的人都慌忙离开这个危险的小丘，四散隐蔽。火柴点着了一根导火线的线头，它冒出了小小的像磷火似的火焰。

每个人的心一下子都紧张起来。他们焦急地等了一两秒钟，突然……大地震动了，一个可怕的力量把小丘的顶部炸开了，巨大的泥块朝天空抛去。第二次爆炸比第一次还要厉害。惊人的轰隆声在森林里回荡，里边还夹杂着小丘被炸碎后土地崩裂的声音。

那个刚刚还是小丘的地方，现在变成了一个很深的大坑，周围几十公尺以内，碎土撒满在像糖一样洁白的雪地上。

筑路的工人立刻提起镐头和铁锹，喊叫着朝炸出来的土坑跑去。

从朱赫来走后，各筑路队为了争夺锦标展开了顽强的竞赛。

离天亮还很早，保尔就悄悄地起了床，不惊醒任何人，勉强移动着他那在凉地上冻麻了的脚，独自走到厨房里去。他用锅把沏茶的水烧开之后，才回去叫醒同队的伙伴。

当其他各队的人都醒了的时候，院子里已经亮了。

在板棚里吃早点的时候，潘克拉托夫挤过人群，走到杜巴瓦和他的伙伴们（兵工厂的工人）的桌子跟前，对他说：

“德米特里，你瞧，保尔那家伙，天还没有亮就把他那一伙人喊起来了。也许他们已经筑好十俄丈了。伙伴们都说，他把他队里由铁路工厂来的人鼓动到了这地步——他们都夸口说要在十二月二十五日以前就干完他们那一段。他把我们大伙都看做傻瓜。但是，对不起，谁胜谁败咱们还得走着瞧！”潘克拉托夫现出了非常愤慨的样子。

杜巴瓦苦笑了一下。他心里十分明白为什么铁路工厂那一队的行动会这样刺痛这码头工人团委书记的心。虽然杜巴瓦是保尔的好朋友，可是他也觉得不好受，因为保尔竟连招呼也不打就向全体挑战了。

“亲兄弟，明算账——这是‘谁战胜谁’的问题。”潘克拉托夫说。

晌午，保尔那一队人正干得起劲的时候，工作突然停止了。站在支起来的枪支前面的岗哨看见森林里出现一队骑兵，就开枪发出警报。

“弟兄们，拿枪呀！匪帮来了！”保尔一边喊着，一边扔下铁锹，向那棵挂着他的毛瑟枪的大树跑去。

全队的人都拿着枪，趴在铁轨旁边的雪地上。那些走在前头的骑兵挥着皮帽子，其中有一个高声喊道：

“同志们，别开枪，是自家人！……”

有五十多个戴着布琼尼式军帽的、帽檐上嵌着红星的骑兵朝铁路跑来。

原来这是普兹列夫斯基团派来访问筑路工人的骑兵小队。保尔注意到指挥官骑的那匹马只有一只耳朵。这可爱的、额上有一片白斑的灰骒马不肯停下来，一直在跳着，跟那骑者开玩笑。保尔跑到它跟前，一手抓住它的辔子，它吓得直往后退。

“小斑子，调皮鬼，想不到会在这里碰到你呵！我的一只耳朵的美人，你倒没给子弹打死呵。”

他亲热地抱住它的细脖颈，用手抚摸着它那掀动的鼻孔。骑兵的指挥员仔细地看看他，才认出他是保尔，于是惊奇地喊了一声：

“哎哟，原来是保尔·柯察金呀！……你认出了这匹马，怎么就没认出老朋友谢列达？你好吗，我的好兄弟？”

在城里，同志们都大力支援筑路的工作。这立时得到了显著的效果。扎尔基把区委会里剩下的人都送到博雅尔卡去了。索洛缅卡区也只剩下了一些女同志。扎尔基还设法把铁路专科学校的另一批学生送到筑路队去。

当他向阿基姆报告这件事的时候，他半开玩笑地说：

“现在只剩下我一个和那些女无产阶级了。我想委派拉古京娜代替我，这样我就可以在门口贴上一张‘妇女部’的字条，然后我也到博雅尔

卡去。你知道，我一个男子汉在那些女人中间转来转去，实在不像话。那些女孩子总是用一种猜疑的眼光看着我。我相信她们私下一定会这样说：‘瞧，他把大家伙都打发走了，只留下他自己一个，这老滑头，’或者还要说一些更叫人难为情的话。我请求你让我也去吧。”

阿基姆笑着拒绝了他的请求。

不断有新来的人到博雅尔卡去。铁路专科学校的六十个学生也去了。

朱赫来从铁路管理局弄到了四节客车，开到博雅尔卡去，给新派去的人们住宿。

杜巴瓦的那一队人被派到普夏-沃季查去，负责把窄轨车头和六十五节窄轨的敞车运到工地来。这工作顶替他们所负责的那一部分任务。

在出发之前，杜巴瓦建议托卡列夫把克拉维切克调回筑路队来，由他带领新组织的一队人的工作。托卡列夫下了这个命令，一点也没有想到杜巴瓦所以提出这一建议的真正原因。杜巴瓦之所以想起那个捷克人，是因为那些新从索洛缅卡来的人带来了安娜写给他的一张便条。便条上这样写着：

德米特里：我和克拉维切克已经给你们选择了一大批书。我们向你，向博雅尔卡全体突击工作者致热烈的敬礼。你们实在了不起！我们深愿你们个个身体强健、精力饱满。昨天，我们已经把木柴栈最后的一批木柴分发出去了。克拉维切克要我向你们致意。他真是一个好同志！他亲自替你们烘面包。他不相信面包房里任何人能烘得好。筛面粉、揉面团，全都由他亲手做。不知道他在什么地方弄到一些好面粉，烘出的面包真好，一点也不像我们领到的那样。每到晚上，大伙都聚到我这儿来——拉古京娜、阿尔丘欣、克拉维切克，有时扎尔基也来。学习进步得很慢，大部分的时间是在谈天，特别时常谈到你们。女孩子们都为托卡列夫拒绝她们到筑路区去非常生气。她们都自信能够跟大家一样吃苦。拉古京娜说：“我要穿起我爸爸的衣服，去看看这老头儿，看他能不能把我赶走！”

她很可能这样做的。代我向那个黑眼睛的人问好。

安娜

暴风雪突然袭来了。低飞的灰色的阴云蒙住天空。大雪下得很密。晚上，大风在烟囱边怒吼，在树林里追逐旋卷的雪花，发出凄厉的呼号，使得整个森林不得安宁。

暴风雪猖狂了一夜。虽然整宿生着火炉，大家依然浑身上下都冻透了。车站上这所破房子是存不住热气的。

第二天清早，上工的人双脚都陷在很深的雪里，耀眼的太阳挂在树梢上，天空没有半点云彩。

保尔的一队打扫了他们地段上的积雪。只有现在，保尔才体验到寒冷造成的痛苦是多么难以忍受。奥库涅夫那件旧上衣并不能使他暖和，而那只套鞋也灌进了雪。它好几次掉在深雪里。另一只皮靴也快要掉底了。而且，因为他睡在水泥地上，脖子上已经长了两个大痈疮。托卡列夫把自己的毛巾送给他作围巾。

瘦削憔悴、两眼通红的保尔，疯狂地用一把大木锹铲雪。

这时候有一列客车慢慢地爬进了车站。有气无力的火车头好容易才把列车拖到这里。它的煤水车里没有半根木柴，炉火也眼看就要熄灭了。

开车的对站长喊道：

“给我们木柴，我们就开，如果没有木柴，你们就趁它还能动弹的时候给停到侧线上去。”

列车停到侧线上去了。他们把这情形告诉了那些沮丧的乘客。满车子的人都同声叹息和咒骂。

“你们去和在月台上走着的那个老头子商量商量吧，”站长对乘务员们说，“他是这里筑路队的负责人。要是他答应，就可以用雪橇给火车头运一些木头来。那些木头都是他们预备作枕木用的。”

乘务员们跑去问托卡列夫。托卡列夫对乘务员们说：

“我可以给你们木柴，可是不能白给。这是我们的筑路材料。我们的工地上积了很多雪。你们车厢里有六七百个客人。妇女和小孩们可以留在车里，其他的人都拿锹去铲雪，一直做到晚上。如果他们答应这样做，就可以得到木柴。要是拒绝，就让他们在那儿等到新年再说吧。”

“瞧，弟兄们，一大群人来了！看呀，还有女人呢！”保尔听见他身后有人惊奇地喊着。

保尔回过头去。

“这里有一百人交给你，”托卡列夫走到保尔跟前，对他说，“你分配他们干活，要注意，别让他们偷懒。”

保尔把活计分派给这些新来的人。有一个高身材、穿着皮领子的铁路制服大衣、戴着一顶暖和的羔皮帽的人，非常愤怒地转动着手上的铁锹。他对站在他旁边的一个戴着海狗皮帽子、帽顶带一个小绒球的青年女子说：

“我才不铲雪呢，谁也没有权利强迫我干这个。我是一个铁路工程师，要是请我领导工作，我倒可以答应。但是铲雪的事情，决不是你我份内的事，这在章程里没有规定。这老头子违法行事，我要控告他。谁是这里的工长？”他问他旁边的一个工人。

保尔走上前去。“公民，您为什么不干活？”

那男子用轻蔑的眼光，把保尔全身从上到下地打量了一番，反问道：“您是什么人？”

“我是工人。”

“那么，我和您没有什么话说。叫工长来，或是你们的……”

保尔翻眼看了看他，说道：

“要是您不肯干，您就别干。只是车票没有我们的签记，您就别想上车。这是工地主任的命令。”说完保尔又问那女子，“女公民，您也拒绝吗？”可是，他马上愣住了，因为站在他面前的竟是冬妮亚·杜曼诺娃！

她好容易才认出这个衣衫褴褛的人就是保尔。保尔穿着又破又旧的短褂，一只脚穿着破靴，另一只脚穿着一只古怪的套鞋，脖子上围着一条脏毛巾，脸好久都没有洗过。只有他那双眼睛，那双永远炯炯发光的眼睛还跟从前一样。这正是他的眼睛。就是这个像叫花子的衣衫褴褛的

人，不久之前还是她所热爱的人！世事变幻，多么惊人呵！

冬妮亚不久之前结了婚，这回正和她丈夫到一个大城市里去，她丈夫在那里的铁路管理局担任一个重要职务。她想不到会在这样的情境下遇到她少年时代的恋人。她甚至觉得不便和他握手。瓦西里会怎样想呢？保尔现在竟潦倒到如此地步，真叫人难过啊。显然，这青年火伕除了掘土之外不会有更大的出息了。

她犹豫不决地站在那里，脸烧得通红。那个铁路工程师已经给这衣衫褴褛的人气昏了，因为他竟敢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的妻子，在他看来，这实在太放肆了。他扔掉铁锹，走到冬妮亚跟前，说：

“冬妮亚，咱们走吧。要是我再看这拉查隆尼[5]一眼，我就会忍不住的。”

保尔是读过《朱泽培·加里波第》这部小说的，他知道拉查隆尼是什么人。

“假使我是‘拉查隆尼’，你就是还没肃清的资产阶级。”他粗声地回答说。接着，他又看着冬妮亚，板着脸，清清楚楚地对她说：“杜曼诺娃同志，拿起锹来，站到队伍里去。别学那个胖水牛的样子。请原谅我说这话，我不知道他同你是什么关系。”

接着，保尔看着冬妮亚那双长统皮套靴，又冷笑了一下，补充说：

“我劝你最好不要留在这儿。几天前，匪徒还来光顾过呢。”

他转身向自己的工作队走去，他那套鞋在走路的时候啪啦啪啦地直响。

他最后这几句话显然对那个工程师产生了影响。

冬妮亚终于说服了她的丈夫去参加铲雪。

傍晚收工的时候，人们都回到车站去。冬妮亚的丈夫匆忙走在前头，打算在车上占个好位子。冬妮亚在路边站着，让所有的人走过。走在最后的一个是保尔，他已经疲倦得要命，一边走一边拄着铁锹。

“保夫鲁沙，你好！”冬妮亚跟他并排走着，说，“老实说，我真没有想到你会弄成这个样子。难道你不能在现在的政府里找到一个比挖土好一点的差事吗？我还以为你早就当了委员或是有了什么同样的职位了呢。你的生活怎么搞得这样惨呵……”

保尔站住了，惊奇地看了她一眼，说：

“我也没有想到你会这么……这么酸臭。”他想了一想，才找到这个比较温和的字眼。

冬妮亚的脸红到耳朵根。

“你还是那么粗鲁！”

保尔把锹扛到肩上，迈着大步走开了。走了好几步，才回答说：

“不，杜曼诺娃同志，说实在的，我的粗鲁比你的所谓礼貌要好得多。你用不着担心我的生活，我的生活倒是过得蛮好的。只是你的生活已经变得比我所想的还要坏。两年以前，你还好一些：那时候你还敢和一个工人握手。现在你浑身已经发出卫生球的味道了。说句老实话，现在我和你已经没什么可说的了。”

保尔接到他哥哥阿尔焦姆的信。信上说他就要结婚，要保尔无论如何回家一趟。

一阵风把保尔手上那张信纸吹跑了，它像鸽子一样飞上天空。他不能去参加他哥哥的婚礼。说到离开工地，这哪有考虑的余地呢？昨天，潘克拉托夫那家伙已经赶上他那一队了，而且正用一种叫大家目瞪口呆的速度向前突进。这个码头工人正在拚命地争夺锦标，他那惯常的沉静现在已经完全消失了；他不断鼓动他队里的“码头工人”用一种疯狂的速度去干活。

帕托什金观察着这些筑路工人一声不响、埋头苦干的狂热。他惊讶地搔着头皮，问他自己：“这究竟是些什么人？他们哪里来的这种异乎常情的力量？可不是吗，只要天气再这么晴个七八天，我们就可以铺到伐木场了！俗话说得好：活到老，学到老，到老懂得的还是少。这些人的

工作打破了一切的计算和标准。”

克拉维切克带着他亲手做的最后一批面包，从城里来了。他先去看了托卡列夫，然后就到工地来找保尔。他们亲热地握了手。克拉维切克微笑着，从麻袋里拿出一件瑞典制的漂亮的黄面皮里短大衣，他用手掌拍着那富有弹性的皮面，对保尔说：

“这是给你的。你猜得出这是谁送给你的吗？呵，你这木头，好好想一想吧！这是丽达·乌斯季诺维奇同志送给你的，为着不让你这蠢驴子活活冻死。这本来是奥利申斯基同志送给她的礼物，她接到手里立刻就交给我，说：拿给柯察金去吧。阿基姆曾经告诉她说，你在大冷天穿一件上衣干活。这倒叫奥利申斯基的鼻子有点皱起来了。他说：‘我可以把另外一件军大衣送给那位同志嘛。’但是丽达笑着说：‘不必了，他穿短的干活方便！’这就是那件短大衣，拿去吧！”

保尔惊异地捧着这珍贵的礼物，然后踌躇地把它穿在冻得冰凉的身上。那柔软的皮毛立刻使他的后背和前胸感到了温暖。

丽达在日记里写着：

12月20日

连日大风雪。又刮风，又下雪。博雅尔卡的人们眼看就要到达目的地了，但是寒冷与大风雪拦住了他们。他们陷在深到脖子的雪里了。要挖开冻硬的土地是非常困难的，只剩下了四分之三公里，但这是最困难的一段。

托卡列夫报告说：筑路队里发现了伤寒病，已经有三个人病倒了。

12月22日

共青团省委会开全体会议。博雅尔卡没有一个人来出席。离博雅尔卡十七公里的地方，匪帮又把一列运粮的火车弄出了轨。根据粮食人民委员部全权代表的命令，全体筑路工人都调到出事地点去了。

12月23日

又有七个伤寒病人从博雅尔卡送到城里来。其中有奥库涅夫。我去了一趟车站，看见从哈尔科夫开来的列车的连接板上抬下来几具僵硬的尸体。医院里很冷。该死的大风雪，它要刮到什么时候呢？

12月24日

刚从朱赫来那里回来。消息证实了：奥尔利克昨夜曾率领他全部匪帮袭击了博雅尔卡。匪帮和我们战斗了两小时。他们切断了电话线，今天早晨朱赫来才得到确实的消息。匪帮被击退了。托卡列夫受了伤，枪弹打穿了他的胸膛。今天就要把他运回来。昨夜担任警卫队长的克拉维切克给刀砍死了。他一看见匪帮，便发出警报，同时射击进攻的敌人。他还没有跑到学校，就被砍倒了。筑路队里有十一个人受伤，现在有一列装甲车和两中队骑兵在那里守卫。

潘克拉托夫升任筑路队的主任。白天普兹列夫斯基团在格卢鲍基村包围了一部分匪徒，把他们都砍死了。筑路工地有一些非党的人员，来不及等火车，就沿着铁路徒步走回城里来。

12月25日

托卡列夫和别的受伤的人们运到了，他们都被安顿在医院里。医生答应救活托卡列夫。他仍昏迷不醒。别的人都没有生命的危险。

党省委和我们都接到了博雅尔卡来的电报：“为了回答匪帮的袭击，我们，窄轨铁路的建筑者，‘保卫苏维埃政权号’装甲列车和骑兵团的全体指战员，在这里召开大会，向你们保证，尽管有种种的困难，我们仍决定在一月一日以前把木材运到城里。我们大家决心全力以赴。派遣我们的共产党万岁！会议主席柯察金，记录别尔津。”

我们以军礼在索洛缅卡埋葬了克拉维切克。

日夜盼望着的木材已经近在咫尺了。但筑路进度很慢，因为伤寒病每天要夺去几十只有用的手。

有一天，保尔像喝醉酒似的，两腿发软，身子摇摇晃晃地走回车站。他从发烧到现在已经好几天了，但是今天他觉得热度要比往常高得

多。

那吮吸着筑路队的血液的伤寒病，现在又向保尔本人进攻了。但是他的健壮的身体仍在抵抗它，一连五天他都挣扎着从那铺着麦秸的水泥地上爬了起来，跟别人一道去出工。但是不管是那件暖和的皮短大衣也好，或是朱赫来送给他的那双现在已经套在生了冻疮的脚上的毡靴也好，都救不了他了。

他每走一步，都像有什么东西猛刺着他的胸口，他的上下牙碰得直响，两眼发黑，他觉得树木就像旋转着的木马似的。

他好容易才走到车站。不平常的喧哗声使他吃了一惊。他仔细一看：停着一列跟车站一样长的平板车——在那些敞车上面，有小火车头、铁轨和枕木，许多随车同来的人正在忙着卸车。他再走几步，身子就失去了平衡。他只觉得头一晕，就栽倒在地上。积雪冰着他那灼热的脸，他觉得挺舒服。

几个钟头以后大家才发现他，把他送到板棚里。柯察金的呼吸很困难，他已经不认得周围的人了。从列车上请来了医师，诊断的结果是："格鲁布性肺炎兼肠伤寒。体温四十一度五。至于关节炎和脖子上那两个痈疮，——倒是小意思了。光是上面那两种主要病症，就已经足够把他送到另一个世界去了。"

潘克拉托夫和随着列车到来的杜巴瓦都尽全力抢救保尔。

他们托保尔的同乡阿廖沙·科汉斯基把他送回谢佩托夫卡去。

幸亏有柯察金那一队的全体队员的帮助，特别是在霍利亚瓦的压力之下，潘克拉托夫和杜巴瓦才算把科汉斯基和不省人事的保尔送到那挤得满满的车厢里去。车上的客人因为怕他得的是斑疹伤寒，会传染别人，死也不肯让他们上车，并且威胁着说，只要车一开动，他们就把他扔到车厢外面去。

霍利亚瓦当着那些说这话的人的面，晃着他的手枪，大声叫着说：

"这病人不传染！就是把你们所有的人都赶下车，也得让他走！你们

这些损人利己的无赖，记住！要是谁敢动他一动，我就通知沿线人员：列车一到，就把你们全都赶下车，关进牢里。阿廖沙，这是保尔的盒子枪。要是谁敢动保尔一下，你就瞄准打他。”霍利亚瓦这样吓唬他们说。

列车开动了。在空荡荡的月台上，潘克拉托夫走到杜巴瓦跟前说：

“你说，他能活吗？”

没有回答。

“咱们走吧，德米特里，这件事只好听其自然了。现在一切都得咱们负责了。今天夜里必须把那些机车弄下来，明早好生火试一试。”

霍利亚瓦打电话给沿线每个肃反工作同志，要求他们不许乘客把生病的柯察金从车上抬下来，直到他得到每个朋友的肯定的回答，表示决不容许他们这样做之后，他才去睡觉。

列车到了中继站，一个亚麻色头发的无名青年的尸体被大家从客车里抬到月台上来。他是谁，他是得什么病死的——谁也不知道。车站上的肃反工作人员，想起霍利亚瓦的请求，慌忙跑到车厢跟前，但是他们看到这青年确实已经死了，只好把他移到车站的停尸房，并且立刻给博雅尔卡的霍利亚瓦打电话，把他那么关切的那个青年同志的死讯告诉了他。

博雅尔卡又发出一个简短的电报给省委，报告保尔的死讯。

阿廖沙·科汉斯基把重病的保尔送到家里，接着，他自己也害起伤寒病，发高烧，躺倒了。

丽达在日记上写着：

1月9日

为什么我会这样难过呢？在我坐下动笔之前，我就大哭了一场。谁会想到丽达竟会哭，而且还哭得这么伤心！难道眼泪永远是意志薄弱的象征？今天流泪是因为有一种难以忍受的悲痛。为什么我会感到悲痛呢？今天是胜利的日子，寒冷的恐怖已经被克服，铁路的各个车站已堆

满了宝贵的木材，我也刚从那个庆祝胜利的大会——市苏维埃为庆贺建筑铁路的全体英雄们而举行的扩大会议回来，为什么正在这时候我会感到悲痛呢？我们胜利了，但是已经有两个人为它献出了生命：克拉维切克和保尔·柯察金。

保尔的死使我发现了真情：对于我，他比我原先所想的更加亲爱和宝贵。

日记就在这里中止吧，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提笔再写呢。明天我要写信到哈尔科夫，同意到乌克兰共青团中央委员会去工作。

[1] 保罗·德·科克（1794—1871），法国小说家和戏剧家。他的作品反映了当时巴黎中产阶级及贫民的生活。

[2] 一俄丈等于2.134公尺。

[3] 一普特等于16.38公斤 。

[4] 捷尔任斯基（1877—1926），当时苏联肃反委员会的最高负责人。

[5] 意大利的拿坡里一带把叫花子或是偶尔打零工的穷人叫做拉查隆尼。

3

青春终于胜利了。保尔没有死于伤寒。这是他第四次死里逃生。在床上整整躺了一个月之后，苍白消瘦的保尔已能够勉强用两条摇摇晃晃的腿站起来，摸着墙壁，在房间里走动了。他的母亲搀着他走到窗口，他向街上望了很久。雪在融化，积成了小水洼，在早春的阳光下闪亮。外面已经是初次解冻的温暖天气了。

一只灰胸脯的麻雀神气十足地站在窗外樱桃树的枝丫上，时时用狡猾的小眼睛偷看保尔。

“怎么样，咱们俩总算熬过冬天了吧？”保尔用指头敲着玻璃窗，低声说。

母亲吃惊地看了看他，问道：

“保尔，你在跟谁说话？”

“我跟麻雀说话……现在它飞走了，这狡猾的小东西。”他无力地笑了笑。

到了盛春时节，保尔开始想回到城里去。现在他已经恢复到能够走路了，不过他体内还潜伏着别的弄不清的病症。有一天，他正在花园里散步，脊椎上的一阵剧痛骤然间使他摔倒在地上。他自己费了好大的力气才挨到房间里。第二天医生给他作了一次详细的诊查，发觉在他的脊骨上有一个深窝。医生惊讶地问他说：

“这是怎样得来的？”

“大夫，这是给公路上的石头崩的。在罗夫纳的战斗中，一颗三寸口径的大炮炮弹在背后的公路上开了花……”

“那么，后来你怎么能走路呢？一向不碍事吗？”

“不碍事。当时我躺了两个钟头，随后又继续骑马。直到现在才第一次发作。”

那医生皱着眉头，仔细看了看那个深窝。

“亲爱的，这可不是小毛病呵。脊骨是不喜欢这样震动的。希望它将来不要发作。穿上衣服吧，柯察金同志。”

大夫怀着同情和不禁流露出来的担心，看着他的病人。

阿尔焦姆住在他老婆斯捷莎家里。他老婆挺年轻，可是很丑。这是一个贫穷的农民家庭。有一天，保尔顺便去看阿尔焦姆。一个邋里邋遢的斜眼的小男孩正在肮脏的小院子里跑。他一看见保尔，就没礼貌地用小眼睛瞪着他，一面聚精会神地用指头抠着鼻子，一面问他：

“你要干什么？你是来偷东西的吧？你顶好还是快走，我妈的脾气是顶凶的。”

接着，破旧的矮木房的小窗户推开了，阿尔焦姆叫道：

“进来吧，保夫鲁沙！”

一个脸黄得像羊皮纸的老妇人，手里拿着火叉在灶旁忙着。她冷冷地瞟了保尔一眼，让他走过去。她把铁锅碰得乱响。

两个留着小辫子的大点的女孩，急忙爬上热炕，用野蛮人的好奇眼光端详着客人。

阿尔焦姆靠桌子坐着，似乎有点儿难为情。他这门亲事，他母亲和保尔两人都不赞成。他本来是个血统工人，但不知道为什么竟和石匠的女儿，认识了三年的美丽的女裁缝加莉娜断绝了关系，和难看的斯捷莎结了婚，入赘到这个没有一个男劳动力的五口之家。

从调车场下班回来，为了整理那小小的家业，他就把所有的力量都花费在庄稼活儿上。

阿尔焦姆知道保尔不赞成他，说他这是退入“小资产阶级自发势力”，因此他担心地观察着保尔对他周围一切事物所抱的态度。

他们两个坐了一会儿，说些平常见面时没意思的寒暄话，保尔就起

身告辞。但是阿尔焦姆留住他。

“再坐一会儿，我们一块儿吃饭，斯捷莎马上就拿牛奶来了。怎么，你明天就走吗？保夫卡，你身体还很虚弱呢！”

斯捷莎走进房间来，和保尔握了手。她叫阿尔焦姆到打谷场上去帮她搬什么东西，留下保尔独自一个和那不愿多开口的老太婆在一起。教堂的钟声从窗户送了进来，老太婆就放下火叉，不满意地嘟哝说：

“呵，我主耶稣，我成天忙这些倒霉事情，连祷告都没工夫了！”她把脖子上的围巾拿下来，又斜着眼看了客人一眼，然后走到屋子的一个角落——那里挂着年久发黑、面色忧郁的圣像。她三个瘦削的指头捏在一起，在胸前画了一个十字。

“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她用干瘪的嘴唇小声地念着。

院子里的男孩子突然跳到一只垂着大耳朵的黑猪身上，用一双赤脚拚命踢它，双手紧抓住猪鬃，高声吆喝着那只一面哀叫一面打转的畜生：

“嘟呜，开步走！吁！别胡闹！”

猪驮着男孩子在院子里四处奔跑。它竭力想把男孩子摔下来，但是那斜眼的小流氓却骑得很稳。

于是老太婆停止了祈祷，探头到窗外，吆喝说：

“该死的东西，还不跳下来，要不，会把你给摔死的，你这个小魔鬼！”

最后，那只猪终于把那个骑者摔了下来。老太婆很满意，就又回到圣像跟前，脸上装出虔诚的样子，继续祷告说：

“愿你的国降临……”

那满脸眼泪的男孩站在门口，用袖口揩着擦伤的鼻子，哭着喊：

“妈妈，我要甜馅饺子！”

老太婆转过身来恶狠狠地骂他：

“你这斜眼的魔鬼，你就不让我好好做祷告。好，你这狗崽子，我马上给你吃个够！……”她说着就从凳子上抓起一根皮鞭来。男孩子立刻跑掉了。热炕上面那两个小女孩偷偷地扑哧一声笑了。

老太婆又转过身，第三次去祈祷。

保尔没有等他的哥哥回来就起身走了。他临走关栅栏门的时候，看见那老太婆的头又从靠边儿的小窗子里探出来，监视着他。

“究竟是什么妖魔把阿尔焦姆勾引到这儿来的呢？现在他怎么也摆脱不掉了。斯捷莎每年会养一个小孩，阿尔焦姆的负担也就越来越重，像一只钻进牛粪堆里的甲虫。弄不好，他甚至还会把调车场的工作也扔掉，而我呢，原来还想引导他参加政治活动呢！”保尔在小镇荒凉的街上慢慢走着的时候这样想，心里很阴郁。

但是他一想到，明天他就要离开这里，回到那个大城市去，再度和他的朋友们，同志们，所有那些亲爱的人们在一起，他又高兴了。这大城市以及它沸腾的生活，活跃的气氛，加上那川流不息的人群，电车的轰隆声和汽车的喇叭声，都吸引着他。而最最吸引他的，却是那些巨大的石头厂房、煤烟熏黑的车间、机器，以及滑轮的柔和的沙沙声。他的心已经飞到巨大的飞轮疯狂旋转、空气中散播着机油气味的地方，飞到那早已成为他不能分离的整个生活上去了。可是，当保尔在这儿，在这个僻静的小镇的街上漫步的时候，他却感到失望和怅惘……也难怪这个小镇成了一个对他无缘的、可厌的地方。甚至白天出去散步也成为一种折磨。当保尔从两个坐在台阶上的爱饶舌的女人身边走过的时候，他听到她们急促地议论说：

“喂，亲家母，你瞧打哪儿跑出这么一个丑家伙？”

“看样子，一定是个痨病鬼。”

“可是你看他那件阔气的皮上衣，一定是偷来的……”

此外还有许多别的令人讨厌的事情。

他的生活的根早已从这里拔掉了，现在大城市使他感到更亲切了。同志关系和劳动的坚强有力的纽带，把他和大城市紧紧结合在一起。

保尔不知不觉地来到了松林跟前，他在岔路口站了一会儿。在他的右面是阴森森的老监狱，它用高高的尖头木栅栏和松林隔开，而它后面是医院的白色房子。

瓦莉亚和她的同志们就是在这地方，在这空旷的广场上的绞架下被绞死的。他在原来竖绞架的地方默默地站了一会儿，随后就走下陡坡，到了埋葬烈士们的公墓那里。

不知道是哪个有心人，用枞树枝编成的花圈把那一列坟墓装饰了起来，给这小小的墓地围上了一圈绿色的栅栏。笔直的松树在陡坡上面高耸。绿茵似的嫩草铺遍了峡谷的斜坡。

这儿是小镇的近郊，又阴郁，又冷清，只有松树林轻轻的低语和从复苏的大地上散发出来的春天新鲜的气味。……就在这地方，他的同志们英勇就义，为了使那些生于贫贱的、那些一出生就当奴隶的人们能有美好的生活而献出了自己的生命。

保尔缓缓地摘下了帽子。悲愤，极度的悲愤充满了他的心。

人最宝贵的是生命。生命每个人只有一次。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回忆往事的时候，他不会因为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会因为碌碌无为而羞愧；在临死的时候，他能够说："我的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都已经献给了世界上最壮丽的事业——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人应当赶紧地、充分地生活，因为意外的疾病或悲惨的事故随时都可以突然结束他的生命。

保尔怀着这样的思想离开了烈士公墓。

悲哀的母亲在家里给儿子料理出门的行装。保尔瞧着她，看见她正在偷偷流泪。

“保尔，亲爱的，你不能留在这儿吗？我这么大年纪了，孤零零地一个人在这儿多难过呵。不管养多少孩子，可是一长大就跑了。你恋着城市干什么？这里也一样可以生活呀！是不是你也在那里看上了一个剪头发的短尾巴鹌鹑？你瞧，你们全是那样，什么话也不肯对我这老太婆说。阿尔焦姆的亲事一点也不对我讲，你呢，那更不用说了。只有在你们生病或者受伤的时候，我才有机会看到你们。”她低声诉说着，一面把她儿子的几件简单的衣物放到一个干净的布袋里去。

保尔抱住母亲的肩膀，把她拉到自己跟前，说：

“妈妈，亲爱的，鹌鹑是没有的！你老人家不是知道吗？鸟儿才寻找它的同类呢！那么，你把我当什么，难道我是雄鹌鹑吗？”

他把他母亲说笑了。

“妈妈，我发过誓，在我们把全世界的资产阶级肃清以前，我是不找姑娘的。你说什么，还要等好久吗？不，妈妈，他们支持不了多久的……很快就会有一个人民大众的共和国。将来把你们这些老年人，年老的劳动者，都送到意大利去养老。那是一个靠海的、气候温暖的国家，那里从来没有冬天。我们要把你们安置在从前资产阶级的宫殿里，让你们在那里，在太阳底下舒舒服服地晒着老骨头。那时我们再到美洲去解决资产阶级。”

“孩子，我活不到你讲的那神话实现的时候了……你也像你那个水手爷爷一样，主意多，脾气坏。他是一个真正的恶棍，愿上帝饶恕我！当年塞瓦斯托波尔战争结束以后，他回家来，一只手和一条腿没了。胸口倒是戴了两个十字勋章和两个挂在丝带上的五十戈比银币，但是老的时候还是穷死了。他的脾气很倔强，有一次他拿了一根弯棒子，打了一个官老爷的头，人家把他关在牢里差不多一年。十字勋章还是不管事，照样给关起来了。我看你呀，就和你爷爷一模一样……”

“呵，妈妈，我们为什么要这么不愉快地分手呢？来，把手风琴拿给我，我已经好久没有拉了。”

他把头斜靠着那一列贝壳做成的琴键，奏出来的新鲜音调引起了母

亲的惊奇。

现在他的演奏跟过去不同了，它不再是那种轻飘的音调了，也不再是那种粗犷的调子了，也不再是那种曾经使这青年手风琴手闻名全镇的如醉如狂的奔放的旋律了。他的乐调现在是和谐的，它仍然有力量，但是比过去更深沉了。

保尔独自到了车站。

他劝他母亲不要去送行：他不愿意看她在分别时流泪。

旅客们都硬往火车里挤。保尔占了上铺的一个空位子，因此可以看见下面走道上那些喧嚷的、激动的人们。

他们都拖着许多包裹和口袋，匆匆忙忙塞在坐位下面。

列车开动之后，大家静了下来，并且照例狼吞虎咽地吃起东西来。

保尔很快就睡着了。

他要去访问的第一所房子是在市中心克列夏契克大街。他慢慢地走上天桥。周围一切都是熟识的，丝毫没有改变。他在桥上走着，手摸着那光滑的栏杆。刚要往下走的时候，他停步了——这时候桥上一个行人也没有。夜景把他迷住了。在深不可测的高空，夜在他眼前展现了宏伟的奇观，黑暗在地平线上披上了墨色的天鹅绒，无数星星发着亮光，闪着磷色的光辉，织成了美艳的图案。下面，在大地与天空衔接的地方，黑暗中的城市点缀着万家灯火……

有几个人迎着保尔走上桥来。他们的激烈争辩打破了夜的静寂。保尔不再注视城里的灯火，开始走下桥去。

他到了克列夏契克大街的特勤部，值班的人对他说，朱赫来早就调走了。

那个人用许多问题盘问保尔，直到他证实这青年人的确认得朱赫来之后，才对他说，朱赫来两个月之前就调到塔什干去了，在土耳其斯坦前线工作。保尔非常失望，他甚至没有再询问底细，就一句话也不说地

转身走出去。他突然感到非常疲倦，不得不在台阶上坐下来。

一辆电车开了过去，街上响着轰隆轰隆的车声。人行道上的行人接连不断。城市多么热闹：一会儿是妇女们幸福的笑声，一会儿又是男人们低沉的说话声，一会儿又是青年们的高亢的说笑声，一会儿又是老人们的沙哑的说话声。人来人往，川流不息，脚步都是那样匆忙。电车里的灯、汽车的前灯、隔壁电影院的广告牌周围的电灯，都是很耀眼的。到处是人，到处是说话的声音。这就是大都市之夜呵。

街上这种繁忙和喧闹，多少减轻了他因为朱赫来不在而引起的失望。他往哪里去呢？回索洛缅卡——他的许多朋友都在那儿，——但是太远了。离这儿不远的大学环路的那座房子自然地浮上了他的心头。他现在当然要到那儿去。本来么，除了朱赫来之外，他最想去看的同志就是丽达。到了那儿，他还可以在阿基姆房间里过夜。

他从远处就看见了楼角上那间房子有灯光。他竭力使自己镇定，拉开了那扇橡木的大门。他在楼梯上站了几秒钟，听见了丽达房间里的人声，有人正在那儿弹吉他。

“呵哈！现在连吉他也让弹了，规矩有点松了。”他对自己说，用拳头轻轻地敲了敲门。他十分激动，紧紧地咬着自己的嘴唇。

开门的是一个不认识的女人，年纪很轻，鬓上垂着鬈发。她惊疑地看着保尔。

“您找谁？”

那个女人没有把门关上。保尔一看到屋子里不熟识的陈设和家具，就不问而知了，但他还是问道：

“我要见一见乌斯季诺维奇同志，可以吗？”

“她不在这里了。正月里她就到哈尔科夫去了，后来我听说，她又从哈尔科夫到了莫斯科。”那女人回答。

“那么，阿基姆同志还住在这里吗？他也走了吗？”

“他也走了，现在他是共青团敖德萨省委书记。”

保尔只好转身走开。回城市来的喜悦之情烟消云散了。

现在他不能不严肃地考虑在哪儿过夜的问题。

“再这样挨个儿去找老朋友，就是走瘸了脚，你也不会找到一个的。”他抑制着自己的苦恼，嘟哝着说。然而他还是决定再去碰一次运气——找一找潘克拉托夫。这码头工人就住在码头附近，要找他毕竟比到索洛缅卡去近得多。

最后，非常疲乏的保尔终于走到了潘克拉托夫的家门口。他敲着那曾经油成土红色的门，心里盘算着：“要是他也不在这儿，我就不再乱跑了，我爬到小船上睡一夜。”

一个老太太开了门。她披着一条朴素的头巾，头巾角在下巴底下打个结。这是潘克拉托夫的母亲。

“大娘，伊格纳特在家吗？”

“他刚回来。您找他吗？”

她没有认出保尔，回过头去，喊道：

“伊格纳特，有人找你！”

保尔跟着她走到房间里，把口袋放在地板上。潘克拉托夫赶紧咽下一口面包，从桌子旁边回过头来，对客人说：

“既然有事情找我，就坐下来谈吧！我得把这碗菜汤吃下去。我从早晨到现在除了白开水，什么东西都没有下肚呢！”说着，就拿起一柄大木勺。

保尔在他旁边一只破椅子上坐下来。他取下帽子，照例拿它揩了揩前额。

“难道我真变得那么厉害，连伊格纳特也不认得我了吗？”

潘克拉托夫吃了两勺菜汤，没有听见客人回话，就又转过头来，说：

“喂，究竟有什么事情？你说呀！”

他手里拿着一块面包，正想送进口里，突然在半路停下了，惊讶地眨眨眼睛：

“哎……怎么回事……呸，这是……！”

看见潘克拉托夫的脸急得通红，保尔忍不住笑出声来。

“保尔！怎么回事，我们都以为你是死了！……等一下，你叫什么名字？”

听见他的喊声，他的姐姐和母亲也都从隔壁房间跑了进来。他们三个人在一起到底认出了站在他们面前的确实是保尔·柯察金。

直到全家都已经睡下了很久，潘克拉托夫还在向保尔诉说着这四个月来的各种事情：

“扎尔基、杜巴瓦和米海洛去年冬天就到哈尔科夫去了。这些家伙，不是到别的地方，是上共产主义大学！扎尔基和杜巴瓦进的都是预备班。米海洛是一年级。我们一总可以去十五个人。我想我也应当把脑袋充实充实，不然实在太空虚了，一高兴我也报了名。但是，你知道，考试委员会却把我拦在浅滩上。”

潘克拉托夫气呼呼地哼了一声，接着又说下去：

“起初我的事情很顺利。各种条件都合格：有党证，团的资历也够，至于经历和出身，那更不成问题。但是一到政治考试的时候，我弄糟了。

“我和考试委员会的一个同志顶起来了。他问我一个小问题。他说：‘告诉我，潘克拉托夫同志，您对哲学的认识怎样？’你是知道的，我对哲学一点也不懂。可是我当时想起，我们有过一个搬运工人，是个中学生，一个流浪汉。只是为了要装样子才当了码头工人。有一天，他

对我们说：从前不知什么时候在希腊有一些知识渊博的学者，大家都把他们叫做哲学家。其中一个，似乎叫做什么伊杰奥根 [1] 的，一辈子都住在桶里，以及诸如此类的无聊事情……要是哪个人能够用四十种不同方法，证明白就是黑，黑就是白的，那他就算是他们中间最有能耐的学者。一句话，他们全是些胡说八道的家伙。想起了那学生告诉我的这些话，我就对自己说：‘这个考试委员从右翼来包抄我了。’他在那里狡猾地看着我。因此我就猛顶了一下说：‘哲学就是空口说白话，故弄玄虚。同志们，我一点也不想花工夫去搞这种胡说八道的玩意儿。至于党史呢，那倒是另一桩事情，我愿意全心全意地研究它。’这么一来，他们就要我说出，究竟我从哪儿得到这些关于哲学的新奇的见解。我就把那中学生说的话，再添油加醋地说了一遍。他们听了全都哈哈大笑。我生气了。我说：‘什么，你们把我当作傻子吗？’我拿起帽子就走了。

“后来，我在省委会遇到了那位问我的考试委员，我们谈了两三个钟头。我才知道那中学生说的话完全是一派胡言。哲学原来是一门伟大的、很重要的学问。

“但是杜巴瓦和扎尔基却考取了。当然，杜巴瓦以前念过不少书，可是扎尔基并不比我高明多少。不用说，这是他的勋章帮了他的忙。一句话，只有我白欢喜了一场。他们叫我在这里码头上做管理工作。现在我就代理货运主任的职务。以前，我总是为了各种青年工作，和码头上一些什么‘主任’闹矛盾，好，现在我自己倒作起码头主任来了。现在，要是我碰到一个懒虫，或是一个拖拖拉拉的家伙，我就同时以团委书记和码头主任的身份督促他。老实说，他们是什么事也骗不了我的。好了，关于我的事情，以后再谈。那么，我还应当告诉你一些什么消息呢？阿基姆的事情你已经知道了，省委会里始终没有调动工作的老人只有一个，那就是屠弗塔。托卡列夫作了索洛缅卡区的党委书记。你们公社的社员奥库涅夫在共青团区委会工作。塔莉亚是政治教育部部长。铁路工厂里你原来的职位已经由一个叫茨维塔耶夫的代替了。这个人我不大认识，只在省委会里见过面，看样子倒不糊涂，就是太自负些。此外，你也许还记得安娜·鲍哈特吧，她也在索洛缅卡，是区党委的妇女部部长。别的人我早已告诉你了。保尔，现在党把很多人送去学习了。老干部现在都在省党政干部学校上课。他们答应明年也送我上学去。”

他们两个一直谈到下半夜才上床睡觉。第二天早上保尔醒来，潘克拉托夫已经到码头上去了。他的姐姐杜霞很结实，样子很像她弟弟。她招待他吃早饭，愉快地和他谈着各种琐事。潘克拉托夫的父亲是轮船上的司机，出航了。

保尔临走的时候，杜霞嘱咐他说：

“别忘记，我们等着您回来吃午饭。”

省团委还是跟从前一样热闹。门总是不停地又开又关，走廊上和屋子里都是人，办公室里面，不断响着打字机的嗒嗒声。

保尔在走廊上站了一会儿，想找一个熟人，但是没找到，因此走到书记办公室去。团省委书记穿着蓝色的斜领衬衫，正坐在一只大写字台后边。他头也不抬地匆忙瞟了保尔一下，又继续写他的字。

保尔在他的对面坐下，仔细地瞧着这个接替阿基姆的人。

“你有什么事情？”穿蓝衬衫的书记在他写好的文件后头点上一个句点，这样问保尔。

保尔把自己的经过述说了一遍，末了对他说：

“同志，请在团员名单上添上我的名字，再把我派到铁路工厂里去。请你责成谁安排一下。”

那书记把身子靠在椅子背上，踌躇地回答说：

“恢复你的团籍，这当然没有问题。不过要把你送到铁路工厂去，可就有点为难了，最近才当选的团省委委员茨维塔耶夫已经在那儿负责了。我们派你到别处工作吧。”

保尔皱了皱眉头。

“我到铁路工厂里去不会妨碍茨维塔耶夫的工作。我只是到车间里去做我本行的事情而不是去当工厂共青团的书记，而且我眼下身体还很不好，我请求不要派我别的工作。”

那书记同意了。他在一张纸上草草地写了几个字。“把这带给屠弗塔同志，他会把这件事办好的。”

在人事处里，屠弗塔正忙着大骂他的助手——统计员。保尔听他们两个吵了一会儿，发觉这争吵简直没有个完，他就在这人事处的负责人争得面红耳赤的时候，拦住他说：

“屠弗塔，等一下你再同他争吵吧。这里有个便条给你，先把我的证件办好吧。”

屠弗塔接了条子，仔细地看了好一会儿，接着又看了看保尔。最后他总算把这事情弄明白了。他说：

“呵！原来你没有死？现在怎么办呢？我们早已把你的名字从团员名单上勾掉了，是我亲自把你的卡片寄到中央委员会去的。再说，你又错过了全俄罗斯团员登记的机会。根据团中央的指示，所有没有进行登记的人一律开除团籍。因此你现在只有一条路可走——按照一般的规定重新入团。”他的口气是很坚决的。

保尔皱着眉头对他说：

“呵，你还是那个老样子？你是一个青年人，可是比这地方档案库里的老耗子还要糊涂。屠弗塔，你什么时候才长进一点呢？”

屠弗塔一下子跳起来，好像跳蚤咬了他一口。

“你别教训我。我对我的工作负责。指示是要人遵守，不是要人违犯的。至于你骂我‘耗子’，我可要控告你。”

屠弗塔摆出恐吓的神气说出最后这句话，就把一卷没有拆过的信件拿到自己跟前，表示这件事情已经没有商量的余地了。

保尔不慌不忙地走到门口，但是他想了一想，又转身回去，收回放在屠弗塔桌子上的那张书记写的便条。屠弗塔注意地瞧着他。这坏脾气的、长着一对大招风耳的少年“老头”，样子让人不痛快，同时看起来又很好笑。

“好的，”保尔用一种讥笑的而又冷静的口吻说，“你当然可以给我扣上一个‘破坏统计工作’的帽子，不过，我倒要请教你，你有什么妙法去处罚那事先没有申请去死而忽然就死了的人呢？要知道，任何人都可能这样：说不定什么时候就病了，说不定什么时候就死了，关于这桩事情，我相信你一定没有得到上级的指示吧。”

屠弗塔的助手听了这话，再也不能保持中立，开心地哈哈大笑起来。

屠弗塔手里的铅笔尖折断了。他把铅笔摔在地板上，但是还没来得及回答保尔，就有一大群人一边说一边笑，吵吵嚷嚷走进房间来。其中有奥库涅夫。他们一见保尔，喜悦的惊叹和问话简直没有个完。几分钟后，又有一群团员走了进来，其中有一个是奥莉嘉·尤列涅娃。她又惊又喜地握住保尔的手不放，握了很久。

大家又逼着保尔把他的经过从头到尾叙述一遍。同志们真挚的喜悦、诚恳的友谊和同情，以及紧紧的握手和亲切的、有力的拍肩打背，使保尔忘记了屠弗塔。

最后，他终于把他和屠弗塔的谈话告诉了他们。大伙立刻气愤地嚷起来。奥莉嘉狠狠地瞪了屠弗塔一眼，就向书记室走去。

“我们到涅日达诺夫那里去！他会叫他开窍的。”奥库涅夫说，搂住保尔的肩膀，和大伙一齐跟着奥莉嘉到书记室去。

“应当把屠弗塔撤职，送他到码头上，在潘克拉托夫管教下当一年码头工人。这家伙是死守公式的官僚！”奥莉嘉忿忿地说。

省委书记和蔼地微笑着，倾听着奥库涅夫、奥莉嘉和别的人所提出的撤换屠弗塔的要求。他安慰他们说：

“柯察金恢复团籍的事是用不着讨论的，他马上就可以领到团证。我也同意你们所说的话，屠弗塔是个形式主义者。这是他主要的缺点。不过我们也不能不承认，他的确把卷宗弄得非常整齐。一直到现在，在我工作过的地方，共青团的档案与数字全都一塌糊涂，简直没有一个数字能叫人相信。但是咱们这儿的统计工作却做得十分出色。你们也都知

道，屠弗塔有时在他的办公室一直工作到半夜。我以为，要撤他的职是非常容易的，只要我们有把握找到一个可靠的人来代替他。要是找到的人做不好统计工作，那么，官僚主义没有了，可是统计工作也没有了。让屠弗塔做下去吧。我要好好地和他谈一下。暂时就这么办好了，往后我们看情况再说。”

“好的，去他的吧，”奥库涅夫同意了。“保尔，现在咱们到索洛缅卡去吧。今天，我们在俱乐部召开共青团积极分子大会。他们还没有一个人知道你的情况，因此我们一宣布：‘现在，请柯察金同志讲话！’大家一定会大吃一惊。好小伙子，亲爱的保尔，你没有死就对啦。要是你真地死了，对无产阶级有什么好处呢？”奥库涅夫开玩笑地结束他的话，然后就搂着保尔，推着他到走廊上去了。

“你来吗，奥莉嘉？”

“一定来。”

潘克拉托夫家里的人在等保尔，可是他没有回去吃午饭，夜里也没有回去。奥库涅夫把保尔带到他家去了。他在“苏维埃之家”有一间房子。他尽力款待保尔，然后又拿出一大卷报纸和两大本共青团区委会会议记录放在他面前，对他说：

“你最好把这些看一遍。自从你害了伤寒倒在床上，不少的时间已经过去了。你读吧，看看我们做了些什么事情，现在的情形又是什么样子。天快黑的时候我才能回来，那时候我们再一块儿到俱乐部去——要是你累了的话，你就躺下睡一会儿。”

团区委书记奥库涅夫把许多文件、笔记和书信塞进他的几个口袋里——他讨厌公事包，一向都把它扔在床底下——他在房里告别似的兜了一个圈子，就走出去了。

他晚上回来的时候，房里地板上满是打开的报纸，一大堆书也从床底下给拖了出来，其中一部分堆在桌子上。保尔正坐在床上，读着中央委员会最近的来信，这些是他从奥库涅夫的枕头下面找出来的。

“你这个家伙，你瞧你把我的房间弄成什么样子了！”奥库涅夫装作

生气的样子喊着说，“喂，慢点，慢点，同志！你怎么偷看秘密文件！呵，房间里放进来这么个人！”

保尔微微一笑，把他正在读的信搁在旁边，说：

“碰巧这一件不是秘密的，而你当灯罩用的那一张，才真正是不应该公开的文件。连它的边儿都给烧焦了。你看见没有？”

奥库涅夫把那张边儿已经烧焦的纸拿下来，看看上面的题目，用手掌拍了一下自己的前额，喊道：

“哎呀，我一直找了它三天！怎么也找不着。现在我想起来了，这是前天沃林采夫拿它当灯罩用来着，后来他自己还动手找，找得满头大汗还是找不到。”奥库涅夫拿起那张纸，非常小心地折好，把它塞在褥子下面。“往后我们要把一切安排好。”他安慰自己说，“现在我们吃点东西吧，回头到俱乐部去。来，保尔，坐到桌子这边来！”

奥库涅夫从一个口袋里拿出一条用报纸包着的长长的干鳟鱼，又从另一个口袋里摸出了两块面包。他把文件移到桌子一边，又在空的地方铺了一张报纸，然后抓住干鱼头，在桌子上使劲摔打。愉快活泼的奥库涅夫坐在桌子旁边，嘴巴用力地嚼着，同时，半正经半玩笑地把最近的各项新闻告诉保尔。

奥库涅夫领着保尔经过工作人员的入口，走到俱乐部的后台。塔莉亚和安娜挤在一群铁路工厂共青团员中间，坐在讲台右面、钢琴旁边的角落里。在安娜对面椅子上摇着身子的是铁路工厂共青团支部书记沃林采夫。他那红润的脸蛋好像一个八月的苹果，头发和眉毛都是麦秸色的，身上穿着一件已经破旧的黑皮夹克。

在他旁边，随便地用胳膊肘靠着钢琴的是茨维塔耶夫——一个褐色头发、嘴唇轮廓分明的漂亮青年。他那衬衫领子敞着没扣。

奥库涅夫走近他们的时候，听见了安娜说的最后几句话：

“有些人总是想尽方法，使新同志难以参加进来。茨维塔耶夫就是这样的人。”

“共青团可不是大杂院呵！”茨维塔耶夫顽固地、带着粗鲁而蔑视的神气回答说。

这时候塔莉亚看见了奥库涅夫，就喊：

“你们瞧，你们瞧！尼古拉今天多神气，就像一个擦干净的铜茶壶！”

他们把他拖进圈子里，纷纷向他提出问题：

“你到什么地方去了？”

“快开会吧！”

奥库涅夫伸出一只手，上下摆着，叫大家静下来。

“弟兄们，别嚷嚷。”他说，“托卡列夫马上就到，他一到我们就开会。”

“瞧，他来了。”安娜说。

的确，区委书记托卡列夫向他们走来。奥库涅夫跑过去迎他。

“大叔，跟我到后台来一下子，我让你见一见你认得的一个人。你看见了一定要大吃一惊！”

“什么了不起的事情？”托卡列夫嘟哝着说，用力抽了一口烟。奥库涅夫抓住他的手，把他拖到后台去了。

奥库涅夫狠命地摇着铃，连那些顶爱说话的人也赶紧停止了谈话。

在托卡列夫后面，在一个绿色松枝做成的框子里，镶着《共产党宣言》的天才作者那须发纷披像狮子一样的头像。当奥库涅夫宣布开会的时候，托卡列夫的眼睛注视着站在后台过道上的保尔·柯察金。

“同志们，”奥库涅夫开始说，“在我们开始依照议事日程讨论团的当前任务之前，有一位同志要求让他说几句话，托卡列夫和我都同意，认为应该让他说一说。”

会场里发出了赞成的喊声，于是奥库涅夫提高声音喊着说：

“现在请保尔·柯察金讲话！”

会场里一百人中，至少有八十人是认得柯察金的。当大家所熟识的这个高个子的、脸色苍白的青年人在讲台前面出现并开始说话的时候，会场上立刻发出热烈的掌声和喜悦的欢呼声。

“亲爱的同志们！”

他的声音是平和的，但是却止不住感情的激动。

“朋友们，现在我又回来，站到自己的岗位上和大家一道工作了。回到这里，我感到非常幸福。我在这里看见许多老朋友。我在奥库涅夫那里看了过去的会议记录，知道了索洛缅卡的共青团增加了三分之一的新兄弟，铁路工厂和机车库的工人也不再浪费工夫去制造打火机了，而且从废车堆栈里拖出了一些坏机车，正在彻底加以修理。所有这些都表示我国正在新生，正在聚集力量。活在这个世界上是大有可为的！难道我能在这样的时候死去吗？”说到这里，他两眼闪闪发光，脸上现出了快乐的笑容。

保尔在全场欢呼声里走下讲台，朝安娜和塔莉亚坐着的地方走去。他很快地和几个人握了手。朋友们挤了挤，让保尔坐下。塔莉亚的手放到保尔的手上，用力紧紧地握住它。

安娜的眼睛睁得很大，她的睫毛在颤动，她的眼光里含着惊喜和欢迎的神情。

日子飞一样地过去了。实在不能把它们叫做普通的工作日。每一天都带来了新鲜的事物，而当保尔早上拟定他当天的工作日程时，他时常感到苦恼，因为时间太短，不够分配，他决定要做的事情总有一部分做不完。

保尔跟奥库涅夫住在一起。他在工厂里当电工的助手。

奥库涅夫同保尔争论很久，最后才同意保尔暂时不做领导工作。

“我们现在正缺少人手，而你却想躲在车间里。你别拿你的病作理由，我自己在害了伤寒病之后，有一个月每天都是拄着棍子到区委会去工作。保尔，我是知道你的，我知道你不是为了这个。你老实告诉我吧，真正的原因是什么？”奥库涅夫固执地问他。

“真正的原因，尼古拉，我想读一点书。”

奥库涅夫得意地喊道：

“呵，原来是这样！你想读书，难道你以为我就不想读书吗？老兄，这完全是利己主义。那就是说，让我们大家都忙得团团转，而你却躲在一旁读书？这不行，亲爱的，从明天起就请你到组织部去吧。”

可是，经过了很久的争论，奥库涅夫还是让步了。他说：

“好的，我让你休息两个月，这个你得感谢我。不过你和茨维塔耶夫往后一定合不来，他是一个非常自负的家伙。”

保尔回到厂里，的确让茨维塔耶夫很担心。他认为保尔一回来，争领导权的斗争就开始了，这个非常自私的家伙就准备进行反击。但是在保尔到厂的头几天，他就认识到他的推测是错了。保尔听到支部委员会打算叫他当支部委员，立刻亲自找了茨维塔耶夫，以他和奥库涅夫事先的约定为理由，劝茨维塔耶夫把这个问题从议事日程上取消。在车间共青团支部里，保尔只负责政治学习小组，但是从来不想参加支部委员会。尽管保尔正式表示不参加领导工作，可是他对整个支部工作的影响还是看得出来的。有好几次，他都不动声色地，以同志的态度，帮助茨维塔耶夫渡过了很大的难关。

有一天，茨维塔耶夫走进车间一看，不禁吃了一惊：全体共青团员和三十几个非团员正在揩洗窗户和机器，刷掉多年积留下来的油垢，扫除废物和垃圾。保尔正用大拖布使劲地擦着到处是油垢的水泥地面。

“为什么要这样大扫除呢？”茨维塔耶夫摸不着头脑，这样问保尔。

“我们不愿意在肮脏的地方工作。这里二十年没有人打扫过了，我们打算在一星期内把它变成一个新的车间。”保尔简单地回答他。

茨维塔耶夫耸耸肩膀走了出去。

那些电气工人不满意只打扫屋子，又动手清理院子。厂里那个大院子，早就是个堆垃圾的地方。那里什么东西都有。几百个轮轴、大堆的锈铁、铁轨、连接板、轴箱等等堆得像山一样——这好几千吨的铁在露天里放着都生锈了。但是进攻垃圾堆的工作却给行政领导阻止了，理由是——“还有比这更重要的工作，收拾院子的事情不必着急。”

于是电气工人就在车间门口用砖头铺了一块小小的平地，又用粗铁丝编了一个刮靴底用的垫子放在上面，这样，清理院子的工作就停下了。至于屋子里的清扫工作，在晚上下工后仍然继续进行。当总工程师斯特里日一星期后走进来的时候，车间已经焕然一新。那些嵌着铁框的大玻璃窗，因为上面积了多年的油垢和灰尘已经擦掉，所以透进了阳光。阳光射到机器房里，使揩拭干净的柴油机的铜铸件发出耀眼的亮光。机器的大部件已经涂上绿油漆，有人甚至还在轮辐上画了黄色的箭头。斯特里日站着点了点头：

“嗯……好……”他惊异地说。

在车间远处的一个角落里，有一群人正在那里结束油漆的工作。斯特里日走上前去，柯察金手里拿着一罐调好的油漆迎面走过来。他拦住保尔，问道：

“等一等，老朋友。你们这样做，我完全赞成，不过油漆是谁给你们的？你知道，我曾经宣布过，没有我的特许，绝对禁止动用油漆，因为我们正缺少这些东西。油漆火车头，比你们现在做的要重要得多。”

“我们这些油漆全是从丢掉的空罐子里刮出来的，”保尔回答，“我们

花了两天工夫，在垃圾堆里找空罐子，从里面刮出了大约二十五磅油漆。这里一切都是合法的，总工程师同志。”

斯特里日又这样嗯一声，不过已经有点难为情了。

“那么你们就干吧。嗯……这件事确实很有意思……我们该怎么说呢？……怎样解释这种自愿搞好车间卫生的主动精神呢？你们这些工作全是在下工后做的吗？”

保尔从总工程师的声音里听出他确实不太理解，就回答说：

“当然是呵，您是怎么想的呢？”

“我也这样想，但是……”

“斯特里日同志，这个‘但是’就表示您还是没想通。什么人告诉过您，说布尔什维克会放着这些垃圾不管呢？您再等一些时候，我们还要进一步开展这项工作。那时候还有更多的事情让您觉得惊奇呢。”

保尔为了不让油漆蹭到他身上，小心地绕过他身边，径自朝门口走去。每天晚上保尔都到公共图书馆去，直到很晚才走。他和图书馆那三位女职员已经混得很熟，同时又运用各种宣传手段，使他终于得到随意翻阅各种书籍的许可。他为寻找那些有趣而又有用的书，可以爬上扶梯，在那巨大的书橱前面一本一本地一连翻它几个钟头。图书馆的书多半是旧的。只有一个不大的书橱里放着很少一部分新书。其中有一些是偶然收集来的内战时期的小册子，还有马克思的《资本论》、《铁蹄》[2] 以及别的一些书。在旧书堆里，保尔找到一本叫做《斯巴达克》[3] 的小说。他花了两个晚上读了它，又把它送回书橱里，跟高尔基的那些作品摆在一起。他总是把那些最有趣的、性质相近的书摆在一起。

他这样做，图书馆的女职员从不干涉他——她们对这些是不大关心的。

一桩乍看起来像是无关重要的事情突然冲破了厂里共青团组织的单调的平静——中修车间团支部委员科斯季卡·菲金，一个麻脸翘鼻的迟钝的青年，在铁板上钻孔的时候弄坏了一只贵重的美国钻头。弄坏钻头的

原因完全是由于他那可恨的粗心大意。不，甚至比这更坏，几乎可说是故意弄坏的。这事情发生在一天早上。中修车间工长霍多罗夫要菲金在铁板上钻几个孔。菲金开头说他不愿意做这件事，但是霍多罗夫坚持叫他钻，他就拿了铁板开始钻。在车间里，大家都不喜欢霍多罗夫的吹毛求疵。他过去是孟什维克，现在不参加工厂里任何社会活动。他对共青团员们总是斜眼相看，但是他对本行的事情很熟悉，而且忠于职务。他看见菲金在钻孔的时候没有给钻头注油，只是在那儿“干钻”，就连忙跑到钻机前面，把它关了。

“怎么，你是瞎子，还是昨天刚来的？”他叱责菲金，因为他知道，如果这样用下去，那钻头一定要坏的。

但是菲金反而骂他，而且重新开动了机器。当霍多罗夫跑去告诉车间主任的时候，菲金一边仍然让钻孔机继续钻，一边跑去寻找注油器，为的是，等到行政领导来调查的时候，一切都可以弄妥帖。等他找到注油器跑回来，那钻头已经断了。车间主任提出报告，要求开除菲金。共青团小组却公开袒护他，理由是：霍多罗夫压制青年积极分子。但行政方面坚持开除，因此把这件事提到团委会讨论。事情就从这儿开始了。

五个支委里有三个认为应该给菲金申斥处分，并调他去做别的工作。茨维塔耶夫就是这三人中的一个。其余两个干脆认为菲金没有错误。

支委会的会议是在茨维塔耶夫的房间里举行的。房里有一张铺了红布的大桌子、几条由木工车间工人自己做的长凳子和小方凳，墙上挂着领袖像，桌子后面的墙上挂着一面大团旗。

茨维塔耶夫是一个“脱产干部”。就行业来说，他是一个锻工，由于过去四个月表现出来的才能，他被提拔担任全厂共青团的领导工作，并且当了团区委常委和省委委员。他本来在机械工厂，是新调到铁路工厂来的。他从一开始就把一切权力都紧紧地抓在他个人手里。他是一个刚愎自用、独断专行的人，一进厂就抑制了大家的创造性。他包办一切，但是又包办不了，于是就对自己的助手们大发雷霆，说他们什么也不干。

就连这个房间的布置也是在他个人的监督下进行的。

现在，他正在主持会议，得意地半躺在那只由共青团俱乐部搬来的惟一的软靠椅上。这会议是秘密的。当党小组长霍穆托夫正要说话的时候，外面有人在敲闩着的门。茨维塔耶夫不满意地把眉头皱起来。外面又敲了一下。卡秋莎·泽列诺娃站起来，开了门。门外是保尔，卡秋莎就让他走了进来。

保尔已经向一只没有人坐的凳子走去，这时茨维塔耶夫喊住他说：

“柯察金，现在我们开的是支委的内部会议。”

保尔的脸红了，他缓缓地转向桌子，说：

“我知道这是内部会议。不过我很想知道你们对菲金事件的意见。我想提出一个与这件事有关系的新问题。怎么，你反对我出席吗？”

“我并不反对，不过，你是知道的，只有支部委员会的委员才能出席内部会议。要是有一大群人参加，那就不便讨论问题了。不过你既然来了，就坐下吧！”

保尔从来没有受过这样的侮辱。他紧皱眉头，额上现出一条深深的皱纹。

“为什么这样注重形式呢？”霍穆托夫很不满意地说，但是保尔摆手拦住他，一面坐到方凳上。“我想说说我的意见，”霍穆托夫说，“关于霍多罗夫，不错，他是一个特殊的分子，不过，我们的纪律也实在不好。如果共青团员都开始毁坏钻头，我们马上就会没有工具。这给团外的青年作出了一个非常恶劣的榜样。我想应该给菲金一个警告。”

茨维塔耶夫没有让他说完，就表示反对。保尔听了十分钟的讨论之后，已经明白了支部委员会所采取的态度。当他们将要表决的时候，他要求允许他发言。茨维塔耶夫勉强抑制住自己，让他发言了。

“同志们，我想对菲金事件发表一点意见。”

保尔想不到自己的声音是那样严厉。

“菲金事件只是一个信号，主要的还不是菲金。我昨天搜集了几个数字。”他从口袋里拿出一个笔记本。“这些数字是我从考勤簿上得来的。请大家注意地听一下：团员有百分之二十三每天要迟到五至十五分钟。这已经成了一种规律。有百分之十七的团员，每月都有一天或两天不来厂工作。但是团外青年旷工的却只占百分之十四。这些数字比鞭打还要厉害。我又顺手把别的数字记下来：党员每月旷工一天的，占百分之四，迟到的也是占百分之四。党外的成年工人每月旷工一天的占百分之十一，迟到的占百分之十三。再就损坏工具而论——百分之九十是青年工人，其中百分之七是生手。从这儿我们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团员的工作比党员和党外的成年工人要坏得多。但是，并非各处都是这样。我们对锻工车间只有钦佩，电工车间的情形也挺不错，其他各车间就大同小异了。依我的意见，霍穆托夫同志关于纪律的发言只是说了应说的四分之一。现在，我们的任务就是要矫正这些不正常的现象。我不想鼓动诸位，也不想为这事开个群众大会，但是，我们应该毫不留情地向这种不负责任和不守纪律的现象发动攻势。老工人们都直率地说：‘从前大家替老板做工的时候，还做得好一些，替资本家做工的时候，一般说来，都比较仔细，现在我们自己是主人了，可是竟发生了这种事情，这是无法原谅的。’这主要还不是菲金和其他个别工人的过错，这是我们自己，我们所有的人的过错，因为我们不但没有严肃地和这种坏事斗争，有时反而拿这个或那个作借口，来袒护菲金那样的人。

“萨莫欣和布蒂利亚克刚才说菲金是‘自己人’，是‘完全可靠的’，是一个积极分子，担负社会工作。至于弄坏了钻头——算了吧，那又算得了什么？谁都可能弄坏东西。他是‘自己人’，而工长霍多罗夫却是‘外人’。……虽然向来就没有人对霍多罗夫进行过教育……不错，他时常挑别人的过错，可是，他已经有了三十年的工龄了！我们现在先不谈他的政治立场。就这件事说，他是对的：他是一个党外的人，但他却爱惜国家的财产，而我们自己的人却毁坏从外国买来的贵重工具。应当怎样去解释这种颠倒的现象呢？我认为，我们现在应当打响第一炮，从这里展开我们的攻势。

“我提议把菲金当作一个懒惰的、不负责任的工人和生产的破坏者，从共青团开除出去。我们应该把他的事情登在壁报上，并且公开地、一

点也不怕什么议论地把这些数字在一篇文章里公布出去。我们的力量是够大的，我们有强大的后盾。共青团的基本群众都是优秀的工人。他们中间有六十个人参加过博雅尔卡的筑路工作，这是一个最可靠的学校。在他们的协助与合作之下，我们一定能够纠正这些缺点。不过我们必须一刀两断地完全抛弃对这个事件所取的妥协态度。”

保尔一向是个沉着静默的人，但这一席话说得很尖锐、很激烈。茨维塔耶夫现在才初次看见保尔的本色。他也知道保尔的话是正确的，但是那种戒备的感情仍然阻碍他赞成保尔的意见。他把保尔的发言看做是对整个组织状态的严厉批评，看做是破坏他茨维塔耶夫的威信，所以他决定反击。在反驳时，他首先斥责保尔袒护孟什维克霍多罗夫。

激烈的争论继续了三个钟头，天很晚的时候才结束。最后，大家的意见一致倾向保尔方面，茨维塔耶夫终于给不可推翻的事实的逻辑所击败，失去了大多数的支持。这时候，他竟采取了荒唐的手段——违反了民主，坚持保尔应当在最后表决之前离开会场。

“好的，我就走，不过，茨维塔耶夫同志，这并不能给你增添什么光彩。我只是警告你，如果你不顾一切，仍然坚持你的意见，明天我就把这件事向全体大会提出，我相信那时候你决不会得到多数的赞成。茨维塔耶夫，你显然是错了。霍穆托夫同志，我以为你有责任在全体大会召开之前，把这个问题提到党的会议上去。”

茨维塔耶夫气势汹汹地叫道：

“什么，你想吓我吗？用不着你说，我自己就会向党组织提出的，而且我还要汇报关于你的问题。要是你自己不想工作，就别妨碍别人。”

保尔把门带上，用手揩揩热得发烫的额头，穿过无人的办公室，向门口走去。一走到外面，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接着他点了一支烟，朝巴蒂耶夫山岗上托卡列夫住的那间小屋子走去。

托卡列夫正在吃晚饭。他一边叫保尔坐下吃饭，一边说：

“你讲讲吧。你们那儿有什么新闻。达丽亚，给他盛一碗粥来。”

托卡列夫的妻子达丽亚·福米尼什娜正好和她的丈夫相反，又高又胖。她把一碗小米粥放在保尔面前，然后掀起她的白围裙揩揩湿嘴唇，用亲切的声音说：

“亲爱的，你吃吧。”

从前，当托卡列夫在铁路工厂工作的时候，保尔常到他家去，坐到很晚才走。但是从他回城里以后，这还是第一次到老头子家里来。

老钳工专心地听着保尔所讲的一切。他自己什么也不说，只是一边听，一边用汤匙喝粥，偶尔轻轻地哼一声。吃完了饭，他用手绢抹干了胡子，清了清喉咙，对保尔说：

“自然，你是对的。我们早就应该把这个问题正式提出来。铁路工厂是本区的重点单位，应当从那儿开始。你刚才说，你和茨维塔耶夫冲突过了？这样不好。他固然是一个自大的青年，不过，你不是挺会做青年工作吗？我正要问你，现在，你在铁路工厂究竟干什么？”

“我在车间。我什么都做一点。在团支部里，我领导一个政治学习小组。”

“在团委会里面呢？”

保尔觉得有点难以答复了，他说：

“最初，我的体力还没有完全恢复，而且需要读一点书，因此我没有正式参加领导工作。”

“呵，你看，毛病就出在这个地方了！”托卡列夫带着一种不赞同的口吻喊着说，“你知道，孩子，你的身体还没有复原的时候，是不能怪你的。可是现在你的身体怎么样，好了一点吗？”

“好了一点。”

“那么，你就应当正式担负工作了。不要作局外人。谁见过站在一边、不伸手就能把事情办好的！任何人都会说你是在逃避责任，这是你无法辩解的。明天你就要把这种态度改正过来，至于奥库涅夫，我也要

和他好好地谈谈。”托卡列夫带着不满意的语气结束了他的话。

“大叔，你别怪奥库涅夫，是我自己请求他不要把我放到团委里去的。”保尔说。

托卡列夫嘲笑地打了声口哨，说：

“你请求他这样做，他也就尊重你的意见？唉，我真不知道要怎样对付你们这些团员们……来，来，孩子，咱们还是照老规矩……你读读报给我听，我这眼睛越来越不中用了。”

党委会通过了共青团委多数人同意的意见。因此党和团现在都要担负一个重要而困难的任务——每个人都勤恳工作，成为遵守劳动纪律的模范。茨维塔耶夫在团委会上受到了很严厉的批评。开头他还挺着脖子不认错，但是那个有肺病的面色苍白的党委书记洛帕欣把他问得无话可说，后来他只好承认了一半错误。

第二天，铁路工厂的壁报登着一些吸引工人注意的文章。大家大声念着，热烈地讨论着。当天晚上，在从来不曾有过那么多人参加的团员大会上，这些文章成为大家谈论的惟一话题。

菲金被开除了，一个新同志被吸收到团委会里来，担任政治教育部长。这个人就是保尔·柯察金。

大会安静地、耐心地倾听着涅日达诺夫的讲话。他谈到铁路工厂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谈到了当前的任务。

散会之后，保尔在外面等候茨维塔耶夫。

“我们一道走吧，有件事咱们应当谈一谈。”保尔对茨维塔耶夫说。

“什么事情？”茨维塔耶夫粗声粗气地问他。

保尔挽住茨维塔耶夫的胳膊，两人走了几步，到一条长凳子跟前停下了。

“咱们坐一会儿。”保尔首先坐了下去。

茨维塔耶夫的烟卷一会儿亮，一会儿暗。

“我问你，茨维塔耶夫，你为什么这样忌恨我？”

几分钟的沉默。

接着，茨维塔耶夫假装惊讶，用一种激动的声音说：

“呵，原来你要和我谈的就是这个呀。我还以为是为了工作呢！”

保尔把一只手用力地放在对方的膝盖上。

“算了吧，你别装模作样。只有外交家才那样装样子。你干脆回答我——为什么我不合你的心意？”

茨维塔耶夫不耐烦地扭了一下身子。

“为什么要一个劲儿地问这个呢？我怎么忌恨你啦？我亲自请你参加团委的工作，你拒绝了，现在你倒说我排挤你。”

保尔听出他的话里没有诚意，仍旧用手按住茨维塔耶夫的膝盖，十分激动地说：

“呵，既然你不说，我就说。你认为我挡你的路，你认为——我在抢当书记，是不是？要是你心里不这样想的话，就不会为了菲金的事情吵架！这样的关系会使我们整个的工作受损失。如果这件事只对你我不利，那算什么，你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可是明天我们就得在一起工作。你想一想，这会有什么样的后果？咱们两个是一家人。我们都是工人出身。如果你真正关心我们的事业，就请把你的手伸给我，从明天起，我们作个好朋友。要是你还是舍不得扔掉你那些无聊的念头，还是一味想争吵下去，那么，我可以老实告诉你，它在我们工作中所造成的每一件损失，都要引起你我无情的斗争。现在，我的手就在这儿——这还是你的同志的手，要是你这时候握住它的话。”

保尔非常满意地感觉到，茨维塔耶夫那只骨节粗大的手，放在了他的手掌上。

一个星期过去了。区党委办公室的人都下了班。屋子里静了。可是托卡列夫还没有走。他正坐在一个靠椅上，聚精会神地看着新的文件。门外有人敲门。

“进来！”托卡列夫应了一声。

保尔走进去，把两张填好的履历表摊在他的面前。

“这是什么？”

“大叔，这是我要消灭不负责的现象。我想，是时候了。要是你同意的话，我请求你给予支持。”

托卡列夫看了看那表格的标题，又望了望站在他面前的青年人，然后一声不响地拿起笔来。在介绍保尔·安德列耶维奇·柯察金同志为俄国共产党（布尔什维克）候补党员的介绍人的党龄一栏里，用刚健的笔迹填上“一九〇三年”和他的规规矩矩的签名。

“写好了，孩子。我相信你永远不会叫我这老头子丢脸。”

房间里很闷热，大家都只有一个念头，赶快离开这儿，到车站附近的索洛缅卡去，在那儿的栗子树荫底下乘凉。

“保尔，快点结束吧，我快闷死了。”茨维塔耶夫说，汗从他的脸上成串地流下来。卡秋莎和别的人们也附和他。保尔把书合上，当天的学习就结束了。

正当大家起身要走的时候，那架老式的埃里克松电话机烦躁地响了起来。茨维塔耶夫竭力在嘈杂的人声中和对方谈话。接着他放下听筒，转身对保尔说：

“车站上现在停着两节波兰领事馆乘坐的外交专车。他们的电灯灭了，可是列车一点钟后就要开走，需要把电线修好。保尔，你带工具箱去一趟吧。这是紧急任务。”

那两节漆得很亮的国际客车停在车站的第一站台上。一节有大窗户的卧车里灯火辉煌，另一节漆黑。

保尔走到那华丽的卧车前面，正要握住把手走上去，突然，有一个人由车站的墙根那儿跳过来，抓住他的肩膀。

“公民，您要到哪儿去？”

这是一个熟识的声音。保尔回过头来一看，那人穿着皮夹克，戴着宽檐制帽，高高的鼻子，眼睛带着小心的、不信任的神气。

直到这时候阿尔丘欣才认出是保尔。他的手从保尔的肩膀上溜下来，声音也没有方才那样严厉了，不过他的眼睛还是疑惑地注视着他的工具箱。

“你要上哪儿去？”

保尔简单地说明了来意。这时另一个人从车厢后面走了出来，对保尔说：

“我马上把他们的列车员找来。”

保尔跟着列车员走进了华丽的卧车，有几个穿着时髦的旅行服装的人坐在那儿。一个妇人坐在一张铺着玫瑰图案的绸子台布的桌子旁边，背朝着门，正在和一个站在她前面的高个军官谈话。保尔一走进去，他们的谈话就停止了。

保尔迅速地检查了通到走廊的接线，没有找到毛病。他走出车厢继续检查。脖子胖得像拳师似的列车员紧紧跟着他，制服上那许多大粒的铜纽扣都刻着一只独头鹰。

“这里没有毛病，电池也没有坏。咱们到另外一节客车里看看去吧，毛病一定出在那儿。”保尔说。

列车员开了门上的锁，两个人就踏进黑暗的走廊。保尔用手电筒照着电线，很快地找到了短路的地方。几分钟后，走廊上的第一个灯泡亮了，一片灰暗的淡光照到走廊上。

“你得把这个房间打开，我好换灯泡，它们都烧坏了。”保尔转身对那个一直监视着他的人说。

“那么我还得找太太去，钥匙在她那里。”列车员不愿意让保尔独自留在那儿，就带着他一块儿走了。

那女人第一个走进那个房间，保尔跟在她后面。列车员站在门口，身子堵住了门。保尔一进去，首先看见的是壁网里的两只精致的手提皮箱、一件随便丢在沙发上的丝绒大衣，以及在车窗旁小桌子上的一瓶香水和一个翡翠色的小粉盒。那女人坐在沙发的一角上，撩了撩她那淡黄色的头发，注视着保尔干活。

列车员作出谄媚的样子，费了好大劲才把他那水牛般的脖子弯下去，鞠躬说：

“太太，请许可我出去一会儿，少校要喝冰镇的啤酒。”

那女人用娇滴滴的歌唱般的声音缓缓地回答说：

“您去吧。”

他们说的是波兰话。

从走廊里射进来的一条灯光，落在那女人的肩膀上。她穿一件由巴黎的第一流裁缝用最薄的里昂绸料子做的衣服，露着胳膊和肩膀。耳垂上一颗来回摇晃的水滴形钻石闪烁发光。她的脸在暗处，保尔只能看见她的仿佛是象牙做成的肩膀和胳膊。保尔敏捷地用螺丝刀换好了天花板上的灯泡，车厢里立刻亮起来了。接着，他还得修理另一盏恰好在那女人坐着的位子上面的电灯，因此他站在她面前，对她说：

“我还得检查这一盏。”

“呵，我妨碍您了。”她说着非常流利的俄国话，轻盈地站起来，差不多和保尔并肩站着。

现在，保尔可以完全看清楚她了。那熟识的尖细的眉毛，那傲慢的紧闭着的双唇，一点也没有错：站在他面前的正是涅莉·列辛斯卡亚。这律师的女儿，不能不发现保尔的惊愕的眼光。但是保尔虽然还认得她，她却没有看出这个电工就是她那个不安生的邻居，四年来他已经长大

了。

她轻蔑地耸一耸眉毛，作为对他那惊讶的表情的回答，并且走到门边，站在那儿不耐烦地用漆皮拖鞋的鞋尖敲着地板。保尔开始修理第二盏电灯。他把灯泡取下来，在亮处看了一下，突然，他出乎他本人意料之外地，尤其是出乎涅莉·列辛斯卡亚意料之外地用波兰话问道：

“维克多也在这儿吗？”

他问的时候没有转过身来，所以他不能看见她的脸，但是那长久的沉默说明了她心慌意乱了。接着，她问：

“您认得我的兄弟吗？”

“甚至可以说非常熟识。我们从前还是邻居呢。”保尔转过身来朝着她说。

“您是保尔，是那个……”她结结巴巴不说了。

“是的，”保尔提醒她说，“那个老妈子的儿子。”

“您长得多快呵！记得您那时候还是一个野孩子。”

她没有礼貌地从头到脚把他看了一遍。

“您问维克多干什么？我记得您和他并没有什么交情。”她用她那歌唱般的高音这样说，希望这一突然的偶遇可以给她解解闷。

保尔一边用螺丝刀迅速地把螺丝钉拧进墙壁，一边说：

“有一笔债他还没还清。您看见维克多的时候，就对他说，我并没有忘掉要和他清算那一笔债。”

她知道这是一笔什么“债”。那彼得留拉兵的事件她完全知道，但是她想拿这个“下人”开开玩笑，就逗弄他说：

“告诉我，他欠您多少钱，我来代他偿还。”

保尔故意不理她。

“告诉我，我们的房子是不是真的已经给抢个精光，而且全都毁了？那凉亭和所有的花圃也一定是全毁了吧？”她又用一种忧郁的声调问他。

“那房子现在是我们的，不是你们的，我们不会弄坏它的。”

涅莉尖刻地冷笑了一下，说：

“哎哟！想不到您也洗了脑子了！不过，这是波兰代表团的专车，我是这个包厢的主妇，您呢，还是跟从前一样，是个仆人。您现在到这里来修理电灯，也是为了让我舒服地坐在这沙发上看看书，翻翻报。从前你母亲替我们洗衣裳，你也时常替我们挑水。现在我们见面，你我的地位仍然没有变。”

她怀着扬扬自得的恶意这样说。保尔用刀削着电线的一头，过了一会儿，用毫不掩饰的轻蔑神情俯视着那波兰妇人。他说：

“女公民，我是怎样也不会替您敲一颗锈钉子的，不过，既然资产阶级发明了所谓外交，我们也能对付。事实上我们比他们更有礼貌些。我们不会砍下他们的头，也不会跟您一样，说出那些肮脏难听的话。”

涅莉的脸顿时红了。她说：

“要是你们真的夺取了华沙，你们会拿我怎样办呢？把我切成肉片呢，还是拿我去作你们的老婆？”

她站在门口，身子娇媚地俯向前面；她那敏感的鼻孔——闻惯古柯因麻醉剂的鼻孔——正在颤动。接着沙发上面的电灯统统亮了。保尔挺直了身子，说道：

“你们这样的人有什么用？用不着我们的军刀，古柯因就会要你们的命。你这样的女人，就是白给，我也不要！”

他拿了工具箱，只两步就走到门口。她闪到一旁让他走过去。当他走到走廊的尽头时，他听见她用波兰话低声骂他：

“该死的布尔什维克！”

第二天晚上，保尔在到图书馆去的路上遇到了卡秋莎·泽列诺娃。她紧紧地拉住保尔的工作服的袖口，开玩笑地挡住他的路说：

“你急急忙忙到哪儿去，政治家兼教育家？”

“到图书馆去，大娘，让我走吧，”他也用开玩笑的口吻说，同时轻轻地抓住她的肩膀，把她推到人行道的一边去。卡秋莎推开他的手，一面跟他并排走，一面说：

“我说保尔，你也不能成天只读书……喂，你知道吗？今天晚上，齐娜·格拉迪什家里有晚会，我们也去参加吧！那些女孩子早就要我带你去参加了。你呢，除开政治之外，别的什么全不想。你难道永远不快乐一下，不玩一玩吗？要是你今天晚上不读书，你的头脑一定会清爽一些。”她竭力想说服他。

“什么样的晚会？在那里干些什么？”

“在那里干些什么？”卡秋莎开玩笑地学着他说，“反正不是祷告上帝，而是快乐地消磨时光，就是这样。你会拉手风琴，是不是？可是我从来就没有听你拉过。那么今天就请你拉一下，让我听一听吧。齐娜的叔叔有一架手风琴，可是他拉得不好。女孩子们都很喜欢你，你却成天把工夫花在书本上。我问你，什么地方有这样的规定，说团员不应该有一点娱乐？跟我去吧。求你答应，别叫我把唾沫都说干了；如果这回你不答应我，我就一个月不跟你说话。”

大眼睛的女漆工卡秋莎是一个好同志，又是一个很好的团员。保尔不愿意使她太伤心，虽然觉得这种事情有点别扭，在踌躇了一会儿之后，他终于答应了跟她一道去。

在火车司机格拉迪什的家里又挤又吵，大人们为了不妨碍青年人，都到另外一间房子里去了。在通小花园的走廊上和前面那间大房间里，挤了大约十五个青年男女。当卡秋莎领着保尔穿过花园踏上走廊的时候，那里正起劲地玩一种玩意儿，名叫“喂鸽子”。在走廊的中央，背对背地放着两把椅子，一个女孩子充当这玩意儿的司仪人。按照她的召

唤，一个男的和一个女的就出来背对背地坐在这两张椅子上。那司仪一喊：“喂你的鸽子！”那两个人就扭过头去，当着大家面互相在唇上接吻。接着，他们又玩着“小戒指”和“邮差敲门”。每一种玩法都需要接吻，特别是“邮差敲门”，为了避免公众的监视，接吻不是在走廊的灯光下，而是在熄了灯的房间里。对这些玩意儿感到不满足的人们，可以玩另一种花样：在角落里的一张圆桌上，放着一套纸牌，这纸牌名叫“花弄情”。坐在保尔旁边的那个名叫穆拉的女孩子，年纪大约十六岁，蓝色的眼睛卖弄风情地觑着保尔，递了一张纸牌给他，轻声说着：

“紫罗兰。”

几年以前，保尔曾经见过这样的晚会，当时他没有参加，可是他认为这些是正常的现象。现在，他和小城镇的小市民生活永远断绝了关系，这样的晚会在他看来是无聊的，甚至是可笑的。

不管怎样，一张“弄情”牌已经放在他手里了。

他看见在紫罗兰的图片背面写着：“我十分喜欢您。”

保尔看了看那姑娘。她一点也不难为情地看着他的眼睛。他问：

“为什么？”

这问题有点不好答复，但是穆拉早已准备好了她的回答：

“玫瑰。”她又递给了他第二张牌。

在玫瑰牌的反面，他看到：“您是我的意中人。”保尔转向那姑娘，尽量使语气温和些，问她：

“你为什么要把时间花在这种无聊的玩意儿上面呢？”

穆拉有些不好意思，不知道怎样回答才好。

“难道你不高兴我的坦率吗？”她撒娇地噘着嘴唇，说。

保尔没有回答她的问题。然而他非常想知道和他谈话的人究竟是谁，因此他接连提出了好几个问题，穆拉也都高兴地回答了。几分钟

后，他知道了她正在中学读书，她的父亲是一个车辆检查员。他还知道她早就认得他，而且老早就想和他交朋友。

“你的名字叫什么？”他问。

“穆拉·沃林采娃。”

“你哥哥是调车场团支部的书记，是不是？”

“是的。”

现在保尔已经知道和他谈话的人是谁了。沃林采夫是区里最积极的共青团员之一，但是他显然没有充分关心他的妹妹，所以她渐渐变成了一个没知识的小市民了。最近一年来，她开始像着了迷似的参加她的朋友们这种接吻的晚会。她在她哥哥那里见过保尔多次。

现在她觉得保尔并不赞成她的行为，所以当别人叫她“喂鸽子”的时候，她一看见保尔脸上那种讥讽的微笑，就坚决地拒绝了。他们两个又坐了一会儿，穆拉把她的事情全告诉了他。这时卡秋莎跑到保尔跟前，说：

“要是我们把手风琴拿来，你一定拉吗？”接着她又顽皮地眯着眼睛，看着穆拉，问道，“怎么，你们两个已经互相认识了吗？”

保尔叫卡秋莎在他旁边坐下，利用周围的人们说笑和喊叫的机会，对她说：

“我不想拉琴了，我和穆拉就要走了。”

“哎哟！玩腻了吗？是不是？”卡秋莎意味深长地拉长了声音说。

“是的，玩腻了。你告诉我，这里面除开你我之外，还有别的团员吗？还是仅仅只有你我两个参加了这鸽子迷的勾当？”

卡秋莎讨好地说：

“我们已经结束这无聊的玩意儿了。马上就开始跳舞。”

保尔站起来，说：

“好吧，你去跳你的舞吧，亲爱的，可是我和沃林采娃不管怎样还是要走的。”

有一天晚上，安娜来找奥库涅夫。只有保尔一个人坐在屋子里。她说：

“保尔，你很忙吗？你愿意不愿意和我一块儿去参加市苏维埃全体会议？两个人做伴走，开心一些，而且要很晚才能回来。”

保尔很快地就收拾停当。挂在他床头上的毛瑟枪太重了，不好带，因此他就从抽屉里取出奥库涅夫的勃朗宁手枪，把它放进口袋里。他给奥库涅夫留了个字条，把钥匙放在约定的地方。

在会场上遇见了潘克拉托夫和奥莉嘉。大家都坐在一起。在大会休息时间，他们一块儿到广场上散了一会儿步。安娜预料的果然对——大会直到深夜才散。

“到我那儿去住一宿吧？天已经很晚了，你住的地方又那么远。”奥莉嘉对安娜说。

“不，我和保尔已经约定了一块儿回去。”安娜推却说。

潘克拉托夫和奥莉嘉沿着马路向下面走去，保尔他们俩朝山岗走去，回索洛缅卡。

夜晚闷热，又很黑。城里的人都睡了。参加会议的人都沿着静寂的街道四散走开。他们的脚步声和谈话声也都渐渐地消失了。保尔和安娜很快地走过了市中心的街道。在空无一人的市场上，曾有一个巡查拦住他们，验过了证件，就放他们过去。他们穿过林荫大道，走出了通向旷场的黑暗无人的小街。再往左一转，就走到和路局总仓库平行的公路上了。这个仓库是一排高大的水泥建筑，阴森而可怕。安娜不由得有点不安起来。她仔细向暗处瞧着，心神不定地、所答非所问地和保尔谈着话。直到弄清楚那可怕的阴影不过是一根电线杆的时候，安娜才笑了起来，并把她刚才的心情告诉了保尔。她拉着保尔的手，肩膀紧靠着他的

肩膀，这样她的心神才安定下来。

“我不过是二十三岁的人，神经竟衰弱得像一个老太婆一样。你也许会把我看作一个胆小鬼。那可就错了。可是今天我的心情特别紧张。现在，我觉得有你在身旁，我就一点也不害怕了，这样提心吊胆，我真有点难为情。”

黑夜、荒凉的旷地，以及在大会上听到的昨天在波多尔地方发生的可怕的暗杀事件，曾经引起了她的恐怖，但是保尔的镇定、他的烟卷的火光、在一刹那间被火光所照亮的脸和刚毅的眉毛——这一切，把所有的恐怖都驱散了。

仓库已经在身后了，他们走过河上的小桥，沿着通向车站的公路向拱道走去，这拱道在铁路下面，是市区和铁路区连结的地方。

车站远远地落在后面了。一列火车正在开到调车场后面的支线尽头去。到了这里，差不多就算到家了。在上面，在铁路上，正闪着各种色彩的信号灯，而在调车场上，那个专门调动列车的机车，夜间也休息了，它正在疲倦地喘息。

在拱道的进口上面，一盏路灯挂在一个生锈的铁钩子上，风吹得它轻轻地来回摇晃。它那黄澄澄的暗淡灯光，一会儿照着拱道这边的墙，一会儿照着拱道那边的墙。

离拱道进口大约十来步光景，紧靠马路旁边，有一所孤零零的小房子。两年以前，小房子上面落过一个炮弹，内部全被炸坏了，正面成了一片废墟，现在它还像一个张着大口的乞丐，坐在路旁现出一副穷相。这时可以看见拱道上面有一列火车开过去。

“我们差不多算是到家了。”安娜松了一口气说。

保尔打算悄悄抽回他的手，他一边朝拱道走着，一边不由得想快把被女伴抓着的那只手空出来。

但是安娜却不肯松开。

他们走过那座小破房子。

这时，背后突然像有什么东西跑出来，传来一阵杂沓急促的脚步声。

保尔想赶快把手抽出来，但是安娜因为惊骇，仍使劲拉着它不放。等到他用力把手抽出来的时候，已经晚了：保尔的脖子已经被铁钳似的手指头掐住了。接着那个人又使劲一扭，保尔的脸就扭过来了，对着那个袭击他的人。匪徒一只手紧紧抓住保尔上衣的领口，掐住了他的咽喉，另一只手掏出了手枪，慢慢地划了个弧形，把枪口对准了他的脸。

保尔那双像是着了魔的蓝灰色的眼睛极度紧张地注视着这个枪口。现在死神从枪口里迫视着他。他没有力量，也不敢把眼睛从枪口移开哪怕是百分之一秒的时间。他等着开枪。但是枪没有响，于是保尔那睁大的眼睛就看清了那匪徒的面孔：一个大脑袋，方下巴，满脸黑胡子，眼睛在便帽的宽帽檐下面，看不清楚。

保尔用眼角一扫，看见了安娜的惨白的脸。就在这一刹那，她被另一个匪徒拖到那个倒塌的小房子里去了。那个匪徒扭着她的双手，把她摔倒在地上。这时候保尔从映在拱道墙壁上的一条黑影，看见又有一个人跑到那边来了。在后面，在倒塌的房子里，正在进行搏斗。安娜正在拚命抵抗，匪徒用帽子堵住了她的嘴，她被掐住脖颈，喊叫声中止了。掐着保尔的那个大脑袋的匪徒，显然不愿意只作这种兽行的旁观者，也恨不得马上就把猎物弄到手。不用说，他是土匪头子，他对于眼前这种“分工”不满意，他又觉得在他手里的这个少年太年轻了，看样子不过是调车场的一个小学徒。这个小孩子对他不会有什么危险。“只消用枪对着他的脑门儿敲几下，再指一指往旷场去的道路——他就会头也不回地拚命向城里逃跑的。”匪徒想到这里，就放了手，对保尔说：

“赶快给我滚……从哪儿来的，还滚回哪儿去。可是不许做声。要是你不听话，我就冲你喉咙里来一枪。”大脑袋家伙用枪筒敲了敲保尔的脑门，哑着嗓子说：“赶快滚！”同时把枪口朝下，表示不预备冲保尔的背后开枪。

保尔连忙往后退，开头两步是侧着身子走，眼睛还不住地盯着大脑

袋匪徒。

匪徒明白了“这个少年还是怕吃枪弹”，于是他便转身往小房子走去。

保尔马上把手伸进口袋。他心里想：“千万慢不得，千万慢不得！”他一个急转身，连忙平举左臂，对准匪徒，啪地就是一枪。

匪徒懊悔已经迟了。没等到他举起手来，一颗子弹已经打进了他的腰部。

他挨了这一枪，就像鬼叫似地喊了一声，身子向拱道的墙壁一晃荡，用手抓着墙，就慢慢地倒在地上了。这时候，一个影子从倒塌的房子里向下面沟里跑了。保尔朝着他又放一枪。接着第二个影子也弯着腰连跑带跳地向拱道的黑暗处逃去。保尔又放了一枪，但是都没有命中，只把拱道墙上的水泥打得乱飞，而影子朝旁边一躲，就在黑暗中消逝了。保尔的勃朗宁手枪又朝影子的后面接连打了三下，引起了深夜人们的不安。倒在拱道墙边的那个大脑袋匪徒，正在那儿像一条蛆似的作着垂死的挣扎。

安娜在惊慌失措中被保尔拉起来，她看着正躺在地上抽搐的匪徒，还不相信她已经得了救。

保尔用力扶着安娜，把她拉到灯光照不到的地方去，然后转身向城里走，向车站奔去。这时候在拱道旁边，在路基上，已经有了灯光，铁路线上砰地响起报警的枪声。

他们终于跑到安娜住所的时候，巴蒂耶瓦山岗子上的鸡已经叫了。安娜躺在床上。保尔靠着桌子坐着。他抽着烟，聚精会神地凝视着灰色的烟圈向上飘动……刚才那个匪徒是他一生里杀死的第四个人。

他又想，难道勇敢总是用完美的形式表现出来吗？他回忆着自己刚才的感觉和体验，不得不承认在匪徒用枪口紧对着他的脸那最初几秒钟，他的心确实冰凉了。而且，另外两个匪徒丝毫没受到惩罚就逃走了，这难道只能归罪于他瞎了一只眼睛和不得不用左手射击吗？不，在几步远的距离之内，本来是可以打得更准的，但是由于过度的紧张和慌

乱，他没有打中，而紧张和慌乱正是惊慌失措的表现。

台灯的光照着他的头，安娜正注视着他，不肯放过他面部肌肉的每一个活动。不过，他的眼睛还是非常安详的，只有从他额上的皱纹才看得出他在紧张思索。

“你在想什么，保尔？”安娜问他。

他的思想被她这一问，就像由半明的地方飘到半暗的地方去的烟一样消失了，他就把刚刚撞进脑子里的念头说了出来：

“我必须到城防司令部去。这件事应该马上报告。”

他竭力克服疲劳，勉强站起来。

安娜握住保尔的手，没有马上放开——她不愿一个人留在家里。她把他送到门口，直到这个现在对于她是这样亲密和可贵的保尔在黑暗中走了很远的时候，她才把门关上。

保尔到了城防司令部，大家才明白刚才发生的枪杀事件是怎么回事。死尸马上被认出来：这是刑事调查局老早就在注意的一个著名强盗和杀人惯犯，名叫大脑袋菲姆卡。

第二天大家全知道了这件事，由此还引起了保尔和茨维塔耶夫之间意外的冲突。

在工作顶紧张的时候，茨维塔耶夫走进车间，叫保尔到他跟前。他把保尔带到走廊上僻静的角落里。茨维塔耶夫很激动，不知从何说起，最后，才挤出了这么一句话：

“你讲讲昨天发生的事情。”

“你不是都知道了吗？”

茨维塔耶夫心神不安地耸了耸肩膀。保尔不知道茨维塔耶夫对昨天在拱道那里发生的事情比别人格外关心。保尔不知道这个锻工和他那表面上的冷淡完全相反，他正在爱着安娜。对安娜有好感的不止他一个，

不过茨维塔耶夫的感情要比别人复杂得多。他刚刚从拉古京娜那里知道了昨天在拱道那里发生的事情，他脑子里就产生了一个苦恼的、不能解决的问题。他懂得他不能直接问保尔，但是他又想得到解答。他多少也懂得：他这种担心完全是一种自私的卑鄙念头在作怪，但是，在内心的矛盾经过斗争之后，他那原始的、兽性般的感情终于占了上风。于是他低声说：

“你听着，保尔，咱们俩这次谈话不告诉别人。我明白，你不会说出来的，你怕安娜心里难过。但是你可以相信我。告诉我，当你被一个匪徒掐住的时候，另外两个匪徒是不是强奸了安娜？”说后半句话的时候他不能自持，连忙把眼睛避开。

现在保尔才开始模糊地明白了茨维塔耶夫的意思。保尔心里想：“假使茨维塔耶夫对安娜不关心，他就不会那样激动；可是假使他真是爱安娜，那么……”保尔替安娜难过了。

“你为什么要问这个呢？”

茨维塔耶夫有点回答不出来了，后来他觉得保尔已经看透了他的心思，就恼羞成怒地说：

“你耍什么滑头？我是要你答复我，你倒追问起我来了。”

“你爱安娜吗？”

一阵沉默。过了一会儿，茨维塔耶夫才很费力地说出：

“是的。”

保尔竭力抑制着他的愤怒，头也不回地走了。

一天晚上，奥库涅夫难为情地在保尔床前来回地转了很久，后来，他就坐在床边儿上，一只手盖住保尔正在读的一本书。

“保尔，我有一桩事情必须告诉你。一方面，可以说这是一件小事，但另一方面，可又完全相反。我和塔莉亚·拉古京娜两个弄得怪不好意思的。你看，一开始是我非常喜欢她……”他抱歉地搔了搔额角，看到他的

朋友并没有笑他，就又鼓起了勇气，说："可是后来塔莉亚……也有点儿那个意思了。一句话，我用不着把全盘的经过都告诉你，我不说你也明白了。昨天我们已经决定建立共同的幸福生活。我已经二十二岁了，我们两个都到了成人的年龄。我想在平等的基础上和塔莉亚建立共同生活。你对于这件事有什么意见？"

保尔沉思了一下，说：

"尼古拉，我能说什么呢？你们俩都是我的好朋友，都是同样的出身。别的方面也都相同，塔莉亚又是一个再好不过的女孩子……我想事情是非常明白的。"

第二天，保尔把他的东西搬到厂里的男宿舍去了。几天之后，在安娜那里举行了一个亲切的不备食物的晚会——为庆贺塔莉亚与奥库涅夫同志结合的一个共产主义式的晚会。在这晚会上，人们追述往事，朗诵他们读过的最动人的作品，合唱了许多歌，而且唱得非常好。战斗的歌声传到远处。后来卡秋莎和穆拉把手风琴也拿来了，于是那些深沉的男低音以及手风琴银铃般的旋律，响遍了整个房间。那天晚上，保尔奏得十分出色。而当瘦长的潘克拉托夫出人意外地开始跳起舞来的时候，保尔更是无拘无束了。他改变了时新的格调，像燃起一把火一样奏了起来：

喂，街坊们，街坊们！

坏蛋邓尼金伤心啦，

因为西伯利亚的肃反人员，

把高尔察克枪毙啦……

手风琴奏的歌曲述说着过去，述说着战火纷飞的年代和今日的友谊、斗争和喜悦。可是当沃林采夫接过了手风琴，奏起紧张热烈的"小苹果"舞曲的时候，开始像旋风一样舞蹈的不是别人，正是保尔。保尔疯狂地跳着，这是他一生中第三次也是最后一次热情的跳舞。

[1] 指第奥根（公元前404—323年），古希腊哲学家。

[2] 美国作家杰克·伦敦（1876—1916）的长篇小说，一九〇七年出版，反映资本家对工人阶级的迫害。

[3] 意大利作家拉·乔万尼奥里（1838—1915）的长篇历史小说，描述公元前七四至七一年意大利规模最大的一次奴隶起义的领袖斯巴达克的英雄事迹。

4

国境线——就是两根柱子。它们沉默而敌对地竖在那里，象征着两个世界。一根柱面刨得很光，像警察岗亭一样漆了黑白相间的线条。在它顶上，牢固地钉着一只独头鹰。它双翼展开，似乎正要用利爪去攫取那根漆着线条的界标；同时，这独头的嗜食腐肉的恶鸟，又伸着它那准备啄东西的钩嘴，眼睛凶猛地瞪着对面的铁牌。另一根柱子竖在对面六步以外，这是一根巨大的圆形的橡木柱，它深深地埋在地里。柱子顶上是一块铸着锤子与镰刀的铁牌。虽然这两根界标都竖在平原上，但是这两个世界之间却有一条鸿沟。除非你要冒性命的危险，要不，你要走过这六步的距离是不可能的。

这就是国境线。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这些沉默的哨兵，顶着铸有伟大的劳动标记的铁牌，像一条不动的铁链似的从黑海起，经过数千公里一直延伸到最北边，延伸到北冰洋。苏维埃乌克兰和资产阶级波兰的国界，就从钉着一个老鹰的柱子开始。小镇别列兹多夫是在大森林里。它离国境十公里，对面是波兰的小镇科列茨。边防军某营的防区就是在斯拉武塔镇到阿纳波利镇之间。

国境界标的长链通过积雪覆盖的平原，穿过森林的空地，跳进幽深的峡谷，接着又爬上去，矗立在山岗上，然后又到达河边，从高高的河岸上注视着异国的冰天雪地的原野。

天气非常冷。雪在他的毡靴下面咯吱咯吱地响着。一个身材高大的红军战士，戴着英武的尖顶军帽，从那带着锤子与镰刀的界标旁边走开，有力地迈着步子，在他的防地里巡逻。他身上穿着灰色陆军大衣，佩着绿色领章，脚上穿着长统毡靴。在大衣的外面，又披着一件高领子的宽敞羊皮外套。他的头暖暖地包在呢子军帽里。手上戴着羊皮手套。那羊皮外套一直盖住脚跟，即使外面刮着大风雪，里面还是暖和的。他背着步枪，津津有味地抽着自己卷的马合烟，在边境巡逻线上来回走着，皮外套不断刮着地面上的积雪。在这广阔的平原上，苏维埃国境上

两个哨兵之间的距离是一公里，他们彼此可以望见。而在波兰那面哨兵之间的距离是两公里。

在那一边，一个波兰哨兵正沿着他自己的巡逻线向红军哨兵迎面走来。他穿着粗制的军靴、灰绿色的军服，外面是一件缀着两排发亮的纽扣的黑外套，头上戴着四角的军帽。他的军帽上嵌着一只白鹰标记，肩章上也是鹰，领章上也是鹰。但那些鹰并不能使这个兵稍微暖和一些。凛冽的寒气一直刺到他的骨头。他走的时候，一边用一只脚后跟敲打着另一只脚后跟，一边搓着麻木的耳朵。他那双戴着薄手套的手已经冻僵了。波兰哨兵一分钟也不能站住，他一站下，寒气马上就会把他的关节冻僵，所以只好时刻不停地来回走，有时还要小跑。现在那两个哨兵碰头了，那波兰哨兵转过身来，在他那一边的国境线上，与红军哨兵平行地走着。

国境上禁止谈话，但是，四周是一片荒原，一公里以外才有人影，谁知道这两个人究竟是默默地走着，还是违背了国际法呢？

那波兰人很想抽烟，可是他把火柴忘在军营里了。风好像有意地把红军哨兵的马合烟的香味向他吹过来。那波兰人不再搓那冻坏了的耳朵了。他回头看了看——说不定会有一个班长或是中尉带领一个骑兵巡逻队突然从小山后出现，前来巡视边境，检查岗哨。但是四面一个人也没有。雪在阳光底下耀眼地闪着。天空没有一片雪花。

最先破坏公法的神圣性的是那个波兰人。他把一支插着扁刺刀的法国连射步枪背到肩上，用冻僵了的手指头费力地从外套的口袋里摸出一包廉价的烟卷来，然后用波兰话说：

“同志，给根火柴。”

红军哨兵听到了他的请求，可是国境勤务的军令禁止士兵与境外的任何人交谈，他也不大明白波兰兵所说的话。因此他还是继续走他的路，脚上穿的温暖而柔软的毡靴有力地把积雪踩得咯吱咯吱地响。

“布尔什维克同志，扔给我一盒火柴，点一根烟卷。”那波兰人又说话了，这回用的是俄语。

那红军哨兵仔细地看了看他的邻人，心里想：“看样子，寒气已经钻进那波兰人的五脏六腑里了。虽然他是一个资产阶级的兵士，他过的可是悲惨的生活。在这样的冷天里，赶他出来放哨，穿一件薄薄的布外套，冻得像兔子一样地跳着，不抽口烟实在不行呵。”这样，他连头也不回地把一盒火柴扔了过去。那波兰人顺手接住火柴，划了一根又一根，总算把烟卷点着了。那盒火柴又用同样的方法从那边扔过来。红军哨兵无意间也破坏了公法，对他说：

“留着吧，我还有。”

但是，从国境那方面又传来了这样的回话：

“不，谢谢你，我有了这一小盒火柴，就会坐上两年牢。”

红军哨兵看着火柴盒。盒上印着一架飞机，代替飞机的螺旋桨的是一只有力的拳头，盒上还写着这样的字：“最后通牒”。

“是的，他说得对。这对他们是不合适的。”他心想。

那个波兰哨兵继续和红军哨兵并行巡逻——在这荒凉的平原上，他一个人感到非常孤寂。

马鞍有节奏地吱吱响着，马的脚步轻快而平稳。黑公马鼻孔周围的毛上已经挂了一层白霜。马呼出的气变成白汽，消失在空气里。营长骑的那匹花骒马，神气地走着，不时把它那纤细的脖子弯成弧形，玩着它的辔头。两个骑马的人都穿着灰色军大衣，束着武装带，袖子上都有三个红色的方块，不过营长加弗里洛夫的领章是绿色的，而他的同伴是红色的。加弗里洛夫是边防军人。这七十多公里长的防区上分布的一营人就是由他指挥的。他是这里的当家人。他那同伴是由别列兹多夫来的客人——民兵大队的政委柯察金。

夜里下过雪。积雪很松软，既没有蹄印，也没有人的脚印。这两个骑马的人已经走出林间的窄道，在旷野上策马小跑。侧面四十步之外，又有一对界标。

“吁，站住！”

加弗里洛夫紧紧地勒住马缰绳。保尔也把马转过来，想问他勒住马的原因。他看见加弗里洛夫在马鞍上俯下身子，仔细地察看雪地上一排古怪的迹印，好像有人用带齿的轮子在上面滚过似的。这是一只狡猾的小野兽的脚迹，它走的时候，故意叫后脚踏在前脚的脚印上，而且还兜了许多古怪的圈子，叫人没法追寻它。要说出这些脚印从什么地方来，那是困难的。但营长勒马察看的并不是这些野兽脚印。在这些脚印两步之外，另外有一些已经被雪盖上了的印迹。这里有人走过。那个人并没有故意把自己的脚印弄乱，而是一直朝树林里走去的。脚印清清楚楚地说明了他是从波兰方面来的。于是营长策马前进，循着那个人的脚印，走到哨兵线上。在波兰方面，那脚迹在十几步开外还可以看得很清楚。

“夜里有人越境了，”营长这样嘟哝说，“这回又是穿过第三排的防区，可是在早晨的报告上，却一个字也没有提到。这些家伙！”加弗里洛夫的小胡子本来就有些灰白，再加上现在由他的呼吸凝成的白霜，把它们弄得像银的一样。那两撇胡子威严地挂在嘴唇上。

两个人迎面向他们走来。一个身材矮小、穿着黑色衣服，他枪上那支法国刺刀的刀刃在阳光下闪耀；另一个身材高大，身上披着黄色的羊皮外套。花骒马感到它的骑者的两腿夹它，就跑了起来，他们很快就到了那两个人的面前。红军哨兵整一整他肩上的步枪的皮带，把烟头吐到雪地上。

“同志，你好！你这地段有什么事没有？”营长伸手给那哨兵，因为他的个子很高，所以营长几乎连腰都不用弯下去。那个大个子迅速揪掉他戴的手套，和营长握手。

那波兰兵从远处注视着他们。两个红军军官向一个普通的战士问好，好像他们是亲密的朋友一样！他马上就想象这仿佛是他自己正和他的扎克尔热夫斯基少校握手，但是因为这种想法太荒唐，所以他竟不由得担心地向四周望了一望。

“我刚刚接班，营长同志。”红军哨兵报告说。

“你看见那边的脚印了吗？”

“还没有看见。”

“夜里，从两点到六点，这里是谁值班的？”

“苏罗坚科，营长同志。”

“呵，好的，您得留神，眼睛要睁大一点。”

他临走时又严肃地警告那个哨兵说：

“您尽可能不要跟那些波兰兵并排地来回走！”

当两匹马沿着由边界到别列兹多夫的大路小跑的时候，营长对保尔说：

“在边界上时时都得瞪大眼睛。稍微大意一点就要出事。干我们这种工作不能睡大觉。白天要偷越边界不怎么容易，但是到了晚上，你就得竖起耳朵。柯察金同志，您自己也可以看得出来的。在我负责的这一段边境，有四个乡村是跨界的。在这儿工作格外困难。无论你怎样布置哨兵线，一遇到了婚礼或是什么节日，亲戚们就要越过边境线，聚集在一起。怎么能不越界呢？边界两旁的农家相距不过二十来步远，而这条小河，连母鸡也能淌过去。走私的事情也是难免的。比方说，一个老太婆偷带了两瓶波兰出产的四十度的香草酒，这当然是小事情；可是还有许多大走私犯，他们的资本和规模是很大的。你知道那些波兰人在干些什么吗？他们在边界的各个乡村里都开设了一些大百货商店，在那里你想要买什么，就可以买到什么。当然，这决不是为他们那些贫穷的农民们开设的。”

保尔满有兴味地听着营长的话。他觉得守卫边界的生活就像不间断的侦察工作一样。他问道：

“告诉我，加弗里洛夫同志，事情只限于走私吗？”

营长闷闷不乐地回答说：“问题就在这里呵！”

别列兹多夫是一个小镇。这个偏僻的村镇从前是指定准许犹太人居住的地方。镇上的二三百户人家乱七八糟地挤在一起。一个很大的集市

广场，广场中间有二十来家可怜的小店。市场很肮脏，到处是马粪。小镇周围挤着许多农民的住宅。从犹太人住区通往屠宰场的路上，有一个老犹太教堂，这是一座东歪西倒的、叫人看见就觉得凄凉的建筑物。每逢礼拜六，教堂虽然还吸引很多人，但是，它的光景已经不如从前，祭司的生活也完全不是他所希望的那样了。看起来一九一七年所发生的事情确实不妙，甚至在这个敬神的小地方，青年人对祭司也没有起码的尊敬了。不错，那些老头儿还没有“开斋”，但是已经有多少小孩子都吃起亵渎神明的猪肉香肠来了！呸，连想想都是恶心的！一只猪在粪堆上起劲用嘴拱着找吃的，气得祭司鲍鲁赫走向前去踢了它一脚。别列兹多夫小镇成了区的中心，也叫这祭司很不高兴。不知道从什么地方跑来这么多的共产党员，一天比一天闹得厉害，一天比一天叫他不痛快。昨天，鲍鲁赫看见在神父庄园的大门口挂了一块新的牌子：

乌克兰共产主义青年团别列兹多夫区委员会

挂这牌子决不是什么好事情。他一边走一边想，直到他走到教堂门口，才看见门上贴着一张小布告，上面写着：

今晚在俱乐部召开劳动青年群众大会。执委会主席利锡增同志和共青团区委代理书记柯察金同志将在会上演说。团会后由九年制学校的学生演出歌舞。

祭司愤愤地把那张布告从门上撕下来。

“瞧，真地干起来了！”

本镇的小教堂有两面紧靠着从前神父庄园的大花园，那花园中央有一座宽敞的老式房子。从前，神父和他的妻子都住在那儿，他们过着像房子本身一样腐烂而寂寞空虚的生活，并且彼此早就嫌恶了。可是，新的主人一搬到这所房子里，那种空虚寂寞的气氛马上就消失了。从前虔诚信教的主人只在盛大节日才用来接待客人的那间大客厅天天都挤满了人，神父庄园现在已经改为别列兹多夫党委会的办公处。进前门往右拐，一个小房间的门上，写着几个粉笔字：共青团区委会。保尔每天就在这里花去他的一部分时间，因为他除了担任民兵第二大队的政委以外，还兼任新成立的共青团区委会的书记。

从在安娜家里举行的那次亲切的晚会到现在，已经八个月了。但想

起来好像是前不久的事情似的。保尔把一堆公文推到一边，靠在椅子背上沉思起来……

屋子里静悄悄的。夜深了，党委会里的人都走了。最后留下的区委书记特罗菲莫夫也刚刚走了，现在只剩下保尔一个。窗户上布满了寒气凝成的奇特的霜花。桌上摆着一盏油灯。火炉烧得很热。保尔回想不久以前的事情。八月里，铁路工厂的共青团派他组织一批青年，随修理车到叶卡特林诺斯拉夫去。一直到深秋时候，他始终带着一百五十个青年，由这个车站到那个车站，恢复战后混乱的秩序，修理被烧毁的和破坏的车辆。他们的路线是由锡涅尔尼可沃到波洛吉。这里从前是马赫诺匪帮统治的地方，到处都是毁坏和劫掠的遗迹。在古利亚伊—波列，他们曾花了一星期的时间去修理石头筑成的水塔和修补被炸药炸坏了的水箱。保尔本人是一个电工，他不懂得钳工的技术，也没有干过这种工作，但是他在这儿亲手用扳子拧紧了不知几千个锈螺丝帽。

晚秋的时候列车又回到了他们的工厂。工厂各车间都欢迎这一百五十个人的归来……

现在，在安娜那里又常常可以见到保尔了。他额上的皱纹消失了。他那富有感染性的笑声也常常可以听见了。

一群满身机器油的弟兄们现在又可以在学习小组上听他讲往日各种斗争的故事了。他讲造反的、被奴役的、衣衫褴褛的俄罗斯农民企图推翻沙皇宝座的故事，讲斯捷潘·拉辛 [1] 和普加乔夫 [2] 起义的故事。

有一天晚上，安娜那里又聚集了许多年轻人。保尔出人意外地戒除了几乎从孩童时代就养成了的、不良的抽烟习惯。那天他忽然斩钉截铁地说：

“从今以后，我决不再抽烟了。”

这件事发生得很突然。原来当时有人在争论说：习惯比人的意志要厉害，一经养成就难克服，抽烟就是一个例子。接着大家就议论纷纭。保尔始终没有参加争辩，可是塔莉亚偏不许他沉默，硬要他也发表意见。于是他说：

“人应该支配习惯，而决不是习惯支配人。我们能够得出另外的结论吗？”

茨维塔耶夫在墙角喊起来了：

“话倒说得挺漂亮。柯察金就爱说漂亮话。如果戳穿他的牛皮来看呢？问他自己抽不抽烟？抽的。他知道不知道抽烟没有好处？知道的。可是能不能戒掉呢——戒不掉。不久之前，他还在小组会里‘传播文明’呢。”说到这里，他改变了声调，带着嘲弄的口吻问道：“让他答复我们，他现在还骂不骂人？凡是认识保尔的人，都可以那么说：骂是骂得少了，但是骂起来就很凶。传教容易作圣徒难呵！”

一阵沉默。茨维塔耶夫的激烈的腔调使大家很不愉快。保尔并没有马上答复。他从嘴边慢慢地拿下烟卷，把它揉成碎末，轻轻地说：

“从今以后，我决不再抽烟。”

沉默了一下，他又补充说：

“这固然是为了我自己，也多多少少是为了茨维塔耶夫同志。要是一个人不能去掉他的坏习惯，那简直一文不值。我还有一个骂人的坏习惯。同志们，我还没有完全克服这个可耻的毛病。不过，就是茨维塔耶夫同志自己也承认我现在很少骂人了。骂人是容易脱口而出的，比不得抽烟，所以我现在还不敢夸口说连这个坏习惯也一齐改掉。不过我是要把骂人的习惯也彻底改掉的。”

快入冬的时候，很多顺着河水放下来的木筏壅塞在河里。秋天泛滥的河水冲散木筏，许多宝贵的木材顺着河水漂走。索洛缅卡区又派出自己的团员去打捞木材。

保尔不愿意落后，竭力不让同志们知道他正患重感冒。但在一星期后，当河岸上的木材已经堆积成山的时候，冰冷的河水和寒冷的秋风又唤醒了睡在他血液里的敌人——保尔又发烧了。他得的是急性风湿病，在医院住了两星期，他从医院回到工厂以后，只能趴在他的工作台上勉强干活，车间的工长看见了，愁得直摇头。过了几天，一个毫无偏见的委员会认定保尔已经失去劳动能力，让他退职，并且给他领取抚恤金的

权利。他愤愤地拒绝了这项权利。

保尔非常伤心地离开了他心爱的工厂。他拄着手杖慢慢走着，一动就疼得厉害。以前，他母亲曾几次写信叫他去看她。现在他想起老太太和他们临别时她所说的话来了："只有在你们生病或者受伤的时候，我才有机会看到你们。"

他到省委会领了两张卷在一个纸筒里的证件：一张是共青团的，一张是党的。为了避免引起伤感，他没有和任何人告别，就动身到他母亲那里去了。在半个月里她不断地用药熏和按摩治他那两条肿腿。一个月之后，他不用手杖也能走路了。喜悦又浮上了他的心头，黄昏又变成黎明。列车把他载到省城。过了三天，组织部就交给他一个文件，分派他到省军事委员部下面去担任地方武装的政治工作。

又过了一星期，他就到了满地是雪的小镇别列兹多夫，作了民兵第二大队的政委。共青团地方委员会又叫他负责把散在这新区各地的团员组织起来，成立一个团组织。他的生活又展开了新的一页。

外面很热。樱桃树的一枝树叉正向执委会主席办公室的窗口伸过来。在办公室对面，在街道的那一边，有一座波兰天主教教堂，它的尖顶钟楼上的金黄色十字架，像一团火似的在阳光下闪烁。窗外小花园里有一小群跟周围的小草一样淡绿色的、毛茸茸的、有趣的鹅雏，正在那里敏捷地找寻食物。这些鹅雏是执委会看门人的妻子饲养的。

执委会主席读完了刚接到的紧急电报。他脸上闪过一道阴影。他把一只又大又长的手伸到他那美丽的鬈发上搔着。

别列兹多夫执委会主席尼古拉·尼古拉耶维奇·利锡增今年才二十四岁，可是他的同事和党内的同志都不知道这一点。这个魁伟强健的人是非常严峻的，有时候甚至是可怕的，看样子他足有三十五岁。他的身体结实，在粗壮的脖子上长着一个大脑袋，目光锐利而冷静，下颚的线条清晰有力。他穿着蓝马裤和"见过世面"的弗伦奇式灰军服上衣[3]，左胸口袋上挂着红旗勋章。

十月革命之前，利锡增在图拉兵工厂当车工。他的祖父、父亲以及

他自己，差不多都是从儿童时代起就在这个工厂里切铁、削铁。

可是这个以前只是制造武器的人，从那年秋天的一个夜里第一次拿起武器之后就投进革命的风暴里来。革命和党不断地把他从这一个战场投入另一个战场。这个图拉的兵工厂工人经过了一段光荣的道路，从一个普通的红军战士成长为团长和团政治委员。

战火和炮声已经过去了。现在尼古拉·利锡增被派到国境地区，过着有规律的和平生活。他常常研究关于农作物收获的报告，研究到很晚，但是他刚刚接到的急电又使他想起了不久之前的事情。那简略的电文这样说：

绝密。别列兹多夫执委会主席利锡增。

国境发现波兰派出的大批匪徒，可能窜扰国境区。应当采取预防措施。把财务科的款项及其他贵重物品转移至州中心，勿滞留税款。

从他的窗户望出去，利锡增可以看见每个走进区执行委员会来的人。他看见保尔·柯察金正站在台阶上。一分钟后，传来了敲门的声音。

“请坐，我们谈一谈。”他握住保尔的手说。

整整一个钟头，主席利锡增没有接见第二个人。

保尔走出办公室的时候已经正午了。利锡增的小妹妹妞拉正从花园里跑出来。保尔一向都叫她安妞特卡。她是一个怕羞的小女孩，庄重得跟她的年龄完全不相称。平常她看见了保尔，总是微微一笑，这一回，她也是用小孩子的方式羞答答地问候了保尔一声，一面把额上的鬈发往后一甩，问道：

“是哥哥一个人在那儿吗？我嫂子等他吃饭等了好久了。”

“安妞特卡，你去吧，屋里只有他一个人。”保尔说。

第二天，离天亮还很早，壮马驾着的三辆马车已经赶到执行委员会来了。随车的人都用极低的声音谈话。几只密封的袋子由财务科搬出来，放到车子上。几分钟后，可以听到车轮在公路上滚动的声音。一队由保尔率领的武装卫队，在车子的周围保护着。他们安全地到达了离小

镇四十公里——其中有二十五公里全是森林——的区中心，把公文和钱币储放在州财务处的保险柜里。

几天以后，又有一个骑马的人由国境向别列兹多夫疾驰而来。他和他那匹喷着白沫的马，使这个小镇上的闲人十分惊异。

到了执行委员会门口，骑马的人扑通一声跳下马来，扶着他的军刀，踏着笨重的靴步，锵锵地走上台阶。利锡增皱着眉，收下那人送来的信，在信封上签了他的名字。接着，那边防军人不让马有喘息的机会，立刻跃上马鞍，沿原路跑回去了。

那封信的内容，只有刚看过的执行委员会的主席才知道。但是别列兹多夫小镇的市民们的鼻子却十分灵敏。当地每三个小商人中，一定有两个是小走私贩，这种行业使他们养成了一种预测危险性的本能。

人行道上有两个人急急忙忙地向民兵大队部走去。其中一个就是保尔。当地的居民全认识他，他总是带着枪的。可是，今天连党委书记特罗菲莫夫也束起了武装带，佩上了左轮手枪，——这就是说有什么不妙的事情发生了。

过了几分钟，从大队部里跑出了十五个人，手里提着上好刺刀的步枪，向十字路口的那个磨坊奔去。其余的党员团员也都在党委会里武装起来。执委会主席戴着哥萨克皮帽子，腰间照例挂着他的毛瑟枪，骑马跑过去了。显然已经发生了什么事情。无论是广场上或者小巷里，全都死一般地寂静，连人影儿都没有。转眼间，小铺子的门都上了中世纪的大锁，窗板也都关起来了。只有那些不知道害怕的母鸡和热得发喘的猪，还在粪堆上一个劲地找东西吃。

在镇边一些园子的围墙上，都设置了瞭望哨。围墙外面就是田野，从这里可以看见公路，笔直地伸向远方。

利锡增刚才接到的报告是很简单的：

昨夜一伙骑匪约百余人，配轻机枪两挺，在波杜勃齐区经过战斗窜入苏维埃国境。请即采取有效措施。匪徒窜入斯拉武塔森林后即失去踪迹。兹预先通知您：本日将有百名红军哥萨克骑兵经别列兹多夫追击匪徒。切勿误会。

一小时之后，发现一个骑兵沿着大路向小镇前进，在他后面约一公里左右，是一队骑兵。保尔仔细地注视着。那个骑马的人正在小心地前进，但是，他没有注意到埋伏在园子里的岗哨。这是红军哥萨克第七团的一个青年战士。他在侦察方面还是生手，当他突然被那些从园子里跳出的人包围起来的时候，他看见这些人的军便服上都佩着青年共产国际的徽章，就不好意思地笑了。在简短的交谈之后，他掉转马头，奔向正在行进中的大队。岗哨把红军的哥萨克骑兵放过去，马上重新卧倒，在花园里警戒。

几天骚动的日子过去了。利锡增接到报告说，匪军妄图扰乱，未能得逞。在红军骑兵的追击下，匪军不得不狼狈地退到国境线那边去了。

这里一共只有十九个布尔什维克，他们紧张地做着苏维埃的建设工作。在这个刚刚建立起来的区里，一切都要从头做起。由于接近国境，他们随时随地都得提高警惕。

改选苏维埃、剿匪、文化工作、缉私、军队中党的工作和共青团工作，所有这些，使利锡增、特罗菲莫夫、柯察金，以及其他团结在他们周围的不多的积极分子，经常从天刚亮一直忙到深夜。

每天，一跳下马，就坐在办公桌旁边；离开办公桌，就到训练新兵的广场上去；接着就到俱乐部、学校，参加两三个会议；一到夜里，又骑上马，腰里插着毛瑟枪，大声地喝着："站住！什么人？"倾听走私马车的轮子咕噜咕噜的响声，——这一切就是民兵第二大队政委日日夜夜所忙碌的工作。

别列兹多夫共青团区委会由保尔、莉达·波列维赫和任卡·拉兹瓦利欣组成。莉达是妇女部主任，小眼睛，出生于伏尔加河附近。拉兹瓦利欣是一个漂亮的高个儿的青年，不久之前还是个中学生，他喜欢惊心动魄的冒险，熟悉歇洛克·福尔摩斯 [4] 和路易·布斯纳 [5] 的故事。拉兹瓦利欣在区党委会里做过总务工作，他是四个月以前才加入共青团的，但是他在团员中间却摆出"老布尔什维克"的架子。因为没有人可以派到别列兹多夫来，专区党委会经过长时间的考虑之后，才把他派到这里来负责

政治教育工作。

时间快要到中午了。热气渗进每一个最隐蔽的角落。一切生物都躲到阴凉的地方，连狗也趴在仓檐下面，热得懒洋洋地想睡觉。看起来，好像所有的动物都已经离开了这个村庄，只有一只猪在井边的泥坑里，非常快乐地哼哼叫着。

保尔解开马，忍住膝上的疼痛，咬着嘴唇，骑了上去。女教员站在学校的台阶上，用手挡住阳光，微笑着对保尔说：

“再见，政委同志。”

马不耐烦地刨了一下地面，伸伸脖子，绷紧了缰绳。保尔说：

“再见，拉基金娜同志。就这样决定：明天您给上第一课。”

马感觉到缰绳松了，立刻小跑起来。就在这时候，一阵凄厉的呼号传进了保尔的耳朵。只有在遇到失火的时候妇女们才会那样惨叫。保尔用力拉了一下辔子，把马头急速转过来，就看见一个年轻的农妇正喘着气从村外跑来。拉基金娜跑到路上，阻住了她。人们也在各家的门口出现了，他们多半是老年人，因为年轻力壮的人都下地去了。

“呵，乡亲们呵，那边出了多么可怕的事呵！怎么办哪，怎么办哪！”

当保尔驱马走近她们的时候，一群人已经围住了那青年农妇，大家扯着她那白衬衫的袖子，惊慌地向她提了许多问题，但是要从她那不连贯的话里听出什么来是不可能的。她只是不断地嚷着：“杀人啦！他们正在那儿拿刀拚命呵！”接着一个胡子乱蓬蓬的老头，一边走一边提着他的粗布裤子，笨拙地跳过来，责备那年轻女人：

“别这样乱叫！像个疯子似的！他们在什么地方打呢？为什么打？别只乱嚷嚷呀！呸，活见鬼！”

这样，那女人才说：

“我们村和波杜勃齐的人……打起来了……为了田界。波杜勃齐的人

正在杀我们的人！”

大家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女人们在街上嚎啕大哭，老人们愤怒地大声喊叫。这消息像警钟一般传遍整个村庄，传到每个院子里：“波杜勃齐的人为了田界正在用镰刀砍我们的人哪！”于是每个能走的人都冲出他们的家，拿着叉子、斧头，或者从篱笆上抽出的一根木棍，朝着村外那个正在进行血战的地方跑去。两村为了争夺田界，每年都要发生械斗。

保尔狠狠地打着他的黑马，它立刻就飞跑起来。马听见主人的喊声跑得更快了，赶过了奔跑的人们。它的耳朵紧贴在头上，四个蹄子翻飞，越跑越快。小山上的风车张着它的翅膀，好像要挡住他的去路。从风车向右走下去是河旁低平的草地。向左是一望无际的起伏的麦田。风从熟了的黑麦上面掠过，像在用手抚摸它。路旁的罂粟开着鲜艳的红花。这里是静寂的，可是热得难受。只是从远处，从下面，从那条好像在阳光下取暖的银蛇似的河流那儿，传来了人们的喊叫声。

马疯狂地朝下面的草地飞驰过去。“如果有什么东西绊住它的蹄子，我和它就都完了。”保尔这样想了一下。但是现在要勒住马是不可能的，他只好紧紧贴在它的脖子上，听着风在他的耳边呼呼地响。

马像疯了似的奔到了草场。一群人正在那儿像没有理性的野兽一样凶猛地厮杀。已经有几个人满身是血，倒在地上了。

保尔的马用胸脯把一个大胡子撞倒在地上。他手里拿着一截长镰刀柄，正在追赶一个满脸是血的青年。另外一个黝黑的结实的农民正在对付一个倒在地上的敌手——用他那沉重的靴子使劲地踹他，恨不得一下把他踹死。

保尔打马一直冲进厮杀的人群，驱散了他们。接着，当那些人还没有来得及弄清楚这是怎么回事的时候，他又猛然转回马头，再度冲到那些野兽般的人群里去。他知道，要驱散这血战的人群，只有用这同样野蛮而可怕的方法才行。他凶猛地喊着说：

“你们这些该死的东西，散开！我要把你们统统枪毙，你们这些强

盗！”

他从皮套子里抽出他的毛瑟枪，在一个满脸杀气的人脸上挥了一下，纵马向前，开了一枪。有一些人丢下镰刀逃走了。保尔这样一面骑在马上绕着草场凶猛奔驰，一面不断地开枪，终于把他们驱散了。人们朝四面八方跑了，为了避免事后受法律的处罚，也为了躲避这个不知从什么地方来的、凶得可怕的、拿着一个连响的“要命的小机器”的人。

不久之后，地方法院的人民法官到波杜勃齐来了。他审问了证人，经过好久的努力，还是没有把祸首查出来。幸好在那一次厮杀中没有打死人，受伤的也都康复了。人民法官以布尔什维克的耐心，尽力向那些站在他面前的农民说明他们的大血战是野蛮的和犯法的。他们说：

“法官同志，那完全是地界的过错，我们的地界给搞乱了。我们每年都为了那些地界械斗。”

但是有的人还是受了处罚。

一星期以后，丈量队走遍了干草场，在双方争执的地界钉上了一些木桩。一个因为天热和走了许多路而浑身冒汗的上年纪的丈量员，一边卷着他的软尺，一边对保尔说：

“这种事情我干了三十年了。到处都是为了地界引起纠纷。你看看那条划分这些草场的界线，真是荒唐！就是醉鬼走路也比它直些。至于那些耕地呢？一片只有三步宽，这一片绕着那一片，要分清楚它们，简直会把你气疯。还不止这样，这些地是一年年地越分越小——儿子跟他爸爸分了家，一小片又分成了两片。我可以向您担保，再过二十年，这些田地都会变成地界，再也没有可以耕种的地方了。要知道，现在就已经有百分之十的耕地给地界占去了。”

“丈量员同志，”保尔笑着说，“再过二十年，我们连一条地界也没有了。”

那老头子和蔼地向对方笑了笑，说：

“您说的是共产主义社会吧？不过，您要知道，这还是遥远未来的事

情。”

“您听说过布达诺夫卡集体农庄吗？”

“呵，原来您指的是它呀！”

“是呵。”

“我到那儿去过……那究竟是个例外，柯察金同志。”

丈量队的人员继续丈量。两个青年人在钉木桩。两边站着许多农民，他们瞪着眼睛监视着，以保证那些木桩准确地钉在原来的地界上，那条地界现在只剩下零零落落露在草地上、刚刚看得见的几根烂木棍了。

马车夫是一个爱说话的人，他用鞭杆子打了一下瘦辕马，转过身来对乘客们说：

“不知道为什么，本地也搞起来共产主义青年团了。早先没有这玩意儿。这些事情，可以说，全都是那个叫拉基金娜的女教员搞起来的。你们也知道她吧？她还挺年轻，可称得上是个害人精。她把村里的妇女都煽动起来，什么开会啦，组织啦，弄得一刻不得安宁。要是一个人在气头上给老婆一记耳光——老婆不打是不行的，在从前，她只好揉揉脸闭住嘴不做声。现在可不行啦，你还没有碰她一下，她就吵翻了天。她们会说要到人民法庭去告你，那些年纪轻一点的，还会说到离婚，还会向你背各种法律条文。就拿我的老伴甘卡来说吧，她向来是个不爱说话的老婆子，现在也当起代表来了。她也许算是妇女的头目吧，村里的女人都来找她。开头的时候，我很想拿马缰绳好好抽她一顿，后来我决定还是不管她。让她们闹吧！不过，提到管理家务和别的各种事情来，她倒是一个好婆娘。”

他搔着从解开的衬衫下面露出来的毛茸茸的胸脯，随便地在辕马的肚子上抽了一鞭。坐在马车上的两个乘客是拉兹瓦利欣和莉达。他们两个去波杜勃齐都有事情——莉达是去和苏维埃女代表们开会，拉兹瓦利欣是到当地的团支部去安排工作。莉达开玩笑似地问那车夫：

“怎么，难道您不喜欢共青团员吗？”

他摸了摸胡子，慢吞吞地回答说：

“哪里的话，怎么不喜欢……年轻的时候玩一玩是可以的。像演戏或是搞搞别的玩意儿，都没有什么，我自己就喜欢看滑稽戏，要是演得真好的话。起先我们都以为孩子们是在胡闹，可是结果完全相反。别人告诉我，他们对喝酒、撒野这类事都管得挺严格。他们主要是学习。只是他们老反对上帝，要把教堂改成俱乐部。这可就不对啦。为了这件事，老年人就斜眼瞧着共青团员，对他们很不满。别的还有什么呢？我告诉你，他们办得不对的地方就是：只接受村里那些穷光蛋，那些给人当雇工的，或是没有一点儿家业的人。有钱人家的儿子，他们一个也不收。”

马车下了山坡，到了乡村小学的门口。

女工安顿好两个旅客，她自己到干草棚里去睡了。莉达和拉兹瓦利欣开完了很长的会才回到这里来。屋子里很暗。莉达脱下她的皮靴，爬到床上，不一会就睡熟了。但是拉兹瓦利欣的手的粗鲁的触动，惊醒了她——他的动机是十分明显的。她问他：

“你干什么？”

“小声点，莉达，你嚷什么？你知道，我一个人躺着，怪闷的，真是！你难道就想不出比打呼噜更好玩的事情吗？”

“马上撒手，下床去，滚你的！”她猛力地推了他一下。她本来就受不了拉兹瓦利欣那淫猥的笑脸。她现在很想好好地辱骂他一顿，但是她很困，她的眼睛又闭上了。

“你撒什么娇呢？瞧你这个知识分子的扭捏劲儿。你不是贵族女子学校出来的吧？你以为我真地就相信你了？别装傻瓜了，莉达。要是你真懂事，你应当首先满足我的要求，然后你要睡多久都随便。”

他认为没有多说话的必要，就又坐到她的床沿上，伸手去扳她的肩膀，态度很强硬。

“滚蛋！”她立刻惊醒了，接着又说，“告诉你，明天我一定把这件事告诉柯察金。”

拉兹瓦利欣捉住她的臂膀，气愤地低声说：

“我才不怕你的什么柯察金呢。你别不听话，不管你怎样说，反正我要达到目的。”

他们两个斗了一会儿。静静的屋子里发出了清脆的打嘴巴的声音。一下，接着又一下……拉兹瓦利欣闪到一边去了。莉达在暗中摸到了门，就推开门，跑到外面去。她站在月光下，几乎气疯了。

“进来吧，蠢丫头！”拉兹瓦利欣恶狠狠地喊着说。

他带着他的铺盖到屋檐下去，在外面过了一夜。莉达关上门，下了闩，自己蜷成一团躺在床上。

第二天早晨，在回家的路上，拉兹瓦利欣和车夫并排坐着，一根接一根地抽着烟。他心里想：

“这个碰不得的女人十有八九真要去告诉柯察金。瞧，完全是个不懂事的小娃娃！样子倒挺漂亮，可是，什么也不懂。我应当跟她和好，要不然，后患不堪设想。柯察金本来就瞧不起我。”

他调了坐位，坐到莉达的旁边来。他假装难为情的样子，眼睛几乎是忧郁的。他为他的行为做了一番自相矛盾的辩解，而且表示很后悔。结果他成功了，当他们快到小镇的时候，莉达答应不把昨天夜里那件事告诉任何人。

在边境的乡村里，共青团支部一个接着一个地成立起来。团区委会的人员对共产主义运动的这些萌芽非常注意。保尔和莉达整天都在那些农村里活动。

拉兹瓦利欣是不喜欢到农村里去的。他跟那些农村的年轻人合不来，得不到他们的信任，反倒常把事情弄糟。保尔、莉达和农村的青年们交朋友一点也不觉得困难。莉达把农村的少女们团结在自己的周围，

和她们成了好朋友，并且保持着同她们的联系，细致地引导她们对共青团的生活和工作发生兴趣。区里所有的青年们都认得保尔。民兵第二大队吸收了一千六百个快到入伍年龄的青年参加了军事训练。在那些农村的晚会和大街上，手风琴对宣传工作的帮助比什么时候都大。保尔的手风琴使他跟青年们有了交情。他那叫人入迷的琴声，使乌克兰农村的许多青年走上了共青团的道路；这只琴奏起雄壮的军歌时是激烈而热情的，奏起有感情的乌克兰民歌时是亲切而温柔的。青年们倾听着手风琴，倾听着它的演奏者——以前的铁路工厂的工人，现在的政委兼共青团的书记的讲话。年轻的政委的琴声和他对他们所说的话已经在他们心中溶成一个和谐的整体。农村里已经可以听到新的歌声了，各家除了祷告用的诗篇和圆梦的书籍以外，也出现了别的新书。

走私者的处境越来越困难了。他们所要提防的已经不仅是国境的哨兵了，苏维埃政府现在已经有了许多年轻的朋友和真诚的助手。国境附近的团支部的同志们由于渴望亲自捕捉敌人，有时就做得过火一些，结果保尔不得不去援救他们。有一次，波杜勃齐共青团支部书记格里沙·霍罗沃季科，一个蓝眼睛、急性子、坚决反对宗教的好辩论的青年，通过他自己的线索，得到一个消息，知道一批走私物品将在某夜运交当地的磨坊主。于是他召集支部的全体同志，拿他们操练的枪和两把刺刀作武器，由他自己领着，在当天晚上谨慎地包围了磨坊，等待他们要猎取的对象。同时，国家政治保安部的边境哨所也探知了这个走私的消息，并派出了他们的哨岗。于是两方面在夜间发生了误会。多亏保安人员的镇定，共青团员在格斗中没有伤亡。保安机关的人员只是解除了他们的武装，把他们送到四公里外的邻村关起来。

这时候保尔正在加弗里洛夫那里。第二天早上，营长把他刚才接到的报告告诉了他。保尔立刻骑马去营救他的同志们。

保安机关的负责人笑着把经过告诉了他，接着说：

“咱们这么办吧，柯察金同志。他们都是好青年，我们不能委屈他们。但是为着使他们往后不要再插手我们这一部门的工作，你应该吓唬吓唬他们。”

卫兵打开仓门，十一个小家伙从泥地上站起来，难为情地、两脚倒

换着站在那儿。保安机关的负责人生气地摊开两手，说：

“您瞧瞧他们。他们干出了这样的事情，现在我只好把他们送到州里去。”

格里沙一听就动火了：

“萨哈罗夫同志，我们干了什么不好的事情呢？我们只想尽我们的力量帮助苏维埃政府。我们的眼睛老早就盯着那个富农了，可是你们倒把我们当作强盗关起来了。”他说着委屈地把身子扭过去。

保尔和萨哈罗夫两个，好容易板着面孔装腔作势地交涉了一番之后，才结束了这场“吓唬”。

“如果你负责保证他们往后不再到边界上来，而在其他方面协助我们，那么，我就好好地把他们放出去。”萨哈罗夫对保尔说。

“好的，”保尔说，“我可以担保。我想他们以后不会再给我找麻烦了。”

整个支部一路唱着歌回到波杜勃齐去了。这件事情没有声张出去。磨坊主也很快就被逮捕了。这次是依法逮捕的。

德国移民在麦丹别墅一带的森林田庄里过着优裕的生活。那里有一些富农庄院，彼此相距半公里，建筑得很坚固；庄院的房舍旁边都有些附属建筑物，像一些小小的要塞似的。安托纽克匪帮就窝藏在麦丹别墅里。这个沙皇军队的司务长把他的亲属组成了一个“七人帮”，在附近大道上持枪打劫。他们杀人不眨眼，既不轻饶走私商人，也不放过苏维埃政府工作人员。安托纽克的行动诡秘神速。今天劫掠两个农村合作社工作人员，明天又在二十公里以外解除了一个邮递员的武装，把他抢个精光。他和他的伙伴戈尔季比赛，这两个匪首一个比一个坏。州里的民警和保安机关为他们费了不少的工夫。安托纽克就在别列兹多夫附近活动，因此，进城的要道都成了危险的地带。这个匪首非常难以捕捉：当他觉得危险的时候，他就躲到国境线外面去了，过些时候他又出人意料地出现了。每当听到这个难以捕捉的危险的野兽进行血腥的袭击时，利锡增就烦躁地咬着嘴唇。

“这条毒蛇还要祸害我们多久呢？畜生，等着瞧吧，我一定要亲自捉住他！”他咬牙切齿地说。有两次，利锡增抓住了匪徒的新的线索，亲自带着保尔和另外三个共产党员，紧跟追捕，但是，安托纽克还是逃走了。

为了剿匪，州里派了一小队人到别列兹多夫来。负责指挥的人是一个花花公子式的人物，叫菲拉托夫。这个傲慢得像小公鸡似的家伙，不遵守边防军的规则，认为没有向执委会主席报到的必要，竟擅自把他这一小队人开到附近的小村庄谢马基。他带着这一队人在夜里进了村庄，驻扎在靠村边的一个小房子里。这一群全副武装的人来历不明，行动又是那样鬼鬼祟祟，就引起了邻舍一个共青团员的注意，于是他就跑去报告村苏维埃主席。村苏维埃主席事先一点也不知道这支队伍的消息，就以为他们是匪徒，急忙派这个团员骑马向区里报告。菲拉托夫的愚蠢差一点让许多人白白地送了命。利锡增夜里得到关于“匪徒”的情报，马上集合了民警和十来个工作同志，骑马赶往谢马基村。他们迅速地到了那家门前，跳下马，穿过篱笆墙，冲到了房门口。门口的哨兵挨了一枪托之后，像口袋一样倒在地下。房门被利锡增有力的肩膀一撞，哗啦一声开了，接着他们就冲进了一间灯光暗淡的小屋子。利锡增一只手拿着手榴弹，做了个预备投掷的姿势，另一只手紧握着毛瑟枪，他大喊了一声，把玻璃震得直响：

“赶快投降！要不我就把你们炸烂！”

再迟一秒钟，冲进屋里来的人们就会对刚从地板上跳起来的没睡醒的人们扫射几梭子。那个手里拿着手榴弹的人的样子是那样可怕，十来个人的手都举起来了。过了一分钟，当这一小队人只穿着衬衣被赶到院子里的时候，菲拉托夫看见了利锡增胸前的勋章，他才说起话来了。

利锡增气得发疯，愤愤地啐了一口，用极端蔑视的口气骂道：

“脓包！”

德国革命的消息传到区里来了。汉堡巷战的枪声似乎也传到了这里。边境上的人们都激动起来。大家抱着热切的希望读着报纸，十月革命的风从西方吹来了。要求加入红军当志愿兵的申请书像雪片似的递到

团区委来。保尔竭力说服各共青团支部派来的代表，向他们说明苏联是采取和平政策的，它现在不打算跟任何邻国作战。但是没有什么效果。每逢星期天各支部的团员都到镇上来，在神父的大花园里集合举行区团员大会。有一天中午，整个波杜勃齐共青团支部像军队似的排成队伍开到区委会的大院子里来。保尔从窗口望见他们，立刻走出去站在台阶上。以格里沙为首的十一个青年，穿着长靴，背着大袋子，在门口站住了。

保尔吃惊地问：

“格里沙，这是怎么回事？”

但是格里沙只向他丢了个眼色，两个人就走进屋里去。莉达、拉兹瓦利欣和别的两个团员把格里沙围了起来，他把门关上，严肃地皱着他那淡色的眉毛，说：

“同志们，我在进行一次战斗考验。今天我向我们支部的团员们宣布，从区里发来一个电报，不用说这是非常机密的，宣布我国与德国资产阶级的战争就要开始，而且不久还要和波兰资产阶级开战。莫斯科已经发出命令——要所有的团员都上前线，那些害怕的只要写个申请书，就可留在家里。我命令他们不许向任何人提起战争的事情，不过每人都必须自备一个大面包和一块腌肉，没有腌肉的，就带些大蒜或洋葱，一个钟头后在村外秘密集合。我说，我们先开到区里，再由区里到州的中心，在那里领武器。我这一宣布，可真起了作用。他们就向我问这问那，提出各种问题，但是我说：别多问，照我说的做吧！谁要不去，就写个声明书，因为这次出征是志愿的。接着大家就散了，我提心吊胆，恐怕结果一个也不来。要是这样，我只好解散这个支部，到别的地方工作去。我坐在村外等着。不久，一个接着一个都来了。他们有些人是才哭过的，不过竭力掩饰着。他们一共十个人，全都来了，一个逃避的也没有。你们瞧，我们波杜勃齐的支部怎么样！”他高兴地结束了他的话，得意地用拳头捶一下胸脯。

当莉达很生气地开始责备他这一举动的时候，他惊愕地睁大眼睛看着她。

“你教训我干什么呢？这正是一个顶好的考验呀！这就可以把每一个人都认识清楚。为了更像真的，我还想把他们领到州里去呢，可是他们都有点累了。现在让他们回家吧。不过，柯察金同志，你一定给他们讲讲话，要不，这算怎么回事呢？……不来一场演说是不合适的。你就说，动员令已经撤消了，可是他们表现的勇敢精神是光荣的。”

保尔很少到州的中心去。因为出门一次就要耽误好几天，而本地的工作又要他每天都在区里处理。可是拉兹瓦利欣一有机会就到城里去。他每次进城，就把自己从头到脚武装起来，暗暗把自己比作库柏[6]小说里的主人公。他很喜欢做这样的旅行。他一走进森林里，就向乌鸦或是机灵的松鼠开枪，要不，就拦住那些单身的行人，装作真正的调查人员的样子盘问他们：是什么人，从什么地方来，到什么地方去。快到城跟前的时候，这才收起武器，把步枪往干草堆里一埋，手枪藏在衣袋里，像平常的样子走到州团委会去。

“说吧，你们别列兹多夫有什么新闻？”费多托夫问他。

在州团委书记费多托夫的办公室里，永远有满满一屋子人。大家都争先恐后地找他说话。在这种环境里工作，要善于一下子能听四个人说话，回答第五个人的问题，同时手里又写着什么才行。费多托夫非常年轻，可是他在一九一九年就已经入党了。只有在那个战乱的时期，一个十五岁的年轻人才能当上党员。

拉兹瓦利欣对费多托夫的问题随随便便地回答说：

“新闻是说不完的。一天从早忙到晚。所有的漏洞都得去堵。要知道，在那么一个毫无基础的地方，一切都要从头做起。现在我们又建立了两个新的支部。你们叫我来有什么事情？”说着他很老练地坐到靠椅上。

经济部主任克雷姆斯基的视线从一大堆公文上暂时移开了一会儿，回头看了一眼，说：

“我们是叫柯察金来的，并没有叫你。”

拉兹瓦利欣吐出一股子浓烟，然后说：

“柯察金不愿意到这儿来，所以连这样的事情也落到我的头上了……有些书记可舒服了：什么事也不做，只有像我这样的笨驴子，才肯让人骑在背上到处跑。柯察金一到边境去，就是两三个星期不回来，我只得把全部工作担当下来。”

拉兹瓦利欣故意要人觉得，只有他才是区团委最合适的书记人选。

“我总不喜欢这个家伙。”当拉兹瓦利欣离开的时候，费多托夫直率地向州团委别的委员们说。

拉兹瓦利欣的把戏无意中被发现了。有一次利锡增到费多托夫那里去取信（每一个到州里去的人，回去都要把别人的信件捎回去），他们谈了很长时间，于是拉兹瓦利欣便被揭穿了。

“不过，你还是要把柯察金派来让大家见见面，我们都还不认识他哪。”利锡增临走的时候，费多托夫这样说。

“好的，但是有个条件：你们可别打算把他调走。我们是无论如何也不答应的。”利锡增说。

这一年边境上的十月革命节空前热闹。保尔被选为边境上各村十月革命节纪念委员会的主席。在露天大会之后，邻近三个乡村到波杜勃齐来参加大会的五千男女农民，列成了半公里长的游行队伍，由民兵大队和乐队领头，举着大红旗，从波杜勃齐向边界前进。纵队秩序严整，有组织地沿着国境界标向那几个被苏联和波兰之间的国境线分成两半的乡村进发。边境的波兰兵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场面。营长加弗里洛夫和保尔骑马走在最前头，后面响着铜号声，红旗飘动的哗哗声和此起彼伏的歌声！农村的青年男女都穿着他们最好的衣裳。成年人的脸是严肃的，老年人是庄严的，而少女的笑声，像银铃一样传得很远。人群像一条大河似的从肉眼所能看到的远处流来，这水流的堤岸就是国界，但是没有一只脚踏过界线，越出苏维埃的国土。保尔让这一股人的洪流通过身边。在他们中间响起了《共青团之歌》：

从西伯利亚大森林，

到不列颠的海滨，

最强大的力量

是红军！

接着又是女声合唱：

嗨，在那边山岗上，

妇女们收割忙……

红军的哨兵们用欢喜的微笑迎接这游行队伍，波兰士兵却现出了惊慌和羞惭。虽然事先已把这一次沿着国界游行的事正式通知了波兰的指挥部，可是那边仍然显出了相当的惊慌。战地宪兵骑巡队四处巡逻，边界的哨兵比平常多了四倍，此外，还有隐匿在洼地里准备应付任何事变的后备队。但是热闹的、愉快的游行队伍始终在自己的国土上走着，大地上空回荡着他们的歌声。

在一个小丘上站着一个波兰哨兵。苏维埃人民的游行队伍正朝他走去。当进行曲的第一声传进他的耳朵时，他卸下肩膀上的步枪，枪柄碰着脚，向大队行了个敬礼。保尔清清楚楚地听见他说：

“公社万岁！”

看那个人的眼睛就知道他是说这句话的人。于是保尔目不转睛地看着那个哨兵。

一个同志！在波兰军的外套下面跳着的是一颗同情游行群众的心。保尔用波兰话轻声回答他：

“向你致敬，同志！”

那个哨兵落到后面了。在游行队伍经过时，他始终保持敬礼的姿势。保尔几次回头去看那个黑色的小小的身影。前边他又遇见另一个波兰兵。这个人留着灰色的小胡子，四角帽边镀着镍，帽檐下面露出一对呆板无神的眼睛。保尔依然为他刚才听到的那句话所感动，就像是自言自语一样，用波兰话说：

“你好，同志！”

但是没有得到回答。

加弗里洛夫微微一笑。显然，两次说话他全都听到了。

“你的希望太大了，”他对保尔说，“他们在这边界上，除了普通的步兵，还有宪兵。你看见了他的袖章吗？他是个宪兵。”

游行队伍的排头已经走下小丘，朝一个被分成两半的乡村走去。属于苏维埃的那半个村正准备隆重欢迎客人们。所有的人都集合在界河上的小桥附近。青年男女在两旁排队。在波兰方面，屋顶和板棚顶上都挤满了人，他们注意地望着河对岸发生的事情。还有许多农民站在门口或是篱笆旁边。当游行队伍走进青年人排成的夹道时，乐队奏起了《国际歌》。接着，许多青年小伙子和白发老头儿在一个草草搭成的、挂着青翠枝叶的讲台上，发表了一些动人的演说。保尔也用乌克兰语发表了演说。他的每一句话都飘过河去，传到对面那些波兰人的耳朵里。但是波兰当局不让这些演说打动人们的心。一队宪兵用皮鞭赶他们回屋里，还朝屋顶开了几枪。

街道上没有人了。屋顶上的青年也给子弹赶走了。这一切都可以从苏维埃这边看得清楚，大家全皱起眉头。有一个老羊倌被青年们拥到讲台上，他抑制不住内心的气愤，喊着说：

“好！孩子们，你们瞧！他们从前就是这样对待我们的，但是，现在呢，在咱们的乡村里，用鞭子抽打农民的事情已经没有了。咱们消灭了地主，也就消灭了抽打咱们脊梁的鞭子。孩子们，要坚决地拥护咱们现在的政府。我是一个老头子，我不会演说。但是我要对你们说的话倒很多。在沙皇时候，咱们一辈子过着牛马生活，看着那边的人，可真难受……”他用那皮包骨头的手朝小河那面指了一下，就呜呜哭了起来，只有小孩子们和老人们才会这样哭。

接着格里沙走上了讲台。加弗里洛夫一面听着他那激动的演说，一面勒转马头，看看河那边是不是有人把这演说记录下来。但是对岸没有人，连桥头值班的哨兵也撤走了。

“这次不至于向外交人民委员部提抗议了。”他开玩笑地说。

十一月底，一个阴雨的秋夜，匪首安托纽克和他的七个党徒终于恶贯满盈了。这窝豺狼到麦丹别墅参加一个富有的外来地主的婚礼。赫罗林的党员和团员们乘机抓住了他们。

妇女们的闲谈把那些客人来参加婚礼的消息泄漏了出来。全支部十二个人立刻集合，带上他们所有的武器。他们乘车到了麦丹别墅的庄园，同时又派出一个特别通讯员跑到别列兹多夫去报告。通讯员在谢马基村碰到了菲拉托夫的队伍，于是这一队人立刻飞奔而来。这时候赫罗林的青年们已经包围了那庄园，开始和安托纽克匪帮接了火。安托纽克和他的几个党徒躲在一间厢房里，看见人就开枪。他们企图突围，但是赫罗林的青年们把他们赶了回去，还打倒了他们中的一个。安托纽克陷在这样的绝境已经不止一次，可是每次他都安全地脱逃了，手榴弹和黑夜是他的两个救星。也许这回他还能逃脱吧，因为赫罗林支部已经损失了两个人，可是菲拉托夫恰好在这时候赶到了。这样，安托纽克看出，他这回可陷在无路可逃的绝境了。他们从厢房的每个窗户回击包围他们的人，直到天亮时候安托纽克才被捕。七个人一个也没投降。为了消灭这一群狼，牺牲了四个人的性命——其中有三个是新成立的赫罗林共青团支部的团员。

保尔这个大队奉命参加地方部队秋季大演习。大队在一天之内，冒着不停的大雨开到四十公里以外新兵师的宿营地，他们从清早一直走到深夜。大队长古谢夫和政委柯察金是骑马的，他们率领的那八百个准备入伍的青年走到营房，立刻就躺下睡了。新兵师司令部把召集他们这一大队的命令下迟了，第二天清早演习就要开始。这个大队要接受检阅。全队在操场上集合了。过了一会儿，几个骑马的人从参谋部跑来了。这个已经领到服装和枪支的大队，完全变了样子。大队长古谢夫和保尔过去对他们的大队曾花了不少的精力和时间，所以很有信心。当正式的检阅已经完毕，大队表演了操练和变换队形之后，一个面孔挺漂亮但是皮肉松弛的指挥官严厉地责问保尔说：

“您为什么骑马？我们新兵大队的队长和政委在演习的时候都是不许骑马的。我现在命令您把马送到马圈去，徒步参加演习。”

保尔知道，如果不骑马他就不能参加演习，——他的腿甚至连步行

一公里也做不到。可是他怎样向这个身上装饰着许多皮带的、气势汹汹的花花公子解释呢？他仅仅回答说：

“我不骑马就不能参加演习。”

“为什么？”

保尔明白，他没有别的理由可以解释他为什么不能步行，他低声地说：

“我两条腿都肿了，连跑带走一个星期，我实在做不到。其次，同志，我还不知道您是什么人？”

“第一，我是你们团的参谋长。第二，我再一次命令您下马。您要是个残废的话，我可没叫您在军队里服役，这不能怪我。”

保尔好像挨了一鞭子。他猛拉起马辔子，但是古谢夫那强有力的手阻止了他。保尔受到这样的侮辱，忍不住要发作，同时他又竭力克制自己，内心斗争了好几分钟。但保尔已经不再是从前那样的任意由这一部队转到那一部队去的普通战士了。他现在是大队的政委，而这大队当时正在他的后面。他的行动将给全队树立什么样的军纪榜样呢！他并不是为这个花花公子而训练他的部队的。所以他下了马，忍着关节上的剧痛，朝右翼走去。

随后几天的天气都非常好。演习就要结束了。在第五天，演习在最后目的地谢佩托夫卡附近进行。别列兹多夫大队奉命从克里缅托维奇村那面去夺取车站。

保尔对这一带的地形十分熟悉，他把所有的捷径都告诉了古谢夫。大队分为两部分，神不知鬼不觉地作了深入的迂回，包围了“敌军”，喊着“乌拉”，冲入了车站。根据评判人的意见，这次作战是非常成功的。车站已经被别列兹多夫大队占领了，而防守车站的大队，被假定损失了一半的兵员，退到森林里去了。

保尔负责指挥半个大队。他和第三中队的队长和政治指导员正站在大街的中央布置他的兵员，就在这时候，一个红军战士跑到他面前，上

气不接下气地告诉他说：

“政委同志，大队长问你，机枪射手们是否占领了铁路交叉点。评判团马上就要到了。”

保尔和中队长走到道口那边去。团司令部的人员早已在那儿了。他们祝贺古谢夫作战的成功。战败的大队的代表们都狼狈不安地站在那儿，甚至不打算分辩。古谢夫说：

“那不是我的功劳，柯察金是这地方的人，这全是他领我们打的。”

团参谋长骑马走到保尔面前，讥讽地说：

“同志，您的腿走得挺不错呀，看来，您骑马不过是为了出风头吧？”他本来还想多说几句，但是保尔眼睛的表情使他没敢说下去。

他走后，保尔悄悄地问古谢夫：

“你知道他的名字吗？”

古谢夫拍拍他的肩膀说：

“算了吧，别理这个骗子。他的名字好像是叫丘扎宁——革命前是一个准尉。”

保尔那一天好几次竭力回想他曾在什么地方听见过这个名字，但是他怎么也想不起来。

演习完了，大队带着很高的荣誉返回别列兹多夫，保尔实在累垮了，留在家里跟母亲住了两天。他把马留在阿尔焦姆那里。这两天，他每天都睡十二个小时，第三天他到调车场去看阿尔焦姆。在煤烟熏黑了的厂房里，有一股十分熟悉的味道，他好像回到家里似的。他使劲地嗅着煤烟的气味。这种夹着煤烟的空气，他从儿童时期就习惯了，他是在这种气味中长大的，他同它分不开。现在这种东西正在强烈地诱惑着他。他好像丢了什么宝贝似的。他已经好久没有听见火车头的尖叫了。就像碧蓝无边的大海激动着一个久别之后重回海上的水手一样，这火夫和电工待惯了的环境也在呼唤他。他很久不能够控制这种感情。他和他

的哥哥谈得很少。他发现阿尔焦姆的额上又添了一条皱纹。阿尔焦姆正在一个移动式锻工炉旁边干活。他已经有了第二个孩子。他的生活显然是很困难的。虽然阿尔焦姆没有说出来，但是这已经是十分明白的事情。

他们两个在一起干了一两个钟头的活就分别了。在路口，保尔勒住马，回头向车站望了很久，然后给了黑马一鞭子，在森林里的路上飞跑起来。

在森林里走路现在很安全了。大小匪帮已经全被苏维埃当局肃清了，他们的巢穴也都被烧毁了，因此本区各乡村的生活平静多了。

中午保尔骑马跑进了别列兹多夫。莉达在区委会的台阶上高兴地迎接了他。

“你到底回来了！没有你我们可真寂寞。”她说着就抱住他的肩膀，跟他一起走进屋里去。

“拉兹瓦利欣在什么地方？”保尔一边脱着大衣，一边问她。

莉达有点不高兴地回答说：

“不知道。呵，想起来了！他早上说，他要到学校去代你上政治课。他说这是他分内的事，不是柯察金的事。”

这个消息使保尔感到惊讶，也很不愉快。他一向就不喜欢拉兹瓦利欣。

“这个家伙又想到学校里去打什么主意呢？”保尔不高兴地想着。

“得，让他去吧。你说吧，你们这儿有什么好消息吗？你到格鲁舍夫卡去过吗？那里的同志们的情形怎样？”

保尔坐在沙发上，揉着他那两条疲倦不堪的腿。莉达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了他。

“前天，”她说，“已经批准拉基金娜作候补党员了，这一定可以大大

地加强我们波杜勃齐的支部。拉基金娜是一个很好的姑娘，我十分喜欢她。你瞧，教师们已经开始发生变化，他们有些人已经完全转到我们这边来了。”

晚上，有三个人常常在利锡增的房子里围着大桌子坐到深夜。这三个人是：利锡增本人、保尔和新任区党委书记雷奇科夫。

那扇通卧房的门是关着的。安妞特卡和利锡增的妻子已经睡着了，而他们三个人还在那里一齐低着头研读一本不厚的书。利锡增只有在夜里才有工夫读书。每当保尔晚上巡视了各村回来的时候，他都到利锡增这儿来，知道那两个人学到他前头了，他心里很难过。

有一天，从波杜勃齐传来了消息：格里沙在夜里被人暗杀了。保尔一听到这消息，忘记了腿疼，只几分钟便走到了执委会的马圈。他用疯狂的速度备好马鞍，随后便用马鞭从两边猛抽着马肚子，向国境跑去。

格里沙躺在村苏维埃的宽大的屋子里一张桌子上，桌子周围铺着绿叶，一面红旗覆盖着他。在上级负责人到来之前，任何人都不许进去；一个国境卫兵和一个共青团员站在门口守卫。

保尔走了进去，掀开了那面红旗。格里沙躺在那儿，头歪向一旁，面色像黄蜡一样，眼睁得很大，还保留着临死前的痛苦表情。他的后脑勺给锐利的凶器击碎了，现在脑袋正枕着枞树的绿叶。

是谁杀害了这个青年呢？他是独生子，母亲是寡妇，父亲从前在磨坊主那里当长工，后来是村里的贫农委员会委员，已经为革命而牺牲了。

那可怜的老妇人听见孩子死了的消息，立刻昏倒了，现在还是不省人事。她的邻居们正在看护她。她的儿子默默地躺在那儿，没来得及说出自己是被谁害死的。

格里沙的死震动了全村。这共青团的年轻领导人和农村劳动者的保护人在村里的朋友远比敌人多。

拉基金娜为他的牺牲很伤心，她在房子里不住地哭；当保尔跑去看

她的时候，她甚至连头都没有抬起来。保尔沉重地坐在一只椅子上，低声地问她：

“拉基金娜同志，你想是谁杀害他的？”

“除了磨坊主那一伙，还有谁！”她说，“要知道，格里沙开始卡这帮走私犯的脖子呀。”

两村所有的人都来参加格里沙的葬礼。保尔领着他的大队和所有的共青团员来和他的同志诀别。加弗里洛夫把二百五十名边防军排列在村苏维埃前面的广场上。在悲凄的哀乐声中，他们抬出那个覆盖着红旗的棺材，把它放在广场上。在那里，在内战时期人们埋葬布尔什维克游击队员的坟墓旁边，已经掘好了一个安葬他的墓穴。

格里沙的死使他生前尽力保护的那些人更加密切地团结起来了。贫雇农青年都表示愿意给团支部以全力的支持，每个演说的人都愤怒地请求处死那些凶手，抓住他们，带他们到这个广场上来，在这坟墓旁边当众审判，好让每一个人认清敌人的面目。

接着他们放了三排枪，又在那新掘的墓穴里铺了新砍下来的常青树枝。当天晚上，支部选出了新的书记，那就是拉基金娜。同时保尔从国家政治保安部的边境哨所得到了消息，说他们那边已经找到了捉拿凶手的线索。

一星期后，第二届区苏维埃代表大会在别列兹多夫戏院开幕了。利锡增非常严肃地、庄重地开始了自己的报告：

“同志们，我很高兴能够向本届大会报告以下的情况：过去一年里我们取得了很大的成就。我们已经在本区牢固地建立了苏维埃政权，并且彻底肃清了所有的匪帮，打击了走私活动。农村贫农的组织已经壮大，共青团也壮大了十倍。同时，党的组织也发展了。最近富农在波杜勃齐杀害了我们的同志格里沙，这件案子已经破获了，凶手是磨坊主和他的女婿，他们都已经被捕了，不久就要由省法院的巡回法庭加以审讯。许多村的代表团已经向主席团提出建议，要求大会通过一个决议案，请求把这些杀人的匪徒判处死刑……”

会场立刻响起了震耳的呼声：

“赞成！把苏维埃政权的敌人判处死刑！”

莉达在一个侧门的门口出现了，她向保尔招手。

在走廊上，她把一封上面盖着“急件”字样的信交给他。他拆开了。

别列兹多夫共青团区委会，抄送区党委会。省委决定从区里调回柯察金同志，另委派他担任重要的共青团工作。

保尔不得不和他做了一整年工作的那个区告别了。区党委在最近的一次会议上讨论了两个问题：第一，批准柯察金同志转为正式党员；第二，在解除他的共青团区委书记职务的时候，对他的品格和工作能力作出鉴定。

利锡增和莉达紧紧地握着他的手，亲切地拥抱了他，当他的马由院里走到街上的时候，十几支手枪齐放，向他致以告别的敬礼。

[1] 拉辛（？—1671），一六六七至一六七一年俄国农民起义领袖。

[2] 普加乔夫（1742—1775），一七七三至一七七五年俄国最大一次农民起义的领袖。

[3] 钉着四个大的明口袋的军服上衣，因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的英国将军弗伦奇而得名。

[4] 英国小说家柯南道尔（1859—1930）的侦探小说中的主人公。

[5] 路易·布斯纳（1847—1910），法国作家，著有冒险小说及历史小说多种。

[6] 库柏（1789—1851），美国作家，写过多种航海小说和冒险小说，著名的有《最后的莫希干人》、《大草原》等。

5

电车的发动机使劲地隆隆响着，拖着车厢沿着丰杜克列耶夫大街向上爬。它在歌剧院门前停下。从车里走出来一批年轻人，接着电车又继续向上开走了。

潘克拉托夫催着落在后面的同伴说：

“快走吧，弟兄们！我们已经迟到了。”

到歌剧院门口的时候奥库涅夫才赶上他。

“还记得吧，伊格纳特，三年以前我们也是这样到此地来的。那时候，杜巴瓦带着一批‘工人反对派’回到我们队伍里来。那次晚会开得很好。今天我们又要和他斗一斗了。”奥库涅夫说。

他们在入口向检查人员出示了证件，就走进大厅，这时潘克拉托夫回答奥库涅夫说：

“是的，杜巴瓦的历史又在这个老地方重演了。”

有人发出“嘘”的声音，让他们肃静。他们只好就最近的位子坐下，因为下午的会议已经开始了。台上有一个女同志在讲话。

潘克拉托夫用胳膊肘碰了奥库涅夫一下，低声说：“我们来得刚好，就坐下吧，听听你的妻子说些什么。”

“……不错，我们在讨论会上花了许多时间和精力，但是，凡是参加了这种讨论的青年，都学到了许多东西。我们非常高兴指出一件事实，就是，在我们的组织里，托洛茨基分子已经被击溃了。他们没有理由埋怨，说没有给他们说话的机会，没有给他们充分发表意见的机会。不，完全相反：他们滥用了我们给他们的活动自由，做出了一连串最严重的破坏党纪的事情。”

塔莉亚非常激动，一绺头发落到她脸上，妨碍了她说话。她用力把头向后一甩，又继续说：

“我们在这里听到各区的代表同志的讲话，他们都谈到托洛茨基分子所采用的那些手段。就在这次大会上，托洛茨基分子的代表也相当多。各区有意地发给他们出席证，让大家在全市党代表大会上再一次听听他们的意见。假使他们自己不愿多说，那可就不能怪我们了。他们在各区和各支部遭到的彻底失败，已经使他们得到了一些教训。他们很难再跑到这个讲台上，把昨天说过的话再重复一遍了。”

忽然，在池座右角有一个尖锐的声音打断了塔莉亚的话：

“我们还要说话的！”

塔莉亚转过身去。

“好吧，杜巴瓦，就请你到台上来说说吧，我们大家都听听。”她这么提议说。

杜巴瓦用凶狠的目光盯着她，气愤地撇着嘴唇。

“时机一到，我们就要说话！”他大叫了一声，并且想到了他昨天在自己那一区里所遭受的惨痛失败。

会场上发出了不满意的声音。潘克拉托夫再也忍耐不住了，他说：

“怎么？还想再一次动摇党的基础吗？”

杜巴瓦听得出这是谁的声音，但是他甚至连头都没有回一下，只是紧紧地咬着嘴唇，把头低下。

塔莉亚继续说：

“杜巴瓦本人就可以作为托洛茨基分子破坏党纪的鲜明例证。他是我们共青团的一个老工作人员，好多人都知道他，尤其是兵工厂的工人更知道他。杜巴瓦是哈尔科夫共产主义大学的学生，但是我们大家都知道，他和什科连科在这里已经待了三个星期了。在学校里功课正忙的时候，他们跑到这儿来干什么呢？城里没有一个区他们没去讲演过。不错，什科连科最近几天已经开始清醒了。是什么人派他们到这儿来的呢？除了他们之外，这里还有许多从各种组织来的托洛茨基分子。这些

人从前都在本地做过工作，这次跑到这里来的目的就是给党内斗争煽风点火。他们所属的党组织是否知道他们都在什么地方呢？当然不知道。”

大会期待着托洛茨基分子出来承认自己的错误。塔莉亚尽力想启发他们承认错误，她仿佛不是在主席台上讲话，而是在作同志间的私人谈话，她说：

“大家该还记得，三年以前，也就是在这个地方，杜巴瓦和从前的一批所谓‘工人反对派’回到我们队伍里来了。大家还记得他当时说的话：‘党的旗帜永远不会从我们手里掉下去。’还不到三年，它已经从杜巴瓦手里掉下去了。是的，我要这样宣布——党的旗帜是从杜巴瓦的手里掉下去了。因为他说‘时机一到，我们就要说话’的意思，就是他和他的同伙——托洛茨基分子，还要继续走他们错误的道路。”

在后排有人说：

“让屠弗塔谈谈晴雨表吧，他是他们的气象学专家。”

会场上掀起一阵激愤的声音：

“不要开玩笑！”

“让他们答复：他们是否停止反党的斗争？”

“让他们说出来，反党的宣言究竟是谁写的？”

会场的情绪越来越激愤，主席不断地摇着铃子。

在嘈杂的人声中，一点也听不清塔莉亚的话，但是这阵暴风雨很快就过去了，她的话又听得见了：

“我们从各地接到同志们的来信——他们都支持我们，这一点使我们非常兴奋。现在让我把这些来信中的一封给大家读一段。这是奥莉嘉·尤列涅娃写来的，在场的人有不少都是认识她的，她现在是共青团州委会的组织部部长。”

塔莉亚从一大包信件中抽出了尤列涅娃的信，很快地看了一下，接

着读道：

“日常工作已经停顿了，四天以来，常委会的人都到各区去了，因为托洛茨基分子发动了空前激烈的斗争。昨天发生了一件使整个组织都非常愤慨的事情。反对派在城里任何支部里都没有得到大多数的支持，就决定集中力量，在州军委会支部里大干一下。这个支部包括州计划局和工人教育处的党员在内，一共有四十二个人，但是当地所有的托洛茨基分子都集拢到这里来。我们从来还没有听过像在这次会议上听到的那样反党的言论。军委会的一个人竟公然说：‘假使党机关不投降，我们就用武力消灭它。’而那些反对派对这种话，竟报以热烈的掌声。当时，柯察金就走上台去说：‘你们既然都是党员，怎么能对这个法西斯主义者鼓掌呢？’但是他们不让柯察金继续说下去，故意把椅子弄得咚咚地响，大声喊叫。这个支部的几个党员对这种流氓行为非常愤慨，坚决要求让柯察金说下去。但是，当保尔刚刚要开口的时候，又是一阵捣乱。于是保尔向他们喊着说：‘瞧瞧你们的好民主！无论你们怎样胡闹，我还是要说下去！’当时就有几个人捉住他的手，想把他从主席台上拉下来。这简直是野蛮的举动。保尔一面把他们推开，一面继续往下说。可是，他到底被拉下讲台，从旁门被推到楼梯上去了。有一个流氓还把他的脸打出血来。那个支部的人几乎全体退出了会场——这件事使不少的人睁开了眼睛……”

塔莉亚说完就走下了主席台。

谢加尔在省党委会当宣传鼓动部部长已经两个月了。现在他正和托卡列夫并排坐在主席团的位子上，倾听着市党代表大会代表们的发言。当时发言的还只是那些在共青团里工作的年轻党员。

“这几年来，他们成长得多么快呵！”谢加尔心里想。

“这些反对派已经招架不住了，”他向托卡列夫说，“重炮还没有拉出来，青年们就把托洛茨基分子击溃了。”

屠弗塔跳上了主席台。全场对他发出一阵不满的喧嚷声和短暂的哄笑声。屠弗塔把脸转向主席团，想对这种欢迎提出抗议，可是会场这时已经安静下来了。

“这里有人叫我气象学专家，但是，多数派同志们，你们就是这样来讥笑我的政治观点吗？”他气愤地一口气说了出来。

一阵哄堂大笑掩盖了他的声音，他愤慨地把会场的情形指给主席团看。

“不管你们怎样笑，我还是要说——青年就是晴雨表。列宁就有好几次这样说过。”

会场立刻沉静了。

“列宁怎样说的？”会场里有人问。

屠弗塔更有精神了。他说：

“当准备十月起义的时候，列宁就下过命令，把那些坚定的青年工人都召集起来，武装他们，派他们和水兵们一块儿到最重要的岗位上去。你们要不要我把这一段读给你们听听？我这里有全部引文的卡片。”说着他就去开皮包。

“我们知道这个！”

“列宁关于团结的问题是怎样写的？”

“关于党的纪律是怎样写的？”

“列宁在什么地方要青年和党对立过？”

屠弗塔回答不出来了，他只好换一个题目：

“刚才塔莉亚读了尤列涅娃的信。我们不能为某一些讨论会上的若干反常现象负责。”

和什科连科并排坐着的茨维塔耶夫非常气愤地轻轻向什科连科说：

“这个蠢小子热心得太过分了！”

什科连科也非常气愤地轻轻回答说：

“是呵！这个蠢货准会把我们彻底拖垮。”

屠弗塔的又细又尖的声音继续刺着人们的耳朵：

“既然你们组织了多数派，那我们也就有权利组织少数派！”

会场里掀起了一阵暴风雨般的喊声。

屠弗塔的话被愤怒的喊叫声淹没了。

“你说什么？还想再分成布尔什维克和孟什维克吗？！”

“全俄共产党并不是国会。”

“他们是为那些人——从米亚斯尼科夫到马尔托夫[1]——卖力的！”

屠弗塔就像游泳一样挥动着双手，急急忙忙地说：

“我还是要说，应当有小组织的自由。不然的话，我们具有反对意见的人，怎样才能为自己的见解去和有组织的、由铁的纪律团结起来的多数派做斗争呢？”

会场里的吵嚷越来越厉害了。于是潘克拉托夫站起来喊着说：

“让他把话说完，听听这些话倒也有好处！他把另外一些人想说而没有说的话，都给倒出来了。”

会场又沉静了。屠弗塔也发觉他说走了嘴，恐怕现在还不该说这种话。他的思想一转，慌忙换了话题，急急忙忙结束了他的讲话：

“当然，你们可以开除我们，让我们靠边站。这种情形现在已经开始了。我已经从团省委被排挤了出来。没有关系，很快就可以看到究竟谁是谁非了。”说完他就跳下主席台，走到会场里。

杜巴瓦接到茨维塔耶夫一个纸条：

“德米特里，你马上接着到台上去讲话。当然，这已经是无补于事了。我们在这里显然已经打了败仗。但是屠弗塔的话必须纠正。他简直是个胡说八道的混蛋。”

杜巴瓦请求发言，并立刻得到了允许。

他走上主席台的时候，整个会场都静悄悄地等待着。这种讲话前的沉寂本来是常有的现象，现在却使杜巴瓦感到这是大家对他冷淡和敌视的表现。他已经没有前些日子在各支部里发言的那股劲头了。他的气焰已经一天比一天低落，现在就像冷水浇过的篝火一样，只冒着呛人的黑烟了，——这种烟就是被无法掩饰的失败和老朋友们无情的反对所损伤的病态的自尊心，也是一种死不肯承认错误的顽固心理。他已经决心蛮干到底，虽然他明知道这样一来，只有和大多数同志离得更远。他发言的时候声音很低，但是非常清楚。

“我请求大家不要打断我的话，或是提出什么问题来反驳我。我想把我们的立场好好地申述一下，虽然我早就知道这是没有用处的，因为你们是多数。”

当他结束讲话的时候，会场里就像爆炸了一颗手榴弹似的。飓风般的喊声向杜巴瓦袭来。愤怒的呼喊像皮鞭子似的打着他的脸：

“可耻！”

“打倒分裂者！”

“够了！少说点诽谤的话吧！”

他走下主席台的时候，又是一阵嘲弄的哈哈大笑陪送着他。这种哈哈大笑更使他沮丧。要是愤怒地大吼大叫倒使他好受一点。因为这是讥笑他，正像讥笑一个唱得走腔掉韵的三等演员似的。

“现在请什科连科发言。”主席说。

什科连科站起来说：

“我拒绝发言。”

坐在后排的潘克拉托夫用他那低沉的声音说：

“我请求说几句话！”

根据潘克拉托夫的声音，杜巴瓦已经了解到他的情绪。这个码头工人，只有当他感觉到被什么人很厉害地侮辱了的时候，说话的声调才是这样的。于是杜巴瓦一面用忧愁的眼光瞧着这微微驼背的、身躯高大的人迅速地走上主席台，一面感到心神不安。他知道潘克拉托夫要说什么话。他想起了昨天他在索洛缅卡区和一些老朋友们相遇的时候他们怎样诚恳地劝他脱离反对派。当时和他在一起的还有茨维塔耶夫和什科连科。大家是在托卡列夫那里聚会的。在场的有潘克拉托夫、奥库涅夫、塔莉亚、沃林采夫、泽列诺夫、斯塔罗维洛夫、阿尔丘欣。杜巴瓦对他们说的希望恢复团结的话，一味地装聋作哑。话谈得正热烈的时候，他竟和茨维塔耶夫一同走开了，用这来表示他不愿承认自己的错误。可是什科连科没有走。现在他又拒绝发言。“这个软弱无能的知识分子！显然，他们把他说服了。”杜巴瓦忿忿地这样想。在这狂热的斗争中，他失去了所有的朋友。在共产主义大学里，他和扎尔基的多年的友谊破裂了，因为扎尔基曾在党委会激烈地反对“四十六人声明”。后来，他们的意见分歧越来越厉害，他和扎尔基连话也不说了。在这以后，他好几次在自己的寓所里看见扎尔基——他是来找安娜的。安娜在一年以前作了杜巴瓦的妻子。他们两个人各有各的房间。杜巴瓦认为安娜之所以不赞同他的见解，他和安娜的关系之所以比较紧张，而且越来越恶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扎尔基成了她的常客。这倒不是由于嫉妒，而是安娜和扎尔基的友谊使杜巴瓦非常不满，因为他已经不和扎尔基说话了，安娜倒和他来往。后来他终于把这话对安娜说了，这就发生了一场非常厉害的

争吵，他们之间的关系也变得更紧张了。他这次到这里来，事先就没有告诉她。

潘克拉托夫的演说打断了他的思绪。

“同志们！”他把这个词说得特别清楚而响亮。他登上主席台，站到台前沿。“同志们！我们九天以来都在听着反对派的发言。我老实说，他们已经不是战友，不是革命的战士，不是和我们共同斗争的阶级弟兄了。他们的言论是含着深深的敌意的，是不可调和的，是恶毒的，是有意诽谤的。同志们，这是诽谤的言论！他们骂我们布尔什维克是党内专制的拥护者，是出卖本阶级和革命利益的人。他们诽谤我们党内那些真正优秀的、经过考验的人和光荣的老布尔什维克战士，那些培育了全俄共产党、教育了全俄共产党的人们，那些曾在沙皇专制的监牢中受尽折磨的人们，那些追随列宁同志跟国际上的孟什维主义以及托洛茨基作无情斗争的人们。他们说这些人都是党的官僚主义的代表。要不是敌人，哪一个能说出这样的话来？难道党和它的机关不是一个整体吗？大家想想，这是什么话？当我们的队伍正被敌人包围的时候，竟有人唆使青年红军战士去反对他的指挥官、政委，以及司令部，我们怎样称呼这种人呢？比方说，我今天是个车工，按照托洛茨基分子的意见，还可以算是一个‘正派’人，可是明天我作了党委会的书记，就是一个‘官僚’和‘党老爷’了！这是什么话？！同志们，怎么能不叫人奇怪呢？在那些自称反对官僚主义和拥护民主的反对派中间，恰恰就有一些官僚：比方说，不久以前因为犯了官僚主义而被解除工作的屠弗塔，以其‘民主’而在索洛缅卡特别著名的茨维塔耶夫，或是那个曾经因为在波多尔区使用强迫命令方法和高压手段而三度被省委解除工作的阿法纳西耶夫，都是这种人。凡是受过党的处罚的人，现在都结合在一起进行反党的斗争，这是事实。关于托洛茨基的‘布尔什维主义’是什么货色，让那些老布尔什维克去说吧，他们知道得更清楚。现在必须让青年们都知道托洛茨基反对布尔什维克的斗争的历史，知道他经常从这个阵营倒向另一个阵营的情形。反对反对派的斗争已经团结了我们的队伍。这种斗争在思想上使青年们坚强起来了。在反对小资产阶级倾向的斗争中，锻炼了布尔什维克党和共青团。反对派里那些歇斯底里的恐慌病患者，正预言我们在政治上和经济上要破产。我们的未来会证明这种预言的价值的。他们要求我

们把老布尔什维克，像托卡列夫这样的同志，都送到机器旁边去，而让杜巴瓦这类把反党的斗争看做英雄行为的破晴雨表来接替老同志的位置。不，同志们，我们才不这样蠢呢。老年人是需要人来接班的，然而不是把岗位交给那些一遇到困难就疯狂地攻击党的路线的人。我们绝不允许任何人来破坏我们伟大的党的团结。老战士和青年近卫军永远不会分裂的。我们在列宁的旗帜下和小资产阶级倾向所作的斗争，一定会得到胜利！”

潘克拉托夫走下讲台，全场热烈地对他鼓掌。

第二天，在屠弗塔家里聚集了十来个人。杜巴瓦说：

“我和什科连科今天就要回哈尔科夫去了。我们在这里已经没有什么事情可做了。你们千万不要散伙。咱们现在只有等待局势的转变。很明显，全俄共产党代表大会将要谴责咱们，不过，要是说马上就会镇压咱们，我觉得还早。多数派已经决定还要在工作中考验咱们一次。现在，特别是在这次大会之后，还要再搞公开斗争，这就会被党开除，咱们决不采取这种行动计划。将来究竟怎样，现在还很难说。似乎，再没有什么可说的了。”于是杜巴瓦站起来就想走。

薄嘴唇的瘦子斯塔罗维洛夫也站了起来，卷着舌头结结巴巴地说：

“德米特里，我不明白你的意思。怎么？是不是大会的决议我们可以不服从呢？”

茨维塔耶夫粗暴地打断他的话：

“形式上——还得服从，要不，他们就会收回你的党证。将来怎么办，我们要看风转舵。现在可以散会了。”

屠弗塔坐在椅子里不安地晃了一下。什科连科愁眉不展，脸色苍白，眼睛周围因为失眠而发青。他正坐在窗边啃指甲。当茨维塔耶夫说到末了几句话的时候，他停止了他那苦恼的动作，转过身来，突然气愤地粗声对大家说：

“我反对这一套。我个人认为大会的决议我们必须服从。我们已经申

述了自己的意见，大会既然作出了决议，我们就得服从。”

斯塔罗维洛夫用赞同的眼光看了看他，小声说：

“我的意思也是这样。”

杜巴瓦用眼睛盯着什科连科，故意用讽刺的口吻说：

“你爱怎样就怎样好了，并没有人管你。你还有机会到省代表大会上去‘检讨’。”

什科连科一跳站了起来。

“你这是什么话，杜巴瓦同志！我老实说，你这些话只能推动我离开你，使我不得不仔细考虑昨天的立场。”

杜巴瓦向他挥手说：

“你只可以走这条路了。去检讨吧，现在还不晚。”

于是杜巴瓦和屠弗塔等人握手告别了。

杜巴瓦走后，什科连科和斯塔罗维洛夫马上就离开了。

一九二四年这历史上特别冷的一年来到了。正月里满地是雪，非常冷。从下半个月起，又刮着暴风，下着连绵不断的大雪。

西南的铁路线都埋在雪底下了。人们不得不和这残暴的天灾进行斗争。

扫雪机的铁犁头钻进山样的积雪里，给列车开出一条路来。严寒和暴风雪毁坏了表层结了冰的电报线，在十二条线里，只有印欧线和其他两条直通线还可以通报。

在谢佩托夫卡车站的电报房里，三架莫尔斯电报机嗒嗒响着，只有内行人的耳朵才能听懂这不间断的语言。

两个女报务员都是年轻的，她们从开始工作到现在，至多才收过两

万米长的电报纸条，但她们的同事里有一个老头子却已收了二十万米的电报纸条了。他不像她们那样皱着眉头读那些纸条，拼那些难解的字母和句子。他只倾听着那机器的嗒嗒的响声，就把字一个一个地写在电报纸上。他正根据音响，收着电报：

“发往所有各站，发往所有各站，发往所有各站！”

他一面记下这些字，一面想道：“这大概又是一个关于和积雪斗争的通知。”这时候，风正在户外呼啸，一团一团的雪片直向窗户上扑来。他觉得仿佛有什么人在外面敲着窗子，他的眼睛朝发声的地方望去，不由地欣赏起玻璃窗上那美丽精巧的霜花。世上决没有人能做出这么精致的雕刻，这么一种独出心裁的枝叶花纹。

这景致吸住了他，他不听那机器的响声了。等他回过头来的时候，已经积了不少的纸条，于是他急忙拿起来读：

“一月二十一日下午六时五十分……”

他慌忙记了下来，把纸条丢开，然后又用手托着头，开始倾听：

“在高尔克逝世……”

他缓缓地记下来。他一生听到了无数的喜报和讣闻，总是他最早听到别人的快乐和悲哀的消息。他对那些简略而不完整的短句的意义，早已完全不假思索了；他只是收下来，把它记在纸上，一点也不注意它的内容。

现在又是某一个人死了，有人正在把这消息告诉其他人。他完全忘记了这电报的开头的话：“发往所有各站，发往所有各站，发往所有各站！”收报机继续滴嗒地响着，老报务员把那些滴嗒声译成了文字：“弗……拉……基……米……尔——伊……里……奇……”这几个字并没有引起他的注意，他安心地坐在那里，也有点疲倦了。他想，在某一地方，某一个叫做弗拉基米尔·伊里奇的死了，而他正在把那悲惨的消息记下来，准备通知谁。有人将因为绝望和忧伤而号哭；但是这都和他无关，他只是一个局外的旁观者。收报机继续响下去，几点之后是一划，又是几点，又是一划，这老人从那些熟识的滴嗒声中，已经知道这

个字的第一个字母，于是他在格子纸上写下字母Л。在这个字母之后，他又写下第二个字母Е。在Е之后，他小心地写了一个Н，随后又添上一个И，最后一个字母Н已经是自动地写出来的了。

收报机打出了间隔，老报务员的眼睛只用十分之一秒钟的时间在他所写下来的字母上一瞥，——ЛЕНИН（列宁）。

收报机还继续滴嗒响下去，可是这老报务员方才碰到的那个熟识的名字再次出现在他们的脑海里。他又把那最后几个字母看了一看——列宁。怎么？……列宁？……他的眼睛注视着那电报的全文。他瞪着那些字，看了一会儿。于是，在他三十二年的工作过程中，他第一次不相信自己所抄下的电文了。

他核对了三次，看来看去还是那句话：弗拉基米尔·伊里奇·列宁在高尔克逝世。那老头子从座位上跳起来，手里拿着那螺旋形的纸条儿，狠命地瞪着它。两米长的小纸条证实了他不能相信的消息！他把死人一般苍白的脸转过来对着他那两个女同事，她们听到了他的吃惊的喊叫：

“列宁逝世了！”

这惊人的噩耗从敞开的大门溜出了机器房，又以狂风一样的速度闯进了车站，冲到暴风雪里，在铁路线和交叉点上面旋卷着，然后像一阵刺骨的冷风，吹入了调车场那一扇半开的大铁门。

在调车场里，有一辆火车头正摆在一号修理地坑上面；小修队正在修理它。波利托夫斯基老头子亲自走进车头下面的地坑里，把损坏的地方告诉钳工们。勃鲁扎克和阿尔焦姆两个正忙着把弯了的炉条锤直。勃鲁扎克钳住炉条，把它放在砧子上，阿尔焦姆就用铁锤锤它。

近几年来，勃鲁扎克已经老了许多，他所经历的一切已经在他额上刻了一条很深的皱纹，额角的头发也白了，他的背也驼了，那对深深凹进去的眼睛老是现出忧郁的神色。

有一个人突然从开着的门缝挤进来，在傍晚的昏暗中看不清是谁。打铁声掩住了那个人的第一声叫喊，但是当他走到火车头周围的人们跟前的时候，阿尔焦姆的铁锤突然在空中停住了。

“同志们！列宁逝世了！”

那铁锤缓缓地从他肩膀上落下来，阿尔焦姆的一只手轻轻地把它放在水泥地上。

“你说什么？”阿尔焦姆的手像一把钳子似地抓住了带来这惊人消息的人的皮外套。

这个浑身是雪的人沉重地喘着气，用低沉而伤心的声音说：

“真的，同志们，列宁逝世了……”

因为那个人没有高声喊叫，这回阿尔焦姆才明白这个可怕的消息是真的，他马上仔细看一看那人的脸：原来这是党支部的书记。

人们从地坑里爬上来，沉默地听着那个世界著名的人逝世的消息。

在大门那边，一个车头吼叫起来，使他们哆嗦了一下。车站边上又有一个车头立刻吼叫起来，然后又是第三个车头……发电厂的汽笛也随着像炮弹飞啸一样地尖叫起来，附和着机车的不安的强大的吼叫声。一列即将开往基辅的客车，它那快速而漂亮的C型机车拉响了铜钟，清脆的钟声又淹没了别的声音。

谢佩托夫卡——华沙直达列车的波兰机车上的司机知道了这些汽笛声的意义，他又倾听了一会儿，就慢慢地举起手拉下那放开汽笛活塞的小铁链。这倒把国家政治保安部一个工作人员吓了一跳。那个波兰司机知道，这是他最后一次拉汽笛了，往后他再也不能在这个车上干活了，但是他的手仍然没有离开那小铁链，他的机车的汽笛声把那些坐在包厢软席上的波兰外交信使和外交人员吓得惊慌地跳起来。

调车场里挤满了人。他们从所有的门拥了进来，当那巨大的修理厂挤满人的时候，在悲痛的沉默中有人开始讲话了。

讲话的是谢佩托夫卡州党委书记、老布尔什维克沙拉勃林。

“同志们！全世界无产阶级的领袖列宁死了。党遭受到了一个无可补救的损失，——那个缔造了布尔什维克党和教导它对敌人进行不妥协的

斗争的人与我们永别了……党的和我们阶级的领袖的逝世，应当是号召我们无产阶级的优秀的子弟们加入我们队伍的号角……”

哀乐声响起来了，几百个人都脱下帽子，连十五年来没有流过眼泪的阿尔焦姆，也感到他的喉咙哽咽起来，他那宽大的肩膀正在颤动。

铁路工人俱乐部的墙壁好像受不住那么多人的推挤似的。外面冷得刺骨，门口两棵云杉都蒙上了厚雪，结了冰柱，但在大厅里，由于荷兰式炉子的热气和六百个参加党所召开的追悼大会的人们的呼吸，空气很闷热。

大厅里没有惯常的喧嚷声和谈话声。巨大的悲伤让大家的声音都哑了，他们只是低声地谈话，而且从几百双眼睛里都可以看到悲伤与不安，就像这是一群失去了有经验的领航员的船员一样，那领航员已被狂风卷到海里去了。

党委会的委员们沉默地走上主席台，坐在桌子旁边。矮胖的西罗坚科小心地拿起一只铃，只轻轻一摇就放下了。这已经够了，会场逐渐被难堪的沉寂笼罩了。

报告完了以后，党委书记西罗坚科立刻站起来。他宣布了一件事，这种事在追悼会上宣布是很少有的，但是任何人都没有感到惊奇。他说：

“有一批工人请求大会考虑他们的入党申请，在申请书上签名的有三十七人。”他接着就念那个申请书：

西南铁路谢佩托夫卡站布尔什维克共产党组织：我们领袖的逝世号召我们加入布尔什维克的队伍。我们请求在今天的大会上审查我们，并接受我们加入列宁的党。

在这下面是两行签名。

西罗坚科念着，每念完一个名字就停顿几秒钟，让听众有时间记住那熟悉的名字。

“波利托夫斯基，斯塔尼斯拉夫·齐格蒙多维齐，——火车司机，工龄三十六年。”

会场发出一片赞成声。

“柯察金，阿尔焦姆·安德列耶维奇，——钳工，工龄十七年。”

“勃鲁扎克，扎哈尔·瓦西利耶维奇，——火车司机，工龄二十一年。”

大厅里的声音越来越大，讲坛上那个人还在念着那些名字，大家都知道这些人都是长久跟钢铁和重油打交道的产业工人。

当名单上的第一个人走上讲坛的时候，全场静得连一点儿声音也听不到。

老头子波利托夫斯基在叙述自己的生涯的时候，怎么也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

“……同志们，我还能说什么呢？从前一个工人的生活是什么样子，大家全都知道。过的是奴隶的生活，老的时候像一个叫花子一样死去。唉，我得承认一件事，革命爆发的时候，我以为我已经是一个老头子了，肩膀上又挑着家庭的重担，所以我当时没有想到入党。虽然我从来不曾在战斗中帮助过敌人，但也很少参加战斗。一九○五年我在华沙的工厂做工，那时候我作过罢工委员会的委员，和布尔什维克们一道工作过。那时候我还年轻，而且干事也泼辣。老话还提它干什么！列宁的死叫我太伤心了，我们永远失去了我们的朋友和保护人，我不能再说我年老了！……让讲得好的人讲吧，我不会讲话。不过，有一点是肯定的：我永远跟着布尔什维克走，永远不变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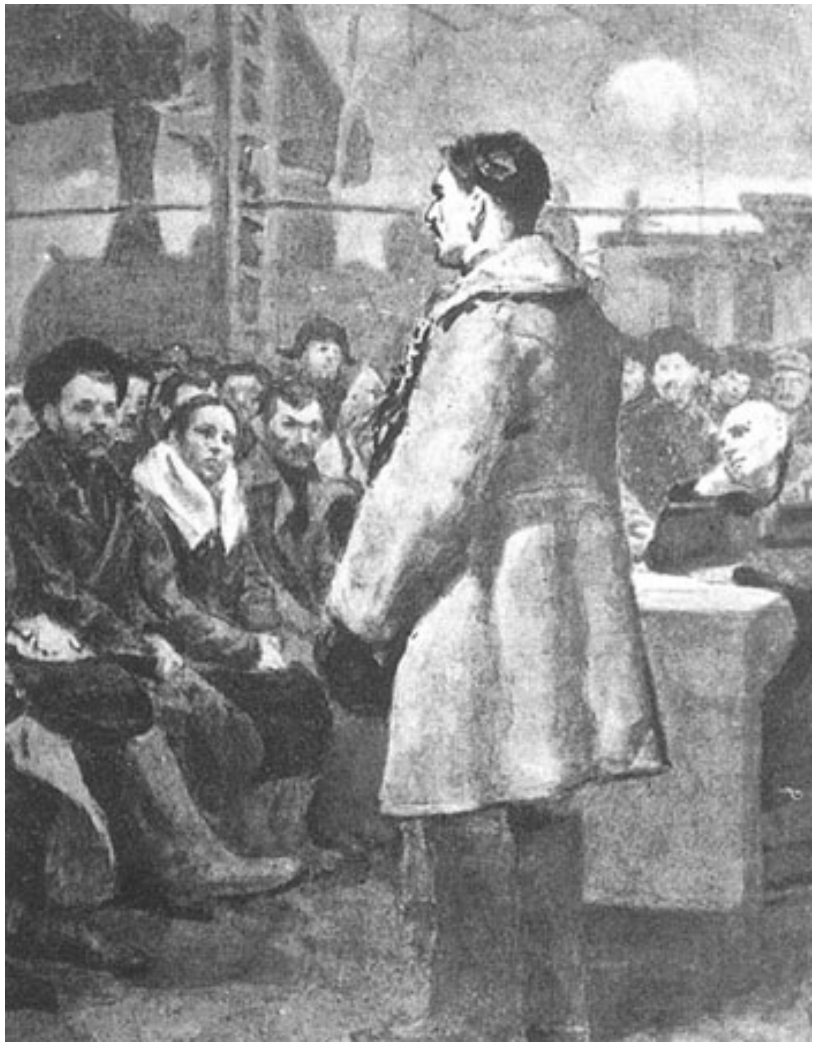

老司机的白发苍苍的头，倔强地点了一下，灰色眉毛下面的眼睛射出坚定的目光，一眨也不眨地注视着会场里的人，仿佛在等候着他们的裁决。

没有人举手反对这矮个子的白头发的老头子。当党委要求非党员们和党员一样举手表示意见时，也没有一个人弃权。

波利托夫斯基在离开讲坛时，已经成了一个党员。

会场里的每一个人都明白，一桩不平常的事情正在进行。在老司机刚才站立的地方，现在站着身材高大的阿尔焦姆。这个钳工不知道怎样

去对付他那两只大手，因此他老是摸他那顶带大耳罩的帽子。他那件边上已经脱了毛的羊皮短外套完全敞着，里面灰军服领子上的两颗铜纽扣都扣着，这使他显得就像过节那样整洁。他面对着大厅，突然看到一个熟识的妇女的面孔——石匠的女儿加莉娜坐在从缝纫工厂来的工人们中间。她给他一个宽恕的微笑，那微笑里含着赞成的表情，而在她的嘴角上，还另有一种半隐半露的、只能意会的表情。

“阿尔焦姆，讲讲你的经历吧！”西罗坚科说。

阿尔焦姆·柯察金觉得难于开头，他不习惯在大会上说话。也只在这时候他才感觉到他还不知道应该怎样把生活中积累的一切事情告诉听众。他很难把字句凑拢在一起，同时他又十分激动，这就更妨碍他说话了。这样的情形是他从来没有体验过的。他心里十分明白，他的生活已经发生了大转变，——他现在正要跨出最后的一步，转向一个新的方向，一个能够使他那委靡不振的生活得到温暖和具有意义的方向。

“我母亲生了我们四个。”他开始说。

会场里很静。六百个人都小心地倾听这高大的、生着鹰鼻子和浓眉大眼的工人讲话。

“我母亲在阔人家里当佣人。我不大记得我爸爸，他和我母亲合不来。他时常喝醉。我们和母亲在一起过活。她没法养活我们那么多人。她一个月只拿到四个卢布，吃东家的饭，就为了这几个钱，她一天从清早忙到半夜，腰都累弯了。我侥幸能在初级小学念了两个冬天，学会了读书写字，但是到了我满九岁的时候，我母亲没有法子了，只好叫我到一个小铁厂当学徒——我干了三年，没工钱，只管饭……老板是一个德国人，叫费斯特。他本来不愿收容我，因为我年纪太小，但是我长得很高很壮，母亲就把我的年龄多报了两岁。我给那德国人干了三年，什么手艺也没有学到，只替老板做些零活和买酒。他时常喝得醉醺醺的……一会儿叫我去撮煤，一会儿叫我去拿铁……他老婆拿我当她的小奴才：叫我倒尿盆，削土豆。她动不动就踢我，常常是没有理由，只是由于习惯。只要我没能让她满意，她就照着我的脸上给两三巴掌，她因为她男人喝酒就常常拿别人出气。有时我从她手里挣脱，跑到街上，可又能向哪里逃呢？我能够向谁诉苦呢？我母亲远在四十俄里以外，而且，她那

儿也没有我安身的地方……在厂里也是一样。厂里的工头是老板的兄弟，那混蛋，总是拿我来开心。有一回，他说：‘去，把那个铁垫圈给我拿过来。’他指着安放铁炉的那个角落说。我就用手捡起那个铁垫圈——这才知道那铁垫圈是刚刚从炉里拿出来的。它搁在那里是黑色的，可是用手一拿，就把你指头上的皮烫掉了。我痛得大声号哭，可是他倒哈哈大笑起来。我实在忍受不住这种熬煎了，就逃回母亲那儿去。可是母亲没有地方安置我，她又哭着把我带回那个德国人那里。在第三年，他们才教我一点手艺，还是不断打我。所以我又逃走了，到了老康士坦丁诺夫。我在那边一家腊肠作坊里干活。差不多两年的时间，都是在洗肠子，过着狗一样的生活。后来老板赌钱把作坊输掉了，欠了我们四个月的工钱逃走了。这样我才逃出了那个臭茅坑。我爬上火车到日美林卡去找工作。我很感激那里铁路工厂里的一个工人，他很可怜我。他弄清楚了我在铁工厂做过工，就假装是我的叔叔，竭力把我荐到厂里去。我的个子高，他们就说我是十七岁，于是我就作了钳工的下手。后来我转到这里，已经做了九年工。这就是我过去的生活，至于现在的情形，你们大家都知道。”

阿尔焦姆用帽子擦了擦额上的汗，深深地叹了一口气。现在他必须说到更重要的一部分了，这也是最难说的一部分，他不能等到别人问他之后再说。他紧皱着浓眉，继续说下去：

“谁都有权问我，为什么我没有在革命的烈火刚一烧起来的时候就作布尔什维克？我能回答他们什么呢？那不是年龄的关系，我离年老还远得很，可是我到现在才找到自己的路。我在这里有什么可掩饰的呢？我们都迷了路。老实说，我们都应该在一九一八年，也就是在举行大罢工反对德国人的时候，就开始走这条路的。有一个水兵叫朱赫来，他和我们谈过不止一次。直到一九二○年，我才拿起了步枪。后来这事情结束了，我们把白军赶进了黑海，我们又转回家来。接着就是结婚，生孩子……我让家事给拖住了。但是现在，我们的列宁同志死了，党发出了号召，我看看自己的生活，看出了它缺少的是什么。我们仅仅保卫苏维埃政权还不够，还应当像一家人一样加入它，来接替列宁，让苏维埃政权像铁打的江山一样。我们都应当作一个布尔什维克——它是我们自己的党嘛！”

阿尔焦姆就这样简单而又十分诚恳地结束了他的发言，他对他刚才那种不平常的措词虽然感到不自然，但是他觉得肩膀上的重担已经卸掉了，因此挺直身子站在那儿等待别人发问。

“也许有人要提出问题吧？”西罗坚科对大家说。

座位上的人们动弹起来了，可是没有人立刻说话。随后，一个径直从机车上走来开会的、浑身黑得像甲虫一般的司炉，坚决地喊道：

“我们还要问他什么呢？难道我们大家还不了解他吗？把党证给他就得了！”

矮胖的锻工基利亚卡又热又激动，满脸通红，他用伤风的沙哑声音喊道：

“他这种人是不会出岔子的，他会成为一个坚强的同志，我们表决吧，西罗坚科！”

就在这时候，后面共青团员的位子上有一个人——他在暗处，认不出他是谁——站起来说：

“让阿尔焦姆·柯察金同志告诉我们，他为什么要去种地？当一个农民会不会使他的无产阶级意识模糊起来？”

会场上掠过一阵轻微的、不赞成的声音，有人责备说：

“说得简单明白些！不要卖弄……”

但是阿尔焦姆已经开始回答了，他说：

“没关系，同志。那个青年人说得对，我种过地。这是实话，不过它并没有让我失去工人阶级的良心。从今天起，所有这些都结束了。我一定把我的家搬到工厂附近来，这里可靠得多。不然的话，这块地会把我缠死的。”

当阿尔焦姆看见许许多多的手举起来的时候，他的心又哆嗦了一下；可是他接着觉得浑身轻松了，他挺着身子走回了自己的坐位。他听

见西罗坚科在他后面说：

“全体通过。”

扎哈尔·勃鲁扎克是第三个走到主席台前的人。他是不擅长说话的。波利托夫斯基的这个老助手早已当上了司机。他讲了自己劳苦的一生，快要结束时，他提到他近来的生活，他的声音很低，但是大家全听得见。他说：

“我应该替我的孩子们完成他们的任务。他们牺牲了，那并不是让我坐在后门口去哭泣。我一直没有补上他们牺牲的损失。现在，我们领袖的死，才打开了我的眼界。大家不要问我过去的事，让我的生活打今天起从头开始吧！”

扎哈尔想起了往事，心绪很乱，愁眉不展，可是谁也没有提出严厉的问题，大家都举手接受他入了党。这时候他的眼睛又有光彩了，他的花白的脑袋又抬起来了。

对这一批请求入党的人们的审查一直持续到深夜。只有大家都熟悉的那些经过了生活考验的最优秀的人，才被吸收为党员。

列宁的死使几十万个工人成了布尔什维克。领袖逝世了，但是党的队伍并没有动摇。一棵根深叶茂的大树，如果只折断它的树梢，是不会枯死的。

[1] 米亚斯尼科夫和马尔托夫都是孟什维克。

6

两个人站在饭店音乐厅的门口。其中一个戴着夹鼻眼镜的高个子佩着有“纠察队长”四字的红色臂章。丽达问他：

“乌克兰代表团是在这里开会吗？”

“是呀！有什么事情？”那高个子打着官腔回答说。

“请让我进去。”丽达说。

那高个子堵住了半边门，从头到脚地打量了丽达一番，说：

“您有出席证吗？只许有表决权和发言权的代表进去。”

丽达从皮包里拿出一个印着金字的证件，那高个子念着：“乌克兰中央委员会委员。”他不再装腔作势了，马上客气地、亲热地说：

“请进，左面有空位子。”

丽达在一排排的椅子中间走过去，找到一个空位子，坐下了。看情形，会议快要结束了。她仔细听着主席说话。她觉得那声音似乎挺熟。

“同志们，出席全俄代表大会各代表团首席代表会议的代表和出席代表团会议的代表都选出来了。现在离开会还有两个钟头，我们再把代表名单核对一次。”

这时候丽达才认出这个正在急急忙忙念着名单的人是阿基姆。

念到每一个人名，就有一只拿着红的或白的出席证的手举起来。

丽达聚精会神地听着。

骤然她听到了一个熟识的名字：

“潘克拉托夫。”

她朝那只高举着的手望了一眼，但在人头的大海中看不清那码头工

人的熟悉的脸。名单很快地念下去，又有一个熟识的名字——奥库涅夫，他后面又是一个熟识的名字——扎尔基。

她看见了扎尔基。他就坐在离她不远的地方，身子半朝着她。他的侧影引起了她的回忆……是的，他是伊凡，她已经有好几年没见到他了。

名单继续念下去，突然，有一个名字使她哆嗦了一下：

“柯察金。”

离她很远的地方，有一只手举上来又放了下去。多么奇怪。她迫切地想去看看那个不相识的、与她死去的朋友同姓的人。她的眼睛一刻也不离开那个刚才举手的地方，竭力想看到他，但是所有的脑袋看来全是一样。她站起来，沿着墙边的通道向前排走去。这时候阿基姆已经念完了名单。接着就是一阵挪椅子的嘈杂声、响亮的谈话声，以及青年的笑声。阿基姆正竭力想压倒这些吵嚷声，高声喊着说：

“同志们，别迟到！……记住，大剧院……七点钟！……”

出口处非常拥挤。

丽达心想，在这股人流里她大概找不着那些刚才她听到名字的人们。惟一的办法是盯住阿基姆，再由他找到别人。她一边让最后的一批代表从她旁边走过去，一边朝阿基姆那里走。

她听见她后面有人说：

“喂，柯察金，老朋友，我们也走吧！”

然后她又听到一个声音，那么熟悉而又那么难忘的声音，回答说：

“走吧。”

她连忙转过身去。只见一个高大而微黑的青年人正站在她的面前，他穿着草绿色的军便服、蓝色的马裤，腰里束着一条高加索式的窄皮带。

她睁大眼睛瞪着他，当他两手亲热地搂着她，用颤抖的声音轻轻地叫一声“丽达”的时候，她才明白，这真是保尔。

“你还活着？”

这简单的问话已经告诉了他一切。她始终不知道关于他死去的消息是误传的。

音乐厅早已经空了。从敞开的窗户可以听到市内这条主要街道——特维尔大街——上的吵嚷声。时钟清楚地敲了六下，而他们两个觉得仿佛见面才几分钟似的。可是时钟告诉他们，该动身到大剧院去了。

当他们沿着宽大的台阶往街上走的时候，她又从头到脚把保尔打量了一番。现在他已经高过她半个头了。他还是老样子，只是更加英俊，更加沉着了。她对他说：

“你瞧，我还没有问你现在在哪里工作。”

“我是团的州委书记。正像杜巴瓦说的，做‘机关老爷’了。”保尔笑着说。

“你看见过他吗？”

“看见过，不过，那次见面留下一个很不愉快的印象。”

他们走到外面。街上是一片迅速开过的汽车的喇叭声和行人的走动与喊叫声。在到剧院去的路上，他们几乎没有说话，全想着同样的事情。剧院已经被一片骚动的人海包围了。这人海冲击着那巨大的石头建筑物——每个人都竭力想冲进由红军战士守卫着的入口，但是大公无私的卫兵却只让代表们通过，于是代表们骄傲地高高地摇着他们的出席证，走过那警卫线。

剧院周围的人海里尽是共青团的团员。他们虽然没有得到旁听证，但是仍然想不顾一切地进去参加大会的开幕式。有些机灵的小伙子就混在真正的代表中间，也摇着一张红纸冒充出席证，向会场的门口走去，而且竟有人真地混到了会场的门口。但他们一碰到引导外宾和代表进会

场的值班中央委员或是纠察队长，就又被赶到外面来。于是别的“无证者”就特别高兴。

剧院里甚至连那些想进去的人的二十分之一也容纳不下。

丽达和保尔费了很大的劲才挤到会场门口。代表们不断乘着电车和汽车赶来，门口挤得水泄不通。红军战士——他们也是共青团员——难以维持秩序了，他们被挤到墙边去，同时大门口到处一片叫喊声：

“挤过去，兄弟们，挤过去！”

“去叫一下恰普林，萨沙·科萨列夫，他会放我们进去的！”

“挤过去，伙伴们，咱们要胜利了！”

“冲呵！……”

一个非常机警的、戴着青年共产国际徽章的小伙子，像一条泥鳅似的，和保尔、丽达同时挤过了大门，躲过了纠察队长，连忙就向休息室走去。一转眼，他已经在代表的洪流中消失了。

他们走进正厅，丽达指着后排坐位说：

“咱们就坐在这儿吧。”

他们坐在一个角落里。

“我要你回答一个问题。”丽达说，“虽然这已是过去的事了，我想你会回答我的：为什么当时你中断了咱们的学习和咱们的友谊呢？”

他从会面的最初一瞬间就预料到她会提出这个问题，然而他还是感到难以回答。他们的视线互相接触了，保尔看出她是知道原因的。他说：

“丽达，我想你是完全知道的。这是三年前的事情，现在，我只有埋怨当时的保尔了。保尔·柯察金一生犯了许多大大小小的错误，其中有一桩就是你刚才所说的。”

丽达微笑了。

“一个很好的开场白，”她说，“但是我所要求的是答案！”

保尔低声说：

“这件事不仅怪我，‘牛虻’和他的革命浪漫主义也该负责。那些生动地描写坚毅勇敢的、彻底献身于我们事业的革命者的书，给了我难忘的印象，使我产生做这种人的愿望。所以，我用‘牛虻’的方式处理了我对你的感情。现在我感到，这不仅是荒唐，而且尤其令人遗憾。”

“那么说，你已经改变了对‘牛虻’的看法？”

“不，丽达，基本上没有改变！我只是抛弃了那种用苦行来考验自己意志的毫无必要的悲剧成分。但是在基本方面我是赞成牛虻的。我赞成他的忠诚、他那无穷的接受各种考验的力量，我赞成那种受苦而毫不诉苦的人。我赞成那种革命者的典型，在他们看来，个人的事情丝毫不能与全体的事业相比。”

“保尔，现在只有遗憾了，因为这些话在它该谈的时候没谈，过了三年之后才谈。”丽达说。她笑了笑，好像正在想着什么事情似的。

“丽达，你是不是因为我一直只能是你的同志，而不能成为比同志更亲近的人而觉得遗憾呢？”

“不，保尔，你过去本来可能成为比同志更亲近的人。”

“那么，事情还来得及补救。”

“已经迟一点了，牛虻同志。”

丽达对她自己开的玩笑微微一笑，并且解释说：

“我现在已经有一个小女孩了。她有一个父亲，也是我的好朋友。我们三个和谐地生活在一起，照现在说来，这是不可分割的三位一体。”

她用手指碰了碰他的手。这是表示对他关切的一种动作，但她立刻看出这是没有用处的。这三年来，他不光是体格方面长大了。她知道他

这时很难过——他的眼睛告诉了她，但是他没有丝毫做作地真诚地对她说：

“不管怎样，我所得到的还是比我方才失去的要多得没法比。”

他们站起来。应该到更前面的位子上去了。他们向乌克兰代表所在的那一排走去。乐队奏乐了。巨大的横幅红得好像火焰，闪光的大字好像在喊着：“未来是我们的！”正厅里、包厢里、楼座上，坐满了几千人，他们在这剧院里化为一个能量永远不衰减的强大的变压器。这大剧场把伟大的工人阶级的青年近卫军的精华容纳在它的四壁里。几千只眼睛全都反映着沉重的帷幕上面那发光的标语——“未来是我们的！”

人们仍然不断地拥进来。再过几分钟，那沉重的天鹅绒帷幕就会揭开，而情绪激动的全俄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书记，在这无比庄严的时刻也会暂时失去他的镇定，他将激动地宣布：

“全俄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六次代表大会现在开幕。”

保尔从来没有这么明显地、这么深刻地感到革命的伟大和革命的力量，感到这种无可形容的骄傲和无可比拟的喜悦，这种骄傲与喜悦是生活给他的，是生活把他这个战士与建设者引导到这里来，引导到这次布尔什维克主义青年近卫军的胜利庆祝会上来的。

大会占去了参加者的全部时间：从早晨直到深夜。保尔只是在最后的一次会议上才又看见了丽达。他看见她正在一群乌克兰代表中间。丽达对他说：

“明天大会一结束，我就要走了。我不能确定我们临别能不能有一个谈话的机会。所以我今天把我过去的两本日记和一封给你的短信都准备好了。你读完之后再寄给我。那些东西会把我没有机会告诉你的事情都告诉你。”

他握着她的手，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好像要把她的脸印在他的记忆里似的。

第二天，他们按照约定在大门口会面了，丽达交给他一个包和一封

封好了的信。周围有许多人，所以他们十分拘谨地互相道了再见。但是他从她那湿润的眼睛里看到了盈溢的温情和微微的忧郁。

又过了一天，火车载着他们向不同的方向走了。

乌克兰的代表们占了几节客车，保尔是在基辅组的。那天晚上，所有的人都睡了，奥库涅夫也在他旁边发出轻轻的鼾声，这时候，保尔移近灯光，打开了那封信：

保夫鲁沙，亲爱的！

我本来可以把这些亲自告诉你，但是，还是写给你要好些。我只有一点希望：不让我们在大会开幕时说的话在你的生活中留下痛苦的伤疤。我知道你是很坚强的，所以我相信你所说的话。我对于生活的看法并不太拘泥于形式，在私人关系上是可以有例外的（不过，这种情形确实非常之少），如果这种关系是真正由不平常的、深沉的感情所引起的话。你就是应该得到这种例外的。我本来想偿还我们青春的宿债，但是，我还是把我最初的愿望打消了。因为我觉得那样做并不会使我们得到很大的愉快。不过，保尔，你对你自己不应该那样苛刻。在我们的生活里不光有斗争，而且有美好的感情带来的欢乐。

至于你的生活的其他部分，就是说关于它的基本内容，我是丝毫不为你担心的。紧握你的手。

丽达

保尔沉思着把那封信撕成碎片，把手伸到窗外，让风把那些碎片从手里吹走。

到了早上，他已经看完了那两本日记，并把它们包好扎了起来。到了哈尔科夫，一部分乌克兰代表——奥库涅夫、潘克拉托夫和保尔等人都下了车。奥库涅夫要把住在安娜家里的塔莉亚接出来上基辅。潘克拉托夫已经被选为乌克兰共青团中央委员会委员，有事要去基辅。保尔决定和他们一道去基辅，顺便在这儿下车去看看扎尔基和安娜。他在车站邮局为寄还丽达的日记本耽搁得太久，他从邮局出来的时候，朋友们都走了。

他坐电车到了杜巴瓦和安娜住的地方。保尔上了二楼，敲了敲左边的门——安娜住的房间。里面没有人答应。天还很早，安娜不会这么早就去上班的。“也许她在睡觉，”他这样想。隔壁的门打开了一点，睡眠不足的杜巴瓦走到门口。他面色灰暗，眼圈发黑。他身上散发着强烈的

洋葱味，保尔那灵敏的嗅觉还马上闻到了熏人的酒气。从半开着的房门，保尔看见在他床上有一个胖女人，确切一点说，看见了一个女人的赤裸的肥腿和肩膀。

杜巴瓦注意到了他的目光，用脚把门关起来。

“你做什么，是来看安娜·鲍哈特同志的吗？”他眼睛看着墙角，用沙哑的声音问道，“她已经不在这里了，你难道还不知道吗？”

保尔皱着眉头仔细地打量着他。

“我不知道。她搬到什么地方去了？”保尔问道。

杜巴瓦忽然发起脾气来了。

“这个我就管不着了。”接着，他打了一个嗝，用勉强抑制住的恶狠狠的声调说，“你是不是来安慰她的？来得正是时候。已经腾出了空位置，你赶快行动吧！而且，她一定不会拒绝你的。她本来就不止一次地对我说过她很喜欢你，或是像娘儿们的另外一种说法……抓住机会，这回你们的精神和肉体可以一致了。”

保尔感觉两颊发烧。但他还是遏止着自己的火气，轻轻地说：

“德米特里，你怎么弄到这个地步！我真没有料到你会变得这样无赖。要知道你从前并不坏。你为什么会这样堕落呢？”

杜巴瓦身子靠到墙上。看样子，他是因为赤脚站在水泥的地上觉得有点冷，所以他把身子缩了起来。他的房门忽然开了，从里面伸出一个睡眼蒙眬的女人的胖脸来。

“亲爱的小猫，进来吧，你老站在那里干什么？……”

杜巴瓦没有让她说完，就通的一声把门关上，并且用他的身子抵住。

“真是一个好的开始……”保尔说，“你看，你弄了个什么人来？你这样下去怎么得了呵？”

显然，杜巴瓦已经没有耐心再谈下去，他喊着说：

“连我应该和什么人睡觉也要听你们的指示吗？那些老调子我已经听够了。你从哪里来的，就滚回哪里去吧！你去吧，告诉人说：杜巴瓦现在又喝酒又嫖女人！”

保尔走到他跟前，非常激动地向他说：

“德米特里，把这个女人赶出去，我还想和你再作一次最后的谈话……”

杜巴瓦脸子一沉，一转身就走进屋里去了。

“呸，这个坏蛋！”保尔轻轻地骂了一句，慢慢走下楼去。

两年过去了。无情的时光不断地积成日，积成月，而生活，飞速前进的、丰富多彩的生活，在这些表面似乎单调的日子里，总是充满着新鲜的、今天不同于昨天的事物。一个伟大国家的一亿六千万人民，第一次在世界上成了他们自己那广大的土地和丰饶的资源的主人，并且正为了恢复被战争所破坏的国民经济而英勇地紧张地劳动。国家越来越强，它的力量也越来越大了。不久以前，那些破烂的工厂还是没有生气的、阴沉沉的；可是今天，烟囱已经都冒烟了。

保尔·柯察金觉得，这两年过得快极了，简直是不知不觉地过去了。他不能悠闲地过日子，不能每天打着呵欠迎接清晨，也不能在晚上准十点就睡觉。他总是匆忙地生活着，不仅他一个人匆忙，他还催促别人。

他是吝惜睡眠时间的。时常在深夜里还可以看见他的窗户透着亮光，人们在那里围着桌子坐着。这是在学习。在这两年里，他已经念完了《资本论》的第三卷，认识了极其复杂的资本主义的剥削结构。

拉兹瓦利欣到保尔工作的这州里来了。省委派他来，建议让他担任共青团区委书记。他到达的时候保尔正好出差，州团委会就在保尔缺席的时候把他派到一个区里去了。保尔回来后知道了这事情，可是什么话也没说。

一个月以后，保尔到拉兹瓦利欣那个区里去视察。他发现的事实并不多，但是其中已经有了这样的事情：拉兹瓦利欣常常酗酒，并且拉拢坏分子，排挤优秀分子。保尔把这些问题在州委会上提出来，当州委委员们全都主张给拉兹瓦利欣一个严厉申斥的时候，保尔却出人意料地说：

“我主张开除，并且不许重新入团。”

所有的人都觉得这处分太重，但是保尔又说：

“这流氓应当开除。我们已经给过这个腐化的中学生一次做人的机会了，他纯粹是混进团里来的。”保尔接着便把他在别列兹多夫的情形叙述了一遍。

拉兹瓦利欣喊着说：

“我对柯察金的指责提出坚决的抗议。这完全是他想报私仇。谁都可以捏造反对我的借口。让柯察金拿出真凭实据来。我也可以捏造，说他干着走私的勾当——难道也应当开除他吗？不，让他拿出证据来！”

“你等一下，我们会拿出证据来的。”保尔对他说。

拉兹瓦利欣出去了。半个钟头以后，保尔胜利了，州委会通过了决议：“开除异己分子拉兹瓦利欣的团籍。”

夏季到来的时候，保尔的朋友们一个一个地都到外地度假去了。那些身体不好的都要到海边去。一到夏天，大家都想着休假，保尔就帮助他们，竭力使他们得到去疗养院的疗养证。他们临走的时候脸色苍白，神情倦怠，但都是快乐的。他们留下的工作就落在保尔的肩膀上，而他也就像一匹拖着车子上山的驯顺的马一样，把工作全担负起来。他们回来的时候，个个都晒得黝黑，精神饱满，精力充沛。接着是另一批人去疗养。整个夏天虽然人手不足，但是工作并没有停止，保尔也就没有一天不在办公。

每年夏天都是这样过的。

保尔顶不喜欢秋天和冬天：这两个季节给他带来许多肉体上的痛苦。

他特别急躁地等候着今年的夏天。他的身体正在逐年衰弱，甚至连他自己也不得不痛苦地承认这一点。现在他只有两条出路：或是自己承认无力担负繁重的工作，换句话说，自己承认是一个残废；或是继续工作，直到完全不能工作的时候为止。他选定了后一条。

有一天，在州党委常委会上，州卫生处长——一个老医师，也是秘密工作时期的老党员——巴尔捷利克老头子，坐在保尔旁边，对他说：

“柯察金，你的气色很不好。你到医务委员会检查过吗？你的健康情形怎么样？大概没有去吧，是不是？我不记得了。不过，老弟，应该好好地给你检查一下。星期四下午你来一趟吧。”

保尔没有到医务委员会去。他很忙。可是巴尔捷利克没有忘记他，他跑去找保尔，硬把他拉到自己那里去了。经过一番仔细的检查（巴尔捷利克以神经病理学家的资格亲自参与了检查），写出了如下处理意见：

医务委员会认为保尔·柯察金应当立即休假，去克里木长期疗养，并进一步认真治疗，否则难免发生严重的后果。

在这处理意见前面还有很长的一串拉丁文的病名表。保尔从这病名表里所能了解的只是：他主要的病不在他的两条腿，而是中枢神经系统受到了严重的损伤。

巴尔捷利克亲自把委员会的诊断书送给了州党委会，大家全都赞成立即解除保尔的工作。但是保尔本人提议，等到共青团州委员会组织部长斯比特涅夫回来之后他再离开。他担心州团委会没有人负责。这一点虽然巴尔捷利克反对，但是大家都同意了。

再过三个星期保尔就要去度他一生中的第一次假期了，他办公桌的抽屉里已经放着一张到耶夫帕托利亚疗养院去的疗养证。

柯察金现在比往常更努力工作。他召集了州团委的全体会议。为了使他能放心地离开，他竭力在临走之前把所有的事都办停当。

可是，就在他要去休养、要看见他有生以来从没见过的大海的前夕，竟发生了一桩意外的丑恶事件，一件他无论如何也想不到的事情。

下班之后，他走进党委宣传部的办公室，坐在书架后面敞开的窗户的窗台上，等着宣传部开会。他进去的时候，办公室里一个人也没有。不久就有几个人进来。保尔在书架后面看不见他们，但是他听出了一个人的声音，那就是本州财经处长，一个漂亮的高个子，带着军人派头的法伊洛。保尔一向就听说法伊洛是一个酒鬼，见了长得不错的姑娘就追。

法伊洛以前打过游击，他一遇到适当的机会，就眉飞色舞地告诉人家说，他怎样在一天之内砍下十几个马赫诺匪帮的头。保尔实在讨厌他。有一次，一个年轻的女团员哭着走到保尔跟前，诉说法伊洛怎样答应和她结婚，但是和她同居了一个星期之后就抛弃了她，甚至和她见面时连一句话都不说。当这件事提到监察委员会的时候，法伊洛还是逃脱了惩罚，因为那个女孩子提不出证据。可是保尔却相信她所说的话。

那些走进办公室来的人不知道保尔坐在那儿。其中有一个人说：

“喂，法伊洛，你的事情怎么样？你最近又有了什么新的收获？”

问话的人是格里鲍夫，法伊洛的朋友之一，同他是一样货色。不知道为什么，格里鲍夫竟被认为是一个好的宣传员，虽然他是一个极端浅薄和无知的人，甚至可以说是一个大笨蛋。但是他对这个宣传家的称号很得意，一有机会，不论是适当不适当，总要夸耀一番。

“你应当祝贺我！昨天我已经把科罗塔耶娃弄到手了。你还说我怎么也不会成功。不，老弟，我要是看中一个娘儿们，我就准能……”接着法伊洛说了一句脏话。

保尔立刻感到神经哆嗦了一阵——这是极端愤怒的征兆。科罗塔耶娃是州妇女部主任，她和保尔同时到本州来，因为是同事，保尔成了她的好朋友。她是一个很可爱的党的工作人员，她对每一个妇女，对任何一个到她那里请教或求助的人，都是同情和关心的。委员会的同志们对她都很尊敬。她还没有结婚，法伊洛所说的，无疑就是她。

“你不是撒谎吧，法伊洛？”格里鲍夫问，“我看她不像是那种人。”

“你说我撒谎吗？那么，你把我当什么人呢？比科罗塔耶娃更难弄的娘儿们我还弄到手哩；你只要知道怎么去弄。对每个女人都要有一种特殊的接近方法。有的当天就让你弄到手，不用说，这些都是废料。有的你就得追上一个月。主要的是要懂得她们个人的心理。对每个人都要用特殊的方法。老弟，这是一门完整的科学，而在这方面，我是一个专家。哈——哈——哈……”

法伊洛说到这里，他那股自满劲儿使他喘不过气来。那些听者就开始逗他说下去。他们迫不及待地想知道具体细节。

保尔站起来，紧握着他的拳头，他觉得他的心正在疯狂地跳动。

“自然，像科罗塔耶娃那样的女人，打算随随便便就弄到手，那连想也别想，可是我又不肯丢开她，尤其是因为我和格里鲍夫打了一箱葡萄酒的赌。于是我就开始运用战术……我到她那儿去了一两次。我看，她不理我。我心里想，外边正有关于我的种种流言，说不定她已经听到什么了……一句话，侧击是失败了……因此我就迂回，迂回。哈，哈……你猜我怎么着，我就开始述说我怎样参加战争，杀了那么多的人，怎样作了这么个流浪汉，一向又怎样受过许多的苦，始终没能给自己找到一个合适的女人，以致过着这么孤独的可怜虫的生活……没有一个人体贴我和对我表同情……一直这样诉苦，一味假装可怜。一句话，进攻她的弱点。我在她身上费了许多工夫。有一阵，我甚至想索性放弃她，结束这场滑稽表演。但是，这在我是一桩有关原则的事情，所以我仍然坚持下去……到了最后，她终于让我弄到了手。老天不负苦心人，——没料想我得到的不是一个妇人，而是一个处女。哈，哈！……太有趣了！”

法伊洛还在把他那令人作呕的故事继续说下去。

保尔已经记不清楚当时他是怎样一下子就冲到法伊洛跟前。

“你这畜生！”保尔喊着说。

“你骂谁畜生？指我还是指你？你这偷听人家说话的畜生！”法伊洛回答说。

保尔显然还说了别的话，因此法伊洛就抓住他的胸口，说：

“你以为你可以这样侮辱我吗？”

接着就给保尔一拳。原来他是喝醉了的。

保尔拿起一只橡木方凳，只一下就把法伊洛打倒在地上。保尔的手枪不在身边，这样法伊洛才没有丧命。

然而他已经打伤了人了，因此就在预定动身去克里木的那一天，保尔不得不出席党的法庭。

整个党的组织都在市立剧院里集合。宣传部里发生的事情把所有的人都惊动了，所以这次的审问也就变成了一场关于道德问题的激烈辩论。日常生活准则，个人间的相互关系，以及党的伦理道德等问题成了辩论的中心，审问的案件反而退居次要地位。这个案子只是一个信号。法伊洛本人在法庭上的一举一动都是挑战式的。他厚颜无耻地微笑着说，这个案子应由人民法院审理，而柯察金把他的头打破了，应该被判处强劳。问他问题的时候，他坚决拒绝答复。

“什么？你们打算利用我这案子来作谈话资料吗？对不起，办不到。你们可以随便给我加上什么罪名，可是妇女们对我的攻击，理由很简单，只是因为我不理睬她们。这值不得小题大做。要是现在是一九一八年，我早就照我自己的办法和柯察金这疯子算账了。现在就是没有我在这儿，你们也可以处理的。”说完他离开了法庭。

当法庭主席要求保尔叙述经过的时候，保尔便开始平心静气地述说，但是谁都可以看得出，他是在竭力抑制他自己。他说：

“这里所讨论的事情，是因为我没有控制住我自己才发生的。从前，我常用我的拳头来代替我的头脑，但这样的时期早已过去了。这次事件是意外的，在法伊洛的头上挨了一下之后，我才明白我错了。我的这种‘游击作风’的暴露近几年来还是头一次。我痛责我自己的行动，虽然，说句实话，他挨打是应该的。在我们共产主义者的生活中，法伊洛事件是一个丑恶现象。我不明白，一个革命者，一个共产党员，怎么可以同时又是一个淫棍，一个流氓。我永远不能跟这种丑恶的现象妥协。

这次事件已经使我们全体不得不来好好地谈谈生活准则问题了，这是整个事件惟一的积极结果。”

绝大多数党员举手赞成开除法伊洛的党籍。格里鲍夫因为作假见证，受到了警告、严厉申斥的处分。别的参加谈话的人都承认了错误，受了批评。

巴尔捷利克把保尔的神经状态告诉了法庭。当党检察员提议给保尔申斥处分的时候，全体都表示强烈的反对，因此党检察员撤回了他的要求，保尔被宣布无罪。

几天之后，列车载着保尔上哈尔科夫去了。州党委会因为保尔坚决申请，同意了让他到乌克兰共青团中央委员会去听候分配。他得到了一封公正的鉴定书之后，就动身了。阿基姆恰好是乌克兰共青团中央委员会的书记之一。保尔跑去看他，把事实的经过告诉了他。

阿基姆读着保尔的鉴定书，在“对党异常忠诚”之后，接着就是：

具有党员应有的涵养，只是在极少的场合表现暴躁，不能自持，这是因为他的神经系统曾受过严重的损伤。

“呵，亲爱的保尔，”阿基姆说，“他们到底还是把那件事记在这个很好的鉴定书上了。可是你用不着担心，就是身体最健康的人，有时也难免做出这样的事。你到南方把身体养好吧。等你回来，咱们再决定你到哪里工作。”

于是阿基姆紧紧地握住他的手。

这儿是中央委员会的“公社社员”疗养院。花园里有玫瑰花花坛、闪烁的喷泉、爬满葡萄藤的大楼房。休养员们穿着白色的服装和浴衣。一个年轻女医生记下了他的姓名。一所楼房拐角上的一个宽敞的房间里，床上铺着白得耀眼的床单，屋子里十分清洁和安静。保尔照例洗了一个澡，周身轻快，换了衣裳，然后就急忙到海边去了。

他面前是一片壮丽而宁静的、碧蓝无边的、像光滑的大理石一般的海。在目所能及的远处，海和淡蓝色的云天相连；涟波映着熔化的太阳，现出一片片的火焰般的金光。远处连绵的群山，在晨雾上隐现。他

的肺深深地吸着使人心旷神怡的新鲜的海风，眼睛一刻也没有离开这伟大宁静而碧蓝的沧海。

懒洋洋的波浪亲切地朝脚边爬过来，舐着海岸金色的沙滩。

7

在中央委员会疗养院的隔壁，有一个属于中央医院的大花园。病人们由海滨回疗养院，总是经过这花园。在这花园的一堵灰色石灰石高墙旁边，有一株很茂盛的法国梧桐，保尔很喜欢在它的树阴下休息。那个地方很少有人去。他从那里可以静看花园小径上川流不息的行人；在晚上，那又是一个避开这大疗养地的恼人的闹声和静听音乐的好地方。

这一天，保尔又跑到那幽僻的角落去，舒服地躺在一只藤子编的摇椅上打瞌睡。他刚洗完海水浴，阳光和海水使他疲乏了。他的厚毛巾和一本还没看完的富曼诺夫的小说《叛乱》，放在旁边另一只摇椅上。刚到疗养院的头几天，他的神经仍然紧张，一直在头痛。教授们还正在研究他那复杂而古怪的病症。许多次的敲呀，听呀，已经使他厌倦了。病房的责任医生，一个令人喜欢的年轻女党员，名字很古怪，叫耶路撒冷奇克，她每次都是很费劲才找到她这个病人，并且要耐着性子说服他，叫他跟她一道到这一个或是那一个医学专家那里去。

“说老实话，我真讨厌这一套了，”他说，“我一天总得有五次回答他们那相同的问话。他们不是问‘您的祖母是不是疯子？’就是问‘您的曾祖父是不是患过风湿症？’……真是见鬼，他生什么病，我怎么会知道，我压根儿就没有见过他！每一个大夫都想叫我承认我曾生过淋病或是别的更恶劣的病症，老实说，我有时真想敲他们的秃脑袋。我请你让我休息一下吧！要不，如果他们再这样研究我六个星期的话，我就准要变成一个危害社会的分子了。”

耶路撒冷奇克医生笑着，用玩笑回答他。但在几分钟之后，她就挽着他的胳膊，一面对他说着有趣的故事，一面把他领到外科医师那里去了。

今天没有预定要检查。这时候离午餐还有一个钟头。保尔在半睡中听到了脚步声。他没有睁开眼睛，心里想：“他们会以为我睡着了，就走开的。”希望落了空：摇椅咯吱一响，有一个人坐了下来。一阵微香告诉他，坐在他旁边的是一个女人。他睁开眼睛。最先看到的是一件白得晃

眼的连衣裙、两条晒黑了的腿和一双穿着山羊皮便鞋的脚。接着，他又看到一个留着男孩发式的头、两只大眼睛和一排细小的白牙齿。她有点不好意思地对他一笑说：

“对不起，说不定我打搅了您吧？”

保尔一声也没响。这是颇不礼貌的，不过他还是希望她会走开。

“这是您的书吗？”她翻着那本《叛乱》，问他。

“是的，是我的。”

沉默了一分钟。她又说：

“同志，请告诉我，您是住在中央委员会疗养院里的吗？”

保尔不耐烦地微微动了一下。心里想道：“从什么地方来了这么一个人？这叫做什么休息呵？等一下她一定还要问我生的是什么病呢。我还是走吧。”因此他粗鲁地回答说：

“不是。”

“可是，我好像在那里见过您。”

保尔已经站了起来，就在这时候，他听到后面有一个响亮的女性的声音问道：

“朵拉，你躲到这儿来干什么？”

一个皮肤晒黑了的、胖胖的、淡黄色头发的、穿着疗养院浴衣的女人，在摇椅的边儿上坐下。她瞟了保尔一眼，问他：

“同志，我在什么地方见过您。您是在哈尔科夫工作吗？”

“是的，在哈尔科夫。”

“做什么工作？”

保尔已经决定结束这场没完没了的谈话，就回答说：

“管理垃圾的！”她们的哈哈大笑使他禁不住哆嗦了一下。

“同志，您这种态度，恐怕不能说是很有礼貌吧？”

他们的友谊就是这样开始的。哈尔科夫市党委会常委朵拉·罗德金娜以后还时常回忆起他们相识时的这段趣事。

有一天，保尔为了去看某次午后歌舞会的演出，到泰拉萨疗养院的花园里去了，他想不到在那里碰到了扎尔基。并且，说起来令人觉得奇怪，促使他们见面的是一场狐步舞。

当一个胖胖的歌手唱完了那支《销魂之夜》的歌曲之后，一个男的和一个女的出台了。那男的戴着一顶红色的圆筒高帽子，上身穿着雪白的胸衣，打着领带，下半身几乎全裸，只在屁股上围着一串一串彩色的金属片。一句话，像野人，又不像野人。那女的很好看，身上堆着许许多多的布条子。这一对怪物开始在舞台上缓缓地移动，跳着一种扭屁股的狐步舞，这使那一群站在疗养院休养员们的安乐椅和躺床后面的长着牛一样的粗脖子的“耐普曼”[1] 乐得直喊。真是难以想象还有什么比这更丑恶的景象了。那个戴着滑稽的圆筒高帽子的胖子，和那个女人紧紧粘在一起，在台上左摇右摆地跳起了狐步舞。保尔后面一个肥猪似的大胖子呼哧呼哧地喘着气。保尔正要转身走开，突然，在靠近舞台的最前排的地方，有一个人站起来，愤怒地喊道：

“这样的卖淫，够了！滚你们的蛋吧！”

保尔认出，这是扎尔基。

钢琴师的乐声中断了，小提琴吱哑一下沉默了，舞台上那两个舞蹈者也停止了他们的摇摆。站在椅子后面的人们气愤地骂着方才说话的那个人：

“真可恶，打断这么一出好戏！”

“整个欧洲都在跳舞呀！”

“太气人了！”

但是，就在这时候，在“公社社员”疗养的乌克兰切烈波韦茨县共青团县委书记谢廖沙·日巴诺夫把四个手指夹进嘴里，吹了一声尖锐的好汉哨。别的人也纷纷附和。于是舞台上那两个家伙消失了，就像被一阵风吹走了似的。过了一会儿，报幕的小丑，像一个机灵的奴仆似的，跑到前台来，对观众宣布说，歌舞班马上就走。

“大路朝天，赶快滚蛋，爷爷问你，就说去莫斯科转转！”一个穿着疗养院的长衫的小伙子在大家的哄笑声中把报幕人送下舞台。

保尔跑到前头找到了扎尔基。他们两个在保尔的房间里谈了很久。扎尔基在党的一个州委会里负责宣传鼓动工作。

“你知道我已经结婚了吗？我们马上就要有个女孩，或者是一个男孩。”扎尔基说。

“呵，她是谁？”保尔惊异地问他。

扎尔基从他口袋里拿出一张相片给保尔看。

“认得她吗？”

保尔一看，原来是他和安娜·鲍哈特的合照。

“杜巴瓦现在在什么地方呢？”保尔更惊异了，问。

“他现在在莫斯科。他被党开除之后就离开了共产主义大学，现在正在莫斯科工学院读书。听说，他又恢复了党籍，那也白搭。这个人中毒太深了……你知道潘克拉托夫在什么地方吗？他现在作了造船厂的副厂长。其余的人我知道的很少。大家都分散在各地工作，能够碰到一块儿，叙叙往事，是多么令人愉快的事呵！”扎尔基高兴地回答。

朵拉和别的几个人走进了保尔的房间里。一个高个子把门关了。朵拉看见了扎尔基身上的勋章，就问保尔：

“你的这位同志也是党员吗？他在什么地方工作？”

保尔不明白是怎么一回事，就简单地把扎尔基的情形讲了一下。

“那么，他可以留在这里。这些同志是刚从莫斯科来的。他们要把最近党内的一些消息告诉我们。我们决定在你的房间里举行一次特殊的内部会议。”朵拉解释说。

房间里所有的人，除保尔和扎尔基之外，差不多全是老布尔什维克。莫斯科党监察委员会委员巴尔塔绍夫把有关托洛茨基、季诺维也夫和加米涅夫所领导的新反对派的各种事情告诉了他们。末了，巴尔塔绍夫说：

“在这个紧张的时期，我们每一个人都必须坚守我们的岗位。我明天就动身。”

在这次会议的三天之后，疗养院已经空了。跟别人一样，保尔也提前走了。

他在共青团中央委员会没有等候多久，就被派到一个工业区去，担任团的州委书记，一个星期后，城里的团员们已经听到他第一次的演说了。

深秋时候，州党委会的汽车载着保尔和另外两个工作人员，到离城稍远的一个区里去，汽车滑进路旁的壕沟里，翻倒了。

三个人都受了伤，保尔的右膝被压坏了。几天之后，保尔被送到哈尔科夫外科学院去。外科医生们检查了他那条肿着的右腿，看了爱克斯光照片，决定立刻动手术。

保尔表示同意。

那个领导会诊的胖教授说：

“好，就定在明天早上。”他说完就起身走了，别的医生也跟着他走出去。

一间明亮的单人病房，洁净无尘，有着医院所特有的、他长久没有闻过的味道。他向周围看了看：一张铺着雪白台布的小桌子，一个白色的方凳——这就是全部家具。

一个女护士捧着晚餐进来。

保尔谢绝了晚餐。他半躺在床上，写他的信。腿上疼得厉害，影响他的思索；他也不想吃东西。

他写好第四封信的时候，房门悄悄地开了，保尔看见一个穿白衣戴白帽的年轻女人走到他床前。

在薄暮中，可以隐约看见她那很细的眉毛和一对仿佛是黑色的大眼睛。她一只手拿着一个纸夹，另一只手拿着一张纸和一支铅笔。她说：

“我是你这病房的医生，今天我值班。我要填这张表，不管您愿意不愿意，您得回答我所有的问题。”

她和气地笑了一笑。这微笑减轻了“审问”的不快。保尔不但把他自己的、连他祖先三代的事情也都告诉了她，整整讲了一个钟头。

手术室里有好几个戴着口罩的人。

镀镍的外科用具闪着亮光，一张窄长的手术台下面放着一个大盆。当保尔躺到手术台上的时候，医生已经洗了手。施行手术的准备正在他身后急速进行。保尔向周围看了看。一个女看护正在安放手术刀、小镊子。责任医师巴扎诺娃开始解下保尔腿上的绷带。然后轻声地告诉他说：

“柯察金同志，别往那里看，这对神经会有刺激……”

“大夫，谁的神经？”保尔开玩笑地问。

几分钟后，他的脸完全给面罩蒙上了，那教授对他说：

“别害怕，我们就要给你施行哥罗芳麻醉。你用鼻孔深深地吸气，一二三地数下去。”

从面罩下面发出的声音平静地回答说：

“好。我事先向你们道歉，我恐怕会不自觉地说出一些难听的话来。”

教授忍不住笑了。

接着，令人窒息的、味道难闻的第一滴麻醉药水滴下去了。

保尔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开始数下去，竭力想念得清楚些。这样，他便开始了他的悲剧的第一幕。

阿尔焦姆几乎不知道为什么在打开信的时候非常激动，把信封撕成了两半。他的眼睛接触到最初的几行，就慌忙地一气读下去：

阿尔焦姆！我们很少通信。

一年至多只有一两次吧！可是次数多少有什么关系呢？你来信说，为了同老根一刀两断，你和你的家已经从谢佩托夫卡搬到卡扎亭的工厂去了。我明白你的意思——你说的老根就是斯捷莎跟她的家庭那种小私有者的落后心理，以及别的一切。要改造斯捷莎那种人是不容易的，我恐怕你未必能办到。你又说，“人岁数一大，学习就很困难。”可是你学习的成绩并不坏。你那样固执，不肯放弃工厂的工作去作镇苏维埃的主席，也是错误的。你不是为建立苏维埃政权打过仗吗？那么，你就应当掌握它。从明天起，就开始担负起镇苏维埃的工作吧！

现在谈谈我自己的事情。我的情形有点不妙。我开始常常住在医院里了。他们给我开了两次刀，我已经流了不少血，失去了不少精力，可是直到现在，还没有人能答复我：这样的事情究竟到什么时候才算完。

我已经脱离了工作，给自己找到了一种新的职业——“病号”。我已经忍受了许多痛苦，而结果是——右膝已成残废，身上添了许多刀口的缝线，而最后医生还有一个新的发现：七年前我脊骨上受过暗伤，现在他们说我大概要为它付出极高的代价。我准备忍受一切，只要能够让我归队。

在生活中，再没有比掉队更使我恐惧的了。我甚至连想都不敢想它。因此我才不怕忍受任何痛苦，可是直到现在，依然没有起色，正相反，光景越来越惨淡。在经过第一次手术之后，我刚能走动立刻就恢复了工作，但是不久他们又把我送回来。现在我刚收到进耶夫帕托利亚的麦纳克疗养院的入院证。我明天就动身。阿尔焦姆，别难过，我不会那么轻易死掉的。我自己有着足够三个人的生命力。哥哥，我们还要做很多工作呢！要注意你的健康，别再一下扛三百多斤。要不，以后党就要付出极大的代价来修补它。光阴给我们经验，读书给我们知识，可是这一切并不是为了在医院里作客。握手。

保尔·柯察金

就在阿尔焦姆紧皱着他那对浓眉、读着弟弟来信的时候，保尔正在医院里和巴扎诺娃告别。她握住他的手，问他：

“您明天就动身到克里木去吗？那么，今天您打算怎样过呢？”

“朵拉同志马上就来，今天白天和晚上我住在她家里，明天一早她送

我上车。”

巴扎诺娃是认得朵拉的，因为朵拉时常来看保尔。

“柯察金同志，”巴扎诺娃说，“咱们约过在您动身之前和我父亲见见面，您忘了没有？我已经把您的病情全部告诉了他，我很想让他给您检查一下。今天晚上就可以。”

保尔立刻同意了。

当天晚上巴扎诺娃就带着保尔走进了她父亲那宽敞的诊所。

著名的外科医生当着女儿的面给保尔作了一次详细的检查。巴扎诺娃还把医院里的爱克斯光照片和分析报告带了来。保尔不禁注意到，在巴扎诺娃的父亲用拉丁语说了很长的一句评语之后，她的脸色突然苍白了。他注视着老教授那个大而光秃的头，竭力想从他那对敏锐的眼睛里探索出什么来，但老教授是深不可测的。

在保尔穿好衣服的时候老教授十分亲切地和他道了再见，因为他得赶去开会，托付他女儿把诊断的结果告诉保尔。

保尔躺在巴扎诺娃的一间布置得很优雅的房间的沙发上，等着她说话。但是她不知道要怎样开头，不知道要怎样说才好；她实在很难措辞。她父亲告诉她说，就眼前而论，保尔体内的致命炎症正在发作，目前无药可治。他反对再施行外科手术。他说：“这个青年人正面临着完全瘫痪的悲剧，我们没有法子防止它。”

作为他的医生和朋友，巴扎诺娃觉得不能把这一切都告诉保尔；她只泄漏了一部分病情，而且说得十分谨慎。她说：

“柯察金同志，我相信耶夫帕托利亚的泥疗法会给您带来转机。到了秋天，您就可以恢复工作了。”

但是当她这样说的时候，她忘了有一对非常敏锐的眼睛正在注视着她。

“从您所说的话里，更正确地说，从您所避免说出的话里，我已经知

道了我的病情的全部严重性。您该记得，我请求过您永远对我说真话。什么事情您都用不着瞒我，我听了不会昏厥，也不会自杀。可是我一定要知道我的将来如何。”保尔说。

巴扎诺娃和他开了个玩笑，把他的探问岔开了。

那天晚上，保尔并没有探听到他真实的病情。当他们分手的时候，巴扎诺娃亲切地对他说：

“柯察金同志，别忘记我是您的一个朋友。很难说您将来的生活里会发生什么样的情况。如果您需要我的帮助或是我的意见，请写信给我。我愿意随时为您尽力。”

她从窗口看着那高大的穿着皮外套的人用力拄着手杖，缓缓地从门口向一辆出租的轻便四轮马车走去。

又是耶夫帕托利亚。又是南方的热天和戴着绣金小圆帽的吵吵嚷嚷的晒黑的人们。汽车在十分钟内就把乘客送到那灰色的石灰石筑成的两层楼——麦纳克疗养院去了。

值班医师把他们分到各个房间里。

当他领着保尔到第十一号房间的时候，他问保尔：

“同志，你的入院证是属于哪一类的？”

“乌克兰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保尔回答。

“那么，我们让你和埃勃涅同志住在一起吧。他是一个德国人，要我们给他找一个俄国同伴。”那医师一面说，一面敲门。他们听到里面传出一句发音很不准确的俄国话：“请进。”

进到房里，保尔放下提箱，转过身，对着躺在床上那个长着漂亮活泼的蓝眼睛和金头发的人。那德国人对他和蔼地微微一笑。

“顾特莫根，盖诺森，[2] 我想说‘您好’。”他改用俄语说，同时把他那只苍白的、指头很长的手伸给保尔。

几分钟后，保尔已经坐在那德国人的床上，两个人开始用一种“国际”语言，作着热烈的谈话了。在这种“国际”语言的谈话中，话语的作用是次要的，一切难懂的字句，全用猜想、手势和表情，总之，全用不成文的世界语的一切秘诀，来帮助说明。保尔已经知道了埃勃涅是一个德国工人。

在一九二三年的汉堡起义中，埃勃涅大腿上中了一枪，现在旧创复发，使他病倒了。尽管创口疼痛，他仍精神饱满，所以立即赢得了保尔的敬重。

保尔现在有了一个再好不过的同伴。这不是一个成天对人讲述自己的疾病和唉声叹气的人。相反，同他在一起会使你连自己的痛苦都忘记了。

“可惜我对德语一点也不懂。”保尔暗想。

在花园的一角，有几把摇椅、一张竹桌和两只病人坐的轮椅。五个病人每天在治疗之后就在这儿消磨一整天，别的病人都叫他们“共产国际执委会”。

埃勃涅斜靠在病人坐的轮椅上，另一只轮椅上坐着完全禁止用脚的保尔。其他三个人：一个是身粗体重的爱沙尼亚人瓦伊曼，他是一个共和国的贸易人民委员部的工作人员；一个是褐眼睛、像十八岁少女的青年妇人玛尔塔·劳琳，她是拉脱维亚人；另一个是身材魁梧、鬓角业已灰白的西伯利亚人列杰尼奥夫。的确，这里有五个民族——德国人、爱沙尼亚人、拉脱维亚人、俄罗斯人、乌克兰人。玛尔塔和瓦伊曼会说德国话，埃勃涅请他们做翻译。保尔和埃勃涅因为住一间房子，就成了朋友；玛尔塔和瓦伊曼又因语言相通和埃勃涅很接近；而使保尔和列杰尼奥夫成为朋友的，是下象棋。

在列杰尼奥夫入院之前，保尔是疗养院里的象棋“冠军”。他在经过一番紧张的战斗之后，把瓦伊曼的锦标夺了过来。瓦伊曼的失败使他失去了往常的沉静态度，很久都不肯饶恕打败他的保尔。不久，疗养院里来了一个高个子老头儿，他虽然已经五十岁，看来还十分年轻。他要和保尔下一盘。保尔没有想到他是个厉害对手，他沉着地开棋，想牺牲一

卒以取得优势，列杰尼奥夫对这一着的回击，是推进他的中卒，不吃弃卒。作为“冠军”的保尔，是不能不和每一个新来的棋手下一局的。每次都有许多旁观的人。早在走第九步的时候，保尔就已经发觉列杰尼奥夫那些沉着推进的卒子正在围困他。他已经知道他遇到了一个危险的敌手：现在他后悔开头不该那样粗心。

经过三个钟头的角斗，尽管他竭尽全力，结果还是被迫让位。他比周围所有的人更早地看出了自己的失败。他看了他的对手一眼。列杰尼奥夫和蔼而慈爱地微微一笑。显然，他也看出这一局是他胜了。但是非常冲动的和幸灾乐祸的、切盼保尔失败的瓦伊曼却还没有看出来。

“我永远要坚持到最后一卒。”保尔说。这句话只有列杰尼奥夫一个人懂得，他同意地点了点头。

在五天之内，保尔和列杰尼奥夫下了十盘，输了七盘，赢了两盘，一盘是和棋。

瓦伊曼洋洋得意地说：

“好！谢谢你，列杰尼奥夫同志！这回你可把他打得落花流水了！活该！他打败了我们所有的人，可是结果一个老手叫他栽了跟头！哈哈哈！……”

他又转身对那个失败了的冠军说：

“喂，打败仗的味道怎样？”

保尔失掉了“冠军”称号。保尔棋赛的失败不是偶然的。他只懂得象棋战略的皮毛，一个普通的棋战好手自然要输给一个精通棋艺的名家。不过，他虽然失去了这个游戏的“冠军”荣誉，倒结交了一个好朋友，列杰尼奥夫后来成了他的最亲近、最敬爱的人。

这两个人发觉他们有一个共同值得纪念的日期：保尔出生和列杰尼奥夫入党正好在同一年。他们是两种典型人物的代表，一个是布尔什维克的老战士，另一个是布尔什维克的青年近卫军。一个具有巨大的生活经验和政治经验，从事过多年的地下工作，蹲过沙皇监狱，以后又做过

重要的国家行政工作；另一个具有烈火般的青春，虽然只有短短八年的斗争经历，但这八年却抵得上好几个人的一生。而且这年老的和年轻的两个人都是满腔热情，身患重病。

一到晚上，保尔和埃勃涅的房间便成了俱乐部。这俱乐部是一切政治新闻的泉源。第十一号病室的晚上是热闹的。瓦伊曼时常想讲些淫秽的笑话——他是最喜欢这种笑话的人，而每次，他总是同时受到玛尔塔和保尔的攻击。玛尔塔是用巧妙而辛辣的讥刺奚落他；要是不奏效，保尔便参加进去。比方，玛尔塔有一天这样说：

“瓦伊曼，你也该先问问我们，我们大家也许根本不欣赏你那种‘俏皮话’……”

保尔接着就用一种不平静的声调插嘴说：

“我完全不明白，像你这样的人怎么会……”

瓦伊曼就噘着厚嘴唇，用两只小眼睛讥讽地瞧着大家的脸，说：

“应当在中央政治教育委员会里设一个道德监督处，请保尔作监督主任。我是可以原谅玛尔塔的，她是女性，本来应当抱敌对态度，但是保尔却把自己装扮成一个不懂事的小孩子，像共青团的小宝贝似的……再说，我根本不喜欢鸡蛋来教训母鸡……”

在双方关于共产主义伦理作了这次热闹的舌战之后，淫秽笑话的问题便被提出来作原则性的讨论。玛尔塔把各种意见都翻译给埃勃涅听，随后埃勃涅用德语和不正确的俄语说：

“我同意保尔，讲色情笑话是不太好。”

瓦伊曼被迫后退了。他竭力用玩笑来打掩护，可是从此之后，他不再讲述这类笑话了。

保尔开头以为玛尔塔是共青团员。在他看来，她似乎只有十九岁。有一天，在和她谈话的时候，他才知道她已经三十一岁了，从一九一七年起，她就是党员，而且一直是拉脱维亚共产党的积极的党员。保尔当

时的惊讶是可以想见的。一九一八年白党已经把她判处枪毙，但是苏维埃政府用白军俘虏把她和另外一些同志赎换回来。现在她在《真理报》工作，同时在大学进修。保尔想不出他们的友谊是怎样开始的，不过这个时常来看埃勃涅的小个子的拉脱维亚妇人已经成了他们“五人小组”中不可分离的一员了。

老党员埃格利特也是拉脱维亚人，时常对她调皮地打趣说：

“玛尔塔，可怜的奥左尔在莫斯科不知道怎样过呢。不能这么办哪！”

每天早晨，在起床铃快要响的时候，疗养院里总有一只公鸡大声啼叫。这是埃勃涅逼真的模仿。院里的职员竭力想找出这只不知怎么就跑到疗养院来的公鸡，却怎么也找不到。这使埃勃涅非常高兴。

到了月底，保尔的病况更坏了。医师们不许他下床。这使埃勃涅很难过，因为他非常喜欢这个从来不诉苦的、生气勃勃和精力充足的、但年纪这么轻就丧失健康的青年布尔什维克。当玛尔塔告诉埃勃涅，医师们都说保尔的未来一定很悲惨的时候，埃勃涅听了非常焦急。

一直到保尔离开疗养院，医生们始终都不允许他下地。

保尔竭力不让旁人看出他的痛苦，只有玛尔塔从他异常苍白的脸色中猜出几分。在他要出院之前一星期，保尔收到乌克兰共青团中央委员会的一封信，通知他的假期延长两个月。信里又说，据疗养院的报告，按他目下的健康情况，恢复工作是完全谈不到的。中央委员会还随信汇来一笔钱。

保尔经受了这初次的打击，正如他在学习拳击时经受了朱赫来初次的打击一样：当时他虽然倒下去，可是立刻就站了起来。

他意外地又收到一封他母亲寄来的信。老太太在信里告诉他说，她有一位老朋友——阿莉比娜·丘查姆，住在离耶夫帕托利亚不远的一个港口上，她们已经十五年没有见面了，所以她很盼望保尔能去看看阿莉比娜。这封意外的信，在保尔的一生中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一星期后，全疗养院的人都到码头欢送保尔。埃勃涅亲热地拥抱他，像兄弟一样地亲吻他。玛尔塔没有在场，所以保尔没能和她告别就走了。

第二天早上，一辆载着保尔离开码头的四轮马车驶到一座有小花园的小房子跟前，保尔叫那个陪他的人进去问问，丘查姆家是否住在那里。

丘查姆家一共有五个人：母亲阿莉比娜·丘查姆是一个胖胖的、上了年纪的妇人，有一对大而抑郁的黑眼睛，衰老的脸上残留着过去美貌的痕迹；她的两个女儿廖莉亚和达雅，还有廖莉亚的小男孩，和那个讨厌的、肥胖得像只骟猪的老头子丘查姆。

老头子在合作社工作；小女儿达雅在外面做些粗活；大女儿廖莉亚过去是个打字员，不久之前和她丈夫——一个流氓和醉鬼——离了婚，现在失业。她成天在家，忙着照顾她的小男孩，并帮着母亲料理家务。

除了两个女儿之外，阿莉比娜老太太还有一个名叫乔治的儿子，不过他现在在列宁格勒。

丘查姆家的人都亲切地欢迎保尔，只有那老头儿用防范的、甚至可说是恶意的眼色仔细打量了客人一番。

保尔耐心地把他所知道的他们柯察金家的事情全告诉了他母亲的老朋友，同时也顺便问了她和她家的生活情况。

廖莉亚已经二十二岁了，她是个心地单纯的女子，宽脸庞，很开朗，留着褐色的短发。她立刻成了保尔的好朋友，并且很乐意地把家里的全部秘密都告诉他。保尔从她嘴里知道了老头子专横，暴虐，压制全家，扼杀任何主动精神，剥夺所有自由。他气量小，心地狭窄，好吹毛求疵。由于他压制整个家庭，儿女们都极端厌恶他，他的妻子也非常厌恶他，二十五年来她一直都在反对他的暴虐行为。女儿们永远是站在母亲方面。家庭里不断吵闹，生活很不愉快。他们每天都在为了大大小小的事情而生气。

乔治是她家里的第二个魔王。从廖莉亚的话里知道，他是一个典型

的花花公子，一个只知道吃好菜、喝好酒和穿漂亮衣裳的自负而傲慢的家伙。他念完了中学之后，因为是母亲的宠儿，就立刻向母亲要钱到首都去。他说：

“我要进大学。叫廖莉亚卖掉她的戒指，你卖掉你的东西，我要钱。至于你们怎样弄到钱，那我不管。”

他知道他的母亲不会拒绝他，所以就无耻地尽量利用她这个弱点。他对待姐妹们很傲慢，无礼，认为姐妹们要比他低一等。现在他母亲还是把她从老头子那里弄来的每一个铜板，连同达雅的收入都一齐寄给他。但是，他没有考上大学，却舒舒服服地住在他舅舅家里，用一封封的电报逼着他母亲寄钱。

直到晚上，保尔才见到达雅。她母亲在门廊里低声对她说，客人已经到了。她和保尔见面的时候，不好意思地把手伸过去，在这位不认识的年轻男人面前羞得脸红到耳朵根。保尔没有立刻放开她那强壮的起茧的手。

达雅已满十八周岁，虽然不算漂亮，但是那一对淡褐色的大眼睛、有点像蒙古画上那样的细眉毛、端正的鼻子和丰满的嘴唇，使得她很动人；她那件带条纹的工人短衫紧紧地绷着富有弹性的年轻的胸脯。

姐妹俩住在两间狭小的房间里。达雅的小房间放着一张小铁床，一个上面摆着许多玩具、镶着一面镜子的衣柜，墙上挂着三十几张相片和风景画。窗台上摆着两盆花——深红的天竺葵和粉色的马兰花。淡蓝的带子束住薄纱窗帘。廖莉亚逗她说：

“达雅向来是不让男人进她这房间的，可是，您瞧，她为您竟破了例哩。”

第二天晚上，全家都在两个老年人住的房子里喝茶。只有达雅留在自己的房间里，在那里听着大家谈话。她爸爸故意不断用匙子搅着茶杯里的糖，一面从眼镜的上方恶意地打量着坐在他前面的客人，说：

“我反对现在的新家庭的规矩；他们想结婚就结婚，想离婚就离婚，完全自由。”

他呛了一下，咳嗽起来，喘过气后就指着廖莉亚说：

“比方说，她一点也没有征求别人的同意，就和那个流氓结了婚，回头，也是不问问别人，又和他离了婚。现在可好，我们还得养活她和一个野孩子。太不像话了！”

廖莉亚痛苦地红着脸，把满含泪水的眼睛避开了保尔。

“怎么，您认为她应当继续和那个寄生虫生活下去吗？”保尔问道，他的眼睛闪着两朵愤怒的火花，一直在瞪着那老头子。

“在嫁人之前，应当仔细看看嫁的是什么人。”老头子说。

母亲插嘴了。她好容易才抑住她的气愤，断断续续地说：

“我说，老头子，为什么要在一位生人面前谈起这种事情呢？不谈这些，找点别的谈谈好不好？”

老头子的身子向她一扭，说：

“我知道我该谈什么！你们现在倒教训起我来了？”

那天晚上，保尔把丘查姆家的事情想了很久。偶然的机缘把他带到这里，现在他倒不由自主地参加了这幕家庭悲剧。他在想，怎样才能够帮助那老太太和她的两个女儿摆脱这种束缚。他自己的生活正遇到困难，他本身就有许多没有解决的问题，他现在比过去任何时候都难以采取什么果断的行动。

办法只有一个，那就是拆散这个家庭——让老太太和两个女儿永远离开那老头子。但这件事并不那么简单。他不能组织这个家庭革命，因为再过几天他就得离开他们，说不定将永远不会和他们再见面。那么，就一切听其自然，避免去吹动这个小屋子里的灰尘吗？可是老头子那副讨厌样子使他不能平静。他拟了许多方案，然而似乎都没有实行的可能。

第二天是星期日，保尔由镇上回来的时候，发觉只有达雅一个人在家，别的人都去串亲戚了。

保尔走进她的房间，因为非常疲倦，就坐在椅子上。

“你为什么不到外面溜达溜达，散散心呢？”他问她。

“我哪里也不想去。”她低声地回答。

他想起了昨夜所想的几种方案，决定试探一下她对这些想法的反应。

为了使他们的谈话能在别人回来之前结束，他就开门见山地说：

“你听我说，达雅，咱们彼此可以称呼‘你’。咱们为什么要讲客套呢？我马上就要走的。真不凑巧，这次到你们家来，我自己也正陷于困境，要不然，情形一定会两样。要是这件事发生在一年之前，咱们大伙就可以一齐离开这儿。像你和廖莉亚这样的工人，到处都可以找到工作！你们应当和老头子断绝关系，这种人你是劝不了的。可是现在不能这样做。我连我自己的将来都无法掌握，所以说，我目前是束手无策。那么，现在怎么办呢？我首先要设法恢复我的工作。关于我的病情，不知道那些医师说了一些什么鬼话，因此同志们叫我无限期地治疗下去。那怎么行？我们得先把这件事扭转过来……我给我母亲写信，商量一下看，我们就会有办法结束这件麻烦事。不管怎样，我决不会丢开你们不管。不过有一点，达雅，你们大伙，特别是你，必须彻底改变你们的生活。你有这样做的力量和愿望没有？”

她抬起头来，小声回答说：

“愿望是有的，可不知道有没有力量。”

保尔懂得她的犹豫，他说：

“达雅，亲爱的，这个你别着急！只要有愿望，自然就会有力量。现在你告诉我，你对你的家庭很留恋吗？”

这问话出乎她的意外，她没有立刻回答。过了一会儿，她说：

“我很可怜我母亲。父亲已经欺负了她一辈子，现在乔治又尽着折磨她，我实在替她难过……虽然她对我并没有对乔治那样好……”

在这一天，他们说了许多话，在家里人快要回来之前，保尔开玩笑地说：

“真奇怪，老头子到现在还没有把你嫁出去！”

她吃惊地把手一甩，说：

“我决不结婚。廖莉亚的事情就是给我的教训。我死也不嫁人！”

保尔笑了笑，说：

“这么说，发誓一辈子不结婚了？要是有一个小伙子来追求你，钉着你不放，我说的是，一个挺好的小伙子——那时候可怎么办呢？”

“就是那样，也不！他们在追求你的时候全是挺好的。”

保尔把一只手放在她肩膀上，和解地说：

“好吧。独身生活也可以过得不错。不过，你这样对待年轻小伙子未免太残酷了。好在你还没有怀疑我在向你求婚，要不，我就有点难以下台了。”说着，他友爱地用他那冰冷的手抚摸了一下她的胳膊。

“你们这样的人，不会找我们这样的人做妻子的，我们对你们有什么用呢？”她轻轻地说。

几天之后，火车载着保尔到哈尔科夫去了。达雅、廖莉亚和她们的母亲以及姨母萝扎都到车站送行。临别的时候，阿莉比娜要他答应别忘了她的女儿们，还要设法帮她们跳出牢笼。他们像亲骨肉一样地分了手；达雅的眼睛含着泪。保尔在很远的地方还能从车窗认出廖莉亚摇着的白手帕和达雅那件条纹短衫。

保尔到了哈尔科夫不愿意去麻烦朵拉，就住到自己的朋友彼佳·诺维科夫那里。休息了一会儿，他就坐车到中央委员会，在那里等着阿基姆。等到只留下他们两个人的时候，保尔要求阿基姆立刻分配他工作，可是阿基姆坚决地摇摇头，说：

“保尔，这不成！医务委员会和党中央已经有了决定，决定这样

说：‘由于病情严重，送神经病理学院治疗，不予恢复工作。’”

“阿基姆，算了吧，让他们爱写什么就写什么吧！”保尔说，“我向你要求——派给我工作 ！到处住医院，这有什么用处？”

阿基姆不听他的话，他说：

“我们不能违反决定。你明白，亲爱的保尔，这也是为了你好。”

但是保尔一再坚决要求，阿基姆实在没有办法，结果只好同意给他找一个工作。

第二天保尔就在中央委员会书记处机要科里工作了。他心里想，只要他重新开始工作，那么，他已经失去的精力就会恢复的。但是，从第一天起他已经看出他想错了。他时常一连八个钟头坐在办公室里不去吃饭，因为他没有力气从三楼下来，到隔壁食堂去吃饭。不是这只手麻了，就是那只脚木了。有时甚至整个身子都不能动弹，而且发烧。有一天，他要去上班的时候，突然起不来床了，等到发作过了以后，他一看，已经要迟到一个钟头了。结果他终于因为不断迟到而受到了警告。这时候他明白了：他一生中最可怕的事情开始了——他要掉队了。

阿基姆曾经两次帮助他，调他到别的部门工作，结果不可避免的事情终于发生了：过一个多月，他又躺在床上了。那时候他想起了临别时巴扎诺娃所说的话，就写信给她。她当天就来看他，他从她嘴里知道了最重要的事情——他不一定非得住院不可。

“这么说来，我已经健康到不值得医治了。”他本来想开这么一句玩笑，但结果并不成功。

他刚觉得身体稍微好了一点，就又马上到中央委员会去了，可是这回阿基姆的态度很坚决。他坚决建议保尔去住院。保尔却用低沉的声音回答说：

“我哪儿也不去。这没有用处。我已经从权威方面了解到这一点。我只剩下一条路——退休，领残废抚恤金。可是我决不这样干。你们不能阻止我工作。我不过才二十四岁，我不愿意带着一张残废证，明知无

用，还是走遍各个医院，一直到死。你们应该给我一个适合我的身体条件的工作。我可以在家做事，或是住在什么机关里面……只有一点，别叫我当个光管登记发文簿子的文书。我所需要的是能够使我感觉到自己是在队伍里面那样的工作。”

他越说越激动，声音越来越大。

阿基姆很了解这个直到最近还像生龙活虎一般的青年人的感情。他了解保尔的悲剧，也知道像保尔这样把自己短短的生命献给党的人，一旦离开斗争，回到后方，那实在是可怕的事。因此他决心尽力帮助他。他说：

“好的，保尔，你不要着急。明天书记处有会议。我一定把你的问题提出来。你可以相信，我一定尽我的力量帮你解决。”

保尔勉强站起来，伸手给阿基姆。

“阿基姆，”他说，“你真地以为生活会把我赶到一个角落，把我挤成一张薄饼吗？只要我的心脏还在跳动，”他突然用力抓住阿基姆的手紧压着他的胸脯，于是阿基姆清楚地感到那迅速而又微弱的跳动。“只要它还在跳动，你们就不能叫我离开党。能使我离开战斗行列的，只有死。老兄，你千万别忘记这一点。”

阿基姆没有回答。他知道这绝不是漂亮话，而是一个身负重伤的战士的呼喊。他了解，像保尔这样的人只能说出这样的话和表达出这样的感情。

两天之后，阿基姆告诉保尔说，某一中央刊物的编辑部里有个重要工作，但是必须看看他是否适合在文艺战线工作。编辑委员会同保尔很客气地谈了一次话。副总编辑是一个女同志，她是个老地下党员，现在是乌克兰共产党中央监察委员会主席团的委员，她问了保尔几个问题：

“同志，您受过什么教育？”

“初等小学三年。”

“有没有进过党的政治学校？”

“没有！”

“呵，这也没有什么，没有进过党的政治学校的人也能培养成好的新闻工作者。阿基姆同志向我们介绍过您。我们可以给您一个不必到这里办公而在家里做的工作，并且尽力给您一些方便的条件。但是这一门工作需要广泛的知识，特别是文学和语言方面的知识。”

这话等于告诉保尔，他一定要失败了。半个钟头的谈话，证实了他知道得太少；而当他写完了一篇文章之后，那副总编辑用她的红铅笔划出来三十处以上修辞方面的毛病，还指出不少拼音错误的地方。她说：

“柯察金同志，您很有才气，如果再努力刻苦自修，您很有可能成为一个文学工作者。但是现在，您的文章不够通顺。从您这篇文章可以看出，您还没有掌握俄文。这没有什么奇怪的，因为您一向没有学习的时间。非常抱歉的是，我们不能任用您。可是我要再说一遍：您很有才气。您的文章用不着改变内容，只要在文字上好好地修改一下，就是很好的文章。但是我们需要的是能够修改别人文章的人。”

保尔拄着他的手杖，站起来。他的右眼眉在抽动，他说：

“不错，我完全同意您的意见。我怎能成为一个文学工作者呢！？我从前是一个好司炉，后来又是一个不错的电工。我一向又很会骑马，能够鼓动共青团员，但在你们这个战线，我却是一个不合格的战士。”

他和她握握手就走了。

在走廊转弯的地方，他差点摔倒。一个拿着公事包的女同志扶住了他。

“同志，您怎么啦？您的脸色这么苍白！”

几秒钟后，保尔完全恢复过来了。他轻轻地推开那女同志，拄着他的手杖走了。

从那天起，保尔的情形一天比一天坏起来。找工作是不用想了。他

多半是整天躺在床上。中央委员会解除了他的工作，并要求中央社会保险总局给他抚恤金。在收到抚恤金的同时，他还收到了残废证。中央委员会又额外给他一些钱，同时给了他要到哪里就到哪里的证件。接着他收到玛尔塔一封信，她请他到她家休息一下。即使没有接到她的邀请，保尔也想到莫斯科去，他希望在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里会碰到好运气，就是说，能找到用不着走动的工作。但是在莫斯科也是一样，还是劝他医治，并且答应把他送到好的医院去。他拒绝了这个建议。

保尔不知不觉已经在玛尔塔和她的朋友娜佳·佩捷尔松同住的寓所里住了十九天。他时常整天独自在家，因为娜佳和玛尔塔两人一早就出去，很晚才回来。保尔成天读书——玛尔塔有许多书，可是一到晚上，就有许多女朋友，有时也有男朋友来看她们。

他常收到由黑海港口发来的信。丘查姆家邀请他到她们那里去。生活的绳扣儿越拉越紧。她们正盼望着他的帮助。

一天早上，保尔离开了鹅舍胡同那所安静的寓所。列车迅速地载着他奔向南方，奔向海洋，躲开那阴湿而又多雨的秋天，到南克里木那温暖的海岸去。他瞧着电线杆飞过去。他的眉毛紧锁，他那黑色的眼睛里隐藏着顽强的意志。

[1] “耐普曼”是苏联新经济政策初期的资产阶级分子。

[2] 德语：“早安，同志”的译音。

8

海浪在他脚下冲击着零乱的石堆。从遥远的土耳其吹来的干燥的海风吹着他的脸。海港沿岸是个不规则的弓形，由一条用钢筋水泥筑成的防波堤挡着海浪。连亘的山脉伸到海滨就中断了，城郊那些白色的小房子一直排列到很远的山顶上。

城外那座古老的公园里很静。秋风扫下来的枯黄的枫叶缓缓地飘落在很久不修理的、长满杂草的小径上。

一个波斯老马车夫把保尔从城里拉到这儿来。当他扶着这个奇怪的乘客下车的时候，他禁不住问道：

“你到这儿来干什么？这儿没有姑娘，又没有戏院，只有豺狼。一个人逛……你要在这儿干什么呢？我真不明白！还是让我拉你回去吧，同志先生！”

保尔付了车钱，那老头也就走了。

公园里一个人也没有。他在海边找了一个长凳子坐下，让那已经不太热的阳光照着他的脸。

他特地跑到这僻静的地方来，为的是回顾他的生活历程以及考虑今后怎么办。现在已经到了进行总结和作出决定的时候了。

他第二次回来，使丘查姆家的冲突极端尖锐化了。那老头子听说他来了，非常愤怒，在家里引起了一次可怕的争吵。领导这次反抗的自然是保尔。老头儿突然遭到了他老婆和女儿们的强烈反攻。从保尔第二次回来的第一天起，全家就分成两个敌对的和互相仇视的阵营。通到老头子那边去的门已经钉上了，把侧面一间小房租给保尔住。房钱预先付给老头子。他似乎很快就坦然了，因为两个女儿既然同他断绝了关系，他就不必再负担她们的生活费。

为照顾面子，她们的母亲还和老头子住在一起。老头子从来不到年轻的人们那一面去，他不愿意碰到那个可恨的人，可是在院子里，他却

像火车头一样地喘着粗气，表示他是这里的主人。

老头子在没到合作社工作之前，会两门手艺——鞋匠和木工活，现在把板棚改成了作坊，一有空就做这两项行当，弄一点零钱。后来，为了跟他的房客作对，他就把工作台移到保尔房子的窗户底下，拚命敲着钉子。老头子很开心，他知道这样可以妨碍保尔读书。他时常低声狠狠地自言自语地说：

“你等着好了，我一定要把你轰出去……”

在遥远的地平线上，汽船的烟柱像一条黑云似的在舒展。成群的海鸥嘶叫着向大海冲去。

保尔两手抱着头，陷入了沉思。他的一生，由幼年到现在，一幕幕地在他眼前闪过。他这二十四年的生活过得好呢，还是不好？他一年又一年地回想着，像一个铁面无私的法官似地检查着自己的生活。结果他非常满意，认为他的生活过得还不算怎么坏。但是也犯过不少的错误，这都是由于缺乏经验，由于年轻，然而大半还是由于无知。最主要的是在火热斗争的年代他并没有睡觉，在争夺政权的残酷斗争中，他找到了自己的岗位，而且在那革命的红旗上，也有他的几滴鲜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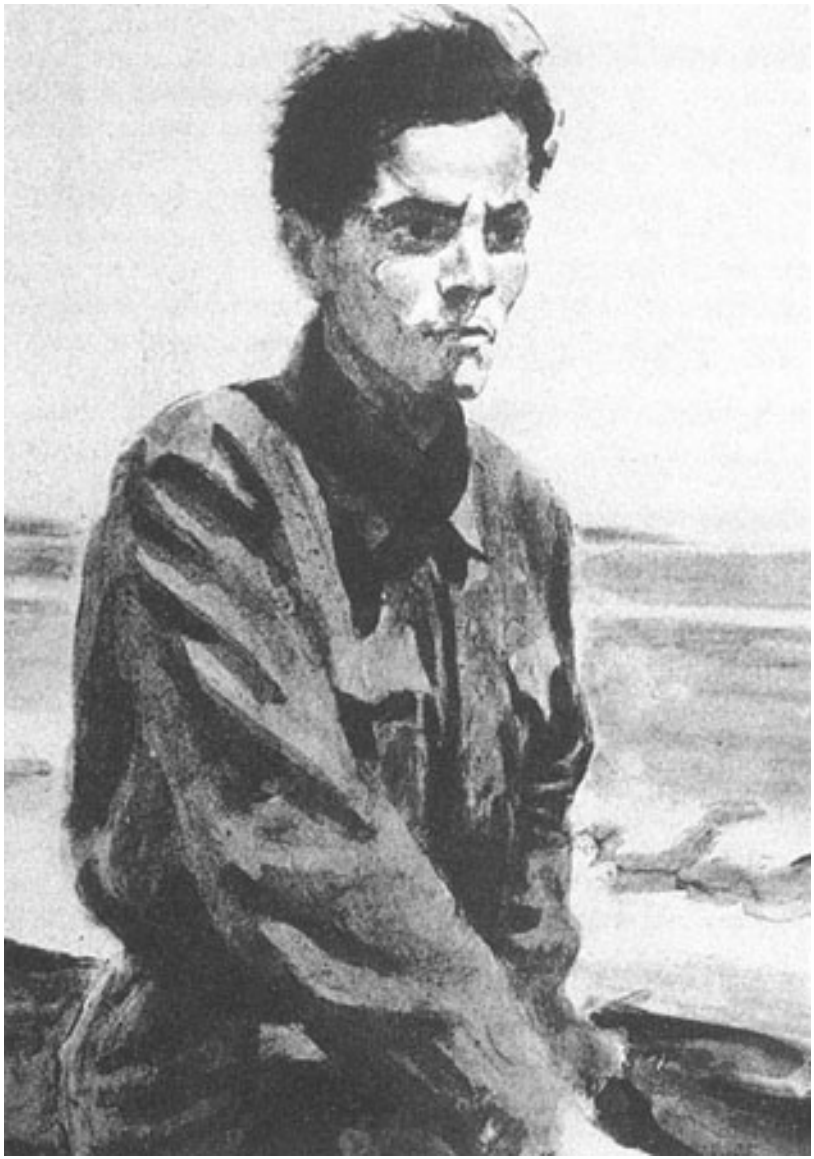

他在力量完全丧失以前并没有离开队伍。现在，他被打伤了，不能坚守阵地了，他只剩下了一条路——进后方的医院。他记得在华沙附近大战时，一粒子弹射倒了一个战士。他摔下马，倒在地上。同志们连忙扎好他的伤口，把他交给救护人员，马上又去追赶敌人。骑兵队伍并没有因为丧失一个战士而停止前进。在为了伟大的事业而进行的斗争中，就是这样的，而且也应当这样。不错，也有过例外。他就看见过一些无腿的机枪手，坐在拉着机枪的车上——这是敌人最怕的人们，他们的机枪给敌人送去死亡和毁灭。他们那钢铁一般的意志和锐利的目光，使他

们成为各团队的光荣。但是像他们那样的人不多。

现在，他受了重伤，永远没有归队的希望了，他应该怎样来处置他自己呢？他不是已经逼得巴扎诺娃吐露了真情吗？那么往后怎么办呢？这个没有解决的问题，像无底的深渊出现在他面前。

他既然失去了最宝贵的东西——战斗的能力，为什么还要活着呢？在现在和在凄凉的将来，他将怎样才能证明自己生活得有价值呢？用什么来充实这生活呢？光是吃喝和呼吸吗？只作一个无用的旁观者，看着同志们在战斗中向前猛进吗？成为队伍的累赘吗？他应不应该毁掉这个背叛了他的肉体呢？朝心口打一枪——一切难题都解决了！以往既然能够生活得不坏，现在就应当在适当的时间结束这个生命。谁能责备一个不愿意作绝望呻吟的战士呢？

他的手在口袋里摸着勃朗宁的光滑枪身，指头习惯地握住了枪柄。他慢慢地抽出手枪来，大声对自己说：

“谁能想到你会有今天哪？”

枪口轻蔑地对着他的眼睛。他把手枪放在膝上，狠狠地骂着说：

“朋友，这是假英雄！任何一个笨蛋都会随时杀死自己！这是最怯懦也是最容易的出路。活着有了困难——就自杀。你有没有试试去战胜这种生活？你已经尽了一切力量来设法冲出这个铁环吗？难道你已经忘记了在诺沃格勒-沃伦斯基附近一天作过十七次的冲锋，而终于排除一切困难攻克了那个城市吗？把手枪藏起来，永远不要让别人知道你有过这种念头。即使生活到了实在是难以忍受的地步，也要活下去，使生命变得有益于人民！”

他站起来走到大路上。一个赶着牛车到镇上去的山里人搭载了他。到了镇上，他在一个十字路口买了一份当地的报纸。报上登着城里党组织在杰米扬·别德内依俱乐部开会的消息。那天，他直到深夜才回去。他没有想到他在那次积极分子会议上的发言竟是他最后一次在大会上的演说。

达雅还没有睡。她很着急，因为保尔出去了那么久没回来。他发生

了什么事吗？他到哪儿去了？她今天看出来在保尔眼里有一种往常所没有的冷酷的表情。他很少说到他自己，但是她感觉到他正在遭受着什么不幸。

她母亲房里的钟敲了两下的时候，她听见栅栏门响了一声。她披上一件短上衣就跑去开门。廖莉亚正在自己的房里熟睡，喃喃地说着梦话。

达雅看见保尔回来了，十分高兴，等他一走进门廊，就低声对他说：

“我正在为你着急呢。”

保尔也低声回答说：

“达雅，亲爱的，我是到死也不会出什么事的。怎么，廖莉亚睡了吗？你知道，我一点也不想睡。我要把今天发生的事情告诉你。我们到你房里去吧，要不我们会吵醒廖莉亚的。”

达雅踌躇了一下。这怎么行？在深夜里和他对谈？要是母亲知道了，她会怎样想呢？然而她不能对他这样说，他会难过的。而且，他究竟要告诉她什么呢？就在她这样想着的时候，她已经把保尔带进了自己的房间。

“达雅，是这么回事。”他们坐在黑暗的房间里，互相离得那样近，她甚至可以感觉到他的呼吸。他压低了声音说：“生活变得有时让我也觉得奇怪。这些日子我的心情非常坏。我不知道我以后在世上怎样生活下去。我有生以来从没有像这些日子这样心情沉重。可是今天，我召集了一次我个人的‘政治局会议’，通过了一个极端重要的决议案。我把这些告诉你，你可不要觉得奇怪。”

他把他最近几个月来的全部心情，以及他在城外公园里的大部分想法都告诉了她。

“我的情况就是这样。现在我要说到最重要的部分了。你们的家庭纠纷还刚在开始。你应当离开这儿，到空气新鲜的地方去，尽可能离这个

窝远一点儿，开始过新的生活。我既然卷入了这场斗争，就得干到底。你我两人的个人生活现在都没乐趣。我已经决心给它放一把火。你明白我的意思吗？你愿意作我的伴侣，我的妻子吗？”

达雅一直非常激动地听着他的话，听到最后这一句，因为完全出乎她意料之外，她吓了一跳。他接着又说：

“我不是要你今天答复我，达雅。你得好好想一想。你当然不明白，我这个人怎么能这样，一点也没有像平常人做的那样，献殷勤，说花言巧语，直接就向你提出这个要求。可是那种花言巧语有什么用处呢？这儿是我的手，你瞧，小姑娘，在这儿。要是你这次相信了，那么，你是不会受骗的。我有许多你所需要的东西，同样，你也有许多是我所需要的。我已经决定：我们的结合要一直继续到你成为一个真正的人，成为我们当中的一个，我一定要帮助你做到这一点，要不我就一钱不值。在这之前，我们不应当破坏我们的结合。一到你长成了，你就可以不受任何束缚。谁知道，也许我有一天会变成一个完全的废人。你记住，到了那时候，我决不拖累你。”

他停了一下，然后又用一种温和而亲切的声音说：

“现在，我把我的友谊和爱情献给你。”

他始终握着她的手指头，而且是那样的镇定，就像她已经同意了似的。

“你永远不会遗弃我吗？”

“达雅，口说不足为凭。你只相信一点好了——相信像我这样的人是不会背叛朋友的……但愿别人也不背叛我。”他痛苦地结束了他的话。

“我今天什么也不能对你说，”她说，“这一切太出乎我意料之外了。”

他站起来说：

“睡吧，达雅，天就快亮了。”

他回到自己房里，没有脱衣裳就躺下去，头一挨着枕头，立刻就睡熟了。

在他房间靠近窗台的桌子上，堆着几摞由党委图书馆里借来的书、一叠报纸和几本记得满满的笔记本。还有房东借给他的一张床、两把椅子。在通到达雅房间的那扇门上，挂着很大一幅中国地图，上面插着许多小黑旗和小红旗。当地党委会答应把党委资料室的书供保尔阅读，此外，他们还同意请城内最大的港口图书馆主任经常作他的学习辅导员。不久，他就开始从那里借来大批书籍。廖莉亚看见他一天到晚念书，记笔记，只在吃饭时候才停一会儿，她总觉得惊奇。每天傍晚，他都是和那姐妹俩在廖莉亚房里度过。他时常把他读过的东西告诉她们。

老头子每次在午夜过了很久以后到院里去，总是看见他这位讨厌的房客的护窗板缝里有一线灯光。他轻轻地走到窗前，从窗板缝向里一看——保尔正在那里埋头读书。

“别人都睡了，可是这个屋子的灯总是整夜点着。他在家里晃来晃去，就像当家的一样。两个黄毛丫头也开始跟我犟嘴了。”老头子很不高兴地这样想着，又走开了。

保尔能有这么多的闲工夫，又不担任一点工作，这在八年来还是第一次。他像一个刚刚入门的学生，如饥似渴地阅读。甚至一天一夜读十八个钟头。假如不是达雅仿佛无意似的说了这样几句话，他的健康会受到什么样的影响是很难说的：

“我已经把我的衣柜移开了，通你屋子的门已经可以打开了。要是你有什么事情要和我谈，你可以直接进来，用不着经过廖莉亚的房间了。”达雅说。

保尔的脸上现出了光彩，达雅给他一个高兴的微笑——他们的结合成功了。

老头子在半夜的时候再也看不见房角窗户里的灯光了，同时母亲却开始看出达雅眼睛里的隐秘的快乐。她那双被爱情的火烧得发亮的眼睛下面有着两块黑晕——这是睡眠不足的结果。这座小院里经常可以听到

吉他声和达雅的歌声了。

成了妇人以后，她有一件事常常觉得苦恼，那就是，他们的爱情好像是偷来的。只要一听到沙沙的声音她就吓得哆嗦，总觉得是母亲的脚步声。还有一点也很使她不安：要是有人问她，为什么现在夜里要把房门扣上，她该怎样回答呢？保尔看出了她的心理，便温柔地安慰她说：

“你怕什么呢？仔细分析起来，你我就是这里的主人。安心地睡吧，谁也没有权利干涉我们的共同生活。”

她把脸紧靠着他的胸脯，双手抱着她的爱人，安心地睡熟了。他一动也不动地躺在那儿，静听着她的呼吸，生怕惊醒她的美梦；他对这个把一生托付给他的少女，怀着无限的柔情。

第一个知道达雅眼睛为什么那样明亮的，是她的姐姐。从那天起姐妹俩就疏远了。不久她母亲也知道了。或者，更准确地说，是猜到了。她防范起来了。她没有料想到保尔·柯察金会这样。有一天，她对廖莉亚说：

“我们达雅和他不相配。这件事会有什么结果呢？”

她忧心忡忡，可是她又没有决心和保尔谈这桩事情。

青年们开始来找保尔了。小房间里有时挤满了人。这时候老头子就可以听到像一群蜜蜂似的嗡嗡声。时常听见大家一齐合唱：

我们的大海无限凄凉，

日日夜夜呼号喧嚷……

要不就是保尔所喜爱的歌：

茫茫世界被血泪染遍……

这是党内工人积极分子的学习小组在聚会，这个小组是在保尔写信要求参加宣传工作以后党委会交给保尔负责的。他的日子就是这样度过的。

现在他双手又握住舵轮了，而生活呢，在几经波折之后，又趋向了

一个新的目标。保尔现在正梦想着通过研究和通过文学重返战斗的行列。

但是生活给他带来了一个接着一个的障碍。每次出现障碍，他就担心地想着，这些障碍对他要达到的目标会有多大的影响呢？

突然，那个没考上大学的乔治·丘查姆带着老婆从莫斯科回来了。他住在那个在沙皇时代作过律师的岳父家里，可是时常回家来刮他母亲的钱。

他这一来，使家庭内部关系更加恶化了。他毫不踌躇地站在他爸爸方面，而且还和那个反对苏维埃政权的岳父一家联合，玩弄阴谋诡计，存心要把保尔从家里赶出去，叫达雅和他断绝关系。

在乔治回来两个星期之后，廖莉亚在邻近的一个区里找到了工作。她把母亲和孩子都带到那儿去，保尔和达雅也搬到离得很远的一个滨海小城去了。

阿尔焦姆很少接到他弟弟的来信，但是，在镇苏维埃里，每逢他看见自己桌子上的灰信封和有棱有角的熟悉字体的时候，他就要失去往常的平静。这一回，当他撕开信封的时候，他满怀深情地想道：

“呵，保夫鲁沙，保夫鲁沙，弟弟呀！要是我们俩能在一起，该有多么好呵！你的各种意见，对我都会是很有用的。”

保尔的信上说：

亲爱的阿尔焦姆哥哥：

我要把我自己的事情告诉你。我想，这些话除你以外我是不会向别的任何人说的。你知道我，你理解我信上的每一个字。这一次，我在为健康而斗争的战线上，不断地受到生活的逼迫。

我接连地遭受打击。在一次打击之后，我好容易快要爬起来，另一次打击，比上一次更无情的打击又来了。最可怕的是我已经失去了抵抗力。我的左臂不能动弹了。这本来已经够痛苦的了，可是，接着我的两条腿也不听话了。本来我就只能勉强行动（只限于室内），现在甚至要下床走到桌子跟前都很费劲。可是，恐怕这还不算完。明天怎样？我不敢预料！

我再也不能走出屋子了，我只能从窗户看到海的一角。一个人有个不受支配的背叛的肉

体，又有一颗布尔什维克的雄心和意志，他迫不及待地向往劳动，向往你们正在整个战线上进攻的大军，向往那排山倒海、滚滚向前的钢铁巨流。一个人兼有这两者，世上还有比这更惨的悲剧吗？

但是，我仍然相信我能归队，在勇猛前进的队伍里也会有我一把刺刀。我不能不这样相信，我没有权利不这样相信。十年来，党和团教给了我反抗的艺术，领袖说，没有布尔什维克不能攻克的堡垒。这对我也适用。

现在我的生活就是学习。读书，读书，还是读书。阿尔焦姆，我读了许多书。我读完了主要的古典文学作品，又念完了共产主义函授大学的第一年课程，而且考试及格。每天晚上，我辅导一个青年党员小组学习。我通过那些同志与党的实际工作保持联系。此外，还有我亲爱的达雅，她的成长和她的进步，是的，还有她的爱以及她对我的亲切的照顾。我们和谐地在一起生活。我们的预算表是简单明了的——靠我的三十二卢布的残废金和达雅的工资过活。她正沿着我走过的道路走到党的行列里来。以前她曾经作过家庭女工，现在在饭厅里洗家什（这小镇上没有工厂）。

前几天，达雅得意地把她第一次当选为妇女部代表的证件给我看。这证件对于她，不仅仅是一块普通的硬纸。从这我正看到一个新人的诞生，我将尽我的力量帮助她。终有一天，一个大的工厂，一个工人的集体，会使这个新人完全成熟。我们住在这里的时候，她只有沿着这样一条惟一可以行得通的道路前进。

达雅的母亲来过两次。她母亲不知不觉地想把达雅往后拉，想把她拉到个人的小圈子里去过那种狭窄的琐碎的生活。我曾努力说服她母亲，告诉她不应当把她自己过去生活的阴影再投到她女儿的道路上。但是结果并没有说动她。我觉得她母亲将来一定会成为她新生道路上的障碍，和她斗争一定是无法避免的。握手。

你的保尔

老玛切斯塔第五疗养院的三层石头楼房建在从悬崖上开辟出来的一个平场上。它周围全是森林，下山的道路曲曲弯弯。各房间的窗户都开着，阵阵的微风把下面硫磺矿泉的味道吹上来。保尔现在一个人住着一个房间。明天有新的同志来。那时他就有同伴了。窗外有脚步声和一个人的熟悉的说话声。有几个人在谈话。可是他在什么地方听到过这个很粗的男低音呢？他仔细一想，忽然想起那个虽然藏在记忆深处但还没有忘掉的名字："列杰尼奥夫。这是他，绝不是别人。"保尔确信不会弄错，于是喊了他一声。一分钟之后，列杰尼奥夫已经坐在他身边，快活地拉着他的手说：

"呵，你还活着？那么，你说，有什么可以让我高兴的事吗？呵，怎么，你当真当起病号来了？我不赞成。你可以拿我作例子。医生也早说过我非退休不可，可是我像故意和他们作对似的，仍然支持到现在。"说到这里，列杰尼奥夫温和地笑起来了。

保尔在这谈笑里体会到一种暗含着的同情和忧虑。

他们兴奋地谈了两个钟头。列杰尼奥夫把有关莫斯科的一些消息告诉了保尔。从列杰尼奥夫那里，保尔第一次知道了党的一些重要决议——农业的集体化、农村的改造等等。每一个字他都如饥如渴地注意听着：

“我还以为你在你的家乡乌克兰什么地方工作呢，哪知道是这样不幸。不过没有关系，过去我的情形比你还坏，我曾经完全卧床不起，可是现在，你看我不是挺精神吗？要知道，现在我们绝对不能懒懒散散地过日子。这样不行！我有时这样想：好歹要休息休息，稍微喘一口气。现在已经上了年纪了，每天工作十至十二小时实在吃不消。可是，只要这样想一想，检查一下工作，看看能不能卸掉一部分责任，结果每次总是这样——单单为了想要卸除一部分责任，你就得钉在那儿办移交，每天别想在十二点以前回家休息。机器开得越快，每一个轮子也就转得越快。而我们现在——速度没有一天不是激增着的，因此，像我们这些老头子，也不得不和年轻的时候一样干了。”

列杰尼奥夫用手摸了摸他那高大的额头，用父亲一样慈爱的口吻亲切地说：

“现在，你把你的事情讲一讲吧。”

列杰尼奥夫倾听着保尔叙述自己的生活，同时保尔也看到了列杰尼奥夫正用着生气勃勃的、赞成的目光瞧着他。

在凉台的一角，在浓密的树荫底下，聚集着一群病友。切尔诺科佐夫紧皱着浓眉，坐在一张小桌子旁边读《真理报》。他的黑斜领衬衫，旧鸭舌帽，瘦削的、好久没有刮过胡子、晒黑的脸，一对深陷的蓝眼睛——所有这些，都表明他是一个多年的矿工。十二年前，他放下了他的铁镐，被派到边区做领导工作，但是现在看起来，他仍然像是刚从矿井里出来似的。这从他的言谈举止以及他使用的语汇上都可以感觉出来。

切尔诺科佐夫是边区党委会常委和政府委员。一种痛苦的病——腿上的坏疽病——不断消耗他的精力。他非常痛恨这条病腿，它已经叫他

在床上躺了差不多半年了。

坐在切尔诺科佐夫对面的，是一边沉思一边抽烟的日基廖娃。她今年三十七岁，入党已经十九年了。在彼得堡做地下工作的时候，大家都叫她“金工小淑拉”。她差不多还是女孩子的时候，就尝过流放西伯利亚的味道了。

坐在桌边的第三个人是潘科夫。他正低着头读德文杂志，并且不时地扶一扶鼻梁上的玳瑁眼镜，他的侧影很美，很像古代的雕像。当你看到这位三十岁的大力士艰难地抬起他那只不听指挥的腿的时候，就不禁替他难过。潘科夫是一个编辑、作家，在教育人民委员部工作。他很熟悉欧洲，通晓好几种外国语。他知识丰富，就是很稳重的切尔诺科佐夫对他也很尊敬。

“这就是你同房的病友吗？”日基廖娃瞧着坐在手车里的保尔，轻轻地问切尔诺科佐夫。

切尔诺科佐夫丢下了报纸，马上容光焕发地说：

“呵，这是保尔·柯察金。淑拉，应当介绍给你们认识认识。是疾病把他绊倒了，不然的话，把这小伙子派到我们那些老大难的地方是可以起作用的。他是第一代的共青团员。总之，要是咱们能帮助这个小伙子的话，他将来还能够工作的。我已下定决心扶他一把。”

潘科夫倾听着切尔诺科佐夫的叙述。

“他害的是什么病？”日基廖娃又轻轻地问。

“那是一九二○年内战的时候得的，他脊椎骨受过伤。我和这里的大夫已经谈过了，你知道，恐怕那样的暗伤会使他完全瘫痪。你瞧有多么严重！”

“我马上去把他推到这边来。”日基廖娃说。

他们的友谊就是这样开始的。就连保尔也没有想到，后来日基廖娃和切尔诺科佐夫都成了他最亲近的人，在他以后病重的几年里，他们都

是他最有力的支柱。

生活还是照旧。达雅做她的工。保尔读他的书。但是他刚刚要开始小组的工作，一个新的不幸又悄悄地向他袭来——他的两条腿完全瘫痪了。现在能听他使唤的只有右手了。经过长期的和完全无效的努力之后，他知道他实在是再也不能走动了，这时候他把嘴唇都咬出了血。达雅勇敢地掩盖着她的失望和由于无力帮助他而引起的苦痛。可是保尔却像抱歉似的微笑着说：

“达雅，亲爱的，咱们俩只得离婚了。咱们在约定的时候并没有说可以这样过下去呀。亲爱的，今天我要好好考虑这个问题。”

她不让他再说下去。她难以抑制地痛哭起来。她的头紧贴着他的胸脯，抽抽搭搭地哭起来。

阿尔焦姆知道了弟弟的病情，就写信给他母亲，老人家立刻抛下一切，到保尔这儿来了。现在母亲、保尔和达雅三个住在一起，老太太跟儿媳妇很合得来。

保尔不顾一切继续学习。

在一个阴湿的冬天的晚上，达雅带着第一个胜利的消息回到家里——她被选为市苏维埃的委员了。从那天起，保尔就开始不常看见她了。达雅常从她洗家什的那个疗养院厨房，径自上苏维埃或妇女部去，深夜才回到家里，因此非常疲倦，但是脑子里却装满了新鲜事儿。接受她作候补党员的日子越来越近了，她正十分兴奋地准备着。可是，就在这时候，新的不幸又来了。保尔的病情继续恶化。他的右眼火烧火燎地疼起来，连左眼也疼起来了。他有生以来第一次明白了什么叫作失明——周围的一切都像蒙上了一层黑纱。

现在，一个可怕的障碍——所以可怕，是因为它似乎是不能克服的——已经悄悄地挡住了他的进路，阻止他继续前进。他的母亲和妻子悲观失望到了极点，但是他本人却很冷静。他坚决地对自己说：

“我应当等一等。如果真是没有前进的可能了，如果失明把我直到现在为了恢复工作所尽的一切努力都给取消了，如果我再也不能归队了

——那就应当结束这生命。”

他写了许多信给他的朋友们。他们都回信劝他坚定和继续奋斗。

就在这痛苦的日子里，有一天晚上，达雅怀着无比的快乐和兴奋跑回家来，告诉他：

“保夫鲁沙，我现在是候补党员了！”

当保尔听着她叙述党支部接受这位新同志的经过时，他想起了当初他自己入党时的情形。他使劲握着她的手，对她说：

“呵，达雅同志，现在咱们俩可以组成一个小组了！”

第二天，保尔写信给区委书记，请他来看他。当天晚上，一辆满是泥浆的汽车停在门口，留着大胡子的中年的拉脱维亚人沃利麦尔握着保尔的手，说道：

“怎样，生活好吗？你怎么能这样过日子呢？起来吧，我们马上派你下地干活去。”他说着就大声笑起来。

区委书记和保尔谈了两个钟头，甚至忘记了他晚上还要开会。他一边在房间里来回走着，一边听着保尔的兴奋的谈话，最后他说：

“你别提学习小组的事了。你所需要的是休息，还要问问眼睛有没有法治。也许还可以挽救。你到莫斯科去一趟好不好？你好好考虑一下……”

保尔打断他的话，说：

“沃利麦尔同志，我需要的是人，是活的人！我不能独自过活。我现在比以前任何时候更需要与活人接触。给我找一些青年人来，最好是一些没有什么经验的小伙子。在你们的乡村里，他们都是非常‘左’的，都想组织公社，——他们嫌集体农庄不够味了。要是你再不注意这事情，那就难怪团员们还不会走就想跑了。我从前也是这样的，我了解这一点。”

沃利麦尔站住了，问：

“你怎么会知道这些事情？这消息今天才由区里传到呀！”

“同志，你也许还记得我的妻子吧？”保尔微笑着说，“你们昨天才接受她入党。这是她告诉我的。”

“什么，达雅，那个洗家什的女工？原来她是你的妻子呀！哈哈，我还不知道哪！”沃利麦尔想了一会儿，用手拍了一下自己的前额，说：

“呵，有了，我们有一个人可以派到你这儿来，那就是列夫·别尔谢涅夫！你再也找不到一个比他更好的同志了。你们两个的性情也相近。你们两个简直就是两个高频变压器。你知道，我作过电工，所以我拿这样的东西来打比方。列夫还可以给你装一个无线电收音机，他是一个无线电专家。你知道，我常常在他那里戴上耳机，一直听到夜里两点。连我老伴也起了疑心，她说，老鬼，你每天夜里究竟到什么地方逛去了？”

保尔笑着问他：

“别尔谢涅夫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沃利麦尔来回地走累了，就坐在椅子上，说：

“别尔谢涅夫是我们这儿的公证人。可是他当公证人，正像我当芭蕾舞女演员一样外行。不久以前，他是一个担任重要职务的干部。他从一九一二年起就参加了革命运动，十月革命时就入了党。内战时期他是军级干部——在骑兵第二军负责革命法庭，在高加索地方肃清‘白’虱子。他到过察里津、南部前线，在远东管过一个共和国的最高军事法庭工作。他是一个经历过艰难困苦的人。后来肺结核使他躺倒了，因此才从远东调到这儿来。到高加索这儿，他作过省法院院长和边区法院的副院长。后来他的肺病更严重了，有了致命的危险，他们才把他送到这儿来。这就是我们得到这个不寻常的公证人的经过。公证人的职务十分清闲，因此，他还活着。后来大家就悄悄地让他领导一个支部，接着又叫他参加区委会，又叫他领导政治学校，再后来又叫他参加监察委员会；不论成立解决什么难题的重要委员会，都得有他参加。除此之外，他又爱打猎，又是一个热心的无线电迷；虽然他只有半个肺，可是他一点也

不像个病人。他的精力非常充沛。我相信，有一天他总要在由区委会赶到法院去的路上死去的。”

保尔听到这里，就插嘴提出一个尖锐的问题：

“你们为什么要给他这么多的工作呢？他在你们这儿做的工作，比他原先的工作还多。”

沃利麦尔眯着眼瞟了保尔一下，说：

“要是我们给你一个小组，派你一些工作，别尔谢涅夫也一定要说：‘你们为什么要给他这么多的工作呢？’而他对他自己呢，倒这样说：‘在紧张的工作中活一年，比在医院里苟且偷安地混五年要强得多。’显然，只有在我们建成了社会主义之后，我们才能谈得上珍惜人。”

“这是对的，”保尔说，“我也赞成干一年强过苟且偷安混五年的意见。但是我们在浪费我们的力量方面有时是有罪的。现在我才明白，这与其说是英勇，不如说是任性和不负责任。现在我才认清了我过去实在没有那样糟蹋我的健康的权利。原来这是一点也不英勇的。如果我以往不是斯巴达式那种干法，我很可能再多活几年。总之，‘左倾’幼稚病是造成我目前状况的主要危险之一。”

“现在你是这么说，可是如果你明天能下床，你就把什么都忘了。”沃利麦尔心里这样想，但是没有说出口。

第二天晚上，列夫·别尔谢涅夫来看保尔。他直到半夜才走。列夫离开他的新朋友时，他觉得好像找到了失散多年的兄弟一样。

早上，有几个人爬到屋顶上去架设天线，列夫一面在房里安装收音机，一面讲述着他经历过的一些有趣的故事。保尔看不见他，但根据达雅的叙述，他知道列夫是一个长着淡黄色头发的、眼睛淡蓝、身体高大和举动敏捷的人，也就是说，这跟保尔在他们会面的最初几分钟所想象的一模一样。

天黑的时候，三只灯亮了，列夫郑重地把耳机递给保尔。太空中传

来一片杂音。接着是像鸟的啁啾声一样的海港电报的电码声，从某一地方——显然是在附近的海里——又传来了轮船无线电台发报的声音。然后，可变电感器的线圈从杂乱的吵闹声中寻到了一个越来越清楚的、沉着而自信的说话声：

“注意，注意，这是莫斯科广播电台……”

这小小的收音机和它的天线可以收听世界上六十个电台的广播。保尔长期被隔绝的生活现在突然从耳机的膜片冲了出来，使他感到了它那巨大的搏动。疲倦的列夫·别尔谢涅夫看见保尔的眼睛现出的喜悦的神情，满意地微笑了。

大房子里所有的人都睡熟了，达雅不安地说着梦话。她每天很晚才回家，又冷又累。保尔和她在一起的时候很少。她工作越是积极，闲暇的晚上就越少，这让保尔想起了别尔谢涅夫某次说的话：

“如果一个布尔什维克的妻子是个党内的同志，他们相互见面的机会就很少。这有两点好处：既不会互相腻烦，又没有时间吵嘴。”

他能够表示反对吗？他早就应该料到这一点。过去，曾经有一个时候，达雅曾把她的每个晚上都给了他。那时候对他有更多的温存和照顾。可是那时候她只是他的朋友和妻子，而现在她却是他的学生和党内的同志。

他明白，她政治上越成熟，她能照顾他的时间就越少。他坦然地接受了这必然的结果。

党交给了他一个学习小组。

每天晚上他屋子里又热闹起来了。跟青年人在一起的时间使保尔得到了精力和朝气。

其他的时间，他总是听广播。为了要喂他食物，她母亲总得费好大劲才能使他放下听筒。

无线电广播把失明所夺去的东西又给了他，——他又有了学习的可

能，而且因为他不顾一切地努力学习，他就忘掉了身体经常发烧带来的剧烈疼痛，忘掉了眼睛的火烧火燎的炎肿，以及对他残酷无情的生活。

当他由天线的电波中收听到由马格尼托哥尔斯克钢铁企业建筑工地上发出的消息，知道那些接替他这一代共青团岗位的青年们，高举青年共产国际的旗帜取得了光荣的成就时，他异常地快乐。

他想象着像大群母狼一样残暴的大风雪，想象着乌拉尔地区可怕的严寒。狂风彻夜怒吼，由第二代的共青团员组成的队伍整夜在暴风雪里，借着弧光灯的亮光，安装那巨大厂房房顶上的玻璃，抢救了大规模的联合企业刚建好的第一批车间。基辅的第一代共青团员冒着风雪建筑起来的运输木材的铁路支线，和它比起来好像是微不足道了。祖国壮大了，人民也成长起来了。

在第聂伯河上，大水冲垮了钢闸，波浪汹涌，淹没了机器和活人。又是共青团员去和灾害进行斗争。不休息不睡眠，经过两天苦战之后，他们终于把冲出来的洪水赶回钢闸里去了。在这艰巨的斗争中，新一代的共青团员起着带头作用；而在那些英雄人物中，保尔喜悦地听到一个熟悉的名字——潘克拉托夫。

9

他们到了莫斯科，在某机关的档案库里住了几天，那个机关的首长帮助保尔住进了一个专科医院。

直到现在保尔才明白：当一个人身体健康、充满青春活力的时候，坚强是一桩比较简单和容易的事；而只有在生活用铁环紧紧把你箍起来的时候，坚强才是光荣的事情。

从保尔在档案库里住过几天那时候到现在，一年半过去了。那是十八个难以形容的痛苦的月份。

医院里的阿维尔巴赫教授直率地告诉保尔说，他的视力是无法恢复了。如果以后什么时候炎症能够消失，那时可以试着在瞳孔上做做手术。现在提议他先采取些外科治疗措施，消除炎症。

他征求保尔的意见，保尔表示，医生们认为可以做的，他都同意。

当他睡在手术台上，他的颈部被割开，一侧甲状腺被割去的时候，死神的黑翅膀曾前后三次碰过他。但是，保尔的生命是顽强的。每次，经过几个可怕的令人焦虑的钟点之后，达雅总是发现自己的丈夫面色像死人一样白，可是仍然活着，而且跟往常一样地镇定和和蔼。他对她说：

“亲爱的，你别担心，我不会这么容易就死的。我还要再活下去，故意和那些有学问的医生们的预测开开玩笑。关于我的健康状况，他们的意见都是对的，但他们要写个证明文件，说我百分之百丧失了劳动能力，那就大错特错了。我们往后再瞧一瞧。”

保尔坚定地选择好了一条道路，他决心从这条道路回到新生活建设者的队伍中去。

冬天过去了，春天已经把窗户推开。失血过多的保尔挺过了最后一次手术，他觉得他再也不能住在医院里了。许多月来，周围是活人的受难和注定要死的人们的呻吟和哀号，这比他自己的苦痛还要使他难受。

当医生提议再做一次手术时，他冷淡而坚决地回答说：

“不要了。已经够了。我已经把我自己的一部分血献给了科学，剩下的留给我自己做点别的事吧。”

当天保尔就写信给中央委员会，请求帮助他在莫斯科找个住处，因为他的妻子正在当地工作，而且他本人再继续流浪也没有好处。他向党请求帮助，这是第一次。莫斯科苏维埃拨给他一间房子。他怀着一个永远不再回来的希望离开了医院。

那间朴素的房子是在克鲁泡特金街附近的一条僻静的胡同里，在他看来，这已经是最高的享受了。他时常在夜里醒来的时候还不相信他已经离开了医院，而且离得远远的了。

达雅现在已经是正式党员了。她工作很努力，不管她个人的生活中有什么悲剧，她并没有落在其他女突击手的后头，工人们对这个沉默寡言的女工表示了信任：推选她当工厂委员会的委员。保尔现在因为他的妻子变成了布尔什维克而感到自豪，这大大减轻了他的苦痛。

巴扎诺娃有一天来看保尔，她是出差到莫斯科来的。他们谈了好久。保尔热情地告诉她，他已选定了一条道路，不久之后，他可以回到战士的队伍里去。

她看见了保尔鬓上的银色发丝，小声地对他说：

“我看出您经受了很多折磨。但是您仍然没有失掉您那不熄灭的热情。还有什么比这更可贵呢？您决心开始您在这五年来不断准备着的工作，这是很好的。可是您怎么工作呢？”

保尔微笑着安慰她说：

“明天他们就要给我拿来一个硬纸做的格子板。我没有这个格子板是不能写字的。上一行和下一行常常串起来。我想了很久才想出这个办法，那就是在硬纸板中间刻出一些空行，使我的铅笔能一行一行写下去。当你看不见你所写的字的时候，写字并不是一桩容易的事情，可也不是不可能的。这是我深信不疑的，我曾经试了很久，总是写不好，现

在我开始慢慢地写，每个字母都很仔细写，结果写出来挺好。”

保尔开始工作了。

他打算写一部关于科托夫斯基的英勇骑兵师的中篇小说。书名是油然而生的：

《暴风雨所诞生的》。

从那天起，他就把全部心神贯注在这本书的创作上面。缓缓地，一行又一行地，写成了许多页。他全心全意地去刻画他书中人物的形象，有时候，那些生动的、难忘的景象那么清晰地重现了出来，但是他却不能用文字加以表现，写出的字句是那样呆板、无力和缺乏感情，这时候他才初次体验到了创作的痛苦。

他写的每一件事、每一句、每一个字，都必须记住，线索一断，工作就受到了阻碍。他母亲忧伤地关心着儿子的工作。

在写作过程中，他时常必须凭着记忆背诵整页，甚至整章，他母亲有时候以为她儿子发疯了。他正在写的时候，她总是不敢走到他跟前，只有在她进去收拾滑到地板上的稿纸的时候，才提心吊胆地对他说：

“保尔，亲爱的，你难道不好做点别的事情吗？谁像你这样，写起来没完……”

他看见她这样担心，就笑起来了，并且安慰她说，他还没有到完全“发疯”的地步。

计划中的小说已经写完了三章。保尔把它寄到敖德萨，给科托夫斯基师的一些老同志看，征求他们的意见。他很快就得到了称赞的回答，但是原稿竟在寄回来的途中被邮局遗失了！六个月来的心血白费了。这对他是一个极大的打击。他非常后悔他当时没有留下一份底稿。他把他的损失告诉了列杰尼奥夫。

“你做事怎么这样粗心？现在安下心去吧，骂也没用啦。重新开始吧。”

“可是，列杰尼奥夫同志，你知道，我六个月的心血白白地糟蹋啦。这是我每天紧张地工作八个钟头的成果呵！真该死，我们现在还有这样的寄生虫。”

列杰尼奥夫竭力安慰他。

他只好重新开始工作。列杰尼奥夫给他弄到一些纸。把他写好的原稿拿去，用打字机打出来。一个半月之后，第一章又重新写成了。

柯察金家跟一家姓阿列克谢耶夫的住在一所房子里。那家的大儿子亚历山大是本市一个区的团委书记。他有一个十八岁的妹妹，名叫加莉亚，刚从工厂艺徒学校毕业。加莉亚是一个朝气蓬勃的少女。保尔让母亲去问她，是否愿意帮他的忙，当他的“秘书”。加莉亚很高兴地答应了，并且跑过来看他，满脸笑容，非常亲切。她听到保尔正在写一部小说，就说：

“柯察金同志，我非常愿意帮助你。这跟替我父亲写那些保持住宅清洁的无聊通知完全不同。”

从这天起，文学工作就以双倍的速度向前推进了。一个月内，保尔完成的工作是那么多，连他本人也很惊讶。加莉亚抱着同情心竭力帮助他工作。她的铅笔在纸上沙沙地响着。遇到她最喜欢的一段，她就念上好几遍，对他的成功表示真挚的欢喜。在这座房子里，相信保尔这件工作的，仅仅她一个，其余的都认为这是徒劳无功，认为这只是他在无所事事之中，想找一个消磨日子的方法罢了。

接着，因公外出的列杰尼奥夫回到莫斯科来了，他读了头几章，就说：

“干下去，朋友！胜利是属于我们的！保尔同志，你会得到伟大的成就的。我坚决相信，你想重新归队的理想，不久就会实现的。孩子，千万别泄气。”

老头子非常满意地离开了保尔，因为他看见保尔的精力很充沛。

加莉亚按时来，随着她的铅笔在纸上的沙沙响声，那些追述难忘的

往事的字句一行一行地增多了。当保尔凝神深思，为那些回忆所感动的时候，加莉亚就可以看到他的睫毛怎样颤动，他的眼睛怎样现出各种不同的表情，这些正是他的思想活动的反映。要说他双目失明，那简直是令人难以相信。你瞧，他那对清澈的、没有斑点的瞳孔多么有生气啊。

每天工作一结束，加莉亚就把记下来的念给他听；他在留神谛听的时候，总是皱着眉头。

“柯察金同志，您为什么皱眉头呢？您瞧，您写得多好呵！”

“不，加莉亚，写得不好。”

当他认为写得不好的时候，他就亲自动手重写。有时他实在受不了格子板的狭窄框框的束缚——他就把它扔掉。这时他对那剥夺了他的视力的生活特别憎恨，他把铅笔一支又一支地弄断，把嘴唇咬得出血。

工作越接近尾声，他那被抑制的感情也就越发经常地冲击他一向毫不松懈的意志。那些被抑制的感情就是忧伤，以及除他之外别的任何男女都有权抒发的那种人类通常的热烈或温柔的感情。要是他屈服于那些感情中的任何一种，事情就会得到悲惨的结果。

达雅每天很晚很晚才从工厂里回家来，她跟保尔的母亲小声交换了几句话，就上床去睡了。

最后的一章写成了，加莉亚花了几天的时间，把全篇小说念给他听。

明天就把原稿寄给列宁格勒的州委员会文化宣传部。如果他们给它开“许可证”，他们就会把它送到出版社去，这么一来……

想到这里，他的心怦怦地跳起来了。这么一来……新的生活就开始了，这是由多年的紧张而顽强的劳动换来的。

这本书的命运决定着保尔的命运。如果原稿被退回来，那么，他就完了。如果它的缺点是局部的，还可以由他进一步地加工来消除的话，那么，他就马上开始新的进攻。

母亲把那沉重的包裹送到邮局去了。紧张期待的日子开始了。保尔一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焦急地等待着来信。他从早班的信等到晚班，可是列宁格勒仍然没有回音。

出版社的沉默越来越急人。失败的预兆一天比一天明显了。保尔觉得：如果他的著作遭到无条件的拒绝，那也就是他的灭亡。那样他就不能再活下去了。活下去也没有意义了。

在这时候，他又想起了郊外海滨公园里的那一幕情景。他反复地问他自己：

“为了挣脱铁环，争取归队，使你自己的生命变得有用，你是否已经尽了一切努力呢？”

他每次的回答都是：

“是的，我似乎已经尽了一切努力了！”

许多天过去了，正在等待得难以忍受的时候，他那跟他一样激动的母亲突然走进屋子，喊道：

“列宁格勒来信了！！！”

那不是信，是由州委会打来的电报。电报纸上只有简单几个字：

小说大受赞赏。即将出版。祝贺成功。

他的心又怦怦地跳起来了。他日夜盼望的梦想已经实现了！铁环已经被砸碎，现在他拿起新的武器，回到战斗的队伍里，开始了新的生活。

附注

第2页，在　……但是他怕挨罚，没敢问一句之后，原稿中接下去为：保尔也信教。他母亲是个教徒，常向他讲圣经上的道理。他坚信世界是上帝创造的，而且不是几百万年，而是不久前的事。

把这几句话删去，显然是为了塑造一个保尔的完美形象，仿佛他生下来就选择了自己的人生道路。类似的可能性我们还见于其他章节。

第4页， 蓬乱头发……第五版中 蓬乱一词印错。按原稿改正。

第6页，　打肿你的狗脸……中的　肿字第五版中印错。按原稿改正。

第7页，　我一定要揍那个黄毛小子的狗脸，对，一定要揍他一顿。原稿中对保尔的性格表述得更形象一些：　我非抽那个混小子的狗脸不可。我真该当场就抽他，那会把我赶出来。可还是得非揍他一顿不可！

第7页， 保尔两眼盯着地板上破烂的地方……第五版中错为 盯着一块地板。按原稿改正。

第8页，　有六条铁路线在谢佩托夫卡中继站交轨。文学遗产委员会1954年会议上决定把 六条铁路线改为五条，理由是在下文第124页（第五版为第103页）中谈到：　闪亮的铁轨由这个镇向五个方向伸去。这样的决定不能认为是合理的，因为向五个方向伸展开去多少条铁路线都有可能，比如说，向一个方向可能伸展出两条铁路线。也曾想彻底弄确切谢佩托夫卡镇当时到底有过多少条铁路线，这也没有什么道理。况且，奥斯特洛夫斯基也不是写纪实小说。因此，本版仍保留了作者的说法。

第13页，在　睡去吧，保尔，我替你看一会儿水锅一句之后，原稿中还有整整一节叙述克利姆卡向保尔讲述普罗霍尔许诺给佛罗霞三百卢布，说服她同穆欣-普什金过夜的情节。

第34页，　布尔什维克组织的游击队已经有十个左右这句话，在青

年近卫军出版社1935年版本中有几种不同方案：　　游击队已达十个之多，部分是布尔什维克组织的。在第五版中 部分一词被勾掉。当时，我们在原稿中还发现有第三种更加完全，因而也更加易懂的方案： 游击队运动在全省开始兴起，游击队已经达到十个，其中有的是布尔什维克和部分社会革命党人组织的。照上边那样一改，势必使读者无法正确想象时代的复杂性，那些年代游击队因为是由不同党派和集团组建的，彼此之间有可能互相敌对。原稿中接下去还有多处都可以证实这一点。

第35页， 波诺马连科在第五版中错为 波纳马连科。按原稿改正。

第40页，　在我想，大概是到柯察金家去了一句后，第五版中漏掉了 你找妈妈有事吗？一句。按原稿补正。

第52页，在　激烈而残酷的阶级斗争席卷了乌克兰一句话之前，原稿中有一段关于冬妮亚（原稿中为伊拉）和保尔的饶有兴味的描述：

雨点噼噼啪啪敲打着窗户。雨水从屋顶上汩汩地流下来。狂风呼啸，骚扰着花园里的樱桃树，树枝吹俯到窗子上，枝梢不断轻轻抽打着窗玻璃。伊拉不止一次地抬起头来听听是否有人敲门，确信是风声之后，她皱了皱眉头。这风雨搅得她写不下去，心头不由得一阵惆怅。她面前桌子上摆着几张写满了的信纸。写完最后一页，伊拉把披肩裹暖和一点，把写好的这封信重读了一遍：

亲爱的塔尼娅：

碰巧我爸爸的助手要去基辅，就便给你带去这封信。

很久没写信了，请原谅。

可眼下这么兵荒马乱的，一切都乱糟糟的，思想没法集中。就是想写信也没人捎去，又不通邮。

你知道，爸爸不同意我这样年纪就去基辅，七年级我只得在本地中学读了。

我想念朋友们，特别是你。在这里我一个同学都没有，多半都是些俗气的男孩子和既傲慢又愚蠢的土里土气的女孩子。

前几封信中我和你谈到过保尔。我错了，塔尼娅，当时我想，我对这位小火伕的感情不过是年轻人的逢场作戏，过眼云烟般的好感。这种事，我们生活中多得是。可事实不是这样。的确，我们俩都很年轻，两人的年龄加在一起也只有三十三岁，但这里有比年龄更重要的东西。

我不晓得该叫什么，反正不是逢场作戏。

眼下正是细雨连绵的深秋时节，遍地的泥泞足可把人淹死。在这寂寞的小镇子上，唯能弥补这平淡生活和充实着我整个自身的就是这不意萌发的对这个邋遢小火夫的感情。

我已经开始从一个不安分的，有时还好异想天开、总想去寻求某种光明的、不平凡的生活的小女孩慢慢长大了。开始从读过的一大堆小说中解脱出来。这些小说有时常触发你对生活的好奇心，促使你追求某种比这种乏味的、令人厌烦的生活更加光明、更加充实的生活。这种单调乏味的生活使绝大多数的女性感到压抑，我就是这其中之一。对保尔的感情就是随着对某种不平凡的、光明的东西的追求产生的。在我熟悉的年轻人中间从没遇见过这样的人，没有一个具有他这样坚强的意志和对生活如此坚定而又是非分明的独特见解。就是我们之间的友谊本身也不一般。就因为追求某种更富色彩的东西，我任性地想“考验”他一下，有一次，差点搭上了一个少年的性命。现在想起来我还感到羞愧。

这是今年夏末的事。我和保尔来到湖边我喜欢去的那个悬崖上。这时，那种鬼迷心窍的念头又驱使我再次考验一下保尔。去年夏天我带你去过那地方，你知道那个高高的悬崖。足有五丈高，你想想看，我简直是疯了。我对他说：

“你敢从这里跳下去吗，谅你不敢。”

保尔朝下望了望水面，摇摇头说：

“去他的！我不要命了吗？谁活腻了就让谁跳去好啦！”

他把我激他当成了玩笑。尽管我已经多少次亲眼目睹过他的英勇行为，他那种天不怕地不怕的劲儿有时达到近乎粗鲁的地步。但此时此刻，我却觉得他未必能完成这一冒生命危险的真正壮举。他那点勇气充其量只够打打架、冒点险，或偷支手枪什么的。

就在这时，发生了那件糟糕的事，它使我永远也不敢再去任性搞恶作剧了。我对他说了我瞧不起胆怯行为。我只是想检验一下，看他敢不敢这样做，并不强求他跳下去。就这样，我就一心想跟他开开这个玩笑，想再狠狠激他一下，我向他提出了条件：如果他真是个勇敢的人，而且想得到我的爱，那就让他跳下去。只要他做到了，他就可以得到我。

塔尼娅，我深深意识到，这太过分了。他被这样的提议震惊了，眼盯盯地看了我好几秒钟。我甚至还没来得及站起来，只见他把脚上的凉鞋一甩，就纵身从悬崖上跳了下去。

我吓得狂叫了一声，但已经晚了，他那绷紧的身躯已经向水面飞落下去。这短短三秒钟显得无限之长。当水面腾起的巨大水柱瞬息间将他吞没的时候，我害怕了，我冒着自己也可能从悬崖上滑下去的危险，怀着慌乱而又懊恼的心情望着水面上一圈圈扩展开来的波纹，经过了一段仿佛无限长久的期待之后，水面上终于露出了那个我心爱的黑色的脑袋。我失声大哭着朝着下边的一条通道跑去。

我知道，他跳崖并非为了得到我，我许下的愿至今也没有偿还，只是考验他的想法算是从我的愿望中彻底根除了。

树枝不停地敲打着窗户，不让我写下去。我今天心情不好，塔尼娅，周围一切都这么阴暗，这也影响我的情绪。

车站上列车往来不断。德国人在撤退。他们从四面八方往这里调动，随即分别登车开走。

据说，离这里二十里路的地方起义军和撤退的德军在交火。你知道，德国人那里也闹革命，他们也急着回国。车站上的工人快跑光了。像是要出什么事情，我不清楚，但非常提心吊胆。等候你的回音。

爱你的伊拉

1918年11月29日

第55页，　镇外有一个配有机枪的彼得留拉岗哨。这里有可能是作者的疏误。按照作者的构思，即使岗哨上配有几挺机枪，战士们看到骑兵时也会扑到架设在路上的那一挺机枪上去的。但无论如何，编辑不经作者擅自改动都是不适当的。

第58页，在　吓糊涂了的市民们全跳出温暖的被窝一句之后，原稿中还有一段描写一个市民误把匪帮相互间的交火当成是新政权来了的复杂心情：

阿夫托诺姆·彼得罗维奇抬起头仔细听着，不，他没错——是在打枪。他急忙跳下床，把鼻子贴在窗玻璃上又听了几秒钟——没有什么可怀疑的，城里是在打仗。

得赶紧把挂在舍甫琴科像下的旗子摘下来。挂彼得留拉的旗，红军来了就麻烦，可舍甫琴科的像大家都敬重。塔拉斯·舍甫琴科是好人，挂他的像不必害怕——无论什么人来都不会说他的坏话。旗，那是另一码事。他阿夫托诺姆·彼得罗维奇可不是傻瓜，也不会像格拉西姆·列昂季耶维奇那样马虎大意。有这样的好办法，何必拿列宁去冒险呢？

他试着把旗子摘下来，但钉子钉得太结实，他使劲一拔，失去了平衡，咕咚一屁股蹲到了地板上。妻子被这一声吓得腾地爬起来……

“你怎么，疯了？老东西！”

阿夫托诺姆·彼得罗维奇坐骨蹲到地板上，正疼得难受，他冲到妻子跟前喊道：

“你就只管睡吧，一觉睡到天堂里去。城里鬼晓得出了什么事，可她就知道睡。这旗子挂上去摘下来都是我的事，这么说，跟你就毫不相干？”

唾沫星喷到她的脸上。她拉起被子把头蒙上，阿夫托诺姆·彼得罗维奇听到她在被窝里闷声闷气地骂了一句：

“白痴！”

枪声渐渐稀疏下来，回声依然像锤击似的隐约敲打着窗户，城郊电汽磨坊那边不时传来狗叫般的机枪声。

天色已经破晓。

第66页，从 这是一个漆黑的、阴沉的夜到 他走到 柯察金家……这一段，原稿有所不同，对当时兵荒马乱的气氛表述得更具体一些：

这是一个漆黑的、阴沉的夜。

乌云就像远处着大火腾起的滚滚浓烟，从蓝黑色的天空缓缓飘浮过来，遇到塔顶后，便以它浓重的雾气把它遮挡起来，整个佛塔便像被涂满了污泥变得模糊了。渐渐逼近的乌云仍不停地把它的污秽涂抹得越来越浓密，昏黄的、微微颤抖的月亮如同掉进了染缸，渐渐沉没了。

在这样的夜里，你就是把眼睛睁得再大，依然望不穿这越来越浓重的黑暗。人们都只好像瞎子一样摸索着，伸脚试探着走路，随时都有跌入壕沟摔个头破血流的危险。

在这样的时刻，在一九一九年四月这种很容易就会在脑袋上、身上被多打上几个窟窿，或被用枪托子捣掉几颗门牙的年月，一个人要出门，只要不管不顾地上街，那就难免闹个头破血流。

市民都知道，这种时候就该待在家里，灯也别点，灯光会惹事的，说不定就会招个什么不速之客来，那就难免遭殃。屋里最好是黑洞洞的，这样才安全。谁要偏偏在这种时候出去，那就让他去好了。就有这样的人，他们总不肯老老实实在家待着。那好吧，就让他们到处跑去吧，这不干市民们的事。市民自己是不会外出的，请相信好了，不会外出的。

就在这样的夜里，有个人影正顺着大街急匆匆地向前走着，两脚踩

着烂泥，遇到特别危险难走的地方，还压低嗓门儿骂几句。

第70页， 保尔非常不放心，再也不能待在谢廖沙家里，不管他们怎样留他吃中饭，他还是走了。原稿中这句话有所不同：

保尔要走。瓦莉亚知道，这些日子保尔在家挨饿，因为没钱买吃的，柯察金家但凡能卖的东西，都已经换面包吃了。她强留他吃饭，并吓唬他说总不能为留他吃顿饭再吵一架。保尔也觉得实在饿了，就留下来，端起粥碗，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

第74页， 他用口哨低声吹着流行歌曲一句，第五版中 口哨一词印错。按原稿改正。

第81页， 已经知道是谁袭击的了……第五版中 袭击一词印错。按原稿改正。

第86页， 接着她弯下身子，贴着耳朵说……第五版中这句话断句的方法不同。第五版的断句法容易使读者混淆，因为作者在这里没有指明她是造私酒的女人还是年轻女人。按原稿改正。

第103页， 妈妈，我请求你，让他暂时住在我们家里。原稿中女主人公伊拉（冬妮亚）请求妈妈的口气更坚决：

“……也许就住几天。他饿着肚子，疲惫不堪。好妈妈，你要是爱我，你就不会反对。我求求你啦。”

女儿祈求地望着母亲，母亲体贴地审视着伊拉。

第103页，在 ……他们会把他当作一个大人枪毙的一句之后，原稿中接下去还有一段更深刻展示冬妮亚母亲性格的描写：

她们彼此再没有说什么。叶卡捷林娜·米哈伊洛夫娜一生已经吃够了她那位既严厉又守旧的母亲的苦头，听够了她那些虚伪的“礼仪”和“修养”，忘不了她那折磨人的家教。她记得这些礼教如何扼制了她的青春年华，所以，她在教育子女方面态度比较开明，尽量不受那些小市民阶层的偏见和陈规陋习的约束。尽管如此，她仍然殷切地关心着女儿的成

长，有时也为她提心吊胆，常在不知不觉中帮助她从迷津中解脱出来。

眼下，叶卡捷林娜又在为柯察金住到家里来而担忧。

第106页， 瓦莉亚痛苦地说，第五版错为： 瓦莉亚痛苦地说过。按原稿改正。

第107页，在　在人生的道路上遇到这个姑娘，真是极大的幸福！一句话之后，原稿中还有几行表现保尔的纯洁和性格完整性的文字：

最后的几个小时他们是紧靠在一起度过的。

“你还记得我在悬崖上面向你许的愿吗？”她的话音轻得刚刚能听见。

他闻得到她的发香，仿佛也看到了她的眼睛。他当然记得。

“难道我能容许自己要你还愿吗？伊拉，我非常尊敬你，我无法向你表达我的这种感情，我不会。我知道，你是顺口那么说的。”

他不能再说别的。是的。她那熟悉的、炽热的芳唇打断了他的话。她那如同弹簧般柔软的身子顺从地……但青春的友谊是高于一切的，它比烈火更加热烈和灿烂。想抵挡这种诱惑是很难的，非常之难，但只要你有坚强的性格和对友谊的真诚，又是可能的。

第114页，“你是谁家的？”

“勃鲁扎克……”

“哦，是扎哈尔的儿子！”

第五版中漏掉了谢尔盖的答话：

“你是谁家的？”

“哦，是扎哈尔的儿子！那好了，你去干吧，把小兄弟们组织起来吧！”

按原稿改正。

第118页， 他虽然没有读过中学……第五版中错为 他虽然没有读完中学……按原稿改正。

第119页， 只好用机枪来扫射你们！第五版中 扫射一词印错。按原稿改正。

第124页， 皮尔苏茨基分子所组织的“狙击队”的枪械和文件。第五版中为 法西斯联盟“狙击队”的文件。在那本赠书中 法西斯一词被勾掉，改为 皮尔苏茨基分子联盟。

第125页，在 其中有一个瘦高个子，身上紧紧地束着一条镶银的武装带，他走近多林尼克，说这句话之后，原稿中接下去更加具体、更有意思地展现了当时复杂多变的时代特点：

“你废话少说，弄一百车干草去。马快饿死了，没法跟白军打仗了。你不给，我就把你们全砍了。”

多林尼克气愤地摊开两手说：

“同志，半天工夫我到哪里给你弄一百车干草去？这得开车到乡下找去，这事两天都不够。”

大个子两眼闪着凶光：

“我告诉你，到傍晚要是没有干草，统统砍掉你们的脑袋。你们这是反革命行为。”他说着用拳头砰地捶了下桌子。

多林尼克勃然大怒：

“你少拿这一套吓唬我，要吓唬人我也会。明天之前干草不可能有，懂吗？”

“晚上就得有。”高加索人说罢走了。

他们派谢廖沙和两个红军战士去征发干草，在一个村庄不料遭到了富农匪帮的袭击。红军战士被缴了械，打了个半死。谢廖沙被打得轻一

点，看他年纪小，留了点情。贫农委员会会员把他们送回到了镇上。

当天晚上，因为没收到干草，高加索红旗师的一队人来包围了革委会，抓去了所有的人，包括清洁工和马夫。一路上不断用马鞭抽打他们，把他们押送到波多尔车站，锁到了一辆货车车厢里。革委会的花园里也站上了高加索巡逻兵。要不是师军事委员会克罗赫马尔同志出面强烈干预，革委会的人难免吃苦头。这个拉脱维亚人向他们下了最后通牒，他们才把大家放了。

第126页， 在镜子一样的湖水旁边一句，第五版中有印刷错误。按原稿改正。

第128页， 突然，她抱住他那长着淡黄色头发的脑袋，纵情地在他的双唇上吻着。原稿中的这一段，对紧张革命时代的恋人们相互关系的复杂性表现得更加开阔和鲜明：

突然，她一下紧紧搂住他那长着淡黄色头发的脑袋，热烈地吻着他的双唇。这一举动来得如此突然，把谢廖沙弄得即使面临枪毙他的枪口也不至如此张皇失措。他一点也不明白，只知道丽达在吻他，是丽达，是连同他握手都不敢多握一秒钟的丽达。

“谢廖沙，”她推开他那晕乎乎的脑袋，说，“现在我把自己给你，就因为你青春年少，你的感情如同你的眼睛一样纯真，也因为未来的日子有可能夺去我们的生命。所以，趁着我们有这几小时的机会，让我们现在相爱吧。在我的一生中，你是我爱的第二个人……”

谢廖沙打断她的话，强忍着羞涩，如痴如醉地一把抓住她的手……

曾几何时还令人难以理解的丽达，现在已成了他谢廖沙的妻子。他那颗只充满着斗争激情的心，被这突然闯入的深切而伟大的同志友情占据了。最初几天，这位少年的生活常规乱了。但是，紧张的、潮水般的事务不等人，很快他又重新投入了工作。

直到眼下这个秋季，生活只给过他们三、四次见面的机会，这几次见面是令人陶醉的，难以忘怀的。

第129页， 格拉西姆·列昂季耶维奇……第五版中为 格拉西姆·彼得罗维奇。按原稿改正。

……飞过高空……第五版中为 飞向高空。按原稿改正。

第132页， 窄长的纸条上印着密码写成的命令……第五版中 莫尔斯一词印错。原稿中没有这个词，这里是编辑改的。接下去是军事命令的电文，其中具体指明了各战役的时间，地点及指挥官的姓氏。这些材料很可能与奥斯特洛夫斯基本人在红军部队的那段时间有直接关系。这对我们了解作者生平中那些尚未研究过的篇章投下了一线光明。

窄长的纸条上印着密码写成的命令，其主要内容是："勿使波兰人注意到骑兵的集结。"只有在波兰军队的前进可能把布琼尼的各骑兵师卷入战争的时候，才允许进行积极的战斗。总的指挥部署，表达在一道扼要的命令之中：

第358号令（密字第89号）

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拉科夫斯基，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托洛茨基，第十二、十四集团军及骑兵军团总司令兼各部总指挥亚基尔同志：

乌克兰境内的波军分两个集群进行活动，即基辅集群和敖德萨集群。部分兵力部署在第聂伯河左岸，其主要兵力包括由十个高加索团和波兹南兵团中的几部组成的科尔尼茨基将军（原外阿穆尔骑兵团团长）的混编强击师，集中在白教堂、沃洛达尔卡、塔拉夏和拉基特诺地区。敖德萨集群的主要兵力在日美林卡——敖德萨铁路线和布格河之间我十四集团军前线一带活动。第一波兹南师有几部绵延散布在上述两集群之间，大约在拉什、捷季耶夫，布拉茨拉夫一线。罗马尼亚人继续持消极观望态度。我西线各集团军突破敌军驻地后，继续顺利地向摩洛杰奇诺、明斯克推进。西南战线各集团军的主要任务为粉碎并消灭乌克兰境内之波兰军队。

利用敌人上述各集群之兵力分散状态，并考虑到其主力尚牵扯在基辅地区，这正是政治意义上至关重要的时刻，故决定以敌军之基辅集群为我主攻目标。

兹命令：

1.第十二集团军在肩负占领科罗斯坚铁路枢纽站这一主要任务的同时，从基辅北部地段强渡第聂伯河，以达到切断博罗江卡站、捷捷列夫站地区的铁路线，阻止敌人北撤之近期目的。

在战线的其他地段，要坚决牵制住敌人，伺机攻占基辅。战役从5月22日开始。

2.亚基尔同志集群于5月26日拂晓向白教堂、法斯托夫方向全线发起强攻，目的在于把基辅部敌人尽可能多地牵入战斗，以求与左翼的骑兵集团军策应。

3.骑兵集团军的主要任务是粉碎和歼灭敌军基辅集群的有生力量并夺取其技术装备。从5月27日拂晓起转为从敌人基辅与敖德萨两集群之结合点处发起强攻，以果决而凌厉的攻势扫清途中遭遇之敌，不迟于6月1日占领卡扎亭、别尔季切夫地区，并以旧康斯坦丁诺夫、谢佩托夫卡一侧为屏障向敌人后方挺进。

4.第十四集团军应确保主攻部队的胜利，为此要集中全集团军之主要兵力于自己的右翼发动强攻，在不迟于6月1日前控制维尼查——日美林卡地区。战役从5月6日开始。

5.各部活动的分界线已在第348号（密）命令中标定，共21……（原稿不清）

6.收到该命令后立即报告。

（全文共11条）

西南战线司令 叶戈罗夫

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 别尔津

西南战线参谋长 佩京

1920年5月23日于克列缅丘格。

第137页， 第二天，保尔侦察回来……第五版中 回来一词排错。按原稿改正。

第145页， 就在我们九个人……其余十七个人……从原稿看：被抓来的共二十九人，其中三人被绞死，十七人被枪毙，另九人被赦免。书中误为“十人”。后来的版本中为与被抓来的总人数相符而把被枪毙的人数由“十七”相应地改为“十六”。按原稿改正。

第146页，在 ……他想起了苏维埃革命军事委员会最近的命令，这命令曾向全团的士兵宣读过这句话之后，原稿中还有命令的全文：

兹命令：

1.以口头和书面形式不断地、反复地向红军部队，特别是新整编的部队，进行讲解，说明波兰士兵也都是波兰和英法资产阶级的牺牲品，他们自己是迫于无奈的。因此，我们的职责要求我们必须把被俘的波兰士兵当作误入歧途和受蒙蔽的兄弟看待，以便将来把他们作为醒悟了的兄弟遣返回他们解放了的波兰祖国去。

2.严格审查一切有关虐待波兰俘虏和欺侮当地居民的传言、消息与检举，不管这些说法来自何处。

3.务使指挥员和政工人员牢记他们对严格贯彻执行本命令应负的责任。

第151页， 他只有十七岁。此处，不知有意或无意，与奥斯特洛夫

斯基本人的实际年龄不符。1920年他应刚满16岁。也许小说主人公保尔的年龄实际比作者大一岁。

一个磨破了的乌克兰共产主义青年团第967号团证……原稿中为：一个磨破了的共产主义青年团第9671号团证，上边写着：入团时间1919年。

第155页， 用它的轮翼拍着水面……这句话从修辞上看并不确切，但在定稿时保留了下来。原稿中还有另一种说法： （小轮船）用它的轮翼疲倦地拍击着水面…… [1]

在 我现在已经不是你从前认得的那个保尔了之后，原稿中接下去还有几行展示主人公性格的话：

回想起当初为了你那双眼睛从悬崖上跳下去那件事，我都感到难为情，要是现在，说什么我也不会跳的。拿生命去冒险应该是为了别的伟大的事业，而不是为了姑娘的眼睛。

第156页， 这样一来，地主的白色波兰又可以存在一些时候，而成立波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的希望也暂时不能实现了。在文学遗产委员会1954年5月26日的一号纪要中有以下记载：尼·阿·奥斯特洛夫斯基显然不了解我军撤离华沙的主要原因。这一点是在对季诺维耶夫与布哈林及其反革命集团的审判之后才清楚的。主要原因在于托洛茨基的叛卖（见《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国家政治书籍出版社1945年版第230—231页）。像这种情况，一般通过注释是可解决的。问题在另一方面：即在1920年同波兰的战争中，我军并没有提出在那里实行苏维埃政权的任务。我们建议将最后两句话删去，不必再加模棱两可的注释。

以后也确曾做过“从新闻检查考虑”把这两句话删去的决定。这个例子恰恰表明，有时竟采取什么手段来解决作者死后书稿审订方面的问题的。实际上，对原稿作的诸多删节不排除就是出于这种动机。

第159页， 在一个阴冷的、潮湿的秋夜，千万个劳动人民的儿子，涉进海峡的冷水，预备连夜渡过锡瓦什湖，从背后去进攻躲在坚强工事里的敌人。原稿中在这几句话之后还有 ：率领这些人前进的是享有不朽荣誉的科托夫斯基和勃柳赫尔同志。这两位将领身后，奋勇前进着数万

大军，他们要去砸烂盘踞在克里木半岛、毒舌已伸到琼加尔的最后一条毒虫的脑袋。

第160页， 保尔呢，他在家住了两个星期，又回到了基辅，因为那里的工作正在等待他。原稿中，在这句话之后还有一大段描述保尔政治上一度动摇的情节，舍此便无法理解后文中的大段描写：

共青团铁路区委会里来了一位新书记——扎尔基。保尔是在书记办公室见到他的。首先映入他眼帘的是他那枚勋章。见到他，保尔一时说不出是一种什么感情，内心深处总还是有些妒忌吧。扎尔基，就是那位乌曼战役一开就以骁勇善战、以完成战斗任务出色而出人头地的伊凡，红军英雄，眼下他是区委书记，成了他的“顶头上司”。

扎尔基把保尔当成老朋友，友好地接待了他。保尔为自己那一闪念间的情感有些不好意思，立刻和他紧紧握手打了招呼。

他们工作得生气勃勃，成了一对公认的好朋友。共青团省代会上，铁路区委会有两人当选为省委委员：那就是保尔和扎尔基。保尔向工厂行政处要了一间房，保尔和扎尔基，还有厂里负责宣传鼓动工作的斯塔罗沃依和厂团支部委员四个人搬了进来，组成了一个公社。白天他们都为工作奔忙，只有夜间才回到这里。

党推出了新政策的消息最初是在共青团省委听到的，当时只听到一些要点，还没有形成正式文件。几天之后，开会讨论条文时出现了意见分歧。保尔对条文中的一些提法的目的性不完全理解，散会时心里忧虑重重。在铸造车间他遇到杜那尔科夫，一位身材敦实的党员工长。他借着亮光朝保尔眨了眨他那双退了色的眼睛，叫住了他。

“怎么，真的要让资本家东山再起吗？听说还要开商店，要大张旗鼓地做买卖。一句话，就是先打一通，然后握握手说声您好，一切照旧。”

保尔没有答话，但内心的疑虑却越来越重了。

他不知不觉地陷入了反党斗争，可一旦陷入，便表现得十分偏激。他在省委全体会议上的第一次发言引起了激烈争论。会上立刻形成了少数派和多数派。接下去是一连几天苦痛的日子把他弄得晕头转向。整个

党组织、共青团都卷入了辩论的狂热之中。保尔和他的支持者们的死硬态度在省委造成了一种令人窒息的气氛。

省委书记亚基姆是个身体结实、大脑门儿、浑身充满活力、政治上十分开明的人。他和丽达想个别做做保尔和他支持者们的工作，把问题解决了，但却毫无结果。保尔开门见山，粗鲁地、直截了当地下了这样的定论：

“亚基姆，你回答我，资产阶级是不是将得到生存的权利？我弄不懂那些高深的理论，我只晓得一点：新经济政策是对我们事业的背叛。我们为之奋斗的不是这个，我们工人不答应，我们要对这种做法全力进行斗争。至于你们，既然甘愿充当资产阶级走狗，悉听尊便。”

亚基姆火了：

“保尔，你要明白你在说些什么。你是在侮辱我们全党。你在诬蔑她。你得了偏执狂，固执己见，而不愿去理解最普通的道理。如果再继续实行军事共产主义政策，我们就会葬送革命，就会给反革命势力以挑动农民反对我们的可乘之机，你不愿理解这一点。既然你不想按布尔什维克方式来探讨这个问题，而是以斗争相威胁，那咱们就斗吧。我们在你身上花了这么多时间，算是完全白费。”

他们分手的时候成了仇敌。

区全体党员大会上，从中央窜到这里来的工人反对派的代表发言遭到多数与会者痛斥后都垮了下来，这时，保尔跳出来讲话，以不能容忍的激烈言词指控党是在背叛。

第二天，省委召开紧急会议，决定将保尔连同其他四位同志开除出了省委会。他跟扎尔基不说话。他们分属两个不同的阵营。但在本支部的会上，在多数都站在保尔一边的情况下，保尔狠整了扎尔基一顿。斗争深化了，斗的结果是保尔被开除出了区委会，并被撤消了支部书记职务。后者引起了强烈冲突，有二十位同志交出了自己的团证。最后，保尔和与他观点相同的几个人被开除出了团组织。

对于他来说一生中绝无仅有的最阴沉、最暗无天日的日子到来了。

扎尔基离开了公社。被驱逐出门、精神沮丧的保尔停立在车站天桥上，两眼茫然地俯视着往来运行的车头和列车。

有人拍了下他的肩膀。是拱肩驼背、满脸雀斑的共青团员奥列什尼科夫。这人有些爱投机取巧、自命不凡的毛病，保尔以前就不太喜欢他。他曾担任过砖瓦厂的支部书记。

“怎么，把你开除了？”他用那双发了白的眼睛上下打量着保尔，问道。

“是的。”他简单地答应了一声。

“我就说嘛，”奥列什尼科夫急忙说，“你图个什么呀？到处都是些犹太佬。他们到处钻营，到处发号施令。开小铺、做买卖，对他们合适。你上前线打仗，他们待在家里。现在倒开除你啦。”说着，表示厌恶地哼了一声。

保尔两眼充满仇恨地看着他，他预感到要坏事。他无法控制自己，上去一把揪住奥列什尼科夫的胸口，怒不可遏地来回扯着他：

“你这个白匪的幽灵，臭婊子，你在说些什么？你是在跟谁说话，你这个富农心肠的家伙？畜生，白匪在我们城里枪杀的布尔什维克中一大半都是犹太工人，你知道不知道？唉，你呀！你在跟谁说话？你也来追随反对派？这些家伙都该枪毙！”

奥列什尼科夫挣脱开，急忙向桥下跑去。保尔用一副粗野的目光望着他的背影：“瞧，又一个赞同我们观点的！”

歌剧院里济济一堂。一条条细小的人流继续顺着各个入口缓缓进入会场，渐渐充满了大厅和层层楼座。这里将举行全市党组织和共青团的联席会，对党内斗争进行总结。

剧院休息室里，大厅通道上，人们都在议论，说今天将有党内工人反对派的几名成员归队。在前排就座的有朱赫来，丽达，扎尔基，他们正在讨论这个问题。丽达回答扎尔基的话说：

“他们是要回来的。朱赫来说，已经有了转变。省委决定，只要能批判自己的错误，愿意回来的，就要欢迎他们都回来，要创造一种同志式的气氛，并且为了表示对归队的人的真诚信任，在即将举行的代表大会上将吸收柯察金为省委委员。我怀着十分激动的心情等待着大会开始。”

会议主席久久地打着铃。等会场安静下来后，他说：

“刚才省党委做了报告，现在我们要请共青团内反对派代表们讲讲。先请柯察金发言。”

从后排座位上站起一个穿绿色军便服的身影，顺着通道快步登上了讲台。他仰起头，走到台口护栏跟前，像回想什么似的用手抚摩了下前额，倔犟地向后甩了下一头鬈发的脑袋，两手紧紧扶住栏杆。

保尔看到坐得满满登登的剧场，感到了注视着他的千万双眼睛，剧场巨大的正厅和五层楼座都安静下来，等待着。

好几秒钟的工夫他默默地站在那里，极力抑制住满腔的激动。他太激动了，竟一时不知该从何说起。

离讲台不远的第一排，紧挨着丽达，像一尊石像般赫然坐着省肃反委员会主席朱赫来。他殷切地看着保尔，出其不意地朝他微微一笑，笑容中充满着严厉和赞许。不知怎么，这么一副穿着弗伦奇式军服的魁伟身躯，一只空衣袖却因为没有用而塞在兜里，让人看着感到心情沉重。就在这件弗伦奇军衣的左兜上，一枚带深红色镶边的椭圆形红旗勋章熠熠闪光。

保尔把目光从第一排移开，该讲话了，人们在等待着。接着，他像拉开迎战的架势似的鼓足全身的力气，以他全副身心，冲着大厅响亮地说：

“同志们，”他觉得心脏一下跳到了胸口，自己整个变成了一团熊熊燃烧的烈火，又仿佛大厅里燃起了千万盏吊灯，灯火点燃了他的身体。他那充满激情的话语像战斗的厮杀声飞向大厅，使听到这些话的千万人也都随之激动起来。这充满整个会场，饱含难以抑制的情感和青春激情

的响亮声音在迸发着火花，这火花飞向最高远的每一排坐位，飞到大厅最高的拱顶。

“今天我要讲讲过去的事。你们都等着我讲话，我是要讲。我知道，我的讲话会令人担心，可这恐怕不是政治宣传，这讲话代表我的心，代表我这个人、代表我现在所代表的所有人。我想讲讲我们的生命，讲讲我们借以燃烧同时又燃烧了我们自身的生命之火，它像巨大锅炉里的煤炭那样，国家靠我们的生命之火得以生存，共和国靠我们的生命之火、我们的热血夺取胜利，我们靠这烈火粉碎、消灭敌人的乌合之众。我们年轻一代和你们有过生命体验的一代被这烈火卷到一起共同更新着这片土地。我们在伟大的、钢铁般空前坚强的党的同一面旗帜下进行过艰苦卓绝的斗争。我们两代人，父辈和子辈，共同拚死在疆场。现在，我们两代人又一起聚集到这里。期望着我们吧，期望着我们这些犯下过重罪的、造过自己阶级反、造过自己党的反、破坏过党纪党法的自己的战友们吧。想知道我们得到的回答吗？就是为此党才把我们从自己营垒中扔了出去，扔到了人类生活的大后方，扔进了无人理睬的偏僻角落。

“同志们，怎么会发生这种事呢？受过革命烈火考验的我们，怎么会险些背叛了革命呢，怎么会这样呢？我们同你们——党内多数派的斗争经过，你们都是清楚的。我们这些人，在我们共和国最阴暗、最艰难的日子里，我们没有落到你们后边，怎么竟会发动了这次动乱呢？

“我们过去所受的教育是对资产阶级要怀有不共戴天的仇恨，所以我们把新经济政策当成了反革命。不知道，党向新经济政策的转变、向新的斗争形式的转变，只是斗争形式的角度的不同罢了，我们却看成了是对我们阶级利益的背叛。我们的斗争之所以变得越来越不可调和，还因为在久经考验的老布尔什维克中也有同志起来反对党的决定。我们这些年轻人都知道他们多年从事革命工作，认为他们是真正的布尔什维克，于是就跟着他们走。看来，只有热情，只有对革命的忠心是不够的，应当善于理解这场伟大斗争中极其复杂的战略和策略。本来早就应该懂得，正面进攻并非任何时候都是正确的进攻方法，就是说，有时这样的进攻倒成了对革命的背叛，这个道理我们现在才明白。我们丧心病狂到了何等程度，连领袖的名字，足能扭转一个国家使其走向新的道路的列宁同志的名字，也没能使我们有所收敛。我们受了一些花言巧语的蒙

蔽，追随了工人反对派，以为这才是争取真革命的正义斗争，到共青团内部去纠集力量，组织他们去反对党的路线。我们是共青团省委委员，你们都知道，经过一场尖锐的斗争之后，我们被开除出了省委。这时，我们把斗争转移到了各区。在那里我们再次被击败。尽管这时我们已经十分困难，但我们仍在各支部巩固自己的阵地，又拉起许多青年来支持我们，特别是在我担任书记的那个支部里负隅顽抗。在最后的几个据点已注定要被粉碎的时候，我们的反抗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

“是的，同志们，这些日子对我们来说很不好过。因为，一方面受着许多解决不了的问题的折磨，脑子里经常萦绕着一个想法：你是在跟谁斗？同时又在把矛头指向自己的党，这是很痛苦的。这种腹背受敌的党内斗争会有什么结果呢？我很羞愧地回想起一次谈话，朱赫来同志想必也还记得。有一次，他在街上遇到我，用车把我带到他家。当时我被这次斗争弄得昏头昏脑，我说：‘既然有人出卖革命，我们就应该斗争，只要需要，也可采取武装斗争方式。’朱赫来同志回答很简单：‘那就枪毙你们，就像枪毙反革命分子一样。你要当心，保尔，你已经站到最后一级台阶上，再迈一步你就到敌人那边去了。’讲这话的是我最亲爱的人，是我的启蒙老师，是以自己的勇敢和坚定令我深怀敬意的人，是我在肃反委员会工作时的首长。这些话我没忘。只是当把我们这些死不认错的人开除出组织的队伍的时候，我们才开始明白什么叫政治死刑，是的，是死刑。因为离开了自己的党，我们无法生存。所以，我们就以工人的质朴，坦诚地，直率地对党说：‘把生命还给我们吧。’就这样，我们就又回到了党的怀抱。在这几个月里，我们认识了自己的错误。离开了党就没有生命。这一点我们每个人都清楚。没有比做一名战士更大的幸福。没有比意识到你是革命队伍的一员更值得骄傲的。我永远不再离开无产阶级的队伍。我们没有什么珍贵的东西不可献给党的。我们的生命，家庭，个人幸福，一切的一切，我们都要献给我们伟大的党。是党向我们敞开了大门，使我们又回到了你们中间，回到了这个大家庭，咱们强大的家庭。我们将同你们一起，把百孔千疮、遍体血污、贫困而又饥饿的国家，用我们朋友和同志的鲜血养育起来的国家恢复起来。已经过去的事，对我们来说，将成为对我们坚定性的最后一次考验。

“让生命长在。我们的双手将和千万双手一起从明天起就开始重整我

们被毁坏的家园。让生命长在，同志们！我们将重建一个新世界！难道有胸怀强大动力的人不能取胜的吗？我们一定胜利！”

保尔气喘吁吁、浑身颤抖地走下了讲台。大厅颤动了一下，爆发出震耳欲聋的掌声和嗡嗡声，仿佛要把房基震塌，四周的墙壁也随之朝大厅倾塌下来。欢呼的声浪从拱顶反弹下来，在千万双手臂间回荡着，整个大厅像滚开的水锅似的沸腾着。

保尔没有看到台阶，他向侧门走去。一股热血涌上头来，他急忙一把抓住沉甸甸的天鹅绒边幕，才没有倒下去。有人伸手搀扶住他。他觉得有人把他紧紧搂在了怀里。有一个熟悉的声音冲着他轻声地说：

“保夫鲁沙，我的朋友，同志，把手伸给我！我们的友谊是牢固的。今后再也不会破裂了。”

一阵剧烈的头痛使保尔几乎失去了知觉，他终于强打精神回答扎尔基说：

“我们还要一起生活，伊凡。咱们要共同前进。”

他们的手紧握在一起再也分不开。把他们结合在一起的已不仅仅是友谊……

第161页， 谢加尔这一走，我们的辩证唯物论小组就要垮台了。第五版中错为： 辩证唯物论小组垮了。按原稿改正。

第175页， 在省委书记的房间里……在原稿中和最初在第五版中均为 鲁苏尔巴斯。以 鲁苏尔巴斯取代 省委书记这一改动包括在珍藏本中标出的十一页勘误之内[2]。这一修改曾重复多次，只有一处把 鲁苏尔巴斯改成了 省委书记，其余改为 省执委会主席。这一疏误导致了后来各版本中的诸多异文。

第177页， 什科连科在原稿和第五版中均为舒姆斯基。文学遗产委员会会议（见1954年5月26日第2号纪要）有以下记载：

“奥斯特洛夫斯基在1936年10月19日致基辅出版社编辑维利霍夫斯基的信中写道：‘来信收到。请将舒姆斯基继续打印为什科连科。’这封信与我们对小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所作的必

要的修改，在时间上无疑是相符的。在1949年前的所有的乌克兰文版中，这一姓氏均为什科连科，而俄文版本为舒姆斯基。对于俄文读者来说，什科连科是个新的人物。提请委员会慎重考虑这个问题。”

为避免以后带来混乱，此处根据作者的信作了改正。

第182页， 因为这不在他的辖区以内。第五版中将 这字印错。按原稿改正。

第183页，在 咱们不能抱着肩膀，干等着冻死一句话之后，原稿中接下去为：

在丽达的日记中新写了满满的两页：

我们动员人力去窄轨铁路建设工地的工作已进行了快三天了。索洛缅卡区的团组织几乎全都派去了。省委三名委员——杜巴瓦、潘克拉托夫和柯察金都去，可见这项工程的重要。这三个人都是朱赫来亲自选定的。我和阿基姆 [3] 去过他那里两次，同他谈了很久。他说，工程异常艰巨，但如果失败了，那将是灾难。后天将有一个专列送工人到工地去。昨天召开了将要去建设工地的共产党员和共青团员会议。会上，托卡列夫作了很精彩的讲话。省党委责成这位老人领导这项工程。选得好。将要开赴工地的共有四百人。其中有一百名共青团员，二十名党员，一名工程师和一名技术员。今天扎尔基和柯察金要去铁路专科学校发动学生。是的，是柯察金。要不是发生了屠弗塔那次令人恼火的事，我恐怕还未必认得出他就是谢廖沙多次提到的那个保尔。屠弗塔因找碴儿泄私愤在省委会上受到了警告处分。就是在这次会上，他也没有放弃对保尔的指责。事情发生在一次积极分子会上。

当时正在挑选去工地的人员，屠弗塔突然对提名柯察金提出异议，其理由令大家感到惊讶。屠弗塔声称，保尔与资产阶级分子有联系，就凭这一点，加上他过去又参加过工人反对派，就不能让他担任这个小组的领导。

我看着保尔，大家要求屠弗塔拿出证据来，当他回答大家的要求讲出以下这番话时，保尔眼神中的惊讶变成了愤怒。

屠弗塔说，在肃清反革命阴谋活动的时候，他和保尔分在一个小队。他们去搜查过一位教授的家。原来，这位教授的女儿跟保尔认识。屠弗塔偷听到她和保尔的谈话，她问保尔，‘难道真的是您派人来抄我们家的吗，柯察金同志？如果真是这样，那对我可是莫大的侮辱。您对我们家应该是很了解的。’柯察金对此回答说，如果从他们家搜不出什么可疑的人，小队会撤走的。屠弗塔要求柯察金交待，他怎么会同一位资产阶级女子这么熟悉。

柯察金表现得不错。他做到这一点很不容易，但到底还是控制住没有爆发。他用以下的话回击了屠弗塔：‘同志们，如果是你们中间的任何一个人对我说出这种话，我会非常伤心的。但屠弗塔他会的。我们大家都在忙正事，可这位同志不是和大家一起忙，而是去搞乱咬人的勾当，天晓得这是为什么。朋友们，这件事我是要解释的，不过不是向他，而是向你们大家。一九二〇年我曾在这位教授家寄住过，我与他们家就是这么认识的。这家人不坏，至于我过去的政治错误，我是记得的。同志们没有人提及这一点，屠弗塔在这一点上的做法不对。到了工地上还有机会证实。

人们打断了柯察金，没让他再讲下去。屠弗塔受到了警告处分。在保尔去博雅尔卡之前，我还想见见他。

铁路专科学校的两层大楼里人声鼎沸——各年级的负责人正召集全体学生开会。有人拉了一下保尔的衣袖 。

“你好，保尔，什么风把你给吹来了？”和他打招呼的是一位目光严肃的小伙子，戴一顶技校的宽檐制帽，帽檐下翘着一绺鬈发。

小伙子叫阿廖沙·科汉斯基，与保尔既是同乡，又是同龄。阿廖沙的哥哥跟阿尔焦姆一起在车库当钳工。科汉斯基一家为供阿廖沙上学受教育竭尽了全力。小伙子也很能干，勤工俭学，好歹读完了高小，奔到了基辅。阿廖沙向保尔简要叙述了他求学的波折：

“从咱们镇上来了我们六个人，他们你大概都认识：苏哈里科·舒尔卡，扎利瓦诺夫，沙拉蓬，就是独眼龙，记得吗？切博塔里·萨什卡和万卡·尤里。我们就这么上路了。他们都有老娘送他们路上吃的果酱，香肠，甜饼，饼干和各种饮料什么的，可我就带了一小木箱黑面包干，再没有别的了。这帮中学生一路上拿我穷开心，把我气得要死。我真想揍这帮混账家伙一顿，就算他们有五个蠢货又怎么样——我想，大不了把我揍一顿，那我自认倒霉。我真受不了，你懂吗？他们说：‘你小子也来凑热闹，傻瓜蛋，好好待在家里挖你的土豆去吧。’唉，算了。我们总算来了。他们几个拿着介绍信找各个头头去了。我去了军区司令部。我想学飞行员。连做梦都想着到天空去兜几圈儿。”

保尔笑了，打趣地跟科汉斯基说：

“地面上搁不下你啦？”

“司令部里也是这么说：‘干吗往云彩里钻，在地上多踏实。’大家都笑我。我也从县团委弄来一封要求支援空军的介绍信。我们家住过一位军需部政委，叫安德烈耶夫。他也在这封信的背面以他的口气批上了几句话。我一字不差地记得：‘我认为科汉斯基同志很有觉悟。总的看来，小伙子是块材料，而且有头脑。出身工人家庭。他想开飞机，就让他学吧。给他个支援世界革命的学习机会。’还签了字：‘鲍贡130部军需队政委安德烈耶夫’。”

保尔由衷地笑了。阿廖沙更是乐得格格大笑，引来许多学生围观。他一边笑一边继续讲：

“是的，跟空军没沾上边儿，司令部的人向我解释，说眼下没有飞机让我飞，先学点技术倒可以，想飞行，他们说，任何时候都不晚。这样，我们就来这里报了名。敢情这里也得考试。那几个家伙也在这里。考试两个星期以后进行。我看，情况不妙。一个名额，八个人等着，而且多半都是城里哥们儿。他们事先去找教授们进行过模拟，或也都像咱们那几个小子，中学七年级课程都学过。我也赶紧翻书本，温习了温习。还得给人家打工，卸一车皮木头——两天吃饭就没问题了。后来没有木头卸了，就只好坐吃山空。我们那帮小子们都去逛剧院，深夜才回宿舍。宿舍里房间都空着，大学生几乎全去度暑假了。这帮子人一回来，吵闹，说笑，就没法学习了。扎利瓦诺夫把他们介绍给了歌剧院的女演员们。她们三天工天就把他们的口袋掏得一个子儿不剩。等他们没有什么可嘬的了，这帮败类就盯上了一个外地来的穷考生，先偷了人家四十个鸡蛋，又趁我不在的一会儿工夫，把我的面包干儿吃了个精光。

“考试的一天终于到了。头一门——几何。发给我们一张盖了章的卷纸，答卷时间三十五分钟。我一边看黑板，一边答。可我再看那几位中学生——彻底泡汤了，一个个愁眉苦脸，一副凶相，就像谁在他们椅子上安了钉子似的坐不安稳。沙拉蓬更是大汗淋漓，一脸傻相。我想，狗崽子，这可不像拧姑娘的大腿那么好玩。”

阿廖沙一边笑得喘不过气来，一边继续把话讲完：

“我把题答完，站起来，准备交给老师。这时苏哈里科和扎利瓦诺夫像鹅似的向我‘咝咝’示意：‘递个小抄来。’

“我没再坐到桌上去，就从切博塔里身旁向前走去。经过他身边时，他悄声臭骂了我一句。两天工夫，他们每个人得了四个2分，退出了竞争。我还坚持着。他们干什么呢？苏哈里科凑到我跟前说：‘别在这里泡了，我们私下从老师那里打听到，你也有两个2分。反正你也考不上，趁早跟我们一起走吧，去考建工学校去，那里还容易点。’当时我信了，但考试我没放弃。反正只剩下两门了，一切都会见分晓的。原来，他们糊弄我。我考取了。可这帮哥们儿，为了跟家里打马虎眼，他们进了二

年制的技校附中。二年制技校是免试录取，因为那里只要求具备中学二年级的文化知识就可以。他们拿到学生证、口粮供应卡后，就到处跑起了买卖，搞起了投机倒把。他们兜里有的是钱，成天大吃大喝。在城里已经改换了三次住处。就因为酗酒打架，到哪里哪里把他们赶出来。万卡·尤里躲开了他们，他进了建工学校。”

走廊里越来越拥挤。大教室里挤满了人。保尔和谢廖沙也朝那边走去。正走着，科汉斯基想起了什么，突然笑得呛了一口：

“前不久，万卡又去看他们。碰上他们赌牌，万卡也想凑个热闹，没想赢了他们。你想怎么着？他们把钱夺了回去还不算，还搧了他几个嘴巴，把他推了出去。这叫自找倒霉。”

宽敞的教室里争取多数的斗争一直进行到很晚。扎尔基讲了三次话。动员去建筑工地的讲话，多数大学生听都不想听。一帮身穿校服、佩带锤子领章的能言善辩的家伙，两次打断了表决。扎尔基在这里没有可以依靠的对象，两名共青团员对付五百名学生，其中还有三分之二是“少爷”。民主空气最好的是包括科汉斯基领导的班在内的一年级。另外还有机械系一年级，在这个年级担任班长的丹尼洛夫——一位生有一双充满幻想的眼睛的小伙子，也发言表示愿意去工地。这两个年级的多数人都赞成去。第二天早晨，学校才宣布派四十名学生去工地支援建设。

第185页， 瓦库连科在第五版中错为 巴库连科。按原稿改正。

第189页，在　　烧着了的硬卡片变成了一个黑色的小管子一句话之后，原稿中有一大段话讲述当共青团员们在窄轨铁路工地干活的时候，沙拉蓬在基辅跟自己的同伙们，其中包括丽莎·苏哈里科和保尔过去的女友冬妮亚·杜曼诺娃一起打牌取乐的情景。

第194页， 他把两个手掌并成一个小船的样子，挡着风，赶紧抽了两口一句中，根据文学遗产委员会的决定（见1954年5月26日2号纪要），将ПАХНУВ一词，根据动作的意思，改为ПЫХНУВ。此处，文学遗产委员会的委员们显然是把前一词理解为是来自ПАХНУТЬ（发出……气味），然而就此处上下文看来，ПАХНУВ一词，很可能是来自

ПАХНУТЬ（吹来，袭来之意）。按原稿恢复。

第204页，在 说句老实话，现在我和你已经没什么可说的了一句之后，原稿中接下去还有一段关于沙拉蓬一伙人靠走买卖、暴力、抢劫等，维持穷奢极欲生活的故事，其中具体描绘了这帮歹徒，喝得醉醺醺的，一起强奸亚历山大·苏哈里科表妹娜佳·戈罗德尼亚克取乐的情景。

第249页，在 白天要偷越边界不怎么容易，但是到了晚上，你就得竖起耳朵这句话之后，第五版接下去还有这样一句： 通道就是从这里开始，你就是聪明绝顶，也丝毫疏忽不得。根据小说第五版作者生前留的珍藏本中指出的十一处勘误删除。

第273页， 那时候，杜巴瓦带着一批“工人反对派”回到我们队伍里来。原稿中为： 那时候，柯察金和杜巴瓦回到我们队伍里来。

第275页， 他们所属的党组织是否知道他们都在什么地方呢？当然不知道。这句话之后，原稿接下去还有：

大厅里传来舒姆斯基的声音：

“我们不得已才用这种手工业方式，我们没有办事机关。”

一阵哄笑。舒姆斯基自己也笑了。

舒姆斯基的一句玩笑暂时缓和了会场的紧张气氛。大会期待着托洛茨基分子们出来承认错误。因为，不管怎么说，把这四百人和与多数派进行着无情斗争的那些同志召集到一起开这次全市大会，是考虑到他们毕竟共过患难，有一些共同语言。但是一小撮反对派的这种死硬态度和对党与共青团领导的激烈攻击抹煞了这种共同点。大会上占绝对优势的多数派和极其孤立的少数派更加疏远了。即使如此，现在只要杜巴瓦、舒姆斯基或他们其他人出来讲讲，诚恳地承认自己的错误，本来还是能够和解的。然而情况却不是这样。（最后这句话在第五版中还保留着，但在作者标出的十一处勘误中已经勾去。——叶·布注）

塔莉亚还在想办法为他们提供一个作这样表态的机会：

“还记得吗，同志们，三年前，就是在这个剧场里，杜巴瓦和从前的一批工人反对派回到我们队伍里来。大家都还记得柯察金的那次讲话吗，他说：‘党的旗帜永远不会从我们手里丢掉的’，委托他作那次讲话的人中也有杜巴瓦同志。可还不到三年，它已经被杜巴瓦同志丢掉了。他刚才说，‘我们还是要说话的’。这就说明，他和他们的同伙还将继续顽抗下去。

“我想回头谈谈杜巴瓦在佩乔拉区代会上的讲话。他怎么讲的呢，我来读一段记录：

“青年人是不准许参加党的领导的。党委会到处都是由上而下指定的。党的机关也都僵化和官僚主义化了。有迹象表明，我们的老干部已经蜕化了。应当打破只靠职业行政首长来领导党的这种合法特权。我们应为党的机关老化的肌体注入新鲜的、年轻的血液。然而，党的机关在拼命维护自己的统治权力。所以，当托洛茨基同志敢于讲出‘青年是党的晴雨表’这句话时，便受到了这套行政机器的猛烈抨击。”

会场里越发喧哗起来。

如果没有这一段，那么下页中 让屠弗塔谈谈晴雨表吧，他是他们的气象学专家这句话指的什么就无法理解了。

第275页，在 但是这阵暴风雨很快就过去了，她的话又听得见了这句话之后，原稿接下去为：

“……托洛茨基分子们抱怨，说他们遭到了无情责难。他们还能期望什么呢？近几年来，党和共青团从思想上巩固和成长起来了。我们可以感到自豪的是，党的青年积极分子都能和大多数人一起与托洛茨基分子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当辩论扩展到广大党员群众之中的时候，托洛茨基分子们便遭到了更加无情的回击。他们到处煽风点火，但党的基层领导并没有被他们花言巧语所迷惑。杜巴瓦和舒姆斯基在他们众多的朋友中竟找不到追随者，这总不能怪我们。

“二一年，舒姆斯基曾和我们一起同杜巴瓦斗争过，现在他们成了同党。茨维塔耶夫当时就附和‘工人反对派’，现在他反对我们。斯塔罗维

罗夫摇摆在两派之间（原稿中此处删去了“斗争锻炼了我们”一句。但这句话的意思下文实际上已经作了说明。——叶·布注）。　青年正在从思想上成长起来。

“我还想讲这样一件事。我们常收到各地同志们的来信。他们都支持我们，这一点使我们很受鼓舞。我们是一家人嘛，失去哪一位同志我们都痛心。”

第276页，在　军委会的一个人竟公然说一句话之后，原稿中接下去为：

“过去我们追随托洛茨基进行过国内战争。如果需要，现在我们还跟他走。为了整个肌体的康复，有时就得动点外科手术。如果党的机关不投降，我们就用武力摧毁它。”

反对派对这段话鼓掌欢迎。这时，柯察金站起来发表了一篇义正词严的讲话。这里我不能全部复述这篇讲话，但他有力地揭露了那些竟敢向工人阶级政党挥舞军刀的反对派分子们的真面目。

“你们身为布尔什维克党员，怎么能对这个法西斯分子鼓掌呢？”他冲着反对派分子说。

他们不让柯察金讲下去，故意把椅子弄得噼啪乱响，大声吼叫：“党阀，官僚，共青团贵族！”

这个支部的几个党员对这帮涌进会场来的“外人”的流氓行径非常气愤，强烈要求让柯察金把话讲完。但是，保尔刚要开口讲的时候，他们又是一阵起哄。

这时，保尔冲他们喊道：

“瞧瞧你们的好民主！无论你们怎么闹，我还是要讲下去。就冲着受托洛茨基毒害还不太深的那些人我也要讲下去。”

第276页，在　那个支部的人几乎全体退出了会场一句之后，原稿接下去为：

这件事使不少人与反对派彻底划清了界限……

塔莉亚垂下拿着那张纸的手，激动地说：

“我们这些谢加尔的学生，听到保尔·柯察金同我们站在一起，非常高兴。”

会场里爆发出一阵呼喊声，刹那间乱成一片，只有几句话听得清楚：

“他们在用拳头对待民主。”

“让他们说，他们到底要干什么！”

塔莉亚发言的时间到了，她离开了讲台。

主席团由十五人组成，其中有托卡列夫和谢加尔。

谢加尔任党省委宣传鼓动部长已经两个月了。他在细心听着市党代会代表们的发言。现在讲话的是一色的年轻人。

“三年前，还都是些‘共青娃娃’，小嫩苗儿。三年工夫，长得多快。”谢加尔对身边几位老人悄声说。

“也很有意思，反对派千方百计地破坏老少两代近卫军战士之间的团结，我们的重炮还没开始还击呢，他们已经招架不住了。”谢加尔说了句笑话。

屠弗塔跳上了讲台。

接下去还有几处无关紧要的文字修改。

第278页，在　我们不能为某一些讨论会上的若干反常现象负责一句话之后，原稿接下去为：

“……但把柯察金驱逐出门这一点我是欢迎的。一九二一年他也是反对派，他并没有制止自己的人把党委会的代表驱逐出门，具体说，驱逐的就是我。修配厂的两个小伙子，不顾我的反对，硬挟着我把我推出了

门外。舒姆斯基可以证明，当时他也在。现在，让柯察金也尝尝这个滋味是不是好受。”

第278页，在 ……屠弗塔的又细又尖的声音继续刺着人们的耳朵一句之后，原稿接下去为：

“你们在这里把我们当成破坏分子来批判，我们怎么办呢？既然多数派手里掌握着党的机关这样的武器，那我们也总得有点对策。”

第279页，在 ……慌忙换了话题，急急忙忙结束了他的讲话之后，原稿中，屠弗塔的最后一段话有所不同：

“托洛茨基迫使中央全会承认了党内生活不正常的现象。是他迫使作出了关于党内民主的决议。你们当然可以开除我们，让我们靠边站。现在已经开始这么干了：撤销了安东诺夫-奥夫谢延科国家军委（指共和国革命军事委员会政治局。1922至1924年期间，安东诺夫-奥夫谢延科担任该局领导，后调任外交工作。——叶·布注） 的领导职务。安东诺夫-奥夫谢延科是同托洛茨基一起领导过十月革命的。特别是我，也被排挤出了省委。到底谁是谁非，我们很快就会见分晓的。我们不怕你们指控我们破坏党内和平。孟什维克也这样指责过列宁。在莫斯科党组织内有百分之三十的人赞同我们。我们还要战斗下去。”说完他就跳下讲台，进了会场。

第279页， 我想把我们的立场好好地申述一下，虽然我们早就知道这是没有用处的，因为你们是多数。原稿中接下去有杜巴瓦试图阐明分歧的一段话：

“我的话很简短。最近十天话讲得不少了。

“‘四十六人声明’这个文件你们都清楚。在这个文件中，托洛茨基以及党内其他许多杰出工作人员都尖锐批评了中央在工业方面的政策。我们要求工业最大限度的集中——这是一。此外，我们还认为发行垄断性的切尔逢涅茨 [4] 和进行的财政改革势必把我们推向危机。中央不是对农民小资产阶级自发势力施加压力，以无产阶级专政的全部力量去榨取他们的财产，反而起来反对原拟提高工业品价格的做法。当然，国内是

存在着一定的农民罢工、拒绝购买工业品的现象。

“反对派建议用强行推销日用消费品的外来干涉手段把这一罢工运动压下去，也就是说，全部日用品都从国外进口。但中央不同意向农民施加压力，说这是破坏联盟，就是说，拿同这种不可靠的盟友的联盟来吓唬我们。我们认为，应当从这种自发势力身上榨尽最后一滴油，并把这部分资金收入投入我们的社会主义工业。历史将证明我们是对的。

“下边再谈谈党内问题上的分歧。塔莉亚读了我讲话的一段记录，我想重复一下。

“‘党的机关为什么要抨击托洛茨基？就因为托洛茨基领导着反对党内官僚主义的斗争。高等院校的青年全都拥护托洛茨基。他所说的“青年是党的晴雨表”，这是真理。

“‘是的，同志们，托洛茨基是我们可以信赖的人，是十月革命的领袖。他不像季诺维耶夫、加米涅夫，没有在起义面前胆怯过。他也不同于布哈林，他在一九一八年布列斯特和约时期没有破坏党的统一。布哈林为了与德国人媾和甚至还想把列宁和其他人抓起来。托洛茨基在一九〇三年是第一位布尔什维克。他领导红军夺得了胜利。他和列宁一样是世界最著名的革命家。当然，如果托洛茨基不是受到中央的排挤的话，那我们早就可以全力以赴地向国际反革命势力发起进攻了。为了达到党内真正的民主，应当给各团体、各派别发表意见的权利，而不是只给布尔什维克。

“‘党的机关成了我们的不幸。至于领导班子里是一色的老近卫军战士这一事实，更是使党面临蜕化的危险。托洛茨基曾举出考茨基和莱维[5] 作为活生生的例证是正确的。’”

满场愤懑的喧嚷和叫喊声仿佛使杜巴瓦受到了鞭策，直到现在大家还都是在耐心地、安静地听着他讲，只有正厅后排骚动的人流表明着与会者不可久耐的情绪。

“所以说，同志们，权力会毁坏人的。我们建议让党的机关内那些党老爷们，也就是头头们，重新回到机器跟前去是对的。”

茨维塔耶夫在他座位上幸灾乐祸地喊道：

“对！让他们闻闻机油味去，不然，办公室都成了他们的避风港了。”

没有人答理他的插话。大家等着杜巴瓦还想说些什么。

“我们再次申明，中央的政策如果再这样继续下去，它势必将葬送我们国家。用不了多久，我们的财政和工业就会瘫痪，农民就会彻底打垮我们。此外，中央和你们这些拥护者们是在把党引向分裂……”

会场里就像爆炸了一颗手榴弹，喊叫声如同一阵狂风暴雨向杜巴瓦袭来。满场愤怒的声浪像皮鞭抽到他的脸上。

“可耻！”

“打倒分裂分子！”

“够了，别再诬蔑了！”

等叫喊声稍稍平息后，杜巴瓦结束了自己的发言：

“是的，要讲出这一点就得有足够的勇气。我只是想让你们知道真正的气候。你们当然会打击报复我们，但我们是无所畏惧的。大不了再去当个镟工。我上过前线，打过仗，没做过胆小鬼。现在你们也吓不倒我。”

他用拳捶了下胸脯，摆出一副“拂袖而去”的架势，喊道：

“十月革命的领袖托洛茨基万岁！打倒党阀和官僚！”

第280页， 他没有上台，而是站在了舞台前边。第五版为： 他登上主席台，站到台前沿。按原稿改正。原稿中潘克拉托夫讲话的一开始是：

“我们进行这样激烈的辩论已经是第九天了。各支部通宵达旦坐在这里，我们看到了不少，也听到了不少。现在我们在城里的辩论已经差不多了，这次会之后再开一次就该结束了。一些枝节问题我就不谈了，因

为问题不在这里。我想谈谈主要的。昨天我们讨论过中央关于经济问题的决议。去年九月反对派四十六位同志向中央递交的那分著名的声明，已成了从工人反对派的残余分子到民主集中派所有对抗组织和集团共同的反党旗帜。这形形色色的一伙，都是由托洛茨基及其同党们率领的。杜巴瓦对这份文件显然是仔细研究过的。那么，托洛茨基分子们都向我们说了些什么呢？说党中央和党的多数派在毁灭国家。而他们是受命于危难的救世主。”接下去与本书相同。

在 他们说这些人都是党的官僚主义的代表一句之后，原稿中接下去是：

“是把权都揽在党和自己手里的什么特殊阶层，什么‘党阀’之类。除非敌人，谁会说出这种话呢？既然如此，托洛茨基分子们该怎么办呢？只有一点——揪出来，捣毁，斩了！他们有人就透露过，尤列涅娃的信里提到了这一点。这场斗争表明，我们队伍内有那么一些人，他们随时准备分裂党的统一，践踏党的纪律，每遇到困难，他们就煽动闹事，制造混乱。让我们来看看反对派的真面目吧。

“难道党中央在自己的决议中没有提到某些单位存在官僚主义和过分集中的问题吗？难道十二月五日没作过关于工人民主的补充决议吗？有的，而且托洛茨基都是投了赞成票的。党内每个党员都有为消除我们工作中的缺点发表自己观点和建议的机会。剩下要做的是在统一的党的大家庭内部对这些问题进行讨论，同心协力地克服困难，推动前进。

“托洛茨基干了些什么呢？就在他投票表示完全同意通过这个决议后的第二天，他就越过中央把自己那份臭名昭著的声明捅给了广大党员群众。现在，随之而来的就是党内一切反对派分子都起来疯狂攻击中央。不是对我们在经济方面和党内的缺点错误进行健康的讨论，而是发起了一场党内战争。托洛茨基妄图把青年武装起来反对老近卫军战士，破坏他们两代人之间牢不可破的团结。他和他的追随者妄图诽谤中央和老同志。党内大多数人被对党的这种空前的突然袭击激怒了，他们奋起对反对派进行全面的严厉还击。所以，他们就反诬我们在压制他们。谁会相信呢？

“在我们基辅，托洛茨基分子鼓动员至少有四十人，从莫斯科，哈尔

科夫也来了一大批，还有两名来自彼得格勒。我们都给了他们讲话的机会。我敢肯定，他们毫无例外地在每个支部都放过毒。对杜巴瓦、舒姆斯基，还有其他几位前工作人员，都发给了他们出席区和市代表会议的代表证，尽管按党章规定，他们从外地来的人是没有参加这些会的权利的。他们是有充分发表自己意见的机会的。至于说他们受到了多数人尖锐的、毫不留情的批判，那就不能怪我们了。

“请听听他们给别人扣的这些侮辱人的大帽子吧——‘党阀’。看他们有多大的仇恨。难道党和党的机关不是一个整体吗？他们对青年人讲：‘这些机关是你们的敌人，该轰他们。’

“这像什么话？只有那些没落的无政府主义者才会讲这种话，而不是布尔什维克。

“请问，如果有人趁部队处在敌人包围之下去挑唆年轻的红军战士起来反对指挥官和政委、反对司令部，我们会怎么称呼他们呢？

“再比方说，我今天是车工，按照托洛茨基的说法，那还可以算是一个‘正派人’，可是明天我要做了党委书记，那我就成了一个‘官僚’‘党阀’，这叫什么话？

“你们想，这种诽谤会给托洛茨基分子带来什么呢？他们势必就成为无产阶级革命的敌人。

“我们的党委过去是，将来仍然是我们的司令部。我们把最优秀的党员派到党委去工作，不容许任何人去损害它的威信。”

潘克拉托夫喘了口气，用手擦了下额头上的汗。

“反对派们要求小集团的自由，实际上就是想在党内毫无顾忌地拉帮结伙。这意味着什么呢？意味着把我们党变成吵闹不休的俱乐部。意味着我们今天通过的决议，明天某个小组就可以要求撤消，我们就得重新讨论。就是说，我们将成为一帮糊涂虫。

“我们是一个讲求实际行动的党。既然作了决议，那就要贯彻执行。只能如此 。否则我们就不再是不可战胜的力量。布尔什维克决不去要求

拉帮结伙的自由。

“还有一点必须指出。反对派笼络的都是些什么人呢？相当一部分是高等院校的青年。托洛茨基称他们是晴雨表，是党的基础。可当时我们这里连小孩子都知道，我们党的基础是老一辈的近卫军战士和开机床的工人。

“然而，恰恰在反对派中间倒是有，比方说，像前不久因犯官僚主义错误被解除工作的屠弗塔，像以其‘民主’精神在索洛缅卡出了名的茨维塔耶夫，或是曾经因在波多尔区发号施令、压制群众而三度被省委解除了工作的阿法纳西耶夫等这样一些人，这岂非咄咄怪事？

“诚然，反对派中也有来自生产第一线的工人，但是，一切因工作方法受过党的处罚的人都纠合到一起来对党斗争，这也是事实。这是怎么一幅景象呢？杜巴瓦、舒姆斯基率领被他们引入歧途的一批工人一马当先，像屠弗塔之类强烈表示反对官僚主义的一些老牌官僚主义分子和形式主义分子跟在他们两翼。可有谁相信他们呢？

“托洛茨基成了反对派的旗帜。我们已经听他们千万次地重复：‘托洛茨基是十月革命的领袖’，‘托洛茨基是战胜反革命的胜利者’，‘托洛茨基是我党最早的领袖’。

“他们逼着我们非讲讲这个问题不可，那我们就一举说说清楚托洛茨基在我们革命中所起的作用。反对派们在谈及十月起义时极少提到列宁同志的名字，这并不偶然。他们也不提中央委员会。既听不到关于彼得格勒的布尔什维克们，也听不到革命的彼得格勒工人、水兵和士兵们。只有一个人——托洛茨基。

“反对派妄图以托洛茨基来偷偷取代世界无产阶级最伟大的领袖列宁，取代我们党。可他是一九一七年才投身到布尔什维克队伍中来的。他们这么干的目的何在呢？目的仍然是一点——为了宗派斗争的需要，为了把一些不熟悉党的历史的人招引到自己方面来。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一切手段都是好的。

“在国内战争中也没有列宁，也没有党，没有为夺取政权而英勇奋斗

的千百万战士。只有一个人物——托洛茨基。这也不是偶然的。然而，我们已经是这些斗争活生生的参加者，我们知道谁是胜利的领袖。夺取胜利的是我们党和她的领袖列宁，以及我们光荣的布尔什维克中央委员会所领导的整个阶级，是我们，红军的战斗员和指挥员。这伟大的胜利是用劳动人民儿子的鲜血换来的，而不是某一个人！”潘克拉托夫提高嗓门儿，响亮地大喊了一声，立刻又沉默下来。

全场对他的讲话报以暴风雨般的掌声。这掌声像一股狂涛，汹涌澎湃，奔腾向前，那威力和气势仿佛要淹没整个堤岸。

杜巴瓦不止一次听到过这狂潮般的喧嚣。这些日子他在各支部和区代表会上都不断受到过这种声音的冲击。他感受过这种运动的威力。他的身心也不止一次地成为这大潮中的一滴。那是在他跟大家共同前进的时候。现在，他和他的一小撮同路人在逆潮流而动，过去与他的心共同涌动的一切，现在都在猛烈地撞击着他，把他抛向浅滩。潘克拉托夫继续讲着，他的每一句话都在杜巴瓦的心里引起一种近乎病态的反响。他很恼恨，巴不得眼下发表这样讲话的是他，杜巴瓦，而不是这个来自第聂伯河上的、身体结实得像个表里如一的铸件似的装卸工。可偏偏就是他，而不是他这个自相矛盾、失去了根底的杜巴瓦。潘克拉托夫接着说：

“至于托洛茨基十月革命前的‘布尔什维主义’是什么货色，让那些老布尔什维克说去吧，青年人对这方面了解不多。现在既然人家用这个名字来与党对抗，那我们就必须了解托洛茨基同布尔什维克斗争的整个历史，了解他是如何经常从一个阵营投向另一个阵营的一贯表现。党应该知道是谁把所有的孟什维克纠集到一起结成八月联盟来反对列宁和布尔什维克的。关于这一点应当载入史册。托洛茨基正在成为分裂运动的组织者，我们应当揭露这个人物，让人们看看他过去和现在的真面目。

“托洛茨基在十月革命斗争中表现不错。所以党才对他委以重任。党为他树立了威信。对他表现出了极大的信任。如果此人当年也一度是位英雄的话，那也是在他与我们一起共同前进的时候。十月革命前托洛茨基并不是布尔什维克，所以，十月革命后他不管是在布列斯特和约期间，还是在工会问题大辩论中，他总是忽左忽右，直至发展到现在向党

发动空前规模的进攻。

“同反对派的斗争增强了我们队伍的团结　。使青年们在思想上坚强起来了。布尔什维克和共青团员在同小资产阶级倾向的斗争中得到了锻炼。反对派里那些歇斯底里的恐慌病患者预言明天我们在经济上和政治上将彻底破产。未来会向我们证明这种预言的价值。

“他们要求把我们一些老同志，比方说，像托卡列夫，谢加尔同志，都打发回到机器跟前去，而让杜巴瓦这类把反党斗争看成某种英雄行为的破烂晴雨表们来接替他们的位置。不，同志们，我们决不这么干！老年人是要交班的，但接他们班的不会是那些一遇到困难就疯狂攻击党的人。我们决不允许任何人来破坏我们伟大的党的团结。老一辈和青年一代近卫军永远不会分裂的。他们是一个整体，如同一个人的肌体。我们的力量，我们的坚固性就体现在这种团结之中。前进吧，同志们，去向困难斗争，奔向我们的目标！在列宁的旗帜下，我们同小资产阶级思潮不调和的斗争必将取得胜利！”

潘克拉托夫走下讲台，会场里许多人都站起来，随即自发地唱起了庄严的国际歌。

第283页， 下午六时五十分……在高尔克逝世……第五版中 下午一词错为 昨天。按原稿改正。

第285页， 门口两棵云杉……第五版中在这句话之前漏掉了一个前置词。按原稿补正。

第286页， 勃鲁扎克，扎哈尔·瓦西利耶维奇在第五版和原稿中都错为　扎哈尔·菲利波维奇。小说第一部中，大勃鲁扎克，火车司机，名为扎哈尔·瓦西利耶维奇。根据文学遗产委员会决定（见1954年2月23日一号纪要）改为 瓦西利耶维奇。

第294页，在 他们坐在一个角落里一句之后，原稿中接下去为：

丽达看了看表。

“离开会还有四十分钟，给我讲讲杜巴瓦和安娜的情况吧。”丽达

说，发现保尔在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她有些不好意思。

“前不久，我去出席全乌克兰代表会议的时候，去看过他们，同安娜见过几次，同杜巴瓦就见过一面，而这一面还不如不见。”

“为什么？”

保尔没说话。他的右眉毛微微颤动了一下。她熟悉这个动作，在他心情激动的时候一向这样。

“给我讲讲吧，我什么都不知道。”

“丽达，我真不想现在谈这件事，可你非得让我谈，那我只好从命。他们的最后决裂是在我们在场的情况下发生的，而且在我看来，安娜已经没有别的办法。他们的分歧积累得那么深，也只有一刀两断了。他们感情破裂的起因，还是在党内生活上的分歧。杜巴瓦一直是站在反对派一边。我在哈尔科夫就听人说起过他在基辅的讲话。他是跟舒姆斯基一起去的。”

“怎么，难道舒姆斯基也是托洛茨基分子？”

“过去是，现在脱离了。我和扎尔基跟他谈了很长时间。他现在跟我们站在一起。可杜巴瓦却不能这么说。他是我行我素，越走越远了。咱们还是回头谈谈安娜吧。她全都对我说了。杜巴瓦彻头彻尾地陷到反党斗争里去了。安娜听过他不少这样的辱骂，说她‘你是一匹党的小蠢马，让主子骑着，人家往哪里指你就往哪里走。’还有更难听的。这样的冲突只要几次就足可把他们变得彼此格格不入了。当安娜提出要分手的时候，杜巴瓦显然不愿意失去她。他向她保证，他们之间今后再不会发生这种龃龉，请求宽恕他，帮他渡过难关。安娜听信了他。有一段时间，她觉得好像一切都解决了。她从他嘴里再没听到过恶言恶语的攻击。她向他讲道理，他也不回嘴。所以，安娜相信他真的是在认真地重新审视自己过去的立场。

“她听扎尔基说，杜巴瓦在共产主义大学也不再煽风点火了。在同扎尔基的个人关系上也能拱手相处，不再争吵。前不久，有一次安娜在班上觉得不太舒服（她快要当妈妈了），回到家里，把门一关就躺下了。

她跟杜巴瓦住一个套间，当中隔一道门，但两人说好把门钉死了。

“不一会儿，杜巴瓦带着他的一大帮同志回来，安娜无意中成了一次有组织的托洛茨基分子秘密集会的见证人。她听到了许多连做梦也想不到的事。顺便说一句，为参加那次共青团全乌克兰代表会议，他们还曾打印过一份宣言之类的材料，决定秘密散发给与会代表。安娜这才明白，杜巴瓦不过是在变换手法。

“等人都走了之后，安娜把杜巴瓦叫到自己屋里，要他把刚才发生的这一切说说清楚。

“这一天，我去哈尔科夫出席代表会议，在团中央见到了基辅代表团的人。

“塔莉亚给了我安娜的住址。她就住在附近，我决定午饭前到她那里去一趟。因为我去她任巡导员的党中央妇女工作部找过她，她不在。

“塔莉亚和其他几个人也说好要去。你瞧，我算是赶到点儿上了。”

保尔苦笑了一下。

丽达一只胳膊支撑在天鹅绒包边的雅座靠背上，微微皱着眉头，在听他讲。保尔沉默下来。他注视着丽达，回想着她以前在基辅时的样子，与眼下的她比较，他再一次地承认，丽达已经长大成为一位身形健美，富有魅力的青年女子。她上身穿的已经不再是那件终年不换的套头军便服，而是换成了一件既朴素又雅致的蓝色连衣裙。她用刚才握着他手的那只手轻轻碰了碰他，示意他继续讲下去。

“说呀，保尔。”

保尔就势把她的手握在手里，接着讲。

“安娜见到我，流露出无法掩饰的高兴心情，杜巴瓦却冷若冰霜。原来，他已经知道了我同反对派的斗争。

“这次会见显得有点离奇。我不得不充当一个裁判官的角色。安娜滔滔不绝地对我讲，杜巴瓦在屋里来回踱步，一支接一支地抽烟。显然，

他很烦躁，很恼火。

“‘你瞧，保尔，他不光是在欺骗我，还在欺骗党。组织什么地下小团体。明明是在继续他制造纠纷的活动，却对我说一切都结束了。他在共产主义大学宣称，他认为代表会议的决议是正确的，他自称是忠诚的，可同时又在肆无忌惮地搞欺骗行径。我们之间当然没有什么共同语言。我要写信告诉省委。’（省委设有监察委员会。——叶·布注）安娜气愤地对我说。

“杜巴瓦不满意地支支吾吾说：

“‘那有什么，去吧，报告去吧。像这样的党，连妻子都在家搞特务和偷听活动，你认为我就那么愿意成为这样一个党的党员吗？’

“这对安娜来说，也实在太过分了。她冲他大喊一声，轰他出去。他出去之后，我对安娜说，我想跟他谈谈。她说，谈也没有用，可我还是去了。我和米佳以前毕竟是好朋友嘛。我想，还是可以让他改邪归正的。

“我走进他的屋。他躺在床上，马上就警告我说：

“‘别来向我作宣传，这一套我听够了。’

“可谈还是谈了。

“我想起了过去的事。

“‘我们过去所犯的错误就没有使你受到一点教训吗？德米特里，你还记得小资产阶级意识是如何把我们推向反党斗争的吗？’我说。

“可他怎么说呢？

“‘保尔，咱们那时候是工人，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没有什么可怕的。再说，我们的想法也没有什么不对的。在实行新经济政策之前，那是真正的革命。可现在呢，是一种半资产阶级革命。新经济政策的暴发户都肥起来了，穿起了绫罗绸缎，可全国失业者多得不可思议。我们苏维埃和党的上层人物也都在发新经济政策财。他们勾结上一个女资本

家，整个政策就随着向发展资本主义方向转化，对无产阶级专政似乎谈都不好意思谈了。对农民采取自由放任态度，富农的成长大有占领农村经济阵地之势。不信你瞧着，’他说，‘过不了五年六年，就得像热月政变后的德国那样，苏维埃政权就会悄悄地销声匿迹。新经济政策的暴发户们将成为新资产阶级共和国的部长，咱们呢，你要再乱说乱动，就会把你脑袋拧下来。总之，再这么下去，咱们快死到临头了。’

“你瞧，丽达，杜巴瓦没有什么新鲜货色，全是托洛茨基派的老调。我们谈的时间很长。

“我这才明白，跟他争论的确没有用。依我看，杜巴瓦是死不回头了。为了他，我把代表团的一次内部会议都耽误了。分别的时候，看来是想安慰我一下，他说：

“‘保尔，我知道你还没有完全僵化，还没有成为怕丢了官位而只会举手赞成的官僚，但你也是那种红旗遮目不见其余的人。’

“晚上，基辅代表团的人都来到安娜家，有扎尔基和舒姆斯基。安娜已经去过省委，我们都承认她这样做是完全正确的。我在哈尔科夫待了八天。在中央跟安娜见过多次。她搬家了。听塔莉亚说，她做了流产。她同杜巴瓦的分手看来是无法挽回了。塔莉亚为了帮助他们还在哈尔科夫多留了几天。

“我们动身去莫斯科的那天，扎尔基听说，党的三人领导小组给了杜巴瓦严厉申斥加警告处分。原来，共产主义大学党委早已表示同意对他的处理：差一点没给他最高处分，总算没有开除党籍。”

会场渐渐满了，但人群还在继续往里涌，四周一片言谈笑语。这座巨大的剧院正在迎接着这世所罕见的、充满活力的青年布尔什维克的人流，他们如此朝气蓬勃，乐观向上，如同一股奔腾而下的山洪，汹涌浩荡，勇往直前。

喧嚷声越来越大。保尔觉得丽达好像没在听他讲话。但他刚一打住话头，她就说：

“我想，咱们不再谈杜巴瓦的事了。干吗为此浪费我们仅剩的这几分

钟时间！这里这么多光明的东西，这么充满生活气息……”

丽达向他跟前靠了靠，现在他们挨得很近，谈话变得比较困难了。为了不大声嚷嚷，丽达朝他俯过身去。

第295页，在　他看见她正在一群乌克兰代表中间这句话之后，原稿中有一段关于在丽达哥哥家举行共青团晚会的描写。一位姑娘说：

“我深信，朋友们，最近几年共青团就会从自己队伍中推出几位语言大师，他们会通过艺术形象去介绍我们英雄的过去和更加光荣的现在。谁晓得呢，说不定在座的人中就会有一位用犀利的笔锋来描述一下咱们……”

第305页，　他们的友谊就是这样开始的。哈尔科夫市党委会常委朵拉·罗德金娜以后还时常回忆起他们相识时的这段趣事。在这两句话之后，原稿接下去叙述了保尔在疗养院如何度过以及如何认识罗德金娜和阿左尔斯卡娅的情景。

第307页，　莫斯科党监察委员会委员巴尔塔绍夫把有关托洛茨基、季诺维耶夫和加米涅夫所领导的新反对派的情况告诉了他们。代之以这句话的，原稿有如下一段：

莫斯科党监察委员会委员巴尔塔绍夫，五十岁上下，身材敦实，曾在乌拉尔当过翻砂工，他先发言，声音不大地说：

“是的，事实俱在嘛。我们意料的事果然发生了——出了新的反对派。要说他们的领袖人物，除了季诺维耶夫和加米涅夫，与他们勾结在一起的还有一个人，他不是别人，正是托洛茨基。先前他们互相勾结，狼狈为奸。现在这帮反对派的大杂烩开始行动了。”

从坦波夫来的检察官打断巴尔塔绍夫的话，说：

“我早在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上就对同志们说过：‘记住我的话，季诺维耶夫和加米涅夫，还有托洛茨基，迟早会结亲的。’可不是，当季诺维耶夫和列宁格勒帮一起与代表大会作对的时候，托洛茨基一言不发，在一边袖手旁观，心想：狗崽子们，你们总是敲打我，为‘十月革命教

训’的事你们好在没把我给整死。现在怎么样，和我们滚到一个泥坑里了。当时还有人不同意我的看法，说季诺维耶夫和加米涅夫跟托洛茨基主义斗争了那么多年，在每个转折关头都一贯叫嚷托洛茨基主义是我党的异己派，说他们从没在任何问题上背叛过布尔什维主义，以后也决不会被与其进行过这么多年无情斗争的人牵着鼻子走。

“可结果呢？昨天的敌人和思想异端今天已经成了朋友。因为狂妄地反对布尔什维克中央的斗争会迫使他们随便与什么人勾结到一起，拿自己的原则和以前的立场做交易。现在他们把这些原则和立场看得一钱不值，哪还顾及什么与托洛茨基联盟会玷污他们布尔什维克的过去？这种无原则的联合无异于一九二〇年的八月联盟。无论是现在或那个时候，挥舞指挥棒的都是托洛茨基。这一招对季诺维耶夫和加米涅夫来说，其卑鄙程度丝毫不亚于他们对十月起义的胆怯。对这号……”这位坦波夫人瞟了在座的朵拉一眼，才克制住没有骂出一句脏话来，“呸，我好在没走了火！说实在的，这种岂有此理的事我都没见过。”他结束了自己的讲话。

朵拉接着慷慨激昂地说：

“从一切迹象来看，这股勾结到一起的反对派很快就会开始向党动手。我不明白，我们究竟什么时候才彻底消灭这种专搞造谣惑众、破坏党的团结的无休止的小集团活动。我们还要姑息容忍到什么地步。依我之见，就该把这帮职业捣乱分子和反对派统统从党内清除出去。我们为跟这些反党分子斗争花费了多少时间和精力。”

巴尔塔绍夫老人默默听完了大家的讲话后，说：

“没办法，朋友们，我们不能多耽误，得赶紧回去。在疗养院里多住几天少住几天起不了多大作用，在这样紧张的时刻，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坚守自己的岗位，我明天就动身。”

第**315**页， 老头子丘查姆，这个人物的原型是马秋克，波尔菲里·基里洛维奇。在小说中，奥斯特洛夫斯基对他的名字变换了多次。如在谢佩托夫卡，原稿中称为 阿克沃捷佩什，原稿中最初出现的是 马秋克，以后改为 丘查姆。

第316页， （丘查姆）故意不断用匙子搅着茶杯里的糖，一面从眼镜上方恶意地打量着坐在他前面的客人……原稿中这句话为：

波尔菲里·科尔涅耶维奇·丘查姆专注地搅和着茶杯里的糖，一面从眼镜上方恶狠狠地打量着坐在他面前的这位来客。原稿中接下去还有：

“还一身的奶味，就想入非非，一看就是个无赖。在我家白吃白喝两天了，像我该他的似的。他是听了谁的话才到我这里来的？都是阿莉比娜干的好事。真该揪着尾巴把他扔出去。在合作社里我就讨厌这些党员，他们到处插手，好像主任不是我，而是他们。你瞧，这里又来了一个。鬼晓得从哪里钻出来的。”他心里琢磨着，为了找碴儿气气这位客人，他幸灾乐祸地说：

“今天报纸看过了吗？你们的头儿们互相干起来了。结果怎么样——别看他们政治地位多么高，和我们这些平头百姓也差不多少，暗地里互相下绊子，够热闹的。先是季诺维耶夫和加米涅夫合起来整托洛茨基，后来两个人被降了职，他们又合伙整一个格鲁吉亚人，噢，就是斯大林。

“唉，一句老话说得对：老爷们打架，小子们遭殃。”

柯察金把没喝完的茶杯一推，用一副火辣辣的目光盯着老头儿。

“你说谁是老爷？”他口齿清楚地问。

“老爷就是老爷呗，我是个非党人士，这些事与我不相干。当初我年轻的时候，也当过傻瓜。一九〇五年为了讲话还坐了三个月的牢。后来我看透了——应该为自己着想，而不是为别人。可不是，谁也不会白养活你，现在我就是这样的观点。我为你干活儿，可以——拿钱来。谁能更好地供给我，我就拥护谁。那些关于社会主义的废话，对不起，你去跟傻瓜说去吧。自由，如果把这自由交给一个白痴，他照样不懂。要说我对现今的政府不满，那是因为我不喜欢它的那些新的家庭规矩之类的东西，它只能导致荒淫无耻，伤风败俗。想结婚就结婚，想离婚就离婚，完全自由。”

第316页，在 “你们现在倒教训起我来了”这句话之后，原稿接下去

为：

“现在这年头儿，说什么话都叫人心烦。

“就说昨天，我仔细听了帕维尔·安德烈耶维奇，大概我没记错，开导他几个女儿的一番话。讲话嘛，您在行，我没说的。可除了讲话，还得吃饭呀。您号召她们去过新生活，这几个傻瓜，你随便给她们灌输什么都可以。可你这新生活就不给廖莉亚工作。到处都是这可怕的失业。年轻人，您得先让她吃饱肚子，然后再给她洗脑筋吧。您对她们说，不能再这样生活下去。那您把她领去养活着好了。可只要她们还在我这里，那她怎么做就得听我的。”

阿莉比娜预感到暴风雨即将临头，就极力想缓和气氛。

“别这样，波尔菲里，廖莉亚够不幸的啦，别再这样数落她。她将来总会找到工作的，也许……”

老头儿的胖脖子立刻涨得通红，他根本就没想克制自己的火气：

“你干吗拿将来来糊弄我？到处都听人说将来如何，将来如何。过去传教士冲我嚷嚷什么将来到另一个世界里有天堂，现在又来了另一帮传教士。我真想冲你的将来啐一口唾沫。那时候我都不在人世了，它还对我有什么用？为了某些人过好日子，我去受罪，何苦呢？就让每个人各操各的心好了。恐怕也不会有谁为我过得好去卖力，我倒要去为别人造福。让这些空头支票见他妈鬼去吧！以前各人为各人卖力气，攒下钱，要什么就有什么。如今，开始建设这种共产主义——这可倒好，全完了。”波尔菲里恶狠狠地喝了一大口茶。

保尔从跟前这个膨脖的大块头身上感到一种肉体上的厌恶。这个老头儿是那种人与人为敌的苦役犯世界的化身。真是赤裸裸一身禽兽般的利己主义，但这激烈的言词到了保尔嘴边他又咽了回去。他只剩了一个愿望——给这个讨厌的家伙几句，让他滚回到他刚从那里钻出来的老窝里去。保尔俯身在桌子上，松开他紧咬着的牙齿，说：

“您很坦率，波尔菲里·科尔涅耶维奇，允许我也对您直言不讳。像您这种人，在我们国家是不会有人问他愿不愿意建设社会主义的。我们

有非常伟大而强有力的建设大军。世界上没有力量可以阻止这种变革。像您这种人，只有强迫去参加新社会的建设劳动，不管他们愿不愿意。”

波尔菲里带着不可掩饰的仇恨看了看保尔。

“要是他们不服从呢？您要知道，暴力只会引起反抗。”

保尔一只手使劲地按在茶杯上。

“那我们就把他们……”保尔说着，猛地把茶杯一握，薄薄的玻璃杯咔嚓一声，没喝完的茶水从握碎的茶杯里流到了茶碟里。

“轻一点，年轻人，茶杯值八十六戈比呢。”波尔菲里·科尔涅耶维奇急了。

保尔缓慢地把身子往椅背上一靠，回头对廖莉亚说：

“明天您帮我去买十个茶杯，要厚一点，带棱的。”

第317页， 他拟了许多方案，然后似乎都没有实行的可能。原稿中在这句话之后，接下去叙述了赖雅（书中为达雅）在家的生活以及她在保尔出现在她家后的心境。

他躺在自己摆在厨房里的那张床上，不安地辗转反侧。隔壁房间里赖雅也没睡。她思绪万千，心神不宁。她想起昨天晚上，她，廖莉亚和保尔一起在她房间里一直聊到深夜。她是平生头一次这么贴近地会见一个以前只有在五一节和十月革命节时从远处看到站在观礼台上的人物。这个人仿佛是来自另外一个世界。因为，父亲立下的规矩是只许她们躲在自己与社会生活完全隔绝的房间里过着离群索居的生活。

赖雅在一个码头上干给人家缝粮袋的活儿。每天一下班就得赶紧跑回家去，一个小时之后，还要赶到父亲上班的合作社去，在那里收拾卫生，擦洗地板，一直忙到深夜。只有星期天才有空在自己房间里待几个小时，偶尔和自己女伴们去看场电影。

她的日子一年到头就像一条灰色的、平淡无奇的带子。母亲只喜爱她的儿子。他长得像她。这是一种愚昧的偏爱。乔治长成了个懒虫。有

什么好吃的，好穿的，总是先尽着他挑选。母亲对女儿们很冷淡。赖雅和廖莉亚都不明白，母亲对子女这么偏心原因究竟何在。她总是把气出在她们姊妹俩身上。最苦的是赖雅。哥哥认为她只配干些吃力不讨好的粗活儿，而且也不光是哥哥这么认为。所以，她在家就光剩了当牛做马的份儿了。天长日久，凡是别人不愿干的事，她都得干。只要她对这敢说一个不字，乔治就厚颜无耻地把右眼一眯缝——这是他从哈里·皮尔那里学来的一种蔑视人的表情，咂着舌头冲她说："她也想来发议论。"

现在没想到突然来了这么个小伙子，带来一股强劲的清风。她难以开口，但又不得不向他承认，她已经两年没读过一张报纸，关于共青团的事她只模模糊糊知道一点，那多半也是听父亲说的，父亲一提到女共青团员总不忘骂人家一句"那些骚丫头"。

赖雅知道，父亲对保尔的到来是满肚子的不高兴。由于父亲的无礼，母亲已气得犯过心脏病。

"他明天兴许就要走。有了今天和父亲的那次谈话之后，他不会留下来的。他一走，我们家一切又是老样子。我真傻，想他干什么？家里偶尔来个人，一走之后，过一天，也就谁都不记得了。"赖雅带着一种莫名的惆怅想着，不知为什么，竟难过得把头扎在枕头里痛哭起来。

第324页， 而且在那革命的红旗上，也有他的几滴鲜血。这句话之后，原稿中接下去为：

我们的旗帜在世界上空飘扬，

它像熊熊烈火发出灿烂红光。

那是我们的热血在燃烧，

……

他默诵着一首心爱歌曲的歌词，难为情地笑了笑："是的，老弟，你离不开这英雄的浪漫主义。即使最平凡的、最明白易懂的东西，你也常赋予它以鲜花般色彩斑斓的形式。你呀，老弟，你懂多少辩证唯物主义的钢铁逻辑？你过五十岁后再病也不迟嘛 ，同志，眼下正是学习的大好时机。现在你正该活着嘛，你他妈的，怎么能这么早就落网了呢？"他怀着绝望的痛苦想着，五年来头一次又破口骂娘。

不管什么时候，难道他会料到这种飞来横祸吗？因为，大自然赐予他的是一副强壮的，富有承受力的体魄。他记得小时候，飞快地跟风赛跑，像猴子似地爬到树上，灵敏瘦削的身体在树枝间轻盈地跳来跳去的情景。但是战乱年代要求人们付出超人的坚韧和努力，他慷慨地、毫不吝惜地付出了这种努力，把它奉献给了以扑不灭的烈焰照亮了他生命的斗争。他献出了他们拥有的一切，在二十四岁风华正茂的年纪，在胜利的浪潮把他推上充满创造幸福的生活顶峰的时候，他却被击中了。就如同一名临死的战士那样，他不甘心立刻就倒下去，而是在咬紧牙关，仍跟在胜利前进的无产阶级钢铁大军的后边，在尚未耗尽最后一点力气之前，他不愿离开队伍。现在，他，一个被打倒了的人，已无法坚守在前线，他只剩了一条去路——进后方医院。

第324页，在 成为队伍的累赘吗？一句之后，原稿中接下去还举了一个实际生活中的例子：

这时，想起了基辅市无产阶级的领袖叶夫根尼娅（博什，叶夫根尼娅·波戈丹诺夫娜〔1879—1925〕，俄罗斯革命运动活动家，1901年为苏共党员，乌克兰夺取苏维埃政权斗争的领导人之一。——叶·布注）。这位久经锻炼的地下工作者，当她得了肺结核，丧失了劳动能力之后，前不久她自杀了。她留了一张小纸条对自己的行为作了说明：“我不能接受生命的施舍。既然已经成了自己党的一棵病株，我认为就没有继续活下去的必要了。”怎么样，毁掉这个背叛了自己的肉体吗？……

第324页，在 活着有了困难——就自杀之后，原稿中接下去还有一句： 这对胆小鬼来说，也无须更好的出路了。

在 即使生活到了实在难以忍受的地步，也要能够活下去一句之后，原稿接下去为： 要竭尽全力，以使生命变得有益于人民。

第328页，在 ……保尔和达雅也搬到离得很远的一个滨海小城去了一句之后，原稿中接下去还有如下一段：

一年半过去了。国家进入了伟大的建设工程。社会主义已经来到了现实的门前，正在由理想变成为人的智慧和双手的伟大创造性劳动。这座空前宏伟和壮观的大厦正在奠定它钢筋水泥的地基。

“钢，生铁，煤”这三个具有魔力的字眼活跃在这个从事着伟大建设的国家的报纸版面上。

“或者我们跑步赶过这段差距，追上技术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以最短的期限建立起自己强大的工业，使我们在技术方面从此不再依赖于资本主义世界；或者被人家掐死。因为没有钢，煤，铁，不仅不能建成社会主义，连保住这个建设社会主义的国家也是不可能的。”党通过领袖的语言这样告诫我们。于是在全国便展开了空前高涨的争取多炼钢的斗争。这样的建设激情是世所罕见的。“速度”这个词儿便成了燃起人们行动热情的号召。

在远古时代的扎波罗什营地上，哥萨克分队风起云涌，所向披靡，令波兰贵族军队和称雄一时的土耳其军闻风丧胆；如今这昔日的营地和霍尔蒂查岛左近地带，成了另一支大军安营扎寨的地方。这是布尔什维克的建设大军，他们决定在这里拦腰截断古老的第聂伯河，把它那野蛮的、桀骜不驯的原始力量套在钢铁的涡轮机上，让这条古老的河流像生活本身一样，为社会主义出力。人投入了同自然界的斗争，从这条狂暴的第聂伯河的激流处，把它那难以驾驭的力量套入钢筋水泥的枷锁之中。

在开赴第聂伯河的三万大军中，在这支大军的指挥成员中，有一位过去基辅码头的装卸工，今天的工段长伊格纳特·潘克拉托夫。建设大军从两岸向河流进击。从工程开始的最初几天起，两岸之间就展开了“社会主义竞赛”。这种新生事物一出现就始终没有停息过。

伊格纳特那魁伟的身躯轻盈地奔忙在脚手架上，过桥板上，一会儿跟混凝土搅拌机前的伙计们说几句俏皮话，一会儿又消失在土沟里，或突然出现在卸混凝土和钢梁的站台上。一清早，他那驼背拱肩的身影就出现在“棘手”的地段上，直到深夜他才能把终于疲惫了的巨大身躯躺在那张行军床上。

有一次，他眺望着晨雾弥漫的河面，面对沿河两岸一望无际的建筑材料，他不由得想起了森林中小小的博雅尔卡，当初觉得它是那么大的工程，现在看来竟成了一件儿童玩具。

“咱们发展多快呀，伊格纳特老弟！第聂伯河这匹烈马被咱们套住了。够了，老头子们，再也不用在河两岸受罪了，先拿一百万度电去，没说的！我们真正的生活就从这里开始啦，亲爱的伊格纳特！”他胸中涌起一股热流，就像贪婪地灌了一大口烧酒。“博雅尔卡的哥们儿现在在哪儿？要是把保尔找来，还有扎尔基他们，嘿！我们也和河左岸这帮人比试比试。”一想到博雅尔卡便不由地想起了朋友们。

那些同他一起在博雅尔卡战过严寒的人们，还有那些共同创建过共青团的人，现在都散布到了全国各地，从各个沸腾的建筑工地到这片辽阔国土的各个偏僻角落，都在重建新的生活。当时的第一批共青团员有一万五千人。他们在茫茫人海中遇到一起情同手足。他们小小的共青团，如今已成长为巨人。过去单枪匹马的地方，现在已有了足足一营人。

“在我们中间，你们还差得远呢，小鬼们！不久前，还光着脚在桌子底下钻来钻去呢。我们已经上前线了，这些小鬼恐怕还得让妈妈扯起衣襟给他们擦鼻涕呢。眨眼工夫，他们也都长大成人，为了接班，他们巴不得立刻就把你塞到乌龟壳里去。对不起，这一招行不通。这我们还得看看再说。”潘克拉托夫想，由二十岁的共青团员安德烈·托卡列夫任团支部书记的河左岸七号工段，今天晚上就要挂到他的“拖轮”上了。想到这里，他敞开胸怀，深深吸了一口河上清新的空气，心里感到十分满足。

而他刚才想到的那个人，他的朋友和战友，保尔·柯察金，却被抛到了远方偏僻的滨海小镇，在他争取重新归队的残酷、顽强的斗争中，独自经受失败的苦楚和胜利的欢欣。

第329页， 没有布尔什维克不能攻破的堡垒这句话，在第五版中错为 没有布尔什维克未能攻破的堡垒。按原稿改正。原稿中接下去为：

阿尔焦姆，你会说，我信中有许多熔化了的钢铁。说的是。我们的生活本身就不是由冰冷的癞蛤蟆血点燃起来的。我很希望你也同我一起相信保尔还能回到你们中间，我们还要干一番的，哥哥。不可能不是这样。不然，在那万恶的旧世界已在我们战马的铁蹄下呻吟的时候，国内战争炽热的火焰为何还会点燃起我们满腔的热情呢？那时，假使在那艰苦的、有时甚至是残酷的生活面前屈膝下跪，承认失败的话，哪还谈得上我们工人阶级的意志呢？

阿尔焦姆，即便是在朋友们中间，当他们听到我这些话时，我也常遇到一些惊奇的目光。

谁知道呢，也许有人会想：我是只看到理想，看不到现实。他们不理解我的希望寄托在哪里。

现在简单谈谈其他的情况。既成的事实就是我的生活被局限在了一块狭小的屯兵场上。我就在这里学习——读书，读书，除了读书还是读书。眼下已经读完了不少，阿尔焦姆。可以开列出一个不少的战果清单，包括我已读完的国外的和国内的各种著作。

……读完了主要的古典文学作品一句在第五版中为： 读完了全部古典文学作品。根据尼·奥斯特洛夫斯基1935年10月16日致国家文学出版社社长纳科里亚科夫信的要求修改。

第336页， 抢救了大规模的联合企业刚建好的第一批车间一句中的车间一词第五版中印错一个字母。按原稿改正。

第336页，在 而只有在生活用铁环紧紧把你箍起来的时候，坚强才是光荣的事情一句之后，原稿中接下去还有下面一段：

“你知道，保尔，妈妈走前给我来信说，父亲被合作社开除了，现在他在一个建筑工地上当木工……”

这段话与书中上下文没有关联。文学遗产委员会决定（见1954年5月26日二号纪要）“作为作者作大段删节时偶然漏删的一句”取消。

此处删去一段是：

“你知道，保尔，妈妈走前给我来信说，父亲被合作社开除了，现在他在一个建筑工地上当木工……”

保尔稍稍哆嗦了一下。

“这样吧，赖雅，现在趁这个最困难的时刻，咱们捅了这个臭虫窝，就此同它一刀两断。你写两封信，一封给父亲，一封给乔治和他的同伙……”

赖雅走到他跟前，坐下来，抓住他的两手。

“我现在就写这两封信，我知道，现在这么做正是时候。”

他关切地倾听着笔尖在纸上刷刷的响声，紧闭着嘴唇在想：

“她将义无反顾地彻底离开父亲和哥哥。这些人决不能再把她拉回

去。就剩下母亲了。”

原稿中接下去还援引达雅（赖雅）给家人的信，具体叙述了保尔与丘查姆家的相互关系以及同他们的决裂。这段文字曾发表在乌克兰文版1934年第三版中。

这里应该注意的是：尽管奥斯特洛夫斯基的作品中描写了不少真实的人物和事件，但现实与虚构是结合在一起的。特别是把保尔·柯察金的童年与尼古拉·奥斯特洛夫斯基本人的童年相比较，对于了解小说中人物形象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同样，也不可完全根据小说来判断尼·奥斯特洛夫斯基与家庭和妻子的关系：比方说，赖雅·波尔菲里耶夫娜的哥哥符拉季米尔·马秋克是小说中二流子乔治这个人物形象的原型，根据尼古拉·奥斯特洛夫斯基的口述所记，在前五章中占了不少篇幅。然而，赖雅·波尔菲里耶夫娜·奥斯特洛夫斯卡娅在回忆作者在弥留之际对她说的话时，她说：“……我默默地听着。他要求我不要放松学习……然后，他想起我们两位年迈的母亲，说：

“‘咱们的两位老母亲为咱们操劳了一辈子……我们应该报答她们的多了……可咱们什么都来不及做……别忘了她们，赖雅，要孝敬她们……’”

程文译

[1] 中译本此处已根据苏联国家“文学”出版社《奥斯特洛夫斯基文集》，莫斯科，一九四九年版采用了后一种说法。

[2] 指作者送妻子收藏的第五版版本。在该版本卷首页上作者开列有十一个页码，指出这十一个页码必须再进行最后校订。

[3] 在原稿第一部第九章中我们见到的团省委主席的名字为亚基姆，显然，作者指的是一个人，但听记时，先是记成了亚基姆，后来又记为阿基姆。——叶·布（叶夫根尼·布兹尼为本书俄文版责编和“附注”作者，后同）注。

[4] 苏联国家银行于一九二二至一九四七年发行的一种货币。这里指的是当时新推出的面值十卢布的纸币。

[5] 保罗·莱维（1886—1971），法国数学家。

译后记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中译本的第三次修订本出版了，因为有人诬称这是节译本，我想借这个机会对本书的翻译校订经过作些简要的说明，同时向参与修订工作的各位专家表示衷心的谢意。使我难过的是有几位已不能见到这个新版本了。

我开始翻译这本小说是五十七年前的事。一九三八年我在上海地下党工作时，八路军上海办事处的刘少文同志有一天给了我一本纽约国际出版社一九三七年出版的、由阿列斯·布朗翻译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的英译本。他对我说，党组织认为这部作品对我国的读者，特别是年轻的读者很有教育意义，要我作为组织交办的任务把它翻译出来。我当即接受这个任务。但因当时较忙，白天工作，晚上编报，家庭也有困难，一直拖到一九四一年冬太平洋战争爆发，日本侵略军进入租界，党组织要我撤到解放区后，才匆忙赶译出来。一九四二年上海新知书店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出版了这本书。我是在一九四二年冬一天夜里，在洪泽湖畔半城新四军第四师司令部访问彭雪枫师长时才见到这本书的。当时他正在油灯下读它，他对我说，这是一本好书，读后很受感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刚创办的人民文学出版社建议重印这本书。我在工作之余，用了差不多半年的时间对原来很粗糙的译文作了修改，出版社又请著名翻译家刘辽逸同志根据俄文原本加以校阅增补。

一九五八年我在苏联买到了莫斯科外文出版社一九五二年出版的、由普罗科菲耶娃译成英文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的两卷本。我发现我的译文有不少地方表达得不好，但没有机会修改。“文化大革命”后，一九七八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重印，我又对译文作了较多的修改。第二次校订本是一九七九年出版的，到现在已经十六年。

这一次是这个译本的第三次修订。为说明修订过程，我不得不多说几句。一九八九年，苏联青年近卫军出版社出版了新版三卷本《奥斯特洛夫斯基文集》，小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收在新《文集》的第一

卷。新《文集》的编者依据作者生前签署付印的俄文第五版版本作了校勘，还查阅了作品原稿及有关档案资料，以“附注”的形式将作品修改定稿时删削未用的一部分文字整理附印于卷末，供读者参考。《文集》的编者认为，这个校勘过的版本是在最大程度上符合作品原貌的，“可作今后再版依据的规范文本”。这里需要指出的是，这个版本除少量字句经过校勘有所改动外，与作者一九三六年逝世前两个月亲自签署印行的第五版版本完全相同。这是可以理解的，正如《文集》编者所强调的，“在作者去世之后，随意改动正文是绝对不能允许的”。

既然有了一个经过认真校勘的原文版本，人民文学出版社出于对这部名著作者的尊重和本身的责任感，建议依据上述新版本重新校勘一次，并将《文集》编者整理的“附注”也一并译出附在正文之后，供我国读者参考。我赞同这个建议。借全书重排之机，我对译文的个别字句又作了修改，另请本书的前任编辑程文同志译出“附注”部分，并对照新版本将译文校阅一遍。这次校勘改动不多。译本几经修订，比过去好些，但这也只是相对而言，我对译文还是不很满意的。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在苏联内外都有众多的读者，到一九五四年苏联第二次作家代表大会时，它已印行二百四十六版，估计现在总发行数不少于一千万册。它被译成二十种文字，在二十六个国家出版。中文译本的发行量可能是各种译本中最大的。第一版即由一九五二年到一九六六年，共印二十五次，发行一百多万册；第二版至第四版，即由一九七九年到一九九五年，共印三十二次，发行一百三十多万册；总共印五十七次，共二百五十余万册，一九四二年上海出版的和解放前后在大连、华东、上海翻印的都没有计入。

我国的青少年是爱读这本书的，上面提到的发行册数说明了这一点。“文化大革命”前是如此，“文化大革命”后也如此。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的黄瑞旭同志一九八二年曾向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学院和北京工业学院一部分大学生进行调查，写了一篇题为《大学生阅读文学作品现况浅析》，文中指出：大学生们最喜欢的中外作品中，《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占第三位，而在他们最喜欢的文艺作品的主人公中，保尔·柯察金占第一位。他和我国各条战线先后涌现的许许多多可歌可泣的英雄人物一道，成为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学习的榜样。

一九八九年团中央为了给青年人树立“人生的路标”，选出了十本必读的书，第一本就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邓颖超大姐在丛书《树立起人生的路标》的序言中说：“同新中国一起成长起来的一代青年，有谁没有从《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把一切献给党》《红岩》等书中汲取过力量的源泉，找到过人生的路标。”一九九四年中国残联、中宣部出版局和新闻出版署图书司颁发“奋发文明进步图书奖”，《钢铁是怎样炼成的》获了一等奖。广东在选定青年必读书一百种中，《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是其中的一种。看来这部书不仅在四五十年代影响和教育了一代人，对今后的青少年也会起很好的导向作用。

奥斯特洛夫斯基只活到三十二岁，他英勇斗争了一生。他同保尔·柯察金的经历完全交织在一起，很难把这两者分开。保尔·柯察金这个自传式的人物，既平凡，又伟大。众多的读者在读完这部小说之后，都可以看出他并不是一个天生的英雄。他是在党，主要是老一辈的党员的教育、培养下，通过他自身的长期实践，在劳动、战斗、工作各个方面刻苦学习和严格要求自己，终于锻炼成为一个具有崇高的理想、坚毅的意志和刚强的性格的自觉的革命战士。尽管他有过这样或那样的缺点和错误，但他的奋斗目标，他为之献身的理想始终是坚定不移的，并且和广大人民的利益紧紧联系在一起。这样他终于通过了种种考验，实践了他在故乡烈士公墓前立下的誓言，把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献给世界最壮丽的事业——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钢铁就是这样炼成的。

保尔·柯察金的伟大理想是要经过今后多少代人的艰苦奋斗才能实现的，但它绝不是渺茫的和高不可攀的。它是同自己当前的奋斗目标相联系的，它落实在他所从事的各项具体工作中。伟大理想和日常工作实践紧密结合在一起。具体任务的完成，哪怕只是拧紧一个螺丝钉，也是向遥远的伟大目标靠近一步。千里之行，始于足下。空谈理想是无济于事的，要苦干，要实干，要从自己做起，从现在做起，从小处做起，要发挥高尚的无私的奉献精神。保尔·柯察金正是这样为实现理想而战斗的，我国各条战线上千千万万默默无闻的无名英雄也是这样为实现我们的伟大理想，为争取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早日实现而战斗的。

这个译本是符合“以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的要求的。谨以此献给我国的读者，特别是青少年读者。

1995年1月20日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作者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日本]紫式部

田德望译《神曲》 [意大利]但丁

杨绛译《堂吉诃德》 [西班牙]塞万提斯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英国]莎士比亚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法国]孟德斯鸠

查良铮译《唐璜》 [英国]拜伦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德国]海涅等

傅雷译《幻灭》 [法国]巴尔扎克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丹麦]安徒生

杨必译《名利场》 [英国]萨克雷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挪威]易卜生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俄国]契诃夫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美国]欧·亨利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Как закалялась сталь

尼·奥斯特洛夫斯基（1904—1936），苏联作家，曾参加红军奔赴前线。1927年因患病全身瘫痪，双目失明。尽管他一生短暂，创作不多，但他以惊人毅力完成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却是苏联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代表作，在世界各国拥有众多读者，尤其在中国，自二十世纪四十年代出版以来一直盛传不衰，成为一部真正具有永恒生命的艺术作品。

装帧设计©穆　惟

ISBN 978-7-02-009769-2

定价：39.00 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罗大冈 译

波斯人信札

Lettres Persanes

[法国] 孟德斯鸠◎著
罗大冈◎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波斯人信札

Lettres Persanes

罗大冈

罗大冈（1909–1998），原名罗大刚，笔名莫辰、铁树等，浙江绍兴上虞东关人，曾就读于中法大学。1933年赴法国留学，1939年获法国巴黎大学文学博士学位。后旅居法国及瑞士。1947年回国，历任南开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教授，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部外国文学研究所研究员。长期致力于法国文学研究与译介，兼事法文诗歌创作。著有《罗大冈学术论著自选集》《论罗曼·罗兰》等，译著有长篇小说《母与子》《波斯人信札》《拉法格文学论文选》《艾吕雅诗抄》《我们最美好的日子》等，另有诗集《无弦琴》、散文集《淡淡的一笔》、《罗大冈文集》（四卷），还有用法文写作或翻译的作品若干部。1983年被授予法兰西学院荣誉奖章和巴黎第三大学荣誉博士称号。

中国翻译家译丛

罗大冈 译

波斯人信札

Lettres Persanes

[法国] 孟德斯鸠◎著
罗大冈◎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Montesquieu

LETTRES PERSANES

据La Société des Belles Lettres，Paris，1949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法）孟德斯鸠（Montesquieu，C.S.）著；罗大冈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904-7

I.①罗… II.①孟…②罗… III.①书信体小说—法国—近代 IV.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10524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黄凌霞 张海香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242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15.25 插页3

印数 1—5000

版次 1958年3月北京第1版

印次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09904-7

定价 37.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 译者序
- 作者序
- 信一 郁斯贝克
- 信二 郁斯贝克寄黑阉奴总管
- 信三 莎嬉寄郁斯贝克
- 信四 赛菲丝寄郁斯贝克
- 信五 吕斯当寄郁斯贝克
- 信六 郁斯贝克寄友人耐熙
- 信七 法蒂玛寄郁斯贝克
- 信八 郁斯贝克寄友人吕斯当
- 信九 阉奴总管寄伊璧
- 信十 米尔扎
- 信十一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 信十二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 信十三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 信十四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 信十五 黑阉奴总管寄黑阉奴亚隆
- 信十六 郁斯贝克寄三墓
- 信十七 郁斯贝克寄麦哈迈德·阿里
- 信十八 先知的侍者麦哈迈德·阿里寄郁斯贝克
- 信十九 郁斯贝克寄友人吕斯当
- 信二十 郁斯贝克寄妻莎嬉
- 信二十一 郁斯贝克寄白阉奴总管
- 信二十二 亚隆寄阉奴总管
- 信二十三 郁斯贝克寄友人伊邦
- 信二十四 黎伽寄伊邦
- 信二十五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二十六 郁斯贝克寄洛克莎娜
- 信二十七 郁斯贝克寄耐熙
- 信二十八 黎伽寄×××
- 信二十九 黎伽寄伊邦
- 信三十 黎伽寄伊邦

- 信三十一 磊迭寄郁斯贝克
- 信三十二 黎伽寄×××
- 信三十三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三十四 黎伽寄伊邦
- 信三十五 郁斯贝克寄大不里士宏明修道院托钵僧仁希德表兄
- 信三十六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三十七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三十八 黎伽寄伊邦
- 哈奇·易毕寄改信伊斯兰教的犹太人彭·约如哀
- 信四十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四十一 黑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 信四十二 法仑寄尊严的主人郁斯贝克
- 信四十三 郁斯贝克寄法仑
- 信四十四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四十五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四十六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四十七 莎嬉寄郁斯贝克
- 信四十八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四十九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五十 黎伽寄×××
- 信五十一 波斯驻莫斯科维亚
- 信五十二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五十三 塞丽丝寄郁斯贝克
- 信五十四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五十五 黎伽寄伊邦
- 信五十六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五十七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五十八 黎伽寄磊迭
- 信五十九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六十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六十一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六十二 塞丽丝寄郁斯贝克
- 信六十三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六十四 黑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 信六十五 郁斯贝克寄伊斯巴汗他家后房的妇女
- 信六十六 黎伽寄×××
- 信六十七 伊邦寄郁斯贝克
- 信六十八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六十九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七十 塞丽丝寄郁斯贝克
- 信七十一 郁斯贝克寄塞丽丝
- 信七十二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七十三 黎伽寄×××
- 信七十四 郁斯贝克寄黎伽
- 信七十五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七十六 郁斯贝克寄友人伊邦
- 信七十七 伊邦寄郁斯贝克
- 信七十八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七十九 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 信八十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八十一 波斯驻莫斯科维亚
- 信八十二 黎伽寄伊邦
- 信八十三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八十四 黎伽寄×××
- 信八十五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 信八十六 黎伽寄×××
- 信八十七 黎伽寄×××
- 信八十八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八十九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九十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九十一 郁斯贝克寄吕斯当
- 信九十二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九十三 郁斯贝克寄其兄
- 信九十四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九十五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九十六 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 信九十七 郁斯贝克寄甲隆山上的修道士哈善
- 信九十八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九十九 黎伽寄磊迭
- 信一○○ 黎伽寄磊迭
- 信一〇一 郁斯贝克寄×××
- 信一〇二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一〇三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一〇四 郁斯贝克寄伊邦
- 信一〇五 磊迭寄郁斯贝克
- 信一〇六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〇七 黎伽寄伊邦
- 信一〇八 郁斯贝克寄×××
- 信一〇九 黎伽寄×××
- 信一一○ 黎伽寄×××
- 信一一一 郁斯贝克寄×××
- 信一一二 磊迭寄郁斯贝克
- 信一一三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一四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一五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一六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一七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一八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一九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二○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二一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二二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二三 郁斯贝克寄三墓
- 信一二四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二五 黎伽寄×××
- 信一二六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一二七 黎伽寄伊邦
- 信一二八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一二九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三○ 黎伽寄×××
- 信一三一 磊迭寄黎伽
- 信一三二 黎伽寄×××
- 信一三三 黎伽寄×××
- 信一三四 黎伽寄×××
- 信一三五 黎伽寄×××
- 信一三六 黎伽寄×××
- 信一三七 黎伽寄×××
- 信一三八 黎伽寄伊邦
- 信一三九 黎伽寄伊邦
- 信一四○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一四一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一四二 黎伽寄郁斯贝克
- 信一四三 黎伽寄里窝那犹太医师纳撒尼尔·雷维
- 信一四四 郁斯贝克寄黎伽
- 信一四五 郁斯贝克寄磊迭
- 信一四六 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 信一四七 郁斯贝克寄阉奴总管
- 信一四八 那尔锡寄郁斯贝克
- 信一四九 郁斯贝克寄那尔锡
- 信一五○ 索林姆寄郁斯贝克
- 信一五一 那尔锡寄郁斯贝克
- 信一五二 郁斯贝克寄索林姆
- 信一五三 郁斯贝克寄后房妇人
- 信一五四 郁斯贝克寄耐熙
- 信一五五 洛克莎娜寄郁斯贝克
- 信一五六 莎嬉寄郁斯贝克
- 信一五七 塞丽丝寄郁斯贝克
- 信一五八 索林姆寄郁斯贝克
- 信一五九 索林姆寄郁斯贝克
- 信一六○ 洛克莎娜寄郁斯贝克
- 附录
  - 郁斯贝克寄×××

- 续穴居人故事
- 附录二 关于《波斯人信札》
  - 关于《波斯人信札》的几点感想
  - 关于《波斯人信札》
  - 《波斯人信札》解辩
-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译者序

《波斯人信札》是法文原书Lettres Persanes的中译。其实这个译名不见得确切。《波斯人信札》中没有一封信真正是波斯人写的。全部信札都是用法文写的，或者伪装用法文从波斯文翻译过来的。《波斯人信札》（以下简称《信札》）的作者孟德斯鸠是法国西南部大城市波尔多一个贵族家庭的子弟，文化水平很高，但是波斯文他却一字不识。

《信札》的第一封信是一七一一年二月寄发的，那时孟德斯鸠已经化名为郁斯贝克，正在从波斯去法国的路上。他的信上提到一个与他同行的波斯人黎伽。郁斯贝克在他的信中写道："为求知欲所驱使，我和黎伽宁愿离乡背井，置平静生活的安乐于不顾，辛辛苦苦，出来寻求贤智之道……"这位黎伽在《信札》中只被提到两次。《信札》的作者没有说明他是朋友还是仆人，和他同路去巴黎。到巴黎之后，黎伽的名氏就一直不提了，到一百六十封信全部结束，他的名氏没有再提过一次。这至少说明了黎伽是和郁斯贝克毫无文化关系的人物。他并没有参加编写《信札》的工作。

从《信札》第一封开始，孟德斯鸠已经由法国人乔装为波斯人郁斯贝克。这个郁斯贝克接着就漫游法国，又侨居巴黎几年之久。《信札》共有一百六十封信，全部是郁斯贝克（即孟德斯鸠）在侨居巴黎一年多时间内陆续编写成的。这是侨居巴黎的波斯人郁斯贝克和他留在波斯的家人戚友之间往来的信件。从它们的思想内容看，这一大堆信可以分为三部分：（一）对于政治问题的评论；（二）对于社会生活，包括宗教问题的评论；（三）关于波斯富裕人家深院密室妻妾成群的生活情况。

从这一百六十封信的篇幅统计，我们可以发现评论政治与社会生活的信约占全书篇幅的二分之一。如果再把谈论宗教问题的信统计在内，那么总篇幅占全书的四分之三。由此，读者可以毫不困难地回答这个问题：《信札》这部巨著的内容重点何在？

在政治问题上，《信札》不但联系时事，大胆指摘与批评法国烜赫

一时的“太阳王”路易十四的封建专制，又名“绝对独裁”，以及他的追求武功，东征西战，弄得国库困乏，民穷财尽。路易十四死后，王室的忠臣们不敢在大白天把国王的灵柩抬出去下葬，只好在月黑星暗的深夜出殡，避免对“太阳王”心有余愤的人民大众出来示威。难怪群众普遍欢迎在这个时刻出现骂“太阳王”暴虐的《信札》。

《信札》集中用十一封信讨论了一个问题：地球上的居民何以日渐稀少？当然，《信札》举出一些人口日渐稀少的现象，并未经过详细确实的调查研究，因而未必完全可靠。《信札》中提出地球上人口日渐稀少的理由也不完全正确。可是《信札》讨论世界人口日渐稀少的理由在当时是有进步意义的。例如《信札》作者认为，君主专制和天主教会干涉政治都不利于社会繁荣与人口增加。反之，共和政体与新教都有利于人口繁衍与社会富裕。《信札》公然反对奴隶制度，反对殖民政策，认为这些都是直接或间接使世界人口日益稀少的原因。至于大力发展工农商业，则有利于人口繁衍。

《信札》在距今二百三十多年以前，已基本上能正确划分正义战争与非正义战争的界限。《信札》作者认为君主为了开拓疆界，满足私欲而进行的战争毫无正义之可言。他痛斥侵略战争。《信札》中有一个乌托邦式的故事：“穴居人的故事”。穴居人是一个原始部族。起初同族人民互不团结，结果被异族侵略，遭受抢掠与大屠杀。后来族人觉醒了，团结互助，没有异族敢侵略他们，穴居人建立繁荣富强的部落，人口也增加了。作者又举了一个人类历史上的实例：西班牙殖民者对于被征服的殖民地人民的骇人听闻的大屠杀。

在社会问题方面，《信札》首先用轻松犀利的笔调，描绘出巴黎上层社会各种人物的脸谱。在大幅的浮世画中读者可以看到在赌场上混日子的巴黎时髦妇女；烧炼黄金的疯癫丹客；终日空谈，言不及义的沙龙才子；无中生有，搬弄是非的“新闻家”。《信札》的目的在于揭露巴黎社会的黑暗与污浊。《信札》的讽刺是大胆的、毫不留情的。其中有一封信，作者通过一个女演员的自述，揭发了一个天主教士的荒淫无耻。《信札》揭发法国妇女在政治舞台上起着很大的幕后作用，搞裙带关系，甚至以色相为代价，掌握当权派。一句话，在《信札》中，你可以见到巴黎男女关系之混乱。

在揭发与描述之后，《信札》的作者一定提出他自己的深刻思考与意见。比方关于妇女问题，作者认为主要原因在于妇女软弱，妇女应当奋发自强起来。男子强加于妇女头上的压迫与统治完全是人为的，非正义的。世俗认为妇女不及男子，那完全是由于长期以来女子被迫处于压制下的地位。如果男女社会地位完全平等，接受同样的教育，同样被社会尊敬与重视，那么女子不但可以和男子一样能干，一样聪明，也许还可以超过男子。

在宗教问题上，《信札》也提出许多深刻大胆的意见。《信札》作者反对迷信，讽刺当时流行的符箓。《信札》作者不相信天堂地狱之说。他认为既然上帝创造了人类，他必然愿意人类幸福，为什么让人类作恶又罚他入地狱呢？

法国历史上旧教（天主教）与新教（基督教）斗争激烈，拖延多年，人民深受其苦，《信札》作者始终拥护新教，他一直认为新教有助于发展工农业生产，有助于国家兴旺，人民幸福。

《信札》的作者不是郁斯贝克，是孟德斯鸠——法国贵族家庭的子弟，受过良好的教育。可是他不认识一个波斯文字，不会说波斯话。他之所以乔装波斯人，漫游法国，侨居巴黎，目的在于以外国人的目光观察法国。旁观者清，孟德斯鸠乔装成外国人之后可以用清醒的目光、清醒的头脑，观察法国的政治，以及人民大众的社会生活，思考如何改革政治，如何端正社会生活，以便使法国繁荣富强，人民幸福，这是他编写《信札》一书的惟一目的。要达到这目的，首先必须让他的《信札》能在法国读者之间通畅流行。他不乔装英国人或德国人，偏选择了波斯人，因为波斯国家的法律和伊斯兰教教规规定，家产富裕的波斯男子可以一个人娶四个妻子。至于婢妾的人数则不加规定，只要你养得起她们，婢妾有几百人或几千人随你便，这个特点对喜欢新奇的法国人非常有吸引力。于是孟德斯鸠决定把自己乔装成妻妾成群的波斯阔人，用波斯贵族深院后房的风流故事，作为他以严肃的爱国爱民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信札》的装饰品。

一七二一年孟德斯鸠初次出版他的《信札》（那时他三十二岁），作者用的是化名，因生怕读者误会他的《信札》宣传革命思想。后来此

书销路非常好，他就用真实姓名出版这部奇书。到孟德斯鸠一七五五年去世时，此书已再版二十多次（据说不算盗版书在内）。

《信札》在法国文学史上具有相当高的地位。《信札》包括三类文体：第一类，深入浅出、明净澄澈的说理文；第二类，轻松活泼、尖锐微妙的讽刺文；第三类，以义理为骨、情节为肉，朴素简洁、爽利明快的叙事文。

《信札》问世后畅销不衰，孟德斯鸠感觉自己的声望日益扩大，曾经向法兰西学院提出为院士候选人，但未能被接受。二十年后，他再一次申请为院士候选人。这一次他终于被推选为法兰西学院的院士。这是法国文人在本国所能获得的最高荣誉。

从一七二一年到一七五四年，三十多年之间，孟德斯鸠对《信札》的文字不断加以修饰，到一七五四年，他发表了《信札》的订定版本。这部名著之所以成为传世之作，在法国有久远的影响，是来之不易的。

罗大冈

一九九六年于北京

作者序

我并不是在这里写一篇献词，也不是替这本书请求保护：[1] 如果书是好的，人们一定会去读它；如果书不好，那么人们读与不读，我更不必计较了。

我把第一批信拿出来，试一试公众的口味；在我的文书夹中，还有大量别的信，日后可以发表。[2]

但是，这得有个条件：我不愿人们知道我是谁；如果人们知道了我的姓名，我将从此缄默。我认识一位女子[3]，她走路的姿态相当好看，可是别人一看她，她就瘸了。毋须将我自身的缺点提出来供人批评，这作品本身的缺点已经够多了。如果人们知道我是谁，就会说："他的著作和他的性格不相称；他应当把时间用在更适当的地方：一个庄重的人犯不着干这样的事。"[4] 批评家们绝不缺少这一类感想，因为作这类感想用不着很多的智慧。

在这本书中提到的那几个写信的波斯人，曾经和我住在一起，朝夕相共。由于他们把我当作另一世界的人看待，他们什么都不瞒着我。的确，从如此辽远的地方迁移来的人，毋须再保守什么秘密。他们将大部分的信札给我看，我抄了下来。甚至趁他们不注意，我看了几封别的信，而那些信他们本来决不会向我公开的，因为信的内容使虚荣心与嫉妒心受到很大的损伤。

所以我仅仅做了翻译工作。我的全部困难，在于使这作品适合法国的风俗。我尽可能减轻了读者对于亚洲语言的负担，我把读者从为数无穷的、高雅无比的词句中援救出来，否则这些词句会使读者一直厌倦到云端上去。[5]

但是，我给读者所做的事还不止这些。我删去了长篇大论的客气话，东方人在这方面的豁达大度，亦不亚于我们。我省略了无数的繁文缛节；那些细节非常经不住光天化日的照耀，它们只应当在两个朋友之间自生自灭。

如果发表书信集的作者，大部分都像我这样办，他们的著作可能会全部消逝。

有一件事常常使我诧异：这些波斯人，对于法国的风俗习惯，有时竟和我一样熟悉；甚至其中细微的情况，他们也都了解；并且我深信，许多游历过法国的德国人所注意不到的事物，他们全都注意到了。我想原因就在于他们在法国居留甚久；更何况一个亚洲人在一年之间熟悉法国人的风俗，比一个法国人用四年工夫熟悉亚洲人的风俗容易，因为法国人性格开朗，喜欢倾吐衷曲，正等于亚洲人沉默寡言、秘而不宣的程度。

按一般习俗，允许翻译者，甚至允许最野蛮的注释家，将原作赞扬一番，指出它的功用、优点和高妙之处，而把这一番话，作为翻译品或注解录的卷首点缀。我并没有这样做，人们很容易猜测我没有这样做的理由。最好的理由之一，就是写这一番话是非常可厌的，何况放在本身已经非常可厌的地方——我的意思是说放在一篇序文中。

[1] 在封建时代的法国，文人学者完成一部著作以后，在一般情况下必须将它献给国君或权贵，在卷首写上一篇阿谀之词，得到贵人的保护和经济上的支援，始能出版。到十八世纪，由于资本主义逐渐发展，文艺与学术著作的出版，逐渐脱离封建势力，而落入商贾的手掌。《波斯人信札》的作者之所以敢不写献词，不求保护，是因为他没有打算在法国发表他的著作，而是不声不响地送到当时欧洲最繁荣的商业城市之一阿姆斯特丹去出版的。

[2] 这篇初版的序文，本身就是一篇文艺性的虚构作品，和《波斯人信札》集中所有信札的性质与笔调是一致的，和后面“附录二”所收的那三篇解释性的“感想”完全不同。因此序中说作者手头还有大量未发表的“信札”，并非事实，而“感想”中说这部书不可能有续篇，倒是事实。在孟德斯鸠后代子孙所珍藏的丰富的遗稿中，学者们只发现了一些为数甚少的“信札”残稿（见本书“附录一”），并没有足以出《波斯人信札》二集的比较完整的材料。也许作者在一七二一年写初版序文时，打算写一部续集（当时并无成稿）；可是在一七五八年版的“感想”（“附录二”）中，作者的经验证明，写《波斯人信札》的续集，完全无此必要。

[3] 据考据家说，这位“女子”不是别人，就是孟德斯鸠夫人。有些传记家说这位夫人本来是瘸的，她要是发现别人在注意她走路的姿态，心一慌，就会瘸得更厉害。

[4] 孟德斯鸠发表《波斯人信札》时，还担任着波尔多城法院院长的职务。他认为这样的著作和法院院长的庄严身份是不相称的，所以初时出现的《波斯人信札》的版本不具作者姓名。

[5] 这句话在一七二一年的版本上作：“会把读者一直送上云端。”总而言之，意即：会让读者感到莫名其妙，厌倦到不知如何是好。

信一 郁斯贝克[1]寄友人吕斯当

（寄伊斯巴汗[2]）

在高亩[3]，我们只逗留了一天。朝拜了生过十二位先知的圣母[4]的坟墓，接着又赶路。昨天，从伊斯巴汗出发以来的第二十五天，我们到达大不里士[5]。

为求知欲所驱使，我和黎伽宁愿离乡背井，置平静生活的安乐于不顾，辛辛苦苦，出来寻求贤智之道；在这样的波斯人之中，我们可能是最早的两个。

我们出生于一个繁荣的王国，但我们不曾以这王国的疆界作为我们知识的疆界，也不以为东方的光明，是照耀我们的惟一光明。

对于我们的出游，别人有何议论，请你来信见告。光说我爱听的话，那倒大可不必，因为我估计并没多少赞成我的人。来信寄埃塞垅[6]，我在那里将逗留若干天。

再见，亲爱的吕斯当！请你放心，无论我到天涯海角，永不失为你的忠实朋友。

一七一一年，赛法尔月[7]十五日，于大不里士。

[1] 贝克，奥斯曼帝国统治伊斯兰教国家时期的贵族爵位。

[2] 伊斯巴汗，波斯古都，一七二二年为阿富汗人所毁。

[3] 高亩，波斯地名。

[4] 此处指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之女法蒂玛。伊斯兰教什叶派尊法蒂玛为“圣母”。

[5] 大不里士，波斯地名，今伊朗西北部城市。

[6] 埃塞垅，土耳其地名。这是郁斯贝克和黎伽在从波斯到欧洲的旅程中所经过的大城市之一。

[7] 回历二月。回历即伊斯兰教太阴历，一年三百五十四日，十二个月，单月三十日，双月二十九日。

信二 郁斯贝克寄黑阉奴总管

（寄伊斯巴汗，郁斯贝克家内院[1]）

你是波斯最美丽的女子的忠心看守者；我在这世界上最宝贵的东西[2]，交托了给你；只能为我而开的那些森严的禁门，钥匙全在你手中。我心爱的宝藏[3]，由你照管着，因此我的心在充分的安全中，可以高枕无忧。你守卫在黑夜的沉寂里，你守卫在白昼的喧扰中；你不倦地小心谨慎，使摇摇欲坠的贞操与德行，随时得到支援与稳定。在你看守下的妇女，如果想不守本分，你就使她们打消这种妄念。你是恶癖邪行的大敌，忠心耿耿的表率。

妇人们受你管制，而你又服从她们的指挥；你盲目地执行她们的各种意旨，而使她们也盲目地遵守后房内院的法律。你替她们做最卑贱的服役，并且引以为荣；你毕恭毕敬、战战兢兢地顺从她们合法的命令；你伺候她们，就像是她们的奴才的奴才。但是，把权力颠倒过来，当你认为关于贞洁与卑谦的戒律有所弛懈的时候，你就要和我自己一样，以主人的身份发号施令。

你须永远记住，你是从极卑不足道的地位被我提拔起来的；在我的奴才之中，你本来是最微末的一个，我把你放在你现在的地位，将我心头的欢乐[4]托付给你。在那些和我同床共枕的妇人跟前，你要保持极其卑下的身份；但同时要使她们感觉到，她们是处于绝对服从的地位。各种无邪的乐趣，不妨供她们享受；设法宽慰她们的忧虑；用音乐、舞蹈、美酒娱悦她们；劝她们常常聚会。如果她们要到乡下去，你可以带她们去；可是，在她们面前出现的男子，你必须叫人把他们打跑。[5]鼓励她们保持清洁，洁净的身体是洁净的灵魂的形象。你要时常对她们提到我。我愿意在这因为她们而显得更美丽、更迷人的地方，等待将来和她们重聚。

再见。

一七一一年，赛法尔月十八日，于大不里士。

[1] 在古代的波斯，除了衣食无着的穷人以外，普遍实行一夫多妻制。不但国王的后宫充满嫔妃和看守这些不幸的妇女的太监；一般有钱有势的人家也常有成群的妻妾禁闭在内院后房，由若干相当于太监的阉奴看守着。阉奴大部分是黑种人，也有白种的阉奴。由于白阉奴面貌比较清秀，所以在一般情况下，不许他们直接伺候后房妇女。

[2] 指后房妇女。

[3] 指后房妇女。

[4] 指后房妇女。

[5] 按古代波斯的风俗，每逢妇女出行，均须蒙上面幕；有钱人家的妇女，不但蒙面，而且坐在密封的轿里，奴仆持棍棒吆喝开道。街上行人，尤其是男子，必须远远地回避；如有回避不及者，即棍棒交加，格杀勿论。

信三 莎嬉寄郁斯贝克

（寄大不里士）

我们曾经命令阉奴总管带我们下乡。他会告诉你，我们没有遇到任何意外。我们不得不下轿渡河的时候，按照惯例，坐在箱[1]中；两个奴人用肩扛着我们，这样就躲开了众人的视线。

亲爱的郁斯贝克，在伊斯巴汗你的后房中，我如何能活下去呢？那些地方，不断地令我回想起过去的欢乐，使我的欲望天天受到猛烈的新刺激。我从这几间屋子，徘徊到那几间屋子，不停地寻找你，永远找不到你；而过去的幸福，到处给人留下残酷的回忆。有时，我到了生平第一次将你抱在怀中的那个地方；有时，我走到你解决有名的群芳争艳的地点。那时，我们每人都自以为比别人更美。我们费尽心机，盛装修饰，然后走到你面前。你很高兴看见了我们的美容术所产生的奇迹；你赞美我们争宠之心热烈到如此程度。但是你不久就叫我们去掉人为的艳丽，显出更自然的娇媚；你使我们前功尽弃。我们不得不脱掉使你感觉不便的衣饰，在你眼前显现自然的本相。我丝毫不把羞耻放在心上，一意争取宠爱。幸福的郁斯贝克，多少娇姿媚态展现在你眼前！我们看见你，在无穷欣悦之中，徘徊了许久许久，因为你心中犹豫，久久不能决定；每一种新的娇媚，要求你新的赏赐；一瞬之间，我们各个遍体盖满了你的吻印；你好奇的视线，一直射到最隐秘的角落；片刻之间，你叫我们变换了千种不同的姿势；不断地下新的命令，不断地有新的服从。我对你实说，郁斯贝克，我之所以希望博得你的欢心，因为一片热情比虚荣心更为强烈。不知不觉地我发现自己成了你心中的主宰；你占有了我。你离开我，又回到我身边，而我也懂得如何笼络你。胜利完全属于我了，绝望属于我的那些敌手。我们觉得，仿佛世上除了我们两人以外没有旁人，因为周围的一切，已不值得我们理会。也算是天幸，我的那些敌手竟有勇气留着不走，她们亲眼看见，我如何接受你的百般爱宠！假如她们真看见了我的狂欢极乐，她们就会察觉我的爱情和她们的爱情之间，如何不同；她们会明白，她们虽能和我争妍斗媚，却不能和我比

赛感觉的锐敏……可是，我说的是什么！这一篇徒然的叙述又能产生什么影响？从未被爱过固然不幸，始乱终弃却是侮辱。你离开了我们，郁斯贝克，去浪游蛮荒绝域。被人热爱的好处你都看得一文不值？唉，你不知道这是多大的损失！我长吁短叹，谁也听不见；我泪下如雨，而你不能引以为快；爱情好像仍然活在后房内院，但是你越走越远，因为你冷漠无情！啊，亲爱的郁斯贝克，如果你懂得享福该多好啊！

一七一一年，穆哈兰月[2]二十一日，于法蒂玛后房。

[1] 箱，轿的一种。

[2] 回历一月。

信四 赛菲丝寄郁斯贝克

（寄埃塞垅）

终于，这黑魔[1]下了决心，置我于绝望之境：他用尽方法要抢走我的婢女赛丽得——热情地服侍我、用一双灵巧的手把一切都布置得很美妙的赛丽得。这一分离使我痛苦，但他[2]不肯就这样满足，还要使我大为丢脸。这奸贼认为我对赛丽得的信任是出于罪恶的动机；又因他经常被我赶出房门外，在门后边呆得腻烦了，所以胆敢瞎说他听见或看见了我自己连想也想不起来的事。我真是倒霉极了！我深居简出的生活，我的品行，都不足以避免他对我嚣张浮夸的猜疑。一个卑贱的奴隶，居然在你面前对你深爱的我大肆攻讦，而且逼我为自己辩护！不，我可不能降低身份，来和他分辩；对于我自己的品行，我所要求的保证，不是别的，而是你自己，是你对我的爱和我对你的爱；此外，亲爱的郁斯贝克，如果必须对你直说，那么就只有我的眼泪了。

一七一一年，穆哈兰月二十九日，于法蒂玛后房。

[1] 指黑人阉奴总管。

[2] 指黑人阉奴总管。

信五 吕斯当寄郁斯贝克

（寄埃塞垅）

你是伊斯巴汗纷纷谈论的对象：人们不开口则已，一开口就谈你的出走。有些人以精神上的轻率，作为你出走的原因；另一些人则说你心中有愁苦之事。只有你的一群朋友在替你辩护，可是谁也没有被他们说服。人们不能了解，你何以能抛开你的那些妇女，离别父母、朋友、祖国，而到波斯人从未到过的风土气候中去。黎伽的母亲简直无法劝慰，她向你索还儿子，她说你把她的儿子抢走了。至于我，亲爱的郁斯贝克，我觉得我自然而然地有这种倾向：赞成你所做的一切，可是我无法原谅你的远别；而且，无论你用什么理由向我辩解，我心里决不会欣赏那些理由。

再见吧，请你永远爱我。

一七一一年，莱比尔·安外鲁月[1]二十八日，于伊斯巴汗。

[1] 回历三月。

信六 郁斯贝克寄友人耐熙

（寄伊斯巴汗）

从埃里望起，又赶了一天路程，我们就离开了波斯，进入土耳其人管辖的地界。十二天之后，我们到了埃塞垅，在这儿将要逗留三四个月。

耐熙，我必须对你实说：置身于狡猾的奥斯曼人[1]中间，举目不见波斯，使我心头隐隐作痛。我越进入这异教徒的国土，越觉得自己仿佛也成了异教徒。

祖国、家庭、朋友一一涌现在我心头。我的温情苏醒了过来。某种不安的情绪使我更加慌乱，并且使我明白，为了安逸起见，我又何苦这样多所营求呢？

可是使我最心痛的，却是我那些女人。一想起她们，我不禁万分忧伤。

耐熙，这倒并不是说我爱她们。在这方面，我已麻木不仁，因而失掉了任何欲望。生活在群雌粥粥的后房内院，我曾经预先防范，不使爱情发生；即使发生了爱情，也要用新的爱情抵消旧的。但是，我的态度虽冷淡，却还产生了一种暗暗的嫉妒，并吞噬我的身心。眼看一群女人留在那里，几乎由她们自己在做主；替我负责看守的，只是一些卑怯的灵魂[2]。即使我的奴隶们忠于职守，我已经不容易高枕无忧。万一奴隶们不忠，那还了得？我远游他方，什么可悲可忧的消息都可能接到！对这种祸患，我的朋友们束手无策，因为可悲的后房隐秘不能使他们知道，而且他们也无能为力。与其严刑重罚，致使家丑外扬，不如装聋作哑，秘而不宣，这岂不更是我万分欢迎的办法吗？亲爱的耐熙，我把满肚子的愁闷都寄托在你心上了。在我目前的情况下，这是惟一的安慰。

一七一一年，莱比尔·阿赫鲁月[3]十日，于埃塞垅。

[1] 奥斯曼人，即土耳其人，因土耳其昔称奥斯曼帝国。波斯人和奥斯曼人皆信奉伊斯兰教，但宗派不同，因而此地称奥斯曼人为“异教徒”。

[2] 此处指阉奴，也就是下边一句中所谓“我的奴隶们”。

[3] 回历四月。

信七 法蒂玛寄郁斯贝克

（寄埃塞垅）

亲爱的郁斯贝克，你走了已经两个月，我在心灰意懒之中，还不能相信你已去了这么久。我跑遍后房，就像你没有离开，我的迷梦一点也没有打破。一个妇人将你抱在怀中，已经成为习惯。除了专心给你一些温柔的证据以外，她不干别的事。就出身而论，她是自由的人，由于爱情的炽烈，她却成了奴隶——这样一个妇人，她爱你，你说叫她怎么办呢？

和你成为夫妻以前，我的眼睛从未见过男子的面孔。我能看见的男子，你还是第一个。因为我并不把那些丑怪的阉奴算作男子，他们身上最起码的缺点，就是他们不是男子。把你端正的面目和他们残缺不全的嘴脸相比较的时候，我不能不感到幸福；尽我想象所及，没有任何事物，比你身上惑人的魅力更能使我欣喜了。我对你起誓，郁斯贝克，假如能允许我离开这里——离开这因为我的身份关系而必须把我禁闭的地方，假如我能摆脱周围的看守者，假如能允许我，在这万邦之都[1]的众多男子之中，任意挑选一个，郁斯贝克，我对你起誓，我挑选的一定是你，而不是别人。世界上值得爱的人，除你以外，不可能还有别人。

请勿以为你在远方，我就不注意修饰你所珍爱的美丽容貌。虽然我不应当被任何人看见，虽然我的修饰目前无助于你的幸福，我却仍然设法维持献媚取宠的习惯。每晚就寝，我决不会不先用最诱人的香液洒在身上。我回想到过去的幸福日子，那时你常常到我怀中。这是使我欣幸的幻梦，它诱惑我，使我看见亲爱的意中人。我的想象力在欲念中迷了路，同时却又因为不断的希望而怡然自得。有时我想，你艰苦的旅程使你厌倦，不久你会回到我们这里来。这样的幻梦既不出现于睡眠中，也不出现于神志清醒的状态，长夜漫漫，就这样消磨过去。我在身边找你，仿佛你在躲避我。最后，在我身上焚烧着的火焰，终于将这些迷人的魔影消除，使我清醒过来。那时，我觉得自己真是兴奋……郁斯贝克，你也许不信，我不可能再在这种情况下过日子。火焰在我的血管里

燃烧。我所深深感觉到的一切，有什么不能对你表白！而一言难尽的情感，为什么偏又使我有这样深刻的感受呢！郁斯贝克，在那些时候，我宁愿以世界帝国作为代价，交换你的一吻。一个女人有如此强烈的欲望，可是又不能和可以满足她这种欲望的惟一的人在一起，这是何等不幸！她孤立无援，又没有任何使她转移心思的事物，于是不得不生活在长吁短叹和如怒如狂的热情之中，并且习以为常。她自己固然远远谈不到幸福，就连为另一个人的快乐而服务，也没有这样的优越条件。因为，她在后房是无用的装饰品，她之所以被保存，是为了她丈夫的体面，而不是为了她丈夫的幸福！

你们男子汉心肠真狠！我们有热情而自己无法满足，你们却对此大为快意。你们拿我们当作麻木不仁的人来对付，然而我们要是真的麻木不仁，你们就又会大发雷霆了。你们以为我们的欲望经过长期压抑之后，一看见男子就会受到剧烈的刺激。要使自己见爱于他人并非易事。你们不敢期待凭自己的长处能获得一切，却先使我们的官能处于绝望的境地，作为你们达到目的的捷径。

再见，亲爱的郁斯贝克，再见。你可以相信，我这一生不为别的，就只为爱慕你。你占有了我整个心灵，而你我别离，不但绝不至于使我遗忘你，反倒加强了我的爱情，如果我的爱情还能百尺竿头更进一步的话。

一七一一年，莱比尔·阿赫鲁月十二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1] 指伊斯巴汗。

信八 郁斯贝克寄友人吕斯当

（寄伊斯巴汗）

我在埃塞垅，来信已收到。我这次出行，会引起大家议论纷纷，这是早在我意料之中的，然而我毫不因此而感到不快。我有我谨慎的打算，敌人有敌人谨慎的打算，你说叫我听谁好？

我从极年轻的时候开始，已经出入宫廷。可以说，我的心并未受宫廷生活腐蚀，甚至曾经作了伟大的计划：我敢在宫廷之间，保持我的良好品德。看见邪恶所在，我必远而避之；但是稍后我又接近邪恶，因为要加以揭露。我将真情实理，一直呈到国王御座之前，因为我在御前所说的是一种闻所未闻的语言；我使谄媚者张皇失措，同时使偶像及其崇拜者惊奇不已。

但是，我发现我的真诚惹起了他人的敌视，我招致各部大臣的嫉妒，而并未邀得君王的青睐，在这腐化的宫廷里，支持我的仅仅是薄弱的德行。于是我决定离开宫廷。我假装对于科学感到极大的兴趣，并且，弄假终于成真，兴趣确实发生了。从此我百事不管，隐居在乡下的别墅中。可是这一态度，也有不便之处：我的敌人们随时可以欺弄我，而我几乎失却一切自卫的办法。根据一些秘密的通风报信，我严肃地考虑到自身的问题。我决定出国远游，反正我早已离开宫廷，这也可以算我出国的好借口之一。我去见了王上，陈述我学习西方科学的愿望；我向他委婉解释，我的旅行对他可能有用。我博得他的好感，总算走成了。我从敌人手中挽救了自己。

吕斯当，这就是我出游的真正缘由。让伊斯巴汗去议论纷纷吧，但在那些爱我的人之前，请不要替我辩护。我的敌人们作种种恶意的解释，你可置之不理。这是他们目前对我所能作的惟一的危害，我真是太有福气了。

现在大家都在议论我。久而久之，人们不免完全将我忘却，并且我的友人们……不，吕斯当，我不愿作此伤心的想法。友人们一定永远爱

重我，我相信他们对我永远忠实，正如我相信你一样。

一七一一年，主马达·阿赫鲁月[1]二十日，于埃塞垅。

[1] 回历六月。

信九 阉奴总管寄伊璧

（寄埃塞垅）

你跟随旧主人到处旅行，走遍各行省、各王国。忧愁悒郁的情绪，不可能在你身上落下痕迹。因为你无时无刻不看见新鲜事物，所见的一切，都使你心旷神怡，时间过去了，而你毫不觉得。

我的情况却大不相同。我被关在可怕的监牢中，周围的一切天天如此，心上的忧郁永远不变。五十年来，战战兢兢、提心吊胆的日子重重地压在我身上，使我呻吟不已。我这一生，去日虽多，却不能说曾经有过一刻清静、一天安心。

当初，我的第一个主人打定了残酷的计划，要将他的那些妇人交给我看管，并且百般威胁利诱，强迫我从此以后永成残缺不全的人。那时，我对最艰苦的差役发生了厌倦，打算牺牲我的情欲，借以换取安逸和富裕的生活。我真倒霉！在我分神的脑海中，我只看见补偿，没有看见损失。因为我当初希望，由于无力满足爱情，正好借此挣脱情网。唉！人家在我身上灭绝了情欲之果，而没有消除情欲之因。于是，远远不曾使我减轻情欲的负荷，周围的一切，反而不断地刺激我的情欲。一进后房，一切都引起我对于我所丧失的事物的悔恨：我觉得无时无刻不在兴奋中，千娇百媚，好像为了使我懊丧，才故意出现在我眼前。我的不幸真是到了极点，因为在我眼前，永远有一个幸福的男子存在。在那心烦意乱的时期，我每次将妇人领到主人床上，每次替妇人脱掉衣裳，回来的时候，心中必定燃烧着无可奈何的狂怒，灵魂充满可怕的绝望。

我悲惨的青春就是这样度过的。除我自己以外，我没有一个心腹，我满怀苦闷和忧郁，不得不忍气吞声，以前我企图用那么温柔的眼光观看女人，那时只好用严厉的眼光去看她们。如果被她们看穿，我就完了。她们利用我的弱点，什么便宜不想占？

记得有一天，我伺候一个妇人洗澡。我情不自禁到失却了全部理智，竟敢用手接触某一可怕的地方。当时我的第一个念头，认为我生命

的末日到临了。幸亏我还算运气，避免了酷刑和惨死。可是那个美人，手中掌握了我的弱点作为把柄，使我付出很高的代价，来换取她的缄默：对于她，我的权威完全丧失；从此她强迫我冒了千百次生命危险，去做委曲求全的事。

最后，青春的火焰熄灭了：我老了，在这方面进入平静的境界；我用漠不关心的眼光看那些女人；过去她们鄙视我、折磨我、使我痛苦，现在我以同样待遇好生回敬她们。我永远记得，我是为了指挥她们而生在世上的，遇到对她们发号施令的机会，我仿佛觉得自己重新成了男子汉。自从我用冷静的头脑观察她们，并且通过我的理智发现她们的全部弱点以后，她们就成了我憎恨的对象。虽然我替别人看守她们，但是她们唯唯听命，对于我不但是一种乐趣，而且是暗暗的欢喜。我剥夺她们的一切，仿佛她们为我而受罪，因而我总能得到间接的满足。我在后房内院好比在我的小小帝国中一样，于是我的野心——我身上所剩的惟一热情，也稍稍满足。我看见周围的一切都依靠我来进行，无时无刻不需要我，心中很高兴。我甘心情愿，负担全体妇人对我的憎恨，这憎恨巩固了我在后房内院的职位。因此，她们并不是和一个忘恩负义之人打交道，她们最天真无邪的乐趣，我总是先意承志地满足她们。我在她们面前，永远像一座不可动摇的栅栏：她们出主意、订计划，我突然间出来拦阻。我以“拒绝”武装自己；我满腹顾虑，好比刺猬遍身是刺；我三句不离口的无非天职、德行、廉耻、谦虚等字眼。我不断地对她们谈女性的软弱和主人的威权，使她们懊丧绝望。接着，我又自怨自艾，说我如此严厉，实在出于无奈，好像我要她们了解，我除了她们的利益，除了对她们十分关心之外，没有别的动机。

我并非没有数不清的不顺心的事，这些喜欢报复的妇人，并非不设法夸张我给她们受的气：她们的反击是可怖的。我和她们相互间的优势与劣势，一涨一落，如同潮水一般。她们经常把最令人感觉羞辱的差使派到我头上，她们对我装出无比的鄙视，并且不管我年老，为了毫不重要的事，一夜之间，叫我起来十次。我不停地被命令、差遣、役使、摆布，累得喘不过气来，好像她们在轮班训练我，好像她们的花招层出不穷。她们常常喜欢使我加倍地干活。她们叫人向我透露一些假秘密：时而有人来说，在墙外发现了一个年轻男子，时而有人听见了可疑的声

音，或拾到了一封信。这一切使我手忙脚乱，她们反而引为笑乐：见我如此庸人自扰，她们高兴之至。又有一次，她们将我拴在房门外，昼夜不放。她们善于伪装害病，伪装不省人事、惊慌恐怖。她们并不缺少借口，使我服服帖帖，让她们牵着走。在这种情况下，必须盲目服从，百依百顺：像我这样的人敢说一个“不”字，那才是闻所未闻；而且如果我迟疑不决，不服从她们，她们就有权力惩罚我。亲爱的伊璧，我宁愿不要老命，也不甘心受此屈辱。

上述种种，尚非全部情况。我从来没有把握，如何博得主人片刻欢心。在主人心中，有许多妇人都是我的仇敌，她们一心想要置我于绝境。她们和主人亲密的片刻，主人决不会听信我的话；在那些时刻，她们要什么就获得什么；在那些时刻，理亏的反正总是我。我把对我怀着怒意的妇人领到主人床上去。你以为女人会在那里替我说话吗？你以为我的利益会占优势吗？她们的眼泪，她们的婉转呻吟，她们的拥抱接吻，甚至她们的欢乐，都使我提心吊胆，因为她们正处于耀武扬威的地位，她们的妖媚对于我是可怕的。我过去的服务劳绩，被她们当前的服务，在片刻之间，一笔勾销。对于这神魂颠倒、身不由己的主人，我无法通过任何事物保证他对我的信任。

晚上就寝时，还保持着主人对我的好感；早上一起床，已经失宠了——这样的事，我已经遭遇不知多少次！那一天，我在后房附近受了鞭笞，丢尽了脸，究竟为了什么事？原来我把一个妇人送入主人怀抱，那妇人等主人情焰上升，马上就泪如泉涌，诉述怨愤，并且很巧妙地配以间隙，使得怨愤的严重性随着她所激发的情欲的增长而更加严重。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我如何招架得住呢？在我最不提防的时候，我掉入了陷阱，成了热情缠绵和婉转呻吟中所订条约的牺牲品。亲爱的伊璧，我一直生活在这种残酷的情况下。

你多么幸福！你伺候的对象，限于郁斯贝克一个人。讨他的欢心在你并不是难事，你也不难将他对你的好感保持到你生命的末日。

一七一一年，赛法尔月最后一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十 米尔扎[1] 寄友人郁斯贝克

（寄埃塞垅）

只有你，当黎伽和我远离的时候，能使我的损失得到补偿；也只有黎伽，能够安慰我对于你的遥念。我们很想念你，郁斯贝克，因为你在这儿是我们交游场中的灵魂。心投意惬的交谊，除非用暴力，否则是决不会破裂的！

我们正在这儿纷纷争辩，所争论的经常是道德方面的问题。昨天，有人提出：人之所以幸福，是否由于官能的满足与快感，还是由于道德实践？我常听你说，人生在世，本应道德高尚，而正义之感，乃是与生俱来的人特有的品质。尊意如何，务请指教。

我曾和几位毛拉[2]谈过，他们引经据典，满口《古兰经》，使我失望。因我并非以真正信徒的身份和他们交谈，而是作为人，作为公民，作为人父，去和他们谈的。

再见。

一七一一年，赛法尔月最后一日，于伊斯巴汗。

[1] 米尔扎，波斯对官吏、王族、学者的尊称。君主用此尊称时，放在本名后边，文人学士用此尊称时，放在本名前面。但是在这封信里，米尔扎却借作私人专名。

[2] 毛拉，伊斯兰教职称谓，有时亦指一般博学通经之士。

信十一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寄伊斯巴汗）

你放弃自己的理智，而要试试我的理智；你卑躬屈节，和我商讨，以为我能教你。亲爱的米尔扎，你对我的友谊，比你对我的良好看法，更使我感觉欣幸。

为了不辱尊命，我以为毋须用极抽象的理论。有些真理，仅用劝说不足以服人，还须令人有所感触。道德真理就是如此。下列一段历史，也许比精微的哲学更能使你感动。

从前，阿拉伯有一小小民族，名叫穴居人。他们的远祖是古代的穴居人，如果相信历史学家的话，据说三分像人，七分像兽。我所说的穴居人却并不如此丑怪。他们并不像熊一般遍体长毛，他们并不尖声呼啸，他们也有两只眼睛。可是他们如此恶劣，如此残暴，乃至彼此之间，没有丝毫公平与正义的原则。

他们的国王系出外族，他想纠正他们恶劣的根性，对待他们十分严厉。但是他们发动叛乱，杀死了国王，灭绝了王室。

事变之后，他们会合在一起，推举政府。经过无数分歧与争执，建立了一些官职。但是，官员刚刚选定，大家立刻觉得他们令人不能忍受，于是又把他们统统杀死。

人们摆脱了新的束缚，一味按照他们的野蛮本性行事。各人认为再也不必服从任何人，各人关怀的只是自身利益，毋须过问别人的利益。

众口一词，作出这样的决定，使大家感到极度欣幸。他们都说：“我干什么去给漠不相关的人拼命劳动？我光替自己想，这样就可以过幸福日子。别人是否幸福，与我有什么相干？我设法获得所需要的一切，并且只要我应有尽有，所有别的穴居人艰难贫困，毫不放在我心上。”

那时正是播种的月份。人人说：“我只耕自己的地，地上长麦子，够

我吃就行；更多的产量，对于我没有用处；我决不自讨苦吃，劳而无益。”

在这小小的王国里，土地的质量并不一致。有些地区多山，土质贫瘠；另一些地区低洼，有溪流灌溉。这一年，天气十分干旱，以致高地一无收成。同时，可以灌溉的土地却大大丰收。这样一来，山区居民几乎全部饿死，因为洼地居民冷酷无情，不肯分给他们粮食。

第二年，雨水特别多，高地异常丰饶，而低地被水淹没。于是又有一半人大闹饥荒，可是这些倒霉家伙发现别人也和他们以前一样：冷酷无情。

在主要的居民之中，有一个人的妻子非常美丽。他的邻人爱上了她，并且把她抢走。两人吵得很凶，在大骂大打之后，他们同意去找另一个穴居人，请他决断。那人在共和国存在的时期，曾经多少有点威信。两人跑去找他，各有一番理由，打算向他陈述。那人对他们说：“这女子属于你，或属于他，跟我有什么关系？我有我的地要耕。我不能疏忽了自己的事，糟蹋我的时间，而替你们排难解纷，为你们的事卖力气。我请求你们让我安静一点，别再拿你们吵架的事来麻烦我。”话一说完，他就和吵架的两人分手，去种自己的地。两人之中，掠夺人妻的那个比较强壮，他发誓宁死不肯交还妇人。另外那个，眼看邻人如此不顾正义，仲裁者如此冷酷，心中深为难受，满怀懊丧，走向归途。在路上，他发现一个妇人，年轻貌美，正从泉边汲水回来。他这时已经没有妻室，路上的女子很中他的意。等到他听说这女子就是他打算请为仲裁、而对他的不幸如此无动于衷的那人的妻子，他就觉得这女子更加合他的心意。他把那女子抢了就走，带到他家中去了。

有一个人拥有一块相当肥沃的地，他非常仔细地耕种着。他有两个邻人，勾结在一起，将他从住宅中驱逐出去，强占了他的田地。两人之间缔结了联盟，谁要是来抢夺那块地，他们一同抵御。于是，确确实实，他们彼此支援，并且继续了数月之久。可是两人中的一个，觉得一切本可独占，老是与人均分，实在不胜其烦，他就杀死另一个，成了田地的惟一主人。他的天下并不久长：另外有两个穴居人，前来袭击，欺他势孤力弱、不能抵御，把他杀死。

一个穴居人，身上几乎一丝不挂，看见有羊毛待售，他打听什么价钱。商人心中盘算："当然，我的羊毛，也就只能希望卖到两斗[1]玉米的钱。可是我要抬价四倍，借此获得八斗玉米。"购者无可奈何，只好听他要价，照价付钱。"我很高兴，"商人说，"现在我可以得到麦子了。""你说什么？"购者问道，"你需要麦子吗？我有麦子出售。就怕价钱会使你吃惊。因为你明白，现下几乎到处饥荒，麦子贵到极点。可是，还我钱来，我给你一斗麦子。否则，哪怕你饿死我也不愿脱手。"

就在同时，一种凶恶的疾病在地方上肆虐。从邻国来了一位医生，本领很好。他对症下药，病人一经他手，无不霍然而愈。疾病停止以后，他到经他医治过的病人家中，向他们索取酬金，然而他到处碰钉子。他回国去了。回国之后，由于长途跋涉，他感觉劳顿不堪。可是不久以后，他听说同样的疾病又在那里出现，并且变本加厉，危害那忘恩负义的国土。这一回，那儿的居民不等医生前去，倒先跑来找他。医生说："滚吧，不义的人们！你们的灵魂中有一种毒素，比你们想治疗的病毒更能致命。你们不配在大地上占一位置，因为你们毫无人道精神，你们不知道什么是公道的规则。神祇责罚你们，如果我反对神祇正义的忿怒，我认为那就是触犯神祇。"

一七一一年，主马达·阿赫鲁月三日，于埃塞垅。

[1] 此处仅指一种量器，姑且译为斗，取其广义，而其容量并不恰恰等于一斗。

信十二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寄伊斯巴汗）

你明白了，亲爱的米尔扎，穴居人如何由于自己的恶劣根性遭受灭亡，如何成了他们自己背信弃义的行为的牺牲品。那许多家庭之中，只有两家未罹民族的灾难。原来在那地方，有两个很奇特的人。他们有人道精神，认识正义，崇尚道德。两人以正直之心互相结合，同时也因鉴于别人的心太腐化而更加亲密。他们眼看满地悲惨的景象，直觉得可怜可悯，于是这又成了他们加强团结的理由。两人以同样的勤勉，为他们的共同利益而操劳。他们之间的分歧，只是温和、亲爱的友谊所产生的分歧。这样，他们两人远离了不配与他们为伍的同胞，在国内最偏僻的角落度着平静幸福的生活。田地被那两双道德高尚的手耕种着，好像自然而然地生产了庄稼。

他们爱他们的妻子，同时也被妻子温柔地热爱着。他们集中注意力，用德行教养他们的子女。不断地给他们指出本国同胞的重重苦难，使孩子们正视这一可悲的覆辙，他们尤其使孩子感觉到：个人的利益永远包括在公共利益之中；要想和公共利益分离，等于自取灭亡；德行对于我们不应当成为一种负担；不应当把德行看成畏途；并且，以正义待人，等于以仁慈待己。

不久，他们得到了有德行的父亲应得的快慰，那就是有了和他们自己相像的子女。在他们注视之下长成的年轻一代，通过幸福的婚姻，繁衍了起来。人数不断增加，团结却是照旧。至于德行，丝毫不因人数众多而衰落。正相反，由于更多的范例，所以加强了德行。

谁能在此设想这些穴居人的幸福呢？这样公正的人民，必定见宠于神祇。他们张开眼睛认识了神祇，也就学会了敬畏。“自然”在风俗习惯中原来留下了一些过于粗糙的事物，于是宗教就来使之柔和。

他们制礼作乐，以娱神祇。节日一到，男女青年，戴着鲜花，用舞蹈和田园音乐，来歌颂神祇。接着就摆开庆筵，酒肴虽然俭素，欢乐并

不因此稍减。就在这种集会上，天真的“自然”开始发言；在这些场合，人们学习着以真心真情，互相授受；在这些场合，羞红了的天真面孔，倾吐着爱情的衷曲，可巧又被人听见，不过立刻获得尊长的首肯；在这些场合，慈母们乐于预料那些未来的夫妇如何恩爱、如何忠贞。

大家到庙中去，向神祇求福。所求的并不是发财致富，也不是优裕阔绰——这种愿望和幸福的穴居人的身份不相称——他们只希望他们的同胞都富裕。他们跪在祭坛下边，只是为了祈求尊长健康，兄弟团结，妻子多情，子女孝顺。姑娘们来到神前，贡献她们温柔的祭品：她们的心。而她们所求的只是一种神恩，那就是能使一个穴居人的男子因为她们而获得幸福。

傍晚，羊群离开草地，倦耕的牛已经拖着犁归来。这时候，人们聚集在一起，一边吃清淡的晚餐，一边歌唱当初的穴居人，行为如何不义，遭遇如何悲惨；又歌唱懿行美德，如何随着新的一代而复兴，并且带来了幸福；他们颂扬神祇的伟大，神降恩惠给祈求的人；如果对神不知敬畏，必定触犯神怒；然后他们又描述田园生活的乐趣，永远纯洁的生活如何幸福。不久以后，他们沉沉入睡，他们的睡眠从未被操心和忧郁所打断。

大自然不但满足他们必需的一切，也同样满足他们的欲望。在这幸福的地方，贪婪是从来没有的。人们互相馈赠，赠者却总以为自己在占便宜。穴居族人民把自己看成一家人，牛羊几乎永久混在一起，把各人的牛羊分开是他们认为惟一不必多此一举的事。

一七一一年，主马达·阿赫鲁月六日，于埃塞垅。

信十三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对你谈穴居人的德行，我想永远是谈不完的。有一天，一个穴居人说：“我父亲明天得去耕地，我要比他早起两小时。等他下地，就会发现他的地已经耕过了。”

另有一人心中寻思道：“我仿佛觉得，我妹妹看中了一个年轻的穴居人——我们的亲戚。我得向父亲提出，玉成这段姻缘。”

有人跑来告诉另一个穴居人，说他的牛羊被一伙贼人偷走了。那人说：“好不气人！因为其中有一头通身洁白的小母牛，我本打算将它献给神祇。”

另有一个人说：“我得上庙去谢神，因为我弟弟健康恢复了，父亲那么钟爱弟弟，我也十分疼他。”

还有人说：“有一块地和我父亲的地邻接，种那块地的人们天天让猛太阳烤着。我得上那儿种两株树，使那些可怜朋友有时可以到树荫下休息。”

有一天，几个穴居人聚集在一起，一位老人在说一个年轻人，怀疑他干了件坏事，并且在责备他。另一些青年穴居人说：“我们不信他犯了这罪行。可是，如果真有那回事，让他在他全家人之中最后一个死去！”

有人来对一个穴居人说，他家里遭一群外邦人抢劫，把什么都抢走了。这人答道：“如果他们合乎正义，愿神祇让他们能享用那些财物，比我更久。”

穴居族那么繁荣，不能不引起别人眼红。邻近各民族啸聚成群，找了个无聊的借口，决定掠夺穴居族的牛羊。穴居人一知道这消息，就派遣使者，跑去向他们这样说：“穴居族有什么对不起你们？难道他们抢了你们的妇女，偷了你们的牛羊，蹂躏了你们的田地吗？没有的事。我们是公正的，并且我们敬畏神祇。你们到底想要我们的什么？你们要羊毛

做衣裳吗？你们要牛羊乳喂养羔犊，要我们地上出产的果子吗？放下你们的武器，到我们这边来，我们把这些都给你们。可是，如果你们怀着敌意，进入我们的国土，那么我们就指天为誓，必定以不义之民看待你们，必定用对付野兽的手段对付你们。”

对方以鄙夷的态度，拒绝了这一番言语。这些野蛮的外族人，全副武装，侵入穴居族的地域。他们以为穴居人除了天真纯朴之外，束手无策。

但是穴居人决心保卫自己，他们将妇女和儿童围在当中。使他们惊奇的是敌人的凶狠寡义，而不是敌人人数众多。一股新的热血充满了他们的心：这一个愿意为父亲而战死；另一个愿意为老婆子女去牺牲；也有的为兄弟；也有的为朋友；总之，大家都为了穴居族的人民。一个人牺牲了，先由他亲近的人上去接替，接替者除了为公共事业之外，同时也有私仇要报。

非正义与德行之间的战斗，就如上述。那些卑怯的族类，所求的无非赃物，并不以逃亡为可耻，面对穴居人的勇敢，尚未接触，就大败而去。

一七一一年，主马达·阿赫鲁月九日，于埃塞垅。

信十四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穴居人鉴于族中人口一天比一天增加，认为推选国王的时机已经成熟。他们一致认为，必须将王冠戴在最公正的人头上，大家的眼光集中在一位年高德劭的可敬的老者身上。他不愿参加那次集会，躲在自己家中，满心忧愁。

大家派代表去通知他已经被选为国王，他说："使我对穴居族犯此过错，使大家相信在他们之间没有一个人比我更公正，必定拂逆天意！你们给我这顶王冠，如果非如此不可，我也只好接受。但是你们可以预料，我必悲痛而死。因为，当我来到世上，看见穴居人都是自由的，今日却眼看他们作了顺民。"说到这里，他泪如泉涌。他又说道："倒霉的日子，我为什么活得这么久？"接着，他用严厉的声音喊道："我明白是怎么回事，啊，穴居人！你们的德行，开始对于你们成为沉重的包袱。在现况之下，你们既无首领，必然是在不知不觉中具有美好的品德，否则不能生存下去，否则可能重蹈祖先的覆辙。可是道德的束缚对于你们也许太严峻了，你们宁愿拜倒在君主之前，服从他的法律，这比你们严肃的风俗反而灵活一些。你们知道到了那时，你们大可以满足奢望，发财致富，在卑鄙的享乐中懒洋洋地打发日子；你们也知道，那时你们将以不犯重大罪行为满足，至于美德，就根本不谈了。"老人停顿了一下，他的眼泪比以前流得更汹涌了。他说："唉！你们打算叫我干什么？我怎么能命令一个穴居人，让他去做一件什么事？难道你们愿意他因为我的命令而去完成一桩道德高尚的举动？即使没有我，单凭他自然的倾向，他本来也能这样做。啊，穴居人！我年寿已尽，脉管中血液冰凉，不久就要和你们的列祖列宗重新见面。为什么你们愿意我使祖辈难过，非让我告诉他们，说我留在你们颈上的枷锁并非美德。"

一七一一年，主马达·阿赫鲁月十日，于埃塞垅。

信十五 黑阉奴总管寄黑阉奴亚隆

（寄埃塞垅）

我祷告老天，请它把你带回到这儿，并且使你避免种种危难。

虽然所谓友谊这种关系，我几乎从未经验过；虽然我彻头彻尾闭塞在自己的小天地中，而你却曾经使我感觉到，在我胸膛中还有一颗火热的心。对于受我管辖的那群奴隶，我是个铁石心肠的人，但是我以喜悦的心情看你从儿童长大成人。

当年，时间一到，主人的视线投射在你身上了。刀子将你和“自然”分割开的时候，“自然”的热力在你身上尚远未抬头。[1] 我姑且不说，当时我是否替你抱不平，还是见你升到我的地位而感觉高兴。我平息了你的哭喊。我认为你开始了新生命，你从永远听命于人的奴隶地位，进入了将要使人听命于你的奴隶地位。[2] 我经心着意地教育你。教导总难免严厉，因而在很长的时期内，你竟不知道我多么爱你。可是，你确乎被我热爱，我不妨告诉你，我爱你，犹如父亲爱儿子，假如父子之称，能适用于你我的命运。

你将周游基督教徒所居住的各国，他们从未有所信仰[3]；你在那些地方不可能不受许多玷污。先知的目光，在千百万敌人之间，如何能注视你呢？我愿我们的主人在回来时，到麦加[4]去朝真：在那天使的圣土上，你们各位都要净化一番。

再见。

一七一一年，主马达·阿赫鲁月十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1] 意谓亚隆受阉割时，身为童子，人情未通，不知自身遭受的残酷到什么程度。

[2] 当了阉奴，可以指挥奴婢，甚至管束后房妇女。

[3] 指伊斯兰教的信仰。

[4] 穆罕默德诞生地，靠近红海。

信十六 郁斯贝克寄三墓[1]守者毛拉麦哈迈德·阿里

（寄高亩）

你何以生活在坟墓中，神圣的毛拉？按你的身份，本当以星辰为栖息之所。你深自隐匿，想必恐怕遮天蔽日。和太阳一般，你纯洁无瑕；然而，也正和太阳相似，你以云霞自蔽。

你的法术深邃无底，赛过海洋；你智慧敏锐，赛过阿里[2]的双锋宝剑朱化卡；九天之上，诸神之间，发生种种事情，你都知道；你在我们神圣先知的胸前，辨认古兰经文，遇有费解的章句，天使一名，奉命离开宝座，展开翼翅，飞翔而下，替你讲解经文，阐明奥义。

通过你的帮助，我可能和舍拉芳[3]发生亲密的来往。因为，说到最后，十三伊玛目[4]，你岂不是天地交界的中心，地狱与天堂之间的交通枢纽？

我的周围是一群尘俗的人民。请允许我和你一起净化；请准我抬头向往你所居住的圣地；把我从恶人之间区别开来，正如我们在朝阳初升时，将黑线和白线分开一样；请你帮助我，给我指导；请你照顾我的灵魂；请以先知们的精神，使我灵魂陶醉；以天堂的法术，使它得获滋养；并请允许我，将灵魂的伤痕，呈奉在你脚边。

请将你神圣的手谕，寄到埃塞垅，我在此地将作数月逗留。

一七一一年，主马达·阿赫鲁月十一日，于埃塞垅。

[1] 三墓，指圣女法蒂玛，以及波斯古君塞斐一世与阿拔斯二世之墓。

[2] 阿里（600—661），伊斯兰教史上第四任哈里发，穆罕默德的堂弟和女婿，圣女法蒂玛是他的妻子。

[3] 这里指的是穆罕默德的后裔。

[4] 伊玛目，伊斯兰教职称谓，系阿拉伯语音译，意为“领袖”、“权威”等。此处指伊斯兰教什叶派的主要支派之一，十二伊玛目派，此派尊奉阿里及其直系后裔中的十二人为穆斯林的伊玛目，所以文中称“十三伊玛目”。

信十七 郁斯贝克寄麦哈迈德·阿里

神圣的毛拉，我不能平息我的急躁情绪，等不及你崇高的手谕。我心中有些疑问，必须加以澄清。我感觉自己的理智迷失了方向，请你把它引入正途吧。光明的源泉，请你来照耀我；用你神圣之笔，击碎我向你提出的困难；使我对自己发生怜悯，同时对我将要向你提出的问题感到惭愧。

根据什么，我们的立法者不让我们吃猪肉，不让我们吃一切他所谓“污秽”的肉类呢？根据什么，他不准我们接触任何尸体，并且，为了净化我们的灵魂，他为什么命令我们不停地沐浴？物件本身，仿佛无所谓纯洁与不纯洁。我不能设想，物件有任何特质与纯洁或不纯洁的理由是不可分离的。污泥显得肮脏，无非因为它妨害我们的视觉，或其他一种官能；可是在污泥本身，它并不比黄金或钻石肮脏。认为接触尸体就是玷污自己，无非由于我们对于尸体具有自然的反感。倘如不沐浴的人身体并不妨害别人的嗅觉与视觉，别人如何能设想他们身体不洁？

神圣的毛拉，物体纯洁与否，惟一的判断者，应当是官能感觉。然而，同样的物件可能给人不同的感觉。使这些人发生快感的东西，可能引起另一些人的反感。因此，官能的见证，在此地不能作为定则，除非你说关于这点，各人不妨随意乱想，任便决定，把与自己有关之物，加以洁与不洁的区别。

圣洁的毛拉，这样说来，岂非推翻了神圣的先知所划分的种种区别，推翻了天使们手写的法律的一切基本要点？

一七一一年，主马达·阿赫鲁月二十日，于埃塞垅。

信十八 先知的侍者麦哈迈德·阿里寄郁斯贝克

（寄埃塞垅）

你总是向我们提出一些别人已向神圣的先知询问过千百遍的问题。何以你不读博士们的《传习录》[1]？何以你不汲取这一切智慧的纯洁源泉？否则你的种种疑问都可以得到解决。

不幸的人们，你们永为尘世的事物所纠缠，从未定神注视天上的事物。你们尊敬毛拉的身份，却不敢自己做毛拉，又不敢跟随他们！

秽浊的人们，你们绝不能深入永恒的奥秘，你们的光明和地狱的阴暗近似，你们思想中的各种理辩，犹如在炎热的舍尔邦月[2]，赤日当午，你们双足扬起的尘灰。

因此，你思想的最高点，还够不上一个最小的伊玛目[3]的起码程度。你的徒然的哲学是预告雷雨和黑暗的一道闪光，而你在暴风雨中随风飘荡。

答复你的难题，容易得很，只要对你叙述我们神圣的先知某日所遇到的事就行。那时，他被基督徒所诱惑，被犹太人所折磨，将这两种人混淆在一起。

犹太人阿勃底亚斯·伊勃沙龙问他，何以上帝不准人们吃猪肉。穆罕默德答道："这不是没有理由的，猪是肮脏的畜生，待我说来，令你信服。"他用污泥捏成人形，掷在地上，对它喝道："起来！"立刻有一人站立起来，并且说："我乃雅弗，挪亚[4]之子是也。"圣先知问道："你死的时候，头发就这样白吗？"他答道："不，但你喊醒我时，我以为最后审判之日来到，大为惊慌，以致头发顿时变白。"

上帝[5]的使者[6]对他说道："好吧，你把挪亚方舟的故事，从头到尾对我讲来。"雅弗遵命，将头几个月所发生的种种，详详细细，如实

叙述。接着，他这样说：

“我们将各种牲畜的粪秽，堆在方舟的一边；这就使方舟大为倾斜，我们害怕得要命，尤其是妇女们，哭哭啼啼，闹得不亦乐乎。我父挪亚求教于上帝，上帝命令他牵来大象一匹，使象面对着倾斜的那边。这庞大的牲畜，排泄秽物，如此之多，乃至生下了一头猪。”

你相信吗，郁斯贝克，从那时起，我们就忌猪肉，并且视猪为污秽的牲畜？

可是，由于猪天天在秽物堆中乱搅，方舟之中，掀起了令人难忍的臭味，以致猪自己也禁不住大打喷嚏，于是从它的鼻子里出来了一只老鼠。老鼠碰到什么就咬什么，使挪亚不能忍受，他想又该求上帝指教了。上帝命令他重重地打一下狮子的前额，狮子一个喷嚏，从鼻孔里喷出一只猫儿。这些牲畜也仍然是肮脏的，你信不信？你以为如何？

某些事物不纯洁，而你不能察觉其理由，这是因为你对于许多别的事物一概无知，并且你不知道在上帝、天使和世人之间发生一些什么事情。你对永恒的历史是无知的。天上所写的书，你一本也没有念。你所知道的，无非天上书库中极小部分。像我们这样的人，活在世上的时候，虽然已经非常接近天书，但也仍然只能说是在黑暗与阴影里。

再见，但愿穆罕默德在你心中。

一七一一年，舍尔邦月最后一日，于高亩。

[1] 《传习录》，补充与注释《古兰经》的经典著作。

[2] 回历八月。

[3] 伊斯兰寺院的阿訇。——作者注

[4] 详见《旧约·创世记》洪水故事。

[5] 这里指的是伊斯兰教所信奉的安拉。

[6] 指穆罕默德。

信十九 郁斯贝克寄友人吕斯当

（寄伊斯巴汗）

我们在多珈只停留了八天。赶了三十五天路程以后，我们到达士麦那[1]。

从多珈到士麦那，其间没有一座值得挂齿的城市。我看见奥斯曼帝国[2]的弱点，不胜诧异。这一病体，它自己支持的方法，不是温和适度的控制，而是强烈的药剂，因而日益精疲力竭，外强中干。

那些巴夏[3]，他们的官职全仗金钱赂买，他们倾家荡产，始到任所，对于治下的州县，蹂躏掠夺，有如对付被征服的国土。军队横蛮无礼，胡作非为，无人过问。要塞毁败，雉堞崩坍；城市荒凉，乡村凋敝；农商各业，完全废弃。

政府虽然严峻，有罪不罚，却也甚为普遍。种地的基督徒，征税的犹太人，随时可以遭受强暴欺凌。

土地所有权不确定，因此之故，耕种经营，热情大减。任何产权，任何契约执照，经不起当政者恣肆妄为，皆成为一纸空文。

这些野蛮人，荒废百艺到此程度，乃至行军作战之术亦漫不经意。欧洲各国正在精益求精，而他们愚昧无知，依然如故。新的发明，必须在给他们千百次危害以后，他们方知采用。

海上航行，他们毫无经验；驾船操舵，也笨拙不灵。听说有一小撮基督徒从岩石中跳出来，[4]使所有的奥托曼人都急得满头大汗，使奥托曼帝国陷于疲惫不堪之境。

他们自己没有能力经营商业，只好勉强让永远勤劳进取的欧洲人前来经营。他们靠这些外国人发财致富，还以为给外国人以莫大的恩惠。

我穿越了这广阔的国土，所见城市，只有士麦那堪称富强，而它的

富强是由欧洲人一手造成的。此城与众不同，决非土耳其人之功。

亲爱的吕斯当，关于这一帝国，确实的概念即如上述。不出两个世纪，此地将成为某一争城掠地者耀武扬威的战场。[5]

一七一一年，莱麦丹月[6]二日，于士麦那。

[1] 亦作伊兹密尔，土耳其海港，在爱琴海之滨。

[2] 亦称奥托曼帝国，即土耳其帝国。

[3] 伊斯兰教国家高级官吏称谓。奥斯曼帝国时期，用于称呼帝国高级文武官员，只属个人，不世袭。一九三四年土耳其宣布废除此称。这里指的是土耳其省长或州督。

[4] 指一五六五年奥托曼帝国在围困马耳他岛战役中的失败。

[5] 孟德斯鸠的预言恰好应验了：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一三年之间，巴尔干半岛各国联军向土耳其进攻，使土耳其丧失一部分疆土。

[6] 回历九月。

信二十 郁斯贝克寄妻莎嬉

（寄伊斯巴汗后房）

你冒犯了我，莎嬉，我觉得胸中怒气滂渤，假如你不趁我远出未归，及时端正操守，平息我猛烈的妒火，使我不再因此深感不安，那么你就应当留神你的骨头。

我听说有人见你独自一人，和白阉奴那底在一起。那底将用他的脑袋，作为不忠不信的代价。按照老规矩，你不许在房中接见一个白种阉奴，有的是黑种阉奴供你使唤，你何以连这点都忘记了？你说阉奴并不是人，你说你守身如玉，不至于因阉奴外形与人酷似，引起你的邪念：你这是空口说白话。这些话，对你对我都不足够。对你不够，因你所干的事乃是后房法律所禁止的；对我不够，因为你给我丢脸，你抛头露面，让人看见……我说什么？让人看见？也许让狡诈的人，用罪行玷辱了你，甚至因他心有余而力不足，于是用遗憾与绝望玷污了你。

也许你会对我说，你始终是对我忠诚的。呸！你能对我不忠吗？你如何能瞒过这些黑阉奴的警惕？他们见你如此生活，已经很惊异。你如何能粉碎那幽禁你的重门深院？你吹嘘你的德行，但这是不自由的德行；而且也许你的邪念，已经将你自夸不休的忠贞，不止千百次地减损了价值。

我有理由猜疑你的一切，但愿你并没有这样做；但愿那奸人并未将他亵渎神明的手，放在你身上；但愿你拒绝了在他眼前展陈出他主人喜爱的一切[1]；但愿由于你衣裳在身，他与你之间，总算还隔着一道薄薄的屏障；但愿他在你面前忽然产生神圣的敬意，因此不敢仰视；但愿他胆子不够大，想到自找惩罚，不禁发抖。即使上述种种都是事实，他也仍然做了一件违反天职的事。你这次破坏了天职，一无所获，并未实现你荒唐的意图。万一为了满足此种意图，你可能再干出什么事来？万一你能逃出这神圣的地方，你又将干些什么？神圣的后房，对你是无情的监狱，而对于你的女伴们，这是适宜于躲避一切邪行的安身处，这是

神圣的庙宇，女性在此庙中，不复软弱无力；即使自然给你们各种不利条件，你们也成为不可征服的了。万一听你自作自为，仅仅用你对于我的、已经受了玷辱的爱情，以及你已经如此丢脸地背弃了的天职，作为你的防御，你又将干些什么？在你生活着的国度中，风俗何等圣洁，它将你从最卑贱的奴隶们的狂妄行为中抢救出来！你应当感激我使你的生活受到拘束，因为只能用此方式，你才配再活下去。

你不能忍受阉奴总管，因为他经常注意你的一举一动，又因他给你贤明的劝告。你说他丑陋到如此程度，以致你一看见他，不能不感觉难受；仿佛在这种职位上，应当安插最漂亮的人物似的。真正使你痛心的是，那令你丢脸的白阉奴已不在总管的职位上。

但是，你的第一女奴，对你干了什么事？她告诉你，你和年轻的赛丽得 [2] 这样狎昵是很不体面的。这便是你怀恨的理由。

我本应当是个严厉的审判官，莎嬉。而现在，我只是在设法发现你清白无辜，我只是这样一个丈夫。我对于我的新夫人洛克莎娜的爱情，并没有占尽我对于你的一份温柔，你的美丽，也不亚于她。我把我的爱情，分给你们两人，而洛克莎娜不但貌美，德行也好，这是她惟一的优点。

一七一一年，助勒·盖尔德月 [3] 十二日，于士麦那。

[1] 指莎嬉的身体。

[2] 见前“信四”。

[3] 回历十一月。

信二十一 郁斯贝克寄白阉奴总管

你一拆开此信应当发抖，或不如说，你在允许那底狡黠欺主的时候，就应当发抖了。你，在你冷清无聊的老年，假如敢抬眼一看我那些惹不起的爱情对象[1]，就算你犯罪；你，你亵渎神明的脚本决不准走到那可怕的门口[2]，因为里边隐藏着不许任何人瞧见的、我的爱情对象；你居然允许你治下的人，干你自己所不敢胆大妄为的事，而你却看不见雷霆霹雳就快要落在你自己和你那些人的头上？

而且，你们是什么人？无非我手中随意可以捏碎的卑贱器物。懂得唯唯听命，你们始能存在。你们在世上，仅仅为了生活在我的法律之下，或者为了我命令你们死的时候，立刻就死。你们一息尚存，无非因为我的幸福、爱情和嫉妒，用得着你们卑鄙的手脚。总之，除了顺从，你们不可能有别的命运；除了我的意志，你们不可能有别的灵魂；除了使我快乐，你们不可能有别的希望。

我知道在我的妇人之中，有几个不安心忍受与她们天职有关的那些严肃的法律，并且以此为苦；她们因为经常有个黑阉奴在她们跟前而感觉烦闷；她们厌倦这些丑怪的人物，这些人物的责任就是使她们不背离丈夫；这些我全知道。但是你，你助成了这种混乱，必将受到令一切辜负我的信任者发抖的惩罚。

面对天上各位先知，面对其中最伟大的先知阿里，我起誓：如果你放弃责任，我必将你的生命，和我脚底下的昆虫一样看待。

一七一一年，助勒·盖尔德月十二日，于士麦那。

[1] 指后房妻妾。

[2] 指后房内院。

信二十二 亚隆寄阉奴总管

（寄伊斯巴汗内院）

郁斯贝克离开后房越远，他越回头向着他那些神圣不可侵犯的女人；他叹息、流泪；他的痛苦越来越尖锐，他的猜疑越来越厉害。他要增加看守的人数。他要派我回去，跟他同来的黑人一齐回去。他不再替自己担心，他替比他自己宝贵一千倍的东西担心。

因此我将生活在你的法律之下，替你分操一份心。天老爷！为了一个人的幸福，要费多少人力物力！

“自然”仿佛将妇女置于附属地位，然后又将她们从附属地位挽救出来。两性的关系发生扰乱，因为双方的权利本来是相互的。我们的作用是在男女之间造成新的和谐，因为我们将憎恨放在妇女与我们之间；而在妇女与男子之间，我们安放了爱情。

我的面孔将变得很严厉。我将用阴森森的眼光，射向四周。我嘴唇上，将不再有快乐的表情。外表平静，精神不宁。我毋须等老年的皱纹，就将显出老人的忧郁。

跟随主人在西方，我本可以很高兴，可是我的意志以主人的利益为定。他要我给他看守女人，我将忠心耿耿地去看守。我知道我当如何对付女性；如果不使女性成为空虚无聊，她们就开始变得十分高明；侮辱女性，并不比毁灭她们容易。

我投身于你的目光注视的范围。

一七一一年，助勒·盖尔德月十二日，于士麦那。

信二十三 郁斯贝克寄友人伊邦

（寄士麦那）

经过四十天航程，我们到达了里窝那。这是一座新的城市，它见证了托斯坎纳 [1] 地方公爵们的天才，他们将一片池沼地上的乡村变为意大利最繁荣的城市。

此地妇女享受着很大的自由。她们可以隔着一种名为“妒忌” [2] 的窗子观看男子；她们天天可以出门，由老妇人陪伴着；她们只戴一层面幕 [3] 。她们的姐夫妹夫、舅父伯父、侄儿外甥，都可以去见她们，丈夫几乎决不因此而表示不满。

一个伊斯兰教徒初次看见基督教城市，真觉得洋洋大观。姑且不提一看便知、触目皆是的事物，比方建筑物、服装以及主要的风俗习惯的区别。甚至在最微不足道的事物中，我也感到奇特，但是不能用言语表达。

我们明天就动身去马赛，但并不打算久住。黎伽和我的计划是即刻到巴黎去，那是欧洲帝国 [4] 的首府。旅行者总是寻找大城市，大城市乃是外国人公有的祖国。

再见，请你深信勿疑，我永远爱你。

一七一二年，赛法尔月十二日，于里窝那。

[1] 今意大利中部地区，昔为大公国，以佛罗伦萨为首府，一八六○年并入意大利。

[2] 一种百叶窗。

[3] 此处指古代的意大利，今日意大利妇女并不戴面幕。至于波斯古代妇女，出门时须戴四层面幕。

[4] 这是广义的说法，其实就是指全欧洲。

信二十四 黎伽寄伊邦

（寄士麦那）

我们来到巴黎已经一个月了，可是整日忙碌，始终未停。费尽周折，我们才定居下来，而且找到联系的人，置备了初时件件皆缺的必需品。

巴黎之大，实不下于伊斯巴汗。房屋如此之高，几乎令人认为屋内居民都是星相家。这一高耸入云的城市，房舍彼此重叠，有六七层之多，你可想见，城中人口必然极端稠密；也可想见，如果大家都到街上，必然拥挤得不亦乐乎。[1]

你也许不相信，我到此地已经一个月，尚未见过一个安步缓行的人。世界上没有任何人比法国人更善于利用他们的机器[2]：他们不但奔跑，简直是飞。我们亚洲的缓慢的车乘，步履安详的骆驼，会使法国人急得气闭倒地，不省人事。至于我，天生不适宜于这种气派，常常从容缓步，不改常态。可是有时气得我满腔冒火，像一个基督教徒；有时被人从头到脚，溅一身泥水，那倒也罢了，但是我最不能原谅的是别人定时、规则地经常用肘撞我。一个人从我后面走来，超过我，撞得我向后转；又有一人，从对面走来，一下撞得我复了原位；我走了不到百步，已经腰酸背驼，比走了几十里还疲乏。

请勿以为我目下已经能够将欧洲的人情风俗向你彻底谈论一番；这一切，我自己尚只能有浅薄的概念，我在此经过的时间，只够勉强使我对于一切惊奇不已。

法国国王[3]是欧洲最强大的君主。他并不和他的邻人西班牙王一般拥有金矿，但他却比西班牙王更富，因为他的财富以臣民的虚荣心为来源，而这一富源比起金矿来更是取之无穷、用之不竭。人家曾经见他从事或支持大规模的战争，除了卖官鬻爵之外，并无别的基金，而由于人们骄傲到出奇，[4]法王居然军队薪饷照发、要塞防范周密、水师装备齐全。

而且这位国王是个大魔法师：他的势力，甚至在臣民精神生活上，也能起作用，他随心所欲，左右臣民的思想。倘若国库中只有一百万埃居[5]，而他需用两百万，他只要说服臣民，一块埃居实值两块，大家也就相信。倘若有艰巨的战争需要支持，但当时国库一空如洗，他只要使臣民脑中有一个概念，拿一张纸片当银子，大家立刻深信不疑。他甚至使人相信，只要他用手一碰，各种病痛均可消除。他在人们精神上所能发挥的威力，竟大到如此地步。

关于这国王的种种，上面所说的不应当使你诧异，因为另外有个魔法师，比他更强有力。那人左右国王的精神，实不下于国王左右臣民的精神。这魔法师名为教皇。有时他令国王相信，三等于一，人们所吃的面包并非面包，所饮的酒并非酒，诸如此类，不胜枚举。

为了使国王永不懈怠，毫不抛弃信教的习惯，他不时给他某些加强信仰的佐证，借此训练他。两年前，他给国王送来了一篇大文章，他称之为《宪章》[6]，并且要想强迫国王和他的臣民相信其中所包含的一切，否则就受重罚。在国王方面，教皇成功了：国王立刻顺从，并且以身作则，表率臣民。但臣民之中，有一些人起来抗拒，声言他们丝毫不愿相信那文件中的一切。这一次抗拒运动的策动者是一些妇女，这一抗拒分裂了整个朝廷、整个王国和所有的家庭。那《宪章》禁止她们读一本所有基督徒自称从天上带来的书[7]：确切地说，就是他们的《古兰经》。妇女们见女性受了侮辱，大为气愤，鼓动一切，起而反对《宪章》。她们争取了男子，和她们站在一起。男子在这问题上，倒并不要求什么优先权。不过人们也应当承认，那伟大的穆夫提[8]理论不差；而且，伟大的阿里在上，[9]他[10]想必知道我们神圣法律上的各条原则。因为，既然妇女天生比我们低微，而且众位先知曾经说过，妇女不能入天堂，那么她们何必多事，非读这本专门指点天堂之路的书不可？

关于国王，我听人讲起种种事实，简直出于奇迹，我信你一定犹豫，难以置信。

据说他由于邻邦皆缔结同盟，与他为敌，因而与邻邦交兵构战时，在国内被无数无形的敌人包围。又据说他搜索这些敌人，已有三十年之久，而且即便他所信任的某些托钵僧[11]不辞辛苦、悉心搜索，结果还

是一无所获。这些敌人和他生活在一起：他们就在他的朝廷上，都城里，军队中，法庭上。然而据说他终将无法破获他们，抱憾而死。这些敌人，在一般情况之下，可以说是存在的。个别地说，却又并不存在，因为这是一个团体，然而没有固定的成员。无疑地，这位君主对待降服之敌不够宽宏，因而上苍降罚，使他有看不见的敌人，而且敌人的天才与命运都比他强。

我将继续写信给你，告诉你一些与波斯人性格及天才相去甚远的事物。负载你我二人的确乎是同一个地球，但我所在国的人民和你所在国的人民却大不相同。

一七一二年，莱比尔·阿赫鲁月四日，于巴黎。

[1] 在一七一三年，巴黎有七十万人口，九百条大小街巷，两万四千所房屋。

[2] 此处指人的身体。

[3] 指法王路易十四。

[4] 新兴资产阶级的暴发户，腰缠万贯，遍身铜臭，但在封建社会地位不高；因此他们不惜巨款，捐官买爵，装点门楣，并以此自傲；法王也乐得利用他们的弱点，大事搜刮聚敛。

[5] 法国古代银币，上铸盾形，故又名盾币。

[6] 罗马教皇格来蒙十一于一七一三年颁布了《宪章》，谴责法国冉森派教士关于《新约》的著作。

[7] 指基督教《圣经》。

[8] 穆夫提，本为伊斯兰教领袖之意，此处隐射罗马教皇。

[9] 此为惊叹句，相当于：皇天在上！

[10] 指罗马教皇。

[11] 托钵僧，音译为达尔维什，本为伊斯兰教苏菲派教职称谓，此处指当时得宠于法国国王的耶稣会派天主教士，他们和上述冉森派天主教士是敌对的，而信中所谓无形的敌人，即指冉森派。

信二十五 郁斯贝克寄伊邦

（寄士麦那）

我接到你侄儿磊迭来信。他对我说他要离开士麦那，游历意大利；他说他旅行的惟一目的在于求知，借此能更进一步，不愧为你的侄子。我祝贺你有这样的侄子，日后必将成为你老年的安慰。

黎伽在给你写长信，他对我说他在信中大讲这个国度[1]。他精神活泼，故而见闻明快。至于我，思想较慢，尚不知从何说起，所以无可奉告。

我们常以充满友情的谈话提到你：承你在士麦那盛意款待，并承你经常予以友谊的协助，凡此种种，都使我们说也说不完。

但愿你，慷慨的伊邦，到处遇到像我们一样忠实和知心的朋友！我盼望不久和你再见，和你在一起重度欢快的日子，韶光在两个好友之间流逝得何等轻快！再见。

一七一二年，莱比尔·阿赫鲁月四日，于巴黎。

[1] 指法国。

信二十六 郁斯贝克寄洛克莎娜

（寄伊斯巴汗内院）

你多么幸福，洛克莎娜，能生活在波斯这样和美的家乡，而不是置身于蛊毒的风土气候中，和那里不识羞耻、不重美德的居民为伍！你多么幸福！你生活在我的后房，等于居住在天真无邪之境，任何人不能侵犯你。你要想失足，亦不可能，这是你的幸福，因此你很快乐。从来没有人，用放浪的目光玷辱过你；即使你的公公，在筵席上虽说比较自由，亦从未见过你的樱口，因为你总用神圣的带子，掩在口上，决不疏忽。幸福的洛克莎娜！你在乡间时，总有阉奴走在你前面，如有大胆狂徒，敢不迅速回避，一概格杀勿论。我自己，虽然天将你赐给我，玉成我的幸福，但你捍卫你的珍宝，毫不松懈；为了占有这珍宝，我费尽千辛万苦！[1] 新婚之初，见不了你一面，令我惆怅欲绝！见面之后，又使我不胜焦急！可是你并不满足我的焦心，正相反，你为你受了威胁的贞操进行固执的抗拒，这就更刺激我的急躁情绪，因你把我和你不能见面的一般男子混淆起来。有一天，我在奴婢群中找不到你了，她们也欺弄我，将你隐藏起来，使我没法找你，你还记得吗？又有一天，你眼看自己的眼泪不发生效力，就借了你母亲的权威，要想遏制我的爱情热狂，你还记得吗？你用尽一切方法之后，只好铤而走险，你还记得吗？你手执匕首，吓唬你的多情夫君，如果他再强求你献出你认为比丈夫更珍贵的东西，那么你就要把他刺死。这场爱情与贞操的斗争延续了两个月之久。贞洁的顾虑，你未免过分加以夸张了，甚至你被屈服之后，还不甘心投降。你将摇摇欲坠的处女之宝，一直捍卫到山穷水尽。在你目中，我是侮辱你的敌人，而不是你的多情夫君。你有三个多月之久，见了我就满面羞红。你那无地自容的神情，仿佛在谴责我占了你的便宜。我甚至不能从容不迫地占有你，因为你将美妙之处一概对我隐藏起来，于是我只陶醉于大恩，而不能获得小惠。

如果你是长大在此地[2] 的，早就不至于如此慌乱。在此地，妇女摒弃了一切拘谨的态度；她们当着男子抛头露面，好像在自寻失身之

道；她们眼波流盼，寻求男子；她们在寺院中、散步的路上以及她们自己的住处和男子见面；役使阉奴的习俗，此地向来没有听说过。你们之间，存在着高贵的纯朴和可爱的贞洁，这都是此地所没有的，此地只有粗鲁厚颜的态度，对此情况，令人无法习惯。

是的，洛克莎娜，如果你在此地，眼看此间女性下贱无耻到可怕的地步，你不免会感到和自己受了侮辱一样，你不免对于这恶俗可憎的地方避之不及，并且你将后悔不该离开你现在的温暖的安身处。在这安身处，一切都纯洁无瑕，你可以对自己放心，没有任何使你战栗的危害，总之你可以安心爱我，不必害怕一旦失却你对我应有的爱情。

你施最艳丽的脂粉使容颜更为焕发，你以最珍贵的香露洒遍全身，你穿上最华丽的衣裳，你用舞姿的曼妙和歌喉的婉转压倒后房佳丽，你用姿色、温柔与愉悦的心情和她们作富有风韵的战斗——在那些时候，我不能设想，你除了讨我欢心之外，还有其他目的。并且，我见你粉颊绯红，低声下气，或美目顾盼，博我青睐，或甜言蜜语，渗我心肺——在那些时候，洛克莎娜，我如何能怀疑你的爱情！

可对于欧洲妇女，我又能作何感想呢？她们涂脂抹粉的艺术，全身的衣装，细心的修饰，专心致志和经常不懈的讨人欢心的愿望，都不外乎是她们品德上留下的污点，同时，也是对于她们丈夫的侮辱。

洛克莎娜，这并不是说，我认为她们胡作非为，已经到不可收拾的地步，虽然她们的举止使人如此设想。我也并不以为她们放荡到可怕的程度，绝对破坏了夫妇间的守则，因而令人不寒而栗。堕落至此的妇女，为数极少，因为，妇女们都在心中铭刻着某种性质的贞操观念，这是和她们的家世与身份分不开的，教育虽然削弱了这种观念，但并未加以摧毁。她们不妨放松外表上非有不可的贞洁的义务，可是一到最后关头，就会发生自然的反抗 [3] 。因此，我们将你们紧紧地禁闭着，派这许多奴隶去看守，你们的欲望如果飞得太远了，我们就大力加以约束。这种种，并非我们怕你们彻底不忠，却因为我们知道，纯洁不嫌过分，而小小的污点却可以破坏纯洁。

我替你抱怨，洛克莎娜。你的贞洁，久经考验，应当有一个永不别离，而且能满足你的仅仅用德行压抑着的欲望的丈夫，才不辜负你。

一七一二年，赖哲卜月[4]七日，于巴黎。

[1] 在封建时代的波斯，妇女们受“贞操教育”的愚弄，即使结婚之后，亦不肯让丈夫亲近，必须经过长期挣扎，始肯让步。其实此种“挣扎”，仍然是封建社会的男性对于女性的玩弄手段。

[2] 指法国。

[3] 生理上的反抗。

[4] 回历七月。

信二十七 郁斯贝克寄耐熙

（寄伊斯巴汗）

我们此刻在巴黎，这是太阳城[1]傲慢的敌手。

从士麦那启程时，我托友人伊邦给你寄去盒子一只，里面有几件薄礼，此信亦由伊邦转上。我和他虽相距五六百里[2]，我常给他去信，而我接到他来信也很方便，就如他在伊斯巴汗，我在高亩。我的信件先寄马赛，从马赛不断有船开往士麦那。寄往波斯的信，由每天前往伊斯巴汗的亚美尼亚骆驼队带走。

黎伽身体十分健康。体格强壮、年纪轻、天性的快乐心情，使他战胜一切考验。

可是，我自己呢，身体却不佳。我身心俱敝，忧思郁积，日甚一日。由于健康减退，我远望祖国，益觉身在异邦，举目皆非。

不过，亲爱的耐熙，我请求你，设法使我的女人们不知道我的现况。因为，假如她们爱我，免得她们落泪；假如她们不爱我，我绝不愿意她们得此消息，益发胆大妄为。

倘如我那些阉奴以为我情况危急，他们和女人狼狈为奸也可以逃避惩罚，那么他们对于能使顽石点头、死者复苏的女性的甜言蜜语，立刻会失去抵抗。

再见，耐熙，我乐于对你表示信任。

一七一二年，舍尔邦月五日，于巴黎。

[1] 指伊斯巴汗，意谓只有巴黎能与波斯的京城伊斯巴汗相比。

[2] 此地所谓一“里”，约当今的四公里。

信二十八 黎伽寄×××

我昨天见到一件事，相当奇特，虽然在巴黎这种事情天天发生。

傍晚时分，居民集合起来去表现一种戏剧场面，听说名为“话剧”[1]。大的活动在高台上进行，名为“舞台”。在两旁，称为“包厢”的那些小角落里，可以看见男男女女，一起表演各种哑剧，和我们波斯通行的哑剧大致相仿佛。

这边，一个情场失意的伤心女人在表现她的惆怅；另一女子，神情比较活泼，目光注视她的情人，恨不得将他一口吞下，那男人也用同样目光盯她。各种热情全刻画在人们脸上，而各种表情，虽然哑口无言，却更有声有色。在包厢里，女演员[2]只露出半身，通常都携有袖筒，将手臂掩藏起来，态度端方。在下边，一大队人站着，他们嘲笑舞台上的人，台上的人也笑台下站着的人。

然而最辛苦的却是另外几个人，他们年纪都不算很大，经得住劳累，所以被雇专干这一行。他们不得不到处乱跑。他们从只有他们自己知道的角落里钻来钻去，以惊人的矫捷，奔上若干层楼，他们出现在楼上、楼下、各处包厢中，简直可以说与泅水一样忽而不见、忽又出现，他们时常离开这一剧场赶到另一剧场去表演。甚至有些带拐棒的人，敏捷到令人不敢置信的地步，来往一如常人。最后，人们到另一些客厅里，那里在演一出特殊的喜剧：一开始互相鞠躬行礼，接着互相抱吻。据说泛泛之交，也可以允许互相紧抱，使人喘不过气来。似乎在那地点，能启发人们温爱的柔情。确实，据说在其中实行统治的公主们，并不粗暴；每天除了在两三小时之内，她们相当难以接近，别的时间，她们是平易近人的，据说那是一种容易消除的狂醉。[3]

上述种种，在另一场所也大致相同地发生，那场所名为“歌剧院”。所不同者，无非在前一场所，人们在说话，而在这一场所，人们在唱歌。前些天，一位友人领我到某位主要女演员的化妆室中。我和她相见甚欢，以致次日，我就收到她这样一封信：

先生：

我是世界上最不幸的女子。以前我一直是歌剧院中最有品行的女演员。在七八个月之前，我在你昨日所见的化妆室中。我正在上妆，扮为狄安娜[4]的女祭司，一个年轻的神甫来找我。他毫不尊重我的白袍、白纱和束发带，竟玷污了我清白之身。我竭力向他说，我为他作了重大牺牲，但也枉然。他笑了起来，他说他觉得我非常尘俗。可是现在我身体已这样粗大，简直不敢再上舞台。因为在面子问题上，我是想象不到地多心的。我始终以为，对于一个出身清白的姑娘，使她失掉体面比使她失掉贞操更不容易。我既然有这样的顾忌，你想那年轻神甫，如果不先应允和我结婚，如何能随心所欲呢？他这冠冕堂皇的动机使我不拘通常小节，一开头就干了本该最后进行的事。但是，既然他的背信弃义叫我丢尽了人，我不愿再在歌剧院生活下去。说句不足为外人道的话，剧院的薪水也不大够我生活。因为眼下我年纪渐大，风韵不如从前，我的薪水虽然一直仍旧，倒好似一天比一天减少了。从您的一个随从人员口中，我听说贵国十分重视女舞蹈家；又说如果我在伊斯巴汗，马上可以发财。如果您肯提拔，带我上贵国去，那么您的善举绝不会落空，凭我的德性与品行，我决不辜负您的仁慈。

谨启。

一七一二年，沙瓦鲁月[5]二日，于巴黎。

[1] 原文Comédie，此处译为“话剧”系针对歌剧而言。巴黎原有（现在仍有）国立的话剧院（一六八○年创立）和歌剧院（首创于一六七一年）之别；而话剧院并非专演喜剧，亦常演古典悲剧，不过无音乐与歌舞而已。因此，通常所谓巴黎“喜剧院”，应当译为“话剧院”，更切合实际情况。

[2] 广义的说法，其实是指观众。观众一边听戏，一边与人眉来目去，大演哑剧，故亦为“演员”。

[3] 这里所谓“另一些客厅”，是剧院为演员们招待宾客预备的，在当时这些地方也成了有名的社交场合。这里所谓“公主们”，是指出名的女演员，她们除了每天两三小时在台上演剧时十分紧张、脾气难惹外，其余的时间也都平易近人，而舞台上的一阵狂醉一下台就消除了。

[4] 罗马神话中之月亮和狩猎女神。

[5] 回历十月。

信二十九 黎伽寄伊邦

（寄士麦那）

教皇是基督徒的首领。这是个古老的偶像，人们给他焚香，无非习惯使然。他在往昔，甚至令各国君主望而生畏，因那时他能随时摘下他们的王冠；并且不下于我们正大堂皇的各位苏丹，轻而易举摘下伊里梅特与格鲁吉亚各国国王的王冠。但是现在已经无人怕他。他自称最早的基督徒之一，即所谓圣保罗的继承者，而且他所承袭的财产无疑是极为富足，因为他拥有无量的宝藏，并且统治着很大的地方。

主教们是法律工作者，他们隶属于教皇，在教皇的权威之下，从事两种不相同的职务：当他们聚在一起的时候，他们和教皇一样制订教规与戒律；当他们单独行动的时候，除了使人如何设法免遵教规以外，没有别的事可做。你一定会知道，基督教负担着无数清规戒律，非常难于实践。人们认为，实践教规太困难，不如由主教们来使人免除此种实践。为了公益，大家决定这样办。如此一来，倘或有人不愿实行莱麦丹[1]，或不愿办理关于婚姻的各种手续，或要打消许下的愿心，或想违反教律而缔结婚姻，有时甚至愿意翻悔立下的誓言，大家只要去找主教或教皇，他们立刻会下令许你免除。

主教们自己却不主动制订什么信条。有数不清的博士，其中大部分是修道士，他们之间引起了关于宗教的几千条新问题。人们先让他们去争辩，许久以后，才下一个决定来结束他们的战争。

因此，我可向你保证，从来没有任何王国，内战之多能和基督王国相比。

首先提出某一个新倡议的人，开始时被指为“异端邪说”。每种“异端”各有名称，对于参加的人，仿佛是一种盟号。可是，不愿成为“异端”，亦听尊便，只要将争端平分为两派，对于控诉别人为异端的原告提出一种分辩。并且无论如何分辩，无论这种分辩能否使人听懂，它可以使一个人洁净如白雪，于是这人不妨自称为“正统派”。

上述情况，仅适合于法国与德国。因为我听说在西班牙与葡萄牙，有某些教士，丝毫不理会什么是开玩笑，他们烧死一个活人和烧稻草一般轻易。如果落在这种人手中，你要是曾经到过珈里斯 [2] 省，要是一向手执数珠，口中祷告上帝，身披两块毡毯，用两条带子系着，那就算你运气！如果没有这一切，仅仅是一个穷苦小百姓，那可就很不好办了。他和异教徒似的发誓，说他是个正统派，那时，对方很可以不同意他的“正统”的质量，仍将他作为异端活活烧死。他即使能分辩，也没有用处。毫无分辩的余地！等人们想起听他分辩，他早已成了灰烬。

别的裁判者推测被告可能无罪，而上述的裁判者总推想被告有罪。如遇疑难，他们的准则就是从严处理，显然因为他们认为人都是恶劣的。可是在另一方面，他们对于人又有很好的看法，认为人们永不会说谎，因而他们接受十恶不赦的人、下流娼妇或操无耻贱业的人作证明。在他们的宣判书中，他们先对那穿硫磺衬衣的罪人 [3] 作小小的赞扬，并且说看见罪人穿得那么破烂而不胜气愤，说他们心肠很软、怕看流血，说他们作此判决、万分无奈。然而，为了安慰自己，他们将那些受难者的财产充公，从中自肥。

众先知的子孙们所居住的地方何等幸福！上述各种凄惨现象，在我们幸福的土地上从未有过。众天使给我们送来的神圣宗教 [4] ，以真理捍卫自己，而不需要上述各种残暴手段，借以维持自身。

一七一二年，沙瓦鲁月四日，于巴黎。

[1] 莱麦丹是回历九月，也叫斋月，本月全体穆斯林须斋戒。此处为借用，指的是基督教的斋戒。

[2] 珈里斯，西班牙省名，为当时欧洲基督徒巡礼的著名圣地。

[3] 被宗教法庭判处火刑（活活焚毙）的人，身涂硫磺，以利燃烧。

[4] 指伊斯兰教。在这一段里，作者原注说：“波斯人是伊斯兰教徒中最宽宏大量的。”

信三十 黎伽寄伊邦

（寄士麦那）

巴黎居民好奇到荒诞不经的程度。我初到巴黎，大家把我看成天上派来的人一样，男女老幼，无不以目睹为快。我一出门，大家都到窗口来看；我一到杜伊勒里[1]，四周立刻围上一圈人；妇女们以千百种不同的服装颜色排成一条彩虹，围绕着我；我一到戏院，劈头就发现百十对眼镜[2]瞄准我的面孔；总之，从来没有人像我这样被人观看过。有时我不禁微笑，听那些几乎向来足不出户的人纷纷议论："说句实话，他可是十足的波斯神气。"我到处发现自己的肖像：所有的铺子里，所有的壁炉架上，到处是我的化身。人家就怕不能畅快地看我。可真了不起！

这么大的荣誉不能不令我为难：我不信自己是个稀奇古怪的人；况且，即使我自命不凡，却也决想不到一个对我说是完全人地生疏的大城市会因为我闹得鸡犬不宁。于是我决定脱下波斯服，改穿欧洲装，且看改装之后，我容貌上是否还剩下什么令人赞美之处。这一尝试，使我认识了自己的真实价值。我脱下了全身的外国打扮之后，人们对我的估价再正确没有了。我真该抱怨裁缝，他使我在一刹那间失去了公众对我的注意与重视，因为服装一换，我突然进入了骇人的虚空。有时我与众人相处一小时之久，别人竟不看我一眼，也不让我有开口的机会。然而，假如有人偶然告诉大伙我是波斯人，我马上听见周围乱喳喳地说："啊！啊！先生是波斯人吗？这真是不可思议！怎么会有波斯人呢？"

一七一二年，沙瓦鲁月六日，于巴黎。

[1] 杜伊勒里王宫前的广场与花坛，为当时巴黎时髦的散步场所。花园今仍在，王宫早已在大革命期间拆除。

[2] 此处指有小柄、用手执的眼镜；看远处时往鼻梁上一架，看毕随手取下。

信三十一 磊迭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亲爱的郁斯贝克，我目前在威尼斯。人们不妨游遍天下城市，而一到威尼斯仍然大吃一惊。看到这座城市，看到它的教堂和高塔，全从水中钻出来，看到熙熙攘攘的男女在这本来只合水族聚居的地方，人们总不免称奇。

然而这十丈红尘的城市，缺少世上最珍贵的宝物，那就是活水。[1] 在那里不可能进行一次合乎教规的沐浴。我们神圣的先知憎恶这城市，他从天上看下来，一见这城，不免怒容满面。

否则，亲爱的郁斯贝克，我很高兴在这城中生活，我的心智在此日渐成熟。我学习经商的诀窍；明白君主们的利益所在，认识了他们政府的形式；甚至欧洲的迷信，我也不肯疏忽；我钻研医学、物理、天文；我研究各种艺术。总之，我在故乡有乌云蔽日之感，如今则恍然从云中钻出来了。

一七一二年，沙瓦鲁月十六日，于威尼斯。

[1] 意大利的威尼斯是建筑在海滨的美丽城市，那儿缺乏淡水，须从远处运去。

信三十二 黎伽寄×××

日前我去参观一所房子，其中大约有三百人，在里边获得相当简陋的食宿。我一转眼就参观完了，因为里边的教堂和屋舍都不值得一看。里边的人倒是相当愉快：有些人在玩纸牌和别的我不认识的游戏。我出来时，上述人中的一个也出来了，他听我打听去玛莱的道路，那是巴黎最僻远的市区，他说："我正往那儿去，我给你带路，跟我来吧。"他带我行走，非常巧妙，使我解除种种困难，把我从车马丛中敏捷地救援出来。快要走到时，我忽然为好奇心所驱使，向他问道："好朋友，我能否知道你是谁？"他答道："我是盲人，先生。""怎么！"我说，"你是盲人！你为何不请刚才和你玩牌的那位好心人领我们来呢？"他答道："那位也是盲人。在你碰见我的那所大宅中，四百年以来，一直有三百个盲人。[1] 可是，我得和你告别了，这就是你打听的那条街。我要钻到人丛中去，我要走进这教堂，我敢保证，在里边，我将妨碍大家更甚于大家对我的妨碍。"

一七一二年，沙瓦鲁月十七日，于巴黎。

[1] 巴黎盲人收容院，创立于一二五四年，院名"十五二十收容所"，当初圣路易创设此院时，原为收容在战争中失明的三百名骑士。

信三十三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巴黎酒价极昂，因为酒税甚重。法国人好像是想寓禁于征，借此执行神圣《古兰经》中禁饮的戒律。

一想到这种饮料所能发生的悲惨后果，不禁令我把它看成自然给人类的最可怕的赠品。倘有什么东西能腐蚀我们君主的生命与声誉，那就是他们的狂饮无度：这是他们不义与残暴举动的最毒的源泉。

即使羞辱了人类，我亦必须说出：教规禁止我们的君主饮酒，而他们如此狂饮无度，甚至对于人类说，也算是堕落。与此相反，基督教规并不禁止君主饮酒，却不见得因此而造成他们任何过错。人的精神本身就是矛盾的：在放怀痛饮、肆无忌惮的时候，人们对戒律作暴怒的反叛，而宗教律令，本为端正人的品行而设，却时常只能使人增加罪过。

但是，我反对饮用使人失去理性的酒浆，却不谴责那些能使人快乐的饮料。东方的人们 [1] 寻求医治忧愁的方剂，与医治最危险的疾病同样地经心着意，这是他们贤智之处。一个欧洲人倘遇不幸之事，除了拿起一个名叫塞纳克 [2] 的哲人的著作阅读一番，没有别的办法。而亚洲人比欧洲人更合乎情理，而且在这方面更通晓医道，他们采用饮料 [3]，令人怡然自得，忘记痛苦的往事。

使人痛苦的事莫过于自解自慰，以病痛为不可避免、药物为无用、命运为不可更改、天意为不可违背，并且以为人生本来是不幸的。这就是用人生本来就可怜这种想法来嘲笑减轻痛苦的意愿。不如令心智脱离思索，不从人的理性，却从人的感性方面去医治。

精神与身体结合之后，不断受身体的虐待。倘如血液运行太缓，呼吸不够洁净，或其量不足，人即陷于消沉忧郁。但如服用饮料，使身体改变上述状态，精神恢复接受欢乐印象的能力，它看见自己的机器可以说是恢复了动作与生命，就暗暗欣喜。

一七一三年，助勒·盖尔德月二十五日，于巴黎。

[1] 法国文学中，所谓“东方”，通常是指近东与中东，包括波斯在内。

[2] 古罗马哲人，生于公元前一世纪。

[3] 比如咖啡。

信三十四 黎伽寄伊邦

（寄士麦那）

波斯妇女比法国妇女美丽，而法国妇女却比波斯妇女妖娆。人们不可能不爱前者，也不可能不喜欢后者；前者比较温柔纯朴，后者比较使人愉快。

波斯女子之所以气色如此红润，是由于她们在波斯过着有规则的生活：她们既不赌博，也不熬夜；酒不沾唇，足不出户。应当承认，后房内院，与其说宜于行乐，不如说宜于养生。因为后房生活平静，毫无刺激，充满服从与尽职的气氛；即使是乐趣，也是庄重的；即使是欢喜，也是严肃的；这种欢乐，永远只是作为权威或服从的标志而被寻味着。

至于男子，在波斯也没有在法国这样愉快。在这里，我看到不同阶层和不同处境的人都精神自由、意态畅适，而波斯男子们却没有这种情况。

在土耳其更糟，那儿有些家庭，自从帝政奠基以来，世代相传，谁也不曾笑过一次。

亚洲人这种庄重态度，在于他们相互往来太少：他们谁也不找谁，除非拘于礼节，不得不见面。友谊，这种心心相交的关系，在此地使生活甜蜜，而亚洲人几乎不知道有这回事。他们深居简出，家中总有一群人等待着他们；这样一来，各人的家庭几乎都是孤立的。

一天，我和此地某人谈起这问题，他对我说："在你们的风俗中，我最看不顺眼的是这点：你们不得不与奴隶们一起生活，那种人在思想上、在心中，永远感觉自己身份卑贱。这种卑怯的人削弱你们得之于自然的道德感，从你们童年时代起，他们纠缠着你们，消灭你们的道德感。归根结底，你们应当摆脱成见。替别人看管妇女，引以为荣；执行人间最卑贱的役使，引以为傲；正因他们忠心耿耿（这是他惟一的品德），所以益发可鄙，因为他们之所以忠心，实乃出于羡慕、嫉妒与绝

望；身为两性之渣滓，向两性报复之心急如烈火；低头受强者虐待，但愿有弱者供他欺弄；以残缺不全、丑陋畸形，作为自身的特殊光彩；正因根本不值得重视，才为人另眼相看。总而言之，他固守在门口，片刻不远离，比门臼和门闩更为坚固；守在这可耻的职位上五十年之久，反而洋洋自得，负担着主人的嫉妒，施尽卑贱的伎俩——这样一个可鄙可怜的人，从他那里能得到什么教育呢？”

一七一三年，助勒·希哲月[1]十四日，于巴黎。

[1] 回历十二月。

信三十五 郁斯贝克寄大不里士宏明修道院托钵僧仁希德表兄

崇高的托钵僧，你对基督教徒作何感想？你是否以为到了最后裁判的日子，他们将与不忠不信的土耳其人相同，给犹太人当驴子骑，驮着他们大步奔向地狱？我很明白，他们绝不能到众先知所住的地方去，而伟大的阿里之所以来到人间，也绝不是为了他们。然而，由于他们福薄，在本地没有礼拜寺，你以为他们就因此要受永恒的惩罚吗？由于他们未奉行上帝不曾启示给他们的一种宗教，你以为他们就因此要受上帝的责罚吗？我可以告诉你：我时常观察这些基督徒，我曾经询问他们，看他们对于伟大的阿里——人间最壮美的阿里——是否有点概念，我发现他们从未听说过。

他们和从前我们的众位圣先知用宝剑砍杀的那些不忠不信之徒毫无相似之处。那些人之所以被斩，因为他们拒不肯信上天的奇迹，而基督教徒却类乎生活在偶像崇拜的黑暗世界中的那些人，因为那时，神圣的光明尚未照亮我们伟大先知的面孔。

况且，倘若仔细考察他们的宗教，即可发现其中某些成分，类乎我们各种教条的种籽。我常常钦佩天意的奥妙，好似天上愿意给基督徒作准备，以便日后大家改变信仰。我听人提到他们的博士所著的书，名为《胜利了的多妻制》[1]。在那本书中，关于基督徒应当奉行多妻制，已经得到证明。他们的洗礼乃是我们的法定沐浴的一种形象，而基督徒的错误无非他们以为初次沐浴有很大的效能，因此从此不必再沐浴了。他们的神甫和修道士一天祈祷七次，和我们一样。他们希望能享天堂之福，在天堂上，通过人身复活，他们可以尝到千种乐趣。和我们一样，他们也有固定的斋戒期，也有苦修，希望通过苦修邀得上天怜悯。他们崇敬善良的天使，提防凶恶的天使。对于上帝通过他的服务者[2]的工作而显示的奇迹，他们非常轻信。和我们一样，他们承认自己功德不够，在上帝左右，必须有人替他们斡旋。我到处看见穆罕默德教义，虽然我并未看见穆罕默德。任便你说什么，真理总要穿破周遭的黑暗，夺

围而出。有朝一日，“永恒”[3] 将要看到大地上所有的人全是真正的信徒。时间消磨一切，也必定连错误一起消灭，所有的人必将惊奇地发现自己全站在一面大旗之下。一切将归于消灭，即使是圣法[4] 也不例外，因为神圣的范例将从地上送到天上，存入天上的档案。

一七一三年，助勒·希哲月二十日，于巴黎。

[1] 此书为路德派的神学博士李塞所著，发表于一六八二年。

[2] 指教士们。

[3] 指上帝的精神，万化之主。

[4] 指宗教的经典。

信三十六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饮用咖啡在巴黎极为普遍，有许多公共场所出售咖啡。这些场所，有的供人谈论新闻，有的供人弈棋。其中有一家善于调治咖啡，以致喝咖啡的人机智大增；至少顾客从那儿出来，没有一人不自以为比进去时机智增加了四倍。

可是，这些风雅之士最令我感觉不顺眼的地方，在于他们专在幼稚可笑的事情上玩弄才智，而不贡献给祖国。例如，我刚到巴黎，看见他们正在进行热烈的争论，题目之细小微末几乎令人不能想象：希腊某位古老诗人[1]的名誉。两千年来，无人知道诗人的故乡，也不知道他逝世的年月。双方承认这是个极好的诗人，问题无非在于他的功绩大小，大家意见不一致。各人都想给诗人规定一个价格，可是在这些分配名誉的人之间，有的占了上风。于是就争吵起来！争吵得很凶，因为双方用和气的态度，互相如此粗暴地谩骂，开如此辛辣的玩笑，以致我不但赞美争辩的题目，而且也佩服争辩的方式。我心里想："倘如有人，轻率冒昧，到一个希腊诗人的辩护者面前，诽谤某正直公民的名誉，他势必大受反攻。我相信，替死人名誉辩护的那番微妙的热心，为了辩护活人，势必更将炽烈起来！"我又想："可是无论如何，上帝保佑我，千万不要招致那些希腊诗人鉴定者的恶感，两千年来的墓中生活，仍不能保证那位诗人免受这些人的深切憎恨！他们目下向空挥拳。万一面临敌人，他们怒火炽烈，又将如何得了？"

上述的人是用通俗语言[2]辩论的。必须将他们和另一类争辩者加以区别，后者使用一种野蛮的语言[3]，因此那些舌战者似乎更加猛烈，更加执拗。在某些市区[4]，这类人黑鸦鸦地挤成一团，他们以"分辨"为食粮，以"理辩"与错误的结论为生活。这一种饿死人的职业却也有它的出息：曾经见到整个民族，从本国被驱逐出来，渡海到法国定居；[5]为了应付生活上的需要，他们随身所带的只是令人生畏的争吵本领。

一七一三年，助勒·希哲月最后一日，于巴黎。

[1] 指希腊大诗人荷马。

[2] 指普通法文。

[3] 指拉丁文。

[4] 指巴黎拉丁区，学校集中之区。

[5] 指爱尔兰神甫在英国君主迫害之下曾出亡到法国。

信三十七 郁斯贝克寄伊邦

（寄士麦那）

法国国王 [1] 已经很老。在我们的历史上，一个君主在位这样久，从无此例。据说他有极高的本领，能令大家惟命是从；他用一贯的天才，治理家庭、朝廷和国家。人家常听他说，全世界的政府之中，土耳其人的政府和我们尊严的苏丹的政府最合他的心意，可见他对于东方的政治是何等重视。

我研究了他的性格，发现其中若干矛盾为我所不能索解。比如，他有一个大臣年方十八，又有一嬖爱的妇人，年已八十； [2] 他爱自己的宗教，但谁要是说必须严格遵守教规，却又使他不能忍受；他虽然逃避城市的喧扰，很少与人交谈，但是从早到晚致力于一件事：使大家都谈论他。他喜欢打胜仗，喜欢战利品，但是他怕见自己的军队由很好的将军率领，正如这将军所率领的是敌兵那样使他担心。我想从来没有人像他那样：极度的富有，决非任何君王所敢希冀，同时穷困的程度亦非普通人所能忍受。

对于替他服务的人，他喜欢有所赏赐。但是他酬劳左右侍奉之臣的殷勤——或者不如说酬劳他们的饱食终日、无所事事，和酬劳坚苦作战的将领们，却是同样地大方。他常常喜欢一个替他解衣脱靴或进餐时捧奉食巾的人，甚于一个替他攻城夺地或替他打胜仗的人。他不以为君王的伟大就在于恩赐得当；并且，不考察他所赏赐有加的人有何长处，而认为既然他看中那人，即使没有长处，也就变成有长处了。因此，他曾经以一笔小小的年金赏给一个败退二十里的人，又以都督的美缺赏给另一个败退四十里的人。

他讲究豪华，尤其在经营宫室方面。御苑中的雕像，多于大城市的居民。御林军之强大，无愧于无敌国王的御林军。他的军队多至无数，他的富源大到无穷，他的国库取之不竭。

一七一三年，穆哈兰月七日，于巴黎。

[1] 指法王路易十四，生于一六三八年，在位共七十二年（1643—1715）。

[2] 此处作者故作讽刺性的夸张，事实上法国一七一三年并无十八岁的大臣，只有在一六九一年，巴勃希欧男爵二十三岁任枢密院秘书。至于八十岁的宠妇，是指曼德侬夫人（1635—1719），本为诗人司卡龙的寡妇，替路易十四教育子女。路易十四在王后死了以后，和曼德侬夫人秘密结婚。

信三十八 黎伽寄伊邦

（寄士麦那）

在男子之间，这是个大问题：不给妇女自由，是否比给她们自由更有益处。我觉得，反对与赞成，双方都有许多理由。欧洲人说，使心爱的女人不幸，这不能算厚道。我们亚洲人却回答说，制裁女子是“自然”给予男子的特权，如果加以放弃，那才有点卑贱。如果有人对亚洲人说，将许多妇女禁闭起来是件麻烦的事，亚洲人回答说，十个听话的女子比一个不听话的女子要少麻烦些。他们也提出相反的意见，说欧洲女子既不忠贞，她们的丈夫就不见得幸福。欧洲人却回答说，亚洲人如此夸耀女子的忠贞，但在情欲畅足之后，总不免令人发生厌腻之感。又说我们 [1] 的女人过分地专属于我们，这样高枕无忧的占有使我们毫不能再有所希求与恐惧。又说妇女略带风骚，正如食盐一般，可以刺激口味，防止腐化。一个比我更贤智的人，恐怕也不免难于作出决定。因为，亚洲人固然善于设法平静自己的挂虑，欧洲人却也善于使自己不发生任何挂虑。

欧洲人说：“总之，万一我们成了倒霉的丈夫，我们总有办法以情人的资格在别处补偿损失。一个男子若要有理由抱怨妻子不忠，除非世上只剩了三个人。只要有四个人，他总能达到目的。”

自然的法则是否要女子顺从男子，这是另一问题。日前有一个对妇女很殷勤的哲学家对我说：“不，自然从未规定这样一条法则。我们加于妇女头上的威力是真正的暴虐。妇女任我们肆行暴虐，无非因为她们比男子温和，由此之故，比男子更富于人道与理性。这些优点，如果男子通理性的话，本应使妇女得到优越的地位；男子却不通理性，所以妇女失掉了优越地位。可是，男子施于妇女的仅仅是暴虐的权力，这是真实的；妇女在男子方面具有自然的威力，这点却也是真实的；她们的权威就是美丽，那是不可抗拒的。我们男子的权威并非各国都有，而美丽的权威则四海皆同。为什么我们有特权？难道我们比谁都强？但这是真正不公道的事。我们用各种办法毁伤妇女的勇气，如果男女教育平等，力

量亦必相等。不妨考验妇女们未经教育削弱的各种才能，就可知道究竟我们男子是否比她们强。”

虽然和我们的风俗习惯大相抵触，但是应当如此承认：在最文明的民族中，妇女对于丈夫一直是有权威的。在埃及，这种权威由法律规定，作为对于伊希丝[2]的尊敬；在巴比伦，则为了尊敬塞弥拉弥施[3]。人们说罗马人号令列国，而俯首于他们的妇人之前。我不提索洛马德人[4]，他们真正被女性奴役；但他们过于野蛮，因此不足为训。

你看，亲爱的伊邦，我沾染了此地的风尚。此地人们喜欢发表奇特的意见，并且利用一切机会故作惊人之论。先知解决了这问题，并规定男女两性的权利，他说：“妻子应当尊重丈夫的荣誉，丈夫亦应重视妻子的体面，然而丈夫优于妻子一等。”

一七一三年，主马达·阿赫鲁月二十六日，于巴黎。

[1] 指波斯男子。

[2] 伊希丝，埃及女神，司医药、庄稼与婚姻。

[3] 塞弥拉弥施，古代传说中亚述与巴比伦的王后，巴比伦城及其悬圃的创立者。传说她的战功与勋业，远出她丈夫尼纳士王之上。

[4] 古代北欧民族，三世纪为哥特族所灭，一部分并入斯拉夫族。

信三十九 哈奇·易毕寄改信伊斯兰教的犹太人彭·约如哀

（寄士麦那）

彭·约如哀，我觉得大凡非常之人快要降生的时候，必定有显赫的迹象，形成预兆，仿佛“自然”痛苦骤然发作，而万能的上苍产彼巨人也很费力。

奇妙的事情无过于穆罕默德的诞生。上帝用天上法令，开始即已决定，派遣这位伟大的先知来到人间擒缚撒旦。所以早在亚当之前两千年，上帝创此光明，并在穆罕默德祖先之间，令首选人物 [1] 世代相传，彼此承袭，一直到穆罕默德本身，借以确实证明，他是历代族长的后裔。

也由于这位先知，上帝不愿妇人不洁不净，男子不经割礼 [2] 而生男育女。

他 [3] 一到人世，已经割治；呱呱坠地之后，就已满面笑容。那时地震三次，就像大地自己在分娩；众多神祇，匍匐不起；列国君主，倾覆失位。路西法 [4] 被投入海底，他泅泳四十天之久，始出深渊，逃上加拜司山巅，在彼处以可怖之声大呼众天使。

那天晚上，上帝在男女之间隔以鸿沟，男女双方莫能逾越。巫师魔士之术均失效应。人闻天上有声，这样说道：“我派遣我的忠实友人降生人间。”

据阿拉伯历史学家伊思本·阿本证明，当时百鸟成群，云涌风起，队队天使，簇集团聚，皆以抚养此儿为己任，并且彼此争这权利。众鸟啁啾，说它们易于采集四方果品，所以哺育小儿，实较方便。风声喃喃，也在发言：“抚育之责，非我辈莫属，因为我辈能从各处吹送最爽快的气息，使这小儿舒适高兴。”云说：“不，不，小儿将由我们照顾，我们随时使小儿不忘清新的水。”说到此处，众天使愤然大呼：“我等尚有何事

可做？”这时天上有声朗朗入耳，一场纷争才告结束，天上的声音说：“此儿绝不可从世人手中抢夺过来，因为哺养他的乳房，抚摸他的手，他居住的屋，憩息的床，凡有助于他的一切，都将获得幸福。”

亲爱的约如哀，既然有这些显著的证明，除非铁石心肠，方能不信先知的神圣法则。上苍还能用什么办法表示告知的神圣使命是天定的？莫非必须颠倒自然，使需要说服的人统统灭亡不成？

一七一三年，赖哲卜月二十日，于巴黎。

[1] 宗教与政治上的领袖。

[2] 伊斯兰教（以及犹太教）规矩：男子行将成年，必先割去性器官的包头外皮，谓之“割礼”。

[3] 指先知穆罕默德。据传说，这位先知和他的继承人阿里，初生之时，身上洁净如同已经受了“割礼”一般，所以不需要再举行割礼。

[4] 路西法，原为地位最高的天使，后堕落成魔鬼。

信四十 郁斯贝克寄伊邦

（寄士麦那）

一个大人物死了之后，人们聚集在礼拜堂内，有人致追悼词赞扬死者。但在演说中，关于死者的功德，很难作正确的评断。

我很想禁止丧仪，因为替人洒几滴眼泪，应当在那人出生的时候，而不该在他逝世的那天。对于行将死亡的人，在他弥留的时候，铺陈一切仪式，摆出一套阴惨的排场，[1] 即便家人的悲泣，朋友的哀痛，除了向临危者夸张地表示，他这一死将造成何等损失，此外又有什么用处？

我们盲目到这地步，以致不知道何时应当悲痛，何时应该高兴：我们悲，几乎永远是假悲；我们乐，几乎永远是假乐。

我见那莫卧儿[2] 蠢头蠢脑，每年坐在大盘秤上，像公牛似的让人称他的体重；我看见人民因为这位王爷日益笨重而高兴，也就是说他日渐失却统治能力——当我看见这些情形时，伊邦，我对于人类的荒唐觉得可怜。

一七一三年，赖哲卜月二十日，于巴黎。

[1] 西俗，在人将断气时，点燃素烛，放在床前；如系教徒，则去请教士，来替将死者作最后忏悔。

[2] 莫卧儿，古时印度斯坦北部某国国王。关于这逸闻，作者显然受到一六八二年在法国出版的《土耳其、波斯、印度，六次旅行记》的影响，此书作者是达维尼哀。

信四十一 黑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尊荣的大人，黑阉奴伊斯麦尔最近死掉了，我不能不另找一个人接替他。由于目前阉奴极端稀少，我曾想利用您在乡间的黑奴中的一人，可是直到目前，我尚未劝服他，令他情愿献身于这职位。由于我认为归根到底，这是于他有利的，所以日前我想对他用点严厉手段，于是协同您的花园总管，我下令不问他自己愿意与否，必须使他就范，以便他能替你办最贴心的差使，并且能和我一样，生活在他连看也不敢看的可怕的后房内院。但他大声号咷起来，好像谁要剥他的皮。他闹得那样凶，以致挣脱了我们的手，躲避了决定命运的刀子。我刚听说，他打算写信向您求饶，声称我之所以作此打算，是出于无餍足的报复欲望，因为他自己说曾经对我开过尖刻的玩笑。但是，我对您起誓，面对十万位先知：我的举动，完全为您的利益服务，这是我最重视的事，除此以外，我丝毫没有其他考虑。

我匍匐在您脚边。

一七一三年，穆哈兰月七日，于法蒂玛后房。

信四十二 法仑寄尊严的主人郁斯贝克

尊荣的大人，要是您在这儿，我将遍体披着白纸出现在您眼前。即使这样，恐怕也写不尽您那黑阉奴总管——人群中最恶劣的一个——自从您启程以后对我的种种凌辱。

他妄称我对于他的不幸身份曾经加以嘲笑，以此为借口，他在我头上施行无穷无尽的报复。他嗾使您那残酷的花园总管来和我作对，此人自从您走以后，强迫我执行不堪其苦的劳役，不止千次，我想我的命要断送了，然而我片刻也未失却替您效劳的热诚。不知有多少次，我心里想："我有一位满怀慈祥的主人，为什么我却是世上最不幸的奴隶？"

我应当实说，尊荣的大人，我本来没有想到还会遭遇更大的悲运。可是那奸诈的阉奴总管，愿将他的恶行发展到登峰造极的程度。前几天，他自作主张，命令我献身于看守您那些神圣女人的工作，也就是要我遭受对于我比死亡还残酷千倍的腐刑。有些人一生下来即遭不幸，从他们残酷的父母手中受到此种待遇，他们也许还能自慰，因他们除自己的情况以外，根本不知道有别的情况。可是，有人要把我从人的地位排挤出去，要剥夺我的人性，如果我不死于这野蛮举动，亦不免悲痛而死。

崇高的大人，我以万分自卑的心情，吻您的脚。您的德行向来为人所敬重，请您设法令我身受恩德，不要让别人说，在您的命令之下，世上又增加了一个不幸的人。

一七一三年，穆哈兰月七日，于法蒂玛花园。

信四十三 郁斯贝克寄法仑

（寄法蒂玛花园）

见到这神圣的字迹，你可以从心里领受快乐了。你嘱总阉奴和花园总管二人，吻此手谕。我不准他们对你采取任何行动。通知他们购买阉奴一名，补充缺额。你必须克尽厥职，犹如永远在我跟前，因为，你必须知道：我愈仁慈，你若借此胡作乱为，惩罚亦必愈重。

一七一三年，赖哲卜月二十五日，于巴黎。

信四十四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法国有三种身份不同的人：教士、军人、法官。每一种人都极端瞧不起另一种人。例如某人因太愚蠢受人鄙视，实际上，往往无非他是个法官而已。

即使最卑不足道的手艺人，无不争夸自己所选择的手艺。他把自己的行业看得比别的行业高多少，也就把隔行的人看成比自己低多少。

埃里望省有一妇人，受到某君主一点恩泽以后，在她给君主祝福时，不下千遍地请求老天，使那君主做埃里望省总督。世上的人，或多或少，全像埃里望省的那个妇人。

我曾在一篇笔记中，读到有一条法国船在几内亚海岸抛锚，船上几个执事的人想上岸去买绵羊。他们被领去见当地的国王，国王那时正坐在树下，给他的子民审理讼案。他坐在宝座上，也就是说坐在一段木头上，顾盼自雄，不下于坐在伟大的莫卧儿皇帝的宝座上；左右有三四名手执木头标枪的卫兵，一顶万民伞式的阳伞给他遮住烈日；他和他的御妻——那位王后，除了他们的黑皮肤以及几个指环以外，身上别无装饰。这位王爷，不但可怜得很，而且非常虚荣，他问这几个外国人，在法国人们是否时常谈论他。他以为他的大名，必已从南极传到北极。他和古时有一位霸主 [1] 不同，那位霸主，据说曾经使全世界噤若寒蝉，而他却以为应当使全宇宙都谈起他。

每当鞑靼的可汗进膳以后，传令官大呼全世界的君主可以去吃饭了，如果他们愿意。这野蛮人吃的无非乳类，居住并无房屋，谋生手段仅仅是抢掠，而他居然把世界各国国王看作他的奴隶，并且每天辱骂他们两次，习以为常。

一七一三年，赖哲卜月二十八日，于巴黎。

[1] 指亚历山大大帝。

信四十五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昨天早晨，我尚未起床，听见有人打门，其势汹汹。忽然门被推开，闯进来一个人。我和那人曾经略有往还，这时，他神色十分仓皇。

他的衣服连简素都远远够不上，假发歪戴，[1] 不梳不理，黑色上衣的破绽也来不及找人补缀。平时，他惯以谨慎老成的态度，设法遮掩他服装的破旧，这一天可就顾不得了。

“起来吧，”他对我说，“今天这一整天，我需要你。我有千百样东西要买，而且很乐意请你同去。首先，我们应当去圣道诺雷街去找一个公证人，和他商谈，他正在代人出售一块土地，价值五十万利勿尔[2]，我要他优先卖给我。到这儿来的时候，我顺便在圣日耳曼郊区稍停，在那里我租了一所两千埃居的公馆[3]，我希望今天签订租约。”

我一穿好衣服——几乎尚未完全穿好，那人就叫我匆忙下楼。“我们先去买一辆车，配备马夫和马。”他说。果然，不到一小时，我们不但买了马车，还买了价值十万法郎的用品。一切进行迅速，因为那人毫不论价，从不计算，所以他不需要更换地方。这一切使我如在梦中。我细看那人时，发现他身上又贫又富，复杂错综，非常奇特。这样一来，使我不知如何理会。可是到了最后，我打破沉寂，把他拉到一旁，向他问道：“先生，这许多东西谁来付钱？”“我呀，”他说，“请到我房中来，我给你看无量的宝藏，可以令最大的君主也会羡慕的财富。但是不至于使你徒然生羡，我将永远和你同享。”我跟他去。我们上了他的六层楼[4]，又架起梯子，爬到第七层，那是一间四边通风的小室，其中只有两三打土盆，满盛各种溶液。“我起了个大早，”他说，“先做了二十五年来天天做的事，就是去看我的作品。我看见了不起的日子终于来到，这一天我将比地球上任何人更富有。你瞧见这朱红的溶液吗？它目前已具有哲学家们[5]所要求的一切性能，可以使金属变质。我从里边掏出这些你看见的小粒，按色泽，这已经是真金，虽然按分量说，还不算十全十

美。这个秘密，尼古拉·弗拉美[6]找到了，可是雷蒙·吕尔[7]和一百万别的人却一直没有找到，现在可落在我手中了，我今天成了幸福的得道之人。但愿老天使我专为老天的荣光而享用天赐的财富！”

我转身就走出来，下楼，或不如说从楼梯上跳下来，气得我快发疯了，我把那个富到这程度的人撇下在他的病院里[8]。

再见，亲爱的郁斯贝克。我明天去看你，而且，倘若你愿意，我们一同回巴黎。

一七一三年，赖哲卜月最后一日，于巴黎。

[1] 古代欧洲，男子戴假发，好比戴帽。在法国，假发一直保持到十八世纪末叶。但假发亦非人人能戴，没有钱的穷人与毫无社会地位的平民就不能戴。

[2] 利勿尔，法国古代的记账货币。

[3] 比较讲究的私人大宅。

[4] 原文作五楼，但按中国习惯系指六楼，因法国平地那一层不算在内。

[5] 指兼营炼丹的古代“哲人”。

[6] 尼古拉·弗拉美（1330—1418），本为巴黎文人，兼事投机营业，奇富，传说为点金石之发明者。

[7] 雷蒙·吕尔（1235—1315），“圣芳济派”僧侣。

[8] 此地所谓病院，系泛指一般贫苦人的栖身之处。这封信描述当时法国（其实不仅法国）某种奇特的人：神经错乱，疯疯癫癫的丹客（炼丹家）。在黄金万能的社会里，这种人往往以毕生精力、时间和物力，追求制造黄金的秘诀，结果难免破产发疯。

信四十六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我看见这里有些人在宗教问题上争吵不休，然而我觉得他们所争执的，实际上也就是谁最不信奉宗教。

他们不仅不是较优秀的基督徒，甚至也不是较好的公民，而使我有所感触的也就是这一点。因为，无论你生活在何种宗教中，遵守法律，热爱人类，孝顺父母，永远是首先第一的宗教行为。

在事实上，信教者第一个目标，岂不是在于取得他所宣扬的那宗教的创立者——那位神祇的欢心？欲达此目的，最有把握的办法，无疑是遵守社会的规矩，尽人类的义务。因为，无论你生活在何种宗教中，只要你假定有一种宗教，你也就完全应当假定上帝热爱人类，既然上帝为了人类幸福，建立了这宗教。如果上帝爱人类，我们也爱人类，必能使上帝高兴。就是说，对于人类，要尽人道与仁善的义务，不要破坏保障他们生活的法律。

这样做比奉行这种那种仪式可以有更大把握使上帝高兴，因为各种仪式本身并不包含丝毫仁慈，仪式之所以好，无非假设上帝命令如此，并且不能不重视这命令。然而这一点就引起了大大的争论。在这方面，我们极容易搞错，因为必须在两千种宗教仪式之中，选择某种宗教仪式。

有一个人，天天向上帝这样祷告："主啊，关于你，人们作吵闹不休的争执，我一点也不懂。我愿意按照你的意志为你服务，可是我所请教的每一个人，都要我按照他的样子为你服务。我向你祈祷时，不知道应当用何种语言。我也不知道应该采取何种姿势：有人说我应当站着向你祷告；另一人叫我坐下；又一人非让我跪着不可。不仅如此，有些人认为我必须每晨以冷水沐浴；按另一些人的意见，如果我不把身上皮肉割去一小块[1]，你就会用憎恶的目光看我。有一天，我偶尔在一家商贩客栈[2]里吃了兔肉。旁边有三个人，他们把我吓得发抖。他们三个全

对我表示，说我严重冒犯了你。其中一个人说，因为兔子是肮脏的畜生；另一个说，因为那兔子是被窒息而死的；最后那个人[3]说，因为我吃的不是鱼。有一婆罗门教徒从旁走过，我请他判断，他对我说：‘他们都错了，因为显然你没有亲手杀死兔子。’‘那倒的确是我亲手杀的。’我对他说。‘啊！你干了件上帝决不饶恕、可憎可鄙的举动。’他用严厉的声音说，‘你如何知道你父亲的灵魂不附在这动物身上呢？’凡此种种，主呵，置我于不可思议的困惑之中。我连头都不能动一下，否则就怕冒犯你。然而我愿意取得你的欢心，并将你给我的生命用于此。我不知道我对不对，可是我相信为了达此目的，最好的办法就是在你令我出生的社会中，我应当过善良公民的生活；在你赐给我的家庭中，我应当过善良父亲的生活。”

一七一三年，舍尔邦月八日，于巴黎。

[1] 指割礼，伊斯兰教（以及犹太教）规矩：男子行将成年，必先割去性器官的包头外皮，谓之“割礼”。

[2] 结队旅行的商贩们歇脚的客店。也泛指一般外国人聚居的旅店。

[3] 这三个人，第一个是犹太人，第二个是土耳其人，第三个是亚美尼亚人。——作者注

信四十七 莎嬉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我有一件重大的消息告诉你：我和赛菲丝言归于好了。因我们两人不和而形成分裂的后房重新团结。在这些充满着安宁的处所，缺少的就是你一个人。来吧，亲爱的郁斯贝克，到这儿来使爱情高奏凯歌。

我敬了赛菲丝一席盛宴。你母亲、你的各位妻子和你的几位主要的妾都应邀出席，你的舅母们、表姊妹们也到了；她们是骑马来的，身上盖着面幕和衣服组成的黑色云层。

次日，我们启程到乡间去，希望在那边更自由些。我们骑上骆驼，我们四人合成一小间 [1] 。由于这次出游是突然决定的，我们没有时间派人到附近去喝“古鲁克” [2] 。可是，永远勤快多谋的阉奴总管，采取了另一种谨慎的措施：他在隐蔽我们的布幔上面又加了一层帘子，厚到使我们绝对看不见任何人。

到了必须过渡的河边，我们每人按照习惯，进入一只箱笼，由人抬到船上，因为据说河上到处是人。有一个好奇的人，过分走近我们被关闭之处，受到了致命的一击，使他从此永远不见天日。另外有一个人，被人发现一丝不挂，在河边洗浴，亦遭受相同的命运。你那些忠心的阉奴，为了你和我们的体面，牺牲了那两个不幸的人。

但是请听我们惊险故事的下文吧。我们到达河水中流时，狂飙骤起，密云蔽空，情况如此可怕，以致舟子们开始绝望。面临这一危机，我们妇女，几乎全都吓昏，不省人事。我记得听到阉奴们的争吵声，其中有人说应当将危险的情况通知我们，并将我们从囚笼中放出。可是他们的头子，始终主张宁死不肯使主人受此耻辱；又说有谁再敢作此狂妄建议，他将以匕首直穿其胸。我有一个奴婢，惊慌失措，完全不能自制，不穿衣服，向我奔来，打算救我，可是一个黑阉奴粗暴地将她抓住，把她赶回原处。这时我就昏晕不省人事，等到危险过去以后，我才苏醒过来。

对于妇女，旅行是何等不方便！男子可能遭遇的只是生命危险，而我们却无时无刻不提心吊胆，既怕失节，又怕丧命。

再见，亲爱的郁斯贝克。我永远仰慕你。

一七一三年，莱麦丹月二日，于法蒂玛内院。

[1] 用布幔围成的小间。

[2] 高呼“回避”，就是所谓“喝道”。

信四十八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勇于求知的人决不至于空闲无事，虽然我并不担负任何重要职务，却总是忙个不停。我以观察为生，白天所见、所闻、所注意的一切，到了晚上，一一记录下来。什么都引起我的兴趣，什么都使我惊讶。我和儿童一般，官能还很娇嫩，最细小的事物，也能给我大大的刺激。

你也许不相信，在各种社交场合和人们聚集的所在，我们到处受到和悦的款待。我想我沾黎伽的光不少，因为他精神勃勃，天性愉快，喜欢往人多的地方去，大家也同样地喜欢找他。我们的异国状貌已经不再令人感觉唐突，甚至大家发现我们多少有点礼貌，因而大为惊奇，这使我们高兴。因为法国人想象不到，在我国的风土气候之中也会产生像样的人。然而，说句实话，他们的错误想法值得加以纠正。

我在巴黎附近一所别墅中住了几天，主人是一个有声望的人，家中来了客人，使他非常高兴。他的妻子十分可爱，她不但很谦虚，并且有快乐的心情。深居简出的生活使我们波斯妇女失去了这种心情。

身为外国人，我所能做的最好的事，无过于按照我的习惯，对于不停来到别墅中的成群宾客加以观察，在他们身上，我不断发现新鲜事物。首先，我注意到一个人，简单朴素，合我心意。我就和他亲近，他也和我亲近，因而我们两人成了形影不离的伴侣。

有一天，在大庭广众之间，我和他两人单独交谈，对一般人的谈话不理不睬。我对他说："在我身上，你也许发现好奇心胜于礼貌，但是，请允许我对你提出若干问题，因为我情况毫不明了，周围的人也分辨不清，实在无聊。我左思右想已经有两天了，在这些人之中，没有一个不令我苦思力索而不得其解，如同身受拷问，已经二百次。叫我猜度一千年也猜不出他们的究竟，他们比我们君王的后宫佳丽更令我莫测真相。"他回答道："你尽管问，你想知道什么，我全可以告诉你。况且我认为你为人谨慎，不至于随便泄漏我的言语。"

我问道："这人是谁？他滔滔不绝，对我们讲他如何邀宴权贵。他和你们那些公爵如此熟悉，和你们各部大臣的攀谈机会如此之多，我听说大臣们是很难接近的。按理这样的人非具有优秀品质不可，但是他的尊容如此猥琐，简直不能给优秀人物增光。况且，我看他毫无教养。我是外国人，可是我觉得各民族间，一般地说，好像有一种共同的礼貌，我在那人身上却丝毫没有找到。你们的优秀人物是否都比一般人缺少教养？"

他笑着答道："这是个包税商 [1] 。比有钱，他在众人之上；比出身，他在众人之下。如果他下决心永不在家吃饭，他可以到巴黎饭菜最讲究的人家去吃。他傲慢无礼，你也看出来了，可是他家里有个极好的厨子。所以他倒不是毫无良心的，你听他今天夸奖厨子，夸了一天。"

我问道："这穿黑衣的胖汉，那位太太特地叫他坐在她身边，何以他的服装如此凄惨 [2] ，可是神气如此欢欣，面色如此红润？别人一和他说话，他就殷勤微笑。他衣饰比较简素，然而你们妇女的衣饰，还不如他收拾得整齐。"他答道："这是个宣教的法师，更糟的是，他同时又是导师 [3] 。就像你现在所看见的样子，关于妇女们的事，他比丈夫们知道得更详细。他认识妇女们的弱点，妇女们也知道他有他的弱点。"我说："什么？他嘴上老离不了一件事，就是他所谓'天恩'。"他答道："他并不老说那个。在漂亮女子的耳边，他更愿意说他如何动了凡心。当众说法，他咆哮如雷；个别接触，他温顺如羔羊。"我说："好像大家对他另眼看待，照顾十分周到。""怎么？对他另眼看待？这是个不可缺少的人。他使深居简出的生活过得更甜蜜些：他给人们出些零碎主意，待人殷勤仔细，或者做一些引人注意的拜访；他比交际场上的老手更善于给人治愈头痛症。这是个非常好的人。"

"可是，倘你不嫌我啰嗦，请你告诉我，我们对面那个衣服如此不整齐的人是谁？这人有时扮装鬼脸，所用的语言也和别人不同。他说话并无风趣，可是为了卖弄风趣，故意说东说西。"他答道："这是个诗人，也就是人类中的滑稽角色。这路人自称一生下来就是如此。这倒是真的。而且他们一生几乎永远如此，也就是说，在千万人中，几乎永远是最可笑的人。所以大家对他们毫不留情，对于他们，尽量表示轻蔑。我们对面这位，肚子饿急了，才到这里来。这一家的主人与主妇待他都很

好，因为主人主妇的好心与礼貌，对谁也不缺少。他们成婚那日，这诗人替他们编写祝婚之歌。那是他生平最好的作品，因为碰巧婚姻美满，正如他所预祝。”

他又说道：“你深于东方的成见，也许不会相信：在我们法国，也有美满的婚姻，也有德行严肃、贞洁自持的妇女。我们正谈到的这两位，他们夫妇之间享受和平生活，谁也不能扰乱。大家都爱戴他们，尊敬他们。只有一个问题：他们仁善的天性使各种各样的人都到他们家中，受他们款待，因此他们往还的人，有时竟是坏人。并不是我不赞成他们的行径，因为我们必须和各式各样的人在一起生活。世上所谓值得来往的人，往往只是具有更精细、更讲究的不良癖好的人。而这种不良癖好犹如毒药，最精细的也就是最富于危险性的。”

我轻轻问他：“这个神色这样悒郁的老人又是谁呢？我起先把他当做外国人，因为除了服装与众不同之外，他对于法国发生的大小事件均加指责，连你们的政府也不满意。”他对我说：“这是个老军人，他使听众不易忘却，因为他讲起自己的战绩总是冗长无比。法国打了些胜仗，而他没有参加，这是他所不能忍受的；或者有人夸耀一次围城之战，而没有提他如何飞壕越堑，他也不能忍受。他自以为对于我们的历史如此不可缺少，以致他设想他的故事完结之处，我们的历史也该结束了。他身上受过几处创伤，他认为那是君主专制政权解体的标志。有些哲学家说，我们只能享受现在，过去不值什么；而他恰好相反，他享受的只是过去，他只生存在以前参加过的几次战役中。英雄应当活在他们身后的时代中，而他却呼吸在早经流逝的光阴里。”我问道：“为什么他离开了军役？”我的朋友回答道：“他并未离开军役，却是军役离开了他。人们给了他小小的职位，在那职位上，他将对人讲他过去的冒险故事，以终其余年。可是他绝不会有所进展，功名禄位，对于他说，此路已经不通。”我问他：“那又为什么呢？”他答道：“我们法国有句格言，意思说，在低级职位上志气消磨尽了的军官，决不应再提升。我们把他们看作精神拘束于细节的人，他们习惯于微小的事物，较大的事反而不能胜任。我们认为，人生三十，倘不具备作为将军的各项品质，此生就不能再有。假如不能突然之间凭借一目了然的眼力，掌握方圆数十里曲折起伏的地形，假如不能随机应变，打胜仗时充分利用优势，受挫折时尽量

设法挽救，那么这些才干，他以后也绝不能再得。正是因此，我们以显要的职位，给那些不但具有英雄胆略而且具有英雄才能的伟大、高超、得天独厚的人物；我们也以卑下的职位，给那些才浅智短的人。在这些人之中，包括那些把青春断送在一场默默无闻的战争中的人，他们所能完成的至多是他们毕生所做的一套，很不应当在他们衰老的时候，开始给他们重大的任务。”

过了一阵，好奇心重新支使我向他询问：“如果你肯再忍受一次，我保证以后不再问你。这个头发很多、机智短绌而举止如此傲慢无礼的高大青年是什么人？为什么他说话嗓门比谁都大？为什么他活在世上，如此洋洋自得？”他回答道：“这是个深得妇女们欢心的幸运儿。”说到这儿，进来了一批宾客，另一批则告辞而去，大家都站了起来。有一个人过来和我认识的那位绅士交谈，于是我又和以前一样，停留在茫然无知的境界。可是，过了片刻，不知由于何种巧遇，那位青年在我身边出现，并且和我攀谈：“天气很好。先生，您愿意到花坛边走一遭吗？”我尽最大可能，彬彬有礼地回答了他，于是我们一同出去。他对我说：“我这次下乡，为的是讨女居停的欢心，我和她关系不坏。当然世上会有另一个女子因此而发脾气，可是这有什么办法呢？我和巴黎最漂亮的女子都有来往，然而决不固定于任何一个，她们被我哄骗了个够；因为，说句不足为外人道的话，我无非是个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人。”我对他说：“很显然，先生，您有某种任务，或某种职位，因此不能有更多的时间，经常消磨在她们身边。”“不，先生，我并无别的职务，除了使某某丈夫气得发疯，或使某某父亲伤心绝望，她们自以为我是她们掌中之物，我乐意叫她们惊魂不定，使她们觉得差一点点就会失掉我。我们有几个年轻人把全巴黎这样分配了，我们一举一动引起全巴黎的兴趣。”我对他说：“据我了解，您比一个勇敢的战士闹得更其锣鼓喧天，比一个严肃的官员更其受人重视。如果您在波斯，就不可能占这些便宜。您可能变为适宜于看守我们的妇女，而不适于讨她们欢心。[4]”我脸上怒火上升，倘使再说下去，就难免冲撞了他。

在这里，人们容忍这样的人物，人们让一个操这种职业的人活下去，你对这国度作何感想？在这里，不贞、私通、拐逃、奸诈、不义，这种种反而引起别人的重视；在这里，大家看得起这种人，就因他从父

亲手中抢走女儿，从丈夫手中抢走妻子，而且搅乱最和爱、最神圣的伦常关系。阿里的子孙是何等幸福！他们捍卫自己的家庭，使它不受污辱，不受诱惑。白日的光明，并不比我们妇女心中燃烧着的火焰更为纯洁。我们的姑娘一想到有一天她们将失去贞洁，不觉浑身战栗，因为贞洁使她们近似天使，近似无形的神力。亲爱的故乡，太阳出来首先将视线投射于它身上，可憎的罪行迫使太阳在黑暗的西方一出现，立刻就躲藏起来！而你丝毫没有被那些罪所玷污。

一七一三年，莱麦丹月五日，于巴黎。

[1] 法国大革命以前，替君主政府包征全国某些赋税的代办人。这种人不但作专制政府的爪牙，残酷压榨人民，并且从中自肥，富甲全国，是当时人民最憎恨的对象之一。

[2] 黑色是西欧各国丧服的颜色。

[3] 天主教神甫给富贵之人充任所谓“良心导师”，指导他们的宗教生活。

[4] 意谓像这样的人，在波斯可能就被阉割了充当太监或阉奴。

信四十九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有一天，我正在房中，看见一个服装非常奇特的僧人走了进来。他须长及腰，腰间系着一条绳子，代替带子，双脚光赤，身穿灰褐色粗衣，好几处尖尖耸起。他全副神情使我感到如此古怪，所以我第一个念头就是想去找个画师来，作一幅写怪图。

他首先大大恭维我一番，顺便告诉我，他自己是个有价值的人，并且又是个托钵修道士[1]。他接着又说："听说，先生，你不久要回波斯朝廷，你在那边身居要津。我来求你庇护，请你向国王替我们恳求一所小小的住处，在加斯班[2]附近，以便安顿两三个修道士。""神甫，"我问他，"那么你想到波斯去吗？""我吗？先生，我决不作此打算！我在此算是外省人，我决不与世上任何托钵修道士交换我的境遇。""啊！那么你向我要求什么鬼？"他说："因为，如果我们有那栖身所，我们意大利的神甫们，可以将他们的修道士送两三名到那边去。"我说："你显然认识那些修道士？""不，先生，我不认识他们。""真该死！既不相识，他们去不去波斯与你何干？教两个托钵僧去呼吸加斯班的空气，计划倒是极妙。对于欧亚二洲，定必十分有用，十分有必要引起君主们的兴趣。这就是所谓地道的殖民地！算了吧！你和你的同类是不适宜移植的，你们不如在你们出生的地方继续爬行吧。"

一七一三年，莱麦丹月十五日，于巴黎。

[1] 天主教圣芳济派修道士，其中有些流派，在古时以募化为生。这封信主要是反对传教士的殖民主义。

[2] 加斯班，波斯古都。

信五十 黎伽寄×××

我见过一些人，德行美好，而态度自然，使人不感觉到他们身怀美德。因为他们恪尽天职，毫不勉强，一切表现如出本能。他们决不至于长篇大论，指出自己稀世的优点，因为他们自己仿佛根本不知道有这回事。上述的人是我所喜爱的。我不喜爱那种对于自己的德行似乎不胜惊叹的人，他们拿自己的善举作为奇迹讲给人听，非让人大吃一惊不可。

如果说对于得天独厚、才具极大的人，谦虚是不可缺少的品德，然则有些昆虫却胆敢傲态毕露，以至于最伟大的人物也因此丧失体面，大家对此又有什么可说呢？

我发现四面八方都有人在谈论自己，喋喋不休。他们的言谈就是一面明镜，永远照出他们的厚脸。他们最小的遭遇，也要向你夸夸其谈，使细小的事物在你眼中化成大事。他们什么都经手过、见过、说过、想过。他们是全天下的模范，他们是无穷无尽的比喻的对象，滔滔不绝的例子的源泉。啊！夸奖的话出于自己口中，那是多么乏味！

前些天，一个具有上述性格的人，大谈自己，谈他的价值、他的才能，谈了两小时之久，使我们厌倦欲死。可是，由于世上决无永远不停的运动，他终于住了口。而谈话的机会又落在我们手中，我们就接着谈下去。

有一神情相当阴郁的人，开始抱怨在一般谈话中所散播的沉闷无聊的空气。“怎么！老是有些蠢人，自描自绘，自吹自擂，而且将一切都归结到他们自身？”“你说得对，”那长篇大论的家伙突然又接过来说，“大家跟我学就是：我从不歌颂自己。我有财产、有家世，我花钱慷慨，朋友们说我有风趣，可是我绝口不提这些。固然我有某些优点，而我自己最重视的优点却是我的谦虚。”

我真佩服这厚脸家伙。于是，在他高声谈话的时候，我一边轻轻说道：“顾惜颜面，决不自夸自捧的人真幸福！他对于听众不敢放肆，决不触犯别人的骄傲，反而损害自己的价值。”

一七一三年，莱麦丹月二十日，于巴黎。

信五十一 波斯驻莫斯科维亚[1]使臣纳拱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有人从伊斯巴汗来信，说你早已离开波斯，目前正在巴黎。何以你的消息，我必须从别人处得悉，而不能直接得自你处？

众王之王[2]命令我留驻此地，已经五年，我在此地完成了几件重要谈判。

你知道，在信基督教的君王之中，利益与波斯的利益相结合的，只有沙皇，因他和我们一样，和土耳其势不两立。

他的帝国比波斯更大，因为从莫斯科算起，一直到接近中国境界、他那些属地的最后驻守点，相距不下数千里。

对臣民的生命财产，他是绝对的主宰。除了四家以外，大家全是他的奴隶。众先知的全权大臣[3]，众王之王，他以天为梯阶，而对权力的执行，情况并不比这更可怕。

鉴于莫斯科维亚气候恶劣，谁也不可能相信，从此地放逐到别处去是一种惩罚。然而，每逢权贵大员有失上宠者，常被遣往西伯利亚。

正如我们先知的律令禁止我们饮酒，此间君主的法律亦禁止莫斯科维亚人饮酒。

他们款待客人，和我们波斯的方式迥乎不同。外来的人，一入家室，丈夫即将妻子介绍给他，他和主妇亲吻，而这算是对于丈夫的礼貌。

父亲们在女儿出嫁时，虽然通常总在婚约上声明，婚后女儿不得受丈夫鞭打，但是，莫斯科维亚妇女多么爱受鞭打，简直令人难以置信。[4]倘如丈夫不切实鞭打她们，她们无从体会是否占有了丈夫的心。丈夫

对妻子采取相反的态度，那就标志着无可饶恕的冷淡。

兹将莫斯科维亚某女子最近寄给她母亲的信，抄录如下：

亲爱的母亲：

我是世界上最不幸的女子！为了使丈夫爱我，我用尽一切方法，而始终不能收效。昨天，我家有千百件事该做，可是我出门了，而且在外逗留一整天。回家时，我以为他将重重打我一顿，但是他却一言不发。我姐姐的待遇很不一样，她的丈夫天天打她。只要她看一下别的男子，她丈夫就突如其来地打将过去。他俩也非常相爱，共同生活再和睦不过。

她之所以如此骄傲，原因就在这里。可是我不会永远让她有看不起我的理由。我已下决心，定要博得丈夫宠爱，出任何代价，在所不惜。我要好好地激起他的怒火，使他不能不给我一些友谊的表示。日后谁也不能说我没有挨打，不能说我生活在家中谁也不把我放在心上。只要我丈夫用指头轻轻弹我一下，我要立刻竭力喊叫，使旁人信以为真，说我丈夫打了我。而且我相信，倘如邻居某人前来救援，我会把他掐死。我请求你，亲爱的母亲，请你务必指责我丈夫，说他对待我的方式实在令人难堪。我父亲为人如此忠厚老实，从前却不采取这等行动。并且我记得我还是小姑娘的时候，好像有时我父亲爱你太甚了。

我吻你，亲爱的母亲。

莫斯科维亚人绝不能离开国境，即使为了旅行。因此，由于本国的法律使他们与别的国家隔绝，所以他们保存了古旧的风俗习惯。尤其因为他们不信有其他风俗习惯之可能，所以对自己的风俗更坚持。

然而当朝君主却想要把一切都加以改变。关于胡须问题，他和国人曾经大起纠纷。教会与僧侣为了坚持他们的无知，进行斗争也不比别人少。

这君主一意设法使工艺昌盛，并且不遗余力，欲令本国的荣誉远扬于欧亚二洲。直到目前，那是一个被遗忘的国度，知道它的几乎仅仅是它自己。

君主心神不宁，并且经常坐立不安。他在他的辽阔的领域之内彷徨，到处留下他的天性严厉的烙印。

他离别自己的国土，仿佛国内容不下他，而到欧洲去寻求别的行省，新的王国。

我吻你，亲爱的郁斯贝克。你近况如何，来信吧，我请求你。

一七一三年，沙瓦鲁月二日，于莫斯科。

[1] 古称莫斯科附近地区为莫斯科维亚，有时亦作全俄国的统称。

[2] 波斯王尊号。

[3] 指波斯王。

[4] 此种风俗，今已改变。——作者注

信五十二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日前在某交际场所，我玩得相当高兴。当时在场的有各种年龄的妇女：一个八十岁，一个六十岁，一个四十岁。四十岁的那位带着一个外甥女，年纪在二十与二十二之间。由于某种本能作用，我靠近了那位外甥女，于是她在我耳边说道："我姨母这么大年纪，还打扮得那么俏丽，一心想找几个外遇，你对她作何感想？"我说："她错了，要是你用那番心计，那才合适。"过了一会儿，我到了那位姨母身旁，她向我说："你对那个女子作何感想？她至少也有六十岁了，可是今天梳洗打扮足足费了一个多钟头。"我回答她说："这真是白糟蹋时间，有你这样的风韵，那才值得。"我走向那六十岁的不幸的女子，心里正替她感到委屈，她在我耳边说道："还有比这更可笑的吗？你瞧那个女子，年已八十，还戴着火红的缎带。她想装得年轻些，倒是成功了，因为她返老还童了。"

"啊呀！老天爷，"我心里说，"难道我们永远只能觉得别人可笑吗？"接着，我又想："我们在别人的弱点上找到安慰，这也许是一种幸福。"然而我正在以此为笑乐，我对自己说："刚才从年轻升到年老，这已够了。现在要从上到下，先拿那个年纪顶大的女子开始。"

"夫人，您和刚才跟我说话的那位，你们两人如此酷肖，以致我觉得你们两人仿佛是两姊妹，而且我相信二位年纪不相上下。""真的，先生，"她对我说，"两人中有一个死了，那一个势必大为惊恐，因为我不相信她与我之间会有两天的差别。"

那老耄的女子已经落入我的掌中，我就走向六十岁的那个。"夫人，我和别人打了赌，必须请您决定：我敢保您和那位太太——我一边用手指着那四十岁的女子——你们二位年龄相同。""说实话，"她说，"我不信能相差半年。"我心想："好哇，我入门了，接着干吧。"

我又下降一级，走到四十岁那女子身边。"夫人，请您行个方便，告诉我，坐在那边桌旁的那位小姐，您称她外甥女，是否说着玩的？您和

她一般年轻，甚至她脸上有某些苍老的痕迹，而您决没有，您气色这么鲜艳……”“且慢，”她对我说，“我是她的姨母，可是她母亲至少比我大二十五岁。我们不是同一个母亲，我听亡姐说过，她女儿和我是在同一年生的。”“我早就那么说，夫人，并且我刚才觉得惊异是有道理的。”

亲爱的郁斯贝克，妇女们失了姿色，有山穷水尽之感，因而想重新倒退，回到青春。唉！她们如何能不设法骗人呢？她们努力欺骗自己，努力逃避一切念头之中最令人悲痛的念头。

一七一三年，沙瓦鲁月三日，于巴黎。

信五十三 塞丽丝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世上的感情，绝不能比白阉奴斯禄爱我婢女赛丽得的感情，更为顽强与热烈：他要求和赛丽得结婚，坚执若狂，以致我不能不将赛丽得给他。况且赛丽得本人，对这虚张声势的婚姻，对那虚有其表的男方，似乎是满意的。她母亲也不出来阻挠，那么我又何必阻挠呢？

那倒运的家伙，除了会吃醋，别的丝毫不像个丈夫。一离开冷淡的态度，就进入无用的绝望境地。他将永远记得他原先是什么模样，为了使女方不忘记他已今非昔比。他无时无刻不准备献身于枕席，然而因为办不到，他就自己欺骗自己，同时不断地欺骗女方，时时刻刻使她尝受他的处境中所有的不幸。这么一个倒运的家伙，赛丽得要他做什么？

况且，那算怎么回事？一天到晚画饼充饥，咄咄书空！只靠想象过活！经常挨近乐趣，却永远不能进入乐趣之中！置身于倒霉家伙的怀抱，令人恹恹欲绝，不能以快乐的气息互相和唱，只能陪他抱恨终身！

他只适合于看守女人，永不能占有女人。对于这样的一个人，应当表示何等轻蔑？我寻求爱情，而看不见爱情何在。

我对你说话毫没遮拦，因为你爱我的天真，也因为你比较喜欢我的神态自如，对于欢乐敏感，而不喜欢我那些女伴的假装害羞。

我听你说过一千次，阉奴们在女人身上尝到我们所不知道的另一种欢乐。“自然”自己设法弥补它的损失，它有办法挽救阉奴处境的不利。一个人可以被阉割，但不会失去他对于性的感觉。而在这情况下，人就好比进入第三种官能，在那里边，可以说人们无非换了一种快感。

如果这是真的，我觉得赛丽得就不至于过分冤屈，因为能和比较不算最倒霉的人生活在一起，这已经不简单。

此事如何处理，请指示。婚礼应否在内院举行，亦祈见告。

再见。

一七一三年，沙瓦鲁月五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五十四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今天早晨，我在自己房里。正如你所知道，我的房间和别的房间分隔之处只是一道极薄的墙，墙上还有几处洞孔，因而邻室的谈话全能听清。有一个人，一边大步踱来踱去，一边对另一个人说："我不知道怎么回事，可是一切都和我作对。三天多以来，我没有说过一句给自己增光的话，我到处夹杂在别人谈话中，胡乱插嘴，并不引起别人丝毫注意，也不使人再一次和我攀谈。我事先准备了几句警句，借以提高我的议论，而别人总也不容许我引出警句来。我有个很漂亮的故事要讲，可是，一等我渐渐逼近话题，别人就闪避过去，仿佛故意如此。我有几句妙语，四天以来，搁在脑中，愈等愈陈旧，还丝毫没有能使用。长此以往，我相信，到末了我一定变成傻子。似乎我头上有这样的星宿高照，无法逃避。昨天，我原希望在三四个老妇人跟前显一番身手，因为老太太们定然不会对我摆架子的，我本打算讲世上最漂亮的话。用了一刻钟以上的时间，我在引导我的谈话，然而老太太们从来不说有头有尾的话，她们像司命女神[1]，剪断我长篇大论的线索。你愿意我告诉你吗？风雅之士[2]的称誉是很不易维持的。你居然达此目的，我不知道你用什么办法。"

另一个人接着说："我有一种想法：你我二人，配合行事，使我们谈笑风生；我们为此结成同伙吧。每天要谈什么，我们先互相说定。我们要竭力振作，如果有人打岔，中断我们的思路，我们就把他引导过来，万一他不甘心就范，我们就用粗暴手段。我们商定哪些地方应当表示赞同，哪些地方应当微笑，哪些场合应当哈哈大笑。你看着吧，我们定将使一切谈话增加声色，别人必将赞叹我们风趣横生、对答美妙。我们将以点头为号，互相袒护。今天你先露锋芒，明天你再做我的助手。我和你一同走进一家人家，于是我将指着你大声说：'我得告诉你们，这位先生向一个在街上碰见的人，回答了一句很逗趣的话。'于是转身向你：'那人可真没有料到这一着，他不胜惊异。'我把我的诗背诵几行，

于是你就说：‘他写这些诗的时候我正和他在一起，那是在晚餐桌上，他可真不费思索。’你我二人，甚至常常可以互相讥笑，那么人们就会说：‘瞧他们如何互相攻击，如何自卫！他们自己刀下并不留情。且看他如何脱身。妙不可言！多么善于随机应变！这才是真刀真枪来干一仗呢。’可是谁也不会说我们头一天预先小小接触过一次。我们还得购买某些书籍，那些专为缺乏风趣而又想假充有风趣的人准备的妙语集锦之类，因为一切全仗有范本。我要求在六个月之内，我们有畅谈一小时之久的条件，并且可以有通篇妙语。然而必须注意一点：要使妙语走运。仅仅说出一句妙语，这是不够的，必须将那句话公布于世，必须将它到处推广、到处散播，否则说了等于白说。说句真心话，把一句漂亮话说给蠢人听，一入他的耳朵就等于进了坟墓，再没有比这更令人懊丧了。凡有一弊，常常必有一利，这倒是真的。我们也说些蠢话，神不知鬼不觉地混了过去。这一点，可以说是在这场合惟一令人差堪自慰的事。亲爱的朋友，以上所说的，就是我们应当采取的态度。我对你说什么，你就照办，那么我应允你在六个月之内，在学士院中占一席。这就是对你说，用不着劳苦很久，因为到了那时，你可以不再从事此道，你将被认为风雅之士，即使你真有隽智。在法国，人们可以看到，凡人一入团体，他先采取所谓‘团体的精神’。你也将如此，而我替你担心的，倒是那些不胜其烦的鼓掌喝彩之声。”

一七一四年，助勒·盖尔德月六日，于巴黎。

[1] 希腊神话，有阴间司命女神三人，一边纺线，一边剪断线头，以示剪断人的生命。

[2] 指说话很有风趣的人。法国自从十七世纪以来，贵族人士，往往在沙龙中清谈终日，不着边际。这种巧舌的人，往往是极无聊的家伙，他们不但贫嘴薄舌，言不及义，而且并没有什么真实学问、高尚理想与深邃智慧。所以真智慧的人，反而不愿被人看作“风雅之士”。

信五十五 黎伽寄伊邦 [1]

（寄士麦那）

按照欧洲各国人民的习俗，新婚之夜开头的十五分钟，可以解决所有的困难：恩爱的最高限度，总是在举行婚礼的当天达到的。欧洲女子在这方面的行动，丝毫不像我们波斯的妇女那样，坚守阵地，寸土必争，有时延长到数月之久。再没有比欧洲女子新婚之夕更容易对付的了，她们之所以毫无损失，就因为她们没有什么可损失的。但是，她们什么时候吃了败仗，别人总是知道的，这真是丢人的事！并且，不必占卦问卜，人们也能预言她们准在什么时候生孩子。

法国人几乎绝口不提他们的妻室，因为他们怕听众之间可能有人比自己更熟悉自己的妻子。

在法国，有些人非常不幸，可是大家也不去劝慰他们。那些人就是好吃醋的丈夫。有些人为大家所憎恨，那就是好吃醋的丈夫。有些人为大家所蔑视，还是那些好吃醋的丈夫。

因此，吃醋的丈夫在法国为数极少，在这点上，没有别的国家能和法国比。法国人对妻子放心，并非根据他们对自己妻子的信任，正相反，是根据他们对女人的不良看法。亚洲人各种贤明的防范：用面幕遮蔽妇女、用深院囚禁她们、用阉奴看守她们，在法国人看来，这些办法更适合于女性的计谋与活动，而不能使她们对那种活动感到厌倦。在此地，丈夫们采取漂亮的态度，将妻子的不忠视为恶星照临，劫数难逃。某一丈夫如果愿意独占自己的妻子，则将被视为公众快乐的搅乱者，被视为只许自己享受阳光而不许任何人分享的荒唐鬼。

在此地，爱自己妻子的人是一个本身不具备什么长处足以见爱于另一个女子的人。他滥用法律的必要性，弥补他所缺少的优点。他利用自己全部有利条件，不顾整个社会因此而受损。他把无非在约言上规定给他的东西据为己有，并且竭尽自己这方面的一切可能，设法推翻两性间一种互相造福的默契。美妇之夫这一称号，在亚洲，惟恐被人知道；在

这儿，泰然不怕别人知道，因为人们觉得到处都有条件采取东边损失西边补偿的办法。一个君主失去某一要塞，可以夺取另一要塞，聊以自慰。当土耳其人从我们手中夺去巴格达[2]城的时候，难道我们没有从蒙古人手中抢来了坎大哈[3]堡垒吗？

在一般情况下，一个苦于妻子不忠的人毫不被别人非难，相反地，别人还会夸奖他谨慎。只有一些特殊情况，才有损体面。

法国并非没有品德很好的太太，而且可以说，她们是很出类拔萃的。我的向导者一直使我注意这一点。可是那些太太都丑陋不堪，以致必须是个圣人才能够不憎恨品德。

我把这国家的风俗对你讲了以后，你很容易想见，法国人在这儿是不大在乎操守的。他们认为，向一个女子发誓，说永远爱她，这和声称自己将永远健康或永远幸福同样可笑。当他们答应某一女人，说永远爱她，他们假设在女人方面也答应永远令人感觉可爱。那么，如果女方失信，男子们也就认为没有再遵守诺言的必要。

一七一四年，助勒·盖尔德月七日，于巴黎。

[1] 这封信，许多版本作“郁斯贝克寄伊邦”，例如美文版和伽尼叶版。兹根据亨利·巴克豪林版以及七星文库版，作“黎伽寄伊邦”。

[2] 巴格达，今伊拉克首都。一六三八年，此城曾由土耳其人从波斯人手中夺去。

[3] 此城今在阿富汗境内。一六四九年波斯人曾从蒙古人手中抢占此要塞。

信五十六 郁斯贝克寄伊邦

（寄士麦那）

赌博在欧洲非常流行，而且也算一种职业。仅凭赌徒这称号，就可以代替门第身世，代替财产和廉洁。任何人，一戴上这称号，就可以不经查考，被提升到正直人的行列，虽然没有人不知道如此判断人十有九失，但大家知过不改却已成为通习。

妇女们尤其沉湎于赌博。这是真的，她们年轻时从事赌博，无非便于发挥另一种更心爱的热情。但是，等到她们年纪渐老，她们赌博的热狂，仿佛青春逐渐恢复。而且这一热狂，在其他热狂消逝之后，填塞了所剩下的空虚。

她们要想使丈夫破产。为了达到这目的，她们有适用于种种不同年岁的种种不同办法：从最娇嫩的青春时期起，直到龙钟的暮年。青年妇女在衣饰车马上开始挥霍无度；中年妇女风流浪荡，增加了生活的混乱；老妇人出入赌场，终于倾家荡产。

我时常看见九或十个妇女——毋宁说九或十个世纪——围绕在赌桌边。我在她们的希望中、恐惧中、快乐中，尤其是在她们的狂乱愤激中看见了她们。你也许会说，她们将永无时间趋于平静，而且等不到她们感到绝望，她们的生命将先离开她们。你也许会怀疑，接受她们付款的那些人是不是她们的债主，还是她们的遗产承继者。

我们神圣的预言者的主要意图，似乎在于令我们脱离一切足以扰乱我们理智的事物。他禁止我们饮酒，因为酒能淹没理智；他特地订立一条清规，不许我们赌博。并且，当他认为某些情欲的原因不可能根除，他就抑制了这些情欲。在我们之间，爱情既不激起纷扰，也激不起狂乱。那是一种瘫软的情欲，它让我们的心灵处于安静之中，因为多妻制使我们免受女人的控制，并且使我们猛烈的欲望得到缓和。

一七一四年，助勒·希哲月十八日，于巴黎。

信五十七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此地的浪荡子们维持着为数无穷的娼妓，而此地的虔诚信徒们维持着数不胜数的教士。这些教士立下三愿：一愿服从，二愿贫穷，三愿贞洁。据说第一愿被遵守的情况算最好；至于第二愿，我敢说丝毫未被遵守；第三愿如何，我让你自己去掂量吧。

但是，不管这些教士多么富有，他们决不放弃贫穷的资格。倒是我们光荣的苏丹，在这种情况下，可能放弃他那些至大至尊的称号。那些教士不是没有道理的，因为这贫穷的称号阻止他们成为穷人。

医师以及上述教士中被称为“忏悔师”的一些人，在此地或被过分重视，或被过分藐视。不过据说继承遗产的人，对于医师比对于忏悔师更为满意。

有一天，我到了这些教士的修道院里。他们之中有一人，由于发白，令人起敬。他很诚实地招待我，让我参观全院。我们走进了花园，开始谈论。我问他：“神甫，您在团体之中，所司何职？”“先生，”他用非常满意我这问题的神气回答，“我是罪业审辨师。”“罪业审辨师？”我又说，“自从我来到法国，没有听说过这种职务。”“什么！您不知道什么是罪业审辨师？好吧！且请听我说来，待我给您一个概念，必定使您心满意足。大凡业障，分为两类：一为致命业，犯者绝对不能进天堂；二为可恕业，犯者触犯上帝倒是真的，不过并不触怒上帝，以至于褫夺犯者天上的洪福。哦，我们全副本领，就在于仔细辨别这两类罪业。因为，除了几个放浪之士 [1] 以外，所有的基督徒都愿进天堂，但是几乎什么人都愿意用尽可能低廉的代价开启天堂之门。人们认清了哪一些是致命业，竭力避免犯这类罪业，此外不妨放手干去。有的人并不企求达到最大的完美，并且因为他们毫无雄心大志，他们并不操心于名列前茅。所以他们尽量办到刚刚够进天堂，一分都不宽裕。只要能进去，他们就满足了，因为他们的目的在于不多不少，恰好及格。这类人，与其

说他们获得天国，不如说他们窃取天国。他们对上帝说：‘主呵，我严格执行了各项条件，您自己也要遵守诺言：我所做的并未超过您的要求，您也只要把允诺的一切给我，其他都免了吧。’所以我们是不可缺少的人，先生。然而这并不是一切，您且听下文。行动本身不成罪业，罪业决定于犯罪者的认识程度。这人做了恶事，只要他能够相信这并不是件恶事，良心是泰然的。又因模棱两可的行动多到无穷无尽，罪业审辨师可以宣布这些都是善行，给它们添上本来没有的善的成分。而且，只要他能说服别人，认为那些行动并无毒素，他就将毒素从那些行动中完全消除。我干这门行业，已经干到头发都白了，现在把其中的秘密告诉你。我让你明白其中的奥妙，这说明对于一切都可以耍一套手法，即使是看来不适宜耍花样的事物。”“神甫，”我对他说，“这一切都很好，但是对老天如何交代呢？如果索非[2]朝廷中有这样一个人，他对付索非，像你欺瞒上帝一样，他把索非的命令加以区别，并且告诉臣民，在何种情况下，他们应当执行命令；在何种情况下，他们不妨破坏命令，索非一定立刻将那人处以坐锥[3]的极刑。”我不等那教士答话，即向他行礼告别。

一七一四年，穆哈兰月二十三日，于巴黎。

[1] 所谓“放浪之士”，在十八世纪以前的法文中，意义是双关的：主要指思想自由、没有宗教信仰的人，同时也指风流儇薄、玩弄女性的人。在这封信中，着重第一个意义。在今天的法语中，一般仅用第二个意义。

[2] 索非，一五○二到一七三五年的波斯王朝，尊称君主为索非。

[3] 坐锥，酷刑的一种，以尖锥形的木棍通入犯人的肛门。

信五十八 黎伽寄磊迭

（寄威尼斯）

亲爱的磊迭，在巴黎有多种多样的行业。

这儿来了一位殷勤的人，他来将人造黄金的秘密贡献给你，只向你要很少一点钱作为代价。

另一个人答应设法使你和空中的仙女同床，只要你仅仅在三十年内不和凡界的女人见面。

你还可以找到占卜之士，他们如此能干，甚至你的生平经历都可以告诉你，只要他们先和你的仆人进行一刻钟谈话。

有些伶俐的女人，将她们的处女之宝当作一朵花，每天凋谢了又重开，而且第一百次被采摘时，比第一次更痛得厉害。

另有一些女人，依靠她们的巧技，挽救岁月无情的损毁，懂得如何在一张面孔上，重整岌岌可危的艳色，甚至重新叫一个女人走下老耄的高峰，回返最娇嫩的青春。

所有这些人在这城市中生活，或设法生活。这城市是一切发明之母。

在此地，公民们的收入不依靠任何恒产，而全仗机敏和营谋。各人有各人的营谋，各人竭力以此谋利。

如果有人要想清数，究竟有多少教会中人在追逐某礼拜堂的收入，他就无异于清数大海中的沙粒，或清数我们君主的奴隶。

为数无穷的语言教师、艺术教师、科学教师，在讲授他们自己不懂的东西，而这是很可观的一种本领，因为将自己知道的东西显示出来并不需要很多的机智，而传授自己茫然无知的东西则需要无穷的机智。

在此地，人们只能骤然死去。死亡不可能用别的方式行使它的权力，因为在所有的角落里，都有人能用百无一失的灵药治疗一切可能想象的疾病。

所有的店铺里都绷着眼睛看不见的细丝，使买主们跑去自投罗网。可是有时付出并不高的代价就可以脱身。一个年轻女商贩向一个男顾客说了整整一小时的甜言蜜语，为的是使他买一盒牙签。

没有人，从这城市出来，不比进去的时候更小心谨慎。由于自己的财宝给别人分享了，人们学会了如何珍藏财宝。这是外国人在这魅惑的城市中所能获得的惟一的益处。

一七一四年，赛法尔月十日，于巴黎。

信五十九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日前我在某宅，其中有各式各样的人聚集成一团。我发现两个徒然辛苦了一早晨，想使自己显得年轻些的老妇人，正占领着谈话的场地。其中有一个说："必须承认，今天的男子和我们年轻时所见的男子，可是大不相同了。那时，男子们多么彬彬有礼、殷勤和蔼。如今，我觉得他们粗暴到令人不堪忍受。""什么都变了，"一个好像被风湿病折磨得很苦的人，这时接着说，"这年头，和四十年以前的样子可不同了。那时大家身体都很好，大家都能走路，大家都高兴，大家只要求欢笑和舞蹈。如今，大家都愁闷得令人不能忍受。"过了一会儿，谈话转移到政治方面。一个年老的贵族老爷说："岂有此理！国家简直没有人治理了。如今，你们能给我找到一个像柯尔柏[1]先生那样的大臣吗？我和这位柯尔柏先生很熟，他是我的朋友，他总是叫人把我的年俸比任何人都先发。那时在财政上多么井井有条！大家都很宽裕。今天我可是破产了。"这时，一个教士说道："先生，您所说的是我们那位无敌君王[2]的最近乎奇迹的时代。能有比他那时摧毁异端更伟大的工作吗？""难道你们把禁止决斗这件事看为一文不值吗？"一个尚未发言的人用满意的神气说。"他提醒这一点倒是有道理的，"有一个人在我耳朵边说，"此人对于决斗的禁令满心喜欢，而且遵守得如此到家，以致在半年以前，他为了不违反禁令，挨了人家一百棍棒。"[3]

郁斯贝克，我觉得我们评判事物，永远是用暗中回想自身，作为衡量。我并不惊奇，黑人将魔鬼画成炫目的白色，而将他们的神祇画成漆黑如炭；某些民族的美神，双乳累累，下垂及股。总之所有的偶像崇拜者，以人的面目表现了他们的神祇，而且将他们自己的全部好尚倾向给予众神。有人说得妙，如果三角形也要创一个神，它们一定给它们的神三条边。

亲爱的郁斯贝克，我眼见爬在一粒原子上（也就是说爬在地球上，因为地球无非宇宙中的一小点）的人类，居然直截了当，自以为是天神

意志的典范，我不知道如此大而无当的夸张，和人类那样的渺小，如何能协调。

一七一四年，赛法尔月十四日，于巴黎。

[1] 柯尔柏（1619—1683），法王路易十四的大臣，他在整顿当时的财政、发展工商业等方面做出过成绩。

[2] 指法王路易十四。

[3] 嘲笑怯懦的人，借口决斗的禁令，宁肯挨打受辱，决不回手。

信六十 郁斯贝克寄伊邦

（寄士麦那）

你问我法国有没有犹太人？你要知道，何处有银钱，何处就有犹太人。你问我犹太人在法国干什么？正和他们在波斯所干的一样：没有比欧洲的犹太人，和亚洲的犹太人更相像的了。

他们在基督徒之间，一如在我们之间，对于自己的宗教，表现出决不让步的固执，直到疯狂的程度。

犹太的宗教是古老的树干，它产生两股枝柯，荫蔽全世界：伊斯兰教与基督教。或者不如说，这是一个母亲生了两个女儿，而女儿把母亲欺侮得遍体鳞伤：因为，在宗教方面，最接近的派别，彼此是最大的仇敌。然而，母亲虽然受了女儿虐待，她仍然始终以生了这样的女儿为荣；利用这个和那个女儿，她拥抱全世界，同时以她令人尊敬的高龄拥抱各时代。

犹太人因而自视为一切圣道的源泉，一切宗教的根源。相反地，他们把我们看作改变了圣则的异端，或不如说，把我们看做离经叛道的犹太人。

如果这一变化是不知不觉地完成的，他们认为，他们可能就不难被迷惑。但是，由于变化是突然发生的，其势又很猛烈，由于他们能将上述两种宗教产生的日期与时间都记下来，他们发觉我们居然也经历了若干世纪，于是大大不以为然，并且坚决不放弃一种宗教，认为那种宗教的产生，甚至比世界的产生更早。

在欧洲，他们目前享受着前所未有的安宁。在基督徒之间，人们开始摆脱不宽容的精神，过去他们是受这种精神鼓动的。人们把事情办糟了，因为他们把西班牙的基督徒驱逐了出来，又因为在法国，那些信仰与国王稍有不同的基督徒被搅扰得疲惫不堪。[1] 人们发觉，对于宗教事业发展的热心，并不等于对于宗教本身的爱戴；而且，热爱宗教、遵

奉宗教，决没有必要因此而憎恨与迫害不遵奉的人。

很希望我们伊斯兰教徒，在这方面也和基督徒一样，有合乎情理的想法；希望我们能在阿里与阿普贝克之间永建和平，而让上帝来操心，决定这两位圣先知的优点何在。我愿人们以崇拜和恭敬的举动，来尊重这两位先知，而不是用无济于事的偏爱；并愿大家设法不辜负两位先知的恩惠，不论上帝给他们指定的位置，是在他右边，或是在他宝座的踏脚板下边。

一七一四年，赛法尔月十八日，于巴黎。

[1] 指法国的宗教战争。作者非常痛恨宗教的纷争给人民带来的祸害，主张尊重不同的信仰互不干涉的宽容态度。

信六十一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前些天，我走进一座有名的教堂，大家称它为圣母院。我在赞赏那高尚美丽的建筑的时候，机缘巧合，和一个教士攀谈起来，他也和我一样，是被好奇心吸引而来的。我们随便谈到教士职业的清静。

他对我说："大半的人都羡慕我们这一行的幸福，他们是对的。然而我们这一行也有令人不快的地方。我们和社交场合并不十分隔绝，我们有成千的机会，被召唤到社交场合去。在那里，我们得扮演一个极困难的角色。

"社交场合中的人物使人诧异：他们不能承当我们的赞许，也不能忍受我们的检察。如果我们想纠正他们，他们觉得我们可笑；如果我们赞许他们，他们以为我们降低身份。一想起连那些无信仰的俗人都以为我们荒唐，我觉得没有一件事比这更使人受辱了。因此我不得不采取模棱两可的态度，不用果断的性格引起放浪之士 [1] 对我们的尊敬，而用听他们发议论时我们所采取的态度，使他们猜不透究竟。这样做需要很多的机智，这种不置可否的情况是很艰难的。社交场合的人们，不怕冒险莽撞，尽情发表尖锐突出的意见，并且看风转舵，顺则愈说愈远，逆则偃旗息鼓，因此他们收效之大，远甚于我们。

"这还不是一切。我们的这一种大家称赞的幸福与安静的情况，在社交场合是保留不住的。我们一出现于社交场合，人们就挑逗我们，引起争辩。比如要我们设法证明，对于一个不信上帝的人，祈祷是有用的；或证明对于另一个终身否认灵魂不死的人，斋戒是必要的。这种工作是十分艰苦的，而且那些哈哈大笑的人，显然并不是在拥护我们。更有甚者：我们有一种愿望，想吸引别人来附和我们的意见，这种愿望使我们经常不得安宁，而且可以说这种愿望是和我们的职业分不开的。假如我们看见有这样的欧洲人，他们为了照顾人类的本性，设法使非洲人的面孔变白，那么他们的可笑亦不下于我们。我们搅乱国家，我们自寻烦

恼，为了使人接受某些毫无基本意义的宗教观点，于是我们就和某一个征服中国的霸主一样[2]，为了强迫人民剃发或削指甲[3]，引起了大规模的反抗。

“我们责任所在，要使别人克尽我们圣教的义务，这种热心往往也是危险的，应当和多多益善的谨慎结合而行。从前有一位皇帝，名叫德奥道斯，把某城居民全部杀戮，甚至妇女儿童也不例外。后来这皇帝到教堂门口，要想进去，有一主教名叫昂勃罗阿斯，叫人关上大门，不许皇帝进去，如同对待杀人凶手或冒犯神祇者一样。在这件事上，主教表现了英勇的举动。那皇帝，后来按照罪行的深重，做了必要苦修忏悔之后，被允许进入教堂，他走去和教士们站在一起，上述主教把他赶了出去。在这件事上，他表现了狂信者的举动。由此证明，我们必须提防，勿使热心过度。那位君主能否在教士之间获一位置，对于宗教、对于国家，有什么要紧呢？”

一七一四年，莱比尔·安外鲁月一日，于巴黎。

[1] 所谓“放浪之士”，在十八世纪以前的法文中，意义是双关的：主要指思想自由、没有宗教信仰的人，同时也指风流儇薄、玩弄女性的人。在这封信中，着重第一个意义。在今天的法语中，一般仅用第二个意义。

[2] 据各法文版本注释，都说是指清朝初年的某皇帝。

[3] “削指甲”在法文中是一句成语，意即“使之无法反抗”，因此作者提到“剃发”，顺便加上“削指甲”，表示“剃发”也是一种政治性的压迫。

信六十二 塞丽丝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你女儿已经七岁，我认为令她进入后房内院的时间已到，不必等她到十岁再将她交给黑阉奴去管。褫夺幼女的童年自由，而在神圣垣墙之内，“贞洁”居住的地方，给她一种神圣的教育，决不嫌过早。

因为，我不同意那些母亲，她们把自己的女儿，在快要嫁人的时候，方才禁闭起来。与其说把女儿贡献给后房，毋宁说把她们断送在那里，本该逐渐向她们启示的一种生活方式，却很粗暴地使她们接受。难道一切均应期待于理智的力量，什么都不期待于习惯的柔化吗？

人们徒然对我们谈起，“自然”把我们放在从属的地位。使我们感觉到这点，这是不够的；必须在这方面实践，以便此种感觉，在我们的情欲开始发生的危险时际，给我们支持，鼓励我们独立。

倘如我们和你们之间仅仅依靠义务作为维系，我们可能有时会遗忘这种义务。倘如仅由某种倾向置我们于这一地步，那么可能另一种更强烈的倾向会削弱前一种倾向。但是，当法律把我们规定给某一个男子时，所有别的男子就不能再接近我们，我们和他们相隔之远，不下千万里。

“自然”千方百计照顾男子，它不但给男子以欲望，并且愿意我们女子也有欲望，成为供男子欢乐的活动工具。“自然”把火焰放在我们的热情中，使男子们平静地生活。如果他们脱离麻木的境界，“自然”就用我们来使他们回到那境界，而我们从不能寻味他们因我们而进去的那幸福之境。

可是，郁斯贝克，你别设想你的处境比我幸福。我在此地，尝到千百种你不认识的乐趣，我的想象力不断地活动，使我认识那些乐趣的价值；我生活过了，而你只是在愁闷中憔悴下去。

你将我关在这牢狱里，我却比你更自由。因你加强注意，叫人看守我，不能不令我以你的不安作为享乐。你的猜疑、嫉妒、悲戚，完全是你身不由己的标志。

亲爱的郁斯贝克，继续下去吧，日日夜夜叫人看守我，甚至不要信任普通的防范。增加我的幸福，同时保证了你的幸福。而且要知道，我别的不怕，就怕你漠不关心。

一七一四年，莱比尔·安外鲁月二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六十三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我想你要在乡间度过一生。一起头，你仅仅和我别离两三天，而现在已经十五天了，我一直没有看见你。真的，你住在一家可爱的人家，你在那里找到了合适的交游，你在那里随兴所至地高谈阔论。舍此而外，不必他求，这便叫你把整个宇宙抛在脑后。

至于我，我过的日子和你以前见到的大致一样：我走遍社交场所，设法认识它。我精神上剩余的亚洲成分，不知不觉地丧失掉，同时毫不费力地迁就了欧洲的人情风俗。我看见在某人家中，有五六个女子，和五六个男人在一起，已经不以为怪，而且我发现，这主意打得并不坏。

我可以这样说：自从我到了此地，我才认识妇女；我在这里一个月所明白的，在后房三十年不见得能明白。

在我们波斯，性格都是一律的，因为这些性格都是勉强形成的。大家丝毫看不见别人的本来面目，而只看见矫揉造作的面目，在这种心智屈辱的情况下，只听见恐惧在发言，而恐惧只有一种语言。“自然”则不然，“自然”的表达方式是各不相同，而且多种多样的。

掩饰，这在我们之间是如此常用、如此必需的一种艺术，在此地却是无人知道的。此地什么都可以说，什么都可以看，什么都可以听，人心袒赤如人面。在人情风俗中、德行中，甚至在陋癖中，总可以见到某些天真的成分。

若要取悦于妇女，必须具有一种才能，这比那种更容易得妇女欢心的才能，却又不同；这是一种以取悦于妇女为主要精神的调侃，因为好像随时应允她们，一般只能在很长期间才有把握的事物。

这种戏言逗趣，本来只适用于妆台私室之间，似乎已提升为民族的通性：人们在内阁会议上调侃、在军队指挥部打趣、和外国来的大使戏

言。某些职业显得滑稽可笑的程度，恰好和从业者的一本正经的态度成比例：如果医生的服装不这样凄惨[1]，如果他在谈笑之间治死病人，他就不这样滑稽可笑了。[2]

一七一四年，莱比尔·安外鲁月十日，于巴黎。

[1] 那时法国医生浑身穿黑，与丧服的颜色同。

[2] 医生常常是法国文学中的讽刺对象之一，例如在莫里哀的喜剧中，医生常被奚落；又如现代作家于勒·罗曼的喜剧《克诺克》，也是以嘲笑医生为能事的。

信六十四 黑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尊贵的老爷，我处境棘手，不知如何向您陈述才好。后房情况混乱复杂，很是可怕。在你的那些妇人之间，战火弥漫着，您的阉奴们也四分五裂。人们听见的无非是牢骚、怨言、谴责。对于我的规劝，大家嗤之以鼻：在这放纵的时日，仿佛一切都是允许的，我在内院徒拥虚名而已。

在您这群妇人之中，没有一个不根据自己的出身、美貌、财富、聪明以及您对她的宠爱，自矜为高人一等；没有一个不炫耀上述优点中的一部分，借以获得一切优待。我长期的忍耐无时无刻不在丧失，尽管忍耐，但还是不幸得罪了她们全体；我的谨慎，甚至我的殷勤（在我的职位上，这是一种很稀少很奇特的品质）都无济于事。

尊贵的老爷，您是否愿意我把这些混乱的原因对您揭发？原因整个在您心中，在您对她们温柔的照顾中。如果您不牵制我的手，如果您让我用惩罚的方式而不用规劝的方式，如果您自己不被她们的呻吟与眼泪软化，您叫她们到我面前来哭，我是决不会软化的。那么，我不久就会把她们雕琢成一定的尺寸，使她们适合于她们应当戴上的桎梏，并且使她们厌弃她们的不听劝诫、不受驾驭的脾气。

我年方十五，即被人从非洲内地——从我的祖国掳走。一起头我被卖给一个主人，家有二十多房妻妾。他从我的严肃和沉默寡言的外貌，判定我适合于后房内院的差使，于是命令别人，为了准备合适的条件，给我动了手术。初时非常难受，可是后来，这对我是一种幸运，因为我因此而接近主人的耳朵，接近主人的信任。我进了内院后房，那对于我是新的天地。带头的阉奴是我生平所见最严厉的人，他以绝对的权威在那里统治着。里边听不见有什么分裂与争吵，到处充满着深沉的寂静。所有妇女在同一时间就寝，一年四季都如此，并且在同一时间起床。她们轮流入浴，我们略一示意，她们立刻从浴池中出来。其余的时间，她

们几乎成天关在房间里。有一条规则就是使她们保持高度的清洁，我们必须非常小心而严格地让她们遵守这一规则，稍一拒绝服从，她们就要受到无情的惩罚。带头的阉奴说："我是奴隶，对的。可是得问是谁的奴隶。你们的主人，同时也是我的主人，我使用他给我的对付你们的权力。因为惩罚你们的是他，不是我，我无非把手借给他用而已。"那些妇人，如不奉召唤，决不进主人的房间。她们快乐地接受这恩惠，如得不到，也无怨言。至于我，在那平静的内院中，我是最微末的一名阉奴，而我在那里，比在你的后房，受到千倍的尊敬，虽然在这儿众人归我指挥。

那位总管认识了我的高才以后，眼光便注视到我这边。他在主人跟前提到我，说我是一个能按照他的看法工作的人，并且能接替他的职务。我非常年轻，他毫不介意。他相信我治事全神贯注，可以补救经验的不足。我如何对您讲呢？我在争取他的信任方面，进步如此之速，以致他不再存顾虑，即将他看守已如此之久的、那些可怕的处所的钥匙，交到我手中。在那位大师指教之下我学习了甚为不易的指挥艺术，我在毫不通融的治理原则之下培养我自己。在他指教之下，我研究了女人的心，他教我利用妇女的弱点，对于她们的高傲丝毫不要惊奇。我时常把她们引导到最高限度的服从，他见了颇为高兴。然后他不知不觉地使她们不那么受委屈，并且显出我自己也在屈服。可是，必须在那些时候看他的本领，那时他面对着濒于绝望的妇人们，一边是祈求，一边是责难。他忍受她们的眼泪，而丝毫无动于衷，并且这类胜利使他洋洋自得，他以满意的神气说："管理妇女就应当如此。她们为数众多，并不令我为难。我可以用同样的方式，领导我们伟大王上的全部妇人。主人如何能希望掌握住女人们的心，如果他忠诚的阉奴们不先制服她们的精神？"

他不但坚决，而且深刻。妇人们的思想和掩饰之处，他一目了然；她们造作的姿态，伪装的面孔都瞒不过他；她们所有最隐秘的行动，和最秘密的言语，他都知道；他利用这些妇人来了解另一些妇人，并且最琐碎的私房密语，他也很高兴给予报酬。由于妇人们不得到通知不得接近丈夫，阉奴愿意通知谁就通知谁，使主人的目光转移到阉奴选定那妇人身上去，而这选择是某一秘密被揭露的代价。 [1] 他说服了主人，让

他作这选择是顺理成章的事，借以给他更大的权威。尊贵的老爷，在一个我认为曾经是波斯最合乎规矩的后房中，治理之道，情况即如上述。

请让我放手做去，允许我设法使大家服从我。一星期的时间，足以在混乱之中重建秩序。你的光荣要求这样做，你的安全坚决要求这样做。

一七一四年，莱比尔·安外鲁月九日，于伊斯巴汗，你的内院。

[1] 一个妇人向阉奴揭发另一个妇人的隐秘，因此有功，阉奴就使她获得主人的恩泽。

信六十五 郁斯贝克寄伊斯巴汗他家后房的妇女

我听说后房秩序混乱，并且充满内部的分歧与争吵。我动身的时候，如何吩咐你们的？我不是说和平与和睦吗？你们当时满口应承。难道那是为了叫我上当的吗？

上当的将是你们，如果我接受总阉奴的劝告，如果我运用权威，强迫你们按照我的训诫所要求的方式生活。

我如不先试用所有其他方法，不会就用这些猛烈方法的。你们不愿意替我着想而去做的事，现在替你们自己着想，也应当那样做。

总阉奴有充分理由怨愤不平：他说你们对他毫无顾忌。你们如何能将这样的行为和你们卑微的身份相配合呢？我不在家，你们的品行不是交给他管的吗？这是一种神圣的财宝，而他是这财宝的保管人。可是，你们对他表示蔑视，这说明那些负责使你们按照荣誉的规律生活的人，对于你们倒是一种负担。

改变行径吧，我请求你们。务使下次我可以拒绝别人向我提的建议，而不采取不利于你们的自由与安宁的措施。

因为我愿意使你们忘记我是你们的主人，借此使我自己回想起来，我是你们的配偶。

一七一四年，舍尔邦月五日，于巴黎。

信六十六 黎伽寄×××

此间大家都非常关心科学，然而人们是否都很博学，我可不知道。某人以哲学家的身份怀疑一切，而以神学家的资格，却什么也不敢否定。这自相矛盾的人，对自己总是满意的，只要大家同意他有某些优点。

大多数法国人的狂病，在于自作聪明；而自作聪明的人的狂病，在于好著书立说。

可是，没有比这主意打得更糟的："自然"仿佛作了贤明布置，使人们的愚言愚行，只发生临时的作用，而书籍却把这些言行垂之永久。一个愚人，使得同时代的人感觉无聊可厌，他应当知足了。但他还要搅扰未来的族类，使他的愚言愚行战胜遗忘，虽然这遗忘和坟墓一样已能使他感到快乐。他要后代知道他曾经活在世上，而且要后代永远记得他是一个愚人。

在所有作家之中，最令我看不起的无过于编纂家。他们四面八方搜集别人著作中的破布碎片，拿来贴在自己的书中，好比庭园中的零碎草坪。他们毫不比印刷工人高明，工人们排列活字，配合在一起，造成一本书，贡献的只是手工。我愿大家尊敬原书。从那些书中摘引若干片段，把它们从原来的神坛上搬下来，使他们遭受不应得的蔑视，我觉得这是一种亵渎的行为。

一个人如果毫无新意可说，为什么不闭口守默呢？要这些重复的职务济什么事呢？"可是我要整理出一个新秩序来。""您是位能干的人，您到我藏书室中来，于是您把上边的书籍往下搬，把下边的往上搬。这是一件美丽的杰作！"

×××，关于这问题，我给你写了这些话，因为我正抛开一本使我非常生气的书，厚到好像把全宇宙的科学都包罗在内，可是把我弄得头涨脑裂而一无所获。

一七一四年，舍尔邦月八日，于巴黎。

信六十七 伊邦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此间到船三艘，而你信息杳然。难道你病了不成？难道你以引起我的惦念为乐事吗？

如果在这举目无亲的异域，你尚且不爱我，回到波斯国内，回到你家中，又将如何是好？但也许我错了：你很可爱，可以到处结交朋友。人心本无国界，到处可作公民。正直的心灵，如何能阻止自己结交朋友呢？我对你实说，我尊重旧日友谊，但也乐于处处缔结新交。

凡是我足迹所到的地方，无论天南地北，我的生活总是安排得像要在那儿过一辈子。对于有道德的人，我到处一样表示殷勤；对于不幸的人，我到处一样表示同情，或不如说到处一样表示爱怜；对于富贵而不昏聩的人，我到处一样表示重视。郁斯贝克，我的性格就是这样，无论到哪里，只要我碰见人，就选择其为朋友。

此地有一个拜火教徒[1]，他在我心中所占的位置，我想除你以外，没有更高的了，他本身就是正直精神的化身。一些特殊的原因迫使他隐居在这城中，依靠诚实的买卖，和他心爱的妻子度着平静的生活。他的一生充满慷慨好义的举动，虽然他不求闻达，而胸中的英雄气魄实远胜于最大的君主。

我对他谈到你已不下千次，将你的来信都给他看了，我发觉这使他高兴，因而我认为你有了一位素昧平生的友人。

下面是他的主要经历。虽然他在写这经历的时候感到腻烦，但是为了我的友谊，他不好意思拒绝，现在我把这些材料托付给你的友谊。

阿非理桐与阿丝达黛的故事

我出生于拜火教徒的民族，而我们的宗教可能是世上最古老的宗教。我非常不幸，因为还没有到明理的年龄，已经堕入情网：年方六岁，我已不能离开我姐姐而生活；我的眼睛，总是

恋恋不舍地注视着她；她若离开片刻，回来总发现我泪水汪汪；日复一日，我的爱情增长的程度，不下于我的岁数。我父亲见我钟情如此之深，甚为诧异，他本来很愿按照岗比斯 [2] 所创的拜火教古俗，将我姐弟二人，结成伉俪。但是，我族人民生活在伊斯兰教徒的枷锁之下，对伊斯兰教徒的恐惧，阻止我们去想这种神圣的婚姻，而我们的宗教，与其说允许这种婚姻，毋宁说是明令规定的，这是“自然”造成的结合，天真烂漫的形象。

我父亲，眼看顺着我的和他的倾向，必将惹起危祸，于是下了决心，要扑灭他以为正在发生的爱情火焰，但是火焰却已烧到最高程度。他借口旅行，挈我同往，将我姐姐托付一位亲戚照看，因为那时，我母弃养已有两年。那次分离，如何令人伤心欲绝，不必细表。总之我吻别我姐姐，她哭得像泪人儿一般，可是我没有掉泪，因为痛苦使我失去了知觉。我们到了德府里斯 [3] ，于是我父亲把我的教育托给一位亲戚，将我留在那儿，他自己回家去了。

过了若干时日，我得悉我父亲由某友举荐，将我姐姐送入国王的后宫，伺候某苏丹娜 [4] 。如果我得悉她死了，我想至多也不过震惊到那程度，因为，我从此没有和她再见面的希望。这还不算，她一入后宫，即成伊斯兰教徒，按照这宗教的成见，她此后只能用憎恶的眼光看我了。同时，我厌倦自己，厌倦生活，不能再在德府里斯活下去，于是回到伊斯巴汗。我看见父亲之后对他说的一些话，使他听了心酸：我责备他把女儿放在一个地方，使她一进去就不得不更改宗教信仰。我对他说：“你把上帝的忿怒和照耀着你的太阳的忿怒，都引到了你家人头上。既然你亵渎了你女儿的灵魂，而她的灵魂之纯洁实不下于元素 [5] ，所以你的行为比亵渎了元素更其严重。因此我将死于悲痛与相思之中。可是，但愿我的死亡是上帝使你感觉到的惟一责罚！”说完这些话，我出来了。接着有两年之久，我的经常生活，就是去观望后宫垣墙，设想我姐姐大概在什么地方，每天不下千次，甘冒杀身之险，因为太监们在那些可怕的处所巡逻。

到末后，我父去世了，而我姐姐伺候的那个苏丹娜，眼看我姐姐一天比一天美丽，生了嫉妒之心，就将我姐姐发嫁给一个热烈企求她的太监。通过这一办法，我姐姐出了后宫，和她那太监一起，在伊斯巴汗卜宅而居。

经过三个多月，我没有能和姐姐晤谈一次。那太监，比任何人更妒忌，用种种托词，迟迟不让我和姐姐见面。后来我终于进了他的内室，他让我们隔帘谈话。山猫的眼睛，也不见得能发现她，因她身上包着这么多的衣服和头巾面幕，我只能从说话的声音认出是她。和她相去咫尺，却又相隔天涯，我是多么激动！我竭力克制自己，因为旁边有人监视。至于她，我觉得她似乎掉了几滴眼泪。她的丈夫打算向我表示恶意的道歉，可是我把他当作最下贱的奴隶对付。当他发现我和我姐姐用一种他所不懂的语言交谈，他非常窘。我们用的是波斯古语，是我们的神圣语言。我对姐姐说：“怎么！姐姐，你放弃了我们祖先的宗教，是真的吗？我知道，进入后宫的时候，你必须表示信奉伊斯兰教。可是，请告诉我，你的心是否和你的口一样，同意抛弃那种准许我爱你的宗教？并且，你为谁抛弃这种对于我们十分值得珍惜的宗教呢？为了一个可鄙的人，这人身经腐刑，萎缩不全。他如果也算男子汉，定必是一切男子中最末一个！”我姐姐说：“我的弟弟，你所说的那个人是我的丈夫。尽管他在你眼中卑不足道，我必须尊敬他。我也将是一切女人中最末的一个，假如……”“啊！我的姐姐，”我对她说，“你是拜火族人，他不是你的配偶，也不可能是。如果你和我们祖先那样虔信，你只应当把他看作妖魔。”“唉！”她说，“那宗教对我显得多么辽远！我那时刚刚学会了一点教规，就不得不将它们付诸遗忘。你看，我用这种语言和你谈话，已不熟练了。我费尽所有的力量，才勉强达意。但是，你可以相信，关于我们童年的回忆，永远使我神往。自从那时以后，我只有虚假的快乐。过去的日子，我没有一天不想你。在我的婚姻中，你有很大的关系，连你自己也想不到；我决定接受这婚姻，只是为了希望和你重新见面。但是，这一次会面虽已使我付出了这么大的代价，还有更大的代价等着

我支付呢！我看你怒气冲冲，不能自制；我丈夫又生气又嫉妒，在那里浑身微颤。我下次不会再看见你了，这次无疑是我此生最后的一次。假如真的如此，弟弟，我的命也不会久长了。”说到此处，她泣不可抑，自己觉得支持不了，不能再谈下去，就和我分别，剩下我这个世界上最懊丧的人。

三四天后，我要求见我姐姐。那野蛮的太监，满心想要阻拦我。但是，这类丈夫对于自己的老婆，没有一般丈夫的权威。除此以外，他爱我姐姐，如醉如狂，她有要求，岂敢拒绝。我仍在原处会见她，她仍然披着那些帷幕，两个奴隶陪着她，这使我仍用我们的特殊语言。我对她说：“我的姐姐，我不能不在这丑恶的环境中会见你，这是什么道理？囚禁你的垣墙、这些门闩和栅栏、这些监视着你的该死的看守者，都使我忿怒欲狂。你如何丧失了你祖先所享受的甜蜜的自由？你的母亲，她是非常贞洁的，她给她的丈夫作为她德行的保障物，只是她的德行本身。他们生活得很幸福，彼此二人，相互信任，而且他们纯朴的生活习惯，对于他们是一种富源，比这所华丽的住宅中仿佛使你感觉津津有味的虚假光彩更珍贵千倍。在你丧失自己的宗教时，连你的自由、你的幸福以及替你们女性增光的那珍贵的平等，一齐丧失了。但是最不堪的在于，你是一个为人类所不齿的奴隶的奴隶，而不是他的妻（因为你不能够成为他的妻）。”“啊！我的弟弟，”她说，“请你尊敬我的丈夫，尊敬我信奉的宗教。根据这宗教，我听你说话、对你说话都是犯罪的。”“怎么！姐姐，”我气冲冲地说，“难道你把那宗教信以为真了？”“啊！”她说，“如果不是真的，对我多么有利！我为这宗教作了太大的牺牲，因此不能不相信它。如果我的怀疑……”说到这儿，她闭口不说了。“是的，姐姐，你的疑问，无论如何是很有根据的。这个宗教，令你在现世倒霉，又不给你留下对于彼岸的丝毫希望，你对它还期待什么？你想一想，我们的宗教是世上最古老的宗教，它一直在波斯繁荣，并且除了波斯帝国，别无根源，它的开始已茫然无考。伊斯兰教来到此地，无非事出偶然。这一教派并不是用说服方式，在波斯建立根基，而是用的征服方式。如果我们原来的君王不曾如此软弱，你还可以看见古代博士 [6] 的礼拜。如你置身于旷古的世纪，一切都会对你说博士之道，丝毫没有伊斯兰教的痕迹，伊斯兰教晚兴几千年，那时还没有达到童年时代。”“可是，”她说，“即使我的宗教比你的宗教创立得晚一些，但是因为它崇拜的只是一个上帝，至少它更纯洁些。不像你们，还崇拜太阳、星星、火，甚至所有的元素。”“姐姐，我看你跟伊斯兰教徒学会了诽谤我们的神圣宗教。我们既不崇拜星辰，也不崇拜元素，我们祖先从未崇拜过这些，他们从未给这一切建庙立祠，从未给这一切供奉牺牲。他们仅仅对这些致以宗教的崇拜，然而是低级形式的崇拜，作为神的种种显示与创造而崇拜这一切。我的姐姐，看在照耀着我们的上帝的分上，请你收下这本我给你带来的书，这是我们的立法者琐罗亚斯德 [7] 的书。请排除偏见，读这本书。读时光明照耀你，请你从心里接受光明。请回想你的祖先，他们在神圣的巴尔克 [8] 城中，尊崇太阳如此之久。最后，请你回想到我，我不希望得到别的安息、别的幸运与生活，除非你肯转变。”我和她告别时，情绪很激动。我让她独自一人，去决定我平生最重大的事情。

两天以后，我又跑去见她。我先一言不发，在静默中，我等待着她判决我的生死。她对我说：“你被爱了，我的弟弟，而且被一个拜火族女子所爱。我斗争了很久。可是，众位神祇，爱情真能战胜困难！现在我是多么轻松！我再也不怕过分地爱你了。我可以不必用任何界碑，来限制我的爱情。即便过火，亦属正当。啊！这是多么适合我的心情！可是你，你既然会粉碎束缚我精神的锁链，几时才来粉碎束缚在我手上的锁链呢？从这时起，我把自己交给你了。你要迅速接受我，用这一行动，来证明我对于你是一件多么珍贵的礼品。我的弟弟，我第一次能拥抱你时，我想会晕倒在你怀中。”我听了这话所感到的快乐，决难形容尽致：我自以为并且在实际上我确乎发现，在一瞬间，我成了世界上最幸福的人。我发现我活了二十五年，期间所产生的愿望几乎都满足了，而过去使我活得如此艰辛的种种悲痛一齐消除了。但是，对于这些甜蜜

的感觉稍稍习惯以后，我觉得我的幸福还没有像我在骤然间所设想的那么近在眼前，虽然我已克服了最大的困难。我还必须使守卫者措手不及。我不敢将我生命的秘密告诉别人。我只有我姐姐一个亲人，姐姐也只有我。万一事败，我有死于锥刑 [9] 之险。但是，我认为事若不成，对于我已经是最残酷的刑罚。我们两人约定，她派人来向我要父亲遗留给她的一座时钟，我在钟内隐藏锉刀一柄，用以锯断当街某窗上的铁栏；还放一条百结绳梯，以便从窗口下来。从此我不再去访她，只是夜夜到窗下去等她按计行事。我熬了十五个整夜，谁也没有等着，因为她没有找到恰当的时机。最后到了第十六夜，我听见锉刀的响声。锉刀的工作时常间断，在间断的时候，我的恐惧是无法表达的。这样工作了一小时以后，我看见她在系绳了。她沿绳下坠，倒入我怀中。我再也不怕危险了，我停在那里，久久不动。我领她到了城外，那儿预先准备好一匹马。我把她安顿在马后身上，挨着我的背，于是用想象得到的最高速度，赶快离开这可能对于我们是极悲惨的地方。天明以前，我们到了一个拜火族人家中，这人隐居在某一荒僻处所，依靠双手劳动的成果，度着清苦的生活。我们并不认为留在他家是合适的，于是遵照他的劝告，我们进入一座茂密的树林，躲入一株老橡树的空穴中，直到我们的遁逃所引起的喧扰渐渐平息下去。我们两人住在这偏僻地方，旁无见证，不断地互诉衷情，我们要永远相爱，一边等待机缘，请一位拜火教教士，按照我们圣书上的规定，给我们主持婚仪。我对她说："我的姐姐，我们的结合是何等神圣，'自然'先已将我们结合在一起。而我们的神圣法规，还要令我们结合一次。"终于来了一位教士，他平静了我们迫不及待的爱情。在一个农人家中，他主持全部婚仪。他给我们祝福，并且千百次地预祝我们，能有古斯达博的健壮，和霍罗拉司博 [10] 的圣洁。不久以后，我们离开了波斯，因为在那里我们得不到安全。我们隐藏在格鲁吉亚，在那儿生活了一年，两人互相爱悦，一天比一天热烈。但是，因我旅囊将罄，又因我怕贫困的生活会连累姐姐，我自己倒不怕，于是和她告别，去向亲戚们求告。临别依依难舍，也是从来没有过的。但是我这番旅行，不但徒劳跋涉，并且非常可悲。因为，一方面，我家的财产已经全部充公；另一方面，亲戚都无力资助。我所得到的钱，仅够回去的路费。但是，说来何等失望！我找不着姐姐了。我到达前几天，一帮鞑靼人侵入我姐姐所在的城中，见我姐姐貌美，把她掳走，卖给动身去土耳其的一帮犹太人，只剩下一个小女孩，那是我姐姐在几个月以前生的。我跟着犹太人的踪迹找去，在二三十里以外，我追上他们。我的祈求与眼泪，统归无效。那帮犹太人始终要索三十刀曼 [11] ，决不肯少要一刀曼。我向众人设法，向土耳其教士和基督教士恳求保护，最后去和一个亚美尼亚商人商量，把我的女儿，连我自身，以三十五刀曼的代价一起卖了给他。我去找那些犹太人，给他们三十刀曼，把余剩的五刀曼拿去给我姐姐。在那以前，我一直没有看见她。我对她说："你自由了，姐姐，我现在可以抱吻你了。这儿是我给你带来的五刀曼。我很遗憾，别人不肯出更高的代价将我收买。""怎么！"她说，"你把自己卖了？""是的，"我回答。"啊！不幸的人，你干的是什么事？难道我还不够命苦，还用得着你费心来增加我的磨难？过去因为你是自由的，使我得到宽慰，现在你成了奴隶，这一下要把我送进坟墓。啊！我的弟弟，你的爱情何等残酷！我的女儿呢？我怎么也看不见她了？""我把她也卖掉了，"我对她说。我们两人，相对饮泣，连再说一句话的力气都没有。最后，我去见我主人，我姐姐几乎和我同时到达。她跪倒在主人面前，说："我请求为奴，就像别人求你赐赏自由一样。收留我吧。你可把我出卖，卖得比我丈夫更贵。"于是我们两人之间发生一场争执，我的主人看了也不能不掉眼泪。我姐姐说："不幸的人！你以为我能损害你的自由，因而恢复我自己的自由吗？大人，你看我们这两个苦命人，如果你把我们拆散，我们一定活不成了。我把自己交给你，你付我钱吧。也许这笔钱，以及我的服役，有一天，能从你那里获得我所不敢要求的事。千万不要将我们拆散，这是对你有利的。你要相信，我的生死之权，操在我自己手里。"那亚美尼亚人是个善良的人，我们的不幸使他感动。"你们二人都给我服役，要忠实，要热诚，那么我答应你们，一年之后，还给你们自由。我看你们二人，谁也不应遭受奴役的不幸。等你们恢复自由以后，如果你们获得应得的幸福，如果你们交好运，我准知道你们会赔偿我的损失。"我们

两人吻了他的膝盖，跟他走上旅途。在奴仆的杂役中，我二人互相帮助。每逢我能替我姐姐代做她分内的事，我就不胜愉快。

到了年终，主人果然守信，释放了我们。我们回到德府里斯城。我在那儿遇到先父旧友某君，他在城中行医，颇受欢迎。他借给我若干银钱，用来经营商业。后来因某些业务关系，我到了士麦那，就在此地安了家。我在此地生活已有六年，交往的人们和善可爱，举世无匹；我家中也和睦团结。我这境况，就拿世界各国君主的地位来交换，我也不肯。我运气相当好，居然找到了那亚美尼亚商人，我对他是感恩不尽的，我给了他若干重大的帮助，作为报答。

一七一四年，主马达·阿赫鲁月二十七日，于士麦那。

[1] 拜火教即后文所提的琐罗亚斯德教。拜火教认为火是光明、善的代表。公元三至七世纪成为波斯萨珊王朝的国教。七世纪阿拉伯人征服波斯后，随着伊斯兰教的传播，该教在波斯本土逐渐衰落，其中一部分教徒因不愿改宗其他信仰，向印度西海岸迁移，在南亚次大陆得到发展。中国史称拜火教为“祆教”。

[2] 岗比斯，古代波斯的君主（公元前六世纪），传说他创立了兄弟姊妹间的婚姻制度。

[3] 德府里斯，即第比利斯，今为格鲁吉亚首都。

[4] “苏丹”即君王之意，“苏丹娜”是后妃。

[5] 指造成宇宙的主要元素，例如按古希腊哲人说法，元素有水、火、土、空气四类。

[6] 博士，古代有学问和道德的人，同时也是宗教与政治上的领袖，实际上是一种“贤君”，今按基督教《圣经》译为“博士”，与现代大学中的博士学位，意义完全不同。

[7] 波斯古代的“博士”，往往是天文家兼星相家，他们的祖师是琐罗亚斯德。

[8] 传说此城为琐罗亚斯德教派之发源地，今为阿富汗境内城市。

[9] 即“坐锥”，酷刑的一种，以尖锥形的木棍通入犯人的肛门。

[10] 古斯达博是波斯古代的国王，与前面提到的琐罗亚斯德同时，并且据说是他的教徒。霍罗拉司博是琐罗亚斯德的朝代名。

[11] 波斯钱币名。据法文原书的注解，每一刀曼约值二十三枚金法郎。总之是值价相当大的货币单位。

信六十八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前些天，我到一个穿袍人[1]的家中去吃饭，他曾经邀请了我好几次。谈了许多事物之后，我对他说：“先生，我觉得你的职业十分艰苦。”“艰苦的程度，并不如你所想象那样深，”他回答，“按照我们的方式，从事此业，不过儿戏而已。”“但是，你这话是什么意思？难道你脑中不是充满别人的事务吗？难道你不是经常为毫无趣味的事忙碌吗？”“你说得对，这些事毫无趣味，因为我们对此兴趣极微。也就因此，这行业并不像你所说那么劳累。”我看见他对待这事，态度这般洒脱，就继续对他说：“先生，我还没有看见你的工作室。”“我相信你没有见过，因为我根本没有工作室。当我买到这一职务时，[2]我需要付一笔款。我卖掉了我的藏书，买我书的书贾，在为数浩繁的卷帙中，只给我留下一本书：我的账本。并不是说我可惜这些书，我们这些法官，不必以无用的学识来填满自己。所有这些法律书籍对我们有何用处？几乎一切案情都以假设为基础，并且出乎常规。”我对他说：“但是，先生，案情出乎常规，是否是你们造成的呢？因为，总而言之，世界各国人民的法律，如果不能实践，何必多此一举？并且，如果不懂法律，如何能执行法律？”那法官又说：“倘如你了解法院情况，你就不会这样说话了。我们有活的书籍，就是那些律师。他们为我们操劳，并且自任为我们的教导。”“有时他们不也自任为你们的欺骗者吗？”我这样回道，“你们很应当保证自己不受他们的伏击，他们手执武器，攻打你们的公正态度。最好你们自己也有武器，保卫你们的公正态度；最好你们不用身穿单薄衣裳，和那些武装到牙齿的人混战成一团。”

一七一四年，舍尔邦月十三日，于巴黎。

[1] 即法官之流。

[2] 在作者的时代，法官职位是世袭的。如不愿干下去，可以公开出卖。

信六十九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我成了比以前更甚的玄学家，你绝想象不到，然而事实是如此。而且，等你领教了我的哲学泛滥到下面的那种地步以后，你会深信不疑。

最明达的哲人，关于上帝的性质加以思考之后，说上帝是至高无上的完善。但是他们极度滥用了这一意念，因为他们列举人间一切可能的和意想得到的完善之点，加在“神”这个观念上，却没有想到这些特点，常常互相抵触，并且它们不能存在于同一对象上而不互相破坏。

西方的诗人们说，有一位画家[1]，因为要画美神的肖像，集合了最美丽的希腊女子，采取各人身上最悦目的部分，画成一个整体，他相信这就和最美丽的女神相像了。假如有人从而得一结论，说那女神头发既黄且黑，眼眸既黑且蓝，性格又温柔又骄傲，那人势必为大家所嗤笑。

上帝常常缺乏某种完善，而这种完善，可能给他造成很大的缺陷。然而上帝除了由于他自己的限制，决不受其他限制，他就是他自己的必要性。因此，尽管上帝万能，也不能毁弃诺言，不能欺骗世人。甚至上帝常常无能为力的也许不是他本身，而是有关的事物。他之所以不能改变事物的本质，原因在此。

也就因此，在我们的博士[2]之中，有几个敢于否认上帝的无穷预见，他们的基本理由是：上帝的预见，和他的正义是两不相容的。

不管此种想法有多冒失，玄学家们却能轻易理解它。按照他们的说法，某些依靠自由原因来决定的事物是上帝不可能预见的。因为，还没有发生的事物根本就没有，因此之故，无法认识。因为“无”之为物，毫无特点，故不能窥见。他们认为，上帝不能在某一毫不存在的意志上有所辨认；也不能在一个灵魂中，看出某一并不存在于彼处的事物。因为，在事物被决定前，决定它的那一行动并不存在于它本身。

灵魂自己动手作出决定。然而在某些场合，灵魂是如此犹豫不决，甚至连在哪一方面决定自己都不知道。甚至有时，为了运用其自由，灵魂始作决定。由于这样，上帝不能预见这一决定，无论在灵魂的行动上，或在事物加于灵魂的行动上。

上帝如何能预见这些依靠自由原因决定的事物呢？他至多能通过两种方式去预见它们：用揣测，而这是与无穷预见相矛盾的；或者作为某一原因所产生的结果而加以预见，但这更为矛盾，因为如此则灵魂的自由成为一种假设，而在事实上，灵魂将并不比一枚台球更自由，台球只能在别的球碰上它时才能自由活动。

但是你勿以为这些博士企图局限上帝的知识。上帝随兴所至，支配造物，所以他想认识什么，就认识什么。不过，虽然他洞烛一切，却不经常运用这一机能，平常他总把行动与不行动的机能让造物自己掌握，为了将功过之机能亦给予万物。在这时候，上帝放弃了他支配造物、决定造物的权利。但是，他想知道什么总能知道，因为他只要愿意这事物按照他的看法而发生，只要依照他的意志决定万物就行。就是如此，上帝从纯粹可能的事物中，得知某种事物必然要发生，一边用他的命令固定各人精神上将作的决定，同时褫夺他所给予他们的行动与不行动的力量。

如果对这超乎一切譬喻的事物，能用一个譬喻来说明，那么可以这样说：有一君主，不知道他的大使在某一重要事务上将做些什么；如果他愿意知道，他只要命令大使，按照某一方式行事，那么他准知道，事情将按照他的计划进行。

仿佛《古兰经》和犹太人的经典中，不断反对绝对预见的教条。那些经典中，上帝到处出现时，好像不愿意知道各人精神上将作什么决定；并且，似乎这是摩西教给人们的第一条真理。

上帝将亚当安置在地上乐园中，条件是亚当不吃某一种果子。可是，一个人假如知道各人灵魂将作何种决定，还能在他的恩惠上附加条件吗？这也就是像某人先知道巴格达陷落，却对另一人说：“如果巴格达没有陷落，我给你一百刀曼。”这岂不是开恶玩笑吗？

亲爱的磊迭，为什么谈这许多哲学呢？上帝高高在上，我们连他的云霞都看不见。我们只在他的教条中认识了他。上帝是广大无边、精灵智敏、无穷无尽的。但愿上帝的伟大使我们重新认识自己的渺小。永远卑微自居，就是永远敬仰上帝。

一七一四年，舍尔邦月最后一日，于巴黎。

[1] 指公元前五世纪古希腊画家绶克西斯。

[2] 指玄学博士。

信七十 塞丽丝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你所爱的索立曼，因为不久前受了侮辱，正在怨愤失望中。有一个年轻的冒失鬼，名叫苏非斯，三个月以来，追求索立曼的女儿为妻。有几个女人，曾经见过童年时代的索立曼女儿。根据她们的叙述与绘像，苏非斯似乎满意于那姑娘的容貌。妆奁协议既定，其他一切也都顺利无阻。昨天，在第一部分仪式完毕后，那姑娘骑马出门，跟着一个阉奴；并且按照习俗，她从头到脚，遮蔽得一丝不露。可是，等她到了新郎家的大门口，新郎叫人把门关起来，并且发誓，如果不给增加妆奁，他决不接纳新娘。男女双方的亲长，为了调解，都赶到了。索立曼抗拒了半天之后，同意送给女婿一件小小的礼物。于是婚礼得以完成，人们使用相当的暴力，把那姑娘引导到床上。但是在一小时之后，那冒失鬼怒气冲冲地起床，给女人的面部造成刀伤数处，声称她原已不是处女，就把她送回父家去了。索立曼受到这种侮辱，是人们所能遭受的最大打击。有些人认为那姑娘是无罪的。做父亲真不幸，因为有受此种侮辱之险。万一我女儿受到同样待遇，我想我会悲痛而死。

再见。

一七一四年，主马达·巫拉月[1]九日，于法蒂玛内院。

[1] 回历五月。

信七十一 郁斯贝克寄塞丽丝

我替索立曼抱不平，尤其因为这灾难是没有救药的，而且他女婿无非在钻法律的空子。我觉得这条法律十分狠心，它将一家人的荣誉，供一个疯子任性摆布。人们说，了解真况，掌握实据，但这也是徒然，因为我们的医生有不可驳斥的理由，说明这些证据并无把握。甚至连基督徒，也把这些证据看作空中楼阁，虽然在他们古代立法者 [1] 的经籍中有明文规定。

听说你教育你的女儿非常仔细，我很高兴。愿上帝使她丈夫觉得她和法蒂玛 [2] 一样美丽、纯洁。但愿有十个阉奴看守着她；但愿她出嫁以后，成为夫家后房的光荣与点缀；但愿她头上只有金碧辉煌的房顶，脚下只踩华丽无比的地毯；并且，作为最高的预祝，但愿我的眼睛看见她充满光荣！

一七一四年，沙瓦鲁月五日，于巴黎。

[1] 指摩西。下句所说的经文，指《旧约·申命记》中第二十二节。

[2] 法蒂玛，穆罕默德之女、阿里之妻。

信七十二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日前，我在某交际场所看见一个非常自满的人。顷刻之间，他解决了三个道德问题，四个历史问题，以及五个物理学上的问题。我从未见过如此渊博的决断家：他的精神，从不被一丝疑云所阻断。大家放开科学，谈论时事新闻，他就解决关于时事新闻的问题。我存心难他，就这样想："必须把我自己放在我最擅长的方面，就拿我国来做藏身处吧。"我和他谈波斯。但是，我刚刚对他说了四个字，他已表示了两次反对的意见，他的意见是以达维尼埃[1]与夏丹[2]的权威为基础的。"啊！善良的上帝！"我心里想，"这是什么样的人呢？不久他连伊斯巴汗的大街小巷都要比我熟悉了！"我立刻就决定了我的态度：我不说话了，让他去说，他还在那里评断呢。

一七一五年，助勒·盖尔德月八日，于巴黎。

[1] 达维尼埃（1605—1689），法国商人，曾在近东经商四十年。老年时以其旅中见闻，编为《游记六种》，所到之处包括土耳其、波斯、印度等国家。

[2] 夏丹（1643—1713），旅行情况与达维尼埃相似，一六八六年他的游记《巴黎伊斯巴汗旅行记》在伦敦初次出版，《波斯人信札》的作者取材于这游记之处甚多。

信七十三 黎伽寄×××

我听说有一种公堂，名为法兰西学院[1]。世界上没有一个公堂，比这公堂更不受人尊敬。因为，据说这公堂一有所决定，人民立刻破坏它的法令，而且强迫它接受某些成规，使它不得不遵守。[2]

前些时候，这公堂为了奠定它的权威，颁布了一部法典，表示它的判断。这一个多父之子，几乎一生下来就成了老人；而且，虽然他是合法的，另外有一个私生子，比他早出世，在他产生时，几乎要把他窒息而死。[3]

这公堂的成员，除了喋喋不休，没有别的职务，在他们永恒的饶舌中，自然而然地有颂赞。一等到他们明白了其中的秘密，[4] 颂赞就成为一种热狂，而且永不离开他们。

这团体有四十个脑袋，每个脑袋都充满辞藻、比喻、对比；这许多嘴，说话时都用惊叹句；耳朵永远愿意受到节拍与和谐的刺激。至于眼睛，根本提不到：好像这团体是为说话，而不是为观看而存在的。它站立得一点不稳，因为时间是它的灾难，随时摇撼它，毁坏它所做的一切。从前有人说，它的手是贪婪的。关于这点，我不对你讲什么，让那些比我更内行的人来断定。

上述种种，都是我们在波斯看不见的事物。我们的精神毫不倾向于这种古怪的机构，我们总是在我们朴质的习俗中、天真的方式中找寻自然。

一七一五年，助勒·希哲月二十七日，于巴黎。

[1] 法兰西学院，创立于一六三五年，院士四十人，终身制，俗称“四十位不朽之士”。经常性的工作是讨论法语语法与字典。一切语法与词汇上的问题，一经学院决定并加公布之后，全国应当奉为正鹄。但实际上并不然。这封信是讽刺法兰西学院的：除暴露院士互相吹捧的丑态以外，还指出学院工作之不切实际。

[2] 法兰西学院所作的语言问题上的各种决定往往脱离实际，因此人民在日常语言上，不能遵守学院的规定。相反，在实用语言中某些倾向与演变，一成了群众性的习惯与成规以后，就

迫使院士们在讨论语法与词汇时不得不考虑采取。

[3] 指《学院语法》。此“法典”经常在学院中讨论，每隔若干年再版一次。此处大概是指第一版。这本《学院语法》经学院长期讨论，颁布之后，已经赶不上社会生活的需要，所以说“一生下来就成了老人”。同时有一部私人编的《语法》，比较切合实际，更令《学院语法》减色。

[4] 每一个新被选中的院士，例应对于他所接替的“前人”发表一篇赞扬备至的演说。

信七十四 郁斯贝克寄黎伽

（寄×××）

前些天，一个熟人对我说：“我答应过你，领你到巴黎的名门大宅中去露面，现在我带你到某大老爷家去，他是我们王国中最有代表性的人物之一。”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先生？是不是他比别人更有礼貌，更殷勤可亲？”“不，”他对我说。“啊！我明白了：他随时随地对于接近他的人表示他的优越。果真如此，我何必去呢？他自以为优越，我完全不理他，并且斥责他。”

可是我不得不去。于是我看见一个十分傲慢的矮小人物，他用不可一世的神气吸了一撮鼻烟，擤鼻子擤得如此用力，吐痰的神气如此冷淡，他抚摸他那些狗的样子，对于人简直是侮辱，以致我不倦地钦佩他。我想：“啊！善良的上帝！如果我在波斯朝廷上这样表现，那么我所表现的是一个大蠢瓜！”黎伽，对于每天到我们家中来对我们表示好感的人，加以百般琐碎的侮辱，势必天性十分恶劣，方至于此。那些来访的人很明白，我们比他们高一等。而且假如他们不明白，我们施恩加惠，使他们一天比一天明白这一点。既然不必再做什么足以令人起敬，我们应当不遗余力，使人觉得我们可爱，我们要和最卑微的人交谈。虽然我们在声势烜赫之中总不免生硬，但是要使他们觉得我们心软，使他们看见我们的心肠好，只有在这点上，我们是在他们之上，因为我们屈身照顾他们的需要。然而，在公开的礼节中，必须维持君主的尊严时，必须使外国人尊敬我们国家时，最后，在危险的情况下，必须鼓舞兵士时，我们就显出与平时的谦谦相差百倍的傲岸，我们脸上重新表现骄傲。于是，别人就认为，有时我们表现得相当好。

一七一五年，赛法尔月十日，于巴黎。

信七十五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我应当对你实说：我在基督教徒之间，没有看见他们像我们伊斯兰教徒一般，拿自己的宗教去向别人作强烈的说服。在他们之间，从说教到信仰，从信仰到坚信不疑，从坚信不疑到奉行教规，存在着很大的距离。对于他们，宗教与其说是神圣的问题，不如说是大家争执的题目：朝廷中人、行伍之士，甚至于妇女，群起反对教士，并且要求教士给他们证明他们自己决心不相信的事物。这并不因为他们的决定是经过理智思考的，也不因为他们抛弃信仰，事先费过心，辨别了此教的真伪。这是因为他们是一些叛逆者，他们在认识枷锁之前，先已感到这枷锁，并且加以反抗。因此，他们在信仰与反信仰中，同样地不坚决。他们生活在涨落不定的浪潮中，这浪潮不停地将他们推送到信仰的这一边，又将他们推送到不信仰的那一边。有一天，这些人之中的一个对我说："我相信灵魂不灭，但得看季节。我的意见绝对地取决于我的身体情况。按照我精神上有多少禽兽成分，按照我的胃纳增减，按照我呼吸的空气是纯是杂，按照我食用的肉类 [1] 是否易于消化，我就成为斯宾诺莎派，索西尼 [2] 派，天主教徒，虔诚或反教。医生站在我床边时，接受忏悔的教士觉得我易于摆布。我身体健康时，很知道如何阻挡宗教，不让它来使我痛苦；但是我生病时，就允许它来安慰我。当我对于一方面毫无希望时，宗教就出来，用它的诺言争取我；我很愿意把自己交给宗教，而死在希望那方面。 [3] "

很久以来，基督教君主们已经解放奴隶。因为他们说，基督教使众人平等。这一宗教行为对于他们非常有利，这倒是真的，因为他们借此削弱封建郡主们，把庶民从他们的权力之下拉过来。后来君主们征服了某些地方，他们认为在那些地方有奴隶，而这是于他们有利的；于是他们就允许贩奴与买奴，将从前使他们如此感动的宗教原则置之脑后。你叫我说什么？此时的真理，到了彼时成了错误。何以我们不与基督徒采取同样的行动呢？我们拒绝在气候很适宜的地方建立基地，进行轻而易

举的征服，只因那些地方，水不够纯洁，不能按照神圣的《古兰经》的原则沐浴[4]：我们真是质朴！

我感谢万能的上帝，他给我们派来了他的伟大先知阿里。我感谢他，因为我所宣扬的宗教，比一切人类的利益更可爱。这宗教从天上下降到人间，所以和天宇一般澄澈。

一七一五年，赛法尔月十三日，于巴黎。

[1] 在古法语中，“肉类”一词也广义地指一般食物。

[2] 索西尼（1525—1562），意大利的新教（基督教）提倡者。

[3] 上句所说的“毫无希望”是指人世的生活；这句所说的“死在希望那方面”，是指死后进“天堂”的希望。

[4] 伊斯兰教徒丝毫不打算占领威尼斯，因为在威尼斯找不到沐浴用的水。——作者注

信七十六 郁斯贝克寄友人伊邦

（寄士麦那）

在欧洲，对于自杀的人，法律制裁非常严厉，可以说是再一次将他们处死。人们毫不顾全自杀者的体面，将他们在街上拖来拖去[1]，羞辱他们，把他们的财产充公。

伊邦，我觉得这种法律是很不公道的。我受到痛苦、贫困、蔑视等沉重的压迫的时候，为什么别人不让我结束我的苦难，而残忍地剥夺了我自己手中的救药[2]？

这个社会我已经不愿参加，为什么还要我替它劳动呢？为什么要我遵守不得我同意而制订的公约呢？社会是建立在互利的基础上的，可是，社会对于我成了负担的时候，谁又能阻止我离弃社会呢？上天给我生命，这是一种恩惠。所以，生命已经不成其为恩惠时，我可以将它退还：因既不存，果亦当废。

假如我得不到丝毫作为庶民的利益，难道君主仍要我做他的庶民？本国的公民难道能要求这种不公平的处置：只愿他们有用，不管我灰心绝望？和一般的舍恩施惠者有所不同，上帝难道要罚我接受对于我已成了不堪的重压的恩惠？

我生活在法律之下，不得不顺从法律。但是，我已不在法律管束下生活，法律还能束缚我吗？

有人会说，这样你就扰乱天道神理。上帝将你的灵魂与肉体结合在一起，而你把它们分开。因此你违反神意，抗拒神旨。

这是什么意思呢？我更动了物质的变化，本来是一个圆球——运动最初的规律，也就是创造与保存[3]的规律使球成为圆形——我把它变为方形了，这就算扰乱天道神理吗？毫无疑义，并不如此。因为我无非运用我应得的权利；并且，在这意义上，我不妨随意扰乱自然，谁也不

能说我违抗天道。

我的灵魂和身体分开了以后，是否因此削弱了宇宙间的秩序和适当的安排？难道你认为这种新的组合[4]本身不够完美，并且不完全依赖于一般的规律？难道世界会因此遭受什么损失？上帝的功业会因此而减少了伟大性——或不如说减少了广大无边性吗？

难道你以为我的身体变为一枝麦穗、一条虫、一棵小草以后，就成了与大自然不很相称的、自然界的一件作品？我的灵魂脱离了尘世的一切以后，难道就不大高超了吗？

所有这意念，亲爱的伊邦，其来源无非我们骄傲自大。因为我们丝毫不感觉自己渺小；并且，即使我们渺小，我们也愿意成为宇宙间有价值、有地位而且是重要的东西。我们设想，如果把我们这样一个完美的存在物加以毁灭，简直是对于自然界的一种侮辱。我们不承认，世界上多一个人或少一个人——怎么说？——甚至把所有的人合在一起，一万万个像我们这样的地球，都不过是一粒微妙、纤细的原子。上帝的知识广大无边，因此他才看见这一粒原子。

一七一五年，赛法尔月十五日，于巴黎。

[1] 此处多半是指拖尸示众。

[2] 指自杀。

[3] 指生命的创造与保存。这一段意思说生之与死，无非是物质的变化，就如将圆的东西变成方的一样。

[4] 所谓“新的组合”，指人死之后物质所起的新变化。

信七十七 伊邦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亲爱的郁斯贝克，我觉得对于一个真正的伊斯兰教徒，拂逆的遭遇，与其说是一种惩罚，更不如说是一种威胁。我们用以挽救某些侮辱的日子，是珍贵的日子。繁华富贵的光阴，倒是应当缩短。一切的急躁有什么用，除非为了显出我想不依靠赐福的真主而得到幸福？因为真主本身即是幸福。

正因为一个生存物是由两个不同的生存物组织而成的，而保持团结的必要，更显然地标志出对于造物主的命令的顺从，因此人们得以创立宗教法规。正因这一保持团结的必要是人们行动的最好保障，因而创立了公民的法律。

一七一五年，赛法尔月最后一日，于威尼斯。

信七十八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兹抄寄某法国人从西班牙来函一件。我想你必定以先睹为快。

半年以来，我走遍西班牙和葡萄牙。我生活在这些人民之间，他们鄙视一切其他人民，只有对于法国人，他们特别有面子：他们干脆憎恨法国人。

态度庄重是这两个民族出色的特性。这种态度主要有两种表现方式：戴眼镜与蓄髭须。

眼镜显而易见地表示戴者精通科学、博览群书，到了这样的程度，以致连目力都减退了。于是任何架着眼镜或以眼镜为装饰的鼻子，毫无异议，可以被认为博学的鼻子。

至于髭须，它本身就令人肃然起敬，且不管有何后果。尽管如此，有时人们却从髭须上取得极大的功用，为了服务于君王，或为了国家的体面。例如在印度的某一个著名的葡萄牙将军[1]，就是很好的证明。因为，那将军在需要钱的时候，就剪下两撇髭须中的一撇，送给果阿[2]的居民，凭此抵押，要索两万皮斯托尔[3]。钱先借给了他，后来，他又神气十足地把那撇髭须收了回去。

人们很容易想到，像这样庄重与冷淡的民族一定是很自大的。西班牙与葡萄牙人果然很自大。他们的自大之感，通常以两件很了不起的事作基础。在欧洲大陆上的西班牙人与葡萄牙人，如果是他们所谓“老基督徒”——就是说，不是最近几世纪以来，被宗教法庭[4]劝服后才信基督教的那些人的后代——就觉得自己心肠非常之高贵。至于在印度的西班牙人与葡萄牙人，自鸣得意，亦不下于此。因为他们认为自己有无上的优越之处：他们是所谓“白皮肉人”。在我们大苏丹的后宫，从不曾有过一位苏丹娜，对于她自己的美貌，会比墨西哥某城中一个叉着手在门口闲坐、最老最丑的粗野汉子[5]，对他自己白里泛青的肤色，更为骄傲。身份如此之高的人，如此十全十美的造物，即使以全世界的财宝为酬劳，也是不肯劳动的，决不会用某种可鄙、机械的营生，损害他皮肤的尊荣与体面。

因为，必须知道，在西班牙如果一个人有某种优点，比如除上述种种优点而外，某人还有一点特长，他有一柄长剑，或者从他父亲那里学会了弹奏一张噪音聒耳的吉他琴，那么他就不劳动了。因为四体不勤，和他的体面很有关系。一个每天兀坐十小时的人，比一个只坐五小时的人，恰恰获得更多一倍的重视，因为贵族的尊荣是从太师椅子上得来的。

但是，这些不可战胜的劳动之敌，尽管表面装出某种哲学式的平静，他们心里都不平静，因为他们经常是嫉妒的。在情妇的窗下，怅惘欲绝，在这点上，他们是世界第一。任何西班牙人，如不伤风，就会不惜损坏名誉的风险而风流快活。

他们首先是信教虔诚，其次是嫉妒。他们决不把他们的妇女，送到浑身伤痕的军人或衰老的官员那里去冒险，可是把她们和垂着眼皮、不敢仰视的虔诚小教士，或扬眉张目、健壮的圣芳济派教士，关在一室。[6]

他们允许妇女袒胸露乳，出现在人前；但他们不愿意让人看见妇女的脚后跟，也不愿让人出其不意地看见她们踮着脚尖。

到处有人说，爱情的苛刻性是残酷的。对于西班牙人尤其如此：妇女们治愈他们相思的苦痛；可是妇女只使男子的苦痛有所变换而已，往往热情熄灭以后，留下长期的、不快的记忆。

他们有些琐碎的礼貌，如果在法国，这些礼貌将显得很不得当。例如：军官殴打士兵，必先请士兵允许；宗教法庭用火刑烧死犹太人，必向受刑者道歉。

未受火刑的西班牙人，似乎非常拥护宗教法庭，如果取消他们的宗教法庭，势必引起恶感。我只愿人们成立另一种宗教法庭，并非对付异教徒，而是对付那异端创始人。这些异端创始人认为某些修道院的微细实践，和七种圣仪 [7] 同样有效；他们崇拜一切他们尊敬的事物；他们虔信到这程度，以致他们只能很勉强地算作基督徒。

在西班牙人身上，你可以找到风趣与正常的人情，可是不要在他们的书籍中去寻找这些。拿他们的一个图书馆来看：这一边是小说，那一边是繁琐哲学。你也许会说，一切都集合在一起，门类全已经分好，而这是和人类理智作对的某一秘密的敌人所做的工作。

他们的书籍中只有一部是好的，那部书指出所有别的书籍之可笑 [8] 。

他们在新大陆有广阔无边的发现，而对于他们自己的大陆还不认识：在他们的河流上，还有某一码头未被发现 [9] ；在他们的山上，还有他们不认识的民族。

他们说，太阳从他们国土上升起来，又从他们国土上落下去。但是，应当加一句，太阳在它的行程上，所遇见的无非是荒芜的田野、整片的废墟。

郁斯贝克，如我能看到一个游历法国的西班牙人寄到马德里的信，我一定丝毫不生气：我相信那西班牙人一定会替西班牙大报其仇。对于一个冷淡而好思索的人，法国是何等广阔的活动之地！我设想他对巴黎的描写，将如此开始：

此间有屋一所，用来容纳疯人。一开头，有人以为这是城中最大的屋子。不然！杯水车薪，无济于事。毫无疑问，法国人既极不为邻邦所信任，就把若干疯人关在一所大宅中，以示宅外的人都不是疯子。

到此，我撇下我的西班牙人。

再见，亲爱的郁斯贝克。

一七一五年，赛法尔月十七日，于巴黎。

[1] 指让·德·卡斯特罗（1500—1548）。那时，印度的一部分被葡萄牙殖民者强占着，卡斯特罗曾任当地总督。

[2] 果阿，当时葡属印度的首府。

[3] 皮斯托尔，西班牙、意大利的一种古金币名。

[4] 宗教法庭，是天主教会借口审判异教徒，实际上是残酷地压迫人民的武器。审判过程往往是秘密的，被判为异端者，活活地被烧死。此制起源于十二世纪的意大利，后来遍及欧洲各国。而西班牙的“宗教法庭”杀人如麻，最为残酷。在法国，宗教法庭直到一八三四年始废止。

[5] 指下流无耻、粗暴凶狠的殖民者，种族歧视是这些“人”的思想武器之一。

[6] 丈夫不让妇女接触男子，哪怕是最无威胁的男子。但是，妇女与教士发生暧昧，丈夫却装聋作哑，因为他是虔诚教徒。

[7] 七种圣仪，为洗礼、结婚等。

[8] 指塞万提斯的小说《堂吉诃德》。这部名著当时是为了讽刺流行极广的无聊武侠小说而作的。

[9] 这里指西班牙萨拉曼加省荒僻山区的一小地名。

信七十九 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昨天有几个亚美尼亚人，携来西加西亚[1]年轻女奴一名，打算出售。我叫她进入内室，脱去衣服。然后我用裁判的目光审视她，越看她，越觉得她富于风韵。处女式的羞涩，仿佛想让那些富于风韵的地方躲过我的目光，我看她作了很大努力才勉强服从我。她赤身裸体，羞得满面通红。在我面前，尚且如此，我既无情欲足以伤害廉耻，在女性威力之下是可以兀然不动的；而且在最放肆的举动中，我的责任是谦逊，我只投射贞洁的视线，只引发无邪的思绪。

我一判定她足以当得起你的选择之后，立刻垂下眼皮，不敢正视，并将绯红大氅一件披在她身上，黄金指环一枚戴在她手上。于是我匍匐在她脚前，把她当作你心上的女王，加以赞美。我把钱给了亚美尼亚人，将那女子藏在远离众目之处。幸福的郁斯贝克！你后房佳丽，比东方所有的王宫更为丰富。你归来时，发现全波斯最魅人的事物，并将在你的后房里，看见光阴与恩宠逐渐损耗了原有的朱颜，而新的姿色却不断产生，那对你将是何等的乐趣！

一七一五年，莱比尔·安外鲁月一日，于法蒂玛后房。

[1] 北高加索地名，在前苏联境内。

信八十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亲爱的磊迭，我到欧洲以来，目击各国政府为数甚多。这与亚洲情况有所不同，亚洲政治规则到处如一。

我时常寻求，哪一个政府最符合理性。最完善的政府，我觉得似乎是能以较少的代价达到统治目的的政府。因此，能以最合乎众人的倾向与好尚的方式引导众人，乃是最完善的政府。

如果在温和的政府之下，人民的驯顺程度，不下于在严峻的政府之下，则前者更为可取，由于它更符合理性，而严峻是外来的因素。

亲爱的磊迭，你不妨相信，在刑罚多少偏于残酷的国家，并不使人因此而更服从法律。在刑罚较轻的国家，人们惧怕刑罚，也不下于刑罚残暴恶毒的国家。

无论政府温和或酷虐，惩罚总应当有程度之分，即按罪行大小，定惩罚轻重。人的想象，自然而然适合于所在国的习俗：八天监禁，或轻微罚款，对于一个生长在温和国家的欧洲人，其刺激的程度，不下于割去一条手臂对于一个亚洲人的威吓。某一程度的畏惧联系在某一程度的刑罚上，而各人按自己的方式，分别程度之轻重。一个法国人受了某种惩罚，声名扫地，懊丧欲绝。同样的惩罚施之于土耳其人，恐怕连一刻钟的睡眠都不会使他失去。

况且，我并未看见在土耳其、波斯和莫卧儿等国家，警察、司法与正义，比在荷兰与威尼斯等共和国，甚至比在英国，更好地被人遵守服从；我并未看见在土耳其等国，人们犯罪较少；也未看见那些地方的人被严刑重罚所慑服，因而比别处更遵守法律。

正相反，我在上述各国，看到某种非正义与滋扰的根源。

我甚至发现那里的君主，虽然本身就是法律，却比任何别处，更不

能主宰一切。

我见到：在这些严重的时刻，总有纷扰与骚动，那时谁也不是首领；而且，强暴的权威一被蔑视，谁也没有足够的余力使之复兴。

有罪不罚，逍遥法外，令人绝望的情况，肯定了纷扰与混乱，并使之扩大。

在这些国内，发生的并不是小小的叛乱，而且，怨言偶语与揭竿而起，两者之间，决无距离。

在那些地方，巨大的事故不必以巨大的原因作为准备。相反，小小的意外可以引起大大的革命，常常对于主持革命方面与忍受革命方面，均为出乎意料。

当土耳其皇帝奥斯曼[1]被废时，发难者事先谁也没有想到，他们不过恳求合法处理某一冤屈事件。从人群之中，偶然发出大家素不熟悉的呼声，穆斯达法[2]的名字被提出来了，于是穆斯达法突然成了皇帝。

一七一五年，莱比尔·安外鲁月二日，于巴黎。

[1] 这里指的是土耳其皇帝（苏丹）奥斯曼二世，公元一六一八年登基，一六二二年被废，旋即缢毙。

[2] 穆斯达法一世，奥斯曼帝国苏丹穆罕默德三世之子，一六一七年登位，旋即废黜，其侄奥斯曼二世继位。一六二二年，奥斯曼二世失位，穆斯达法复位；翌年再度被废，一六三九年被缢死。

信八十一 波斯驻莫斯科维亚[1]使臣纳拱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亲爱的郁斯贝克，世界各民族中，论争城略地，丰功伟绩无过于鞑靼民族。鞑靼族人为宇宙之真正统治者，所有其他各国人民似乎均为服役于鞑靼而生。鞑靼族为若干帝国之建立者，亦为若干帝国之毁灭者。在各时代，鞑靼在地球上留下了他威力的烙印；在各世纪，鞑靼族一直是各国的灾祸。

鞑靼人曾经两度征服中国，[2]目前还把中国屈服在他们号令之下。

他们统治着形成莫卧儿帝国的那些辽阔的地方。

他们坐在居鲁士[3]和古斯达博的宝座上，在波斯称王做主。他们征服过莫斯科维亚。在土耳其人的名义之下，他们在欧、亚、非三洲征服了无边无垠的土地，而统治了世界的这三部分。

谈到更古老的时代，颠覆罗马帝国的某些民族，也是出于鞑靼。

和成吉思汗的武功勋业相比，亚历山大的勋业算得了什么呢？

这个胜利的民族，所缺少的就是历史学家，没有人歌颂对于神奇事迹的回忆。

多少不朽的功勋被埋没在遗忘之中！多少帝国被他们建立了起来，而我们连根源都不知道！这黩武的民族，惟一操心的只是眼前的光荣，和在任何时代都能战胜的把握，所以毫不想到如何以过去勋业的记载，使后世知道他们曾经存在。

一七一五年，莱比尔·安外鲁月四日，于莫斯科。

[1] 古称莫斯科附近地区为莫斯科维亚，有时亦作全俄国的统称。

[2] 此处所谓鞑靼，是泛指蒙古、突厥（土耳其）、女真（满洲）等民族。所谓中国两度被鞑靼征服，是指元朝与清朝。作者作《波斯人信札》约在一七二○年，正当中国清代康熙年间。

[3] 居鲁士，波斯之建国者，公元前五五九年至五二九年在位。

信八十二 黎伽寄伊邦

（寄士麦那）

法国人虽然说话甚多，其中却有一种沉默寡言的教士，名为夏忒勒。据说他们入修道院时，先割掉舌头。大家非常希望，所有别的教士，把他们职业中用不着的东西，也这样割掉。

提起沉默寡言的人，就想到还有比这更古怪的人，而且他们有非常的才能。那就是说话多而毫无内容的人，他们能使会话趣味横生，继续两小时之久，但是你想揭露他们，摹仿他们，或记住他们所说的一个字，都不可能。

这类人受妇女们的崇拜，但是另有一些人比他们更受崇拜，那些人有天赋的可爱才能，善作及时的微笑，也就是随时微笑。他们具有这种风度：不论妇女们说什么，均加以愉快的赞许。

然而，当他们能于一切之中辨别微细，在最普通的事物中发现千种机巧之处，那么他们的机智可谓高到绝点。

我认识另一些人，善于把静止的东西引到谈话中去，让大家谈他们的锦绣衣衫、金黄的假发、鼻烟壶、手杖和手套。最好从街上就开始，叫人听见他们的马车声，和沉重地叩击的门锤声。这“前言”宣告了演说的全文，有时文章头一段做得好，随后的一套蠢话也就容易通得过去。因为那些话虽然很蠢，幸而说得比较晚，人们也就不计较了。

我向你保证：这些小小的才能，在我国不算回事，而在此地，谁要是有幸而掌握这套小本领，的确很有用；而一个通达情理的人，在他们面前反而黯然失色。

一七一五年，莱比尔·阿赫鲁月六日，于巴黎。

信八十三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亲爱的磊迭，假如有上帝，他必然不能不是正直的。因为，假如他不正直，就可能成为一切人[1]中最坏、最不完善的一个。

正义是确实存在于两件事物之间的恰当的关系。无论谁来考虑这种关系——上帝也好，天使也好，以至人也好——这种关系始终如一。

的确，人们并非永远看得见这种关系，往往甚至看见了还故意远而避之，而利益所在却永远人人眼明。正义发出呼声，但是人之七情纷纭错杂，正义的呼声很难听见。

人人都可能做非正义的事，因为这样做对他们有利，他们宁愿满足自己，不愿满足别人。一切举动均出于对自己的考虑，没有一个毫无所为的坏人。必定有一个理由决定一切，而这理由总不外乎利益。

但是，上帝决不可能做任何不义之事。既然假定上帝看得见正义，他就必然需要循正义之道而行。因为，上帝自给自足，不需要任何东西，如果他不图利益而违背正义，他将成为一切人中最恶劣的一个。

这样说来，就算没有上帝，我们也必须永远热爱正义。也就是说，努力和我们理想中最完美的人相像。而这最完美的人倘使真的存在，势必合乎正义。即使我们摆脱了宗教的枷锁，也不应当抛弃公平无私的约束。

磊迭，上述种种，使我想到正义是永恒的，丝毫不取决于人间的习俗。否则，这将成为可怕的真理，人人躲避它都来不及。

比我们更强的人，环绕在我们四周。他们可以千方百计来侵害我们，十有七八次，他们可以侵害我们而不受惩罚。幸而在这些人心中有一内在的原则[2]，这原则起战斗作用，对我们有益，使我们免受那些人的侵害行为；我们知道这点，心中何等泰然！

不然的话，我们难免经常提心吊胆，我们从别人面前走过，将如同在猛狮跟前经过一样，而我们的财产、荣誉和生命，亦将得不到片刻保障。

上述种种思想，使我对神学博士发生反感，他们将上帝描写为一个用强暴的手段施行权力的人；他们使上帝采取我们因为怕得罪他而不敢采取的方式；他们使上帝充满了缺点，而我们就因为有那些缺点而受上帝责罚；并且博士们意见矛盾，有时把上帝描写为坏人，有时说成嫉恶如仇、见恶必罚的人。

一个人检查自己时，发现他有正义的心，这对于自己是多么大的快慰！这一乐趣虽然是严肃的，也必然使人心旷神怡：他看见自己为人比没有正义的人高超得多，就和他看见自己高于猛虎熊罴一样。是的，磊迭，如果我有把握，能永远遵循我眼前的公平无私的大道前进，我将自信为天下第一人。

一七一五年，主马达·巫拉月一日，于巴黎。

[1] 广义的“人”，同时泛指一切生存物。

[2] 指正义。

信八十四 黎伽寄×××

昨天我在荣军院[1]。如果我是君主，我宁愿少打三次胜仗，而建立这样一座大厦。院中到处可以看出伟大君王的遗泽。我相信这是地球上最令人起敬的地方。

眼看这些为祖国作出牺牲的人，聚首一堂，这是何等壮观！保卫祖国是他们一致的企望，他们报国之心虽同，能力各有不同。引以为憾的是报国之心有余，报国之力不足。

有什么比这更可钦佩的呢！眼看这些残废的战士，退休在此，而又不得不遵守严格纪律，恍如大敌当前。他们在这如临大敌的气氛中，获得最后的满足，将他们的心智分用于宗教义务与军事义务两方面。

我愿将为国牺牲的烈士的姓名保存在庙堂之上，记入专册，作为光荣与高贵之源泉。

一七一五年，主马达·巫拉月十五日，于巴黎。

[1] 巴黎荣军院（残废军人供养院），法王路易十四根据先王路易十三的遗志，在一六七○至一六七四年间修建的。

信八十五 郁斯贝克寄米尔扎

（寄伊斯巴汗）

你知道，米尔扎，夏·苏莱曼 [1] 的某些大臣曾经立了计划，要强迫波斯境内的亚美尼亚人离开波斯王国，不然就得信奉伊斯兰教。按照他们的想法，在我们国内如果留有此种不忠于我教的人，波斯将永远被亵渎。

如果在这时际，盲目的虔诚被听信了，波斯的伟大就会被断送。

此事结果如何失败，人们不清楚。不论作此建议的人，不论否决此建议的人，大家都不认识这建议的后果。偶发的事件，起了理智与政策的作用，将波斯从极大危险中拯救出来，危险之大，可能甚于打了一次败仗，或失了两座城池。

人们原想排斥亚美尼亚人，打算一天之内就将国内所有商人以及几乎全体手艺工匠，一网打尽。我确信，伟大的夏·阿拔斯 [2] 宁愿斩掉双臂，也不愿在这样的命令上签名。并且，如果将他最勤勉的子民送给莫卧儿大帝或其他印度的君主们，他就认为割让了半壁江山。

我们那些热诚的伊斯兰教徒加于拜火教徒的迫害，使他们不得不成群结队逃往印度，致令波斯丧失了这一如此勤于耕种的民族，这民族曾用自己的劳动，独立战胜我们土地的贫瘠。

于是对于虔诚的人们，只差第二件事没有办：那就是摧毁我们的工业。通过这办法，国家势必不推自倒，而且在不能避免的牵连中和国家一齐倒塌的，还有人们本想使之繁荣的宗教。

如果应当作没有成见的理辩，米尔扎，我不知道在一国中有数种不同的宗教是否更好一些。

我们可以看到，生活在被宽容的宗教中的人，在平常情况下，比活在统治宗教中的人，对于祖国更有用些。因为，前者在社会上没有尊贵

的地位，他们不能以豪富阔绰来露头角，他们倾向于用劳动来取得财富，倾向于从事社会上最艰苦的职业。

况且，由于任何宗教都含有对社会有利的教训，最好任何宗教都热心地被遵奉。可是，什么东西比宗教的多种多样更能激发奉教的热忱呢？

竞争者之间是最不互相原谅的。嫉妒之心影响到个别的信徒：各人战战兢兢，惟恐一举一动有辱本宗，而令异宗得以鄙视本宗，并对本宗作毫不宽恕的检举。

所以人们一直注意到这一点：将一个新的宗派引入国内，纠正旧有宗派的种种过分之处，这是最有把握的方法。

人们徒然说，在一国内容忍几种宗教，对于君主不利。若全世界的教派齐集一国，对于君主将毫无损害，因为没有一个教派不主张服从，不倡导驯顺。

我承认各国历史充满着宗派战争。但是，其中有一点十分值得警惕：宗教战争之所以发生，并非由于宗教派别繁多，而是由于不宽容精神，这种精神鼓动着自以为居统治地位的那一种宗教。犹太人从埃及人那里学来的就是这种劝教热，这热狂像流行于民间的传染病一样，从犹太人身上传染给伊斯兰教徒与基督教徒。这令人晕眩的精神之发展，只能看作人类理智的完全抹煞。

因为，归根结底，即使引起别人良心痛苦，并不算不人道；即使不至于发生在这方面可能萌芽的千种不良效果之任何一种，也必须是疯子，才这样强迫别人改信宗教。要想叫我更换宗教的人，毫无疑问，他自己决不更换自己的宗教，即使别人强逼他。因此，他觉得奇怪的正是我不愿意做一件他自己也不愿做的事，哪怕以全世界和他交换，他也不干。[3]

一七一五年，主马达·巫拉月二十五日，于巴黎。

[1] 夏·苏莱曼，土耳其奥斯曼帝国苏丹，一六六六年至一六九四年在位。

[2] 夏·阿拔斯，即伊朗萨非王朝中兴的君主阿拔斯一世（1571—1629），号称大王，一五八七年至一六二九年在位。

[3] 在这封重要的信中，作者再次申述他的宗教上的“宽容主义”：各种宗教和平共处，互不干涉，互相尊敬。同时，这封信直接影射《南特敕令》之废止。《南特敕令》是法国历史上贤明的君主亨利四世（作者在信中以夏·阿拔斯影射亨利四世）在一五九八年颁布的，它准许新教在法国合法传布，因而结束了长期的宗教战争，对于人民非常有利。一六八五年，法王路易十四受了旧教（天主教）的影响，宣布废除《南特敕令》，重又开始了旧教对新教的迫害；当时大批新教徒逃亡到国外去，其中有许多手艺工匠、企业经营者，法国工商业一时受了明显的损害。

信八十六 黎伽寄×××

此地的家庭仿佛都是无为而治的。丈夫之于妻子，只有微小的权力；父之于子女，主人之于奴婢，也都一样。他们一切纠纷都可以诉诸法庭。但是你可以深信，法庭永远反对嫉妒的丈夫、阴郁的父亲和苛刻的主人。

日前我到执行司法的地方去。到达以前，必须从无数年轻女商贩的刀枪之下经过，她们用骗人的嗓音向你呼喊。[1] 这场面开头令人发笑，可是一入大厅便觉阴森可怖。厅中可以见到的人物衣冠整肃，更甚于面色的庄严。最后，我们进入神圣的处所，许多家庭秘密都在那里暴露，最隐秘的行动亦在那里见诸天日。

在那里，一个平民身份的姑娘，前来诉述独守空闺过分长久，以致内心冲突，忧郁不宁，勉强忍痛支撑着。她对于自己的胜利，只有极其微小的自傲情绪，甚至她一直用马上可以发生的失节作为威胁。并且，为了使她父亲对她的需要不再茫然无知，她向众人诉说一切。

接着来了一个厚颜无耻的妇人，申述她如何羞辱了丈夫，[2] 并以此作为离异的理由。

以同样的“谦逊”态度，另一个妇人前来声称，她空有妻名，不享实惠，对这种生活厌倦已极。她公开了新婚之夕隐而不宣的神秘；她要求能干的专家加以检验，并要求法庭宣判，恢复她的处女之权。甚至有的妇女胆敢向丈夫挑战，向他们要求当众搏斗。[3] 在证人注视之下，这是很困难的。这种考验，无论对于经受考验的妇人，和考验失败的男子，都是不可磨灭的耻辱。

数不清的姑娘被人引诱或拐骗，使男子比他们的本来面目更显得恶劣。风化案件在这法庭上喧闹不休。在此地所听到的，无非愤怒的父亲、被糟蹋的姑娘、薄幸的情郎、忧愤的丈夫。

按照法庭上遵守的法律，结婚时所生的孩子，一概认为是丈夫所

生。丈夫即使有充分理由，不相信孩子是自己的，那也枉然，因为法律替他相信，免除他顾虑与查究的麻烦。

在这法庭上，表决时以多数为定，可是有人说，根据经验，表决时不如以少数为准。而且这是相当自然的：因为看事正确的脑筋为数极少，而大家都认为，看事不正确的脑筋却多至无穷。

一七一五年，主马达·阿赫鲁月一日，于巴黎。

[1] 当时巴黎的法院门前两廊开满小商店，往往审讯之声与叫卖声相混杂。

[2] 女人对丈夫不忠。

[3] 法国十六世纪，曾明令规定，遇有男方萎弱，不能人事，女方要求取消婚姻者，可由法庭指定证人，男女双方当场试验。后因此法流弊甚多，乃于一六七七年取消。作者提到的可能是旧事，不一定真正是一七一五年的情况。

信八十七 黎伽寄×××

人们说，人是社交的动物。在这基础上，我觉得法国人比任何人更合乎人的标准。法国人是最好不过的人，因为他们似乎是专门为社交而生的。

但是我注意到，在法国人之中，有些人不仅善于社交，而且他们本身就是包罗万象的社会。他们分身到各个角落中去，顷刻之间，他们使城中各区都充满了人。一百个这样的人比两千公民更显得热闹，在外国人眼里，他们可以挽救瘟疫或饥荒所造成的损失。在学校里，人们问，一个物体是否可以同时在许多不同的地点存在？这些人本身就证明，哲学家们认为成问题的事是可能办到的。

他们永远是忙忙碌碌的，因为他们有一件要事：无论遇见什么人，他们一定要打听，到何处去，从何处来。

从他们头脑中，绝对不可能驱除这种想法：按照普通礼貌，每天必须分别访问群众，在大家会集场所，他们作了总的访问，这还不算在内。这种总的访问，由于路途太短，在他们的礼节规程中是一文不值的。

他们到各家去用门锤叩击，使门受的损失比狂风暴雨的侵蚀更甚。如果到各家门房去察看来客名单，可以看到他们的姓名每天都在名单上，用瑞士式的书法，写成千种不同的残缺形态。[1] 他们的日子，消磨在送葬行列中，在吊丧的客套或结婚的祝贺词中。每逢国王对某某臣子有所颁赏，必定连累他们花钱雇车，去向受赏者表示他们的欢欣。最后，他们感觉十分疲乏，于是回家休息，以便次日能够重新执行这种艰苦的职务。

昨天，他们之中有一个人积劳而死了。在他墓上，有人题了这样的铭文：“此地安息着一个生前从不曾得到安息的人。他曾经追随过五百三十队送葬行列。他曾经庆贺过两千六百八十名婴儿的诞生。他用永远不同的词句，祝贺友人们所得的年俸总数达到两百六十万法镑。他在城中

所走的路，总长九千六百斯大特[2]；他在乡间走过的路，总长三十六斯大特。他言谈多逸趣，平常准备好三百六十五篇现成的故事。此外，从年轻时候起，他从古书中摘录箴言警句一百十八条，生平逢有机会，即以此显耀。他终于弃世长逝，享年六十。过路人，我不说了，死者生平的作为和见闻，如何对你说得清？”

一七一五年，主马达·阿赫鲁月三日，于巴黎。

[1] 那时权贵豪富之家，往往雇用瑞士人看门；又因这种人文化不高，故登记来宾姓名常常写错。

[2] 斯大特，古希腊长度，约当600尺。

信八十八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自由与平等主宰着巴黎。门第身世，道德品行，甚至汗马功劳，无论何等辉煌，亦不能将一个混在碌碌庸众之间的人挽救出来。身份等级的妒忌，在巴黎是没人知道的。据说巴黎最了不起的人，乃是以最好的马匹驾车出行的人。

所谓大贵人，乃是一个能见到王上的人，他可以和大臣们说话，他有显贵的祖先，有债务与年俸。如果他能借此用忙碌的神气，或假装寻欢作乐，来掩饰闲散的生活，他就认为自己是世上最幸福的人。

在波斯，所谓权贵，只是因为君主使他们参加政府工作。在此地，有些人因门第身世而显贵，但他们并无信用。君主们有如巧匠，总是用最简单的机器制造物品。

法国人奉君恩如奉神明。大臣是大司祭，他用无数牺牲供此神明。在神明四侧的人并不穿白袍，[1] 他们有时供奉牺牲，有时将自身当作牺牲，他们自己和人民一起，尽忠于他们所崇拜的偶像。

一七一五年，主马达·阿赫鲁月九日，于巴黎。

[1] 古希腊神庙司祭向例穿白袍。

信八十九 郁斯贝克寄伊邦

（寄士麦那）

对于光荣的企求，和生物所同具的保全生命的本能，其间并无区别。能将自己的生命寄托在他人记忆中，生命仿佛就加长了一些。光荣是我们获得的新生命，其可珍可贵，实不下于天赋的生命。

但是，各人对生命的依恋程度不同，所以对于光荣的敏感程度也不一致。追求荣誉这种高贵的热情，固然永远铭刻在人心上，而想象力和教育的影响，使这种热情在一千个人心中有一千种不同的样子。

此种区别存在于人与人之间，而在民族与民族之间，区别更大。

在各国，对于光荣的追求，和人民的自由同增，亦与之同减。光荣绝不是奴役的伴侣，这是可以立为格言的。

日前有一通达情理的人对我说：

“从多方面说，吾人在法国比在波斯自由多了，所以在法国大家更爱光荣。这可喜的幻想可以使一个法国人欣然地并且富于风趣地去做一切。而你们的苏丹如果要命令子民做同样的事，必须将苦刑和报酬不断地放在他们眼前。

“所以在我们法国，君主监管市井细民的荣誉。他为了维护荣誉而设有可敬的法庭。荣誉是民族的神圣财宝，而且是君王不能据为己有的惟一财宝，因为他若据为己有，就不能不和他的利益相抵触。因此，如果一个臣子觉得君主用某种恩惠，或用稍带轻蔑的表示，损坏了他的荣誉，这臣子会立刻离开朝廷、职位和差役，退隐家中。

“法国军队和你们的军队的区别，在于你们的军队是由奴隶组成的，这自然是怯懦的。他们只能用对于刑罚的恐惧来克服对于死亡的恐惧；在他们的心灵上产生一种新的恐怖，而使他们变得愚蠢。不像法国兵那样，以极大的乐趣到枪林弹雨中去，而以比恐惧更高的满足排除恐惧。

“然而，荣誉、名声以及道德的祭坛，仿佛是建立在各共和国以及人们能够口称‘祖国’的那些国家中。在罗马、在雅典、在拉塞特蒙[1]，最显著的功劳只要用荣誉来作为报酬就够了。月桂枝叶，或橡树枝叶做成的一顶‘桂冠’，一座雕像，一篇赞词，对于打了一次胜仗或占领一座城池的功劳，就是极大的报酬。

“在那些地方，一个人若作了良好的举动，这举动本身对他就是足够的报酬。他看见一个同胞，心中不能不感觉行善施惠的乐趣。他给别人帮忙的次数，可按国内公民的人数计算。任何人都可能给另一个人做有益的事，但是，若能对全社会的幸福有所贡献，这就近乎天神了。

“可是，这种竞赛精神在你们波斯人[2]心中，岂不应当完全熄灭了吗？因为在你们波斯，职务与禄位仅仅是国君喜怒无常的特征。名誉与品德，如果没有君主的恩宠作为陪衬，并且和王恩同生同灭，在那里是被视为空想的。一个受公众重视的人，决无把握说他明天不受羞辱：今天他是三军统帅，不久也许国王要他当庖师，而不再让他有获得别的赞词的希望，除非烤了一盘美味的羊腿。”

一七一五年，主马达·阿赫鲁月十五日，于巴黎。

[1] 古希腊斯巴达共和国之首都。此处提到的罗马与雅典均指古代。

[2] 作者借波斯暗射路易十四朝的法国。

信九十 郁斯贝克寄伊邦

（寄士麦那）

从法国民族对于荣誉的一般热狂中，在个别人士的精神上，又形成了某种我说不清的事物，人们称之为“荣誉观念” [1] 。严格说，这是各种行业的特性，但是对于军人尤为显著，对于他们，那是最高意义上的“荣誉观念”。使你体会到这是什么是十分困难的，因为我们对此恰好毫无概念。

往昔的法国人，尤其是贵族，除了这“荣誉观念”的规章之外，不大遵循其他法律。“荣誉观念”使他们一生举动规范化。而且那些规章十分严厉，人们如果躲避其中最小的规矩，且不说违反规章，就得受比死更残酷的责罚。

在排难解纷时，这些规章只定出一种解决法，就是决斗。决斗将所有的困难一刀两断。可是这种判决法也有不堪的地方，那就是可以不在直接有关的两造之间举行，而以他人代替。

即使有人和另一人并不熟识，他也必须参加纷争，并且付出生命的代价，就像他自己在发怒一般。其人被选为决斗者，对此种恭维性的偏爱，永远引以为荣；有人不一定肯出四枚皮斯托尔，为了援救朋友及其全家能免于绞刑，却毫不为难地肯替他去冒一千次生命危险。 [2]

这种解决问题的方式设想得非常恶劣，因为，一个人比另一个人更敏捷，更强有力，不能就说他比别人更有理。

由于这种缘故，历朝君王用严刑重罚禁止决斗，然而无济于事。因为“荣誉”起来反抗，它要永远统治下去，它不承认任何法律。

因此，法国人处于非常苦恼的情况下：因为一个正直的人如果受了侮辱，荣誉的规章迫使他去报仇；而在另一方面，他一报仇，法庭就要用最严酷的刑罚处分他。如果遵照荣誉的规章，结果死在断头台上；如

果遵照司法的规定，就将永被社会众人所唾弃。剩下的就只有这令人左右为难的、残酷的选择：或者死亡，或者偷生苟活。

一七一五年，主马达·阿赫鲁月十八日，于巴黎。

[1] 近于我们所谓的“面子问题”。在法国，这种“荣誉观念”是一种封建社会的特殊产物，在某种程度上，相当于“武士道”一类的风俗。

[2] 不肯花钱救人之急，却肯为那人去决斗。

信九十一 郁斯贝克寄吕斯当

（寄伊斯巴汗）

此间出现了一个人物，乔装波斯大使。他冒失无礼，欺骗世上最大的国王之中的两位[1]。他给法国君主带来的礼物之菲薄，要是我们的国君，即使给伊里梅特或格鲁吉亚等小国的国王送礼也拿不出手去。由于他可耻的吝啬，他辱没了我们两大国的尊严。

他在自称为欧洲最有礼貌的人民之前，成为嗤笑的对象。他使西方人说，在我们的万王之王统治下，只有像他那样粗俚的人。

他接受了尊荣的待遇，好像他自己当初要想拒绝这待遇[2]；但是，似乎法国朝廷虽然不重视这人，却重视波斯的伟大，所以使他很体面地出现在法国人民面前，虽然人民鄙视他。[3]

你在伊斯巴汗，什么也不要说：保留那个倒霉家伙的脑袋吧。我不愿意我们的各位大臣，由于他们自己不谨慎，由于他们选择不当，而惩罚此人。

一七一五年，主马达·阿赫鲁月最后一日，于巴黎。

[1] 波斯国王与法王路易十四。

[2] 意即按他的气派、态度与举动，他不配受这样的待遇。

[3] 这里的“人民”指法国人民。这封信的内容影射当时法国的一件实事。按圣西蒙《回忆录》所记，一七一五年二月七日，有波斯大使到巴黎。后来发现这大使是法国某大臣为了讨路易十四的欢心，一手伪造的。

信九十二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在位如此之久的君主，已不在人世了。[1] 他这一生，不知道使多少人都提起他；到他死的时候，大家却都闭口无言了。他坚定、勇敢直到最后的一刻，仿佛面对命运他才让步。伟大的夏·阿拔斯也是这样逝世的，生前把自己的名字也传遍了全地球。

请勿以为这件大事在此地仅仅引起一些道德上的思考。在这变故中，各人都想到了自己的事务，想到如何对自己有利。嗣君是先王的曾孙，年仅五岁，王叔某公，宣布为当朝摄政。

先王留下遗嘱，限制摄政王的权力。这位干练的王爷，亲临法院[2]，陈述他的出身所应有的权利，于是议会取消了先王的遗旨。先王虽死，心犹未甘，似乎自以为身死之后，仍能继续统治。

法院就类乎供人践踏的废墟，可是永远令人想起，这是当时人民信奉的、古代宗教的有名庙宇。法院除了审理讼事，别的几乎不闻不问了，它的权力日益削弱，除非发生出乎意料的风云际会，才能够使它重获力量与生命。这些巨大的团体难逃人间事物的命运：它们在时间面前让了步，因为时间摧毁一切；在风俗败坏的倾向前让了步，因为这倾向削弱一切；在最高权威前让了步，因为这权威打倒一切。

可是摄政王想要取悦于人民，初时似乎尊敬这一公众自由的表征。而且，好像他有意重建庙宇，再塑神像，他愿大家把法院看作帝政的支柱、一切合法权力的基础。

一七一五年，赖哲卜月四日，于巴黎。

[1] 指法王路易十四，死于一七一五年九月一日。

[2] 在路易十四以前，法国的所谓“法院”兼有议会的性质。当时法院主要由贵族代表组成，可以讨论国家大政，并且对国王的措施提出不同的意见。

信九十三 郁斯贝克寄其兄[1]，加斯坂修道院的尚通

圣洁的尚通[2]，我以卑贱之身匍匐在你面前；我把你的足迹，和我自己的眼珠一样珍视。你的圣德如此伟大，好像神圣先知的心寄托在你身上；你的严肃的修行，使上苍感到惊诧；众位天使从光荣的顶巅注视你，并且说："既然他的精神已经和我们同在，并且飞翔在万云烘托的宝座周围，何以他还留在尘世？"

我如何能不尊敬你呢？因为博士们告诉我，教士们即使不忠，也永远具有神圣的性质，因之在真正信徒眼中，他们是可敬的；上帝在世上每个角落选择了纯洁出众的灵魂，将他们与红尘隔离，使他们的苦行和热烈的祷告能阻止随时会落在各叛逆的民族头上的天谴。

关于他们最早的那些尚通，基督徒讲了若干神妙的事迹。那些尚通，成千地隐遁在得巴衣特的丑恶沙漠上，他们曾经拥戴保罗、安东尼、巴高牧为首领。如果传说可信，那么他们的生活和我们最圣洁的伊玛目[3]的生活同样地充满奇迹。有时，他们度过十年，不见一个人，但是日夜和魔鬼同居。他们不断地被这种狡黠的精灵滋扰着：在床上遇到魔鬼，在饭桌上遇到魔鬼，绝没有地方可以躲避魔鬼。崇敬的尚通，如果这一切是真实的，应当承认，谁也不曾和比这更恶劣的伴侣一起生活过。

通达事理的基督徒，视上述各故事为十分自然的寓言，可以用来使我们感觉人生的不幸。我们到沙漠上去寻求安静的境界，也是徒然，因为诱惑到处跟随我们。魔鬼的形象代表我们的情欲，它毫不离开我们。这些心的魔障、精神的幻影、错误与谎语的无谓的幽灵，总是出现在我们面前，直到在斋戒和苦行之中，引诱我们，打击我们，也就是深入了我们的元气。

崇敬的尚通，对于我来说，我知道上帝的使者已经锁住了撒旦，并且将它抛入深渊。他净化了大地，地上不再充满撒旦的势力，作为天使

与预言者的住处而无愧色。

一七一五年，舍尔邦月九日，于巴黎。

[1] 法文原词，兄、弟两解均可，姑译为兄。

[2] 伊斯兰教修道士。

[3] 伊斯兰寺院的阿訇。——作者注

信九十四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我一向听人谈公法无不先仔细寻求社会的来源，我觉得这是很可笑的。如果人们不集合成任何社会，如果他们互相分离、互相逃避，那倒应当问一问是何道理，应当寻求他们分散的缘由。但人们一生下来都是互相结合的。儿子出生在他父亲身边，而且不愿离开父亲：这就是社会和社会的成因。

公法在欧洲比在亚洲更为人所熟知。然而，可以说君主的嗜好、人民的隐忍、作家的恭维，腐蚀了公法的原则。

按今天的状况，这法权是一种科学，它教给国君们可以把正义破坏到什么程度，而不影响他们自己的利益。磊迭，为了硬化他们的良心，企图将不公正的行为列成制度、订出规条、形成原则、作出结论，这是什么居心！

我们各位至高无上的苏丹，拥有无限的权力，这权力除它本身以外，别无规条，比上述的那种技艺，亦并未产生更多的恶果。而上述技艺之目的在于使公理低头，虽然公理是不可屈的。

磊迭，几乎可以说有两种完全不同的公理：一种用以处理私人事务，在民法上占主要地位；另一种处理发生于各国人民之间的争执，这种公理在公法上强梁霸道，仿佛公法本身就不算是一种民法，当然不是某一国内的民法，而是全世界的民法。

我关于这方面的思想，当另函详述之。

一七一六年，助勒·希哲月一日，于巴黎。

信九十五 郁斯贝克寄磊迭

法官应当审理公民与公民间的案件，各国人民则应自己审理自己与别国人民间的案件。依法处理各国人民间的案件，不能不与处理一国公民间案件用同样的方针。

各国人民之间很少需要第三者担任仲裁，因为争执的案由几乎总是明白易决的。两个民族的利益通常是各不相干的，所以只要爱好正义，就可找到公平合理的解决。他们不大可能为自己的诉讼立场先作有利的打算。

发生于个人间的纠纷就不如此。由于大家生活在一起，大家的利益非常错综、混杂，并且纠纷的种类亦非常多，所以需要有第三者，将涉讼两造，为贪婪自私而故意颠倒黑白之处，加以澄清。

只有两类战争是正义的战争：一类是为了抗拒敌人的侵袭而进行的战争；另一类是为了援救被侵袭的同盟者。

君主由于个人的争吵而进行的战争毫无正义可言，除非案情严重，当事的君主或人民合当处死。因此，君主不能因为别人拒绝了他所应得的某项礼遇，因为别人以不适当的方式对待他的使臣，或因为诸如此类的事，而进行战争；个人也不能因为别人不让他坐首席而将人杀死。理由是这样：由于宣战必须是合乎公道正义的行动，因此刑罚必须与过失相称，必须考虑宣战的对方是否该当处死；因为对谁作战，就是想用死刑惩罚他。

在公法中，最严厉的正义行动就是战争，因为战争可能得到摧毁整个社会的效果。

采取报复手段是次一等的正义行动。这条法律，法庭未能阻止人们采用，那就是以罪恶的程度来衡量刑罚。

第三种正义行动，就是褫夺某君主能从我方获得的优厚条件，当然

仍须惩罚与被罚者的妄行相称适。

第四种正义行动应当是最常见的，就是和那令人不满的人民废除盟约。这种惩罚相当于法庭宣判驱逐出境，使罪人与社会隔离。因此，我们向一个君主宣告废除盟约，就是把他和我们的社会隔离起来，他不再是组成我们社会的一员。

对于一个君主，再没有比对他废除盟约更大的侮辱，再没有比与他订立盟约更大的荣耀。在人与人之间，再没有比别人永远关心自己的存在问题更为光荣，甚至更为有益。

但是，要使盟约能约束我们，必须是正义的盟约。因此两民族间为了压迫第三民族而缔结的盟约是非法的盟约，破坏这样的盟约不算罪行。

对于一个君主说，与暴君结盟是丧失光荣与尊严的。据说埃及某君主，对于沙摩斯 [1] 国王的暴行与虐政加以警告，并且促他纠正。因为对方不改，埃及的君主派人去通知他，表示与他断绝友谊，废除盟约。

征服这行动，本身并不给予征服者任何权利：如果被征服的人民仍存在，征服者应当保证和平，并补救征服所造成的错误；如果被征服的人民已经消灭或失散，征服乃是暴政的纪念碑。

和平条约对于人类是如此神圣，就像是大自然的呼声，大自然在争取它的权利。如果和平的条件使两国人民能够生存，这样的和平条约都是合法的。否则，订约的两个社会之中，那个走上绝路的社会，既然被剥夺了通过和平的自然保障，难免诉诸战争。

因为，大自然既然在人间造成不同程度的强弱，也常用破釜沉舟的斗争使弱者不亚于强者。

亲爱的磊迭，这就是我所谓的公法。这就是人类的法权，或不如说是理智的法权。

一七一六年，助勒·希哲月四日，于巴黎。

[1] 沙摩斯，希腊小岛。

信九十六 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许多黄种妇女，从维沙浦王国来到此地。我替你哥哥马尚特兰总督买了一个女子。你哥哥曾于一个月以前，派人送来了至上的命令和一百刀曼。

我善于识别妇女，尤其因为妇女不使我吃惊，又因我的内心活动不致令我眼花缭乱。

我从未见过这样端正完美的女人：她晶亮的眼睛使面部充满生命，使颜色更为鲜艳，使西加西亚的粉黛为之失色。

伊斯巴汗某商人的阉奴总管和我争购那女人，可是她用不屑的神气躲避那阉奴的目光，同时仿佛在找寻我的视线，好像她要对我说，卑下的买卖人配不上她，她是注定给更煊赫的丈夫的。

我对你实说，一想到这美人的风韵，我心中不免暗喜。我仿佛看见她进入你兄长的后房，我欣然预期到后房全体妇人的惊讶：有些妇人将痛苦难当；有些将默默苦恼，但是更为悲酸；不再希望什么的妇人，借此感到狡黠的快慰；有的还在希望，因而会激动自己的野心。

我将使整个后房像一个王国似的，彻头彻尾改变面貌。我将刺激多少情欲！我将造成多少恐惧与痛苦！

可是，内心虽然纷扰，外表势必平静如常：巨大的革命将隐伏在寸心深处；悲伤将被隐忍，欢乐也不敢放肆；唯唯听命的服从将不至于因此而稍有差池，遵守规矩的要求也不至于因此而得到通融；向来不敢外露的温柔将要从绝望的深渊里出现。

我们注意到，眼前妇女越多，她们给我们的困难越少。讨人欢心，更有必要；互相联结，更不容易；驯顺低头，榜样更多：凡此种种，给妇人们形成枷锁。这些妇人不断留意那些妇人的行径；仿佛她们和我们

配合，愈使她们自己不能独立；她们替我们进行了一部分工作，当我们教育她们的时候，使我们睁开眼睛。我还有什么可说呢？她们不停地激动主人，使他迁怒于她们的敌手；她们自己和受罚的妇人其实相差无几，但她们却看不见这一点。

然而，尊荣的老爷，如果主人不在，上述种种就会全部落空。我们的权威永不能完整地表达，用这空洞的幽灵，我们能有什么作为？我们只是非常软弱地代表你的一半：我们只能对她们显示一种丑恶的严厉。你呢，你用希望来调和恐惧，你温存抚慰时比恐吓威胁时的权威更为绝对。

回来吧，尊荣的老爷，回到这里来，将你的威势标记在各处。快来温慰绝望的情欲；快来消除任何渎职的借口；快来平静怨怼的相思，而使义务本身令人喜爱；最后，快来减轻压在你这些忠实的阉奴肩上、日益沉重的担子。

一七一六年，助勒·希哲月八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九十七 郁斯贝克寄甲隆山上的修道士哈善

啊，贤智的托钵僧，你好奇的精神，由于丰富的学识而发着光辉，请你听我陈述：

此间有些哲学家，真正说，并未达到东方贤智的顶巅：他们并不曾一直升腾到光明的宝座，不曾听见响彻在天使仙乐中无法表达的言词，也不曾感觉上天可怕的震怒，但是，在无人理睬和缺乏神圣妙迹的情形下，在寂静中，他们跟随了人类理智前进。

你想不到这位向导[1]把他们一直领到了何处。他们打开了“混沌乾坤”，用一种简单的机械道理解释了神圣建筑的程序。“自然”的创造者以运动给予物质，这就足以产生我们在宇宙中所见的复杂繁多的效果。

普通的立法者，尽管向我们提出整顿人类社会的法律吧。他们的法律，立法者的精神，以及守法的各国人民的精神，同样地变化不定！而上述的哲学家只向我们建议一般的、不变的、永恒的规律。这些规律在无边无际的空间，在整齐有秩序和无穷迅速的情况下被毫无例外地遵守着。

神圣的人，你对此种规律作何感想？你也许设想，一旦成为“永恒”的意旨，你将对于神秘的至高无上感到惊讶。你预先放弃理解，而仅仅准备赞美。

可是你马上就会改变这种想法。这种规律毫不以虚假的可敬外表炫人眼睛。它们的简单性，在很久期间，使人没有很好地认识它们，只是经过了多方的思考，人们才发现这些规律的内容丰富和范围广阔。

第一条规律是：除非遇到需要绕行的阻碍，任何物体皆倾向于直线进行[2]；至于第二条规律，只是第一条的继续，那就是：任何围绕着一个中心点旋转的物体，皆表现离心的倾向，因为，物体离心愈远，它划出的线条愈接近直线。

至上的托钵僧，上述各点就是自然界的钥匙、丰富的原则，人们可以从中得出无穷无尽的推论。

认识了五六个真理，使他们的哲学充满奇迹，使他们完成了无数神奇事迹，几乎和我们的神圣先知们对我们叙述的一样多。

因为，说到最后，我深信我们的任何一个博士，如果要求他将地球周围的空气放在天平上称一称分量，或将每年降落在地面上的雨水量一下，将不知所措。没有一个博士不需要先思索再三，方能说出声音的时速几何，太阳光线投射到地球上来需时若干，从此地到土星上有多少距离，作为尽可能好的帆船，船身应当采取何种弧形。

也许，如果有某一位神圣的人用至高无上的言语，装点了上述哲学家的书籍，如果他在书中夹入一些大胆的形象与神秘的寓言，可能他能造成一部仅次于《古兰经》的美好著作。

但是，如果必须把我的思想告诉你，形象化的文笔并不使我感觉合适。在我们的经典里有很多细小事物，我看来也不过如此，虽然它们被生动有力的表现法所提高。首先，受灵机感召的典籍，似乎都是天神的思想，写成人间的语言。相反地，在我们的经籍中，我们常常发现上帝的语言与人间的思想，仿佛由于某种可赞美的放肆，上帝在那经典中将言词授给人间，而人却提供了思想。

你也许说我对于我们最神圣的事物发言过于自由。你也许以为，这是因为在此地人们生活在独立不羁的精神中，以致有此结果。不，叨天之幸，智慧并未腐蚀心灵，而且，只要我一息尚存，阿里永远是我的先知。

一七一六年，舍尔邦月望日，于巴黎。

[1] 指人类的理智。

[2] 原文直译，应作“划直线”。

信九十八 郁斯贝克寄伊邦

（寄士麦那）

世上任何地方，好运不常的程度没有比此间更厉害的了。此地每隔十年就要发生革命，于是富有者陷于贫困，贫困者飞黄腾达，达到富有的最高峰。这个人对于自己的贫困觉得奇怪，那个人对于自己的富有深为惊讶。新富人颂赞天意神明，新穷人佩服命运盲目。

包征赋税的人[1]在财富的海洋中畅游，他们中间很少有当大尔[2]。可是在开始干这一行的时候，他们贫穷无比。在贫穷时，他们受人蔑视，如同粪土；一朝殷富，他们很受重视。因此他们想尽办法，博取众人的器重。

目下他们处于可怕的境地。新近成立了一种公廨，名为“司法厅”，包税人全部财产将被攫取。他们不能转移财物，亦不能隐匿，因他们不得不如实呈报，否则生命难保。这样，人们使征税人穿过极窄狭的关口：我的意思是从他们的生命和他们的钱财之间挤过去。再巧没有：有某大臣，素以风趣见称，他用打趣的话“尊敬”这些征税人，并在某部各种讨论会上出语戏谑。逗人民笑乐的大臣不是每天能遇到的，所以对于上述大臣的作为应当感谢。

侍役之职，在法国比在别处更受人尊敬。这是当大人先生的预备学校，它填补其他职业的空额。此道中人，接替大人先生中之不幸者[3]，例如破产的官员，死于战乱的贵族。如果侍役自身不能接替，他们利用自己的女儿接替所有的名门大家，这些女儿似乎是一种肥料，能使贫瘠的山地变成肥沃。

伊邦，我发现就其分配财富的方式而论，天意实在值得赞美：倘若天意只把财富分给善良的人，那么财富和德行之间，人们就难作足够的区别。可是，细察最富于资财的人，竟是何等之辈！由于非常鄙视富人，结果我们也鄙视财富。

一七一七年，穆哈兰月二十六日，于巴黎。

[1] 法国大革命以前，替君主政府包征全国某些赋税的代办人。这种人不但作专制政府的爪牙，残酷压榨人民，并且从中自肥，富甲全国，是当时人民最憎恨的对象之一。。

[2] 西方神话中的当大尔，触犯天神，永受苦刑，饥渴欲狂，而不得饮食：面临清流，开口欲饮，河水即逝；果实满枝，垂及头顶，伸手去摘，枝即上举。此处意谓财务中人，未有不染指者。

[3] 侍役并不一定接替大人先生之名位，但往往因主人破产而致富。

信九十九 黎伽寄磊迭

（寄威尼斯）

法国人骛趋时髦，我觉得令人惊异。今夏曾经穿过何种衣装，他们已经忘记；今冬将穿何种服饰，更为茫然。但是，最使人难以相信的，首先是一个丈夫为了妻子赶时髦，要花这么多的钱。

我想给你正确地描述她们的衣裳服饰，但是这有什么用呢？新的时样一出，我的作品即被毁弃，正如裁缝的作品一样。并且，不等你收到此信，一切可能已经变样。

一个妇人离开巴黎到乡间去住半年，回来时，古色古香的程度不下于在乡间蹉跎了三十年。儿子不认识母亲的画像，因为画中衣裳对于他是那样陌生，他猜想画中人也许是个美国女子，也许是画师幻想的表现。

有时，发髻不知不觉地向上升，接着一场革命使它们突然下降。曾经有一个时期，发髻高耸入云，致令女人的面孔落在全身的中部。在另一时期，女人的双足占了全身的中段，因为鞋跟之高类似雕像的座台，使双足悬在半空。有谁能相信？按照妇女装束变化的要求，建筑师不得不时常将门改高、改低或改宽；建筑技术的法则，要受这种变化无常的癖好支配。有时，可以看见在一张面孔上为数奇多的“蝇子”[1]，次日即全部消失。早先，妇女们束腰带花边，今天这都不在话下。在这变化多端的国家，不管开恶玩笑的人说什么，女儿们的长相和母亲们已不一样。

生活习惯方式也和时装一样：法国人按照国王的年龄，变换风俗习惯。君主甚至可能使全国变得庄重和严肃，如果他在这方面下功夫。王上将他精神的特性直接影响朝廷，朝廷影响都城，都城影响外省。国君的心灵是模子，全国人心按照它形成。

一七一七年，赛法尔月八日，于巴黎。

[1] 黑绢剪成的小块，古代法国妇人贴在脸上，以增姿色。

信一○○ 黎伽寄磊迭

日前我和你谈起，法国人时装变化无常，实在不可思议。可是他们在这方面的固执程度，亦不堪设想。他们把一切都和这方面联系，用这作准尺，来衡量在外国产生的一切事物：外国的东西，他们看来总是可笑的。不瞒你说，他们一方面拼命固执自己的风俗习惯，另一方面每天变化无常，我不知道这两方面如何能结合在一起。

我说他们藐视一切外国东西，仅指无关紧要的小事。因为在重要事物上，他们似乎不信任自己，一直到妄自菲薄的程度。只要你同意他们的衣服比别国人民穿得合式，他们就欣然承认别国人民比他们贤智。只要法国理发师以立法者的姿态，决定别国应戴何种形状的假发[1]，他们就甘心服从某敌对国家的法律。在他们眼中，最美的事无过于看见他们厨师烹调的口味居于全国的主宰地位，或他们的女理发师的发型出现在全欧女子的发髻上。

既然他们有这些高贵的优点，那么正常的情理来自他方，国政和民事的治理取法于邻邦，这些对于他们又有什么要紧呢？

谁想得到，这个欧洲最古最强的王国，十个多世纪以来，居然被不是它自己制订的法律治理着？如果法国人曾经被征服，那倒不难了解，但是法国人却是征服者。

他们放弃了古旧的法律，那是他们历史最早的几个国王在全民大会上制订的。而且，令人感到稀奇的是，他们采用罗马法代替自己的古法律，可是部分地制订、编写这罗马法的皇帝们，正和他们自己的古老立法者们是同时代的人。

并且为了完全采用外来事物，为了使他们的正常情理也来自他处，他们采取了教皇们的所有宪章，作为他们自己法权的新规章：这是一种新的屈辱。

近时有人确实用文字写定某些城市、某些省份的约章，但这些约章

都不出罗马法的基础。

此种被采用的外来法律，几乎可以说入了法国籍的法律，为数如此之多，因而司法与法官们同样被压得筋疲力尽。但是，如果和诠注家、讲解家与编纂家等所形成的庞大可怕的队伍相比较，这些法律典籍简直不算什么。那些人，由于他们思想缺少准确性，是软弱的；由于人数奇多，却又是很强的。

还不止这些。这些外国法律导入种种手续，手续过分繁缛，实在是人类理智之耻辱。这种形式侵入法学，是否比在医学内部更为有害，这是很难断言的；也很难说这形式在法官的长袍之下，是否比在医生宽边帽底下，造成了更大的损害；是否在法律方面造成倾家荡产的人数，比在医学方面害死的人更多。

一七一七年，赛法尔月十二日，于巴黎。

[1] 古代欧洲，男子戴假发，好比戴帽。在法国，假发一直保持到十八世纪末叶。但假发亦非人人能戴，没有钱的穷人与毫无社会地位的平民就不能戴。

信一〇一 郁斯贝克寄×××

此地大家一直在谈论《宪章》[1]。日前我走进某宅，首先看见一个气色红润的胖汉[2]正在高声说："我发出了我的'教令'[3]，我不来回答你们说的一切。但是，请你们读这'教令'吧，你们就会看见，我在其中已经解决了你们所有的疑问。我起稿时累得满身大汗，"他一边说，一边用手摸着额头，"我运用了我的全部学说，而且不得不读了许多拉丁著作。""我很相信你的话，"旁边有一个人说，"这是部优秀的著作，我不相信常来看你的那个耶稣会教士能另外写一部更好的。""请把这文件读一读吧，"那胖汉又说，"读了之后，你们会在一刻钟之内比听我宣讲一整天得到更多的知识。"他就用上述方式避免攀谈，避免显出自满。但是，鉴于别人催促，他不得不离开隐蔽的壕堑，开始说许多从神学观点上看是愚蠢的话，有一个教士支持着他，毕恭毕敬地和他对答蠢话。这时旁边有两个人向他提出某一点原则上的反对意见，他首先说："这是必然的，我们是这样判断的，而且我们是万无一失的判断者。"于是我对他说："你们如何能成为万无一失的判断者呢？"他又说："您看不见圣灵在照耀着我们吗？""这倒是不胜幸运，"我回答他道，"因为，按您今天说话的样子，我承认您大有被照耀的必要。"

一七一七年，莱比尔·安外鲁月十八日，于巴黎。

[1] 在路易十四时代，教皇强迫法国政府接受了《宪章》，这是教会干政的表现之一。本书作者反映了当时法国人民反对这一《宪章》的情绪。

[2] 据某些法文原版，这人物大概是个主教。

[3] 教会发布给信徒们的文件。

信一〇二 郁斯贝克寄伊邦

（寄士麦那）

欧洲最强大的国家当数帝国[1]，以及法兰西、西班牙和英吉利等王国。意大利以及德意志的一大部分，被分为数不清的小国，这些小国的国君，真正说无非王权的殉道者。他们中有些人治下的子民，还不及我们光荣的苏丹们的后宫妇女多。意大利各小国的国君，彼此不甚团结，尤其可怜的是他们的国家门户敞开，犹如给骆驼队歇脚的旅店，他们在那里不得不来者不拒，一律接待。所以他们必须依附大国君主，向他们表示诚惶诚恐，而不是友谊和好。

欧洲大半政府均为君主专制，或不如说，号称君主专制。因为我不知道，是否曾经有过真正的君主专制政府，至少要求它们支持相当长的期间而保持纯洁是困难的。这是横暴的政制，它势必蜕化为专制暴政，或转变为共和国，因为政治权力不可能在君主与人民之间平均分配，非常难于保持平衡。权力势必在一方面逐渐削弱，同时在另一方面逐渐增加，但是优势通常总在君主方面，因为他率领军队。

所以欧洲各国国王的权力很大，并且可以说，他们要何种权力，就能办到。可是他们施行权力的范围，不如我们苏丹之广：首先，因为他们不愿意刺激别国人民的风俗习惯与宗教；其次，将权力伸张得这样广，对他们并不利。

使我们的君主接近子民的处境的，无过于他们行使在人民头上的无限权力；最使他们祸福不常、胜败难久的，亦无过于这权力。

谁要是不得他们欢心，他们略一示意，就可以将谁处死。这种风俗推翻了过错与惩罚间的比重。这比重是各政府的灵魂，各帝国的和谐。而各基督教国王小心着意，保持这比重，使他们比我们的苏丹，不知优越多少。

一个波斯人由于失慎或由于倒运，得罪了君主，必死无疑。微不足

道的错失，微不足道的放肆，已足令他置身于此绝境。但是，如果图谋刺杀国君，或将国中要塞出卖给敌人，他也不过一死而已。因而他在后一情况下所冒的险，比前一情况并不更为严重。

所以，略一失宠，自分必死，并且一死而外，不能有更劣的遭遇。自然而然，那人一定倾向于扰乱国家，密谋叛主：这是他剩下的惟一出路。

对于欧洲的权贵，情形就不一样，他们若是失宠，至多君王取消对于他们的仁慈与恩惠。他们退出朝廷，一意去享受闲静的生活以及他们身世所给予的特权。除了犯大逆不道罪以外，他们很少被处极刑，因此他们考虑得失，权衡轻重，很怕犯大逆不道之罪。结果人们很少看见叛变，很少见死于非命的君王。

如果我们的君主，不在他们的无限威权之中，如此小心谨慎，顾及生命安全，则他们连一天也难活；如果他们不雇用数不清的军队，借以虐待其余的老百姓，他们的江山连一个月也难保。

法国某王违反当时风俗习惯，设置卫兵，以防亚洲某小国国君派来谋害他的刺客，这不过是四五个世纪以前的事。在那以前，国王们在臣民中间，度平静无事的生活，犹如父亲生活在子女之间。

法国历代国王，远不能自作主张，把一个老百姓逼上死路。相反，他们和我国的苏丹一般，永远将赦罪的恩泽带在身边。一个人只要有幸而看见国王的尊严面目，他就可免于一死。这些君王正像太阳一般，到处带来了热，带来了生命。

一七一七年，莱比尔·阿赫鲁月八日，于巴黎。

[1] 指神圣日耳曼帝国。

信一〇三 郁斯贝克寄伊邦

为继续上次信中的思绪，兹将某洞明事理的欧洲人日前对我所说一切，大致转述如下：

“亚洲各国君主，所能采取的最拙劣的态度就是躲藏在宫中，像他们实际上所作的那样。他们愿意显得更令人起敬，但是他们使人尊敬的是王权，而不是国王，并且将臣民的思想系于某一王座之上，而与国王个人无关。

“这看不见的统治力量，对于人民说，永远是一样的。即使有十个国王，一个接一个先后互相杀死，人民只知道他们的名字，所以对于他们的生死并不感觉任何区别，就像先后统治过人民的只是一些鬼魂。

“如果刺死我们伟大君王亨利四世的那可憎恶的杀人凶犯所刺的是一个印度国君——国玺与不可计数的国帑的掌管者，他很可能从容不迫地窃取了国柄，国帑就好像为他而积累的。至于追究原来的国王、王室和王子王孙的下落，决没有一个人想到。

“在东方[1]，各国国君的政治几乎从来没有变化，这很令人惊异。如果不是因为这种政府是专制与暴虐的，还有什么原因呢？

“政治的变化，只能出乎君主或人民之手。然而在东方，君主们不能有此决心，因为，手中有此极度的权力，可能有的一切，他们都有了，如果他们再变更什么，必然于己不利。

“至于臣民之间，倘如有人作出某种决定，亦不能施之于国家，否则他必须突然间与一种可怕并且永远独一无二的权力相折冲。他要这样做，缺乏时间，缺乏条件。但是，他只要直趋权力之泉源，而且他只要举起一条手臂，一刹那就行。[2]

“凶手登宝座，同时君王下了宝座，倒在地上，死于凶手的脚边。

“在欧洲，一个心怀不满的人所想的是暗中与敌人通消息，投身于敌

人的营阵，抢占要塞，或在民间引起无谓的微言怨语。在亚洲，一个心怀不满的人径直到国王跟前，出其不意地行刺，出其不意地颠覆；他甚至消灭了君王的概念：在这一瞬间，是奴隶与主人；在另一瞬间，篡夺者已变为合法。

“倒霉的君王，谁叫他只长一颗脑袋！好像他将全部权力集合在脑袋上，只为了指给第一个来到的野心家，说权力全部在此。”

一七一七年，莱比尔·阿赫鲁月十七日，于巴黎。

[1] 指近东。

[2] 此处指在东方国家（如波斯等），一个庶民要在政治上反对朝廷是极困难的，但是到不得已的时候，刺杀君主反而容易一些。

信一〇四 郁斯贝克寄伊邦

全欧人民服从本国君王的程度各有不同：例如英国人，脾气急躁，不让英王有足够的时间加重他的权威；屈服与顺从，是英国人最不自鸣得意的品德。

在这方面，他们说过异乎寻常的话。按照他们的意见，只有一条纽带可以维系人心，那就是感激。夫、妻、父、子，或互相亲爱，或互相帮助，才彼此结合在一起。感恩知情，动机不一，但所有国家与社会都从这种关系起源。

但是，假如有一个君主，不但毫不使人民生活幸福，反而加以蹂躏和摧残，于是人民服从国君的基础立即丧失；君民之间毫无维系，毫无牵绊，于是人民恢复本来的自由状态。他们认为，任何无限制的权力不可能是合法的，因这权力绝不能有合法的根源。他们说，因为我们不能将我们自己没有的权力给予别人，让别人再拿这权力加在我们头上。我们对于自己也没有无限的权力：例如我们不能结果自己的生命。他们的结论是，在地球上谁也无此权力。

按照他们的说法，大逆不道并非别的，不过是最弱的人在不服从最强的人时所犯的罪，无论他在什么方式之下表示不服从。所以英国人民在反对他们某君主时占了上风，说那君主犯“大逆不道”之罪，因他向人民发起战争。[1] 他们极有理由这样说，他们的《古兰经》[2] 教训他们服从强权，这条教规是不难遵循的，因为不遵循反正是不可能的；况且并不是勉强他们服从最有德行的人，而是服从最强的人。

英国人说，他们的某君王[3] 战胜了一个想和他争位的亲王，并加以俘虏，责备他不忠不信。那倒霉的亲王说：“咱们两人到底谁是贼，谁是王，只不过是刚刚决定的哩。”

窃国大盗将所有不像他一样压迫祖国的人，均宣布为叛逆，并且认为只要他看不见法官的地方就毫无法律，他使人们尊敬命运与偶然的际遇，有如天上的律令。

一七一七年，莱比尔·阿赫鲁月二十日，于巴黎。

[1] 一六四九年元旦，英国众议院审议英王查理一世时，宣称国王亦可能对人民犯了大逆不道之罪。

[2] 指《圣经·新约》，其中有这样一句话：“但愿任何人服从较高的权力。”

[3] 指英王爱德华四世，他在一四七一年五月俘获争王位者爱德华亲王，亨利六世之子。

信一〇五 磊迭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你某次来信，曾大谈西方的科学与艺术[1]。你会把我看为野蛮人，可是我不知道，人们从科学与艺术上所得的益处，能否补偿天天将科学与艺术作不良用途的损失。

我听说，仅仅炸弹的发明已令全欧人民丧失自由。国君们不能再将城市交给市民去守卫，他们可能遇到一个炸弹就投降。于是君主有了口实，维持庞大的正规军，后来即以此压迫百姓。

你知道，自从发明了火药，就没有不可攻取的要塞。这就是说，郁斯贝克，地球上从此无处藏身，无处躲避强暴与不义。

我觉得不寒而栗，生怕到了最后，有人发现某种秘密，而能用更简捷的方法置众人于死地，整个地摧毁一切民族和一切国家。

你读过史学家的著作，请多加注意：几乎所有的帝政均建立在对于艺术的茫然无知上，而它们的被摧毁则因过分培植了艺术，波斯古国可以给我们作为手边的例子。

我到欧洲时间不久，可是我听某些明达人说起化学[2]的为害：似乎这是第四大灾，它使人们破产，并且局部然而继续不断地摧毁他们；至于战争、瘟疫与饥荒，大批然而有间隔地摧毁人类。

罗盘针的发明和许多民族的发现，除了给我们带来疾病，并没有带来财富，这对于我们有什么用处呢？在一般的传统之下，金银被定为一切商品的价格，同时是商品价值的保证，理由是这两种都是稀金属，而且不能作别的用途。金银成为普通的东西了，同时为标明某种产品的价值，我们不仅有一种标记，而有两三种标记。这一切，都有什么要紧？无非增加不方便而已。

但是，另一方面，这一发明对于某些被发现的国土是非常有害的。

整个整个的民族已被摧毁[3]，而幸免于死的人们被迫在那样残暴的奴役之下度日，以致叙述起来令伊斯兰教徒听了不寒而栗。

穆罕默德的儿女们质朴无华，这使他们多么幸福！可爱的纯朴，我们神圣先知如此珍视的纯朴，不断令我回想起古代的天真无邪，和我们最早的祖先心中的静穆。

一七一七年，莱麦丹月二日，于威尼斯。

[1] “艺术”一词，在法文中最初是美术与工艺技术的通称，此地即包含上述两义。

[2] 当时化学（Chimie）与炼丹术（Alchimie）不分，此处主要指炼丹术。

[3] 指殖民地。

信一〇六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也许你说话没有先思索一番，也许你说的比想的更好。你离乡背井，为了求学，去藐视任何教育。为了培养你自己，你来到这美术发达之邦，而你却视美术为有害之物。磊迭，要不要我对你实说？我比你自己更同意你的看法。

艺术的丧失会引导我们到何种野蛮与不幸的田地，你好好想过吗？空想是不必要的，我们可以睁开眼睛来看。在地球上还有某些民族，连一只略略受过训练的猴儿都可以在其中生活得很体面：它和别的居民程度相差有限，别人毫不会发觉它精神奇特、性格古怪；它和任何人一样，甚至可能因为它和善可亲而显得很出色。

你说各帝国的创基者，对于艺术几乎全都茫然无知。我不否认你这一点，野蛮民族确乎像狂流急湍漫遍天涯，而以凶暴的军队淹没最文明的各国。但是，请注意：这些野蛮民族也学会了艺术，或者命令被征服的人民去从事百艺；否则，他们的权力将如雷霆风暴之声瞬息即逝。

你说，你生怕有人发明一种破坏的方法，比目前应用的方法更残酷。不然。这样万恶的发明一朝出现，它将迅速遭受人权的禁止，由于各国一致同意，这发明将被埋葬。用此种途径从事征服，对君主们丝毫不利。他们寻求的应当是百姓，而不是赤地千里。

你抱怨火药与炸弹的发明，并以没有不可攻取的要塞称奇：这就是说，令你感到奇怪的是今天战争比往昔结束得快。

你在读史籍时，想必已经注意到：自从火药发明以来，战斗的血腥程度比过去差多了，因为现在几乎没有混战了。

倘遇特殊情况，某种艺术发生了损害作用，是否应当就此抛弃那种艺术？磊迭，我们先知从天上带来的宗教，有一天会制服奸诈的基督

徒，因此你相信这宗教就是有害的吗？

你认为艺术使民族瘫软，并且因此而成为帝国覆亡的原因吗？你说到古波斯帝国的破灭是生活瘫软的结果。然而，既然多次战胜波斯、控制波斯的希腊人很讲求艺术，比波斯人不知更注重艺术多少倍，你这例子远不能解决什么问题。

有人说艺术使男子变为女样女气，但这至少不是说钻研艺术的人，既然他们决不在闲散中度日。而在一切陋习之中，闲散最足以瘫软人们的勇气。

所以成问题的只是享受艺术的人。但是，由于在文明的国度里，有享受某种艺术的方便的人们，自己不得不钻研另一种艺术，否则必堕入可耻的贫困中，由此观之，闲散、瘫软与艺术不能相提并论。

巴黎也许是世上最重嗜欲的城市，那里人们最考究享乐，然而这也许同时是生活最艰苦的城市。为了一个人生活得十分舒服，必须有一百人为他不停地劳动。一个妇人心里惦念着要穿戴某种服饰、参加某一集会，从那时起，五十名工匠必须忙得连睡眠和饮食的时间都没有。那妇人一声号令，人们立刻服从她，比服从我们的君主更快，因为利益是地球上最大的君主。

这种劳动热情和这种发财的狂热，从这一社会阶层发展到另一阶层，从手艺工匠直到大人先生。谁也不愿意比他刚刚看见、紧接着排在他下面的那个人更穷。在巴黎你看见一个人，财产足够生活到裁判之日[1]，还在不停地劳动，冒着缩短生命之险，在那里积累他所谓餬口之资。

同一精神发展到了全国：到处只看见劳动与工业[2]。你大谈特谈、所谓女样女气的人民，究竟在何处呢？

磊迭，我设想在某王国内，人们只许可土地耕作所绝对必需的艺术存在——虽然土地为数甚广。同时排斥一切仅仅为官能享受与幻想服务的艺术。我可以说，这国家将成为世上最贫困的国家之一。

即使居民有足够的勇气，能舍弃许多必需的事物，民生必日渐凋

敝，国家也将削弱到这程度，以致任何小邦都可以征服它。

我不难详细铺叙，使你明白在上述情况下，个人的收入将几乎绝对涸竭，因此之故，君主的收入也是一样。公民之间将几乎没有经济关系；由于各行各艺互相隶属而产生的钱财的流转与收入的增进，亦将终止；各人将依靠自己的土地生活，而土地的生息将只够他免为饿莩。可是，有时这并不到国家收入中的二十分之一[3]，故必须按照比例减少居民人数，使剩下的只有二十分之一。

你必须十分注意工业的收入能有多大。一笔资金每年只能给它的主人产生原数二十分之一的利息。可是，用一个皮斯托尔的颜色，画家画一幅图画可以值五十皮斯托尔。金银首饰匠、毛织工匠、丝织工匠以及各种各类的手工艺匠人，可以说情况都与此相同。

磊迭，上述种种，应当得这样的结论：如果要君主强大，必须使百姓生活在无上的欢乐之中；君主必须设法使百姓得到各种各样的奢侈品，和生活必需品一样地加以注意。

一七一七年，沙瓦鲁月十四日，于巴黎。

[1] 《圣经》中所谓“最后的裁判”，意即世界之末日。

[2] 此处所谓“工业”，主要指手工业。

[3] “二十分之一”是法国古代的财产税。这一段最后三句话有关当时税制，情况不甚清楚。

信一〇七 黎伽寄伊邦

（寄士麦那）

我见到了年幼的君主[1]。他的生命，对于他的百姓是非常珍贵的。对于全欧也同样珍贵，他要是死了，可能引起很大的扰乱。然而君王们犹如神仙，而且在他们活着的时候，大家应当相信他们是长生不老的。这位君主面目庄严，可是很可爱。优良的教育似乎与可喜的天性相配合，已经在他身上显出成为伟大君主的预兆。

据说西方君主们的性格，在他们经受情妇与忏悔师[2]这两大考验之前，是极难捉摸的。人们不久就可看见，情妇与忏悔师将努力掌握君主的精神，而君主将为此进行巨大的战斗。因为，在一位年轻君主手下，上述两种力量永远是敌对的；但是在年老君主手下，两者互相调和，互相结合。在年轻君主手下，教士的角色是非常难当的，因为君主身强力壮，造成他的弱点；但是情妇能同时战胜君主的精力与弱点。

我一到法国，就发现先王处于妇女们的绝对统治之下，可是，按他那时的年纪，我想他是人间需要女人最少的一位君主[3]。有一天，我听见某妇人说："必须给这年轻上校帮点忙，他的勇敢是我所深知的，我将和大臣提起他。"另一妇人说："这青年神甫被人遗忘了，真使人惊异，必须让他当主教：他系出名门，而且他的品行我可以负责。"但是你不应当设想，发表这种言论的妇女都是君主的情妇。她们也许生平没有和君主说过两次话，虽然在欧洲和君主说话是非常容易的，因为不管有何职守，不论身在朝廷、巴黎或外省，没有一个官员不和一个妇女串通，经过妇女的手，有时他获得种种恩惠，有时借以掩饰他所做的不忠不义之事。这些妇女彼此互相交结，形成一种共和国，而其成员永远活跃，彼此援助，彼此服务：犹如在一国之内成立了一个新的国家；假如有人，不论在朝廷、巴黎或外省，眼看大臣们、官员们、主教们纷纷活动，如果他不认识统治他们的那些妇女，就像有人明明看见机器转动，却丝毫不知发条是什么样子的。[4]

伊邦，你以为一个妇人甘心做大臣的情妇，就为了和他睡觉？这是什么主意！那是为了每天早晨，向大臣提出五六份小小的请求书，而她们天性的仁慈，表示在殷勤忙碌地为无数不幸的人行方便，那些人使她们获得每年十万镑的收入。

在波斯，王国由两三个妇人统治着，人们对此牢骚不平。但在法国，更其不堪，这里一般妇女，都在统治，不但将全部权威一把抓住，而且甚至在她们之间，把权力分得支离破碎。

一七一七年，沙瓦鲁月最后一日，于巴黎。

[1] 路易十五，当时只有七岁。他如死亡，可能引起欧洲其他国王争夺法国王位的战争。

[2] 专替信徒们忏悔的神甫，和所谓“良心导师”差不多。

[3] 指路易十四，那时已七十九岁。

[4] 作者想象中的机器，显然主要指钟表之类，那时蒸汽机尚未发明。

信一〇八 郁斯贝克寄×××

此间有一种书籍是我们在波斯从未见过的，而在此地似乎极为时髦：那就是“日报”[1]。读这种报，令人懒惰的习性得到快慰，因为可以在一刻钟之内欣然涉猎三十卷书。

在一般书籍中，作者尚未说照例客气话，读者已经不堪忍受：等到进入本题，读者已经厌倦得半死，而所谓本题，是淹没在词藻的汪洋大海之中的。这一个作者要用一部十二开本的著作永垂不朽；那一个作者愿用四开本；又有一个具有最优秀的禀赋，以对开本为目标。因而他必须将题目竭力铺张，以适合篇幅的比重。这事他必定狠心地去完成，毫不考虑可怜的读者的困难，读者拼命去缩减作者费尽力气铺张的一切。

×××，我不知道写这种著作有什么功效。除非我愿使我的健康和书贾一齐破产，我才这样做。

报纸记者最大的过错在于只谈新书，仿佛真理永远只能是新的。我觉得一个人没有读遍旧书以前，毫无理由偏爱新书。

但是，记者们自定规矩，只谈现出炉的、还热气腾腾的作品，同时也就另定了一条规矩：他们是非常惹人讨厌的人。他们给某些书籍做摘要，但是，无论有何理由，他们总不肯批评。而且在事实上，谁这样大胆，甘愿每月招惹十个乃至十二个敌人？

大部分作家很像诗人，可以忍受一顿杖责而不呼冤。但是，他们虽然不顾惜他们的肩头，却非常顾惜他们的作品，略加批评，他们即不能忍受。所以必须小心提防，不要打击他们这样敏感的地方，这是记者们非常明白的。所以他们的作为完全与此相反。他们一开始先夸奖题材，这是淡而乏味的第一点。由此，他们进而夸奖作者，很勉强地恭维，因为他们的对手都是活人，随时可以出来声辩，可以用雷霆万钧之笔，轰击大胆妄为的记者。

一七一八年，助勒·盖尔德月五日，于巴黎。

[1] 当时的日报和今日的报纸大不相同，此处所谓日报，其实只是读书杂志或新书介绍之类的刊物。

信一〇九 黎伽寄×××

巴黎大学是法国王室的长女，而且辈分确乎很大：她已活了九百多岁[1]，因而她有时候会做梦。

有人告诉我，若干日子以前，巴黎大学曾经和几个博士起了极大的纠纷[2]，为了Q这个字母，巴黎大学要大家把这字母读作K。争吵这样激烈，有些人竟因此被褫夺了财产。终于还得法院出来解决纠纷，并以庄严法令，准许法国国王的全体百姓，按各人乐意的方式读这个字母。眼看欧洲两个最可敬的团体忙于决定一个字母的命运，真是动人。

亲爱的×××，仿佛最伟大的人物的脑袋，聚集在一起就会萎缩；而且，贤人愈多之处，贤智反而愈少。大团体总是非常重视细小的事物、空洞的习俗，以致主要事情反而放在后面。我听说曾有亚拉冈某国王[3]召集了亚拉冈和加达鲁尼亚两地的议员开会，起先几次会议专用来决定大会采用何种方言进行讨论。争执非常激烈，如果没有人想出一个应急的办法，会议早就决裂了一千次。那办法是：提问题用加达鲁尼亚方言，回答则用亚拉冈方言。

一七一八年，助勒·希哲月二十五日，于巴黎。

[1] 据传说巴黎大学是查理大帝创立的，到作者时大约九百年。但据可靠材料，最古的文件证明巴黎大学创立于一二〇〇年（菲力普-奥古斯特朝）。

[2] 他所说的是拉莫之争论。——作者注
拉莫曾于一五五九年发表《语法教程》一书，引起争论。

[3] 事情发生在一六一〇年。——作者注
亚拉冈和达鲁尼亚均为西班牙地名。

信一一○ 黎伽寄×××

充当漂亮女子这个角色，比一般所想象的要严肃得多：早晨起来梳妆，前后左右围绕着仆役，世上严重的事实无过于此。三军统帅布置右翼或后备队，所用的注意力不比漂亮女子贴“苍蝇”[1]的注意力大，“苍蝇”可能贴不对地方，但是她希望或预见“苍蝇”的成功。

为了不断地调解两个情敌的利害冲突，为了显出在两人之间并不偏袒，同时却又分别和这一个以及那一个交往，给他们两人许多值得抱怨的理由，同时还要从中调解，这一切使漂亮的女子精神上多么为难，同时需要多么大的注意力！

接连举行游乐和集会，不断地重新举行，并且预防可能发生扫兴的意外事件，这是艰巨的工作！

此外，最大的困难并不在如何消遣，而在装出兴高采烈的样子。你不妨尽量使她们厌倦，只要别人看不出她们的厌倦，以为她们在享乐，她们一定原谅你。

前几天，我参加了几个妇女组织的一次野外晚餐。路上，她们已经不停地说：“至少得让我们玩个痛快。”

我们发现大家配合得颇不恰当，因而显得相当严肃。有一个妇人说：“必须承认，我们玩得很高兴，今天在巴黎，没有一个集会比我们更愉快的了。”由于我逐渐厌倦，一个妇人摇我一下，对我说：“喂！我们不是兴致很好吗？”“对……”我一边打呵欠，一边回答她说，“我想我笑得太多，快笑死了。”可是，无论怎么说，愁闷还是占上风。至于我，我感觉一个接一个的呵欠把我引导到昏昏沉沉的睡眠中，结束了我所有的乐趣。

一七一八年，穆哈兰月十一日，于巴黎。

[1] 见第一二九页注①。

信一一一 郁斯贝克寄×××

先王在位那样长久，到末了，就使人忘记了开始时的情况。今天风气所趋，大家专关心先王未成年时发生的事件，大家争读的只是有关那一时期的回忆录[1]。

下面是巴黎某将军在军事法庭上发表的一篇演说，我承认没有看懂：

先生们，虽然我们的部队被击退，而且遭受损失，我相信，我们要补救这次失败，并不是难事。我有六节歌词准备发表，我保证这就可以重新稳定大局。我选择几个非常清晰的歌喉，歌声出自某些强壮的胸膛，必将很奇妙地感动人民。这些歌词所用的曲调，直到现在还起着特殊的效果。

如果这还不够，我们将发表一张版画，上面大家可以看见马扎然[2]受缢刑的情况。

也是我们运气，他法语说得不好。他说法语结巴到这程度，不可能不使他的事务每况愈下。我们不会不使人民特别注意他发音的可笑声调。前数日，我们指出他犯了一个如此粗笨的语法错误，以至街头巷尾引为笑谈。

我希望不到八天，人民会拿马扎然这名字，作为一切载重与挽车的牲口之总称。

自从我们失败以来，我们的音乐在“原罪”[3]上很激烈地触怒了马扎然，所以他为了他的党徒不至于减少一半，已经不得不解雇了所有的侍童。

请你们振奋起来吧。重新鼓起勇气来，而且你们可以相信，我们一定在嘘声中把他赶回山岭那边去。[4]

一七一八年，舍尔邦月四日，于巴黎。

[1] 指红衣主教莱茨（1614—1679）的《回忆录》，发表于一七一七年。按路易十四在位历七十二年之久，所以他一死，大家几乎已记不清他一生事迹，尤其是在位初期的事迹。此信反映了路易十四死后，法国一时流行追溯往事的空气。信中回溯了“投石党”人反对马扎然首相的旧事。

[2] 朱尔·马萨里尼，简称“马扎然”（1602—1661），原籍意大利，一六三九年改入法国籍，本为红衣主教，后继黎塞留为路易十三的首相，路易十四接位，马扎然继续首相职务。他是狡黠的外交家，因为贪婪，为法国人民所痛恨。

[3] 宗教用语，指亚当与夏娃发生了男女关系，构成原始的罪过。

[4] 意即在喝倒彩声中，把马扎然赶回意大利去。意大利与法国中间隔着阿尔卑斯山脉。

信一一二 磊迭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我在欧洲居留期间，博览古今历史学家的著作，比较上下古今所有的时代，看它们在我面前川流而过，感到一种乐趣。而我的思想尤其注重于那些巨大的变革，它们使这些时代与那些时代之间，形成这样大的差异，使地球和它的本来面目很不相似。

你也许没有注意到一件事，这件事天天使我吃惊。何以世界上的人口和往昔相比，现在剩下的这样少？何以“自然”丧失了太初时代出奇的丰产？难道“自然”已经衰老，委靡不振了吗？

我在意大利逗留已经一年有余，当地所见，无非过去很出名的意大利，而今天仅仅是一些残迹。尽管大家都居住在城市，而城市却满目荒凉，人烟稀少。似乎城市之存在，无非为了标志出历史上素负盛名的古代强大城市的遗址。

有人认为，仅仅罗马一城，过去居民众多，远胜于今日欧洲一个巨大王国的人口。曾有某一罗马公民拥有一万甚至两万奴隶，在乡间别业从事劳役的奴隶还不算在内。由于罗马有公民四五十万，所以人口之众，决不能由我们的想象力来确定一个数目。

古时西西里岛上有强大的王国与众多的人民，后来就消失了。现在这岛，除了火山之外，没有什么可观的东西。

希腊是如此荒凉，目前人口不及往日百分之一。

西班牙往昔挤满了人，今天只看见无人烟的荒野。

至于法国，和凯撒常提的古代高卢比较，简直不成东西。

北欧各国也很空虚。像往昔一样，人民不得不分出一部分移到外地去，和蜜蜂相似，整帮整国，去寻找新的托身之地，如今已远不至于如

此。

波兰以及土耳其的欧洲部分，几乎没有人民了。

在美洲，过去形成那些大帝国的人，而今剩下不到五十分之一。

亚洲情况也好不了多少。小亚细亚从前拥有许多君主国家，以及为数奇多的大城市，如今只剩下两三个。属于土耳其的大亚细亚，人民也不比别处多。至于波斯各位君主治下的亚洲地面，试和往昔繁荣的情况相比就可以看出，今日剩余的不过当年克什斯与达里乌斯各朝无数居民之一小部分而已。

至于上述各大国周围的那些小邦：例如伊里梅特、西加西亚、古里哀尔等王国，真正是荒凉不堪。那些君主，在他们广阔的国土上，勉强只有五万百姓。

埃及缺乏人口，不下于其他各国。

总之，纵览全球，我所见到的无非残余和破碎的局面：我仿佛看见地球正从瘟疫与饥荒的大破坏中出来。

非洲向来是大家生疏的，故不能和世界上其他部分一样，说得很准确。但如果只注意历来大家熟悉的地中海沿岸，就可以看出，今日的非洲已远不如迦太基人和罗马人治下的非洲。今日非洲的君主这样弱小，以致他们的国家成了世界上的小邦。

对于这类事物作了尽可能准确的计算以后，我发现地球上勉强剩下古代人口的十分之一。令人震惊的是，地球上人口日渐减少，长此以往，十个世纪以后，全球势必只剩下一片沙漠而已。

亲爱的郁斯贝克，上述种种，实在是世上前所未有的最可怕的灾祸。但是人们几乎没有察觉，因为这灾难的来到是不知不觉的，并且经过了无数世纪之久。这标志着一种内在的恶症，一种隐秘的毒素，一种损害人类本质的衰弱病。

一七一八年，赖哲卜月十日，于威尼斯。

信一一三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亲爱的磊迭，世界绝不是万古长存的，就连天体本身，亦非永远不坏。天体变化，天文学家是目睹的证人；而这些变化，是宇宙中物质运动之极自然的结果。

地球和其他行星一样，受运动规律支配，它在自身内部忍受着各种元素的经常不息的搏斗：海洋与大陆仿佛处于永恒的战争中，每时每刻都有新的组合产生。

人类托身于如此变化多端的寓所，自身情况亦难预测：千百万种原因，可能发生作用，可能摧毁人类，何况增加或减少人类的数目。

姑且不谈史籍中曾经摧毁整个城市、整个王国的那些非常普通的个别灾祸；还有普遍性的灾祸，曾多少次使人类濒于灭绝。

历史上充满种种世界性的疫疠，它们曾经轮流地毁伤世界。历史书籍上谈到其中之一[1]，它猛烈到烧焦了树根，并且蔓延整个我们所知道的世界，直到震旦帝国[2]；如果腐蚀的程度更增一等，可能在一天之内毁灭全人类。

距今不到两世纪，疾病中最可耻的一种[3]，蔓延欧洲、亚洲与非洲。它在很短的时间内，产生惊人的后果。如果当时继续这样猖狂发展，人类早就灭绝了。一生下来，他们就被疾病压得喘不过气来，不能负起社会责任的重担，他们可能早就悲惨地灭亡了。

倘如毒素更猛烈一些，可能已经造成什么结果？而且，假如不是运气相当好，发现了一种这样强烈的药剂[4]，毒素发展一定会更凶猛。否则此病不但破坏生殖机能的某些部分，甚至破坏整个生殖本身。

但是，为什么要谈人类可能遭遇的毁灭呢？这毁灭不已经发生过了吗？在事实上，洪水不已经将人类缩减为仅仅一个家庭了吗？[5]

有些哲学家将创造分别为两种：物的创造与人的创造。他们不能理解，物质与物件之创造只有六千年历史；他们也不明白，何以上帝等待了这么悠久的时间，没有动手工作，直等到昨日，方始利用了他的创造力。也许上帝在以前没有能这样做，或不愿意这样做？然而，如果他在这一时期不能，在另一时期也一定不能。那么也就是他不愿意这样做。可是，由于在上帝本身是毫无接替性的，假设他某一次愿意某些事物，那么他一定一直愿意，而且一开始就愿意。[6]

同时，所有的历史学家都对我们说起人类的始祖。他们给我们看初生时期的人类。这些哲学家认为，亚当是从一场普遍的灾祸中被拯救出来的，正如挪亚是从洪水里被救出来的一样；并且认为自从创造世界以来，地球上这种巨大事件是很多的。

但并非所有的破坏都是很猛烈的，我们看见地球上某些部分厌倦于供给人类生存的条件。我们如何知道，整个地球没有一般性、缓慢、感觉不到、倦乏的原因？

在针对你来信提出的、关于一千七八百年以来人类减少的问题加以答复以前，我很高兴，能给你上述的一般观念。下次信中，我将使你见到，一些与物理原因不相关的道德的原因，产生了减少人类的结果。

一七一八年，舍尔邦月八日，于巴黎。

[1] 据说是指一三四八年的瘟疫，亦名“黑死病”。

[2] 中世纪欧洲史籍中，往往称中国为“震旦”。

[3] 据说是指梅毒。

[4] 据说是指水银（即汞）。

[5] 见《旧约·创世记》挪亚及其方舟的故事。

[6] 此段主要对《创世记》表示疑问，而认为人类始祖亚当是古代某一次大天灾的孑遗。

信一一四 郁斯贝克寄磊迭

你寻求地球上居民比往昔稀少的原因，假如你多加注意，你将看见，巨大的差别是从风俗的差异中来的。

自从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瓜分了罗马的天下，事情发生了许多变化：要这两种宗教，也像那些世界之主 [1] 的宗教一样，有利于人类的繁殖，还差得很远。

在罗马人的宗教中，多妻制是禁止的。在这一点上，这宗教比伊斯兰教好些。离婚是允许的，这就使那宗教比基督教也优越得多。

我发现，没有比古代经典中允许多妻，同时又命令丈夫满足妻子，更为矛盾的了。先知说："去找你的众妇人，因为你对于她们是必要的，和她们的衣服一样，而她们对于你是必要的，也和你的衣服一样。"这一教条使一个虔诚的教徒生活十分辛苦。一个人有法律所规定的四个妻，或仅有四个妾，或仅有婢女四名，岂不被这么多的"衣服"累得直不起腰来了？

先知又说："你的众妇人就是你的耕地。接近你的耕地吧，给你的众灵魂行善，你将有一天获得善果。"

我把这样一个善良的教徒看作运动家，他必须不断作战。但是他不久就开始感到疲累的重压，衰弱下去，就在胜利的战场上委顿不堪，可以说被他自己的多次胜利活埋了起来。

"自然"的作用总是很缓慢的，并且可以说是很节约的。"自然"的动作从不是暴烈的，甚至在生产方面，"自然"要求节制。它总是按照规矩和分寸行事，人如强迫"自然"，使它加速进行，它不久就会落入衰弱不振的境地。它用全部剩余的力量保全自己，同时完全丧失了它的生产机能和生殖力量。

为数众多的妇人总会置我们于上述的虚弱境地，她们更便于使我们

精疲力竭，而不便于令我们满足。在我们之间，非常惯见的是：一个男子宿在妇人奇多的后房，只有寥寥几个孩子。这些孩子本身，十有九个是软弱、不健康的，并且委靡不振，像他们父亲一样。

这还不止：对这种处于强制节欲中的妇女们，还需要有人监视，而这种人只能是阉奴。家教、妒忌，甚至理智，都不能允许别的男子接近那些妇人。而阉奴的人数必须很多，或者为了在那些妇人不断进行的内部战争之中维持安静，或者为了阻挡外来的活动。因此，一个男子有十个妻或妾，用十个阉奴去监视她们，并不算太多。但是，这许多生下来就等于死的人，对于社会是何等损失！这岂不引起很大的人口减退！

在后房内院和阉奴一同伺候众多妇女的那些婢女，几乎总是在那里保持着悲痛的处女纯洁，直到头白。她们在后房服役，不能嫁人，而她们的女主人使唤惯了，大概决不会放她们走。

这说明了一个单独的男子，为他一人的乐趣，如何占用了那样多的男子与女子，使他们对国家说等于已经死亡，对人类繁殖成为无用的废物。

君士坦丁堡和伊斯巴汗是世上两个最大帝国的首都：一切均以这两地为终点，各族人民被千种方式所吸引，从四面八方奔向两城。可是这两个首都，自己日趋凋敝。两国君主，几乎每世纪都要召来整整一个民族，补充首都人口。否则的话，两城不久就会毁灭。在另一封信中，我将要谈完这个题目。

一七一八年，舍尔邦月十三日，于巴黎。

[1] 指罗马人。

信一一五 郁斯贝克寄磊迭

罗马人的奴隶并不比我们少，甚至比我们多，但是他们利用奴隶比我们得法。

他们远不至于用强迫手段阻止奴隶繁殖，相反，他们用全副权力予以方便：他们尽量用各种婚姻的形式，使奴隶们结合起来。用此方法，他们家宅中充满了男、女、老、幼的仆役，而国家则充满了数不清的人民。

奴隶的儿童在主人周围大批繁殖，年长月久，全成了主人的财富。主人独自负责那些儿童的饮食与教育。[1] 父亲们身上无此重担，可以顺着“自然”的倾向，胆大放心，繁殖人数众多的大家庭。

我对你说过，在我们波斯，所有奴隶忙于监督妇女，此外无所事事。对于国家，他们好像处于经常的昏迷状态。因此而必须将耕种和百艺事务限制在几个有家室的人身上，而他们尽量不认真去做。

在古罗马，情况与此不同：罗马共和国利用被奴役的人民，获取无穷的利益。每个奴隶在主人规定的条件之下，占有小额的本钱。用这小额本钱，他从事劳动，按照他的事务决定活动方向。这人经营银行，那人从事海外贸易；这个经营商品零售，那个专力于某种机械手艺，或出租田地，使之生利。可是没有一个人不以其全力设法利用他的小额本钱。这本钱在眼前的奴役生活中，使他获得比较舒适的生活，同时使他日后有获得自由的希望。这就形成了勤劳的人民，刺激了手艺和工业的活跃。

这种奴隶，由于自己的努力和自己的劳动，发家致富，获得解放，变为公民。共和国不断地补充自己：老的家庭逐渐消灭，新的家庭逐渐被吸收到共和国怀中。

在以后的信中，我也许有机会给你证明，一国之中，人愈多则商业愈繁荣。我也能同样容易地证明，商业愈繁荣，人数愈增加：二者互相

扶助，互为必要的有利条件。

上述情况，当然就使为数奇多、永久辛勤劳动的罗马奴隶，不断地增加人口！工业和富庶产生了奴隶，同时奴隶也使富庶和工业得以产生。

一七一八年，舍尔邦月十六日，于巴黎。

[1] 这种说法是不正确的，因为奴隶的子女虽由奴隶主养育，而其经济来源仍是奴隶的血汗。信中赞扬罗马奴隶制的优越，至少可以说这看法是不全面的，否则罗马史上何以有那么多奴隶大规模起义的事实？

信一一六 郁斯贝克寄磊迭

前几次谈到伊斯兰教各国，并寻求了它们人口少于古罗马治下各邦人口的原因。今试察基督教[1]各国，何以也产生此种结果。

在异教[2]中，离婚是允许的，但基督徒却不准离婚。这一变更，初时似乎关系极微，却在不知不觉之中，产生了可怕的后果，以致几乎令人难以置信。

不但婚姻的全部温情因此而被消除，而且婚姻的结果也受到损害。因为，要想束紧婚姻的纽结，结果反而使它松弛了。并且，虽说为了结合双方的感情，但是不但不能使感情结合，反而使它永远分离了。

在如此自由的一种行动中，本来感情应当起很大的作用，而人们却加以拘束、加以必须的要求，甚至不可避免的命运。丝毫不考虑反感、任性和脾气不相投合。人们要想感情固定下来，而感情正是自然界中最变化无常的东西。人们将两个几乎永远不相配合、互相怨恨的人，毫无挽回余地、毫无希望地维系在一起。这种办法，就像古代暴君将活人与死尸捆缚在一起。

有助于双方互相依恋的事，实无过于离婚的权能：夫妇二人易于耐心忍受家庭中各种痛苦，因为他们知道有权结束这些痛苦，他们往往终生将离婚之权掌握在手中，而不加以运用，就因为他们考虑到能自由运用这种权利。

至于基督徒，情况就不一样。他们眼前的痛苦使未来也毫无希望，因为他们在婚姻的不愉快中，看不见何日了结，可以说看见的只是永恒。从而产生厌憎、纠纷、蔑视，对于后代，这都是损失。结婚刚刚三年，已经疏忽了主要的事，于是三十年的生活都在冷淡中度过。有时形成内部分离和公开的分离一样粗暴，并且也许更为有害。男女双方分开生活，各干各的，而这种种对于子孙后代都有损害。男子厌恶一个永世不变的妇人，不久他就沉湎于花柳丛中。那是一种可耻的勾当，十分有悖于社会利益，这种关系不能达到婚姻的目标，至多只提供婚姻的乐

趣。

如此结合的男女双方，倘或有一方不适合于“自然”的安排，不适合于种族的繁殖，或由于气质使然，或由于年龄关系，于是连同埋没了对方，使对方也和自己一样成为废物。

因此，如果看见基督徒之间，这许多婚姻只产生了为数极少的公民，不应当觉得诧异。不许离婚，配合不当的婚姻就不能得到挽救。妇女不像在古罗马一样，先后经过若干丈夫之手，他们在这过程中，充分利用妇女的长处。

我敢说：如果像古代斯巴达共和国那样，其中的公民不断地被奇特与微妙的法律拘束，并且在那里只有一个家庭，就是共和国本身，按照规定，丈夫每年换一个妻子，这样一定会产生多到数不清的人民。

驱使基督徒取消离婚的理由，是颇难令人理解的。在世界各国，婚姻是一种可能有任何协议的契约，应当摒弃的只是可能削弱契约主旨的协议。然而基督徒不从这观点看问题，所以他们很难说明婚姻是什么。他们不以为婚姻的意义在于官能的快感，相反，正如我已经对你说过的，他们仿佛要尽量摒斥这一点。但这是令我丝毫不懂的一种形象，一种意图，一种神秘的东西。

一七一八年，舍尔邦月十九日，于巴黎。

[1] 凡本书提到基督教，均为旧教（天主教）与新教（基督教）两者之总称。

[2] 异教本系基督教指古代多神教而言，后世泛称一切基督教以外之人为异教徒。

信一一七 郁斯贝克寄磊迭

禁止离婚并不是基督教各国人口减少的惟一原因。在他们之间有大量的“宦官”，也是个不小的原因。

我说的是男女教士和修道士，两者都献身于永远的禁欲生活，这在基督徒之间是最高意义的德行。关于这点，我不了解他们，我不知道毫无效果的事物为什么是德行。

我觉得他们的神学博士显然自相矛盾：他们说婚姻是神圣的，而与此相对立的独身更其神圣，且不说按照教条和教则，好的事情必定是绝对的好。

故意实行独身生活的人为数奇多。往昔父亲们将子女从摇篮时代起就断送于独身生活；今天，子女们自己从十四岁起，献身此道。其结果几乎一样。

这禁欲的职业摧残了许多人，即使瘟疫与最惨烈的战争，也从来不至于如此。在修道院中，人们可以看见一个永恒的家庭，这家庭不生育一个人，而它自身的存在则依靠天下众庶。这些庵院永远张大着嘴，和无底洞一般，吞没未来的种族。

这政策和罗马人的政策大不相同。罗马人订立刑法，处分不遵守婚姻法而想享受自由的人，而那种自由十分违反公共利益。

我现在对你谈的只是天主教各国。在新教中，任何人都有权利生男育女，这宗教不容许有任何出家的神甫与修道士。新教建立的时候，将一切回返到基督教的初期状态，如果各创教者不曾不断地被控为过火，毫无疑问，他们使婚姻的实践普遍化了以后，必已进一步放松了婚姻的枷锁，并且完全解除了伊斯兰教徒与基督徒之间在这点上的隔阂。

可是，无论如何，和天主教相较之下，新教给予新教徒一个极大的优点，这是肯定的。

我敢说：按照欧洲目前的情况，天主教不可能在此继续存在五百年。

在西班牙势力衰落以前，天主教徒比新教徒强得多。后者已经渐渐达到某种程度的稳定。新教徒将日趋富有、强大，而天主教徒将日益贫弱。

新教各国，应当而且实际上也是比天主教各国人口更多。由此可见：第一，在新教各国，赋税收入更为可观，因税收是按纳税人数的比例而增加的；其次，田地耕种得更好；最后，商业更为繁荣，因为想发财致富的人更多，需要增加了，满足需要的办法也增加了。当人数仅仅足够耕田种地时，商业势必日趋凋敝；人数仅足维持贸易时，耕田种地又不得不耽误。这就是说，如人不够，两者难免同时失败，因为决难偏重一方面，而不使另一方面遭受损失。

至于天主教各国，不但田地荒芜，而且实业也是有害的。这实业仅在于学习某种死语言中的五六个词。[1] 凡人一拥有此种本钱，不必再愁不走红运。他在修道院中找到安逸的生活，如果在俗世，这样的生活势必要他付出血汗和辛苦作为代价。

事情尚不仅这样。修道士手中几乎掌握了全国的财富。这是一帮吝啬的人，他们永远往里拿，决不向外掏。为了增购资产[2]，他们不断累积收入。这许多财富落在他们手中，可谓陷于瘫痪，再没有交流，也没有贸易；更没有百艺，也没有制造。

没有一个新教国君所征的税收，不比教皇[3]取之于民的赋款多。然而教皇之民贫穷，新教徒却生活在繁荣之中。在新教徒之间，商业使一切生气勃勃；在天主教徒之间，修道制度到处散播死亡。

一七一八年，舍尔邦月二十六日，于巴黎。

[1] 此地所谓“实业”是广义的，即指修道生活与修道院产业之经营。五六个词，指修道士日常说的拉丁文咒语。

[2] 主要指不动产。

[3] 指天主教罗马教皇。

信一一八 郁斯贝克寄磊迭

关于亚洲和欧洲，我们已经没有什么可说。现在谈到非洲，我们至多不过谈谈非洲海岸，因为内地情况我们不熟悉。

巴巴里[1]海岸，伊斯兰教已经建立，人口不如罗马统治时多，理由前已提及。至于几内里海岸，想必人口锐减，因为两百年来，那里的小王或村长将他们的老百姓卖给欧洲的君主，运到他们在美洲的殖民地去。

稀奇的是这个美洲尽管每年接受外来居民，本身仍然很荒凉，非洲人口不断损失，对美洲并无裨益。那些奴隶被运到另一气候之下，成千地死亡。不断使用本地土著与外国人的矿山劳役、从矿中发散出的恶劣气息以及必须不停使用的水银，不可挽救地摧毁了他们。

荒唐之举无过于为了从地底挖取金银，而害死数不清的人。这种金属本身是绝对无用的，它们之所以成为财富，无非因为被采用为财富的标志。

一七一八年，舍尔邦月最后一日，于巴黎。

[1] 巴巴里，北非各地区之总称，即今日摩洛哥等地。

信一一九 郁斯贝克寄磊迭

一个民族要大量繁殖人口，有时取决于世上最细微的情况。因而往往只需要想象一个新的办法，就可使民族人口比过去大大增多。

经常被消灭、但是经常再生的犹太人，用惟一的希望，补救他们不断遭受的损失与破坏，那就是他们之间所有的家庭都希望产生一个强有力的君王，将来作为全世界之主。

波斯古代各位君主有成千上万的百姓，只因那时博士们的宗教立有教条：凡人所能够办到的、最使上帝舒服的事，就是生育一个孩子、耕一片地、种一株树。

中国之所以拥有为数奇多的人民，只是从某一种思想方式得来的。因为，儿女把父亲看作神祇，他们在父亲在世时，已经如此看待父亲；父亲死后，子女祭之以牺牲，并且以为死者的灵魂，既已消灭在天上，遂又托生于尘世，所以各人皆倾向于增加家口，这家庭在现世既如此恭顺，在彼岸也是不可缺少。

另一方面，伊斯兰教各国日趋荒凉，也只由于一种意见。这意见固然十分神圣，但在思想中一度生根，即不免发生十分有害的效果。我们把自己看作旅客，应当想到的只是另一个祖国[1]。至于有用和持久的工程，保证子孙幸福的考虑，超越个人短促生命过程的计划，在我们看来都仿佛是荒诞不经的。我们安于目前，对未来毫不操心，不肯费事去修葺公共建筑，不开垦荒地，亦不耕种熟地：我们生活在普遍的麻木中，一切听凭天意。

一种虚荣的精神，在欧洲人之间建立了不公平的“长子权”[2]，非常不利于人口繁衍，关系在于它使父亲的关怀集中在长子身上，置其他儿女于不顾；在于它迫使父亲为了巩固一个孩子的财产，不容其他子女成家立业；最后，在于它破坏了公民平等，而平等使公民富裕。

一七一八年，莱麦丹月四日，于巴黎。

[1] 指天国。

[2] 按照封建贵族的规矩，只许长子承袭爵位、采邑与财产，其余的子女皆无承继权，目的显然在于避免封建家族的经济基础逐渐分散，因而削弱封建势力。

信一二○ 郁斯贝克寄磊迭

野蛮人居住的地方，平常总是人烟稀少，因为他们几乎人人都躲避耕田种地的劳作。这不幸的反感如此强烈，以致他们咒骂敌人时，但愿对方降格为耕者，认为只有渔猎二事才算高贵的营生，并且无愧于他们的身份。

可是，往往有些年头，渔猎收获甚少，所以他们常常苦于饥馑。何况根本没有一个地方盛产野味鱼类，足够供养一个大民族，因为禽兽总是逃避人类丛聚之处。

而且野蛮人的村镇，每处两三百人，村镇之间互相隔离，休戚不相关，不下于两个帝国，所以不能互相支援。和那些条件优越的大国各部分之间能互相呼应、互相救助的情况不同。

在野蛮人之间还有一种风俗，为害之大实不下于上述种种，那就是妇女们的残忍习惯：堕胎。目的在于使她们自己不至于大腹便便，引起丈夫的不快。

为了反对这种混乱现象，此间订有可怖的法律[1]。这种法律严厉到暴戾的程度：任何姑娘怀有身孕，倘不呈报有司，万一婴儿发生意外，母亲该当死罪；羞怯与耻辱，甚至意外事故，均不能恕罪。

一七一八年，莱麦丹月九日，于巴黎。

[1] 暗射法国国王亨利二世于一五五六年二月颁布的一条法令。

信一二一 郁斯贝克寄磊迭

殖民地的通常效果是削弱了该国的国力，把本地居民赶出去，但并不增加移民到达地的人口。

人们应当停留在本地，不要流动，因为某些疾病的来源，就在于把良好的空气更换为恶劣空气；另一些疾病，确实由于空气变换而发生的。

正和植物一样，空气负荷着各地的土末尘屑。这对于我们影响如此之大，以致我们的气质由此而固定。我们被送到另一地方去的时候，我们就生病。液体既已习惯于某一固定状态，固体既已习惯于某种流动状态，两者运动到某种程度，就不能接受更多的运动，否则它们要抗拒新的折磨。

某地如果很荒凉，根据这情况，可以预料在土地或者气候的性质上有某一特殊的毛病。因此，把人们从幸运的天空之下移走，送到荒凉的地方去，这种办法和追求的目的恰好相反。

罗马人根据经验，知道这一点：他们将所有罪犯全发配在撒丁岛 [1] 上，同时也往那里输送犹太人。对于这些移民的死亡损失，罗马人不得不自解自慰，这在他们是十分容易的，因为他们本来就蔑视那些可怜的移民。

伟大的夏·阿拔斯，因为不愿让土耳其人有可能在边境上维持大批军队，几乎将全部亚美尼亚人都从原地向外输送，有两万多户被送到几兰省 [2] 。经过很短的时间，这些移民几乎全部灭亡了。

历次向君士坦丁堡输送的移民，从来没有获得成就。上面提到的为数奇多的黑人，也丝毫不曾充满美洲。

自从亚德里安 [3] 治下大杀犹太人以来，巴勒斯坦不见人烟。

所以必须承认，凡大举毁灭居民，几乎是不可补偿的，因为一个民

族，人口稀少到某一程度，就停留在这情况上。如果偶然恢复元气，也得在若干世纪以后。

必须承认，一个衰弱中的民族如再遇到上述种种情况中之最微不足道的一种，则不但不能恢复，且必日趋凋敝，以至于灭绝。

摩尔人被驱逐出西班牙，至今影响仍然使人感觉得出来，如同在当时一样。因为摩尔人在西班牙留下的空隙，不但远未填满，反而日益扩大。

自从美洲遭受蹂躏以来，代替了当地原有居民的西班牙人，未能恢复美洲人口。相反，由于某种命运关系——我最好把它称为天意昭彰——破坏者正在自己互相残害，而且日益耗损。

君主们因此不应当梦想用殖民方式来增加某些广大地区的人口。我并不是说不可以有时获得成功：有的气候如此美好，以致人类永远得以繁衍，例如有些海岛[4]，被几只船在那里抛下的病人所繁殖，因为病人一到当地，立即恢复了健康。

但是，即使这些殖民地获得成功，它们不但不能增加宗主国的强盛，反而分其强盛，除非它们范围极小，如同那些被占领的小块土地，作为经商用的殖民地。

和西班牙人一样，迦太基人曾经发现过美洲，或至少发现了美洲附近的大岛。他们在岛上经营极其发达的商业。但是，一等迦太基看见本国人口减少，这贤明的共和国立刻禁止国人继续在这方面航海、经商。

我敢说，与其派西班牙人到西印度去，不如把印第安人与混血儿送回西班牙本国。必须将分散的人民还给这一君主国，如果西班牙那些广大殖民地的人口保留一半，那么这国家将成为欧洲最可怕的强国。

我们不妨以大树比喻大帝国：枝桠过长，吸尽躯干的汁液，除了浓荫广被，没有别的用处。

纠正君主们远征的狂热，最确当的办法莫过于葡萄牙人与西班牙人的事例。

这两国在不可思议的迅速中征服了一些广大无比的王国。他们诧异于自己的胜利，甚于被征的人民诧异于自己的失败，于是寻思用什么方法保全这些征服的地方。为此，他们采取了两条不同的途径。

西班牙人感觉到没有希望使战败的各国对它保持忠诚，就决定灭绝战败国，再从西班牙本国派遣忠诚的人民到那边去。丑恶的阴谋，从未如此不爽秋毫地被执行过！只见那些野蛮人 [5] 所到之处，一个人口之多和欧洲各国人口总数不相上下的大民族，从地球上被消灭了。那些野蛮人在发现西印度群岛时，似乎只想替人类发现什么是残酷的最高阶段。

通过这种野蛮手段，西班牙人把那些地区保持在他们的统治之下。你判断一下，既然征服的效果如此，征服这事是何等悲惨，因为归根到底，他们不得不出此丑恶的下策。否则，他们如何能令千百万人唯唯听命呢？如何能在如此辽远的地方进行“内战” [6] ？如果给当地人民以充分时间，让他们从对于那些新的天神 [7] 初到时的赞慕，以及对于他们的火器的畏惧中，渐渐觉醒过来，西班牙人又将陷于何等境地？

至于葡萄牙人，他们选择了完全相反的道路：他们不用残酷手段。所以他们不久就从他们发现的土地上被驱逐了出来。荷兰人助长了当地人民的起义，并加以利用。

哪一个君主羡慕这些征服者的命运呢？在这种条件之下，谁愿意作这样的征服呢？这些人立刻从征服地点被驱逐，另一些人使征服地区化为沙漠，使自己本国亦化为沙漠。

这是“英雄” [8] 们的命运，要这样不顾自己破产，去征服转手即失的地方，或者要去驯服那些国家，而又不得不亲手毁灭它们。正如一个荒唐的人，他千辛万苦买了许多雕像，拿来抛在海中；买了许多镜子，拿来立刻击碎。

一七一八年，莱麦丹月十八日，于巴黎。

[1] 撒丁岛，意大利南端大岛。

[2] 几兰省，波斯古行省，位在里海边岸。

[3] 亚德里安，古罗马皇帝，公元一一七年至一三八年在位。

[4] 原作者之意，也许指布彭岛。——作者注
即法属留尼汪岛，位于非洲东南端附近印度洋上，与马达加斯加岛相距甚近。

[5] 指西班牙殖民者。

[6] 此处所谓内战，指殖民地政府镇压当地人民起义的战争，实质上是侵略战争。

[7] 即西班牙殖民者。

[8] 作者既然反对开辟殖民地，又把殖民地开辟者称为“英雄”，想必是反话。

信一二二 郁斯贝克寄磊迭

政府温和，可以非常有效地帮助人口繁衍，所有共和国即为经常的例证。其中尤其是瑞士与荷兰，如果从它们的土地性质考虑，可以说都属于欧洲最坏的地区，但是人口最为旺盛。

最吸引外国人的莫过于自由与富裕。富裕永远随自由而来；自由本身为人所追求，而我们则为需要所引导，到那些富裕的国度中去。

在这样的地方，人口可以倍增。在这里，物产阜丰，足供孩子们的需要，同时毫不减少对父亲们的供应。

从公民间的平等，通常可以产生财产的平等，并且将富庶和生命带到政治机体的各部分，从而散播到全国。

在那些屈服于专制政权之下的国家，情形就与此不同。那里君主、廷臣以及若干个别人士占有全部财富，同时别的人却全体在极度贫困中呻吟。

假若有人生活并不舒适，而且自己觉得他生了儿女一定会比他更贫苦，他就不结婚了。或则他虽结婚，却怕有为数过多的儿女，他们可能把他的财产整个打乱，可能他们的生活处境，比他们父亲更为下降。

我承认，乡下人或农民一结婚之后，漠不关心地增殖人口，不问自己是贫是富。上述考虑和他无涉，反正他有一宗可靠的遗产留给子女，那就是他的锄头。于是什么都不能阻止他盲目顺从自然的本能。

但是，这许多儿童在贫困中活得毫无生气，对于国家有什么用处呢？他们几乎全部随生随灭；他们绝不会发展得很好；羸弱无力的孩子，在千种方式之下陆续死亡，同时又被频数的平民疾病大批卷走，那种疾病是贫困与恶劣食物所经常造成的。有的侥幸死里逃生，到了成年，却无成年的体力，于是终身委靡不振。

人和植物一般，如果不好好培养，绝不能生长得很好：在穷困的人

民之间，人种受到损失，有时甚至退化。

关于上述种种，法国即供给了巨大的例子。在过去历次战争中，家家丁男都怕从军，因而不得不完婚娶妇，但年龄过于幼稚，家境也很穷苦。从这许多婚姻中，生育了很多子女；但目前在法国，找不到这些儿童，因为贫困、饥饿与疾病消灭了其中一部分。

如果像法兰西这样文明的王国，在如此幸福的天空之下，尚且可指出上述的情况，那么在其他国家又将何如？

一七一八年，莱麦丹月二十三日，于巴黎。

信一二三 郁斯贝克寄三墓[1]守者毛拉麦哈迈德·阿里

（寄高亩）

众位伊玛目的斋戒，众位毛拉的麻衣[2]，对我们有何用处呢？上帝的手两次重击了圣教的儿女：太阳黯淡失色，似乎只照圣教儿女的败绩；他们的军队结合了起来，又尘土似的被吹散。

奥斯曼帝国，被两次空前的大败所震撼[3]：一个基督教的穆弗替[4]并不十分支持它；日耳曼的大维西[5]是天降的灾星，派来惩罚欧麦尔[6]的宗派主义者；对于他们的叛逆与险诈，日耳曼的大维西到处传布天上的忿怒。

众伊玛目的圣灵，你日日夜夜为先知的儿女们哭泣，他们被可憎可鄙的欧麦尔所迷惑。眼看他们的不幸，使你回肠荡气。你企求的是他们皈依真谛，而不是他们的损失。你愿意看见他们被列位圣者的眼泪所感动，会集在阿里的旗下，而不是被异教徒的恐怖冲散在山间和沙漠上。

一七一八年，沙瓦鲁月一日，于巴黎。

[1] 三墓，指圣女法蒂玛，以及波斯古君塞斐一世与阿拔斯二世之墓。

[2] 宗教家苦修时披荆穿麻，以坚其志。

[3] 奥斯曼（土耳其）帝国曾两次战败：一七一六年失特默斯华，一七一七年失贝尔格莱德。

[4] 伊斯兰教的“教律解释官”，此处借称基督教的主教。

[5] 原文为土耳其语，意为首相。此处暗射当时日耳曼帝国的军政大臣欧仁·德·萨瓦郡王（1633—1736）。

[6] 欧麦尔一世，穆罕默德承继者之一，伊斯兰教史上第二任正统哈里发。他代表土耳其人信奉的伊斯兰教宗派，和波斯人信奉的教派不同。

信一二四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君主挥金如土，赏赐廷臣，其动机究竟何在？是否要借此维系他们？他们已经尽可能成了君主囊中之物。况且，如果君主要笼络那些臣民，出钱收买他们，那么一定会因此丧失广大的百姓，因为百姓将因此陷于贫困。

每次想到君主们的处境，永远被贪得无厌的人包围着，我只能替他们叫苦。我尤其替他们叫苦的是，他们没有力量拒绝要钱的请求，而这种请求对于一般不作请求的人，永远是经济上的负担。

每逢听说他们发给赏赐、恩惠与年俸，总是引起我千头万绪的思索：大批的意念充满我的思想，我仿佛听见公布这么一道诏令：

若干臣民用不倦的勇气请求年俸。这种勇气无休止地考验着浩大的王恩。朕对这种请求素来给以最大的照顾，今鉴于呼吁的人数极多，决定答应大家的请求。他们自称自朕登基以来，侍奉早朝，从不缺席；朕所经过的地方，必定见他们恭立道左，和里程碑一样，兀然不动；而且竭力爬到高处，爬在最高的肩头上，仰瞻御容。甚至有若干妇女，也几次大书奏请，说她们日用支绌，已经是众所共知的，所以乞赐矜恤；其中有数人年事已老，说话时头左右摇摆，求朕顾念她们当年先君在位时曾经是朝廷的点缀。朕按三军将帅，固然因为汗马功勋，使国威为之一振，而女流之辈也何尝不用勾心斗角、兴风作浪的手段，有助于朝廷的名声。因此之故，朕愿以仁慈为怀，对待吁恳的人，他们所请各节，一律批准，特此敕令如下：

所有农民，家有子女五口者，每日切面包五分之一，分给子女。严令为人父者，竭力节省，益加紧缩。

严禁专力经营祖产者，或将祖产出租者，在祖产上进行任何修建，无论属于何类，一律不准。

操机械贱业之辈从不追随早朝，觐见朕躬，自今而后，所有此类贱民，凡为自身及妻孥购置衣服，只许四年一次；逢年过节，彼等向有在家稍稍享乐之风，今皆严令禁止。

据奏报，各城各府，大半市民纷纷忙于准备嫁女，因而蓄积奁资。至于待嫁的姑娘们，欲求有人问津，必须佯作温静谦和，即使她们的本来面目是愁闷可厌的。今命令全国市民，必须等待女儿达到法定年龄，自己催迫父母要求出嫁时，始准婚配。禁止全国官吏，为教育子女而有所耗费。

一七一八年，沙瓦鲁月一日，于巴黎。

信一二五 黎伽寄×××

在所有的宗教中，那些规规矩矩活了一生的人死后可以得到何种乐趣，如果要约略说明，是十分令人为难的。要恐吓坏人，那很容易，只要用一系列的刑罚威胁他们就行。可是，对于有德行的人，不知用什么应许他们方好。乐趣的本性似乎就在于短促，很难想象别的乐趣。

我见过关于天堂的描绘，足使所有通情达理的人放弃天堂的希望。有的人使那些幸福的影子 [1] 不停地吹笛；有的人把他们断送在永恒地散步的苦刑中；最后，有些人使他们在天上梦想留在人间的情妇，而不想一想，万万年是颇为久长的时间，万年的相思足够叫情人丧失相思的兴味。

说到此地，我想起一个故事，那是一个曾经去过大莫卧儿帝国的人对我讲的。故事说明，印度的教士对于天堂乐趣的观念，贫乏程度实不下于他人。

有一妇人，丈夫刚死，按照礼节，到本城总督处，请求许可她自焚。但是，由于伊斯兰教徒统治的地区，这残酷的风俗尽量被禁止，总督无论如何不肯答应妇人的请求。

她发现求告无效，就狂怒不能自制。“你看，”她说，“多么令人为难！一个可怜的妇人愿意自焚，连这都不允许！有谁曾见过这样的事吗？我母亲、姨母、姊妹，都是自焚而死的。等我来向这可咒的总督请求许可时，他竟生了气，并且像发狂一般大喊起来。”

碰巧在旁有一青年和尚。总督对他说：“不忠的人将这疯狂思想放入这妇人脑袋中的，是不是你？”“不是，”和尚说，“我从来没有和她交谈。但是，如果这妇人相信我，她一定会完成她的牺牲，因为她这样做，婆罗门天帝势必引以为快。所以她也将获得报偿，因为她将在彼世重遇故夫，并且和他破镜重圆。”“你说什么？”妇人吃了一惊，这样问，“我将重遇故夫！啊！我可不自焚了。我丈夫生前又嫉妒又忧郁，何况年龄这样老，如果婆罗门天帝在他身上不作任何改造，他一定不需要

我。我为他自焚？……为了把他从地狱深处挽救出来，烧我一个手指尖儿，我都不干。两个引诱我的老和尚，明知道我和丈夫用什么方式在一起生活，却不肯告诉我底细。但是，如果婆罗门天帝只能送我这件礼物，我宁愿放弃这份洪福。总督先生，我要求作回教徒。至于你，”她看着那和尚说，“至于你呢，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去告诉我丈夫，说我身体非常健康。”

一七一八年，沙瓦鲁月二日，于巴黎。

[1] 天堂中的人们（灵魂）。

信一二六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我等你明日来到此地，可是今天仍将伊斯巴汗来信给你送去。在我的信上，提到莫卧儿帝国大使奉命离开王国[1]。信中又说，某亲王被捕，亲王是当今王上的叔父[2]，负责王上的教育。亲王被送入某城堡，紧紧地监视着，他的一切尊荣体面都被褫夺。这亲王的命运令我感动，我替他不平。

我对你实说，郁斯贝克，我从没有见过别人流泪而自己无动于衷：面对不幸的人，我发生恻隐之感，仿佛世上只有他们能算是人。对于大人先生们也如此：在他们趾高气扬的时候，我的心肠是冷冷的，他们一垮台，我反而喜欢他们。

诚然，他们在飞黄腾达中，要我这无用的温情做什么？这温情太近似平等，他们宁愿要求尊敬，因为受人尊敬不必因此对别人也表示尊敬。但是他们很高的地位一旦失堕，只有我们替他们鸣不平，能够唤起他们自尊自大之感。

在某君主[3]的言语中，我发现某些非常天真，甚至非常伟大的东西，那君主行将落入敌人手中，看见侍臣们围着他哭，说道："从你们的眼泪中，我感觉我还是你们的王上。"

一七一八年，沙瓦鲁月三日，于巴黎。

[1] 王国指波斯。此信借波斯名义，影射当时法国的时事：密谋颠覆路易十五的摄政王的案件。信中所谓"莫卧儿帝国大使"，影射颠覆案主谋之一，西班牙大使塞勒玛尔亲王。

[2] 影射路易十五的王叔，路易-奥古斯特·德·波旁。他是路易十四的私生子，被封为马纳公爵。

[3] 指波斯王达里乌斯三世。

信一二七 黎伽寄伊邦

（寄士麦那）

有名的瑞典国王[1]，你已经不下千遍地听说过了。他在名为挪威的王国里，围攻某要塞。正当他自己和一个工程师巡视战壕时，头部中了炮弹，遂即身亡。人们立刻逮捕了他的首相，议会召开以后，判他大辟之罪。

他罪案是很重大的：诽谤了国家，并使国王对国家失去信心；照我看来，实在罪该万死。

因为，说到最后，如果把一个最普通的百姓抹成黑脸，因而影响君主的思想，这已经是恶劣的行为。然则抹全国为黑脸，并且使全国丧失国君（由于天意，他是国家的造福者）的恩惠，这又该当何罪呢？

我很愿意人们用天使和我们神圣先知说话的态度，和国王们说话。

你知道，在众主之主从全世界最崇高的宝位上走下来和他的奴隶们交谈的神圣筵席上，我给自己立下一条严肃的戒律：控制不驯之舌。人们从未见我乱说一句足令最普通的百姓听了心酸的话。即使不得不开酒戒，我亦决不失为正直的人，并且，在这忠诚的考验中，我曾经冒了生死的危险，决不放松节操。

不知何故，向来恶劣的君王，他的首相总比他更为恶劣。如果君主有什么不良的行为，几乎总是有人对他示意的。所以君主们的野心，从来没有他们的参事们的灵魂那样卑鄙，那样危险。但是，一个人昨天刚刚当上大臣，明天也许连职位都保不住，能在顷刻之间，变成他自己、他家人以及他祖国和人民的敌人——受过他压迫的人民的子孙后代永远把他当作敌人。这一点，你明白吗？

一个君主有他的各种情欲，首相却反而设法利用这些情欲。首相处理政务就从这方面入手，他毫无其他目的，并且不愿意有其他目的。宫

廷侍臣进谀词以悦君主，首相用劝告、用他启示给君主的计谋、提供给君主的格言来谄媚君主，情形更为危险。

一七一九年，赛法尔月二十五日，于巴黎。

[1] 指查理十二（1682—1718），他死时身边有两个法国人：工程师梅格来和副将西吉哀，据历史上推测，他可能是被后者暗害的。

信一二八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日昨我和一个朋友走过新桥 [1] 。朋友遇见一个熟人，据他说是个几何学家，那人身上没有一点不显出他是几何学家，因为他正沉浸于深思之中。我那朋友不得不拉他的袖子，拉了半天，又推他、摇他，使他从云端里落下来，恢复知觉，他为了一条弧线的问题忙到这程度，可能苦思力索已经八天多了 [2] 。当下两人说了许多客套，互相交换了一些文坛近闻。这些话一直说到一家咖啡店门口，我跟他们一同进去。

我发现那位几何学家受到众人的殷勤接待，咖啡座的侍者对他比对两个坐在一隅的火枪手 [3] 更重视得多。至于他，好像到了一个适意的地方：因他稍稍舒展脸上的皱纹，并且开始笑乐，好像他没有丝毫几何学家的神色了。

但是他用整齐规矩的精神测量座上谈论的一切。他很像在花园里用宝剑截齐一切过高的花枝的人。他是他自己的正确精神的牺牲者，任何尖锐的语句都使他感到唐突，好比目力软弱的人受不住太强烈的光线。可是无事不使他感兴趣，只要事情是真实的。所以他的谈话非常稀奇古怪。那一天，他和另一个人从乡间回来，那人在乡间看见了一座雄伟绝伦的城堡，以及其中富丽的花园；而他见到的只是一所长六十步、宽三十五步的建筑物，和十亩长方的一片林木。他觉得透视的规律没有很好地遵守，否则大道小径，各处都应显出一样的宽度。为了办到这一点，他本来可以贡献一个百无一失的方法。他对一只构造特殊的日晷似乎十分满意，那是经他纠正过的。但他向我身边坐着的一位学者大发脾气，因为那学者很不幸地问他，日晷标示的是否是巴比伦时间。一个新闻家谈起风达拉比城堡被轰炸的消息，于是几何学者突然给我们解释炮弹在空气中划过的线路的种种特性，而且因为自己有这知识，颇为欣然。他完全不愿知道别人如何欢迎他。有一个人抱怨去冬的洪水使他破了产。“你所说的使我非常愉快，”几何学家说，“我明白了，我所进行的观察并未错误：今年比去年至少多降了两指雨水。”

片刻之后，他走出了咖啡店，我们也跟着他走。由于他走得相当快，又没有看前面，他和另一个人撞了个满怀。两人猛烈撞击之下，由于相互的速度与体重的原因，各被撞在一边。等他们稍稍清醒一点之后，那人一手按着额头，对几何学家说："我真高兴，被你撞了一下，因为我有一件重大新闻要告诉你：我刚刚把贺拉斯[4]公之于世了。""怎么！"几何学家说，"两千年来，贺拉斯早已为世所知。""你不明白我的意思，"那人回答，"我正发表的是这位古代作家的译本；我致力于翻译已二十年。""什么！先生，"几何学家说，"二十年来，你没有用自己的思想？你替别人说话，而讲的话全是别人的思想？""先生，"那学者说，"我使公众熟悉优秀的作家，你以为我没有给公众帮了很大的忙吗？""我说的不完全是这个意思：我和任何人一样，重视你改装的那些崇高的天才。但是你永远比不上他们，因为，你固然不断地翻译，别人却决不翻译你。翻译作品有如那些铜钱，它们确乎和一块金币可以有同样价值，甚至对于人民功用更大。但是铜钱总是比较薄弱，质地不良。你说你愿使那些有名的死者在我们之间复活，我承认你确乎给了他们肉体，但没有还给他们生命，反正缺少一种可以使他们生动起来的精神。你为何不专心研究那许多美好的真理？为何不从事简易的计算，而能每天有所发现？"

在这小小的劝告之后，两人分手了。我相信，他们是不欢而散的。

一七一九年，莱比尔·阿赫鲁月最后一日，于巴黎。

[1] 巴黎新桥，塞纳河上的桥梁，建于一六○六年。

[2] 按法国习惯，口语中所谓"八天"就是指一星期，"十五天"就是指两星期。

[3] 近卫军，执短铳的骑兵；大仲马小说《三剑客》，直译为《三个火枪手》。

[4] 贺拉斯（公元前65—公元前8），拉丁诗人。

信一二九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大半的立法者均系见解狭窄的人，由于偶然的原因，他们位居众人之上，他们所参考的，只是他们的成见和幻想。

似乎他们连自己做工的伟大庄严也茫然无知。他们订立稚气的法律，以为娱乐；通过这类法律，他们在实际上与卑小的精神相符合；在通达事理的人们面前，他们丧失信用。

他们投身于琐碎无用的细节之中，他们钻在一些特殊的情况里。这说明他们才具窄小，只看见事物的局部，而不能用全面的眼光，概括任何事物。

他们中有若干人，矫揉造作，不用通俗语言，而用别的语言[1]：对于立法者说，这是很荒谬的。如果法律使大家不懂，如何能令人遵守呢？

他们常常毫无必要地废除已经存在的法律。这就是说，他们将人民掷入必然被这些变换引起的混乱中。

由于某种来自“自然”而与人的精神无关的奇异情况，有时确有必要更换某些法律。然而这种事例究竟很稀少，倘或遇到，也只能用战战兢兢的手去接触它，应当遵守许多仪式，采取许多慎重的步骤，那么人民自然得到结论，认为法律是很神圣的，因为需要这许多手续方能取消它。

往往法律制订得太微妙，立法者只追随逻辑的意念，而忽略了自然的公正。到后来，人们发现这些法律太严峻了。于是，由于某种公正感，人们认为有责任避免这种法律，可是这一种挽救方法是新的弊病。无论法律如何，必须永远遵守，并应当视为公众的良心，个别的良心必须永远与此符合。

但必须承认，立法者之中，有若干人曾经注意到一点，表示他们有很多的贤智：那就是他们使父亲对于子女有很大的权威。没有比这更减轻法官们的负担，更减少法庭上的讼案。总之，没有比这更能在一国之中散布平静的空气；在一国中，风俗总比法律更能造成优秀的公民。

在一切权力之中，这是最不易被滥用的权力；这是一切立法之中最神圣的一种；这是惟一不取决于惯例的立法，它甚至成立于一切惯例之先。

人们注意到，在某些国家里，父亲掌握着很大的赏罚之权，家庭就更合乎正规。因为父亲是宇宙创造者的形象，他虽然能用他的热爱来领导大家，却并不放弃用希望与畏惧等动机使人们依附于他。

在此信结束之前，我必须使你注意法国人精神的稀奇古怪。据说他们从罗马法律上保留了许多无用的东西，甚至比无用更糟。他们没有采取父亲的权力，这在罗马法律上是被立为首先第一的合法权威。

一七一九年，主马达·阿赫鲁月四日，于巴黎。

[1] 指拉丁文。

信一三○ 黎伽寄×××

在这封信中，我要和你谈谈一种特殊的人，他们名为“新闻家”，聚集在一座宏丽的花园[1]里，终日忙碌。他们对于国家完全没有用处，让他们饶舌五十年，和闭口无言同样长久，其结果一定毫无二致。可是他们自以为了不起，因为他们谈的都是宏伟的计划，论的都是远大的利益。

他们谈话的基础是轻浮可笑的好奇心：他们自称能够进入任何办公室，无论它多么神秘。他们决不承认世上有他们不知道的东西。他们知道，我们尊严的苏丹有多少妇人，每年生多少孩子。而且，虽然他们不花钱雇用间谍，他们也清楚苏丹为了羞辱土耳其和莫卧儿两国的皇帝，采取什么措施。

一谈完现在，他们赶紧又谈未来，而且迎头赶上天意，他们在世人各种活动上，都预知天意如何。他们将一个将军保护在羽翼之下，他们夸奖这将军未犯下的千百种蠢行，又替这将军准备另外千百种他决不会犯的蠢行。

他们横扫千军，如逐野鸥；摧毁城垣，如裂纸片。所有的江河上他们都架了桥，所有的山中都有秘密的路，在灼热的沙漠上有巨大无比的军需库，他们所缺乏的只是正常的情理。

此间同居某人，接到某新闻家来信一封。我见那信稀奇古怪，就保存下来，兹抄录如下：

先生：

对于时事，我的揣测很少差失。

一七一一年一月一日，我曾经预言，在这年内，约瑟夫皇帝[2]要去世。那倒是真的：当时约瑟夫身体健康，我想如果我说得太清楚了，不免招惹嘲笑，这就使我隐约其辞，但是善于辩理的人很明白我的意思。当年四月十七日，约瑟夫皇帝出天花死了。

皇帝与土耳其宣战之后，我立刻到杜依勒里花园各角落寻找我们各位同仁。我把他们集合在池边，对他们预言贝尔格莱德将被围困，并且将被占领。我很高兴，我的预言居然应验了。

在围城期间，我以一百皮斯托尔打赌，说那城将于八月十八日 [3] 陷落，可是到十九日城才真正被占。怎么能输得这样巧呢？

当我看见西班牙的海军在撒丁岛登陆时，我估计撒丁岛一定被占领。我只说这么多，结果真的如此。得意忘形之余，我又加上一句，说那胜利的海军将到腓那尔去登陆，借以征服米兰省。由于我这意见，当时有人拒不接受，我愿意给它光荣的支持，于是用五十皮斯托尔打赌。结果又输了。因为那恶鬼阿尔贝罗尼 [4] 不顾条约的信义，派海军到西西里岛去了，一下欺蒙了两大政治家：萨瓦亚公爵 [5] 和我。

先生，凡此种种，使我大起恐慌，我决定预言仍旧预言，打赌从此罢休。往昔我们在杜依勒里园中向不通行打赌，已故的L伯爵当时也不允许打赌。可是，自从一群“少师” [6] 夹杂在我们中间，我们不知道到了什么田地。我们刚一张口说一件新闻，这群年轻人之中，立刻有人打赌表示反对。

日前，我正打开手稿，同时把眼镜架稳在鼻子上，在这群虚张声势的人中，有一个正好抓住我第一句话与第二句之间的空隙，对我说：“我说不是这样的，拿一百皮斯托尔打赌吧。”我假装没有注意这荒诞的建议，用更大的声音继续说下去：“……元帅先生一听说……”“这是假的，”他对我说，“你的新闻荒唐不经，丝毫不合一般情理。”

先生，请您行个方便，借我三十皮斯托尔。因为，我对你说实话，这些打赌使我受到极大的搅扰。兹将上内阁大臣的信稿两件，抄供尊阅。

谨启。

新闻家上内阁大臣信两封

大人：

我是我们国王从未曾有的最热诚的子民。我催逼友人某君执行我所订的计划：写一本书说明路易大王 [7] 在所有值得称“大”的君王之中，是最伟大的一位。许久以来，我从事于另一著作，这著作将使我们国家获得更多的光荣，只要大人愿意给我一种优先权。我的计划在于证明，自从君主当朝以来，法国人从未打过败仗；并且证明，直到今日，史学家们所谓我们失利，都是十足的谎骗。在许多场合，我不得不加以纠正，而我敢自夸，我在批评方面尤其出色。

您谦卑的仆人

大人：

自L伯爵去世之后，我们请您仁慈为怀，允许我们选举一个主席。在我们的会议上，常发生混乱，对于国家大事，不像过去那样讨论；我们那些年轻人在生活中，对于年长者毫不照顾，在他们自己之间毫无纪律；真正成了罗波安 [8] 会议，老年人必须听从年轻人。我们徒然向他们解释，在他们出世前二十年，我们已经是杜依勒里花园的平和的占有者；我相信，到最后他们会把我们赶出花园去；到不得不离开这些我们曾经多次回忆法兰西英雄们的地方，我们只好到王家花园 [9] 去开会，否则就到更偏僻的地方去。

您谦卑的仆人

一七一九年，主马达·阿赫鲁月七日，于巴黎。

[1] 指杜依勒里花园，位于巴黎中心，过去曾为杜依勒里王宫的一部分，后来王宫被拆毁，花园现在还保留着。

[2] 日耳曼皇帝约瑟夫一世（1678—1711）。

[3] 一七一七年。——作者注

[4] 阿尔贝罗尼（1664—1752），当时西班牙首相。

[5] 当时意大利的统治者。

[6] 当时纨绔子弟的一种。那些青年服装时髦，举动怪诞可笑。

[7] 指路易十四。

[8] 以色列王所罗门之子，详见《旧约·列王纪上》第十二章。

[9] 后称“植物园”，在巴黎市内，今尚存。

信一三一 磊迭寄黎伽

（寄巴黎）

一到欧洲，最引起我好奇的事物之一是各共和国的历史及其起源。你知道大部分的亚洲人对于这种政府连观念也没有，想象力并未帮助他们了解，世上除专制政府而外，还能有别的政府存在。

我们所知道的最早的政府是君主政府，至于共和政府之形成，实有待于世纪的绵延和机缘的巧合。

希腊被洪水冲毁以后，有新的居民来补充人口。它从埃及和最邻近的亚洲地区召回几乎全部的移民。由于那些地方是国王统治的，从那边回来的人民，亦由若干国王统治着。但是，由于这些君主的暴政，桎梏愈来愈沉重了，于是人们挣脱了桎梏，在这许多王国的废墟上建立起那些共和国，使希腊十分繁荣，在四方八面的蛮邦之间，成为惟一的文明国土。

对自由的热爱，对君主的憎恨，使希腊长期维持独立，并将共和政府扩展到远方。希腊各城在小亚细亚找到盟邦，它们将移民送到这些地方去，这些移民和希腊城市同样自由，它们抵御着波斯国王的侵略活动，给希腊城市做屏障。这还不算：希腊移民曾经充实了意大利人口，意大利移民充实了西班牙，可能也充实了高卢。我们知道，古代盛传的那伟大的伊斯贝里 [1] ，起初就是希腊，各邻邦把它看作世外桃源。希腊人在本国没有找到这幸福的乡土，跑到意大利去找；意大利的居民到西班牙去找；西班牙的居民到培底克 [2] 或葡萄牙去找。这样一来，所有这些地区，都被古人称为伊斯贝里。这些希腊移民，从他们和美的故乡，带去了自由的精神。因而在悠远的古代，在意大利、西班牙、高卢等地，看不见什么君主国。你不久可以看见，北欧与德国人民的自由也不下于此。如果在他们之间发现几个王权的残迹，那是因为军队和共和国的领袖被人当作了国王。

上述种种，都发生在欧洲。至于亚洲与非洲，它们一直在专制暴政

的重压之下喘息，应作为例外的，只是上面已经提到的小亚细亚的几个城市，和非洲的迦太基共和国。

那时世界分属于两个强大的共和国：罗马与迦太基。罗马共和国的开端，人们再熟悉没有；而迦太基共和国的根源，却最为人们所生疏。关于狄东 [3] 以来的非洲君王，大家一无所知，也不知道他们如何丧失了权力。如果罗马公民与被罗马征服的人民之间没有那种不公平的区别，如果外省的总督没有这样大的权力，如果防止暴政的神圣法律一直被遵守，如果他们没有利用他们的不义之财来堵塞那些法律的嘴，那么罗马共和国的异常扩大可能会成为世界上一件大幸事。

凯撒压迫罗马共和国，并使它向独断独行的权力低头。

在很久期间，欧洲呻吟于强暴的军事政府之下，于是罗马的温和变成残酷的压迫。

同时，从北欧出来了无数陌生的民族，如狂流急湍，漫遍罗马各省。他们发现争城掠地和劫盗行为同样轻而易举，于是就瓜分罗马帝国，建立许多王国。这些人民是自由的，他们使国王的权力受到极大的限制，以致所谓国王，严格说无非是领袖或将军。因而那些王国，虽然是用武力建立的，却毫不觉得战胜者的桎梏。当亚洲各族，如土耳其与鞑靼人等，进行征服时，他们顺从独夫的意志，只想给独夫增添新的顺民，并且用武器替独夫建立狂暴的权力。然而北欧各族，在本国原系自由之民，侵占罗马各省后，并不给他们的领袖以很大的权力。甚至有些民族，例如非洲的汪达尔族，西班牙的哥特族，对国王若不满意，即将其废黜。在另一些民族，国君的权力为千种不同方式所限制：为数甚众的爵爷和君主分享权力；战争必须获得他们同意始能进行；战利品由首领与士卒均分；为了自己的利益，君主不征收任何特殊的税款；法律在国民会议上制订。所有建立在罗马帝国废墟上的各国，基本原则均如上述。

一七一九年，助勒·希哲月二十日，于威尼斯。

[1] 古希腊人以此称意大利，罗马人则以此称西班牙。

[2] 西班牙南部地区，即今安达鲁西亚。

[3] 据传说，她是迦太基古国创基的女王。

信一三二 黎伽寄×××

五六个月以前，我在一家咖啡店里看见一个绅士，衣冠颇为整齐，正在高谈阔论，引起旁人倾听。他说的是在巴黎生活的乐趣，他抱怨由于个人的处境，不得不到外省去过没精打采的日子。他说："我的地产每年有一万五千镑的生息。如果这份财产的四分之一是现款或随身可以携带的东西，我相信我一定更为幸福。我徒然催迫我那些佃户，徒然用罚款逼得他们喘不过气来，这样无非使他们更挤不出一滴油水。我从不曾一次见到一百皮斯托尔。如果我负一万法郎的债，人们把我的地产全部没收了以后，我就该入收容所[1]了。"

我没有十分注意这一篇长谈就出来了。可是昨天我又到这一市区，又进入那家咖啡店，在那里看见一个神气庄严的人，面色灰白，脸拉得长长的。他在五六个高谈阔论的人之间，显得黯然无神，沉思寡言。直到后来，他突然发言，高声说道："是的，先生们，我破产了，我不知道如何生活，因为目下我家中有钞票二十万镑，银币十万枚。我处在极可怕的境地：我一直以为自己很富，如今已经入了收容所。至少，如果我有一小块惟一的土地，可以作为隐退之计，我才有把握维持生活。然而我连这顶帽子一般大的地产也没有。"

我偶尔把头转向另一边，看见另一个人，像中了邪似的在扮鬼脸。"今后信托谁呢？"他大声喊，"有一个奸人，我满以为他是个朋友，借了钱给他，而他说已经把钱还给我。何等可憎的奸诈！他徒劳了，因为在我思想中，他将永远名声扫地。"

就在近边，有一衣衫十分不整齐的人，他抬眼望着天，说道："愿上帝给大臣们的计划祝福！但愿我看见股票涨到两千，而全巴黎的侍役比他们主人更富有！"我好奇地打听那人的姓名。有人告诉我："这是个极贫穷的人，所以他操一门穷行业：他是家谱学家。如果人们继续发横财，他希望他的技艺能赚钱，并且希望那些新富翁都需要他改造姓氏，洗刷祖先的肮脏，点缀他们的马车[2]。他以为，自己愿意制造多少有身份的人就制造多少，眼看自己生意兴隆，不禁欣喜雀跃。"

最后，我看见进来了一个干瘦苍白的老者。他未及就座，我已认出他是个“新闻家”。有些人对于一切失意的事，采取有胜利把握的姿态，并且总是预见未来的胜利和战利品。而这老者，却不在此列。和这相反，他属于战战兢兢之流，他们只有令人悲愁的新闻。“在西班牙方面，大势十分不妙，”他说，“我们在边境上没有骑兵。使人担心的是庇奥亲王[3]有大队骑兵，可能侵占整个郎格道克[4]。”

在我对面，有一个不修边幅的哲学家，他觉得“新闻家”十分可怜，对方说话声音越高，他肩越耸得高。我走到他身边，于是他在我耳边说道：“你看这自命不凡的傻瓜，一小时以来，一直和我们谈他如何替郎格道克心惊胆战，而我昨晚看见太阳上一块黑斑，如果此斑不断放大，可能使整个自然界陷于麻木状态，可是我连一个字也没有提。”

一七一九年，莱麦丹月十七日，于巴黎。

[1] 当时巴黎有“大收容所”，专收容乞丐及贫病无告的人。此处所谓“入收容所”，意即一贫如洗。这封信反映路易十五的摄政王任用苏格兰财阀约翰·劳（1671—1729）为财务总监，金融紊乱，货币贬值，狡黠者投机取巧，往往暴富，也有些人因为不善于经营而在朝夕之间遭到破产。

[2] 富贵人家的车乘，上面绘有“族徽”的图案，互相炫耀，成为风气。

[3] 当时西班牙侵略军的指挥官。

[4] 法国南部的古称。

信一三三 黎伽寄×××

日前我去参观某修道院中的大图书馆[1]，其中的修道士们仿佛对图书馆负有保管的责任，可是他们不得不规定时间让大家进去。

我一进去，看见一个神气庄严的人，在数不清的书籍之间踱来踱去。我到他面前，向他请教，有几本装订特别讲究的是什么书。“先生，”他对我说，“我在这里等于置身异域，一个人也不认识。许多人都提与此类似的问题。可是您看，我显然不会为了满足提问题的人去读所有这些书。我有我的图书管理员，他会满足你，因为他昼夜忙于研读你所看见的这一切书籍。那是一个没有用处的人，他对于我们是很大的负担，因他丝毫不替修道院工作。但是我听见斋堂的钟声响了。像我这样的人，身为教团[2]之长，应当万事领先。”说到此处，那修道士将我推出门外，关上门，飞也似的在我眼前消失了。

一七一九年，莱麦丹月二十一日，于巴黎。

[1] 指巴黎圣维克多修道院的图书馆，一七〇七年开放，允许群众阅览。

[2] 指宗教团体，修道士们集体生活的团体。

信一三四 黎伽寄×××

第二天，我重新到那家图书馆去，在那里我发现一个人，和第一次遇见的那个完全不同。这人神气纯朴，面目清俊；而待人接物，蔼然可亲。我一向他表示我的好奇心，他立刻负责使我的好奇心得到满足，并且因为我是个外国人，他给我仔细讲解。

我对他说："教父，占着图书馆整整这一边的这些巨册是什么书？"

他回答说："这些是《圣经》诠释家的著作。""数目可真不小！"我接着说，"想必在这以前，《圣经》十分晦涩，如今却非常明朗了？是否还有一些疑问？可能其中有值得讨论的地方？"他回答说："那还用问，善良的上帝！那还用问！问题之多，几乎和书中行数相等。""是吗？"我说，"那么这些作者都做了些什么事呢？"他说："这些作者，并未在圣经中寻求应当相信的，却寻求了他们所相信的。他们丝毫没有把圣经看作教义的经典，从而接受这种教义，却把它看作一本可以给他们自己的意见增加权威的书。因此，他们歪曲了书中一切意义，折磨尽了所有的篇章词句。这是一块土地，不同宗派的人都可以闯进去，如同打劫一样；这是一片战场，敌对的国家在那里相遇，在那里打仗，有人冲击，有人作前哨战，方式很多。

"紧接这边，您看，这是一些苦行或虔信的著作；接着便是道德的书，这些书有用得多；还有神学书，由于它们所研究的内容，同时也由于研究的方式，这些书加倍地令人难懂。这边是神悟派[1]的著作，也就是说，一些心肠柔软的虔信者的著作。"我对他说："啊！教父，请等一下。不要如此迅速。请给我谈谈这些神悟派修士。"他说："先生，虔诚的信仰燃烧着一颗倾向于柔情的心，把神思送到脑中去。而这些神思，使脑子也燃烧起来，从而产生神游和妙悟。这种情况是虔信的疯狂。往往神悟更臻完善，成为静宗[2]，或不如说退化为静宗。您知道，一个静宗修士，不是别的，不过是一个疯子，他又虔诚，又放荡。

"您看，这些是罪业审辨师[3]的著作，他们将黑夜的秘密公布于大

白天。他们在想象之中，造成爱情的魔鬼所能产生的种种妖怪，将它们集合起来，互相比较，作为他们思想的永恒对象。如果他们的心不和这妖孽结成同伙，不成为如此天真与赤裸地被描绘的、种种迷惘行动的同谋，就算幸运！

“您看，先生，我自由地思想，并且我想到什么就对您说什么。我天生就是这样天真，尤其是和您在一起，因为您是外国人，您愿意明白事物，明白事物的本来面目。如果我愿意，我可以一概用赞美的口气和您谈这一切，我可以不停地对您说：‘这是神圣的，这是可敬的；这里有奇妙的成分。’那么结果将不出此二者：或者您上了我的当，或者您在心里骂我无耻。”

我们的谈话到此为止，因那修士突然有事他去，谈话中断，一直到次日。

一七一九年，莱麦丹月二十三日，于巴黎。

[1] 按照基督教的说法，个人必须通过一定的宗教仪式，始能与上帝发生精神上的接触，而神悟派可以不通过宗教仪式，取道于神秘的参悟，即可与上帝的精神直接打交道。

[2] 静宗，为西班牙修道士莫利诺斯于一六七五年所创，主张以静观代替一切行动。

[3] 详见第七十三至七十四页。

信一三五 黎伽寄×××

到了约定的时间，我又到图书馆去。那人将我领到恰好昨天我们分手的地方。他对我说：“这些是语法家、诠注家与讲解家。”“教父，”我问他，“这些人不能够不通达人情物理吧？”他说：“是的，他们可以不通达人情物理，甚至表面上显不出来，他们的著作并不因此而更低劣。这一点对他们是很方便的。”“这倒是真的，”我对他说，“我认识不少哲学家，他们最好专心研究这类学问。”

他接着说道：“这些是演说家，他们有一种本领，不管有理无理，反正说得使人信服。这边是几何学家，他们强迫人信服，用强暴手段说服人。

“这些是形而上学的书，所讨论的一切，事关重大，其中到处遇到‘无穷’。这是物理学书籍，对于这些书，广大宇宙的安排，并不比工匠的最简单的机器更为奇妙。这是医学书籍，这种纪念碑式的著作，说明生命的脆弱，医术的万能，这些书即使谈到最轻微的疾病，也能令人发抖，因为它们使人觉得死神近在身边，可是一谈到药剂的性能，就使我们感到十分安全，仿佛我们成了长生不死之身。

“紧挨着的是一些解剖学书籍，其中关于人体各部的描述，比学者所定的那些野蛮的名词要少得多，而这些名词，既不能治愈患者的疾病，也不能治愈医生的愚昧。

“这里是化学，这门学问有时托身于大收容所，有时托身于小收容站[1]，仿佛这些居处对于化学一概适合。

“这边是有关隐秘的学问[2]，或不如说有关隐秘的无知的书籍，就如这些书，内容包含某种鬼把戏。大部分人认为这些书可厌可憎之至，我却以为可怜而已。又如这些星相学的书，也是一例。”“你说什么，教父？星相学书籍！”我热烈地问他，“这些书在我们波斯最受重视，它们规定我们生活中的一举一动，我们有所谋求，一概取决于它们。星相学家真正是我们的领导人，他们所做的尚不止这些，他们还参与干预国家

大政。”他说：“如果真的如此，你们生活在比理智的桎梏更为厉害的束缚中。这真是世上最古怪的国家。我怜悯一个家庭如此严重地被星宿的影响所统治，至于一个国家，那就更为可悯。”我立刻答道：“我们利用星相学，犹如你们利用代数。每一国家各有自己的学问，按照这门学问来规定政策；我们波斯全国的星相学家加在一起，绝没有你们一个代数学家[3]在此地所做的蠢事多。星宿的偶然凑合，比起你们那位‘制度’制造家[4]的漂亮论辩，你不以为是一条同样可靠的规则吗？如果我们计算一下，在法国和波斯，有多少人反对，多少人赞成，可能这是星相学获胜的极好理由；你将看见那些计算家大为丢脸。从上面的事实，有什么反对计算家的重大结论不能得出来呢？”

我们的争吵被打断了，我们不得不分手。

一七一九年，莱麦丹月二十六日，于巴黎。

[1] 当时巴黎的“大收容所”主要收容乞丐，“小收容站”收容疯人与病人。当时化学与炼丹术不分，“化学家”（丹客）烧炼黄金毫无结果，因而破产或发疯者大不乏人。

[2] 当时魔术、炼丹术等都称为隐秘的学问或方术。

[3] 指约翰·劳。劳制订关于整顿货币及财政的“制度”，使法国经济大为紊乱，不但政府损失甚大，人民也受害不浅，此信再一次反映当时人民对劳不满的情绪。

[4] 指约翰·劳。劳制订关于整顿货币及财政的“制度”，使法国经济大为紊乱，不但政府损失甚大，人民也受害不浅，此信再一次反映当时人民对劳不满的情绪。

信一三六 黎伽寄×××

在又一次见面时，那博学的人领我到一间单另的房间里。“这些是现代史的书籍，”他对我说，“先请看教会与教皇的历史学家。我为了寻找启发而读这些书，但其结果往往适得其反。

“这边是描写不可一世的罗马帝国如何衰亡的历史学家。罗马帝国曾经建立在许多君主国的残骸上，罗马覆亡以后，在它的基础上又建立起许多新的君主国。和他们所住的地方同样不为人知、为数无穷的野蛮民族突然出现，席卷、蹂躏并且瓜分了罗马帝国，建立了你现在可以在欧洲看见的那些王国。这些民族，既然是自由的，并不算真正野蛮。可是，自从大部分屈服于绝对的权力而丧失了如此适合于理智、人道以及自然的那甜蜜的自由以后，他们就变成野蛮了。

“你看这些研究日耳曼帝国的史学家。这帝国对于它的前身第一帝国说只剩下了阴影。可是我以为这是地球上惟一不因为分裂而削弱的国家；我也以为，这是惟一愈受损失，反而愈巩固了自己的国家。它缓慢地利用它的胜利，打了若干次败仗而成为不可驯服的了。

“这些是研究法国的史学家。在这些著作中，人们首先看见王权的形成，从而王权覆灭了两次，复兴了两次；后来萎靡不振，有若干世纪之久。可是，它不知不觉积蓄了力量，从四面八方增长起来，达到最高阶段，犹如江河，在奔流之中丧失了江水，或隐伏在地下，接着，重又出现，与支流汇合，水势壮大，凡遇阻碍，无不用迅疾的流势把一切都冲走。

“那边，你看见西班牙民族从某些山岭上出来，伊斯兰教君主不知不觉地被他们制服，正如以前他们迅速征服西班牙一样。许多王国合并为一个君主国，几乎成为惟一的君主国，一直到后来，被它自己的盛大和它虚假的繁荣压得直不起腰来，它丧失了力量，甚至丧失了荣誉，仅仅保留着对于过去的强盛的骄傲。

“这些是研究英国的史学家。在英国，常常可以看见从纷乱与叛变的

火花中产生自由；在不可动摇的宝座上，君主却永远是摇摆不稳的。这是一个急躁的民族，即使暴怒，也保持着明智。它成了海上的霸主（这是空前的事）之后，将商业与帝国的发展结合起来。

“紧靠这边，是另一个海洋霸主的历史：荷兰共和国。它在欧洲如此被尊敬，在亚洲又如此凶狠，它的商人们在亚洲受许多国王的跪拜。

“研究意大利的史学家，指出这国家过去是世上的霸主，今天是列国的藩臣。目前意大利各邦的君主四分五裂、软弱无能，除了空洞的政治活动以外，并无其他的君权特征。

“这些是各共和国的历史：瑞士，自由的形象；威尼斯，它只在经济方面有些办法；热那亚，它只有房屋最华丽。

“这边是北欧各国的历史，其中有波兰的历史。波兰非常不善于运用自己的自由与选举国王之权，仿佛它愿以此安慰无此特权亦无自由之邻邦。”

谈到这里，我们分手，直到次日。

一七一九年，沙瓦鲁月二日，于巴黎。

信一三七 黎伽寄×××

次日，他领我到另一间屋子里。“此地是一些诗人，”他对我说，“也就是说，这些作家的职业，在于专门阻挠正常情理，并在愉悦的外表下压抑理智，犹如往昔人们将妇女掩埋在她们的浓妆重饰之下一样。诗人，您是认识的，在东方人中间也不缺乏诗人。在东方，太阳更炽热，似乎把人的想象力都烧热了。

“这些是史诗。”“啊！”我说，“什么叫史诗？”他说：“说真话，我也一无所知。内行人说，从古以来只有两篇史诗[1]，别的所谓史诗，其实并非史诗，我也不知道对不对。他们还说，写新的史诗是不可能的，这就更令人惊奇。

“这些是戏曲诗人，按照鄙意，他们是最高意义上的诗人，而且是描绘情欲的大师。他们分为两类：喜剧诗人，他们如此温和地摇撼我们；悲剧诗人，他们使我们惶惑，并且猛烈地震荡我们。

“这些是抒情诗人，我藐视他们的程度，和我重视戏剧诗人的程度一样深。这些诗人将他们的艺术造成和谐的荒唐言词。

“接着便是牧歌与田园诗的作者，甚至朝廷中人都喜欢这些诗，因为这些诗把他们所缺少的某一种平静之感给与他们，并且使他们置身于牧童的世界。

“我们所见的作家之中，这些是最危险的：磨炼讽刺小诗的人。这种诗犹如出弦的短箭，造成无可救药的深深的创伤。

“您看这边是小说。小说作家，也可以算作一种诗人，他们粗暴地对待思想的语言，同时也粗暴地对待情感的语言。他们费尽生平光阴，寻求自然，总寻不到，而他们作品中的人物稀奇罕见，不下于双翼之龙与人身之马[2]。”

我对他说：“你们的小说我已经见过几种，如果您见到我们的小说，

恐更将大不以为然。我们的小说亦同样地不自然，况且极受我们风俗习惯的限制：情人必须先尝十年相思的痛苦，然后始能窥见情妇一面。然而作者不得不使读者经历这种可厌的导言。小说的情节每一本完全不同是不可能的。为了挽救这弊病，他们求助于一种更加不堪的办法，那就是仰仗于奇异的事变。我敢保您不会赞许女巫从地底变出一支军队，或则英雄独自摧毁十万大军。然而我们的小说就是如此。这类冷漠无情并且时常重复的冒险故事，令人恹恹欲病，而那种荒诞事件也使人起反感。”

一七一九年，沙瓦鲁月六日，于巴黎。

[1] 指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与《奥德赛》。

[2] 双翼龙与人身马都是神话中的怪物。

信一三八 黎伽寄伊邦

（寄士麦那）

此间内阁大臣，互相接替，互相破坏，犹如季节之轮换：三年以来，我看见财政制度已经变更了四次。在土耳其和波斯，今天收税的情形仍和开国时一般，而此间情况则大不相同。我们在税收工作上的确不和西方人一样，耍这许多巧妙。我们认为，管理君主的收入和管理私人财产的进益，二者之间相差之处，至多不过是计算十万刀曼与计算一百刀曼之别而已。然而此间却更细致，更神秘。此间必须有伟大的天才昼夜辛勤，不断地并且痛苦地产生新的计划；他们必须倾听数不清的人的意见，这些人不待请求，都在为他们工作；他们必须隐身于斗室深处，在里边生活，大人先生亦不能进去，市井细民则视之为神圣；他们必须脑中充满重要的秘密、奇迹一般的打算、新的制度；他们必须在全神贯注、苦思力索之中，丧失语言的功用，有时甚至连礼貌也无暇顾及。

先王瞑目之日，人们就想建立新政。人们感觉不舒服，但不知如何方能改善。过去的内阁大臣权力无穷，大家颇不自在，因此要想分散这一权力。为此之故，创立了六七个会议，而这内阁，也许是所有内阁之中，治理法国最合情理的一个。这内阁生命很短，因而它产生良好的作用也很短。

先王逝世之日，法国是一个百病丛生的身体。诺[1]手执利刃，切削废肌腐肉，并且涂上一些头痛医头、脚痛治脚的药膏。可是剩下一种内疾，有待治疗。来了一个外国人[2]，着手治疗工作。用了许多猛烈药剂以后，他以为已使法国恢复了丰腴，实际仅仅使法国肿胀。

半年以前的富人，目前均在贫困中；而过去没有面包的人，今天却财富用之不尽。贫富这两极端，从未如此接近过。那外国人将法国翻了一个面，犹如收购破烂者翻改旧衣一样：他将原来在底下的放在上面，原来在上面的放在反面。许多人发了意外的横财，连他们自己也不能相信。即使上帝把人从微贱中拯救出来，也不能如此迅速。多少侍役，现

在被他们同伴伺候着，明天也许会被他们主人伺候着！[3]

这一切，常常惹起稀奇古怪的事。在前朝发迹的仆役，现在夸耀着他们的出身；对于刚刚在某一条街上脱下仆役制服的那些人[4]，他们表示出半年以前自己所遭受到的全部鄙视；他们用全力喊叫："贵族破产了！国内多么混乱！身份等级，杂乱不堪！只见那些无名小子大发其财！"我可向你担保，这些新暴发户在未来的暴发户身上，也一定大肆报复。而在三十年后，这类"有身份的人"必将大事声张。

一七二○年，助勒·盖尔德月一日，于巴黎。

[1] 指诺瓦耶公爵，他主持内阁财政会议，直到一七一八年一月二十八日。

[2] 指前面所提的约翰·劳。

[3] 见信一三二注①。

[4] 因突然发财，离开仆役地位不久之人。"某一条街"指巴黎的甘岗波瓦街，当时投机商人聚集之处，空头买卖，类乎后世的证券交易所。

信一三九 黎伽寄伊邦

下面是夫妇恩爱的一个伟大例子，这例子不但发生在一个妇女身上，而且她同时又是女王。瑞典女王 [1] 竭力要使她的丈夫某亲王参加王权，为了克服一切困难，她通知议会，如果她丈夫当选，她甘愿放弃王位。

六十多年以前，另一位女王，名叫克丽斯蒂娜，为了专心致志研究哲学，放弃了王位。我不知道在这两个事例之间，哪一个更值得赞美。

虽然我相当赞成个人应当坚守自然给他的岗位，虽然我不能夸奖某些人的弱点，他们自觉力不称职，像开小差一样，离开了岗位，但是这两位女君主的灵魂是伟大的，同时我又看见这一个的智慧和另一个的心肠都超过她们的富贵，因此我深受感动。正当别人一心想享福的时候，克丽斯蒂娜却急于求知。而另一位女王，愿将她的幸福由她庄严的丈夫来掌握；只有那时，她始肯享受这幸福。

一七二○年，穆哈兰月二十七日，于巴黎。

[1] 指乌尔丽克-艾来奥诺，一七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逊位于其夫。

信一四○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巴黎的法院[1]正被贬到一个名为彭多阿斯[2]的小城中去。内阁会议给它送去一份通知书，令它存案或表示赞成，这通知书使它丧失体面，于是它用了使内阁会议失体面的方式，将这通知书存案了。

王国境内，还有几处法院，也被同样待遇威胁着。

这类团体总是讨人厌的：因为它们不接近君主则已，一接近君主就是为了奏闻令人发愁的真实；当一大群宫廷侍奉之臣，正在不停地对君主们介绍人民在他们统治之下如何幸福的情形时，这类团体却来揭穿廷臣们的谀词，而将他们所接受的人民的呻吟与眼泪，献于御座之前。

亲爱的郁斯贝克，如果需将真情实况奏给君主，实在是个沉重的负担。君主们应当想到，决心如此做的人，亦出于不得已；倘如不是迫于义务，出于敬意甚至忠爱，他们不至于下此决心办理对于自己也可悲可痛的手续。

一七二○年，主马达·巫拉月二十一日，于巴黎。

[1] 也就是议会，当时法国的法院兼有议会性质，但是和后世的议会又不同。

[2] 彭多阿斯，巴黎西北小城，但今天已经是三十九万人口的中等城市。

信一四一 黎伽寄郁斯贝克

将近周末，我要去找你。和你在一起，日子会过得多么惬意！

前几天，有人带我去见在宫中执事的某贵夫人，因为她颇想看看我的外国面貌。我觉得她很美丽，足当得起我们主上的青睐，也配在他宠幸的神圣后宫占一尊严的地位。

关于波斯人的风俗习惯，关于波斯妇女的生活方式，她向我提出千百条问题。我仿佛觉得后宫生活并不合她口味，一个男子独占十或十二个妇女，令她发生反感。她不能不羡慕男人的幸福，同时怜悯那些妇女的处境。由于她喜欢读书，尤其小说与诗歌，她希望我和她谈谈我们的小说诗歌。我对她讲的种种，加倍引起她的好奇。她请我在随带的书中，翻译一段给她看看。我照办了，而且隔了几天，就给她送去一篇波斯故事。你看见这故事译成了外文，也许引以为快。

伊卜拉欣的故事 [1]

在昔克·阿里·可汗的时代，波斯有一妇人，名叫苏尔玛。神圣的《古兰经》她能全部背诵，当时没有一个祭司能比她更善于了解神圣先知们的遗训，阿拉伯博士们无论弄什么玄虚，她没有不能洞穿内幕的。她不仅知识广博，又因有一种轻松愉快的精神，使人不易辨别她是在娱乐听者，还是在教导他们。

一天，她和女伴们在后房内院的一间厅堂上。有女伴问她，对于死后的情况作何感想，是否相信经学博士们的传统说法，认为天堂只为男子而设。

“这是一般人的感想，”她对她们说，“人们不遗余力地侮辱我们女性。甚至有一民族，散居全波斯，就是所谓‘犹太民族’，根据他们的圣书，认为我们女子没有灵魂。

“这些带侮辱性的意见，无非来源于男子的骄傲。男子们想把他们的优越地位一直保持到死后，不曾想一到‘最后的一天’，所有的生灵全以虚无的身份出现在上帝面前，他们之间除了各人的阴德，再无其他特权。

“上帝的恩泽是宽广无垠的。正如阳寿已尽的男子，如果生前没有滥用他们加在我们女子头上的权力，可以进入天堂，那里充满美貌动人的天女。美到这种程度，倘有尘世男子看见她们，他一定立刻自杀，因为急于上天去享艳福。女子们也一样，有德行的将去极乐世界。在那儿，和供她们使用的天上的男子们在一起，她们将陶醉于源源不竭的欢乐中。她们各人将有一座后房，把那些男子禁闭在其中，用若干阉奴——比我们的阉奴更忠心——来看守他们。”

她接着又说：“我在一本阿拉伯的书中读到，有一个人名叫伊卜拉欣，非常嫉妒，令人不能忍受。他有十二个妻子，全都美丽绝伦，他却用非常凶暴的态度对待她们。他的阉奴和后房的墙垣，他认为都不可靠。他将十二个妻子几乎整天关在房内，闭门落锁，不许她们互相见面，也不许互相说话。因为即使无邪的友谊，也引起他的嫉妒。他的一举一动无不反映他的粗暴天性。他嘴上从未说过温和的字句，他的任何微小动作，都是为了加强对于女人的奴役。

“一天，他把她们全体集合在内院的厅堂上。女人中有一个比其余的胆大，责备伊卜拉欣本性恶劣，说道：‘人若想尽办法要使别人怕他，结果必先令人恨他。我们不幸极了，不能不期望有所更变。别人处在我的地位，也许会盼你死，而我只盼我自己死。无法与你生离，只好希望死别，倘能与你分别，死亡对于我也是很甜蜜的。’这一番言语，本该感动那男人，却反而使他暴怒若狂。他拔出匕首，刺入女人的胸膛。‘亲爱的女伴们，’女人用奄奄一息的声音说，‘倘若苍天怜悯我的德行，你们的仇一定能报。’说到这里，她就离开了她不幸的生命。她来到极乐世界，生前正经的妇女，在那儿享受着日新月异的幸福。

“她先看见一片草地，有如含笑的面孔，在鲜艳的花色掩映之下，愈显得草色碧绿。小溪一泓，比水晶更莹洁，在草地上画出无穷的曲折。她接着进入迷人的小树林，只有众鸟恬静的歌声，打破林中的幽寂。再往前走，迎面而来的是华贵的花园，大自然点缀那些花园，在简单之中，尽富丽堂皇之能事。最后她发现了一座非常讲究的宫殿，这是为她而设的，其中充满着天上的男子，供她取乐。

“男子之中，有二人立刻过来替她解衣；别的男子将她扶入兰汤，替她沐浴，并且洒以最美妙的香精。接着，替她换上新衣，和她的旧衣相形之下，显得华丽无比。然后领她到大厅上去。她看见厅上的火炉燃烧着檀香木柴，桌上罗列着奇珍异味。仿佛一切都助成她官能的极大欢喜：在这边，她可以听柔和悦耳的天上音乐；在那边，她只看见天上的男子们在舞蹈，他们专心致志，博取她的欢心。然而这许多乐趣，无非是借此在不知不觉之中把她引向更大的乐趣。人们引导她来到房中。于是，再一次解衣以后，他们把她抱到极讲究的床上，两个美貌惑人的男子张臂欢迎她。她到这时已经陶醉，高度的欢乐超过了她的欲望。她对男子们说：‘我已完全不由自主，如果我不敢保自己是长生不老之身，我简直以为快要死了。实在够了，放下我吧；强烈的欢乐，使我不能自持。是的，你们让我的官能稍稍平静一些，我又开始呼吸，神志也恢复了。这是怎么回事，他们将烛台拿走了？为什么我现在不能仔细看你们天神的美貌？为什么我不能看？……但是为什么要看呢？你们使我回到了当初的狂欢。啊，神呀！这一片黑夜是多么可爱！怎么！我将成为长生不死，而且和你们一起长生不死？对吗？……不，我请求你们饶恕，因为我看你们这些人，是永远毋须求人饶恕的。’

“接连命令了几次以后，人们终于服从她，但他们是在她很严肃地要求时才服从的。她懒洋洋地休息了一会儿，在他们怀中睡着了。睡了两段时间，她消除了疲劳。她接受了两个吻，忽然又热烈起来，睁开了眼睛。她说：‘我很不放心。我怕你们不爱我了。’她不愿长时间停留在这疑窦中，因此他们给她所要求的一切说明。她嚷着说：‘我大梦已醒。请原谅，请原谅！我对你们很有把握。你们闭口无言，但是你们用行动证明，胜于千言万语。是呀，是呀！我向你们实说：从来没有人这样相爱过。可是，怎么！你们二人都来争宠，看谁能说服我？啊！如果你们争执不休，如果你们以我败北为乐，再加上你们互相竞争的雄心，那么我就完了：你们两人一定都是胜利者，只有我一个人是战败者；但是我要使你们的胜利付出极高的代价。’

“这一切，到了天明，才告中断。她的忠心而可爱的仆役们走进房来，叫那两个青年人起床。两个老者带他们回到原处，禁闭起来，以备她随时取乐。接着，她也起床，先穿简素动人的便装，召见把她当偶像崇拜的宫廷人众。稍后，她戴上最华丽的饰物。那一夜增加了她的美

丽，她的容光更富于生命，她绰约的姿态更富于表情。一整天，无非是舞蹈、奏乐、宴饮、游戏、散步。并且人们看见阿娜伊丝 [2] 时常偷偷地走开，飞跑着去找她那两个青年人。隔了一会儿，在这种珍贵的会晤以后，她又回到原来的人群里，她的容颜更显得安详明朗。最后，天色将近黄昏，大家整个儿看不见她了。原来她自己关在后宫，她说愿意和宫中禁闭着的那些长生不老的永恒伴侣们互相认识。于是，在那最隐秘、最迷人的处所，她巡视了她的五十名美丽出奇的奴隶的住室。整整一夜，她从这间房漫步到那一间，到处接受永远不一样、可也是永远相同的颂赞。

“长生不老的阿娜伊丝就是这样度过日子的，有时沉湎在热闹的欢乐中，有时玩赏着清静的乐趣；或被一群光彩焕发的人所赞扬，或被一个狂热的情人所独爱。她时常离开快乐的宫殿，到野外的窑洞里去，足迹所到之处，好像开遍了鲜花，各种娱乐成群结队欢迎她。

“她在幸福的宅第中，已经住了一个多星期。那些天以来，她一直紧张、激动到极点，没有思索的余地。她享受幸福，而没有认识这幸福。她得不到一刻安静，使灵魂自己省察一番，并且在热情宁息的寂静中，倾听自己的声音。

“快乐的仙人们，由于激烈的欢乐，很少能享受精神上的自由。因此，他们对于当前事物的执着是牢不可摧的，而对于过去的事物完全置之脑后，他们在尘世曾经认识过或爱过的一切，丝毫不再使他们操心。

“可是阿娜伊丝却具有真正哲学家的精神，几乎在深思静虑中过了一生。她思路深远，超过平常人认为一个孤独女子所能达到的程度。从前她的丈夫使她过严肃的隐居生活，所剩下的只有这一好处。就是这种精神力量，使她能蔑视当时打击了她的女伴们的种种恐怖，使她蔑视死亡，而死亡终于成为她苦难的终点和幸福的开始。

“于是她渐渐脱离欢乐的陶醉，独自关闭在宫中某一殿堂里。对于过去的生活和当前的幸福，她尽情地作了一些甜蜜的思索。想到她女伴们的不幸，她不禁泪下：自己身受过的磨难，自己容易感动。阿娜伊丝不仅以同情自足，对于那些不幸的女伴，她格外深情，她觉得有援救她们的必要。

“她命令身边的年轻人之一，扮作她原来丈夫的状貌，到她原夫的内院去，成为后房之主，赶走原主，取而代之，直到她召他回来时为止。

“命令很快就执行了：那人腾空而去，到达伊卜拉欣内院门口。伊卜拉欣不在里边。他拍门，所有的门户都为他而洞开，阉奴们拜倒在他脚边。他飞一般奔向伊卜拉欣的女人们禁闭着的房间里去。他来的时候，曾用隐身术走近伊卜拉欣，在这嫉妒者的衣袋里取得了钥匙。他走进闺房。起先，他温和、可亲的神气使妇人们大为惊奇，接着，他态度殷勤，行动轻捷，更使她们惊奇不止。每个妇人都感到惊奇。如果不如此千真万确，她们简直以为身在梦中。

“正当这些新的场面在后房演出，伊卜拉欣前来撞门，他通报自己的名字，大闹大叫。碰了许多钉子以后，他总算进去了，他使阉奴们慌乱到极点。他迈着大步往里走，但是，一见那假伊卜拉欣与他惟妙惟肖，并且行动随便，完全是一家之主，他不觉倒退数步，好似从云雾中掉了下来。他大呼救命，要阉奴们帮助他杀死骗子，可是谁也不听他指挥。他只剩一个希望极微的办法，就是让他的女人们来判断。一小时以来，那假伊卜拉欣已经博得了他的判官们的欢心。真伊卜拉欣被人驱逐，狼狈不堪地被拖出后房。如果他的敌手不吩咐留他狗命，他早就被打得死去活来。新伊卜拉欣终于成了战胜者，他愈来愈显得没有辜负众望，并且以前所未见的奇迹，引起大家的注意。

“妇女们说：‘你可不像伊卜拉欣。’胜利的伊卜拉欣说：‘好吧，你们不如说那个大骗贼不像我。倘使我的作为尚不够好，那么，应当怎么办，方能做你们的丈夫？’妇人们说：‘我们决不猜疑。如果你不是伊卜拉欣，你却是真正配当伊卜拉欣，对于我们，这就够了。他做了十年伊卜拉欣，还不如你在一天之间做得更其像样。’他又说道：‘那么，你们答应我，你们以后要拥护我，反对那骗贼？’妇女们齐声答道：‘请勿怀疑，我们对你宣誓，忠心耿耿，永世不渝。我们受人愚弄已经太久，那奸贼想不到我们的品德，他只嫌自己待我们还不够严厉。现在我们知道男子们都不像他那样，他们一定和你相像，这是无疑的。你不知道，你使我们多么憎恨他！’假伊卜拉欣又说道：‘我将要常常给你们新的理由，让你们恨他，因为你们还没有完全认识，他给了你们多大的损害。’妇人们答道：‘我们报仇报得多大，就可以判断出他非正义的程度有多深。’天上来的男子说：‘对，你们有理。我根据罪恶的程度，来衡量刑罚的轻重。你们对于我的惩罚方式表示满意，这使我高兴。’那些妇人又说：‘可是，万一那骗贼又回来，我们怎么办呢？’男人回答道：‘恐怕他很不容易欺骗你们，谁要想占住我在你们身边的地位，用狡计是站不住的。并且我会把他送到很远的地方，以致你们不会再听人提到他。那时，我将负责使你们幸福，因为我决不嫉妒。我知道如何对你们有把握，而不令你们受窘。我对于我自己的优点，知道得相当清楚，所以我相信你们不会对我不忠。如果你们和我在一起，尚不能有很好的德行，那么和谁一起，方能有德？’

“这一段谈话，在那男子和妇人们之间，历时甚久。妇人们不以两个伊卜拉欣如此貌似为奇，反而更惊讶两人间的不同。这许多奇妙的事，她们甚至不想问所以然。终于，那绝望的丈夫又回来搅扰她们，他发现全家在欢乐之中，而他的女人们比以前更不肯信他的话。嫉妒的人在那儿是无法忍受的，所以他咬牙切齿地走了出来。片刻之后，假伊卜拉欣追上来，抓住了他，把他提到空中，一直送他到两万里以外。

“啊，神呀！那些妇人，在伊卜拉欣不在家的期间，何等懊丧！阉奴们出乎本性的严厉，已经故态复萌；妇人个个以泪洗面。有时她们设想，过去的一段遭遇，无非一场好梦。她们面面相觑，互述奇遇，微情末节，毫不遗漏。最后，天神般的伊卜拉欣回来了，而且越发可爱；妇人们觉得他旅途奔波，并不以为苦。

“这位新的主人采取种种行径，恰好与旧主人完全相反，乃至四邻八舍大为惊异。他遣散了众阉奴，把他的宅门向群众开放，他甚至不愿意他的女人们再戴面幕。看她们在宴会席次，和男子参差杂坐，无拘无束，都和男子一样，实在是奇闻逸事。伊卜拉欣认为当地风俗人情不适合于像他那样的公民，他这想法很有道理。同时，他任意花用，挥金如土，把嫉妒鬼的财产散失干净。三年以后，嫉妒鬼从放逐的地方远道归来，只见家中剩下了他的那些女人，和三十六个娃娃。”

一七二○年，主马达·巫拉月二十六日，于巴黎。

[1] 这篇经过作者改写的波斯故事反映了封建制度残酷压迫下的女性要求自由、平等与幸福的热望。她们要求对于她们的敌人，她们横蛮的压迫者——封建社会的丈夫，进行反抗与报复。假如在现实生活中不能实现这种报复，她们认为哪怕在死后，也要使之实现。从而产生了“女子的天堂”这一种表面上好像很天真，其实具有悲剧深度的幻想。在长期封建压迫下的女性，一方面局限于时代的条件，另一方面则因为被压迫的生活影响了她们的文化修养和一般见识，因而她们所想到的报复手段，自然而然是将男子所加于她们头上的一切反过来一一加在男子头上。也就是所谓循环式的报复。

[2] 就是伊卜拉欣所刺死的女人。

信一四二 黎伽寄郁斯贝克

（寄×××）

昨接某学者来信一封，兹附于后，你看了一定会觉得稀奇：

先生：

半载以前，我承袭了族叔遗产，他生前非常有钱，死后给我留下现款五六十万镑和陈设极其富丽的住宅一所。如果你善于使用财产，那么有财产是一件乐事。我对于寻欢作乐毫无奢望，亦无兴趣：我几乎终日闲居书室，度学者生活；在我书室中，你可以发现一位尊古嗜奇的雅士。

族叔瞑目之后，我非常愿意用古代希腊罗马之礼安葬他。可惜那时我既无泪瓶[1]，又无骨灰坛和古灯。

然而后来我却搜集齐备了这些珍奇稀见之物。前几天，我售脱一套白银杯盘，买了一盏陶土古灯，此灯乃是斯多葛派[2]某哲学家的旧物。先叔居室，到处悬镜，几无余墙，现在我把所有的镜子都卖掉了，以其所值，换得古镜一小面，略有裂纹，此乃当年维吉尔[3]随身之物。我见自己的面目，反映在曼图亚[4]的天鹅之间，实在是乐不可支。尚不止此：我用一百块金路易，购得两千年前流通的古铜钱五六枚。目下在我家中，据我所知，没有一件家具不是罗马帝国衰亡前的古物。我有小书斋一间，收藏极其珍贵的手抄本。虽然阅读非常损伤目力，我仍然喜欢手抄本，并且远甚于印刷版。因为印刷的书舛讹既多，而且人手一编，不足为奇。虽然我几乎足不出户，但依然有无限热情，研究罗马时代遗留下来的古旧道路。在我家附近，就有这样一条路，大约是一千两百年前，为高卢某总督所兴修。我每次去乡间别墅，总不会忘记走那条路，虽然路极不方便，并且要多走四公里余。但是，使我非常生气的是那些木杆，每隔一定的距离即树立一根，以标示邻近城市的远近。看不见往昔在路上的军用列柱，只见这些可恨的路标，实在令我失望。我毫不怀疑，将来一定叫我的子孙恢复列柱，并且在我的遗嘱中规定这笔经费。先生，倘如您有波斯手抄古籍，务请予我以通融，这将使我高兴，至于代价，您要多少，我给多少，除此而外，将以拙作数种奉赠，您将借此知道，我并不是文艺共和国中的一名冗员。在那些著作中，您可以注意到我的一篇专著，其中指出，古代用作胜利之冠的并不是月桂，而是橡树。您还会对另一篇论文产生深刻的印象，其中我引用最严肃的希腊作家的话，构成渊博的揣测，证明岗比斯[5]受伤的是左腿，而不是右腿。在另一篇论文中，我阐明狭窄的前额是罗马人力求的一种美貌。我还要寄给您一册四开本的著作，内容是维吉尔的《埃涅阿斯纪》[6]第六卷一句诗的诠释。过几天您方能收到上述的文章，至于目前，我仅仅满足于给您寄上古希腊某神话作家的残稿一篇，此稿从未发表过，是我在某藏书室的尘灰中发现的。我和您告别了，我手上还有一件重要事件要办：问题在于自然学者普林作品中一个美丽的片段，需要还其本来面目，因为十五世纪的抄写者，将它的面目作了奇特的窜改。

谨启。

古神话残稿[7]

在奥加特附近某岛上，一个小孩出世了，他父亲是风神艾奥耳，他母亲是加来多尼的一位仙女。关于孩子，据说他自己学会了用手指计数，又说他年方四岁，已善于识别金属，他母亲给他一枚黄铜指环，代替黄金，他识破了骗局，将指环掷在地上。

他一长大，他父亲就教给他如何把风盛在皮囊中的秘密，然后他把风卖给一切旅行的人。但是，由于这商品在本地并不十分值钱，他就离开家乡，开始漫游世界，以盲目的‘偶遇神’作为侣伴。

他在旅中得悉，在贝提长 [8] 地区，黄金到处闪闪发光，这就使他加速赶去。到了那边，当地的主宰萨都纳神很不欢迎他。可是这神祇后来离开了尘世，于是他跑到所有的十字街口，用嘶哑的嗓子不停喊叫：“贝提长人民，你们自以为很富，因为你们有金银。你们的错误引起我的怜悯。请相信我，离开这些卑鄙金属 [9] 的乡土，到想象之国中来吧。我答应你们，让你们得到更多的财富，多到使你们自己也会觉得惊讶。”他立刻打开带去的大部分皮囊，把他的货物分给所有愿意要的人。

次日，他又来到原来的十字街口，高声喊道：“贝提长人民，你们愿意发财吗？你们不妨设想我是十分富有的，设想你们也是如此。你们每天早上醒来，心中就想，一夜之间，自己的财产又增加了一倍，这样想了以后，方起床来。如果你欠债待还，你可以用你所想象的东西去还，并且告诉债主，叫他也这样悬想。”

几天以后，他重又出现了，他这样讲：“贝提长人民，我看你们的想象力显然没有前几天活跃。让我把你们领导到我的想象中来。每天早上，我将写一块牌子，放在你们眼前，这就将作为你们财富的来源。你们在牌上只看见四句话，但这几句话意味深长，因为它们规定妇女的妆奁、子女的遗产、家中仆役的人数。至于你们（他对人群中最靠近他的那些人说），亲爱的孩子们，我可以这样称呼你们，因为我是你们的再生父亲，我的牌示将决定你们的舆马如何豪华、筵席如何奢侈，决定你们有多少外室以及花多少钱维持她们。”

几天以后，他气喘吁吁跑到十字街口，怒不可遏地喊道：“贝提长人民，我曾经劝告你们空想，我看你们并不照办。好吧！现在我命令你们这样做。”说到这里，他突然走了。但是，仔细一想，他又回来说道：“我听说你们中有些人颇为可恶，藏着金银不肯放手。银子也就罢了，可是金子……金子……啊！这真使我气得……我对着我这些神圣的皮囊起誓，如果他们不把金子给我送来，我要严厉惩罚他们。”接着他又用苦劝的口气，加上一句：“你们以为我向你们要这些倒霉金属，为的是我自己想占有吗？有一件事就可以证明我心地清白，那就是前些天你们给我送金子来的时候，我当场就还给你们一半。”

次日，人们远远地看见他，他在用温和与谄媚的音调打动别人：“贝提长人民，我听说你们在国外有一部分财产。我请求你们，将这些财产给我收回来。这将使我高兴，我将永远感激不尽。”

艾奥耳之子对那些人说话，听者本来并没有想笑的意思，可是不能不笑了出来，这就使艾奥耳之子狼狈而返。然而，他重新鼓足勇气，再次冒险，提出一个小小的请求：“我知道你们有些宝石。看宙斯的面上，请你们放弃这些宝石吧！再没有比这些东西更使你们贫乏的了。放弃吧，我对你们说。如果你们自己无法放弃，我派一些极好的买卖人来帮助你们。如果你们听我的劝告，多少财产将流入你们手中！是的，我应允将皮囊中最纯洁的东西给你们。”

最后，他站在一个临时搭的台上，用有把握的音调说：“贝提长人民，我将你们目前所处的幸福状况，和我刚来到时所见的情况相比较：我认为你们现在是世上最富足的人民；为了使你

们的幸运更完满，请允许我解除你们财富的一半。”说到此处，艾奥耳之子轻拍羽翼，转眼不知去向，致令听者皆仓皇失措，无法形容。因而次日艾奥耳之子又回来这样说：“昨日我发觉我的演说引起诸位极度不快。好吧！就当我什么也没有向诸位说。取其一半，确实未免太多。为了达到我自定的目标，只要采用别的应急之计就行：将我们的财富聚集在一起。这是很易办到的，因为财富并不占多大地方。”于是财富立刻消失了四分之三。

一七二○年，舍尔邦月九日，于巴黎。

[1] 在罗马古塚里发掘出来的一种小瓶，相传举哀时盛泪之用，也有人说是装香料之用。

[2] 古希腊哲学学派之一。

[3] 维吉尔（公元前70—公元前19），古罗马诗人。

[4] 曼图亚，意大利北部小城，多湖泊，诗人维吉尔的故乡即在附近。

[5] 岗比斯，古代波斯的君主（公元前六世纪）。

[6] 《埃涅阿斯纪》，维吉尔的长篇史诗，共十二卷。

[7] 在这篇假托的“神话”中，作者讽刺使路易十五朝初年法国财政混乱加深并且使法国人民破产的主要责任者之一约翰·劳。

[8] 罗马共和国时期，西斯班尼亚被分为近西斯班尼亚与远西斯班尼亚，后者又被分为贝提长和卢西塔尼亚两省。

[9] 指金银。

信一四三 黎伽寄里窝那犹太医师纳撒尼尔·雷维

你问我对于符录的效应与能力作何感想。何以你偏来问我呢？你是犹太人，我是伊斯兰教徒。这就是说，我们俩都很轻信的。

我身边经常带着两千段以上的神圣《古兰经》经文；在我手臂上，系有一个小包，里边写着两百多修道士的名字；在我衣服中，阿里、法蒂玛以及所有真人的名字，分藏二十多处。

然而，有些人不赞成这几句咒语的能力，我并不反对这些人。我们很难答复他们的理辩，他们倒是比较容易驳倒我们的经验。

由来已久的习惯，使我身边带着这些神圣的破布片，无非因为大家都这样做。我相信，这些布片比人们用为装饰的指环等物，即使并没有更大的效应，恐怕也不至于效应更小。但是你却将全部信心寄托在几个神秘的字母上。而且，如无此种保障，你就会陷入经常的恐惧中。

人们真是不幸！他们在落空的希望与可笑的恐惧之间不停地飘荡着，不但不依靠理智，他们自己反而制造出妖魔鬼怪来使自己胆怯，或者制造幽灵幻影迷惑自己。

某些字母这样排列，你愿意它们发生什么效果呢？这些字母散乱之后，你愿意它们扰乱什么已发生的效果呢？为了平定风暴，这些字母和风有什么关系呢？为了战胜大炮的力量，这些字母和火药有什么关系呢？为了治病，这些字母和医生所谓疾病的“恶性瘰疬”以及“致病原因”有什么关系呢？

不可思议的是，那些费尽心力寻找某些事件和魔术效能之间的关系的人，同时也要付出不下于此的努力来阻止自己看出这些事件的真正原因。

你可以对我说，由于某些魔力，使人打了一次胜仗；而我却对你

说，你想必瞎了眼睛，因而在地形、兵士人数与勇气、军官的经验等情况上，你看不见足够的原因，可以产生你所不愿意知道原因的那种结果。

我暂时承认你所谓有某些魔力。请你也暂时承认我所谓没有魔力，因为这并不是不可能的。你所允许我的条件，不能阻止敌对的两军打起仗来。你同意不同意，在这情形下双方谁也打不了胜仗？你是否相信，双方命运悬而不决，直等到一种无形的力量来作决定？是否相信，所有的搏击均归无效，所有的谨慎都属徒劳，所有的勇气也都无用？你是否以为，在这些情况中，死亡虽然以千种不同的方式，出现在人们眼前，却不会在人们心中引起你费尽力气而难以解释的、使人慌乱的恐惧？在十万大军中，难道你认为就没有一个胆怯的人？你信不信这个人丧失勇气，会引起另一人也如此？第二个人影响第三个人，难道不会立刻影响到第四个人？这就够使全军突然丧失战胜的希望，军中人数愈多，这种绝望的情绪愈容易控制全军。

大家都知道，大家都感觉到，人们热烈珍爱生命，正如一切造物都有保存生机的倾向一样。在一般情况下，这是普遍被认同的事实，但是人们不明白何以在某种特殊情况之下，大家又这样怕失掉生命！

虽然各国的圣书中充满无法解释与超自然的恐怖事例，我想不出有比这更其轻率的事。因为，要证明一个可能由于十万个自然的原因造成的结果是超自然的结果，必须先研究是否所有这些原因没有一个起过作用，而这是不可能的事。

我不必再向你多谈，纳撒尼尔，我觉得这题材不值得这样认真地研究。

一七二○年，舍尔邦月二十日，于巴黎。

又及：我正在结束这封信，忽听得街上叫卖某外省医生写给巴黎某医生的信（因为此间所有鸡毛蒜皮都可以付印、出版，并且可以购买）。我认为应当寄给你看，因为那封信和我们的题目有关。

外省医生给巴黎医生的信

在我们城里，有一个病人，已经有三十五天不能入眠。他的医生主张用鸦片，但是他下不了决心，手拿着杯，他越发犹豫起来。最后他对医生说："先生，我只请您宽容到明天，因为我认识一个人，他虽不行医，家中却有数不清的治疗失眠的药。请允许我把那人找来。如果我今晚睡不着，我一定仍然去求您。"送走了医生之后，病人叫人把窗帘放下，于是对侍童说："喂，快到阿尼斯先生那儿去一趟，叫他来，我有事要跟他谈。"阿尼斯先生来了。"亲爱的阿尼斯先生，我要死了，因为我不能睡觉。在您店里有没有'G.C.'[1]，或者你没有脱售的某一种虔诚信教的书，R.P.J.[2]写的著作？因为，收藏最久的药往往是最好的。"书贾说："先生，我家里有葛辛神甫著的《神圣朝廷》，共六册，供您使用，我叫人给您送来，希望您能因此而身体渐好。如果您要西班牙耶稣派教士、可敬的罗特里该神甫的著作，您尽管充分利用好了。但是，请相信我，目前我们就以葛辛神甫为满足吧。我希望，在上帝的帮助之下，葛辛神甫长的一句，足抵'G.C.'整整一卷。"说到此处，阿尼斯先生告辞出来，跑回家去取药。《神圣朝廷》送到之后，人们先把灰尘掸掉。接着，病人的儿子——一个小学生，开始诵读。这童子头一个感觉到效果：念到第二页，他口齿不清，舌头不灵了，而大家也已经感觉倦乏无力。再过了一会儿，除了病人自己，大家都打呼噜了。病人挣扎了许久，最后也迷糊入睡。

第二天一清早，医生就到了："怎么样！服了我的鸦片没有？"大家一声不哼。病人的妻子、女儿、小儿子都喜不自胜，把葛辛神甫的书拿给他看。他问这是什么意思。人们说道："葛辛神甫万岁！应当送去精装一下。谁想得到？谁说会有这样的结果？简直是奇迹！对，先生，您看这葛辛神甫，就是这本书，它使我父亲睡着了。"说到此处，人们把经过情形向医生解释了一遍。

医生是个机敏之人，他沉浸在犹太神秘哲学的谜题，与文字和精神的力量中。这套疗法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斟酌再三，他决定完全改变自己原来的医疗方法。"这是最最奇特的，"他回忆道，"我有一个病例，必须做更多的实验。为何一个人的灵魂不能将其同等品质传达到他的写作中去呢？我们每天难道没有发现吗？这种方法至少值得尝试，我厌倦了药剂：糖浆、玫瑰露以及一切伽林[3]药方，让病人破产，却损害了他们的健康。我要改变我的方法，尝试专著之意义的力量。"基于上述这些想法，他整理出了新的药方，你能看到以下我所引他采用的主要药品：

泻药浸剂

服三页亚里士多德的希腊文版《逻辑》，两页经院神学著作（最尖酸的——也许是来自最有洞察力的苏格兰人），四页帕拉切尔苏斯[4]，一页阿维森纳[5]，六页阿威罗伊[6]，三页波菲利[7]，以及尽可能多的普罗提诺[8]和扬布里柯[9]，将上述配方浸泡二十四小时，每天服用四次。

药效更强的泻剂

将十页有关B××和I××C××的C×××所颁布的《A××》[10]，放入汽锅中进行萃取，将所得的尖酸、挖苦的幽默感滴入一杯普通的白开水中，搅拌均匀，鼓足勇气一口气将它喝完。

催吐药剂

服六页布道文，一打葬礼悼词（任何内容都可以，但M.N.[11]的要慎服），新上演的歌剧

集，五十种小说，三十种新出版的回忆录。将上述配方置于一只烧瓶内，任其溶解两天，后高温萃取。若此种方法无效——药效更强的催吐药剂取出一张曾用于包裹J.F. [12] 戏剧集的大理石花纹纸，浸泡三分 钟，取一勺浸剂进行加热，并服下。

治哮喘的简单药剂

阅读所有前耶稣会会士迈姆布格神父 [13] 的著作，注意，在每句话之后要有所停顿。你会发现，不必重复此种疗法，你的呼吸能力就能渐渐得到恢复。

预防癞疥、疥疮、环癣、鼻疽的药剂

服三页亚里士多德的《范畴》，两级的形而上学论著，一页哲学，六行夏普兰 [14] 的诗句，圣西伦神甫 [15] 先生信中的一句话。将上述内容 抄写在一张纸上，折好，用丝带捆绑后，戴在脖子上。

神奇的化学反应：伴随烟雾与火焰的剧烈发酵 [16]

将凯内尔 [17] 浸剂与拉勒芒 [18] 浸剂混合，能释放巨大能量和冲击力，并发出轰响，犹如酸碱剧烈反应后相互结合，结果将会产生烧灼性精化的蒸气。将发酵液置于蒸馏器中，得不到任何萃取物，除了骷髅头再无他物。

通便剂

取出两页莫利纳止痛剂，六页埃斯科巴尔轻泻剂，一页瓦斯凯润肤剂，浸入四品脱白开水，直到一半水被吸收，然后进行过滤。在过滤后的溶液中溶入三页腐蚀性博尼和洁净的唐布里尼 [19] 。此药可用作灌肠剂。

治萎黄病（俗称变色病或缺铁性贫血）

服四页阿雷蒂诺注解 [20] ，两页托马斯·桑切斯牧师的《论婚姻》。将其溶于五品脱白开水中，用作轻泻混合剂。

以上药剂是我们这位医生开始采用的疗法，其效果不难想象。他说，出于对病人健康的考虑，他不想用稀有或难以寻找的配方，如：一篇无法催眠的书信体献词；一则简短的序言；一封主教的教书；一位受同教派成员鄙视，或受耶稣会会士仰慕的詹森派人士所写的作品。他称这类药方只为庸医所用，对此，他的厌恶溢于言表。

[1] 当时极流行的一部劝善的书的简称，向来注家意见不一致，大概即指葛辛一六七二年发表的《神圣朝廷，或大人先生们的基督教修养》。

[2] “可敬的耶稣派神甫”的简写。

[3] 伽林，古希腊名医。

[4] 帕拉切尔苏斯（1493—1541），瑞士医学家，曾学习冶金及化学。

[5] 阿维森纳（980—1037），波斯医生和哲学家，其所著《医典》直到十七世纪仍在欧洲

被作为标准的医学教科书。

[6] 阿威罗伊（1126—1198），著名阿拉伯裔西班牙医生和哲学家，其所著《科里杰特》着重以哲学来探讨医学体系。

[7] 波菲利（233—约305），三世纪的新柏拉图主义哲学家，著有《导论》。

[8] 普罗提诺（205—270），罗马帝国时代的希腊哲学家，新柏拉图主义的奠基人。

[9] 扬布里柯（约245—325），波菲利学生，著有《毕达哥拉斯传》、《哲学规劝录》等。

[10] 当时的学术评论家好用首字母注释，戏指与银行法和东印度公司有关的法律文件。

[11] 指法国著名传教士、尼姆的主教弗莱希埃。

[12] 指十六世纪一群吟游诗人发起的法国图卢兹百花诗赛。

[13] 迈姆布格神父，因他对新教的冒犯而于一六八一年遭罗马教皇驱逐。

[14] 让·夏普兰（1595—1674），法国诗人和作家，法兰西学院最著名的学者之一。

[15] 圣西伦神甫（1581—1643），十七世纪四十年代詹森派的奠基人。

[16] 最后三种药方用的是拉丁语。

[17] 凯内尔（1634—1719），詹森派教士，是《南特敕令》的攻击对象。

[18] 拉勒芒，虚指任意一位詹森派教士。

[19] 这三篇拉丁语药方引用了一些著名西班牙耶稣会会士和诡辩家的姓名，如莫利纳、埃斯科巴尔和唐布里尼，他们是反詹森派的成员。

[20] 此处注解指朱里奥。罗马诺（1499—1546）展现各种体位的臭名昭著的版画，及佩特罗·阿雷蒂诺（1492—1557）一系列色情的十四行诗。

信一四四 郁斯贝克寄黎伽

前几天，我到一所乡间的别墅中去，遇见两位在此地声望很高的学者。他们的性格，我觉得十分可佩。第一位的谈话非常受人欣赏，简言之就是这句话："我所说的是真的，因为这是我说的。"第二位的谈话涉及另一方面："我没有说的都不是真的，因为我没有说。"

我相当喜欢第一位。因为，如果一个人很固执，我倒是毫不介意；如果唐突无礼，我却非常介意。第一人为自己的意见辩护，这是他自己的利益所在。第二人攻击别人的意见，这就牵涉到大家的利益。

啊！亲爱的郁斯贝克，有些人的虚荣心比为了保全生命所必需的分量更多。对于这种人，虚荣心所起的作用是何等恶劣！这些人竭力使别人不愉快，想借此引起别人钦佩。他们设法要出人头地，结果反而不如人。

谦虚的人，快来，让我拥抱你们！你们使生活温和动人。你们自以为一无所有，可是我说你们拥有一切。你们想不使任何人感到惭愧，其实，大家面对着你们都感觉惭愧。在我的思想中，把你们和我到处看见的那些武断的人相比较时，我就把他们打下高坛，让他们伏在你们脚下。

一七二○年，舍尔邦月二十二日，于巴黎。

信一四五 郁斯贝克寄磊迭

（寄威尼斯）

一个伟大的内阁大臣的灵魂就是他的真诚，而这句话也是老生常谈了。

一个普通人可以享受他默默无闻的身份：他如果毁弃信誉，只有几个人知道；对于别人，他的面目是隐蔽的。但是一个丧失正直作风的内阁大臣，在他治下的人都是他的证人与裁判者。

我敢直说吗？不，正直的大臣最大的弊害，不是对于君主不忠诚服务，也不是使人民破产，而是另有一点。按我的意思，其危险性比别的弊病大一千倍：那就是他以身作则，树立了恶劣的榜样。

你知道，我在印度[1]游历甚久。在那里我看到一个民族[2]，天性慷慨，但是由于某大臣[3]的恶劣榜样，顷刻之间，从最普通的百姓直到权贵大员，全部腐化、恶化。全体人民的慷慨、正直、纯洁与真诚一向被视为自然的品质，却让他们突然间变为最卑下的人民。恶疾流传，即使最健康的成员，亦不能幸免。最有品德的人，干出令人不齿的事，破坏正义最起码的原则，而用这样的无聊托辞作为根据，说什么别人对他们先破坏了正义的原则。

他们乞助于丑恶的法律，来保证最卑怯的行动，而称狡诈与不义为“必要”。

我看见契约的信用被吐弃，最神圣的协定被毁灭，一切家庭的规矩颠倒错乱。我看见吝啬的负债人以自己的无礼的贫穷为骄傲；他们是疯狂的法律与苦难的时代的卑劣的工具；他们假装还债，其实不但不还，还以白刃刺入他们施恩者的胸膛。

我还看见别的人比这更为卑劣，他们几乎无代价地取得，或不如说从地上拾得橡树叶子，用以交换孤儿寡妇们维持生活的钱财。

我看见在各人心中，突然产生了对于财富的不可遏制的渴望。我看到在顷刻之间，形成了一种以发财为目的的可鄙的阴谋，并非以诚实的劳动与慷慨的营业为手段，而是利用君主、国家与公民们的破产。

我看见一个正直的公民，在这不幸的时代，每晚就寝时一定说："我今天使一家人家破了产，明日我要使另一家破产。"

另一个人说："跟着一个穿黑衣的人[4]，一只手拿文具盒，耳朵上夹着尖枪[5]，我去刺杀所有对我有过好处的人。"

又一个人说："眼看我的买卖顺手。三天以前，我去收某一笔账时，我把一家大小弄得哭哭啼啼，因为我使两个善良的姑娘丧失了妆奁，褫夺了一个小童子 的教育经费。父亲势必痛苦而死，母亲已经哀愁而亡。然而我所作的，只是法律所允准的事。"

腐蚀全国风俗、使最慷慨的灵魂堕落、使高尚的身份黯然失色、使道德本身成为黑暗、使最高贵的家世混杂在众人唾弃的末流之中——这些作为，全是一个大臣的罪行，能有比这更大的罪行吗？

后世子孙，一想到祖先的耻辱而红脸的时候，将说些什么？初生的人民，当他们将远祖的黑铁[6]与生身父母的黄金相比较时，又将说些什么？我毫不怀疑，贵族将从他们的谱系中，割弃某些使他们丧失体面的不肖子孙，并让当今的世代自己投入可怕的空虚境界中。

一七二○年，莱麦丹月十一日，于巴黎。

[1] 暗射欧洲。

[2] 暗射法国。

[3] 指路易十五朝摄政王治下的财政大臣约翰·劳。

[4] 和债权人同去查封或没收财产的司法小吏。

[5] 钢笔。

[6] 指宝剑，象征贵族身份。

信一四六 阉奴总管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事情已经到了不能忍受的程度：您的妇人们以为，您一走她们就完全可以肆无忌惮了。此间发生使人憎恶的事，我向您陈述下列残酷的事实，也觉得不寒而栗。

塞丽丝，前些天到礼拜寺去的途中，让自己的面幕脱落，几乎当着平民大众抛头露面。

我发现莎嬉和她的一个婢女同席而卧，这是后房法规绝对不容许的。

由于极大的凑巧，我出其不意地抓到书信一封，兹特附呈。我一直未能查明收信人是谁。

昨晚，有一个幼童被发现于内院花园中，可是他翻墙逃跑了。

此外尚有我所未知的事，因为，毫无疑问，人们背叛了您。我等待您的命令，而在接到您命令的那幸福时刻到来以前，我将处于求生不得的境地。然而，如果您不把众妇人交给我处置，我不能向您负她们中任何一人的责任，而且我每天都将告诉您这样可悲的消息。

一七一七年，赖哲卜月一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一四七 郁斯贝克寄阉奴总管

（寄伊斯巴汗内院）

通过这封信，你接受对于全部后房的无限制的权力，你要用像我自己一般的威权来发号施令，使畏惧与恐怖跟着你走。你要挨门逐室，到处施行责罚和惩办，使大家生活在惊愕和慌乱之中，在你面前痛哭流涕。审问整个后房内院，先从奴婢入手。不必顾忌我的爱宠，要全体都经受你的可怕的审判。必须使隐藏得最好的秘密也都透露出来，要净化这一无耻的处所，让被斥逐的道德归返原位。因为从现在开始，有人若犯任何细小过错，我都要算在你头上。我猜疑塞丽丝是你搜到的那封信的收信人。你要用山猫的眼睛来查究此事。

一七一八年，助勒·希哲月十一日，于×××。

信一四八 那尔锡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尊贵的大人，总管刚刚去世。因为我是您的奴才中最老的一个，我暂时接替他的位置，一边等您表示谁来承蒙您的青睐。

总管死后第三天，有人送来一封您给他的信。我不敢冒昧拆看，恭恭敬敬将它包好，夹在护书中，等待您向我宣示您的神圣意志。

昨天半夜里，有一个奴才跑来对我说，他在后房中发现了一个年轻男子。我立刻起来，审察其事，原来那只是一个幻觉。

崇高的大人，我吻您的脚，并且祈求您信任我年老，信任我的经验和热忱。

一七一八年，主马达·巫拉月五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一四九 郁斯贝克寄那尔锡

（寄伊斯巴汗后房）

你这个倒霉鬼！你手里的信件包含着火急和猛烈的命令，略一迟误，足以引起我的绝望，而你居然还在空虚的托词之下从容不动！

可憎可恶的事正在发生，我的奴才们也许有一半该当死罪。兹将总管死前向我报告上述情况的来信寄给你看。如果你将我寄给他的包件打开，你会在其中发现血腥的命令。你要仔细阅读这些命令，如不遵照执行，你就性命难保。

一七一八年，沙瓦鲁月二十五日，于×××。

信一五○ 索林姆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如果我长此保持缄默，我将和您后房内院所有的罪人同样地负罪。

我曾经是前任总管的心腹，也是您最忠实的奴才。总管弥留之际，召我去见他，对我说："我要死了。但是在我离开人世的时候，有一件痛心的事，那就是我最后的目光，瞥见我主人的妇女们都是有罪的。但愿老天保佑，不让他遭受我所预见的种种灾祸！但愿我死之后，我吓人的幽魂来提醒这些奸诈的妇人不要忘记本分，并且使她们更胆怯些！这些是那些可怕的地方的钥匙。你拿去交给年纪最大的黑阉奴。可是如果我死之后，他缺乏警惕，你要想着通知主人。"说完这些话，他在我怀抱中，瞑目长逝。

我知道他在死前若干天，关于您的妇人们的行径给您写了一封什么样的信。后房中有您一封信，可惜没有打开，否则将带来恐怖。您在那以后写的另一封信，离此二十余里之遥，即已被人窃去。我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一切都在逆运中。

同时，您的妇人们一点本分都不守了。自从总管死后，好像对于她们一切都是允许的。只有洛克莎娜一个人循规蹈矩，保持谦虚的态度。风俗败坏，一天不如一天。在妇人们脸上，再看不见昔日庄重严肃的品德。一种新的快乐弥漫在此地，我看这是某种新的满足、万无一失的证明。在最细小的事物上，我注意到前所未有的自由态度。甚至在您的奴婢之间，无论对于职责，或对于规章的遵守，都充满着某种使我惊奇的懒洋洋的空气；他们丧失了从前仿佛使整个后房内院活跃的那种热烈的忠诚。

妇人们到乡间去住了八天，在您的最荒僻的一所别墅里。据说值事的奴才被人收买了：在妇人们到达的前一天，他使两个男子躲藏在主卧房墙上的石龛中。晚上，等我们退出以后，他们就从石龛中出来。目前领导我们的老阉奴的是个蠢货，别人愿意叫他相信什么，他就信什么。

面对这许多奸险的行动，复仇的怒火使我坐立不安。如果老天愿意，为了您的利益，您判定我能够管理，我应允您，即使您的妇人们并无德行，她们至少将对您忠实。

一七一九年，莱比尔·安外鲁月六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一五一 那尔锡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洛克莎娜和塞丽丝表示愿意到乡间去，我认为没有必要拒绝她们的愿望。幸运的郁斯贝克！您有忠贞的妇人和机警的奴婢，受我指挥的地方，德行仿佛选择了一个安身之处。您放心，一定不会发生任何使您看不过去的事。

有一件不幸的事发生了，使我非常难过。几个亚美尼亚的商人，新近到伊斯巴汗，带来了一封您给我的信。我派了一个奴才去取，他回来时失窃，因而遗失了信件。请速来示，因为我设想在此新旧更迭之际，您势必有关系重大的事要吩咐我。

一七一九年，莱比尔·安外鲁月六日，于法蒂玛内院。

信一五二 郁斯贝克寄索林姆

（寄伊斯巴汗内院）

我把武器放在你手中。我将我目前在世界上最珍贵的东西托付给你，那就是要你替我报仇。担起你的新职务吧，但是不要附带任何温情与怜悯。我写信给我的妇人们，叫她们盲目服从你。她们罪行累累，不胜惶恐，一定会降伏在你目光注视之下。我的幸福与安宁，不得不依靠你。将我的后房像我离别时一样地还给我，但是你必先着手清洗。消灭负罪的人，并且使那些有犯罪意图的人吓得哆嗦。你担任如此重要的服役，尚有何事不能希求于主人？你想提高身份，或获得向所希冀的一切酬赏，能否如愿，就在你自己。

一七一九年，舍尔邦月四日，于巴黎。

信一五三 郁斯贝克寄后房妇人

（寄伊斯巴汗）

但愿此信如同霹雳一样，在闪电与风雨之中轰击下来！索林姆是你们的阉奴总管，并非要他监护你们，而是让他惩罚你们。整个后房必须在他面前低头！他应当审判你们过去的行为，至于将来，他要使你们生活在如此沉重的枷锁之中，叫你们如不懊悔失德，也必定懊悔丧失的自由。

一七一九年，舍尔邦月四日，于巴黎。

信一五四 郁斯贝克寄耐熙

（寄伊斯巴汗）

认识温和恬静的生活的可贵，将自己的心安息在家庭之间，除了故乡之外不认识其他乡土——这样的人实在有福了！

我生活在野蛮的水土之中，眼前一切使我烦恼，我感兴趣的一切都不在身边。暗淡的哀愁占有了我，我陷入丑恶可怕的颓唐心境，仿佛化为子虚乌有，仅仅在阴惨的忌妒之火中燃烧起来，并且在我心灵中孕育恐惧、猜疑、仇恨与懊悔的时候，我才重新恢复了自己的面目。

耐熙，你是了解我的，你一向熟悉我的心情，如同你自己的心情一样。你如果知道我伤心的现况，将不免对我发生怜悯之情。我盼望后房来信，有时整整盼望半年。我计算流逝的韶光，焦急不安，度日如年。可是盼望已久的时辰一临近，我心中突然起了革命：我用发抖的手，拆开决定命运的信。平时令我失望的焦急不安，对于我反而成为最幸福的境界，因为我怕发生对于我比千灾万劫更残酷的打击，使我失去这种幸福。

然而，无论我当时根据什么理由离开祖国，虽然我全仗隐退，方始苟全了性命，耐熙，我实在不能再继续这可憎可怕的流亡生活。唉！难道长此以往，不也是一样地哀伤而死吗？我千百次催促黎伽，一同离开这异国的乡土。但是他反对我的一切决定，用千百种托词将我维系在此。似乎他已经置祖国于脑后，或不如说把我本人置诸脑后，对于我的不愉快，他竟无动于衷到这程度。

我真不幸！我冀求重见祖国，说不定回到祖国我将更其不幸！唉！回国后我做什么呢？我将要把自己的头颅带回去奉送敌人。这还不算：我走入后房，必须对于我在远方的那一悲惨时期加以清算。如果我在那里发现罪人，又将如何？如果在这样辽远的地方，我一兴念及此，已经不堪忍受，那么我身临其境，触目惊心，又怎么办？如果我必须耳闻目见我所不敢想象——一想起来就不寒而栗的一切，又将如何？最后，如

果我亲自命令的刑罚必须成为我的惶惑与绝望的永恒印记，那么又将怎么办？

我将要把自己禁闭在那些对于我自己比对于被监禁的妇女更为可怕的垣墙之内。在那里边，我将永久发生猜疑，妇人们的殷勤丝毫不会减少这种猜疑。在我床上，在她们怀中，我将享受的无非我的焦虑不安。在那非常不适宜思索的片刻，我的忌妒会设法叫我思索。心永远向爱情关了门的、卑劣的奴隶，人类的渣滓，如果你们认识我的境遇之不幸，你们就不会再为你们的境遇而呻吟。

一七一九年，舍尔邦月四日，于巴黎。

信一五五 洛克莎娜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丑恶、黑夜和恐怖统治着后房，可憎可怖的悲哀气氛包围着后房。一条猛虎，时刻在此地发泄他的暴怒。他将酷刑加在两个白种阉奴身上，除了他们的清白无罪以外，逼不出别的供状。他把我们的婢女卖掉了一部分，把剩下的几个，逼我们互相交换。莎嬉和塞丽丝在她们房中，在夜的黑影里，受到了亵渎的待遇：那玷污者居然敢用他的卑贱的手触犯她们两人。他把我们禁闭在各人自己的住房里，虽然我们都是独自在室，他也要我们带着面幕生活。我们互相谈话，成为禁止的事；如果互相传递信笺，算为一种罪行；除了啼泣以外，我们毫无别的自由。

一大队新阉奴进入内院；在这里，他们昼夜围困着我们：我们的睡眠，不停地被他们或真或假的不放心的表示所打断。足以使我自慰者，就是这一切不会继续甚久，这些苦恼将和我的生命一同告终。我的生命不会很长久的，残酷的郁斯贝克！我要使你来不及制止这一切侮辱。

一七二○年，穆哈兰月二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一五六 莎嬉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啊，天老爷！一个野蛮家伙侮辱了我，甚至在惩罚的方式上！他使我忍受的刑罚，一开始就使我的羞耻心发生恐慌，置我于极度的羞辱之中，并且可以说是使我回返到童年。

我的心灵，一起头在羞耻中茫然如遭毁灭，后来渐渐恢复知觉，并且开始恼怒，同时我的喊叫响彻我住所的圆顶之下。人们听见我向人类中最卑鄙的一个人求饶，他愈冷酷无情，我愈想引起他的恻隐之心。

从此以后，他的卑贱与粗俚的灵魂，高高地在我的灵魂之上。在他面前，他的目光、言语，种种的不幸，压得我喘不过气来。当我独自一人的时候，我至少可以流泪自慰，可是他一出现在我眼前，我登时狂怒起来。我发现这是无能为力的愤怒，于是我就陷于绝望之中。

那老虎居然大胆告诉我，说这些野蛮行动都出于你的指使。他想褫夺我的爱情，连我心中的情感都想加以亵渎。他当着我的面说出我心爱的人的名字时，我不知道如何诉怨，我惟有一死而已。

我忍受了你的远别，我以我爱情的力量，保持这爱情。日日夜夜，每时每刻，全都贡献给你了。由于我对你的爱情，我是很高傲的；而你对我的爱宠，使我在此受人尊敬。但是，现在……不，我不能再忍受使我降低身份的这种屈辱。如果我是清白无辜的，快回来爱我吧。回来吧，如果我有罪，让我死在你脚边。

一七二○年，穆哈兰月二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一五七 塞丽丝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在千万里以外，你判断我有罪；从千万里以外，你惩罚我。

一个野蛮的阉奴，敢于将他卑贱的手放在我身上，他是在奉你的命令行事。侮辱我的是暴君，而不是执行暴政的那个人。

你可以恣意加强这种恶劣待遇。我的心，自从它不能再爱你以来，非常平静。

你的灵魂在堕落，你变成了残忍的人。毫无疑问，你是丝毫不快活的。

别了。

一七二○年，穆哈兰月二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一五八 索林姆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尊荣的大人，我替自己抱怨，也替您抱怨。自来忠诚的仆役，没有像我这样陷入可憎可怕的绝望中。兹将您的不幸，同时也就是我的不幸，陈述如下。我一边写信，一边不得不发抖。

我面对天上的众先知起誓：自从您将后房妇人托付给我，我日日夜夜监视着她们，从未将我的焦急不安作一时一刻的中断。我用惩罚作为我行使职务的开端，惩罚即使中止，我天生的严厉也并未稍改。

但是，我向您说什么？何必在此向您夸耀一种对您没有效用的忠诚？请您将我过去的功劳一概忘却吧，把我当作叛逆看待，以我所不能防止的各种罪行为理由惩罚我吧！

洛克莎娜，高傲美妙的洛克莎娜！啊，老天爷！今后还有谁可信任呢？您以前猜疑塞丽丝，而对洛克莎娜完全放心。但是她的凛然不可侵犯的操守，乃是酷虐的骗局，那是她的奸诈行为的伪装。我出其不意地发现她在一个青年男子的怀中。那人一见事败，就向我冲过来。他刺了我两刀。阉奴们闻声赶来，将他包围了起来。他抗拒了许久，伤阉奴数名。他甚至企图回到房中，说是为了死在洛克莎娜眼前。但是到最后，寡不敌众，他倒在我们脚边了。

崇高的大人，我不知道是否应当等待您的严厉命令，您曾经将复仇泄愤之权放在我手中，我不应当将此事因循延误。

一七二○年，莱比尔·安外鲁月八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信一五九 索林姆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我已经打定主意：一切不幸均将消除，我要动手惩罚了。

我已经感觉到暗暗的欢欣，我的灵魂和您的灵魂就要得到平静：我们将消灭罪行，清白无辜的人也将惊慌失色。

啊，你们这些羞耻与贞洁的永恒的牺牲者[1]，你们仿佛天生对自己的官能感觉茫无所知，甚至对自己的欲望都表示气愤，我为什么不能使你们大批进入这倒霉的后房，我将在那里使鲜血横流，看你们面对着那些鲜血，如何目瞪口呆！

一七二○年，莱比尔·安外鲁月八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1] 指妇人。

信一六○ 洛克莎娜寄郁斯贝克

（寄巴黎）

是的，我欺骗了你。[1] 我引诱了你那些阉奴，哄骗了你的忌妒心，而我把你这可憎可怕的后房改造成行欢作乐的场所。

我要死了：毒药将在我血管中流转。因为，使我能活下去的惟一的人，既然已不存在，我在这里还干什么呢？我死了，可是我的魂灵飞升时是有人作陪的。曾经使世上最美的鲜血[2] 横溢的那些狂妄的看守者，我刚刚打发他们比我先走一步[3]。

你如何会这样想：我是这么轻信，以为我活在世上仅仅为了尊敬你的苛求？以为你自己可以放任恣肆，但你却有权利戕贼我的欲望？不！我虽一直生活在奴役中，但是我一直是自由的：我将你的法律按自然的规律加以改造，而我的精神一直保持着独立。

你还应当感激我，对你作出这样的牺牲；感激我降低身份，一直对你装出忠诚的样子；感激我将应当向全世界公开的一切一直很卑怯地隐藏在我心中；最后，你应当感激我亵渎了美德，因为我容忍别人用这名字，来称呼我对于你的狂乱欲望的委屈顺从。

你在我身上丝毫没有找到爱情的狂欢极乐，因此曾经感到诧异。如果你曾经很好地认识我，可能在我身上发现了强烈的憎恨。

然而在很长时间，你曾经占了这样的便宜，因为你认为像我这样的一颗心，居然屈服于你。那时你我二人都很幸福：你以为我被你欺骗了，其实我在欺骗你。

这一种语言，对于你无疑地有新奇之感。在我使你悲痛到不堪忍受以后，是否还能够强迫你来赞美我的勇气？可是一切都完了：毒药在焚烧着我，我气力渐尽，手中的笔杆也抓不住了，我感觉到甚至我的仇恨也消弱下去了……我快死了。

一七二○年，莱比尔·安外鲁月八日，于伊斯巴汗内院。

[1] 意即负心，不忠贞。

[2] 她心爱的情人的鲜血。

[3] 先毒死了众阉奴。

附录[1] 一 信札残稿

郁斯贝克寄×××

一个有才智的人，一般地说是很难与人相处的。他选择的人是很少的，他乐意称大多数人为恶劣的伙伴，和他们在一起，他感觉无聊。要他一点嫌恶之感都不流露，这是不可能的。这就招致了很多的敌人！

如果他愿意，他有把握得人欢心，可是他常常疏忽这一点。

他是倾向于批评的，因为他见到的事物比别人多，感觉比别人深刻。

他几乎总是倾家荡产，因为他的才智使他有更多倾家荡产的方法。

他图谋往往失败，因为他太冒险。他的眼光永久看得很远，使他见到过于辽远的事物。更不必说，在一个计划产生时，从事物本身发生的困难给他的刺激并不大，倒是他自己从自己的本钱里掏出来的挽救办法，更引起他注意。

他疏忽细节，而几乎所有大事的成功都取决于这些细节。

平庸的人与此相反，他设法利用一切，因为他明白感觉到，他没有任何东西敢于在疏忽中丧失。

一般人赞许的往往是平庸人。对于平庸人，人们很乐于济助；对于有才智的人，人们以有所剥夺为快。后者成为忌妒的对象，人们对他毫不原谅；可是为了前者的利益，人们不惜一切给予支援，他受人们虚荣心的拥护。

但是，如果一个才智之士，有这许多吃亏的地方，那么对于学者们的艰苦处境，我们又将说什么呢？

我想到这里，永远忘不掉一个学者写给他朋友的一封信。原信如

下：

先生：

我是这样一个人：夜夜用三十尺长的望远镜窥测在我们头上滚动的大物体；需要休息的时候，我拿起我小小的显微镜，观察蛆虫或蛀虫。

我一点也不富有，我只住一个房间。房间里连火都不敢生，因为我在那里装着一支温度计，不自然的热度会使它上升。去冬我几乎冻死，虽然我的温度计降到最低的度数，警告我，说我的手快要冻僵了，我仍然不理会。我获得这样的安慰：去年一整年，天气最微细难察的变化，我都有了详确认识。

我极少和人交谈，而且在我看见的一切人中，我一个也不熟。可是，有一个人在斯德哥尔摩，另一个人在莱比锡，另一个在伦敦，我和他们都从来没有见过面，并且想必以后也永不会见面，可是和他们保持如此准确的通信关系，以致每班信差一定带走我给他们的信。

可是，尽管我在里巷之间没有一个熟人，我的名誉却这样坏，到最后，我将不得不迁离此地。五年前，因为我解剖了一只狗，被某邻妇痛骂，那妇人自称为狗的主人。屠夫的老婆碰巧在旁边，她也来凑热闹。正当邻妇对我破口大骂的时候，这妇人拿起石头来掷我，同时也掷在医生身上……医生正和我在一起，他前后脑骨上狠狠地中了一下，他的理智之宫受了很大的震动。

从那时起，只要街头巷尾走失了一条狗，人们立刻判定它落在我手中了。有一个善良的女市民丢失了一只小狗，据她说她爱这小狗甚于她的儿女，那天她来到我房中，昏迷不省人事。后来因为没有找到狗，她向法官控诉了我。我想我将永不能从这些妇女狡黠的纠缠中解救出来，她们用尖声吠叫的嗓音，给十年以来死亡的一切狗不断地唱着挽歌，闹得我头昏脑涨。

谨启。

所有的学者在往昔均以魔术而被控诉，我丝毫不以为奇。那时每个学者都这样想："我已将自然的才能推广到尽可能远的地方，然而某学者却比我优越，其中想必有某种魔道。"

现在这类控诉既已无人置信，人们又采用了别的手段，于是一个学者很难避免反对宗教或提倡异端邪说的谴责。他徒然获得人民的原谅，因为创痕已经造成，永远不能很好地封口。在他，这将永远是一块有病的地方。三十年后，一个敌手将对他很谦虚地说："上帝会不高兴，如果我说别人控诉你的事由是真实的！可是你当时也不得不替自己辩护。"人就是这样，把他的辩护倒过枪口来反对自己。

如果他写了一部历史，而他的思想中有高尚的成分，他的感情上有正直的成分，人们就千方百计来迫害他。根据一件发生于千年以前的事实，人们煽动法官来和他作对，如果他的笔不肯出卖，人们就想俘虏

他。

他比那些卑怯的人却要幸运得多：那些人为了一笔菲薄的年俸，放弃自己的信念；他们将所有的欺诈手段零碎出卖，获得的代价不仅是些微的金钱；他们推翻帝国的宪章，减弱这一国的权利，增益那一国的权利，对君主有所贡献，对人民肆行剥夺，使古老的权利复活，恭维当时受一般信赖的欲望，向坐在龙床上的恶癖陋习献媚；他们强加于后代的影响尤其卑劣，因为后代没有很多办法来摧毁他们的见证。

然而，对于一位作家，受尽了这些侮辱还是不够的；他不断地为他作品的成败着急不安，也是不够的。这部使他付出这么大代价的作品，终于见天日了：它从四面八方给作者招致争吵。如何避免这些争吵呢？作家有一种情感，他用著作辩护了这种情感；他不知在几百里之外，有一个人曾说了完全相反的话。于是战争就从此开始。

如果他能有获得若干重视的希望，那也罢了！不，他至多无非被那些与他同攻一门科学的人所重视。一个哲学家，对于一个脑袋装满事实的人，怀着极度的藐视，同时他自己也被记忆力甚佳的人目为幻觉家。

至于标榜着骄傲的无知的人，他们愿意全人类都埋葬在遗忘之中，连他们自己在内。

一个人缺乏某种才能，以藐视这种才能作为补偿，因为这样，他在达到功勋的道路上所遇到的障碍可以消除了。并且这样一来，他发现和那个在研究工作上使他望而生畏的人水平相齐了。

最后，一个学者不但对声名优劣没有把握，而且必须加上一切乐趣被剥夺和健康丧失等不幸。

一七二○年，舍尔邦月二十日，于巴黎。

续穴居人故事 [2]

眼看所有的穴居人喜气洋洋，而他们的君主却是眼泪双流，这真是伟大的场面。次日，君主和众穴居人相见，他脸上的表情既不悲愁，也不欢乐。他所忙的仿佛只是政府要务。但是暗暗的厌倦侵蚀着他，不久就把他送进坟墓。自古以来治理过人类的最伟大的君主就这样死了。

人民哀哭他，一连四十日之久。每个人都如死了生身父亲，每个人都说："穴居人的希望怎么样了呢？我们失掉了您，亲爱的君王！您以为您不配指挥我们。天意昭示，却是我们不配受您的指挥。面对您在天之灵，我们起誓，既然您不愿以法律治理我们，我们当以您做榜样，来指导我们的行动。"

必须另选君主。这时发生了一件值得注意的事，那就是在先王亲族中没有一个人出来争王位。人们在这家族中选出了最贤智公正的一个人。

在这位君王的朝代将告终时，有一些人认为穴居人有建立商业和工艺的必要。人们召开了国民会议来决定这件事。

国王这样说："你们当初推我登基，认为我的品德足够治理你们。苍天可以作证，我自接位以来，苦心焦虑，无非为穴居人的幸福打算。我的朝代不曾被任何一个穴居人的卑怯所玷污，这是我的光荣。到了今日，难道你等轻美德而重财富吗？"

这些人之中的一个如此回答："主公，我们是幸福的，我们在极好的基础上劳动。可否准我直言？财富对于您的人民是否有害，这将由您一个人决定。如果他们见您重财轻德，他们不久亦将如此作为，并且习以为常。在这点上，您的好恶将给他们的好恶作矩尺。如果您提拔一个人，或者令他接近您的信任，仅仅因为他富有，那么您放心吧，这就对他的德行作了致命的打击。同时，有多少人注意这残酷的奖励，您就无形之中造成了多少不诚实的人。主公，您的人民的德行建立在什么基础上，这您是知道的：建立在教育上。如果您变换这教育，过去由于胆子不够大而不敢犯罪的人，不久即将以德行为可耻。

“我们有两件事要办：吝啬与浪费应当同样地加以斥责。每人应当是管理国家财产的会计，是舍不得使自己生活过得去的卑鄙的人，应当和挥霍家财、不给子孙留下分文的人，受到同样严格的裁判。每个公民应当是他自己财产的公正分配者，对于别人的财产也应当如此。”

国王说：“穴居人，财富将进入你们的家室。但是，我向你们宣告，如果你们德行失堕，你们将成为世界上最不幸的人民之一。在你们目前的情况中，我只需要比你们更公正些，因为这就是我的王权的标志，比这更尊严的标志，我认为是没有的。财富本身毫无价值，如果你们一意设法以财富为显耀之道，那么我也将不得不用同样的方式炫耀自己，我不应当停留在贫困之中，受你们的鄙视。因此我必须把沉重的赋税压在你们头上，而你们将以生活费用中的一大部分，来维持我的仪仗和排场，为了使别人尊敬我。目前，我在我自身找到一切财富；然而到了那时，你们必须精疲力尽，使我富有；而你们如此重视的这些财富，你们却丝毫不能享用，它们将全部流入我的国库。啊，穴居人！我们能用一条美好的纽带，使我们互相团结：如果你们有德，我也一样；如果我有德，你们也一样。”

[1] 在《波斯人信札》各种不同的法文版本后面，都有“附录”这一部分。“附录”的内容是后人从作者遗稿中整理出来的一些零碎或比较完整的“信札”草稿。当初作者认为没有必要将这些“信稿”收在书中，据他自己说，主要的理由是避免重复。事实上，这些残稿对于全书并没有增加什么新的内容。而且各版本的“附录”长短很不一致。因此本书只选录“信稿”两篇，以示一斑。

[2] 我曾经想继续写“穴居人的故事”，上面就是我的想法。——作者注

附录二 关于《波斯人信札》

关于《波斯人信札》的几点感想 [1]

在《波斯人信札》中，最讨人喜欢的，就是不知不觉地发现一种小说文体。人们看到这种小说的开端、进展、结局。把不同的人物都放在将他们联系起来的一条锁链上。他们在欧洲住得愈久，世界上这一部分的风俗，在他们脑中就愈显得平淡无奇。按照他们性格的差异，在起初他们或多或少被古怪与奇妙的现象所打动。另一方面，郁斯贝克在外日子愈久，他家后房内院的混乱愈增加，也就是说，怒火日炽，恩爱日薄。

况且这类小说，在平常情况下，总是受欢迎的，因为人们可以借此明了自己当前的境况，使各种热情比在一般叙述热情的故事中更强烈地触动人们的感觉。这就是随着《波斯人信札》而出现的若干动人的著作[2] 之所以获得成功的原因之一。

最后，在通常的小说中，题外话是不能允许的，除非节外生枝，另成一篇小说。普通小说中不能夹杂议论，因为一切人物都不是为议论才聚合在一起的，议论是和小说的企图与本性相抵触的。但是用书信的形式，登场人物就不是预先选定的，讨论的题目也不取决于任何计划或任何预订的提纲。作者可以将哲学、政治与道德便利地纳入一部小说中，并且把一切都用一条秘密的锁链贯穿起来。这条锁链，在某种程度上是使人察觉不到的。

《波斯人信札》一起头销路就如此惊人，以致书贾想尽办法谋求续篇。他们无论碰见谁，就拉着那人的衣袖，说："先生，我请求您，给我写一部《波斯人信札》吧。"

但是，我上面所说的一切，足以阐明《波斯人信札》是不可能有续篇的，更不可能和另一个人写的信札夹杂在一起，尽管那些信写得多么巧妙。

在《波斯人信札》中有某些突出点，许多人认为太大胆了，然而我请他们注意这部著作的性质。在书中扮演重要角色的那些波斯人，突然间置身于欧洲，也就是说置身于另一世界中，因而将他们写成在某一段时间内茫然无知与充满成见的样子，这是必要的。作者所注意的，只是表达出他们的各种意念如何产生，如何发展。他们最初的一些思想必然是很奇特的。除了给他们这种与他们的思想情况相称的奇特性，作者似乎毫无别的事可做；作者所要描写的，仅仅是对他们认为异乎寻常的一切事物的情感。作者丝毫没有打算牵涉到我们宗教上的某一原则，他甚至没有顾虑到这样做是不谨慎的。这些突出点总是和惊奇诧异的情感相联结，而不是和审查检讨的意念，更不是和批评的意念相连结的。这些波斯人谈到我们的宗教时，必须不能比谈到我们的习惯与俗尚时显得更有知识。如果他们有时觉得我们的教义奇特，那是因为他们对于那些教义和我们另一些真理间的联系是完全茫然无知的。

作者作这个解辩，是由于对这些伟大真理的热爱，这和对于人类的敬意是不相干的。[3] 当然作者也决不愿意从最娇嫩的地方[4] 来打击人类。所以我们请求读者，要时刻不停地把上述的那些突出点看作某些人必然有的惊异的结果，或看作故意作惊人之谈，而且这种惊人之谈的作者是一些不够条件这样做的人。请读者注意，本书全部风趣，在于真实事物与用以察觉这些事物的新奇方式之间的永恒对比。毫无疑问，《波斯人信札》的性质与企图是如此袒露，所以除了那些愿意自己骗自己的人以外，这部书决骗不了任何人。

关于《波斯人信札》

这部著作刚一出版，人们并没有把它当作一部严肃的著作看待，因为事实上这并不是一部严肃的著作。有两三处冒昧与唐突的地方获得了人们的原谅，因为人们重视作者毫不掩饰的良心，这种良心对一切提出批评，然而对任何事物均不怀恶意。每一个读者都可替他自己作证：他在记忆中留下的只是欢愉。在往昔，人们是会生气的，就像今天人们会生气一样，但是往昔的人们更知道什么时候应该生气。

《波斯人信札》解辩

从《波斯人信札》中删去据说触犯了宗教的那些事物，这简直是不可能的。

那些事物在《波斯人信札》中，和审查的意思绝对联结不起来，而只能和惊奇的意思联结起来；和批评的意思绝对联结不起来，只能和怪异的意思联结起来。

说话的是一个波斯人，他必然对于所见所闻的一切感到十分惊异。

在这情况之下，他谈到宗教时，不应当比谈别的事物更有知识，比方谈到民族习惯与生活方式，他并没有把这些看成好的或坏的事物，只把它看成很奇妙而已。

正如他觉得我们的俗尚很奇特，他有时在我们教义中的某些事物上发现稀奇古怪之处，这是因为他对于这些教义茫然无知。他解释得不好，因为他对于维系这些事物、使它们连贯起来的锁链，一无所知。

的触，接触这些题材多少有些冒失，因为对于别人可能的想法，总不如对于自己的思想那样有把握。

[1] 《波斯人信札》初次出版于一七二一年，那时卷首只有作者的序，并没有这篇“感想”。一七五八年重版的《波斯人信札》第一次把这篇“感想”放在序文的前面。

[2] 指摹拟《波斯人信札》的那些“效颦”之作。当时这种作品大批出现，其中没有一部是值得提起的。作者偏说“动人的著作”，一半是为了对摹拟者保持礼貌，一半也是嘲笑的口气。

[3] 真理不受人的主观支配。捍卫真理，有时不免要得罪一些愚昧的人，却不是拿真理为借口，故意得罪人，故意对人类失敬，所以说：“和对于人类的敬意是不相干的。”

[4] “最娇嫩的地方”，一般指“心”或“情感”，此处着重指宗教情感。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田德望译《神曲》

杨绛译《堂吉诃德》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查良铮译《唐璜》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傅雷译《幻灭》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杨必译《名利场》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罗士图

波斯人信札

Lettres Persanes

孟德斯鸠（1689—1755），法国启蒙时代著名思想家，近代欧洲国家较早地系统研究古代东方社会与法律文化的学者之一。他的著述虽然不多，但影响相当广泛，尤其是《论法的精神》这部集大成之作，奠定了近代西方政治与法律理论发展的基础，也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欧洲人对东方政治与法律文化的看法。他的作品还包括《罗马盛衰原因论》等。

《波斯人信札》是孟德斯鸠的书信体哲理小说。这部书通过两个波斯人漫游法国的故事，以书信的形式，借两个波斯人之口，对当时的法国社会作了细致的观察和出色的批判。作者借具有民主进步思想的郁斯贝克的观察和议论，发表自己对社会、政治、法律、宗教等基本问题的观点。

装帧设计©解 恺

ISBN 978-7-02-009904-7

9 787020 099047 >

定价：37.00 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丰子恺 译
源氏物语
げんじ ものがたり
[上]
[日本] 紫式部◎著
丰子恺◎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中国翻译家译丛
丰子恺 译
源氏物语
[上]
[日本] 紫式部◎著
丰子恺◎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丰子恺 译
源氏物语
[下]
[日本] 紫式部◎著
丰子恺◎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紫式部

源氏物语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日）紫氏部著；丰子恺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850-7

I.①丰… II.①紫…②丰… III.①长篇小说—日本—中世纪 IV.①I313.4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94788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陈旻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959千字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62 插页6

印　　数 1—8000

版　　次 1980年12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850-7

定　　价 110.00元（全二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前言

《源氏物语》是日本的一部古典文学名著，对于日本文学的发展产生过巨大的影响，被誉为日本文学的高峰。作品的成书年代至今未有确切的说法，一般认为是在一○○一年至一○○八年间，因此可以说，《源氏物语》是世界上最早的长篇写实小说，在世界文学史上也占有一定的地位。

作者紫式部，本姓藤原，原名不详。因其长兄任式部丞，故称为藤式部，这是宫里女官中的一种时尚，她们往往以父兄的官衔为名，以示身份；后来她写成《源氏物语》，书中女主人公紫姬为世人传诵，遂又称作紫式部。作者生卒年月也无法详考，大约是生于九七八年，殁于一○一五年。紫式部出身中层贵族，是书香门第的才女，曾祖父、祖父、伯父和兄长都是有名的歌人，父亲兼长汉诗、和歌，对中国古典文学颇有研究。作者自幼随父学习汉诗，熟读中国古代文献，特别是对白居易的诗有较深的造诣。此外，她还十分熟悉音乐和佛经。不幸家道中落，她嫁给了一个比她年长二十多岁的地方官藤原宣孝，婚后不久，丈夫去世，她过着孤苦的孀居生活。后来应当时统治者藤原道长之召，入宫充当一条彰子皇后的女官，给彰子讲解《日本书纪》和白居易的诗作，有机会直接接触宫廷的生活，对妇女的不幸和宫廷的内幕有了全面的了解，对贵族阶级的没落倾向也有所感受。这些都为她的创作提供了艺术构思的广阔天地和坚实的生活基础。

《源氏物语》产生的时代，是藤原道长执政下平安王朝贵族社会全盛时期。这个时期，平安京的上层贵族恣意享乐，表面上一派太平盛世，实际上却充满着极其复杂而尖锐的矛盾。藤原利用累代是皇室外戚，实行摄关政治[1]，由其一族垄断了所有的高官显职，扩大了自己的庄园，而且同族之间又展开权力之争；皇室贵族则依靠大寺院，设置上皇“院政”，以对抗藤源氏的势力；至于中下层贵族，虽有才能也得不到晋身之阶，他们纷纷到地方去别寻出路，地方贵族势力迅速抬头；加上庄园百姓的反抗，使这些矛盾更加激化，甚至爆发了多次武装叛乱。

整个贵族社会危机四起，已经到了盛极而衰的转折时期。

《源氏物语》正是以这段历史为背景，通过主人公源氏的生活经历和爱情故事，描写了当时贵族社会的腐败政治和淫逸生活，以典型的艺术形象，真实地反映了这个时代的面貌和特征。

首先，作者敏锐地觉察到王朝贵族社会的种种矛盾，特别是贵族内部争权夺利的斗争。作品中以弘徽殿女御（地位最高的妃子）及其父右大臣为代表的皇室外戚一派政治势力，同以源氏及其岳父左大臣为代表的皇室一派政治势力之间的较量，正是这种矛盾和斗争的反映，是主人公源氏生活的时代环境，而且决定着他一生的命运。源氏是桐壶天皇同更衣（次于女御的妃子）所生的小皇子，母子深得天皇的宠爱，弘徽殿出于妒忌，更怕天皇册立源氏为皇太子，于是逼死更衣，打击源氏及其一派，促使天皇将源氏降为臣籍。在天皇让位给弘徽殿所生的朱雀天皇之后，右大臣掌政，源氏便完全失势；弘徽殿一派进而抓住源氏与右大臣的女儿胧月夜偷情的把柄，逼使源氏离开宫廷，把他流放到须磨、明石。

后来朝政日非，朱雀天皇身罹重病，为收拾残局才不顾弘徽殿的坚决反对，召源氏回京，恢复他的官爵。冷泉天皇继位以后，知道源氏是他的生父，就倍加礼遇，后源氏官至太政大臣，独揽朝纲。但是，贵族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并没有停息，源氏与左大臣之子围绕为冷泉天皇立后一事又产生了新的矛盾。

作者在书中表白："作者女流之辈，不敢侈谈天下大事。"所以作品对政治斗争的反映，多采用侧写的手法，少有具体深入的描写，然而，我们仍能清晰地看出上层贵族之间的互相倾轧、权力之争是贯穿全书的一条主线，主人公的荣辱沉浮都与之密不可分。总之，《源氏物语》隐蔽式地折射了这个阶级走向灭亡的必然趋势，可以堪称为一幅历史画卷。

在《源氏物语》中，作者虽然主要描写源氏的爱情生活，但又不是单纯地描写爱情，而是通过源氏的恋爱、婚姻，揭示一夫多妻制下妇女的悲惨命运。在贵族社会里，男女婚嫁往往是同政治利益联系在一起的，是政治斗争的手段，妇女成了政治交易的工具。在这方面，紫式部

做了大胆的描写。左大臣把自己的女儿葵姬许配给源氏，是为了加强自己的声势，朱雀天皇在源氏四十岁得势之时，将年方十六岁的女儿三公主嫁给源氏，也是出于政治上的考虑，就连政敌右大臣发现源氏和自己的女儿胧月夜偷情，也拟将她许配给源氏，以图分化源氏一派。地方贵族明石道人和常陆介，一个为了求得富贵，强迫自己的女儿嫁给源氏；一个为了混上高官，将自己的女儿许给了左近少将，而左近少将娶他的女儿，则是为了利用常陆介的财力。

作者笔下的众多妇女形象，有身份高贵的，也有身世低贱的，但她们的处境都是一样，不仅成了贵族政治斗争的工具，也成了贵族男人手中的玩物，一夫多妻制的牺牲品。

小说着墨最多的是源氏及其上下三代人对妇女的摧残。源氏的父皇玩弄了更衣，由于她出身寒微，在宫中备受冷落，最后屈死于权力斗争之中。源氏依仗自己的权势，糟蹋了不少妇女：半夜闯进地方官夫人空蝉的居室玷污了这个有夫之妇；践踏了出身低贱的夕颜的爱情，使她抑郁而死；看见继母藤壶肖似自己的母亲，由思慕进而与她通奸；闯入家道中落的末摘花的内室调戏她，发现她长相丑陋，又加以奚落。此外，他对紫姬、明石姬等许多不同身份的女子，也都大体如此。在后十回里出现的源氏继承人薰君（他名义上是源氏和三公主之子，实际上是三公主同源氏的妻舅之子柏木私通所生）继承了祖、父两辈人荒淫的传统，摧残了孤苦伶仃的弱女浮舟，又怕事情败露，把她弃置在荒凉的宇治山庄。在这里，读者通过这些故事，可以看出这种乱伦关系和堕落生活是政治腐败的一种反映，和他们政治上的没落与衰亡有着因果关系。

作者同情这些受侮辱、受损害的妇女，着力塑造了空蝉和浮舟这两个具有反抗性格的妇女形象。空蝉出身于中层贵族，嫁给一个比她大几十岁的地方官做继室。源氏看中了她的姿色，她也曾在年轻英俊的源氏的追求下一度动摇，但她意识到自己是有夫之妇，毅然拒绝源氏的非礼行为。特别是在她丈夫死后，虽然失去惟一的依靠，源氏又未忘情于她，但她仍然没有妥协，最后削发为尼，坚持了贵族社会中一个妇女的情操和尊严，表现出弱者对强者的一种反抗。浮舟的反抗性格更为鲜明。浮舟的父亲是天皇兄弟宇治亲王，他奸污了一个侍女，生下浮舟，遂又将母女一并抛弃。母亲带着浮舟改嫁地方官常陆介。浮舟许配人家

后，因身世卑贱被退婚。后来她又遭到薰君、匂亲王两个贵族公子的逼迫，走投无路，跳进了宇治川，被人救起后也在小野地方出家，企图在佛教中求得解脱。当然，无论空蝉还是浮舟，她们的反抗都是绝望无力的。这也说明作者在那个社会中，找不到拯救这些可怜妇女的更好办法，只有让她们遁入空门或一死了之。

紫式部的创作不可避免地有其历史和阶级的局限性。她既不满当时的社会现实，哀叹贵族阶级的没落，却又无法彻底否定这个社会和这个阶级；她既感到“这个恶浊可叹的末世……总是越来越坏”，可又未能自觉认识贵族阶级灭亡的历史必然性，所以她在触及贵族腐败政治的时候，一方面谴责了弘徽殿一派的政治野心和独断专行，另一方面又袒护源氏一派，并企图将源氏理想化，作为自己政治上的希望和寄托，对源氏政治生命的完结不胜其悲。书中第四十一回只有题目《云隐》而无正文，以这种奇特的表现手法来暗喻源氏的结局，正透露了作者的哀婉心情。另外在写到妇女命运的时候，她一方面对她们寄予深切的同情，另一方面又把源氏写成一个有始有终的妇女的庇护者，竭力美化源氏，在一定程度上对源氏表示同情与肯定。此外，作品中还充满了贵族阶级的美学情趣、佛教的因果报应思想，以及虚空感伤的情调。

《源氏物语》在艺术上也是一部有很大成就的作品，它开辟了日本物语文学的新道路，使日本古典现实主义文学达到一个新的高峰。

日文“物语”一词，意为故事或杂谈。物语文学是日本古典文学的一种体裁，产生于平安时代（公元十世纪初）。它在日本民间评说的基础上形成，并接受了我国六朝、隋唐传奇文学的影响。在《源氏物语》之前，物语文学分为两个流派，一为创作物语（如《竹取物语》、《落洼物语》等），纯属虚构，具有传奇色彩；一为歌物语（如《伊势物语》、《大和物语》等），以和歌为主，大多属客观叙事或历史记述。这些物语，脱胎于神话故事和民间传说，是向独立故事过渡的一种文学形式，它的缺点就是缺乏内在的统一性和艺术的完整性。紫式部第一次把创作物语和歌物语结合起来，并在物语的创作方法上继承了物语的写实传统，摒弃物语只重史实，缺少心理描写的缺陷，认为物语不同于历史只记述表面的粗糙的事实，其真实价值和任务在于描写人物的内心世界，因而对物语的创作进行了探索和创新。

《源氏物语》全书共五十四回，近百万字。故事涉及三代，经历七十余年，出场人物四百余人，给读者留下鲜明印象的也有二三十人，其中主要是上层贵族，也有下层贵族，乃至宫廷侍女、平民百姓。作者对其中大多数人物都描写得细致入微，使其各具有鲜明个性，说明作者深入探索了不同人物的丰富多彩的性格特色和曲折复杂的内心世界，因而写出来的人物形象栩栩如生，富有艺术感染力。在小说结构上，《源氏物语》也很有特色。前半部四十四回以源氏为主人公，后半部十回以薰君为主人公，铺陈复杂的纠葛和纷繁的事件。它既是一部统一的完整的长篇，也可以成相对独立的故事。全书以几个大事件作为故事发展的关键和转折，有条不紊地通过各种小事件，使故事的发展与高潮的涌现彼此融会，逐步深入揭开贵族生活的内幕。在体裁方面，《源氏物语》颇似我国唐代的变文、传奇和宋代的话本，采取散文、韵文相结合的形式，以散文为主，织入近八百首和歌，使歌与文完全融为一体，成为整部小说的有机组成部分。散文叙事，和歌则抒情、状物，这不仅使行文典雅，而且对于丰富故事内容，推动情节发展，以及抒发人物感情，都起到良好的辅助作用。作者在继承本民族文学传统的基础上，广泛地采用了汉诗文，单是引用白居易的诗句就达九十余处之多；此外还大量引用《礼记》、《战国策》、《史记》、《汉书》等中国古籍中的典故，并把它们结合在故事情节之中，所以具有浓郁的中国古典文学气氛，使中国读者读来更有兴趣。

《源氏物语》问世以来，已经过去近千年了。尽管它在结构上显得有些庞杂、冗长，相同场面和心理描写重复过多，有损于作品的艺术完美性，但它毕竟是一部思想性和艺术性都很高的日本古典文学作品，在今天仍保持着它的艺术生命力，对日本文学继续产生着影响。

本书是由著名画家、作家、翻译家丰子恺先生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初花费不少心血翻译出来的，译文优美，传神达意，既保持了原著的古雅风格，又注意运用中国古典小说的传统笔法，译笔颇具特色。文革中，本书被迫从出版计划中撤销，致使译者生前未能看到其出版，实是一件憾事。几经周折，本书终于从一九八〇年到一九八三年陆续出版，并不断为广大读者所喜爱，这也是可告慰于丰子恺先生的。

叶渭渠

[1] 即摄政关白。八八八年，宇多天皇即位时，对群臣说：“政事万机，概关白于太政大臣。”关白之称由此而来。以后凡幼君即位，由太政大臣摄政，都叫关白。直至幕府兴起后，权移将军，关白才失去作用。

- 第一回 桐壶
- 第二回 帚木
- 第三回 空蝉
- 第四回 夕颜
- 第五回 紫儿
- 第六回 末摘花
- 第七回 红叶贺
- 第八回 花宴
- 第九回 葵姬
- 第十回 杨桐
- 第十一回 花散里
- 第十二回 须磨
- 第十三回 明石
- 第十四回 航标
- 第十五回 蓬生
- 第十六回 关屋
- 第十七回 赛画
- 第十八回 松风
- 第十九回 薄云
- 第二十回 槿姬
- 第二十一回 少女
- 第二十二回 玉鬘
- 第二十三回 早莺
- 第二十四回 蝴蝶
- 第二十五回 萤
- 第二十六回 常夏
- 第二十七回 篝火
- 第二十八回 朔风
- 第二十九回 行幸
- 第三十回 兰草
- 第三十一回 真木柱
- 第三十二回 梅枝

- 第三十三回 藤花末叶
- 第三十四回（上） 新菜
- 第三十四回（下） 新菜续
- 第三十五回 柏木
- 第三十六回 横笛
- 第三十七回 铃虫
- 第三十八回 夕雾
- 第三十九回 法事
- 第四十回 魔法使
- 第四十一回 云隐
- 第四十二回 匂皇子
- 第四十三回 红梅
- 第四十四回 竹河
- 第四十五回 桥姬
- 第四十六回 柯根
- 第四十七回 总角
- 第四十八回 早蕨
- 第四十九回 寄生
- 第五十回 东亭
- 第五十一回 浮舟
- 第五十二回 蜉蝣
- 第五十三回 习字
- 第五十四回 梦浮桥

第一回 桐壶

话说从前某一朝天皇时代，后宫妃嫔甚多，其中有一更衣[1]，出身并不十分高贵，却蒙皇上特别宠爱。有几个出身高贵的妃子，一进宫就自命不凡，以为恩宠一定在我；如今看见这更衣走了红运，便诽谤她，妒忌她。和她同等地位的、或者出身比她低微的更衣，自知无法竞争，更是怨恨满腹。这更衣朝朝夜夜侍候皇上，别的妃子看了妒火中烧。大约是众怨积集所致吧，这更衣生起病来，心情郁结，常回娘家休养。皇上越发舍不得她，越发怜爱她，竟不顾众口非难，一味徇情，此等专宠，必将成为后世话柄。连朝中高官贵族，也都不以为然，大家侧目而视，相与议论道："这等专宠，真正教人吃惊！唐朝就为了有此等事，弄得天下大乱。"这消息渐渐传遍全国，民间怨声载道，认为此乃十分可忧之事，将来难免闯出杨贵妃那样的滔天大祸来呢。更衣处此境遇，痛苦不堪，全赖主上深恩加被，战战兢兢地在宫中度日。

这更衣的父亲官居大纳言[2]之位，早已去世。母夫人也是名门贵族出身，看见人家女儿双亲俱全，尊荣富厚，就巴望自己女儿不落人后，每逢参与庆吊等仪式，总是尽心竭力，百般调度，在人前装体面。只可惜缺乏有力的保护者，万一发生意外，势必孤立无援，心中不免凄凉。

敢是宿世因缘吧，这更衣生下了一个容华如玉、盖世无双的皇子。皇上急欲看看这婴儿，赶快教人抱进宫来[3]。一看，果然是一个异常清秀可爱的小皇子。

大皇子是右大臣之女弘徽殿女御所生，有高贵的外戚作后盾，毫无疑义，当然是人人爱戴的东宫太子。然而讲到相貌，总比不上这小皇子的清秀俊美。因此皇上对于大皇子，只是一般的珍爱，而把这小皇子看做自己私人的秘宝，加以无限宠爱。

小皇子的母亲是更衣，按照身份，本来不须像普通低级女官这样侍候皇上日常生活。她的地位并不寻常，品格也很高贵。然而皇上对她过

分宠爱，不讲情理，只管要她住在身边，几乎片刻不离。结果每逢开宴作乐，以及其他盛会佳节，总是首先宣召这更衣。有时皇上起身很迟，这一天就把这更衣留在身边，不放她回自己宫室去。如此日夜侍候，照更衣身份而言，似乎反而太轻率了。自小皇子诞生之后，皇上对此更衣尤其重视，使得大皇子的母亲弘徽殿女御心怀疑忌。她想：这小皇子可能立为太子呢。

弘徽殿女御入宫最早，皇上重视她，决非寻常妃子可比。况且她已经生男育女。因此独有这妃子的疑忌，使皇上感到烦闷，于心不安。

更衣身受皇上深恩重爱，然而贬斥她、诽谤她的人亦复不少。她身体羸弱，又没有外戚后援，因此皇上越是宠爱，她心中越是忧惧。她住的宫院叫桐壶。由此赴皇上常住的清凉殿，必须经过许多妃嫔的宫室。她不断地来来往往，别的妃嫔看在眼里怪不舒服，也是理所当然。有时这桐壶更衣来往得过分频繁了，她们就恶意地作弄她，在板桥 [4] 上或过廊里放些龌龊东西，让迎送桐壶更衣的宫女们的衣裾弄得肮脏不堪。有时她们又彼此约通，把桐壶更衣所必须经过的走廊两头锁闭，给她麻烦，使她困窘。诸如此类，层出不穷，使得桐壶更衣痛苦万状。皇上看到此种情况，更加怜惜她，就教清凉殿后面后凉殿里的一个更衣迁到别处去，腾出房间来给桐壶更衣作值宿时的休息室。那个迁出外面去的更衣，更是怀恨无穷。

小皇子三岁那一年，举行穿裙仪式 [5] ，排场不亚于大皇子当年。内藏寮 [6] 和纳殿 [7] 的物资尽行提取出来，仪式非常隆重。这也引起了世人种种非难。及至见到这小皇子容貌漂亮，仪态优美，竟是个盖世无双的玉人儿，谁也不忍妒忌他。见多识广的人见了他都吃惊，对他瞠目注视，叹道：“这神仙似的人也会降临到尘世间来！”

这一年夏天，小皇子的母亲桐壶更衣觉得身体不好，想乞假回娘家休养，可是皇上总不准许。这位更衣近几年来常常生病，皇上已经见惯，他说：“不妨暂且住在这里养养，看情形再说吧。”但在这期间，更衣的病日重一日，只过得五六天，身体已经衰弱得厉害了。更衣的母亲太君啼啼哭哭向皇上乞假，这才准许她出宫。即使在这等时候，也得提防发生意外、吃惊受辱。因此决计让小皇子留在宫中，更衣独自悄悄退

出。形势所迫，皇上也不便一味挽留，只因身份关系，不能亲送出宫，心中便有难言之痛。更衣本来是个花容月貌的美人儿，但这时候已经芳容消减，心中百感交集，却无力申述，看看只剩得奄奄一息了。皇上睹此情状，茫然失措，一面啼哭，一面历叙前情，重申盟誓。可是更衣已经不能答话，两眼失神，四肢瘫痪，只是昏昏沉沉地躺着。皇上狼狈之极，束手无策，只得匆匆出室，命左右准备辇车，但终觉舍不得她，再走进更衣室中来，又不准许她出宫了。他对更衣说："我和你立下盟誓：大限到时，也得双双同行。想来你不会舍我而去吧！"那女的也深感隆情，断断续续地吟道：

"面临大限悲长别，

留恋残生叹命穷。

早知今日……"说到这里已经气息奄奄，想继续说下去，只觉困疲不堪，痛苦难当了。皇上意欲将她留住在此，守视病状。可是左右奏道："那边祈祷今日开始，高僧都已请到，定于今晚启忏……"他们催促皇上动身。皇上无可奈何，只得准许更衣出宫回娘家去。

桐壶更衣出宫之后，皇上满怀悲恸，不能就睡，但觉长夜如年，忧心如捣。派往问病的使者迟迟不返，皇上不断地唉声叹气。使者到达外家，只听见里面号啕大哭，家人哭诉道："夜半过后就去世了！"使者垂头丧气而归，据实奏闻。皇上一闻此言，心如刀割，神智恍惚，只是笼闭一室，枯坐凝思。

小皇子已遭母丧，皇上颇思留他在身边。可是丧服中的皇子留侍御前，古无前例，只得准许他出居外家。小皇子年幼无知，看见众宫女啼啼哭哭、父皇流泪不绝，童心中只觉得奇怪。寻常父母子女别离，已是悲哀之事，何况死别又加生离呢！

悲伤也要有个限度，终于只得按照丧礼，举行火葬。太君恋恋不舍，哭泣哀号："让我跟女儿一同化作灰尘吧！"她挤上前去，乘了送葬的众侍女的车子，一同来到爱宕的火葬场，那里正在举行庄严的仪式呢。太君到达其地，心情何等悲伤！她说得还算通情达理："眼看着遗骸，总当她还是活着的，不肯相信她死了；直到看见她变成了灰烬，方才确信她不是这世间的人了。"然而哭得几乎从车子上掉下来。众侍女忙

来扶持，百般劝解，她们说："早就担心会弄到这地步的。"

宫中派钦差来了。宣读圣旨：追赠三位[8]。这宣读又引起了新的悲哀。皇上回想这更衣在世时终于不曾升为女御，觉得异常抱歉。他现在要让她晋升一级，所以追封。这追封又引起许多人的怨恨与妒忌。然而知情达理的人，都认为这桐壶更衣容貌风采，优雅可爱，态度性情，和蔼可亲，的确无可指责。只因过去皇上对她宠爱太甚，以致受人妒恨。如今她已不幸身死，皇上身边的女官们回想她人品之优越、心地之慈祥，大家不胜悼惜。"生前诚可恨，死后皆可爱。"此古歌想必是为此种情境而发的了。

光阴荏苒，桐壶更衣死后，每次举行法事，皇上必派人吊唁，抚慰优厚。虽然事过境迁，但皇上悲情不减，无法排遣。他绝不宣召别的妃子侍寝，只是朝朝暮暮以泪洗面。皇上身边的人见此情景，也都忧愁叹息，泣对秋光。只有弘徽殿女御等人，至今还不肯容赦桐壶更衣，说道："做了鬼还教人不得安宁，这等宠爱真不得了啊！"皇上虽然有大皇子侍侧，可是心中老是记惦着小皇子，不时派遣亲信的女官及乳母等到外家探问小皇子情况。

深秋有一天黄昏，朔风乍起，顿感寒气侵肤。皇上追思往事，倍觉伤心，便派韧负[9]命妇[10]赴外家存问。命妇于月色当空之夜登车前往。皇上则徘徊望月，缅怀前尘：往日每逢花晨月夕，必有丝竹管弦之兴。那时这更衣有时弹琴，清脆之音，沁人肺腑；有时吟诗，婉转悠扬，迥非凡响。她的声音笑貌，现在成了幻影，时时依稀仿佛地出现在眼前。然而幻影即使浓重，也抵不过一瞬间的现实呀！

韧负命妇到达外家，车子一进门内，但见景象异常萧条。这宅子原是寡妇居处，以前为了抚育这珍爱的女儿，曾经略加装修，维持一定的体面。可是现在这寡妇天天为亡女悲伤饮泣，无心治理，因此庭草荒芜，花木凋零。加之此时寒风萧瑟，更显得冷落凄凉。只有一轮秋月，繁茂的杂草也遮它不住，还是明朗地照着。

命妇在正殿[11]南面下车。太君接见，一时悲从中来，哽咽不能言语，好容易启口："妾身苟延残喘，真乃薄命之人。猥蒙圣眷，有劳冒霜犯露，驾临蓬门，教人不胜愧感！"说罢，泪下如雨。命妇答道："前日典侍来此，回宫复奏，言此间光景，伤心惨目，教人肝肠断绝。我乃冥顽无知之人，今日睹此情状，亦觉不胜悲戚！"她踌躇片刻，传达圣旨："万岁爷说：'当时我只道是做梦，一直神魂颠倒。后来逐渐安静下来，然而无法教梦清醒，真乃痛苦不堪。何以解忧，无人可问。拟请太

君悄悄来此一行，不知可否？我又挂念小皇子，教他在悲叹哭泣之中度日，亦甚可怜。务请早日带他一同来此。’万岁爷说这番话时，断断续续，饮泪吞声；又深恐旁人笑他怯弱，不敢高声。这神情教人看了实在难当。因此我不待他说完，便退出来了。”说罢，即将皇上手书呈上。太君说：“流泪过多，两眼昏花，今蒙宠赐宸函，眼前顿增光辉。”便展书拜读：

“迩来但望日月推迁，悲伤渐减，岂知历时越久，悲伤越增。此真无可奈何之事！幼儿近来如何？时在念中。不得与太君共同抚养，实为憾事。今请视此子为亡人之遗念，偕同入宫。”

此外还写着种种详情。函末并附诗一首：

“冷露凄风夜，深宫泪满襟。

遥怜荒渚上，小草太孤零。”

太君未及读完，已经泣不成声了。后来答道：“妾身老而不死，命该受苦。如今面对松树[12]，尚且羞愧；何况九重宫阙，岂敢仰望？屡蒙圣恩宣慰，不胜铭感。但妾自身，不便冒昧入宫。惟窃有所感：小皇子年齿尚幼，不知缘何如此颖悟，近日时刻想念父皇，急欲入宫。此实人间至情，深可嘉悯。——此事亦望代为启奏。妾身薄命，此间乃不吉之地，不宜屈留小皇子久居也……”

此时小皇子已睡。命妇禀道：“本当拜见小皇子，将详情复奏。但万岁爷专候回音，不便迟归。”急欲告辞。太君道：“近来悼念亡女，心情郁结，苦不堪言。颇思对知己之人罄谈衷曲，俾得略展愁怀。公余之暇，务请常常惠临，不胜盼感。回思年来每次相见，都只为欢庆之事。此次为传递此可悲之书柬而相见，实非所望。都缘妾身命薄，故遭此苦厄也。亡女初诞生时，愚夫妇即寄与厚望，但愿此女为门户增光。亡夫大纳言弥留之际，犹反复叮嘱道：‘此女入宫之愿望，务必实现，切勿因我死而丧失锐气。’我也想到：家无有力之后援人，入宫后势必遭受种种不幸。只因不忍违反遗嘱，故尔令其入宫。岂料入侍之后，荷蒙主上过分宠幸，百般怜惜，无微不至。亡女也不敢不忍受他人种种不近人情之侮辱，而周旋于群妃之间。不料朋辈妒恨之心，日积月累，痛心之事，难于尽述。忧能伤人，终于惨遭夭死。昔日之深恩重爱，反成了怨恨之

由。——唉，这原不过是我这伤心寡母的胡言乱道而已。”太君话未说完，一阵心酸，泣不成声。此时已到深夜了。

命妇答道：“并非胡言乱道，万岁爷也如此想。他说：‘我确是真心爱她，但也何必如此过分，以致惊人耳目？这就注定恩爱不能久长了。现在回想，我和她的盟誓，原来是一段恶因缘！我自信一向未曾做过招人怨恨之事。只为了此人，无端地招来了许多怨恨。结果又被抛撇得形单影只，只落得自慰乏术，人怨交加，变成了愚夫笨伯。这也是前世冤孽吧！’他反复申述，泪眼始终不干。”她这番话絮絮叨叨，难于尽述。

后来命妇又含泪禀告道：“夜已很深了。今夜之内必须回宫复奏。”便急忙准备动身。其时凉月西沉，夜天如水；寒风掠面，顿感凄凉；草虫乱鸣，催人堕泪。命妇对此情景，留恋不忍遽去，遂吟诗道：

“纵然伴着秋虫泣，

哭尽长宵泪未干。”

吟毕，还是无意登车。太君答诗，命侍女传告：

“哭声多似虫鸣处，

添得宫人泪万行。

此怨恨之词，亦请代为奏闻。”此次犒赏命妇，不宜用富有风趣之礼物。太君便将已故更衣的遗物衣衫一套、梳具数事，赠与命妇，藉留纪念。这些东西仿佛是专为此用而遗留着的。

随伴小皇子来此的众年轻侍女，人人悲伤，自不必说。她们在宫中看惯繁华景象，觉得此间异常凄凉。她们设想皇上悲痛之状，甚是同情，便劝告太君，请早日送小皇子入宫。太君认为自己乃不洁之身，倘随伴小皇子入宫，外间定多非议。而若不见此小皇子，即使暂时之间，也觉心头不安。因此小皇子入宫之事，一时未能断然实行。

命妇回宫，见皇上犹未就寝，觉得十分可怜。此时清凉殿庭院中秋花秋草，正值繁茂。皇上装作观赏模样，带着四五个性情温雅的女官，静悄悄地闲谈消遣。近来皇上晨夕披览的，是《长恨歌》画册。这是从前宇多天皇命画家绘制的，其中有著名诗人伊势 [13] 和贯之 [14] 所作的

和歌[15]及汉诗。日常谈话，也都是此类话题。此时看见命妇回宫，便细问桐壶更衣娘家情状。命妇即将所见悲惨景象悄悄奏闻。皇上展读太君复书，但见其中写道："辱承锦注，诚惶诚恐，几无置身之地。拜读温谕，悲感交集，心迷目眩矣。

嘉荫凋残风力猛，

剧怜小草不胜悲。"

此诗有失言之处[16]，想是悲哀之极，方寸缭乱所致，皇上并不见罪。皇上不欲令人看到伤心之色，努力隐忍，然而终于隐忍不了。他历历回想初见更衣时的千种风流、万般恩爱。那时节一刻也舍不得分离。如今形单影只，孤苦伶仃，自己也觉得怪可怜的。他说："太君不欲违背故大纳言遗嘱，故尔遣女入宫。我为答谢这番美意，理应加以优遇，却终未实行。如今人琴具杳，言之无益矣！"他觉得异常抱歉。接着又说："虽然如此，更衣已经生下小皇子，等他长大成人，老太君定有享福之日。但愿她健康长寿。"

命妇便将太君所赐礼物呈请御览。皇上看了，想道："这倘若是临邛道士探得了亡人居处而带回来的证物钿合金钗……"[17]但作此空想，也是枉然。便吟诗道：

"愿君化作鸿都客，

探得香魂住处来。"

皇上看了《长恨歌》画册，觉得画中杨贵妃的容貌，虽然出于名画家之手，但笔力有限，到底缺乏生趣。诗中说贵妃的面庞和眉毛似"太液芙蓉未央柳"[18]，固然比得确当，唐朝的装束也固然端丽优雅，但是，一回想桐壶更衣的妩媚温柔之姿，便觉得任何花鸟的颜色与声音都比不上了。以前晨夕相处，惯说"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之句[19]，共交盟誓。如今都变成了空花泡影。天命如此，抱恨无穷！此时皇上听到风啸虫鸣，觉得无不催人哀思。而弘徽殿女御久不参谒帝居，偏偏在这深夜时分玩赏月色，奏起丝竹管弦来。皇上听了，大为不快，觉得刺耳难闻。目睹皇上近日悲戚之状的殿上人[20]和女官们，听到这奏乐之声，也都从旁代抱不平。这弘徽殿女御原是个非常顽强冷酷之人，全不把皇上之事放在心上，所以故作此举。月色西沉了。皇上即景

口占：

> “欲望宫墙月，啼多泪眼昏。
>
> 遥怜荒邸里，哪得见光明！”

他想念桐壶更衣娘家情状，挑尽残灯，终夜枯坐凝思，懒去睡眠。听见巡夜的右近卫官唱名 [21] ，知道此刻已经是丑时了。因恐枯坐过久，惹人注目，便起身进内就寝，却难于入寐。翌日晨起，回想从前“珠帘锦帐不觉晓” [22] 之情景，不胜悲戚，就懒得处理朝政了。皇上饮食不进：早膳勉强举箸，应名而已；正式御餐，久已废止了。凡侍候御膳的人，看到这光景，无不忧愁叹息。所有近身侍臣，不论男女，都很焦急，叹道：“这真是毫无办法了！”他们私下议论：“皇上和这桐壶更衣，定有前世宿缘。更衣在世之时，万人讥诮怨恨，皇上一概置之不顾。凡有关这更衣之事，一味徇情不讲道理。如今更衣已死，又是日日愁叹，不理朝政。这真是太荒唐了！”他们又引证出唐玄宗等外国朝廷的例子来，低声议论，悄悄地叹息。

过了若干时日，小皇子回宫了。这孩子长得越发秀美，竟不像是尘世间的人，因此父皇十分钟爱。次年春天，该是立太子的时候了。皇上心中颇思立这小皇子为太子。然而这小皇子没有高贵的外戚作后援；而废长立幼，又是世人所不能赞许之事，深恐反而不利于小皇子。因此终于打消了这念头，不露声色，竟立了大皇子为太子。于是世人都说：“如此钟爱的小皇子，终于不立为太子，世事毕竟是有分寸的啊！”大皇子的母亲弘徽殿女御也放了心。

小皇子的外祖母自从女儿死后，一直悲伤，无以自慰。她向佛祈愿，希望早日往生女儿所在的国土。不久果蒙佛力加被，接引她归西天去了。皇上为此又感到无限悲伤。此时小皇子年方六岁，已经懂得人情，悼惜外祖母之死，哭泣尽哀。外祖母多年来和这外孙很亲密，舍不得和他诀别，弥留之际，反复提及，不胜悲戚。此后小皇子便常住在宫中了。

小皇子七岁上开始读书，聪明颖悟，绝世无双。皇上看见他过分灵敏，反而觉得担心。他说：“现在谁也不会怨恨他了吧。他没有母亲，仅为这一点，大家也应该疼爱他。”皇上驾临弘徽殿的时候，常常带他同

去，并且让他走进帘内。这小皇子长得异常可爱，即使赳赳武夫或仇人，一看见他的姿态，也不得不面露笑容。因此弘徽殿女御也不欲摒弃他了。这弘徽殿女御除了大皇子以外，又生有两位皇女，但相貌都比不上小皇子的秀美。别的女御和更衣见了小皇子，也都不避嫌疑。所有的人都想：这小小年纪就有那么风韵娴雅、妩媚含羞的姿态，真是个非常可亲而又必须谨慎对待的游戏伴侣。规定学习的种种学问，自不必说，就是琴和笛，也都精通，清音响彻云霄。这小皇子的多才多艺，如果一一列举起来，简直如同说谎，教人不能相信。

这时候朝鲜派使臣来朝觐了，其中有一个高明的相士。皇上闻此消息，想召见这相士，教他替小皇子看相。但宇多天皇定下禁例：外国人不得入宫。他只得悄悄地派小皇子到招待外宾的鸿胪馆去访问这相士。一个官居右大弁的朝臣是小皇子的保护人，皇上教小皇子扮作这右大弁的儿子，一同前往。相士看了小皇子的相貌，大为吃惊，几度侧首仔细端相，不胜诧异。后来说道："照这位公子的相貌看来，应该当一国之王，登至尊之位。然而若果如此，深恐国家发生变乱，己身遭逢忧患。若是当朝廷柱石，辅佐天下政治呢，则又与相貌不合。"这右大弁原是个富有才艺的博士，和这相士高谈阔论，颇感兴味。两人吟诗作文，互相赠答。相士即日就要告辞返国。他此次得见如此相貌不凡之人物，深感欣幸；如今即将离别，反觉不胜悲伤。他作了许多咏他此种心情的优美的诗文，赠与小皇子。小皇子也吟成非常可爱之诗篇，作为报答。相士读了小皇子的诗，大加赞赏，奉赠种种珍贵礼品。朝廷也重重赏赐这相士。此事虽然秘而不宣，但世人早已传闻。太子的外祖父右大臣等闻知此事，深恐皇上有改立太子之心，顿生疑忌。

皇上心地十分贤明。他相信日本相术，看到这小皇子的相貌，早就胸有成竹，所以一直不曾封他为亲王。现在他见这朝鲜相士之言和他自己见解相吻合，觉得此人实甚高明，便下决心："我一定不让他做个没有外戚作后援的无品亲王[23]，免得他坎坷终身。我在位几年，也是说不定的。我还不如让他做个臣下，教他辅佐朝廷。为他将来打算，这也是得策的。"从此就教他研究有关此道的种种学问。小皇子研究学问之后，才华更加焕发了。教这人屈居臣下之位，实甚可惜。然而如果封他为亲王，必然招致世人疑忌，反而不利。再教精通命理的人推算一下，见解

相同。于是皇上就将这小皇子降为臣籍，赐姓源氏。

岁月如流，但皇上思念已故桐壶更衣，无时或已。有时为消愁解闷，也召见一些闻名的美人。然而都不中意，觉得像桐壶更衣那样的人，世间真不易再得。他就从此疏远女人，一概无心顾问了。一天，有一个侍候皇上的典侍，说起先帝 [24] 的第四皇女，容貌姣好，声望高贵；母后钟爱之深，世无其例。这典侍曾经侍候先帝，对母后也很亲近，时常出入宫邸，眼见这四公主长大成人；现在也常隐约窥见容姿。这典侍奏道："妾身入宫侍奉，已历三代，终未见与桐壶娘娘相似之人。惟有此四公主成长以来，酷肖桐壶娘娘，真乃倾国倾城之貌也。"皇上闻言，想道："莫非真有其人？"未免留情，便卑辞厚礼，劝请四公主入宫。

母后想道："哎呀，这真可怕了！弘徽殿女御心肠太狠，桐壶更衣分明是被她折磨死的。前车可鉴，真正教人寒心！"她左思右想，犹豫不决。此事终于不曾顺利进行。不料这期间母后患病身死，四公主成了孤苦伶仃之身。皇上诚恳地遣人存问，对她家人说："教她入宫，我把她当作子女看待吧。"四公主的侍女们、保护人和其兄兵部卿亲王都想道："与其在此孤苦度日，不如让她入宫，心情也可以宽慰一些。"便送四公主入宫。她住在藤壶院，故称为藤壶女御。

皇上召见藤壶女御，觉得此人容貌风采，异常肖似已故桐壶更衣。而且身份高贵，为世人所敬仰，别的妃嫔对她无可贬斥。因此藤壶女御入宫之后，一切如意称心。已故桐壶更衣出身低微，受人轻视，而恩宠偏偏异常深重。现在皇上对她的恋慕虽然并不消减，但爱情自然移注在藤壶女御身上，觉得心情十分欢慰。这也是人世常态，深可感慨也。

源氏公子时刻不离皇上左右，因此日常侍奉皇上的妃嫔们对他都不规避。妃嫔们个个自认为美貌不让他人，实际上也的确妩媚窈窕，各得其妙。然而她们都年事较长，态度老成；只有这位藤壶女御年龄最幼，相貌又最美，见了源氏公子往往含羞躲避。但公子朝夕出入宫闱，自然常常窥见姿色。母亲桐壶更衣去世时，公子年方三岁，当然连面影也记不得了。然而听那典侍说，这位藤壶女御相貌酷似母亲，这幼年公子便深深恋慕，因此常常亲近这位继母。皇上对此二人无限宠爱，常常对藤

壶女御说："你不要疏远这孩子。你和他母亲异常肖似。他亲近你，你不要认为无礼，多多地怜爱他吧。他母亲的声音笑貌，和你非常相像，他自然也和你非常相像。你们两人作为母子，并无不相称之处。"源氏公子听了这话，童心深感喜悦，每逢春花秋月、良辰美景，常常亲近藤壶女御，对她表示恋慕之情。弘徽殿女御和藤壶女御也合不来，因此又勾起她对源氏公子的旧恨，对他看不顺眼了。

皇上常谓藤壶女御名重天下，把她看做盖世无双的美人。但源氏公子的相貌，比她更加光彩焕发，艳丽动人，因此世人称他为"光华公子"（光君）。藤壶女御和源氏公子并受皇上宠爱，因此世人称她为"昭阳妃子"。

源氏公子作童子装束，娇艳可爱，改装是可惜的。但到了十二岁上，照例须举行冠礼[25]，改作成人装束。为了举办这仪式，皇上日夜操心，躬亲指挥。在例行制度之外，又添加种种排场，规模十分盛大。当年皇太子的冠礼，在紫宸殿[26]举行，非常隆重；此次源氏公子的冠礼，务求不亚于那一次。各处的飨宴，向来由内藏寮及谷仓院[27]当作公事办理。但皇上深恐他们办得不周到，因此颁布特旨，责令办得尽善尽美。在皇上所常居的清凉殿的东厢里，朝东设置皇上的玉座；玉座前面设置冠者源氏及加冠大臣的坐位。

源氏公子于申时上殿。他的童发梳成"总角"，左右分开，在耳旁挽成双髻，娇艳可爱。现在要他改作成人装束，甚是可惜！剪发之事，由大藏卿执行。将此青丝美发剪短，实在不忍下手。此时皇上又记念起他母亲桐壶更衣来。他想：如果更衣见此光景，不知作何感想。一阵心酸，几乎堕泪，好容易隐忍下去。

源氏公子加冠之后，赴休息室，换了成人装束，再上殿来，向皇上拜舞。观者睹此情景，无不赞叹流泪。皇上看了，感动更深，难于禁受。昔日的悲哀，近来有时得以忘怀，而今重又涌上心头。此次加冠，他很担心，生怕源氏公子天真烂漫之风姿由于改装而减色。岂知改装之后，越发俊美可爱了。

加冠由左大臣执行。这左大臣的夫人是皇女，所生女儿只有一人，称为葵姬[28]。皇太子爱慕此葵姬，意欲聘娶，左大臣迁延未许，只因

早已有心将此女嫁与源氏公子。他曾将此意奏闻。皇上想道："这孩子加冠之后，本来缺少外戚后援人。他既有此心，我就此玉成其事，教她侍寝[29]吧。"曾催促左大臣早作准备。左大臣正好也盼望早成。

礼毕，众人退出，赴侍所[30]，大开琼筵。源氏公子在诸亲王末座就席。左大臣在席上隐约提及葵姬之事。公子年事尚幼，腼腆含羞，默默不答。不久内侍宣旨，召左大臣参见。左大臣入内见驾。御前诸命妇便将加冠犒赏品赐与左大臣：照例是白色大褂一件、衣衫一套。又赐酒一杯。其时皇上吟道：

"童发今承亲手束，

合欢双带绾成无？"

诗中暗示结缡之意，左大臣不胜惊喜，立即奉和：

"朱丝已绾同心结，

但愿深红永不消。"

他就步下长阶，走到庭中，拜舞答谢。皇上又命赏赐左大臣左马寮[31]御马一匹、藏人所[32]鹰一头。其他公卿王侯，也都罗列阶前，各依身份拜领赏赐。这一天冠者呈献的肴馔点心，有的装匣，有的装筐，概出右大弁受命调制。此外赐与众人的屯食[33]，以及犒赏诸官员的装在古式柜子里的礼品，陈列满前，途几为塞，比皇太子加冠时更为丰富。这仪式真是盛大之极。

是晚源氏公子即赴左大臣邸宅招亲[34]。结婚仪式之隆重，又是世间无比的。左大臣看看这女婿，的确娇小玲珑，俊秀可爱。葵姬比新郎年纪略长，似觉稍不相称，心中难以为情。

这位左大臣乃皇上所信任之人，且夫人是皇上的同胞妹妹，故在任何方面，都已高贵无比。今又招源氏公子为婿，声势更加显赫了。右大臣是皇太子的外祖父，将来可能独揽朝纲。可是现在相形见绌，势难匹敌了。左大臣姬妾众多，子女成群。正夫人所生的还有一位公子，现任藏人少将之职，长得非常秀美，是个少年英俊。右大臣本来与左大臣不睦，然而看中这位藏人少将，竟把自己所钟爱的第四位女公子嫁给了他。右大臣的重视藏人少将，不亚于左大臣的重视源氏公子。这真是世

间无独有偶的两对翁婿！

源氏公子常被皇上宣召，不离左右，因此无暇去妻子家里。他心中一味认为藤壶女御的美貌盖世无双。他想："我能和这样的一个人结婚才好。这真是世间少有的美人啊！"葵姬原也是左大臣的掌上明珠，而且娇艳可爱，但与源氏公子性情总不投合。少年人是专心一志的，源氏公子这秘密的恋爱真是苦不堪言。加冠成人之后，不能再像儿童时代那样穿帘入幕，只能在作乐之时，隔帘吹笛，和着帘内的琴声，借以传达恋慕之情。有时隐约听到帘内藤壶妃子的娇声，聊觉慰情。因此源氏公子一味喜欢住在宫中。大约在宫中住了五六日，到左大臣邸宅住两三日，断断续续，不即不离。左大臣呢，顾念他年纪还小，未免任性，并不见罪，还是真心地怜爱他。源氏公子身边和葵姬身边的侍女，都选用世间少有的美人；又常常举行公子所心爱的游艺，千方百计地逗引他的欢心。

在宫中，将以前桐壶更衣所住的淑景舍（即桐壶院）作为源氏公子的住室。以前侍候桐壶更衣的侍女，都不遣散，就叫她们侍候源氏公子。此外，桐壶更衣娘家的邸宅，也由修理职、内匠寮[35]奉旨大加改造。这里本来有林木假山，风景十分优胜；现在再将池塘扩充，大兴土木，装点得非常美观。这便是源氏公子的二条[36]院私邸。源氏公子想道："这个地方，让我和我所恋慕的人同住才好。"心中不免郁悒。

世人传说："光华公子"这个名字，是那个朝鲜相士为欲赞扬源氏公子的美貌而取的。

[1] 妃嫔中地位最高的是女御，其次为更衣，皆侍寝。又次为尚侍（亦可侍寝）、典侍、掌侍、命妇等女官。尚侍为内侍司（后宫十二司之一）的长官，典侍为次官，掌侍为三等官，命妇又次之。

[2] 当时的中央官厅称为太政官。左大臣为太政官之长官，右大臣次之。太政大臣在左右大臣之上，为朝廷最高官。左右大臣之下有大纳言、中纳言、宰相（即参议）。太政官下设少纳言局、左弁官局、右弁官局。少纳言局的官员有少纳言三人，外记次之，外记有左右大少各一人。弁官有左右大中少弁各一人。左弁官局统辖中务、式部、治部、民部四省；右弁官局统辖兵部、刑部、大藏、宫内四省。统称八省。省下面是各职和各寮，均属省管。省的长官称卿，次官称大辅、少辅，三等官称大丞、少丞。职的长官称大夫，次官称亮，三等官称大进、少进。寮的长官称头，次官称助，三等官称大允、少允。

[3] 按那时制度，坐月子照例是在娘家的。

[4] 板桥是从一幢房子通到另一幢房子之间的桥。

[5] 旧时日本装，男子是穿裙的，现在仅用于礼服。穿裙仪式为男童初次穿裙时举行的仪式，古时在三岁，后来也有在五岁或七岁时举行的。女子亦举行此种仪式。

[6] 内藏寮是管理金银珠宝、绫罗绸缎以及服装等物的机构，属中务省。

[7] 纳殿为收藏历代御物之所。

[8] 位是日本朝廷诸臣爵位高低的标志，从一位到八位（最低位）共三十级，各有正、从之分，四位以下又有上、下之分。女御的爵位是三位，更衣是四位。追赠三位，即追封为女御。

[9] 京中武官有左右近卫、左右卫门、左右兵卫，共称六卫府。近卫府负责警卫皇宫之门内，左右近卫府的长官称大将，次官称中将、少将，三等官称将监，四等官称将曹。左右近卫大将、中将等，略称左近大将、右近中将、右大将、左中将等。中将、少将亦称佐、助等。卫门府负责警卫皇宫之门外，左右卫门府的长官称督，次官称佐、权佐，三等官称大尉、少尉。卫门府又特称韧负司，其佐、尉称韧负佐、韧负尉。兵卫府负责警卫皇宫之门外，并巡检京中。其官名与卫门府同。

[10] 当时宫中较下级之女官或贵族家的侍女，均以其父或其夫之官名来称呼。

[11] 当时贵族的宫殿式住宅中的正屋亦称正殿。

[12] 松树常用作长寿的象征，故如此说。

[13] 伊势姓藤原，是十世纪中有名女歌人，乃三十六歌仙之一，著有《伊势集》。

[14] 贯之姓纪，亦十世纪中名歌人，曾与纪友则、凡河内躬恒、壬生忠岑编撰《古今和歌集》。

[15] 和歌即日本诗歌。

[16] 嘉荫比喻已故更衣，小草比喻小皇子。意思是：遮风的树木已经枯死，树下的小草失却了保护者。这里蔑视了小皇子的父亲皇上，故曰失言。

[17] 参看白居易《长恨歌》。

[18] 参看白居易《长恨歌》。

[19] 参看白居易《长恨歌》。

[20] 殿上人是被允许上殿的贵族。

[21] 宫中巡夜，亥时（十点钟）起由左近卫官值班，丑时（两点钟）起由右近卫官值班。值班时各自唱名。

[22] 见《伊势集·诵亭子院长恨歌屏风》。下句是“长恨绵绵谁梦知”。

[23] 亲王的等级是一品到四品，四品以下叫做无品亲王。童年封亲王，规定是无品亲王，地位甚低。

[24] 此先帝与皇上的关系不明。或说是皇上的堂兄弟或伯叔父，则此四公主是皇上的侄女或堂姐妹。

[25] 当时男童十一岁至十六岁时，为表示转变为成年人，举行改装、结发、加冠的仪式。称为冠礼。

[26] 紫宸殿为当时皇宫的正殿，又称南殿。

[27] 谷仓院是保管京畿诸国的纳贡品和无主官田、没收官田等收获物的官库。

[28] 本书原文中人物大都无专名词，后人为便于阅读起见，根据各回题名或诗文内容给某些人物取名。葵姬即其一例。

[29] 宫中惯例，皇太子、太子加冠之夜，即由公卿之女侍寝，行婚礼。

[30] 帝王公卿家中执掌家务之所。

[31] 宫中设左右马寮，掌管有关饲养马匹之事。

[32] 藏人所是供奉天皇起居、掌管任命仪式、节会等宫中大小杂事之所。

[33] 屯食是古代宫中及贵族飨宴时赏赐下僚吃的糯米饭团。

[34] 按当时风习，除天皇、皇太子外，男子结婚一般都去女家。婚后女子仍居娘家，男子前往住宿。适当时期后，新夫妇另居他处，或将妻子迎至丈夫邸内。

[35] 修理职和内匠寮是掌管宫中营造和修缮的机构。

[36] 京城地区，以条划分，有一条到九条。

第二回 帚木 [1]

“光华公子源氏”（光源氏），只此名称是堂皇的；其实此人一生遭受世间讥评的瑕疵甚多。尤其是那些好色行为，他自己深恐流传后世，赢得轻佻浮薄之名，因而竭力隐秘，却偏偏众口流传。这真是人之多言，亦可畏也。

话虽如此说，其实源氏公子这个人处世非常谨慎，凡事小心翼翼，并无逗人听闻的香艳逸事。交野少将 [2] 倘知道了，一定会笑他迂腐吧。

源氏公子职位还是近卫中将 [3] 的时候，经常在宫中侍候皇上，难得回左大臣邸宅。左大臣家的人都怀疑：莫非另有新欢？其实源氏公子的本性，不喜欢世间常见的那种一时冲动的色情行为；不幸而有一种癖好，偶尔发作，便违背本性，不顾遗恨无穷，而做出不应该有的行为来。

梅雨连绵，久不放晴；其时宫中正值斋戒期间，不宜出门，人人连日笼闭室内，以避不祥。源氏公子就长住宫中。左大臣家盼待日久，不免怨恨。然而还是备办种种服饰及珍贵物品，送入宫中供用；左大臣家诸公子也天天到源氏公子的宫中住室淑景舍来奉陪。诸公子中，正夫人所生的那位藏人少将，现已升任头中将 [4] ，此人和源氏公子特别亲昵，每当游戏作乐之时，此人总是最可亲、最熟悉的对手。这头中将与源氏公子相似：右大臣重视他，赘他为婿，但他是个好色之徒，不喜欢去这正夫人家，而把自己家里的房间装饰得富丽堂皇。源氏公子来了，他在此室中招待他；去了，他陪他同行，两人片刻不离。不论昼夜，不论学问或游艺，都两人共同研习。他的能耐竟也不亚于源氏公子。无论到什么地方，一定相与偕往。这样，两人自然非常亲爱，相处不拘礼节。心中感想，也无所不谈了。

一日，下了整天的雨，黄昏犹自不停。雨夜异常岑寂，在殿上侍候的人不多；淑景舍比平日更为闲静。移灯近案，正在披览图书，头中将

从近旁的书橱中取出用各种彩色纸写的情书一束，正想随手打开来看，源氏公子说："这里面有些是看不得的，让我把无关紧要的给你看吧。"头中将听了这句话很不高兴，回答说："我正想看不足为外人道的心里话呢。普通一般的情书，像我们这种无名小子也能收到许多。我所要看的，是怨恨男子薄情的种种词句，或者密约男子幽会的书信等。这些才有看的价值呢。"源氏公子就准许他看了。其实，特别重要而必须隐藏的情书，不会随便放在这个显露的书橱里，一定深藏在秘密地方。放在这里的，都是些次等的无足重轻的东西。头中将把这些情书一一观看，说道："有这么多形形式式的！"就推量猜度：这是谁写的，那是谁写的。有的猜得很对，有的猜错了路子，疑惑不决。源氏公子心中好笑，并不多作解答，只是敷衍搪塞，把信收藏起来。随后说道："这种东西，你那里一定很多吧。我倒想看些。如果你给我看了，我情愿把整个书橱打开来给你看。"头中将说："我的，恐怕你看不上眼吧。"说过之后，他就发表他的感想：

"我到现在才知道：世间的女人，尽善尽美、没有缺点可指摘的，实在不易多得啊！仅乎表面上风雅，信也写得漂亮，交际应酬也能干——这样的人不计其数。然而如果真个要在这些方面选拔优秀人物，不落选的实在很少。自己懂得一点的，就拿来一味夸耀而看轻别人，这样令人厌恶的女子，也多得很。

"有的女子，父母双全，爱如珍宝，娇养在深闺中，将来期望甚大；男的从传闻中听到这女子的某种才艺，便倾心恋慕，也是常有的事。此种女子，容貌姣好，性情温顺，青春年华，闲暇无事，便模仿别人，专心学习琴棋书画，作为娱乐，结果自然学得了一艺之长。媒人往往隐瞒了她的短处而夸张她的长处。听者虽然怀疑，总不能全凭推测而断定其为说谎。如果相信了媒妁之言，和这女子相见，终于相处，结果很少有不教人失望的啊！"

头中将说到这里，装作老成模样，叹一口气。源氏公子并不完全赞同这番话，但觉也有符合自己意见之处，便笑道："真个全无半点才艺的女人，有没有呢？"头中将又发议论了：

"呀，真个一无所长的女人，谁也不会受骗而向她求爱的。完全一无

可取的与完全无瑕可指的，恐怕是同样地少有的吧。有的女子出身高贵，宠爱者众，缺点多被隐饰；闻者见者，自然都相信是个绝代佳人。其次，中等人家的女子，性情如何，有何长处，外人都看得到，容易辨别其优劣。至于下等人家的女子，不会惹人特别注意，不足道了。”

他说得头头是道，源氏公子听了深感兴味，便追问道：“这等级是什么意思？分上中下三等，以什么为标准呢？譬如有一个女子，本来门第高贵，后来家道衰微，地位降低，身世零落了。另有一个女子，生于平常人家，后来父亲升官发财了，自命不凡，扩充门第，力求不落人后，这女子就成了名媛。这两人的等级如何判别呢？”正在提问之际，左马头与藤式部丞两人进来参加值宿了。左马头是个好色之徒，见闻广博，能言善辩。头中将就拉他入座，和他争论探讨上中下三等的分别，有许多话不堪入耳。

左马头发表议论说：“无论何等升官发财，本来门第并不高贵，世人对他们的期望总是两样的。还有，从前门第高贵，但是现在家道衰微，经济困难了；加之时势移变，人望衰落了，心中虽然还是好高，但是事与愿违，有时会做出不体面的事来。像这两种人，各有各的原因，都应该评定为中等。还有一种人，身为诸国长官 [5] ，掌握地方行政，其等级已经确定。但其中又有上中下之别，选拔其中等的女子，正是现时的好尚。还有一种人，地位不及公卿，也没有当过与公卿同列的宰相，只是有四位的爵位。然而世间的声望并不坏，本来的出身也不贱，自由自在地过着安乐的日子。这倒真是可喜的。这种家庭经济充足，尽可自由挥霍，不须节约；教养女儿，更是郑重其事，关怀无微不至。这样成长起来的女子之中，有不少才貌双全的美人呢！此种女子一旦入宫，侥倖获得恩宠，便享莫大幸福，其例不胜枚举。”

源氏公子笑道：“照你说来，评定等级完全以贫富为标准了。”头中将也指责他：“这不像是你说的话！”

左马头管自继续说：“过去家世高贵，现在声望隆重，两全其美；然而在这环境中成长起来的女子，教养不良，相貌丑恶，全无可取。人们看见了，一定会想：怎么会养成这个样子呢？这是不足道的。反之，家世高贵、声望隆重之家，教养出来的女儿才貌双全，是当然的事。人们

看见了，觉得应该如此，毫不足怪。总之，最上品的人物，像我这样的人是接触不到的，现在姑且置之不谈。在另一方面，世间还有这样的事：默默无闻、凄凉寂寞、蔓草荒烟的蓬门茅舍之中，有时埋没着秀慧可喜的女儿，使人觉得非常珍奇。这样的人物怎么会生在这样的地方，真个出人意外，教人永远不能忘记。

“有的人家，父亲年迈肥蠢，兄长面目可憎。由此推察，这人家的女儿必不足道；岂知闺中竟有绰约娇姿，其人举止行动亦颇有风韵，虽然只是小有才艺，实在出人意外，不得不使人深感兴味。这种人比较起绝色无疵的佳人来，自然望尘莫及。然而这环境中有这样的人，真教人舍不得啊！”

他说到这里，回头向藤式部丞一望。藤式部丞有几个妹妹，声望甚佳。他想道：左马头这话莫非为我的妹妹而发？便默默不语。

源氏公子心中大约在想：在上品的女子中，称心的美人也不易多得，世事真不可解啊！此时他身穿一套柔软的白衬衣，外面随意地披上一件常礼服，带子也不系。在灯火影中，这姿态非常昳丽，几令人误认为美女。为这美貌公子择配，即使选得上品中之上品的女子，似乎还够不上呢。

四人继续谈论世间种种女子。左马头说："作为世间一般女子看待，固然无甚缺陷；但倘要选择自己的终身伴侣，则世间女子虽多，实在也不容易选中。就男子而论：辅相朝廷，能为天下柱石而安民治国之人虽然很多，但要选择真能称职之人才，实在难乎其难。无论何等贤明之人，一、二人总不能执行天下一切政治；必须另有僚属，居上位者由居下位者协助，居下位者服从居上位者，然后可使教化广行，政通人和。一个狭小的家庭之中，主妇只有一人。如果细考其资格，必须具备的条件甚多。一般主妇，往往长于此，短于彼；优于此，劣于彼。明知其有缺陷而勉强迁就的人，世间很少有吧。这并不是像那好色之徒的玩弄女性，想罗致许多女子来比较选择。只因此乃终身大事，会当白头偕老，所以理应郑重选定，务求其不须由丈夫费力矫正缺陷，完全如意称心。因此选择对象，往往难于决定。

"更有一种人，所选定的对象，未必符合理想；只因当初一见倾心，此情难于摈除，故尔决意成全。此种男子真可谓忠厚之至；而被爱之女子，必有可取之处，此亦可想而知。然而纵观世间种种姻缘配合之状，大都庸庸碌碌，总不见出乎意外之美满姻缘。我等并无奢望，尚且不能找到称心之人；何况你们要求极高，怎样的女子才及格呢？

"有些女子，相貌不恶，年方青春，洁身自好，一尘不染；写信措辞温雅，墨色浓淡适度。受信的男子被弄得魂牵梦萦，于是再度致书，希望清楚地见到她。等得心焦，好容易会面。隔着帘帷，遥寄相思，但也只是微闻娇音，听得三言两语而已。这种女子，最善于隐藏缺点。然而在男子看来，这真是个窈窕淑女，就一意钟情，热诚求爱，却不道这是个轻薄女子！此乃择配第一难关。

"主妇职务之中，最重要者乃忠实勤勉，为丈夫作贤内助。如此看来，其人不须过分风雅；闲情逸趣之事，不解亦无妨碍。但倘其人一味

重视实利，蓬首垢面，不修边幅，是一个毫无风趣的家主婆，只知道柴米油盐等家常杂务，则又如何？男子朝出晚归，日间所见所闻，或国家大事，或私人细节，或善事，或恶事，总想向人谈谈，然而岂可执途人而语之？他希望有一个亲爱的妻子，情投意合，心领神会，共相罄谈。有时他满怀可笑可泣之事，或者非关自己而动人公愤之事，颇想对妻子谈论。然而这妻子木头木脑，对她谈了又有什么用处。于是只得默默回思，自言自语，独笑独叹。这时候妻子便对他瞠目而视，骇然问道：‘您怎么啦？’这种夫妇真是天可怜见！

“与其如此，倒不如全同孩子一般驯良的女子，可由丈夫尽力教导，养成美好品质。这种女子虽然未必尽可信赖，但教养总有效果。和她对面相处之时，眼见其可爱之相，但觉所有缺陷，都属可恕；然而一旦丈夫远离，吩咐她应做之事，以及别离期间偶尔发生之事，不论玩乐还是正事，这女子处理之时总不能自出心裁，不能周到妥帖，实甚遗憾。这种不可信赖的缺点，也是教人为难的。更有一种女子，平时冥顽不灵，毫无可爱之相，而偶值时机，却会显示高明手段，真乃意想不到。”

左马头详谈纵论，终无定见，不禁感慨叹息。过后又说：“如此看来，还不如不讲门第高下，更不谈容貌美丑，但求其人性情不甚乖僻，为人忠厚诚实，稳重温和，便可信赖为终身伴侣。此外倘再添些精彩的才艺，高尚的趣致，更是可喜的额外收入。即使稍有不如人之处，也不会强求补充吧。只要是个忠诚可靠的贤内助，外表的风情趣致后来自会增添。

“世间更有一种女子：平时娇艳羞涩，即使遭逢可恨可怨之事，亦隐忍在心，如同不见，外表装出冷静之态。到了悲愤填胸、无计可施之时，便留下无限凄凉的遗言、哀伤欲绝的诗歌、令人怀念的遗物，逃往荒山僻处或天涯海角去隐遁了。我儿时听侍女们诵读小说，听到此种故事，总觉得异常悲伤，这真是可歌可泣之事，使我不禁掉下泪来。但是现在回想，这种人也太过轻率，不免矫揉造作了。目前虽有痛苦之事，但抛撇了深恩重爱的丈夫，不体谅他的真心实意而逃隐远方，令人困惑莫解。借此试探人心，这行径正是一失足成千古恨，也可谓无聊之极了。只因听见旁人赞扬道：‘志气好高啊！’感伤之余，便毅然决然地削发为尼。立志出家之初，心怀澄澈，对俗世毫无留恋。后来相知者来

访，见面时说道：‘唉，可怜啊！没想到你竟有这决心！’丈夫情缘未断，闻得她出家的消息，不免流泪。侍女老妈子们见此情状，便对她说：‘老爷真心怜爱您呢，出家为尼，太可惜了。’这时候她伸手摸摸削短的额发，自觉意气沮丧，怅惘无聊，不禁双眉紧锁了。虽然竭力隐忍，但一旦堕泪之后，每每触景生情，不能自制。于是后悔之心，日渐滋长。佛见此状，定当斥为秽浊凡胎。这不彻底的出家，反会堕入恶道，倒不如从前委身浊世的好呢。有的前世因缘较深，尚未削发之时，即被丈夫寻获，相偕同归，幸未为尼；然而事后回思，每感不快，此举就变成了怨恨的源泉！不拘好坏，既已成为夫妻，无论何时，必须互相容忍谅解，这才不失为宿世因缘。但是一旦发生此事，今后夫妇双方，都不免互相顾忌，心中已有隔阂了。

“更有一种女子，看见丈夫略把爱情移向他人，便怀恨在心，公然和丈夫离居，这也是下愚之策吧。男子即使稍稍移爱他人，但回想新相知时的热爱，还能眷恋旧情。此心可能使夫妇重新言归于好；如今怀恨离居，此心便起动摇，终于消失，从此情缘断绝了。总之，无论何事，总宜沉着应付：丈夫方面倘有可怨之事，宜向他暗示我已知道；即使有可恨之事，亦应在言语中隐约表示而勿伤感情。这样，丈夫对她的爱情便可挽回过来。在多数情况之下，男子的负心是全靠女子的态度来治疗的。然而女子如果全不介意，听其放恣，虽然丈夫可以自由自在而感谢妻子的宽大，但女子取这态度，亦不免过于轻率吧。那时这男子就像不系之舟，随波逐流，漫无归宿，才真是危险的。你道是与不是？”

头中将听了这话，点头称是，接着说道：“如今有这样的事，女子真心爱慕男子的俊秀与温柔，而男子有不可信赖的嫌疑，这就成了一大问题。这时候女子认为只要自己没有过失，宽恕丈夫的轻薄行为，不久丈夫自必回心转意。可是事实并不如此。那么只有这样：即使丈夫有违心的行为，女子惟有忍气吞声，此外没有别的办法了。”说到这里，他想起自己的妹妹葵姬恰恰符合此种情况；但见源氏公子闭目假寐，并不做声，自觉扫兴，心中好不怏怏。

于是左马头当了裁判博士，大发议论。头中将想听到这优劣评判的结果，热心地怂恿他讲。他就说：

“且将别的事情来比拟吧：譬如细木工人，凭自己的匠心造出种种器物来。如果是临时用的玩赏之物，其式样没有定规，那么随你造成奇形怪状，见者都认为这是时势风尚，有意改变式样以符合流行作风，是富有趣味的。但倘是重要高贵的器物，是庄严堂皇的装饰设备，有一定的格式的，那么倘要造得尽善尽美，非请教真正高明的巨匠不可。他们的作品，式样毕竟和普通工人不同。

“又如：宫廷画院里有许多名画家。选出他们的水墨画稿来，一一比较研究，则孰优孰劣，一时实难区别。可是有个道理：画的倘是人目所不曾见过的蓬莱山，或是大海怒涛中的怪鱼的姿态，或是中国深山猛兽的形状，又或是眼所不能见的鬼神的相貌等等，这些都是荒唐无稽的捏造之物，尽可全凭作者想象画出，但求惊心骇目，不须肖似实物，则观者亦无甚说得。但倘画的是世间常见的山容水态、目前的寻常巷陌，附加以熟悉可亲、生动活现的点景；或者是平淡的远山景象，佳木葱茏，峰峦重叠：前景中还有篱落花卉，巧妙配合。这等时候，名家之笔自然特别优秀，普通画师就望尘莫及了。

“又如写字，并无精深修养，只是挥毫泼墨，装点得锋芒毕露，神气活现；约略看来，这真是才气横溢、风韵潇洒的墨宝。反之，真才实学之书家，着墨不多，外表并不触目；但倘将两者共陈并列，再度比较观看，则后者自属优胜。

“雕虫小技，尚且如此；何况人心鉴定。依我愚见，凡应时的卖弄风情、表面的温柔旖旎，都是不可信赖的。现在我想讲讲我的往事，虽是色情之谈，也要奉屈一听。”

他说着，移身向前，坐得靠近些。此时源氏公子也睁开眼睛，不再假寐了。头中将大感兴趣，两手撑住面颊，正对着左马头，洗耳恭听。这光景正像法师登坛宣讲人世大道，教人看了发笑。但在此时，各人罄吐肺腑之言，毫不隐讳了。左马头就开始讲：

“早先，我职位还很低微的时候，有一个我所钟情的女子。这女子，就像刚才说的那样，相貌并不特别漂亮。少年人重色，我无意娶此人为终身伴侣。我一面与此人交往，一面颇觉不能满意，又向别处寻花问柳，这女子就嫉妒起来。我很不高兴，心想：你气量宽大些才好，如此

斤斤计较地怀疑于我，实在讨厌！有时又想：我身份如此微贱，藐不足数，而这女子对我绝不看轻，如此重视，真是难为她了！于是我的行为自然检点起来，不再浮踪浪迹。

“她的能耐真不错呢：即使是她所不擅长的事，为了我就不惜辛苦地去做。即使是她所不甚得意的艺能，也决不落后地努力下功夫。凡事都尽心竭力地照顾我，丝毫也不违背我的心愿。我虽认为她是个好胜的人，但她总算顺从我，态度日益柔和了。她惟恐自己相貌不扬，因而失却我的欢心，便勉力修饰；又恐被人看见，有伤郎君体面，便处处顾虑，随时躲避。总之，无时不刻意讲究自己的打扮。我渐渐看惯，觉得她的心地也真不坏。只是嫉妒一事，却使我不能堪忍。

“当时我想：‘这个人如此顺从我，战战兢兢地防止失却我的欢心。我如果对她惩戒一番，恐吓一下，她的嫉妒之癖也许会改去，不再噜苏了。’实际上我的确忍无可忍了。于是又想：‘我若向她提出：从此断绝交往，如果她真心向往于我，一定可以惩戒她的恶癖吧。’我就装出冷酷无情的样子来。她照例生气，怨恨满腹。我对她说：‘你如此固执，即使宿缘何等深厚，也只得从此绝交，永不再见。如果你情愿今朝和我诀别，尽请吃你的无名之醋吧。但倘要做久长夫妻，那么即使我有不是之处，你也该忍耐，不可认真。只要你改去了你的嫉妒之心，我便真心爱你。今后我也会升官晋爵，飞黄腾达。那时你作了第一夫人，也不同凡俗了。’我自以为这番话说得高明，便得意忘形，信口开河。岂知这女子微微一笑，回答道：‘你现在一事无成，身微名贱，要我耐心等待你的发迹，我毫无痛苦。但倘要我忍受你的薄倖，静候你的改悔，则日月悠长，希望渺茫，却是我所最感痛苦的！那么现在就是诀别的时候了。’她的语气异常强硬。我也愤怒起来，厉声说了许多痛恨的话。这女子并不让步，拉过我的手去，猛力一咬，竟咬伤了我一根手指。我大声叫痛，威吓她道：‘我的身体受了摧残，从此不能参与交际，我的前程被你断送了。我还有何面目见人？只有入山削发为僧了！那么今天就和你永别吧。’我屈着受伤的手指走出门去，临行吟道：

‘屈指年来相契日，

瑕疵岂止妒心深？

今后你不能再怨恨我了吧。’那女子听了，终于哭起来，答道：

‘胸中数尽无情恨，

此是与君撒手时。’

虽然如此赠答，其实大家不想永别，只是此后一段时期，我不寄信与她，暂且游荡他处。

“有一天，正是临时祭[6]预演音乐的那天，夜深时分，雨雪纷飞。诸人从宫中退出，各自归家。我左思右想，除了那女子的住处之外，无家可归。在宫中借宿一宵，也太乏味；到另外那个装腔作势的女子那里去过夜，又难得温暖。于是想起了那个女子，不知道她后来作何感想，不妨顺便前去一探。便掸掸衣袖上的雪珠，信步前往。到了门口，又蹑手蹑脚，觉得不好意思进去。继而一想，今宵寒夜相访，往日的怨恨大约可解除了吧，便毅然直入。一看，壁间灯火微明，大熏笼上烘着些软软的厚厚的日常衣服，帷屏[7]高高揭起，仿佛今宵正在专候。我觉得很好，心中自鸣得意。但她本人不在，只留几个侍女管家。她们告诉我：‘小姐今晚在她父亲那里宿夜。’原来自从那事件发生之后，她并未吟过香艳的诗歌，也没有写过言情的书信，只是默默地笼闭在家。我觉得败兴，心中想道：难道她是有意叫我疏远她才那样嫉妒的么？然而并无确实证据，也许是由于心情不快而胡乱猜测的吧。向四周一看，替我预备的衣服，染色和缝纫都比以前更加讲究，式样比以前更加称心。足见决绝之后，她还是忠心地为我服务。现在虽不在家，却并非全然和我绝交。这天晚上我终于没有见到她。但是此后我多次向她表明心迹，她并不疏远我，也不躲避得使我没处寻找。她温和地对待我，绝不使我难堪。有一次她说：‘你倘还像从前一样浮薄，恕我不能忍受。你倘改过自新，安分守己，我便和你相处。’我想：她话虽如此，岂肯和我决绝，我再来惩治一下吧。我不回答她今后改不改，但用盛气凌人的态度对付她。不料这女子大为悲伤，终于郁郁地死去了。我深深领会，此类无心的恶戏，是千万做不得的！

“我现在回想，这真是一个可以委托一切的贤妻。无论琐屑之事或重大之事，同她商量，她总有高明见解。此外，讲到洗染，她的本领不亚于装点秋林的立田姬[8]。讲到缝纫，她的妙手不劣于银河岸边的织女

姬。在这些方面她也是全才呢。”

他说到这里，耽于回忆，无限感伤。头中将接口说：

“织女姬的缝纫技术，姑置不论，最好能像她和牛郎那样永缔良缘。你那个本领不亚于立田姬的人，实在不可多得啊！就像变幻无常的春花秋叶，倘色彩不合季节，渲染不得其法，也不会受人欣赏，只得白白地枯死。何况才艺兼备的女性，在这世间实在很难求得。这品定真不容易啊！”他用这话来怂恿，左马头就继续讲下去：

“再说，同时我还有一个相好的女子。这女子人品很好，心地也诚实，看来很有意思。诗歌也会作，字也会写，琴也会弹，手很妙，口齿伶俐，处处可以看出来。相貌也说得过去。我把那嫉妒女子家里作为经常的宿处，有时偶尔悄悄地到这个女子家里去过夜，觉得很可留恋。那嫉妒女子死后，我一时茫然若失，悲哀痛惜，觉得也是枉然，便常常亲近这女子。日子一久，就发见这个人略有浮华轻薄之处，教人看不惯。我觉得靠不住，就逐渐疏远她。这期间她似乎另有了情夫。

“十月里有一天，月白风清之夜，我正要从宫中退出，有一个殿上人招呼我，要搭我的车子。这时候我正想到大纳言 [9] 家去宿夜，这贵族说：‘今晚有一个女子在等候我，要是不去，我心里怪难过的。’我就和他同车出发。我那个女子的家，正好位在我们所要经过的路上。车子到了她家门口，我从土墙坍塌之处望见庭中一池碧水，映着月影，清幽可爱。过门不入，岂不大杀风景？岂知这殿上人就在这里下车，我也悄悄地跟着下车了。他大约是和这女子有约的，得意扬扬地走进去，在门旁廊沿上坐下了，暂时赏玩月色。庭中残菊经霜，颜色斑斓，夜风习习，红叶散乱，景色颇有情趣。这贵族便从怀中取出一支短笛，吹了一会，又信口唱起催马乐来：‘树影既可爱，池水亦清澄……’ [10] 这时候室内发出美妙的和琴 [11] 声，敢是预先调好弦音的吧，和着歌声，流畅地弹出，手法的确不坏！这曲调在女子手上委婉地弹奏，隔帘听来，好似现代乐器的声音，与目前的月夜景色十分调和。这殿上人大为感动，走近帘前，说了些令人不快的话：‘庭中满地红叶，全无来人足迹啊！’然后折了一枝菊花，吟道：

‘琴清菊艳香闺里，

不是情郎不肯留。

打搅了。’接着又说：‘再三听赏不厌的人来了，请你尽情地献技吧。’女的被他如此调情，便装腔作势地唱道：

‘笛声怒似西风吼，

如此狂夫不要留！’

他俩就这么说着情话，那女子不知道我听得很生气，又弹起筝来了，她用南吕调奏出流行的乐曲，虽然手法灵敏，不免有些刺耳。

“我有时遇见几个极度俏皮轻狂的宫女，便和她们谈笑取乐。且不管她们如此，偶尔交往，亦自有其趣味。但我和这个女子，虽然只是偶尔见一次面，要把她当作心头意中的恋人，到底很不可靠。因为这个人过分风流了，令人不能安心。我就拿这天晚上的事件为理由，和她决绝了。

“把这两件事综合起来想想，我那时虽然是个少不更事的青年，也能知道过分轻狂的女子不通道理，不可信赖。何况今后年事日增，当然更加确信此理了。你们诸位都是青春年少，一定恣意任情，贪爱着一碰即落的草上露、一摸即消的竹上霜那样的香艳旖旎、潇洒不拘的风流韵事吧。诸君目前虽然如此，但再过七年，定能领会我这道理。务请谅解鄙人这番愚诚的劝谏，小心谨防轻狂浮薄的女子。这种女子会做出丑事，损伤你的芳名！”他这样告诫。

头中将照例点头称是。源氏公子面露微笑，心中大概在想：这话的确不错。后来他说道：“这些都是见不得人的猥琐之谈啊！”说着笑了起来。头中将说道：“现在让我来讲点痴人的话儿吧。”他就说下去：

“我曾经非常秘密地和一个女子交往。当初并不想到长远之计。但是和她熟悉之后，觉得此人十分可爱。虽然并不常常相聚，心中总当她是个难忘的意中人。那女子和我熟悉之后，也表示出想依靠我的意思来。有时我心中自思：她想依靠我，一定会恨我足迹太疏吧？便觉有些对她不起。然而这女子毫无怨色，即使我久不去访，也不把我当作一个难得见面的人，还是随时随地表示殷勤的态度。我心中觉得可怜；也就对她表示希望长聚的意思。这女子父母双亡，孤苦伶仃；每有感触，便表示

出想依靠我的样子，教人怪可怜的。我看见这女子稳静可靠，便觉放心，有一时久不去访。这期间，我家里那个人 [12] 吃起醋来，找个机会，教人把些凶狠毒辣的话传给她听。我是后来才知道这件事的。起初我想不到会发生这等烦恼的事，虽然心中常常惦记，却并不写信给她，只管久不去访。这期间她意气沮丧，更觉形单影只了。我俩之间已经有了一个小孩。她寻思之余，折了一枝抚子花 [13] 教人送来给我。”头中将说到这里，淌下泪来。

源氏公子问道：“信中怎么说呢？”

头中将说：“没有什么特别的，只这一首诗：

‘败壁荒山里，频年寂寂春。

愿君怜抚子，叨沐雨露恩。’

我得了信，惦念起来，便去访问。她照例殷勤接待，只是面带愁容。我望望那霜露交加的萧条庭院，觉得情景凄凉，不亚于悲鸣的虫声，教人联想起古昔的哀情小说来。我就回答她一首诗：

‘群花历乱开，烂漫多姿色。

独怜常夏花，秀美真无匹。’ [14]

我姑且不提比拟孩子的抚子花，却想起古歌‘夫妇之床不积尘’之句，不免怀念夫妇之情，就用常夏花来比拟这做母亲的人，给她安慰。这女子又吟道：

‘哀此拂尘袖，频年泪不干。

秋来风色厉，常夏早摧残。’ [15]

她低声吟唱，并无真心痛恨之色。虽然不禁垂泪，还是羞涩似地小心隐饰。可知她心中虽然恨我薄情，但是形诸颜色，又觉得痛苦。我看到这情景，又很安心了。此后又有一个时期不去访她。岂知在这期间她已经销声匿迹，不知去向了！

“如果这女子还在世间，一定潦倒不堪了吧！以前如果她知道我爱她，因而常常向我申恨诉怨，表示些缠绵悱恻的神色，那么也不至于弃家飘泊吧。那时我对她就不会长久绝迹，我一定把她看做一个难分难舍

的妻子，永远爱护她了。那孩子很可爱，我设法寻找，但至今杳无音信。这和刚才左马头所说的不可信赖的女子，同此一例。这女子表面不动声色，而心中恨我薄情。我却一向不知，只觉此人可怜，这也是一种徒劳的单相思吧。现在我已渐渐忘怀，但她恐怕还是惦记我，更深人静之夜，不免抚胸悲叹吧。这是一个不能偕老、不可信赖的女子。这样看来，刚才说的那个爱嫉妒的女子，回想她尽心服侍的好处，也觉得难于忘怀，但倘和她对面共处，则又觉得噜苏可厌，甚至可以决绝的了。又如，即使是长于弹琴、聪明伶俐的才女，但其轻狂浮薄是罪不容恕的。刚才我所说的那个女子，其不露声色，也会令人怀疑。究竟如何是好，终于不能决定。人世之事，大都如此吧。像我们这样举出一个一个的人儿来，互相比较，也不容易决定其优劣。具足各种优点而全无半点缺陷的女子，哪里找得到呢？那么只有向吉祥天女[16]求爱，然而佛法气味太重，教人害怕，毕竟是亲近不得的啊！”说得大家都笑起来。

头中将看看藤式部丞，说道：“你一定有好听的话儿，讲点给大家听听吧。”式部丞答道：“像我这样微不足道的人，有什么话儿可讲给你们听呢？”头中将认真起来，连声催促：“快讲，快讲！”式部丞说：“那么教我讲些什么呢？”他想了一想，说道：

“我还是书生的时候，看到过一个贤女之流的人。这个人就像刚才左马头讲的那人一样，国家大事也谈得来，私人生活、处世之道方面也有高明见解。讲到才学，直教半通不通的博士惭愧无地。不拘谈论何事，总使得对方不得开口。我怎么认识她的呢？那时我到一位文章博士[17]家里去，请他教授汉诗汉文。听说这位博士有好几个女儿，我便找个机会，向一个女儿求爱。父母知道了，办起酒来，举杯庆祝，那位文章博士就即座高吟‘听我歌两途’[18]。我同这个女子其实感情并不十分融洽，只因不宜辜负父母好意，也就和她厮混下去。这期间，这女子对我照料得非常周到：枕上私语，也都是关于我身求学之事，以及将来为官作宰的知识。凡人生大事，她都教我。她的书牍也写得极好：一个假名[19]也不用，全用汉字，措辞冠冕堂皇，潇洒不俗。这样，我自然和她亲近起来，把她当作老师，学得了一些歪诗拙文。我到现在也不忘记她的师恩。可是，我不能把她看做一个恩爱而可靠的妻子，因为像我这样不学无术的人，万一有时举止不端，在她面前现丑，是很可耻的。像你

们那样的贵公子，更用不着此种机巧泼辣的内助。我明知此种人不宜为妻，然而为了宿世因缘，也就迁就了。总之，男子实在是无聊的啊！”说到这里，暂时住口。头中将要他快讲下去，催促着说：“啊，这倒真是一个很有意思的女子！”式部丞明知这是捧场，仍然得意扬扬地讲下去：

“后来有一时，我久不到她家去。有一天我顺便又去访问，一看，变了样子：不像从前那样让我进内室去畅谈，而且设了帷屏，教我在外面对晤。我心中很不舒服，猜量她是为我久疏而生气，觉得有些可恶。又想：既然如此，乘此机会一刀两断吧。可是不然，这个贤女决不轻易露出醋意，她通情达理，并不恨我。但闻她高声说道：‘妾身近患重感冒，曾服极热的草药[20]，身有恶臭，不便与君接近。虽然隔着帷屏，倘有要我做的杂事，尽请吩咐。’口气非常温和诚恳。我没有什么话回答，只说了一声‘知道了’，便想退出。大概这女子觉得太简慢了吧，又高声说：‘改天妾身上这恶臭消尽之后，请君再来。’我想：不回答呢，对她不起；暂时逗留一下呢，又忍不住，因为那股恶臭浓重地飘过来，实在难当。我匆匆地念了两句诗：

‘蟢子朝飞良夜永，[21]

缘何约我改天来？

你这借口出我意外。’话没有说完就逃出去了。这女子派人追上来，答我两句诗：

‘使君若是频来客，

此夕承恩也不羞。’

到底是个才女，答诗这么快。”他不慌不忙地侃侃而谈。源氏公子等都觉得希奇，对他说道：“你撒谎！”大家笑起来。有的嫌恶他：“哪有这等女子？还不如乖乖地和鬼作伴吧。真令人作呕呢！”有的怪他：“这简直不成话！”有的责备他：“再讲些好听一点的话儿吧！”式部丞说：“再好听的没有了。”说着就溜走了。

左马头便接着说：“不论男女，凡下品之人，稍有一知半解，便尽量在人前夸耀，真是可厌。一个女子潜心钻研三史、五经[22]等深奥的学问，反而没有情趣。我并不是说做女子的不应该有关于世间公私一切事

情的知识。我的意思是：不必特地钻研学问，只要是略有才能的人，耳闻目见，也自然会学得许多知识。譬如有的女子，汉字写得十分流丽。写给女朋友的信，其实不须如此，她却一定要写一半以上的汉字，教人看了想道：‘讨厌啊！这个人没有这个毛病才好！’写的人自己也许不觉得，但在别人读来，发音佶屈聱牙，真有矫揉造作之感。这种人在上流社会中也多得很。

“再说，有的人自以为是诗人，便变成了诗迷。所作的诗一开头就引用有趣的典故。也不管对方感不感兴趣，就装模作样地念给人听。这真是无聊之事。受了赠诗而不唱和，便显得没有礼貌。于是不擅长此道的人就为难了。尤其是在节日，例如五月端阳节，急于入朝参贺，忙得无暇思索的时候，便千篇一律地拉着菖蒲的根为题，作些无聊的诗歌。又如在九月重阳节宴席上，凝思构想，制作艰深的汉诗。心无余暇之时，匆匆忙忙地取菊花的露珠来比拟骚人的泪水，作诗赠人，要人唱和，实在是不合时宜的行径。这些诗其实不要在那天发表，过后从容地看看，倒是富有情趣的。只因不合那天的时宜，不顾读者的障眼，贸然向人发表，就反而被人看轻了。无论何事，如果不了解何以必须如此，不明白时地情状，那么还是不要装模作样，卖弄风情，倒可平安无事。无论何事，即使心中知道，还是装作不知的好；即使想讲话，十句之中还是留着一两句不讲的好。”

这时候源氏公子心中只管怀念着一个人。他想：“这个人没有一点不足之处，也没有一点越分之处，真是十全其美。”不胜爱慕之情，胸怀为之郁结。

这雨夜品评的结局，终于没有定论。末了只是些散漫无章的杂谈，一直谈到天明。

好容易今天放晴了。源氏公子如此久居宫中，深恐岳父左大臣心中不悦，今天就回左大臣邸。走进葵姬房里一看，四周布置得秩序井然；尤其是这个人，气品高雅，毫无半点瑕疵。他想：“这正是左马头所推重选拔的忠实可靠的贤妻吧。”然而又觉得过于端严庄重，似乎难于亲近，不免美中不足，实为遗憾。他就同几个姿色翘楚的青年侍女如中纳言君、中务君等随意调笑取乐。这时候天气甚热，公子缓带披襟，姿态潇

洒，侍女们看了，个个心中艳羡不已。左大臣也来了。他看见源氏公子随意不拘的样子，觉得不便入内，便在帷屏外就坐，想和公子隔着屏障谈话。公子说："天气这么热……"说着，皱了皱眉头。侍女们都笑起来。公子说："静些儿！"就把手臂靠在矮几上，态度煞是悠闲。

傍晚时分，侍女们报道："今晚从禁中到此间，中神当道，方向不利[23]。"源氏公子说："怪不得，宫中也常常回避这方向。我那二条院也在这个方向。教我到哪里去回避才好呢？真是恼人啊！"他就躺下来想睡了。侍女们齐声说："这可不行！"有人报道："侍臣中有一个亲随，是纪伊的国守，他家住在中川边上，最近开辟池塘，导入川水，屋里很凉爽呢。"公子说："那好极了。我心里懊恼，懒得多走，最好是牛车进得去的地方……"其实，他有许多恋人，今宵要回避中神，尽有地方可去。只恐葵姬想：你久不来此，今天故意选取回避中神的日子，一到就转赴别处——这倒是对她不起的。他就对纪伊守说知，要到他家去避凶。纪伊守立刻遵命。但他退下来对旁的人说："我父亲伊豫介家里最近举行斋戒，女眷都寄居我家，屋里狭窄嘈杂，生怕得罪了公子呢。"说着很担心。但源氏公子已经听到了这话，他说："人多的地方最好呢。在没有女人的屋子里宿夜，心里有些害怕似的。我只要在她们的帷屏后面过夜就行了。"大家都笑道："那么，这地方真是最好的宿处了。"便派人去通知纪伊守家里。源氏公子心中想道：不要大肆声张，悄悄地走吧。便匆促动身，连左大臣那里也没有告辞，只带几个亲近的随从。

纪伊守说："太匆促了。"心中着急。但人们都不理他。他只得把正殿东面的房间收拾干净，铺陈了相应的设备，供公子暂住。这里的池塘景色颇有趣致，四周围着柴垣，有田家风味，庭中花木也应有尽有。水风凉爽，处处虫声悠扬，流萤乱飞，好一片良宵美景！随从们都在廊下泉水旁边坐地，相与饮酒。主人纪伊守则匆忙奔走，张罗肴馔。源氏公子从容眺望四周景色，回忆起前日的雨夜品评，想道："左马头所谓中等人家，大概就是指这种人家了。"他以前听人说起，纪伊守的后母[24]作姑娘时是矜持自重的，常思一见，便耸耳倾听，但闻西面的房间里有人声：裙声窸窣，语声娇嫩，颇为悦耳。只为这边有客，故意低声，轻言窃笑，显然是装腔作势的。

那房间的格子窗本来是开着的。纪伊守嫌她们不恭敬，教关上了。

室内点灯，女人们的影子映出在纸隔扇[25]上。源氏公子走近去，想窥看室内，但纸隔扇都无隙缝，他只得耸耳倾听。但听见她们都已集中在靠近这边的正屋里，窃窃私语。仔细一听，正是在谈论他。有一人说："真是一位尊严的公子啊！早就娶定了一位不称心的夫人，也真可惜。但是听说他有心爱的情人，常常偷偷地往来。"公子听了这话，想起了自己的心事，不免担忧。他想："她们在这种谈话的场合，说不定会把我和藤壶妃子的事情泄漏出来，教我自己听到了，如何是好呢？"

然而她们并没有谈到特别的事情。源氏公子便不再听下去。他曾经听见她们说起他送式部卿家的女儿[26]牵牛花时所附的诗，说得略有不符事实之处。他想："这些女人在谈话中毫无顾忌地胡乱诵诗，不成样子。恐怕见了面也不过如此吧。"

这时候纪伊守来了。他又加了灯笼，剔亮了灯烛，摆出些点心来。源氏公子引用催马乐，搭讪着说："你家'翠幕张'好了么？倘招待得不周到，你这主人没面子呢！"纪伊守笑道："真是'肴馔何所有？此事费商量'了[27]。"样子甚是惶恐。源氏公子就在一旁歇息。随从者也都睡静了。

这里的主人纪伊守家里，有好几个可爱的童子。其中有几个是在殿上当侍童的，源氏公子觉得面熟；有几个是伊豫介的儿子。在这许多童子中，有一个仪态特别优雅、年方十二三的男孩。源氏公子问道："这是谁家的孩子？"纪伊守答道："这是已故卫门督的幼子，名叫小君。他父亲在日很疼爱他。小时候死了父亲，就跟随他姐姐到这里来了。人还算聪明，是个老老实实的孩子。希望当个殿上侍童，只因无人提拔，还未成功呢。"源氏公子说："很可怜的。那么他的姐姐就是你的后母吧？"纪伊守说："正是。"源氏公子说："你有这个后母，很不相称呢。皇上也知道这个女子，他曾经问起：'卫门督有过密奏，想把这女儿送入宫中服务。现在这个人怎么样了？'想不到她终于嫁给了你父亲。人世因缘真是渺茫无定啊！"他说时装出老成的样子。纪伊守接口道："她嫁过来，是事出意外的。男女因缘，从古以来难以捉摸。女人的命运，尤为渺茫难知，真可怜啊！"源氏公子说："听说伊豫介很重视她，把她看做主人一般，真的么？"纪伊守说："不消说了。简直把她当作秘藏的主人呢。我们全家人都看不惯，这老人太好色了。"源氏公子又说："所以他不肯把

这女子让给像你那样年貌相称的时髦小伙子呀。你父亲年纪虽老，是个风流潇洒的男子呢。”谈了一会，他又问：“这女子现在在什么地方？”纪伊守答道：“我教她们都迁居到后面的小屋里去。但是时间局促，她还来不及迁走呢。”这时候随从者酒力发作，都在廊上睡得肃静无声了。

源氏公子不能安然就寝。他觉得独眠很是无聊。张目四顾，想道：“这靠北的纸隔扇那边有女人住着。刚才说起的那个女子大概就躲在这里面吧。可怜的人儿啊！”他心驰神往，便从容地站起身来，走到纸隔扇旁边，倾耳偷听，但闻刚才看到的那个小君的声音说：“喂，你在哪里？”带些沙音，却很悦耳。接着一个女声回答道：“我睡在这里呢。客人睡了吧？我怕相隔太近，不好意思，其实隔得还算远。”是躺在床里说的，语调随意不拘。但很像那孩子的声音，听得出这两人是姐弟。又听得那孩子悄悄地说道：“客人睡在厢房里呢。我听说源氏公子很漂亮，今天初次看到，果然是个美男子。”他姐姐说：“倘是白天，我也来偷看一下。”声音带着睡意，是躺在被窝里说的。源氏公子嫌她态度冷淡，没有向她弟弟详细探问他的情状，心中略感不快。接着弟弟又说：“我睡在这边吧。唉，暗得很。”听见他挑灯的声音。那女子睡的地方，似乎是这纸隔扇的斜对面。她说：“中将[28]哪里去了？我这里离开人远，有些害怕呢。”睡在门外的侍女们回答道：“她到后面去洗澡了，立刻就回来的。”

不久大家睡静了。源氏公子试把纸隔扇上的钩子打开，觉得那面没有上钩。他悄悄地把纸隔扇拉开，但见入口处立着帷屏，灯光暗淡，室中零乱地放着些柜子之类的器具。他就从这些器具之间走进室内，走到这女子所在的地方，但见她独自睡着，身材很小巧。他觉得有些不好意思，终于伸手把她盖着的衣服拉开。这空蝉只当是她刚才叫的那个侍女中将回来了，却听见源氏公子说：“刚才你叫中将，我正是近卫中将[29]，想来你了解我私下爱慕你的一片心吧。……”空蝉吓了一跳，不知如何是好，疑心自己着了梦魇，惊慌地“呀”的叫了一声。她用衣袖遮着自己的脸，说不出话来。源氏公子对她说道：“太唐突了，你道我是浮薄浪子一时冲动，确也难怪。其实我私心倾慕，已历多年；常想和你罄吐衷曲，苦无机会。今宵幸得邂逅，因缘非浅。万望曲谅愚诚，幸赐青睐！”说得婉转温顺，魔鬼听了也会软化，何况他是个容姿秀丽、光彩焕发的美男子。那空蝉神魂恍惚。想喊“这里来了陌生人”，也喊不出口。

只觉得心慌意乱，想起了这非礼之事，更是惊恐万状；喘着气低声说道：“你认错了人吧？”她那恹恹欲绝的神色，教人又是可怜，又是可爱。源氏公子答道：“并不认错人，情之所钟，自然认识。请勿佯装不知。我决不是轻薄少年，只是想向你谈谈我的心事。”这人身材小巧，公子便抱了她，走向纸隔扇去。恰巧这时候，刚才她叫的那个侍女中将进来了。源氏公子叫道：“喂，喂！”这中将弄得莫名其妙，暗中摸索过来，但觉一阵阵的香气，直扑到她脸上，便心知是源氏公子了。中将大吃一惊，不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说不出话来。她想：“若是别人，我便叫喊起来，把人夺回。然而势必弄得尽人皆知，也不是道理。何况这是源氏公子。怎么办呢？”她心中犹豫不决，只管跟着走来。源氏公子却若无其事，一直走进自己房间里去了。拉上纸隔扇时，他对中将说：“天亮的时候你来迎接她吧！”

空蝉听到这话，心中想道：不知中将作何感想？只此一念，已使她觉得比死更苦，淌了一身冷汗，心中懊恼万状。源氏公子看她很可怜，照例用他那一套不知哪里学得的情话来百般安慰，力求感动她的心。空蝉却越发痛苦了，她说：“我觉得这不是事实，竟是做梦。你当我是个卑贱的人，所以这样作践我，教我怎不恨你？我是有夫之妇，身份已定，无可奈何的了。”她痛恨源氏公子的无理强求，说得他自觉惭愧。公子回答道：“我年幼无知，不懂得什么叫做身份。你把我看做世间一般的轻薄少年，我很伤心。我从来不曾有过无理强求的暧昧行为，你一定也知道的。今天与你邂逅，大概是前世的宿缘了。你如此疏远我，我也怪你不得。今天的事，我自己也觉得不可思议。”他一本正经地说了许多话。然而空蝉对于这位盖世无双的美男子，愈加不愿亲近了。她想：“我不从他，也许他会把我看做不解风情的粗蠢女子。我就装作一个不值得恋爱的愚妇吧。”于是一直采取冷淡的态度。原来空蝉这个人的性情，温柔中含有刚强，好似一枝细竹，看似欲折，却终于不断。此刻她心情愤激，痛恨源氏公子的非礼行为，只管吞声饮泣，样子煞是可怜。源氏公子虽然觉得对这女子不起，但是空空放过机会，又很可惜。他看见空蝉始终没有回心转意，便恨恨地说：“你为什么把我看做如此讨厌的人呢？请你想想：无意之中相逢，必有前生宿缘。你佯装作不解风情之人，真教我痛苦难堪。”空蝉答道：“我这不幸之身，倘在未嫁时和你相逢，结得露水因缘，也许还可凭仗分外的自豪之心，希望或有永久承宠之机会，借

此聊以自慰。如今我乃有夫之妇，和你结了这无凭春梦似的刹那因缘，真教我寸心迷乱，不知所云。现在事已如此，但望切勿将此事泄露于人！”她那忧心忡忡的神色，使人觉得这真是合理之言。源氏公子郑重地向她保证，讲了许多安慰的话。

晨鸡报晓了。随从们都起身，互相告道：“昨夜睡得真好。赶快把车子装起来吧。”纪伊守也出来了，他说：“又不是女眷出门避凶。公子回宫，用不着这么急急地在天色未明时动身！”源氏公子想：“此种机会，不易再得。今后特地相访，怎么可行？传书通信，也是困难之事！”想到这里，不胜痛心。侍女中将也从内室出来了，看见源氏公子还不放还女主人，心中万分焦灼。公子已经许她回去，但又留住了，对她说：“今后我怎么和你互通音信呢？昨夜之事，你那世间无例的痛苦之情，以及我对你的恋慕之心，今后便成了回忆的源泉。世间哪有如此珍奇的事例呢？”说罢，泪下如雨，这光景真是艳丽动人。晨鸡接连地叫出，源氏公子心中慌乱，匆匆吟道：

“恨君冷酷心犹痛，

何事晨鸡太早鸣？”

空蝉回想自身境遇，觉得和源氏公子太不相称，心中不免惭愧。源氏公子对她如此热爱，她并不觉得欢喜。她心中只是想着平日所讨厌的丈夫伊豫介：“他可曾梦见我昨夜之事？”想起了不胜惶恐。吟道：

“忧身未已鸡先唱，

和着啼声哭到明。”

天色渐渐明亮，源氏公子送空蝉到纸隔扇边。此时内外人声嘈杂，他告别了空蝉，拉上纸隔扇，回到室内的时候，心情异常寂寥，觉得这一层纸隔扇不啻蓬山万重啊！

源氏公子身穿便服，走到南面栏杆旁边，暂且眺望庭中景色。西边房间里的妇女们连忙把格子窗打开，窥看源氏公子。廊下设有屏风，她们只能从屏风上端约略窥见公子的容姿。其中有几个轻狂女子，看了这个美男子，简直铭感五中呢。下弦的残月发出淡淡的光，轮廓还是很清楚，倒觉得这晨景别有风趣。天色本无成见，只因观者心情不同，有的

觉得优艳，有的觉得凄凉。心中秘藏恋情的源氏公子，看了这景色只觉得痛心。他想："今后连通信的机会也没有了！"终于难分难舍地离开了这地方。

源氏公子回到邸内，不能立刻就寝。他想："再度相逢是不可能的了。但不知此人现在作何感想？"便觉心中懊丧。又想起那天的雨夜品评，觉得这个人并不特别优越，却也风韵娴雅，无疵可指，该是属于中品的。那个见多识广的左马头的话，确有道理。

此后有一时期，源氏公子一直住在左大臣邸内。他想起今后和空蝉音信断绝，薄倖名成，心中痛苦不堪，便召唤纪伊守前来，对他说："能不能把前回看到的卫门督的小君给我呢？我觉得这孩子可爱，想教他到我身边来，由我推荐给皇上当殿上侍童。"纪伊守答道："多蒙照拂，实深感激。我当把此意转告他姐姐去。"源氏公子听到姐姐两字，心中别的一跳。便问："这姐姐有没有生下你的弟弟来？""没有。她嫁给我父亲还只两年。她父亲卫门督指望她入宫，她违背了遗言，不免后悔。听说对现在这境遇很不满意呢。""那是很可怜的了。外间传说她是个才貌双全的美人，实际上如何？"纪伊守答道："相貌并不坏。不过我同她疏远，知道的不详。照世间的常规，对后母是不便亲近的。"

过了五六天，纪伊守把这孩子带来了。源氏公子仔细一看，相貌虽然算不得十全，却也秀丽可爱，是个上品的孩子。便召他进入帘内，十分宠爱他。这孩子的小心坎里自然不胜荣幸。源氏公子详细探问他姐姐的情况。凡无关紧要的事，小君都回答了，只是有时羞涩不语，源氏公子也不便穷究。然而说了许多话，使这孩子知道他是熟悉这女子的。小君心中隐约地想："原来两人之间是有这等关系的！"觉得出乎意外。然而童心幼稚，并不深加考虑。有一天，源氏公子叫他送一封信给他姐姐。空蝉吃惊之余，流下泪来。又恐引起这孩子怀疑，不当稳便；心中却又颇想看这封信，便端起信来，遮住了脸，从头阅读。这信很长，末了附诗一首：

"重温旧梦知何日，

睡眠常开直到今。

我夜夜失眠呢。"这信写得秀美夺目。空蝉热泪满眼，看不清楚。只

是想起自己本来生不逢辰，今又添了这件痛心之事，自叹命穷，悲伤不已，便躺下了。

次日，源氏公子邸内召唤小君前去，小君即将动身，便向姐姐要封回信。空蝉说："你回答他说：此间没有可拜读此信之人。"小君笑道："他说并没弄错，怎么好对他如此说呢？"空蝉心中忧虑，想道："可知他已经全部告诉这孩子了！"便觉无限痛苦，骂道："小孩子家不应该说这种老头老脑的话！既然如此，你不要去了。"小君说："他召唤我，怎么好不去呢？"管自去了。

纪伊守也是个轻薄之徒，艳羡这后母的姿色，常思接近，好献殷勤，因此巴结这个小君，常常陪他一同来去。源氏公子召唤小君进去，恨恨地对他说："昨天我等了你一天！可见你是不把我放在心上的。"小君脸红了。公子又问："回信呢？"小君只得一五一十地把实情告诉他。公子说："你这个人靠不住。哪有这等事情！"便叫他再送一封信去，对他说："你这孩子不知道：你姐姐认识伊豫介这个老头子以前，先和我相识了。不过，她嫌我文弱不可靠，因此嫁了那个硬朗的老头子，真是欺侮我！如今你就做我的儿子吧。你姐姐所依靠的那个老头子，寿命不长了。"小君听了，心中想道："原来如此！姐姐不理睬他，也太忍心了。"源氏公子便疼爱这孩子，时刻不离地要他在身边，也常常带他进宫去。又命宫中裁缝所替他新制服装，待他真同父母对儿子一样。此后源氏公子还是常常要他送信。但空蝉想：这毕竟是个小孩，万一把消息泄漏出去，此身又将添得一个轻薄的恶名。公子的多情她也觉得很感谢；然而无论何等恩宠，一想起自己身份不配，便决心不受，因此始终不曾写过恳切的回信。她也常常想起：那天晚上邂逅相逢的那个人的神情风采，的确英爽俊秀，非同凡俗。然而一想起便立刻自己打消念头。她想：我的身份已定，现在向他表示殷勤，有何用处呢？源氏公子则无时不思量她。一想起她，总觉又是可怜，又是可爱。回思那天晚上她那忧伤悲痛的样子，不胜怜悯，始终无法自慰。然而轻率地偷偷去访，则彼处人目众多，深恐暴露了自己的胡行妄为，对那人也是不利的，因此踌躇不决。

源氏公子照例常在宫中住宿数日。有一次，他选定一个应向中川方面避凶的禁忌日，装作从宫中返邸时突然想起的样子，中途转向纪伊守

家去了。纪伊守吃了一惊，以为他家池塘美景逗引公子再度光临，不胜荣幸。早间源氏公子已将计划告知小君，和他约定了办法。小君本来早晚随从，今夜当然同去。空蝉也收到了通知。她想："源氏公子作此计划，足见对我的情爱决非浅薄。但倘不顾身份，竭诚招待他，则又使不得，势必重尝梦也似地过去了的那夜的痛苦。"她心乱如麻，觉得在此等候光临，不胜羞耻。便乘小君被源氏公子叫去之时对侍女们说："这里和源氏公子的房间太接近了，很不方便。况且我今天身上不好，想教人捶捶肩背，迁居到远些的地方去吧。"就移居到廊下侍女中将所居的房间里，作为躲避之所。

源氏公子怀着心事，吩咐随从者早早就寝。空蝉处派小君去通消息，但小君找她不着。他到处都找遍，走进廊下的房间，好容易才找到。他觉得姐姐太过无情，哭丧着脸说："人家会说我太无能了！"姐姐骂道："你怎么干这无聊的事？孩子们当这种差使，最是可恶！"又断然地说："你去对他说：我今晚身上不好，要众侍女都在身边，好服侍我。你这样赶来赶去，教人见了怀疑！"但她心中这样想："如果我身没有出嫁，住在父母之家的深闺里，偶尔等待公子来访，那才是风流韵事。但是现在……我勉强装作无情，坚决拒绝，不知公子当我是何等不识风趣的人？"想到这里，真心地感伤起来，方寸缭乱了。但她终于下个决心："无论怎样，现在我已经是毫不足道的薄命人了，我就做个不识风趣的愚妇吧！"

源氏公子正在想："小君这件事办得怎么样了？"他毕竟是个小孩，公子有些担心，便横着身子，静候回音。岂知小君带来这么一个不好的消息。公子觉得这女子的冷酷无情，世间少有，便极度懊丧，叹道："我好羞耻啊！"一时默默无言。后来长叹数声，耽入沉思，吟道：

"不知帚木奇离相，

空作园原失路人。[30]

不知所云了。"小君将诗传告空蝉。空蝉毕竟也不能成眠，便报以诗道：

"寄身伏屋荒原上，

虚幻原同帚木形。"

小君因见公子伤心，也不思睡眠，只管往来奔走。空蝉深恐别人怀疑，甚是担心。

随从人等照例都酣睡了。源氏公子百无聊赖，只管左思右想："此女异常无情，但我对她恋念未消，不免情火中烧。而且越是无情，越是牵惹我心。"一方面作如是想，一方面又念此人冷淡令人吃惊，我也可就此罢休了吧。然而终于不能断念，便对小君说："你就带我到她躲藏的地方去吧。"小君答道："她那里房门紧闭，侍女众多，怕去不得呢。"他觉得公子十分可怜。源氏公子便道："那么算了吧。只要你不抛撇我。"他命小君睡在身旁。小君傍着这青年美貌的公子睡觉，心中十分欢喜。源氏公子也觉得那姐姐倒不及这孩子可爱。

[1] 本回写源氏公子十七岁夏天之事。

[2] 交野少将是今已失传的一部古代色情小说的主角。

[3] 警卫皇宫门内的近卫府武官，其左右长官称大将，次官称中将、少将，三等官称将监，四等官称将曹。

[4] 藏人所的长官称为别当，由左大臣兼。下设"头"二人：一人由弁官兼任，称为头弁；另一人由中将兼任，称为头中将。再下面是五位藏人三人，六位藏人四人。

[5] 掌管地方诸国国政的行政机构为国司厅，其长官称国守，次官称介，三等官称掾，四等官称目。

[6] 临时祭是节日之一，或称贺茂临时祭，于十一月内第二个酉日举行，前几天预先演习音乐。

[7] 帷屏是置于贵妇人座侧以障隔内外之用具：在台座上竖立两根高约三四尺的细柱，柱上架一长条横木，在这横木上挂五幅垂布（冬天用熟绢，夏天用生绢或斜纹织物等）。

[8] 立田姬是司秋的女神，秋林红叶是她染成的。

[9] 此大纳言是否左马头之父，不详。

[10] 催马乐是一种民谣。《飞鸟井》云："投宿飞鸟井，万事皆称心。树影既可爱，池水亦清澄。饲料多且好，我马亦知情。"

[11] 和琴是日本固有的琴，状似筝，但只有六弦。

[12] 指他的正夫人，右大臣家的四女公子。

[13] 抚子花即瞿麦花，此处用以比喻那小孩。

[14] 常夏花是野生的抚子花的别名。故后文亦称此女子为常夏。

[15] 秋来风色厉，暗指四女公子吃醋之事。

[16] 吉祥天女是帝释天中的天女，相貌端丽无比。帝释天是《佛经》中的名称。

[17] 文章博士是古代官名。

[18] 白居易《秦中吟》十首之一《议婚》："……主人会良媒，置酒满玉壶。四座且勿饮，听我歌两途：富家女易嫁，嫁早轻其夫；贫家女难嫁，嫁晚孝于姑。……"

[19] 假名即日本字母。

[20] 即大蒜。

[21] 唐诗人权德舆所作《玉团体》："昨夜裙带解，今朝蟢子飞。铅华不可弃，莫是藁砧归？"蟢子是蜘蛛之一种，藁砧是丈夫。《古今集》中亦有和歌云："乐见今朝蟢子飞，想是夜晚我郎来。"

[22] 三史指《史记》《前汉书》《后汉书》；五经指《诗经》《书经》《易经》《春秋》《礼记》。

[23] 中神又名天一神。当时认为：此神游行的方向是不利的，出门必须回避。

[24] 作者没有说出这个女子的名字，根据下一回的题名和回末两首和歌，后人称她为空蝉。

[25] 隔扇是日本的一种室内装置，以木料构成骨架，从两面糊纸或布。

[26] 式部卿是皇上的兄弟，他的女儿槿姬是源氏的堂妹，后来称为槿斋院。

[27] 催马乐《我家》全文："我家翠幕张，布置好洞房。亲王早光临，请来作东床。肴馔何所有？此事费商量。鲍鱼与蝾螺？还是海胆羹？"源氏引用此歌，意在空蝉。

[28] 中将是一个侍女的称呼。

[29] 此时源氏的官位是近卫中将，正好和那侍女的称呼相同。

[30] 传说信州伊那郡园原伏屋地方，有一怪树，名曰帚木。此树远看形似倒置的扫帚，走近去就看不见了。此诗中以帚木比空蝉。

第三回 空蝉 [1]

却说源氏公子当晚在纪伊守家里，辗转不能成眠，说道："我从未受人如此嫌恶，今夜方知人世之痛苦，仔细想来，好不羞耻！我不想再活下去了！"小君默默无言，只是泪流满面，蜷伏在公子身旁。源氏公子觉得他的样子非常可爱。他想："那天晚上我暗中摸索到的空蝉的小巧身材，和不很长的头发，样子正和这小君相似。这也许是心理作用，总之，十分可爱。我对她无理强求，追踪搜索，实在太过分了；但她的冷酷也真可怕！"想来想去，直到天明。也不像往日那样仔细吩咐，就在天色未亮之时匆匆离去，使小君觉得又是伤心，又是无聊。

空蝉也觉得非常过意不去。然而公子音信全无。她想："敢是吃了苦头，存戒心了？"又想："倘就此决绝，实甚可哀。然而任其缠绕不清，却也令人难堪。归根结底，还是适可而止吧。"虽然如此想，心中总是不安，常常耽入沉思。源氏公子呢，痛恨空蝉无情，但又不能就此断念，心中焦躁不已。他常常对小君说："我觉得此人太无情了，太可恨了。我想要把她忘记，然而不能随心所欲，真是痛苦！你替我设法找个机会，让我和她再叙一次。"小君觉得此事甚难，但蒙公子信赖，委以重任，又觉得十分荣幸。

小君虽然是个孩子，却颇能用心窥探，等待良机。恰巧纪伊守上任去了，家中只留女眷，清闲度日。有一天傍晚，天色朦胧，路上行人模糊难辨之时，小君赶了他自己的车子来，请源氏公子上车前往。源氏公子心念此人毕竟是个孩子，不知是否可靠。然而也不暇仔细考虑，便换上一套微服，趁纪伊守家尚未关门之时急急忙忙前去。小君只拣人目较少的一个门里驱车进去，请源氏公子下车。值宿人等看见驾车的是个小孩，谁也不介意，也就没有来迎候，倒反而安乐。小君请源氏公子站在东面的边门口等候，自己却把南面角上的一个房间的格子门砰的一声打开，走进室内去。侍女们说："这样，外面望进来看得见了！"小君说："这么热的天，为什么把格子门关上？"侍女回答道："西厢小姐 [2] 从白天就来这里，正在下棋呢。"源氏公子想道："我倒想看看她们面对

面下棋呢。”便悄悄地从边门口走到这边来，钻进帘子和格子门之间的狭缝里。小君打开的那扇格子门还没有关上，有缝隙可以窥探。朝西一望，设在格子门旁边的屏风的一端正好折叠着。因为天热，遮阳的帷屏的垂布也都挂起，源氏公子可以分明望见室内的光景。

座位近旁点着灯火。源氏公子想：“靠着正屋的中柱朝西打横坐着的，正是我的意中人吧。”便仔细窥看。但见这个人穿着一件深紫色的花绸衫，上面罩的衣服不大看得清楚；头面纤细，身材小巧，姿态十分淡雅。颜面常常掩映躲闪，连对面的人也不能分明看到。两手瘦削，时时藏进衣袖里。另一人朝东坐，正面向着这边，所以全部看得清楚。这人穿着一件白色薄绢衫，上面随随便便地披着一件紫红色礼服，腰里束着红色裙带，裙带以上的胸脯完全露出，样子落拓不拘。肤色洁白可爱，体态圆肥，身材修长，鬟髻齐整，额发分明，口角眼梢流露出无限爱娇之相，姿态十分艳丽。她的头发虽不甚长，却很浓密；垂肩的部分光润可爱。全体没有大疵可指，竟是一个很可爱的美人儿。源氏公子颇感兴趣地欣赏她，想道：“怨不得她父亲把她当作盖世无双的宝贝！”继而又想：“能再稍稍稳重些更好。”

这女子看来并非没有才气。围棋下毕，填空眼 [3] 时，看她非常敏捷；一面口齿伶俐地说话，一面结束棋局。空蝉则态度十分沉静，对她说道：“请等一会儿！这里是双活 [4] 呢。那里的劫 [5] ……”轩端荻说：“呀，这一局我输了！让我把这个角上数一数看！”就屈指计算：“十，二十，三十，四十……”机敏迅速，仿佛恒河沙数也不怕数不完似的。只是品格略微差些。空蝉就不同：常常用袖掩口，不肯让人分明看到她的颜貌。然而仔细注视，自然也可看到她的侧影。眼睛略有些肿，鼻梁线也不很挺，外观并不触目，没有娇艳之色。倘就五官一一品评，这容貌简直是不美的。然而全体姿态异常端严，比较起艳丽的轩端荻来，情趣深远，确有牵惹心目之处。轩端荻明媚鲜妍，是个可爱的人儿。她常常任情嬉笑，打趣撒娇，因此艳丽之相更加引人注目，是个讨人喜欢的女孩。源氏公子想：“这是一个轻狂女子。”然而在他的多情重色的心中，又觉得不能就此抹杀了她。源氏公子过去看到的女子，大都冷静严肃，装模作样，连颜貌都不肯给人正面看一看。他从来不曾看见过女子不拘形迹地显露真相的样子。今天这个轩端荻不曾留意，被他看

到了真相，他觉得对她不起。他想看一个饱，不肯离开，但觉得小君好像在走过来了，只得悄悄地退出。

源氏公子走到边门口的过廊里，在那里站着。小君觉得要公子在这里久候，太委屈了，走来对他说："今夜来了一个很难得来的人，我不便走近姐姐那里去。"源氏公子道："如此说来，今夜又只得空手回去了。这不是教人太难堪么？"小君答道："哪里的话！客人回去之后，我立刻想办法。"源氏公子想："这样看来，他会教这个人顺从我的。小君虽然年纪小，然而见乖识巧，懂得人情世故，是个稳健可靠的孩子呢。"

棋下毕了，听见衣服窸窣之声，看来是散场了。一个侍女叫道："小少爷哪里去了？我把这格子门关上了吧。"接着听见关门的声音。过了一会，源氏公子对小君说："都已睡静了。你就到她那里去，给我好好地办成功吧！"小君心中想："姐姐这个人的脾气是坚贞不拔的，我无法说服她。还不如不要告诉她，等人少的时候把公子带进她房间里去吧。"源氏公子说："纪伊守的妹妹也在这里么？让我去窥探一下吧。"小君答道："这怎么行？格子门里面遮着帷屏呢。"源氏公子想："果然不错。但我早已窥见了。"心中觉得好笑，又想："我不告诉他吧。告诉了他，对不起那个女子。"只是反复地说："等到夜深，心焦得很！"

这回小君敲边门，一个小侍女来开了，他就进去。但见众侍女都睡静了。他说："我睡在这纸隔扇口吧，这里通风，凉快些。"他就把席子摊开，躺下了。众侍女都睡在东面的厢房里。刚才替他开门的那小侍女也进去睡了。小君假装睡着，过了一会儿，他拿屏风遮住了灯光，悄悄地引导公子到了这暗影的地方。源氏公子想："不知究竟如何？不要再碰钉子啊！"心中很胆怯。终于由小君引导，撩起了帷屏上的垂布，钻进正房里去了。这时候更深人静，可以分明地听到他的衣服的窸窣声。

空蝉近来看见源氏公子已经将她忘记，心中固然高兴，然而那一晚怪梦似的回忆，始终没有离开心头，使她不能安寝。她白天神思恍惚，夜间悲伤愁叹，不能合眼，今夜也是如此。那个下棋的对手说："今晚我睡在这里吧。"兴高采烈地讲了许多话，便就寝了。这年轻人无心无思，一躺下便酣睡。这时候空蝉觉得有人走近来，并且闻到一股浓烈的香气，知道有些蹊跷，便抬起头来察看。虽然灯光幽暗，但从那挂着衣服

的帷屏的隙缝里，分明看到有个人在走近来。事出意外，甚为吃惊，一时不知如何是好。终于迅速起身，披上一件生绢衣衫，悄悄地溜出房间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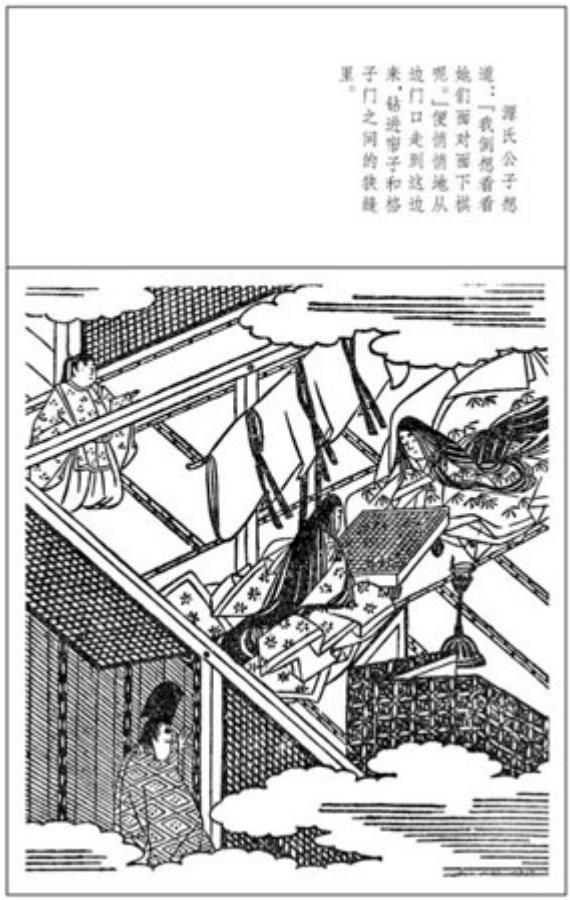

源氏公子走进室内，看见只有一个人睡着，觉得称心。隔壁厢房地形较低，有两个侍女睡着。源氏公子将盖在这人身上的衣服揭开，挨近身去，觉得这人身材较大，但也并不介意。只是这个人睡得很熟，和那人显然不同，却是奇怪。这时候他才知道认错了人，吃惊之余，不免懊恼。他想："教这女子知道我是认错了人，毕竟太傻；而且她也会觉得奇怪。倘丢开了她，出去找寻我的意中人，则此人既然如此坚决地逃避，势必毫无效果，反而受她奚落。"既而又想："睡在这里的人，倘是黄昏时分灯光之下窥见的那个美人，那么势不得已，将就了吧。"这真是浮薄少年的不良之心啊！

轩端荻好容易醒了。她觉得事出意外，吃了一惊，茫然不知所措。既不深加考虑，也不表示亲昵之状。这情窦初开而不知世故的处女，生性爱好风流，并无羞耻或狼狈之色。源氏公子想不把自己姓名告诉她。既而一想，如果这女子事后寻思，察出实情，则在他自己无甚大碍，但那无情的意中人一定恐惧流言，忧伤悲痛，倒是对她不起的。因此捏造缘由，花言巧语地告诉她说："以前我两次以避凶为借口，来此宿夜，都只为要向你求欢。"若是深通事理的人，定能看破实情。但轩端荻虽然聪明伶俐，毕竟年纪还小，不能判断真伪。源氏公子觉得这女子并无可憎之处，但也不怎么牵惹人情。他心中还是恋慕那个冷酷无情的空蝉。他想："她现在一定躲藏在什么地方，正在笑我愚蠢呢。这样固执的人真是世间少有的。"他越是这么想，偏生越是想念空蝉。但是现在这个轩端荻，态度毫无顾虑，年纪正值青春，倒也有可爱之处。他终于装作多情，对她私立盟誓。他说："有道是'洞房花烛虽然好，不及私通趣味浓'。请你相信这句话。我不得不顾虑外间谣传，不便随意行动。你家父兄等人恐怕也不容许你此种行为，那么今后定多痛苦。请你不要忘记我，静待重逢的机会吧。"说得头头是道，若有其事。轩端荻绝不怀疑对方，直率地说道："教人知道了，怪难为情的，我不能写信给你。"源氏公子道："不可教普通一般人知道。但教这里的殿上侍童小君送信，是不妨的。你只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他说罢起身，看见一件单衫，料是空蝉之物，便拿着溜出房间去了。

小君睡在附近，源氏公子便催他起身。他因有心事，不曾睡熟，立刻醒了。起来把门打开，忽听见一个老侍女高声问道："是谁？"小君讨厌她，答道："是我。"老侍女说："您半夜三更到哪里去？"她表示关心，跟着走出来。小君越发讨厌她了，回答说："不到哪里去，就在这里走走。"连忙推源氏公子出去。时候将近天亮，晓月犹自明朗，照遍各处。那老侍女忽然看见另一个人影，又问："还有一位是谁？"立刻自己回答道："是民部姑娘吧。身材好高大呀！"民部是一个侍女。这人个子很高，常常被人取笑。这老侍女以为是民部陪着小君出去。"不消多时，小少爷也长得这么高了。"她说着，自己也走出门去。源氏公子狼狈得很，却又不能叫这老侍女进去，就在过廊门口阴暗地方站定了。老侍女走近他身边来，向他诉苦："你是今天来值班的么？我前天肚子痛得厉害，下去休息了；可是上头说人太少，要我来伺候，昨天又来了。身体

还是吃不消呢。”不等对方回答，又叫道：“啊唷，肚子好痛啊！回头见吧。”便回屋子里去。源氏公子好容易脱身而去。他心中想：“这种行径，毕竟是轻率而危险的。”便更加警惕了。

源氏公子上车，小君坐在后面陪乘，回到了本邸二条院。两人谈论昨夜之事，公子说：“你毕竟是个孩子，哪有这种办法！”又斥责空蝉的狠心，恨恨不已。小君觉得对公子不起，默默无言。公子又说：“她对我这么深恶痛绝，我自己也讨厌我这个身体了。即使疏远我，不肯和我见面，写一封亲切些的回信来总该是可以的吧。我连伊豫介那个老头子也不如了！”对她的态度大为不满。然而还是把拿来的那件单衫放在自己的衣服底下，然后就寝。他叫小君睡在身旁，对他说了种种怨恨的话，最后板着脸说：“你这个人虽然可爱，但你是那个负心人的兄弟，我怕不能永久照顾你呢！”小君听了自然十分伤心。公子躺了一会，终于不能入睡，便又起身，教小君取笔砚来，在一张怀纸 [6] 上奋笔疾书，不像是有意赠人的样子：

> “蝉衣一袭余香在，
>
> 睹物怀人亦可怜。”

写好之后，塞入小君怀中，教他明天送去。他又想起那个轩端荻，不知她作何感想，觉得很可怜。然而左思右想了一会，终于决定不写信给她。那件单衫，因为染着那可爱的人儿身上的香气，他始终藏在身边，时时取出来观赏。

次日，小君来到中川的家里。他姐姐等候已久，一见了他，便痛骂一顿：“昨夜你真荒唐！我好容易逃脱了，然而外人怀疑是难免的，真是可恶之极！像你这种无知小儿，公子怎么会差遣的？”小君无以为颜。在他看来，公子和姐姐两人都很痛苦，但此时也只得取出那张写上潦草字迹的怀纸来送上。空蝉虽有余怒，还是接受，读了一遍，想道：“我脱下的那件单衫怎么办呢？早已穿旧了的，难看死了。”觉得很难为情。她心绪不安，胡思乱想。

轩端荻昨夜遭此意外之事，羞答答地回到自己房中。这件事没人知道，因此无可告诉，只得独自沉思。她看见小君走来走去，心中激动，却又不是替她送信来的。但她并不怨恨源氏公子的非礼行为 [7] ，只是

生性爱好风流，思前想后，未免寂寞无聊。至于那个无情人呢，虽然心如古井之水，亦深知源氏公子对她的爱决非一时色情冲动可比。因念倘是当作未嫁之身，又当如何？但今已一去不返，追悔莫及了。心中痛苦不堪，就在那张怀纸上题了一首诗：

“蝉衣凝露重，树密少人知。

似我衫常湿，愁思可告谁？”

[1] 本回紧接上回，也是写源氏公子十七岁夏天之事。

[2] 住在西厢的小姐，人称轩端荻，是伊豫介前妻所生的女儿。

[3] 填空眼，双活，劫，都是围棋里的名称。

[4] 填空眼，双活，劫，都是围棋里的名称。

[5] 填空眼，双活，劫，都是围棋里的名称。

[6] 把横二折、竖四折的纸叠成一叠，藏在怀内，用以起草诗歌或拭鼻。此种纸称为怀纸。

[7] 当时风习：男女共寝后，次日早晨男的必写信作诗去慰问，女的必写回信或答诗。第二天晚上男的必须再到女的那里宿夜，才合礼貌。

第四回 夕颜 [1]

话说源氏公子经常悄悄地到六条 [2] 去访问。有一次他从宫中赴六条，到了中途休息的地方，想起住在五条的大式乳母 [3] 曾生了一场大病，为了祈愿复健，削发为尼，源氏公子便前去探望。到了那里，看见可以通车的大门关着，便派人叫乳母的儿子惟光大夫出来，打开大门。源氏公子坐在车子里望望这条肮脏的大街上的光景，忽见乳母家隔壁有一家人家，新装着丝柏薄板条编成的板垣，板垣上面高高地开着吊窗，共有四五架 [4] 。窗内挂的帘子也很洁白，看了觉得很凉爽。从帘影间可以看见室内有许多留着美丽的额发的女人，正在向这边窥探。这些女人移动不定，想来个子都很高。源氏公子觉得奇怪，不知道里面住的是何等样人。

因为是微行，他的车马很简陋，也没有教人在前面开道，他心想："反正也没人知道我是谁。"就很自在。他坐在车中望去，看见那人家的门也是薄板编成的，正敞开着。室内很浅，是极简陋的住房。他觉得很可怜，想起古人"人生到处即为家" [5] 之句。又想：玉楼金屋，还不是一样的么？这里的板垣旁边长着的蔓草，青葱可爱。草中开着许多白花，孤芳自赏地露出笑颜。源氏公子独自吟道："花不知名分外娇！"随从禀告："这里开着的白花，名叫夕颜 [6] 。这花的名字像人的名字。这种花都是开在这些肮脏的墙根的。"这一带的确都是些简陋的小屋，破破烂烂，东歪西倒，不堪入目。这种花就开在这些屋子旁边。源氏公子说："可怜啊！这是薄命花。给我摘一朵来吧！"随从便走进这开着的门内去，摘了一朵花。不意里面一扇雅致的拉门里走出一个身穿黄色生绢长裙的女童来，向随从招手。她手里拿着一把香气扑鼻的白纸扇，说道："请放在这上面献上去吧。因为这花的枝条很软弱，不好用手拿的。"就把扇子交给他。正好这时候惟光出来开大门，随从就把盛着花的扇子交给惟光，由他献给源氏公子。惟光惶恐地说："钥匙放在什么地方，一时忘记了。到现在才来开门，真是太失礼了。这里虽然没有不识高低的人，但有劳公子在这杂乱的街上等候，实在……"便教人把车子赶进门去，源氏公子下车，走进室内。

惟光的哥哥阿阇梨[7]、妹夫三河守和妹妹都在这里。他们看见源氏公子光临，认为莫大荣幸，大家惶恐致谢。做了尼姑的乳母也起身对公子说："我这身体已死不足惜。所恋恋不舍者，只是削发之后无缘会见公子，实为遗憾，因此踌躇不决。今幸蒙佛力加被，去病延年，仍得拜见公子光临，心愿已足。今后便可放怀一切，静候阿弥陀佛召唤了。"说罢，不免伤心泣下。源氏公子说："前日听说妈妈身上不好，我心中一直挂念。如今又闻削发为尼，遁入空门，更是不胜悲叹。今后但愿妈妈长生不老，看我升官晋爵，然后无障无碍地往生九品净土。倘对世间稍有执著，便成恶业，不利于修行，如是我闻。"说着，也流下泪来。

凡是乳母，往往偏爱她自己喂养大来的孩子，即使这孩子有缺点，她也看成完美无缺的人。何况这乳母喂养大来的是源氏公子这样高贵的美男子，她当然更加体面，觉得自己曾经朝夕服侍他，也很高贵，竟是前世修来的，因此眼泪流个不住。乳母的子女们看见母亲这般光景，都不高兴。他们想："做了尼姑还要留恋人世，啼啼哭哭的，教源氏公子看了多么难过！"便互相使眼色，交头接耳，表示不满。源氏公子深深体会乳母的心情，对她说："我幼小时候疼爱我的人，像母亲和外祖母，早已故世了，后来抚养我的人很多，然而我所最亲爱的，除了你妈妈之外没有别人了。我成人之后，为身份所拘，不能常常和你会面，又不能随心所欲地来访。然而久不相见，便觉心情不快。诚如古人所说：'但愿人间无死别！'"他殷勤恳切地安慰她，不觉泪流满颊。举袖拭泪，衣香洋溢室中。乳母的子女们先前抱怨母亲啼啼哭哭，现在也都感动得掉下泪来，想道："怪不得，做这个人的乳母，的确与众不同，真是前世修来的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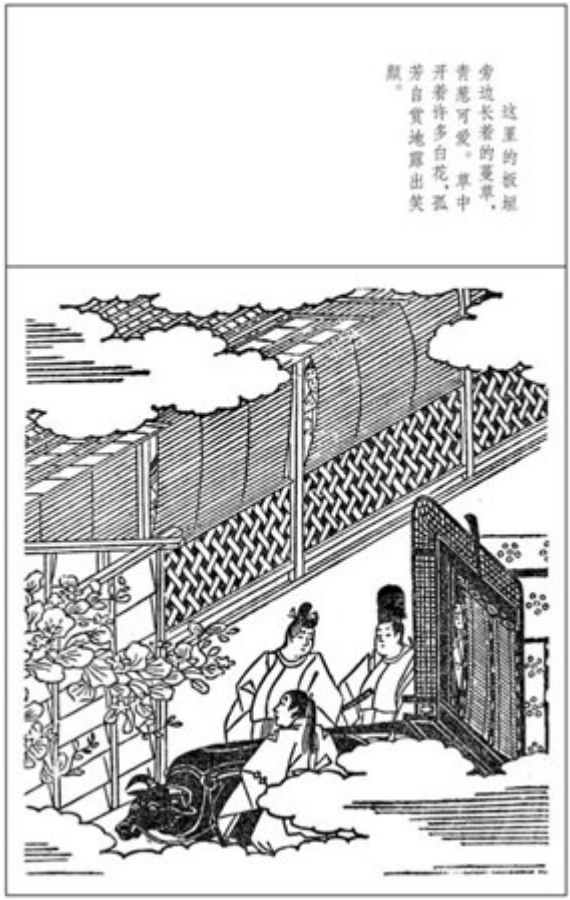

源氏公子吩咐，请僧众再作法事，祈求佛佑。告别之前，教惟光点个纸烛 [8] ，仔细看看夕颜花的人家送他的那把扇子，但觉用这把扇子的人的衣香芬芳扑鼻，教人怜爱。扇面上潇洒活泼地写着两句诗：

“夕颜凝露容光艳，

料是伊人驻马来。”

随手挥写，不拘形迹，却有优雅之趣。源氏公子觉得出乎意外，深感兴味，便对惟光说：“这里的西邻是哪一家，你探问过么？”惟光心里想：“我这主子的老毛病又发作了。”但并不说破他，只是淡然地回答道：“我到这里住了五六天，但因家有病人，操心看护，没有探听过邻家的事。”公子说：“你道我存心不良么？非也，只为关于这把扇子的事，想问问看。你给我去找一个知道那家情况的人，打听一下吧。”惟光到那人家去向看门的人打听，回来报道：“这房子的主人是扬名介 [9] 。听他

们的仆役说：‘主人到乡下去了。主母年纪很轻，性喜活动。她的姐妹都是当宫人的，常常来这里走动。’详细的情况，这做仆役的不知道。”源氏公子推想：“那么这把扇子是那些宫人用的。这首诗大约是熟练的得意之笔吧。”又想：“这些人身份都不见得高贵；但特地赋诗相赠，此心却很可爱，我倒不能就此丢开了。”他对这些事本来是很容易动心的。便在一张怀纸上用不像他自己的笔迹写道：

“苍茫暮色蓬山隔，

遥望安知是夕颜？”

写好后，教刚才摘花的那个随从送去。那人家的女子并未见过源氏公子，然而公子容貌秀美，一看侧影便可推想而知，所以在扇上写了诗送他。过了一会不见回音，正觉扫兴之际，忽然看见公子特地遣使送诗来，大为兴奋，大家就一起商量如何答诗，踌躇不决。随从不耐烦起来，空手回转了。

源氏公子教把前驱的火把遮暗些，勿使惹人注目，悄悄地离开了乳母家。邻家的吊窗已经关上，窗缝里漏出来的灯光，比萤火还幽暗，看了很可怜。来到了目的地六条的邸宅里，看见树木花草皆与别处不同，住处安排得优雅娴静。六条妃子品貌端庄秀丽，更非一般女子可比。公子到此，便把墙根夕颜之事忘记了。次日起身略迟，到了日上三竿之时，方始动身。他那容姿映着晨光，异常优美，外人对他的称誉确是名副其实的。今天归途又经过那夕颜花的窗前。往常赴六条时，屡屡经过此地，却一向不曾注意。只为了扇上题诗那件小事，从此牵惹了公子的心目，他想：“这里面住的毕竟是怎样的人呢？”此后每逢赴六条，往返经过其地，必然注目细看。

过了几日，惟光大夫来参谒了。他说：“老母病体始终未见好转，奔走求医，至今始能抽身前来，甚是失礼。”谢罪之后，来到公子身边，悄悄地报道：“前日受命之后，我就教家人找个熟悉邻家情况的人，向他探问。然而那人知道的也不很详细，只说‘五月间有一女子秘密到此，其人身份如何，连家里的人也不让知道。’我自己有时也向壁缝中窥探，看到几个侍女模样的年轻人。她们都穿着罩裙，足见这屋子里有主人住着，要她们伺候的。昨天下午，夕阳照进这屋子里，光线很亮，我窥探一

下，看见一个女人坐着写信，相貌实在漂亮！她似乎在沉思。旁边的侍女似乎在偷偷地哭泣，我看得很清楚呢。”源氏公子微微一笑，想道：“打听得更详细点才好。”惟光心中想：“我的主子身份高贵，地位尊严，然而年方青春，容姿俊秀，天下女子，莫不风靡。倘无色情之事，未免缺少风流，美中不足吧。世间愚夫俗子、藐不足数的人，看见了这等美人尚且舍不得呢。”他又告诉公子：“我想或许可以多探得些消息，所以有一次找个机会，送一封信去，立刻就有人用熟练的笔致写了一封回信给我。看来里面确有很不错的青年美女呢。”源氏公子说：“那么，你再去求爱吧。不知道个底细，总觉得不安心。”他心中想：“这夕颜花之家，大约就是那天雨夜品评中所谓下等的下等，是左马头所认为不足道的吧。然而其中也许可以意外地看到优越的女子。”他觉得这倒是稀世珍闻呢。

却说那空蝉态度过分冷淡，竟不像是这世间的人，源氏公子每一念及，心中便想：“如果她的态度温顺些，那么就算我那夜犯了一次可悲的过失，也不妨从此决绝。但她态度那么强硬，教我就此退步，实在很不甘心。”因此他始终没有忘记过她。源氏公子先前对于像空蝉那样的平凡女子，并不关心。自从那次听了雨夜品评之后，他很想看看各种等级的女子，便更加广泛普遍地操心用思了。那个轩端荻大概还在天真地等待着他的好音吧，他想起了并非不觉得可怜。然而这件事如果被无情的空蝉知道了，他又觉得可耻。因此他想先探实了空蝉的心情再说。正当此时，那伊豫介从任地晋京来了。他首先前来参见源氏公子。他是乘海船来的，路途风霜，不免脸色带些黝黑，形容有点憔悴，教人看了不快。然而此人出身并不微贱，虽然年老，还是眉清目秀，仪容清整，迥非凡夫俗子可比。谈起他那任地伊豫国，源氏公子本想问问他当地情况，例如浴槽究竟有多少[10]等事。然而似乎无心对他讲这些，因为心中过意不去。他正在回忆种种事情。他想：“我对着这忠厚长者，胸中怀着此种念头，真是荒唐之极，惭愧之至！这种恋爱真不应该！”又想起那天左马头的劝谏，正是为此种行为而发的，便觉得对不起这个伊豫守。后来又想：“那空蝉对我冷酷无情，原属可恨；但对丈夫伊豫守，她却是个忠贞多情的女子，令人佩服。”

后来伊豫守说起：此次晋京，为的是要办女儿轩端荻的婚事，并且

携带妻子同赴任地。源氏公子听到这话，心中焦虑万状。伊豫守去后，他和小君商量："我想再和你姐姐会一次面，行不行？"小君心里想：即使对方是同心的，也不便轻易偷会，何况姐姐认为这份姻缘与身份不相称，是件丑事，已经断念。至于那空蝉呢，觉得源氏公子如果真正和她决绝，将她忘记，到底是扫兴的，是可悲的。因此每逢写回信等时，她总是措词婉转，或者用些风雅词句，或者加些美妙动人的文字，使源氏公子觉得可爱。她采取这样的态度，因此源氏公子虽然恨她冷酷无情，还是不能忘记她。至于另一个女子呢，虽然有了丈夫，身份已定，但看她的态度，还是倾向这边，可以放心。所以听到她结婚的消息，也并不十分动心。

秋天到了。源氏公子心事重重，方寸缭乱。久不赴左大臣邸宅，葵姬自然满怀怨恨。那六条妃子呢，起初拒绝公子求爱，好容易被他说服；岂知说服之后，公子的态度忽然一变，对她疏远了。六条妃子好不伤心！她现在常常考虑：未曾发生关系以前他那种一往情深的热爱，如今何以没有了呢？这妃子是个深思远虑、洞察事理的人。她想起两人年龄太不相称[11]，深恐世人谣传，两人为此疏远，更觉痛心。每当源氏公子不来、孤衾独寝之时，总是左思右想，悲愤叹息，不能成眠。

有一日，朝雾弥漫，源氏公子被侍女催促起身，睡眼蒙眬，唉声叹气地将要走出六条邸宅。侍女中将把一架的格子窗打开，又将帷屏撩起，以便女主人目送。六条妃子抬起头来朝外观看。源氏公子观赏着庭中彩色缤纷的花草，徘徊不忍遽去，这姿态真是美妙无比。他走到廊下，中将陪着出来。这侍女身穿一件应时的淡紫面子蓝里子罗裙，腰身纤小，体态轻盈。源氏公子向她回顾，教她在庭畔的栏杆边小坐，欣赏她那妩媚温柔的风度和款款垂肩的美发，觉得这真是个绝代佳人，便口占道：

"名花褪色终难弃，

爱煞朝颜欲折难！[12]

如何是好呢？"吟罢，握住了中将的手。中将原是善于吟诗的，便答道：

"朝雾未晴催驾发，

莫非心不在名花？”

她措词巧妙，将公子的诗意推在女主人身上了。当时就有一个眉清目秀的男童，姿态妩媚动人，像是为这场面特设的人物，分花拂柳地走进朝雾中，听凭露水濡湿裙裾，摘了一朵朝颜花，回来奉献给源氏公子。这情景简直可以入画。即使是偶尔拜见一面的人，对源氏公子的美貌无不倾心。不解情趣的山农野老，休息时也要选择美丽的花木荫下。同理，瞻望过源氏公子风采的人，都考虑着各人身份，情愿教自己的爱女替公子服役。或者，家有姿色可观的妹妹的人，无不想把妹妹送到公子身边来当侍女，也不嫌身份卑贱。何况中将那样，今日幸得机会，蒙公子亲口赠诗，目睹公子温柔容姿，只要是略解情趣的女子，岂有看做等闲之理？她担心着公子不肯朝夕光临，开怀畅叙呢。此事暂且不提。

却说惟光大夫奉命窥探邻家情状，大有收获，特来报告。他说：“那家的女主人是何等样人，竟不可知。我看此人态度十分隐秘，绝不让人知道来历。但闻生活寂寞无聊，因此迁居到这向南开吊窗的陋屋里来。每逢大街上车轮声响，青年侍女们便出来窥看。有一个主妇模样的女子，有时也悄悄地跟着出来。隐约望去，此人容颜十分俊俏。有一日，一辆车子在大街上开路喝道而来。一个女童窥见了，连忙走进屋子里叫道：‘右近大姐！快出来看，中将大人从这里经过呢！’就有一个身份相当的侍女走出来，向她摇手，说道：‘静些儿！’又说：‘你怎么知道是中将大人呢？让我来看看。’便要走过来窥看。通这屋子的路上有一道板桥。这侍女急急忙忙地赶出来，衣裾被板桥绊住，跌了一跤，几乎翻落桥下。她骂道：‘该死的葛城神仙[13]！架的桥多危险！’窥看的兴致就消减了。车子里那位头中将[14]身穿便服，带着几个随从。那侍女便指着这些人说，这是谁，那是谁。她说出来的正是头中将的随从和侍童的名字。”源氏公子说：“车子里的人确是头中将么？”他心中想：“那么，这女子莫非就是那天晚上头中将说他恋恋不舍的那个常夏么？”惟光看见公子意欲知道得更详细些，又报告道：“不瞒您说：我已搭上了一个侍女，亲昵得很；因此他家情况我全都知道了。其中有一个年轻女子，装作侍女同伴模样，说话也用并辈口气，其实是女主人呢。我假装不知，在他家进进出出。那些女人都严守秘密。可是有几个女童，有时不小心，对她称呼时不免露出口风来。那时她们就巧言掩饰，硬装作这里并无主人的样子。”说着笑起来。源氏公子说：“几时我去探望奶妈，乘便

让我也窥探一下吧。”他心中想：“虽说是暂住，但看家中排场，正是左马头所看不起的下等女子吧。然而这等级中也许有意想不到的乐趣呢。”惟光一向丝毫不肯违背主人的意愿；加之自己又是一个不放过一切机会的好色者，便用尽心计，东奔西走，终于教源氏公子和这家的女主人幽会了。其间经过，不免琐屑，照例省略了。

源氏公子不能探得这女子的来历，因此自己也不把姓名告诉她。他穿上一身粗陋服装，以免受人注目；也不像平常那样乘车骑马，只是徒步往来。惟光心中想：“主子对这个人的爱，不是平常的了。”就将他自己的马让给公子乘用，自己徒步随从。一面心中懊恼，他想：“我也是个情郎，这么寒酸地步行，教情妇看见了丢脸！”源氏公子生怕被人认出，身边只带两个人，一个就是那天替他摘夕颜花的随从，另一个是别人完全不认识的童子。还怕女家有线索可寻，连大式乳母家也不敢去访了。

那女人也觉得奇怪，百思不得其解。因此每逢使者送了信回去时，便派人追踪。破晓公子出门时，也派人窥察他的去向，探究他的住处。然而公子行踪诡秘，总不给她抓住线索。虽然如此艰辛，公子对她总是恋恋不舍，非常常见面不可。即使有时反省，觉得此乃不应有之轻率行为，痛自悔恨，然而还是屡屡前去幽会。原来关于男女之事，即使谨严之人，有时也会迷乱失措。源氏公子一向谨慎小心，不作受人讥评之事，然而此次奇怪之极：早晨分手不久，便已想念不置；晚间会面之前，早就焦灼盼待。一面又强自镇定，认为此乃一时着魔，并非真心热爱。他想：“此人风度异常温柔绰约，缺少沉着稳重之趣，独多浪漫活泼之态，却又不是未经人事之处女。出身亦不甚高贵。那么她到底有什么好处，故能如此牵惹我心呢？”反复考虑，自己也觉得不可思议。他非常小心：穿上一身粗陋的便服，样子完全改变，连面孔也遮蔽，不教人看清。夜深人静之时，偷偷地出入这人家，宛如旧小说中的狐狸精。因此夕颜心中怀疑，不免恐惧悲叹。然而他那优越的品貌，即使暗中摸索，也可分明觉察。夕颜想道：“这究竟是何等样人呢？多分是邻家那个好色鬼带来的吧。”她怀疑那个惟光。惟光却假装不知，仿佛完全没有注意这件事，照旧兴高采烈地在此进进出出。夕颜弄得莫名其妙，只得暗自沉思，其烦闷与一般的恋爱是不一样的。

源氏公子也在考虑：“这女子对我装作如此信任，使我掉以轻心，有

朝一日乘我不防，悄悄地逃走了，教我到哪里去找寻她呢？况且这里原是暂住的，哪一天迁居别处，也不得而知。”万一找不到她的去处，倘能就此断念，看做一场春梦，原是妥善之事。可是源氏公子决不肯就此罢休。有时顾虑人目，不便前去幽会，孤衾独寝之夜，他总是提心吊胆，忧虑万状，痛苦不堪，生怕这女子在这夜间逃走了。于是他想：“一不做，二不休，我还是不说她是何人，将她迎回二条院吧。如果世人得知，引起物议，这也是命定之事，无可奈何。虽说此事取决于我，但我对人从不曾如此牵挂，今番真个是宿世姻缘了。”他便对夕颜说：“我想带你到一个地方去，那里比这里舒服得多，我们可以从容谈心。”夕颜道：“您虽这么说，但您的行径古怪，我有些害怕呢。”她的语调天真烂漫，源氏公子想：“倒也说得有理。”便微笑着说：“你我两人中，总有一个是狐狸精。你就当我是狐狸精，让我迷一下吧。”说得多么亲昵！于是夕颜放心了，觉得不妨跟他去。源氏公子认为这虽然是世间少有的乖戾行为，但这女子死心塌地地服从我，这点心确是可怜可爱的。他总怀疑她是头中将所说的常夏，便回想起当时头中将所描述的这女人的性情来。但他认为她自有隐瞒自己身份的理由，所以并不寻根究底。他看这女子的模样，觉得并无突然逃隐的意向。倘疏远了她，也许她会变心；如今则可以放心。于是他想象：“如果我略微把心移向别的女子，看她怎么样，倒是很有趣味的呢。”

八月十五之夜，皓月当空，板屋多缝，处处透射进月光来。源氏公子觉得这不曾见惯的住房的光景，反而富有奇趣。将近破晓之时，邻家的人都起身了。只听见几个庸碌的男子在谈话，有一人说：“唉，天气真冷！今年生意又不大好呢。乡下市面也不成样，真有些担心。喂，北邻大哥，你听我说！……”这班贫民为了衣食，天没亮就起来劳作，嘈杂之声就在耳旁，夕颜觉得很难为情。如果她是一个爱体面的虚荣女子，住在这种地方真有陷入泥坑之感。然而这个人气度宽大，即使有痛苦之事、悲哀之事、旁人认为可耻之事，她也不十分介怀。她的态度高超而天真，邻近地方极度嘈杂混乱，她听了也不很讨厌。论理，与其羞愤嫌恶，面红耳赤，倒不如这态度可告无罪。那舂米的碓臼，砰砰之声比雷霆更响，地面为之震动，仿佛就在枕边。源氏公子心中想：“唉，真嘈杂！”但他不懂得这是什么声音，只觉得奇怪与不快。此外骚乱之声甚多。那捣衣的砧声，从各方面传来，忽重忽轻。其中夹着各处飞来的寒

雁的叫声，哀愁之气，令人难堪。

源氏公子所住的地方，是靠边一个房间。他亲自开门，和夕颜一同出去观赏外面的景色。这狭小的庭院里，种着几竿萧疏的淡竹，花木上的露珠同宫中的一样，映着晓月，闪闪发光。秋虫唧唧，到处乱鸣。源氏公子在宫中时，屋宇宽广，即使是壁间蟋蟀之声，听来也很远。现在这些虫声竟像从耳边响出，他觉得有异样之感。只因对夕颜的恩爱十分深重，一切缺点都蒙原谅了。夕颜身穿白色夹衫，罩上一件柔软的淡紫色外衣。装束并不华丽，却有娇艳之姿。她身上并无显然可指的优点，然而体态轻盈袅娜，妩媚动人。一言一语，都使人觉得可怜。真是个异常可爱的人物。源氏公子觉得最好再稍稍添加些刚强之心。他想和她无拘无束地畅谈，便对她说："我们现在就到附近一个地方去，自由自在地谈到明天吧。一直住在这里，真教人苦闷。"夕颜不慌不忙地答道："为什么这样呢？太匆促吧！"源氏公子对她立了山盟海誓，订了来世之约，夕颜便真心信任，开诚相待，其态度异常天真，不像一个已婚的女子。此时源氏公子顾不得人之多言了，便召唤侍女右近出来，吩咐她去叫随从把车子赶进门内。住在这里的别的侍女知道源氏公子的爱情非寻常可比，虽然因为不明公子身份而略感不安，还是信赖他，由他把女主人带去。

天色已近黎明，晨鸡尚未叫出；但闻几个山僧之类的老人诵经礼拜之声，他们是在为朝山进香预先修行[15]。想他们跪拜起伏，定多辛苦，觉得很可怜。源氏公子心中自问："人世无常，有如朝露；何苦贪婪地为己身祈祷呢？"正在想时，听见念着"南无当来导师弥勒菩萨"而跪拜之声[16]。公子深为感动，对夕颜说："你听！这些老人也不仅为此生，又为来生修行呢！"便口占道：

"请君效此优婆塞[17]，

莫忘来生誓愿深。"

长生殿的故事是不祥的，所以不引用"比翼鸟"的典故[18]，而誓愿同生在五十六亿七千万年之后弥勒菩萨出世之时。这盟约多么语重心长啊！夕颜答道：

"此身不积前生福，

怎敢希求后世缘？”

这样的答诗实在很不惬意呢。晓月即将西沉，夕颜不喜突然驰赴不可知之处，一时踌躇不决。源氏公子多方劝导，催促动身。此时月亮忽然隐入云中，天色微明，景色幽玄。源氏公子照例要在天色尚未大明之时急速上道，便轻轻地将夕颜抱上车子，命右近同车，匆匆出门。

不久到达了离夕颜家不远的一所宅院[19]门前，叫守院人开门。但见三径就荒，蔓草过肩，古木阴森，幽暗不可名状。朝雾弥漫，侵入车帘，衣袂为之润湿。源氏公子对夕颜说：“我从未有过此种经验，这景象真教人寒心啊！正是：

戴月披星事，我今阅历初。

古来游冶客，亦解此情无？

你可曾有过此种经验？”夕颜羞答答地吟道：

“落月随山隐，山名不可知。

会当穷碧落，蓦地隐芳姿。[20]

我害怕呢。”源氏公子觉得周围景象果然凄凉可怕，推想这是因为向来常和许多人聚居一室之故，这一变倒也有趣。车子驱进院内，停在西厢前，解下牛来，把车辕搁在栏杆上。源氏公子等人就坐在车中等候打扫房间。侍女右近看看这光景，不胜惊异，心中偷偷地想起女主人以前和头中将私通时的情状。守院人东奔西走，殷勤服侍。右近已看出源氏公子的身份了。

天色微明，远近事物隐隐可辨之时，源氏公子方才下车。室中临时打扫起来，倒也布置得清清爽爽。守院人说：“当差的人都不在这里。怕很不方便呢。”这人是公子亲信的家臣，曾经在左大臣邸内伺候。他走近启请：“可否召唤几个熟手来？”源氏公子说：“我是特地选定这没有人来的地方的。只让你一人知道，不许向外泄露。”吩咐他要保密。这人立刻去备办早粥，然而人手不够，张皇失措。源氏公子从来不曾住过这么荒凉的旅寓，现在除了和夕颜滔滔不绝地谈情之外，没有别的事可做。

二人暂时歇息，到了将近中午，方才起身。源氏公子亲自打开格子

窗一看，庭院中荒芜之极，不见人影，但见树木丛生，一望无际，寂寥之趣，难于言喻。附近的花卉草木，也都毫不足观，只觉得是一片衰秋的原野。池塘上覆着水草，荒凉可怕。那边的离屋里设有房间，似乎有人住着，然而相隔很远。源氏公子说："这地方人迹全无，阴风惨惨的。可是即使有鬼，对我也无可奈何吧。"这时候他的脸还是隐蔽着。夕颜对此似有怨恨之色。源氏公子想："亲昵到了这地步，还要遮掩真面目，确实是不合情理的。"便吟道：

"夕颜带露开颜笑，

只为当时邂逅缘。[21]

那天你写在扇子上送我的诗，有'夕颜凝露容光艳'之句，现在我露真面目了，你看怎样？"夕颜向他瞟一眼，低声答道：

"当时漫道容光艳，

只为黄昏看不清。"

虽是歪诗，但源氏公子觉得也很有趣。这时候他对夕颜畅叙衷曲，毫无隐饰，其风采之优美，真是盖世无双，和这环境对比之下，竟有乖戾之感。他对夕颜说："你对我一向隐瞒，我很不快，所以也不把真面目给你看。现在我已经公开，你总可把姓名告诉我了。老是这样，教人纳闷呢。"夕颜答道："我是个无家可归的流浪儿[22]！"这尚未完全融洽的样子倒显得娇艳。源氏公子说："这便无可奈何了！原是我自己先作榜样的，怪你不得了。"两人有时诉恨，有时谈情，度过了这一天。

惟光找到了这地方，送些果物来。但他深恐右近怪他拉拢，所以不敢走进里面去。他看见公子为了这女子躲藏到这种地方来，觉得好笑，推想这女子的美貌一定是值得迷恋的。他想："本来我自己可以到手的，现在让给公子，我的气量总算大了。"心中有些懊悔。

傍晚时分，源氏公子眺望着鸦雀无声的暮天。夕颜觉得室内太暗，阴森可怕，便走到廊上，把帘子卷起，在公子身旁躺下。两人互相注视被夕阳照红了的脸。夕颜觉得这种情景之奇特，出乎意外，便忘却了一切忧思，渐渐地显出亲密信任之态，样子煞是可爱。她看到周围的情景，觉得非常胆怯，因此尽日依附在公子身边，像一个天真烂漫的孩

子，十分可怜。源氏公子便提早把格子门关上，教人点起灯来。他怨恨地说："我们已经是推心置腹的伴侣了，你还是有所顾忌，不把姓名告诉我，真教我伤心。"这时候他又想起："父皇一定在找寻我了吧，教使者们到哪里去找我呢？"既而又想："我何以如此溺爱这女子，自己也觉得奇怪。我久不访问六条妃子，她一定恨我了。被人恨是痛苦的，然而也怪不得她。"他怀念恋人时，总是首先想起这六条妃子。然而眼前这个天真烂漫、依恋不舍的人，实在非常可爱。此时想起六条妃子那种多心过虑令人苦闷的神情，便觉稍稍减色了。他在心中把两人加以比较。

将近夜半，源氏公子蒙眬入睡，恍惚看见枕畔坐着一个绝色美女，对他说道："我为你少年英俊，故尔倾心爱慕。岂知你对我全不顾念，却陪着这个毫不足道的女人到这里来，百般宠爱。如此无情，真真气死我也！"说着，便动手要把睡在他身旁的夕颜拉起来。源氏公子心知着了梦魔，睁开眼睛一看，灯火已熄。他觉得阴气逼人，便拔出佩刀来放在身旁，把右近叫醒。右近也很害怕，偎依到源氏公子身边来。公子说："你出去把过廊里的值宿人唤醒，叫他们点纸烛来。"右近说："这么黑暗，教我怎么出去呢？"公子笑道："哈哈，你真像个小孩子。"便拍起手来[23]。这时候四壁发出回声，光景异常凄惨。值宿人却没有听见，一个人也不来。夕颜浑身痉挛，默默无言，痛苦万状。出了一身冷汗之后，只剩得奄奄一息了。右近说："小姐生来胆怯，平日略有小事，便惊心动魄，现在不知她心里多么难过呢！"源氏公子想："的确很胆怯，白天也是望着天空发呆，真可怜啊！"便对右近说："那么我自己去叫人吧。拍手有回声，很讨厌。你暂且坐在她身边吧。"右近便走近夕颜身边。源氏公子从西面的边门走出去，打开过廊的门一看，灯火也已熄灭了。外边略有夜风。值宿的人很少，都睡着了。共只三人，其中一个是这里的守院人的儿子，即源氏公子经常使唤的一个年轻人，一个是值殿男童，另一个便是那个随从。那年轻人答应一声，便起身了。公子对他说："拿纸烛来。你对随从说，叫他赶快鸣弦，要不断地发出弦声[24]。你们在这人迹稀少的地方怎么可以放心睡觉？听说惟光来过，现在哪里？"年轻人回答："他来过了。因为公子没有吩咐他什么，他就回去了，说明天早上再来迎接公子。"这年轻人是宫中禁卫武士，善于鸣弦，便一面拉弓，一面叫喊"火烛小心"，向守院人的屋子那边走去。

源氏公子听到鸣弦声，便想象宫中的情况：“此刻巡夜人大概已经唱过名了。禁卫武士鸣弦，正是这时候吧。”照此推想，还没夜深。他回到房间里，暗中摸索一下，夕颜照旧躺着，右近俯伏在她身旁。源氏公子说：“你怎么啦？用不着这么胆怯！荒野地方，狐狸精之类的东西出来吓人，原是可恶的；可是我在这里，不要怕这些东西！”便用力把右近拉起来。右近说：“太可怕了，我心里很不舒服，所以俯伏在地。小姐现在不知怎么样了？”公子说：“唉，这是怎么一回事！”暗中伸手把夕颜抚摸一下，气息也没有了。再把她的身体摇一下，但觉四肢松懈，全无神志。源氏公子想：“她真是个孩子气的人，被妖魔迷住了吧。”然而束手无策，焦灼万状。那个禁卫武士拿纸烛来了。此时右近已经吓得不能动弹。源氏公子便亲自把旁边的帷屏拉过来，遮住了夕颜的身体，对武士说：“把纸烛拿过来些！”然而武士遵守规矩，不敢走近，在门槛边站住了。源氏公子说：“再拿过来些！守规矩也要看情况！”拿纸烛一照，隐约看见刚才梦中那个美女坐在夕颜枕边，倏忽之间便消失了。

源氏公子想：“这种事情，只在古代小说中读过，现在亲眼看到，真是太可怕了。要紧的是这个人到底怎么样了？”心乱如麻，几乎连自身也忘记了。他就躺倒在夕颜身旁，连声唤她。岂知夕颜的身体已经渐渐冷却，早已断气了！此时他噤口无言，不知如何是好。旁边并无一个有力的人可以商量。倘有一个能驱除恶魔的法师，此时正用得着。然而哪里有法师呢？他自己虽然逞强，毕竟年纪还轻，阅历不多，眼看着夕颜暴亡，心中无限悲痛，却毫无办法，只是紧紧地抱住她，叫她：“吾爱，你活过来吧！不要教我悲痛啊！”然而夕颜的身体已经完全冷却，渐渐不像人样了。右近早已吓昏，此时突然觉醒过来，便号啕大哭。源氏公子想起了从前某大臣南殿驱鬼的故事[25]，精神就振作起来，对右近说：“现在虽然好像断气了，可是不会就此死去。夜里哭声会惊动人，你静些吧。”他制止了右近号哭。然而这件事太突如其来，他自己也茫然不知所措。

终于叫了那个武士来，对他说：“这里出了怪事：妖魔把人迷住，痛苦得很。你赶快派个使者到惟光大夫住的地方去，叫他马上到这里来。再秘密地告诉他：他的哥哥阿阇梨如果在他家，叫他带他同来。他母亲知道了也许要责问，所以不可大声说话。因为这尼姑是不赞许这种秘密

行为的。”他嘴上侃侃而谈，其实胸中充塞了悲痛之情。这个人的死去非常可哀，加之这环境的凄惨难于言喻。

时候已过夜半，风渐渐紧起来。茂密的松林发出凄惨的啸声。怪鸟作出枯嗄的叫声，这大概就是猫头鹰吧。源氏公子想来想去，四周渺若烟云，全无声息。“我为什么到这种荒僻地方来投宿呢？”他心中后悔，然而无法挽救了。右近已经不省人事，紧紧地偎在源氏公子身旁，浑身发抖，竟像要抖死了。源氏公子想：“难道这个人也不中用了？”他只是茫茫然地把右近紧紧抱住。此时这屋子里只有他一个人像人，然而一点办法也想不出来。灯光忽明忽暗，仿佛在眨眼，凄凉地照映着正屋边的屏风和室内各个角落。背后似乎有窸窸窣窣的脚步声正在走近来。源氏公子想：“惟光早点来才好。”然而这惟光浮踪浪迹，宿所无定，使者东寻西找，一直找到天亮。这一段时间在源氏公子看来仿佛过了千夜。好容易听见远方鸡鸣。源氏公子回肠百转地思量：“我前世作了什么孽，今世消受这性命攸关的忧患呢？罪由心生，这是我在色情上犯了这逆天背理、无可辩解的罪过所得的报应，故尔发生这罕有其例的横事吧。无论怎样秘密，既有其事，终难隐藏。宫中自不必说；世人闻知，亦必群起指责，我就被世间轻薄少年当作话柄了。想不到我在今日博得了一个愚痴的恶名！”

好容易惟光大夫来了。此人一向朝朝夜夜侍候在侧，偏偏今宵不来，而且找也不易找到，源氏公子觉得可恶。然而见了面，又觉得想说的话没有勇气说出，一时默默无言。右近看看惟光的模样，察知他是最初的拉拢者，便哭起来。源氏公子也忍不住了。他本来自命为惟一健全的人，所以抱着右近。现在一见惟光来到，透了一口气，悲痛之情涌上心来，便放声大哭，一时难于自制。后来镇静下来，对惟光说：“这里出了怪事！恐怖之状不是用惊吓等字眼所能表达的。听说逢到这种急变时，诵经可以驱除恶魔，我想赶快照办，祈求佛佑，让她重生。我要阿阇梨也一起来，怎么样了？”惟光回答道：“阿阇梨昨天已经回比叡山去了……这件事真是奇怪之极。小姐是否近来有病？”源氏公子哭道：“一向很好，并没有病。”他这哭诉的姿态哀怨动人，惟光看了不胜悲戚，也呜呜地哭了起来。

归根到底，只有年事较长、见多识广、阅历丰富的人，逢到紧急关

头才有办法。现在源氏公子和惟光大夫都是年轻人，这时候毫无主意了。还是惟光强些，他说："这件事给这宅院里的人知道了，不当稳便。这个守院人原是可靠的，但他的家眷也住在这里，他们知道了一定会泄露出去。所以我们首先要离开这宅院。"源氏公子说："可是，哪里有比这里人更少的地方呢？"惟光说："言之有理。如果回到小姐本来的屋子里，那些侍女一定要哭。那里人多，一定有许多邻人要责问，把消息传播到外间去。最好到山中找个寺院，那里常常有人举行殡葬，我们夹在里头，没有人注目。"他想了一会，又说："从前我认识一个侍女，后来做了尼姑，迁居在东山那边。她是我父亲的乳母，现在衰老得很了，还住在那里。东山来往的人很多，但她那里却非常清静。"此时天色将近黎明，惟光便吩咐准备车子。

源氏公子自己已经没有气力抱夕颜了。惟光便用褥子把她裹好，抱上车子。这个人身材小巧，尸体并不给人恶感，却教人觉得可怜。那褥子很短小，包不了全身，乌黑的头发露在外面。源氏公子看了，伤心惨目，悲怆欲绝。他定要跟随前往，目送她化作灰尘。惟光大夫拦阻道："公子赶快回二条院去，趁现在行人稀少的时候！"他就叫右近上车伴随遗骸，又把马让给源氏公子骑上，自己撩起衣裾，徒步跟在车子后面，走出了这院子。他觉得这真是奇怪而竟想不到的送殡。但是看到公子的悲戚之状，就顾不得自身，径向东山出发了。源氏公子则仿佛失却知觉，茫茫然地到达了二条院。

二条院里的人相与议论："不知从哪里回来？看样子懊恼得很呢。"源氏公子一直走进寝台的帐幕[26]里，抚胸冥想，越想越是悲恸。"我为什么不搭上那车子一同前往呢？如果她苏醒过来，将作何感想呢？她知道我抛撇了她而去，定将恨我无情吧。"他在心绪缭乱之中，念念不忘此事，不觉胸中堵塞，气结难言。他觉得心痛，身体发烧，非常痛苦。他想："如此病弱，不如死了罢休！"到了日上三竿之时，犹未起身。众侍女都觉得惊讶；劝用早膳，亦不举箸，只是唉声叹气，愁眉不展。这时候皇上派使者来了。原来昨天早就派使者找寻公子行踪，不知下落，皇上心甚挂念。所以今天特派左大臣的公子们前来探视。源氏公子吩咐只请头中将一人"来此隔帘立谈"[27]。公子在帘内对他说："我的乳母于五月间身患重病，削发为尼。幸赖佛佑，恢复健康。不料最近旧

病复发，衰弱特甚，盼望我前去访问，再见一面。此乃我幼时亲近之人，今当临终之际，若不去访，于心不忍，因此前去问病。不料她家有一仆役正在患病，突然病势转重，不及送出，即在她家死去。家人不敢告我，直到日暮我去之后，才将尸体送出。过后我得知此事。现在将近斋月[28]，宫中正在准备佛事。我身不洁，未便造次入宫参见。我今晨又感受风寒，头痛体热，颇觉痛苦。隔帘致辞，实属无礼。”头中将答道：“既然如此，我当将此情由复奏皇上。昨夜有管弦之兴，其时皇上派人四处寻找，未得尊踪，圣心甚是不乐。”说罢辞去，既而折回[29]，又问道：“您到底碰到了怎样的死人？刚才您所说的，怕不是真话吧？”源氏公子心中吃惊，勉强答道：“并无何等细情，但请将偶尔身蒙不洁之情由奏闻可也。怠慢之罪，实无可逭。”他说时装作若无其事，然而心中充满着无可奈何的悲哀，情绪异常恶劣，因此不欲和别人对面谈心，只是召唤藏人弁[30]入内，叫他将身蒙不洁之情由如实奏闻。另外备一封信送交左大臣邸，信中说明因有上述之事，暂时不能参谒。

日暮时分，惟光从东山回来参见公子。这里因为公子对人宣称身蒙不洁，来客立谈片刻旋即退出，所以室内并无外人。公子立刻召他入内，问道：“怎么样了？终于不行了么？”说着，举袖掩面而哭。惟光也啼啼哭哭地说：“已经毫无办法了。长久停尸寺中，不当稳便。明日正是宜于殡葬的日子。我有一个相识的高僧在那里，我已将有关葬仪一切事情拜托这高僧了。”源氏公子问：“同去的那个女人怎么样了？”惟光答道：“这个人似乎也不想活了。她说：‘让我跟小姐同去！’哭得死去活来。今天早上她似乎想跳岩自尽，还说要将此事通知五条屋里的人，我百般安慰她，对她说：‘你暂且镇静下来，把前前后后的事情考虑一下再说。’现在总算没事。”源氏公子听了这话，悲伤之极，叹道：“我也痛苦得很！此身不知如何处置才好！”惟光劝道：“何必如此感伤！一切事情都是前世注定的。这件事决不泄露出去，万事有我惟光一手包办，请公子放心。”公子说：“这话固然不错。我也确信世事皆属前定。可是，我因轻举妄动，害死了一个人的性命，我身负此恶名，实甚痛心！你切勿将此事告诉你的妹妹少将命妇；更不可教你家那位老尼姑知道。她往常屡次劝谏我不可浮踪浪迹，如果被她知道了，真教我羞惭无地啊！”他嘱咐惟光保密。惟光说：“外人自不必说，就是那个执行葬仪的法师，我也没有将真情告诉他。”公子觉得此人可靠，便稍稍安心。众侍女窥见此种

情状，都弄得莫名其妙，她们私下议论："真奇怪，为了什么事呢？说是身蒙不洁，宫中也不参谒，为什么又在这里窃窃私谈，唉声叹气呢？"关于葬仪法事，源氏公子叮嘱惟光道："万事不可简慢。"惟光说："哪里会简慢！不过也不宜过分铺张。"说着便欲辞去。但公子忽然悲恸起来，对惟光说："我有一言，怕你反对：我若不再见遗骸一面，心中总不甘愿。让我骑马前去吧。"惟光一想，此事实在不好，但也无法阻止，答道："公子既有此心，那也没有办法。但请趁早出门，夜阑之前务须回驾。"源氏公子便换上最近微行常穿的那套便服，准备出门。此时源氏公子心情郁结，痛苦不堪，设想走这条荒山夜路，生怕遭逢危险，一时心中踌躇不决。然而不去又无法排遣悲哀。他想："此时若不一见遗骸，今后哪一世才能再见呢？"便不顾一切危险，带了惟光和那个随从，出门前去。只觉得路途遥远。

行到贺茂川畔时，十七夜的月亮已经上升，前驱的火把暗淡无光。遥望鸟边野[31]方面，景象异常凄惨。但今宵因有重大心事，全不觉得可怕；一路上只是胡思乱想，好容易到达东山。这沉寂的空山中有一所板屋，旁边建着一座佛堂，那老尼姑在此修行，生涯好不凄凉！佛前的灯从屋内漏出微光，板屋里有一个女人正在哭泣。外室里有两三位法师，有时谈话，有时放低了声音念佛。山中各寺院的初夜诵经都已完毕，四周肃静无声。只有清水寺方面还望得见许多灯光，参拜者甚多。这里的老尼姑有一个儿子，出家修行，已成高僧，此时正用悲紧之声虔诵经文。源氏公子听了，悲从中来，泪如泉涌。走进室内，但见右近背着灯火，与夕颜的遗骸隔着屏风，俯伏在地。源氏公子推想她心情何等颓丧！夕颜的遗骸并不可怕，却非常可爱，较之生前毫无变异。源氏公子握住了她的手说："请让我再听一听你的声音！你我两人前生结下何等宿缘，故尔今生欢会之期如此短暂，而我对你却又如此倾心爱慕？如今你匆匆舍我而去，使我形单影只，悲恸无穷，真是太残酷了！"他不惜声泪，号啕大哭，不能自已。僧人等不识此是何人，但觉异常感动，大家陪着流泪。源氏公子哭罢，对右近说："你跟我到二条院去吧。"右近说："我从小服侍小姐，片刻不离左右，至今已历多年。如今匆匆诀别，教我回到哪里去呢？别人问我小姐下落，教我怎么回答呢？我心悲伤，自不必说，若外人纷纷议论，将此事归罪于我，实在使我痛心！"说罢，大哭不已。后来又说："让我和小姐一同化作灰尘吧！"源氏公子说："怪

不得你。但此乃人世常态，凡是离别，无不悲哀。然而不论这般那般，尽属前生命定。你且宽心，信任我吧。”他一面抚慰右近，一面又叹道：“说这话的我，才真觉得活不下去了！”这话真好凄凉啊！此时惟光催促道：“天快亮了。务请公子早归！”公子留恋不忍遽去，屡屡回头，终于硬着心肠离去了。

夜露载道，朝雾弥漫，不辨方向，如入迷途。源氏公子一面行路，一面想象那和生前一样躺着的姿态、那天晚上交换给她的那件红衣盖在遗骸上的样子，觉得这真是何等奇特的宿缘！他无力乘马，摇摇欲坠，全赖惟光在旁扶持，百般鼓励，方能前进。走到贺茂川堤上，竟从马上滑了下来。心情十分恶劣，叹道：“我将倒毙在这路上了吧？看来回不得家了！”惟光不知如何是好，心中想道：“我要是主意坚决，即使他命令我，我也决不会带他来走这条路，但现已后悔莫及。”狼狈之极，只得用贺茂川水把两手洗洗干净，合掌祈求观音菩萨保佑，此外毫无办法。源氏公子自己也勉强振作起来，在心中念佛祈愿，再靠惟光帮助，好容易回到了二条院。

二条院里的人见他如此深夜出游，都觉得奇怪，相与议论道：“真教人难当呢。近来比往常越发不耐性了，常常偷偷地出门。尤其是昨天，那神色真苦恼啊！为什么要这样东钻西钻呢？”说罢大家叹息。源氏公子一回到家，实在吃不消，便躺下了，就此生起病来，非常痛苦。两三天之后，身体显得异常衰弱。皇上也闻知此事，非常担心，便在各处寺院里举行祛病祈祷：凡阴阳道的平安忏、恶魔祓禊、密教的念咒祈祷，无不举行。天下人纷纷议论，都说：“源氏公子这盖世无双、过于妖艳的美男子，不会长生在这尘世间的。”

源氏公子虽然患病，却不忘记那个右近，召她到二条院，赐她一个房间，叫她在此服侍。惟光为了公子的病，心绪不宁，但也强自镇定，用心照顾这个孤苦伶仃的右近，安排她的职务。源氏公子病况略有好转时，便召唤右近，命她服侍。不久右近便参与朋辈之中，做了这二条院的人。她身穿深黑色的丧服[32]，相貌虽不特别俊美，却也是个无瑕可指的青年女子。源氏公子对她说：“我不幸而遭逢了这段异常短促的姻缘，深恐自身也不能长久活在世间。你失去了多年来相依为命的主人，自然也很伤心。我很想慰藉你，如果我活在世上，你万事有我照顾。只

怕不久我也会跟着她去，那真是遗憾无穷了。”他的声音异常细弱，说罢，气息奄奄地吞声饮泣。此时右近不得不把心中那种不可挽回的悲哀暂时丢开，一味担心公子的病况，不胜忧虑。

二条院殿内的人们也都担心公子的病况，大家非常狼狈，坐立不安。宫中派来的问病使者，穿梭似地络绎不绝。源氏公子闻知父皇如此为他操心，觉得诚惶诚恐，只得勉强振作，感谢圣恩。左大臣也非常关怀，每日来二条院问病，照拂无微不至。大约是各方眷顾周到之故，公子在二十几天重病之后，果然渐渐复健，没有留下什么毛病。到了身蒙不洁满三十天的时候，公子已经起床，禁忌也已解除，情知父皇盼待心切，便在这天入宫参见，又赴宫中值宿处淑景舍小憩。回邸时左大臣用自己的车子迎送，并详细叮嘱病后种种禁忌。源氏公子一时觉得如梦初醒，仿佛重生在一个新世界里了。到了九月二十日，病体已经痊愈，面容消瘦了许多，风姿却反而艳丽了。他还是常常沉思冥想，有时呜咽哭泣。见者有的觉得诧异；有的说：“莫非鬼魂附体？”

有一个闲静的黄昏，源氏公子召唤右近到身边，和她谈话。他说：“我到现在还觉得奇怪：为什么她隐瞒自己的身份呢？即使真像她自己所说，是个无家可归的流浪儿，但我如此倾慕她，她不体谅我的真心，始终和我隔膜，真教我伤心啊！”右近答道：“她何尝想隐瞒到底？她以为以后总有机会将真姓名奉告。只因你俩最初相逢，便是意想不到的奇怪姻缘，她以为是做梦。她推察：您所以隐名，是为了身份高贵，名誉攸关之故；您并非真心爱她，只是逢场作戏而已。她很伤心，所以也对您隐瞒。”源氏公子说：“互相隐瞒，真是无聊。但我的隐瞒，并非出于本心。只因此种世人所不许的偷情行为，我一向不曾做过。首先是父皇有过训诫；此外对各方面有种种顾忌。偶尔略有戏言，即被夸张传扬，肆意批评，因此我平日小心翼翼，不敢胡言妄为。岂知那天傍晚，只为一朵夕颜花的姻缘，对那人一见倾心，结了不解之缘，现在想来，这正是恩爱不能久长之兆，多么可悲！反过来想，又觉得多么可恨：既然姻缘短促，何必如此倾心相爱？现在已毫无隐瞒之必要，愿你详细告诉我吧。七七之内，要教人描绘佛像送寺中供养，为死者祝福。若不知姓名，则念佛诵经之时，心中对谁回向 [33] 呢？”右近说：“我何必隐瞒？只因小姐自己已经隐瞒到底，我在她死后将实情说出，深恐有些冒

失而已。小姐早岁父母双亡。父亲身居三位中将之职，对女儿十分疼爱；只因身份低微，无力提拔女儿，教她发迹，故而郁悒不欢，终于身亡。其后小姐由于偶然机会，认识了那位头中将，那时他还是少将。两人一见倾心，情深如海，三年以来，恩爱不绝。直至去年秋天，右大臣家[34]派人前来问罪，百般恐吓。我家小姐生性胆怯，受此打击，不胜恐怖，便逃往西京她的乳母家躲藏了。然而那里生涯艰苦，实难久居。她想迁居山中，可是今年这方向不吉。为了避凶，就在五条的那所简陋小屋里暂住，不料在那里又被公子发现，小姐曾为此而叹息。小姐性情与一般人不同，非常小心谨慎，善于隐忍，即使忧思满腹，也不形之于色，认为被人见了是羞耻的。在您面前，她也装作若无其事。”源氏公子想：“不出所料，果然就是头中将所讲的那个常夏。”他越发可怜她了。便问：“头中将曾经忧叹，说那小孩不知去向了。是否有个小孩？”右近答道：“有的。是前年春天生的，是个女孩，非常可爱。”源氏公子说：“那么这孩子现在在哪里呢？你不要让别人知道，悄悄地把她领来交给我吧。那人死得影迹全无，甚是可怜。如今有了这个遗孤，我心甚喜。”既而又说：“我想将此事告知头中将，但是受他抱怨反而无趣，且不告诉他吧。总之，这孩子由我养育，并无不当之处[35]。你想些借口，搪塞了她的乳母，叫她一同来此吧。”右近说：“能够如此，感恩不尽。教她在西京成长，真是难为了她。只因此外别无可托之人，权且寄养在那里。”

此时暮色沉沉，夜天澄碧。阶前秋草，焜黄欲萎。四壁虫声，哀音似诉。满庭红叶，幽艳如锦。此景真堪入画。右近环顾四周，觉得自身忽然处此境中，甚是意外。回想夕颜五条的陋屋，不免羞耻。竹林中有几只鸽子，鸣声粗鲁刺耳。源氏公子听了，回想起那天和夕颜在某院泊宿时，夕颜听到这种鸟声非常恐怖的样子，觉得很可怜。他对右近说：“她究竟几岁了？这个人和一般人不同，异常纤弱，所以不能长生。”右近答道：“十九岁吧。我母亲——小姐的乳母[36]——抛撇了我而死去，小姐的父亲中将大人可怜我，留我在小姐身边，两人时刻不离，一起长大。现在小姐已死，我怎么还生存在这世间呢？悔不该与她生前过分亲近，反教死别徒增痛苦。这位柔弱的小姐，原是多年来和我相依为命的主人。”源氏公子说：“柔弱，就女子而言是可爱的。自作聪明、不信人言的人，才教人不快。我自己生性柔弱，没有决断，所以喜

欢柔弱的人。这种人虽然一不小心会受男子欺骗，可是本性谦恭谨慎，善于体贴丈夫的心情，所以可喜。倘能随心所欲地加以教养，正是最可爱的性格。”右近说：“公子喜欢这种性格，小姐正是最适当的人物，可惜短命而死。”说罢掩面而泣。

天色晦冥，冷风袭人，源氏公子愁思满腹，仰望暮天，独自吟道：

“闲云倘是尸灰化，

遥望暮天亦可亲。”

右近不能作答诗，只是在想：“此时若得小姐随伴公子身旁……”想到这里，哀思充塞胸中。源氏公子回想起五条地方刺耳的砧声，也觉得异常可爱，信口吟诵“八月九月正长夜，千声万声无了时”的诗句[37]，便就寝了。

且说伊豫介家的那个小君，有时也前去参谒源氏公子，但公子不像从前那样托他带情书回去，因此空蝉推想公子怨她无情，与她决绝了，不免心中怅惘。此时闻知公子患病，自然也很忧虑。又因不久即将随丈夫离京赴任地伊豫国，心中更觉寂寞无聊。她想试探公子是否已经将她忘记，便写一封信去，信中说：“侧闻玉体违和，心窃挂念，但不敢出口。

我不通音君不问，

悠悠岁月使人悲。

古诗云：‘此身生意尽’，信哉斯言。”源氏公子接得空蝉来信，甚是珍爱。他对此人还是恋恋不忘。便复书道：“叹‘此身生意尽’者，应是何人？

已知浮世如蝉蜕，

忽接来书命又存。

真乃变幻无常！”久病新愈，手指颤抖，随便挥写，笔迹反而秀美可爱。空蝉看到公子至今不忘记那“蝉壳”[38]，觉得对不起他，又觉得有趣。她爱作此种富有情味的通信，却不愿和他直接会面。她但望一方面冷淡矜持，一方面又不被公子看做不解情趣的愚妇，于愿足矣。

另一人轩端荻，已与藏人少将结婚。源氏公子闻知此消息，想道："真是不可思议。少将倘看破情况，不知作何感想。"他推察少将之心，觉得对他不起，又颇想知道轩端荻的近况，便差小君送一封信去。信中说："思君忆君，几乎欲死。君知我此心否？"附诗句云：

"一度春风归泡影，

何由诉说别离情？"

他将此信缚在一枝很长的荻花上，故意教人注目。口头上吩咐小君"偷偷地送去"，心中却想道："如果小君不小心，被藏人少将看到了，他知道轩端荻最初的情人是我，就会赦免她的罪过。"此种骄矜之心，实在讨厌！小君于少将不在家时把信送交。轩端荻看了，虽然恨他无情，但蒙他想念，也可感谢，便以时间匆促为借口，草草地写了两句答诗，交付小君：

"荻上佳音多美意，

寸心半喜半殷忧。"

书法拙劣，故意用挥洒的笔法来文饰，品格毕竟不高。源氏公子回想起那天晚上下棋时灯光中的面貌来。他想："那时和她对弈的那个正襟危坐的人，实在令人难忘。至于这个人呢，另有一种风度：挑达不拘，口没遮拦。"他想到这光景，觉得这个人也不讨厌。这时候他忘记了苦头，又想再惹起一个风流名声来。

却说夕颜死后，七七四十九日的法事，在比叡山的法华堂秘密举行。排场十分体面：从僧众装束开始，以至布施、供养等种种调度，无不周到。经卷、佛堂的装饰都特别讲究，念佛、诵经都很虔诚。惟光的哥哥阿阇犁是个道行深造的高僧，法事由他主持，庄严无比。源氏公子召请他所亲近的老师文章博士来书写法事的祈愿文。他自己起草，草稿中并不写出死者姓名，但言"今有可爱之人，因病身亡，伏愿阿弥陀佛，慈悲接引……"写得缠绵悱恻，情深意真。博士看了说："如此甚好，不须添削了。"源氏公子虽然竭力隐忍，不禁悲从中来，泪盈于睫。博士睹此光景，颇为关心："究竟是怎样的一个人？并未听说有人亡故呢。公子如此悲伤，此人宿缘一定甚深！"源氏公子秘密置备焚化给死者的服装，此时叫人将裙子拿来，亲手在裙带上打一个结[39]，吟道：

“含泪亲将裙带结，

何时重解叙欢情？”

他想象死者来世之事：“这四十九日之内，亡魂飘泊在中阴[40]之中，此后不知投生于六道[41]中哪一世界？”他肃然地念佛诵经。此后源氏公子会见头中将时，不觉胸中骚动。他想告诉他那抚子[42]无恙地生长着。又恐受他谴责，终于不曾出口。

且说夕颜在五条居住的屋子里，众人不知道女主人往何处去了，都很担心。行方不明，无处寻找。右近也音信全无，更是奇怪之极，大家悲叹。她们虽然不能确定，但按模样推想这男子是源氏公子，便问惟光。但惟光装作不知，一味搪塞，照旧和这家侍女通情。众人更觉迷离如梦，她们猜想：“也许是某国守的儿子，是个好色之徒，忌惮头中将追究，突然将她带往任地去了。”这屋子的主人，是西京那个乳母的女儿。这乳母有三个女儿。右近则是另一个已死的乳母的女儿。因此这三个女儿猜想右近是外人，和她们有隔阂，所以不来报告女主人的情况。便大家哭泣，想念这女主人。右近呢，深恐报告了她们，将引起骚乱。又因源氏公子现在更加秘而不宣了，所以连那遗孤也不敢去找。一直将此事隐瞒下去，自己躲在宫中度日。源氏公子常想在梦中看见夕颜。到了四十九日法事圆满之前夜，果然做了一梦，恍惚梦见那夜泊宿的某院室内的光景：那个美女坐在夕颜枕边，全和那天同一模样。醒来他想：“这大约是住在这荒凉的屋子里的妖魔，想迷住我，便将那人害死了。”他回想当时情状，不觉心惊胆战。

却说伊豫介于十月初离京赴任地。此次是带家眷去的，所以源氏公子的饯别异常隆重。暗中为空蝉置备特别体己的赠品：精致可爱的梳子和扇子不计其数，连烧给守路神的纸币也特别制备。又把那件单衫归还了她，并附有诗句：

“痴心藏此重逢证，

岂料啼多袖已朽。”

又备信一封，详谈衷曲。为避免叨絮，省略不谈。源氏公子的使者已归去，后来空蝉特派小君传送单衫的答诗：

“蝉翼单衫今见弃，

寒冬重抚哭声哀。”

源氏公子读后想道：“我虽然想念她，但这个人心肠异常强硬，竟非别人可比；如今终于远离了。”今日适值立冬，天公似欲向人明示，降了一番时雨，景象清幽沉寂。源氏公子镇日沉思遐想，独自吟道：

“秋尽冬初人寂寂，

生离死别雨茫茫！”

他似乎深深地感悟了：“此种不可告人的恋爱，毕竟是痛苦的！”

此种琐屑之事，源氏公子本人曾努力隐讳，用心良苦，故作者本拟省略不谈。但恐读者以为“此乃帝王之子，故目击其事之作者，亦一味隐恶扬善”，便将此物语视为虚构，因此作者不得不如实记载。刻薄之罪，在所难免了。

[1] 本回与前回同年，是源氏公子十七岁夏天至十月之事。

[2] 已故皇太子的妃子（源氏公子的婶母）寡居在六条，人称六条妃子。源氏公子和她私通。

[3] 为对外关系而设置在筑前（九州的一国）的行政机构称为太宰府，其长官称帅，次官称大式、少式。这里是乳母的丈夫的官职名称。

[4] 房屋两柱之距离称为一架。

[5] 此句出自《古今和歌集》：“陋室如同金玉屋，人生到处即为家。”

[6] 瓠花或葫芦花，日本称为夕颜。

[7] 僧官的最高级为僧正（其中大僧正最高，僧正次之，权僧正又次之），其次为僧都（分大僧都、权大僧都、少僧都、权少僧都四级），再下面是律师（分正、权二级），阿阇梨又在律师之下。

[8] 纸烛是古代禁中所用的一种照明具。松木条长一尺五寸，径三分。上端用炭火烧焦，涂油，点火用；下端卷纸。

[9] 扬名介是只有官名而没有职务、没有俸禄的一种官职名称。这人是夕颜（即第28页头中将提到的常夏）的乳母的女婿。

[10] 伊豫地方多浴槽。古语“伊豫浴槽”，是形容数目甚多。

[11] 她今年二十四岁，源氏公子今年十七岁。

[12] 朝颜即牵牛花，比喻侍女中将。名花比喻六条妃子。

[13] 日本古代传说：葛城山的神仙在葛城山与金峰山之间架石桥，他宣誓一夜竣工，结果并未完成。后人戏称桥或架桥者为葛城神仙。

[14] 即左大臣的儿子，源氏的妻兄。

[15] 赴吉野金峰山朝山进香，须预先修行一千日。

[16] 当来即来世。佛说：释尊入灭后五十六亿七千万年，弥勒菩萨出世。

[17] 优婆塞是佛语，即在家修行之男子。

[18] 白居易《长恨歌》中句："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

[19] 称为河原院。

[20] 月比喻她自己，山比喻源氏。

[21] 此处"夕颜"比拟源氏公子。

[22] 和歌："惊涛拍岸荒渚上，无家可归流浪儿。"见《和汉朗咏集》。

[23] 日本人习惯，拍手是表示叫人来。

[24] 当时认为弓弦的声音可以驱除妖魔。

[25] 太政大臣藤原忠平暗夜在紫宸殿（即南殿）的御帐后面走过，有鬼握住了他的佩刀的鞘尾，他就拔出刀来斩鬼，鬼向丑寅方向逃走了。事见历史故事《大镜》所载。

[26] 王朝时代殿内主屋中设有比地面略高之寝台，四周垂挂帐幕，为贵人坐卧之用。

[27] 当时认为，接触过死人的人，身上不洁，不可请来客坐，只可与他隔帘立谈。

[28] 九月是斋戒之月，宫中举行种种佛事。夕颜是八月十六日死的，此时宫中正准备佛事。

[29] 头中将是以钦差身份来的，所以谈毕公事后出去了再折回来谈私事。

[30] 藏人弁为官名。此人是左大臣之子，头中将之弟。

[31] 鸟边野是平安时代京都的火葬场。

[32] 对死者关系亲、哀思深的，丧服的黑色亦深。

[33] 回向是佛教用语，乃转让之意。即将念佛诵经的功德转让给别人。此处是指转让给死者，为她祝福。

[34] 右大臣家的四女公子，是头中将的正妻。

[35] 这孩子是源氏心爱的情人的遗孤，又是他妻子的侄女，故如此说。

[36] 是另一个乳母，不是西京的乳母。

[37] 白居易《闻夜砧》：“谁家思妇秋捣帛，月苦风凄砧杵悲。八月九月正长夜，千声万声无了时。应到天明头尽白，一声添得一茎丝。”

[38] 指公子取去的那件单衫。

[39] 当时习惯：男女相别时，相约在再会之前各不恋爱别人，女的在内裙带、男的在兜裆布带上打一个结，表示立誓。

[40] 中阴是佛家语。人死后七七四十九天之内，投生何处，尚未决定，叫做中阴，又称中有。

[41] 六道是佛家语，谓天道、人道、阿修罗道、畜生道、饿鬼道、地狱道。

[42] 指夕颜与头中将所生的女孩（名玉鬘），事见第27页。

第五回 紫儿 [1]

源氏公子患疟疾，千方百计找人念咒，画符，诵经，祈祷，总不见效，还是常常发作。有人劝请道："北山某寺中有一个高明的修道僧。去年夏天疟疾流行，别人念咒都无效，只有此人最灵，医好的人不计其数。此病缠绵下去，难以治疗，务请早日一试。"源氏公子听了这话，便派使者到北山去召唤这修道僧。修道僧说："年老力衰，步履艰难，不能走出室外。"使者反命，源氏公子说："那么，没有办法，让我微行前去吧。"便带了四五个亲随，在天色未明时向北山出发了。

此寺位在北山深处。时值三月下旬，京中花事已经阑珊，山中樱花还是盛开。入山渐深，但见春云霞璲，妍丽可爱。源氏公子生长深宫，难得看到此种景色，又因身份高贵，不便步行远出，所以更加觉得珍奇。这寺院所在之地，形势十分优胜：背后高峰矗天，四周岩石环峙。那老和尚就住在这里面。源氏公子走进寺内，并不说出姓名，装束也十分简朴。然而他的高贵风采瞒不过人，那老和尚一见，吃惊地说："这定是昨天召唤的那位公子了。有劳大驾，真不敢当！贫僧今已脱离尘世，符咒祈祷之事，早已遗忘，何劳屈尊远临？"说着，笑容满面地看着源氏公子。这真是一位道行极高的圣僧。他便画符，请公子吞饮，又为诵经祈祷。此时太阳已经高升，源氏公子便步出寺外，眺望四周景色。这里地势甚高，俯瞰各处僧寺，历历在目。附近一条曲折的坡道下面，有一所屋宇，也同这里一样围着茅垣，然而样子十分清洁，内有齐整的房屋和迴廊，庭中树木也颇饶风趣。源氏公子便问："这是谁住的屋子？"随从人答道："公子所认识的那位僧都，就住在这里，已经住了两年了。"公子说："原来是有涵养的高僧居住之处，我这微行太不成样子啊。也许他已经知道我到此了。"但见这屋子里走出好几个很清秀的童男童女来，有的汲净水 [2] ，有的采花，都看得清楚。随从人相与闲谈："那里有女人呢。僧都不会养着女人吧。这些到底是什么人？"有的走下去窥探，回来报道："里面有漂亮的年轻女人和女童。"

源氏公子回进寺内，诵了一会经，时候已近正午，担心今天疟疾是

否发作。随从人说："请公子到外边去散散心，不要惦记那病吧。"他就出门，攀登后山，向京城方面眺望。但见云霞弥漫，一望无际；万木葱茏，如烟如雾。他说："真像一幅图画呢。住在这里的人，定然心旷神怡，无忧无虑的了。"随从中有人言道："这风景还不算顶好呢。公子倘到远方去，看看那些高山大海，一定更加开心，那才真像美丽的图画。就东部而言，譬如富士山，某某岳……"也有人将西部的某浦、某矶的风景描摹给公子听。他们谈东说西，好让公子忘了疟疾。

有一个随从，名叫良清的，告诉公子道："京城附近播磨国地方有个明石浦，风景极好。那地方并无何等深幽之趣，只是眺望海面，气象奇特，与别处迥不相同，真是海阔天空啊！这地方的前国守现在已入佛门，他家有个女儿，非常宝爱。那邸宅实在宏壮之极！这个人原是大臣的后裔，出身高贵，应该可以发迹。可是脾气古怪得很，对人落落不群。把好好的一个近卫中将之职辞去，申请到这里来当国守。岂知播磨国的人不爱戴他，有点看不起他。他便叹道：'教我有何面目再回京城！'就此削发为僧了。既然遁入空门，应该迁居到深山才是，他却住在海岸上，真有些儿乖僻。在这播磨地方，宜于静修的山乡多得很。大概他顾虑到深山中人迹稀少，景象萧条，年轻的妻女住在那里害怕；又因为他有那所如意称心的邸宅，所以不肯入山吧。前些时我回乡省亲，曾经前去察看他家光景。他在京城虽然不能得意，在这里却有广大的土地，建造着那么壮丽的宅院。虽说郡人看他不起，但这些家产毕竟都是靠国守的威风而置备起来的。所以他的晚年可以富足安乐地度过，不须操心了。他为后世修福，也很热心。这个人当了法师反而交运了。"

源氏公子问道："那么那个女儿怎么样？"良清说："相貌和品质都不坏。每一任国守都特别看中她，郑重地向她父亲求婚。可是这父亲概不允诺，他常常提起他的遗言，说：'我身一事无成，从此沉沦了。所希望者，只此一个女儿，但愿她将来发迹。万一此志不遂，我身先死了，而她盼不到发迹的机缘，还不如投身入海吧。'"源氏公子听了这话颇感兴味。随从者笑道："这个女儿真是宝贝，要她当海龙王的王后，志气太高了！"报告这件事的良清，是现任播磨守的儿子，今年已由六位藏人晋爵为五位了。他的朋辈议论道："这良清真是个好色之徒，他打算破坏那和尚的遗言，将这女儿娶作妻子，所以常去窥探那家情况。"有一人

说："哼，说得这么好，其实恐怕是个乡下姑娘吧！从小生长在这种小地方，由这么古板的父母教养长大，可想而知了！"良清说："哪里！她母亲是个有来历的人，交游极广，向京城各富贵之家雇来许多容貌姣好的青年侍女和女童，教女儿学习礼仪，排场阔绰得很呢。"也有人说："不过，倘使双亲死了，变成孤儿，怕不能再享福了吧。"源氏公子说："究竟有什么心计，因而想到海底去呢？海底长着水藻，风景并不好看呢。"看来他对这件事很关心。随从人便体察到公子的心情，他们想："虽然只是一个乡下姑娘，但我们这位公子偏好乖僻的事情，所以用心听在耳朵里了。"

回进寺里，随从人禀告："天色不早了，疟疾看来已经痊愈。请早早回驾返京。"但那老僧劝道："恐有妖魔附缠贵体，最好今夜再静静地在此诵经祈祷一番，明天回驾，如何？"随从人都说："这话说得是。"源氏公子自己也觉得这种旅宿难得经验到，颇感兴味，便说："那么明天一早动身吧。"

春天日子很长，源氏公子旅居无事，便乘暮霭沉沉的时候，散步到坡下那所屋宇的茅垣旁边。他叫别的随从都回寺里去，只带惟光一人。向屋内窥探一下，正好窥见向西的一个房间里供着佛像，一个修行的尼姑把帘子卷起些，正在佛前供花。后来她靠着室中的柱子坐下，将佛经放在一张矮几上，十分辛苦地念起经来。看她的样子，不是一个平凡的人。年纪约有四十光景，肤色皙白，仪态高贵，身体虽瘦，而面庞饱满，眉清目秀。头发虽已剪短[3]，反比长发美丽得多，颇有新颖之感，源氏公子看了觉得很愉快。尼姑身旁有两个相貌清秀的中年侍女，又有几个女孩走进走出，正在戏耍。其中有一个女孩[4]，年约十岁光景，白色衬衣上罩着一件棣棠色外衣，正向这边跑来。这女孩的模样，和以前看到的许多孩子完全不同，非常可爱，设想将来长大起来，定是一个绝色美人。她的扇形的头发披展在肩上，随着脚步而摆动。由于哭泣，脸都揉红了。她走到尼姑面前站定，尼姑抬起头来，问道："你怎么了？和孩子们吵架了么？"两人的面貌略有相似之处。源氏公子想："莫非是这尼姑的女儿？"但见这女孩诉说道："犬君[5]把小麻雀放走了，我好好地关在熏笼里的。"说时表示很可惜的样子。旁边一个侍女言道："这个粗手粗脚的丫头，又闯祸了，该骂她一顿。真可惜呢！那小麻

雀不知飞到哪里去了，近来越养越可爱了。不要被乌鸦看见才好。”说着便走出去。她的头发又密又长，体态十分轻盈。人们称她“少纳言乳母”，大概是这女孩的保姆。尼姑说：“唉！不懂事的孩子！说这些无聊的话！我这条性命今天不知道明天，你全不想想，只知道玩麻雀。玩弄生物是罪过的，我不是常常对你说的么？”接着又对她说：“到这里来！”那女孩便在尼姑身旁坐下。女孩的相貌非常可爱，眉梢流露清秀之气，额如敷粉，披在脑后的短发俊美动人。源氏公子想道：“这个人长大起来，多么娇艳啊！”便目不转睛地注视她。继而又想：“原来这孩子的相貌，非常肖似我所倾心爱慕的那个人 [6] ，所以如此牵惹我的心目。”想到这里，不禁流下泪来。

那尼姑伸手摸摸她的头发，说：“梳也懒得梳，却长得一头好头发！只是太孩子气，真教我担心。像你这样的年纪，应该懂事了。你那死了

的妈妈十二岁上失去父亲，这时候她什么都懂得了。像你这样的人，我死之后怎样过日子呢？”说罢，伤心地哭起来。源氏公子看着，也觉得伤心。女孩虽然年幼无知，这时候也抬起头来，悲哀地向尼姑注视。后来垂下眼睛，低头默坐。铺在额上的头发光彩艳丽，非常可爱。尼姑吟诗道：

“剧怜细草生难保，

薤露将消未忍消。”[7]

正在一旁的一个侍女听了深受感动，挥泪答诗：

“嫩草青青犹未长，

珍珠薤露岂能消？”

此时那僧都从那边走来了，对尼姑说：“在这屋里，外边都窥得见。今天你为什么偏偏坐在这里呢？我告诉你：山上老和尚那里，源氏中将来祈病了，我此刻才得知呢。他此行非常秘密，我全不知道。我住在这里，却不曾过去请安。”尼姑说：“呀，怎么好呢！我们这种简陋的模样，恐怕已被他的随从窥见了！”便把帘子放下。但闻僧都说：“这位天下闻名的光源氏，你想拜见一下么？风采真美丽啊！像我这样看破了红尘的和尚，拜见之下也觉得世虑皆忘，却病延年呢。好，让我送个信去吧。”便听见他的脚步声。源氏公子深恐被他看见，连忙回寺。他心中想：“今天看到了可爱的人儿了。世间有这等奇遇，怪不得那些好色之徒要东钻西钻，去找寻意想不到的美人。像我这样难得出门的人，也会碰到这种意外之事。”他对此事颇感兴趣。继而又想：“那个女孩相貌实在俊美。不知道是何等样人。我很想要她来住在身边，代替了那个人[8]，朝朝夜夜看着她，求得安慰。”这念头很深切。

源氏公子躺下休息。其时僧都的徒弟来了，把惟光叫出去，向他传达僧都的口信。地方狭小，不待惟光转达，源氏公子已经听到。但闻那徒弟说：“大驾到此，贫僧此刻方始闻知，应该倒屣前来请安。但念贫僧在此修行，乃公子所素知，今公子秘密微行，深恐不便相扰，因此未敢前来。今宵住宿，应由敝寺供奉，乞恕简慢。”源氏公子命惟光转复道：“我于十余日前忽患疟疾，屡屡发作，不堪其苦。经人指示，匆匆来此求治。因念此乃德隆望重之高僧，与普通僧众不同，万一治病不验，

消息外传，更是对他不起。有此顾虑，所以秘密前来。我此刻即将到尊处访问。”徒弟去后，僧都立刻来了。这僧都虽然是个和尚，但人品甚高，为世人所敬仰。源氏公子行色简陋，被他见了觉得不好意思。僧都便将入山修行种种情况向公子叙述。随后请道：“敝处也是一所草庵，与此间无异；只是略有水池，或可聊供清赏。”他恳切地邀请。源氏公子想起这僧都曾经对那不相识的尼姑夸奖自己容貌之美，觉得不好意思前往。但他很想知道那可爱的女孩的情况，便决心前去投宿了。

果如僧都所言：此间草木与山上并无不同，然而布置意匠巧妙，另有一般雅趣。这时候没有月亮，庭中各处池塘上点着篝火，吊灯也点亮了。朝南一室，陈设十分雅洁。不知哪里飘来的香气[9]沁人心肺，佛前的名香也到处弥漫，源氏公子的衣香则另有一种佳趣。因此住在内室中的妇女都很兴奋。僧都为公子讲述人世无常之理，以及来世果报之事。源氏公子想起自己所犯种种罪过，不胜恐惧。觉得心中充塞了卑鄙无聊之事，此生将永远为此而忧愁苦恨，何况来世，不知将受何等残酷的果报！想到这里，他也欲模仿这僧都入山修行了。然而傍晚所见那女孩的面影，历历在心，恋恋不忘。便问道：“住在这里的是什么人？我曾经做一个奇怪的梦，梦中向你探问此事。想不到今天应验了。”

僧都笑道：“这个梦做得很蹊跷！承公子下问，理应如实奉答，但恐听了扫兴。那位按察大纳言已经故世多年了。公子恐怕不认识这个人吧。他的夫人是我的妹妹。大纳言故世之后，这妹妹便出家为尼。近来她患病，因我不住京城，闲居在此，她便来依靠，也在此间修行。”公子又揣度着问：“听说这位按察大纳言有个女儿，她现在……啊，我并非出于好奇之心，却是正经地探问。”僧都答道：“他只有一个女儿，死了也有十来年了吧。大纳言想教这女儿入宫，所以悉心教养，无微不至。可惜事与愿违，大纳言就此去世。这女儿便由做尼姑的母亲一人抚养长大。其间不知由何人拉拢，这女儿和那位兵部卿亲王[10]私通了。可是兵部卿的正夫人出身高贵，嫉妒成性，屡次谴责，百般恐吓，使这女儿不得安居，郁郁不乐，终于病死了。‘忧能伤人’这句话，我在亲身见闻中证实了。”

源氏公子猜度：“那么，那女孩是这女儿所生的了。”又想：“这样看来，这女孩是兵部卿亲王的血统，是我那意中人的侄女，所以面貌相

像。”他觉得更可亲了。接着又想：“这女孩出身高贵，品貌又端丽，幼年毫无妒忌之心，对人容易投合，我可随心所欲地教养她长大起来。”他想明确这女孩的来历，又探问：“真不幸啊！那么这位小姐有没有生育呢？”僧都答道：“病死之前生了一个孩子，也是女的，现在靠外婆抚养。但这老尼姑残年多病，照料这外孙女不免辛劳，常常叹苦呢。”源氏公子想：果然不错！便进一步开言道：“我有一个不情之请：可否相烦向老师姑商量，将这女孩托付与我抚养？我虽已有妻室，但因我对人生另有见解，与这妻子不能融洽，经常独居一室。但恐你等将我看做寻常之人，以为年龄太不相称，此事不甚妥当吧？”

僧都答道：“公子此言，实在令人感激！可是这孩子年纪太小，全不懂事，恐怕做公子的游戏伴侣也还不配呢。但凡女子，总须受人爱抚，方能成人。惟贫僧乃方外之人，此种事情不能详谈，且待与其外祖母商议之后，再行禀复。”这僧都语言冷淡，态度古板，年轻的源氏公子听了这话觉得难以为情，便不再谈下去。僧都说道：“此间近正安设佛堂，须做功德。今天初夜诵经尚未结束。结束之后，当即前来奉陪。”说罢，便上佛堂去了。

源氏公子正在烦恼之际，天忽降下小雨，山风吹来，寒气逼人，瀑布的声音也响起来了。其中夹着断断续续的诵经声，其声含糊而凄凉。即使是冥顽不灵之人，处此境地亦不免悲伤，何况多情善感的源氏公子。他左思右想，愁绪万斛，不能成眠。僧都说初夜诵经，其实夜已很深。内屋里的妇女分明尚未就寝。她们虽然行动小心谨慎，但是念珠接触矮几之声 [11] 隐约可闻。听到衣衫窸窣之声，更觉得优雅可亲。房间相去不远。源氏公子便悄悄地走到这房间门前，将围在外面的屏风稍稍推开，拍响扇子，表示招呼。里面的人料想不到，但也不便置若罔闻，便有一个侍女膝行 [12] 而前。到得门口，又倒退两步，惊诧地说：“咦！怪哉，我听错了吧。”源氏公子说：“有佛菩萨引导，即使暗中也不会走错。”这声音多么温柔优雅！那侍女觉得自己的声音相形见绌，不敢回话了。终于答道：“请问公子欲见何人，幸蒙开示。”源氏公子说：“今日之事，过分唐突，难怪你惊诧。须知：

自窥细草芳姿后，

游子青衫泪不干。

可否相烦通报一声？”侍女答道：“公子明知此间并无可接受此诗之人，教我向谁通报呢？”公子说：“我呈此诗，自有其理，务请谅解！”侍女不得已，入内通报了。那老尼姑想：“啊，这源氏公子真是个风流人物。他以为我家这孩子已经知情懂事了么？可是那‘细草’之句他何由知道呢？”她怀着种种疑虑，心情缭乱。但久不答诗是失礼的，便吟道：

“游人一夜青衫湿，

怎比山人衲裰寒？

我等的眼泪永远不干呢。”

侍女便将此答诗转达源氏公子。公子说：“如此间接传言通问，我从未经历，颇感不惯。但愿乘此良机，拜见一面，郑重申诉。不胜惶恐待命之至。”侍女反报，老尼姑说：“公子想必有所误解了。我觉得很难为情，对这位高贵人物，教我怎么回答呢？”众侍女说：“若不会面，深恐见怪。”老尼姑说：“说得有理。我若是年轻人，确有不便之处；老身何必回避？来意如此郑重，甚不敢当。”便走到公子近旁。源氏公子开言道：“小生唐突奉访，难免轻率之罪！但衷心耿耿，并无恶意。我佛慈悲，定蒙鉴察。”他看见这老尼姑道貌岸然，气度高雅，心中不免畏缩，要说的话，急切不能出口。老尼姑答道：“大驾降临，真乃意外之荣幸。复蒙如此不吝赐教，此生福缘非浅！”源氏公子说：“闻尊处有无母之儿，小生愿代其母，悉心抚育，不知能蒙惠许否？小生孩提之年，即失慈亲，孤苦度日，以至于今。我俩同病相怜，务请视为天生良伴。今日得仰尊颜，实乃难得之良机。因此不揣冒昧，罄吐愚诚。”老尼姑答道：“公子此意，老身不胜感激。惟恐传闻失实，甚是遗憾。此间确有一无母之儿，依靠此衰朽之老身艰辛度日。但此儿年尚幼稚，全不解事。即使公子气度宽宏，亦决难容忍。为此未敢奉命。”源氏公子说：“凡此种种，小生均已详悉，师姑不须挂念。小生恋慕小姐，用心非寻常可比，务求谅鉴。”老尼姑以为年龄太不相称，公子不知，故发此言。因此并不开诚答复。此时僧都即将来到，源氏公子说：“罢了。小生已将心事陈明，心里就踏实了。”便将屏风拉上，回进室内。

将近破晓，佛堂里朗诵“法华忏法”[13]的声音，和山风的吼声相呼应，倍觉庄严。其中又混着瀑布声。源氏公子一见僧都，便赋诗道：

“浩荡山风吹梦醒，

静听瀑布泪双流。”

僧都答诗道：

“君闻风水频垂泪，

我老山林不动心。

想是听惯了之故吧？”天色微明，朝霞绮丽。山鸟野禽，到处乱鸣。不知名的草木花卉，五彩斑斓，形如铺锦。麋鹿出游，或行或立。源氏公子看了这般景色，颇感新奇，浑忘了心中烦恼。那老僧年迈力衰，行动困难，但也勉为其难，下山来替公子作护身祈祷。他念陀罗尼经文[14]，那嘶哑的声音从零落的牙齿缝隙中发出，异常微妙而庄严。

京中派人前来迎接，庆祝公子疟疾痊愈。宫中的使者也来到了。僧都办了俗世所无的果物，又穷搜远采，罗致种种珍品，为公子送行。他说：“贫僧立下誓愿，今年不出此山，因此未能远送。此次匆匆拜见，反而增人离思。”便向公子献酒。公子答道：“此间山水美景，使我恋恋不舍。只因父皇远念，我心惶恐，理应早归。山樱未谢之时，当再前来访晤。

归告宫人山景好，

樱花未落约重游。”

此时公子仪态优美，声音也异常清朗，见者无不目眩神往。僧都答诗道：

“专心盼待优昙华[15]，

山野樱花不足观。”

源氏公子笑道：“这花是难得开的，不容易盼待吧。”老僧受了源氏公子赏赐的杯子，感激涕零，仰望着公子吟道：

“松下岩扉今始启，

平生初度识英姿。”

这老僧奉赠公子金刚杵[16]一具，以为护身之用。僧都则奉赠公子

金刚子数珠[17]一串，是圣德太子[18]从百济取得的，装在一只也是从百济来的中国式盒子里，盒子外面套着镂空花纹袋子，结着五叶松枝。又奉赠种种药品，装在绀色琉璃瓶中，结着藤花枝和樱花枝。这些都是与僧都身份相称的礼物。

源氏公子派人到京中去取来种种物品，自老僧以至诵经诸法师，皆有赏赐。连当地一切人夫童仆都受得布施。正在诵经礼佛，准备回驾之时，僧都进入内室，将源氏公子昨夜委托之事详细转达老尼姑。老尼姑说："不论是否，目下未便草草答复。倘公子果有此意，也须过四五年再作道理。"僧都如实转告，公子郁郁不乐，便派僧都身边的侍童送诗与老尼姑：

"昨宵隐约窥花貌，

今日游云不忍归。"

老尼姑答诗云：

"怜花是否真心语？

且看游云幻变无。"

趣致高超优雅，却故作随意挥洒之笔。

源氏公子正欲命驾启程之际，左大臣家众人簇拥着诸公子前来迎接了。众人说："公子没有说明到什么地方去，原来在此！"公子所特别亲近的头中将及其弟左中弁，以及其他诸公子，先后来到。他们恨恨地对源氏公子说道："这等好去处，你没有约我们同来取乐，太无情了！"源氏公子道："此间花荫景色甚美，若不稍稍休憩而匆匆归去，未免遗憾。"便相将在岩石荫下青苔地上环坐，举杯共饮。一旁山泉轻泻，形成瀑布，饶有佳趣。头中将探怀取出笛来，吹出一支清澄的曲调。左中弁用扇子按拍，唱出催马乐"闻道葛城寺，位在丰浦境……"之歌[19]。这两人都是矫矫不群的贵公子。而源氏公子病后清减，倦倚岩旁，其丰姿之秀美，盖世无双，使得众人注视，目不转睛。有一个随从吹奏笙簧，又有吹笙的风流少年。僧都亲自抱了一张七弦琴来，对公子说："务请妙手操演一曲，如蒙俯允，山鸟定当惊飞。"他恳切地劝请。源氏公子说："心绪紊乱，深恐不能成声。"但也适当地弹了一曲，然后偕众人一

同上道。

公子去后，此间无知无识的僧众及童孺，也都伤离惜别，叹息流泪；何况寺中老尼姑等人，她们从来不曾见过如此俊秀的美男子；相与赞叹道："这不像个尘世间的人。"僧都也说："唉，如此天仙化人，而生在这秽浊扶桑的末世，真乃何等宿缘！想起了反而令人心悲啊！"便举袖拭泪。那女孩的童心中，也赞慕源氏公子的美貌。她说："这个人比爸爸还好看呢！"侍女们说："那么，姑娘做了他的女儿吧！"她点点头，仿佛在想："若得如此，我真高兴！"此后每逢弄玩具娃娃或画画，总是假定一个源氏公子，替他穿上美丽的衣服，真心地爱护他。

且说源氏公子回京，首先入宫参见父皇，将日来情状禀告。皇上看见公子消瘦了许多，甚是担心，便探问老僧如何祈祷、治病，如何奏效等情况。公子一一详细复奏。皇上说："如此看来，此人可当阿阇梨了。他的修行功夫积得如此之深，而朝廷全未闻知。"对这老僧十分重视。此时左大臣入宫觐见。他见了源氏公子，对他说道："本来我也想到山中迎接，听说公子是微行的，恐有不便，因此未果。今后当静静地休息一两天。"接着又说："现在我就送你回邸吧。"源氏公子不想赴葵姬家，但情不可却，只得退朝前往。左大臣将自己的车子给源氏公子乘坐，自己坐在车后。源氏公子体察左大臣如此体贴入微的一片苦心，心中不胜抱歉。

左大臣家知道源氏公子即将返邸，早有准备。源氏公子久不到此，但见洞房清宫，布置得犹如玉楼金屋，万般用品，无不齐备。但葵姬照例躲避，并不立刻出来迎接。经左大臣百般劝诱，好容易出来相见。然而只是正襟危坐，身体一动也不动。端正严肃，犹如故事画中的美女。公子想道："我想罄谈胸中观感，或叙述山中见闻，但愿有人答应，共同欣赏才好。可是这个人不肯开诚解怀，一味疏远冷淡。相处年月越久，彼此隔阂越深，真教人好生苦闷！"便开言道："我希望看到你偶尔也能有家常夫妇亲睦之相，至今未能如愿。我近日患病，痛苦难堪。你对我绝不理睬，向来如此，原不足怪，但心中不免怨恨。"葵姬过了一会才答道："你也知道不理睬是痛苦的么？"说着，向他流目斜睇，眼色中含有无限娇羞，颜面上显出高贵之美。公子说："你难得说话，一开口就教人吃惊。'不理睬是痛苦的'，是情妇说的话，我们正式夫妻是不该说的。

你一向对我态度冷淡，我总希望你回心转意，曾经用尽种种方法。可是你越来越嫌恶我了。罢了罢了，只要我不死，且耐性等候吧。”说罢，便走进寝室去了。但葵姬并不立刻进去。公子已经倦于谈话，叹息数声，便解衣就寝。心绪不快，不欲再与葵姬交语，便装作想睡的样子，却在心中寻思世间种种事情。

他想：“那个细草似的女孩，长大起来一定非常可爱。但老尼姑以为年龄不称，也是有理之言。现在要向她求爱，倒是一件难事。我总得想个法子，轻松愉快地将她迎接到这里来看着她，可以朝朝暮暮安慰我心。她的父亲兵部卿亲王，品貌的确高尚优美。但并无艳丽之相。何以此人生得如此艳丽，使人一望而知其为藤壶妃子的同族呢？想是同一母后血统之故吧？”因有此缘，更觉恋恋不舍，便呕心沥血地考虑办法。

次日，源氏公子写信给北山的老尼姑。另有一信给僧都，也约略谈及此事。给老尼姑的信中说道：“前日有请，未蒙惠允。因此惶恐，不敢详诉衷情，实甚遗憾。今日专函问候。小生此心，实非寻常之人可比。倘蒙俯察下怀，三生有幸。”另附一张打成结的小纸，上面写道：

“山樱倩影萦魂梦，

无限深情属此花。

常恐夜风将此花吹散也。”手笔之秀美，自不必说。只此小巧的包封，在这老年人看来也觉得香艳绮丽，令人目眩。老尼姑收到了这封信，甚是狼狈，不知如何答复才好。终于写了回信：“前日偶尔谈及之事，我等视为一时戏言。今蒙特地赐书，教人无可答复。外孙女年龄幼稚，连《难波津之歌》[20]也还写不端正，其实难于奉命。况且：

山风多厉樱易散，

片刻留情不足凭。

这一点教人担心。”僧都的回信，旨趣与老尼姑大致相同。源氏公子好生不乐。

过了两三天，公子召见惟光，吩咐道：“那边有一个人，叫做少纳言乳母的，你去找她，同她详细谈谈。”惟光心中想道：“我这主子在女人上面的用心，真是无孔不入啊！连这无知无识的黄毛丫头也不肯放

过。”他回想那天傍晚隐约看到的那女孩的模样，心里觉得好笑。便带了公子的信去见那僧都。僧都蒙公子特地赐书，心甚感激。惟光便提出要求，和少纳言乳母会了面。他把公子的意思，以及自己所看到的大体情况，详详细细地告诉了这乳母。惟光原是个能言善辩之人，这番话说得头头是道。但是老尼姑那里的人都想：姑娘实在是个毫不懂事的小孩，源氏公子为什么对她用心呢？大家觉得奇怪。源氏公子的信写得非常诚恳，其中说道：“她那稚拙的习字，我也想看看。”照例另附一张打成结的小纸，上面写道：

“相思情海深千尺，

却恨蓬山隔万重。”

老尼姑的答诗是：

“明知他日终须悔，

不惜今朝再三辞。”

惟光带了回信，如实复告源氏公子：“且待老尼姑病愈，迁回京邸之后，再行奉复。”源氏公子心中怅惘。

却说那藤壶妃子身患小恙，暂时出宫，回三条娘家休养。源氏公子看见父皇为此忧愁叹息，深感不安。但一方面又颇想乘此良机，与藤壶妃子相会。因此神思恍惚，各恋人处都无心去访。无论在宫中或在二条院私邸，总是昼间闷闷不乐，沉思梦想，夜间则催促王命妇[21]，要她想办法。王命妇用尽千方百计，竟不顾一切地把两人拉拢了。此次幽会真同做梦一样，心情好生凄楚！藤壶妃子回想以前那桩伤心之事，觉得抱恨终天，早已决心誓不再犯；岂料如今又遭此厄，思想起来，好不愁闷！但此人生性温柔敦厚，腼腆多情。虽然伤心饮恨，其高贵之相终非常人可比。源氏公子想道：“此人身上何以毫无半点缺陷呢？”他觉得这一点反而令人难以忍受了。虽然相逢，匆促之间岂能畅叙？惟愿永远同宿于暗夜之中。但春宵苦短，转瞬已近黎明。惜别伤离，真有“相见争如不见”之感。公子吟道：

“相逢即别梦难继，

但愿融身入梦中。”

藤壶妃子看见他饮泪吞声之状，深为感动，便答诗云：

“纵使梦长终不醒，

声名狼藉使人忧。”

她那忧心悄悄之状，实在引人同情，教人怜惜。此时王命妇已将公子的衣服送来，催他回去了。

源氏公子回到二条院私邸，终日卧床饮泣。写了慰问信送去，王命妇回来说她是照例不看的。此虽是常有之事，但公子心中更增烦恼。他只是茫茫然地沉思冥想，宫中也不去朝觐，在私邸笼闭了两三天。想起父皇或许会担心他又生病了，心中不免惶恐。藤壶妃子也悲叹自己命苦，病势加重了。皇上屡次遣使催她早日回宫，但她无意回去。她觉得此次病状与往常不同，私下寻思：莫非是怀孕了？心中更觉烦闷，不知今后如何是好，方寸缭乱了。

到了夏天，藤壶妃子更加不能起床了。她怀孕已有三个月，外表已可分明看出。众侍女也都谈起。但妃子对此意外宿缘，只觉得痛心。别人全然不知道底细，都惊诧道：“有喜三个月了，为什么还不奏闻？”此事藤壶妃子自己心中分明知道。此外只有妃子的乳母的女儿弁君，因经常服侍入浴，妃子身上一切情况她都详细知道；还有牵线的王命妇当然知道。她们都觉得此事不比寻常，但也不敢互相谈论。王命妇想起自己的牵线造成了这样的结果，觉得这也是不可避免的前世宿缘，人的命运真不可知啊！向宫中奏闻，只说因有妖魔侵扰，不能立刻看出怀孕征候，所以迟报。外人都信以为真。皇上知道妃子怀孕，更加无限地怜爱她了。问讯的使者不绝于路。藤壶妃子只是忧愁惶恐，镇日耽于沉思。

却说中将源氏公子做了一个离奇古怪的梦，便召唤占梦人前来，叫他详梦。岂知判语是公子所意想不到的怪事[22]。那占梦人又说：“此福缘中含有凶相，必须谨防。”源氏公子觉得此事不妙，便对占梦人说：“这不是我做的梦，是别人做的梦。在你的判语尚未应验之前，决不可向外人宣扬！”他心中却想：“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从此心绪不宁。后来听到了藤壶妃子怀孕的消息，方才悟道：“原来那梦所暗示的是这件事！”他觉得更加恋恋不舍，便千言万语地嘱托王命妇，要和妃子再见一面。但王命妇想起了以往的事，心中异常恐惧。况且今后行事更加困

难，竟毫无办法。以前源氏公子还可偶尔得到妃子片言只语的回音，此后完全音信断绝了。

到了七月里，藤壶妃子回宫。久别重逢，皇上见了她觉得异常可爱，恩宠不可限量。她的腹部稍稍膨大，因怀孕呕吐而面容消瘦，然而另有一种无可比拟的娇艳之相。皇上照旧朝朝夜夜住在藤壶妃子宫中。时值早秋，管弦丝竹之兴渐渐浓厚起来，便时时宣召源氏公子来御前操琴吹笛。源氏公子努力隐忍，然而不可遏制的热情不免时时外露。藤壶妃子暗察他的心事，好生怜惜，心中便有无限思量。

且说北山僧寺里的老尼姑，病情好转，回京城来了。源氏公子探得了她的住处，时时致信问候。老尼姑的回信总是谢绝之辞，这也是当然之理。近几月来，为了藤壶妃子之事，源氏公子心事重重，无暇他顾，所以平安无事地过去了。到了暮秋时分，源氏公子寂寞无聊，常常忧愁叹息。有一天月白风清之夜，难得心情好转，便出门去访问他的情妇。天空忽然降下一番时雨。要去的地方是六条京极，从宫中到那里，似觉路程很远。途中看见一所荒芜的邸宅，其中古木参天，阴气逼人。一向刻不离身的惟光言道："这便是已故按察大纳言 [23] 的邸宅。前些日子我因事经过此地，乘便进去访问，听那少纳言乳母说：那老尼姑身体衰弱，毫无希望了。"源氏公子说："很可怜啊！我该去慰问一下，你为什么不早点告诉我呢？现在就叫人进去通报吧。"惟光便派一个随从进去通报，并且吩咐他：但言公子是专诚来访的。随从走进去，对应门的侍女说："源氏公子专诚前来拜访师姑。"侍女吃惊地答道："啊呀，这怎么好呢！师姑近日病势沉重，不能见客呀！"但她又想：就此打发他回去，毕竟是失礼的。便打扫起一间朝南的厢房来，请公子进来坐憩。

侍女禀告公子："敝寓异常秽陋，蒙公子大驾光临，多多委屈了！仓促不及准备，只得就在此陋室请坐，乞恕简慢之罪！"源氏公子觉得这地方的确异乎寻常。便答道："我常想前来问候。只缘所请之事，屡蒙见拒，故尔踌躇未敢相扰。师姑玉体违和，我亦未能早悉，实甚抱歉。"老尼姑命侍女传言道："老身一向疾病缠绵。今大限将至，猥蒙公子亲临慰问，不能亲起迎候为歉。前所嘱一节，倘公子终不变心，则且待年事稍长之后，定当令其前来忝列后房。老身弃此伶仃弱女而去，亦不能瞑目往生西方也。"老尼姑的病房离此甚近，她那凄凉的话声，源氏公子断断

续续地听到。但听见她继续说道："真不敢当啊！要是这孩子到了答谢的年龄就好了。"源氏公子听了这话，颇为感动，便说："若非情谊深挚，我岂肯抛头露面，在人前做此热狂之态？不知有何宿缘，偶尔一见，便倾心相慕。此真不可思议之事，定是前生早有注定也。"接着又说："今日特地奉访，倘就此辞去，未免扫兴。但愿一闻小姐天真烂漫之娇音，不知可否？"侍女答道："此事实难奉命，姑娘无知无识，目下正在酣睡呢。"

此时但闻邻室足音顿顿，传来说话的声音："外婆，前些日子到寺里来的那个源氏公子来了！您为什么不去见他？"众侍女困窘了，连忙阻止她："静些儿！"紫儿却说："咦？外婆说过的：'见了源氏公子，病就好起来了。'所以我告诉她呀！"她这样说，自以为学会了一句聪明话。源氏公子听了觉得很有意思，但恐众侍女无以为颜，只装作没听见。他郑重地说了一番问候的话，即便告辞。心中想道："果然还是一个全不懂事的孩子。但以后可以好好地教养起来。"

次日，源氏公子写了一封诚恳的信去慰问。照例附着一张打成结的小纸，上面写道：

"自闻雏鹤清音唳，

苇里行舟进退难。

所思只此一人。"他故意模仿孩子的笔迹，却颇饶佳趣。众侍女说："这正好给姑娘当习字帖呢。"少纳言乳母代为复信道："辱承慰问，不胜感戴。师姑病势转重，今日安危难测，现已迁居山寺。眷顾之恩，恐只能于来世报答了！"源氏公子看了回信不胜惆怅。此时正值衰秋夕暮，源氏公子近来为了藤壶妃子之事，心绪缭乱。紫儿与藤壶妃子有血统关系，因此他的谋求之心更加热切了。他回想起老尼姑吟"薤露将消未忍消"那天傍晚的情况，觉得这紫儿很可怜爱。转念一想，求得之后，是否会令人失望，心中又感不安。便独吟道：

"野草生根通紫草，

何时摘取手中看？"[24]

到了十月里，皇上即将行幸朱雀院离宫。当天舞乐中的舞人，都选

用侯门子弟、公卿及殿上人中长于此道之人。故自亲王、大臣以下，无不忙于演习，目不暇给。源氏公子也忙于演习。忽然想起了迁居北山僧寺的老尼姑，许久不曾通信，便特地遣使前去问候。使者带回来的只有僧都的信，信中说道："舍妹终于上月二十日辞世。会者必离，生者必灭，固属人世之常道。然亦良可悲悼。"源氏公子看了此信，痛感人生之无常。他想起老尼姑所悬念的那个女孩，不知怎么样了。孤苦无依，定然恋念这已死的外祖母吧。他和自己的母亲桐壶更衣永别时的情状，虽然记忆不清，还可隐约回想。因此他对这紫儿十分同情，诚恳地遣使吊唁。少纳言乳母答谢如仪。

紫儿忌期过后[25]，从北山迁回京邸。源氏公子闻此消息，便在几天之后择一个闲暇的黄昏，亲自前去访问。但见邸内荒凉沉寂，人影寥寥，想见那可怜的幼女住在这里多么胆怯啊！少纳言乳母照例引导公子到朝南的那间厢房里请坐，啼啼哭哭地向公子详述姑娘孤苦伶仃之状，使得公子涕泪满襟。少纳言乳母说："本当送姑娘到她父亲兵部卿大人那里去。可是已故的老太太说：'她妈妈生前认为兵部卿的正妻冷酷无情。现在这孩子既非全然无知无识，却又未解人情世故，正是个不上不下之人。将她送去，教她夹在许多孩童之间，能不受人欺侮？'老太太直到临死还为此事忧愁叹息呢。现在想来，可虑之事的确甚多。因此之故，承蒙公子不弃，有此一时兴到之言，我等也顾不得公子今后是否变心，但觉在此境况之下的确很可感谢。只是我家姑娘娇戆成性，不像那么大年纪的孩子，只有这一点放心不下。"源氏公子答道："我几次三番表白我的衷心诚意，决非一时兴到之言，你又何必如此过虑呢？小姐的天真烂漫之相，我觉得非常可怜可爱。我确信此乃特殊之宿缘。现在勿劳你等传达，让我和小姐直接面谈，如何？

弱柳纤纤难拜舞，

春风岂肯等闲回？

就此归去，岂不扫兴？"少纳言乳母说："孤负盛情，不胜惶恐。"便答吟道：

"未识春风真面目，

低头拜舞太轻狂。

此乃不情之请！”源氏公子看见这乳母应对如流，心情略觉畅快，便朗吟“犹不许相逢”的古歌[26]。歌声清澈，众青年侍女听了感入肺腑。

此时紫儿为恋念外祖母，正倒在床上哭泣。陪伴她玩耍的女童对她说：“一个穿官袍的人来了。恐怕是你爸爸呢。”紫儿就起来，走出去看。她叫着乳母问道：“少纳言妈妈！穿官袍的人在哪里？是爸爸来了么？”她一边问，一边走近乳母身边来，其声音非常可爱。源氏公子对她说：“不是爸爸，是我。我也不是外人。来，到这里来！”紫儿隔帘听得出这就是上次来的那个源氏公子。认错了人，很难为情，便依傍到乳母身边去，说：“去吧，我想睡觉。”源氏公子说：“你不要再躲避了。就在我膝上睡觉吧。来，走近来些！”少纳言乳母说：“您看，真是一点也不懂事的。”便将这小姑娘推近源氏公子这边去。紫儿只是呆呆地隔着帷屏坐着。源氏公子把手伸进帷屏里，摸摸她的头发。那长长的头发披在软软的衣服上，柔顺致密，感觉异常美好。他便握住了她的手。紫姬看见这个不相熟的人如此亲近她，畏缩起来，又对乳母说：“我想睡觉呀！”用力把身子退进里面。源氏公子便乘势跟着她钻进帷屏里面去，一面说：“现在我是爱护你的人了，你不要讨厌我！”少纳言乳母困窘地说：“啊呀，太不像样了！无论对她怎样说，都没有用的啊。”源氏公子对乳母说：“对她这样年幼的人，我还能把她怎样呢？只是要表白我的一片世间无例的真心。”

天上下雪珠了，风猛烈起来，夜色十分凄惨。源氏公子说：“如此人迹稀少、荒凉寂寞的地方，如何住得下去！”说着，流下泪来，竟不忍抛舍而去，便对侍女们说：“把窗子关起来！今夜天气可怕，让我也来值夜吧。大家都到这里来陪伴姑娘！”便像熟人一般抱了这小姑娘走进寝台的帐幕里去了。众侍女看了都发呆，觉得这真是意想不到的怪事！尤其是那个少纳言乳母，她觉得情形不妙，非常担心。但又不便声张，只有唉声叹气。这小姑娘心里害怕得很，不知如何是好，浑身发抖，那柔嫩的肌肤感到发冷。源氏公子看到这状态，觉得也很可爱。他紧紧地抱住这个仅穿一件夹衫的小姑娘，自己心中却有一种异乎寻常的感觉，便轻言细语地对她说：“你到我那里去吧。我那里有许多美丽的图画，还有许多玩偶。”他讲的都是孩子们爱听的话，态度非常温存。因此紫儿的幼小的心渐渐地不感到害怕了；可是总觉得很狼狈。她不能入睡，只是局促不

安地躺着。

狂风通夜不息。众侍女悄悄地互相告道："今晚如果源氏公子不来，我们这里多么害怕！要是姑娘年纪和公子相称，多么好呢！"少纳言乳母替姑娘担心，紧紧地坐在她身旁。后来风渐渐停息了。源氏公子要在天没有亮之前回去，此时他心中觉得仿佛是和情人幽会之后一般。便对乳母说："我看了姑娘的样子，觉得非常可怜。尤其是现在，我觉得片刻也舍不得她了。我想让她迁居到我二条院的邸内来，好朝夜看到她。这种地方怎么可以常住呢？你们真好大胆！"乳母答道："兵部卿大人也说要来迎接她去。且过了老太太断七[27]之后再说吧。"公子说："兵部卿虽然是她父亲，可是一向分居，全同他人一样生疏吧。我今后一定做她的保护人。我对她的爱，比她父亲真心得多呢。"他说过之后，摸摸紫儿的头发，起身告辞，还是屡次回头，依依不忍遽去。

门外朝雾弥漫，天空景色幽奇，遍地浓霜，一白无际。源氏公子对景寻思：此刻倘是真的幽会归来，这才够味。但现在终觉美中不足。他想起了一个极秘密的情妇，她家就在这归途上。便在那里停车，叫人去敲门。然而里面没有人听见。计无所出，便叫一个嗓子好些儿的随从在门外唱起诗歌来：

"朝寒雾重香闺近，

岂有过门不入人？"

连唱了两遍，里面走出一个口齿伶俐的侍女来，回答道：

"雾重朝寒行不得，

蓬门不锁任君开。"

吟毕就进去了。以后不再有人出来。源氏公子觉得就此回去，不免乏味。然而天色渐明，教人见了不便，就不进门去，匆匆回二条院了。

源氏公子回到私邸之后，躺在床上回想那个可爱的人儿，觉得非常留恋，便独自微笑。睡到日高三丈，方才醒来。决定写信慰问紫儿。但这信与寻常不同，时时搁笔寻思，好容易写成。附赠几幅美丽的图画。

且说正在这一天，紫儿的父亲兵部卿亲王来探望她了。这邸宅比往

年更加荒芜，广厦深宫，年久失修，屋多人少，阴气逼人。父亲环顾四周，慨然地说："这种地方，小孩一刻也不能留的。还是到我那边去吧。那边万事都很方便：乳母有专用的房间，可以安心服侍；姑娘有许多孩子作伴，不致寂寞。一切都很舒服。"他唤紫儿到身边来。源氏公子身上的衣香沾染在紫儿身上，气味非常馥郁。父亲闻到了这香气，说道："好香啊！可惜这衣服太旧了。"他觉得这女孩很可怜。接着又说："她好几年和患病的老太太住在一起。我常常劝老太太将她送到我那边去，也好和那边的人熟悉些。可是老太太异常嫌恶我家，始终拒绝。于是我家那个人心中也不快了。到这时候才送去，其实反而不体面呢。"少纳言乳母说："请大人放心。目前虽然寂寞，也是暂时之事，不须挂念。且待姑娘年事稍长，略解人情世故，再迁居府上，较为妥善。"又叹一口气说："姑娘日夜想念老太太，饮食也少进了。"紫儿的确瘦损了不少，然而相貌反而清秀艳丽了。兵部卿对她说："你何必如此想念外祖母？现在她已经不是这世间的人了，悲伤有什么用处呢？有我在这里，你可放心。"天色渐暮，兵部卿准备回去了。紫儿啼啼哭哭，依依不舍。做父亲的也不免流下同情之泪，再三地安慰她："千万不要这么想不开！我不久就来迎接你！"然后回去。

父亲去后，紫儿不堪寂寞，时常哭泣。她还不懂得考虑自己身世问题。她只是记念外婆，年来时刻不离左右，今后永远不能再见，想起了好不伤心！虽然还是个孩子，也不免愁绪满怀，日常的游戏都废止了。白昼还可散心，暂时忘忧；到了晚上，便吞声饮泣。少纳言乳母安慰乏术，只得陪着她哭，并且悲叹："照此情况，日子如何过得下去！"

源氏公子派惟光前来问候。惟光转述公子的话道："我本当亲自前来问候，只因父皇宣召，未能如愿。但每逢想起凄凉之状，不胜痛心。"又命惟光带几个人来值宿。少纳言乳母说："这太不成话了！虽然他们在一起睡只是形式而已，可是一开始就如此怠慢，也太荒唐了。倘被兵部卿大人得知，定将责备我们看护人太不周到呢！姑娘啊，你要当心！爸爸面前切勿谈起源氏公子的事！"然而紫儿全然不懂这话的意思，真是天可怜见！少纳言乳母便把紫儿的悲苦身世讲给惟光听，后来又说："再过些时光，如果真有宿缘，定当成就好事。只是目前实在太不相称；公子如此想念她，真不知出于何心，我百思不得其解，心中好生烦恼！今天兵

部卿大人又来过了，他对我说：‘你要好好地照顾她，千万不可轻举妄为！’经他这么一嘱咐，我对源氏公子这种想入非非的行径，也就觉得更加为难了。”说到这里，她忽然想起：如果说得太过分了，深恐惟光竟会疑心公子和姑娘之间已经有了事实关系，倒是使不得的。因此她不再那么哀叹了。惟光确也莫名其妙，不知二人之间究竟是怎么回事。

惟光回二条院，将此情况禀复公子，公子觉得十分可怜。但他又想：自己亲自常去问候，到底不合适；况且外人知道了也将批评我轻率。想来想去，只有迎接她到这里来最好。此后他常常送信去慰问。

有一天傍晚，又派那个惟光送信去。信中说：“今夜我本当亲自前来探望，因有要事，未能如愿。你们将怪我疏远么？”少纳言乳母对惟光说：“兵部卿大人突然派人来言：明天就要迎接姑娘到那边去。因此我心中乱得很。这长年住惯的破屋，一朝要离去，到底也有点不忍。众侍女也都心慌意乱了。”她草草地应对，并没有好好地招待他。惟光看见她们手忙脚乱地缝衣服，整理物件，觉得也不便久留，便匆匆回去报命。此时源氏公子正住在左大臣家。葵姬并不立刻出来相见。源氏公子心中不快，姑且弹弹和琴，吟唱“我在常陆勤耕田……”的风俗歌[28]。歌声优美而飘荡。正在这时候惟光来了。他便唤他走近，探问那边情况。惟光回话“如此如此”，源氏公子心中着急。他想：“迁居兵部卿家之后，我倘特地前去求婚，并且要迎接她来此，这行径未免太轻薄了。倘不告诉他，擅自把她迎接来此，也不过受到一个盗取小孩的恶评罢了。好，我就在她迁居以前暂时教乳母等保密，把她迎接到这里来吧！”便吩咐惟光：“天亮以前，我要到那边去。车子的装备就照我到这里来时一样，随身带一两人够了。”惟光奉命而去。

源氏公子独自寻思：“怎么办呢？外人得知了，自然会批评我轻薄吧。如果对方年龄相当，已经懂得男女之情，那么外人会推想那女的和我同心，这就变成世间常有之事，不足怪了。可是现在并不如此，怎么办呢？况且如被她父亲寻着了，很不好意思，有什么道理可说呢？”他心乱如麻。但念错过这机会，后悔莫及，便决心在天未亮之前出发。葵姬照例沉默寡言，没有一句知心话。源氏公子便对她说：“我想起二条院那边有一件紧要的事，今天非办好不可。我去一去马上回来。”便走了出来，连侍女们都没有发觉。他走到自己房间里，换上那套便服，但叫惟

光一人骑马跟随，向六条出发了。

到了那里，敲敲大门，一个全不知情的仆人开了门。车子悄悄地赶进院子里。惟光敲敲房间的门，咳嗽几声。少纳言乳母听得出是他的声音，便起来开门。惟光对她说："源氏公子来了。"乳母说："姑娘还在睡呢。为什么深夜到这里来？"她料想公子是顺路到此的。源氏公子说："我知道她明天要迁居到父亲那里去，在她动身以前有一句话要对她说。"少纳言乳母笑道："有什么事情呢？想必她会给您一个干脆的回答的！"源氏公子一直走进内室去。少纳言乳母着急了，说道："姑娘身边有几个老婆子放肆地睡着呢！"公子管自走进去，一面说："姑娘还没睡醒么？我去叫她醒来吧！朝雾景致很好，怎么不起来看看？"众侍女慌张了，连个"呀"字都喊不出来。

紫儿睡得正熟，源氏公子将她抱起唤醒。她醒过来，睡眼蒙眬地想：父亲来迎接我了。源氏公子摸摸她的头发，说："去吧，爸爸派我来迎接你了。"紫儿知道不是父亲，慌张起来，样子非常恐怖。源氏公子对她说："不要怕！我也是同爸爸一样的人呀！"便抱着她走出来。惟光和少纳言乳母等都吃惊，叫道："啊呀！做什么呀？"源氏公子回答道："我不能常常来此探望，很不放心，所以想迎接她到一个安乐可靠的地方去。我这番用意屡遭拒绝。如果她迁居到父亲那边去，今后就更加不容易去探望了。快来一个人陪她同行吧。"少纳言乳母狼狈地说："今天的确不便。她父亲明天来时，叫我怎么说呢？再过些时光，只要有缘，日后自然成功。现在突如其来，教侍从的人也为难！"源氏公子说："好，算了，侍从的以后再来吧。"便命人把车子赶到廊下来。众侍女都惊慌地叫："怎么办呢！"紫儿也吓得哭起来了。少纳言乳母无法挽留，只得带了昨夜替姑娘缝好的衫子，自己也换了一件衣服，匆匆上车而去。

这儿离二条院很近，天没有亮就到达，车子赶到西殿前停下了。源氏公子轻松地抱了紫儿下车。少纳言乳母说："我心里还像做梦一样，怎么办呢？"她踌躇着不下车。源氏公子说："随你便吧。姑娘本人已经来了，你如果要回去，就送你回去吧。"少纳言乳母没有办法，只得下车。这件事太突如其来，她吃惊之下，心头乱跳。她想："她父亲知道了将作何感想，将怎么说呢？姑娘的前途怎么样呢？总而言之，死了母亲和外祖母，就命苦了。"想到这里，眼泪流个不住；又念今天是第一天到此，

哭泣是不祥的，便竭力忍耐。

这西殿是平常不用的屋子，所以设备不周。源氏公子便命惟光叫人取帐幕和屏风来，布置一番。只要把帷屏的垂布放下，铺好席位，把应用器什安置妥帖，便可居住。再命把东殿的被褥取来，准备就寝。紫儿心中十分恐惧，四肢发抖，不知源氏公子要拿自己怎么样。总算不曾放声啼哭，只是说："我要跟少纳言妈妈睡！"态度真同小孩一样！源氏公子便开导她："今后不该再跟乳母睡了。"紫儿伤心得很，啼啼哭哭地睡了。少纳言乳母睡也睡不着，只是茫茫然地淌眼泪。天色渐渐明亮。她环视四周，但见宫殿的构造和装饰无限富丽，连庭中的铺石都像宝玉一般，使得她目眩神移。她身上服饰简朴，自惭形秽，幸而这里没有侍女。这西殿原是偶尔招待不大亲近的客人住宿用的，只有几个男仆站在帘外伺候。他们窥知昨夜迎接女客来此住宿，相与悄悄地谈论："不知来的是何等样人？一定是特别宠爱的了。"

盥洗用具和早膳都送到这里来。源氏公子起身时太阳已经很高。他吩咐道："这里没有侍女，很不方便。今天晚上选几个适当的人来此伺候。"又命令到东殿去唤几个女童来和紫儿作伴："只拣年纪小的到这里来！"立刻来了四个非常可爱的女孩。

紫儿裹着源氏公子的衣服睡着。公子硬把她唤醒，对她说道："你不要那样地讨厌我。我倘是个浮薄少年，哪能这样地关怀你呢？女儿家最可贵的是心地柔顺。"他已经开始教养她了。紫儿的容貌，就近仔细端相起来，比远看时更加清丽可爱。源氏公子和她亲切地谈话，叫人到东殿去拿许多美丽的图画和玩具来给她看，又做她所喜爱的种种游戏。紫儿心中渐渐高兴，好容易起来了。她身上穿着家常的深灰色丧服，无心无思地憨笑，姿态异常美丽。源氏公子看了，自己也不知不觉地跟着微笑了。源氏公子到东殿去一下，这期间紫儿走出帘前，隔帘观赏庭中的花木池塘。但见经霜变色了的草木花卉，像图画一样美丽，以前不曾见过的四位、五位的官员，穿着紫袍、红袍在花木之间不绝地来来往往，她觉得这地方确实有趣。还有室内屏风上的图画，也都很有意思。她看了很高兴，忘记了一切忧愁。

源氏公子此后两三天不进宫，专心和紫儿作伴，使她稔熟起来。他

写许多字，画许多画给她看，就拿这些给她当作习字帖和画帖。他写的、画的都很精美。其中一张写的是一曲古歌："不识武藏野，闻名亦可爱。只因生紫草，常把我心牵。"[29] 写在紫色纸上，笔致特别秀丽。紫儿拿起来看看，但见旁边又用稍小的字题着一首诗：

"渴慕武藏野，露多不可行。

有心怜紫草，稚子亦堪亲。"[30]

源氏公子对她说："你也写一张看。"紫儿仰望着源氏公子说："我还写不好呢！"态度天真烂漫，非常可爱。源氏公子不由地满面堆上笑来，答道："写不好就不写，是不好的。我会教你的。"她就转向一旁去写了。那手的姿势和运笔的方法，都是孩子气的，但也非常可爱，使源氏公子真心地感到不可思议。紫儿说："写坏了！"羞答答地把纸隐藏起来。源氏公子抢来一看，但见写着一首诗：

"渴慕武藏野，缘何怜紫草？

原由未分明，怀疑终不了。"[31]

写得的确很幼稚，但笔致饱满，显然前途有望。很像已故的外祖母的笔迹。源氏公子看了，觉得让她临现世风的字帖，一定容易进步。书画之外，源氏公子又特地为她制造玩偶住的许多屋子，和她一起玩耍。他觉得这是最好的消遣方法。

却说留在紫儿邸宅里的众侍女，担心兵部卿亲王来问时没有话可以回答，大家很忧愁。源氏公子临走时，曾叮嘱她们"暂时不要告诉别人"。少纳言乳母也对她们这么说。因此众侍女都严守秘密。兵部卿问时，她们只说"少纳言乳母带她逃出去躲避了，去向不明。"兵部卿没有办法，心中猜想："已故的老尼姑竭力反对送她到父亲处，少纳言乳母体念老太太的心愿，因此干了这越分的行为。她不好意思公开声言姑娘不便去父亲处，便自作主张悄悄地带她逃出去躲避了。"他只得挥着眼泪回去。临行时吩咐道："倘探得了姑娘去处，立刻来报告。"众侍女都觉得很为难。

兵部卿到北山的僧都那里去探问，也毫无踪迹。他回想这女儿的秀丽的容貌，心中又挂念，又悲伤。他的夫人本来妒恨紫儿的母亲，但现

在此心早已释然，颇思将紫儿领来，按自己的愿望教养她。如今未能如愿，亦感遗憾。

且说二条院西殿里，侍女渐渐地多起来。陪伴紫儿游戏的童女和幼孩，看见这一对主人都很漂亮，都很时髦，大家很高兴，无心无思地在那里游戏。源氏公子不在家时，寂寞之夜，紫儿想起了外婆，不免啼哭。但她并不怎么想念父亲。原来她从小不亲近父亲，并无可恋。现在她只是亲近这个后父似的源氏公子，镇日缠住他。每逢源氏公子从外面回来，她总是首先出去迎接，亲切地向他问长问短，投身在他怀里，毫无顾忌，毫不识羞。这真是一种异乎寻常的爱情！

如果这女孩子年龄更大些，懂得嫉妒了，那么两人之间一旦发生不快之事，男的便会担心女的是否有所误解而心怀醋意，因而对她隔膜。女的也会对男的怀抱怨恨，因而引起疏远、离异等意外之事。但是现在这两人之间无需此种顾忌，竟是一对快乐的游戏伴侣。再说，如果这孩子是亲生女儿，那么到了这年龄，做父亲的也不便肆意地亲近她，和她同寝共起。但是现在这紫儿又并非亲生女儿，无需此种顾忌。源氏公子竟把她当作一个异乎寻常的秘藏女儿。

[1] 本回写源氏十八岁暮春至初冬之事。

[2] 供在佛前的清水，叫做净水。

[3] 当时尼姑并不剃光头，但把头发剪短。

[4] 此女孩即紫儿，后称紫姬。

[5] 犬君是一个小丫鬟的名字。

[6] 指藤壶妃子。

[7] 细草比喻紫姬，薤露比喻尼姑自己。薤露即草上之露。

[8] 指藤壶妃子。

[9] 中古时代贵族人家有来客时，于别室焚香，或将香炉藏在隐处，使来客但闻香气，不见香源。

[10] 此兵部卿亲王是藤壶妃子之兄。兵部卿和藤壶妃子同是后妃所生，故称为亲王。

[11] 日本人是席地而坐的，坐时一肘靠在矮几上，故念珠可以触碰矮几。

[12] 日本女人坐时双膝下跪，坐在脚跟上。所以膝行甚便，与中国人的膝行意义不同。

[13] 《法华经》是佛经之一。演诵《法华经》的仪式作法，叫做“法华忏法”。

[14] 陀罗尼是佛语，意思是总持，即具足众德。

[15] 优昙华是佛经中一种想象的花，每隔三千年，佛出世时，开花一次。此处用以比喻源氏。

[16] 金刚杵是密教用的佛具之一，用金属制，状似匕首，两端尖锐。

[17] 金刚子是印度产的一种乔木，其果实之核可作数珠。

[18] 圣德太子（公元574—622年）是推古天皇的太子，曾努力输入外国文化，提倡佛教。

[19] 催马乐《葛城》全文：“闻道葛城寺，位在丰浦境。寺前西角上，有个榎叶井。白玉沉井中，水底深深隐。此玉倘出世，国荣家富盛。”见《续日本纪》。

[20] 昔日日本儿童习字之初，必书《难波津之歌》。歌云：“辽阔难波津，寂寞冬眠花；和煦阳春玉，香艳满枝桠。”难波津是古地名，今大阪。

[21] 以后文看王命妇以前曾经引导源氏与藤壶妃子幽会过。

[22] 指源氏应作天子之父。

[23] 是紫姬的外祖父，老尼姑的丈夫。

[24] 野草比喻紫儿，紫草比喻藤壶妃子。两人有姑侄关系，故曰“根通”。紫儿这个名字，便是根据这首诗来的。

[25] 外祖母的丧服三个月，忌期三旬。

[26] 此古歌载《后撰集》，歌云：“焦急心如焚，无人问苦衷。经年盼待久，犹不许相逢。”

[27] 断七，即人死后七七四十九日。

[28] 风俗歌《常陆》云：“我在常陆勤耕田，胸无杂念心自专。你却疑我有外遇，超山过岭雨夜来。”

[29] 武藏野地方多紫草，故紫草称为“武藏野草”。此古歌见《古今和歌六帖》。

[30] 武藏野和紫草比喻难见的藤壶妃子。稚子指与藤壶有血缘关系的紫儿。

[31] 此诗暗指紫儿不懂得源氏对藤壶的关系。

第六回 末摘花 [1]

话说那夕颜朝露似地短命而死，源氏公子异常悲恸，左思右想，无法自慰。虽然事过半载，始终不能忘怀。别的女人，像葵姬或六条妃子，都骄矜成性，城府甚深，丝毫不肯让人。只有这夕颜温良驯善，和蔼可亲，与他人迥不相同，实在很可恋慕。他虽遭挫折，终不自惩，总想再找一个身份不高而品貌端妍、无须顾忌的人。因此凡略有声誉的女子，没有一个不保留在源氏公子的心目中。其中稍具姿色、差强人意的人，他总得送封三言两语的信去暗示情愫；收到了信而置若罔闻或远而避之的人，几乎一个也没有。这也未免太平淡无奇了。

有的女子，态度冷酷顽强，异常缺乏情趣，过分一本正经，完全不解事理。然而这态度终于行不通，后来只得放弃素志，嫁了一个平凡的丈夫。所以，对这种女子，源氏公子起初与之交往而后来中绝的，亦复不少。他有时想起那个顽强的空蝉，心中不免怨恨。遇着适当机会，有时也写封信给轩端荻。那天晚上在灯光之下对弈时她那种娇痴妩媚之态，他至今不忘，很想再看一看。总而言之，但凡接触过的人，源氏公子始终不忘。

且说源氏公子另有一个乳母，叫做左卫门的，他对她的信任仅次于做尼姑的大贰乳母。这左卫门乳母有一个女儿，叫做大辅命妇的，在禁中供职。她的父亲是皇族出身，叫做兵部大辅。这大辅命妇是个青年风流女子，源氏公子入宫时也常常要她伺候。她母亲左卫门乳母后来和兵部大辅离婚，改嫁筑前守，跟着他赴任地去了。因此大辅命妇依父亲而居，天天赴宫中供职。

有一天，这大辅命妇和源氏公子闲谈，偶然说起一个人来，已故的常陆亲王晚年生下一个女儿，非常疼爱，悉心教养。现在这女儿死了父亲，生涯十分孤寂。源氏公子说："那是怪可怜的！"便向她探问详情。大辅命妇说："品性、相貌如何，我知道得不详细。但觉这个人生性好静，对人疏远。有时晚上我去望她，她和我谈话时也隔着帷屏。只有七弦琴是她的知己朋友。"源氏公子说："琴是三友之一 [2] ，只是最后一

个对女子无缘。”接着又说：“我想听听她的琴呢。她父亲常陆亲王是此道的能手，她的手法一定也不平凡。”大辅命妇说：“也不值得您特地去听吧。”公子说：“不要搭架子！这几天春夜月色朦胧，让我悄悄地去吧。你陪我去！”大辅命妇觉得麻烦，但近日宫中空闲，春日寂寞无事，也就答应了。她的父亲兵部大辅在外面另有一所邸宅，也常常到常陆亲王的旧宅里来探望这个小姐。大辅命妇不爱和后母同住，却和这个小姐要好，常常到这里来住宿。

果如所说，源氏公子于十六日月白风清之夜来到了这邸宅里。大辅命妇说：“真不巧啊！这种月色朦胧的春夜，弹起琴来声音不清朗的。”公子说：“不妨，你去劝她弹吧，略弹几声也好。既然来了，空空地回去多么扫兴啊！”大辅命妇想起自己的房间太简陋，要公子躲在里面等候，不好意思，并且对他不起。然而也顾不得，便独自往常陆亲王小姐所居的正殿那里去了。一看，格子窗还开着，小姐正观赏庭中月下的梅花。她觉得机会很好，便开言道：“我想起您的琴弹得极好，就乘这良夜来此，想饱饱耳福。平时公事繁忙，匆匆出入，不能静心拜听，实甚遗憾。”这小姐说：“琴要弹给像你那样的知音者听才好。不过你是出入宫闱的人，我的琴怕不中听吧。”就取过琴来。大辅命妇担心：不知源氏公子听了作何感想？她心中忐忑不安。

小姐约略弹了一会儿。琴声很悦耳，但也并无特别高明之处。原来七弦琴音色甚好，与别种乐器不同，所以源氏公子并不觉得难听。他心中有种种感想：“在这荒芜岑寂的所在，当年常陆亲王曾经遵照古风，尽心竭力地教养这小姐，可是现在已经影迹不留，这小姐住在这里好生凄凉啊！古代小说中所描写的凄惨情景，正是发生在这种地方的吧！”他想向这小姐求爱，又觉得太唐突，难以为情，心中踌躇不决。

大辅命妇是个乖巧的人，她觉得这琴弹得并不特别好，不便教公子多听，便说道：“月亮暗起来了。我想起今晚有客人来，我不在屋里，怕会见怪。以后再从容地听吧。我把格子窗关上了，好么？”她并不劝她再弹，便回自己房里去了。源氏公子对她说：“我正想听下去，怎么不弹了？还没听出弹得怎么样，真可惜了。”看来此种气氛使他产生了兴趣，接着他又说：“反正是听了，不如让我再靠近一点听，好么？”大辅命妇但愿适可而止，便回答道：“算了吧。她这种萧条冷落的光景，走近去听

岂不败兴？”源氏公子想：“这话也说得是。男人和女人初次交往就情投意合，是另一种身份的人做的事。”他对这女子颇有怜惜之意。便答道：“那么，你以后乘便先把我这点心愿告诉她。”他似乎另有密约，蹑手蹑脚地准备回去。大辅命妇便嘲笑他：“万岁爷常常说你这个人太一本正经，替你担心。我每次听到这话，总觉得好笑。你这种偷偷摸摸的样子，教万岁爷看见了，不知道他老人家怎么说呢。”源氏公子回转身来，笑道：“你又不是外人，不要这样挖苦我吧！你嫌我这种模样轻佻难看，你们女人家的轻佻模样才难看呢！”源氏公子一向认为这大辅命妇是个风骚女子，时常对她说这一类话，大辅命妇听了很难为情，默不作声了。

源氏公子正要回去，忽又想道：如果走到正殿那边，也许可以窥察这小姐的情况，便偷偷地走过去。这里的篱笆大部分已经坍损，只剩下一点点。他便走到篱笆遮隐的地方去。岂知早有一个男人站在那里。他想：“这是谁？一定是追求这位小姐的一个色情儿了。”他便躲在月光照不到的暗处。这个人是头中将。这一天傍晚，源氏公子和头中将一同从宫中退出。源氏公子不回左大臣邸，也不回二条院私邸，在途中和头中将分手了。头中将觉得奇怪，心想：“他到哪里去呢？”他自己原要去和一个情妇幽会，此时暂且不去，却跟在源氏公子后面，窥察他的行踪。头中将骑着一匹全无装饰的驽马，穿着一身家常便服，所以源氏公子不曾注意他。他看见源氏公子走进了这个意想不到的地方，心里更觉奇怪。忽然里面发出琴声，他便站着倾听。他料想源氏公子不久会出来的，所以一心站在那里等候。

源氏公子不辨此人是谁。他但愿自己不被人认出，只管踮着脚尖悄悄地退出去。头中将却走过来了，他抱怨道：“你半途上抛开了我，教我好恨！我就亲自送你到这里来了。

共见东山明月上，

不知今夜落谁家。”[3]

源氏公子听了这话有些不高兴，但看出这人是头中将，不觉失笑。讨厌地回答道：“你这把戏倒是别人所想不到的。

月明到处清光照，

试问今宵落哪边？”

头中将说："以后我常常这样地跟着你走，怎么样？"接着又说："老实对你说：做这种事，全靠随身者能干，才得成功。以后我经常跟着你走吧。你一人改了装偷偷地出门，难免发生意外之事呢。"他再三劝谏。源氏公子这种勾当，过去常常被头中将看破，心中很懊恼。但想起夕颜所生的那个抚子，头中将却找不到，便居功自傲，引以为快。

这晚上两人都有密约，但揶揄了一阵之后，都不去了。他们并不分手，共乘了一辆车子回左大臣邸去。月亮也解风情，故意躲入云中；两人在车中吹着笛，沿着幽暗的夜路迤逦前进。到了家门，叫前驱者不要做声，悄悄地走进屋里。在没有人的廊下脱下便衣，换上常礼服，装作刚从宫中退出的样子，拿出箫笛来吹奏。左大臣照例不肯放过此种机会，拿了一支高丽笛来和他们合奏。他擅长此道，吹得非常动听。葵姬也在帘内命侍女取出琴来，叫会弹的人操奏。其中有一个侍女叫做中务君的，善弹琵琶。头中将曾经看中她，但她不理睬，却对于这个难得见面的源氏公子始终不能忘情。两人的关系自然不能隐瞒，左大臣夫人听到了很不高兴。因此这时候中务君闷闷不乐，不便上前，没精打采地靠在角落里。然而离开很远，全然看不到源氏公子，她又觉得寂寞无聊，心中烦恼。

源氏公子和头中将想起了适才听到的琴声，觉得那所荒凉的邸宅实在古怪，便兴味津津地联想种种情状。头中将耽入空想："这个美丽可爱的人儿孤苦伶仃地在那里度送了悠长的年月，如果我首先发现了她，依依地恋慕她，那时世人一定议论纷纷，而我也不胜相思之苦了。"又想："源氏公子早有用心，特地去访，决不会就此罢休。"想到这里，不免妒火中烧，心情不安。

此后源氏公子和头中将都写信给这位小姐。然而都不曾收到回信。两人都等得心焦，头中将尤其着急，他想："此人太不解风情了。如此闲居寂处之人，应该富有趣致。看到一草一木之微、风雨晦明之变，随时可以寄托情怀，发为诗歌，使读者体察其心境，因而寄与同情。无论身份何等高贵，如此过分韬晦，令人不快，毕竟是不好的。"两人本来无所不谈，头中将便问源氏公子："你收到了那人的回信么？不瞒你说，我也试写了一封信去，可是音信全无。这女人太无礼了！"他牢骚满腹。源氏公子想："果然不出我所料，他也在向她求爱了。"便微微一笑，答

道："唉，这个人，我本来不希望她回音。有没有收到，也记不清了。"头中将猜想公子已经收到回信，便恨那个女子不理睬他。源氏公子呢，本来对这女子并无深情，加之此人态度如此冷淡，因此早已兴味索然。现在得知头中将向她求爱，想道："头中将能说会道，他只管去信，深恐这女人爱上了他，搭起架子来，将我这个首先求爱的人一脚踢开，这倒是很可悲的。"他便认真地嘱托大辅命妇："那小姐音信全无，拒人于千里之外，实在教人难堪！大约她疑心我是个浮薄少年吧。我其实决不是个薄倖郎。只有女的没长心，另抱琵琶，半途里把我抛开，反而归罪于我。这位小姐无拘无束，独居一处，没有父母兄弟来干涉她。这样无须顾虑的人，实在是最可爱的。"大辅命妇答道："这倒也不见得。你把她那里看做温柔乡，毕竟是不相称的。不过这个人腼腆含羞，谦虚沉静，倒是世间少有的美德。"她把自己所见的情况描述给公子听。公子说："那么，她大约不是一个机敏干练的人。然而像小孩那样天真烂漫，落落大方，反而可爱。"他说这话时心中回想夕颜的模样。这期间源氏公子患了疟疾，又为了藤壶妃子那件事，怀着不可告人的忧愁，心中烦忙得没有休息的时候。一春已尽，夏天也过去了。

到了秋天，源氏公子冥想前尘，愁思萦绕。回忆去年此时在夕颜家听到的嘈杂的砧声，也觉得很可恋慕。想起常陆亲王家那位小姐很像夕颜，便时时写信去求爱。但对方依然置之不理。难道这女子是铁石心肠么？源氏公子不胜愤懑，愈加不肯就此罢休了。便督促大辅命妇，恨恨地对她说："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我有生以来不曾碰过这种钉子！"大辅命妇也觉得不好意思，答道："我决不相信这段因缘真不相称。只是这位小姐的懦怯怕羞，太过分了，什么事也不敢妄为。"源氏公子说："这是不懂得人情世故的缘故。倘是无知无识的幼儿，或者有人管束、自己不能做主的人，那么还有理由可说。如今这位小姐无拘无束，万事都可自作自主，所以我才写信去的。现在我百无聊赖，寂寞难当，如果她能体谅我的心情，给我个回音，我就心满意足了。我并不像世间一般男子那么贪色，只要能够站在她那荒芜的邸宅的廊上就好了。老是这样下去，教我狐疑满腹，莫名其妙。即使她本人不允许，总要请你想个法子，玉成好事。我决不会做出不端的行为，使你为难。"

原来源氏公子每逢听人谈起世间女子的情况，看起来似乎当作家常

闲话听取，其实他牢记在心，永远不忘。大辅命妇不知道他有这个脾气，所以那天晚上寂寞无聊，闲谈中偶逢机缘，随随便便地说起“有这样的一个人”。不料源氏公子如此认真，一直同她纠缠不清，她实在觉得有些困窘。她顾虑到：“这小姐相貌并不特别漂亮，和源氏公子不大相称。如果硬把两人拉拢了，将来小姐发生不幸之事，岂非反而对不起她么？”但是她又念头一转，想道：“源氏公子如此认真地托我，我倘置之不理，也未免太顽固了。”

这小姐的父亲常陆亲王在世之日，由于时运不济，宫邸里也一向无人来访。亲王身故之后，这庭草荒芜的邸宅越发无人上门了。如今这个身份高贵、盖世无双的美男子源氏公子的芳讯常常飘进这里来，年轻的侍女们都欢喜庆幸，大家劝小姐：“总得写封回信去才是。”然而小姐惶惑不知所措，一味怕羞，连源氏公子的信也不看。大辅命妇暗自思忖：“那么，我就找个适当机会，叫两人隔帘对晤吧。如果源氏公子不喜欢她，就此罢休；如果真有缘分，就让他们暂时往来，总不会有人责怪的。”她原是个风骚泼辣的女人，就擅自决定，并不将此事告知她父亲。

八月二十过后，有一天黄昏，夜色已深，明月未出，天空中只有星光闪烁。夜风掠过松梢，其音催人哀思。常陆亲王家的小姐谈起父亲在世时的情况，不免流下泪来。大辅命妇觉得这正是个好机会了。大概是她通知源氏公子的吧，他照例偷偷摸摸地来到。月亮渐渐离开山顶，照明了这荒宅里的残垣败壁，小姐看了不免伤心。大辅命妇便劝她弹琴。琴声隐隐，亦不乏佳趣。但是这个轻佻的命妇觉得不够劲儿，她想：“弹得再时髦些才好。”

源氏公子知道这里无人看见，便自由自在地走了进去，呼唤大辅命妇。大辅命妇装作刚知道而吃惊的样子，对小姐说：“怎么办呢？那个源氏公子来了！他常常埋怨我不替他讨回信，我一直拒绝他说：‘这不是我能够做到的事情。’他总是说：‘既然如此，让我自己去向小姐诉说吧！’现在怎样打发他走呢？……他不是一般的轻薄少年，不理睬他是不好意思的。您隔着帘子听他讲讲吧。”小姐十分害羞，狼狈地说：“我不会应酬客人的呀！”只管退向里面去，竟像个小孩。大辅命妇看了笑起来，便劝导她：“您这样孩子气，真要命！不管身份何等高贵，在有父母教养的期间，孩子气还有理可说。如今您孤苦无依，还是这么不懂世

故，畏首畏尾，太不成样子了。”小姐生性不愿拒绝别人的劝告，便答道：“如果不要我回答，只要听他讲讲，那么把格子窗关起来，隔着窗子相会吧。”大辅命妇说：“教他站在廊上，是不成体统的。他决不会轻举妄动，您放心吧。”她花言巧语地说服了小姐，便亲自动手，把内室和客室之间的纸隔扇关上，又在客室铺设了客人的坐位。

小姐异常困窘。要她应酬一个男客，她做梦也没有想到。然而大辅命妇如此劝告，她想来大约是应该这样的，便听她摆布。像乳母这样的老年侍女，天一黑早就到自己房间里去睡觉了。此时只有两三个年轻侍女伺候着。她们都想拜见这个世间闻名的源氏公子的美貌，大家不免动心，手忙脚乱了。她们替小姐换上较新的衣服，帮她装饰打扮。然而小姐本人似乎对这些全不在意。大辅命妇看到这情况，心中想道：“这个男子的相貌非常漂亮，现在为避人注目而改变打扮，姿态更显得优美了。要懂得情趣的人才能赏识。现在这个人全然不懂情趣，实在对不起源氏公子。”一方面又想：“只要她端端正正地默坐着，我就放心。因为这样就不至于冒失地显露缺点。”接着又想：“源氏公子屡次要我拉拢，我为了卸责，做这样的安排，结果会不会使这个可怜的人受苦呢？”她心中又觉得不安。

源氏公子正在推想小姐的人品，他认为这样的性格，比较起过分俏皮而爱出风头的人来，高雅得多。此时小姐被众侍女怂恿着，好容易膝行而前。隔着纸隔扇，公子但觉她沉静温雅，仪态万方，衣香袭人，芬芳可爱，气度好生悠闲！他想：“果然不出我之所料。”心中十分满意。他便花言巧语地向她缕述年来相思之苦。可是相去如此之近，而全无一句答语。公子想：真是毫无办法。便叹一口气吟道：

“千呼万唤终无语，

幸不禁声且续陈。

与其若此，还不如干脆地回绝了我。不加可否，教人好苦闷也！”有一个侍女是小姐的乳母的女儿，称作侍从的，口齿伶俐，长于应对，看见小姐这般模样，心中着急，觉得太不礼貌，便走近小姐身旁，代她答复道：

“岂可禁声君且说，

缘何无语我难知。”

她把声音故意放低，说得柔媚婉转，装作小姐亲口说的模样。源氏公子听了，觉得这声音比起她的性格来，太亲昵些。但因初次听到，总觉非常可爱。便又说道：“如此，我倒反而无言可说了。

原知无语强于语，

如哑如聋闷煞人。”

他又对她讲了许多无关紧要的闲话，有时诙谐，有时庄严，然而对方始终不答一语。源氏公子想：“这样的人真奇怪。莫非她心中另有一种想法么？”就此告退，终不甘心，他便悄悄地拉开纸隔扇，钻进内室来。大辅命妇大吃一惊，她想：“这公子使人掉以轻心，然后乘人不备……”她觉得对不起小姐，便佯装不见，退回自己房里去了。

这里的青年侍女久慕源氏公子盖世无双的美貌，对他这行为都原谅，并不大惊小怪。只觉得此事突如其来，小姐不曾提防，定然十分困窘。至于小姐本人呢，只是神思恍惚，羞羞答答地躲躲闪闪。源氏公子想：“在这时候取这态度，倒是可爱的。可见她是个从小娇生惯养、还没见过世面的人。”便原谅她的缺点。可是总觉得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异样之感，并无牵惹人情之处。失望之余，他就在深夜起身出去了。大辅命妇一直担心，不能入睡，只是睁开眼睛躺着。她想还是装作不知的好。因此听见源氏公子出去，她并不起来送客。源氏公子偷偷摸摸地走出这邸宅去了。

源氏公子回到了二条院，独自躺下寻思：“在这世间要找一个称心合意的人，真不容易啊！”他想起对方是个身份高贵的人，就此抛开了她，毕竟不好意思。他胡思乱想，心中烦恼。

这时候头中将来了，看见源氏公子还睡着，笑道：“好贪睡啊！到这时分还没起来？昨夜一定又有什么勾当了。”源氏公子只得起身，一面答道：“哪里的话！独个儿睡觉很舒畅，醒得迟了些。你此刻从宫中出来么？”头中将说：“正是，我刚从宫中出来。万岁爷即将行幸朱雀院，听说今日要选定乐人和舞人呢。我想去通知父亲一声，所以从宫中退出，乘便也来通知你一声。我马上就要进宫去的。”看他的样子很匆忙，源氏公子便说：“那么，我跟你同去吧。”便命拿早粥和糯米饭来，和客人同

吃。门前停着二辆车子；但他们两人共乘了一辆。一路上头中将总是疑心他，看看他的脸说：“瞧你的样子，还是睡眼矇眬呢。”接着又恨恨地说：“你瞒着我做的事情多着哩！”

宫中为了皇上行幸朱雀院，今天要议定种种事情。因此源氏公子整天滞留宫中。他想起常陆亲王家那位小姐，觉得很可怜，应该写封信去慰问。这信直到傍晚才派人送去。此时天下雨了，路途难行，源氏公子就懒得再到小姐那里去宿夜了。小姐那里呢，早上就等候来信。左等右等，只是不来。连大辅命妇也很气愤，怨恨源氏公子无情。小姐本人想起昨夜之事只觉得可耻。应该早上来的信，到了傍晚才来，反而使得她们手足无措了。但见信上说：

“夕雾迷离犹未散，

更逢夜雨倍添愁。[4]

我想等天晴了出门，等得好心焦呢。”照此看来，源氏公子今夜不会来了。众侍女都大失所望，然而还是劝小姐写回信。小姐心中烦乱之极，连一封一般客套的信也写不出来。看看夜色渐深，不宜再迟，那个称作侍从的侍女便照例代小姐作诗：

“雨中待月荒园里，

纵不同心亦解怜。”

众侍女口口声声劝小姐亲笔写信，小姐只得写了。信笺是紫色的，但因历年过久，色泽褪损了。笔致倒很有力，品格只算中等，上下句齐头写下来。源氏公子收到了这封枯燥无味的回信，觉得阅读的勇气也没有，随手丢在一旁了。他推察小姐的心情，不知她对他的行为作何感想，心中异常不安。所谓“后悔莫及”，就是指这种情形而言的吧！然而事已如此，还有什么办法呢？便下个决心：从今以后，永远照顾这小姐的生活。这小姐却无由得知源氏公子的心情，在那里徒自悲叹。左大臣于夜间退出宫来，源氏公子被他劝诱，跟着他回到葵姬那里。

为了朱雀院行幸的事，贵公子们都兴致勃勃，天天聚集在一起。舞蹈和奏乐的预习，成了他们每日的作业。乐器的声音，比往日嘈杂得多。贵公子们互相竞争，也比往日更加起劲。他们吹奏声音响亮的大笙

篥和尺八箫 [5] 。鼓本来是放在下面的，现在也搬进栏杆里来，由贵公子们亲自演奏。真是热闹非常！因此源氏公子也很忙碌。几个关切的恋人家里，他也偷闲去访，但常陆亲王家这位小姐那里，他一直不去。时光已是深秋了。小姐家里只是佳音杳杳，光阴空过。

行幸日期渐渐迫近，舞乐正在试演。这时候大辅命妇来了。源氏公子见了她，想起对小姐很抱歉，便问："她怎么样了？"大辅命妇将小姐近况告诉了他，最后说："你这样完全不把她放在心上，我们旁人看了心里也很难过！"她说时几乎哭了出来。源氏公子想："这命妇原教我适可而止，才能觉得小姐文雅可爱。而我竟做错了事，恐怕命妇会怪我轻举妄为吧！"觉得在她面前无以为颜。又想象小姐本人默默无语而心怀悲恸的模样，觉得很可怜。便叹口气说："不得空闲，没有办法呀。"又微笑着说："这个人太不解情趣了，我想稍稍惩戒她一下呢。"看到他那年轻英俊的姿态，使得大辅命妇也不由得微笑了。她想："像他那样青春年华，难免受女人们怨恨。他思虑疏忽，任情而动，原也是不足怪的。"

行幸的准备工作完成之后，源氏公子偶尔也去访问常陆亲王家的小姐。然而他自从迎接了与藤壶妃子有缘的紫姬到二条院来，便溺爱这小姑娘的美貌，连六条妃子那里也难得去访了，何况常陆亲王的荒邸。他始终不忘记她的可怜，然而总是懒得去访，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

常陆亲王家的小姐怕羞，一向躲躲藏藏，面貌也不肯给人看清。源氏公子也一向无心去细看她。但他想："细看一下，也许会发现意外之美。往常暗中摸索，总是模模糊糊，所以觉得她的样子奇怪，莫名其妙。我总得细看一看。"但用灯火去照，却是不好意思的。于是有一天晚上，当小姐独居晏处，无所顾虑的时候，他悄悄地走进去，在格子门的缝隙里窥探。然而不见小姐本人。帷屏等虽然十分破旧，多年来还是照老样子整整齐齐地摆着，因此看不大清楚。但见四五个侍女正在吃饭。桌上放着几只中国产的青磁碗盏，由于经济困难，饭菜十分粗劣，甚是可怜。她们显然是刚才伺候了小姐，回到这里来吃饭。

角上一个房间里，另有几个侍女，穿着龌龊不堪的白衣服，外面罩着污旧的罩裙，样子真难看。她们就在挂下的额发上插一个梳子，表示她们是陪膳的侍女 [6] ，样子很像内教坊里练习音乐的老妇人，或者内

侍所里的老巫女，教人看了觉得好笑。现代的贵族人家有这种古风的侍女[7]，是源氏公子所意想不到的。其中有一个侍女说："唉，今年好冷！想不到我活了这么大年纪，遭到这种境况！"说着流下泪来。另一个人说："回想起来，从前千岁爷在世之时，我们真不该叹苦；像现在这种凄惨的日子，我们也得过下去呢！"这人冷得浑身发抖，好像要跳起来的样子。她们这样那样地互相愁穷，源氏公子听了心里着实难过，便离开这地方，装作刚才来到的样子，敲敲那扇格子门。但闻里面的侍女惊慌地相告："来了，来了！"便剔亮灯火，开了门，让源氏公子进来。

称作侍从的那个青年侍女，由于在斋院[8]那里兼职，这一天不在家。留在这里的，只是几个粗蠢的侍女，样子怪难看的。天下雪了，侍女们正在发愁。这雪偏偏一刻不停，越下越大。天色阴森可怕，北风怒吼。厅上的灯火熄灭了，也没有人去点亮。源氏公子想起去年中秋和夕颜在那荒凉的某院里遇鬼的情况。现在这屋子的荒凉，不亚于那里。只是地方较小，又略有几个人，差可慰心。然而四周景象凄凉，教人怎能入睡呢？这样的晚上，也有一种特殊的风味与乐趣，可以牵引人心。然而那人闷声不响，全无情趣，不免遗憾。

好容易天亮了。源氏公子起身，亲自将格子门打开，赏玩庭前花木雪景。荒寂的雪地，一望无际，不见行人足迹，景色实甚凄凉。然而就此离去，毕竟不好意思。他就恨恨地说："出来看看早上天空的美景吧！老是冷冰冰地不声不响，教人难堪！"天色还没有大亮，源氏公子映着雪光，姿态异常秀丽，老侍女们看了都笑逐颜开。她们便劝导小姐："快快出去吧。不去是不好意思的。女儿家最要紧的是柔顺。"小姐生性不愿拒绝别人的劝告，便整理一下服饰，膝行而出。

源氏公子装作没有看见她，依旧向外眺望。实则他用眼梢看得很清楚。他想："不知究竟如何。如果细看有可爱之处，我多么高兴！"然而这是妄想。首先，她坐着身体很高，可知这个人上身是很长的。源氏公子想："果然不出我之所料。"他心头别的一跳。其次，最难看的是那个鼻子。这鼻子首先映入人目，很像普贤菩萨骑的白象的鼻子[9]。这鼻子又高又长，尖端略略下垂，并带红色，特别教人扫兴。脸色比雪还白，白得发青。额骨宽得可怕，再加下半边是个长脸，这整个面孔就长得稀奇了。身体很瘦，筋骨棱棱，形甚可哀。肩部的骨骼尤为显露，衣

服外面也看得出，教人看了觉得可怜。

源氏公子想："我何必如此历尽无遗地细看呢？"然而样子太古怪了，他反而要看。只有头的形状和挂下的头发很美丽，比较起以美发闻名的人来，并不逊色。那头发挂到褂子的裾边，还有一尺许铺在席地上。现在再来描写她所穿的衣服，似乎太刻毒了；然而古代的小说中，总是首先描写人的服装，这里也不妨模仿一下：这位小姐身穿一件淡红夹衫，但颜色已经褪得发白了。上面罩一件紫色褂子，已旧得近于黑色。外面再披一件黑貂皮袄，衣香扑鼻，倒很可喜。这原是古风的上品服装。然而作为青年女子的装束，到底不大相称，非常触目，使人觉得稀罕。不过如果不披这件皮袄，一定冷不可当。源氏公子看看她那瑟缩的脸色，觉得十分可怜。

小姐照例不发一语，源氏公子似觉自己也说不出话来了。然而他总想试试看，是否能够打破她向来的沉默，便对她讲各种各样的话。可是小姐非常怕羞，一言不答，只将衣袖遮住了口。但这姿态也表现得十分笨拙，不合时尚，两肘高高抬起，好像司仪官威风凛凛列队行走时的架势，可是脸上又带着微笑，这就显得更不调和。源氏公子心甚不快，很想早些儿离去，就对她说："我看你孤单无援，所以一见之后便怜爱你。你不可将我当作外人，应该亲近我，我才高兴照顾你。如今你一味疏远我，教我好生不快！"便以此为借口，即景吟诗道：

> "朝日当轩冰箸解，
>
> 缘何地冻不消融？"[10]

小姐只是嗤嗤地窃笑，一个字也说不出来。源氏公子意兴索然，不等她答诗就出去了。

车子停在中门内。这中门已经歪斜得厉害，几乎倒塌了。源氏公子睹此景象，心中想道："夜里看时，已经觉得寒酸，然而隐蔽之处尚多；今天早上阳光之下一看，更显得荒凉寂寞，教人好不伤心！只有青松上的白雪，沉沉欲下，倒有温暖之趣，教人联想山乡风味，引人凄清岑寂之感。那天雨夜品评时左马头所说的'蔓草荒烟的蓬门茅舍'，便是指这种地方吧。如果有个可怜可爱的人儿住在这里，教人多么恋恋不舍！我那种悖伦之恋[11]的忧思，也可借此得到慰藉吧。现在这个人的样子，

和这理想的环境全然不符，真教人毫无办法。倘不是我，换了别人，决不会耐性忍气地照拂这位小姐。我之所以如此顾念她，大概是她的父亲常陆亲王记挂女儿，那阴魂来指使我的吧。”

院子里的橘子树上堆满了雪，源氏公子召唤随从人，教他们将雪除去。那松树仿佛羡慕这橘子树，一根枝条自己翘了起来，于是白雪纷纷落下，正有古歌中“天天白浪飞”[12]之趣。源氏公子望着，想道：“不须特别深解情趣的人，只要有普通一般程度的对象，也就好了。”

通车的门还没有打开，随从人呼唤保管钥匙的人，来的是一个异常衰弱的老人。还有一个妙龄女子，分不清是他的女儿还是孙女。这女子的衣服映着雪光，更显得褴褛龌龊。看她的样子非常怕冷，用衣袖包着一个奇形怪状的器物，里面盛着少许炭火。老人没有气力开门，那女子走过去帮助他，样子拙笨得很。源氏公子的随从人便去相帮，把门打开了。公子睹此情状，便口占道：

“白首老翁衣积雪，

晨游公子泪沾襟。”

他又吟诵白居易的“幼者形不蔽”的诗[13]。此时他忽然想起了那个瑟缩畏寒、鼻尖发红的小姐的面影，不禁微笑。他想：“头中将倘使看见了这个人的相貌，不知将如何形容。他常常来这里窥探，也许已经知道我的行为了？”想到这里，不免懊恼。

这小姐的相貌如果同世间普通一般女子一样而并无何等特殊之处，那么别的男子也会爱上她，源氏公子不妨将她抛开。现在源氏公子分明看见了她那丑陋的相貌，反而觉得非常可怜，不忍抛舍了。于是他真心诚意地周济她，时时遣使存问，馈赠物品。所馈赠的虽非黑貂皮袄，却也是绸、绫和织锦等物。小姐自不必说，老侍女等所着的衣类，连管门的那个老人所用的物品，自上至下一切人等的需要，无不照顾周到。小姐受到这种日常生活的周济，倒也并不认为羞耻，源氏公子方才安心。此后他源源不绝地供给，有时不拘形式，失却体统，彼此亦不以为异。

这期间源氏公子常常想起那个空蝉：“那天晚上灯下对弈时所窥见的侧影，实在并不漂亮。然而她那窈窕的体态隐藏了她的丑处，使人不觉

得难看。这位小姐呢，讲到身份，并不亚于空蝉。可见女子的优劣，和家世是无关的。空蝉顽强固执，令人可恨，我终于让步了。”

年终快到了。有一天，源氏公子值宿宫邸中，大辅命妇进见。源氏公子对这命妇并无恋爱关系，只因经常使唤她，相熟之后无所顾忌。每当她来替公子梳头时，两人往往恣意调笑。因此源氏公子不召唤时，她有了事自己也来进见。此时命妇开言道：“有一桩可笑的事情呢。不对您说，怕说我坏心眼；对您说呢……我弄得没主意了。”她羞答答地微笑，不肯说出来。源氏公子说：“什么事情？你对我不是无论什么都不隐瞒么？”命妇吞吞吐吐地说：“哪里隐瞒？倘是我自己的事情，即使冒昧，我也老早对您说了。可是这件事有点说不出口。”源氏公子讨厌她，骂道：“你又撒娇了！”命妇只得说出来：“常陆亲王家的小姐送给您一封信。”便取出信来。源氏公子说：“原来如此！这有什么可隐瞒的？”便接了信，拆开来看。命妇心里忐忑地跳，不知公子看了怎么说。但见信纸是很厚的陆奥纸[14]，香气倒十分浓烈，文字写得尽量工整，诗句是：

> “冶游公子情可薄，
>
> 锦绣春衣袖不乾。”

公子看了“锦绣春衣”等语，不解其意，侧着头思索。这时候大辅命妇提过一个很重的包袱来，打开一看，里面包着一只古风的衣箱。命妇说道：“您看！这怎么不笑煞人呢？她说是给您元旦日穿的，特地派我送来。我不便退回她。擅自把它搁置起来呢，又辜负了她的一片好心。因此只得送来给您看。”源氏公子说：“擅自把它搁置起来，太对人不起了。我是一个哭湿了衣袖没人给烘干的人，蒙她送衣服，我很感谢！”此外并不说什么话。他想：“唉，这两句诗真不高明，大概是她自己用尽了心血作出来的吧。那个侍女侍从倘在她身边，一定会替她修改。除了这个人以外，再没有能教她的老师了。”想到这里，令人泄气。他推想这是小姐用尽了心血作出来的，便觉得世间所谓可贵的诗歌，大概就是这样的作品吧。于是脸上露出微笑。大辅命妇看到这光景，不知道他作何感想，不免脸上泛起了红晕。

小姐送他的衣服，是一件贵族用的常礼服。颜色是当时流行的红色，式样古陋，光彩全无，不堪入目。里子的颜色和面子一样深红。从

袖口、下襟缝拢来的地方可以看出，真是平凡拙劣的手工。源氏公子兴味索然，便在那张展开的信纸的空白地方戏笔似地题一首诗。大辅命妇从一旁窥看，但见随随便便地写着：

“明知此色无人爱，

何必栽培末摘花？[15]

我看见的是深红色的花，可是……”大辅命妇看见他讨厌红色的花，推想他必有用意。便想起了自己偶尔借着月光看到小姐鼻尖的红色[16]。虽然可怜她，但觉得这首诗倒实在很滑稽。她便熟练地自言自语地吟道：

“纵然情比春纱薄，

莫为他人树恶名！

人世好痛苦啊！”源氏公子听了，心中想道：“命妇这首诗也并不特别优秀。但那位小姐倘有这点才能，也就好了。我越想越是替她可惜。但她毕竟是身份高贵的人，我替她散播恶名，也太忍心了。”此时众侍女即将进来伺候，公子便对命妇说：“收起来吧，这种事情，教人看见了当作笑柄。”他脸上显出不快之色，叹一口气。大辅命妇懊悔了：“我为什么把这个给他看呢？连我也被他看做傻子了。”她很不好意思，连忙告退。

次日，大辅命妇上殿服务，源氏公子到清凉殿西厢宫女值事房来找她，丢给她一封信，说道：“这是昨天的回信，写这种回信，真教人费心思。”众宫女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都觉得奇怪。公子一边走出去，一边吟道：“颜色更比红梅强，爱着红衣裳耶紫衣裳？……抛开了三笠山的好姑娘。”[17] 命妇会意，独自窃笑。别的宫女莫名其妙，向她盘问：“你为什么独自在那里笑？”命妇答道：“没有什么。大约公子在这霜寒的早上，看见一个穿红衣裳的人鼻子冻得发红，所以把那风俗歌中的句子凑合起来唱，我觉得好笑。”有一个宫女不知原委，胡乱答道：“公子也太挖苦了。这里似乎并没有红鼻子的人呢。红鼻子的左近命妇和肥后采女难道在这里么？”

大辅命妇将公子的回信送交小姐，众侍女都兴奋地围拢来看。但见

两句诗：

> “相逢常恨衣衫隔，
>
> 又隔新添一袭衣。”

这诗写在一张白纸上，随意挥洒，反而饶有风趣。

到了除日傍晚，源氏公子把别人送他的衣服一套，再加淡紫色花绫衫子一件，以及棣棠色衫子等种种衣服，装在前日小姐送来的衣箱里，教大辅命妇拿去送给她。命妇看了这些衣服，推想公子不喜爱小姐送他的衣服的颜色。但那些年老的侍女却在那里批评：“小姐送他衣服，红颜色很稳重，不见得比这些衣服差呢。”大家又口口声声地说：“讲到诗，小姐送他的也较为理直气壮。他的答诗不过技巧偏胜而已。”小姐自己也觉得吟成这首诗煞费苦心，因此把它写在一个地方，永远保留。

元旦的仪式完成之后，今年的游艺是表演男踏歌[18]。青年贵公子们照例奔走各处，熙熙攘攘，热闹非凡。源氏公子也忙了一阵。但他惦记那岑寂的邸宅里的末摘花，觉得她很可怜。初七日的节会[19]结束之后，到了夜里，他从宫中退出，装作回到他的宫中值宿所（桐壶院）去宿夜的样子，便在夜深时分前去访问常陆亲王的宫邸。

宫邸里的气象与往常不同，渐渐富有生气，与一般邸宅差不多了。那位小姐的姿态也比从前稍稍生动活泼。源氏公子一直独自沉思：“如果这个人入新年后完全改了样子，变得美丽了，不知是何等模样？”

次晨，日出之后，才留恋不舍地起身。推开东面的边门一看，直对这门的走廊已经坍损，连顶棚也没有了。因此太阳光直射进屋里。地上积着薄薄的一层雪，白光反映进来，屋里更加明亮了。源氏公子身穿常礼服，小姐眼睛望着他，向前膝行数步，装作半坐半卧的姿势，头的形状十分端正。那长长的头发堆积在席地上，甚是美观。源氏公子希望看到她的相貌也变得同头发一样美丽，便把格子窗掀开。他想起上次在积雪的明光中看出了她的缺陷，以致大杀风景，因此不把格子窗全部掀开，只掀开一点，把矮几拉过来架住窗扇，然后拢拢自己的鬓发。侍女们端过一架十分古旧的镜台来，又奉上一只中国式的化妆品箱和一只梳具箱。源氏公子一看，里面除女子用品外，又夹着几件男子用的梳具，

倒觉得很别致。今天小姐的装束颇入时流，原来她已经把公子所惠赠的那箱衣服全部穿上了。源氏公子没有注意到，只是看见那件纹样新颖触目的衫子，才想起是他所赠送的。便对她说："新春到了，我很想听一听你的娇声。主要倒不是为了那盼待已久的莺声，而是希望你改变态度。"过了好久，小姐才用颤抖的声音含羞答道："百鸟争鸣万物春……"[20] 源氏公子笑道："好了，好了，这便是一年来进步的证据了。"他便告辞出门，口中吟唱着古歌"依稀恍惚还疑梦……"[21] 小姐半坐半卧地目送他。源氏公子回头一望，看见她的侧影，掩口的衣袖上面，那鼻尖上的末摘花依然显著地突出着。他想："真难看啊！"

且说源氏公子回到二条院私邸，看见豆蔻年华的紫姬，长得异常美好。她脸上也有红晕，但和末摘花的红迥不相同，甚是娇艳。她身穿一件深紫色夹里无纹白地童式女衫，潇洒风流，天真烂漫，非常可爱。她的外祖母墨守古风，不给她的牙齿染黑[22]。最近给她染黑了，并且加以整饰。眉毛也拔净涂黑，相貌十分美丽清秀。源氏公子想道："我真是自作自受！何必去找那些女人，自寻烦恼？为什么不在家里守着这个可怜可爱的人儿呢？"他就照例和她一起弄玩偶。紫姬画了些画，着了颜色，又随意画种种有趣的形象。源氏公子也和她一起画。他画一个头发很长的女子，在她的鼻尖上点一点红。即使在画中，这相貌也很难看。

源氏公子在镜台前照照自己的相貌，觉得很漂亮。他就拿起颜料笔来，在自己的鼻尖上点一点红。这等漂亮的相貌，加上了这一点红，也很难看。紫姬看见了，笑个不住。公子问她："假如我有了这个毛病，你怎么样？"紫姬说："我不喜欢。"她惧怕那红颜料就此染住，揩拭不脱，非常担心。源氏公子假装揩拭了一会，认真地说："哎呀，一点也揩不脱，玩出祸来了！教父皇看见了怎么办呢？"紫姬吓坏了，连忙拿纸片在水盂里蘸些水，替他揩拭。源氏公子笑道："你不要像平仲[23]那样误蘸了墨水！红鼻子还可勉强，黑鼻子太糟糕了。"两人如此玩耍，真是一对有趣的小夫妻。

时值早春，日丽风和；春云暖暖，做冷欺花，教人等候花开，好不心焦！就中梅花得春最早，枝头已微露笑容，逗人注目。门廊前红梅一树，争先开放，已经着了颜色。源氏公子不禁喟然长叹，吟道：

“梅枝挺秀人欣赏，

底事红花[24]不可怜？

此乃无可奈何之事！”

此种女子结局如何，不得而知了！

[1] 本回的事发生在与前回相仿之时，即从源氏十八岁春天至十九岁春天。

[2] 三友指琴、诗、酒。白居易诗：“今日北窗下，自问何所为？欣然得三友，三友者为谁？琴罢辄举酒，酒罢辄吟诗。三友递相引，循环无已时。”

[3] 东山比喻宫中，明月比喻源氏。

[4] 夕雾迷离，暗示小姐沉默不语。

[5] 尺八箫是日本管乐器之一。

[6] 古代宫中制度：陪膳的侍女，必须将额发掠起，上面插个梳子，方是正式打扮。在挂下的额发上插梳子，是不伦不类的。

[7] 插梳子的陪膳侍女，那时一般已经不用。只有顽固守旧的人家还用。

[8] 未婚的皇女或贵女，赴贺茂神社修行者，称为斋院；赴伊势神宫修行者，称为斋宫。

[9] 观普贤经云：“普贤菩萨乘大白象，鼻如红莲花色。”

[10] 意思是说：身体已经和我结婚，为何心情还不向我公开？

[11] 指对藤壶妃子的恋爱。

[12] 此古歌见《后撰集》，歌云：“好比末松之名山，我袖天天白浪飞。”

[13] 白居易《秦中吟》中《重赋》一篇中说：“夜深烟火尽，霰雪白纷纷。幼者形不蔽，老者体无温。悲端与寒气，并入鼻中辛。”

[14] 陆奥地方所产的纸，厚而白，有皱纹。

[15] 末摘花即红花，摘下来可做红色染料。花生在茎的末端，故称为末摘花。前文说过，这小姐的鼻尖有一点红色，所以把她比做末摘花。本回的题名根据此诗。

[16] “花”和“鼻”，日本人都读作hana。此处指花说鼻，意思是双关的。

[17] 此乃日本风俗歌。红梅暗指末摘花的鼻尖。爱着红衣，借以隐蔽鼻尖的红色。下句“抛开了……”并非和上句相续，大约是此风俗歌的末句。所以下文说“凑合起来”。

[18] 男踏歌是男子表演的踏步歌舞，唱的歌词是唐诗或日本诗歌。

[19] 五月初七从左右马寮牵出白马二十一匹，供天皇观赏后，在宫中游行，称之谓“白马节会”。时人相信新年见白马，可以驱邪。

[20] 此古歌下一句为“独怜我已老蓬门”。见《古今和歌集》。

[21] 此古歌下一句为“大雪飞时得见君”。见《古今和歌集》。

[22] 将铁浸入醋中，使之酸化。用此液将齿染成黑色，时人认为美观。

[23] 平仲是一个有名的好色男子。他要在女人面前装假哭，蘸些水涂在眼睛上，误蘸了墨水。事见《今昔物语》。

[24] 暗指末摘花的鼻子。

第七回 红叶贺 [1]

朱雀院行幸 [2] 日期，定在十月初十之后。此次行幸，规模特别盛大，比往常更加有趣。但舞乐都在外间表演，妃嫔等不能看到，甚是遗憾。皇上为了他所宠爱的藤壶妃子不能看到，总觉美中不足，便命令先在宫中清凉殿试演一番。

源氏中将所表演的舞蹈是双人舞《青海波》，对手是左大臣家公子头中将。这位头中将的丰姿与品格均甚优雅，迥异凡人；但和源氏中将并立起来，好比樱花树旁边的一株山木，显然逊色了。

渐渐红日西倾。阳光照人，鲜艳如火；乐声鼎沸，舞兴正酣。此时两人共舞，步态与表情异常优美，世无其比。源氏中将的歌咏 [3] 尤为动听，简直像佛国里的仙鸟迦陵频伽 [4] 的鸣声。美妙之极，皇上感动得流下泪来。公卿和亲王等也都流泪。歌咏既毕，重整舞袖，另演新姿。此时乐声大作，响彻云霄。源氏中将脸上的光彩比平常更加焕发了。皇太子的母亲弘徽殿女御看了源氏公子这等美丽的姿态，心中愤愤不平，说道："定是鬼神看上他了，教人毛骨悚然呢！"众青年侍女听了这话，都嫌她冷酷无情。藤壶妃子看了，想道："此人心中若不负疚，一定更加可喜。"沉思往事，如入梦境。

是晚藤壶妃子值宿宫中。皇上对她说："看了今天试演中的《青海波》，可叹观止了。你看如何？"藤壶妃子隐痛在心，不能畅所欲言，只回答了一句"真好极了"。皇上又说："那个对手也舞得不差呢。讲到舞蹈的姿态与手法，良家子弟毕竟与众不同。世间有名的专门舞蹈家，技术果然很熟练，然而总是缺乏优美高雅的风度。今天的试演如此尽善尽美，将来在红叶荫下正式表演时，只怕再看就没有多大兴趣了。这是为了要给你看，所以我如此安排的。"

次日早晨，源氏中将写一封信给藤壶妃子："昨承雅赏，不知作何感想？我当舞时，心绪缭乱，此乃前所未有，莫可言喻。

心多愁恨身难舞，

扇袖传情知不知？

诚惶诚恐！”源氏中将那种光彩耀目的姿态风度，藤壶妃子毕竟难于忘怀，她便写回信：

“唐人扇袖谁能解？

绰约仙姿我独怜。

我只当作寻常的清歌妙舞来欣赏。”源氏中将收到这回信，如获至宝。他想：“她懂得这《青海波》的来历，知道它是唐人的舞乐，足见她对外国朝廷也很关心。这首诗正是皇后的口吻。”不禁笑逐颜开，便像诵经一般郑重地展读这封回信。

朱雀院行幸那一天，亲王公卿等所有的人都随从，皇太子也参加。管弦的画船照例在庭中的池塘里游行回旋。唐人的舞乐，高丽的舞乐，种种歌舞依次表演，品类繁多。乐声震耳，鼓声惊天动地。皇上想起前日试演时映着夕阳的源氏公子，姿态异常美丽，心头反觉不安，便命令各处寺院诵经礼忏，替他消除魔障。闻者无不赞善，认为此乃理之当然。只有皇太子的母亲弘徽殿女御心中不快，认为这是过分的宠爱。

围成圆阵吹笛的人，不论王侯公卿或平民，都选用精通此道、世有定评的专家。宰相二人与左卫门督、右卫门督分别指挥左右乐（唐乐与高丽乐）。舞人也都选用世间最优秀的能手，预先笼闭在邸宅中分别练习，然后参与表演。

高高的红叶林荫下，四十名乐人绕成圆阵。嘹亮的笛声响彻云霄，美不可言。和着松风之声，宛如深山中狂飙的咆哮。红叶缤纷，随风飞舞。《青海波》舞人源氏中将的辉煌姿态出现于其间，美丽之极，令人惊恐！插在源氏中将冠上的红叶，尽行散落了，仿佛是比不过源氏中将的美貌而退避三舍的。左大将 [5] 便在御前庭中采些菊花，替他插在冠上。其时日色渐暮，天公仿佛体会人意，洒下一阵极细的微雨来。源氏中将的秀丽的姿态中，添了经霜增艳的各色菊花的美饰，今天大显身手，于舞罢退出时重又折回，另演新姿，使观者感动得不寒而栗，几疑此非人世间现象。无知无识的平民，也都麕集在树旁、岩下，夹杂在山木的落叶之中，观赏舞乐；其中略解情趣的人，也都感动流泪。承香殿女御所生第四皇子，年事尚幼，身穿童装，此时也表演《秋风乐》舞，

此为《青海波》以后的节目。这两种舞乐，可谓尽善尽美。看了这两种表演之后，便不想再看别的舞乐，看时反而减杀兴趣了。

是夜源氏中将晋爵，由从三位升为正三位。头中将也升为正四位下。其他公卿，亦各得升官之庆，皆托源氏公子之福。源氏公子能以妙技惊人目，以馀德悦人心，福慧双全，不知几生修得也。

且说藤壶妃子此时正乞假归宁，住在外家。源氏公子照例东钻西营，忙于寻求幽会的机缘。因此左大臣家嫌他久疏，怨声鼎沸。又因觅得了那株细草，外人将二条院新近迎来一个女子的消息传入左大臣家，葵姬便更加生气了。源氏公子寻思："紫姬还是个孩子，葵姬不悉此种详情，因而生气，也是难怪的。但她倘能直直爽爽，像普通女子一般向我诉恨，我也一定毫不隐讳，将实情告知，并且安慰她。无奈此人并不亲密，总是往坏里猜测，所猜想的竟是我难以想象之事。我也只得置之不顾，去干那些不应该干的事了。然而看这个人的样子，并无缺陷，也没有分明可指的瑕疵。况且是我最初结缡的发妻，所以我真心爱她，又重视她。她若不能理解我这点真心，我也无可如何。但希望她终于能谅解我而改变态度。"葵姬稳重自持，毫无轻率之态，源氏公子对她的信任，自然与众不同。

且说那个年幼的紫姬，进二条院后，日渐驯顺，性情温良，容姿端雅，只管天真烂漫地亲昵源氏公子。源氏公子对自己殿内的人，也暂不说明她是何等样人。他一直让她住在与正殿不相连的西殿中，而在其中设备高贵无比的种种用具。他自己也晨夕过访，教她学习种种技艺，例如写了范本教她学习书法等等，宛如将一向寄居在外的一个亲生女儿迎回家里来了。他吩咐上下一切供奉人等，要特别用心服侍紫姬，务求毫无缺憾。因此除了惟光以外，所有的人都莫名其妙，不知道这女孩是何等样人。紫姬的父亲兵部卿亲王也不悉紫姬下落。紫姬至今还时时回忆往昔，常常追慕已故的尼姑外祖母。源氏公子在家之时，她心有所专，忧思浑忘。但到了晚间，虽然公子有时宿在家里，只因忙于各处幽会，不免常作夜游。每逢公子乘夜出门，紫姬总是依依不舍，公子觉得十分可怜。有时公子入宫侍驾，二三日不归，接着又往左大臣家滞留。紫姬连日孤居独处，闷闷不乐。此时公子不胜怜惜，似觉家里有了一个无母的孤儿，冶游也不得安心了。北山的僧都闻知此种情状，心念紫姬乃一

孩子，何故如此受宠，颇觉诧异，但也深可庆喜。每逢僧都追荐尼姑，举行佛事时，源氏公子必遣使吊慰，厚锡唁仪。

却说藤壶妃子乞假归宁，住在三条的宫邸中。源氏公子颇想知道她的近况，前去访问。侍女王命妇、中纳言君、中务君等出来应接。源氏公子想："她们把我当作外客对待了。"心中很不舒服。但也不动声色，和她们作了些普通的寒暄。此时妃子的哥哥兵部卿亲王正好也来到邸中，听见源氏公子来访，便出来与他相见。源氏公子看看这个人，清秀俊逸，风流潇洒，心中窃思：此人若是女子，何等姣好！因念对此人有双重关系[6]，倍觉亲切，便和他促膝谈心，畅所欲言。兵部卿亲王也觉得公子此次格外亲昵，情深意真，实甚可爱。他再也没有想到要把公子招为女婿，而倒是动了轻佻之心，但愿他变作女子才好。

天色渐暮，兵部卿亲王回进帘内去了。源氏公子不胜艳羡。往昔他受父皇庇护，也可进入帘内，亲近藤壶妃子，直接和她谈话。然而现在已经完全疏远，想起了好不伤心！这正是源氏公子的妄想。他只得起身告辞，一本正经地对侍女们说："理应常来请安，因无特别要事，遂致怠慢。今后若有吩咐，定当随时效劳，不胜荣幸。"说过便回去了。此次王命妇也无术可施。藤壶妃子怀孕已逾半载，心情比以前更加郁结，一直默默无言，闷闷不乐。王命妇睹此情景，又觉可耻，又觉可怜。源氏公子托她办的事毫无进展。源氏公子和藤壶妃子都时时刻刻在心中愁叹："前世作孽！"此事暂且不提。

却说紫姬的乳母少纳言进二条院后，心中常想："这真是一跤跌在蜜缸里了！多管是已故的尼姑老太太关念小姐终身大事，常在修行中替她祈祷，因此诸佛保佑，得此福报吧。"但她又想：正妻葵姬身份高贵，况且公子另有许多情妇，将来紫姬成人，婚嫁之后，难免遭逢不幸吧。然而公子对她如此宠爱，将来必可确保无忧。

外祖母的丧服是三个月。到了除日，紫姬丧服已满，可以改装了。但她没有母亲，全赖外祖母一手抚育长大，因此丧服应该加重：凡金碧辉煌的衣服，一概不穿，只穿红色、紫色、棣棠色等没有花纹的衫子，淡雅入时，非常可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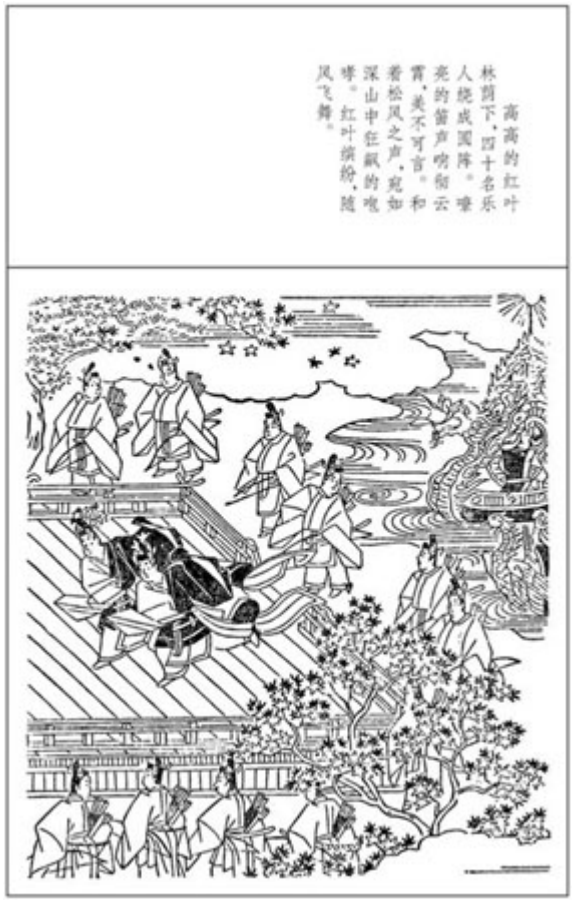

元旦早晨，源氏公子入朝贺年，先到紫姬房里看看，笑着对她说："从今天起，你成了大人了吧？"他的态度非常和蔼可亲。紫姬元旦一早就起来弄玩偶，非常忙碌。她在一对三尺高的橱子里，陈设种种物品，又搭了许多小屋子，房间里处处都是玩具，途几为塞。她一本正经地对公子说："昨夜犬君说要打鬼 [7] ，把这个弄坏了，我正在修理呢。"好像报告一件大事。源氏公子答道："哎呀，这个人太不小心了，赶快修理吧。今天是元旦，你说话要当心，不可以讲不吉利的话，不要哭。"说过之后便出门。他今天服装非常华丽，侍女们都走出廊下来送行，紫姬也出来送。回进屋里，她立刻替玩偶中的源氏公子穿上华丽的衣服，模仿入朝贺年的样子。

少纳言对她说："今年您总得稍稍大人模样些才好。过了十岁的人，玩玩偶是不像样的。您已经有了丈夫，见丈夫时总得像个夫人那样斯文

一脉才是。您现在梳头发也不耐烦……”此时紫姬正在热中于弄玩偶，少纳言对她说这话，意欲使她知道难为情。紫姬听了，心中想道：“如此说来，我已经有了丈夫了。少纳言她们的丈夫，样子都很难看；我却有这么漂亮的一个青年丈夫。”这时候她才分明知道她和公子的关系。虽然还很孩子气，毕竟总是年龄渐长的表示。紫姬这种孩子气模样，随处显露出来。因此殿内的人也都看到，大家觉得这对夫妻很奇怪，然而谁也没有想到他们还只是有名无实的夫妻。

且说源氏公子贺罢退朝，回到左大臣邸中，但见葵姬照例端庄冷静，毫无一点亲昵的样子。他觉得苦闷，便对她言道：“岁历更新了。你若得改变心情，稍稍随俗些，我何等欣幸！”葵姬自从闻得公子特地迎进一个女子来加以宠爱的消息之后，料想此人定受重视，将来可能扶正，心中便有了隔阂，因此对公子比前更加疏远冷淡了。然而她勉强装作不知，对于源氏公子的随意不拘的态度，虽然不能热心应付，但也有适当的酬答，这涵养功夫毕竟是与众不同的。她比源氏公子年长四岁，略感迟暮，难于为情；然而正当花信年华，容颜自是齐整艳丽。源氏公子看了，不免反省：“此人实在毫无缺陷，只因我心过分浮薄不端，致使她如此怨恨。”她的父亲左大臣在诸大臣中，御眷特别深重。她的母亲是皇上的胞妹，对此惟一掌上明珠，悉心教养，无微不至。葵姬自然高傲成性，自命不凡，别人对她略有疏慢，便视为怪事。但在源氏公子这个天之骄子看来，不足稀罕，无可骄矜，一向视为寻常。因此夫妇之间，隔阂自生。左大臣对于公子的浮薄行径，亦感不满。但见面之后，怨恨顿消，依旧热心款待。

次日，源氏公子将出门时，左大臣特来看视。公子正在装束，左大臣亲自拿一条名贵的玉带来送他，并且亲手替他整理官袍背后的折纹。照顾之周到，只差没有亲手替他穿靴。父母爱子之心，令人感动。源氏公子辞谢道：“如此名贵之玉带，且待他日侍内宴时，再受惠赐。”左大臣答道：“他日另有更上品者。此不足贵，但式样新奇耳。”便强把玉带系在他身上了。如此无微不至地爱护，在左大臣视为乐事。此种机会虽然不易多得，但能眼看如此俊美之人物出入其家，他认为是无上之幸福。

源氏公子虽说贺年，但所到的地方不多：除了清凉殿（父皇）、东

宫（皇兄）、一院（祖父皇）之外，但赴三条院参拜藤壶妃子。三条的众侍女见了他都赞叹："公子今天特别漂亮呢！真奇怪，这个人长得一年标致一年了！"藤壶妃子隔帘隐约窥见，胸中无限思量！

藤壶妃子分娩的日期，照算该是去年十二月中。但十二月毫无动静地过去了。大家有些担心。到了新年，三条众侍女都等得心焦了，大家想："无论如何，这个正月里一定做产。"宫中也如此预料。然而正月又无事地过去了。世人纷纷议论：如此迟产，敢是着了妖魔？藤壶妃子忧心忡忡，生怕因此泄露隐事，以致身败名裂，心中痛苦万状。源氏中将推算月数，愈加确信此事与自己有关，便借口他事，在各寺院举行法事，以祈祷安产。他想：世事难知，安危莫测。我和她结了这露水因缘，难道就此永别？左思右想，不胜愁叹。幸而过了二月初十之后，平安地产下了一个男孩。于是忧虑全消，宫中及三条院诸人皆大欢喜。皇上盼望藤壶妃子长生不老，藤壶妃子想起了那件隐事，但觉痛心。然而她闻知弘徽殿女御等正在诅咒她，希望她难产而死，假如果真死了，倒教她们快意。想到这里，精神振奋起来，身体也渐渐恢复健康了。

皇上急欲看看新生的小皇子，等得十分心焦。源氏公子心中怀着不可告人的隐衷，也渴望一见自己的亲生儿子，便找个无人注目的机会，到三条院问候，教人传言："万岁爷急欲知道小皇子状况，我今先来一看，以便回宫奏闻。"藤壶妃子传语答道："婴儿初生，面目未整，尚不足观……"如此谢绝，亦自有理。其实，这婴儿的相貌酷肖源氏公子，简直如同缩图，一望而知。藤壶妃子大受良心苛责，痛苦万状。她想："别人只消一看这小皇子的相貌，便会察知我那荒诞的过失，岂有不加谴责者？莫说此种大事，即使是小小的过失，世人往往吹毛求疵。何况我这样的人，不知将何等遗臭万年呢！"反复思量，但觉自身乃世间最不幸之人。

此后源氏公子偶尔遇见王命妇时，总是竭尽言词，要她设法引导会面，然而毫无成效。公子思念婴儿，时刻不忘，对王命妇说定要一见。王命妇答道："您怎么说这没道理的话！将来自会看见的呀！"她嘴上虽然严词拒绝，脸上表示无限同情与烦恼。源氏公子正像哑子吃黄连，说不出的苦。只能暗自思忖："不知哪生哪世，能不假传达，与妃子直接晤谈？"那悲叹哭泣之相，教旁人看了也很难过。公子吟道：

“前生多少冤仇债，

此世离愁如许深？

如此缘悭，令人难解！”王命妇亲见藤壶妃子为源氏公子而思慕愁叹之状，听了这诗，不能漠然无动于衷，便悄悄地答道：

“人生多恨事，思子倍伤心。

相见犹悲戚，何况不见人。

你们两地伤心，大家终日愁怀莫展，真好苦也！”源氏公子每次向王命妇纠缠，总是不得成果，空手归去。藤壶妃子深恐他来的次数太多，引人怀疑，因此对王命妇也不便再像从前那样亲近了。她生怕受人注目，并不明显地疏远她。但有时回想起她的拉拢，也不免对她怀恨。王命妇被她疏远，似觉出乎意外，心中好生没趣。

四月，小皇子入宫。这孩子异常发育，不像是两个月的婴儿，此时已经渐渐地会翻身了。相貌酷肖源氏公子，一眼就看得出来。但皇上全不介意，他只道同一无上高贵的血统，相貌当然相似。皇上对这小皇子极度宠爱。源氏公子幼时，他也曾加以无限宠爱。只因公子是更衣所生，为世人所不许，不曾立为太子，至今犹有遗憾。把他降为臣籍，实在委屈了他。看到他成人后容貌丰采之美，常觉不胜惋惜。现在这小皇子乃高贵女御所生，相貌又生得和源氏公子一样光彩焕发，皇上便把他看做无瑕的宝玉，宠爱之深，不可言喻。但藤壶妃子看到这孩子的相貌，看到皇上对他的宠爱，都深感不安，心中隐痛，无时或息。

源氏中将照例到藤壶院参与管弦表演。皇上抱了小皇子出来听赏。他对源氏中将说：“我有许多儿子，只有你一人，从小就和我朝夕相见，就像这个孩子一样。因此我看见他便联想你幼小时候，他实在很像你呢。难道孩子们幼小时都是这样的么？”他这话表示对此两人非常爱怜。源氏中将听了这话，自觉脸上变色。心中又恐怖又抱歉，同时又欢喜又怜爱。左思右想，百感交集，几乎掉下泪来。此时小皇子咿呀学语，笑逐颜开，这般美景，令人爱煞！源氏中将想道：“我既然像他，可知也是这般美丽的。”便觉自身甚可矜贵，这也未免太过分了。藤壶妃子听了皇上这番话，痛心之极，流下一身冷汗。源氏中将见了这小皇子，心情反而缭乱了，不久告辞退出。

源氏公子回到二条院私邸，在自己房中休息。愁恨满腹，无法排遣，打算静养一会，再赴左大臣邸。庭中草木畅茂，青青满目，其中抚子花正在盛开。公子便摘了一枝，写一封信，将花枝附在信上，送给王命妇。信中千言万语，并附诗句：

“将花比做心头肉，

难慰愁肠泪转多。

将此盛开的花比做我儿，毕竟是渺茫的啊！”信送到时，正好没人看见，王命妇便交给藤壶妃子看，并劝道：“给他个回信吧，就在这花瓣上写几个字也好。”藤壶妃子心中也正在悲伤，便拿起笔来题两句诗：

“为花洒泪襟常湿，

犹自爱花不忍疏。”

只此两句，着墨不多，笔致断断续续。王命妇大喜，便把这答诗送给源氏公子。源氏公子以为是照例没有回音的，正在忧愁纳闷。一见回信，喜出望外，兴奋之余，不觉流下泪来。

源氏公子看了答诗，独自躺着出了一会神，但觉心情郁结，无法排遣。为欲慰情，照例走到西殿去看看紫姬。此时公子鬓发蓬松，衣冠不整，随意披着一件褂子，拿着一支横笛，一面吹出可爱的曲调，一面走进紫姬房里来。但见紫姬歪着身子躺着，正像适才摘的那枝带露的抚子花，非常美丽可爱。她装出撒娇模样，为的是公子回邸后不立刻来看她，故尔生气，不像平日那样起来迎接，却背转了脸。源氏公子在一旁坐下，叫她：“到这里来呀！”她只当不听见，低声唱着古歌“春潮淹没矶头草”[8]，用袖子遮住了口，样子潇洒而又妩媚。源氏公子说：“唉，讨厌，你怎么也唱这种东西！要知道‘但愿天天常见面’[9]是不好的呀！”便命侍女取过筝来，教紫姬弹奏。对她说：“筝的三根细弦之中，中央一根最容易断[10]，要很当心。”便把琴弦重校一下，使降低为平调[11]；自己先调定了弦，然后把筝交紫姬弹奏。紫姬终不好只管撒娇生气，便起来弹筝，弹得非常美妙。她的身体还小，伸长左手去按弦，姿态美丽。源氏公子看了觉得十分可爱，便吹起横笛来辅导她。紫姬非常聪明，无论何等困难的曲调，只要教过一遍，便自会弹。如此多才多艺，伶俐可爱，完全符合源氏公子的希望，他觉得十分庆幸。《保曾吕

俱世利》这个乐曲，名称不雅，但是曲调很好听。源氏公子便在笛上吹这个乐曲，教紫姬弹筝相和。她弹得虽然生硬些，然而拍子一点也不错，真是能手！

天黑了，侍女们拿灯火来，源氏公子便和紫姬在灯下看画。先前说过今晚要赴左大臣邸，此时随从人等便在门外作咳嗽声，并说："天要下雨了。"催促源氏公子早点动身。紫姬听见了，照例不高兴起来，双眉紧锁。她画也不要看了，低头不语，样子实在可爱。她的头发浓重艳丽，源氏公子用手替她拢拢垂下的发绺，问道："我出门了你想念我么？"紫姬点点头。公子说："我也是一日不看见你便不快乐的。不过我想，你现在年纪还小，我可以无所顾虑。我首先要顾到那几个脾气固执、善于嫉妒的人，希望不伤害她们的感情。她们要向我噜嗦，所以我暂且到她们那里走走。将来你长大了，我决不再常常出门。我不要教人恨我，为的是想长命康乐，如意称心地和你两人过日子呀。"这番话说得体贴入微，紫姬听了也不免难以为情。她一句话也不回答，就靠在源氏公子的膝上睡着了。源氏公子觉得很可怜，便吩咐随从人等："今夜不出门了。"随从者各自散去。侍女们将公子的膳食送到这里来请用。公子唤起紫姬，对她说："我不出门了！"紫姬闻言，心中欢乐，便起身了。两人一起用晚饭。紫姬吃得很少，略略举箸，应名而已。饭后紫姬对公子说："那么您就早点睡吧。"她还是不放心，生怕公子出门。源氏公子想：恁般可爱的人儿，我即使是赴阴司，也难于抛舍她而独行的。

如此挽留，乃常有之事。日子渐久，这种消息自然传到左大臣邸中。于是葵姬的侍女们便纷纷议论："这女人到底是谁呀？真教人莫名其妙！从来不曾听见这个人的名字。如此善于撒娇撒痴，把公子迷住，一定不是一个身份高贵的上流女子。想是他在宫中不知什么地方偶然看到一个侍女，便宠爱了她，生怕外人非难，所以一向隐藏，假意说她还是一个不懂人事的孩子。"

皇上也闻知源氏公子邸内养着这样的一个女子，觉得对左大臣很抱歉。有一天他对源氏公子说："难怪左大臣心情不快。当你年幼无知的时候，他就尽心竭力地照顾你。你现在已经长大，并不是孩子家了，怎么做出这种忘恩负义的事情来呢？"公子闻言，只是恭敬恐惧，一句话也不回答。皇上推想他大概和葵姬感情不惬，觉得很可怜，又说："我看你也

并不是一个品行不正的好色之徒，从来不曾听见说你对这里的宫女们或者别处的女人发生什么瓜葛。你到底在哪里偷偷摸摸，使得你的岳父和妻子都怨恨你呢？”

皇上虽然春秋已高，在女人面上却并不疏懒。宫女之中，采女和女藏人[12]，只要是姿色美好而聪明伶俐的，都蒙皇上另眼看待。因此当时宫中美女甚多。如果源氏公子肯对这些女人略假辞色，恐怕没有一人不趋奉他。但他大约是看惯了之故吧，对她们异常淡然。有时这些女人试把风情的话来挑拨他，他也只是勉强敷衍应对。因此有的宫女都嫌他冷酷无情。

却说其中有一个上了年纪的宫女，叫做源内侍，出身荣贵，才艺优越，人望也很高。只是生性异常风流，在色情上完全不知自重。源氏公子觉得奇怪：年纪恁般老大了，何以如此放荡？试把几句戏言来挑拨她一下，岂知她立刻有反应，毫不认为不相称。源氏公子虽然觉得无聊，推想这种老女也许另有风味，便偷偷地和她私通了。但生怕外人得知，笑他搭交这些老物，因此表面上对她很疏远。这老女便引为恨事。

有一天，内侍替皇上梳发。梳毕之后，皇上召唤掌管衣服的宫女，入内换衣服去了。此时室内别无他人。源氏公子看见内侍这一天打扮得比平日更加漂亮：身材俊俏，脂粉浓艳，衣服装饰都很华美，样子异常风骚。他想：“老婆娘还要装年轻！”觉得很不愉快。然而又不肯就此罢休，想道：“不知她自己心里作何感想。”便伸手将她的衣裾拉一把。但见她拿起一把色彩非常鲜丽的纸扇来遮住了口，回过头来向公子送一个异常娇媚的秋波。可是那眼睑已经深深地凹进，颜色发黑；头发蓬乱。公子看到这模样，想道：“这色彩鲜丽的扇子和这衰老的年纪，真不相称啊！”便将自己手里的扇子和她交换一下，拿过来一看，但见鲜艳夺目的深红色地子上，用泥金画着许多繁茂的树木，一旁草草地题着一首古歌：“林下衰草何憔悴，驹不食兮人不刈。”[13] 笔致虽然苍老，但也不无风趣。源氏公子看了觉得可笑，想道：“尽可题别的诗句，何必用这杀风景的歌词呢？”便对她说：“不是这等说法，有道是‘试听杜宇正飞鸣，夏日都来宿此林’[14]。”源氏公子觉得和这个人讲这些风流韵语，有点不配，深恐被人听见，颇不放心。但这老女却满不在乎，吟道：

“请看过盛林荫草，

盼待君来好饲驹。”

吟时态度异常风骚。源氏公子答道：

“林荫常有群驹集，

我马安能涉足来？

你那里人多口杂，教我怎得常到？”说罢便想脱身，内侍拉住了他，说道：“我从来不曾碰过这种钉子，想不到这么大年纪还要受辱！”说罢掩面而哭。源氏公子安慰她道：“不久就给你消息。我心中常常想念你，只是机会难得呀！”说着转身就走。内侍拼命追上去，恨恨地说：“难道‘犹如津国桥梁断’[15] 么？”此时皇上换衣服已经完毕，隔帘望见这般模样，觉得十分可笑，想道：“这毕竟是不相称的关系啊。”自言自语地笑着说：“大家都说源氏公子太古板，替他担心，原来并不如此。你看他连这个老女也不肯放过呢。”内侍虽然觉得难以为情，然而世间原有“为了心爱者，情愿穿湿衣”[16] 的人，所以她并不尽力替自己辩解。

别人闻知此事，也都认为意想不到，大家纷纷谈论。头中将听到这话，想道：“我在色情上也总算无微不至的了，但老女这门路却不曾想到。”他很想看看春心永不消减的模样，便和这内侍私通了。这头中将也是一个矫矫不群的美男子，内侍将他来代替那个薄情的源氏公子，也可聊以慰情；但她心中恐难免觉得如意郎只有源氏公子一人吧？欲壑之难填，一至于此乎！

内侍与头中将的私情非常秘密，源氏公子不得而知。内侍每逢与公子相会，必先申恨诉怨。源氏公子念她年老，很是可怜，颇想加以慰藉，然而又不高兴这样做，所以很久不理睬她。有一天，傍晚下了一阵雨，雨后新凉宜人。源氏公子欲消遣这良宵，在内侍所居的温明殿近旁徘徊闲步。内侍正在弹琵琶，声音非常悦耳。原来这内侍每逢御前管弦演奏等机会，常常参与男人队伍内弹琵琶，故于此道十分擅长，人莫能及。加之此时满怀离情别绪，无处发泄，所以弹得更加动听。她正在唱催马乐《山城》之歌：“……好个种瓜郎，要我做妻房。……想来又想去，嫁与也何妨……”嗓音非常美妙，然而略觉不大相称。源氏公子倾耳而听，想道：“从前白居易在鄂州听到那个人的歌声[17]，想必也有这般

美妙吧。”

内侍的琵琶忽然停声，想见她正在悲伤愁叹。源氏公子将身靠在柱上，低声吟唱催马乐《东屋》之歌：“我在东屋檐下立……”内侍便接唱下段：“……请你自己推开门……”[18] 源氏公子觉得她的歌声的确与众不同。内侍吟诗道：

“檐前岂有湿衣者？

惟见泪珠似雨淋。”

吟罢长叹数声。源氏公子想道：“你情人很多，这牢骚不该发给我一个人听。你究竟有什么心事，以致如此悲叹？讨厌！”便答吟道：

“窥人妻女多烦累，

不惯屋檐立等门。”

他想就此走脱，转念这未免太冷酷了，便走进门去。对手是个老女，因此两人搭讪不免稍轻薄些，但也觉得别有异趣。

且说头中将近来怨恨源氏公子，为的是源氏公子过于假扮正经，常常责备他的轻薄行为，而自己却满不在乎地东偷西摸，有了不少情妇。他常常想找他的破绽，以便报复。这一天正好头中将也来会晤这内侍，看见源氏公子先走了进去，心中非常高兴。他想乘此机会稍稍恐吓他一下，给他吃点苦头，再问他“今后改悔了么？”他暂不作声，站在门外静听动静。

此时风声稍紧，夜色渐深，室内无声，想见二人正已入睡，头中将便悄悄地走进室内。源氏公子心绪不宁，不能放怀就睡，立刻听见了足音。他想不到头中将会来此，猜度这是以前和内侍私通的那个修理大夫，不忘旧情，重来探访。他想：我这种不伦不类的行径，被这个老练的人看到了，多难为情！便对内侍说：“哎呀，不好了，让我回去吧。你早已看见了蟢子飞[19]，却瞒过我，太刻毒了！”便起身光拿了一件常礼服，躲进屏风背后去了。

头中将心中好笑，但装作不知，走到源氏公子躲着的屏风旁边，把屏风折叠起来，发出劈劈啪啪的声音。内侍虽然年老，还是一个善于逢

迎男子的风骚女人。为两男争风吃醋而伤脑筋的事件，她经历得多。虽然司空见惯，这回却也非常狼狈，生怕新来的那个男子将对源氏公子有所不利，甚是担心。连忙起身，战战兢兢地拉住了这个男子。

源氏公子想立刻溜出去，不让对方知道他是何人。但念自己衣衫不整，帽子歪戴，想象这仓皇出走的后影实甚可笑，便踌躇不决。头中将想教源氏公子不知道他是谁，故尔默不作声，只是做出非常愤怒的动作，把佩刀拔了出来。内侍着了急，连喊“喂，我的好人！喂，我的好人！”走上前去向他合掌叩头。头中将觉得太滑稽了，差一点噗嗤地笑了出来。内侍表面上装作一个娇艳的少女，粗看倒也像模像样，但实际上却是个五十七八岁的老太婆。此时她忘记了一切，夹在两个美貌无比的二十来岁的青年贵公子中间，周章狼狈地调停排解，这样子实在滑稽之极！

头中将故意装作他人，一味表演恐吓的动作，反而被源氏公子看出了。源氏公子想：“他明知是我，故意如此，真是恶作剧。”弄清楚之后，公子觉得好笑，便抓住了他那持佩刀的手臂，狠命地拧他一把。头中将知道已被看破，可惜之余，忍不住笑起来了。源氏公子对他说：“你是当真还是开玩笑？开玩笑也得有个限度啊！让我把衣服穿好吧。”头中将夺取了他的衣服，死也不给他穿。源氏公子说：“那么大家一样。”便伸手拉下了他的腰带，想剥他的衣服。头中将不让他剥，用力抵抗。两人扭做一堆，你争我夺。裂帛一声，源氏公子的衣服竟被撕破了。头中将即景吟唱道：

“直须扯得衣裳破，

隐秘真情露出来。

你把这破衣穿在外面，让大家看吧。”源氏公子答道：

“明知隐秘终难守，

故意行凶心太狠！”

两人唱和之后，怨恨全消，衣冠零乱地一同出门去了。

源氏公子回到私邸，回想此次被头中将捉住，心中不免懊恼，没精打采地躺下来。且说内侍遭逢了这意外之事，甚觉无聊。次日便将昨晚

两人遗落的一条男裙和一根腰带送还源氏公子，并附诗道：

“两度浪潮来又去，

矶头空剩寂寥春。

我是‘泪若悬河’了！”源氏公子看了想道：“这个人厚颜无耻。”很讨厌她。但回想她昨晚的困窘之状，又觉得可怜，便答诗道：

“骇浪惊涛何足惧？

我心但恨此矶头！”[20]

回信就只两句诗。他看看送回来的腰带，知道是头中将之物，因为这腰带的颜色比他自己的常礼服深[21]。但检点自己的常礼服，发见假袖[22]已经撕掉。他想：“太不成样子了！可见渔色之人，丢脸的事一定很多。”越想越警惕了。

此时头中将住在宫中值宿所，便将昨晚撕下来的假袖包好了送还源氏公子，并附言道：“快把这个缝上吧。”源氏公子看了想道：“怎么会给他拿去的？”心中很不愉快。又想：“若是我没有到手这根腰带，倒便宜了他。”便用同样颜色的纸张将腰带包好，送还头中将，并附诗道：

“怜君失带恩情绝，[23]

原物今朝即奉还。”

头中将收到了腰带和诗，立刻答吟道：

“恨君盗我天蓝带，

此是与君割席时。

你不能怪我恨你啊！”

红日高升之时，两人各各上殿见驾。源氏公子装出端庄严肃、若无其事的样子。头中将却在心中窃笑。这一天正值公事烦忙，有种种政务奏请勅裁。两人闾闾侃侃，神气活现。有时视线相接，各自低头微笑。偶值无人在旁，头中将便走近源氏公子去，向他白一眼，恨恨地说：“你死守秘密，如今再敢不敢？”源氏公子答道：“哪里的话！特地来了空手归去的人，才是倒霉的！老实告诉你：人言可畏，我不得不如此呀。”两

人交谈了一会，相约要与古歌“若有人问答不知”[24] 一样，大家严守秘密。

此后头中将每逢机会，便将这件事作为对源氏公子讪笑的话柄。源氏公子想：“都是这讨厌的老婆娘害人！”更加后悔了。但那个内侍还是撒娇撒痴地怨恨公子薄情，公子越想越懊恼。头中将对妹妹葵姬也不泄露这件事，只是准备在心：今后如有必要，可以此为对源氏公子的恐吓手段。

凡是出身高贵的皇家子弟，看见皇上如此宠爱源氏公子，都忌惮他，大家对他敬而远之。只有头中将不被他所屈服，些些小事也都要同他争个胜负。与葵姬同母生的，只有头中将一人。他想：源氏公子只是皇上的儿子而已；他自己呢，父亲在大臣中是圣眷最厚的贵戚，母亲是皇上的同胞妹妹，他从小受父母无限宠爱，哪一点比不上源氏公子呢？在实际上，他的人品确也十全其美，无善不臻。这两人在色情上的竞争，无奇不有。为欲避免烦冗，恕不尽述。

且说藤壶妃子即将册立为皇后，其仪式预定在七月间举行。源氏公子由中将升任了宰相。皇上准备在近年内让位于弘徽殿女御所生的太子，而立藤壶妃子所生之子为太子。然而这新太子没有后援人，外家诸舅父都是皇子，但已降为臣下。当时乃藤原氏之天下，未便教源氏的人摄行朝政，所以不得不将新太子的母亲册立为皇后，借以加强新太子的势力。弘徽殿女御闻知此事，大为不悦，此亦理之当然。皇上对她说道：“你的儿子不久便即位了，那时你就安居皇太后的尊位，你放心吧。”世人不免过虑，纷纷议论道：“这女御是太子的母亲，入宫已有二十余年。要册立藤壶妃子为皇后而压倒她，恐怕是困难的吧。”

藤壶妃子册立皇后的仪式完成了。是夜入宫，源氏宰相奉陪。藤壶妃子乃前皇的皇后所生，在众后妃中出身特别高贵；况且又生了一位粉妆玉斲、光彩焕发的小皇子。因此皇上对她的宠爱无可比拟，别人对她也另眼看待。源氏公子奉陪入宫时，心情郁结，想象辇车中妃子的容姿，不胜渴慕。又念今后相隔愈远，见面无由，不禁心灰意冷，神思恍惚。便自言自语地吟道：

“纵能仰望云端相，

幽恨绵绵无绝期。”

但觉心情异常寂寞无聊。

小皇子日渐长大，相貌越发肖似源氏公子，竟难于分辨。藤壶妃子看了心中非常痛苦。然而别人并不注意及此。世人都以为：无论何人，无论怎样改头换面，都赶不上源氏公子的美貌。而小皇子当然肖似源氏公子，正像日月行空，光辉自然相似。

[1] 本回写源氏十八岁秋天至十九岁秋天之事。

[2] 朱雀院是历代帝皇退位后栖隐之处。行幸朱雀院表示对前皇祝贺。

[3] 歌咏词：“桂殿迎初岁，桐楼媚早年。剪花梅树下，舞燕画梁边。”

[4] 正法念经：“山谷旷野，多有迦陵频伽，出妙声音。”

[5] 一说即左大臣。

[6] 藤壶之兄，紫姬之父。

[7] 当时风俗，除夜行打鬼仪式，即把鬼赶出去。

[8] 此古歌下一句是“相见稀时相忆多”。见《万叶集》。

[9] 此古歌下一句为“犹如朝夕弄潮儿”。见《古今和歌集》。

[10] 筝形似七弦琴，但有十三弦。最靠近弹者的三根，即第十一、十二、十三弦，都是细弦，称为“斗”、“为”、“巾”。中央一根细弦，是指“为”弦。

[11] 平调是十二律中最低的调子。

[12] 采女是服侍御膳的宫女，女藏人是身份较低的打杂的宫女。

[13] 此古歌载《古今和歌集》。此老女自比衰草。

[14] 此古歌载《信明集》。杜宇比情夫。林比情妇。

[15] 此古歌按《细流抄》所引，下一句为“衰朽残年最可悲”。

[16] 此古歌载《后撰集》。

[17] 白居易诗《夜闻歌者宿鄂州》：“夜泊鹦鹉洲，秋江月澄澈。邻船有歌者，发调堪愁绝。歌罢继以泣，泣声通复咽。寻声见其人，有妇颜如雪。独倚帆樯立，娉婷十七八。夜泪似珍珠，双双堕明月。借问谁家妇，歌泣何凄切？一问一沾襟，低眉终不说。”

[18] 催马乐《东屋》之歌全文：“（男唱）我在东屋檐下立，斜风细雨湿我裳。多谢我的好姐姐，快快开门接情郎。（女唱）此门无锁又无闩，一推便开无阻挡。请你自己推开门，我是你的好妻房。”

[19] 见第30页注②。

[20] 以上两诗，皆以浪比二少年，以矶头比内侍。

[21] 常礼服的腰带必用同样色彩的织物。

[22] 假袖是接在衣袖上，使衣袖加长的。

[23] 催马乐《石川》云："石川高丽人，取了我的带。我心甚后悔，可恨又可叹。取的什么带？取的淡蓝带。深恐失此带，恩情中途断。"时人信为男女幽会时倘带被人取去，则恩情中绝。

[24] 古歌："若有人问答不知，切勿泄露我姓氏！"见《古今和歌集》。

第八回 花宴 [1]

次年春，二月二十过后，皇上于南殿举行樱花宴会。藤壶皇后及朱雀院皇太子的御座，设在皇上玉座的两旁，皇后及皇太子皆赴席。弘徽殿女御为了藤壶皇后占据上风，心中每感不快，常常避免同席。但此次观赏美景，未便一人向隅，只得也来赴席。

是日也，天朗气清，景色宜人。百鸟争鸣，娇音悦耳。自亲王、公卿以至擅长诗道诸人，尽皆出席，探韵 [2] 赋诗。源氏宰相探取一韵，报道："臣谨探得'春'字韵！"声音清朗，迥异凡响。其次轮到头中将，众人对他也另眼看待。态度从容不迫，落落大方。报韵声调亦恭谨郑重，与众不同。其余诸人，尽皆相形见绌，畏缩不前。此外不能上殿的阶下诸文人，因见皇上及皇太子皆才华卓越，又值文运昌隆、人才辈出之秋，大家自惭形秽。在此光天化日之下、大庭广众之中举步上前探韵，虽然作诗之事并不困难，却感畏惧恐缩，手足无措。反之，几个年老的文章博士，服装异常寒酸，却因惯于此事，态度从容自若。皇上观此种种情状，颇感兴趣。

舞乐之事，自不必说，早已准备周妥。红日西倾之时，开始表演《春莺啭》 [3] ，歌声舞态，无不十分美妙。皇太子回忆去秋红叶贺时源氏公子所演《青海波》，便赏赐他樱花一枝插于冠上，恳切地劝他表演。盛情难却，源氏公子便起立出场，从容举袖，表演一节，聊以应命。姿态之美妙，无可比拟。左大臣看了，浑忘旧恨，感动流泪。便问："头中将何在？快快上来！"头中将也就挺身而出，表演一出《柳花苑》舞。历时较长，技法精详。想是预知如此，早有准备，姿态十分美妙。皇上即颁赐御衣一袭。人皆以为此乃特殊恩典，甚可珍贵。此后诸公卿不按顺次出场献舞；但日色已昏，灯光之下不辨巧拙。

舞罢，宣读诗篇。源氏公子所作精深渊博，宣读师亦不能轻易吟诵。每读一句，赞叹之声四起。诸文章博士亦皆真心感佩。以前每逢此种机会，皇上必先使源氏公子表演，以为四座增光。今日赛诗得胜，圣心之喜悦自非寻常可比。

藤壶皇后看见源氏公子才艺超群，心中想道：“太子的母亲弘徽殿女御如此憎恨源氏公子，真不可解。但我自己如此爱怜他，亦不免疚心。”她深自反省。

“若能看做寻常舞，

贪赏丰姿不疚心。”

她只在心中默诵此诗，不知缘何泄露于世。

御宴至深夜始散。公卿等各自告退，藤壶皇后及皇太子亦各自回宫。四周肃静，月色转明，好一片清夜美景！源氏公子醉兴方浓，觉得如此良宵，难于空过。他想：“殿上值宿人都已睡了，当此无人注目之时，或有机缘会见藤壶皇后。”便悄悄地走向藤壶院方面，窥探情状。但见可通消息的王命妇等的房门都已紧闭，只得独自叹息。然而犹不肯就此空归，便转向弘徽殿廊下信步行去，但见第三道门尚未关闭。弘徽殿女御散宴后即赴宫中值宿，此间留守人数不多。源氏公子向门内窥看，里面的小门也还开着，而人声全无。源氏公子想道：“世间女子为非犯过，都是由于门禁不严之故。”他便跨进门去，向内窥探。众侍女似乎都已睡着了。

忽然听见廊下有一个非常娇嫩而美妙的声音，迥非寻常女声可比，正在吟唱古歌：“不似明灯照，又非暗幕张。朦胧春月夜，美景世无双。”[4] 这女子一面吟唱，一面向这边走来。源氏公子喜出望外，待她走近，便闯出门去，一把拉住了她的衣袖。那女子好像很害怕的样子，叫道：“呀，吓死我啦！是谁呀？”源氏公子答道：“你何必这样讨厌我呢？”便吟诗道：

“你我皆知深夜好，

良缘恰似月团圆。”

便将她抱进房里，关上了门。那女的因为事出意外，一时茫然若失，令人感到一种温柔甘美之趣。她浑身颤抖，喊道：“这里有一个陌生人！”源氏公子对她说：“我是大家都容许的。你喊人来，有什么用处呢？还是静悄悄的吧。”女的听了这声音，料定他是源氏公子，心中略感安慰。她觉得此事尴尬，但又不愿做出冷酷无情的样子。源氏公子这一

天饮酒过多，醉得比往常厉害，觉得空空放过，岂不可惜。女的年轻幼稚，性情温柔，也无力坚拒。两人就此成其好事。源氏公子但觉这女子十分可爱，只可惜天色渐明，心中不胜惆怅。那女的更是忧心忡忡，春心缭乱。源氏公子便对她说："我还要请教你的芳名。否则以后如何可通音信呢？想来你也不愿就此分手吧。"女的便吟诗道：

"妾如不幸归泉壤，

料汝无缘扫墓来。"

她吟时姿态非常娇艳。源氏公子答道："这也说得有理。我不该问你，应该自去用心探索。不过，

东寻西探芳名字，

谣诼纷传似竹风。

你若不怕损坏名誉，我又有何忌惮？我定当探询出来。难道你想从此瞒住我么？"正在交谈，天色已明，众侍女纷纷起身，赴宫中迎接女御，廊上来往频繁。源氏公子无可奈何，只得和那女子交换了一把扇子，作为凭证，然后匆匆出门，回宫邸去。

源氏公子的宫邸桐壶院内，侍女甚多，此时有数人已经睡醒。她们看见公子破晓归来，便扯手踢脚，交头接耳地互相告道："好辛苦！日日夜夜地东偷西摸！"她们假装睡着。源氏公子走进内室，虽然躺下，但不能入睡。心中寻思："这个人儿真可爱！大约是弘徽殿女御诸妹中之一人吧。此人还是处女，想必是五女公子或六女公子了。帅皇子 [5] 的夫人三女公子和头中将所不爱的夫人四女公子，听说都是美人。倘是这两个人，更加有味儿了。六女公子已经许给皇太子，如果是她，倒有些对人不起。她们姐妹众多，难于辨别，我真弄不清楚。看她的样子，不想就此绝交。那么为何不肯告诉我通信办法呢？"他左思右想，一颗心儿被这女子牵住了。弘徽殿如此帷薄不修，而藤壶院如此门禁森严，两相比较之下，他觉得藤壶皇后的人品真可钦敬！

第二日重开小宴，忙忙碌碌了一天。源氏公子当筵弹筝，这小宴却比昨日的大宴富有雅趣。将近破晓，藤壶皇后进宫侍驾去了。源氏公子意兴阑珊，想起昨夜朦胧残月之下邂逅相逢的那个女子，此刻大约也要出宫返邸了，心中不胜怅惘。便派他那两个精明能干的侍臣良清和惟光前去窥探情状。公子辞别皇上，出宫返邸之时，两人便来报告："以前停在隐蔽处的车子，现在已从北门出去了。但见许多女御及更衣的娘家诸人中，右大臣家的两个儿子少将及右中弁匆匆忙忙地赶出来相送，可知弘徽殿女御也退出了。我们看得清楚：其中不乏美貌女子。车子只有三辆。"源氏公子听了这话，料想那女子一定在内，胸中不免激动。他想："有何办法可以知道那女子排行第几呢？索性将此事告知她父亲右大臣，正式做了他的女婿，是否使得？但此人品质如何，尚未确悉，遽尔求婚，未免太孟浪吧。然而就此罢休，永远不知是谁，也太可惜，如何是好？"他心中烦恼，茫然地躺着。

忽然想起了紫姬："她很寂寞吧。这几天我常在宫中，久不回二条院，想她是闷闷不乐了。"他觉得很可怜。拿出那把证物的扇子来看看，但见两根外骨上各装着三片樱花模样的饰物，扎着五色丝线。浓色的一面上用泥金画着一个朦胧淡月，月影反映在水中。式样并不特别新颖，然而此乃美人惯用之物，自有亲切可爱之感。那个吟唱"料汝无缘扫墓来"的人的面影，始终不离开他的心头。他便在扇头添写两句诗：

"朦胧残月归何处？

刻骨相思恼杀人。"

写好之后便把扇子收藏了。

且说源氏公子自念久不赴左大臣邸，但又可怜那个幼小的紫姬，决定先去安慰她一下，便走出宫邸，回二条院去。

每次看见紫姬，总觉得她长得越发美丽，越发娇媚了。她的聪明伶俐果然与众不同。源氏公子觉得此人毫无缺陷，完全可以按照他自己的愿望而教养成人。只是担心一点：仅由男子教养，将来性情安得不欠少温柔？

他把日来宫中花宴情状讲给紫姬听，又教她弹琴，相伴了一天。到了晚上，公子准备出门，紫姬噘起嘴说："又要去了。"然而近来她已习惯，并不任情阻挠。

源氏公子到了左大臣邸内，葵姬照例并不立刻出来相见。公子寂寞无聊，只得独自思量种种事情。后来取过筝来弹奏，吟唱催马乐《贯川》："……没有一夜好安眠……"[6] 左大臣来了，和他谈论前日花宴中的趣事："老夫如许高龄，历仕四朝明主，也算阅历得多了，却从来不曾见过此次那样清新警策的诗文、尽善尽美的舞乐，从来不曾感到此次那样陶情适性，却病延年。目今正是文运昌隆、人才辈出之时，加之吾婿精通诸艺，善于调度贤才，故能有此胜绩也。老夫虽年迈，也有闻鸡起舞之兴呢！"

源氏公子答道："岂敢！小婿并不善于调度，只是多方搜求贤才，勉尽己责而已。纵观万般技艺，惟头中将之《柳花苑》尽善尽美，真乃后世表率。大人若肯当此盛世之春，欣然起舞，更可为天下增光也。"此时

左中弁和头中将进来了。三人共倚栏前，各取所爱乐器，合奏雅调，其音悠扬悦耳。

且说那个朦胧月夜的小姐，回想那晚间的迷离春梦，不胜悲叹，心中怀着无限思量。她已许嫁皇太子，预定四月间入东宫成亲，为此更添忧恼。男的这边呢，并非全无办法探寻底细，但因尚未确定她是第几位女公主，又因与弘徽殿女御一向不睦，贸然求婚，有失体面，为此不胜烦闷。三月二十日过后，右大臣家举行赛箭会，招请众公卿及亲王参与赛箭，接着便是观赏藤花的宴会。其时樱花已经零落，但是尚有两株迟开的樱花树，仿佛懂得古歌“山樱僻处无人见，着意留春独后开”[7]之趣，正开得非常茂盛。最近新建的一所殿堂，为了准备弘徽殿女御所生的公主的着裳仪式[8]，装饰得十分华丽。右大臣家讲究排场，一切设备都很新颖时髦。今日赛箭赏花，右大臣前天在宫中遇见源氏公子时，已曾当面邀请他参加。但深恐公子不到，致使盛会减色，为此再派儿子少将前来迎接，并赠诗道：

“我屋藤花如拙陋，

何须特地待君来？”

此时源氏公子正在宫中，便将此事奏闻。皇上看了诗笑道：“他得意洋洋呢！”又说：“他特地派人来接，你该早些去。公主们都在他家长大，他不会把你当作外人看待。”

源氏公子打扮梳妆，直至日色甚暮，方始到会。右大臣家等得心焦了。他身穿一件白地彩纹中国薄绸常礼服，里面衬一件淡紫色衬袍，拖着极长的后裾，夹在许多身穿大礼服的王公中间，显然是个风流潇洒的贵公子模样，大家肃然起敬。公子从容入座，其风采实在与众不同。花的色香也被减煞，使人看了反觉扫兴了。

这一天的管弦演奏，非常出色。夜色渐深，源氏公子饮酒过多，酩酊大醉，装出苦闷之状，起身离座。正殿里住着大公主和三公主[9]，源氏公子便走到东面的边门口，倚门闲眺。

正殿檐前，正是藤花盛开之处。为了看花，正殿的格子窗都开着，众侍女群集在帘前。她们故意把衣袖裙裾露出帘外，像新年里举行踏歌

会时那样。这态度和今天的内宴颇不相称。于是源氏公子想起了藤壶院的斯文典雅，觉得毕竟与众不同。

“我心情不快，他们偏偏殷勤劝酒，多喝了真难过！对不起了：既然有缘来到此地，让我在这里躲一下吧。”他说着，便掀起门帘，把上半身躲进帘子里来。但听见有一个女子说：“咦！这话真可笑！下贱的人才攀缘，像你这样高贵的身份，何必说‘有缘’呢？”一看，这个人模样虽不十分庄重，但也并非普通青年侍女，分明具有高贵的美质。

室中弥漫着不知从哪里飘来的香烟。诸女群集，钗钿错杂，裙影蹁跹，人人举止婀娜，艳丽动人。但终缺乏端详娴雅的风情，显然是热爱时髦、竞尚富丽的家风。这些身份高贵的女子，为了观射看花，都从深闺洞房中到这门前来了。在这些身份高贵的女子面前，源氏公子理应恭谦谨慎，但为目前艳丽光景所感染，兴趣顿起，不由想到：“不知朦胧月下邂逅相遇的是哪一个。”胸中忐忑地跳。他便将身靠在门旁，把催马乐《石川》加以改作，用诙谐的语调唱道：

“石川高丽人，取了我的扇。

我心甚后悔，可恨又可叹。……”

但闻有一个女子答道：“怪哉！来了一个奇妙的高丽人！”可知这个人是不知底细的。帷屏后面另有一女子，默默不答，只是连声叹息。源氏公子便挨近这个人去，隔着帷屏握住了她的手，吟道：

“暂赏朦胧月，还能再见无？

山头凝望处，忧思入迷途。

何故入迷途呢？”他用推测的口气说。那女的忍不住了，答吟道：

“但得心相许，非关月有无。

山头云漠漠，安得入迷途？”[10]

听这声音，可知此人确是那天相逢的女子。源氏公子喜出望外，只是……

[1] 本回写源氏二十岁春天之事。

[2] 探韵之法：于庭中设一文台，台上罗列许多韵字纸，背面向上。作诗者各自探取一纸，以此纸上所书字为韵而作诗。所作皆汉诗。

[3] 唐高宗命白明达仿照莺声作此曲，文武天皇年间（公元697—707年）传到日本。

[4] 此古歌见《千里集》。

[5] 帅皇子是源氏之弟，后来称为萤兵部卿。

[6] 催马乐《贯川》全文："（女唱）莎草生在贯川边，做个枕头软如绵。郎君失却父母欢，没有一夜好安眠。（女唱）郎君失却父母欢，为此分外可爱怜。（男唱）姐姐如此把我爱，我心感激不可言。明天我上矢矧市，一定替你买双鞋。（女唱）你倘买鞋给我穿，要买绸面狭底鞋。穿上鞋子着好衣，走上官路迎郎来。"源氏欲以此多情女子对比冷淡的葵姬。

[7]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集》。

[8] 女子十二至十四岁之间，举行着裳仪式，表示成人，同时垂髫改为结发。

[9] 大公主即前页所述举行着裳仪式者，三公主后来为贺茂斋院，参看第141页。

[10] 以上两诗，皆以月比那女子，以山头比这房室。

第九回 葵姬 [1]

朝代更换后，源氏公子对万事但觉意兴阑珊。又因升任大将，身份更加尊贵，未便轻举妄动，幽会私通之事，不得不稍稍敛迹。因此各处情人，都等得心焦，怨恨悲叹。多管是报应吧，他自己恋慕那个冷酷的藤壶皇后，也有无穷的悲伤怨恨。

藤壶皇后自从桐壶帝让位之后，便与普通宫人一般日夜侍候帝居。弘徽殿太后越发妒忌于她，索性常住儿子朱雀帝宫中。藤壶皇后无人对敌，倒很安心。每逢春秋佳日，桐壶院 [2] 必举办盛大的管弦之会，声闻朝野。让位以来，悠闲自得，甚是幸福。只有一事不能称心：冷泉院皇太子别居宫中，不得常常见面，未免悬念。这太子没有后援人，上皇甚是担心，便命令源氏大将做他的保护者。源氏大将受命之时，一则以惧，一则以喜。

却说已故皇太子与六条妃子所生的女儿，即将赴伊势神宫当斋宫 [3] 了。六条妃子早就计虑：源氏大将的爱情很不可靠，况且让这幼女独自前往，也不放心，不如以照顾幼女为由，跟她同赴伊势吧。桐壶院闻此消息，对源氏公子说："吾弟在世之日，最宠爱这位妃子。你对她倘有轻率怠慢，便是对不起她。这个斋宫，我也视同自己子女一样。无论从哪方面说，都应该尊重这位妃子。像你这样任情恣意，轻薄好色，势必遭受世人讥评。"说时脸色甚是不快。源氏公子心中也认为父皇之言有理，只得恭恭敬敬地听训。父皇又说："你不可使对方蒙受耻辱。对无论何人，必须彬彬有礼。切莫教女人们怀恨于你。"源氏公子想："我那大逆不道的行为，如果被他得知，可不得了！"不胜惶恐，乘机肃然告退。

他和六条妃子的关系，桐壶院也已知道，故尔有此训话。此事有伤六条妃子名誉。就他自己的行为而言，也实在太轻薄了。他很想今后多多重视她，然而又不便公然表示。六条妃子呢，自念年纪比他大，很不相称，觉得可耻，因此对他态度冷淡。源氏公子随顺她的心意，对她也不十分亲热。然而桐壶院早已知道，世间也已无人不晓。虽然如此，六条妃子毕竟还是怨恨源氏公子的薄倖，时时愁叹。

槿姬听到世间传说源氏公子是个薄情郎，于是主意坚定，决心不效别人那样受他的诱惑。公子给她信，她大都置之不答，不过难得回他一封短书。然而也不表示嫌恶，使他难堪。因此源氏公子始终认为这个人是优异的。

葵姬对于源氏公子的轻薄行径，当然很不满意。然而，想是她认为过于激烈反对无补于事吧，并不十分妒恨。此时她已怀孕，精神不愉快，心中闷闷不乐。源氏公子闻知她已怀孕，深感庆幸，父母亲等亦皆大欢喜。然亦不免担心，便举行种种佛事，祈求安产。这期间源氏公子自然增添忙碌，对六条妃子等情人虽然并不忘怀，然而足迹渐稀了。

此时贺茂神社里那位斋院，已经修行期满。继任之人，卜定了弘徽殿太后所生的三公主。桐壶帝与弘徽殿太后特别宠爱这公主，舍不得放她去度清苦的修行生活。然而此外没有适当之人，也只得割慈忍爱。斋院入社的仪式，本是通常的神事，但此次特别隆重。贺茂神社祝祭，除了规定的仪式之外，又增添许多节目，花样十分新颖。这原是按照斋院的身份高下而有繁简之别的。

入社前几日举行祓禊[4]，执事的公卿人数本有一定。但此次选得特别讲究，都是声望高贵、容貌优秀的人。连他们的衬衣的色彩、外裙的纹样、以至马和鞍镫，也都选得齐齐整整。又下特旨，令源氏大将参与行事。女眷所乘游览车，都预先准备，装饰得辉煌灿烂。祓禊行列将要通过的一条大路上，车水马龙，冠盖相望，拥挤得几无隙地。各处临时搭起来的看台，装饰得各尽其美。女人们的衣袖衫裾露出在帘下，鲜艳夺目，真乃良辰美景！

葵姬一向不爱看热闹。况且怀孕后精神不甚舒畅，此次更不想出门。但是众青年侍女互相告道："好没趣呀！我们几个人自己悄悄地去看，到底乏味。今天的盛会，无论哪个都想看。连山农野老也都想拜见源氏大将的丰采，从遥远的地方带了妻子上京城来。我们的夫人反而不去看，真太可惜了。"葵姬的母夫人听到这话，便劝她："你今天精神还好，去看看吧。你不去，这些侍从人都没趣。"葵姬遵命。母夫人连忙命令备车。

红日高升，时光已经不早。葵夫人的装束和举止并未特地摆阔。这

华美的一行几辆车子和侍从来到一条，但见无数游览车排列得密密层层，竟无插足之地。侍从车中有许多是身份高贵的宫女，她们便选定一个没有身份低贱的人的地方，喝令停在那里的车子都退避。其中有二辆牛车，里面挂的帘幕非常精致，而外部装的竹席已经略旧，样子很不触目。车中妇女靠后坐着，将衣袖、裙裾及汗衫 [5] 等从帘下稍微露出，颜色都很素淡，显然是为了避免人目注意而故意安排的。车旁的侍从看见别人要他们退避，便走过来昂然地说："这二辆车子非同一般，不得退避！"不许葵夫人的侍从动手。两方都是年轻人，而且都喝得很醉，便争吵起来，无法制止。葵夫人方面几个年长的前驱者出来排解："不得争吵！"然而毫无效用。

原来这二辆车子是伊势斋宫的母夫人六条妃子的，她大约因为心情不快，故尔悄悄地出门游览一下。她想保守秘密，然而葵夫人的侍从们自然能够识破。他们便对六条妃子的侍从们骂道："你们是什么来头，口气这么强硬？也算是仗源氏大将的势力么？"葵夫人的侍从中有几个是源氏大将的家人，他们觉得对不起六条妃子，然而也不便照顾她，因此假装不知。争吵的结果，葵夫人的车子终于赶了过来，六条妃子的车子被挤在葵夫人的侍女车后面，望出去什么也看不见。六条妃子觉得看不见还在其次，她的微行被人认出，被人辱骂又赶走，实在无限痛心！

六条妃子车上的架辕台都被折毁了。只得将辕搁在别人家的破烂车子的毂上，才得站稳，样子实甚寒酸。她很懊悔："何必来此呢？"然而悔之晚矣！她想不要看了，立刻回去吧。然而被别人的车子挡住，无路可通！正在懊恼之际，但闻众人喊道："来了，来了！"可知源氏大将的行列即将来到了。六条妃子听到这喊声，觉得如此可恨之人，却必须在此恭候他的驾临，实在委屈之至！她虽想一见源氏大将，但这里又不是"竹丛林荫处" [6] ，源氏大将不知道她来，没有驻马回头看她，终于扬长而去。她觉得这比完全不见更加可恨。

这一天有许多游览车装饰得比平时更加华丽，许多如花如玉的美眷拥挤在车中，竟把衫袖裙裾在帘下露出来。源氏大将大都漠然地经过，不加注意。但有时也认识这是他的情人某某的车子，便对它微笑顾盼。葵夫人的车子特别触目。源氏大将经过时，态度非常郑重，他的侍从人等也都肃然起敬。相形之下，六条妃子全被压倒，伤心之极，便默吟

道：

“仅能窥见狂童影，

徒自悲伤薄命身。”

不觉流下泪来。深恐被人看见，努力隐忍。但又想：源氏公子那鲜艳夺目的容貌，在天光之下更加昳丽，倘若未曾窥见，岂不可惜！

源氏大将行列中的人，装束和随从都按照各人身份，秩序井然。其中诸公卿打扮得特别堂皇。然而在源氏大将的光辉之下，都相形见绌了。大将的临时随从用殿上将监，不是寻常的事。只有皇上难得行幸之时，大将才用殿上将监为随从。但今日特别隆重：源氏大将的临时随从是右近兼藏人的殿上将监，即伊豫介的儿子。其他随从，亦皆选用相貌端正、风度优雅的人，这一行列真是辉煌眩目。看到这盖世无双的源氏大将的风姿，即使是无情的草木，也没有不倾倒的。

观众之中，有些中等人家的女子，将衣服披在头顶，戴上女笠，扎起衣裾，徒步往来。又有看破红尘、出家修行的尼姑，也跌跌撞撞地出来看热闹。要是平时，见者一定嫌她们好事：“你们这种人何苦来呢！”但在今日，大家认为理之当然。更有形状古怪的老太婆，牙齿脱落，两颊深陷，将垂在背后的头发藏在衣服里面，驼腰曲背，以手加额，仰望源氏大将的容姿，目瞪口呆，竟像发痴一般。其中还有无知无识的平民，忘记了自己相貌的丑陋，欢欣鼓舞地笑着。还有微不足道的地方官的女儿，为源氏大将所不屑寓目的，也乘着竭力装饰得华丽的车子，故意装出娇媚之态，希求大将的青睐。形形色色，难于尽述。就中有几个曾与大将私通的女子，看到他今天的雄姿，自惭形秽，背人叹息。

桃园式部卿亲王坐在看台上观赏。他看到源氏公子的容姿，想道：“这个人年龄越长，相貌越是光彩焕发，竟像有鬼神附在他身上似的。”他反而觉得毛骨悚然了。他的女儿槿姬回想：年来源氏公子向她求爱的诚恳，确非寻常可比。即使是个普通男子，女的也会感动，何况是他呢？这个人何以如此多情呢？她不免动心。然而并不想亲近他。只听见她的青年侍女们交口赞誉源氏公子，使她听得厌烦。

祓禊过后，三公主将入贺茂神社修行，当天举行正式的贺茂祭。此日葵姬不去观览。有人将祓禊日争夺车位的事件告诉了源氏大将。源氏大将觉得六条妃子的确受了委屈，很对她不起。他想："葵姬为人忠厚稳重，只可惜虑事不周，有时不免冷酷无情。她自己并不想凌辱人。但她没有想到两女共事一夫，应该互相顾怜。于是她的下属便随顺她的作风，结果做出那件事来。六条妃子气度温雅，谦恭知耻，人品甚是高尚。如今受此凌辱，定然不胜悲愤。"他觉得很抱歉，便亲自去访问。此时六条妃子的女儿尚未赴禁中左卫门府入初斋院 [7] ，还留在邸内洁身斋戒。六条妃子就以不可亵渎神明为借口，回报他说不能安心会面，谢绝了他。源氏大将认为此亦有理之言，只得独自发牢骚："为什么如此呢？总得互相和好才是！"

今天他懒得去见葵姬，先赴二条院，再出门看贺茂祭。他到了紫姬所居的西殿里，便命惟光准备车辆。对那些年幼的侍女们说："你们也去看，好不好？"这一天紫姬打扮得非常美丽，源氏公子满面笑容地对她看。说道："过来！我和你一同去看。"紫姬的头发今天梳得特别光洁，源氏公子用手摸摸，对她说："你的头发长久不剪了。今天想是好日子吧？"便召唤占卜时日吉凶的博士，教他卜定一个吉时。又对小侍女们说："你们先去吧。"他看看这些女童的美丽的衣饰，但见每人的头发都很可爱，梳得很整齐，浓重地挂在浮纹的罗裙上，有娇小玲珑之感。

他说："让我来替小姐剪发。"拿起剪刀，又说："好浓密啊！将来不知要长得多长呢！"他觉得无从着手。又说："头发无论怎样长的人，额上的总是稍短些。但如果都是短的而没有长些的拢到后边，便太缺乏情味了。"剪好之后祝道："郁郁青青，长过千寻！"紫姬的乳母少纳言听了这祝词，深感欣幸。公子吟诗道：

"千寻海水深难测，

荇藻延绵我独知。"

紫姬答道：

"安知海水千寻底？

潮落潮生无定时！" [8]

便将此诗写在纸上。执笔挥毫，样子十分能干。但又有孩子态度，天真可爱。源氏公子深感喜慰。

今天游览车异常拥挤，几无隙地。源氏公子想停车在马场殿旁边，然而没有适当的地方。他说："这地方公卿的车子很多，太嘈杂了。"正在踌躇不决之际，忽见近旁停着一辆很漂亮的女车，里面乘着许多女子，衣袖和裙裾露出在帘下。其中有一人从车中伸出一把扇子来，向公子的随从人招呼道："停在这里好不好？我们让出地方来吧。"源氏公子想："多么轻狂的女子啊！"然而这地方的确很好，便命令驱车过去，对那女车中的人说："你们怎么会找到这好地方？教人羡慕呢！"便接了那把扇子，展开来一看，上面题着诗句：

"拟托神灵逢好侣，

人皆鹣鲽我孤单。

只因君在禁地中。"墨色未干，显然是内侍的笔迹。源氏公子想："岂有此理！她竟想永远不老，一直撒娇撒痴。"他很讨厌，恨恨地写两句答诗，把扇子还她：

"早已知君多好侣，

专诚待我是空言！"

这老女看了，觉得很难为情，又写道：

"神灵本是无灵物，

轻信空名懊悔迟。"

源氏公子因有女同车，帘子也不卷起，便有许多人心怀妒恨。他们想："前天祓禊时，他的态度很威严，今天却是随意游览。和他同车的人到底是谁？想必不是寻常之人。"大家东猜西测。源氏公子觉得刚才和不相称的人酬酢唱和，很犯不着。但倘送诗给不像内侍那样厚颜无耻的人，又恐她们顾虑到他有女同车，连寥寥数字的回音也不肯放心地送给他吧。此事暂且不表。

却说六条妃子此次懊恼之深，为近年来所无。她怨恨源氏公子无情，对他已经断念。但倘和他绝交，毅然赴伊势蛰居，则又未免无聊，

况且被天下人取笑。反之，想留在京城，则如此残酷地受人侮辱，实属难堪。正如古歌所云："心如钓者之浮标，动荡不定逐海潮。"[9] 她心中犹豫不决。想是日夜忧恼之故，她的心仿佛摆脱了身体而浮游在空中，痛苦不堪。

源氏大将对于六条妃子下伊势之事，并不坚决反对。只是对她说道："我固然毫不足道，被你摒弃，也是理之当然。不过既结此缘，虽无可取，总希望长此存续，有始有终。"这是不着边际的话，因此六条妃子行止难于决定。祓禊那天为欲散心而出游，却受到了无情的打击，从此她对万事都厌恶，心中忧思无限。

正当此日，葵姬为鬼怪所迷，病得很厉害。家中上下一切人等，都忧愁叹息。源氏公子此时不便再东偷西摸，二条院也难得回去。他平时虽然不甚热爱葵姬，但毕竟是身份高贵的正夫人，对她总是另眼看待。尤其是她身上已经有喜，又加之患病，因此源氏公子特别担心。便延请高僧高道，在自己房室内做种种法事。由于法事的效力，关亡的法师说出了许多鬼魂与生灵[10]的名字来。其中有一个魂灵，始终不肯附在替身童子[11]身上，而只管附在病人自己身上。虽然并未带来特别的痛苦，但是片刻不离。延请法力精深的修行者来驱除，也不见效。这个顽强的魂灵，看来不是寻常的了。左大臣邸内的人历数源氏公子的情妇，这个那个地猜测。有几个人悄悄地相告："六条妃子和二条院的紫姬等，公子特别宠爱，她们的妒恨自然最深，想必是她们的生魂了。"请易者占卜一下，也没有定论。虽说是鬼怪迷人，但葵姬并没有对人结下深仇重怨。想来想去，只有她的已故的乳母，或者世世代代与他家结怨的鬼魂，有时乘人之危，隐约出现而已。

葵姬终日嘤嘤啜泣，时时抚胸咳嗽呕吐，痛苦不堪，教人看了非常难过。家人束手无策，眼见得这病状不吉，人人忧愁悲叹。桐壶院也很关怀，问病的使者络绎不绝，又为她做种种法事，以祈祷平安。如此深蒙恩宠，设有不测，实在太可惜了。世人无不关心葵夫人的病状。六条妃子闻知此种情况，大为嫉妒。年来她并无如此嫉妒之心，只为了争夺车位那件小事，她的心异常激动，甚至游离恍惚。左大臣家的人万万想不到此小事竟这般严重。

六条妃子如此妒恨忧恼，身心亦异常困顿。她想请僧人做法事，以祈祷健康。但因女儿斋宫尚未离去，未便在邸内举行，便暂时迁居他处，诵经礼忏。源氏大将闻此消息，深为挂念，不知妃子健康如何，便下决心，前去访问。此时妃子借居他处，源氏大将只得微行而往。他首先说明：近来久疏问候，实乃意外之事，怠慢之罪，务请原宥。然后诉说葵姬病状，言道："我并不何等操心。但她的父母看得很重，非常着急，痛苦不堪。我未便坐视，在她病重期间，只得从旁照料。你倘能宽宏大量，原谅万事，我就不胜欣喜了。"他看见妃子神色比往常憔悴，觉得此实难怪之事，深感同情。

两人交谈，隔阂未消，天明时公子告辞出门。六条妃子看到他那俊美的丰姿，觉得还是不忍抛开他而独自远行。但又思量："他的正夫人素来受他重视，今又将生男育女，结果他的爱情定然集注于她一人身上。而我在这里翘盼他的惠临，无非是自讨苦吃而已。"暂时忘怀了的忧思，现在重新涌上心头来了。其时日色已暮，只收到了源氏公子的一封信。信上写道："近日病势稍减，今又忽然加重，故我未便抽身……"六条妃子推想他又是托辞，便回答他一封信：

"身投情网襟常湿，

足陷泥田恨日深！

古歌云：'悔汲山井水，其浅仅濡袖。'[12] 君心正如此井。"

源氏公子看了这回书，觉得在他所交往的诸女子中，此人的笔迹最为优秀。他想："人世之事，真不可解！我所钟爱的诸人，性情容貌，各尽其美。但恨不能集中爱情于一人，如何是好？"心中郁郁不乐。其时日色已昏，连忙再写一信奉报："来书所云'其浅仅濡袖'，不知何故如此其浅？都缘卿心不深，反而托辞恨我吧！

卿居浅濑但濡袖，

我立深渊已没身。

若非病人之故，我必亲自致送此书。"

且说葵姬被魂灵附体，病势转剧，非常痛苦。世人纷纷传说：此乃六条妃子自己的生灵及其已故父大臣的鬼魂作怪。六条妃子闻知此事，

思虑满腹。她推想："我只痛惜自身，并不怨恨他人。但闻过于忧郁，灵魂自会脱却身体而浮游出外，为人作怪，此事庸或有之。"近年来她为种种事情悲伤忧恼，然而从未像此次之心碎肠断。自从祓禊那天为争夺车位而被人蔑视、身受奇耻大辱以来，一味忧伤悔恨之余，心灵往往浮游飘荡，不能安静。因此每逢迷离入梦之时，便神游于某处洞房清宫，仿佛是葵姬之家，就同此人纠缠不清。此时她的性行与醒时完全不同：凶猛暴戾，只顾向此人袭击。这是近来屡有之事。她常常想："唉，惭愧！难道我的灵魂真会出窍，往葵姬那里去么？"觉得非出本心，甚是奇怪。她又想："些些小事，世人都要说短道长，何况像我这种行径，正是教人宣扬恶名的好把柄了。"她痛惜声名，反复思量："倘是已死之人，怨魂不散，为人作祟，乃世间常有之事。但即使他人有此等事，我也认为罪过深重，可憎可恶。何况我现在活着，被人如此宣扬恶名，真乃前世作孽！这都是我爱上了那个薄情人之故。自今以往，决不再想他了。"虽然如此，正如古语所说："想不想时已是想。何不连不想也不想？"

且说六条妃子的女儿斋宫原定去年入禁中左卫门府斋戒，但因种种障碍，延至今年秋天入左卫门府。九月间即将移居嵯峨野宫修行，故目下正在准备第二次祓禊。但六条妃子忽然精神失常，迷离恍惚，每日只是似睡非睡地躺着。她的侍女们大为震惊，为她举行种种法事，以祈祷安康。她并无何等重病，只是郁郁寡欢，沉闷度日。源氏公子常来访问。然而为了葵姬病重，没有关怀他事的余暇了。

葵姬怀孕，还没有到临盆时期，大家漫不介意。岂知忽然阵痛频频，显见即将分娩了。各处法会便加紧祈祷。然而最顽强的那个魂灵，一直附在她身上，片刻不离。道行高深的法师都认为此怪少有，难于制治。费了很大法力，好容易镇服了。此怪便借葵姬之口说道："请法师稍稍宽缓些，我有话要对大将说！"众侍女相与言道："对了，其中必有详情。"便把源氏大将请进帷屏里来。左大臣夫妇想道："看来大限到了，想是有遗言要对公子说吧。"便略略退避。正在祈祷的僧众都放低了声音，诵读《法华经》，气象十分庄严。

源氏公子撩起帷屏的垂布入内，但见葵姬的容颜异常美丽；她的腹部高高地隆起。那躺着的姿态，即使旁人见了，也将痛惜，何况源氏公子。他又觉可怜，又觉可悲，乃当然之事。葵姬身穿白色衣服，映着乌

黑的头发，色彩非常鲜明。她的头发浓密而修长，束着带子搁在枕上。源氏公子看了，想道："她平日过于端庄了。此刻如此打扮，倒是非常可爱，更加娇艳，实在美丽之极！"便握住了她的手，说道："哎呀，你好苦啊！教我多么伤心！"说时泣不成声。但见葵姬的眼色，本来非常严肃而腼腆，现在带着倦容仰望着源氏公子，凝视了一会之后，滚滚地流出眼泪来。源氏公子睹此情状，安得不肝肠断绝？葵姬哭得很厉害，源氏公子推想她是舍不得她的慈爱的双亲，又担心现在与丈夫见面竟成永诀，故尔悲伤。便安慰她道："什么事都不要想得太严重了。目下虽有痛苦，但我看你气色甚好，定无危险。设有意外，我俩既结夫妇之缘，生生世世必能相见。岳父母与你亦有宿世深缘，生死轮回，永无断绝，必有相见之时，万勿悲伤！"

附在葵姬身上的生灵答道："否否，非为此也。我全身异常痛苦，欲请法师稍稍宽恕耳。我绝非有意来此相扰，只因忧思郁结，魂灵不能守舍，浮游飘荡，偶尔至此也。"语调温和可亲，又吟诗道：

> "郎君快把前裾结，
>
> 系我游魂返本身！" [13]

说时声音态度，完全不像葵姬，竟是另一个人。源氏公子吃惊之余，仔细寻思，恍悟此人竟是六条妃子。奇哉怪也：以前众口谣传，他总以为是不良之人胡言乱道，听了很不高兴，往往加以驳斥。今天亲眼看到世间竟有如此不可思议之事，觉得人生实在可厌，心中不胜悲叹。便问："你说得是。但你究竟是谁？务请明以告我！"岂知她回答时连态度和口音都完全是六条妃子！此情此景，奇怪两字已经不够形容。葵姬的众侍女就在近旁，不知她们是否看出，源氏公子颇感狼狈。

那个生灵的声音渐渐静下去了。母夫人推想葵姬现在身体好些，便送过一碗汤药来。侍女们扶她坐起来服药，岂知婴儿立刻诞生了。全家诸人皆大欢喜。但移附在替身童子身上的生灵却嫉妒她的安产，大声骚扰起来，因此大家担心落胞之事。想是左大臣夫妇及源氏公子多修法事、立下宏誓大愿之故，落胞之事终于顺利平安。于是修法事的比叡山住持及诸山高僧俱各欢慰，拭去头上的汗，匆匆告退。家中诸人连日尽心看护，俱各困疲，此时方得稍稍休息。左大臣夫妇及源氏公子料想今

后可保无事，俱各安心了。为感谢神恩，法事重新开始。但上下诸人都悉心照料这可爱的婴儿，对病人不免疏忽了。

自桐壶院以至诸亲王及公卿，无不致送礼物，所馈赠的都是珍贵物品。庆贺之夜，看到这些礼物，家人无不欢天喜地，热闹非常。[14] 又因诞生的是男儿，所以各项礼仪格外隆重。

且说六条妃子闻知葵姬安产，心中不得平静。她想："早已病势危笃，何以今又平安无事？"她历历回思自己的魂灵不知不觉地出游时种种情状，便觉自己的衣衫熏透了葵姬枕边所焚的芥子香[15]。她很诧异，便净洗头发，更换衣服，试看是否真有其事。岂知洗头换衣之后，香气依旧不散！她想："此种行径，我自己想起了也觉得荒唐。何况别人闻知，岂有不肆意宣扬？"但此事不可告人，只能闷在心中，独自悲叹。她的性情便越发变得乖异了。

源氏公子见葵姬分娩，大小平安，心中稍稍安宁。但想起那活人魂灵不问自招的怪事，甚是懊恼。他久不访问六条妃子，觉得对她不起。但念倘使和她见了面，有何话可说呢？心情一定不快。为她着想，也使她反而为难。左思右想，终于不去探访，但写了一封信去。

葵姬生了这一场大病之后，身体自然十分虚弱，大家很担心，认为不可疏忽。源氏公子也认为理应如此，守着病人，足不出户。葵姬身上还很不舒服，不能像平日那样和源氏公子晤谈。新生的婴儿相貌异常端正，源氏公子对他的宝爱，当非寻常可比。左大臣觉得万事如意称心，十分欢喜。只是葵姬身体尚未痊愈，不免担心。但念此次病势如此沉重，当然不会立刻复健。因此并不十分着急。

新生的婴儿眉清目秀，非常肖似东宫太子。源氏公子看了，立刻想起太子，思念之极，不能再忍，想进宫去看看他。便在帘外对葵姬抱怨道："我久不进宫，心甚挂念，今日颇思去走一遭。但有话想和你面谈，隔帘传语，岂不太疏远么？"侍女们劝请葵夫人："夫妇之间，不须拘谨小节。夫人虽然病体衰弱，膏沐不施，但和公子见面，何必隔帘？"便在夫人卧处旁边设一坐位，请源氏公子进来。两人就对面谈话。葵姬时时对答，但因病后衰弱，颇感吃力。源氏公子回想前日濒于死亡时那种模样，觉得现在好似身在梦境。便共谈病势沉重时种种情况。忽然想起那

天这气息奄奄之人突然魂灵附体、侃侃而谈时那种怪相，心中恐怖起来，对她说：“唉，要谈的话实在多，不过你现在身体还弱，应该静养。”便劝她服汤药。众侍女睹此光景，都很高兴，想道：“不知他几时学会看护病人的。”葵姬这个绝色美人，现在为病魔所困，玉容消减，精神若有若无，那躺着的样子实在非常可爱可怜！那浓艳的头发一丝不乱，云霞一般堆在枕上，美丽之极！源氏公子异常感动，凝眸注视，心中想道：“年来我为了何事而对她感到不满呢？”便对她说：“我进宫去，参见了父皇，立刻回来。我们能够这样地促膝谈心，我真高兴！近来岳母常常陪伴着你，我倘来得太勤，深恐她怪我不体谅病人，因此我不便多亲近你，心中很痛苦。但愿你身体渐渐好起来，我们便可回到本来的房间里去同居。多半是岳父母太钟爱你，像小孩一般疼你，因此你的病不容易快好。”说罢便起身告辞。此时公子服装异常鲜丽，葵姬躺着目送他，比平常格外热情地注视。

此时正是秋季“司召”[16]之期，京官任免，须在此时决定。左大臣也须入宫参与会议。诸公子希望升官，时刻不离左右，此时大家跟着左大臣入宫。诸人入宫之后，邸内人少，顿觉岑寂。正在此时，葵姬的病忽然转剧，胸中喘咳，痛苦难当。不及向宫中通报，就断气了！

噩耗传来，左大臣及源氏公子等大吃一惊，慌忙退出，几乎足不履地。原定这天晚上办理“司召”，现在发生了这意外的故障，只得万事中止了。

回到邸内，但闻哭声震天。时值夜半，想邀请比叡山住持及诸僧众来做功德，也急切难行。安产后虽然病体尚未复健，但是看来必无危险，因此大家都已放心。冷不防突然逝世，仿佛青天一个霹雳，邸内诸人都吓丧了胆。此时各处吊客络绎不绝地来了。家人无法对付，手忙脚乱，混乱不堪。诸亲人哭泣之哀，旁人听了也都肝肠断绝！葵姬过去屡次被鬼怪所袭而一时昏迷，但后来渐渐苏醒。家人疑心此次也会复苏，因此枕头也不移动，静候了两三日。然而容颜逐渐走样，证明确已长逝。绝望之余，家人无不痛心疾首！源氏公子除了痛惜葵姬之死而外，又为六条妃子之事伤心，觉得人生于世，实甚无聊。关系密切的诸亲友的殷勤吊慰，他也觉得毫不足贵了。

桐壶院也很悲伤，郑重地遣使吊唁。家中虽遭不幸，反而因此增加光彩，悲哀之中平添了欢喜。左大臣感激之余，流泪不绝。他听从别人的劝告，为祈求女儿复活而举行庄严隆重的法事，又历尽无遗地施行种种救活的办法。然而眼见得尸体已经腐烂，父母虽然痴心妄想地盼望，终不过是毫无希望地度日。到了无可奈何之时，只得将遗骸送往鸟边野火葬场去。悲恸之事，不可尽述。

鸟边野的广大原野上，拥满了各处送葬人和各寺院念佛僧众，几无隙地。桐壶院自不必说，藤壶皇后及东宫太子等的使者，以及其他诸人的使者，都来郑重地吊唁。左大臣悲伤之极，两脚都站不起来，羞愧己身命穷，啼啼哭哭地说："老夫如此高龄，身逢逆事，以致匍匐难行，何命途之舛！"众人闻言，无不悲叹。这葬仪隆重盛大，喧扰了一夜。到了将近破晓，大家只得告别了这无常的骨灰而归去。

生死乃人世之常事。但源氏公子只见过夕颜一人之死，或所见不多，因此哭泣之哀，异乎寻常。时在八月二十过后，残月当空，凄凉无限。左大臣在归途上思念亡女，心情郁结，愁眉不展。源氏公子看了，十分同情，益增悲戚，两眼只管眺望天空，吟道：

"丽质化青烟，和云上碧天。

夜空凝望处，处处教人怜。"

源氏公子回左大臣邸后，全然不能成寐。他回忆葵姬年来模样，想道："为什么我一直认为将来自能得她谅解，总是满不在乎地任情而动，使得她心怀怨恨呢？她终身把我看做一个冷酷无情的薄倖郎，抱恨而死了！"他历历回想，后悔之事甚多，然而悔之晚矣！他穿上了浅黑色丧服，似觉身在梦境，想入非非："如果我比她先死，她一定穿深黑色的丧服[17]吧。"遂又吟道：

"丧衣色淡因遵制，

袖泪成渊痛哭多。"

吟罢亲为念佛，态度异常优美。然后低声诵经："法界三昧普贤大士……"其庄严胜于勤修梵行的法师。

源氏公子看到新生的婴儿，想起古歌"若非剩有遗孤在，何以追怀逝

世人？”[18] 更加泪如泉涌了。他想：“这话果然说得是。倘使连这个遗孤也没有，更加伤心了。”这也可聊以自慰。

老夫人沉溺于悲哀，竟致不能起身，光景甚是危险。家人便延请高僧高道，大修法事，以祈祷健康，一时奔忙骚扰。光阴荏苒，看看过了七七。其间每次超荐亡魂，老夫人总觉得此乃意想不到之事，不肯相信女儿真个已死，只管悲伤哭泣。做父母的，即使子女庸碌粗蠢，也总觉得可爱。何况像葵姬那样聪明伶俐的人，父母痛惜是理之当然。他们只有一个女儿，已觉美中不足。现在丧亡了，真比失去一颗掌上明珠更加痛心。

源氏大将连二条院也全然不去，只管真心地悲伤叹气，朝朝暮暮为亡妻诵经念佛。诸情人处，只写了几封信去。六条妃子跟随女儿斋宫赴禁中左卫门府斋戒，便以清心洁身为理由，不写信给源氏公子。源氏公子早已痛感人世之苦厄，如今又赋悼亡，更觉得一切都可厌弃。若无新生婴儿之羁绊，颇思削发为僧，遁入空门。然而想起了西殿里那个人，没有了他一定孤苦伶仃，心中不免怀念。他夜夜独宿帐中，虽有众宫女在旁侍候，总是寂寞无聊，常常想起古歌“秋日生离犹恋恋，何况死别两茫茫”[19] 之句。他就寝后往往半睡半醒。选用几个嗓音优美的僧人，叫他们晚间在旁诵经念佛。破晓时闻此声音，不胜凄凉寂寞之感。深秋之夜，风声越来越觉凄凉，沁入肺腑。不惯独眠的人，但觉长夜漫漫，不能安枕。有一天清晨，朝雾弥漫之时，有一个人送一封深蓝色的信来，系在一枝初绽的菊花上。其人交了信即便回去。源氏公子觉得此物甚是风流潇洒，一看，是六条妃子的笔迹。信上写道：“久未问候，此心想蒙谅鉴。

侧闻辞世常堕泪，

遥想孤身袖不干。

只因今日晨景迷离，无以自遣，谨呈短柬。”

源氏公子看了，觉得这封信写得比往日的更加优美，令人不忍释手。既而又想：她自己害死了人，佯装不知，写信来吊慰，其实可恨！但倘就此和她决绝，不通音问，似觉又太残忍。这样对待她，岂不糟蹋了她的名誉？心中踌躇不决。终于想道：“死者已矣，无非前世宿命制

定。但我何必清清楚楚地看到那生魂作祟的情状呢？”后悔之馀，不由得回心转意，对六条妃子的爱情终于不忍断绝。他想写回信，但念此时妃子正陪伴斋宫清心洁身，不宜阅读丧家来信，多时犹豫不决。继而又想：她专诚来信，我置之不理，未免太过无情。便在一张紫灰色的信笺上写道：“久疏问候，但思慕之心，无时或怠。只因身在丧服之中，未便致信，此情想蒙谅鉴。

先凋后死皆朝露，

执念深时枉费心。

难怪你怀恨，但务请忘记令人讨厌之事。卿正斋戒，恐不宜阅读此信。我值居丧，亦未便多通音问。”

此时六条妃子已从左卫门府回到私邸，便悄悄地启信阅读。只因心怀鬼胎，读了源氏公子隐约暗示之语，立刻分明觉察。她想：“原来他全都知道了！”心中非常懊恼。又想：“我身之不幸，实无限量！赢得了‘生魂祟人’这个恶名，不知桐壶爷听到了做何感想。亡夫前皇太子与桐壶爷乃同胞兄弟，情谊十分深厚。亡夫弥留之际，曾将女儿斋宫恳切托孤于桐壶爷。桐壶爷常言‘我必代弟照拂此女’，又屡屡劝我仍居宫中。我因守寡之身，不宜沾染红尘，故尔出宫离居。不料遇此稚龄狂童，堕入迷离春梦，平添忧愁苦恨，终于流传如此恶名。我好命苦也！”她心思缭乱，精神异常颓丧。

虽然如此，但六条妃子对世间万般兴事，均有高尚优雅之趣味，自昔以才女著名于世。此次斋宫从左卫门府迁居嵯峨野宫，也举办种种饶有风情的兴事。她陪着女儿来到野宫之后，几个风流的殿上公卿不惜冒霜犯露，披星戴月，常到嵯峨野宫附近来遨游。源氏公子闻之，不由想道：“这也难怪。妃子多才多艺，品貌十全其美，如果看破红尘，出家修行，当然会寂寞的。”

葵姬七七佛事都做完了。这七七四十九天之内，源氏公子一直笼闭在左大臣邸内。头中将现已升任三位中将，知道他不惯闭居，甚是同情，常常陪伴他，为他讲述世间种种见闻，以资安慰。重大严肃的事情也有，像往日那样轻薄好色的事情也有。尤其是关于那个内侍的事，常常取作笑柄。源氏公子听到他谈内侍，总是劝诫：“哎呀，罪过啊！不要

拿这老祖母来开玩笑！”然而每逢谈起，总觉得可笑。他们毫无顾虑，互相纵谈种种偷香窃玉的事情。例如那年春天某月十六之夜在常陆亲王邸内相遇之事，以及秋天源氏公子与末摘花幽会后回宫的早晨被头中将嘲笑的事情等等。结果往往是慨叹人世之无常，相与泣下。

有一日傍晚，愁云密布，降下一天时雨。中将脱去深色丧服，改穿淡色，风姿英爽，使见者自惭形秽。他翩翩然地来见源氏公子。公子靠在西面边门口的栏杆上，正在闲眺庭前经霜变色的花木。其时晚风凄厉，冷雨连绵。公子情怀悲戚，泪珠几欲与雨滴争多。他两手支颐，独自闲吟“为雨为云今不知”之诗[20]，风度非常潇洒凄艳。中将色情心动，注视良久，想道：“一个女人倘使抛开了这男人而死，其阴魂一定长留世间，不肯离开他呢。”便走近前去，相对坐下。源氏公子衣衫零乱，便把衣服上的带子系上。他穿的丧服比中将颜色稍深，里面衬着鲜红色衬衣，简单朴素，然而异常美观，令人百看不厌。中将以凄凉之眼色仰望天空，自言自语地吟道：

“为雨为云皆漠漠，

不知何处是芳魂。[21]

去向不明了！”源氏公子便吟道：

“芳魂化作潇潇雨，

漠漠长空也泪淋。”

中将看见源氏公子吟时愁容满面，哀思不浅，窃自想道：“原来我看错了：我以为源氏公子这几年来对阿妹并无何等深恩重爱，只因桐壶爷屡次训诫他，父亲也一片苦心地疼爱他，加之他和母亲乃姑侄之谊，有此种种关系，所以他不便抛弃，勉强敷衍，实乃一大遗憾。岂知我这看法全是误解，原来他对这正夫人是非常疼爱又重视的！”他恍然大悟之后，便觉葵姬之死越发可惜，仿佛家里失去了光彩，何等不幸！

中将去后，源氏公子看见霜凋的草中有龙胆花与抚子花正在盛开，便命侍女折取抚子花一枝，写一封信，叫小公子的乳母宰相君将花和信呈送老夫人。信中写的是：

“草枯篱畔鲜花小，

好作残秋遗物看。[22]

老夫人将谓以花比残秋，花应逊色耶？”小公子天真烂漫的笑颜，的确美丽可爱。老夫人的眼泪，比风中的枯叶更加容易掉落。看了这信，立刻流下泪来，情不自禁，勉力吟道：

“草枯篱畔花虽美，

看后翻教袖不干。”

源氏公子闭居邸内，寂寞无聊。忽念槿姬平时虽然态度冷淡，但照她的性情推量起来，对公子今日悼亡的悲哀定然颇能理解，便写一封信给她。信送到时，天色已暮。虽然近来久不通信了，但槿姬的侍女们知道以前也曾偶尔来信，并不引以为怪，便将信呈阅。槿姬但见一张天蓝色的中国纸上写道：

“饱尝岁岁悲秋味，

此日黄昏泪独多。

真乃‘年年十月愁霖雨’[23] 了。”众侍女说：“这封信写得格外用心，比以前的饶有风趣，似乎未便置之不理呢。”槿姬自己也这样想，便答复道：“闻君深宫孤寂，不胜同情。但正如古歌所云：‘恋情倘染色，虽浓亦可观。我今无色相，安得请君看？’[24] 因此未能吊慰。

秋雾生时悲永诀，

满天风雨惹人愁！”

此信用淡墨色写成。想是心理作用吧，似觉非常可爱。

原来世间无论何事，都是实行不及预想之美。源氏公子的脾气正是如此：他对于顽强不屈的人，恋慕特别深切。他想：“槿姬不许我求爱，但每逢机会，总不惜向我表示风趣。这证明对此人是可以互通真情的。倘过分多情，惹人注目，反而会暴露多余的缺陷。我不愿把西殿里那个人养成这种性情。”他推想紫姬近日一定寂寞无聊，思念之心，无时或息。但也只觉得是关怀一个无母的孤儿，并不担心她像情人一般因久别而怀恨。此真乃称心之事。

天色全黑了，源氏公子教人把灯火移近座旁，命几个亲近的侍女坐

在身旁，相与闲谈。其中有一个名叫中纳言君的，早就与公子暗中有染。但公子现正居丧，全不涉及此种关系。众侍女看着他，都在心中赞叹："到底是个有气节的人！"公子便和她们亲切地闲话世间种种普通事情。后来公子说："近来大家都摒除了外间一切事情，团聚在此，倒比夫人在世之时更加亲切了。但想起了以后不能常常如此，怎不教人恋恋不舍？死别的悲恸且不说，仅乎想起此事，也就教人伤心难堪了。"众侍女听了这话都吞声饮泣。有一人说道："说起那桩不可挽回之事，只觉得黯然销魂。但这是无可奈何的了！想起了公子今后将离开此地，另赴他处，不复回顾，真教我们……"她说到这里，喉头哽咽，说不下去了。源氏公子看看众侍女，觉得她们很可怜，便答道："岂有不复回顾之理？你们不要把我看做如此薄情之人！倘有眼光长远的人，定能了解我的衷心。不过我的寿命也是修短无常的啊！"他的眼睛注视灯火，泪盈于睫，神情十分凄艳。

侍女之中，有一个葵姬所特别爱怜的女童，名叫贵君，父母双亡，身世孤苦。源氏公子认为此人的确可怜可爱，对她说："贵君，今后由我来做你的保护人。"贵君便嘤嘤地哭泣了。她身穿一件短短的衫子，染得比别人更黑。外面罩着黑色上衣和萱草色裙子，姿态十分娇美。公子又对众侍女说："但愿不忘旧情的人，忍耐目前的寂寥，切勿抛舍这个婴儿，大家照旧在此服务。已经凤去台空，若再故人星散，岂不更增冷落？"他劝大家耐心忍性，长久共处。但众侍女都想："哪有这事！自今以后，恐怕更加盼不到你的光临了吧！"大家不胜寂寥之感。

左大臣按照各人身份，将种种日用物品，以及纪念死者的种种遗物，分别赏赐众侍女。随意为之，并不过分张扬。

且说源氏公子长此闲居一室，沉思冥想，实非所宜，便发心入宫参见桐壶院。车驾已备，侍从齐集。天公体会人意，降下一番时雨，仿佛为此别离而洒同情之泪。摧残木叶的寒风蓦地剧烈起来。在旁侍候的诸人，尽皆垂头丧气。近日稍干的衣袖，今日又湿透了。预定出宫之后，今夜即在二条院私邸泊宿。侍从人等便各做准备，先赴二条院等候。公子今日并非一去不回，但左大臣邸内诸人都悲伤不堪。左大臣夫妇见此光景，又添了一种新愁。

源氏公子写一封信给老夫人，说道："只因父皇盼待已久，今日即拟入宫参谒。虽是暂别，但念此次惨遭巨厄，微命仍得苟延至今，便觉心乱如麻，不胜悲切。本当前来面辞，因恐反添烦恼，故暂不求见。"老夫人流泪过多，两眼昏花，展读来书，字迹难辨，只是悲恸，不能作书答复。

左大臣立即出来相送。悲伤不堪，只管以袖掩面。左右侍从睹此情状，无不感动泣下。源氏大将抚今思昔，悲从中来，热泪盈眶，愁容可掬，然而举止安详，仪态优美。左大臣迟疑良久，对公子言道："老夫年迈，不任忧患。即使小有失意，亦必伤心坠泪；何况遭此巨厄，两袖无有干时。方寸缭乱，不能自制。举止失常，难于见人。深恐颓丧之余，有失礼仪，因此不敢晋谒上皇。吾婿入宫，便中望将此等情状奏闻，善为说辞。衰朽之年，来日无多，岂料遭此逆事，真乃命途多舛！"他强自镇静，好容易说出了这番话，样子实甚可怜。

源氏公子几度举袖掩面，安慰他道：“寿夭无常，修短无定。固知此乃人世之常态，但躬逢其事，痛苦实不堪言！小婿自当将此情状向父皇奏闻，定能深蒙鉴察。”左大臣便催促：“霖雨连绵，恐无止时。吾婿不如乘天色未黑之时，早早动身。”

源氏公子举目四顾，但见帷屏后面、纸隔扇旁边，以及各处空地方，聚集着侍女约三十人。她们都穿着黑色丧服，有的深黑，有的浅黑，个个愁容满面，神色沮丧，样子非常可怜。左大臣看了，对源氏公子说：“我女儿虽然死了，但你所舍不得的小公子留在这里，今后你便中决不会不来看视。我们都以此自慰。然而这些冥顽无知的侍女，都以为你将从此抛舍这个旧家，今后不再回顾。她们现在倒不是为死别而伤心，却是为了今后不得再像从前那样时时侍奉左右而悲叹。这也是理之当然。往日你俩不能融洽相处，我却常常指望你们将来言归于好，不道已成空花泡影！唉，今天的暮色好不凄凉呵！”说罢又淌下泪来。

源氏公子答道：“这是那班浅见之人的过虑而已。我往日曾经静候双方谅解，其间有时不免久疏问候。但现在还有什么理由可说而不来探访呢？今后我心当蒙谅解了。”说罢，告辞出门。

左大臣目送源氏公子出门后，回到公子旧居的房间里，但见室中自装饰以至一切布置，全同葵姬生前一样，毫无变动。然而空洞无主，仿佛蜕去后的蝉壳。案上散置着笔砚等物，又有公子所弃置的墨稿。左大臣便取来观看。泪眼昏花，难于分辨，只得努力眨眼，将泪水挤出。众青年侍女看到这模样，觉得滑稽，悲哀之中不禁微笑起来。这些墨稿之中，有缠绵悱恻的古诗，有汉文的，也有日文的。无论汉字或假名，都有种种体裁，新颖秀美。左大臣叹道：“真乃心灵手巧！”仰望天空，耽入沉思。心念如此英才，今后将成为外人，岂不可惜！只见源氏公子在“旧枕故衾谁与共？”[25] 这句诗旁写着：

“爱此合欢榻，依依不忍离。

芳魂泉壤下，忆此更伤悲。”

又见另一张纸上“霜华白”[26] 一句旁边写着：

“抚子多朝露，孤眠泪亦多。

空床尘已积，夜夜对愁魔。”

又见其间夹着一枝已枯的抚子花，想是前天送老夫人信时摘得的。左大臣便将此花送给老夫人看，对她说道：“不能挽回之事，今已无可奈何了。仔细想来，此等可悲的逆事，世间并非没有。多管是与女儿宿缘不深，致使我等遭此苦厄。如此一想，我反而怨恨前世冤孽，悼念之心也断绝了。岂知日月推迁，恋念愈深，痛苦难堪。况且这大将今后将成为外人，岂不可惜？教我好伤心也！回忆往日一二日不见，或踪迹稍疏，我便忽忽若有所失，胸中闷闷不乐。今后缘断，我家便似失却了日月光华，教我如何活下去呢？”伤心之极，不禁放声大哭。左右几个年纪较大的侍女，睹此情状，不胜悲痛，同声号哭起来。这夕暮的光景好不凄凉！

许多青年侍女三三两两地在各处聚谈，互相诉说悲痛的心事。有人说：“公子说，只要我们都不走散，大家在此侍候小公子，便不会寂寥。然而这遗孤年纪太小了。”也有人说：“我且回老家去，以后再来吧。”准备离去的侍女便互相惜别，各自诉说衷情，伤心之事，不可尽述。

且说源氏公子入宫参见，桐壶上皇看见了他便说：“你近来瘦得多了！想是素食太久之故吧？”很怜惜他，便在御前赐膳。又问他种种情况，关怀无微不至。情爱之深挚，使源氏公子铭感五中。告退之后，又去藤壶院参谒母后。宫女们久不见源氏公子，个个兴奋，都来慰问。藤壶皇后命王命妇传言：“公子近遭大厄，深为同情！日月推迁，不知哀思稍减否？”源氏公子答道：“固知人生无常，乃世间不易之理，但躬逢其事，痛苦实多，不免心情缭乱。幸蒙母后屡次存问，衷心感慰，因得延命至今。”即使是平日，源氏公子访问藤壶皇后时亦必满怀愁绪，何况此时添了鼓盆之恸，自然悲伤更甚。他身穿无纹大礼服，内衬淡墨色衬袍，冠缨卷起[27]。这样朴素打扮，反比华丽装束饶有风韵。他久不见东宫太子，便探询近况，表示怀念。又谈了许多话，直到夜深方才告退，回二条院去。

二条院里处处打扫得干干净净，男女侍从人等都在恭候公子回驾。几个上级侍女都换上新装，打扮得花枝招展。源氏公子看了，回想左大臣邸内众侍女垂头丧气、闷坐无聊之状，觉得十分可怜。

源氏公子换好衣服之后，便到西殿去看紫姬。但见室内已改成冬季装饰，气象焕然一新，华丽夺目。几个美貌青年侍女和女童，都打扮得齐齐整整。这都由紫姬的乳母少纳言调度布置，万事周到妥帖，精雅可喜。紫姬长得十分美丽，端详可爱。源氏公子说："许久不见，竟已变成一个大姑娘了！"把小小的帷屏的垂布撩起，仔细一看，但见她侧向一旁，脉脉含羞地坐着，姿态之美，全无半点可以指摘。源氏公子在灯光之下看她的侧影和头面，想道："她竟长得和我所魂思梦想的那个人毫无两样呢！"他心中异常欢慰。便走近紫姬身边，对她罄谈别离中相思相念之情。他说："这期间种种详情，容后徐徐细说。我刚从丧家出来，身蒙不祥之气，暂且到那边去休息一会，再来看你。今后我将长住在此，天天和你厮伴。你会讨厌我么？"语调和蔼可亲。少纳言乳母听了心中欢喜，然而还是担心，她想："公子有许多身份高贵的情人，生怕其中有一个讨厌的人，会出来代替葵姬当正夫人，如之奈何！"心中不免厌恶。

源氏公子回到自己房里，叫一个称为中将的侍女来替他捏捏脚，便睡觉了。次日早晨，他写一封信去慰问新生的小公子。老夫人写了一封感伤的回信来。源氏公子看了，又引起无限哀愁。

此后源氏公子悠闲度日，时时耽于沉思，生涯甚是寂寥。而无端寻花问柳，又觉没甚意味，所以足不出户。但念紫姬已完全圆满发育，轻盈袅娜，显然已届摽之年[28]。源氏公子屡次以言语挑唆，但紫姬漠然不觉。公子寂寞无聊，天天在西殿与紫姬下棋，或作汉字偏旁游戏[29]，借以消磨时日。紫姬心灵手巧，娇媚可爱，即在小小的游戏之中，也显示出优越的本领。已往数年之间，只当她是个可爱的孩子，并无其他用心，现在却难于忍耐了。虽觉可怜，不免对她有所干犯。但两人一向亲昵，共起共卧，都无猜忌，因此外人不能分辨。只是有一天早晨，男的早已起床，而女的迟迟不起。

众侍女都觉得奇怪："敢是身体不舒服么？"大家都很担心。源氏公子要暂回东殿去，先将笔砚盒拿进去放在寝台的帐幕中，然后离去。紫姬知道室内无人，好容易抬起头来，向四周一看，但见枕边放着一封打成结的信。无心地随手打开来一看，但见里面写着两句诗：

"却怪年来常共枕，

像是游戏之笔。紫姬做梦也不曾想到源氏公子如此存心，懊恼万分，想道：“这个人如此狠心，我年来为何一向诚心地信任他呢？”

上午时分，源氏公子来到西殿，对她说道：“看你的样子很懊恼，到底心情如何？今天棋也不下了，好寂寞呵！”向帐中张望，但见她将衣服作被头，连头面也遮盖，一动不动地躺着。侍女们知道不便，都退出去。公子便走近她去，对她说道：“你为什么如此不快？想不到你如此不通情理！众侍女看见了，都诧异呢！”把衣服扯开，但见她满身是汗，连额发也湿透了。叹道：“啊呀呀，真是不得了！”便捏造千言万语来哄骗她。但紫姬真正地痛恨源氏公子，终于一言也不答。源氏公子恨恨地说：“完了完了！你如此固执，我就从此不再见你，我羞死了！”他打开笔砚盒一看，里面并无答诗。他想：“她全然不懂，真是个小孩子！”对她看看，觉得非常可爱。这一日他整天陪伴着她，讲种种安慰的话。但紫姬还是不能开诚解怀。源氏公子觉得她更加可爱了。

这一天正是十月初第一个亥日，宫中照俗例吃“亥儿饼”[30]。因公子尚在丧服之中，此事并不大事铺张，只是在一只美丽的桧木食物盒里装了各色各样的饼，送给紫姬。源氏公子看见了，便走到南面的外殿里，召见惟光，对他说：“明日替我做这样的饼，不必太多，不必各色各样，只要一色的[31]，于黄昏时分送到西殿来。今天日子不好，所以要明天做。”说时面露微笑。惟光是个机敏人，立刻会意，并不详细叩问，一本正经地答道：“这个自然！定情之始的祝贺，当然要选日子。明天是子日，那么这‘子儿饼’要做多少呢？”源氏公子说：“今天的三分之一。”暗示明天是新婚第三日。惟光心照不宣，领命而去。源氏公子想：“这个人真能干！”惟光不告诉别人，在家里替主子做饼，几乎全是自己动手的。

源氏公子要博得紫姬的欢心，多方哄骗，也很劳倦。他仿佛是今天新抢了一个人来，自己也觉得好笑。回想已往几年间对她的爱情，真不及今天的万分之一呢。人心真奇怪：现在教他别离一夜，也不能忍受了。

源氏公子所命制的饼，于第三日深夜悄悄地送来了。惟光用心很周

到，想道：“少纳言乳母是个年长的人，如果叫她送去，深恐紫姬怕难为情。”便把少纳言的女儿——一个名叫弁君的小姑娘——叫出来，对她说：“你悄悄地把这个送给小姐。”便把一只香盒交给她，又说：“这是庆祝的礼物，你要好好地放在小姐枕边。要谨慎小心，不可失误！”弁君听了这话觉得希奇，答道：“我从来不曾失误过。”便接了香盒。惟光说：“真要当心，像‘失误’这等不吉利的话，今天是不可说的！”弁君道：“我难道到小姐面前去说这种话？”这弁君还是个孩子，不大懂得这东西的意义，伸手进帐去，把香盒放在紫姬枕边了。源氏公子自会将这饼的意义教给紫姬吧。

众侍女全不知情。看见次日早晨拿出香盒去，几个亲近的侍女方始恍然大悟。香盒中盛饼的盘子，不知惟光是在何时准备好的。盘子脚上雕刻非常精美，饼的样式也很别致，调度得十分讲究。少纳言乳母想不到公子如此郑重其事，心中非常满意。想起了公子这无微不至的宠幸，不禁感激涕零。但侍女们私下互相议论：“这等事情，悄悄地和我们商量才好。现在托付这惟光，不知此人心中作何感想？”

自此以后，源氏公子暂赴宫中或参谒父皇，亦必心挂两头，眼前时时出现紫姬那可爱的面影，自己也觉得不可思议。以前往来的许多情人，此时都写信来申恨诉怨。其中也有公子所最爱怜的人。然而现在他有了新欢，真所谓“豆蔻年华新共枕，岂宜一夜不同衾？”[32] 教他怎肯离开呢？因此他谢绝一切，只装作居丧志哀的模样，回信中说：“身逢不幸，厌闻世事，且待忧思稍减，再当奉访。”便与紫姬片刻不离，悠悠度日。

且说今上的母后的妹妹栉笥姬[33] 自从那天朦胧月夜与源氏公子邂逅之后，一直想念他。她的父亲右大臣说：“这也很好。他新近丧失了那位高贵的夫人，我就把这女儿嫁给他，有何不可？”但母后大不以为然，她说：“送她入宫，地位可以更高，有什么不好呢？”便竭力劝她去当朱雀帝的后宫。

源氏公子对胧月夜原是另眼看待的，听见她要去当朱雀帝的后宫，心中不免可惜。但目下他的爱情集中于紫姬一身，无暇分向别人。他想：“人生实短，不须东钻西营，我就死心塌地地专爱这一个人吧。何必

拈花惹草，徒然买人怨恨呢？”他回想过去种种苦厄，深自警戒。他又想起那个六条妃子：“这个人也很可怜。然而正式娶她为夫人，又有种种不便。还不如像近年来那样不即不离。那么每逢兴会，可以和她纵谈风月，添助雅兴，岂不甚好？”过去虽然为了生魂之事，略有嫌隙，但对她并不断念。

关于紫姬，源氏公子有所考虑：“这个人是何等身份，世人至今尚未知悉，深恐有人看轻她。不如乘此机会，正式告知她父亲兵部卿亲王吧。”便替紫姬举行着裳仪式。虽不大事宣扬，但排场特别体面。这真是一片诚心。然而紫姬竟从此嫌恶了源氏公子。她想：“年来我万事信赖他，放心地依附他，想不到此人如此卑鄙！”她颇感后悔，正面也不看他一眼。源氏公子向她调笑，她总是板起面孔，表示讨厌。从前那种天真烂漫的样子，现在完全没有了。源氏公子觉得又是可爱，又是可怜。他说：“年来我真心疼爱你，现在你如此讨厌我，教我好不伤心！”岁月匆匆，这一年又过完了。

元旦之晨，源氏公子照例先向桐壶上皇拜年，然后赴今上朱雀帝及东宫太子处，最后来到左大臣邸。左大臣顾不得新年忌讳，还是和家人闲谈葵姬在世时的往事。正在这时候，源氏公子来了。左大臣再三隐忍，终难抑制，不禁悲从中来。源氏公子加了一岁，增了威严，长得比以前越发漂亮了。他从左大臣室中退出，便来到葵姬旧居的室中。众侍女热诚欢迎，然而忍不住掉下泪来。他看看小公子夕雾，但见这婴儿已经长大得多，时时向人微笑，非常可爱。口角眼梢，异常肖似东宫太子。源氏公子看了，心中隐痛，他想：“外人见了能不怀疑？”房间里一切布置装饰，都与葵姬生前无异。衣架上和往年一样挂着新装。只是没有女装，不免美中不足。

老夫人命侍女传言：“今日元旦，亦曾努力抑制哀思。公子驾临，反使我难于隐忍了。”又说：“小女在世之时，每逢元旦，必为公子新制春服，今年当仍旧惯。惟月来泪眼昏花，色泽难辨，深恐不敷雅望。但今当吉日，务请勿嫌简陋，易此新装。”除了精心裁制的那些衣服以外，又派侍女送来了一件新袍。这是希望源氏公子务必在元旦那天穿的，所以色彩异常鲜艳，织工特别讲究。如此诚意，岂可辜负？公子立刻换上了这新衣。他想：“假使我今天不来，两老将何等失望！”对他们十分同

情。便答谢道："春到人间，自当先来道贺。惟哀思填胸，难于陈辞。

年年今日新装艳，

惟此春衫有泪痕。

此哀思实难抑制！"老夫人答吟道：

"不管新年春色好，

昏花老眼泪频流。"

两人的悲叹都非寻常可比。

[1] 本回写两年以后即源氏二十二岁至二十三岁正月之事。

[2] 天皇让位后即移居后院，遂即以该院为名，称让位之帝为某某院。

[3] 每次天皇即位，卜定斋宫及斋院。修行有定期。

[4] 祓禊是一种仪式，祓除不祥之意。

[5] 原来是男女贴身穿的吸汗用的衣服，但童女所用的一种仪服亦称汗衫。

[6] 和歌："竹丛林荫处，驻马小河边；不得见君面，窥影也心甘。"见《古今和歌集》。

[7] 凡斋宫受任命后，先行祓禊，入禁中左卫门府斋戒若干日，此时称为入初斋院。然后举行第二次祓禊，移居京都西北角的嵯峨野宫修行一年。再赴伊势。

[8] 以上两诗，以海水比爱情，以潮比源氏公子之心，以荇藻比发。

[9]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集》。

[10] 当时人相信死鬼和生人的灵魂都能附在病人身上作怪。

[11] 做法事时，置一童子，使魂灵移附在童子身上，亦有使用草人者。

[12]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六帖》。

[13] 时人相信：若魂灵脱体游离，只要见者将衣服前裾打一个结，魂灵便回本体。故吉备公有《见人魂歌》云："我见一人魂，不知属谁人。快快结前裾，使魂返其身。"

[14] 当时风俗，产后三、五、七日晚上亲朋都来贺喜，馈赠食品、婴儿服装等礼品。

[15] 时人相信：焚芥子香可以驱除邪恶。

[16] 秋季决定京官任免，名曰"司召"。春季决定地方官任免，名曰"县召"。

[17] 黑色之深浅，表示丧服之重轻（参看第66页注①）。男女不平等的封建社会里的制度，夫对妻丧服轻，妻对夫丧服重。

[18] 此古歌见《后撰集》。

[19]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集》。

[20] 唐人刘禹锡《有所嗟》诗云："庾令楼中初见时，武昌春柳似腰支。相逢相失两如梦，为雨为云今不知。"

[21] 此诗及刘禹锡诗，皆根据宋玉《高唐赋》中语："昔者，先王尝游高唐，怠而昼寝，梦见一妇人，曰'妾巫山之女也，为高唐之客，闻君游高唐，愿荐枕席。'王因幸之。去而辞曰：'妾在巫山之阳，高丘之岨，旦为朝云，暮为行雨。朝朝暮暮，阳台之下。'旦朝视之，如言。"

[22] 花比小公子，残秋比已死的葵姬。

[23] 此古歌按《河海抄》所引，下一句为"不及今年落泪多"。

[24] 此古歌见《后撰集》。暗示槿姬于源氏并无沾染。

[25] 白居易《长恨歌》中有句云："鸳鸯瓦冷霜华重，翡翠衾寒谁与共？"今作"旧枕故衾"，想是根据别本。

[26] "霜华白"乃"霜华重"之误。见上页注①。

[27] 冠缨即帽子上的带子，丧服的冠缨卷起。

[28] 紫姬时年十四。摽，喻女子当嫁之时。

[29] 汉字偏旁游戏，即仅示字之偏旁，教人猜测此是何字。或示若干字之偏旁，教人补凑成字，造成一句。不通者负。

[30] 当时风俗：阴历十月内第一个亥日，大家做饼，名曰"亥儿饼"。饼是各种色彩的。当时认为吃了这种饼可以消灾却病，子孙繁昌。至今有的地方还保存此风俗。

[31] 当时习惯：新婚第三日，必在新郎新娘的枕边供饼，饼是一色的。

[32] 此古歌载《万叶集》。

[33] 栉笥姬又称胧月夜，是右大臣的女儿，弘徽殿女御之六妹。今上即弘徽殿女御（今为母后）之子，称朱雀帝。

第十回 杨桐 [1]

斋宫下伊势的日子近了，六条妃子心中郁郁不乐。自从左大臣家那位身份高贵的葵姬病死之后，世间众口谣传，谓源氏大将的继配将是六条妃子。妃子宫邸内的人也都如此逆料，大家不免动心。岂知此后大将反而疏远，几乎绝不上门了。六条妃子失望之余，心中想道："可知为了那生魂事件，他完全嫌弃我了。"她看透了源氏大将的心情之后，便把万缕情丝一刀斩断，专心一意地准备下伊势去。斋宫随带母亲赴伊势修行，古来少有其例。六条妃子便以女儿年幼不便独行为理由，决心离开这可厌的京华。源氏大将闻此消息，心念妃子此次离京远去，毕竟深可惋惜。但也只是写了好几封缠绵悱恻的情书，派人送去，以代慰问。六条妃子也知道今后更无与大将相会的机缘了。她想：别人既已嫌恶我，倘再和他相会，反而使我增加痛苦。因此她硬着心肠，决意和他断绝。

六条妃子有时也暂回六条京极私邸。但行踪秘密，源氏大将不得而知。野宫乃斋戒之地，不便任意前去访问。源氏大将有咫尺天涯之感，也只得蹉跎度日。正在此时，桐壶院患病了，虽非重症，却也时时发作，不胜其苦。源氏大将为此心绪不宁，然而还是挂念六条妃子："让她恨我薄倖，毕竟对她不起。而且外人闻知，亦将谓我无情。"于是下个决心，前往野宫访问。

日子决定在九月初七。斋宫下伊势的行期就在目前了，行色匆匆，六条妃子甚是忙乱。但源氏大将屡次去信说："即使立谈也好。"六条妃子犹豫不决。继而想道："我过分韬晦，也很沉闷，不如和他隔帘相见吧。"决定后，便悄悄地等候他来。

源氏大将进入广漠的旷野，但见景象异常萧条。秋花尽已枯萎。蔓草中的虫声与凄厉的松风声，合成一种不可名状的音调。远处飘来断断续续的音乐声，清艳动人。大将只用十几个亲信的前驱者，随身侍从也很简单，并不招摇。大将作微行打扮，然而也很讲究，姿态十分优美。随伴大将的几个风流人物，都觉得这打扮与这时地非常调和，中心感动。源氏大将自己也想："我以前为什么不常到这种好地方来玩玩

呢？”辜负美景，颇感后悔。

野宫外面围着一道柴垣，里面各处建造着许多板屋，都很简陋。然而门前那个用原木造的牌坊，形式非常庄严，令人肃然起敬。那些神官三三五五，在各处交谈，夹着咳嗽之声。这光景和外间截然不同。神厨里发出幽微的火光。人影稀少，气象萧条。源氏大将推想这多愁善感之人，在这荒漠的地方度送岑寂的岁月，何等凄凉孤苦！不胜同情之感。

源氏大将藏身在北厢人迹稀少的地方，提出访晤的要求。一时音乐之声尽皆停息，微闻室内有从容不迫的行动声。便有几个侍女出来接见，却不见六条妃子亲来会晤。源氏大将心中十分不快，便郑重启请道：“此种微行，实非我今日之身份所宜，此次乃破例而来。倘蒙妃子体谅下怀，勿屏我于局外，俾得罄谈衷曲，则幸甚矣。”侍女们便向妃子劝请：“如此对待，旁人看了也觉抱歉！教他狼狈地站在那种地方，实在对他不起。”六条妃子想道：“啊呀，教我如何是好？此间人目众多，女儿斋宫知道了，也将怪我老而无形，举动轻率。如今再和他会面，是使不得的吧？”她实在下不了决心。然而铁面无情地断然拒绝，又没有这勇气。左思右想地懊恼了一会，终于回心转意，便膝行而前。这时候她的姿态异常优美。

源氏大将说：“此间乃神圣之地，但只在廊下，想必无妨？”便跨上廊去坐下了。此时月光清丽，照见源氏大将态度动作之优雅，无可比喻。源氏大将和她久不相见，要把几月来积压在胸中的情愫悉数道出，似觉无从说起。便把手中折得的杨桐一小枝塞进帘内，开言道：“我心不变，正似此杨桐之常青。全赖有此毅力，今日不顾禁忌，擅越神垣[2]，前来奉访。不料仍蒙冷遇……”六条妃子吟道：

“神垣门外无杉树，[3]

香木何须折得来？”[4]

源氏大将答道：

“闻道此中神女聚，

故将香叶访仙居。”

四周气象严肃，使人难于亲近。但源氏大将终觉隔帘太不自然，便

把上半身探入帘内，将身靠在横木上。回想从前，随时可以自由相见，六条妃子对源氏的恋慕甚深。在这些岁月中，源氏心情懈怠，并不觉得此人之可爱。后来发生了那生魂祟人之事，源氏惊怪此人何以有此缺陷，爱情随即消减，终于如此疏远。但今日久别重逢，回思往日情怀，便觉心绪缭乱，懊恨无穷。源氏大将追忆前尘，思量后事，不禁意气消沉，感慨泣下。六条妃子本来不欲泄露真情，竭力抑制。然而终于忍耐不住，不免泪盈于睫。源氏大将见此情状，更加伤心，便劝她勿赴伊势。此时月亮恐已西沉。源氏大将一面仰望惨淡的天空，一面诉说心中恨事。六条妃子听了他这温存之言，年来积集在胸中的怨恨也完全消释了。她好容易剪断了情丝，今日一会面，又害得她心旌动摇起来，便觉烦恼之极。

庭中景色艳丽优美，难怪平日间贵公子们相邀前来时，都流连不忍离去。这两个愁绪万斛的恋人之间的娓娓情话，笔墨不能描写。渐次明亮起来的天色，仿佛特为此情景添加背景。源氏大将吟道：

“从来晓别催人泪，

今日秋空特地愁。”

他握住了六条妃子的手，依依不舍，那样子真是多情！其时凉风忽起，秋虫乱鸣，其声哀怨，似乎代人惜别。即使是无忧无虑之人，听到这声音也难于忍受。何况这两个魂销肠断的恋侣，哪有心情从容赋诗呢？六条妃子勉强答道：

“寻常秋别愁无限，

添得虫声愁更浓。”

源氏大将回想往昔，后悔之事甚多，但现已无可奈何。天明后出行，有所未便，只得匆匆告别。归途上朝露甚重。六条妃子心情沮丧，别后忽忽若有所失，只是茫茫然地仰望天空。众青年侍女回想源氏大将映着月光的姿态，闻到犹未消散的衣香，都心驰神往，竟忘记了野宫的神圣，大家极口赞叹。她们说：“如此俊秀之人，即使为了天大的事，也舍不得离别的！”都无端地哭起来。

第二天源氏大将送来的慰问信，比平常更加诚恳周全。六条妃子看了不免萦心。然而现在大局已定，不得再有变卦，也只得徒唤奈何。原来源氏这个人涉及爱情之事，即使对于泛泛之交，也必说得甜甜蜜蜜。何况他和六条妃子交情之深，非寻常可比。今当久别，他心中又是惋惜，又是抱歉，懊恨万状。

为了饯别，源氏大将奉赠丰盛的礼物：自妃子旅中服饰，以至对随从诸人的赏品、各种应用什物，都非常讲究而又珍贵。但六条妃子并不放在心上。她觉得她的一生今始定论：在世间流传了轻薄无情的恶名，变成了一个弃妇而离去。启程之日渐近，她只是朝夕愁叹。

斋宫年幼无知，她只觉得一向行期不定，如今有了日子，非常高兴。母夫人伴赴伊势神宫修行之事，古无前例。因此世人有讥评者，也有同情者，议论纷纷。世间身份低微之人，万事任意作为，无人顾问，

倒很自在。而超群拔俗之人，受人注目，行动反不自由，反多烦虑。

九月十六日，在桂川举行祓禊。仪式比往常隆重：长途护送的使者，以及参加仪式的公卿，都选用地位高贵而圣眷深重的人。这都是桐壶院关心之故。即将离开野宫之时，源氏大将照例送信来惜别。另附一信，开头写道："献给斋宫。亵渎神明，进言惶恐。"信挂在白布上，白布系在杨桐枝上[5]。下面写道："自古有言：'奔驰天庭之雷神，亦不拆散有情人。'[6]可知：

护国天神[7]如解爱，

应知情侣别离难。

左思右想，此别实甚难堪。"其时行色匆匆，但回信不可不写。斋宫的答诗由侍女长代作：

"若教天神知此事，

应先质问负心人。"

斋宫与六条妃子将入宫告辞。源氏大将也想进宫去看看两人的模样。但念自身乃被弃之人，亲去送别，很不体面，便打消了这念头，只是茫茫然地沉思冥想而已。他看看斋宫的答诗，觉得很像大人口吻，不禁微笑。想道："她年方十四，照这年龄看来，这人是很风流的。"不免动心。原来源氏这个人有一种癖性：凡异乎寻常而难于办到之事，他越是念念不忘。他想："她幼年时候，我本来随时可以看到，却终于没有见过，实甚可惜。但世事变化无定，将来必有和她相见的机会。[8]"

斋宫与六条妃子都是姿态优美、多才多艺的人，这一天便有许多游览车前来夹道瞻观她们的行列。两人于申时入宫。六条妃子乘的是轿子。她回想已故的父大臣当年悉心教养，指望她入宫后身登最高的皇后地位，但后来遭遇不幸，事与愿违。今日再度入宫，但觉所见所闻，无不深可感慨。她十六岁上入宫，当已故皇太子的妃子，二十岁上与皇太子死别，今年三十岁，重见九重宫阙。感慨之余，便赋诗道：

"我今不想当年事，

其奈悲哀涌上心。"

斋宫今年十四岁，天生丽质，加上今日的盛妆，娇艳之相，令人吃惊。朱雀帝看了，为之动心。临别加栉[9]的时候，但觉深可怜惜，不禁流下泪来。斋宫退出的时候，八省院[10]前正停着侍女乘坐的许多华丽的车子，在等候着。帘子下面露出来的衣袖，五色缤纷，新颖触目，许多殿上人正在各自和相好的侍女惜别。日暮时分，行列从宫中出发，前往伊势。由二条大街转入洞院路时，正好在二条院门前经过。源氏大将正在愁闷无聊，便写了一封信，附在一枝杨桐上，送给六条妃子。信中有诗云：

“今朝舍我翩然去，

珠泪当如铃鹿波。”[11]

此时天色已黑，加之路上骚扰忙乱，当天未便写回信。第二天车子经过了逢坂的关口之后，六条妃子方始作复：

“铃鹿泪珠君莫问，

谁怜伊势远行人？”

只此寥寥数字，而笔迹十分高超优美。源氏大将想：“能稍加些哀愁之趣，便更好了。”此时朝雾弥漫，晨景异常动人。源氏大将仰望天空，自言自语地吟道：

“痴心欲望人归处，

秋雾莫将逢坂迷！”[12]

这一天他西殿也不去，只是闭门独坐，闲眺沉思，寂寞地过了一日。更哪堪六条妃子旅途漫漫，怅望长空，不知何等伤心落魄也！

且说桐壶院的病，到了十月里沉重起来。世间臣民无不挂念。朱雀帝也很担忧，便行幸慰问。桐壶院御体已很衰弱，然而还是反复叮嘱他好好照拂皇太子。其次提到源氏大将，他说：“我死之后，你须照我在世时一样，事无大小，都同他商量。此子年龄虽不大，而老成持重，颇能胜任政治。看他的相貌，确是治国平天下之才。因此，我为避免诸亲王妒忌，特地不封他为亲王，将他降为臣下，而使他当朝廷的后援人。你不可辜负我这一片苦心。”此外伤心的遗言甚多。作者乃一女流，不宜高谈国事。记此一端，亦不免越俎之罪。

朱雀帝听了遗言，不胜悲痛，再三声言决不违反父命。桐壶院看见朱雀帝已长得容姿清整，仪态优越，心甚欣慰。朱雀帝因身份所关，不便久留，只得匆匆还宫，临别不胜依依。皇太子本欲随帝同来，深恐人多嘈杂，故另定日期。皇太子虽然年幼，却长得大人模样，而且容姿秀美。他许久不见上皇，时时怀念在心。现在得见，童心但感喜悦，亲切地仰望慈颜，样子甚是可爱。藤壶母后泪痕满面，上皇看了百感交集，无限伤心。他对皇太子嘱咐了许多事情。只因太子年纪太小，深可担心，不免悲痛。他曾反复叮嘱源氏大将，教他勤理朝政，并善视太子。太子到了夜深方才告辞，所有殿上人皆陪侍太子同行，其隆重不减于前日朱雀帝之行幸。上皇还想留他在侧，时间所限，只得让他回去，临别不胜怅惘。

弘徽殿太后也想前来问病，但因藤壶皇后常在一旁，有所嫌忌，踌躇不决。正在此时，桐壶院病势虽不转剧，一旦忽然驾崩。噩耗传出，朝野震惊。诸王侯公卿暗自思忖："桐壶院虽曰让位退居，其实依旧统治朝政，与在位时无异。今一旦晏驾，新帝年事尚幼，其外祖父右大臣性情急躁，刚愎用事。今后任其所为，世事将不堪设想。"大家心中不安。至于藤壶皇后与源氏大将，当然更加悲恸，几乎不省人事。七七四十九日的佛事供养，源氏大将比其他诸皇子特别虔诚郑重。世人认为此乃理之当然，大家深深同情他的悲哀。他身穿葛布 [13] 的丧服，形容憔悴，却反而富有朴素之美，使见者不胜怜悯。源氏大将去岁悼亡，今年丧父，连遭不幸，顿感人世可厌，颇思乘此机会，抛舍红尘，遁入空门。然而羁绊甚多，安能撒手？

四十九日之内，众妃嫔一齐在桐壶院举哀，过后各自散归。断七之日，正是十二月二十。岁暮天寒，层云暗淡。藤壶皇后心中更为阴惨，全无晴朗之日。她深知弘徽殿太后的性行，设想在此人任情弄权的世间，做人定多痛苦。但这还在其次，最使她悲伤不已的，是多年来亲近的桐壶院的面影，时刻不离开她的心头，加之一向聚集在这宫中的诸侍从，不能长留在此，只得听其纷纷散去。

藤壶皇后决定迁居三条的私邸中。前来迎接她的是其兄兵部卿亲王。其时大雪纷飞，北风凛冽。宫中人影渐渐稀少，景象异常萧条。源氏大将特来相伴，闲话桐壶院在世时情状。兵部卿亲王望见庭中的五叶

松在雪中凋零，下面的叶已经枯萎，便吟诗道：

“嘉荫难凭松已槁，

枝头叶散岁华终。”

此诗并无特别优秀之处，然而即景抒情，催人哀思，致使源氏大将襟袖湿透。他望见池面全部冰封，率尔吟道：

“冰封池面平如镜，

不照慈容使我悲。”

此诗大有稚气。藤壶皇后的侍女王命妇接着赋诗：

“岁暮天寒岩井冻，

斯人面影渐依稀。”

此外诗篇甚多，不须一一记述。藤壶皇后迁居三条的仪式，一如向例，并无变异。然而似觉特别凄凉，恐是心情所使然。她身还旧家，心情仿佛旅居他乡，只管回想离家后多年间的种种情状。

岁历更新了，但谅阇[14]中世间全无欢庆之举，寂寂地过了新年。源氏大将倦于世事，只管笼闭室中。正月是地方官任免的时节。往年每逢此时，源氏家必然车马盈门，几无隙地。桐壶院在位时自不必说，退位之后还是照旧不变。然而今年门前冷落了。带了铺盖前来值宿的人，一个也没有。只有几个老管家空闲无事地坐着。源氏大将看到这光景，心念今后气数已尽，不胜凄凉之感。

且说弘徽殿太后的六妹栉笥姬，就是那个胧月夜，已入朱雀帝后宫，二月里升任了尚侍。因为原来的尚侍遭桐壶院之丧，为追慕旧情，出家做了尼姑，栉笥姬就代替了她。这栉笥姬身份高贵，仪态优雅，且又长得非常姣美，故在后宫无数佳丽之中，特别受朱雀帝宠爱。弘徽殿太后常居私邸，入宫时住在梅壶院，便将旧居弘徽殿让与尚侍居住。栉笥姬本来住在登花殿，地点较为冷僻，现在乔迁弘徽殿，顿觉气象明朗得多，侍女也增加了无数，生涯忽然繁荣富丽了。然而她始终不忘记那年朦胧月夜的邂逅，心中常常悲叹。私下与源氏通信之事，照旧不变。源氏也顾虑到：“万一走漏消息，被右大臣得知，如何是好？”然而前文

说过他有一种怪癖：越是难得，越是渴慕。因此栉笥姬进入深宫之后，他对她的恋慕越发深切了。原来弘徽殿太后生性刚强，桐壶院在世之时，她还有所顾忌，勉强隐忍，如今她要对长年耿耿于怀的桩桩仇恨设法报复。近来源氏常常遭逢失意之事，知道是太后作怪，原也在他意料之中。然而他不识世路之艰辛，不会交际应酬，奈何！

左大臣也意气消沉，难得入宫。往年朱雀帝当太子时，曾经欲娶葵姬，左大臣拒绝了他，将葵姬嫁与源氏。弘徽殿母后至今不忘此事，怀恨在心。况且左大臣与右大臣一向不睦，加之桐壶院在世之时，左大臣独揽朝纲，任意行事。如今时移世变，右大臣成了皇上的外祖父，自然得意扬扬。左大臣看了意气消沉，也是当然之理。

源氏大将照旧常赴左大臣邸问候。他对于旧日的众侍女，关怀比以前更加周到了。对小公子夕雾，也无微不至地爱护。左大臣见他心地如此温柔敦厚，不胜喜慰，对他诚恳招待，也同当年一样。

当年源氏受桐壶院无限宠爱，有恃无恐，不免过分嚣张，东闯西撞。现在时移势变，不得不稍稍敛迹，对以前私通的许多女人，渐渐断绝交往了。他对于偷香窃玉等轻薄行为，也已兴味索然，不甚热心。近来态度沉静稳重，真有仁人吉士之风。世人都称道西殿那位小夫人的幸福。紫姬的乳母少纳言看到这模样，窃自思忖：此乃已故的师姑老太太勤修佛法的善报。紫姬的父亲兵部卿亲王，现在也可和女儿自由通问了。兵部卿亲王正妻所生的几个女儿，虽然十分宝爱，生涯却不甚得意。因此大家妒羡紫姬，亲王的正夫人当然心情不快。这倒像是小说里捏造出来的情节。

且说贺茂斋院[15]因遭父丧，回宫守孝。斋院之职便由槿姬代任。从来贺茂斋院必须由公主担当，亲王的女儿当斋院，少有其例。此次因无适当之公主可派，所以派了槿姬。源氏爱慕槿姬，虽然多年失望，还是不能忘情，现在闻知她当了斋院，从此隔离更远，心中不免惋惜。然而还是与从前一样，托槿姬的侍女中将传递音信，往还不绝。他对于自己今已失势之事，并不特别关心。只管东钻西营地做此等无聊之事，借以消愁解闷。

朱雀帝谨守上皇遗言，多方爱护源氏。然而他年事尚轻，加之性情

太过柔顺，毫无强硬气概，万事听母后及外祖父右大臣做主，绝不违背。如此，他对朝廷政治自然无权过问了。因此源氏处身行事，每多失意。然而那位尚侍胧月夜偷偷地恋慕源氏，两人虽非容易，但也有时暗中幽会。有一次，五坛法会[16]开始，朱雀帝洁身斋戒。两人便乘此机会，重温旧梦。尚侍的侍女中纳言君巧妙布置，避去人目，将源氏大将引导到一间廊房里，正像那年初欢时弘徽殿里的廊房一样。法会期间，来往人多，这个房间又靠近廊下，因而中纳言君提心吊胆。源氏的美貌，即使是朝夕见惯的人，也百看不厌，何况胧月夜难得见面，安得不神魂颠倒！这女子相貌也很艳丽，又值青春年华；虽然不免轻狂，亦自有温柔优雅、天真烂漫之趣，源氏也觉得百看不厌。

春宵苦短，不久已近黎明。但闻值夜的近卫武官高声唱道："奉旨巡夜！"声音就在近旁。源氏大将想道："想必另有一近卫武官躲在这里幽会，他的朋辈妒恨他，告诉了这值夜武官，教他来恐吓他吧。"他想起自己也是个近卫大将，觉得好笑，但又觉得讨厌。这值夜武官来来去去巡视了一会，又高声报道："寅时一刻！"胧月夜便吟道：

"报晓声中知夜尽，

却疑情尽泪双流。"

那依依不舍的模样，实在可怜可爱。源氏大将答道：

"夜已尽时情不尽，

空劳愁叹度今生！"

他觉得心情不安，便仓皇地钻出房间去了。

此时天色未明，残月当空，夜雾弥漫，气象幽奇。源氏大将服装简陋，举止畏缩，却也另有一种风韵。可巧承香殿女御的哥哥头中将[17]从藤壶院出来，站在月光照不到的屏障背后。源氏大将不曾注意他，却被他看见了，真是遗憾！这头中将定将毁谤他了。

源氏大将看到这尚侍如此容易接近，却怀念起和她相反的藤壶皇后来。藤壶皇后冷酷无情，拒人于千里之外，他觉得深可敬佩。但从他自己的愿望说来，终觉得这个人心肠太硬，实在可恨。

藤壶皇后觉得进宫去很乏味，没有面子，所以很久不去了。然而不见皇太子，心中又常常挂念。皇太子别无后援人，万事全赖源氏大将照拂。然而他那种不良之心还未消除，动辄使藤壶皇后痛心疾首。她想："幸而桐壶院直到驾崩完全没有知道我们那件暧昧之事。我现在想起此事，还是惶恐万状。今后如果泄露出去，我自身姑置不论，对皇太子定然不利。"她恐怖之极，竟为此修荐法事，欲仰仗佛力来斩断情丝，又想尽方法逃出情网。不料有一天，源氏大将居然偷偷地混进藤壶皇后的房室里来了！

源氏大将行动十分谨慎小心，谁也不曾觉察。藤壶皇后看见了他，疑心是做梦。他隔着屏风对皇后说了一大篇花言巧语，作者的笔无法记述。然而皇后心君泰然，不为所动。后来痛心之极，竟昏迷不省人事。贴身侍女王命妇和弁君等大为吃惊，尽力看护扶持。源氏大将失望之余，忧恼万状，浑忘前前后后，弄得呆若木鸡。其时天色渐明，他竟不想回去。众侍女闻知皇后患病，纷纷前来看视。源氏大将吓得失却知觉，王命妇等便把他推进一个壁橱里，让他躲避。偷偷地给源氏大将送衣服来的侍女也惊恐狼狈之极！

藤壶皇后受的刺激太深，肝火上升，头脑充血，越来越痛苦了。她的哥哥兵部卿亲王及中宫大夫等前来视疾，立刻吩咐召请僧众举行法事，一时纷忙骚扰。源氏大将躲在壁橱里静听外间情状，心中只是叫苦。到了日暮时分，藤壶皇后好容易渐渐苏醒。她想不到源氏大将躲在壁橱内。侍女们防她懊恼，也不把此事告诉她。她觉得身体好些，便膝行到白昼的御座上来坐地。兵部卿亲王等看见她已复健，便各自归去，室中人少了。在平日，皇后近身的侍女也不多，别的侍女都退避在各处隔障物后面。王命妇便和弁君悄悄地商量办法："怎样打发公子出去呢？如果留他在此，今夜娘娘再发作起来，可不得了！"

且说源氏大将躲在壁橱里，看见那扇门没有关紧，留着一条细缝。他便把门推开，悄悄地钻出来，沿着屏风背后，走到了藤壶皇后的居室中。他久已不见皇后的姿态，如今窥见了，悲喜交集，竟流下泪来。但见她脸向着外方，娇声地说："我现在还很难过，看来活不下去了！"那侧影之优美，不可言喻。侍女们拿些水果来劝她吃，盛在一个形似盒盖的盘子里，式样非常雅观。但藤壶皇后看也不看一眼。她只管悲叹尘世

之艰辛，悄悄地耽入沉思，那样子实在可怜。源氏大将想道：“她那头容秀美，发光艳丽，长长地披散下来，竟和西殿里那个人完全一样。年来我有了那个人，对她的恋慕之心稍稍忘怀。现在一看，二人果然肖似之极。”他确信紫姬可以略慰他对藤壶的相思。又想：“气度之高雅与神色之矜持，两人也完全一样。然而，或许是心情所使然吧，我这个自昔倾心恋慕的人儿，更富有盛年的娇艳。”想到这里，感奋之极，竟顾不得前后，悄悄地钻进帐中，拉住了藤壶皇后的衣裾。

藤壶皇后闻到源氏身上特有的衣香，觉得突如其来，吓了一跳，身子俯伏在席地上了。源氏大将怨她不转过脸来向着他，心中懊恨，只管拉她的衣服。藤壶皇后连忙将外衣卸去，想就此脱身。但源氏大将无意中已把她的头发连衣服一起握住，因此皇后无法逃走。她懊恼之极，但叹此乃前世冤孽，异常悲伤。男方近来也曾努力抑制，可是现在已难隐忍，心绪混乱，如醉如痴，只管啼啼哭哭地诉说千愁万恨。藤壶皇后心中很不愉快，不能作答，只是勉强言道：“我今天心情异常恶劣，且待将来好些，再与你会晤吧。”但源氏大将还是滔滔不绝地诉说衷情。其中也有可使藤壶皇后深深感动的话。她以前并非不曾有过错失，但倘如今再犯，实在说不过去。因此她此时虽然可怜源氏，但只是婉言拒绝。这一晚就此过去。在源氏大将呢，也觉得对这个人不好意思做过分的要求，只是斯文一脉地说：“但能如此，我已心满意足。今后若得时时相见，慰我刻骨相思，岂敢更有奢望？”藤壶皇后听了这话，也就安心了。这样的一男一女，即使是普通的情侣，此时亦必增添惜别伤离之恸，何况这两个多愁善感的人，其痛苦不可言喻。

天已经亮了。王命妇和弁君苦劝源氏大将早早退出。此时藤壶皇后几成半死状态。源氏大将看了非常难过，便说：“教你知道我这个人还活在世间，实在惭愧之极。不如让我就此死去吧！但抱恨而死，将为来世造孽，如之奈何？”他说这话时，态度严肃可怕。继而又吟道：

“相逢长是难如此，

世世生生别恨多。

我将永远教你受累了！”藤壶皇后也不免叹息，答道：

“我身世世怀长恨，

只为君心越礼多。”

她漫不经心地说出这话，源氏大将听了只觉无限依恋之情。但倘再不退出，在她必然伤心，在我亦多痛苦，只得身不由己地告辞了。

源氏大将回家之后想道：“我还有何面目再见藤壶皇后呢？在她没有谅解我的苦心之前，我不再理她。”因此别后连慰问信也不写。他也不进宫，也不去望皇太子，只是笼闭一室，日夜悲叹藤壶皇后的冷酷无情，那愁眉苦脸，旁人看了也伤心。想是神魂不安之故吧，竟变得四肢乏力，有似患病。但觉人世毫无意趣，真如古人所云：“沉浮尘世间，徒自添烦恼。何当入深山，从此出世表。”[18] 便动了出家离俗之念。然而这个紫姬实在可爱，她一心一意地依赖源氏，毕竟使他难于舍弃。

藤壶皇后自从那天患病之后，心情一直不佳。王命妇等闻得源氏大将故意笼闭一室，音信全无，推察他的心情，颇觉对他不起。藤壶皇后为皇太子着想，倘使这个后援人心中有了隔阂，于皇太子甚是不利。如果他起了厌世之心，毅然出家为僧，毕竟是不幸之事。她一一考虑：“如果他那种妄念一直不断，则我的恶名势必泄露于这浇薄的世间。弘徽殿太后责我僭越，现在何不干脆退出皇后之位呢。”她回想桐壶院在世时对她无微不至的宠爱以及恳切的遗言，觉得现今时世大变，万事面目全非。我身即使不惨遭戚夫人[19] 的命运，也一定做天下人的笑柄。她觉得人世可厌，日子难过，决心遁入空门。但不见皇太子一面，就此落发改装，又不忍心，便微行入宫去见皇太子。

源氏大将本来无微不至地照拂藤壶皇后，即使是些些小事，也极关心。但此次藤壶皇后入宫，他以心情不佳为由，并不前来送她。一般的照顾，固然与先前无异，但明白底细的侍女们都悄悄地互相告道：“源氏大将心情沉闷，郁郁不乐。”她们觉得对他不起。

皇太子年方六岁，长得非常美丽。他许久不见母亲，见了异常兴奋，无限欢喜，偎依母亲膝下，十分亲昵。藤壶皇后看了心生怜爱，出家之念顿时动摇。然而环顾宫中模样，已完全改变，显然是右大臣家的天下了。弘徽殿太后性情非常刻毒，藤壶皇后出入宫禁，颇感乏味，凡事动辄得咎。她觉得长此下去，对皇太子甚是不利。想起种种事情，都有不吉之感。便问皇太子道：“今后我再隔长久不和你见面，见时我的样

子倘使变得难看了，你会怎么样呢？”皇太子注视母亲的脸，笑着答道：“变得同式部[20]一样么？怎么会呢！”他的样子十分可爱。藤壶皇后哭着说：“式部是因为年纪老了，所以难看。我不是同她一样。我要把头发剪得比式部更短，穿上黑色的衣服，像守夜僧[21]一样。这以后，和你见面的时候更少了。”皇太子认真地说：“像以前那样长久不见，我已舍不得，怎么可以更少呢？”说着，流下泪来，也知道怕难为情，把头转向一旁了。那头发摇摇晃晃的，非常可爱。他渐渐长大起来，声音笑貌越发肖似源氏，竟像是一个模子里印出来的。他的牙齿略有些蛀，口中有一点黑，笑的时候异常美观，同女孩一般秀丽。藤壶皇后看见他如此肖似源氏，甚是伤心，觉得这正是白璧之瑕。她生怕世人看出隐情，流传恶名。

源氏大将心甚恋慕藤壶皇后。此时为欲惩诫她的冷酷，故意不理睬她，闭门隐忍度日。然而深恐外人看了不成样子，自己也寂寞无聊，因此发心赴云林院佛寺游览，乘便观赏秋野的景色。亡母桐壶更衣的哥哥是个律师，就在这寺里修行。大将在这里诵经礼佛，滞留两三天，倒也很有趣味。木叶渐次变红，秋野景色清丽，令人看了浑忘家乡。源氏大将召集一切有学问的法师，请他们说教，向他们问道。由于地点所使然，令人彻夜痛感人生之无常，直到天明。然而正如古歌所云：“破晓望残月，恋慕负心人。”[22]不免使他想起那意中人来。将近天明，法师等在月光之下插花供水，发出杯盘叮当之声。菊花和浓淡不同的各种红叶，散置各处。这景象也颇有趣致。源氏大将念念不忘地想：“如此修行，可使现世不致寂寞，又可使后世获得善报，这虚幻无常的一身还有什么烦恼呢？”律师以尊严之声朗诵“念佛众生摄取不舍”[23]。源氏公子听了觉得深可羡慕，想道：“我自己何不决心出家呢？”此念一动，便首先挂念紫姬，真是道心不坚！他觉得从来不曾如此长久离开紫姬，便频频写信去慰问她。有一封信中说：“我想尝试一下：脱离尘世是否可能？然而无以慰我寂寥，反而更觉乏味。但目下尚有听讲之事未了，一时不能返家。你处近况如何？念念。”随意不拘地写在一张陆奥纸上，非常美观。又附诗道：

“君居尘世如朝露，

听到山岚悬念深。”

信中详叙种种细情，紫姬读了掩面泣下，便在一张白纸上写一首诗答复他：

“我似蜘丝萦露草，

风吹丝断任飘零！”

源氏大将看了，自言自语地说：“她的字越写越好了。”微笑地欣赏着。他们常有书信往还，所以她的笔迹很像源氏大将，近来越发秀丽，笔锋更添了妩媚。源氏大将觉得这个人长育得一点缺陷也没有，心中非常快慰。

云林院离贺茂神社甚近，源氏大将便寄信与当斋院的槿姬。信是向槿姬的侍女中将君诉恨的：“我今旅居萧寺，怅望长空，渴慕故人，不知能蒙斋院俯察下情否？”另有诗赠与斋院：

“含情窃慕当年乐，

恐渎禅心不敢言。

古歌云：‘安得年光如轮转，夙昔之日今再来。’[24] 明知言之无益，但渴望其能再来。”言词亲切，彷彿两人已有深交。诗用一张浅绿色的中国纸写，挂在白布上，白布系在杨桐枝上，表示是供奉神明的。中将便写回信：“离群索居，寂寞无聊；沉思往事，颇多遐想。然亦无可奈何。”写得比往日更加用心。斋院则在白布上题一首诗：

“当年未有萦心事，

何用含情慕往时？

今世无缘了。”如此而已。源氏大将看了，想道：“她的手笔并不纤丽，然而功夫很深，草书尤其漂亮。料想她年华渐长，容颜定然更增艳丽吧。”此心一动，自知亵渎神明，不免有些惶恐。他回想在野宫访晤六条妃子那个感伤的秋夜，正是去年今日；不料今秋又有类似之事，却也奇妙。他怨恨神明妨碍他的恋爱，此种习癖实甚恶劣。他又回想：当年如果执意追求，未始不能到手；那时等闲放过，今日甚是后悔。此种想法，也实甚怪诞。斋院也知道源氏有此种怪癖，所以偶尔给他回信时，并不严词拒绝。这也有些不可思议。

源氏大将诵读《天台六十卷》[25]，每有不懂之处，即请法师讲解。法师说："这山寺平素积有修行功德，所以此次有此盛会，佛面上也是光彩的。"连下级的法师也都欢喜。源氏大将在山寺中悠闲度日，想起了俗世种种纠纷扰攘，竟懒得回家了。然而一想到紫姬，总觉得是一个羁绊，便不想久居山寺。临别之时，酬劳诵经费甚为丰盛。所有上下僧众，均得赏赐，连附近一切平民也都获得布施。大大地做了一番功德，然后离去。临去之时，山农野老聚集在各处路旁，都来送行。众人仰望车驾，无不感激涕零。源氏大将身穿黑色丧服，乘坐黑色牛车，全无华丽之色。但众人隔帘隐约窥见尊容，都叹为盖世无双。

多日不见紫姬，她长得容貌更加美丽，举止更加端详了。她担心自己今后命运，忧形于色，源氏大将看了觉得深可怜爱。他近来常常为了不应有之事而沉思梦想，紫姬定然分明看出，因此她近来作诗，常用"变色"等语。源氏大将觉得对她不起，今日归家，对她比往日更加亲爱。他看看从山寺带回来的红叶，觉得比庭中的红叶颜色更浓。想起了与藤壶皇后久不通问，毕竟不好意思，便无端地把山寺中带来的红叶送给她，并附一信与王命妇，信中说："闻娘娘入宫探望太子，至深欣慰。我久疏问候，但两宫之事，时在念中。只因山寺礼佛诵经，原有规定日数，若中途退出，人将谓我不诚，因此延至今日方始返邸。红叶一枝，色泽甚美，我一人独赏，'好似美锦在暗中'[26]，甚是可惜，故特送上。倘有机会，望呈请娘娘御览。"

这枝红叶的确甚美，藤壶皇后看了也很注目，但见枝上缚着一封小小的打成结的信，一如往日作风。藤壶皇后深恐被侍女们看见，脸色骤变，想道："他此心终是不死，实在教人烦恼。所可惜者，此人虽思虑周至，却有时做出大胆妄为的事来，外人见了得不怀疑？"便把这枝红叶插在花瓶里，供在檐下柱旁了。

藤壶皇后写给源氏大将的信，所谈的只是一般的事情，以及关于皇太子有所请托之事，是严正的答谢信。源氏大将看了，想道："她如此小心，多么顽强！"不免心中怨恨。然而回想自己过去对皇太子照顾无微不至，如今倘使忽然疏远，深恐外人怀疑，怪他变心。便在藤壶皇后出宫之日进宫去探望皇太子。

源氏大将进宫，先去参见皇上。朱雀帝此时正空闲无事，便和他共话今昔沧桑。朱雀帝的相貌非常肖似桐壶院，而比他稍稍艳丽，神情优雅而温和。两人相对，共诉丧父之恸。源氏大将与尚侍胧月夜的关系尚未断绝的消息，朱雀帝也曾闻知，并且有时从胧月夜举止之间也看得出来。但他想道："此事有何不可！倘是尚侍入宫后开始的，确是不成体统。但他们是早有关系的，那么互相心交，并无不称之处。"因此并不责备源氏大将。两人谈论种种事情。朱雀帝将学问上的疑义请源氏大将讲解，又谈论恋爱的诗歌，顺便说到六条妃子的女儿斋宫赴伊势那天的事，赞叹斋宫容貌之美丽。源氏大将也毫无顾忌，叙述那天在野宫访晤六条妃子时黎明的情景。

二十日的月亮迟迟地升起，夜色清幽可爱。朱雀帝说："此刻正是饮酒作乐之时！"但源氏大将起身告辞，奏道："藤壶母后今晚出宫，臣拟前往东宫探望太子。父皇遗命，嘱臣看顾太子，太子又别无保护人，臣理应尽力照拂。由于太子情分，对母后亦当体恤。"朱雀帝答道："父皇遗嘱，命朕视太子如己子，故朕亦甚为关心。惟特地张扬其事，亦有所不便，故常保留在心中。太子年龄虽幼，而笔迹异常优秀。朕躬万事愚庸，有此聪颖之太子，顿觉面目增光也。"源氏大将又奏："就大体而言，太子确甚聪颖，竟有成人模样。然而年仅六龄，终未成器。"便将太子日常情况详细奏闻，然后退朝。

弘徽殿太后的哥哥藤大纳言的儿子头弁，自从祖父右大臣专权以来，变成了一个青年红人，目空一切。此时这头弁正前往探望其妹丽景殿女御[27]，恰巧源氏大将的前驱人低声喝着，从后面赶上来。头弁的车子暂时停住，头弁在车中从容不迫地朗诵道："白虹贯日，太子畏之！"[28]意思是讥讽源氏将不利于朱雀帝。源氏大将听了实在难堪，然而不便和他计较。因为弘徽殿太后痛恨源氏大将，对他态度十分冷酷，太后的亲信便常常嘲弄源氏大将。源氏大将不胜其烦，但也只得装作不听见，默默地走过了。

他来到东宫时，藤壶皇后尚未退出。他就托侍女转达："刻因参见陛下，故至此夜深时方来请安。"此时月色甚美。藤壶皇后听见源氏大将来了，便想起桐壶院在世时情状：当时每逢如此良宵，必有丝竹管弦之兴，何等繁荣热闹！如今宫殿依然不改，而人事变态实多，可胜叹哉！

便即景吟诗，命王命妇传告源氏大将：

“重重夜雾遮明月，

遥慕清辉饮恨多。”[29]

源氏大将隔帘隐约听到藤壶皇后的动静，觉得异常可亲，立刻忘记了对皇后的怨恨，流下泪来。便答道：

“清辉不改前秋色，

夜雾迷离惹恨多。

昔人不是也痛恨‘霞亦似人心，故意与人妒’[30] 么？”

藤壶皇后即将离去，舍不得与太子分别，对他说了千言万语。然而太子毕竟年事尚幼，未能深切理会，母后心中不免怅惘。太子本来睡得很早，今天为了母后即将离去，至此时尚未就睡。母后出宫之时，他虽然伤心饮泣，但并未牵衣顿足。母后觉得十分可怜。

此后，源氏大将想起了头弁所诵的文句，痛感过去种种非礼之事深可警戒，便觉世路险阻，对尚侍胧月夜也很久不敢通信。有一天，秋雨初降，气象萧索。不知胧月夜有何感想，忽然寄了一首诗来：

“秋风已厉音书绝，

寂寞无聊岁月经。”

这正是催人哀思的时节，这位尚侍想必是情不自禁，故尔不顾一切，偷偷地写这首诗派人送来，此心深可怜爱。源氏大将便教这送信使者稍稍等待，命侍女打开安放中国纸的橱来，选取一张特等贡纸，又仔细挑选精致的笔墨，郑重其事地写回信，神情甚是艳雅。左右侍女见此模样，互相牵衣使眼，悄悄地问：“到底是写给哪一位的？”源氏大将写道：“即使叠上芜函，终是无补于事。为此深自惩戒，已觉心灰意懒。正拟独任其愁，岂意忽接来书。

莫将惜别伤离泪，

看做寻常秋雨霖！

但得两心相通，即使凝望长空，亦可忘忧遣怀。”信中详诉衷情，不

可尽记。

诸如此例，来信诉怨的女子，不计其数。源氏大将只报以缠绵悱恻的复音，并不十分动心。

且说藤壶皇后发心在桐壶院周年忌辰之后举办一次法会，请高僧讲演《法华经》八卷，目下正操心做种种准备。国忌是十一月初一，是日天上降下一片大雪。源氏大将赋诗寄藤壶皇后：

“诀别于今周岁月，

何时再见眼中人？”

今日是万民举哀之日，藤壶皇后立刻答他一首诗：

“苟延残命多愁苦，

今日痴心慕往年。”

写得并不特别用心，但源氏大将看了觉得异常高雅优美，想是心理作用之故。她的书体并不特异，也不时髦，然而自有与众不同的优点。源氏大将今天屏除了一切恋情，只是跟着融雪的水滴一同流泪，专心诵经礼佛。

十二月十日过后，藤壶皇后的《法华经》八卷开讲。这法会异常庄严。分四日讲演，每日所用经卷，装潢精美无比：玉轴、绫裱都很讲究，连包经卷的竹席上的装饰，其精致也世无其类。原来这藤壶皇后即使对日常细小物事，亦必装饰得异常精美。像今天的大事，当然更加郑重其事了。佛像上的装饰以及香花桌上的桌布等，令人误认为西方极乐世界。第一天是追荐先帝[31]，第二天是为母后祈冥福，第三天是追荐桐壶院。这一天所讲的是《法华经》第五卷，最为重要。公卿大夫等顾不得右大臣嫌忌，大家一齐参与听讲。这一天的讲师，也选请道行特别卓越的高僧。开讲之初，诵唱“采薪及果蓏，汲水供佛勤。我因此功德，知解《法华经》。”[32] 虽然同是这几句，今天却诵得特别庄严。诸亲王等奉献各种供养物。其中源氏大将的供养物用意特别精深，迥非别人可比。作者屡次用同类的赞词来褒美源氏大将，实因每次拜见此人，总觉比前次越发优越，故不得不如此耳。

最后一天，是藤壶皇后自己发愿。她在佛前发誓，决心出家为尼。四座闻言，无不震惊。其兄兵部卿亲王及源氏大将亦皆动心，认为事出意外。兵部卿亲王半途起身进入帘内，苦劝收回成命。皇后向他声明决心之坚强，终于无法挽回。发愿既毕，宣召比叡山住持为誓愿人授戒。皇后的伯父横川僧都[33]走来，为皇后落发。此时满殿人心激动，一齐放声大哭。

即使是毫不足道的衰老之人，面临削发出家之际，也不免方寸动乱，悲从中来。何况藤壶皇后青春鼎盛，预先并无一言，突然遁世，兵部卿亲王安得不放声大哭！其他参与法会的人，看见周围气象悲切而庄严，也无不泪满襟袖而归去。桐壶院的许多皇子，回想藤壶皇后昔日荣华，大家感慨悲叹，都来慰问。只有源氏大将，散会后依旧枯坐席上，一言不发，心中茫然若失。但深恐旁人怪他为何如此悲伤，便于兵部卿亲王退出后前来慰问。此时众人渐次散去，四周寂静。众侍女拭着眼泪，群集在各处。月明如昼，雪光映目，庭前景色凄清。源氏大将对此夜色，沉思往事，不堪悲恸。强自镇静，命侍女传言问道："何故如此突然下了决心？"皇后照例遣王命妇答道："我早有此志，并非今日始下决心。所以不早说者，深恐人言骚扰，使我心乱耳。"此时帘内侍女云集，行动起居、衣衫窸窣之声，历历可闻。惊恐悲叹之声，亦时时泄露帘外。源氏大将想道：不可早说，确是有理。便觉无限悲伤。

门外北风甚烈，雪花乱飞。帘内兰麝氤氲，佛前名香缭绕，加之源氏大将身上衣香扑鼻，此夜景有如极乐净土。皇太子的使者也来到了。藤壶皇后回想前日临别时太子之言及其依依不舍之状，虽决心坚强，亦悲伤难堪，一时不能作答。源氏大将代为补充言词，答谢来使。此时殿内不论何人，尽皆垂头丧气。因此源氏大将不能畅所欲言，但吟诗道：

"清光似月君堪羡，

世累羁身我独悲。[34]

我作此想，实属懦怯堪怜。对君之毅然决然，惭愧之至，羡慕之极！"此时众侍女围集藤壶皇后身旁，源氏大将心中千言万语，不能发泄，但觉异常烦闷。藤壶皇后答道：

"一例红尘都看破，

尚留一点浊念，奈何！”这答诗的一部分，想是侍女擅改的吧。源氏大将胸中无限悲伤，痛心之余，匆匆退出。

源氏大将回到二条院私邸，不往西殿，径赴自己室内，独自躺下。不能成眠，痛感人世之可厌。只有皇太子之事，不能忘怀。他想：“父皇在世之时，特地封藤壶妃子为皇后，让她做皇太子的正式保护人。不料皇后不堪尘世之苦，出家为尼。今后恐不能再居皇后之位了。我倘也摒弃皇太子而去，这便……”无限思虑，一直想到了天明。忽念今后须为这出家人准备用品，便命令从人赶速调度，务须于年内完成。王命妇随伴皇后一同出家，对此人亦须恳切慰问。详细缕述此种事情，不免烦冗，故请从略。惟此际亦有富有风韵的诗篇，一概从略，亦不免遗憾耳。藤壶皇后出家之后，源氏大将来访时少有顾虑，有时可与皇后直接面谈。他对皇后的恋情，至今尚未完全忘怀。但处此情况之下，当然无可奈何了。

不久岁历更新。国忌已过，宫中又呈繁华景象，内宴及踏歌等会相继举行。藤壶皇后闻知，但觉可哀。她管自勤修梵行，一心一意地希图后世幸福，远离现世，沉思梦想。原有的经堂照旧保留着，另在离开正殿稍远之处，西殿的南方，新建一所经堂，天天在那里虔修。

源氏大将来拜年了。但见四周毫无新年气象，宫中人影稀少，肃静无声。只有几个亲近的当差宫女低头坐着，恐是心情所使然，似有不胜委屈之感。只有正月初七举行白马节会时，白马照旧到这宫邸来，侍女们可以观览。往年每逢新春，必有无数王侯公卿到这三条宫邸来贺年，门庭若市。但今年这些人过门不入，大家麕集在右大臣府中了。世态炎凉，深可悲叹。正当此时，源氏大将以英爽之姿，专诚来访，真可以一当千，邸内诸人不禁感激涕零。

源氏大将看了这凄凉景象，一时不知所云。室内光景异乎寻常：帘子的边缘与帷屏的垂布都用深蓝色。处处看见淡墨色或赭黄色的衣袖。却反而富有清丽优雅之感。只有池面解冻的薄冰和岸边转绿的柳色，没有忘记春天的来临。源氏大将环顾四周，不胜感慨，低声吟唱古歌“久仰松浦岛，今日始得见。中有渔女居，其心甚可恋”[35]。其神情潇洒无

比。又吟诗道：

“知是伤心渔女室，

我来松浦泪先流。”

皇后的居室中几乎全是供佛之具，宝座设处不深。因此两人相距似乎较近。皇后答诗道：

“浦岛已非当日景，

飘来浪蕊倍堪珍。”[36]

虽然隔帘传语，本人声音隐约可闻。源氏大将努力忍耐，但终于不能自制，簌簌地掉下泪来。深恐这儿女柔情被这些六根清净的尼姑看见了，难以为情，略谈数语即便告辞。

源氏大将去后，这三条宫邸里几个老年宫女淌着眼泪赞扬他：“这位公子年龄越长，态度越是优美无比了。当年权势鼎盛、万事如意称心之时，有天下惟我独尊的气概。我等正在猜量：这样的人，何由悟得世故人情呢？岂知现在竟已变得十分温良恭谨，即使对付些些小事，也都体贴入微，郑重其事。教人看了不知不觉地怜惜他呢。”藤壶皇后听了这话，不禁回想起种种往事来。

春季举行官吏任免式时，皇后名下的人员都不曾受到应得的官职。照一般情理或皇后地位说来都是应有的升官晋爵，今年也全然没有。因此有许多人悲愤愁叹。皇后虽已出家为尼，并无立即让位停俸之理。然而此次朝廷竟以出家为由，对这皇后的待遇大有变更。藤壶皇后自身对此世间固已毫无留恋，然而众宫人都失去依靠，大家悲叹命苦。皇后睹此情状，有时亦不免愤慨。她自身已置之度外，但切望皇太子平安无事地即位，因此矢志不懈地勤修佛道。只因这皇太子身上有不可告人而深可危惧[37]的隐情，所以她常常向佛祈愿：“一切罪恶皆归于我，务请容恕太子无辜。”万般忧恼，借此自慰。源氏大将也体会藤壶皇后的衷曲，认为此真乃一片苦心。他自己殿内的人员，与皇后宫中的人一样，也都辘轳不遇。他觉得这世间毫无意味，天天笼闭在家。

左大臣也公私两方都不得意，心中不快，便上表致仕。朱雀帝想起桐壶院在世时一向信任这位大臣，视为重要的后援人，并有遗嘱，希望

他长为天下之柱石。因此不许他辞职。屡次上表，屡次退回。但左大臣意志坚决，终于致仕还家。从此右大臣一族垄断朝政，荣华无可限量。一代重臣，今已遁世，朱雀帝不胜怅惘，世间知情达理之人，亦无不叹惋。

左大臣家诸公子，个个忠厚诚笃，重用于世。过去无忧无虑，荣华度日；但现在无不意气消沉。与源氏大将最为亲近的三位中将[38]等，在政界尤为失势。三位中将过去虽然时时赴四女公主处留宿，但因对妻子一向态度冷淡，所以右大臣也不把他归入爱婿之列，以示报复。大约三位中将早有自知之明，所以此次不得升官晋爵，亦不甚介意。他看见源氏大将都已笼闭在家，可知世事已不可为，则自己的不遇乃当然之事。他就常常访晤源氏大将，与他共研学问，或合奏弦管。以前这两人常常狂热地互相竞争，现在还是如此，些微小事亦必互相较量，借此消磨岁月。

春秋二季的诵经自不必说，此外源氏大将又常临时举行种种法会。他还召集事简多暇的文章博士，和他们吟诗作文，或做掩韵[39]游戏，藉以遣怀，一向不赴宫中。如此任情游乐，不问政事，又渐渐引起了世人的烦言。

夏雨连绵，闲居无事之时，有一天中将教人拿了许多名贵的诗文集，来到二条院。源氏大将也命人打开殿内的书库，从以前未曾启封的书橱里选出若干世间罕有的珍本古集来。并不大肆张扬，却召来了许多精通此道的人物。也有殿上公卿，也有大学寮的博士，济济一堂，分为左右二列，相对而坐，竞赛掩韵。奖品之精美，世无其匹，诸人争欲获得。这竞赛渐次进行下去，其间困难的韵字甚多，常常使得著名的博士周章狼狈。源氏大将便时时加以指点。足见其才学精深无比。诸人啧啧赞叹，互相告道："大将何以能有如此全才？定然前世福慧双修，故万事胜于常人。"竞赛的结果，左方（源氏大将一方）得胜，右方（三位中将一方）认输。过了两天之后，中将举办认输的飨宴。排场并不十分铺张，然而种种食物非常精致，盛食物的桧木箱十分优美，还有各种各样的奖品。这一天照例聚集许多人物，大家作文吟诗。

其时阶前蔷薇初开，景象比春秋花时更为幽雅可爱。大家随意不拘

地调弦弄管。中将的儿子名叫红梅的，年方八九岁，今年开始上殿。此时这童子出席唱歌，嗓音非常美丽，又吹奏笙笛，也悠扬悦耳。源氏大将很喜欢他，当他游戏伴侣。这童子是右大臣家四女公主所生的次子，因有外祖父作后援，世人对他期望甚重，大家另眼看待他。此人心性明慧，容貌秀丽。到了酒酣兴阑之时，这童子唱起催马乐《高砂》[40]的歌曲来，声音非常优美。源氏大将便解下自己的衣服来赏赐他。此时源氏大将比往常醉得厉害，脸色无比艳丽，他身上穿着薄罗常礼服和单衫，透露肌肤，色泽异常美丽。几个老年博士遥遥瞻望，感动得流下泪来。唱到“貌比初开百合花更强”之句时，三位中将敬源氏大将一杯酒，吟道：

“闻歌瞻望君侯貌，

胜似蔷薇初发花。”

源氏大将微笑着接了酒杯，答道：

“花开今日乖时运，

转瞬凋零夏雨中。

我就此衰朽了！”他醉态可掬，故意开玩笑。中将强责以干杯。此时众人所咏诗歌甚多，但都是贯之曾谏诫的那种“欠考虑”的乘兴率尔之作，若一一记载，未免无聊。为避免烦冗，一概从略。

诸人皆极口赞誉源氏大将，或作和歌，或作汉诗。源氏大将得意之极，骄矜起来，朗诵“我文王之子，武王之弟……”[41]这自比实在很确当。但他是成王的何人，没有继续诵下去，因为只有这一点是疚心的。

藤壶皇后之兄兵部卿亲王也常来访晤源氏大将。这亲王长于吹弹歌舞，风流潇洒，与大将志同道合。

且说那位尚侍胧月夜最近回娘家右大臣邸来了。因为她久病疟疾，回娘家来，念咒祈祷等事较宫中方便。做了种种法事之后，病体痊愈，大家十分庆喜。尚侍认为此乃难得的良机，便与源氏大将密约，用尽心计，图得夜夜幽会。这尚侍正当青春年华，花容月貌，妩媚动人。近来因病略微消瘦，却反而更可怜爱。此时她的大姐弘徽殿太后也回娘家来，一同住在邸内。四周人目众多，行动颇多危险。然而源氏大将一向

有个习癖：越是困难，越是不舍。因此夜夜偷渡，几无虚夕。这自然难免被人看破。然而众人都有顾虑，所以无人将此事启奏太后。右大臣当然没有想到。

有一晚，骤雨滂沱，雷电交作。黎明时分，诸公子及太后的侍从人等都起来看视，人声嘈杂，耳目众多。众侍女惧怕雷雨，也都集中到近旁来。源氏大将有些狼狈，然而无法逃出，只得挨到天明。胧月夜寝台的帐幕外面，众侍女都聚集着。这一对男女觉得心惊胆战。侍女中只有两人知道此事，然而无可奈何。

后来雷声停息，雨势渐小。右大臣便走到这边来看视，先到弘徽殿太后室中。阵雨之声掩没了他的行动声，源氏大将和胧月夜并未听到。岂知右大臣贸然地走进室内来了。他撩起帘子，开口便问："你怎么样？昨夜的雷雨好厉害，我很担心，但未能来看你。你哥哥和太后的侍臣等有没有来探望你？"他说时快嘴快舌，粗声粗气，全不像个贵人。源氏大将虽在困窘之中，想起了左大臣的威仪，和这右大臣比较一下，不禁微笑起来。不要在帘外伸头探脑，规规矩矩走进室内以后再开口说话才是。

胧月夜狼狈之极，只得膝行而前，来到寝台外面。右大臣看见她红晕满颊，以为患病发烧，便对她说："怎么你的气色还不正常？想是妖魔作祟吧，法事应该延长日子。"这时候他看见一条淡紫红色的男带缠绕在女儿身上，觉得很奇怪。又看见一张写着诗歌的怀纸落在帷屏旁边，心念这是什么东西，吃了一惊，便问："这是谁的？这东西很奇怪。拿过来，让我看看究竟是谁的东西。"胧月夜回头一看，方才发现。但此时已无法抵赖，有什么话可回答呢？吓得魂不附体。倘是身份高贵的人，应该体谅做女儿的此时一定怕羞，因而有所顾忌。无奈这位大臣秉性急躁，毫不留情。他并不思前想后，愤然地走上前来，拾了那张怀纸，趁此向帷屏后面探望一下。但见一个体态非常优美的男子，肆无忌惮地躺在女儿铺位旁边，此时方才慢慢地拉过衣服来遮住颜面，算是躲避了。右大臣惊得发呆，一时怒火中烧。然而到底不便当面揭穿，气得头昏眼花，只得拿了那张怀纸回正房去。胧月夜呆若木鸡，差点儿没吓死。源氏大将懊丧之余，想道："恶贯满盈，终于要受世人非难了！"然而看了这女人的可怜之状，只得胡乱安慰她一番。

右大臣的本性，万事想到就说，不能隐藏在心。加之老年之人，都有直率之癖。因此绝不踌躇，把这件事一五一十地向弘徽殿太后诉说了。他说："有这样的事情。这怀纸正是右大将的手笔。以前早有暧昧之事。当时我因看重他的人品，不曾向他问罪，并且说过愿将女儿嫁给他。当时他却毫不在意，一味态度冷淡。我心甚是愤慨。但念此或前世因缘，也就曲意原谅。我想此女虽已失身，朱雀帝亦或宽宏大量，并不屏弃。经我恳愿，居然容许入宫，遂我初志。但因负疚在心，不敢奢望女御之尊，只得让她屈居尚侍之位，在我已是一大遗憾。如今此女身已入宫，他又做出此种行为，更加使我痛心疾首。寻花问柳虽是男子常有之事，但这大将实在岂有此理！

"槿姬身为斋院，他竟不顾亵渎神明，偷偷寄送情书，百般追求，世人已有谣传。此等渎神之事，不但有伤于世道，且亦不利于自身。我推想他总不至于做出犯天下之大不韪的事来吧。况且他是今世有识之人，风靡天下，拔类超群，故我一向不曾怀疑他的用心，岂知……"

弘徽殿太后性情比右大臣更为凶狠，听了父亲这番话，怒不可遏，答道："我的儿子空有皇上的虚名，实则自昔便受众人奚落。那个退职的左大臣，不肯把掌上明珠葵姬嫁给做兄长的皇太子，偏偏把她嫁给臣籍的小弟源氏，同衾的时候这源氏还只十二岁加冠之年呢。我早已有意将六妹送入宫中，却先遭受源氏侮辱。然而谁也不以为怪，大家袒护源氏。结果六妹不能享受女御之尊，只得屈居尚侍之位。我常引以为恨，屡思设法使其升迁，身居后宫第一，借以清雪受辱之耻。无奈六妹不知好歹，一味倾心于自己所爱之人。六妹尚且如此，他追求斋院槿姬的谣传一定也是真的了。总之，源氏处处对朱雀帝不满，他只偏袒皇太子，巴望他早日即位。此事可想而知。"她侃侃直说，毫不留情，反使右大臣对源氏深感抱歉，自悔多言。他想："我何必将此事告诉她呢？"便婉言调解：

"你说的固然不错，但此事暂勿泄露！你也不必告知皇上。大约这妮子前回犯了过失，皇上并不嫌弃，依旧宠爱她，因而有恃无恐，便做出这种事情来。你先悄悄地训诫她一番，如果她不听，这个罪过由我一人承当。"弘徽殿太后听了这话，怒气还是不消。她想："六妹和我住在一起，人目众多，也算得无隙可乘了。然而这源氏毫无忌惮，竟敢钻门入

户，简直是蔑视我们，侮弄我们！”越想越愤怒了。忽念趁此把那源氏惩办一下，倒是个好机会。便用心考虑种种手段。

[1] 杨桐是一种常青树，其叶甚香。日本名“贤木”。本回写源氏二十三岁九月至二十五岁夏天之事。

[2] 古歌：“擅越此神垣，犯禁罪孽深。只为情所钟，今我不惜身。”见《拾遗集》。

[3] 古歌：“妾在三轮山下住，茅庵一室常独处。君若恋我请光临，记取门前有杉树。”见《古今和歌集》。

[4] 古歌：“杨桐之叶发幽香，我今特地来寻芳。但见神女缥缈姿，共奏神乐聚一堂。”见《拾遗集》。

[5] 对神明献词，挂在白布上。

[6] 此古歌载《古今和歌集》。

[7] 护国天神指斋宫。

[8] 每逢天皇易代，斋宫、斋院都回来，另行卜定新的斋宫、斋院前去修行。

[9] 斋宫告别时，天皇亲手取栉加在她的额发上，并叮嘱她“勿再回京”。因为她若回京，必是天皇易代。梳头时只有去（向下梳），而无回（从发梢向上梳），故以栉加额也。

[10] 八省见第1页注②。八省百官行政之所，称八省院。其正殿为大极殿，即朱雀帝为斋宫加栉之处。

[11] 铃鹿是一条河的名称，此去必须经过。

[12] 此处用此地名暗寓再相“逢”之意。

[13] 丧服用葛布，犹中国的麻衣。

[14] 谅闇是居天子之丧。源氏时年二十四岁。

[15] 乃弘徽殿太后所生三公主。

[16] 是供养五大明王的佛事。中央不动尊，东坛降三世，西坛大威德，南坛军荼利夜叉，北坛金刚夜叉。

[17] 此承香殿女御是朱雀帝的妃子，她的哥哥也是官居头中将之职。

[18]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集》。

[19] 戚夫人乃汉高祖宠姬。高祖崩，吕后断夫人手足，去眼，熏耳，饮以瘖药，使居厕中，号为“人彘”。

[20] 式部是指一个相貌难看的老侍女。

[21] 在帝或后的寝室外面通夜诵经以保平安的和尚。贵族人家也用守夜僧。

[22] 此古歌载《古今和歌集》。

[23] 《观无量寿经》云："光明遍照十方世界，念佛众生摄取不舍。"

[24] 此古歌见《伊势物语》。

[25] 《天台六十卷》是佛经名，内含玄义、文句、止观、尺签、疏记、弘决各十卷。

[26] 古歌："深山红叶无人见，好似美锦在暗中。"见《古今和歌集》。

[27] 此丽景殿女御是朱雀帝的妃子，在亲戚关系上是帝的表妹。

[28] 战国时，燕太子丹使荆轲刺秦皇，看见白虹贯日，知道是失败之兆，心中恐惧。

[29] 重重夜雾比喻右大臣派的人，明月比喻朱雀帝。

[30] 古歌："欲往看山樱，朝霞迷山路。霞亦似人心，故意与人妒。"见《后拾遗集》。

[31] 此先帝是藤壶之父，是桐壶院前一代天皇。

[32] 此古歌乃大僧正行基所作，见《拾遗集》。

[33] 横川是比叡山的三塔之一。

[34] "世累羁身"，暗指有皇太子之牵累，不能随君一同出家。后面藤壶答诗"何时全断世间缘"，亦暗示一切都已看破，惟对皇太子不能断念。

[35] 此古歌载《后撰集》。日文"渔人"（或"渔女"）与"尼姑"发音相同，都称为ama。故此处之渔女暗指尼姑。松蒲岛是渔人所居之处。下面的诗根据此古歌。

[36] 浦岛比喻宫邸，浪蕊比喻源氏。

[37] 倘被发觉太子非桐壶帝之子，势必被废。

[38] 三位中将即以前称为头中将者，现已晋升。

[39] 将古诗中叶韵之字掩没，教人猜度补充，以优劣定胜负。

[40] 催马乐《高砂》大意："高砂峰上花柳香，好似贵家两女郎。我要两人作妻房，好似两件绣罗裳。不可性急徐徐图，定可会见两姑娘，貌比初开百合花更强。"

[41] 《史记》鲁周公世家中周公诫子伯禽曰："我文王之子，武王之弟，成王之叔父。我于天下，亦不贱矣。"源氏以桐壶上皇比文王，以朱雀帝比武王，自比周公旦。倘以皇太子比成王，则源氏是叔父，触及他的隐事，所以不诵下去。

第十一回 花散里 [1]

孽由自作而无人得知的愁恨，在源氏公子是永无停息的。然而如今时移世变，连寻常一举一动，也无非增人忧恼。这便使得源氏公子心灰意懒，顿萌厌世之念。无奈恋恋不舍之事颇多。

桐壶院有个妃子，人称为丽景殿女御 [2] 的，并未生男育女，自从桐壶院驾崩之后，境况日渐冷落，全赖源氏大将照拂，孤苦度日。她的三妹花散里，曾经在宫中与源氏公子有露水因缘。源氏公子对女人一向多情，一度会面，永不相忘，然亦不特别宠爱。这便使得那女的情思焦灼，梦想为劳。近来源氏公子对世间万事都感忧恼，便想起了这个孤寂的情人，再也忍耐不住。五月的梅雨时节，有一天难得放晴，他便悄悄地去访问这花散里了。

源氏公子排场并不盛大，服装也很朴素，连前驱也不用，微行前往。经过中川近旁，便看见一座小小的邸宅，庭中树木颇有雅趣。但闻里面传出音色美好的筝与和琴的合奏声，弹得幽艳动人，源氏公子听赏了一会。车子离门甚近，他便从车中探出头来，向门内张望。庭中高大的桂花树顺风飘过香气来，令人联想贺茂祭时节 [3] 。看到四周一带的风趣，他便忆起这是以前曾经欢度一宵的人家，不禁心动。他想："阔别多时了，那人还记得我么？"便觉气馁。然而不能过门不入，一时犹豫不决。正在此时，忽闻杜鹃的叫声，似乎在挽留行人，便命回车，照例派惟光进去，传达一首诗：

"杜鹃苦挽行人住，

追忆绿窗私语时。"

一间形似正殿的屋子的西端，有许多侍女住着。惟光听见有几个侍女的声音很熟悉，便清一清嗓子，一本正经地传达源氏公子的诗句。青年侍女甚多，她们似乎不明白赠诗者为谁。但闻答诗道：

"啼鹃确似当年调，

梅雨声中不辨人。"

惟光推想她们是故意装作不辨为谁，答道：“甚好甚好，这叫做‘绿与篱垣两不分’[4]。”说着便走出去。女主人口上虽然不说，心中却觉得遗憾并且可惜。料想她大约已经有了定情的男子，因而有所顾忌吧。此乃理之当然，惟光也不便再加说明了。在此情况之下，源氏公子立刻想起筑紫的那个善舞的五节[5]，觉得这等身份的女子中，五节倒是可爱的。他在恋爱上，无论对哪一方面，都不断操心，煞是辛苦。凡是与他有过往来的女人，即使经过多年，他还是不能忘怀。这反而变成了许多女人的怨恨的源泉。

且说源氏公子走进他所指望的邸内，果然不出所料：人影寥寥，庭阶寂寂，这光景教人看了十分可怜。他先去访问丽景殿女御，和她谈谈当年种种旧事，不觉夜色已阑。二十日的缺月升入空中，庭前高大的树木暗影沉沉，附近的橘子树飘送可爱的香气来。女御虽然上了年纪，但仪态端庄，容貌昳丽。虽然不复有桐壶院的宠幸，其人还是亲切可爱。源氏公子回思往事，当年情状历历在目，不禁流下泪来。此时杜鹃又叫起来，大约就是适才篱垣边的那只鸟吧，鸣声全然相同。此鸟逐人而来，源氏公子觉得极有风趣，便低声吟诵古歌：“候鸟也知人忆昔，啼时故作昔年声。”[6]又吟诗道：

“杜鹃也爱芬芳树，

飞向橘花散处来。

思念往昔，不胜愁叹。只有访晤故人，方得安慰寸心。惟旧恨虽消，而新愁又生。趋炎附势，乃世之常态。因此可共话往昔之人，寥若晨星。何况冷冷清清，无可消遣，怎生是好？”女御听了这番话，深感世变无常，人生多苦，那沉思冥想的神色异常悲哀。大约是人品优越之故吧，样子特别可怜。女御吟道：

“荒园寂寂无人到，

檐外橘花引客来。”[7]

回答的只此两句诗。源氏公子将她和别人比较一下，觉得此人毕竟特别高超。

辞别女御之后，装作顺便的样子，走到花散里所居的西厅前，向室内张望一下。花散里久不见源氏公子，相见之后，加之他的美貌盖世无双，便把过去的怨恨尽行忘却。源氏公子照例情深意密地和她谈此说彼，想来不是口是心非的话吧。凡是源氏公子所交往的女子，不仅花散里一人，都不是寻常之人，都有独得的优点。因此相见之下，两情融洽，男女双方互相怜爱不尽。固然也有为了公子久疏问候而伤心变节的女子，但公子认为此亦人世之常情。刚才中川途中篱内的那个女子，便是因此而变节的一例。

[1] 本回写源氏二十五岁夏天之事。

[2] 非前回第183页所述朱雀帝的妃子丽景殿女御。

[3] 贺茂祭时节，帘子上和帽子上都插葵花和桂花。

[4] 古歌：“树头花落变浓荫，绿与篱垣两不分。”见《细流抄》所引。

[5] 筑紫是九州的别名。五节是筑紫守的女儿，详见下回。

[6]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六帖》。

[7] 橘花比拟花散里，言源氏乃为花散里而来。

第十二回 须磨 [1]

源氏公子渐觉世路艰辛，不如意之事越来越多；如果装作无动于衷，隐忍度日，深恐将来遭逢更惨的命运。他想自动离开京都，避居须磨。这地方在古昔曾有名人卜居，但听说现今早已荒凉，连渔人之家也很稀少。住在繁华热闹的地方，又不合乎避地的本意；到离开京都遥远的地方去，又难免怀念故里，牵挂在京的那些人。因此踌躇不决，心乱如麻。

反复思量过去未来一切事情，但觉可悲之事不胜枚举。这京都地方已可厌弃，然而想起了今将离去，难于抛舍之事，实在甚多。其中尤其是紫姬，她那朝朝暮暮惜别伤离、愁眉不展的样子，越来越厉害，这比任何事情更使他痛心。以前每逢分别，即使明知必可重逢，即使暂时离居一二日，他也总是心挂两头，紫姬也不胜寂寞。何况此度分携，期限无定。正如古歌所云："离情别绪无穷尽，日夜翘盼再见时。" [2] 如今一旦别去，则因世事无常，或许即成永诀，亦未可知。——如此一想，便觉肝肠断绝。因此有时考虑："索性悄悄地带她同行，便又如何？"然而在那荒凉的海边，除了惊风骇浪之外无人来访，带着这纤纤弱质同行，实在很不相宜，反而会使我处处为难。——如此一想，便打消此念。紫姬却说："即使是赴黄泉，我也要跟你同行。"她怨恨源氏公子的犹豫不决。

那花散里虽然和源氏公子相会之日甚少，但因自己的清苦生涯全然托庇公子照拂，所以她的悲叹也是理之当然。此外与源氏公子偶有一面之缘的、或者曾有往来的女子，暗中伤心的人不可胜数。

那位出家为尼的藤壶皇后，虽然深恐世人说长道短，于己身不利，因而万事谨慎小心，但也常常偷偷地寄信与源氏公子。源氏公子回想："她往日若能如此相思，如此多情，我何等欢喜！"又怨恨地想："我为她受尽煎熬，都是前生孽缘！"

源氏公子定于三月二十后离京。对外人并不宣布行期，只带平素亲

近的侍从七八人，非常秘密地出发了。出发以前，只写几封信向几个知心人告别，绝不声张，悄悄地送去。然而信都写得缠绵悱恻，语重心长，其中定有动人的好文章。可惜作者那时也心情混乱，无意仔细探访，未能记述为憾。

出发前二三日，源氏公子非常秘密地访问左大臣邸。他乘坐一辆简陋的竹蓆车，形似侍女用的车子，偷偷地前往，样子十分可怜，别人睹此光景，恍若置身梦幻。他走进葵姬旧居的室中，但觉景象好不凄凉！小公子的乳母以及几个尚未散去的旧日侍女，与源氏公子久别重逢，尽皆欢喜，亲切地前来拜见。看了他那委顿的姿态，连知识浅陋的青年侍女也都痛感人生之无常，个个泪盈于睫。小公子夕雾长得异常秀美，听见父亲来了，欢天喜地地跑过来。源氏公子看了，说道："许久不见，他还认得父亲，乖得很！"便抱起他，让他坐在膝上，样子不胜怜惜。左大臣也来了，与源氏公子面晤。

他说："闻吾婿近来寂寞无聊，笼闭家园，本拟前去访晤，闲话昔年琐事。惟老夫已以多病为由，辞去官职，不问政事。若由于一己之事，以龙钟老态频频出入，深恐外间蜚语谣传，谓我急于私而怠于公。虽然已是隐遁之身，于世事可无须顾虑，然而权势专横，深可忌惮，因此闭门不出。闻吾婿即将离京，老年目睹横逆之事，甚是伤心。世路艰险，言之可叹！即令天翻地覆，亦料不到有此逆事。身逢此世，真觉万事都无意趣了！"

源氏公子答道："无论如此或如彼，尽是前世果报。推究其源，不外咎由自取。身无官爵之人，虽小犯过失，亦当受朝廷处分。若不自惩，而与常人共处世中，在外国亦认为非法。而似我身居高位之人，听说尚有流放远恶军州之定例。服罪自当更重。若自谓问心无愧，而泰然自若，深恐后患甚多，或将身受更大之耻辱，亦未可知。我为防患未然之计，故尔先行离京耳。"他把离京赴须磨的情由详细禀告了左大臣。

左大臣谈及种种往事、桐壶院之事，以及桐壶院对源氏公子的关怀，衣袖始终离不开泪眼，源氏公子亦不免陪着挥泪。小公子无心无思地走来走去，有时偎傍外祖父，有时亲近父亲。左大臣看了异常伤心，又说："逝世之人，我时刻不忘，至今犹有余悲。但倘此人尚在世间，目

睹此种逆事，不知何等伤心。今短命而死，免得做此噩梦，在我反觉心慰。惟此幼小孩童，长此依附老人膝下，不得亲近慈父，实为最可悲伤之事。古人即使真犯罪过，亦不致身受如此之重罚。吾婿蒙此不白之冤，想是前世孽障所致。此种冤狱，在外国朝廷亦不乏其例，然必有明确可指之罪状。但此次之事，教人百思不得其原由，实甚可恨！”话语甚长，不能尽述。

那个三位中将也来了。他陪源氏公子饮酒，直到夜阑。是晚公子便留宿于此。旧日的侍女都来伺候，共谈往事。其中有一个叫做中纳言君的，向来暗中受公子宠爱，胜于别的侍女。这一天此人口上虽然不便说出，而心中窃自悲叹。源氏公子看到她的模样，也在心中偷偷地可怜她。夜色渐深，众人都睡静了，独留这中纳言君陪伴公子谈话。他今晚留宿于此，大约是为此人吧。

将近黎明，天色尚暗，源氏公子便起身准备出门。其时残月当户，景色清幽，庭中樱花已过盛期，而枝头犹有残红，凄艳可爱。朝雾弥漫，远近模糊，融成一片，这风趣实比秋夜美丽得多。源氏公子靠在屋角的栏杆上，暂时欣赏这般美景。中纳言君大约是要亲来送别，开了边门，坐在门口。源氏公子对她说：“再会之期，想是很难得的了。以前料不到有此世变，因而把随时可以畅聚的年月等闲度过，回想起来实甚可惜！”中纳言君默默不答，只是吞声饮泣。

老夫人派小公子的乳母宰相君向源氏公子传言：“老身本欲亲自与公子晤谈，只因悲愤之余，心乱如麻，拟待心情稍定，再图相见。岂料公子在天色未晓之时即将离去，殊觉出人意外。这可怜的孩子尚在酣眠，能否待他醒来相送？”源氏公子闻言，泪盈于睫，便吟诗道：

“远浦渔夫盐灶上，

烟云可似鸟边山？” [3]

这不像是答诗。他对宰相君说：“破晓的别离，并非都是如此伤心的吧。但今朝的伤心，想必能蒙理解。”宰相君答道：“别离两字，教人听了总是不乐。而今朝的别离，特别令人伤心！”说时声泪俱下，可知异常悲恸。源氏公子便央她向老夫人传言：“小婿亦有种种话语欲向岳母大人面禀，其奈悲愤填胸，难于启口，此情伏望谅鉴。酣眠之幼儿，倘令见

面，反使我依恋不舍，难于遁世，因此只得硬着心肠，匆匆告辞了。”

源氏公子出门之时，众侍女都来窥看。其时月落西山，光辉转明。源氏公子映着月光，愁眉不展，神情异常清艳。即使是虎狼，看见了也会泣下，何况这些侍女都是从小与他亲近的人。她们看到他那优美无比的容貌，心中都异常激动。确实如此。老夫人的答诗云：

“烟云不到须磨浦，

从此幽魂远别离！”

哀思越来越多，源氏公子去后，满堂之人尽皆泣不成声。

源氏公子回到二条院私邸，但见自己殿内的众侍女似乎昨晚没有睡觉，群集在各处，都在悲叹时势的乖变。侍从室里人影全无，这都是平素亲近的人，他们为欲随从公子赴须磨，都回去与亲友道别了。与公子交情不深的人，惟恐来访问了将受右大臣谴责，因而增多烦恼。所以本来门前车马云集，几无隙地；如今冷冷清清，无人上门了。此时源氏公子方悟世态之炎凉与人情之浇薄，感慨系之。餐厅里的饭桌半是尘埃堆积，铺地的软席处处折叠起来了。源氏公子想：“我在家时尚且如此，将来我走了，更不知何等荒凉呢！”

来到西殿，但见格子窗还不曾关，大概紫姬通宵凝望，不曾就寝。众青年侍女及女童都在各处廊下假寐，看见公子来了，大家起来迎接。她们都作值宿打扮，憧憧来往。源氏公子看了，又不免伤心，他想：“今后再经若干年月，这些人不耐寂寞，势必纷纷散去。”平日向不在意之事，现在都触目惊心。他对紫姬说：“昨夜只因有这些事，直到破晓才能回家。想你不会疑心我胡行乱为吧。至少在我还居住于京都的期间，是舍不得离开你的。但是现在即将远行，牵怀之事，自然甚多，岂能闭门不出？在这无常的世间，被人视为薄情而唾弃，也毕竟是痛心的。”紫姬只回答道：“除了此次之事以外，世间哪有更大的飞来横祸呢？”她那伤心苦思之状，异于他人，自是理之当然。因为父亲兵部卿亲王一向疏远，她从小依附源氏。何况父亲近来惧怕权势，对公子音问久疏，此次亦绝不前来慰问。旁人见此情形，定然讪笑，紫姬深以为耻。她想：当时不教父亲知道她的下落，倒反而干净。

兵部卿亲王的正夫人——紫姬的继母——等人说："这妮子突然交运，立刻倒霉，可见是命苦的。凡是关怀她的人，母亲、外祖母、丈夫，一个个都抛弃她了。"这些话泄露出来，传到了紫姬耳中。她听了非常痛心，从此也绝不与娘家通问了。然而此外全无依靠，身世好不孤单！

源氏公子谆谆开导她说："我离京之后，倘朝廷犹不赦罪，多年流放在外，那时虽居岩穴之中，我亦必迎接你去同居。惟现在与你同行，深恐外人指责。身为钦犯之人，日月光明也不得见，倘任情而动，罪孽更加深重。我今生虽未犯过，但前世必有恶业，故尔有此报应。何况流放犯携带家眷，古无前例。在这无法无天的世间，可能遭受更大的祸殃呢。"翌晨，到了日上三竿之时，公子方才起身。

帅皇子及三位中将 [4] 来访。源氏公子换穿衣服，准备接见。他说："我是无官位的人了！"就穿了一件无纹的贵族便服，样子反而优雅。容貌清减了，也反而俊美。为欲整理鬓发，走近镜台，望见消瘦的面影，自己也觉得清秀可爱，便道："我衰老得很了！难道真像镜中那样消瘦么？可怜！"紫姬眼泪汪汪地望着公子，样子十分难过。公子吟道：

"此身远戍须磨浦，

镜影随君永不离。"

紫姬答道：

"镜中倩影若长在，

对此菱花即慰心。"

她自言自语地吟唱，把身子躲在柱后，借以隐藏脸上的泪痕。源氏公子看见她的样子异常可爱，觉得平生所见无数美人，没有一个比得上她。

帅皇子对源氏公子谈了许多伤心的话，到了日暮方才辞去。

那个花散里为了源氏公子之事无限悲伤，常常寄书慰问，这原是理之当然。源氏公子想："若不与她再见一面，她将恨我无情。"便决心在这天晚间前去访问。然而又舍不得紫姬，所以直到深夜方才出门。丽景

殿女御喜出望外，说道：“寒舍亦得列入数中，蒙大驾亲临！”其欢欣之状，不须缕述。这姐妹两人生涯实甚清寒，年来全赖源氏公子荫庇，孤苦度日。目前邸内景况已够凄凉，将来势必更加困苦。其时月色朦胧，源氏公子怅望庭中池塘、假山、茂林等岑寂之状，便想象今后流放中的岩穴生涯。

住在西面的花散里以为公子行期已近，不会再到这里来了，正在颓丧之中。岂料当此添愁的月光幽艳地照临的时候，忽闻空谷足音，随即飘来芬芳无比的衣香，不久源氏公子悄悄地进来了。她便向前膝行几步，与公子在月下相会。两人在此情话绵绵，不觉夜色已近黎明。源氏公子叹道：“夜何其短！这等匆匆的会面，不知今后能否再得？想到这里，便觉以前久疏问候，空度岁月，教人后悔莫及。如今我身又变成了古往今来的话柄，想起了但觉心如刀割！”两人又谈了许多旧事，远近鸡声连连报晓。公子忌惮人目，连忙起身告辞。

其时残月西沉，花散里以前常将此景比拟源氏公子别去，此时又见，倍感悲伤。月光照在花散里的深红色衣袖上，正如古歌所云：“袖上明月光，亦似带泪颜。”[5] 她就赋诗：

“月中衣袖虽孤陋，

愿得清光再照临。”[6]

源氏公子听到这哀怨之词，不胜怜惜，想安慰她，便答诗道：

“后日终当重见月，

云天暂暗不须忧。

惟瞻望前程，渺茫难知。堕尽忧疑之泪，但觉心绪黯然。”说罢，便在黎明的微光中退出了。

源氏公子回到二条院，就准备行装。他召集一向亲近而不附权势的一切忠仆，吩咐他们分别管理今后邸内上下一切事务。又从其中选出数人，带赴须磨。客中所用物件，仅选日常必需之品，并且不加装潢，力求朴素。又带些必要的汉文书籍。装白居易文集等的书箱和一张琴，也都带去。其余铺张的用具和华美的服装，一概不带。竟把自己装成一个山野平民模样。

自侍从人等以至万端事务，都托付紫姬掌管。领地内庄园、牧场以及各处领地的契券，亦皆交与紫姬保藏。此外无数仓库和储藏室，则由向来信任的少纳言乳母率领几个亲信的家臣管理，吩咐紫姬适当支配。源氏公子自己房里的中务君、中将等宠幸的侍女，过去虽然常恨公子薄情，但能时时相见，亦可聊以慰情；今后群花无主，尚复有何乐趣？大家垂头丧气。源氏公子对她们说："我总有保全性命而平安归来之一日。凡愿意等候的人，都到西殿供职。"教上下人等都迁往西殿。源氏公子按照各人身份，赐与种种物品，以为临别纪念。小公子夕雾的乳母及花散里，当然也都受得富有情趣的赠品。此外关于诸人日常生计，无不顾虑周至。

源氏公子不顾一切，写一封信送交尚侍胧月夜。信中写道："日来芳讯沉沉，情理自可谅解。今我即将流离，苦恨不可言喻。正是：

空流往日相思泪，

变作今朝祸水源。[7]

只此有名无实之事，是我不可逃遁之罪。"深恐送信时在途中有被人拆看之危险，故不再细写。

胧月夜收到了信，悲恸不堪。虽然勉强忍耐，但双袖掩不住滚滚而来的热泪。啼啼哭哭地写道：

"身似泪河浮水泡，

未逢后会已先消。"

笔迹散乱，却饶有风趣。源氏公子想起离去之前不能与此人再会一面，觉得异常可惜。但又回心转意：那边都是弘徽殿太后一派，痛恨源氏公子之人甚多；况且胧月夜也有所顾忌。再会之念，就此打消。

行期即在明天了。今天夜间，源氏公子当前往拜别桐壶院之墓，便向北山出发。其时将近破晓，月色当空。拜墓时刻尚早，便先去参谒师姑藤壶皇后。皇后在近身的帘前安排源氏公子的座位，隔帘亲自和他谈话。皇后首先提及皇太子，对他的未来表示深切的关怀。这两人胸中秘藏着共同的心事，其谈话自然含有无限深情。皇后容貌之美，不减当年。源氏公子往日受她冷遇，今日颇思对她略申怨恨之情。转念今日重

提旧事，未免使她伤心，自己亦更增烦恼，便隐忍不言，但说："我身蒙此意外之罪，实因有一背叛良心之事，不胜惶恐。我身诚不足惜，但望太子顺利即位，于愿足矣。"此言诚属有理。

藤壶皇后听见源氏公子的话句句中肯，一时心绪缭乱，无言可答。源氏公子寻思过去未来千头万绪之事，伤心之极，掩面而泣，其神情凄艳无比。后来收泪问道："我今即将前往拜墓，不知母后有何传言否？"藤壶皇后悲伤之极，一时不能答语，但努力作镇静的模样。后来吟道：

"死者长离生者去，

焚修无益哭残生。"

她心绪紊乱，不能把心头交集的感想发为优美的诗歌了。源氏公子答道：

"死别悲伤犹未尽，

生离愁恨叹新增。"

源氏公子等到晓月出山之时，方往谒陵。随从者仅五六人，仆役亦限用亲近之人，不用车驾，骑马前往。回想当年仪仗之盛，不可同日而语，这就不消说了。随从者尽皆悲叹。其中有一个兼藏人职的右近将监，即伊豫介之子，纪伊守之弟，贺茂祓禊时曾为公子当临时随从。今年理应晋升，却终被除名简册，剥夺官爵，成了失意之人，只得随公子远赴须磨。此时在谒陵途中，行到望见贺茂神社下院之处，此人想起了祓禊那天的盛况，便翻身下马，拉住源氏公子的马头，吟诗道：

"当时同辇葵花艳，

今日重来恨社神。"

源氏公子思想此人的感慨也有道理。当时他何等风流潇洒，矫矫不群啊！便觉得异常抱歉。他自己也跳下马来，对神社膜拜，向神告别。又吟诗道：

"身离浊世浮名在，

一任神明判是非。"

这右近将监是个多情善感的人，听了这诗，衷心感应，觉得这公子实在可敬可爱。

源氏公子展拜皇陵，似觉父皇在世时种种情状历历在目。这位尊荣无极的明主，也已成了与世长辞之人，悼惜之情，不可言喻。他在墓前啼啼哭哭，申诉了千言万语。然而现已不能听到父皇的教诲。不但如此，当时深思远虑而谆谆嘱咐的遗言，现在也不知消失在何方了！伤心之事，言之无益。

墓道上蔓草繁茂。踏草而行，晓露沾衣。云遮月暗，树影阴森，有凄凉惨栗之感。源氏公子欲离墓辞去，而方向莫辨，便又稽首下拜。但觉父皇面影，赫然在目，不禁毛骨悚然。遂吟诗云：

“皇灵见我应悲叹，

明月怜人隐入云。”

回到二条院，天色已经大明。皇太子处也应去信告别。此时王命妇代替藤壶皇后在宫中看护太子，源氏公子便命将信送交王命妇。信中写道：“今日即将离京，不能再度造访。伤心之事，以此为最。务望体谅一切，善为致意。正是：

时运不济归隐遁，

何时花发返春都？”

这信系附在一枝大半凋零了的樱花上。王命妇即将信送与皇太子看，并把信中情由告诉他。皇太子年方幼稚，但也郑重地阅读。王命妇问他：“回信怎么说呢？”皇太子答道：“对他说：暂时不见，也就想念；何况远别，怎能堪忍？”王命妇想：“这答词太简率了。”便觉这孩子十分可怜。她历历回思源氏公子为了与藤壶皇后作荒唐的恋爱而伤心落魄的许多往事，以及当时种种痛苦情状，想道：“这两人本来都可无忧无虑地度日，只因自寻烦恼，以致投身苦海。然而半是由于我王命妇一念之差，从中牵线所致，思想起来，好不后悔！”她回答公子的信上说：“拜读来书，但觉无言可答。已将尊意启奏太子。其伤心之状，引人无限感慨。……”这信写得不着边际，想是心情恼乱所致。又附诗道：

“花事匆匆开又谢，

愿春早日返京华。

只要时机来到，必可如愿以偿。”过后她又讲了许多悲痛的话，使得满殿宫人吞声饮泣。

凡是见过源氏公子一面的人，看到他今天那种愁闷模样，没有一个不悲叹惋惜，何况平日经常伺候他的人。连公子认也不认识的做粗工的老婆子和洗刷马桶的人，只因一向深蒙公子恩顾，也都以今后暂时见不到公子为恨。朝中百官，谁不重视此事？公子从七岁起就昼夜不离父皇左右，凡有奏请，无不照准。因此百官无不仰仗公子鼎力，谁不感恩在心？身份高贵的公卿、弁官之中，受恩者亦甚多。等而下之，不可胜数。其中也有些人，并非不知恩德，只为目前权臣专横，不得不有所顾忌，因而不敢亲近源氏公子。总之，举世之人，无不痛惜源氏公子之离去。他们私下议论并怨恨有司之不公，但念：不顾自身利害而前去慰问，对源氏公子有何裨益？于是只作不知。源氏公子当此失意之时，感到人多冷酷无情，处处慨叹世态之炎凉。

出发之日，与紫姬从容谈心，直至日暮，照例于夜深时分启程。公子身穿布衣便服，旅装极度简陋。对紫姬说：“月亮出来了。你且走出来些，目送我出门吧。今后离居，欲说之事定然堆积满胸。过去偶尔小别一二日，也觉胸怀异常郁结呢！”便把帘子卷起，劝她到廊下来。紫姬正在伤心饮泣，只得强自镇静，膝行而前，在公子身旁坐下，月光之下，姿态异常优美。源氏公子想：“假令我身就此长辞这无常之世，此人将堕入何等苦楚之境涯！”便觉依依难舍，不胜悲戚。但念紫姬今已颓丧，若再说此话，势必使她更加伤心，便故意装出泰然自若的样子，吟道：

“但教坚守终身誓，

偶尔生离不足论。

想必是短暂的。”紫姬答道：

“痴心欲舍微躯命，

换得行人片刻留。”

源氏公子见她如此痴心相爱，便觉难于抛舍。但天明后人目众多，有所不便，只得硬着心肠出发了。

一路行去，紫姬的面影常在眼前。终于怀着离愁乘上了行舟。暮春日子甚长，是日又值顺风，申时许已到达须磨浦。旅途虽甚短暂，但因素无经验，觉得又是可悲，又是可喜，颇有新奇之感。途中有一个地方，名叫大江殿，其地异常荒凉，遗址上只剩几株松树。源氏公子即景赋诗：

“屈原名字留千古，

逐客去向叹渺茫。”

他望见海边的波浪来来去去，便吟唱古歌：“行行渐觉离愁重，却羡波臣去复回。”[8] 这古歌虽是妇孺皆知，但在目前情景之下，吟之异常动人，诸随从听了无不悲伤。回顾来处，但见云雾弥漫，群山隐约难辨，诚如白居易所云，自身正是“三千里外远行人”[9] 了。眼泪就像桨水[10] 一般滴下来，难于抑止。源氏公子又吟诗道：

“故乡虽有云山隔，

仰望长空共此天。”

触景生情，无不辛酸。

源氏公子在须磨的住处，就在从前流放于此而吟“寂寞度残生”的行平中纳言[11] 的住处附近。其地离海岸稍远，是幽静而荒凉的山中。自墙垣以至种种建设，均甚别致，与京中绝不相同。有茅葺的屋及芦苇编的亭子，建筑形式别有雅趣，与环境颇为调和。源氏公子想：“此地与京中完全异趣，倘我不是流放而来此，倒很有趣味呢。”他便回想起以前种种浪漫行为来。

源氏公子召集附近领地里的吏目，命令他们从事土木工程；就把同来的良清当作亲近的家臣，教他仰承公子意旨而指挥吏目。对于这样的安排，公子又不胜今昔之感。过了不久，土木工程已楚楚可观。又命将池水加深，庭木加多，心情渐渐安定下来，但亦像做梦一般。这摄津国的国守，也是以前亲信的从臣。此人不忘旧情，时时暗中照拂。这住处便不再像一个旅舍，而是天天有许多人出入了。然而终无情投意合之人可以共话，仍有远客他乡之感，心情不免郁结。常忧今后岁月，不知如何排遣。

旅居渐次安定，已届梅雨时节。遥念京华旧事，可恋之人甚多：紫姬定多愁苦；太子近况如何；小公子夕雾想必依旧无心无思，嬉戏度日吧？此外这边那边，心中挂念的人多得很，便写了许多信，遣使入京传送。其中寄二条院紫姬的及师姑藤壶皇后的信，写时常因泪眼昏花而再三搁笔。与藤壶皇后的信中，有诗文如下：

“须磨迁客愁无限，

松岛渔女意若何？

愁叹本无已时，今日瞻前顾后，尽是黑暗，正是‘忆君别泪如潮涌，将比汀边水位高！’[12] ”

与尚侍胧月夜的信，照例寄给中纳言君，装作给这侍女的私信。其中有云：“寂寞无聊之时，惟有追思往事。试问：

我无顾忌思重叙，

卿有柔情怀我无？”

此外尚有种种话语，读者当可想象。左大臣及乳母宰相君处，亦有信送去，托他们多多照顾小公子。

京中诸人收到了源氏公子的来信，伤心动魄者甚多。二条院的紫姬读了信，就此倒在枕上，不能起身，悲叹无已。众侍女无法安慰，也都愁眉不展。看到公子往日惯用的器物、常弹的琴筝，闻到遗留在公子脱下来的衣服上的香气，似觉公子现已变成逝世之人。少纳言乳母嫌其不祥，便请北山的僧都举行法事，以祈平安。僧都向佛祈愿两事：一者，愿公子早日安返京都；二者，愿紫姬消愁除苦，早享幸福。僧都在紫姬愁苦之中勤修佛事。

紫姬为源氏公子制办旅中衣物。无纹硬绸的常礼服和裙子，样子异乎寻常，看了令人悲叹。临别吟唱“镜影随君永不离”时的面影，始终留在紫姬眼前，然而空花泡影，有何裨益？看到公子往时出入的门户、常凭的罗汉松木柱，胸中总是郁结。阅世甚深而惯于尘劳的老年人，对此情景也不免悲伤。何况紫姬从小亲近公子，视同父母，全靠他抚养成人。一旦匆匆别去，其恋慕之殷，自属理之当然。假令索性死了，则无法挽回，这是不言而喻，且过后也渐渐遗忘。但如今并不是死，而是流

放，其地虽然离京不远，但别离年限无定，归期渺茫难知。如此一想，便有无穷悲愤。

师姑藤壶皇后关念皇太子前程，其忧伤之深，自不必说。她和源氏公子既有宿缘，自然不能漠不关心。惟多年以来，只因深恐世人诽议，所以处处小心谨慎。如果对公子略示情爱，外人定将抨击，因此只得隐秘在心。每遇公子求爱，大都只当不知，冷酷对付。所以世人虽然爱管闲事，好议是非，但关于此事，始终没有片言只语。能够太平无事，半是由于公子不敢任情而动，半是由于皇后能巧避人目，努力隐藏之故。如今危惧已去，但回想当年，安得不又伤心，又思念。因此她的回信，写得比以前稍稍详细，其中有这样的话："近来只是

身证菩提心积恨，

经年红泪湿袈裟。"

尚侍胧月夜的回信中说：

"为防世上千人目，

闷煞心中万斛愁。

其余之事，可想而知，恕不详述。"仅此寥寥数语，写在一张小纸上，附在中纳言君的回信中。中纳言君的回信则详述尚侍忧伤之状，写得十分可怜。其中处处动人哀思，使源氏公子读了不禁流泪。

紫姬的回信中，由于源氏公子来信特别周详，所以也写了许多伤心的话。附诗一首：

"海客潮侵袖，居人泪湿襟。

请将襟比袖，谁重复谁轻？"

紫姬送来的衣服，色彩与式样都非常雅观。源氏公子想："此人事事擅长，使我如意称心。若无此变，现在我正可屏除一切烦恼，断绝一切牵累，与此人共度安闲岁月。"然而想到目前境遇，又不胜惋惜。于是紫姬的面影昼夜常在眼前，片刻不离。相思到不堪忍耐之时，决心偷偷地将她迎接来此。然而立刻又想回来：生不逢辰，处此浊世，首先应该忏除前生罪障，岂可胡思梦想？于是立刻斋戒沐浴，朝朝暮暮勤修佛事。

左大臣的回信中叙述着小公子夕雾的近况，写得十分可怜。但源氏公子以为将来自有与小公子见面之日，他又有外祖父母照拂，因此对小公子并不特别挂念。想来他爱子之心不如思妻之念那样烦恼惶惑吧！

对了对了，只因头绪纷繁，不觉遗漏了一个人：伊势斋宫处，源氏公子也曾遣使送信去。六条妃子也特地遣使送来回信。她的回信情意缠绵。措词之妥帖与笔致之优秀，与众不同，确有高雅的风度。其中有云："足下所居之处，似非现实世间。我等闻此消息，几疑身在梦中。思量起来，总不致长年离京远客吧。但我身前世罪孽深重，再见之日，遥遥无期矣。

但愿须磨流放客，

垂怜伊势隐居人。

这个万事全非的世间，不知将来如何结果啊？"此外话语甚多。另有一诗云：

"君有佳期重返里，

我无生趣永飘零。"

六条夫人多情善感，写此信时，几度搁笔长叹，方得写成。用白色中国纸四五张不拘行格，笔情墨趣异常优美。

源氏公子想道："这本是一个可爱的人儿。只是为了那生灵祟人事件，我不合怪怨了她，致使她心灰意懒，飘然远去。"现在回想，但觉万分抱歉。当时收到她的来信，觉得连这个使者也很可爱，便款留他两三天，听他讲述伊势情况。这使者是个年轻而聪明伶俐的侍人。此间旅邸萧索，自然容许这使者近身面禀。他窥见了源氏公子的容貌，心中赞叹不置，竟致感激涕零。源氏公子写给六条妃子的回信，其措词之亲切，可想而知。其中有一节云："寂寞无聊之时，常作非非之想：早知我身有流放之厄，悔不当初随君同赴伊势。但愿：

摆脱离忧伊势去，

小舟破浪度今生。[13]

只怕：

今生永伴愁和泪，

怅望须磨浦上云。

再会之期，渺茫难知。思想起来，好不愁闷人也！”诸如此类，源氏公子对每一个情人，都殷勤慰问，无微不至。

花散里收到了源氏公子的信，悲伤之余，也写了长长的回信来，并附有丽景殿女御的信。源氏公子看了，觉得饶有风趣，并且很是难得。他反复阅读二人来信，觉得可慰孤寂，但又觉得增加了别恨。花散里附诗云：

“愁看蔓草封堦砌，

泪涌如泉袖不干。”

源氏公子读了这诗，想见她那邸内长满了蔓草，没有人照拂她们，生涯必定困窘。又见她信中说：“梅雨连绵，处处土墙倒塌。”便命令京中家臣，派附近领地内的人夫前往修筑。

且说那个尚侍胧月夜，为了与源氏公子的私情被人察破，成了世间笑柄，羞愤之余，心情异常消沉。右大臣一向特别疼爱这女儿，便屡次向弘徽殿太后说情，又上奏朱雀帝。朱雀帝认为她并不是有身份的女御或更衣，只是个朝中的女官，就宽恕了她。这尚侍为了苦恋源氏公子，以致闯下滔天大祸，幸而获得赦罪，依旧入宫侍奉。但她还是一往情深地倾慕这个情郎。

胧月夜于七月间回宫。朱雀帝只因一向特别宠爱她，顾不得外人讥议，照旧常常要她伺候在侧。有时对她申恨诉怨，有时与她订盟立誓，其态度与容貌，非常温柔优美。然而胧月夜的心只管向往源氏公子，实在对不起朱雀帝。有一天，宫中举行管弦之会，朱雀帝对胧月夜说：“源氏公子不在座，颇有美中不足之感。何况比我思念更深的人，正不知有多少呢。似觉一切事物都暗淡无光了。”后来垂泪叹道：“我终于违背了父皇的遗命！罪无可逭！”胧月夜也忍不住流下泪来。朱雀帝又说：“我虽生在这世间，但觉毫无意趣，更不希望长生。假令我就此死了，不知你作何感想？如果你觉得对我的死别不及对须磨那人的生离之可悲，我的灵魂真要吃醋呢！古歌云：‘相思到死有何益，生前欢会胜黄金。’[14]

这是不解来世因缘的浅薄之人的话吧。”他深感人世无常，但说时态度异常温存。胧月夜也不禁珠泪滚滚而下。朱雀帝便道：“就是这样啊，你这眼泪是为谁流的呢？”

后来他又说：“你至今不曾替我生个皇子，真是遗憾。我想遵循父皇遗命，让皇太子即帝位。可是其间阻碍甚多，教人好生烦恼！”盖当时权臣满朝，朱雀帝不能随意执行政令。他年纪还轻，性情又甚柔弱。因此痛苦之事甚多。

且说须磨浦上，萧瑟的秋风吹来了。源氏公子的居处虽然离海岸稍远，但行平中纳言所谓“越关来”的“须磨浦风”[15]吹来的波涛声，夜夜近在耳边，凄凉无比，这便是此地的秋色。源氏公子身边人少，都已入睡，只有公子一人醒着。他从枕上抬起头来，但闻四面秋风猛厉，那波涛声越来越高，仿佛就在枕边。眼泪不知不觉地涌出，几乎教枕头浮了起来。他便起身，暂且弹一会琴，自己听了也不胜凄楚之感。便停止了弹琴，吟诗道：

> “涛声哀似离人泣，
>
> 疑有风从故国来。”

随从者都惊醒了，大家深深感动，哀思难忍，不知不觉地坐起身来，偷偷地揩眼泪，擤鼻涕。源氏公子听见了，想道：“此等人不知作何感想。他们都为了我一人之故，抛开了片刻不忍分离的骨肉，飘泊来此，生受此种苦楚。”他觉得很对他们不起。心念今后如果长此愁叹，他们看了一定更加伤心。于是强自振作起来，昼间和他们讲种种笑话，借以消愁遣怀。寂寞无聊之时，将各种色彩的纸黏合起来，作戏笔的书法；又在珍贵的中国绢上戏笔作画，贴在屏风上，画得非常美妙。以前身居京都，听人描述高山大海的景色，只是遥遥地想象其姿态而已。如今亲眼目睹，觉得真山真水之美，决非想象所能及，便作了许多优秀无比的图画。随从人等看了都说：“应该召请当今有名的画家千枝和常则来，教他们替这些画着色才好。”大家觉得遗憾。他们接近这个亲切可爱的人物，便可忘却尘世之苦患。因此有四五个人时时随侍在侧，他们认为亲近公子乃一大乐事。

有一天，庭中花木盛开，暮色清幽。源氏公子走到望海的回廊上，

伫立栏前，闲眺四周景色，其神情异常风流潇洒。由于环境岑寂之故，令人几疑此景非人世间所有。公子身穿一件柔软的白绸衬衣，上罩淡紫面、蓝里子的衬袍，外面穿着一件深紫色常礼服，松松地系着带子，作随意不拘的打扮。念着“释迦牟尼佛弟子某某”而诵经的声音，亦复优美无比。其时从海上传来渔人边说边唱地划小船的声音。隐约望去，这些小船形似浮在海面的小鸟，颇有寂寥之感。空中一行塞雁，飞鸣而过，其音与桨声几乎不能分辨。公子对此情景，不禁感慨泣下。举手拭泪，玉腕与黑檀念珠相照映，异常艳丽。恋慕故乡女子的随从人看了他这姿色，亦可聊以慰情。源氏公子即景赋诗：

“客中早雁声哀怨，

恐是伊人遣送来。”

良清接着吟道：

“征鸿不是当年友，

何故闻声忆往时？”

民部大辅惟光也吟道：

“向来不管长征雁，

今日闻声忽自伤。”

前述的右近将监也吟道：

“离乡背井长征雁，

幸有同群可慰情。

我等倘无同群伴侣，亦将不堪孤寂了。”他的父亲伊豫守已迁任常陆介。他不随父亲赴新任地常陆，而随源氏公子来此流放地。其心中虽有牵虑，但外表装作若无其事，精神抖擞地殷勤侍候公子。

此时一轮明月升上天空。源氏公子想起今天是十五之夜，便有无穷往事涌上心头。遥想清凉殿上，正在饮酒作乐，令人不胜艳羡；南宫北馆，定有无数愁人，对月长叹。于是凝望月色，冥想京都种种情状。继而朗吟“二千里外故人心”[16]，闻者照例感动流泪。又讽诵以前藤壶皇后送他的诗：“重重夜雾遮明月……”攒眉长叹，不胜恋恋之情。历历回

思往事，不禁嘤嘤地哭出声来。左右劝道：“夜深了，请公子安息去也。”但公子还不肯返室，吟诗道：

“神京遥隔归期远，

共仰清光亦慰情。”

回思那夜朱雀帝对他娓娓话旧之时，其容貌酷似桐壶上皇，恋慕之余，又吟诵“恩赐御衣今在此”[17] 的诗句，然后入室就寝。以前蒙赐的御衣，确是不曾离身，一向放在座旁。又吟诗云：

“命穷不恨人间世，

回首前尘泪湿衣。”

且说太宰大式出守筑紫，任期已满，于此时返京。随行亲族有大群人马。女儿甚多，不便陆行，故自夫人以下，女眷一概乘船，一路逍遥游览。听说须磨风景优美，大家心甚向往。闻得了源氏大将谪居于此的消息，那些多情的青年女郎虽然笼闭在船中，也都红晕满颊，装模作样起来。尤其是曾与源氏公子有缘的那位五节小姐，看见纤夫无情地拉过须磨浦边，心中好生惋惜。忽闻琴声远远地随风飘来。四周风景的清丽、弹者风姿的优美，以及琴声的凄凉哀怨，并作一团，使得有心人都流下泪来。

太宰大式遣使向源氏公子问候：“下官远从外省晋京，原拟首先趋谒瑶阶，仰承指教。岂知公子栖隐在此，今日道经尊寓，但觉心甚惶恐，不胜悲叹。急欲亲来问安，但京中亲朋，均已来此迎候，人目众多，应酬纷烦，深恐有所不便。故尔暂不前来，异日当再奉谒。”使者是大式的儿子筑前守。此人曾蒙源氏公子推荐为藏人，以前见过源氏公子。今见公子流离在此，心甚悲伤，又不胜愤慨。但目前人多，不便详谈，就匆匆告辞。临别源氏公子对他说：“我自离京以来，往日亲友，一人也不能会面。难得你特地来访。”对太宰大式的答词亦类乎此。

筑前守挥泪辞归，将公子近况禀复父亲。太宰大式以及来此迎接的诸人听了他的话，都认为遗憾，一齐泣下。那五节小姐多方设法，派人送了一封信去：

“闻琴心似船停纤，

进退两难知不知？

冒失之处，务‘请曲谅’[18]！”源氏公子看了信，脸上现出微笑。那微笑的神态美丽可爱，动人心弦。公子的回信是：

“若教心似船停纤，

永泊须磨浦上波！

我这‘远浦渔樵’[19]的生涯，真非始料所及也。”从前菅公经行此地，亦曾赋诗赠与驿长。[20]驿长尚如此伤离，何况这情人五节小姐，她竟想一人独留在须磨呢。

且说京中自从源氏公子去后，经过若干日月，自朱雀帝以下，许多人都挂念他。尤其是皇太子，常常想念他，偷偷地哭泣。他的乳母看了很可怜他。详悉底蕴的王命妇看了更加伤心。师姑藤壶皇后一向担心皇太子的前程，源氏公子放逐以后，更加忧惧，终日愁叹。源氏公子兄弟辈的诸皇子，以及向来与公子亲善的诸公卿，起初常有书信寄须磨慰问，并且有富于情味的诗文互相赠答。但因源氏公子以诗文著名于世，弘徽殿太后听到他们同他唱和，很不高兴，骂道：“获罪于朝廷的人，不得任意行动，连饮食之事也不得自由。现在这个源氏在流放地造起风雅的邸宅来，又作诗文诽谤朝政，居然也有人附和他，像跟着赵高指鹿为马[21]一样。”世间便有种种恶声。诸皇子等听到了，害怕起来，此后就不再有人敢和源氏公子通音信了。

二条院的紫姬自别源氏公子以来，岁月悠悠，没有片刻释念的时候。东殿里的侍女都已转到西殿来侍候紫姬。她们初来的时候，觉得这位夫人并无何等优越之处，后来渐渐熟悉，方知此人容貌态度，亲切可爱，待人接物，诚恳周到，便没有一个人想告退了。身份较高的侍女，紫姬有时也和她们晤面。她们都想：“诸人之中，公子特别宠爱这位夫人，确有道理。”

话分两头，且说源氏公子在须磨，日子渐久，恋念紫姬之心无可再忍，极想接她来此同居。但念自身为了宿世业障，流离至此，岂可再拉这可爱的人儿落水？终觉此事不妥，便打消了这念头。这天涯海角，凡事与京都不同。源氏公子看了从未见过的平民百姓的生活，由于看不惯，不胜惊奇，觉得自己目前的境遇有些委屈。附近常常有烟雾吹进屋

里来。源氏公子以为是渔夫烧盐的烟雾，实则寓所后面的山上有人在烧柴。源氏公子看了觉得纳罕，便赋诗云：

“但愿故乡诸好友，

佳音多似此柴烟。”

到了冬天，雪大得可怕。源氏公子怅望长空，不胜凄凉之感，便取琴来弹，令良清唱歌，惟光吹横笛合奏。弹到得心应手、哀艳动人之处，歌声和笛声全都停止，大家举手拭泪了。源氏公子想起了古昔汉皇遣嫁胡国的王昭君。设想这女子倘是我自己所爱之人，我将何等悲伤！要是这世间我所爱的人被遣放外国，又将如何呢？想到这里，似觉果真会有其事。便朗诵古人“胡角一声霜后梦”[22]之诗。

此时月明如昼，旅舍浅显，月光照彻全室，躺着可以望见深夜的天空，真所谓“终宵床底见青天”[23]也。看了西沉的月亮，有凄凉之感，源氏公子便自言自语地吟唱菅公“只是西行不左迁”[24]之诗，又独自吟道：

“我身飘泊迷前途，

羞见月明自向西。”

这一晚照例不能入睡。天色向晓之时，但闻百鸟齐鸣，其声和谐可爱。于是又赋诗道：

“晓鸟齐鸣增友爱，

愁人无寐慰离情。”

此时随从人等一个也不曾起身。源氏公子躺着独自反复讽咏。天色未明，即起身洗手，念佛诵经。随从人等看了，回想公子以前从未如此谨饬，便觉深可敬爱，没有一个人肯离开他。即使暂时，也不想回京中的私宅去。

且说那明石浦，离须磨浦极近，几乎爬也爬得过去。良清住在须磨，想起了明石道人的女儿，便写信去求爱。女儿没有回信，父亲却写一封信来，说“有事奉商，请劳驾来舍一行”。良清想道：“女的不答应我，而要我上门去，结果教我空手回来，讨个没趣。”心里懊恼，置之不

理。

这明石道人生性高傲，世无其匹。按播磨地方的风习，只有国守的一族最为高贵，受人尊敬。但明石道人为人乖僻，不把国守放在眼中。良清是前任国守的儿子，曾经求婚，明石道人却拒绝他，要另找乘龙快婿，已经找了好几年了。此时闻得源氏公子客居须磨，便对他夫人说："桐壶更衣所生的源氏光华公子，为了得罪朝廷，迁居到须磨浦来了。我们的女儿前世积德，故能碰到这种意外的幸运。把女儿嫁给他吧。"

夫人答道："千万使不得！听京中人说，这个人娶的身份高贵的夫人，不知多多少少。并且东偷西摸，连皇上的妃子都触犯到，为此闹得天翻地覆。这个人哪里会把我们这种乡下姑娘放在心上呢？"明石道人冒起火来，说道："你不懂事！我自有道理。快准备起来吧。先要找个机会，请他到这里来。"他固执己见，一意孤行。就把屋子装饰得富丽堂皇，关切地替女儿操心。

夫人又说："何必这样呢？就算他有多么了不起，我的女儿初次结婚，难道嫁个流放犯不成？假定对方有心爱她，还可说说。但他根本就不会爱我女儿的。"明石道人更加冒火了，驳道："获罪谪戍，在中国，在我国朝廷，都是常有的事。凡是英明俊杰、迥异凡俗的人，必然难免谪戍。你知道源氏公子是怎样的人？他已故的母后桐壶妃子，是我已故叔父按察大纳言的女儿。这位妃子的美貌，闻名于世。入宫之后，蒙桐壶帝特别宠爱，身为后宫第一。只为众人嫉妒，以致忧恼成疾，短命而死。但能留下这位俊杰的公子，亦不幸中之大幸。为女子的，第一志气要高。我虽然是乡下人，但和公子有上述的因缘，想他决不会唾弃我。"

他这位小姐呢，虽然不是一个绝色美女，但亦温顺优雅，聪明伶俐，并不亚于身份高贵的女子。她自己常自伤境遇，想道：“身份高贵的男子呢，怕以我为微不足数；身份相当的人呢，我又决不肯嫁与。如果我寿命稍长，父母先我而死，那时我就削发为尼，或者投海自尽吧。”她父亲关怀这女儿，无微不至。每年两度带她去向住吉明神[25]参拜。女儿自己也私下祷告，希求明神保佑。此事暂且不提。

新年来到须磨浦。春日迟迟，荒居寂寂。去年新种的小樱花树隐隐约约地开花了。每当日丽风和之时，源氏公子追思种种往事，常是黯然泣下。二月二十过了。去年离京，正是这般时候。诸亲友惜别时的面影，憬然在目，深可怀念。南殿樱花想正盛开。当年花宴上桐壶院的声音笑貌，朱雀帝的清秀之姿，以及公子自己所作诗篇朗诵时的情形，都活跃眼前，便吟诗道：

“无日不思春殿乐，

插花时节又来临。”

正在寂寞无聊之时，左大臣家的三位中将来访。这中将现已升任宰相，人品优越，时望隆重。但常感这世间枯燥无味，遇事就惦念源氏公子，便顾不得为此要被处罪，毅然地赶到须磨来了。两人久别重逢，悲喜交集，真所谓“一样泪流两不分”[26] 了。宰相看看源氏公子的居处，觉得很像中国式样。四周风物，清幽如画。真是“石阶桂柱竹编墙”[27]，一切简单朴素，别有风味。源氏公子打扮得像个山农野老，穿着淡红透黄的衬衣，上罩深蓝色便服和裙子，样子甚是寒酸。虽然像个乡下人，但是别具风度，教人看了含笑，觉得非常清雅。日常使用的器具也都很粗陋。所住的房室很浅，从外望去，一目了然。棋盘、双六盘、弹棋盘，都是乡下产的粗货。看到念珠等供佛之具，想见他日常勤修佛法。所吃的食物，也都是田家风味，却颇有趣致。

渔夫打鱼回来，送些贝类与公子佐膳。公子与宰相便召唤他进来，问他长年的海边生活情状。这渔夫便向两位贵客申诉身世中种种苦况。虽然语无伦次，声如鸟啭，然而为生活操心这一点，都是一样的。故公子与宰相听了，深觉可怜，便拿些衣服送与这渔夫。渔夫受赐，不胜荣幸之感。

饲马之所，就在近处。望见那边有一所形似谷仓的小屋，从其中取草秣来喂马，宰相看了亦觉希罕。看到喂马，想起了催马乐《飞鸟井》[28]，两人便齐声吟唱起来。继而共谈别后年月中种种情状，时而悲泣，时而欢笑。谈到小公子夕雾无知无识嬉笑玩耍之状，以及左大臣日夜替外孙操心等事，源氏公子悲伤不堪。凡此种种，难于尽述。以上所记，不及万一。

是晚两人彻夜不眠，吟诗唱和，直达天明。宰相终于担心此行遭人物议，急欲还都。匆匆一见，反而增悲。源氏公子便命取酒来饯别，共吟白居易“醉悲洒泪春杯里”[29] 之诗。左右随从之人，闻之无不垂泪。他们也各自与相熟的人道别。黎明的天空中，飞过几行征雁。主人触景生情，便赋诗云：

“何时再见春都友，

羡煞南归雁数行。”

宰相依依不忍别去，也赋诗道：

“离情未罄辞仙浦，

此去花都路途迷。”

宰相带来的京中土产礼物，颇富风趣。对宰相这些丰富的礼品，源氏公子回敬以一匹黑驹，告之曰：“罪人之物，恐有不祥之气，本不敢奉赠。但‘胡马依北风’[30] 而嘶，此物亦知恋故乡也。”这是一匹世间难得的马。宰相便把一支名贵的笛留赠公子，说是“临别纪念”。赠答止于如此，盖恐外人诽议，两人都不敢过分铺张。

红日渐渐高升，宰相临行心情缭乱，频频回顾。源氏公子伫立凝望，依依不舍，反使这别离增加了痛苦。宰相说：“此去何时再见？难道以此长终不成？”主人答道：

“鹤上九霄回首看！

我身明净似春阳。

虽然盼望昭雪，但念身经流放，虽古之贤人，亦难照旧与人为伍；我是何人，岂敢妄想再见京华？”宰相答道：

“孤鹤翔空云路杳，

追寻旧侣唳声哀。

向蒙推诚相爱，不胜感荷。但念‘交游过分亲’[31]，不免常多悔恨耳。”屡次回头，良久方才别去。宰相去后，源氏公子更加悲伤，日夜忧愁叹息。

三月初一适逢巳日[32]。随从中略有见识的人劝道：“今天是上巳，身逢忧患的人，不妨前往修禊。”源氏公子听了他们的话，到海边去修禊了。在海边张起极简单的帐幕，请几个路过的阴阳师来，叫他们举行祓禊。阴阳师把一个大型的刍灵放在一只纸船里，送入海中，让它飘浮而去[33]。源氏公子看了，觉得自身正像这个飘海的刍灵，便吟诗道：

“我似刍灵浮大海，

随波飘泊命堪悲。”

他坐在海边天光云影之下赋诗之时，神态异常优美。是时风日晴和，海不扬波，水天辽廓，一望无际。过去未来种种情形，次第涌上心头。又赋诗云：

“原知我罪莫须有，

天地神明应解怜。”

忽然风起云涌，天昏地黑。祓禊尚未完成，人人惊慌骚扰。大雨突如其来，声势异常猛烈。大家想逃回去，却来不及取斗笠。不久以前，风平浪静，此时忽起暴风，飞沙走石，浪涛汹涌。诸人狂奔返邸，几乎足不履地。海面好像盖了一床棉被，膨胀起来。电光闪闪，雷声隆隆，仿佛雷电即将打在头上。众人好容易逃进了旅邸，惊诧地说：“这样的暴风雨，从来不曾见过。以前也曾起风，但总先有预兆。这样突如其来，实在可惊可怪！”雷声还是轰响不止。雨点沉重落地，几乎穿通堦石。众人心慌意乱，叹道：“照这光景，世界要毁灭了！”独有源氏公子从容不迫地坐着诵经。

日色近暮，雷电稍息，惟风势到夜犹不停止。雷雨停息，想是诵经礼佛愿力深宏之故吧。大家互相告道：“这雷雨如果再不停息，我等势必被浪涛卷去。这便是所谓海啸，能在顷刻之间害人。以前只是传闻，却终未见过此种骇人之事，此次才目击了。”

将近破晓，诸人均已酣眠，源氏公子亦稍稍入睡。梦见一个素不相识的人，走进室内，叫道：“刚才大王召唤，为何不到？”便向各处寻找源氏公子。公子惊醒，想道：“听说海龙王最爱美貌之人，想是看中我了。”这就使得他更加恐惧，觉得这海边越发不堪久居了。

[1] 本回写源氏二十六岁三月至二十七岁三月之事。须磨位在神户西面的南海岸。此时大约已有革职流放的消息，故被迫自动离去。

[2]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集》。

[3] 远浦指须磨海边。鸟边山即鸟边野火葬场葵姬化作烟云之处。

[4] 帅皇子是源氏之异母弟。三位中将即前之头中将，左大臣之子。

[5] 古歌：“相逢诉苦时，我袖常不干。袖上明月光，亦似带泪颜。”见《古今和歌集》。

[6] 月比喻源氏。袖比喻自己。

[7] 流放须磨，主要原因是胧月夜之事。“空流”乃故意掩饰之词，故下文又言“有名无实”。

[8] 此古歌见《伊势物语》。

[9] 白居易《冬至宿杨梅馆》诗云：“十一月中长至夜，三千里外远行人。若为独宿杨梅馆，冷枕单床一病身。”

[10] 古歌：“今夕牛女会，快桨银河渡。桨水落我身，点滴如凝露。”见《古今和歌集》。

[11] 行平姓在原，中纳言是其官名。其诗云：“若有人寻我，请君代答云：离居须磨浦，寂寞度残生。”见《古今和歌集》。

[12]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六帖》。

[13] 此诗根据风俗歌：“伊势人，真怪相。为何说他有怪相？驾着小舟破巨浪。”

[14] 此古歌载《拾遗集》。

[15] 行平中纳言的歌：“须磨浦风越关来，吹得行人双袖寒。”见《续古今和歌集》。

[16] 白居易《八月十五夜禁中独直对月忆元九》诗云：“银台金阙夕沉沉，独宿相思在翰林。三五夜中新月色，二千里外故人心。渚宫东面烟波冷，浴殿西头钟漏深。犹恐清光不同见，江陵卑湿足秋阴。”

[17] 此诗系菅公所作。菅公即菅原道真，乃著名汉学家。生年比本书作者略早。其诗云：“去年今夜侍清凉，秋思诗篇独断肠。恩赐御衣今在此，捧持每日拜余香。”见《菅家后草》。此乃汉诗照抄，非译文。

[18] 古歌：“当时心似舟逢浪，动摇不定请曲谅。”见《古今和歌集》。

[19] 古歌：“当年岂料成潦倒，远浦渔樵度此生。”见《古今和歌集》。

[20] 菅公流放播磨，在明石驿（须磨附近）一宿，驿长同情他的不幸。菅公赋诗赠驿长道：“驿长莫惊时变改，一荣一落是春秋。”见《大镜》卷二所载。此乃汉诗照抄，非译文。

[21] 《史记·秦二世纪》：“赵高欲为乱，恐群臣不听，乃先设验：持鹿献于二世曰：‘马也。’二世笑曰：‘丞相误耶，谓鹿为马？’问左右，左右或默，或言‘马’以阿顺赵高。”

[22] 大江朝纲《王昭君》诗云：“翠黛红颜锦绣妆，泣寻沙塞出家乡。边风吹断秋心绪，陇水流添夜泪行。胡角一声霜后梦，汉宫万里月前肠。昭君若赠黄金赂，定是终身奉帝王。”见《和汉朗咏集》卷下。此乃汉诗照抄，非译文。

[23] 三善宰相《故宫》诗：“向晓帘头生白露，终宵床底见青天。”见同上，亦汉诗，非译文。

[24] 菅原道真流放中诗云：“蓂发桂芳半具圆，三千世界一周天。天迥玄鉴云将霁，只是西行不左迁。”见《菅家后草》。此乃汉诗，非译文。末句之意：月亮只是自动向西行而已，并非像我那样被流放。以下源氏诗即取此意。

[25] 住吉明神乃护海保安赐福之神。其神社在今大阪市住吉区。

[26] 古歌："或喜或悲同此心，一样泪流两不分。"见《后撰集》。

[27] 引自白居易《香炉峰下新卜山居草堂初成偶题东壁五首》第一首："五架三间新草堂，石阶桂柱竹编墙，南檐纳日冬天暖，北户迎风夏月凉。"

[28] 《飞鸟井》歌词见第26页注②。

[29] 白居易别元微之诗："往事渺茫都似梦，旧游零落半归泉。醉悲洒泪春杯里，吟苦支颐晓烛前。"

[30] 《古诗十九首》第一首云："行行重行行，与君生别离。相去万余里，各在天一涯。道路阻且长，会面安可知？胡马依北风，越鸟巢南枝。……"言马与鸟亦恋故乡也。

[31] 古歌："对景即思人，交游过分亲。只缘相处惯，暂别亦伤心。"见《拾遗集》。

[32] 阴历三月上旬之巳日，谓之"上巳"，中国自古亦有修禊之俗。临水祓除不祥，谓之修禊。

[33] 刍灵即草人，将草人在人身上磨擦一下，表示让灾殃移在草人身上，然后将草人放入船中使飘海而去，此即所谓祓除不祥。

第十三回 明石 [1]

风雨依然不止，雷电亦不停息，一连多日了。忧愁之事，不可胜数，源氏公子沉湎于悲惧之中，精神振作不起来了。他想："怎么办呢？倘说为了天变而逃回京都，则我身未蒙赦罪，更将受人耻笑。不如就在此间找个深山，隐遁起来。"继而又想："若然，世人又将谓我被风暴驱入深山，传之后世，讥我轻率，永作笑柄。"为此踌躇不决。每夜梦中所见，总是那个怪人，缠绕不休。

天空乌云密布，永无散时。日夜淫雨，永不停息。京中消息沉沉，益觉深可悬念。感伤之余，想道："莫非我将永辞人世，就此毁身灭迹么？"但此时大雨倾盆，头也不能伸出户外，因此京中绝无来使。只有二条院的紫姬不顾一切，派来一个使者，其人浑身湿透，形态怪异。倘在路上遇见，定要疑心他是人是鬼。虽然是这样丑陋的一个下仆，以前必然赶快把他逐去，但现在源氏公子觉得非常可亲。他亲自接见下仆，自己也觉得委屈，可知近日心情已经大非昔比了。此人带来紫姬的信，写道："连日大雨，片刻不停。层云密布，天空锁闭，欲望须磨，方向莫辨。

闺中热泪随波涌，

浦上狂风肆虐无？"

此外可悲可叹之事，一一写告，不胜记述。源氏公子拆阅来信，泪水便像"汀水骤增" [2] ，两眼昏花了。

使者告道："此次之暴风雨，京都亦疑是不祥之兆，宫中曾举办仁王法会 [3] 。风雨塞途，百官不得上朝，政事已告停顿。"此人口齿笨拙，言语支吾。但源氏公子为欲详知京中状况，召他走近身边，仔细盘问。使者又说："大雨连日不停，狂风时时发作，亦已继续多天。如此骇人之天气，京中从未有过。大块冰雹落下，几乎打进地底下。雷声惊天动地，永不停息，都是向来没有的事。"说时脸上显出恐怖畏缩之状，令人看了更增忧惧。

源氏公子想："此天灾倘再延续，世界恐将毁灭！"到了次日，破晓即刮飓风，海啸奔腾而来，巨浪扑岸，轰声震天，有排山倒海之势。雷鸣电闪，竟像落在头上，恐怖难于言喻。随从诸人，没有一个不惊惶失措。相与叹道："我们前生犯了什么罪过，以致今世遭此苦难！父母和亲爱的妻子儿女的面也见不着，难道就这样死去么？"只有源氏公子一人镇静，他想："我毕竟有何罪过？莫非要客死在这海边不成？"便强自振作。但周围的人骚扰不定，只得教人备办种种祭品，向神祈祷："住吉大神呵！请守护此境！神灵显赫，定能拯救我等无罪之人。"便立下了宏誓大愿。

左右见此情景，都把自己的性命置之不顾，而同情源氏公子的不幸。像他这样身份高贵的人物，而身逢古无前例的灾厄，他们觉得非常可悲。凡是能振奋精神而稍稍恢复元气的人，都真心感动，愿舍自身性命，以救公子一人。他们齐声向神佛祈祷："谨告十方神灵：我公子生长深宫，自幼惯享游乐，而秉性仁慈，德泽普及万民；扶穷救弱，拯灾济危，善举不可胜数。但不知前生有何罪孽，今将溺死于此险恶之风波中？仰求天地神佛，判断是非曲直。无辜而获罪，剥夺官爵，背井离乡，朝夕不安，日夜愁叹。今又遭此可悲之天变，性命垂危。不知此乃前生之孽报，抑或今世之罪罚？倘蒙神佛明鉴，务请消灾降福！"他们向着住吉明神神社方面，立下种种誓愿。源氏公子也向海龙王及诸神佛许愿。

岂料雷声愈来愈响，霹雳一声，正落在与公子居室相连之廊上，火焰迸发，竟把这廊子烧毁了。屋内诸人都吓得魂飞魄散。慌忙之中，只得请公子移居后面形似厨房的一室中。不拘身份高低，多人共居一室。混乱杂沓，呼号哭泣，骚扰不让于雷声。天空竟像涂了一层墨水，直到日暮不变。

后来风势逐渐减弱，雨脚稀疏，空中闪出星光。定心一看，这居室实在简陋之极，对公子说来真太委屈了。左右想请公子迁回正屋，但已被雷火烧残，形迹可怕，加之众人往来践踏，零乱不堪。而帘子等又被狂风吹去。只得等到天明后再作计较。诸人周章狼狈之时，源氏公子惟专心念佛诵经，想到今后种种事宜，心情亦甚不安。

不久月亮出来了。源氏公子开了柴门，向外眺望，但见附近浪潮袭击之处，痕迹显然，并且还有余波来来去去。附近一带村民之中，知情达理而懂得过去未来、天变原因的人，一个也没有。只有一群无知无识的渔夫，知道这里是尊贵之人的住处，大家聚集在垣外，说些听不懂的土话，模样甚是奇特，然而也不便驱散。但闻渔夫们说："这风若再不息，海啸就涌上来，这一带地方将完全淹没呢！全靠菩萨保佑，功德无量！"如果认为源氏公子听了渔夫这番话提心吊胆，那样说未免太愚蠢了。源氏公子便吟诗云：

"不是海神呵护力，

碧波深处葬微躯。"

大风骚扰了一昼夜，源氏公子虽然强自振奋，毕竟十分疲劳，不知不觉地睡着了。这住处实在太简陋，没有帐幕，公子只是靠在壁上打瞌睡。忽见已故的桐壶上皇站在眼前，神态全同生前一样，对公子说道："你怎么住在这肮脏的地方？"握住了他的手，拉他起来，接着又说："你须依照住吉明神指引，火速开船，离去此浦！"源氏公子不胜惊喜，奏道："父皇呵，自从诀别慈颜以来，儿子身受了不知多少苦难！此刻正欲舍身投海呢！"桐壶上皇的阴魂答道："岂有此理！你此次受难，只是小小罪过的报应而已。我在位时，并无何等大罪。但无意之中，总难免犯下小过。我为了赎罪，近来非常忙碌，无暇顾及阳世之事。但闻你近遭大难，我坐立不安，故特由冥府穿过大海，来到此浦，旅途非常疲劳。我还须乘此机会，到宫中一见皇上，有所叮嘱。现在即刻动身入京了。"说罢便走。

源氏公子依依不舍，哀声哭道："我跟父皇同去！"抬头一看，不见人影，只有一轮明月照耀天空。并不像是做梦，但觉父皇面影隐约在目，天空飘曳的云彩也很可亲可爱。年来渴慕慈容，却一次也不曾入梦。今晚虽然刹那，但是分明看清，现在还闪现眼前。我今遭此苦厄，濒于死亡，父皇在天之灵特地飞翔到此，前来救助，令人不胜感激。如此想来，倒是托这暴风雨之福。希望在前，不胜欣幸。对父皇的恋慕之情充塞胸中，反觉心情忐忑不安。便忘却了现世的悲哀，而痛惜梦中不曾详细晤谈。他想或许可以再见，便闭上眼睛，希望续梦。然而心目清醒，直到天明。

忽见一只小船驶近岸边，有两三个人上岸，向着源氏公子的旅舍走来。这里的人问他们是谁，据回答是前任播磨守明石道人从明石浦乘船来此相访。那使者说："源少纳言[4]倘随侍在此，敝主人欲求一见，有话面谈。"良清闻言，吃了一惊，对源氏公子说："这道人是我在播磨国时的相知。虽然交游多年，但因略有私怨，以后音信亦不相通。久无往还，今忽在此暴风雨中来访，不知有何要事？"他觉得很诧异。源氏公子恍悟此事与父皇托梦有关，便命他立刻来见。

良清莫名其妙，心中想道："在这猛烈的风波中，他怎么会发心乘船来访呢？"便上船与明石道人相见。道人言道："以前，上巳日之夜，我梦见一个异样的人，叮嘱我来此相访。起初我不相信，后来再度梦见此人，对我说：'到了本月十三日，你自会看到灵验。快准备船只！那天风雨停息了，你必须前往须磨。'于是我试备船只，静候日期来到。后来果然风雨大作，雷电交加。在外国朝廷，相信灵梦而赖以治国的前例甚多[5]。因此之故，即使贵处不信此事，我亦当遵守梦中所示日期，乘船前来奉告。岂知今天果然刮起一股奇风，安抵此浦，与梦中神灵所示完全相符。我想贵处或许也有预兆，亦未可知。敢烦以此转达公子，唐突之处，不胜惶恐。"

良清回来，将此情悄悄禀告源氏公子。公子左思右想，觉得梦境与现实，都是不可思议之事，都是显然的神谕。他把过去未来之事考虑一番之后，想道："我倘一味顾虑今后世人的诽议，而辜负神明真心的佑护，则世人对我的讥笑，恐将更甚于目前。辜负现世人的好意，尚且于心不安，何况神意。我已身受种种悲惨教训，现在应当听从这个年长位尊、德隆望重之人，遵照他的指示。古人有言：'退则无咎。'我实在已被逼得濒于死亡，身受了世无其例的苦楚。今后即使不顾身后浮名，也无甚大碍了。况且梦中亦曾受父皇教谕，命我离去此地。我还有什么疑虑呢？"他下决心之后，便命答复明石道人："我身飘泊来此异乡，身受莫大苦楚，而京都并无一人前来慰问。惟有仰望缥缈行空的日月光华，视为故乡之亲友。今天想不到'好风吹送钓舟来'[6]。你那明石浦上可有容我隐遁之处？"明石道人欢喜无限，感激不尽。

随从人等便向公子劝请："无论如何，请在天明以前上船。"源氏公子照例只带亲信四五人，登舟出发。和来时一样又是一阵奇风，轻舟飞

也似地到达了明石浦。须磨与明石近在咫尺，本来就片时可到，而今天特别迅速，竟像神风吹将过去似的。

明石的海边气象，的确和别处不同。只是来往行人太多，不称源氏公子之心。明石道人的领地甚多，有的在海边，有的在山脚上。海岸各处建有茅屋，可助四时游眺佳兴。适于冥想来世的山脚水边，建有庄严的佛堂，可供修行三昧 [7] 。为今世生活，则有良田沃土，秋收稻谷；为晚年安乐，则有仓廪无数，积蓄丰富。一年四季，都有种种设备，可以安乐度日。为防近日的海啸，此时女眷均已迁居山边内宅中，源氏公子可在这海滨的本邸中从容息足。

源氏公子舍舟登陆，改乘车子的时候，正值朝日初升。明石道人在阳光之下望见源氏公子的神态，竟忘记了自身年老，似觉寿命延长了，笑容满面，只管合掌礼拜住吉明神。他仿佛获得了一颗夜明珠，当然尽心竭力地关心照拂源氏公子了。

此地风景之优美，自不必说。这邸宅的构造也很有趣致：庭院里的花木和假山，海里导入的泉水，布置都很巧妙。如果要画下来，缺乏修养的画家还画不像呢。这里与数月来须磨浦的住屋相比，明爽可爱得多。室内装饰也尽善尽美。其富丽堂皇，与京中高贵之家无异。不但如此，其绚焕灿烂，竟胜于京中邸宅。

源氏公子在这邸内静息一会之后，就写信给京中诸人。紫姬派来的使者，途中受尽了狂风暴雨的威胁，到此又逢雷雨袭击，满怀忧虑，吞声饮泣地留在须磨。源氏公子召唤他来此，赏赐他额外丰富的物品，遣他回京。托他带信去，把近来种种情状详细告知亲信的祈祷师及一切知己。对师姑藤壶皇后，又叙述最近因梦而免于危难的奇迹。对紫姬那封哀怨的来书的回信，他不能顺利地写下去，写了数行，便放笔拭泪。看了这模样，可知毕竟与对他人不同。信中有云：“我身历尽种种艰辛，常思舍此浊世，出家为僧。但因你临别吟咏‘对此菱花即慰心’时的面影，常常闪现在我眼前，永无消失之时，则我又安能决然舍去？每念及此，便觉此间种种苦痛，都不足道了。正是：

渐行渐远皆荒渚，

从此思君路更遥。

一切都像做梦，永无醒时。茫然执笔作书，胸中愁恨不知多少也！”这信写得很零乱，但在旁人看来非常美观。他们都看出公子对紫姬特别宠爱。随从诸人也各自写信托使者带去，向故乡亲友诉说须磨生活凄凉。

片刻不停的风雨，现已影迹全无，天空明澄如水。渔夫出海捕鱼，神态亦甚得意。那须磨地方实在太荒凉了，连渔人的石屋也甚寥寥。这明石地方虽然居人太多，稍感烦杂，但自有异于他方的佳趣，处处皆可慰人心目。

主人明石道人勤修佛法，十分专心，只是为了这一个女儿的前途，不免劳心苦思，常在人前泄露愁情。在源氏公子心中，只因久闻这美人之名，觉得此次不期而遇，似有前世宿缘。然而心念在此沉沦期间，除了勤修佛法而外，不应另起妄念。况且紫姬闻知了，亦将怪他言行不符，而不相信他以前信上种种情话。因此觉得不好意思，并不向明石道人表示心愿。然而屡次听说这位小姐品质与容貌都不寻常，则又不无恋慕之念。

明石道人尊敬源氏公子，自己不敢接近他，住在隔远的一间边屋里。然而心中希望朝夕亲近他，觉得如此疏远很不快意。他总想找个机会向他提出心中夙愿，因此更加虔诚地向神佛祈祷。这位道人虽然年已六十，身体却很清健。为了朝夕勤修佛法，形容略见消瘦。虽然有时不免顽固昏愦，但想是出身高贵之故吧，见闻广博，懂得许多古代掌故。并且态度大方，毫无猥琐之相。有时源氏公子召见，他便向公子讲述种种古代逸事，亦可稍慰公子之岑寂。源氏公子年来公私都很忙碌，无暇听取世间种种掌故，今有明石道人娓娓话旧，颇感兴趣，他想：“我倘不到这地方，不遇见这个人，倒很可惜了。”明石道人虽然渐渐与源氏公子熟悉，但因公子气宇尊严，令人望而生畏，所以胸中纵有打算，见了面却勇气全无，不能随心所欲地将愿望说出。因此常常焦虑痛惜，只能与夫人共话，相对叹息。小姐本人呢，生在这穷乡僻壤，即使要找一个普通身份的夫婿，也没有看得上眼的人物。如今看见世间竟有这等高贵英俊的美男子，但觉自己身世微贱，决没有高攀的资格。她听见父母作此打算，认为这是妄想，反比没有这件事以前更加悲伤了。

到了四月里，明石道人为源氏公子置办夏衣，以及夏令用的帐幕垂布，都富有雅趣。明石道人照料源氏公子，如此诚恳周到，公子觉得不好意思，并且认为太过分了。但念这位道人人品优越，身份高贵，也就老实不客气地生受了。京中也常常有人送物品来。

有一天闲静的月夜，源氏公子眺望澄碧无际的海面，觉得很像从前住惯的二条院庭中的池塘，胸中便涌起无限乡思。然而寂寞寡欢，无以自慰，眼前望见的只是一个淡路岛。便吟唱古歌："昔居淡路岛，遥遥望月宫。今宵月近身，莫非境不同。"[8] 又赋诗道：

"无边月色溶溶夜，

疑是身居淡路山。"

兴之所至，便把久不染指的七弦琴从囊中取出，随意弹奏一曲。左右诸人听了，都伤心感怀，悲不自胜。源氏公子又使尽平生秘技，弹一曲《广陵散》[9]。那山边内宅里的多情善感的青年女子，听见琴声合着松声随风飘来，都深深地感动。岂但如此，连各处无知无识的衰朽庶民，也都走到海边来迎风倾听，因而伤风咳嗽。明石道人闻此琴声，也忍不住了，便抛舍了三宝供养，走来听赏。

他说："我听了这琴声，重新想念起曾经抛弃的尘世来了。我所愿望的极乐净土，大概就是今宵这模样吧。"说着流下泪来，赞赏不已。源氏公子也回想起种种旧事来：宫中一年四季的管弦游乐、此人的琴与那人的笛、美妙的歌声、世人对我的赞誉、父皇以下一切人等对我的重视——别人之事、自己之事，一时都回想起来，恍如身入梦境。感慨之余，援琴再鼓一曲，其音异常凄凉。

明石道人老泪流个不住，便命人到山边的内宅里去把琵琶和筝取来，自己做了琵琶法师[10]，弹出一两个稀有的乐曲，手法非常美妙。然后劝请源氏公子弹筝。公子也略弹了一会，听者又受到种种深刻的感动。原来音乐不论手法是否十分精湛，只要环境优美，则曲趣自然增色。现在这里是水天一望无际的海边，嘉木繁茂，葱茏可爱，比春天的樱花与秋天的红叶更加优美。其时秧鸡像敲门一般叫响，令人想起古歌"黄昏秧鸡来叩门，谁肯关门不放行？"[11] 的情景。

此时明石道人弹起那音色特别美好的筝来，技法非常高明，源氏公子深为感动。他随意地说："筝这乐器，若教女子从容不迫、自由自在地弹奏，真好听呢。"明石道人不觉莞尔而笑，答道："听了公子的演奏之后，哪里还有女子弹得更好听呢？实不相瞒：弹筝之道，我家受延喜帝[12]嫡传，至今已历三代了。我身命运不济，早已屏除世俗之事。但偶逢心情不快之时，也常弹筝遣怀。不料小女也来模仿，听其自习，弹得竟与已故亲王殿下手法相似呢。——呀，失言了，想是我这'山僧'耳钝，把琴声当作'松风音'[13]，故尔胡言乱道罢了。不过我总想找个机会，教公子悄悄地听一听小女弹筝呢。"他说到这里，全身发抖，几乎流出眼泪来。

源氏公子道："有高手在此，我弹的真是所谓'闻琴不知是琴声'，惭愧死了！"他把筝推开，又说："奇怪得很：筝这个东西，从古以来女子弹得最好。嵯峨天皇的第五位公主，受天皇嫡传，是世间最高明的弹筝家。此后这系统就失传。今世号称专家的人，都只是皮毛功夫而已。这浦上却隐藏着此道的能手，真是意想不到的快事！但不知可否让我听一听令嫒的妙技？"

明石道人说："岂敢！公子要听，只管吩咐，我叫她到尊前来弹奏就是了。在古昔，'商人妇'[14]弹琵琶也曾感动贵人呢。讲到弹琵琶，真能弹出妙音的人，在古代也不易多得。我那小女却一上手就流畅，高深的曲调也能微妙地表演，不知道她是怎样学得的。让她处在这涛声咆哮的地方，实在怪可怜的。不过每当心思郁结的时候，有这个女儿也可聊以慰情。"话中含有风趣，源氏公子颇感兴味，便把手头的筝推过去请明石道人弹奏。明石道人果然弹得非常出色，迥异凡响。今世失传的技法，他都熟悉，手法也都照古风。那左手摇弦而发的音，尤其弹得清澄可听。这里不是伊势，源氏公子却教嗓子较好的随从者歌唱催马乐《伊势海》，其词云："伊势渚清海潮退，摘海藻欤拾海贝？"自己也时时按拍，与他们齐声合唱。明石道人停止了弹筝而赞赏。他教人备办种种茶点果品，都极珍贵，又殷勤劝随从诸人饮酒。大家几乎忘记了人世忧患，欢度了这一宵。

夜色越来越深。海风送凉，残月西沉，天空明净如水，人间肃静无声。明石道人便与源氏公子开怀畅叙，无所不谈。先谈初住此浦时的心

情，次述频年为来世修福的功行。琐琐屑屑，娓娓不倦，最后连女儿的情况也不问自告了。源氏公子觉得可笑，然而话中也有深可同情之处。明石道人说："真不好意思开口：公子降临到这梦想不到的穷乡僻壤来，虽然为期短暂，毕竟是我这老道人频年修行积福，蒙神佛垂怜，故尔暂时奉屈来此受苦的。我有一事向住吉明神祈愿，至今已十八年了。我那小女，年幼时我就寄与厚望，每年春秋二度，带她到住吉神社去参拜明神。我昼夜六时[15]诵经礼佛，常把我自己往生极乐之愿放在其次，而首先求神保佑我这女儿，使她嫁得贵婿，成遂夙愿。我前世作孽，今生做了个可怜的乡村贱民，但我的父亲也曾身居大臣之位。我这一代已经是田舍平民了。今后长此下去，一代不如一代，势将永远沉沦，想起了好不悲伤！惟此小女，堕地之后我就寄与厚望，誓愿她将来嫁与京中达官贵人。因此之故，我得罪了许多身份相应的求婚人，对我自身亦多不利，然而并不引以为苦。只要我一息尚存，虽然腕力薄弱，誓必爱护到底。万一良缘未得，而我身先死，则我早有遗命：与其嫁与庸夫，不如投身海底，长与波臣为伍。"说时声泪俱下。种种伤心之言，难于尽述。

源氏公子当此心事重重、耽于愁思的时候，听了这些话也很悲伤，频频以手拭泪。回答他说："我蒙了无实之罪，飘泊到这个意想不到的地方，不知前生犯了何种罪孽，百思不得其解。今夜听了你这番话，恍悟此乃前世注定一大因缘！你既有此宏誓大愿，何不早早告我？我自离京以来，痛念人世无常，每觉心灰意懒。故除了勤修佛法之外，一概不作他想。空度岁月，意气消沉。君家有此美眷，我亦略有所闻。但念自身乃一罪犯，岂敢冒昧妄想？因此断念，自甘寂寞。尊意既然如此，即请红丝引导，不胜感激。好事成就，亦可慰我孤眠也。"明石道人闻言，欢喜无量，答道：

"暗尽孤眠滋味者，

应怜荒浦独居人。

务请体谅父母长年切望之苦心。"说时全身战慄，但亦不失体统。源氏公子说："你那住惯荒浦之人，岂能如我这般寂寥。"遂答吟道：

"离居长夜如年永，

旅枕孤单梦不成。"

那推心置腹的样子，异常优雅，美不可言。明石道人又向公子发了许多牢骚，为避免烦冗，恕不尽述。又恐笔者记载失实，过分显露了道人性情的乖僻与顽固。

且说明石道人既已完成夙愿，心中如释重负。翌日近午，源氏公子遣人送一封信到山边的内宅里。从道人的话听来，这大概是个腼腆的姑娘，源氏公子心想：此种偏僻地方，或许隐藏着意外优秀的佳人，便悠然神往，在一张胡桃色的高丽纸上用心地写道：

“怅望长空迷远近，

渔人指点访仙源。

本当‘暗藏相思情’，但终于‘欲抑不能抑’[16] 了！”信上写的似乎只此数字而已。明石道人悄悄地等候着源氏公子的消息，走到山边的内宅里来一看，果然送信的使者来了。他就竭诚招待，殷勤劝酒，灌得他面孔通红。但小姐的回信只管不送出来。明石道人便走进女儿房间里，催她快写。女儿还是不听。她看见了这封教人受之有愧的情书，羞耻得手也伸不出来。她拿对方的身份和自己的身份比较一下，觉得相去太远，不敢高攀。便推说“心绪不好”，横靠着躺下了。明石道人无可奈何，只得代她写回信：“承赐华函，不胜感激。惟小女生长蓬门，少见世面，想是‘今宵大喜袖难容’[17] 之故吧，竟惶恐得不能拜读来书。朽人猜度其心，正是：

双方怅望同天宇，

两地相思共此心。

未免说得太香艳吧？”写在一张陆奥纸上，书体十分古雅，笔法饶有趣致。源氏公子看了，觉得异常风流，甚是吃惊。明石道人犒赏使者的是一件特别精致的女衫。

翌日，源氏公子又写一封信去。先说：“代笔的情书，我生平尚未见过。”又说：

“未闻亲笔佳音至，

只索垂头独自伤。

正是‘未曾相识难言恋’[18] 了。”这回写在一张极柔软的薄纸上，书法实甚优美。明石姬[19] 看了，心念自己是个少女，看了这优美的情书若不动心，未免太畏缩了。源氏公子的俊俏是可爱的，但身份相差太远，即使动心也是枉然。如今竟蒙青眼，特地寄书，念之不禁泪盈于睫。她又不肯写回信了。经老父多方劝勉，方始援笔作复。写在一张浓香薰透的紫色纸上，墨色忽浓忽淡，似乎故意做作。诗云：

“试问君思我，情缘几许深？

闻名未见面，安得恼君心？”

笔迹与书法都很出色，丝毫不劣于京中贵族女子。源氏公子看了这明石姬的书柬，想起京中的情况来，觉得和此人通信颇有兴趣。但往还太勤，深恐外人注目，散布流言。于是隔两三天通信一次。例如寂寞无聊的黄昏，多愁多感的黎明，便借口作书。或者推量女的亦有同感的时候，寄信慰问。明石姬每次回信，都不无适当之语。源氏公子想象这女子的风韵娴雅的品质，觉得不见一面不甘罢休。然而良清每次说起这女子，总表示“此人属我”的神情，令人不快。况且他已经苦心追求了多年，今我当面攫取，使他失望，又觉对他不起。左思右想，最好对方主动，移尊就教，我不得已而接受，如此最为妥当。然而那女的比故作姿态的贵族女子更为高傲，决不肯毛遂自荐，教人奈何不得。于是双方对垒，竞赛耐性，如此因循度日。

忽然想起了京中的紫姬，如今西出阳关，隔离更远，思慕之心更切了。有时心绪不佳，想道：“怎么办呢？真是古歌所谓‘方知戏不得’[20] 了。索性悄悄地把她迎接到这里来吧。”继而又想：“无论如何，总不会经年累月地离居。如今岂可再做引人物议之事？”便镇静下来。

且说这一年，宫中常常发生不祥之兆，变异之事接连而起。三月十三日，雷电交加、风雨狂暴之夜，朱雀帝做一个梦，看见桐壶上皇站在清凉殿正面的阶下，脸色非常不快，两眼注视朱雀帝，朱雀帝默不做声，肃立听命。桐壶上皇晓谕的话甚多，主要的似乎是关于源氏公子之事。朱雀帝醒来，非常恐怖，又很悲痛，便把这梦禀告弘徽殿太后。太后说：“风雨交作、天气险恶之夜，昼间所思之事，往往入梦。此乃寻常之事，不必担心。”大约是梦中与父皇四目相射之故，朱雀帝忽然患了眼

疾，痛苦不堪。宫中及弘徽殿内便大办法事，祈祷眼疾早愈。

正在此时，太政大臣 [21] 亡故了。照年龄而论，此人之死原不足怪。然而除了此人之外，死亡疾病等事接踵而起，四境人口不宁。弘徽殿太后想不到也生起病来，身体日益衰弱。朱雀帝不胜忧伤。他想："源氏公子蒙无实之罪，受沉沦之苦。此天灾定是政令不公的报应了。"便屡次向母后启请："如今可以赐还源氏的官爵了。"太后答道："现在就恢复官爵，世间必说此举轻率。凡获罪去京的人，不满三年即便赦罪，必遭世人非议。"她坚意谏阻。但在这多方顾虑的期间，她的病势日渐深重了。

且说明石浦上，年年每届秋季，海风异常凄厉。源氏公子独处孤眠，痛感寂寥之苦，便时时向明石道人催促："好歹想个办法，赚你家小姐到这里来吧。"他自己不肯前往求见。而明石姬亦决不愿自动来访。她想："身份极卑的乡下姑娘，才会受暂时下乡的京都男子的诱惑，而轻率地委身求爱。我岂是此等人可比？像源氏公子那样的人，本来不把我们这种人看在眼里。我若与他苟合，将来定多痛苦。父母抱着高不可攀的愿望，因而在我深闺待字之年，不管是否门当户对，一味好高，希图将来幸福；但倘真成事实，一定反而悲哀，后悔莫及。"又想："我所希望的，只是当他客居此浦期间，互通音信，倒是风流韵事。年来久闻源氏公子大名，常思有缘遥见一面。今因意外之事，来此意外之海滨，我等虽然隔远，亦得隐约拜仰颜色。他那盖世无双的琴声，我等亦得因风听赏。他那晨夕起居之状，我等亦得确实闻知。而像我这样微不足道之人，亦得猥蒙存问。——但能如此，在我这个厕身渔樵之间而将与草木同朽的人看来，已是莫大之幸福了。"这样一想，更加觉得自身低微可耻，决不梦想进一步亲近源氏公子了。

她的父母呢，迎接公子来此之后，似觉年来祈愿已经成遂。但倘贸然将女儿嫁与，而结果公子看她不起，此时做父母的将何等悲伤！如此一想，又觉深可担心。对方虽是杰出之人物，但女儿倘做了弃妇，何等悲痛，何等不幸！盲目信仰眼睛看不见的神佛，而不考虑对方的性情与女儿的宿命，真乃孟浪之举！——如此反复思量，但觉心迷意乱。

源氏公子常常对明石道人说："我听了近来的涛声，便想听赏令嫒的

琴音。不是这个季节，琴音再妙，也觉索然乏味。”明石道人听了这话，忽然下了决心。他悄悄地拣个吉日，不管夫人犹豫不决，也不教众徒弟知道，独自用心设计，把房室装饰得辉煌灿烂。于十三之夜皓月初升之时，吟着古歌“良宵花月真堪惜，只合多情慧眼看”[22]，请公子驾往山边内宅。源氏公子觉得他有些风流自得，但仍换上常礼服，整饰一番，于夜深时出发。道人早已准备着华丽的车辆。但公子嫌其招摇，不坐车子，乘马而行。随从的只有惟光等数人。赴内宅须绕道海边，转入山路，行程稍远。一路上赏玩浦上各处景色，眺望应与恋人共看的海湾月影，首先想起了可爱的紫姬，但愿就此策马直赴京都。便独自吟诗：

“我马应随秋夜月，

暂游玉宇见嫦娥。”

明石道人山边的内宅，庭中花木繁茂，布置富有雅趣，是一所很漂亮的住屋。海滨的本邸建造得富丽堂皇，这山边的内宅则精致而幽静。源氏公子推想这位小姐住在这地方，风雨晦明定多感慨，不禁深为同情。附近建着一所“三昧堂”，是居士修行之所。钟声随着松风之声飘来，有哀怨之感。生在岩石上的松树，亦多优美之姿。庭前苍草丛中，秋虫唧唧齐鸣。源氏公子各处都看到了。

小姐所居之屋，建造得特别讲究。一旁的板门略开一缝，以便月光射入。源氏公子便走进去，说了一些话。明石姬不愿意如此迫近地接见，狼狈起来，只是唉声叹气而并无亲近之色。源氏公子想：“架子好大呵！从来很难说服的千金小姐，一经我如此迫近地求爱，没有不软下来服从我的。现在我倒了霉，所以要受女人侮辱了。”心中好生悲伤！但念如若蛮不讲理，强要求欢，则违背自己的本意；倘说不动她的心，认输退却，则又被人取笑。此时他那逡巡愁恨的模样，真是明石道人所谓“只合多情慧眼看”了。

近处帷屏上的带子触碰了筝弦，铮铮有声。想见她刚才随意弹筝时室内零乱的模样。源氏公子觉得很有意思，便隔帘对小姐开言道：“久闻小姐弹筝妙手，但愿一饱耳福，不知能赐金诺否？”接着又说了许多话，并吟诗道：

“痴心欲得多情侣，

慰我浮生若梦身。”

明石姬答道：

“侬心幽暗如长夜，

是梦是真辨不清。”

那幽静娴雅的音调，非常肖似伊势的六条妃子。她正在无心无思、随意不拘的时候，源氏公子突然走进内室，使她感到非常狼狈。她便从附近的一扇门里逃进更里面的房间里，不知怎么一来，把门紧闭了。源氏公子并不用力推门。然而这局面岂能持久？不久自然与小姐直接会面了。但见这位小姐仪容高雅，体态苗条，令人一见倾心。这段意外因缘，源氏公子本不敢希望其成就。今日居然能成事实，便觉此人格外可爱。大概他对于女人，一经接近，爱情便会油然而生吧。平日每恨长夜如年，今日只觉秋宵苦短。但深恐外人得知，不免有所顾忌，便对她立下山盟海誓，于黎明前匆匆退出。

这一天派人送慰问书，行动比往常更加秘密。大约是由于心中负疚之故吧。明石道人也深恐此事泄露，因此对送信使者的招待，排场并不体面，然而心中颇觉对他不起。此后源氏公子常常偷偷地来内宅和明石姬幽会。两处相距稍远，频频来往，自然要防爱管闲事的渔夫撞见，因此足迹不得不稍疏。此时明石姬便悲叹：“果然不出我之所料！”明石道人也怀疑源氏公子变心，他忘记了对西方极乐世界的宏愿，只管专心等候源氏公子的光临。本已看破红尘，今又堕入尘劳，实在也很可怜！

源氏公子仔细寻思：如果风声泄露，这件事被紫姬闻知，我虽然是逢场作戏，她一定恨我欺瞒她，因而疏远我，这倒是对她不起的，并且在我也是可耻的。由此可知他对紫姬爱情特别深厚。他回想过去：“那时我常做不端之事，使得这位宽宏大量的夫人也时时为我而懊恼。我为什么要做这种无聊消遣，使她如此受气呢？”后悔之余，虽然面对明石姬的芳姿，也不能慰藉对紫姬的恋慕。便写一封比平常更加详细的信给她，信中有云：“我真无颜启口：往日疏狂成性，做下种种不端行为，屡屡劳君忧恼。回想起来，已觉痛心难堪，岂知今日在此远浦，又做了这个无聊的噩梦！今我不问自招，先将此事奉告，务请体察我这点诚实之心，委屈原谅！正如古歌所云：‘我心倘背白头誓，天地神明请共诛。’ [23]

”后面又写道：“总之，我是

远浦寻花柳，逢场作戏看。

思君肠欲断，夜夜泪汍澜。”

紫姬的回信中并不何等介怀，却写得语气非常和蔼。末了写道：“承蒙不欺，以梦情见告，闻讯之下，胸中顿起无限思量。须知

山盟海誓如磐石，

海水安能漫过山？”[24]

大体语气和缓。但字里行间，显然含有言外之意。源氏公子读了这信，深为感动，一时不忍释手。为欲对紫姬表示忠诚，此后许久不与明石姬幽会。

明石姬看见源氏公子许久不来，认为果然不出所料，便觉十分悲伤，现在真恨不得投海了事。以前单靠残年的父母照拂，不知何时始能像别人一样享受幸福。但在这春花秋月等闲度的期间，倒也并不感到何等痛苦。当时虽然也曾推想恋爱结婚生活难免种种忧恼，但料不到如此之可悲。然而她在源氏公子面前，并不泄露苦情，依旧和颜悦色。源氏公子与明石姬相处日久，爱情日深。然而想起家中紫姬独守空床，为丈夫薄情而伤心，便觉十分抱歉。因此独眠之日甚多。

源氏公子作了许多画，把日常感想题在画上，倘若寄与紫姬，必将得到她的回信。这些画中情思缠绵，见者无不感动。说也希奇：大约是两人灵犀相通，同心相应之故吧，紫姬于寂寞无聊之时，也作了许多画，并将日常生活状况写在画上，集成一册日记。想象这两种书画，定然非常富有意趣吧。

匆匆过了年关。是年春，今上朱雀帝患病。传位之事，引起世间种种议论。朱雀帝的后宫，即右大臣[25]的女儿承香殿女御，曾经生下一位皇子。但年仅二岁，未免太幼稚了。因此皇位应该传给藤壶皇后所生皇太子。选定新帝的辅相者时，朱雀帝屈指计算，认为只有源氏公子最为适当。但此人现正流放在外，实甚可惜，乃是朝廷一大损失。因此他就顾不得弘徽殿太后的反对，决定赦免源氏之罪。

自从去年以来，弘徽殿太后被妖魔缠身，时时患病。宫中又出现种种不祥之兆，人心惶惶。朱雀帝的眼疾，曾因虔诚斋戒祈祷而一度好转，但此时又严重起来。圣心恼乱，便于七月二十过后再度降下圣旨，催促源氏从速返京。

源氏公子知道将来终有返京之一日。然而人世无常，变化不测，结局如何，安能逆料？因此常常愁叹。正在此时，突然接到了催促归京的圣旨。他一方面欢庆喜慰，另一方面想起了今当告辞此浦，又不免惜别伤离。明石道人呢，明知源氏公子返京乃当然之事，然而闻此消息，立刻胸怀郁结，不胜悲伤。既而转念一想："只要公子青云得意，我便可如愿以偿。"

这期间源氏公子与明石姬夜夜欢聚。从六月起，明石姬怀了孕，身体常感不适。源氏公子到了即将与明石姬分别的时候，对她的爱情竟比以前更加深厚了。他想："真奇怪呵！我是命里注定必须受苦的。"便觉心乱如麻。明石姬呢，不消说异常悲伤。这原是理之当然。源氏公子前年曾从京都身登意外可悲之旅途，当时但念将来终可返京，全赖如此，方得自慰。那么此次启程返京，应该欢欣鼓舞，可是一想起何年方得重游此地，便不胜感慨。

随从诸人闻知即可返京，将与父母妻小团聚，各自欢欣。京中派来迎接的人也到了。人人喜形于色，只有主人明石道人涕泪满襟。匆匆到了仲秋八月，天地也带了哀愁之色。源氏公子怅望长空，方寸缭乱，想道："我为什么自寻烦恼，以致自昔至今，常为无聊之事而折磨身心？"几个知心的随从者看到这般光景，相与叹道："怎么办呢？老毛病又发作了。"又私下议论："几个月以来，绝不让人注目，有时难得悄悄地前去，关系本是淡然的；岂料近来不顾一切，频频往来，这反教那女的受苦呢。"他们又谈到此事的起因，都说是少纳言良清昔年在北山首先提及这个女子。良清听了心中好生不快。

启程之期就在明后天了。今天和往常不同，不到夜深，源氏公子便到明石姬家去了。往日都因夜深，不曾细看明石姬的容颜。今天仔细端相，觉得这女子品貌端妍，气度高雅，竟是一个意外优越的美人，就此抛舍，实在万分可惜！总得考虑办法，迎接她到京都。他便用这话来慰

藉明石姬。在明石姬看来，这个男子相貌之优美，自然不消多说。年来由于长期斋戒修行，面庞稍稍瘦了些，然而相貌反而更加清秀，非言语所能形容。现在这个俏郎君愁容可掬，热泪频流，怀着无限柔情而对我伤离惜别，在我这女子看来，竟觉得仅乎享受这点情爱，已经十分幸福，此外岂敢更有奢望？然而想起了此人如此优越，而我身如此微贱，又觉得无限伤心。此时秋风送来的浪涛之声，异常凄惨。渔夫们烧盐的灶上青烟飘飘在空中，也带着哀愁之相。源氏公子吟道：

“此度分携暂，他年必相逢。

正如盐灶上，烟缕方向同。”

明石姬答诗云：

“惜别愁无限，心如灶火烧。

今生悲命薄，怨恨亦徒劳。”

吟罢嘤嘤啜泣。她此时言语很少，但应有的答话也尽情罄述。

源氏公子常常倾慕明石姬的琴艺，一度也不曾听赏，引为恨事。此时便对她说：“分携在即，可否为我弹奏一曲，以为临别纪念？”便派人将京中带来的七弦琴取来，自己先轻轻地弹出一个趣味幽深的曲调。深夜肃静无声，琴音优美无比。明石道人听到了，不能自制，也携着筝走进女儿房中来了。明石姬听了琴筝，竟泪如雨下，无法抑止。感动之余，也取过琴来，轻轻地弹出一调，曲趣高雅之极。源氏公子以前听到藤壶皇后弹琴，认为今世独一无二。她的手法艳丽入时，牵惹人心，使听者闻音而想象弹者的美貌，真是高雅无比的妙技。现在这位明石姬的表演呢，风流蕴藉，典雅清幽，令人听了心生妒羡。她所弹的乐曲从来少有人知。长于斯道的源氏公子，也从来不曾听到过如此优美可爱而沁人心肺的曲调。弹到美妙动人之处，忽然停手。源氏公子尚未餍足，心中后悔：“数月以来，为什么始终不曾强请她弹奏呢？”于是一心一意地向她申述永不相忘的誓愿。又对她说：“谨将此琴奉赠，在我俩将来合奏以前，请视此为纪念物。”明石姬即席口占，不加修饰地吟道：

“信口开河说，我姑记在心。

从今琴韵里，和泪苦思君。”

源氏公子抱怨地答道：

“临别留遗念，宫弦不变音[26]。

愿卿心似此，永不忘前情。

在这根弦线没有变音以前，我俩必定相逢。”他以此向明石姬保证。但明石姬顾不得将来，只管为目前的别离而伤心饮泣，这原也是人情之常。

动身那一天黎明时分，天还未大亮，就准备出发。京中派来迎接的人都来了，人声嘈杂，源氏公子心情迷惘，还是找个人少的机会，赋诗赠明石姬：

“别卿离此浦，对景感伤多。

知我东行后，余波复如何？”

明石姬答诗云：

“君行经岁月，茅舍亦荒芜。

不惯离忧苦，纵身投逝波。”

源氏公子见她直率道出心事，不禁悲从中来。虽然竭力忍耐，终于泪如泉涌。不悉详情的人猜想：“虽然是穷乡僻壤，二三年来住惯了，一旦匆匆离去，当然不免悲伤。”只有良清心中不快，想道：“一定是同那女的打得火热了。”随从者大家欢喜雀跃，但想起今天为限，即将离去这明石浦，又不免口口声声地伤离惜别。然而这些也毋庸细说了。

明石道人今天的送别，实在体面之极！凡随从人等，直至最低位的仆役，都受赠珍贵的旅行服装。这等体面的赠品，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准备好的。源氏公子的旅行服装自不必说，此外又抬了好几只衣箱来，一并奉赠。给他带回京都去的正式礼物，更加丰富多彩，并且用意十分周到。明石姬在公子今天备用的旅行服装上附一首诗：

“旅衫亲手制，热泪未曾干。

只恐襟太湿，郎君不要穿。”

源氏公子读了这诗，便在嘈杂声中匆匆答道：

“屈指重逢日，相思苦不禁。

从今披此服，睹物怀斯人。”

他想此乃一片诚意，便换上了这旅装，并将平时常穿的那件衣服送给了明石姬。这又使她增添了一种引起悲伤的纪念物。这衣服上浓香不散，安得不教人相思刻骨呢？

明石道人对公子说：“我乃遁世之身，今日不能远送了！”那愁眉苦脸的样子，十分可怜。那些年轻女子看了他的脸，都抿着嘴窃笑。道人吟诗道：

“遁世长年栖海角，

痴心犹不舍红尘。

只因爱子情深，以致心思迷乱，竟不能亲送出境了！”又向公子请一个安，央求道：“请恕我谈及儿女之情：公子倘有思念小女之时，务请惠赐玉音！”公子听了这话十分伤心，两颊都哭红了，容姿美不可言。答道：“已结不解之缘，岂能忘怀？不久你自会明白我的心迹。只是这个住处，使我难于舍弃，如之奈何！”便吟诗道：

“久居此浦悲秋别，

一似前春去国时。”

吟时频频举手拭泪。明石道人听了这诗，更加颓丧，几乎不省人事。自从源氏公子去后，他竟变得起居困难，行步蹒跚了。

明石姬本人的悲伤之情，更加不可言喻。她不欲被人看出，努力镇静。她觉得自己身份的低微，是这悲伤的主因。公子的返京原是不得已之事，但此身竟被遗弃，此恨难以自慰。加之公子的面影常在眼前，永不能忘，因此除了哭泣之外，别无办法。母夫人也无话可安慰她，只是埋怨丈夫：“亏你想得出这种倒霉的办法！总而言之，是我疏忽大意，轻信了你这老顽固的话，以致铸成大错！”明石道人答道：“罢了，不要噜苏了！公子决不会抛弃她，其中自有缘故[27]。目前虽然别去，定然会考虑办法。叫她放心，吃点补药吧。啼啼哭哭是不祥的呵！”说罢，将身子靠在屋角里了。乳母和母夫人等还在议论明石道人的顽固与失策，她们说：“几年来一直巴望她早些嫁个如意郎。今番总以为如愿以偿了，岂

知才得开始，即便遭逢不幸！”明石道人听了这些叹声，更加可怜这女儿，心情越发烦乱了。白天，他昏昏沉沉地睡一天，到了夜间，骨碌爬起来。说着：“念珠也不知哪里去了。”就合掌拜佛。徒弟们怪他懈怠，他就在月夜出门，想走到佛堂里去做功课。岂知途中一个失脚，掉进池塘里，又被那些棱角突兀的假山石撞伤了腰。卧病期间，稍稍忘怀了女儿之事。

且说源氏公子辞别明石浦，道经难波浦时，举行祓禊。又派人到住吉明神神社，说明此次因旅途匆促，未能参拜，且待诸事停当以后，当即专诚前来还愿，酬谢一切神恩。此次之事，确系突如其来，以致十分仓促，不能亲自前往。途中也不游览，急急返都。

到了二条院，在都迎候的人与从明石浦回来的随从者久别重逢，如在梦中，欢喜之极，相向而哭，声音极其嘈杂。紫姬久被遗弃，自伤命薄，今日重得团圆，其乐可想而知。她在这阔别期间，长得越发标致了。只因长期愁苦，本来密密丛丛的头发稍稍薄了些，反而更加美丽可爱了。源氏公子想道：“从今以后，我将永远伴着这个人儿。”觉得十分心满意足。然而明石浦上那个惜别伤离的人儿的面影，又痛苦地浮现在眼前。总之，为了恋情，源氏公子一生一世不得安宁。

他把明石姬的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紫姬。他谈到明石姬时神情十分激动，紫姬看了心中定然不快。但她装作若无其事，信口吟诵古歌：“我身被遗忘，区区不足惜，却怜弃我者，背誓受天殛。”[28] 借此聊以寄恨。源氏公子听了，觉得非常可爱，又非常可怜。“这样百看不厌的一个美人，我怎么竟然经年累月地与她离别了？”这么一想，自己也觉得诧异。因此更加痛恨这个残酷的世间了。

不久源氏公子恢复了官爵，又升任了权大纳言[29]。凡以前因公子而贬斥的人，都恢复了原官位。其欣欣向荣之状，正如枯木逢春，实甚可喜。有一天，朱雀帝召见，源氏公子入觐，帝于玉座前赐坐。左右众宫女等，尤其是桐壶帝时代以来侍奉至今的老年宫女等，看见了源氏公子，都觉得他的相貌长得更加堂皇了。想起了他几年来怎么能久居在那荒凉的海边，大家不胜悲戚，不免号哭了一番，并叹赏公子的美貌。朱雀帝对于公子自觉有愧，此次隆重召见，服装特别讲究。他近来心情不

佳，身体十分衰弱。但昨今两日以来，略觉好些，便与源氏公子纵谈各事，直至入夜。

这一天正是八月十五，月光皎洁，夜色清幽。朱雀帝历历回思往事，感慨无穷，不禁悄然而悲。对公子言道："迩来久无管弦之兴。昔日常闻皇弟雅奏，多年未得再赏了！"源氏公子慨然赋诗道：

"落魄彷徨窜海角，

倏经蛭子跛瘫年。"[30]

朱雀帝听了这诗，又是怜悯，又是惭愧，便答吟道：

"二神绕柱终相会，

莫忆前春去国悲。"

吟时神采焕发，风姿亦很优美。

源氏公子复官以后，第一件急务是准备举办法华八讲佛事，以追荐桐壶上皇。他先去参谒皇太子冷泉院。皇太子年方十岁，长得异常健美，看见源氏公子回来，兴奋而又欢喜。源氏公子看了他也感到无限怜爱。皇太子才学非常优越，为人贤明正直，将来君临天下，的确可以无愧。源氏公子等到心情稍定之后，又去参见出家的藤壶皇后。久别重逢，感慨之深可想而知了。

作者应该补叙一笔：明石浦上护送公子返京的人回浦之时，公子曾托带一封信给明石姬。这封信是瞒过了紫姬而偷偷地写的，缠绵悱恻。信中有云："夜夜波涛声中，心绪如何排遣？

遥知浦上无眠夜，

叹息应如朝雾升。"

还有那个太宰大式的女儿五节小姐，偷偷地恋慕源氏公子，曾经寄信到明石浦来。现在公子离浦返京，她的恋情也灰心了，便派一个使者送一封信到二条院。吩咐他只须使个眼色，不必言明是谁的信。信中有诗云：

"一自须磨通信后，

罗襟常湿盼君看。”

源氏公子看见笔迹异常优美，料知是五节的信，便答诗道：

“自闻音信襟常湿，

我欲向卿诉怨情。”

他以前曾经热爱这五节小姐，现在收到她的信，觉得这个人越发可爱了。然而此时他已经规行矩步，恭谨处世，不再有浪漫的举动了。对于花散里等，也只致信问候，并不去访。她们只收到信，反而增添了怨恨。

[1] 本回写源氏二十七岁三月至二十八岁八月之事。

[2] 古歌：“居人行客皆流泪，川上汀边水骤增。”见《土佐日记》。

[3] 仁王法会是请僧众诵《仁王经》，以祈“七难即灭，七福即生”。

[4] 即良清。

[5] 指殷王武丁。武丁三年不言，政治决于冢宰。后以梦求得傅说，以为相，国大治。

[6] 古歌：“泪眼未晴逢喜讯，好风吹送钓舟来。”见《后撰集》。

[7] 三昧是佛教用语，意思是使心神平静，杂念止息，是佛教的重要修行方法之一。

[8] 此古歌见《凡河内躬恒集》。

[9] 三国时嵇康游洛西，暮宿华阳亭，引琴而弹。忽有客来，索琴弹《广陵散》，以授嵇康，声调绝伦，殊不传人。事见《晋书·嵇康传》。

[10] 平安时代里巷间弹琵琶的盲僧，称为琵琶法师。后世以弹琵琶说《平家物语》为业的盲人，亦称为琵琶法师。

[11] 此古歌见《河海抄》所引。

[12] 延喜是醍醐天皇的年号。

[13] 古歌：“山僧听惯松风音，闻琴不知是琴声。”见《花鸟余情》所引。

[14] 白居易《琵琶行》中有云：“老大嫁作商人妇。”

[15] 昼夜六时，即晨朝、日中、日没、初夜、中夜、后夜。

[16] 古歌：“暗藏相思情，勿使露声色。岂知心如焚，欲抑不能抑。”见《古今和歌集》。

[17] 古歌：“昔日有喜藏袖中，今宵大喜袖难容。”见《新勅撰集》。

[18] 古歌：“未曾相识难言恋，惟有芳心暗自伤。”见《孟津抄》。

[19] 以下称明石道人的女儿为明石姬。

[20] 古歌："欲试忍耐心，戏作小离别；暂别心如焚，方知戏不得。"见《古今和歌集》。

[21] 即前右大臣，弘徽殿太后的父亲。

[22] 此古歌载《后撰集》。

[23] 此古歌见《河海抄》所引。

[24] 此诗引用古歌："我生倘作负心汉，海水亦应漫松山。"见《古今和歌集》。

[25] 此右大臣非弘徽殿太后之父，乃另一人。

[26] 宫弦是七弦琴中央的一弦。

[27] 指明石姬已怀孕。

[28] 此古歌见《拾遗集》。

[29] 大纳言人数，各时代有定额。额外增封者，曰"权大纳言"。

[30] 此诗根据日本神话：伊奘诺、伊奘冉，是日本创造天地的夫妇二神。所生第一子名叫"蛭子"，长到三岁，两足瘫痪，不能起立。故"倏经蛭子跛瘫年"，即"倏经三年"之意。蛭子曾乘苇船泛海，故源氏以此自比。又，此夫妇二神在天上时本是兄妹，后来下凡，在一岛上绕柱相会，互相求爱，遂成为夫妇。下面的诗中提及此事。

第十四回 航标 [1]

源氏公子谪居须磨时，做了那个清楚的梦之后，心中常常挂念已故的桐壶上皇，屡屡忧愁叹息，总想做些佛事，以拯救父皇在阴世受罪之苦。现在他已归京，便赶紧准备超荐。就在十月中举办法华八讲。世人对源氏公子的倾慕，全同从前一样。太后病势依然沉重。她无法摈斥源氏公子，心中甚是不乐。朱雀帝呢，以前违背了父皇遗命，常恐身受恶报。如今已经遵命召回源氏，心中便觉快慰。他的眼疾以前常常发作，如今也痊愈了。然而他总担心自己不能长生，这皇位不能久居。因此常常宣召源氏公子入宫，同他商量国事。他毫无顾虑，把一切政务向源氏公子谘询。现今他可以依照自己意旨而发号施令了。因此世间一切臣民，也都欢喜赞善。

朱雀帝让位的决心渐渐成熟。但尚侍胧月夜常常愁叹今后身世之寂寥，帝心很可怜她，对她说道："你的父亲太政大臣已经故世。你的大姐皇太后病势沉重，已经少有希望。我也觉得自己在世之日不会久长。将来你孤苦伶仃地留在世间，确是怪可怜的啊！你以前爱我不及爱别人之深。但我的爱情向来专一，钟情只在你一人身上。我死之后，自有比我优秀的人依照你的愿望再来爱你。然而他的爱情决不及我的深。我单想这一点，也就觉得伤心。"说到这里，掩面而泣。胧月夜红晕满颊，那泛溢着娇羞的脸上流满了眼泪。朱雀帝看了，浑忘了她一切罪过，只觉得可爱可怜。又说："你怎么不给我生个皇子呢？真是遗憾了！恐怕你将来会替与你宿缘深厚的那个人生的吧！想到这里，我又觉得遗憾。因为那人所生的儿子，身份限定，只是一个臣下呢。"他竟在想象身后之事，因而说出这话。胧月夜听了，不胜羞惭，又觉得伤心。

胧月夜原也知道：朱雀帝容貌堂皇而清秀，对她的爱情无可限量，有增无已；源氏公子呢，相貌固然漂亮，然而态度与感情都不及朱雀帝的真挚。因此她回想当初，常常痛悔前情："为什么我在年幼无知之时任情而动，以致惹起滔天大祸。自己声名狼藉且不必说，竟又连累那个人受尽了折磨……"觉得自己真是一个薄倖女子！

次年二月，皇太子冷泉院举行冠礼。皇太子年方十一，然而长得比年龄更大。举止端详，容貌清丽，酷肖源氏大纳言，竟像一个模子里印出来的。这一对人物互相照映，光彩焕发，世人盛传，以为美谈。然而藤壶皇后听了甚是难当，只觉得心中隐隐作痛。朱雀帝看了皇太子的容姿，也深为赞美，便亲切地把让位之事对他说了。到了是月二十过后，让位的消息突然发表，皇太后吃了一惊。朱雀帝安慰她道："我虽辞去尊位，但今后可得安闲地孝养母后，务请放心。"皇太子即位之后，承香殿女御所生的皇子立为皇太子。

时代改换，万象更新，繁华热闹之事甚多。源氏权大纳言升任了内大臣。这是因为左右大臣人数规定，目前没有空位，所以用内大臣的名称，作为额外的大臣。源氏内大臣应当兼任摄政，但他说："此乃繁重之职，我实不能胜任。"要把摄政之职让给早已告退的左大臣，即他的岳父。左大臣不肯接受，他说："我本因病告退，况今年老力衰，未能受此重任。"然而朝中百官和世间臣民都认为外国亦有此例：每当时势变易，世乱未定之时，即使是遁迹深山、不问政治之人，一旦天下太平，亦必不耻白发高龄，毅然出山从政 [2] 。此等人正是可尊敬的圣贤。左大臣昔曾因病告退，但今时移势迁，恢复旧职，有何不可？且在日本，亦有此例。左大臣不便坚辞，便当了太政大臣，此时高龄六十三岁。他昔年为了时局不利而去官辞职，笼闭在家，今日又恢复了荣华富贵。他家诸公子以前沉沦宦海，今日也都升官晋爵了。特别是宰相中将升任了权中纳言 [3] 。他的正夫人——已故右大臣家的四女公子——所生的女儿，年方十二，准备送她入宫当新帝的女御，故尔倍加珍爱。他的儿子，即以前在二条院唱催马乐《高砂》的红梅，也已行过冠礼。真可谓万事如意称心了。此外他的许多如夫人接连地生育，子女成群，家庭热闹非常。源氏内大臣看了不胜羡慕。

源氏内大臣只有正夫人葵姬所生一个儿子夕雾，长得比别人特别俊美，特许在御前和东宫上殿。 [4] 葵姬短命而死，太政大臣和老夫人至今犹有余哀。然而葵姬逝世后的今日，全靠源氏内大臣的威光而重振家声，多年来的晦气尽行消除，万事欣欣向荣了。源氏内大臣和从前一样，每逢有事，必亲赴太政大臣私邸。对于小公子夕雾的乳母及其他侍女，凡这几年来不曾散去的人，每逢适当机会，必然留意照拂。因此交

运之人甚多。二条院方面亦复如是：凡忍苦等待公子归京的人，都蒙公子优遇。对于中将、中务君等曾蒙宠幸的侍女，适当地加以怜爱，以慰多年来孤寂之苦。因此内务多忙，无暇出外游逛了。二条院东面的宫殿，原是桐壶上皇的遗产。此次大加改筑，壮丽无比。为欲使花散里等境况清寒的人住在这里，因而兴工修缮也。

还有一个人不可忘记说了：那明石姬怀孕在身，不知近况如何？源氏公子时时挂念在心。只因回京以来，公私两忙，以致不克随时问讯。到了三月初头，推算起来已届产期。公子心中悄悄地怜爱她，便派个使者前去探问。使者立刻回来，报道："已于三月十六日分娩，产一女婴，大小平安。"源氏公子初次生女，觉得甚可珍爱，因而更加重视明石姬了。他觉得后悔：为什么不迎接她到京中来做产呢？以前有个算命先生断定："当生子女三人，其中必兼有天子与皇后。最低者太政大臣，亦位极人臣。"又说："夫人中身份最低者，产的是女孩。"现在这句话已经应验了。以前有许多极高明的相面先生，异口同声地说："源氏公子必然身登上位，统治天下。"这几年来只因时运不济，这句话似乎落了空。但此次冷泉帝即位，源氏公子宿愿以偿，心中欢喜。他自身呢，原是与帝位无缘的，决不作此妄想。以前桐壶父皇在许多皇子中特别偏爱他，却又把他降为臣下，回想父皇这点用心，可知自己没有登帝位的宿缘。但他暗自寻思：此次冷泉帝即位，外人虽然不知真相，相面先生那句话却证实了。——他仔细思量未来种种情况之后，确信"此次明石浦之行，定是住吉明神的引导。那明石姬一定有生育皇后的宿缘，所以她那乖僻的父亲胆敢向我高攀身份不称的姻亲。如此说来，这个身份高贵的皇后，教她诞生在这穷乡僻壤，实在委屈了她，亵渎了她！目前暂且让她住在那里，将来一定迎她入京。"想定之后，立刻派人催促修筑东院的人从速竣工。

源氏公子又考虑到：明石浦那种地方，一定不容易找到良好的乳母。忽然想起已故的桐壶父皇有一个叫做宣旨 [5] 的女官，生有一个女儿。这女儿的父亲是宫内卿兼宰相，现已亡故。母亲宣旨不久也死去，现在这女儿度着孤苦的生活。她搭上了一个没有什么前途的人，生下一个婴儿。和这女儿熟识的某人曾经乘便将此事告诉源氏公子。现在源氏公子召唤这个人前来，托他设法请这女儿来替明石姬的婴儿当乳母。

这人便把源氏公子的意思告诉了宣旨的女儿。宣旨的女儿年纪还轻，是个无心无思的人。她住在一所终朝无人顾问的陋屋里，经年度送孤苦寂寥的生涯。她听了这话，并不仔细考虑自己的前程，只觉得源氏公子的事情总是好的，便一口答应了。源氏公子半为可怜这个女子的身世，便决定打发她赴明石浦。他想看看这个人，便找个机会，非常秘密地前去访问她。这女子虽然已经答应，却不知将来如何，心中不免烦乱。但念公子一片好意，便放怀一切，言道："但凭尊意差遣。"这一天正是黄道吉日，便赶紧准备出发。公子对她说："我派你远赴他乡，你或许怨我太忍心吧。然而其中自有重大原由，将来你自知道。而且这地方我也去过，曾在那里度送长年的沉寂生涯。请你以我为前例，暂时忍耐一下。"便把明石浦上的情况详细告诉她。

宣旨这个女儿，以前曾经在桐壶上皇御前伺候，源氏公子见过几次。但此次重见，觉得她消瘦得多了。那住宅也荒芜不堪，只是广大还似旧时。庭中古木参天，阴气逼人，不知她在这里如何过日子的。然而这个人的模样很可爱，花信年华，桃李芳姿，使源氏公子看了难于舍弃。便同她说笑："我舍不得你远行，很想接你到我那里去，不知你意下如何？"这女子想道："若得在这个人身边侍候，我这不幸之身也有福了。"她默默地仰望源氏公子。公子便赠诗道：

"往日交情虽泛泛，

今朝惜别亦依依。

我很想跟你同行呢。"那女的嫣然一笑，答道：

"惜别何妨当口实，

同车共访意中人。"

吟得很流畅，但觉锋芒太露了。

乳母出发了，在京都市内是乘车的。陪行的只有她所亲信的一个侍女。公子叮嘱乳母千万不可泄露此事，然后打发她上道。托乳母带去守护婴儿的佩刀，以及其他应有之物，不计其数，考虑无微不至。赠送乳母的物品，也很讲究而周到。源氏公子想象明石道人对这婴儿的重视与疼爱之状，脸上时时露出笑容。同时想起了生在偏僻地方的婴儿，又觉

得很可怜，因此对她念念不忘，可知前生宿缘不浅！在书函中，也再三叮嘱他们悉心照料婴儿。附诗一首：

“朝朝祝福长生女，

早早相逢入我怀。”

乳母乘车出京城之后，改乘船舶，来到摄津国的难波，再改乘马匹，迅速到达了明石浦。明石道人欢迎乳母，如获至宝。承蒙源氏公子美意，感谢不尽。他向着公子所在的京都方面，合掌礼拜。看见公子如此关怀这婴儿，便觉更加可爱，更加委屈她了。这女婴生得异常美丽，真是世无其匹。乳母看了想道：公子如此重视她，再三叮嘱悉心抚育，确有道理。这么一想，刚才一路上荒山野水所引起的噩梦一般的哀愁，便消失了。她觉得这婴儿的确美丽可爱，便用心抚育她。

做了母亲的明石姬，自与公子别后，数月来悲伤愁叹，身心日渐衰弱，几乎不想活下去了。现在看到公子如此关心爱护，心情略感欣慰，便在病床上抬起头来，殷勤犒赏京中来使。使者想早日返京，急欲告辞。明石姬便托他转呈诗一首，借以略表心事：

“单身抚幼女，袖狭不周身。

欲蒙朝衣荫，朝朝待使君。”

源氏公子得了回音，异常想念这个婴儿，但望早日见面。

明石姬怀孕之事，源氏公子向未对紫姬明言。但恐她将来会从别处听到，反而不好，因此争先向她告白了：“不瞒你说，确有此事。天公真作怪：巴望生育的，偏偏不生，而无心于此的，反而生了，真乃一大遗憾啊！加之是个女孩，更不足道。即使放弃不管，亦无不可。然而这毕竟不是办法。不久我想接她到这里来，给你看看。但愿你不要嫉妒！”紫姬听了，涨红了脸，答道：“怪哉！你常常说我嫉妒。我若是个嫉妒女子，自己想想也觉得讨厌。我是什么时候学会嫉妒的呢？正是你教我的呀！”她说时满腹怨恨。源氏公子莞尔而笑，说道：“喏喏，你又嫉妒了！是谁教你的，不得而知。我只觉得你这态度完全出我意外。你胡乱猜测我所意想不到的事，因而怨恨我，教我想起了好不悲伤呵！”说着流下泪来。紫姬回想年来日夜恋慕的这丈夫的关怀怜爱之心，以及屡次收

到的情书，疑窦渐释，觉得他那种种行为的确都是逢场作戏，心中的怨恨也就消失了。

源氏公子又说："我之所以挂念那个人，又和她通问，其中自有缘故。但现在对你说了，怕又引起误会。所以暂且不说。"便把话题转向别处："此人之所以可爱，全是环境所使然。在那偏僻地方，这样的人便觉难得了。"接着便告诉她那天共对海边暮烟而唱和的诗句、那天晚上约略看到的那人的容貌，以及她弹琴的高明手法。语气之中，表示恋恋不忘。紫姬听了想道："那时候我空房独守，无限凄凉。他虽说逢场作戏，却在别处寻欢作乐！"心中非常不快，便把身子转向一旁，茫然地望着别处，表示我自为我。后来自言自语地叹道："为人在世，真好苦啊！"接着口占一绝：

"爱侣如烟缕，方向尽相同。

我独先消散，似梦一场空。"[6]

源氏公子答道："你说什么？教我好伤心啊！你可知道：

海角天涯客，浮沉身世哀。

青衫终岁湿，毕竟为谁来？

罢了罢了，我总想有一天教你看看我的真心，但恐我的寿命不长！我常想不做无聊之事，以免受人怨恨，为来为去只为了你一人啊！"说着，取过筝来，调整弦线，弹奏一曲。弹毕，捧过筝去，劝紫姬也弹一曲。紫姬碰也不碰，想是听说明石姬长于弹筝，因而妒恨吧。紫姬原是一个温柔敦厚的美人，但看到源氏公子放荡不羁时，也不免愤怒怨恨。这倒反而使她的神情越发娇艳。源氏公子觉得紫姬生气时非常可爱，最宜欣赏。

源氏公子偷偷地计算，到五月初五日，明石姬所生的女孩就该过五十朝[7]了。他想起这孩子可爱的样子，越发想早日看到她。他想："若是她生在京中，今天万事都可随意安排，何等欢喜啊！可惜她生在穷乡僻壤，也算得命苦了！若是个男孩，倒不必如此担心；但她是个前程远大的女孩，真是万分委屈她了！我此次的颠沛流离，大约正是为了这女孩的诞生而命中注定的吧。"他就派使者赴明石浦，叮嘱他必须在过五十

朝那一天赶到。使者果然于初五日到达。

使者送去的礼物，都是公子用心置办的稀世珍品，也有适于实用的物件。致明石姬的信中有云：

“可惜名花生涧底，

虽逢佳节也凄凉。

我今身在京都，神往明石。长此离居，令人难堪。务望早作决心，来此相聚。此间万事妥善，一切无须顾虑。”明石道人照例喜极而泣。际此时机，感激太甚，难怪他要哭的。他家里也正在庆祝五十朝，排场十分体面。倘没有京中使者看到，便似衣锦夜行，太可惜了。

那乳母看见明石姬为人亲切可爱，就做了她的话伴，忘却了一切尘劳，在宅内欢笑度日。前此明石道人也曾托人物色了几个身份不低于这乳母的女人来使唤。然而她们都是年事衰老的旧宫人，或者意欲入山为尼而偶尔来此者。这京中来的乳母比较起她们来，人品优越得多了。她把世间珍奇的传说轶话讲给她们听，又从女子的见解，描摹源氏内大臣人品之优越，以及世人对他崇敬之真诚。明石姬听了，便觉她能替他产下这个名贵的种子，自身也很可骄傲。与明石姬一同看了源氏公子的来信，乳母心中想道：“天呵！她倒交了这意想不到的好运道，吃苦的只是我这一身！”后来看见信中写着“乳母近况如何”等殷勤挂念的话，自己也觉得万分欣慰。明石姬的回信中有云：

“可怜仙鹤栖荒岛，

佳节无人过访来。

闲愁万种无可排遣之时，忽逢来使殷勤慰问，心虽感激，命实困穷。务请早日善为处置，以图日后安身之计。”措辞十分恳切。

源氏公子接得回信，反复阅读，然后长叹一声，自言自语地说：“可怜呵！”紫姬回头向他瞟了一眼，也自言自语地低声唱起古歌来：“人似孤舟离浦岸，渐行渐远渐生疏。”[8] 唱罢耽入沉思。源氏公子恨恨地说：“你的误解真太深了。我说可怜，也只是顺口说出的。我回想那地方的情状时，往往觉得旧事难忘，就不免自言自语。你却句句都听在心里。”他仅将明石姬来信的封面给紫姬一看。紫姬看见笔迹非常优美，为

贵族女子所不及，心中不免惭愧，妒恨地想道："原来如此呵！怪不得……"

源氏公子回京以来，专心在二条院奉承紫姬，竟不曾去访问花散里，觉得很对她不起。他公事很忙，身份又高，行动不免有所顾忌。加之这花散里并无何等牵惹心目之处，因此不甚介怀。五月里淫雨连绵，公私都很空闲，寂寞无聊之时，有一天他忽然想起了她，便出门去访问。源氏公子虽然疏远花散里，然而关心她的一切日常生活，花散里全靠他的照顾度日。因此久别重逢，花散里态度仍很亲切，并无怨恨之色，源氏公子便觉安心。她的屋子年来更加荒芜了，住在那里想必凄凉。源氏公子先和她的姐姐丽景殿女御晤谈，到了夜深时分，才去西厅访问花散里。天空偶然放晴，朦胧月色射入室内，把源氏公子的姿态照得十分艳丽，俊美无比。花散里见了不觉肃然起敬。但她原来坐在窗前眺望月色，也就从容地坐在那里接待公子，那模样甚是端详。听见近旁秧鸡的叫声像敲门一样，花散里便吟诗道：

"听得秧鸡叫，开门月上廊。

不然荒邸里，哪得见清光？"

她吟时脉脉含情，娇羞无限。源氏公子想道："世间女子个个可爱，教我难于舍弃。这便苦死我也！"答道：

"听得秧鸡叫，蓬门立刻开。

窃疑香闺里，夜夜月光来。[9]

倒教我不放心了。"这是同她开玩笑，并非真个疑心花散里有外情。她这几年来独守空闺，静候公子驾返，其坚贞之操，源氏公子决不轻视。她说起前年临别时公子吟"后日终当重见月，云天暂暗不须忧"之句，约她誓必重逢时的情状。接着又说："其实那时惜别何必如此悲伤？你重返京城也不来看我，反正我这薄命之身，现在还是一样悲伤。"说时娇嗔之相甚是可爱。源氏公子照例用一大套甜言蜜语来安慰她，这些话不知道他是从哪里学来的。

此时，他又记起那五节小姐来。他始终不忘记这个人，总想再见一面。然而相见机会难得，又不能偷偷地去访。那女的也始终不忘记源氏

公子。父母屡次劝她结婚，她却绝不动心。源氏公子想建造几座舒适的邸宅，把五节之类的人邀集过来，如果要教养明石那个前程远大的女儿，可请这些人当保姆。他那东院的建筑，比二条院更加讲究，全是现代风格。他选定几个熟识的国守，叫他们分担这些建筑工事，要克日完成。

对于尚侍胧月夜，他还是没有断念。为她闯了大祸，犹不自惩，总想和她再会一次。但那女的自从遭此忧患之后，深自警戒，不敢像从前那样与他交往了。源氏公子一筹莫展，觉得这世间太不自由了。

且说朱雀帝自从让位以后，身心安逸，每逢春秋佳节，必有管弦之乐，生涯甚是风雅悠闲。以前的女御与更衣，照旧伺候他。其中皇太子的母亲承香殿女御，以前并不承宠，反被尚侍胧月夜所压倒。现在儿子立了太子，她就走了红运，迥非昔比了。她不与众女御共处，却陪伴皇太子住在别殿。源氏内大臣的宫中值宿所，依旧是淑景舍，即桐壶院。皇太子则住在梨壶院。两院相邻，往来甚便，万事可以互相通问。因此源氏内大臣自然而然地又成了皇太子的保护者。

藤壶皇后是今上的母亲，但因已经出家，不能升任皇太后。于是依照上皇的标准赐与封赠[10]，又任命专职侍卫，宫中规模之盛大，非昔日可比了。皇后每日诵经礼佛，勤修法事。长时期来为忌惮弘徽殿太后，不便出入宫禁，不能常常看到冷泉帝，引以为恨。现在她可以随意进出，无所顾虑，甚是快意。反之，弘徽殿太后却在悲叹时运不济了。源氏内大臣每有机会，必关怀弘徽殿太后，对她表示敬意。世人不平，都认为这太后不该受这善报。

紫姬的父亲兵部卿亲王过去几年来并不同情于源氏公子流放之苦，而一味趋炎附势，因此现在源氏内大臣对他不快，依旧交情不睦。他对世间一般人普施恩惠，无求不应。只有对于兵部卿亲王一家漠不关情。藤壶皇后可怜这哥哥，认为此乃一大憾事。此时天下大权，平分为二，由太政大臣与内大臣翁婿二人协力同心，随意管领。

权中纳言的女儿于本年八月入宫，为冷泉帝之女御。其祖父太政大臣躬亲照料一切，仪式十分隆重。兵部卿亲王家的二女公子[11]亦有入宫之志，父母悉心教养，美名盛传于世。但源氏内大臣不相信这二女公

子胜于别人。亲王无可奈何。

是年秋，源氏内大臣参拜住吉明神神社。此行为了还愿，仪仗非常壮丽，举世盛传，轰动一时。满朝公卿及殿上人争先参加。正在此时，明石姬也赴神社参拜。她向来每年去参拜一次。去年为了怀孕，今年为了生育，都不曾去，现在便将两次并作一次。她是乘船去的。船靠岸时，但见岸上异常热闹，挤满了参拜的人，珍贵的供品络绎不绝地运来。乐人和十个舞手的装束非常华丽，而且一概选用相貌漂亮的人。明石姬船上的人向岸上人问讯："请问，是谁来参拜？"岸上人答道："源氏内大臣来还愿！世间竟还有不知道的人呢。"说罢，连那些身份极低的仆从也都得意扬扬地笑起来。明石姬想道："真不凑巧，偏偏拣这个时候来！教我遥望他的风姿，愈加显得我身世不幸了。我和他毕竟已结不解之缘。连那些下贱之人都得兴高采烈地追随左右，得意扬扬。只有我这个人，不知前世作了多少孽，一向关心他的行动，而偏偏不知道今天这件大事，贸然地来到此地。"想到这里，十分悲伤，偷偷地流下泪来。

源氏内大臣的行列走进深绿色的松林中，穿着浓浓淡淡的艳丽的官袍的人不计其数，好比撒了满地樱花与红叶。六位的官员中，藏人的青袍特别显著。前年流放时在途中赋诗怨恨贺茂社神的那个右近将监，现已升任卫门佐，俨然是个前拥后随的藏人大员[12]了。良清也升任了卫门佐，此人比别人更加神气，身穿红袍，风姿十分俊俏。凡在明石浦见过的人，样子都全然改变，大家穿着红红绿绿的官袍，喜气洋洋地散布在这行列中。其中年轻的公卿和殿上人，尤其争俏竞艳，连马鞍也装饰得绚焕灿烂。明石浦来的乡下人看了，真是吃惊！

源氏内大臣的车子远远地来了。明石姬一见，更加伤心，竟不能抬起眼来眺望这意中人的面影。朱雀帝依照河原左大臣的先例，特赐源氏内大臣随身童子一队。这十个童子装束非常华丽，发作童装，左右耳旁结成两环。结发的紫色带子浓淡配合，非常优美。身材一样高低，相貌都很漂亮，姿态十分可爱。葵姬所生小公子夕雾，由大队人员簇拥而来，随马的童子个个一样打扮，服装显然与众不同。明石姬看见夕雾如此高贵尊严，想起自己的女儿藐不足数，不胜悲伤。便向着住吉神社合掌礼拜，为女儿祝福。

摄津国的国守来迎接了，其招待之隆重，远非其他大臣参拜神社时可比。明石姬颇感困窘：如果照旧去参拜，则我这微贱之身所献菲薄供品，毫不足数，一定不入神明之目；如果就此折回，则又不成体统。考虑之下，今天还不如先在难波浦停泊，至少举行一下祓禊也好。便命将船开向难波浦。

源氏公子做梦也不曾想到明石姬也来了。这一晚通宵飨宴歌舞，举行种种仪式，以取悦神心。其隆重超过了以前所许的愿。神前奏乐规模盛大，直至天明。惟光等以前曾共患难之人，深深地感谢神明的恩德。源氏公子偶尔外出，惟光便上前求见，献奉诗篇：

“答谢神恩还愿毕，

回思往事感伤多。”

源氏公子正有同感，便答诗道：

“回思浪险风狂日，

感谢神恩永不忘。

果然灵验！”说时喜形于色。惟光便把明石姬的船被这里的盛况所吓退之事告诉了公子。公子吃惊道：“我全然不知呀！”十分可怜她。他回想神明引导他到明石浦之事，便觉这明石姬异常可爱。料想她此时必然悲伤，总须给她一信，以慰其心。

源氏公子告辞住吉神社后，到处逍遥游览。他在难波浦举行祓禊，在七濑举行的特别庄严隆重。他眺望难波的堀江一带，不知不觉地吟诵古歌：“刻骨相思苦，至今已不胜。誓当图相见，纵使舍身命。”[13] 流露了对明石姬思念的心事。近在车旁的惟光听了吟诵，立刻会意，便从怀中取出旅中备用的短管毛笔来，于停车时呈上。源氏公子接了笔，心念这惟光真机灵，便在一张便条纸上写道：

“但得‘图相见’，不惜‘舍身命’。

赖此宿缘深，今日得相近。”

写好之后，把纸条交与惟光。惟光便派一个知道详情的仆人把这诗送交明石姬。

明石姬望见源氏公子等并马而过，心中悲伤。正在此时，忽接来书。虽然寥寥数语，亦觉甚可喜慰，感激之余，流下泪来。便答诗云：

“我身无足道，万事不随心。

哪得通情素，为君舍此身？”

把诗附在她在田蓑岛上祓禊时当作供品用的布条上，交使者复呈公子。

日色渐暮，晚潮上涨。海湾里的鹤引颈长鸣，其声清厉，催人哀思。源氏公子感伤之余，几乎想不避人目，前去与明石姬相会了。便赋诗道：

“青衫常湿透，犹似旅中情。

闻道田蓑好，此蓑不掩身。”

回京时一路上逍遥游览，但心中念念不忘明石姬。地方上的妓女都集拢来逢迎。那些虽为公卿而年轻好事之人，对这些妓女颇感兴趣。但源氏公子想道：“风月之事，情感之发，亦须对方人品可敬可爱，方有意趣。即使逢场作戏，倘对方略有轻薄之态，也就失却牵惹心目的价值了。”因此那些妓女人人装模作样，撒娇撒痴，而源氏公子只觉得讨厌。

明石姬等候源氏公子去后，次日适逢吉日，便赴住吉神社奉献供品。这才完成了与她身份相称的祈愿。然而此行反而增加了她的哀思，此后朝朝暮暮愁叹自身的不幸。有一天，算来是公子抵京后不多天，就有一个使者来到明石浦，带来公子的信，言最近即将迎接明石姬入京。明石姬想道：“这确是一片诚意，他对我也很重视了。然而使不得吧，我离去此浦，到了京中，如果环境不佳，弄得进退两难，这便怎么办呢？”她颇有顾虑。明石道人也觉得把女儿和外孙女放走很可担心。但倘让她们埋没在这乡间，又觉得比未识源氏公子以前更加辛酸了。父女二人顾虑重重，结果托使者上复公子：入京之事一时未能决定。

话分两头，且说朱雀院让位之后，朝代改变，派赴伊势修行的斋宫照例必须易人，故六条妃子和女儿斋宫都回京了。此后源氏公子对这母女二人依旧万事照顾，情谊深厚无比。但六条妃子想：“从前他对我爱情早已冷淡，现在我决不再讨没趣。”她对公子已经断念。公子也不特地去

访。他想："我倘强要与她重圆旧梦，则能否持久，自己亦不得而知。况且东奔西走、怜香惜玉之事，我现在的身份亦颇多不便。"因此他并不勉强亲近六条妃子。只是想起她那女儿前斋宫，不知现在长得何等美丽了，倒很想看一看。

六条妃子回京之后，依旧住在六条的旧宫邸中。屋宇大加修饰，崭然一新，生活十分悠闲风雅。她那温柔雅致之态依旧不变，邸内用了许多美貌侍女，自然变成了风流男子麇集之所。她自身虽然孤寂，但有种种趣事可以慰情。岂料在这期间，忽然身患重病，心情异常忧惧。她推想此乃近几年来因在伊势神宫不得勤修佛法，以至罪孽深重之故，悔恨之余，竟然落发做了尼姑。源氏内大臣闻此消息，心念我对此人情缘虽已断绝，但每逢兴会，她总是一个谈话良伴。如今她决然遁入空门，实甚可惜。吃惊之余，便赴六条宫邸拜访，殷勤慰问，情深无限。

六条妃子在枕畔设置源氏公子的座位，自己坐起身来靠在矮几上，隔着帷屏与公子谈话。源氏公子推察她身体已经十分衰弱，想道："自昔至今，我始终怜爱她。此心尚未向她表白，难道就此诀别了么？"痛惜之下，伤心地哭泣起来。六条妃子看见公子对她如此多情，心中万分感动，便把女儿前斋宫向他托付："我死之后，此女定然孤苦。务请将她放在心上，凡遇事故，勿忘照拂。因为她别无保护者，身世异常不幸也。我身虽一女流，但教一息尚存，总想悉心抚育，直到她知情达理之年……"说到这里，泣不成声，仿佛命在须臾了。源氏公子答道："即使你不叮嘱，我也决无遗忘之理。今既承嘱，自当尽心竭力，多方照顾。务请勿以后事为念。"六条妃子说："如此说来，多多有劳了！但她即使有个确实可靠的父亲悉心照顾，无母之女，总是最可怜的。不过，你倘过分爱怜，将她列入恋侣，则深恐引人妒忌，反遭意外之殃。此虽我之过虑，但请决勿妄动此念。我有亲身经历，痛感女子身罹情网，必多意外之苦。故我决心要她屏绝情思，以处女终其身。"源氏公子听了，觉得这话说得好直率！便答道："年来我已倍尝酸楚，深通世故。你还以为我像昔年一样易动好色之情么？此真乃出我意外！罢了罢了，我今不必多说，日久自见人心。"

此时外面天色已黑，里面点着幽暗的灯火。隔着帷屏，隐约可见里面情状。源氏公子心念或可略见姿色，便从帷屏的隙缝间向内窥探。但见六条妃子坐在半明半暗的灯火旁边，一手靠在矮几上，那剪短了的头发非常雅致。这光景竟像一幅图画，实在美丽可爱！并卧在寝台东边的，想必是她的女儿前斋宫了。源氏公子在帷屏上拣个隙缝较大的地方，用心仔细张望，但见前斋宫手托香腮，容颜十分悲戚。虽然约略窥见，亦觉异常美丽。那光泽的鬓发、端正的头面，以及全身姿态，都很高尚雅致。娇小玲珑、天真烂漫之趣，历历可观。源氏公子不禁看得神往，颇想接近她。但想起了妃子刚才的话，也就回心转意，不再妄想。六条妃子说："哎呀，我好难过呵！恕我失礼了，请大驾早归吧。"众侍女便扶她躺下了。源氏公子说："我今特地前来慰问。贵恙若得好转，我心无限欢喜。如今见此模样，教我好生担心！你现在好过些么？"他想探进头来看看，六条妃子便对他说："我已衰弱得可怕了。在此病势垂危之际，得蒙大驾枉顾，真乃宿缘不浅。我平生操心之事，今已约略奉告，若蒙鼎力照拂，我便死也瞑目了。"源氏公子答道："我虽无状，亦得亲

聆遗言，心中实甚感激！已故父皇所生皇子皇女甚多，但与我亲睦者，实无一人。父皇视斋宫为皇女，我亦当视斋宫为妹，尽力抚养。况我已届为父之年龄，眼前尚无可抚养之子女，生涯亦不免枯寂也。”说罢，告辞退出。

自此以后，源氏公子不断派人前来殷勤慰问。不料别后七八日，六条妃子就逝世了。源氏公子遭此意外之变，痛感人世无常，顿觉心灰意懒。他也不去上朝，专心安排葬仪与佛事。六条宫邸方面并无特别可信赖之人。只有前斋宫的几个年老的旧宫官，勉勉强强地料理着事务。源氏公子亲自来到六条宫邸，向前斋宫吊慰。前斋宫命侍女长代致答辞：“惨遭大故，方寸迷乱，不知所答了！”源氏公子说：“我对太夫人曾有诺言，太夫人对我亦有遗命。今后倘蒙开诚相待，委以万事，则幸甚矣。”他就召集邸内所有人员，吩咐一切应有事宜。用心之忠诚周到，足以抵偿近年来疏阔之罪了。六条妃子的葬仪备极隆重，二条院内所有人员，悉数前来服役。

此后源氏公子郁郁寡欢。戒荤茹素，笼闭一室，终日不卷珠帘，一心诵经念佛。他常常派人去慰问前斋宫。前斋宫心情渐渐安静，也常亲自作复。她起初怕羞，但乳母等劝导她，说央人代复是失礼的，她只得自己动笔了。

冬季有一天，雨雪纷飞，朔风凛冽。源氏公子想象前斋宫模样，不知她此时何等悲伤，便遣使慰问。送去的信中说：“对此天色，不知卿心作何感想？

雨雪纷飞荒邸上，

亡灵萦绕我心悲。”

写在像阴天一般灰色的纸上。为欲牵引这少年女子的注目，字迹写得特别秀美，教人看了赏心悦目。前斋宫得了信不敢作复，十分狼狈。旁人都督促她，说代笔是不成体统的。便用一张灰色纸，浓重地熏透了香，又把墨色调得浓淡恰好，然后写上一首答诗：

“泪如雨雪身如梦，

饮恨偷生自可悲。”

笔迹虽然拘谨，却稳静而大方。算不得优越之作，倒也高雅可爱。

这位前斋宫昔年初赴伊势修行之时，源氏公子早已留情，认为这如花如玉之人，长年修行岂不可惜！现在她已返京，而且失却了慈母，正可设法向她求爱了。然而此念一萌，照例立刻回心转意，觉得这是对人不起的。他想："六条妃子临终前担心我与前斋宫今后的关系而谆谆告诫，确是有道理的。世人一定猜量我爱上了这女孩，我倒偏偏相反，要清清白白地照顾她。且待今上年事稍长，略解人事之时，我便送她进后宫去当女御。我膝下子女不多，生涯常感寂寥，就把她当作养女抚育，岂不甚好！"如此决心之后，他便真心诚意地照顾这前斋宫。有机会就亲赴六条宫邸省视。并且常对她说："恕我老实不客气了：你应该把我当作父母看待，万事毫无顾忌地同我商量，这才符合我的本意。"然而这前斋宫生性异常腼腆，万事退缩不前，因此不敢回答。自己的声音略微被源氏公子听到一点，便认为稀世怪事。众侍女多方劝她作答，总归无效，大家为她这习性十分担心。

前斋宫身边的人，是侍女长、斋宫寮的女官之类的人，或者关系较深的亲王家的女儿等，都是富有教养的人。因此源氏公子想："她有这优良环境，那么照我心中的打算，将来进入后宫，一定不会比别的妃嫔逊色。但她的容貌如何，我总想看个清楚才好。"然而这恐怕不见得纯粹是清清白白的父母爱子之心吧？源氏公子自己也知道自己的心变化不定，所以送她入后宫当女御的打算，对人秘而不宣。他现在只管用尽心计为六条妃子营奠营斋，因此伺候前斋宫的人对他这种深情厚谊都很赞善。

光阴迅逝，岁月空度，六条宫邸内日渐冷落萧条，众侍女也逐渐散去了。加之这地方是偏近东郊的京极一带，各处山寺的晚钟都可听见。前斋宫住在这里，每闻钟声，时常嘤嘤啜泣。同样是母女关系，而这前斋宫对母亲特别亲热：母亲在世之日，她几乎片刻不离膝下，两人相依为命。斋宫带母亲同行，是史无前例的，但她不顾破例，与母亲同赴伊势。惟有此次母亲独赴冥途，她终于不能追随！因此日夜悲伤，泪眼始终不干。假手侍女而向前斋宫求爱的人，或贵或贱，不计其数。源氏内大臣告诫乳母等人："你等切不可自作主张，做出有失体统的事情来！"竟是为父母的口吻。乳母等都畏敬源氏内大臣的尊严，互相警戒：不可教内大臣听到不快之事。她们便绝不染指牵丝引线之事。

朱雀院自从斋宫下伊势那天在大极殿举行庄严仪式时看到了她的美貌之后，至今不能忘怀。后来斋宫返京，他曾对六条妃子说："让她进宫来，和斋院[14]等姐妹们住在一起吧。"但六条妃子不敢答应，她想："宫中身份高贵的妃嫔甚多，而我这边没有忠诚的保护人，如何去得？"并且她还有顾虑："朱雀院身体很不好，也是可担心的。设有不讳，岂不教我女儿和我一样守寡么？"因此迟疑不决，因循度日。但现在六条妃子死了，众侍女都替前斋宫担忧：现在更加没有保护人了。正在此时，朱雀院又诚恳地提出他的愿望。源氏内大臣闻此消息，心念违背了朱雀院的愿望而夺取这女子，是对人不起的。而放弃这个绝色美人，又甚可惜。他就去和师姑藤壶皇后商量。

对她言道："现有朱雀院意欲接纳前斋宫一事，教我难于处理。她母亲为人端庄自重，用心深远。只因我任情妄为，薄倖名传，害得她忧愁苦恼，抱恨长终。思想起来，真乃后悔莫及！在世期间，我终于不曾解除她心头之恨。而弥留之际，犹蒙以女儿之事相托。可知她毕竟信任于我，故肯以心事相告，这真教我不胜感激！即使是萍水之人，设有不幸，我也不忍弃置不顾，何况是她呢！故我必须尽忠竭力，使她虽在九泉之下，亦能恕我之罪。因念今上虽已长成，年事毕竟尚幼，若有一年龄稍长而略解事理之女御随身伺候，岂不甚好？此计是否有当，尚请母后尊裁。"藤壶皇后答道："你这计划甚好。拒绝朱雀院的要求，固然委屈了他，又很对他不起。然而不妨以亡母遗言为由，只当不知道朱雀院之事，径将前斋宫送入宫中。朱雀院现在专心于诵经礼佛，对此等事已不甚执着，即使闻知此事，想亦不致深怪。"源氏内大臣说："那么，对外就说您母后要她入宫参加女御之列，我只作从旁赞助就是了。我左思右想之后，现在只是把愚见尽情禀告而已。但不知世人对此有何评议，却甚担心呢。"他心中想："我只作不知，再过几天，先迎接她到二条院去，然后送她入宫吧。"

源氏内大臣回到二条院，便将此事告知紫姬："我想把前斋宫迎接到这里来，你和她两人共话，倒是很好的一对伴侣。"紫姬很高兴，连忙准备迎接。

且说藤壶皇后的哥哥兵部卿亲王费尽心计教养女儿，巴望她早日入宫。但因源氏内大臣与他有隙，迄未如愿。藤壶皇后设法调解，煞费苦

心。权中纳言的女儿现已成为弘徽殿女御，她的祖父太政大臣把她当作女儿一般爱护。冷泉帝也把这女御当作最亲昵的游伴。藤壶皇后想道："兵部卿亲王的女儿与冷泉帝年龄相仿佛，将来即使入宫，也不过是多了个弄玩偶的游伴而已。能有一个年纪稍长的人来照管宫闱，真乃可喜之事。"她这么想，就把此意告知冷泉帝。源氏内大臣对冷泉帝关怀无微不至：辅相朝廷政治，自不必说，连冷泉帝朝夕起居种种细事，也都用心照顾。藤壶皇后睹此情状，甚是放心。她近来体弱多病，即使入宫，亦难于安心照料皇上。故物色一年纪稍长的女御随侍御侧，确是必不可少之事。

[1] 本回写源氏二十八岁十月至二十九岁岁暮之事。

[2] 暗指汉高祖时的商山四皓。

[3] 宰相中将即以前的头中将，葵姬之兄。权中纳言，即额外的中纳言。

[4] 为使公卿的儿子自幼学会宫中规矩，特许其上殿服务。

[5] 此女在君侧掌管宣旨，这里将职衔用作人名。类此用法，本书颇多。

[6] 此诗根据上回《明石》中源氏与明石姬唱和之诗。见第237—238页。

[7] 按当时习俗，婴儿生后五十日，将米糕含其口中，举办庆贺之事。

[8]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六帖》。紫姬暗伤自己失宠。

[9] 戏言她另有情夫。

[10] 上皇的封赠是二千户。

[11] 紫姬的异母姐妹。

[12] 卫门佐、藏人，都是在天皇御前供职的（参看第4、16页注）。爵位是六位或五位。六位者穿青袍，五位者穿红袍。

[13] 此古歌见《拾遗集》。"舍身"与"航标"，日语读音相同，都读作miotsukushi。难波地方海中航标特别有名。此古歌乃就目前所见"航标"而咏为恋爱"舍身"之意。犹如中国诗"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亦因"晴"与"情"同音而指东说西也。以下源氏与明石姬唱和的诗，也都根据此古歌。

第十五回 蓬生 [1]

源氏公子谪居须磨，茹苦含辛的期间，在京都也有不少女人惦念他，为他忧伤悲叹。其中境况优裕的人，则别无痛苦，专为恋情而愁恨。例如二条院的紫姬，生活富足，不时可以和旅居的公子互通音问。又可替他制备失官后暂用的无纹服装，按时按节派人送去，聊以慰藉相思之苦。然而还有许多人，外人并不知道她们是公子的情侣，公子离京之时她们也只能像陌路人一般旁观，心中却痛苦不堪。

常陆亲王家的小姐末摘花正是其中之一人。自从父王死后，她就成了无依无靠的孤苦之身，生涯甚是凄凉。后来想不到结识了源氏公子，蒙他源源不绝地周济照拂。在尊荣富厚的公子看来，这算不得一回事，只是小小情意。但在贫困的末摘花看来，就好比大空中的繁星映在一只水盆里，只觉光彩甚多，从此可以安乐度日了。不料正在此时，公子忽遭大难，忧生厌世，心绪缭乱，除了情缘特别深厚之人以外，一概都已忘却。远赴须磨之后，亦复音信全无。末摘花多年受恩之余，暂时之间还可啼啼哭哭地苦度光阴，但年月渐久，生涯便潦倒了。几个老年侍女都悲愤愁叹，相与告道："可怜呵，真是前世不修今世苦！年来忽然交运，竟像神佛出现，承蒙大慈大悲源氏公子的照拂，我等正在庆幸她能获如此福报哩。为官含冤受罪，原是世间常有之事。但我们这位小姐别无依靠，这光景真可悲啊！"在从前孤苦伶仃的年代，虽然寒酸无比，过惯了也便因循度日。但在略尝幸福滋味之后再遭贫困，反而觉得痛苦不堪了。因此侍女等都悲叹。当年多少有所用心而自然而然地围集在她身边的侍女，此时也都逐渐散去。无家可归的侍女中，有的患病而死。日月既久，上下人数竟寥若晨星了。

本已荒芜的宫邸，现在渐渐变成了狐狸的居处。阴森可怕的老树上，朝朝暮暮都有鸱枭的啼声，大家已经听惯。人来人往热闹之时，此等不祥之物大都隐形匿迹。现在则树精等怪异之物得其所哉，都渐渐现形。可惊可怖之事，不胜枚举。因此残留在此的寥寥无几的侍仆，也都觉得不堪久居。

当时有些地方官之类的人，想在京中物色饶有风趣的邸宅，看中了这宫邸内的参天古木，便央人介绍，来问此邸宅肯否出卖。侍女们听到了，都向小姐劝说："据我们看来，不如就此卖掉，迁居到不似这般可怕的宅子里。长此下去，我们这些留下来伺候您的人也难于忍受了。"末摘花流泪答道："哎呀，你们这话好忍心呵！出卖祖居，教人听见了岂不笑话？在我生存期间，怎么可做这离根忘本的行径呢？这宅子虽然荒凉可怕，但想起了此乃父母面影长留的旧居，亦可慰我孤苦之情。"她不加考虑，断然拒绝。

邸内器具什物，都是上代用惯了的，古色古香，精致华丽。有几个一知半解的暴发户，垂涎这些器物，特地探听出某物为某名匠所作，某物为某专家所造，托人介绍，希图购取。自然是看不起这贫困人家，故敢肆意侮辱。那些侍女有时就说："无可奈何了！出卖器物，也是世间常有之事。"想胡乱成就交易，以救燃眉之急。末摘花说："这些器具是老大人留给我使用的，岂可作为下等人家的饰物？违背先人本意，是罪过的！"她决不让她们卖。

这位小姐异常孤独，即使略微相助的人也没有。只有她的哥哥，是个禅师，难得从醍醐来到京都时，还乘便到这宫邸里来望望她。然而这禅师是个世间少有的守旧派。僧人固然大都是清贫的，但他这位法师穷得全无依靠，竟是一个脱离尘世的仙人。所以他来宫邸访问时，看见庭中杂草滋蔓，蓬蒿丛生[2]，亦毫不介意。因此之故，这宫邸里的杂草异常繁茂，埋没了整个庭院。蓬蒿到处乱生，欲与屋檐争高。那些猪秧秧长得极密，封锁了东西两头的门，门户倒很谨严。然而四周围墙处处坍塌，牛马都可取路而入。每逢春夏，牧童竟然驱牲口进来放牧，真是太放肆了！有一年八月里，秋风特别厉害，把走廊都吹倒。仆役所住的板顶旁屋，都被吹得仅存房架。仆役无处容身，都走散了。有时炊烟断绝，炉灶尘生。可悲可怜之事，多不胜数。那些凶暴的盗贼，望见这宅院荒凉沉寂，料想里面都是无用之物，因此过门不入。虽然如同荒山野外，正厅里的陈设布置还是同从前一样，毫无变更。只是无人打扫，到处灰尘堆积。但大致看来，也是一所秩序井然的住屋。末摘花就住在这里独数晨夕。

照此生涯，不妨读读简易的古歌，看看小说故事，以取笑乐，倒可

解除寂寞，慰藉孤栖。但末摘花对此等事不感兴趣。再说，闲暇无事之时，不妨和志同道合的朋友通通信，虽非有益之事，但青年女子寄怀春花秋月，亦可陶情养性。然而末摘花恪守父母遗训，对世间戒备森严，虽然略有几个她所认为不妨通信的女友，但对她们也交淡如水。她只是偶尔打开那个古旧的橱子，取出旧藏的《唐守》、《藐姑射老妪》、赫映姬的故事 [3] 等的插图本来，随意翻阅，聊供消遣。要读古歌，也该置备精选的善本，里面刊明歌题及作者姓名的，这才有意味。但末摘花所用的只是用纸屋纸 [4] 或陆奥纸印的通俗版本，里面刊载的也只是些尽人皆知的陈腐古歌，真是太杀风景了。末摘花每逢百无聊赖之时，也就翻开来念念。当时的人竟尚诵经礼佛，末摘花却怕难为情。因为无人替她置备，她的手不曾接触过念珠。总之，她的生涯全然枯燥无味。

且说末摘花有一个侍女，是她的乳母的女儿，叫做侍从。近几年来，这侍从始终服侍她，不曾离去。侍从在此供职期间，常常到一位斋院那里走动。现在这斋院亡故了，侍从失却了一处依靠，甚是伤心。末摘花的母亲的妹妹，由于家运衰落，嫁给了一个地方官，家里有好几个女儿，珍爱备至，正在找求良好的青年侍女。侍从的母亲曾经和这人家往来，侍从觉得这人家比不相识的人家亲近些，便也常去走动。末摘花则因性情孤僻，一向疏远这姨母，与她不相往来。姨母便对侍从说些气话："我姐姐为了我只是个地方官太太，看我不起，说是丢了她的脸。现在她的女儿境况穷困，我也无心照顾她。"话虽如此说，也常常来信慰问。

本来出身低微的寻常人，往往刻意模仿身份高贵的人而自尊自大。末摘花的姨母呢，虽然出身于高贵世家，恐怕前生注定沦落为地方官太太，故其性情有些卑鄙。她想："姐姐为我身份低微而侮辱我，现在她自己家里弄得这么困窘，也是报应。我要趁此机会叫她的女儿来替我的女儿当侍女呢。这妮子性情虽然古板，倒是个很可靠的管家。"便命人传语："请你常到我家来玩玩，这里的姑娘要听你弹琴呢。"又时常催促侍从，要她陪小姐来。末摘花呢，倒并非有意骄人，只是异常怕羞，终于不曾前去亲近姨母。姨母便怨恨她。

在这期间，姨父升任了太宰大式。夫妻两人安顿了女儿的婚嫁事宜之后，便欲赴筑紫的太宰府就任。他们还是巴望邀末摘花同去。叫人对

她说："我等即将离京远行了。你独处寂寥，我等甚是挂念。年来我们虽未经常往来，只因近在咫尺，也就放心。但今后远赴他乡，实在怜惜你，放心不下，所以……"措辞十分巧妙，但末摘花如同不闻。姨母生气了，骂道："哼，真可恶，架子好大啊！任凭你多么骄傲，住在这蓬蒿丛中的人，源氏大将也不会看重的吧！"

正在此际，源氏大将得赦，驾返京都了。普天之下，欢呼之声载道。不论男女，都争先恐后地要向大将表明自己的心迹。大将观察了这高高下下许多男女的用心，但觉人情厚薄不同，不禁感慨无量。由于事绪纷忙，他竟不曾想起末摘花来，不觉过了许多日月。末摘花想道："现在还有什么指望呢？两三年来，我一直为公子的飞来横祸而悲伤，日夜祷祝他像枯木逢春一般地再兴。他返都之后，瓦砾一般的下贱之人都欣欣向荣，共庆公子升官晋爵，而我只得风闻而已。他当年获罪流放，忧伤离京，我只当作'恐是我身命独乖'[5]之故呢。唉，天道无知啊！"她怨天尤人，心碎肠断，只管偷偷地哭泣。

她的姨母大式夫人闻知此事，想道："果然不出我之所料！那样孤苦命穷而不体面的人，有谁肯来爱她？佛菩萨也要挑罪孽较轻的人才肯接引呢。境况如此穷困，而神气如此十足，竟同父母在世之时一样骄傲，真可怜啊！"她更加觉得末摘花太傻了，教人对她说道："还是打定主意跟我走吧！须知身受'世间苦'的人，'窜入深山'[6]都不辞劳呢。你以为乡间生活不舒服么？我管教你不吃苦头。"话说得很好听。几个侍女都已垂头丧气，私下愤愤不平地议论："听了姨母的话多么好呢！此生不会交运了。她这么顽固，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此时那个侍从已经嫁了大式的一个亲戚，大约是外甥。丈夫是要赴筑紫的，当然不肯让她留在京都。她虽非心愿，也只得随丈夫离京。她对末摘花说："教我抛开小姐，多么伤心呵！"想劝小姐同行。但末摘花还是把希望寄托在离绝已久的源氏公子身上。她心中一直这样想："今虽如此，但再过几时，他总有一天会想起我来的吧？他对我曾有真心诚意的誓约，只因我身命运不济，以致一时被他遗忘。将来设有好风吹送消息，他闻知了我的窘况，一定会来访我。"她住宅中一切情况，比从前更加荒凉，简直不成样子了。但她竭力忍受，所有器物，一草一木也不变卖。其坚贞不拔之志，始终如一。然而终日啼啼哭哭，悲伤愁叹，弄得

容颜憔悴，好比山中的樵夫脸上粘住了一粒红果实，其侧影之古怪，即使普通人看了也觉难当。呀，不该再详说了！对不起这位小姐，笔者的口过也太重了。不久秋尽冬来，生活更加无依无靠了。末摘花只在悲叹中茫然度日。

此时源氏公子的宫邸内，正在为追荐桐壶院而举办法华八讲，规模之盛大，轰动一时。选聘法师时，普通的僧人都不要，专选学识丰富、道行高深的圣僧。末摘花的哥哥禅师也参与其间。功德圆满之后，禅师将回山时，乘便到常陆宫邸来访问妹妹，对她言道："为追荐桐壶院，我来参与源氏权大纳言的法华八讲。这法会好盛大啊！那庄严妙相，几疑此乃现世的极乐净土。音乐舞蹈等等，无不尽善尽美。源氏公子正是佛菩萨化身！在这五浊 [7] 根深的娑婆世界中，怎么会生出如此端庄美妙的人物来呢？"略谈片刻，立即辞去。原来这两人不像世间普通兄妹，他们相见时无话可说，连拉拉杂杂的闲话也不谈。

末摘花听了哥哥的话，想道："抛弃了如此困穷的苦命人而置之不理，是个无情的佛菩萨吧！"她觉得可恨，渐渐感到灰心，眼见得情缘已经断绝了。正在此时，太宰大式的夫人忽然来访。

这夫人平素并不同她亲睦，此次因欲劝诱她同赴筑紫，置备了几件衣服来送给她。此时乘坐一辆华丽的牛车，满面春风，无忧无虑，突如其来地上门了。她叫开门，一看，四周荒芜零落，无限凄凉。左右两扇门都已坍损，夫人的车夫帮着那阍人，乱了一阵，好容易打开。这住屋虽然荒凉，想来总有人足踏开的三径 [8] 。但这里乱草丛生，很难寻找路径。好容易找到一所向南开窗的屋子，便把车子靠到廊前。末摘花闻讯，心念这等行为太不礼貌了。只得把煤烟熏得污秽不堪的帷屏张起来，自己坐在帷屏后面，叫侍从出去应对。

侍从近来容貌也衰减了。由于长年辛苦，身体甚是消瘦，然而风韵还很清雅。说句不客气的话：小姐应该和她交换个相貌才好。姨母对末摘花开言道："我们马上就要动身了。你孤苦伶仃地独居在此，教我难于抛舍。今天我是来迎接侍从的。你讨厌我，不亲近我，片刻也不肯到我家来。但这个人请你允许我带去。不过你在这里，这凄凉的日子怎么过呢？"说到这里，似乎应该滴下几点眼泪了。然而她正在预想此去前途的

光荣，心中甚是欢欣，哪里挤得出眼泪呢？她又说：“你家常陆亲王在世之时，嫌我丢了你们的脸，不要我上门，因此我们就疏远起来。但我一向绝不介意。后来呢，因为你身份高贵，骄傲自满，宿命又好，结识了源氏大将。我这身份低贱的人就有所顾忌，不敢前来亲近，直到今朝。然而人世之事，原无一定。我这微不足道的人，现在反而安乐。而你这高不可攀的贵府，如今只落得悲惨荒凉，至于此极。一向因为近在咫尺，虽然不常往来，亦可放心。现在即将远赴他乡，将你抛弃在此，心中甚是挂念呢！”

她说了一大套话，但末摘花并没有真心的答辞，只是勉强应对道：“承蒙关念，无任欣幸。妾身藐不足齿，岂能随驾远行？今后惟有与草木同朽耳。”姨母又说：“你这样想，确也难怪。但把一个活活的身体埋没在此，苦度岁月，恐是世人所不为的吧。倘得源氏大将替你修理装潢，保管你这邸宅变成琼楼玉宇。可是现在他除了兵部卿亲王的女儿紫姬之外，别无分心相爱的人了。从前由于生性风流，为求一时慰藉而私通的那些女人，现在都绝交了。何况像你那样褴褛龌龊地住在这荒草丛中的人，要他顾念你坚贞不拔地为他守节而惠然来访，恐是难乎其难之事了。”末摘花听了这话，觉得确有道理，悲上心来，便嘤嘤地哭个不住。然而她的心绝不动摇。姨母千言万语，终于劝她不服，只得说道：“那么侍从总得让我带去。”看看日色已暮，急欲告辞动身。侍从周章狼狈，啼啼哭哭，悄悄地向小姐言道：“夫人今天如此诚恳，我就且去送个行吧。夫人之言，当然有理；小姐踌躇不决，亦非无因。倒教我这中间人心烦意乱了！”

末摘花想起连侍从都要离开她，心中甚是懊恼，又觉十分可惜。然而无法挽留，惟有扬声号哭。想送她一件衣裳作纪念物，然而衣裳都是污旧的，拿不出去。总想送她一点东西，以报长年服务之劳，然而无物可送。她头上掉下来的头发，一直攒在一起，理成一束发绺，长达九尺以上，非常美观。就把它装在一只精致的盒子里，送给侍从作为纪念物。此外又添加一瓶薰衣香，是家中旧藏之物，香气非常浓烈。还有临别赠言：

“发绺常随青鬓在，

谁知今日也离身！[9]

你妈妈曾有遗言，要你照顾我。我虽如此困顿，总以为你会一直跟着我的。你今舍我而去，也是理之当然。但是你去之后，谁能代你伴我？教我安得不伤心！”说到这里，哭得更悲戚了。侍从也已泣不成声，勉强答道：“就别提妈妈的遗嘱了。多年以来，我与小姐共尝千辛万苦，相依为命。如今蓦地要我上道，流浪远方，真教我……”又答诗道：

“发绺虽离终不绝，

每逢关塞誓神明。

但教一息尚存，决不相忘。”此时那大式夫人已在埋怨了：“你在哪儿呀？天快黑了呢！”侍从心绪烦乱，只得匆匆上车，只管回头凝望。多年来，即使在忧患之时，侍从亦不离开小姐一步。如今匆匆别去，小姐不免感到孤寂。侍从走后，连几个不中用了的老侍女也发起牢骚来：“对啊，早该走了。年纪轻轻的，怎么可以长留在此呢？我们这些老太婆也忍受不下去了！”便各自考虑亲眷朋友，准备另找去处。末摘花只得闷闷地听着。

到了十一月，连日雨雪纷飞。别人家的积雪有时消融，但这里蓬蒿及猪秧秧等长得又高又密，遮住了朝夕的阳光，因此积雪不消，仿佛越国的白山[10]。进进出出的仆役也没有，末摘花只得凝望着雪景，枯坐沉思。侍从在日，还能说东说西，以资慰乐；或泣或笑，给她解闷。如今连这个人也去了。一到晚上，她只有钻进灰尘堆积的寝台里，备尝孤眠滋味，独自悲伤而已。

此时二条院内，源氏公子由于好不容易重返京都，格外疼爱可怜的紫姬，这里那里的正忙个不停。因此凡是他所不甚重视的人，都不曾特地去访。末摘花自不必说了。公子有时记起她，也只推想此人大约无恙而已，并不急于前去访问。转瞬之间，这一年又告终了。

翌年四月间，源氏公子想起了花散里，便向紫姬招呼了一声，悄悄地前去访问。连日天雨，至今犹有余滴。但天色渐霁，云间露出月亮来。源氏公子想起了昔日微行时的光景，便在这清艳的月夜一路上追思种种往事。忽然经过一所邸宅，已经荒芜得不成样子，庭中树木丛茂，竟像一座森林。一株高大的松树上挂着藤花，映着月光，随风飘过一阵幽香，引人怀念。这香气与橘花又不相同，另有一种情趣。公子从车窗

中探头一望，但见那些杨柳挂着长条，坍塌的垣墙遮挡它不住，让它自由自在地披在上面。他觉得这些树木似乎是曾经见过的，原来这便是末摘花的宫邸。源氏公子深觉可怜，便命停车。每次微行，总少不了惟光。此次这个人也在身边。公子便问他："这是已故常陆亲王的宫邸么？"惟光答道："正是。"公子说："他家那个人，想必依旧寂寞无聊地住在里面吧？我想去探访一下。特地前来，也太费事。今日乘便，你替我进去通报一下吧。要问清楚了，然后说出我的名字来！倘使弄错了人家，太冒失了。"

且说住在这里面的末摘花，只因近来连日阴雨，心情越发不佳，镇日垂头丧气地枯坐着。今天昼寝时做一个梦，看见已故的父亲常陆亲王，醒后更加悲伤了。便命老侍女将漏湿的檐前揩拭干净，整理一下各处的坐具，暂时打叠平日的忧思，像常人一样悠然地在檐前坐憩一会，独自吟诗道：

> "亡人时入梦，红泪浸衣罗。
>
> 漏滴荒檐下，青衫湿更多。"

这模样真太可怜！正在此时，惟光走进来了。他东回西绕，找寻有人声的地方，然而不见一个人影。他想："我往日路过，向里面张望，总不见有人。现在进来一看，果然是无人住的。"正想回去，忽然月光明亮起来，照见一所屋子，两架的格子窗都开着，那帘子正在荡动。找了许久突然发现有人，心中反而觉得有些恐怖。但他还是走过去，扬声叫问。但闻里面的人用非常衰老的声音，先咳嗽几声，然后问道："谁来了？是哪一位？"惟光说了自己的姓名，告道："找一位名叫侍从的姐姐，我想拜见一下。"里面答道："她已经往别处去了。但有一个与她不分彼此的人[11]呢。"说这话的人分明年纪已经很老，但这声音却是以前听到过的。

里面的人突然看见一个穿便服的男子肃静无声、一派斯文地出现在眼前，只因一向不曾见惯，竟疑心他是狐狸化身。但见这男人走过来，开口言道："我是来探听你家小姐情况的。如果小姐不变初心，则我家公子至今也还有心来看她。今宵亦不忍空过，车驾停在门前。应该如何禀复，务请明以告我。我非狐鬼，不须恐惧！"侍女们都笑起来。那老侍女

答道："我家小姐如果变心，早已乔迁别处，不会住在这荒草丛中了。请你推察实情，善为禀复。我们活了一把年纪的人，从来不曾见过如此可怜的生涯！"便不问自语，将种种困苦情状一五一十地告诉惟光。惟光觉得厌烦，说道："好了好了。我立刻将此情况禀告公子就是了。"说着，便走出去向公子回话。

源氏公子见惟光出来，怪道："你为何去得如此长久？那个人到底怎么样？荒草长得这么繁茂，从前的迹象全然看不出了！"惟光告道：只因如此如此，好容易找到了人。又说："说话的老侍女，是侍从的叔母，叫做少将。她的声音我从前听到过，是熟悉的。"便把末摘花的近况一一禀告。源氏公子听了，想道："真可怜呵！在这荒草丛中度日子，多么悲惨！为什么我不早点来访问呢？"他埋怨自己无情，说道："那么怎么办呢？我这样微行出门，是不容易的。今晚若非乘便，还不会来呢。小姐矢志不变，便可推想她的性情多么坚贞。"然而立刻进去，又觉得唐突，总得先派人送一首诗进去才像样子。又念如果她同以前相见时一样默不作声，要使者久久等候她的答诗，对不起使者。便决定不先送诗，立即进去。

惟光拦阻道："里面满地荒草，草上露水极多，插不进足。必须把露水扫除一下，才好进去。"公子自言自语地吟着：

> "不辞涉足蓬蒿路，
>
> 来访坚贞不拔人。"

跨下车来。惟光用马鞭拂除草上的露水，走在前面引路。但树木上水点纷纷落下，像秋天的霖雨一般，随从者便替公子撑伞。惟光说："真如'东歌'所谓'敬告贵人请加笠，树下水点比雨密'[12]了。"源氏公子的裙裾全被露水湿透。那中门从前早就坍损得不成样子，现在竟已形迹全无。走进里面一看，更是大杀风景。此时源氏公子的狼狈相，幸而没有外人看见，还可放心。

末摘花痴心妄想地等候源氏公子，果然等着了，自然不胜欣喜。然而打扮得如此寒伧，怎么见得人来？日前大式夫人送她的衣服，她因为厌恶这个人，看也不曾看过，侍女们便拿去收藏在一只薰香的衣柜里。她们现在把这衣服拿出来，香气非常馥郁，便劝小姐快穿。末摘花心里

讨厌，然而无可奈何，只得换上了。然后把那煤烟熏黑的帷屏移过来，坐在帷屏后面接待公子。

源氏公子走进室内，对她言道："别来已隔多年，我心始终不变，常常思念于你。但你不来睬我，教我心中怨恨。为欲试探你心，一直挨到今天。你家门前的树木虽非杉树[13]，但我望见了不能过门不入。拗你不过，我认输了。"他把帷屏上的垂布略微拉开些，向内张望，但见末摘花照旧斯文地坐着，并不立刻答话。但她想起公子不惮冒霜犯露，亲来荒邸访问，觉得这盛情深可感激，便振作起来，回答了寥寥数语。源氏公子说："你躲在这荒草丛中，度送了长年的辛酸生涯，我很能体谅你这点苦心。我自己一向不变初心，因此不问你心是否变易，贸然冒霜犯露而来，不知你对我作何感想？这几年来，我对世人一概疏远，想你定能原谅。今后倘有辜负你心之处，我应负背誓之罪。"说的这些情深意密的话，怕也有点言过其实吧。至于泊宿，则因邸内一切简陋，实不堪留，只得巧设借口，起身告辞。

庭院中的松树，虽非源氏公子手植[14]，但见其已比昔年高大得多，不免痛感年月之流逝，慨叹此身沉浮若梦。便口占诗句，对末摘花吟道：

"藤花密密留人住，

松树青青待我来。"[15]

吟罢又说："屈指数来，一别至今，已积年累月。京中变迁甚多，处处令人感慨。今后稍得闲暇，当将年来颠沛流离之状，向你详细诉说。你在此间，这几年来春花秋月，如何等闲度送，想除我之外亦无人可告。我妄自作此猜想，但恐未必有当吧。"末摘花便答诗道：

"经年盼待无音信，

只为看花乘便来？"

源氏公子细看她吟诗时的态度神情，闻到随风飘来的衣香，觉得此人比从前老练得多了。

凉月即将西沉。西面边门外的过廊早已坍塌，屋檐亦不留剩，毫无遮蔽，月光明晃晃地射入，把室内照得洞然若昼。但见其中一切布置陈

设，与昔年毫无变异，比较起蓬蒿丛生的外貌来，另有一种优雅之趣。源氏公子想起古代故事中，有用帷屏上的垂布做成衣服的贫女[16]。末摘花大约曾与这贫女同样地度过多年的痛苦生涯，实甚可悯。此人向来一味谦让退逊，毕竟是品质高尚之故，亦属优雅可喜。源氏公子一直未能忘情于她。只因年来忧患频仍，以致心绪昏乱，与她音问隔绝，谅她必然怨恨自己，便十分可怜她。源氏公子又去访了花散里，她也并无显然迎合时世的娇艳模样，两相比较，并无多少差异，因而末摘花的短处便隐晦得多了。

到了贺茂祭及斋院祓禊的时节，朝中上下人等，皆借此名义，馈赠源氏公子种种礼品，为数甚多。公子便将此种物品分送一切心目中人。就中对末摘花格外体贴入微，叮咛嘱咐几个心腹人员，派遣仆役前往割除庭中杂草。四周太不雅观，又命筑一道板垣，将宅子围起来。但恐外

间谣传，说源氏公子如此这般地找到了一个女人，倒是有伤体面之事。因此自己不去访问，只是送去的信，写得非常详细周至。信中有言："正在二条院附近修筑房屋，将来接你来此居住。先物色几个优秀女童供你使唤。"竟连侍女之事也都操心关怀。因此住在那荒草丛中的人，喜不自胜，众侍女都仰望长空，向二条院方面合掌礼拜。

大家都以为：源氏公子对世间寻常女子，即使一时逢场作戏，亦不屑一顾，不肯一问；必须是在世间略有好评而确有惹人心目之处的人，他才肯追求。但如今恰恰相反，把一个毫不足取的末摘花看做了不起的人物，究竟出于何心？想必是前世的宿缘了。常陆宫邸内上下诸人中，以前有不少人以为小姐永无翻身之日，因此看她不起，各自纷纷散去。现在又争先恐后地回来了。这位小姐谦虚恭谨，是个好主人，替她当侍女真好安乐。后来她们转到庸庸碌碌的暴发的地方官家里当侍女，便觉处处都看不惯，事事都不称心，虽然显得有些趋炎附势，也都回来了。源氏公子的权势比从前更加隆盛，待人接物也比从前更加亲切了。末摘花家，万事都由公子亲自仔细调度，那宫邸就骤见光彩，邸内人手也渐渐众多了。庭院中本来树木芜杂，蔓草丛生，荒凉满目，阴森可怕；现在池塘都打捞清楚，树木都修剪齐整，气象焕然一新。那些不得源氏公子重用的下仆，都希图露露脸。他们看见主人如此宠爱末摘花，都来讨好她，伺候她。

此后末摘花在这旧邸里住了两年，然后迁居二条院的东院。源氏公子虽然极少与她聚谈，但因近在咫尺，故出入之便，亦常探望一下，待她并不简慢。她的姨母大式夫人返京，闻知此事，大为吃惊。侍从庆幸小姐得宠，又悔不当时耐性等待，自愧眼光短浅可耻。——凡此种种，笔者本当不问自告，但因今日头痛，心绪烦恼，懒于执笔。且待将来另有机会，再行追忆详情，奉告列位看官。

[1] 本回与前回同一时期，是写源氏二十八岁至二十九岁四月之事。

[2] 本回题名"蓬生"，根据此意。

[3] 《唐守》与《藐姑射老妪》皆古代小说，今已不传。赫映姬是《竹取物语》中的女主角的名字。《竹取物语》是日本最古的故事小说，作于平安朝初期（九世纪）。作者不详。大意：竹取老翁劈竹，发现竹筒中有一三寸长美女，不久长大，取名赫映姬。阿部御主人、车持皇子等五人向她求婚，她都出难题拒绝。皇帝要娶她，她亦不允。终于八月十五之夜升入月

宫。

[4] 纸屋纸是京都北郊纸屋川畔一个官办的造纸厂所产的纸。

[5] 古歌："莫非人世古来苦，恐是我身命独乖？"见《古今和歌集》。

[6] 古歌："欲窜入深山，脱却世间苦。只因恋斯人，此行受挠阻。"见《古今和歌集》。

[7] 五浊是佛教用语，指劫浊、见浊、命浊、烦恼浊、众生浊。

[8] 陶渊明《归去来辞》中说："三径就荒，松菊犹存。"三径指通门、通井、通厕的径。

[9] 用发绺比侍从。

[10] 越国（北陆道的古称）的白山，以积雪著名。

[11] 指此老侍女——侍从的叔母。

[12]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集》。东歌是东国的风俗歌之意。

[13] 古歌："妾在三轮山下住，茅庵一室常独处。君若恋我请光临，记取门前有杉树。"

[14] 古歌："莫怪种松人渐老，手植之松已合抱。"见《后撰集》。

[15] 日语"松"与"待"同音，皆读作mαtsu。故此句双关。

[16] 此句诸本不一，今据河内本，指《桂中纳言物语》中所述名叫小大辅的贫女。

第十六回 关屋 [1]

前文所述的伊豫介，在桐壶帝驾崩后之次年，改官常陆介，赴常陆国就任。他的夫人，即咏“帚木”之诗的空蝉，随夫前往任地。这空蝉住在常陆，遥闻源氏公子流放须磨，心中也不免偷偷地惋惜。欲寄相思，苦无方便。从筑波山到京都，并非没有便人，但总觉得不当稳便。因此多年以来，一点消息也不通。源氏公子谪居须磨，原无定期。后来忽然获赦，仍返京都。次年秋，常陆介也任满返京了。他率领眷属在逢坂入关那一天，正值源氏公子赴石山寺还愿。他的儿子纪伊守等从京中到关上来迎接他，将此消息报告了他。常陆守闻讯，心念在路上相逢，未免嘈杂混乱，因此在天色未晓之前就赶早动身。然而女眷所乘车子太多，迤逦前行，不觉已日高三丈了。

行至打出 [2] 海边，传闻源氏公子一行已经越过粟田山。这里还来不及避让，公子的前驱者已经蜂拥而至了。于是常陆守一行人等只得在关山地方下车，把车子驱进各处的杉木林中，卸了牛，支起车辕，人都躲在杉木底下，仰望源氏公子一行经过。伊豫介一行人的车子，有的还在后面，有的已经先行。然而眷属为数甚多，这里也还有十辆车子，各色各样的女衫襟袖，露出在车帘底下，一望而知乘在车里的不是乡下女子。源氏公子看了，觉得这很像斋宫下伊势时出来看热闹的游览车。源氏公子重新获得了世所罕有的尊荣富贵，因此前驱之人多不胜数。他们都注目这十辆女车。

这一天正是九月底，红叶满林，浓淡相间，秋草经霜，斑驳多彩，好一片清秋美景啊！源氏公子一行人员从关口 [3] 上出来，随从穿着各种各样的旅行服装，式样与花纹各尽其美。这群人物出现在这片秋景中，分外美观。源氏公子车上挂着帘子，他从常陆介一行人员中召唤昔年的小君——现已身任右卫门佐——前来，叫他向其姐空蝉传言：“我今特来关口相迎，此心能蒙谅解否？”公子回思往事，感慨无穷。但此时人目众多，不便详说，心甚怏怏。空蝉也不忘那件隐秘的往事，暗想前情，独自悲伤。她在心中吟道：

“去日泪如雨，来时泪若川。

行人见此泪，错认是清泉。”

但此情无由教公子得知，独吟也是枉然。

源氏公子在石山寺礼拜完毕，即将离寺之时，右卫门佐又从京中来寺迎接，并且向公子谢罪，说那天不曾随公子赴石山寺，甚是抱歉。这小君在童子年代，曾经深蒙公子怜爱，官居五位，备受恩宠。但当公子突遭横祸，流放须磨之时，他因忌惮当时权势，不敢随公子赴须磨，却跟姐夫到了常陆。因此近几年来，公子对他略感不快，但亦不形于色。虽然不及往年那样亲信，但也将他归入心腹人之列。常陆介的儿子纪伊守，现已调任，但仍只是个河内守。其弟右近将监，当时曾被削去官职，随公子流放须磨，现在便走了红运。小君和纪伊守等人看了，都很眼热，痛悔当时不该产生趋炎附势之心。

源氏公子召右卫门佐前来，叫他送信与空蝉。右卫门佐想道：“事隔多年，我以为他早已忘记了。真好长心啊！”公子寄空蝉的信上写道：“前日关口相逢，足证宿缘非浅。不知你亦有此感否？只是

地名逢坂虽堪喜，

不得相逢也枉然。

你家那个守关人 [4] ，真教我又羡又妒呢！”又对右卫门佐说：“我和她隔绝多年，现在好像是初初相识。但因时刻不忘，我惯把昔日的旧情看做今日的新欢。说到风情，只怕她又将生气了？”说罢将信交付。右卫门佐深感荣幸，连忙将去送与姐姐，又对她说：“你还是应该写回信的。我原以为公子对你总该疏远了些，但他的心全同昔年一样亲切，盛情真可感谢。充当这等送信的使者，也自觉无聊乏味，多此一举。但感于公子的亲切，难以断然拒绝。何况你是女人，情动于中而屈节作复，此罪亦可原宥。”空蝉现在比前更加怕羞了，总觉得难以为情。但念公子赐信，实甚难得。想是不胜感动之极，终于援笔作复：

“关名逢坂知何用？

人叹生离永不逢！

往事犹如一梦。”源氏公子觉得空蝉之可爱与可恨，都有不能忘怀之

处，因此以后时常去信试她的心。

却说那常陆介想是身体衰老之故，此时正疾病缠绵。自知性命垂危，挂念这年轻的妻子，时常向几个儿子谆谆嘱咐："我死之后，万事由她自己做主。你等必须处处照顾她，同我生前一样。"朝朝夜夜反复说这几句话。空蝉想起自身本已命苦，今若丧夫，此后孤苦伶仃，生涯何等凄凉！因此日夜愁叹。常陆介看了十分伤心。但人生寿命有限，留恋亦是徒然。他担心身后之事，常作可悲的妄想："我的儿子心地究竟如何，不得而知。为了照顾此人，我总得设法把灵魂留在这世间才好。"他心中如此想，口上也说了出来。然而大限到时，无法挽留，终于一命呜呼了。

初死期间，儿子等因父亲遗命言犹在耳，事继母必恭必敬。但也只是表面之事，实际上使空蝉伤心之处甚多。她明知人情冷暖，乃世间必然之事。因此并不怨天尤人，只管悲叹自身命苦。诸子之中，惟有那河内守，只因自昔恋慕于她，待她较别人稍亲切些。他对这继母说："父亲谆切叮嘱，我岂敢违背遗命？我虽微不足数，尚请随时使唤，勿存疏远之心。"形似亲近孝顺，实则存心不良。空蝉想道："我因前世作孽，今世做了寡妇。长此下去，结果那儿子恐将对我说出世间罕有的讨厌话来。"她悄悄地自伤薄命，便不告诉人，削发做了尼姑。她的随身侍女，都悲叹这不可挽回之事。河内守闻讯，恨恨地说："她嫌恶我，故尔出家。来日方长，看她如何过得。此种贤良，毋乃太乏味了！"

[1] 本回写源氏二十九岁秋天之事。

[2] 打出是地名，即今大津附近、琵琶湖沿岸。

[3] 原文是"关屋"，本回用作题名。关口有屋，犹如城楼，供守关人居住。

[4] 戏指其夫常陆守。

第十七回 赛画 [1]

六条妃子的女儿前斋宫入宫之事，藤壶母后甚为关心，常常催促，盼望早日成就。源氏内大臣呢，为了前斋宫没有体贴入微的保护人，不免替她担心。以前本想迎接她到二条院，但恐朱雀院见怪，就打消了这念头。他表面上装作不知，实际上安排入宫一切事宜，像父母一样操心。

朱雀院闻前斋宫将入宫为冷泉帝女御，心中十分惋惜。但深恐外人说长道短，绝不和她通信。只是到了入宫那一天，遣使致送许多名贵礼品到六条宫邸中去。其中有华丽无比的衣服，有世间难得的梳具箱、假发箱、香壶箱，还有种种名香，就中熏衣香尤为希罕，乃精工调制之珍品，百步之外亦能闻得香气。大约预料源氏内大臣会看到这些礼品，所以早就用心准备，故意装潢得特别触目。正好源氏内大臣来了，侍女长就将此事奉告，并请观看礼品。源氏内大臣一看梳具箱的箱盖，便觉精美绝伦，可知是名贵物品。在一个装栉 [2] 的小盒的盒盖上装饰着沉香木做的花朵，但见那上面题着一首诗：

“昔年加栉送君时，曾祝君行‘勿再回’。

岂是神明闻此语，故教聚首永无期？”

源氏内大臣看了这首诗，深为感动，觉得这件事实在太对不起朱雀院了。他回想自己在情场上固执的性情，越发觉得深可怜悯。心想：“朱雀院自从斋宫下伊势之日起，即寄与相思。好容易挨过多年，盼到斋宫归京，方谓得遂初志，岂料又遭此变，其伤心盖可想见。何况他现已让位，闲居静处，未免妒羡世事。若教我身处其境，定然心情郁勃。”如此想来，便觉对他十分抱歉。深悔自己何必多此一举，害得别人悲伤懊恼。他对朱雀院，虽然以前一度觉得可恨，但另一方面又觉得可亲。因此心绪纷乱，一时茫然若失。

后来他教侍女长传话给前斋宫说：“那么这首诗如何回答呢？大概还有信吧，写的是什么？”前斋宫认为有所不便，没有把信给他看。她心中

懊恼，很不高兴作复。众侍女劝道："若不作复，太不知情，而且对不起朱雀爷。"源氏内大臣听见了，也说："不作复的确不好。略微表示一点，也就算了。"前斋宫觉得很难为情。她回想昔年下伊势时情状，记得朱雀院容貌十分清秀，为了惜别而伤心饮泣。那时她年纪还小，童心中无端地觉得恋恋不舍。往事如在目前，深为感慨，不禁回想起亡母六条妃子在世时种种情状来。她只答复了一首短诗：

"当年告别亲聆旨，

今日回思特地悲。"

犒赏了来使种种物品。

源氏内大臣极想看看这复信，但觉未便启口。他想："朱雀院容貌姣好，宛若处女；前斋宫也妩媚多姿，与他不相上下。真乃一对天生佳偶。冷泉帝年纪太小了[3]。我这样乱点鸳鸯谱，生怕她心中怨恨呢。"他体察到细微之处，不觉胸中异常懊丧。但时至今日，事已无可挽回，只得教人筹备入宫之事，务使齐全周到。他吩咐素来信任的那个修理大夫兼宰相，叫他照料一切，不得有误。自己就先进宫去了。深恐朱雀院见怪，他自然不露出代替前斋宫父母照拂一切的样子，只表示请安的态度。

六条宫邸内本来有许多优秀的侍女。六条妃子死后，有几个暂回娘家去，现在又都聚集在一起了。邸内景象繁荣无比。源氏内大臣设想六条妃子如果在世，就会觉得抚养这女儿成人，心血毕竟没有白费，必定兴高采烈地料理一切。他回想六条妃子的性情，觉得她在这广大世间，实在是不易多得的人。普通人决不可能有这样的品质。就风雅方面而论，此人也特别优越，所以每逢机缘，必然想起她来。

藤壶母后也进宫来了。前斋宫入宫之夜，冷泉帝听说有个新女御要来了，颇感兴味，提起了精神等候着。就年龄而论，冷泉帝是个非常懂事而老成的人。不过藤壶母后还是告诫他道："有一个优秀的女御来陪伴你了，你要好好地对待她啊！"冷泉帝想："和大人做伴，也许是很难为情的吧？"到了十分夜深的时候，新女御才进宫来。冷泉帝一看，这个人生得身材小巧，容貌温雅，举止端详，实在非常可爱，他和弘徽殿女御[4]已经伴熟，认为这个人可亲可爱，无须顾忌。现在这个新女御呢，态

度庄重，令人起敬。加之源氏内大臣对她十分重视，照顾优厚，因此冷泉帝觉得对她不可怠慢。晚上侍寝，由两女御轮流值班。白昼欲随意不拘地玩耍，则大都往弘徽殿女御那里去。权中纳言遣女儿入宫，原是希望她将来立为皇后的。现在又来了这前斋宫，和他女儿相竞争，他心中便觉多方不安。

且说朱雀院看了前斋宫对栉盒盖上的诗的答诗之后，对她的恋慕之情始终不离心怀。此时源氏内大臣前来参见了，与他闲话种种往事，顺便谈到了昔年斋宫下伊势时的情况。他们以前亦常谈起此事，今日重又提及。但朱雀院并不明显表示自己曾经有心欲得此人。源氏内大臣也装作不知道他曾有此心，只是想试探他对此女的恋情深浅如何，从各方面讲了前斋宫的一些事。看他的神情，相思之心不浅，便对他深感同情。他想："朱雀院如此念念不忘，想见此人一定生得异常美丽，但不知究竟如何。"他很想见她一面，然而这是办不到的[5]，因此心中焦灼。原来这前斋宫生性异常稳重。假如她略有轻佻举动，自然总有机会给人窥见颜面。无如她年纪越是长大，性情越是端庄。所以源氏内大臣只能在隔着帘帷相见之时想象她是个温恭贤良的淑女而已。

冷泉帝身边有两个女御紧紧地夹侍左右，那兵部卿亲王便不能顺利地将女儿送进宫来。他相信皇上长大起来，虽然有了这两个女御，也不会抛弃他的女儿的，便静静地等候着。那两个女御便各尽所能，以争取宠幸。

冷泉帝在一切艺事中，最感兴味的是绘画。想是由于爱好之故，自己也画得一手好画。梅壶女御[6]最擅长于绘事，因此帝心向往于她，常常到她院中去，与她一同作画。殿上的青年人中，凡是学画的，皇上必然另眼看待，何况这个美人。她作画时神情雅致，不拘主题，随意挥洒。有时斜倚案几，搁笔凝思，姿态十分美妙，皇上看了深觉可爱，便更加常来梅壶院，比前越发宠幸她了。权中纳言生性是个逞强好胜的人，闻得了这消息，大为不平，定要自己女儿不让他人。便召集许多优秀的画家，郑重嘱咐。并选取各种美妙无比的画材，特备最上等的纸张，叫他们分头作画。他认为故事画最富趣味，最宜欣赏，便尽量选取美妙动人的题材来叫他们画。此外描写一年内每月的节日、活动和景物的画，也加上特别新颖的题词。他把这些画给皇上看了。

这些画都特别富有意趣，因此皇上又到弘徽殿来看画了。但权中纳言不肯轻易拿出去给他看。他舍不得让皇上拿去给梅壶女御看，因此藏得很好。源氏内大臣闻知此事，笑道："权中纳言的孩子脾气还是不改呢！"又向冷泉帝奏道："他只管把画藏好，不肯爽爽快快地呈请御览，以致恼乱圣心，实甚不该！臣有家藏古画，当即取来奉献。"便回到二条院，把保藏新旧画幅的橱子打开，与紫姬二人共同选择。凡新颖可喜之种种作品，尽行取出。惟描写长恨歌与王昭君的画，虽然富有趣味，意义未免不祥，故此次决定不予选用。源氏内大臣乘此机会，把保藏须磨、明石旅中图画日记的箱子也打开，好让紫姬也看看这些画。

这些画实甚动人。观者即使不知根由，初次看到，只要其人略解情趣，也未有不感动流泪者。何况这夫妇二人身受苦难，永远难忘当年之事，心中的旧梦无时或醒。他们看到这些画，痛定思痛，安得不悲？紫姬埋怨他以前不早给她看，吟道：

"图写渔樵乐，离人可忘忧。

岂知空闺里，独抱影儿愁。

你倒可以借此自慰寂寥呀！"源氏内大臣听了她这诗，不胜同情，便答道：

"抚今思昔虽堪泣，

胜似当年蒙难时。"

忽然想起：这些画不妨给藤壶母后一看。便从其中选出不甚触目伤心者各一帖，准备送给她看。但选到分明写出须磨、明石各浦风物的图画时，心中便浮现出明石姬家中的情景来，一时难于忘怀。权中纳言闻知源氏内大臣正在搜集画幅，便更加聚精会神，把画轴、裱纸、带子等装潢得越发精美了。

时值三月初十左右，天气晴朗，人意悠闲，正是风光明媚的季节。宫中此时恰好没有重大的节会，大家很空闲，每日只是以竞相搜集欣赏书画为消遣。源氏内大臣想道："同样竞赛，何不扩大规模，让陛下多欣赏些？"便特别用心搜集佳作，尽数送入梅壶女御宫中。于是两女御都有了各式各样的许多画。故事画内容最为丰富，构图最吸引人，所以梅壶

女御选的尽是古代故事的名画杰作。弘徽殿女御所选绘的，都是当世珍奇情景及趣味丰富之题材。讲到表面的新颖与华丽，则弘徽殿较胜一筹。此时皇上左右诸宫女，凡具有修养者，每日品短评长，以绘画鉴赏为事。

藤壶母后也进宫来了。她酷爱绘画，惟此难于舍弃，诵经礼佛也懈怠了。她看见众宫女各抒论见，便把她们分为左右两方：梅壶女御的左方，有平典侍、侍从内侍、少将命妇等人；弘徽殿女御的右方，有大式典侍、中将命妇、后卫命妇等人。这些人都是当今有名的女鉴识家。她们互相争论，各有理由，藤壶母后听了颇感兴趣。她出主意：先将左方所出品的物语鼻祖《竹取物语》中的老翁和右方所出品的《空穗物语》中的俊荫[7]这两卷画并列起来，教两方辩论其优劣。

左方的人说："这古代故事与赫映姬本人一样不朽。情节虽然并无风趣，但其主角赫映姬不染浊世尘垢，怀抱清高之志，终于升入月宫，足见宿缘非浅。这原是神明治世时节的故事，我等世俗女子，真乃望尘莫及了。"

右方的人驳道："赫映姬升入月宫，此乃天上之事，下界无法探悉，故其结局如何，谁也不能知道。照她在这世间的缘分而论，投胎在竹筒之内，可知是身份低微之人。她的光辉虽然照耀了竹取老翁一家，但未能入宫为妃，以照耀九重宫阙。那安部多[8]为欲娶她，不惜千金买了一件火鼠裘[9]，但忽然烧掉了，真乃乏味之至。那车持皇子明知蓬莱山不可到达，假造一根玉枝来骗她，结果自己受辱，也可谓无聊之极了。"这《竹取物语》画卷是名画家巨势相览所绘，由名诗人纪贯之题字。用的纸是纸屋纸，用中国薄绫镶边。裱纸是紫红色的，轴是紫檀的。这是寻常的装潢。

右方的人便称赞起自己的《空穗物语》画卷来："俊荫远游中国，途遇风波，飘泊到人地生疏的波斯国。然而不屈不挠，定要成遂初志。终于学得了旷世无比的弹琴妙技，名闻于外国朝廷及日本国内，又传之于后世。真可谓远大之才！这画的笔法也兼备中国、日本两国风格，趣味之丰富，无可比拟了。"这画卷用白色纸，裱纸是青色的，轴用黄玉。画是当代名人飞鸟部常则所绘，字是大书法家小野道风所书。全体新颖多

趣，光彩耀目。左方无法反驳，于是右方得胜了。

其次比赛的是左方的《伊势物语》[10]画卷和右方的《正三位物语》[11]画卷。两者优劣，亦甚难于判定。但一般以为《正三位物语》画卷华丽多趣，自宫中情景以至近世种种风习，都画得美妙动人。左方的平典侍辩护道：

“不知伊势千寻海，

岂可胡言是浅滩？

怎能以凡庸虚饰的色情之作，来贬低业平的盛名？”右方的大式典侍反驳道：

“身登云汉低头望，

海水虽深实甚卑。”

藤壶母后袒护左方，说道：“兵卫大君[12]气度之高，固然不可忽视；但是在五中将的盛名亦不可侮辱。”又吟诗道：

“一朝初见虽疑旧，

自古芳名岂可轻？”

众女子如此抗声争辩，终于不能决定两画卷孰优孰劣。学识较浅的青年宫女，拼命想知道这比赛的结果。然而此事非常秘密，皇上的宫女与母后的宫女都一点也不让看。正在此时，源氏内大臣进宫来了。他看她们争论得如此热烈，颇感兴趣，便说道：“既然要争论，就在陛下御前决定胜负吧。”他预料到将有大规模比赛，因此特别优越的作品，起初不拿出来。现在计上心来，便将须磨、明石二卷加入其中，一并取出来了。权中纳言的用心不让于源氏内大臣。因此在这时代，举世之人都热中于此，以制作美妙画幅为急务了。源氏内大臣声言道：“特地新作的，无甚意味；此次赛画，当以旧藏者为限。”原来权中纳言特设一密室，教人在内作画，不令人见。朱雀院也闻知此事，便将所藏佳作送与梅壶女御。

朱雀院送来的作品中，有描写宫中一年内种种仪式的画，是前代诸优秀画家所作，画得非常精美而富有趣味，上有延喜帝亲笔题词。又有

描写朱雀院治世种种事件的画卷，其中有当年斋宫下伊势时在大极殿举行加栉仪式之状。此乃朱雀院所最关情之事，曾将当时种种情状详细叮嘱名画家巨势公茂，叫他用心描绘，画得十分出色。这些画装在一只非常华丽的透雕沉香木箱中，箱盖上装饰着也用沉香木做的花朵，甚是新颖。朱雀院不写信，但命使者口头传言，那使者是在禁中兼职的左近卫中将。那画卷中描写大极殿前前斋宫将上轿出发时的庄严情景之处，题着一首诗：

“身居禁外无由见，

不忘当年加栉时。”

此外别无书信。梅壶女御收到了这些画，觉得不写回信太无礼貌。她沉思多时，便将当年所用的那把栉子折断一端，在这一端上写一首诗：

“禁中情景全非昔，

却恋当年奉神时。”

用宝蓝色中国纸包了这栉端，交使者复呈朱雀院。又将种种优美礼品犒赏使者。

朱雀院读了栉端上的诗，无限感慨，恨不得教年光倒流，回复到在位的当年。他心中不免怨恨源氏内大臣不替他玉成斋宫之事。但这恐怕是昔年放逐源氏的报应了。朱雀院所藏画幅，经过前太后[13]之手而转入弘徽殿女御宫中者，亦复不少。还有尚侍胧月夜，也是热爱书画的雅人，所藏精品甚多。

赛画的日子决定了。时间虽然匆促，却布置得十分精致而风雅。左右两方的画都送上来。在清凉殿旁宫女们的值事房中临时设一玉座，玉座北侧为左方，南侧为右方。其余许可上殿的人，都坐在后凉殿的廊上，各自袒护一方。左方的画放在一只紫檀箱中，搁在一个苏枋木的雕花的台座上。上面铺的是紫地中国织锦，下面铺的是红褐色中国绫绸。当差童女六人，身穿红色上衣和白色汗衫，里面衬的衫子是红色的，有的人是紫色的。相貌与神情都矫矫不群。右方的画放在一只沉香木箱中，搁在一只嫩沉香木的桌台上，下面铺着蓝地的高丽织锦台布。桌台

脚上扎台布的丝涤及桌台脚上的雕刻，都非常新颖。童女身穿蓝色上衣和柳色汗衫，里面衬的是棣棠色的衫子。双方童女各把画箱抬到皇上面前。皇上方面的宫女，属左方的在前，属右方的在后，服装颜色两方各不相同。

皇上宣召源氏内大臣及权中纳言上殿。这一天源氏的皇弟帅皇子也来觐见。这位皇子生性爱好风雅，对绘画尤感兴趣。大约是源氏内大臣预先暗中劝他来的，故并无正式宣召，恰巧于此时入觐。皇上便召他上殿，任命他为评判人。

左右两方所出品的画，全都精妙无比，一时难于判定优劣。朱雀院送给梅壶女御的那些四季景色画，都由古代大画家精选优美题材，笔致流畅，全无滞涩，其美妙无可比喻。只是由于这是单张的纸画，画纸幅面有限，不能尽情写出山水绵延浩瀚之趣。而右方新作的画，虽然只是勉尽笔力，肆意粉饰，因而气品浅薄，但是画面华丽热闹，令人一见不觉叹美，似乎并不逊于古画。如此多方争论，今日的赛画便丰富多彩，趣味无穷。

藤壶母后也打开了御膳堂的纸隔扇，在一旁观赏。这位母后深通画道，她今天出席，源氏内大臣甚感欣慰。帅皇子每逢难于判断之时，便时时向她请教，得益甚多。

评判尚未总结，天色已入黑夜。赛画轮到最后一次时，左方捧出了须磨画卷，权中纳言看了，不觉心中发怔。右方也曾煞费苦心，精选最优秀者作为最后一卷。谁知源氏公子画技异常高明，况且是在蛰居时专心一志、从容不迫地仔细画成的，故其优秀无可比拟。自帅皇子以下，都感动得流下泪来。众人看了这画卷，但觉孤栖独处之状，伤心落魄之情，历历如在目前，比当年遥念他流放须磨之苦楚，为他怜惜悲伤时感动更深。那地方的光景，见所未见的各浦各矶，历尽无遗地画出。各处写着变体的草书汉字和假名[14]的题词。不是用汉文写的正式的详细日记，而是在记叙中夹着富有风趣的诗歌，令人百看不厌。看了这画，谁也没有考虑他事的余暇了。刚才过目的所有画卷便觉无味，众人兴致全然集中于须磨画卷，深感兴味津津。结果这画压倒一切，左方得胜。

夜色将近黎明之时，四周沉寂，气象清幽。赛画既毕，开筵共饮。

源氏内大臣一面把盏，一面纵谈往事，对帅皇子说道：“我自幼耽好学问。大约父皇预料我的才能将来略能伸展，所以有一次训诫我道：‘才能与学问，世人过分尊重。恐是因此之故，才学高深之人，能兼备寿命与福分者，实甚少有。汝今生长富贵之家，即使无才无学，亦不劣于他人，所以不须深入此道。’因此父皇不教我修习学问，只教我玩弄技艺。我于技艺，虽然不算笨拙，但并无特别专长。惟绘画一道，虽乃雕虫小技，我却常想设法磨练，务求其能画得如意称心。想不到后来做了渔樵之人，亲眼看到了各处海边的真情实景，历尽无遗地观察了种种风物。然而笔力有限，不能随心所欲地表达其深奥的风趣。因此倘无机缘，不敢出以示人。今日贸然请教，深恐世人将讥我为好事耳。”

帅皇子答道：“不论何种技艺，若不专心研习，总无成就之望。但各种技艺，均有师匠，均有法则。若能从师如法研习，深浅姑置不论，总

可模拟师匠，多少有所成就。惟有书画之道与下围棋之事，甚是奇特，全凭天才做主。常见庸碌之人，并不深刻钻研，只是富有天才，便能擅长书画，精通棋道。富贵子弟之中，亦有超类拔群之人，百般技艺皆能通晓。父皇膝下我等皇子、皇女，无不研习各种技艺。惟吾兄最为父皇所重视，又最善于承受教益。因而文才之丰富，自不必说。其他诸艺之中，弹琴首屈一指，其次横笛、琵琶、筝，无不擅长。父皇亦曾如此评定。世人也都同此见解。至于绘画，大家以为非吾兄所专精，仅乃偶尔兴到之时弄笔戏墨而已。又谁知如此高明，直教古代名家退避三舍，竟令人不敢置信，反而觉得岂有此理了！”说到这里，已经语无伦次。大约是酒后好哭吧，所以说起桐壶院的往事，他便流着泪，颓丧不堪了。

这时候是二十日过后，月亮才出来。月光虽然照不到室内，但天色清幽可爱。便命人取来由书司[15]保管的乐器，将和琴授与权中纳言。源氏内大臣自是此道能手，但权中纳言也弹得比别人高明。于是帅皇子弹筝，源氏内大臣操七弦琴，命少将命妇弹琵琶，又在殿上人中选定一个才能优越的，叫他按拍子，这合奏实在饶有风趣。天色向晓，庭前花色与尊前人影，都渐渐清楚起来。鸟声清脆，朝气蓬勃。此时便分赏福物，概由藤壶母后颁赐。帅皇子偏劳了，另赐御衣一袭。

此后数日之内，宫中上下，皆以品评须磨画卷为事。源氏内大臣说：“这须磨画卷请留存在母后处。”藤壶母后也很想从头至尾细看这画卷，便接受了，回答说：“让我慢慢地欣赏。”源氏内大臣看见冷泉帝对这次赛画感到十分满意，心中非常欢喜。权中纳言看见源氏内大臣在赛画这些小事情上也如此袒护梅壶女御，深恐自己的女儿弘徽殿女御失宠，不免担心。但念皇上一向亲近弘徽殿，又窥察情况，看见皇上对她还是顾念周至，便觉得即使源氏袒护梅壶，也不怕了。

源氏内大臣一心要在朝廷重要节会仪式中增加一些新例，教后世之人传述，此乃冷泉帝时代所创始。因此即使是赛画那种非正式的娱乐小事，也用心设计，务求美善。这真可说是全盛之世了！然而源氏内大臣还是痛感人世之无常，闲时常常深思远虑：等到冷泉帝年事稍长之后，自己定当撒手遁入空门。他想：“试看古人前例：凡年华鼎盛、官位尊荣、出人头地之人，大都不能长享富贵。我在当代，尊荣已属过分。全靠中间惨遭灾祸，沦落多时，故得长生至今。今后倘再留恋高位，难保

寿命不永。倒不如入寺掩关，勤修佛法，既可为后世增福，又可使今生消灾延寿。”便在郊外嵯峨山乡看定地区，建造佛堂。同时命人雕塑佛像，置备经卷。但他一面又想按照己意抚育夕雾及明石姬所生女孩，看他们成长。因此出家之事，一时难于实行。究竟作何打算，那就难以猜测预言了。

[1] 本回写源氏三十一岁春天之事。

[2] 原文为“插栉”，插在头上作装饰品用的一种梳子。

[3] 此时冷泉帝十三岁，前斋宫二十二岁。

[4] 权中纳言（即以前的头中将）的女儿。

[5] 当时习惯：普通男女相会，必隔帷屏，不易见面。

[6] 前斋宫住在梅壶院，故称梅壶女御。

[7] 《空穗物语》，又名《宇津保物语》，作于平安朝中期。作者不详。大意：俊荫乘舟访中国，途遇暴风，飘泊到波斯国，遇七仙人，授以弹琴妙曲。归国后将琴技传授其外孙仲忠。仲忠恋美女贵宫。后来贵宫当了东宫妃子，在朝争权，等等。

[8] 疑即阿部御主人。

[9] 火鼠毛长寸许，其皮为裘，入火不焚。见中国《古今注》。

[10] 《伊势物语》是以诗歌为中心的歌物语，作于平安时代。内容凡百二十五则，大都叙述男女爱情。据说是以在原业平所作歌稿为中心而编成的。在原业平是平安初期的歌人。是六歌仙之一，又是三十六歌仙之一。别称“在五中将”。故《伊势物语》又名《在五物语》、《在五中将日记》。此书对后世日本文学影响甚大。

[11] 《正三位物语》早已不传。

[12] 想是《正三位物语》中女主角之名。

[13] 此前太后指朱雀院之母，即早先的弘徽殿女御。现在的弘徽殿女御是她四妹的女儿。

[14] 假名即日本字母。用变体的草书汉字代替假名，称为“变体假名”。

[15] 书司为后宫十二司之一，掌管后宫的书籍、文具、乐器等。

第十八回 松风 [1]

二条院的东院修建工事已毕，源氏内大臣教花散里迁居在这东院中的西殿和廊房里。家务办事处及家臣住所，也都做了应有的安置。东殿拟供明石姬居住。北殿特别宽广，凡以前一时结缘而许以终身赡养的女人，他准备教她们集中在这北殿里，因此隔成许多房间。但也设备得非常周到，处处精雅可爱。正殿空着，作为自己偶尔来住时休息之所，故也有种种适当的设备。

他时常有信给明石姬，劝她早日入京。但明石姬自知身份低微，未敢冒昧。她想："听说京中身份高贵之人，公子对她们也不即不离，似爱非爱，反而教她们增加痛苦。我身上究有多少恩宠，胆敢入京参与其列呢？我倘入京，只能显示我身的微贱，教这孩子丢脸而已。料想他的降临一定难得，我在那里专诚等候，给人耻笑，难免弄得老大没趣。"她心中好生烦恼。但又转念：倘教这孩子从此做个乡下姑娘，不得同别人一样享受富贵，也太委屈了她。因此她又不敢埋怨公子而断然拒绝。

她的父母也认为她的顾虑确有道理，亦惟有互相悲叹，一筹莫展。明石道人忽然想起：他夫人的已故的祖父，叫做中务亲王的，在京郊嵯峨地方大堰河附近有一所宫邸。这亲王的后裔零落，没有一个继承人，因此这宫邸年来久已荒芜。有一个前代传下来的管家之类的人，现正代管着这领地。明石道人便叫这个人来，同他商谈："我已看破红尘，决意长此隐居在乡下了。岂知到了晚年，又逢到一件意外之事，想再在京中找求一所住宅。但倘立刻迁往繁华热闹之区，又觉不甚相宜。因为住惯乡村的人，在那里心情不安。为此想起了你所管领的那所宫邸。一切费用由我送上，如果修理下来还可住人，即请动工，不知可否？"那人答道："这座宅子多年无人管领，现已荒芜得像草原一般了。我把那几间旁屋略加修理，胡乱住在里头。今年春间，源氏内大臣老爷在那地方建造佛堂，附近一带便有许多人夫来来往往，十分嘈杂。这佛堂造得非常讲究，营造工人异常众多。倘欲找求清静之所，则我那地方甚不相宜。"明石道人说："这倒不妨。不瞒你说，我们是与内大臣有缘，正欲托他荫庇

的。房屋内部的修饰，我们自会逐渐安排。首先只要赶快把房屋大体加以修缮。”那人答道：“这不是我的产业，亲王家又没有继承人。我过惯了乡间闲静生涯，所以长年隐居在那里。领内的田地，久已荒芜不堪。我曾向已故的民部大辅[2]请求，蒙他赏赐了我，但也送了他不少礼物。我便作为自己的产业耕作了。”他生怕田地里的产物被没收，所以那张毛发蓬松的脸变了相，鼻子红起来，嘴巴噘起来了。明石道人连忙答道：“你可放心，那田地之事，我们一概不问，照旧由你管领就是了。那些地契房契还保存在我手中，只因我已谢绝世事，那里土地房产多年来不曾勘查过。此事且待以后细细清理。”这管家在话语中听出他家与源氏内大臣有缘，知道事情不易对付，此后便向明石道人领得了一大批修缮费，赶紧修理那邸宅了。

源氏内大臣并不知道明石道人有这打算，只是想不通明石姬为何不肯入京。又念让小女公子孤苦伶仃地在乡下长大起来，深恐后世之人议论纷纷，成了她一生的瑕疵。大堰邸宅修理完竣以后，明石道人把发现此屋后的经过情况报告源氏内大臣，这时他才恍然大悟：明石姬以前一直不肯迁到东院来和众人同居，原来是有此打算之故。他觉得这件事用心周到，很有意思，心中十分喜慰。那个惟光朝臣，一向是所有秘密行径的照料都少他不得的人。这回也就派他到大堰河去，命令他用心办理邸内各处应有的设备。惟光回来报道：“那地方风景甚好，与明石浦海边相似。”源氏内大臣想：这样的地方，给这个人住倒很相宜。源氏公子所建造的佛堂，位在嵯峨大觉寺之南，面对瀑布，风趣之雅，不亚于大觉寺。大堰的明石邸则面临河流，建造在一所美妙不可言喻的松林中。其正殿简单朴素，却另有山乡风味。内部装饰布置，均由源氏内大臣设计。

源氏内大臣派几个亲信人员，偷偷地赴明石浦迎接明石姬。明石姬这回已无可推托，只得下决心动身。但要离开这多年住惯的浦滨，又觉依依不舍，想起了父亲今后将凄凉寂寞地独居浦上，更觉心绪烦乱，悲伤不已。她自怜此身何以如此多愁多恨，却羡慕那些未曾接受过源氏爱情的人。她的父母呢，近年来日夜盼望源氏内大臣迎接女儿入京，今已如愿以偿，自然欢喜无量。但念夫人随女儿入京，今后老夫妇不得相见，则又悲痛难堪。明石道人日夜茫然若失，嘴里反反复复地说同一句

话："那么我以后不能再见这小宝贝了么？"此外没有别的言语。夫人也很悲伤，她想："我俩都出家修行，多年来不曾同室而居。今后教他独留浦上，有谁照顾他呢？即使是邂逅相逢、暂叙露情之人，但在'彼此已熟识'[3] 之后忽然离别，也不免伤心；何况我俩是正式夫妇。我夫虽然禀性顽强，难于亲近，但这又作别论。既已结缡，选定此浦为终老之地，总想在'修短不可知'[4] 的存命期间共享余年。如今忽然分手，怎不教人肠断？"那些青年侍女，住在这乡间常嫌寂寞，现在即将迁居京都，大家欢天喜地。但念今后不能再见这海边美景，又觉依依难舍，看看那去而复返的波浪，不觉泪沾襟袖。

此时适逢秋天，人心正多哀怨。出发那天早晨，秋风萧瑟，虫声烦乱，明石姬向海那边望去，只见明石道人比照例的后夜诵经时刻起得还早，于暗夜起身，啜着鼻子诵经拜佛。此乃喜庆之事，不该有不吉利的言行，然而谁也忍不住流下泪来。小女公子长得异常可爱，外公把她看做夜明珠一般，常常抱着不肯放手。小外孙女也就喜爱他，缠着他。他想起自己是异于常人的出家之身，应该有所顾忌，不可过分亲昵这小女公子。然而片刻不见，便觉过不下去，难于忍受。便吟诗道：

"遥祝前程多幸福，

临歧老泪苦难禁。

哎呀，这话太不祥了！"连忙把眼泪揩干净。他的尼姑夫人接着吟道：

"当年联袂辞京阙，

今日独行路途迷。"

吟罢禁不住哭泣起来，这也是难怪的。她回想过去多年来夫妇之谊，觉得今朝一旦抛舍，凭仗了这不甚可靠的因缘而重新回到曾经厌弃的京都，实在不是妥善之计。明石姬也吟诗道：

"此去何时重拜见，

无常世事渺难知。

据女儿之意，父亲最好陪送我们进京。"她恳切劝驾。但明石道人说："有种种原因，不便离去。"然而他想起了女眷一路上不便之处，又

非常担心。

他说："我以前辞去京都而退居到这乡间，都是为了你。实指望在此当国守，可以早晚随心所欲地教养你。岂知就任之后，由于时运不济，身逢种种患难。若再返京都，只是一个潦倒的老国守，无法改善蓬门陋室的贫苦生涯。在公私两方，都赢得了一个笨伯的恶名；而辱及先人令名，尤可痛心。我辞去京都之时，人都预料我将出家。我自己也觉得世间名利恭敬都已不惜放弃。但目睹你年事渐长，知识渐开，又觉得我岂可将此美锦藏在暗中。为子女而悲痛的父母之心，永无晴朗之时。于是求神拜佛，但愿自身虽然命穷，切勿连累子女，听其沦落在山乡之中。长抱此志，以待将来。果然事出意外，与源氏公子结了良缘，真乃可喜之事。但因身份相去太远，念及汝身前程，又不免东顾西虑，徒增悲叹。后来生了这小宝贝，方信姻缘前定，宿根不浅。教她在这海边过日子，太委屈了。我想这孩子的命运一定与众不同。我今后不能见她虽觉可悲，但我身既已决心与世长遗，也就顾不得许多了。我这小外孙女身上有荣华富贵之福相。她偶尔生在这乡间，暂时惑乱我这村夫的心目，也是前世因缘吧。我好比天上神仙偶尔堕入三途恶道 [5] ，暂时生受一番痛苦，今天便要与你们永别了。将来你们听到我的死耗，也不须为我追荐。古语云：'大限不可逃' [6] ，切勿为此伤心！"他说得语气很坚决。后来又说："我在化为灰烟以前，在昼夜六时的祈祷中，还要附带为我这小宝贝祝福。我这一点尘心尚未断绝呢。"说到小外孙女，他又要哭了。

倘走陆路，则车辆太多，十分招摇。倘分为水陆两路，则又太麻烦。由于京中来使也非常注意避免人目，于是决定全部乘船，悄悄地前进。

辰时出发，一行船舶向古人所咏叹的"浦上朝雾" [7] 中渐渐远去。明石道人目送行舟，心中异常悲伤，久久不能自解，终至茫然若失。船里的尼姑夫人离开了这长年住惯的乡居而重返京都，也有无量感慨，泪流满面，对女儿吟道：

> "欲登彼岸心如矢，
>
> 船到中流又折回。" [8]

明石姬答诗云：

“浦滨几度春秋更，

忽上浮搓入帝京。”

这一天正值顺风。舍舟登陆，乘车到达京都，不曾延误时日。为欲避免外人议论，一路上谨慎小心。

大堰的邸宅也颇有风趣，很像那多年来住惯的浦上，令人不觉得改变了住处。只是回思往事，感慨甚多。新筑的廊房式样新颖，庭中的池塘也雅致可爱。内部设备虽未十分周全，但住惯了也并无不便。源氏内大臣吩咐几个亲信的家臣，赴邸内举办安抵贺筵。他自己何日来访，只因有所不便，尚须考虑安排。不觉匆匆地过了几天。明石姬不见源氏内大臣来到，心中一直悲伤。她思慕离别了的故乡，镇日寂寞无聊，便取出当年公子当作纪念品送她的那张琴来，独自弹奏。时值衰秋，景物凄凉。独居一室，恣意操奏。略弹片刻，便觉松风飒然而至，与琴声相和。那尼姑母夫人正斜倚着忧伤悲叹，听见琴声，便坐起身来，即兴吟道：

“祝发独寻山里静，

松风 [9] 犹是旧时音。”

明石姬和诗云：

“拟讬琴心怀故友，

他乡何处觅知音？”

明石姬如此蹉跎光阴，又过了数日。源氏内大臣很不安心，便顾不得人目注视，决心赴大堰访问。他以前不曾将此事明确告知紫姬，但深恐她照例会从别人处听到，反而不好，故这回如实告诉了她。又对她说：“桂院 [10] 有些事，必须亲往料理，我不觉已搁置很久了。还有约定来京访我的人，正在那附近等待，不去也不好意思。再则嵯峨佛堂里的佛像，装饰尚未完成，也得去照料一下。总须在那里耽搁两三天呢。”紫姬以前曾听人说过他突然营造桂院，现在料想是要给明石姬住的了，心中很不高兴，答道：“你去那边两三天，怕连斧头柄也烂光 [11] 吧？教人等杀呢！”脸上露出不快之色。源氏内大臣说：“你又多心了！大家都说

我和从前完全不同了，只有你……”花言巧语地安慰了她一番之后，太阳已经很高了。

这一次出门是微行，前驱者也只是几个心腹人。悄悄地前行，到达大堰已是黄昏时分。从前流寓明石浦时，身穿旅装便服，明石姬已赞叹他的风姿之美，乃见所未见。何况现在身穿官袍，加之用心打扮，其神情之艳丽竟是盖世无双，她见了心惊目眩，心头的愁云忽然消散，不觉喜形于色。源氏公子到了邸内，觉得一切都可喜可爱。看见了小女公子，尤为感动，深悔以前多时隔绝，何等可惜！他想：“葵姬所生的夕雾，世人盛称其为美男子，不过是为了他是太政大臣的外孙，权势所关，不得不颂扬耳。这小女公子年仅三岁，便已长得如此美丽，将来可想而知了。”但见她向人天真烂漫地微笑，那娇痴模样实在教人爱杀！那乳母从前下乡之时，形容甚是憔悴，现已养得很丰丽了。她叨叨絮絮地把年来小女公子的情状告诉源氏公子。公子想象她在那盐灶旁边的村居生涯，甚觉可怜，便用善言抚慰。又对明石姬说：“这地方也很偏僻，我来去不甚方便。还是迁居到我原定的东院去吧。”明石姬答道：“现在初到，还很生疏，且过几时，再作道理。”此言亦属有理。这一晚两人娓娓话情，直至天明。

邸内有些地方还须修理。源氏公子召集本来留在这里的及新近增添的人员，吩咐他们分别办理。在附近领地内当差的人们听见公子要来桂院，聚集在院内恭候，现在都到这邸内来参见了。公子命他们整理庭院中损坏的树木。他说：“这院子里有好些装饰用的石头都滚下来不见了。若能整理得雅观，这也是个富有趣致的庭院。不过这种地方过分修得讲究，也是枉然。因为这不是久居之地，修得太好了，离去时依依难舍，反而增多痛苦。”他就追述谪居明石浦时的往事，忽而欢笑，忽而泣下，随意畅谈，神情轩昂潇洒。那尼姑窥见了他的风采，老也忘记了，忧也消解了，不禁笑逐颜开。

源氏公子叫工人重新疏导东边廊房下流出来的泉水，自己脱下官袍，仅穿内衣，亲去指示，其姿态异常优美。那尼姑看了欢喜赞叹不置。源氏公子看见一旁有佛前供净水的器具，想起了那尼姑，说道：“师姑老太太也住在这里么？我太不恭敬了。”便命取官袍来穿上，走到尼姑居处的帷屏旁边，言道：“小女能长得如此美好而无缺陷，全是太君修行

积德之故。太君为了我等，舍弃了心爱的静修之处而重返尘世，此恩诚非浅鲜。而老大人独居浦上，对此间定多悬念。种种照拂，感谢不尽！”这番话说得情意缠绵。尼姑答道：“能蒙公子体谅我重返尘世之苦心，老身延命至今，也不算虚度光阴了。”说到这里，哭了。后来又说：“这一棵小小青松，生长在荒矶之上，实甚可怜。现在移植丰壤，定当欣欣向荣，诚可庆喜。但恨托根太浅[12]，不知有否障碍，深可悬念耳。”这话说得很有风度。公子便和她话旧，追述尼姑的祖父中务亲王住在这邸宅里时的情况。此时那泉水已经修好，水声淙淙，仿佛泣诉旧情。尼姑便吟诗道：

“故主重来人不识，

泉声絮语旧时情。”

源氏公子听了，觉得她这诗并不做作，而语气谦逊，诗情甚雅。便答吟云：

“泉声不忘当年事，

故主音容异昔时。[13]

往事实在很可恋慕呵！”他一面沉思往昔，一面站起身来，姿态甚为优雅。尼姑觉得这真是个盖世无双的美男子。

源氏公子来到嵯峨佛堂。他规定，这里的佛事，每月十四日普贤讲，十五日阿弥陀讲，月底释迦讲。这是应有的，不消多说。此外他又增加了其他种种佛事。关于佛堂装饰及各种法器，亦各有指示。到了月色当空之时，才从佛堂回大堰邸。此时他想起了当年明石浦上月夜的情景。明石姬猜到他的心事，便乘机取出那张纪念品的琴来，放在他面前。这时源氏公子心中无端地顿感凄怆，难于忍受，便弹奏一曲。琴弦的调子还同从前一样，并无改变。因此弹奏之时，从前的情景仿佛就在目前。于是公子吟诗道：

“弦音不负当年誓，

始信恩情无绝时。”

明石姬答道：

“弦音誓不变，聊慰相思情。

一曲舒愁绪，松风带泣声。”

这样与源氏公子对答吟唱，似乎并无不相称之处，明石姬为此感到分外欣幸。

明石姬的花容月貌，叫源氏公子难分难舍。小女公子的娇姿，也使他百看不厌。他想：“这孩子叫我如何安排呢？让她在暗中生长，委屈了她，何等可惜！不如带她到二条院去，给紫姬当女儿，可以尽心竭力地教养她。将来送她入宫，也免得世人讥评。”然而又恐明石姬不肯，因此不便出口，只是对着这小娃娃垂泪。小女公子起初见父亲还怕羞，后来渐渐熟了，也对他说话，对他笑，与他亲近。源氏公子看了，越发觉得娇美可爱。他抱了她，这父女二人的姿态真漂亮！可知他们原有宿世因缘。

次日，预定回京都去，为了惜别，这一天早上起身稍迟。他准备从这里直接返京。但京中来了许多达官贵人，聚集在桂院。又有许多殿上人到这邸内来迎接他。源氏公子一面整理行装，一面懊恼地说：“真不好意思！这里不容易找到，他们怎么会来的？”外面人声嘈杂，他就不得不走出去。临别无限伤心，脸上没精打采，走到明石姬房间门口，停下步来，正好乳母抱着小女公子出来了。源氏公子看见这孩子非常可爱，伸手摸摸她的头发，说道：“我不看见她，心中便难过，实在爱得太过分了。这便如何是好呢？这地方真是‘君家何太远’[14] 了。”乳母答道：“从前住在乡下，想念得好痛苦！如今到了京中，倘再不得照顾，那真是比从前更加痛苦了！”小女公子伸出两手，扑向站着的父亲，要他抱。源氏公子便坐下来抱了她，说道：“怪哉，我一生忧患，竟无尽头！一刻不见这孩子便觉痛苦。夫人在哪里？何不与小女公子一同出来送别？再见一面，亦可聊以慰情啊。”乳母笑着，进去告知了明石姬。明石姬此时芳心缭乱，倒在床上，一时起不得身。源氏公子觉得未免太高贵了。众侍女都劝她快快出去，不应该叫公子久候，她才勉强起身，膝行而前，把半身隐在帷屏后面，姿态非常优美高雅。如此娇艳模样，即便说她是个皇女，也无不称之处。源氏公子便把帷屏的垂布撩起，与她细说离情。

终于只得起身告别。走了几步，回头一看，但见这个一向羞涩不前的人，居然走出门来送别了。明石姬举目一望，觉得这真是一个相貌堂堂的美男子！他的身体本来瘦长，现在略胖了些，便更加匀称了。服装

也都称体，十足具有内大臣的风度，连裙裾上也泛溢出风流高雅的气息来。这也未免有点情人眼里出西施吧。

昔年削职去官的那个右近将监，早已恢复藏人之位，并兼卫门尉之职，今年又晋了爵。他那模样与昔年流寓明石浦时大不相同，威武堂皇，神气十足。此刻他来拿源氏内大臣的佩刀，走过来侍立在他身旁。右近将监看见这里有一个熟识的侍女，便话里有话地说："我决不忘记昔年浦上的厚意。但此次多多失礼了：我早上醒来，觉得此地很像明石浦，却无法给你写信请安。"那侍女答道："这山乡僻壤，荒凉不减于朝雾弥漫的明石浦。况且亲友凋零，连苍松也已非故人[15]了。承蒙你这不忘旧情的人前来问候，不胜欣慰。"右近将监觉得这个侍女误会太甚。原来他以前曾经有意于明石姬，所以说这番话来暗示心事。这侍女却误认为他看中了她自己。右近将监觉得出乎意外，便淡然地告别道："改日再来拜访吧。"就跟着公子出去了。

源氏内大臣打扮得齐齐整整，走出门去时，前驱者高声喝道。头中将与兵卫督坐在车子后面奉陪。源氏内大臣对他们说："我这个简陋不堪的隐避所被你们找到了，真遗憾！"样子很不高兴。头中将答道："昨晚好月亮，我们不曾来奉陪，抱歉之至。因此今天冒着朝雾前来迎接。山中的红叶时候还早，野间的秋花此刻正茂盛呢。昨天同来的某某朝臣，在途中放鹰猎取鸟兽，落在后面，现在不知怎么样了。"

源氏内大臣决定今日游玩桂院，命车驾转赴其地。桂院的管理人仓皇置办筵席，奔走骚扰，手忙脚乱。源氏内大臣召见鸬鹚船[16]上的渔夫。他听到这些渔夫的口音，回想起了须磨浦上的渔夫的土话。昨夜在嵯峨野中放鹰猎取鸟兽的某某朝臣，送上用荻枝穿好的一串小鸟，作为礼物，以证明其曾经狩猎。传杯劝酒，不觉过量。川边散步，有失足之虞。然而酒醉兴浓，在川边盘桓了一日。诸人皆赋绝句。到了晚上月光皎洁之时，大开音乐之会，繁弦急管，热闹非常。弦乐只用琵琶与和琴，笛类则命长于此道之人吹奏。笛中所吹的，都是适合秋天时令的曲调。水面风来，与曲调相和，更觉富有雅趣。此时月亮升入高空，乐音响彻云霄。

夜色渐深之时，京中来了四五个殿上人。这些人皆在御前侍候，宫

中举行管弦之会时，皇上曾言：“六天斋戒，今已圆满，源氏内大臣必来参与奏乐，何以不见他到？”有人启奏：大臣正游嵯峨桂院。皇上便遣使前来存问。同来的钦差是藏人弁，带来冷泉帝的信中有云：

“院居接近蟾宫桂，

料得清光分外明。

我好羡慕呵！”源氏内大臣对使者申述未能参与宫中奏乐的歉意。但他觉得此间奏乐，因环境不同，故有凄清之感，反比宫中饶有意趣。便洗盏更酌，又添了醉意。

此间不曾准备犒赏品，便派人到大堰邸内去取，嘱咐明石姬：不须特别丰盛。明石姬即将手头现成之物交使者送上，计有衣箱两担。钦差藏人弁急欲返宫，源氏内大臣便从衣箱中取出女装一袭，赠与钦差，并答诗云：

“空有嘉名称月桂，

朝朝苦雾满山乡。”

言外之意是盼望日光照临，即盼望冷泉帝行幸到此也。钦差去后，源氏内大臣于席上闲吟古歌：“我乡名桂里，桂是蟾宫生。为此盼明月，惠然来照临。” [17] 因此想起了淡路岛，便谈到躬恒怀疑“莫非境不同？”那曲古歌，席上便有人不胜感慨，带醉而泣。源氏公子吟诗道：

“否去泰来日，月华在手旁。

当年窜淡路，遥望此清光。”

头中将接着吟道：

“月明暂被浮云掩，

此夜清光普万方。”

右大弁年纪较长，桐壶帝时代早就在朝，圣眷优厚。此时他追怀故主，便吟诗道：

“月明遽舍天宫去，

落入深山何处边？”

席上诸人赋诗甚多，为免烦冗，恕不尽述。源氏内大臣恣情谈笑，庄谐杂作，众人皆想听他千年，看他万载，真是斧头柄要烂光了。但逗留已有四天，今日必须返都。便将各种衣服分别赏赐众人。他们把这些衣服搭在肩上，在雾中忽隐忽现，五彩缤纷，望去几疑是庭中的花草，景象异常美观。近卫府中以擅长神乐、催马乐或东游等歌曲著名的舍人，有几个此时亦随侍在侧。这些人游兴尚未餍足，便唱着神乐歌《此马》之章[18]，跳起舞来。源氏内大臣以下，许多人从身上脱下衣服来赏赐他，那些衣服披在肩上，红紫错综，仿佛秋风中翻飞的红叶。如此大队人马喧嚣扰攘地返京，大堰邸中的人遥闻声息，颇有落寞之感，大家惘然若失。源氏内大臣不曾再度向明石姬告别，亦觉于心不安。

源氏内大臣回到二条院，休息片刻。然后将嵯峨山中情状讲给紫姬听。他说："我回家延迟了一天，心里很懊恼。只因那些好事者来找我，硬把我留住了。今天疲劳得很呢。"就进去睡觉了。

紫姬心中照例很不高兴。源氏内大臣装作不知，开导她说："你与她身份悬殊，同她比较是不行的。你应该想：尔为尔，我为我。不同她计较才是。"预定这天晚上入宫。此时他转向一旁，忙着写信，大概是给明石姬的。从旁望去，但见写得十分详细。又对使者耳语多时。众侍女看了都感不快。晚上本来想宿在宫中，但因紫姬心绪不佳，终于深夜回家了。明石姬的回信早已送到。源氏内大臣并不隐藏，就在紫姬面前拆阅。信中并无特别使她懊恼的文句，源氏内大臣便对紫姬说："你把这信撕毁了吧！这种东西很讨厌，放在这里，和我的年纪很不相称。"说着，将身靠在矮几上了，心中却念念不忘地记挂明石姬，只管望着灯火出神，别无话说。

那封信展开在桌子上，但紫姬装作并不想看的模样。源氏内大臣说："你硬装不要看，却又偷看。你那眼色才教我不安呢。"说着莞尔而笑，脸上娇憨之色可掬。他靠近紫姬身旁，对她言道："不瞒你说，她已经生下一个可爱的女孩，可见前世宿缘不浅。然而这母亲身份低微，我公然把这孩子当作女儿抚养，又恐惹人议论。因此我很烦恼。请你体谅我，代我想个办法，一切由你做主吧。你道如何是好？接她到这里来由你抚育，好不好？现在已是蛭子之年，这无辜的孩子，我不忍抛弃她。我想给她那小小的腰身上穿一条裙子，如果你不嫌亵渎，请你替她打

结，好么？”紫姬答道：“你如此不了解我，竟出我意料之外。你倘如此，我也只得不管你的事了。你该知道，我最喜欢天真烂漫的孩子。这孩子当这年龄，该是何等可爱呵！”她脸上微微露出笑容。原来紫姬生性爱好小儿，她很想取得这女孩，抱在手里抚育她。源氏内大臣心中迟疑不决：究竟如何是好？真个迎接她来此么？

大堰邸内，他不便常去。只有赴嵯峨佛堂念佛之时，乘便去访，每月欢会两次而已。比较起牛郎织女来，差胜一筹。明石姬虽然不敢再有奢望，但心中安得不伤离怨别？

[1] 本回与前回同年，写源氏三十一岁秋天之事，其内容与第十三回《明石》相连接。

[2] 想是明石姬之外祖父。

[3] 古歌：“彼此已熟识，蓦地生离别。试问此别离，可惜不可惜？”见《河海抄》所引。

[4] 古歌：“我命本无常，修短不可知。但愿在世时，忧患莫频催。”见《古今和歌集》。

[5] 据佛教中说：天人果报尽时，暂堕三恶道，即地狱道、饿鬼道、畜生道。经此苦恼，再生天界。

[6] 古歌：“大限不可逃，人人欲永生。子女慕父母，为亲祝千春。”见《伊势物语》。

[7] 古歌：“天色渐向晓，浦上多朝雾。行舟向岛阴，不知往何处？”见《古今和歌集》。

[8] 彼岸是佛教用语，指阴司，即所谓西方极乐世界。

[9] 本回题名据此。

[10] 是源氏在嵯峨的别墅。

[11] 《述异记》所载：“晋王质入山樵采，见二童子对弈，童子与质一物如枣核，食之不饥。局终，童子指示曰：‘汝柯烂矣。’质归乡里，已及百岁。”世称此山为“烂柯山”。柯即斧柄。

[12] 指自家身份低微。

[13] 指明石姬之母已出家为尼。

[14] 古歌：“君家何太远，欲见苦无由。暂见也难得，教人怎不愁？”见《元真集》。

[15] 古歌：“谁与话当年？亲友尽凋零。苍松虽长寿，亦已非故人。”见《古今和歌集》。

[16] 这附近桂川上的鸬鹚船自古著名。

[17]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集》。

[18] 神乐歌《此马》全文“吁嗟此马，向我求草。卸其衔辔，饲以草料。亦取水来，自彼池

沼。”

第十九回 薄云 [1]

转瞬之间，秋尽冬来，大堰河畔的邸宅里越发冷落萧条，明石姬母女寂寞无聊，空度岁月。源氏公子劝道："在这里到底过不下去，不如迁居到我近旁来吧。"但明石姬想："迁居到那边去，生怕'辘轳多苦辛'[2]。若在那边彻底看透了他那薄情的心，我就会大失所望，这时真所谓'再来哭诉有何言'[3]了。"因此踌躇不决。源氏公子便和她婉言商量："既然如此，这孩子长住在此终非善策。我正在安排她的前程，如果任她埋没在此，岂不委屈了她？那边紫夫人早已闻知你有这孩子，常想看看她。让她暂时到那边去，和紫夫人熟了些，我想公开地替她举行隆重的穿裙仪式。"明石姬早已担心公子作此打算，如今闻言，更觉痛心，答道："她虽然变成了贵人的女儿，身份抬高了，但倘知道实情的人把风声泄露出去，这事情反而不妙。"她总不肯放手。源氏公子说："你这话也说得有理。但紫夫人这边的事，你尽可放心。她出嫁多年，不曾生过一男半女，常叹身边寂寞。她生性喜欢孩子。像前斋宫那样年纪很大的女孩，她也强要当作女儿疼爱她。何况你这个无疵无瑕的小宝贝，她岂肯轻易舍弃？"便向她叙述紫姬的品性如何善良。明石姬听了，想道："以前约略听到世人传说：这源氏公子东钻西营，拈花惹草，不知要遇到怎样的人才能安定。原来其人就是这紫姬，他已经死心塌地地奉她为正夫人了，可见他们的宿缘不浅。而这位夫人的品性比别人更加优越，也可想而知了。像我这样微不足数的人，当然不能和她并肩争宠。如果贸然迁居东院，参与其列，岂不被她耻笑？我身利害，且不计较，倒是这孩子来日方长，恐怕将来终须靠她照拂。如此说来，还不如趁这无知无识的童稚之年把她让给了她吧。"既而又想："倘若这孩子离开了我，我不知要怎样挂念她。而且寂寞无聊之时无以慰情，教我如何度日？这孩子一去，更有何物可以引逗公子偶尔降临呢？"她左思右想，方寸迷乱，但觉此身忧患无穷。

尼姑母夫人是个深思远虑的人，对女儿说道："你这种顾虑毫无道理！你今后见不到这孩子，也许痛苦甚多，但你应该为这孩子的利益着想。公子定是再三考虑之后才对你宣说的。你只管信赖他，将孩子送过

去吧。你看：皇帝的儿子，也根据母亲的身份而有高下之别。就像这位源氏内大臣，人品虽然盖世无双，但终于降为臣籍，不得身为亲王，只能当个朝廷命官。何以故？只因他的外公——已故的按察大纳言——官位比别的女御的父亲低一级，所以他母亲只能当个更衣，而他就被人称为更衣生的皇子，差别就在于此啊！皇帝的儿子尚且如此，何况一般臣下，更不可相提并论了。再就一般家庭而言，同是亲王或大臣的女儿，但倘这亲王或大臣官位较低，这女儿又非正夫人，她所生之子女就为人所轻视，父亲对这子女的待遇也就不同。何况我们这种人家，如果公子的别的夫人中有一个身份高于我们的人生了子女，那么我们这孩子就全被压倒了。再说，凡女子不论身份高下，能得双亲重视，便是受人尊敬的起因。这孩子的穿裙仪式，倘由我们举行，即使尽心竭力，在这深山僻处有何体面可言？终不如完全交给他们，看他们如何排场。”她把女儿教训了一番之后，又与见解高明之人商量，再请算命先生卜筮，都说送二条院大吉。明石姬的心也就软下来了。

源氏内大臣虽为小女公子作此打算，但也深恐明石姬心情不快，所以并不强请。他写信去问：“穿裙仪式之事，应如何举行？”明石姬复道：“想来想去，教她住在我这一无可取的人身边，对她的前程终是不利的。然而教她参与贵人之列，又恐被人耻笑。……”源氏内大臣看了这回信，很可怜她，但也无可奈何。

就选定了一个黄道吉日，悄悄地命人准备一切应有事宜。明石姬到底舍不得放弃这孩子。但念孩子的前程要紧，也只得忍受痛苦。不但孩子而已，乳母也非同去不可。多年以来，她与这乳母晨昏相伴，忧愁之日，寂寞之时，全靠二人互相慰藉。如今这乳母也走了，她更形孤单，安得不伤心痛哭？乳母安慰她道：“这也是前定之事。我因意外之缘，幸得侍奉左右。多年以来，常感盛情，念念不忘，岂料有分手之日？虽然今后会面机会甚多，但一旦离去左右，前往逢迎素不相识之人，心中好生不安呵！”说着也哭起来了。

过不多天，已是严冬腊月，霰雪纷飞。明石姬更觉孤寂。她想起此身忧患频仍，异乎常人，不禁悲伤叹息。她比平常更加疼爱这小宝贝了。有一天大雪竟日，次日早晨，积雪满院。她平日难得到檐前闲坐，这一天回思往事，预想将来，偶尔来到檐前，坐眺池面冰雪。她身上穿

着好几层柔软的白色衣衫，对景沉思，姿态娴雅。试看那鬟髻和背影，无论何等身份高贵的女子，其美貌也不过如此。她举起手来揩拭眼泪，叹道："今后再逢着这样的日子，更不知何等凄凉也！"便娇声哭泣起来。继而吟道：

"深山雪满无晴日，

鱼雁盼随足迹来。"

乳母哭泣着安慰她道：

"深山雪满人孤寂，

意气相投信自通。"

到了这雪渐渐融解之时，源氏公子来了。若是平日，公子驾临不胜欢迎。但想起了他今天所为何来，便觉心如刀割。明石姬固然知道此事并非别人强迫她做，全是出于自己心愿。如果自己断然拒绝，别人决不勉强。她深悔做错了事。但今天再拒绝，未免太轻率了。源氏公子看见这孩子娇痴可爱地坐在母亲膝前，觉得自己与明石姬之间宿缘非浅！这孩子今年春天开始蓄发，现已长得像尼姑的短发一般，茸茸地挂到肩上，非常美丽。相貌端正，眉目清秀，更不必说了。源氏公子推想做母亲的把这孩子送给别人之后悲伤悬念之情，觉得异常对不起明石姬，便对她反复说明自己的用意，多方安慰。明石姬答道："但愿不把她看做微贱之人的女儿，好好地抚育她……"说到这里，忍不住流下泪来。

小女公子还不识甘苦，只管催促快快上车。母亲亲自抱了她来到车子旁边，她拉住了母亲的衣袖，咿咿哑哑地娇声喊道："妈妈也上来！"明石姬肝肠断绝，吟道：

"小松自有参天日，

别后何时见丽姿？"

未曾吟毕，已经泣不成声。源氏公子对她深感同情，觉得此事的确使她痛苦，便安慰她道：

"翠叶柔条根柢固，

千秋永伴武隈松。[4]

但请徐徐等待。”明石姬也觉得此言甚是，心情稍安，然而终于悲伤不堪。乳母和一个叫做少将的上级侍女，拿着佩刀和天儿 [5] 与小女公子同乘。其他几个相貌美好的青年侍女和女童，另乘车子相送。源氏公子一路上纪念留在邸内的明石姬，痛感自身犯了何等深重的罪恶！

到达二条院时，天色已黑。车子赶近殿前，那些乡村里出来的侍女们，看见灯烛辉煌，繁华热闹，气象迥异他处，觉得到这里来当差有些不惯呢。源氏公子派定向西的一间为小女公子的居室，内有特殊设备，小型的器具布置得异常美观。西边廊房靠北的一间，是乳母的居室。小女公子在途中睡着了。抱她下车时并不哭泣。侍女们带她到紫夫人房中，给她吃些饼饵。她渐渐发觉四周景象不同，又不见了母亲，便向各处寻找，脸上显出要哭的模样。紫夫人便喊乳母过来安慰她。

源氏公子想起山中大堰邸内的明石姬，失去了孩子之后何等寂寞，觉得很对她不起。但见紫姬朝夜爱抚这孩子，又觉十分如意称心。所可惜者，这孩子不是她亲生的。倘是亲生，外人便无可非议。这真是美中不足了。小女公子初来的几天内，有时啼啼哭哭，要找一向熟悉的人。但这孩子本性温和驯良，对紫姬十分亲昵，因此紫姬很疼爱她，仿佛获得了一件宝贝。她终日抱她，逗引她。那乳母便自然而然地和夫人熟悉起来。他们又另外物色一个身份高贵而有乳的人，相帮哺育这孩子。

小女公子的穿裙仪式，虽未特别准备，但也十分讲究。按照小女公子身材做的服装和用具，小巧玲珑，竟像玩偶游戏，非常可爱。当天贺客甚多，但因平日亦常车马盈门，所以并不特别惹人注目。只是小女公子的裙带，像背带那样通过双肩在胸前打了一个结，样子比以前更加美丽了。

大堰邸内的人，怀念小女公子，终无已时。明石姬越发痛悔自己的错失了。尼姑母夫人那天虽然如此教训女儿，现在也不免常常流泪。但闻那边如此爱惜这小女公子，心中也自欢欣。小女公子身上，那边供奉周到，此间不须操心。只是备办了许多色彩非常华美的衣服，送给乳母以及小女公子贴身的众侍女。源氏公子想起：若久不去访，明石姬定会疑心：果如所料，从今我抛弃她了，因而更加恨我，这倒对她不起。于是在年内某日悄悄地前往访问了一次。邸内本已非常岑寂，再加失去了

那朝夕宝爱的孩子，其悲伤可想而知。源氏公子想到这里，也觉得痛苦，因此不绝地去信慰问。紫姬如今也不甚妒恨明石姬了。看这可爱的孩子面上，饶恕了她的母亲。

不久岁历更新。天空明丽，二条院内万事如意，百福骈臻。各处殿宇，装饰得分外华丽。贺年客人络绎不绝。年辈较长的人，都在初七吃七菜粥 [6] 的节日赶来庆祝。门前车马若市。那些青年贵公子，个个无忧无虑，喜气洋洋。身份较次的人，心中虽有思虑，脸上怡然自得。看这光景，真可谓太平盛世。住在东院西殿里的花散里，日子也过得很舒服。众侍女及女童等的服装，也照顾得很周到，生涯十分丰裕。住在源氏公子近旁，自然便宜得多。公子每逢闲暇无事之时，常常散步过来和她会面。至于特地来此宿夜，则甚难得。但花散里性情谦恭温顺，她认为自己命中注定，对公子的缘分止于如此，所以心满意足地悠闲度日。因此源氏公子很放心，每逢四时佳节，对她待遇之丰厚，不亚于紫姬。上下诸人，都不敢看轻她。愿意伺候她的侍女也不少于紫姬。家臣也都不敢怠慢于她。境况之佳，也无可指摘了。

源氏公子时时挂念大堰邸内明石姬的寂寥，等到正月里公私诸事忙过以后，就前往访问。这一天他打扮得特别讲究：身穿表白里红的常礼服，里面是色泽华丽的衬衣，衣香熏得十分浓烈。向紫姬告别之时，正好映着绯红的夕阳，全身光彩绚赫。紫姬目送他出门时，不觉目眩心移。小女公子不知不识，拉住了父亲的裙裾，要跟他同去，竟想走出室外来。源氏公子站定了脚，心中可怜她。说了一番安抚她的话，然后信口唱着催马乐中“明朝一定可回来” [7] 之句，出门而去。紫姬便叫侍女中将到廊房口去守候，等他出来时赠他一首诗：

“若无人系行舟住，

明日翘盼荡子归。”

中将吟时，音调十分流畅，源氏公子笑容可掬地答道：

“匆匆一泊明朝返，

不为伊人片刻留。”

小女公子听他们唱和，全然不懂，只管跳跳蹦蹦地戏耍。紫姬看了觉得非常可爱，对明石姬的醋意也消减了。她推想明石姬一定非常想念这孩子。倘使换了她自己，该是何等伤心呵！她对这孩子注视了一会，抱她到怀里，摸出自己那个莹洁可爱的乳房来，给她含在口中，以为戏耍。旁人看了觉得这光景真是有趣！侍女们互相告道：“夫人怎么没有生育？这孩子倘是自己生的，多好呢！”

大堰邸内，光景十分优裕。房屋形式也与众不同，别饶雅趣。加之明石姬的容颜举止，每次看见，都比上次优越。比较起身份高贵的女子来，实在并不逊色。源氏公子想："她的品行倘若同别人一样，并无特别优越之处，我不会如此怜爱她。她父亲性行乖僻，确是一大憾事。至于女儿身份低下，又有何妨？"源氏公子每次来访，都只是匆匆一叙，常感不满。此次又是急忙归去，他觉得虽然相会，仍是痛苦，心中一直慨叹"好似梦中渡雀桥" [8] 。身边正好有筝，源氏公子取了过来。想起了那年在明石浦上深夜合奏之事，便劝明石姬弹琵琶。明石姬同他合奏了一会。源氏公子深深赞叹她技巧的高明，觉得无瑕可指。奏罢之后，他就把小女公子的近况详细告诉她。

大堰邸原是个寂寞的居处。但源氏公子时时来此泊宿，有时也就在这里吃些点心或便饭。他来此时，对外往往借口赴佛堂或桂院，并不明言专诚来访。他对明石姬虽非过度迷恋，但也没有轻蔑之色，绝不把她当作一般人看待，足见对她的宠爱是与众不同的。明石姬也深知公子对她异常宠爱，所以她对公子并不作僭越的要求，但也不过分自卑，凡事不违背公子的欲愿，真可谓不亢不卑，恰到好处。明石姬早就听人说：源氏公子在身份高贵的女人家里，从来不如此开诚相待，总是趾高气扬的。因此她想："我倘迁居东院，住在太接近公子的地方，倒反而与她们同化，难免受人种种侮辱。现在住在这里，虽然他来的次数不多，但总是特地为我而来，在我更有面子。"明石道人送女儿入京时虽然言语决绝，但毕竟也很挂念，不知公子对她们待遇如何，常常派使者来探问。听到了消息，有时忧伤叹息；但感到光荣、欢欣鼓舞之时亦复不少。

正在此时，太政大臣逝世了。这老大臣是天下之柱石，一旦殂落，皇上亦不胜悲叹。昔年暂时隐退，笼闭邸内，尚且引起朝中骚扰；何况今日与世长遗，悲伤之人自然甚多。源氏内大臣亦非常惋惜。以前一切政务均可依赖太政大臣主裁，内大臣甚是安闲。今后势必独任其艰，因此更增愁叹。冷泉帝年仅十四，然而稳重老成，似乎远在这年龄之上，躬亲政务，圣明善断，源氏内大臣颇可放心。然而太政大臣逝世之后，除了他自己以外，别无可托之后援人。谁能代他负此重任，而让他成遂出家修行之夙愿呢？想到这里，便觉太政大臣之早逝甚可痛心。因此大办追荐佛事，比太政大臣的子孙们办得更加隆重。又殷勤吊慰，多方照

拂。

这一年世间疫疠流行。禁中屡次发生异兆，上下人心不安。天空也多怪变：日月星辰，常见异光，云霞运行，亦示凶兆。世间惊人之事甚多。各地天文、卜易专家纷纷上书申报，其中记载着种种教人吃惊的怪事。惟有源氏内大臣心中特别烦恼，认为此乃自身罪恶深重所致。

出家的藤壶母后于今年春初患病，到了三月里，病势十分沉重。冷泉帝行幸三条院，向母后问病。桐壶帝驾崩之时，冷泉帝还只五岁，尚未深解世事。如今母后病重，帝心异常忧虑，愁容满面。藤壶母后亦甚悲伤，对他言道："我预知今年大限难逃。但也并不觉得特别痛苦，倘明言自知死期，深恐外人笑我故意装腔，所以并不额外多做功德。我早想入宫，从容地对你谈谈当年旧事。然而少有精神舒畅的日子，以致因循蹉跎，迄未如愿，实甚遗憾。"说时声音十分微弱。她今年三十七岁，然而还是青春盛年的模样，冷泉帝觉得非常可惜，心中更加悲伤了。便答道："今年是母后应当万事谨慎小心的厄年[9]，孩儿听说母后近数月来玉体违和，甚是担心。然而并未特别多做法事，实甚后悔。"他心中异常痛苦，只得在此危急之际，大规模举行法事，以祈祷母后复健。源氏内大臣以前也只当作她所患的是寻常小病，不甚介意。现在也深为担忧了。冷泉帝因身份关系，未便勾留，不久告辞返宫，心中无限悲伤。

藤壶母后非常痛苦，说话也很困难，只是心中寻思："此身因有宿世深缘，故在这世间享尽尊荣富贵，人莫能及。然而我心中无限痛苦，亦复世无其匹！冷泉帝做梦也不曾想到此种秘密，实在对他不起。惟有此恨，使我死不瞑目。海枯石烂，永无消解之一日了！"源氏内大臣为朝廷着想，太政大臣新丧，藤壶母后垂危，连遭不幸，实甚可悲。而想起了自己与藤壶母后的秘密私情，又觉无限伤心。于是尽心竭力，大办佛事，祈祷母后早日恢复健康。他对藤壶母后的恋情，年来久已断绝。想起了今生永无再续鸾胶之一日，心中非常悲痛。便走近病床前的帷屏旁边，向知情的侍女探询母后病状。母后身边的侍女，都是亲信之人，察知源氏内大臣衷情，便将母后近状详细奉告。又道："近几月来，即使身体不适，礼佛诵经之事亦不间断。积劳既久，身体更形衰弱。近日橘子汁也绝不进口，看来已无希望了。"众侍女无不掩面而泣。藤壶母后命侍女传言道："你恪守父皇遗命，为今上效忠，不遗余力。年来受惠甚多，

我常思俟有良机，向你表达感谢之忱。静候至今，岂料病势沉重至此，遗憾在心，夫复何言！”源氏内大臣在帷屏外微闻声息，伤心之极，不能作答，只是吞声痛哭。自念心情何以如此脆弱，应该顾忌他人注目，振作起来。但又想起藤壶母后从前的美貌，世间一般人见了也不胜怜惜。岂料如今即将香消玉殒，无法挽留，真乃抱恨终天之事！终于收泪答道：“驽钝之材，诚不足道。惟受命以来，竭力效忠，不敢怠慢。月前太政大臣遽尔逝世，此后身荷政务重任，益增惶恐。岂料母后今又患病，更觉心乱如麻。深恐此身亦不能久居人世也。”在这期间，藤壶母后就像油干火绝一般悄悄地断气了。源氏内大臣的悲伤不可言喻。

藤壶母后在一切贵人之中，心肠最为慈悲，对世人普遍爱护。从来豪门贵族，总不免倚仗势力，欺压平民，藤壶母后则绝无此种行为。四方有所贡献，凡劳师动众之事，一概谢绝。在佛法功德方面，她也十分撙节：从来富贵之人，经人劝请，往往穷极豪华地大做功德，即在圣明天子时代，亦不乏其例。惟有藤壶母后绝不做此等奢侈之事，她只用上代传下来的财宝，以及应得的年俸爵禄，在不妨碍其他用项的限度内，尽量普遍地斋僧供佛。因此无知无识的山僧，也都悼惜她的逝世。葬仪的消息，轰动全国，闻者无不悲伤。凡殿上官员，一律身穿黑色丧服，使得这莺花三月暗淡无光。

源氏公子看了二条院庭中的樱花，回想起当年花宴的情状，自言自语地吟唱古歌中“今岁应开墨色花”之句[10]。深恐惹人议论，只得笼闭在佛堂中，天天背人偷泣。夕阳如火，山间树梢毕露。而横亘在岭上的薄云，映成灰色。际此百无聊赖之时，这灰色的薄云分外惹人哀思。源氏公子吟道：

> “岭上薄云含夕照，
>
> 也同丧服色深黝。”[11]

无人闻知，独吟也是枉然。

七七佛事次第圆满之后，暂无举动。宫中闲静，皇上顿感寂寞无聊。且说有一个僧都，藤壶母后的母后[12]在世时就入宫供职，一直当祈祷师。藤壶母后也很尊敬他，当他亲信人。皇上亦重视他，常常教他举办隆重的法事。这确是一个道行高深的圣僧，世间少有。他今年约七

十岁，近年来笼闭山中，勤修佛法，为自己晚年积福。此次专为藤壶母后祈病，来到京都，被召入宫，常侍皇上左右。源氏内大臣也劝他："今后你就同昔日一样，常住宫中，为皇上供职。"僧都答道："贫僧年老，本已不堪夜课。惟大臣有命，岂敢违反。况长年身蒙厚恩，理应报答。"便留住宫中了。

有一天，沉静的黎明时分，伺候人都不在身旁，值宿人员也都退去了，这僧都一面用老人特有的稳静声音咳嗽，一面为冷泉帝讲述人世无常之理。乘机言道："贫僧有言，欲启奏陛下。因恐反获谎报之罪，故踌躇不决者久矣。但陛下若不知此事，罪孽甚大，贫僧恐受天罚。贫僧若将此事隐藏胸中，直至命终，则又有何益？佛菩萨亦将呵斥贫僧之不忠。"他讲到这里，说不出口了。冷泉帝想："到底是什么事情？莫非他死后在这世间犹有余恨么？做和尚的，无论何等清高，往往贪馋嫉妒，实在讨厌。"便对他说："我从幼年时候就亲信你，你却有事隐忍不说，教我好恨啊！"僧都续说道："阿弥陀佛！佛菩萨所严禁泄露的真言秘诀，贫僧均已绝不保留地传授陛下。贫僧自身，尚有何事隐忍在心？惟有这一件，乃牵连过去未来之大事，如果隐瞒，只恐反而以恶名传闻于世，于已故桐壶院和藤壶母后、以及当今执政之源氏内大臣，皆多不利。贫僧此老朽之身，毫不足惜，即使获罪，决不后悔。今当仰承神佛之意，向陛下奏闻：陛下尚在胎内之时，母后便已悲伤忧恼，曾密嘱贫僧多方祈祷。其中详情，出家之人当然不得而知。后来内大臣身蒙无实之罪，谪戍海隅，母后更加恐惧，又嘱贫僧举行祈祷。内大臣闻知此事，亦曾命贫僧向佛忏悔。陛下即位以前，贫僧不绝地为陛下祈求安泰也。据贫僧所知……"便将事实详细奏闻。冷泉帝听了他的话，如闻青天霹雳，恐惧悲伤，方寸缭乱，一时不能作答。僧都自念唐突启奏，恼乱圣心，深恐获罪，便想悄悄退出。冷泉帝留住了他，言道："我倘不知此事而度送一生，深恐来世亦当受罪。惟你隐忍至今方始告我，反教我怨你不忠了。我且问你：除你以外，有否别人知道此事而泄露于外？"僧都答道："除贫僧及王命妇之外，并无他人知此情由。贫僧今日奏闻，心中实甚恐惧。近来天变频仍，疫疠流行，其原因即在于此。陛下年幼之时，尚未通达世事，故神佛亦不计较。今陛下年事渐长，万事已能明辨是非，神佛即降灾殃，以示惩罚不孝之罪也。世间万事吉凶，其起因皆与父母有关。陛下若不自知其罪，贫僧不胜忧惧。因此敢将深藏心底之

事宣之于口。”说时嘘唏不已。此时天色已明，僧都即便告退。

冷泉帝闻此惊人消息，如在梦中。左思右想，心绪恼乱。他觉得此事对不起桐壶院在天之灵。而使生父屈居臣下之位，实甚不孝。多方考虑，直到日晏之时，犹未起身。源氏内大臣闻知圣躬不豫，甚是吃惊，便前来探视。冷泉帝一见其面，悲伤更难忍受，簌簌地掉下泪来。源氏内大臣以为他悼念母后，泪眼至今未干也。

这一天，桃园式部卿亲王 [13] 逝世了。噩耗传来，冷泉帝又吃一惊，觉得这世间凶灾接踵而生，越发可忧了。源氏内大臣看见皇上如此忧伤，便不返二条院去，常住宫中，与皇上亲密谈心。皇上对他言道：“我恐寿命不永了，何以近来心情如此颓丧，天下又如此不太平。万方多难，教我不胜忧惧。我颇思引退，母后在世之时，我恐使她伤心，不敢提及。今已无所顾虑，我欲及早让位，以便安心度日。”源氏内大臣骇然答道：“此事如何使得！天下之太平与否，未必由于政治之长短。自古圣代明时，亦难免有凶恶之事。圣明天子时代发生意外变乱，在中国也有其例，在我国亦复如是。何况最近逝世之人，多半是高龄长寿，享尽天年者。陛下不须忧惧也。”便列举种种事例，多方劝慰。作者女流之辈，不敢侈谈天下大事。略举一端，亦不免越俎之嫌。

冷泉帝常穿墨色丧服，其清秀之容姿，与源氏内大臣毫无差异。他以前揽镜自照，亦常有此感想。自从听了僧都的话以后，再行细看源氏内大臣的相貌，越发深切地感到父子之爱了。他总想找个机会，向他隐约提到此事。然而又恐源氏内大臣难以为情，幼小的心中便鼓不起勇气。因此这期间他们只谈些寻常闲话，不过比以前更加亲昵了。冷泉帝对他态度异常恭敬，与从前迥不相同，源氏内大臣眼明心慧，早已看出，暗中觉得惊异，然而料不到他已经详悉底蕴了。

冷泉帝想向王命妇探问详情。然而他又不愿教王命妇知道母后严守秘密之事已经被他得悉。他只想设法将此事隐约告知源氏内大臣，问他古来有否此种前例。然而终无适当机会。于是他更加勤修学问，浏览种种书籍。他在书中发现：帝王血统混乱之事，在中国实例甚多，有公开者，有秘密者；但在日本则史无前例。即使亦有实例，但如此秘密，怎能见之史传？当然不会传之后世了。他只在史传中发现：皇子降为臣

籍，身任纳言或大臣之后，又恢复为亲王，并即帝位者，则其例甚多。于是他想援用此种前例，以源氏内大臣贤能为理由，让位与他。便作种种考虑。

此时正值秋季京官任免之期。朝廷决定任命源氏为太政大臣。冷泉帝预先将此事告知源氏内大臣，乘便向他说起最近所考虑的让位之事。源氏内大臣闻言，诚惶诚恐，认为此事万不可行，坚决反对。奏道："桐壶父皇在世之时，于众多皇子之中，特别宠爱小臣，但绝不考虑传位之事。今日岂可违背父皇遗志，贸然身登帝位？小臣但愿恪守遗命，为朝廷尽辅相之责。直待年龄渐老之时，出家离俗，闭关修行，静度残生而已。"他照常用臣下的口气奏闻，冷皇帝听了深感歉憾。至于太政大臣之职。源氏内大臣亦谓尚须考虑，暂不受命。结果只是晋升官位，特许乘牛车出入宫禁。冷泉帝深感不满，还要恢复源氏内大臣为亲王。但按定例，亲王不得兼太政大臣，源氏倘恢复为亲王，则别无适当人物可当太政大臣而为朝廷后援人，故此事又未能实行。于是晋封权中纳言[14]为大纳言兼大将。源氏内大臣想："等待此人再升一级，成为内大臣以后，万事皆可委任此人，我多少总安闲些。"但回思冷泉帝此次言行，又甚担心。万一他已知道这秘密，则对不起藤壶母后之灵。而使冷泉帝如此忧恼，又万分抱歉。他很诧异：究竟是谁泄露这秘密的？

王命妇已迁任栉笥殿[15]职务，在那里有她的房室。源氏内大臣便去访晤，探问她："那桩事情，母后在世之时是否曾向皇上泄露口风？"王命妇答道："哪有此事！母后非常恐惧，生怕皇上听到风声。一方面她又替皇上担心，深恐他不识亲父，蒙不孝之罪，而受神佛惩罚。"源氏内大臣听了这话，回思藤壶母后那温厚周谨、深思远虑的模样，私心恋慕不已。

且说梅壶女御在宫中，果如源氏内大臣所指望，照料冷泉帝异常周到，身受无上的宠爱。这位女御的性情与容貌，十全其美，无瑕可指。故源氏内大臣对她十分重视，用心照拂。时值秋季，梅壶女御暂回二条院歇息。源氏内大臣为欢迎女御，把正殿装饰得辉煌耀目。现在他用父母一般的纯洁心肠来爱护她了。

有一天，秋雨霏霏，庭前花草色彩斑斓，露满绿叶。源氏内大臣回

想起梅壶的母亲六条妃子在世时种种往事，泪下沾襟，便走到女御的居室里来探望。他身穿墨色常礼服，借口时势不太平，故尔洁身斋戒，实则为藤壶母后祈祷冥福也。他把念珠藏入袖中，走进帘内来，姿态异常优雅。梅壶女御隔着帷屏亲口和他谈话。源氏内大臣说："庭前秋花盛开了。今年年头不佳，而草木无知，依旧及时开颜发艳，真可怜啊！"说着，把身子靠在柱上，映着夕照，神彩焕发。接着谈到昔年旧事，谈到那天赴野宫访问六条妃子后黎明时依依惜别之状，言下不胜感慨。梅壶女御正如古歌所咏"回思往事袖更湿"[16]，也嘤嘤地哭泣起来，样子甚是可怜。源氏内大臣在帷屏外听她因哭泣而颤动的声音，想见她是个非常温柔优雅的美人。可惜不能见面，胸中焦灼难堪。此种恶癖实甚讨厌！

源氏内大臣又开言道："回想当年，并无何等可悲可恼之事，理应安闲度日。只因我心耽好风流，以致终年忧患不绝。有许多女子，我和她发生了不应该的恋爱，使我至今犹觉痛苦。其中至死不能谅解而抱恨长终者，计有二人，其一便是你家已过的母夫人。她怨我薄倖，直至最后终不谅解，此乃我终身一大恨事。我竭诚照顾你这遗孤，指望借此聊慰寸心。无奈'旧恨余烬犹未消'[17]，看来这是永世的业障了。"至于另一人姑置不谈[18]。话头转向他处："中间我惨遭谪戍，常思回京之后，应做之事甚多。现在总算逐渐如愿以偿了。住在东院的那人[19]，以前孤苦伶仃，现在安居纳福，无所顾虑了。这个人性情温和，我与她互相谅解，亲密无间。我回京以后，复官晋爵，身为帝室屏藩，但我对富贵并不深感兴趣，惟有风月情怀，始终难于抑制。当你入宫之际，我努力抑制对你的恋情而当了你的保护人，不知你能谅解我此心否？如果你不寄与同情，我真是枉费苦心了！"梅壶女御觉得厌烦，默默不答。源氏内大臣说："你不回答，可见不同情我，我好伤心啊！"

连忙岔开话头，继续言道："自今以后，我总想永不再做疚心之事，静掩禅关，专心修持，为来世积福。只是回思过去，我毫无勋业值得一生怀念，不免遗憾耳。惟膝下有小女一人，现仅四岁，成长之日尚远。我今不揣冒昧，欲以此女奉托，指望靠她光大门第。我死之后，务请多多栽培。"梅壶女御态度异常文雅，只是隐隐约约地回答了一言两语。源氏内大臣听了觉得十分可亲，便静静地坐在那里，直到日暮。又继续言

道："光大门第之望，姑且不谈。目前我所企望的，一年四时流转之中，春花秋叶，风雨晦明，应有赏心悦目之景。春日林花烂漫，秋天郊野绮丽，孰优孰劣，古人各持一说，争论已久。毕竟何者最可赏心悦目，未有定论。在中国，诗人都说春花如锦，其美无比；而在日本的和歌中，则又谓'春天只见群花放，不及清秋逸兴长。'[20] 我等面对四时景色，但觉神移目眩。至于花色鸟声，孰优孰劣，实难分辨。我想在这狭小的庭院内，广栽春花，移植秋草，并养些不知名的鸣虫，以点缀四时景色，供你等欣赏。但不知你对于春和秋，喜爱哪一季节？"梅壶女御觉得难于奉复。但闭口不答，又觉太不知趣，只得勉强答道："此事古人都难于判别，何况我等。诚如尊见：四时景色，皆有可观。但昔人有云：'秋夜相思特地深'[21]；我每当秋夜，便思念如朝露般消失的我母，故我觉得秋天更为可爱。"[22] 这话似乎没有多少理由，信口道来，但源氏内大臣觉得非常可爱。他情不自禁，赠诗一绝：

"君怜秋景好，我爱秋宵清。

既是同心侣，请君谅我心。

我常有相思难禁之时呢。"梅壶女御对此岂能作答？她只觉得莫名其妙。源氏内大臣颇想乘此机会，发泄胸中关闭不住的怨恨。或竟更进一步，做非礼之事。但念梅壶女御如此嫌恶他，亦属有理。而自己如此轻佻，也太不成样子。于是回心转意，只是长叹数声。此时他的姿态异常优美。但女御只觉得讨厌。她渐渐向后退却，想躲进内室里去。源氏内大臣对她说："想不到你如此讨厌我！真正深解情趣的人，不应该如此呢。罢了罢了，今后请你勿再恨我。你若恨我，我很伤心啊！"便告辞退出。他起身退出后，衣香留在室中，梅壶女御觉得连这香气也很讨厌。侍女们一面关窗，一面相与言道："这坐垫上留着的香气，香得好厉害啊！这个人怎么会长得这样漂亮？竟是'樱花兼有梅花香，开在杨柳柔条上'[23] 呢。真正教人爱杀呵！"

源氏内大臣回到西殿，暂不走进内室去，却在窗前躺下，耽入沉思。他教人把灯笼挂在远处，命几个侍女在旁侍候，和她们闲谈。他自己也感觉到："我作乱伦之恋而自寻烦恼的老毛病，还是照旧呢。"又想："向梅壶女御求爱，实在太不应该！从前那桩事，讲到罪过，比这件事深重得多。然而那时年幼无知，神佛亦原谅我。但现在岂可再犯？"想

到这里，又觉得自己于此道已可放心，毕竟修养加深，不会再蹈覆辙了。

梅壶女御作出深知秋天风趣的样子，回答源氏内大臣说爱好秋景，过后回想，懊悔莫及，深觉可耻。颓丧之余，竟成忧恼。但源氏内大臣斩断了这一缕情丝，比以前更加亲切地照拂她了。他走进内室，对紫姬说道："梅壶女御爱好秋夜，亦甚可喜；而你喜欢春晨，更是有理。今后赏玩四时花草之时，亦当按照你的欢心而安排。我身为公私事务所羁绊，不能任情游乐。常想依照夙愿，遁入禅门。但不忍教你独守孤寂，不免怅惘耳。"

源氏内大臣时刻挂念嵯峨山中大堰邸内那个人。但因身份高贵，不便轻易去访。他想："明石姬为了自己出身低微，所以嫌恶人世，避免交游，其实何必如此自卑呢？但她不肯轻易迁居东院，低头与众人共处，则又未免太高傲了。"推察她的心情，实甚可怜。于是照例借口嵯峨佛堂必须不断念佛，赴大堰邸访问了。

明石姬在这大堰邸内，越是住得长久，越是觉得凄凉。平居无事，也频添忧恼。何况与难得降临的源氏内大臣结了痛苦的不解之缘，见面时只是匆匆一叙，反而徒增悲叹。因此源氏内大臣只得尽心竭力地抚慰她。透过异常繁茂的树木，远远望见大堰河鸬鹚船的篝灯明灭，火光反映在池塘里，好像点点流萤。源氏内大臣说："此种住宅的情景，若非在明石浦看惯，看了定然觉得希奇。"明石姬便吟道：

"篝灯映水如渔火，

伴着愁人到此乡。

我的愁思也与住在渔火之乡时一样。"源氏内大臣答道：

"只缘不解余怀抱，

心似篝灯影动摇。

正如古歌所咏：'谁教君心似此愁？'[24]"意思是反而恨明石姬不谅解他的心。此时公私各方均甚闲暇，源氏内大臣为欲专心修习庄严佛法，常常到嵯峨佛堂来作长期滞留。想是因此之故，明石姬的愁怀也稍得宽解。

[1] 本回写源氏三十一岁冬天至三十二岁秋天之事。

[2] 古歌："地僻君难到，迁地以待君。待君君不来，辘轳多苦辛。"见《后撰集》。

[3] 古歌："痛数薄情终不改，再来哭诉有何言？"见《拾遗集》。

[4] 武隈地方，以产夫妇松（双松并生者）著名。此诗以夫妇松喻自己及明石姬，并谓不久迎接她去同居。

[5] 天儿是一种布娃娃，小儿带在身边，认为可以避凶灾。

[6] 七菜是指春天的七种菜，即芹菜、荠菜、鼠曲草、繁缕、佛座、芜菁、萝卜。正月初七把这七种菜剁碎后放入粥里，叫做七菜粥。当时认为吃了能治百病。

[7] 催马乐《樱人》全文："（男唱）樱人樱人快停船，载我前往看岛田。我种岛田共十区，察看一遍就回来。明朝一定可回来。（女唱）口头说话是空言，明朝回来难上难。你在那边有妻房，明朝一定不回来，明朝一定不回来。"樱人是摇船的本地人。

[8] 古歌："世间情爱本飘摇，好似梦中渡雀桥。渡过雀桥相见日，心头忧恨也难消。"见《河海抄》。

[9] 古时迷信：女子十九、三十三、三十七岁为"厄年"，必遭灾难。

[10] 古歌："山樱若是多情种，今岁应开墨色花。"见《古今和歌集》。

[11] 本回题名《薄云》据此诗。因此藤壶又名"薄云皇后"。

[12] 此乃桐壶帝前代的皇后。

[13] 桐壶院之弟，槿姬之父。

[14] 葵姬之兄，即以前之头中将。

[15] 掌管御衣之所。

[16] 古歌："罗袖本来无干日，回思往事袖更湿。"见《拾遗集》。

[17] 古歌："旧恨余烬犹未消，惟有与汝永缔交。"见《源氏物语注释》所引。

[18] 另一人显然是藤壶。

[19] 指花散里。

[20] 见《拾遗集》。

[21] 古歌："无时不念意中人，秋夜相思特地深。"见《古今和歌集》。

[22] 梅壶女御后来称为"秋好皇后"，即根据她这段话。

[23] 此古歌见《后拾遗集》。

[24] 古歌："情如泡沫原堪恨，谁教君心似此愁？"见《古今和歌六帖》。

第二十回 槿姬 [1]

却说在贺茂神社当斋院的槿姬，为了父亲桃园式部卿亲王逝世，辞职移居他处守孝。源氏内大臣向有一旦钟情、永不忘怀之癖，故自闻讯后屡次去信吊慰。槿姬回思以前曾经被他爱慕，受他烦扰，故并不给他诚恳的复信，源氏内大臣大为遗憾。到了九月里，槿姬迁居旧宅桃园宫邸。源氏内大臣闻此消息，心念姑母五公主 [2] 也住在桃园宫邸，便以探望五公主为借口，前去访问。

桐壶院在世时，特别重视这妹妹五公主，所以直到现在，源氏内大臣还很亲近这姑母，常常有书信往来。五公主与槿姬分居正殿东西两侧。亲王逝世未久，邸内已有荒凉之感，光景异常岑寂。五公主亲自接见源氏内大臣，和他对面谈话。她的样子十分衰老，常常咳嗽。三公主，即已故太政大臣的夫人 [3] 是她的姐姐，然而全无老相，至今还很清健。这五公主却和她姐姐不同，声音嘶嗄，样子有些龙钟了。这也是境遇所使然。她对源氏内大臣说："桐壶院驾崩之后，我便觉万事意兴索然。加之年事衰迈，平居每易堕泪。如今这位兄长也舍我而去，更觉得我这个人留在世间虽生犹死了。幸而有你这个好侄儿前来慰问，使我忘记了一切痛苦。"源氏内大臣觉得这个人老得厉害，便对她表示尊敬，答道："父皇驾崩以后，世间的确万事全非了。前年侄儿又蒙无实之罪，流离他方。不图又获赦免，重归朝廷，滥竽政务。只是公事烦忙，少有暇晷。年来颇思常来请安，以便共话旧事，并多多请教。而未能如愿，实甚遗憾。"五公主说："啊呀呀，这世间真是变化多端啊！我阅尽沧桑，老而不死，自己常觉得此身可厌。然而今天看到你重返京都，荣登高位，又觉得当年我若只见你惨遭横祸，那时便轼轲而死，才真是不幸呢！"她的声音发抖。接着又说："你长得真漂亮啊！你童年时候，我看见了你总是惊讶：这世间怎么会生出这样光彩夺目的人来？以后每次看到你，觉得越长越美，简直教人疑心神仙下凡，反而恐惧起来呢。世人都说今上相貌与你十分肖似。但据我推想，无论如何也赶不上你吧。"便滔滔不绝地讲下去。源氏内大臣想：哪有特地当着人面，极口赞誉美貌的呢。他觉得有趣，答道："哪里的话！侄儿年来流落风尘，身经苦患之

后，衰老得多了。今上容姿之美，历代帝王无人能及，真是盖世无双。姑母这推想太奇怪了。”五公主说：“不管怎样，我但得常常看见你，这残命也会延长。今天我老也忘记，忧患都消释，心情好畅快呵！”说过之后又哭起来，继续言道：“三姐真好福气，招了你这个女婿，常常好和你亲近，我真羡慕呵！这里已过的亲王，也常常懊悔不曾把女儿配给你呢。”源氏内大臣觉得这句话很中听，答道：“若能如此，大家常常亲近，我何等幸福呵！可惜他们都疏远我呀！”他恨恨地说，透露出心事来了。他望望槿姬所住的那一边，看见庭前草木虽已枯黄，却别有风趣。想象槿姬闲眺这景色时的容姿，一定优美可爱。心痒难忍，便开言道：“侄儿今天前来拜访，理应乘便去那边望望槿姐，否则太不礼貌了。”便告辞五公主，顺着廊檐走到那边去。

此时天色已黑。槿姬室内，透过灰色包边的帘子，隐约窥见里面张着黑色的帷屏[4]，令人感到凄凉。微风飘送出迷人的衣香来，芬芳扑鼻，内室景象又觉美不可言。侍女们认为在廊檐上招待大臣，太不像样，便请他进南厢来坐地，由一个叫做宣旨的侍女代小姐应对。源氏内大臣颇不满意，言道：“难道现在还把我当作年轻人，叫我坐在帘外么？我之企仰姐姐，已积年累月。我以为有这点功劳，可蒙允许出入帘帷了呢。”槿姬叫侍女传言答道：“往日之事，全同一梦。如今虽已梦醒，但这世间是否真实可靠，现在我还模糊难辨。故你有否功劳，容我仔细考虑再定。”源氏内大臣觉得人世的确无常。细微之事，亦足发人深省。便赠诗道：

“偷待神明容汝返，

甘心首疾已经年。

如今神明已容汝返都，还有何借口回避我？我自惨遭谪戍，历尽艰辛之后，种种忧恼，积集胸中，极想向你申诉一二呢。”那殷勤恳切之状，比从前更加优美潇洒了。他年纪虽然大了些，但从内大臣这职位来说，颇不相称，过于年轻了。槿姬答诗云：

“寻常一句风情话，

背誓神前获罪多。”

源氏内大臣说：“这誓谈它则甚？过去之罪，早已被天风吹散

了。”说时神态风流潇洒。宣旨同情他，打趣地说道：“如此说来，‘此誓神明不要听’[5] 了！”一本正经的槿姬听了这些话很不高兴。这位小姐性情向来古板，年纪越大，越发谨慎小心了，连答话也懒得多说。众侍女看了都替她着急。源氏内大臣扫兴地说：“想不到我此来变成了调戏！”长叹一声，便起身告辞。一面走出去，一面言道：“唉，年纪一大，便受人奚落。我为了小姐，憔悴至此。小姐却待我如此冷淡，使我连‘请君出看憔悴身’[6] 也吟不得了！”众侍女照例极口赞誉源氏内大臣的美貌。此时秋夜澄碧如水，众侍女听了风吹落叶之声，都回想起以前住在贺茂神社时饶有风趣的光景，那时源氏公子来信求爱，有时可喜，有时可叹。她们历历回思此等旧事，相与共话。

源氏内大臣回家，满腹懊恼，一夜不能入睡，只管胡思乱想。早晨起来，叫人把格子窗打开，坐在窗前闲看早晨的雾景。但见霜枯的秋草之中，有许多槿花到处攀缠着。这些花都已形容枯萎，颜色衰褪了。他就叫人折取一枝，送给槿姬，并附信道：“昨日过蒙冷遇，教我无以为颜。你看了我狼狈归去的后影，可曾取笑？我好恨呀！不过我且问你：

昔年曾赠槿[7]，永不忘当初；

久别无由见，花容减色无？

但我尚有一点指望：我长年相思之苦，至少要请你体谅！”槿姬觉得这封信措词谦恭可怜，倘置之不复，未免太乏情趣。众侍女便取过笔砚来，劝她作复。复书上写道：

“秋深篱落畔，苦雾降临初；

槿色凋伤甚，花容有若无。

将我比作此花，实甚肖似，使我不禁堕泪。”书中仅此数语，并无何等深情。但源氏内大臣不知何故，捧书细读，手不忍释。信纸青灰色，笔致柔嫩，非常美观。凡赠答之诗歌函牍，往往因人物之品格及笔墨之风趣得以遮丑，在当时似乎无甚缺陷；但后来一经照样传抄，有的令人看了就要颦眉。因此作者自作聪明地引用在本书中的诗歌函牍，有伤大雅的想必甚多。

源氏公子自己觉得：现在再像青年时代那样写情书，甚不相称。但

回想槿姬向来取不即不离的态度，终于至今不曾玉成好事，又觉得决不肯就此罢手。便恢复勇气，重新向她热烈求爱。他独自离居在东殿里，召唤宣旨前来，和她商量办法。槿姬身边的侍女个个多情，看见毫不足道的男子都要倾心，何况对源氏公子。看那极口赞誉的样子，简直要铸成大错呢。至于槿姬自己呢，从前年轻时代尚且凛不可犯，何况现在双方年龄增长，地位也高了，岂肯做那种风流韵事？她觉得即使偶尔在通信中吟风弄月，亦恐世人讥评为轻薄。源氏公子觉得这位小姐的性情全同昔年一样，毫无改变，实在异乎寻常。这真是希罕，又是可恨！

此事终于泄露出去。世人纷纷议论："源氏内大臣爱上前斋院了。五公主也说这二人是天生一对。这真是一段门当户对的好因缘呵！"这些话传入紫姬耳中，起初她想："如果真有此事，他总不会瞒我。"后来仔细观察，发见公子神色大变，常常若有所思，神不守舍。她这才担心起来："原来他已相思刻骨，在我面前却装作若无其事，说起时也用戏言蒙混过去。"又想："这槿姬与我同是亲王血统，但她的声望特别高，一向受人重视。如果公子的心偏向了她，于我甚是不利呢。我多年来备受公子宠爱，无人能与我比肩，幸福已经享惯了。如今若果被他人压倒，岂不伤心！"她暗自悲叹。继而又想："那时即使不完全忘却旧情而与我绝交，也一定很看轻我。他那自幼爱护我、多年来照顾我的深情厚意，必将成为无足轻重，有无皆可了。"她左思右想，心绪恼乱。倘是寻常小事，不妨向他发泄几句不伤感情的怨言。但这是一件关系重大的恨事，所以不便形之于色。源氏公子只管枯坐窗前，沉思冥想，又常常在宫中住宿。一有空闲，便埋头写信，好像这就是他的公务。紫姬想："外间的传说果然不是虚言！他的心事也该多少透露一点给我才是。"为此心绪一直不宁。

是年冬天，因在尼姑藤壶母后丧服之后，宫中神事一概停止。源氏公子寂寞无聊之极，照例出门去访问五公主。此时瑞雪纷飞，暮景异常艳丽。日常穿惯的衣裳上，今天衣香熏得特别浓重，周身打扮也特别讲究。心情脆弱的女子看见了，安得不爱慕呢？他毕竟还得向紫夫人告辞，对她言道："五姑母身上不好，我想去探望一下。"他略坐一会，但紫姬对他看也不看一眼。她管自和小女公子玩耍，那侧影的神色异乎寻常。源氏公子对她说："近来你的神色很古怪。我又不曾得罪你。只是想

起‘彼此不宜太亲昵’[8] 这句古话，所以常常离家往宫中住宿。你又多心了。”紫姬只回答一声“太亲昵了的确多痛苦”，便背转身去躺下了。源氏公子不忍离开她而出门去。但是已经有信通知五公主，只得出去了。紫姬躺着寻思：“我一向信任他，想不到夫妻之间会发生这种事情。”源氏公子穿的虽然是灰色的丧服，但是色彩调和，式样称体，非常美观。映着雪光，更是艳丽。紫姬目送他的后影，心念今后这个人倘使真个舍我而去，何等可悲呵！便觉忧伤不堪。

源氏公子仅用几个不甚触目的家臣为前驱。对左右说：“我到了这年纪，除了宫中以外，竟懒得走动了。只是桃园邸内的五公主，近来境遇孤寂。式部卿亲王在世之时，曾经托我照顾她。现在她自己也曾请求我。这也确是难怪的。”左右之人私下诽议：“天哪！他那多情多爱的老毛病始终难改呢。真是白璧之瑕了！但愿不要闯祸啊！”

桃园宫邸的北门，杂人进出频繁。公子倘也走这门，似乎太轻率了。他想走西门进去，但西门一向紧闭。便派人进去通报五公主，请她开西门。五公主以为源氏公子今天不会来访，闻讯吃了一惊，立刻叫人去开门。管门的人冷得缩头缩脚，慌慌张张地前往开门。那门偏偏不易打开。这里没有别的男佣人，他只得独自用力推拉，嘴里发牢骚：“这个锁锈得好厉害！怎么也开不开！”源氏公子听了，不胜感慨。他想：“亲王逝世，还是昨今之事，却似乎已历三年了。眼看世变如此无常，但终于舍不了这电光石火之身，而留恋着四时风物之美，人生实甚可哀！”便即景漫吟：

“曾几何时荒草长，

蓬门积雪断垣倾。”

许久门才打开，公子便进去访问。

照例先访问五公主，和她闲谈往事。五公主从无聊的往事讲起，琐琐屑屑，噜哩噜苏。源氏公子但觉毫无兴趣，只是昏昏欲睡。五公主也打个呵欠，说道：“上了年纪，晚上只想睡，话也说不好了。”才得说完，便发出一种奇怪的声音，大概是打眠鼾了。源氏公子求之不得，连忙起身告辞。正欲出门，但见另一个年纪很大的老婆婆咳嗽着走进来了。开言道：“说句对不起您的话。我想您是知道我在这里的，我还静等

您来看我呢。原来您已经不把我这个人放在心上了！桐壶爷常常喊着‘老祖母’和我说笑呢！”她自道姓名，源氏公子便也记起了。这个人以前称为源内侍。公子曾经听说她后来做了尼姑，当五公主的徒弟，在这里修行，想不到她还活着。源氏公子一向不想起这个人，今天突然看到，全然出乎意外。便答道：“父皇在世时的事，都已经变成古话了；我回想当年，不胜感慨。今天能听到你的声音，我很高兴。请你把我看做‘没有父母亲而饿倒在地的旅人’[9]，多多照顾我吧。”便走近她身旁来坐下。源内侍看看他的风姿，越发恋念往昔，照旧装出撒娇撒痴的姿态来。她口中齿牙零落，讲话已很吃力，然而声音还是娇滴滴地，态度还是嘻皮笑脸。她对着公子唱起古歌来：“惯说他人老可憎，今知老已到我身。”[10] 公子觉得讨厌，苦笑着想道：“这个人仿佛自以为以前一直不老，是现在忽然老起来的。”然而反过来一想，又觉得此人很可怜。他回思往事：在这老婆婆青春时代，宫中争宠竞爱的女御和更衣，现在有的早已亡故，有的零落飘泊，生趣全无了。就中像尼姑藤壶妃子那样盛年夭逝，更是意料不到之事。像五公主和这源内侍之类的人，残年所余无几，人品又毫不足道，却长生在世间，悠然自得地诵经念佛。可知世事不定，天道无知！他想到这里，脸上显出感慨的神色来。源内侍以为他在怀念昔年对她的旧情了，便兴致勃然地吟道：

“经年不忘当时谊，

犹忆一言‘亲之亲’。”[11]

源氏公子觉得无聊，勉强答道：

“长忆亲恩深如海，

生生世世不能忘。

情谊确是很深啊！我们以后再谈吧。”便起身告辞。

西边槿姬的房室，格子窗虽已关上，但如做出不欢迎源氏公子来访的样子，也不礼貌，所以有一两处还开着。此时凉月初升，照着薄薄的积雪，夜景非常美丽。源氏公子想起刚才这老婆婆的娇态，觉得正如俗语所说：“何物最难当？老太婆化妆，冬天的月亮。”回想她那模样，实甚可笑。

这天晚上源氏公子态度十分认真，他强迫槿姬答复："只求你不用侍女传达，亲口回答我一句话。即使你说讨厌我，我也可从此死了这条心。"槿姬想道："从前，我和他都年轻，一时做错了事，世人也会原谅。加之父亲也看重他。那时我尚且认为不当，觉得可耻，其后一直坚决拒绝。何况现在事隔多时，年龄早已过期，已经不是那种岁数了，岂可亲口和他答话？"她的心坚定不动。源氏公子大失所望，满怀怨恨。然而槿姬也不愿过分强硬，以致失礼于人，她照旧叫侍女传言。但这反而使得源氏公子焦急。此时夜已甚深，寒风凛冽，光景实甚凄凉。源氏公子感伤之极，两泪夺眶而出。举袖拭泪，姿态优美动人。他吟诗道：

"昔日伤心心不死，

今朝失意意添愁。

真是'愁苦无时不缠身'[12]啊！"他的语气很强烈。侍女们照例苦劝小姐，说不答复是失礼的。槿姬只得叫宣旨传言：

"闻人改节心犹恨，

岂有今朝自变心？

我不能改变初心。"源氏公子无可奈何，真心怨恨槿姬；但倘就此怀着满腹怨恨而归去，又觉得像个渔色青年，太不成样子。便对宣旨等说："我今如此受人奚落，外人知道了定然当作笑柄，你们切不可将此事泄露出去！正像古歌所说：'若有人问答不知，切勿透露我姓氏！'[13]我就不客气拜托了。"又同她们交头接耳，不知道说些什么。但闻侍女们相与谈论："啊呀，太对人不起了！小姐待他如此薄情，真想不到呵！他并没有轻佻浮薄之相，真冤枉了他。"

槿姬并非不识源氏公子风度之优美与情感之丰富。但她认为：如果向他表示好感，势必被他看做与世间一般夸赞他的女子同等模样，且我这轻飘的内心必将被她看穿，又觉可耻。所以对他万万不可表示爱慕。她只能在收到来信时作无关紧要的复信，保持不即不离的关系。或者当他来访时叫侍女传言答话，但求不失礼貌。她自念近年来怠于佛事，常思出家修行，以赎罪愆。但倘在此时立刻出家，和他决绝，则又类似情场失意的行径，势必惹起世人纷纷议论。她深知人言可畏，所以非常小心，对身边的侍女也不泄露真情。只在自己心中秘密打算，逐渐准备修

行之事。她有许多兄弟，但皆非同母，一向疏远。近来他们这宫邸里境况日渐萧条。当此之时，有源氏公子那样的红人诚恳地上门来求爱，邸内的人无不巴望其成功，几乎都同源氏公子一条心。

源氏公子也并非魂梦颠倒地强欲求爱。只因槿姬的冷淡出乎意外，教他就此罢休，终不甘心。况且他的人品与威望异常优越，对世情物理无不精通，对人情冷暖积有经验，自己也觉得比从前阅世更深了。如今到了这年龄，还要东钻西营地求爱，已经应该顾忌世间诽议了。然而若再空无所得，岂不更被世人当作笑话？他心绪混乱，不知如何是好，多天不曾回二条院宿夜。因此紫姬便如古歌所咏："暂别心如焚，方知戏不得。"她竭力忍耐，然而有时禁不住流出眼泪来。源氏公子对她说："你的神色和往常不同，是什么道理？教我想不通了。"他伸手抚摸她的头发，着意温存。这一对恩爱夫妻的姿态，真是画也画不出来。源氏公子又说："母后弃养之后，皇上一直悲伤愁叹，我看他十分可怜。加之太政大臣逝世，代理乏人，而政务纷繁，我不得不常居宫中，因此好几天没有回家。你觉得不惯，怨恨我，也自难怪。但现在我决不像从前那样浮薄了，你可放心。你虽然已是大人，但是还像小孩一样不能体谅人，不能了解我的心情，真是遗憾！"一面说着，一面替她整理额发。紫姬越发撒娇了，背转了头，一直默不作声。源氏公子说："你这种孩子脾气，不知道是谁养成你的。"心中却想道："世事无常，人寿几何！连这个人也和我两条心肠，真教我伤心呵！"左思右想，闷闷不乐良久。后来又对她说："近来我对槿姬偶有交往，大约你又在疑心我了。这全是瞎猜，不久你自会明白真相。此人脾气向来孤僻，不喜交游。我只是在寂寞无聊之时，偶尔写封信去和她开开玩笑，教她懊恼一下而已。她在家里空闲无事，有时也难得复我一信。并不是认真的恋爱，所以没有什么事实值得向你讲。你应该想转来，切勿为此事懊恼。"这一天他镇日在家抚慰她。

有一天，瑞雪纷飞。雪积得很厚了，晚来犹自不停。雪中苍松翠竹，各有风姿，夜景异常清幽。两人映着雪光，姿态更增艳丽。源氏公子说："四季风物之中，春天的樱花，秋天的红叶，都可赏心悦目。但冬夜明月照积雪之景，虽无彩色，却反而沁人心肺，令人神游物外。意味之浓厚与情趣之隽永，未有胜于此时者。古人说冬月五味，真乃浅薄之见。"便命侍女将帘子卷起。但见月光普照，一白无际。庭前木叶尽脱，

萧条满目；溪水冻结不流，池面冰封如镜，景色十分凄艳！源氏公子便命女童们走下庭中去滚雪球。许多娇小玲珑的女孩映着月光，景象异常鲜妍。就中年龄较大而一向熟悉的几个女孩，身上随意不拘地披着各种各样的衫子，带子也胡乱系着，这值宿打扮也很娇媚。最是那长长的垂发，衬着庭中的白雪，分外触目，鲜丽无比。几个幼年的女童，欢天喜地，东奔西走，连扇子[14]都掉落，那天真烂漫的姿态非常好看。雪球已经滚得很大，女孩们还不肯罢休，更欲推动，可是气力不够了。不曾下去的几个女童，挤在东面的边门口观看，笑着替她们着急。

源氏公子对紫姬说："前年藤壶母后曾在庭院中造一个雪山。这原是世间寻常游戏，但出于母后之意，便成了风流韵事。我每逢四时佳兴，想起了母后夭逝，便觉得遗恨无穷，不胜悼惜。母后总是异常疏远我，因此，我不能接近她，详悉细情。然每次在宫中谒见，母后总视我为可以信赖之人。我也多多仰仗于她，凡事必向她请教。她对人虽不能言善辩，然而言必有中。即使寻常细事，亦必安排妥帖。如此英明之人，世间岂能再得！她秉性温柔沉着，其敦厚周谨与风韵娴雅之处，无人可与并比。只有你和她血缘最近，颇有几分相似。然而有点嫉妒的样子，略有些儿固执，做人太不圆通，真乃美中不足了。前斋院槿姬呢，又另是一种人物。彼此寂寞无聊之时，便互通音信，谈些无关紧要的话。但我也得随时留心，不敢略有放肆。如此高雅之人，现今世上恐只剩她一人了。"紫姬说："那末我倒要问你：那位尚侍胧月夜，做事周到，人品也很高雅，绝不像一个轻佻之人，怎么和你之间也有了风言风语的传闻？我真想不通了。"源氏公子答道："你说得是。讲到容颜美丽，她是数一数二的人。至于那件事，我对她不起，想起了后悔莫及。大凡风流之人，年纪越大起来，懊悔之事越多。我自问比别人稳重得多，尚且如此。"说起胧月夜，源氏公子掉了几点眼泪。接着又谈到明石姬，源氏公子说："这个乡下人，微不足数，被人看轻。不过出身虽然低微，却懂得道理。只是由于出身不如别人，反而气度过分高傲，也终是美中不足。我还没有会过身份十分低微的人。然而十分优越的女子，在这世间也真难得。东院里那个孤居独处的人，心情始终不变，真可赞佩。这也是很难做到的事。我当初赏识她那谦虚恭谨的美德，因而与她结识。自此以后，她一直是那样谦虚恭谨地安度岁月呢。到了现在，我越发赏识她的厚道，从此不会抛弃她。"两人共话过去现在种种事情，直到夜深。

月色更加明澄了，万籁无声，幽静可爱。紫姬即景吟道：

“塘水冰封凝石隙，

碧天凉月自西沉。”

她的头略微倾侧，向帘外闲眺，姿态美丽无比。她的发髻和颜貌酷肖源氏公子所恋慕的藤壶母后，妩媚动人。对槿姬的恋慕之情便收了几分回来。此时忽闻鸳鸯叫声。源氏公子即兴吟道：

“雪夜话沧桑，惺惺惜逝光。

鸳鸯栖不稳，喋喋恼人肠。”

入室就寝之后，还是念念不忘藤壶母后。似梦非梦、似醒非醒之间，恍惚看见藤壶母后出现眼前。她愁容满面，恨恨地言道：“你说决不泄露秘密，然而我们的恶名终于不能隐藏，教我在阴间又是羞耻，又是痛苦，我好恨啊！”源氏公子想回答，然而好像着了梦魇，说不出话，只是呻吟。紫姬怪道：“哎呀，你为什么？怎么样了？”源氏公子醒来，不见了藤壶母后，非常可惜。心绪缭乱，不知所措。努力隐忍，不觉两泪夺眶而出，后来竟濡湿了枕袖。紫姬弄得莫名其妙，百般慰问，源氏公子只是一动不动地躺着，后来吟道：

“冬夜愁多眠不稳，

梦回人去渺难寻。”

无法续梦，心甚悲伤。次日一早起身，不说原由，只管吩咐各处寺院诵经礼忏。他想：“梦见她恨我，说‘教我在阴间痛苦’，想来事实确是如此。她生前勤修佛法，其他一切罪孽都已消除，只有这一件事，使她在这世间染上了污浊，无法洗刷。”他想象藤壶母后来世受苦之状，心中更觉悲伤。便仔细考虑：有何办法可到这渺茫的幽冥界中去找到她而代她受罪呢？然而公然为藤壶母后举办法事，又恐引起世人议论。况且冷泉帝正在烦恼，闻知了得不怀疑？于是只得专心祷祝阿弥陀佛，祈求往生极乐世界，与藤壶母后同坐莲台。只是：

“渴慕亡人寻逝迹，

迷离冥途影无踪。”

这恐怕又是迷恋俗缘的尘襟了。

[1] 本回写源氏三十二岁秋天至冬天之事。

[2] 桐壶院与桃园式部卿亲王之妹，亦即葵姬之母三公主之妹。

[3] 即葵姬之母。

[4] 因有丧事，故用灰色、黑色。

[5] 古歌：“立誓永不谈恋情，此誓神明不要听。”见《伊势物语》。

[6] 古歌：“我今行过君家门，请君出看憔悴身。”见《住吉物语》。

[7] 日文的“槿”亦作牵牛花解释。槿姬之名即由此而来。

[8] 古歌：“彼此不宜太亲昵，太亲昵时反疏阔。”见《源氏物语注释》所引。

[9] 古歌：“片冈山上有旅人，又饥又渴倒地昏。可怜的旅人！你是否没有父母亲？你是否没有好主人？可怜的旅人，又饥又渴倒地昏。”见《拾遗集》，是圣德太子所作。

[10] 此古歌见《源氏物语注释》所引。

[11] 古歌：“若念亲之亲，应即来探视。若不来探视，非我子之子。”见《拾遗集》。“亲”在日文中是指父母亲。亲之亲，即祖母，指前文桐壶帝戏称她为“老祖母”。

[12] 古歌：“相思若从心中起，愁苦无时不缠身。”见《河海抄》。

[13]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集》。

[14] 这扇子是装饰的，故冬天也用。

第二十一回 少女 [1]

岁历更新，匆匆已届三月，藤壶母后周年忌辰过去了，朝野臣民都除去丧服，改穿常装。到了四月一日的更衣节上，满朝衣冠都像花团锦簇一般了。四月中旬的酉日，举行贺茂祭时，天色也很明朗鲜丽，只有前斋院槿姬依旧孤居寂处，悒悒寡欢。庭前的桂树蒙着初夏的熏风，欣欣向荣，青青可爱。青年侍女们看见了，都回思小姐当斋院那年举行贺茂祭时的情状，不胜恋恋 [2] 。源氏内大臣来信问候说："今年斋院父丧期满，该除服了。贺茂祭祓禊之时，心情定然舒畅了吧。"又赠诗云：

"君当斋院日，祓禊在山溪。

岂意今年禊，是君除服期。"

这诗写在紫色纸上，封成严格的"立文"式 [3] ，系在一枝藤花上送去。形式甚合时宜，优美可爱。槿姬的复书是：

"临丧成服日，犹是眼前情。

转瞬忽除服，流光殊可惊！

真乃无常迅速也。"如此而已。源氏照例仔细欣赏。槿姬除服之日，他送去了无数礼物，交宣旨收转。槿姬看了反而不快，说要退还他。宣旨想道：倘这礼物上附有情书，那么不妨退还他。但现在他并无所求，况且小姐当斋院期间，他也常常致送礼物。这确是一片诚心，有何理由可退还他呢？她觉得左右为难了。

五公主那里，源氏逢时逢节亦必致送礼物。五公主衷心感激，便极口赞誉他："这位公子，我看见他不多几天之前还是个孩子呢。谁知一眨眼，已经变成大人，礼数如此周到了。况且相貌长得漂亮之极，心地比谁都善良呢！"青年侍女们听了都掩口而笑。

五公主会见槿姬时，常常劝她："这位大臣如此诚恳，你还疑心什么呢？他爱慕你，不是今天才开始的。你爸爸在世之日，因为你当了斋院，不能和他结婚，常常愁叹呢。他说：'我打定了主意，这孩子偏偏不听。'每次说这话时，都很伤心。从前左大臣家的葵姬在世之时，我恐得罪三姐 [4] ，不曾向你劝说。现在呢，这位身份高贵、不可动摇的正夫人已经亡故了。据我看来，由你起而代之，再得当不过了。况且源氏大

臣也回复了从前的样子，诚恳地向你求婚。我觉得这真是天作之合了。”她说的一套古老之话，槿姬听了很不高兴，答道：“父亲在日，我一向倔强，直到他逝世没有改变。现在反而回心转意，与人结婚，这真是太荒唐了！”她的样子很难为情，五公主也就不勉强劝说了。槿姬看见这宫邸内上下人等都袒护源氏，便觉今后非当心不可。至于源氏本人呢，一味尽忠竭诚，静待槿姬回心转意，却并不无理强求而伤害她的心情。

且说葵姬所生小公子夕雾，今年已十二岁，源氏急欲替他举行冠礼，地点原定在二条院。但夕雾的外祖母太君很想看看这仪式，意欲在自邸举行。太君这要求自然合乎情理，不可违背而使她伤心。于是决定就在故太政大臣邸内举行。右大将 [5] 以及诸母舅，都是公卿贵官，朝廷所特别信任之人。他们就当了主人，各有隆重优厚的贺仪。此外世间一般臣民，也都重视这仪式，因此举办得异常隆重。源氏本想封夕雾四位官爵，世人也都如此预料。但夕雾还很幼稚。源氏虽然独揽大权，世事可以任所欲为，但若教儿子一跃便登四位，反而变成权臣故技，因此打消此议，决定封他六位，赐穿淡绿官袍，并仍特许上殿 [6] 。

太君闻此消息，大为不满，认为此乃意外之事。这也是难怪她的。太君会见源氏时，提及此事。源氏便向她说明：“启禀太君：此子年事尚幼，本不该为他举行冠礼，教他强装成人。今所以举行者，实有用意：欲使暂入大学寮，研习学问二三年耳 [7] 。在此期间，只当他没有成人。将来学业成就，便有才能为朝廷效劳而自成一员人物了。窃思自身年幼之时，生长九重宫殿之中，不知世事深浅。昼夜侍奉父皇，所读书籍，实甚有限。虽然幸蒙父皇亲自传授，但因修养浅薄，年幼无知，故无论研习学问，或调琴吹笛，皆缺乏功夫，不及他人之处甚多。聪明儿子胜过愚笨父母，世间少有其例。而且世世相传，势必一代不如一代，相去愈远。只因有此顾虑，故欲使小儿入学。大凡高贵之家的子弟，升官晋爵可以随心所欲，荣华盖世，骄奢成习，则往往视研习学问为苦工，而不屑从事。此等子弟只知耽好游戏，而官爵自会随意晋升。于是趋炎附势之人，在腹中蔑视讥笑，而在表面则阿谀奉承，以博得其欢心。在这期间，这子弟俨然成了伟大人物，尊荣无比。然而一旦时移势变，父母死亡，家运衰落，这人就被世人所轻侮而孤苦无依了。如此看

来，凡人总须以学问为本，再具备大和智慧 [8] 而见用于世，便是强者。目前看来，这措施似乎耗费时日，教人焦急，但将来学优登仕，身为天下柱石，则为父母者即使身死，亦无后顾之忧。目前虽未能多多提拔，但在家长照拂之下，想不致被人讥笑为穷书生也。”

太君长叹一声，说道：“你这样深思远虑，亦自有理。但这里的右大将等人都以为封夕雾六位，出乎预料，正在诧异呢。夕雾这孩子也很不高兴。他一向看不起右大将和左卫门督 [9] 家的表兄弟，认为他们都赶不上他。岂知他们都升了官，成了大员，而他自己还穿着淡绿袍子，心中很委屈，真可怜呢。”源氏笑道：“小孩子家也懂得怨恨我了？真不得了！不过照这年龄，也难怪的。”他觉得这儿子很可爱，接着又说：“多读点书，稍稍懂得人情物理之后，这怨恨自然会消解。”

源氏命夕雾入大学寮研习汉学，必须给他取个字号 [10] 。这仪式在二条院附近的东院内举行。会场即用东院的东殿。朝中高官贵族以及殿上人等，认为这仪式很希罕，大家都来参与。那些儒学博士上殿来，看到这富丽堂皇的场面，反而觉得畏缩了。源氏对众人说：“大家不要因为这里是宫邸而有所顾忌。应该依照儒学家家中的向例 [11] ，绝不变通，严格执行！”儒学博士们便努力镇静，装作泰然自若。有几个人穿着借来的衣服，不称身体，姿态奇特，也不以为耻。他们的面貌神气十足，说话声音慢条斯理，规行矩步，鱼贯入座，这光景真乃见所未见，青年贵公子们看了，都忍不住笑出来。

然而这会上的招待人，都选用老成自重、不会轻率嬉笑的人，叫他们拿着壶樽敬酒。只是儒家的礼仪过分别致，因此右大将和民部卿等虽然谨慎小心地捧着酒爵，终不合法，常被儒学博士严厉指责。有一儒学博士骂道：“尔等乃一奉陪之人，何其无礼！某乃著名儒者，尔等在朝为官而不知，无乃太蠢乎！”众人听了这等语调，都噗嗤地笑出来。博士又骂：“不准喧哗！此乃非礼之极，应即离座退去！”如此威吓，又很可笑。不曾见惯此种仪式之人，看了觉得希奇，心中纳罕。但大学出身的公卿们，懂得此道，都点头微笑。他们看见源氏内大臣崇尚学问，以此道教子，十分赞善，都对他表示无限尊敬。

在座诸人略有私语，儒学博士们立刻制止，责备他们无礼。他们对

人动辄呵斥。天色渐暮，灯火微明。他们的脸在灯光之下，竟像戏剧中的小丑，憔悴而古怪，却又各人不同。他们的样子真是异乎寻常。源氏内大臣说："哎呀，不得了！像我这样顽劣的人，要大受呵斥了！"便躲进帘内，隔帘观看。有些大学生来得较迟，座位已满，便想退去。源氏知道了，宣召他们到钓殿 [12] 来，特地犒赏他们种种物品。

仪式完成之后，源氏召集诸儒学博士及学者，令他们赋诗。其他通晓此道的公卿与殿上人，也都被留住，参与其事。博士们作律诗；源氏内大臣以下其他诸人，都作绝句。由儒学博士选择富有趣味的题目。夏夜苦短，赋诗完毕时天色已明，便开始讲解诗篇。任命左中弁为讲师。此人相貌清秀，声音洪亮，庄严堂皇地朗诵诗篇，那态度极有风趣。他是个声望甚高而修养甚深的儒学博士。

夕雾生于高贵之家，尽可享受世间一切荣华，但他作出之诗，却表明刻苦求学之大志，而且每句都富有意味。诗中引证晋人车胤在萤光下读书及孙康映着雪光读书等典故。时人无不赞誉，认为此诗即使传入中国，也不失为优秀之作。至于源氏内大臣的大作，精美自不待言。其中热诚地歌咏着父母爱子之心，读者无不感动流泪。世人盛传，争欲阅读。作者女流之辈，才疏学浅，不宜侈谈汉诗。为免烦琐，一概从略。

此后源氏内大臣继续准备夕雾入学之事。他在东院内为夕雾辟一房室，请一位学识渊博的师傅来，在这里教他研习学问。夕雾自从行过冠礼之后，外祖母处也难得去。因为外祖母溺爱外孙，朝夕护持，当他婴儿一般，他住在那边不能用功。所以要他在东院笼闭一室，只允许他每月拜访外祖母三次。夕雾笼闭在东院内，颇感沉闷之苦。他想："父亲管得我太严厉了。我不须如此苦学，亦可晋升高位，重用于世呢。"心中不免怨恨。然而这个人毕竟生性严谨，并无浮薄之气，因此颇能忍苦。他打算将应读之书尽行读完，早日加入群臣之列，立身用世。果然只消四五个月，已经读完《史记》等书。

夕雾现已可应大学寮考试了。源氏内大臣先叫他到自己跟前来预试一下。照例召请右大将、左大弁、式部大辅及左中弁等人来监试。又请出那位师傅大内记来，叫他指出《史记》较困难的各卷中考试时儒学博士可能提到的各节来，令夕雾通读一遍。但见他朗声诵读，毫无阻滞，

各节义理，融会贯通，所有难解之处，无不了如指掌。其明慧实甚可惊。监试诸人，都赞叹他的天才，大家感动流泪。尤其是他的大母舅右中将，他叹息道："太政大臣若在世间，该是何等欢喜啊！"说着，哭泣起来。源氏内大臣也情不自禁，叹道："儿子日渐长大，父母随之而日渐愚痴，此乃世之常态。我等旁观他人如此演变，但觉可笑，不料自己年龄还不很老，也就如此了。"说着也举手拭泪。师傅大内记见此光景，以为自己教导有方，心中不胜欢喜，自觉面目光彩。右大将便敬他一杯酒。大内记喝得很醉，脸色十分黄瘦。这大内记脾气古怪，学识渊博，而怀才不遇，孤苦贫困。源氏赏识他的才学，特聘他为西席。他身受过分的优遇，似觉源氏内大臣的恩德使他脱胎换骨了。况且将来夕雾发迹，他还可受到无上的信任呢。

大学考试之日，王侯贵族的车马云集大学寮门前，不可胜数。几乎满朝公卿全部来到了。冠者夕雾公子由无数人员簇拥而入，其仪容之俊美，实不堪与一般考生为伍。以前参与起字仪式的那一群寒酸儒者也来了，教夕雾列席他们之末座，难怪他心中委屈呢。这里也像起字仪式中一样，那些监考的儒学博士常对人大声斥骂，甚是可厌。但夕雾不慌不忙，从容诵读。此时大学甚为繁荣，不亚于古昔全盛之时。上中下人各级官员子弟，竞尚此道，集中于学术研究。因此世间多才多艺之人，日益增多。夕雾此次应考，文章生、拟文章生 [13] 等考试全都及第。今后师弟二人便更加用心教习，励志治学了。源氏又在邸内举办诗会，博士、学者等均来参与，扬扬得意。这真是学术繁荣、文运昌隆的时代。

是时宫中正在议立皇后。源氏内大臣推荐梅壶女御，因为藤壶母后曾有遗言叫她照顾皇上。但世人认为藤壶与梅壶都是亲王家的女儿，两代皇后不宜都出自亲王家，因此未能赞同。世人主张："弘徽殿女御入宫最早，理应册立为后。"于是两方的袒护人暗中竞争，各有操心。此外还有兵部卿亲王 [14] 其人，现已改任式部卿，为本朝国舅，深得皇上信赖。他的女儿早已入宫，和梅壶一样当了女御。袒护他的人认为："既然要立亲王家女儿为后，则式部卿家的女儿与梅壶同等，且是藤壶母后的侄女，较为亲近。母后逝世之后，由她来代替母后照顾皇上，最为适当。"三方各有理由，互相竞争。但结果终于册立了梅壶女御为皇后，世称秋好皇后。时人闻此消息，无不惊叹，认为梅壶女御好大福分，和她

母亲六条妃子完全相反。

同时，源氏内大臣升任为太政大臣，右大将升任为内大臣。源氏太政大臣便将天下政务移交新内大臣掌管[15]。这位新内大臣为人一向规矩正直，而且举止大方，心地贤明。他富有学问，从前玩掩韵[16]游戏时虽然比不上源氏，但办理公事非常能干。他有许多夫人，生了十几个儿子，都已渐次成人，各得官职，个个显赫，全家繁荣。女儿除弘徽殿女御以外，尚有一人，称为云居雁，年方十四，与弘徽殿女御异母。其生母是亲王家女儿，娘家门第高贵，并不逊于弘徽殿女御之母。但这生母后来改嫁了一位按察大纳言。这按察大纳言和她生了许多子女。云居雁由母亲带去，杂在这许多子女中由后父抚养，内大臣认为有失体面，便把云居雁接了回来，寄养在祖母太君膝下。内大臣对云居雁，远不如对弘徽殿女御之重视。但云居雁的人品和相貌非常优美。

夕雾与云居雁同在太君膝下长大起来，十岁之后，两人分居异室。内大臣教训云居雁道："夕雾表弟和你虽是近亲，但为女子者，对男子不可过分接近。"两人分开以后，夕雾的童心也未免恋慕云居雁，每逢观赏樱花、红叶之时，或一同戏耍玩偶之时，夕雾必然紧紧追随她，对她表示好感。云居雁自然也爱慕夕雾，直到如今，相见时还是两小无猜，不知回避。侍候他们的侍女、乳母等在旁议论："有什么关系呢？两人都还是孩子，况且多年相伴，一块儿长大起来，突然把他们拆开，未免太忍心吧。"云居雁无心无思，一味天真烂漫。夕雾虽然还是个幼稚的孩童，似乎情窦未开，但不知和她发生了什么关系，自从离居以来，一直忧愁叹息，心绪不宁。他们的书法还很生硬，然而也颇美观，将来显然是很出色的。他们便互通情书。但儿童粗心大意，有时不免随处散落。侍女们拾得了，约略知道了他们的关系。然而谁会告诉别人呢？她们都只当作不看见。

庆祝升官的大飨宴办过之后，朝中别无紧要公事。岑寂无聊之时，降下一天秋雨。有一个"荻上冷风吹"的秋夕[17]，内大臣前来参见太君，又把女儿云居雁叫来，命她弹琴。太君精通一切乐器，都已传授给孙女云居雁。内大臣说："琵琶这乐器，女子弹奏时似乎不很雅观，然而声音还是悦耳动听的。现今世间，受到正确师传的人恐怕没有。算来只有某亲王，某源氏……"数了几个人之后，又说："女子之中，源氏太政

大臣养在大堰山乡的明石姬，据说手段十分高明。这个人祖上都是音乐名家，传到她父亲一代，长年隐居在明石浦山乡，不知怎的她也弹得如此高明。源氏太政大臣常常称赞这女子琵琶弹得特别好听。音乐的才能，与别的技艺不同，必须与广众合奏，多方磨练，方能进步。这女子独自弹奏，也会进步，倒是很难得的。”说罢，劝请太君演奏。太君说：“我拂柱的手，已经很生硬了呢。”试弹一曲，音节甚美。弹毕说道：“那明石姬真好福气！听说人品也非常好。源氏太政大臣一向没有女儿，她倒替他生了一个。大臣又恐这女儿住在山乡不得发迹，把她带到自己身边，交与那位高贵的紫夫人抚养。人都称赞他想得周到呢。”

内大臣说：“女子只要性情好，便能专宠得势。”他谈论别人，却想起了自己的女儿，接着说道：“我抚育弘徽殿女御时，力求其完美无缺，万事不逊于人，想不到竟被梅壶压倒了。我看到这命运，痛感人世之事真不可逆料啊！至少这个云居雁，我总要设法让她当皇后。皇太子[18]的冠礼，是不多几年后的事了。我正在私下考虑，指望成遂此志，却不料这个幸运的明石姬生了一个可配太子的女儿，又来和云居雁逐鹿。这个女儿倘进了宫，恐怕没有人争得过她吧！”说着连声叹息。太君言道：“岂有此理！你父亲生前说过：我们家里不会不出皇后。弘徽殿女御之事，他也十分用心出力。要是他还在世间，不会有此种乖谬之事。”为了弘徽殿女御不能立后之事，太君对源氏太政大臣不免怀恨。

云居雁生得娇小玲珑，天真烂漫。弹筝时鬓发长垂，头面楚楚，模样异常高雅优美。看见父亲目不转睛地注视她，难为情起来，把头略略转向一旁，那侧影又很美丽。左手按弦的姿态非常雅观，竟像一个玩偶。祖母看了也觉得无限可爱。云居雁戏耍似地弹了一会，就把筝推开了。内大臣便取过和琴来，用他那纯熟而随意不拘的手法，弹出一个时髦的短调，非常动人。庭前木叶尽行散落。年老的侍女们感动得流下泪来，都挤集在各处帷屏背后倾听。内大臣便朗诵“风之力盖寡……”[19]之词。接着说道：“并非琴音之故，只因这暮景异常凄凉动人耳。请太君再弹一曲吧。”太君弹时，内大臣唱着《秋风乐》之歌，与她相和，其歌声非常优美。太君对人人都爱，觉得这儿子内大臣也很可喜。这时夕雾也来了，又添了乐趣。内大臣便命张起帷屏来，把云居雁隔开，叫夕雾坐在这边，对他说道：“好久不见你了。何必如此埋头读书呢？你父亲太

政大臣也知道，学问过多，反而乏味。却教你如此钻研学问，究竟为了何事呢？镇日笼闭一室，你也太苦了。”又说：“有时也该做些学问以外之事。譬如吹笛，也是古代传下来的韵事。”便拿一支笛给他吹奏。夕雾吹得生趣洋溢，非常悦耳。内大臣暂时停止弹琴，轻轻地替他按拍，自己唱起“满身染上萩花斑”[20]的催马乐。唱毕言道：“太政大臣也喜欢音乐，政务烦忙之时也常常借以消遣呢。实在，生在这乏味的世间，应该做些喜爱之事，欢度岁月才是。”便命斟过酒来畅饮。这期间天色渐黑，室内点起灯来。大家同吃饭菜与果物。不久内大臣命云居雁回那边房间里去了。内大臣强欲教两人疏远，现在有了入宫的打算，连云居雁的琴音也不给夕雾听到，更加严厉地隔绝他们了。太君身边的几个老年侍女悄悄地议论道：“如此下去，只怕他们之间发生不幸之事呢！”

内大臣声言即将出门。走出房间，却偷偷地钻进了他所宠爱的一个侍女房中，和她密谈了一会，又缩紧了身子悄悄地溜出去。半途上听见有人在暗处窃窃私语，觉得奇怪，倾耳一听，原来是侍女们正在议论他。但闻一人说：“他自己以为贤明，但世间父母总是糊涂的。你瞧吧，不久就会出毛病。常言道：‘知子莫若父。’这句话其实是瞎说。”她们在讥笑他。内大臣想道：“原来真有这般丑事，果然不出所料！我以前并非不提防到，但念两个都还是孩子，就疏忽了。世事真难办啊！”他这才明白了情况。但并不声张，悄悄地出去了。前驱者簇拥大臣登车后，高声喝道。侍女们相与言道：“咦，老爷到这时候才动身呢。不知道他躲在什么地方。到了这年纪还要偷偷摸摸。”适才议论他的两个侍女说道：“刚才飘来一阵浓烈的衣香，我们还道是夕雾少爷走过，原来是老爷！啊呀，糟糕！我们刚才说的话恐怕被他听到了！这位老爷脾气很暴躁呢。”大家不免担心。

内大臣一路上想道：“让他们结婚，也并不是一件十分乖异的坏事。然而姑表姐弟成亲，这因缘太平凡了。外人也要议论。况且源氏强把我女儿弘徽殿女御压倒，我很气愤，正指望这云居雁入宫伺候太子，也许能压倒他人，为我争这口气呢。真可恨啊！”源氏和这内大臣的交情，自昔至今，大体上很和睦。但在权势方面，两人一向有争执。内大臣回想过去吃的亏，不免心中气愤。因此这天晚上不能安枕，直到天明。他推想太君一定知道两人之事，但因过分溺爱这孙女与外孙，故一切听其所

为。回想起那两个侍女的议论，觉得实在可恶可恨，弄得他心绪不宁。这个人性情有些刚强，行为每多锋芒，因此有了心事，不能自制。过了两天之后，他又前去参谒太君。太君看见这儿子常来请安，觉得甚可嘉许，心中非常高兴。她的头发像尼姑一般剪短，身穿一件崭新的礼服。虽然是儿子，但终是一位内大臣，也得客气些，因此太君坐在帷屏里面接待他。内大臣心情不快，对母亲说："儿子今天来此参谒，心中很不自在。想到这里的侍女们多么看不起我，甚是畏缩。儿子虽然不肖，但只要生在这世上，始终不离母亲左右，决不违背尊意。然而为了这个不良的小女为非作歹，致使我不得不怨恨母亲。本来不须如此怨恨，然而终于忍耐不住。"说着，举手拭泪。太君吃了一惊，那化妆得很漂亮的脸忽然变色，眼睛也睁大了，问道："究竟为了何事，我活到这么大年纪，还要受你怨恨？"

内大臣也觉得太唐突了，连忙说明："儿子将此幼女奉托太君抚养，自己一向不曾稍尽为父之责。只因欲为长女争取女御地位，使她册立为后，用尽苦心，谁知遭到失败。儿子虽不抚育幼女，但深信太君教养有方，故甚放心。岂料发生此意外之事，实甚遗憾！夕雾虽然学识渊博，名重天下，但倘草草不择，就近攀姑表之亲，外人亦将讥笑为轻率。即使微贱之人，亦不屑为此。此事于夕雾亦甚不利。为夕雾计，不如另择高贵而非近亲之家，做个乘龙快婿，方为荣华之举。若就近结亲，源氏太政大臣亦必不喜。太君即使欲令此二人结婚，亦不妨先将情由示知，以便多做准备，亦可使排场稍稍体面。如今任幼者之所欲为，不加管束，实在令人痛心啊！"太君做梦也不曾想到，觉得此事实出意外，答道："你这番话，亦属有理。但我全然不知这两人有何打算。如果真有其事，我比你更加痛心呢。你要我与他们共负此罪，我心实甚不甘。自从你将此小女交我抚养之后，我特别疼爱她。凡你所不曾注意之事，我也独自仔细考虑，务求将她养成优秀之人。二人年龄如此幼稚，而为长上者溺爱徇情，若谓听其苟且结合，则万无此理！我且问你：你是从谁口中听来的？轻信恶人之言而肆意责人，万万不可！倘无事实根据，岂非毁坏别人名誉么？"内大臣答道："不敢，决非毫无根据。尊处诸侍女皆在背后评议讥笑呢。此事实甚遗憾，且又深可担心。"说罢，告辞而去。

知道实情的人，对此深表同情。那天晚上悄悄讥评的那两个侍女，

心中更是难过，大家唉声叹气，悔不该私议此种隐事，以致惹起口舌。云居雁本人则一概不知，依然天真烂漫。父亲向她房中窥探一下，看见她那模样非常可爱，又觉得此人甚是可怜。他埋怨乳母等人说："我常说她年纪还小，却想不到她竟是如此不懂事理。还一味希望她成人出世呢！我实在比谁都糊涂了！"乳母们无言可答，只是私下议论："此种事情，其实并不希罕。即使是尊贵无比的帝王家的女儿，也不免犯此种过失。旧小说里常有此种事例。这往往是知道两人心情的人巧觅机会，暗中拉拢的。但我们这里的两个，多年来朝夕共处，年龄又很幼稚，加之有老太太一手照拂，我们怎么可以越俎代庖，出来把他们隔离呢？因此我们便疏忽了。但从前年起，老太太对他们的态度也显然变更，不让他们朝夕共处了。有的孩子品行不良，也会巧觅机会，偷偷地干些大人的勾当。但夕雾少爷为人正直，我们做梦也想不到他会胡行乱为。如今竟有此事，真乃出人意外。"说着，私下叹息。

内大臣又对乳母和侍女们说："好了，不必再提了。你们暂时不可将此事泄露出去。虽然对外终是瞒不过的，但你们听到时必须竭力辩解，说明决无此事。我即日就要叫小姐迁居到我私邸内。对老太太，我不免抱怨。你们几个人呢，想来总不会希望有此种事情的吧。"侍女们知道他不怪她们，愁叹之中又感到欢喜，便讨好他："我们当然不希望有此种事情！我们还担心被大纳言老爷[21]得知呢。我们觉得夕雾少爷虽然品貌俱全，终究只是一个臣下，有什么可贵呢？"

云居雁的态度完全是一个小孩。父亲对她劝说了千言万语，她也不听从，弄得父亲哭了起来。他只能私下和几个可靠的侍女商量："有何办法可使小姐不致埋没一生呢？"他只管抱怨太君。太君对孙女和外孙都很疼爱。而对夕雾大概疼爱更甚吧，看见他这点年纪已经懂得爱情，觉得可喜，却怪内大臣所说的话不通情理。她想："何必如此大惊小怪！内大臣对云居雁本来不很关怀，并不想好好地教养她，使她将来入宫。大约后来看见我如此重视她，才发心要她入宫当皇太子妃吧。如果这希望落了空，命里注定要嫁给臣下，那么除了夕雾之外，哪有更强的人呢？无论从相貌、姿态哪一方面说来，有谁赶得上夕雾呢？照我看来，他娶云居雁是委屈的，应该和身份更高的人攀亲才是。"想是对夕雾疼爱太甚之故吧，她也怪怨内大臣了。内大臣如果知道了她的心思，一定更加恨

她。

夕雾不知道别人正为了他而闹得天翻地覆，管自前来探望太君。前夜他来此，为了人目众多，不能与云居雁密谈心事。今天比往日相思更苦，便在晚上来了。太君往日看见外孙来了，总是欢天喜地，笑逐颜开，今天忽然板起面孔说话了。她对夕雾说："为了你的事，你舅舅恨煞了我，我好为难啊！你胡思乱想，教别人懊恼，真不应该！我本来不想谈此种事情，不谈又怕你不明白。"夕雾本来怀着鬼胎，立刻猜测到了，红着脸答道："究竟为了何事？我近来笼闭一室，静心读书，久无机会参与人群，并未得罪舅舅呢。"他说时满面羞涩。太君很可怜他，说道："不必谈了，总之你以后小心谨慎就是了。"说到这里为止，以后便谈别的事情。

夕雾想起今后与云居雁通信更加困难了，心中甚是悲伤。太君劝他进餐，他一点也吃不下，好像已经睡着了的样子。其实他心中一直忐忑不安，等到夜深人静之后，偷偷地去拉通向云居雁房间的纸隔扇。这纸隔扇一向不锁，今天却锁住了，房间里一点人声也没有。他觉得十分没趣，便靠着纸隔扇坐下来。云居雁也还不曾睡着，她躺在那里倾听夜风吹竹的萧萧声，又遥闻群雁飞鸣之声，小小的芳心也感到哀愁，便独自吟唱古歌："雾浓深锁云中雁，底事鸣声似我愁？"[22] 那娇滴滴的童声非常可爱。夕雾听了心中焦灼起来，便在门边低声叫道："把这门开开！小侍从在这里么？"然而没有人回答。小侍从者，是乳母的女儿。云居雁听见夕雾的叫声，知道刚才独自吟唱古歌，已被他听到了，觉得很难为情，只管无端地把脸躲进被窝里去。她隐约地感到心中情思萌动，自己觉得讨厌。乳母等就睡在旁边，深恐惊醒她们，身体一动也不敢动。两人隔着纸隔扇，各自无言。夕雾独自吟道：

> "夜半呼朋啼雁苦，
>
> 风吹芦荻更增愁。"

便觉这愁深深地沁入肺腑。他回到太君房中，深恐频频叹息，惊醒了她，只得睡下，一夜心绪不宁。

次日早上醒来，夕雾不知不觉地感到羞耻。他回到自己房间里，写一封信给云居雁。但小侍从也找不到，云居雁房中当然不能去，胸中烦

闷不堪。云居雁呢，只觉得被父亲责怪是可耻的。至于自身将来如何，别人对她作何看法等事，一概不加深思。她依然天真可爱。别人议论他们两人之事，她听了既不觉得异常讨厌，也不想与夕雾分离。她认为不必如此大惊小怪。只可惜服侍她的乳母和侍女们严厉劝戒她，今后不便再和夕雾通信了。倘是大人，际此困境自能巧妙找寻机会。但夕雾年幼，毫无办法，只是闷闷不乐而已。

内大臣此后一直不再来访，他深深地怨恨太君。内大臣夫人[23]闻知此事，也只当作不知。她为了自己的亲生女儿弘徽殿女御不能册立为皇后，对万事都兴味索然。内大臣对她说："那梅壶女御行过盛大的仪式，册立为皇后了，而我们那个弘徽殿女御正在伤心呢。我可怜她，胸中异常痛苦。我想叫她暂时乞假回家，让她舒舒服服地休养一下。虽然未能立后，皇上偏偏十分宠爱她。因此她昼夜侍候，不得休息；连身边的宫女们也时刻不安，都在叹苦呢。"便立刻向皇上乞假。冷泉帝起初不许。但内大臣坚持己见，冷泉帝也只得勉强答应，由他把女御迎接回家去。内大臣对她说："你在这里未免寂寞，我叫你妹妹云居雁也到这里来住，和你一起玩耍吧。她住在太君那里，本可放心，然而那个男孩子常在那里进进出出。其人年纪虽小，心却不小。照你妹妹的年龄，自然不该和男人接近了。"就突然赴太君处迎接云居雁。

太君大为不快，对内大臣说："我只有一个女儿，不幸短命而死，我很寂寞。且喜来了这个孩子，在我如获至宝。实指望她朝夕在侧，慰我暮年呢。却不料你不信任我，教我好伤心啊！"内大臣心甚抱歉，连忙答道："母亲息怒！儿子所不满者，就只是那一件事，却并非不信任母亲。只因宫中那个女御，近来心绪不佳，现正乞假在家。看她寂寞无聊，甚是可怜，为此想叫云居雁前去陪伴，以慰其心。这原是暂时之事。"接着又说："云居雁蒙太君抚育，得以长大成人，此恩决不敢忘。"这内大臣脾气固执，凡事一经想定，即使多人劝阻，决不回心转意。因此太君很不高兴，叹道："人心难测，令人忧恼。这两个孩子小小年纪，就心生隔膜，弃我如遗！童稚无知，姑且不论。大臣深明事理，怎么也会对我心怀怨恨，来夺取这个孩子呢？我看她在那边，不见得比我这里安全吧！"说着哭起来了。

正在此时，夕雾来了。他近日常常来此，希图或有机缘与云居雁相

见。他看见门前停着内大臣的车子，便内心羞怯，悄悄地钻进自己房间里去了。内大臣的公子左少将、少纳言[24]、兵卫佐、侍从、大夫等，也聚集在这里。但太君不许他们进入帘内。内大臣的兄弟左卫门督与权中纳言等，虽非太君所生，但他们还是遵守前太政大臣在世之时的规矩，照旧常来参谒太君，竭尽孝敬。他们的儿子也来此，但品貌都赶不上夕雾。太君对夕雾比谁都疼爱。自从夕雾迁居东院之后，只有这云居雁是太君身边的宝贝。太君悉心教养她，时刻不离地抚爱她。如今将被内大臣夺去，太君心中异常悲伤。内大臣说："此刻我要进宫，傍晚来迎接她。"说罢，告辞而去。

内大臣心中思忖："此事少有办法了。还不如妥为安排，成就其事吧。"然而终觉得于心不快，又想："先得让夕雾有了稍高的官位，使我们也不致丧失体面。然后察看他对云居雁的爱情深浅如何，再做决定。即使允许他们，也得郑重举行婚礼。照以前那样让两人住在一起，即使加以劝诫，深恐年幼无知之人，会做出不好看的事情来。只怕太君是不会制止他们的。"他就以陪伴弘徽殿女御为理由，向太君邸内及私邸内的人自圆其说，把云居雁接了去。

云居雁去后，太君写一封信给她，信中说："你父亲恐又将恨我，但你总了解我的心情，盼即来此相见。"云居雁果然打扮得花枝招展地来了。她今年十四岁，似乎尚未成人，然而娇憨温柔，容颜十分妩媚。祖母对她说道："我一向与你寸步不离，朝夕相伴，你去了我好冷清啊！我残年无多，常常担心：不知道命里有否看见你荣华富贵之一日。如今你又舍我而去，我真伤心啊！"说到这里，哭起来了。云居雁想起了最近那件难为情的事，头也抬不起来，只是嘤嘤啜泣。此时夕雾的乳母宰相君来了。她悄悄地对云居雁说："我但愿小姐做了我的女主人。小姐迁往那边去了，实在可惜啊。舅老爷要将小姐许配他人，小姐切不可听从啊！"云居雁越发怕羞了，一句话也不回答。太君对宰相君说："罢了！这种没趣的话不必说了。各人的命运都是前世注定的啊！"宰相君还是怒气冲冲地说："不是这么说的！舅老爷恐怕是看不起我家少爷，说他微不足道呢！我倒要请他打听打听：我家少爷哪一点赶不上别人？"

此时夕雾躲在暗处偷看。若在平时，他这种行径要防别人讥评。但此时恋情正苦，顾不得许多了，只管站在那里揩眼泪。乳母十分可怜

他，便向太君商请，乘这傍晚众人往来杂沓之时，教两人在另一室内会面了。两人一见之下，无限羞涩，心头乱跳，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是相对而泣。后来夕雾言道："舅舅真狠心啊！我原想，他要带走你，就由他带走吧，让我死了这条心。但今后我若不见了你，相思必定更苦了！回思从前见面机会较多之时，我们何不常常相聚呢？"说时神情天真烂漫，非常可爱。云居雁答道："我也这样想呢。"夕雾接着问："你想念我么？"云居雁微微地点点头，竟是小孩模样。

各处都已点灯。内大臣退朝，乘便来接云居雁回邸。前驱者高声喝道。邸内的人都说："老爷来了！"骚乱了一阵。云居雁非常害怕，全身发抖。夕雾由他骚乱，不顾一切，决不放走云居雁。云居雁的乳母来找小姐，看见了这光景，心中只是叫苦，想道："哎呀，这还了得？而且看来老太太是早就知情的。"便愤然地说："天哪！世事真糟糕！老爷知道了要生气，自不必说，那位按察大纳言老爷知道了，不知又怎么样哩。不管你何等才貌双全，初婚嫁个六位小京官，也太不体面了。"说着，一直走到屏风背后来，埋怨这一对情人。夕雾听到她的话，知道自己官位太低，故被乳母轻视，不免怨恨世事之不公，恋情也略略减兴了。便对云居雁说："请听乳母的话！我现在是

羡他血泪沾双袖，

浅绿何年得变红？[25]

真可耻啊！"云居雁答道：

"妾身薄命多忧患，

你我因缘不可知！"

尚未说完，内大臣进邸内来了。云居雁无可奈何，连忙逃回自己房中去。夕雾留在这里，觉得很不像样，狼狈起来，也退入自己房中躺下了。他听见内大臣唤云居雁快快上车，三辆车子悄悄地赶出去，心中不胜怅惘。太君派人来叫他去，但他装作睡着，身体一动也不动。他的眼泪流个不住，啜泣直到天明，便在浓霜的清晨急急忙忙回东院去了。因为他的两眼已经哭肿，被人看见了很难为情；又怕太君要派人来叫他，还不如独自笼闭在书房里来得安心，所以急忙回去。归途中独自思量，这并非别人害我，全是自寻苦恼。天色阴沉，四周还很黑暗。夕雾即景

独吟：

> “冰霜凛冽天难曙，
>
> 泪眼昏蒙暗更浓。”

且说今年十一月间的五节舞会[26]，源氏太政大臣家须遣送舞姬一人。此事并不十分烦忙，只是日子近了，随从舞姬的童女等人的服装，必须赶紧置办。住在东院的花散里，司理舞姬入宫时随从人等所穿的服装。源氏自己司理总务。新立的秋好皇后也相帮置办了许多华丽的服饰，连童女和下级差役的衣衫也齐备。去年因有藤壶母后之丧，五节舞会停止举行。为了补偿去年的寂寞，今年人心特别兴奋。在选送舞姬时，各家竭力竞争，一切务求尽善尽美。云居雁的后父按察大纳言和内大臣之弟左卫门督，都把女儿送去当舞姬。地方官方面，现任近江守兼左中弁的良清也遣送一个女儿。今年特定规章：凡舞姬于会毕后皆得留住宫中，充当女官。因此大家愿意遣送女儿。

源氏太政大臣家所遣送的，是现任摄津守兼左京大夫惟光朝臣的女儿。这女儿相貌生得极好，有美人之名。惟光觉得身份不配，有些为难。旁人却指责他说：“按察大纳言所遣送的竟是侧室所生的女儿，你把嫡妻所生的爱女送出去，有什么难为情呢？”惟光听了犹豫不决。但念当过舞姬之后便可在宫中充当女官，便打定了主意。先叫她在家里练习舞蹈。随身侍女，都严格挑选。到了规定那天傍晚，便把女儿送进二条院去。源氏太政大臣也把各院中的女童和侍女都叫出来，仔细观察选择，指定若干人作舞姬的随从。入选的人，想到自己的身份，无不感到荣幸。源氏太政大臣规定：在皇上御前表演之前，先在他自己面前试演一次。他看见所选定的童女，容貌姿态个个十分优美，因为人数过多，欲除去几个，竟舍不得割爱。他笑着说：“我想再遣送一个舞姬才好呢。”终于只得根据她们的仪态和神情而复选了一次。

入大学的夕雾，近来胸中一直烦闷，饭也吃不下去。心情郁结，书也不能读，每天只是忧心忡忡地躺着。此时想出门去散散心，便闲步到二条院，各处观玩。他的相貌异常秀丽，仪态十分优雅，青年侍女们看见了都赞美不已。但他走到紫姬的住处，连帘前也不敢走近。这是因为源氏自己已有切身经验，深恐发生意外，所以不让他和紫姬接近。紫姬

的侍女们自然也避远他了。但今天因为迎接舞姬，各处纷乱，夕雾也就混进紫姬的西殿里去了。舞姬由众侍女扶下车子以后，走进边门前临时设立的屏风背后去休息一会。夕雾便走近去，向屏风内窥看，但见这舞姬似觉疲倦，把身子横着。看她的年龄，和云居雁相仿，个子比她高些。神采焕发，风流娴雅之相，竟比云居雁较胜一筹。此时天色已黑，不能详细观看，但觉大体上十分肖似云居雁。并非爱情已经移注在她身上，又觉似乎一见，终不满意，便伸手去拉她的衣裾。舞姬不知何事，心甚惊诧。夕雾赠诗道：

> “相逢已绾同心结，
>
> 寄语天人莫忘情。

我思念你已经很久了。”这行径真是太唐突了！他的声音甚是柔美，但舞姬不认识他，只觉得害怕。正在此时，侍女们急急忙忙地赶来为小姐添妆了。许多人喧哗地走近来，夕雾不便再留，只得遗憾地走开了。

夕雾嫌恶淡绿色官袍，所以平常不肯进宫，外面也很少出去。但今天是五节舞会之期，宫中特许穿便袍，颜色不必按照官位，他便进宫去了。他年纪很轻，相貌清秀。但样子比年龄老成，步态神气十足。自皇上以下，公卿王侯无不特别爱怜他。真乃世上少有的备受恩宠的人。

五个舞姬入宫参见时的仪式非常隆重。各人的服饰各出心裁，华美无比。讲到容貌，大家盛称源氏太政大臣家的和按察大纳言家的最为美丽。两人果然都很可爱。然而讲到天真与娇艳，大纳言家的毕竟比不上源氏家惟光的女儿。因为她打扮得十分雅致而又时髦，样子比她的身份高贵得多，其美丽无可比拟，所以大家如此赞誉。原来今年所选的舞姬，年龄都比往年的稍长，因此给人特殊的美感。源氏太政大臣入宫观赏五节舞蹈时，回忆起从前五节舞会中那个筑紫少女[27]，便在第四天正式舞会的辰日，写一封信送给她。信中的言词可想而知，所附的诗是：

“当年少女知非昔，

昔日檀郎今老矣。”

他回想多年以前的事，觉得此人十分可爱，情不自禁，只得写这封信去。筑紫的五节舞姬收到了信，也不胜怀旧，深感人世无常。她的答诗是：

“当年舞袖传情愫，

旧事重提在眼前。”

用的是绿色带纹样的信纸，与这日子相符合[28]。墨色或浓或淡，交互错综。字体大都是草书，笔法随意不拘。源氏觉得此信与筑紫五节舞姬的人品相称，颇感兴味。

夕雾看中了惟光的女儿，常想偷偷地走近她身旁去。然而那女子的

神态凛不可犯，不得接近。孩子家胆怯怕羞，也只有独自叹息而已。他想："这女子的相貌十分称我的心。云居雁既然与我缘悭，为慰情之计，且去结识这个女子吧。"

原定舞会毕后，各舞女即留住宫中，充当女官，但此次各人都先回家去。近江守良清的女儿赴辛崎祓禊，摄津守惟光的女儿赴难波祓禊，争先恐后地退去了。按察大纳言也暂把女儿带回，奏请改日送她进宫。左卫门督所遣送的舞姬，不是亲生女儿，受人非难，但终于也容许她入宫。

惟光恳求源氏太政大臣："宫中典侍有空额，但愿赐小女为典侍。"源氏答应为他设法。夕雾闻知此事，大失所望。他想："如果我的年龄不是这样小，官位不是这样低，我可请得这女子。现在连我的心事也无法教她知道，真伤心啊！"他对这五节舞姬的相思虽不甚苦，但添上了对云居雁的相思，终不免时时流泪。这五节舞姬的哥哥，是个殿上童子，常常到夕雾这里来侍候他。有一次，夕雾特别亲昵地和他谈话，问道："你家那个五节舞姬几时进宫？"童子答道："听说年前要进宫的。"夕雾说："她的相貌长得真美丽，我很爱她呢。你能常常见她，我真羡慕你啊！可否设法让我再见一次？"童子答道："这怎么使得！我也不能随便见她，父亲说兄弟是男子，不得与女子接近。何况你们，怎么能见她呢！"夕雾说："那么，你总得给我送封信去。"便把信交给他。童子因为父亲早有警诫：不许干此种事情，所以面有难色。但夕雾强要他接受。他不好意思坚拒，只得拿了信回家去。那五节舞姬年纪虽小，而情窦已开，得了信很欢喜。但见用的是精美的绿色双重笺[29]；笔迹虽然还很稚气，显见将来大有前途。那书体非常可爱。信中有诗云：

"爱煞翩跹少女舞，

恋情正苦诉君知。"

两人正在看信，父亲惟光突然进来。两人吃了一惊，想把信隐藏，已经来不及了。父亲问道："什么信？"便拿起信来看。两人都脸红了。父亲看了信骂道："你们干得好事！"哥哥连忙逃走，父亲喊住了他，又问："这信是谁写来的？"哥哥答道："太政大臣家夕雾公子定要我送来，……"惟光听了这话，怒气尽释，笑逐颜开，说道："公子已经懂得风

情，真可爱啊！你们与他同样年纪，还是毫不懂事的笨孩子呢。”他称赞了一会之后，便把信拿去给夫人看，对她说道：“像公子那样的人，倘能看得起我们这女孩而宠爱她，那么我与其叫她去当个寻常的宫女，还不如把她嫁与公子吧。我知道大臣的脾气：他一旦看中了一个人，便永远不忘记她，是很可靠的。公子必然肖似父亲。我可做明石道人了！”但别人都忙着准备舞姬入宫之事。

夕雾对云居雁，也不能通信。他毕竟相信云居雁远胜于惟光的女儿，常常挂念她。别离越久，相思之情越发难堪。天天悲叹不得再见一面。外祖母那里，也无心去访问。想起了云居雁所住的房间，以及年来共处时的游钓之地，越发觉得深可恋慕。连这从小住惯的整个太君宫邸，也勾起他相思之苦。因此他又笼闭在东院的书房里了。

源氏请托住在东院西殿里的花散里当夕雾的保护人，对她言道：“太君年老，在世之日恐不多了。我把这孩子托付与你，让他从小亲近你。那么太君百年之后，有你照拂他了。”花散里对源氏，向来惟命是听，便一口答应，从此疼爱夕雾，用心照顾他。夕雾常得隐约窥见花散里的容颜。他想：“这位继母相貌真难看啊！这样的人，父亲也舍不得她。”又想：“我贪图相貌标致而苦恋这个不得见面的云居雁，太没有意思了。还不如另找一个像花散里那样性情柔顺可亲的人吧。”但转念又想：“同一个相貌难看的人对面相处，也太乏味了。父亲多年来照顾这个花散里，但他早已知道这人的相貌与性情，所以对她不即不离，恰到好处。正如古歌中所谓‘犹如密叶重重隔’[30]，确是有道理的。”他觉得这种无聊的想法有些可耻。他的外祖母太君虽然作尼姑打扮，但相貌还很清秀。此外他在各处看惯的，都是相貌美丽的人。只有这花散里，本来相貌不扬，年纪渐渐老起来，身体也瘦了，头发也稀少了，所以更教人看不上眼。

到了年底，太君专心一志地为夕雾准备新年服装，其他一切都不顾。她替外孙做了许多套漂亮的衣服，但夕雾看也不要看。他说：“元旦我不一定入宫贺年，外婆何必如此忙着替我做衣服呢？”太君说：“你怎么可以不入宫贺年！这倒像是老人病夫的话。”夕雾自言自语地说：“年纪倒没有老，却真像个病夫了。”说着流下泪来。太君知道他是为云居雁之事伤心，觉得很可怜，也几乎哭起来。对他说道：“凡为男子的，即使

身份低微，也应该气宇轩昂。你身份高贵，更不应该垂头丧气。你心中有什么忧愁？这样有伤身体啊。”夕雾说：“并无什么忧愁。只因区区一个六位小官，被别人看不起。虽然知道这六位是暂时的，总觉得没有面子进宫。要是外公在世，别人开玩笑也不敢欺侮我哩。爸爸虽然是我的亲爹，但显然把我当作外人看待，连他的房间里也不许我随便出入。我只能在东院的西殿里接近他。那里的继母固然很疼爱我，但倘我自己的母亲还在世，我更可无忧无虑呢。”说着掉下眼泪来，便把头扭过去。太君看了更觉可怜，也纷纷落泪。后来说道：“母亲早死的人，不论身份高低，都是很可怜的。然而各人都有自己的幸运，不久成人立业之后，就无人敢看轻他了。你决不可伤心。你外公能再多活几年才好。你爸爸是和外公一样尽心竭力地照顾你的，我也依靠他。然而不称心的事真多呢。外人都称赞你舅舅是个非常贤能的人，然而他对待我，比从前越来越不如了。我即使寿长，亦甚痛苦。像你这样前程远大之人，也不免于忧患，虽然这忧患是极小的。可见人世苦多乐少啊。”说着流下泪来。

到了元旦，源氏是太政大臣，不须入朝贺年，在家甚是安闲。正月初七日白马节会，按照古昔藤原良房大臣先例，把白马牵入太政大臣邸内，其仪式仿效宫中，比古昔更为隆重庄严。二月二十日，冷泉帝行幸朱雀院。此时春花尚未盛开。但因三月是藤壶母后忌月，所以提前行幸。早樱已经开花，颜色十分鲜丽。是日朱雀院内布置陈设，特别讲究，万事尽善尽美。随驾行幸的公卿亲王等，也都打扮得齐齐整整。他们都穿绿袍，罩在白面红里的衬袍上。冷泉帝则穿红袍。有旨宣召太政大臣同行，故源氏也来到朱雀院。他所穿的也是红袍，因此两人一样光辉灿烂，几乎教人不能分辨。此次行幸，各人装束及各种布置，都比往常更加讲究。已经退位的朱雀院，比前更加清健了，容貌姿态异常优美。

今日之会，不用专门诗人，只宣召才能优秀的大学学生十人。仿照式部省文章生考试办法，由皇上勅赐诗题。这考试想必是为太政大臣家长公子夕雾而设的。几个胆怯的学生，每人乘坐一只不系之舟，放在湖里，样子十分周章狼狈[31]。红日渐渐西倾，乐船在池塘中巡回，歌舞大作。山风吹送音乐之声，悠扬悦耳。夕雾独坐舟中作诗，不胜其苦，想道：“我其实不须如此苦学勤修，也可与众人交游取乐。”心中愤愤不

平。

舞曲《春莺啭》奏出了。朱雀院听了，回想当年桐壶帝举行花宴时的情景[32]，慨然说道："那时的盛况，恐难再得了！"源氏也历历回思当日之事。舞曲奏毕之后，源氏向朱雀院敬酒，献诗云：

"莺啭春光犹似昔，

赏花旧侣已全非。"

朱雀院和道：

"遥隔九重居别院，

报春莺啭也能闻。"

源氏之弟，称为帅亲王的，现任兵部卿，向冷泉帝敬酒，亦献诗云：

"笛声嘹亮今犹昔，

莺啭悠扬不改音。"[33]

吟时声音清楚洪亮，显见用心诚恳，甚是可喜。冷泉帝答道：

"林莺飞啭如怀旧，

恐是春花色已衰？"[34]

此次吟诗，大约不是朝廷公式，乃家庭之事，故唱和之人不多。但也许是作者当时忘记记录了。

奏乐之处甚远，不易听得清楚。皇上便命取过各种乐器来。于是兵部卿亲王弹琵琶，内大臣弹和琴。将筝奉呈朱雀院。七弦琴照例赐与太政大臣。诸人都是盖世无双的名手，各尽所能，合奏妙曲，美不可言。许多善于唱歌的殿上人随侍在侧，他们便歌唱催马乐《安名尊》[35]，其次又歌唱《樱人》[36]。月亮朦胧地出现，中岛一带地方都点起篝火来。行幸之游告终了。

夜色已深，但冷泉帝回驾，道经前弘徽殿太后[37]宫邸时，觉得未便过门不入，便进去访问。源氏太政大臣奉陪。太后大喜，立刻出来相见。源氏看见太后的样子老得厉害，便忆起了已故的藤壶母后。他

想："世间原有这等长寿之人，那么藤壶母后早死真可惜了！"太后对冷泉帝说："我年纪这么大，万事都忘记了。今天御驾光降，感激之余，我才回想起了桐壶帝当年的旧事。"冷泉帝答道："自从父皇母后弃养以来，我对春花秋月，亦无心欣赏。今天得见太后，心中始觉欢慰。改日再来问候。"源氏太政大臣也讲了应有的话，最后说："以后再来请安。"太后看见源氏匆匆回驾时仪仗之盛大，胸中不免警惕。她想："他回思往日之事[38]，不知作何感想。原来他命中注定有独揽朝纲之权威，是动摇不得的啊！"她深悔昔日之事。她的妹妹尚侍胧月夜，闲时也常追思往事，感慨甚多。直到现在，每逢适当机会，还时常和源氏通信。太后常常向冷泉帝奏诉不平，例如对朝廷颁赐年俸、年爵有所不满，或其他种种事情不能称心，此时她就痛恨自己老而不死，以致见此凄凉晚景，便希望回复从前盛时，对万事都觉得讨厌。原来这太后年纪越大，牢骚越多。朱雀院也难于应付，不胜其苦。

夕雾这一天所作的诗甚好，考取了进士。此次考试，题目极难。所选的十个学生虽然都是积有长年修养的贤才，但及第者只有三人。秋天京官任免之时，夕雾晋升为五位，当了侍从。他对云居雁始终不能忘怀。但内大臣防范极严，使他一筹莫展。他也不强求会面，只是巧觅机会，互通音信而已。真是一对可怜的情人啊！

且说源氏太政大臣发心营造一所清静的宅院。他的主意是：既然要造，不如造得大些，讲究些，好让散居各处而难得见面的人，尤其是僻处山乡的明石姬等，大家集中在一起。于是在六条地方，即六条妃子旧邸一带，选定一块地皮，划分四区，大兴土木。明年是紫姬的父亲式部卿亲王五十大庆，紫姬正在准备祝寿之事。源氏也认为此事不可简慢，应该及早筹办。既然要祝寿，不如在新邸举行，更为体面。便命赶紧动工，务求克日完成。

腊尽春回之后，营造及祝寿的筹备越发加紧。安排法会后的贺宴，选定乐人与舞手等事，皆由源氏亲自操心。经卷与佛像、举行法会时所需的装束，以及犒赏品等，皆由紫姬用心准备。住在东院的花散里也分担一部分工作。紫姬与花散里交情亲密，两人和睦共处，欢笑度日。

这大规模的筹备，轰动全国，式部卿亲王也闻知了。他想："近年来

源氏对世人普遍照拂，惟有对我家漠不关心，万事冷酷无情。对于我的下属，也都毫无恩惠。想是为了他流寓须磨时我不曾寄与同情，因而怀恨于我吧。”他觉得抱歉，又觉得可恨。但念源氏在许多妻妾之中，特别宠爱他的女儿，使他享受令人妒羡的幸运，他家虽未直接受到恩惠，也觉很有面子。现在为了替他祝寿，又如此盛大排场，轰动全国，真是晚年意外的荣幸，他心中十分欢喜。但他的夫人只管心怀怨恨，闷闷不乐。想是为了她的亲生女儿当年想入宫当女御，而源氏未予提拔[39]，因而更增怨恨吧。

到了八月里，这六条院完工了，大家准备乔迁入内。四区之中，未申[40]一区，即西南一区，原是六条妃子旧邸，现在仍归她的女儿秋好皇后居住。辰巳向一区，即东南一区，归源氏与紫姬居住。丑寅向一区，即东北一区，归原住东院的花散里居住。戌亥向一区，即西北一区，预备给明石姬居住。各处原有的池塘与假山，凡不称心者，均拆去重筑。流水的趣致与石山的姿态，面目一新。各区中一切景物，都按照各女主人的好尚而布置。例如：紫姬所居东南一区内，石山造得很高，池塘筑得很美。栽植无数春花，窗前种的是五叶松、红梅、樱花、紫藤、棣棠、踯躅等春花，布置巧妙，赏心悦目。其间又疏疏地杂植各种秋花。

秋好皇后所居的西南一区内，在原有的山上栽种浓色的红叶树，从远处导入清澄的泉水。欲使水声增大，建立许多岩石，使水流成瀑布——这就开辟成了广大的秋野。此时正值秋天，秋花盛开，秋景之美，远胜于嵯峨大堰一带的山野。

花散里所居东北一区中，有清凉的泉水，种的都是绿树浓荫的夏木。窗前更种淡竹，其下凉风习习。树木都很高大，有如森林。四周围着水晶花篱垣，有如山乡。院内种着“今我思畴昔”[41]的橘花、瞿麦花、蔷薇花、牡丹花等种种夏花，其间又杂植春秋的花木。这一区的东部是马场殿，院内建有跑马场，围以栅栏，以供五月赛马之用。水边种着茂密的菖蒲。对面筑着马厩，其中饲养着盖世无匹的骏马。

明石姬所居的西北一区中，北部隔分，建造仓库。隔垣旁边种着苦竹和茂盛的苍松。一切布置都适宜于观赏雪景。秋尽冬初之时，篱菊傲

霜，色彩斑斓夺目，柞林红艳，仿佛傲然独步。此外又移植种种不知名称的深山乔木，枝叶葱茏可爱。

择于秋分节乔迁。原定大家一起迁入，但秋好皇后嫌其骚扰，略略延期。一向和光同尘的花散里，则于秋分之夜和紫姬一同迁入。紫姬所爱的春院，与此时季节不合，但也饶有雅趣。紫姬乔迁用的车辆，共十五台。前驱者大都是四位、五位的京官。也有六位殿上人，但都选用亲信者。这排场不算体面。为欲避免世人讥评，故一切从简，并无豪华盛大之举。花散里的排场并不亚于紫姬。大公子夕雾侍从奉陪，照料一切。人都以为理应如此。侍女等各有专用房室，仔细隔分，这新院的设备可谓周到之至了。过了五六日，秋好皇后从宫中回来，也乔迁入院。其仪式虽然简朴，亦颇盛大。这位皇后幸运之佳，自不待言。其仪态之优美与大方，亦迥异寻常，最为世人所尊敬。这六条院中各区隔离，但有曲廊相通，可以互相往来，因此诸女友常得叙晤，乐趣甚多。

到了九月里，处处红叶呈艳，秋好皇后院内秋景之美，不可言喻。有一天秋风瑟瑟的夕暮，皇后用砚盒盖盛了各种红叶，派一个女童致送给紫姬。这女童年龄较长，身穿浓紫色衫子，上罩淡紫面蓝里的外衣，外披红黄色罗汗衫，模样异常姣好。她穿过回廊，走过拱桥，来到紫姬院内。这是一种风雅的仪式，普通都派年长的侍女致送。但秋好皇后为了这女童十分可爱，因此特地派她。这女童惯于伺候贵人，举止大方，仪态优雅，为他人所不可及。皇后赠紫姬诗云：

“闻君最爱是春天，盼待春光到小园。

请看我家秋院里，舞风红叶影蹁跹。”

众青年侍女争来招待女童，这光景亦甚可爱。紫姬的答礼，是在那砚盒盖内铺些青苔，布置成岩石模样。又在一枝五叶松枝上附一首诗：

“舞风红叶影蹁跹，剩有空枝太可怜。

争似岩前松一树，青青春色向人间？”

这岩前的松树，仔细看来，确是精妙的造物。秋好皇后看了诗，觉得紫姬如此善于即兴拈题，甚可赞佩。源氏对紫姬说：“皇后送你这红叶与诗，有点令人不快。等到春花盛开时，你可报复她了。现在贬斥红

叶，对不起立田姬[42]，你且忍受了吧。将来站在樱花荫下，你便可逞强了。”夫妇嬉笑闲谈的光景，真有无限生趣，教人不胜艳羡。这六条院确是最理想的住处，诸位夫人和睦相处，时时互通音问。

住在大堰邸内的明石姬，自念身份微不足数，不欲与他人同时迁入。直到十月间，他人都已迁定之后，方始悄悄地迁居。迁居时的仪仗，以及其他种种排场，均不逊于其他诸人。源氏关心明石姬所生小女公子的将来，所以明石姬迁入六条院后所受种种待遇，与紫姬等无甚差别，非常优厚周到。

[1] 本回写源氏三十三岁夏天至三十五岁秋天之事。

[2] 贺茂祭时节，将桂和葵插在衣冠上。故见桂树想起贺茂祭。

[3] “立文”是日本的书信形式之一种，把信纸卷作筒形，用白纸包起来，上下端捻好。

[4] 葵姬之母。

[5] 本来的头中将，夕雾的母舅。

[6] 夕雾本是殿上童子。但封六位后，反而不得上殿。故须特许。

[7] 大学寮的入学年龄是九岁到十三岁，九年毕业。夕雾学二三年，是例外。

[8] 原文为“大和魂”。“大和”是日本国的异称。当时所理学问，专指汉学而言。以汉学为基础而产生的处理日本实际政务的知识、能力，时人谓之“大和魂”，即日本式的智慧。

[9] 左卫门督为右大将之弟，夕雾之母舅，即早先的藏人弁。

[10] 中国《曲礼》云：“男子二十，冠而字。”大学生入学时，依照中国儒家习惯，每人取个字号。当时办法是：从姓上取一个字，另外再找一个字。如本书中数次讲到的菅原道真，字号菅三。又如：纪长谷雄，字号纪宽；文屋康秀，字号文琳。

[11] 此仪式通常皆在儒学家家中举行。

[12] 临水建造的殿宇。

[13] “文章生”亦称“进士”、“拟文章生”亦称“拟进士”，式部省省试及第后赐予的称号。

[14] 紫姬之父，藤壶之兄，故下文言本朝国舅。

[15] 向例，太政大臣不管琐细政务。

[16] 参看第188页注③。

[17] 古歌：“何时最凄凉？无如秋之夕。荻上冷风吹，荻下寒露滴。”见《藤原义孝集》。

[18] 这是朱雀院的儿子，已立为皇太子，现年五岁。冷泉帝在位十八年后即让位与他。

[19] 陆士衡《豪士赋》中有句云："落叶俟微飙以陨，而风之力盖寡。孟尝遭雍门而泣，琴之感以末。何者，欲陨之叶，无所假烈风；将坠之泣，不足繁哀响也。"见《昭明文选》第四十六卷。

[20] 催马乐："诸公听我言，我欲换衣衫。行过竹林与野原，满身染上萩花斑。"

[21] 云居雁的后父。

[22] 此古歌见《河海抄》所引。此人称为云居雁，即根据此古歌。日文"云居"即"云中"之意。

[23] 内大臣的正妻，即前右大臣家的四女公子，前弘徽殿女御之妹。

[24] 左少将又称柏木。少纳言又称红梅，即第189页所提到的唱催马乐《高砂》嗓音美好之人。

[25] 六位京官地位低，穿浅绿袍；五位较高，穿红袍。

[26] 五节舞会，于每年十一月间的丑、寅、卯、辰四日内举行。舞姬共五人，从朝臣及地方官家中选出。每一舞姬，随带保姆八人、童女二人、其他差役七人。

[27] 此五节舞姬是筑紫太宰大式的女儿，与源氏有私。参看第194、213—214页。本回题名"少女"，即根据此诗和下面夕雾赠惟光女儿之诗。

[28] 当时习俗，舞姬辰日穿绿衣。

[29] 在信笺上附加一、二张空白的纸，表示敬意。

[30] 古歌："犹如密叶重重隔，爱而不见我心悲。"见《拾遗集》。

[31] 这考试办法，叫做"放岛"，即教每人乘坐一舟，放乎中流，朝着岛的方向漂去。可使各人在舟中作诗文，不能与他人交谈。

[32] 见第八回《花宴》。

[33] 意思是说现代之隆盛不亚于前代。是颂扬。

[34] 意思是说现代不及前代。是谦逊。

[35] 催马乐《安名尊》词云："猗欤美哉，今日尊贵！古之今日，未有其例。猗欤美哉，今日尊贵！"此乃宴会赞歌。"安名"是赞叹之词。

[36] 催马乐《樱人》见第304页注②。

[37] 朱雀院之母。

[38] 这太后曾妒恨源氏之母桐壶更衣，又曾迫使源氏流寓须磨。

[39] 见第251、259页。

[40] 堪舆家（看风水者）以十二支代表方向。其法：画一圆圈，从圆心放射十二条直线，使与圆周相交。从上方一交点起，向右顺次注明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支。则正东为卯，正南为午，正西为酉，正北为子。其余：东南为辰巳，西南为未申，东北为丑寅，西北为戌亥。

[41] 古歌："橘花开五月，到处散芬芳。今我思畴昔，伊人怀袖香。"见《古今和歌集》。

[42] 立田姬是司秋的女神，秋林红叶是她染成的。

第二十二回 玉鬘[1]

虽然事隔十七年，源氏公子丝毫也不曾忘记那个百看不厌的夕颜。他阅尽了袅娜娉婷的种种女子，可是想起了这个夕颜，总觉得可恋可惜，但愿她还活在人间才好。夕颜的侍女右近，虽然不是十分出色的女子，但他把她看做夕颜的遗爱，一向优待她，叫她和老侍女们一起在邸内供职。他流寓须磨之时，将所有侍女移交紫姬，右近便也改在西殿供职了。紫姬觉得这个人品性善良，行为恭谨，因而很看重她。但右近心中在想："我家小姐如果在世，公子对她的宠爱不会亚于明石夫人吧。爱情并不甚深的女子，公子尚且不忍遗弃，都相当照拂，永远关心，何况我家小姐。即使不能与高贵的紫夫人同列，至少有份加入六条院诸人之中。"想起了便悲伤不已。加之夕颜所生女孩玉鬘[2]，寄养在西京夕颜的乳母家里，现在不通消息。这是因为右近一向不敢把夕颜暴死之事公布于众，加之源氏公子曾经叮嘱她不可泄露他的姓名，因而有所顾忌，不便赴西京探访。在这期间，乳母的丈夫升任了太宰少弍，赴筑紫履任，乳母随夫迁居任地，其时玉鬘年方四岁。

乳母欲知夕颜下落，到处求神拜佛，日夜哭泣思念，向所有相识之人打听，但终于全无消息。她想："既然如此，也无可奈何了。我只得抚养这个孩子，当作夫人的遗念吧。然而叫她跟着我们这种身份低微之人，远赴边地，实乃可悲之事。我还是设法通知她父亲吧。"然而没有适当机会。这期间她同家人商量，认为如果通知她父亲，倘他问起她母亲何在，如何回答呢？况且这孩子不会很亲近她父亲的，我们把她丢在她父亲那里，也很不放心。再说，如果父亲知道了他这个孩子还在，势必不允许我们带她远赴边地。商量的结果，决定不通知她父亲，而带她回赴筑紫。玉鬘长得非常端正，现在小小年纪，已有高贵优雅之相。太宰少弍的船并无特殊设备，草草带她上船，远赴他乡，光景实甚可怜。

玉鬘的童心中不忘记母亲，上得船来，常常问人："到妈妈那里去么？"乳母听了，眼泪流个不住。乳母的两个女儿也怀念夕颜，陪着流泪。旁人便劝谏："船上哭泣是不祥的！"乳母看到一路上美丽的景色，

心中想道："夫人生性娇痴爱玩，倘能看到这一路上美景，何等高兴！然而如果她还在，我们也不会远赴筑紫的。"她怀念京都，正如古歌所云："行行渐觉离愁重，却羡使臣去复回。"不免黯然销魂。此时船上的梢公粗声粗气地唱起棹歌来："迢迢到远方，我心好悲伤！"两个女儿听了，更增哀思，相向而泣。船所经行之处是筑前大岛浦，两人便吟诗唱和：

"舟经大岛船歌咽，

想是梢公也怀人？"

"茫茫大海舟迷路，

苦恋斯人何处寻？"

她们是互相诉说远赴他乡之苦。经过了风波险恶的筑前金御崎海岬之后，她们想起了一曲古歌，便不断地吟唱："我心终不忘" [3] 之句。不久到达了筑紫，进了太宰府。现在离京更远，乳母等遥念在京失踪的夕颜，常常悲泣。只得悉心抚育玉鬘，聊以自慰。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乳母有时偶尔在梦中看见夕颜。然而往往看见夕颜身旁有一个与她肖似的女子，而且梦醒之后常常心绪恶劣，身体患病。于是她想："大约夫人已经不在人世了。"从此更加悲伤。

五年之后，太宰少式任期已满，打算回京。然而路途遥远，旅费浩繁；而本人权势不大，宦囊羞涩。因此迟疑不决，迁延度日。不料这期间少式忽患重病，自知死期已近。此时玉鬘年方十岁，容貌之美，见者无不吃惊。少式看了，对家人说："看来连我也要舍弃她了！她的前途何等不幸啊！让她生长在这偏僻的乡间，实在委屈了她。我常想设法将她送回京都，通知她的生身父母，然后听凭她的命运做主。京都地广人多，发迹有望，可以放心。岂料我此志未遂，就客死他乡……"他挂念着玉鬘的前途。他有三个儿子，此时便向三人立下遗嘱："我死之后，他事不须你等操心，但须速将此女送往京都。至于我身后的法事，不必着急。"不久他就死了。

这玉鬘是谁的女儿，他们一向连官邸里的人也不让晓得。对人但言这是外孙女儿，是身份高贵的人。数年来生长深闺，不令人见。如今少

式突然身故，乳母等非常悲伤，孤苦无依，只得遵守遗嘱，设法迁回京都。然而在这筑紫地方，少式有许多冤家。乳母深恐此等人将用种种计谋来妨碍他们归京，因此迁延不决，不知不觉地又在这里滞留了几年。玉鬘渐次长成，容貌之美胜过母亲夕颜。加之秉承父亲 [4] 血统，气品高尚优雅，性情又温良贤淑，真是个绝代佳人。当地好色的田舍儿闻此消息，都恋慕她，有许多人寄情书来求婚。但乳母认为荒唐可恶，一概置之不理。为避免烦扰，她向外扬言："这妮子相貌虽然生得还好，可惜身上患着沉重的残疾，所以不能配亲，只好让她当尼姑。我活着的期间，且让她住在我身边吧。"外人便传说："已故的少式的外孙女是个残废者，真可惜了。"乳母听到了又很生气。她叹息道："总须设法送她进京，教她父亲知道才好。她幼小时候，父亲非常宠爱她，虽然长久不见了，总不会因此舍弃她吧。"便向神佛祈祷，祝她早日返京。此时乳母的女儿和儿子都已在本地择配，婚嫁完毕，做了本地的居民了。乳母心中虽然焦灼，然而玉鬘返京之事仿佛越来越少希望。玉鬘已经明白自己身世，但觉人生真太痛苦。她每年三次斋戒祭星 [5] 。到了二十岁上，相貌更加长得漂亮了，住在这乡间实甚可惜！此时他们已迁居肥前国。当地也有许多略有声望的人，闻知少式的外孙女是个美人，也都不断地前来求婚。乳母不胜其烦，讨厌之极。

且说附近肥后国地方，有一个大夫监 [6] ，拥有一门人口众多的家族，在当地颇有声望，是个权势鼎盛的武士。这个乡下武士粗蠢无知，却也有几分爱好风流，意欲搜集美女，广置姬妾。他闻知玉鬘貌美，对人言道："无论何等残废，我都不嫌，定要把她弄到手。"便非常诚恳地派人前来求婚。乳母十分厌恶，回答他说："我们的外孙女决不要听这种话，她就要出家为尼了。"大夫监越发着急了，便屏除一切事务，亲自来到肥前，把乳母的三个儿子叫来，要他们做媒，对他们说："你等若能遂我心愿，便是我的亲信，我一定大力提拔你们。"两个兄弟被他收买了，回来对乳母说："妈妈呀，这头亲事，我们起先认为不甚相称，委屈了这位小姐。然而这大夫监答应提拔我们，倒是一个有力的靠山。得罪了这个人，我们休想在这一带地方生活呢。小姐虽然出身高贵，然而她的父母不来认她，世人也不知道她是何等样人，那么高贵也是枉然。这大夫监如此诚恳地向她求婚，照她现在的境遇说来，实在是交运了。大概她原有这段宿世因缘，所以流寓到这边远地方来。现在即使逃避隐匿，有

什么好处呢？况且那人很倔强，要是动起怒来，事情可不得了啊！”两个儿子拿这话来威吓母亲。乳母听了大为担心。长兄丰后介对母亲说：“这件事情，无论怎么说，总不妥当，而且对人不起。父亲也曾立下遗嘱，我们必须从速设法，护送小姐进京。”

乳母的两个女儿为此哭得很伤心。她们相与悲叹：“她的母亲命运不济，弄得流离失所，去向不明。我们总希望这个女儿嫁个高贵的丈夫，怎么可以配给这种蠢汉呢？”但大夫监不知此种情况，他自以为身份高贵，只管写情书给玉鬘。他的字写得不算很坏，用的信笺是中国产的色纸，香气熏得很浓。他力求写得富有风趣，然而文句错误百出。不但写信，又叫乳母的第二个儿子次郎引导，亲自前来访问。

这大夫监年约三十左右，躯干高大，肢体肥胖。相貌虽不十分丑陋，然而由于印象不良，总觉面目可憎。他那粗鲁的举止，令人一见就觉得讨厌。血气旺盛，红光满面；声音嘶哑，言语噜苏。大凡偷香窃玉，总是在夜间悄悄地来的，所以合欢树又称为夜合花。这个人却在春日傍晚前来求婚。古歌云：“秋夜相思特地深。”现在不是秋天，这个人却显得相思特地深的样子。这些且不谈，既然来了，乳母老太太觉得不可伤情破面，便走出来接待。大夫监开言道：“小生久仰贵府少式大人高才大德，英名卓著，常思拜识，随侍左右。岂料小生此志未遂，而大人遽尔仙逝，令人不胜悲恸！为欲补偿此愿，拟请将府上外孙小姐交由小生保护，定当竭诚效劳。为此今日不揣冒昧，斗胆前来拜访。贵府小姐，身份高贵，下嫁寒舍，实甚屈辱。但小生定当奉为一家之女王，请其高居上头。太君对此亲事不予快诺，想系闻知寒舍畜有微贱女子多人，因而不屑与之为伍。但此等贱人，岂可与小姐同列？小生仰望小姐地位之高，不亚于皇后之位也。”他提起了精神说这番话。乳母老太太答道：“岂敢岂敢！老身并无此意。承蒙不弃，实甚荣幸。无奈小孙女宿命不济，身患不可见人之残疾，不能侍奉巾栉，经常私自悲叹。老身勉为照料，亦不胜其痛苦也。”大夫监又说：“此事勿劳挂虑。普天之下，即使双目失明，两足瘫痪之人，小生亦能善为治疗，使其复健。肥后国内所有神佛，无不听命于我也！”他得意扬扬地夸口！接着便指定本月某日前来迎亲。乳母老太太答曰：本月乃春季末月，根据乡下习俗不宜婚嫁[7]。暂用此言搪塞了。大夫监起身告辞之际，忽念应该奉赠一诗，考虑

了一会之后，吟道：

“今日神前宣大誓：

小生不作负心郎。

我看这首诗做得很不错呢！”说时笑容满面。原来此人不懂恋歌赠答之事，而是初次尝试。乳母老太太被他缠得头昏脑涨，做不出答诗了，便叫两个女儿代做。女儿说：“我们更做不出！”乳母老太太觉得久不答复，不成体统，想到就算，便答吟道：

“经年拜祷陈心愿，

愿不遂时恨杀神！”

她吟时声音发抖。大夫监说：“且慢，这是什么意思？”突然把身一转，挨近来了。乳母老太太吓得浑身发抖，面无人色。两个女儿虽然也害怕，只得强颜作笑，代母亲辩解：“家母之意如此：此人身患废疾，誓愿永不嫁人。倘违背其愿望，此人必然怀恨。老人头脑糊涂，错说了恨杀神明。”大夫监说：“嗯嗯，说的是，说的是。”他点点头，又说：“此诗做得极好！小生名为乡人，却非愚民可比。京都人何足希罕？他们的事我全都懂得，你等不要小看我啊！”他想再做一首诗，大概是做不出了，就此辞去。

次郎被大夫监收买了，乳母心甚恐慌，又甚悲伤，她只得催促长子丰后介赶紧设法。丰后介想道：“有何办法将小姐送往京都呢？可商量的人也没有。我只有两个兄弟，都为了我不同情大夫监，与我不睦了。得罪了这个大夫监，你一动也休想动得。一不小心，便会遭殃呢。”他烦恼得很。玉鬘独自伤心饮泣，样子实甚可怜。她消沉之极，便想一死了事。丰后介觉得她的痛苦甚可同情，便不顾一切，大胆行事，终于办妥了出走之事。

丰后介的两个妹妹，也决心舍弃了多年相处的丈夫，陪玉鬘一同进京。小妹的乳名叫做贵君，现在称为兵部君。决定由她陪伴玉鬘，于夜间上船。因为大夫监先回肥后一行，将于四月二十日左右选定吉日，前来迎娶。所以她们乘此机会逃走。兵部君的姐姐终于因为子女太多，不能同行。姐妹惜别，不胜依依。兵部君想：此度分携之后，姐妹恐难再

见了。这肥前国虽然是她多年住惯的故乡，也别无恋恋不舍之处。惟有松浦宫前渚上的美景和这个姐姐，教她舍不得分别，心中十分悲伤。临行赠诗道：

“苦海初离魂未定，

不知今夜泊何方。”

玉鬘也临别赠诗：

“前程渺渺歧无路，

身世飘零逐海风。”

吟罢神思恍惚，便倒身在船中了。

他们如此出走，消息势必传出。大夫监素性倔强，闻知了定将追赶。他们生怕遭逢此厄，雇的是一艘快船，上有特殊装置。幸而又值顺风，便不顾危险，飞速开向京都去了。路中有一处名叫响滩，波涛十分险恶，幸而平安驶过。路上有人看见这船，相与言道：“这怕是海盗的船了。这么小的船，却像飞一般行走。”被人比做贪财的海盗倒不可怕，可怕的倒是那个凶狠的大夫监的追赶。船里的人都捏两把汗。玉鬘经过响滩时吟诗道：

“身经忧患胸如捣，

声比响滩响得多。”

船行渐近川尻地方，诸人方始透一口气。那舟子照例粗声粗气地唱起船歌来：“唐泊开出船，三天到川尻。……” [8] 歌声很凄凉。丰后介用悲哀而温柔的声音唱着歌谣：“娇妻与爱子，我今都忘却。……”思想起来，自己确是舍弃了妻与子，不知他们近况如何。家中干练可靠的仆人，都被他带走了。如果大夫监痛恨他，把他的妻子驱逐出境，他们将多么受苦！此次之事，确是任情而动，不顾一切地仓皇逃出。现在略略安定之后，回思可能发生的种种祸事，不觉心情颓丧，哭泣起来。随后又诵白居易诗句：“凉原乡井不得见，胡地妻儿虚弃捐。” [9] 兵部君听见了，也回想起种种事情来：“此次之事，的确奇离古怪。我不惜多年相伴的丈夫的爱情，突然舍弃了他，逃往远方，不知他现在作何感想。”又想：“我现在虽然是返乡，但在京并无可归之旧家，又无可亲之故人。只

为了小姐一人之故，抛弃了这多年住惯的地方，飘泊于惊风骇浪之中。为何如此，百思不得其解。总之，首先要安顿了这位小姐再说。”她茫然不知所措，匆匆地到达了京都。

打听得九条地方还有一个昔年相识之人，便以他家作为住宿之处。九条虽说是京都之内，但非上流人所居之地，周围都是些走市场的女子和商人。他们混在其中，郁郁不乐地度日，不觉已经到了秋天。回思往事，缅想将来，可悲之事甚多。众人所依靠的丰后介，如今好比蛟龙失水，一筹莫展。他在这陌生地方找不到出路，百无聊赖；回到筑紫肥前去呢，又没有面子。不免懊悔此行太孟浪了。跟他同来的仆从，大都托故离去，逃回故乡了。母夫人看见生活如此不安，朝朝暮暮悲伤叹息，又觉得委屈了这儿子。丰后介安慰她道：“母亲何必伤心！我此一身，诚不足道。为了小姐一人，我身即使赴汤蹈火，亦不足惜。反之，纵令我等升官发财，但教小姐嫁与这种蠢汉，我等又岂能安心呢？”后来又说：“神佛定能引导小姐，使她得福。附近有个八幡神庙，和小姐在外乡所参拜的松浦神庙及箱崎神庙，所祀的是同一神明。小姐离去该地时，曾向此神立下许多誓愿，因此蒙神呵护，得以平安返京。今当即速前往参拜。”便劝她们往八幡神庙进香。向熟悉情况的人打听一下，知道这庙里有一个知客僧，早先曾经亲近太宰少式，现在还活着。便把这知客僧唤来，叫他引导，前往进香。

进香之后，丰后介又说：“除了八幡神明之外，佛菩萨之中，椿市长谷寺的观音菩萨，在日本国内最为灵验，连中国也都闻名[10]，何况国内。虽然远客他乡，但长年礼佛，小姐必蒙福佑。”便带她到长谷寺去礼拜观音菩萨。为表示虔诚，决定徒步前往。玉鬘不惯步行，心甚害怕，又感痛苦，只得听人引导，糊里糊涂地走去。她想：“我前世做了何等大孽，以致今世如此受苦？假令我母已经不在人世，她若爱我，应请早日唤我到她所在的世间；她如果还活在世间，应该让我见一见面！”她在心中如此向佛祈愿。然而她连母亲的面貌也不记得，过去只是一心希望母亲还在世间，因而悲伤叹息；现在身受苦难，更加悲伤了。吃尽千辛万苦，好容易走到了椿市地方，已是离京第四日的巳时。到达之时，疲乏得不像一个活人了。

玉鬘一路上走得很慢，并且依靠种种助力。然而脚底已经发肿，动

弹不得了。万不得已，只好在椿市一份人家暂时休息。回行者除了一家所依靠的丰后介之外，有身带弓矢的武士二人、仆役及童男三四人。女眷只有玉鬘、乳母及兵部君三人。大家把衣服披在头上，撩起衣裾，头戴女笠，作旅行装束。此外尚有司理清洁的女仆一人、老侍女二人。这一行人数极少，绝不铺张。他们到达之后，整理佛前明灯，添补供品，不觉日色已暮。这宿处的主人是个法师，从外边回来，看见玉鬘一行人等在此投宿，眉头一皱，说道："今晚有贵客要来泊宿呢。这伙人是哪里来的？女人家不懂规矩，会做出不像样的事来。"玉鬘等听了很不快。正在此时，果然有一群人进来了。

这一群人也是徒步而来的。内有上流妇女二人，男女仆从甚多，马四五匹。他们悄悄地进来，并不嚣张。但其中也有几个相貌堂堂的男子。法师原定留这班人泊宿，为了被玉鬘等占先，不免懊恼，搔着头皮。玉鬘等觉得尴尬。另找宿处呢，太不成样，而且麻烦。于是一部分人退入里面房间，一部分人躲在外面房间，余下的人让在一旁。玉鬘所居之处，用帐幕隔开。新来之客也不是傲慢之人，态度非常谦恭。两方互相照顾。

这新来之客，正是日夜思念玉鬘而悲伤哭泣的右近！右近在源氏公子家当了十几年侍女，常叹自身乃中途参加，毕竟不甚合适。巴望找到小女主人玉鬘，可得终身归宿。因此常常到这长谷寺来拜求观音菩萨。她是常来之客，一切都很熟悉。只因徒步而来，不堪困疲，暂时躺着歇息。此时丰后介走到邻室的帐幕前面来，亲自捧着食器盘，替女主人送膳。他向帐幕内说："请小姐用膳。伙食很不周全，甚是失礼。"右近听了他这话，知道住在里面的不是与自己同等的人，而是个贵妇人。她就向门缝里窥探，但觉这男子的面貌似乎曾经见过，然而记不起是谁。从前她看见丰后介时，丰后介年纪还很小。如今他已长得很胖，肤色黝黑，风尘满面。二十年不见，当然一时认不得了。

丰后介叫道："三条[11]在哪里？小姐叫你呢。"三条便走过来。右近一看，又是个相识的人。她认得这人是已故的夕颜夫人的侍女，曾经多年伺候夫人。夫人隐居在五条地方的租屋内时，此人也曾来供职。现在看到她，觉得仿佛是在梦中。右近很想见见她现在的主人，可是没有办法。左思右想：还是向这三条探问。刚才看见的男子，恐怕就是从前

的兵藤太[12]。也许玉鬘小姐也在这里。她想到这里，心中焦灼难忍。她知道三条住在隔壁房中的帐幕旁边，便派人去邀请她。但三条正在吃饭，一时不能过来。右近等得厌烦，心中非常懊恼，这也未免太任性了。过了一会，三条好容易来了。她一面走进来，一面嘴里说着："这倒是意想不到的了。我在筑紫住了二十来年，只当一个侍女，京中怎么会有人认识我呢？想是看错了吧？"三条作乡下人打扮，身穿一件小袖绸袄，上罩一件大红绢衫，身体很肥胖。右近看见她已长得这么大，想起自己也已老了，不免心中怅惘。她把脸正对着三条，对她说道："你仔细看看，认得我么？"三条向她一看，拍手叫道："哎呀，原来是你！我真高兴，我高兴死了！你是从哪里来进香的？夫人也来了么？"说着，抽抽噎噎地哭起来。右近记得和她共处时，她还是个少女。回想当年情景，暗数流光，感慨无量。便回答道："我先要问你：乳母老太太也来这里么？小姐怎么样？贵君呢？"关于夕颜夫人之事，她想起了她临终时情况，觉得说出来叫人吃惊，不敢出口，终于不说。三条答道："大家都在这里。小姐已长大成人了。我先要去告诉老太太。"便走进去了。

三条把遇见右近之事告诉了乳母，闻者皆大吃惊。乳母说："我真觉得同做梦一样！当年她把夫人带走，我恨煞了她，不料今天在这里和她见面。"便走向隔壁房间去。她们把隔开两房间的屏风全部取去，以便畅叙。两人一见，一句话也不说，首先相向而哭。后来老太太好容易说话了："夫人怎么样了？多年以来，我常想知道她的下落，即使在梦中得知也好。因此对神明许下宏誓大愿。然而我远居他乡，一点风声也传不过来，实在悲伤之极！我老而不死，自觉无聊。只因夫人所舍弃的小女公子，已经长得非常可爱可怜。我倘舍弃了她而死，到冥司也得受罪，因此还在这里偷生。"右近无法作答，因为她觉得向她报告夕颜死耗，比昔年束手眼看夕颜暴死更加痛苦。然而终于只得说出："唉！告诉你也是枉然，夫人早已不在了！"此言一出，三人齐声啜泣，眼泪流个不住。

此时日色已暮，急欲入寺礼佛，大家忙着准备明灯。三人不便再谈，只得暂且分手。右近意欲两家合并，一同入寺。但恐引起随从人等怀疑，终于作罢。乳母对丰后介也不泄露消息。于是各自分别走出宿处，向长谷寺前进。右近偷偷地察看乳母家一群人，但见其中有一女子，后影非常窈窕，举止有些困疲，身披一件初夏单衫，透露出乌油油

的黑发来，样子异常美丽。她看出这人就是玉鬘，觉得深可怜爱，又不胜悲伤。善于步行的人，早已到达大殿。乳母一行为了照顾玉鬘，步行甚缓，直到初次夜课开始之时，方始到达。大殿上非常嘈杂，十方信善拥挤，处处喧哗扰攘。右近的座位设在佛像近旁的右方。乳母家的人，大约是与法师交情未深之故，其座位设在远离佛像的西边。右近派人去找到了他们，对他们说："还是迁移到这里来吧。"乳母便把情由告知丰后介，叫男子们仍留原处，带着玉鬘迁移到了右近那边，教她和右近相见。右近对乳母说："我身虽然微贱，只因是现今源氏太政大臣家的人，所以随从即使简单，一路上也无人敢欺，很可放心。乡下出来的人，到这等地方来，往往受恶棍强徒侮辱，倒是要当心的。"她还想讲下去，但是僧众已经开始法事，念诵之声鼎沸，她们只得停止谈话，参加礼拜。右近向观音菩萨默祷："多年以来，小女子为欲寻找小姐下落，常向菩萨祈愿。果蒙菩萨呵护，现已找到小姐。今日复有祈愿：源氏太政大臣寻访小姐，情意深挚。小女子今将奉告大臣。今后仍望菩萨呵护，赐我小姐终身幸福！"

从内地各处来此烧香的乡下人甚多。大和国的国守夫人也来烧香，仆从如云，威势显赫。三条看了不胜艳羡，便合掌以手加额，虔诚祷告："南无大慈大悲观世音菩萨！小人三条别无祈愿，但望菩萨保佑我家小姐，让她做个大式[13]夫人，不然，做个国守夫人。让我三条也享荣华富贵。那时我等定当前来隆重还愿！"右近听见了，心念这祈愿太不吉利，太没志气了。便对三条说道："你真正变成乡下人了！小姐的父亲从前还是个头中将，也已经威势鼎盛了。何况现在当了独揽天下政权的内大臣，何等尊荣高贵！难道你要品定他家小姐当个地方官太太不成？"三条愤然答道："算了，不要噜苏了！开口大臣，闭口大臣，大臣值得什么呢！你不曾看见大式夫人在清水观世音寺进香时的威风哩，不亚于皇帝行幸呢！你这话太荒唐了！"便更加虔诚地拜个不住。

这些来自筑紫的人预定宿山[14]三天。右近本来不想久留，但念乘此机会可与乳母等从容谈话，便召唤寺僧过来，对他言明也要宿山。供奉明灯的愿文中须填明施主祈愿。琐屑之事，这里的寺僧都已熟悉，右近只须言明大意："依照向例，为藤原琉璃君[15]供奉明灯。请善为祈祷。此外，此君现已觅得，改日当来还愿。"筑紫人闻知此事，皆深为感

动。祈祷僧闻知此君现已觅得，得意扬扬地对右近说：“恭喜恭喜！此乃贫僧专诚祈祷之应验也。”信众大声诵经念佛，骚扰了一夜。

天明之后，右近退回相识的僧人家休息。这大约是为了便于与乳母等畅谈衷曲。玉鬘十分慵困，见人又很怕羞，模样甚是可怜。右近说道：“我因意外之缘，得供职于高贵之家，曾经见过许多名媛淑女。但每次拜见紫夫人，总觉得其美貌无人能及。紫夫人所抚育的明石小女公子，肖似父母，相貌自然也很端丽。但亦半因大臣夫妇对她爱护异常周至之故。如今我家玉鬘小姐生长穷乡，又兼旅途劳顿，而容姿依然秀美，不亚于彼等，此诚大可庆喜之事。源氏太政大臣从桐壶爷时代以来，看见过许多女御与后妃。宫中上上下下的女子，他全都见过。但他说：‘我觉得当今皇上的母亲藤壶母后和我家那个小女公子，相貌最好，所谓美人，正是指这种人。’我想比较一下，可是藤壶母后我不曾见过。明石小女公子的确长得美丽。然而今年还只八岁，尚未成人，将来是可想而知的。紫夫人的相貌，哪个赶得上呢？源氏大臣也确认她是个优越的美人。然而在口上，哪里肯公然将她数入美人之列呢？反而同她开玩笑，说‘你嫁给我这美男子是不配的’。我看了这许多美人，真可消灾延寿！我以为世界上更没有比得上她们的美人了。岂知我们这玉鬘小姐，竟处处不比她们逊色。世事都有极限，无论怎样优越的美人，总不会像佛菩萨那样顶上发出圆光。我家小姐的玉貌，可说是达到美人的极限了。”她说到这里，满面笑容地注视玉鬘。

老乳母听了她的话也很欢喜，说道：“你说的是。我告诉你：这个如花如玉的人儿，险些儿埋没在穷乡僻壤了！我们又是忧虑，又是悲伤，便舍弃了家园财物，抛弃了亲生子女，逃回到这他乡一般的京都来。我的右近姐姐！请你早些儿提拔她吧。你在贵人家里供职，自然有机会遇见内大臣。请你想个办法，通知她父亲，请他收容了这个亲生女儿。”玉鬘听了，红晕满颊，便背转身去。右近答道：“不消说得。我虽然身份卑微，也常得接近源氏大臣。有时我乘机说起：‘我家夫人所生的小女公子，现在不知怎么样了。’大臣说：‘我也想设法寻找她呢。你倘听到消息，就告诉我。’”乳母说：“源氏太政大臣固然贤明，但他家里有许多身份高贵的夫人，小姐不宜加入。还不如告知她的生身父亲内大臣为是。”

此时右近才说出了昔年夕颜暴死之事。她说：“当时公子非常悲恸，

永远不能忘怀。他那时曾对我说：‘让我抚育她的遗孤，借以代替她吧。我子女很少，家中寂寞。对人但言我找到了一个亲生女儿可也。’那时我年纪还轻，没有主意，凡事小心谨慎，不敢泄露夫人暴死之事。因此不曾到西京来寻访。这期间你家主人升了少式，我从名单上知道此事。少式来向公子告辞之日，我曾看见他一面，但终于不曾交谈。我以为你们自赴筑紫，把小姐遗留在五条的租屋里了。哎呀，差一点，小姐险些儿做了乡下人。”

这一天她们谈了种种往事，又诵经念佛。这地方居高临下，可以俯瞰来来往往的香客。面前的河流名叫初濑川。右近想起了一首古歌：“初濑古川边，双杉相对生。经年再见时，双杉依旧青。”[16] 便吟诗道：

“若非探访双杉树，

安得川边会见君？

真是‘久别喜相逢’[17] 了。”玉鬘和道：

“何事双杉虽不解，

相逢喜极泪沾身。”

吟罢嘤嘤啜泣，姿态非常可怜。右近看了她的模样，想道：“小姐容貌如此艳丽，但倘姿态与乡下人一样笨拙，真是白玉之瑕了。怪哉，不知乳母怎样把她抚育起来的。”她心中感谢乳母。夕颜的风姿，只是天真活泼，温柔和悦；这个玉鬘呢，又具有高贵之相，其态度之优雅，使人看了自惭形秽。如此看来，筑紫是个好地方。然而右近回想以前见过的筑紫人，都是土头土脑的，觉得不可思议。

日暮之后，大家又赴大殿礼拜。次日又念诵了一天。秋风从遥远的山谷间吹来，寒气侵肤。这几个多愁多感的人，心中连续不断地想起种种往事。玉鬘一向自叹命苦，深恐难得出头之日。但现在她听见右近在谈话中乘便说起：她父亲内大臣何等尊贵，对出身微贱的姬妾所生子女也都爱护周至。便觉得她自己这墙阴小草一般的人，将来亦必有欣欣向荣之一日。离开长谷寺之日，两方互相问明京中住址。右近深恐再度失却了这位小姐，颇不放心。右近家住六条院附近，玉鬘住在九条，相距不远。有事要商量，也很方便。乳母等便安心了。

右近从长谷寺回来，就去参见源氏太政大臣。她希望有机会向大臣报告玉鬘之事，所以急急前往。右近的车子进入六条院大门，但见气象与原住的二条院大异，院宇宽广，进出车辆甚多。她觉得自己这微贱之身，在这琼楼玉宇中出入似不相称。这天晚上她不去参见，满腹心事地睡了。到了次日，紫夫人在昨夜各自从自宅回来的许多上级侍女及青年侍女中，特地召唤右近。右近觉得很有面子。源氏也召见她，对她说道："你为何在家住了好久？样子有些变了呢。寡妇家有时也会变得年轻的。大概有了喜事吧。"照例开着玩笑作难她。右近答道："我请假请了七天，喜事倒没有。只是到长谷寺宿山，遇见了一个可怜的人。"源氏问道："是谁？"右近想道："我倘突然说了出来，则此事以前尚未对夫人说过，现在先对大臣说，将来夫人闻悉情况，岂不要怪我欺瞒她？"她觉得为难，便答道："以后再说吧。"此时别的侍女来了，谈话便中断。

灯火点着了。源氏与紫夫人并坐畅叙，光景煞是好看。紫夫人此时年约廿七八岁，年纪越长，相貌越发标致。右近离开她不多天，似乎觉得这期间她的风采又增加了。右近以为玉鬘容貌美丽，不亚于紫姬。现在见了紫姬，恐是心情所使然，觉得紫姬毕竟与众不同。两相比较，这便是幸与不幸的差别了。源氏说要睡了，叫右近替他捏捏脚。他说："年轻人讨厌这件事，不耐烦做。年纪大的人才互相了解，亲睦得来。"几个青年侍女都偷偷地笑。她们说道："当然啰！其实老爷派我们做事，谁敢讨厌？只有缠绕不休地开玩笑，我们才不耐烦呢。"源氏对紫姬说："夫人看见我和年纪大的人过分亲热，恐怕也不高兴吧？"紫姬答道："只怕不仅是开玩笑，所以我要担心。"便和右近谈笑，姿态异常娇憨，竟有天真烂漫之相。

源氏身为太政大臣，政务清闲，不须操心国事，只管说说琐屑无聊的笑话，或者兴味津津地探察各侍女的心事。这个半老的右近，他也常常和她开玩笑。此时便问她："刚才你说在长谷寺遇见了一个人，是何等样人？是否结识了一个高贵的大和尚，带他来了么？"右近答道："不要说这些难听的话！我是找到了我们那个短命而死的夕颜夫人的遗孤！"大臣说："唉，这个人真可怜！多年来她住在哪里呢？"右近觉得未便如实报告，答道："住在荒僻的乡下地方。还有几个从前的人照旧在服侍她。我对她说起了当年之事，她悲伤不堪呢。"大臣拦阻道："好了，夫人不

知道此事，你不要多说了。”紫姬说：“啊呀，这下可麻烦了！我想睡了，听不清楚你们说些什么话。”便举起衣袖来塞住了两耳。

源氏又问右近：“这孩子相貌长得如何？比得上她妈妈么？”右近答道：“不一定像她妈妈，然而从小就长得很漂亮。”源氏说：“那好极了。你看同谁一样？比起紫夫人来呢？”右近答道：“哪里！同夫人怎么好比？”大臣说：“你这么说，夫人很高兴了。只要能够像我，我便放心了。”他故意装作父亲的口气。

源氏听了这消息之后，好几次单独召唤右近。对她说道：“既然如此，叫她到这里来住吧。多年来我每逢想起了她，总觉得可惜而又抱歉。如今找到了，我真高兴！直到现在才找到，我也太不中用了。我们不须告知她父亲内大臣。他家里子女众多，人丁嘈杂。这个乡下来的无母之儿加入其中，反而痛苦。我子女甚少，家中寂寞，对外只说我无意之中找到了一个亲生女儿。我要好好地抚养她，教她变成风流公子们相思之的呢。”右近听了这话，庆幸小姐有了出头之日，不胜欢喜，说道：“此事悉听尊便。内大臣处，只要您不泄露，谁会传过去呢？但愿您把她看做不幸短命而死的夕颜夫人的替身，鼎力栽培她，那时您对夫人在天之灵，也可减轻罪愆了。”源氏说：“这件事，你恨煞我了么？”他一面苦笑，一面淌下眼泪来。说道：“年来我常常想，我同她，真是一段空花泡影的因缘！聚居在这六条院里的人，没有一个像当年的夕颜那么受我怜爱。许多人寿命很长，我就永不变心地爱护她们。只有夕颜短命而死，使我只能把你右近当作她的遗念而爱护，真乃一大遗憾！我至今一直不忘记她。倘得她的遗孤在我身边，我就如意称心了。”他就写信给玉鬘。因为他想起了末摘花的生涯潦倒，不知玉鬘在沉沦中长大，人品究竟如何，所以想看看她的回信。他给玉鬘的信语气尊严，一似父亲。末了写道：

“我对你如此关怀，

纵尔不知情，我曾到处觅。

尔我宿缘深，绵绵永不绝。”

这封信右近亲自送去，并将源氏大臣之意转达。同时送去玉鬘用的衣服以及诸侍女用的物品，不计其数。对紫姬想必已经说明。送给玉鬘

的衣服，是从裁缝所多年积集的服装中选出来的，色彩与式样都极优美，在筑紫的乡下人看来，分外珍奇炫目。

但在玉鬘本人想来，倘是生身父亲内大臣的信，即使只有三言两语，也是很可喜的，而和这源氏太政大臣素不相识，如何可去依附他呢？她嘴上虽然不说，心中很不乐意。右近便开导她，教她此时应该如何应付。别的侍女也对她说："小姐到了太政大臣家里，身份自然高贵起来，内大臣也会来寻访小姐了。父女之缘是决不会断绝的。像右近那样身份低微的人，发愿寻找小姐，向神佛祈祷，神佛不是果然引导了她么？何况小姐与内大臣身份如此高贵，只要大家平安无事，……"大家安慰她。先得写封回信，大家催她快写。玉鬘深恐露出乡下人相，羞涩不敢动笔。侍女们便取出一张香气熏得很浓的中国纸来，劝她快写。玉鬘题一首诗：

"我身无足道，飘泊似飞蓬。

宿世因缘恶，沉浮苦海中。"

如此而已。虽然笔迹稚嫩，略欠稳健，但是气品高雅，风度可爱，源氏看了便放心了。

他考虑玉鬘的住处：紫姬所居东南区内，没有空着的边屋。况且这是繁华的中心，到处住着许多侍女，气象盛大，颇欠幽静。秋好皇后所居西南区内，因皇后不常在家，故经常闲静，给玉鬘这样的人居住，最为适当。然而深恐别人误认玉鬘为侍女，故也不相宜。只有花散里所居东北区内，西厅现为文殿，可将文殿移设他处，让与玉鬘居住。而且花散里性情温和，心地善良，是最好的话伴。住处便如此预定了。此时他才把昔年与夕颜结缘之事告知紫姬。紫姬闻知他有此等秘密之事，颇有怨恨之色。源氏对她说道："你不须怨恨。现今生存者的事，我对你也不问自告，何况这个人已经死了。每逢此种事情，我总不隐瞒你，正是对你特别重视之故。"他慨然回思夕颜当年模样之后，又说道："此种情况不但我自己有之，在别人也甚多。有些女子，即使你对她情爱并不甚深，她也非常嫉妒，我所见实例不少。我很讨厌，常想戒绝色情行为。然而不知不觉的，自会遇到许多女子。其中娇痴亲昵，一往情深的人，除了这夕颜之外别无其例。此人如果在世，我总得与西北区的明石姬同

等对待她。容貌与性格，原是十人十色的。夕颜才气洋溢，而幽雅之趣较差，然而终是个高超可爱之人。”紫姬说：“虽然如此，总不能与明石姬同等待遇吧。”可见她对明石姬的过分得宠怀有醋意。但她看见娇小玲珑的明石小女公子天真烂漫地倾听他们谈话时的可爱之相，又觉得理应宠爱她的生母，醋意尽释了。

以上所述，是源氏三十五岁上九月中之事。玉鬘迁入六条院一事，不能立刻实行，先要访得几个优良的女童和青年侍女。在筑紫时，有些面貌端正的侍女从京都流离到该地，乳母家便托人介绍，雇用了几名来服侍玉鬘。后来仓皇逃出之时，此等侍女都不曾带走，所以现在一个人也没有。京中地广人多，有些女商之类的人，顺利地找得了几个侍女，给送上门来。对于这些新来的侍女，都不让她们知道小姐是谁家的女儿。先把玉鬘悄悄地带到五条地方右近家里，在这里选定了侍女，备办了装束，然后于十月中迁入六条院。

源氏太政大臣请花散里当玉鬘的继母，对她说道：“从前我有一个所爱之人，为了忧愤，隐居在荒僻的山乡了。我俩之间已经生了一个女孩。多年来我悄悄地寻访她的下落，总是寻找不到。其间这女孩已经成人，我此次无意中找到了。既然找到，我应该抚养她，因此叫她迁移来此。她母亲已经死了。你是夕雾中将[18]的保护人，我正好援例，就请你同样地保护这女孩吧。她生长山乡，恐多鄙陋之相，凡事要你多多教导了。”花散里直率地说道：“原来有这样的一个人，我一点也不知道呢。明石小女公子一个人不免寂寞，如此甚好。”源氏又说：“她母亲性情极好，你也是个好心人，所以我托你照顾她。”花散里说：“我可照顾的人甚少，常感寂寞。如今多了一人，真乃可喜之事。”院内侍女等不知道这是源氏太政大臣的女儿，相与言道：“不知又找到了怎样的一个人。倒像玩古董，真无聊啊！”玉鬘迁居时，大约用了三辆车子。各人打扮等事，均由右近料理，所以都很像样，全无村俗之气。源氏赏赐绫罗等物甚多。

是晚源氏访问玉鬘。玉鬘的侍女等人久闻光源氏大名，但因以前不曾见过此等人物，不能想象他的模样。此时在幽暗灯光之下从帷屏隙缝中窥看，觉得此人相貌之美，令人吃惊。右近开了边门，请源氏进去。源氏说：“走这门进去的，似乎是特殊的意中人。”便笑着在厢内坐下

了。又说："灯光太暗，好像和恋人幽会呢。我听说小姐要看看父亲的面貌，你们难道不想到这一点么？"便把帷屏推开些。玉鬘羞涩不堪，转向一旁了。她的容颜非常美丽，源氏看了很欢喜，说道："把灯火点亮些吧，太幽雅了。"右近便把灯火挑亮，移近来些。源氏微笑着说："你太怕羞了。"他觉得这双美丽的眼睛，只有夕颜的女儿才有。便毫不客气，完全用父亲对女儿的语调对她说道："多年来不知你的去向，我无时不悲叹着挂念你。现在看到了你，觉得好像做梦。想起了你母亲在日之事，更觉悲伤，连话也说不出了。"便举手拭泪。这确是真心的悲伤。他屈指计算年数，又说："谊属父女，而如此长年不得相见，世间恐无其例。我们的宿缘也太悭了！你现在已经不是孩子，不该如此怕羞。我想与你谈谈多年来的往事，你何故如此冷淡？"玉鬘低声答道："女儿自从蛭子之年[19]流落穷乡之后，常觉万事皆在梦中。……"她的声音十分娇嫩，很像当年的夕颜。源氏微笑着说："你长年流落穷乡，除我之外，更有谁可怜你呢？"他觉得玉鬘应对非常得体，颇可窥见心情之优美。便吩咐右近替她办理种种应有之事，自回本邸去了。

源氏看见玉鬘长得美好，心甚欢悦，便描述给紫姬听。他说："这个人长年流落在这种穷乡僻壤，我料想她长得不成样子，看不起她。岂知一见之后，反而使我觉得可耻。我定要宣扬出去，叫大家知道我家有这个美人。兵部卿亲王[20]常常注目于我家的女人，如今好叫他尝尝相思滋味了。那些好色之徒到这里来，总是装得一本正经，就为了我家没有香饵之故。我要好好地教养这妮子，管教这些人都脱下假面具来。"紫姬说："哪有这种糊涂爷！找得一个女儿来，首先要她诱惑人心。真正岂有此理！"源氏说："老实说，我从前如果也像今日一般悠闲，定然教你做香饵。当时不曾考虑到，就成了这局面。"说罢哈哈大笑。紫姬被他说得红晕满颊，样子异常娇艳。源氏便取过笔砚来，随意题诗一首：

"夕颜恋侣今犹昔，

玉鬘何缘依我来？"

题毕独自叹道："可怜啊！"紫姬才知道这是他所最爱之人的遗孤。

源氏对中将夕雾说："如今我找到了这样的一个人。你得好好地敬爱这位大姐姐。"[21]夕雾就去访问，对玉鬘说："小弟愚不足道；但请大

姐知道您有这个兄弟。倘有差遣，务请尽先使唤。前日乔迁之时，小弟未曾前来迎候，甚是失礼。”他说时像对真的长姐一般恭敬。玉鬘身边知道实情的人，看了都觉得可笑。

玉鬘在筑紫时所住的邸宅，在当地也算得华美之极了。然而比起这六条院来，真是简陋的乡下房子，不可同日而语。这六条院内，自室内装饰以至一切设备，无不富丽堂皇；自亲姐妹一般友爱的诸女主人以至一切人众，仪容无不优美炫目。侍女三条从前艳羡大弐，现在也看他不起了。何况那个粗蠢的大夫监，现在连想起了也觉得讨厌之极！玉鬘感谢丰后介的忠诚。右近也称赞他。源氏深恐对仆从管束不严，他们不免怠职，故为玉鬘设置家臣、执事等人员，吩咐他们督办种种应有事宜。丰后介也当了家臣。他长年沉沦乡间，满腹牢骚。如今这些牢骚忽然消失得影迹全无了。源氏太政大臣府上，他本来做梦也不敢进来，现在朝夕自由出入，发号施令，执行事务，成了个要人，自己觉得非常光荣。源氏太政大臣照拂如此诚恳周到，大家感激不尽。

到了岁暮，源氏命令为玉鬘居室准备新年装饰，为众仆从添制新年服装，与其他诸高贵夫人一例同等。玉鬘容貌虽然美丽，但源氏推量她总还有些乡村风习，所以也送她些乡村式衣服。织工们竭尽技能，织成种种绫罗。源氏看到这些绫罗所制成的各种女衫、礼服，琳琅满目，对紫姬说道：“花样多得很呢！分配给各人时，要使大家不相妒羡才好。”紫姬便将裁缝所制作的和自己家里制作的全部取出来。紫姬十分擅长此道，故色彩配合甚美，染色亦极精良。源氏对她十分赞佩。他看了各处捣场 [22] 送来的有光泽的衣服，便选出深紫色的和大红色的，教人装在衣柜及衣箱中，吩咐在旁伺候的几个年长的上等侍女，令她们分别送与各人。紫姬看见了，说道：“分配得固然很平均，没有优劣之差了。然而送人衣服，要顾到衣服的色彩与穿的人的容貌相调和。如果色彩与穿的人的模样不相称，就很难看。”源氏笑道：“你一声不响地看我选，却在心中推量人的容貌。那么你宜乎穿什么颜色的衣服呢？”紫姬答道：“叫我自己对镜子看，怎么看得出呢？”意思是要源氏看，说过之后觉得很难为情。结果如此分配：送紫姬的是红梅色浮织纹样上衣和淡紫色礼服，以及最优美的流行色彩的衬袍；送明石小女公子的是白面红里的常礼服，再添一件表里皆鲜红色的衫子；送花散里的是海景纹样的淡

宝蓝外衣——织工极好，但不甚惹目，——和表里皆深红色的女衫；送玉鬘的是鲜红色外衣和棣棠色常礼服。紫姬装作不见，但在心里想象玉鬘的容貌。她似乎在推量："内大臣相貌艳丽而清秀，但缺乏优雅之趣。玉鬘大概与他相象。"虽然不动声色，但因源氏心虚，似觉她的脸色有异。他说道："我看，按照容貌分配，恐怕她们会生气呢。色彩无论何等美好，终有限度；人的容貌即使不美，也许其人另有好处。"说过之后，便选择送末摘花的衣服：白面绿里的外衣，上面织着散乱而雅致的藤蔓花纹，非常优美。源氏觉得这衣服与这人很不相称，在心中微笑。送明石姬的是有梅花折枝及飞舞鸟蝶纹样的白色中国式礼服，和鲜艳的浓紫色衬袍。紫姬由此推想明石姬气度高傲，脸上显出不快之色。送尼姑空蝉的是青灰色外衣，非常优雅，再从源氏自己的衣服中选出一件栀子花色衫子，又加一件淡红色女衫。每人的衣服内附一信，叫她们大家在元旦穿。他想在那天看看，色彩是否适合各人的容貌。

诸人收到衣服后的回信，都有特色。犒赏使者的东西也各出心裁。末摘花住在二条院的东院，离此较远，犒赏使者理应从丰。但此人脾气古板，不知变通，只赏赐一件袖口非常污旧的棣棠色褂子，此外并不添附衬袍。回信用很厚的陆奥纸，香气熏得很浓，但因年久，纸色已经发黄。信中写道："呜呼，辱承宠赐春衫，反而使我伤心。

唐装乍试添新恨，

欲返春衫袖已濡。"

笔迹富有古风。源氏看了，不断地微笑，一时不忍释手。紫姬不知道他为了何事，回转头来注视。末摘花犒赏使者如此微薄，源氏觉得扫兴，并且有伤他的体面，脸上显出不快之色。使者知趣，连忙悄悄地退去。身边众侍女见此光景，互相私语窃笑。末摘花如此一味守旧，专长于使人扫兴之事，使得源氏无法对付。关于她那首诗，他说道："她倒是个道地的诗人呢。做起古风诗歌来，离不开'唐装'、'濡袖'等恨语。其实我也是此种人。墨守古法，不受新语影响，这也是难得的。群贤集会之时，例如在御前，特地举行诗会之时，吟咏友情，必须用一定的字眼；吟咏相思，则必在第三句中用'冤家'等字样。古人以为必须如此，读起来才顺口。"说罢哈哈大笑。后来又说："他们必须熟读种种诗歌笔记，牢记诗歌中所咏种种名胜，然后从其中选取语词来做诗。因此惯用的语

句，大都千篇一律，无甚变化。末摘花的父亲常陆亲王曾经用纸屋纸写了一册诗歌笔记。末摘花要我读，将此书送给我。其中全是诗歌作法的规则，还指出许多必须避免之弊病。我于此道本不擅长，看了这许多清规戒律，反而动手不得了。厌烦起来，把书送还了她。她是深通此道的人，现在这一首还算是通俗的呢。”对末摘花的诗虽然赞誉，但对她父亲的笔记不以为然。紫姬认真地说：“你为什么送还了她呢？应该抄下来，将来给我们的小女儿看。我的书橱里也藏着这一类古书，但都被书蠹蛀破了。不悉此道的人看了，不知道写着些什么呢。”源氏说：“我们女儿的教育上用不着这些东西。凡为女子者，特别专精一种学问，是不相宜的。但倘对一切文艺一概不懂，也是不好的。总之，只要心地稳重，思虑周密，对付万事自有主意，便是好女子了。”他只管谈论，并不想答复末摘花的赠诗。紫姬劝道：“她诗中说‘欲返春衫’，你不答复她，怕不好意思吧。”源氏向来不肯辜负人家好意，就立刻写答诗。他漫不经心地写道：

“欲返罗衣寻好梦，

可怜孤枕独眠人。[23]

难怪你伤心啊！”

[1] 本回与前回时间相仿，写源氏三十四岁九月至三十五岁末之事。

[2] 此女孩是夕颜认识源氏之前与源氏妻舅头中将所生的。见第四回《夕颜》。

[3] 古歌：“险恶金御崎，虽然已过往；海神之威力，我心终不忘。”见《万叶集》。她们吟唱末句，犹言不忘夕颜。

[4] 现任内大臣。

[5] 每年正月、五月、九月，三次祭祀本命星宿，可以息灾获福云。

[6] 大夫监是太宰府内的判官，官爵是六位。

[7] 春季末月即阴历三月，是乳母之夫太宰少式除服之月。

[8] 唐泊属备前国，或云属播磨国。川尻属摄津国。其间航程三天。

[9] 此诗句见白居易全集第三卷末《缚戎人》。被吐蕃掳去的汉人，在吐蕃娶妻生子，后因思乡心切，冒死逃归故国。但唐朝边将视之为戎人，将其缚起来。丰后介以此戎人自比。

[10] 传说：唐僖宗的皇后马头夫人相貌丑陋，得仙人指引，礼拜日本长谷寺观音。一高僧乘紫云来，以瓶水注皇后面，容貌忽然端丽。

[11] 三条是一个侍女的名字。

[12] 兵藤太是丰后介的乳名。

[13] 大弍是太宰府的次官。

[14] 宿山，即宿在寺里通夜礼佛。

[15] 藤原琉璃君大约是玉鬘的乳名。

[16]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集》，名曰“旋头歌”。

[17] 古歌：“殷勤陈祈愿，但愿洽私衷：一似初濑杉，久别喜相逢。”见《古今和歌六帖》。

[18] 夕雾本来是侍从，大约现已升任中将。

[19] 见第241页注③。

[20] 兵部卿亲王是源氏之弟，即前称帅王子者。

[21] 此时玉鬘二十一岁，夕雾十四岁。

[22] 捣场是用砧捣织物使有光泽的作场。

[23] 古歌：“思君心切频寻梦，返着睡衣独自眠。”见《古今和歌集》。当时习惯：思念某人时，只要将睡衣反穿而就睡，便会梦见此人。末摘花诗中言“欲返春衫”，意思是要把衣服还给他。源氏故意引证古歌，将此“返”字解释作反穿睡衣。

第二十三回 早莺 [1]

元旦之晨，天色晴明，长空一碧，了无纤云。寻常百姓之家，墙根亦有嫩草破雪抽芽。春云暖暖之中，木叶渐渐萌动。人心自然轻松畅快了。何况琼楼玉宇的六条院，各处庭园，美景甚多。诸女主人所居宅院，装饰尤为富丽，作者心欲描述，苦恨言语不够。就中首推紫姬所居之春殿：庭前梅蕊飘香，与帘内熏香相交混，令人几疑身在现世极乐净土。但又不似净土之庄严，可以任情取乐，悠闲度日。优秀的青年侍女，都选去伺候明石小女公子了。留住在此的，只是年龄较长之人。然而也都伶俐俊秀，容貌、装束等无不楚楚可观。她们三五成群地共祝“齿固”，又取出镜饼 [2] 来吃，唱着“托庇千春”、“福寿千春” [3] 等古歌，共祝主人家这一年内幸福。正在嬉笑之时，源氏出来了。两手插入怀里的侍女连忙把手伸出，整襟肃立，自觉不好意思。源氏笑着说：“大家祝我千春，意思太隆重了。你们每人各有愿望吧，大家讲些给我听听，我也来替你们祝福。”众侍女在大年初一听到主人这话，大家深感光荣。就中那个自命不凡的侍女中将君答道：“我们是在镜饼前‘预祝君侯，福寿千春’。至于我们自己，别无其他愿望了。”

昼间贺客盈门，竟日骚扰。源氏于夕暮之时始得访问各位夫人。但见她们都打扮得花枝招展，倩影娉婷，令人百看不厌。他对紫夫人说：“今晨众侍女嬉笑祝颂，其乐融融，甚可欣羡。现在我也来替你祝颂了。”便带几分玩笑态度歌诵祝词。又赠诗云：

“池面冰开明似镜，

双双倩影映春塘。”

这一对夫妇真是双双倩影啊。紫夫人答道：

“春塘水满如明镜，

映出千春万福人。”

每逢佳节，他们都热诚地共祝永远团圆。今天适逢子日，祝颂千春，最为适当。

源氏来到明石小女公子那里，但见侍女与女童等正在院中山上移植小松，以祝长寿。这些年轻人都兴高采烈，热中地东奔西走，样子煞是好看。住在冬殿里的明石姬特地备办些须笼[4]和桧木制的食品盒，内装种种物品，送与源氏太政大臣。又在一枝形状美好的五叶松上添附一只人工制造的黄莺，并系着一封信，一并送来。信中有诗云：

“静待春秾经岁月，

今朝盼听早莺声。

我这里是‘穷乡僻壤无莺啭’[5]也！”源氏读了诗，很同情她的孤寂，便顾不得元旦忌讳，淌下数行眼泪来。源氏对小女公子说：“这信应该由你自己答复。你不可吝惜‘早莺声’啊！”便拿过笔砚来，要她写回信。这小女公子长得十分美丽，朝夕见惯的人也百看不厌。源氏使她们母女隔绝，经年累月不得相见，实乃罪过之事，想起了心中不胜痛苦。小女公子的答诗是：

“一别慈颜经岁月，

巢莺岂敢忘苍松？”

此外又一任童心所感，絮絮叨叨地写了许多。

源氏来到花散里所居的夏殿，恐是节候未到之故，此间甚是寂静。纵观室内，并无风雅点缀，但觉到处落落大方。他和这位夫人情缘悠久，互相深深了解，彼此不拘形迹。现在不必强求床笫之欢，却有融融泄泄的唱随之乐。花散里室内张着帷屏，源氏把它推开，花散里亦不介意。她穿着源氏所赠的宝蓝衫子，色彩不甚鲜艳。她的头发也过了盛期，略见稀薄了。虽然不求艳丽，其实也该装些假发。源氏每次和她相见，总是想道：“倘换了别人，一定嫌她相貌不扬。我今如此永远优待她，正是我的本意，深可喜慰。如果她同别的轻薄女子一样，略不称心，就背弃我，那就不足道了。”此时他就觉得自己之情长，与花散里之稳重，如意称心，不胜喜慰。两人亲睦地谈了一会之后，源氏就到西厅去探望玉鬘。

玉鬘尚未过惯宫廷生活。但照这短短的时日说来，她的进步实在很快：院内一切布置，都富有风趣，童女的服装也很优雅。侍女众多，室

内装饰大致楚楚。但各种细致设备，尚未十分完全。总之，她的宅院精小可爱。玉鬘本人呢，本来令人一看就惊叹为美人，今天穿了源氏所赠的棣棠色春服，更加显得如花如玉。周身浓纤适度，绝无瑕疵可指，真教人百看不厌。只因长年沉沦乡间，郁郁寡欢，以致头发末端稍稀。然而疏疏朗朗地披散在衣服上，倒也十分美观。源氏看见她长得十全其美，心念此人如果不住在六条院，真太可惜了。便觉得仅乎把她当作女儿看待，有些儿不满足。玉鬘虽然对源氏已甚熟悉，但念此人到底不是生身父亲，不免多所顾忌。她常常觉得这关系很奇怪，犹如做梦一般，因此不敢放心亲近他。源氏觉得这态度也很可爱。对她言道："你来到这里虽然不久，我似觉已经多年了，见面时毫无生疏之感，但觉十分称心如意。所以你也不须顾忌，常常到我们那边去玩。那边的小妹妹正在初学弹琴，你可和她一起学习。对那边的人都不须客气。"玉鬘答道："女儿自当遵命。"这应对也很恰当。

傍晚时分，源氏来到明石姬所居的冬殿。一推开内客厅旁边走廊上的门，便有一股幽香顺着和风从帘幕中飘过来，令人感觉异常幽雅。走进室内，不见明石姬本人。向四周察看，但见砚箱旁边散置着许多笔记稿，便拿起来看看。旁边有一个中国织锦制的茵褥，镶着华丽的边缘，上面放着一张美丽的琴。在一个异常精致的圆火钵内，浓重地熏着侍从香 [6] ，其中又交混着衣被香，气味异常馥郁。桌上还乱放着些书法草稿，字体别致，功夫很深。不像学者所写的那样夹杂着许多难识的草书汉字，却是潇洒不拘的戏笔。就中有几首情意缠绵的古歌，是明石姬收到小女公子的答诗后喜极而作的。有一首是：

“莺在花埘宿，今朝下谷飞。

旧巢重访问，珍重好时机。”[7]

此外又有许多古人之作，有的吟咏好容易等到了早莺初啭的声音而悲喜交集之情，有的是古歌：“家住冈边梅盛放，春来不乏早莺声。”[8]都是转悲为喜时率书自慰的。源氏一一取来阅读，脸上显出微笑，其神情优美动人。他提起笔来，也想写些，此时明石姬膝行而出了。她对源氏，态度当然十分恭谨，相见时彬彬有礼。源氏觉得此人毕竟与众不同。她身穿源氏所赠的白色中国式礼服。鲜艳的黑发披在这衣服上，虽然略觉稀薄，反而增添美趣，令人爱煞。源氏也想到：今天是新年元旦，若不回家，深恐紫姬怨恨。然而他终于在明石姬家住宿了。各女眷闻此消息，知道明石姬特别承宠，大家对她心怀醋意。春殿里的人更不必说了。天色将曙之时，源氏便告辞归去。别后明石姬回想他深夜辜负香衾，常觉可悲可惜。紫姬等得心焦，满怀妬恨。源氏察知她的心情，

对她说道："真奇怪，我在她那里打个瞌睡，竟像年轻人那样睡熟了，你也不派人来唤醒我……"如此安慰她，亦甚可笑。紫姬并不答话。源氏自觉无聊，装作想睡，就此睡着，直到日高方始起身。

正月初二日忙于招待贺客，举办临时宴会，竟日不曾与紫姬会面。公卿、亲王等照例个个都到。堂前管弦之声盈耳。宴会之后分送珍贵的福物及犒赏品。云集于六条院的贺客，个个打扮得端端整整，力求不逊于他人。然而略能比得上源氏的，一个也没有。当时朝中人才济济，个别看来，原有不少优秀人物。然而一到源氏面前，就全被压倒，真乃不胜抱歉。即使是卑不足道的下仆，来到这六条院时也特别小心谨慎；何况那些青年王孙公子，知道这里新来了一个美人，大家都痴心妄想，别有用意。因此今年的新春与往常不同，特别热闹。晚风和熙，吹送花香；庭前梅花数树，含苞逐渐开放。暮色沉沉，人影模糊难辨之时，管弘之声悠扬悦耳。歌人高唱催马乐"此殿尊荣，富贵双全。……"[9] 音调非常华丽。源氏时时和唱，从"子孙繁昌"一直唱到曲终，歌声柔和可爱。无论何事，倘有源氏参加，便蒙他的光辉照耀，色彩与声音都增加生气，其差别显然可辨。

深闺中诸女眷，隔院遥闻车马鼓乐喧嚣扰攘之声，似觉生在西方极乐世界的未开莲花中[10]，心中好生焦灼！远居在二条院东院中诸人，更不必说。她们的孤寂虽然与年月俱增，但她们都怀着古歌中所谓"欲窜入深山，脱却世间苦"[11] 的心情，对于源氏这个薄幸郎，已经不再怨恨了。除此以外，她们万事称心，一无遗憾。爱好修行的人，例如尼姑空蝉，可以一心念佛，毫无牵挂；爱好诗歌学问的人，例如末摘花，可以埋头研习，随心所欲。凡日常生活种种需要，都安排妥帖，应有尽有，无不如意称心。新年忙乱的日子过去之后，源氏就来访问这二条院东院中的人。

末摘花是常陆亲王的女公子，身份甚高，源氏常觉很委屈她。因此凡外人耳目所及之事，都替她办得十分体面，以免受人轻视。末摘花一头青丝发从前又长又密，但近年来已渐变衰，从侧影望去，竟可看见交混着白发，令人想起古人"奔腾泻瀑布"[12] 之歌，不胜惋惜。源氏连正面也不敢细看。她身穿源氏所赠的藤蔓花纹、白面绿里的外衣。然而似乎很不相称，想是人的气质所使然。这外衣里面穿着一件暗淡无光而硬

若纸板的深红色衬衣，样子甚是寒酸，令人看了觉得不快。源氏曾经送她许多衬衣，不知她为何不穿。只有那鼻尖上的红色，春霞也遮不住，依旧鲜艳夺目。源氏不知不觉地叹一口气，特地把帷屏拉拢些，以求隔远。但末摘花并不介意。她多年来蒙源氏深切关怀，生活十分安稳，因此全心全意地信赖他，这态度实甚可怜。源氏觉得这个人不但相貌特殊，连态度也与众不同，真乃可悲之事。又念如此可怜之人，倘连我也不照顾她，不知更将何等受苦。便决心永远保护她。这也是一片仁慈恻隐之心。她的声音也很凄凉，说话时颤抖不定。源氏看得不耐烦了，对她言道："你难道连照料衣服的人也没有么？这里没有外人进来，生活甚是安适，你尽可随心所欲，多穿几件柔软的厚实的衣服，何必一味讲究服装的外表呢？"末摘花只得笨拙地笑着答道："醍醐的阿阇梨[13]要我照顾衣服等事，因此自己没有工夫缝衣服了。我那件毛皮衫也被他拿了去，冬天很冷呢。"这阿阇梨是她的哥哥，鼻子也是很红的。她对源氏说这些话，可见真心信赖，毫不掩饰。但也不免过于直率了。源氏在她面前不复说笑，只是装出一本正经的模样，说道："毛皮衫送给他，很好。可给这位山僧当衲裰衣穿。你不妨把那些不足惜的白色衬衣穿它七层八层，便很暖和了。你有需要之时，倘我忘记送来，你尽管告诉我。我这个人又糊涂，又懒散，加之事情纷忙，自然容易疏忽。"便命打开二条院的库房，取出许多绫绢来送她。这东院并非荒僻之处，但因主人不住在此地，环境自然岑寂。只有庭前的树木欣欣向荣，红梅初开，芬芳扑鼻，却无人欣赏。源氏看了这红梅，自言自语地吟道：

> "重来故里春光好，
>
> 又见枝头稀世花。"[14]

末摘花恐怕不懂得此诗之用意吧。

源氏辞别末摘花，又去探望尼姑空蝉。空蝉不像这邸宅的主人，自己住在一间僻静的小室中，而将大部分房屋供佛。其修行之精勤，令人真心感动。经卷、佛像的装饰，以至净水杯等细小器物，无不精致雅洁。令人看了觉得此人品质毕竟与众不同。空蝉坐在一个意匠工巧的青灰色帷屏后面，只露出一只色彩与青灰相对照的衣袖。这情景非常美观，源氏看了，不觉流下泪来，对她言道："你这松浦岛上的渔女[15]，我只能遥遥想念而已。我与你想必自昔结下了恶因缘。到如今总算只有

晤谈这一点缘分还没有断绝。”空蝉也深为感慨，答道：“我能蒙你如此关怀，便是深厚的缘分了。”源氏说：“我常反复回想当年之事，总觉得过去屡次使你伤心，应得恶报。今我向佛忏悔，中心深感痛苦。现在你已了解我的心情了么？世间没有像我这样忠诚的人，我想这一点你现在不会不体会到吧。”空蝉闻言，推想源氏已经知道她为了避免前房儿子纪伊守追求而出家为尼之事，颇觉难以为情，答道：“要你看我这丑陋之相，直到我死为止，已经抵偿了你过去的罪愆，此外还有什么恶报呢？”说罢真心地哭起来。其实空蝉的神态比从前更加清秀了。源氏想起了此人已经斩断情丝，遁入空门，觉得实在难于抛舍。然而此时岂可再说风流绮语？只和她谈了些一般的旧话新闻。他向末摘花那边望望，想道：“那人总得具有此人那样的优点才好。”

像末摘花和空蝉那样受源氏荫庇的女人甚多。源氏一一前往探望，亲切地对她们说这样的话：“许久不曾会晤，心中无时或忌。所可虑者，只是人寿有限，聚散无常耳。天命真不可知啊！”他觉得每一个女人，各有其可爱之处。源氏太政大臣身居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然而绝不盛气凌人。其待人接物，均按照地点与身份，普施恩惠。许多女人就仰仗着他的好意，悠游度日。

今年正月十四日举行男踏歌会。歌舞行列先赴朱雀院，然后来到六条院。因路远，到达时已近黎明。皓月当空，明澄如水；庭中薄雾弥漫，景色美不可言。此时殿上人中擅长音乐者甚多，笛声非常优美。到了这六条院，音乐奏得更加起劲。源氏要教诸女眷都出来看歌舞，预先通知她们。所以正殿两旁的厢屋及廊房里，都设置座位，让她们坐在这里观看。住在西厅的玉鬘，来到南面紫姬所居的正殿内，与明石小女公子初次见面。紫姬也出来了，只隔一层帷屏，与玉鬘谈话。歌舞行列是从朱雀院的母后那边绕道而来的，到此已近天明。本来只须款待茶酒和羹汤，然而此次犒赏格外丰盛，大办筵席，殷勤招待。

凄清的晓月光中，瑞雪纷飞，渐积渐厚。松风从高树顶上吹下来，四周景色幽艳动人。许多歌人舞手，身穿绿袍，内衬白衣，色彩甚是朴素。头上插的绢花，也并不华丽。然而恐是场所不同之故，令人看了心旷神怡，似觉寿命也延长了。歌人舞手之中，源氏家的夕雾中将和内大臣家诸公子，姿态特别优雅华丽。夜色微明之中，雪花疏疏散落，渐觉

寒气侵肤。此时歌舞队中唱出催马乐《竹川》之歌[16]，袅娜的舞姿伴着可爱的乐声，教人画也画不出来，实甚遗憾！观众座的帘子下面露出诸女眷的衣袖，五光十色，灿烂夺目，好似曙空中显出来的锦绣般的朝霞，真乃异乎寻常的美景。舞手头戴高帽，姿态奇离古怪；歌人朗诵寿词，声音喧哗盈耳。琐屑之事，也都大模大样地表演，滑稽之极，反而使得踏歌的音乐不足欣赏了。照例各人受得犒赏品绵絮一袋而告退。天色已明，诸女眷各自归家。

源氏略略就睡，到了日高三丈之时方才起身。他回思昨夜之乐，对紫夫人说："中将的歌喉，大体说来，不亚于弁少将[17]呢。真奇怪，现在倒是才艺之人辈出的时代。古昔之人，在学问方面固然优胜得多，但在趣味方面，到底赶不上现代人。我曾经打算把中将养成一个方正的官吏，希望他不要像我那样耽好风流。其实人心终须富有情趣才好。木石心肠，铁面无情，毕竟是讨厌的吧。"他觉得夕雾这个儿子十分可爱。接着随口唱了几句《万春乐》[18]，又说："我想趁诸女眷集中于此之时，举行一次音乐演奏会，作为我们一家的'后宴'[19]。"就叫人把装在锦绣袋里的琴筝箫管都取出来，拂拭干净，把弛缓的弦线调整好。诸女眷闻此消息，甚是关心，大家情绪兴奋。

[1] 本回写源氏三十六岁之事。

[2] "齿固"意即寿命巩固。正月初一至初三，共食镜饼、猪肉、鹿肉、咸鲇鱼、萝卜等物，谓之祝齿固。镜饼是扁圆形饼，大小二个重叠。

[3] 古歌："寿比苍松，万代青青。松下之鹤，托庇千春。""似彼镜山，屹立江滨。预祝君侯，福寿千春。"均见《古今和歌集》。

[4] 须笼是竹编的笼子，笼口剩余的竹端任其保留着，其形似须，故名。

[5] 古歌："穷乡僻壤无莺啭，今日盼闻第一声。"见《源氏物语注释》所引。明石姬诗中言"盼听早莺声"，意思是要她所生的明石小女公子回她一信。本回题名据此诗。

[6] 侍从香是一种香料的名称。

[7] 莺比小女公子，花埘比紫姬家，谷中旧巢比明石姬自家。

[8] 此古歌见《古今和歌六帖》。

[9] 催马乐《此殿》歌词："此殿尊荣，富贵双全。子孙繁昌，瓜瓞绵绵。添造华屋，三轩四轩。此殿尊荣，富贵双全。"

[10] 据《观无量寿经》说：下品之人，往生西方极乐世界时，生在未开莲花之中。须经过若干劫后，莲花方开。这期间不得见佛，不得听说法，不得供养。

[11] 此古歌见第264页注②。

[12] 古歌：“奔腾泻瀑布，一似老年人。白发垂千丈，青丝无一根。”见《古今和歌集》。

[13] 醍醐是地名，其地有古刹。阿阇梨是僧官的职称。见第48页注①。此人即第十五回“蓬生”中的禅师，是末摘花之兄。

[14] 日语“花”与“鼻”同音，都读作hana。此诗表面咏红梅，实则讽刺末摘花的鼻子。

[15] 古歌：“久仰松浦岛，今日始得见。中有渔女居，其心甚可恋。”见《后撰集》。日语“渔女”与“尼姑”同音，都读作ama。

[16] 催马乐《竹川》歌词：“竹川汤汤，上有桥梁。斋宫花园，在此桥旁。园中美女，窈窕无双。放我入园，陪伴姣娘！”

[17] 弁少将是内大臣之子，又称红梅。

[18] 《万春乐》是踏歌人所唱的汉诗，共八句，每句末尾，唱“万春乐”三字。

[19] 踏歌会毕，宫中举办“后宴”，作为余兴。这音乐会就作为源氏私家的“后宴”。

第二十四回 蝴蝶[1]

到了三月下旬，紫姬所居春殿的庭院中，春景比往年更为浓艳，花色鲜明，鸟声清脆，在别处的人看来，只有此地还是盛春，觉得有些不可思议。小山上树色葱茏，浮岛上苔色浓绿，许多青年女子仅乎远眺此景，觉得不够味儿。源氏便命将预先造好的中国式游船赶快装饰。初次下水的一天，从雅乐寮宣召些乐人来，叫他们在船中奏乐。当天诸亲王及公卿都来参与。秋好皇后此时也正乞假归里。去年秋天，秋好皇后讥讽紫姬的诗中有“盼待春光到小园”之句，紫姬觉得现在正是报复的时候了。源氏也想劝请秋好皇后来此看花，然而没有机会。况且皇后身份高贵，不便轻易出来赏花。他就叫秋殿中爱好此种情趣的青年侍女都来乘船。皇后院中的南湖与这里的湖水相通，其间隔着一座小山，好比一个关口。但可从山脚上绕道通船。紫姬身边的青年侍女都集中在这里东边的钓殿里。

龙头鹢首的游船都用中国风格的装饰。把舵操棹的童子，头发一概结成总角，身穿中国式的服装。不曾见惯此种情景的侍女，在这等宽阔的湖中乘船，似觉真个是泛海远赴异国，大家怀着无穷的兴趣。游船进入浮岛港湾中岩阴之下，但见其中小小的岩石，也都像画中景物。各处树木上春云暖霭，犹如蒙着锦绣帐幕。其间遥遥望见紫姬的春殿。这春殿里柳色增浓，长条垂地；花气袭人，芬芳无比。别处樱花已过盛期，此间正在盛开。绕廊的紫藤，也渐次开花，鲜丽夺目。棣棠花尤为繁茂，倒影映入池中，枝叶又从岸上挂到水里。各种水鸟，有的雌雄成对，双双游泳，有的口衔细枝，来往飞翔。鸳鸯浮在罗纹一般的春波上，竟是美丽的图案纹样。遨游其间，正像身入烂柯山[2]中，年月都忘记了。诸侍女各赋新诗：

“风起浪中花影美，

恍疑身在棣棠崎[3]。”

“棣棠花映春池底，

此水应通井手川[4]。”

“无须远访蓬莱岛，

不老仙乡即此船。”

“日丽风和舟荡漾，

兰篙水滴似飞花。”

她们各自抒情，随意吟咏。仿佛身在梦中，不问此去何方，亦忘记了家归何处。只因水面风光异常美丽，足以牵惹青春少女之心情也。

天色将暮，乐人奏出《皇麞》之曲，音节非常美丽。大家舍不得离船，然而游船已经驶近钓殿，只得舍舟登陆。钓殿的装饰甚是朴素，却富有优雅之趣。紫姬身边的许多青年侍女在此等候。她们竞夸新装，个个打扮得齐齐整整，望去只见花团锦簇。此时乐人奏出世间难得听到的名曲。选用的舞人也都是特别优秀的能手。他们尽力献技，以博紫夫人的欢心。

入夜，诸人都觉尚未尽兴。于是在庭中点起篝火来，宣召乐人到阶前青苔地上，重新饮酒作乐。亲王及公卿都来参与，或弹琴筝，或吹箫管。乐人尽是特别优秀的专家，他们用箫管吹出双调。此时堂上的亲王及公卿便用丝弦和他们合奏。繁弦急管，华丽无比。奏出催马乐《安名尊》之时，不解情趣的仆役也都攒聚在门前几无隙地的车马之间，带着笑容听赏，觉得此种生涯真正富有意趣啊！在春日的天空之下演奏春日的曲调，音乐的效果比其他季节更为优越，这差别人人都体会到。

是夜奏乐，直到天明。后来从吕调移到律调，添奏中国传来的《喜春乐》。此时兵部卿亲王[5]便唱催马乐《青柳》[6]，反复唱了两遍，歌喉美妙动人。主人源氏也和着他唱。天亮了。乐声犹如报晓的鸟声，一直奏到天明。秋好皇后隔墙听到邻院作乐之声，心中不免妒羡。

这春殿中繁华热闹，四时常春。然而以前没有可以牵引人心的美人儿，来访的贵公子等都觉得美中不足。但现在已经来了一个玉鬘，其人长得美玉无瑕，源氏对她的关怀也优渥无比，此种消息外间早已闻知。果然不出源氏所料，倾慕她的人不计其数。就中有几个人自知身份高贵，配作乘龙佳婿，便巧觅良机，表示心愿，或者直率陈言，正式求婚。然而也有几个青年公子，不便启口，独自在心中煎熬。其中例如内

大臣的公子柏木[7]，因为不知实情，也倾心于玉鬘。又如兵部卿亲王，因为多年相伴的夫人死去，独居三年，孤寂不堪，现在就不顾一切地寄与相思[8]。今天他喝得烂醉，头上插着藤花，油腔滑调地胡闹着，样子实甚可笑。源氏心中早已料到，脸上装作不知。正在飞觞劝酒之时，兵部卿亲王烦闷之极，不思再饮，拒绝了酒杯，说道："我但教没有心事，早已离座逃走了。实在受不了啊！"又吟诗道：

"血缘太近相思苦，

愿赴深渊不惜身。"

便从头上摘下一枝藤花来，连同酒杯敬奉源氏，口中唱道："共插鲜花！"[9] 源氏笑容可掬地答道：

"莫非值得报渊死？

春在枝头请细看！"

又恳切地挽留他。亲王便不好意思离座。次日白昼继续作乐，音调更加悠扬悦耳。

是日秋好皇后开始举行春季讲经[10]。有许多女眷昨夜不曾回家，就在六条院歇息。今天大家换上昼用服装，准备前往听经。其他家中有事之人，都回去了。正午时分，大家聚集在秋殿。自源氏以下，无不参与其会。殿上人等也全体出席。这多半是源氏的威势所使然。因此这法会隆重庄严无比。春殿的紫夫人发心向佛献花。她选择八个相貌端正的女童，分为两班，四个扮作鸟，四个扮作蝶。令鸟装的女童手持银瓶，内插樱花；蝶装的女童手持金瓶，内插棣棠花。同是樱花与棣棠花，但她所选的是最美的花枝。八个女童乘了船，从殿前的小山脚上出发，向皇后的秋殿前进。春风拂拂，瓶中的樱花飞落数片。天色晴明，日丽风和。女童的船从春云缓缓之间款款而来，这情景美丽可爱！秋殿的院内没有特地搭起帐棚来，就在殿旁的廊房里设置临时凳椅，作为乐池。八个女童舍舟登陆，从正面石阶上拾级升殿，奉献鲜花。香火师便接了花瓶，供在净水旁边。紫夫人致秋好皇后的信，由夕雾中将呈上。其中有诗云：

"君爱秋光不喜春，香闺静待草虫鸣。

春园蝴蝶翩翩舞，只恐幽人不赏心。”

秋好皇后读了，知道这是去年所赠红叶诗的答复，脸上显出笑容。昨日被紫姬邀去游船的众侍女，真心赞佩春花，互相告道：“原来春色如此美丽，只怕娘娘也不得不赞赏呢。”

在悠闲的莺声中，鸟装女童开始舞蹈。伴奏舞蹈的乐师奏出《迦陵频伽》[11]之曲，音调非常优美，湖中的水鸟也被感动，在不知什么地方鸣啭起来。舞乐将终，曲调转急，情趣越发优美，可惜舞乐告终了。蝶装女童的舞蹈比飞鸟更为轻快，渐渐舞近棣棠篱边，飞进了繁密的花阴中。皇后的次官以及身份相当的殿上人，都向皇后领取赐品来犒赏女童。赐鸟装女童的是白面深红里子的常礼服每人一件，赐蝶装女童的是棣棠色衬袍每人一件。赐品都是按照情况而预先准备好的。赐乐师的是每人白色衣衫一袭，或绸缎一卷，各有等差。赐夕雾中将的是女装一袭，外加淡紫面绿里的常礼服一件。秋好皇后复紫夫人的信中有云：“昨日船游之乐，令人艳羡欲泣。

但得君心无歧见，

我将随蝶访春园。”

其答诗如此。皇后与紫姬才华均甚优越。但恐皇后于诗道不甚擅长，此赠答之诗，未得称为佳作也。

自不必说，昨日参与船游的侍女之中，凡皇后身边的侍女，紫姬都赐与优美的赏品，为免烦冗，概不详述。在这六条院中，此种游宴歌舞之事，几乎昼夜不绝。人人欢笑度日，诸侍女自然也都无忧无虑，恣意享乐。各殿女眷，时时互通音问。

且说玉鬘自从踏歌会时与紫姬等见面之后，常常对诸人通讯问候。玉鬘教养深浅如何，紫姬等未能深悉。但觉其人富有才气，而又温柔恭谨，对人一见如故。因此大家对她怀有好感。恋慕她的人很多。然而源氏认为此事不可草草决定。而他自己心中，恐怕也觉得不愿长此做她的父亲，所以有时竟想通知她的真父亲内大臣，揭穿实情，以便公然娶她。夕雾中将对玉鬘较为亲近，常常走近她的帘幕旁边。玉鬘也亲自与他答话。此时玉鬘总是羞人答答。夕雾则确信人人知道他们是姐弟关系，所以对她一本正经，绝不发生爱欲。内大臣家诸公子不知道玉鬘是

他们的异母妹，常假手夕雾，对她表示万般想思。玉鬘对他们全不动情，只是私下感到兄妹之爱，心中怀着说不出的痛苦。她独自思量：总得教真的父亲知道我在这里才好。然而并不向源氏说出，只装作全心全意地依赖他，像个天真烂漫的孩子。她并不酷肖母亲，然而也有几分相似，才气则比夕颜更胜。

四月朔日更衣，始穿夏服。此时人心顿感轻快，天色也不知不觉地变得异常明朗。源氏闲暇无事，常常饮酒作乐，悠游度日。玉鬘收到各方情书，越来越多。源氏看见此事果然不出所料，颇感兴趣，常常到玉鬘那里去，查看她的情书。见有应该答复的，劝她答复。玉鬘则含情不语，颇有难色。兵部卿亲王求爱未久，便已焦灼不堪，在情书中申恨诉怨，源氏看了吃吃地笑个不住。后来对玉鬘说："在许多亲王之中，我对这位皇弟早就格外亲昵。只是风流之事，一向绝不谈起。如今已入中年，却给我看到了如此热烈的情书，倒很有趣，但也怪可怜的。你总得回他一信才是。凡是略解风情的女子，都知道除了这位亲王之外，世间更无可与交谈之人。他确是个风流公子。"他想用这话来打动这青年女子的心，然而玉鬘只觉得难以为情。

承香殿女御 [12] 的哥哥髭黑右大将，本来装得道貌岸然，一本正经，现在也学谚语所谓"爬上恋爱山，孔子也跌倒"，苦苦地向玉鬘求爱了。源氏觉得此事另有一种趣味。他查看一切情书，发现有一封信，写在宝蓝色中国纸上，香气浓烈，沁人心肺，摺叠得非常小巧，怪道："这封信为何摺叠得这样好？"便把信打开，但见笔迹非常秀美，内有诗云：

> "思君君不知，我心常恻恻，
>
> 犹似岩中水，奔腾而无色。"

字体潇洒而时髦。源氏问道："这是谁的信？"玉鬘不能爽快地回答。于是把右近叫来，对她言道："凡遇写此种情书的人，务须仔细探究其人来历，好好地答复。好色爱玩的时髦小伙子为非作恶，不能完全归咎于男子。据我亲身经历看来，女子不答复男子，男子痛恨她冷酷无情，此时难免做出违心之事。女子若是身份低微之人，而不理睬男子，男子便怪她无礼，亦不免做出非礼之行。男子若是并无深情，来信只是吟花咏蝶，而女子也用风雅态度对付他，则反而煽动了他的热情。此时

可以不睬，就此绝交，女子亦不任其咎。倘男子只是逢场作戏，偶尔寄书，则女子切不可立刻作复，否则后患无穷。总之，凡女子不知谨慎，任心而动，自以为知情识趣，所有兴会都不放过，其结果必然不佳。但兵部卿亲王与髭黑大将，谦恭有礼，决非胡言乱道之人。倘不辨是非，置之不理，便有失体统。至于比他们身份低微的人，则可依照其志趣，辨别其情感，观察其诚意之深浅，而作适当之应付。”

此时玉鬘怕羞，把头转向一旁，其侧影非常美丽。她身穿红面蓝里的常礼服，内衬白面蓝里衫子，色彩配合十分调和，富有新颖艳丽之感。她的举止态度，本来未免还留着些乡下人习气，但也落落大方，处处富有优雅之趣；现在渐渐学会了京都人模样，更加端详可爱。加之化妆十分讲究，所以毫无缺陷，只觉花容玉貌，艳丽无比。源氏看了，心念将此人送与他人，实甚可惜。右近带笑看着这两个人，心中也在想：“源氏主君年纪很轻，不配做她父亲，还不如双双配合，倒是一对天生佳偶。”便对源氏说：“我从来不曾把别人来信传送给小姐。大人以前看过的三四封信，我深恐使对方受辱，未便立即退回，所以暂时把信收下。至于复信，必须等候大人吩咐后再说。如此对付，小姐还嫌麻烦呢。”源氏问她：“那封摺叠得很精致的信，是谁寄来的？笔迹非常秀丽呢。”他带笑看着那封信。右近答道：“这封信么，那送信人不问我们受与不受，放着管自走了。这是内大臣家大公子柏木中将写来的，他和这里的小侍女见子以前就相识，是交她收转的。除了见子以外，这里并无帮他忙的人。”源氏说：“这倒很有意思了。他的官位虽然不高，但对这种人你们岂可怠慢？公卿们官位虽高，但有许多人声望未必能与柏木并比。在诸公子中，这位大公子也最为稳重。他和小姐是兄妹，这实情他将来自有知道的一天。目前你们暂勿揭穿，姑且敷衍他一下吧。这封信写得真漂亮。”他拿着信，一时不忍释手。又对玉鬘说：“我这般那般地对你说，不知你心作何感想，我很挂念。即使要告知内大臣，亦必须考虑：你现在态度如此稚气，身份尚未有定，立刻参与素不相识的诸异母兄弟姐妹之列，是否妥便？还不如先有了丈夫，决定了身份，然后自有父女相见的机会。兵部卿亲王虽是独身之人，然而秉性浮薄，结识情妇甚多，家中还有不少名声不佳的婢妾。若要做他的夫人，除非其人宽大为怀，心无憎恨，方可安然无事。如果其人略有嫉妒之心，则反目失欢之事，自然难于避免，此点必须顾虑。髭黑大将呢，讨厌他那个长年相

处的夫人年纪太大，正在多方物色少女。然而这也是世间女子所不乐就的。此乃当然之事，所以我也独自在心中左顾右虑，苦无定见。关于姻缘之事，即使在父母面前，也难于分明说出自己的愿望。但你现在已非童稚之年，应该对万事都能自己辨别是非了。你可把我看做昔年逝世的母亲，有事和我商量。凡是不能使你称心的事，我都舍不得做。”

他这番话说得非常诚恳，玉鬘听了心中为难，不知如何回答才好。像小孩一般默默不语，又觉得不好意思。终于答道：“女儿自从全无知识的襁褓时代直至今日，不曾见过双亲。未得身受庭训，万事都无主见。”她答话时神态非常柔驯可爱，源氏对她满怀同情，说道：“如此说来，正如谚语所谓‘后母好作亲娘看’，我对你无微不至的关怀，你已分明看到了么？”又对她谈了许多话。但心中一点隐情，终于未便出口，只是时时在谈话中隐射暗示。然而玉鬘装作听不懂的模样。他只得长叹数声，起身告辞。走到门口，但见庭前数枝淡竹，欣欣向荣，临风拜舞，姿态窈窕可爱。便小立阶前，即兴赋诗，撩起了帘幕对玉鬘吟道：

“庭前生小竹，篱内托根深。

渐渐出墙去，青青向世人。

想起了教我好恨啊！”玉鬘膝行至簷前，答道：

“山中生小竹，移植在庭前。

从此承恩养，不思返故山。

此时若教生父知道，生怕反多不便。”源氏听了这话，知道她故意将他的恋情解释作父女之情，觉得此人很可怜爱。玉鬘虽然如此说，心中并不作如此想。她盼望源氏找个机会向她父亲说穿，等候得很心焦。然而她又回心转意：“这位太政大臣对我关怀之深，实在很可感激。现在我即使认到了父亲，但因自幼不相熟悉，深恐父亲对我的照拂不会如此周到吧。”她读了些古代故事小说，渐渐懂得人情世故。因此行事小心谨慎，觉得未便自动前往寻亲。

源氏觉得玉鬘越看越可爱了，有一次在紫姬面前赞誉她：“这个人的模样异常讨人喜欢。她那已故的母亲，态度殊欠明朗；这女儿却知情达理，温柔可亲。看来这人倒是很可信任的呢。”紫姬知道他的脾气，逆料

他不肯单把玉鬘当作干女儿，因此正在担心，便回答道：“既然知情达理，却毫无顾虑，诚心诚意地信赖你，真是难为她了。”源氏问：“我有何不可信赖之处？”紫姬微笑着答道：“怎么会没有！便是我自己，为了你，不知尝到了几多次难于忍受的痛苦。至今不能忘记的事情正多呢！”源氏听了这话，觉得这个人真敏感！便说道：“你这样瞎猜，真讨厌啊！我倘有野心，她不会不发觉的。”他觉得此事麻烦，就不再多谈。心中却很迷乱：人家如此猜量我，我到底应该如何处理此事才好呢？一方面又自己反省：我到了这年纪，怎么还要像少年人一般干这些无聊勾当？然而他心中挂念玉鬘，因此时常前去看望，多方照拂。

有一天傍晚，久雨初晴，天清人静。庭前几株小枫和槲树青青照眼，欣欣向荣。源氏自然而然地感到心旷神怡。仰望天空，闲吟白居易“四月天气和且清”[13]之诗。此时他心中首先隐约地浮现出玉鬘的芳容来，便照例悄悄地来到她的屋子里。玉鬘正在无拘无束地看书习字，忽见源氏进来，便肃然起立，红晕满颊，娇艳之色，十分可爱。她那温柔之相，使源氏蓦地回想起当年的夕颜来。便情不自禁，对她言道：“我初见你时，并不觉得你肖似你母亲，近来却常常觉得异常肖似，简直分毫不差。我心中不胜感慨呢。常见夕雾中将，全无他母亲的面影，觉得他们母子是不肖似的。想不到世间原有像你这般酷肖母亲的人。”说着流下泪来。他看见一只盒子盖里盛着果子，其中有桔子，便抚弄着桔子，即兴吟诗：

“桔子花开日，闻香忆故人。

玉颜何酷肖，宛似故人身。

这故人永远保存在我心中，教我难于忘却。我多年来孤苦度日，一无欢慰。如今你如此肖似故人，我每次看见了，总疑心是在梦中，更教我恋恋不舍，难于自制了。但愿你也不要疏远我！”说着，握住了玉鬘的手。玉鬘因为源氏向来不曾有过此种举动，心中甚是困窘，然而也只得乖乖地坐着，答诗云：

“容颜既与故人似，

命短亦应似故人。”

她觉得有些狼狈，俯伏着身子，其娇羞之态，妩媚动人。那双玉手

像春笋一般圆肥，身材肌肤像水葱一般鲜嫩。源氏看了，觉得反而恼人更甚。这一天他就稍稍明显地向她求爱。玉鬘心甚痛苦，张惶不知所措，全身战慄不已。源氏也分明看出她的心情，便对她说道："你为什么如此疏远我呢？我一定巧妙地隐秘，决不会惹人讥议。你也该装作若无其事，悄悄地爱我吧。我对你的情爱一向甚深，如今又加深了一层，真可谓世无其类的了。与写情书给你的那些人比较之下，你总不会看轻我吧。像我这样一往情深的人，世间实甚难得，所以将你嫁与他人，我很不放心呢。"此种父女之爱，真可谓太过分了。

雨停止了。微风敲竹，清音悦耳；云破月来，银光皎洁。似这般好天良夜，真有无限清幽之趣。众侍女看见两人促膝谈心，有所顾忌，都回避了。两人原是常常见面的，然而像今夜这种机会，也很难得。大约是言语一经出口，热情便不可遏之故，此时源氏就用巧妙的手腕，把穿惯的那件上衣悄悄地脱去，横卧在玉鬘身旁了。玉鬘心甚厌恶，生怕被侍女们看见了，成个什么样子，便觉异常痛苦。她想：如果在真的父亲身边，即使他对我漠不关心，总不会遭此蹂躏。因此十分悲伤。虽然竭力忍耐，终于两泪夺眶而出，那模样真是可怜。源氏便对她说："你这样讨厌我，真使我伤心啊！离居两地、素不相识之人，一经相爱，都容许如此，这是世间常规。何况我和你长年和睦相处，如此亲近一下，有何不可呢？我决不会有越此限度的野心，只是聊以慰藉难于忍受的万种相思而已。"又说了许多亲爱甜蜜的话。加之这个睡在身边的人，模样竟与故人完全肖似，真使他不胜感慨。源氏虽然有心为此，但也知道此乃唐突轻佻之行，因此立刻回心转意。深恐侍女们诧怪，夜色未深之时就起身辞去。临别对玉鬘说："你倘为此而厌恶我，真使我伤心极了。别人决不会如此热情地爱你。我对你的爱不可限量，无有底止，所以我决不做惹人讥评之事。我只是为了要慰藉对故人的恋慕之情，今后亦将对你说些风流绮语。但愿你体谅我心，好好地回答我。"这番话说得非常周至。然而玉鬘此时已经懊恼得不知死活，听了他的话越发愁苦了。源氏又说："我以为你不是十分无情的，想不到你如此讨厌我。"他叹息一声，继续说道："今天的事情，切不可教外人知道啊！"说过就回去了。玉鬘虽然已届青春年华[14]，但对男女之事毫无经验。连略知此道的人，她也少有接近。她不知道男女之间还有比共卧更甚的亲昵关系。因此伤心悲叹，以为今天遭逢了意外的不幸，脸上神色异常惨恶。众侍女看见

了，纷纷谈论："小姐今天身体不好呢！"大家前来伺候。侍女兵部君[15]等悄悄地议论道："源氏主君对小姐关怀周至，真教人感激不尽啊！即使是真的父亲，也不会如此无微不至地照顾她吧。"玉鬘听了这话，更加讨厌源氏了，她想不到他怀着这不良之心。又慨叹自己的身世，不胜悲伤。

次日，源氏的信一早就送来了。玉鬘因为心绪不佳，卧床未起。侍女们送过笔砚来，劝她快写回信。玉鬘没精打采地启读来书。但见用的是白纸，外表堂皇严肃，笔迹非常优美。信中说道："昨夜你对待我，可谓冷淡无比。我虽伤心，但又不能忘却。不知外人对此作何感想？

未解罗襦同枕席，

缘何嫩草叹春残？

你实在还是个小孩呢。"他尽力装出父亲的口气，然而玉鬘看了非常厌恶。但倘置之不复，又恐别人疑讶，便在一张厚厚的陆奥纸上写道："赐示今已拜读。只因心绪恶劣，乞恕未能详复。"源氏看了回信，微笑着想道："照这态度看来，此人毕竟很有骨气。"他觉得对此人申恨诉怨，虽然颇有意思，却是很麻烦的。

源氏一经表明了恋慕之情以后，不像古歌中所咏那样"决心启口又迟疑"[16]，便继续向玉鬘求爱，缠绕不休。玉鬘越发周章狼狈，忧愁之极，似觉置身无地，后来竟生病了。她想："知道实情的人很少。不论亲疏，都相信他真是我的父亲。如今此种事情倘使泄露出去，便成天下一大笑柄，而我从此身败名裂了！父亲内大臣一旦找到了我，本来不见得会当作亲生女儿一般疼爱我，何况听到此种消息，一定把我看做一个轻狂女子了。"她左思右想，心绪不宁。兵部卿亲王和髭黑大将听说源氏并不厌弃他们，便更加诚恳地向玉鬘求爱。以前咏"犹似岩中水"的柏木中将，从见子那里隐约闻知源氏容许他，只因不知实情，独自欢喜雀跃，只管向玉鬘申情诉恨，弄得迷离颠倒。

[1] 本回与前回同一年，写源氏三十六岁三四月之事。

[2] 参看第293页注①。

[3] 棣棠崎即山吹崎，在近江国，以棣棠花著名。

[4] 井手川在山城国，亦以棣棠花著名。

[5] 源氏之弟，即帅皇子。

[6] 催马乐《青柳》歌词："杨柳绿依依，条条新丝碧。黄莺弄机杼，织成梅花笠。"

[7] 柏木即第339页之左少将。与玉鬘是异母兄妹。

[8] 兵部卿亲王是源氏之弟。源氏冒认玉鬘为亲女，则兵部卿应是玉鬘之叔父，所以下面的诗中言"血缘太近"。

[9] 古歌："倘来访我吉野山，共插鲜花乐隐沦。"见《后撰集》。

[10] 按定例：每年春二月，秋八月，举行法会，讲演《大般若经》。

[11] 迦陵频伽是佛经中一种鸟的名称。此鸟鸣声甚美。

[12] 是朱雀院的女御，皇太子的生母。

[13] 白居易赠驾部吴郎中七兄诗中有句云：“四月天气和且清，绿槐阴合沙隄平。”见全集第十九卷。

[14] 此时二十二岁。

[15] 夕颜的乳母的女儿。

[16] 古歌：“苦恋伊人思约会，决心启口又迟疑。”见《古今和歌六帖》。

第二十五回 萤 [1]

源氏太政大臣现在位尊名重，身闲心旷，生涯十分安乐。因此在他保护之下的许多妇女，个个生活安定，万事如意称心，无忧无虑，逍遥度日。只有住在西厅里的这位玉鬘小姐，不幸而遭逢了意外的烦恼，心乱如麻，不知如何对付这义父才好。他同筑紫的那个可恶的大夫监，当然是不能相比的。然而外人都确信他们是父女，做梦也想不到有此等事情，故玉鬘只能独自闷在心里，但觉源氏是个异常讨厌的人。她现在已经到了知情达理的年龄，这样想想，那样想想，又重新想起了早年丧母之苦，不胜悲伤悼惜。至于源氏呢，此言一经出口，闷在肚里异常痛苦，然而又得顾虑别人耳目，人前一个字也不敢提及，只在自己心中悲伤。他常常前去探望玉鬘，每逢侍女不在身旁而四周寂静之时，便向玉鬘表示恋慕之情。此时玉鬘心中虽然懊恼，但是并不断然拒绝，使他难堪。她只装作不懂的样子，巧妙应付过去。

玉鬘生来笑容满面，和蔼可亲。所以虽然性格非常谨严，仍有娇艳可爱之相。因此兵部卿亲王等真心诚意地向她求婚。亲王为她劳心，日子还未长久，却已经到了不宜嫁娶的五月 [2] ，因此写信向她诉苦："务请许我稍得接近芳容，当面诉说，亦可聊以慰我相思之苦。"源氏看了这信，说道："这又何妨！此等人向你求爱，乃是一件美事。切不可置之不理。应该常常写回信给他。"便想教她回信如何写法。然而玉鬘非常厌恶，推说今天心绪不好，不肯写回信。玉鬘身边的侍女中，本来没有出身特别高贵而才能优越的人。只有一人，是她母亲的伯父宰相的女儿，其人略具才能，家道衰落之后沉沦世间，后来被寻找出来，在此当侍女，人都称她为宰相君。这宰相君写得一手好字，人品也大致不错，所以向来有需要时，总是叫她代笔。此时源氏便召唤这宰相君前来，亲自口授，叫她代写回信。他之所以如此安排，大约是想看看兵部卿亲王与玉鬘谈情的模样。玉鬘本人呢，自从遭逢了那件不快之事以后，收到兵部卿亲王等的缠绵悱恻的情书时，也多少用心看看。但并非心有所爱，只是为了要摆脱那种不快的缠绕，才采取了这样的态度。

源氏穷极无聊，自作主张，专想等候兵部卿亲王来访，以便偷看情状，——此种勾当兵部卿亲王一概不知。他收到了玉鬘的好意的回信，如获至宝，立刻十分秘密地前来访问。边门的房间里铺设着客人坐的蒲团，蒲团前面隔着一个帷屏，主客相距甚近。源氏预先用心布置，在室中隐藏香炉，使香气弥漫空中，气味异常馥郁。如此操心，并非出于父母爱子之情，却是无聊之人的越分行为。但其用心毕竟也很周到。宰相君出来代小姐应对，然而话也回答不出，只是羞答答地呆着。源氏拧她一把，说："不要太畏缩呀！"弄得她更加狼狈了。

黄昏已过，天光朦胧暗淡，但见兵部卿亲王斯文一脉地坐着，神情异常艳雅。内室中的香气随风飘来，其中混着源氏的衣香，气味越发芬芳。兵部卿亲王推想玉鬘的容貌一定比他所预期的更美，爱慕之心更加热烈了。他明言直说，向宰相君陈述他对小姐的恋慕之情，句句入情入理，落落大方，完全不是冒冒失失的急色儿口吻，其神态亦与众不同。源氏偷偷地倾听，颇感兴味。玉鬘笼闭在东面的房间里，横卧在床。宰相君膝行而入，向她传达亲王的言词。源氏叫她转告小姐："这样招待，实在太沉闷了。万事须能随机应变，这才像样。你又不是一个无知无识的小孩。对于像这位亲王之类的人，不必远而避之而叫侍女传言问答。即使你不肯亲口答话，至少也得和他接近些。"他如此劝导她，但是玉鬘很不高兴。她想：源氏或许将以劝导为借口而闯进她房间里来，反正一样是讨厌的。于是她就溜出房间，来到正屋和厢房之间的帷屏旁边，俯伏在那里了。

兵部卿亲王说了一大套话，玉鬘一言不答，心中忐忑不安。此时源氏走近她身边，把帷屏上的一条垂布撩起。同时周围忽然发出亮光。玉鬘以为拿出蜡烛来了，吃了一惊。原来源氏这一天傍晚将许多萤火虫用纸包好，藏在身边，不使光线透露出来。此时他装作整理帷屏的样子，突然把萤火虫放出，因此周围忽然大放光明。玉鬘讨厌之极，连忙拿扇子遮住面孔，那侧影异常美丽。源氏玩这把戏，有个用意：突然大放光明，兵部卿亲王便可窥见玉鬘的容貌。兵部卿亲王之所以如此热诚地求爱，只是为了她是源氏的女儿之故，却并未料到她的品质容貌如此十全其美。现在让他看看，好教这个急色儿恼煞，因此他做这般布置[3]。如果玉鬘确是他的亲生女儿，料想他不会如此胡闹。他这用心实在太无

聊了。他放出萤火虫之后，便从另一扇门里溜出，回自邸去了。

兵部卿亲王料想玉鬘所在之处甚远，但从动止上推测，比他所预料的稍近，心中不免激动。他从那珍贵的绫罗帷屏的隙缝中向内窥探，看见相隔不过一个房间的距离。又被那意想不到的萤光一照，更使他深感兴趣。不久萤火虫被收拾去了。然而这刹那间的微光，给兵部卿亲王心头刻下了一个艳丽的印象。虽然只是隐约窥见，但玉鬘那苗条婀娜的横陈之姿异常美丽，使他觉得百看不厌。果如源氏所料，玉鬘的姿态深深地沁入兵部卿亲王心中了。亲王便赠诗道：

“流萤无声息，情火亦高烧。

纵尔思消灭，荧荧不肯消。

不知我心能蒙谅解否。”此种情况之下，倘反复考虑，迟迟不答，有失体统。应以迅速为佳。故玉鬘立刻答道：

“流萤虽不叫，但见火焦身，

却比多言者，含情更苦辛。”

她草草地和了一首诗，叫宰相君传言，自己便回进内室去了。兵部卿亲王为了玉鬘对他疏远冷淡，心中不胜怨恨，又诉了许多苦。但逗留过久，似乎太好色了，便在夜深天色未明、檐前苦雨淋漓之时，不管襟袖濡湿，告辞出门而去。想此时或有子规啼血。为避免烦琐，恕不描写了。

玉鬘的侍女们都称赞兵部卿亲王仪容之优美，说他相貌很像源氏太政大臣。她们不知道源氏的用心，都说他昨夜照顾之周到，正像母亲一样，其深情厚谊，甚可感谢。玉鬘看见源氏为她如此不惮烦劳，心中想道：“都是我自己命苦之故。如果真的父亲找到了我，我成了一个世间普通儿女之身，那时我领受源氏太政大臣的爱情，有何不可呢？只因我这身世与常人不同，就不得不顾虑世人讥评。”她昼夜寻思，不胜忧恼。然而源氏实在也不肯胡行乱为，使她受到委屈。他只是一向有这个习癖，即使对于秋好皇后，也不见得全是纯洁的父亲之爱。每逢机会，不良之心也会萌动起来。只因皇后身份尊贵，高不可攀，所以他不敢公然表示，只得独自在心中烦恼。至于这个玉鬘呢，性情温和可亲，样子又很

时髦，他的恋慕之情自然难于抑制。有时不免对她做些教人见了怀疑的举动。幸而立刻后悔，终于保住了纯洁的关系。

端午日，源氏赴六条院东北的马场殿，乘便到西厅探视玉鬘，对她说道："怎么样？那天亲王到夜深才回去么？对这个人不可过分亲近，因为他是有坏脾气的。世间男子，大多数会轻举妄动，使得对方伤心呢。"他有时劝她亲近，有时又劝她疏远。说时神情活泼而潇洒。他身穿一件金碧辉煌的袍子，上面随意不拘地罩着一件薄薄的常礼服，不知哪里来的一种清丽之相，使人不相信这是俗世人工染织出来的衣服。他衣服上的纹样，与平时并无两样，但今日看来特别新颖，飘来的衣香也格外芬芳。玉鬘想道：如果没有那种恼人之事，这人的姿态多么可爱啊！正在此时，兵部卿亲王派人送信来了。这信写在白色薄纸上，笔迹楚楚可观。看来很有意思，记录出来也并无何等特色：

"菖蒲逢午节，隐没在溪滨。

寂寞无人采，根端放泣声。"

这封信系在一个菖蒲根上，这根非常长，教人难于忘记。源氏对玉鬘说："今天这封信你应该答复。"说过就出去了。众侍女也都劝她写回信。玉鬘自己大概亦有此意，便答诗云：

"菖根溪底泣，深浅未分明。

一旦离泥出，原来不甚深。

颇有稚气。"此诗用淡墨写成。兵部卿亲王看了答诗，想道：写得更有风情些才好。他那色情之心略觉美中不足。这一天，各方面送给玉鬘的香荷包甚多，式样都很美丽。玉鬘往日长年沉沦的痛苦，现已影迹全无。她正在欣欣向荣，坐享厚福。她安得不想：但愿太政大臣勿萌异志，免得我受人毁伤。

这一天源氏又去访问东院的花散里，对她说道："今天近卫府官员在马场练习骑射 [4] ，夕雾中将欲乘便带几个男子来此访问。你须早做准备。白昼里就要来的。真奇怪，这里的事情虽然静悄悄地绝不铺张，这些亲王们也会知道，都来访问，事情自然闹大了。你要留意才是。"马场殿离此不远，从廊上可以望见。源氏对侍女们说："姑娘们啊，把廊房的

门户打开，大家在这里观赏骑射竞赛吧。今天左近卫府许多漂亮的官员要来，相貌并不比寻寻常常的殿上人差呢。”众青年侍女便兴致勃勃地等候着。玉鬘那里也有女童们来此观赏。廊房门口挂起绿油油的帘子，又设了许多新式的染成上淡下浓颜色的帷屏。女童和女仆们憧憧往来不绝。身穿蓝面深红里子的衫子，外罩紫红色薄绸汗衫的女童，大概是玉鬘那里的人吧，共有四人，样子都很聪明伶俐。女仆们身穿上淡下浓的紫色面淡紫里的夏衣，和暗红面蓝里的中国服，都是端午节的打扮。花散里这边的侍女，都穿深红色夹衫，上罩红面蓝里的汗衫，态度都很稳重。各人竞夸新装，样子煞是好看。那些年轻的殿上人都对她们注目。

源氏太政大臣于未时来到马场殿。果然诸亲王都已到齐。这里的骑射竞赛，方式与朝廷行事不同，近卫府里的中将、少将等都来参加，花样都很新鲜，愉快地玩了一天。女子们对于骑射之事，毫无知识。但她们看见皇族的近侍们也都打扮得鲜艳夺目，拼命地竞赛胜负，颇感兴趣。马场很宽广，一直通到紫姬所居的南院，那里的青年侍女也都出来观赏骑射。竞赛之时，乐队奏《打球乐》及《纳苏利》[5]。决胜负时，打钟击鼓。直到天黑，一切都看不见了，方始赛毕。近侍们各按等级领受奖品。到了夜色很深的时候，各人方始散去。

这天晚上，源氏在花散里处住宿，和她闲谈。他对她说：“兵部卿亲王比别人优越呢。相貌虽不十分出色，但性情态度都很高雅，是个风流公子。你以前窥见过他么？大家极口称赞他，然而也有美中不足之处。”花散里答道：“他是你的弟弟，但看样子似乎比你年长。听说近来他常常到这里来，很是亲睦。但我自从很久以前在宫中窥见一面之后，长久没见他。我看他的相貌比从前漂亮得多了。他的弟弟帅亲王[6]也很漂亮，然而品格不及他好，倒像个国王的模样。”源氏听了她的话，觉得这个人真眼快，一看便知好歹。但他只是微笑，不再评论其他诸人的美丑。原来他认为指人缺陷，对人贬斥，是无知之人的妄谈。所以，世人都称赞髭黑大将人品高雅，他虽然觉得此人做他的女婿还嫌不够，但绝不出之于口。他和花散里，现在只是一般的亲睦关系，晚上也分铺而睡。为什么弄得如此疏远呢？他想起了颇觉痛苦。原来花散里为人谦虚，从来不申恨诉怨。年来春秋游宴之事，她都不参与，只从别人口中传闻情状。所以今天难得在这里举行盛大集会，在她觉得是她这院子的

无上光荣。此时她吟诗道：

“我似菖蒲草，稚驹不要尝。[7]

欣逢佳节日，出谷见阳光。”

吟时音调委婉。这诗虽无甚特色，源氏却觉得很可怜爱，便和唱道：

“君似菖蒲草，我身是水菰。

溪边常并茂，永不别菖蒲。”

这两首诗都是肺腑之言。源氏对花散里说笑：“我和你虽然不常见面，不共枕席，但如此叙晤，反而觉得安心呢。”原来花散里为人和光同尘，所以源氏可以对她倾谈衷曲。她把自己的寝台让给源氏，自己睡在帷屏外面。她早就断念，认为自己是不配和源氏共寝的，所以源氏也不

勉强她。

今年的梅雨比往年更多，连日不肯放晴，六条院内诸女眷寂寞无聊，每日晨夕赏玩图画故事。明石姬擅长此道，自己画了许多，送到紫姬那里来给小女公子玩赏。玉鬘生长乡里，见闻不广，看了更加觉得稀罕，一天到晚忙着阅读及描绘。这里有许多青年侍女粗通画道。玉鬘看了许多书，觉得这里面描写了种种命运奇特的女人，是真是假不得而知，但像她自己那样命苦的人，一个也没有。她想象那个住吉姬[8]在世之日，必然是个绝色美人。现今故事中所传述的，也是一个特别优越的人物。这个人险些儿被那个主计头老翁盗娶，使她联想起筑紫那个可恶的大夫监，而把自己比做住吉姬。源氏有时到这里，有时到那里，看见到处都散置着此种图画故事书，有一次对玉鬘说："啊呀，真讨厌啊！你们这些女人，不惮烦劳，都是专为受人欺骗而生的。这许多故事之中，真实的少得很。你们明知是假，却真心钻研，甘愿受骗。当此梅雨时节，头发乱了也不顾，只管埋头作画。"说罢笑起来。既而又改变想法，继续说道："但也怪你不得。不看这些故事小说，则日子沉闷，无法消遣。而且这些伪造的故事之中，亦颇有富于情味，描写得委婉曲折的地方，仿佛真有其事。所以虽然明知其为无稽之谈，看了却不由你不动心。例如看到那可怜的住吉姬的忧愁苦闷，便真心地同情她。又有一种故事，读时觉得荒诞不经，但因夸张得厉害，令人心惊目眩。读后冷静地回想起来，虽然觉得岂有此理，但当阅读之时，显然感到兴味。近日我那边的侍女们常把古代故事念给那小姑娘听。我在一旁听听，觉得世间确有善于讲话的人。我想这些都是惯于说谎的人信口开河之谈，但也许不是这样吧。"玉鬘答道："是呀，像你这样惯于说谎的人，才会做各种各样的解释；像我这种老实人，一向信以为真呢。"说着，把砚台推开去。源氏说："那我真是瞎评故事小说了。其实，这些故事小说中，有记述着神代[9]以来世间真实情况的。像《日本纪》[10]等书，只是其中之一部分。这里面详细记录着世间的重要事情呢。"说着笑起来。然后又说："原来故事小说，虽然并非如实记载某一人的事迹，但不论善恶，都是世间真人真事。观之不足，听之不足，但觉此种情节不能笼闭在一人心中，必须传告后世之人，于是执笔写作。因此欲写一善人时，则专选其人之善事，而突出善的一方；在写恶的一方时，则又专选稀世少见的恶事，使两者互相对比。这些都是真情实事，并非世外之谈。中国小说

与日本小说各异。同是日本小说，古代与现代亦不相同。内容之深浅各有差别，若一概指斥为空言，则亦不符事实。佛怀慈悲之心而说的教义之中，也有所谓方便之道。愚昧之人看见两处说法不同，心中便生疑惑。须知《方等经》[11]中，此种方便说教之例甚多。归根结底，同一旨趣。菩提[12]与烦恼的差别，犹如小说中善人与恶人的差别。所以无论何事，从善的方面说来，都不是空洞无益的吧。”他极口称赞小说的功能。接着又说：“可是，这种古代故事之中，描写像我这样老实的痴心人的故事，有没有呢？再则，这种故事中所描写的非常孤僻的少女之中，像你那样冷酷无情、假装不懂的人，恐怕也没有吧。好，让我来写一部古无前例的小说，传之后世吧。”说着，偎傍到玉鬘身边来。玉鬘低头不语，后来答道：“即使不写小说，这种古来少有的事情已经传遍世间了。”源氏说：“你也认为古来少有么？你的态度也是世间无类的呢。”说着，把身子靠在壁上，情神异常潇洒。即席吟诗道：

“愁极苦心寻往事，

背亲之女古来无。

子女不孝父母，在佛法上也是严戒的。”玉鬘只管低头不语。源氏一面抚摸她的头发，一面极口向她诉说恨情。玉鬘好容易答道：

“我亦频频寻往事，

亲心如此古来无。”

源氏听了这答诗，心中颇觉可耻，就不再做过分粗暴的举动。此种情状，不知将来如何结局。

紫姬以小女公子爱好为借口，也恋恋不舍地贪看故事小说。她看了《狛野物语》[13]的画卷，赞道：“这些画画得真好啊！”她看到其中有一个小姑娘无心无思地昼寝着，便回想起自己幼时的情况。源氏对她说道：“这小小年纪，便已如此懂得恋情。可见像我这样耐心等待，是常人所做不到的，是可作模范的了。”的确，源氏在恋爱上经验丰富，竟是少有其例的。他又说：“在小女儿面前，不可阅读此种色情故事。对于故事中那些偷情窃爱的女子，她虽然不会深感兴趣，但她看见此种事情乃世间所常有，认为无关紧要，那就不得了啊！”如此关怀周到的话，倘被玉鬘听到了，一定觉得亲生女儿毕竟不同，因而自伤命薄吧。

紫姬说："故事中所描写的那些浅薄女子，只知模仿别人，教人看了可厌可笑。只有《空穗物语》[14]中藤原君的女儿，为人稳重直爽，不犯过失。然而过分认真，言行坦率，不像女子模样，也未免太偏差了。"源氏答道："不但小说中如此，现世也有这样的人。这些女子自以为是，与人异趣，难道她不懂得随机应变么？人品高尚的父母悉心教养出来的女儿，只养成了一个天真烂漫的性格，此外不如人之处甚多，则旁人就要怀疑她的家庭教育，连她的父母也看不起，实甚遗憾。反之，女儿长得像模像样，适合她的身份，则父母教养有功，面目光彩。又有些女子，幼时受旁人极口赞誉，而成人之后所做之事，所说之言，全无可观之处，这便是不足道的了。所以切不可让没见识的人赞誉你的女儿。"他多方考虑，但愿小女公子将来不受非难。记述后母虐待儿女的古代故事，也多得很。其中描写后母的狠心，令人看了不快，也不宜教小女公子读。源氏选择故事非常严格，选定之后，教人抄写清楚，又加插图。

源氏不许夕雾中将走近紫姬房间。但小女公子所居之处，并不禁止他去。因为他想：我在世之时，不论怎样，都无问题；但预想我死之后，如果兄妹二人早就相熟，互相了解，则感情总会特别好些。因此他允许夕雾走进小女公子所居的朝南房间的帘内去，而不许他走进紫姬房间旁边侍女们所居的下房中。但他膝下子女不多，所以对夕雾关怀也很深切。夕雾心地温厚，态度诚实，因此源氏大臣放心地信任他。小女公子年仅八岁，还喜欢弄玩偶。夕雾看到她那模样，立刻回想起当年和云居雁共玩时的情况，便热心地帮她搭玩偶的房间，不过有时不免心情沮丧。他遇到年貌相当的女子，也常常说些调情的话，然而决不使对方认以为真。有时觉得这女子全无缺陷，颇可称心，但也努力自制，终于逢场作戏而已。他心中只怀着一大希望，便是早日脱却这件受人轻视的绿袍，升官晋爵，以便与云居雁结婚。如果强欲成亲，纠缠不休，内大臣定然会让步，把女儿许给他。但他每逢痛恨之时，总是下个决心：定要内大臣自悟其非，向他认错。这决心他永远不忘。所以他虽然对云居雁一直不断地表示热烈的爱慕，但对外人绝不露出焦灼的模样。因此云居雁的诸兄柏木等常常讨厌夕雾态度冷淡。柏木右中将热恋玉鬘的美貌，但除了那个小侍女见子以外，没有人帮他斡旋，便向夕雾诉苦求助。夕雾冷淡地答道："别人的事，我不放在心上。"[15]这两人的关系，正像

两人的父亲年轻时的关系一样。

内大臣后房姬妾众多，所生男儿不少，都已按照其生母的出身及本人的品质，随心所欲地予以地位和权势，使之各得其所了。但所生女儿不多，加之长女弘徽殿女御企图皇后之位，终未成功，次女云居雁希望入宫，亦事与愿违，内大臣引为憾事。因此昔年夕颜所生的女儿，他始终不忘，每逢机会，总提到这个孩子。他想："这个人不知怎么样了。很可爱的一个女儿，跟了那个水性杨花的母亲，弄得下落不明。可见对于女子，无论如何，切不可以放松监视。我生怕此人不知轻重，向人说出是我的女儿，而度着下贱的生涯。不管怎样，但愿她来找我才好。"他一直挂念在心。又对诸公子说："你等倘听到有自称是我女儿的人，必须留意。我年轻时，任情而动，做下了许多不应有之事。但其中有一女子，与众不同，非庸碌之人。只因一念之差，与我离异，不知去向。我家女儿本已甚少，连她所生的一个也失去了，实甚可惜。"他常常说这话。当然有时也不去想它，完全忘记了。但每逢看见别人为女儿多方操心之时，便想起自己不能如意称心，不胜悲伤懊恼。有一次他做了一个梦，宣召最高明的详梦人来详，那人言道："恐有一位少爷或小姐，多年遗忘，已为他人之螟蛉，不久将有消息。"内大臣说："女子而为他人之螟蛉，向来无有。不知究竟如何。"此时他又想起玉鬘其人，时时提及。

[1] 本回继前回之后，写源氏三十六岁五月之事。

[2] 当时风习，五月不宜结婚。

[3] 后文因此而称这亲王为萤兵部卿亲王。

[4] 中古制，五月初五日左近卫府练习骑射，初六日右近卫府练习。

[5] 《打球乐》是唐乐，《纳苏利》是高丽乐，皆雅乐。

[6] 兵部卿亲王以前曾称帅皇子。但这个帅亲王是他的弟弟，是另一人。

[7] 古歌："菖蒲香美人皆采，怪哉稚驹不要尝。"见《后撰集》。花散里以此菖蒲自比。

[8] 《住吉物语》是古代故事。大意：某中纳言有女三人，其中一人，即住吉姬，已许配内大臣之子。但后母虐待她，想擅自把她嫁给一个名叫主计头的七十老翁。幸而此女逃脱，投奔住吉地方的一个尼姑。后来终于大团圆。当时的古本今已不传，现存者是后人仿作。

[9] 神代是神武天皇以前的神话时代。

[10] 《日本纪》是从神代到持统天皇时代的汉文历史，凡三十卷。

[11] 《方等经》即《大乘经》。

[12] 菩提是佛教用语，意思是觉悟。

[13] 《狛野物语》是当时的故事小说，今已不传。

[14] 《空穗物语》又名《宇津保物语》，作者不详。其中有描写藤原君的十四个女儿择婿的内容。

[15] 因柏木不帮助他，故发此言。

第二十六回 常夏 [1]

六月中有一日，天气炎热，源氏在六条院东边的钓殿中纳凉。夕雾中将侍侧。许多亲信的殿上人在一旁侍候，当场调制桂川进呈的鲇鱼和贺茂川产的鲻鱼。内大臣家那几位公子前来访问夕雾。源氏说："寂寞得很，想打瞌睡，你们来得正好。"便请他们喝酒，饮冰水，吃凉水泡饭，座上非常热闹。凉风吹来，颇觉快适；但天空赤日炎炎，了无纤云。夕阳西倾之时，蝉声聒耳，不胜苦热之感。源氏说："这种暑天，在水上也没有用。恕我无礼了。"便躺下身子。又说："这种时候，玩管弦也没兴味。而日长无事，又很苦闷。在宫中供职的那些年轻人，带也不解，纽也不松，真有些儿难当呢。我们在这里无拘无束，好不自在，你们且把最近的世事和使人醒睡的奇闻讲些给我听听吧。我已不知不觉地变成了一个老翁，世事全然不懂了。"但那些年轻人一时也想不出新奇的事件来，大家必恭必敬地把背靠在凉爽的栏杆上，默默不语。

源氏便问内大臣的儿子弁少将："我不知道是从哪里听来的，总之，有人告诉我说：你家内大臣最近找到了一个外边妇人所生的女儿，正在用心教养她。真有其事么？"弁少将答道："有的，不过没有像外间传说那么夸张。今年春天父亲做了一个梦，叫人来详。有一个女子听到了这件事，自己前来投靠，说她正是有恨欲诉之人。我哥哥柏木中将闻知了，便去调查，到底是真是假，有否确实证据。详细情况我不知道。近来世人都把此事当作一件珍闻传述呢。此种事情，对我父亲说来，自然是家庭的一点瑕疵。"源氏听了，知道确有其事，便接着说道："你父亲有了这么许多子女，还要用心去寻找这一只离群之雁，也太贪心了。我家子女稀少，颇想找到这样的人，大约其人不屑来投靠我吧，一点消息也没有。我看，既然前来投靠，总不是全无关系的。你父亲年轻时代，到处乱钻，不择高下。好比一个月亮，映在不清澄的水里，哪得不模糊呢？"说时脸上显出微笑。夕雾详知内大臣最近找到的女儿近江君品貌不佳，所以他父亲用这比喻来暗示，他一向态度严肃，此时亦不免失笑。弁少将和他的弟弟藤侍从觉得很不自在。源氏又同夕雾开玩笑："夕雾啊，你就拾了这一张落叶吧。与其遭人拒绝，长被世人所取笑，还不如

折了这同根之枝，聊以自慰，有何不可呢？”

原来源氏和内大臣表面上虽然亲睦，但为了此种事情，自昔就常常赌气。最近内大臣不肯把云居雁嫁给夕雾，使得夕雾大受委屈，以致伤心失意，源氏旁气难忍，因而说这种讽刺话，希望其传入内大臣耳中，教他也气一气。源氏闻知内大臣找到了一个女儿之后，想道：“如果把玉鬘给他看，他看见她容貌美丽，一定很疼爱。内大臣为人直爽善断，察察为明，善恶褒贬，丝毫不苟，性行迥异常人。如果他知道我藏着玉鬘，定然非常恨我。但倘不预先告诉他，突然把玉鬘送去，他看见她容貌美丽，自然不会轻视，一定郑重其事地教养她。”此时晚风吹来，十分凉快，诸青年都舍不得回去。源氏说：“跟你们在这里纳凉，真好舒服啊！只怕我这把年纪，夹在这里要被你们讨厌的。”说着，便走向玉鬘那边去。诸青年都起来陪送他。

黄昏时分，室中幽暗，但见诸侍女等一律穿着便衣，面目难于分辨。源氏叫玉鬘：“稍稍坐近外边些。”低声对她说道：“弁少将和藤侍从跟着我来了。他们恨不得早就飞了过来，但夕雾中将太老实，一直不带他们来，也太不体谅人了。这些人都恋慕你呢。即使是寻常人家的女子，当她们养在深闺内时，也按照其身份之高下，而为各种各样的人所恋慕。何况我家，内部虽然乱七八糟，外面看来比实际体面得多。我家虽然已有许多女子，但都不是他们所可恋慕的。自从你来了之后，我在寂寞无聊之时，常想看看恋慕者用心的深浅。现在果然符合我的本意了。”说的声音很轻。

庭前不植乱草杂木，只种着许多抚子花[2]，有中国种的，也有日本种的，色彩配合得很调和。许多花傍着雅致的篱垣到处乱开，这夕暮的景色实在美丽。跟源氏来此的诸公子走近花旁，但因不能随意折取，心中很不满足，彷徨不忍遽去。源氏对玉鬘说：“这些都是聪明俊秀的年轻人呢。他们各有各的优点。尤其是柏木右中将，态度更是稳重，品质特别高雅。他后来怎样？有信来么？你不可置之不理，使他伤心。”夕雾中将在群贤之中，也特别优越。源氏说：“内大臣厌恶夕雾，实乃意外之事。他是否希望皇族保持纯粹的血统而繁荣，不要源氏家族的血交混进去，因而拒绝他呢？”玉鬘说：“那妹妹本人总是盼望‘亲王早光临’[3]的吧。”源氏说：“不然，他们并不希望‘请来作东床。肴馔何所有’[4]那么

殷勤招待，只是破坏两个幼童的美满之梦，使他们永远隔绝，内大臣这用心太残忍了。如果嫌夕雾官位低，有伤他家体面，那么只要装作不知道二人之事，而将女儿亲事信托我，我总不会使他有后患的。”说罢叹息一声。玉鬘听了这话，才知道源氏与内大臣之间有此隔阂。如此看来，她何时始得与父亲相见，渺不可知。为此不胜悲伤忧恨。

这是没有月亮的时候，侍女们点起灯笼来。源氏说：“靠近灯笼，毕竟太热，还不如点篝火的好。”便召唤侍女，吩咐她们：“拿一台篝火到这里来。”这里放着一张优美的和琴，源氏取过来弹一下，弦音十分协律，音色亦甚良好，便弹了一会。对玉鬘说：“你不大喜欢音乐么？我见你一向不重视它。凉月当空的秋夜，坐在稍稍靠近窗前的地方，合着虫声而弹奏和琴，其音亲切而新颖，非常可爱呢。和琴虽然规模不大，构造简单，然而这乐器具备其他许多乐器的音色与调子，确有其独得的长处。世人称之为和琴，视为甚不足道之物，其实具有无限深幽之趣。我想，这乐器大约是为了不习种种外国乐器的女子而制造的吧。你如果要学音乐，最好专心学习和琴，合着其他乐器而练习弹奏。其弹奏技法，虽然并无多少深奥秘诀，但真要弹得好，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在当代，无人比得上这位内大臣。同是简单平凡的清弹[5]，手法高明之人弹来，含有各种乐器的音色，其声美不可言。”玉鬘也曾约略学过和琴，如今听了源氏之言，颇思再图上进，学习之心更切了，便问：“这院内举行管弦之会时，我也可以去听听么？山野愚民之中，学和琴的人也很多，人皆以为这乐器很简单，容易学会。原来名手弹奏时，如此高深美妙。”她那态度非常热情，表示十分羡慕的样子。源氏说：“这个自然。听到和琴这个名词，似乎觉得是乡村田舍的低级乐器。岂知御前管弦演奏时，首先宣召掌管和琴的书司女官。外国如何，不得而知；在我日本国，以和琴为乐器之始祖。倘能向和琴名手中最高明的内大臣学习，自然特别容易学好。今后但逢适当机会，他也会到这里来。然而要他不惜此琴妙技，将秘曲尽行表演，却是困难之事。不论何种技艺，凡精通此道之人，都不肯轻易传授其秘诀。但你将来总有机会听到。”说罢，便取过琴来，弹了一个片段，音节非常新颖而华美。玉鬘听了，想象内大臣弹的一定比他更好，思亲之心越发深切了。为了和琴之事，也使她增添烦恼：不知哪一天能蒙父亲诚恳亲切地弹给我听？

源氏合着和琴吟唱催马乐："莎草生在贯川边，做个枕头软如绵。"[6] 声音温柔可爱。唱到"郎君失却父母欢"时，脸上现出微笑。此时自然而然地奏出清弹，其音美不可言。唱罢，对玉鬘说道："来，你也弹一曲吧。凡是技艺，须在人前不怕羞耻，方能进步。只有《想夫怜》一曲，因为曲名未便明言，所以也有人把曲调记在心中，暗地里弹奏。至于其他乐曲，总须毫无顾虑，与任何人都合奏，才容易进步。"他恳切地劝告。玉鬘在筑紫时，曾请一个自称是京都某亲王家出身的老妇人教授和琴，她深恐教的有错误，所以不肯弹奏。她希望源氏再弹下去，好让她学习，热心之极，不知不觉地将身子靠近他去，同时说道："有什么风来帮助，使得琴音如此优美！"便倾耳而听。映着篝火之光，那姿态异常艳丽。源氏笑着说："为了你这耳聪的人，才有沁人心肺的风吹来帮助呀。"说着，便把琴推向一旁。玉鬘心甚讨厌。此时有众侍女在旁，源氏未便像以前一般调戏她，便掉转话头："这些年轻人没有饱看抚子花，就回去了。我总得请内大臣也来看看这个花园。人世真是无常迅速啊！约二十年前有一个雨夜，内大臣在谈话中提到你[7]，竟像是眼前之事呢！"便把当时情状约略告诉她。感慨之余，即席吟诗：

"见此鲜妍新抚子，

有人探本访篱根。[8]

如果他问起你母亲之事，教我难于答复。因此我把你笼闭在此，真是委屈你了。"玉鬘嘤嘤啜泣，答道：

"抚子托根山家畔，

何人探本访荒篱？"

吟时不胜依恋之情，而神态生动，甚可怜爱。源氏吟唱古歌："若非来此地……"[9]，以安慰玉鬘。他觉得此人越发可爱了。苦恋之情，难于堪忍。

源氏常来探访玉鬘，足迹太频繁了，深恐引起外人讥评。他问心有愧，只得暂时止步。然而这期间也想出种种理由来，不断地和她通信。只有这一件事，朝朝暮暮挂在他的心头。他想："我何必作此无聊之事，自讨烦恼呢？欲免除烦恼，而任情行事，索性娶了她，则世人必讥我为轻薄。在我咎由自取，在她却甚冤枉。我对她虽有无限爱情，但决不想

教她和紫姬并肩，这一点我自己明白知道。那末，教她和妾媵同列，对她有什么好处呢？我自己固然位尊名重，迥异常人；但教她嫁给我，在我的许多妻妾中忝列末席，在她有何光荣呢？反不如嫁个纳言之类的寻常小吏，倒可受得专心一意的怜爱。”他独自筹思，觉得玉鬘十分可怜。因此有时他也作如是想：“索性把她许给了兵部卿亲王或髭黑大将，如何？让她教夫家迎娶过去，离开了我，也许可使我断绝了念头吧。此法虽甚没趣，却可做得。”然而他来到玉鬘那里，看到了她的姿色，近来更有教琴的借口，则又依依不舍地亲近她。

玉鬘起初嫌恶源氏，后来看见他态度虽然如此，行为却很稳重，觉得不须担心。渐渐看惯之后，便不十分疏远他了。源氏对她说话，她回答时也略带几分亲昵之相。源氏看看，觉得异常娇艳，越看越是可爱，终于又变了念头，不肯就此罢休。他想：“归根到底，还是让她住在这里，替她招个女婿进来。我可随时寻找适当机会，悄悄地和她会面，共谈心事，慰我寂寥，岂不甚好？现在她还未经人事，所以我向她絮烦，使她感到痛苦；招婿之后，即使丈夫监视森严，但她已识人事，自然不会像处女时代那样讨厌我。只要我真心爱她，即使人目众多，亦无妨碍。”如此用心，实属荒唐之极！于是他渐渐感到如此做法很不安心，左思右想，不胜其苦。这样也不好，那样也不好，欲求安心度日，实在难乎其难。两人关系之复杂，真可谓世无其例了。

且说内大臣最近找到了那个女儿近江君之后，邸内上下人等对此事都不赞许，大家看不起她。世人也都讥评为无聊之事。此种诽议，内大臣都听到。有一天，弁少将在谈话中乘便说起：“太政大臣曾经问他是否真有其事。”内大臣笑道：“当然有啰！他自己不是迎来了一个素不知名的乡下姑娘，费尽心计地教养她么？这位大臣向来不喜议论别人，独有对于我家之事，特别注意，并且加以讥评。这在我倒觉得很光荣呢。”弁少将说：“住在西厅里的那个人，听说长得非常漂亮，无瑕可指。兵部卿亲王等热心地向她求婚，正在为她烦恼呢。大家都猜量这不是一个寻常的美人。”内大臣说：“不见得吧！只因她是源氏太政大臣的女儿，所以大家凭空猜量，极口称赞。世间人情往往如此。我看未必是个美人吧。如果真是美人，应该早就闻名了。这位大臣位尊名重，无忧无虑，享尽荣华富贵。只可惜子女太少。最好有个正妻所生的女儿，悉心教养，使

她长得美玉无疵，大受世人艳羡。然而他家没有这样的人，而且侧室所生的也极稀少，这未免太寂寞了。明石姬所生的女儿，母亲出身低微，然而宿世福缘不浅，前程倒很远大呢。至于你所说的那个，也许不是亲生女儿。这位大臣毕竟是个脾气古怪的人，可能干这种勾当。”他如此贬斥玉鬘。又说：“但不知她的亲事如何定夺。兵部卿亲王大约可以到手的吧。他和太政大臣交情特厚，人品也很优越，倒是门当户对的。”此时他想起了自己的女儿云居雁，觉得很不满意，希望她也像玉鬘那样受人仰慕，使得许多男子焦灼不安地猜测谁是乘龙快婿。妬羡之余，决定在夕雾官位未升期间，不将云居雁许配与他。但倘源氏启口，诚恳请求，则亦不妨让步，允其所请。无奈夕雾毫不着急，内大臣心甚不快。他这般那般地筹思了一会，突然起身，漫步走向云居雁的房间。弁少将陪着他同行。

云居雁正在昼寝。她身穿一件轻罗单衫躺着，看来颇有凉爽之感。身材小巧玲珑，姿态十分可爱。罗衫透露肌肤，晶莹如玉。一手以美妙的姿势拿着扇子，枕腕而卧。头发乱抛在后面，虽不甚长，但末端浓艳，非常美丽。众侍女也都躺在帷屏背后休息，因此内大臣走进室内，云居雁并不知道，没有立刻醒来。内大臣拍拍扇子，她才睁开眼睛，漫不经心地仰望父亲，那眼色异常可爱。羞涩之下，红晕满颊。做父亲的看了觉得这女儿长得真标致啊！内大臣对她言道：“我常常劝诫你，白天不可打瞌睡，怎么你又随随便便地睡着了？侍女们怎么都不在你身边，哪里去了？女儿家一举一动都该留意，要守身如玉才好。过分放任不羁，便成下等女子。但过分拘谨，像僧人念不动明王的陀罗尼咒或作手印[10]时一样严肃，则又是讨厌的。对眼前亲近之人也疏远冷淡，戒备森严，看似高贵稳重，其实很不雅观，很不可爱。太政大臣正在教养他的小女公子，准备她将来做皇后。其教育方针是要她通晓万事，而不专长某一种艺能。要她对无论何事都明白了解，养成多闻博识的才器。这方针固然是恰当的。然而一个人生来各有特长，各自在思想上与行为上显露出来，各自养成一种人品。这位小女公子将来长大，入宫供职之时，定然自有一种优秀品质吧。”后来又说：“我指望你入宫去当女御，看来此事难以如愿了。但我总须设法使你勿为世人所取笑。我每逢听到人家女儿贤愚善恶种种情状，总是替你的前途担心。今后你对于假装热诚求爱而来试探你的人，暂时不要理睬。我自有主意。”他满怀慈爱地说

了这番话。云居雁回忆从前年幼无知，轻举妄动，惹起了世人纷纷议论，而还是恬不知耻地与父亲见面，觉得满怀悔恨，不胜羞愧。祖母许久不见孙女，常常来信诉说怨恨之情。但因内大臣有言在先，故云居雁亦未便前往探访。

且说新来的近江君，住在邸内北厅。内大臣虽然找了她来，心中却想："怎么办呢？我迎接这个人来，真是多此一举啊。倘说因为世人讥评，所以送她回去，则又太轻率，近于儿戏了。就此养她在家里，则恐世人又将讥笑，以为这样不中用的女儿，我妄想教养好来。这又是很讨厌。想来想去，还不如把她送到弘徽殿女御那里，就让她在宫中做个蠢宫女吧。外人说她相貌极恶，其实并不若是其甚。"此时弘徽殿女御正好归宁在家，内大臣就去探望她，对她言道："你带了这个妹妹去吧。吩咐你的老年侍女们，她有不懂规矩之处，要毫不客气地教导她，勿使她给青年侍女们取笑。这件事真糟糕，我的思虑太不周了。"说着笑起来。女御答道："哪里的话？决不像别人所说的那样坏。只是中将[11]等预料她是个盖世无双的美人，估计太高，教她赶不上罢了。外人如此讥笑，使她难受，因此她心中不快吧。"这应对很有礼貌。弘徽殿女御相貌并非十全无缺，但气品高雅，神情清丽，加之态度和蔼可亲。内大臣看了她那富有风韵的笑颜，觉得这女儿毕竟与众不同。便对她说道："总而言之，是中将年轻，思虑不周之故。"如此议论，实在委屈了这个近江君。

内大臣见过弘徽殿女御之后，乘便到北厅去探望近江君。走到门口，向内一望，但见帘子高卷，近江君正在和一个伶俐的青年侍女五节君打双六[12]。她焦灼地揉着手，快嘴快舌地叫喊："小点子，小点子！"内大臣见此模样，想道："啊呀，不成样子！"便举手制止了先驱的随从人等，独自悄悄地走到边门旁，向门缝里窥探。正好纸隔扇开着，可以分明看到室内情状。但见五节君也尖声尖气地叫道："还报，还报！"摇着骰子筒，不肯立刻掷出。内大臣想："不知道这女子作何感想。"两人的模样都很轻佻。近江君面部扁平，然而相貌也很娇美，头发光艳可鉴，足见前世果报不恶。只是额角生得太低，声音异常浮躁，这就抵消了其他一切优点。相貌很像父亲，虽然不能分明指出肖似之处，但一望而知其为父女。内大臣对镜自视，也觉得很像，不免自叹宿世孽缘。他就走进室内，对近江君说："你在这里住得惯么？有否不方便之

处？我事务烦冗，不能常来看你。”近江君照例快嘴快舌地答道：“我今住在这里，无忧无虑，心满意足。只是回想多年以来，不能会见爹爹，日日思念，夜夜梦想，常是不能见面。那时真好比打双六手运不好，气死我也！”内大臣说：“是啊，我身边不大有可供使唤之人，早就盼望你来，也可慰我寂寞。然而这也不是容易办到的啊。如果是一个寻常出身的侍者，杂在众人之中，不管其人言行这样或那样，未必入人耳目，惹人注意，倒可放心。即使这样，也还有顾虑：如果别人知道这是谁家之女，谁人之子，则言行设有不端，父母兄弟便失面子，此种事例甚多。何况出身不寻常的人……”说到这里，含糊其辞。然而近江君不解父亲的苦心，率尔答道：“不打紧，不打紧，我什么都不计较。把我看得太重，叫我当小姐，我反而拘束。我情愿替爹爹倒便壶。”内大臣听了这话，忍不住笑起来，说道：“这种活儿不配你做！你对难得见面的父亲如果有孝心，以后说话时声音稍稍缓和些。倘能如此，我的寿命也可延长了。”这位大臣善于滑稽，带着笑容说这话。近江君说：“我的舌头是天生成如此的呀！我从小就这样，我那已故的妈妈常常苦苦地叹息着告诉我：‘你出世时，妙法寺[13]那个快嘴快舌的长老走进我产房里来念经，你便肖似了他。’妈妈很替我担心呢。我总得想个法子改了这毛病才好。”内大臣也很替她担心，但听了这话，觉得她确有一片十分深挚的孝心，便对她说：“走进产房里来念经的长老，不是个好人。他有这毛病，正是前世罪孽的报应。犹似哑巴和口吃，是毁谤大乘经典的报应。[14]”

内大臣本想把她送交弘徽殿女御，此时又觉不妥。他想：“女御虽然是我亲生女儿，但她品貌优越，令人敬佩。我把这样的一个人交付给她，也有些不好意思。她一定会笑我：‘父亲究竟是什么主意，这样古怪的一个人，也不打听打听清楚，贸然地接了她进来。’况且女御身边侍女甚多，她们看到了她的怪相，一定到处宣传开去。”便对近江君说：“女御这几天正好归宁在家。你不妨常去望她，学学别人的榜样。寻常凡庸之人，多多与人交往，学些好样，自然也能成品。你也应该如此用心，多多和她亲近。”近江君说：“若能如此，我真是高兴极了！我多年以来，东想办法，西想办法，一心只想大家承认我这个人。我白天也这样想，晚上做梦也这样想，此外什么事情也不想。爹爹允许我亲近这位大姐，叫我替她汲水我也高兴。”她得意之极，说话更像鸟啭一般快速了。内大臣觉得毫无办法，对她说道：“不须你亲自汲水或拾薪[15]，也可去

见女御。但求你远离你所肖似的那个老和尚。”这种幽默的讽喻，近江君全不理解。这位内大臣在许多同辈之中，仪容最为清秀堂皇，光采逼人，可使凡夫俗子望而却步，但近江君不能赏识。她接着说：“那么我几时去见女御呢？”内大臣答道：“照理应当选个好日子。但不选也罢，何必大肆铺张呢？你倘想去，就在今天去也好。”内大臣说过之后就回去了。

许多四位、五位的大官员恭恭敬敬地随从着内大臣，他的一举一动，都有无限威势。近江君目送父亲归去，对五节君言道：“啊呀呀，我的父亲真好威风！我是这位大人物的女儿，却在穷乡僻壤的小户人家生长……”五节君说：“内大臣太高贵了，教人不敢亲近。倘是个普通身份的父亲，接你回来，真心地疼爱你，倒反而更亲切呢。”此种想法，却也古怪。近江君骂道：“你又来和我捣蛋了，真讨厌啊！以后不许和我对嘴对舌！我是身份高贵的人呀！”她那娇嗔之相十分动人。任性不拘，口没遮拦，亦自有其可爱之处，这缺陷倒可原谅。只是这位小姐生长在偏僻地方下等人之中，故不懂得言语之道。原来言语有一种技法：即使是无甚意思的言语，只要从容不迫、斯文一脉地说出，别人听来自然悦耳；即使是无甚深趣的诗歌，只要吟时声调恰当，余音婉转，首句和末句唱得缠绵悱恻，那么别人虽未深解诗歌的意义，听来自感兴味。但近江君不懂此法，即使她所说的话含意甚深，听起来也全无趣味。急忙地说出的话，使人只听见生硬枯燥的声音。加之她的乳母性情蛮横，自命不凡，她在这乳母怀中长大起来，态度言行自然很不文雅，因此人品就低劣了。但也并非一无所能，本末不称的三十一字短歌[16]，她也能脱口而出地凑成。

且说内大臣去后，近江君对五节君说：“爹爹叫我去拜访女御，我倘逡巡不前，生怕女御生气，我今夜就去吧。即使爹爹把我当作盖世无双的宝贝，但倘女御等看我不起，我在这邸内便站不住脚了。”可见内大臣对她的关怀很浅。她先写一封信送给女御，信中写道：“相处甚近，‘只隔疏篱’[17]，‘似形随影’，而迄今未得拜访，莫非有‘谁设勿来关’[18]乎？不胜遗憾。虽未拜见尊颜，但正如‘不识武藏野，闻名亦可爱’[19]，因我二人有似同根之紫草也。以此比拟，能勿冒渎乎？诚惶诚恐，诚惶诚恐！”字中的点子写得很长。反面又写道：“诚然，今夜定当趋前叩

晤，此亦所谓‘越憎爱越深’[20] 乎？怪哉，怪哉，思慕之情，‘犹似川底涸，地下有泉通’[21] 也。”上端又题着一首诗：

“小草生在常陆海，或恐在伊香加崎。

安得身在田子浦，拜见芳颜得追随。[22]

我心并非‘漫然似水波’[23] 也。”

这信写在一张一摺的青色纸上，字体都是草书，写得剑拔弩张，却并无根据，只是信手挥舞，把“し”[24] 字写得极长，故意装腔作势。行间亦不整齐，斜向一边，形似欲倒。但近江君很得意，自己笑着欣赏了一番。毕竟她也懂得女子书简的格式，把信卷得很细小，系在一枝抚子花上，派一个新来的女童送去。这女童虽是打扫厕所的，却很伶俐，又长得漂亮。她走到弘徽殿女御的饮食室中，对侍女们说：“请将此信呈送女御。”打杂差的侍女认得这女童，知道她是北厅里的侍童，便收了信。一个名叫大辅君的侍女拿了信走进去，呈与女御，又把信从花枝上解下，请她阅读。女御看了一遍，微笑着放下了信。有一个叫做中纳言的贴身侍女，从旁窥看，对女御说：“这封信时髦得很啊。”她想再细看看。女御说：“恐是我看不懂草体字之故吧，这首诗似乎本末不称呢。”便把信递给中纳言，对她说道：“回信也要写得如此大模大样。不然，要被人看轻为下品。你立刻替我写吧。”她叫中纳言代笔。众青年侍女觉得此信希奇，都低声窃笑。女童催索回信了。中纳言告女御：“这封信里引用了许多风雅的典故，回信很难写。叫人代笔，似乎失礼吧。”便模仿女御的笔迹写了：“相隔甚近，而一向疏远，诚为恨事。

常陆骏河海波涌，流到须磨浦上逢。

盼待芳踪光临早，此间亦有箱崎松。”[25]

答诗故意模仿来诗。中纳言读给女御听了，女御说：“啊呀，使不得，恐怕她以为真是我作的诗呢。”她讨厌这首诗。中纳言答道：“不打紧，看的人自能辨别。”便把信封好，交与女童。近江君看了回信，说道：“这首诗真好风趣啊！她在等待我呢。”便用浓烈的衣香把衣服反复熏了几遍，又用胭脂把脸涂得绯红，再把头发重新梳过。如此化妆，倒也另有一种华丽娇憨之相。她和女御会面之时，想必还有许多笑话哩。

[1] 本回继前回之后，写源氏三十六岁六月之事。

[2] 抚子花是比喻玉鬘的，根据第28页夕颜诗。

[3] 催马乐《我家》全文："我家翠幕张，布置好洞房。亲王早光临，请来作东床。肴馔何所有？此事费商量。鲍鱼与蝾螺，还是海胆羹？"

[4] 催马乐《我家》全文："我家翠幕张，布置好洞房。亲王早光临，请来作东床。肴馔何所有？此事费商量。鲍鱼与蝾螺，还是海胆羹？"

[5] 清弹是和琴手法之一种。

[6] 催马乐《贯川》全文："（女唱）莎草生在贯川边，做个枕头软如绵。郎君失却父母欢，没有一夜好安眠。（女唱）郎君失却父母欢，为此分外可爱怜。（男唱）姐姐把我如此爱，我心感激不可言。明天我上矢矧市，一定替你买双鞋。（女唱）你倘买鞋给我穿，要买绸面狭底鞋。穿上鞋子着好衣，走上官路迎郎来。"

[7] 见第27—29页。

[8] "新抚子"比喻玉鬘，"有人"指内大臣，"篱根"是抚子所生之处，比喻夕颜。抚子的别名是常夏，中国称为瞿麦（石竹科）。

[9] 此古歌出处不明。

[10] 不动明王是佛教中菩萨名，为密宗所尊重。陀罗尼咒是一种符咒的名称。作手印，即念咒时作手势。

[11] 指柏木。

[12] 双六是一种室内游戏，类似棋。二人隔棋盘对坐，每人十五个棋子，排列在自己阵内。由竹筒中掷出骰子，依点子多少而走棋子，先入敌阵者胜。

[13] 妙法寺在近江国神崎郡高屋乡，今已无寺，只有妙法村。

[14] 据《法华经》云："若得为人，聋盲喑哑，谤斯经故，获罪如是。"

[15] 古歌："我亲自摘菜，汲水又拾薪。全赖此功德，会得法华经。"见《拾遗集》，行基所作。

[16] 短歌是日本诗歌的一种体裁，原文共三十一个字母，分五句：五、七、五、七、七。

[17] 古歌："思君君不觉，心苦口难言。只有疏篱隔，从无见面缘。"见《古今和歌集》。

[18] 古歌："与尔相邻近，似形随影然。无缘相探访，谁设勿来关？"见《后撰集》。勿来关是陆奥的名胜。

[19] 古歌："不识武藏野，闻名亦可爱。只因生紫草，常把我心牵。"见《古今和歌六帖》。武藏野地方，以产紫草著名。

[20] 古歌："怪哉心头事，越憎爱越深。谁能操利刃，斩断此情根？"见《后撰集》。

[21] 古歌：“口上不言爱，心中恋意浓。犹如川底涸，地下有泉通。”见《古今和歌集》。

[22] 这是前文所谓本末不称的劣诗。因为小草与海无缘，伊香加崎在近江国，田子浦在骏河国，皆与常陆海无缘。小草比拟她自己。她用“伊香加崎”，因为此地名在日文中发音与“安得”相同。“田子”比拟她自己是在田舍长大起来的女子。全诗大意：“我是田舍人家的女子，却希望会见女御。”

[23] 古歌：“我若不诚意，漫然似水波，缘何心耿耿，热恋苦情多？”见《古今和歌集》。

[24] 日本草体字母。

[25] 此诗故意模仿来诗，用许多地名，也本末不称，寓讥笑之意。大意是：“请你早点来，我在等候你。”日文“待”与“松”同音，箱崎地方松树有名，故末句云云。

第二十七回 篝火 [1]

这时候世人把内大臣家新来的小姐当作话柄，凡有所闻，必纷纷宣扬。源氏听到此种消息，说道："不管这样或那样，总而言之，把从来没人见过的一个深闺女子找出来，当作千金小姐看待，稍有缺点，便逢人诉苦，以致引起谣传，内大臣这种作风真不可解！此人过分察察为明，加之思虑疏忽，不曾调查清楚，贸然接了她来。一有不称心处，便闹得不成样子。其实世间万事都可从长计议，妥善处理。"他很可怜那近江君。玉鬘听了这话，想道："我还算运气好，不曾去投靠父亲。虽说是生身之父，但一向不知道他的性情，蓦地去亲近他，或许也要受辱呢。"她深自庆幸。右近也就此事对她说了许多话。源氏对于玉鬘，虽然怀着那可恨的野心，然而并无任情而动的非礼行为，只是对她的怜爱越来越深。因此玉鬘也渐渐地亲近他，无所顾虑了。

夏尽秋来，凉风忽起。源氏想起了古歌"吹起我夫衣……" [2] 之句，颇有萧条冷落之感，难于忍受，便频频地前往探望玉鬘，镇日住在那里，有时指导她弹琴。初五六日的月亮很早就已西沉。略微显得阴暗的天空、风吹荻花的声音，都渐渐地含有秋意了。源氏与玉鬘二人以琴作枕而并卧。他心中时时叹息又自问："如此纯洁的并卧，世间哪有其例？"过分夜深，生怕惹人疑议，便起身准备回去。庭前有几处篝火已经熄灭，源氏就召唤随从的右近大夫，叫他点火。凉气四溢的湖边，亭亭如盖的卫矛树底下，疏疏朗朗地点着松明，离开窗前稍远，室内不受热气。那火光显得很凉爽，照在玉鬘身上，姿态异常艳丽。源氏摸摸她的头发，觉得滑润如玉，雅洁无比。温恭淑慎的姿态实在可爱，逗得他不肯回去了。假意说道："应该不断地有人在这里点火才是。夏天没有月亮的晚上，庭中没有火光，教人觉得害怕，而且寂寞无聊。"便赋诗赠玉鬘：

“胸中情思如篝火，

焰重烟浓永不消。

你说何时可消呢？虽然不是‘夏夜蚊香爇’[3]，情思潜在胸底不断燃烧，毕竟是很痛苦的呀！”玉鬘一想，这话不成样子了，便答诗道：

“君心若果如篝火，

烟入长空永不还。

免得外人疑怪也。”源氏看见她面有不快之色，答道：“如此说来，我该走了。”便步出门外。忽闻东院花散里那边传来筝笛合奏之声，音节美妙悦耳。这是夕雾中将和一向时刻不离的几个游伴正在奏乐。源氏说：“吹笛的想必是柏木头中将，吹得真好极了！”他又不想回去了，便派人前去转告夕雾：“这里篝火的光很凉爽，把我留住了。”夕雾立刻偕柏木头中将及弁少将三人联袂而来。源氏对他们说：“我听了笛中吹出的

秋风乐，不胜哀愁之感呢。”就取过琴来，略弹一节，亲切可爱。夕雾在笛上吹出南吕调，音节十分优美。柏木心里想着玉鬘，歌声迟迟不能出口。源氏催他：“快唱！”柏木的弟弟弁少将便打起拍子来，低声吟唱，其音酷似金钟儿的鸣声。源氏和着琴声唱了两遍，便把琴让与柏木。柏木弹的爪音，华丽而优美，技法不亚于他的父亲内大臣。

源氏对三人说：“帘内恐有知音人。今宵不宜多饮酒。我这过了盛年的人，醉后容易感伤哭泣，生怕那时会把隐忍在心中的话说出口来。”玉鬘听到这话很担心。她对柏木和弁少将有不可断绝的兄弟之缘，殊非他人可比。因此她在帘内悄悄地偷看并窃听这两人的举动。但对方做梦也不曾想到。尤其是柏木，他正在倾心恋慕她，今日逢此良机，胸中情思如火，不可遏制。但在人前硬装镇静模样，因此不能畅快地弹琴。

[1] 本回继前回之后，写源氏三十六岁七月之事。

[2] 古歌：“初秋凉风发，萧瑟甚可喜。吹起我夫衣，衣裾见夹里。”见《古今和歌集》。

[3] 古歌：“犹如夏夜蚊香爇，胸底情思不断燃。”见《古今和歌集》。

第二十八回 朔风 [1]

秋好皇后的庭前，今年种的秋花比往年更加出色。各种秋花都齐备，处处设有雅致的篱垣，有的用带皮枝条修成，有的用剥皮枝条修成。同是一种花，这里的特别鲜妍：枝条的形状、花的姿态，以及朝夕带露时的光彩，都与寻常不同，像珠玉一般辉煌。看了这片人造的秋野的景色，又教人忘记了春山之美，但觉凉爽快适，神往心移。讲到春秋优劣之争论，自昔赞美秋景之人居多。因此从前颂扬紫姬园中有名的春花那班人，现在又回过头来称道秋好皇后的秋院了。这正与世态炎凉相似。秋好皇后归宁在家，欣赏这秋院美景之时，颇思举行管弦之会。但八月是她的父亲已故前皇太子的忌月，不宜作乐。她深恐花期过时，便朝朝暮暮赏玩这些日益繁茂的秋花。不料天色大变，朔风忽起，今年比往年更加猛烈，各种好花都被吹得枯落。连不甚爱花的人，也都惊叫："啊呀，不得了啊！"何况秋好皇后。她看见草上之露像碎玉一般零落，觉得伤心惨目，恨不得像古歌中所咏的，用一只宽大的衣袖来遮住了秋空的朔风 [2] 。天色渐暮，四周昏暗，不见一物。朔风越来越紧，气象阴森可怕。格子窗都已关闭，秋好皇后笼闭一室，心中只是挂念庭中的秋花，独自悲伤叹息。

紫姬的庭院内正在栽种花木，朔风来得如此猛烈，教这些"疏花小萩" [3] 难于禁受。花枝处处折断，叶上的露水全都吹落了。紫姬坐在窗内凝望。源氏正在四边小女公子房中。此时夕雾中将前来问候了。他无意中从东边渡廊的短屏上向开着的边门里一望，看见室内有许多侍女，便默不作声，在短屏旁边站定了。为了朔风太大，室内的屏风都折叠起来，搁在一旁，因此从外边可以望见厢房内部。但见有一个女子坐着，分明不是别人，正是紫姬本人。气度高雅，容颜清丽，似有幽香逼人。教人看了，联想起春晨乱开在云霞之间的美丽的山樱。娇艳之色四散洋溢，仿佛流泛到正在放肆地偷看的夕雾脸上来。真是个盖世无双的美人！一阵风来，把帘子吹起，众侍女连忙扯住，这么一来，引起紫姬嫣然一笑，那模样越发可爱了。紫姬怜惜群花遭殃，舍不得离开它们回房中去。身边许多侍女，姿色也各尽其美，然而完全不在夕雾眼中。他只

是想道："父亲严加防范，不许我与这位继母接近，原来是她的相貌生得如此动人之故啊！他考虑得非常周到，深恐我见了她会起不良之心。"想到这里，不禁害怕起来，立刻转身离去。

正在此时，源氏从西厅里拉开纸隔扇，走出来了。他说："真不好受，这样厉害的风！把格子窗都关起来吧。生怕有男客来探望。外面望进来都看得见呢。"夕雾再走过来一看，但见源氏正在对紫姬说话，带着微笑向她注视。他觉得这个人不像是他的父亲，年轻而貌美，竟是一个盛年男子。紫姬也正值青春年华，真是一对十全无缺的佳偶。他看了不禁真心地叹羡。但这渡廊东面的格子窗也已被风吹开，他站立的地方很显著。他害怕起来，立即退去。于是装作刚才来到的样子，走向檐前，咳嗽一声。源氏在里面说："果然不出我所料，有人来了。外面望得见呢。"这时候他才注意到边门开着。夕雾想道："多年以来，我从未见过这位继母一面。有道是：大风吹得岩石起，的确不错。我托大风之福，看到了防范如此周密的美人，真乃稀世的幸运啊！"这时候许多家臣赶到了，报告道："这风大得可怕！是从东北方吹来的，这里可保无事。马场殿和南边的钓殿有些儿危险。"大家扰扰攘攘地从事防御。

源氏问夕雾："中将你是从哪里来的？"夕雾答道："我在三条邸内问候外祖母。他们告诉我说，大风厉害得很。我不知道这里怎样，心甚挂念，所以前来探望。外祖母在那边很寂寞。她年纪一大，反而像小孩了，听见风声害怕得很。所以我还想去陪伴她呢。"源氏说："你早点去吧。返老还童，是世间不会有的事。然而人老起来，都会变得像小孩一样。"他也挂念这位老岳母，便叫夕雾带一封信去慰问。信中说道："天候如此恶劣，教人甚是担心。有这个朝臣伺候在侧，可以放心。万事吩咐他做可也。"夕雾不管途中狂风刮面，立刻回三条邸去。这位公子为人甚是忠实，每天到三条邸及六条院问候，没有一天不拜见外祖母和父亲。除了禁忌日子不得不在宫中值宿之外，即使是公事和节会繁忙之日，亦必亲赴六条院及三条邸请安，然后回到宫中。何况今日天气恶劣，自然必须在狂风中东奔西走。这一片孝心深可嘉许。

太君见夕雾来了，不胜欢喜，又甚放心。对他说道："我活了这么大年纪，不曾遇见过如此狂暴的风呢！"说时全身发抖。此时但闻院中大树枝条被风吹折之声，非常可怕。甚至有的房子瓦片全被吹散，一片不

留。太君对夕雾说："且喜在这狂风中，你平安地来到了我身边。"太君年轻时代，身边非常热闹，现在冷静了，全靠这个外孙来聊慰岑寂。真可谓人世无常！其实她家现在并不衰败，只是内大臣对她的关怀，比前稍稍疏慢而已。夕雾听了一夜怒吼的风声，心中不由得感到凄凉。他一向恋恋不舍的那个人[4]，现已退避一旁；而昼间所窥见的那个人的面影，却一直使他不能忘怀。他想："这到底是什么用心？我难道起了不应有的念头么？真可怕啊！"他努力自制，把心移转到别的事情上去。然而那面影又不知不觉地出现在心头。他又想："这实在是个空前绝后的美人！父亲有了这如花美眷，为何又娶东院那个继母[5]来与她并肩呢？这继母全然比不上那继母，而且越发相形见绌，真倒霉啊！"由此可知源氏心地甚是厚道。原来夕雾为人很规矩，对紫姬决不存非礼之心。但他总是希望：可能的话，也娶一个这样的美人，和她朝夕相对，则有限的生命也可稍稍延长。

天色向晓，风势稍静，但阵雨陆续不绝。家臣们互相告道："六条院里的离屋吹倒了！"夕雾闻之，吃了一惊，他想："在此风势猖獗之时，六条院的高楼大厦之中，只有父亲所居之处警卫森严，可以放心。东院的继母那里人手稀少，定然非常恐慌。"他便在曙色苍茫中前去探望。途中冷雨横吹，侵入车中。天空暗淡，景色凄惨。夕雾觉得心情有些怪异，想道："为了何事呢？难道我心中又添了一种相思？"忽念此乃不应有之事，便自己申斥："可恶，荒唐之极！"于是一路上东想西想，向六条院前进，首先来到了东院的继母那里。花散里恐怖得很，愁容满面。夕雾百般慰藉，又召唤家人，吩咐他们把各损坏之处加以修缮。然后再赴南院参见父亲。

源氏的卧室的格子窗尚未打开。夕雾便靠在卧室前的栏杆上，向庭中眺望。但见小山上的树木已被吹倒，许多枝条横卧在地上。各处草花零乱，更不待言。屋顶上的丝柏皮、瓦片，以及各处的围垣、竹篱，都被吹得乱七八糟。东方略微透露一点曙色，庭中的露水发出忧郁的闪光，天空中弥漫着凄凉的朝雾。夕雾对此景象，不觉流下泪来。连忙举袖拭泪，然后咳嗽几声。但闻源氏在室内说道："这是中将的声音呢。天还没亮他就来了么？"他就起身，对紫姬说些话。听不见紫姬的答话，但闻源氏笑着说："如此辜负香衾，从来不曾有过。今天使你不快，我很抱

歉。”两人相与谈话，十分情投意合。夕雾听不见紫姬的答话，但从隐约听到的调笑的语调中，可以察知这一对夫妻的恩爱。他便倾听下去。

源氏亲自来开格子窗。夕雾觉得不宜太近，连忙退向一旁。源氏见了夕雾，便问：“怎么样？昨夜你去陪伴太君，她一定很高兴吧？”夕雾答道：“正是。太君遇到一点儿事情，就淌眼泪，真可怜啊！”源氏笑道：“太君春秋已高，在世之日无多了。你该竭诚地孝敬她。内大臣对她照顾不周，她常常诉苦呢。内大臣极爱体面，喜欢豪华阔绰。因此他的孝行也注重表面堂皇，欲使见者吃惊赞叹。然而没有深挚的孝心。虽然如此，他心中毕竟见识丰富，是个非常贤明的人。在这江河日下的末世，他的才学可说是优秀无比的了。做一个人，要全无缺点，是很难的。”

源氏挂念秋好皇后，对夕雾说：“昨夜的风大得可怕，不知皇后那里有否可靠的侍卫？”便派夕雾持信前去慰问。信中说道：“昨夜朔风咆哮，不知皇后曾否受惊？我在大风中患了感冒，不堪其苦，正在调养，未能亲来问候为歉。”夕雾持信而去，通过中廊的界门，来到秋好皇后院中。在朦胧的晨光中，他的姿态潇洒而优美。他在东厅的南侧站定了，观看皇后居室，但见格子窗只开两扇，众侍女卷起了帘子，在幽暗的晨光中坐着，有的靠在栏杆上，尽是青年女子。那落拓不羁的样子，虽然缺乏礼貌，但在模糊的微光中，各种打扮都很美妙。皇后叫几个女童走下庭院去，在许多虫笼中加露水。女童们身穿紫菀色或抚子色等深深淡淡的衫子，外罩黄绿色的汗衫，颇合时宜。四五人联合成群，持着各种各样的笼子，在各处草地上走来走去，选择最美丽的抚子花枝，折取了拿回来。在迷离的朝雾中，这景象非常艳丽。

一股香气从室中随风飘来，是一种特等侍从香的气味。可知皇后正在起身更衣，想见气品十分高雅。夕雾有所顾忌，不便立刻打扰。过了一会，方始缓步低声，走上前去。众侍女看见了他，并不惊惶失措，只是大家退入室内。原来秋好皇后入宫之时，夕雾还是个童子，常常出入帘内，彼此互相熟悉。因此众侍女见了他并不回避。夕雾将源氏的信呈上。他所认识的侍女宰相君和内侍，大约就在皇后身边，她们唧唧哝哝地私语了一会。夕雾看到皇后居室的光景，觉得虽然与南院不同，亦自有其高贵的气象，使他心中发生种种意念。

夕雾回到南院，看见格子窗都已打开。又见昨夜恋恋不忍舍弃的那些花，现已尽行枯落，被吹得不知去向了。他从正阶拾级而上，将回书呈与父亲。源氏拆看，但见信上写道："昨夜我像小孩一般害怕，巴望你派人来此防御风灾。今晨得信，心甚喜慰。"看毕说道："皇后胆怯得厉害啊！不过，像昨夜那种模样，室内只有女人，的确是害怕的。她想必在怪我疏慢了。"便决定立刻前去探望。他想换件官袍，便撩起帘子，走入室内，把低矮的帷屏拉在一旁。夕雾望见帷屏旁边略微露出一个袖口，想必是紫姬了，不禁胸中别别地跳起来。他自己觉得可恶，连忙回转头去向外面看。源氏照照镜子，低声对紫姬说道："中将在晨光中，姿态很漂亮呢。他还只是个十五岁的孩子，我就觉得他美满无缺，怕是父母爱子的痴心吧？"想必他对镜自视，觉得自己的相貌永远青春不老。他又说："我见了皇后，总觉得有点儿拘束。此人风姿虽不特别惹人注目，但气品异常高超，令人望而却步。她确是个优雅婉娈的淑女，而性情又

很坚贞。”走出门来，看见夕雾正在坐着出神，一时连父亲出来都不觉察。他很机敏，立刻心有所感，回进房里，便问紫姬：“昨天狂风发作时，中将看到了你么？那门开着呢。”紫姬脸红了，答道：“哪有这等事！走廊里一点人声也没有。”源氏自言自语地说：“我总觉得奇怪。”就带着夕雾出门。

源氏走进秋好皇后帘内去了。夕雾中将看见走廊门口有许多侍女坐着，便走近去，和她们闲谈说笑。但因心事重重，神色沮丧，不像往日那样活泼。不久源氏辞别皇后，立刻到北院去探望明石姬。这里没有干练的家臣，但见几个熟练的做杂务的侍女在庭中草地上走来走去。其中有几个女童，身穿美丽的衬衣，态度随意不拘。明石姬爱好龙胆和牵牛花，曾经用心栽植。如今这些花所攀附的短篱，都已被风吹倒，花也零落了，这些女童正在收拾整理。明石姬愁绪满怀，独坐在窗前弹筝，听到了源氏的前驱人的呼声，便起身入内，在家常服上加一件小礼服，以示礼貌。足见此人用心之周到。源氏入内，就在窗前坐下。他只探问了些风灾情况，便匆匆辞去。明石姬意甚怏怏，独自吟道：

> “微风一阵经芦荻，
>
> 也教离人独自伤。”[6]

西厅里的玉鬘慑于风威，一夜不曾合眼。因此早上起得迟了，此时还在对镜理妆。源氏吩咐前驱人不要大声喝道，悄悄地走进玉鬘房中。屏风等都已折叠起来，四周什物零乱。日光明亮地射进室内，照得玉鬘的芳姿更加清楚了。源氏偎傍着她坐下来，以慰问风灾为借口，照例叨叨絮絮对她说了许多情话。玉鬘讨厌不堪，恨恨地说道：“你老是讲这些难听的话，我真想教昨夜的风把我吹走，吹得不知去向才好。”源氏笑容可掬地答道：“教风吹走，太轻飘了。你被吹去，总有个着落的地方吧。可知你渐渐有了离开我的心思了。这也是理之当然。”玉鬘听了这话，觉得自己想到便说，未免太直率了，也就莞尔而笑，那笑容异常艳丽。她的面庞像酸浆果[7]那样丰满。垂发中间露出来的肤色非常美丽。只是眼睛笑的模样反而损害了气品的高雅。此外全无一点可非难之处。夕雾在室外，听见源氏与玉鬘谈得很亲昵，很想看一看玉鬘的容颜。屋角的帘子里面虽然设着帷屏，但因大风之故，已经歪斜，把帘子略微揭开些，里面没有遮蔽，可以很清楚地窥见玉鬘之姿色。他看见父亲分明是

在调戏这姐姐，想道：“虽然是父亲，但姐姐已经不是可以抱在怀里的婴儿了！”便注目细看。他深恐被父亲察觉，拟即退去。但这景象太奇怪了，使他不肯不看。但见玉鬘坐在柱旁，面孔略微转向一旁。源氏把她拉过来，她的头发便披向一边，波浪一般荡动，甚是美观。她脸上显出嫌恶痛苦之色，然而并不坚拒，终于和颜悦色地靠近父亲身边。可见是向来习惯如此的。夕雾想道：“啊呀呀，太不成样了！这是怎么一回事啊？父亲在色情上无孔不入，因此对于这个不在身边长大的女儿，也会起这种念头。怪不得这样亲密。可是，啊呀！成个什么样子呢！”他觉得自己这样想也很可耻。他又想：“这女子相貌真漂亮！我和她虽说是姐弟，然而并非同胞，血缘较远，我对她也不免发生恋情。”他觉得此人比较起昨日窥见的那人来，自然略逊一筹。然而令人一见便觉可爱，则又不妨说是并驾齐驱。他忽然想起：此人的姿色好比盛开的重瓣棣棠花，带着露水，映着夕阳。用春花来比喻，虽然与这季节不符，但总有这样的感想。花的美色有限，有时还交混着不美的花蕊。而人的容颜，其美实在是无物可以比拟的。

此时玉鬘身边并无别人走来，只有她和源氏二人窃窃私语。不知这么一来，源氏忽然面孔一板，站起身来。玉鬘吟诗道：

“暴乱西风无赖甚，

直将吹损女萝花。”

夕雾听不清楚。源氏重吟一遍，他方才约略听到，觉得又是可恨，又是可喜。他想窥看到底，但如此迫近，恐被发觉，只得退去。源氏的答诗是：

“但使芳菲能受露，

狂风不损女萝花。

请看随风折腰的细竹。”也许听错，但总之是不堪入耳的。

源氏辞别玉鬘，就到东院去探望花散里。大概是今天早上骤寒，因而忽然想起了寒衣，花散里身边聚集着许多长于裁缝的老年侍女。还有几个青年侍女，把丝绵绑在小衣柜似的东西上，正在拉扯。非常美丽的枯叶色绸缎，和颜色新颖的珍贵的绢，散置在一旁。源氏问道：“这是中

将的衬袍么？今年宫中不举办秋花宴。朔风如此猖獗，什么事情也办不成了。这个秋天真是大杀风景啊！”他不懂得她们在缝什么衣服，但觉各种织物色彩都很美丽，想道：“此人对于染色一道，本领不亚于紫姬呢。”她替源氏缝的官袍，是中国花绫的，用这时节摘取的竹叶兰的汁水淡淡地染成，色彩非常雅观。源氏说：“给中将的衣服染成这色彩吧。少年人穿这种色彩的衣服，倒很好看呢。”谈了些这一类的话，就回去了。

夕雾随伴父亲巡回访问了许多不易对付的女人，心中不免沉闷。忽然想起，今天早上应该写一封信。还不曾写，而太阳已经高升。他便来到小女公子那里。乳母对他说道：“小姐还在夫人房里睡觉呢。她昨夜被大风吓坏了，没有睡好，今朝还不曾起身。”夕雾说：“昨夜的风可怕得很，我本想到这里来值宿，好当警卫。只因太君很胆小，我只得去陪伴她。小姐的娃娃房间有没有被风损坏？”他这一问，使得众侍女都笑了，答道：“这个房间么？用扇子扇一阵风，小姐也害怕，何况昨夜那种狂风。我们保护这个房间，吃力得很呢。”夕雾问道：“有没有不很讲究的纸张？还有，你们所用的砚台请借用一下。”一个侍女便从小女公子的橱里取出一卷信纸，放在砚盖里交给他。夕雾说：“这个太高贵了，给我用不敢当呢。”[8] 但他想起了小女公子的母亲身份低微，则又觉得不足重视，便写信了。这信纸是紫色的，染成上深下渐淡。夕雾用心磨墨，又仔细察看笔尖，然后郑重其事地一挥而就，样子很优雅。然而因为研习汉学，作风有些怪癖，那首诗不免缺乏风趣：

“昨宵云暗风狂吼，

刻刻相思不忘君。”

他把这首诗系在一枝被风吹折的苓草上。侍女们说：“交野少将[9]的情书是系在和信纸同样颜色的花枝上的。你的信纸是紫色的，怎么系在绿色的苓草上呢？”夕雾答道：“色彩配合等事，我是不懂得的呀。那么，教我选用哪处田野里的花呢？”他对这些侍女不多说话，亦无放任不拘的举止，真是个循规蹈矩的高尚人物。夕雾又写了一封信，一起交付一个叫做右马助的侍女。右马助对一个美貌的女童和一个亲近的随从悄悄地说了几句话，便把信交付他们。众青年侍女看到这光景，大家猜疑起来，不知道这信是写给谁的。

忽闻有人叫道："小姐回来了！"众侍女手忙脚乱，赶快把帷屏张起来。夕雾想把这小女公子的相貌和昨日及今晨所窥见的两个如花美眷比较一下。他平日不喜欢做此种事情，但今天顾不得了，把上半身钻在边门口的帘子底下，身上披着帘子，从帷屏的隙缝里窥探。正好望见小女公子从有遮掩的地方向这边走来，一晃而过。因众侍女纷纷来去，不大看得清楚，心甚懊恼。但见小女公子身穿淡紫色衣服，头发还没有长得同身体一样长，末端扩展如扇形。身材小巧玲珑，教人觉得可爱可怜。夕雾想道："前年我还能偶然和她见面；现在[10]比起那时来，她长大而美丽得多了。何况将来到了盛年，不知长得多么可爱哩。"倘把以前窥见的紫姬比做樱花，玉鬘比做棣棠，那么这小女公子可说是藤花。藤花开在高高的树梢上，临风摇曳的模样，正可比拟这个人的姿态。他想："我很想随心所欲地和这些美人朝夕相见。照关系而论，本来是可以的。无奈父亲在处处严加防范，教我好恨啊！"他虽然性情忠厚，此时也不免心驰神往了。

夕雾来到外祖母太君那里，但见外祖母正在静静地修行佛法。也有许多姣好的青年侍女在这里服侍，但姿态、相貌和服装等，都比不上兴盛的六条院里的众侍女。倒是几个相貌美丽的尼姑，身穿灰色衣服的消瘦姿态，与这地方十分调和，颇有幽寂之趣。内大臣来参见太君了，室内点起灯来，母子二人从容晤谈。太君说："我许久不见孙女了，好苦闷啊！"说罢哭个不住。内大臣说："这几天内我就叫她来参见吧。她自讨烦恼，消瘦得怪可怜的。实在，要是能够的话，最好不生女孩。处处要叫人操心呢！"他说这话时怒气尚未消解，还不免耿耿于怀。太君甚是伤心，也不恳切地盼望云居雁来了。内大臣乘便告道："不瞒你说，最近我又找到了一个不成样子的女儿，弄得我没有办法呢。"他愁眉苦脸地说过之后，又笑起来。太君说："哎呀，哪里有这等话！既然说是你的女儿，难道会不成样子么？"内大臣说："正因为是我的女儿，所以教我为难。我总想带她来给太君看看呢。"他的话大致如此。

[1] 本回继前回之后，写源氏三十六岁八月之事。

[2] 古歌："愿将大袖遮天日，莫使春花任晓风。"见《后撰集》。

[3] 古歌："宫城野畔萩花小，露重花疏力不胜。盼待风来吹露落，此心好比我思君。"见《后撰集》。宫城野是产萩花有名的地方。萩即胡枝子。

[4] 指云居雁。

[5] 指花散里。

[6] 以风比源氏，以荻比自己。

[7] 酸浆果是一种果物，形圆肥，于皮上开小孔，挖去其子，可作玩具。又名鬼灯。

[8] 这小女公子将来当为皇后，所以他如此说。

[9] 交野少将是今已失传的一部古代色情小说的主角。

[10] 此时小女公子八岁。

第二十九回 行幸 [1]

源氏太政大臣无微不至地替玉鬘打算：如何可以使她前途幸福。然而他心中那个“无声瀑布” [2] 使得玉鬘悲伤忧恼。紫姬早就推量，果然不出所料。此事可使源氏蒙受轻薄的恶名。他自己也曾反省：内大臣秉性直率，无论何事都察察为明，小小的不满也不能容忍。万一他查明此事，便不加斟酌，公然以女婿相待，则我安得不被天下人取笑？

是年十二月，冷泉帝行幸大原野。举世骚动，万人空巷。六条院的女眷也都出来观光。御驾于卯时出宫，由朱雀门经五条大街，折而向西。道旁游览车接踵，直到桂川岸边，稠密无有空隙。天皇行幸，并不一定铺张，但此次规模异常盛大：诸亲王、诸公卿都特别用心，把马匹和鞍子整饰得十分漂亮。随从和马副都选用容貌端正、身材等高的人，给他们穿上美丽的衣服。因此气象壮丽，迥异寻常。左右大臣、内大臣，以及纳言以下诸臣，当然全体随驾。自殿上人以至五位、六位的官员，一律许穿𫄨尘色官袍 [3] 及淡紫色衬袍。

天上撒下点点小雪，使得一路上天空的景色也很艳丽。诸亲王、诸公卿中善于鹰猎 [4] 的人，都预先制备式样新颖的狩猎服装。六卫府 [5] 中养鹰的官员，其服装更为世人所难得见到：各人各有一种染色的花纹，光怪陆离，异乎寻常。

妇女们不甚懂得鹰猎之事，只因难得见到，而且光景好看，所以争先恐后地观赏。其中也有身份微不足道的人，乘着蹩脚的车子，半路上车轮损坏了，正在周章狼狈。桂川上的浮桥旁边，也有许多风流潇洒的高贵女车，正在徬徨着找寻停车之处。

玉鬘也乘车出来观光。她看到了竞赛新装的许多达官贵人的容貌风采，又从旁窥看冷泉帝穿着红袍正襟危坐的端丽姿态，觉得毕竟无人比得上他。她偷偷地注目观看自己的父亲内大臣，果然服饰辉煌，相貌堂堂，而又春秋鼎盛。然而毕竟平平。他在臣下之中，固然比别人优越，但看了凤辇中的龙颜之后，别的人都不足观了。至于青年侍女们所赞颂

为“美貌”、“俊俏”而死命地恋慕的柏木中将、弁少将、某某殿上人之类的男子，更是毫无可取，不入玉鬘眼中，只因冷泉帝的相貌确是优美无比的。源氏太政大臣的相貌酷肖龙颜，竟无半点差异。不过恐是心情所使然，似觉冷泉帝更有威严，光采咄咄逼人。如此看来，这种美男子都是世间难得看到的。玉鬘看惯了源氏及夕雾中将等的美貌，以为凡是贵人，相貌都很漂亮，都与常人相异。今日始知别的贵人虽然身穿盛装，但相形之下姿色全消，令人几疑为丑汉，但觉他们眼睛鼻子都生得异样，个个都被残酷地压倒了。

萤兵部卿亲王也随驾。髭黑右大将神气十足，今日的装束也十分优美，身背箭囊，随侍在侧。此人肤色黝黑，髭须满脸，样子非常难看。其实男子的相貌，怎么能同盛妆的女子相比较呢？在男子中求美貌，真乃无理之事。年轻的玉鬘看不起髭黑大将等人。源氏打算送玉鬘入宫去当尚侍。曾经征求她的意见。但玉鬘想道：“尚侍是怎么一回事呢？入宫等事，我想也不曾想过。怕是很痛苦的吧。”她迟疑不肯答应。但今天看到了冷泉帝的相貌，她又想道：“不要承宠，只当一个普通宫人，得侍御前，倒是很有意趣的吧。”

冷泉帝来到大原野，停了凤辇。诸亲王、公卿走入平顶的帐幕中去进餐，并脱下官袍，改穿常礼服或猎装。此时六条院主人进呈酒肴及果物来了。源氏太政大臣今日本当随驾，冷泉帝亦早有示意，但因正值斋戒，未能奉旨。冷泉帝收了进呈诸品，便令藏人左卫门尉为钦使，将穿在树枝上的一只雉鸡 [6] 赐与源氏太政大臣。此时有何天语传达，为避免烦琐，恕不记述。御制诗篇如下：

> “小盐山积雪，雉子正于飞。
>
> 欲请循先例，同来看雪霏。” [7]

太政大臣随驾行幸野外，大约是古有先例的吧。源氏接得钦使赐品，诚惶诚恐，便款待他。答诗云：

“小盐山积雪，美景在松原。

自古常行幸，今年特地欢。”[8]

作者将当时所闻此种情况历历回忆，并记录下来，深恐不免误谬。

次日，源氏写信给玉鬘，其中有言：“昨日你拜见了陛下么？入宫之事，想必已经同意？”写在白色纸上，措词很恳切，并无色情之谈，玉鬘看了甚为满意。她笑着说：“呀！多么无聊啊！”但她心中想道：“他真会猜量我的心情呢。”回信中说：“昨日

浓荫薄雾兼飞雪，

隐约天颜看不清。

诸事皆甚渺茫也。”紫姬也看了这回信。源氏对她说道：“我曾劝她入宫。但秋好皇后在名义上也是我的女儿，玉鬘倘使得了恩宠，对秋好有所不便。再则，倘向内大臣说穿了，作为他的女儿入宫，则弘徽殿女御也在宫中，姐妹争宠，亦非所宜。因此犹豫不决。一个青年女子入宫，如果承宠无所顾忌，则窥见天颜之后，恐怕不会无动于衷吧。”紫姬答道：“别胡说！即使看见皇上相貌长得漂亮，一个女子自己发心入宫，也未免太冒失了。”说罢笑起来。源氏也笑着说：“哪里的话！要是你，恐怕早就动心了呢！”他给玉鬘的回信是：

“天颜明朗如朝日，

不信秋波看不清。

仍望下一决心。”他不断地劝她。

源氏想起：必须先替玉鬘举行着裳仪式。便逐步置办种种精美的用品。凡举行仪式，即使主人不想铺张，也自然会办得隆重堂皇。何况此次打算趁此机会向内大臣揭穿实情。因此置备各种物品，异常精美丰富。着裳仪式的日期，预定在明年二月内。

大凡女子，即使名望甚高，且已到了不能隐名的年龄，但在为人女儿而闭居深闺的期间，不去参拜氏神[9]，不把姓名公表于世，亦无不可。因此玉鬘糊里糊涂地度送了过去的岁月。但如今源氏发心送她入宫，则以源氏冒充藤原氏，便要违背春日神[10]的意旨。所以此事毕竟不能隐瞒到底。更有讨厌的事：外人以为冒领女儿，别有用意，因而恶名流传于后世，实甚可虑。倘是身份低微的人，则照现今流行的习惯，把姓氏改换，事甚容易。但源氏家里未便如此。他左思右想之后，终于下了决心：“父女之缘毕竟是不能断绝的。既然如此，还不如由我自动告知她父亲吧。”便写一封信给内大臣，请他在着裳仪式中担任结腰[11]之职。可是太君从去年冬天起，患病在床，至今尚未见愈，内大臣心绪不宁，未便参与典礼，辞谢了源氏的请求。夕雾中将也昼夜在三条邸服侍外祖母，无心顾问其他事情。时机不佳，源氏颇感为难。他想：“世事无常，万一太君病亡，玉鬘这孙女应有丧服，若装作不知，则罪孽深重。我还不如当她在世之时将此事表白了吧。”他打定主意，便赴三条邸问病。

源氏太政大臣现在威势比前更加隆盛，即使是微行，排场之大也不亚于行幸，越来越光采了。太君看了他的风度，觉得这个人不像尘世间的凡人，心中赞叹不已。因此病苦也忽然减除，坐起身来。她将身体靠在矮几上，虽然羸弱，亦颇健谈。源氏对她说道："太君的贵恙并不很重呢。夕雾过分忧虑，向我轻事重报，我以为不知怎么样了，非常担心。拜见之后，不胜喜慰。我近来只要没有特别要事，宫中也不去，好像不是一个在朝供职的人，天天笼闭在家中。因此万事都很生疏，也懒得出门。比我年纪更大的人，也能驼腰曲背地东来西去，古往今来，其例不少。我却奇怪，大约是本性糊涂之外又添上了懒惰吧。"太君答道："我知道我害的是衰老病，已经病了很久了。今春以来，一点也不曾好转，以为不能再见到你，心甚悲伤。今日得见，我的寿命也可稍稍延长了。我现在已经不是贪生怕死的年龄了。每次看见别人丧失了亲爱的人而独自留在世间苟延残喘，总觉得乏味。所以我也准备早点动身。无奈中将[12]　对我无比亲切，异常关怀，为我的病真心担忧，因此我也顾东顾西，留在世间，一直拖延到今朝。"她说时哭泣不住，声音颤抖，令人听了觉得可笑。但这确是实情，真是怪可怜的。

两人共话今昔种种事情，源氏乘间说道："内大臣想必天天都来探望，一天也不间断吧。倘得乘此机会和他见面，我真高兴呢。我有一事想告诉他，然而没有适当机会，会面也不容易，叫我好心焦啊。"太君答道："他么？大约是公事太忙，或者是对我不甚关心之故吧，并不常常来访。你想告诉他的，是什么事情呢？夕雾对他确曾怀恨。我曾对他说：'此事发生之初，情况虽然不明，但你现在厌恶他们，硬把二人隔绝，并不能挽回已经流传的声名，反教人纷纷议论，当作笑柄。'但这个人从小有个脾气：凡事一经想定，很不容易改变。因此我也没有办法。"她以为源氏要告诉内大臣的是关于夕雾与云居雁之事，所以如此说。源氏笑道："此事我也听到过，以为事已如此，内大臣或许不再干涉，慨然允许了。因此我也曾经婉言劝请玉成其事。但我看见他异常严厉地申斥他们，便痛自后悔：我又何必插嘴呢！我想：万事都可设法洗清，此事难道不能洗刷，使它恢复原状么？不过在这恶浊可叹的末世，要等待能够彻底洗清的水，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无论何事，在这末世总是越来越坏，越差越远。我听见内大臣为找不到好女婿而生气，对他很同情呢。"接着又说："我要告诉内大臣的，却是另一件事：有一个应

该由他抚养的女儿，由于弄错情况，偶然被我找到了，抚养在我家里。当初并不知道弄错，所以我也不曾强要查明实际情况，只因我家子女稀少，所以即使冒充，我也觉得有何不可，就容许了她。我也没有好好抚养她，一直过了许多年月。但不知皇上何以闻知此事，曾经对我谈及。他说：‘宫中没有尚侍，内侍所的典礼常有怠慢。下级女官前来供职时，亦无人指导，以致秩序紊乱。现有在宫中服务多年的典侍二人，以及其他相当人员，频频前来请求，指望担任此职。但经严格考查，均非适任之才。故仍须依照古来惯例，选用门第高贵、人望隆重、而对私家之事不须兼顾之人。当然也可不拘门第，专以贤能为标准而选择，使她因多年劳绩而升任为尚侍。然而这类人现在也没有。因此还得从声望高贵的人家选出。’他暗中向我示意，要选我所找到的女儿，我又安可认为不当呢？凡女子入宫服务，不论出身高下，总须按照自己身份而立志就职，方为具有高明的见解。倘只办表面公事，司理内侍所事务，掌管本职行政，这就枯燥无聊，缺乏风趣了。但又岂可一概而论，万事全靠本人能耐。我决心送她入宫为尚侍，将此意告诉她时，乘便问问她的年龄，始知这女子确是内大臣所寻找的人。此事如何办理，我很想和内大臣谈谈，作个决定。然而没有机会，不能和他会面。因此我就写一封信给他，请他担任着裳仪式中结腰之职，以便当场向他表明。但他以贵体违和为由，谢绝我的请求。我也觉得时机不便，遂将着裳仪式作罢。但现在看见太君病已好转，我又想依照原来计划，乘机向内大臣说明。务请太君将此意传告内大臣为感。”太君答道：“唉，这是怎么一回事呀？内大臣那边，有各种各样的人自称女儿而来投靠，他来者不拒，都收留着。刚才你说的那个女子，心中有何打算而将错就错地来寻着你呢？以前早已有过消息，因而她来找你的么？”源氏说：“此中有个缘故，内大臣自然详细知道。只因是个微贱平民所生的女儿，如果宣扬开去，深恐引起世人恶评，所以我对夕雾也不曾详细说明。务请勿将此事泄露。”他请太君保密。

内大臣邸内，也传来了太政大臣访问三条邸的消息。内大臣吃惊地说：“太君那边人手稀少，招待这贵人很吃力吧。款待前驱人等，安排贵宾座位，恐怕都没有干练的人。夕雾中将想必也来的。”便派诸公子及平素亲近的殿上人等赴三条邸帮忙，吩咐道：“果物酒肴等，务须殷勤供奉，不可怠慢。我自己本应同去，深恐反而嘈杂，所以作罢。”正在此

时，太君派人送信来了。信中说：“今日六条院大臣来此问病。此间仆从稀少，设备简陋，深恐屈辱贵宾。务望即刻来此，但勿言接我通报。见面之后，有要事相告云。”内大臣想：“什么要事呢？想必是为了云居雁之事，夕雾向他们哭诉吧。”又想：“太君年迈，在世之日无多了。她屡次劝我玉成此事。如果源氏肯出一言，善意相恳，我倒不好意思拒绝了。只是夕雾冷酷无言，教我看了很不快意。今后倘有适当机会，我就装作遵命的样子，允许了他们吧。”他推想源氏与太君二人同心，合力相劝，那时更不好意思拒绝了。然而又想回来：“哪里！岂有让步之理！”如此忽然变卦，可见他的性情异常顽固。终于他想：“不过太君已有信来，源氏太政大臣正在等候我去会面。我若不去，两方都对不起。我且前往，察看情况，随机应变吧。”他想定了，便把衣服穿得特别讲究，吩咐随从人等不可大肆声张，径向三条邸而去。

内大臣由众公子簇拥而行，给人以威武堂皇、重实可靠的感觉。他身材修长，肥瘦适度。由于前世积德，面貌和步态都十足具有大臣之相。他身穿淡紫色裙子，上罩白面红里的衬袍，衣裾极长。故意装出悠闲自得的模样，令人见了觉得光艳夺目。六条院太政大臣则身穿白面红里的中国绫罗常礼服，内衬当时流行的深红梅色内衣。那无拘无束的贵人模样，其美更是无可比拟。他身上仿佛发出光辉，内大臣的严装盛饰，到底比不上他。内大臣家许多公子，个个眉清目秀，聚集在父亲身边。内大臣的异母弟，现今称为藤大纳言、东宫大夫的，也都相貌堂堂，此时也来问病。此外还有许多声望高贵的殿上人，并不宣召，自动前来。又有藏人弁、五位藏人、近卫中少将、弁官等，花花绿绿的十余人，也聚集于三条邸，光景甚是热闹。等而下之，五位、六位的殿上人，以及寻常人员，不计其数。太君设筵款待，酒杯频传，诸人皆醉，大家称颂太君福德无量。

源氏太政大臣与内大臣难得会面，相见之下，回思往事，共谈多年以来彼此情况。在疏阔的期间，些微之事也要争执。但今天叙晤一堂，各人回忆过去种种风流韵事，便照旧撤去隔阂，畅谈今昔之事和各人近况。不觉日色渐暮，互相频频劝酒。内大臣说：“今天我倘不来奉陪，便成失礼。但倘知道驾到，因未奉召唤而不来，则更当受呵斥了。”源氏答道：“我才是当受呵斥的。我的恨事甚多呢。”话中似有含蓄。内大臣猜

想他要谈云居雁的事了，觉得麻烦，便默不作声。源氏继续说：“我们二人自昔以来，不论公事或私事，都心无隐藏，不论大事或小事，都互相闻问。好像鸟的左右两翼，协力辅佐朝廷。到了后来，常常发生违背当初本意之事。然而这都是内部的私事。根本的志望并不移变。不知不觉之间，大家添了年龄。回想往昔之事，不胜依恋之情。近年以来，难得见面。我等职位既高，凡事遂多限制，不能随便行动，亦是理之当然。但你我谊属至亲，不妨略减威仪，随时惠然来访。我常以不能如愿为恨也。”内大臣答道：“从前我等的确太亲近了。甚至任情放肆，不拘礼节。常蒙开诚相待，心无隐隔。至于辅佐朝廷，我不敢与你相并，似鸟之左右两翼。幸蒙鼎力提拔，使我这庸碌之材，亦得身居高位，此恩无时或忘。惟年龄既积，自然万事都不能起劲耳。”他表示抱歉。

源氏乘此机会，婉转其词地向他说出了玉鬘之事。内大臣听了，感慨地说：“唉，此人真可怜，此事太希奇了！”说着就哭起来。后来又说：“当时我很担心，曾经四处寻访。其间不知因何机缘，由于忧愁不堪，曾将此事向你泄露。现今我已成为略有地位之人，想起当年浪迹人间，生下许多芜杂的子女，一任他们流落在各处，实在有伤体面，而且甚是可耻。设法把他们收回家来一看，又觉得很可怜爱。我首先想起的正是这个女儿。”说到这里，回忆起了从前雨夜品评时任情不拘地所作的种种评语，时而哭泣，时而嬉笑，两人都无所顾忌了。夜色已深，各自准备回家。源氏说：“今天在此相会，回想起遥远的少年时代旧事，教人眷恋往昔，难于堪忍，我竟不想回去了。”源氏平素并不十分感伤，此次想是酒后之故，欷歔地哭起来。太君更不必说，她看见这女婿相貌比前更好、权势比前更大，便想起了女儿葵姬，痛惜她的早死，不胜悲伤，也抽抽噎噎地哭起来，眼泪淌个不住。那尼姑打扮的姿态特别令人感动。

虽有此好机会，源氏并不谈起夕雾之事。因为他估计内大臣不会同意，冒昧开口，自讨没趣。而在内大臣呢，看见对方绝不谈起，也就不肯自动提出，这件事终于照旧闷在心里。临别他对源氏说：“今夜本当亲送回府，但突然如此，深恐惹人疑怪，故恕不相送。今日有劳大驾，改日自当趋前道谢。”源氏便和他相约：“尚有一言：太君清恙已大见好转，前日奉恳之事，务请慨允，准时出席。”两人面上都带喜色，分别启

驾返邸，仆从奔走呼唤，气势十分雄大。内大臣的随从人等想道：“今日不知有何大事。两位大臣难得会面，我家大臣面色特别愉快。莫非太政大臣又把什么政权让与他了？[13]”他们都在瞎猜，谁也想不到玉鬘之事。

内大臣突然闻此消息，急欲一见此女，心情忐忑不安。他想：“如果立刻接她回来，以父亲身份对待她，亦恐有所不便。况且推想源氏寻获她时的初心，生怕不见得清白无私而肯慷慨地归还我。只因对各位高贵的夫人有所忌惮，未便公然将她归入妻妾之列。而偷偷地宠爱她，又恐引起世人非议，因此向我言明了吧。”他觉得不快，但又想：“这也算不得缺憾，即使我特地将女儿送与源氏太政大臣为妾，也有什么不体面呢？不过太政大臣要送她入宫，深恐弘徽殿女御见嫉，这倒是很没趣的。但归根结底，总不能违背太政大臣的意旨。”他心中作种种思量。这是二月初头的事。

二月十六日春分，是个黄道吉日。据阴阳师勘查报道，十六日前后都无好日子。此时太君的病正值好转。源氏便赶紧准备着裳仪式。他照例来到玉鬘房中，详细告诉她：前日如何向内大臣言明；行仪式时应有何种注意事项。玉鬘觉得他这一片诚心，比生身父亲更加亲切，心中不胜喜悦。此后源氏又把玉鬘的实情悄悄地告诉了夕雾中将。夕雾恍然大悟：“原来事情这样奇离！怪不得大风那天我窥见那种景象。”他觉得玉鬘的相貌比他所苦恋的云居雁更加美丽，便出神地回想她的面影，深悔以前没有想到，不曾向她求爱，真乃迂阔之至。然而他又觉得对云居雁变节，乃忘情负义之事，便又打消此心。此人之忠实诚可赞叹。

到了着裳仪式那一天，三条邸的太君悄悄地派一个使者前来送礼。虽然时日匆促，但她所备办的梳具箱等礼品，非常精美而体面。并附一信给玉鬘：“我乃尼僧之身，恐有不吉之嫌，本来不该参与庆祝。虽然如此，但我之长寿，想来值得教你模仿。你的身世，我已详悉，使我不胜眷恋。若无一言相祝，岂非不合情理？不知你意如何？

玲珑玉梳盒，两面有深情。

是我亲孙子，莫教离我身。”[14]

此信古色古香，字迹则甚颤抖。送到之时，正值源氏太政大臣来此

指示仪式中种种事宜。他就看信，看毕说道：“这真是古风的书简，可惜字写得太吃力了。她早年擅长书法，年纪一大，笔力就异常衰弱，颤抖得厉害呢。”他反复看了几遍，又说：“这首诗和玉梳盒贴切之极！三十一个字母之中，和玉梳盒无关的很少。真不容易啊！”说罢，吃吃地笑起来。

秋好皇后送的礼品，是白色女衫、唐装女袍、衬衣，以及梳妆用具，都精美无比。又照例添送装香料的瓶，装的是中国香料，香气异常浓烈。其他诸夫人，各出心裁，赠送衣服等物，连侍女们所用的梳子、扇子等，也都式样美好，无疵可指。这几位夫人都具有高雅的趣味，对于各种事物，都争乖竞巧，故所赠礼品，无不异常精致。住在二条院东院内的几位夫人，闻知六条院举办着裳仪式，自知无分参与庆祝，都默不作声。独有常陆亲王家的小姐末摘花，异常循规蹈矩，凡有仪式，决不放过，颇有古人风度。她想：“如此盛典，岂可置若罔闻？”便按照陈规送礼。这也是一片好心。她所送的是宝蓝色常礼服一件，还有暗红色或某某色的，总之是前代人所珍贵的颜色的夹裙一条，以及泛白了的紫色细点花纹礼服一件。这些衣服装在一只很讲究的衣箱内，包扎得非常仔细而美观，派人送与玉鬘。并附信云：“我乃微不足道之人，本来不该僭越。但际此盛大典礼，不能默默无所表示。微礼异常菲薄，可请转赐侍女。”措词倒很像模像样。源氏看了，想道：“真讨厌啊！她又来了……”连自己都脸红了。他说：“这真是个异常古板的人。这样见不得人面的人，默默地躲在家里才是。这样做毕竟是出丑的。”又对玉鬘说：“你该给她一封回信。否则她要见怪。回想当年，她的父亲常陆亲王非常疼爱她呢。我们对她倘比别人轻视，太委屈了她。”看看她所赠的礼服，但见衣袂上题着一首诗，咏的老是“唐装”[15]：

> “素日不亲君翠袖，
>
> 我身多恨惜唐装。”

她的书法，从前就很拙陋，现在越发萎缩，竟像刀刻一般生硬。源氏看了很不快，觉得恶劣不堪，说道：“她作这首诗，煞费苦心呢。况且现在侍从之类的侍女已经不在她身边，无人能帮她忙。真是亏她的了。”他觉得可笑，接着又说：“好，我虽然很忙，让我来作答诗吧。”他一面怒气冲冲地写，一面又说：“这种怪事，真是别人所意想不到的。其

实大可不必啊！”写的是：

“唐装唐装又唐装，

反来复去咏唐装。”

写毕说道：“她非常认真地爱用这两个字，我也来用用吧。”把诗给玉鬘看。玉鬘看了，嫣然一笑，说道：“啊呀，太刻毒了！这不是嘲弄她么？”她困惑不解。此种无聊之事甚多。

内大臣在未知实情以前，对玉鬘的着裳仪式漠不关心。突然知道实情以后，急欲早点看看自己的女儿，等得很不耐烦，所以当天一早就来到了。仪式的排场，比一般规定的更加体面。内大臣看见源氏太政大臣用心如此周到，觉得深可感谢，同时又觉得有些乖异。到了亥时，请内大臣进入玉鬘帘内。规定的设备当然应有尽有；帘内的座位尤为华丽无比。安排起华筵来，灯火比平常更加明亮，可见招待特别丰盛。内大臣很想与玉鬘共话，然而今宵太唐突了，未便交谈。替她的腰带打结的时候，脸上显出怅惘不堪的神情。源氏对他说道：“今宵不谈往事，请你装作一概不知的模样。为欲掩饰不知实情者的耳目，我们只当作世间普通的着裳仪式可也。”内大臣答道：“承蒙关怀如此周到，无言可以答谢。”于是举杯共饮。内大臣停杯言道：“隆情厚谊，世无其例，使我感谢不尽。惟笼闭至今，一向瞒我，又教我不得不恨啊！”遂吟诗云：

“渔人遭禁闭，久隐在矶头。

今日方浮海，安能不怨尤？”[16]

他终于不能自制，在人前流下泪来。玉鬘因诸大臣聚集帘内，羞涩不能作答。源氏答道：

“长年飘泊后，寄迹渚边头。

藻屑诚微贱，渔人不要收。[17]

这怨尤未免太无理了。”内大臣也说：“诚然诚然。”此外无言可说，就走出帘外去了。

此时诸亲王以下诸人，悉数集中在帘外。其中有许多是恋慕玉鬘的人。他们看见内大臣入内久不退出，不知为了何事，大家都在疑讶。只

有内大臣的公子柏木中将及弁少将，约略知道实情。两人想起了以前偷偷地向玉鬘求爱之事，深悔不该，且喜未成事实。弁少将向柏木耳语："幸亏不曾公开！"柏木答道："源氏太政大臣脾气特异，爱干奇离古怪之事。恐怕他想同秋好皇后一般对待她吧？"两人各述己见，源氏全都听到。他对内大臣说："暂时还得请你小心处理，以免引起世人讥评。寻常之人，万事都可放心，即使胡行乱为，亦不受人注目。但我的事情与你的事情，会引起世人种种议论，以致平添烦恼。此次之事，情节奇离，非寻常可比。务请郑重从事，慢慢地使外人逐渐看惯，方为妥善。"内大臣答道："此事如何办理，自当悉听尊命。此女年来多蒙垂青，得在慈荫之下托庇长成，足见前世因缘不浅！"源氏赏赐玉鬘的礼品，其丰盛自不必说。赠送来宾的福物及谢仪，按照各人身份，但比定例更为隆重。只是内大臣前曾以太君患病为由而辞谢结腰，故此次不曾举行大规模的管弦之会。

萤兵部卿亲王认真地求婚了："着裳仪式现已完成，更有何辞可以推托？……"源氏答道："皇上前曾示意，要她入宫任尚侍之职，现正奏请免征。须待复旨到后，再行决定其他事宜。"内大臣在灯光之下约略见过玉鬘一面，总想再见一次才好。他想："此女倘有缺陷，太政大臣不会如此重视。"因此越发恋恋不舍了。现在他回想起从前做的那个梦[18]，方知确有征验。他只对弘徽殿女御说出实情。

内大臣严守秘密，暂时勿使外人闻知此事。但搬嘴弄舌，乃世人常习，此事自然泄露于外，渐渐传遍世间，那位口没遮拦的近江君也听到了。她来到弘徽殿女御面前，正值柏木中将和弁少将在座。她毫无顾虑地言道："父亲又找到了一个女儿呢。啊呀，此人真好福气啊！不知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所以两位大臣都如此看重。听说她的母亲出身也很微贱呢。"女御听了很难过，一声不响。柏木中将对她说道："两位大臣都看重她，总是有缘故的。我倒要问：你从哪里听到这些话，这样突如其来地说出来？谨防被快嘴快舌的侍女们听见啊！"近江君恨恨地答道："哎呀，你不要多嘴！我全都知道了。她要入宫去当尚侍呢。我早就来此供职，正为了想蒙照顾，推荐我入宫去当尚侍。所以连普通侍女们所不屑做的事，我也都起劲地去做。女御不推荐我，太无情了！"说得大家都笑起来。柏木便揶揄她："尚侍倘有缺额，我等都希望去当呢[19]。

你也来抢，太不客气了。”近江君生气了，答道：“像我这种微不足道的人，本不该参加在你们这些贵公子中。都是中将不好，多事地接我进来，教我在这里给人嘲笑。原来这里是寻常人不能进来的王府！可怕可怕！”说着退向后面，眼睛注视这边。样子并不可恶，然而怒气冲冲，两眼倒竖。柏木中将听了她这话，觉得确是自己错误，只得板起面孔，一言不答。弁少将赔着笑脸对她说道：“你在此供职，忠诚无比，女御决不忽视。请你放心吧。看你那模样，即使坚硬的岩石，也能一脚踢成雪粉[20]。可知不久自有如意称心的一天。”柏木中将接着说：“照你这样子，不如笼闭在天上的岩门[21]里，倒可平安无事。”说过便走了。近江君咿咿呀呀地哭起来，叫道：“连这些人都看我不起了！只有女御真心爱我，所以我在这里当差。”她就兴高采烈地做事。下等侍女及女童等所吃不消的杂役，她都不惮烦劳，东奔西走地去做，全心全意地为女御服务。常常向她恳愿：“请你推荐我去当尚侍！”女御不胜厌烦，想道：“这个人竟说出这种话来，不知她心里是怎样想的。”只得对她闭口无言。

内大臣听说近江君想当尚侍，不禁哈哈大笑。有一天他去探望女御，乘便问道：“近江君在哪里？叫她到这里来！”便召唤她。近江君在里面高声应道：“来——了——！”立刻走到父亲面前。内大臣对她说道：“我看了你替女御服务的模样，方知你入朝当女官，原来是非常合格的。你想当尚侍，何不早对我说？”说时态度很认真。近江君不胜欢喜，答道：“我本想恳求父亲，但我确信女御等一定会替我转达。可是现在听说，这个职位已经另有人占去了，我就好比做梦发了大财，醒来只得手摸胸膛，垂头丧气。”这番话说得异常爽快流畅。内大臣实在想笑出来，好容易忍住了，对她说道：“凡事不肯直说，是最不好的习惯。倘早些儿对我说了，我一定首先推荐你。太政大臣家的女儿身份虽然高贵，但只要我恳切申请，皇上无不准许。现在还来得及，你且写一篇申请文，字要写得端正。皇上看见其中所附长歌富有情趣，一定会录用你。因为皇上最喜爱富有情趣的东西。”他花言巧语地欺骗她。这不像是父亲的话，实在太恶劣了。近江君信以为真，答道：“和歌呢，我虽然很不高明，却也会做。至于那重要的申请文，最好由父亲出面，代我申请。那么我就好托父亲之福了。”她搓着手恳求。躲在帷屏背后等处的侍女听了这些话，肚子里好笑得要死。忍不住笑的人，溜出室外去痛快地笑一场。女御也脸红了，觉得讨厌之极。后来内大臣说：“烦恼的时候，只要找近江

君。一看到她，万种忧闷都消解了。”他只把她当作消忧解闷的笑料。世人议论纷纷，有的人说：“内大臣为欲掩羞，故意用开玩笑的态度对待她。”

[1] 本回写源氏三十六岁十二月至三十七岁二月之事。

[2] 古歌：“恐被人知常隐讳，无声瀑布暗中流。”见《河海抄》所引。无声瀑布比喻秘密恋情。

[3] 麹尘色：经为淡绿色，纬为黄色。本是天子的服色，今日特许臣下皆用。

[4] 放出鹰去捕鸟。

[5] 见第4页注②。

[6] 鹰猎时所获鸟，穿在树枝上赠人，是一种习惯。

[7] 小盐山在大原野。上两句即景。

[8] 松原即大原野内小盐山所在处。

[9] 姓氏之神，犹如家庙。

[10] 内大臣姓藤原氏。其氏神名曰春日神。

[11] 结腰，即替着裳的女子的腰带打个结。此职必须请高贵之人担任。

[12] 指夕雾。

[13] 源氏任太政大臣时，曾将政权让与内大臣。见第332页。

[14] 首句以常不离身的玉梳盒比拟玉鬘。第二、三句言无论外孙女或孙女，总是我的孙儿。日文中有三处双关：“两”与“盖”同音；“亲孙子”与“套盒”（即双重套合之盒）同音；“身”与“盒身”同音，都关联到玉梳盒。所以下文中源氏说：“三十一个字母之中，和玉梳盒无关的很少。”日本短歌限用三十一个字母。

[15] 参看第370页。

[16] 渔人比喻玉鬘。

[17] 藻屑比喻玉鬘。渔人比喻内大臣。渚边比喻源氏家。

[18] 参看第402页。

[19] 尚侍是女官，男人不能当。此乃讥讽。

[20] 《日本书记》第一卷中有句云：“蹈坚庭而陷股，若沫雪以蹴散。”意思是说：脚力极大，能把庭中坚石踏陷，蹴成雪粉。此书用汉文写成。故此二句乃抄录，非译文。

[21] “天上的岩门”是《神代记》中的神话中之物。

第三十回 兰草 [1]

玉鬘既封尚侍，大家催她早日入宫就任。但她想道："此事如何是好？源氏太政大臣名义上是父亲，尚且心怀不良，不得不防；何况到了宫中，万一皇上看中了我，发生了瓜葛，则秋好皇后与弘徽殿女御一定多方妒恨我，教我难做人了。加之我身世孤零，源氏太政大臣与内大臣和我相识未久，不曾深切计虑我的事情，对我的爱尚浅。因此入宫之后，一定有许多人骂我，说我的坏话，希望我做笑柄。那就会不断地发生倒霉的事情了。"她年龄渐长，已经不是无知无识的人了，因此东思西想，心绪缭乱，独自悄悄地悲叹。她又想："倘不入宫，就住在这六条院里，亦无不可。然而太政大臣存心不正，甚是可厌。我能否找个机会，脱离此境，以清清白白之身来消灭世人对我的谣诼呢？生身父亲内大臣呢，深恐太政大臣心中不悦，因而不敢强要把我收回去公然当作女儿看待。如此说来，我无论入宫或住在六条院，都不能避免讨厌的色情事件。结果自己懊恼无尽，而外人议论纷纷，此身何其不幸！"原来自从向生身父亲说明实情之后，源氏对她的态度更加肆无忌惮了，因此玉鬘独自悄悄地悲叹。她非但没有可与畅谈衷曲的人，连可与偶尔略谈心事的母亲也没有。内大臣和太政大臣都是令人望而却步的显贵人物，无论何事，都不好这般那般地同他们商量。她独坐窗前，凝望凄凉的暮色，悲叹自己这异于常人的薄命之身，那样子十分可怜。

玉鬘身穿淡墨色丧服 [2] ，容姿清减。但因服色与平常不同，相貌反而更增艳丽，越发引人注目了。众侍女看了她，个个笑逐颜开。此时夕雾中将来访。他也穿丧服，是一件墨色较深的常礼服，冠缨卷起 [3] ，相貌也反而更清秀了。以前，夕雾一向以为玉鬘是姐姐，所以真心地敬爱她；玉鬘对他也并不疏远回避，习以为常。如果现在因为知道了不是姐弟而突然改变态度，似乎太不自然。因此照旧在帘前添设帷屏，隔帘对晤。不用侍女传言，直接交谈。夕雾是源氏太政大臣派来的，叫他把皇上的话照样传达给玉鬘。玉鬘的答辞落落大方，态度非常得体，贤慧而又高雅。夕雾在大风那天早上窥见了她的容姿，心中一直恋恋不忘，只可惜是姐弟关系。自从知道实情以后，恋慕之心越发难于抑制

了。他推想玉鬘入宫以后，皇上决不会把她看做寻常的女官，皇上和她确是一对天然佳偶。但烦恼之事也会突然发生。他觉得胸中充满了热恋，然而努力镇静，神气十足地说道："父亲有话命我转达，叮嘱我勿使外人听到。现在我可以说么？"玉鬘身边的侍女一听此言，便稍稍退避，躲到了帷屏后面等处。夕雾就捏造出一番话来，冒充源氏太政大臣的口吻，煞有介事地详细转达了。大意是：皇上对她另眼看待，叫她心中早做准备。玉鬘默默不答，只是悄悄地叹息。夕雾觉得这态度可亲可爱，越发忍耐不住了，对她说道："丧服在本月内期满[4]。父亲说另外没有好日子，决定在十三日到河原去举行除服祓禊。那时我也当奉陪前往。"玉鬘答道："你也同去，生怕太招摇了。还是大家悄悄地前往为是。"她的意思是勿使外人详细知道她穿丧服的理由，其用心实甚周到。夕雾说："你不欲向人泄露实情，太对不起太君了。我觉得这丧服是我所思慕难忘的外祖母的遗念，舍不得脱掉它呢。再则：我们两家关系何以如此密切，我实在想不通[5]。如果你不穿这表示血统关系的丧服，我还不相信你是太君的孙女呢。"玉鬘答道："我什么也不懂得，何况这些事情，我更加弄不清楚。我只觉得这丧服的颜色异常可悲。"她的神情显得比平时颓丧，深可怜爱。

夕雾大概想乘此机会向玉鬘表明心愫，拿了一枝很美丽的兰草。从帘子边上塞进帘内去，对玉鬘说道："你也有缘分看看这花。"[6]他不立刻把花放下，只管拿在手里。玉鬘仓促之间不曾注意到，伸手去拿花，夕雾便拉住了她的衣袖，扯动一下，赠诗云：

> "兰草生秋野，朝朝露共尝。
>
> 请君怜惜我，片语也何妨。"

玉鬟听到最后一句，想道：这莫非是“东路尽头常陆带……” [7] 之意么？心中很不自在，觉得此人讨厌。但她装作不懂的样子，慢慢地退到里面去。答诗道：

“既蒙君来访，自非疏远人。

交亲原不薄，何必枉伤心？

你我如此对晤，情谊本已甚深，此外尚复何求？”夕雾微笑着说：“是浅是深，我想你心中一定明白。照理说来，你身蒙圣眷，我岂敢妄想？但我心日夜煎熬，此情你不得而知。我怕说了出来，反而使你讨厌我，所以一向苦苦地闷在心中，然而‘至今已不胜’ [8] 其苦了。柏木中将的心情你知道么？我当时因是别人之事，对他漠不关心。现在轮到自己身上，方知当时何其愚笨。而柏木之心情也可理解了。现在他倒已经梦醒，从此可以永远与你保持兄妹之谊，心情反而喜慰。我看了不胜妒

羡呢。至少请你可怜我的苦心！”他唠唠叨叨地说了许多话，但都可笑，故不记述。玉鬘心中不快，渐渐向后退却。夕雾又说：“你的心肠好硬啊！我从来不曾冒犯你，你总该知道吧。”他想乘此机会，再诉说些衷情，但闻玉鬘说：“我心绪很不好……”说罢就退入内室。他只得长叹一声，告辞而去。

夕雾回想对玉鬘说的一大篇话，深悔孟浪。但他又想：“我记得紫夫人比这一位更加艳丽动人，我总要找个机会访晤一次，即使像今天一样隔帘也好，至少可以听到她的娇声。”他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来看源氏太政大臣。源氏出来见他，他便将玉鬘的回音转达。源氏说：“如此看来，入宫之事她并不乐意。萤兵部卿亲王等人对付女人手段高明，大约是他们用尽心思，花言巧语地向她求爱，因此她的心深深地被感动了。若果如此，教她入宫反而苦了她。然而大原野行幸之时，她看到了皇上之后，曾经极口赞叹他的美貌。我确信青年女子只要窥见皇上一面，没有一个不愿意入宫的，因此打发她去当尚侍。”夕雾答道：“不过，照这位表姐的模样，去当尚侍合适，还是当女御合适呢？在宫中，秋好皇后地位高贵无比，弘徽殿女御也尊荣富厚，恩宠殊隆。表姐入宫之后即使也大受恩宠，但欲与她们并肩，恐怕是很难的。我又听人说：萤兵部卿亲王求婚非常诚恳。虽然尚侍是女官之长，身份与女御、更衣不一样，但此时送她入宫，仿佛有意与亲王为难，他定然生气。父亲与他有手足之谊，生怕伤了感情。”他说得活像大人口气。源氏说：“唉，做人真难啊！玉鬘的事，不是可以由我一人做主的。岂知连髭黑大将也恨煞了我。我每逢看到不幸的人，总觉不忍坐视，必须设法救助，为此招人怨恨，反被视为轻率，真乃冤枉之极！她母亲临死时向我哀愿，托我照顾她的女儿，我始终不忘。后来听说这女儿孤苦伶仃地住在乡下，正在愁叹父亲不去找她，我觉得非常可怜，就去接了她来。只因我对她爱护周至，内大臣便也重视她了。”他这番话说得头头是道。接着又说：“照她的人品，嫁与萤兵部卿亲王实甚适当。此女子姿色入时，体态婀娜，加之性情贤惠，决不会有不端行为。夫妻之间一定是很相得的。然而叫她入宫，也是十分合格，毫无缺陷的。容貌美丽，态度可爱，礼仪都很熟悉，办事又精明能干。完全符合皇上求贤之旨呢。”夕雾听了这赞扬之词，想探悉父亲的真心，乘机说道：“年来父亲对她爱护如此周至，外人却都误解，说父亲自有用意呢。髭黑大将托人向内大臣说亲，内大臣回

答他的也是这样的话。”源氏笑道：“从各方面说来，这个人由我抚养，总是不相称的。无论入宫或其他行动，总须得内大臣许可，照他的意思做才是。女子有三从之义[9]。不守此礼，而由我做主，是不应该的。”夕雾又说：“听说内大臣私下在议论呢，他说：‘太政大臣家里已经有了好几位身份高贵的夫人。他不便叫玉鬘和她们同列，所以装作放弃，把她让给了我；同时又派她入宫去当个闲散的女官[10]，以便经常把她笼闭在自己家中。如此安排，实甚聪明。’这是可靠的人告诉我的。”他说得非常明确。源氏推想内大臣可能有这种想法，心中颇感不快，说道：“这样瞎猜，真讨厌！此人有个脾气，万事都要穷究到底，故有这种想法。此事如何解决，不久自会水落石出。他实在太多心了。”说着笑起来。他的口气十分坦率，然而夕雾仍多怀疑。源氏自己也在想：“难道我真是这样的么？如果被人猜中，实在太不成话，太没面子了。我总须设法教内大臣知道我心地清白。”他企图打发玉鬘入宫，以遮外人耳目而掩饰自己的暧昧心情。不料此计已被内大臣察破，想起了好生懊恼。

玉鬘于八月中除丧服。源氏以为九月乃不吉之月[11]，故决定延至十月入宫。皇上等得很心焦。恋慕玉鬘的人闻此消息，都很惋惜，各自去找替自己帮忙的侍女，向她们恳求，希望在入宫之前玉成其事。然而此事比只手塞住吉野大瀑布[12]更难，侍女的回答都是“毫无办法！”夕雾那天冒昧地对玉鬘说了那些话，不知玉鬘对他作何感想，心中甚感痛苦。此时他就起劲地东奔西走，装作热心帮忙的样子，希图博得玉鬘的欢心。此后他不再轻率求爱，只管努力镇静，不露声色。玉鬘的几个亲兄弟，一时尚未熟悉，还不曾来访，都在焦灼地等候她入宫之期，准备前来帮忙。柏木中将以前向她求爱，费尽心血；现在则音信全无。玉鬘的侍女们都笑他老实。有一天，他忽然以父亲的使者身份来访。由于向来习惯了偷偷摸摸地送情书，所以今天还是不敢堂皇出面，却于月明之夜，走进来躲在桂树底下了。玉鬘向来不接见他，侍女们也大都不肯替他传达。今天则藩篱尽撤，在南面安排了客座招待他。至于亲口答话，玉鬘还怕难为情，所以叫侍女宰相君传言。柏木心中不快，开口说道：“父亲特地派我前来，是为了有些话不便叫人传言。如今你如此疏远我，叫我怎能把这些话告诉你呢？自古道：‘手足之情割不断。’看似老生常谈，确是真情实理啊！”玉鬘答道：“我也想把多年来积集胸中的话

向阿哥诉说。只因近日心情异常恶劣，竟至不能起身。阿哥如此见怪，使我觉得反而疏远了。”说时态度非常认真。柏木说：“你心情恶劣，不能起身，可否容许我到你床前的帷屏外面来呢？……罢了罢了，我这要求也太不体谅人了。”便悄悄地传达了内大臣的话，其神情也很雅观，并不逊于他人。内大臣的话是：“有关入宫之种种情况，我无由详细闻知，甚望一一秘密告我。我因凡事防人耳目，未能亲自前来，而又未便通问，为此不胜挂念。”柏木又乘便把他自己的话叫宰相君转达：“自今以后，我不会再写那种愚蠢的信来了。不过，不论关系如何，对我那种热情熟视无睹，终叫我越想越恨。首先恨的是今夜对我的招待：应该在北面[13]接见我。如果像你这等高级侍女不屑招待我，叫几个下级侍女引导我也无不可。像今天这样的冷遇，实在无有其例。我逢到了种种少有的遭遇！”他侧着头，恨个不休，样子有些可笑。宰相君便把他的话传告玉鬘。玉鬘说：“突然亲近，深恐别人取笑。因此长年沦落之苦况，亦未曾向阿哥罄诉，反比以前更多苦恨了。”这只是应酬之辞。柏木觉得不好意思，闭口不做一声。后来赠诗云：

“不曾探悉妹山道，

绪绝桥头路途迷。[14]

哎呀！”吟时不胜其恨，亦可谓自作自受。玉鬘命宰相君传言答道：

“不知何故迷山路，

只觉来书语不伦。”

宰相君附言道：“以前屡次来书，我家小姐不解其意。小姐对于世间无论何事，顾虑异常周到，因此不能作复。但今后自然不会再有此种事情了。”这也是真情实理。柏木答道：“如此甚好，我今日不便久留，就此告辞。今后自当尽力效劳，借以表达我之忠诚。”说罢便起身归去。此时月明如昼，天色清丽，照见柏木中将的姿态异常优雅。他身穿常礼服，容貌昳丽，与此景色十分调和，诚可赞美。众青年侍女相与议论：“此人容貌姿态虽然赶不上夕雾中将，但也异常优美。他家兄弟姐妹怎么会个个长得如此出色呢！”她们每逢略有所见，照例极口称赞。

髭黑大将和柏木中将都是右近卫府的僚属。髭黑常常请柏木来，同他亲切晤谈，托他代向内大臣说亲。髭黑大将人品也很优秀，显然是朝

廷辅弼的候补人。内大臣对他也很满意。只因源氏主张送玉鬘入宫，他未便违反其意而将她许给髭黑。他竟在猜想源氏别有用心，因此玉鬘之事，悉听源氏做主。这位髭黑大将原是皇太子的生母承香殿女御之兄。除了源氏太政大臣和内大臣之外，皇上对他信任最深。年龄大约三十二三。其夫人乃紫姬之姐，即式部卿亲王之长女，比他年长三四岁。并无特殊缺陷，然而恐是人品欠佳之故，髭黑大将称她为“老婆子”，一向不把她放在心上，常想和她离异。因有此种情形，源氏总觉得髭黑大将不配当玉鬘的夫婿，一直不曾允许他。髭黑大将并无浮薄好色之行。然而为了玉鬘，曾经用尽心计，东奔西走。他从详悉内情的人那里探知：内大臣对他并无异议；玉鬘并不乐意入宫。便屡次去找玉鬘的侍女弁君，对她说道：“现在只有太政大臣不曾同意，小姐的生身父亲早就没有异议了。”催促她快快玉成其事。

不久到了九月。秋霜初降，晨光清丽。那些替求爱者拉拢的侍女，拿来了偷偷送来的许多情书。玉鬘自己并不看信，都由侍女读给她听。髭黑大将的信中写道：“指望本月有成，不觉空过多日。怅望云天，心焦如焚。

九月不祥且不管，

岂知拼命也徒劳。”

原来他已明知过了九月定当入宫也。萤兵部卿亲王的信中写道：“事已如此，尚复何言！只是

莫教艳艳朝阳色，

消尽区区竹上霜。[15]

但望俯察我心，亦可聊慰相思。”这封信系在一根异常枯槁的小竹枝上，竹叶上的霜也不拂落，连那个送信使者也形容枯槁。还有式部卿亲王的儿子左兵卫督，即紫姬之兄，因为经常出入于六条院，自然详知玉鬘入宫之事。为此不胜悲愤，信中诉恨之言甚多。其诗云：

“心虽欲忘悲难堪，

如之奈何如之何？”[16]

这些情书的纸色、墨迹和熏香之气，各不相同，各得其妙。众侍女

都说："将来和这些人一概断绝，也太寂寞了。"玉鬘不知有何感想，只对萤兵部卿亲王略复数字：

"葵花纵有心向日，

亦不自消早降霜。"

虽然只是轻描淡写，萤兵部卿亲王看了如获至宝。由此可见玉鬘已经了解他的心迹，虽然只有寥寥数字，亦觉欢喜无量。此种来信虽然无甚要事，但各人各自申恨诉怨，花样甚多。总之，为女子者之心情，当以玉鬘为模范。源氏太政大臣与内大臣对她都如此评判。

[1] 本回写源氏三十七岁秋天之事。

[2] 可知太君已死。

[3] 穿丧服时，冠缨必须卷起。

[4] 祖母的丧服期为五个月。

[5] 夕雾不知道他父亲与夕颜的关系，所以想不通。

[6] 日本人称兰草为"藤袴"，称丧服为"藤衣"，故用兰草暗示丧服。本回题名据此。兰草是菊科植物，初秋开淡紫色花。

[7] 古歌："东路尽头常陆带，相逢片刻也何妨？"见《古今和歌六帖》。常陆国鹿岛神社举行祭礼之日，男女各将意中人姓名写在带上，将带供在神前。神官将带结合，以定婚姻。此带称为"常陆带"，犹我国之"红线"也。

[8] 古歌："刻骨相思苦，至今已不胜。誓当图相见，纵使舍身命。"见《拾遗集》。

[9] 《礼记》中说："妇人有三从之义，……未嫁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

[10] 尚侍不须经常住宫中。

[11] 当时风习，九月忌婚嫁。

[12] 古歌："吉野大瀑布，只手不能塞。犹如世人心，变化不可测。"见《古今和歌六帖》。

[13] 北面是接见熟客人之处，犹后门。

[14] 妹山在纪州伊都郡，绪绝桥在陆前志田郡。此诗大意是：不知你是称妹，因而迷于失恋。

[15] 朝阳比喻冷泉帝，竹上霜比喻他自己。

[16] 古歌："不忘欲忘终难忘，如之奈何如之何？"见《清慎公集》。左兵卫督之诗据此古

歌。

第三十一回 真木柱 [1]

源氏太政大臣劝诫髭黑大将道："此事若教皇上得知，你该何等惶恐。我看暂勿走漏消息为是。"然而髭黑大将得意忘形，毫不顾虑。玉鬘虽已和他同居多时，但对他绝不开诚相爱。她自叹这是意想不到的宿世孽缘，一直愁眉不展。髭黑大将不胜其苦。但念好事既成，因缘非浅，则又不胜欣喜。他觉得此人越看越是可爱，真乃合乎理想的姣妻。险些儿被别人占夺了去。这样一想，竟心惊肉跳起来，便想把替他穿针引线的侍女弁君和石山寺的观世音菩萨并列起来，向她们顶礼膜拜。然而玉鬘恨煞了弁君，此后一直疏远她，使她不敢前来伺候，只得日夜笼闭在自己房里。为了玉鬘而刻骨相思、备尝失恋之苦的人，不知凡几。而石山寺的观世音菩萨偏偏保佑了这个她所不爱的髭黑大将。源氏也不喜此人，深感惋惜。然而他想："事已如此，夫复何言。况且内大臣等都已许诺，我若出来反对，表示不满，则对不起髭黑大将，在我亦属多事。"就安排盛大仪式，竭诚招待这位新女婿。

髭黑大将急欲早日将玉鬘迎归自己邸内，正做种种准备。但源氏认为玉鬘倘毫不介意，贸然迁往，则心怀醋意的正夫人正在那边等候她，对她甚是不利。便以此为由，对髭黑大将说道："我劝你还得镇静些，慢慢地来，不可张扬，务使你们两人都不受人讥议与怨恨。"内大臣私下对人说道："我看如此反而安稳。她没有特别关切的保护人，草草地入宫去度豪华的生涯，处境定多痛苦，我很替她担心。我固然有心提拔她；然而弘徽殿女御正在承宠，教我如何下手呢？"这话说得有理：身在帝侧，而恩宠不及别人，只当一个寻常宫女，不为帝所重视，毕竟是不幸的。新婚第三日之夜，举行祝贺仪式，源氏太政大臣与新夫妇唱和诗歌，备极欢洽。内大臣闻此消息，方知源氏抚养玉鬘，确是一片好意，心中不胜感激。这件婚事虽然办得十分秘密，但世人自会知道，并感兴趣。辗转流传，变成了一件珍闻，轰动一时。不久冷泉帝也闻知了。他说："可惜啊！这个人与我没有宿缘。但既有为尚侍之志，不妨依旧入宫。尚侍不比女御、更衣，已嫁之人亦无不可。"

到了十一月，宫中祭祀典礼甚多，内侍所事务繁忙。典侍、掌侍等次级女官，频频到六条院来向尚侍请示，玉鬘的房中座上客满，十分热闹。但髭黑大将白昼也不回去，在这里东躲西闪，玉鬘很讨厌他。许多失恋者之中，萤兵部卿亲王尤为伤心。式部卿亲王的儿子左兵卫督除了失恋之外，又因其姐为了玉鬘而被髭黑大将遗弃，为世人所取笑，所以加倍痛恨。然而他又想回来：事已如此，痛恨无益，反见其愚。髭黑大将原是个有名的忠厚长者，多年来从未有过轻薄好色的行为。然而现在完全变了样，对玉鬘一往情深，其贪色之状竟像另换了一个人。偷偷摸摸地宵来晓去，打扮成一个艳丽的风流男子，众侍女看了都觉得好笑。玉鬘本性愉快活泼，但现在笑容尽敛，一味心思郁结。此事本非出于她的心愿，乃众所周知。然而她不知源氏太政大臣对此事做何感想。又回想萤兵部卿亲王的深情厚谊，以及风流儒雅之状，便觉自己可耻可惜，因此对髭黑大将一直没有好感。

源氏太政大臣从前曾向玉鬘缠绕不清，惹起世人怀疑，如今证明了他的心地清白。他回思过去悬崖勒马的事例，觉得自己是一个虽有一时冲动而能不越常轨的人。便对紫姬说："你以前不是也怀疑我么？"但他自知习癖未除，到了热恋不堪之时，难免任情而动，所以情思仍未断绝。有一天昼间，他趁髭黑大将不在家时来到玉鬘房中。玉鬘近来心绪异常恶劣，精神萎靡，无有爽健之时。听见源氏太政大臣来到，只得勉强起身，躲在帷屏后面接待。源氏此次特别用心，态度比往时略有改变，说的也是寻常应酬之言。玉鬘看惯了那个粗壮而凡俗的髭黑大将，一旦重见源氏这俊秀无比的姿态，想起自己际此意外之遭遇，便觉羞耻得置身无地，眼泪流个不住。说话渐渐亲密起来。源氏将身靠在近旁的矮几上，一面说话，一面向帷屏内窥看。但见玉鬘芳容清减，而异常可爱，比以前更增艳丽，更觉百看不厌了。他想："如此绝色佳人，而肯让与他人，我也太慷慨了！"惋惜之余，即席吟诗：

"未得同衾枕，常怀恋慕情。

谁知川上渡，援手是他人。[2]

真乃意想不到之事啊！"举手拭去鼻上的眼泪，神情十分优雅。玉鬘以袖遮面，答诗云：

"未向川边渡，先沉泪海中。

微躯成泡沫，消失永无踪。”

源氏说：“消失在泪海中，这想法未免太幼稚了。这且不谈。那三途川是必经之路，你渡川时，至少让我扶持你的指尖儿吧。”说着微微一笑。又说：“你现在想必已经明确知道了吧。像我这种诚实无比而又极可信赖的人，实在是世无其类的。你能了解，我便安心了。”玉鬘听了这话，心中非常难过。源氏看她可怜，便把话头转向别处：“皇上盼望你入宫，你不遵命，是失礼的。你还得前往一行为是。女子被丈夫占为己有之后，往往不便兼任公务。我当初替你定的计划，本来不是这样的。可是二条那位内大臣赞成这婚事，我也只得同意了。”轻言细语，娓娓不倦。玉鬘听了又是感动，又是羞耻，只管淌着眼泪，默默不做一声。源氏见她如此伤心，觉得不便任情罄谈衷曲，只把入宫须知之事及事前应有之准备等教导了一番。看他的模样，不会立刻允许玉鬘迁往髭黑大将邸内。

髭黑大将舍不得放玉鬘入宫。然而他有个打算：乘此机会，把她从宫中直接迎归自己邸内。便允许她暂去即回。他不惯于偷偷摸摸地出入六条院，常常觉得痛苦，总想早日将玉鬘接回家去，便动工修葺邸宅。年来邸内荒芜日久，所有设备大都破旧，现在一概重新置办。正夫人为了他的薄情而悲伤，但他全不关心。本来疼爱的子女，现在也全不在他眼中了。若是略有几分温柔情怀的人，则不论所做何事，必能体谅旁人的心，勿使他们受到委屈。可是这位大将本性直率，划一不二，行事突飞猛进，不顾一切。因此旁人为他受苦甚多。他的正妻人品并不逊于他人。讲到出身，父亲是高贵的亲王，对这女儿爱护无微不至。世人对她十分尊敬。相貌也生得端正美丽。只是有一个异常顽固的鬼魂附缠着她，因此近年来态度与常人不同，往往失却本性，形似疯狂。因此夫妇之间的感情也久已疏远。然而髭黑大将还是尊重她，视之为高贵无比的正夫人。直到最近遇见了玉鬘，才意外地变了心。他觉得玉鬘与众不同，容貌之美远胜他人。尤其是世人猜疑她与源氏太政大臣有染，终于证明了她是清白之身，因此更加珍爱她。这也是理之当然。

正夫人的父亲式部卿亲王闻知此事，说道：“事已如此，将来他把那个漂亮女人迎进来，大加宠爱，而教我的女儿屈居在角落里，岂不被人耻笑？只要我一息尚存，我的女儿就没有必要含羞忍辱地依人篱下。”便

把邸宅东面的厢屋加以整饰，想把女儿接回家来。女儿则以为虽然是娘家，但既是已嫁之身，而重新回来依靠父母，终非长策。烦恼之余，心情更恶，便病倒了。此人本性柔顺，心地善良，态度天真烂漫。但因心病不时发作，以致常常被人疏远。她房中器物零乱，灰尘堆积，没有一块清净之处，满目凄凉之色。髭黑大将看惯了玉鬘所居琼楼玉宇，看了她的房间觉得不堪入目。但因长年夫妻之情尚在，心中觉得非常可怜。对她说道："即使是结婚数日、交情极浅的夫妻，凡是良家出身的人，都能互相体谅，相与白头偕老。你身体很不健康，因此我有欲说的话，难于向你启口。你我不是多年相契的老夫妻么？你的病状异乎寻常，但我一向对你照顾周到，含容隐忍，直到今朝。但愿你也善始善终，对我勿萌厌弃之念。我常对你说：我们已有子女，在无论何种情况之下，我决不疏远你。你却怀着妇人之见，一直无缘无故地怨恨我。在你尚未确知我的真心期间，难怪你要恨我。但现在请你暂时任我所为，且看结果如何。岳父闻知我的事情，愤怒之余，断然地要把你接回娘家去，这样做其实太轻率了。不知道他是真有决心呢，还是暂用这话来惩诫我？"说到这里笑起来。夫人听了这番话非常懊恼。多年在邸内当差而形似侧室的侍女木工君、中将君等人听了，也各自怀着愤愤不平之感。可巧夫人这几天精神恢复正常，她哭得非常伤心，答道："你骂我昏聩，笑我乖僻，我罪属应得。但你涉及我父亲之事，被他听到了叫我何以为颜？为了我这不幸之身，使父亲受到了轻率的讥评！你那勾当，我早已闻知，不是今天初次听到，所以不会悲伤的。"说着背转身去，姿态优美可爱。这位夫人身材本来小巧，由于经常患病，更见消瘦憔悴，有弱不禁风之状。头发本来既密且长，现在疏疏落落，好像被人分了一部分去。加之栉沐久缺，泪雨常沾，更觉十分可怜。她本来就没有娇艳之相。但酷肖乃父，容貌昳丽；只是病中不暇修饰，所以全无华丽之色。髭黑大将对她说道："我怎敢讥评岳父？你不可说这种丧失礼貌而有损名誉的话！"他用这话安慰她，又说："近来我常去的那个地方，非常豪华，有似琼楼玉宇。像我这样陌生而粗率的人在那里进进出出，常恐这样那样地受人注目，颇有痛苦之感。为此想把她接回家来，以求放心。太政大臣在当今之世，声望高贵无比，更不待言；他家里万事十全其美，教人看了自感羞惭。我们这里倘有家丑外扬，被他闻知，实在太难为情，并且对他不起。所以那人迁来之后，务请你与她和睦相处。你即使回娘家去，我也不会忘记你。无论怎样，我俩的情爱今后决不会断绝。但你倘断然离我

而去，则在你势必为世人所取笑，在我亦当受轻薄的讥评。因此请你勿忘多年来夫妻之情，和我长共相守，互相照拂。”夫人听了他这番劝慰的话，答道：“你的薄情，我毫不介意。我所悲的，是父亲为了我这异于常人的疾病之身而愁叹，今又为了世人笑我被丈夫遗弃而伤心。我很对他不起，有何面目回家去见父亲呢？你说起太政大臣家的紫夫人，她对我并非外人[3]。此人幼时离开父亲，在外生长起来，现在却做了那人的义母而以我丈夫为女婿。父亲颇感不快，但我也毫不介意。我只要静观你的行动。”髭黑大将说：“这真是知情达理之言！但你那毛病发作起来，痛苦的事情又出来了。今回的事，紫夫人并不知道。太政大臣把她当作千金小姐一般宠爱，她岂肯顾问我这种鄙夫俗子之事？她并不以义母自居。你们凭空乱猜，被她听到了不好意思啊！”他在夫人房中住了一天，同她谈了许多话。

天色渐暮，髭黑大将心不在焉，巴不得早点来到玉鬘那里。可巧天上降下大雪。这种天气定要出门，旁人看了必然诧怪。眼前这个人如果嫉妒怨恨，气色难堪，倒可以此为借口，反唇相讥，拂袖而去。无奈现在她却平心静气，和蔼可亲，抛弃她实甚可怜。到底如何是好，心思迷惑不定。于是格子窗也不关，只管坐在窗前望着庭中出神。夫人看了他这模样，便催他出门：“真不巧啊，雪下得这么大。路上很难走呢。天色也不早了。”她知道情缘今已断绝，挽留也是枉然，那神情十分可怜。髭黑大将说：“这种天气怎么出门呢！”但话又说回来：“不过在最近期间，那边的人还没有知道我的心，都要说长道短。太政大臣和内大臣听了左右的话，也会对我怀疑。所以我还是不得不去。请你心平气和地观察我吧。等她迁到这里之后，大家都可安心了。在你这样清醒的时候，我决不会想念别人，只觉得你很可怜爱。”夫人低声下气地答道：“如果你这人留在家里，而你的心向着外面，反而使我痛苦；如果你这人在别处，而你的心能想念我，那么我袖上的冰也会融解了[4]。”便取过香炉来，替髭黑大将的衣服熏上浓香。她自己身上却穿着不浆的旧衣服，落拓不羁，姿态更加显得寒酸。那消沉之相，叫人看了非常难过。由于时时哭泣，两眼均已红肿，相貌不免逊色。但此时髭黑大将真心地可怜她，所以并不觉得难看。他想起同她做了多年夫妻，而忽把爱情完全移到别人身上，觉得自己太薄幸了。但同时又觉得对玉鬘的热恋依然旺盛。便假装懒洋洋的样子，叹息数声，把衣服换上，又取过小香炉来塞在衣袖

里，再加熏香。

髭黑大将穿着柔软而称体的衣服，仪态虽然比不上盖世无双的美男子源氏，但也秀丽堂皇，非常人可比，令人看了肃然起敬。随从人等在外面叫喊："雪渐渐停止了。夜深了吧？"他们不敢正式催促，装作伙伴闲谈，又咳嗽几声。中将君和木工君等都悲叹："做人真没意思啊！"她们躺在那里，相与共话。夫人正在沉思冥想，姿态优雅地躺卧着。忽然站起身来，将大熏笼下面的香炉取出，走到髭黑大将后面，一下子把一炉香灰倒到他头上。咄嗟之间的事，谁都不曾提防。髭黑大将大吃一惊，一时呆若木鸡。极细的香灰侵入眼睛里和鼻孔里，弄得他昏头塌脑，看不清四周情状。他两手乱挥，想把香灰掸去，然而浑身是灰，掸不胜掸，只得把衣服脱下。倘使神经正常，而作此种行为，那是无礼之极，此人没有再顾的价值了。然而这是鬼魂附体，使她被丈夫厌弃。因此身边的侍女们都同情她。她们呼号奔走，忙着替主人换衣服。然而许多香灰钻进鬓发里，又沾遍了全身。似这般模样，如何走进玉鬘的洞房清宫中去呢！

髭黑大将想道：虽说是患心病，但此种举动，荒唐太甚，从来不曾见过。他懊恼之极，便厌恶这夫人，刚才对她的怜爱之心都消失了。但念此时倘把事情闹大，深恐发生意外之变，只得忍气吞声。不管时已夜半，派人召请僧众，大办祈祷法会。此时夫人正在大声叫骂，髭黑大将听了她的声音，觉得讨厌之极。这也是难怪他的。由于祈祷的法力，夫人有时似乎挨打，有时跌倒在地，闹了一夜，直到天明，方始疲极而睡。此时髭黑大将管自写信与玉鬘。信中言道："昨夜此间有人身患暴病，几乎死亡；加之大雪纷飞，行路困难。踌躇竟夕，周身冷不可当。未能前来欢叙，此情当蒙原鉴。但不知旁人如何猜度耳。"言语甚是直率。又附诗云：

"心似雪花飞舞乱，

独眠双袖冷如冰。

实甚难堪也。"这信写在白色薄纸上，非常工整，然而并无特殊风趣。笔迹倒也很优秀，可见此人富有才能。玉鬘全不把他放在心上，即使他夜夜不来，亦无所谓。这封战战兢兢的信，她看也不看，当然置之

不复。髭黑大将等不到回信，十分伤心，忧愁了一整天。

次日夫人醒来，狂病依然未愈，样子非常痛苦。于是再作修法祈祷[5]。髭黑大将也在心中祈愿：但望目前平安无事，早早恢复正常。他想：我若不曾见过她正常时的可爱之相，决不能忍耐到现在，这样子真讨厌啊！到了傍晚，他照例急急忙忙地准备出门。此时他的服装很不端整，奇形怪状，不成体统，为此牢骚满腹。没有人取出漂亮些的袍子来替他换上，样子甚是可怜。昨夜那件袍子被灰烬烧破了好几处，有一股焦臭，异常难闻。连衬衣也染上了焦臭。这显然表示夫人打翻了醋瓶，玉鬘见了一定厌恶他。于是把衣服脱光，洗一个澡，好好地打扮一下。木工君替他把衣服熏香，对他吟道：

“孤居寂处心如灼，

妒火中烧炙破衣。

你对夫人如此冷酷无情，叫我们旁人看了也愤愤不平。”说时以袖掩口，眼色异常俊俏。然而髭黑大将心不在此，只怪自己怎么会看中木工君这种女人。此人真乃薄幸啊！其答诗云：

“每闻恶疾心常悔，

怨气如烟炙破衣。

昨夜那种丑态如果被那人闻知，我这一身就两头落空了！”他叹息数声，出门而去。到了玉鬘那里，觉得才隔一夜，她的容貌忽然增艳，他就越发专心地爱她，绝不再分心到别的女人身上去。他想起家中之事不胜厌恶，便长久笼闭在玉鬘房中，不想回家去了。

他家中连日大办修法祈祷，然而那鬼魂越来越凶，大肆骚扰。髭黑大将闻之，设想此刻如果归家，势必闹出丑闻，被人耻笑，害怕之极，越发不敢回去。后来虽然回去，也离居在别室中，只把子女叫进来抚爱一番。他有一个女儿，年方十二三岁。下面还有两个男孩。近几年来，他对夫人虽然逐渐疏远，但总把她当作一位高贵无比的正夫人看待。如今看看情缘即将断绝，众侍女都觉得十分悲伤。

夫人的父亲式部卿亲王闻此消息，说道：“照此说来，他已经把我女儿当作弃妇看待了。如今若再忍气吞声，我们太没有面子，岂不被天下

人取笑？只要我活在世间，我女儿何必专心一意地追随他呢？”便立刻派人去迎接女儿回家。此时夫人情绪已恢复正常，正在愁叹身世之不幸，忽闻父亲派人来接，想道：“我倘强欲留在这里，等待丈夫正式和我决绝，然后死心塌地回娘家去，那就更加惹人取笑了。”便决定回去。来接的是夫人的三个哥哥：中将、侍从及民部大辅。另一哥哥兵卫督官位较高，行动招摇，所以未来。派来的车子只有三辆。夫人的侍女们早就料到有这一天。现在看见果然如此，想起今天是住在此邸内的最后一天了，大家簌簌地流下泪来。夫人悄悄地对她们说：“我长久不回家了，此次回去，犹似旅居，哪里用得着许多人呢？你们之中有几个人暂且回娘家去，等我在那边住定之后再说。”众侍女便各自收拾零星物件，搬回娘家，邸内弄得散乱无章。夫人的用品，凡需要的，也都包装起来，以便运回。此时上下人等，无不哭泣，真乃凄凉之极！

子女三人，都还年幼无知，正在游戏。夫人都把他们叫来，对他们说道：“我宿世命苦，今已断绝希望，对这世间毫无留恋，只有听天由命了。你等来日方长，今后孤苦无依，毕竟使我不胜悲伤！你这女孩且跟我走，前途是好是坏，也顾不得了。你们两个男孩暂时也跟我去，但总不能与父亲断绝，还得常常来探望他。不过你们的父亲不把你们放在心上，你们的前途十分暗淡，恐怕不得享福。只要外祖父在世，你们将来总可获得一官半爵。但现今是源氏太政大臣与内大臣的世界，他们闻知了你们的情况，恐怕会看你们不起，你们要立身出世也是不容易的。如果出家为僧，遁入山林，那就叫我死也不能瞑目了。”说着哭起来。三个孩子虽然不大懂得这话的意思，但也都皱着眉头哭了。几个乳母聚在一起，相与悲叹着说：“但看古代小说中所记，即使是世间一般慈爱的父亲，到了时移世变之时，也往往会追随后妻而疏远前妻的儿子。何况我们这位大将只有父亲的空名，在别人面前也毫无顾忌地看轻他们，想靠他提拔，恐怕是无望的吧！”

天色渐昏，彤云密布，即将下雪，暮色十分凄凉。来迎接的几位公子催促道：“天气坏得很呢，早点动身吧。”夫人只管揩着眼泪，茫然地沉思着。那女公子是髭黑大将所最钟爱的，她想：“我今后没有了父亲，怎么过日子呢？现在不能向他告别，今后恐无再见之缘了！”便俯伏在地，不肯跟母亲走。夫人抚慰她，对她说道：“你不肯走，使我更加伤心

了！”女公子盼望父亲此刻回家，一心等候着。但天色已经如此晚了，髭黑大将岂肯回来呢？女公子平日坐时常倚靠在东面的柱子上，想起这柱子今后将让与别人倚靠，不胜感慨，便将一张桧皮色的纸折叠一下，匆匆地在纸上写一首诗，用簪端把纸塞进这柱子的裂缝里。其诗曰：

“临别赠言真木柱[6]，

多年相倚莫相忘！”

不曾写完就嘤嘤地哭起来。夫人对她说道：“算了吧！”和诗云：

“纵有多情真木柱，

故人缘断岂能留？”

夫人的随身侍女们听了，都不胜悲伤。平日对庭前草木漫不经心，如今也觉得依依不舍。大家掩袖啜泣。木工君是髭黑大将的侍女，留住邸内。中将君赠以诗曰：

“岩间浅水长留住，

镇宅之君岂可离？[7]

真乃意想不到之事。就此告别了！”木工君答道：

“岩间浅水虽留住，

毕竟情缘不久长。

不必说了！”说罢就哭。车子出发了。夫人回头望望这邸宅，想起了今后无缘再见，便凝视那些并不足观的“树梢”，屡屡“回头”，“直到望不见”了才罢。并非依恋“君家”[8]，只为这是多年以来惯住之处，安得不伤离惜别呢？

式部卿亲王等候女儿回家，心中非常懊恼。老夫人[9]边哭边骂：“你把太政大臣当作好亲戚，我看是你的七世冤家！以前我们的女儿欲入宫当女御，他曾多方阻挠，使得我们难堪。你说是他流放须磨时你不曾同情于他，他怀恨未解之故。世人也都如此议论。然而亲戚之间岂可如此！凡宠爱妻子，必有余惠及于妻子的家族。源氏大人却只爱紫姬一人，不顾其他。况且年纪这么大了，还要弄一个来历不明的女子来，当作义女抚养。自己玩得厌了，想把她配给一个忠实可靠、不会变心的

人，就拉了我们的女婿去，百般奉承他。此种行径，安得不叫人气死！”她大声痛骂不休。式部卿亲王答道：“哎呀，你的话多难听！切勿信口乱骂世人无可非难的大臣！他是贤明之人，一定先加考虑，然后作此报复。我被算在内，乃我自身之不幸。他装作若无其事，而为须磨谪居之事对人作种种报复，或使之升，或使之沉，都很贤明公正。只有我一人，因有姻亲之谊，所以前年我五十寿辰，他的祝仪特别隆重，举世盛称，使我家当受不起。我常引为一生无上之荣幸，不敢再有奢望了。”老夫人听了这话，越发生气了，使尽恶语，把源氏乱骂一顿。这老夫人真是个不良之人。

且说髭黑大将在玉鬘那里，闻知式部卿亲王把女儿接回的消息，想道：“真奇怪！倒像个年轻妻子，打翻醋瓶，回娘家去。她本人并无决心，不会断然出此；亲王却轻率从事。”他想起家中子女，以及外人议论，心绪很不安宁，便对玉鬘说道：“我家里出了这样的怪事呢。她走了，我们反而安稳。其实这个人脾气甚好，将来你去了，她会躲在一个角落里，决不与你为难。可是她的父亲突然把她接了去。外人闻知此事，定将怪我薄情，故我须去说个明白，马上就回来。”他身穿一件华美的外衣，内穿白面蓝里衬衣和宝蓝色花绸裙，打扮及容貌都很堂皇。侍女们觉得此人与玉鬘非常相称。但玉鬘闻知他家里有此种事情，痛惜自身命苦，对他看也不看一眼。

髭黑大将要去向式部卿亲王诉恨，先赴自己邸内一转。木工君出来接他，将昨夜之事一一告知。他听到女公子临去时情状，虽然一向雄赳赳地不动感情，也禁不住簌簌地流下泪来，那样子甚是可怜。他说：“哎呀！此人异乎寻常，狂病时时发作，我多年来百般忍耐原谅，这点苦心他们完全不解，奈何！倘是专横自大之人，决不能与她相处到今天。算了吧，她本人反正是个废人，任凭住在何处，都是一样。但这几个孩子，不知亲王怎样抚养他们。”他一面叹息，一面看看塞在真木柱里的那首诗，觉得笔迹虽然幼稚，心情甚是可怜，使他恋恋不舍。他一路上揩着眼泪，来到了式部卿亲王邸内，然而无人出来与他相见。亲王对女儿说道：“你何必去见他呢！此人一向阿谀权势，不是今次开始变心的。他见新弃旧，已有多年，我早就闻知。你要等他回心转意，万无希望。若再对他留恋，你的毛病势必越来越重。”如此劝阻，亦自有理。髭黑大将

叫侍女向亲王传言：“此事未免太急躁了。我已和她生下一群可爱的子女，以为彼此都可信赖，不必常诉衷情，此种疏慢之罪，再也无法辩解了。但今次务请曲予原谅。日后倘世人判定我罪无可逭，即请如此处分可也。”如此求情，终不见谅。他便要求，至少欲见女公子一面。但女公子也不出见，只来了两个男孩。长男今年十岁，是殿上童，相貌甚美。姿态虽不十分秀丽，但人人赞他非常聪明，已渐知情达理。次男八岁，非常可爱，相貌很像姐姐。髭黑大将抚摸他的头发，对他说道：“我就把你当作你姐姐的替身吧。”哭泣着和他们说话。他又要求，欲拜见亲王一面。亲王也挡驾，说“偶感风寒，正在卧床将息。”髭黑大将觉得无聊，只得告辞而出。

他把两个男孩载在车中，和他们共话，一路回家。他不带他们到六条院，却载他们回到自邸，对他们说：“你们还是住在这里的好，我来探

望也方便些。”说过便往六条院去。两个儿子寂寞无聊，茫茫然地目送父亲出门，样子怪可怜的，使得髭黑大将又添了一种愁思。但一到六条院，看见了玉鬘的美貌，拿来和他那怪僻的正夫人一比较，觉得天差地远，他的万种愁思都消失了。此后他就以前日走访遭逢拒绝为理，和正夫人断绝往来，音信不通。式部卿亲王闻之，痛恨他的无情，愁叹不已。紫姬也闻知此事，叹道：“连我也被父亲痛恨了，真冤枉啊！”源氏觉得对她不起，安慰她道：“做人真难啊！玉鬘之事，不是我一人可以做主的，却又与我有关。因此皇上也疑心我作梗，萤兵部卿亲王也埋怨我。虽然如此，萤兵部卿亲王是个颇能谅解的人，他查明底细之后，怨恨自会消解。男女相爱之事，即使力求秘密，后来自会显露真相。我想你父亲不会归罪于我们吧。”

因有上述种种烦扰之事，尚侍玉鬘心情更加郁结，没有开朗的时候了。髭黑大将觉得对她不起，总想设法安慰她。他想：“她要入宫，我不赞成，阻碍行期，深恐皇上责我不敬，以为我有何存心。太政大臣等亦将怪我。以女官为妻，并非没有前例，我就让她去吧。”他念头一转，就在开年之后送玉鬘入宫。

正月十四日照例举行男踏歌会，尚侍玉鬘就在这一天入宫，仪式之隆重无以复加。义父太政大臣与生父内大臣都来参与，使得髭黑大将平添了威势。宰相中将夕雾诚恳地前来协助。玉鬘的诸兄柏木等，乘此时机也一齐前来，悉心照料，体贴入微，实甚可喜。尚侍的房室设在承香殿[10]内东侧。西侧便是式部卿亲王家的女御所居之处。中间只隔一条走廊，然而两人的心相隔甚远。此时宫中许多妃嫔，互相争艳斗媚；珠翠满眼，繁华正盛。其中少有身份特别低微的更衣。秋好皇后、弘徽殿女御、式部卿亲王家的女御，以及左大臣[11]家的女御，今天都来相助。此外只有中纳言之女及宰相之女参与服务。

众妃嫔娘家的人，都来观赏踏歌。今天的会异常盛大，众女眷没有一个不妆饰得花团锦簇，重叠的袖口[12]都很整齐。皇太子的母亲承香殿女御也打扮得花枝招展。皇太子年仅十二，但周身装饰都非常入时。踏歌队先到御前，次赴秋好皇后宫，然后往朱雀院。本当再赴六条院，但夜已甚深，诸多不便，今年就免去了。队伍从朱雀院回来，道经皇太子宫等处时，天色已明。在朦胧而渐渐发白的晨光中，踏歌人醉兴方

酣，齐声唱出催马乐《竹川》之歌。内大臣家四五位公子都是殿上人中嗓子最好、容貌最美的少年，立刻参加合唱，歌声异常悦耳。殿上童子八郎君，是内大臣正妻所生，父母异常钟爱，相貌亦甚俊秀，与髭黑大将的长男媲美。尚侍心知这八郎君是异母弟，对他另眼看待。

玉鬘的侍女的衫袖及一般装饰，即使与过惯高贵的宫廷生活的宫人们相比较，也显得很入时。色彩及式样尽管与别人相同，但看来总觉得特别华丽。玉鬘与众侍女都觉得此间欢乐，想多留几日。犒赏踏歌人的礼品，照例各处相同，但玉鬘这里所赠的绵絮[13]特别富有风趣，式样与众不同。这里是踏歌人休憩之所，光景非常热闹，人心更添喜气。招待踏歌人的酒筵本有定规，但今天办得特别精致。这是髭黑大将所指示的。他也住在宫中的值宿所内，这一天几次三番派人去对尚侍说："务请今夜即返本邸。深恐际此时机，君将变心。入宫任职，教人甚不放心也。"反复说了数遍，玉鬘置之不答。侍女们对他说道："太政大臣叮嘱：'难得入宫，不可匆忙辞去。须使皇上喜悦，得其许可，然后退出。'今夜退出太早了。"髭黑大将懊丧之极，说道："我如此反复劝请，还是不能随心所欲，奈何！"悲叹不已。

萤兵部卿亲王是日在御前奏乐，然而神思恍惚，其心常萦绕在尚侍身边。后来忍耐不住，终于写封信去。恰巧此时髭黑大将赴近卫府公事室去了。使者将信交与侍女，说："这是亲王吩咐送上的。"侍女接信，呈与尚侍。玉鬘没精打采地启阅，但见信中写道：

> "深山乔木上，比翼鸟双栖。
>
> 妒杀孤单客，芳春独自悲。

我耳似闻嘤鸣之声也。"玉鬘心甚不悦，红晕满颊。正愁无法作复，忽然皇上来了。此时月明如昼，照见龙颜清丽无比，与源氏太政大臣十分肖似，竟无丝毫差别。玉鬘看了，心中纳罕："如此美貌男子，世间竟有两人？"她觉得源氏太政大臣对她恩惠不浅，可惜存心不良。今见此人，并无恶感。皇上辞色十分温存，婉言向她诉恨，怪她延期入宫。玉鬘十分困窘，似觉置身无地，只是以袖掩面，默默不答。皇上对她说道："你默不作声，使我莫名其妙。我封赠你为三位，以为你总懂得我的好意，岂知你如同不闻。原来你有此习癖啊！"便赠诗云：

“底事侬心思慕苦？

今朝才见紫衣人[14]。

你我宿缘之深，无以复加了。”他说时神情生动，仪态优雅，令人不胜愧感。玉鬘觉得他与源氏太政大臣一模一样，便放了心，吟诗作答。她的意思是：尚未入宫建立功劳，今年已蒙加封三位，不胜感谢也。诗云：

“不知何故承恩赐，

无德无才受紫衣。

今后自当报答宏恩。”皇上笑道：“你说今后报恩，怕靠不住吧。如果有人说我不该向你求爱，我倒要同他评评道理看。”说时满面怨恨之色。玉鬘实在无法对付，觉得讨厌之极。她想：“今后在他面前，决不可和颜悦色了。世间男子都有此种恶癖，真可恶啊！”便板起了面孔。冷泉帝也不便随意调戏她，想道：“日后慢慢会熟悉的。”

髭黑大将闻知冷泉帝访玉鬘之事，大为担心，频频催促玉鬘退出宫去。玉鬘也生怕做出人妻所不应有的事情来，在宫中不能安居，于是便造出种种必须退出的理由来，再由父亲内大臣等巧言劝请，冷泉帝方始准许她退出。他对玉鬘说道：“你今朝退出之后，一定有人心生鉴诫，不肯让你再进宫来。这真使我伤心之极。我比别人先爱上你，现在却落在别人之后，要仰承别人鼻息。我已变成从前的文平贞[15]了！”他真心地惋惜。以前传闻玉鬘貌美，现在眼见其人，他觉得比传闻更美。即使以前不曾有过恋慕之心，见了也不肯放过；何况曾有此心，安得不嫉妒怨恨呢？然而一味强求，深恐被玉鬘看成浅薄而厌弃他。因此便装出风流优雅的姿态，和她订立盟誓，使她心悦诚服。玉鬘诚惶诚恐，想道：“‘梦境迷离我不知’呀！”辇车已经准备好。太政大臣与内大臣派来迎接的人都在等候出发。髭黑大将也夹在里面，唠唠叨叨地催促动身。然而冷泉帝犹未离开玉鬘。他愤然说道：“如此严密地在旁监视，真讨厌啊！”便吟诗云：

“云霞隔断九重路，

一缕梅香也不闻。”[16]

此诗虽非特异之佳作，但玉鬘看了冷泉帝容貌姿态之优美，自然觉

得富有情趣。他吟罢又说："我想'为爱春郊宿一宵'[17]，但念有人舍不得你，其心比我更苦，所以放你回去吧。此后我们如何互通音信呢？"说着不胜忧恼。玉鬘心甚感激，答诗道：

"虽非桃李秾春色，

一缕香风总可闻。"[18]

其依依不舍之状，使冷泉帝不胜怜爱。他就起身辞去，还是屡屡回头。

髭黑大将打算今夜就把玉鬘迎回自家邸内。但倘预先说出，生怕源氏不许，所以秘而不宣。此时说道："我忽然患了感冒，身体异常不适，因思耑返敝寓，以便安心休养。若与尚侍分离，不免心挂两头，故欲相偕同往。"如此婉言托词，立即和玉鬘一同回家去了。内大臣以为如此太过匆忙，应该行个仪式才是。又念仅为此事而强行阻难，未免令人不快，便道："任凭他吧。反正此事非我所能左右。"源氏闻之，觉得此事唐突，殊非始料所及，但也不便干预。玉鬘想起自身像盐灶上的青烟一般"随风飘泊"[19]，自伤命苦。但髭黑大将仿佛盗取了一个美人来，非常欢喜，心满意足。为了冷泉帝访晤玉鬘之事，髭黑大将异常嫉妒。玉鬘为此不快，看不起髭黑的人品，从此对他态度冷淡，心绪更加恶劣了。式部卿亲王当时言词强硬，后来觉得难于下场。但髭黑大将绝不再访，音信全无。他已经如愿以偿，便朝夕侍候着玉鬘。

匆匆已届二月。源氏想起髭黑之事，心甚不快。他不提防他会如此公然地把玉鬘载去，懊悔自己太疏忽了。他深恐被外人取笑，念念不忘这件事情。而回思玉鬘，又觉得很可恋慕。他想："宿世因缘之说，固然是不可忽视，但此事实由于我自己过分大意，以致自作自受。"从此不论坐卧，眼前常常出现玉鬘的面影。他想写一封闲谈戏语的信去，但念玉鬘住在这个毫无风流潇洒之趣的髭黑大将身边，写信去亦无意味，便闷在心里。然而有一天，大雨倾盆，四周岑寂，他回想从前寂寞之时，常赴玉鬘室中，和她长谈细说，以资消愁解闷，觉得此种情景，十分可恋，便决心写信给她。但念此信虽然悄悄地交侍女右近代收，也得防备右近见笑，因此凡事都不详说，但教玉鬘心领神会。诗曰：

"寂寞闲庭春雨久，

可曾遥念故乡人？

百无聊赖之时，回思往事，遗恨实多，但安得一一面告？”右近趁无人在旁时将信交与玉鬘。玉鬘看了信就哭。她真心感到：相别越久，想起了源氏太政大臣的模样越是觉得可恋。只因不是生身父亲，未便公然地说“啊，我怀念你，很想见你！”但心中正在考虑如何可以和他会面，不胜惆怅。源氏曾屡次对玉鬘起不良之心，使玉鬘感到不快，但她不曾把此事告诉右近，只在自己心中烦恼。然而右近早已约略窥知。只是两人关系究竟如何，右近至今还是莫名其妙。写回信时，玉鬘说道：“我写这信，多难为情！但倘不复，又成失礼。”便写道：

“泪如久雨沾双袖，

一日思亲十二时。

拜别尊颜，已历多时。岑寂之感，与日俱增。辱承赐书，不胜感激。”措辞十分恭谨。源氏展读此信，泪如雨下。深恐旁人见了怀疑，勉强装作若无其事，然而愁绪填塞胸怀。他想起了从前尚侍胧月夜受朱雀院的弘徽殿母后监视时情状，与此事相似。但此事恐是近在目前之故，似觉更加痛苦，世间少有其类。他想：“好色之人，直是自寻烦恼。从今以后，我不再作烦心之事了。况且这种恋情本是不应有的。”努力自制，十分痛苦，便取琴来弹，忽又想起玉鬘抚弦的纤指。他就在和琴上作清弹，吟唱“蕴藻不可连根采”之歌[20]。其神态之优美，若教所恋之人见了，怕不得不动心吧。冷泉帝自从一见玉鬘芳容之后，心中念念不忘。“银红衫子窈窕姿”那首俚俗的古歌[21]，成了他的口头禅，使他终日悬念。他好几次偷偷地写信给玉鬘。玉鬘自伤命薄，对于酬酢赠答之事，亦觉无甚意味，因此并未写过真心诚意的回信。她始终记念源氏太政大臣对她的恩惠，觉得甚可感谢，永远不能忘记。

到了三月里，六条院庭中紫藤花与棣棠花盛开。有一天薄暮，源氏看了庭花，立刻想起那美人儿住在这邸内时的情状，便走出紫姬所居的春殿，来到以前玉鬘所居的西厅。但见庭中细竹编成的篱垣上，象征玉鬘的棣棠花参参差差地开着，光景非常优美。源氏信口吟唱“但将身上衣，染成栀子色”的古歌[22]，又赋诗云：

“不觉迷山路，谁将井手遮？[23]

口头虽不语，心恋棣棠花。

‘玉颜在目不能忘’[24] 也。”然而这些吟咏无人听见。如此看来，玉鬘离去之事，他到此刻方才确信，此种心理实甚奇怪。他看见这里有许多鸭蛋，便把它们当作柑子或桔子，找个适当的借口，派人送与玉鬘。附信一封，深恐别人看见，不宜写得太详，但直率地写道：“一别以来，日月徒增。不料如此无情，思之实甚怅恨。固知身在樊笼，不能自作自主。如此看来，非有特殊机缘，难得再图会面，令人不胜惋惜。”措词十分亲切。又附诗云：

“巢中一卵无寻处，

握在谁人手掌中？

即使不如此握紧，亦颇令人不快。”髭黑大将也看了信，笑道：“女子既到夫家之后，若无特别事由，即使是生身父母，亦不便轻易去访，何况太政大臣。他为什么对你时刻不忘，并且来信申恨诉怨呢？”他愤愤不平，玉鬘很讨厌他。回信也不肯写，对他说道：“这回信我不能写。”髭黑大将答道：“我来写吧。”他作代笔也觉得很恼火。答诗曰：

“此卵隐藏巢角里，

微区之物有谁寻？

尊意不快，令人惊讶。我作此复，附庸风雅了。”源氏看了这回信，笑道：“我从来不曾听说这位大将也会写这种潇洒的信。这倒是很难得的了。”但他心中非常痛恨髭黑大将独占玉鬘。

且说髭黑大将本来的夫人，回娘家后日子越久，越是忧伤悲痛，终于神志不清，精神错乱了。髭黑大将对她的照顾，大体上很周到，对她的子女也依旧爱护。夫人也不能完全和他断绝，日常生活之事，照常受他供给。他想念赋真木柱诗的那位女公子，渴望一见，但夫人决不允许。女公子看见亲王邸内人人痛恨这个父亲，知道父女之缘愈加疏远了，小小的心中不胜悲伤。她的两个弟弟可以常常在父亲邸内进进出出；他们和姐姐谈话之时，自然不免说起继母玉鬘尚侍：“她也很疼爱我们。她喜欢有趣的事，天天很快活呢。”女公子很羡慕他们，她自叹命苦：“我恨不得身为男子，像弟弟一样自由往来。”说也奇怪，不论男女，都要为玉鬘而用心思。

是年十一月，玉鬘居然生了一个非常可爱的男孩。髭黑大将觉得如意称心，欢喜无量，便尽心竭力地爱护这母子二人。此中消息，不须作者缕述，读者自能想见。父亲内大臣看见玉鬘的宿运自然地亨通起来，不胜欢喜。他觉得玉鬘的容姿不亚于他所特别钟爱的长女弘徽殿女御。头中将柏木也把这位尚侍看做可爱的妹妹，对她十分亲睦。但因过去曾经误解，不免犹怀妒意，总以为应该入宫伺候皇上才有意义。他看见了玉鬘新生儿的美貌，说道："皇上至今未有子女，正在悲叹。若能替他生一皇子，面目何等光采！"这真是多余的想法。玉鬘住在家里，亦可如法办理尚侍的公务，故入宫之事，已作罢论。如此措施，亦甚合理。

且说内大臣家那一位女公子，即希望当尚侍的那位近江君，由于此种人习癖所使然，近来热中于恋情，春心动荡不定。内大臣为此不胜烦恼。弘徽殿女御也担心她做出轻薄行为来，时时刻刻提心吊胆。内大臣曾经制止她："今后你不可到人多的地方去。"但她不听，依旧常常往人多处去。有一天，不知道是什么日子，许多殿上人聚集在弘徽殿女御那里，而且都是声望特别高贵的人。他们合奏管弦，优雅地按拍唱曲。时值凉秋，暮景清丽，宰相中将夕雾也来参与雅集。他此次和往常不同，随意说笑，毫无顾忌。众侍女都认为难得，赞道："夕雾中将毕竟与众不同啊！"此时近江君挤开众人，钻进人群中来。众侍女说："啊呀，不得了，怎么办呢？"想拉住她。但她狠狠地向她们瞅一眼，昂然直入。众侍女相与交头接耳地告道："你们看着，她又要闹笑话了。"近江君指着那个世间少有的诚实君子夕雾，极口赞道："这个人好，这个人好！"喧哗之声连帘外也听得清楚。众侍女正在叫苦，近江君用非常爽朗的声音吟道：

"大海孤舟无泊处，

何妨到此渚边来！[25]

你何必像'堀江上'的'小舟'一般频频来往，'追求同一女'呢[26]？真无聊啊！"夕雾听了觉得很奇怪：弘徽殿女御这里怎么会有如此粗卤的女人呢？仔细一想，恍然大悟：原来这便是那个有名的近江君。他觉得可笑，便答诗云：

"舟人虽苦风涛恶，

不肯停船别渚边。”

这就叫近江君无可奈何了吧？

[1] 本回写源氏三十七岁冬天至三十八岁冬天之事。玉鬘当了尚侍而尚未晋谒皇上之前，髭黑大将与她发生了关系。

[2] 当时俗说：女人死后必渡三途川，川中有深浅不同的三途，视其人生前善恶而指定一途。渡时由第一个丈夫援手。

[3] 是她的异母妹。

[4] 古歌：“怀人不寐冬天晓，袖泪成冰尚未融。”见《后撰集》。

[5] 修法祈祷是密宗佛教的一种法事，时人信以为可以驱除病魔，转危为安。

[6] 真木是罗汉松的日文名称。根据此诗，后来称这女子为真木柱。

[7] 岩间浅水比喻木工君。

[8] 菅公贬官时有诗云：“行行一步一回头，犹见君家绿树稠。直到树梢望不见，茫茫前途是离愁。”见《拾遗集》。

[9] 此老夫人是式部卿之正妻，髭黑夫人之生母，紫姬之继母。

[10] 承香殿是髭黑之妹、皇太子之母承香殿女御所居之处。

[11] 此左大臣不知是何人。

[12] 重叠的袖口露出在帘下，是女子的一种仪容。

[13] 参看第379页。

[14] 尚侍叙三位，穿紫袍。

[15] 文平贞之妻被太政大臣藤原时平所占，平贞赋诗云：“与君谁绾同心结？梦境迷离我不知。”见《后撰集》。后文玉鬘引用此诗第二句，意思是说她嫁与髭黑非出自愿。

[16] 云霞比髭黑，梅香比玉鬘。

[17] 古歌：“我来采堇春郊上，为爱春郊宿一宵。”见《万叶集》。

[18] 桃李比女御、更衣等。

[19] 古歌：“盐灶须磨渚，青烟缥缈飏。随风飘泊去，不管到何方。”见《古今和歌集》。

[20] 风俗歌：“鸳鸯来，沉凫来，鸭子也到原池来。蕴藻不可连根采，看它渐渐长大来，看它渐渐长大来。”

[21] 古歌：“立也相思，坐也相思，想见那银红衫子窈窕姿。”见《古今和歌六帖》。

[22] 古歌：“思君与恋君，一切都不说。但将身上衣，染成栀子色。”见《古今和歌六

帖》。栀子花与棣棠花都是黄色的。

[23] 井手是产棣棠花有名之地。此二句暗指玉鬘被髭黑接去。

[24] 古歌：“旷野夕阳鸣好鸟，玉颜在目不能忘。”见《古今和歌六帖》。

[25] 意思是说：你向云居雁求爱失败，何妨爱了我呢。

[26] 古歌：“犹似堀江上，小舟来去频。追求同一女，旧梦好重温。”见《古今和歌集》。近江君引用“同一女”，是指云居雁。

第三十二回 梅枝 [1]

明石小女公子将举行着裳仪式，源氏太政大臣用心准备，其周到非寻常可比。皇太子亦将于同年二月举行冠礼。冠礼完成之后，小女公子即将入宫。且喜今天是正月底，公私均甚闲暇，源氏便命配制熏衣用的香剂。太宰大式奉赠香料若干。源氏一看，觉得品质不及从前的好，便命打开二条院中的仓库，取出以前中国舶来的种种物品，比较之下，说道："不但香料如此，绫罗缎匹也是从前的优良可爱。"即将举行的着裳仪式中所需用的毯子、垫子和褥子，都须用绫罗镶边。源氏命人把桐壶帝初年朝鲜人所进贡的绫罗金锦等今世所无的珍品取出来，分别派定用途。便把太宰大式所赠绫罗赏赐了众侍女。香料新旧两种都要，分送给院内各位夫人配制，对她们说："请把两种各配一剂。"赠人的物品，以及送公卿们的礼物，都很精美，世无其类。院内院外，都忙于准备。妇女们精选材料，捣制香剂，铁臼之声盈耳。源氏独自闭居在离开正屋的一间别室中，悉心调制仁明天皇承和年间秘传下来的两种香剂："黑方"与"侍从"。这两种香剂的制法，向来不许传授给男子，不知他何由知道。紫夫人则在正屋与东厢之间的别室深处设一座位，在那里依照八条式部卿亲王 [2] 的秘方调制香剂。大家非常秘密，互相竞争。源氏说："我们当以香气的浓淡来判定胜负。"他们像孩子一般赌赛，不像是做父母的人。他们为了保守秘密，侍女也不许多人入内。各种器物，无不尽善尽美。就中香壶箱子的模样、香壶的形式、香炉的设计，无不新颖入时，别出心裁，为从来所未见。源氏在各位夫人所用心调制的香剂中，选取其优良者，设法装入壶中。

二月初十日，天降微雨，庭前红梅盛开，色香美妙无比。此时萤兵部卿亲王来了。他是为了明石小女公子着裳仪式在即，特地前来探望的。这位亲王与源氏自昔交情特厚，二人肝胆相照，无所不谈。正在共赏红梅，前斋院槿姬派人送信来了，其信系在一枝半已零落的梅花枝上。萤兵部卿亲王知道槿姬与源氏往日交情，见了这信颇感兴趣，问道："看来这信是她自动送来的，为了何事呢？"源氏微笑着答道："我老实不客气地托她调制香剂，她郑重其事地赶紧制成了。"便把来信藏过。

随函送来的是一只沉香木箱子，内装两个琉璃缽，一个是藏青色的，一个是白色的，里面都盛着大粒的香丸。藏青琉璃缽盖上的装饰是五叶松枝，白琉璃缽盖上的装饰是白梅花枝。系在两缽上的带子也都非常优美。萤兵部卿亲王赞道："样子真漂亮！"仔细观赏，但见里面附有小诗一首：

"残枝花落尽，香气已成空；

移上佳人袖，芬芳忽地浓。"

笔致淡雅，着墨不多。亲王高声朗诵一遍。夕雾便把送信使者留住，赏赐酒肴甚丰。又送他女装一套，内有红梅色中国绸制常礼服一袭。源氏的复信也用红梅色染成的上深下渐淡的信纸，在庭中折取红梅一枝，将信系在枝上。亲王恨恨地说："我在猜测这封信的内容呢。有什么隐情，要如此秘密？"他很想看看这信。源氏答道："并无特别事由。你把它看做隐情，岂有此理！"便在另一张纸上将信中的诗写给他看：

"为防疑怪藏来信，

喜见花枝忆故人。"

诗意大致如此。他又对亲王说："这回的事情我办得如此认真，似乎太好事了。但我认为，我只有这一个女儿，办得体面些也是应该的。女儿长得并不端正，未便请疏远的人结腰。所以我想请秋好皇后乞假回家，担任这个职务。秋好皇后同她谊属姐妹 [3] ，而且彼此熟悉。不过此人气度高雅，仪态万方，叫她来看这个万事都很平常的仪式，委屈了她。"萤兵部卿亲王说："你家这位未来的皇后为欲肖似现在的皇后，当然必须请她来结腰。"他赞同源氏的主张。

源氏想乘此机会把各位夫人所调制的香剂收集起来，便派使者去对她们说："今晚天雨，空气滋润，宜于试香。"于是各种精致的香剂都送来了。源氏对萤兵部卿亲王说："请你来评判优劣吧。所谓'除却使君外，何人能赏心？'也。"便命取香炉来试香。萤兵部卿亲王谦逊道："我又不是'知音' [4] 。"但并不推辞，把各种美不可言的制品一一尝试，指出所含香料过多或不足，些微缺点亦必挑剔，严格品定其优劣之差别。后来轮到源氏自己所制的两种香剂。在承和时代，香剂埋在宫中右近卫府旁御沟水边 [5] 。源氏仿此古法，将自己所制两种香剂埋在西边走廊

下流出的小溪附近。此时便叫惟光的儿子兵卫尉掘出，由夕雾中将接取，送呈萤兵部卿亲王。亲王为难了，说道："这个评判人真难当啊！被烟气熏坏了！"

同一种香剂调制法，广泛流传各处。但因人人趣味不同，配合分量略异，因而香气浓淡各别。此种研究分析，非常饶有趣味。萤兵部卿亲王觉得各种香剂互有短长，难于断然评定。其中只有前斋院槿姬送来的"黑方"，毕竟幽雅沉静，与众不同。至于"侍从"，则确定源氏所制者最为优良，香气文雅可爱。紫姬所制的三种香剂之中，"梅花"的气味爽朗而新鲜，配方分量稍强，故有一种珍奇的香气。萤兵部卿亲王赞道："在这梅花盛开的季节，风里飘来的香气，恐怕也不能胜过这种香剂吧。"住在夏殿里的花散里，闻知各位夫人大家制香，互相竞赛，觉得自己何必挤在里头，与人争长。可见她在制香等事情上也是谦虚退让的。因此她所制的只有一种夏季用的"荷叶"，香气特别幽静，异常芬芳可爱。住在冬殿里的明石姬，本想调制一种冬季用的"落叶"，但念此香比不上别人，亦甚乏味。因此想起：从前宇多天皇有一种优越的熏衣香调制法，公忠朝臣 [6] 得其秘传，再加研究精选，制成名香"百步"。她便依照此方调制，香气馥郁，异乎寻常。萤兵部卿亲王认为此人心工最为巧妙。照他的评判，各人各有优点。因此源氏讥笑他道："你这评判者真是面面光的啊！"

不久雨晴月出，源氏太政大臣与萤兵部卿亲王把盏对酌，共话往事。此时云月朦胧，柔丽可爱，微雨初晴，凉风习习。梅花之香与熏香相交混，合成一种不可名状的气味，充满于殿宇各处，令人心情异常幽雅。事务所里的人正在准备明日的管弦合奏，将各种弦乐器加以装饰。又有许多殿上人进来，演习吹笛，音节甚美。内大臣家的两位公子头中将柏木与弁少将红梅，前来参见之后，即将退出，源氏却将两人留住，命人取过各种弦乐器来，将琵琶交与萤兵部卿亲王，筝琴由源氏自己弹奏，和琴赐与柏木。弦乐合奏，音节华丽，异常悦耳。夕雾吹奏横笛，曲调与春季时令相合，清音响彻云霄。红梅按拍，唱催马乐《梅枝》 [7] ，歌声异常美妙。此人童年之时，曾在掩韵游戏之后即席吟唱催马乐《高砂》 [8] 。今唱《梅枝》，萤兵部卿亲王与源氏太政大臣都来助唱。此次虽非正式盛会，却是极有风趣的夜游。

萤兵部卿亲王向太政大臣敬酒，献诗云：

“饱餐花香心已醉，

忽闻莺啭意如迷。

在这里‘我欲住千年’[9] 呢！”源氏将酒杯转赐柏木，并赠诗云：

“今春饱餐香与色，

日日盼君来看花。”

柏木接了酒杯，交与夕雾，亦赠诗云：

“请君彻夜吹长笛，

惊起高枝巢里莺。”

夕雾答诗云：

“春风有意避花树，

玉笛安能放肆吹？”

大家笑道：“放肆吹确是太无情了！”红梅也赋诗一首：

“春云不忍遮花月，

惊起巢莺夜半啼。”

萤兵部卿亲王说过“我欲住千年”，果然住到了天亮，然后辞归。源氏赠他的礼物，是原为自己制的常礼服一件，和未曾试过的熏香两壶，命人送到车上。亲王报以诗云：

“归去浓香携满袖，

山妻应骂冶游郎。”

源氏笑道：“你太胆小了！”当他的车子正在套牛之时答以诗云：

“衣锦还家风采美，

细君喜见玉郎归。

她只觉得你俊俏无比，哪里会骂？”亲王被他驳倒，垂头丧气而去。柏木、红梅等也都受得赏赐，不甚丰厚，是妇女用的袍衫之类。

是日戌时，源氏来到西殿。秋好皇后所居西厅旁边一室，已布置成着裳仪式会场。替女公子梳发的内侍等也都来了。紫夫人乘此机会与秋好皇后相见。两家侍女云集一处，人数异常众多。子时举行着裳仪式。灯光虽然朦胧，秋好皇后看见女公子容貌十分秀美。源氏向皇后道谢："辱承不弃，敢以陋质进见，请为结腰。深恐后世之人，将以此为先例也。诚惶诚恐，敬申谢忱。"皇后答道："愚陋无知之人，遵嘱勉为成礼。乃蒙过分夸奖，反觉不安于心。"她如此逊谢，态度异常生动而娇艳。源氏看见这许多才貌双全的美人集中于一家，觉得幸福无疆。只是小女公子的生母明石夫人未得参与盛会而正在悲叹，实为一大憾事。源氏颇思派人前去邀她出席，但恐别人诽议，终于作罢。六条院中所举办的仪式，即使寻常之事，也极隆重豪华，何况此次盛会。倘照通例缕述，而只能写出其一端，则反而乏味，故不详叙。

皇太子的冠礼，于是月二十后某日完成。皇太子年仅十三，却已长大成人。因此高官贵族争欲遣送女儿入宫奉侍。但闻源氏太政大臣已有此志，并且排场特别隆重，左大臣及左大将等都觉得自己的女儿无法争宠，便打消了这个念头。源氏闻之，说道："如此反而怠慢了。后宫之中，必须有许多美人争艳斗媚，较量分寸之差，这才富有意趣。大家把千金小姐笼闭在家里，岂不太可惜么？"他就叫自己的女儿延期入宫。诸人本当静候明石小女公子先行，然后依次送女儿入宫。如今闻此消息，左大臣便遣送家里的三女公子入宫，人称之为丽景殿。

明石女公子的宫中住处，预定为源氏以前的值宿处淑景舍，已加改筑及装饰。女公子入宫延期，皇太子等得心焦。于是决定四月入宫。各种用具，除原有者以外，又添置新品，其雏形及图样，均由源氏太政大臣亲自过目，召集各行各匠，令其精心制作。藏在书箱里的图册，均选用可作习字帖者。其中不乏古代一流书法家所作盖世闻名的作品。源氏对紫夫人说："世风日下，万事不及古代，愈来愈见浅薄。只有假名的书法，今世进步无量。古人所写的假名，虽然合乎一定的法则，但是缺乏流畅生动之相，似乎千篇一律。到了近代，才有假名书法的妙手相继出世。我曾有一时热中于此道，搜集许多优良范本。其中皇后的母亲六条妃子所写的，漫不经心，信笔疾书，草草一行，纯熟自然。我访得之后，认为绝世佳作。为此与她结了不解之缘，留下了薄幸之名。当时她

曾痛悔，然而我非无情之人，也曾尽心竭力地照顾她的女儿。她是贤明之人，虽在九泉之下，定能谅解我心。”说到后来声音很轻了。

继而又说：“已故的母后藤壶道人，书法功夫甚深，具有秀丽之趣。然而笔力较弱，未免缺乏余韵。尚侍胧月夜确是当代名家，但是过于潇洒，亦是美中不足。虽然如此，总之，尚侍胧月夜、前斋院槿姬与你，都是书法名手。”他称赞紫姬的书法。紫姬答道：“把我列入名手，教人惭愧死了！”源氏说：“你也不须过分谦逊。你的笔法柔丽可爱，自有特色。不过你的汉字太高明了，假名赶不上它，不免略有破笔。”他又添制几本没有写过字的空白册子，封面与带子都很精美。他说：“我想请萤兵部卿亲王和左卫门督也写一点。我自己拟写两册。他们无论怎样高明，总比不上我吧。”这是自夸了。他又精选笔墨，郑重其事地写信与诸位夫人，请她们也写册子。诸位夫人都以为此事甚难。就中有推却者，源氏再度诚恳请托。他又选取几本非常华丽的、染成颜色上深下渐淡的高丽纸册子，要叫几个风流少年也都试书。对宰相中将夕雾、式部卿亲王的儿子左兵卫督、及内大臣家头中将柏木说道：“苇手、歌绘 [10] 都好，各用自己所心爱的字体可也。”于是诸少年各自用心书写，互相竞争。

源氏又闭居在离开正屋的那间别室中，专心写字。其时春花已过盛期，天空澄碧，日丽风和。各种古歌浮现脑际，他就随心所欲地用假名写出，或用草体，或用普通体，无不异常秀美。身边侍女不多，只留二三人司理磨墨等事。这二三人都有学识，从优良的古歌集中选取诗歌时，何者宜于入选，可同她们商量。帘幕尽行卷起，源氏落拓不羁地坐在窗前，将册子置于矮几之上，口中衔着笔尖，凝神思索，其姿态之优美，令人百看不厌。册子中每逢白色或红色等触目的一页，他就改变执笔姿势，用心书写。这姿态也很优美，知情识趣的人见了，无不为之神往。

正在此时，忽闻侍女报道：萤兵部卿亲王驾到。源氏吃了一惊，连忙穿上常礼服，又命添设蒲团，延请亲王入室。这位亲王风度亦甚清秀，拾级升阶，从容不迫。众侍女都在帘内窥看。两人相见，互道寒暄，礼貌恭谨，态度优雅。源氏向他表示欢迎：“近日无事闲居，不堪寂寞之苦。文驾惠临，正值良时！”萤兵部卿亲王便把源氏所嘱书的册子交奉。源氏立刻披览，但见书法虽非特别优越，然而页页清整，笔笔挺

秀，诚不失为佳作。诗歌亦甚别致，故意选取富有特色的古歌。每首不过三行，汉字极少，体裁风流潇洒。源氏惊叹道："大作如此高明，诚非始料所及，我等只有搁笔了！"亲王戏言答道："我既腼颜参与群贤之列，拙作也就托福增光了。"

源氏所写的册子，无法隐藏，便取出来共同欣赏。写在平整的中国纸上的草体字，萤兵部卿亲王看了觉得特别优越。又有高丽纸，纹理细致，柔软可爱，色泽并不鲜丽，而有优雅之感。上面写着流丽的假名，笔笔正确，处处用心，其美无可比拟。观者似觉跟着书家的笔尖而流着感动之泪，真乃百看不厌的佳作。又有本国制的彩色纸屋纸[11]，色泽鲜艳的纸面上信笔率书着草体字的诗歌，其美亦无限量。萤兵部卿亲王看了源氏这种随意挥洒、妩媚动人的手迹，爱不忍释，更不想看别人的作品了。

左卫门督所写的，一味冠冕堂皇，锋芒毕露，然而笔法并不十分端正，有矫揉造作之感。所写的诗歌也都选用奇特之作。妇女的作品，源氏不肯多拿出来。尤其是前斋院槿姬所作，绝不轻易示人。诸少年所书的苇手册子，风流潇洒，各尽其美。夕雾所作的模仿水流之势，畅快活泼，处处芦苇乱生，很像产苇有名的难波浦上的景色。像水的文字与像苇的文字交互错综，非常美观。又有数页，一反优美华丽之风，将文字加以意匠，写成怪石嶙峋之状。萤兵部卿亲王看了深感兴趣，说道："这真是见所未见。写此种文字，要费不少工夫呢！"原来这位亲王对万事都感兴趣，乃风雅之人，故特别赏识此种技艺。

今日又是整天谈论书法。源氏选出所藏各种继纸[12]册子来欣赏。萤兵部卿亲王乘此机会，派儿子侍从回家去拿些册子来。计有嵯峨帝所选录的《古万叶集》四卷，以及延喜帝所书《古今和歌集》一卷，由淡蓝色中国纸接合而成，有深蓝色中国花绫封面，淡蓝色玉轴，以及五彩丝带。式样十分优雅，书体每卷不同，笔墨异常精美。源氏把灯笼放低，仔细观赏，赞道："这真是精品了！现今的人，只学得古人的一端呢。"萤兵部卿亲王便把这两件作品奉赠，说道："即使我有女儿，倘使她不会赏识，我也不肯传给她。何况我没有女儿，保存此物，有何用处呢！"源氏也有礼物赠与侍从：版本极佳的中国古书，装在一只沉香木制的书箱里，再加一支精美的高丽笛。

最近一段时期内，源氏又热中于假名书法的品评了。凡是世间以能书著名的人，不问其身份之高下，他都探访出来，选择适当品类，令其书写。但身份低微的人所写的，不收入女公子的书箱中。他仔细考量其人之才学与品格，分别叫他们写册子或卷轴。此外又为女公子备办种种珍贵宝物，都是外国朝廷所稀有的。所有珍品之中，此种书法册子最为世间多数青年人所仰慕。选择画幅之时，昔年所作须磨日记不曾选入。因为他想将此作品传之后世，所以要等女公子年事稍长知识渐丰之后再交付她。

且说内大臣看见别人准备女儿入宫，排场如此盛大，回想自家女儿，觉得十分懊丧。他家那位云居雁小姐，芳龄已届二十，美貌如花似玉，而空闺独守，寂寞无聊。为父亲的着实替她担心。那个夕雾呢，态度和从前一样冷淡，毫无热情表示。若教这边让步，主动向他求婚，又恐被人耻笑。因此内大臣独自悲叹，悔不当夕雾热心求爱之时答应了他。他仔细想来，此事不能归罪于夕雾一人身上。内大臣后悔之事，夕雾亦有所闻。但他回想内大臣对他的冷酷，心中犹有余恨，因此故意装作镇静，不肯前去求婚。然而他决不是另外爱上了别的女人。他真心恋慕云居雁，常有“暂别心如焚，方知戏不得”[13]之叹。然而云居雁的乳母曾经嘲笑他的淡绿袍，因此他打定主意：等到升了纳言，换上红袍之后再去求见。

源氏看见夕雾至今尚未定亲，觉得奇怪，替他担心。有一次对他言道：“你对那人如果已经断念，则右大臣和中务亲王都想将女儿许配与你，由你自己选定吧。”但夕雾默默不答，只是必恭必敬地坐着。源氏又说：“讲到此种事情，我也是连桐壶父皇的宝贵教训都不肯听从，所以我对你不想多嘴。然而过后回想，这种教训正是颠扑不破的真理。你今年已十八，还是独居无偶，世人都在猜量，以为你怀抱高远之志。如果你为宿缘所拘，结果娶了一个凡庸女子，这就变成虎头蛇尾，惹人耻笑了。即使怀抱高远之志，结果未必如意称心。要知世事都有限量，不可过分诛求挑剔。我自幼生长宫中，一举一动，不能任意，生活十分拘束。略有过失，便会遭受轻率之讥，故必须时时小心翼翼。然而还是获得了好色的罪名，长受世人讥议。你官位还低，不受拘束，但切不可因此而毫无顾忌，任情行事。人心倘不抑制，自会骄傲起来。此时倘无心

爱之人来镇定其心，贤人也会为了女人之事而身败名裂。此种事例，古来甚多。倘向不应该爱的人求爱，结果是使对方蒙受恶名，使自己遭人怨恨，成为终身憾事。倘因疏误而成亲，而其人不称我心，则即使到了难于忍耐之时，亦当回心转意，竭力宽容：或者看她父母面上，曲予原谅；或者父母已死，娘家衰落，而其人具有可爱之处，则亦应重视此优点而与之偕老。总之，为自己计，为对方计，都应深思远虑，务求善始善终。”每当闲暇无事之时，源氏总拿这一类话来教导夕雾。夕雾听从父亲的训话。他有时恋慕别的女子，即使是逢场作戏，亦认为自造罪孽，对不起云居雁。

云居雁看见父亲近来异常忧愁，觉得此身可耻可悲，以致意气消沉。但脸上不露声色，装作若无其事，只是闷闷不乐地度日。夕雾每逢刻骨相思、痛苦难堪之时，便写缠绵悱恻的情书，寄与云居雁。云居雁应有“谁人可信任”[14]之叹。倘是老于世故的人，也许会疑心夕雾对她是否诚心。但她并不怀疑，每次读了来信，总是不胜悲伤。外间有人传说：“中务亲王已请得源氏太政大臣同意，将女儿许配夕雾中将，正在说亲。”内大臣闻此消息，重又悲痛起来，胸怀为之郁结。他悄悄地对云居雁说：“听说夕雾要娶中务亲王的女儿了。此人真无情啊！从前太政大臣曾经向我开口，要我将你许配夕雾，那时我执念甚强，不曾答应。想是为此之故，他另行择人了。现在我若让步，允其昔日之请，岂不被人耻笑！”说时泪盈于睫。云居雁觉得十分可耻，不禁淌下泪来。又觉难以为情，将身转向一旁，姿态娇艳无限。内大臣睹此情景，想道：“此事如何是好？看来只得开口求人了。”他满腹心事地走出室去。云居雁依旧独坐窗前，凝神闲眺。她想：“我怎么会如此伤心，以致淌下泪来呢？不知父亲做何感想？”万种思量，涌上心来。正在此时，夕雾派人送信来了。云居雁虽有不快之感，终于启读来信。但见信中语言甚详，诗云：

“你是无情女，全同浮世人。

我心与俗异，永远不忘君。”

云居雁看见信中绝不谈起另行择配之事，觉得此人过于薄情，思之不胜痛恨。答诗云：

“口称不忘我，心已早忘情。

弃旧怜新者，良由随俗心。”

夕雾看了回信，觉得奇怪。他拿着信不放，侧着头寻思，不解其意。

[1] 本回写源氏三十九岁春天之事。是年小女公子十一岁，皇太子十三岁。

[2] 八条式部卿亲王是仁明天皇的第五皇子，是有名的香剂专家。

[3] 秋好是源氏的义女。

[4] 古歌：“除却使君外，何人能赏心？梅花香色好，惟汝是知音。”见《古今和歌集》。

[5] 香剂制成后，盛瓷器内，埋在水边土中。“黑方”与“侍从”两种香剂，春秋埋五天，夏日埋三天，冬日埋七天。

[6] 源公忠是有名的衣香专家，从其母典侍滋野直子受得秘方。

[7] 催马乐《梅枝》歌词：“黄莺惯宿梅花枝，直到春来不住啼，直到春来不住啼。阳春白雪尚飞飞，阳春白雪尚飞飞。”本回题名据此。

[8] 见第189页。

[9] 古歌：“为爱春花好，心常住野边。但教花不落，我欲住千年。”见《古今和歌集》。

[10] “苇手”是一种戏书，在色纸上用草书字母写歌，形似水边芦苇。“歌绘”是表现歌意的画，文字与画混合。平安时代流行此二种书法。

[11] 平安时代在京都纸屋院制造的一种高级纸。

[12] 继纸是由两种以上异质异色的纸张接合而成的纸，古人写诗歌用。

[13] 古歌：“欲试忍耐心，戏作小离别；暂别心如焚，方知戏不得。”见《古今和歌集》。

[14] 古歌：“明知此子言皆伪，更有谁人可信任？”见《古今和歌集》。

第三十三回 藤花末叶 [1]

六条院中忙着准备小女公子入宫之时，夕雾中将心事满腹，神思恍惚，但又觉得奇怪："我自己也不知道，我心何以如此固执。相思既然如此其苦，则现在对方已经让步，'守关者'已经'睡熟' [2] ，反正只要等候对方正式前来议婚好了，何必多忧呢？"他耐心等候，颇感痛苦，心情烦乱之极。云居雁也在想："那天父亲悄悄地告我之言，如果成了事实，则夕雾势必把我完全忘却。"她不胜悲伤。这两人虽然由于乖运而互相背离，但毕竟是一对不可分离的恋人。至于内大臣呢，态度如此强硬，但对自己全无好处，心中不胜烦恼。他想："如果中务亲王招了夕雾为婿，则我的女儿只得另行择人。如此夕雾实甚痛苦；而我们亦必被人耻笑。自然不免发生有伤体面之事。虽然十分秘密，但是家丑早已外扬。想来想去，还不如设法调解，自动让步。"内大臣和夕雾，外表若无其事，而心中仇恨不解。突然向夕雾说亲，内大臣觉得不好意思；而郑重其事地迎接新婿，又恐外人取笑。因此他想等候适当机会，隐约向夕雾示意。

三月二十日是太君两周年忌辰，内大臣赴极乐寺墓地祭扫。诸公子全体随行，排场十分盛大，王侯公卿前来参与者甚多。夕雾中将也在其内，其装束之华丽，决不逊于他人。就相貌而言，此时青春十八，正值盛年，生得眉清目秀，十全其美。只是自从与内大臣结怨以来，每逢见面，必多顾忌。今天虽来参与，常怀戒备之心，态度十分冷静。内大臣对他则比往常更加注目。诵经礼忏所需供养之物，由源氏大臣从六条院派人送来。夕雾中将尤为诚恳，为外祖母经办种种供养。

天色向晚，大家准备回家。此时群花零落，暮霭苍茫。内大臣回忆往事，慨然吟咏，姿态甚是潇洒。夕雾面对凄凉的暮景，悠然神往。旁人嚷着"天要下雨了"，但他如同不闻，依然耽于沉思。内大臣睹此情状，想是忍不住了，拉着夕雾的衣袖，对他言道："你为何如此怪我？今天同来祭扫，请看太君面上，恕我往日之罪吧。我年已向晚，余命无多。若见弃于人，真乃遗恨无穷了！"夕雾闻言，不胜惶恐，答道："小甥秉承外祖母遗志，本当仰仗舅父栽培，只因获罪未蒙原宥，故而未敢

前来领教。”此时风雨大作，势甚凶猛。诸人争先恐后，纷纷散归。夕雾返家之后，独自寻思：“内大臣今天对我态度与往常不同，不知他心中有何打算。”他日夜思念云居雁，故凡她家之事，即使极小，亦甚关心。这天晚上他左思右想，直到天明。

想必是夕雾长年相思的报应吧：内大臣从前那种强硬态度，今已影迹全无，他变得很柔弱了。他想找个良好机会，不是有意做作的，却又适于迎接新婿的。时值四月上旬，庭中藤花盛开，景色之美，迥异寻常。坐视其空过盛期，岂不可惜。于是举行管弦之会。夕阳渐渐西沉，花色更增艳丽。内大臣便命柏木送信与夕雾，并叫他口头传言：“前日花阴晤谈，未得罄述衷曲。今日倘有余暇，极盼即刻光临。”信中有诗一首：

“日暮紫藤花正美，

春残何事不来寻？”[3]

这封信系在一枝非常美丽的藤花上。夕雾终于等着了这一天，欢喜之极，心头乱跳。惶恐地作复：

“暮色苍茫难辨识，

如何折取紫藤花？”[4]

对柏木说道：“抱歉得很，我很胆怯，写不好诗，请你替我修改吧。”柏木答道：“不必写诗，我陪你同去就是了。”夕雾说笑道：“你这种随从我不要！”便叫柏木拿了回信先回家去。

夕雾往见源氏大臣，将此事禀告，并将内大臣来信呈阅。源氏大臣看了信，说道：“他招你去，一定是有意思的。如此主动求上门来，则过去违背太君遗志的不孝之罪也消解了。”他那骄矜之色，令人讨厌。夕雾答道：“不见得有意思吧。只因他家正殿旁边的紫藤花今年开得特别茂盛，此时又值闲居无事，故作管弦之会，招我去参加罢了。”源氏大臣说：“总之，他特地遣使来请，你应该即速前去。”他允许夕雾赴约。夕雾不知内大臣究有何意，心中怀疑，惶惑不安。源氏大臣对他说道：“你的袍子颜色太深，质地也太轻了。如果不是参议，或者没有官职的青年人，原不妨穿你那种浅紫色袍子。但你是参议，衣冠须得讲究些。”便把

自己穿的一件华美的常礼服，配以非常讲究的衬衣，叫随从者拿了送往夕雾室中。

夕雾在自己室中仔细打扮，到了夕暮过后才来到内大臣邸，大家等得心焦了。作主人的诸公子，自柏木以下七八人，一齐出来迎接，陪同夕雾入内。座上诸人相貌都很俊美，但夕雾尤为出众，艳丽而清秀。其气度之高雅，令人心生敬爱。内大臣吩咐侍者仔细安排客座，自己也整饰衣冠，准备出席。他对夫人身边的青年侍女们说道："你们都来窥看！夕雾公子年龄渐长，相貌越发标致了。他的一举一动，都从容不迫，落落大方。其光明磊落、老成持重之相，竟胜过他的父亲呢！源氏大臣的相貌一味优雅温柔，教人看了自会面露笑容而忘却人世一切苦劳。但在朝廷大会上，这相貌似乎缺乏严肃，而太偏于风流，这原是当然之理。这位夕雾公子则才学渊博，气度豪雄，世人都承认他是个毫无缺陷的完人呢。"说过之后，整一整衣冠，便出去与夕雾会面。略说了几句彬彬有礼的应酬之词以后，就移座赏花饮酒。

内大臣说："春日之花，不拘梅杏桃李，开出之时，各有香色，无不令人惊叹。然而为时皆甚短暂，一转瞬间，即抛却了赏花人而纷纷散落。正当惜花送春之时，这藤花独姗姗来迟，一直开到夏天，异常令人赏心悦目。这色彩教人联想起可爱的人儿呢。"他说时面露微笑，风度十分优雅。月亮出来了，清光暗淡，花色难于辨认。然而还是以赏花为由，传杯劝酒，唱歌作乐。不久之后，内大臣佯装喝醉，举止历乱，频频持杯向夕雾劝酒。夕雾心有戒备，婉言恳辞，颇感苦劳。内大臣对他说道："在这衰微的末世，你是绰绰有余的天下有识之士。但你舍弃了我这个残年之人，实在太无情了。古籍中有'家礼'[5]之说。孔孟之教你定然深通。但你不肯视我如父，忤我太甚，教我好恨啊！"想是醉后感伤之故吧，他委婉地发了一会牢骚。夕雾连忙道歉："舅父何出此言！小甥孝敬舅父，与从前孝敬外祖父母和母亲一样，粉身碎骨，在所不惜。不知舅父有何所见而出此言？想必是小甥一时疏忽，有所怠慢之故吧。"内大臣看见良时已到，便振作精神，唱起"春日照藤花，末叶尽舒展……"[6]的古歌来。头中将柏木早承父亲授意，此时便向庭中折取一枝色浓而穗长的藤花，添附在夕雾的酒杯上，向他敬酒。夕雾接了酒杯，色甚狼狈。内大臣吟诗云：

“可恨小藤花，凌驾老松上。

为爱紫色好，其罪当曲谅。”[7]

夕雾手持酒杯，躬身为礼，作拜舞之状，姿态十分优雅。答诗云：

“几度春来和泪待，

今朝始得见花开。”

咏罢，还敬柏木一杯。柏木吟道：

“少女春衫袖，色香似此藤。

欣逢高士赏，花色忽然增。”

于是顺次传杯，各赋诗歌。但诸人皆醉，语不成章，未有胜于上述三首者，故不俱载。

初七夜的月亮清影幽微，照见池面暮烟笼罩，一片朦胧。枝头绿叶尚未成荫，正是风景岑寂之候。只有开在树干不高而枝丫千姿百态的松树上的藤花异常艳丽。那位弁少将红梅便用美妙的嗓子唱起催马乐《苇垣》[8]来。内大臣听了非常高兴，叫道：“这曲歌真有意思啊！”便跟着他助唱：“此家由来久……”[9]歌声也很美妙。在这兴高采烈、放任不拘的宴会上，从前的旧恨尽行消失了。

到了夜色渐深之时，夕雾装出非常痛苦的样子，向柏木诉说：“我多喝了酒，头晕目眩，痛苦难堪。如果告辞回去，路上难免出事。想在尊斋借宿一宵，如何？”内大臣就对柏木言道：“头中将啊！你替客人安排寝所吧。老人酩酊大醉，顾不得礼貌，先退席了。”说过之后便回内室去。柏木对夕雾说道：“想必是叫你借宿花阴了！怎么办呢？倒教我这引路人为难了！”夕雾答道：“‘托身苍松上’[10]的，岂有轻薄之花？请勿说不快之言！”便催他引路。柏木心中不免怀有妒意。但他一向认为夕雾人品高雅，令人称心，结果总是他的妹婿。因此放心地引导他到云居雁房中。

夕雾恍如身在梦中。如今大愿遂成，他觉得自身更可尊贵了。云居雁不胜羞涩，沉思不语。但见夕雾成年后比从前更加俊秀，真乃美玉无瑕。夕雾向云居雁诉恨：“我身几乎做了世人的话柄。全靠专心一意，努

力忍耐，终于获得了允许。你却毫不关情，真乃异乎寻常。”后来又说：“弁少将唱《苇垣》，你懂得他的意思么？这个主人对我讽刺得好厉害！我想唱《河口》[11]来报答他呢。”云居雁觉得此歌难听，答以诗云：

“河口流传轻薄事，

疏栏何故泄私情？

多么无聊啊！”吟时同孩子一般天真烂漫。夕雾微笑着答诗云：

“莫怪河口关，疏栏多漏泄，

久木多关上，关守应负责。[12]

害得我长年忍受相思之苦，忧愁懊恼，不辨前后。”他借口酒醉，装出困疲之状。天色近晓，只当不知，流连不肯归去。众侍女都替他们着急。内大臣闻之，怪道：“睡得这么得意，现在还不起来？”但夕雾终于在天色大明之前回去，那睡眼蒙眬之相亦甚美观。

次日夕雾的慰问信，依旧像情书一般偷偷地送来。云居雁今天反而比从前更加懒写回信了。几个尖刻的侍女便互相交头接耳，挤眉弄眼。正在此时，内大臣进来了，云居雁局促不安。夕雾的信中写道：“只因姐姐对我，永不开诚相待。故虽已与君结缡，反觉我身不幸。然而爱慕之情，永远不绝，故欲凭此书消我愁思。

偷绞青衫泪，年来手已酸。

今朝莫怪我，当面泪汍澜。”

这封信写得非常亲切。内大臣看了，笑道：“书法清秀之极啊！”以前对他的怨恨完全消释了。云居雁迟疑不决地懒得写回信。内大臣觉得回信太迟有失体面，料想她是在父亲面前怕难为情之故，便起身回去了。犒赏使者的礼品异常隆重。柏木中将热诚招待这使者。此人以前来送信时，常常偷偷摸摸；今天却神气活现、大摇大摆了。此人是个右近将监，夕雾把他当作心腹人差遣。

源氏太政大臣也获悉了此事。隔了一会，夕雾前来参见，容貌比以前更加光采了。源氏向他打量一下，说道：“今天早上怎么样？慰问信送

去了么？为了女人之事，贤者亦难免错乱。多年以来，你能不作强项放肆之事，不露焦躁愠怒之色，直至今日，此心确是与众不同，深可嘉许。内大臣为人，一向刚愎自用，不屈不挠。此次忽然卑躬屈节，世人必然纷纷议论。但你切不可为了占胜而扬扬得意，盛气凌人，因而养成浮薄之心。内大臣看似落落大方，倜傥不羁，其实并无豪雄之气，却有迂腐之癖，是个难与交往之人。”这是照例的一篇训话。他觉得这段婚事如意称心，十全其美。源氏大臣生得年轻，不像是夕雾的父亲，倒像是个略长几岁的哥哥。分别看时，两人相貌惟妙惟肖，完全相同；父子在一起时，则互有不同，而并皆美妙。源氏大臣身穿淡色常礼服，内衬唐装式的白色内衣，花纹鲜明而晶莹。他今年三十九岁，相貌还是清秀而优雅。夕雾身穿色彩稍深的常礼服，内衬染成浓丁香汁色纹样的可爱的白绫衫子，别有风度，非常艳丽。

今天是四月初八，六条院内举行浴佛会。寺院先将佛像一尊送来，导师则须迟迟来到。诸夫人都派女童送布施品来，其物品与宫中一样，种类繁多。仪式也仿照宫中，诸公子都来参与。比较起严正的御前仪式来，反而异常富有意趣，令人肃然起敬。夕雾心不在焉，行过仪式之后立刻打扮一下，匆匆出门，往云居雁那里去了。有几个青年侍女，曾与夕雾调情而并无深切关系者，此时不免妒恨。夕雾与云居雁多年相思，一旦团圆，夫妻自然格外恩爱，真所谓“密密深情不漏水”[13] 了。岳父内大臣走近来仔细看看夕雾，觉得果然是个乘龙快婿，便越发看重他了。他想起了对他让步之事，虽然犹有余恚，但念夕雾为人诚实，多年以来，不变初心，耐心等候，此志可嘉，自当曲予原谅。自此以后，云居雁的居处比弘徽殿女御那里更加繁荣了。因此内大臣的正夫人及其随身侍女等心怀妒意，啧有烦言。然而此又何伤！云居雁的生母按察使夫人[14] 闻知女儿嫁得佳婿，深为庆慰。

且说六条院的明石小女公子，定于四月二十过后入宫。四月中旬正值贺茂祭佳节，紫夫人欲于前一日先去参拜贺茂神社，照例邀请诸夫人同行。诸夫人认为跟她同行，形似随从，不甚体面，所以大家不去。于是源氏太政大臣偕同紫夫人和女公子三人前往，排场并不铺张，只用车子二十辆，前驱人数亦不甚多。一切从简，倒也别有风趣。节日破晓，入寺参拜。归时共上看台，观赏美景。众侍女的车子连成一串，停在看

台前面，阵容甚是美观。远处望来，都认识这是太政大臣家的行列，气势好盛大！源氏想起了秋好皇后的母亲六条妃子的车子被挤退的旧事，对紫夫人言道："倚仗权势，盛气凌人，而作此种行径，毕竟是罪过的。你看那位傲慢的葵夫人，终于抱恨而死！"死时怪异情状，避而不谈。只说："再看两人的后代：夕雾只是一个普通平民，好容易逐步升官；而秋好皇后则位极人臣，莫能与并。思想起来，实在深可感慨！世事无常，夭寿不定，所以人生在世期间，总想随心所欲，任意行事。然而只怕我死之后，剩你一人在世，代我身受报应，弄得晚年孤苦伶仃……"说到这里，王侯公卿等都上看台来了，源氏大臣便前往就座。

近卫府派来司祭的敕使，是头中将柏木。他从父亲内大臣邸内出发，王侯公卿等跟他同行，一齐来到源氏大臣的看台上。惟光的女儿藤典侍也是司祭敕使。此人声望甚高，自冷泉帝、皇太子以至源氏太政大臣，都犒赏她无数珍贵物品，圣眷十分优厚。她出发之时，夕雾中将还写信给她。她与夕雾有情，虽不公开，而交谊甚厚。夕雾与身份高贵的云居雁成亲，藤典侍闻之异常伤心。夕雾赠她的诗是：

"缘何眼见葵花饰，

问我花名说不清？[15]

真可怜啊！"藤典侍得信，知道他在新婚时节不忘旧人，心甚感激，就在匆忙准备上车之时吟诗作复：

"花虽插鬓名难识，

请问蟾宫折桂人。

这花名只有你这博士知道了！"这寥寥数字，在夕雾看来是极有风韵的答书。此后他依然不忘情于这藤典侍，常常偷偷地和她约会。

明石女公子入宫之时，紫夫人决定亲自伴送。源氏大臣打算：紫夫人不能陪伴女公子长住宫中，不如乘此机会，叫她的生母明石夫人也来送她入宫，当了她的保护人吧。紫夫人也在想："结果总是要叫她的生母来的。把这母女两人长此隔绝，母亲定然惦记女儿，时时愁叹；女儿今已渐长，亦必思念母亲。弄得双方都不快活，又何苦来！"便对源氏大臣言道："女儿入宫，应请明石夫人同行，长住宫中相伴。因为女儿年纪还

小，叫我很不放心。身边的侍女都是年轻人。乳母们所能照顾的，只是表面之事。我自己又不能长住宫中。欲求放心，只此一法。”源氏大臣听见紫夫人和他意见相同，十分快慰，便把此意告知明石夫人。明石夫人喜不自胜，庆幸夙愿终于实现，连忙准备侍女服装等种种事宜，其讲究不亚于身份高贵的正夫人。做了尼姑的母夫人也极愿看到外孙女儿荣华富贵。她甚至祈佛保佑她延寿，以便与外孙女儿再见一面。现在闻知她即将入宫为太子妃，则今后岂能再见，思之不胜悲伤。是日夜晚，紫夫人伴送女公子入宫。紫夫人在宫中得乘辇车。明石夫人如果同行，则因身份低微，必须随车徒步，很不体面。她并不嫌自己委屈，只怕这金枝玉叶的女公子为了她这微贱的生母而丢脸，因此暂不入宫。

女公子入宫的仪式，源氏大臣并不过分铺张以惊人目，然而亦自十分体面，异乎寻常。紫夫人真心疼爱这女公子，把她教养得慧美双全。她实在舍不得把她让给她的生母，心念如果是我亲生女儿，岂不更好。源氏大臣与夕雾也都认为只此一事，实为美中不足。过了三天，紫夫人将出宫，是夜明石夫人入宫接替，二位夫人初次会面。紫夫人对明石夫人言道：“女公子今已长大成人，可见我等共处已历多年，今后自当多多亲近，无所顾虑了。”接着又讲了许多话，态度和蔼可亲。明石夫人从此也就开诚解怀，对她无话不谈了。紫夫人看了明石夫人应对辞令之文雅，心甚赞佩，始信源氏大臣宠爱她并非偶然。明石夫人也真心敬仰紫夫人人品之高尚与容貌之丰丽，觉得源氏大臣于众夫人中特别宠爱此人，尊重她为最高无比的正夫人，确是理之当然。而回想自己能与此人同列，也是前世福报。但后来看见紫夫人出宫，仪式非常盛大，特许乘坐辇车，其尊贵与女御无异，比较之下，又觉得自己身份毕竟低微。她看见女公子长得十分美丽，如同粉妆玉斫一般，欢喜之极，恍如身在梦中，眼泪流个不住，真所谓“一样泪流两般心”[16] 了。多年以来，明石夫人受尽凄凉之苦，常觉此身忧患太多，毫无生趣。现在心情忽然开朗，但愿寿命永远延长，方知住吉明神的确灵验。明石女公子在紫夫人膝下身受理想的教养，长大后非常贤慧，毫无半点缺陷。世间声望之尊严自不必说，容貌仪态之娇艳亦无伦比。皇太子尚在童年，也知道特别怜爱这位妃子。与这妃子争宠的人向外扬言，说这妃子附带这个身份低微的母亲，实为一大缺憾。但这并不损害妃子的声望。因为明石夫人非常贤能，不但把女公子的住处布置得优美入时，华丽无比，即使细微之

处，亦都装点得风流优雅，巧妙精致。于是殿上人等便把这宫殿看做珍奇的猎艳之场，大家都来向这里的侍女们调情。因此连侍女们的风度与姿态也都特别讲究。每逢适当时节，紫夫人也入宫来探视。她和明石夫人的交情越来越深，彼此都无顾虑了。明石夫人对她既不过分放肆，又毫不卑屈，举止态度都很恰当，真是不可多得的理想人物。源氏太政大臣自念寿命所余无多，渴望于生前完成女公子入宫之事，如今果然如愿以偿了。还有，夕雾婚事纠纷不已，虽是他自己固执之故，外闻总不好听，而如今也已美满成就，如意称心了。因此源氏太政大臣心无挂碍，今后当可成遂出家之本愿了。只是舍不得紫夫人，但有义女秋好皇后照顾，大可放心；还有明石女公子，其正式的母亲是紫夫人，今后对她亦必竭诚孝养。故即使出家，亦可将夫人托付二人供养。花散里虽然寂寞寡欢，但有义子夕雾奉养。诸人各得其所，可无后顾之忧了。

明年源氏大臣四十岁，应举行庆祝大会。自朝廷以下，各处都加紧准备贺寿。今年秋季，源氏太政大臣官位晋升，照准太上天皇待遇增加封户，又添赐年官、年爵[17]。即不如此，源氏之家早已万般富足，毫无缺憾了。但冷泉帝还是引用古代罕有的先例，为源氏设置许多院司。因此源氏身份异常高贵，出入宫禁很不自由，反而拘束了。但冷泉帝还嫌不够优待，他常恨不能把皇位让与源氏，恐被世人指责，为此朝夕愁叹。

内大臣升任了太政大臣。夕雾中将升任了中纳言，入朝谢恩。他那丰姿更加焕发，自容貌以至一切言行举止，竟无半点瑕疵可指。他的岳父新太政大臣看见了，甚为满意，心念云居雁与其入宫受人排挤，远不如嫁与夕雾之为幸福。夕雾有一次回想起从前有一晚云居雁的乳母大辅嫌他官位低微，曾说“嫁个六位小京官，也太不体面了”的话[18]，便把一枝已经变成鲜美的紫色的白菊花送给大辅，赠以诗云：

“浅绿当年秋菊小，

谁知能变紫红花。

我不曾忘记当年失意之时你所说的一句话呢。”他一边吟诗，一边送花，姿态异常优美，脸上笑容可掬。乳母难于为情，无地自容，只得腼颜答道：

“生长名园秋菊小，

岂因浅绿受人轻？

何必如此斤斤计较？”她的语调十分亲切，心中颇感痛苦。

夕雾升官之后，威势日盛，寄居岳父邸内，颇感房室狭隘，便迁居以前太君所居的三条院中。太君逝世之后，院宇略见荒芜。此次大加修理，并改变太君当年的布置，然后迁入。夕雾与云居雁居此邸内，回想以前初恋时情状，触景生情，不胜感慨。庭前各种树木，当年还很幼小，今已绿叶成荫，异常繁荣。当年所植的“一丛芭芒草”[19]，任意蔓延，乱侵阶除，便命人加以删整。庭中的池水里长满了水草，便命人清除。于是庭中景色，焕然一新。夫妇二人共赏夕暮美景，闲话童年初恋时好事多磨之恨，云居雁不胜依恋。回想当时旁人作何感想，又颇感羞惭。当年太君身边的侍女，都不曾散去，照旧住在各人的房间里。她们齐来参见这一对新夫妇，皆大欢喜。夕雾怀念外祖母，即景吟诗云：

“岩前清水好，长守此园林。

知否当年主，行踪何处寻？”

云居雁吟道：

“清泉流石上，细水本无心。

不见当年主，泉中照影清。”

此时云居雁的父亲新太政大臣退朝，道经三条院，望见院内红叶如锦，不胜依恋，便停车过访。但见院内景象，较之太君在世之时无甚变迁，处处窗明几净，宜于居住。装饰尤为华丽。太政大臣抚今追昔，深为感慨。夕雾中纳言亦觉心情异样，脸上略泛红晕，态度更加沉静了。他与云居雁真是一对天成佳偶。云居雁不能说是盖世无双的美人；但夕雾确有无限清丽之相。老侍女们在新夫妇身边十分得意，竞将陈年旧事讲给他们听。太政大臣看见两人咏诗的稿纸散置在旁，拿来一读，也伤心起来，说道：“我也想向这泉水探问太君的消息呢。只恐老人多感，出言不祥耳。”便吟诗曰：

“小松亲手植，转眼已成荫。

莫怪高年树，凋零化作尘。”

夕雾的乳母宰相君，至今不忘这位大臣当年对夕雾的狠心，此时得意扬扬地吟道：

“双松枝叶茂，自幼即同根。

我在双松下，终身仰绿荫。”

别的老侍女也都吟诗，意义大致相同。夕雾颇感兴趣，云居雁则一味面红耳赤，羞答答地听着。

且说冷泉帝于十月二十过后行幸六条院。此次行幸，正值红叶盛期，兴趣格外浓烈，故冷泉帝曾致书朱雀院，请其同行。前皇与今上一同行幸，乃世间罕有的盛举。此消息惊动全国臣民。主人源氏竭力准备迎驾，其排场之豪华令人目眩。两帝于当日巳时临幸，先到东北的马场殿。左马寮与右马寮中的马匹都已并列，左近卫与右近卫的武士也都到齐，其仪式与五月五日的骑射相似。未时过后移驾赴南面的正殿。一路上的拱桥和走廊上，都铺饰锦绣。外面望得见的地方，都张挂软幛，到处装饰十分华丽。道经东湖，湖中浮着几只小舟。宫中御厨里主管鸬鹚的人，与六条院中饲鸬鹚的人，都已被召集在此，他们就在御驾经行时表演鸬鹚捕鱼。鸬鹚衔了许多小鲫鱼出来。这并非为供御览而专设的游艺，只是为一路上增添兴趣而已。各处山上的红叶，美色各不相让。但秋好皇后所居西院中的红叶特别茂盛。中廊的墙壁已经拆去一部，改设大门，故观赏红叶时全无障碍。

南殿上方，为冷泉帝与朱雀院设两个御座，主人源氏的座位设在下方。冷泉帝降旨请源氏同列。如此优待，在源氏已极光荣。但冷泉帝犹有遗憾，以为未尽应尽之礼。左近卫少将捧了湖中取得的鱼，右近卫少将捧了藏人所的饲鹰人从北野猎得的一对鸟，从正殿东边来到御前，跪在阶前奉献。冷泉帝便命太政大臣[20]以此二物调制御膳。诸亲王和公卿的飨宴，则由源氏办理，尽是山珍海味，格式迥异寻常。日色将暮，诸人皆醉，即宣召乐人前来奏乐。不取正式大乐，但选富有趣味之舞曲，令诸殿上童都来舞蹈。此时令人回想起从前桐壶帝行幸朱雀院举办红叶贺之事。演奏舞曲《贺皇恩》之时，太政大臣家的男儿年方十岁，舞蹈姿态优美之极。冷泉帝从身上脱下御衣来赏赐他。太政大臣就代替儿子拜舞道谢。主人源氏回思当年在红叶贺中与太政大臣共舞《青海

波》时的情状，便命折取菊花一枝，送交太政大臣，并赠诗云：

“菊花增色泽，篱畔夸芳姿。

犹恋初秋日，含苞共放时。”[21]

太政大臣当年任头中将时，曾在桐壶帝御前与源氏公子共舞，两少年并称英俊。现在太政大臣亦高居人上，但总觉得源氏之尊贵无以复加。天心似乎有知，降下一阵时雨。太政大臣答谢道：

“菊花变作层云紫，

遥望青天仰景星。[22]

现在正是你的全盛之时了。”

晚风吹下各种各样的红叶来，有的深色，有的浅色，地上仿佛盖上了锦茵。庭前很像为迎驾而铺饰锦绣的走廊。庭中有许多眉清目秀的童子，都是高贵之家的子侄，身穿蓝色、红色大礼服，内衬暗红色、淡紫色的衬袍，都是日常装束，头发照常左右分开，只在额上加个宝冠。他们在红叶地上表演种种简短的舞蹈，舞罢回进红叶林荫中。此景甚美，令人可惜日色之将暮。此时不令乐队演奏长篇的乐曲，但在堂上合奏弦管。书司所藏的琴都取来了。兴酣之时，冷泉帝、朱雀院与源氏主人御前都呈上琴来。有名的和琴“宇陀法师”，声音并未改变，但在朱雀院听来，今日特别动人，便吟诗云：

“阅世经风雨，看花到白头。

年年红叶好，总不及今秋。”

他可惜自己在位之时没有这等盛会。冷泉帝答道：

“庭中锦幕前朝赐，

不是寻常红叶秋。”

这是对朱雀院表示谦逊之意。冷泉帝今年二十一岁，相貌越长越美，竟与源氏毫无两样。中纳言夕雾侍候在侧，其相貌又与冷泉帝无异，令人惊讶。由于地位不同之故，夕雾在气度上似乎不及冷泉帝之高贵，但其风流艳冶之相，则胜于冷泉帝。夕雾吹笛，音节异常悦耳。诸殿上人在阶下唱歌，就中弁少将嗓音最美。戚族并皆英俊，真乃宿世福

报。

[1] 本回与前回同年，写源氏三十九岁三月至十月之事。

[2] 古歌："我有秘密路，人皆不注目。但愿守关人，夜夜睡得熟。"见《古今和歌集》。

[3] 以藤花比云居雁。

[4] 暮色苍茫，比喻来信不曾明言亲事。

[5] 《史记·高祖本纪》中说："如家人父子礼。"

[6] 古歌："春日照藤花，末叶尽舒展。君若能开诚，我亦愿信赖。"见《后撰集》。内大臣意在后面两句。本回题名据此歌。

[7] 藤花比夕雾，老松比自己，紫色比云居雁。诗意：夕雾强硬，内大臣只得让步，看女儿面上原谅他。

[8] 催马乐《苇垣》全文："（女唱）拆开芦苇垣，越垣偕郎逃。谁在父母前，有意把舌饶？此家大轰动，弟妇最唠叨。（弟妇唱）天地神作证，我不把舌饶。你今说此话，完全是造谣。"此是男诱女之歌，讥讽从前夕雾诱云居雁。

[9] 应是"此家大轰动"。内大臣嫌其不祥，故意改唱。或说：是传讹。不知孰是。

[10] 古歌："托身苍松上，紫藤虽弱小，但得熏风吹，花开无限好。"见《古今和歌六帖》。引用此诗，意思是说我已得内大臣许可。

[11] 催马乐《河口》歌词："河口有个关，关门是疏栏。虽然是疏栏，关吏守得严。虽然守得严，被我逃出关。出关会情人，两人同衾眠。"河口关在伊势郡。夕雾欲唱此歌，意思是说：内大臣虽然管得严，他俩早已私通。故下文云居雁诗云云。

[12] 久木多关在陆奥郡。

[13] 古歌："密密深情不漏水，缘何相见永无期？"见《伊势物语》。

[14] 云居雁的生母与内大臣离婚，改嫁按察使。故云居雁由祖母抚育。

[15] 参加贺茂祭的人，头上皆插葵花或桂花。日文"葵"与"会"同音。说不清葵花之名，意思是说后会之期不可知。

[16] 此句据《后撰集》所载古歌"或喜或悲同此心，一样泪流两不分"改写，强调明石夫人所流是欢喜之泪。

[17] 添赐年官、年爵，即赐官位于源氏之家臣，其俸禄则归源氏收用。

[18] 见第340页。中将是六位京官，穿浅绿袍；中纳言是四位，穿紫袍，故下文的诗中云云。

[19] 古歌："一丛芭芒草，使君所手植。今已成草原，虫声何繁密。"见《古今和歌集》。

[20] 云居雁之父。

[21] 诗意：你现已升官，但犹不忘当年与我共舞《青海波》时之乐。

[22] 古歌：“宫里菊花天上种，教人误认是秋星。”见《古今和歌集》。以星比菊，根据此歌。

第三十四回（上）新菜 [1]

且说朱雀院自从行幸六条院之后，身体一直不好，而且病得比往常厉害。他本来是多病的，但此次特别忧伤。年来常怀出家奉佛之志，此时此心更加深切了。以前只因弘徽殿母后在世，不免多所顾虑，故此志至今未遂。如今母后已经逝世 [2] ，朱雀院便对人言道："还是让我皈依佛法吧，我自觉此身在世不久了。"就考虑出家前应有种种事宜。子女除皇太子而外，尚有公主四人。其中三公主之母是藤壶女御。这藤壶女御是桐壶院前代的先帝所生，先帝赐姓源氏 [3] 。朱雀院当皇太子时，她早已入侍。原定由她当皇后的。但先帝早崩，她失去了有力的保护人；再则她的母亲身份不高，只是一个寻常的更衣，因此她住在宫中很不得志。加之弘徽殿母后把妹妹胧月夜送进宫来当了尚侍，这尚侍声势盛大，无人能与并肩，藤壶女御就全被压倒。朱雀院心中很可怜她，但不久他自己也就让位，无法照拂，徒唤奈何。因此藤壶女御抱恨在心，郁悒而死。她所生的三公主，最为朱雀院所怜惜。在许多子女之中，朱雀院最宠爱这三公主。此时三公主年仅十三四岁。朱雀院想道："我即将抛弃红尘，入山修道。让这女儿独自留在这里，教她依靠谁人处世度日呢？"他所忧虑的只是三公主之事。他在西山营造寺院，今已竣工，现正忙于入寺的种种准备。一方面又忙于准备三公主的着裳式。院内秘藏的珍宝和器物，自不必说；连小小的玩具等，凡是略有来历之物，悉数赐与三公主。其余次等物品，则由其他诸子女分得。

皇太子闻知父皇患病，并决心出家奉佛，便亲赴朱雀院问省。母亲承香殿女御陪同前来。朱雀院对此女御并不十分宠爱，但因太子是她所生，宿世因缘甚深，所以也很重视她，和她详谈年来种种事情。对皇太子也说了许多话，就中也谈到治世之道。皇太子长得很老成，看来似乎不止十三岁。照顾他的人，如明石妃子等，都很可靠，所以大可放心。朱雀院对他说了如下的话："我于此世已无所留恋。只是所遗女儿众多，挂念彼等前程，于'不可免'的'死别' [4] 不无障碍耳。就往日在别人家所见所闻之事看来，凡为女子者，往往遭逢意外之变而身受侮辱，其命运实甚可悯可悲。将来你倘能得意临朝，务望多多留意，好好照拂你的姐

妹。其中有后援人者，原可听其自行作主。惟三公主年事尚幼，一向靠我一人照拂，今我即将出家，任她漂泊于世，我心实甚挂念，思之不胜悲伤耳。”他一面拭泪，一面诉说衷情。

朱雀院又恳托承香殿女御善意照拂三公主。然而当三公主的母亲藤壶女御独占恩宠之时，其他更衣和女御皆曾与她争宠。因此承香殿女御和藤壶女御并不亲睦。照此推量起来，承香殿女御旧怨未消，即使不甚厌恶这三公主，亦未必能真心诚意地照拂她吧。朱雀院为了三公主之事，朝夕愁叹。到了年底，病势更加沉重，帘外也不能出来了。以前他也常常为了鬼魂作祟而患病，然而这鬼魂从来不曾像此次那样缠绕不休，因此他疑心大限到了。他虽然早已让位，但在位时受他恩泽的人，现在还同从前一样亲近他，以一仰仁慈的御颜为衷心慰藉，时时前来参谒。这些人闻知朱雀院身患重病，无不真心担忧。

六条院源氏也常常派人来探望，并将亲自去访。朱雀院闻知源氏即将亲自前来问病，不胜欣喜。恰巧夕雾中纳言来了，朱雀院便把他召入帘内，和他详谈：“桐壶先帝将崩之时，曾嘱咐我许多遗言。就中特别叮咛的，是令尊之事和皇上 [5] 之事。但我即位之后，便觉政令往往遭受限制，不能事事如意称心。因此内心之爱虽未变更，而略一错失，便获罪于令尊 [6] 。岂知多年以来，不论为了何事，令尊对我都无怀恨之色。凡人虽极贤明，倘逢不利于己之事，往往异常动心，必然设法报复，因而发生意外之变。即在古昔圣代，此种事例亦屡见不鲜。为此世人正在疑虑，以为有朝一日，令尊必将向我泄愤。岂知他终于容忍到底；不但如此，又且真心照拂我儿皇太子，最近复遣明石女公子入宫为太子妃，于是我们两家亲上加亲。我心感激，实无限量。但因本性愚昧，深恐为爱子之心所迷，而做有失体统之举，故对于太子，我自己故意装作漠不关心，一任别人安排。对于皇上，则谨遵先皇遗言，即将皇位让与。且喜他能在这末劫之世当个英明之主，挽回了我在位时的颓风，合我本意，无任欣慰。自从今秋行幸六条院之后，我回思往日之事，不胜依恋，颇思与令尊促膝谈心。务望贤侄代为劝驾，请他早日亲自惠临。”他说时神态异常萎靡。夕雾奏复：“侄儿年幼，远昔之事不得而知。稍长以后，参与朝廷政治，处理种种世务，其间关于大小政事，又或关于私人事宜，常有机会与家父共同商谈，然而从来不曾听见他暗

示对伯父怀有旧恨。反之，他曾言道：‘朱雀院中途辞退了皇上的保护人之职，欲专心静修而笼闭深山，此后对世事全不闻问，这便不能遵行桐壶先帝的遗言了。他在位之时，我年龄还小，才能又差，加之上面贤能出人甚多，故我虽欲为他效劳，而未能遂愿。如今朱雀院屏去政事，闲居静处，我颇思开诚解怀，向他畅谈衷曲，并且亲聆教益。但为身份所限，行动甚不自由，以致迁延至今，未得谋面。’家父常说此话，并且叹息不置呢。”

夕雾年纪还小，二十尚差少许[7]，然而身体发育得很好，相貌也生得光艳焕发，异常俊美。朱雀院目不转睛地注视他，心中暗自思量：我家那个难于安顿的三公主，嫁与此人，如何？便对他言道：“你今已在太政大臣家获得安身之所了。我闻知你的婚事多年来很不顺利，常常替你惋惜，现在才安心了。我对太政大臣有些妒羡呢。”夕雾听了这话觉得奇怪：他为什么说这话呢？想了一会，恍然大悟：朱雀院正在担心三公主的终身大事，指望把她托付给一个可靠之人，然后可以安心出家。此事他常常说起，自然会传入夕雾耳中，夕雾便猜测到他这话的意思了。然而岂可表示心领意会的样子而率尔作答呢！他只答道：“像我这样没出息的人，要娶亲原是不容易的。”此外不再说什么，就告辞了。

众侍女曾在屏风背后窥看夕雾，都称赞道：“这样标致的相貌，这样漂亮的气派，实在是少见的。真出色啊！”她们交头接耳，谈论纷纷。有一个老年侍女听见了，说道：“算了吧！他虽然漂亮，总比不上他老太爷年轻时的相貌。那才真是个美男子，教人看了眼睛发眩呢！”朱雀院听见她们争执，说道：“他老太爷确是个异乎寻常的美男子。年纪长大起来，反比年轻时更加艳丽，所谓‘光华’，大概就是这般模样吧。当他端居庙堂、策划政务之时，威风凛凛，令人望而却步。但当他放任不羁、戏谑调笑之时，则又风流潇洒，令人觉得异常可亲可爱。这真是世间难得的人物。料想此人前世必修善积福，故能有此珍贵之美貌。他自幼生长宫中，先帝对他异常疼爱，悉心抚育，几乎不惜身命。但他绝不因此骄纵，反而谦恭克己，二十岁还不受纳言之爵，到了二十一岁，才当参议而兼大将。这夕雾却比父亲进取得早，十八岁便当了中纳言。可见他家声望一代高似一代。讲到学问与才能，夕雾实在并不亚于他父亲，甚至反而比父亲更早立身扬名，真乃一大奇才啊！”他极口称赞源氏父子。

三公主容貌长得极美，时值豆蔻年华，姿态天真烂漫。朱雀院看了，说道："我要把这孩子托付给一个忠实可靠的人，其人须能真心疼爱她，原谅她的幼稚，好好地教养她。"他召集几个老成懂事的乳母来，吩咐她们有关着裳式事宜，乘便言道："从前源氏大臣曾将式部卿亲王的女儿从小抚养大来。我也想找这样的一个人，把三公主托付给他才好。在臣下中是难于找到的。皇上那里呢，已经有了秋好皇后。其次的女御身份都很高贵。我出家后，三公主没有适当的后援人，入宫反而痛苦。这中纳言未娶之时，我悔不向他示意，试探其心。此人年纪虽轻，才能甚强，前程很有望呢。"乳母中的一人答道："中纳言为人一向诚实，多年以来，始终想念那位云居雁小姐，从来不把爱情移向别人身上。如今好事既成，越发不会动心了。倒是他家老太爷，贪爱女色之心到现在还不消减呢。在女人之中，他最爱身份高贵的人。像那位前斋院槿姬，他至今也不忘记，常常写信去呢。"朱雀院说："哎呀！老是轻薄贪色，也很讨厌。"他口上虽如此说，但心里在想：加入许多夫人之中，虽然难免发生不快之事，但我确信源氏是可代父亲的人，就照乳母之意，把三公主托付给他吧。便又说道："实在，有了女儿而希望她多少经历些尘世的生涯，则一样出嫁，不如教她去依附源氏。人生在世，寿命几何？总该叫她度送源氏之家那样幸福的生活才是。我若生为女人，即使同他是嫡亲兄妹，也定要嫁给他。——我年轻时确有此种想法呢。何况女人，被他所迷惑乃当然之理。"他说这话时，心中定然想起尚侍胧月夜之事。

三公主的伺候人中，有一个地位甚高的乳母。这乳母的哥哥是个左中弁，常常出入于六条院源氏之家，在他家伺候已有多年。同时他又特别忠诚地为三公主服务。有一天，这左中弁来三公主院中，与他的妹妹乳母相见。在谈话中，乳母对他说道："朱雀上皇有如此这般的打算，曾经向我示意。有机会时，请你将此意告知你家六条院主人。公主不嫁，乃古来通例。[8] 但倘有夫婿对她多方爱护，照顾一切，则更可放心。我家公主除了朱雀上皇以外，别无真心爱护她的人。我不过在这里伺候而已，有什么用处呢？况且伺候人甚多，不是万事可由我一人做主的。因此难免发生意外之事，赢得轻薄之名，那时叫我何等伤心！所以，倘能于朱雀上皇在世之时，决定了公主的终身，我这伺候人也可安心了。大凡女子，无论血统何等尊贵，宿命如何不得而知，真乃可悲之事。在许多公主之中，上皇特别疼爱这位三公主。但也有人嫉妒她。所以必须

从长计议，使她不受一点诽谤才好。”左中弁答道：“说也奇怪，六条院主人多情得厉害呢！凡是一度钟情的女人，不论是他所心爱的，或者并无深情的，都迎接过来，教许多女人集中在自邸内。然而他所重视的也有限制，恐怕只有紫夫人一人。因此之故，屈居在这一人的威势之下度送孤寂生涯的人，亦复不少。然而三公主倘有宿世因缘，果如你所说的嫁到了六条院，那么据我推量，紫夫人即使威势盛大，也不能和她分庭抗礼。然而究竟如何，还得有所顾虑。这且不说。主人常常私下对我讲心里的话，他说：‘我所享受的荣华富贵，在这末世已属过分，我身可谓绝无遗憾了。只是为了妇人之事，外则受人讥议，内则我心犹有不足之感。[9]’的确如此，在我们看来也有这等感想。因为由于种种因缘而受他荫庇的许多妇人，虽然不是身份低微、不堪匹配的人，但都是普通人臣之女，没有与他地位相称的夫人。所以三公主既欲下嫁，若能如你所说，嫁到六条院去，真是多么如意称心的好因缘啊！”

乳母又找个机会向朱雀院奏道：“前日已将尊意示知左中弁。他说：‘六条院主人一定接受。多年以来，他常想迎娶一位正夫人，如此便可如愿以偿了。只要这边真心许可，我就向那边传达。’此事毕竟如何，还请做主。六条院内有许多夫人，六条院大人对她们都很关怀，按照各人身份而予以优待。但照普通臣民之家看来，夫人与许多姬妾相对立，总是缺憾之事。我家三公主倘入六条院，深恐亦将遭受意外之烦恼。希望娶得三公主者，不乏其人，还请上皇从长计议为是。今世风习，无论身份何等高贵之公主，亦有爱好独立自主、随心所欲地度送独身生活的人。但我家三公主娇憨成习，稚气难除，不宜于独身生活。我等伺候之人，能力自有限度。即使是贤能的侍女，也只有依照主人吩咐而服务，即为尽职。因此三公主若无夫婿照顾，实甚可虑。”朱雀院答道：“是呀，我也有这感想。公主下嫁，向来视为轻率之行。再者，即使身份高贵，凡女子有了丈夫，自然难免发生后悔之感与不快之事，甚至陷于悲伤苦闷之境。如果不嫁，于父母双亡、失却荫庇之后，抱定主意，独身度世，则又非长策。因为在古代，人心正直，世风敦厚，无人敢冒人世之大不韪而思娶神圣之公主。但今世人心不古，纵情好色，悖乱之事，时有所闻。昨日还是高贵之家父母所珍爱的金枝玉叶，今日即为卑不足道的轻薄男子所欺骗，以致声名堕地，使亡亲面目无光，含羞地下。此种事例，不胜枚举。如此看来，不论下嫁或独身，一样深可担心。凡人

皆因前世宿缘而得今生果报，此中消息，我等不得而知，因此万事都可担心。不管好坏，一切依照父兄之命而行，听凭各人前世宿缘而定，则即使晚年生涯衰落，亦非本人之过失。反之，女子自择夫婿，长年相处，幸福无量，世间声望，亦甚美满。当此之时，似觉自择夫婿亦颇不恶。但在当初骤传此消息时，父母皆不得知，亲友并未赞许，自作自主，私订终身，在女子实为最大之瑕疵。此种行为，即在寻常百姓之家，亦被视为轻狂浮薄之举。虽然如此，婚姻之事，毕竟不可不顾本人的意愿。但倘为外力所迫，偶尔失身于不淑之人，就此决定了一生命运，便可想见此女子必然意志薄弱，态度轻率。我看三公主异常幼稚，自己全无主见。故你等当保姆者，切不可自作自主，代她择婿！倘有此种事情谣传于世，真乃不幸之极了！”朱雀院担心出家以后之事，故谆谆叮嘱。乳母等便觉今后责任更加重大，大家不胜惶恐。

朱雀院又说：“我想等候三公主年事渐长，知识渐开，一直忍耐至今。但长此下去，使我不能成遂出家之大愿，实甚可虑，因此极盼早日定夺。六条院主人识见高远，老成持重，实为最可信赖之人。至于姬妾众多，其实无关紧要。因为或善或恶，皆由本人心意造成。六条院主人气度雍容，仪态稳重，可为世人典型。世间没有比他更可信赖的人了。宜为三公主夫婿者，除却此君而外，更有何人？萤兵部卿亲王人品也很端正。我与他同为皇子，不宜视同外人而加以贬斥。然而此人过分耽好风雅，缺乏威严，不免偏于轻率，毕竟不可信赖。藤大纳言愿为三公主当家臣[10]，用意备极诚恳，然而总觉不甚相称。此种身份平凡之人，到底是不足道的。自古以来，凡公主择婿，必须其人有特殊之声望，方为合格。若仅因其人热爱公主，即视为贤婿而选定之，则缺陷必多，遗憾无穷。据尚侍胧月夜说：右卫门督柏木[11]私下恋慕三公主。可惜只是个右卫门督，倘能再晋升，有了相当的官位，倒也未始不可考虑。不过此人年纪很轻，还只二十四岁，全无稳重之相。他选择配偶，志望甚高，因此至今还是鳏居。然而从容悠闲，孤高自赏。其态度拔类超群，其才学亦迥不犹人。可知将来一定飞黄腾达，前途发迹可操左券。然而要做三公主夫婿，毕竟还欠一筹。”他左思右想，无限烦恼。

朱雀院对其他几位公主并不操心，也没有求婚人前来烦扰他。惟关于三公主婚事，虽在深宫中秘密商谈，不知怎的自会流传出去。于是有

许多人都想来攀亲了。太政大臣想道："我家的右卫门督至今还是鳏居。他打定主意非皇女不娶。现在朱雀院正在替三公主择婿，我们何不前去奏请。倘幸蒙选中，我也面目增光，真乃一大喜事也。"他心里这样想，口上也这样说。便叫他的夫人——尚侍胧月夜的姐姐——去请托胧月夜向朱雀院转达此意。胧月夜恳切奏闻，说尽千言万语，希望朱雀院准奏。萤兵部卿亲王曾经想娶玉鬘，终于被髭黑左大将夺去。此后他决心不娶寻常女子，以免被髭黑夫妇所笑。他正在选妻，闻知朱雀院择婿的消息，岂有不动心之理，为此日夜萦思，不胜焦灼。还有藤大纳言，多年来为朱雀院当家臣，常得亲近其左右。但今后朱雀院入山修道，他就失却靠山，孤苦无依。因此希望当了三公主的保护人，依旧得蒙恩顾，正在盼望朱雀院垂青。还有中纳言夕雾，听到此种消息，想道："我并非听人传言，却是朱雀院亲口对我恳切劝诱的。我只要找个适当的中间人，向他表示我也有此意，他难道会拒绝我么！"他有些儿意马心猿。既而又想："我的妻子现在已经真心诚意地信赖我了。过去多年来，我大可拿她的薄情为借口而抛弃她，然而我并未将心移向别的女子。那时尚且如此，现在岂可突然变节，使她伤心呢！况且和高贵无比的公主缔姻之后，万事皆不能随心所欲。要我兼顾云居雁和三公主，势必两不讨好，我身也太苦劳了。"夕雾原是个秉性诚实的人，关于此事，他只在心中默想，并不说出口来。然而听到三公主将另择他人为婿的消息时，未免心中不快，常常注意倾听。

皇太子听到了此种消息，说道："三公主择婿之事，目前利害还在其次，主要的是将为后世开例，故必须郑重考虑。无论人品何等优秀，普通臣下毕竟有限。三公主倘欲下嫁，最好嫁与六条院主人，请他代父母抚育。"但他并非正式上书，只是叫人转达。朱雀院听了十分欢喜，说道："的确如此，说得有理。"于是决心更坚，便派左中弁为介绍人，向源氏一一陈述朱雀院的意旨。朱雀院为三公主择婿费尽心计之事，源氏早已详细闻知。他说："为了此事，朱雀院确是煞费苦心。他虽有此意，但他说自己余命不长，我又比他长多少，而敢担任此保护之责呢[12]？死的先后如能依照老幼顺序，则我迟死数年，定当在这短暂期间照顾一切，无论对于哪一位皇子或皇女，都当作自家人看待。对于他所特地嘱托的三公主，自然更加用心照顾。但人世无常，只怕连这短暂期间也是不可靠的呢。"既而又说："况且教公主将终身托付与我，和我亲睦共

处，则将来我追随朱雀院而去世之时，在她反而增加痛苦，在我亦于尘世多一留恋，成了往生极乐之障碍。中纳言夕雾年方少壮，虽然尚欠稳健，但是富于春秋。就才力而言，将来定是朝廷柱石，前程远大无限。据我看来，将三公主许配夕雾，并无不称之处。只是此人异常忠厚固执，已与所爱之人结缡。对于此点，只恐朱雀院有所顾忌耳。”

左中弁看见源氏自己无意接受，心念朱雀院来意非常诚恳，若以上述之言复告，定然使他伤心失望，于是再把朱雀院私下决定的计划详细奉闻。源氏听了，不觉莞尔一笑，答道：“朱雀院如此偏怜三公主，对她的前途考虑得真周到啊！我看最好把她送入冷泉帝宫中。宫中早有几位身份高贵的女御，然而不必担心，她们未必是三公主前途的障碍，有道是‘后来居上’呀。桐壶院时代，弘徽殿太后是帝为太子时首先入宫的女御，权势极盛，然而有一时期竟被后来入宫的藤壶母后所压倒。三公主的母亲藤壶女御，与藤壶母后为姐妹。世人都称两人容貌一般美丽。则三公主不论肖似母亲或姨母，其相貌一定也很不凡。”此时他想象三公主的容貌，一定心驰神往。

岁历云暮，朱雀院的病还是不见好转，因此诸事忙乱。最是三公主着裳式的种种准备，喧哗扰攘，盛大无比，可谓空前绝后。仪式场设在朱雀院内皇后所居的柏殿中。自帐幕、帷屏以至一切设备，一概不用本国绫锦，全部仿照中国皇后宫殿的装饰，富丽堂皇，灿烂夺目。结腰之职，预先聘定太政大臣担任。太政大臣为人十分认真，一向不肯轻易参谒朱雀院。但他从来不曾违背朱雀院的意旨，故此次一口答应，如期到场。参与仪式的有左大臣、右大臣，以及其他诸王侯公卿。即使是有不得已之事而难以出席者，也勉力安排停当，前来助喜。其中有亲王八人，殿上人自不必说，冷泉帝方面和皇太子方面的人，也都到齐。仪式之庄严隆重，无以复加。冷泉帝与皇太子想起了这是朱雀院平生最后一次盛会，都替他惋惜，因此从藏人所和纳殿中取出许多唐朝舶来的宝物，作为献礼。六条院送来的礼品也非常珍贵。朱雀院回敬各方面的赠品、赐与出席诸人的福物，以及酬谢主宾太政大臣的礼品，都是由六条院代办的。秋好皇后也送服装和梳具箱，意匠都很优美。其中有从前她入宫时朱雀院所赐的梳具箱，已经加工改造，形式更见美观，然而不失原来风格，一见即知是当年之物。这梳具箱于当日傍晚送到。使者是中

宫职的权亮[13]，又是朱雀院的殿上人。他把礼物呈上，声言是赠与三公主的。其中附有赠朱雀院的诗：

“玉梳原是神通物，

插发今情似旧情。”

朱雀院读了这诗，回思往事，历历在目。秋好皇后将此玉梳转赠三公主，意思是祝她不妨肖似自己。此乃荣誉的礼物。因此朱雀院的答诗中绝不提及昔日为她失恋之情：

“喜见黄杨梳子古，

后先相继万年荣。”

以此表示谢意。

朱雀院熬着沉重的病苦，提起精神，办完了这着裳式典礼。此后三日，他终于削发为僧了。即使是寻常百姓，到了落发改装的一天，也必感到悲哀，何况万乘之尊，自然更加伤心。所有女御、更衣，无不双眉深锁。尚侍胧月夜一直依随在朱雀院身旁，脸上愁容可掬。朱雀院无法安慰她，说道：“思念子女之情毕竟有限；诀别爱人之苦实在难堪啊！”出家的决心不免动摇，然而终于硬着心肠，走出室来，将身靠在矮几上了。比叡山的天台座主及授戒的三位阿阇梨便前来替他落发改装。从此他就脱离尘世。这仪式实甚可悲。这一天，连看破红尘的僧众也都流泪不止，何况诸公主及女御、更衣。满殿不论男女上下，大家扬声啼哭。朱雀院心绪缭乱。他不曾料到如此骚扰，但愿悄悄地笼闭到清静的境地中去，这现状却违反了他的本意。他想：“我只为疼爱这幼小的三公主，故尔受累。”对左右也如此说。自冷泉帝以下，遣使前来慰问者甚众。

六条院主人闻知朱雀院身心稍稍复健，就前来访晤。朝廷对源氏的封赠，一切都与让位之上皇相同。但源氏表示谦虚，出门并不正式采用太上天皇的仪仗。世人对他特别尊敬，但他故意装得朴素俭约，照例乘坐不甚讲究的车子，仪仗队中只限上级官员及亲信者得乘车随行。朱雀院盼待已久，不胜欢迎，便在病中振作精神，出来接见。招待排场并不盛大，只在朱雀院自己的起居室中添设客位，延请源氏入坐。源氏一见

朱雀院的僧装模样，感慨之极，一时茫然若失。悲从中来，两泪夺眶而出，急切不能自制。良久方始镇静，对他言道："自从先帝弃养之后，小弟深感人世无常，立意出家学道。只缘意志薄弱，因循未能实践，终于让吾兄占先，今天特来拜见清姿。我心优柔寡断，行事每落人后，思之不胜羞愧。在弟自身，此事实无所谓，故曾屡次痛下决心。然而难于抛舍之事甚多，如之奈何！"言下不胜感慨。朱雀院也很伤心，颓丧之余，不能振作，只得低声同他谈论旧事新闻，说道："愚兄虚度光阴，日复一日，竟得苟全性命。常恐放逸成性，致使学道之大愿不能成遂，因此发愤出家。如今虽已剃度，但倘余命无多，则修行之愿仍不得偿。然而暂不入山，在此间亦复清闲，至少可以一心念佛。像我这羸弱之体，居然也能长生至今，全靠这修行之志将性命留住。我并非不知此理，但因素性懈怠，一向不曾修持，于心有所不安耳。"

朱雀院又把近来所思之事详细告知源氏，便中提及："我抛开了许多女儿而遁入空门，心中实甚挂念。其中别无依靠的三公主，尤可担心，不知如何处置才好。"源氏知道这话有言外之意，对他甚是同情。又因他自己心中也想一看三公主的模样，故不能漠然，便乘机言道："此事诚属可虑。身为皇女之人，若无体贴入微之保护人，比寻常女子更感困苦。但她哥哥是皇太子，而且在这末世是一位非常贤明的储君，为天下人所仰望而信赖。只要你为父的将此人托付与他，想他决不会略有疏忽。故三公主将来之事，可请放心。不过世事都有限度，将来皇太子即了帝位，政务顺遂，日理万机，深恐亦无暇对一女子寄与深切的关怀。凡为女子者，若要一个万事皆能诚恳照拂的保护人，必须其人与此女缔结姻缘，视为不可避免的天职而守护她，方可安心。吾兄倘谓此事乃修行之障碍，将遗恨于来生，则莫如以妥善之法选择贤才，而秘密决定一适当之人为婿。"朱雀院答道："我也有此想法，然而此事亦甚困难。据我所闻古代事例，父皇在位、气运昌盛之时，亦有为公主选定夫婿，使任保护之责者，且其例甚多。何况像我这样即将遗世之人，选婿当然并不苛求。但在既经抛舍之尘世中，尚有此难于抛舍之事，因此身受种种烦恼，病势日见沉重。又念日月推迁，一去不返，心中不胜焦灼。今我有一不情之请：可否请吾弟破格接受这一个皇女，听凭尊意替她选定一个适当的夫婿？你家中纳言未娶之时，我悔不及早提出。今被太政大臣捷足先占，教我好生妒羡！"源氏答道："中纳言为人诚实，确实信赖得

过。但年事尚幼，阅世不深，恐多疏误之处。恕我冒昧直陈：三公主若得我尽心照拂，当与在父亲荫庇之下无异。只是我来日苦短，深恐中途捐弃，反而教她受累耳。”他已表示接受了。

时已入夜，主人朱雀院方面的人和客人六条院方面的上级官员，一同在朱雀院御前飨宴。肴馔都是素食，虽无山珍海味，却也别有风味。朱雀院御前设一浅香木[14]方几，几上陈列几个食缽，简单朴素，迥非昔比。诸人见此光景，无不感慨流泪。此外可哀之事甚多，为免烦冗，恕不尽述。源氏至深夜方始告辞。朱雀院犒赏随从人员种种物品，又派宫中长官大纳言护送源氏返邸。今日天雪，气候严寒，主人朱雀院感冒加重，身体很不舒服。但三公主终身大事已定，从此可以放心了。

源氏回到六条院，心绪不宁，满腹踌躇。原来紫姬早已闻知朱雀院欲将三公主嫁与源氏之事，但她想道：“不会有这等事吧。以前他曾经热恋前斋院槿姬，但终于不曾强欲娶她。”所以她很放心，从来不曾向源氏探问有否此事。因此源氏心中颇觉怜恤。他想：“紫姬倘知道了今天的事，不知做何感想。其实我对她的爱情，丝毫不会变更。有了此事，我爱她一定反而更深。只是在尚未见诸事实以前，不知她将何等怀疑于我！”他心中非常不安。这两人相处到了这年龄，已经彼此毫无隔阂，成了一对亲睦的伴侣。所以心中略有一点隐情，便觉异常不快。但当夜立即就寝，一宿无话。

次日天又降雪，四周景色萧瑟。源氏与紫姬共话往昔，预计将来。源氏乘机言道：“朱雀院病势转重，我昨天前去慰问，岂知他有无限伤心之事呢：他异常关怀三公主的终身大事，向我提出了如此这般的嘱托。我很可怜他，觉得未便拒绝，只得接受。外人想必已在大肆宣扬了。我如今风月情怀早已消减，对此等事不复深感兴趣。所以他屡次央人转达，我都托故婉谢。但在当面罄谈衷曲之时亲口提出，我实在不忍断然拒绝。到了朱雀院移居深山之时，即当迎接三公主来此。你听了这话很不高兴么？我告诉你：即使有天大的事情，我爱你的心决不改变，请你不要介意。此事在三公主反而是委屈的，所以我也未便太冷遇她。总之，但愿大家平安度日。”紫姬生性善妒，往日源氏略有轻薄行为，她就视为不端而对他生气。所以今天源氏很担心，不知她对此事有何表示。岂知紫姬满不在乎，从容答道：“这个嘱托，出于一片苦心，真正教人感

动啊！我哪里会介意呢！只要她不看轻我，不讨厌我住在这里，我就安心了。她的母亲藤壶女御是我的姑母，有这关系，想来她不会疏远我吧？”源氏料不到她如此谦逊，说道：“你太忠厚宽大了，是何用意，反而教我担心。诚能如此居心，宽大为怀，则在己在人，两皆安乐。你若能与她和睦相处，则我一定更疼爱你。今后外人倘有谣言，你切不可信以为真。所有世人谣言，大都毫无根据，总是把人家男女之间的事胡言乱道，以致歪曲实情，因而发生意外之事。所以必须平心静气，观察实情，方为贤明。切不可急切暴躁，徒自怨恨。”他恳切地对她开导了一番。紫姬心中想道：“这件事出乎意外，仿佛是空中掉下来的。他既然无法避免，我也不必反对，徒然被他讨厌。倘是他和三公主两人真心发生恋情，则他对我必然有所顾忌，或者必能听从我的劝谏而中止；惟今次之事并非如此，使我无法阻止。但不可使世人知道我有无益的怨恨。我的继母——式部卿亲王的正夫人——常常在诅咒我，甚至为了那讨厌的髭黑大将的事件，也莫名其妙地怪怨了我。如今她闻知此事，定在幸灾乐祸了。”紫姬虽然是个胸襟开朗的人，但此时岂能无动于衷。近年来夫妇之间平安无事，她的地位安如磐石，她以为从此可以坐享唱随之乐了；岂料今又发生了叫人耻笑之事。她心中私下愁叹，但外表十分镇静。

腊尽春回，岁历更新。朱雀院中忙着准备三公主入六条院的种种事宜。以前恋慕三公主的人，都失望悲叹。冷泉帝也爱这三公主，希望她入后宫，现在知道已经如此定局，也就断了念头。此事暂按。且说源氏今年正好四十岁。祝寿之事，朝廷也很重视，认为此乃国家大典之一，已经在纷纷着手准备。但源氏一向不喜欢铺张，故一概辞谢。

正月二十三日是子日，髭黑左大将的夫人玉鬘先来祝寿，奉献新菜[15]。玉鬘的准备工作做得非常秘密，预先不漏一点风声。突如其来，源氏无法阻止，只得生受了。此时玉鬘威势十足，这一天出门虽说是微行，但仪仗之盛，异乎寻常。源氏的御座设在朝南大殿西边的小客厅里。室中旧物尽行撤去，自屏风、幔帐以至一切陈设，全用新物。但不用庄严堂皇的椅子，而用四十条中国席重叠起来，作为御座。茵褥、矮几以至一切贺寿用的器物，都是崭新的。一对嵌螺钿的柜子上放着四只衣箱，里面装着冬夏服装。此外，香壶、药箱、石砚、洗发盆、梳具箱

等，都潜心设计，尽善尽美。放插头花的台，用沉香木及紫檀木制成。插头花质料虽然同是金银，但配色十分讲究，雅致而又新颖。原来这位尚侍深解风趣，富有才气，故万事别出心裁，叫人看了眼界一新。但外表又并不故意招摇夸张。

众人聚集一堂，源氏主人出来就座，与尚侍会面。源氏容貌昳丽，宛若青年。其娇艳之相，使人疑心这四十祝寿是算错了年岁。他不像是做了父亲的人。玉鬘与他久别重逢，一见不胜羞涩。但也并不明显表示疏隔之相，仍是亲切地罄谈衷曲。玉鬘所生的两个孩子都很可爱。玉鬘结婚未久，连生二孩，怕难为情，不肯一齐带去给源氏看。但髭黑大将说机会难得，定要带二孩同去拜见。两孩都穿便装，头发左右分开。源氏见了，说道："年龄增长，自己心中并无特别感觉，只管同从前年轻时候一样度日子，并无变更。但看见了这些孙儿，便觉自己已经年老，有时不免感慨。夕雾也已生了孩子，只因居处隔远，我还不曾见过呢。你比别人关心我的年龄，于今天这日子首先来此祝寿，叫我一则以喜，一则以惧。我正想暂且把老忘记呢。"玉鬘已是一个二十六岁的少妇，风度更增高雅，姿态十分秀美。她献诗云：

"嫩叶双松小，生根在此岩。

今朝来祝寿，磐石万斯年。"

吟时竭力装出大人模样。源氏面前陈列着四个沉香木盘子，盘内盛着各种新菜。他略尝些菜，举杯答吟道：

"嫩叶双松小，会当寿命长。

野边青青菜，托福永繁昌。"[16]

正在唱和之时，许多王侯公卿一齐来南厢祝寿了。紫姬的父亲式部卿亲王对玉鬘不快，本来不想参与，但念对方特地相邀，而自己与源氏又属至亲，未便故意疏远，终于在日暮之时来到。髭黑大将则得意扬扬，以女婿身份料理贺寿一切事宜，式部卿亲王看在眼里很不快意。但他的两个外孙是髭黑之子、紫姬之甥，两方面都有关系，所以也起劲地帮办杂务。盛礼品的笼子四十具、盒子四十件，由中纳言夕雾带领所有亲近的子侄，一一搬运到源氏面前。源氏赐众人饮酒，进用新菜煮成的肴馔。他面前陈列着四只沉香木制的方几，几上的杯盘都很精美可爱。

因朱雀院患病尚未痊愈，故不召乐人奏乐。但太政大臣已备办了琴笛之类的乐器。他说："今天的祝寿仪式，可说是世间尽善尽美的了！"便将预先准备好的精良乐器取出，悄悄地演奏起来。诸人各择一种乐器，就中和琴是太政大臣当作第一名器而秘藏的，他自己正是这乐器的名手，今天聚精会神地弹奏起来，其音美妙无比，使得别人不敢再弹此琴。源氏要右卫门督柏木也用和琴弹奏一曲，柏木固辞，强而后可。他弹得非常高明，竟不亚于乃父。听者都很感动，极口赞叹。他们都说：无论何事，都贵有家学渊源，但如此善于继承父业，真乃世无其例。中国传来的乐器，各调各有一定的手法，因此反而容易学会。但这和琴初无定法，全凭心灵，例如随手拨弦的"清弹"，便具备各种乐器的音调，其美妙不可思议。后来太政大臣把琴弦放得很宽，调子降得很低，弹出含有许多音响的曲调。而柏木则用非常明朗的调子，弹出娇媚可爱的声音。诸亲王听了，无不吃惊，他们料不到柏木的技术如此高明。萤兵部卿亲王弹七弦琴。这张琴本来保藏在宜阳殿内，是历代第一名器。桐壶院晚年，一品公主[17]擅长此道，桐壶院即将此琴赐与。太政大臣欲使源氏的四十寿筵尽善尽美，特向一品公主请得此琴。源氏想起此琴历代相传的史迹，回忆往昔，不胜依恋。萤兵部卿亲王也酒后感伤，流泪不止。他察知源氏的心情，便将琴呈上。源氏此时满怀感慨，无法排遣，便取过琴来，弹了一支珍奇的乐曲。这管弦合奏虽然规模不大，却是一个趣味无穷的夜会。最后召唤唱歌队到阶前来演唱，诸人嗓音全都异常优美，从吕调移到律调。唱到深夜，曲调逐渐变得温柔可爱了。唱出催马乐《青柳》时，最为动听，连睡了的莺也都惊醒。犒赏诸人的福物，按照私事格局，设计异常精美。

尚侍玉鬘于黎明时分告辞。源氏赐赠礼品，对她说道："我已似将与世长遗，悠悠日复一日，不知老之将至。汝今特来祝寿，使我猛忆年华，不胜凄凉之感。今后务望时时来此，察看我年年衰老多少。我身为陈规所羁，行动不便，未能随意前来面晤，实甚遗憾。"玉鬘此行，使源氏回忆往事，不免又喜又悲。而匆匆一叙，立即辞去，又使他不能餍足，深为惋惜。玉鬘自念：亲父太政大臣对她只有血统之缘，而义父源氏对她的慈爱如此深厚周至，今后日月绵长，身世永固，心中不胜感激。

到了二月初十之后，朱雀院的三公主于归六条院。六条院准备迎亲，其隆重异乎寻常。新房设在祝寿时尝新菜的西边的小客厅内。从第一厢屋、第二厢屋、走廊以至众侍女的房间，布置装饰都很精致。朱雀院运送妆奁，仿照女御入宫的方式。仪仗之盛大自不必说。送亲人中有许多王侯公卿。希望以家臣身份当夫婿的藤大纳言，心中虽然不快，也来参加送亲。三公主的车子到达六条院时，源氏出来迎接，并且亲自扶三公主下车，此乃异乎常例之事。源氏封赠虽然准照太上天皇，但名义上毕竟是个臣下，凡事都有定规，故婚式与女御入宫相异，但又与寻常娶亲不同，这是一对特殊关系的新夫妇。婚后三日之内，朱雀院与六条院双方都有高雅、珍贵而风流的赠答。

紫姬目见耳闻，不能无动于衷。其实，虽然来了个三公主，紫姬未必全被压倒。然而紫姬一向专宠，无人能与并肩；如今新来的人姿色既艳，年纪又轻，威势盛大，足可凌人，倒使她不能放心了。但她绝不形之于色，当新人入门之时，她和源氏一起准备迎接，事无巨细，都料理得十分周到。源氏看到这般模样，觉得此人越发可敬可爱了。三公主年纪还小，尚未完全发育，而且态度又极幼稚，竟是一个孩子。源氏回想起从前在北山访得与藤壶妃子有缘的紫姬时的情状，觉得紫姬当这年龄时已露才气，颇有劲儿了，而三公主则完全是个小孩。源氏看了她的模样，觉得这样也好，免得妒忌或骄横；然而毕竟太乏味了。

婚后三天，源氏夜夜伴三公主宿。紫姬多年以来不曾尝过独眠滋味，如今虽然竭力忍受，还是不胜孤寂之感。她越发殷勤地替源氏出门穿的衣服多加熏香。那茫然若失的神情，非常可怜而又美丽。源氏想道："我有了这个人，无论发生何事，岂有再娶一人之理。都因我自己性情轻佻，意志薄弱，行事疏忽，以致造成了这个局面。夕雾年纪虽轻，却对爱妻十分忠贞，所以朱雀院没看中他。"他自知薄幸，沉思细想，泪盈于睫，对紫姬言道："今夜我于理不得不去，请你容许。今后若再离开你时，我自己也不能容许了。不过朱雀院倘知道了，不知做何感想。……"他左右为难，心绪缭乱，样子十分痛苦。紫姬微微一笑，答道："你自己心中都没有定见，叫我根据什么理由来作决定呢？"这分明表示他的话毫不足道，竟使得源氏不胜羞耻，手支着颐靠在那里，默不作声。紫姬取过笔砚来，写道：

“欲将眼底无常世，

看做千秋不变形。”

此外又写了些古歌。源氏取来看看，觉得虽非正大之作，却也入情入理，便答吟道：

“死生有命终当绝，

尔我恩情永不衰。”

写毕，不好意思立刻离去。紫姬说：“这叫我多难堪啊！”催促他走。源氏便穿上轻柔的衫子，飘着芬芳的衣香，匆匆出门而去。紫姬目送他走，心中很不自在。她想：“近几年来，我也曾担心以后是否还会发生事情。但念如今已非少年，此念应已离绝。诚能如此，则今后便可放心。平安无事直到今日，岂知又发生了这件难于告人之事。世事如此变化无定，今后很可担心呢。”

紫姬表面上装作若无其事。众侍女相与议论：“世事真是变化莫测啊！我家大人拥有许多夫人，但无论哪一位，对于我们这位紫夫人的威势，一向有所忌惮，因此平安无事直到今天。现在新来的夫人如此神气十足，我们的紫夫人怕不会就此让步吧。目前她虽忍受，以后每逢小事细故引起不快，定会发生种种烦恼之事呢。”她们都很担心。但紫夫人装作丝毫也不得知，只管兴致勃勃地和她们闲谈，一直坐到夜深。但她看见众侍女如此纷纷议论，觉得不大好听，便对她们说道：“我家大人虽然东一个、西一个地有了许多夫人，但是时髦、优越而能使他称心的人，实在没有，因此常有不足之感。如今来了这位三公主，真乃十全其美之事。我大约是童心尚未失去之故，颇想和她亲近，一起玩耍。但世人或许在妄加猜测，以为我对她心有隔阂呢。对于地位和我同等的人，或者比我低微的人，为了争宠，愤怒嫉妒之事自然难免发生。但这位三公主下嫁到此，在我们是光荣的，在她是委屈的。所以我希望她对我不要见外才好。”侍女中务君和中将等听了这话，互相使个眼色。她们想必在说：“这真是太体谅人了！”这几个侍女从前曾蒙源氏特别宠爱，近年来都在紫夫人身边伺候，所以对紫夫人深怀同情。别的夫人们也都关怀紫姬，有的送信来慰问，其中有云：“不知夫人做何感想。我等本是失宠之人，闻之倒还安心……”但紫姬想道：“她们如此推量，反而使我痛苦。世事本来变幻无常，何必为此自寻烦恼。”

晚上睡得太迟，违背向来常例，深恐旁人诧怪。心中有此顾虑，只得起身入室，侍女们就来替她铺被褥。然而夜夜抱枕孤眠，毕竟落寞寡欢。此时她就回忆起从前源氏谪戍须磨、经年阔别时之情状。她想："那时公子背井离乡，远赴异域，我但求能够知道他平安无事地同生此世，便把自身苦乐完全置之度外。我所悲伤的只是他的不幸。假如在这纠纷扰攘之时，我和他都丧了性命，则今日还有什么悲欢离合可言呢！"这想法也可聊以自慰。夜风忽起，春寒袭人，一时不能入睡。生怕睡在近旁的侍女们听见了惊诧，身体一动也不动。如此独寝毕竟是痛苦的。深夜听见鸡声，不胜凄凉之感。

紫姬并不十分怨恨源氏，然而，恐怕是她夜夜如此烦恼之故，有一晚出现在源氏的梦中[18]。源氏惊醒，不知出了何事，心中甚是慌张。等到听见鸡声，便不管天色还黑，匆匆起身言归。三公主年纪还小，有乳母等睡在近旁服侍。源氏自己开了边门出去，乳母扶三公主起来目送。天色未明，但见一片雪光，此外模糊难辨。源氏出门之后，衣香犹自弥漫室中，便有人独吟"春夜何妨暗"的古歌[19]。庭中处处残雪未消，但望去与洁白的铺石无甚差别。源氏走到西厅，一面低声吟咏白居易"子城阴处犹残雪"[20]之诗，一面伸手敲格子门。因为长久没有夜出朝归之事了，所以侍女们都还在假寐，等了许久，方才开门。源氏对紫姬说道："我在门外等了好久，身体也发冷了。我这么老早归来，是为了对你担心太深之故，这不算过失吧。"他就伸手替紫姬取去填在身子下面的衣服。紫姬连忙把稍稍泪湿的单衫衣袖藏过，装作和蔼可亲、毫无怨恨的样子，但又并无放怀不拘之状，其姿态之优雅令人叹佩。源氏在心中把她和三公主比较，觉得无论何等高贵的人，总赶不上这位紫夫人。

源氏回思往日种种事情，觉得紫姬不肯同他开怀畅叙，乃一大恨事。这一天他整日住在这里，不到三公主那里去，派人送一信与三公主，信中说道："今晨雪中受寒，身体颇感不适，拟在此安闲之处稍事休养。"三公主的乳母看了信，口头答道："当将此意禀告公主。"却没有复信。源氏觉得如此答复，太缺乏风趣了。他生怕朱雀院闻知此事，心中不快，意欲在这新婚期间常住那边，借以掩饰观听。然而离开这里也不容易。他想："此种状况，我早就想到。唉，真苦痛啊！"独自思量，不胜烦恼。紫姬也觉得整天不去，对新人太不关怀，自己反而不好意思。

第二天照往日习例，起身很迟。源氏写一信送与三公主。三公主年纪还小，不会计较，但源氏写信也仍讲究笔墨。他写在一张白纸上，诗曰：

“非关大雪迷中道，

只为朝寒困我身。”

把信系在一根梅花枝上，召使者来，吩咐道：“你走西面的走廊，把这信送去[21]。”自己就在窗前坐下，眺望庭中雪景。他身穿白色便服，手中捻弄着多余的梅花枝，观赏略已消融而还在“等待友朋来”[22]的残雪上重又降下新雪来的景色。此时有个黄莺，在附近的红梅树梢上啭出清脆的声音。源氏吟着“折得梅花香满袖”[23]之歌，把梅枝收藏起来，撩起帘子向外眺望。他那姿态异常年轻而优美，叫人万万想不到这是一个身为父亲而官居高位的人。他料想三公主的回信要过一会儿才可送到，便走进内室，把梅枝给紫姬看，对她说道：“既称为花，必须有这种香气才好。如果能把这种香气移在樱花上，那么其他所有的花全都不在我心上了。”又说：“这梅花在我尚未看到其他许多花时最先受我注目。但愿它能和樱花同时并开才好。”正在谈话，三公主的回信送来了。信纸红色，包封很华丽。源氏有些儿狼狈，他想：“三公主笔迹很幼稚，暂时勿让紫姬看见吧。并非有意疏远她，只因太浅陋了，于公主面子有碍。”然而又念此时把信隐藏起来，反而使紫姬多心，于是展开信纸一端，让紫姬看见。紫姬斜倚着身子，用眼梢窥看。三公主答诗云：

“雪花飘泊春风里，

转瞬消融碧宇中。”

笔迹果然稚嫩得很。紫姬看了一定在想：十四岁的人不应该写得如此拙劣。但她装作不见，默默不语。若是别的女人之事，源氏一定私下在紫姬面前品长评短。但三公主身份攸关，不忍教她委屈。他只是安慰紫姬道：“你可以放心了。”

今天源氏白昼到三公主处。他打扮得特别讲究，众侍女初次看到他这优美的打扮，尤为赞叹，庆喜自己有这个漂亮主人。只有几个年老的乳母说道：“不要太开心吧！大人本人固然生得漂亮，只怕后头闹出事情来呢。”她们都又喜又忧。三公主生得娇小可爱。她的房间装饰得富丽堂

皇，但她本人对于这些毫不关心，全无兴趣。穿着许多衣服，身体小得几乎看不见了。她见了源氏并不十分羞涩，好像一个不怕生的孩子，样子亲昵可爱。源氏想道："世人都认为朱雀院缺乏雄才大略。但他在风流韵事、雅兴逸趣方面，都比别人擅长。何以他教养出来的公主如此凡庸呢？这三公主还是他所最心爱的女儿呢。"他觉得遗憾，然而并不厌恶她。三公主对于源氏所说的话，无不乖乖地顺从。她的答话也毫无文饰，凡她知道的，无不率直地说出。其天真烂漫之相，叫人怜爱不忍舍弃。源氏想道："倘是从前少年时代，我一定看不起这个人。但现在我对世事一视同仁，觉得这样也好，那样也好。欲求出类拔萃，实乃难能之事。凡长于此者，必短于彼。在外人想来，这三公主正是一个十全十美的人呢。"他和紫姬多年来同栖共处，现在想来，比从前更加赞佩紫姬人品的优越了。可知他自己对她的教养的确有方。于是对紫姬的爱情越发深厚起来，相别一夜，或者朝出晚归，便觉相思甚苦。何以如此钟情？自己也觉得奇怪。

且说朱雀院定于本月内移居寺中。临别写了好几封诚恳的信给源氏。信中所述，不消说是关于三公主之事。他说："吾弟不须顾虑我闻知后做何感想。无论何事，但照尊意教养此女可也。"这话反复说了几次。但因公主年幼，所以他心中还是十分惦念。他又特地写一信给紫姬，信中言道："小女年幼无知，托庇尊府，务望夫人怜其无罪，多多照拂。夫人与小女固有亲戚之谊[24]也。

欲出红尘心未绝，

入山道上有魔障。

爱子心切，率尔奉闻。冒昧之处，尚请原谅！"源氏也看了这信，对紫姬说道："这信十分可怜，你该写回信表示遵嘱。"便命侍女们拿出酒肴来，款待送信使者。紫姬有些困窘，不知回信如何措词才好。她认为不必郑重其事地表示心服情愿，所以只是述说心中所感：

"尚有尘缘难断绝，

莫离人世入空门。"

所咏大致如此。犒赏使者的是一套女装，又添一件女子常礼服。朱雀院看见紫姬的手笔非常优美，设想幼稚无知的三公主与这位仪态万

方、令人羞愧的夫人同列，觉得甚可担忧。此时朱雀院即将入山，女御、更衣等都告别回娘家去，悲哀之事正多。尚侍胧月夜迁住已故弘徽殿母后[25]的旧居二条宫邸中。除了三公主之事以外，使朱雀院有后顾之忧的，只有这位尚侍。尚侍意欲乘朱雀院入山之时削发为尼，但朱雀院劝阻她："你在此忙乱之时出家，似是故意模仿，态度殊欠郑重。"于是暂不出家，逐渐准备修行事宜。

源氏与尚侍胧月夜曾有露情，而终于未得重叙。因此多年以来，对她念念不忘。他常想找个机会同她会面，再叙一次，以便畅谈往事。然而两人身份都很高贵，必须顾虑世人耳目。而回想当年轰动一时的须磨事件，源氏一举一动都很谨慎小心了。但胧月夜现已闲居寂处，正想出家奉佛，源氏颇想知道她的近况，因此比以前更多思念她了。他明知是不应该之事，然而常常以一般慰问为借口，写亲切的信给她。胧月夜也以为现在大家已非少年时代，可以不避嫌疑，所以也常常写回信给他。源氏看了她的笔迹，想见其人在各方面都比从前更加饱满圆熟了。他毕竟难于忍耐，便常常写信给胧月夜的侍女，就是从前替他们拉拢的中纳言君，向她诉说重重心事。中纳言君有个哥哥，从前曾经当过和泉守的，源氏把这个人召来，回复了从前年轻时候的态度，对他说道："我希望不要叫人传言，让我隔帘和她直接谈话。你去商请她答应了，我就悄悄地前往。我现在为身份所羁，不便作此种微行，所以必须十分秘密。想来你也不会泄露出去。大家可以放心。"

胧月夜闻知前和泉守的传言，想道："这又何必呢！世事我都看穿了。自昔我就痛恨他的薄情，直到现在。我岂能撇开了和上皇离别的悲哀而同他畅叙旧情呢？事情固然不会泄露出去，但'心若问时'[26]，叫我多么可耻！"言下不胜慨叹。前和泉守只得把拒绝会面的消息禀复源氏。源氏想道："从前唐突无理之事，她并不曾拒绝我呢。固然她有和上皇离别的悲哀，但她对我并非没有关系，现在却装作清清白白的样子。须知'艳名广播如飞鸟'[27]，如今又岂能挽回呢？"他就下个决心，以这"信田森"[28]为向导而前往访问。事前对紫姬说："二条院东院那位常陆小姐病得很长久了。我因杂务缠身，至今尚未前去望病，很对她不起。白昼公然出门，似乎不甚稳便，拟于夜间悄悄前往。我想勿使外人知道。"便用心打扮，妆饰非常讲究。紫姬记得他以前去访末摘花时，从

来不曾如此用心打扮，看到今天这模样，觉得有点奇怪。她已经猜到了几分。然而自从三公主入院以后，她对付源氏，万事皆与从前大不相同，都有了几分隔阂，所以只装作不知。

这一天，三公主处他也不到，只派人送一封信去。镇日在家里把衣服用心地加以熏香，直到天黑。黄昏过后，他只带四五个亲信随从，打扮成从前微行时的模样，乘坐一辆竹席车，往二条院去了。到了宫邸，叫前和泉守进去通报。侍女悄悄地把源氏来访的消息告知胧月夜。胧月夜吃了一惊，皱着眉头说道："真奇怪！不知和泉守怎样回复他的。"侍女说："倘随便捏造借口，打发他回去，毕竟太没有礼貌了。"便自作主张，把源氏请了进来。源氏把慰问的来意叫侍女传达之后，又说："务请尚侍移玉来此，隔帘晤谈亦可。往年那种非礼之心，今已消除净尽了。"他再三恳请，胧月夜只得唉声叹气地膝行而出。源氏一边高兴，一边又想："果然不出我之所料：她还是同从前一样容易亲近的。"两人虽然隔开，但非泛泛之交，互相听见动作之声，各自不胜感慨之情。这里是东厅，源氏的客座设在东南角上的厢房中，通厢房的纸隔扇上加锁。源氏恨恨地说："如此布置，很像是招待一个少年人呢！别来多少年月，我都记得清楚。待我如此冷淡，未免无情太甚了！"此时夜已很深，鸳鸯在池塘里荇藻间浮游，其鸣声十分凄凉。源氏看了邸内阴气沉沉、人影疏疏的景象，觉得与当年弘徽殿太后在世之时大不相同，感慨之极，流下泪来。这倒不是模仿平仲[29]，却是真的眼泪。源氏现在不像从前那样浮躁了，出言十分稳重。此时却伸手拉动纸隔扇，希望把它拉开。随即赋诗云：

"久别重逢犹隔远，

沾襟热泪苦难收。"

胧月夜答吟道：

"热泪难收如清水，

行程已绝岂能逢！"

这答语不着边际。然而她回思往事，想到那轰动一时的须磨事件毕竟因谁而起，她的心肠便软起来，觉得今日再见一面，有何不可。原来胧月夜本是一个主意不定的人。虽然近年来学得了种种人情世故，看到

公私无数事例，深悔自己往日之轻率，所以一向守身如玉，但是今夜之会，使她回忆旧情，似觉昔日之事近在目前，便不能坚贞自守了。

胧月夜还是同从前一样妩媚多情。她一方面恐惧流言，一方面贪恋欢情，左右为难，愁容可掬。源氏看到这神情，觉得比新相知更加可爱，虽然天色渐明，还是依依不舍，全无回去的意思。异常美丽的黎明天空中，飞鸟千百成群，鸣声清脆悦耳。春花皆已散落，枝头只剩有如烟如雾的新绿。源氏想起：昔年内大臣举办藤花宴会，正是这个时候。虽然事隔多年，而历历回思当日情景，实甚可恋。中纳言君开了边门，准备送他回去。但源氏走到门口，又回转来，说道："这藤花[30]真美丽啊！怎么会染成如此可爱的色彩呢！我无论如何也舍不得离开这花阴了！"他逡巡不忍遽去。其时朝日从山间升起，灿烂的阳光照着源氏，使得他的容姿越发美丽，令人目眩。中纳言君多年不曾看见他，觉得他年纪越大，相貌越是俊俏，竟是世间所少有的。她回忆当年，想道："我家尚侍依附这位大人，有何不可呢？她虽然入宫，毕竟不是女御或更衣，而是个外勤的尚侍，其实不须与源氏大人分离。已故的弘徽殿太后却过分多心，以致引起了那不幸的须磨事件，轰动一时，又使我家尚侍流传了轻薄之名，而两人从此隔绝了。"两人胸中有诉说不尽的衷情，希望继续罄谈。然而源氏为身份所羁，不便随意行止。而这邸内人目众多，自非谨慎小心不可。太阳渐渐高升，心中不免慌张。此时车子已经来到廊门下，随从人等轻声咳嗽，表示催促。源氏召唤一个随从人来，叫他折一枝下垂的藤花，赋诗云：

"为汝沉沦终不悔，

重寻爱海欲投身。"[31]

他将身靠在壁上，神情异常苦闷，中纳言君看了觉得可怜。胧月夜回想昨夜之事，越发羞涩难堪，心中懊恼万分。但又觉得这个人好比花阴，毕竟可爱。便答道：

"投身爱海非真海，

不为空言再恋君。"

这种少年人的行为，源氏自己也觉得难于容许。大约是此时无人在旁、不须顾忌之故，他又和她私订密约，然后辞去。当年源氏对胧月

夜，爱情比别人深挚得多。于飞不过数度，立即拆散鸳鸯。今日重逢，安得不情怀缱绻呢！

源氏回到六条院，偷偷地钻进房间里。紫姬起来迎接，看到他那睡眼蒙眬的模样，已经猜测到他的去处，然而不动声色。源氏觉得她这态度比妒恨咒骂更加使他难受。他心中怀疑：紫姬为什么对他如此漠不关心呢？就怀着比往日更深的爱情，向她立誓永不变心。此次与胧月夜重叙之事，不可泄露。但过去的勾当，紫姬全都知道，所以只得搪塞道："昨夜与尚侍隔纸门谈话，似觉言犹未尽。日后拟再去访晤一次，必须秘密，不致引起物议才好。"紫姬笑道："你倒像是返老还童，比从前更加风流了！教我无依无靠，好痛苦啊！"终于不免流下泪来。那双盈盈娇眼异常可怜。源氏答道："你这样心绪不安，我也很痛苦呢。我若有错，你只管尽情地拧我也好，打我也好。我从来不曾教导你说：做人不可坦率。你的脾气太固执了。"他就劝慰她，说了千言万语，其间关于昨夜之事，终于也毫不隐瞒地说出了。源氏不能立刻到三公主那里去，只管在这里安慰紫姬。三公主本人毫不介意，乳母等却啧有烦言。如果三公主也嫉妒怨恨起来，源氏势必又多一种苦恼。现在太平无事，源氏便把她看做一个美丽可爱的玩偶。

且说住在桐壶院的那位明石女御，即皇太子妃明石小女公子，自从入宫之后，一直不曾归宁。皇太子十分宠爱她，不许她乞假回家。她一向在家自由玩耍，如今闭居深宫，小小的心中颇感苦闷。到了夏天，明石女御身体不适，然而皇太子不肯立刻放她回家，她就更加烦恼。她身体不适，看来是有喜了。她今年还只十二岁，因此大家都很担心，把这看做一件大事。好容易请准了假，回六条院休养。她的房室位在三公主所居正厅的东面。她的生母明石姬现已经常随伴着她，自由出入宫禁，也真是难得的前生福报。紫姬要去探望明石女御，想乘便和三公主见面，对源氏说道："教他们开了界门，让我乘便去望望三公主。我早就想去访问她，只因没有机会，至今尚未去得。现在正好见见面，以后便可随意往还了。"源氏笑道："你这话正中我下怀。三公主还幼稚得很，你要多多教导她，好让她进步。"他允许她们见面。紫姬觉得三公主还在其次，倒是和明石女御的母亲——那个容姿绝胜的明石姬——见面，要郑重些。便梳洗头发，精选服饰，打扮得花枝招展，美丽无匹。

源氏来到三公主房中，对她说道：“今天傍晚，紫夫人将到这里来探望明石女御，乘便要来望望你，好和你亲近些。请你允许她来访，同她谈谈。她是个好心人，还有孩子脾气，和你做游戏伴侣亦无不可。”三公主从容大方地答道：“羞人答答的，讲些什么话好呢？”源氏说：“应对的话，按情况而定，临时自然想得出来。总之，对人要坦率，不要存心疏远。”他详细地教导了她一番。源氏极愿紫姬和三公主互相亲善。但又担心三公主的幼稚无知之状被紫姬看清了，难以为情，亦且扫兴。但念紫姬诚心要和她会面，拒绝也是不好意思的。紫姬一面准备去访问三公主，一面想道：“在众夫人之中，出我之上的人是没有的了。只是我幼时身世孤苦，由源氏主君领来抚育，这一点有伤面子耳。”她左思右想，神情恍惚。因此写字消遣之时，所想到的古歌自然都是弃妇怨女之词。她自己看看也吃惊，想道：“如此看来，我是个不幸之身了。”源氏来到紫姬房中。他近日看看三公主和明石女御的相貌，觉得都很美丽；现在看看紫姬，觉得这个人多年看惯，目染耳驯，并无特别惊人之处，然而毕竟无人赶得上她，真是一个奇迹。从无论哪一点上看来，她的气品都很高雅，周身没有一点缺陷，可使见者自觉羞惭。相貌艳如花月，姿态新颖入时。加之种种优雅的熏香融合集中，这便形成了一种最高的美姿。今年比去年更盛，今日比昨日更美。永远清新，百看不厌。源氏觉得奇怪：怎么会生得这样美丽呢！紫姬看见源氏进来，便把信手写的字条藏入砚子底下，被源氏找出，反复观看。她在书法方面并不特别专长，然而笔致高雅秀丽。其中有一首诗云：

“青山绿树成红叶，

渐觉衰秋近我身。”[32]

源氏看到了这首诗，便在其旁添写一首答诗：

“松柏常青终不变，

荻花何事感秋心？”

紫姬心中的怨恨，每逢机会，自然会不由得泄露出来。然而她竭力抑制，外表若无其事。源氏觉得此心甚可感佩。今宵各方面都闲暇无事，他就不顾一切，偷偷地出去访问胧月夜了。明知此事大不应该，努力打消此念，然而终于无可奈何。

明石女御对义母紫姬，比对生母明石姬更加亲昵而信赖。紫姬对这个成长得十分美丽的义女，也真心地疼爱。紫姬和明石女御亲切地谈了一会之后，便叫人打开界门，去和三公主会面。她看了三公主那天真烂漫的孩童模样，觉得很安心，便用母亲一般长辈的口气，和她叙述彼此之间的血统关系。又召唤乳母中纳言[33]来前，对她说道："恕我不揣冒昧：论起血统来，我们是姑表姐妹呢。只因没有机会，彼此尚未见面。自今以后，应该多多亲近了。你们也常到我那边去坐坐。如果我有怠慢之处，务请随时指示，我就不胜欣幸了。"中纳言答道："我家公主早岁丧母，最近上皇又遁入空门，无怙无恃，孤苦伶仃。今蒙夫人如此嘉许，真乃无上幸福。出家的上皇亦曾如此企望：但愿夫人推诚相爱，多多照拂这位幼稚无知的公主。公主自心亦极愿依附夫人也。"紫姬说道："辱承上皇赐书之后，常思尽力为公主效劳。但恨我身无才无德，微不足数，辜负盛情，不胜愧憾耳。"她就解除一切顾虑，像大姐对小妹一般，闲谈三公主所爱听的话，例如关于图画欣赏、关于玩偶游戏的难忘的乐趣，谈得像孩子们一般兴高采烈。三公主觉得果如源氏所说，此人还有孩子脾气，她的童心便亲切地倾慕她了。自此以后，两人常常通信，凡是富有趣味的游戏，总是两人共同欣赏。关于这高贵人家之事，世人都喜欢凭空说长道短。三公主初进六条院时，有人说道："不知紫夫人做何感想。源氏对她的宠爱一定不及从前了，总要冷淡些吧。"实则三公主进来之后，源氏对紫姬的宠爱反而更深了些。世人还要妄加猜测，说些不妙的话。但因紫姬与三公主两人如此和好相处，故外间谣言终于平息，源氏家声也保全了。

到了十月里，紫夫人为源氏祝寿，在嵯峨野的佛堂里举办药师佛供养。因为源氏恳切劝诫她不可过分铺张，所以一切布置都秘密进行。然而也很体面，佛像、经盒和包经卷的竹篑都极精美，使人走进佛堂，似觉真个到了西方极乐世界。所诵的是《最胜王经》、《金刚般若经》和《寿命经》[34]，规模甚大。满朝公卿王侯都来参与祈祷，半是为了这佛堂的景象美不可言，从穿过红叶林、走进嵯峨野开始，一路上都是美丽的秋景，所以大家争来参加。满目霜华的原野上，车马之声络绎不绝。诸位夫人争先恐后地致送精美物品，以供布施诵经僧众。

十月二十三日斋期圆满，举办贺宴。六条院内人口密集，几无隙

地，故紫夫人将寿筵设在她所认为私邸的二条院中。从服装以至一切主要事务，皆由紫夫人一人办理。其他诸夫人也都自动前来帮助，分担适当的任务。厢房等本来是侍女们的房间，这一天叫她们让出，作为殿上人、诸大夫、院司以至下级人员的飨宴之所，布置得很精雅。正殿的客堂照例装饰得富丽堂皇，中设嵌螺钿的椅子，作为寿翁座位。主屋的西面一个房间里，设有十二个衣架，上面放着冬夏各种服装及被褥等物，照例用紫色绫绸覆盖，色彩非常艳丽，但看不见里面的物品。源氏面前设有两张桌子，上面盖着中国绫罗桌毯，其色彩自上而下由淡渐浓。载插头花的台，以雕花沉香木为台足，插头花中有停在白银枝上的黄金鸟，乃明石女御所献，是她母亲明石夫人所设计的，意匠特别巧妙。寿翁座位后面的四折屏风，是紫夫人的父亲式部卿亲王所赠，式样非常雅致。上面所绘的照例是四季景色，但泉水和瀑布等都很别致，异常新颖悦目。北面靠壁放着两个柜子，里面盛着应有的种种装饰品。南厢是上级官员的座位，自左右大臣、式部卿亲王以至其次诸人，无不到席。舞台左右张着天幕，为乐人休息之所。东西两边设有屯食[35]八十客，又并列着盛犒赏品的中国式柜子四十个。

乐队于未时来到，奏出《万岁乐》、《皇麞》等舞曲。日暮时分，奏出高丽笛曲，表演《落蹲》舞。这也是寻常难得听到的舞乐。因此到了将近结束之时，中纳言夕雾和卫门督柏木都来参与，舞罢将归，重又回步，另演新姿片刻，然后隐入红叶林中。观众深感兴趣，看到临去时的面影，大有尚未餍足之感。席上有许多人回想起当年桐壶帝行幸朱雀院时源氏公子与头中将共舞《青海波》[36]那天傍晚的光景。他们觉得夕雾与柏木都克肖其父，绝不逊色。两人的声名、容姿和性情也都不亚于其父，官位且比父亲当年稍高，年龄亦与两父亲当年相似。因此他们都赞叹：定是前世积德，所以两代都是良朋。主人源氏也感慨流泪，回想起许多往事。天色将黑，乐队要退出了，紫夫人的家臣长官便率领众人，走到盛犒赏品的柜子旁边，将物品取出，一一赏赐乐人。诸乐人肩上负着主人所赐的白绸，绕过假山，经过湖堤退出，远远望去，教人错认是催马乐中所歌的千龄仙鹤[37]的羽衣。

乐队退出之后，堂上开始管弦之会，又是极有趣味的。琴瑟之类，皆由皇太子处备办。朱雀院传下来的琵琶与琴、冷泉帝所赐的筝，其音

色都是往日在宫中听惯的。这些乐器难得合奏，无论何时，都令人想起前代的情状和宫中的光景。源氏想道："出家的藤壶母后如果在世而举行四十庆寿[38]，我一定首先主办。可惜当她在世之时，我一点孝心也不曾尽得。"他每一念及，总觉遗憾无穷。冷泉帝想起了母后早死，也常觉得万事毫无意趣，此生寂寞无聊。他想至少对于这位六条院主人，须照父子之礼表示孝敬，然而未便公然实行，为此心中日夜不安。今年源氏四十庆寿，他本拟以贺寿为由而行幸六条院。但源氏认为切不可引起世人烦言，故屡次谏阻。冷泉帝只得怅然作罢。

十二月二十过后，秋好皇后归宁六条院。她要在这年终为义父源氏祝寿，特请奈良七大寺[39]僧众诵经，布施布匹四千段；又请京都附近四十寺僧众诵经，布施绸绢四百匹。秋好皇后感谢源氏养育之恩，欲乘此机会向他表示真诚的孝心。又念父亲前皇太子及母亲六条妃子如果在世，一定也感谢他，所以她又怀着代父母祝寿之意。但源氏连朝廷的祝寿也曾固辞，故秋好皇后不便铺张，只得将许多原定计划删去。源氏对她说道："我查考前代事例，凡四十庆寿者，其余命大都不长。故此次请勿过分铺张，以致轰动人世。如果我真能活满五十岁，那时再替我祝寿吧。"然而秋好皇后还是采用朝廷仪式，排场非常盛大。

贺宴在秋好皇后所居西南院中举行，室中装饰十分富丽，凡事与月前紫夫人祝寿时无大变更。对上级官员的赏赐，依照正月初二宫中"大飨"的办法。赏赐诸亲王的，特用女子衣装；赏赐未任参议的四位官员、五位大夫及普通殿上人的，是一套白色女用常礼服；此外各赐缠腰绸绢。皇后为源氏制的装束精美绝伦，其中有名的玉带与宝剑，是皇后的父亲前皇太子传下来的遗物，睹物怀人，又深感慨。凡古来盖世无双的名物，现已集中于此，真乃盛大的庆祝。古代小说中，往往郑重其事地列举赠人的礼品。但现在这些高贵人物之间的酬酢，非常繁杂，多不胜数，故略而不书。

冷泉帝既已发心为源氏祝寿，不肯就此作罢，便叮嘱中纳言夕雾，叫他出面主办。这时候右大将因病辞职。冷泉帝为欲使这寿宴添喜，突然晋封夕雾为右大将。源氏闻之甚喜，但也表示谦逊，他说："如此突然晋升，荣幸实已过分，我觉得太早了。"夕雾便在他的继母花散里所居东北院中安排寿宴。虽说是家宴，但今日乃奉圣旨，故仪式特别隆重。各

处飨宴，皆由宫中内藏寮及谷仓院办理。屯食仿照宫中式样，由头中将奉旨办理。参与庆祝的有亲王五人，左右大臣、大纳言二人，中纳言三人，参议五人，殿上人照例有冷泉帝身边的、皇太子身边的和朱雀院身边的，不参与者绝少。源氏的座位及用品，均由冷泉帝详细吩咐太政大臣置办。太政大臣本人亦奉旨参与庆祝。源氏诚惶诚恐地就座受贺。太政大臣的座位与正屋中源氏的座位相对。这位太政大臣容貌清秀，身材魁伟，春秋鼎盛，具足富贵之相。主人源氏则青春永驻，依然是昔年的源氏公子。屏风四叠，是皇上御笔，淡紫色中国绫子上的墨画，美妙不可言喻。比较起漂亮的彩色春秋风景画来，这屏风上的墨色光采逼人，不可同日而语。想起了皇上御笔，自然更觉可贵。盛装饰物的柜子、弦乐器、管乐器等，皆由宫中藏人所供应。

新任右大将夕雾，威势比往日更加盛大了。因此今日的仪式自然特别隆重。冷泉帝所赐御马四十匹，由左右马寮及六卫府官人从上方顺次牵下来，并列在庭前。其时日色已暮，照例表演《万岁乐》、《贺皇恩》等舞乐。但只是应名而已，不久舞罢，堂上就开始管弦之会。因有太政大臣在场，这管弦合奏特别出色，诸人无不用心献技。琵琶照例由萤兵部卿亲王弹奏。此人对无论何事都很擅长，世间少有其例，无人比得他上。源氏弹七弦琴，太政大臣弹和琴。源氏多年不曾听赏太政大臣的和琴了，想是因此之故，今日听来觉得特别优美。于是他自己也就在七弦琴上大显身手，毫无保留。两人都奏出异常优美的音乐。弹毕，两人共话往事，说到今日情状：亲戚之谊既深，友爱之情又厚，万事无不和睦商量。话语投机，心情舒畅，便举杯痛饮。逸兴源源而来，无有已时。二人醉后感伤，流泪不止。

源氏奉赠太政大臣的礼物，是优良的和琴一张，又添太政大臣所喜爱的高丽笛一支，还有紫檀箱一具，内装各种中国书籍及日本草书假名手本。派人追上车子，当面呈上。源氏领受御赐马匹时，右马寮官人奏出高丽乐，声甚宏壮。犒赏六卫府官人的物品，由右大将夕雾颁发。源氏崇尚简略，故凡大规模设施，此次一概谢绝。然而冷泉帝、皇太子、朱雀院、秋好皇后，以及其次诸人，情缘深厚，身份高贵，各方面都很体面，因此这寿宴还是办得十分光彩。源氏只有夕雾一个儿子，膝下寂寥，未免美中不足。但夕雾才华出众，声望特高，其人品无人能及。回

思他的母亲葵夫人和秋好皇后的母亲六条妃子积下深恨重怨，互相争执计较，但两人的后代现今都很荣贵，可见世事变化莫测也。这一天奉呈源氏的服装等物，由本院花散里夫人监制；犒赏品及其他事务，由三条院云居雁夫人备办。六条院内逢时逢节的盛会，即使是私家宅内的趣事，花散里夫人也从不参与，只当作别家的事听人说说而已。所以无论有何盛会，她总以为自己没有资格参加进去当重要角色。但今天只因她与右大将有母子之缘，所以颇受重视。

腊尽春回，新年又到。明石女御的产期迫近了，故自正月朔日开始，不断诵经，以祈祷安产。举办法事的寺庙，其数不可胜计。源氏从前见过葵夫人因产而死，故对此事非常害怕，心甚忧虑。紫夫人不曾生产，一方面说来是一件憾事，而且眼前寂寞；但另一方面说来，又是一件幸事。且明石女御年龄还很幼小，生产是否平安，他早已非常担心。到了二月里，明石女御的气色大有变化，身上颇感痛苦，大家心中惶恐不安。阴阳师进言：为谨慎计，宜迁居他处。但倘迁居六条院外，则相隔太远，很不放心。于是决定迁往明石夫人所居西北院中厅的厢屋。这里的厢屋只有两大间，外面围着走廊。立刻在这里修建法坛，聘请许多道行高深的僧人来，大声念经祈祷。母亲明石夫人想起此事之安危与自己命运之穷通有关，心中非常焦灼。

出家为尼的外祖母，现已十分衰老。她能够看见这个贵为女御的外孙女，似觉身在梦中，立刻走近去亲近她。明石夫人多年来在宫中陪伴女御，却并未将明石时代的旧事详细告诉她。但这老尼姑由于不堪其乐，一到女御身边，就淌着眼泪，用颤抖的声音把陈年旧事讲给她听。女御起初觉得此人奇怪，有些可厌，只管盯着她看。继而想起自己原有这样的一个外祖母，就姑且听她讲讲。后来终于很亲近她了。老尼姑把女御诞生时的光景和源氏谪居明石浦时的情况讲给她听，又说："主君即将离明石浦返京都时，我们大家都很惋惜悲伤，以为缘尽于此，今后不得再见了。岂知贵女诞生，使我们都交了好运，这宿世因缘真可感谢啊！"说到这里，簌簌地流下泪来。明石女御想到："这些旧事实在令人感动。要不是这位老外祖母说给我听，我永远不会知道自己的身世了。"也啜泣起来。继而又想："如此说来，像我这样身份的人，本来是不该公然身居高位的。全靠紫夫人教养和栽培，外人对我不敢十分轻

视。我一向自以为高贵无比，在宫中时目空一切，盛气凌人，恐怕世人都在背后咒骂我吧。”此时她才明白了自己的身世。她的生母身份稍稍低微，她原是知道的。但她自己诞生时的情况，和如此辽远的穷乡僻壤，她一向不知。这大约是太娇养之故，但亦可谓太不懂事了。

她又从老尼姑口中听到：外祖父明石道人现在已同仙人一样，度着遗世独立的生活。她觉得很可怜，东思西想，心绪缭乱。正在沉思愁叹之时，明石夫人进来了。这一天举行法会，各处僧众云集，院内喧哗扰攘。女御身边侍女也很少有，只有这老尼姑得其所哉地挨近在女御身旁。明石夫人看见了，说道：“呀，这算什么样子呢！应该躲在短屏后面才是。风很大，常常吹动门帘，外面从隙缝里望得见的。像医师一般挨近身旁，太不知趣了。”她觉得不大好看。老尼姑自以为神气十足地坐着，样子并不难看。加之年已老耄，两耳重听，看见女儿向她说话，只是侧着头问：“啊，什么？”其实这老尼姑年龄并不甚高，今年六十五六岁。尼僧打扮十分整洁，气品也很高尚。不过现在泪水满眶，眼皮红肿，样子有些古怪。明石夫人猜想她正在把旧事讲给女御听，心中不免着慌，便说道：“你们在讲从前那些无聊的事么？只怕记忆不清，胡言乱语，把从前的事说得离奇古怪。那时的事真像做梦一般了。”她微笑着看看女御，但见她眉清目秀，娇艳可爱，只是比平日沉静得多，似乎心事重重的样子。明石夫人对于女御，不当作女儿看待，只觉得是一位可敬的贵人。她生怕老尼姑对女御讲了许多辛酸的旧事，致使她心情烦乱。她本想等女御将来当了皇后，然后把往事告诉她。现在提早告诉了她，虽然不致使她伤心失望，但得知自己的出身如此，总会使她扫兴的吧。

诵经祈祷完毕，僧众退出了。明石夫人端了一盘水果过来，对女御说：“吃点儿水果吧。”她想借此替她解闷。老尼姑眼巴巴地望着女御，觉得这容姿实在端丽可爱，禁不住泪水直流。她的嘴奇形怪状地张开，表示欢笑，然而眼角泪淋，一股哭相。明石夫人觉得实在难看，向她使个眼色，但老尼姑满不在乎，吟诗道：

“老尼偶到神仙窟，

莫怪尊前喜泪淋。

即使在古代，对于像我这样的老人也是恕罪的。”明石女御便向砚旁

取一张纸，写道：

“欲乞老尼当向导，

天涯海角访茅庵。”

明石夫人也忍不住了，啜泣着吟道：

“身居明石离人世，

神往京华念子孙。”

这诗倒可排遣哀愁。明石女御昔年离明石浦来京都，当天早晨拜别外祖父明石道人时的情景，现在做梦也回想不起来，觉得十分遗憾。

三月初十过后，明石女御分娩，大小平安。在这以前，大家认为一大难关，纷纷愁叹。岂知临盆并无多大痛苦，而且生下来的又是一位皇子，真是无限欢欣！源氏也安心了。女御现在所居的房室，隐藏在正屋后面，和别人的房室很接近。产后各处纷纷前来祝贺，排场异常盛大，礼品十分隆重，在老尼姑看来这里真是“神仙窟”啊！然而这地方毕竟太简陋了，于是准备迁回紫夫人东南院中原来的屋子里。紫夫人亦曾到西北院来看视。但见女御身穿白衣，抱着婴孩，俨然是个母亲，那模样真是可爱。紫夫人自己没有生育经验，别人生育她也难得看到。此次看到了，觉得非常希罕可爱。初生的婴儿要好生照管，因此紫夫人一天到晚抱着。真的外婆明石夫人一切都让紫夫人做主，自己专任汤沐之事。以前宣布立皇太子的圣旨的宫女典侍，是司理汤沐之事的。她看见明石夫人自动来帮助她，觉得很对她不起。明石夫人出身的内情，典侍曾经约略闻知。明石夫人的人品如果略有缺陷，女御不免丧失体面。然而明石夫人气度十分高雅，因此典侍觉得她真是命运特别优异的人。此次祝贺之盛况，一如向例，不须赘述。

产后六日，明石女御从西北院迁回东南院。第七日之夜，冷泉帝也赐赠贺仪。朱雀院已经出家，不能亲来探视，特派头弁为代表，奉旨向藏人所取出种种珍宝，赐赠女御。犒赏诸人的衣服，由秋好皇后调度，比朝廷所置办的更为体面。其次诸亲王、诸大臣，家家户户都为送礼而奔忙，大家力求尽善尽美。源氏一向崇尚简约，但为此事破例，贺仪隆重无比，举世盛称。其潜心设计的优雅精致之趣，应有记载传之后世。

但因笔者未曾一一亲睹，故不详述。

不久之后，源氏抱着小皇子说："右大将生了许多儿子，至今没有让我见过这些孙子，我常引为憾。且喜有了这个可爱的外孙。"他疼爱这小皇子，原是理之当然。小皇子像春笋一般日夜长大。乳母暂时不用不熟悉的新人，而从原有的侍女中选择人品优越的人来充任。明石夫人为人聪明、高尚而大方，应该谦逊的地方，态度非常谦逊，从来不对人生气或骄傲，因此无人不赞誉她。紫夫人以前偶尔和明石夫人会面，与她不甚相容，现在托小皇子之福，明石夫人受她重视，两人就非常亲昵了。紫夫人生性喜爱小孩，亲手替小皇子制造"天儿"，即放在枕边可以驱邪避凶的人像，真可谓不失童心。她朝朝暮暮为抚养小皇子而忙碌。那位老迈的尼姑不能从容地看看这小外曾孙，心甚不满。她只匆匆看见几面，别后想念甚苦，几乎为此丧命。

明石浦上也得悉了女御诞生小皇子之消息。看破红尘的明石道人也非常欢喜，对众弟子说："如今我可安心地脱离尘世，往生极乐了！"就把住宅改成寺院，附近所有田地及一切器物都捐作寺产，准备入山去了。这播磨国地方有一个郡，其中有一座人迹罕通的深山。明石道人于多年前购置此山，预备将来笼闭其中，不再与世人相见。只因在世间略有牵累之事，故迁延至今不曾如愿。如今闻知外孙女喜讯，便一切放心，准备移居深山，献身神佛了。近年来明石道人并无特别事由，久不遣使入京。只有京中遣使来明石浦时，略复三言两语，将近况告知老尼姑。但现在他要离去尘世了，故写了一封长信送与明石夫人。信中言道："近数年来，我与你等生在同一世间。虽然如此，我似觉此身已入另一世间了。故无特别事故，不与你等通问。且我看惯汉文经典，阅读假名书信颇费时间，念佛也会因此而懈怠，实乃无益之事。为此久不写信与你。今据人传言：外孙女已入宫为太子妃，且已诞生一小皇子。闻之深为庆喜。此事自有原因，今日我可告你：我自身乃一拙陋之山野鄙夫，不复贪恋现世荣华。但过去多年以来，六根未净，昼夜六时勤修之时，首先为你之事向佛祈愿，而将自己往生极乐之事置之次位。你诞生之年，二月中某夜我做一梦，梦见我右手托着须弥山[40]，日月从山左右升起，光辉灿烂，遍照世间。而我自己隐身于山之阴，不受日月之光。后来我将山放入大海，使浮水上，自己乘一小船向西驶去了。梦中

所见如此。梦醒之后，心中时时筹思：想不到我此微不足数之身，将来亦有发迹之望。然而何所凭借，而能交此大运呢？正在此时，你母诞生了你。我检阅世俗书籍，考查佛教经典，发现做梦可信之事例甚多。因此不管自家身世之微贱，尽心竭力地教养你。然而又念能力毕竟有限，此梦终难应验，便辞去京都，返归乡里。自任播磨国守之后，决心在此终老，不再入京。但在蛰居此浦多年之间，亦因对你的前程抱有极大之期望，故曾私下对佛许下许多祈愿。现在夙愿顺利达成，你已如意称心。将来外孙女做了国母，大愿圆满之时，你必须赴住吉大寺以及其他诸寺还愿。我对此梦毫不怀疑。今此一愿既已迅速成就，则我将来往生遥隔十万亿国土之极乐世界时，亦必身登九品中之上品上生[41]无疑。现在我只要静待佛菩萨来迎接我。在这期间，我将在‘水草多清趣’[42]的深山中勤修佛法，直到圆寂之时。正是：

已见曙光天近晓，

敢将旧梦证今情。”

信上写明月日，又附加数行：“你等不须知道我命终之月日。古来惯例，居丧必着麻衣，此亦大可不必。你只须将自己看做神佛化身，而为我这老法师多做功德可矣。既享现世之乐，勿忘后世之事！但能成遂往生极乐之愿，将来必有再见之期。你须记住：将来离此娑婆世界，到达彼岸净土，即可重新聚首。”又把在住吉大寺所陈愿文装在一口沉香木大箱子里，加封随函送来。

致老尼姑的信中并无特别事情，但说：“我定于是月十四日离此草庵，遁入深山，将以此无用之身施舍熊狼。但仍望你长生住世，以待夙愿之成遂。你我当在极乐净土再相会面也。”老尼姑看了此信，便向送信来的僧人探问情由。僧人答道：“师父写此信后三日，即移居人迹不到的深山中。贫僧等一齐走送，但行至山麓，即被遣返。随行者只一僧人及二童子。师父昔年弃家学道，我等以为已极悲哀之情，岂知更有此悲哀之事！师父年来修行之暇，常倚床弹琴，或奏琵琶。此次临行，取此二乐器在佛前弹奏，向佛告辞。并将乐器施入佛堂。其他种种器什，多数捐献寺院。其余物件分赠平素亲近之弟子六十余人，借留遗念。尚有剩者，今已运来京都，以供尊处使用。师父舍我等而去，深入山中，隐身云霞之间。此地空留陈迹，悲叹之人甚多。”此僧人童年随明石道人由京

都下明石浦，今已成为老法师。此次明石道人入山，此僧人不胜悲伤。即使是释迦牟尼佛诸弟子中之圣者，并且确信佛涅槃后常住灵鹫山，但当“薪尽火灭”[43] 之时，亦不免深为哀悼。何况老尼姑闻此消息，当然悲伤无限。

此时明石夫人陪着女御住在东南院。老尼姑派人去通报她，说明石浦上送来了这样的信。明石夫人便悄悄地回西北院来。明石夫人现在身份尊贵，非有重要事情，难得和老尼姑往来。现在听说有可悲的事，甚是担心，所以立刻悄悄地来了。走进室内，看见老尼姑神情异常悲伤。她走近灯前，读了明石道人的信，眼泪流个不住。在别人看来，此乃无足轻重之事。但明石夫人回思昔年父女之情，心中不胜依恋。想起永别慈父，今后不得再见，便觉伤心之极，无可奈何了。她一面流泪不止，一面看见父亲信中所说的梦，庆喜自己前程有望。她想：“如此说来，昔年父亲固执己见，强把我嫁与身份不相称之人，几乎误我终身，使我一时心迷意乱，原来是凭仗这个无据之梦，而怀抱着高飞远举之志！”此时她才恍然大悟。老尼姑踌躇良久，才对她说道：“我托你的福，坐享荣华，面目增光，幸运实已过分，然而悲哀与忧患亦比常人加倍。我虽是微不足数之人，然而舍弃了久已住惯的京都而沉沦在荒僻的浦上，已觉得是异乎常人的苦命了。我与汝父同生此世，但别室而居，夫妇乖隔。然而我并不介意，但望他日同生极乐世界，再结后世之缘。岂料蛰居多年之后，你忽然离乡入京，我又随你重返当年背弃的京都。眼看你等荣华富贵，无任欣慰。然而遥念家乡，又时时牵挂，不绝添愁。终于不能再见汝父，此生遂成永诀，真乃遗憾之事！汝父未出家时，性情本已异乎常人，颇有愤世嫉俗之概。但与我从小意气相投，情谊之厚无比，彼此信赖甚深。何以居处相去不远，而一旦忽成永别呢？”她继续诉说，样子非常悲恸。明石夫人也哭得很伤心。她说：“我的前程虽说比别人远大，但我并不引为荣幸。像我这微不足数之身，终无显贵之望。今又身逢悲痛之事，从此不能与父亲再见，真乃抱恨无穷！我年来一举一动，无非为了欲慰亲心。今老父闭居深山之中，世事无常，一旦天年消尽，我这用心都是徒然的了！”是夜母女两人共诉愁情，直到天明。明石夫人说：“昨日六条院主君看见我住在那边，今日忽然不见，未免怪我轻率。我自身绝无顾虑，但恐有伤女御体面，所以不敢任意行动。”便决定在天色向晓之时回东南院去。临行老尼姑对她说道：“小皇子近来如何？我很

想看看他呢。”说着又哭起来。明石夫人答道：“不久你就会看到他的。女御对你非常亲爱，常在说起你呢。主君也在谈话中说起你，他说：‘我要说句不吉祥的预言：如果换了朝代，小皇子果然做了皇太子，希望那时候老尼姑长生在世才好。’大概他心中有什么计划吧。”老尼姑听了这话立刻破涕为笑，说道：“哎呀，如此说来，我的命运真是优越无比的了！”就不胜欣喜。明石夫人便带了道人送来的文件箱子回去了。

皇太子屡次催促明石女御回宫。紫夫人说：“难怪他如此想念。况且添了一件喜事，教他怎么不等得心焦呢？”便悄悄地准备送小皇子母子入宫。小皇子的母亲鉴于入宫后乞假归里之不易，颇想乘此机会在娘家再多住几天。她年纪还小，经过此次可怕的生产之后，形容略见消瘦，姿态异常袅娜。明石夫人等都很担心，说道：“还是在这里多休养几天，等到身体康复后再入宫吧。”源氏说：“脸庞消瘦些，皇太子看了反而更加

怜爱呢。”紫夫人等回去以后，傍晚人静之时，明石夫人来到女御房中，将明石道人送文件箱来等事告诉了她。明石夫人说：“在你没有如意称心地当皇后之前，我本想将此箱隐藏起来，暂勿令你启视。然而世事无常，人命难知，如此办法终觉不能放心。万一在你未能随心所欲地行事之前，我身有了三长两短，照我的地位，临终时必然不能和你诀别。因此还不如趁我身体健康之时将这一件琐屑之事告诉了你。这封信文字古怪，难于阅读，但也得给你看看。这些祈愿文可放在近旁的柜子里，有便时务须一读。其中所许的愿，将来必须酬偿。此事不可向疏远之人泄露。你的前程已可确保无忧，故我亦拟出家为尼。近来此心日益迫切，以致万事局促不安。紫夫人的恩惠，你切不可忘记。我看到她对你深切无比的关怀，但愿她寿年千岁，比我长生得多。本来是应该由我抚育你的，但我因身份低微，不得不处处谦抑，所以将你让与紫夫人抚育。年来我总以为她不过是一个世间普通的义母，却想不到她会如此真心地爱你。今后我可完全放心了。”此外又讲了许多话。明石女御流着眼泪听她讲。她在这个至亲的生母面前，也常恪守礼仪，态度十分谦恭。明石道人的信，词句艰深，毫无风趣，写在厚实的陆奥纸上，共五六页。纸已陈旧，颜色变黄，但熏香十分浓重。明石女御读时深为感动，长垂的额发渐渐沾湿了眼泪，那模样甚是娇艳。

源氏此时正在三公主处。他突然开了界门，走进明石女御房中来了。明石夫人来不及将文件箱隐藏，便把帷屏稍稍拉近，将箱遮掩，自己也躲在帷屏背后了。源氏说：“小皇子醒了没有？我一刻不见，便想念他。”明石女御默默不答。明石夫人从帷屏后面答道：“小皇子给紫夫人抱去了。”源氏说：“这太不成话了。成天价在那边，这小皇子被她一人独占了。她一直抱在怀中，不肯放手，弄得衣服都湿透，一件一件地更换。为什么这样轻率地让她抱去呢？应该叫她到这里来看才是。”明石夫人答道：“哎呀，这话太不体谅人了！即使是个皇女，由她抚育也最为妥善，何况是个皇子。身份固然高贵无比，但在那边不是很可放心的么？虽然是说笑，也不要过分苛刻地说这种冷酷的话呀！”源氏笑道：“那么，听凭你们做主，我就一切不管好了。你们大家都排斥我，对我说话神气活现，真可笑。现在你就躲在帷屏背后板起了面孔责备我。”说着，便把帷屏拉开，但见明石夫人将身体靠在正屋的柱子上，姿态非常美丽，教人看了自觉羞愧。刚才那只文件箱，未便慌忙隐藏，照旧放在那

里。源氏看到了，问道："这是什么箱子？看样子是情人欲寄相思，把所咏的长歌封入这箱子里送来的吧。"明石夫人答道："唉，真讨厌啊！你自己变了个老少年，就常常说这种使人意想不到的笑话。"她口角微露笑容，但是脸上显然心事满腹。源氏觉得奇怪，侧着头不解其意。明石夫人为难了，便说："这是那明石浦上的岩屋里送来的，里面藏着我父亲私下祈祷时所读的经卷，以及尚未酬偿的祈愿。他说倘有机会，可否给你看看。但是现在尚非其时，所以不必打开。"源氏想起了明石道人那种可怜的模样，说道："道人的修行功夫一定积得很深了吧。他很寿长，多年勤勉修持，可以消除不少罪障。世间原有身份高贵、学问渊博的人，然而对于尘世浊虑，习染亦深，故虽曰贤慧，亦甚有限，总不及这位道人的清高。他对于佛道造诣极深，而为人又颇有风趣。他没有高僧那种解脱尘世的态度，然而内心纯净无垢，直通净土。何况现在已经心无挂碍，便可完全脱离俗世了。我若能随意行动，颇想悄悄地前去探望他呢。"明石夫人说："据说他现已离弃原来的住处，遁入鸟声也听不到的深山中去了。"源氏说："如此说来，这是他的遗言了！有否通过消息？师姑老太太想必悲伤不堪吧。须知夫妻之情，比父女之谊深切得多呢。"说着流下泪来。随后又说："我年纪大起来，渐渐了解种种人情世故之后，想起了道人的风貌品质，便觉得怪可思慕。何况师姑老太太与他结发情深，这别离该是多么伤心啊！"

明石姬觉得机会到了，想道："若把我父亲做的那个梦告诉他，大概他也会感动吧。"便答道："父亲寄来的信，笔迹古怪，仿佛是梵文。然而其中也有值得请你看的地方，就请你一读吧。昔年我辞家入京之时，以为自今一别，尘缘断绝了。岂知思念之情，仍然遗留在心中！"说过之后便嘤嘤啜泣，娇艳动人。源氏拿过信来一看，说道："照这信看来，道人身体着实清健，还没有衰老之相呢。不论笔迹或其他任何方面，都见得特别富有修养。只是对于处世之道，用心未免不足耳。外人都说：'此人的先祖大臣十分贤明，曾尽忠竭力为朝廷效劳。只因其间行事舛误，应得报应，故子孙不能繁昌。'但就女子方面看来，目今尊荣已极，决不是后继无人的。这正是道人多年来勤修佛道的善报吧。"他挥泪阅读来信，看到了记梦的地方，想道："人皆责备明石道人，说他言行怪僻，妄自尊大。我也觉得他当年对我的要求，虽属偶然，实甚唐突。直到后来小女公子诞生，我方悟得彼此宿缘之深厚。然而对于目前看不到的将来

之事，我心始终怀疑。现在读了他的信，方知他凭仗着这个梦，因此强要将女儿嫁我。如此说来，我当年横遭冤屈，漂泊天涯，也是为这小女公子一人之故。但不知明石道人心中有何祈愿。”他颇思一看愿文，便在心中顶礼膜拜，拿起愿文来读。又对女御说道：“除了这个，我也有东西要给你看，还有话要对你讲。”乘便又对她说道：“现在你已经明白已往的事情了，然而你不可因此而忽视了紫夫人的深恩。骨肉之情的亲爱，原是当然的。但毫无血统关系的人的爱顾，甚至一句好意的话，却是更可宝贵的。何况她天天看见你的生母在旁服侍你，而对你的爱依旧不变，诚恳周到地照拂你，实在是一个心地善良的人。从古以来，世间关于继母有这样的话：‘继母养儿表面亲。’这句话洞察人心，似乎是贤明之言，其实不然。即使有的继母对继子真心怀着恶意，但只要继子毫不介意，竭诚地孝顺继母，那时继母自会真心感动，翻然悔悟，自念我何故虐待此子，岂不怕获罪于天，于是她的心便改悔了。除了宿世冤家之外，两人即使感情不洽，只要其中一人开诚相待，则对方自然也会改悔。此种事例甚多。反之，为了区区小事，便强横霸道，指责挑剔，毫无亲善之色，拒人于千里之外，这便冤仇难解，没有和好的余地了。我阅人虽然不多，但观察人心种种趣向，觉得性情气度，各有独得之处，每人皆有所长，绝无全不可取的。然而倘要从中找一个终身伴侣，而郑重选择起来，则又觉得难乎其难。真正心无习癖、性情善良的人，只有紫夫人一人。我觉得这个人真可称为淑女。但所谓善良，如果过分宽容，变成糊涂，不可信赖，则又不足取了。”他一味如此赞誉紫夫人，则对其他诸夫人的评价可想而知了。

他又低声对明石夫人说：“你颇能知情察理，但愿你与紫夫人和睦相处，同心协力地照顾这位女御。”明石夫人答道：“此事不消说得。我看了紫夫人的慈祥气色，朝夕赞颂，不绝于口呢。如果紫夫人把我看做卑贱之人而不容谅我，那么女御也不会如此亲近我了。如今紫夫人对我异常垂青，教我反而觉得不好意思。我这微不足数之人，不自殒灭，活在这世间教女御丢脸，实属不该。全赖紫夫人不加罪责，鼎力庇护……”源氏说：“她对你的关怀，倒也算不得特别深切。只因她自己不能常常随伴女御，很不放心，所以将此任务让你担当。你并不明目张胆、以母亲身份独断独行，因此万事圆满顺利，教我心无挂念，不胜欣慰。即使区区小事，若有性情乖僻、不通情理之人参与其间，便使得旁人大家为难。

且喜我周围并无此种人物，我大可放心了。”明石夫人想道：“如此说来，我一向卑躬屈节，终是便宜。”

源氏回紫夫人房中去了。明石夫人在背后私议道：“他对紫夫人的宠爱越来越深。这位夫人的人品，的确十全无缺，高人一等，理应如此承宠，教人不胜赞佩。他对三公主，表面上也很重视，然而在她房中留宿的日子不多，实在委屈了她。她和紫夫人同一血统，而身份比紫夫人更高，因此更多痛苦了。”她回想自己，觉得宿世福报不浅，深可庆幸。她想：“三公主身份如此高贵，尚且在这世间不能如意称心，何况我这对她望尘莫及的人。我今生已无恨事，只是挂念那位断绝尘缘、闭居深山的老父，不免悲伤耳。”她的母亲师姑老太太呢，只管信赖道人信中所言“福地园莳种善因”[44] 之语，时时想念后世之事，寂寞地度送岁月。

且说夕雾大将对三公主，并非没有恋念之情。如今三公主嫁到六条院来，住在近旁了，使他不能无动于衷。他便以寻常问候为借口，每逢适当机会，便到三公主居处侍候，其间自然窥见或听到了三公主的情状。原来三公主年纪很小，而态度大模大样，外表威仪堂皇。其养尊处优，可为世间表率，然而并无显著的优雅风度。她身边的侍女，也少有老成持重之人，多数是青年美女，只爱好繁华生涯与风流情趣。这无数侍女聚集在这里服侍她，她的香闺真可说是一处无忧无虑的乐土。但其中也有对万事都沉着镇静的人，只因心中之事不能表现于外，便怀着无人能知的悲愁，参与在无忧无虑、真心欢乐的人群中。又被旁人诱惑，便和她们同化，亦作欢笑之颜。最是那些女童，朝夕热中于无聊的游戏，源氏看在眼里，颇感不快。但他的本性，对世事绝不固执己见，因此听任这些女童自由取乐，以为她们既然喜爱此种游戏，亦自深可原谅，故并不加以斥责或训诫。惟有对于三公主本人的举止言行，则十分用心教导，因此三公主也渐渐进步了。夕雾大将看到此种情状，想道：“世间完全无缺的女子，真正不易多得啊。只有那位紫夫人，不论在性情上或仪态上，多年以来，一向不曾被人看出或听到一点缺陷。她的本质稳重沉着，心地温良。她不轻视别人，而自身又永保尊严，气度越发显得高超可爱。”他那天窥见的面影便浮现在心头，难于忘怀了。他回思自己的夫人云居雁，觉得爱情亦很深厚，然而此人毕竟缺乏那种可贵的、优雅的情趣。她那温柔驯良的风度，夕雾现已看惯，不复深感兴趣

了。但觉这六条院里聚集着许多女子，袅娜娉婷，各尽其美。他私下想象，艳羡之心难禁。尤其是这位三公主，照她的高贵身份想来，应该受得父亲无限宠幸，然而父亲对她并无特别深切的爱情，只在人目所见的面子上表示重视。夕雾有此感想，虽然不敢发生非礼之念，但总觉得三公主深可怜爱，指望有缘见她一面。

再说那个柏木卫门督，一向常在朱雀院邸内出入，与朱雀院十分亲昵，因此详细了解他疼爱三公主的心情。朱雀院替三公主择婿时，柏木闻知种种消息，自己也曾提出求婚，朱雀院并不认为不当。后来三公主终于嫁给了源氏，柏木大为失望，心中十分悲伤，直到如今不能忘怀。他那时曾央三公主的侍女小侍从替他撮合，现在就从这侍女那里探询三公主的情况，聊以自慰，真乃画饼点饥。他听见世人传说：三公主也被紫夫人的威势所压倒，便对三公主的乳母的女儿——亦即他自己的乳母的甥女——小侍从发牢骚，说道："公主太委屈了！要是嫁给了我，决不致受这种闲气。虽然她是金枝玉叶，我高攀不上……"他时时刻刻在想："世事变化无定。六条院主人早有出家修行之意，如果一旦毅然实行，这三公主终归我有。"

三月某日，天朗气清，萤兵部卿亲王和柏木卫门督来六条院问候。源氏出来接见，相与闲谈。源氏说道："我这里四周冷静，这几天更加寂寞，毫无一点新鲜花样。公私都清闲无事，这日子如何消遣呢？"后来又说："今天早上大将来过，此刻不知到哪儿去了。寂寞得厌烦了，叫他带了小弓来射箭，倒很好看呢。现在有青年游伴在这里，可惜他已经回去了吧？"左右的人答道："大将现在东北院，正在和许多人蹴鞠[45]呢。"源氏说："蹴鞠这件事动作粗暴，然而叫人醒目，令人兴奋，倒也好玩。叫他到这里来玩，如何？"便派人去叫。夕雾大将立刻来了，带了许多公子哥儿之类的人来。源氏问道："球带来了没有？同来的这班人是谁啊？"夕雾答道："他们是某某等人，可否叫他们都到这里来？"源氏许诺。

正殿东面，本来是明石女御所居，此时女御带着新生的小皇子回宫去了，这院子里很空。夕雾等便在离开湖边稍远的地方找定了一处良好的蹴鞠场。太政大臣家诸公子，如头弁、兵卫佐、大夫等[46]，有的年事已长，有的尚未成年，个个都是出人头地的蹴鞠好手。日色渐暮，头

弁说道："今天没有风，正是蹴鞠的好日子！"他忍耐不住，也就下去参加蹴鞠了。源氏看了，说道："你们看！连头弁官也忍耐不住，下去参加了[47]。这里几个身居高位的，都是青年武官，怎的不去参加呢？像我这样上了年纪的人，只能漠然地袖手旁观，真乃遗憾之至。不过蹴鞠这种游戏，实在太粗暴了。"夕雾大将和柏木卫门督听了这话，都下去参加了。许多公子映着夕阳，在美不可言的花阴下来往奔走，这景象煞是好看！

蹴鞠原是一种不甚文雅而近于粗暴的游戏，但也因地点和人物而异。这六条院的优美的庭园中，嘉木葱茏，春云缓缱，樱花处处吐艳、柳梢略带鹅黄之际，即使这种游戏鄙不足道，诸人也都力争胜负，竞夸才能，各不相让。柏木卫门督率然地参与竞赛，竟无人能战胜他。此人相貌清丽，姿态秀美，举止行动，十分矜重，虽然奔走追逐，态度亦甚优雅。诸人争球，奔集阶前樱花阴下，热中于竞赛，把樱花都忘记了。源氏与萤兵部卿亲王都走到栏杆角上来观看。诸人竞献绝技，节目逐渐增多，几位高官大员也顾不得仪容，额上的官帽都歪斜了。夕雾大将想起自己官位的高贵，觉得今天举止如此粗暴，实在是破例了。然而一眼望去，他还是显得比别人更加年轻，更加俊美。他身穿一件稍稍柔软的白面红里的常礼服，裙子的裾有点膨胀，略微拉起些，却并无轻率之相。樱花像雪一般飘下来，落在他那清秀而落拓不羁的身子上。他仰望樱花，把枯枝略微折断些，便坐在台阶中央休息。柏木卫门督跟着来了，说道："这花零落得好厉害啊！但愿春风'回避樱花枝'[48]才好。"一面用眼梢向三公主那方面窥看。三公主的房间一向关闭不甚严密，侍女们各色各样的襟袖露出在帘子底下，帘内显出参差人影，好比暮春旅途上供献路神的币袋[49]。室内帷屏等胡乱地拉在一边，似觉内外无间，声气相通。这时候有一只可爱的中国产小猫，被较大的猫所追逐，突然从帘子底下逃出来。侍女们慌张了，喧哗扰攘，东奔西走，衣声足音，历历可闻。那小猫大约还没有养驯，所以身上系着一根长长的绳子，这绳子被东西绊住，缠得很紧。那小猫想逃，拼命拖这绳子，便把帘子的一端高高地掀起，并没有人立刻来整理。这里柱子旁边的侍女们一时心慌意乱，只觉得手足无措。柏木望见帷屏旁边稍进深的地方，站着一个贵妇人打扮的女子。这地方是台阶西面第二间屋子的东隅，所以从柏木所在之处望去，毫无阻隔，可以看得清清楚楚。但见她穿的大约是红面

紫里的层层重叠的衣服，有浓有淡，好像用彩色纸订成的册子的横断面。外面披的是白面红里的常礼服。头发光艳可鉴，冉冉下垂，直达衣裾，好像一绺青丝。末端修剪得非常美观，比身子长约七八寸。她的身材十分纤小，衣裾挂得很长。这垂发的侧面姿态，美丽不可言喻。只是日色已暮，室中幽暗，不曾看得分明，颇有未能餍足之憾。此时许多青年公子正在热中于蹴鞠，连撞落樱花也顾不得。众侍女看得出神，也顾不得外间有人窥看了。那小猫大声哀鸣，那人回眸一顾，刹那间显出了风韵娴雅的青年美女的姿态。夕雾见此光景，心中深感不安，但倘亲自走近去把帘子放下，又觉过于轻率，只得咳嗽几声，促使那人注意。那人便退到里面去了。夕雾虽然如此好心，自己也觉不曾看饱。但此时小猫已经摆脱绳子，帘子放下了，他就不知不觉地叹息一声。何况那个刻骨相思的柏木，此时但觉愁绪满胸。他想："那人到底是谁呢？许多女子之中，只有这个人触目地作贵妇人装束。如此看来，那人定然是三公主，决不会有误了。"这面影便长留在他心头。当时他装作若无其事，但夕雾知道他已经窥见娇容，不免替三公主惋惜。柏木无可奈何，为欲聊以自慰，把那小猫呼过来，抱在怀里，但觉猫身上染着公主的浓烈的衣香。听了那娇嫩的叫声，就把它比拟作三公主，觉得异常可爱。真是个色情儿啊！

源氏向这边看看，说道："列位大臣坐在外边，太亵渎了。请到这里来吧。"便走进东面的朝南屋子里去。大家跟着他进去。萤兵部卿亲王也换了坐位，来同大家谈话。次级的殿上人，都在檐前排列圆阵坐地。招待并无特别排场，只是椿饼[50]、梨子、柑子等物，混合装在各种各样的盒子盖里。诸年轻人便一边谈笑，一边取食。下酒的肴馔，只是些鱼干。柏木卫门督气色十分颓丧，动辄凝望樱花，陷入沉思。夕雾大将猜得柏木的心事，知道他在回想刚才由于奇巧的机会而从帘隙窥见的面影。他想："三公主站得太出，态度未免轻率。那位紫夫人毕竟不同，她决不会有此种轻举妄动。如此看来，世人重视三公主，而我父亲对她的宠爱不甚深切，良有以也。"他又想："不多顾问内外事务，像孩子一般天真烂漫，原也是可爱的，然而叫人不能放心。"可知他看不起三公主。至于柏木参议[51]，无暇考虑三公主的种种缺点。他只觉得：此次无意之中能从帘隙隐约窥见面影，定是年来宿愿可得成遂之兆，心中不胜欣喜，便越发恋慕三公主了。

源氏谈起旧事来，对柏木说道："你家太政大臣年轻时候，无论何事都要和我争个胜负。就中只有蹴鞠一事，我总赶不上他。此种微末之事，想来不须家传，然而你家确有这种优良传统。像你这种好本领，我从来不曾见过呢！"柏木微笑着答道："我家家风，都不讲究真才实学，只在这种方面保持传统，将来子孙定然一无所成吧。"源氏说："哪里的话！无论何事，但凡超群出众的，都有传世的价值。你们的蹴鞠技术也可记录在家传里，后人看了一定深感兴趣。"他用游戏语调说这话，那姿态神情异常优越。柏木看了，想道："嫁得这样一个美男子，恐怕无论如何也不会把心移向别的男子了。我有何德何能，可使三公主心悦诚服地爱我呢？"便觉自己的身份与三公主相去遥远，不敢高攀。他带着满怀幽恨，退出六条院去。

夕雾与柏木同车，一路上相与谈话。夕雾对柏木言道："近来寂寞无聊，不如到六条院来玩玩，可以散心解闷。父亲说过：'最好拣个像今天那样的闲暇日子，趁春花尚未散落之时到这里来玩。'月内哪一天，你可带了小弓来此，同时还可观赏春花呢。"他与柏木约期。两人在归途中谈天说地。柏木一心想谈三公主之事，便对夕雾说道："听说你家六条院父亲一直住在紫夫人那里。他对这位夫人的宠爱真是特殊的了！但不知三公主做何感想。她一向是朱雀院非常宠爱的掌上明珠，如今孤居寂处，太委屈了，真可怜啊！"他毫无顾忌地说。夕雾答道："你不要胡说，岂有这等事！紫夫人情形不同，是从小教养大来的，所以特别亲切，不好同别人相比。至于三公主，父亲无论在哪方面都非常重视她呢。"柏木说："好了好了，免开尊口吧。内情我全都知道了。三公主不是常常在受气么？朱雀院对她的宠爱无以复加，而如今这般委屈，令人真不可解。"便吟诗道：

> "莺爱群芳多护惜，
>
> 缘何不喜宿樱花？

莺是春天的鸟，而独不爱樱花，真是奇哉怪也！"他自言自语地说。夕雾想道："这厮胡说八道，可知不怀好意。"便答诗道：

> "青鸟深山巢古木，
>
> 如何不爱好樱花！[52]

你这胡思妄想，岂可随便乱道！”两人都觉得此事麻烦，不便再谈下去，话头就转向别处。不久分手，各自回家。

柏木卫门督现在还独居在父亲邸宅的东厢里。他意欲娶妻，而志望高远，因此至今还是独身。这虽是自作自受，非关别人，但总不免寂寞无聊。然而他很自负，常思自己有此地位与才貌，何患不能成遂夙愿。但自那天傍晚窥见那人面影之后，心情十分颓丧，只管耽于沉思。他总想找个机会，再见那人一面，即使像前次那样隐约窥见也好。照他的身份，行动不会受人注目，只须找个小小借口，例如斋戒礼佛、趋避凶神等事由，便可随意出门。那时自然可以巧觅机缘，接近芳踪。又念那人身居不可想象的深闺之中，我即使但望把刻骨相思之情向她诉说，又有什么办法呢？他心中苦闷万状，便照例写信给那侍女小侍从。信中言道：“前日赖有春风引导，幸得瞻仰芳园，窃窥帘底。但不知公主将如何斥我为轻薄之人。惟小生自是晚以来，即患心病，真所谓‘不知缘底事，想望到如今’[53] 也。”又赠诗云：

“遥望不能折，教人叹息频。

夕阳花色好，恋慕到如今。”

小侍从不知道那天窥帘之事，以为只是寻常求爱的情书。便趁三公主身边侍女稀少之时，将此信呈阅，说道：“这个人一直不能忘怀，到现在还写信来，真讨厌啊！但我看到他那刻骨相思之苦，又似觉不忍坐视。如何是好，连我自己也弄不清楚了。”说着笑起来。三公主无心无思地说道：“你又来讲讨厌的话了。”便看看那封展开着的信。看到引用古歌的地方，记得上句是“依稀看不真”，就想起了那天小猫揭起帘子的意外之事，脸上便泛红了。她记得源氏每逢适当机会便训诫她说：“你切不可给夕雾大将看见！你年纪还小，难免粗心大意，被他窥见。”因此她想：“如果那天窥见我的是夕雾大将，而被源氏主君知道了，我将如何遭受谴责！”而被柏木窥见，她倒满不在乎。她心中只知道惧怕源氏，真乃幼稚之见！小侍从看见她今天特别郁闷，无心答复，觉得扫兴，未便强要她写回信，便偷偷地代她写了一封。信中言道：“前日闯入园中，实乃荒唐之举，罪不可恕。来信引用‘一面匆匆见’之诗，不知所指何事？岂别有用意乎？”笔致非常流畅，又答诗云：

“托迹青峰上，山樱不可攀。

何须空恋慕，不必再多言。

眼见得是徒劳无益的了。”

[1] 本回写源氏三十九岁十二月至四十一岁三月之事。

[2] 弘徽殿太后于是年九月去世。

[3] 这藤壶女御是桐壶院的藤壶女御的异母妹。凡皇族降为臣下，赐姓都是源氏。

[4] 古歌：“日月催人老，死别不可免。为此更思君，但愿常相见。”见《伊势物语》。

[5] 指冷泉帝。

[6] 指须磨流放之事。

[7] 今年十八岁。

[8] 按日本古代惯例，公主理应独身，但有适当对象，亦可下嫁。

[9] “受人讥议”，指六条妃子、胧月夜等事；“不足之感”，指没有身份高贵的正夫人。

[10] 藤大纳言是太政大臣（葵姬之兄）的异母弟。大纳言官位低，与公主不称，故表面上说当家臣，其实想当夫婿。

[11] 胧月夜之外甥柏木已由中将升为右卫门督。

[12] 此时朱雀院四十二岁，源氏三十九岁。

[13] 中宫即皇后，职是官署的意思。权表示额外增封或暂封。亮是职的次官（参见第1页注②）。

[14] 浅香木是较嫩的沉香木。

[15] 古昔禁中惯例：正月中第一个子日，内膳司用七种新菜作羹供奉，谓食之可去百病。本回题名据此。

[16] 玉鬘以双小松比二孩，以岩石比源氏；源氏以青青菜自比。

[17] 一品公主是桐壶院之女，弘徽殿太后所生，与朱雀院同胞。

[18] 时人相信生魂能入梦。

[19] 古歌：“春夜何妨暗，寒梅处处开。花容虽不见，自有暗香来。”见《古今和歌集》。

[20] 白居易《庾楼晓望》诗云：“独凭朱槛立凌晨，山色初明水色新。竹雾晓笼衔岭月，蘋风暖送过江春。子城阴处犹残雪，衙鼓声前未有尘。三百年来庾楼上，曾经多少望乡人。”

[21] 大约他想观赏雪中送书的景色，故要使者走西面的走廊。

[22] 古歌：“两白难分辨，梅花带雪开。枝头残雪在，等待友朋来。”见《家持集》。

[23] 古歌："折得梅花香满袖，黄莺飞上近枝啼。"见《古今和歌集》。

[24] 紫姬之父式部卿亲王，是三公主的生母藤壶女御之兄，故紫姬与三公主为姑表姐妹。

[25] 即朱雀院之母，胧月夜之姐。

[26] 古歌："对人尽说无根据，心若问时答语难。"见《后撰集》。

[27] 古歌："艳名广播如飞鸟，强学无情亦枉然。"见《古今和歌集》。

[28] 信田森是和泉郡中的名胜之地，此处指和泉守。

[29] 平仲是一个有名的好色男子。他要在女人面前装假哭，蘸些水涂在眼睛上，误蘸了墨水。事见《今昔物语》。参看第113页注④。

[30] 以藤花比拟胧月夜。

[31] 沉沦指须磨流放。

[32] 日语"秋"与"厌弃"同音，诗意双关。

[33] 是三公主的另一乳母。或说，与侍从乳母为同一人。

[34] 这三部经总称为护国经。

[35] 屯食见第14页注①。

[36] 参看第七回《红叶贺》。

[37] 催马乐《席田》歌："席田呀席田，川上有仙鹤。仙鹤寿千龄，川上恣游乐。仙鹤寿万代，川上戏相逐。"席田是美浓郡的名胜地。

[38] 藤壶母后是三十七岁死的。

[39] 奈良七大寺是：东大寺、兴福寺、元兴寺、大安寺、药师寺、西大寺、法隆寺。

[40] 按佛教的说法：须弥山位在四大洲中心，处大海中，高三百三十六万里。

[41] 按佛教的说法：往生极乐世界，分上中下三品，每品又分上生、中生、下生，故共有九品。上品上生为最高级。

[42] 古歌："远方水草多清趣，扰攘都城不可居。"见《古今著闻集》，是玄宾僧都入山修道时所作。

[43] 《法华经》云：灵鹫山在印度摩揭陀国王舍城东北，释迦牟尼涅槃（即死）后常住此山。又云："释尊入灭，如薪尽火灭。"

[44] 古歌："在此无常尘世中，多多莳种善因缘。今后相会在何许？耶输多罗福地园。"耶输多罗是释迦牟尼为太子时的妃子，后来与五百释女一同出家，为尼众之主，居福地园中。

[45] 蹴鞠即踢球。

[46] 此等人都是柏木之弟。头弁即红梅。

[47] 头弁是司礼仪的官，不宜于此种游戏。

[48] 古歌：“春风听我致一词：今春请君莫乱吹！君若有心惜春华，吹时回避樱花枝。”见《古今和歌集》。

[49] 古代风俗：暮春旅行必带币袋，沿路供献道祖神，以祈旅途平安。币袋是一只疏网袋，内装各种色彩的布帛或纸片，袋外看见各种色彩。今以此比拟帘内参差人影。

[50] 一种以山茶花的叶子包裹的甜饼。

[51] 柏木是卫门督兼参议。

[52] 前诗以莺比源氏，以群芳比诸夫人，以樱花比三公主；此诗以青鸟比源氏，以深山古木比紫姬。

[53] 古歌：“一面匆匆见，依稀看不真。不知缘底事，想望到如今。”见《伊势物语》。

第三十四回（下）新菜续 [1]

且说柏木看了小侍从的回信，觉得道理固然不错，然而言语太冷酷了。他想："不行！她用寻常敷衍的话来搪塞，教我如何肯罢休呢！我总想不用侍女传言，当面与公主谈谈，即使一句话也好。"于是对于他所一向敬爱的源氏，不免发生了厌恶之念。

三月底，六条院内赛射，许多人前来参与。柏木心绪恶劣，意气消沉，但念到恋人所居之处来看看花，亦可聊以慰情，便也来出席。禁中赛射，原定于二月内举行，后来延期了。三月又是薄云皇后忌月，不宜举行，因此大家引为遗憾。他们闻得六条院有此盛会，便照例一齐前来参与。左大将髭黑和右大将夕雾，是源氏的子婿，当然都到。其次如中将、少将等，也都前来竞赛。原定比赛小弓，但出席者之中有好几个优秀的步弓 [2] 能手，便把这些人唤出来，叫他们比赛步弓。殿上人之中长于此道者，也分列两旁，参与赛射。日色渐渐向暮。今日乃春尽之日，暮霭沉沉，晚风纷乱，诸人皆有"久立花阴不忍归" [3] 之感，相与传杯进酒，俱各酩酊大醉。

有人说道："承蒙诸位夫人送来这许多华丽的奖品，美意诚可感谢！单教百步穿柳叶 [4] 的能手欣然享受，未免太杀风景了。本领差些的人应该也都来参与竞赛。"于是大将及以下的人都走下庭中去。柏木卫门督神情特异，只管耽于沉思。夕雾大将约略知道他的心事，看了他那异乎寻常的气色，深恐做出怪事来，连自己也忧心忡忡了。他和柏木非常要好。在诸亲戚之中，这两人特别心心相印，恳切关怀。所以柏木略有失意，或者心中有所忧虑，夕雾便真心地寄与同情。柏木自己觉得：每逢看见了源氏，必然心中恐怖，眼睛抬不起来。他想："我岂敢怀有不良之心！即使区区小事，凡可受人指责的胡乱行为，我都不敢做，何况这种荒唐之事！"他懊恼之极，又想："那只小猫总得让我捉了去。虽然不能和它谈心，也可慰我孤眠之苦。"便疯狂一般设法偷猫。然而这件事也很不容易办到。

柏木便去访问他的妹妹弘徽殿女御，想同她谈谈，借以解闷。这位

女御用心十分谨慎，态度异常严肃，不肯和他当面会晤。柏木想道："我是她嫡亲哥哥，她尚且要避嫌疑，如此看来，像三公主那样漫不经心，抛头露面，真有些儿奇怪。"他虽然也能注意到这一点，但因痴心迷恋其人，并不嫌她轻薄。

他辞了女御，又去访问皇太子。他想皇太子是三公主的嫡亲哥哥，相貌一定有些肖似，便对他注意观察。皇太子的容颜虽然并不艳丽，但因身份尊贵，气色毕竟与众不同，高尚而又优雅。宫中的猫生了许多小猫，分配在各处宫室中，皇太子也分得一只。柏木看见这只小猫走来走去，样子非常可爱，便想起了三公主那只小猫，对皇太子说道："六条院三公主那里有一只小猫，其相貌之漂亮，从来不曾见过，真可爱啊！我曾约略窥见一面呢。"皇太子原是特别喜欢猫的，便向他仔细探询那只猫的情状。柏木答道："那只猫是中国产，样子和我们这里的不同。同样是猫，然而这猫性情温良，对人特别亲昵，真是怪可爱的！"花言巧语，说得皇太子起了欲得之心。

皇太子把柏木的话听在心里，后来便央桐壶女御 [5] 去向三公主索取，三公主立刻把那小猫送了过来。皇太子身边的侍女看了，人人赞叹，都说这只猫漂亮极了！柏木卫门督前日察看皇太子神色，预料他是要去向三公主索取的，便在几天之后又来访问。柏木从儿童时代起，就受朱雀院特别怜爱，常常在他身边侍候。朱雀院入山修道以后，他又来亲近这位皇太子，处处用心照料。这一天他来访问，以教琴为借口，乘便问道："这里猫真多啊，我在六条院窥见的是哪一只呢？"他四处寻找，终于看到了那只中国猫。他很爱这只猫，便去抚摸它。皇太子说道："这只猫的确很可爱。大概还没有养驯，所以见了没看惯的人就怕生。我这里的猫并不比它坏呢。"柏木答道："猫这种东西，大都不大会辨别陌生人和熟人。不过聪明的猫，当然也很灵敏。"后来他就要求："这里既然有许多好猫，请把这只猫暂时借给我吧。"他自己心中也觉得这要求太冒昧了。

柏木把这只猫讨回家去，夜间叫它睡在身旁，天一亮就起来照管它，不惜辛苦，悉心抚养。这猫性情虽然不亲近人，也终于被他养驯了，动辄跑过来牵他的衣裾，或者躺在他身边和他戏耍。柏木就真心地疼爱它。有一次他烦闷之极，将身横卧在窗前席上，沉思默想。这小猫

便走过来，向他“咪咪”地叫，那叫声实甚可爱。柏木伸手抚摸它，说道：“这坏东西，来催我眠了。”脸上便显出笑容。即兴吟道：

“欲慰相思苦，见猫如见人。

缘何向我叫，岂是我知音？

难道这猫也与我有宿世因缘么？”他望着猫的脸对它说，那猫叫得更亲昵了。柏木便把它抱在怀里，茫然若失地耽入沉思。侍女们看到这光景，相与诧怪道：“这只新来的猫，少爷疼爱得好厉害啊！他向来对这些东西是看都不要看的呢。”皇太子要把猫讨回，但他只管不还，一直把它关在家里，当作话伴。

且说左大将髭黑的夫人玉鬘，对于太政大臣家诸公子，即她的异母兄弟柏木等，不甚亲近，而对于右大将夕雾，反而亲近，同从前住在六条院时一样。这玉鬘富有才气，且又和蔼可亲。她每次和夕雾见面，总是热诚招待，毫无疏远之色。夕雾也觉得异母妹淑景舍女御 [6] 不易接近，态度过分冷淡，反不如玉鬘之和蔼可亲。因此夕雾与玉鬘保持一种既非手足、又非恋人的特殊爱情，两人互相亲善。而髭黑大将现在已和前妻式部卿亲王的女儿完全断绝关系，对玉鬘的宠爱也无以复加。惟玉鬘所生两个孩子，都是男的，家中没有女儿，未免寂寞，因此想把前妻所生女儿真木柱接来，归自己抚养。但真木柱的外祖父式部卿亲王坚决不许，他想：“我至少要把这外孙女好好地抚养成人，不使她让人贻笑大方。”对人也常如此说。这位亲王确实声望隆盛。冷泉帝对这位舅父也非常尊重，但凡有所奏请，无不照准，以为不准是对他不起的。这位亲王素来是个爱好时髦的人，其阔绰仅次于源氏和太政大臣。家里出入的人甚多，世人对他也十分重视。髭黑大将将来可为天下柱石，现在是个候补者。真木柱有那样的外祖父和这样的父亲，其声望岂有不高贵之理！因此远远近近，求婚之人甚多，但式部卿亲王尚未选定。他心中思忖：如果柏木卫门督前来求婚，倒可以允许他。而柏木呢，大概认为真木柱不如小猫吧，全然不曾想到这条路，真乃遗憾之事。真木柱看见自己的生母为人一直怪里怪气，疯头疯脑，全无常人模样，几乎脱离人世，觉得真可痛惜；而对于继母玉鬘的风度，则非常羡慕，很想来依附她。原来真木柱也是个心爱时髦阔绰的人。

且说那位萤兵部卿亲王，悼亡后至今尚未续弦，还是鳏居在家。以前曾经追求玉鬘及三公主，均告失败。自己觉得处世没有面子，徒然惹人讥笑。长此孤居独处，岂能甘心情愿！便发心向真木柱求婚。式部卿亲王说道："这还有什么话可说呢！凡是欲为女子造福，最好是送她入宫，其次是嫁给亲王。今世之人，爱把女儿嫁给有财有势的臣民，自以为得计，实乃下等见识。"便不教萤兵部卿亲王遭受多大困难，一口答应了他。萤兵部卿亲王一点苦头也不曾吃，一拍即合，反而觉得兴味索然。但对方总是声望高贵的人，这边不便中途翻悔，便和真木柱定了情。式部卿亲王非常重视这位外孙女婿。这位亲王有许多女儿，婚事都不称心，受了不少闲气，已成惊弓之鸟。但这外孙女的婚事，他又不能放弃不管。他说："她的母亲是个神经错乱的人，病势一年重似一年。她的父亲呢，因为她不曾遵命前往依附后母，所以不喜欢她，把她弃置不顾。这女孩真可怜啊！"因此外孙女儿洞房里装饰、布置等事，他都亲自

策划照料，万事尽心竭力，实在难为了他。岂知萤兵部卿亲王怀念已故的前妻，心中时刻不忘。他只想娶一个相貌肖似前妻的人为继室。这真木柱相貌原也长得不坏，但他认为并不肖似前妻。大约是心中不满之故，把和真木柱同居当作一件苦事。式部卿亲王大为失望，不胜忧虑。母亲虽然神经病得厉害，但当她清醒之时，也慨叹世事多艰，觉得前途绝望。

髭黑大将闻知此事，说道："果然不出所料！这萤兵部卿亲王本来是个浮薄男子啊。"他当初就不赞许这门亲事，现在颇感不快。玉鬘尚侍闻知亲近的人遇人不淑，也很懊丧，她想："假使我当初嫁了这个人，不知源氏主君和太政大臣做何感想。"回想当年之事，觉得甚是可笑，却又可叹。她又想："当年我并不想嫁给他。只是他的来信缠绵悱恻，一往情深。后来他知道我嫁给了髭黑，也许会指摘我不识风趣。年来每逢想起了这一点，总觉得十分可耻。现在他已经做了我的女婿，说不定会把我的前情告诉我的前房女儿，倒是很可担心的。"玉鬘也很关怀真木柱，她装作不知道真木柱夫妻间的情况，常常叫真木柱的两个兄弟向这一对新夫妇问好。因此萤兵部卿亲王也可怜真木柱，不忍和她离异。只是式部卿亲王的夫人，是个爱唠叨的女人，始终不满意于这个新外孙女婿，常常咒骂。她愤愤不平地说："嫁给亲王，不能像入宫那样享受荣华富贵，那么至少也须得到丈夫专心怜爱，安乐度日，方可聊以慰情呀！"这些话传达到了萤兵部卿亲王耳中，他想："如此骂我，可真希奇。从前我的爱妻在世之时，我也常常寻花问柳，逢场作戏，却并不曾听到她如此严厉的骂声。"他心情不快，越发恋念从前的夫人了，便日日独自笼闭在自己家里，忧愁度日。说说容易，不觉过了两年。此种生涯，渐渐过惯，这对夫妻至今还只是保持不即不离的关系。

光阴荏苒，岁月空过，冷泉帝在位已有一十八年。他近年来心里常想，口上常说："我没有亲生的皇子可以嗣位，不免寂寥之感。况且人生如梦，世事无常，我很想辞去皇位，放心地和亲爱的人叙叙，做做私人所心爱的事，逍遥自在地度送岁月才好。"最近他生了一场重病，便突然地让位。世人都很惋惜，说道："主上春秋鼎盛，怎么就让位了？"但皇太子已经长大成人[7]，便即了帝位。天下政治并无多大变更。

太政大臣上表致仕，退隐在家。他对人说："鉴于人世无常，至尊皇

帝尚且要让位，何况我此衰老之身，挂冠有何足惜！”髭黑左大将升任了右大臣，执行天下政令。承香殿女御等不到儿子即帝位，先已逝世。现在追封为太后，然而犹如空花泡影，无补于事了。六条院的明石女御所生大皇子，现在立为皇太子。此事早在意料之中，现在成为事实，自然更加庆喜，令人心驰目眩。夕雾右大将升任大纳言，顺次晋爵，又兼任了左大将。夕雾和髭黑的交情便更见亲睦了。源氏为了冷泉帝让位后没有亲生皇子嗣位，心中颇感不满。新皇太子原也是源氏血统；然而，冷泉帝在位期间虽然平安过去，未被揭发那件秘密的罪行，而宿命注定不能子孙世袭皇位，终是遗憾，不免扫兴。但此事不可告人，只在胸中纳闷。幸而明石女御生了许多皇子，新帝对她宠爱无比。源氏皇族血统的人累代当皇后，世人都引为缺憾[8]。冷泉院的秋好皇后并未生皇子，源氏强把她立为皇后。秋好皇后想起了源氏拔擢之恩，感谢之心与日俱增。

冷泉院当了上皇之后，果如他所预期，自由自在，出入无所拘束。让位之后，心情愉快，生涯确是幸福。新帝即位之后，常常挂念他的妹妹三公主。世人也普遍地尊敬这位公主。只是她不能胜过紫夫人的威势。紫夫人与源氏的恩爱，与日俱增，两人之间绝无不快之事，也无一点隔阂。但紫夫人对源氏说：“我现在不想再过这种烦杂的生涯了，但愿闲居静处，悉心修道。活到这年龄[9]，世间悲欢荣辱，均已阅尽。请你体谅我心，许我出家。”她常常恳切要求。源氏总是答道：“你这想法全没道理，也太无情了。我自己早就深望出家，但念你独留在世间，何等孤寂。且我出家之后，你的生涯势必变样。为此放心不下，迁延至今尚未实行。且待我此志成遂之后，你再作打算可也。”他屡次阻止她。明石女御孝顺紫夫人，全同对生身母亲一样。明石夫人则在暗中照顾女御，态度谦逊，这反而使她前程稳固，生涯幸福。女御的外祖母老尼姑庆喜之余，动辄忍不住流泪。眼泪不知不觉地落下，她竟把两眼揩得通红。这正是长命幸福的一个好例。

且说源氏想替明石道人向住吉明神还愿，同时明石女御所许下的愿，也须到住吉去还，他就打开道人所送来的那只箱子，但见愿文中许着许多大愿，例如每年春秋演奏神乐，祈愿子孙世代必定繁昌。非有源氏的威势，办不到这大规模的还愿，明石道人显然是预料到的。这些愿

文写得笔致非常流畅，才气横溢，而措辞谨严，显然句句可以感动神佛。遁迹深山、专心修道的人，对世俗之事能如此考虑周到，源氏觉得深可怜悯，而又觉得不合身份。料想是个古代圣僧，为了宿世因缘，暂时下凡入世。他仔细寻思，越发觉得这明石道人不可忽视了。

此次赴住吉还愿，对外不提起明石道人之意，但言源氏自己要去朝拜。从前流亡须磨、明石诸浦时所许的愿，早已还清。遇赦还都之后，又得在世长生，享受种种荣华，神佛呵护之恩不可忘记。因此偕紫夫人同往，这消息便轰动一时。源氏为欲避免打扰臣民，万事力求简省。但因身居准太上天皇之位，排场自然异常盛大。大员之中，除左右二大臣之外，其余全部参与。舞人从卫府次官中选用，相貌个个俊美，身材一律等高。不能入选之人，引以为耻，有几个爱出风头的人竟不胜悲伤。乐人则从石清水、贺茂等临时祭所用的人中选择才能特别优越者，组成一班。又外加二人，都是近卫府中大名鼎鼎的能手。神乐方面，也选用许多人员。新皇帝、皇太子、冷泉院，都派殿上人前来，分别为源氏服务。多不胜数的高官贵族的马鞍、马副、随从、近侍童子等，都装饰得绚丽灿烂，其美无比。

明石女御与紫夫人共乘一车。第二辆车子乃明石夫人所乘，尼姑老太太偷偷地跟了上去。女御的乳母[10]知悉内情，所以也乘在这车中。供给诸女眷的侍女用的车子，紫夫人五辆，明石女御五辆，明石夫人三辆，都装饰得华丽眩目，不必细说。源氏说："反正大家要去，替师姑老太太好好打扮一下，把脸上的皱纹摸摸平，请她一同去吧。"明石夫人曾经劝阻，她说："此次进香，规模如此盛大，老尼姑夹在里头，很不雅观。如果她能活到大愿成遂[11]之时，再请她参与吧。"但老尼姑一则生怕余命无多，二则很想见识见识，一定要去，明石夫人也就同意了。这老尼姑前世积德，获得善报，比较起命里注定应享荣华富贵的人来，更加幸福，令人艳羡。

此时正是秋后十月中旬，"庙宇墙上葛，……亦已变颜色"[12]。松原下的树木上早有红叶，可知这里不是"但闻风吹声，始知秋已及"[13]的地方。大规模的高丽乐和唐乐，倒不及听惯的东游乐来得亲切可爱，乐声与风浪之声相呼应。与高树上的松涛声相竞争的笛声，异于他处所闻，嘹亮之音沁人心肺。这笛声与琴声相和合，不用太鼓加强拍子，故

无喧嚣嘈杂之音，而有幽雅闲静之感。在这风景佳处演奏，音节特别优美。舞人衣上用蓝绿色印成的竹节纹样，与松叶的绿色相混淆。诸人冠上装饰着的各种插头花，与秋花相掩映，难于分辨。形形色色，缤纷灿烂，令人目眩。东游乐奏完《求子》曲之后，王侯贵族中年轻之人，都把官袍卸到肩下，走下庭中舞场里来。他们卸下朴素的黑袍，突然露出暗红色或淡紫色的衬袍襟袖和深红色的衣袂来。正当此时，天上降下一阵微雨，四周景物稍稍滋润。令人忘记了这地方是松原，而误认为散下了满地红叶。他们的舞姿非常悦目。头上高高地插着雪白的荻花枯枝，略舞一会，立即隐去。姿态美丽之极，教人越看越不餍足。

源氏回想起了旧日之事，觉得昔年谪居远浦时凄惨之状，历历如在目前，而无人可与共话当时之事。他便惦记那位现已致仕的太政大臣[14]。感慨之余，吟成一诗，走到后面去送交老尼姑所乘的车子中。诗曰：

“谁人省得当年事，

共向寺前问老松？”

这诗写在便条上。老尼姑看了伤心之极。她眼看见今日这盛况，回思当年在明石浦上送别源氏公子时情状，以及女御诞生时模样，觉得自己三生有幸，感激不尽！而想起了遁世入山的明石道人，又觉十分挂念，心中无限悲伤！但今日不宜说出不吉之言，故答诗云：

“老尼今日方深信，

住吉江边出贵人。”

答诗不宜太迟，故只是率书所感而已。她又自言自语地吟道：

“欣看住吉神奇迹，

猛忆当年落魄时。”

诸人通宵歌舞，直到天明。二十日的月亮清光普照，海面一白无际。霜华甚重，松原变成了白色。眺望一切景物，但觉寒气彻骨，平添了优美与岑寂之感。

紫夫人一向闭居深宫，四时佳节，朝夕都有游宴佳兴，早已耳熏目

染了。但出门游山玩水，却是少有机会。何况此次离去京都，远游他乡，更是她从来未曾经历之事，因此深感兴味，不胜欣喜。此时她即兴吟诗云：

“深夜江松霜满顶，

却疑神赐木绵鬘。”[15]

她想起了小野篁朝臣咏“比良山上木绵白……”[16] 之诗时的雪晨景象，觉得今夜的严霜正是神明容受源氏主君供养的证验，愈加庆喜此行不虚了。明石女御也吟诗云：

“僧官手持杨桐叶，

染遍霜华似木绵。”

紫夫人的侍女中务君也吟道：

“霜华胜似木绵白，

足证神明显圣灵。”

此外吟咏甚多，不可胜数。但无可观，不须尽述。大凡此等时节所咏诗歌，即使是长于此道的男子，亦不能有佳作。除了“千岁松”之类的文句以外，不会另有新颖之词，无非陈腔滥调而已。

天色朦胧向晓，霜华愈来愈重。奏神乐的人饮酒过醉，奏得本末颠倒。不知自己满面通红，只顾贪看美景。庭燎已经熄灭，他们还是挥舞着杨桐枝，高唱“千春千春，万岁万岁……”，为源氏祝福。源氏子孙之繁昌，可保无疑了。乐事层出不穷，永无餍足之时。大家希望“千宵并作一宵长”[17]，却不道转瞬天色已明。诸青年像回波一般争先退去，心中不免痛惜。松原上排列着长长的一队车辆。晓风扬起帘脚，露出女眷的衣裾来，好似常绿树底下开出了烂漫的春花。各车辆的伺候人员，按照各主人身份而穿着各种颜色的袍子，拿着精美的盘子，分别请车中主人进膳。下级人员都注目观看，不胜艳羡。呈送给老尼姑的是素食，盛在一只嫩沉香木盘子里，上面覆着青宝蓝色帕子。观者私下议论，都说：“真荣耀啊！这女人定是前世积德的吧！”来时带着无数供养品，一路上途为之塞。但归时负担轻松了，一路上可以逍遥自在地游山玩水。但此等琐屑之事，无须一一赘述。老尼姑与明石夫人想起了离居荒山、

不闻不见的明石道人，觉得只此一事深可遗憾。但念这老和尚如果也来参与这盛会，则又不很雅观。惟世人都以老尼姑为范例，认为当今之世，志气应该高远。到处盛称老尼姑的幸福，世间就多了一个典故：凡称道幸福之人，必曰“明石尼姑”。现已致仕的太政大臣家的小姐近江君，打双六时口中必高呼“明石尼姑，明石尼姑！”借以求赢。

且说出家为僧的朱雀院，专心修行佛道，朝廷政治概不闻问。只在春秋二季今上行幸省亲之时，也还谈谈昔年旧事。就中关于三公主，他至今还不能放心。他让源氏做她的正式的保护人，而教今上暗中照拂这皇妹。于是朝廷晋封三公主为二品，封户也增加不少，三公主的威势便更加显赫了。紫夫人看见这几年来三公主的声望在各方面都日渐提高，常常想道：“我身单靠源氏主君一人的宠爱，始得不落人后。将来年纪老矣，这宠爱终当衰减。不如在未到此时以前，自己发心出家吧。”但恐源氏当她赌气，因此并不爽快说出。源氏看见主上也关心三公主，觉得不可怠慢了她，此后在她那里住宿的日子增多，三公主便与紫夫人平分秋色了。紫夫人认为这也是理之当然，但私心未免不安，觉得果然不出所料。然而表面上装作若无其事。她把明石女御所生长女，即皇太子以次的那个大公主，领到自己身边，用心抚育她。和这女孩作伴，可以慰藉孤眠之夜的寂寥。明石女御所生子女，她个个都很疼爱。花散里夫人看见紫夫人有这许多孙儿，不胜艳羡，也把夕雾大将与惟光的女儿典侍所生的女儿[18]迎了过来，抚养在身边。这女孩长得非常可爱，而且聪明伶俐，与年龄似不相称，因此源氏也很疼爱她。源氏子女稀少，而第三代繁昌，各处孙儿甚多。现在他就靠抚育孙儿，以慰寂寥。髭黑右大臣常来探望，比以前更加亲近了。他的夫人玉鬘现已变成少妇，大约因为她这义父已不像从前那样贪色了，故每逢适当机会，也常来六条院问候，与紫夫人会面，彼此十分亲睦。只有三公主，虽然年已二十，还同儿时一样天真烂漫。源氏现在已将明石女御委托皇上照顾，自己就专心一意地照顾这三公主，像幼女一般疼爱她。

朱雀院寄信与三公主，说道：“近来颇有所感，似觉大限将临，思之不胜黯然。我于现世之事，早已无所留恋，但望与汝再见一面。如不可得，我将抱恨长终。不须铺张，微行来此可也。”源氏闻之，对三公主言道：“正应当如此才好。即使上皇不言，你也应该先意承旨。如今劳他盼

待，其实对他不起。”于是三公主决心前往探望朱雀院。然而无缘无故，贸然去访，似乎不成体统。源氏便考虑访问的借口。忽然想起，明年朱雀院五十岁，可以办些新菜，前往贺寿。便准备种种僧装，计划素斋食品。出家之人，凡事与俗人不同，故须特别设计，仔细考虑。朱雀院在俗之时，对音乐深感兴趣。故舞人与乐人，必须用心选择，全用技术优越之人。髭黑右大臣有两个儿子，夕雾左大将有云居雁所生二子及典侍所生一子，共三人，此外另有满七岁的几个小孩，这些孩子都当了殿上童。萤兵部卿亲王家尚未行冠礼的王孙、所有适当的亲王家的子孙，以及其他人家的儿童，都被选用。凡上殿的童子，相貌都很俊俏。在各种舞蹈之中选取特别优美的舞姿，种类不计其数。这是规模宏大的盛会，故入选之人大家用心练习。有关此道的专门乐师及精通技术的人，都忙于教练，无有暇晷。

三公主自幼学弹七弦琴，但她很小就离家于归六条院，朱雀院不知她现在学得如何了，很是挂念。他对左右说道：“公主归宁时，我想叫她弹七弦琴给我听呢。她在那边，这琴定然学得很好了吧。”这话传入宫中，皇上听到了，说道：“是啊，她一定学得特别好了。她在父皇面前献技时，我也想去听听呢。”这话又传入源氏耳中，他说：“近几年来，每逢适当机会，我总教她弹琴。她的技术确已进步得多了。然而还不曾学会值得欣赏的精深手法。如果毫无准备前去参见上皇，而上皇命她弹奏、不许推却时，她难免困窘吧。”他替三公主担心，从此时起，便悉心教练。

他先教她调子特殊的乐曲二三首，然后再教富有趣味的大曲。凡四季变调的手法、适应气候寒暖的调弦法[19]等种种重要的技术，无不详细教授。三公主起初颇感困难，后来渐渐体会，终于弹得很纯熟了。白昼众人出入频繁，要从容返复地教授“由”和“按”[20]的弹法，很不安心，便改在夜间教授，可以专心一志地体会真髓。这期间他就向紫夫人乞假，朝朝夜夜在这里教琴。明石女御和紫夫人，以前都不曾向源氏学过七弦琴。明石女御听说父亲此时正在弹奏从来不曾听到过的名曲，很想前来听赏。皇上一向不大肯给女御请假，此次好容易允准她暂时归宁，她就专诚回六条院听琴。这位女御已经生下两个皇子，现在又已怀胎五月了。十一月是宫中祭祀之期，她就以孕妇不宜参与祭祀为借口而

归宁。十一月过后，皇上就催她回宫。但明石女御有此机会夜夜听赏音乐，对三公主不胜欣羡。她怪怨父亲：为什么不教我弹琴呢！源氏与众不同，最喜爱冬夜的月亮，便在明月照积雪的清光中弹奏符合季节的琴曲。又在侍女中选择略解此道的人，叫她们各尽所长，联合演奏。此时已近岁暮，紫夫人十分忙碌，各处种种事务，都必须由她亲自调度。她常常说："到了春天，拣个闲静的傍晚，我总要听一听三公主的琴。"不久过了年关。

朱雀院五十寿辰，首先是皇上庆祝，规模盛大之极。源氏不便和皇上并比，把日子稍稍延迟，定在二月中旬。乐人和舞人便天天前来演习，络绎不绝。源氏对三公主说："紫夫人常想听你弹琴。我想定个日子，叫你和这里弹筝弹琵琶的女眷合奏，开一个女乐大会。我看当代音乐名手，修养都不及六条院诸女眷的精深呢。我在音乐上算不得专家，但自幼关心此道，总希望在任何方面没有不懂得的事。因此世间所有音乐名师，以及高贵之家承继名手祖传的人，我全都请教过。然而其中真个精深博雅使我叹佩的人，实在不曾见过。而现今的青年，大都油腔滑调，比我们一代的人浅薄得多。况且七弦琴这乐器，听说现今已无人学习。学到像你那样程度的人，实在很难得了。"三公主天真烂漫地微笑，她听见源氏如此赞扬她，心中不胜欢喜。她今年已经二十一二岁了，然而还同未成年一样，一派稚气。身材瘦小，但容貌十分秀美。源氏随时随地教导她："你多年不见父亲了。此次前往参见，须要小心在意，让他看见你长大成人，心中欢喜。"众侍女相与告道："对啊！若非大人如此悉心管教，她那孩子脾气就更加不能隐藏了呢。"

正月二十日左右，天色晴朗，风和日暖。庭前梅花渐渐盛开，其他春花亦皆含苞，四周春云迷离暧暧。源氏言道："出了正月，便须准备祝寿，大家都要忙了。到那时举行琴筝合奏，外人将误认为试演，便多麻烦。不如就在此时悄悄地举行吧。"便邀请明石女御、紫夫人、明石夫人等都到三公主的正殿里来。众侍女都想听琴，大家希望跟主人同行。结果和三公主疏远的人都不得去，只选年龄稍长而品性良好的人同去。紫夫人随带四个相貌漂亮的女童，身穿红色外衣、白面红里汗衫、淡紫色绵织衬衣，外面缀着凸花模样的裙子、红色练绸单衫，举止态度都很文雅。明石女御的房间里，新年里装饰得辉煌灿烂，众侍女也互相争艳，

打扮得花枝招展，华丽无比。女童穿的是青色外衣、暗红色汗衫，外缀中国绫绸裙子，中间又加棣棠色中国绫罗衬衣，个个一模一样。明石夫人的女童打扮并不十分阔绰，穿红面紫里衬袍者二人，穿白面红里衬袍者二人，外衣则四人都是青磁色的，衬衣或深紫色或淡紫色，都用砑光花绸，鲜丽无比。三公主闻得许多人将会集于此，便用心把几个女童打扮得特别漂亮。穿的是深青色外衣、白面绿里汗衫和淡紫色衬衣。这服饰并不特别华丽或珍贵，然而大体上气派堂皇高雅，无可比拟。

厢房中间的纸隔扇尽行撤去，各处但用帷屏遮隔。中央设置源氏主君座位。今日为琴筝作伴奏的笛，令男童吹奏。髭黑右大臣家三公子——即玉鬘所生长子——吹笙，夕雾左大将家大公子吹横笛，都坐在廊下。室内铺着茵褥，放着各种弦乐器。家中秘藏的各种琴，都装在华丽的藏青色袋内，此时全部取出。明石夫人弹琵琶，紫夫人弹和琴，明石女御弹筝。三公主并不擅长此种大型的琴，源氏体会她的心情，便把她平日惯用的七弦琴调整，交与她弹。他说："筝的弦线并非常常会松弛，只因和别的乐器合奏时，琴柱的位置容易变动，所以必须预先顾到，张得紧些。女子腕力较弱，不宜张弦，还是叫夕雾大将来张吧。这班吹笛的人，还都是孩子，能否合拍，很不可靠呢。"便笑着派人去召唤夕雾："请大将到这儿来！"许多妇女怕难为情，心情紧张起来。除了明石夫人以外，其余都是源氏的入室弟子，因此他也很担心，希望她们都弹得好，使夕雾听了无可非难。他想："女御在皇上面前，惯于和其他乐器合奏，大可放心。只是紫夫人的和琴，弦线虽然不多，而弹法无有定规，女子奏此乐器，往往会张皇失措。合奏之时，别的弦乐器全都协调，这和琴会不会变调呢？"他替紫夫人担心。

夕雾大将觉得今日之行，比参与御前大规模试演更加严肃，神色十分紧张。他身穿一件色彩鲜艳的常礼服，内外衣裳都熏了浓烈的衣香，衣袖更加香得厉害。来到三公主正殿前时，天色已黑。黄昏清幽可爱。梅花洁白无瑕，仿佛正在恋慕去年的残雪，疏影横斜，纷纷乱开。微风拂拂，把梅花之香和帘内飘来的美妙不可言喻的衣香吹成一气，竟可"诱导黄莺早日来"[21]。宫殿四周充满了氤氲佳气。源氏把筝的一端拉出帘外来[22]，对夕雾说道："莫怪我唐突啊！你替我把这筝的弦线调整一下。我不好把疏远的人叫到这里来，所以只得叫你了。"夕雾必恭必敬地

拿过筝来，态度谨慎小心，从容不迫。他把基音调整为壹越调[23]之后，并不试弹乐曲，表示谦虚。源氏说道："弦线既然调整了，总得试奏一曲，否则太没风趣了。"夕雾装腔作势地答道："儿子本事低微，不敢在今天这音乐会上班门弄斧。"源氏笑道："这也说得是。不过外间传说你不得参加女乐演奏，因而逃跑了，倒是名誉攸关啊！"夕雾便重整弦线，试弹了美妙的一曲，然后把筝奉还。源氏的几个孙子都作值宿打扮，非常可爱。他们吹笛伴奏弦乐，虽然还有稚气，却也非常美妙，显然是前程远大的。

各种琴的弦线都调整好之后，合奏就开始了。诸琴各有所长，而其中明石夫人的琵琶尤为美妙纯熟，手法高古，音色清澄，非常富有趣味。夕雾倾耳而听紫夫人的和琴，觉得爪音亲切可爱，反拨之音也异常新颖悦耳。其繁华热闹，并不亚于以此为正业的专家的大规模表演。想不到和琴也有这等美妙的弹法，夕雾不胜惊叹。这是紫夫人长年用功练习的优良成绩，源氏以前替她担忧，此刻便放心了。他觉得这位紫夫人真是不可多得的人才。明石女御所弹的筝，须在别的乐器休止的隙间不知不觉地透露出音节来，听来也很娇艳美妙。三公主弹七弦琴，虽然还未十分纯熟，但因正在用功练习，所以并无差错，颇能与其他乐器合拍。夕雾听了，觉得三公主的七弦琴也大有进步。他便按着拍子，唱起歌来。源氏也时时拍着扇子，同他唱和。他的嗓子比从前更加美妙了，只是略微宏大，添得了一种威严堂皇之感。夕雾也是嗓子非常优美的人。夜渐渐静起来，这音乐夜会美不可言。

此时月出较迟，便命各处点起灯笼，使火光明暗适度。源氏向三公主窥看，但见她比别人娇小可爱，似觉只看见衣裳。此人缺乏艳丽之相，只觉高贵秀美，好比二月中旬的新柳，略展鹅黄，而柔弱不胜莺飞[24]。她身穿一件白面红里的常礼服，头发从左右两旁挂向前面，很像青青的柳丝。这正是高贵无比的公主模样。明石女御容姿与三公主一样优雅，而艳丽之相较多。举止端详，气品高贵，好比盛开的藤花，当夏日群花零落之后，独自在晨光中开颜发艳。但她现正怀孕，腹部显然膨胀。演奏之后颇感困顿，把筝推向一旁，一手靠在矮几上了。她的身材矮小纤弱，而矮几是普通大小的，因此她的手臂必须提高，样子很不舒服。源氏便想替她特制一个较小的矮几，可见对她关怀无微不至。她身

穿红面紫里的外衣，头发长长地挂下去，十分清整，灯光之下的姿态美丽绝伦。紫夫人穿的大约是淡紫色的外衣、深色的礼服和淡胭脂色的无襟服，头发异常浓密，柔顺地堆压在肩背上，和身材大小恰好相称，但觉全身十分匀称美满。若要用花来比方，可说是春天的樱花，然而比樱花更加优美，这容颜实在是特殊的。明石夫人夹在这些高贵的妇人中，想必会相形见绌，但事实并不如此。她的举止态度非常优雅，令人看了觉得自惭。气度之悠闲与容貌之妩媚，不可言喻。身穿柳绿色织锦的无襟服、近似淡绿的礼服，外面拴着轻罗围裙，借以表示谦逊[25]。然而人皆对她怀着好感，绝无轻侮之意。她偏斜地坐在一条青色高丽锦镶边的茵褥上，一手扶着琵琶，另一手以美妙的姿势拿着拨子，其神情之优雅，令人觉得“此时无声胜有声”[26]。看到这人，好像闻到五月橘连花带实的折枝的香气。各位夫人斯文一脉地坐在帘内，夕雾大将在帘外听到她们的动静，并隐约窥见人影，不免心驰神往。他想象紫夫人年龄既长，一定比从前朔风那天朝晨窥见的模样更加美丽了，便觉心痒难搔。又想：“三公主和我的宿缘若得更深些，我早就可将她占为己有。只恨我当时缺乏勇气，实甚可惜。朱雀院不是屡次当面向我示意，并且背后也常提起我么？”他觉得后悔莫及。然而并非看见三公主态度无拘无束而想侮辱她。他对三公主并不十分动心。只是对于紫夫人，觉得在任何方面说来，都高不可攀，因此多年以来一直无法接近她。他想：“至少总得设法使她知道我对她的好意。”为此烦闷悲叹。但他决不怀有狂妄越礼之心，态度总是谨慎小心的。

夜色渐深，冷风侵肌，十九夜的月亮才从云间出现。源氏对夕雾言道：“月色朦胧的春夜，真教人徒唤奈何啊！然而秋夜也很可爱，像今天这种音乐演奏，如果与秋虫之声相应和，定然更多清趣，似觉音乐之声更加美妙了。”夕雾答道：“秋夜月色清光皎洁，洞烛万物，琴笛之音亦分外清澄。然而夜色过分明亮，有如人工造作，使人分心注目于种种秋花秋草、白露清霜，不能凝神听乐，亦是一大缺憾。春夜云霞弥漫天空，露出朦胧淡月，照着笙管合奏，其音节之清艳，实在无以复加！古人说女子爱春天[27]，良有以也。故欲求音乐之调和美满，莫如于春日夕暮演奏。”源氏说：“否否，欲评春秋之优劣，谈何容易！从古以来，此事难于判定。末世人心浅薄，岂能贸然作出结论！惟音乐的曲调，向来春天的吕调为先，秋天的律调为次[28]，果然自有其道理。”后来又

说："只有一事真不可解：现今大名鼎鼎的音乐专家，常常在御前演奏，但杰出之人日渐稀少。自命为老前辈的名手，毕竟学得多少本领呢？教他们参与在这些并非专家的妇女中演奏，怕不见得特别优异吧。不过我自己年来离群索居，或许耳朵有些变乖了，真乃遗憾之事。说也奇怪，在这六条院里，无论学问或雕虫小技，一学即会的聪明人很多呢。御前奏乐时被选为第一流名手的人，和这里的妇人们比较起来，孰优孰劣呢？"夕雾说："儿子也想谈论此事，只因自己缺乏修养，不敢信口雌黄。世人恐怕是不曾听见过古代音乐之故吧，都把柏木卫门督的和琴和萤兵部卿亲王的琵琶视为现今最优越的实例。他们的技艺固然高明无比，但今宵听到的音乐，实在可与匹敌，足使听者惊叹。也许是由于早先认为今宵只是小规模试演，不加重视，因而感到吃惊，亦未可知。如此妙乐，儿子的歌声其实不配参与。讲到和琴，只有前太政大臣能够随心所欲地即景奏出美妙的曲调，确是特别优越的。然而一般演奏，大都无甚特色。惟今晚所听到的，实在异常美妙啊！"他如此赞扬紫夫人。源氏说："这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只是你夸奖罢了！"他心中得意，脸上露出笑容，接着说道："老实说，我所教出来的徒弟，个个都不坏呢。只有明石夫人的琵琶，是她家传，我没有帮助她。然而她到了这里之后，这乐器的音色似乎与前不同了。那年我遭意外之变，流寓远浦，最初听到她的琵琶时，便觉异常美妙。但现在又比那时高明得多了。"他强要把明石夫人的琵琶归功于自己，众侍女暗中好笑，互相以肘示意。

源氏又说："无论何种学问，用心钻研起来，便可知道任何才艺都无止境。能够永不自满，锐意进取，实乃难得之事。老实说，精通博学之人，在今世几同凤毛麟角。能够正确地学得某种学问之一端，其人就此满足了。惟七弦琴一道，学理非常奥妙，不可草率染指。昔时精通古法之人，操起琴来，可以动天地，泣鬼神。种种音调，各有妙用：或能转悲伤为喜悦；或能变贫贱为富贵，而获得财宝。世间可信之事例甚多。在我国，此琴尚未传入之前，曾有深通音乐之人，多年远客他邦，奋不顾身，潜心学习，尚且难于学成[29]。实因此琴又能当面使日月星辰移动，使盛夏降霜飞雪，使风云雷霆轰动大地，古昔之世，确有其例。琴之为物，如此灵妙无极，故能全般学得之人，实甚少有。都因末世人心不古，故能传承当时妙法之一端者，亦甚难得。但亦另有原因：大约由于此乐器自古能使鬼神倾听而感动，故学得似通非通之人，生涯往往不

幸。此后便有人厌恶此乐器，倡言‘弹琴者遭殃’。世人为免烦恼，大都不肯学习，因此今世几乎无人能传此道，真乃大可惋惜之事！试问除琴以外，有何乐器可作调整音律之标准？当然，在此万事日渐衰微之世间，独自树立大志，抛却妻子，远访中国、高丽等异域，固将被世人视为狂徒。然而不必如此，但望学得精通此道之由绪，有何不可！要精通一调，尚且有无穷困难，何况调子甚多，高深之乐曲不计其数。故我当年专心学琴之时，曾广泛收罗日本固有及外国传来之乐谱，悉心钻研。后来无师可从，犹自热心学习。然而还是赶不上古人。何况自今以后，我又无有可传之子孙，思之不胜怅惘。”夕雾听了这话，深感惋惜，又觉可耻。源氏又说：“明石女御所生皇子之中，倘有乐才符我所望的人成长起来，而此时我尚长生在世，我必将我之技法多少传授与他。看来二皇子将来是富有音乐才能的。”二皇子的外祖母明石夫人听了这话，觉得自己面目光彩，流下欢喜的眼泪来。

明石女御把筝让与紫夫人，将身子靠在席上休息了。紫夫人便把和琴让与源氏，重新合奏，态度比初次随意不拘。奏的是催马乐《葛城》[30]，音节华丽悦耳。源氏反复歌唱，其声婉转悠扬，美好无比。月亮渐次高升，梅花香色俱增，好一片牵惹人心的夜景啊！以前明石女御弹筝时，爪音优美可爱，又含有她母亲的古风，“由”音弹得很微妙，而又非常清澄。现在紫夫人弹筝，又另有一种手法，从容不迫，婉转悠扬，似有一种魔力，能使闻者心驰神往。“临”[31]的手法也弹得比女御更有趣致。从吕调移到律调之后，诸乐器都变了调子。律调的合奏非常娇媚华丽。三公主弹七弦琴，五个调子[32]弹出种种手法。其中最要当心的第五、六两弦的拨法，奏得非常巧妙。她的琴技全无稚气，已经十分成熟，能应用适合春秋万物的曲调而随机应变地作种种表现。她能确守源氏所教导的精神支配法。因此源氏非常赞许她，并且觉得自己教导有方，十分得意。几位小公子在廊下用心吹笛，吹得很好，源氏疼爱他们，说道：“你们想睡了么？今夜的音乐会，本想略奏片刻，不要延长时间，但因各个乐器各有其美，一经上手，欲罢不能。我的耳朵又不灵敏，不能辨别孰高孰下，犹豫不决，以致延至夜深，实在很不应该。”便赐酒一杯与吹笙的小公子，即玉鬘所生长子，又在自己身上脱下一件衣裳来奖赏他。紫夫人也把一件织锦的童衫和一条裙子赏给吹横笛的小公子，即夕雾的大儿子，但这并非正式赏赐，只是点景而已。三公主赐夕

雾大将一杯酒，又赠自己所穿女装一套。源氏笑道：“不行不行！应该先孝敬老师才对！我好懊恼啊！”三公主座旁的帷屏背后便送出一支笛来，奉呈源氏主君。源氏笑着接受了。这是一支非常精美的高丽笛，源氏拿起来试吹一下。此时大家正在退出，夕雾听见笛声，便站住了，从儿子手中取过横笛来，吹出一支美妙的乐曲，非常动听。源氏看见这些人个个本领高强，都能承受他的师传，便觉自己的才艺实在不易多得。

夕雾大将用自己的车子载着儿子们，在明澄的月光之下回家。在归途上，耳中仿佛还听到紫夫人的异常优美的筝声，觉得深可恋慕。他自己的夫人云居雁也曾从已故的外祖母学琴，然而尚未学成，就离开外祖母，迁居舅舅家里，不能继续学习。结婚之后，在丈夫面前怕难为情，绝不弹奏。只是对于无论何事，都很温厚周谨。后来连生二子，忙于抚育，便无余暇。因此一向缺乏风雅之趣。然而善于嫉妒，其娇嗔之色，却也妩媚可爱。

当夜源氏宿紫夫人房中。紫夫人却留在三公主处，和她谈话，直到破晓才回房来。两人睡到日高方始起身。源氏对紫夫人说：“三公主的琴弹得很好了呢！你看如何？”紫夫人答道：“以前我在她那里，听她弹过一次，觉得还有可议。现在确已弹得很好了。这样专心一意地教导，怎么会不好呢！”源氏说：“的确如此。差不多天天把住了手教的。我真是个热心的老师呢。这件事非常复杂，又很麻烦，要花许多时间，所以我从来不曾教人。可是此次朱雀院和皇上都说：‘多少总得把七弦琴教教她。’我听了觉得很抱歉。我想：此事虽然麻烦，但他们把三公主托付我保护，这一点事情我总得效劳。因此便发心教她。”接着又说：“从前你年纪还小，我抚育你的时候，我公务烦忙，少有空闲，不能从容不迫、专心一志地教导你。近几年来，不知怎的又是人事栗六，蹉跎岁月。我不曾好好教你，而你昨夜弹得非常出色，使我面目增光。那时夕雾倾耳而听，惊叹不已。我真是如意称心，欢喜无量啊！”

紫夫人一方面是个风雅女子，一方面近来又当了祖母，照顾孙子，无微不至。无论何事，都办得十全其美，无可指摘，真是个世间难得的完人。因此源氏担起心来，他想：“尽善尽美的人，往往寿命不长，世间确有其例。”他竟有些害怕。他看见过各种各样的女子，但觉得像紫夫人那样众善兼备的人，实在无有其类。紫夫人今年三十七岁[33]。源氏回

想多年来和她相处之情，不胜感慨，便对她说："今年应比往年特别审慎地举行消灾延寿的祈祷。我经常事绪纷忙，不免疏忽遗忘，还望你自己用心留意。举行隆重的法会时，你尽管嘱我办理。你的舅父北山僧都故世了，实甚可惜！平日有事要举行祈祷时，他是最可信赖的一位高僧。"接着又说："我从小与众不同，生长深宫，养尊处优。今日身居高位，坐享荣华，也是古来少有其类的。然而我所遭受的痛苦，也比别人更多，也是世无其类的。首先是疼爱我之人，相继亡故。到了残生的晚年，又遭逢许多伤心惨目之事。想起了那些荒唐无聊的行为，心中异常烦恼。种种违心之事，时刻纠缠我身，直至今日不休。如今我想：我能活到四十七岁，恐是此种痛苦换来的代价吧。至于你呢，我觉得除了我流放时别离之苦而外，别无忧伤烦恼之事。即使身为皇后，身份高贵之极，亦必有忧患之事，其次的人自然更多痛苦。例如女御、更衣等高等宫人，交际应酬，处处劳神，与人争宠，烦恼不绝，都是不得安逸的。你跟了我，好比在父母保护之下的深闺内长大起来一样，这等安逸是别人所盼不到的。即此一端，便见得你的命运比别人好，你知道么？中间意外地来了这个三公主，固然不免使你感到几分痛苦。然而正因此事，我对你的爱情更加深了。惟恐这是你自己的事，所以你不易看出，亦未可知。然而你是深明事理的人，定能了解我的真心吧。"

紫夫人答道："在旁人看来，固然如你所说，我这微不足道之身，享受了过分的幸福。谁知我心中一向怀着难于堪忍的痛苦呢。为此我自己常向神佛祈祷。"脉脉含情，似乎还有许多话要说的样子。后来又说："老实对你说吧：我自己觉得余命已经不多，今年倘再因循过去，将来后悔莫及。我早就立下誓愿，务请你允许我出家吧。"源氏说："此事千万不可！你遁入空门，把我抛弃在世间，我还有什么生趣呢？你我共处，虽然只是度送平凡的岁月，然而朝夕相对，心心相印，正是莫大的乐趣。还望你详察我对你特别怜爱的真心。"每次要求，他总是阻止，紫夫人心绪怏怏，流下泪来。源氏看看她的模样，觉得非常可怜，便百般安慰她。后来对她说道："我所看到的女子并不多，然据我所见，虽然各人姿色各有优点，并非全无可取，但熟悉之后，便会相信真正性情稳重、态度安详的人，实在不易多得。譬如夕雾的母亲，是我年轻时候最初相逢的女子，出身于高贵之家，与我有结发之缘。然而我和她的感情始终不洽，两心疏远隔膜，直到她死为止。今日思之，不胜愧悔。我回

想当时情状，自心觉得不仅是我一人的罪过。此人态度庄重严肃，这原不能说是缺陷。只是全无亲昵之趣，终日一本正经，可说是个过分规矩的女子。照理推想，此人十分可靠；但对面相处，只觉沉闷难堪。再举一人：秋好皇后的母亲，品貌与众不同。欲求情趣丰富、姿态艳雅的范例，则首先想起此人。然而脾气古怪，难于亲近。女子心中偶有怨恨，原是合乎情理之事，但她长记在心，固执不忘，以致怨恨越来越深，真乃痛苦之事！和她相处，须得时时留意，谨慎小心。倘欲彼此无所顾忌、朝夕相亲，似乎颇有不便之处。如果对她开诚解怀，深恐被她看轻；过分谨慎小心，结果遂成疏隔。她流传了不贞的罪名，遭受了轻薄的讥评，常常悲叹懊恼，原是怪可怜的。我想起了她的一生，痛感自己罪无可逭。为了赎罪，我便竭力照顾她的女儿。虽说这女儿自有身为皇后的宿命，但毕竟还靠我不顾世人讥评，不怕朋辈妒恨，鼎力提拔，方得成功。她在九泉之下，也应恕我无罪了。在现今，在往昔，我都由于放荡不羁，做下了许多教别人受苦、使自己后悔的事。”他略微谈谈这两个故人的事。随后又说：“皇上的女御的那个保护人[34]，出身并不高贵。起初我小看她，认为无足轻重。岂知此人修养功夫极深，心不见底。表面上低声下气，百依百从，而心中秘藏着高远的见识，令人不知不觉地赞叹呢。”紫夫人说：“别的人我不曾见过，不得而知。这位明石夫人呢，虽然不很熟识，却是常常见面的。我看她的模样，觉得实在可佩，心中赞叹不已。像我这种心直口快的人，不知她看了做何感想，我很担心呢。好在女御深知我心，总会向她解说的吧。”紫夫人本来非常嫌恶明石夫人，很疏远她，现在却如此赞许她，和她亲近。源氏知道这全是由于她真心疼爱女御之故。他十分感谢她的好意，对她说道：“你虽然心中不能没有蕴藏，但你善于因人因事而运用亲疏两种态度。我阅人多矣，却从来不曾见过像你这样能干的人。你真是个特殊人物。”他说时面露笑容。后来又说：“此次三公主的琴弹得很好，我该去称赞她几句。”便在傍晚时分走到三公主那里去了。三公主丝毫没有想到世间有妒忌她的人，全同小孩一般，专心学习弹琴。源氏对她说道：“今天放假，让我休息吧。学生应该体恤老师。这几天教你弹琴，真辛苦呢！现在可以放心了。”便把琴推开，解衣就寝。

每逢源氏宿在别处的日子，紫夫人总是深夜不眠，和众侍女读小说，讲故事。就寝后她想：“这种描写种种世态的小说故事中，有浮薄男

子、好色者，以及爱上了二心男子的女人，记述着他们的种种情节。但结果每个女子总是归附一个男子，生活遂得安定。只有我的境遇奇怪，一直是沉浮飘荡，不得安宁。固如源氏主君所说，我的命运比别人幸福。然而，难道叫我终身怀抱了人所难堪的忧愁苦闷而死去么？啊，太乏味了！”她左思右想，直到夜深方才睡着。破晓醒来，觉得胸中难过。众侍女着了急，都说：“快去通报大人！”紫夫人拦阻道：“不可去通报！”便忍着痛苦，直到天明。此时身体发烧，心地异常恶劣。但是源氏还不归来，无法使他知道。恰好明石女御派人送封信来，侍女们便回复他说：“夫人今晨忽然患病了。”明石女御得复，吃了一惊，便派人去报知源氏。源氏闻讯，心如刀割，急忙回家，但见紫夫人病得非常痛苦。便问：“你现在觉得怎么样？”同时伸手摸她身体，觉得热度甚高。他回想起昨天所说消灾延寿祈祷之事，心中异常惊恐。侍女们把源氏的早粥送进房间里来，但他看也不看一眼。这一天他整日在房中看护，调度一切，愁眉不展。

紫夫人连果物也不想吃，躺在床上不能起身，一连过了几天。源氏用尽心力，设法救治。他叫无数寺院举办祈祷，召唤僧人前来诵经念咒。紫夫人所患的，不能明显指出是什么病，但觉非常难过，胸中时时乱跳，心神烦恼，不堪其苦。做了无数佛事，一点也不曾见效。无论何等重病，总须渐见好转，方可令人放心。如今全不见效，源氏自然异常忧愁悲伤，无暇考虑他事，连朱雀院祝寿的筹备也停顿了。朱雀院闻知紫夫人病势沉重，屡次遣使前来慰问，非常殷勤。紫夫人的病毫无变化，直到二月尽头。源氏不堪其忧，试行迁地为良之计，将病人迁至二条院静养。六条院内全院骚动，许多人忧愁叹息。冷泉院闻此消息，也很担心。夕雾大将想道：“这人倘死了，父亲必然出家为僧，以遂宿愿。”便尽心为病人效劳。祈祷诵经等事，原定的自不必说，夕雾自己又添办数堂。紫夫人神志稍清时，总是恨恨地说：“不允许我出家，我好苦啊！”但源氏觉得：眼看见她自动出家而作尼僧打扮，比大限来到而和她永诀更加可惜可悲，竟是片刻也不堪能忍的。便对紫夫人说：“早先我自己也曾矢志出家遁世，但恐留下你孤苦一人，不堪寂寞，故尔迁延至今，因循度日。如今你反倒要舍我而先去呀。”他嘴里虽如此说，但见紫夫人的病体确是衰弱得少有复健的希望，好几次濒于危险状态。因此源氏疑惑不决：是否应该允许她出家呢？三公主那里几乎不曾再去。对弹

琴已全无兴趣，那张琴搁置一旁了。六条院内的人，都集中在二条院。六条院内晚间灯火也很少有，住在里面的只有几个女人。可见这里是全靠紫夫人一人而繁荣的。

明石女御也迁住二条院，与源氏共同看护紫夫人。紫夫人对她说道："你身上有孕，我这里恐有鬼怪，于你不利，你快快回宫去吧。"她看见幼小的公主长得美丽可爱，不觉泪如雨下，说道："我不能看见她长大了！她将来也记不起我了吧。"女御听了也很伤心，眼泪流个不住。源氏说道："不要有这种不祥的想法！你的病虽然重，但是决无危险。人生穷通夭寿，都是由心决定的。心胸宽大的人，幸福亦随之而增多；心境狭隘的人，即使有缘身登高位，生涯也不得丰裕。性情急躁的人，往往寿命不长；心神旷达的人，长寿之例甚多。"便向神佛祷告，说明紫夫人性情何等温良，在世并无罪孽，乞赐早日痊愈。执行祈祷的阿阇梨、守夜僧人，以及一切准许近侍的高僧，闻知源氏如此忧惧惶惑，大家深感同情，祈祷更加诚恳了。紫夫人有时病情略见好转，但五六日之后又重起来。缠绵病榻，几经日月，一直不肯痊愈。源氏觉得这病状不妙，难道真个没有希望了？心中十分悲伤。生怕有鬼怪作祟，然而并无明显迹象。病苦究竟何在？却也说不出来，只见病体日复一日地衰弱下去。因此源氏更觉悲伤不堪，心情片刻也没有安宁的时候了。

话分两头，且说柏木卫门督现已兼任中纳言，圣眷优厚，变了个红人。他虽然官位晋升，但对三公主的恋爱终于失败，心中不胜悲伤。结果娶得了三公主的姐姐二公主，即落叶公主。落叶公主是身份低微的更衣所生，因此柏木对她怀有几分轻蔑之心。落叶公主的品貌，与一般人比较起来，其实优越得多。然而柏木的心总是怀念最初的恋人三公主。他觉得落叶公主好比"不能慰我情"的"姨舍山"的月亮[35]，因此对待她很冷淡，但求表面好看而已。他心底里始终不忘记三公主。从前替他传言送信的侍女小侍从，是三公主的乳母侍从的女儿。这乳母的姐姐是柏木的乳母。因有这关系，柏木早就详悉三公主的种种情况。例如她从小长得如何漂亮，朱雀院如何宠爱她，他都知道。这便是他刻骨相思的起因。柏木推想：此时源氏陪紫夫人住在二条院，六条院里人很少了。便邀小侍从到家里来，和她恳切商谈："我自昔年以来，对三公主就想念得要命。全靠有你这个好人儿传达，我能知道公主种种情况，公主也能知

道我相思之苦。我以为事在必成，想不到终于落空，真教我伤心之极啊！有人报告朱雀院说：‘源氏家里有许多夫人，三公主屈居人下，夜夜抱影独眠，不胜寂寥之苦。’朱雀院听了这话，也有些儿后悔，曾经说道：‘既然要在臣下中选择可靠的女婿，应该选个能够真心照顾公主的人。’又有人告诉我：朱雀院曾说二公主嫁了我反而安稳，可保终身幸福。我很同情三公主，常常替她惋惜，心中好不悲伤啊！照理说来，姐妹两人同是公主，其实却完全是另一回事。”说着连声叹息。小侍从答道：“啊呀，真是无法无天啊！娶得了二公主，还说是另一回事，又想三公主。你的欲壑真是无底洞啊！”柏木笑道：“做人总是这样的呀！我从前冒昧向三公主求婚，朱雀院和今上都知道。而且朱雀院有一次曾经说过：‘有什么不好呢？就许了他吧。’哎呀，那时你倘能多出点力，事情就成功了。”小侍从答道：“这件事实在困难。人生在世，主要是靠所谓前世宿缘的呀！源氏主君自己开口、恳切要求的时候，你难道有资格站出来和他竞争么？现在你固然已经升官晋爵，袍色也变成深紫[36]了，可是当时……”柏木毫无办法，觉得对于这个能言善辩的小侍从，再没有话可说了。但终于言道：“好了好了，过去的事，不必重提了吧！不过，现在机会难得，你总得想个法子，让我近得她身，把我的心事略微诉说一点吧。至于分外之事，——好，你且看吧，——的确很可怕，我决不会动这念头。”小侍从说：“除了诉说之外，岂可更有分外之事？你真是存心不良啊！我今天后悔到这里来了。”她严词拒绝。柏木说：“哎呀，这话好难听啊！你看得太认真了。世间男女因缘原是变化莫测的。即使是女御或皇后，亦难免有此种事情，例子不是没有的。何况三公主境遇如此！照理想来，尊荣幸福无有比伦，岂知内心痛苦甚多。朱雀院于许多公主之中，特别钟爱这三公主。如今教她与许多身份低微的妇人为伍，她心中定多愤懑。内情我都知道呢。世事原是变化无常的，你不要固执己见，讲这些不通权变的话！”小侍从答道：“照你说来，难道公主为了不肯屈居人下，可以改嫁一个更好的人么？她和源氏主君的关系，与世间普通夫妻不同。只因公主没有适当的保护人，与其叫她无依无靠地住在家里，不如把她让与源氏主君，请他代父母保护她。这一点他们两人也互相会意。你不可信口侮蔑人家呀！”她终于生起气来。柏木便用种种好话安慰她。后来说道：“老实说，我也早就想到：公主看惯了源氏主君那样优美无比的风姿，决不会赏识我这个微贱之人的丑陋相貌。但我所指望的，只是隔着屏帏向她说一句心中的话，这总不会使公主有所

损害吧。对神佛诉说心事，也是无罪的呀！”他就向她郑重宣誓，保证不做非礼之行。小侍从起初认为此事不成体统，拒绝他的要求。但青年人毕竟意志薄弱，看见他如此苦苦哀求，觉得不忍坚拒，便对他说：“要有适当机会，才可替你设法。不过，大臣不在家的晚上，公主帐外总有许多人伺候，座旁亦必有亲信侍女陪伴，要找机会实在是很不容易的。”

自此以后，柏木天天向小侍从催问有否机会。小侍从不胜其烦，终于替他找到了一个机会，来向他通报。柏木大喜，连忙改装易服，悄悄地混进六条院来。柏木自己也知道此事实在很不应该，所以他做梦也不曾想到：接近之后会引起越轨行为，反而增添日后的烦恼。他只是为了七年前那个春天的傍晚从帘底隐约窥见了三公主的衣襟之后，心头永远浮现着她的芳姿，常觉不能餍足，总想稍稍接近，以便细看一看，并把心事向她诉说，也许可以得到她一句答语，对他表示可怜。

这是四月初十过后的事。明日即将举行贺茂祓禊，三公主派了十二个侍女去帮助斋院办事。其余身份不甚高贵的青年侍女及女童，都用尽心计缝制衣衫，调度妆饰，准备前去观礼。各人都忙着自己的事，三公主室内静悄悄的，这正是人目最少的时候。公主的贴身侍女按察君，因为与她常相往来的情夫源中将定要叫她去，她也出门去了。此时公主身边只有小侍从一人。小侍从觉得这是好机会，便放柏木进来，叫他坐在公主寝台东面的座位上。其实何必如此过分殷勤呢！公主正在无心无思地睡觉，蒙眬中觉得有个男人在近旁，还道是源氏主君回来了。忽然这男人恭恭谨谨地走近来，把公主从寝台上抱了下来。公主还道是着了梦魔，连忙睁开眼睛一看，原来是个素不相识的男人！这人正在讲些奇离古怪而听不清楚的话。公主讨厌而又害怕，连忙叫唤侍女。然而近旁无人伺候，并没有人听见唤声而走来看视。公主吓得浑身发抖，冷汗像水一般流出，那昏昏沉沉的模样，非常可怜而又可爱。柏木对她说道：“我虽微不足数，但也并非何等不肖之徒。多年以来，不知自量，私心爱慕公主。若将此心笼闭胸中，势必朽腐泯灭。为此不揣冒昧，曾向朱雀上皇泄露。乃蒙上皇垂青，并不斥为不当。私心欢慰，以为好事将成。所可恨者，此身官职低微。爱慕之心虽然深于他人，而乘龙之望终于变为泡影。明知事已如此，一切都成绝望。然而一点痴心，从此深藏胸底。年月积累愈久，愈觉可惜可恨，可贪可恋。思慕之心，越久越深，今已

忍无可忍，不得不越礼求见。自知此举荒唐可耻，但决不敢更犯深重之罪。”三公主听他诉说之时，渐渐明白此人原来是柏木。她非常吃惊，又感到恐惧，一句话也回答不出。柏木又说：“你害怕么，原也是难怪的。然而此等事例，世间并非没有。你倘过分冷酷无情，教我怨气难消，深恐反而轻举妄动。至少你总得对我说一句怜惜的话，那么我就心满意足地告辞了。”他诉说了种种苦衷。在事前，柏木预想三公主定然庄重严肃，教人不敢亲近。所以他虽去求见，也只指望略诉衷情，立即退去，不敢妄想色情之事。岂知见面之后，觉得其人并无高不可攀之相，却很驯顺可爱，无限温柔的色相中，含有尊贵的娇艳之感。这正是与常人不同的美点。柏木便失却了自制之心，他竟想带了她逃到天涯海角，自己的官也不要做了，从此双双偕隐，与世长遗。于是身不由主了。

暂时蒙眬入睡，柏木做了一梦，梦见他所养驯的那只中国猫，娇声地叫着向他走来。他想，这是他带来送还三公主的，但又寻思为什么要送还她。忽然惊醒，他想：“这梦是什么意思呢？ [37] ”三公主惊恐万状，似觉这不是现实之事，悲愤填塞胸中，不知如何是好。柏木对她说道：“你须知道：这总是不可逃避的宿世深缘。我自己也不相信这是事实。”便把那天傍晚在三公主不提防之中小猫的绳子掀起帘端之事讲给她听。三公主闻有此事，深悔疏忽，觉得自身命运太苦。她想：“今后有何面目再见源氏主君呢！”便悲伤凄楚地啜泣起来，竟像一个小孩。柏木觉得万分对她不起，也很悲伤，便用自己拭泪的衣袖来替她拭泪，那衣袖越发濡湿了。

天色渐明，但柏木依依不忍别去，他觉得反比未相逢以前痛苦了。他对三公主说道：“叫我如何是好呢？你如此嫌恶我，则再度相逢是无望的了。我但求你对我说一句话。”千言万语，缠绕不休，三公主不胜其烦，痛苦之极，越发不开口了。柏木叹道：“想不到结果如此扫兴！像你这样固执的人，世间是没有的！”他伤心之极，接着又说：“如此看来，无可奈何了！照理我可以死了。但我所以舍不得死者，正为了对你尚有这一要求。想起了今宵是最后一面，心中好不悲伤！至少你得对我说一句怜爱的话，那么我就死而无憾了。”便抱了三公主向外跑。三公主想：“结果要把我怎么样啊？”吓得魂不附体。柏木把角上的屏风推开，看见房门开着，便走出去。他昨夜进来时所经过的走廊南端的门也开

着，望见天色微明，还未亮足。他想在天光下约略看看三公主的容颜，便把格子窗推开。用威胁的口吻说道：“你如此冷酷无情，叫我气得发昏了。你应该镇静一下，对我说一声‘我爱你’！”三公主觉得这真正岂有此理，想对他说些话，然而浑身发抖，一句话也说不出来，那神情真同小孩一样。

天色愈来愈亮，柏木心慌意乱，又对她说道：“我昨夜做了一个可怕的梦，正想讲给你听。但你如此嫌恶我，我也无心讲了。我已悟得这个梦的意义了。”匆匆欲行之人，觉得苍茫的曙色比秋日的天空更加凄凉。便吟诗云：

“黎明起去迷归路，

袖上何来露水多？”

吟时把泪湿的衣袖给三公主看，恨她无情。三公主料想他即将归去了，略觉安心，勉勉强强地答道：

“但愿前尘如一梦，

残躯消失曙光中。”

声音娇嫩悦耳。柏木未能恣情听赏，匆匆出门而去，似觉灵魂儿真个脱离躯壳，留在三公主身边了。

柏木并不回到落叶公主房中，却悄悄地走进父亲前太政大臣邸内。他躺下身子，但不能合眼，心中寻思昨夜所做的那个梦，不知是否真有应验。但觉梦中那只猫非常可爱。他想：“我犯下弥天大罪了！今后在世间有何面目见人呢？”他又是恐怖，又是羞耻，不敢出门。此事使三公主伤心，自不必说；柏木自己心中，也觉得十分荒唐。想起了对方是源氏，尤其觉得可怕，竟是无法抵赖的了。假定所触犯的是皇帝的妻子，而事情被发觉了，但因自知罪孽深重，即使身受极刑，亦可死而无憾。如今虽然不致身犯死罪，但被源氏所仇视，实在非常可怕，又非常可耻。

世间原有一种女子，身份虽然高贵无比，心中却怀着几分淫荡之念。表面上威风凛凛，大模大样，而内心轻狂浮薄，另是一套。此等人若被男子诱惑，立刻倾心相从，其例不胜枚举。但三公主不是这等人。

她虽然不是深明大义的人，然而生性胆小谨慎。如今身逢此事，似觉众目昭彰，尽人皆知，不胜狼狈羞耻之情。因此连明亮的地方也不敢出来，只管独自悲叹，痛惜此身命苦。源氏正为紫夫人的病操心担忧，闻得三公主也不舒服，吃了一惊，不知她所患何疾，立刻回六条院来。但见三公主并无何等明显的病症，只是含羞不语，垂头丧气，连源氏的脸也不看一看。源氏想道："大约是为了我久不来宿，她心中怨恨。"他觉得很可怜，便把紫夫人的病况说给她听。又对她说道："照现在的病状看来，她已经是不中用的了。此刻我不好意思对她冷淡。况且她是从小由我抚养大来的，我不得不照顾到底，因此近几月来忙得万事都顾不到。再过几时，你自会看到我的真心。"三公主看见源氏全不知情，心中越发难过，觉得很对他不起，只得偷偷地流泪。

柏木尤其痛苦，心情一天比一天恶劣，没精打采地度日。贺茂祭那天，诸公子争先恐后，前往观礼。他们都来约柏木同行，但柏木心绪不佳，一概拒绝，只管愁眉不展地躺着。他对自己的妻子二公主态度必恭必敬，几乎从来不曾开怀畅叙，常常独宿在自己室中。此时他正百无聊赖地独坐凝思，忽见一个女童拿了一枝贺茂祭时插头的葵草走进来，便独吟道：

"葵草青青好，神明不许簪。

我今随手摘，痛恨罪愆深。"[38]

吟罢，更增悲伤。此时正在举行祭典，门外车水马龙，喧嚣之声不绝。但柏木如同不闻，只管沉浸在自己所造成的痛苦中，寂寞地度送了一天。落叶公主看见他镇日愁眉苦脸，不知所为何事。她但觉可耻又可恼，所以并不问他，只在心中悲叹。此时众侍女都出去观礼了，室中人影寥寥。落叶公主纳闷之余，取过筝来，弹了一支美妙的乐曲，那神情毕竟十分高雅。但柏木听了筝声，并不感动，他还是在想："同是公主，我因差了一点，不曾娶得那一位，真乃前世命定。"又吟诗云：

"同根花共发，香色有妍媸。

自恨因缘恶，拾来落叶枝。"[39]

又把这诗随便写在纸上。如此侮辱二公主，真乃太无礼了。

且说源氏近来很少到六条院来，所以这次来了不好意思立刻回二条院去，但是心里时时刻刻挂念紫夫人的病。忽然有人来报道："夫人昏死过去了！"源氏一闻此言，万事都顾不得，但觉心头一团漆黑，连忙赶回二条院去。他一路上心慌意乱，来到二条院附近，但见大路上的人也都惊惶骚扰。殿内传出一片哭声。他觉得这光景很不祥，就茫茫然地走进殿内，众侍女告诉他说："这几天病状已经略见好转，想不到今天忽然变得这样了！"所有的侍女都哭着要追随夫人同去，骚乱之状不可言喻。祈祷坛已经拆毁，僧众正在纷纷退出，只有几个亲信的和尚还不曾走。源氏见此光景，心知已到最后关头，悲伤之情无可比拟。他说："虽然已经昏死过去，定是鬼魂作祟，你们不要只管号哭！"他叫众人镇静下来，便向神佛宣立宏誓大愿。又把一切道行高深的法师召集拢来，叫他们再作祈祷。僧众向神佛告道："即使命定阳寿已尽，亦请暂时宽缓。不动尊曾有誓约，至少也得延迟六月[40]。"诸位法师振作精神，诚心祈祷，头上好像冒出黑烟[41]。源氏心情缭乱，想道："总得再见一面才好。如此匆匆瞑目，使我不能送死，真乃抱恨终天了！"他悲恸之极，愤不欲生。旁人睹此情景，伤心可想而知。

想是源氏的悲恸之心感动了神佛之故：有一个向未出现过的鬼魂，忽然移附在一个幼年女童身上，她大声叫骂起来，紫夫人便渐渐地苏醒。源氏一则以喜，一则以惧，但觉心乱如麻。鬼魂被祈祷的法力抑制着，借女童之口叫道："别的人都走开，只留源氏一人听我说话！我数月来受法力压制，不胜其苦。愤恨之极，今天索性显点手段，借此使你知道。但我看见你悲伤得不顾身命，颇觉可怜。我身虽已变为可耻之鬼魂，然而并未忘记生前对你的旧情，故尔前来探望。我见你如此痛苦，不能视若无睹，终于向你显灵说话。我本来是不想教你知道是我的。"那女童哭时额发频频荡动，姿态全同昔年附在葵姬身上的鬼魂一样[42]。源氏分明记得那时所见可恶可怕之状，此次重见，觉得毫无变更，真乃不祥之兆。便扯扯女童的手，教她知道不得放肆，对她说道："我不相信你真是那人的灵魂。定是恶劣的狐狸冒名顶替，企图宣扬亡人的隐事。快把你的真姓名说出来！还得说些别人所不知而我一人分明记得的旧事。如果你说得出，才能使我有几分相信。"那鬼魂号啕大哭，泪如雨下，带泣带叫地吟道：

"我身成异物，君是昔时君。

我好恨呀，我好恨呀！”女童吟时那种扭扭捏捏的神气，竟与六条妃子无异。源氏相信之后，反而觉得讨厌，懊恼之极，但愿她不再开口。岂知那鬼魂又说话了：“你提拔我的女儿，让她当了皇后，我在九泉之下，也很欢喜感谢。然而幽明异道，我对子女之事，其实不甚关心。只是我自己心头之恨，犹自执着，未能忘怀。就中更有最可痛恨之事：我在世时被人贬斥，受人蔑视，犹可忍也；而在我死之后，你们两人还要在喁喁私语之时对我恶口讥评，这才真可痛恨了！须知对于已死之人，总要处处原谅，听见别人说他坏话，尚且应该替他辩解，替他隐讳呢！我心久怀此恨，今已忍无可忍；身既成为恶鬼，只得显灵作祟。我对此人并无深仇宿怨。但因你身常有神佛大力守护，似觉离我甚远，使我无法接近，连你的声音也仅能隐约听到，所以只得向她发泄。罢了罢了！现在我但望你替我多做佛事，使我减轻罪孽。你叫僧众大声祈祷、诵经，在我觉得火焰缠身，痛苦不堪。我听不到慈悲的梵音，真正伤心啊！我还要请你向皇后传言：在宫中服务，切不可心怀嫉妒，与人争吵。还必须多做功德，借以减轻当斋宫时渎神之罪，否则后悔莫及！”这鬼魂说得滔滔不绝。源氏觉得和鬼魂谈话，不成体统，便使用法力，把鬼魂封闭于室内，悄悄地把病人迁往别室去了。

此时紫夫人病故的消息，已经传遍各处。竟有许多人前来吊丧。源氏嫌其不祥，心甚懊恼。今日贺茂祭行列归来，王侯公卿都前往观礼。他们在归途闻知此事，有人即景戏言道："此事非同小可啊！这样一个荣华盖世的幸福儿死了，真好比太阳失去了光彩，怪不得今天小雨霏霏了。"又有人低声说道："如此十全无缺的人，必然不能长生。古歌中说得好：'樱花因此冠群芳'[43] 也。这个完人如果长生在世，尽情享受人间幸福，别人都要为她受苦呢。自今以后，那位二品公主 [44] 便可专宠，像从前在父亲身边时一样幸福了。多年来屈居人下，真是难为了她！"

柏木卫门督昨日笼闭在家，闷得慌了，今天看见他的诸弟左大弁、头宰相等乘车前往参观贺茂祭归来的行列，便也上车，坐在车厢里面的座位上。归途中听人传说紫夫人病故，吃了一惊，独自低吟古歌中

句："君看浮世上，何物得长生？"[45] 便和诸弟一同到二条院探视。因为消息不确，未便冒失地说来吊丧，所以只当作普通访问。然而一走进门，听见里面哭声震天，似乎确是事实，大家惊慌起来。紫夫人的父亲式部卿亲王也来了，他悲痛不堪地走进室内去，连招待访客也顾不得了。夕雾大将揩着眼泪，从里面走出来。柏木忙问："怎么样了，怎么样了？外面传说不吉，我们不敢相信。只因听见令堂久患清恙，不胜挂念，所以前来探望。"夕雾答道："这病实在沉重得很，缠绵了好几个月了。今天早上曾经一度昏死过去，乃是鬼魂作祟。听说好容易活过来了。现在大家已经放心，然而今后如何，正未可卜，真正教人担心呢。"看他的模样，的确哭得很厉害，两眼已经有些红肿了。大概是因为柏木自己心中怀着隐情之故，所以以己度人，推想夕雾对于这个并不亲近的继母，何以如此关怀深切，便用疑心的眼光注视他。源氏闻知许多人前来探病，叫人传言："病势沉重，今晨突然呈现假死之状。众侍女仓皇失措，奔走号哭。我也惶惑不安，心绪缭乱。多蒙亲友关怀，改日再行答谢。"柏木心甚紊乱，若非为此不得已之事，决不会来此访问。此时看到周围一切景象，都感到惭愧无地，因为他自己心里怀着鬼胎。

紫夫人死而复生之后，源氏更加恐惧不安，便重新举办法事，比以前隆重得多。当年六条妃子在世，其生魂尚且可怕得很，何况现已隔世，变成怪异的鬼魂。源氏仔细想想，实在气愤得很，连照顾秋好皇后的心，一时也懈怠了。推而广之，他觉得女人都是万般罪恶的根源。更进一步，又觉得世间一切都可厌了。那天他和紫夫人两人畅谈心事之时，曾经约略提及六条妃子，并无别人听见，而那鬼魂竟会说得出来。如此看来，这鬼魂确是六条妃子，这便使他更加烦恼了。紫夫人近来一心要祝发为尼，源氏推想佛力可以使她恢复健康，便把她顶上的头发略微剪下少许，教她受了五戒 [46] 。授戒法师将受戒无量功德在佛前宣读，文词备极庄严。源氏不顾体统，只管傍在紫夫人身边，揩着眼泪，和她一起念佛。观此情状，可知世间无论何等高贵贤明的人，遇到此种患难之事，也是不得安稳的。无论何事，只要是能却病延年的，无不做到。源氏昼夜忧愁悲叹，弄得神思恍惚，面庞也稍稍瘦削了。

到了五月，梅雨连绵，天色阴晦，紫夫人的病犹未痊愈，只是比以前略微好些，但也时时发作。源氏为欲替六条妃子的鬼魂赎罪，每日虔

诵法华经一部，以资供养。此外又做种种尊严的法事。连紫夫人枕头近旁，也有特选的声音庄重的法师，昼夜不断地诵经。那鬼魂自从一度显灵之后，又屡次出现，向人诉苦，却总不肯离去。天气渐渐炎热，紫夫人又有几次昏死过去，身体更加衰弱了。源氏的忧愁，笔墨难于形容。紫夫人在濒危之时，也很关怀源氏的痛苦。她想："我身即使去世，亦已毫无遗憾。只是我夫为我如此苦痛，我倘抛开不管，实在对他不起。"于是努力振作，并且吃些汤药。想是因此之故，六月里病势渐渐好转，有时竟能起坐了。源氏喜不自胜，然而还是担心，防她以后复发，故六条院几乎全然不去。

三公主自从那天遭逢了那件可悲之事以后，近来忽然觉得身体有些异样，心情很不舒畅，但也并无大病。约莫一个月之后，饮食减少，脸色也发青了。柏木不堪相思之苦，常常像做梦一般来赴幽会，三公主不胜痛苦。原来三公主一向惧怕源氏，况且讲到相貌和人品，柏木决不能和源氏相提并论。柏木原也长得眉清目秀，在一般人看来，确是矫矫不群。但三公主自幼看惯源氏那盖世无双的优美容姿，看到柏木只觉得讨厌。如今为这个人受苦，真是前世制定的恶命。乳母等看出了三公主的病由，相与诧怪道："近来我家大人真正难得回来，怎么会……"她们嘟囔着，反而怪怨源氏冷淡。源氏闻得三公主患病，这才准备回六条院去。

且说紫夫人为了天热，很不快适，叫人把头发洗一下。洗过之后，觉得稍稍舒服了。她是躺着洗的，因此头发干得很慢。虽然不曾好好梳过，但是一丝不乱，光艳可鉴。身体虽然消瘦，肤色反而洁白可爱，仿佛透明似的，容姿之美，世无其类。然而久病初愈，好比刚刚蜕皮的幼虫，还嫩弱得很。二条院多年没有住人，本已略呈荒凉之色，自从夫人来此养病之后，来人稠杂，竟有狭隘之感。源氏直到最近才有余暇注意及此。他眺望院中布置得异常精雅的池塘和花木，觉得心旷神怡，想到："好容易挨到了今朝！"池塘上非常凉爽，水面开遍荷花，莲叶青青可爱，叶上的露珠像宝玉一般闪闪发光。紫夫人看了，说道："请看那莲花！独自在那里乘凉呢。"她长久不曾起来欣赏景色了，今天实甚难得。源氏对她说道："我看到你病起，还疑心是做梦呢。真危险啊！我有好几次想和你一同死了。"说时泪盈于睫。紫夫人也不胜感慨，遂吟诗曰：

“病愈留得残躯在，

只似莲间露未消。”

源氏答道：

“生生世世长相契，

共作莲间玉露珠。”

源氏准备回六条院去探望三公主，而逡巡不前。但他想道：“皇上和朱雀院都关心她，况且我早就闻知她患恙，过去只因眼前这个人病得厉害，我心烦意乱，很久不曾到她那里住宿。现在这里已经云开见日，我岂可再笼闭在这里呢？”便下个决心，赴六条院去了。

三公主负疚在心，见了源氏满面羞惭，瑟缩不安，问她话也难得回答。源氏推想：自己长久不曾亲近她，难怪她心怀怨恨。他觉得很可怜，便百般安慰她。他召唤年纪较长的侍女前来，问她们三公主病情如何。侍女答道：“公主患的不是普通的病。”就把怀孕的痛苦情况报告他。源氏说：“真想不到，我到现在这年纪，还会有这等事。”但心中想道：“和我长年同居的人都不曾有喜，公主未必是怀孕吧。”却也并不追问，只觉得三公主病苦之状甚是可怜，对她十分同情。他难得到六条院来，不好意思立刻回去，就在三公主处住了二三天。其间心甚挂念紫夫人的病状，不断写信去探问。不知道三公主过失的侍女私下说道：“一会儿不见，就有这许多话要说，不断地写信了。罢了，我家公主看来不会有出头日子了。”小侍从看见源氏来了，心头忐忑乱跳。柏木闻知源氏回六条院，竟不知自量，反而吃起醋来，写了一封满纸怨恨的信，叫人送来。此时源氏正好到厢屋[47]里去一下，三公主室中无人，小侍从便把信呈上。三公主说道：“你把这种可恶的东西给我看，真讨厌啊！我心里越发难过了！”便躺下身子。小侍从说：“不过，公主请看，这几句附言很可怜呢。”就把信展开在公主面前。此时别的侍女走进来了，小侍从着了慌，连忙把帷屏拉过来遮住公主，自己溜了出去。公主正在狼狈之时，源氏走了进来。公主来不及隐藏信件，便把它塞在坐垫底下。源氏准备今夜回二条院去，此时过来与三公主告别，对她说道：“你的病看来并无大碍。而紫夫人呢，能否痊愈尚不可知。现在我就置之不理，于心不忍，所以还得回去。外间即使有人说我短长，你切不可疑心。不久你自会知道真相。”往时三公主总像小孩一般无拘无束地和他说笑，但今天

态度非常阴郁，连源氏的脸也不看一看。源氏只道是恨他薄情，所以态度如此冷淡。

两人就在昼间坐起的地方躺下来，相与谈话，不久日色已暮。暂时朦胧入睡，忽然鸣蜩四起，两人都被惊醒。源氏说："那么，就在天色尚未全黑之时动身吧。"便起来更衣。三公主说道："岂不闻'且待东升月照归'[48]么？"那娇声娇气的语调，令人闻之心醉。源氏想道："她想'赚得郎君留片刻'么？"觉得十分可怜，于是欲行又止。三公主赋诗道：

"日暮闻蜩君欲去，

泪珠似露湿蓝襟。"

用孩子般天真的嗓子任情不拘地吟出，亦自娇媚可爱。源氏便坐下来，叹息一声，说道："呀，行不得也！"便答诗云：

"日暮鸣蜩急，我心怅惘多。

不知待我者，闻此意如何。"

他一时心迷意乱，终于不忍教三公主孤寂，决定留住。然而毕竟心绪不安，神思恍惚，略吃一些果物，便就寝了。

他想趁早晨凉爽时候回二条院去，故次日起身甚早。他说："我那把纸扇，不知昨夜遗落在哪里了。这把丝柏扇扇风不凉。"便放下丝柏扇，走到昨日昼寝的地方去寻找。但见坐垫边上有一处稍稍折皱，下面露出淡绿色晕渲的信笺的一端。源氏随手扯出来一看，见是男子笔迹。纸上熏香甚浓，芳气袭人。书体也特别秀丽，长章大篇，写满两张信笺。源氏仔细一看，无疑地是柏木的手笔。送上梳具镜箱来的侍女，还以为主人在看别人写给他的信，全然不知内情。但小侍从看见了，发觉这信笺的颜色与昨日柏木写来的信一样，吃了一惊，心头怦怦乱跳。她一时忘记了给主人送早粥，私心自慰道："不会，不会！不会是那封信。哪里会有这等可怕的事情！公主一定早已把那信藏过了。"三公主无心无思，还在那里睡觉呢。源氏看了信，想道："唉！小孩子真不懂事啊！这种东西随便乱丢，叫外人看见了怎么得了！"他心里看不起三公主，接着想道："果然不出所料。此人态度很不稳重，我早知道要出事的。"

源氏出门之后，众侍女也都散去。小侍从便走到三公主床前，问

道："昨天那封信哪里去了？今天早上大人在看一封信，信笺的颜色很像那一封呢。"三公主知道闯祸了，眼泪淌个不住。小侍从看了她那窘状，心里埋怨她太不中用，继续问道："你到底把它放在哪里了？那时有人走进来，我想：人家看见我挨在你身旁谈什么事情，会起疑心。即使是小小一点疑窦，我也提心吊胆，所以我就避去了。后来过了一会，大人才走进来。我总以为在这期间你已经把信藏过了。"三公主说："不是这样的，我正在看信时，他就走进来。我来不及藏过，把它塞进坐垫底下，后来忘记了。"小侍从听了这话，不知所云，连忙走到外室，揭起坐垫来一看，那封信已经不知去向。她回进房来，对三公主说："啊呀，大事不好了！那位也非常忌惮我家大人，即使有一点儿风声走漏到大人耳中，他也觉得可怕，所以一向十分小心谨慎。岂知事隔未久，就闯了这件大祸！归根到底，是你自己疏忽大意，蹴鞠那一天被他从帘底窥见了，使得他多年不能忘怀，而埋怨我不给他牵线。但我万万想不到你们会发生这等关系的。这对你们两人都很不利呢。"她剀切直言，毫无惧惮。大概是因为公主年幼，不须顾虑，向来习惯如此吧。公主默默不答，只管哭泣。她非常忧虑，一点东西也不吃。不知内情的众侍女相与言道："大人眼看见我家公主病得如此，却专心一意地去照顾今已病愈的紫夫人。"

且说源氏觉得这封信很奇怪，乘人不见的时候，拿出来反复观看。他疑心这是三公主身边的侍女模仿柏木笔迹而戏书的。然而信中词藻富丽，有些地方决非他人所能摹拟。信中叙述长年刻骨相思，痛苦不可言喻。一旦夙愿既遂，反而更增烦恼。措词非常高明，令人真心感动。但源氏想道："这种事情，岂可如此明白地形诸笔墨呢！只有柏木这种人才会不识轻重地写在信上。回想自己从前写情书时，深恐落入他人之手，故即使要写此种细情，亦必略去隐事，措词暧昧。如此看来，一个人要能深思远虑，不是容易之事。"便连柏木的智力也看不起了。接着又想："事已如此，教我今后怎样对待这位公主呢？可知她的怀孕，正是此事的结果。哎呀！真正气死我也！这件痛心之事，不是听人传说，却是我亲自看出，难道还能同从前一样地爱护她么？"他扪心自问，觉得无论如何不能回心转意。又想："即使是逢场作戏，对这女子初无爱情，但倘闻知其人另有所欢，亦必发生不快之感与嫌恶之心。何况此人身份特殊，竟有不知自量之人，胆敢相犯！私通皇帝之妻，古昔亦有其例，但这又作别论。因为在宫中，后妃与百官共事一主，其间自有种种机缘互

相见面，互相倾心，因而发生暧昧之事，其例不在少数。即使是身份高贵的女御与更衣，亦有在某点上或某方面缺乏教养之人，其中又必有轻狂浮薄的女子，因此也会发生意外之事。而在隐约模糊、不露痕迹的期间，其人照旧可在宫中服务，背人偷做苟且之事。但现在这件事情况不同：她是我家至高无上的夫人，我对待她，比我所心爱的紫夫人更加优厚，更加尊重。她却撇开了我而干这种勾当，真乃从来未有之事。”他对三公主大为不满。继而又想：“又如有一女子，虽然是皇帝的妃嫔，但只当一个普通宫人，并不特别承宠，一向屈居人下。这女子和另一男子结了深情重爱，两人心心相印。男的来信，女的免不了常常作答，于是两人的关系自然密切起来。此种行径虽然也很荒唐，但是情犹可原。至于像我这个人，竟会被柏木这小子分去妻子的爱，真乃意想不到之事！”他心中异常不快。然而此事又是不可使外人知道的，只得闷在心里。最后想道：“推想桐壶父皇当年，恐怕心里也明明知道我与藤壶母后之事，然而面子上只装作不知。回思当时之事，可怕之极，真是大逆不道的罪恶啊！”他想到了自己的例子，便觉得“恋爱山”[49]里的事情是不可非难的。

源氏表面上装作若无其事，然而难免露出不快之色。紫夫人以为他怜我久病新愈，所以回来看视，其实真心疼爱三公主，时时在挂念她吧。便对他说道：“我的病已经好了。听说三公主身体还很不适，你这样早就回来，岂不委屈了她？”源氏答道：“是呀，她身体不适，但也并无大病，故我可以放心。皇上屡次遣使来问病，听说今天也有信来呢。朱雀院曾经郑重嘱咐皇上，所以皇上如此关念她。我待她倘略有疏慢，朱雀院和皇上都要挂念，我很对不起他们。”说罢叹息一声。紫夫人说：“皇上挂念，还在其次；公主本人心中怀恨，倒是对她不起的。即使公主自己不怪怨你，亦必有侍女在她面前说你短长。这倒是很可担心的。”源氏说：“实在，对于我所深爱的你，她是一个累赘。你却替她考虑得如此周到，这样那样，连一般侍女们的用心也都关念到。而我呢，只知道顾虑皇上圣心不乐。我对她的爱情太浅薄了。”他微笑着说，借以掩饰他的心事。谈起回六条院的事，源氏屡次说：“我们一同回去，舒舒泰泰地过日子吧。”但紫夫人总是答道：“让我暂时在这里静养吧。你先回去，等公主身体好了，我就迁回。”如此谈谈说说，不觉过了数日。

在以前，三公主每逢源氏多日不来，总是怨他薄情。但现在认为这与自己犯了过失有关。她想："如果被父亲得知，他将何等伤心！"便觉人言可畏。那柏木还是不断地写信来诉苦。小侍从不胜烦恼忧惧，就把信件泄露之事告诉了他。柏木大吃一惊，想道："这件事是哪一天发生的呢？我一向担忧：日久以后，此事会不会自然而然地泄露出去？因此非常谨慎小心，似觉天空中都有眼睛向我注视。何况现在被他本人看到了真凭实据！"他觉得又羞耻，又抱歉，又痛心。此时正值盛夏，朝夕也不凉爽，他却浑身发冷，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想："多年以来，不论国家大事或公余游宴，源氏大人总召我参与其列，并且待我比别人更加亲切。我很感谢，又很孺慕。如今他已恨我，视我为狂妄不法之人，叫我有何面目再见他呢！如果索性和他绝交，从此不再见他，则外人看了定然诧怪，他也明知我有意规避。叫我如何是好啊！"他心中惶惑不安，身体也患病了，连日不去朝觐。虽非犯了重罪，但觉一生从此完蛋。"事情果然到了这地步！"他只得自怨自恨。既而又想道："算了吧！这三公主本来不是一个温良淑慎的女子。会被我从帘底窥见，早就是不应该的了。那时夕雾就说此人轻佻，果然不错。"他赞同夕雾的话，大概是为了强欲斩断情丝，所以吹毛求疵吧？但他又想："尊贵虽说是好的，但像她那样过分大方，一味高傲，以致不识世务，又不用心选择品质优良的侍女，因而发生这种意外之事，为己为人，两皆不利，真正可叹！"他又可怜三公主，对她终于不能断念。

源氏想起了三公主，觉得其人实甚可爱，其怀孕之苦毕竟甚为可怜。虽然想对她断念，无奈恨敌不过爱，忧伤之余，终于到六条院来探望她。只是见面之后，心中越发难过了，便替她举办种种法事，以祈安产。他对三公主的待遇，大体上同从前一样，有许多地方反比从前亲切而又优厚了。只是心中已经有了隔阂，总不能开怀畅叙。仅仅表面做得好看，借以掩人耳目，实则心中常怀不快之感。因此三公主更加觉得痛苦。源氏并不向她明言看信之事，三公主独自心中纳闷，正像一个无知的孩子。源氏想道："正因为如此天真，所以做出那种事情来。落落大方原是好的，然而太过分，就靠不住。"便推想世间男女之事，觉得都很可虑。"例如明石女御，过于温柔可亲，天真烂漫，深恐将使柏木之类的色情儿更加动心。大概为女子者，如果胸中没有主意而态度一味驯顺，便容易受男子轻侮。一个男子看中一个不应该看中的女子，而这女子并不

坚拒，那就会犯过失了。”他又回想：“髭黑右大臣的夫人玉鬘，并无特别有力的保护人，从小流落在乡间长大起来，然而主意坚定，行为周谨。我对于她，大体上以父亲自居，但心中不无爱欲。她却拿定主意，绝不动心，终于平安无事。髭黑串通了无知的侍女而闯入其室，她也断然表示拒绝，确是世人所周知的。直到我正式许可，她才肯嫁给他，这就不受私订终身的讥评了。现在想来，此人何等坚贞可佩！她和髭黑二人，宿缘一定甚深，所以能够长久共处，无论如何，永不变更。如果她当时被世人看做本人自择夫婿，世人对她多少必有轻蔑之感。此人实在非常聪明啊！”

且说源氏对于二条院的尚侍胧月夜，至今还是不能忘情。三公主出了那件可悲之事，他深感痛心，于是对于这个意志薄弱的胧月夜也就略怀轻蔑之感了。后来闻知胧月夜已经成遂了出家的本愿，便又深感可怜，痛自后悔，立刻写信去慰问。信中严厉地责备她的无情：连最近出家也不通知他一声。内有诗云：

“为君远戍须磨浦，

君入空门我不闻。

我已饱尝人世无常之苦，却至今未能出家，终于落在你后，实甚遗憾！你虽已舍弃世事，但你总得在佛前回向，务请首先提我姓名，感激不尽。”此外语言甚多。胧月夜早已发心出家，只因有源氏牵累，故迁延至今方始实行。此情她对外人未便明言，但心中不胜感慨。左思右想，觉得自己与源氏虽然自昔结下痛苦因缘，但恩情毕竟不浅。自今以后，不能再通音信，此次作复，已是最后一次。想到这里，不胜感伤，便用心作复，笔墨非常讲究。信中言道：“人世无常之苦，只有我一人知道。来信说你落在我后，诚然诚然：

明石浦头遭苦难，

缘何后我入空门？

回向乃对一切众生，岂不有你在内？”这信用深宝蓝色纸，系在一枝莽草上。此虽普通形式，然而笔致风流潇洒，优雅之趣无异昔时。信送到时，源氏正住在二条院。今后对此人情缘已断，便不妨将信给紫夫人看。对她说道：“她驳得我好残酷啊！我冷眼旁观，阅尽世间种种凄凉之

相，实在太无聊了！可与纵谈寻常世事、省识四时情趣、不乏风流逸致、而能作友谊的交际之人，现世只剩有槿斋院与胧月夜二人，然而皆已出家为尼了。槿斋院修持尤勤，屏绝一切世事，专心诵经礼佛。我阅人多矣，其中只有这槿斋院，一方面思虑周谨，一方面温柔可亲，欲求与她相似之人，亦不可得。教养女子，真是一件非常困难之事。女子生来具有之宿命，是穷是达，目不可得而见。因此父母予以教养，往往不能如意称心。而从小教养以至成人，实在非常吃力。我命中注定只有一个女儿，不须多费苦心，倒是好的。年轻的时候，不堪寂寞，盼望子女众多，还常常悲叹呢。请你用心抚育幼小的公主[50]。女御年纪还轻，尚未深解世事，加之身在宫中，职务多忙，凡事不能顾虑周至也。大凡公主，务须教养得十全十美，使人无可指摘。心意坚定，能够泰然度送岁月，教人不须顾虑。公主不比臣下：寻常百姓家的女儿，嫁个门当户对的丈夫，教养不足自有丈夫补助也。”紫夫人答道：“我虽不会好好地教育，只要一息尚存，无不尽忠竭力。但不知天命如何耳。”她久病新愈，难免有怯弱的感觉，听见槿斋院与胧月夜尚侍如意称心、毫无阻碍地入了佛门，不胜羡慕之情。源氏说：“尚侍所用尼僧装束，她那边的人目下尚未做惯，应由这里送去。袈裟是怎样缝制的？请你吩咐人做吧。我想请东北院里的花散里夫人也做一套。过分严肃的法服，阴气沉沉，教人看了讨厌。总须带点优雅之趣才好。”紫夫人命人缝了一套深宝蓝色的尼装。源氏召唤作物所[51]的人来前，私下吩咐他动工制造尼僧应用各种器物。茵褥、锦席、屏风、帷屏等，都十分秘密，特别加工制造。

为了上述种种事情，入山修行的朱雀院的五十庆寿，延期到秋天举行。但八月是夕雾大将的生母葵夫人的忌月，夕雾未便出席指挥乐队；九月又是朱雀院的母亲弘徽殿太后的忌月，庆寿只得定在十月。但到了十月，三公主病重起来，又延迟了几天。柏木卫门督的夫人落叶公主，于十月来到朱雀院邸宅贺寿。她的公爹前太政大臣亲自备办贺礼，隆重而又周到，其仪式尽善尽美。柏木乘此机会告个奋勇，也来贺寿。然而身心还未复健，一直萎靡不振，像个病人。三公主也局促不安，负疚在心，日夜悲叹。怀胎月份多了，身体不胜痛苦。源氏虽然怀着不快之感，但看到这个娇小玲珑而弱不禁风的人身患病苦，亦觉十分可怜，不知将有什么变化，左思右想，十分忧闷。这一年做了种种法事，忙忙碌碌地过去了。朱雀院闻知三公主怀孕，不胜挂念。曾有人奏闻：“源氏大

人近几月来常常住在外面，几乎绝不回家宿夜。”因此他很怀疑：公主怎么会有喜呢？心中纳闷，便觉世间男女问题实甚可恨。他听说紫夫人患病期间源氏为了照料病人，久不来三公主处，心中已经感觉不快。后来又闻紫夫人病愈之后，源氏还是疏远三公主，他便疑心：“难道源氏外宿期间，三公主犯了过失？她自己不懂得这些事，只怕有些品性不良的侍女为非作歹，出了什么事情。在宫廷中，男女互相通信，本是风雅之事，但有时也会发生荒唐的事故，其例时有所闻。”他竟如此猜想。世俗琐事，朱雀院均已抛舍，惟父女之爱，犹自未能忘怀，于是写了一封详细的信给三公主。信送到时，正好源氏在六条院，便阅读了。但见其中有云：“只因无甚要事，所以久不通问。音信暌隔，日月推迁，使我不胜悬念。汝近身患疾苦，我闻知详情以后，诵经念佛之余，时深挂念，不知近日如何。人生于世，即使寂寞寡欢，或遭意外之变，亦应耐心忍受。轻信人言，自以为是，而怀恨于人，实乃下品行为。”诸如此类，都是教训之言。源氏看了，深为同情。独自寻思：“上皇当然不曾知道那件秘密的祸事，因此认为罪在于我，一味怨我无情。”对三公主说：“你写回信时将如何说法呢？如此伤心的信，我看了也很痛苦！我虽知道你有意想不到之事，但并没有使外人觉察到我对你有所怠慢啊。不知是谁告诉你父亲的。”三公主羞耻不堪，背转身去，神情非常可怜。她面庞清瘦，神思恍惚，姿态反而更加优雅妩媚了。

源氏又对她说：“上皇早就看出你太孩子气，非常担心，看了这封信便可知道。自今以后，你万事必须小心谨慎。我本来不想对你如此直说，但教上皇知道我辜负了他的嘱托，我很不安心，又甚抱歉，所以不得不向你说明。你不仔细考虑，一味轻信人言，心中只管恨我疏慢冷淡，又见我年纪老大，姿态丑陋可厌，使我觉得遗憾而又伤心！但愿你在上皇住世期间，顾念他向我嘱托的一片苦心，暂时忍耐，把我和年轻人同等看待，不可过分轻视。我从小就怀抱出家学道之大愿，不料几个愿力不宏的女人，反而比我先入佛门，真教我惭愧无地！倘能由我自己做主，我对尘世决不会迷恋不舍。只因你父亲出家之时，将你托付与我，叫我代他保护。我体谅他的苦心，且喜得他信任，便遵命接受嘱托。我若追随了他，争先出家，也将你抛弃不管，你父亲将谓我失信背约，因此未能如愿以偿耳。我所关怀的子女，现在都已成长，不复是我出家的羁绊了。明石女御将来如何虽不可知，但子女日渐众多，只要我

在世时平安无事，以后不须担心了。此外诸夫人，都顺从我，都已到了不惜与我一同出家的年龄。我的顾虑便越来越减轻。你父亲世寿所余无多，而且病势日见沉重，心情常是郁结。今后你切不可再度流传意外的恶名，使他听了伤心！他在现世已很安稳，不会有什么问题了。只是妨碍他往生极乐，其罪实甚可怕！”话中虽然不曾明言柏木之事，然而针针见血，使得三公主眼泪淌个不住，伤心之极，竟至昏迷不省。源氏也哭起来，说道：“从前我听老人教训，觉得很不耐烦，想不到现在自己也变了老人。你听了我这番话，大概也觉得这个讨厌的老翁絮聒不休，很不耐烦吧？”他自己也觉得可耻。便把砚台取过来，亲自磨墨，又取出信笺，教三公主写回信。但三公主两手发抖，一时写不出来。源氏推想：她对柏木那封详细的情书写回信时，恐怕是洋洋洒洒，畅所欲言的吧。便觉此人十分可恶，对她的怜爱之心全都消失了。然而还是教她如何措词。后来又对她说：“你要上朱雀院贺寿，本月已经来不及了。况且你姐姐二公主的贺仪非常体面，你这怀孕之身，和她并肩拜寿，恐怕相形见绌吧。十一月是父皇桐壶帝的忌月。年底事情又很烦忙，况且那时你的身子更加难看，叫汝父看了不快。然而总不能一直延搁下去。你不可只管忧愁苦闷，快把精神振作起来。形容如此消瘦，应该好好调养。”可知他毕竟是怜爱她的。

在从前，无论何事，凡是有关娱乐的，源氏必然特地召唤柏木卫门督前来，和他商量办法。但是近来绝不通问了。他也曾顾虑到别人疑心，然而又想：“如果和他见面，他把我看做毫不知情的糊涂汉，我很可耻；我看到他，也不能平心静气。”因此柏木好几个月不来参谒，他也并不怪他。一般人总以为柏木还在生病，而六条院今年也不办游宴之会。只有夕雾大将猜到几分，他想：“其中定有缘故。柏木是个好色之徒，我早就看出他的心事，大约不堪相思之苦了。”但他不曾想到已经成了铁定无疑的事实。

匆匆到了十二月。三公主定于初十之后赴朱雀院贺寿。六条院殿内练习舞乐，热闹得很。在二条院养病的紫夫人还未归来，听说六条院试演舞乐，心思静不下来，也就迁回来了。明石女御也来归宁。她此次所生的又是一个皇子[52]。她的子女成群，个个都长得非常可爱，源氏朝夕含饴弄孙，自喜老年多福。试演舞乐之时，髭黑右大臣的夫人玉鬘也

来观赏。夕雾在试演之前，先在东北院练习音乐，每日朝夕演奏，花散里听得多了，所以试演之日不来观赏。柏木卫门督不参加这个盛会，未免美中不足，使人觉得扫兴。而且外人也要奇怪，疑心有何原因。因此源氏只得派人前去邀他。柏木以病重为由，婉言辞谢。源氏想道："他虽然如此说，其实并无重病，定是心中有所顾虑。"他觉得可怜，便特地写一封信去邀请。柏木的父亲前太政大臣也劝柏木："你为什么辞谢？六条院大人将误解你有何用意呢！你又没有大病，耐着性子去吧。"柏木蒙源氏再度相邀，觉得情面难却，便到六条院来了。

柏木到时，王侯公卿们尚未到齐。源氏照例叫他走进近旁的帘内来，把正屋的帘子放下，和他会面。但见柏木非常消瘦，脸色发青。他本来不及诸弟那么愉快活泼，而温厚周谨，则胜于常人。但今日态度特别斯文一脉。源氏觉得此人作为公主之婿，实无瑕疵可指。只是此次之事，男女两方都太糊涂，其罪不可原宥。他向柏木注视，心中觉得可恶，但脸上绝不表示，还是亲切地对他说道："只因无甚要事，所以久不见面了。近几月来，我为了照顾两处病人，心烦意乱，片刻不暇。在这期间，这里的三公主欲举办法事，为朱雀院祝寿[53]，但亦未能顺利进行。现在年关已经迫近，诸事都不能办得如意称心，只得奉献一些素菜，聊以应名而已。称为祝寿，似乎排场十分盛大，其实不过是教上皇看看我家所生许多子孙而已。因此我就发心叫他们学习舞蹈。寿宴上舞乐总是少不得的。惟指导拍子的人，想来想去，除了你之外没有别人可请。所以我不怪你长久不来，定要邀你到场。"他说时和颜悦色，毫无别意。柏木反而难为情起来，面孔都变色了，一时说不出答语，好容易开口道："我也闻知大人为各处病人之事烦忙。我自今春以来，患了讨厌的脚气病，最近发作得很厉害，踏也踏不下去。日子久了，身体愈见衰弱。因此连宫中也没有去，一直笼闭在家中，仿佛与世隔绝了。家父对我说：'今年朱雀院龄满五十，我家应该特别隆重地为他祝寿。'但他又说：'我已不惜挂冠悬车[54]，身无官职，参与贺寿礼式，无有适当座位。你官位虽然还低，但与父亲同样怀抱大志。让上皇看看你的抱负吧。'家父如此催促，我只得熬着重病，前往拜寿。家父知道：朱雀院专精佛道，近来生活益见清静，料想他不喜欢领受过于隆重的贺仪，所以万事崇尚简略。朱雀院所深愿的，是大家静静地谈谈，我们应该顺从他的愿望。"源氏早就听说落叶公主为父皇举办盛大寿宴，现在听见柏木说

成父亲主办，觉得他用心很周到。便答道：“一点也不错！世人都以为简略就是疏慢，只有你知情达理，所以能说这话。如此说来，我的见解很对，以后我更放心了。我家夕雾在朝廷，也逐渐像大人模样，但对此种情趣，向来不感兴味。关于上皇，无论何事，你总没有不详悉的吧。就中对于音乐，我知道他特别爱好，而且非常精通。出家为僧、舍弃世事之后，可以静心听赏，现在一定更加爱好音乐了。我想请你和夕雾共同努力，好好地教养那班学舞的童子。那些专门技师，只是精通自己的业务，却不懂得教养，不足道也。”说时态度非常亲切。柏木一则以喜，一则以惧，心中惶惑不安，很少说话。他只巴望早点儿离去，因此并不详细回答。后来好容易脱身而出。夕雾在东院花散里夫人那边训练乐人和舞人，得了柏木的帮助，装束等又添了些新花样。夕雾已经尽心竭力，而柏木用意更加周详，可见此人对于此道修养甚深。

今日是试演之日。但因诸位夫人都来观赏，故表演者也要打扮得好看些。贺寿当日，舞童应穿灰褐色礼服和淡紫色衬袍。今日则穿青色礼服和暗红色衬袍。三十个乐人，今日都穿白衣服。乐队设在与东南院的钓殿连接的廊房中。从假山南端出发，走向源氏面前，一路上演奏《仙游霞》之曲。其时空中疏疏地飘下几点瑞雪，令人想见不久即将腊尽春回。梅花也已含苞欲放了。源氏坐在厢房帘内，只有紫夫人的父亲式部卿亲王和髭黑右大臣二人奉陪，其余王侯公卿都坐在廊下。今日不是正式贺寿，故并不安排盛筵，只是寻常招待。髭黑右大臣家玉鬘夫人所生四公子、夕雾大将家云居雁夫人所生三公子，以及萤兵部卿亲王家的两位王孙儿子，共舞《万岁乐》。大家年纪都还很小，姿态非常可爱。此四人都是富贵之家的子弟，都长得眉清目秀，打扮得衣冠楚楚，想是观者胸有成见之故，都觉得异常高贵。还有，夕雾大将家惟光的女儿典侍所生二公子和式部卿亲王家的公子——前任兵卫督、现称为源中纳言的——二人共舞《皇麞》，髭黑右大将家玉鬘夫人所生三公子舞《陵王》，夕雾右大臣家云居雁夫人所生大公子舞《落蹲》。此外又有《太平乐》、《喜春乐》等，都由源氏一族中的公子及大人表演。天色渐暮，源氏命人把帘子卷起，便觉另有一般美景，诸孙儿的容貌实在艳丽，舞姿新奇可贵。这是因为舞师、乐师悉心教练，各尽所能；又加了夕雾与柏木的精深博雅的指导，所以舞姿特别美妙。源氏觉得处处都很可爱。王侯公卿中年纪较大的人，都感动得流下泪来。式部卿亲王看了

孙儿辈的舞姿，欢喜之泪流个不住，鼻子都发红了。源氏言道：“年纪一大，便经不起感动，容易流眼泪。卫门督注视着我微笑，使我觉得很难为情。须知你的青春是暂时的！年光不会倒流，谁也逃不了衰老呢！”说着，向柏木注视。柏木的神情显然比别人消沉，他心中实在非常苦闷，连这种优美的舞蹈也无心欣赏。如今源氏装着醉态，特地点他的名说这番话，看来似乎是开玩笑，却使得他心中更加难过。酒杯巡回到他面前时，他只觉得头痛，举杯略微沾唇，就此混蒙过去。源氏看了大为不满，一定要他拿住酒杯，屡次劝他饮干。柏木无可奈何，困窘不堪，那神态异常优美。

柏木心中恼乱，忍受不住，未曾终宴先告辞了。回家之后，身体一直不好，想道：“我今天并不曾像往常那样喝得大醉，何以如此痛苦呢？大概是由于良心苛责，所以弄得头昏眼花吧？我自己觉得向来并不如此怯弱呢。真是太不中用了！”他自己可怜自己。但这不是一时的酒醉，柏木从此生起大病来了。父亲前太政大臣和母夫人都很着急。他住在落叶公主那边，父母很不放心，要他迁回大臣邸内来养病。但是落叶公主舍不得他，样子又很可怜。在以前太平无事之时，柏木对于夫妻之情漠不关心，以为将来总会好转，所以并不十分爱她。但是此次要他迁走，他忽然担心起来：这一别不成为永诀么？心中异常悲伤。把落叶公主抛弃在这里，让她独自悲叹，又觉得很对她不起，因此越发痛心。落叶公主的母亲也很悲伤，她对柏木言道：“世事都有惯例：与父母不妨别居，夫妻则无论何时决不分离，向来都是如此。如今把你们两人拆散，直到你病愈为止，这期间实在教人担心。我劝你暂时在此间养病吧。”便在自己身边张个帷屏，亲自看护他。柏木答道：“尊意诚属有理。我身微不足数，其实不配高攀。猥蒙公主下嫁，衷心感激。为欲表示答谢，但望此生长寿，教公主看我这小小前程逐渐晋升。不料现在竟患如此重病，深恐连这一点愿望也不能达成，言念及此，自伤命蹇，但觉死也不能瞑目。”说罢，两人相向而哭。他不想立刻迁居父母家去。但母夫人也不放心起来，派人对他说道：“你怎么不想先见父母呢？我每逢身体略有不适、心情沉闷无聊之时，在许多子女之中，总首先想见见你，见了你便觉安心。如今叫我大失所望了！”母夫人的怨恨亦属有理。柏木便对落叶公主说道：“大约是由于我比诸弟先出世之故吧，父母对我一向特别重视。现在还是很怜爱我，暂时不见就要挂念。因此我今到了大限将临之

时，若不与父母相见，我的罪孽深重，死后也不能安心。故我只得迁去。你倘闻知我病濒危，务望悄悄地前来探望，我们必能相见。我的本性异常愚痴，凡事都有疏忽不周之处，思之实甚悔恨！我想不到自己如此短命，一向总以为来日方长呢。”便啼啼哭哭地迁居父母邸内。落叶公主独留自宅，不堪想念之苦。

前太政大臣邸内迎回柏木之后，大办祈祷，喧哗扰攘。柏木病势虽重，并不立刻濒危。只是长久不进饮食，胃口大坏，连一点柑子也不想吃，精神日见萎靡。这位当代有识之士，身患如此重病，世人莫不叹惋，没有一个不来慰问。皇上及朱雀院也屡次遣使问病，表示十分关切之意。柏木的父母更加悲伤了。六条院主人闻知柏木病重，也很吃惊，屡次遣使向前太政大臣殷勤慰问。尤其是夕雾大将，与柏木交情甚厚，故亲来看视，真心地忧愁叹息。

朱雀院五十庆寿，于十二月二十五日举行。柏木这位名重一时的大臣患了重病，他的父母亲和许多兄弟，以及这高贵家族中的人，都正在忧伤悲叹。此时举办贺宴，似乎不能尽兴。然而此事已经一延再延，不能就此搁置，怎么可以再缓呢！源氏推想三公主心中不快，甚是同情。庆寿之日，照例由五十处寺院诵经礼佛。朱雀院所居之寺中，则礼拜摩诃毘庐遮那 [55] 。

[1] 本回紧接前回，从源氏四十一岁三月开始记事，但从四十二岁至四十五岁这四年间没有记载，以后又记载了从四十六岁至四十七岁十二月之事。

[2] 步弓是骑射用的，比小弓力强。

[3] 古歌：“可怜今日春光尽，久立花阴不忍归。”见《古今和歌集》。

[4] 《史记·周本纪》中说：“楚有养由基，善射者也，去柳叶百步射之，百发而百中之。”

[5] 即皇太子妃明石女御。

[6] 即明石女御。

[7] 皇太子此时二十岁，是朱雀院的儿子，髭黑之妹承香殿女御所生。太子妃是明石女御。

[8] 当时历代皇后都是藤原氏一族的人，故云。但皇族赐姓时，大都赐姓源氏，故此处将皇族概称为源氏。

[9] 此时紫姬三十八岁。

[10] 此乳母是女御诞生时由京中派赴明石浦的，见第246页。

[11] 大愿成遂，指明石女御所生皇太子即帝位。

[12] 古歌："庙宇墙上葛，虽然仗神力，不敢抗秋气，亦已变颜色。"见《古今和歌集》。

[13] 古歌："常磐山上木，树叶不变色。但闻风吹声，始知秋已及。"见《古今和歌集》。

[14] 此人即葵姬之兄，曾赴须磨浦探望源氏者。

[15] "木绵"是一种供神用的楮皮纤维。"鬘鬘"是蔓草的饰发物。

[16] 小野篁诗云："比良山上木绵白，足证神心已受容。"但据藤原清辅的《袋草纸》中所载，此诗乃菅原时文所作。不知孰是。

[17] 古歌："但愿清秋夜未央，千宵并作一宵长。不曾说尽胸中事，窗外金鸡报晓忙。"见《伊势物语》。

[18] 指夕雾与藤典侍所生三女公子。

[19] 春用角，夏用徵，秋用商，冬用羽。寒用律，暖用吕。

[20] "由"是摇弦，"按"是捺弦。

[21] 古歌："梅花香逐东风去，诱导黄莺早日来。"见《古今和歌集》。

[22] 夕雾男子，不得入内，住在帘外。

[23] 壹越调是十二律的第一音，即宫音，犹如C调。

[24] 根据白居易《杨柳枝》诗："白雪花繁空拂地，绿丝枝弱不胜莺。"

[25] 围裙是伺候人穿的。

[26] 见白居易《琵琶行》。

[27] 毛诗注："女感阳气春思男，男感阴气秋思女。"

[28] 日本催马乐，春天用吕调，秋天用律调。

[29] 《空穗物语》中说：藤原俊荫随遣唐使来中国学琴，未能学成。后又历尽艰辛，赴波斯国，向仙人学琴，始尽得其法，归去传授与日本人。

[30] 催马乐《葛城》全文："闻道葛城寺，位在丰浦境。寺前西角上，有个榎叶井。白玉沉井中，水底深深隐。此玉倘出世，国荣家富盛。"见《续日本纪》。

[31] "临"是筝的手法之一。

[32] 琴有五个调子：搔手、片垂、水宇瓶、苍海波、雁鸣。

[33] 时人相信女子三十七岁是灾厄之年。但紫姬此时实际是三十九岁，恐是作者记错？

[34] 指明石夫人。

[35] 古歌：“更科姨舍山，月色太凄清。望月增忧思，不能慰我情。”见《古今和歌集》。姨舍山在信浓国更科郡。

[36] 官爵三位者，穿深紫色袍。

[37] 时人相信：梦见走兽，是受孕之兆。

[38] 以葵草比三公主。

[39] 以落叶枝比二公主。二公主称为落叶公主，根据此诗。

[40] 不动尊是密宗佛教的主要菩萨。《不动尊立印仪轨》中说：“又，正报尽者，能延六月住。”

[41] 不动尊菩萨作愤怒相，头上似乎冒出黑烟。

[42] 二十五年前，源氏二十二岁时，葵姬被六条妃子的生魂附体，终于死亡。事见第九回《葵姬》。

[43] 古歌：“定要辞枝留不住，樱花因此冠群芳。”见《古今和歌集》。

[44] 指三公主。

[45] 古歌：“只为易零落，樱花越可珍。君看浮世上，何物得长生？”见《伊势物语》。

[46] 五戒是杀、盗、淫、妄、酒，是在家居士受的戒。

[47] 紫夫人在六条院时的旧居。

[48] 古歌：“夜深天黑路崎岖，且待东升月照归。赚得郎君留片刻，灯前着意看英姿。”见《万叶集》。

[49] 古歌：“有山名恋爱，其深不可测。从来入山者，路迷不得出。”见《古今和歌六帖》。

[50] 明石女御所生公主，由紫夫人抚育。

[51] 作物所是中古禁中制造器具、雕刻品、锻冶品之所。

[52] 此人后来称为匂皇子或匂亲王，是最后十回中主角之一。

[53] 朱雀院是出家人，故祝寿时举办法事。

[54] 《后汉书·逢萌传》：“王莽杀其子宇。萌谓友人曰：‘三纲绝矣，不去祸将及人。’即解冠挂东都城门，归将家族浮海，客于辽东。”古文孝经：“七十老致仕，悬其所仕之车置诸庙。”辞官曰“挂冠”，曰“悬车”，本此。

[55] 摩诃毘庐遮那即大日如来佛，是密宗佛教的本尊。此文似乎未了。据国学家石川雅望说，原本此处大约缺少一行，或损失一纸。

第三十五回 柏木 [1]

柏木卫门督缠绵病榻，绝无起色，不觉过了年关。他看了父母悲伤愁叹之状，觉得听天由命地死去，毕竟毫无意义，况且背亲先死，罪孽深重。但继而又想："我难道还留恋这世间，希望在此贪生么？我自幼怀抱大志，总想做人上人，在公事与私事上建立殊勋。岂知力不从心，一事无成，遇到一两个实际问题，便见此身毫不中用。于是对这世间全然不感兴趣，一心希望出家奉佛，为后世修福。又念双亲不乐，乃入山学道之一大羁绊，因此左思右想，因循度日。结果招来莫大痛苦，无颜再见人面。自作自受，谁任其咎？过失全从自己心中产生，不能怪怨别人，亦不能向神佛诉恨，真乃前世注定之事啊！谁也没有'青松千岁寿'[2]，不能永生于世间。我不如就在此时死去，倒可赚得世人一点怜悯，而叫那人对我暂时寄与同情，我便'殉情不惜身'[3]了。如果勉强活在世间，将来势必流传恶名，对我自己和对那人，都是很不利的。与其如此，不如早点死了，可使恨我无礼的人也对我曲予原谅。世间万事，一死便尽行消失了。我除此以外并无过失，源氏大人多年来每逢兴会，必招我入侍，多方爱护，定能原谅我也。"他在寂寞无聊之时，常常如此返复寻思，然而越想越觉乏味。心情黯然，思绪紊乱，痛惜自身之荒谬，一至于此。眼泪滚滚流出，枕头几乎浮了起来。

有一时，父母亲等看见柏木病情略有好转，便退出病室。柏木就在此时写信与三公主。信中言道："我病今已濒危，自知大限将临。此种情况，想你必然早已闻知。你连我致病之由都不知道，原是难怪之事。但我实在不堪其苦啊！"那手抖得厉害，欲写之言不能尽写，但赠诗云：

> "身经火化烟长在，
>
> 心被情迷爱永存。

你总得对我说一句可怜的话呀！让我的心安静下来，使我失迷在自己所造成的暗路上，也可看到一线光明。"对于小侍从，他也毫无顾忌地写了一封缠绵悱恻的信去，要求她再来与他会面一次。小侍从的姨母是柏木的乳母，因此自幼常在他家进出，和柏木一向熟识。虽然为了此次

不法之事而痛恨他，但闻知他即将命终，也不胜悲伤，啼啼哭哭地对三公主说："这封信公主总得答复，这真是最后一次了。"三公主答道："我也命在旦夕了！人之将死，固然可怜，但我已是惊弓之鸟，不敢再做这种事情了。"她决不肯写回信。这并非她主意坚定之故，恐是她所羞见的那个人脸色常常难看，使她十分害怕耳。然而小侍从已经准备笔砚，定要她写，她只得勉勉强强地写了。小侍从就拿了信，趁夜间无人注目之时，悄悄地走进柏木邸内。

前太政大臣向葛城山招请法力高明的修道僧，正在等候他们来到，替柏木诵经念咒。近来邸内修建法事，念经祈祷，已经非常喧吵。如今又听人劝告，派遣柏木的诸弟到各处去寻找遁迹深山之中、世间少人闻知的种种圣僧。于是来了许多形容怪异、面目可憎的山人。柏木的病状，并无特别可指的疾痛，只是忧愁苦闷，时时放声哭泣。据阴阳师占卜，都说是有女魂作祟。大臣也信以为然。然而做了许多法事，并无鬼怪出现。大臣不胜烦恼，因此又招请了这许多山僧来。有一个圣僧，身材高大，面目狰狞，厉声诵念陀罗尼咒。柏木听了，叫道："哎呀！真讨厌啊！恐是我身罪孽深重之故，听见高声念陀罗尼咒，非常可怕！似觉就要死了。"便蓦地起身，溜出室去，和小侍从谈话。大臣并不知道，他听侍女们说病人已经睡了，信以为真，便和那个圣僧悄悄地谈话。这位大臣年纪虽然大了，性情还是愉快活泼，爱说笑话。但此时也只得板起面孔对着这山僧，向他叙述柏木起病时情状，以及后来不见任何特征而日重一日的经过。他诚恳地请求这山僧使用法力，将这鬼怪发现出来。由此可见他心中确实十分痛苦。柏木听见了这话，对小侍从说道："你听我父亲说！他不知道我的病是由于犯了罪恶而起的。阴阳师说有女魂作祟。如果真是公主心情执迷，灵魂出窍，附缠在我身上，那么我这卑不足道之人反而不胜荣幸了！我也曾反过来想：心生狂妄之念，身犯弥天大罪，毁坏他人名节，不顾自己前途，在古昔时代并非没有其例。然而身列其境，实甚痛苦。源氏大人已经知道我这罪行，使我没有面目生存于世，这恐怕是由于他的威仪光采赫赫逼人之故吧。其实我并无极恶大罪，然而自从试乐那天傍晚和源氏大人相见之后，立刻心情紊乱，病倒在床，魂灵游离，不复返身了。如果我的魂灵徬徨在六条院内，务请快结前裾，使它归还我身。"说时声音非常微弱，忽泣忽笑，显然是丧失魂灵的躯壳里说出来的。小侍从告诉柏木：三公主也一向含羞忍耻，忧愁

恐惧。柏木听了这话，眼前依稀恍惚地看见三公主伤心失意、肌黄肤瘦的面影，便确信自己的魂灵已经脱躯而出，驰往公主身边，心中越发痛苦难堪了。便对小侍从说："从今不要再谈公主之事了！我身短命而死，这点怨气恐将成为公主将来入道成佛之羁绊，思之不胜遗憾。公主怀孕已将足月，我只指望听到安产的消息，然后死去。那天晚上我梦见小猫，只我一人心知是怀胎之兆，却无人可以告诉，此事我甚感悲伤！"柏木百感交集，心情郁结，那愁眉苦脸的模样，可厌可怕，然而又甚可怜。小侍从也忍不住哭起来了。

柏木移近纸烛，拆看公主复信。但见手笔还很稚弱，风致却甚优美。信中写道："闻君患病，不胜怅惘。然而无可奈何，惟有临风悬想而已。来书有'爱永存'之语，须知

君身经火化，我苦似熬煎。

两烟成一气，消入暮云天。

我不会比你后死吧！"只此寥寥数语。柏木看了又是怜惜，又是感谢。说道："呜呼！惟有这'两烟'一语，是我此生之宝贵遗念。我这一生真虚幻啊！"他哭得更加厉害了。便躺卧在席上写回信，时时搁笔休息，语句断断续续，文字奇奇怪怪，有似鸟的足迹：

"我已成灰烬，烟消入暮天。

思君心不死，时刻在尊前。

每逢夕暮时分，请你留意眺望天空[4]。我已成为亡魂，旁人不会怪你，你可安心眺望。虽已徒然无益，仍望你永远爱我！"杂乱无章地写完了信，觉得心情更加恶劣了。便对小侍从说："罢了！不可过分夜深，你早些儿回去，把我已将临终的情况告诉她吧。我今死去，世人还要讶怪我缘何而死，真教我死后也很痛苦。我前世不知作了什么恶孽，以致今生有这等痛心之事。"他一面哭泣，一面膝行而去，回到病榻上。小侍从回想柏木从前和她相见，总是久坐长谈，或竟杂以戏言，絮絮聒聒地无有尽期。然而此次说话很少。她觉得可怜，不忍立刻回去。柏木的乳母也把柏木的病状说给小侍从听，两人都哭得很悲伤。大臣愁苦得更厉害，说道："这几天已经稍稍好转，何以今天又如此衰弱了？"他非常担心。柏木答道："哪里会好转！总归是没有希望了！"说着，自己也哭起

来。

且说三公主那天傍晚忽然腹痛起来，懂事的侍女知道要分娩了，大家都很慌张，连忙派人去通报源氏。源氏也很惊惶，立刻回来看视。但他心中想道："真可惜了！如果没有那种嫌疑，此事何等可庆，何等可喜啊！"然而他在人前绝不泄露心事，立刻召请高僧来举行安产祈祷。邸内本来天天有许多法师在做功德，就在僧众中选择道行高深之人，叫他们都来参与。三公主痛苦了一夜，第二天日出时分就临盆了。源氏闻知新生的是个男儿，心中想道："因有那件秘密事情，如果不巧，生下来相貌就肖似那人，这才糟呢。倘是一个女儿，还可设法掩饰，并且看见的人也不会多，倒可安心。"既而又想："有这种嫌疑的孩子，是个男的，教养便当些，也是好的。不过事情真也奇怪：我一生犯了许多可怕的罪孽，这大约是报应吧。在现世就受了这意外的惩罚，到了后世，罪障可以减轻些了吧。"不知内情的人，都以为这位小公子出于高贵公主之腹，又是晚年所得之子，源氏大人一定异常宝爱，因此特别用心服侍。产室中就举行非常隆重盛大的仪式。六条院诸夫人送来种种精美的产汤。连世俗例行的木片盒、叠层方木盘和高脚杯，也都各人别出心裁，比赛巧妙。

产后第五日，秋好皇后遣使致送贺仪。内有赠与产母的食物，又有赏赐侍女的物品，按各人身份而有等差。一切都照宫廷制度，非常体面。计有粥和糯米饭五十客，各处举办飨宴，六条院的家臣、下役，上下一切人等，无不拜受丰厚的惠赐。皇后殿前的官员，自大夫以下，全都来到。冷泉院的殿上人也来参贺。产后第七日，皇上也照宫廷制度遣使致送贺仪。前太政大臣谊属至戚，本应特别隆重道喜，但因此时柏木病重，万事无心，只送了普通的贺仪。诸亲王及公卿前来祝贺者甚多。外表看来，此次贺仪之丰盛世无其匹，然而源氏心怀隐痛，并不甚喜，因此不曾举行管弦之会。

三公主身体素来羸弱，初次做产，全无经验，觉得非常可怕。她汤药也不吃，只是痛感自己命苦，以致遭此不幸之事。她想："没奈何了，不如乘此机会，一死了事。"源氏在人前掩饰得很好看，但又全然无意进去看看这讨厌的新生儿。几个年长的侍女私下议论："啊呀，真是太冷淡了！难得生个儿子，又长得如此端正可爱……"她们都可怜这婴儿。三公

主偶然听到这些话，想道：“可想而知的了，日后越来越冷淡呢！”她满腹怨恨，又自伤命苦，思量索性出家为尼吧。源氏晚上不回来宿夜，只是白天匆匆一到。有一天他对三公主说：“我看了人世无常之态，自觉余命已经甚短。由于心绪不宁，近来每日勤修佛法。此地如此乱杂，妨碍学道之心，所以我不常来。你近来如何？心情快适了么？我很挂念呢。”便从帷屏边上向三公主探望。三公主抬起头来答道：“总是活不下去了。生产而死，罪孽深重。不如让我出家为尼，或可仗此功德而保全性命。即使死了，或可因此消除罪障也。”她的语气与往常不同，很像个大人了。源氏说：“哪有这等事！莫说不祥的话！你为什么起这种念头呢？生育一事，固然危险可怕，然而决不是一定绝望的！”但他心中想道：“如果她真有决心而说这话，索性成全了她，却也是好。近来虽然和她相处，但是处处感觉不快，不胜其苦。要我回心转意，则又不能。心中常觉懊恼，态度自然不免冷淡，别人看了也会怪我，实在使我十分痛心。朱雀院闻知了，还要一味怨我怠慢呢。倒不如借她生病为由，让她出家吧。”虽然这样想，但又觉怪可怜的。年纪轻轻的，那一头青丝细发如此可爱，剪落了实甚可惜！便又对她说道：“你还得宽宽心，没有什么大不了的。看似没救了的人，也会平复起来，最近就有实例 [5] 。人世不是那么虚幻无常的。”就给她吃汤药。三公主脸色青白，身体十分消瘦，奄奄一息地躺着，但样子异常端详优美。源氏看了，想道：“看到这模样，即使她犯了莫大的罪过，也只得软了心肠，饶恕她了。”

入山修行的朱雀院闻知三公主平安分娩，不胜庆喜，却又十分挂念。听说她身子一直不好，不知究竟如何，左思右想，诵经念佛也不得专心了。三公主身体如此衰弱，加之连日饮食不进，竟濒于危险状态了。她对源氏说：“我年来一直思慕父亲，此刻更加想念得厉害了。难道此生不得再见了么？”说罢放声大哭。源氏便派一适当人员到朱雀院去，将三公主情状如实奏闻。朱雀院闻讯，悲痛不堪，顾不得出家人规例，就在当夜悄悄地前来探望。并无预先通知，突如其来驾临，使得源氏吃了一惊，惶恐万状。朱雀院对他说道：“我对世俗之事，早已忘怀一切。然而心中尚有惑乱，便是爱子之心执迷不悟。因此闻讯之后，修行也懈怠了。倘若死之先后不按老幼顺序，而她先我而死，则此恨绵绵，永无绝期。为此不顾世人讥议，夤夜匆匆来此。”朱雀院虽然改了装束，神情照旧清秀。为欲避免外人注目，不穿正式法衣，只着一件墨色便服，然

而姿态清丽可爱，使得源氏不胜羡慕，一见了他，又像往常那样掉下泪来。对朱雀院说道："公主病状并不严重，只因几月以来，一直衰弱，加之饮食不进，以致积累成疾耳。"接着又说："草草设席，乞恕不恭！"便在三公主帷屏前设个茵褥，引导朱雀院进去就坐。众侍女连忙扶三公主起身，下床迎候。朱雀院将帷屏略略撩起，对她说道："我这模样很像个守夜的祈祷僧，然而修行功夫未深，煞是惭愧！只因挂念于你，教你看看我的模样。"便伸手拭泪。三公主哭泣着，以非常微弱的声音答道："女儿已无生望，父皇今日枉驾，就请顺便剃度我为尼僧吧。"朱雀院答道："你能有此大愿，诚属可贵。但虽患大病，未必竟无生望。况且你年纪轻轻，来日方长，此时出家，将来反多烦累，招致世人讥议。还望三思为是。"又对源氏说道："她发此心，出于自愿。病势若果沉重，我想让她出家，即使片刻，也可蒙受佛力赐助。"源氏说："她近日常说这话，但闻人言，此乃邪魔欺骗病人，唆使发心出家，请勿听信为是。"朱雀院说："若是鬼怪唆使，听信了是不好的，原也应该慎重；但现在这病人如此衰弱，自知无望而作此最后请求，如果置之不理，深恐后悔莫及。"此时他心中想道："我当初把女儿托付与他，以为最可放心。岂知他接受之后，对她怜爱并不深切，殊非我所期望。此种情况，年来时有所闻，使我不胜挂念。公然口出恨言，则又有所未便；而任世人猜度议论，实在教人伤心。我为此烦恼到今日了。还不如乘此机会，让她出家当了尼姑，教世人知道她不是为了夫妇不睦而出家的，就不致受人讥笑。此后源氏对她虽无夫妇关系，但一般的照顾还可和从前一样。只此一点就算是我把女儿托付与他的最后要求吧。只要不是怀恨而出家的就好。我可把桐壶父皇所赐的广厦华宇加以修缮，供她居住。她虽然当了尼姑，但我在住世期间，必可多方照顾，教她安乐无忧。源氏对她，夫妇之爱虽然冷淡，总不会十分疏略而抛弃她。这点心情我总可以料到的。"便又说道："那么，我既已来了，就让她受了戒，结点佛缘吧。"源氏忘记了对三公主的怨恨，但觉可悲可悯，心中想道："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啊！"他忍耐不住，便走进帷屏里面去，对三公主说道："你为什么抛弃我这余命无多的人而发心出家呢？还是暂且镇静些，吃点汤药，进点饮食吧。出家虽是尊严之事，但你身体如此衰弱，怎么禁得住修持之劳呢？总之，保养身体为要。"三公主只是摇头，她觉得他现在说这些好话，反而可恨。源氏察看出：她平日虽无表示，心中其实怀恨。便觉得她很可怜。如此一方反对，一方踌躇不决，说说谈谈之

间，不觉天色将晓了。

朱雀院说天亮之后回山，路上被人看见有失体统，便赶紧教三公主受戒。把祈祷僧中道行高尚的法师悉数召入产室，替三公主落发。源氏看见他把这青春少妇的青丝美发剪落而让她受戒，觉得非常可悲可惜，无法忍受，放声大哭起来。朱雀院本来格外疼爱这女儿，指望她出人头地，现在看她对人世荣华已经无缘，也未免惋惜悲伤，泪如雨下。叮嘱她说："如今以后，你可长保健康了。诵经念佛，必须精勤！"他就在天色未明之时匆匆回山。三公主身体非常衰弱，似乎仅存奄奄一息，不能好好地起来送别，说话也难启口。源氏对朱雀院说："今日之会，宛如一梦，使我心绪缭乱。兄长不忘旧情，惠然临幸，小弟招待简慢，获罪良多，只得改日前来答谢了。"便派遣多人护送朱雀院回山。朱雀院临别对源氏说："昔年我命危在旦夕之时，念此女儿孤苦伶仃，无人照拂，心中总难舍弃。你虽无意接受，终于勉从吾命，悉心保护，因此多年以来，我很放心。今后她若得保全性命，则身已为尼，不宜住在这繁华热闹之处。若觅一适当之山乡，令其离居，则又未免寂寥。务望斟酌情况，从长计议，请勿弃置为幸。"源氏答道："兄长更出此言，反使小弟惭愧无地！今日悲伤过分，心绪缭乱，万事都茫然不解了。"他确已痛苦不堪。

次夜祈祷之时，有一个鬼魂附在人身上出现了。这鬼魂言道："请看我的法力如何！前些时我祟那一个人，被你们巧妙地救了去，我想起了好痛恨啊！为此我悄悄地来到这里，陪了这个人好几天。现在我回去了。"说过之后笑起来。源氏大为吃惊，他想："原来二条院中那个鬼魂来到了这里，不曾离去呢。"便觉得三公主实甚可怜可惜。三公主的病已略见好转，然而还是难保安全。众侍女为了三公主出家，大家意气消沉。但念因此而得恢复健康，也是好的，便只得忍受了。源氏延长了做法事的日子，命僧众郑重举办，照料无微不至。

且说柏木卫门督闻知了公主生育和出家等事，病势更加沉重起来，全然少有希望了。他可怜他的妻子落叶公主，想道："叫她到这里来，似乎太轻率了。况且母夫人和父大臣都常常来我身边，一不小心，二公主的御容自然会被他们看到，这就尴尬了。"他就向父母亲请求："我有点事，想到公主那里去一趟。"但父母亲断然不许。于是他看见无论何人，都诉说想见落叶公主的话。落叶公主的母夫人最初原不赞成把女儿嫁给

柏木。只因柏木的父亲亲自奔走，再三恳求，朱雀院被他的诚意所感动，无可奈何，便把女儿许给了他。朱雀院为三公主和源氏的婚事担心的时候曾经说："二公主倒反而有了一个可靠的丈夫，不须担心将来的事呢。"柏木传闻到这句话，深为感激。此时对母亲说道："我想，我倘抛开她而死去，她真要受苦了。但天命如此，无可奈何，因缘不长，此恨绵绵！她的悲伤愁叹实在是很可怜的。为此请求父母亲格外垂青，多多照拂。"母亲答道："哎呀，你莫说这不祥的话！你倘先死了，我们还有几多余命，可以接受你这来日方长的嘱咐呢？"说着只是哭泣。柏木不便再求，只得找他的弟弟左大弁商量，详细委托他种种事情。柏木秉性温良，和蔼可亲，所以他的诸弟，尤其是年幼的诸弟，都信赖他，视同父母一样。现在听他说这些痛心的话，没有一个人不悲伤，邸内的人也都愁叹。皇上闻知他病重，也深为惋惜。听说病已无望，立刻下诏，晋封他为权大纳言。又对左右说道："他闻此喜讯，或能起床，再度入宫，亦未可知。"然而柏木病势并无好转，只能忍着痛苦，伏枕谢恩而已。父大臣看见圣眷如此优厚，越发悲恸不堪，但也惟有徒唤奈何耳。

夕雾大将常常深切关怀柏木的病，闻知他升了官，连忙来访问。前来道喜的，他是第一个呢。柏木所居的厢屋，门前停了许多车马，随从人等非常嘈杂。柏木自今年以来，几乎完全不能起床了。病中衣冠不整，未便接见高官贵客。心里很想和夕雾会面，无奈体力十分衰弱，思之不胜伤心。便命人传言："还是请阁下进里面坐吧。室中零乱不堪，想必能蒙恕罪。"叫祈祷僧暂时退避，在枕畔设席，请夕雾进来。柏木和夕雾从小亲睦，两心毫无隔阂，如今面临死别，其悲伤眷恋之情，实不亚于嫡亲兄弟。夕雾以为今日有升官之喜，他的心情应该愉快了，如今睹此情状，心中不胜惋惜，便觉意兴索然，对他说道："你的病怎么重到这个地步！今日大喜临门，我以为你一定好些了呢。"便撩开帷屏来看他。柏木答道："真不幸啊！你看，我已经不复是从前的我了。"他头戴一顶乌帽子[6]，上半身略微抬起，然而样子十分痛苦。他穿着好几重质料柔软可爱的白色衣服，盖着被躺在那里。室中陈设非常雅洁，熏香之气扑鼻。这住处非常舒服，虽然随便布置，却很富有趣致。大凡患重病的人，总是须发蓬松、肮脏不堪的。但柏木虽然瘦得厉害，肤色反而更白，神情反而更美了。他靠在枕上说话的模样，实在非常衰弱，仿佛即将断气似的。夕雾不胜惋惜，对他说道："你生了很久的病，倒不见得那

么瘦呢。神情反而比往常秀美了。”口上如此说，手却在擦眼泪。又对他说：“我和你不是曾有‘但愿同日死’的誓约么？这实在使我太伤心了！我连你何故患此重病的原因也不知道呢。像我这样亲昵的人，怎么能放心呢！”柏木答道：“这病怎么重起来，我自己也不觉得。痛苦在什么地方，也说不出来。我总以为不会忽然变坏，想不到日复一日，弄得如此衰弱，如今元气也丧失了。我这死不足惜之身，能够延命至今，全靠种种祈祷和誓愿的法力吧。然而迟迟不死，反而使我痛苦，如今但愿早点死去。虽然如此，我在这世间难于抛舍之事，实在很多啊！事亲不能尽其天年，最可伤心；事君也是半途而废，罪愆良多。而回顾自身，不能扬名立业，抱恨而死，尤觉可悲。此种世人共有的恨事，姑置不谈。但我心中另有一种痛苦，在这大限将临之时，本来不必泄露于人，然而到底难于隐忍，总想向人诉说。我有许多兄弟，但因种种关系，即使对他们隐约谈起，也不相宜，只可向你诉说：我对六条院大人，稍有得罪之处，数月以来，中心耿耿，惶恐异常。但此事实在非出本意，伤心之极，自觉将成疾病。正在此际，忽蒙大人宣召，遂于朱雀院庆寿音乐预演之日，赴六条院叩见。观其眼色，显然对我未能恕罪。从此愈觉人世忧患甚多，生涯全无意趣，心中骚乱之极，便弄得如此狼狈。我固微不足数，我对大人自幼忠诚信赖，此次之事，恐是听信谗言之故。我今死去，只有此恨长存于世，当然又是我后世安乐的障碍。但愿你在得便之时，禀告六条院大人，善为辩解。我死之后，若蒙大人恕罪，我就感恩不尽了。”他越说下去，样子越是痛苦，夕雾看了非常难过。他心中已经猜到那一件事，然而未能确实察知详情。便答道：“你何必如此多心啊！家父并没有怪怨你呢。他闻得你的病如此沉重，非常吃惊，悲叹不已，常在替你惋惜。你既然有了这样的心事，为什么一直闷在肚里，不告诉我呢？倘告诉了我，我也可奔走斡旋，使双方谅解。但时至今日，悔之晚矣！”他不胜悲戚，恨不得教时光倒流。柏木说道：“我病势略见好转之时，原想和你谈谈。但我自己万万想不到病势会如此迅速恶化，迁延至今，实在太糊涂了。你切不可将此事告诉别人！如有适当机会，务请善为说辞，向六条院大人辩解。一条院那位公主 [7] ，亦请随时照拂。朱雀院闻我死去，必然替公主伤心，全靠你善为劝慰了。”柏木还有许多话想说，然而身心已经十分疲乏，难以支持，只得向夕雾挥一挥手，说道：“请你回去吧！”祈祷僧等便走进来作法，母夫人和父大臣也进来了，众侍女奔走喧嚣，夕雾只得啼啼哭哭地出去了。

柏木的妹妹弘徽殿女御自不必说，夕雾夫人云居雁也非常悲伤。柏木为人诚恳周到，颇有忠厚长者之风，因此髭黑右大臣的夫人玉鬘对这个异母长兄也特别亲睦，她十分关怀柏木的病，自己另请僧众，替他举行祈祷。然而祈祷不是“愈病药” [8] ，毕竟徒劳无益。柏木终于不及与落叶公主见面，像水泡一般消逝了。

年来柏木对于落叶公主，心底里并无深挚的爱情，但在表面上，非常恭谨尊重，亲爱逾恒，关怀周至，一向相敬如宾。因此落叶公主对他并无怨恨之处。她看见柏木如此寿短，只觉得世事不可思议，人生实在无聊，左思右想，不胜悲戚，那迷离恍惚的神情实甚可怜。她的母夫人想起女儿青春守寡，惹人讪笑，不胜惋惜。看了女儿愁苦的模样，感到无限悲恸。柏木的父母更不必说，他们恋恋不舍地哭泣，叫道：“应该让我们先死呀！这世间太不讲道理了！”然而无可奈何。做了尼姑的三公主

一向痛恨柏木无礼，希望他不得长寿。但闻知他已死去，毕竟也觉得可怜。她心中推想："柏木相信这孩子是他的儿子，所以我和他想必确有前世因缘，才发生那桩意外的祸事吧。"她左思右想，不胜感伤，不知不觉地流下泪来。

到了三月里，天色晴朗，小公子薰君[9]诞生已五十天，要举行庆祝了。这小公子长得粉妆玉琢，娇美可爱，而且非常肥硕，好像不止五十天似的，那小口儿已想牙牙学语了。源氏来到三公主房中，说道："你心情快适了么？唉！你这模样真教人看了失望啊！如果你同从前一样打扮，我看见你恢复了健康，多么欢喜啊！你舍弃了我而出家，使我很伤心呢！"他淌着眼泪诉说苦情。他每天来看望一次，对三公主的关怀反比从前殷勤了。

五十日诞辰，例行献饼仪式。但母夫人已经改了尼装，这仪式应该如何办法呢？众侍女正在踌躇不决，源氏来了。他说："这又何妨呢！倘是个女孩，则当尼姑的母亲来参与庆典，嫌不吉利；男孩有什么呢！"便在南面设一小小座位，给小公子坐了，向他献饼。乳母打扮得花枝招展，奉献的礼品种类繁多，盛饼饵的笼子、盛食品的盒子，装潢都极美观，帘内帘外都摆满。众人不知道内情，兴致十足地布置着。源氏看了只觉得伤心，又甚可耻。三公主也起来了。她的头发末端很密，扩展在两旁。她觉得不舒服，用手从额上掠开去。此时源氏撩起帷屏，走进来了。三公主怕难为情，转向一旁。她的身子比产前更加瘦小了。那头发因为可惜，那天落发时留得很长，所以后面是否剪落，不大看得清楚。她穿着一件袖口上和裾上层层重叠的淡墨色衬衣，外加一件带黄的淡红色衫子。她这尼装还不曾穿惯。从侧面望去，这样打扮也很美观，像个孩子模样，玲珑可爱。源氏说道："唉，我真难过啊！淡墨色到底不好，教人看了觉得眼前黑暗。我曾安慰自己：你虽然做了尼姑，我还可常常见你。然而眼泪始终淌个不住，实甚可厌。我今被你舍弃，然世人认为罪归于我，这也使我痛心万分，苦恨无限！可惜不能回复从前旧状了。"他叹息一声，又说："倘你说现已出家为尼，故欲与我离居，这便是你真心厌弃我，使我觉得可耻可悲。还望你怜爱我些。"三公主答道："我闻出家之人，不懂得世俗怜爱。何况我本来不懂，教我如何奉答呢？"源氏说："那就无可奈何了。但你也有懂得的时候吧[10]！"他只说

了这两句话，便去看小公子。

几个乳母都是出身高贵、容姿秀美的人，一齐在照管小公子。源氏召唤她们前来，叮嘱她们应该如何照管。他说："唉！我已余命无多，这晚生儿定然会长大成人吧。"便抱了他。但见小公子无思无虑地笑着，长得又胖又白，相貌极美。源氏隐约回忆夕雾幼时模样，觉得相貌和他不像。明石女御所生皇子，出于皇家血统，气品自是高贵，但并不特别清秀。这个薰君的相貌，却是高贵而又艳丽，目光清炯，常带笑容。源氏觉得非常可爱。但恐是心有成见之故吧，觉得他非常肖似柏木。现在还只初生，目光已经稳定，神色迥异常人，真乃十全十美的相貌。三公主没有分明看出他肖似柏木，别人更是全不注意，只有源氏一人在心中慨叹："可怜啊！柏木的命运何其悲惨啊！"由此推想人世无常之恸，不知不觉地淌下泪来。但念今日应该忌避不祥，便揩揩眼泪，吟诵白居易"五十八翁方有后，静思堪喜亦堪嗟"之诗[11]。源氏比五十八还少十岁，然而心情上已有迟暮之感，不胜悲伤。他很想教训这小公子："慎勿顽愚似汝爷！"他想："侍女之中定有知道此事内情之人，她们还以为我不知道，把我看做白痴呢。"心中便觉不快。但他又想："我被看做白痴，咎由自取。我和公主两方比较起来，公主受人奚落更是难受呢。"心中虽如此想，脸上并不表露。小公子天真烂漫地嬉笑，牙牙学语，那眼梢口角异常美丽。不知内情的人也许不会注意，但在源氏看来毕竟非常肖似柏木。他想："柏木的双亲定在悲叹他没有儿子吧。岂知他有这个无人知道的罪恶儿子隐藏在这里，无法教祖父母知道呢。这个气度高傲而思虑圆熟的人，由于自心一念之差而毁灭了他的身体！"他觉得柏木很可怜，便消除了对他憎恨之心，为他流下同情之泪。

众侍女退去之后，源氏走近三公主身边，对她说道："你看了这孩子做何感想？难道你定要抛弃这可爱的人儿而出家么？哎呀，好忍心啊！"突然如此诘问，羞得三公主红晕满颊。源氏低声吟道：

> "岩下青松谁种植？
>
> 若逢人问答何言？

真痛心啊！"三公主置之不答，把身子俯伏下来。源氏以为这不答也难怪，不再穷诘。他推测："她此时不知做何感想。虽然不是富有情感的

人，但总不能漠然无动于衷吧。”便觉此人十分可怜。

且说夕雾回思柏木困窘不堪而隐约说出的那番话，想道：“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如果他那时神志再清爽些，也许会把真情说出，我就可察知究竟了。但那是无可挽救的弥留之际，真不凑巧，教人好不懊丧，真是遗恨无穷啊！”他始终不能忘记柏木当时的面影，比柏木的诸弟更加悲伤。又想：“三公主此次并无何等沉重的疾病，而毅然决然地出家为尼，又是什么道理呢？即使她自愿出家，父亲难道会允许她么？上次紫夫人病势那么危笃，啼啼哭哭地要求出家，父亲尚且不肯抛舍，终于将她留住了。综合起来仔细想想，恐怕还是因为柏木自昔恋慕三公主，一直不曾断念，苦闷难忍之时，不免有所流露。柏木为人非常沉着，外表看来，比常人特别温厚周谨。别人要知道他心中所思何事，实在困难得很。然而他的意志稍稍薄弱，情感过分温柔，这就难免错失。恋情无论何等痛苦，在不该做的事情上迷乱心情，以致失却性命，决非长策。给对方招来痛苦，自己又徒然丧身，如何使得！虽说是前世注定的因缘，毕竟过分轻率，真乃无聊之事！”他心中如此想，但对夫人云居雁也不诉说。对父亲源氏，因无适当机会，亦不曾禀告。但他总想把柏木隐约吐露的事告诉父亲，看他有何表示。

柏木的父大臣和母夫人悲伤哭泣，眼泪没有干的时候。头七、二七……匆匆过去，他们都茫然不知。超荐功德、布施供养，以及一切丧事，都由柏木的诸弟妹料理。佛经、佛像的装饰布置，则由左大弁红梅指挥。关于每一个七的诵经事宜，左右人等向大臣请示，大臣答道：“不要来问我！我已经悲伤得这样了，再要我操劳，反而增加他的罪孽，妨碍他死后超生。”他已经神志昏迷，似乎濒于死亡了。

一条院的落叶公主不得与丈夫见最后一面，就此永别，自然倍感悲伤。日子渐久，广大的邸宅内仆从陆续散去，人数稀少，冷落萧条，只有柏木生前几个亲信的人，有时还来慰问。管理柏木所爱好的鹰和马的人，失却了依靠，垂头丧气地进进出出，落叶公主每次看到，都有无限感慨。柏木生前惯用的器物，依然存在。常弹的琵琶与和琴，弦线已经脱落，默默无声地搁着，教人看了实在伤心！只有庭前的树木，依旧绿烟笼罩，群花不忘春来，到处含苞欲放。落叶公主怅望此景，不胜悲戚。众侍女穿着淡墨色的丧服，寂寞无聊地度送春昼。

正在此时，忽闻威风凛凛的喝道声，便有车马停在邸宅门前了。有人哭着说道：“难道他们忘记了，以为主人还在世么？”这是夕雾大将前来访问。仆从便进去通报。落叶公主以为总不过是柏木的弟弟左大弁或宰相来了，岂知走进来的是个相貌堂堂、令人望而却步的夕雾。就在正厅前厢设个座位，请他入坐。此人身份高贵，倘照通例叫侍女应对，未免失礼，故由公主的母夫人亲自出见。夕雾对她言道：“卫门督不幸身故，小生悲悼之心，实有过于亲属，只因名分所限，未便越礼，只能作寻常慰问而已。但卫门督临终之时，曾有遗言嘱咐，为此不敢疏慢。人生于世，寿夭无常，小生之命亦早晚难测，只要一息尚存，但凡思虑所及，定当竭力效劳。二月之内，朝廷神事繁忙，若为私人之悲伤而闭居不出，又非向例所许。即使在此期间抽暇来访，也只能立谈即去[12]，反有不能尽情之憾。因此许久不曾前来拜望。曾见前太政大臣遭此丧明之痛，悲伤不堪。父子情深，执迷难悟，此亦人之常情。然夫妻之情，更为深切，推想公主悲恸之状，令人伤心不堪也！”说时屡屡举手拭泪揩鼻。原来夕雾一方面气宇轩昂，一方面又是多情善感之人。母夫人饮泣之余，以鼻声答道：“悲哀之事，乃无常之世的常态。夫妇永别之痛，亦非世间无有其类。像我这样有了年纪的人，还可作如是想，强自宽怀。然而青年人总想不通，那悲痛之相教人看了实在难过！她竟想追随地下，似乎一刻也不能迟。我这命苦的老身，活到现在，难道还要眼看后辈双亡的悲惨下场么？真使我痛苦之极啊！你是他的知心好友，自然知道他的事情：我在当初就不赞成这头婚事，只因前太政大臣嘱望殷勤，未便辜负。而朱雀院亦认为因缘美满，心中嘉许，于是我疑心自己见识不足，就回心转意，玉成其事。岂知变成了南柯一梦！如今回想起来，我当时既有此心，何不坚持到底？思之不胜悔恨。但我当时哪里料到他如此短命呀！照我这旧头脑想来，为公主者，若非特殊情况，不论因缘善恶，下嫁总非美事。如今既不能独身，又丧失了夫婿，变成了两无着落的薄命之身！倒不如索性乘此机会，和夫婿一同化作烟尘，为自身计，也可少受世人怜悯。但话虽如此说，毕竟难于毅然实行。我目睹惨状，不胜悲戚。此时幸蒙时时劳驾，惠然来访，不胜喜慰感激之情。又闻君言，死者曾有遗言嘱托。如此看来，他生前对公主虽然似乎并无深挚之爱，但临终之时，对人留下遗言，可知确有深情厚谊。则悲伤之中也有喜慰之时了。”说罢哭泣甚哀。夕雾也急切难于收泪，后来说道：“此君异常老成持重，恐是早死之因。近二三年来，态度非常阴郁，

时见意气消沉之状。小生不揣谫陋，时时劝谏：‘你太洞察世情，是个深思远虑之人。但过分机敏，会失却爱美之心，反而减弱了明慧之相。’但他总认为这是浅薄之见。唉，这些都不必说了，要紧的是公主心中比任何人都悲伤，恕我说无礼的话：我对她非常同情呢！”他委婉诚恳地安慰了一番，坐了很久才回去。

柏木比夕雾年长五六岁，然而还是翩翩少年，姿态娇艳可爱。夕雾则威严堂皇，有男子气概，不过相貌也很柔嫩清秀，远胜常人。众青年侍女目送夕雾出门，哀情也稍稍忘怀了。夕雾看见庭前一树樱花开得非常美丽，想起“今岁应开墨色花”的古歌[13]。觉得此诗不祥，便信口吟唱另一首古歌：“年年春至群花放，能否看花命听天。”[14]接着便赋诗云：

“庭前樱一树，半面已枯斜。

但得良时至，依然开好花。”

他装作无意中偶有所感的样子而吟诵，一面走出门去。母夫人听了，立刻奉和一首：

“今春频堕泪，柳眼露珠穿。

花发与花落，不知在哪边。”

这位老夫人并非十分富有情趣的人，但人多称她为爱好时髦而饶有才华的更衣。夕雾见她迅速答诗，觉得果然是个伶俐乖巧的人。

夕雾离开一条院，立刻来到前太政大臣邸内。但见柏木的诸弟都在座，他们都说：“请到这里来！”他就走进大臣的客厅中。大臣暂时抑制哀情，与夕雾相见。这位大臣虽然上了年纪，相貌一向同青年人一样漂亮，但此次也消瘦衰老了。胡须也无心剃，长得很长。竟比以前遭父母之丧时更加憔悴。夕雾一见这岳父的模样，悲痛难忍，簌簌地流下泪来。自觉不好意思，便努力隐藏。大臣想起夕雾是柏木的好友，见了面只管淌眼泪，怎么也止不住。谈起柏木的事，话语滔滔不绝。夕雾把访问一条院之事说给他听。大臣的眼泪越发像春雨连绵时的檐漏一样掉个不住，衣衫都湿透了。夕雾把落叶公主的母夫人所咏“柳眼”之诗写在怀纸上，呈与大臣观看。大臣说：“我的眼睛也看不见了！”拼命擦了一会

眼泪，然后看诗。那哭丧着脸阅读时的相貌中，全无从前那种精明能干、轩昂磊落的痕迹，教人看了不成体统。此诗并非特别优越，惟“露珠穿”之句颇有意味，大臣读了不胜伤感，眼泪久不能止。对夕雾言道：“你母亲逝世那年秋天，我以为悲伤已达极点。然而妇女行动范围有限，相识的人较少，无论何种情况之下，总不亲身出面。因此这悲伤是隐藏的，并不到处触发。但男子就不同，柏木虽然并不能干，也蒙皇上不弃，官位晋升以来，仰仗他的人自然渐次增多，闻耗而惊叹惋惜的人，各方面都有。但我之所以深感悲恸者，并非为了世间一般的威望与官位，只是想起了他那美玉无瑕的身体，悼念不已耳。世间何物可以解除我的悲痛呢？”说罢仰起头来，怅望天空，但见暮云暗淡，樱花将谢，他今天还是初次看到这景色呢。就在夕雾的怀纸上写道：

“反教老父穿丧服，

春雨连绵哭子哀。”

夕雾也吟道：

“亡人撒手西归去，

抛却双亲服子丧。”

左大弁红梅也吟道：

“青春未到花先落，

可叹谁人为服丧！”

柏木死后举办法事，非常庄严隆重，与寻常世俗迥不相同。夕雾大将的夫人云居雁自不必说，夕雾自己也特地延请高僧，为柏木诵经念佛，排场十分盛大。此后夕雾常赴一条院访问。时惟四月，晴空万里，清和宜人。四处树梢，一色青葱，美好可爱。惟一条院邸内日夜悲叹，处处萧条岑寂。正在度日如年之时，夕雾大将照例前来访问了。但见庭中一片嫩草，正在青青发芽。铺沙较少的荫处，蓬蒿也正欣欣向荣。柏木生前爱好栽花种树，现在这些花木无人管理，任意地繁殖着。“一丛芭芒草”[15] 也得势滋蔓，想象将来虫声繁密的秋趣，令人感慨流泪。夕雾就在这些露草之间缓步而入。檐前处处挂着伊豫帘[16]，里面的淡墨色帷屏已经换上夏季的薄纱，透过帘影眺望，颇有凉爽之感。内有几个姣好的女童，穿着浓墨色上衣。从帘外隐约窥见她们的衣裾和面影，样子

非常可爱，然而这种颜色毕竟触目惊心。

夕雾今天坐在廊上，侍女们替他铺了茵褥。但又觉得这座位太简慢了，便去通报老夫人，劝她延客入室。但此时老夫人身体不好，躺卧在那里。侍女们便暂时和他应酬。这当儿夕雾眺望庭中花木悠然繁荣之状，不胜感慨。但见一株柏木和一株枫树，比别的树木分外青葱，枝条互相交叉着，便说道："真有缘分啊！这两株树的上端连理一般合成了一株，可见前途有希望啊。"于是悄悄地走近去，吟道：

"木神既许相亲近，

结契宜同连理枝。

让我坐在帘外，如此疏隔，教人好恨啊！"便走近门槛边去。众侍女互相扯衣推肘，悄悄地告道："这个人鬼鬼祟祟的时候，丰姿也是很优雅的呢！"老夫人叫传言的侍女小少将君[17]报以诗云：

"柏木守神虽已逝，

庭前枝叶岂容攀！[18]

此言太无礼了，如此存心，何其浅薄耶！"夕雾觉得诚然，付之一笑。后来听见老夫人正在膝行而出，便整整衣冠，与她相见。老夫人开言道："恐是在这辛酸的世间忧伤地度送日月之故吧，心情异常苦闷，生涯茫然如梦。屡次劳驾慰问，实在不胜感谢，只得强起迎候。"看她的神情非常痛苦。夕雾答道："忧伤是难怪的，然而只管忧伤，也是枉然。世间万事，皆前生注定，忧伤毕竟也有限度。"他用这话安慰她，心中想道："尝闻人言，这位公主性情十分优雅。如今惨遭不幸，生受世人讥笑，定然异常悲伤。"情不自禁，便热心地探询公主的近况。又想："这位公主的相貌虽然不是十全其美，但是只要不是十分面目可憎，难道可以凭外貌印象而嫌恶她、或者另外迷醉于荒谬的恋情么？这样做实在是可耻的。归根到底，一个人只有性情是最重要的。"便又对老夫人说道："今后但愿将小生当作故友一样看待，请勿见外为幸。"这话虽然不曾有意表示求爱，却已恳切地吐露他的心事了。夕雾身穿常礼服，姿态异常鲜丽，长身玉立，相貌堂堂。众侍女悄悄地议论："他父亲万般和蔼可亲，其气品之高雅与态度之温柔，无人可与并比。这位公子则雄赳赳地，气宇轩昂，令人一见便会惊叹：'啊，好漂亮！'这相貌真是与众不

同。”接着又说：“索性让他就在这里进进出出吧。”

夕雾吟唱“右将军墓草初青”[19]之诗。右大将藤原保忠夭死，乃近世之事。可知不论古今，人世必有伤逝之痛。而于柏木尤甚：不论身份高下，无人不扼腕叹惜。只因此人不但学问渊博，且又异常重情，所以连平素不甚亲近的僚属，以及老年的侍女，也都恋慕悲伤。皇上尤深惋惜，每逢举行管弦之会，总首先想起柏木，不胜感慨。“惜哉卫门督！”变成了当时通行的一句话，无人不说。源氏怜惜柏木，日久愈深。只有他一人心中知道薰君这孩子是柏木的遗孤，而别人却是做梦也想不到的，所以也是枉然。到了秋天，薰君已会扶床学步，其可爱之状难于形容。源氏不但在人前当作亲生子看待，而且真心地怜爱，常常抱他。

[1] 本回写源氏四十八岁正月至同年秋季之事。

[2] 古歌：“青松千岁寿，谁是此君俦？可叹浮生短，情场不自由。”见《古今和歌六帖》。

[3] 古歌：“飞蛾扑火甘心死，一似殉情不惜身。”见《古今和歌集》。

[4] 叫她眺望他火葬之烟。

[5] 指紫夫人。

[6] 乌帽子是古代贵人的便帽，纱绢制或纸制，上涂黑漆。

[7] 指其妻落叶公主。

[8] 古歌：“恋人不得见，病势日危笃。除却两相逢，更无愈病药。”见《拾遗集》。

[9] 这薰君是此书最后十回的主人公。

[10] 暗指对柏木。

[11] 白居易自嘲诗：“五十八翁方有后，静思堪喜亦堪嗟。一珠甚少还惭蚌，八子虽多不羡鸦。秋月晚生丹桂实，春风新长紫兰芽。持杯祝愿无他语，慎勿顽愚似汝爷！”下文又引末句，“爷”指柏木也。

[12] 当时惯例：参与朝廷神事的人，倘在神事期间访问有丧者之家，只许立谈片刻即去。

[13] 古歌：“山樱若是多情种，今岁应开墨色花。”见《古今和歌集》。

[14] 见《古今和歌集》。

[15] 古歌：“一丛芭芒草，使君所手植，今已成草原，虫声何繁密。”见《古今和歌集》。

[16] 伊豫国所产的竹帘。

[17] 这侍女是老夫人之侄女。

[18] 本回题名据此诗。

[19] 纪在昌悼右大将藤原保忠诗有“天与善人吾不信，右将军墓草初秋”之句。因为现在不是秋天，故把“秋”字改为“青”字。

第三十六回 横笛 [1]

柏木大纳言盛年夭逝，悲伤悼惜之人甚多。源氏向来闻人死耗，即使是泛泛之交，只要其人是略有世誉的，无不悼惜，何况这柏木乃常来之客，朝夕相亲，自比别人知己。如今死去，使他觉得甚不可解，且可恋之事甚多，故往往触景生情，想念不已。柏木周年忌辰，源氏替他大做功德。他看看无知无识地嬉笑玩耍的薰君的模样，觉得毕竟十分可怜，心中便生一念，替薰君另舍黄金百两，布施僧道。柏木的父大臣不知内情，但觉不胜感谢喜慰。夕雾大将也替柏木做许多功德，亲自郑重办理一切法事。又在此周年忌辰赴一条院殷勤慰问。父大臣和母夫人想不到夕雾对柏木的感情比诸弟更深，都非常感激。他们看见柏木死后世人对他如此尊重，越发觉得可惜，悼念之情永无尽期。

山中的朱雀院为了二公主青春守寡，受人讪笑，心中闷闷不乐。而三公主又出家为尼，脱离尘世，使他觉得诸事都不称心。然而身已为僧，自应抛却一切世虑，逆来顺受。他在做功课的时候，推想三公主也正和他同样地勤修佛道，故自三公主出家之后，他常常写信给她，小小的事情也都谈到。

一日，朱雀院在寺旁的竹林里掘竹笋，又在附近山中掘些野芋，喜其有山乡风味，特派人送与三公主，并附一封详细的信。信的开头写道："春日山野，烟霞迷路，只因对你思念不已，特地前往采掘，但亦聊表寸心而已。

看破红尘虽较晚，

往生净土道相同。

但此乃十分艰巨之事业。"三公主正在挥泪读信，源氏进来了。他看见室中和往常不同，公主身边放着些果盘，觉得很奇怪，一看，原来是朱雀院来信。他拿过信来一读，觉得非常感动。信很详细，内有句云："我似觉命终之日，即在目前。常思与你会面，深恐不能如愿。"诗中诱导三公主一同往生净土，此乃僧人常谈，并无何等意趣，但他想

道："朱雀院当然作如是想。他看见连我这个寄托终身的人态度也很冷淡，就越发替三公主担心了，真可怜啊！"三公主仔细地写回信，叫人拿一套深宝蓝色的绫罗衣服赏赐了使者。源氏看见帷屏边露出三公主写坏了的信纸，便拿起来看，但见笔迹非常稚嫩。其答诗云：

"渴慕远离尘世处，

欲辞俗界入深山。"

源氏对她说道："你在这里，朱雀院还替你担心，如今你说要往深山，真使我好伤心啊！"现在三公主对源氏正面也不看一眼。她的额发异常美丽，面庞十分可爱，竟像一个孩童。源氏看了不胜怜惜，想道："为什么弄到这般模样呢？"深恐引起色念，蒙受佛罚，便努力自持。两人隔着一层帷屏，但又不很疏远，适当地互相应对。

小公子薰君在乳母那里睡觉，此刻醒了，匍匐出室，来拉住源氏的衣袖，那样子非常可爱。他身穿一件白罗上衣，外加一件蔓草纹样的红面紫里的小衫，那长长的衣裾随随便便地拖曳着，胸前几乎全部露出，那衣服都挤在后面。这原是小孩的常态，然而此儿的样子特别可爱，肤色白皙，身材苗条，宛似一个柳木削成的人像。头发好像是特地用鸭跖草汁染过似地油亮，嘴角红润，眉目清秀，教人一看就想起柏木。柏木的相貌还没有这么艳丽呢，不知他怎么会长得这样漂亮。他也不像母亲。这一点儿年纪，神情就如此高贵堂皇，迥异常人，源氏觉得比起他自己映在镜中的面影来，并无不如之处呢。

薰君最近才学步。他无知无识地走近盛笋的盘子旁边，拿起笋来乱抛，或者咬一下就丢了。源氏笑着说道："啊，没有规矩！太胡闹了！快把这盘子藏起来吧。爱说坏话的侍女会传出去，说这孩子是个馋嘴儿呢！"就抱了这孩子。又说："这孩子实在长得眉清目秀啊！也许是我看见的幼儿不多之故吧，以为这点儿年纪的小孩都是无知无识的，这孩子却现在就与众不同，倒很可担心呢。这么一个人在公主[2]等人中间长大起来，对于她们和他自己都会发生麻烦呢。不过，可怜啊！这些人长大的时候，我总是看不到了！有道是'年年春至群花放，能否看花命听天'呀！"说着，注视小公子的脸。众侍女都说："呀！莫说这不祥的话！"薰君已出牙齿，常常想咬东西，他紧紧地握住一支笋，流着口涎拼

命地咬。源氏笑道："唉，真是个异常的色情儿啊！"便把笋拿开，一面吟道：

"伤心旧事虽难忘，

竹笋青青不忍抛。"

小公子无心无思地只是憨笑。他连忙从源氏膝上爬下，又往别处嬉戏打闹去了。

光阴荏苒，这小公子年龄越长，相貌越是美好，竟使见者吃惊。那件"伤心旧事"，确已完全忘却了。源氏想道："想是前生注定要诞生这个人，所以发生那件意外之事吧。命运真是无可逃避的啊！"他的想法已经有些改变。他想想自己的命运，觉得也有许多不能称心的事情：许多妻妾之中，只有这位三公主身份毫无缺陷，品貌也可满意，却想不到会做了尼姑。如此看来，她和柏木的罪过还是不可原宥，真乃遗憾之事。

且说夕雾大将独自回想柏木临终时遗言，不知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很想禀告父亲，看他有何表示。但因他已隐约猜测到几分，所以反而觉得难于启口。他总想找个机会，探明此事详情，并把柏木愁苦之状告诉父亲。

秋天有一个凄凉的傍晚，夕雾挂念一条院的落叶公主，便前往访问。落叶公主正在随意不拘、从容不迫地弹各种琴。未及好好收拾，侍女们已把夕雾引导到她所居的南厢里来了。夕雾分明察知室内侍女等膝行而入帘内的情状，听到衣衫窸窣的声音，闻到遗留着的衣香，觉得优雅之趣可爱。照例由老夫人出来会面，闲谈种种往事。夕雾自己的三条院内，一天到晚有许多人进进出出，非常嘈杂，外加有许多小孩奔走吵闹。他在那边住惯了，觉得此地清静可喜。虽然近来不免荒凉之感，毕竟是高贵优雅的住处。庭中花木乱开，虫声繁密。夕雾闲眺此夕暮景色，想起秋日的原野。便拉过那把和琴来看看，但见弦音合着律调，分明是经常弹奏的，琴上染着奏者的衣香，令人觉得可亲。夕雾想道："在此情景之下，若是个肆无忌惮的色情男儿，会显出不成样子的丑态来，流传可耻的恶名呢！"他一面如此想象，一面试弹和琴。这是柏木生前常弹的琴。夕雾短短地弹了一支富有情趣的乐曲之后，说道："唉！大纳言弹这琴时，声音真美妙呢！这些妙音一定含蓄在这琴中吧。小生拟请公

主弹出此种妙音，俾得一饱耳福。”老夫人答道：“自从断弦以来，公主连童年习得的乐曲也忘记得影迹全无了。从前朱雀院命诸公主在御前试弹种种琴筝之时，也曾称赞这位公主弹得不坏。但现在仿佛已经换了一个人，只是茫然若失，忧愁度日，把这琴看做牵惹旧恨的厌物了。”夕雾说道：“这话固然有理，不过‘哀情亦是无常物’[3] 呀！”他叹息了一会，把琴推向老夫人身边。老夫人说：“那么就请你试弹一曲，好教我也能辨别此中是否含有妙音，也可使我这因愁闷而昏聩了的耳朵享一下耳福。”夕雾答道：“不敢，小生尝闻操琴之道，夫妇之间传承特别真切。愿得公主妙手演奏一曲。”便把琴推向帘边，知道公主不会立刻答应，也并不强请。

此时月亮出来了，晴空一碧，了无纤云。群雁成行，振翅飞鸣，片刻不离。公主看了，想必羡慕。秋风送爽，微寒侵肌。公主被这清幽之趣所感动，取过筝来，轻轻地弹了一曲。夕雾听了这优雅之声，越发恋慕公主，反觉心乱如麻了。便取过琵琶来，以非常亲切的声音弹了一曲《想夫恋》。说道：“小生推想公主心情而奏此曲，不免冒渎之罪。但此曲公主总当酬和了。”便恳切地向帘内劝请。公主越发羞涩，无言可答，只是满怀感慨，陷入沉思。夕雾赠诗云：

“窥君不语含羞意，

始信无言胜有言。”

公主只把此曲末尾在和琴上略弹几句，便答诗云：

“纵知深夜琴声苦，

只解听音不解言。”

和琴的音调虽不是那么细腻，但由于有深通此道之人精心传授，因此，虽是同一曲调，却弹出了特别凄凉动人的情味。可惜只弹几句，就此停止，竟使夕雾恨恨不已。对老夫人说道：“今夜小生在好几个乐器上弹出了种种心事，已蒙公主垂察。秋夜更深，扰人清睡，恐蒙故人呵责，就此告辞了。稍迟数日，当再前来奉候，但愿此琴调子依然不变。世间常有变调之事，不免教人担心耳。”他没有明言，只是委婉地暗示了自己的心事，便欲离去。老夫人答道：“今宵风流韵事，想来不致受人谴责。惟你我漫谈，尽是琐屑旧事，未能听赏妙手演奏，使我得以延年益

寿，不胜遗憾耳。”便在赠物中添加一支横笛，对他说道：“此笛确有悠久之历史，听其埋没在此蓬门陋屋之中，实甚可惜。请君在归车中试吹，与前驱之声竞响，路人亦无不爱听也。”夕雾逊谢道：“如此美笛，恐我无福消受。”拿起笛来看看，这也是柏木生前随身爱玩之物。记得柏木常对他说：“此笛所有妙音，我亦未能全般吹出，将来总须传与我所信任之人。”回思往事，又平添了许多哀愁。便拿起笛来试吹，吹了半曲南吕调就停止，说道：“为了怀念故人，弹和琴以自慰，拙劣之处，当蒙原恕。但这管名笛，实在不好意思……”说罢起身欲出。老夫人赠以诗云：

“露重草长荒邸内，

秋虫声美似当年。”[4]

夕雾答道：

“吹残横笛声如昔，

哭友哀音无尽时！”

吟罢，徘徊不忍遽去，夜色已甚深了。

夕雾回到三条院自邸，看见房间的格子门等都已关上，人都睡静了。想是有人告诉云居雁，说夕雾爱上了落叶公主，和她十分亲昵，因此云居雁看见夕雾深夜不归，心中生气，此时听见他回来了，故意装作睡觉吧。夕雾用美妙的嗓子独自吟唱催马乐“小妹与我入山中……”[5]。唱罢，恨恨地说：“为什么都关上了？好气闷哪！今夜这么好的月亮，竟有人不要看啊！”便把格子门打开，又把帘子卷起，在窗前躺下，对云居雁说：“这么好的月夜，也有肯安心睡觉的人？唉，太没意思了！”云居雁心中不快，置之不理。许多无知无识的孩子，东一个西一个地睡着，许多侍女也挤在一起躺着。夕雾看了这人口热闹的状态，回想刚才一条院的光景，两相比较，觉得大不相同。他拿起那支笛来吹了一会，躺卧着回想：“我走之后，那边多么冷清！那张琴大约没有变调，仍在那里弹吧。老夫人也是个和琴名手呢。……”又想：“为什么柏木只在表面上尊重这公主，而对她没有深挚的爱情呢？这一点实在令人难解。倘想象得很美，而一见大失所望，倒是不幸之事。世间常例，凡大名鼎鼎的，往往教人失望。如此想来，我们夫妻从小相亲相爱，多年以来，从无半点龃龉，实在是难得的。怪不得她要如此骄矜了。”

夕雾蒙眬入睡，梦见已故的卫门督身穿便服，坐在他身旁，拿起那支笛来看看。夕雾在梦中想道："他的亡魂舍不得这支笛，所以寻声而来了！"但闻柏木吟道：

"愿教笛上精深曲，

永远留传付子孙。

我所指望留传的不是你。"夕雾想问他所指望的是谁，忽然一个孩子在睡梦中哭起来，把他惊醒了。这孩子哭得很厉害，乳汁都吐出了。因此乳母也起身，人声嘈杂起来，云居雁也拿着灯来了。她把头发夹在耳上，殷勤地逗哄他，抱着他坐下。她近来很肥胖，此时便撩开她那丰腴的酥胸来，给孩子喂奶。这孩子也长得很漂亮。母亲的乳房虽然洁白可爱，但吮不出乳汁来，只是给他含着，借以慰情而已。夕雾也走过来看，问道："怎么样了？"便叫人拿些米来撒在地上，以驱除梦魔。一时室中骚乱，夕雾梦中的哀情也便消失了。云居雁对他说道："这孩子好像有病了。你醉心于那边的新鲜花样，深夜回来还要赏月，把格子门打开，那些鬼怪便混进来作祟了。"她恨恨地说，那娇嗔之相实甚可爱。夕雾笑道："我万万想不到带了鬼怪进来呢！对啊，我倘不开格子门，没有通路，鬼怪便进不来了。你毕竟是许多孩子的妈妈，想得周到，说话很有点道理嘛。"说时，盯着云居雁看，看得云居雁不好意思了。她说："罢了，里面去吧。我这样子怪难看的……"在明亮的灯光下，她那羞答答的样子实甚可爱。小公子的确身体不大好，一直啼哭，直到天亮。

夕雾大将回忆那个梦，想道："这支笛真难于处置了！这是柏木生前心爱之物，我不是应该接受的人，老夫人却把它送给我，真没有意思啊！不知柏木的亡灵对此做何感想。生前并不十分关心的东西，到了临终之际，一时念及，不胜痛惜，或者伤心，恋恋不舍地死去，那魂灵便永远迷惑在无明世界了。如此看来，在这世间，对无论何物都不可执着。"他想了一会，就发心叫爱宕山寺[6]僧众举办法事，又在柏木生前所信仰的寺院中大做功德。关于那支笛，他想："老夫人为了我和柏木交情深厚，所以特地送给我。我立刻把它捐献给佛寺，倒是一件善事，然而未免使老夫人扫兴吧。"便暂不处置，到六条院去参见父大臣了。

源氏此时正在明石女御室中。明石女御所生三皇子年方三岁，在诸皇子中长得特别秀美，紫夫人格外疼爱这外孙，抚养在自己身边。这三皇子从室中走出来，向夕雾叫道："大将！抱了皇子，到那边去！"他还不大会说话，对自己也用敬语[7]。夕雾笑道："你到这里来吧。我怎么可以走过帘前呢？岂非太不懂规矩了吗？"等他走近，便抱了他。三皇子对他说道："别人看不见的，我把你的脸遮住。去！去！"就用自己的衣袖来遮住夕雾的脸。夕雾觉得这孩子非常可爱，便抱他来到了明石女御那里。二皇子和薰君在明石女御那里一同游戏，源氏正在欣赏他们。夕雾在屋边把三皇子放下。二皇子见了，叫道："我也要大将抱！"三皇子说："大将是我的！"就拉住夕雾。源氏见了，训斥道："两个人都没规矩！大将是朝廷的近卫，你们却把他当作私人的侍从而争夺？三皇子真不好，常常不肯让哥哥。"便把两人劝开。夕雾也笑道："二皇子毕竟像个哥哥，肯让弟弟，乖得很。照这年纪，实在聪明得厉害呢！"源氏也笑了，觉得这两个外孙都很可爱。于是对夕雾说："这里太不像样，不应该让公卿坐，到那边去吧。"便想同他往正殿去，但两个小皇子纠缠着，始终不让他们离去。

源氏心中思量：三公主所生的薰君要长一辈，不该和皇子们同列。但恐三公主会疑心他有所偏爱，反而对她不起。源氏向来思虑周全，因此一直把薰君同皇子们一样抚爱。夕雾还不曾清楚地看见过这个异母弟。此时薰君从帘隙探出头来，夕雾向地上拾起一个枯了的花枝来向他招呼，他就走出来了。他身上只穿一件紫红色便服，肤色白润，丰采焕发，比皇子们更为美丽动人。肌肉丰腴，清秀可爱。也许是夕雾心有成见而特别注目之故吧，但觉他的眼神虽比柏木稍稍锐利而明敏些，但眼梢的秀美之气，非常肖似柏木。尤其是那口角生花的笑容，竟全然一致，或许是他一见就想起柏木的原故吧。他推想父亲一定也早看出，因此更想探探他的口气了。皇子们虽然令人想起他们是皇帝的儿子，因而显得气品高贵，其实也不过和世间寻常美貌儿童相同而已。可是这个薰君，实在非常优越，具有一种异样的美姿。夕雾把他们比较一下，想道："啊呀，真可怜啊！如果我所怀疑的真是事实，那么，柏木的父大臣如此悲伤，常常哭着叹惜没有人来报道柏木有子，盼能抚养他的一个遗孤才好，而我现在找到了不去报告，将受神佛惩罚了！"然而立刻打消这念头："哎呀，哪里会有这种事情！"但他还是没有把握，百思不得其

解。薰君性情柔驯，对夕雾很亲昵，夕雾觉得实在可爱。

源氏带着夕雾来到紫夫人那边，两人从容谈话，不觉日色已暮。夕雾叙述昨夜访问一条院之事，源氏微笑着听他讲。讲到柏木生前种种可怜情状时，源氏随声附和，后来说道："她弹《想夫恋》的心情，在古代小说中的确也有其例。但女人把挑动人心的深情向人泄露，一般说来是不好的，我所知道的事例甚多呢。你对柏木不忘旧情，欲向他夫人表示永远关怀之意，甚善。惟既然如此，心地必须清清白白，不可胡作非为，以致发生意外之事。这样，两方面都有面子，外人看了也会赞善。"夕雾想道："话说得是。但他只有对人教训时道心坚强，自己身逢其境时能不起邪念么？"但表面上答道："哪里会胡作非为呢！只因同情于人世无常之悲哀，所以前往慰问。如果忽然绝迹，反教外人误认为犯了世间常有的嫌疑。至于那曲《想夫恋》，倘是公主自己有心弹出，的确有轻狂之嫌，但琴筝都在手头，她顺便约略弹出几句，倒很适合当时情景，颇有风流佳趣。世间万事随人随事而异。公主年龄已过青春，儿子我又不惯于调情渔色之事。恐是她放心之故吧，其态度总是和蔼可亲，彬彬有礼的。"说到这里，夕雾觉得好机会到了，便稍稍凑近父亲身旁，对他说了柏木亡灵托梦之事。源氏并不立刻回答，听完之后，心中若有所思，后来说道："这支笛应该交付与我才是。这本来是阳成院[8]所用的笛，后来传给已故的式部卿亲王[9]，他非常珍爱。后来他看见柏木卫门督童年吹笛音节异常优美，有一天在萩花宴会上赠送与他。老夫人并不深悉此种缘由，所以把它赠送了你。"但他心中想道："这支笛如果要传与后人，除了薰君之外，更有何人能受呢？这夕雾是个思虑极深之人，想必已经看破实情了。"夕雾观察父亲气色，更加有所顾忌，不敢立刻提出柏木之事。但他总想探明真相，便装作一向不知而此刻偶然想起的样子，问道："柏木临终之际，儿子前往慰问，承他嘱咐身后种种事情，其中有如何得罪父亲、深感惶恐之语，反复说了数遍。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至今不悉其故，心中甚是疑虑。"说时表示全不知情的模样。源氏想道："果然不出所料！"但此事岂可明显说出？他装作不解的样子，说道："我几时对他表示了不快之色，害得他抱恨长终呢？自己也想不起来了。至于你那个梦，待我仔细想一想，再告诉你吧。女人们惯说'夜不谈梦'，今夜且不谈了。"夕雾不知道刚才说出的话，教父亲做何感想，甚是担心。

[1] 本回写源氏四十九岁二月至同年秋季之事。

[2] 指明石女御所生女儿。

[3] 古歌：“哀情亦是无常物，但看经年便不思。”见《古今和歌集》。

[4] 以虫声比笛声。

[5] 催马乐《小妹与我》全文：“小妹与我入山中，切莫手触辛夷丛！只恐衣香移将去，使得辛夷香更浓。”

[6] 爱宕山是当时的葬地。大约柏木葬于此。

[7] 日语中对长辈或上级谈话要使用“敬语”，表示尊敬对方。对自己则不能使用“敬语”。

[8] 阳成院是平安时代的天皇（公元876—884年）。

[9] 是紫姬之父。以前不曾说起他死，此处是初见。

第三十七回 铃虫 [1]

次年夏天，六条院池中莲花盛开之时，尼僧三公主家庭供奉的佛像完成了，举行开光 [2] 典礼。此次由源氏主办，经堂中各种用具，置办得十分周到，迅速着手布置装饰。佛前悬挂的幢幡，形色非常优美，是特选中国织锦缝制的。这工作全由紫夫人担任。花盆架上的毡子，用美丽的凸星花纹织物，雅致可爱，色泽也很鲜丽，是世间罕见的珍品。寝台四角的帐幕都撩起，内供佛像。后方悬挂法华曼陀罗 [3] 图；佛前供设银花瓶，内插高大鲜艳的莲花。所焚的香是中国舶来的“百步香”。中央所供的阿弥陀佛像及侍立两旁的观世音菩萨像、大势至菩萨像，都用白檀木雕成，非常精致美丽。供净水的器皿照例很精小，上面放着青、白、紫色的人造小莲花。又有根据古代“荷叶”香调制法调配而成的名香，其中隐隐加入蜂蜜 [4] ，焚时与百步香合流，香气异常馥郁。佛经为六道众生 [5] 分写六部。三公主自用的佛经，由源氏亲手书写，附有愿文，大意是：今生仅能以此结缘，他年誓当携手同登极乐净土。又有《阿弥陀经》，因中国纸质地脆弱，朝夕持诵易于损坏，故特地宣召纸屋院 [6] 工人，郑重叮嘱，令其加工制造最优名纸。源氏从今春开始就用心书写。窥见一端的人，已觉光彩炫目。因为源氏的笔墨，比打格子的金线更加辉煌灿烂，真乃稀世之宝。至于经卷的轴、裱纸、箱，其精美自不待言。这经卷安置在一张沉香木制、足上雕花的几上，装饰在供佛像的寝台内。

佛堂的布置装饰完毕之后，讲师 [7] 进来了。烧香的人也都来了。源氏也出席这法会，他走过三公主所在的西厢，向里面张望，但见这临时居处内甚拥挤，暑气迫人，有五六十个严妆的侍女群集其中。那些女童竟挤出在北厢的廊下。各处安置着许多熏炉，香烟四溢，弥漫空中。源氏走近去，教导那些经验不深的青年侍女，说道：“凡空中熏香，必须火力轻微，使人不知道烟从哪里出来才好。烧得像富士山顶的烟一般浓重，便杀风景了。讲经说教的时候，必须全体肃静，用心听取教理，不可任意发出衣衫窸窣之声，行动起坐都要静悄悄的才好。”三公主夹杂在许多人中间，越发显得娇小玲珑，她平伏地躺卧着。源氏又说：“小公子

在这里要吵闹，抱了他到那边去吧。”

北面的纸隔扇都已除去，挂着帘子。众侍女都退往那边，周围清静了，源氏便把参与法会时须知之事预先教导三公主，其用心甚可感激。他看见公主让出自己的起居室来供奉佛像，心中不胜感慨，对她说道：“我和你两人共同经营佛堂，真乃意想不到之事！但愿后世同生极乐净土，在同一莲花中亲睦共处。”说罢流下泪来，吟诗云：

“誓愿他年莲座共，

心悲今日泪分流。”

便取笔向砚中蘸墨，把这诗写在公主所用的丁香汁染成的扇子上。三公主也在这扇子上写道：[8]

“莲台纵有同登誓，

只恐君心不屑居。”

源氏看了，笑道：“太看不起我了！”但脸上还是露出不胜感慨的神情。

许多亲王照例都来参与。诸夫人竞工争巧地制作许多佛前供品，都是别出心裁的，各处送来，堆山塞海。布施七僧的法服，凡重要者，皆由紫夫人备办。这些法服都用绫绸制成，连袈裟的格子纹都很讲究，懂得此道的人都赞誉为世间少有。这真是过分仔细、太不惮烦了！

于是讲师升座，用庄严的声音陈述这法会的旨趣。就中指出：“公主厌弃盖世无双的荣华，而在法华经中与大臣永结世世不绝之深缘，此志尊贵无极。”这位讲师是当代学识渊博、口才出众的高僧，此时郑重陈述，音调异常尊严，听众无不感动流泪。

此次法会，原是为了经堂成立伊始，在家中私下举办的。但皇上及山中的朱雀院闻讯，都派遣使者前来，致送诵经布施物品，非常丰隆，于是排场忽然扩大了。六条院所准备的设施，虽然源氏主张从简，也已经比寻常世间体面得多了，何况又加了皇上及朱雀院的隆仪。因此僧众傍晚散会时，布施品满载而归，寺内几乎容纳不下。

源氏从此更加怜悯三公主，对她的照拂非常周到。朱雀院曾将三条地方的宫邸作为遗产赠与三公主，此时劝请源氏让她迁居，以为将来总须有此一日，不如现在分居，更合体统。但源氏答道："两地分居，太疏远了。不能朝夕会晤，实非我之本意。固然是'我命本无常'[9]，但在我住世期间，总希望不背我志。"一方面又命人修缮三条宫，务求尽善尽美。三公主领地内所产种种物品，以及各处庄院、牧场的贡物，凡贵重者，皆送入三条宫库藏中。又添造库藏，将各种珍宝、朱雀院当作遗产赐赠的无数物品，凡属于三公主者，均纳入库藏，令人严密保管。三公主日常用度、众侍女及上下人等一切费用，全由源氏负担，诸事迅速停当。

是年秋，源氏在三公主住处西边的走廊前面，中垣的东面一带地方造成一片原野的模样，又增筑供佛的净水棚，使这环境适合于尼僧的居处，景象十分幽雅。许多人步三公主后尘，出家为尼，当了她的徒弟。其中乳母及老年侍女当然听其自愿，青年侍女则选取道心坚定而能终身不变者，许其出家。当三公主落发时，众侍女争先恐后，都想追随。但源氏闻之，劝导她们说："这是使不得的！只要略有几个信心不坚的人夹杂其间，便会使旁人受到妨碍而流传轻薄之名。"结果有十余人改装为尼，服侍三公主。源氏命人捉许多秋虫来，放在这原野中。夕暮秋风凉爽之时，他就信步来此，名为听赏秋虫，实则对三公主还是不能忘怀，说了些使她烦恼的话。三公主觉得此人如此用心，真乃出人意外，心中非常厌恶。本来，源氏在众人前对三公主的态度虽不改，内心却显然为了那桩事情而深感不快，他的心情完全变异了。三公主希望不再与他见面，因而发心出家，以为从此脱离关系，可以放心了。岂知他还是说这些话，使她痛苦不堪。她想离此尘境，避入深山，但也不便正式提出。

八月十五傍晚，明月未升之时，三公主来到佛堂面前，眺望着檐前景色而诵读经文。两三个青年尼僧在佛前献花，供净水杯，汲水，三公主听到这些声音，觉得她们忙着这些背世离俗之事，实甚可哀。正在此时，源氏照例来了。他说："今夜虫声好繁密啊！"就低声地念起经来。他念阿弥陀大咒，声音轻微而十分严肃。虫声实在繁密，其中铃虫[10]之声宛如摇铃，铿锵可爱。源氏说道："昔人说秋虫鸣声皆美，而其中松虫最为悦耳。秋好皇后曾经特地派人到遥远的原野中去搜求松虫，放在院子里。然而现在能分明听出是松虫的，已经很少了。可见这虫和它的名字不相称，是一种短命的虫。它在深山中或远方原野上的松林中，不惜声音地任情鸣唱，无人能够听赏，真乃太疏阔了！铃虫则不然，随处皆鸣，这才教人欢喜，真乃亲切可爱的虫。"三公主闻言，低声吟道：

"秋气凄凉虽可厌，

铃虫声美总难抛。"

吟时风度实甚高雅而又妩媚。源氏说："你说什么？秋气凄凉这话，出我意料之外呢。"便和诗云：

"心虽厌世离尘俗，

身似铃虫发美音。"

吟罢取过琴来，弹了美妙的一曲。三公主也停止了数念珠，倾听琴声。此时月亮出来了。源氏觉得这团圆　明月，光辉也很凄凉。怅望天空，历历回想世间万事变易无常之状，其琴声比平时更加哀怨了。

萤兵部卿亲王推想今夜六条院内照例必有管弦之会，便驱车来访。夕雾大将也带了身份相当的殿上人来了。他们随着琴声寻访，知道源氏在三公主处，便立刻找到了。源氏说道："今天寂寞得很。不曾准备管弦之会，然而很想听听久已不闻的美妙之音，所以独自在这里弹琴。你们来得正好。"就在这里添设座位，请亲王入坐。今夜宫中本当召开赏月宴会，后来作罢了，大家觉得扫兴。诸王侯公卿传闻萤兵部卿亲王等已赴六条院，便都来了。于是相与听赏虫声，评定优劣，又演奏种种琴筝。逸兴正浓之时，源氏说道："有月之夜，不论何时，无不令人感慨。就中今宵清光皎洁的月色，尤其使人神往世外，百感交集。柏木权大纳言不幸身亡，教人每逢兴会，怀念不置。少了此人，似觉公私万事都失却了光彩。此人最能理解花容鸟语之情趣，真是一个颇有见识的话伴，可惜……"听了自己弹出的琴声，也不胜悲戚，双泪沾袖。他猜想帘内的三公主亦必听到这话，不免心生妒恨。然而，在此种游宴之际，他总是首先恋念柏木，皇上等也都怀念此人。他就对诸人说："今夜我们就来开个欣赏铃虫的宴会，痛饮达旦吧。"

酒过二巡之后，冷泉院遣使送信来了。原来今夜宫中游宴忽然作罢，令人颇感遗憾，因此左大弁红梅、式部大辅[11]，以及其他应有诸人都来到冷泉院。闻知夕雾大将等在六条院，冷泉院便派人来邀。信中有诗云：

"九重天样远，闲院绿苔生。

秋夜团圆月，不忘旧主人。

既有雅兴，何妨同乐？"源氏看了信说道："我致仕以来，身无拘

束；冷泉院退位之后，闲居逸处。我不曾常去访晤，他心中定然不快，因此来信相邀，实在不胜抱歉。”便立刻起身，准备前往。其答诗云：

“月影当空终不变，

蓬门秋色已全非。”

此诗并不特别优越，只是回思今昔世态之变迁，率尔述怀而已。遂命赐使者酒食，犒赏丰厚无比。

于是将各人车辆按照官位高下依次排列，随从人员奔走扰攘，管弦之声一时静止，大家一齐出发。源氏与萤兵部卿亲王同乘。夕雾大将、左卫门督、藤宰相[12]以及所有在座的人，一律随从。源氏与萤兵部卿亲王本来只穿常礼服，嫌其简慢，又加衬袍一件。月亮渐渐高升，深夜天色异常优美。诸少年在车中随意吹笛，以微行形式前往参见。倘是正式参见，自然必须按照官位行礼如仪，方可对晤也。源氏今夜回复了从前当臣下时的心情，轻骑简从地突然来见，因此冷泉院惊喜参半，竭诚欢迎。他此时正当壮年[13]，容貌昳丽，越发与源氏一般无二。在这春秋鼎盛之时，发心让位，独居静处，令人看了深为感动。是夜诗歌酬酢，不论汉诗或日本诗，用意无不精深美妙。然作者照例见闻不多，若记录其片段，反失却其全貌，故略而不书。天色向晓之时，各人披诵诗篇，不久告辞散归。

次日，源氏访问秋好皇后，和她谈了许多话。他对她说：“我现在闲居无事，应该常常来望望你。并无特别事由，只是年纪大起来，常想把难于忘却的往事说些给你听听，并听你谈谈。但出门时，排场太大又不好，太简又不好，弄得左右为难，以致一向疏远了。比我年轻的人，有的先我而死了，有的先我而出家了，观此人世无常之相，不由人意气沮丧，难于安心。于是遁世出家之志，日渐坚强起来。但愿你照拂我的后人，免使他们孤苦无依。这话以前我屡次对你说过，务望牢记在心，勿负所托。”说时态度十分郑重。秋好皇后的模样总是很年轻[14]，她答道：“让位之后，反比以前深居九重宫阙时难得见面，真乃意想不到之事，令人深感遗憾。眼看诸人出家离俗，亦觉人世可厌。但此心迄未向尊前禀明。此身万事皆蒙鼎力照拂，如今未得许可，心中不胜怅惘。”源氏说：“确实如此，昔年你深居宫中之时，虽然归宁日数有限，总得常常

相见。如今让位之后，反而没有借口，不能任意回家了。人世固然是无常的，然而没有特别痛苦的人，总难毅然决然地抛舍红尘。即使是心无挂碍、决意出家的人，亦自有种种牵累羁绊，你岂可模仿此等人行径而生学道之心？你倘出家，反会使人不解而胡猜瞎说呢！此事决不可行！”秋好皇后但觉源氏尚未深知己心，不胜苦闷。原来她很挂念亡母六条妃子死后受苦之状，不知她堕入了何等可怕的地狱业火之中。她死后还要显灵作祟，自道姓名，被人嫌恶，源氏虽然竭力隐讳，但世人都爱讥评，自有人将此话传入秋好皇后耳中。她听到之后，悲痛不堪，便觉人世一切皆可厌弃。她很想知道母亲鬼魂显灵说话的详情，但觉不便直说，只是迂回地言道：“前曾隐约传闻：先母死在阴司，罪孽十分深重。虽无明确证据，仿佛亦可推量。但为女儿的，只觉难忘死别之悲，不曾想到后世之事。愿得深通佛道之人，善为开示，俾得皈依三宝，亲自拯救亡母于业火焰中。年龄越长，这愿望越是恳切了。”源氏觉得她这愿望实甚有理，深为同情，答道：“地狱业火，谁也难于避免。俗人虽知此理，但在朝露一般短促的生涯中，总难抛舍红尘。目连[15]是一位近于成佛的圣僧，故能即时将母救出。但谁能继承此例呢？即使你卸却钗环，恐于此世犹有遗恨吧！你虽不出家，亦可坚守此志，逐渐举办种种法事，超度亡母脱离苦海。我也有志出家，然而人事纷烦，辞官闲居，也属枉然，只是蹉跎岁月。若得成遂出家之愿，我必静居修身，帮你为你亡母祈求冥福，可惜全是妄想。”二人共叹世事尽属虚空，都可厌弃抛舍，然而毕竟难于痛下决心。

昨夜秘密来此，无人知道；今日消息已经公开，故王侯公卿都来接待，全体护送这位准太上天皇返六条院。源氏想起自己的子女；明石女御自幼疼爱无比，现在高居尊位；夕雾大将也身显名扬，出人头地。都很如意称心。然而对冷泉院，感情尤为深挚，心中念念不忘。冷泉院也时时记挂他，在位时常恨会面机会稀少，因此早年让位，以便自由行动。然而秋好皇后反而难得归宁了，她和冷泉院像普通臣下一般同居共乐，游宴之事、管弦之会反比在位时兴浓。秋好皇后万事心满意足，惟有想起亡母六条妃子在阴司受苦，出家学佛之志日益坚强起来。但源氏和冷泉院皆不允许，她只得多多为亡母举办功德。虽不出家，而人世无常之念日益深切。源氏也和秋好皇后同心，立即准备为六条妃子举办法华八讲。

[1] 本回写源氏五十岁夏季至秋季八月之事。

[2] 佛像塑成后，择日致礼而供奉之，名曰开光。

[3] 曼陀罗是梵语，意思是平等周遍十法界。此曼陀罗图乃净土变相图。

[4] 名香调配时加蜂蜜。但因佛前忌用动物质，故隐隐加入。

[5] 六道众生即：天上、人间、修罗、畜生、饿鬼、地狱。

[6] 纸屋院是京都北郊纸屋川畔的一个官办造纸厂。参看第263页注②。

[7] 讲师是七僧之一。七僧是：讲师、读师、咒愿、三礼、呗、散华、堂达。

[8] 丁香汁染成的是橙红色，袈裟用此染色。

[9] 古歌："我命本无常，修短不可知。但愿在世时，忧患莫频催。"见《古今和歌集》。

[10] 铃虫，即金钟儿。下文的松虫，即金琵琶。皆蟋蟀之类。

[11] 此人前文未见，疑是红梅之弟。

[12] 此二人亦前文未见。藤宰相疑是红梅之弟。

[13] 冷泉院时年三十二岁。

[14] 秋好皇后时年四十一岁。

[15] 目连俗作目莲，是释迦佛的弟子，其母死后堕饿鬼道中，食物入口，即化烈火。目连求救于佛，佛教在七月十五日作盂兰盆会，以救其母。见《盂兰盆经》。

第三十八回 夕雾 [1]

以诚实著名的贤人夕雾大将，终于对这一条院的落叶公主起了恋情，心中念念不忘。他在人前装作不忘故人旧情，时时诚恳地前往慰问，但积年愈久，心底里愈觉不甘如此便罢。老夫人觉得夕雾之诚恳十分难得，心甚感激。她近来生涯愈觉岑寂，夕雾常去访问，给她安慰不少。夕雾当初并非为了求爱而来访的。他想："此刻态度一变，忽然提出求爱，实甚唐突。只有竭尽忠诚，将来公主未必不肯见容。"他想找个适当机会，探察公主心意如何。但公主一直不曾亲自与夕雾会面。夕雾正在找寻机会，想把心事向她明言，看她作何表示。忽然老夫人为鬼怪作祟，生起病来，移居比叡山麓小野地方的别墅里。老夫人早年皈依一位律师，此人善作祈祷，驱除鬼怪，现在笼闭山中，誓不入市。惟小野近在山麓，可以请他下来。移居时所需车辆人夫，均由夕雾备办。柏木的几个嫡亲兄弟，因为事务繁忙，生活烦乱，反而顾不到这位寡嫂家的事。其中长弟左大弁红梅，对公主并非没有恋情，曾经一度贸然求爱，惨遭公主坚决拒绝，此后便无颜再去访问。只有夕雾非常贤明，若无其事地常来亲近公主。

夕雾闻知老夫人请僧众举行祈祷，便备办种种布施物品及祈祷时所用净衣，遣人殷勤致送。老夫人患病，不能亲自作书答谢。众侍女说："对这身份高贵的人，叫寻常人代笔答谢，似乎大不礼貌了。"便劝请公主作复。公主的手笔非常优美，寥寥数语，着墨不多，然而语甚亲切。夕雾看了越发恋恋不舍，为欲多看公主手笔，此后频频和她通信。夫人云居雁看见他们如此亲热，逆料将来定会生事，脸上时见不快之色。夕雾心有顾忌，虽欲亲赴小野访问，一时未便即刻实行。

八月中旬，野外秋色正美之时，夕雾渴望看看公主山居情状，便装作普通访友的样子，对云居雁说："某某律师难得下山，我有要事和他商谈。老夫人患病在山，我也想乘便前往慰问。"便向小野出发了。随从人员不多，只带亲信五六人，都穿便服。一路上山道并不特别深僻，惟松崎地方山色颇佳，虽无奇岩怪石，而秋色十分娇艳。比较起都中富丽无

匹的宫邸来，毕竟富有清趣，更饶雅兴。落叶公主的别墅围着低低的柴垣，却也别饶趣致。虽是暂住之处，气象实甚高雅。作为正厅的房间东面凸出的一室内，筑着一座祈祷坛。老夫人住在北厢，落叶公主住在西面的室中。当初老夫人说鬼怪不祥，公主不可同行。但公主哪里肯离开母亲！必欲追随入山。老夫人又恐鬼怪移到别人身上，故将居室稍稍隔离，和公主的房间不通。因为没有招待客人的房间，几个上等侍女便引导夕雾来到公主帘前，请他暂待，然后向老夫人通报。老夫人命侍女传言："承蒙远道劳驾，盛情不胜感激。老身如果就此死去，无法报答公子大德，如今幸得苟延残喘。"夕雾答道："尊驾移居之时，小生本当亲送，只因家父正有要事嘱办，以致不克如愿。此后又因杂务烦忙，一时未能造访，中心不胜悬念。多所怠慢，不胜歉憾。"

其时落叶公主躲在室内。但旅居之所，设备简略，公主坐处并不甚深，帘外自然可以闻知室内动静。夕雾听见轻微的衣衫窸窣声，知道公主在这里面，便觉神魂飞荡起来。当侍女往返传言之际，夕雾便趁空和向来熟识的侍女小少将君等人谈话，他说："我经常访问，竭诚效劳，至今已历多年[2]。你们待我还是如此疏远，叫我好恨啊！让我坐在帘前，凭人传言，隐约通问，如此冷遇，我平生尚未经历过呢。外人都讪笑我，说我何等愚笨，我听了实甚难堪。如果我在年轻位卑、行动自由之时，多少学得一些调情求爱的本领，今天不会受此冷遇。像我这样忠厚诚实、数年如一日的人，世间实无其类。"他说时态度非常认真。众侍女猜测到他的心事了，互相扯衣推肘，悄悄地商谈："由我们随便代答，反而难以为情。"便进去告诉公主："他向我们如此诉苦，公主若不出而应对，似乎太不知情了。"公主答道："母亲不能亲自应对，有失礼貌，我理应代为招待。然而母亲病势沉重，我悉心看护，自己也已精疲力尽，不能应对了。"侍女将此言转告夕雾，夕雾说道："这是公主说的么？"便整一整衣冠，说道："老夫人病势沉重，我非常担忧，情愿以身代受。这是为了什么原故呢？恕我放肆直言：依愚见，在老夫人神思清爽、心身复健之前，公主自身必须保重，务求平安无事，则对双方皆有利。公主以为我所关念的只是老夫人，而不知道我对公主多年以来怀念之诚。这真使我大失所望啊！"众侍女都说："此言实甚有理。"

夕阳西沉，天色冥漠，自成佳趣。四周烟雾弥漫，山阴顿觉幽暗。

鸣蜩四起，聒噪不已。墙根抚子盛开，迎风拜舞，袅娜可爱。庭前各种秋花，任意乱开。水声淙淙，凉气逼人；山风呼呼，其音凄厉；松涛万顷，奔腾澎湃。忽闻钟声响彻云霄，此乃宣告昼夜不断诵经的僧人轮班的时间到了，离座僧人和接替僧人的念诵声和合一致，音调非常庄严。夕雾身在其间，但觉所见所闻，无不凄凉动人，便满怀感慨，耽入沉思，竟不想回家去了。律师正在祈祷，诵念陀罗尼之声十分庄严。忽闻众侍女相告：老夫人病状不佳。大家就聚集到病房中去了。旅居之所，侍女本来不多，此时公主身边侍女极少，公主只是独坐沉思，四周肃静无声。夕雾觉得披露心事的时机到了。忽然夜雾四起，封锁窗户。他便叫道："归途方向也迷失了，如何是好呢？"接着吟诗云：

"漫天夕雾添幽致，

欲出山家路途迷。"

落叶公主在室内答道：

"茅舍深藏烟雾里，

狂童俗客不相留。"

吟声异常幽微。夕雾想象音容，不胜喜慰，真个忘记回家去了。他说："这真是进退两难了！归路已经失迷，这夜雾笼罩的屋里又不便泊宿，势必被逐客了。我这不惯风流的人，遇到此种情况，不知如何是好。"他表示不想回去，并隐约吐露难于禁受的恋情。几年来落叶公主并非不知道夕雾的心事，但一向只装作不知。此时听见他出之于口，表示怨恨，便觉十分讨厌，越发默默不答了。夕雾叹息一声，心中反复寻思，觉得此种机会不易再得。他想："即使被她看做没良心的轻薄儿，也无可如何了。至少总得教她知道我多年以来恋慕之心。"便召唤随从。右近卫府的一个将监，最近晋爵五位的，是他的亲信，此人应召来前。夕雾吩咐他道："我有要事，必须与这位律师晤谈。但他此刻正在祈祷，不得空闲，不久就要休息的。我今夜准备在此泊宿，等到初夜功德完毕后到那边去见他。叫某某人等在此伺候。其余随从都到附近栗栖野的庄院中去，在那边取秣喂马。不可让许多人在这里吵闹。在这种地方泊宿，深恐外人知道了以为轻率，会乱造谣言呢。"将监心知话中有因，便奉命退去。夕雾若无其事地对侍女们说："这等大雾，归途实在模糊难辨，今夜我只得在此借宿了。既然如此，就让我宿在这帘前吧。等到阿阇梨休

息时，我就去会他。”

夕雾以前来访，从来不曾如此长留，也不曾显露轻薄之相。今夜这般模样，落叶公主觉得很可担忧。然而轻率地逃往老夫人那边，又觉得不成样子，只得默默无声地坐着。夕雾对侍女随便说些话，渐渐靠近帘前。侍女膝行入内传言时，他就跟了进去。此时夜雾深锁窗户，室内光线幽暗，侍女回头看见夕雾进来，吃了一惊。公主困窘不堪，连忙膝行而去，闯出了北面的纸隔扇。夕雾敏捷地赶上，把她拉住。公主的身体已经进入邻室，但衣裾还留在这边。纸隔扇那边没有钩环，只得任其半开半闭，身上冷汗像水一般流出。众侍女都吓得呆若木鸡，不知此时应该如何对付。纸隔扇这边原装着锁，然而她们又不敢蛮不讲理地把这贵人拉开而把门锁上，只得哭丧着脸叫道：“哎呀！这算什么样子呢？想不到这位大人会起这种念头啊！”夕雾答道：“我但求如此接近公主而已，你们何必大惊小怪呢？我虽微不足道，但多年以来的诚意，你们总该早就知道了吧。”他就不慌不忙地诉说他的心事。但公主哪里要听！她只觉得遭此奇耻大辱，心中万分委屈，一句答话也说不出来。夕雾说道：“公主如此不讲情理，竟同无知小孩一样！我满怀隐痛，难于忍受，因而行动稍稍越礼，此罪自不容辞。但倘不得公主许可，决不敢再求更进一步的亲近。我实在是‘柔肠寸断苦难言’[3] 啊！公主虽不赏脸，自然总有几分理解我的心事。但故意装作不知，待我如此冷淡，使我无法申诉，我就顾不得冒昧了。即使公主把我看做可恨的负心人，我也不惜，但求把年来淤塞在胸中的愁闷向公主分明告白而已。公主对我如此薄情，虽然使我伤心，但我决不敢放肆……”他强自镇定，装作情深意密的模样。公主虽然一直拉住纸隔扇，但这防御绝不巩固。夕雾也不强要开门。但笑着说道：“靠这一点阻隔来聊以自慰，也很可怜了！”他并不任意妄为。可见此人性行温和文雅，即在此时，亦与别人不同。

落叶公主想是长年悲叹之故，身体十分消瘦。身穿一袭家常便服，袖部显见手臂非常纤细。周身衣香袭人，遍体无不可爱，真有无限温柔之态。此时夜色渐深，秋风萧瑟。墙根虫吟之声、山中鹿鸣之声，与瀑布之声混合一致，其音十分凄艳。夜色清幽，即使是寻常感觉迟钝之人，亦必难于入寐。格子窗犹未关闭，窥见落月已近山头。这般凄凉景象，令人泪落难收。夕雾对公主说：“你到此刻还装作不了解我的样子，

反而变成浅薄了。像我这样不识世故、愚诚可靠的人，世间实无其类。对于万事见解浅薄的人，讪笑我这样的人为痴子，亦可谓冷酷无情了。但像你这样聪明的人，也对我过分轻视，真教我想不通。你不是未经人事的人呀！”他说了千言万语，落叶公主不知如何对答才好，只管默默寻思。她想：“他以为我是既经下嫁的人[4]，可以放心地调戏，因而屡次隐约挑唆，实在使我伤心。我真是个世间无类的命苦人啊！”觉得不如一死了事。便饮泣说道：“我原知自身罪孽深重，但你此种狂妄行为，教我何以为心呢？”声音十分轻微。她在心中吟道：

“我独多忧患，频年袖不干。

今宵添热泪，名节受摧残。”

不想出口，却断断续续地泄露字句，夕雾便在心中组成诗篇，低声诵念。公主深以为耻，痛悔不该吟出此诗。夕雾说道：“我刚才言语不谨，冒犯你了。”便微笑着答诗云：

“公主纵轻我，今宵泪不添，

当年曾湿袖，名节早摧残。

不必犹豫，只管照我的想法吧。”便劝她到月光下去，公主心中懊恼，坚不肯去，奈何他用力一拉，便出去了。夕雾对她说道：“我爱公主，深挚无比，请你了解我心，不须顾忌。若非得你同意，我决不，决不……”他的语气非常坚决。谈谈说说之间，天色将近黎明了。

月色澄碧，了无荫翳，晓雾也遮蔽不住，清光射入室中。山庄厢屋甚浅，似觉与室外无甚间隔。公主觉得脸面正对月亮，怪难为情，竭力回避，其态度之娇媚难于形容。夕雾约略说起柏木生前之事，神情从容不迫。但他觉得公主对他不及对柏木之重视，不免向她诉恨。公主心中寻思：“我的故夫官位不及此人之高，但婚事乃父母之命，自然名正言顺。虽然如此，我犹且身受丈夫冷遇。何况此人，岂可冒昧相从？加之他不是外人，我翁前太政大臣是他的岳丈，如果闻知此事，不知做何感想。一般世间的讥评且不必说，我父朱雀院闻知此事，将何等伤心！”她一一考虑关系深切的诸人，觉得此事实甚可恨。她自己虽然坚守贞节，奈何世人谣诼纷传！老夫人此刻尚未得知，实在对她不起。将来知道了，定将责备她不知大义，真乃痛苦之事。因此她只管催促夕雾早

归：“务请在天明之前回去！”此外别无言语。夕雾答道：“公主太无情了！教我像定情之后似地在天色未明之前踏着朝露回去，岂不被朝露耻笑！还得请你明白了解我的心情。你倘待我如此冷酷，巧妙地哄骗我早些离去，那时我禁压不住心中业火，会不知不觉地做出种种不成样子的事情来呢。”他实在恋恋不舍，经公主催促，反而不想回去了。但此人的确不惯于色情行为，觉得过分非礼，对人不起。而被人看轻，亦甚可耻。为人为己打算，还不如乘人不觉之时冒着朝雾回去为是。然而已经神不守舍了。吟诗云：

“露重荻原沾袖湿，

雾迷归途阻人行。

我虽空归，你泪湿的衣袖还是不得干燥的。这正是强迫我走的报应吧。”公主想道：“我的恶名定将没来由地传播出去了。但‘心若问时’，我总可坦白回答。”便用十分疏远的态度对待夕雾。答诗云：

“托辞野草多霜露，

更欲教人泪湿衣。

你的话真奇怪！”她谴责他，娇嗔之相亦甚可爱。多年以来，夕雾为公主竭诚效劳，多方照拂，其忠实远胜他人，但此时已经前功尽弃。他此次忽然放肆，显露了好色的本相，致使公主受惊，自己亦觉可耻。但仔细回想，又觉此次勉强遵从公主之意，未成事实，过后得不被人当作笑柄？归途中左思右想，心绪烦乱，只赢得满身朝露。

此种破晓偷归的行径，夕雾向不习惯，觉得颇有趣味，但又很辛劳。倘回三条院本邸，云居雁看见他浑身露湿，定将惊诧谴责。于是回到了六条院东殿花散里夫人处。此时朝雾尚未散却，回想山中别墅，不知气象如何。众侍女看见了，悄悄地说道：“真奇怪，大将从来不曾破晓偷归呢！”夕雾暂时休息一下，就换衣服。花散里夫人替他准备着冬夏种种崭新的衣服，立刻从熏香的中国式衣柜中取出来换上了。吃过早粥之后，他就去参见父亲。

夕雾遣使送信与落叶公主，但公主不肯拆阅。她昨夜突然遭此困窘，惊魂未定，又觉可耻，心中不胜懊恼。她想：“母亲倘知道了，教我

何以为颜？她做梦也不曾想到此种事情，一旦看出我神情异常，或者由于世人不肯隐恶，消息传入她的耳中，那时她将怪我欺瞒，教我何等痛苦！倒不如叫侍女们向她如实报告。她听了心中悲伤，也无可如何了。”母女二人一向十分亲睦，毫无半点隔阂。从前的小说中往往有告诉外人而欺瞒父母的事例，但落叶公主不想如此。众侍女相与议论：“即使老夫人略有所闻，公主也何必真有其事似地愁这般、愁那般呢？提前担心，也太痛苦了。”她们不知实情究竟如何，想看看这封来信。但公主拆都不肯拆开。她们着急了，对公主说：“置之不答，毕竟是不成样的，像无知小儿一般了。”便把来信拆开呈上。公主说道：“我气得发昏了！虽然只和那人见面一次，终是我自己轻率之罪过。但想起了他那不顾别人、胡行妄为的行径，实在难于容忍。你们回复他，说我不要看信就是了。”便异常苦闷地躺下。夕雾的信并不十分可憎，只是一往情深地写着：

> “心空似觉魂离舍，
>
> 落入无情怀袖中。[5]

古人说：‘世事不如意，根源在自心。’[6] 可知古昔也有像我这样的事例。但不知道我的魂魄飞向何方耳。”其信甚长，但侍女们不便尽读。照这语气看来，这信不像是一般定情后次日的慰问书，然而究竟怎样，不得而知。众侍女看见公主神色大变，都很担心。她们想道：“两人的关系究竟怎样呢？多年以来，夕雾大将竭诚照拂，无论何事都很关心，真是一个好人。但倘把他当作夫婿，似乎反而逊色了。真教人很不放心呢。”凡亲近公主的侍女，都替她担忧。

老夫人全然不曾得知。凡被鬼怪作祟的人，虽然病势很重，也有放松之时，这期间神思便清楚了。这一天昼间，有一位阿阇梨做完了日中的祈祷之后，还在诵念陀罗尼。他看见老夫人病势好转，心甚喜慰，对她说道：“大日如来[7] 倘不说谎，贫僧如此尽心竭力的祈祷哪得不灵验呢？恶鬼虽然厉害，但有业障缠其身，毕竟是不可怕的啊！”便用嘶哑的声音痛斥恶鬼。这阿阇梨是一位道行高深而性情坦率的律师，突然问道：“如此看来，那位夕雾大将已经和府上的公主缔姻了么？”老夫人答道：“并无此事。他是已故大纳言的知心好友，不负大纳言临终嘱托，多年以来，每逢有事，无不尽心竭力地照拂。此次闻知老身患病，特地前

来慰问，实在很不敢当。”阿阇梨说：“老夫人此言差矣！凡事瞒不过贫僧。今天早晨贫僧上这里来做后夜功课时，看见一位仪表堂堂的男子从西面的边门出来。那时朝雾甚重，贫僧不能辨识是谁。同来几位法师异口同声地说：‘夕雾大将回去了。昨夜曾将车马遣去，在这里宿夜呢。’怪不得衣香那么浓重，教人闻了头痛，原来是夕雾大将来了。这位大将身上常常散发出浓重的衣香呢。老夫人，这件事情其实不好。他原是一位才高学博的人物。从他童年时开始，贫僧就秉承已故太君[8]之嘱咐，替他举办祈祷。直至今日，凡有法事，都由贫僧一手承当，因此知之甚详。公主和他缔姻，实在是无益的。他的正夫人势力强盛，娘家又是当代巨室，高贵无比。所生小公子已有七八人之多。公主恐怕压她不倒呢。再说：女人恶业缠身，堕入长夜黑暗地狱者，都是由于犯了此种爱欲之罪，所以受此惨报。如果被人嫉妒，这便成了永远妨碍往生成佛的羁绊了。此事贫僧决不赞善。”老夫人说：“这真是怪事了！此人向来绝无好色之相。昨夜老身病体异常痛苦，叫侍女传言：且待休息一下再图晤面。侍女们说他暂时在外等待。只怕因此而泊宿在此，亦未可知。他一向是个非常诚实而又规矩的人呢。”她口上否认阿阇梨的话，但心中想道：“或许有此种事，亦未可知。过去确有好几次表露好色之相。但其人实甚贤明，努力避免受人讥评之事，态度常是端正严肃的。因此我们这边戒备疏忽，以为此人不会做出违心之事。昨夜他看见公主那边人少，便钻入室内，亦未可知。”

律师去后，老夫人唤小少将君过来，问她：“我听人说有这样的事，究竟怎么样？为什么公主不把详细情形告诉我呢？我不相信真有其事。”小少将觉得为难，但终于从头至尾详细告诉了她。又叙述今晨夕雾来信中的话以及公主隐约吐露的言语。末了又说：“大将只不过把多年来隐藏在心中的意思向公主诉说而已。他非常谨慎小心，天还没亮就回去了。不知外人说些什么。”她万万想不到是律师说的，总以为是某一侍女偷偷地告诉老夫人的。老夫人听了她的话，一言不发，只觉得伤心失意，泪如雨下。小少将君看了很难过，想道：“我为什么如实告诉了她？她正在患病，这样一来越发痛苦了。”她很后悔，便又说道：“他们会面是隔着纸隔扇的。”又说了许多安慰的话。老夫人说：“不管如何，如此疏忽大意，轻率地与男人会面，实在是不应该的。即使实际上清清白白，但说那些话的法师，以及嘴尖的童仆，说话肯留余地么？教我们对

人如何辩解？难道可以说明他们没有发生关系么？她身边的人都是不识轻重的……”没有说完，已经痛苦不堪。病中听到这种消息，自然是伤心的。她满望公主做个气品高尚的皇女，如今结了世俗之缘，流传了轻薄之名，使她心中好生悲痛！

老夫人淌着眼泪对小少将君说道：“我此刻略觉好些，去请公主到这里来吧。本当我去望她，实在走不动。我似觉长久不见她了。”小少将君来到公主房中，对她说道：“老夫人请公主到那边去。”公主想要去见母亲，便把泪湿的额发梳掠一番，又把破绽了的单衫脱去，另换一件。然而不肯立刻就走。她想：“这些侍女对昨夜之事不知如何想法。母亲还全不知情，日后隐约闻此消息，势必怪我欺瞒，教我何以为颜？”便又躺下了。对小少将君说：“我好难过啊！但愿就此不起，倒也落得干净。我的脚气病发了。”便叫小少将君按摩一下。她每逢心绪不佳、忧愁过度之时，此病必然发作。小少将君对她言道：“昨夜之事，老夫人已有所闻了。她今天问我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我已如实告诉她，但说纸隔扇是紧闭的，又添了些使她放心的话。如果她问起公主，请公主照我一样回答。”但老夫人悲叹之状，她不告诉公主。公主听了觉得果然不出所料，非常伤心。她一言不发，眼泪像雨滴一般从枕上流下。她回思过去，不但此事而已，自从意外地下嫁以来，使母亲伤心的事已不少了。便觉此身全无生趣。料想此人不会就此罢休，将来势必再来缠绕，外间传说何等难听！她左思右想，不胜烦恼。况且无法辩解，任人讥议，今后将流传何等可耻的恶名！虽然不曾失身，聊可自慰，但念金枝玉叶之身，如此轻率地与人会面，实甚不该。自伤宿世命穷，心中好生委屈。

到了傍晚，老夫人又派人来请，并命打开两室之间的储藏室两边的门，作为通路。老夫人虽然身患病苦，还是必恭必敬地接待公主，按照礼仪，下榻相迎[9]。对公主言道：“这屋子里肮脏，邀你过来，也很不好意思。才只两三天不见，便像隔了几年，想念得很呢。今世虽为母女，后世未必定能相见。即使再为母女，但记不得今世之事，也是枉然。如此想来，母女之缘实甚短促。情爱过分亲密，后而教人后悔了。”说罢掩面而泣。落叶公主也百感交集，不胜悲伤，只管注视老母，默默不发一语。公主生性腼腆，欲语难于启口，只觉不胜羞耻。老夫人很可怜她，亦不诘问昨夜之事。侍女们立刻点起灯来，又把晚餐送到这

里来请用。老夫人听说公主今日饮食不进，便亲手将肴馔另加调制，但公主一点也不想吃。倒是看见母亲病状好转，她胸怀略觉开朗。

此时夕雾又送信来了。不悉内情的侍女接了进来，报道："大将有信，是给小少将君的。"公主越发提心吊胆了。小少将君接了信。老夫人就不得不问："是什么信？"原来老夫人心中已经确信女儿失身，正在等待夕雾今夜再来。听见有信，料想他不来了，心中很是不快。她说："这信还是应该答复的。否则不成样子。世间少有肯替人辩白的人。你虽然自信清白，能相信你的人恐怕很少吧。还不如无所顾忌地和他通信，照向来一样才好。置之不复，不成样子，也太自大了。"便要看信。小少将君很为难，然而只得呈上。但见信中说道："昨夜拜见，始知公主待我实甚冷淡，反教我专心一意、恋念不舍了。

在山泉水清，出山溪水浊。

若欲保清名，徒然成浅薄。"

语言甚多，老夫人未能毕读。这信态度很不明显，话中似有得意之色，而今宵又淡然不再来访。老夫人看了信很不高兴。她仔细寻思："从前卫门督对公主爱情冷淡，我很伤心。然而他表面上对她异常尊重。全靠如此，聊可慰情，尚且很不称心。现在此人态度如此，如何是好！前太政大臣家的人闻知此事，不知做何感想。"又想："我总得探探他的口气，看他如何说法。"便不管心情颓丧，勉强擦擦眼睛，执笔代为作复，写出来的字奇形怪状，好像鸟迹。信中言道："老身病势垂危，公主亲来探望。正在此时，接读来示。苦劝公主作复，其奈心情愁闷，不能执笔。老身未便坐视，只得代为奉答：

女萝生野畔，佳种出名州。

何故探花者，匆匆一夜留？"

只写数语，就此停笔。将信两端捻封[10]，掷出帘外。立刻躺下身子，但觉异常痛苦。众侍女推想刚才是鬼怪一时疏忽，暂不侵扰之故，便惊慌骚扰起来。正在祈祷的几位灵验的法师就又开始大声诵念。众侍女劝请公主："还是回去的好。"但公主自伤命薄，情愿与母同死，一直守候在旁。

且说夕雾大将那天昼间从六条院回三条院自邸。今宵倘再访小野山庄，则外人将以为昨夜真有其事，而事实上还不配如此，因此只得努力忍住。然而恋慕之苦，反而比往日增加了千倍。夫人云居雁隐约闻知丈夫有偷情之事，脸上装作不知，只管躺在自己的起居室中，和孩子们玩耍消遣。黄昏初过，小野山庄送回信来了。夕雾拆开一看，此信与往常不同，文字都像鸟迹。一时不能辨识，便把灯火移近，仔细阅读。云居雁虽然住在隔壁室中，却早就看到有信送来，便悄悄地走到夕雾背后，把那信抢了去。夕雾吓了一跳，对她说道："这算什么呢？真正岂有此理！这是六条院东院那位继母[11]送给我的信呀。她今天早上受了风寒。我告辞父亲出门时，不曾再去望她，心甚挂念。回家后送信去探问病状，这是她的回信呀！你看吧，情书难道写得这样的？况且你这种态度多么野蛮啊！相处年月越久，越是看人不起，真正气死我也！你不管我怎样想，全不怕难为情。"他愤然地叹一口气，并不表示可惜的样子要去夺回信来。云居雁也不立刻看信，只是拿在手里，答道："你说'相处年月越久，越是看人不起'，你对我才如此呢！"她看见夕雾泰然自若，不免有些忌惮，只是撒娇撒痴地说了这一句话。夕雾笑道："谁对谁都好，这原是人世常态。不过像我这样的人，别处怕找不到。一个身份高贵的人，斜目也不看一眼，守定一个妻子，好像惧怕雌鹰的雄鹰一样[12]，多么惹人耻笑！被这样顽固的丈夫死守着，在你也不是光荣的。须得在许多妇人之中，特别受丈夫爱怜，地位与众不同，这才可教别人艳羡，自己心里也常愉快，于是欢乐之情、可爱之事，源源不绝而来。如今教我像某翁那样专心一意地死守一个少女[13]，真乃可惜之事。这在你有什么体面呢？"他花言巧语地想骗出那封信来。云居雁嫣然一笑，说道："你想装成体面，教我这老婆子苦死！近来你的模样变得浮薄可厌，我向来没有看惯这种模样，心中实在难过得很。正是'从来不使侬心苦……'[14]呀！"娇嗔之相，亦自可爱。夕雾答道："你的意思是'今日突然教我忧'吧，究竟为了何事呢？你一直不曾说起，也太疏远我了。定然是有不良之人搬弄是非。其人不知怎的一向不赞许我，为了我的绿袍[15]，至今还看我不起，因此把种种难听的话隐隐约约地讲给你听，企图离间我们。于是为了一个毫无关系的人，你就大吃其醋……"他口上虽然如此说，但念落叶之事将来终于要成就的，所以并不特别强调。大辅乳母听了这话很难为情，一句话也不说。两人谈东说西，云居雁还是把信藏过，夕雾也不强要取回，没精打采地就寝了。但他胸中忐忑不安，

总想设法取它回来。料想这是老夫人写的信，不知信中说些什么。他躺着寻思，不能成寐。云居雁已经睡着，他装作若无其事地向她的茵褥底下探索，然而没有找到。不知道那封信藏在何处，心中十分懊恼。

次晨天色已明，夕雾醒来，并不立刻起身。云居雁被孩子们吵醒，走出外室去了。夕雾装作刚才醒来，起身在室中到处寻找，然而找不出来。云居雁看见他并不急欲找信，料想这不是情书，也就不把它放在心上。男孩子们蹦蹦跳跳地游戏，女孩子们玩娃娃，年纪稍长的读书习字，各自忙各自的。还有很小的孩子，缠住了母亲，拖来拖去。云居雁便把夺得的信完全忘却了。夕雾除了这信以外，别的事全都不想。他只想早些儿写回信去，然而昨夜的信不曾看得清楚。不看来信而作复，老夫人将推想那信失落了。他左思右想，心乱如麻。大家吃过早饭之后，日长人静，夕雾心中烦恼，对夫人说："昨夜的信上不知写些什么，你死不肯给我看，真是奇怪。我今天应该前去探望，可是心情不佳，不能前往。我想写封信去，但不知来信写些什么。"说时态度淡然。云居雁想想，夺取这封信实在没有意思，觉得难以为情，便不再提此事，答道："你只要说前晚在深山中受了风寒，身上不好，不能出门，婉言道歉就得了。"夕雾开玩笑地说："算了吧！不要只管说这些无聊的话！有什么意思呢？你把我看做世间普通的色情男子，反而可耻。这里的侍女们看见你在我这个不识风情的人面前说这种醋话，都觉得好笑呢。"接着便问："那封信到底藏在哪里了？"云居雁并不立刻拿出信来，于是只得照旧和她谈东说西，暂时躺着休息一会，不觉日色已暮。

夕雾被鸣蜩之声惊醒，想道："此刻山中的雾不知多么浓重，真可怜啊！今天总该写回信去了。"他觉得很对不起她们，便不知不觉地拿过砚台来磨墨，一面举目怅望，考虑这回信如何写法。回头忽见云居雁所坐的茵褥里边有一处稍稍高起，试把茵褥揭开一看，原来那封信塞在这里！他又是欢喜，又是生气，笑着展开信来阅读。读完之后，心中只是叫苦。原来老夫人以为前夜已成事实，使她心中难过，真真对她不起。昨夜等到天明，不知多么痛苦。今日又到此刻尚无回音。他想到这里，但觉懊恨不可言喻。又想："老夫人熬着病苦，勉强提笔胡乱写这封信，可见她是忧伤得难于忍受，因而如此写的。怎禁得今宵又是音信全无呢！"然而现已毫无办法。因此觉得云居雁太恶作剧，实甚可恨。他

想："她任情戏耍，好端端地藏过了这封信……罢了，这种习气都是我自己养成她的。"左思右想，觉得自身亦甚可恨，竟想哭出来。他想立刻出门去访，又想："公主不见得肯放心和我见面吧；但老夫人信上如此说，教我如何是好？真不凑巧，今天是诸事不宜的坎日，万一她们许我成亲，将来后果不吉，也使不得。还得从长计议为是。"此人一向认真，故有此种想法。于是决定先写了回信再说。信中写道："宠锡华翰，铭感无似。拜读之余，喜不自胜。但'匆匆一夜'之责，不知有何所闻而出此言？

冶游遥入深秋野，

未结同衾共枕缘。

如此申明，虽属无益，但昨夜未能造访，其罪自不容辞。"又写了一封长信给落叶公主。命人从厩中牵出一匹快马，换上随从用的鞍子，派遣前晚那个将监跨马送信，又低声吩咐他道："你对他们说：我昨夜在六条院住宿，是刚才回三条院的。"

小野山庄中昨夜等候夕雾不来，老夫人忍无可忍，不顾日后人世讥评，写了一封诉恨的信去，竟连回音都没有。今日看看天色又暮，不知夕雾究竟如何用心。老夫人对他已经绝望，伤心之极，肝肠寸断，近来病势已稍见愈，今日忽又沉重起来。落叶公主本人心中，对于此事并不觉得忧伤，她只为那天被这素未谋面的男子看到了日常生活的姿态，不胜痛恨。她并不十分考虑夕雾之事，只是看见母亲为她如此伤心，觉得意想不到，又觉得十分可耻，但也无法说明自身清白，因此她的神情比常日更加怕羞。老夫人看了很难过，觉得这公主的命运越来越苦了，悲伤充塞了胸怀。便对她说："事到如今，我也不必噜苏了。人事总是宿世命运所注定。但也由于自心疏忽大意，以致受人讥评。往事虽已不可挽回，今后自当格外小心。我身虽然微不足数，过去对你也曾悉心教养。现在无论何事，你都全般通晓。人情世故孰短孰长，你也皆能分别，在这方面我已很可放心了。然而你还不脱孩子习气，心中主意尚欠坚定。为此我很担心，总希望自己能多活几年。普通臣民之家，但凡身份稍高者，总是一女不嫁二夫，否则被人看轻，视为浮薄。何况你是金枝玉叶之身，并无特别事故，率然接近男子，如何使得！从前由于意外之缘，使你屈身下嫁，多年以来，我常为你伤心。然而这也是你的宿世孽缘。

因为自你父皇以下，无不赞善，而那边的父大臣亦表示心许，教我一人如何阻挡？惟有让步听命而已。不幸此人短命而死，害得你孤苦伶仃。但这也不是你自己的过失，惟有埋怨皇天，凄凉度日而已。不料此次又添一事，为人为己，都流传了轻薄之名。虽然如此，外间声名可以置若不闻，但求像世间寻常夫妇一般相爱，自可从容度日，亦可使我欣慰。岂知此人又是如此无情！”说罢欷歔泣下。老夫人只管独抒己见，公主无法插嘴辩白，惟有嘤嘤啜泣，那模样非常可怜可爱。老夫人一直向她注视，又说：“唉，我看你生得没有一点不如别人。究竟前世作了什么孽，以致今世忧患频仍，如此命苦呢？”说罢，但觉身体异常痛苦。鬼怪是乘人衰弱而猖狂进攻的，此时老夫人忽然气息奄奄，身体渐渐冷却。律师也惊慌起来，就向佛许下大愿，高声诵念祈祷。这位律师曾立宏誓：终身笼闭山中。此次为老夫人破例下山，若修法不验，毁坛归山，则面子全无，且使佛亦无颜对人。因此全心全意地虔诚祈祷。公主哭泣之哀，自不必说。

正在骚乱之际，夕雾大将遣使送信来了。此时老夫人尚未完全昏迷，隐约闻得有信送来，心知夕雾今夜又不会来了。她想：“我的女儿何其命苦，想不到做了世人的笑柄！连我也留了一封可耻的信在别人手中！”百感交集，痛苦之极，就此与世长辞。这般情景，悲、恨等字都不够形容了！她以前常常被鬼怪侵扰，有好几次死而复苏。僧众以为此次也照老例，就加紧诵念祈祷，岂知一去不返了。公主要跟母亲同去，躺在遗骸旁边哭泣。侍女们用人世常理来劝慰她：“今已无可奈何了！凡人走上了大限之路，是决不会再回来的。公主虽然舍不得老太太，有何办法可得称心如意呢？”有的强要扶她回去，说道：“这样反而不好！会使老太太在冥司路上增加罪过呢！回那边去歇息吧。”但公主的身体缩成一团，已经失却知觉了。僧众拆毁了祈祷坛，纷纷散去，只有几个陪夜僧人留着。现在已经无可挽回，那景象真好凄凉！

各处都来吊丧，不知道是几时得悉的。夕雾大将也闻知噩耗，非常吃惊，立刻遣使吊慰。源氏、前太政大臣，以及其他一切亲友，遣使致奠者甚多。山中的朱雀院也送了一封十分恳挚的信来。公主收到此信，方才抬起头来。但见信中有言：“我早就闻知你母病重，但她向来多病，我已见惯，以致疏忽，不曾遣使慰问。你今遭此大故，诚属不幸之至。

我推想你悲伤之状，不胜怜惜。务望省察人世无常之理，善自宽慰为要。”公主两眼已经哭得不能见物，然而还是握笔奉复。老夫人生前常常嘱咐死后应如何殡葬，故遵此遗命，今日即行出殡。老夫人的侄儿大和守[16]负责料理一切丧事。公主恋恋不舍，希望暂时多得瞻仰遗骸。但此事不能照办，众人立刻准备出殡。正在出发之际，夕雾大将来了。

夕雾动身之时，对家人说：“今日若不去吊，以后日子不好，不宜出行。”实则他推想公主一定十分悲戚，不胜挂念，所以立刻前往。家人劝他不必如此急急。但他定欲出门。路程甚远，好容易到达山庄，但见景象异常凄惨。遗骸用屏风围着，不教来客看见，样子阴森可怕。夕雾被延入老夫人起居室西边的一室中，大和守啼哭着前来接待。夕雾靠在边门外的栏杆上，召侍女前来。众侍女由于伤心过度，个个都神思恍惚。但因夕雾亲自惠临，诸人略觉喜慰，小少将君便前来应对。夕雾看见了她，一时说不出话来。他向来性情坚强，不容易流泪。但此时看到这凄惨情景，想起老夫人生前模样，实在不胜感慨。而且这人世无常之相，不是传闻而是亲见，因此悲痛万分。好容易镇静下来，叫小少将君转达公主：“前闻老夫人病势好转，我便疏忽大意了。做梦也得过些时间方醒。比梦醒得还快，真教人不胜惊骇！”公主想道：“我母亲如此忧伤而死，多半是为了此人。虽说是前生注定，这孽缘实在可恨。”因此置之不答。众侍女异口同声地劝道：“教我们怎样答复他呢？大将身份高贵，特地急忙来吊，确是一片诚心。如果置之不答，未免太不礼貌。”公主答道：“听凭你们推量我心，代为答复吧。我已不知所云了。”说过就躺下身子，这原也是难怪的。小少将君便出去对夕雾说：“此刻公主昏厥，几同亡人一样了。大驾光临，今已禀告。”这些侍女说话都已泣不成声。夕雾便道：“我也无法安慰她了。且待我自己心情稍定，公主哀思稍懈，再来拜访吧。但老夫人此次突然仙逝，不知何故，乞道其详。”小少将君便把老夫人等待夕雾不来而忧伤之状约略告知，末了说道：“这话似是埋怨大将了。实因今日心绪缭乱，语言未免错乱。大将既欲详询，则公主悲哀之思终有限制，且待公主心情稍定，再行奉告，并请指教。”夕雾见她说时神情昏迷，便觉自己欲说的话也难于出口。后来说道：“我也觉得心绪缭乱了。还望你善言劝慰公主，请她复我片言只语也好。”他舍不得立刻回去。终于因为此时人目众多，如果久留不去，恐被视为轻率，只得起身告辞。他想不到今夜就要殡葬，觉得排场过分简单，实在太不像

样，便召集附近庄园中人员，一一吩咐，叫他们照料一应事宜，然后离去。此事突然发生，以致葬仪过分简单。今得夕雾协助，气象忽然庄严，送葬人数也增添不少。因此大和守不胜欣慰，十分感激夕雾的好意。落叶公主想起母亲即将化作灰尘，心中不胜悲痛，只管匍匐号哭。旁人睹此情状，觉得虽是母女，实在不宜过分亲爱。如今公主悲痛若此，恐对自身亦甚不利。于是大家伤心叹息。大和守对公主说："此间景象凄惨，不宜久留。长住在此，悲痛将无了时。"但公主总想接近山中火葬之烟，以便回忆母亲，因此定欲终身居住在这山庄中。东面的走廊及杂舍中，略施间隔，七七期间做功德的僧人住在其中，悄悄地诵经念佛。西厢改用丧中装饰，由公主居住。公主就在其中无昼无夜地度送悲伤的岁月，不觉已到深秋九月。

山风凛冽，木叶尽脱，四周景象无限凄凉。落叶公主受此环境影

响，日夜悲叹，泪无干时。她痛恨“生死”也不能“随心意”[17]，便觉人世实在可悲可厌。众侍女也都觉得万事可悲，心迷意乱。夕雾大将每日遣使存问，犒赏僧众种种物品，寂寞地诵经念佛的僧众都很喜慰。又写情深意密的信给公主，向她诉恨，一面又无限殷勤地向她慰问。但公主看也不看一眼。她想起那天晚上夕雾的荒唐行为，致使病弱的老夫人以为他们已成事实，因而抱恨死去，成了妨碍往生成佛的罪障，便觉悲愤填胸。只要有人约略提及此人，她就痛恨万状，泪下如雨。因此众侍女不敢禀告，徒唤奈何。夕雾连一行回信也收不到，起初以为公主哀思未尽，暂不写信之故，但后来日子太久，只管音信全无。他想：“悲哀终有限度，岂可如此忽视我的一片真心！真乃无情过分，太不懂事了。”心中不免怨恨。又想：“如果我信上说的是风花雪月等闲情琐事，固然使她讨厌，但我写的都是同情于她的哀愁和悲伤的慰问之言，她对我应知感谢。回忆昔年太君逝世，我心悲痛不堪。前太政大臣却并不哀伤，认为死别乃人世常事，而只在丧葬仪式上尽其孝道，实甚冷酷无情。六条院父亲大人只是半子，反而诚恳地举办死后种种佛事，使我不胜喜慰——并非为了他是我父亲才这样说。已故的卫门督也竭尽哀思，因此我从那时候起就特别亲近他。柏木为人非常镇静，对世事考虑十分周到，其哀思比常人更为深切，真乃可爱之人。”他在寂寞无聊之时，常常如此回想，借以度送日月。

云居雁不知道夕雾与落叶公主的关系究竟如何，她以前只见夕雾和老夫人有通信来往，而且写得非常详细，却不见落叶公主来信，觉得莫名其妙。有一天，夕雾躺着，怅望夕暮天空，耽入沉思。云居雁差她的小儿子送一字条去，一张小纸的一端写着：

“欲慰君心苦，君心不可知：

莫非悲死别，或是叹生离？

不得要领，使我心忧。”夕雾看了，脸上露出微笑，想道：“她如此东思西想而说出这种话来，以为我是想念已故的老夫人，太不相称了。”便立刻若无其事地复道：

“不为生离叹，岂因死者悲！

但伤人命促，似露受朝晞。

我乃悲叹人世无常耳。”云居雁看了答诗，情知丈夫故意隐瞒，她不管人生如露等事，只觉更增愁叹。夕雾终于忘不了落叶公主，心甚挂念，便又赴小野山庄访问。他本已抑制情绪，拟待七七四十九日热丧过后，从容地前往探望。然而实在忍耐不住，他想：“时至今日，也不必顾忌这无实的浮名了。只要像普通一样地向她求爱，能如愿以偿便好。”就不顾夫人多心，也不捏造借口了。又想：“即使公主本人态度强硬，不亲近我，但我有老夫人恨我‘匆匆一夜留’的信为凭据，她就无法自认为清白了。”这样一想，他就胆壮起来。

九月初十过后，山野秋气萧索，即使不是深知情趣的人，亦必真心感动。林木末梢的秋叶和山上的葛叶，不堪山风狂吹，慌忙纷纷散落，其声掩盖了庄严的诵经声，只有念佛之声朗朗可闻。室内人影稀少。群鹿被寒风吹逐，都傍着篱垣徬徨，或者躲入深黄色的稻田中，不怕驱鸟器[18]的声响，引颈长鸣，令人听了发愁。瀑布之声不断轰响，更使愁人增悲。只有草丛中的秋虫唧唧之声是微弱的。龙胆从枯草中突出，表示惟我独长。这些带露的花草，都是秋季照例应有的景色，但在此时此地看来，觉得特别凄凉难堪。夕雾照例走近西面的边门，站着看看四周光景。他身穿平日穿惯的常礼服，里面的深色砑光衬衣鲜丽地露出在外面。光线微弱的夕阳毫无顾忌地向他照射，使他觉得眩目，漫不经心地举起扇子来遮光。众侍女看了，觉得这种优美的手势，应该是女子所有，女子尚且做不出来呢。他装着可使愁人欣慰而微笑的和悦之相，指名宣召侍女小少将君。小少将君奉命前来，站在离开他所站的廊下极近的地方。但他深恐帘内有别的侍女，不便和她详谈，便对她说：“再走近些吧！不要疏远我呀！我不辞跋涉之劳，特地来到这深山之中，这一片诚心不可忽视啊！况且雾如此重。”他装作不看着她，而向山的方面眺望，又说：“再近来些，再近来些！”小少将君便把淡墨色的帷屏从帘端略略推开，把衣裾撩在一旁，坐了下来。这小少将君是大和守的妹妹、老夫人的侄女，血缘甚近，并且从小由老夫人抚育成长，因此所穿衣服颜色甚深，她身穿一套橡实色[19]丧服，外加一件礼袍。夕雾对她言道：“老夫人逝世，使我悲痛不尽，自不必说；加之公主一言不复，无情太甚，使我想起了心魂俱丧！外人看见了我，都怪我为何如此愁苦。如今我已无法忍受了。”接着又说了许多怨恨之词，并且提起老夫人临终前寄他的信，说罢哭泣甚哀。小少将君哭得更加厉害，后来收泪答道：“那

天夜晚，老夫人等候大将，岂知连回信也没有来。其时已近临终，神思昏迷，便痛感绝望。天色渐暗，病势越发沉重，那鬼怪便乘人之危，致人之命了。昔年卫门督逝世时，老夫人也因伤心过度，屡次昏迷过去。因见公主同样悲伤，为欲劝慰公主，勉强振作起来，渐渐恢复健康。但此次公主遭老夫人之丧，无人劝慰，以致神志丧失，人事不省了。”她说时痛感前情，不绝悲叹，因此语言哽咽断续。夕雾说道：“此言诚然。公主确已伤心过分，情绪十分委顿了。但事已如此，恕我直言：今后公主将依靠何人呢？朱雀院闭居深山之中，白云野鹤，遗世独立，通信亦甚不易。请你善为劝导，务使公主知道自身所处困境。世间万事，都是前世制定。公主虽然不欲随俗，无奈事与愿违！人生倘欲如意称心，首先须得没有死别之悲，方始可能呀！”他滔滔不绝地说了许多话，但小少将君一言不答，只管叹息。此时室外群鹿哀鸣。夕雾听了，便吟诵“怜我独眠夜，泣声似此长”的古歌[20]。接着赋诗云：

“跋涉离人里，遥临小野庄。

声如鸣鹿苦，不惜湿衣裳。”

小少将君答道：

“热泪沾丧服，秋山人意乖。

鹿鸣声正苦，添得哭声哀。”

此诗并不甚佳，但在此时由女儿低声唱出，夕雾觉得亦甚美妙。他就叫小少将君向公主传言数语。公主命小少将君答道：“此刻我在世间，犹似身在愁梦之中。且待此梦稍醒，自当答谢屡次枉驾之恩。”只此数语，真乃十分冷淡的应酬。夕雾觉得公主太无情，只得长吁短叹地独自回京。

夕雾在回京路上怅望秋夜长空，正值十三夜的月亮幽艳地照临天际。车辆从容地驱过小仓山时，道经落叶公主本邸一条院。但见这宫邸已甚荒凉，西南方的土墙已经坍塌，可以望见内部各处殿宇，窗户都关闭着，静悄悄地不见人影，只有月亮皎洁地映在池塘之中。夕雾回思柏木大纳言昔年在此举行管弦之会时的光景，独自即景吟诗：

“俊赏人何在？身随泡影亡！

可怜秋夜月，独宿守池塘。”

回到三条本邸之后，他还是眺望着月色，魂灵儿荡漾在天空中。众侍女看到这般模样，都在背后私议：“这样子多难看啊！向来没有这种习气的呢。”夫人云居雁真心地发愁了。她想：“他的心全然飞驰到那边去了。不知怎么一来，他把六条院中惯于妻妾和睦共处的诸夫人当作范例，便把我看做不识情趣的厌物，真乃太没道理了。如果我自昔就是多妻中的一人，那么外人也都看惯，我倒可以安然度日。然而自他的父母兄弟以下，人都称赞他是世间典型的诚实男子，都说我是无忧无虑的幸福夫人。岂知平安日子过到了现在，忽然发生了这件可耻之事。”她心中非常不快。此时夜色已近破晓，两人不交一语，背向着背，各自唉声叹气，直到天明。夕雾等不到朝雾散尽，照例急急忙忙地写信给落叶公主。云居雁心甚怨恨，然而并不像那天一样夺他的信。夕雾的信写得非常详细，其间暂时搁笔，吟诵诗句。虽然吟声甚低，却被云居雁听到：

“闻说愁如梦，秋深夜不明。

何时愁梦醒，始得见卿卿？

真像‘瀑布落无声’[21] 了！”信中所写大约如此。封好之后，他又口吟“如何可慰情”之句。然后宣召仆夫，将信交付。云居雁颇思看看对方的回信，她总想知道两人的关系究竟如何。

日上三竿之时，小野回信来了。信纸是浓紫色的，非常朴素，照例是小少将君代笔的。信中告诉他：公主依旧不肯作复。后面又写道：“抱歉得很：公主在来书上信笔乱涂。被我偷取得来，附呈请看。”果然有从去信上撕下的片纸塞在这复信中。夕雾推想公主已经看了他的去信，只此一点，也就不胜欣慰，真乃太可怜了！他把公主信笔乱涂的文字仔细拼凑起来，看出了这样的一首诗：

“愁人居小野，朝夕哭声啾。

热泪知多少，无声瀑布流。”

此外又乱七八糟地写着些愁人所想起的古歌，那笔迹非常优秀。夕雾想道：“我往常听见别人为了此种色情之事而伤心，觉得荒唐可笑，令人厌烦。岂知碰到自己身上，便觉实在痛苦难堪。怪哉，为何如此伤心呢？”他想回心转意，然而力不从心。

六条院源氏也闻知此事。他想："夕雾为人老成持重，凡事沉着应付，从不受人讥评，一向平安度日，我做父亲的也觉得面目光彩。回想自己年轻时候，未免稍稍耽好风月，以致流传轻薄之名，且喜他能替我补救。然而如今发生此事，对任何人都很不利。对方倘是疏远的人，犹可说也，偏偏又是他的至亲[22]，不知前太政大臣对此做何感想。这一点夕雾不会不顾虑到，可见前世宿命是不可逃避的了。但无论如何，关于此事我不宜插嘴。"他觉得此事对落叶公主和云居雁两皆不利，故闻讯之后，不胜愁叹。他自己回想过去之事，推量未来之状，便对紫夫人表示：看到落叶公主丧夫的事例，不免担心自己身后之事。紫夫人面红了，自念我死了丈夫难道会久留在世么，便觉心情不快。她想："女人持身之难，苦患之多，世间无出其右了！如果对于悲哀之情、欢乐之趣，一概漠不关心，只管韬晦沉默，那么安得享受世间荣华之乐、慰藉人生无常之苦呢？况且一个女子无知无识，形同白痴，岂不辜负父母养育之恩而使他们伤心失望呢？万事隐藏在心中，像古代寓言中所谓无言太子[23]，即僧人所引为苦难之典型者，明知世事孰善孰恶，却将意见埋藏胸底，毕竟也太乏味了。虽然心由自主，却不知道如何才能保持恰到好处。"如此左思右想，并非为了自己，只是为了大公主[24]的前途。

夕雾大将来六条院参见，源氏颇思知道他的心事，对他说道："老夫人七七已经过了吧。回忆此人以更衣入侍时，至今匆匆已历三十年。无常迅速，实甚可悲。人生所贪恋的，只是朝露一般的欢乐而已！我很想把这头发剃掉，将世间万事一概抛开。然而至今还是苟且偷安，因循度日，实在很不好呢。"夕雾答道："果然如此。即使是表面看来毫无留恋的人，在他本人也确有难于抛舍之苦呢。"接着又说："老夫人四十九日中一切佛事，都由大和守一人办理，实在太凄凉了。没有确实可靠的保护者的人，生前犹可，死后实甚可悲。"源氏说："朱雀院定然遣使吊慰过了。他那二公主不知悲伤得怎么样。那位更衣，据我近年来便中所见所闻，比以前传闻的好得多，竟是一位无瑕可指的淑女。世人都在悼惜她呢。应该活着的人，偏偏短命而死。朱雀院也一定大为震惊，不胜悲伤吧。他对二公主的钟爱，仅次于这里的已出家的三公主。想见二公主品貌也是极美妙的吧。"夕雾说："二公主品貌如何，不得而知。老夫人的人品与性情，真是无瑕可指的。虽然和我并未亲昵熟悉，但在些些小事上，也可显见此人性情之优越。"关于二公主，他绝不谈起，装作全不

知道。源氏想道："他对此事已是专心一志，我若劝谏，徒劳无益。明知他不会听信而向他郑重提出，也太没意思了。"便置之不谈。

老夫人的法事，概由夕雾一手包办。种种消息，自然不能隐讳，前太政大臣也闻知了。他认为夕雾不会如此存心，总是女的思虑浅率之故。举办法事之日，柏木诸弟因有旧情，都来吊奠。前太政大臣亦致送隆仪，以供诵经布施。所有供养，皆极丰盛，仪式之体面并不逊于当时得势之家。

落叶公主曾经立志终身居住在这山庄中，出家为尼。但此消息传入朱雀院耳中，朱雀院说："此事万万不可！女子身事二夫，固然不是好事。但无保护人之少妇，一旦出家为尼，反会引起意外的恶名，而使身蒙罪愆，对于今世与后世两皆不利，徒然遭受世人谴责而已。我已祝发入山；三公主也已身披尼装。世人笑我断子绝孙，在我辈出家之人并不懊恼。但必欲大家如此，争先出家，毕竟无甚意味。为了人世忧患而遁入空门，声名反而不佳。必须真心感悟，静思息虑，心地澄澈，然后可以任情去留。"他屡次将这番话教人传告公主。公主与夕雾的浮薄名声，他也曾听到。世人都说公主因为此事不谐，所以厌世出家。朱雀院听了十分担心。他认为公主公然与夕雾结缘，太过轻率，实甚不宜。但念如果向她提及，使她害羞，亦甚可怜。"我又何必多费口舌呢！"因此关于此事绝不谈起。

夕雾大将想道："我已说得舌烂唇焦，至今还是毫无希望。要她自己心许，看来是难事了。我不妨对外人说，此婚事乃老夫人生前许下。事出无奈，只得教死者稍任思虑疏忽之咎了。不教外人知道何时开始定情，马虎过去吧。现在要我回复青年时代，为恋爱流泪，向女人纠缠，似乎也不配了。"便计划将公主迎回一条院，正式成亲。于是选定黄道吉日，宣召大和守前来，吩咐他应有一切事宜。先将宫邸大事整理。此宫邸虽然也很华丽，但因住者皆是女子，故庭院杂草繁生。如今大加清除，并施装饰。夕雾用心非常周到，一切务求尽善尽美。关于幔帐、屏风、帷屏、茵褥等，也都一一操心，嘱咐大和守，急速在宫邸中备办。

移居之日，夕雾亲赴一条宫邸，派遣车辆及前驱人赴小野迎接。公主声言决不返京。众侍女苦口相劝。大和守也劝道："公主此言，教人殊

难奉命。卑人因见公主孤单悲苦，不胜同情，故竭尽绵力，为公主效劳。今大和当地有事，必须赴任亲理。而此间一切事务，无人可以接任。若不顾而去，则实甚怠慢。正在左右为难之际，幸蒙夕雾大将关怀，如此竭诚照拂。公主认为此君存心不良，因而不肯屈尊，亦自有理。话虽如此，但自古以来，皇女迫不得已而下嫁者，其例甚多。世人不会教公主独任其咎。迟疑不决，反而显得幼稚。即使欲坚持己志，但为女子者，要独力照顾自身，以求生涯安稳，岂可得乎！毕竟还得有男人爱护照顾，仗此助力，才能发挥其慧心贤才。左右诸人，都不知道以此大义劝导公主，只管自作自主，干那些不应有的事情。”又说了许多话，责备侍女左近及小少将君。

众侍女听见大和守责备，大家聚拢来，共劝公主迁居。公主此时已经身不由主。侍女们取出华丽的衣服来替她穿，但她殊不乐愿。一头青丝细发，至今还想剪落，此时挽过来一看，长达六尺，末梢虽因忧患而略疏，但侍女们看了并不觉得逊色。公主自己看看，觉得衰减太甚，这模样如何可以事人，此身真太不幸了。想了一会，又躺下了身子。众侍女催促：“时辰过了！夜也很深了！”大家喧噪起来。忽然随着凉风降下一阵时雨，四周景象十分凄凉。公主吟诗云：

“愿随亡母乘烟去，

誓不风靡意外人。”

她虽然决心落发出家，但此时剪刀等物都被隐藏，众侍女环守甚严。公主想道：“何必如此大惊小怪！我身又何足惜，难道会像小孩那样逃走，偷偷地把头发剪下么？如此骚扰，外人听见了反会讥笑呢。”便打消了出家的决心。

众侍女皆忙于准备迁居，各人把自己的梳子、盒子、柜子以及其他种种打包装袋的东西先已运往京中。落叶公主不能一人独留山庄，只得啼啼哭哭地登车。临别只管注视四周，回想当初来时，老夫人在病苦中抚摸她的头发，替她整理，然后相扶下车，景象历历在目，不觉悲从中来，泪盈于睫。老夫人所遗佩刀及经盒，一向不离身畔，此时也随身带去。遂吟诗云：

“物是人非难慰藉，

摩挲玉盒泪盈眸。”

这经盒还不曾为丧事而涂黑，是老夫人平日惯用的一只螺钿盒，是盛诵经布施品用的，现在公主当作遗念保存着。带着玉盒归去，形似浦岛太郎[25]。

到了一条宫邸，但觉殿内毫无悲惨气象，出入人员众多，竟是另一世界。车子停在门前。公主即将下车之时，似觉不是回返故邸，却是到了一个陌生地方，心中害怕，一时不肯下车。众侍女觉得公主太孩子气了，多方劝请，不胜其烦。夕雾大将暂住在东厅的南厢中，装作一向住惯的模样。

三条院中的人闻此消息，无不吃惊，互相诧怪：“怎么突然做出这种意想不到的事情来！是几时发生关系的呢？”原来不喜温柔、不爱风流的人，反而容易突然做出意想不到的事情来。但三条院里的人，都认为夕雾多年来早就和落叶公主发生关系，只是一向不露声色而已。公主如此坚贞不移，却没有一个人推想得到。无论他们怎样看法，在公主都是委屈的。

且说一条院的排场设备，由于公主尚在丧服之中，自然不同于一般。这样的开端未免是不祥的。但在大家吃过素斋、人声静息的时候，夕雾走过来了。他频频催促小少将君，要她引导与公主相会。小少将君说：“大将如果真有久长之志，务请过一两天再来。公主回到旧邸，反而添了新愁，已像死人一般躺卧着了。我们从旁劝慰，公主反而痛苦。常言道：‘凡事都为自己’，我们岂肯触犯公主！所以此刻实在不便通报。”夕雾说：“奇怪极了！这真是我所料想不到的啊！公主的心竟同小孩一样莫名其妙。”便向小少将君仔细分辩，说他这办法为公主、为自己都顾虑周至，决不会受世人非难。小少将君答道：“使不得啊！我们正在担心：这回不要再送走了这个人？大家心慌意乱，手足无措。我的好大将！求求你，千万不要强词夺理，干这种不近人情的事啊！”便向他合掌礼拜。夕雾说：“我从来不曾受过这种冷遇。公主如此蔑视我，把我看做比谁都可厌可恶，教我好伤心啊！究竟谁是谁非，我想叫人评评理看。”他无可再说，恼羞成怒了。小少将君终于也觉得不好意思，微笑着答道：“大将说从来不曾受过这种冷遇，实因大将尚未深解男女之情之故。道理究竟谁是谁非，让人评判吧。”小少将君虽然固执，但如今已无

法坚拒，只得跟着他进去。夕雾猜量公主所居之处，进入室内。公主非常懊恼，痛恨此人横蛮无礼，便不顾别人讥笑她孩子气，立刻在储藏室内铺一条茵褥，躲进里面，把门从内侧锁上，就在那里睡觉。但在这里毕竟能躲到几时呢？那些侍女都已丧心病狂，袒护对方了。她想想不胜痛恨。夕雾深怪公主冷酷无情，他想："你如此抗拒，我决不甘休。"他满怀信心，独睡户外，左思右想，直到天明，自己觉得好像隔溪而宿的山鸟[26]。好容易天亮了。夕雾心念只管如此坚持下去，势必变成仇视，还不如暂且出去吧。便在储藏室外恳切要求："即使略开一条门缝也好！"然而里面绝无回音。夕雾吟诗云：

"愁恨填胸冬夜苦，

又逢深谷锁岩扉。

如此冷酷无情，教人无话可说。"便啼啼哭哭地出去了。

夕雾回六条院去休息一下。继母花散里从容不迫地问道："听前太政大臣家的人说，你把二公主迎接到了一条院。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两人虽然隔着帘子，又添上一个帷屏，但夕雾从一旁可以窥见花散里的姿态。他答道："人们总是大惊小怪。事实是这样：已故的老夫人起初态度强硬，认为岂有此理，拒绝我的要求。但到了临终时候，心身都衰弱了，想是悲伤公主无人保护之故，嘱托我在她死后多多照拂。我本有此心，便如此照办。世人总是喜欢论短评长，平淡无奇的事，说得天花乱坠，真是多嘴啊！"说到这里笑起来。接着又说："可是公主本人深恶世俗生活，决心出家为尼，我又有什么办法呢？各处谣诼纷传，原是很讨厌的，索性让她出家，倒可避免嫌疑。但我又不忍违背老夫人遗言，所以只是照拂她的生活。父亲如果来此，务请便中把我这番意思转告。我深恐父亲见责，以为平安无事到了今天，忽又产生此种不良之心。但实际上，但凡碰到恋爱之事，别人的劝谏和自己的意志似乎都是无可奈何的。"后面几句话声音很低。花散里说："我也疑心外间传说是虚假的，然而总有几分真吧。这原是世间常有的事。只是你那三条院的夫人定然不快，却是怪可怜的。她太平无事地直到现在了呢。"夕雾说："您当她是个可爱的千金小姐么？其实像鬼一般凶狠！"接着又说："可是我决不疏远她。恕我说句放肆的话，您可从自己身上推想：为女子者，如果心平气和，结果终是便宜。如果心怀妬恨，口出恶言，则暂时之间，丈夫

为欲息事宁人，姑且让她几分，然而毕竟不能永远依她，一旦闹出事来，势必互相仇恨，变成冤家。总之，像南殿那位紫夫人，心地真好，对各方面都很和顺。还有，像您老人家，更是和蔼可亲，这是众目昭彰的事。”他极口称赞这位继母。花散里笑道：“你拉出我来作范例，反而使我的缺点显著了。所可怪者，你父亲自己犯了好色的毛病，似乎以为别人都不知道，而你稍有一点风流言行，他就当作一件大事，当面训诫，又在背后担心。真所谓‘责人则明，恕己则昏’也。”夕雾答道：“果然如此。父亲常为此事训诫我。其实即使他不教导我，我也会谨慎小心的。”他觉得父亲实在可笑。

夕雾前去参见父亲。源氏早已闻知他和落叶公主之事，但他想：“我又何必装作知道呢。”只是默默地望着夕雾。但见他长得相貌堂堂，眉清目秀，正当精力充沛的盛年。他想：“这样的美男子，即使干些风流勾当，别人也不会非难，鬼神也应该赦罪的。那艳丽清秀之相，横溢着青春蓬勃之气，但又没有不识世情的幼稚之相。圆满成熟，无可指疵，此时寻花问柳，也是理之当然。女人怎么会不恋慕他呢？揽镜自视，又安得不自豪呢？”他看了自己的儿子，心中作如是想。

日色过午，夕雾回到三条院本邸。一走进门，便有一群可爱的子女迎上前来，缠绕戏耍。云居雁躺卧在寝台的帐幕内。夕雾走进去，她也不向他看。夕雾知道她怀恨，觉得这也难怪，便装作绝不怪怨的样子，把她盖在身上的衣服拉开。云居雁说：“你当这是什么地方？我早已死了！你常常说我像鬼，我索性做了鬼吧！”夕雾答道：“你的心比鬼还可怕，但你的样子非常可爱，故我舍不得你。”他不解思索地说这话，云居雁生气了，说道：“像你这样相貌堂堂、风度翩翩的人，不配我来长久作伴。让我到随便什么地方去吧。你索性不要想起我这个人。和你共度了这许久无聊的岁月，我真觉得后悔呢。”说着坐起身来，姿态异常娇媚，那红晕满颊的颜面非常可爱。夕雾就同她开玩笑：“大约是因为你常像小孩一般生气，所以我已看惯，现在觉得这个鬼不可怕了。要再添些凶相才好。”云居雁说：“你说什么？像你这种人，给我乖乖地去死吧！我也要死了。我一见你的面就懊恼，一听到你的声音就不快。我先死了，把你留在世间，我倒不放心。”她说时姿态越发娇艳了。夕雾微微一笑，答道：“如果我活着，虽然往远方去了，你见不着我面，还会从旁听到我的

消息，所以你要我死。但你这话，正是教我知道了我俩情缘的深厚。一人死了，另一人立刻跟着走上冥途——这本来是我俩的誓约呀。”他一本正经地说，又用种种好话来安慰她。云居雁原是个天真烂漫、温柔敦厚的人，经夕雾巧言搪塞一番之后，心情自然平复下来。夕雾觉得她很可怜，但一方面又心不在焉，他想：“落叶公主虽然未必是一个自高自大、倔强成性的人，但她如果坚决不肯再嫁，定欲出家为尼，则我大失所望，太没面子了。”如此一想，他觉得目前不可放手，心中不胜焦躁。看看日色渐暮，今天又不会有回音来了，他就心挂两头，只管沉思默想。云居雁昨今两日一点东西也不曾吃，此刻略微吃了一些。

夕雾对她说道：“从很久以前开始，我对你的爱情就已与众不同。你父亲对我态度冷酷，使我在世间获得了愚夫的恶名。但我竭力忍受这难堪的痛苦，各处争来说亲，一概置之不闻。众人都讥笑我，说即使是女子，也不会如此固执。现在回想起来，不知那时怎么能够忍受的，我自己也相信我从小就是一个稳重的人。现在你虽然如此讨厌我，但你已经有了一大群不能抛开的孩子，不能独断独行地离弃我了。请你放长眼光，静观将来！只怕人命无常而已。”说到这里竟哭起来。云居雁回思昔年之事，也不胜感慨，觉得自己同他真是世间少有的夫妇，宿世因缘毕竟是很深的。夕雾把那件软熟了的家常衣服脱下，换上一件特别华丽的新衣，熏足了衣香，用心打扮，仔细化妆，准备出门去了。云居雁在灯火影里目送他，忍不住流下泪来。便扯过夕雾脱下的单衣的衣袖来拭泪，自言自语地吟道：

“断绝情缘成弃妇，

何如披剃着缁衣！

在这俗世真是住不下去了！”夕雾站定了答道：“何等无聊的想法啊！

厌弃故夫披剃去，

枉教人世笑君痴。”

此诗匆促草成，故甚为平凡。

且说那位落叶公主，一直笼闭在储藏室中。众侍女劝道：“公主终不

成一辈子住在这里面。外人听到了，要讥笑公主太孩子气，行事不成体统。还不如到外边来，照常起居，把公主的主意向大将说明吧。”此外又作种种劝导。公主觉得这些话也有道理。然而想起今后外间流传恶名，以及过去自心种种痛苦，都由这个可恨的不良之人而来，这天晚上又不肯和他会面。夕雾说：“开玩笑也不是这样开的，真是少有少见的啊！”他大发牢骚。众侍女也都代他委屈，对他说道：“公主说过：‘再过几时，等我身心恢复健康之后，如果他还不忘记，我总会向他致意。在此丧服之中，让我一心不乱地专诚为亡母超度吧。’她的心很坚决。大将频频来访，深恐外间无人不知，公主也非常担心呢。”夕雾答道：“我的用心与别人不同，决不作非礼之行，想不到如此受人冷遇！”他长叹一声，又说：“只要公主肯在日常起居室中接见我，隔着屏幕也好。我只指望把心事诉说一番，决不违反公主之意。叫我等待多少年月，都无不可。”他再三要求，絮聒不休。公主命侍女答道：“我已困顿不堪，你还要无理强求，实在太狠心了。世间谣诼纷传，我身不幸已极，这且不说。你又如此用心，怎不教人痛恨！”她越发讨厌夕雾，只想远而避之。夕雾想道：“只管如此下去，被外人闻知了确也难听。叫这些侍女看了也不好意思。”便催促传言的小少将君道：“实际关系，一定遵照公主所言。但在目前，暂作表面夫妇吧。如此有名无实，真乃世间怪相。再说，倘因公主坚拒，而我断绝访问，则外人将谓公主被弃，更加有损令名。总之，固执一念，像孩子一般不明事理，实在令人遗憾！”小少将君认为夕雾之言有理。她看看夕雾的模样，但见他此时的确痛苦，觉得万分抱歉。便把侍女进出的储藏室北门打开，放他进去。

公主吃惊之余，十分伤心，痛恨她的侍女。她想：“世间人心如此不测，我身将来苦患正多呢！”她想起此身已无可信赖之人，便反复悲伤。夕雾说出种种理由，希望公主谅解。话语甚多，有的情趣动人，有的意味丰富。但公主只觉得可恨可恶。夕雾说道：“你把我看做毫不足道之人，使我羞耻无似。我因思虑不足，起了这个荒唐之念，如今不胜后悔，然而无可挽回了。但公主又岂能保持清白之名呢？无可奈何，只得屈节了。人生在世，到了不称意之时，往往有投身深渊者。就请公主把我的心当作深渊，投身其中吧！”公主把一件单衣牢裹在身上，除了号哭之外毫无办法。那恐惧担心的样子实甚可怜。夕雾想道：“无可奈何了！怎么会如此嫌恶我呢？无论何等坚贞的女子，到了这个地步，心情自会

松懈起来的。岂知这位公主心肠竟同木石一般，坚决不肯屈从。没有宿世因缘的人，见面只觉可嫌，此人对我大约也是如此吧。”想到这里，觉得此事太不近情，心中不胜懊恼。他想起云居雁此刻心情一定不快，又回想当年两小无猜、互相爱慕之状，以及多年来情投意合、互相信赖之状，便觉此次自讨烦恼，实在无聊之极。因此也不勉强抚慰公主，只管悲伤叹息，直到天明。他觉得每次空自来去，太不成样，今天就留在这里，安闲地度送一天。公主见他如此顽强，非常讨厌，越发疏远他了。夕雾则一方面笑她愚痴，一方面恨她无情。

这储藏室内设备甚不周全，只有藏香的柜子和橱子等物而已。把这些东西堆放到两边角落里，加以布置，使宜于居住，公主就住在这里面。室内阴暗，但早晨日出之时，亦有阳光射入。公主偶然解下裹在头上的衣服，用手整理散乱的头发，夕雾便得隐约窥见姿色。他觉得这是一个上品的女子，容颜十分娇艳。夕雾的姿态，放任不拘的时候反比一本正经的时候优美得多。落叶公主看了，想道：“我的故夫相貌并不优异，然而非常自傲，有时嫌我容颜欠美呢。何况我现在衰减得如此厉害，教这美男子看了，恐怕一刻也不能忍受吧。”她觉得非常可耻。左思右想，自我劝慰一番。但总觉得不胜痛苦：各方面的人闻知了定然怪我，使我罪无可逭。况且身在丧服之中，更加令人痛心，实在难于自慰。

公主终于走出储藏室，二人在日常的起居室中盥洗并进早粥。丧家装饰，此时似嫌不祥，故用屏风将做佛事的东室遮蔽。东室与正屋之间，张着淡橙色帷屏，此乃吉凶两用之色，并不十分触目。又设着一个两架的沉香木橱子，隐约表示欢庆之相。这都是大和守的计划。众侍女都把青蓝色丧服脱去，换上不甚鲜艳的棣棠色、暗红色、深紫色的衣服。绿面枯叶色里子的围裙也换了淡紫色的。她们都在奔走伺候。这宫邸内只有女人，诸事未免办理不周。全赖大和守一人在那里操心，略雇几个人夫来打扫整理。现在意外地来了这个身份高贵的娇客，本来已经辞退的家臣闻知了，纷纷前来复职，都到事务所去当差。

夕雾无可奈何，只得装作住惯的样子，安居在这宫邸内当主人。三条院的云居雁闻讯，心念这回情缘决绝了。但犹信赖夕雾，希望不致如此。既而又想：“谚云：‘老实的人一变心，完全变作另一人。’这句话是

真的。”顿觉看破世情，不肯再受丈夫的气。便以趋避凶神为借口，回娘家去了。其时适值弘徽殿女御归宁，姐妹相会，亦可稍稍解忧，就不像往日那样急急思归。

夕雾闻此消息，想道：“果然不出所料，此人本性非常急躁。她父亲也没有宽宏大量的气度，是个心直口快的人，说不定会骂道：‘岂有此理！从此不再见他！从此不要说起他！’而闹出奇奇怪怪的事情来。”他心里害怕，立刻回三条院去。但见几个男孩还留着，女孩和婴儿都被母亲带走了。男孩们看见父亲回来，都很高兴，大家来亲近；有的想念母亲，向父亲诉苦哭泣。夕雾心中非常难过。他写了好几封信给云居雁，又派人去迎接，然而连回信也没有。他大为不快，怪怨她何以如此轻率而又任性。他深恐前太政大臣见怪，就在傍晚时分亲自去接。听说云居雁正在弘徽殿女御所居的正殿内。夕雾便走进一向熟悉的房间里，但见只有几个侍女在内，婴儿跟着乳母也在这里。夕雾叫侍女向云居雁传言：“你现在还同年轻时候一样爱同姐妹们交际么？怎么可以把一群孩子东抛西舍，而自己到正殿里去闲玩呢？多年来我早就知道你的性情和我不和，然而恐是因缘注定之故，我自昔就时刻不忘地恋慕你。现在已经有了这一群孩子，个个都很可爱，我俩已经互相信赖，不会再抛舍了。为了一点些些小事，难道你就如此决绝么？”他严厉斥责，愤恨不已。云居雁叫侍女代答：“你已厌弃了我，认为毫不足取的了。现在我已不能改变性情，讨你喜欢。你又何必多言呢？但愿你不抛弃这些无知无识的孩子，照顾照顾他们，我就心满意足了。”夕雾说道：“好干脆的回答啊！归根到底，是谁丢脸呢？”便不强要她回去。这一晚他就在那里独宿。自念此时弄得莫名其妙，两头落空，不胜懊丧，便叫几个孩子睡在身边，聊以自慰。推想落叶公主此时亦必十分恨他，心情不安，难于堪忍。他想：“世间怎么竟会有人把恋爱当作风流韵事呢？”便觉此事深可惩诫。天明之后，他又叫人向云居雁传言：“只管像小孩一样胡闹，教人听见了可笑。你既说过情缘已绝，我也就作如是想吧。只是留在那边的几个孩子，正在可怜地想念你。你不选取那几个孩子，想必是有用意的。但我舍不得他们，总要设法安排。”他用这话威吓她。云居雁心念夕雾是个决决断断的人，说不定会把这几个孩子带到陌陌生生的一条院去，便担心起来。夕雾又说：“把几个女孩还给我吧。我为了要看她们而特地来此，甚是不便。况且我又不能常来。那边的孩子也都很可爱，总得让他们同

住在一处，以便照顾。”几个女孩年纪都还很小，十分可爱。夕雾看了觉得非常可怜，对她们说：“你们不可听母亲的话！如此倔强不通道理，是最可恶的！”

前太政大臣闻知此事，想起女儿云居雁做了世人的笑柄，不胜悲叹。便对她说：“你何不暂时观望一下再说呢？他自然是有计划的。女子行事太性急，反而见得轻率。但也罢了，你已经说出，岂可无端自己打消而立刻回去呢？不久自会看出他的态度和意向。”便派他的儿子藏人少将 [27] 送一封信去给落叶公主。信中有言如下：

“因缘由宿命，无日不关心。

忆昔诚堪痛，思今实可憎。 [28]

你大约还不至于忘却我们吧。”藏人少将持信来到一条院，率然直入。侍女们在南檐下设一蒲团，请他坐地，却觉得难于应对。落叶公主更加狼狈。这藏人少将在柏木的诸弟之中相貌最为漂亮，姿态最为优美。他从容地环视四周，似在回思柏木在世时的光景。然后对侍女们说：“这里是我常来的地方，一点也不觉得生疏。但恐你们不当我是亲近的人吧。”他略微表示不满之意。公主看了信，觉得难于作复，她说：“我实在不能写。”众侍女围集拢来，齐声劝道：“公主不复，太政大臣将谓公主太不懂事。这信是不可以由我们代复的。”公主早已在那里淌眼泪了，她想：“如果母亲在世，我无论做了何等疏误之事，也会庇护我的。”她的眼泪比笔端的墨水先涌出来，许久不能下笔。后来好容易写道：

“我身无足数，岂敢蒙关心。

忆昔何须痛，思今不必憎。” [29]

只此数语，想到便写，似乎尚未结束，就此把信包好，送了出去。藏人少将和侍女们谈话，其中有言：“我是常来之客，教我坐在帘外檐下，似觉孤独无依。今后我们又将结下新的缘分，我更要常常来访了。我想过去多年间我常来效劳，为此微功，请允许我自由出入，做个入幕之宾吧。”他表示了这意思之后，就告辞回去。

落叶公主自从得了前太政大臣来信之后，对夕雾更加疏远。夕雾则

日夜焦灼惶惑，同时云居雁忧愁苦恨，与日俱深。夕雾的侧室藤典侍闻知此种消息，想道：“夫人曾说我是始终不可容赦的厌物，不料现在来了一个难于抗御的劲敌！”看她可怜，常常去信慰问。信中有诗云：

“我身无此分，设想亦生悲。

双泪为君落，时时湿透衣。”

云居雁觉得此诗略有讥讽之意。但忧患之时寂寞无聊，看了她的信便想：“连她也抱不平了。”复诗云：

“他人遭苦厄，常使我心寒。

身有不平事，反怜自慰难。”

只此一绝而已。藤典侍觉得此乃真情，很可怜她。

夕雾昔年向云居雁求婚不成，两人隔绝的时候，曾经私下和这典侍通情，但亦只此一人。后来求婚成功了，他就逐渐疏远她，难得和她相聚。然而藤典侍也生了许多孩子。云居雁所生的男孩有大公子、三公子、四公子、六公子，女孩有大女公子、二女公子、四女公子、五女公子。藤典侍所生女孩有三女公子、六女公子，男孩有二公子、五公子。共计十二人。其中不像样的一个也没有，都长得非常可爱。尤其是藤典侍所生的，相貌清秀，性情贤惠，个个都很出色。其中三女公子和二公子由祖母花散里悉心抚育，源氏也常常见面，非常疼爱他们。至于夕雾、落叶公主、云居雁之间的纠纷如何解决，实在说不得了。

[1] 本回写源氏五十岁八月至冬季之事。

[2] 柏木死已三年。

[3] 古歌：“一度钟情深刻骨，柔肠寸断苦难言。”见《菅家万叶集》。

[4] 古代公主下嫁者往往被视为缺德，故下文言“罪孽深重”。后面两诗亦含此意。

[5] 古歌：“似觉神魂已失踪，心头漠漠意空空。多因惜别心烦乱，落入伊人怀袖中。”见《古今和歌集》。此诗根据此古歌。

[6] 古歌：“世事不如意，根源在自心。愿将身舍弃，魂魄自由行。”见《古今和歌集》。

[7] 大日如来是真言宗的本尊。

[8] 指夕雾的外祖母。

[9] 老夫人是更衣，身份不高。女儿却是高贵的皇女，故须恭迎。

[10] 信纸是卷成筒状的，故捻封两端。

[11] 指花散里。

[12] 鹰雌者身体大，雄者身体小。

[13] 这大约是一个故事，今已失传。

[14] 古歌："从来不使侬心苦，今日突然教我忧。"见《水原抄》所引。

[15] 夕雾以前向云居雁求婚时，大辅乳母嫌他官位低（六位，穿绿袍）。

[16] 即小少将君之兄。

[17] 古歌："但教生死随心意，视死如归并不难。"见《河海抄》。

[18] 木板上系几根竹管，拉绳使发音，以驱逐鸟兽。

[19] 用橡树实的汁水染成的，即黑色。对死者关系亲、哀思深的，所穿丧服的黑色也深。

[20] 古歌："秋来鸣鹿苦，响彻晚山阳。怜我独眠夜，泣声似此长。"见《古今和歌集》。

[21] 古歌："深山名小野，瀑布落无声。似此无音信，如何可慰情？"见《河海抄》所引。

[22] 落叶公主是夕雾的表嫂兼舅嫂。

[23] 天竺波罗奈国太子，名叫休魄的，生后十三年不说话，人称无言太子。

[24] 指明石皇后所生长女，此女归紫夫人抚养。

[25] 浦岛太郎是古代传说中的人物。此人是一渔夫，与龟共赴龙宫，居住三年，享尽荣华。临别一美女赠他玉盒一具，诫不可开。此人归家后破戒开盒，与盒中喷出之白烟共化为老翁。

[26] 山鸟雌雄隔溪而宿。

[27] 疑即藤侍从。

[28] 忆昔，指柏木之死；思今，指夕雾之事。

[29] 暗示她与夕雾并无关系。

第三十九回 法事 [1]

紫夫人自从前年生了一场大病之后，身体很衰弱了。指不出特别病症，只是一直萎靡困顿。虽然并无危险，但已积年累月，总无复健之望，身体就日渐亏损。源氏为此不胜忧愁。他觉得即使比她迟死一刻，也不堪其悲痛。但紫夫人自己认为：在这世间已经享尽荣华，心满意足。一身已无后顾之忧，不必强求苟延性命了。只是辜负了多年来与源氏白头偕老的誓愿，实甚可叹。因此独自心中悲伤。她为了要修后世福德，举办了许多法事，并且恳切地请求源氏主君，让她出家为尼，以遂夙愿，使在今后短暂的在世期间亦得专心修行。然而源氏坚不允许。源氏自己也有出家修行之志，如今紫夫人如此恳切要求，他本想乘机提早和她同入佛道；但念一度出家，必须决心绝不过问世事，方可相约在极乐世界同登莲座，永为夫妇。然而，在世修行期间，即使同一山中，亦必远隔溪谷，分居两地，不复互相见面，方能专心修行。如今夫人病体如此衰弱，已无复健之望，倘欲就此分手，离居异处，实甚难舍。若果如此，则道心惑乱，反而玷污山水清秀之气。因此踌躇不决。这在思虑疏浅、毅然遁入空门的诸人看来，似乎落后得多了。紫夫人不得源氏主君许可，若独断独行，擅自出家，又觉太过轻率，且亦违背本愿。因此对丈夫颇感怨恨。她疑是自身业障深重之故，甚是忧虑。

紫夫人近年来有一私愿：请僧人书写《法华经》一千部。此时急于要实行这供养，就在她当作私邸的二条院内举行。七僧的法服，各按品级赐赠。法服的配色、缝工等等之讲究，均无与伦比。这法会中一切排场，都非常庄严。紫夫人不曾郑重其事地和源氏主君商量，因此源氏并未详细指示种种措施。然而这位夫人的计虑十分周至。源氏见她连佛道也如此深通，觉得此人之慧心不可限量，无任叹佩。他只在大体上帮办了些事务。关于乐人、舞人等事，均由夕雾大将负责处理。

从皇上、皇太子、秋好皇后、明石皇后 [2] ，以至源氏诸夫人，各方都赠送诵经布施及供佛物品。只此数项，已经途为之堵塞；何况此时朝中没有一人不热心赞助此法会，故气象盛大无比。不知紫夫人是何时

准备这种种设计的。似乎是几世以前许下的宏愿。当日花散里夫人与明石夫人都到场。紫夫人打开了南面和东面的门，自己设席其中，这是正殿西面的库房。诸夫人的席设在北厢，仅用屏风隔开。

这正是三月初十日。樱花盛开，天朗气清，真乃良辰美景。佛菩萨所居极乐净土，景象恐与此地相仿。即使并无特别深厚信仰的人，到此亦觉罪障消除。僧众齐声朗诵《法华赞叹》的《樵薪》之歌 [3] ，响落梁尘。即使在平居静处之时，听了也会感动，何况此时，紫夫人听了更觉凄凉寂寞，万念俱灰，便即席吟诗，叫三皇子 [4] 送给明石夫人，诗云：

“身随物化无须惜，

薪尽烟消亦可哀。” [5]

明石夫人考虑：答诗如果说些伤心之言，将来被人闻知，要怪她不知趣。于是说些无关紧要的话：

“樵薪供佛今伊始，

在世修行岁月长。”

僧众通夜诵念，庄严之声与舞乐的鼓声相应和，终夜不绝，饶有佳趣。

天色渐明，烟霞之间露出种种花木，生趣蓬勃，春景毕竟是牵惹人心的。百鸟千种鸣啭，美音不亚于笛。哀乐之情，于此为极。此时奏出《陵王》舞曲，曲终声调转急，异常繁华热闹。诸人都从身上脱下衣袍，赏赐舞人、乐人，彩色缤纷，在此时看来更饶佳趣。诸亲王及公侯中长于音乐、舞蹈者，尽量施展技能。在座诸人，不问身份高下，无不兴致勃发。紫夫人观此情景，自念余命无多，不禁悲从中来，但觉万事都可使她伤心。

次日法会继续举行。紫夫人因昨日破例起身一整天，今天非常疲劳，便躺卧着。多年以来，每逢兴会，诸人都来参与，表演舞乐。其人个个容姿优美，才艺超群。紫夫人看了这光景，听了琴笛之声，觉得今日是最后一次了，便对于向来不甚注目的人也仔细观看，不胜感慨。何况看到同辈诸夫人——她们过去每逢四时游宴，互相会面，胸中虽怀竞

争之心，表面总是和睦相处——尽管她们谁都不能长久在世，然而毕竟只有我一人将最先消灭得影迹全无。反复思量，无限伤心。法事圆满之后，诸人各自归家，紫夫人想起此次是永别，不胜痛惜。赋诗赠花散里云：

“此生法事从今了，[6]

世世良缘信可期。”

花散里答诗云：

“纵使寻常行法事，

也能世世结良缘。”[7]

法事结束之后，便乘此机会继续举办昼夜不断的诵经及忏法，庄严郑重，绝不稍懈。然而这种功德终不见效，紫夫人的病总是不见起色。于是做功德成了日常之事，在各山各寺到处继续举行。

紫夫人一向怕热，今年夏天更觉难堪，常常热得发昏。她并不觉得某处特别痛苦，只是身体日渐衰弱下去。因此旁人看了也并不惊慌狼狈。众侍女推想今后不知究竟怎样，但觉眼前一片黑暗，实在可悲可惜。明石皇后闻知继母只管如此，也乞假归宁。她的住处定在东所。紫夫人这边也准备迎驾。皇后归宁的仪式与向例无异。但紫夫人想起自己不能亲见她来日的荣华，看到一切都不胜悲伤。她听见皇后的随从一一唱名，倾耳而听，知道这是某人、那是某人。许多高官贵人陪送皇后来此。明石皇后久不与继母相见，见了觉得异常可亲，畅叙别情，娓娓不倦。此时源氏主君进来了，他说：“我今夜真像离巢之鸟，甚是没趣。让我到那边去休息吧。”便回到自己房间里去。他看见紫夫人起身，心中欢喜。但这也不过是暂时的快慰而已。紫夫人对明石皇后说：“我们分居两处，要你劳步，太委屈了。而要我到那边去望你，实在走不动。”明石皇后就暂时住在紫夫人这里。明石夫人也来了，静静地与紫夫人共话衷曲。紫夫人心中想起许多事情，但并不噜苏地谈起身后之事，只是从容谈论一般世间无常之相，词句简洁，含义深长，反比千言万语动人得多，显见其心中怀有无穷感慨。她看看明石皇后所生皇子皇女，说道：“我很想亲见他们成长立业，因此对于这个无常之身，还有几分留恋呢。”说罢流下泪来，那容颜异常优美。明石皇后想道：“继母为何如此

悲观？”便哭起来。紫夫人深恐不祥，并不多谈身后之事，只是嘱咐道：“这些侍女服侍了我多年，没有可靠的亲属，怪可怜的。像某人、某人等，我死之后，务望多多照拂。”

季节诵经开始了[8]，明石皇后便回东所去。三皇子在许多弟兄中长得最为可爱，此时常在各处闲步。紫夫人精神好转之时，叫他到面前来，乘无人听见，便问他：“我倘死了，你想念我么？”三皇子答道：“一定会想念。我同外婆最好，比皇上和皇后还好。外婆倘没有了，我真不高兴。”他用手擦擦眼睛，借以掩饰泪痕。紫夫人脸上显出微笑，一面流下泪来，又对他说：“你长大起来，就住在这屋子里。每逢这庭前的红梅和樱树开花的时候，你要用心爱护它们。有机会时，折几枝来供在佛前。”三皇子点点头，望着紫夫人的面孔，觉得眼泪要流出来了，便回转身，走了开去。这三皇子和大公主，是紫夫人特别用心抚育长大的，她不能亲见他们成人立业，不胜惋惜悲伤。

终于挨到了秋天，气候渐渐凉爽，紫夫人的精神也略略好转，然而还不可靠，稍不经心，病就复发。秋风虽然还不曾“染上人身”[9]，但紫夫人总是垂泪度日。明石皇后即将回宫，紫夫人想请她暂留数日，希望多得见面，但觉不便启口。况且皇上不断遣使来催皇后回宫，亦不便强留，因此并不提出请求。但紫夫人不能到她那边去相送，只得让皇后到这里来告辞。要她劳驾，实不敢当。但倘不再见面，就此相别，则又觉遗憾。于是在房中为皇后另设一席，请她进来。紫夫人已非常消瘦。但正因为如此，增添了无限高尚优雅之相，容姿实甚可爱。以前青春时代，相貌过分娇艳，光彩四溢，有似春花之浓香，反而浅显。今则但见无限清丽之相，幽艳动人。似此美质，而不能久留于世，教人想起了伤心之极，悲痛无已。是日傍晚，秋风凄楚，紫夫人想看看庭前花木，坐起身来靠在矮几上。此时源氏主君进来了，他一看见，就说道：“今天你能起坐，真难得了！皇后在这里，你的心情自然爽快起来。”紫夫人看见自己略微好些，源氏主君便如此欢喜，不胜伤心。因念自己死了，不知源氏主君将何等悲恸。悲从中来，感极赋诗：

“露在青萩上，分明不久长。

偶然风乍起，消散证无常。”

在这时候，将人命比作风吹花枝倾侧、花上露珠难留之状，使得源氏悲恸不堪，便答诗云：

“世事如风露，争消不惜身，

与君同此命，不后不先行。”

吟罢，泪珠纷纷落下，揩拭也来不及。明石皇后也赋诗云：

“万物如秋露，风中不久长。

谁言易逝者，只有草边霜？”

紫夫人看看眼前两人的雄姿美貌，觉得都很可爱，实指望如此相处千年，才有意义。可惜人命不随心意，无术长留世间，深可悲叹。

忽然紫夫人对明石皇后说：“请你回那边歇息吧。我此刻非常难过，想躺下了。虽然身患重病，也不可过分失礼。”便把帷屏拉拢，躺下身子，那样子显得比平常痛苦得多。明石皇后见了，心念今天为何如此厉害，不胜惊异。便握住了她的手，一边望着她一边啜泣着。这真像刚才所咏萩上露的消散，已经到了弥留状态了。于是邸内惊慌骚扰起来，立刻派遣无数人员，前往各处命僧人诵经祈祷。她以前曾有好几次昏厥过去，后来又苏醒转来。源氏看惯了，疑心此次也是鬼怪一时作祟，便举行种种退鬼之法。但闹了一夜，终于不见效验，天明时分，紫夫人竟长逝了。明石皇后不曾回宫，得亲自送终，一则以喜，一则以悲。院内所有的人，都不肯相信这死别是世间应有之常例，大家认为她不应该死，悲恸之极，似觉身在黎明乱梦之中。这原是当然之事。此时院内已经没有一个人能够办事。所有的侍女都哭得死去活来。源氏主君尤为悲恸，无法自制。

正在此时，夕雾大将前来参见。源氏便召他到帷屏旁边来，对他说道：“看来已绝望了。但她多年以来怀抱出家之志，到此临终之时，不使遂其心愿，实甚可怜。祈祷的法师与诵经的僧众，此刻都已停止念诵，纷纷退去。然而总还有若干人留住在此。现世功德今已无望，但至少希望她在冥途上获得佛力加庇之益。你去吩咐他们，快快准备为夫人落发。此等僧人之中，不知有谁善能授戒？”他说时精神强自振奋，然而脸色异乎寻常，悲恸之情难堪，眼泪淌个不住。夕雾看了，觉得此实难怪

之事，自己也悲伤起来。答道：“鬼怪等物，为欲迷乱人心，往往使人气绝。此次又是此种伎俩，亦未可知。既然如此，不管怎样，出家总是好的。即使出家一日一夜，功德也不落空。不过在确已身死气绝之后，仅仅为她落发，则恐不能使死者在冥途获得光明，徒然使生者增加悲痛耳。不知父亲尊见以为如何。”他陈述己见之后，还是把愿意在七七忌中诵经回向的僧众某某人等召集起来，吩咐了应有事宜。凡此种种，皆由夕雾一人料理。

多年以来，夕雾对紫夫人并无何等野心，他只希望找个机会，像昔年朔风那天[10]似地再见一面，并且约略听听她的声音。这愿望始终不离他的心头，但声音终于听不到了。他想：“现在紫夫人虽已变成空空的遗骸，能见一面也好。欲遂此愿，除了现在而外哪能再有机会呢？”于是就不顾一切，流着眼泪，装作制止侍女们号哭的样子，叫道：“大家不要哭！暂且肃静！”乘着和父亲说话的机会，把帷屏的垂布撩开。此时将近黎明，室内光线阴暗，源氏正移近灯火，守候遗体。夕雾但见紫夫人的相貌十全十美，真乃冰清玉洁，死去何等可惜！源氏看见夕雾窥视并不强要遮蔽。他说：“你看这样子！和生前毫无变异，然而分明已经无望了！”便举袖掩面而泣。夕雾也泪盈于睫，不能见物。勉强睁开泪眼，拜观遗体，一看之后，反觉无限悲伤，真个心神惑乱了。紫夫人的头发随随便便地披散着，然而密密丛丛，全无半点纷乱，光彩艳艳，美不可言。灯光非常明亮，把紫夫人的颜面照得雪白。比较起生前涂朱抹粉的相貌来，这死后无知无觉地躺着时的容颜更见美丽。“十全无缺”一类的话，已经不够形容了。夕雾看见这相貌优美无比，连一点寻常之相也没有，竟希望自己立刻死去，把灵魂附在紫夫人的遗体上。这真是无理的愿望啊！

紫夫人生前亲信的几个侍女，都哭得不省人事。源氏虽然也悲伤得神志昏迷，只得勉强镇静下来，料理丧葬一切事宜。此种可悲之事，他从前曾经遭逢过好几次，然而从来没有尝过如此痛切的苦味。此度伤心，竟是过去所无，未来所不会有的。葬仪就在当日举行。虽然恋恋不舍，但此事限定时日，终不能永久守着遗体度日，真乃人世可悲之事。广大无边的火葬场上，挤满了送葬人。葬仪之隆重无以复加。然而遗体化作一片烟云，立刻升入天空。虽是当然之事，实在令人痛心。源氏悲

伤得如醉如梦，靠在人肩上来到葬地。见者无不感动，连那些无知无识的愚民，也都洒下同情之泪，他们说："如此身份高贵之人，也难免除此恨！"何况来送葬的侍女，个个心迷意乱，似觉身在梦中，几乎从车上翻落下来，亏得车副照料。源氏回想昔年夕雾的母亲葵夫人逝世那天早晨，虽然也很悲伤，还不失去知觉，记得那时月色甚明，但今宵只有以泪洗面，一切都不知了。紫夫人是十四日亡故的，葬仪于十五日早晨举行。不久太阳鲜艳地升入天空，原野上的朝露消散得影迹全无。源氏痛感人世无常，正如此露，越发厌世悲观起来。心念今后独留在世，为日无多，不如乘此机会，成遂了出家夙愿。但恐后人讥笑他感情脆弱，只得且过几时再说。然而胸中郁结，不堪其苦。

夕雾大将在七七四十九日丧忌中一直闭居二条院内，足不出户，朝夕侍奉源氏。他看见父亲忧愁苦恨之状，深为同情，自己也不胜悲恸，便想尽方法来安慰他。朔风凛冽的夕暮，夕雾回思往事，记得那年朔风中窥见的面影，实甚可恋。而此次瞻仰遗容，又觉心情似梦。他偷偷地回忆了一会，竟不堪其悲伤，泪如雨下。深恐别人看见了怀疑，连忙数着念珠，诵念"阿弥陀佛，阿弥陀佛，……"让眼泪在念珠上消失。随即吟诗云：

> "当年窥面影，忆此恋秋宵。
>
> 今日瞻遗体，迷离晓梦遥。"

他觉得事后回思也深可感慨。此时二条院中高僧齐集，七七中规定的念佛自不必说，此外又命虔诵《法华经》，哀悼之情无限。

源氏晓起夜眠，泪无干时，两眼模糊，昏沉度日。他从头细想一生行事："我对镜顾影，自知相貌不凡，此外一切，无不远胜常人。而自髫年以来，屡遭人生无常之痛，常思佛法指引，度我出家。只因难下决心，终于因循度日，遂致身受过去未来无有其例的苦患。如今以后，对此世间已无可留恋。从此专心修行，应无一切障碍。岂知心中如此悲伤恼乱，深恐难入菩提之道。"他心中不安，便向佛祈祷："但愿佛力加庇，勿使我心过分悲恸！"各方都来吊慰，自皇上以下，无不异常诚恳周至，殊非一般世间应酬可比。但源氏心事重重，对此人世虚荣，如同不闻不见，全不加以注意。然而又不肯叫人看出痴迷之状。深恐后人讥

评，说他到此晚年，还要为了丧失爱妻而心灰意懒，遁入空门。为了身不由主，更添一番痛苦。

前太政大臣[11]本性多情善感，看到这盖世无双的美人香消玉殒，不胜悼惜，屡次来向源氏慰问。他回想昔年夕雾的母亲逝世，也是这时候的事，心中十分悲伤。他在傍晚沉思冥想："当时悼惜她的人，像父亲左大臣及母亲太君等，多数不在人间了。短命或长年[12]，相差实在无几，真乃无常迅速啊！"暮色苍茫，催人哀思，他就写了一封信，遣儿子藏人少将致送源氏。信中说了许多感慨的话，一端附诗云：

"当年伤故侣，此日哭斯人。

旧袖今犹湿，新添热泪痕。"

源氏正在悲伤，看了这信百感交集，回想当年秋天悼亡之事，不胜眷恋之情，眼泪纷纷落下，揩拭也来不及。乘间写了一首答诗：

"旧恨新愁无两样，

衰秋总是断人肠。"

如果源氏将心中的哀情悉数写出，前太政大臣读后定会责备他感情脆弱。源氏知道他的性情，所以回信写得不很感伤，只是向他表示感谢："屡承殷勤慰问，实不敢当"云云。

葵夫人逝世，源氏遵制穿浅黑色丧服，曾有"丧衣色淡"[13]之诗。此次紫夫人逝世，他穿的丧服黑色稍深。世间尊荣富贵之人，往往为世人所痛嫉，或者倚财仗势，骄傲成性，使别人为他受苦。只有紫夫人为人异常谦恭，即使是和她全无关系之人，也都敬爱她。她的一举一动，无论何等些微，都受世人赞誉。应付各种场面，都很诚恳周至。因此她死之后，对她并无深缘的一般人，听见风啸虫鸣，无不凄然下泪。何况对她有一面之缘的人，更是悲伤得无以慰情了。多年来贴身伺候、亲睦驯熟的侍女，都悲叹自己苟延残喘，何其命苦。竟有痛下决心，削发为尼，遁世入山者。冷泉院的秋好皇后也不断来信慰问，表示无限悲伤。曾赠诗云：

"生前不喜萧条色，

死后应嫌塞草秋。"

如今方知她生前不爱秋景的原因了。源氏虽已神志昏迷，还是反复阅读此信，不忍释手。他觉得知情识趣、可与谈心、能慰我情的人，现在只有这秋好皇后一人了。寻思了一会，哀思略略消减。然而眼泪淌个不住，频频举袖揩拭，不得闲暇。好容易握笔作答：

“君在九重应俯瞰，

我心厌世叹无常。”

封好之后，又茫然地沉思了一会。他近来神情一直恍惚，自己也常常觉得过分伤心。为欲排遣，便常住在侍女们的室中。又命佛堂里少住些人，以便专心念经。他和紫夫人实指望共守千年，无奈人命有限，终成永诀，真乃抱恨无穷。现在他渴望死后共生同一莲座之上，他事一切不顾，只管虔修往生成佛之道。然而又恐外人非笑，实甚可厌。紫夫人丧期中应有佛事，源氏都无力指示，一切均由夕雾大将办理。源氏一心希望早日遁世，只管“今天，明天”地计算。胡乱度送岁月，但觉身在梦中。明石皇后等人也思念紫夫人，无时或忘，恋慕不已。

[1] 本回写源氏五十一岁春天至秋天之事。

[2] 明石女御已立为皇后。此处初见。

[3] 《法华赞叹》曰：“樵薪摘菜又汲水，由此体会法华经。”

[4] 此三皇子是明石皇后所生，由紫夫人抚养。此时年方五岁。

[5] 佛经云：“释尊入灭，如薪尽火灭。”薪尽二字据此。

[6] 本回题名据此诗。

[7] 诗意是：何况法事如此盛大，当然可以赖此功德，世世共结良缘。

[8] 宫中规定春秋二季招僧众诵《大般若经》。皇后归宁中亦照办。

[9] 古歌：“秋风毕竟何颜色，染上人身恋意浓？”见《古今和歌六帖》。

[10] 事见第二十八回，此乃十五年前之事。

[11] 即葵姬之兄。

[12] 古歌：“严霜摧草木，不问根与叶。短命或长年，一例同消灭。”见《新古今和歌集》。

[13] 诗云：“丧衣色淡因遵制，袖泪成渊痛哭多。”见第152页。

第四十回 魔法使 [1]

腊尽春回，源氏看到烂漫春光，心情越发郁结，悲伤依旧不改。外面照例有许多人前来贺岁。但源氏以心绪不佳为由，只管闭居在帘内。惟有萤兵部卿亲王 [2] 来时，请他到内室畅叙，命侍者传诗云：

“侬家无复怜花客，

底事春光探访来？”

萤兵部卿亲王含泪答道：

“为爱幽香寻胜境，

非同随例看花人。”

源氏看他从红梅树下款步入来，姿态异常优雅，心中想道：“真能‘怜花’的人，除了此君而外更无别人了！”庭花含苞欲放，春色恰到好处。但院内并无管弦之音，景象大非昔比。多年来伺候紫夫人的侍女们，穿着深黑色的丧服，悲哀之情并无改变。悼念亡人，永远无有已时。不过源氏这一段时期绝不出门访问其他诸夫人，始终守在此地。侍女们得时时随侍左右，倒也聊可慰情，便殷勤地服侍他。有几个侍女，过去多年来虽未受源氏主君真心宠爱，却时时蒙他青眼相看。但现在源氏孤眠独寝，反而疏远她们了。夜间值宿之时，无论哪个侍女，都命她们睡在离开寝台稍远之处。有时寂寞无聊，也常常同她们闲谈旧事。此时俗念尽消，道心深固。然而有时也回想起：从前干了许多有头无尾之事 [3] ，常使紫夫人对他怀恨，不胜后悔。他想：“无论逢场作戏，或者迫不得已，我为什么要做出这些事来给她看呢？她对万事都思虑周至，善能洞察人心深处，然而并不无休无止地怨恨我。但每逢发生事故，她总担心后果如何，多少不免伤心失意。”抱歉之至，后悔莫及，便觉胸中难于容纳。有些侍女知道此种事情，而现在还在身边伺候，他就和她们约略谈谈。他想起三公主初嫁过来时的情状，紫夫人当时不动声色，然而偶有感触，便觉意懒心灰，那神色十分可怜。就中最是落雪那天破晓 [4] ，源氏娶三公主后第三日，回六条院时，暂在格子门外面伫立，觉得身上很冷。那时天空风雪交加，气象惨烈。紫夫人起来迎接他，神色非

常和悦，却把满是泪痕的衣袖隐藏起来，努力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回思至此，终夜不能成寐，痛念此种情景，不知何生何世得再相见——即使是在梦中相见？天色近曙，值夜侍女退回自己房中，有人叫道："呀，雪积得很厚了！"源氏听到这话，心情完全回复到了那天破晓。但身边已没有那人，寂寂独寝，悲不可言，便赋诗云：

"明知浮世如春雪，

怎奈蹉跎岁月迁。"

为欲排遣哀思，照例起身盥洗，赴佛前诵经。侍女们把埋好的炭火挖出，送上一个火钵去。亲近的侍女中纳言君和中将君在旁服侍，做他的话伴。源氏对她们说："昨夜独寝，比往常更加寂寞呢。我已习惯了清心寡欲的生涯，可是还有种种无聊的事羁绊着我。"说罢长叹一声。他看看这些侍女，想道："如果我也离世出家，这些人将更加悲伤，实在是怪可怜的啊！"听到源氏静悄悄地诵经念佛的声音，即使是无愁无恨之人，亦必泪流不止，何况这些朝夕伺候的侍女，她们的衣袖当不得止水之闸，感慨实无限量！源氏对她们说："我生在现世，荣华富贵，可说没有缺憾了。然而又不断地遭逢比别人更痛苦的厄运。想是佛菩萨要我感悟人生无常、世途多苦之理，所以赋给我这命运的吧。我懂得此理，却故意装作不知，因循度日，以致到了现在这晚年，还要遭逢这可悲之事。我已分明看到了自己命途多舛、悟性迟钝，倒觉得安心了。今后我身已毫无羁绊。然而你们这一班人，对我都比从前更加亲近，使我在临行分手之时，又平添一种苦痛。唉，我心如此优柔寡断，实在太无聊了！"他举手拭目，想掩住泪痕，然而遮掩不住，泪珠从衣袖上纷纷落下。众侍女见此光景，眼泪更加流个不住。她们都不愿被源氏主君抛舍，各人都想向他诉苦，然而终于不说，只是饮泣吞声。

如此彻夜悲叹，直到天明；镇日忧伤，以至夕暮。每逢岑寂之时，便召唤几个超群出众的侍女到面前来，和她们谈谈上述之类的话。其中名叫中将君的侍女，是从小侍奉在侧的，源氏大约曾私下怜爱她。但她认为对不起夫人，一向不肯和源氏亲热。如今夫人亡故了，源氏想起这是夫人生前特别疼爱的人，便把她看做夫人的遗爱，对她格外垂青。这中将君的品性和容貌都不坏，正像夫人墓上的一株青松。所以源氏对待她，和对待普通侍女迥不相同。凡疏远的人，源氏一概不见。朝中公卿

对他都很亲睦，他的诸兄弟亲王常常来访问他，然而他很少接见。他想："我只有和客人见面的时候，才能抑制哀思，强自镇静。然而痴迷了几个月，形容萎靡，语言未免乖僻，深恐惹起后人议论，甚至身后流传恶名。外人传说我'丧妻后神情痴迷，不能见客'，虽然同是恶评，但听人传说而想象我痴迷之状，总比亲眼目睹我的丑态好得多。"因此连夕雾等人来访，也都隔帘对晤。当外人传说他心情变异期间，他竭力镇静，忍耐度日。但终不能抛弃浮世，毅然出家。难得到诸夫人处走动。然而一走进门，立刻泪如雨下，难于制止，不胜其苦。就连无论何人都疏远了。

明石皇后回宫时，顾念父亲孤居，特将三皇子留在这里，以慰寂寥。三皇子特别留心保护庭前那株红梅树，说是"外婆吩咐我的"。源氏看了十分伤心。到了二月里，百花盛开。含苞未放的花木，枝头也都呈现一片云霞似的。黄莺在已成紫夫人遗念的红梅树上，嘹亮地啁啾鸣啭。源氏便走出去看，独自吟道：

> "闲院春光寂，群花无主人。
>
> 黄莺浑不管，依旧叫新晴。"

就在庭中逡巡徘徊了一会。

源氏终于从二条院回到了六条院本邸。春色渐深，庭前景色无异昔时。他并不惜春，但觉情绪异常不宁。一切见闻，无不使他伤心。这六条院似乎变成了另一世界。他所向往的，只是鸟声也听不到的深山，道心与日俱增。棣棠花开满枝头，嫩黄悦目，源氏一看便流下泪来，只觉得触目伤心。别处的花，这边一重樱谢了，那边八重樱盛开；这边八重樱过了盛期，那边山樱方始开花；这边山樱开过，那边紫藤花最后发艳。这里就不然，紫夫人深谙各种花木的性质，知道它们开花孰早孰迟，巧妙地配置栽植。因此各花按时开放，互相衔接，庭中花香不绝。三皇子说："我的樱花开了。我有一个办法，叫它永远不谢：在树的四周张起帷屏，挂起垂布来，花就不会被风吹落了。"他想出了这个好办法，得意地说，样子非常可爱。源氏笑起来，对他说道："从前有一个人，想用一个很大很大的衣袖来遮住天空，不让风把花吹落 [5] 。但你想出来的办法比他更好。"他就镇日和三皇子作伴戏耍。有一次他对三皇子

说："我和你作伴，时间也不长久了。即使我暂时不死，也不能和你见面。"说罢照例流下泪来。三皇子听了很不高兴，答道："外婆说过这种话，外公怎么也说这种不吉祥的话了！"他垂下眼睛，抚弄着自己的衣袖，借以遮掩眼泪。

源氏靠在屋角的栏杆上，向庭中及室内眺望。但见众侍女大都还穿着深墨色的丧服。也有几个改穿了寻常颜色的衣服，但也不是华丽的绫绸。他自己所穿便袍，颜色虽是寻常的，但很朴素，没有花纹。室内布置陈设也很简单。四周气象萧索，不胜岑寂之感，遂赋诗云：

"春院花如锦，亡人手自栽。

我将抛舍去，日后变荒台。"

此时源氏的悲伤出于真情。

无聊之极，只得到尼姑三公主那里走走。三皇子由侍女抱着同去，到了那里，就和薰君[6]一起追逐玩耍，方才那种惜花的心情不知哪里去了，毕竟还是个无知幼儿。三公主正在佛前诵经。她当初出家，并非由于彻悟人生、深通佛道。然而对于此世，爱恨全消，一心不乱，只管深居静处，专心修持，已经离绝红尘，献身佛法了。源氏很羡慕她。他想："我的道心还赶不上这个浅薄的女子呢。"心中颇感惭愧。忽见佛前所供的花，映着夕阳，非常美观，便对三公主说道："爱春的人死了，花都减色了！只有这佛前的供饰，还很美观。"又说："她屋前那株棣棠花，姿态之优美竟是世间少有的。花穗多么大啊！棣棠的品质算不得高尚，但其浓艳之色是可取的。种花的人已经死去，而春天只当作不知，开得比往年更加茂盛，真可怜啊！"三公主不假思索地念出两句古歌："谷里无天日，春来总不知。"[7]源氏想道："可回答的话多着呢，何必说这扫兴的话？"便回思紫夫人生前："从幼年起，无论何事，凡我心中不喜爱的，她从来不做。她能适应种种时机，断然地敏捷地对付一切事情。其气质、态度和言语都富有风趣。"他本是容易流泪的人，思量至此，眼泪又夺眶而出，真乃太痛苦了。

夕阳西沉，暮色苍茫，四周景物清幽。源氏从三公主处辞出，立刻前往访问明石夫人。长久不光临，突然来访，明石夫人吃了一惊，然而接待时态度十分大方。源氏甚喜，觉得此人毕竟胜人一筹。然而回想紫夫人，又觉得另有一功，特富风趣。两相比较一会，紫夫人的面影浮现眼前，悲伤恋慕之情越发增添了。他很痛苦，自念有何办法可得安慰呢。但既到了这里，且和明石夫人闲谈往事。他说："专心钟爱一人，实乃一大恶事。我从小就注意及此，故时时刻刻留意，务使在任何方面对此世间无所执著。当大势变迁、我身颠沛流离之时 [8] ，东思西想，但觉生趣全无，不如自己抛舍了这条性命，或者逃入深山穷谷，亦不觉有何障碍。岂知终于不能出家，以致到了晚年、大限将近之时，犹为种种琐屑之事所羁绊，因循苟安，迁延至今。意志如此薄弱，思之实甚痛心！"此言并不专指某事而诉说悲情，但明石夫人察知他的心事，觉得此亦理之当然，对他十分同情，便答道："即使是别人看来毫不足惜的人，

本人心中自然也有种种牵累。何况尊贵之人，岂能安心舍离人世？草草出家，反被世人讥为轻率，请勿急切从事为要。慎重考虑，看来似是迟钝，但一经出家，道心坚固，决不退转，此理当蒙明察。试看昔人事例：有的为了身受刺激，有的为了事与愿违，便萌厌世之念，因而遁入空门。但这终非妥善之事。君既发心出家，目下尚须暂缓，且待皇子长大成人，确保储君之位，然后可以安心修道。那时我辈也都欢喜赞善了。”她这番话说得头头是道，颇为恰当。但源氏答道：“如此深思远虑，恐怕反不如轻率者好呢。”便向她叙述过去种种可悲之事，其中有云：“昔年藤壶母后逝世的春天，我看见了樱花的颜色，便想起‘山樱若是多情种……’[9] 之诗。这是因为她那举世赞颂的优美姿色，是我从小见惯的，所以她逝世之时，我比别人更为悲伤。可知悲伤之情，并非由于自身对死者有特殊关系而来。如今那个长年相伴之人，忽然先我而死，使我悲伤不已，哀思难忘。并非仅为夫妇死别而悲伤，又因此人从小由我抚育成长，朝夕与共，到了垂老之年，忽然舍我而去，使我悼惜死者，痛念自身，实在悲伤不堪。凡人深于情感，饶有才能，富于风趣，种种方面使人念念不忘者，死后受人哀悼甚深。”如此纵谈往事今情，直至夜深。今夜似应在此泊宿了，然而终于起身告辞。明石夫人心中定感不快。源氏自己也觉得奇怪。

回到自己室中，照例在佛前诵经。直到夜半，就靠在白昼的坐垫上睡觉了。次日，写信给明石夫人，内有诗云：

> “虚空世界难常住，
>
> 夜半分携饮泣归。”

明石夫人怨恨源氏昨夜态度冷淡。然而回想他那悲伤过度的模样，竟像另换了一个人，觉得很可怜，便丢开了自身的事，为他流下同情之泪。答诗云：

> “一自秧田春水涸，
>
> 水中花影也无踪。”[10]

源氏看了这诗，觉得明石夫人的笔致依旧清新可喜。想道：“紫夫人起初嫌恶此人，后来互相谅解，深信此人稳重可靠。然而和她交往，并非全无顾虑，却取优雅和爱的态度，外人都看不出紫夫人用心之周

至。”源氏每逢寂寞无聊之时，常常到明石夫人那里作普通一般的访问。但绝不像从前那样亲昵了。

四月初一日更衣，花散里夫人遣人送夏装与源氏主君，附诗云：

“今日新穿初夏服，

恐因春去又添愁？”

源氏答诗曰：

“换上夏衣蝉翼薄，

今将蜕去更增悲。”

贺茂祭之日，源氏不胜寂寞，说道：“今日观赏祭典，想必人人都很欢欣。”独自想象各寺院繁华热闹之状。后来又说：“众侍女何等寂寞！大家悄悄地回家去观赏祭典吧。”中将君正在东面一室中打瞌睡。源氏走进去看她，但见此人身材小巧玲珑，非常可爱。她起身相迎，双颊微红，娇艳动人，立刻举袖掩面。鬓发稍稍蓬松，而青丝长垂，异常优美。身穿略带黄色的红裙和萱草色单衫，上罩深黑色丧服，穿得随意不拘。外面的围裙和唐装都脱在一旁，看见源氏主君进来，意欲取来穿上。源氏看见她身旁放着一枝葵花[11]，便取在手中，问道：“这是什么花？我连它的名字都忘记了。”中将君答以诗曰：

“供佛花名浑忘却，

神前净水已生萍。”

吟时羞容满面。源氏觉得她很可怜，报以诗云：

“寻常花柳都抛舍，

只爱葵花罪未消。”

他的意思是：只有这中将君一人，今后还是不能抛舍的。

梅雨时节，源氏除了沉思冥想之外，别无他事。有一晚，正在寂寞无聊之时，初十过后的月亮艳艳地从云间照出，真乃难得之事。夕雾大将就在此时前来参谒。橘花被月光分明地映出，香气随风飘来，芬芳扑鼻，令人盼待那“千年不变杜鹃声”[12]。正在此时，岂料天不作美，忽

然乌云密布，大雨倾盆，灯笼立刻被风吹熄，四周顿成一片漆黑。源氏低吟“萧萧暗雨打窗声”[13] 之诗。此句并不十分出色，但因适合目前情景，吟声异常动人，令人想起“愿君飞傍姐儿宅，我欲和她共赏音”[14] 之歌。源氏对夕雾说：“独居一室，看来并不稀奇，岂知异常寂寞。但习惯了此种生涯，也是好的：将来闭居深山，可以专心修道。”又叫道：“侍女们啊！拿些果物到这里来！这时候召唤男仆，太费事了，就叫你们拿来吧！”但他心中思慕亡人，只想向“天际凝眸”[15]。夕雾察看他的神色，觉得非常可怜，想道：“如此思慕心切，即使闭居深山，只怕也不能专心学道吧！”接着又想：“我略窥面影，尚且难于忘却，何况父亲。这原是难怪的。”便向父亲请示：“回想往事，似在昨日，岂知周年忌辰已渐渐迫近。法事应该如何举办？即请父亲吩咐。”源氏答道：“就照世间常例，不必过分铺张。只是把她生前用心制作的极乐世界曼陀罗图，供奉在此次的法会中。手写的和请人写的佛经很多。某僧都详悉夫人遗志，可问问他，应该添加何物？一切依照那僧都的意见办理可也。”夕雾说道：“此等法事，本人生前早就计虑周妥，后世安乐可保无虑。只是现世寿命不永，并且连身后遗念的人也没有，真乃遗憾之事。”源氏答道：“此外福寿双全的几位夫人，子女也都很少。这正是我自身命运的缺憾。但到了你这一代，家门可以繁荣起来了。”他近来感情脆弱，说起无论何事，都觉悲伤难忍，因此夕雾不再对他多谈往事。正在此时，刚才盼待的那只杜鹃在远处啼鸣。想起了“缘何啼作旧时声”[16] 之诗，听者为之动容。源氏吟诗云：

“骤雨敲窗夜，悼亡哭泣哀。

山中有杜宇，濡羽远飞来。”

吟罢之后，越发出神地凝望天际。夕雾亦吟诗曰：

“杜宇通冥国，凭君传语言：

故乡多橘树，花发满家园。”

众侍女吟成诗篇甚多，恕不尽载。夕雾今晚就在这里奉陪父亲宿夜。他看见父亲独宿甚是寂寞，深感同情，此后便常常前来奉陪。回想紫夫人在世之时，这一带地方是他所不得走近的，现在却由他任意出入。抚今思昔，感慨实多。

天气很热的时候，源氏在凉爽之处设一座位，独坐凝思。看见池塘中莲花盛开，首先想起“人身之泪何其多”[17] 的古歌，便茫然若失，如醉如痴，一直坐到日暮。鸣蜩四起，声音非常热闹。瞿麦花映着夕阳，鲜美可爱。这般风光，一人独赏毕竟乏味。遂吟诗云：

“夏日无聊赖，哀号尽日悲。

鸣蜩如有意，伴我放声啼。”

看见无数流萤到处乱飞，便想起古诗中“夕殿萤飞思悄然”[18] 之句，低声吟诵。此时他所吟的，无非是悼亡之诗。又赋诗曰：

“流萤知昼夜，只在晚间明。

我有愁如火，燃烧永不停。”

七月初七乞巧，今年也和往年大不相同。六条院内并无管弦之会。源氏镇日枯坐沉思，众侍女中也没有一人出去看双星相会。天色未明，源氏独自起身，打开边门，从走廊的门中眺望庭院，但见朝露甚繁，便走到廊上，赋诗述怀，诗曰：

“云中牛女会，何用我关心？

但见空庭露，频添别泪痕。”

夏去秋来，风声也越来越觉凄凉。此时即须准备举办法事。从八月初开始，大家忙碌起来。源氏回想过去，好容易挨过这些岁月，直到今日。今后也只有茫茫然地度送晨昏。周年忌辰的正日，上下人等都吃素斋。那曼陀罗图就在今日供养。源氏照例做夜课。中将君送上水盆，请他洗手。他看见她的扇子上题着一首诗，便取来看：

“恋慕情无限，终年泪似潮。

谁言周忌满，哀思已全消？”

看罢，便在后面添写一首：

“悼亡身渐老，残命已无多。

惟有相思泪，尚馀万顷波。”

到了九月里，源氏看见菊花上盖着绵絮[19]，吟诗云：

“哀此东篱菊，当年共护持。

今秋花上露，只湿一人衣。”

到了十月，阴雨昏濛，源氏心情更恶，怅望暮色，凄凉难堪，独自低吟“十月年年时雨降” [20] 之诗。望见群雁振翅，飞渡长空，不胜羡慕，守视良久。遂吟诗云：

“梦也何曾见，游魂忒渺茫。

翔空魔法使，请为觅行方。” [21]

无论何事，都使他触景思人，无法慰解。一直在愁闷中度送日月。

到了十一月的丰明节，宫中举行五节舞会 [22] 。满朝人士欢腾雀跃。夕雾大将的两个公子当了殿上童子，入宫时先来六条院参谒。两人年龄相仿，相貌都很秀美。他们的两个母舅 [23] 头中将和藏人少将陪着同来，都穿白地青色花鸟纹样的小忌衣 [24] ，风姿十分清丽。源氏看到他们无忧无虑的模样，不禁回想起少年时代邂逅相逢的筑紫五节舞姬 [25] 。遂赋诗云：

“今日丰明宴，群臣上殿忙。

我身孤独甚，日月已浑忘。”

今年隐忍过去，终于不曾出家。但遁世之期，渐渐迫近，心绪忙乱，感慨无穷。他考虑出家前应有种种措施，取出各种物品，按照等级分赠各侍女，作为纪念。并不公然表明今将离世，但近身的几个侍女，都看得出他即将成遂夙愿了。故岁暮之时，院内异常岑寂，悲伤之情无限。源氏在整理物件之时，偶尔发见昔年恋人寄来的许多情书。如果留传于后世，教人看见，有所不便，而毁弃又觉可惜，所以当时保存了少许。此时便取出来，命侍女们毁弃。忽见须磨流放时各处寄来的情书中，有紫夫人的信件，另行结成一束。这是他自己亲手整理的，然而已经是遥远的往事了。但现在看来笔墨犹新。这真可作为“千年遗念” [26] ，不过想到自己出家之后，无缘再看，则保存也是枉然，便命两三个亲信的侍女，就在自己面前当场毁弃。即使不是情深意密的信，凡是死者的手迹，看了总多感慨。何况紫夫人的遗墨，源氏一看便觉两眼昏花，字迹也难以辨别，眼泪滴满了信纸。深恐众侍女看了笑他心肠太软，自觉不好意思，并且难于为情，便把信推向一旁，吟诗云：

“故人登彼岸，恋慕不胜情。

发箧观遗迹，中心感慨深。”

众侍女虽然不曾公然把信打开来看，但隐约察知这是紫夫人的遗迹，大家觉得无限悲伤。当时紫夫人和他同生在这世间，两人相离不远，而写来的信如此哀伤。源氏今日再看这些信，自比当时更加悲痛，那眼泪竟无法收住了。但念悲痛过甚，深恐旁人笑他儿女之态，因此并不细看，但在一封长信的一端题诗一首：

“人去留遗迹，珍藏亦枉然。

不如随物主，化作大空烟。”

命侍女们拿去全部烧化了。

十二月十九日起，照例举办三天佛名会[27]。想是源氏已经确信这是此生最后一次了，听见僧人锡杖[28]的声音，比往常更加感慨。僧众向佛祈愿主人长寿，源氏听了但觉伤心，不知佛对他作何指示。此时大雪纷飞，已经积得很厚。导师退出之时，源氏召他进来，敬酒一杯，礼仪比往常更为隆重，赏赐亦特别丰厚。这位导师多年来经常出入六条院，又早就为朝廷服务，是源氏从小见惯的。现已变成白头老僧，还在服务，源氏很可怜他。诸亲王及公卿，照例来六条院参与佛名会。此时梅花含苞待放，映着雪色，分外鲜妍可爱。照例应有管弦之会。但今年源氏听到琴笛之声，觉得都有呜咽之感，故不用管弦，只是朗诵了一些适合时宜的诗歌。呀，刚才忘记说了：源氏向导师敬酒时，奉赠一诗：

“命已无多日，春光欲见难。

梅花开带雪，且插鬓毛边。”

导师答诗云：

“祝君千载寿，岁岁看春花。

怜我头如雪，空嗟日月赊。”

其他诸人皆有吟咏，一概从略。这一天源氏住在外殿，他的容貌比昔年更添光彩，昳丽无比。这老年的僧人看了，不觉感动得流下泪来。

源氏想起岁律将暮，不胜寂寥。忽见三皇子东奔西走，喊着：“我要

赶鬼，什么东西声音最响？”[29] 那样子非常可爱。源氏想道：“我出家之后，不能再见这种景象了！”无论何事，触景生悲，难于禁受。遂赋诗云：

“抱恨心常乱，安知日月经？

年华今日尽，我命亦将倾。”

他吩咐家臣：元旦招待贺客，应比往年更加隆重。赠送诸亲王及大臣的礼品，以及赏赐各种人等的福物，均须尽量从丰。

[1] 本回写源氏五十二岁春天至冬天之事。

[2] 是源氏之弟。

[3] 指胧月夜、三公主等事。下文“逢场作戏”，指对胧月夜，“迫不得已”，指对三公主。

[4] 事见第三十四回（上）《新菜》。

[5] 古歌：“愿将大袖遮天日，莫使春花任晓风。”见《后撰集》。

[6] 薰君是三公主与柏木私生，此时五岁，比三皇子小一岁，名义上是三皇子之叔。

[7] 古歌：“谷里无天日，春来总不知。花开何足喜，早落不须悲。”见《古今和歌集》。源氏嫌最后一句讥讽他，故下文云云。

[8] 指昔年流放须磨。

[9] 古歌：“山樱若是多情种，今岁应开墨色花。”见《古今和歌集》。

[10] 春水涸喻紫姬死，花影喻源氏。意思是：紫姬死了，源氏也不来了。

[11] 贺茂祭之日，佛前供葵花，人都插葵花。日文“葵”与“逢日”同音。逢日即男女相会之日。下文说“名字都忘记了”，意思是说久不和此女相会。此女答诗“净水已生萍”，亦久不承宠之意。

[12] 古歌：“万载常新花橘色，千年不变杜鹃声。”见《后撰集》。

[13] 白居易《上阳白发人》诗中句云：“耿耿残灯背壁影，萧萧暗雨打窗声。”

[14] 古歌：“独自闻鹃不忍听，听时惹起我悲情。愿君飞傍姐儿宅，我欲和她共赏音。”见《河海抄》。

[15] 古歌：“恐是长空里，恋人遗念留？每逢思慕切，天际屡凝眸。”见《古今和歌集》。

[16] 古歌：“杜宇不知人话旧，缘何啼作旧时声？”见《古今和歌六帖》。

[17] 古歌：“悲无尽兮泪如河，人身之泪何其多！”见《古今和歌六帖》。此处是由莲叶上的露珠联想眼泪。

[18] 白居易《长恨歌》中云：“夕殿萤飞思悄然，孤灯挑尽未成眠。”

[19] 为避霜露。

[20] 古歌：“十月年年时雨降，何尝如此湿青衫？”见《河海抄》。

[21] 魔法使比拟雁。根据白居易长恨歌中的“临邛道士”。本回题名出此。

[22] 丰明节是十一月中旬第一个辰日。若十一月内有三个辰日，则是第二个辰日。此日天皇赐群臣饮新谷酿成的酒。宴后举行五节舞会。五节舞会见第344页注①。

[23] 是云居雁之弟。

[24] 小忌衣是供奉神膳的人所穿的制服。

[25] 参看第213—214页以及第242页。

[26] 古歌：“谁言无用物，废弃不须收？手笔堪珍惜，千年遗念留。”见《古今和歌六帖》。

[27] 佛名会中念《佛名经》，唱三千佛名，祝来世福慧。

[28] 锡杖是僧人的手杖，上端有金属环，动杖时发出锵锵声。

[29] 当时风俗：除夕家家赶鬼。命一个人扮作疫病鬼，其他许多人用各种器物发出响声，将鬼赶走，可保来年人口平安云。

第四十一回 云隐 [1]

[1] 日文“云隐”是“隐遁”之意，乃暗示源氏之死。这一回只有题名而无本文，因此源氏何时死去亦不可知。但可推测如下：次回“匂皇子”（匂是日本人造的汉字，其发音为niou。意义是香）中所述的是上回“魔法使”以后八年的事，而篇首说“光源氏逝世之后……”。可知源氏是在“魔法使”的次年五十三岁至六十岁的八年之间死去的。究竟哪一年死，不得而知。但第四十九回“寄生”中说：“最后二三年间遁世时所居的嵯峨院……”，则可知五十三岁之后，曾隐居在预先建造的嵯峨佛堂（见“赛画”、“松风”）中二三年，然后死去。其卒年至早是五十五六岁。本回题名“云隐”，便是暗示这二三年的隐遁的。
关于有题名而无本文的原因，自来有四种说法：一、本来有本文，后来因故损失；二、作者本拟写本文，因某种缘故而作罢；三、作者故意不写本文，听其空白；四、本来连题名也没有，更不用说本文。千年以来，学者各持一说，无有定论。但普通都相信第三说，理由是：书中已描述了许多人的死，其中主要人物紫夫人之死，描写得尤为沉痛。倘再续写主人公源氏之死，这位青年女作者不堪其悲。因此只标题目而不写本文，借以向读者暗示此意。

第四十二回 匂皇子

光源氏逝世之后，他的许多子孙竟难得有人承继这光辉。如果把退位的冷泉院也算在内，未免亵渎了他[1]。今上[2]所生三皇子和同在六条院长大的薰君[3]，此二人各有美男子之称，相貌果然长得不凡。然而总不像源氏那样光彩焕发，令人眩目。只是比较起寻常人来，此二人生来就端正、高尚而优雅，加之血统都很尊贵；因此世人无不敬仰，其声誉反比源氏幼时为盛。这就使得两人越发得势了。三皇子是紫夫人用心抚育长大的，故仍在夫人故居二条院内居住。大皇子是太子，身份特别高贵，今上及明石皇后对他自然另眼看待。此外诸皇子之中，今上及皇后特别宠爱这位三皇子，希望他住在宫中，但三皇子喜爱旧居，仍住在二条院。行过冠礼之后，人称他为匂兵部卿亲王。大公主住在紫夫人六条院故居东南院的东殿内，一切布置装饰都照旧，毫不改变。她在这里，朝夕想念已故的外祖母。二皇子住在宫中梅壶院，娶得夕雾右大臣[4]的二女公子为夫人，时时退出宫廷，以六条院东南院的正殿作休息之所在。这位二皇子是将来大皇子即位后的候补太子，世间声望隆重，人品亦甚端庄。夕雾右大臣有许多女儿，大女公子已经当了太子妃，无人竞争，独占宠爱。世人都预料他们将顺次配对，明石皇后也曾如此说过。但匂皇子不以为然，他认为婚姻之事，若非本人真心相爱，终是不放心的。夕雾右大臣也认为：何必定要顺次配对呢？因此并不赞成将三女公子配给三皇子。但倘三皇子提出求婚，则亦不必坚拒。他非常爱护他的女儿。他家六女公子，是当时略有声望而自命不凡的诸亲王及公卿所追求的目标。

源氏逝世之后，住在六条院内的诸夫人，都啼啼哭哭地退出，各自迁居到预定的住处。花散里夫人迁入源氏作为遗产分给她的二条院东院。尼僧三公主迁入朱雀院分给她的三条宫邸。明石皇后则常住在宫中。因此六条院内人口稀少，十分冷静。夕雾右大臣说：“据我所见所闻别人家的事例，自古以来，凡主人在世时费尽心思建造的住宅，主人死后必然被人抛舍，荒废殆尽。此种人世无常之相，实在伤心惨目。故至少在我住世期间，定要使这六条院不致荒废，务使近旁的大路上人影不

绝。”就请一条院的落叶公主迁入六条院，住在花散里的故居东北院中。他自己隔日轮流住宿六条院与三条院，每处每月住十五天。云居雁便与落叶公主平分秋色，相安无事。

源氏昔年营造二条院，备极精美。后又营造六条院，世人赞誉为琼楼玉宇。现在看来，这些院落都是为明石夫人一人的子孙建造的。明石夫人当了许多皇子皇女的保护人，尽心照顾他们。夕雾右大臣对于父亲的每一位夫人如明石、花散里等，都竭诚奉养，一切遵照父亲在世时的旧制，毫无改变，竟同孝养母亲一样。但他想道：“如果紫夫人还在世间，我当何等真心地为她效劳！可惜我对她的特殊的好意，她终于没有机会看到，就此死去！”他觉得此事可惜，遗憾无穷，悲叹不已。

普天之下，没有一人不恋慕源氏。世间无论何事，都像火光熄灭一般。每有举动，都令人感到兴味索然，徒增喟叹而已。何况六条院内诸人，当然无限伤心，诸夫人及诸皇子、皇女更不必说了。紫夫人的优美之姿，深深地铭刻在人们心头，每逢有事，无时不想念她。真好比春花盛期甚短，声价反而增高。

三公主所生薰君，源氏曾托冷泉院照顾。因此冷泉院对他特别关心。秋好皇后自己没有子女，常感孤寂，因此也真心地爱护他，希望自己年老后有个亲近的保护人。薰君的冠礼就在冷泉院中举行。十四岁上二月里当了侍从，秋天升任右近中将。作为冷泉上皇的御赐，晋爵四位。不知为何如此性急，使他接连加官，立刻变了一个成人。冷泉院又把自己御殿近旁的房室赐给他住，室中布置装饰，均由冷泉院亲自指挥。侍女、童女及仆从，一律选用品貌优秀的人。一切排场，竟比皇女的居处更加体面。冷泉院身边和秋好皇后身边的侍女之中，凡相貌姣好、性情温雅、姿色可爱的人，尽行调派到薰君那边。院和后竟把他看做上客，特别优待，务使他住得舒服，过得快活，喜爱这冷泉院。已故太政大臣 [5] 的女儿弘徽殿女御，只生一位皇女，冷泉院对她宠爱无比。但对薰君的优遇竟不亚于这位皇女。秋好皇后对他的慈爱与日俱增。而在旁人看来，这也未免太过分了。

薰君的母亲三公主现在静心修行佛法，每月定时念佛，每年举行两次法华八讲，此外逢时逢节，又举办种种法事，岑寂地度送岁月。薰君

有时赴三条院省亲，三公主赖他照顾，反像仰仗父母荫庇一样。薰君觉得母亲很可怜，颇思常来侍奉。然而冷泉院和今上常常召唤他。皇太子及其诸弟也都把他当作亲爱的游戏伴侣，使他不得闲暇，心甚痛苦，恨不得将此一身分为两人。关于自己出生之事，他小时候隐约有所闻知，长大后时时怀疑，心甚不安，然而无人可问。在母亲面前呢，他认为即使隐约表示自己有所闻知，也很痛心，所以当然不问。他只是一直在忧虑："究竟为了何事，由于何种宿缘，致使我身带着此种疑虑而出生于世呢？善巧太子能问自身而释疑[6]，我也要有此种悟力才好。"他这样想，常常自言自语地说出口来。曾赋诗云：

"此身来去无踪迹，

独抱疑虑可问谁？"

但没有人答复他。于是每逢感触，不胜伤心，似觉身患疾病，异常痛苦，心中反复思量："母亲不惜盛年的花容月貌，改装成了朴陋的尼僧姿态。究竟由于何等坚强的道心，而突然遁入空门呢？想必是像我幼时所闻：身逢意外之变，因而愤世出家的吧。此种大事，难道不会走漏消息么？只因不便出之于口，所以无人向我告知吧。"又想："母亲虽然朝夕勤修佛法，但女人的悟力毕竟薄弱，要深通佛道，往生极乐，恐是难能之事。何况女人又有五障[7]，也很可担心。故我应该帮助母亲成全其志，至少使她后世安乐。"又推想那个已过的人，恐怕也是怀着畏罪之心，抱恨而死的吧。他希望后世总得和这生身父亲相见，便无心在这世间举行冠礼。然而终于推辞不得。不久自然闻名于世，声势煊赫了。但他对于现世荣华毫不关心，一向只是沉思默想。

今上与尼僧三公主有兄妹之谊，对这薰君当然亦甚关心，常常觉得他很可怜。明石皇后为了她的几位皇子和薰君一同出生在六条院，从小一起玩耍，故一向对薰君同自己儿子一样看待，至今并不改变。源氏生前曾说："这孩子是我晚年所生，我不能看他长大成人，真堪痛心！"明石皇后回想起这话，对薰君关怀更切了。夕雾右大臣对薰君的照顾，比对自己的儿子更加周到，全心全意地抚育他。

昔源氏有"光君"之称，桐壶帝对他宠爱无比。但因妒忌之人甚多，又因他的母亲没有后援人，以致处境困难。全靠他能深思远虑，圆滑应

付世事，韬晦不露锋芒。因此后来世局变迁，天下大乱，他终于平安无事地渡过难关，依然矢志不懈地勤修后世。他对万事不逞威福，故能悠然度送一生。现在这位薰君年事尚幼，声名早扬，并且已经怀抱高远之志。可见具有宿世深缘，并非凡胎俗骨，竟有佛菩萨暂时下凡之相。他的相貌并无特别可指之优点，亦无可使见者极口赞美之处。只是神情异常优雅，能令见者自觉羞惭。而其心境之深远，又迥非常人可比。尤其是他身上有一股香气，这香气不是这世间的香气。真奇怪：他的身体略微一动，香气便会随风飘到很远的地方，真是百步之外也闻得到的。凡是像他那样身份高贵的人，谁也不肯粗头乱服，不加修饰，总是用心打扮，务求自己比别人漂亮，借以引人注目。但在薰君情况不同，只因身有异香，所以即使偷偷地躲在暗处，也有浓香四溢，无可隐藏。他很讨厌，衣服从来不加薰香。然而，许多衣柜中藏有各种名香，加上他身上固有的香气，浓得不可言喻。庭前的梅花树，只要和他的衣袖略微接触，花气便特别芬芳。春雨中树上的水点滴在人身上，便有许多人衣香不散。秋野中无主的“藤袴”[8]，一经他接触，原来的香气便消失，而另有一种异香随风飘来。凡他所采摘过的花，香气都特别馥郁。

薰君身上具有这种令人惊诧的香气，匂兵部卿亲王对此事异常妒羡，比其他任何事情更甚。他只得特备种种香料，把衣服薰透。朝朝暮暮，专以配合香料为事。到庭院里去看花时，春天只管躲在梅花园里，希望染得梅香。到了秋天，世人所喜爱的女郎花和小牡鹿所视为妻子的带露的萩花，只为无香气，全不惹他注目。而对于那忘老的菊花、日渐枯萎的兰草、毫不足观的地榆，只为有香气，即使到了霜打风摧、枯折不全的时候，他还是不肯抛舍。如此特意用心，专以爱香为务。世人便议论他：“这位匂兵部卿亲王的爱香癖有些过分，未免太风流了。”昔年源氏在世之时，对于无论何事，从不偏爱一端而异常地热中。

源中将 [9] 常来访问这位亲王。每逢管弦之会，两人吹笛的本领不相上下，互相竞争而又互相亲爱，真乃志同道合的青年伴侣。世人照例纷纷议论，竟称他们为“匂兵部卿、薰中将”。当时家有妙龄女郎的高官贵族，无不为之动心，也有央人前来说亲的。匂兵部卿亲王就中选择几个有意思的对象，探听那女子的相貌人品。然而特别中意的殊不易得。他想：“冷泉院的大公主倘能配我为妻，倒是美满姻缘。”这是因为大公主之母弘徽殿女御出身高贵，秉性风雅。而据外人评判，公主品貌之优越也是世间少有的。况且还有几个多少亲近公主的侍女，每逢机会，必将公主的情况详细告诉他。因此他的恋慕之心越发难于忍受了。

薰中将则不然，他对世俗生活深感乏味，心念如果草草地爱上一个女人，身上便有了一种不可割离的羁绊，此种自讨烦恼之事，还是避免的好。因此把婚姻之事完全丢开。也许是因为难觅称心之人，所以故作

贤明之态，亦未可知。然而招人物议的色情之事，他毕竟不干。他在十九岁上受任为三位宰相，仍兼中将之职。他受冷泉院与秋好皇后优遇，位极人臣，可谓尊荣无比了。然而心中怀着一个身世根本问题，常常闷闷不乐。所以一向不曾任情寻花问柳，平居总是沉默寡言，世人自然都称道他是个老成持重的人。

匂兵部卿亲王多年来魂思梦想冷泉院的大公主。薰中将和大公主朝夕共处在一个院内，每有机会，常得闻见她的情状，知道此女相貌的确不凡，而且品质态度高雅无比。他想："倘欲娶妻，但得如此一人作伴，可以终身无憾了。"冷泉院宠爱薰中将，在一般事情上，对他毫无隔阂。惟有大公主的居处，防范非常谨严。这原是理之当然。薰中将深恐惹事，并不强求亲近。他想："万一发生了意外之事，为己为人都很不利。"因此并不去亲近她。只是他生来相貌讨人喜欢，所以他对一个女子只要略有几句戏言，这女子就会动心，立刻钟情于他。因此逢场作戏的露水因缘，自然结下不少。但他对这些女子并不特别重视，只管讳莫如深。这种有情还似无情的态度，反而使得女方心痒难熬。于是真心爱他的人就被他吸引，有许多人上三条院去替尼僧三公主服务[10]。她们看见他很冷淡，心中甚是痛苦。但念总比断绝关系好些，也就忍受寂寞。有许多身份较高的女人，并非来当侍女，只是为了对薰中将的一点私情而在这里服务。薰中将虽然态度冷淡，性情却很温柔，相貌也实在漂亮。因此这些女人都仿佛被他骗住，在此因循度日。

夕雾右大臣家有许多女公子，夕雾本想将一人配给匂皇子，一人配给薰中将。但他曾听见薰中将说："母亲在世期间，我至少必须朝夕奉侍。"因此未便向薰中将开口。夕雾原也顾虑到薰中将和他的女儿血缘太近[11]，然而除了薰中将和匂皇子之外，世间实在找不出不亚于此二人的女婿来，心中很是烦闷。侍妾藤典侍所生六女公子，比正妻云居雁所生诸女相貌漂亮得多。长大后性情也很贤淑，可谓十全无缺。只因母亲出身低微，世人对她不甚重视。埋没了这般美质，夕雾觉得十分可怜。一条院的落叶公主膝下没有子女，生涯颇感寂寞，夕雾就将这六女公子迎归一条院，叫她做了落叶公主的义女。他想："找个自然的机会，装作无意模样，教薰中将和匂兵部卿亲王看看这个女儿，定会使他们留神注目。这两个人都善于鉴别女人姿色，必然会赏识她。"于是对六女公子不

采用严格的教育，却教她学习时髦，培养趣味，度送风流生活，以期多多地牵惹青年男子的心目。

正月十八日宫中赛射，夕雾在六条院备办还飨[12]，非常讲究，拟请诸亲王都来参与。到了那天，诸亲王中成人者皆赴会。明石皇后所生诸皇子，个个长得气宇轩昂，眉清目秀。就中这匂兵部卿亲王尤为佼佼不群。惟有叫做常陆亲王的四皇子，是更衣所生，也许是因此之故，看来容姿远不及其他诸皇子。赛射的结果，照例左近卫方面获得优胜，而且比往年结束得早。夕雾左大将便从宫中退出，与匂兵部卿亲王、常陆亲王及明石皇后所生五皇子同乘一车，赴六条院去。宰相中将薰君属于赛败方面，默默地退出宫廷。夕雾拉住了他，说道："诸亲皇都到六条院去，你来送送他们吧。"夕雾的儿子卫门督、权中纳言、右大弁，以及许多公卿都劝他去。于是分班乘车，同往六条院进发。从宫中到六条院，颇有一段路程，其时空中飘着小雪，黄昏景色十分清艳。车子载着悠扬悦耳的笛声，进入六条院去。除了这里以外，哪里找得到一个西天佛国，在这时候能有此种赏心乐事呢？

还飨设在正殿的南厢中，照例请优胜一方的中少将朝南坐。作陪客的诸亲皇及公卿朝北坐，和他们相对。于是宴会开始。正在兴酣之时，将监们开始表演《求子》舞。庭中梅花盛开，附近几株梅花的香气被舞袖的回风扇动，流散满座。但薰中将身上的香气更胜于梅花，馥郁不可言喻。众侍女隔帘偷窥薰中将，说道："可惜天光太暗，相貌看不清楚。但这香气确是无人比得上的。"大家极口赞誉。夕雾右大臣也觉得此人的确不凡。他看见薰中将今天相貌和仪态比平常更加优美，斯文一脉地坐着，便对他说："右中将啊！你也来一起唱吧！不要做客人呀！"薰中将便恰到好处地唱了一段"天国的神座上"[13]。

[1] 因为冷泉帝实际上虽是源氏之子，名义上却是源氏之弟。

[2] 今上是薰君的母舅。

[3] 此时三皇子（即匂皇子）十五岁，薰君十四岁。可知从第四十回至今，相隔已有八年。本回从薰君十四岁的春天写到二十岁的正月为止。

[4] 夕雾升为右大臣，此处初出。

[5] 即最初的头中将，源氏之妻舅，柏木之父。此人之死，在这里是初见。他的女儿嫁给冷

泉院，即弘徽殿女御。

[6] 善巧太子，别本作善瞿夷太子。据旧注：善巧太子是释迦的儿子罗睺罗尊者的别名，释迦出家后六年始生此子。人都奇怪。但他没有人教，自己悟得是释迦之子。

[7] 《法华经》提婆达多品云：“又女人身犹有五障：一者不得作梵天王，二者帝释，三者魔王，四者转轮圣王，五者佛身。”又《大日经》疏云：“修道五障，谓烦恼障、业障、生障、法障、正为所知障也。”

[8] 古歌：“秋草名藤袴，抛残在野郊。不知谁脱下，只觉异香飘。”见《古今和歌集》。日文中的“藤袴”即中文兰草之意。日文“袴”是裙子，非裤子。

[9] 即薰君。

[10] 薰君常到三条院探母，故在三条院可以常常会见他。

[11] 薰君在名义上是夕雾之弟。薰君与夕雾之女是叔父与侄女的关系。

[12] 赛射毕，优胜者赴大将家参加宴会，名曰“还飨”。夕雾是右大臣兼左大将。

[13] “天国的神座上”是表演《求子》舞时所唱的风俗歌《八少女》中的歌词。歌曰：“八少女，我的八少女！八少女，呀！八少女，呀！站在天国的神座上！站呀，八少女！站呀，八少女！”

第四十三回 红梅 [1]

当时称为按察大纳言的人，是已故的致仕太政大臣的次子红梅 [2] ，亦即已故卫门督柏木的长弟。此人从小天资聪慧，性情优雅。年事渐长，官位日升，前程远大，荣华盖世，圣眷隆重无比。这红梅大纳言有两位夫人，先娶的一位已经亡故，现在的一位是后任太政大臣髭黑之女，就是从前舍不得真木柱的那位女公子 [3] 。起初，她的外祖父式部卿亲王把她嫁给萤兵部卿亲王。萤兵部卿亲王逝世之后 [4] ，红梅和她私通。年月既久，也顾不得世评，就把她当了继室。红梅的前妻只生下两个女儿，没有儿子，未免寂寞。祷告神佛，继室真木柱果然生了一个儿子。真木柱还有前夫萤兵部卿亲王所生的一个女儿，带在身边，视为前夫遗念。

红梅大纳言对于子女，不分亲疏，个个同样地疼爱。然而各人身边的侍女之中，有几个品行欠佳的人，彼此间时时发生龃龉。幸而真木柱夫人气度宽大，性情豪爽，善于调停排解。即使有了不利于己之事，也能处之泰然，善自解慰。因此没有家丑外扬，一向平安度日。三位女公子年龄相仿，渐渐长大成人，都行过了着裳式。大纳言建造了几所七架宽阔的广大邸宅，南厅归大女公子，西厅归二女公子，东厅归萤兵部卿亲王所生的女公子居住。在一般人想来，萤兵部卿亲王已经故世，这位女公子没有父亲，定多痛苦。然而她的父亲和外祖父等遗留给她的财产宝物甚多，因此内部排场及日常生活高尚典雅，境况优裕。

外间盛传红梅大纳言家里用心抚养着三位女公子，便有许多人陆续前来求婚。皇上和皇太子也曾表示有意。红梅想道：“今上有明石皇后专宠，何等身份的人才能和她并肩呢？但倘为此而不图高位，情愿当个低级宫人，则又毫无意味。皇太子为夕雾右大臣家的女御所独占，和她争宠，也很困难。然而只管如此畏首畏尾，家里有了才貌超群的女儿而不送她入宫，岂不辜负了她的美质呢？”他就下个决心，将大女公子配给了皇太子。此时大女公子芳龄十七八岁，容姿绰约，非常可爱。

二女公子相貌也很娇艳优雅，其端详又胜于乃姐，是个绝代佳人。

红梅大纳言想道："若将此女配给寻常之人，实在万分可惜。如果匂兵部卿亲王来求婚，倒可使得。"匂皇子在宫中等处看到真木柱所生小公子时，常常唤他前来，和他一起玩耍。这小公子聪明颖悟，从他的眼梢额角上可以推知其前程之远大。有一次匂皇子对他说道："你回去对大纳言说：光叫我看见你这个弟弟，我心里不满意呢。"小公子回家去对父亲说了，红梅大纳言笑逐颜开，庆喜夙愿可以成遂了。便对人说："一个才貌双全的女子，与其入宫而屈居人下，不如嫁给这位匂皇子。这位皇子长得真漂亮！我能如愿以偿，悉心爱护这位女婿，寿命也可以延长呢。"但须首先准备大女公子嫁皇太子的事。他在心中祈祷："但愿春日明神[5]佑护，让皇后出在我们这一代。那么，先父太政大臣为弘徽殿女御失败而抱恨长终[6]，其在天之灵也可获得安慰了。"就送大女公子入宫当太子妃。世人盛传：皇太子非常宠爱这位妃子。但她不曾熟悉宫中生活，身边又没有能干的照顾人，故由继母真木柱夫人陪伴入宫。真木柱十分爱护这位女公子，照顾得无微不至。

南厅的大女公子入宫之后，大纳言邸内忽然冷清了。尤其是西厅的二女公子，一向和姐姐常在一起，现在觉得非常寂寞。东厅的女公子，即真木柱前夫所生的女公子，和这两位女公子也很亲昵。晚上三人常常睡在一起，共同学习种种艺事。关于吹弹歌舞等事，两女公子都向东厅女公子学习，当她师傅一般。这位东厅女公子生性异常怕羞，对母亲也难得正面相看，其腼腆实在可笑。然而品貌并不比人逊色，其娇媚之相远胜于他人。红梅大纳言想道："我安排这个入宫，那个出嫁，只管为自己的女儿奔忙，实在对不起这位女公子。"便对她母亲真木柱说："这女孩子的婚事，你倘有了定见，快告诉我。我一定同我自己的女儿一样看待她。"真木柱答道："这种事情，我想也不曾想过。勉强成就，反而对她不起。只有听凭她的命运了。我在世期间，一定会照顾她。只是我倘死了，她很可怜，倒叫我担心了。然而那时她可出家为尼，就不致惹人耻笑，而自可安度一生了。"说罢流下泪来。又谈到这女公子性情之贤淑。红梅大纳言对这三个女儿一样亲爱，毫无厚薄。但至今不曾见过这东厅女公子，颇思看看她的相貌。他常怨恨："她只管躲避我，太没意思了。"想乘人不备时偷觑，或许可以看见一面。岂知连侧影也看不到。有一次他坐在女公子帘外，对她说道："你母亲不在家时，我应该代她来照顾你。你对我如此疏远，我很不高兴呢。"女公子在帘内约略回答数语，

那声音文雅而婉转，可以想见其相貌一定也很美丽，是个很可怜爱的女子。他一向确信自己的女儿优于别人，常以此自傲。此时他想："我那两个恐怕赶不上这个人吧？如此看来，世界太大，也很讨厌。我以为我那两个女儿是出类拔萃的了，岂知世间自有比她们更强的人。"他越发渴慕这一位了，便对她说："近几月来，不知怎的非常烦忙，丝弦也好久不听了。西厅里你二姐正在用心学琵琶，大概她想精通此道吧。但琵琶这种乐器，学得似通非通，声音实在难听。如果可教，希望你悉心教导她。我并不曾专修某种乐器，但在昔年全盛之世，常得参与管弦之会。全靠如此，对于无论何种乐器的表演，我都能辨别其手法之优劣。你虽然不曾公开表演过，但我每次听到你的琵琶之音，总觉得和昔年相似。承受已故六条院大人真传的，现今世间只有夕雾右大臣一人。源中纳言[7]和匂兵部卿亲王，对无论何事都不让古人，真乃得天独厚之人。二人对音乐尤为热心。然而拨音的手法略嫌柔弱，毕竟赶不上右大臣。只有你的琵琶，手法和他非常相似。琵琶一道，按弦的左手必须熟练，方为佳妙。女子按弦时，拨音之声不同，带有娇媚之感，反而富有趣味。来，你来弹一曲吧。侍女们！拿琵琶来！"侍女们大都不回避他，只有几个年纪最轻而出身较高的人，不肯被他看见，一味退入内室。红梅大纳言说："连侍女也疏远我了，真没趣啊！"他生气了。

此时小公子将进宫去。他先来参见父亲，周身值宿打扮，童发下垂，倒比正式打扮时结成总角美观得多。大纳言看了觉得非常可爱，便叫他带口信给住在丽景殿的女儿："你对大姐说：我叫你代我前来请安，我今夜不能进宫了，因为身体不大好。"又笑道："把笛子练习一下再去吧。皇上不时要召你到御前演奏，你的笛子还未熟练，不好意思。"便叫他吹双调。小公子吹得非常好听。大纳言说："你的笛子吹得渐渐好起来了，全靠在这里常常和人合奏之故。现在就和姐姐合奏一曲吧。"便催促帘内的女公子弹琵琶。女公子狼狈不堪，就用手指轻轻拨弦，略弹一曲。大纳言用低钝而驯熟的声音合着音乐吹口哨。忽见东边廊檐近旁一株红梅，正在盛开，便说道："这庭前的花特别可爱。匂兵部卿亲王今天在宫中，折取一枝去送给他吧。'梅花香色好，惟汝是知音'[8]呢。"又说："唉，从前光源氏荣任近卫大将、声势鼎盛的时候，我正是像你那样年纪的一个童子，常常追随左右[9]，这情景使我永远不忘。这位匂兵部卿亲王也是世人所极口称颂的，其品貌确也值得受人赞誉，然而总觉

得不及光源氏之一端，也许是我一向确信光源氏天下无双之故。我对他的关系并不深切，然而想起了也悲痛无有已时。何况对他关系亲密的人，被他遗弃在这世间，恐怕都在讨厌自己寿命太长吧。”谈到这里，历历追思往事。感伤之余，不觉意兴索然。大约此时他已情不自禁立刻命人折取一枝红梅，交小公子送去。说道：“今已无可奈何了。这位深可恋慕的光源氏的遗念，现今只有这位亲王。从前释迦牟尼示寂之后，其弟子阿难尊者身上放光，道行高深的法师都疑心他是释迦复活。我为了欲慰怀旧之情，也要烦渎这位亲王了。”便赋诗奉赠，诗曰：

“东风有意通消息，

为报园梅待早莺。”

用活泼的笔致写在一张红纸上，夹在小公子的怀纸里，催他即速送去。小公子的童心也非常亲近匂皇子，立刻就入宫去了。

匂皇子正从明石皇后的上房中退出，将回到自己的值宿所去。许多殿上人送他出来，小公子也挤在里头。匂皇子看见了他，问道：“昨天你为什么早就退出了？今天什么时候进来的？”小公子答道：“昨天我退出太早，后来懊悔。今天听说您还在宫中，我就赶紧来了。”这童声非常亲切悦耳。匂皇子说：“不但宫中，我那二条院里很好玩，你也常常来吧。有许多小伴聚集在那里呢。”别的人看见匂皇子专对他一人说话，大家都不走近去，随即各自散开了。此时四周很清静，匂皇子又对小公子说：“近来皇太子不大召唤你了。以前不是常常叫你进去的么？你大姐夺了你的宠爱，不像话吧。”小公子答道：“不断地叫我进去，我苦死了。倘是到您这里来，……”他不再说下去。匂皇子说：“你姐姐看我不起，不把我放在心上。这原是理所当然的，但教我难于忍受。你家东厅那位姐姐，自昔和我同是皇族。你替我悄悄地问问她：她是不是爱我？”小公子看见机会到了，便把那枝红梅和诗呈上。匂皇子笑着想道：“倘是我求爱之后收到的答诗，就更好了。”便反复观玩，不忍释手。这枝红梅果然可爱，那枝条的姿态、花房的模样，以及香气和颜色，都不是寻常的。他说：“园中开着的红梅，都只是颜色艳丽而已，讲到香气，总不及白梅。惟有这枝红梅开得特别好，真乃色香俱全。”此人本来喜爱梅花，如今投其所好，使他赞美不已。后来他对小公子说：“你今夜到宫中值宿，就住在我这里吧。”就拉他到自己房内，把门关上。小公子便不去参见皇

太子。匂皇子身上香气之馥郁，是花也比不上的。小公子睡在他身旁，童心欢喜无比，觉得此人真可亲爱。匂皇子问他："这花的主人[10]为什么不去侍奉皇太子？"小公子答道："我不知道。听父亲说：要她去侍奉知心的人[11]。"匂皇子曾听人说：红梅大纳言想把自己所生的二女公子嫁给他。而他所想望的却是萤兵部卿亲王所生的东厅女公子。但在答诗中不便直说。次日小公子退出时，他就淡然地写了一首答诗，叫他带回去。诗曰：

"早莺若爱梅香好，

多谢东风报信来。"[12]

又再三关照他说："下次不必再烦他老人家，你悄悄地向东厅那位姐姐传达就是了。"

自此以后，小公子也更加重视东厅姐姐，和她亲近起来。过去他和异母的二姐反而常常见面，像同胞姐弟一样。但在这儿童的心目中，觉得东厅姐姐态度十分稳重，性情和蔼可亲，但愿她嫁得个好姐夫。如今大姐已嫁给皇太子，享受荣华富贵，这东厅姐姐却无人过问，他深为不满，觉得她很可怜。他想：至少要让她嫁给这位匂皇子。所以父亲叫他送梅花去，他很高兴。然而这封信是答诗，应该送交父亲。红梅大纳言看了诗，说道："说这些话真没意思啊！这匂皇子贪爱女色太过度了，知道我们不赞许他，所以在夕雾右大臣及我们面前竭力抑制邪念，装作一本正经，实在可笑。一个十足的轻薄儿，勉强装作诚实人，恐怕反而教人看不起吧。"他在背后评议匂皇子。今天他又派小公子入宫，再教他带一封信去，内有诗云：

"梅花若得亲君袖，

染上奇香名更高。

太风流了，请君原谅。"这态度很认真。匂皇子想道："看来他真心想把二女公子嫁给我了。"心中不免激动。便答诗云：

"寻芳若向花丛宿，

只恐时人笑色迷。"

这答诗还是不诚意的，红梅大纳言看了，心中很不高兴。

后来真木柱夫人从宫中退出，对大纳言谈宫中的情况，便中告诉他说："前天小公子到宫中值宿，次日早上到东宫来，身上香气非常浓重。别人都以为他本来是这样的，皇太子却分辨得出，对他说道：'你一定是在匂兵部卿亲王身边，怪不得不到我这里来了。'他竟吃起醋来，真好笑呢。他有信带来么？看不出有什么动静呢。"红梅大纳言答道："有信带来的。这位皇子喜爱梅花。那边檐前的红梅正好盛开，仅乎自己看看，太可惜了，我就折了一枝，叫他送给这皇子。此人身上的衣香的确异乎寻常。宫女们也没有这么香。还有那源中纳言，并非为爱风流而薰香，身上却自有一股香气，世无其类。真奇怪，不知前世怎样修福，故今世获此善报，真正教人艳羡。同是称为花的，那梅花因为生来本性与众不同，所以香气特别可爱。匂皇子喜爱梅花，确是有道理的。"他拿花作比拟而议论这匂皇子。

东厅女公子年事既长，知情达理，举凡所见所闻，无不心领神会。然而对于婚嫁的终身大事，则绝不考虑。世间的男子，想必都有趋炎附势之心，对于有父亲的女儿，用尽心计强欲求婚，所以那两位女公子家里非常繁华热闹。而这位东厅女公子这里呢，门庭寂寂，常常空闭深锁。匂皇子传闻此种情状，认为这女公子正是适当的对象，便仔细考虑，设法向她求爱。他常常把小公子拉在身边，悄悄地叫他送信给东厅女公子。但大纳言一心想把二女公子嫁给匂皇子，常在窥察匂皇子的意向，满望他动了念头前来求婚。真木柱夫人见此情状，觉得可怜，说道："大纳言弄错了。他对二女公子毫无意思，你多费口舌，全是徒劳。"东厅女公子只字也不回复匂皇子。匂皇子越发不肯认输，只管追求不舍。真木柱夫人常常想道："有何不可呢？我看看匂皇子的人品，很希望他当我的女婿。料想将来是很幸福的。"但东厅女公子认为：匂皇子是个非常贪色的人，私通的女子甚多。对八亲王[13]家的女公子，爱情也很深，常常远赴宇治和她相会。如此东钻西营，其心甚不可靠，决不可轻易允许。因此真心地拒绝他的求爱。但真木柱夫人觉得很对不起他，有时不惜越俎代谋，偷偷地代女儿写回信给他。

[1] 本回所写之事与前回"匂皇子"相隔四年。此时薰君二十四岁，匂皇子二十五岁。

[2] 即第十回《杨桐》中唱催马乐《高砂》的童子。见第189页。

[3] 髭黑娶玉鬘后，前妻带了女儿真木柱回娘家，事见第457页。

[4] 萤兵部卿亲王是源氏之弟，此人之死，此处是初见。

[5] 春日明神是皇族藤原氏的氏神。

[6] 前太政大臣将女儿（即红梅之妹）送入冷泉院宫中为弘徽殿女御，希望当皇后。但源氏提拔了秋好皇后。弘徽殿女御失败，太政大臣抱恨长终。事见第338—339页。

[7] 即薰中将。

[8] 古歌："除却使君外，何人能赏心？梅花香色好，惟汝是知音。"见《古今和歌集》。

[9] 参看第189页。

[10] 指东厅女公子。

[11] 指匂皇子。

[12] 早莺比匂皇子，梅比二女公子，东风比红梅。诗意是："我倘爱二女公子，则感谢你来信。"

[13] 八亲王是桐壶帝的第八个儿子。

第四十四回 竹河 [1]

本回所记述的，是源氏一族之外的后任太政大臣髭黑家几个侍女的故事。这些侍女现今还活在世间，专会说长道短，不问自述地说出这些情节来，与紫夫人的侍女们所说的情况有所不同。据她们说："关于源氏子孙，有的传说并不正确，恐是比我们年纪更老的侍女记忆不清，因而弄错了。"究竟孰是孰非，莫衷一是。

已故髭黑太政大臣与玉鬘尚侍，生有三男二女。髭黑大臣悉心抚育，指望他们长大成人，超群出众。岁月推迁，正在等得心焦的时候，髭黑大臣奄然长逝了。玉鬘夫人茫然若失，如同做了一梦。本来急于欲使女儿入宫，此时也只得延搁。人心大都趋炎附势，髭黑大臣生前威势显赫，死后内部财物、领地等虽然依旧富足，并不衰减，但邸内气象变更，门庭日渐冷落。玉鬘尚侍的近亲中颇有闻达于世者 [2] 。但身份高贵的戚族，往往反而不甚亲近。加之已故的髭黑大臣本性缺乏情感，与人落落寡合，别人对他也就心有隔阂。恐是因此之故，玉鬘夫人竟没有一个可与亲近往来的人。六条院源氏主君一向把玉鬘当作自己女儿看待，从未变心。临终时分配遗产，特地在遗嘱中写明，把玉鬘列在秋好皇后之次。夕雾右大臣对玉鬘也反比对嫡亲姐妹亲近，每逢有事，必来探访。

三位公子皆已行过冠礼，各自长大成人。只因父亲已经亡故，立身处世不免孤单无恃，但也自然而然地渐渐晋升。只是两位女公子前途如何策划，玉鬘夫人甚是担心。髭黑大臣在世之时，今上也曾向他示意，深盼他送女儿入宫。常常屈指计算年月，推想女儿已经长成，不断催他早日实行。但玉鬘夫人想道："明石皇后宠幸日渐加深，无人能与并肩。我的女儿入宫，一定被她压倒，只能在许多庸碌的妃嫔中忝列末席，遥遥地仰承她的眼色，实在毫无意味。而教我看见我的女儿不及别人，屈居下位，我也很不甘心。"因此踌躇不决。冷泉院也诚心欲得玉鬘的女儿，竟重提往事，怨恨玉鬘昔年对他的无情 [3] ，说道："当年尚且如此，何况现在我年事渐老 [4] ，形容丑陋，自然更可厌弃了。然而请你

视我为可靠之父母代理人，将女儿托付我吧。”他认真地要求。玉鬘想道：“这如何是好？我的命运真可叹！他一定把我看做出人意外的无情女子，真是可耻而又抱歉。如今到了这晚年，不如将女儿嫁他，以赎前愆吧。”但也难于决定。

两位女公子相貌都长得很好，以美人著名于时，故恋慕之人甚多。夕雾右大臣家的公子，称为藏人少将的，——是正夫人云居雁所生，官位比诸兄高，父母特别疼爱他，是个品貌兼优的贵公子，——也热诚地向玉鬘夫人的大女公子求爱。此人无论从父亲或母亲方面来说，都与玉鬘有不可分离的亲密关系[5]。因此他和弟兄们常在髭黑大臣邸内出入，玉鬘夫人对他们都很亲昵。这藏人少将和她家的侍女们也很熟悉，颇有机会向她们诉说自己的心事。因此众侍女日日夜夜在玉鬘夫人耳边赞扬藏人少将，玉鬘夫人不胜其烦，又很可怜他。他的母亲云居雁夫人也常常写信给玉鬘夫人，代他请求。父亲夕雾大臣也对玉鬘夫人说：“他的官位还低，但请看我们面上，允许他吧。”玉鬘夫人已有决心：大女公子必须入宫，不嫁臣下。至于二女公子，只要藏人少将官位稍高，配得上她家时，不妨许嫁与他。藏人少将则怀着可怕的念头：如果玉鬘不允许，要将女公子抢走。玉鬘夫人并不十分反对这件亲事，但念我方尚未正式允许之前，如果发生意外之事，则传闻于世，被人讥议，名誉攸关。因此叮嘱传递信件的侍女们：“你们必须当心，谨防发生错乱！”侍女们都提心吊胆，觉得难于应付。

六条院源氏晚年娶朱雀院的三公主而生的薰君，冷泉院视同自己儿子一般爱护，封他为四位侍从。薰君其时年仅十四五岁，正是天真烂漫的童年，而心灵却比身体早熟，已像大人一样懂事。仪容楚楚，显见前程不可限量。玉鬘尚侍颇思选他为婿。尚侍的邸宅距三公主所居的三条院甚近，因此每逢邸内举办管弦之会，诸公子常去邀请薰君来家参与。尚侍邸内因有美人，青年男子无不向往，个个华装艳服，翩然出入其间。讲到相貌之秀美，则以片刻不离的藏人少将为第一；讲到性情之温存、风度之闲雅，则首推这位四位侍从。此外无人能与此二人并比。人都以为薰君是源氏之子，对他另眼看待。恐是因这缘故，他的世誉自然特盛。青年侍女都极口称赞他。玉鬘尚侍也说此人的确可爱，常常亲切地和他谈话。她说：“回思父亲大人气宇之优越，令人悼念不置，无以自

慰。除了此人之外，从谁身上可以看到父亲的遗姿呢？夕雾右大臣身份太高，非有特别机会，难得和他会面。”她把薰君看做亲兄弟一样，薰君也把她看做大姐，时来访晤。此人决不像世间一般男子那样轻薄好色，态度异常端庄稳重。两位女公子身边的青年侍女们见他婚事未成，都替他可惜，引为憾事。她们常和他开玩笑，薰君不胜烦恼。

次年[6] 正月初一，玉鬘尚侍的异母兄弟红梅大纳言——即昔年唱《高砂》的童子——藤中纳言——即已故髭黑太政大臣前妻所生大公子，真木柱的同胞兄——来尚侍邸贺年。夕雾右大臣带着六位公子也来了。夕雾的相貌以至其他一切，无不十全其美。六位公子也个个眉清目秀，以年龄而论，官位皆已过高。在旁人看来，这一家可谓圆满无缺了。但其中的藏人少将，虽然父母特别重视，却一直心事满腹，面带愁容。夕雾右大臣和昔年一样，隔着帷屏与玉鬘尚侍对晤。他说：“只因无甚要事，以致久疏问候。上了年纪以来，除了入宫之外，他处竟懒得走动。常思前来叩访，共谈往事，而总是因循过去，未能如愿。尊处如有需要，务请随时吩咐诸小儿办理。小弟已叮嘱彼等：必须竭诚效劳。”玉鬘尚侍答道：“寒门运蹇，今已微不足数，乃蒙依旧照拂，更使我追念先人，难于忘怀了。”接着便对他约略谈起冷泉院欲召大女公子入侍之事，说道：“家无有力之后援人，入宫反而痛苦。为此犹豫不决，心甚烦恼。”夕雾答道：“听说今上亦曾宣示此意，不知确否。冷泉院今已退位，似乎盛期已过，然而相貌绝美，盖世无双，年虽稍长，而永无老相，常是翩翩少年。舍下倘有容颜差可之女儿，亦极愿应召入院。只是没有一人够得上参与花容月貌的诸宫眷之列，真乃遗憾之事。不过冷泉院欲召尊府大女公子之事，不知是否已得大公主的母亲弘徽殿女御[7]允许？以前亦曾有人欲将女儿送入冷泉院，只因顾忌此人，终于不曾实行呢。”玉鬘说道：“弘徽殿女御也曾劝我，她说近来寂寞无聊，颇思与冷泉院同心协力地照顾我的女儿，以资消遣云云。因此我要加以考虑了。”

聚集于此的一伙人告辞出去，随即赴三条院向三公主贺岁。对朱雀院有旧情的人、六条院源氏方面的人，凡各种关系的人，都不忘记这位尼僧三公主，齐来贺年。髭黑大臣家的公子左近中将、右中弁、藤侍从等，就从自邸陪伴夕雾大臣同行。冠盖齐集，气势好不盛大！

到了傍晚，四位侍从薰君也来向玉鬘尚侍贺年。昼间聚集在这邸内的许多显贵青年公子，个个相貌堂堂，可谓美玉无瑕。然而最后来的这位四位侍从，特别惹人注目。一向容易感动的青年侍女们都说："到底与众不同啊！"还说些刺耳的话："教这位公子来作我家小姐的女婿，倒是很好的一对呢！"这薰君的确长得肢体娇嫩，风度优雅。一举一动，身上就散发一股香气，芬芳无匹。即使是生长深闺的小姐，只要是知情识趣的人，见了这薰君也一定会注目，赞叹他是超群出众的人。此时玉鬘尚侍正在念佛堂里，便吩咐侍女："请他到这里来。"薰君从东阶升入佛堂，在门口的帘前坐下。佛堂窗前几株小梅树，正在含苞欲放。早春的莺声啭得尚未纯熟。众侍女希望这美男子在这美景中态度更风流些，便用种种戏言挑逗他。薰君却只管沉默寡言，正襟危坐，使得她们扫兴。有一个名叫宰相君的身份高贵的侍女便咏诗一首奉赠，诗曰：

"小梅初放蕊，艳色更须添。

折取手中看，花容分外妍。"[8]

薰君见她脱口成章，心甚感佩，便答诗云：

"小梅初放蕊，远看似残柯。

不道花心里，深藏艳色多。

如有不信，请触我袖。"他和她们开玩笑。众侍女异口同声地叫道："确是'色妍香更浓'[9]啊！"大家喧哗起来，几乎想拉他的衣袖。玉鬘尚侍从里面膝行而出，低声说道："你们这些人真讨厌，连这个温顺的老实人也不放过，不怕难为情。"薰君听见了，想道："被称为老实人，我好委屈啊！"尚侍的幼子藤侍从还不曾上殿任职，不须到各处贺年，此时正在家中。他捧出两个嫩沉香木制的盘子，内盛果物和杯子等，拿来招待薰君。尚侍想道："夕雾右大臣年纪越大，相貌越是肖似父亲。这薰君的相貌却并不肖似父亲。但其姿态之安详、举止之优雅，则令人想起源氏主君盛年时代。主君年轻时确是这样的。"她回思当年，不胜感伤。薰君回去之后，香气还是弥漫室中，众侍女赞叹不已。

侍从薰君被称为老实人，心终不甘。正月二十过后，梅花盛开之时，他想教嫌他不风流的侍女们看看他的本相，特赴尚侍邸访问藤侍从。他从中门而入，看见一个同他一样穿便袍的男子站在那里。这人看

见薰君进来，连忙躲避，却被薰君拉住了。一看，原来是经常在这里徘徊的藏人少将。他想："正殿西边正在弹琵琶，奏琴筝，此人想是被音乐所迷而站在这里的吧。看他的样子真痛苦啊！对方不许而强欲求爱，是罪孽深重的！"不久琴声停止。薰君对藏人少将说："喂，请你引导吧，我是不熟悉的。"两人便联袂同行，唱着催马乐《梅枝》[10]，向西面廊前的红梅树走去。薰君身上的香气比花香更浓，侍女们早就闻到，连忙打开边门，用和琴合着《梅枝》的歌声，弹出美妙的音乐来。薰君心念和琴是女子用的琴，不宜弹《梅枝》这吕调乐曲，而她们却弹得非常悦耳，便从头再唱一遍。侍女们就用琵琶来伴奏，也弹得美妙无比。薰君觉得这里的确富有风流佳趣，足以牵惹人情。今夜他态度便随意不拘起来，也和她们调情说笑了。玉鬘尚侍从帘内叫人送出一张和琴来。薰君和藏人少将互相谦让，谁也不肯触手。尚侍命侍女侍从君向薰君传言："我早就闻知：你的爪音酷似已故的父亲大人。我真心希望听赏一下。今宵莺声引诱琴声，就请弹一曲吧。"薰君心念此时怕羞退缩，甚不相宜，便勉勉强强地弹奏一曲，琴声实甚美妙。源氏虽然是玉鬘尚侍的义父，但生前和她不常见面，况且现在早已不在人世，故玉鬘尚侍想起了他，不胜孺慕。平日每逢小事细故，往往睹物怀人，何况今天听到薰君的琴声，自然更加感伤。她说："大体看来，这薰君的相貌非常肖似已故的柏木大纳言呢。听他的琴声，竟活像是大纳言弹出的。"说罢就哭起来。她近来容易流泪，恐是年事渐老之相吧。藏人少将也用美妙的嗓子唱"瓜瓞绵绵"[11]之歌。座上没有唠叨多嘴的老人，诸公子自然互相劝诱，尽情表演。主人藤侍从想是肖似父亲髭黑大臣之故，对于此道不甚擅长，只解举杯劝酒。大家怂恿他："你至少也该唱个祝词才行啊！"他就跟着众人唱催马乐《竹河》[12]。虽然还很幼稚，歌声也甚美妙。帘内送出一杯酒来。薰君说道："听说酒醉过分，心事隐忍不住，未免言语错乱。教我怎么办呢？"他不肯立刻接受酒杯。帘内送出一套妇人的褂子和礼服来，薰香浓郁可爱，这是临时应景，送与薰君的赏品。薰君诧异道："这又是怎么一回事啊？"便把两件衣衫推给藤侍从，起身就走。藤侍从拉住了他，将衣衫交还。薰君说："我已经喝过'水驿'[13]酒，夜深了。"说着就逃回家去。藏人少将看见薰君常常来此，大家对他表示好感，便觉自己相形见绌，心中不胜委屈，口上不免说出无聊的怨言，吟诗道：

“春花灼灼人皆赏，

春夜沉沉我独迷。”

吟罢，叹一口气，想回去了。帘内有一侍女答诗云：

“佳兴都因时地发，

赏心不仅为梅香。”

次日，四位侍从薰君送一封信给这里的藤侍从，信中说道：“昨夜举止错乱，不知诸君如何见笑。”他准备给玉鬘尚侍看到，故信中多用假名[14]。一端附有诗云：

“唱出《竹河》章末句，

我心深处谅君知？”[15]

藤侍从把这信拿到正殿里来，和母亲同看。玉鬘尚侍说道：“他的笔迹真漂亮啊！小小年纪就这样聪明，不知前生怎样修成的。他幼年丧父，母亲出家为尼，不曾好好抚育他，然而还是长得比别人优越，真好福气！”她的意思是责备自己的儿子字写得太坏。藤侍从的回信，笔迹的确非常幼稚，写道：“昨夜你像经过水驿一般喝了就走，大家都诧怪呢。

唱罢《竹河》良夜水，

问君何事去匆匆？”

薰君就以此为发端，常常到这藤侍从的住处来访晤，其间隐约吐露向女公子求爱之意。藏人少将诗中的推量果然不错，这里的人对薰君都怀着好感。藤侍从的童心也向往他，把他当作好友，很想朝夕和他亲近。

到了三月里，有的樱花正开，有的樱花已谢，飞花遮蔽天空。但总的看来，正是春光鼎盛之时。玉鬘尚侍邸内昼长人静，闲寂无聊。女眷们走出轩前来看看春景，也不会有人非难。两位女公子此时年方十八九岁，都长得容颜姣好，品性优良。大女公子相貌堂皇高雅，而又娇艳妩媚，显然不像是臣下的配偶。她身穿表白里红的褂子，外罩棣棠色衫子，色彩适合时令，非常可爱。那娇媚之相连衣裙上都泛溢出来。其风韵之闲雅，竟可使别人看了自感羞耻。二女公子身穿淡红梅色褂子，外

罩表白里红的衫子，头发像柳丝一般柔美可爱。人都觉得：她的姿态之苗条与清秀、性情之稳重与沉着，实胜于大女公子；而姿色之艳丽，则远不及乃姐。有一天，姐妹两人下棋，相向而坐。钗光鬓影，互相照映，景象煞是好看。幼弟藤侍从当见证人，坐在近旁。两个兄长向帘内窥探一下，说道："侍从大受宠爱，当起下棋的见证人来了！"便大模大样地在那里坐了下来。女公子身边的侍女都不知不觉地整一整姿势。长兄左近中将叹口气说道："我在宫中职务忙得很，不及侍从之能得姐妹们信任，真是遗憾！"次兄右中弁也说道："我们当弁官的，宫中的职务更忙，竟顾不到家事了。但总会蒙原谅的吧。"两女公子听见两兄长说这些话，停止下棋，难为情起来，娇羞之相甚是可爱。左近中将又说："我出入宫廷时，常常想起：有父亲在这里才好。"说着，流下泪来，向两个妹妹看看。这左近中将年约二十七八岁，用心十分周到，常在考虑两个妹妹的前程，总想不负父亲遗志。

庭中许多花木之中，樱花最为艳丽。两女公子命侍女折取一枝，相与欣赏，赞道："真美丽啊！别的花到底比不上它。"长兄左近中将对她们说道："你们小时候，两人争夺这株花树，这个说'这花是我的！'那个说'这花是我的！'父亲判断道：'这花是姐姐的。'母亲判断道：'这花是妹妹的。'我那时虽然没有哭闹，但听了这话心中也很不高兴呢。"又说："这株樱花已经是老树了。回想过去年月之中，许多人先我而死，便觉此身哀愁难于罄诉。"他们时而哭泣，时而嬉笑，比平日更为悠闲。原来这左近中将近已在某人家当女婿，难得回自邸从容盘桓。今天被这樱花所牵惹，故逗留较久。玉鬘尚侍虽然已是许多长大成人的子女的母亲，但相貌比年龄娇嫩得多，依然同青春盛年一样姣美。冷泉院大约至今还在爱慕玉鬘的容姿，回思往事，恋恋不忘，总想找个机会和她接近，因此竭诚盼望大女公子入侍。关于大女公子入冷泉院的事，左近中将说道："此事终非长策。无论何事，世人都爱合乎时宜。冷泉院容貌之昳丽，固然令人赞仰，世间无有其类，然而身已退位，盛时已过了。即使是琴笛之曲调、花之颜色、鸟之鸣声，亦必须合乎时宜，方能悦人耳目。故与其入冷泉院，恐不如当太子妃吧？"玉鬘答道："也很难说呢。皇太子那边，早就有身份高贵的人[16]专宠，无人能与并肩。勉强参加进去，生涯定多痛苦，而且难免被人耻笑，所以也要考虑。如果你父亲在世，则将来命运如何虽不可知，目前总有荫庇，入宫亦不致受屈

也。”说到这里，大家不胜感伤。左近中将等去后，两女公子继续下棋。戏将幼时争夺的樱花树作为睹物，说道：“三次中有两次胜的，樱花树归她所有。”天色渐暗，棋局移近檐前，侍女们将帘子卷起，各人都盼望自家的女主人占胜。

正在此时，那位藏人少将来藤侍从室中访问。藤侍从已随两兄外出，四周人影稀少，廊上的门敞开，他就走近门边向内窥探。今天他碰到了这可喜的机会，欢喜得似同遇见佛菩萨出世一般，真乃无聊的想法。此时暮色苍茫，不易看得清楚。仔细辨认，才看出穿表白里红的褂子的是大女公子。这确是“谢后好将纪念留”[17]的颜色，真乃艳丽之极。他设想此人若归他人所有，实在太可惜了。许多青年侍女放任不拘的姿态，映着夕阳也很美丽。赛棋的结果，右方的二女公子胜了。右方的侍女们欢呼起来。有人笑着叫喊：“还不奏高丽乐序曲？”[18]又有人兴致勃勃地说：“这株树本是二小姐的，只因靠近西室，大小姐就据为己有，为此两人争夺了多年，直到现在。”藏人少将不知道她们所谈何事，但觉非常好听，自己也想参与其间才好。然而许多女子正在放任不拘之时，似觉未便唐突，只得独自回去。此后藏人少将常来这附近暗处徘徊，希望再度逢到此种机会。

自从这天起，两位女公子天天以争夺樱花为戏。有一天傍晚，东风狂吹，樱花纷纷散落，令人扼腕叹惜。赌输了的大女公子赋诗曰：

“纵使此樱非我物，

也因风厉替花愁。”

大女公子身边的侍女宰相君帮助女主人，续吟道：

“花开未久纷纷落，

如此无常不足珍。”

右方的二女公子也赋诗云：

“风吹花落寻常事，

输却此樱意不平。”

二女公子身边的侍女大辅君接着吟道：

“落花有意归依我，

化作泥尘也可珍。”

胜方的女童走下庭院，往来樱花树下，拾集了许多落花，吟诗云：

“樱花虽落风尘里，

我物应须拾集藏。”

输方的女童也吟诗云：

“欲保樱花长不谢，

恨无大袖可遮风。

你们太小气了吧！”她贬斥胜方的女童。

如此闲玩嬉笑，岁月空过。玉鬘尚侍关念两位女公子前途，费却不少心思。冷泉院天天来信。弘徽殿女御也来信说：“你不答应，敢是疏远我么？上皇埋怨我，说我嫉妒，从中阻挠。虽是戏言，毕竟不快。如蒙允可，务请早日决定。”措辞非常诚恳。玉鬘尚侍想道：“看来是命中注定的了。如此专心诚意，实在不胜感激！”便决定送大女公子入冷泉院。妆奁服饰等物，久已置备齐全。侍女用服装以及其他零星物品，立刻赶紧筹办。

藏人少将闻此消息，气得死去活来，便向母亲云居雁夫人泣诉。云居雁弄得毫无办法，只得写信给玉鬘尚侍，信中有云：“为此可耻之事，修书奉渎，实出于父母爱子之愚诚。倘蒙俯察下情，务请推心置腹，有以慰其痴心。”其言凄恻动人。玉鬘不胜其苦，只是唉声叹气。终于作复云：“此事计虑已久，苦于不能定夺。冷泉上皇来书谆切恳挚，使我方寸缭乱，只得惟命是从。令郎既有诚意，请其少待毋躁。容当有以相慰，并使世无訾议。”她在打算：待大女公子入冷泉院后，即将二女公子嫁与藏人少将。她的意思：两女同时出嫁，未免过分招摇。况且藏人少将现在官位还低。可是藏人少将决不能像她所希望那样移爱于二女公子。他自从那天傍晚窥见大女公子姿色以后，时刻恋念面影，常思再觅良机。如今空无所得，日夜悲叹不已。

藏人少将明知无补于事，总想发些牢骚，便到藤侍从室中访问。藤

侍从正在阅读薰君寄来的信，看见藏人少将进来，正想把信隐藏，岂知藏人少将早已看出是薰君的来信，连忙把信夺去。藤侍从心念如果坚决不给，他将疑心有何秘密，因此听其夺去。信中并无要事，只是慨叹世事之不称意，微露怨恨之词而已。内有诗云：

“无情岁月蹉跎过，

又到春残肠断时。”

藏人少将看了信，想道：“原来别人如此悠闲，诉恨也是斯文一脉的。我太性急，惹人耻笑。她们瞧我不起，恐怕一半是看惯了我这种习气之故。”他胸中苦闷，并不和藤侍从多谈，准备到一向常与商量的侍女中将房中去和她谈谈，但念去谈也是枉然，因此只管唉声叹气。藤侍从说：“我要写回信给他呢。”便拿了信去和母亲商量了。藏人少将睹此情状，大为不快，甚至生起气来。可见年轻人的心思是专一不化的。

藏人少将到了中将室中，便向她申恨诉怨，悲叹不已。这个当传言人的中将看他可怜，觉得不宜和他多开玩笑，便含糊其辞，不作分明答语。藏人少将谈起那天傍晚偷窥赛棋之事，说道：“我总想再见一次，像那天傍晚做梦一般隐约也好。哎呀！教我今后如何活下去呢？和你如此谈话的机会，所余也无多了！‘可哀之事亦可爱’，这句话真有道理！”他说时态度十分认真。中将觉得怪可怜的，然而无法安慰。夫人想把二女公子许配他，以慰其情，他却丝毫不感兴趣。中将推想他那天傍晚分明看到了大女公子的姿态，因此恋慕之心如此热烈，觉得这也是难怪的。但她反过来埋怨他：“你偷窥的事倘叫夫人知道，她一定怪你不成体统而更加疏远你。我对你的同情也消失了。你这个人真是不可信任啊。”藏人少将答道：“好，一切听便吧！我命已经有限，什么都不怕了。只是那天大女公子赌输了，实甚遗憾。那时你何不想个巧妙法儿，把我带了进去？我只要使个眼色，包管她一定得胜呢。”遂吟诗云：

“吁嗟我是无名卒，

何事刚强不让人？”

中将笑着答道：

“棋局赢输凭力量，

一心好胜总徒劳。”

藏人少将还是愤愤不平，又赋诗云：

“我身生死凭君定，

盼待垂怜援手伸。”

他时而哭泣，时而嬉笑，和她一直谈到了天明。

次日是四月初一更衣节，夕雾右大臣家诸公子都入宫贺节，只有藏人少将闷闷不乐，蛰伏沉思。母夫人云居雁为他流下同情之泪。右大臣也说：“我怕冷泉上皇不乐，又念玉鬘尚侍不会答应他，因此和她会面时不曾提出求婚，真后悔了。如果我亲口提出，她岂有不允之理。”藏人少将依旧去信诉恨，这回赠诗云：

“春时犹得窥花貌，

夏日徬徨绿树阴。”

此时几个身份较高的侍女，正在玉鬘尚侍面前，向她叙述许多求婚者失望后的痛苦之状。就中那个中将说道：“藏人少将说‘生死凭君定’的话，看来不是空言呢，真可怜啊！”尚侍也觉得此人可怜。因为夕雾右大臣和云居雁夫人亦曾有意，而且藏人少将十分固执，所以尚侍准备至少须将二女公子作代。但念此人妨碍大女公子入院，实甚不该。况且髭黑大臣在世之时早有预定：大女公子决不嫁与臣下，无论其人地位何等高贵。如今入冷泉院，犹嫌前程有限呢。在这时候侍女送进藏人少将的信来，实在没意思了。中将便复他一诗：

“沉思怅望长空色，

今日方知意在花。”

旁人看了这诗，都说：“唉，太对人不起了，这是同他开玩笑呢。”但中将怕麻烦，懒得改写。

大女公子定于四月初九日入冷泉院。夕雾右大臣派遣许多车辆及驱人前往供用。云居雁夫人怀恨在心，但念年来对这位异母姐[19]虽然不甚亲近，却为了藏人少将之事常常和她通信，如今忽然和她决绝，面子上不好看。因此送了许多高贵的妇女服装去，作为给侍女们的犒赏品。

并附信云：“妹为小儿藏人少将精神失常，忙于照顾，未能前来襄助为歉。吾姐不赐通知，太疏远我了。”此信措辞稳重，而字里行间暗示不平之意，玉鬘尚侍看了心甚抱歉。夕雾右大臣也有信去，说道：“弟本当亲来参贺，适逢忌日，未能如愿为憾。今特派小儿前来充当杂役，务请任意差遣，勿加顾虑为幸。”他派源少将及兵卫佐二子前往。

红梅大纳言也派遣侍女们用的车辆来供使用。他的夫人是已故髭黑太政大臣前妻所生女儿真木柱，其对玉鬘尚侍的关系，从各方面来说都是很亲密的[20]。然而真木柱竟毫无表示。只有她的同胞弟藤中纳言亲到，同两个异母弟即玉鬘所生的左近中将及右中弁一起帮办事务。他们回想父亲在世之日，都不胜感慨。

藏人少将又写信给侍女中将，罄述痛苦之词，信中有云：“我命限于今日，实在不胜悲伤。但得大小姐一言：‘我可怜你。’或可赖此延命，暂时生存于世。”中将把信呈送大女公子。此时姐妹二人正在话别，相对黯然销魂。往常两人昼夜聚首，如影随形。邻居东西两室，中间开一界门，犹嫌疏隔太远，彼此常相往来。思念今后劳燕分飞，离愁何以堪忍。今天大女公子打扮得特别讲究，容姿实甚艳丽。她回想父亲生前关怀她的前程而说的话，不胜依恋之情。正在此时，接到藏人少将的信。她取来一看，想道：“这少将父母双全，家声隆盛，应是幸福之人，何故如此悲观，说这无聊的话？”她觉得奇怪。又念信中所言“命限今日”，不知是否真话，便在这信纸的一端写道：

“‘可怜’不是寻常语，

岂可无端说向人？

惟对命限今日之语，略有所理解耳。”对中将说：“你如此答复可也。”中将却把原件送了去。藏人少将看到大女公子手笔，如获至宝，欢喜无限。又念她已相信他命限今日，更加感慨，眼泪流个不止。但他立刻模仿古歌“谁人丧名节”[21]的语调，又寄诗诉怨：

“人生在世难寻死，

欲得君怜不可能。

君若肯对我说一声‘可怜’，我就立刻赴死。”大女公子看了，想

道：“真讨厌啊！来了这样的复信。想必中将不曾另行抄写，就把来诗退还。”她心中颇感不快，就此默默不语。

随大女公子入冷泉院的侍女及女童，都打扮得齐齐整整。入院仪式，大体与入宫无异。大女公子先去参见弘徽殿女御。玉鬘尚侍亲送女儿入院，便和女御谈话。直到夜深，大女公子始入冷泉院寝宫。秋好皇后与弘徽殿女御均已入宫多年，此时渐见衰老。而大女公子正在妙龄[22]，容颜焕发，冷泉院看了，安得不怜爱呢？于是大女公子大受宠爱，荣幸无比。冷泉院退位后安闲自由，形同人臣，生涯反而幸福。他真心希望玉鬘尚侍暂时居留院中，但玉鬘尚侍立刻回家去了，冷泉院颇感遗憾，心甚怅惘。

冷泉院疼爱源侍从薰君，常常宣召他到身边来，正同昔年桐壶帝疼爱年幼的光源氏一样。因此薰君对院内后妃都很亲近，惯于穿帘入户。他对新来的大女公子，面子上照例表示好感，心底里却在猜量：不知她对我做何感想。有一个清幽的傍晚，薰君偕藤侍从一同入院，看见大女公子居室附近的五叶松上缠绕着藤花，开得非常美丽，便在池畔的石上席苔而坐，相与欣赏。薰君表面上并不明言对他姐姐的失恋，只是隐约地对他诉说情场的不如意，赋诗云：

“若得当时争折取，

藤花颜色胜苍松。”

藤侍从看见薰君欣赏藤花时的神情，十分同情他的失恋之苦，便向他隐约表示此次大姐入院是他所不赞成的，也赋诗云：

“我与藤花虽有故，

奈何未得为君攀。”

藤侍从是个忠实的人，颇为薰君抱屈。薰君本人对大女公子并不迷恋，但求婚不遂，总觉可惜耳。至于藏人少将，则认真地悲伤，心绪一直不宁，左思右想，几乎做出非礼行为来。向大女公子求婚的许多人之中，有的已把爱情移向二女公子身上。玉鬘尚侍深恐云居雁对她怀恨，拟将二女公子许配藏人少将，曾向他暗示此意。但藏人少将从此以后不再上门。本来，他常常偕诸兄弟出入冷泉院，非常亲睦。自从大女公子入院以后，他也就裹足不前了。偶尔出现在殿上，便觉索然无味，立刻像逃走一般退出。

今上一向知道髭黑太政大臣生前竭诚盼望大女公子入宫，如今看见玉鬘把她送入了冷泉院，不胜惊讶，便宣召女公子的长兄左近中将入内，向他探询原由。左近中将回家对母亲说道："皇上生气了呢。我早就说过：这办法是世人所不赞善的。岂知母亲见解特异，决定如此措施，

我就不便阻挠。如今皇上见怪，我等为自身计，亦颇不利呢。”他很不高兴，深怪母亲行事失当。尚侍答道：“有什么办法呢？我本来不想如此匆匆决定。无奈冷泉院再三强求，说的话真可怜呢！我想：没有可靠的后援人，入宫定多痛苦，倒不如在冷泉院来得安乐，因此我就答应了他。既然谁都认为不妥，当时何不直言劝阻，而到现在来怪怨我呢？连夕雾右大臣也说我行事乖谬，我真痛苦啊！这大概是前世因缘了。”她从容地谈论，并不为此担心。左近中将说：“前世因缘是眼睛所看不见的。皇上向我们要人，我们难道可以回答他说‘此人与陛下没有前世因缘’么？母亲说入宫怕明石皇后嫉妒，试问院内的弘徽殿女御如何？母亲预期女御会照顾她，会怎么样，我看不见得吧。好，且看将来事实吧。仔细想来，宫中虽有明石皇后，不是还有其他妃嫔么？侍奉主上，只要和同辈相处得好就行，自古以来都认为这是幸福的。如今对这弘徽殿女御，如果稍有触犯，引起她的恶感，世间便会谣诼纷传，视为乖事呢。”他和兄弟两人纷纷议论，玉鬘尚侍不胜其苦。

话虽如此，实则冷泉院非常宠幸这位新皇妃，爱情久而弥笃。是年七月，新皇妃怀孕，病美人更加艳丽了。可知许多青年公子纷纷追求此女，确是有道理的。看到如此艳丽的人，谁能漠然无动于衷呢？冷泉院常常举行管弦之会，并宣召薰君也来参与。因此薰君常有机会听到新皇妃的琴声。春间合着薰君与藏人少将的《梅枝》歌声而弹和琴的侍女中将，也蒙召入参加演奏。薰君听到她的和琴声，回思往事，不胜感慨。

次年正月，禁中举行男踏歌会。当时殿上诸青年中，擅长音乐者甚多。选择其中优秀者为踏歌人，命四位侍从薰君当右方的领唱。那位藏人少将也参加了乐队。十四夜的月亮清光皎洁，天空了无纤云。男踏歌人从宫中退出，即赴冷泉院。弘徽殿女御和这位新皇妃也在冷泉上皇近旁设席奉陪。公卿及诸亲王联袂偕来。在这时代，除了夕雾右大臣家族和已故致仕太政大臣[23]家族之外，更无光彩辉煌的人物了。男踏歌人都认为冷泉院比宫中更富有情趣，因此表演得特别起劲。就中藏人少将猜想新皇妃必在帘内观赏，心情异常激动。踏歌人头上插着并无香色的绵制假花，却因人品而各有趣致。歌声舞态无不尽善尽美。藏人少将回思去年春夜唱着《竹河》舞近阶前时的情状，不禁伤心流泪，几乎舞错了动作。踏歌人由此转赴秋好皇后宫中，冷泉院也到皇后宫中来观赏。

夜色愈深，月色愈明。皓月当空，比白昼更为明亮。藏人少将推想此时新皇妃不知如何看他，便觉全身飘忽，似乎足不着地。观众向踏歌人敬酒，好像专在敬他一人，实在不好意思。

源侍从薰君东奔西走，歌舞了一夜，非常疲乏，躺下了身子。忽然冷泉院派人来召唤他。他说："唉，我好吃力！正想休息一下呢。"只得勉强起身，来到御前。冷泉院向他探问宫中踏歌情况，又说道："领唱向来是由年长者担任的，这回选用你这少年人，倒比往年更好呢。"对他表示疼爱的样子。冷泉院随口吟唱着《万春乐》[24]，走向新皇妃那边去，薰君随驾同行。众侍女娘家来看踏歌会的女客甚多，各处都很热闹，一片繁华景象。薰君暂在走廊门口坐地，和相识的侍女谈话。他说："昨夜月光太明亮了，反而教人难以为情。藏人少将似乎被照得两眼发眩的样子，其实不是为月光而怕羞呢。他在宫中时并不是这样的。"有的侍女听了，对藏人少将很同情。又有人称赞薰君，说道："你真是'春夜何妨暗'[25]啊！昨夜映着月光，姿态更见艳丽了。大家都如此品评呢。"帘内便有侍女吟诗云：

"忆否《竹河》清唱夜？

纵无苦恋也关情。"

此诗并无深意，薰君听了却不禁流下泪来。他此时方始自悟：以前对大女公子的恋情其实不浅。便答诗云：

"梦逐竹河流水去，

方知人世苦辛多。"

他那惆怅的神情，众侍女都觉得可爱。原来薰君并不像别人那样暴露失恋的苦情，但因人品关系，总会惹人同情。他说："谈得多了，深恐失言，告辞了。"起身欲去。忽闻冷泉院召唤："到这里来！"薰君虽然心绪不宁，只得向新皇妃那边走去。冷泉院对他说道："听夕雾右大臣说：已故的六条院主常在踏歌会的次日举行妇女的音乐演奏会，非常富有趣味。现今世间，无论何事，能承继六条院的人不易多得了。当时六条院内，长于音乐的妇女甚多，即使小小的集会，也都非常美妙。"冷泉院缅怀当年，不胜孺慕，便命调整弦乐器，叫新皇妃弹筝，薰君弹琵琶，他自己弹和琴，三人合奏催马乐《此殿》等曲。薰君听了新皇妃的弹筝，

想道："她本来还有不精到之处，现在被冷泉院教得很好了。那爪音弹得很入时流，歌和曲都表演得很高明。此人事事都无缺陷，件件都不让人，可知容颜一定也很姣美。"他对她还是恋恋不舍。此种机会既多，自然日渐接近，互相见惯了。他虽然没有引人怨恨的越礼行为，但每逢机会，亦常隐约诉说事与愿违之苦。新皇妃对他做何感想，则不得而知了。

到了四月里，新皇妃分娩，生下一位皇女。冷泉院并不准备盛大庆祝。但群臣察知冷泉院心中欢乐，都来道喜。自夕雾右大臣开始，致送产汤贺礼者甚多。玉鬘尚侍非常疼爱这新生的外孙女，一直抱在怀里。但冷泉院不断遣使前来催促，盼望早日看到这小皇女。于是小皇女就在诞生五十日那天回宫中去。冷泉院只有弘徽殿女御所生一位皇女，如今看见这小皇女生得十分美丽，便异常疼爱她，从此更经常在新皇妃房中住宿了。弘徽殿女御身边的侍女就抱不平，说道："这件事实在是不应该做的。"两女主人本人并不轻率地斗气，但两方侍女之间，常常发生无谓的冲突。由此看来，那左近中将毕竟是长兄，他的话果然应验了。玉鬘尚侍想道："只管这样吵吵闹闹，不知将来结果如何。我的女儿会不会遭受虐待，被世人耻笑呢？上皇对她的宠爱固然不浅，然而秋好皇后和弘徽殿女御都是长年侍奉左右的人，深恐她们侧目而视，不能相容，那时我的女儿要吃苦了。"有人告诉她说："今上实在很不高兴，屡次向人发牢骚呢。"玉鬘尚侍想道："我不妨把次女送入宫中。进后宫颇多麻烦，就让她当个司理公务的女官吧。"便向朝廷申请，欲将自己的尚侍职位让与二女公子。尚侍是朝廷所重视的官职，故玉鬘多年前决心辞职，终于未得准许。但此次朝廷顾念已故髭黑太政大臣遗志，援用很久以前由母让位于女的古例，居然准许了她。外人都以为二女公子命里注定要当尚侍，因此玉鬘前年辞职不获准许也。

玉鬘思量如此安排，二女公子便可安住宫中了。然而想起那藏人少将，又觉得对他不起。他母亲云居雁曾经特地来信请求，玉鬘也曾在复信中暗示愿将二女公子许配。如今忽然变卦，云居雁安得不见怪呢？为此不胜烦闷，便差次子右中弁去向夕雾右大臣说明，表示并无恶意。右中弁替母亲传言道："今上有旨，欲令次女入宫。世人看见我家一人入院，一人入宫，将以我为好名。真教我难于应付了。"夕雾右大臣答

道："听说今上为你家之事，心甚不快，这原是难怪的。如今二女公子既为尚侍，若不入宫任职，又是失敬之事。还望早日决行为是。"此次玉鬘又向明石皇后探询，得其允可，然后送二女公子入宫任职。她想："如果我夫在世，她不致屈居人下。"思之不胜凄凉之感。今上久闻大女公子以美貌著名，如今求之不得，只获得一个尚侍，心有不足之感。然而这二女公子亦甚贤慧，仪态优雅，颇能胜任尚侍之职。前尚侍玉鬘心事既了，便想出家为尼。诸公子都来谏阻："目下两妹尚须照顾，母亲即使出家，亦不能安心修持。且待两人地位安稳，无须顾虑之时，母亲方可专心学道。"玉鬘夫人便暂时打消出家之念。此后常常微行入宫。

冷泉院对玉鬘夫人的恋情，至今犹未断绝。因此即使有重要事情，玉鬘夫人也不入院。但她回想过去坚拒他的求爱，觉得对他不起，至今犹感抱歉。因此人皆不赞许她送大公子入院，她只当作不知，管自独断独行。但念如果连她自己都犯了嫌疑，流传了轻薄之名，那真是太不成样子了。然而未便向新皇妃明言：由于这点顾忌，所以不去望她。新皇妃便怨恨母亲，她想："我从小特别受父亲疼爱。母亲则处处袒护妹妹，像争夺樱花树等小小事情，也都如此。直到现在，母亲还是不喜欢我的。"冷泉院更是怪怨玉鬘夫人冷淡，常有不平之言。他亲切地对新皇妃说："你母亲把你推给了我这老头子，从此就不理睬我们，这原是理所当然的事。"便更加宠爱这新皇妃了。

数年之后，这皇妃又生了一位皇子。冷泉院后宫诸后妃，多年以来从未生过男儿，现在这皇妃居然生了皇子，世人都认为是特殊的宿缘，大家不胜惊喜。冷泉院更是喜出望外，非常疼爱这位小皇子。但念若在未退位时，此事何等风光。可惜到了现在，万事都减色了。本来只有弘徽殿女御所生大公主一人，冷泉院对她疼爱无以复加。现在这新皇妃连生这样俊美的皇女和皇子，冷泉院对她异常重视，特别宠幸。弘徽殿女御便认为偏爱过分，动了嫉妒之心。于是每遇事故，往往发生龃龉，不得安静。女御与皇妃之间自然有了隔阂。就世间一般人情看来，无论身份低微的人家，对于首先进来而地位正当的人，即使是无甚关系的人，亦必特别重视。因此冷泉院内上下人等，连些些小事也都袒护出身高贵、入侍年久的弘徽殿女御而指斥新皇妃为非。于是新皇妃的两兄更加振振有词了，对母亲说道："请看如何！我们的话没有说错吧。"玉鬘夫

人听了很不愉快，心中非常难过。叹息说道：“没有像我女儿那种痛苦而悠闲安乐地度送一生的人，世间多得很呢。命里没有最高幸福的女人，是不应该产生入宫充当妃嫔的念头的。”

且说以前向玉鬘夫人家大女公子求婚的人，后来个个升官晋爵，可当东床之选者不乏其人。其中被称为源侍从的薰君，当年还是一个弱龄童子，现在已当宰相中将，与匂皇子并称于世，即所谓“匂亲王、薰中将”是也。其人也的确生得端庄稳重，温文尔雅。许多身份高贵的亲王、大臣都想把女儿嫁给他，但他概不允诺，至今还是独身。玉鬘夫人常说：“此人当时幼稚无知，想不到长大起来如此聪明俊秀。”还有当时的藏人少将，现在也已升任三位中将，声名卓著。玉鬘夫人身边几个性情稍稍浮薄的侍女悄悄地议论：“此人从小就连相貌也是很漂亮的。”又说：“到宫中去受气，还不如嫁了此人。”玉鬘夫人听了这种话，心中很难过。这中将对玉鬘夫人家大女公子的恋情，至今还不断绝，一直埋怨玉鬘夫人冷酷无情。他娶了竹河左大臣家的女公子为妻，然而一向不爱她。手头戏书的，口上惯说的，都是“东路尽头常陆带”之歌[26]。不知他心中有何打算。大女公子在冷泉院当皇妃，不胜烦恼，常常归宁在家。玉鬘夫人看到她的生涯不能如意称心，深感遗憾。入宫当尚侍的二女公子，倒很光荣幸福，人都称道她知情达理，可敬可爱，生涯十分安乐。

竹河左大臣逝世后，夕雾右大臣升任左大臣，红梅大纳言以左大将兼任右大臣。其次人等，各有晋升：薰中将升任中纳言；三位中将升任宰相。在这时代，庆祝升官晋爵的，只限于这一家族的人，此外似乎就没有其他人了。

薰中纳言为答谢祝贺，拜访前尚侍玉鬘夫人，在正殿庭前拜舞。玉鬘夫人出来和他会面，说道：“如此蓬门草舍之家，猥蒙不弃其陋，盛情深可感谢。使我回想六条院主在世时的旧事，不胜依恋之情。”声音优雅而婉转，其娇嫩动人听闻。薰君想道：“她真是永远不老的啊！原来如此，所以冷泉院对她的怨恨至今不绝。看来今后终于要发生什么事呢。”便回答道：“升官晋爵等事，区区何足挂齿！小弟今日专为叩访而来。大姐说‘不弃其陋’，想是责我平日疏慢之罪了？”玉鬘夫人道：“今日是向你庆贺之日，非老身诉愁说恨之时。我本不好意思讲，但你特地来

访，机会亦甚难得。且此等琐屑之事，又不便转达，非面谈不可。因此只得直说了：我家入院的那个人，处境困难，心情痛苦，几乎难于容身。当初有弘徽殿女御照拂，又得秋好皇后许可，还能安心度日。但现在两人都怪怨她无礼，认为不可容恕。她不胜痛苦，只得抛下皇子皇女，乞假还家，且图安心休养。因此外人说长道短，上皇亦深为不满。你倘遇有机会，务望向上皇善为说辞。当初仰仗各方庇护而毅然入院之时，诸人都安然相处，开诚相待。岂料今日如此相左。可知我思虑疏浅，不自量力，真乃后悔莫及也！”说罢叹息不已。薰君答道：“据小弟看来，决不至于如此可忧。入宫见妒，乃古来常有之事。冷泉院已经退位，正思闲居静处，凡事都不喜铺张夸耀。因此后宫谁都希望逍遥自在地度送岁月。只是各位后妃心中，总难免互相竞争。在他人看来，这有什么关系呢！但当事人总是心怀怨恨。每逢小事细故，就动嫉妒之心，这原是女御、后妃们常有的习癖。难道当初入院时连这一点点纠纷都不曾预料到么？我看今后只要心平气和，凡事都不计较，就没事了。此种事情，我们男子是不便过问的。”他率直地答复。玉鬘夫人笑道：“我想等你来时向你诉苦，岂知白费心思，被你干脆地驳倒了。”她的态度不像母亲关怀女儿那么认真，却很轻快而有风趣。薰君想道：“她的女儿大约也有这种风度吧。我之所以恋慕宇治八亲王的大女儿，也是为了贪爱她有这种风度。”此时当了尚侍的二女公子也乞假在家。薰君知道两女公子都住在家里，颇感兴趣。推想她们闲暇无事，大概都在帘内看他，觉得难为情起来，便努力装出一脉斯文的模样。玉鬘夫人看了，想道：“此人倒可当我女婿。”

红梅右大臣的邸宅就在玉鬘夫人邸宅的东边。右大臣升官后大排飨宴，无数王孙公子都来庆贺。红梅右大臣想起正月间宫中赛射后夕雾左大臣在六条院举行“还飨”时及角力后举行飨宴时，匂兵部卿亲王均在场，便遣使去招请他，以为今日增光。但匂兵部卿亲王不到。红梅右大臣一心一意打算把悉心抚育成长的女儿嫁给匂亲王，但匂亲王不知何故一向不放在心上。源中纳言薰君年事渐长，品貌越发端正，事事不落人后。于是红梅右大臣和真木柱夫人又看中了他，想选他为女婿。玉鬘夫人的邸宅就在邻近，玉鬘夫人听见红梅右大臣家车马盈门，仆从如云，开路喝道之声不绝于耳，便想起昔年髭黑大臣在日盛况，不胜落寞之感。她说：“萤兵部卿亲王逝世不久，这红梅大臣就和真木柱私通，世人

都非难他们，指为过分轻率。岂知后来爱情一直不衰，这一对夫妻倒也像模像样。世事真不可知啊！叫我怎么办呢？”

夕雾左大臣家的宰相中将[27]于大飨宴次日傍晚来玉鬘夫人邸内拜访。他知道大女公子归宁在家，恋慕之心更切，对夫人说道：“猥蒙朝廷不弃，宠赐官爵，我心全无欣幸之感。只是私愿未遂，心常悲痛，经年累月，耿耿于怀，竟无自慰之方也。”说罢，故意举手拭泪。此人年约二十七八，正当壮盛之年，容姿英爽焕发。玉鬘夫人听了他的话，独自叹道：“这班公子哥儿真不成样子！世事任所欲为，而对官位毫不介意，只管在恋情上消磨岁月。我家太政大臣如果在世，我的几个儿子恐怕也会醉心于此种荒淫之事吧。”她的儿子左近中将已升任右兵卫督；右中弁已升任右大弁，但二人都未任宰相，为此她心中不乐。称为藤侍从的第三子也已升任头中将。就年龄而论，升官并不算迟，但总不及他人早达。玉鬘夫人为此愁叹。宰相中将后来总是寻机向冷泉院皇妃倾诉恋情。[28]

[1] 本回写薰君十四五岁至二十三岁秋天之事，与前二回《匂皇子》、《红梅》系同一时期。

[2] 如红梅大纳言，是她的异母兄。

[3] 参看第463页。

[4] 此时冷泉院四十三岁，玉鬘四十七岁。

[5] 从父亲方面来说，玉鬘是他的姑母；从母亲方面来说，是他的姨母。

[6] 此年玉鬘四十八岁，夕雾四十一岁，冷泉院四十四岁。

[7] 此人是玉鬘的异母姐，即柏木之妹，早就入宫为冷泉院女御。

[8] 以小梅比薰君。

[9] 古歌：“家有寒梅树，色妍香更浓。谁将衫袖拂？芳沁此花中。”见《古今和歌集》。

[10] 催马乐《梅枝》歌词：“黄莺惯宿梅花枝，直到春来不住啼，直到春来不住啼。阳春白雪尚飞飞，阳春白雪尚飞飞。”

[11] 催马乐《此殿》歌词：“此殿尊荣，富贵双全。子孙繁昌，瓜瓞绵绵。添造华屋，三轩四轩。此殿尊荣，富贵双全。”

[12] 催马乐《竹河》歌词：“竹河汤汤，上有桥梁。斋宫花园，在此桥旁。园中美女，窈窕无双。放我入园，陪伴姣娘！”

[13] 男踏歌会时，歌人在路上各站饮酒喝汤，这站叫做“水驿”。《竹河》是男踏歌会中唱的歌，故戏用此语。

[14] 当时汉字一般为男子所用，妇女则多用假名。

[15] 《竹河》章末句，即“放我入园，陪伴姣娘！”此诗暗示向女公子求爱之意。

[16] 是夕雾的女儿。

[17] 古歌：“罗衣深染樱花色，谢后好将纪念留。”见《古今和歌集》。

[18] 赛马右方得胜时，奏高丽乐序曲。

[19] 云居雁比玉鬘小五岁，此时四十三岁。

[20] 红梅与玉鬘是异母兄妹，玉鬘又是真木柱的继母。

[21] 古歌：“我倘失恋死，谁人丧名节？虽曰世无常，汝亦负其责。”见《古今和歌集》。

[22] 此时冷泉四十四岁，秋好五十三岁，大女公子十八九岁。弘徽殿不明。

[23] 指柏木之父，即最初的头中将，源氏之妻兄。

[24] 《万春乐》是踏歌人所唱的汉诗，共八句，每句末尾，唱“万春乐”三字。

[25] 古歌：“春夜何妨暗，寒梅处处开。花容虽不见，自有暗香来。”见《古今和歌集》。薰君身上有异香，故引此歌。

[26] 古歌：“东路尽头常陆带，相逢片刻也何妨？”见《古今和歌六帖》。常陆国鹿岛神社举行祭礼之日，男女各将意中人姓名写在带上，将带供在神前。神官将带结合，以定婚姻。此带称为“常陆带”，犹我国之“红线”也。

[27] 即以前的藏人少将。

[28] 有的原本没有这最后一句。有人认为其下尚有佚文。

第四十五回 桥姬

此时有一位被世人遗忘了的老年亲王[1]。他母亲也出身于高贵之家。他幼时本有当皇太子的声望，只因后来时势变迁，纠纷突起，使他陷于困境[2]，反而弄得一事无成。做他后援人的诸外戚苦恨之余，各自推故出家为僧。这皇子在公私两方都失去依靠，就成了孤独之状。他的夫人也是前代大臣的女儿，回想当初父母对她的指望，无限伤心，悲痛之事甚多。全靠夫妻恩爱无比，聊可慰藉人世忧患，两人彼此信赖，相依为命。

两人结婚多年，膝下尚无子女，感到美中不足。亲王常常说："但愿有个可爱的孩子，以慰寂寞无聊的生涯。"事有凑巧，不久果然生了一位美丽的女公子。亲王夫妇无限宠爱，尽心竭力地抚育她。其间夫人忽又怀孕。大家指望这回要生男儿了，岂知生下来的又是一位女公子。但夫人产中调理失慎，生起病来，日重一日，竟致一命呜呼。亲王遭此意外之变，茫然不知所措。他想："我年来生存于世，痛苦难堪之事甚多。只因有这个难于抛舍的美人牵惹我心，就被绊住在这世间，因循度日。如今只剩我一人残留在世间，痛苦定然更多了。教我一人抚育这两个女孩，则因身份所关，不成体统，外间传闻也不好听。"便想乘此机会，成遂出家本愿。然而两个女孩无人可托，弃下她们十分可怜，因此踌躇不决地过了许多年月。其间两位女公子日渐长大，都生得花容月貌。亲王朝夕以此自慰，不知不觉地度送岁月。

侍女们都看不起后来生的那个女公子，愤愤不平地说道："哎呀！出生的时辰多么不吉利啊！"便不肯用心照管她。但夫人临终之前，神志都已昏迷了的时候，还挂念这孩子，对亲王的遗言只有一句话："请你当作我的遗念疼爱这孩子！"亲王认为：这孩子虽然由于前世命定，出生在这不祥的时刻，但对我亦必具有宿缘。况且夫人弥留之际还挂念她，嘱我好好照管呢。这样一想，便非常疼爱这二女公子。二女公子的相貌长得异常美丽，竟使人疑心是异兆。大女公子则性情娴静而沉着，容貌举止大方而优雅，其高贵之相胜于乃妹。亲王认为两人各有所长，一样地疼

爱。然而生涯辘轲，不能如意之事甚多。年复一年，邸内日见萧条。仆从等人看见主人已不可靠，不能忍受，逐渐告辞散去。二女公子初生即遭母丧，亲王在忙乱中未能替她仔细选择良好的乳母，只雇得一个教养粗浅的寻常妇女。在二女公子幼年时就辞去了她，故二女公子全由亲王自己一手抚育成长。

亲王的宫邸本来宽广华丽。其中池塘、假山等，面貌犹无异于当年，然而一天比一天荒凉了。亲王寂寞无聊之时，只在此中闲眺怅望。家臣中已经没有干练的人，庭院无人打扫整理，杂草青青，异常繁茂。屋檐下的羊齿植物得其所哉，欣欣向荣地到处蔓延。四时花木，例如春天的樱花、秋天的红叶，往时与同心人共赏其香色，获得安慰甚多。今则孤居寂处，无人相伴，惟有专心于家中佛堂内的装饰，晨夕诵经礼佛。他常常想："我受二女牵累，已是意外的憾事，自知此乃前世注定，不得如意称心。岂宜效仿世人，更作续弦之想？"年月既久，越发背世离俗，他的心已经变成了一个高僧。自从夫人逝世以来，他即使偶尔戏耍，也不发生世俗续弦之念。别人劝谏他："何必如此呢？死别之初，固然有无穷悲恸，但日月既经，哀思自会消失。还不如回心转意，随俗行事。则此荒凉不堪入目之宫邸，自会重新生色。"他们头头是道地说了许多话，屡次前来做媒。但亲王充耳不闻。

亲王诵经念佛之暇，常常和两女公子戏耍取乐。两女公子渐渐长大，亲王教她们学琴，学棋，作"偏继"[3]游戏。他在细微的游戏中窥察两人的性情。大女公子秉性沉着，思虑深远，态度稳重。二女公子天真烂漫，落落大方，那娇羞之态非常可爱。两人各擅其美。一个日丽风和的春天，池塘里的水鸟比翼偕游，好声和鸣。若是夫人在日，只当寻常美景。但今日看到这相亲相爱、时刻不离的模样，亲王不胜叹羡，便教两女公子学习弹琴。娇小可爱的两人，弹出的琴音都很美妙。亲王深为感动，泪盈于睫，便赋诗云：

"双双水鸟相偎傍，

雌去雄留顾影单。

好不伤心啊！"吟罢举袖拭泪。这位亲王相貌非常清秀，多年来勤于修行，体态略见瘦损，却反而更加高超优雅了。为了便于照管两女孩，

身穿家常便服，落拓不拘的姿态也很俊美，能令见者自感羞惭。大女公子从容不迫地把砚台移过来，像戏书一般在砚上写字。亲王给她一张纸，说道："写在这上面！砚台上不好写字的。"大女公子腼腆地写一首诗：

"成长全凭慈父育，

雏禽无母命孤单。"

此诗虽不甚佳，但在当时很可令人感动。笔迹显见将来大可进步，但此时还未能一气呵成。亲王对二女公子说："妹妹也写些看！"妹妹年纪更小，想了好久才写道：

"若无慈父辛勤育，

卵在巢中不得孵。"

衣服都穿旧了，身边又没有侍女，生活实甚寂寞无聊。而两女公子都长得如花似玉，做父亲的安得不又怜又爱呢？他一手执着经卷，一边念诵，一边教女儿唱歌。大女公子学弹琵琶，二女公子学弹筝。年龄虽然还很幼小，却常练习合奏，弹得都很像样，音节美妙悦耳。

这亲王的父亲桐壶帝和母亲女御都早已逝世，又没有显贵有力的保护人，因此从小不曾习得高深的学问。何况处世立身之道，教他何由得知呢？在高贵人物之中，这位亲王特别娇生惯养，竟像女子一般。因此祖上传下来的宝物以及外祖父大臣给他的遗产，虽然样样式式不计其数，却损失得影迹全无。只有珍贵的日常用品，现在留存的还很多。他也没有知心人来访问，生活寂寞无聊。便从雅乐寮乐师之类的人中选择音乐技能优越者，召他们来，和他们专心研习闲情逸致的管弦之乐，从小如此长大起来。因此在音乐方面具有非常优越的才能。

他是源氏的异母弟，人称八皇子。冷泉院还当太子的时候，朱雀院的母后弘徽殿太后阴谋废冷泉而立这八皇子为太子，想利用自己的威势捧八皇子上台。经过一番扰攘之后，终于失败，受到源氏一派冷遇。到了源氏一派逐渐得势之时，这八皇子就无法出人头地了。近几年来，他已变成一个高僧，如今则一切世事都抛舍了。在这期间，八皇子的宫邸忽遭回禄。失势而又遭灾，心情更加苦闷颓唐。京中没有适当住宅可以

移居。幸而在宇治地方，尚有一所美好的山庄，便率眷迁住其中。世事虽然都已抛舍，但想起了今后神京永隔，亦不免伤心叹息。这宇治山庄位在水声聒耳的宇治川岸上，与鱼梁相接近。在此静修佛道，未免不甚相宜，然亦无可奈何。春花秋叶、青山碧水虽然聊可慰情，但八亲王来此之后越发消沉，除了愁叹之外别无他事。他无时不思念亡妻，常说："笼闭在这隔断红尘的深山中，安得故人相依为命！"曾赋诗云：

"斯人斯宅皆灰烬，

何必孤单剩此身？"

回思往事，便觉今后全无生趣了。

这住处与京都隔着好几重山，绝无人来访问。只有形容古怪的山农、村俗不堪的樵夫牧子，偶尔出入其中，为邸内服役。八亲王心头的愁绪，像峰顶的朝雾一般永不消散，暮去朝来，日复一日。此时正好有一位道行高深的阿阇梨住在这宇治山中。这阿阇梨学问渊博，世间声名亦很盛大，但朝廷有佛事时，也极难得应召，一直闲居在这山中。八亲王所居离开这阿阇梨住处甚近，他在闲寂的生涯中研习佛道，遇有经文中疑义，常去请教。阿阇梨也尊敬八亲王，常来山庄拜访。他就八亲王年来所学得的教义，作深刻详细的解释。八亲王更加深信人世的短暂与乏味，便毫不隐讳地和他谈话："我这颗心已经登上极乐净土的莲台，安住在清净无垢的八功德池中了。惟有这两个年幼的孩子难于抛舍，心有牵挂，以致未能毅然出家。"

这阿阇梨对冷泉院也很亲近，常往伺候，教授经文。有一次入京，顺便赴院参见。冷泉院照例正在诵读应习的佛经，便将种种疑义向他叩问。阿阇梨乘机告道："八亲王深通内典，真乃大智大慧啊！多分是具有宿世佛缘而降生于世的人。他屏绝尘虑，专心学佛，其志望诚无异于圣僧。"冷泉院说："他还不曾出家么？此间一班青年人替他起个别名，叫做'在俗圣僧'。真可令人感佩啊！"此时宰相中将薰君亦侍奉在侧，他窃自寻思："我正痛感人世之无聊，只是不曾公然诵经礼佛。虚徒岁月，实甚可惜！"又念八亲王在俗而为圣僧，不知其心境究竟如何，便倾耳而听阿阇梨的话。阿阇梨又说："八亲王早有出家之志。据说以前为了琐事缠身，犹豫不决。今则可怜两个无母的女儿，不忍弃下。他正为此愁叹

呢。”这阿阇梨却爱好音乐，又道：“再说，那两位女公子琴筝合奏之声，与宇治川波声相应和，真美妙呢！极乐世界的音乐也不过如此吧。”他这古风的赞美，使得冷泉院微笑，说道：“这两个女孩生长在这圣僧之家，料想她们不谙世俗行为，岂知长于音乐，真乃难得之事。亲王挂念她们，不忍舍弃，为此忧愁烦恼。我的寿命如能比他略长，不妨交付与我代为保护吧。”这冷泉院是桐壶院第十皇子，乃八亲王之弟，他想起了朱雀院将三公主托付已故六条院主的旧事，希望这两女公子来做他寂寞时的游伴。薰君反而不起这种念头，他只想拜访八亲王，看看他专心学佛之状。这愿望越来越深切了。

阿阇梨归山时，薰君嘱托他说：“我定当入山拜访，向八亲王请教佛法。便中请法师为我先客。”冷泉院遣使入山，向八亲王传言：“传闻山居佳胜，深为喜慰。”又赠诗云：

“心虽厌世慕山奥，

身隔重云不见君。”

阿阇梨带着冷泉院的使者前往参见八亲王。这山阴的庄院里，寻常人的使者也极少来，今有冷泉院的御使到门，真乃稀世之事，大家十分欢迎，便拿出当地的酒肴来殷勤招待。八亲王的答诗是：

“未得安心离俗世，

且来宇治暂栖身。”

诗中关于佛道修行方面，措辞很谦逊。因此冷泉院看了答诗想道：“八亲王对尘世还有留恋呢。”很可怜他。阿阇梨将中将薰君道心甚深之事告诉八亲王，说道：“薰中将对我说：‘我从小就深盼学得经文教义。只因尘缘难绝，蹉跎至今。其间为了公务私事，奔走忙碌，日复一日。此身本来微不足道，即使立志笼闭深山，专心习诵经文，亦可毫无顾虑。然而总是踌躇不决，因循度日。今闻皇叔如此勇猛精进，心甚向往，定当前来请教。’他托我传言，意极诚恳。”八亲王答道：“大凡觉悟人世无常而心生厌弃，皆因自身遭逢忧患，故而顿觉举世皆可痛恨，即以此为起点，发生学道之心。今薰中将年方青春，诸事如意称心，毫无不足之憾，而早就发心学佛以修后世，真乃难能可贵之事。像我这样的人，因宿命注定，只觉人世可厌，就特别容易受佛劝导，自然能遂静修

之愿。然而我生余年不多，深恐未得大觉大悟，一生便尔告终，于是前世后世两无着落，深可慨耳。故中将欲向我请教，则我岂敢！我当视彼为先悟之法友可也。”此后两人互通音信，薰君就亲来访问。

薰君看看八亲王的住处，觉得实在比传闻更为可怜。自生活情状以至一切，都同想象中的草庵一样简陋。同样是称为山乡的地方，总有山乡独得而能牵惹人心的悠闲之趣。但此地水波之声响得可怕，竟至扰乱思想。晚间则风声凄厉，教人不能安心寻梦。学道之人住在这里，倒可借此消除对尘世的留恋之情。但小姐们在此度日，其心情又如何呢？薰君推想她们缺乏世间普通女子的温柔之情。她们的房间和佛堂仅隔一道纸门。倘是好色之人，定会走近去窥探情状，渴望知道她们究竟生得如何模样。薰君虽亦偶有此心，但他总是立刻回心转意：“我来此的本意，是欲离弃俗世，探访深山。如果说出无聊的好色之言，做出轻薄行为，便违反初志，失却本意了。”因此他到这里，一味同情于八亲王的生涯，诚恳地向他慰问。来的次数多了，始知八亲王正如他所预料，是个笼闭深山、专心学道的优婆塞 [4] 。他对于经文教义，并不装出精通的模样，却解释得非常清楚。圣僧模样的人和富有才学的法师，世间固然很多，但过于超然离世、德高望重的僧都、僧正等，都很忙碌，又很矜持，未便轻易向他们请教佛法。反之，才德不高的佛弟子，则所可尊敬的只是确守戒律，而这种人往往形容拙陋，语言乏味，凡庸村俗，相对毫无风趣。薰君白昼忙于公事，无有暇晷。到了夜深人静之时，颇思召唤一人进入内室，于枕畔共谈佛法。但其人倘是此种佛弟子，则鄙陋不堪，毫无意味。只有这位八亲王，人品高雅，深可敬爱。所说的话，虽然同是佛经教义，但能就近取譬，令人入耳易解。他对于佛法，固然不是大彻大悟，但身份高贵之人，对于真理的理解自比常人更深。薰君渐渐和他驯熟，每次相见，总想常侍左右。有时不得空闲，多时不来访问，便想念不置。

薰君如此尊敬八亲王，冷泉院也就常常遣使致书问候。八亲王在世间多年来默默无闻，其宫邸一向门庭寂寂，此时就常常有人出入了。每逢季节，冷泉院馈赠极丰。薰君也每逢机会，必表敬意，有时奉赠玩赏之具，有时致送实用物品。如此交往，至今已有三年了。

是年 [5] 秋末，八亲王举办每年四季例行的念佛会。此时宇治川边

鱼梁上水波声特别嘈杂，片刻不静，因此念佛会移往阿阇梨所居山寺中佛堂里举行，定期七日。亲王去后，两位女公子更加寂寥，每天只是闲坐沉思。此时中将薰君久不访问宇治，挂念八亲王，便在一天深夜残月未沉之时动身，照例悄悄出门，随从也不多带，微服入山。八亲王的山庄位在宇治川这边岸上，不烦舟楫渡河，骑马可以到达。入山愈深，云雾愈浓。草木繁茂，几乎掩蔽道路。山风狂吹，木叶上露珠纷纷散落。由于心情关系，露珠着袖似觉寒气逼人。薰君觉得此种行旅平生极少经历，一面不胜凄凉，一面又感兴趣。遂吟诗云：

“山风吹木叶，叶上露难留。

我泪更易落，无端簌簌流。”

惊动山民恐多麻烦，便命令随从者不可扬声。穿过许多柴篱，渡过流水潺潺的浅涧，踏湿了的马足还是小心翼翼地悄悄前进。然而薰君身上的香气无法隐藏，随风四散飘流。山家睡醒了的人都很惊诧：不闻有谁经过，何来这股异香？

行近宇治山庄，忽闻弹琴之声，不知所奏何曲，只觉十分凄凉。薰君想道：“我闻八亲王常常演奏音乐，过去没有机会，不曾领教他那有名的琴声。今天躬逢其盛了。”便走进山庄，仔细一听，这是琵琶之声，曲调是黄钟。虽然只是世间常弹的乐曲，恐是环境所使然，似有异乎寻常之感，其反拨之声清脆悦耳。其间又有哀怨而优雅的筝声，断断续续地响出。薰君意欲暂时听赏，正思躲藏，身上的香气早就引人注意。便有一个形似值宿人员的鲁男子走出来，对薰君说：“为了如此如此，亲王闭居山寺，容小人前往通报。”薰君道：“何必去通报呢！功德限定日期，不可前往打扰。但我如此冒霜犯露而来，空归未免扫兴。相烦告知小姐，但得小姐为我说声‘可怜’，于愿足矣。”这鲁男子的丑陋的脸上露出笑容，答道：“小人便去叫侍女传告。”说过就走。薰君唤他回来：“且慢！”对他说道：“多年以来，我只是听人传说你家小姐弹得好琴，今天机会真巧啊！可否找个地方，让我暂时躲着听赏一下？突然进去打扰她们，害得她们都停止弹奏，是不应该的。”薰君容貌丰采之美丽，即使是这不解情趣的鲁男子，看了也深为感动，肃然起敬。他答道：“我家小姐当无人听见之时，常常弹琴奏乐。但倘京中有人来到，即使是仆役，她们就肃静无声了。大约是为了亲王不要一般世人知道我家有这两位小

姐，所以隐藏起来。他曾经说过这话呢。”薰君笑道：“哪里隐藏得了呢！他虽然如此严守秘密，但世人都已知道你家有两个绝色美人了。”接着又说：“你带我去吧！我不是好色之人。只因知道你家有如此秘藏的两位小姐，觉得很奇怪，颇想知道她们是否也和世间寻常女子一样而已。”那人说：“却是苦也！我做了这不识轻重的事，日后被亲王得知，定要挨骂了。”两女公子居处，前面围着竹篱，间隔殊严。这值宿人便引导薰君前往。薰君的随从人被邀到西边廊上，也由这人招待。

薰君把通向女公子住处的竹篱门稍稍推开，向内张望，但见几个侍女高卷帘子，正在眺望夜雾弥漫中的朦胧淡月。檐前有一个瘦弱的女童，身穿旧衣，似乎怕冷的模样。另有几个侍女，神情和她相似。室内有一人，身体略隐在柱子背后，面前放着一把琵琶，手里正在玩弄那个拨子。隐在云中的月亮忽然明晃晃地照出，这人说道：“不用扇子[6]，用拨子也可招得月亮来。”说着举头望月，那容颜非常娇美可爱。另有一人，靠着壁柱，身体俯在一张琴上，微微一笑，说道：“用拨子招回落日[7]是有的。你说招回月亮，却是奇怪。”那笑颜比前者天真而优雅。前者说：“虽然不能招回落日，但这拨子对月亮却有缘呢[8]。”两人无拘无束地说笑，那态度神情和外人所猜想的全然不同，非常优美亲切，可怜可爱。薰君想道：“以前听见青年侍女讲读古代小说，其中所记述的老是荒山野处藏着绝色美人之类的故事。我很讨厌，不相信真有此种事情。原来世间至广，果然有这等风韵幽雅的去处。”他的心便移向这两位女公子身上。此时夜雾甚重，不能看得清楚。薰君盼望月亮再出来。大约里面有人通告“户外有人窥看”，那帘子立刻挂下，人都退入内室去了。然而并不惊慌失措，却是从容不迫，静悄悄地躲进里面，连衣衫窸窣之声也听不见。温柔妩媚之相，令人真心叹美。薰君深慕其风流高雅之趣。

他悄悄地离开竹篱，走到外面，遣人走马返京，叫家中派车来宇治迎接。又对那个值宿人说：“此来时机不巧，未能会见亲王。但得听小姐琴声，反觉三生有幸，遗憾亦得稍慰矣。相烦通报小姐，容我罄诉冒霜犯露而来之苦。”值宿人立刻进去通报。两位女公子想不到他会进来窥探，担心适才逸居晏处之状已被看到，深感羞耻。回思那时确有异香随风飘来，因在意想不到之时，竟不警觉，真乃太疏忽了。心中惑乱，愈

觉羞惭无地。薰君看见传达的侍女动作迟钝，呼应不灵，因念凡事都该随机应变，不可拘泥礼法。反正夜雾尚未消散，便径自走到刚才女公子等所居房室帘前，就在那里坐下。几个山乡的青年侍女不知该如何应对，便送出一个蒲团来，态度也很慌张。薰君开言道："叫我坐在帘外，未免太简慢了。若非真心诚意之人，不会跋涉崎岖之山路，前来寻访。这待遇太不相称了。我屡次冒霜犯露而来，小姐必然能体谅我心也。"说时态度十分庄重。青年侍女之中，没有一人善于应对，大家都想钻进地洞里才好，实在太不成样了。便有人到里面去叫起睡着的老侍女来，但她起身也颇费时。久不答复，似乎有意怠慢。苦无办法，于是大女公子说道："都是些不懂事的人，怎么能装作懂事，出去应对呢？"这声音非常高尚优雅，轻微得几乎听不出来。薰君说道："据我所知，懂得人之苦心而装作不懂，乃世人之常习。大小姐也漠然装作不懂，实甚遗憾。亲王大智大慧，彻悟佛道。小姐朝夕侍侧，久受熏陶，料想其对世间万事皆已洞察。我有难于隐忍的一点心事，值得小姐洞察。请勿视我为世间寻常好色之人。婚娶之事，曾有人专诚相劝，但我立志坚强，决不从命。此种消息，小姐自然早已闻知。我所希望的，只是闲居寂处之时，得与卿等共话。卿等山居沉闷之时，亦复随时见招，以资排遣。但得如此，于愿足矣。"他说了一大篇话，但大女公子只管怕羞，一句话也不能回答。此时老侍女已经起身出来，就让她前去应对。

这老侍女是个直率之人，开口就嚷道："啊呀，罪过罪过啊！叫他坐在这里，太怠慢了，应该请到帘内来坐。你们这些年轻人真是不识轻重的啊！"她用老年人的嘶嗄声毫不客气地埋怨，两女公子都觉得难堪。但闻她对薰君说道："真难得啊！我家亲王离群索居，门庭冷落，连应该来访的人，也都不肯赏光，日渐疏远了。难得您这位中将大人一片诚心，殷勤慰问，连我们这些微不足道之人，也都感激不尽。小姐们亦深感盛情，年轻人怕羞，难于启齿。"她毫无顾虑，信口直言，令人难于入耳。但这老侍女人品相当高尚，言语也落落大方。于是薰君答道："我正狼狈不知所措，听了你的话不胜喜慰。有你这深通情理的人在此，今后我便放心了。"侍女们从帷屏旁边窥看，但见他靠在廊柱上，曙光渐渐明亮，照见他身穿日常便服，露水沾湿襟袖。一种世间所无的异香四散飘溢，令人不胜惊讶。老侍女哭着对他说道："我深恐多嘴获罪，因此隐忍不说。但有令人感慨的旧事，常思觅一适当机会，如实奉告，使您略知端

倪。我年来诵经念佛之时，一向以此事为祈愿之一。想是因此获得佛力佑护，使我今日逢此良机，实甚欣幸。然而尚未开言，眼泪已经涌塞双目，话也说不出了。”她浑身颤抖，实在非常悲伤。薰君见闻所及，老年人大都容易流泪。但这老妪何故如此悲伤，使他不胜诧异。便对她说：“我来此访问，至今已有多次。只因没有像你那样知情达理的人，每次总是走着多露的山路，沾湿了衣裳独自归去。今日逢到了你，我真高兴！请你把话尽情告诉我吧。”老侍女说：“此种良机，恐怕不易再得。即使再有，我命今夜不知明日，不能保证再得会见。今日共话，只是使您知道世间尚有我这个老妪而已。我听人说，在三条宫邸服侍令堂三公主的侍女小侍从已经亡故了。当年与我亲睦往来的人，有许多已经去世。我到了老年，才从遥远的他乡回京，在这里供职已有五六年了。您大概不知道吧：关于当时称为红梅大纳言的兄长柏木卫门督的逝世，世人在谈话中有一种传说，不知您听到过没有？回想柏木卫门督逝世，似觉相隔年月不远。那时悲伤痛哭，衣袖上的眼泪还不曾干呢。但屈指计算，光阴真快，您已经如此长大成人了，真像做梦一般。这位已故的权大纳言 [9] 的乳母，是我弁君 [10] 的母亲。因此我得朝夕侍奉权大纳言，甚是熟悉。我身虽甚微贱，但权大纳言有时常把不可告人而自心难于隐忍的话向我诉说。后来病势危笃，弥留之际，又曾召我到病床前，嘱咐我几句遗言。其中确有应该教您知道的话。但我也只能说到这里。您倘欲知其余详情，且待将来徐徐奉告。这班年轻人都在交头接耳，埋怨我多嘴饶舌，这也是难怪的。”她果然不再说下去了。

薰君听了这番话，似觉听到的是奇怪的梦呓，或者是巫女的自言自语，心中甚是纳罕。但这是他一向怀疑的事，如今听这老侍女说起，颇思知道详情。然而此时人目众多，未便探问。况且突如其来地细说旧事直到天明，也太煞风景了。于是回答她说：“你所说的我不甚明白。但既是旧事，我亦深为感动。将来必须请你将其余详情告我。雾快消散了，我衣冠不整，面目可憎，深恐小姐们见了责我无礼，因此不能随心所欲地长留在此，实甚遗憾。”便起身告辞。此时隐隐听到八亲王所居山寺的钟声。浓雾还是到处弥漫。想起古歌中“白云重重隔”、“峰上白云多” [11] 之句，觉得这深山野处实甚可哀。薰君还是可怜这两位女公子，料想她们必然愁思无穷，笼闭在这深山之中，安得不如此呢？便吟诗云：

“雾封槙尾山前景，

拂晓还家路途迷。[12]

好凄凉啊！”吟罢重又转身，逡巡不忍遽去。其丰采之优美，即使见多识广的京中人见了，也将叹为特殊。何况山乡的侍女们，安得不惊异呢？她们欲传达小姐答诗，而羞涩不能启口。大女公子又只得亲口回答，低声吟道：

“云深山峻兼秋雾，

此刻还家路更难。”

吟罢微微叹息，深可动人。这一带地方毫无美景，然而薰君苦苦留恋，不忍离去。天色渐明，他终于怕人看清，只得退出，说道：“见了面，欲说之事反而多了。今后稍稍稔熟，当再向她诉怨。不过她们以世间寻常男子待我，其不明事理实出我意料之外，深可恨耳。”便走进那值宿人准备好的西厢中，坐着沉思闲眺。但闻懂得渔业的随从人说道：“鱼梁上人好多啊！可是冰鱼[13]不游过来，他们都扫兴呢。”薰君想道：“他们在粗劣的小舟中载些木柴，各自为了简陋的生计而奔忙来往，这水上生涯亦可谓虚幻无常。但仔细想来，世间没有一人不和这小舟一样虚幻无常。我并不泛舟，而住在琼楼玉宇之中，此身难道能永远安居此世么？”便命取笔砚来，写诗一首奉赠女公子。诗曰：

“浅滩泛小楫，滩水沾双袖。

省得桥姬心，热泪青衫透。[14]

想必愁绪万叠也。”写好之后，就交值宿人送进去。这值宿人冻得厉害，肤若鸡皮，拿着诗走了进去。大女公子心念答诗所用之纸，若非特别薰香，有失体面。又念此种时机，答诗最贵迅速，就立刻写道：

“千帆经宇治，川上守神愁。

朝夕沾滩水，可怜袖已朽。

真乃‘似觉身浮泪海中’[15]也。”笔迹非常秀丽。薰君看了，觉得尽善尽美，心神为之向往。但闻随从人在外叫喊：“京中车子到了。”薰君对值宿人说：“亲王回府之后，我定当再来拜访。”便将雾湿的衣服脱下，全部送给这值宿人，换上了京中带来的常礼服，登车回京去了。

薰君回京之后，时时想起老侍女弁君的话，心终不忘。而回忆两位

女公子的容姿比他所想象的优美得多，其面影又常在眼前。他想：“舍弃人世，毕竟是困难的。”道心薄弱起来了。他就写信给女公子，不取求爱的情书作风，而用较厚的白色信笺，挑选一枝精良的笔，以鲜丽的墨色写道：“昨夜冒昧奉访，得不恨我无礼乎？匆匆未能尽舒衷曲，深感遗憾。今后再奉访时，务望遵我昨夜之请求，许我在帘前晤谈，勿加顾忌为幸。令尊入山寺念佛，我已探悉功德圆满日期。届时当即趋谒，以慰雾夜奉访不遇之憾。”笔致非常流利。他派一个左近将监专送此信，吩咐他：“你去找那个老侍女，将信交付她。”他又想起那个值宿人冻得厉害，很怜悯他，便用大型盒子装了许多食物，交他带去赏赐他。次日，薰君又遣使赴八亲王所居的山寺。他顾念近日寒风凛冽，山中的僧人定然不胜清苦。且八亲王住寺多时，对僧众应有布施。因此备了许多绢和绵等物，遣使奉赠。送到之时，恰好是八亲王功德圆满、即将离寺归家的早晨。便将绢、绵、袈裟、衣服等物赠送修行之人，每人各得一套。全寺僧众无不受赐。那值宿人穿了薰君脱下来的华丽的便袍。这是一件上好白绫制的袍子，柔软适体，沁透着美不可言的异香。然而他的身体不会变化，带着这种衣香甚不相称。遇到的人都讪笑他，或者称赞他，使他反而局促不安。因为动辄发散香气，以致不敢任意行动，懊恼起来，便想除去这种惹人注意的讨厌的香气。然而这是贵族人家的衣香，洗也洗不下来。真乃太可笑了。

薰君看了大女公子的回信，觉得笔迹清秀悦目，措词天真诚恳，深为赞善。大女公子的侍女们告诉八亲王，说“薰中将有信给大小姐”，八亲王看了信，说道：“此信无关紧要。你们把它看做情书，反而误解了。这位中将和普通青年男子不同，心地正大光明。我曾隐约向他表示身后有所嘱托的意思，所以他如此关心吧。”八亲王自己也写信去谢他，信中有“承赐种种珍品，山中岩屋几乎容不下了”等语。薰君便思量再赴宇治访问。又想：“三皇子[16]曾对我说：‘住在深山中的女子，如果长得特别漂亮，倒是极有意思的事。’他抱着这种幻想。我不妨把情状告诉他，刺激他一下，叫他心绪不得安宁。”便在一个闲静的傍晚前往访问。照例讲了种种闲话之后，薰君提起宇治八亲王的话，详细叙述那天破晓时分窥见两女公子容颜的事。匂皇子听了大感兴趣。薰君心里想，果然不出所料。便继续描述，借以激动其心。匂皇子恨恨地说：“那么她给你的回信，你何不给我看看呢？要是我，早已给你看了。”薰君答道：“哪里！

你收到了各种各样女子写来的信，连一片纸也不曾给我看过呢！总之，这两位小姐，不是像我这种门外汉所能独占的，我想非请你去看一看不可。然而照你的身份，如何去得呢？世间只有微贱的人，如果好色，才可恣意寻花问柳。埋没着的美人多得很呢！像这种看得上眼的女子，沉思冥想地闲坐在荒僻地方的屋子里，正是在山乡地方才会意想不到地遇上。我刚才所说的两个女子，生长在遗世独立的圣僧一般的人家。多年来我总以为毫无风趣，一向看她们不起。人家谈起时我连听也不要听。岂知完全不然，如果那天月光之夜没有看错，竟是十全无缺的美人。无论相貌和姿态，都生得非常姣好，真可说是合乎理想的佳人。”匂皇子听到末了，真心地妒羡起来。他想：“薰君这个人对于寻常女子向来是不动心的。如今他这等赞美，可知这两个女子一定颇不平凡。”便对她们发生了无限恋慕之情。他劝薰君：“请你再去仔细看看好吗？”他对于自己不能自由行动的高贵身份，竟觉得讨厌起来。薰君看了心里好笑，答道：“不好，这种事情干不得。我已立志，对世俗之事，即使暂时也不可关心。逢场作戏的事我也决不染指。如果自己不能控制此心，就大大地违背我的本愿了。”匂皇子笑道：“啊唷，好神气啊！你总是得道高僧似地一篇大道理。且看你熬得到几时。”实际上，薰君心中一直挂念着那老侍女隐约提到的那件事。他对此事比以前更加关心，又很感伤。因此即使自己看到美人，或者听人说起某家女儿长得漂亮，他也全然不放在心上。

到了十月里，薰君于初五六日赴宇治访问。从者都说：“这几天鱼梁上景致正好，请不妨去看看。”薰君说：“何必！人生无常跟蜉蝣[17]相差无几，鱼梁有什么好看呢？”路上风景一概不看。他乘坐一辆轻便的竹帘车，身穿厚绸常礼服和新制的裙子，故意装得简单朴素。八亲王竭诚欢迎，办起山乡式的筵席来招待他，也颇富有风趣。日色既暮，将灯火移近，研读最近所习的经文。特邀阿阇梨下山，请他解释深奥的教义。晚上不能睡觉，因为川上狂风大作，木叶散落之声、水波冲击之音，竟超过哀愁之上，使环境变得凄厉可怕。薰君估量天色将近黎明，回想起上次破晓听琴之事，便提出琴音感人最深等话，对八亲王说：“上次造访，于浓雾弥漫的拂晓，隐约听到女公子弹出几声美妙的琴声。未能继续听赏，反有不足之憾。”八亲王答道：“我已屏除声色，从前学得的都忘记了。”但还是召唤侍者将琴取来，说道：“要我弹琴，实在太不相称

了。须得你引导一下，我才回想得出来。”便命取琵琶来，劝客人弹奏。薰君就弹琵琶，和他合奏了一会，说道：“我上次隐约听到的，似乎不是这把琵琶的声音。恐怕那把琵琶音色与众不同，所以声音特别优美吧。”兴致阑珊起来，便不再弹下去。八亲王说：“噫，此言差矣！能使你中听的技法，怎么会传到这种山乡地方来呢？你的夸奖太失当了。”他就弹起七弦琴来，其音哀怨凄凉，沁人心肺。半是山中松风之声所使然吧。八亲王表示久已遗忘、非常生疏的样子，只弹了饶有趣味的一曲，便罢手了。他说：“我家里也有人弹筝，不知几时学得的。我常隐约听到，似觉弹者略有心得。但我长久不曾加以督促。不过是任意乱弹而已，不成体例，只能和川中波声合奏。反正不成腔调，不中听的。”便对里面的女公子说：“弹一曲吧！”女公子答道：“我们原是私下玩玩的，想不到被人听见，已经羞死，岂可公然显丑呢？”就躲进里面，都不肯弹。父亲屡次劝勉，她们用种种借口拒绝，终于不弹。薰君大失所望。此时八亲王暗想：“把两个女儿抚养成如此古怪而不见世面的乡下姑娘，这原非我的本意。”他觉得可耻，对薰君说：“我在此抚育两女，谁也不让知道。但我余命不多，旦夕难保。这两人来日方长，深恐她们将来颠沛流离。只此一事，是我离世时往生极乐的羁绊。”此言十分诚恳，使薰君深感同情，答道：“我虽不能正式担任有力之保护人，但可请您视我为亲信之人。只要我的世寿稍得延长，则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决不辜负尊嘱。”八亲王心甚感谢，答道：“但得如此，不胜欣幸！”

将近黎明，八亲王上佛堂去做功课了。薰君便召唤那个老侍女来谈话。这老侍女是服侍两位女公子的，名叫弁君，年纪将近六十，然而态度优雅，善于应对。她叙述已故柏木权大纳言日夜忧愁、以致一病不起之状，哭泣不已。薰君想道：“此种往事，即使是关于他人的，听了也不胜感慨。何况是我本人多年以来所渴望知道的。我常向佛祈愿，欲请明示当时发生何种事情，致使吾母出家为尼。想是佛力应验，使我无意中得此机会，听到这如梦一般可悲的故事。”他的眼泪就流个不住。后来说道：“如此看来，像你一样知道当年旧事的人，现今世间还有。但不知这种可惊又可耻的事，另外还有人传播出去否？多年以来，我全然不曾听到呢。”弁君答道：“除了小侍从和我弁君之外，没有第三人知道。我们两人一句话也不曾向人泄露过。我虽身份低微、毫不足道，却蒙权大纳言垂青，幸得朝夕侍奉在侧。因此种种详情，皆得目见耳闻。权大纳言

每逢胸中苦闷不堪之时，只唤我们两人偶尔传送书信。关于此种事情，我实不敢多嘴，恕不详述了。权大纳言临终之际，对我略有遗言吩咐。我此微贱之身，其实不胜重托。因此常挂心头，考虑有何办法可将遗言向您传达。当我一知半解地诵经念佛的时候，也常以此事向佛祈愿。如今果然应验，可见世界上佛菩萨到底是有的，真使我感谢不尽。尚有一物，非请您看不可。以前我曾经想：如今有何办法呢？不如把它烧毁了吧。我身朝不保夕，万一死去，此物安得不落入别人手中呢？我一直如此担心。后来看见您常到这里的亲王家来，我想我可静待机会，稍稍有了希望。便有勇气忍耐，果然等着今天这良机。这实在是前世注定的事啊！”便啼啼哭哭地详细回忆薰君诞生时的情状，一一奉告。又说：“权大纳言逝世之后，我母忽然患病，不久也就死去。我加倍伤心，穿了两重丧服，日夜悲痛愁叹。正在此时，有一个不良之人，多年来对我用心，就用甜言蜜语把我骗到手，带着我到西海尽头[18]的住地去了。于是京中情状，全然断绝消息。后来这个人也在住地死去。我离京十有余年，一旦重返故土，恍如到了另一世界。这里的亲王是我父亲的外甥女婿，我从小常在他家出入，我想来依附他。又念我身今已不能参与侍女之列，冷泉院弘徽殿女御[19]自昔与我稔熟，应该去依附她。然而颇觉不好意思，终于不曾去见，就变成了隐没在深山中的朽木[20]。小侍从不知几时死的。当年青春少女，现已大半凋零。我这老命在许多人死后残生于世，实甚可悲，偏偏又不肯死，还在这里苟延残喘。”谈谈说说之间，天色已经大明。薰君道：“罢了！这些旧事真是说不完的。以后找个不须防人听见的时候，再和你畅谈吧。我隐约记得，那个小侍从是在我五六岁时突然患了心病而死的。我倘不得和你会面，则将负着重罪过此一生了！”弁君掏出一只小小的袋子来，袋内装着的是许多已经发霉了的信件。她把袋子交与薰君，对他言道：“这个请您看后烧毁吧。那时权大纳言对我说：‘我的生命已无望了。’便把这些信件收集起来，交付给我。我打算在再见小侍从时交给她，托她妥为转奉，却想不到和她永别了。我非常悲恸，不仅为了我和她的私交，又为了辜负权大纳言的嘱托。”薰君装作若无其事地受了这些信，把它藏入怀里。他想：“这种老婆子，会不会把这件事当作世间的珍闻而不问自述地向人泄露呢？”便很担心。但弁君几次三番向他立誓，说“决不向人泄露”。他又觉得或许此言可信，心神疑惑不定。早餐时薰君吃了些粥和糯米饭团，准备告辞。对八亲王说：“昨日是朝廷假日。今日禁中斋戒已毕，冷泉院的大公主患

病，我必须去慰问。因有种种事情，不得空闲。且待诸事办了以后，山中红叶未落之前，当再前来叩访。”八亲王欣然答道：“如此屡蒙赏光，可使山居蓬荜生辉。”

薰君回到家里，立刻拿出袋子来看。但见这袋子是用中国的浮纹绫制成的，上端写着一个“上”字。袋口用细带扎好，打结处粘着一张小封条，上面写着柏木的名字。薰君开封时感到恐怖。打开一看，里面有各种颜色的信纸，是柏木偶尔去信时三公主给他的回信。又有柏木亲笔的信，写道：“我今病势严重，已到大限之期。此后即使简短的信，也不能再写了。然而恋慕之心，愈来愈深切！想起你已削发被缁，悲痛无限……”其信甚长，陆奥纸凡五六张，字体怪异，形似鸟迹。内有诗云：

“卿今离俗界，削发伴缁衣。

我欲长辞世，游魂更可悲。”

末了又写道："喜讯亦已闻悉。此子幸有荫庇，可无后顾之忧，只是

小松生意永，偷植在岩根。

但得残生在，旁观亦慰情。"

写到这里，似乎半途停止了，笔迹也乱七八糟。信封上写着："侍从君启"。这只袋子已经成了蠹鱼的栖身之所。那信笺陈旧，霉气扑鼻。然而字迹并不模糊，与新近写的无异。文句也很清楚，可以仔细阅读。薰君想道："正如弁君所言，万一散失，落入别人手中，如何是好！真是不得了啊！此种事情，恐是世间独一无二的了。"他独自伤心，越来越觉悲痛。本拟入宫，终因心绪不佳，未能如愿。他去参见母亲，但见三公主抖擞精神，正在一心不乱地诵经。看见他来，似觉难于为情，藏过了经卷。薰君想道："我又何必向母亲表示我已知道这秘密呢！"他只得将此事秘藏在心中，独自悲伤叹息。

[1] 此亲王是桐壶帝的第八皇子，源氏的异母弟，称为"宇治八亲王"。此后十回，称为"宇治十帖"，主要人物只是薰君、匂皇子及此亲王的三个女儿。本回写薰君二十岁至二十二岁秋末之事。

[2] 弘徽殿女御（朱雀帝之母）及其父右大臣一派，欲推翻源氏一派，立此八皇子为太子。后来终于失败，冷泉帝即位，政权全归源氏一派。于是八皇子陷于困境。

[3] 日文称汉字的左边为"偏"，右边为旁。只示旁而叫人猜偏的游戏称为"偏继"游戏。或者双方轮流给旁加上偏，加不出者为负。

[4] 优婆塞是在家修行的男子。优婆夷是在家修行的女子。

[5] 此时薰君二十二岁，大女公子二十四岁，二女公子二十二岁。

[6] 《摩诃止观》中有云："月隐重山兮，擎扇喻之。"以扇招月，恐系据此。

[7] 舞乐《兰陵王》又名《没日还午乐》，其中有一奏法曰"日招返"。以拨子招日，恐系据此。

[8] 琵琶上插拨子的地方称为"隐月"。

[9] 柏木死前升任权大纳言，见第588页。

[10] 此老侍女名弁君，这里自呼其名。

[11] 古歌："离居各异地，白云重重隔。寄语意中人，两心隔不得。"见《古今和歌集》。又："峰上白云多，何必来遮隔？只有恋人心，白云遮不得。"见《后撰集》。

[12] 槙尾山是宇治地方一个山的名称。

[13] 一种小鲇鱼，白色，几乎半透明，长约二、三厘米；是日本琵琶湖名产。

[14] 镇坐宇治桥下的女神，名曰桥姬。此处以桥姬比女公子。本回题名据此。

[15] 古歌：“泛舟拨水沾襟袖，似觉身浮泪海中。”见《源氏物语注释》。

[16] 即匂皇子。

[17] 鱼梁上是捉冰鱼的。“冰鱼”与“蜉蝣”在日文中发音相近，所以他拿朝生暮死的蜉蝣来比作冰鱼。

[18] 指九州。

[19] 是柏木之妹。

[20] 古歌：“身似深山朽木质，心逢春到即开花。”见《古今和歌集》。

第四十六回 柯根 [1]

二月二十日左右，匂兵部卿亲王赴初濑 [2] 进香。他早有此愿，多年来迁延未偿。此次毅然实行，多分是贪图途中可在宇治泊宿之故。“宇治”这个地名，有人说与“忧世”同音 [3] 。但匂皇子自有理由来称赞这名词的可爱，真乃无稽之谈。此行从者如云，许多高官贵族奉陪，殿上人自不必说，留在朝廷的人几乎没有了。六条院主源氏传下来一处御领地，现已归夕雾右大臣所有，位在宇治川彼岸，内部非常宽敞，景致也很优美。就以此为匂皇子进香途中的招待所。夕雾右大臣原定于匂皇子回来时亲赴迎候，但突然发生了不祥之事，阴阳师劝他行动小心，他就向匂皇子表示歉意。匂皇子起初稍感不快，但听说今日改由薰中将前来迎候，反而高兴起来，因为可以托他向八亲王那边传递音信，故甚称心。原来他对夕雾右大臣向来不甚亲近，嫌他太严肃。夕雾的儿子右大弁、侍从宰相、权中将、头少将、藏人兵卫佐等皆来奉陪。

匂皇子是今上与明石皇后所特别宠爱的人，世间声望也隆重无比。尤其是六条院诸人，因为他是由紫夫人抚育长大的，所以上上下下都把他看成家里的主君一样。今日在宇治山庄招待他，特备山乡风味的筵席，非常讲究。又拿出棋子、双六、弹棋盘等玩物来，随心所好地过了一日。匂皇子不习惯于旅行，觉得有些疲劳，深盼在此山庄息足数日。他休息了一会之后，到了晚来，便命取出管弦来奏乐。

在这远离尘世的山乡，经常有水声助兴，使得音乐更加清澄悦耳。那圣僧一般的八亲王，和这里只有一水之隔，顺风吹来管弦之音，历历可闻。他便回想起当年旧事来，自言自语地说道：“这横笛吹得真好啊！不知是谁吹的。从前我曾经听过六条院源氏的笛，觉得他吹出的音非常富有情趣，娇媚可爱。但现在这笛声过分澄澈，略有矫揉造作之感。颇像致仕太政大臣 [4] 一族之人的笛声。”又说：“唉！日子过去很久了！我屏除了这种游乐，度送若有若无的岁月，确已积下许多年分。真没有意思啊！”此时就不免想起两位女公子的身世来，觉得非常可怜，难道就让她们终身笼闭在这山里么？他想：“反正要出嫁，不如许给了薰中将。

但恐此人无心于恋爱之事。至于现世风的轻薄儿，怎么可做我的女婿呢？”想到这里，方寸迷乱。在他这沉闷寂寞的地方，短促的春夜也难挨到天亮。而在匂皇子那欢乐的旅宿中，醉眠一觉，早已天明，只嫌春夜太短呢。匂皇子觉得游兴未餍，不肯就此返京。

此间但见长空无际，春云缓缱。樱花有的已经零落，有的正在吐艳，各擅其美。川边垂柳迎风起伏，倒影映入水中，优雅之趣，异乎寻常。在这难得看见野景的京中人看来，实在非常珍异，难于抛舍。薰君不肯错过这个时机，意欲前往访问八亲王。又念避去许多人目，独自驾舟前往，也不免过于轻率。正在踌躇不决之际，八亲王遣使送信来了。信中有诗云：

“山风吹笛韵，仙乐隔云闻。

白浪中间阻，无缘得见君。”

那草书字体非常优美可爱。匂皇子对八亲王早就向往，听见是他来信，大感兴趣，对薰君说：“回信让我来代写吧。”便写道：

“汀边多叠浪，隔岸两分开。

宇治川风好，殷勤送信来。”

薰中将就去访问八亲王。他邀集几个爱好音乐的人同去。渡河之时，船中奏《酣醉乐》。八亲王的山庄临水筑着回廊，廊中有石阶梯通向水面，富有山乡风趣，真是一所极有意思的山庄。诸人都怀着恭谨的心情舍舟登陆。室内光景也和别处不同：山乡式竹帘屏风，非常简单朴素；各种陈设布置，也都别有风味。今天准备招待远客，打扫得特别干净。几种音色优美无比的古乐器，随意不拘地陈列着。大家逐一弹奏，将双调催马乐《樱人》改弹为壹越调 [5] 。诸客都希望乘此机会听听主人八亲王的七弦琴。但八亲王只管弹筝，无心无思地、断断续续地和人合奏。大约是不曾听惯之故，似觉他的琴声非常奥妙优美，诸青年人都很感动。八亲王安排山乡式的筵席款待来客，很有情趣。更有外人所预想不到的：有许多出身并不低微的王子王孙，例如年老的四位王族之类的人，想是预先顾念到八亲王家招待这班贵宾缺乏人手，都来帮忙。奉觞进酒的人，个个衣冠楚楚。这正是乡土方式的古风盛宴。来客之中，定有想象住在这里的女公子的生活状况而私下为她们伤心的人吧。尤其

是留在对岸的匄皇子，由于自己身份所关，不能随便行动，竟感到非常苦闷。他觉得这机会总不可错过，忍耐不住，便命人折取一枝美丽的樱花，差一个相貌姣好的随身殿上童子，送一封信去。信中写道：

“山樱花开处，游客意流连。

折得繁枝好，效颦插鬓边。

我正是‘为爱春郊宿一宵’[6]。”大意如此。两位女公子不知这回信应该如何写法，不能报命，心甚烦乱。那老侍女说：“这等时候，如果看得太认真，回信拖延太久，反而有失体统。”大女公子便叫二女公子执笔。二女公子写道：

“春山行旅客，暂立土墙前，

只为贪花好，折来插鬓边。

你不是‘特地访春郊’[7]吧。”笔迹非常熟练而优美。隔川两庄院中都奏着悠扬悦耳的音乐，川风有意沟通，吹来吹去，教彼此互相听赏。

红梅藤大纳言奉圣旨前来迎接匄皇子返宫。大批人马云集，开路喝道，直向帝都归去。许多青年公子游兴尚未餍足，一路上恋恋不舍，屡屡回顾。匄皇子只想另觅适当机会，再度来游。此时樱花盛开，云霞旖旎，春色正当好处。诸人所作汉诗、和歌甚多。为避烦琐，不曾一一探询。

匄皇子在宇治时心绪缭乱，不曾随心所欲地和两位女公子通信，颇有不满之感。因此回京以后，不烦薰君介绍，常常写信直接送去。八亲王看了他的信，对侍女们说：“回信还是要写的。但不可当作情书对付，否则反而引起将来烦恼。这位亲王想是很爱风流的人，听见这里有这两个小姐，不肯放过，便写这些信来开玩笑吧。”他劝女儿写回信，二女公子便遵命写了。大女公子非常谨慎小心，对于此种色情之事，即使逢场作戏，也决不肯过问。八亲王一直度送孤独的生涯。春日迟迟，更觉寂寞无聊，常恨日长难暮，愁思越来越多。两位女公子年龄越长，姿色越增，竟变成了两个绝色美人。这反教八亲王增加痛苦，他想：“倒不如长得丑些，那么埋没在这山乡里也不大可惜，我的痛苦或可减少些。”他为此日夜烦恼。此时大女公子二十五岁，二女公子二十三岁。

命里算来，今年是八亲王灾厄最多的一年。他很担心，诵经念佛比往常更勤了。他对俗世已无所留恋，专心为后世修福，故往生极乐世界，照理可保无忧。只是两位女公子十分可怜，实在不忍弃下。因此他的随从者都替他担心，他们推想：即使道心坚强无比，但到了临命终时倘舍不得两个女儿，正念定会混乱，往生就被妨碍。八亲王心中打算：只要有一个人，虽然不是完全称心，但做我女婿不会使我失却面子，就不妨将就允许。只要真心爱护我的女儿，郑重前来求婚，那么即使有些缺点，我也只当不见，就把女儿许配他吧。然而并没有人热心地前来求婚。难得有几个浮薄青年，由于偶然机会，写一封求爱的信来。他们是借佛游春，赴某处进香，中途在宇治泊宿，一时好奇心起，写封信来求爱。他们推量这位亲王已经失势，有意来侮弄他。八亲王最痛恨这些人，半个字也不给答复。只有那位匂皇子，始终真心爱慕，不到手决不罢休。这大概是宿世因缘了。

宰相中将薰君于这一年秋天升任中纳言，世间声望更加显赫了，然而心中愁思依然甚多。他多年来心怀疑虑：关于自己的出生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近来得知实情后，却更加痛苦，想象他的生父忧惧而死时的情状，便决心代他修行佛道，借以减轻他的罪业。他怜悯老侍女弁君，常常避去人目注意，以种种借口，对她多加照顾。

薰君想起久不赴宇治了，便动身前往访问八亲王。这时候正是初秋七月。都城里还不大看得出秋色，但一走到音羽山附近，便觉凉风送爽。槙尾山一带的树木上已经略见红叶。入山越深，景色越是优美而新奇。薰君在这时候来访，八亲王比往常更加欢迎。这一次他对薰君说了许多伤心的话。向他嘱托道：“我死之后，希望你在得便之时，常来看看这两个女儿，请勿舍弃她们。”薰君答道：“以前早已承蒙嘱咐，侄儿牢记在心，决不怠慢。侄儿对俗世已无留恋，一身力求简朴。万事都不可靠，前途毫无指望。虽然如此，但只要一日生存在世，此志一日不变，可请皇叔放心。”八亲王不胜喜慰。夜色渐深，明月出天，似觉远山都移近来了。八亲王伤心地念了一会经之后，又和薰君闲谈往事。他说：“现今世间不知怎么样了。从前宫中等处，每当此种月明如昼的秋夜，必在御前演奏音乐，我也常得参与其间。那时所有以擅长音乐著名的人，各献妙技，参与合奏。但我觉得这种演奏，规模太庞大了，倒不如几位长

于此道的女御、更衣的室内演奏来得有味：她们内心里针锋相对，而表面上和睦相亲，于夜深人静之际奏出沁人肺腑的曲调。那隐约传来的声音，耐人听赏的实在很多。从任何方面来说，女子作为游乐时的对手，最为相宜。她们虽然纤弱，却有感动人心的魅力。正因为如此，佛说女人是罪障深重的。就父母爱子的辛劳而言，男子似乎不大需要父母操心吧？而女子呢，如果嫁了一个不良之人，即使是命运所迫，为父母者还是要为她伤心。”他说的是一般人之事，但他自己哪得不怀着此种心情？薰君推察其心，觉得十分同情。答道：“侄儿对一切世俗之事，确已无所留恋。自身也毫无一件精通的技艺。惟有音乐听赏一事，虽然谈不上怎样，却实在难于舍弃。那位大智大慧的圣僧迦叶尊者，想来也是为此，所以忘威仪而闻琴起舞吧[8]。”他前曾听到女公子们一两声琴音，常觉不能餍足，恳切盼望再听。八亲王想必是欲以此作为他们互相亲近的开端，所以亲自走进女公子室中，谆切地劝她们弹。大女公子只得取过筝来，略弹数声就停止了。此时万籁俱寂，室内肃静无声。天空气色与四周光景都很动人。薰君心驰神往，颇思参与女公子们的随意不拘的演奏。然而女公子们岂肯毫无顾忌地与他合奏呢？八亲王说：“我现在让你们熟悉一下，以后就看你们年轻人自己的喽。”他准备上佛堂做功课去，赋诗赠薰君云：

“人去草庵荒废后，

知君不负我斯言。

与君相见，今日恐是最后一次了。只因心中感伤，难于隐忍，对你说了许多愚顽荒唐的话。”说罢流下泪来。薰君答道：

“我与草庵长结契，

终身不敢负斯言。

且待宫中相扑节会[9]等公务忙过之后，当再前来叩访。”

八亲王上佛堂去后，薰君就召唤那个不问自语的老侍女弁君到这室中，要她把上次未曾说完的许多话继续叙述。月亮即将下山，清光照遍全室，帘内窈窕的人影隐约可见，两位女公子便退入内室。她们看见薰君不是世间寻常的好色男子，说起话来斯文一脉，她们有时便也在室内作一些适当的答话。薰君心中想起匂皇子迫不及待地想会见这两位女公

子，觉得自己毕竟和别人不同。他想：“八亲王如此诚恳地自动将女儿许给我，我却并不急于欲得。其实我并不是想疏远这两位小姐而坚决拒绝结婚。我和她们如此互相通问，春秋佳日、樱花红叶之时，向她们罄吐哀愁之情与风月之趣，从而赚得她们深切的同感——像这样的对象，如果我和她们没有宿缘而任她们做了别人的妻子，毕竟是可惜的。”他心中已把女公子据为己有了。

薰君于夜深时分告辞返京。想起了八亲王忧愁苦闷、担心死期将至之状，深觉可怜，准拟在朝廷公务忙过之后再去访问。匂兵部卿亲王想在今年秋天赴宇治看红叶，正在左思右想，找寻适当机会。他不断地遣使送情书去。但二女公子认为他不是真心求爱，所以并不讨厌他，只把这些信看做无关紧要的四时应酬之文，也时时给他回信。

秋色越深，八亲王心情越见恶劣。他想照例迁居到阿阇梨那清静的山寺中去，以便一心不乱地念佛，便将身后之事嘱咐两个女儿：“世事无常，死别是不能逃避的。如果你们另有可以慰情之人，则死别之悲也会逐渐消减。但你们两人没有能代替我的保护人，身世孤苦伶仃，我把你们弃在世间，实在非常痛心！虽然如此，但倘被这一点情爱所妨碍，竟使我不得往生，永堕轮回苦海之中，损失也太大了。我与你们同生在世之时，也因早已看破红尘，故身后之事绝不计较。然而总希望你们不但顾念我一人，又顾念你们已故的母亲的脸面，切勿发生轻薄的念头。若非真有深缘，切勿轻信人言而离去这山庄。须知你们两人的身世命运，与普通世人不同，必须准备终老在这山乡中。只要主意坚定，自能安然度送岁月。尤其是女子，如能耐性闭居在这山中，免得众目昭彰地身受残酷的非难，实为上策。”两位女公子完全不曾考虑到自己的终身问题，只觉得父亲如果死去，自己片刻也不能生存于世。此时听了父亲这般伤心的遗言，其悲痛不可言喻。八亲王心中，早已抛弃一切俗世之事，只是多年来和这两个女儿朝夕相伴，一旦忽然别去，虽然并非由于不慈，但在女儿确是满怀怨恨，怪可怜的。

明日即将入山，今日与往常不同，八亲王向山庄各处巡行察看。这本来是一所简陋的住宅，他暂在这里草草度日而已。但念自身死后，两个青年女子怎么能够耐性地笼闭在这里度日呢？他一面流泪，一面念经，姿态实甚清秀动人。他召唤几个年龄较长的侍女来前，嘱咐道：“你

们要好好服侍两位小姐，好教我放心。大凡出身本来微贱、在世默默无闻的人，子孙衰微是常有的事，世人也不加以注目。但像我们这等身份的人家，别人如何看法虽然不得而知，但倘过分衰败，实在对不起祖宗，困苦之事也一定很多。岑寂度送岁月，原是寻常之事，不足为异。但能恪守家规，不坠家声，则外间名声可保，自己也无愧于心。世间常有希图荣华富贵而终于不得如意称心之事。故切不可轻率从事，让两位小姐委身与不良之人。”他准备在天色未明之时入山，临行又走进女公子室中，对她们说：“我死之后，你们切勿悲伤。应该心境开朗，常常玩玩琴筝。须知世间万事都不能如意称心，故切不可执迷不悟。”说罢出门而去，犹自屡屡回头。八亲王入山后，两位女公子更觉寂寞无聊，她们晨夕共话，相依为命，说道：“如果我们两人之中少了一人，另一人如何过日子呢？人世之事，不论目前或未来，都是变幻无定的。万一分别了，如何是好！”她们有时哀泣，有时欢笑。不论游戏玩耍或正当事务，都同心协力，互相慰勉，如此日复一日。

八亲王入山念佛，原定今日圆满。两位女公子时刻盼待，巴不得他早点回家。直到傍晚，山中使者来了，传达八亲王的话道：“今天早起身体不好，不能返家。想是感受风寒，正在设法治疗。但不知何故，似比往时更加担心，深恐不能再见。”两女公子大吃一惊，不知病状究竟如何，不胜忧虑。连忙将父亲的衣服添加很厚的棉絮，交使者送去。此后二三日，八亲王一直不下山。两位女公子屡次遣使去问病状，八亲王叫人口头传言，说“并无特别重症，只是浑身不适。倘能略见好转，当即抱病下山。”阿阇梨日夜在旁看护，对他说道：“这病表面看来无关紧要，但或许是大限来到。切不可为女公子之事忧虑！凡人宿命各不相同，故不须将此事挂在心头。”就逐渐开导他舍弃一切世俗之事，又谏阻他：“如今更不可下山了。”此乃八月二十日之事。是日天色特别凄凉。两女公子忧虑父亲的病，心中犹如蒙着昼夜不散的浓雾。残月皎然地破云而出，照得水面明澄如镜。女公子命人打开向着山寺的板窗，对着这边凝望。不久山寺的钟声隐隐响出，可知天已亮了。此时山上派人来了，其人啼啼哭哭地说：“亲王已于夜半时分亡故。”日来两女公子时刻挂念，不断地担心病状如何，此时突然闻此消息，惊惶之余，竟致昏迷不省。悲伤过度，眼泪反不知到哪里去了，只管俯伏在地上。死别之事，倘是亲眼目睹，则心无遗憾，此乃世之常例。但两位女公子不得送

终，因此倍觉悲伤。她们心中常想：如果父亲死去，她们一刻也不能生存于世。故此时悲恸号泣，只想追随同行。然而人寿修短有定，毕竟无可奈何。阿阇梨年来早受八亲王嘱托，故身后应有法事，由他一力承办。两女公子向他要求："亡父遗容，我等总想再见一次。"阿阇梨的答复只是这几句话："现在岂可再见？亲王在世之日，早已言定不再与女公子见面。如今身亡，更不必说了。你们应该快快断念，务求习惯此种心境。"女公子探询父亲在山时情状，但这阿阇梨道心过分坚强，认为琐屑可厌。八亲王自昔就深怀出家之志，只因两女儿无人代他照拂，难于离去，故生前一直和她们朝夕相依，赖此慰藉孤寂的生涯。终于受其羁绊，不离尘俗地过了一生。如今走上了死别的旅途，则先死者的悲哀和后死者的恋念，都是无可奈何的了。

中纳言薰君闻得八亲王死耗，扼腕悼惜不置。他希望再度和他会面，从容地谈谈心中未罄之言。如今历历回思人世普遍无常之态，不禁痛哭失声。他想："我和他最后一次见面之时，他曾对我说：'与君相见，今日恐是最后一次了。'只因他生性比别人敏感，惯说人生无常，朝不保夕之言，故我听了这句话并不放在心上。岂知不多几日真成永诀！"他反复思量，追悔莫及，不胜悲伤。便遣使赴阿阇梨山寺及女公子山庄隆重吊唁。山庄中除了薰君以外，竟别无吊客上门，光景好不凄凉。两位女公子虽已心烦意乱，也深感薰君多年以来的美意。死别虽是世间常有之事，但在身当其事者看来，悲痛无可比拟。何况两位女公子身世孤单，无人相慰，更不知何等伤心。薰君深感同情，推想亲王故后应做种种功德，便备办许多供养物品，送交阿阇梨山寺。山庄方面，也送去许多布施物品，托付那老侍女办理，关怀十分周至。

两女公子仿佛处在永无天明的长夜中，看看已到九月。山野景色凄凉，加之秋雨连绵，引人堕泪。木叶争先恐后地堕地之声、流水的潺潺声、瀑布一般的眼泪的簌簌声，诸声混合为一，催人哀感，两女公子就在其中忧愁度日。众侍女都很担心，生怕如此下去，有限的寿命一刻也难于延续，便向小姐多方劝慰，不胜苦劳。山庄里也请有僧人在家念佛。八亲王旧居的房间中，供着佛像，作为亡人的遗念。平日常在此间出入而七七中闲居守孝的人，都在佛前虔诚念诵，如此日复一日。

匂兵部卿亲王也屡次遣使送信来吊慰。但两女公子哪有心情答复此

种来信！匄亲王收不到回信，想道：“她们对薰中纳言并不如此冷淡。这明明是疏远我了。”心中不免怨恨。他原拟在红叶茂盛之时赴宇治游玩，乘兴赋诗。今因八亲王逝世，未便来此附近逍遥取乐，只得打消此念，心中甚觉扫兴。八亲王断七过了。匄亲王想道：“凡事总有限度。两女公子的悲哀，现在想必淡然了吧。”便写了一封长信送去，这正是秋雨霏霏的傍晚，信中有云：

“蒿上露如泪，闲愁入暮多。

秋山鸣鹿苦，寂处意如何？

对此凄凉暮色而漠然无动于中，未免太不识情趣了。在此时节，眺望郊原日渐枯黄的野草，也可使人感慨呢。”大女公子看了信对妹妹说：“我确已太不识情趣，有好几次不写回信给他了。还是你写吧。”她照例劝二女公子写回信。二女公子想道：“我不能追随父亲，苟安偷生，直到今日，哪有心情取笔砚来写信！想不到忧愁苦恨，挨过了这许多日子。”眼泪又夺眶而出，模糊不能见物，便把笔砚推开，说道：“我也不能写。我气力全无，起坐也很勉强。谁言悲哀终有限度？我的忧伤苦恨无有了时呢！”说罢哭泣甚哀。大女公子也觉得她很可怜。匄亲王的使者是傍晚从京中出发、黄昏稍过到达这里的。大女公子叫人对他说：“此刻你怎么回去呢？不如在此留宿一宵，明晨再走吧。”使者答道：“不敢奉命。主人吩咐今晚必须回去。”他急于要走。大女公子颇感为难。她自己心情并未恢复正常，但不能袖手旁观，只得写一首诗：

“热泪常封眼，荒山雾不开。

墙根鸣鹿苦，室内泣声哀。”

这诗写在一张灰色纸上。时在暗夜，墨色也不辨浓淡，无法写得美观。只是信笔挥洒，加上包封，立刻交付使者拿回去了。

此时天色似将下雨，木幡山一带道路险恶可怕。但匄亲王的使者想必是特选的勇士，他毫不畏惧，经过阴森可怕的小竹丛时，也不停辔驻足，快马加鞭，片刻就到达宫邸。匄亲王召唤使者来前，但见他浑身被夜露濡湿，便重重犒赏他。拆开信来一看，觉得此信笔迹与往日来信不同，较为老练纯熟，字体非常优美。不知何者是大女公子手笔，何者是二女公子手笔，反复细看，不忍释手，竟忘记了睡觉。侍女们便窃窃私

议："说道要等回信，所以不去睡觉。现在回信到了，看了这许久还不肯放，不知那边是怎样称心如意的美人。"她们都很懊恼，大约是想睡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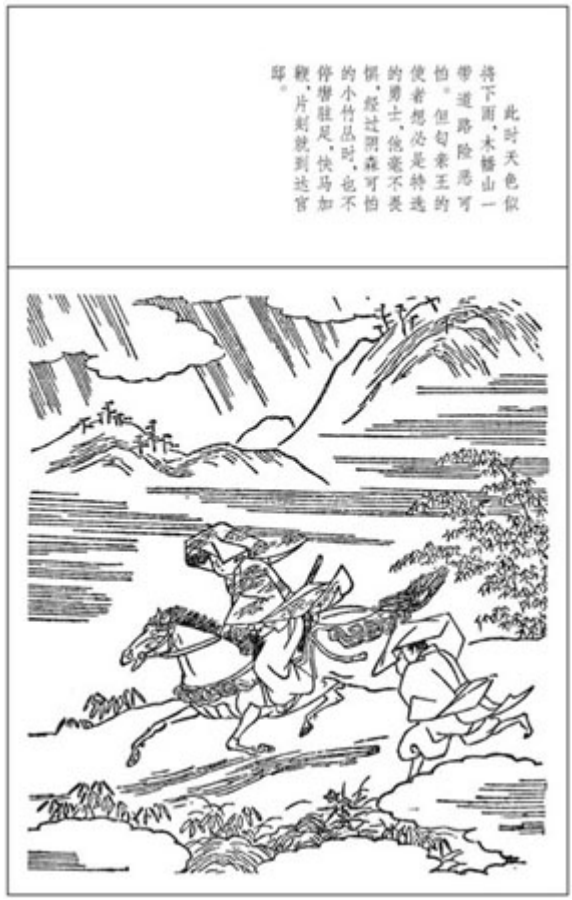

次日朝雾还很浓重之时，匈亲王急忙起身，再写信到宇治。信中有云：

"失却良朋朝雾里，

鹿鸣悲切异寻常。

我的泣声，悲切不亚于你们呢。"大女公子看了信，想道："回信写得太亲切了，深恐引起后患。我等过去依在父亲一人荫庇之下，幸得太平无事，安心度日。父亲死后，我等想不到居然能活到现在。今后如果为了意外之事，略微犯一些轻率之罪，则年来日夜为我等操心的亡父的

灵魂，亦将蒙受创伤。”因此对于一切男女关系之事，非常谨慎恐惧，对此信恕不答复。其实她们并非轻视匈亲王而把他看做寻常之人。她们看了他那乘兴挥毫的笔迹和精当的措辞，也觉得优美可爱，确是不易多得的来信。不过她们虽然爱他的信，却认为对于这个高贵而多情的男子，自己这拙陋之身够不上写回信。因此她们想：“何必高攀呢？我们但愿以山乡贱民终此一生吧。”

只有对薰中纳言的回信，因为对方态度非常诚恳，故这边也不疏懒。双方常有书信往还。八亲王断七之后，薰君亲自来访。两女公子住在东室较低的一个房间里守孝。薰君走到房间旁边，召唤老侍女弁君来前。这愁云密布、暗淡无光的山庄中，突然进来一个英姿焕发、光彩夺人的贵人，使得两女公子局促不安，答话也说不出来。薰君说道：“对我请勿如此疏远。应照亲王在日那样互相亲信，方可彼此晤谈。我不惯于花言巧语的风情行为。叫人传言，使我话也不大说得出来。”大女公子答道：“我等苟延残喘，直至今日，真乃意外之事。然而心常失迷于永无醒期的乱梦中。仰望日月之光，也不知不觉地感到羞耻。故窗前也不敢走近去。”薰君说道：“这也太过分了。居丧恭谨，确是出于一片深情。至于日月之光，倘是自心贪求欢畅而出去欣赏，才是罪过。你们如此待我，使我十分难堪。我还想探询小姐胸中悲哀之状而设法安慰呢。”侍女们说：“果然不错，我家小姐的悲哀深切无比。承蒙设法安慰，美意实在不浅啊！”虽然只经过这淡然的几句谈话，但大女公子心情也逐渐平静起来，能理解薰君的好意了。她设想薰君即使只为对父亲的旧交情而来，如此不惮跋涉之劳，远道来访，好意也良可感谢。因此膝行而出，与薰君稍稍接近。薰君慰问她们的哀思，又叙述对八亲王的誓约，语言非常诚恳亲切。原来薰君没有雄赳赳、气昂昂的态度，故大女公子对之不觉得严肃可怕。然而想起了今天不得不和这不相识的男子亲口谈话，并且今后将仰仗他的照顾，和过去的情况比较之下，毕竟不胜伤心失意。她只是轻言细语地回答了一二句话，那意气消沉、萎靡不振之状，使得薰君异常怜悯。他从黑色帷屏的隙间窥看，但见大女公子神色非常痛苦。想象她孤居寂处之状，又回思那年黎明时分窥见姿色时的光景，便自言自语地吟诗曰：

“青葱已变焜黄色，

想见居丧憔悴姿。”

大女公子答道：

“丧服已成红泪薮，

我身无地可安居。

正是‘丧服破绽垂线缕……’[10] ”末了数字轻微得听不见，吟罢悲伤难忍，就退回内室去。薰君此时未便勉强挽留她，但意犹未尽，不胜怅惘。

出乎意外的，是那个老侍女弁君出来代替大女公子应对了。她对薰君讲了昔日今时许多可悲的事实。只因此人亲见又详悉那桩可惊可悲之事，故虽然形容异常衰老，薰君并不讨厌，亲切地与她共话。对她说道：“我在孩提之时，即遭六条院先父之丧，深感人生于世虚幻可悲。故后来年龄渐增，长大成人，对于爵禄富厚，全然不感兴趣。惟有像这里的亲王那样的闲居静修的生涯，深得我心之所好。如今眼见亲王亦已化为乌有，愈觉人世之可悲，急欲抛弃此无常之世，遁入空门。只因亲王这两位遗眷孤苦无依，成了我的羁绊。我说这话，太无礼了。但我一定不负亲王遗嘱，只要我命生存于世，自当竭诚效劳。虽然如此，但我自从听你说了那件意想不到的旧事之后，越发不欲寄迹在这尘世之中了。”他边哭边说。弁君更加哭得厉害，话也说不出来。薰君的相貌竟与柏木一般无二。弁君看了，连久已忘记了的旧事也回忆起来，因此加倍悲伤，一句话也不说，只管吞声饮泣。这老侍女是柏木大纳言的乳母的女儿。她的父亲是两女公子的母舅，官至左中弁而身亡。她多年流寓远国，回京之时，两女公子的母亲也已亡故。对柏木大纳言家又已生疏，八亲王便收留了她。此人出身并不高贵，而且惯当宫女。但八亲王认为她不是无知无识的女子，就叫她服侍两女公子。关于柏木的秘密，她对于多年来朝夕相见而无话不说的两女公子，也不曾泄露一句话，一直隐藏在心里。但薰中纳言推想：老婆子多嘴饶舌，不问自说，乃世间常例。这弁君即使不会轻易地向一般人宣传，但对这两位含羞忍性、谨慎小心的女公子，说不定已经说过了。便觉可耻亦复可恨。他之所以不肯放弃而企图亲近她们，多半是为了想保守这秘密之故吧。

八亲王既逝世，此间不便留宿，薰君便准备回京。他回想：“八亲王

对我说‘与君相见，今日恐是最后一次了’，我当时认为岂有此理，谁知果然不得再见。那时是秋天，现在还是秋天，曾日月之几何，而亲王已不知去向，人生实在虚幻无常啊！”八亲王不像一般人那样爱好装饰，故山庄中一切都很简单朴素，然而打扫得十分清洁，处处饶有清趣。现在常有法师出入，各处用帷屏隔开，诵经念佛的用具依然保存着。阿阇梨向两女公子启请：“所有佛像等物，请移供于山寺中。”薰君听了这话，设想这些法师也都要离去，此后这山庄中人影绝迹，留在这里的人何等凄凉！不禁胸中痛苦无已。随从人告道：“天色已很晚了。”只得含愁上车。适有鸣雁横空飞渡，便赋诗云：

“秋雾漫天心更苦，

雁鸣似叹世无常。”

薰君与匂亲王会面时，总是首先以宇治两女公子为话题。匂亲王以为现在八亲王已不在世，可以无所顾忌了，便竭诚地写信与两女公子。但两女公子计虑非常周到，一个字也不肯写回信给他。她们想：“匂亲王非常好色，名闻于世。他把我们看成了风流香艳的对手。这人迹不到的蔓草荒烟之中写出去的回信，在他看来手笔何等幼稚而陈腐！”她们怀着自卑之感，所以不肯写回信给他。她们相与共话：“唉！日子过得真无聊啊！原知人生如梦，但想不到悲哀之事立刻来到眼前。我们日常听到又看到人世无常的事例，也知道此乃一般定理。然而只是茫然地想起人生总有一死，不过或迟或早而已。如今回思往昔，虽然生命全无保障，但一向悠闲地度送岁月，无忧无惧，平安无事地过了多年。而现在听到风声，亦觉凄厉可怕；看到素不相识的人出入门庭，呼唤问讯，亦觉心惊肉跳。可怕可忧之事增添不少，实在不堪其苦。”两人含愁度日，眼泪没有干时。不觉已到岁暮。

霰雪飘零之时，到处风声凄厉。两女公子似觉这山居生涯是现在才开始的。侍女中有几个精神振作的人对两女公子说：“唉，这晦气的年头即将过完了。小姐快把过去的悲伤收拾起来，欢欢喜喜地迎接新春吧。”小姐想道：“这真是难事了。”八亲王生前常常闭居在山寺中念佛，故当时山上也常有法师等来访。阿阇梨也挂念两位女公子，有时派人前来问候。但现在八亲王已不在世，他自己也不便亲到。山庄里人影逐渐稀少，两女公子知道这原是当然之事，然而不胜悲伤。八亲王不在后，

有些毫不足道的山农野老，有时也走进这山庄里来探望。众侍女难得看到这种人，都觉得稀罕。时值秋季，也有些山民樵些木柴、拾些果实，送到山庄里来。阿阇梨的山寺中，派法师送来木炭等物，并致词云："多年以来，岁暮必致送微物，习以为常。今年如果断绝，于心有所不忍，故照旧例，务请赏收。"两女公子想起：过去每逢岁暮，此间亦必送绵衣去，以供阿阇梨闭居山寺时御寒之用，便用绵衣回敬他。法师偕童子辞了山庄，在很深的雪中登山回寺，忽隐忽现。两女公子流着眼泪目送他们。相与言道："即使父亲削发为僧，只要活在世间，这样来来往往的人也自然会很多。我们无论何等寂寞，总不会与父亲不得见面。"大女公子便吟诗曰：

"人亡山路寂，无复往来人。

怅望松枝雪，如何遣此情？"

二女公子也吟诗云：

"山中松上雪，消尽又重积。

人死不重生，安得如松雪？"

此时天空又下雪了，使她们不胜羡慕。

薰中纳言想起新年里事绪纷忙，不会有工夫访问宇治，便在年底来到山庄。路上积雪甚深，普通行人也不见一个，薰中纳言却不惜千金之体，冒雪入山访问。其关怀之深切，使两女公子衷心感激，因此对待他比往常亲切：命侍女为他特设雅洁座位，又命把藏着的、未染黑的 [11] 火缽取出，把灰尘拂拭干净，供客人使用。众侍女回想起亲王在日对薰君欢迎之状，想与共话旧事。大女公子总觉得不好意思和他会面，但恐对方怪她不识好歹，只得勉强出来相见。虽然还是十分拘束，但说话比从前多，亲疏恰到好处，态度温和优雅。薰中纳言意犹未尽，觉得总不能永远如此疏远。但又想道："这真是一时的冲动了。人心毕竟是容易动摇的。"便对大女公子说道："匂亲王非常恨我呢。也许是由于我在谈话中乘便把尊大人对我的恳切的遗言向他泄露了之故。或者是由于此人十分敏感，善于推量人心之故，他屡次埋怨我道：'我指望你在小姐面前替我吹嘘。如今小姐对我如此冷淡，定然是你说了我的坏话。'这实在是我所意想不到之事。只因他上次来游宇治，是由我引导的，故我未便断然

相拒。但不知小姐对他为何如此冷淡？世人都说匀亲王好色，其实全是谣传。此人用心异常深远。我只听见有些女人听了他的几句戏言，立刻轻率地服从他。他认为此种女人毫不足取，便不睬她们。谣传恐是由此而起的吧。世间有一种男子，凡事随缘，心无定见。处世落拓不拘，一味迁就别人。这样也好，那样也好。即使稍有不称心处，亦认为命该如此，无可奈何。与此种男子结为夫妇，倒也有爱情恒久的。然而一旦感情破裂，便像龙田川的浊水[12]一般流传恶名。以前的爱情消失得影迹全无。这也是世间常有之事。但匀亲王绝不是此种人。他用心非常深远，只要是称他的心、和他趣味相左之处不多的人，他决不轻易抛弃，决不做有始无终之事。他的性情我很熟悉，别人所不知的我都知道。如果你认为此人可取，愿意和他结缘，我一定竭诚效劳，玉成其事。那时我将东奔西走，跑得两脚酸痛呢。”他说时态度非常认真。大女公子认为他所指的不是她自己而是妹妹，她只要以长姐代父母的身份作答。但她左思右想，终觉得难于答复。后来笑道：“叫我说什么好呢？恋慕的话讲得太多，更使我难于作答了。”措词温雅，姿态非常可爱。薰君又说：“适才我所说的，不一定是关于大小姐自身的事。但请大小姐以兄姐之心，体谅我今天踏雪远来的一片诚意。匀亲王所属意的，似乎是二小姐。听说他曾有信来，隐约提及此事。但不知信是写给谁的？又不知给他的回信是谁写的？”大女公子见他如此探问，想道：“幸而至今没有给匀亲王写过信。如果当时戏耍，写过回信，虽然无伤大雅，但他说这种话，教我多么害羞，好难过啊！”便默默不答，但取笔写一首诗送给他。诗曰：

“冒雪入山君独堪，

传书通信更无人。”

薰君看诗说道：“如此郑重声明，反而疏远了。”便答诗云：

“走马冰川寻胜侣，

二人同渡我当先。[13]

但得如此，我便可尽力效劳了。”大女公子想不到他会说这话，心中不快，默不作答。薰君觉得这位大女公子没有神圣不可侵犯的模样，但又不像时髦青年女子那样娇艳风骚，真是一位端详闲雅的淑女。他推量其人的模样，认为女子正该如此，才合乎自己的理想。因此他常在言语

得便之时隐约表示恋慕之情。但大女公子只管装作不知。薰君觉得可耻，便转变话头，一本正经地续谈往昔的旧事。

随从人催促动身："天色倘暗足了，这大雪中行路更困难呢。"薰君只得准备回家。他又对大女公子说："我到处察看，觉得这山庄实在太孤寂了。我京中的邸宅，像山家一般清静，出入的人也极少。小姐倘肯迁居，我实不胜欣幸。"侍女们偶然听到这话，都觉得能够这样真好极了，大家笑逐颜开。小女公子看见这模样，想道："这太不成样子了！姐姐哪里会听他呢！"侍女们拿出果物来招待薰君，陈设十分体面。又拿出美好的酒肴来犒赏随从人等。以前蒙薰君赏赐一件香气馥郁的便袍而闻名于人的那个值宿人，髭须满脸，面目可憎，令人看了感到不快。薰君心念此人如何可供使唤呢，便唤他来前，问道："怎么样？亲王故世之后，你很伤心吧？"那人愁眉苦脸地哭泣着答道："正是呢。小人这孤苦无依之身，全靠亲王一人的荫庇，过了三十多年。如今即使流浪山野，亦无'树下'[14] 可投靠了。"他的相貌变得更加丑陋。薰君叫他把八亲王生前供佛的房间打开，走进去一看，但见到处灰尘堆积，只有佛前的装饰依旧鲜艳不衰。八亲王诵经念佛时所坐的床已收拾起来，影迹不留了。他回想当年曾与亲王约定：自己如果出家，当以亲王为师。便吟诗曰：

"修行欲向柯根学，

不道人亡室已空。"[15]

吟罢将身靠在柱上。青年侍女们窥看他的姿态，都在心中赞美。天色已暮，随从人走到附近替薰君管理庄院的人们那里，取些草料来秣马。薰君全不知道，忽见许多村夫牧子跟着随从人来拜见主子了。他想："被他们知道了实在不好啊！"便托辞掩饰，说是为访问老侍女弁君而来的。又吩咐弁君，叫她好好服侍两女公子，然后动身回京。

腊尽春来[16]，天色明丽，汀边的冰都解冻了。两女公子依然愁眉不展，自念如此悲伤，也能活到今日，真乃意外之事。阿阇梨的山寺里派人送些泽中的芹菜和山上的蕨菜来，说道是融雪之后摘得来的。侍女们便拿来做成素菜，供女公子佐膳。她们说："山乡自有风味，看到草木荣枯，知道春秋递变，也是很可喜的。"但两女公子想："有什么可喜呢？"大女公子便吟诗曰：

“家君若在山中住，

见蕨怀亲喜早春。”

二女公子也吟道：

“雪深汀畔青芹小，

家已无亲欲献谁？”

两人只是如此闲吟漫咏，消磨岁月。

薰中纳言和匂亲王逢时逢节都有信来。但多半是无甚意味的冗谈，照例省略不记。樱花盛开之时，匂亲王回想起去春咏“效颦插鬓边”之诗赠女公子之事。当时陪伴他游宇治的公子哥儿们说道：“八亲王的山庄真有意思，可惜不能再访。”众口一词地称颂赞叹。匂亲王听了不胜恋慕，便赋诗赠两女公子。诗曰：

“客岁经仙馆，樱花照眼明。

今春当手折，常向鬓边簪。”

他的口气得意扬扬。两女公子看了觉得这话岂有此理。但此时寂寞无事，看了这封精美的来信，觉得不便置之不理，且作表面的敷衍。二女公子便答以诗云：

“樱花经墨染，深锁隔云层。

欲折樱花者，迷离何处寻？”

她依然如此断然拒绝。匂亲王每次总是收到冷淡的回信，心中实在懊丧。无可奈何，只得这般那般地责备薰君不替他出力。薰君心中觉得好笑，便装作两女公子的全权保护人模样，和他应对。他每逢看到匂亲王有浮薄之心，必然告诫他道：“你如此浮薄，教我怎好出力呢？”匂亲王自己也知道应该小心，回答道：“我还不曾找到称心的人，这期间不免有浮薄之心耳。”夕雾左大臣想把第六个女公子嫁与匂亲王，但匂亲王不同意，左大臣心怀怨恨。匂亲王私下对人说道：“血统太近 [17] 是乏味的。何况左大臣察察为明，别人小有过失，也毫不容情。当他的女婿是困难的。”为此迟迟不允。

这一年三条宫邸遭了火灾，尼僧三公主迁居六条院。薰君为此奔走

忙碌，许久不赴宇治访问。谨严之人的心情，自与普通人不同，最能忍耐持久。他虽然心中已经认定大女公子早晚是自己的人了，但在女方尚未表示心许的期间，决不做轻率唐突的行为。他只管确守八亲王的遗嘱而竭诚照顾，希望女公子理解他的诚心。

这一年夏天，天气比往年更加炎热，人人不堪其苦。薰君料想川上必然凉爽，便立刻动身赴宇治访问。早晨凉爽的时候从京中启程，但到达宇治时已经赤日当空，阳光眩目。薰君召唤那值宿人出来，叫他打开八亲王生前所居西室，入内休息。此时两女公子正住在中央正厅的佛堂里，离薰君所居太近，似觉不宜，便准备回自己房间去。她们虽然悄悄地行动，但因相去甚近，这边自然听到声音。薰君情不自禁了。他曾看到此西室与正厅之间所设纸门的一端，装锁的地方有一小孔，便把遮住纸门的屏风拉开，向孔中窥探。岂知洞孔的那边立着一架帷屏，把洞孔挡住。薰君心甚懊丧，想离去了。正在此时，一阵风来，把朝外的帘子吹起。有一个侍女叫道："外面望进来都看见了！把帷屏推出去挡住帘子吧。"薰君想道："这办法好笨啊！"心中很高兴，再向孔中窥视，但见高的帷屏、矮的帷屏都已推在佛堂面前的帘子旁边。和这纸门相对的一边的纸门开着，她们正从开着的纸门里走向那边的房间去。首先看见一人[18] 走出来，从帷屏的垂布隙间向外窥视。——薰君的随从人等正在佛堂外面闲步纳凉。她身穿一件深灰色单衫，系着一条萱草色裙子。那深灰色被萱草色一衬托，显得异样美观，反而鲜艳夺目。这大约是与穿的人的体态有关吧。她肩上随意挂着吊带，手持念珠，隐在衣袖之中。身材苗条，姿态绰约。头发长垂，比衣裾略高，发端一丝不乱，光彩浓艳，非常美丽。薰君望见她的侧影，觉得异常可爱。他以前曾经隐约窥见明石皇后所生大公主的姿色，此时觉得这女公子的艳丽、温柔、优雅之相，正和大公主相似，心中赞叹不置。后来又有一人膝行而出，说道："那边的纸门外面窥得见呢！"可见此人用心周到，毫不疏忽，其人品甚可敬爱。她的头面和垂发似比前者高超而优雅。有几个无心无思的青年侍女答道："那边的纸门外面立着屏风，客人不会马上就窥见的。"后来的女公子又说："如果被他窥见了，真难为情。"她不放心，又膝行而入，那风度越发高雅了。她身穿黑色夹衫，颜色与前一人同样，但姿态比前一人更加温柔妩媚，令人不胜怜爱。她的头发大约稍有脱落，故末端略疏，颜色是色中最宝贵的翡翠色，一绺绺齐齐整整，非常

美丽。她一手拿着一册写在紫色纸上的经文，手指比前一人纤细，可知身体是瘦削的。站着的那位女公子也来到门口，不知为了何事，向这边望望，嫣然一笑，非常娇媚。

[1] 本回继前回之后，写次年薰君二十三岁二月至二十四岁夏天之事。

[2] 初濑是奈良县一市镇，其地有古刹。

[3] 喜撰法师诗云："庵在京东南，地名宇治山。人言是忧世，我独居之安。"见《古今和歌集》。"宇治"和"忧"在日语中发音相同。

[4] 即最初的头中将，源氏的妻舅。

[5] 催马乐《樱人》歌词见第304页注。壹越相当于中国的黄钟，是十二律的第一音，犹西乐的C调。

[6] 古歌："我来采堇春郊上，为爱春郊宿一宵。"见《万叶集》。

[7] 此句亦引自古歌，但出处不明。

[8] 《大树紧那罗经》云："香山大树紧那罗于佛前弹琉璃琴，奏八万四千音乐。迦叶尊者忘威仪而起出。"迦叶尊者是释迦牟尼十大弟子之一。

[9] 每年七月下旬，宫中举行相扑竞赛，赐群臣宴。

[10] 古歌："丧服破绽垂线缕，条条好把泪珠穿。"见《古今和歌集》。

[11] 丧中用品，皆染黑色。

[12] 古歌："龙田川水浊如此，恐是神南堤岸崩。"见《古今和歌集》。神南是地名。

[13] 意思是：我来玉成匂亲王与你妹妹之事，但先要玉成我与你之事。

[14] 古歌："孤客无依投树下，岂知树老叶飘零。"见《古今和歌集》。

[15] 古歌："居士修行处，山中柯树根。棱棱难坐卧，安得似香衾？"见《宇津保物语》。本回题名据此。

[16] 此时薰君二十四岁。

[17] 夕雾之女是源氏之孙女，匂亲王是源氏之外孙。二人是姑表兄妹。

[18] 此人是二女公子。后来的是大女公子。

第四十七回 总角 [1]

多年来听惯的川风，今秋特别凄凉刺耳，山庄里忙着准备八亲王周年忌辰事宜。一般应有佛事，都由薰中纳言与阿阇梨办理。两女公子则依照侍女等的劝请，做些琐碎的工作，例如缝制布施僧众的法服、在经卷上加以装饰等。但也含愁忍苦，有气无力。若无薰中纳言等的照拂，这周年忌辰不知何等落寞呢。薰中纳言亲自来到宇治，为了两女公子即将除服，诚恳地向她们吊慰。阿阇梨也来到山庄。此时两女公子正在编制香几四角的流苏，诵念“如此无聊岁月经” [2] 等古歌，相与共话。薰君从帘子一端通过帷屏上垂布的隙缝，窥见络子，知道她们正在编制流苏，便吟唱“欲把泪珠粒粒穿”之古歌，推想伊势守家女公子 [3] 作此歌时，也怀着这种心情吧。帘内两女公子听了颇感兴趣，但也不好意思装作会意而开言作答。她们想道：“贯之所咏‘心地非由纱线织’ [4] 之歌，只是为了一时的生离，尚且有丝一般细的离愁，何况死别呢。可见古歌真是善于抒情的。”薰君正在起草愿文，记述经卷和佛像供养的旨趣，就用便笔题一首诗：

“永结良缘如总角，

红丝百转绕同心。” [5]

写好后叫人送进帘内去。大女公子一看，又是这一套，觉得讨厌，但也只得奉答：

“脆似泪珠穿不得，

红丝无法结良缘。”

吟罢想起“永远不相逢” [6] 之古歌，不免沉思细恨。

薰君为了自己遭大女公子如此冷遇和拒绝，深觉可耻，便不再热烈追求，只是认真地商谈匂亲王和二女公子之事。对大女公子说：“匂亲王的本性，在恋爱方面是稍稍热心过度的，所以即使不是十分深爱渴慕的事，一经启口，便不肯收回成命。恐是因此之故，所以多方设法探询尊意。这件亲事其实是很可放心答应的，为什么如此坚决拒绝呢？人世男

婚女嫁之事，您不是全然不理解的，但一直拒人于千里之外，辜负我这一片无私的忠诚，叫我好恨啊！今天无论如何，要请您把尊见明白告我。”他的语气非常认真。大女公子答道：“正为了不敢辜负您的忠诚，所以我不惜抛头露面，开诚相待。您倘不理解我这点心情，恐怕您心中怀着浅薄的想法吧。当然，倘是善解情趣之人，则处此荒寂之境，自有无穷感想。但我生性愚陋，只是茫然度日。先父在世之时，关于我等将来虽然曾有遗嘱：某事应该如何，某事应该如何，但是关于您所说的婚姻之事，全然不曾谈及。可知先父之意，确是教我们断绝结婚之念，如此度送一生。因此对于您的垂询，我实无法答复。不过舍妹年纪还轻，隐没在这深山之中，实甚可惜，故我亦曾私下计虑，但愿她不要就此变成朽木。只是不知命运如何耳。”说罢长叹一声，茫然耽入沉思，那模样甚是可怜。

薰君设想：她自己也是处女，怎么能够像长辈那样处理妹妹的婚事呢？她的不能答复原是理之当然。便召唤那老侍女弁君出来，和她商谈。对她说道：“多年以来，我只是为了欲修后世而到这里来请教的。但亲王将近逝世之时，自觉寿命有限，曾将两女公子托付与我，叫我任意处置，我曾当面允诺。不料两女公子的意见与亲王的主张完全相左，对我态度非常强硬，不知由于何故？竟使我疑心她们另有打算呢。你当然也听到过：我的本性非常怪异，对世俗男女之事全不关心。然而恐是前世注定之故，我对大小姐如此热心爱慕。外间也渐渐有人纷纷传说。所以我想：既然如此，还不如依照亲王的遗志，让我和大小姐像世间普通夫妇一般开诚相见。此言虽属奢望，但世间岂无其例？”接着又说：“匂亲王与二小姐之事，我也曾提出过。但大小姐不信任我，似乎有所顾虑。这又不知何故？”他说时愁容满面。倘是一般无知无识的侍女，此时一定随声附和，多嘴饶舌，说些讨好的话。但弁君不是这种人，她心中想道：“倒真是两对好夫妻……”但嘴上答道：“恐怕这两位小姐生性怪僻，与常人不同，故关于世俗婚嫁之事，似乎绝不想起。我们在这里当侍女的人，即使亲王在世的当年，谁也不曾蒙受荫庇。凡是重视自己前程的人，都找些适当借口，纷纷散去。那些自昔就有旧交的人，也都觉得在这里毫无希望。何况现在亲王已不在世，她们一刻也不能再留，都在那里发牢骚了。有的人说：‘亲王在世之时，由于门第高贵之故，凡是不甚体面的亲事，都被认为委屈。因有这种古风的思想，故两位小姐的

亲事一直拖延不决。现在她们已经失去依靠，应该变通办法，随缘成事。倘有强行讥议的人，其人反而不明事理，大可置之不理。无论怎样的人，总不能如此孤寂地度送一生吧。即使是只吃松叶的苦行头陀，也舍不得生命，总想活在世上，所以在佛教中各树一种宗派而修行。’她们说这种用意不良的话，常常使得这两位年轻的小姐心烦意乱。然而她们不屈不挠。大小姐只是关念二小姐之事，希望她能随俗事人。您不惮深山远道，常来访问，多年以来小姐们已经见惯，认为您是可亲之人，现在又常将种种大小事务同您商量。如果您有意和二小姐成亲，对大小姐说了她一定答应。匀亲王常有信来，但她们似乎认为此人并无诚意。”薰君答道：“我曾受亲王那句可哀的遗言嘱托，故在我这朝露一般短促的生命尚存的期间，一定常来亲近。按理说，叫我同任何一位小姐结缘，都是一样的。蒙大小姐如此关心，我实不胜欣幸。然而我虽已看破红尘，情之所钟，还是恋恋不舍。要我改变初心，另恋一人，实在不能。我对大小姐的深情，决非世间寻常浮薄恋爱可比。我所希望的，只是隔着帘帷相向而坐，毫无隔阂地罄谈人世无常之理，大小姐也毫无顾虑地向我陈述心事。我没有特别亲睦的弟兄，实在非常寂寞。在这世间每有所感，无论是可哀的、可喜的、或可忧的，凡是触景生情，都只能藏在自己心中，沉闷度日。这生涯毕竟孤苦伶仃，故愿得大小姐开诚相怜。明石皇后是我姐姐，然而未便过分亲近，将琐屑无聊之事任意向她说述。三条院的公主虽然年纪轻得不像是我的母亲，毕竟地位不同，亦未便轻易和她亲近。至于其他女子，我都觉得疏远陌生，不敢接近。因有此种心情，所以我的生涯异常孤寂。谈情求爱之事，即使逢场作戏，我也非常嫌恶，绝不肯为。生性如此孤僻，不解风流，故对大小姐真心爱慕之情，也难于出口。我心中又是怨恨，又是焦灼，然而连一点渴慕之色也不曾向大小姐表示过，自己想想也觉得太冥顽了。至于匀亲王与二小姐之事，务请勿以我为存心不良，准许我的请求，如何？”老侍女听了这番话，心念此间生涯如此冷落，两位小姐能嫁这两个人，真乃求之不得。她一心希望玉成其事，然而两位小姐态度之严肃，叫人看了自惭，因此未能任意向她们劝说。薰君今宵准备在此留宿，和女公子从容谈话，就故意逡巡徘徊，直到日暮。

他口上虽不明言，但脸上逐渐显露怨恨之色，因此大女公子颇觉为难。同他随意谈话，越发感到痛苦了。然而大体说来，薰君毕竟是个深

通情理的好人，所以大女公子对待他也并不十分冷淡，终于和他会面了。她叫人把自己所居的佛堂与薰君所居的客间之间的门打开，在佛前点起明灯，又在帘子旁边添置一个屏风。叫人在客间里也点起灯来。但薰君不要点灯，他说："我心中烦恼，不能顾到礼貌，光线不要太亮。"便将身子躺下。侍女们随意不拘地拿出些果物来请他吃，又拿出精美的酒肴来招待他的随从人员。侍女们群集在廊下等处，离开主客二人所居之处甚远。二人就悄悄地谈起话来。大女公子态度虽不十分融洽，却甚温柔妩媚。其娇声细语，深深地牵惹了薰君的心，使得他焦灼难堪，也可谓荒唐之至了。他时时在想："这点毫不足道的阻隔，成了我们中间的障碍物，叫我忍受焦灼之苦。我如此缺乏勇气，实在太愚笨了。"然而外表装作无事，只管纵谈一般世间的事情：可悲的、可喜的，以及种种富有趣味的事。大女公子预先吩咐侍女，叫她们留在帘内近旁。但侍女们想："不应该如此疏远他。"都不肯在这里守备。大家退出外面，倚靠在各处睡觉了，佛前的灯火也无人来剔亮。大女公子狼狈起来，低声呼唤侍女，然而唤不醒。她对薰君说："我心情不佳，颇感疲乏，让我休息一下，天亮时候再来和你晤谈。"便起身回内室去。薰君答道："我跋涉山路远道而来，比你更加疲乏，但如此和你谈谈，听你说说，便可慰我劳顿。你若舍弃了我，回内室去，教我好寂寞啊！"他就把屏风稍稍推开，钻进佛堂里来。大女公子半个身子已经进入内室，却被薰君拉住了。大女公子又是懊恼，又是忧惧，斥道："你所谓'毫无隔阂'，原来是如此么？真是荒唐！"那娇嗔之相更加可爱。薰君答道："你全然不了解我这毫无隔阂的心，所以我想请你了解。你说'荒唐'，是否担心我将有非礼之行？我可在佛前立誓。你一点也不要惧怕！我早就打定主意：决不使你伤心。外人料不到我会如此坚贞，但我决心终身做个与众不同的人。"他在幽暗的灯光之下把她堆垂在额前的头发撩起一看，但见她的容貌艳丽之极，简直是十全其美。他想："在如此荒寂的住处，好色之徒可以毫无阻碍地任所欲为。如果来访的人不是我而是别的男子，我一定会被挤出局外，那样的话，该多么遗憾啊！"回思过去自己优柔寡断，竟担心起来。然而看到她毫无办法地伤心饮泣的模样，又实在可怜，他想："现在切不可强求，将来她自有心情柔顺的时候。"他觉得使她惊惶失措，实在对她不起，便规规矩矩地用好言抚慰她。但大女公子恨恨地对他说道："我料不到你会起这念头，所以过去异乎寻常地亲近你。我穿着可哀的丧服，而你毫无顾忌地闯进来看，此心太浅薄了。明

知我们懦弱无能，所以任情欺负。我这悲哀实在无法自慰。”她不曾提防，被薰君在灯光之下看到了憔悴的丧服姿态，非常困窘懊恼。薰君答道：“你对我如此深恶痛疾，使我羞耻得话也说不出口了。你以身穿丧服为借口，固然是可以的。但是我想：你倘能体谅我长年效劳的忠诚，就不会为了丧服的忌讳而像初次见面一般疏远我吧。如此反而太拘泥了。”便从那天破晓残月之下听琴的情景开始，叙述多年来常为思慕大女公子而痛苦难忍的情状，说了一大篇话。大女公子听了深感羞耻，心情甚是不快。她反复思量：“他原来怀着这种心思，外表装得多么冷静而诚实啊！”薰君把身旁的短帷屏拉过来，遮隔了佛像，暂时躺下身子。佛前所供名香，气味非常馥郁。庭中芒草的香气也异常浓烈。此人道心深固，对佛比别人尊敬，在佛前不敢放肆。他想：“如今她在丧服之中，我在此时同她缠扰，实属粗率无礼，而且违反了我的初心。应该等到丧满之后，那时她的心情多少总会软化起来吧。”他终于遏制了热情，心境渐渐安静下来。秋夜的情趣，即使不是这种地方，也自惹人哀思；何况在这山中，风声和篱间的虫声，都使人听了不胜凄凉之感。薰君谈论人世无常之事，大女公子有时也作对答，那姿态非常端详优美。打瞌睡的侍女们推察两人已经结缘，都走进自己的室中去睡觉了。大女公子回忆起父亲的遗言，想道：“确实，人生在世，难免遭逢此种意外之苦患。”便觉万事都可悲伤，心地黯然，眼泪跟着宇治川的水声滚滚而下。

不知不觉之间，天色已经向晓。随从人等亦已起身，相与共话。马嘶之声也听到了。薰君想起了别人告诉他的有关旅宿的种种情状，颇感兴趣。他把映着晨光的纸门推开，和大女公子二人共同欣赏天空的美景。大女公子也稍稍膝行而出。这屋子不甚深，檐前相去甚近，从这里可以看到羊齿植物上闪闪发光的朝露。两人互相看看，姿态都很艳丽。薰君说道：“我别无所求，但得如此与你相处，同心欣赏春花秋月，共话人世无常之状，于愿足矣。”他说时态度非常驯良，故大女公子的恐惧之心也渐渐消减，答道：“最好不要如此直接对面。如果隔着一个帷屏，那么真个可以更加心无隔阂地谈话了。”天色渐明，听见近处群鸟出巢奋翅之声，山寺晨钟之声也隐约地响出。大女公子觉得同这男子如此同居一室，非常可耻，便劝道：“此刻你总好回去了。教人见了实在难看。”薰君答道：“冒着朝露回去，好像真有其事，反而不好，外人还会猜度我们有何关系呢。其实，我们外表可以装作寻常夫妇模样，而内里和他们不

同。自今以后，一直保持清白的友谊。请你相信我决没有非礼之心。你倘不体谅我如此忠贞不拔之志，那真是太无情了。”他并没有告辞的意思。大女公子觉得只管如此坐着，样子实在难看，心中焦灼，便对他说：“以后一定照你所说，但今早请你遵从我的要求。”她的样子非常狼狈。薰君答道：“唉，真痛苦啊！破晓的别离啊！我真是‘从来不作凌晨别，出户徬徨路途迷’[7] 了！”说罢频频叹息。此时隐约听到某处鸡鸣之声，使他想起京中之事，便吟诗曰：

“荒山鸡唱声声苦，

百感交心对晓霞。”

大女公子答吟道：

“鸟声不到荒山里，

浊世烦忧过访来。”

薰君送她回进了内室的纸门，自己就从昨夜进来的门里出去，躺下身子，然而不能入睡。别后恋慕不已，想道：“倘我以前也如此恋慕，这几年来心情决不会如此平安吧。”便觉懒得回京都去了。

大女公子回到房中，心甚忧虑：不知侍女等对昨夜之事如何猜想。她不能立刻就寝，反复寻思：“没有父母，为人在世真苦。身边的人会干种种恶事，花样层出不穷，从中作弄摆布。结果难免发生意外之变，真可忧啊！”又想：“这个人的举止态度，并无可厌之处。父亲在世之时，也是如此看法，常说此人如果有意求婚，倒可许得。但我自己总是独身到底了。妹妹比我年轻，且又长得貌美，埋没一生，未免可惜。倘能像别人一般嫁个称意夫婿，实为可喜之事。这两人之事，我一定尽心竭力地玉成。但倘是我自身之事，又有谁来照料呢？此人倘是并不惹人注目的寻常男子，那么为了报答他多年来爱护之恩，我也不妨折节相从。可是此人气宇轩昂，令人望而却步，反而使我不敢亲近。我还不如独身度送此生吧。”她左思右想，啜泣直至天明。悲痛之余，心情恶劣，便走进二女公子所卧的内室中，睡在她身旁了。二女公子听见众侍女窃窃私议，情状与平时不同，独自躺着，心中正在疑怪。看见姐姐进来睡在她身旁，不胜之喜，连忙拿衣服来替她盖上。忽然闻到姐姐身上发散出一种浓烈的衣香，无疑是薰君身上所有的。她想起了那值宿人难于处理的

那件衣服，推想侍女们所窃窃私议的确是事实了，便觉姐姐很是可怜。她就装作睡着的样子，一言不发。

薰君召唤弁君前来，详细吩咐了一番，又认真地写一封信给大女公子，然后动身返京。

大女公子想："我昨天对薰中纳言戏作了总角之歌，恐怕妹妹以为我昨夜有心和他'相隔约寻丈'而对晤吧？"觉得十分可耻，便托辞"心情不佳"，恹恹地病了一天。侍女们说："周年忌辰没有几天就到了。那些零零星星的事情，除了大小姐以外没有人能好好地办理。偏巧她又在这时候生病了。"二女公子正在编制香几上的流苏，她说："流苏上的饰花我不会做。"定要叫大女公子做。此时房中光线阴暗，没人看见，大女公子便坐起来，和她两人同做。

薰中纳言派人送信来了。大女公子说："我今天身体不好。"叫侍女们代为答复。侍女们都有怨言："叫人代笔多么失礼！太孩子气了。"周年忌辰过后，丧服该脱下了。两女公子当初预计：父亲死后片刻也不能生存。却终于糊里糊涂地过了一年，真乃意外的苦命生涯。想到这里，便伤心哭泣，教人看了实在难过。大女公子一年来穿惯了黑色丧服，现在换上淡墨色衣服，那容姿非常优雅。二女公子年纪正轻，更是艳丽无比。二女公子洗头发时，大女公子来帮她。她细看妹妹的容颜，觉得非常姣美，使她忘记了人世忧患。她想："倘能成全我的私愿，让妹妹嫁了那人，那人近看之下决不会不满意吧。"她觉得此事有把握，心甚欣喜。二女公子除了这姐姐以外，别无保护人。大女公子怀着父母之心照顾她。

薰中纳言思量："大女公子前因丧服在身，所以未便答应我的要求，如今丧服即将脱去了。"他焦灼地等到了九月里[8]，又到宇治来访问。他要求同上次一样直接晤谈。侍女们向大女公子传达，大女公子说："我心绪不佳，身体很不舒服……"说了种种理由，不肯和他会面。薰君说："如此无情，真是意想不到的啊！不知旁人看了做何感想。"便写了一封信叫人送进去。大女公子复道："如今虽过周忌，脱去丧服，但悲哀反而加深，心绪郁结，不能应对。"薰君未便再说怨恨的话，便召唤那老侍女弁君来前，和她谈了许多话。这里的侍女们度着世无其例的孤寂生

涯，其惟一的慰藉者只是薰中纳言一人。她们都在谈论："若能如我们所愿，小姐配了这个郎君，移居常人所住的京都，那才是幸福了。"大家相与商量，只想把薰君带进大女公子房中去。大女公子并不深悉此种情况，但她想道："那人如此特别亲近这老侍女，可知这老侍女同情于他，或许怀着不良之心。试看古代小说中所述，女子为非作歹，往往非出自心所愿，大都是由侍女诱导的。不可不严防的，正是人心。"又想："如果那人用心深挚，就把妹妹嫁给他吧。照他的性情看来，即使女子相貌不甚美好，一经相逢，决不会冷遇她。何况妹妹的相貌，约略窥见便可令人满意。他大约心中满意而口上不说，因为不好意思表示他早就看中妹妹。他以前说本意不在妹妹而不接受我的劝告，一半是为了不欲使人知道他对我爱情浅薄，有所顾忌而已。"但她认为若不预先告知二女公子而独断独行，是罪过的行为。她推己及人，觉得对她不起，便在对她作了种种闲谈之后开口说："父亲的遗志，是指望我们即使在世间孤苦度日，也不可轻率嫁人，以致惹人笑话。父亲在世之时，我们做了他出家的羁绊，扰乱了他的静修，罪业实甚深重。临终时的一句遗言，至少不可违背。为此我们孤居独处，并不深感痛苦。然而这些侍女常常抱怨我们，认为过分顽强，实在讨厌得很。惟关于你的身世，确是可虑：若与我一样孤居独处，任逝水流年悠悠空过，实甚可怜、可惜而又可悲。你总得像世间一般女子那样嫁个夫婿，那么我这个孤独的姐姐也可脸上增光，心情欢慰。"二女公子听了心甚不快，怪怨姐姐如何起这念头，便答道："父亲并非叫姐姐一人独身终老呀！父亲深恐我没有主见，受人欺侮，对我的关念比对姐姐更深呢。为欲慰安姐姐的孤寂，除了由我朝夕奉陪，没有别的办法了。"她不免对姐姐怨恨。姐姐也觉得这话的确对她不起，只得认错："我无非是为了这些侍女们常常怨我太怪僻，因此心思迷乱了。"便不再谈此事。

天色渐暮，薰君并不言归，大女公子甚是忧虑。弁君来向她传达薰君的话，并且代为不平，说他的怨恨是怪不得的。大女公子一言不答，只是叹气。她想："我这一身今后如何处置呢？如果父亲在世，则听其安排，无论把我嫁给何等样人，都是宿世命定。处世原是'身不由心'[9]的。即使不幸，也是常例，不会受人非笑。此间所有侍女等人，年纪都较大，自以为聪明，扬扬得意地用适合自己身份的见解来向我劝说。然而都不是正道，只是奴仆之见，一厢情愿而已。"众侍女一味热心劝诱，

但大女公子只觉得可恨可嫌，全然不为动心。同她无话不谈的二女公子，对于男女之事比姐姐更不关心，一向悠然自若，因此不能同她商量此事。她想："我这一身何等乖戾！"只得一直背转身子，朝墙默坐沉思。侍女们都来劝她："请大小姐脱去了这淡墨色衣服，换上平时的服装吧。"她们都想在今天玉成其事。大女公子十分困窘。其实，她们倘真要拉拢，有什么障碍呢？在这狭小简陋的山庄里，真是古歌所谓"山梨花似锦，何处可藏身"[10]也。

但薰君不欲公开地由侍女说合。他原来就准备悄悄地进行，使外人不辨何时开始，自然而然地成就好事。所以他叫人对大女公子说："如果小姐不允许，今后永远保持如此关系可也。"但弁君同几个老婆子私下商谈，意欲公开地玉成其事。这虽是出于好心，但恐是思虑浅薄之故，或者老年昏聩之故，大女公子非常讨厌她们。弁君来时，大女公子对她说："父亲在世之时，多年之间，常常称道薰中纳言对我家之亲切与众不同。现在父亲去世之后，我家万事全赖他竭诚相助。想不到他忽然起了求爱之心，常常申恨诉怨，实在讨厌得很。我倘是随顺世俗、愿意婚嫁的人，那么他提出这样的要求，怎么会不接受呢？可是我自昔就断绝世俗之念，誓愿独身到底，因此非常痛苦。惟有我的妹妹，虚度青春，未免可惜。实在，只有为妹妹的将来着想，这孤居寂处的生活才是不适宜的。倘薰中纳言果真不忘父亲旧情，但愿他对妹妹和对我一样看待。她是我的同胞手足，我真心情愿把一切都让给她。希望你转达此意，善为说辞。"她羞涩地把心中欲说的话如实告诉了弁君。弁君深感同情，答道："我以前早就察知大小姐怀着此种心情，曾经详细地对中纳言谈过。但他说：'要我如此转变念头，是不可能的。况且兵部卿亲王[11]近来恋慕之心更切，二小姐应该和他结缘，我自当尽力玉成。'这也是合乎理想之事。即使是父母俱存、悉心抚育长成的千金小姐，倘两人都能结成如此美满的姻缘，也是世间不易多得之事。恕我直说：我看了这衰败零落之状，常常担心两位小姐将来结果如何，不胜悲伤。人心日后是否会变，虽然不得而知，但无论如何，这总是美满的宿世姻缘。小姐不肯违背亲王遗言，原是正理。但亲王之所以有此诫告，乃因恐怕没有适当人物而与品性不端之人结缘。他屡次说过：'这薰君如果有意求婚，那么我家一人有了着落，便可放心，此乃何等可喜之事。'凡是失去慈亲的女子，不论贵贱，由于意外之变而和身份不称的人结婚，世间不乏其例。

这都是寻常之事，不会有人讥笑。何况薰中纳言的身份与人品，竟像特地定制的一般。如此诚心诚意地前来求婚，岂可怫然置之不理而一意孤行地遵守亲王遗言，埋头修行佛道呢？难道真能像神仙一般以云霞为粮食么？”她滔滔不绝地说了一大篇，大女公子非常讨厌，懊恼之极，只是横卧着，不答一语。

二女公子看见姐姐神色异常颓丧，甚是同情，便照例和她共寝。大女公子担心弁君等会引导薰君入室，然而这是一间无处可以藏身的狭小的房间。她把自己那件柔软的衣服盖在妹妹身上。因为天气还热，自己离开几步，睡在距妹妹稍远的地方。弁君把大女公子的话向薰君传达，薰君想道：“她为什么如此厌恶俗世呢？想是从小住在圣僧一般的父亲身边，所以早就彻悟无常之理吧。”越发觉得此女与自己性情相近，便不嫌她高傲了。他对弁君说：“如此说来，今后隔着帷屏晤谈也不行了。不过，只限今宵一次，请你引导我到她睡的地方去一下吧。”弁君也有此心，便安排众侍女早早就寝，同几个知情的老婆子商量行事。

黄昏过后不久，河上忽然起风，声甚凄厉。不甚坚固的板窗被吹得格格地响。弁君窃喜有这些声响掩护，人的脚步声可以不被听出，便引导薰君进两女公子的卧室中去。她知道两女公子睡在一处，觉得不甚方便。但她又想：“她们是经常如此的，我怎么可以劝她们今夜分房而睡呢？好在薰中纳言认得大小姐，不会弄错。”大女公子一直不曾睡着，忽然听见脚步声，立刻起身逃走。她想起自己迅速躲避，而妹妹还在无心无思地酣睡，觉得对她不起。然而有什么办法呢？心中非常难过。她很想唤她醒来，和她一同逃避。然而已经来不及了。她浑身发抖，从一旁窥看，但见幽暗的灯火光中，薰君穿着衬衣，装着熟悉的样子，撩起帷屏上的垂布，钻进里面来。大女公子想：“妹妹真可怜！叫她怎么办呢？”那粗劣的墙壁旁边立着一个屏风，她就躲进屏风背后的肮脏地方去。她想：“昼间我劝妹妹结婚，她尚且埋怨我。现在又放这个人进来，不知她将何等惊怪，何等痛恨我呢。”痛苦之极，回想过去一切事情，都是由于没有可靠的保护人而孤苦伶仃地活在世间，因而身受苦痛。便觉和父亲诀别而目送他登山那天傍晚的景象，仿佛就在目前，恋慕之心与悲痛之情充塞了胸中。

薰君看见只有一个人睡着，料想是弁君摆布好的，不胜欣喜，心中

卜卜地跳动。仔细一看，原来不是大女公子而是二女公子。相貌相似，而娇美之色胜于乃姐。他看见二女公子惊惶失措之状，知道她原是不知情的，觉得很对她不起。而转念想到大女公子有意躲避，其冷酷无情实在深可痛恨。他想："这二女公子如果为他人所有，实在也舍不得。然而违背了我的本意，又很遗憾。我不愿意叫大女公子把我对她的爱情看做一时的浮薄心。今夜且斯文地过去吧。如果终于逃不了宿缘，对二女公子也发生了爱情，亦无大碍。因为不是别人，是她的胞妹呀。"他就按住热情，同上次对大女公子一样，温和亲切地同二女公子谈话，直到天明。

几个老婆子听见室中谈话，知道事情没有成就，互相诧问："二小姐哪里去了？真奇怪。"大家弄得莫名其妙。有人说："如此看来，其中必有缘故。"又有一个面目可憎的老婆子，张着牙齿零落的嘴巴说："我每次看到这位薰中纳言，似觉自己脸上的皱纹也都平了。这样标致可爱的郎君，大小姐为什么拼命躲避他呢？说不定，像人们常常讲起的，有一个可怕的魔鬼附在她身上了！"另一人说："喂，不要说这不祥的话！哪里会有魔鬼附在她身上！只因我家两位小姐从小生长在远离人群的地方，关于这种事情，没有人替她们作适当的指导，因此瑟缩不前。今后渐渐习惯，自然会成功的。"又有人说："但愿大小姐快点诚心诚意地接待他，早日图个享福。"她们谈谈说说，不知不觉地都睡着了。其中也有几个人发出很难听的鼾声。

这秋宵并非为了情人相逢而苦短[12]，但不久也就向晓了。薰君看了这各有所长的双美中一人的姿色，自然而然地感到不能餍足。最后对她说道："我俩相爱吧。你不可模仿你那可恨的姐姐的薄情！"和她约了后会之期，然后辞去。他仿佛做了一梦，自己也觉得奇怪。然而那个薄情人的态度究竟如何，他总想看个清楚，便按住了热情，走到一向住惯的那个房间里去，躺下身子。

弁君走进小姐房中，说道："真奇怪，二小姐哪里去了？"岂知二小姐为了昨夜突然遇此不速之客，心甚羞耻，正躺卧在那里，心中弄不懂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想起昨日昼间姐姐对她说的话，心中抱怨姐姐。天色已明，阳光照入室中，大女公子就像壁中的蟋蟀一般爬了出来。她知道妹妹心中非常懊恼，甚是抱歉，对她无言可说。她想："连妹妹也被他

看清楚了，实在可耻！今后不可不严防了。”心中烦恼得很。

弁君又走到薰君那里，薰君把大女公子如何顽强、始终不肯会面之情详细告诉了她。弁君埋怨大女公子用心太深，行为太不讲理，气得发昏了，对薰君十分同情。薰君对她说道：“以前大小姐待我冷酷，我以为还有好转的希望，所以作种种计划，借以自慰。然而今夜实在太可耻了，我很想投河自尽呢。亲王临终时舍不得两位小姐，向我谆谆嘱咐，我体谅他的苦心，所以不曾径自出家为僧。今后我对两位都不再有所企望了。只是大小姐对我的冷酷，我铭刻于心，始终不能忘怀。匂亲王恬不知耻地前来求婚。我推想大小姐在打主意：反正要结婚，不如嫁个身份较高的人。如此想来，她看不起我更是理之当然，我实在可耻，今后没有面目再来和你们相见了。罢了！我这等愚蠢的行径，至少请你们不要告诉别人！”他发了一阵牢骚之后，迥异寻常地急匆匆回京去了。

弁君等低声说道：“这样一来，对双方都很不利！”大女公子也想：“究竟怎么一回事啊？如果他不爱妹妹，怎么办呢？”她很担心，不胜痛苦，讨厌这些侍女全不理解主人心情而自作聪明。正在左思右想之时，薰君派人送信来了。此次收到他的来信，比往日更加欢喜，却也奇怪。但见那信束在一枝枫叶上。这枝枫叶一半青色，还不知秋光已到，另一半却已变得深红了。信中有诗曰：

“同枝染出不同色，

借问花神何者深？”

此诗全无怨恨之意，只是这简单的两句，对昨夜之事避而不谈。大女公子看了想道：“如此看来，他想不露痕迹地敷衍一下，就此离开了。”心中甚感不安。侍女们催促：“快写回信！”大女公子想叫妹妹写，不好意思开口；自己执笔又很为难。踌躇了一会，终于写道：

“花神用意虽难解，

恐是殷红色较深。”[13]

她若无其事地信手写成，笔致非常优美。薰君看了，觉得要对她怀恨而与之断绝，毕竟是不可能的。他想：“大女公子屡次说‘她是我的同胞手足，我愿将一切让给她’，我没有答应她，想必她抱怨我，因此昨夜

作此布置吧。我忽视她的好意，对小女公子如此冷淡，她一定把我看做薄情人。因此我最初的愿望更加难于成遂了。从中传话的那个老侍女，也一定把我看做轻薄儿。总之，起了色情之念，已经悔之莫及。决心舍弃俗世而自己不能抑制欲念，已足于被天下人耻笑。何况效法世间一般好色之徒，只管缠绕一个对我无情的女子，更将被世人笑我是‘无篷一小舟’[14] 了。”他反复寻思，直到天亮。趁残月犹明、晓色清幽之时，便前往访问兵部卿亲王。

三条宫邸遭了火灾之后，薰君移居六条院内，与匂亲王居处相距甚近[15]，常常前往访问。匂亲王也觉得他迁来后有许多方便。薰君觉得这里很清静，真是优良的住处。庭中花木也与别处迥异，同一种花，同一种草木，这里的特别美丽。映入池塘的月影，也像画中所绘的一样。匂亲王正如薰君所料，已经起身。他闻得风中飘来一阵阵特别芬芳的香气，知道是薰君来了。连忙穿上常礼服，整一整衣冠，出来迎候。薰君升阶，不曾走到廊上，便在台阶上坐下。匂亲王没有请他再往上走，自己也在走廊的栏杆边坐下，纵谈世事。匂亲王在谈话中想起了宇治两女公子，一味埋怨薰君不肯替他出力。薰君自忖：“真没道理啊！我自己都还不曾到手呢。”继而又想：“我帮他把二女公子弄到手吧。那时我自己的事也就成功了。”便比往常更认真地同他商谈应采取的办法。破晓时分，可巧发起雾来。天色迷离，月亮蒙上了雾，树荫光线幽暗，颇饶雅趣。匂亲王想起了宇治山乡岑寂的光景，对薰君说：“这几天内你往宇治，务必带我同去，不可把我扔下啊！”薰君终觉麻烦，面有难色。匂亲王戏赠诗云：

“旷野花开处，何须篱栅遮？

君心真吝啬，独占女郎花。”

薰君答道：

“秋郊浓雾里，深锁女郎花。

热爱秋花者，方能赏翠华。

寻常人何由见得！”他有意刺激匂亲王。匂亲王说：“真是个‘喋喋叨叨者’[16]。”他终于生气了。薰君想道：“匂亲王多年来一直和我缠绕不清。我因不知道二女公子品貌如何，所以未敢作成。我一直担心：见面

后相貌是否丑陋？接近后性情能否像推想那样优美？昨夜一见，方知一切都无缺陷。大女公子煞费苦心，私下拟定计划，欲荐妹自代，我倘辜负好意，未免太不知情。然而要我移爱，实在不能遵命。我先把二女公子让与匄亲王吧。如此，匄亲王和二女公子两方都不会恨我了。”他私下如此摆布，但匄亲王并不得知，一味埋怨他小气，却也可笑。薰君对他说道：“你像过去一样轻薄，致使女公子烦恼，实在教人为难。”他以女公子父母的身份说这话。匄亲王一本正经地答道：“好，请你看着吧。我从来不曾像此次这样诚心诚意地恋慕呢。”薰君说道：“直到现在，两女公子全然不曾表示应允之色。你要我玉成，实在是一件苦差事。”两人就详细商量访问宇治的办法。

八月二十六日是彼岸会[17]圆满之日，又是宜于婚嫁的吉日，薰君悄悄地做好准备，偷偷地带匄亲王到宇治去了。匄亲王的母亲明石皇后严禁匄亲王微行，如果被她知道，可不得了。但匄亲王热切盼望，薰君只得秘密帮助他，事情确是很困难的。此次不到对岸夕雾左大臣那个壮丽的山庄中借宿，故不须乘舟渡河。两人偷偷地来到附近薰君的庄院内，匄亲王在此下车等待，薰君独自先到八亲王山庄中去。此地不会有人看到而议论，只有那个值宿员徬徨来去，但想来此人也不会知道内情的。山庄中的人闻得中纳言大人到了，大家都来招待。两女公子听见薰君又来，都很担心。但大女公子想：“我已向他表示过，叫他把心移向妹妹，我可放心了。”二女公子则以为薰君对姐姐的爱情殊深，不会移及我身。然而自从那天晚上受了惊吓之后，对姐姐不像从前那样亲信，已有戒心了。薰君凡有言语，本来都是由侍女传达的。“今天怎么办呢？”侍女们很为难。

日色既暮，薰君趁天光薄暗之时派一匹马去迎接匄亲王来到山庄。召唤弁君来前，对她说道：“我还有一句话想对大小姐说。我明知道她已经嫌恶我了，再来求见，实在很难为情。然而就此隐忍不说，又不可能。务望你替我传达。再者，到了夜色稍深之时，请你再同那天一样，引导我到二小姐房中去。”对她说得十分恳切。弁君认为不论大小姐或二小姐，能够拉拢，一样是好的，便进去向大女公子传达。大女公子想道：“果然不出所料，他已移向妹妹了。”她很高兴，心也安定了。便在那天晚上薰君进来的门相反方向的厢屋里，把纸门紧紧关闭，就在那里

和薰君会晤。薰君开言道："我要说的，真不过一句话。大声叫喊，别人听见不好意思，请把这门略开一些吧。好气闷啊！"大女公子答道："这样谈话，也很听得清楚。"不肯开门。但继而又想："大约他现在真要移向妹妹了，不好意思瞒我，所以要和我一谈。这又何妨，我和他并非以前不曾见过面，不要过分冷酷，让他在夜色未深之时早早到妹妹那里去吧。"便略开纸门，露出头面。岂料薰君伸手到门缝中，抓住她的衣袖，把她拉过来，痛切地向她诉恨。大女公子想："真讨厌啊，太不成样子了！我怎么会答应他会面的！"她后悔之极，痛苦不堪。然而还是耐性敷衍他，希望他早早离去，要求他同对她一样地对待妹妹。这一片好心实甚可怜。

匂亲王遵照薰君指点，走近上次薰君进入的门口，把扇子拍两下，弁君以为是薰君，就走出来引导他。匂亲王推想这老侍女是以前习惯于引导薰君的，心中觉得好笑，就跟着她走进二女公子房中去了。大女公子全不知情，正在敷衍薰君，劝导他到妹妹房中去呢。薰君觉得可笑而又可怜。他想："我严守秘密，不让她知道，将来她埋怨我，教我罪无可逭。"便对她说道："此次我来，匂亲王定要跟我同来，我未便拒绝。他已经来了，并且已在不知不觉之间悄悄地混进令妹房中去了。想必是央求那个好事的弁君带他进去的吧。这样一来，我两头落空，成了世人的笑柄！"大女公子一闻此言，更觉出乎意外，吓得两眼昏黑，对他说道："我想不到你如此心怀叵测，诡计多端，以致屡次上你的当。你欺侮我们！"其痛苦不可言喻。薰君答道："今已无可奈何了。你生气是理之当然，我要向你深表道歉。如果不够，请你抓我，拧我吧。你爱慕那个身份高贵的匂亲王。然而宿缘早就注定，不是可以随心所欲的。匂亲王钟情于令妹，我很替你惋惜。但我自己夙愿未遂，置身无地，实甚伤心。还是请你相信这是宿世姻缘，把心肠软下来吧。这纸门的间隔能有多少坚固，真正相信我俩关系清白的人，是不会有的。央我引导来此的匂亲王心中，也决不会相信我今夜是如此苦闷直到天明的吧。"看他的样子，似将拉破纸门而闯入室内。大女公子痛苦不堪，心念还是敷衍一下，哄他回去，便镇静下来，对他说道："你所说的宿世姻缘，是眼睛所看不到的。我命如何，不得而知，但觉'前路茫茫悲堕泪'[18]，眼前一片模糊而已。你将怎样对付我呢？我真像做个噩梦！如果后世有人把我当作话柄，定将同古代小说一样，夸张其事，无中生有，把我说成一个

地道的笨人呢。你如此布置，心中究竟作何打算？使我无法推量。还望你不要想出这许多令人困窘的办法来折磨我吧。今天我倘得意外地保全了性命，则待我日后心情稍定，再当和你谈话。但此刻我心绪缭乱，非常痛苦，渴望在此休息，请你放了我吧。”这番话说得非常沉痛恳切，薰君看见她辞严义正，能言善辩，觉得自己可耻，她很可怜，便对她说道：“我的小姐！我正因为严格遵从你的意见，所以弄得如此愚顽。你还要痛恨我，疏远我，叫我无话可说了。我实在不想再生存在这世间了！”后来又说：“那么，我们就隔着纸门谈话吧。但请你不要全然抛弃我。”就放开了大女公子的衣袖。大女公子立刻退入室内，但并不深入远避。薰君觉得她十分可怜，又说：“如此我已满意，就此直到天明，决不更进一步。”但他辗转不能入睡。因为河中水声越来越响，把人惊醒。夜半山风亦甚凄凉。仿佛身似山鸟[19]，长夜漫漫，盼不到天明。

天终于亮起来，山寺晨钟之声也听到了。薰君推想匂亲王现正酣睡，全无起身的样子，心中不胜妒恨，故作咳嗽声催他起来。这种行径却也可怪。他吟诗道：

“引人入胜境，自己反迷路。

苦心无处诉，破晓独归去。

世间哪有这样的事例啊！”大女公子答道：

“妾心古井水，君岂不知情。

自己投迷路，无须恨别人。”

吟声甚低，隐约可闻，薰君听了又舍不得离开，说道：“实在隔得太严密了！闷煞我也！”又说了许多怨恨的话。这时候天色渐渐放明，匂亲王从昨夜进去的门中走出来。随着他的温和的动作发散出衣香。他原是怀着窃玉偷香之心而仔细打扮的。弁君看见这个陌生的匂亲王走出来，甚是诧异，心中莫名其妙。但她相信薰君决不会在两女公子面上做坏事，也就放心了。

二人乘天色未明之时匆匆归京。匂亲王似觉这归时路程比来时更远了。预料今后往来不便，不免忧虑。想起古歌“岂能一夜不相逢”[20]之句，心甚懊恼。二人于清晨人影出入还少之时到达六条院，车子来到廊

下，相与下车。两位贵人从这辆侍女们用的竹舆中下来，甚觉异样，连忙躲进室内，相视而笑。薰君对匄亲王说："此次效劳非寻常可比，你应感谢我了。"想起自己这引路人反而落空，心甚妒恨，但也并不向他诉苦。匄亲王一回到家，马上写慰问信送到宇治去。

且说宇治山庄中，两女公子都觉得仿佛做了一梦，心情异常恼乱。二女公子想起姐姐作这种种摆布，却装作不知，实在可恶可恨，因此看也不去看她。大女公子呢，并不知道昨夜会发生此事，不能预先向妹妹说明。但觉妹妹可怜，她的恨我是理之当然。众侍女都来问候："大小姐是怎么一回事？"然而这位身为家主的长姐已经气得发昏，不知所云。众侍女都弄得莫名其妙。大女公子将匄亲王来信启开，想给妹妹看。然而二女公子只管躺着，不肯起身。送信的使者等得不耐烦，催促道："等候多时了。"匄亲王的信中有诗云：

"冒霜犯露遥寻侣，

莫作等闲恋爱看。"

笔致流畅活泼，一气呵成，书体特别艳丽。大女公子寻思："若把此人当作外客看，确是个风流人物。但今已是我妹夫，却要担心他日后如何了。"她觉得此时自告奋勇代为作复，甚不相宜，就认真地教导妹妹，强要她亲自作复。犒赏使者的是紫菀色女装褂子一件，又添三重裙一条。使者不悉内情，受赐甚觉狼狈，便把衣服包好，交随从人拿了。这使者不是公然出差的人，乃是过去常到宇治送信的一个殿上童子。匄亲王不欲使外人知道，所以特地派遣此人。他推想这犒赏定是那个好事的老侍女所为，心中颇感不快。

是夜匄亲王仍请薰君引导赴宇治。但薰君说："今夜冷泉上皇召我，我非去不可，不能奉陪了。"拒绝他的要求。匄亲王想："此人的怪癖又发作了。"很讨厌他，也就不再强请。宇治的大女公子想："事已如此，岂可为了这件亲事非出女方本意而冷淡他呢？"心肠便软下来。这山庄里设备虽甚简陋，但也按照山乡风味，布置得齐齐整整，等候新婿上门。她想起匄亲王即将跋涉远道而来，觉得这一片诚心实甚可喜。这心情的变更也很奇怪。二女公子本人则茫然若失，一任旁人替她打扮，深红色的衣衫上滴满了眼泪。那个贤明的姐姐也不禁陪她泣下，对她说道："我

明知自己不能长生在世，朝朝暮暮所考虑的，只是你的终身大事。这班老侍女在我耳边絮聒不休，都说这是一段美满姻缘。有年纪的人见多识广，想必是懂得事理的。阅世不深的我，有时也曾想起：我们两人固执己见，独身到老，恐怕不是办法。然而像今番那样出其不意，含羞忍耻，悲伤忧恼，实在是意想不到的！这定然是世人所谓‘不可逃避的宿缘’了。我的处境真困难啊！且待你心情稍稍安定，我再把我对此事全不知情的原由告诉你。请你不要恨我！无端恨人是罪过的。”她抚摩着妹妹的头发说这番话。妹妹默默不答，她心知姐姐这番话的确出于一片好心，是顾虑她的前程。然而她作种种思量：将来倘被遗弃，做了世人的笑柄，使得姐姐失望，实在是伤心的。

匄亲王昨夜突然闯入，使得二女公子惊惶失措，此时尚且觉得她的容颜姣美无比，何况今夜她已变成一个柔顺的新妇，他对她的爱情越发加深了。但想起了遥远的山路来往不便，心中不胜痛苦，便怀着深挚的爱情，同她立下山盟海誓。二女公子一句话也不想听，毫无感动之色。无论何等娇生惯养的千金小姐，倘是和普通人稍多接近、家有父母兄弟而见惯男子行动的人，则初次和男子相处时，其羞耻之情与恐惧之心总不会如此难堪。可是我们这位二女公子，倒并非由于在家中受到推崇和溺爱，只因住在如此荒僻的山乡中，故而性格不喜接近生人，万事退缩不前。如今突然与男子共处，只觉得恐惧与羞耻。她生怕自己一切都和世人不同，显露出古怪的乡村陋相来，因此一句答话也说不出口，只管提心吊胆。然而她的品貌和才情，实比大女公子更强。

众侍女禀告大女公子：“新婚第三夜应请吃饼。”大女公子觉得应该郑重举办这祝仪，便亲自出来筹划。但她不懂得怎样做法。而且女儿家装作长辈，出来照料此种事情，深恐别人见笑，因此红晕满颊，样子实甚可爱。她的态度优雅而高尚，慈祥而和蔼，对人富有同情，毕竟是具有大姐心肠之故吧。

薰中纳言派人送信来了。信中说道：“昨夜本拟奉访，但奔走之劳，未蒙酬偿，心中不免怅恨。今宵理应前来帮办杂务，但因前晚借宿之处不佳，以致感受风寒，心绪更见恶劣，因此踌躇未决耳。”信笺用陆奥纸，信笔直书，不讲风趣。新婚第三夜的贺礼，是各种未曾缝制的织物，折叠成卷，盛在衣柜中的许多套盒内，派人送交老侍女弁君，说是

赏赐侍女的衣料。这大约都是他母亲三公主处的现成物品，所以数量并不甚多。有些未曾练染的绢和绫，塞在底下。上面有赠与两女公子的两套衣服，质料非常精美。按照古风，在单衣的袖上题一首诗：

“卿虽不欲言衾枕，

我借斯言慰苦情。”

此诗含有威胁之意。大女公子想起自己和妹妹都曾被薰君当面看见过，看了这诗更觉羞耻，不知复诗如何写法，心甚忧烦。此时送信来的几个使者都已逃匿[21]，她只得召唤一个拙陋的下仆过来，把复诗交付了他。诗曰：

“生憎衾枕缠绵事，

只许灵犀一点通。”

正值惊慌恼乱之余，故此诗甚是平凡，少有风趣。薰君看了，认为此乃直陈胸怀，很可怜她。

是晚匂亲王正在宫中，看来无法早退。心中不胜焦灼，惟有独自悲叹。明石皇后对他说道：“你至今还是个独身之人，而好色之名已经渐渐传播在世间，毕竟是很不好的事。无论何事，总不可随心所欲，任情而动。父皇也曾这样说你，替你担心呢。”她埋怨他常居私邸。匂亲王听了这话，但觉痛苦之极，便走进自己的值宿室，且写一封信给宇治的女公子。写毕之后，心中还是闷闷不乐。正在此时，薰中纳言走进来了。此人与宇治有缘，他看见了异常高兴，对他说道：“怎么办呢？天已经这样黑了，我心里真着急呢！”说罢连声叹气。薰中纳言想察探他对二女公子的态度如何，对他说道：“你好几天不进宫了，今晚不在宫中值宿，立刻告退，恐怕你母后更将怪怨你吧。刚才我在侍女室中听见你母后责备你。我偷偷地引导你到宇治去，恐怕也要受到严厉的叱责吧。吓得我脸色也发青了。”匂亲王答道：“母后以为我行为极坏，所以如此责备。这多半是别人向她胡言乱语之故。我哪一件事情受到了世人的非难？总之，这高贵的身份，反而害得我不能自由。”他真心地讨厌自己是个皇子。薰中纳言看他可怜，对他说道：“你反正总要受到某一方面的责备。你今晚的罪过，由我来代顶吧，我也不惜糟蹋自身了。‘山城木幡里’[22]，乘马去如何？不过乘马更不容易避免外人注目。”此时日色沉沉欲暮，

看看即将入夜。匄亲王无可奈何，只得乘马出门。薰君对他说道：“我不奉陪，反而更好，可在这里代你值宿。”他就留宿宫中。

薰中纳言入内参见明石皇后。皇后对他说道：“匄皇子又出门去了，这种行径真是太不成样啊！皇上闻知了，定将怪我不加管束，教我怎么办呢？”皇后所生许多皇子，皆已长大成人，但她自己越发显得青春貌美了。薰中纳言想道：“大公主一定长得和母后一样美貌。但愿有个机会，使我得像现在对皇后一般接近，至少听听她的娇音也好。”他不胜神往。继而又想：“世间好色之徒，对不应该恋爱的人寄与相思，正是由于具有此种关系，即并不疏远，却又不能接近，因而发生的。像我这样性情乖僻的人，可谓世无其类了。然而一旦钟情了那个人，相思之苦便不堪言。”皇后身边的侍女，容姿和品性没有一个不良的。个个模样端正，相貌姣好。其中也有特别艳丽、惹人注目者。然而薰中纳言抱定主意，决不动心，对她们态度非常严肃。其中也有故作娇态、向他挑逗者。但皇后殿内乃高贵优雅的所在，故众侍女表面上都很稳重。然而世间人心各殊，所以也有私怀春情而隐约泄露于外者。薰中纳言看了，觉得人心种种不同，有可爱者，也有可怜者。他行住坐卧，无时不看到人世无常之相。

宇治山庄中，收到了薰中纳言隆重的贺仪，但直到夜深还不见匄亲王来临，只收到他一封信。大女公子想道：“果然不出所料！”不胜伤心。将近夜半，凄厉的秋风中飘来一阵芬芳的香气，英姿焕发的匄亲王果然光临了。山庄中的人这一欢喜非同小可。二女公子本人也深感匄亲王的诚意，态度稍稍柔顺些了。她正当青春盛年，容颜十分娇艳。今夜艳妆盛饰，其美丽越发无比。匄亲王看见过许许多多美人，也觉得此人实在生得不坏，自容貌以至一切姿态，近看时越发标致。山乡的老侍女们都张开了嘴，显出丑陋的笑颜，相与告道：“我家这位花朵一般的小姐，如果嫁了一个庸庸碌碌的男子，多么可惜啊！如今这段姻缘真是宿世修来的。”她们又私下讥评大女公子性情怪僻，认为不应该拒绝薰中纳言的求爱。这些侍女都过了盛年，把薰中纳言所赠华丽织物制成衣衫，穿在身上，甚不相称。无论何人看了，都觉得不成体统。大女公子看看她们，想道：“我身也已过却盛年，揽镜自视，容颜日见消瘦。这些侍女穿了不相称的衣服，没有一人认为自己难看。她们不顾自己发端稀疏，

只管梳理额发，涂脂抹粉，沾沾自喜。我还没有像她们一样老丑，自以为眉清目秀，恐怕也是由于偏袒自己之故吧。”她看看这些侍女，怀着忧伤的心情躺下了。接着又想：“照这模样，我更无面目会见俊美的男子。自今再过一二年，衰瘦势必更甚。女子的生涯真无常啊！”她伸出细弱可怜的纤手来端详一下，继续思量人世之事。

匀亲王回思今晚好不容易抽暇来此。想起今后还是不能自由往来，心中不胜悲伤。便把母后对他说的话告诉二女公子，又说：“我心中虽然想念你，但未必常能与你相聚，请你切勿怀疑我是无情。我对你如果略有一点疏蔑之意，今夜就不会排除万难而来与你相会了。我惟恐你怀疑我心，胡思乱想，因此不顾一切，毅然出门。但今后深恐不能常常如此，所以我要想个妥当办法，迎接你迁往京中。”他这番话说得十分诚恳。但二女公子想道：“他现在就想到今后不能常常相聚，则世间传说此人浮薄，恐怕是真的了。”她心情不快，回思自己生涯，顿感万种悲伤。

不久天色向晓。匀亲王开了边门，携二女公子同往窗前观赏晓色。但见朝雾弥漫，添得许多奇景。那些载柴的船，隐隐约约地在雾中行驶，后面泛着白浪。真是难得见到的住处啊！富有情趣的匀亲王心中颇感兴味。山端渐渐射出阳光，照见二女公子容颜美丽无比。匀亲王想：“至高至贵的金枝玉叶，恐怕也不过这般模样吧。我因偏袒胞妹，认为大公主天下无双，其实非也。”他希望更仔细、更恣意地欣赏她的美貌，这匆匆一面，反而使他感到不满足了。水声时刻不停，宇治桥古色苍然，遥遥在望。朝雾逐渐消散，两岸景色更加显得荒凉满目。匀亲王说：“这种地方，如何可以长年久居！”说罢流下泪来。二女公子听了颇觉羞耻。匀亲王生得相貌堂堂，俊秀无比。他信誓旦旦，表示愿生生世世为夫妇。二女公子意想不到结得这般良缘，觉得这丈夫比以前见惯的严肃的薰中纳言更为可亲。她仔细寻思：“薰中纳言性情乖异，态度严肃，令人一见自感羞惭，不敢接近。而这位匀亲王呢，据传闻推测，比薰中纳言更加不可亲近。因此当时对于他的一封简单的来信，也犹豫不敢作复。岂知一经相识，便觉今后如果久不相见，何等寂寞无聊。此种感想，使我自己亦觉奇怪。”匀亲王的随从人等频频扬声咳嗽，催促返驾。匀亲王也希望趁早返京，免得受人注目。他心绪缭乱，向二女公子反复声言：今后难免有遭逢意外阻碍而不能相聚之夜。临别赠诗云：

“恩情无断绝，艳色似桥神。

恐有孤眠夜，中宵泪沾襟。”

他欲去又回，逡巡不决。二女公子答诗云：

“因缘长不绝，誓约信今宵。

愿得恩情久，长如宇治桥。”

她满怀悲伤，口虽不言，形容自见。匂亲王对她无限怜惜。二女公子怀着少女的柔情，目送朝阳中雄姿英发的情郎，偷偷地贪赏他遗下的衣香，好一片风流心情啊！他今晨迟归，阳光照得分明，故众侍女都能窥见他的姿态。她们都啧啧赞美，说道：“中纳言也很俊俏可爱，然而带有一种严肃之相。这位亲王呢，恐是身份更高之故吧，丰姿特别优美。”

匂亲王在归途上只管回想二女公子惜别伤离的娇容，竟想不顾体统，中途折回。然而恐被世人讥评，只得忍痛返京。今后欲再度偷访，很不容易了。他回京之后，每日写信送往宇治，源源不绝。宇治的人由此推想他的爱情是真挚的。然而久不来访，大女公子不免忧愁起来，她想：“我自己虽然决心不植这种愁根，却比自己的事更感痛苦。”但她知道妹妹本人一定更加悲伤，所以表面上装作若无其事，只是独身之志益坚，她想：“至少我自己不要遭受这种苦患。”

薰中纳言推想宇治的女公子一定望穿秋水。追思起来，这正是他这媒人的过失，便觉十分抱歉。因此他不断地访问匂亲王，探察他的心情。他看见匂亲王相思甚苦，知道不会断缘，便放心了。九月十日左右，山野景色的凄凉可想而知。有一个傍晚，天色暗淡，风雨欲来，层云密布，阴沉可怕。匂亲王心情特别恶劣，默坐沉思，一筹莫展，一心想赴宇治而不敢决行。薰中纳言猜测到他的心情，就在这时候来访问了。他口吟“初秋风雨暴，山里复如何”[23] 的古歌，用以打动他的心。匂亲王不胜之喜，便劝他同行。于是照例两人共乘一车出发。入山越深，越是想见山中人心情更多痛苦。两人一路上所谈的只是宇治两女公子的苦况。黄昏时分，四周更见沉寂，加之冷雨潇潇，这秋景异常凄凉。衣衫被雨沾湿，衣香越是馥郁，似非人世之香。这样的两个人联袂偕来，山中人安得不惊喜相迎呢！众侍女近来常因亲王不来而啧有怨言，但此时全然忘却，大家笑逐颜开，连忙布设客座。早先这里的老侍

女从京中找寻两三个曾在贵族邸内当差的女儿和侄女，叫她们来此服侍二女公子。这些浅薄的少女向来看不起这孤寂的山庄，此时看见贵客临门，大家吃了一惊。大女公子此时看到匄亲王光临，也很欢喜。然而看见那个爱管闲事的薰君跟着他同来，却觉得可羞，并且有些讨厌。但她把薰中纳言的雍容沉着的气概和匄亲王比较一下，便觉匄亲王终不及他的稳重，薰中纳言毕竟是个世间难得的男子。

山乡生活虽然简陋，也尽力隆重地款待这位娇客。而对于薰中纳言，则看做主人方面的人，随意不拘地应付。只引导他到临时设备的客堂里，不使他接近内室。薰中纳言觉得这待遇太冷淡了。大女公子知道他怀恨，很可怜他，便和他隔着屏门晤谈。薰中纳言愤愤不平地说："老是这样疏远我，实在是'戏不得'[24]了啊！"大女公子虽然渐渐了解薰中纳言的性情，但她为了妹妹的事，已经历尽忧伤，因此更加确信结婚是一件苦事，决心独身到老，无论如何也不肯以身许人。她想："这人现在虽然可怜，但倘嫁给了他，将来一定为他受苦。与其如此，还不如彼此客来客去，永远保持纯洁的友情。"她的主意更坚决了。薰中纳言向她探问匄亲王的情况，大女公子虽不明言，但不出薰中纳言所料，向他隐约暗示忧虑之情。薰中纳言觉得抱歉，便把匄亲王如何想念二女公子、自己如何留意探察匄亲王心情等事告诉了她。大女公子对他谈话也比往常诚恳。她说："且待可虑之期过去，心绪安静之时，当再奉告详情。"其态度并不冷淡可憎，然而屏门关闭得很严。薰中纳言想道："我倘强把屏门拉开，她定然非常痛恨。料想她决不会另有所思而轻忽地爱上别人。"这个性情沉着的人虽然满腔热恋，终于努力镇静下去。只是怪怨她道："隔着屏门谈话，很不痛快，我心苦闷之极。但愿能像上次一样晤谈。"大女公子答道："我比以前更加'憔悴深可耻'[25]了。生怕你看见了心生厌恶。我还是顾虑到这一点，自己也不知道出于何心。"说时带着笑声。薰中纳言觉得异常可亲，说道："我被你这种心情拖延着，不知此身结局如何呢。"说罢叹息不已。这一晚终于像山鸟一般分株独宿到了天明。

匄亲王想不到薰中纳言是独宿的，对二女公子说："中纳言被当作主人看待，十分舒服，很可欣羡呢。"二女公子听了很怀疑，不知他和姐姐究竟有何关系。匄亲王千难万难，好容易到了这里，想起不久即将离

去，心中苦未餍足，因此也很愁闷。但两女公子不解他的心情，她们只管悲叹："不知这段姻缘究竟如何，将来是否被人耻笑？"可知恋爱真是一件苦心劳思之事啊！

匄亲王意欲偷偷地将二女公子迁往京中，然而找不到适当的住处。六条院中呢，有夕雾左大臣占据一方。左大臣想尽办法，要把第六位女公子嫁与匄亲王，而匄亲王置之不理。因此他怀恨在心，常常毫不容与地讥评匄亲王的浮薄，并且向皇上和皇后愁诉。因此之故，匄亲王如果正式迎娶这毫无声望的宇治二女公子为夫人，则可顾虑之处甚多。这二女公子倘是一个寻常的情妇，则不妨叫她在宫中当差，反而容易处置。但匄亲王不便以寻常情妇待她。他设想：将来父皇退位，他的哥哥即位，他依照父皇、母后的意旨当了皇太子，那时这二女公子便可充当女御，占有高人一等的地位。目前他一味作繁荣幸福的梦想。然而未能实现，心中甚是痛苦。

薰中纳言把今春遭了火灾的三条宫邸重新建造，准备像模像样地迎娶宇治大女公子同居。他想："我当臣下的，毕竟自由得多。匄亲王如此痛苦地想念二女公子，而只能提心吊胆地偷期相会，弄得彼此都很苦恼，实在十分可怜。我想索性把他们私通之事告诉了皇后和皇上。那时匄亲王暂时被人纷纷议论，虽然略感烦恼，但为二女公子计，是有利而无害的。像现在这样一夜也不得从容相聚，实在是痛苦的啊！我想使二女公子当一位堂堂的亲王夫人才好。"他这企图并不十分保守秘密。到了更衣节[26]，他想："除我之外，有谁顾念宇治的女公子呢？"便把三条宫邸落成后移居时备用的帐幔等物，悄悄地送往宇治，让她们先用。又吩咐乳母等特地为宇治的侍女们新制种种服装，一并送去。

十月初，薰中纳言想起宇治的鱼梁上风景正好，便劝请匄亲王前往观赏红叶。随从者只是亲王所亲近的人，以及殿上人中亲王所嘉许的几个人，原拟作小规模旅行。然而皇子的威势极盛，这消息自然广泛传播。于是左大臣夕雾的公子宰相中将也来参加了。但其中高级官员只有这宰相中将和薰中纳言二人，此外僚属则人数甚多。

薰中纳言写信给宇治的女公子，其中有这样的话："……当然须至贵处泊宿，务请先做准备。前年同来看花诸人，此次亦乘机前来，或将借

避雨之名造府。幸勿使芳姿展露人前。……”信中叙述甚详。宇治山庄中便更换帷帘，打扫各处，清除积集在岩石间而朽腐了的红叶，又除去蔓生在池塘中的水草。薰中纳言派人送来许多佳美的果物和肴馔，又遣送几名相当的服役人员。两女公子觉得不好意思，然而无可奈何，只得认为这也是前世注定之事，便接受了他的惠赠而静候贵客光临。

匂亲王的游船在宇治川中往返上下。船中演奏美妙的音乐，山庄里也能听到。船中情状隐约可以望见，故山庄中的青年侍女都走出岸边来观看。虽然不能看到匂亲王本人，但能望见这游船顶上装饰着红叶，像锦绣一般华丽。声声奏出的音乐随风飘来，气势十分浩大。世人对皇子奉承异常殷勤，连私人出游时也如此体面。众侍女望见了这盛况，想道：“真了不起啊！即使一年只有七夕相逢一度，也要欢迎这光明的牵牛星。”游览中准备赋诗，故有几位文章博士随驾同行。黄昏时分，停舟泊岸，一面奏乐，一面赋诗。诸人头上插着颜色或深或淡的红叶，共奏《海仙乐》。人人喜形于色，独有匂亲王怀着“何故人称近江海”[27]的心情。他遥念山庄中的二女公子抱恨如何，对一切都心不在焉。诸人各出适合时地的题目，相与赋诗吟诵。薰中纳言想等待众人稍稍静息之时，赴山庄访问，并将此意告知匂亲王。正在此时，宰相中将的哥哥卫门督奉了明石皇后懿旨，带了一大批随从人员，威武堂皇地赶上来了。原来皇子离都出游，即使是微行，消息也自会不胫而走，成为后世援例。何况匂亲王此次随从带得不多，突然启行。明石皇后闻之大惊，因此吩咐卫门督带了大批殿上人赶来。这形势实甚尴尬，匂皇子和薰中纳言都暗中叫苦，大家意兴索然。但不了解二人心事的人，管自飞觞醉月，乱舞高歌，直到东方既白。

匄乘王約游船在宇治川中往返上下。船中演奏美妙的音乐，山庄里也能听到。船中情状隐约可以望见，紋山庄中的青年侍女都走出岸边来观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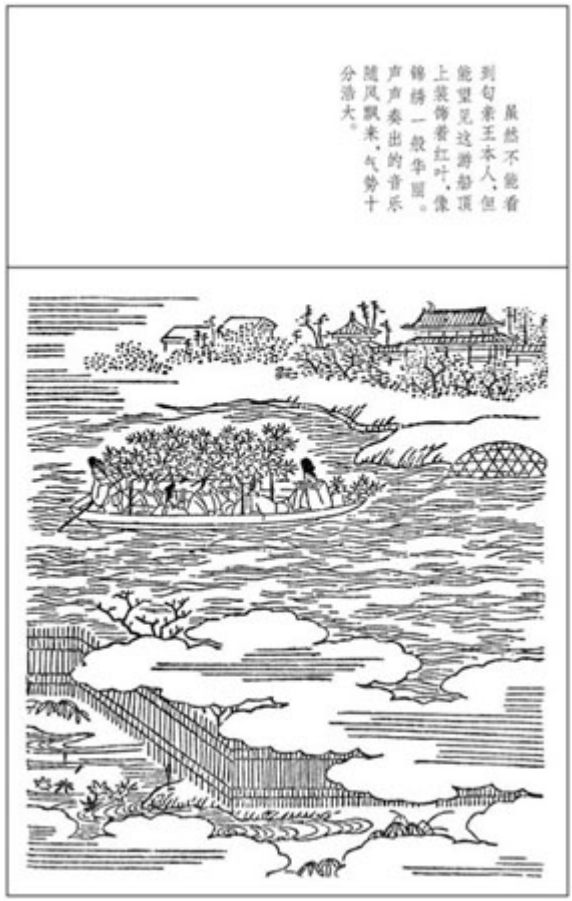

匈亲王打算今天再在这里游玩一天，但京中又派中宫大夫带了许多殿上人来迎接他回宫。他心慌意乱，懊恨千万，实在不想回京。便写一封信给二女公子，信中并无一句言情抒怀的话，只是老老实实、详详细细地叙述感想。二女公子推想匈皇子左右人目繁多，事端纷忙，故并不作复。她只是更加确信：像她这样微不足数的人，高攀尊贵的皇子，毕竟是不相称的。以前远居两地，阔别多时，因而苦思劳盼，原是应有之事；今见命驾而来，心中正感喜慰，岂知只在附近喧嚣取乐而过门不入。这便使得二女公子痛心疾首，方寸恼乱了。匈亲王更是忧愁苦闷，无限伤心。左右欲请皇子欣赏鱼梁上的冰鱼，取了许多，陈列在色彩或深或浅的红叶上，以供观赏。随从人等都极口称赞。匈亲王也跟着众人漫步闲玩，然而自己心情郁结，愁绪填胸，常常茫然地怅望天空。遥见八亲王山庄中的树梢，姿态特别优美。缠附在常青树上的常春藤的颜色也富有意趣，远看竟有凄凉之感。薰中纳言也很懊丧：预先写信通知她

们，反而弄得没趣。去春随匄亲王游宇治的诸公子，想起了八亲王邸内樱花的美色，共话八亲王死后两位女公子的孤寂。其中也有人隐约闻知匄亲王与二女公子私通之事。但也有全不知情的人。总之，人生之事，无论这般那般，即使发生在这种荒山僻处，也自会传闻于世。他们众口一词地说："这两位女公子长得十分美貌，并且是弹筝妙手。因为八亲王在世之时，朝朝夜夜教导她们。"宰相中将遂赋诗曰：

"忆昔春芳日，曾窥两树樱。

秋来零落尽，寥寂不胜情。"

因知薰中纳言与八亲王交厚，故此诗是对薰中纳言而吟的。薰中纳言答道：

"春至群花放，秋来红叶翔。

山樱开又落，告我世无常。"

卫门督接着吟道：

"红叶映骄阳，山乡正盛妆。

游人看不足，秋去向何方？"

中宫大夫也吟道：

"好景何人赏？烟消无处寻。

多情惟葛藟，缠绕此岩阴。"

此人年纪最老，吟罢两泪交流，大约是想起了八亲王少年时的盛况吧。匄亲王亦赋诗云：

"秋尽添萧索，山居寂寞时。

松风应体恤，峰顶莫狂吹！"

吟罢泪下如雨。隐约闻知其事的人中，有的想道："皇子果然是热恋宇治女公子的。今日错过机会，不能相见，难怪他伤心啊！"此行规模盛大，随从众多，故不便访问山庄也。众人吟诵昨夜所作诗篇中的佳句，用和歌咏宇治秋色者亦甚多。但此种醉迷歌哭之时所作的诗歌，安得有佳作？此处略举一二，也陋不足观，其余均从略了。

山庄里的人听见匀亲王船上开路唱道之声渐去渐远，知道他不会到山庄里来了，大家大失所望。准备迎接贵客的侍女们，也都垂头丧气。大女公子尤为伤心，她想："果如外人所说：此人的心像鸭跖草的颜色一般容易变更。我仿佛听人说起：男人最善于说假话。这里几个身份低微的侍女，共谈古代故事，说男人对于自己所不爱的女人，会装作很爱的样子，说出许多甜言蜜语来。我一向以为：只有品格低劣的人中，才有这种口是心非的男人；身份高贵的男人就全然不同，他们要顾全世誉，言行必然谨慎小心，不会胡说妄为。如今方知这估计是错误的了。父亲在世之时，也风闻此人性情浮薄，无意和他攀亲。只因薰中纳言屡次夸说此人异常多情，终于意外地迎接他为妹婿，平添了这许多烦恼，真乃无谓之极！他浅薄无情，看不起我的妹妹，中纳言想必知道，不知做何感想。这里虽然没有特别客气的人，但众侍女心中都在讥诮，这真成了可耻的笑柄！"她左思右想，心绪缭乱，但觉烦恼无穷。二女公子本人则因匀亲王以前偶尔来时，曾对她立下山盟海誓，故存信赖之心。她想："无论如何，总不会完全变心。他不能常来，定然是由于不可避免的故障。"她心中以此自慰。然而久不相逢，难免不怀怨恨。好容易来了，却又过门不入，真乃可恨可惜，因此更加伤心了。大女公子看了妹妹痛苦难堪的神色，想道："如果妹妹的处境与别人一样幸福，有与普通富贵之家一样的住宅，匀亲王对她不会如此冷淡吧。"越发觉得这妹妹可怜了。她想："我如果长生在世，恐怕也会遭逢同样的命运吧。薰中纳言这般那般地说许多话，无非是要打动我的心。我虽然一心想拒绝他，然而托词也有限度，终不能永远搪塞下去。况且这里的侍女都不知前车之鉴，只管千方百计地劝诱我和他结婚。我心虽然不愿，结果恐难避免。正因为如此，所以父亲在世之时，屡次谆谆叮嘱，劝我们独身到底。大约他预知有此种事情，所以作此诫告。我们原是薄命之人，所以落得父母双亡，孤苦无依。倘再加之以遇人不淑，贻笑大方，致使双亲饮恨于地下，实在太不幸了。但愿至少我一人不受此种苦患，而在罪孽未深之前早早死去。"她悲伤之极，心情实甚痛苦，饮食也全然不进了。她只是反复思量自己死后山庄中的情状，日夜悲叹。她看见了二女公子，心中非常难过，想道："连我这做姐姐的也抛弃了她而死去，教她孤苦伶仃，何以自慰呢！我过去朝夕看到她那美丽的容姿，心甚欢慰，曾经用心抚育她，希望她长成一个高尚优雅的淑女，私下庆喜她的前程有望。如今虽然嫁得一个身份高贵的皇子，但其人如此冷淡，使她受人讥笑，今后

教她有何脸面立身处世，如何能同别人一样享受幸福的生活呢！”她再三思量，觉得我姐妹两人毫不足道，活在这世间全无意趣，只是空过一生而已。念之不胜伤心。

且说匀亲王回京之后，准备立刻像上次那样偷偷地微行，再赴宇治。夕雾左大臣的儿子卫门督却到宫中去揭发他的秘密：“匀皇子与宇治八亲王家女儿私通，时常悄悄登程，远赴山乡。世人都在私下讥议他的轻率行为呢。”明石皇后也听到了，甚是担心。皇上闻之，大为不悦，他说：“让他任性不羁地住在私邸里，毕竟是不好的。”于是严加管束，从此要他经常住在宫中。

夕雾左大臣要把六女公子许配匀亲王，匀亲王不答应。现经双方议决，强迫他娶。薰中纳言闻之，甚是着急，然而无可如何。他独自寻思：“我这个人实在太古怪了。大约由于前世宿缘，我始终不忘记八亲王生前挂念两女公子时的苦情。又见两女公子貌美而命薄，可惜她们埋没一生，希望她们生涯幸福，便异常热心地加以照拂。适逢匀亲王钟情于她们，异常恳切地要求我玉成其事。我所爱的不是二女公子，而是大女公子。大女公子要把二女公子让给我，非我所愿。我就把二女公子介绍给了匀亲王。如今回想起来，好不后悔！其实我兼得了两女公子，也不会有人怪我。现已无法挽回，然而痛悔失策。”匀亲王则更加痛苦，他无时不想念二女公子，恋恋地关怀宇治山庄。明石皇后常常对他说：“你倘有中意的人，就叫她到这里来，一定让她同别人一样享福。皇上对你特别关怀。而你行为轻率，惹起世人讥议，我很替你惋惜。”

有一天时雨霏霏，昼静人闲，匀皇子来到大公主房中。此时大公主身边侍女不多，她正在静静地观赏图画。匀皇子隔着帷屏和她谈话。他一向认为这位胞姐品性高雅无比，加之容姿妩媚温柔，多年以来不曾见过第二人。他觉得世间女子没有人比得上她的品貌。只有冷泉院的公主[28]，世间声望甚高，家中教养又好，听说是很可爱的。他心中恋慕，但一向不曾出之于口。然而他今天看到了大公主，想道：“山庄里那个人，优美高雅之姿决不亚于我这位姐姐。”一想起二女公子，便不胜恋慕。为欲慰情，拿起散放在身边的画幅来欣赏，但见画着的都是各种美女的姿态，其中又画着所恋的男子的家屋。这是画家潜心摹拟出来的人世诸相，有许多可使他联想宇治山庄。他颇感兴味，便向大公主索得数

幅，欲以贻赠宇治的二女公子。其中有描写在五中将[29]故事的画，绘的是在五中将教他妹妹弹琴，题上“应有人来摘”[30]之诗。匂皇子看了，不知起了什么感想，稍稍靠近帷屏，低声向大公主说道：“嫡亲兄妹之间，古代的人也不用隔离，习以为常。你却对我这等疏远。”大公主不知道他看了什么画而说这话。他就把那幅画卷好，从帷屏的隙缝里塞进去给她看。大公主俯首看画，头发袅娜地挂在席地上，稍稍溢出在帷屏之外。匂皇子隐约窥见姿色，觉得越看越美。他想：“假使此人对我血统稍远些……”难于隐忍，便赋诗云：

“嫩草美如玉，只可隔帘看。

迎风弄娇姿，使我春心乱。”

大公主身边的侍女，见了匂皇子怕难为情，都在一旁躲避着。大公主想道：“别的诗都咏得，何必说这种古怪的话呢！”因此置之不答。匂皇子情知姐姐这态度是有理的。可知在五中将的那个咏“何须顾虑多”[31]的妹妹过于轻狂，实甚可憎。这大公主和匂皇子两人，是紫夫人特别疼爱而亲手抚育长成的。在许多皇子皇女中，这两人互相也特别亲近。明石皇后对大公主的关怀无微不至，侍女中略有缺陷的人，概不使用。故大公主身边的侍女中，有许多身份高贵的女子。匂皇子是个容易移情的人，看见姿色殊胜的侍女，就和她调笑。但他无时或忘宇治的二女公子，音信不通已多日了。

宇治两女公子日日盼待匂亲王来到，觉得此次隔绝如此长久，可知终于被遗弃了，不胜悲伤。正在此时，薰中纳言来访。他是闻知大女公子患病，前来探望的。大女公子的病其实并不十分沉重，但也借此为由，谢绝会面。薰中纳言说：“惊悉玉体违和，远道前来探望。还望许我接近病床。”他真心挂念，恳切要求。侍女们只得引导他到大女公子随意寝息之处的帘前。大女公子觉得讨厌，颇感痛苦，但也并不生嗔，坐起身来答话。薰中纳言向她详述那天匂亲王过门不入的原由，表明非出本意。最后劝道：“务请宽心静待，切勿悲伤怨恨。”大女公子答道：“舍妹亦并不何等怨恨。只是先父在世之时，屡次训诫我们切勿结婚，如今想起了不免伤心耳。”说罢似闻泣声。薰中纳言十分同情，觉得自己也很难以为情，便说道：“世间无论何事都不简单，未可率尔推断。君等不悉世情，难免偏执己见，空劳怨恨。务请强自镇静！我确信此事可保无

虑。”他回想对他人之事也如此关怀，自己觉得纳罕。

大女公子每到夜间，病势必沉重些。今夜有个陌生客人坐在近旁，二女公子替姐姐担心。侍女们便去对中纳言说：“还请依照向例，到那边请坐。”中纳言答道：“今天我是挂念大小姐病状，不顾一切特地来探望的。你们赶我出去，太不讲情理了。试问除我而外，谁能诚心诚意地远来问病呢？”他就出去和老侍女弁君商谈，吩咐她开始举办祈祷。大女公子闻之颇感不快，自念此身早已情愿死去，又何必祈祷。又念辜负美意而断然拒绝，亦太乏味。她毕竟希望长命，此心亦甚可怜。次日，薰中纳言说：“今天小姐病状好些了吧？但愿能同昨天一样和我晤谈。”侍女便向大女公子传言。大女公子说：“我连日患病，今天甚觉痛苦。中纳言既然如此要求，就请他进来吧。”薰中纳言不知大女公子的病究竟吉凶如何，心中十分悲伤。看见她今天态度比往常亲切，反而焦灼不安起来。便靠近病床，对她谈了许多话。大女公子说：“我痛苦不能作答，且待病势稍减时再谈。”她的声音非常微弱而悲哀，薰中纳言觉得无限伤心，悲叹不已。但他终不能徒然地滞留在此，虽然非常担心，也只得准备回京。临行他说：“这等地方毕竟不可久居。还不如以迁地疗养为由，移居适当的处所吧。”又叮嘱阿阇梨尽心祈祷，然后告别回京。

薰中纳言的随从中有一个人，不知何时早就和这里的一个侍女结缘。两人谈话之时，男的告诉女的：“匂亲王已被皇上软禁，今后不许微行出游，必须闭居宫中了。又聘左大臣家六女公子为他的妻室。女家早年就有此意，故亲事一拍即合，年内就要举行婚礼。匂亲王对此亲事全然不感兴趣，虽然闭居宫中，还是一味萦心于浮薄之事。皇上和皇后屡次训诫，他终不听从。我们的主人呢，毕竟和别人大不相同，他过分严肃，别人都讨厌他。只有到这里来，你们都敬爱他。外人都说这种深情决非寻常可比呢。”这侍女又将这话转告她的同伴：“他说如此这般。”大女公子闻之，越发伤心失望了。她想：“妹妹与此人缘尽于此了。原来他爱上妹妹，是未曾娶得高贵妻室期间的逢场作戏，只因顾虑薰中纳言等责他薄情，故只在言语上假装多情而已。”这样一想，她也顾不上怪怨别人薄情，但觉自己越发置身无地，神思昏乱，便倒身躺下。她本已衰弱不堪，现在更不希望长生于世了。旁边虽然没有客气的人，但自觉无以为颜，不胜痛苦，便装作不曾听见那侍女的话，独自就寝了。此时二女

公子在旁，由于“愁闷时”[32]而打瞌睡。她的姿态非常可爱：以肘代枕，沉沉入睡。鬓发如云，堆积枕畔，这景象异常美丽。大女公子向她注视了一会，历历回想起父亲的遗诫，不胜悲戚。她反复思量：“父亲没有罪障，不至于堕入地狱吧。无论在何处，务请迎接我到父亲所在的地方去吧！父亲把我们这两个苦命的女儿抛舍在世间，连梦也不曾托一个呢！”

夕暮天色阴沉，冷雨霏霏。朔风凛冽，落木萧萧，其音凄凉无比。大女公子躺在床上，历历回思往事，缅想将来，其神情异常优雅。她身穿白色衫子。头发虽然久不梳理，但一丝不乱，光艳可鉴。日来久病，脸色略带苍白，反而更增清丽。那含愁凝睇的美容，应请知情识趣者来鉴赏。昼寝的那人被狂乱的风声惊醒，坐起身来。她身穿棣棠色和淡紫色的衣衫，色彩非常鲜丽。两颊微红，仿佛染着胭脂，容颜实甚娇艳，全无半点愁容。她对姐姐说：“我适才梦见父亲，他满面愁容，在这里环顾四周。”大女公子更加悲伤，说道：“自从父亲亡后，我常想在梦中拜见，岂知一次也不曾见过。”于是两人相对而哭。大女公子想：“近来我日夜思念父亲，或许他的灵魂在这里徬徨，亦未可知。我很想到他那里去。但我等罪孽深重，不知是否能去。”她竟在计虑后世之事了。她很想得到中国古代的返魂香[33]。

天色全黑之后，匂亲王派人送信来了。在这时候，此事亦可聊以慰情。二女公子并不立刻拆看来信。大女公子对她说道：“还是镇静下来，坦率地回他一封信吧。我倘就此死去，恐有比此人更荒唐的人来缠扰你，很可担心。但得此人不忘旧情，偶通音问，别人就不敢胡行妄为了。故此人虽然可恨，亦有可赖之处。”二女公子说：“姐姐想舍弃了我而先死，太无情了！”她不禁掩面而泣。大女公子说：“父亲死后，我片刻也不想留在世间。只因命运限定，所以苟延至今。我之所以贪恋今日不知明日的世寿而惜此生命，无非是为了你呀！”便命人拿灯火来看信。其信照例写得非常详细，内有诗云：

> “朝朝凝望处，同是此天空。
>
> 何故逢阴雨，愁思特地浓？”

此诗袭用古歌中“何曾如此湿青衫”[34]之意，是老生常谈。大约匂

亲王以为聊胜于无，所以勉强咏成此诗。大女公子越发觉得可恨了。然而匄亲王是个世间稀有的美男子，加之为欲引人注目，常常装出风流俊俏之相。故年轻的二女公子被他迷住，亦属当然之理。一别多时，不免使她恋念。她常常回心转意，想道："他曾对我立下如此恳挚的山盟海誓，无论如何总不会就此断缘吧。"匄亲王的使者催索回信，说"今夜必须返命"。经众侍女劝请，二女公子仅答复了一首诗：

"深山秋寂寂，霰雪已飘零。

怅望长空色，朝朝添暗云。"

此时正是十月底，故诗中如此说。匄亲王想起不到宇治已有一个多月了，心甚焦灼。他夜夜想走，而故障甚多。今年的五节舞会来得很早[35]，宫中喧哗扰攘，甚是纷忙。匄亲王并非有意不去，但终于未能走访，遥想山庄中人望穿秋水了。他在宫中虽然有时和侍女们调笑，但时时刻刻不忘二女公子。关于左大臣家的亲事，明石皇后对他说道："你终当有个名正言顺的妻室。此外你倘有欲得之人，也不妨迎娶入宫，定当予以优遇。"匄亲王拒绝："请暂缓，尚须考虑。"因为他真心欲使二女公子不遭苦厄。但山庄中人不知道他这一片诚心，只是随着日月而增加悲伤。薰中纳言也觉得匄亲王的轻薄出乎意外。他万万想不到如此演变，真心地为二女公子惋惜。他几乎绝不去访晤匄亲王了。但他关怀山庄中的女公子，屡次前往探访。

到了十一月里，薰中纳言闻得大女公子病已稍愈，加之公私事绪纷忙，以致五六天不曾遣使存问。忽然想起，不知以后病状如何，便抛开繁忙的要事，匆匆入山探望。他曾叮嘱祈祷须举行至病愈为止。今因病势稍愈，已请阿阇梨返山，故此时山庄中人数很少，照例由那个老侍女弁君出来，向薰中纳言报告病状。她说："说不出何种痛苦，并不是重大病症，只是饮食全然不进。大小姐本来身体柔弱，异乎常人。自从家里出了匄亲王那件事情之后，她的心情更加郁结，连果物也不吃一点了。都因如此日积月累，弄得身体异常衰弱，看来已经全无希望了。我们这种命苦的人，反而长生在世，眼看这种逆事。我毫无办法，恨不得早一步先死了。"没有说完，已经泣不成声。这原是怪不得的。薰中纳言说："为什么不早把这情况告诉我呢？近来冷泉院及宫中，事情都很繁忙，我好几天不曾前来探望，心中挂念得很！"他就被引导到以前到过的

房间里，坐在大女公子枕畔，对她谈话。然而大女公子似乎已经不能做声，一句也不回答。薰中纳言恨恨地说："小姐病势如此沉重，谁也不来向我通报，实在太疏忽了。我无论何等挂念，也是枉费心机。"便招请那个阿阇梨及世间以灵验著名的许多僧人，于明日开始举行修法祈祷及诵经。又召集他的许多侍臣前来照料。上下人等喧哗扰攘，非常热闹。众侍女全然忘记了过去的忧愁，都觉得有希望了。

日色已暮，众侍女告薰中纳言："请那边坐。"就招待他在那里吃些泡饭等物。但薰中纳言说："总须让我在近旁侍候。"此时南厢已设有僧众座位。东面稍近大女公子病床，就在那里设个屏风，请薰中纳言入座。二女公子觉得薰中纳言离得太近，不好意思。但众侍女认为此人与大小姐有不可分离的深缘，对他都不疏远。从初夜时分[36]开始，命僧众不断地诵念《法华经》。仅由嗓音美好的十二个僧人诵念，故其声非常庄严。南厢内点着灯火，病室中则是黑暗的。薰中纳言把帷屏的垂布撩起，膝行到里面去看看。但只见两三个老侍女伺候着。二女公子看见薰中纳言进来，立刻回避了，故室内人数甚少。大女公子寂寞地躺卧着。薰中纳言对她说："为什么你一声也不响呢？"便执着她的手催她说话。大女公子气息奄奄，断断续续地说："我心里想说，但说时非常痛苦。多日不相见了，深恐就此死去，正在悲伤呢。"薰中纳言说："我不来望你，害得你如此盼待！"说罢号啕大哭起来。大女公子头上有些发热。薰中纳言说："你有何罪而得此恶报呢？想是负怨于人，因而患此重病的吧。"他把嘴凑近大女公子耳边，说了许多话。大女公子又是厌烦，又是羞耻，举起衣袖遮住了脸。她的身体比前更见衰弱，奄奄一息地躺着。薰中纳言想："如果就此死去，教我何以为心！"便觉肝肠欲断。隔帘对二女公子说："二小姐连日忙于看护，想必十分劳顿。今夜请好好安息，由我担任值宿可也。"二女公子有些不放心，但念个中或有缘故，便退居稍远之处。薰中纳言虽然不是和大女公子面对面，但坐在很近的旁边，以便照料。大女公子心里既不安，又羞涩。但她想："原来我同他有这样的宿缘！"她回思此人性情温厚沉着，稳重可靠。比较起那个人[37]来，实在优越得多。她深恐自己死后，在此人的回忆中是一个倔强顽固、冷酷无情的人，因此并不拒远他。薰中纳言通夜坐在她身旁，指挥众侍女，劝病人服汤药。但大女公子一口也不想喝。薰中纳言想："这病势险恶了！怎样可以保住性命呢？"他心中怀着无限忧虑。

通夜不断地诵经的僧人，到天明时分换了班，声音非常庄严。阿阇梨也通夜诵念，偶尔打个瞌睡，此时也已醒来，开始朗诵陀罗尼经。他虽然年老而喉音枯嗄，但因修行功夫甚深，听来法力甚宏。他向薰中纳言探询："今夜小姐病状如何？"随即叙述八亲王旧事，屡次举袖拭泪。他说："八亲王之灵不知现在何处。据贫僧推想，定然早已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但前几天曾在梦中拜见，仍作世俗装束，对贫僧言道：'我早已决心厌弃尘世，故对俗界毫无执着了。只因对两女儿略有挂念，不免心乱，以致暂时不能往生净土，实甚遗憾。我想请你替我做些功德，助我往生。'他这话说得非常清楚。贫僧一时想不出应做何种功德，只得尽我所能，请五六位在我寺中修行的僧人称名念佛。后又想得一法，叫他们举行'常不轻'[38]礼拜。"薰中纳言听了这话，深为感泣。大女公子闻知，心念我等两人竟妨碍了父亲往生极乐，罪孽实甚深重，悲伤之极，一时昏了过去。她躺在病榻上想道："但愿于父亲尚未往生之前，我就去追随他，和他生在同一世界。"阿阇梨并不长谈，不久就去做功德了。举行"常不轻"礼拜的五六个僧人巡行附近各村庄，直到京都。此时慑于晓风的寒威，回到了阿阇梨做功德的地方，来至山庄正门口，以非常尊严之声朗诵偈语，叩首礼拜。唱到这回向经文的末句，大家深为感动。薰中纳言原是深信佛法之人，其感动更是难于堪忍。二女公子频频挂念姐姐，走近后面的帷屏旁边来探看。薰中纳言听到声息，立刻正襟危坐，对她言道："二小姐听这'常不轻'声音如何？这虽然不是正大的法事，但也非常庄严。"便赋诗云：

"冬晨霜重汀洲畔，

众鸟悲鸣惹我愁。"

他用说话的语调诵这诗句。二女公子看见这人貌似她的薄情郎，可以当作那人看待，然而终于未便直接唱和，便叫弁君传言道：

"霜晨振翅悲鸣鸟，

知否骚人万叠愁？"

这老侍女实在不配当二女公子的代言人，但也像模像样地传达答诗。

薰中纳言回想："大女公子过去对于诗歌赠答等细事，也很谨慎小

心，总是温和诚恳地待人。此次倘真个永别了，教我何以为心！”便忧惧万状。他忆起了阿阇梨梦见八亲王之事，推想八亲王在天之灵也挂念着两女公子的苦况，便在八亲王生前曾住的山寺里也请僧众诵经念佛。又遣使者往各处寺庙，为大女公子举办祈祷。京中公务私事一概请假。祭告神祇，祓除邪恶，凡百法事，无不做到。然而这病不是由于鬼怪作祟，故法事全无效验。如果病人自己盼望痊愈而向佛祈愿，则或可见效。但大女公子不然，她想：“我还不如乘此机会，早日死去。中纳言如此接近我，全然不避嫌疑，今已无法拒远他了。如果就此和他结了缘，深恐这种亲切之情日后逐渐消减，弄得双方互相疏远，倒是很可忧虑之事。故我此次如果不死，定当以疾病为借口，削发为尼。只有如此，才是保证双方爱情长久的办法。”她打定主意，不管如此如彼，务须照此实行。但也不便骄矜地向薰中纳言说出，便对二女公子说道：“我近来愈觉此身已无生望。听说授戒为尼，功德甚大，可以却病延年。你去请阿阇梨替我授戒吧。”众侍女听了这话，大家喧噪哭泣起来，说道：“万无此理！中纳言大人如此操心担忧，叫他多么失望啊！”她们都认为此事不该，没有人向薰中纳言传达。大女公子不胜怅惘。

薰中纳言长久闭居在宇治山庄中，此消息渐渐传开，也有人特地到宇治来慰问。平日在他邸内出入的人和亲近的家臣，看见中纳言如此深切关怀大女公子，便各自替病人举办种种祈祷，大家忧愁叹息。薰中纳言想起今天是丰明节，遥念京中情状。是日北风狂吹，大雪纷飞。推想京中天气决不如此凄厉，心情自然暗淡起来。他想：“我同她难道只有如此疏浅的缘分么？真命苦啊！但又无可怨恨，只能希望她的身体恢复原状，即使暂时也好，让我对着她那温柔绰约的芳姿，一诉我的心事。”他茫然耽入沉思，暗淡无光的一天就此过去，于是吟诗云：

“阴云笼罩深山里，

暗淡心情度日难。”

山庄里的人，因有薰中纳言在此，大家倒觉得胆壮。

薰中纳言照例隔着帷屏坐在大女公子病榻近旁。一阵风来，把帷屏上的垂布吹起。二女公子就退避到里面。几个面貌丑陋的侍女也都躲开了。薰中纳言膝行至大女公子近旁，啼啼哭哭地说：“小姐今天病状如

何？我已竭尽心力，举办了种种祈祷，岂知都是枉然，连你的声音也听不到，真使我大失所望！万一小姐舍我而去，教我何等伤心啊！”大女公子似已进入失却知觉的状态，然而还能举袖遮面，断断续续地答道：“等我病稍好些，当再与你谈话。此刻我只觉得昏沉欲绝，真可恨啊！”薰中纳言的眼泪更加难于止住了。忽念哭泣是不祥的，便努力忍耐，不欲被人看见。然而终于情不自禁地哭出声来。他想：“我对她不知前世有何孽缘，因而热烈地恋慕，终于受尽了苦难而诀别？如果此人稍有缺陷，也可使我容易忘情。”他就向病人注目细看，但见她的容姿越发端庄优雅、可怜可爱了。她的手腕已很瘦细，身体虚弱几同人影。然而艳色曾不少衰，肌肤白嫩如昔。穿着柔软的白色衣衫，推开绣被而横卧着的姿态，竟像一个身体扁平的偶人。头发并不太密，然而堆积在枕畔，光艳可鉴，美丽之极。薰中纳言看了想道：“不知结局如何！难道已无生望，不可挽救了么？”便觉无限惋惜。她卧病多时，许久不施膏沐，但其姿态比用心打扮、尽心修饰而装模作样的女人优美得多。薰中纳言仔细端详了一会，神魂飘荡起来，说道：“你倘舍我而去，我一刻也不想留在这世间了。如果命运注定，强要我留在世间，我一定遁迹深山，与世长遗。所不放心者，只有孤苦伶仃地独留在世间的令妹。”他想用这话来引出大女公子的答语。大女公子把遮脸的衣袖稍稍揭开，答道：“我身如此薄命，被你视为无情之人，已无可奈何了。只是我曾婉言向你请求：对于我所遗下的妹妹，请你同爱我一样地爱她。当时你倘不违背我意，如今我死也瞑目了。我只为有这一点挂念，故对这世间不免留恋耳。”薰中纳言答道：“我身也如此命苦么！我因除你之外，决不能爱第二个人，故不曾听从你的劝告。如今思之，不胜后悔，且甚抱歉。但令妹之事，务请放心勿念。”他用这话安慰她。此时大女公子异常痛苦，薰中纳言便召唤做法事的阿阇梨等到病室里来，叫他们施行种种有效的祈祷。他自己也虔诚地求佛。

大约是佛菩萨特地要劝薰中纳言厌离此世，因而叫他经受一番如此惨酷的苦厄吧，大女公子眼见得渐渐停止呼吸，像草木枯萎一般消逝了，呜呼哀哉！薰中纳言无法挽留，便捶胸顿足，号啕大哭起来，也顾不得旁人讥诮了。二女公子看见姐姐已经死去，放声痛哭，定欲追随同行，这也是难怪她的。那几个多嘴多舌的侍女说道：“在亡人身边是不祥的！”便把不省人事的二女公子拉开，扶往别处去。薰中纳言想：“无论

如何不会有这等事，这不是做梦么？”便移近灯火，仔细观看，但见衣袖遮掩的颜面像沉沉入睡一样，端正美丽，与生前无异。他悲痛之余，竟想让这遗骸就此躺着，像蝉壳一般永久保存，常常得见。举行临终法事之时，照例须梳发。梳时芬芳四溢，气息全同生前一样，真乃一种美妙可爱的香气。薰中纳言想道：“我总希望能在此人身上某处找出缺点，以便减轻思慕之苦。倘佛菩萨真欲劝我厌离人世而行方便，务请助我发见可怕、可厌之处，使我减少悲伤！”他如此向佛祈愿。然而悲伤越发难以排遣。他就决心：“不如硬着心肠，送她去火葬吧！”于是照例准备仪式，真乃痛苦之事！薰中纳言由人扶着前往送葬，神思恍惚，两足如行空中。这最后的仪式也很寂寥，升空的烟亦不甚多。薰中纳言垂头丧气，茫茫然地返归宇治山庄。

七七期间，宇治山庄中人数众多，不甚感觉凄凉。只是二女公子深恐他人讥诮，甚感羞耻。痛念自身命苦，日夜悲伤，似乎也要去了。匂亲王频频遣使慰问。惟大女公子一向视此人为意想不到的薄情人，直到死去犹不能谅解，故二女公子认为结识此人，是一段恶姻缘。薰中纳言想乘此忧愁苦恨的时机，成遂了出家之本愿。然而深恐三条宫邸中的母亲伤心，又挂念二女公子孤苦无依，左思右想，心绪缭乱。既而自忖：“还不如依照大女公子遗言，把这妹妹当作死者遗念而爱护她吧。讲到我的本意，她虽然是大女公子的嫡亲妹妹，我也不肯把爱情移转到她身上。但与其让她孤苦伶仃，不如把她当作纯洁的话伴，常常来此相晤，亦可稍慰我对亡人永无尽期的恋慕。”他绝不返京，与世隔绝，只管忧愁苦恨地笼闭在山中。世人闻知情状，想见他对亡人恩情非浅，自宫中开始，各方来吊慰者甚多。

日子空空地过去。每逢七日的佛事都很隆重，祭祀供养，丰盛无比。然而名分所限，薰中纳言未便改穿丧服。于是大女公子生前亲近的几个侍女，就穿了深黑色的丧服 [39] 。薰中纳言无意中看到了，吟诗曰：

> “未能为汝穿丧服，
>
> 血泪沾襟亦枉然。”

他那淡红色的闪闪发光的衣服的襟袖上尽是眼泪。那怅望沉思的姿

态，异常风流潇洒。众侍女从帘隙窥看，相与言道："大小姐青春夭折，其悲哀自不必说了。这位中纳言大人我们一向见惯，今后将成疏隔，想起了也觉万分可惜。他和大小姐的交情，真乃意想不到的奇迹啊！如此深情厚意，而双方终于无缘！"说罢都哭泣了。薰中纳言对二女公子说："我将视小姐为令姐的遗念，今后无论何事必以奉告，小姐有话亦请吩咐。望勿疏远见弃为幸。"二女公子自觉此身万事皆遭不幸，不胜羞耻，一次也不曾和他对晤。薰中纳言每有感触，想道："这二女公子是个爽朗活泼的人，比乃姐富有孩子气而品质高雅。但不及乃姐的含蓄温柔。"

飞雪蔽天，竟日不息。薰中纳言怅望沉思，直到黄昏，世人所厌恶的、十二月的月亮，高照在明净如水的碧空中。他就卷起帘子，举头望月，又"欹枕"[40]而听那边山寺中宣告"今日又空过"[41]的隐约的晚钟声。即景赋诗云：

"人世无常难久住，

拟随落月共西沉。"

此时北风甚烈，拟即命人关上板窗，忽见水面的冰像镜子一般反映着四周的山峰，月光清丽，夜景极美。薰中纳言想道："京中新建的三条宫邸富丽堂皇之极，但总觉没有这种清雅之趣。若得那人寿命稍稍延长，我便可和她共赏。"他反复思量，肝肠欲绝，又吟诗曰：

"拟入雪山寻死药，

从今免得苦相思。"

他希望遇到那个教半个偈的鬼[42]，便可以求法为由，将身投与鬼吃。这真是一种怪诞的道心。

薰中纳言召唤众侍女到身边来，对她们讲种种话。态度非常优雅，语调从容，含义深长。众侍女瞻仰丰采，年轻者心驰神往地爱慕他的美貌，年老者深为大女公子惋惜悲伤。有一个老侍女告道："大小姐病势日渐加重，是因为她看见匂亲王态度意外冷淡，担心二小姐被世人讥笑。但她不欲使二小姐知道她如此担心，只是独自心中痛恨人世。在这期间，她连果物也不吃一点，身体就日渐衰弱了。大小姐表面上看来对诸

事并不过分操心，而心底里深奥无限，无论何事都要仔细思考。她为二小姐的事一味忧恼，悲叹自己不该连亲王大人的遗诫也违背了。”她又追述大女公子生前常说的话，闻者无不掩面哭泣，悲伤不已。薰中纳言回想：“此乃我太糊涂，致使大女公子无端遭此忧恼。”他恨不得挽回以前的过错。推而广之，觉得人世一切都可怨恨。便专心一志地诵经念佛，准备通夜不睡，直到天明。在夜色甚深、雪风凛冽之时，忽闻门外人声嘈杂，又闻马嘶。法师等人都很惊诧：“如此严寒的夜半时分，不知何人踏雪而来。”但见匂亲王穿着旅装，满身濡湿，十分狼狈地走了进来。薰中纳言听到叩门声，知道是匂亲王，便走进隐藏之处去躲避了。

匂亲王知道大女公子七七之期还有数日未满，但因思念二女公子不胜其苦，便不顾风雪寒威，半夜里赶到宇治来。这诚意应可抵偿近月来疏慢之恶，然而二女公子不肯和他见面。因为她想起姐姐为此人而忧愤成疾，深感耻辱。姐姐不曾看见此人回心转意，就此死去，今后即使此人改过自新，亦无补于事了。众侍女都来劝请，说理应接见。二女公子才答应隔着屏障晤谈。匂亲王向她诉说月来怠慢的原因，言语滔滔不绝。二女公子茫茫然地听他说。匂亲王看见此人也已奄奄一息，深恐她将步姐姐后尘，觉得非常抱歉，又很担心。他今天是不顾母后将来谴责，拼着性命而来的。因此苦苦请求：“撤去屏障吧。”二女公子只答一语：“且待我神志清醒些……”终不肯和他对面。薰中纳言闻此情状，召唤几个解事的侍女来前，对她们说：“匂亲王违背初心，近几月来态度冷淡，固然罪无可逭，难怪二小姐怨恨。但惩诫亦有限度，不可过分伤情。匂亲王不曾受过如此冷遇，定然非常痛苦。”他私下叫侍女去向二女公子劝说。二女公子闻之，觉得此人也如此用心，叫我越发可耻了，便置之不答。匂亲王说：“如此待我，实太无情。从前的山盟海誓都忘记了！”他频频叹息，空度时光。此时夜色凄凉，风声惨烈。他唉声叹气地独自躺着，虽是自作自受，毕竟也很可怜。二女公子便又隔着屏障和他晤谈。匂亲王向诸佛菩萨赌咒起誓，保证永远不变初心。二女公子想：“他怎么会顺口说出这一大套话来？”反而觉得讨厌。但她此时心情，和恨别伤离时有所不同。看到匂亲王那可怜的模样，心肠自然发软，不能漠然地不睬他了。她茫茫然地听了一会，隐隐约约地念一首诗：

“回思往昔都无信，

预约将来怎可凭！”

匀亲王反而悲愤填胸了，答道：

“但念将来时日短，

目前应不背侬心。

世间万事皆空，无常迅速，请勿使我因遭人怨恨而罪孽深重啊！”又用许多话安慰她。二女公子答道：“我心情非常恶劣……”便退入内室去。匀亲王也顾不得旁人讥笑，悲伤愁叹直到天明。他想：“她的怨恨确是难怪。然而太不顾人面子，令人伤心落泪。可知她心中何等悲愤。”他左思右想，觉得二女公子实在可怜。

薰中纳言久住于此，形同主人，随意呼唤侍女。许多侍女替他料理膳食。匀亲王看了觉得可哀而亦复可笑。薰中纳言面庞非常苍白而瘦削，常常茫然若失地耽入沉思。匀亲王很可怜他，郑重地向他慰问。大女公子逝世情状，言之虽然无益，但薰中纳言很想向匀亲王诉说。既而觉得诉说起来心甚颓丧。又恐匀亲王笑他执迷不悟，因此对他很少说话。薰中纳言每天哭泣。日子既久，面貌也变了相，却反而比前更加清秀了。匀亲王想道：“此人倘是女的，我必然会动恋慕之心。”这原是他的怪僻的邪念，但他因此而担心起来，打算在不受他人讥议及怨恨的情况下叫二女公子移居到京都去。二女公子对他如此无情，倘被父皇母后闻知，实甚不利，因此他很担心，决定今天就返京都。他对二女公子热诚地说尽了千言万语。二女公子也觉得冷淡使他难堪，想回答他几句话，然而终于不能舒怀。

到了岁暮，即使不是此种荒僻之处，天色也异乎寻常。宇治山中自不必说，没有一天晴明，风狂雨横，积雪不消。薰中纳言晨夕怅惘沉思，心地浑如梦境。大女公子断七之日，大做功德，非常体面。匀亲王也致送隆重吊仪，又斋僧布施。薰中纳言终不能久居此间而愁叹直到新年。各处亲朋，也都怪他闭居山中，久无音信。如今已过断七，自然非返京不可，但悲痛之情难于言喻。他住在这里期间，出入人数众多。今后离去，此间势必冷清，因此众侍女不胜悲伤。她们回忆目睹大女公子逝世而惊呼痛哭之时，觉得现在虽然安静，反比那时更加痛苦。她们都说：“从前每逢兴会，常蒙他惠然来访。此番久居山庄，朝夕得仰尊颜，

似觉比前更加温柔多情。无论闲情细事，或生计大事，都蒙他悉心照料。自今以后不能再见他了！”大家流下泪来。

匂亲王遣使送信与二女公子，信中有言：“常思入山相会，每苦困难重重。拟请迁来京都，卜居敝邸附近。一切手续，均已办妥。”这是因为：明石皇后闻知匂皇子与二女公子之事，推想薰中纳言对大女公子如此痛苦地悼念，可知其妹定非凡俗之女，因而匂皇子倾心爱慕。她可怜匂皇子，便悄悄对他说道：“你可教二女公子迁居二条院来，以便时时相会。”匂亲王疑心母后以此为借口，欲命二女公子替大公主当侍女。但念今后时时得与二女公子相见，实甚可喜。因此写这信与二女公子。薰中纳言闻知此事，想道：“我营造三条宫邸，本想给大女公子居住。大女公子既死，我正想迎二女公子来居，当作她的替身呢。”回想前情，不胜怅惘。至于匂亲王所怀疑于他的，他认为全然不近情理，绝不起这念头。他只是想：“能代父母照顾她的，除了我以外更有何人呢？”

[1] 本回继前回之后，写薰君二十四岁八月至岁暮之事。

[2] 古歌：“身多忧患偏长命，如此无聊岁月经。”见《古今和歌集》。

[3] 古歌：“啼声纺作长长线，欲把泪珠粒粒穿。”见《古今和歌六帖》。作者是伊势守藤原继荫之女，是宇多天皇的皇后藤原温子的宫女，得天皇宠爱。善作诗歌，为三十六歌仙之一。

[4] 古歌：“心地非由纱线织，离愁何故细如丝？”见《古今和歌集》。作者纪贯之，亦三十六歌仙之一，生于十世纪初。

[5] 总角是头发结成的髻。此处用以比喻编制流苏。又，总角代表少女，根据催马乐《总角》歌云：“总角呀总角！请你听我唱：你我分开睡，相隔约寻丈。双方滚拢来，从此长相傍。”本回题名据此。

[6] 古歌：“犹似单线缝，独来又独往。永远不相逢，此生复何望？”见《古今和歌集》。

[7] 此古歌见《花鸟余情》。

[8] 八亲王周年忌辰是八月二十日，九月里已服满。

[9] 古歌：“是非不敢公然说，身不由心处世难。”见《后撰集》。

[10] 古歌：“惯说人生苦，常言世智辛。山梨花似锦，何处可藏身？”见《古今和歌六帖》。“山梨”是地名，其发音与“无山”同，诗意双关，谓无山可藏身也。

[11] 即匂亲王。

[12] 古歌：“秋宵长短原无定，但看逢人疏与亲。”见《古今和歌集》。

[13] 两诗中皆以青叶红叶比喻姐妹二人。深者，情深也。

[14] 古歌：“无篷一小舟，来去堀江滨。犹似痴情者，重来恋此人。”见《古今和歌集》。

[15] 匂亲王也住在六条院内。

[16] 古歌：“女郎花艳艳，秋野竞芬芳。喋喋叨叨者，时光亦不长。”见《古今和歌集》。因诗中咏女郎花，故引此古歌中句来责他。

[17] 春分、秋分前后各三日，共七日，举行法事，称为彼岸会。

[18] 古歌：“前路茫茫悲堕泪，纷纷滴向眼前来。”见《后撰集》。

[19] 山鸟雌雄分株而睡。

[20] 古歌：“恩爱夫妻新共枕，岂能一夜不相逢？”见《万叶集》。

[21] 客气不受犒赏，所以逃匿。

[22] 古歌：“山城木幡里，原有马可通。只因思君切，徒步来相逢。”见《拾遗集》。木幡山位在京都与宇治之间，故引用此古歌句。

[23] 古歌：“初秋风雨暴，山里复如何？遥想山居者，青襟泪亦多。”见《新千载集》。

[24] 古歌：“欲试忍耐心，戏作小离别；暂别心如焚，方知戏不得。”见《古今和歌集》。

[25] 古歌：“憔悴深可耻，朝朝对镜颦。纵然睡梦里，亦不愿逢君。”见《古今和歌集》。下文“出于何心”，暗示对他仍怀好感，故不欲使他看见丑颜。

[26] 十月初一日为更衣节，改用冬装。

[27] 古歌：“四处不见海藻生，何故人称近江海？”见《后撰集》。日语中“海藻”与“相见”同音，“近江”与“相逢”同音。故等于说：“这里不生叫做‘相见’的植物，为何人称这海谓‘相逢’？”

[28] 是弘徽殿女御所生的女儿。

[29] 在五中将是在原业平的别名，是平安时代歌物语《伊势物语》中的主角。见第282页注①。

[30] 《伊势物语》中诗歌：“嫩草美如玉，应有人来摘。我虽无此分，私心甚可惜。”在五中将以嫩草比拟他的妹妹。

[31] 《伊势物语》中诗歌：“既有同胞谊，何须顾虑多？君言羡嫩草，可笑此诗歌。”是在五中将的妹妹回答他的诗。

[32] 古歌：“昔年依慈母，曾闻戒昼寝。但逢愁闷时，瞌睡苦难禁。”见《拾遗集》。此处引此古歌，暗示她忘记了八亲王的遗诫而结婚。

[33] 传说：汉武帝烧返魂香，李夫人的灵魂出现。

[34] 古歌：“十月年年多苦雨，何曾如此湿青衫！”见《源氏物语注释》。

[35] 五节舞会规定在十一月中的第一个丑日开始举行，故迟早每年不同。

[36] 初夜是晚上十时左右。

[37] 指匈亲王。

[38] 《法华经》《常不轻菩萨品》曰："我深敬汝等，不敢轻慢。所以者何？汝等皆行菩萨道，当得作佛。"唱着这二十四字经文，向各处巡行，见人即拜，叫做"常不轻"礼拜。

[39] 对死者关系亲、哀思深的，丧服的黑色亦深。侍女照理只须穿浅黑色衣服。参看第66页注①。

[40] 白居易《香炉峰下新卜山居草堂初成》诗中句云："遗爱寺钟欹枕听，香炉峰雪拨帘看。"

[41] 古歌："山寺晚钟声隐约，伤心今日又空过。"见《拾遗集》。

[42] 雪山童子遇鬼，向之求法。鬼唱曰："诸行无常，是生灭法。"下半尚有二句，鬼因肚饥，唱不出了。童子问："欲食何物？"鬼曰："欲食血肉。"童子曰："教我下半，我身即与你吃。"鬼续唱曰："生灭灭已，寂灭为乐。"童子乃将此四句偈书之石壁，投身喂鬼。此故事见《阿含经》及《涅槃经》。

第四十八回 早蕨 [1]

古歌云：“密叶丛林里，日光射进来” [2] ，因此荒僻的宇治山庄里也能看到春光。但二女公子只觉得像做梦一般，不知道这些日子如何度送。年来她和姐姐两人情亲意洽，随着四时变易，晨夕共赏花香鸟语。有时闲吟戏咏，互相联句；有时共话浊世忧辛，以慰寂寥。如今失去了姐姐，遇有可喜可悲之事，无人可以告语。万事只能闷在胸中，独自伤心。昔年丧父，固然抱恨终天；此次丧姐，似觉比那时更多悲恸。思念无已，不知此后如何度日。因此一直心绪昏乱，连昼夜都不辨。有一天，阿阇梨派人送信来，信中说道：“岁时更新，不知近况如何？此间祈祷照常举行，曾不稍怠。此次乃专为小姐一人祈求福德也。”随函送上蕨及问荆，装在一只精致的篮子里，附言道：“此蕨与问荆乃诸童子为供养贫僧而采得者，皆初生时鲜也。”笔迹非常粗劣。所附诗歌，故意写成字字分离，诗曰：

“年年采蕨供春膳，

今岁不忘旧日情。

请将此意禀告小姐。”信是写给侍女的。二女公子推想阿阇梨咏此诗时定然仔细推敲。她觉得诗意也很深切，比较起有口无心、花言巧语之人的作品来，动人得多，不禁流下泪来，命侍女代笔答诗云：

“摘来山蕨谁欣赏，

物是人非感慨深。”

又命犒赏使者。二女公子正当青春盛年，姿色十分姣美。近来身经种种忧患，玉容稍稍瘦削，然而非常娇艳，反而更增秀丽，相貌酷肖已故的大女公子。两人并存之时，只见各有其美，并不觉得肖似。但现在看来非常相像，骤然一见，竟令人忘记了大女公子已死，以为这正是她。众侍女看看这二女公子，想道："中纳言大人日夜思念大小姐，竟想保留她的遗骸，以便常常得见。既然如此，当初何不娶了二小姐，难道是没有宿缘的么？"她们都觉得遗憾。薰中纳言邸内常有人来宇治，故彼此情况随时传闻。据说薰中纳言由于悲伤过度，竟致神思恍惚，不顾新年佳节，两眼常是红肿。二女公子闻之，想见此人对姐姐的爱情确非浅薄，此时对他的同情就更深了。

匂亲王身份高贵，未便随意出门，就决心迎二女公子迁居京都。

正月二十日宫中举行内宴。一番纷忙过去之后，薰中纳言满怀愁

恨，无可告语，不堪其苦，且往匀亲王宫中访晤。此时暮色苍茫，匀亲王正独坐窗前，沉思怅望。有时抚弄鸣筝，欣赏他所心爱的红梅的芳香。薰中纳言向梅树低处折取一枝，走进室内，那香气异常馥郁。匀亲王一时兴到，赋诗赠之：

“含苞犹未放，香气已清佳。

料得折花者，其心似此花。”[3]

薰中纳言答道：

“看花岂有簪花意，

既被人猜便折花。

你不要胡说八道啊！”两人如此戏谑，足见交情甚深。谈到最近详情，匀亲王首先探询宇治山庄之事：“大女公子故后情况如何？”薰中纳言便向他历叙近几月来无穷的悲哀以及从那天直到今日思念不绝的苦况，又诉说时时触景生情而回忆起来的种种哀乐，真如世人所谓带泣带笑，说得淋漓尽致。何况匀亲王秉性多情，容易流泪，即使是别人的事，也要哭得衣袖上绞出水来，听了他这番话之后，对他表示无限的同情。

天色似乎也是知情识趣的，忽然笼罩了暮霞。到了夜里，猛烈地刮起风来。气候十分寒冷，仿佛还是冬天。风吹熄了灯。虽说“春夜何妨暗”[4]，毕竟不甚自在。然而两人都不肯停止说话。未及畅叙无穷无尽的衷曲，夜色已很深了。匀亲王闻知薰中纳言与大女公子爱情深厚无比，便道：“喂喂！你虽然如此说，但你和她的关系总不止如此而已吧。”他疑心薰中纳言还有隐情未曾说出，想探问出来。这真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但匀亲王是知情识趣之人，他一面安慰他，一面又同情他的苦痛，对他说各种各样的话，直说得他的哀愁消散。薰中纳言被他的花言巧语所哄骗，终于把郁结在心中而实在忍受不住的苦情稍稍发泄，便觉胸次顿时开朗了。匀亲王也同他商量二女公子迁居京都之事，薰中纳言说：“若能如此，实甚可喜！不然彼此都很痛苦，连我也觉得自己有过失。我要寻求我所永不忘怀的那人的遗爱，除了这人以外更有谁呢？故关于此人日常一切生活，我自认是保护人。但不知你是否会猜疑耳。”便把大女公子生前荐妹自代、请他勿视妹为外人之意，略略向他说

明。但关于“岩濑森林内郭公”[5]似的那一夜对面共话之事，则秘而不宣。只是心中寻思：“我如此思念大女公子，无以自慰，她的遗爱只此一人。我正该像匂亲王一般当她的保护人才好。”他越发后悔了。然而又想：“如今后悔莫及。常常如此想念她，深恐发生荒谬的恋情，为人为己两皆不利，岂不愚哉！”便断绝了念头。又想：“虽然如此，她迁居京都以后，真能照拂她的，除我而外更有何人？”就帮助匂亲王准备迁居之事。

宇治山庄里也忙着准备迁居，向各处物色了一些容貌姣好的青年侍女及女童，人人笑逐颜开。惟二女公子想起今后迁居京都，这“伏见邑”“荒芜甚可惜”[6]，心中非常难过，终日愁叹不已。虽然如此，却又觉得坚决拒绝而定要闭居在这山庄里，亦无甚意义。匂亲王常常来信诉恨：“如此分居两地，深缘势将断绝。不知小姐作何打算？”这话也有些道理。二女公子心绪缭乱，不知如何是好。迁京日期选定在二月初旬。看看日子渐近，二女公子留恋山庄中花木向荣的美景，又念身如抛舍了峰顶的春霞而遥去的鸿雁[7]，而所到之处又不是永久的住家，倒像旅舍一般，这是何等失却体面而惹人耻笑之事！因此顾虑多端，怀着满腹烦闷，忧愁度日。姐姐的丧期已满，应该脱却丧服，到川原去举行祓禊，但又觉过于薄情。她心中常想，也常向人说出：“我自幼丧母，记不起母亲面貌，不觉得恋念。姐姐是代母亲的，我应该穿深黑色丧服。”然而丧礼中没有这种制度，为此常感不满，悲恸无限。薰中纳言特派车辆、前驱人员及阴阳博士到宇治来，以供祓禊之用。并赠诗云：

> “日月无常相，悲欢任宿缘。
>
> 才将丧服制，又把彩衣穿。”

真个送了各种美丽的彩衣来。又有迁居时犒赏众人的物品，虽不十分隆重，却也按照各人身份，考虑非常周到，这份贺仪实甚丰厚。众侍女告二女公子：“薰中纳言大人处处不忘旧情，其诚恳实甚难得。亲兄弟也不会如此关切呢！”几个老年侍女对风情已不感兴趣，但觉受此重赏，真心感激。年轻的侍女相与告道：“过去二小姐常得和他会见，今后居处各异，不易得见了。不知二小姐将何等挂念他呢。”

薰中纳言自己于二女公子乔迁前一日清早来到宇治，照例被招待在

那客室里坐憩。他独自思量："如果大女公子在世，现在我已和她相亲相爱，我将趁先迎接她进京去了。"便历历回忆大女公子容貌、言语和性情。又想："她虽然不曾容允我，毕竟并不厌恶我，从来不曾严词厉色地拒绝我。正因我自己脾气古怪，以致造成障碍。"他辗转寻思，不胜悲痛。忽然想起这里的纸隔扇上有一个洞，他从前曾经从这里偷窥，便走近去看。但见里面帘子挂下，一点也看不见。室内众侍女怀念大女公子，都在吞声饮泣。二女公子更是泪如泉涌，无心计虑明日迁居之事，只是茫然若失地躺着。薰中纳言叫侍女向她传言："连月不曾奉访，其间忧愁苦恨，难以言传。今日拟向小姐略陈一二，俾得稍慰寸心。务望照例接见，请勿见拒为幸。不然，我犹似流落异国，越发痛苦了。"二女公子颇感为难，说道："我并不想使他伤心。不过哎呀！我的心情如此恶劣，深恐言语错乱，应对失礼，实甚担心。"众侍女你一言我一语地说："对人不起的！"于是在里间的纸隔扇旁边和他晤谈。

薰中纳言风度之优美，令人看了自感惭愧。许久不见，越发漂亮，容光焕发，动人心目。丰采与众不同，啊呀，何等可喜的人儿啊！二女公子看见了他，竟回想起片刻不忘的亡姐的面影来，不胜悲伤。薰中纳言对她说道："我对令姐的怀念，一言难尽。惟今日乃乔迁之喜，自应忌讳。"便不谈大女公子之事。接着说道："今后不久，我即将迁往小姐新居附近[8]。世人说起亲近，有'不避夜半与破晓'之谚。小姐今后无论何时有何需要，务请随意吩咐，不可客气。我只要生存于世，无不竭诚效劳。不知小姐意下如何。世间人心种种不同，小姐得不视此言为唐突乎？我亦不敢妄自断言也。"二女公子答道："我实在不想离开这故居。你虽说迁往我新居附近，但我心绪缭乱，无言可以奉告。"她说时每一句话尾音消失，态度非常可怜，与大女公子十分肖似。薰中纳言想道："我自心没有主意，致使此人为他人所得。"非常后悔，然已无可奈何，便不提那一夜之事，装作忘记的模样，泰然坐着。

庭前几树红梅，香色都甚可爱。黄莺也不忍飞过，频频啼啭。何况悲叹"春犹昔日春"[9]的两人的谈话，在这时候异常凄凉。春风吹入室内，花香和贵客的衣香虽非柑橘之香[10]，亦可令人追念往昔。二女公子回忆姐姐在世之时，为欲消遣岑寂，为欲安慰忧辛，常常专心一意地赏玩红梅。不堪追慕之情，遂吟诗曰：

“山乡风凛冽，愁杀看花人。

香色依然好，花前不见君。”

吟声隐约可闻，词句断断续续。薰中纳言觉得非常可亲，立即奉答一绝：

“曾傍梅花宿，花容似往年。

但愁移植处，不在我身边。”

不禁眼泪夺眶而出，便装作若无其事地偷偷揩拭，不再多言，只是告道：“且待迁京之后，再行奉访，效劳一切。”说罢起身告辞。

薰中纳言吩咐众侍女准备二女公子迁居之事。又派定那个满面髭须的值宿人等留守山庄，并命令邻近自己庄园中人员常来照顾，连日常细事也处理得十分周到。那个老侍女弁君曾说：“我侍奉两位小姐直到今日，这意外的长寿实甚可恶！老人引人不吉之感，就请大家当作我已不在人世可也。”她已出家当了尼姑。薰中纳言定要她出来相见，觉得她很可怜，照例同她讲了许多旧话，后来说道：“今后我还想时时来此，只愁无人可与晤谈。你能留守山庄，乃大好事，我心不胜欣喜。”不曾说完就哭起来。弁君答道：“‘越恨越繁荣’[11] 的长命，实甚可恨。大小姐又不知为了何事而舍弃了我，使我觉得尘世一切都可悲伤。我的罪障何等深重啊！”便把她所想到的种种事情向薰中纳言诉苦，牢骚满腹，但薰中纳言只是善言抚慰。弁君年已老矣，只因当年风韵犹存，故削发后额际变样，反而年轻了些，另有一种优雅之相。薰中纳言悼念之极，设想当初何不叫大女公子出家。如果出家，寿命或许可得延长。虽是尼姑，倒可相与深谈佛道。他多方寻思，竟觉得这老婆子也很可羡慕，便把遮住她身子的帷屏稍稍拉开，细细地和她谈话。弁君年纪确已老矣，但言语与风度并不讨厌，可见当年高贵身份，犹有遗迹存焉。她愁眉苦脸地对薰中纳言赋诗云：

“老泪多如川，但愿投身死。

何苦贪残生，含悲而忍耻！”

薰中纳言对她说道：“投身而死，其实罪孽甚重。死者原可到达极乐净土，但投身自杀者不能，反会沉入地狱中极深的底层，又何苦呢！只要悟得世间一切皆空就好了。”便答她一诗：

“纵有泪如川，任尔投身死，

时刻念斯人，苦恋永不止。

不知到了何生何世，此恨才得稍慰呢！”他的悲哀无有尽期，无心返京，只管茫茫然地耽于沉思。此时日色已暮，但倘肆意在此泊宿，深恐匈亲王见怪，却甚没趣，便动身返京。

弁君把薰中纳言的心思与言语转告二女公子，悲哀之情越发难于自慰了。众侍女个个得意扬扬，忙于缝制衣饰。几个年老的侍女也忘记了自己的丑颜，这样那样地打扮，使弁君显得更憔悴了。她就赋诗诉愁：

“人皆盛饰登天都，

独有尼僧泪满襟。”

二女公子答道：

“萍飘絮泊衫应湿，

何异尼僧泪满襟？

我赴京都，自料难于久住。倘有变故，当随时还乡，不会舍弃这故居。如此看来，你我还可会面。但念今后须暂时抛弃你在此孤苦度日，我便无心前往了。惟身为尼僧之人，亦不必终身闭居。还望你体念人世常情，时时入京过访。”这番话说得非常亲切。大女公子生前所常用而可作纪念的器物，都留在山庄中，供弁君使用。二女公子又对她说：“我看你对姐姐的悼念比别人更苦，可知你和她必有特别深厚的前世因缘，便觉你更可亲爱了。”弁君听了这话，越发恋恋不舍，就像孩子一般号哭起来，无法自慰，一任泪如雨下。

山庄中处处打扫干净，一切收拾停当。车辆靠近檐前停下。派来迎接的都是四位、五位官员，人数甚多。匈亲王定要亲迎，但因铺张太甚，反多不便之处，因此只取私下迎娶的方式。匈亲王在宫中等待，不胜心焦。薰中纳言也派了许多人来参加行列。此次迎娶，大体事务由匈亲王主办。内部种种细节，则概由薰中纳言调度，照顾无微不至。室内众侍女及室外奉迎人员都催促动身：“天色将暮了！”二女公子心情慌乱，不知前途到达的是何等去处，只觉得心情异常悲伤。和二女公子同车的侍女大辅君吟诗云：

“人生在世能逢喜，

幸未投身宇治川。”

吟时笑容满面。二女公子听了想道：“她和尼姑弁君心情大不相同。”未免心中不快。另一侍女吟诗云：

“昔年永诀情难忘，

今日荣行乐未央。”

二女公子想道：“此二人皆已供职多年，对姐姐都很忠诚，岂知今已如此变心，不复谈起她了。世间人情浇薄，甚可恨也。”她竟懒得说话了。

从宇治入京，道里甚遥，山路险峻。二女公子看到这光景，想起匂亲王过去难得来访，她一向恨他薄情，今日始知确也难怪，对他稍稍谅解。初七夜的月亮清光皎洁地升上天空，四周云霞灿烂。二女公子从未远行，看了这夜景不免痛苦，终于悲伤起来，独吟云：

“闲观明月东山出，

为厌红尘又入山。”[12]

境遇变更，不知结果如何，心中不安。前途甚可担心。回思过去多年之间，其实何必忧愁苦闷呢？她恨不得年光倒流、回复昔日才好。

黄昏过后到达二条院。她从来不曾见过这等壮丽的宫殿，但觉神移目眩。车辆进入“三轩四轩”之中，匂亲王已经等得不耐烦，亲自走近车旁，扶二女公子下车。殿内装饰焕然一新，设备应有尽有。连众侍女的房室，也显然是由匂亲王自己用心布置的，真可谓尽善尽美了。世人起初不知道匂亲王对二女公子待遇厚薄如何，忽然看见如此排场，方知其爱情实在不浅。大家不胜惊叹，羡慕二女公子纳福。薰中纳言定于本月二十日过后迁居新建的三条宫邸，近来天天在那里察看工事。三条宫邸离二条院甚近。薰中纳言欲知二女公子迁居情况，这一天就在三条宫邸住到夜深。派赴宇治参加行列的人员回来了，向他禀告情况。他闻知匂亲王非常怜爱二女公子，一面感到欢喜，一面又痛惜自己错过机会，胸中悲伤不堪。只得独自反复吟咏“但愿流光能倒退”[13]的古歌。又吟诗云：

“虽无云雨巫山梦，

曾有清宵促膝缘。”

可见因嫉妒而起了诋毁的念头。

夕雾左大臣原定于本月内将六女公子嫁与匂亲王。现在匂亲王迎接了这个意外的人来，表示“先下手为强”，摆脱了六女公子，左大臣心中非常不快。匂亲王闻知此事，甚是抱歉，便时时写信去慰问。六女公子的着裳仪式早已准备，其隆重盛称于世。现在如果延期，势必受人讥笑，因此决定于二十日后举行。左大臣想起：“薰中纳言是同族人[14]，和他攀亲不甚体面。然而把此人让给别人做女婿，实甚可惜，还不如把六女公子嫁给了他吧。他近年来偷偷地钟爱的那个大女公子已经死去，他正在寂寞悲伤呢。”便托一个相当的人，向薰中纳言探询意见。薰中纳言答道：“我眼前但见人世无常之相，觉得人生实在可厌。况且此身也有不吉之感，故此种事情，千万不要提起。”他表示全然无意结婚。左大臣听了，恨恨地说：“岂有此理！我卑躬屈膝地自荐，连这个人也拒绝起我来了？”两人虽是手足之亲，但因薰中纳言人品之高超令人敬畏，故亦不敢相强。

群花盛开之时，薰中纳言遥望二条院中的樱花，首先想起无主的宇治山庄，独自吟唱“任意落风前”[15]的古歌。意犹未足，便到二条院来访问匂亲王。匂亲王近来常住在这里，和二女公子相处十分亲睦。薰中纳言看了，觉得“这才像个样子”。然而不知何故，照例带有不快之感，却也奇怪。虽然如此，他却真心地深为二女公子得所而庆幸。匂亲王与薰君两人亲切地谈东说西。到了傍晚，匂亲王要进宫去，叫人装备车辆，许多随从人员聚拢来。薰中纳言便离开匂亲王，走到二女公子住处去。

二女公子与住在山庄中时大不相同，深居帘内，非常舒服。薰中纳言从帘影里窥见一个可爱的女童，便叫她向二女公子传达消息。帘内就送出一个坐垫来。有一侍女，大约是知道前情的人，出来传达二女公子的答话。薰中纳言说：“相处甚近，本可朝夕相见，无所隔阂。但无甚要事而常来访问，太过亲密，深恐遭人责咎，为此逡巡不前。但觉曾几何时，世间景象已大异于昔。隔着春云遥望贵院庭中树木，不胜感慨之

情。”其忧愁苦恨之色，深可怜悯。二女公子想道：“真可惜啊，如果姐姐在世，住在三条邸中，我们便可随时往还。每逢春秋佳节，共赏花香鸟语，日子也可过得快乐些。”她回思往昔，觉得现在虽迁京都，却比从前长年忍受寂寞而闭居山庄中时更加悲伤，真乃遗憾无穷。众侍女也都来劝请：“这位中纳言大人，小姐不可像普通一般人那样疏慢他。他过去无限忠诚之心，小姐当然知道，现在正该对他表示感谢了。”但二女公子觉得不用侍女传言而贸然出去和他直接见面，毕竟不好意思。正在此时，匂亲王因欲出门，进来向二女公子道别。他打扮得非常华丽，容姿实甚可观。他望见薰中纳言坐在帘外，便对二女公子说道：“为何如此疏远，让他坐在帘外？他对你关怀无微不至，异乎寻常。我常恐他不怀好意。然而过分疏远他，毕竟是罪过的。你请他进来，和他谈谈旧事吧。”接着又改口说道：“虽然如此，对他过分随意不拘，亦非所宜。此人心底里恐有可疑之处。”二女公子见他言语反复，颇感厌烦。但她自己心中想道：“此人过去对我们关怀深切，现在不可疏慢了他。他也曾说过：叫我把他看做亡姐的替身而亲近他。我也希望有机会向他表示此心才好。”然而匂亲王常常疑神疑鬼，说长道短，使她颇感痛苦。

[1] 本回继前回之后，写薰君二十五岁春天之事。

[2] 古歌：“密叶丛林里，日光射进来。无人行到处，也有好花开。”见《古今和歌集》。

[3] 意思是说薰君心中爱二女公子，而表面上不露声色。

[4] 此古歌见第701页注③。

[5] 古歌：“岩濑森林内，郭公莫乱啼！啼时人忆别，相恋更增悲。”见《万叶集》。又：“君若恋我时，来见岂不好。何必托人传言语，犹似岩濑林中郭公鸟！”见《花鸟余情》。但此处引用此二歌，皆不恰当。据《湖月抄》说：“岩濑”（地名）与“托人传言”发音相同。此处引用此句，是不托人传言而对面共话之意。

[6] 古歌：“吁嗟我终身，应住伏见邑。倘使迁居去，荒芜甚可惜。”见《古今和歌集》。伏见是地名，今用以比拟宇治。

[7] 古歌：“抛舍春霞遥去雁，多应惯住没花乡？”见《古今和歌集》。

[8] 二女公子迁居二条院，薰君迁居新筑的三条宫邸。

[9] 古歌：“月是前年月，春犹昔日春。独怜身似旧，不是旧时身。”见《古今和歌集》。

[10] 古歌：“时逢五月闻柑橘，猛忆伊人舞袖香。”见《古今和歌集》。

[11] 古歌：“可恨池中萍，越恨越繁荣。犹似恨伊人，越恨越情浓。”见《源氏物语注

译》。

[12] 此诗暗示她自己出山后，将来或许又将归山。

[13] 古歌：“但愿流光能倒退，依然复我旧时身。”见《源氏物语奥入》。

[14] 薰中纳言是夕雾的异母弟，是六女公子的叔父。

[15] 古歌：“蔓草萦阶砌，荒凉似野原。樱花无主管，任意落风前。”见《拾遗集》。

第四十九回 寄生 [1]

却说当年有一位藤壶女御，是已故左大臣 [2] 之女。今上还当太子时，她首先入宫为太子妃，因此今上特别宠爱她。然而这宠爱终于不曾使她立为皇后，空度了若干岁月。其间明石女御当了正宫，生了许多皇子，个个长大成人。而这位藤壶女御生育稀少，只有一位皇女，人称为二公主。藤壶女御被后来入宫的明石女御所压倒，自恨命苦，不胜悲伤。为欲补偿此缺憾，至少希望这女儿前程荣达，亦可稍慰初心。因此悉心教养这二公主，不遗余力。

这二公主生得相貌十分美丽，今上也非常怜爱她。只因明石皇后所生大公主一向宠爱无比，故世人一般都以为二公主不及大公主，但实际情况并不稍逊。女御的父亲左大臣在世时威望显赫，至今余势尚未全衰。故女御生涯十分优裕，自众侍女服饰以至四时行乐等事，无不体面周到，度着新颖而高雅的生活。二公主十四岁时，将举行着裳仪式。从春天起，就停止其他一切事务，专心准备这仪式。无论何事，务求尽善尽美，与众不同。祖先传下来的宝物，此时正好应用，故多方搜集，悉心装备。正在此时，藤壶女御于夏间被妖魔所祟，竟致一病不起，呜呼哀哉！此乃无可奈何之事，今上也只有悲伤叹息。这位女御为人情深意密，和蔼可亲，故殿上人无不悼惜，他们说道："宫中少了这位女御，今后将何等寂寞啊！"连地位并不甚高的女官，也没有一人不思慕她。何况二公主年纪还小，更是悲伤痛哭，恋念不已。今上闻之，心中难过，又很可怜她，便在七七四十九日丧忌过后，悄悄地把她迎回宫中 [3] ，并且天天到她室中看顾。二公主身穿黑色孝服，容颜瘦削，姿色反比从前更加娟秀可爱。性情也非常柔顺，比母亲藤壶女御沉静稳重，今上看了不胜欣慰。然而有一个实际问题：她母亲的娘家没有权势旺盛的母舅可作她的后援人，只有大藏卿和修理大夫，又都是她母亲的异母兄弟。这两人在世间既无人望，又无高贵地位。做女子的以此等人为保护人，实在是很痛苦的。今上觉得她很可怜，便亲自照顾她，为她操心之处甚多。

御苑中菊花经霜后色泽变得更鲜，正是盛开之时。天色凄凉，降下一阵时雨。今上记挂二公主，走到她房中，和她闲谈往事。二公主对答从容不迫，全无稚气，今上觉得非常可爱。他想："这样一个窈窕淑女，世间不会没有赏识、爱护的人。"便回忆起他的父帝朱雀院将女儿三公主嫁与六条院源氏大人的故事来，想道："一时间虽然有人讥评，说：'啊呀，皇女下嫁臣下，多么不体面啊！让她独身岂不是好？'但现在看来，那源中纳言[4]人品超群出众，三公主一切全仗这儿子照顾，昔日声望毫不衰减，依然度着高贵的生涯。当初倘不嫁与源氏大人，难保不发生意外之事，自会遭受世人的轻侮呢。"左思右想了一会，决心要趁自己在位期间为二公主选定驸马：就照朱雀院选定源氏的办法，这驸马除了薰中纳言之外别无更好的人了。他常常在想："此人与皇女并肩，毫无不相称之处。他虽然已有钟情之人[5]，但决不会冷遇我女，做出有损名望的事来。他终非有个正夫人不可，还不如趁他未曾定亲以前先向他隐约示意吧。"

今上和二公主下棋。日色渐暮之时，霏霏小雨，颇饶风趣。菊花映着暮色，更增艳丽。今上看了，召唤侍臣来前，问道："此刻殿上有谁人等？"侍臣奏道："有中务亲王、上野亲王、中纳言源氏朝臣。"今上说："叫中纳言朝臣到这里来。"薰中纳言便来到御前。此人确有单独被召的资格，身上的香气远远便已闻到，其他一切姿态都与众人不同。今上对他言道："今日时雨霏霏，比平日更觉悠闲。未便举行管弦之会[6]，实甚寂寞。为了消闲解闷，下棋这游戏最为适宜。"便命取出棋盘，叫薰中纳言走近前来，和他对着。薰中纳言常蒙今上召近身边，已成习惯，以为今日亦是寻常。今上对他说道："我有一件很好的赌品[7]，不肯轻易给人的，但给你却不惜。"薰中纳言听了这话，不知作何感想，只是惟惟听命。下了一会棋，今上三次之中输了两次。他说："好气人啊！"又说："今天先'许折一枝春'[8]。"薰中纳言并不答话，立刻走下阶去折取一枝美好的菊花，便赋诗奏闻：

"若是寻常篱下菊，

不妨任意折花枝。"

用意实甚深切。今上答道：

"园菊经霜枯萎早，

尚留香色在人间。”[9]

今上屡次向他隐约暗示此意。薰中纳言虽然非由传言而是直接承旨，但因向有古怪脾气，故并无立刻从命之意。他想：“这不是我的本意。多年来别人屡次把可爱的人儿推荐给我[10]，我都巧妙地谢绝了。现在倘当了驸马，正好比和尚还了俗。”这想法也很奇怪。他明知有真心恋慕二公主而求之不得的人，心中却寻思：“倘是皇后生的，这才好呢。”这真是太僭越了。

夕雾左大臣约略闻知了此事。本来，他决意要把六女公子嫁给薰中纳言。他想：“即使薰中纳言不肯爽快答应，但只要恳切要求，他终究不会拒否。”现在发生了这件意外之事，他心中非常妒恨。念头一转，想道：“匂兵部卿亲王对我女儿虽然没有诚心，然而常常寄给她富有风情的书信，从未断绝。即使是一时逢场作戏，总有前世宿缘，结果不会不爱她的。嫁给出身低微的寻常人，即使‘密密深情不漏水’[11]，毕竟没有面子，不能使我满意。”继而又发牢骚：“在这人情浇薄的末世，女儿的事情甚可担心。皇帝尚且要访求女婿，何况做臣下的，女儿过了青春真没办法呢。”此言含有对今上讥讽之意。他就认真地请托妹妹明石皇后玉成六女公子与匂亲王之事。屡次要求，明石皇后不胜其烦，对匂亲王说：“真可怜啊！左大臣多年来如此热诚地要赘你为婿，你却与他作难，一味逃避，实在太无情了。做皇子的，运气好坏全视外戚如何而定。今上常常说起，想让位给你哥哥。那时你就有当皇太子的希望了。倘是臣下，则正夫人既定，不便分心另娶一人。虽然如此，像夕雾左大臣那样非常认真的人，也有两位夫人[12]，不是两方和睦相处，毫无妒恨么？何况是你，如果偿我宿愿而当了太子，则多娶几个女子，有何不可呢？”这一番话与往常不同，说得非常详细，而且理直气壮。匂亲王心中本来就不是全然无意的，怎么会当作荒唐之言而断然拒绝呢？他只是担心：当了夕雾的女婿，闭居在他那严肃刻板的府邸里，不能像向来那样任情取乐，倒是很痛苦的。但念过分和这位大臣结怨，确是很不应该，心思便渐渐地软下来。但匂亲王原是个好色之徒，对按察大纳言红梅家女公子的恋情[13]尚未断绝，每逢樱花红叶之时，常常去信叙情，觉得无论哪位女公子都可爱。就这样，这一年[14]过去了。

次年，二公主丧服期满。因此议婚之事更是无所顾虑了。也有一些人向薰中纳言进言道："看样子，只要你开口求婚，今上就会答应。"薰中纳言寻思：过分冷淡，只当作不知，也太荒唐无礼了。于是每逢机会，也就隐约吐露求婚之意。今上岂有不睬之理！薰中纳言听人传说，今上已经定下结婚日期。他自己也已察知今上的意思。然而心中还在悲伤那短命而死的宇治大女公子，无时或忘。他想："真不幸啊！宿缘如此深厚的人，为何终于不得结为夫妇？"回想过去，但觉莫名其妙。他常常想："即使是品貌较差的人，只要略微有一点肖似宇治大女公子，我也会钟情于她。安得昔时汉武帝那种返魂香，让我再见她一面才好！"他并不盼望和那高贵的二公主结婚的日期早些来到。

夕雾左大臣赶紧准备六女公子与匂亲王的婚事，日子选定在八月内。二条院的二女公子闻之，想道："果然不出所料！哪里会没事呢？我

早就料到：像我这样微不足道的人，定会遭逢不幸，惹人耻笑。早就知道此人生性浮薄，甚不可靠。但接近以后，倒也看不出无情之相，并且对我立下山盟海誓。今后他另有新欢，对我突然疏远之时，叫我怎能沉得住气呢？即使不像身份低微的人那样和我一刀两断，但痛苦之事一定甚多。我身毕竟命苦，恐怕结果非回山中不可了。”她觉得做了弃妇回去而被山中人耻笑，比终身闭居在山中更没面子。违背了亡父生前反复教诫的遗言而轻率地离开了蔓草滋生的山庄，今日始知可耻可痛！她想：“已故的姐姐，从外表看来，什么事情都随意不拘，没有主见，但她心底里意志坚定，不可动摇。真是了不起的人！薰中纳言至今时刻不忘记她，终日悲伤叹息。倘姐姐不死而嫁给了他，恐怕也会遭逢此种事情呢。但她计虑甚深，决不上他的当，千方百计地距远他，甚至立意削发为尼。如果她还在世，一定做尼姑了。至今思之，姐姐何等贤明啊！父亲和姐姐的亡魂看到我这般光景，定在责我轻率无知了。”她又觉可耻，又觉可悲。然而现已无可奈何，又何必抱怨呢？便隐忍在心，只装作不知道六女公子之事。匂亲王近来对二女公子比往常更加亲热了，无论朝起夜寝，都情深意密地和她谈话。又和她誓约：不但今世，生生世世永为夫妇。

到了五月里，二女公子觉得身体异常，生起病来。并无特别苦痛，只是饮食比往常少进，终日躺卧。匂亲王还不曾见过这种样子，不甚了解，以为只是天气炎热之故。但毕竟觉得有些奇怪，有时也问她：“你究竟怎么样了？照这病状看来，是怀孕呢。”二女公子甚觉羞耻，只是装作没事。也没有多嘴的侍女从旁转达，故匂亲王无从确悉。到了八月里，二女公子从别人那里听到了匂亲王与六女公子结婚的日期。匂亲王并不想瞒过二女公子，只因说出来很没趣，又对不起她，所以不告诉她。二女公子觉得如此秘密反而可恨。这结婚又不是偷偷地举行的，世间一般人都知道了，却连日子也不告诉她，叫她怎不怨恨呢？自从二女公子迁居二条院之后，除了特殊情由之外，匂亲王即使入宫，晚上也不在宫中值宿。其他各处也从来不去宿夜。今后忽然外宿，叫二女公子何以为情呢？为欲缓和这种苦痛，他这时候常常到宫中值宿，预先使二女公子习惯独宿。但二女公子只觉得他冷酷无情，不胜怨恨。

薰中纳言闻知此事，对二女公子深感同情，他想：“匂亲王乃好色之

徒，容易变心，虽然怜爱二女公子，今后势必得新忘旧。左大臣家势威显赫，如果不讲道理，硬把新婿独占，则近几月来不惯独宿的二女公子，今后坐待天明之夜定然很多，真可怜呢。如此想来，我这个人多么不中用啊！怎么会把这二女公子让给了匂亲王呢？我自从钟情于已故的大女公子之后，远离尘世而清澄皎洁的心也变成浑浊，只管为了这个人而意马心猿。我毕竟顾虑到：如果在她未曾心许之时强要成事，则违背了我当初指望神交的本意，所以只希望她稍怀好感、开诚解怀地对待我，然后静待将来发展。但她一面对我非常冷淡，一面又不能全然舍弃我，为了慰情，以‘妹妹即是我身’为由，叫我把爱情移向非我所望的二女公子。我既怨且恨，思量首先要使她的计谋落空，便急忙把二女公子推荐给了匂亲王。由于优柔寡断，鬼迷心窍，竟引导匂亲王到宇治来成就其事。现在回想起来，当时好没主意啊！反复思量，不胜后悔。匂亲王倘多少能够回忆当时情况，我想他也许会怕我闻知此事而有所顾忌。然而罢了！他现在绝不会说起当时的事情了。可见耽好色情、容易变心的人，不但使女子受累，朋友也大上其当。他自然会做出轻薄的行径来。”他痛恨匂亲王。薰中纳言性喜专爱一人，故对别人的这种行为深感不满。他又想：“自从那人去世之后，皇上有意将公主赐我，我也不觉得特别欣喜。我但望娶得二女公子，此心与日俱增，只因她与死者有骨肉之缘，使我不能忘怀也。世间姐妹之中，这二人特别亲爱。大女公子临终前曾对我说：‘我所遗下的妹妹，请你与我同样看待。’又说：‘我一生别无不称心之事。只是你不曾照我的安排娶得我妹，实甚遗憾，故对这世间尚有挂念耳。’大女公子在天之灵如果看到今日之事，定将恨我更深了。”他自己放弃了那人，夜夜抱枕独眠，听到一点儿风声就惊醒。仔细思量过去之事以及二女公子将来之计，但觉人生在世毫无意趣。

薰中纳言对侍女有时也戏作风情之言，有时召唤她们到身边来服侍。此等侍女之中，自然也有楚楚可观之人。但他真正倾心相爱的一个也没有，都是清清白白的。再者，有些女子身份并不低于宇治两女公子，只因时势移变，家道衰微，生涯孤苦无依。这些女子被找寻出来，派在三条宫邸供职的，为数甚多。但薰中纳言坚贞自守，从不沾惹她们。因为他深恐有了恋爱之人，将来出家离世之时受到羁绊。现在却为了宇治女公子而如此受苦，他自己也觉得乖戾。有一晚，由于想念此事，比平常更难入睡，不眠直到早晨。但见晓雾笼罩的篱内，各种花卉

开得非常美丽，其中夹杂着短命的朝颜[15]，特别惹人注目。古歌云："天明花发艳，转瞬即凋零。"[16]此花象征人世无常，令人看了不胜感慨。他昨夜不曾关上格子窗，略微躺卧一会儿天就亮了，故此花开时，只有他一人看见。他就呼唤侍臣，对他们说："今天我要到北院[17]去，替我准备车子，排场不可太大。"侍臣答道："亲王昨日入宫值宿去了，昨夜随从人等带了空车回来的。"薰中纳言说："亲王虽不在家，但夫人患病，我要去探望。今天是入宫的日子，我须在日高之前回来。"便准备装束。出门之时，信步下阶，在花草中小立。虽不故意装出风流潇洒之姿态，却令人一看就觉得异常高尚优雅而不得不退避三舍，与那种装腔作势的好色之徒截然不同，自有一种优美的神情。他想摘朝颜花，把花蔓拉过来，露珠纷纷滴下。遂独吟云：

"晓露未消尽，朝颜已惨然。

昙花开刹那，何足惹人怜。

真是无常啊！"便摘了几朵。对女郎花则"不顾而去"[18]。

天色渐明，薰中纳言于晓雾迷离、晨光正美之时来到二条院。室中都是女人，还在放怀睡觉。他想："此时敲格子门或边门，或者扬声咳嗽，似嫌唐突。今天来得太早了。"便召唤随从人，叫他们向中门内探望一下。随从人回来说："格子窗都已掀开，侍女们似乎已在走动。"薰中纳言便下车，靠朝雾障身，从容移步而入。众侍女以为是匂亲王偷访情妇归来，闻到那种特殊的香气夹着雾气飘进来，方知是薰中纳言。几个青年侍女就肆无忌惮地评论："这位中纳言大人果然生得漂亮，只是过分一本正经，有些儿讨厌。"但她们不慌不忙，从容不迫地送出坐垫来，很有礼貌。薰中纳言说："准许我坐在这里，已蒙当作客人看待，不胜喜慰。然而如此疏远地放我在帘外，我心终觉不快，今后不敢常来访问了。"侍女答道："然则尊意如何？"薰中纳言说："像我这样的熟客人，应该到北面幽静之处去休息。但也听凭主人做主，不敢叫怨。"说罢，他靠在门槛上了。众侍女便劝请二女公子："还得小姐出去才是。"薰中纳言本来不是一个雄赳赳气昂昂的人，加之近来更加斯文一脉，因此二女公子觉得现在和他直接谈话，羞涩之感渐渐减少，很习惯了。薰中纳言看见二女公子面有病容，便问："近来贵体如何？"二女公子并无确切答复，只是神态比往常更加消沉。薰中纳言很可怜她，便像兄妹一般详细

教导她种种人情世故，又多方安慰她。二女公子的声音异常肖似乃姐，肖似得奇怪，竟像大女公子本人。薰中纳言如果不怕旁人讥议，很想揭起帘子，走进去和她对面，仔细看看她那忧愁的容颜。他此时恍然省悟：世间无愁的人恐怕是没有的吧。便对二女公子说道："我自己相信：虽不能像别人那样享受荣华富贵，却很可无忧无虑、明哲保身地度送一世。然而由于自心作祟，遭逢了悲痛之事。又由于自心愚笨，受尽了后悔之苦，弄得万念俱灰，心无宁日。实在太无聊了！别人重视升官发财，因而忧愁悲叹，原是理之当然。比较起他们来，我的忧愁悲叹实在是罪孽深重的啊！"说着，把刚才摘得的朝颜花放在扇子上观赏，但见花瓣渐渐变红，色彩反而更美，便将花塞入帘内，赠二女公子一诗：

"欲把朝颜花比汝，

只因与露有深缘。"[19]

这并非他故意做作，却是那露水自然地停留在他所持的花上，并不滴落。二女公子看了觉得很有意趣。那花是带着露水而枯萎的。遂答诗曰：

"露未消时花已萎，

未消之露更凄凉。[20]

依靠什么呢？"吟声非常轻微，半吞半吐，断断续续地说出。这态度也非常肖似大女公子，就已使薰中纳言悲伤不堪了。

他对二女公子说道："衰秋天色，令人分外增悲。我为排遣寂寥，前日曾赴宇治察看，但见'庭空篱倒'[21]，满目荒凉，悲伤之情，难于堪忍。回忆当年六条院先父亡故之后，无论其最后二三年间遁世时所居的嵯峨院[22]，或本邸六条院，凡是过访之人，无不感慨悲伤，不胜怀旧之情，洒了许多眼泪在庭院草木及池塘流水中而归去。在先父身边供职的妇人，不论上下，没有一个不是富于深情的。聚居在院内的诸夫人纷纷离散，各自度送离世出家的生涯去了。身份低微的侍女，更是悲伤叹息，无法慰情，心迷意乱，不顾前后。或远赴山林，或当了庸碌的田舍人，走投无路而徬徨各地者甚多。然而等到院宇悉皆荒芜、旧事尽行遗忘之后，反又好了：夕雾左大臣迁入六条院，明石皇后所生许多皇子也来居住，昔日的繁华又恢复了。当时沉痛无比的悲哀，经过若干年月，

自有消释之时。可知悲哀原是有限度的。我虽溯说前事，但那时我年事尚幼，未能痛感丧父之悲哀。惟有最近与令姐诀别之苦痛，正像一个永无醒时的噩梦。同是悲伤人生无常，但此次的悲伤罪过更深，竟使我担心后世之事[23]呢。”说罢泪下如雨，可见其怀着无限深情。即使是对大女公子并无深交的人，看了薰中纳言的悲哀之相，也不能漠然无动于衷。何况二女公子自有伤心失意之事，近来比往常更加悲痛地恋念亡姐的面影。今天听了薰中纳言这一番话，伤心更甚，只是默默不语，眼泪流个不住。两人隔帘相对哀泣。

后来二女公子说道：“古人有‘尘世繁华多苦患……’[24]之诗。我身居山乡之时，并未特地将尘世和山乡两相比较，空过了若干年月。现在我很想到山中去过闲静的岁月，但未能如愿，我很羡慕弁君这老尼姑呢！本月二十过后是亡父三周年忌辰，我很想到那边去听听附近山寺的钟声。今特向你恳求，可否悄悄地带我去走一遭？”薰中纳言答道：“你不欲使故居荒凉，原是一片好意。但山路崎岖，即使是行动便捷的男子，往返亦甚困难。故我虽然常常记挂，而终于隔了许久才去一次。亲王三周年忌辰应有佛事，皆已嘱咐阿阇梨举办。我看山庄房屋，还是捐献与佛寺吧。常去看视而赚得无穷感慨，亦是徒劳之事，不如改作佛寺，倒可抵消罪孽。愚意如此，但不知小姐更有何等高见。无论如何，我必遵命照办，务请依照尊意吩咐可也。万事毫无顾虑地命我办理，这正是我衷心的愿望。”他又讲了种种家常实际事务。二女公子听见薰中纳言已经承办佛事，觉得她自己也应该替亡父做些功德。她的意思，是想以此为借口而赴宇治，就此闭居山中，不复出焉。此意不免在言语中泄露。薰中纳言便劝导她：“此事千万不可。万事平心静气为宜。”

日已高升，侍女群集。薰中纳言深恐居留太久，被人疑心有何隐事，便准备回去。他说：“我无论到何处，总不坐在帘外。今日心情很不自在。虽然如此，今后定当再来访问。”说罢起身告辞。他深知匂亲王的性情，怕他日后知道了，疑心他为何在主人出门期间来访，不大妥当。就召唤这里的家臣长官右京大夫来前，对他说道：“‘我听说亲王昨夜已经回府，所以前来访问。原来尚未归家，实甚遗憾。此刻我将入宫，或可在宫中相见。”右京大夫答道：“今天就要回来的。”薰中纳言说：“那么我傍晚再来吧。”说罢就出去了。

薰中纳言每次看到二女公子的模样，总要想起："我为什么违反大女公子的意愿而不娶此人呢？真乃太没主意了。"后悔之念与日俱增。既而回心转意，想道："今日何必后悔！都是我自作自受。"自从大女公子死后，他一直持斋，日夜勤修佛法。母亲三公主至今还很年轻，性情天真烂漫。但她也注意到了儿子这般模样，深恐不吉，甚是担心，对他说道："'我身世寿无多日'[25] 了！我总希望于在世期间看到你成家立业。我自己身为尼僧，未便阻止你出家离世。但你倘真个出家，我生在这世间毫无意趣，苦痛更多，罪孽也更深了。"薰中纳言诚惶诚恐，自知对不起母亲，便摒除一切哀思，在母亲面前装作无忧无虑的模样。

且说夕雾左大臣把六条院内的东殿装饰得辉煌灿烂，一切布置设备尽善尽美，专等匂亲王来入赘。十六夜的团圆明月渐渐上升，而匂亲王杳无消息。左大臣等得心焦了，想道："匂亲王对此婚事本来不甚热心，难道不肯来么？"心中忐忑不安，便派人去探听消息。使者回来报告："亲王于今天傍晚从宫中退出，往二条院去了。"左大臣知道他在二条院有情人，心甚不快。设想今夜他如果不来，我将被世人耻笑了。便特派儿子头中将到二条院去迎接，赠诗一首：

> "天上团圆月，清光上我阶。
>
> 如何宵过半，不见使君来？"

匂亲王想不让二女公子看见他今夜去入赘，怕她看见了心中难过。所以原定从宫中直接赴六条院，只是给她写了一封信去通知一下。但又非常可怜二女公子，不知她的回信中怎么说，所以又悄悄地回到二条院来。他看见二女公子姿色非常可爱，不忍抛舍了她而赴六条院去。知道她心情不快，对她说了许多誓不变心的话。明知"不能慰我情"[26]，也和她一同到窗前观赏月色。头中将正在此时来到。

二女公子近几日来心中愁绪万斛，然而不欲泄露，努力隐忍，装作若无其事的模样。因此听见头中将来到，只当作不知，神色泰然自若，心中实甚痛苦。匂亲王听见头中将来到，心念六女公子毕竟也很可怜，便准备前往，对二女公子说道："我去一下立刻回来。你一个人'莫对月明'[27]。我心绪缭乱，实甚痛苦。"他觉得两人相对非常难过，就从荫蔽处走往正殿去。二女公子目送他的背影，努力抑制悲伤之情，然而眼

泪纷纷落下，大有‘孤枕漂浮’[28] 之感。她自己也很诧异：“原来我也有嫉妒之情，人的心真是不足道啊！”又想：“我姐妹两人自幼身世孤苦，单靠一个遗世独立的父亲抚养成人，在山乡度送了悠长的岁月。当时只觉得一年四季总是凄凉寂寞，却并不知道世间有如此伤心彻骨的忧患。后来连续遭逢了父亲和姐姐的丧事，悲恸无限，片刻也不想生存在世。只因命不该绝，苟且偷生直到今天。最近迁来京都，出乎别人意料之外，也参与了富贵尊荣之列，原也不希望长久。但念只要夫妻团圆，总可受到怜爱，因此悲伤之情渐渐消减，平安无事直到今天。不料此次又发生了这意外之事，使我悲痛无极，眼见得我和他的因缘从此断绝了！我原可作如是想：他毕竟不是像父亲和姐姐那样与我永诀，今后虽然对我冷淡，也总得时时相见。但今夜如此狠心地舍弃了我，使我觉得前尘后事一旦成空，悲恸难忍，不能自已。我好痛苦啊！不过只要生存在世，或许自会……”她终于转过念头，聊以自慰。然而还是一任“舍姨山”的月亮皎皎升空，怀着万斛愁绪左思右想，直到天明。平时听见松风徐徐吹拂，比较起荒僻的宇治山庄来，在这里原是悠闲、平静而可爱的。但二女公子今夜并无此感，只觉得比柯叶的声音更加难听。吟诗云：

> “山里松风秋瑟瑟，
>
> 何曾如此惹人愁？”

如此看来，从前在宇治山庄时的哀愁，恐怕她已经忘记了。几个老年侍女说道：“小姐可回里面去了。看月亮是不祥的[29]。啊呀呀！连果物也不吃一点儿，怎么办呢？说出来难听：从前大小姐也不要吃东西，回想起来更觉不祥，真教人担心啊！”青年侍女们都叹息：“世间忧患真多啊！”又相与议论：“啊呀，怎么这样对待夫人啊！总不会就此抛弃了吧。无论如何，从前那么深厚的爱情，难道会一笔勾销！”二女公子听了这些话，心里很难过，但她想：“现在听凭他怎么样，我抱定主意不说一句话。只是冷眼旁观，且看下文如何。”大概她不欲让别人说长道短，想把这怨恨藏在自己一人心中吧？知道前情的侍女互相告道：“可惜啊！薰中纳言大人如此深情厚意，当初何不嫁了他呢？”又说：“二小姐的命运真奇怪！”

匂亲王一方面对二女公子深感抱歉，但他原是好色之徒，一方面又

想尽力讨好正在等他的新人，便兴致勃勃地打扮，浑身薰足了异常馥郁的衣香，姿态之艳丽不可言喻。六条院中等候新婿上门，排场之体面更不待言。匂亲王起初担心："听说六女公子身体并不小巧纤弱，而是相当壮健的。但不知究竟如何？会不会大模大样、粗心粗思、毫无温柔之情而一味倚势凌人呢？如果这样，倒是煞风景了。"但见面之后，大概他并不觉得如此，所以对她恩爱很重。秋夜虽已较长，但因他来时已经更深，故不久天就亮了。

匂亲王回到二条院，并不立刻到二女公子房中，暂在自己室内休息。一觉醒来，就写慰问信给六女公子。旁边的侍女们交头接耳地议论："看来恩情不浅呢！"又说："这里的夫人真可怜。即使爱情两方平均，那边威势盛大，这里恐被压倒呢。"这些不是普通侍女，都是贴身服侍匂亲王的人，故对此事深感不满，发了许多牢骚，殿内充满了醋味。匂亲王本想在自己室中等待二条院回信，但昨晚一夜不曾见二女公子，似觉比往常外宿更加挂念，可怜她不知怎么样了，因此连忙来到她房中。二女公子刚刚醒来，容姿异常娇美。她看见匂亲王进来，觉得躺着不好意思，略微抬起身子。匂亲王看见她两眼微肿，红晕满颊，觉得今天比往常更加艳丽，便不知不觉地流下泪来。他默默地向她注视了一会。二女公子难以为情，低下了头。鬓发如云，冉冉下垂，姿色毕竟独擅其美。匂亲王心虚胆怯，一时说不出殷勤慰藉的话来。大约他想混蒙过去，故意说别的事："你为什么身体一直不好呢？以前你说是天气炎热之故，我就盼待天凉。现已到了秋天，而你还是不见好转，真气人啊！做了种种祈祷，一点效验也没有，却也奇怪。虽然如此，法事还是继续举行为是。找得到法术灵验的高僧才好！请某僧官来作夜祈祷吧。"说了一篇冠冕堂皇的话。二女公子想："他在实务方面也能言善辩。"心中颇感不快，但置之不答也不好意思，便对他说："我的体质向来与他人不一样，现在虽然生病，不久自会痊愈。"匂亲王笑道："你说得好干脆啊！"他觉得在温柔娇媚这方面，无人能与这位二女公子并比。但心中毕竟恋念六女公子，巴不得早点和她见面。可见他对六女公子的爱情决非浅鲜。虽然如此，但和二女公子对面相晤期间，爱情大约一点也不衰减，所以又对她立下生生世世为夫妇的誓愿，话语滔滔不绝。二女公子听了他的话，答道："人命实甚短促，在这短促的'待命期间内'[30] 竟也要受到你的冷遇么？那么至少后世不要违背你的誓言，那时我就不怕'蹈

覆辙’[31]，再来追随你吧。”她一向竭力忍耐，然而今天实在忍不住，就哭起来了。近来她心中每有怨恨，总是千方百计地隐忍，不使匈亲王看出。大约现已积集太多，不能再隐忍，所以一经哭出，眼泪便收不住。自己觉得可厌可耻，连忙背过身子。匈亲王硬把她拉转来，对她说道：“我总以为你秉性顺良，定能相信我的誓言。原来你对我也有隔膜！不然，何以只隔一夜就变了心呢？”说着，用自己的衣袖替她拭泪。二女公子脸上略现笑容，答道：“只隔一夜就变了心的，正是你呢！从你的言语中可以察觉到了。”匈亲王说：“啊呀，我的好夫人，你的话何等幼稚啊！其实我胸中并不负疚，故很可放心。无论何等花言巧语，虚伪总是瞒不过的呀！你一向不懂得世间习俗，固然天真可爱，但也使人为难。喂，请你设身处地替我想想吧！我的处境真是所谓‘身不由心’[32]啊！如果我有朝一日得遂青云之志[33]，我对你的爱情一定胜于其他一切女人，这一点我必须教你知道。但此事不可轻易出口，你只须保养身体，静待良机可也。”

正在此时，派赴六条院的使者回来了。他已喝得酩酊大醉，全然忘记了顾忌，公然地走到二女公子住处的正门前。他掮着许多珍贵的犒赏品和服装，身体几乎被埋没。众侍女看见这模样，知道是送慰问信的使者回来了。二女公子想道："他在什么时候迅速地写这慰问信的？"心中甚是不安。匂亲王虽然并不强欲隐瞒此事，但觉过分公开，使二女公子难堪，希望使者稍稍用心才好，因此心中颇感痛苦；然而现已无可奈何，便命侍女将回信取来。他想："事已如此，应该尽力表示对她全无隐瞒。"便当二女公子面前把信展开。一看，原来是六女公子的义母落叶公主 [34] 代笔的，心中稍稍安慰，便把信放下。虽然是代笔，在这里看毕竟很尴尬。信中写道："越俎代谋，实甚失礼。曾劝小女亲书，但因心绪恶劣，不堪执笔，只得代为作复耳：

朝露摧残何太甚，

女郎花萎减芳容。"

此书气品高雅，笔致优美。但匂亲王说："此诗含有怨恨之意，倒很麻烦了。其实我目前大可安心在此度日，却想不到发生这意外之事！"其实，倘是应守一夫一妻之制的寻常百姓，则丈夫娶了二妻而一妻妒恨，旁人都同情她。但匂亲王不能与常人相提并论。故终于发生此事，亦属理之当然。世人都认为匂亲王在诸皇子中地位特殊，将来有册立太子之望，即使多娶几位夫人，也不致受人讥评。因此他再娶六女公子，无人替二女公子叫屈。反之，匂亲王如此郑重其事地优待她，异乎寻常地宠爱她，人都称道二女公子有福气呢。而二女公子自己心中，只因过去受宠太甚，已成习惯，如今忽然被人分爱，不免悲伤愁叹耳。她以前读古代小说，或听人传说，常怪女子为了男子分爱，何必如此深感苦痛。现在轮到自己身上，方始恍然大悟：此种苦痛确非寻常可比。此时匂亲王对二女公子，态度比往常更加温和诚恳，对她说道："你一点东西也不吃，实在不行！"便把上好的果物送到她面前，又召唤手段高明的厨师，特地为她烹调肴馔，劝她进用。但二女公子一点也不想吃。匂亲王叹道："这真是为难了！"此时天色渐暮，到了傍晚，他就回自己的正殿去。晚风送爽，天色清幽可爱。他原是风流潇洒之人，此时神情更见艳丽。但忧愁苦闷的二女公子心中，只觉得无限悲伤，难于忍受。她听到蝉鸣之声，思慕宇治山庄，遂吟诗云：

"蝉声不改当年调，

时值衰秋惹恨多。"

今夜匂亲王于夜色未深之时即赴六条院。二女公子听见开路喝道之声渐渐远去，但觉"泪比渔人钓浦多"[35]，自己也讨厌自己的妒心。她躺卧着，一面思量，一面倾听。回想起匂亲王最初就使她苦恼的种种情状，竟觉得追悔莫及。她想："此次怀孕，不知结局如何。自己一族人中多短命者，此次我或许将死于难产，亦未可知。虽然性命无足轻重，但死去毕竟是可悲的。况且因产而死，罪孽深重……"她左思右想，一夜不眠，直到天明。

到了六女公子结婚三朝那一天，明石皇后玉体违和，大家都到宫中问候。但皇后是稍感风寒，并无重症，因此夕雾左大臣昼间就退出了。他邀请薰中纳言同车出宫。今夜的仪式，左大臣打算办得体面隆重，尽善尽美，然而也有限度。他招请薰中纳言参与此会，颇觉难以为情[36]

，但在诸亲百眷之中，和他血缘最近的，除了薰中纳言之外更无其他相当的人物。况且薰中纳言在布置仪式等方面，手段特别高明，因此招请了他。薰中纳言今天特别起劲，很早就赴六条院。他并不惋惜六女公子被他人所得，只管和左大臣两人同心协力地照料事务。左大臣心中窃感不快。匂亲王于黄昏过后来到六条院。新婿的席位设在正殿南厢的东面。置办筵席八桌，杯盘照例十分讲究。又有小席二桌，上设雕花脚的盘子，式样非常新颖，是盛三朝饼的。记录此种毫不足珍的琐事，笔者自觉乏味。

左大臣走出来说："夜色已很深了！"便派侍女去请新郎赴席。匂亲王正和六女公子游戏取乐，并不立刻出来。云居雁夫人的兄弟左卫门督及藤宰相先出来了。过了一会，新郎好容易来到，容姿优美无比。主人头中将向匂亲王敬酒，劝请用菜。接着继续敬酒两三次。薰中纳言劝酒十分殷勤，匂亲王对他微笑。大约是因为他以前曾对薰中纳言说过"左大臣家里严肃刻板"，认为这件亲事不甚相称，现在回想起来，所以对他微笑吧。但薰中纳言似乎不曾注意及此，只管一本正经地照料。他走到东厅去犒赏匂亲王的随从人员。其中身份高贵的殿上人甚多：四位者六人，每人犒赏女装一套，又加长褂一件；五位者十人，每人犒赏三重唐装一套，其裙腰装饰各人不同；六位者四人，每人犒赏绫绸长褂及裙等。犒赏品依照规定数量，似乎还嫌菲薄，因此在配色及质料上特别加工，务求尽善尽美。对于近侍及舍人，犒赏尤为优厚，甚至打破常规。此等繁华热闹之事，原是人人所爱读的，古代小说中首先描述此种情状，大约是为此吧？这里所列举的，恐怕太不详细呢。

薰中纳言的随从中有几个地位不甚高贵的人，夹杂在人丛中暗中观看这盛况，回到三条宫邸之后叹息道："我们这位大人为何如此老实，不肯去当左大臣家的女婿呢？孤居独处多乏味啊！"他们在中门旁边发牢骚，薰中纳言听到了觉得可笑。大约此时夜色已深，他们都想睡觉，刚才看见匂亲王的随从人等得意扬扬地醉饱了美酒佳肴而躺在一处休息，他们心中不胜羡慕吧。薰中纳言走进自己室中，躺着想道："当新女婿多难为情啊！本来是至亲至眷[37]，却神气活现地出来坐席，在灯烛辉煌之下举杯敬酒，匂亲王倒对付得彬彬有礼呢。"他赞佩匂亲王态度漂亮。又想："的确不错，我倘有个心爱的女儿，除了嫁给这匂亲王以外，即使

宫中也不愿让她去。世人谁都想把女儿嫁给匄亲王，但他们又说：‘还是源中纳言更好。’这句话已变成常谈。可见世人对我的评判不坏。只是我太乖僻，有些老气横秋。”想到这里，颇有骄矜之感。又想：“今上曾经表示欲将二公主降嫁与我，如果真有此意，我只管如此踌躇不决，如何是好？这虽然是脸上增光的事，但不知究竟如何。又不知二公主相貌生得怎样，如果很像已故的大女公子，我真是不胜欣喜了。”他有这种想法，可知毕竟不是全然无意的。照例不能入睡，寂寞无聊，便走进一个比别人更多怜爱的侍女按察君房中，在那里睡到天明。其实即使睡到日高三丈，也不会有人讥议，他却慌慌张张，急忙起身。按察君颇有不满之色，吟诗云：

“身越禁关偷结契，

心忧缘断恶名留。”

薰中纳言很可怜她，答道：

“关河水面人疑浅，

下有深渊不绝流。”

即使说“深”，尚且很不可靠，何况说“水面浅”呢！按察君越发伤心了。薰中纳言打开边门，说道：“我实在是要你起来看看这天空。如此美景，怎么可以不看而睡觉呢？并不是模仿风流人物，只因近来失眠，每觉夜长难晓，思量今世之事，直至后世之事，不胜哀愁之至。”如此搪塞一下，就出去了。他不大对女子说风趣话，然而恐是他相貌生得俊俏可爱，女子们并不当他是无情人。偶尔听到他一句戏言的人，觉得即使只能在他身边看看他的美貌，也是好的。恐是因此之故，有的女子勉强找求关系，定要到三条宫邸去替出家为尼的三公主当侍女。随着各种各样的身份，发生各种各样的悲哀情节。

匄亲王在昼间仔细看看六女公子的容颜，觉得实甚美丽，对她的爱情越发深厚了。六女公子身材大小适度，体态窈窕无双，头面与垂发优美可爱，与常人迥不相同。肤色之娇艳令人吃惊，相貌之高贵令人自惭。总之，全身都无缺陷，“佳人”这两个字当之无愧。芳龄大约二十一二，已经不是童年，故身体上毫无不发育之处，一切圆满，正像盛开的花朵。父亲悉心教养，关怀无微不至，故品性上亦毫无缺陷。难怪父母

对她如此痴心。只是讲到温柔与娇媚，总要首先想起二条院那位二女公子。六女公子在回答匂亲王问话时，虽然也很怕羞，但并不过分瑟缩，处处表示着多才多艺与聪明干练。她有优良的青年侍女三十人、女童六人，相貌都长得不坏。她们的服装，因为一般的华丽已经看厌，所以另取一种全新的样式，其美观出人意外。六女公子的婚仪，比三条院云居雁夫人所生大女公子入宫当太子妃时更加隆重，或许是为了匂亲王的声望与容姿特别优越之故吧。

自此以后，匂亲王不能自由赴二条院去。只因身份高贵，故昼间未便任意出门，只能在六条院南部从前惯住的地方度日。晚上也不能离开了六女公子而赴二条院去。因此二女公子常常望穿秋水。她想："这原是意中事，但想不到恩情立刻完全断绝。信乎，若是主意坚定之人，决不会忘却自身之微贱而高攀贵人。"反复思量，觉得当时贸然离开山庄，犹如南柯一梦，追悔莫及，悲伤不已。又想："还不如想个办法，悄悄地回宇治去吧。并非全然和他断绝，但亦可暂时慰我衷情。只要不同他结怨，原属无妨。"她再三考虑之余，终于不顾羞耻，写了一封信给薰中纳言，信中说道："前日承为亡父举办法事，曾由阿阇梨传告，均已详悉。若非足下不忘旧谊，热诚追荐，在天之灵何等孤寂！拜受嘉惠，感激不尽。如有机缘，再当面谢。"这信写在陆奥纸上，不拘形式，信笔直书，然亦清秀可爱。已故八亲王三周年忌辰，薰中纳言替他大做功德。二女公子衷心喜慰，向他道谢，虽只寥寥数语，显见真心感激。向例二女公子对薰中纳言来信作答，尚且顾虑多端，不肯放怀详述。此次却主动致书，并且说到"面谢"，薰中纳言看了受宠若惊，欢喜无量，心情大为兴奋。他想起匂亲王近正贪恋新欢，遗忘故人，推量二女公子定多苦痛，对她十分同情。因此这信虽然言词直率，并无风趣，薰中纳言却反复细看，爱不忍释。他的回信中说："来信拜悉。前日亲王三周忌辰，小生敬怀圣僧之虔诚，前往祭奠。其所以并不奉告而私自前往者，实因小姐有同行之意，而窃以为不宜也。来书谓我'不忘旧谊'，未免对小生情缘估计太浅，不胜怅恨。余容面陈，惶恐拜复。"这信直率地写在一张坚实的白纸上。

次日傍晚，薰中纳言来到二条院。只因私下恋慕二女公子之情转浓，故今日的打扮煞费苦心。柔软的衣服上浓重地薰足衣香，竟有香气

太烈之嫌。外加手持一把惯用的丁香汁染的扇子。全身香气之馥郁不可言喻。二女公子也常常想起当年宇治山庄中那离奇古怪的一夜的光景，虽然看见薰中纳言性情正直无私、斯文一脉、与常人迥不相同，但有时恐怕未免会想起："索性嫁了此人也好。"她已经不是无知小儿，把那可恨的匂亲王同他一比，显然觉得此人优越得多。因念过去常常和他隔物相会，实在对他不起，又恐被他看做不识情趣的女子。因此今天请他进入帘内，自己则在正屋帘前添设一个帷屏，坐在稍深的地方和他会谈[38]。薰中纳言开言道："今日虽非小姐特地号唤，但蒙破例许可会面，不胜欣喜，理应立即前来叩访。但闻昨日亲王在府，或恐有所不便，因此延至今日。承于帘内赐坐，减少隔物，可见小生多年以来的愚诚，今已渐蒙谅解，实甚难得啊！"二女公子还是非常怕羞，似觉话也说不出来。好容易答道："先父三周年忌辰，幸蒙赐祭，不胜感激。倘照向例默志于心，则区区谢忱亦不能奉达，实甚遗憾，故而……"她说时态度十分恭谨，身体逐渐向内退缩，因此言语断断续续，声音隐隐约约。薰中纳言好不心焦，对她说道："小姐离我太远了！我正想竭诚奉告，并谨聆清教呢。"二女公子觉得果然相距太远了，便稍稍膝行而前。薰中纳言听得她走近来，胸中一阵乱跳，然而立刻镇静下来，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他想起匂亲王对二女公子感情突然冷淡，便直言指责，又殷勤安慰，轻言细语地就各方面说了许多话。二女公子对匂亲王的怨恨，不便出之于口，她只向他表示"不怨处世难……"[39]的意思，用寥寥数语来岔开话头，然后诚恳地请求他带她往宇治一行。

薰中纳言答道："这一件事，依愚见看来，是不能效劳的。总须将尊意直率告知亲王，遵照他的指示行事，方为妥善。不然，万一稍有差错，亲王必将怪怨小姐轻率，结果实甚不佳。只要不被亲王误解，则往来迎送之事，小生自应一力担当，岂敢惮劳！小生为人一向正直无私，迥非寻常男子可比，此乃亲王所深悉也。"他口上虽如此说，其实深悔从前将二女公子让与匂亲王，无时或忘。只想如古歌所咏"但愿流光能倒退"，而把二女公子娶了回来。此时他对二女公子隐约吐露此意。谈谈说说，不觉天色渐暗。二女公子觉得不便久留他在帘内，便对他说："罢了，今天我心绪恶劣，且待稍见好转，再行请教。"说罢即欲退入内室。薰中纳言十分懊丧，连忙说道："那么，小姐准备几时动身呢？我可吩咐他们将路上蔓草稍稍清除。"他想讨好她。二女公子暂时止步，答

道："本月已将过完，下月初动身吧。只要悄悄地前往就好了，不必郑重其事地求人准许。"薰中纳言觉得这声音非常可爱，便比平时更热烈地回想起往事来。

他忍无可忍，竟从他靠身的柱子旁边的帘子底下探身进去，拉住了二女公子的衣袖。二女公子想道："原来他不怀好意，真讨厌！"她无话可说，只是默默地向后倒退。薰中纳言紧跟着她，顺水推舟地把半个身子攒进帘内，就在她身边躺下了，说道："不知我是否记错：小姐曾对我说过'没人看见是无妨的'。不知我是否听错，所以进来问问。请你不要疏远我！你这态度多么无情啊！"说时不胜怨恨之情。二女公子无心回答，但觉荒唐可恶，气得发昏。终于镇静下来，说道："你的用心真乃出人意外！侍女们看见了成什么样子呢！太无礼了！"她辱骂他，几乎想哭出来。薰中纳言觉得这话也有几分道理，心中颇感抱歉。然而还是强辩："我这行为不会受人非难。当年曾有一夜和你如此对晤，你总还记得吧。你姐姐也曾允许我亲近你。你以为我无礼，反而不知趣了。我决没有色情的野心，请你放心可也。"他说时态度从容不迫。但因近来常常追悔前事，苦痛越来越深，便把心事叨叨絮絮地向二女公子诉说，全无准备离去的样子。二女公子毫无办法，此时她的心情，狼狈两字已经不够形容了！她觉得对付此人，比对付全不相识的人更加可耻可恨，只有吞声饮泣。薰中纳言对她说道："你何必如此呢？太孩子气了。"他看看二女公子，但觉说不出的可怜可爱。而她那含蓄优雅之神态，比那年夜间所见更加圆满成熟。想起了从前自动把此人让与他人，以致今日如此颠倒梦想，后悔不已，竟嘘嘘唏唏地哭了起来。二女公子身边只有两个侍女。她们望见一个素不相识的男子攒进帘内来，不知有何事情，连忙走近来看。看见这男子是薰中纳言，知道他是一向关怀亲切的熟客人，料想今日或有缘故。她们觉得不好意思留在近旁，便装作不知，退出外边去。二女公子更觉孤寂了。薰中纳言深悔当年失策，苦痛难于忍受，心情一时不易镇静。然而从前对晤一夜，尚且规规矩矩，一心不乱。今日当然不会胡作非为。但此种事情，不须详细叙述了。薰中纳言懊恨此行徒然无益，而外人看了又不成样。左思右想了一会，终于告辞而出。

薰中纳言以为还是夜里，岂知已近破晓。他深恐被人看到，惹起讥议，心中不免烦乱。这也是为了不欲损伤二女公子名誉。他听说二女公

子为了怀孕而身体不适，今天看见果然如此。为了遮羞而束在身上的那条腰带，薰中纳言看了也觉得可怜，这也是使他不忍放肆的一个原由。他想："回想起来，我是屡次错过良机的。然而丧情灭理之事，毕竟违背我的本意；且凭一时冲动而胡行乱为之后，势必心无宁日。偷偷摸摸地追求欢会，实甚苦心劳思，又使得女方也平添忧患。"然而他这种贤明的思想不能扑灭热烈的情火，直到此时他还恋念二女公子，真乃岂有此理。他立志非把二女公子弄到手不可，其用心实甚不良。他只觉得二女公子那比以前稍稍消瘦而依旧风流娴雅的面影，片刻不曾离去，一直随附在他身旁，因此其他一切事情全都不在他心上了。他只是想："二女公子一心想赴宇治，我可否陪她去呢？只怕匂亲王不允许吧。不过，偷偷地带她去毕竟很不妥便。有何办法可以不受世人非难而成遂这个愿望呢？"他回家时已魂不附体，茫然地躺下了。

清晨天色尚未大亮之时，他就写信给二女公子。照例表面上是冠冕堂皇的文章，附有诗云：

"懊恨空归繁露道，

秋容依旧似当年。

蒙君冷遇，使我'不明事理枉多忧'[40]，此外无言可奉陈也。"二女公子想不复他，又恐向无此例，侍女们要诧怪。左右为难，结果略复数字："来信拜收。心情异常恶劣，未能详复为歉。"薰中纳言接到回信，殊觉言语太少，甚是扫兴，只管恋恋不舍地回想她那可爱的面影。二女公子想是现已渐通人情世故，所以昨夜对薰中纳言虽然如此严拒痛斥，但并不十分嫌恶，态度非常稳静，且又温和婉转，终于推三托四，巧妙地把他送走。薰中纳言现在回想她那模样，心中又是嫉妒，又是悲伤，百感交集，愁闷不已。他想："此人比较起从前来，样样都长进了。怕什么呢！将来匂亲王抛弃了她，叫她依靠我就是了。那时我虽然不能公然泰然地和她做夫妻，但可暗中往来。我又别无心爱之人，就叫她做我惟一的终身伴侣吧。"他只管筹划此事，其用心实在太不成样了。此人本来非常聪明正直，然而男子的心原都是可恶的。悲伤大女公子之死，虽然已徒劳无益，但并不像此次之痛苦。而此次呢，愁绪万叠，回肠百转，其苦不可言喻。他听见人说："今天匂亲王到二条院了。"便忘记了自己是二女公子娘家的后援人，顿时妒火中烧，心痛欲裂。

匀亲王好多天不回二条院，自己也感到可恨，这一天忽然回来。二女公子觉得事到如今，何必再恨他呢，故对他绝不表示疏远之色。她请托薰中纳言带她回宇治山庄，薰中纳言也淡然不肯相助。如此一想，便觉世间实甚狭窄，使她无地容身，只有自叹命薄。她打定主意："我只索在'命未消'[41]期间，听天由命，泰然度日。"便和颜悦色、真心诚意地招待匀亲王。因此匀亲王更加怜爱她，用千言万语来表达他久不回家的歉忱。二女公子腹部已稍稍膨大，身上束着那可羞的腹带，样子越发可怜。匀亲王不曾近看过怀孕的人，竟觉得稀罕。他在严肃刻板的六条院左大臣家住惯了，一朝回到二条院自邸，但觉一切都很舒服，都很可爱，便向二女公子重申山盟海誓，言语滔滔不绝。二女公子听了想道："世间男子大都是会花言巧语的吧。"便联想起昨夜那个肆无忌惮的人的模样来。她想："多年以来一向以为此人循规蹈矩，岂知碰到色情之事，一点规矩都没有了。如此想来，眼前这个人的山盟海誓，也是不可靠的。"但又觉得匀亲王的话略有几句可听。她又想起薰中纳言："哎呀，乘我不备而闯进帘内，毕竟是荒唐的啊！他说和我姐姐始终保持清白关系，确是很难得的。然而还是不可不防。"于是对薰中纳言更加警惕了。但念今后匀亲王势必又有久不还家之时，这期间很可担心，却又未便说出。此次二女公子对待匀亲王比以前殷勤得多，所以匀亲王非常怜爱她。忽然他闻得二女公子衣服上有薰中纳言身上的香气。这香气和寻常世间的香气不同，显然是此人所特有。何况匀亲王对于此道是富有研究的人。因此他觉得奇怪，便向二女公子盘问："到底有何事情？"又察看她的气色。二女公子原知事出有因，一句话也不能回答，但觉非常痛苦。匀亲王想："果然不出所料。此乃必然之事。我早就疑心他不会不转念头的。"他心中非常懊恼。二女公子也曾防到此事，所以昨夜连贴身单衣都换过。然而奇怪得很，想不到连身上都染着他的香气。匀亲王对她说道："香气如此浓重，可见你对他已经毫无间隔了。"又说了许多难听的话。二女公子痛苦之极，但觉置身无所。匀亲王又说："我对你关怀特别深切，你却'我先遗忘人'[42]。如此背叛丈夫，乃身份卑贱之人所为。我又不曾和你阔别经年，如何你就变心？你的无情真乃出我意料之外！"此外痛恨之言甚多，笔者不能尽行记录。二女公子只是一言不答。匀亲王越发妒恨了，吟诗曰：

"汝有新欢香染袖，

我怀旧谊恨缠身。”

二女公子被他如此痛骂，无言可以辩解，只是说道：“哪有此事！”便答诗曰：

“既有常同衾枕谊，

岂因细故便分离？”

吟罢嘤嘤啜泣，那模样无限可怜。匈亲王看了想道：“正因为如此，所以会牵惹那人的心。”妒火越发炽盛起来，自己也不禁纷纷落泪。真是个色情狂啊！二女公子姿色实在非常可爱可怜，即使真个犯了重大过失，对方也不忍全然疏远她。因此不久匈亲王的妒恨渐渐消失，不再责备，反而好言抚慰她了。

次日，匈亲王与二女公子从容睡到日上三竿，方始起身。就在二女公子房中盥洗，吃早粥。匈亲王在左大臣家看惯了高丽、唐土舶来的金碧辉煌的绫罗锦绣，现在看到自邸的装饰，觉得虽是寻常世间之物，却也十分可亲。侍女们的服装也有穿旧了的，这环境给人沉静之感。二女公子身穿柔软的淡紫色衫子，上罩暗红面子蓝里子的褂子。那随意不拘的姿态，比较起六女公子的全般簇新、富丽堂皇的服饰来，并不觉得逊色。她的温柔妩媚的姿色，对匈亲王的深恩重爱受之无愧。她的面庞本来丰肥圆满，近来稍稍清减，颜色越发白嫩，更显得高尚优雅了。原来匈亲王以前不曾发现这种香气时，早就担心：二女公子的容貌比其他女子优越得多，设想倘有非嫡亲兄弟的男子接近她，偶有机会听到她的声音，窥见她的相貌，岂能漠然无动于衷，势必对她发生恋慕之情。他根据自己的好色之心如此推测，所以常常留心察看，往往装作无意的样子，查看二女公子身边的橱子和小柜子，里面有否可作证据的书信。然而一点也找不出来，只找到些寥寥数语的寻常信件，偶然夹杂在其他物件之中。他觉得奇怪，常常疑心两人的关系总不会如此简单。所以今天发现了香气而如此猜忌，原是理之当然。他想：“薰中纳言的丰采，凡是懂得风情的女子，看见了必然爱慕，哪里会坚决拒绝呢？这两人才貌相当，多分是互相爱上了。”因此又是伤心，又是愤怒，又是嫉妒。他对二女公子总是放心不了，所以这一天不曾出门，写了两三封信送六条院去。几个老年侍女便私下讥议：“分别了才多久，积得这许多话！”

且说薰中纳言闻知匂亲王闭居在二条院，甚是担心。他想："真不该啊！我的用心何等愚蠢恶劣！我本该作为她娘家的后援人去照顾她，岂可忽萌邪念？"便努力扭转自己的心情，推想匂亲王即使宠爱六女公子，也决不会抛舍二女公子。于是替二女公子庆幸。他想起二女公子身边的侍女所穿衣服已经陈旧，便走到三公主那里，问道："母亲这里有没有现成的女装？我有个用处，想要几套呢。"三公主说："下个月做法事[43]用的白色服装，大概已经做好了。但染色的此刻还未置备。你有用处，立刻叫他们缝制吧。"薰中纳言说："那又何必呢！并不是重要用处，只须现成的就好了。"便吩咐裁缝所的侍女，叫她们拿出几套女装来，又添几件漂亮的褂子，这些都是现成的。此外又取了些不曾染色的绫绢。还有给二女公子本人做衣服的，是薰中纳言自己备用的红色砑光绢，又添上许多白绫。没有做女裙用的衣料，怎么办呢？便加了一条腰带，在带上系一首诗：

"心怜罗带好，物已属他人。

何必萦怀抱，徒劳诉恨情？"

薰中纳言派使者把这些衣物送交二女公子身边的侍女大辅君。这侍女年龄较长，是二女公子所亲信的。使者口头传言："奉上之衣物，系匆匆置办，毫不足观，尚请善为处置。"赠二女公子的衣料，力求不要显目，装进盒子，但包装特别讲究。大辅君并不拿去给二女公子看。只因薰中纳言此种馈赠，乃以前常有之事，大家早已见惯，不须谦让答谢、你推我辞，所以大辅君绝不觉得难于处置，就把衣料分送诸人，众侍女各自拿去缝衣服了。贴身服侍的青年侍女，服饰原应该特别讲究。那些下级侍女呢，平时惯穿粗布衣服的，如今穿了薰中纳言所赐的白色夹衫，虽然不甚惹目，倒也显得清爽。

实在，二女公子这里，能关心万事、照料一切的，除了薰中纳言而外更有何人呢？匂亲王对二女公子的宠爱原也异乎寻常，其关怀照顾也很周到。然而生活上琐屑之事，他哪能注意到呢？这位皇子生长深宫，养尊处优，不知世间疾苦为何物，原是当然之事。他经常度着风流艳雅的生活，玩弄花露还怕指冷呢。同他比较起来，像薰中纳言那样为了所爱之人而随时用心，一草一木也照顾到，实在是难能可贵。因此二女公子的乳母等人往往讥讽匂亲王："他的照顾算了吧！"女童中有几个人衣

衫不整，二女公子看了颇觉羞耻，有时不免私下叹苦：“住在这华厦里反而出丑了。”何况此时六条院左大臣家排场之奢华天下闻名，匂亲王的随从人等看到这里的状况，安得不见笑呢？因此二女公子更加不快，常常悲叹。薰中纳言很会推察她的心事，所以送这些衣物来。倘对交情疏阔之人，送这些琐屑之物太不成样，有失礼貌。但送二女公子，并无轻侮之嫌，有何不可呢？如果送她隆重的礼物，反而引起旁人讥议，被认为过分讨好。薰中纳言顾虑及此，所以只送些现成品。另外他又命人缝制种种美丽的衣服，又织造一些礼服，连同许多绫罗衣料一并送去。原来这位中纳言也是从小在锦绣丛中长大起来的，其养尊处优并不亚于匂亲王。心性异常骄矜，处世目空一切，真是个佼佼不群的超人。然而自从看到了已故八亲王宇治山庄的光景以来，始知失势之人，原来生涯如此悬殊，实甚可怜。于是推想广大世间种种情况，常常寄与深切的同情。可知这是一番沉痛的经验。

自此以后，薰中纳言总想摒除邪念，光明正大地照顾二女公子。然而力不从心，恋慕之情非常痛苦。因此写给二女公子的信，比以前详细了，动辄透露难于忍受的恋情。二女公子看了，自恨罪孽缠身，悲叹不已。她想：“倘是素不相识之人，可以骂他一声‘何其痴狂！’要拒绝他也很容易。可是此人不同，自昔早有交往，互相信赖。如果今天忽然和他决绝，反而引起别人疑怪。他那竭诚尽忠的心情与态度，我并非不知感激。但倘要我为此而开诚解怀地对待他，我实在颇多顾虑。究竟如何是好呢？”她左思右想，心绪缭乱。她身边的侍女之中，稍明事理而可与共话的青年人，都是新进来的，未便和她们深谈。一向熟悉的人，只是从宇治山乡带来的几个老侍女，同她们也没商量。志同道合而可与罄谈心事的人，简直没有。因此无时不怀念已故的姐姐。她想：“如果姐姐在世，此人不会对我发生这种不良之心吧。”心中悲伤不堪。匂亲王的薄幸固已可悲，但薰中纳言之事使她更觉痛苦。

薰中纳言忍受不住了，照例于某日沉静的傍晚到二条院访问。二女公子立刻叫人送出坐垫去，并命侍女传言：“今日心绪甚恶，未能晤谈为歉。”薰中纳言听到这话，心中非常悲伤，眼泪即将夺眶而出。恐被侍女看见了不好意思，便努力忍住，答道：“患病之时，素不相识的僧人都要住在近旁呢。就请把我当作医师，许我进入帘内吧。如此传言问答，我

这访问全无意趣了。”众侍女看见他的神色非常痛苦，想起那天夜间闯入帘内之事，对二女公子说：“如此招待，确是太简慢了。”便把正殿的帘子放下，请薰中纳言进入守夜僧人所居的厢屋内。二女公子心中实在非常懊恼。但侍女既已如此说了，如果公然表示坚拒，深恐反而教人怀疑，因此只得忧心忡忡地稍稍膝行而前，和客人对晤。二女公子有时说几句话，然而声音非常轻微。薰中纳言听了，猛然想起大女公子患病初期的样子，觉得不祥。心中一阵悲伤，便觉眼前一片黑暗，一时说不出话来，支吾了好一会。他痛恨二女公子坐的地方太进深，便从帘下伸手进去，把那帷屏稍稍推开，照例顺水推舟地挨身进去。二女公子非常担心，无可奈何，只得召唤她的贴身侍女少将君，对她说道：“我胸中疼痛，你且替我按一下。”薰中纳言听见了，说道：“胸中疼痛，按住了越发难过吧。”他叹一口气，坐一坐端正，但心中讨厌这侍女在座，十分焦灼。又对二女公子说道：“你为什么身体常是如此不适呢？我曾问过怀孕的人，据说起初确有一个时期身体不适，但不久就会复健。你大约是年纪太轻，过分担心之故吧。”二女公子非常羞愧，答道：“胸痛之病，我是早已有的。亡姐也患此病。据说患此病者寿命都不长呢。”薰中纳言想起世间谁也没有“青松千年寿”[44]，很替二女公子担心，非常可怜她。便顾不得少将君在座，把自昔以来对二女公子的爱慕之情一一诉说，但把刺耳难闻的话删去，措词非常文雅，只叫二女公子听了心领神会，而别人听了不觉得异样。少将君听了，觉得此人的好意实在深可感谢。

薰中纳言常常睹物怀人，时刻不忘大女公子，故对二女公子说道：“我从小厌恶尘世，常想清心寡欲地度此一生。然而恐是前世因缘注定之故，我虽常受令姐冷遇，而对她刻骨相思难忘。因此之故，本来的道心终于逐渐消失。为欲慰情，我也常想结识几个女子，看看她们的模样，或可排遣哀思。然而别的女子更无一人可以使我倾慕。经过万般苦思之后，确信世间没有一个女子能牵惹我心。所以如果有人把我当作好色之徒，我心甚觉可耻。今我对你如果稍有半点不良之心，自不足道。然而仅乎如此对晤，常把我心所思之事奉告，或者倾听你的谈话，彼此开诚畅谈，谁复能责咎呢？我心与众不同，一向正直无私，世间无人能非难我，还请你信任我吧。”他满怀怨恨，啼啼哭哭地说这番话。二女公子答道：“我如果不信任你，怎么会不顾旁人疑怪，如此接近地招待你呢？多年以来蒙你种种照拂，深感厚意。因此我把你看做特别可靠之

人，此次曾经主动写信给你呢。”薰中纳言说：“你几时主动写信给我，我根本记不起来了。你的话说得多甜蜜啊！大约是指：为了准备赴宇治山乡，才写信来召唤我吧？我也确是蒙你信任，我心岂不感激？”他说时还是满怀怨恨。但因旁边有人听见，未便任情罄谈。他向窗外凝神眺望，但见天色渐渐幽暗，虫声历历可闻。庭中假山只见黑影，此外景色都已不能分辨。帘内的二女公子见他只管悄然不动地靠柱坐着，心中十分着急。薰中纳言低声吟诵古歌“人世恋情原有限……”[45]，接着说道：“苦痛忍受不住了！我很想到‘无音乡’[46]去呢。至少，到宇治山乡去，即使不特建寺院，也要依照故人面影雕一个肖像，绘一幅画像，当作佛像，礼拜诵念。”二女公子说：“你发这个心愿，真正令人感动！不过说起雕像，教人联想起放入“洗手川”[47]里的偶像，反而对不起亡姐了。至于画像呢，世间有看黄金多少而定容貌美丑的画师[48]，所以也是不放心的。”薰中纳言说：“对啊！这雕匠和画师，怎能依照我的意思而造像呢！听说近世有一个雕匠，所雕的佛像真个能使天花乱坠。但愿有这等神工鬼斧才好。”讲来讲去，总忘不了大女公子。神色如此悲伤，显见其富于深情。

二女公子看他可怜，将身稍稍靠近他些，对他说道：“说起雕像，我忽然想到一件事，只是怪不好意思告诉你。”说时态度比以前亲切了些。薰中纳言喜出望外，连忙问道：“什么事呢？”同时从帷屏底下伸进手去，握住了二女公子的手。二女公子觉得很讨厌。但她正想设法制止他的恋情，以便放心地和他对话。而且如果声张起来，近旁的侍女看了也不成样。因此装作若无其事，对他说道：“有一个多年以来生死不明的人，今年夏天从远方来到京都，说要来访问我。我想这个人和我关系不疏，然而素未谋面，要立刻和她亲热恐也不能。前些时果然来了，一看，她的面貌和姐姐肖似得奇怪，我就立刻感到她很可亲。你常说我是亡姐的遗念，其实据侍女们说，我虽然和姐姐同胞，但在各方面都和姐姐大不相像。这个人同姐姐关系疏远，不知怎的反而如此毕肖。”薰中纳言听了，疑心自己是在做梦。他说：“一定是有缘分，才会如此亲密。但不知何以不曾听说过。”二女公子说：“唉，什么缘分，我也弄不清楚。父亲在世之时，常常担心自己死后，遗下的女儿孤苦无依，身世飘零。只在我一人身上，他已十分担心。如果再有此种事情，外间传说开去，更将惹人耻笑了。”薰中纳言从这话中察知：大约八亲王有一个私通的妇

人，生下这个女儿，不知在哪里养育起来的。二女公子说她相貌酷肖大女公子，这句话攒进他耳朵里去，他就追问："只有这几句话，使我不得要领。你既然对我说了，就请详细告诉我吧。"二女公子终觉不好意思，不肯对他详说，只是答道："你倘要去寻访，我可把地址告诉你。至于详细情形，我也不甚明白。说得太详细了，只怕使你扫兴。"薰中纳言说："为了寻访亡魂在处，即使是海上仙山[49]，亦当全力以赴。我对此人的恋慕虽未若是其甚，但与其如此魂思梦想，无法慰情，还不如前往寻访。只要能胜如令姐的雕像，便供奉她为宇治山乡的本尊，有何不可？还请你详细指示。"

二女公子见他如此坚决要求，说道："这便怎么好呢！父亲不承认她为女儿，我却随口泄漏出去，实在太多嘴了。但我听见你说，要找神工鬼斧来替姐姐雕像，我心十分感动，因此说出这个人来。"便告诉他："此人多年来住在很远的乡间。她的母亲可怜她，定要她和我通信交往。我未便置之不理，便时时给她回信。前些时她就来访我了。也许是灯光之下看不清吧，但见其人浑身上下无论哪一点，都比我所预想的漂亮得多。她的母亲正在担心她的前程。倘能蒙你供奉她为宇治山乡的本尊佛菩萨，真是她的无上幸福了。但恐这是盼不到的吧。"薰中纳言猜想：二女公子表面上虽然说得头头是道，其实是讨厌他的罗唣，想设法打发他。因此他心中颇感不快。然而想起那个肖似大女公子的人，毕竟有些眷恋。他想："她虽然深恶痛绝我那不应有的恋情，但表面上不做出使我难堪的行为来，可见她颇能体谅我的心意。"便觉心情异常兴奋。此时夜已很深。帘内的二女公子深恐侍女们看了不成体统，便趁薰中纳言不防之时悄悄地退入内室。薰中纳言左右寻思，觉得二女公子的退避是应该的。然而心中还是不胜怨恨惋惜，情思无法镇静。眼泪即将夺眶而出，又恐被人讥笑，只得努力忍住。百感交集，方寸恼乱。但他明白：不顾一切地胡行乱为，为人为己两皆不利，毕竟是使不得的。于是竭力忍耐，起身告辞而出，愁叹之声比往日更苦。

他在归途上想："我只管如此愁恨，将来如何是好呢？真痛苦啊！有什么办法可使我不受世人讥评而又如意称心呢？"想是由于对恋爱一道缺乏经验之故吧，他往往无端地替自己又替别人考虑未来可忧之事，通夜不眠直到天明。他想："二女公子说那人酷肖大女公子，但不知是否真

实，总得看一看才好。她的母亲身份不高，则求爱想必不难。但倘那人不能使我称心，倒叫我麻烦了。”因此对这女子并不十分向往。

薰中纳言久不访问宇治八亲王旧邸，似觉亡人面影日渐疏远，心甚悲伤，便于九月二十日过后来至山庄。但觉山中秋风甚厉，木叶乱飞。守护这山庄的，只是凄凉骚乱的宇治川水声，难得看到人影。薰中纳言一见便觉黯然销魂，伤心无极。他召唤老尼姑弁君，弁君走到纸隔扇门口，站在一个深青色帷屏后面，告道：“恕我失礼了！年纪一大，颜面丑陋可怕，见不得人了。”便不走出帷屏外面来。薰中纳言对她说道：“我推想你在这里何等寂寞啊！除你以外，我更无知心之人，所以特来和你谈谈。不知不觉之间，又过了许多时光！”说时泪盈于睫，那老尼姑更是流泪不止。薰中纳言又说：“回想起来，大小姐为二小姐的终身大事操心，正是去年这个时节。悲伤无时或已，就中秋风逼人之时更甚。大小姐所忧虑的果然不错，我隐约闻知二小姐与匂亲王的姻缘的确不甚美满呢。思想起来，事事都可痛心啊！”又说：“不过不论情形这样或那样，只要活在世上，将来或有否极泰来之日。只是大小姐怀着这忧虑而死去，我总觉得是我的过失，想起了不胜悲伤。最近左大臣家的事情，其实不必担心，这是世间常有之事。匂亲王虽然又娶了六女公子，但对二小姐绝无疏远之色。说来说去，可悲的正是那个化作灰烬的人！死，原是谁也不能逃避之事，然而或先或后，总是使人悲伤难堪的啊！”说罢又哭泣起来。

随后派人去召请阿阇梨到山庄来，托他举办大女公子周年忌辰的佛事。又对他说：“我想，我常常到这里来，回想不可挽回之事而伤心，亦属徒劳无益。因此想把这山庄拆毁，在你那山寺旁边建造一所佛殿。反正一定要造，不如早日动工。”就把几间佛堂、若干回廊及僧房，以及其他应有房室都画出来，同阿阇梨商谈。阿阇梨大为赞善，说这是功德无量。薰中纳言又说：“不过这是八亲王当年用心设计建造的住宅，我把它拆毁，似乎太无情义。但我推想他的本意，原是想在佛事上面做功德的，只因顾念身后还有两位女公子，所以不曾建造寺院。惟现在这是匂亲王夫人的产业，应归匂亲王所有。如此说来，未便把它改作寺院。我也不该任意处置。然而这地方太近河岸，过分显露，还不如把它拆毁，改造佛寺，另行建造庄屋。”阿阇梨说：“此事无论从哪一方面看来，都

是莫大功德。从前曾有一人，悲伤儿子死亡，把尸体包好了挂在颈上，挂了许多年。后来受了佛法感化，把尸囊舍弃，终于进入佛道[50]。如今大人看到这山庄，便触景生情，实甚不利于修行。若能改作寺院，则对后世有劝修之功德，理应早日动工。即请宣召阴阳博士，选定吉日。并雇用技术高明之工匠二三人，计划工事。其他细节，按照佛教宗门定规布置可也。”薰中纳言便就各项事宜规定办法。又召集附近领地内庄屋中人员，吩咐他们：“此次建造寺院，一切工事均须遵照阿阇梨指示。”转瞬之间日色已暮，是夜就在山庄泊宿。

薰中纳言想起：今天是最后一次看到这山庄了，便向各处巡视。但见佛像皆已迁入寺中，剩下的只是尼姑弁君使用的器具。设想她那孤寂的生涯，十分可怜，不知今后如何度日，便对她说：“这邸宅应当改造了。在尚未竣工之前，你可住在那边的廊房中。倘有物件欲送京中二小姐，可唤庄屋内人员来此，妥为办理。”又叮嘱她种种细事。倘是别的侍女，则如此老朽之人，不会受薰中纳言青睐。但此人与众不同，薰中纳言许她晚上睡在近旁，叫她述说往事。旁边并无他人，说话可以放心，故弁君也谈到薰中纳言的生父已故柏木权大纳言之事。她说：“权大纳言临终之时，渴望看看大人在襁褓中的姿态，那情状我至今还记得起来。我想不到活到今日，能拜见大人升官晋爵，定是当年勤恳服侍权大纳言而得来的善报。想起了又是欢喜，又是悲伤。又念我这苦命人老而不死，看到了许多逆事，便觉可耻而又可恨。二小姐屡次对我说：‘你常常到京中来看看我吧。只管闭居在山中，把我完全抛弃了！’然而我这不祥之身，除了阿弥陀佛之外，不想拜见别人。”便娓娓不倦地叙述大女公子生前情状：什么时候曾说什么话；欣赏樱花、红叶之时曾咏什么诗歌……虽然声音发抖，倒也说得像模像样。薰中纳言听了，设想大女公子为人像小孩一般不多说话，而性情风流优雅。他听了弁君的话，恋慕之情越发增添，想道：“匂亲王夫人比她姐姐稍稍富有现代风味。她对于性情不相投合之人，态度很冷淡。只有对我深抱同情，愿意和我永结友谊。”他在心中如此比较两女公子的性行。

薰中纳言在谈话之中提起二女公子所说的那个可以代替大女公子的人。弁君答道：“此人现在是否在京，我不知道。关于她的情况，我都是听人传说的：已故八亲王尚未迁居山庄之前，夫人病故。不久，亲王和

一个上等侍女私通。这侍女名叫中将君，品貌还不坏。但亲王和她交往时间甚短，别人都不知道。后来这中将君生了一个女儿。亲王原知此女儿是自己所生，但因嫌其烦累，此后不再和她交往。又为此事痛自惩诫，就此皈依佛法，度送僧侣一般的生涯。中将君失去依靠，只得辞职，后来嫁与一个陆奥守为妻，跟着他赴陆奥任地去了。过了几年，中将君返京，辗转央人向亲王示意：女儿抚养在家，平安无恙。亲王听到了，说道：‘此事不须向我通报。’表示不肯收留。中将君不胜懊丧。后来她丈夫当了常陆介，又带了她赴任地去。此后久无音信。今年春天这位小姐到匄亲王府访问二小姐之事，我亦略有所闻。这位小姐今年大约二十岁。前些时她母亲曾有来信，说‘小姐长得非常美丽，十分可怜’，信中叙述甚详呢。”薰中纳言听了她的详细说明，想道：“如此看来，二女公子说她酷肖其姐，多半是真的了。”他盼望一见，便吩咐弁君：“只要其人略有几分肖似大小姐，即使住在他乡异国，我也要去寻找。八亲王虽然不认她为女儿，但毕竟是血统很近的人。你也不必特地去通知，只要在音问往还之时，乘便把我的意思告诉她。”弁君说：“她的母亲中将君是已故亲王夫人的侄女，和我是姑表姐妹关系。中将君在亲王家供职时，我住在外地，所以和她不甚熟悉。前些时二小姐的侍女大辅君从京中来信，说这位小姐希望到亲王坟上祭扫，叫我有所准备。但至今还不曾到这里来过。既蒙吩咐，等她来时我定当将尊意转达。”夜色已近黎明，薰中纳言准备回京。他就把昨夜黄昏后京中送来的绢帛等物赠送阿阇梨，又赏赐弁君。阿阇梨寺中诸法师及弁君的仆役，也都受赐布匹等物。这住处实甚荒寂，但因薰中纳言常常来访，多方照拂，故以弁君的身份而论，生涯过得十分安乐，她可以从容自在地修行佛法。

朔风异常凛冽，令人难于禁受。枝上红叶尽行脱落，狼藉满地，而全无人足践踏的痕迹。薰中纳言看了这景象，徘徊不忍遽去。有些寄生的常春藤附缠在姿态优美的深山古木上，还毫不褪色地活着。薰中纳言命人从其中摘取一些红叶，拟带回去送给二女公子。独自吟诗曰：

“当年曾追随，犹似寄生[51]草。

若无此旧谊，旅宿太孤悄。”

弁君答道：

“当年寄生处，荒凉剩朽木[52]。

今日重来访，哀哉此旅宿！”

此诗虽是十足的古风，但亦不无风趣，薰中纳言听了觉得聊可慰情。

薰中纳言遣人将红叶送给二女公子时，正值匂亲王在家。侍女漠不关心地送进去，说道：“这是南邸[53]送来的。”二女公子以为照例是谈情的信，非常担心，然而此时岂能隐藏。匂亲王含有意义似地说道：“好漂亮的红叶啊！”便取过来看。但见薰中纳言的信中写道：“尊处近日想必平安无事。小生前日曾赴宇治山乡，山中朝雾困人，更增伤感。详情他日面罄。该地山庄改造佛殿之事，已嘱咐阿阇梨照办。曾蒙金诺，故敢将庄屋移建他处。应有事宜，即请吩咐老尼弁君可也。”匂亲王看罢说道：“这封信写得好堂皇啊！大约他知道我在这里吧。”薰中纳言或许多少确有几分此种心理，二女公子看见信中并无别事，心中正在欣慰，听见匂亲王说这种猜疑的话，认为冤枉太甚，不胜怨恨，那娇嗔之相非常可爱。即使有万种罪状，也不怕人不容赦了。匂亲王对她说：“你写回信吧。我不看就是了。”便背转身子向着别处。二女公子觉得过分撒娇坚不肯写，教人看做古怪，便执笔写道：“闻君走访山乡，令人不胜欣羡！该地庄屋改造佛殿，诚属至善。将来我身出家，不须另觅岩穴，自有归宿之处。而旧居亦不致日渐荒芜。多承美意，无任感戴。”照这回信看来，两人交谊纯属普通友爱，无可指责之处。但匂亲王生性好色，以己度人，大概认为两人之间定有异乎寻常的关系而很不放心吧。

庭中秋草皆已枯萎，只有芒草与众不同，仿佛伸出了手，向人招徕，颇有风趣。更有尚未生穗的芒草，也像穿着露珠的丝线，细弱无力地望风披靡。此景虽属寻常，但当此晚风萧瑟之时，亦足催人哀思。匂亲王吟诗曰：

“玉露频频来润泽，

幼芒哪得不知情？”[54]

他身穿平日惯穿的衣服，上面只加一件便袍，此时拿起琵琶来弹奏。他把琵琶合着黄钟调，弹出非常哀愁的曲子。二女公子原是喜爱音乐之人，听了这琵琶之声，心中怨恨顿时消释，把身子靠在矮几上，从小帷屏旁边稍稍探出头来，那姿态非常可爱。答诗曰：

“吹到芒花风力弱，

可知秋色已凋零。[55]

悲秋虽非我一人之事，但……”说罢泪下如雨，毕竟觉得不好意思，连忙以扇遮面。匄亲王推量她的心情，也觉得很可怜。但猜疑终是不释，他想：“正因为此人如此惹人怜爱，只恐那人不会放弃她呢。”便觉妒火中烧，不胜痛恨。

白菊尚未全然变紫[56]。其中特别用心栽培的，变紫反而更迟。但不知怎的，只有一枝已经变成非常美丽的紫色。匄亲王命人将这一枝折取过来，口中诵着“不是花中偏爱菊”[57]的古诗。对二女公子说道：“从前有一位亲王，傍晚时吟着此诗而观赏菊花，忽然一位古代天人从空中翱翔而来，把琵琶秘曲教给他[58]。但今世万事都浅薄了，实甚可叹。”便停止弹奏，放下了琵琶。二女公子觉得遗憾，说道：“只是人心变得浅薄罢了，古代传下来的技术怎么会变呢？”她似乎想听一听自己已经荒疏了的古传手法。匄亲王说：“那么，我一人弹奏太单调，你来和我合奏吧。”便命侍女把筝取来，叫二女公子弹奏。二女公子说道：“从前也曾有人教过我来，但现在都已记不清楚了。”她似乎有所顾虑，手也不触筝琴。匄亲王说：“这一点点小事，你也要对我见外，实在太无情了！我最近逢到的那个人，虽然相处日子不多，尚未熟悉，但连幼稚的、生疏的事情也不隐瞒我。大凡女子，总须柔顺而天真才好，那位薰中纳言也曾做这样的定评。你对此君不是十分信任、非常亲睦的么？”他认真地怨恨起来。二女公子无可奈何，只得拿起筝来，略弹一曲。弦线已弛，所以这一回弹南吕调。二女公子弹筝的爪音清朗悦耳。匄亲王唱催马乐《伊势海》[59]，嗓音高尚优美。众侍女躲在近边的隐蔽地方窃听，大家笑逐颜开。有几个老侍女相与议论：“亲王另有所爱，原是遗憾。然而身份高贵的人，三妻四妾也是理之当然。我们的小姐毕竟是有福之人。从前孤居在宇治山乡之时，做梦也想不到能交这样的好运。现在她说要重归山乡，真是荒唐的想法！”她们喋喋不休，年轻的侍女都来制止：“静些！”

匄亲王为了教二女公子弹琴，在二条院居住了三四天。他以日子不好、不宜出行为借口，不到六条院去，六条院里的人就怨恨起来。这一天夕雾左大臣从宫中退出，亲自来到二条院。匄亲王闻之，咕哝地

说："如此大张旗鼓地到这里来做什么呢？"便走出房间，到正殿里迎接。夕雾说道："只因无甚要事，久不到这里来了。今日睹物思人，不胜感慨呢！"谈了些二条院的旧事之后，便带着匂亲王回六条院去了。随从的有夕雾的诸公子、高官贵族、殿上人等，冠盖如云，气势盛大。二条院里的人看了，都觉万难和他家并比，不免心情颓丧。众侍女都来窥看左大臣，也有人说："这位大臣真漂亮啊！他的公子也是如此，个个正当盛年，相貌堂堂，不过没有一人赶得上父亲。哎呀，真是个美男子啊！"然而似乎也有人说："如此身份高贵的人，特地亲自来接女婿，未免太过分了！这世间不成样子。"二女公子本人呢，回想自己过去的生涯，但觉终不能和这声势煊赫的人家相并肩，只是相形见绌。从此心情越发颓丧，更加痛切地希望："还不如无忧无虑地闲居在山乡中，最为安稳。"不知不觉之间，这一年又告终了。

到了正月底，二女公子产期临近，身体不适。匂亲王不曾见过这种状态，看了非常着急，不知如何是好。安产祈祷早已在许多寺院内举行，此时又开始增添了几处。二女公子身上非常痛苦，因此明石皇后也派人来慰问。二女公子同匂亲王结婚，至今已有三年。其间只有匂亲王一人真心宠爱她，世间一般人对她都不重视。现在闻知明石皇后也来慰问，大家吃惊，各方面都来探望。薰中纳言的担心不亚于匂亲王，常常忧愁叹息，计虑后果如何。但也只能作适度的问候，未便过分亲昵地表示关怀。他偷偷地替二女公子举办安产祈祷。

二公主的着裳仪式正在此时举行，举国臣民都为此事奔忙。一切准备工作，均由今上一人亲自筹划。故二公主虽然没有外戚作后援，着裳仪式的排场反而体面。她母亲已故藤壶女御生前预先替她置备着的东西自不必说，此外又命宫中作物所新制许多用具。几个国守也从外地进贡种种物品。这仪式盛大无比。今上原定：二公主举行着裳式后即招薰中纳言为驸马。故此时男方也应该有所准备。然而薰中纳言照例脾气古怪，全然不把此事放在心上，他只管为二女公子生产之事担心。

二月初，宫中举行临时任官式，薰中纳言升任权大纳言，又兼右大将之职。这是因为红梅右大臣辞去了他所兼任的左大将之职，原来的右大将升任为左大将，因此命薰君兼任了右大将。薰君升官后赴各处拜客，匂亲王处也必须一到。匂亲王为了二女公子患病，此时住在二条

院，薰大将就来到二条院。匂亲王闻得他来，吃了一惊，说道：“这里有许多僧人作祈祷，应酬很不方便呢。”只得换上新的衬衣和常礼服，整饰仪容，下阶来答拜。两人的姿态都很优美。薰大将向匂亲王启请：“今夜即将犒赏卫府僚属，特设飨宴，务请光临。”匂亲王为了二女公子患病，能否出席，犹豫未决。这飨宴悉照夕雾左大臣以前的排场，在六条院举行。随从的诸亲王及高官贵族，云集殿上，其喧哗热闹不亚于夕雾升任左大臣时的飨宴。匂亲王终于也来出席，但因心挂两头，未曾终宴，匆匆告退。这里的六女公子听到了，说道：“太失礼了，这算什么样子呢！”这并非为了二女公子身份低微，只是因为左大臣声势煊赫，这女儿骄傲成性，便目空一切，惟我独尊了。

次日早晨，二女公子好容易分娩，生下一个男孩儿。匂亲王的操心不曾白费，非常高兴。薰大将在升官之喜上又添了这一件喜事。为了答谢他昨夜出席飨宴，又兼庆贺他弄璋之喜，立刻亲到二条院来，站着[60]应酬了一会。因为匂亲王闭居在二条院中，所以没有一人不到这里来贺喜。致送产后礼物、第三日的祝贺，照例只是匂亲王家内私人参加。第五日晚上，薰大将致送屯食五十客、赌棋用的钱、盛在碗里的饭——这些都照世间常例。另有赠与产母的，是叠层方形食品盒三十具、婴儿衣服五套以及襁褓等物。这些礼物装潢并不华丽，以免旁人注目。但细看起来，件件非常精致，显见薰大将用心异常周到。还有赠与匂亲王的，是十二具嫩沉香木制的方几，高脚木盘上盛着点心。赏赐二女公子的侍女的，叠层方形食品盒自不必说，还有桧木制食品盒三十具，内盛各种各样的食物。但都不特地装潢，以免旁人注目。第七日晚上，明石皇后为之举行祝贺仪式，前来参加的人非常众多，自中宫大夫以至殿上人及高官贵族，不可胜数。今上闻知匂亲王生了儿子，说道：“匂皇子初次做父亲，我岂可不庆祝！”便御赐佩刀一具。第九日晚上是夕雾左大臣的祝仪。夕雾对二女公子虽然没有好感，但恐匂亲王心中不欢，所以也派诸公子前来道喜。此时二条院内无忧无虑，喜气洋洋。二女公子几月以来心多愁闷，身患病苦，一直忧伤烦恼。如今连日喜庆，脸上增光，心情也该稍稍宽慰了。薰大将想道：“二女公子做了母亲，今后对我势必更加疏远。而匂亲王对她的宠爱势必更深了。”他心中甚是遗憾。但念这原是自己当初的愿望，则又觉不胜欣慰。

且说二月二十日过后，藤壶公主[61]举行着裳仪式。次日薰大将即入赘，这一晚的事是不公开的。世间也有讥评此事的人，他们说："天下闻名、宠爱无比的皇女，招赘一个臣下为女婿，毕竟是很不相称而又委屈的。即使今上已将公主许嫁薰大将，也不必如此匆匆成婚。"但今上的个性，凡事一经决定，必须赶快实行。今既招赘薰大将为驸马，便一心一意爱护这女婿，恩遇之深，古来竟无其例。入帝王家当女婿的，古往今来，不乏其人。但今上现正春秋鼎盛，而迫不及待地招赘一个类似臣下的人为婿，却是少有其例的事。所以夕雾左大臣对落叶公主[62]说："薰大将如此深蒙圣眷，乃世间罕有之事，定是宿世因缘。六条院先父，尚且要到朱雀院晚年将近出家之时，才娶得薰大将的母亲三公主呢。我更不必说了，只在别人反对声中拾得了你这位公主。"落叶公主觉得确是如此，但因怕羞，默默不答。

结婚第三日之夜，自二公主的母舅大藏卿开始，以至向来照拂二公主的许多人，都受封赠为家臣。又非公开地犒赏薰大将的前驱、随身、车副、舍人等。此种细节，均照普通臣民人家办法。自此以后，薰大将每天悄悄地到二公主房中住宿。但他心中，还是时刻想念那个难于忘却的宇治大女公子。他白天在私邸内或起或卧，无时不沉思冥想。到了日暮，没精打采地赴藤壶院去。他不习惯此种生涯，颇感苦痛，便计划将二公主接到私邸来住。母亲三公主闻之，不胜欣喜，情愿将自己所住正殿让与二公主住。薰大将答道："如此决不敢当！"便在西面新筑殿宇，造一走廊通向佛堂，意欲请母亲转居西面。东所前年失火之后，早已重建，富丽堂皇，轩敞宜人。此次更添修饰，详加设备。薰大将这计划，今上也闻知了。他想："结婚未久，就毫无顾虑地移居私邸，是否妥当？"然而，虽曰帝皇，父母爱子之心的昏蒙，原是同众人一样的。他遣使送给三公主的信上，所谈的净是二公主之事。已故朱雀院曾把这位尼僧三公主郑重托咐今上照拂。所以三公主虽已出家为尼，威望并不衰减，万事都同从前一样。凡三公主有所奏请，今上无不准许，可知圣眷深重。薰大将身受这两位尊贵人物的无限宠爱，可谓荣幸之至了。然而不知怎的，他心中并不特别欣喜，还是动辄沉思冥想。他只管操心于宇治建造佛寺的工事，盼望其早日落成。

薰大将屈指计算二女公子所生小公子的五十朝，用心准备庆祝的

饼。连盛食物的箱笼盘盒都亲自设计。不用世间普通的东西，而全用沉香、紫檀、白银、黄金为材料。他召集各行各业的许多工匠，叫他们制造。这些工匠便各显身手，争工竞巧，造出种种珍品来。他自己呢，照例选匀亲王不在家的一天，亲赴二条院访问二女公子。恐是心理作用所使然：二条院里的人觉得他的模样比前更加神气，增添了高贵的风度。二女公子想道："现在他已娶了二公主，总不会再像从前那样情迷色恋，向我缠绕不休了吧。"便放心地出来和他会面。岂知他的态度依然如故，一见就落下泪来，说道："我这婚事其实非出心愿，如今更觉世事都不称意，心情越发迷乱了！"便诉说他的愁思。二女公子对他说道："呀，你这话岂有此理！被人听见了会泄漏出去呢！"但她想道："此人交了这般好运，毫无快慰之色，而还是不忘记故人，真乃深于情者。"她很可怜他，确信此人与众不同。又可惜姐姐早死了。如果在世，岂不甚好？但她又想："姐姐即使在世而嫁了他，结果也与我同样命运，两人都成了苦命之身。总之，家道衰微的人，决不能参与荣华之列。"如此一想，更觉姐姐决心不嫁而以此长终，真乃高明之见。

薰大将恳切要求看看新生的小公子。二女公子觉得怕羞，但她想道："如今何必拒绝他呢？此人只有无理求爱这一事是可恨的。除此以外，岂可拒绝他的要求？"她自己并不作答，但教乳母抱小公子出去给他看。将门之子，当然不会丑陋。这小公子长得异常白胖而美貌，声音洪亮，似乎已想说话。脸上时时露出笑容。薰大将看了心中艳羡，恨不得这孩子变了自己的儿子。可见他还是难于舍弃尘世的。他只是想："我那不可挽回的故人，生前倘能和我做了夫妻，留下这样一个孩子，多么好呢。"但他绝不企望最近新娶的那个荣华的二公主何日早生贵子，其心情也太怪僻了。笔者把此君描写成一个如此儿女之态的痴人，其实对他不起。如果他真是一个不通道理的怪人，皇上不会特别亲近他而赘他为驸马。推想起来，此人在朝廷政治方面定是才能出众的吧。薰大将看见二女公子肯将如此娇小的新生儿抱出来给他看，心甚感激，便比往常更亲切地和她谈话，不觉日色已暮。今日未便放心地在此逗留到深夜，心甚痛苦，只得连声叹气地告辞。他出去之后，也有几个饶舌的侍女说道："此人留下的衣香多么芬芳啊！真如古歌所谓'折得梅花香满袖'[63]，黄莺会来寻访呢。"

宫中推算：到了夏天，赴三条宫邸的方向不利。因此决定在四月初，未交立夏以前，叫二公主迁居三条宫邸。迁居的前一天，今上来到藤壶院，举行一个送别的藤花宴。南面厢屋的帘子一律卷上，其中设置今上的御座。此宴会不由藤壶院的主人二公主做主，而是皇上举办的公宴。故公卿王侯及殿上人的飨宴，均由宫中御厨供应。参与宴会的有夕雾左大臣、按察大纳言、已故髭黑大臣之子藤中纳言及其弟左兵卫督。亲王之中有三皇子[64]及其弟常陆亲王。殿上人的座位设在南庭的藤花下面。宣召一班乐队，把他们安排在后凉殿东面。到了日暮，命乐人奏双调，殿上管弦之会就此开始。二公主命人取出种种琴和笛来，从夕雾左大臣开始，诸公卿顺次将乐器奉献御前。已故六条院主亲笔书写而交付尼僧三公主的两卷琴谱，插上一枝五叶松，由薰大将呈上。夕雾左大臣接了，奉献御前。接着顺次奉上琴、筝、琵琶、和琴等，都是朱雀院的遗物。笛是夕雾梦中得柏木告语而转赠与薰君的纪念物[65]。今上曾经赞赏此笛，说是“音色之美无比”。薰大将想：“除了今日的盛大宴会之外，何时更有良机呢？”因此取出这支笛来。于是夕雾左大臣奏和琴，三皇子奏琵琶，此外分赐诸人，开始演奏。薰大将的笛，今日尽情地吹出盖世无双的美音。殿上人中，几个善歌的人也都应召而出，演唱非常美妙的歌曲。二公主命人取点心，盛在四只沉香木制的食盒里，载在紫檀木制的高脚木盘上。衬布染成紫藤色，深浅有致，上面绣着藤花折枝。白银的酒器、琉璃的杯子、深蓝琉璃的瓶子，概由左兵卫督一手置办。今上赐酒一杯，夕雾左大臣受赐已多，今日不好意思接受。而亲王之中又无适当之人可以转让，便转让给薰大将。薰大将意欲辞退，但恐今上不悦，便接了酒杯，唱一声警跸[66]。其声音与姿态，原与普通仪式中无异，然而似觉特别优美，与众不同。大约由于今日他是天之骄子，所以看来更增光彩吧。薰大将把酒倾入另一瓷杯，怀藏了天子所赐的酒杯，然后喝干了酒，归还了瓷杯[67]，下阶拜舞谢恩。其姿态优美无比。地位尊贵的亲王及大臣蒙天子赐酒，尚且引为莫大之荣幸，何况薰大将以驸马身份受此恩宠，实乃世间稀有之珍闻。然而地位高下毕竟都有规定，薰大将拜舞之后只得退归末座，旁人看来实在委屈了他。

按察大纳言[68]看了不胜妒羡，希望自己能交这等鸿运才好。这是因为：他从前曾经倾心恋慕二公主的母亲藤壶女御。女御入宫之后，犹不断念，常常送情书去。最后又想娶得她所生的二公主，曾经托人向女

御示意，要做二公主的保护人。但女御终于不曾将此意转告皇上。因此之故，按察大纳言心甚不快，他说："薰大将的人品果然佼佼不群，但今上在位之时，岂可如此隆重地优待一个女婿？九重之内，御座之旁，让一个臣下任意出入，甚至举办飨宴，大张旗鼓地招待他，真是史无前例的啊！"他愤愤不平，讥讽得很凶。然而总想看看这个宴会，所以也来出席，心中却在生气。

殿上燃起纸烛，大家奉献祝歌。走近文台来呈献歌稿的人，个个脸上得意扬扬。然而这些诗歌，想必照例是稀奇古怪的陈腔滥调，所以笔者并不特地向人探询而一一记录。几位地位高贵的王侯，所咏的诗歌并不特别优秀。为欲纪念这个盛会，探询得一二首在此。这一首大约是薰大将走下庭中来折取藤花、奉献皇上饰冠时所咏的歌吧：

"欲为君王添冕饰，

高抬罗袖摘藤花。"[69]

诗中得意之色，未免可厌。今上答诗云：

"藤花万世长鲜艳，

今日贪看无餍时。"[70]

还有两首，不知是谁所作：

"此花原为君王摘，

饰冕鲜明胜紫云。"

"移植九重深苑内，

藤花香色不寻常。"

这最后一首，似乎是那位生气的按察大纳言所咏。此种诗歌之中，或许有笔者误听之处。总之，皆非特别优秀之作。

夜色渐深，管弦之声更增佳趣。薰大将唱催马乐《安名尊》的嗓音美妙极了。按察大纳言昔年擅长唱歌，至今不曾荒疏，此时也神气十足地起来和薰大将合唱。夕雾左大臣的第七位公子，还是个幼童，已能吹笙，吹得非常美妙。今上赏赐他御衣一袭。他的父亲便下阶拜舞谢恩。今上于天色近晓之时还宫。犒赏物品，公卿及亲王等由今上颁赐；殿上

人及乐人则由二公主赏赐，品类甚多。

是晚二公主从宫中迁居三条院，仪式非常盛大。皇上的侍女全部护送。二公主乘的是有庇的辇车。此外有无庇丝饰车三辆，黄金饰的槟榔毛车六辆，普通槟榔毛车二十辆，竹舆车二辆。陪送的侍女共三十人，女童及仆役八人。薰大将方面来迎接的车有十二辆，是三条院本邸的侍女们所乘的。犒赏公卿及殿上人的物品，精美无以复加。

迁居既毕，薰大将在本邸中从容细看二公主，但见她的容姿非常可爱。身材小巧，态度高尚优雅，毫无缺陷。他觉得自己命运不坏，心中颇感骄矜，希望因此而忘记了已故的宇治大女公子。然而终于不能忘记，还是时刻恋慕。他想："这相思之苦在现世恐怕无法慰藉了。直须等到我死去成佛之后，明白了这段异常痛苦的因缘是何种恶业的果报，方始可以忘怀吧。"他专心料理宇治山庄改造佛寺的工事。

贺茂祭 [71] 的忙碌过了之后二十几日的某天，薰大将照例访问宇治。他检阅了佛寺的建筑工事，作了些应有的指示之后，思量如果不去探望那个"朽木" [72] ，似觉对她不起，便往她的住处走去。忽见一辆不甚华丽的女车，由许多腰间带着箭壶的雄赳赳的东国 [73] 武士簇拥着，又带着许多仆人，正在驶过宇治桥来，样子颇有威势。薰大将看了想道："这是乡下地方来的。"便走进新建的山庄去。他的随从人等还在纷忙不定的时候，那辆女车也向着山庄这边过来了。随从人等喧哗起来，薰大将制止了他们，叫他们去问："这车中是谁人？"一个操方言的男子答道："是前常陆守 [74] 大人家的浮舟小姐，赴初濑进香回来，顺路到此借宿一宵。"薰大将听了，记起以前二女公子和弁君的话，想道："对了，正是以前听说过的那个人。"便叫随从人等退避一旁，又遣人去对那方面的人说："请你们赶快把车子赶进来吧。这里另有一位客人借宿，但他是住在北面的，这南面空着。"薰大将的随从人等都穿便服，姿态并不堂皇，但从神色上看得出是高贵的人家，因此那方面的人有些狼狈，把马退避一旁表示谦让。那女车进入邸内，停在走廊西端。这山庄是新造的，帘子还未挂上，格子窗都关着。薰大将走进室中，就从南北两室中间隔着的纸门上的洞隙中偷窥。罩袍窸窣有声，他便把它脱去，只穿便袍和裙子。

车中人并不立刻下车，先叫人向老尼弁君探问情况：“听说有一位贵人住在这里，不知是谁。”薰大将刚才闻知车中是此人之后，就预先告诫众人：“决不可告诉他们我住在这里！”因此侍女们都会意，答道：“请小姐快快下车吧。这里原有一位客人，但他是住在那边的。”同乘的一个青年侍女先下了车，把车上的帘子揭起。这青年侍女不像那些随从人的乡村气，看上去很顺眼。又有一个年纪较大的侍女下车，对车中人说：“请快下车。”车中人答道：“这里似乎有人看见的。”这声音微弱而文雅。那年纪较大的侍女用老练的口气说：“您总是说这样的话。这里一向是关上窗子的。这种地方，哪里有人看见呢？”车中人便小心翼翼地走下车来。但见其人头面和身材都很小巧优雅，薰大将一看就回想起大女公子来。她用扇子遮住脸，薰大将看不见她的颜貌，很焦急。他一边注视着，一边心头扑通扑通地乱跳。车子很高，而下车的地方很低。两个侍女若无其事地跨了下来，但这位女主人下车时颇感困难，她东看西看，许久才下了车，立刻膝行进入室内去了。她身穿深红色褂子，外罩暗红面蓝里子的常礼服和浅绿色的小礼服。她室中的纸隔扇边立着一个四尺高的屏风。但薰大将窥探的那个洞隙位在高处，所以完全看得清楚。这位浮舟小姐担心邻室有人窥看，把脸向着那边，斜倚着躺在那里。两个侍女毫无疲劳之色，相与谈话：“小姐今天累得很了！木津川中的渡船，二月里水浅的时候很平稳，但今天水涨，的确很可怕。不过其实算得了什么呢！想想我们东国的旅行，这里哪有可怕的地方！”小姐一言不发，默默地躺着。她露出的手臂，圆肥可爱。此人全不像是身份低微的常陆守的女儿，实在是一位高贵的千金小姐。

薰大将站着窥看，渐渐腰痛起来。但是，为欲使那边不觉得此地有人，还是一动不动地站着。但见那青年侍女吃惊地说：“好香啊！这种香气太美妙了！大约是那老尼姑在薰香吧。”那老侍女说：“的确，这种香气真好闻啊！京里的人到底风雅时髦。我们夫人在这方面算是天下闻名的能手，但在东国调制不出这种香料。这里的老尼姑生活虽然极其简朴，服装倒很讲究，尽管是灰色的、青色的，样子也很漂亮呢。”她如此称赞弁君。此时那边廊下走进一个女童来，说道：“请吃些茶点。”便接连地送过几盘食物来。侍女把果物送到小姐身边，叫她起来：“请小姐吃些果物吧。”但小姐不起来吃。两个侍女就拿些果物，大约是栗子吧，喀啦喀啦地嚼着吃。薰大将听不惯这种声音，颇感不快，便离开洞隙，退

后几步。但一离开就想念那人，立刻又走过去窥看。比这女子身份高贵的人，自明石皇后开始，相貌漂亮的、人品温良的，他至今见过很多。除非十分优越的，总不能牵惹他的心目。所以别人都批评他过分老实。然而只有此次，这女子并无何等特别优美之处，他却贪看得不肯离去，真是一种怪僻的心理。

老尼姑弁君想，薰大将处也得去探望一下，便走过去。薰大将的随从人等机敏地回报她道："大人身体有些不适，此刻正在休息。"弁君想道："他以前说过要找寻这个人，大约今天想乘此机会和她会面，所以在那里等待日暮吧。"她不知他正在洞隙里窥看呢。薰大将领地中庄院里的人，照例送些装盒子的食品来，弁君那里也有一份。弁君想请东国来的人们也吃些，以表示招待，便整理一下衣饰，来到客人室中。那老侍女所称赞的装束，果然非常整洁，相貌也很端正清秀。弁君开言道："我道小姐昨天可到，等候了多时。为什么到今天这么晚的时候才来呢？"那老侍女答道："我家小姐途中疲劳得很，昨天在木津川那边泊宿了一宵。今天早晨是否可以登程，也踌躇了好久，所以到得晚了。"便催小姐起身。小姐好容易坐了起来，看见了这老尼姑，觉得难为情，把脸转向一旁。从薰大将这边望去，正好看得清楚。但见她的眉目与垂发的确非常优雅。薰大将对已故的大女公子的相貌虽然不曾仔细端详过，但一见此人，便觉完全肖似，回忆前尘，不禁又掉下泪来。小姐对弁君答话，声音很轻，然而很像匂亲王夫人的声音。薰大将想道："唉，多么可爱的人啊！世间有这等肖似的人，而我一向不知，实在太荒唐了。只要是与大女公子有关的人，即使身份比此人更低，倘如此酷肖乃姊，我也不会轻易放过。何况此人虽然不蒙八亲王认领，到底确是他的亲生女儿。"这样一想，便觉无限可爱，无限可喜。又想："我恨不得现在就走到她面前，对她说道：'原来你还活在世间！'这才可慰我心。玄宗皇帝叫方士寻到了蓬莱岛上，只取得些钗钿回来[75]，毕竟是不满意的吧。此人虽然不是大女公子本人，然而非常肖似，可慰我心。"大约他和此人宿缘甚深。老尼姑略谈一会，不久就告辞回内室去。两侍女闻到香气，弁君明知是薰大将在近处窥看之故。大约因此她不再多谈，就退出了。

日色渐暮，薰大将才离开洞隙，穿好衣服，照例召唤弁君到那纸隔扇边，向她探问情况。他说："我来得正好，却是可喜。托你的事怎么样

了？”老尼姑答道：“自从大人吩咐之后，我就静候适当机会。去年匆匆过去了。今年二月小姐赴初濑进香，道经此地，我始得和她见面。那时我就把大人的意思隐约告知她母亲。她母亲说：‘叫她代替大女公子，实在是诚惶诚恐，不敢当的。’但那时候我闻知大人很忙[76]，未便谈及此事，所以不曾把她这话转达。本月小姐又去进香，今日方才回来。她归途中到此泊宿，和我亲昵，也只是为了怀念旧日情缘之故。但此次她母亲有事未便同行，只有小姐一人出门，所以我没有告诉她大人在此。”薰大将说：“我也不愿叫乡下人看见我这便服微行的姿态，所以诫告随从人等不可说出。然而很难说，那些底下人未见得会隐瞒到底吧。今天该怎么办呢？小姐一个人来，反而容易对付。你可向小姐传言：‘我俩不期而遇，定有宿世深缘。’”弁君笑道：“真稀奇啊！你们这宿缘是几时结成的呀？”接着又说：“那么，我就向小姐传言吧。”说着回到室内去了。薰大将自言自语地吟诗曰：

“好鸟似相识，鸣声亦惯听。

分开榛莽路，跋涉远来寻。”[77]

弁君就到浮舟室中去传言了。

[1] 本回乃倒叙，写薰君二十四岁夏天至二十六岁夏天之事。

[2] 此左大臣即《梅枝》一回中的左大臣。其第三女由源氏提拔，入宫为太子（即今上）妃，称丽景殿女御。后迁藤壶院，改称藤壶女御。

[3] 宫中规例，妃嫔患病必送回娘家，故藤壶女御死在娘家。二公主是随行的。

[4] 即薰中纳言。

[5] 此时宇治大女公子未死。

[6] 二公主正为其母藤壶女御服丧，丧中停止管弦。

[7] 暗指二公主。

[8] 纪齐名诗：“闻得园中花养艳，请君许折一枝春。”见《和汉朗咏集》。

[9] 园菊指藤壶女御，香色指二公主。

[10] 指宇治大女公子劝他娶二女公子，夕雾要把六女公子嫁给他。

[11] 古歌：“密密深情不漏水，缘何相见永无期？”见《伊势物语》。

[12] 云居雁与落叶公主。

[13] 匂亲王曾恋爱红梅的女儿。参看第四十三回《红梅》。红梅自第四十四回《竹河》以来已升任右大臣。此处为易于辨别，仍用他的旧官名“按察大纳言”。

[14] 这一年薰君二十四岁，冬十一月中宇治大女公子死。次年二月二女公子迁京都。上回《早蕨》所叙是次年之事。

[15] 朝颜即牵牛花。

[16] 古歌：“天明花发艳，转瞬即凋零。但看朝颜色，无常世相明。”见《花鸟余情》。

[17] 二条院位在三条宫邸之北。

[18] 古歌：“瞥见女郎花，不顾匆匆去。只为此花枝，生在南山路。”见《古今和歌集》。

[19] 以消逝的露比拟已死的大女公子。

[20] 此诗与前诗相反，以花比大女公子，以露比自身。

[21] 古歌：“故里荒芜人已老，庭空篱倒似秋郊。”见《古今和歌集》。

[22] 源氏晚年出家，栖隐嵯峨院。此事前文未曾提及，此处是初见。当是第四十一回《云隐》中事。

[23] 时人相信：对人世留恋，是一种罪过，可以妨碍死后往生极乐世界。

[24] 古歌：“尘世繁华多苦患，山乡虽寂可安身。”见《古今和歌集》。

[25] 古歌：“我身世寿无多日，何必心烦似乱麻？”见《古今和歌集》。

[26] 古歌：“更科舍姨山，月色太凄清。望月增忧思，不能慰我情。”见《古今和歌集》。舍姨山在信浓国更科郡。此处引用此歌，意思是不能慰二女公子之情。

[27] 白居易《赠内》诗：“莫对月明思往事，损君颜色减君年。”

[28] 古歌：“泪川水量新来涨，孤枕漂浮睡不安。”见《拾遗集》。

[29] 当时习惯，认为凝视月亮是不吉祥的。

[30] 古歌：“我命本无常，修短不可知。待命期间内，忧患莫频催！”见《古今和歌集》。

[31] 古歌：“不厌人情薄，留连在世荣，会当蹈覆辙，意外受讥评。”见《古今和歌集》。

[32] 古歌：“是非不敢公然说，身不由心处世难。”见《后撰集》。

[33] 指立为皇太子。

[34] 六女公子是夕雾之妾藤内侍所生，过继给夕雾的第二妻落叶公主。

[35] 古歌：“恋情欲绝扬声哭，泪比渔人钓浦多。”见《河海抄》。

[36] 因以前曾欲将六女公子嫁与薰中纳言。

[37] 夕雾是匂亲王的母舅。

[38] 厢屋与正屋间挂着二重帘子，客人坐在厢屋里，主人坐在正屋里。

[39] 古歌：“不怨处世难，不怪人情薄。只恨宿命穷，此身长落寞。”见《河海抄》。

[40] 古歌：“善解自身无怨恨，不明事理枉多忧。”见《河海抄》。

[41] 古歌：“池中水泡真堪羡，身世飘浮命未消。”见《拾遗集》。

[42] 古歌：“人未遗忘我，我先遗忘人。如此无情者，岂可久相亲！”见《古今和歌六帖》。

[43] 每年正月、五月、九月做祈祷。这里是指九月。

[44] 古歌：“青松千年寿，谁是此君俦？可叹浮生短，情场不自由。”见《古今和歌六帖》。

[45] 古歌：“人世恋情原有限，不须愁叹负心人。”见《古今和歌六帖》。

[46] 古歌：“不堪相思苦，未便高声哭。欲往无音乡，不知在何国。”见《古今和歌六帖》。

[47] “洗手川”是寺院门前的川。举行祓禊时，将偶像放入川中，让它流去。意思是教偶像代受罪过。所以说“对不起亡姐”。

[48] 汉武帝命画师毛延寿画宫女像。王昭君不送毛延寿黄金，毛延寿把她的容貌画得很丑，武帝信以为真，将王昭君遣嫁胡人。

[49] 指唐玄宗寻访杨贵妃亡魂。见白居易《长恨歌》。

[50] 据佛经中说：观音和势至前生是两个小孩，被继母杀死。父亲不胜悲痛，把两个孩尸裹入囊中，挂在颈上。后来受佛法感化，舍弃尸囊，进入佛道。

[51] 本回题名据此诗。

[52] 弁君以朽木自比。

[53] 薰君所住的三条宫邸在二条院之南，故云。

[54] 玉露比薰君，幼芒比二女公子。

[55] 芒花比自己，风比匂亲王。暗示其移爱六女公子也。

[56] 白菊经霜，色渐变紫，为时人所欣赏。

[57] 元稹诗云：“不是花中偏爱菊，此花开后更无花。”

[58] 相传：醍醐天皇的皇子西宫左大臣高明，一日在庭前赏菊，口吟此诗句。唐朝的琵琶妙手廉承武的灵魂化作一小儿，从空中飞来，指示他“开后”乃“开尽”之误。又把秘曲《石上流泉》教给他。见《河海抄》。

[59] 催马乐《伊势海》歌词：“伊势渚清海潮退，摘海藻欤拾海贝？”

[60] 当时习俗，认为产家污秽，故来客都不坐，站着谈话。

[61] 即二公主。其母居藤壶院，称为藤壶女御。母亡后，二公主仍居此院。

[62] 落叶公主是夕雾的第二妻，本来是柏木之妻，柏木死后转嫁夕雾。事见第三十八回《夕雾》。

[63] 古歌："折得梅花香满袖，黄莺飞上近枝啼。"见《古今和歌集》。

[64] 三皇子即匂亲王。

[65] 事见第三十六回《横笛》。

[66] 警跸是天子出入时从人呼唱之声，出曰警，入曰跸。赐酒时也如此呼唱。

[67] 天子赐酒，必须如此领受。

[68] 此按察大纳言是谁，古来有两说：一说是红梅右大臣，按察大纳言是他的旧官名；一说是另一人，非红梅。

[69] 藤花比二公主，言高攀也。

[70] 藤花比薰大将。

[71] 贺茂祭于每年四月中间的酉日举行。

[72] 指老尼弁君。前文弁君诗中自称朽木。

[73] 常陆国在关东，故称东国。

[74] 这里指的是常陆介。常陆的国守是由亲王担任的，臣下不能当国守。但实际政务由介掌管，故称介为守。

[75] 杨贵妃的故事，见白居易《长恨歌》。

[76] 正在招驸马。

[77] 本文又名"貌鸟"，即"好鸟"，乃根据此诗。

第五十回 东亭 [1]

薰大将虽然有心攀登“筑波山”，但倘强欲身入“丛林密”处 [2] ，将被世人讥评为轻率，不当稳便。因此心生顾虑，并不直接写信给浮舟，只是叫老尼姑弁君屡次向她母亲中将君隐约表示求爱之意。浮舟的母亲认为薰大将不会真心恋爱她的女儿。只觉得承蒙这位贵人如此用心寻找，实甚荣幸。她想：“这是当代一等红人，我的女儿若得身份相当，可知好哩。”她满腹踌躇。

常陆守的子女，已故的前妻所生者甚多。这后妻也生了一位小姐，父母非常疼爱，以下还有年幼的，参差五六人。常陆守对这许多子女，个个悉心抚育，独有对后妻带来的浮舟漠不关心，视同他人。因此这位夫人常常怨恨常陆守无情。她日夜筹思，切望这女儿嫁得一个好丈夫，提高身份，脸上增光。浮舟的容貌丰采，如果和其他姐妹一样平平常常，那么做母亲的也何必为她如此煞费苦心地日夜筹思呢，只要把她同别的女儿一律看待就是了。可是这浮舟生得如花似玉，在诸姐妹中佼佼不群。因此母亲很可怜她，为她抱屈。

当地贵公子等闻得常陆守有许多女儿，来信求婚者甚多。前夫人所生二三位小姐，都已选定相当女婿，婚嫁完毕。现在中将君也想替这前夫所生的女儿找一个如意称心的女婿。她朝夕照管浮舟，对她无限疼爱。常陆守出身并不微贱，他生于公卿之家，亲戚中也没有一个庸碌之人。家中财产十分富厚，因此生活相当骄奢，住的是华厦广宇，用的是锦衣玉食。只是在风雅方面有些缺憾，那性情异常粗暴，大有田舍翁习气。大约是从小以来多年埋没在那远离京都的东国地方之故吧，惯说一口土话，声音含糊不清。他最怕豪门势家，对他们敬而远之。万事十全其美，只是缺乏雅趣，不谙琴笛之道而十分擅长弓箭。这原不过是普通地方官人家，但因财力雄厚，所以优秀的青年女子都集中到他家来当侍女。她们的装束非常华丽，有时合唱几个简易的歌曲，有时讲些故事，有时通夜不眠地守庚申 [3] ，做的都是粗浅庸俗的游戏。

恋慕浮舟的贵公子们闻知她家如此繁华，相与议论：“这姑娘定然很

可爱，相貌想必也很漂亮。”他们把她说成一个美人，大家醉心梦想。其中有一人叫做左近少将的，年纪只有二十二三，性情温和，才学之丰富乃众所周知。然而，恐是由于缺乏豪华时髦之相的缘故吧，以前往来的几个女子都和他断绝关系了。现在他非常诚恳地来向浮舟求婚。浮舟的母亲想道：“在许多求婚者之中，此人最为合格，性情温和，见识丰富，人品也很高尚。境遇比他更好的高贵子弟，对于我们这种地方官人家的女儿，即使是长得很美貌，恐怕也不会来追求吧。”因此常把左近少将寄来的情书交付浮舟，每逢适当机会，便劝她写含有情趣的回信。这母亲就自作主张选定了浮舟的女婿。她下决心：“常陆守虽然对她漠不关心，我定要拼着性命提拔这女儿。看到了她的美貌，决不会有人怠慢她的。”便和左近少将约定：今年八月中结婚。一面准备妆奁，细微琐屑的玩具等物，也都求其式样特别精美。泥金画，螺钿嵌，凡是做工精巧、式样优美的器物，她都藏起来，留给浮舟作妆奁；而把那些粗劣的物品给常陆守看，对他说：“这是好的。”常陆守不大懂得好坏，不管这样那样，凡是女子的用品，越多越好地收购进来，陈列在亲生女儿房里，堆山塞海，人都几乎走不出来。他又向宫中的内教坊聘请琴和琵琶的教师，来教女儿学习。每逢教会一曲，他不论站着或坐着，就向教师膜拜，又喧哗扰攘地命人取出许多礼物来犒赏教师，使得教师的身体几乎埋藏在礼物中。有时教习华丽的大曲，于暮色清幽之时由教师与学生合奏，这常陆守听了也深受感动，泪流不止，胡乱地赞赏一番。浮舟的母亲略有审美修养，看到这种情状，觉得非常粗蠢，从来不跟着丈夫赞赏。丈夫常常恨她，对她说道：“你看不起我的女儿！”

且说那左近少将等候八月佳期，颇不耐烦，央人来催促：“既蒙金诺，何不提早结婚？”浮舟的母亲思量：要她一人独力提前准备，颇有困难之处；而对方人心究竟如何，也有些儿担心。当初说合的媒人来到之时，她便请他进来，对他说道：“关于这女儿的婚事，可虑之处甚多。以前蒙你作伐，我也考虑了很久。只因对方不是寻常之人，辱承青睐，未便违命，终于遵命订约。但此女实系无父之儿，靠我一人抚育成人，深恐教养不周，受人非难，这是我早就担心的。舍下原有许多青年女儿，但都有父亲照顾，自当听其做主，不须由我操心。只有这女儿，我深恐自己世寿无常，不免痛切关怀。久闻少将乃知情达理之人，因此忘怀一切顾虑，将她许配。但倘出乎意料之外，日后对方忽然变心，那时我们

就成了世人的笑柄，真乃可悲之事了。”

这媒人就来到左近少将处，把常陆守夫人这一番话如实转达。少将勃然变色，对他说道：“我一向不知道这不是常陆守的亲生女儿呢！虽然同是他家的人，但外人闻知她是前夫所生，势必看轻。我在他家出入，也没面子。你没有打听清楚，岂可向我谎报！”媒人受了委屈，答道：“他家详细情况，我原是不知道的。只因我的妹妹在他家当差，知道内情，我才把您的意思向他们传达。我知道他家许多女儿之中，这浮舟小姐最宠爱，就确信她是常陆守的亲生女儿。我从来不曾听说他家养着别人所生的女儿，也不曾问过呢。我只听说：这位浮舟小姐德容兼备，母亲异常怜爱，悉心教养，希望她嫁个德才兼优的丈夫。那时您来问我：‘有没有人可以替我向常陆守家说亲？’我告诉您：‘我与他家有此关系。’就替您去做媒。您说我谎报，我决不能担当这罪名。”此人脾气很大，又能言善辩，其答语如此。左近少将也毫不客气地说：“老实说，当地方官的女婿，外人看来不是很有面子的事。虽说现世通行如此，不须计较，只要岳父岳母看得起，其他缺憾都可抵消，然而实际上即使把前夫所生的女儿当亲生女儿一样看待，外人看来总以为我是贪他的财产而讨好他。源少纳言和赞岐守 [4] 都得意扬扬地出入其家。只有我却一点也得不到常陆守的眷顾而参与其列，实在太没面子了。”这媒人性情卑鄙，爱讨好人，觉得这头亲事说不成功很可惜，对双方都不利，便对左近少将说：“您倘真要娶得常陆守的女儿，还有一个年纪虽然还小，我可替您去说说看。这是现在这位夫人所生的次女，人都尊称她为‘公主’，常陆守非常疼爱她。”左近少将说道：“呀！回掉了当初追求的人而要求调换另一个人，不像话吧！不过，我向他家求婚的本意，原是为了这位常陆守德隆望重，是个忠厚长者，希望他做我的靠山。我抱着这目的，方始向他家女儿求婚。我并非只要一个相貌漂亮的女子就行。如果我只要一个品貌兼优的女子，那么容易得很，要几个都有。我往往看到：家道贫寒、生活拮据而酷爱风雅的人，其结果总是弄得困窘潦倒，为世人所不齿。所以我总希望度送安稳富足的生涯，略受世人讥评也无所谓。你就去向常陆守说说看吧。如果他有许可之意，就照你的办法亦无不可。”

这媒人的妹妹，是在常陆守家西所——即浮舟房中——当差的。以

前左近少将给浮舟的情书，都由此女传送。但媒人自己其实不曾见过常陆守。这一天他贸然地来到常陆守的居处，央人通报：“有事要见主人。”常陆守冷淡地说：“我曾听说此人常在这里出入，但我并未召他前来，今天他有什么事？”媒人央人代答：“是左近少将大人派我来拜见的。”常陆守便和他会面。媒人显出不好意思开口的样子，膝行到常陆守近旁，说道：“月前少将有信给夫人，向小姐求婚，已蒙许诺，约定于本月内结婚。少将已选定吉日，盼望早日成礼。岂料有人对少将说：‘这位小姐虽然确是夫人所生，但不是常陆守的亲生女儿。你这贵公子攀这门亲，世人闻知了会说你讨好常陆守呢。大凡贵公子当地方官的女婿，总是希望岳父像对家中主君一般尊重他，像掌上明珠一般爱护他，万事关怀照拂。抱这目的而去当地方官女婿的人，原是有的。如今你所娶的不是常陆守的亲生女儿，则上述的希望怕谈不到了。岳父不把你当作女婿，对你的待遇比对别的女婿疏慢，在你实在是犯不着的。’有很多人常常这样非难他，此刻少将困窘得很。他当初原是看中大人威望显赫，家道隆盛，可作他的靠山，这才提出求婚的，却并不知道这位小姐是别人所生。因此他对我说：‘据说此外年纪尚幼的小姐甚多，倘蒙许诺一人，得偿夙愿，实甚欣幸。你就替我去探探口气吧。’”

常陆守答道：“少将有这意思，我实不曾详悉。对于这个女儿，我实在应当同别的女儿一样看待。然而家里庸碌的子女甚多，我身能力有限，一一照顾，势难周到。其间夫人就多心起来，说我歧视此女，把她当作外人。因此关于此女之事，都不容我插嘴。少将求婚之事，我也略有所闻。但对我如此看重，我却一向不知。他要和我攀亲，我实不胜欣幸。我有一个非常疼爱的女儿。在许多女儿之中，我最爱此人，情愿为她舍命。曾有数人前来求婚，但我观今世之人性行浮薄，深恐早为定亲，反而使她受苦，因此概不答应。正在日夜筹思，总想找个稳重可靠的女婿。讲起这位少将，我年轻时曾在他老太爷大将大人麾下供职。那时我以家臣身份拜见这位少将，觉得真是一个英俊少年，私心倾慕，情愿为他服务。但因后来远赴外地任职，多年不返，遂致日渐生疏，久未登门拜访。今闻少将有此志望，使我诚惶诚恐，不胜感激。所谈之事不成问题。只是改变了少将原来的计划，生怕夫人怀恨，如是奈何？”这番话说得非常周详。媒人看见大事已定，不胜欣喜，说道：“此事不须担心。少将只指望您一人许诺。他说：‘即使年齿尚幼，只要是亲生父母所

疼爱的，便符合我的本意。只是勉强追随，迹近谄媚，则非我所愿。’这位少将人品高贵，声望优越。虽是青年贵公子，全无骄奢淫逸之气，却是深通人情世故。领地庄园甚多，到处皆是。目下虽然收入尚少，然而自有优裕的家世，远胜于暴富得势的寻常人。他来年一定晋爵四位。此次升任天皇侍从长无疑，这是今上亲口说的。今上说道：‘这朝臣富有才能，全无缺陷，何以至今尚无妻室？应即选定一岳丈作为后援人才是。此人不日即可升至公卿之位，有我在此，可保无虞。’皇上身旁一切事务，均由这少将一人承办。只因此君性情非常机警，故能担当重大任务。如此难得的乘龙佳婿，自动先来求婚，大人务须从速定夺才好。因为少将府上，欲得他为婿而前来说亲的人甚多，这里如果犹豫不决，他就向别处定亲了。我是专为贵府利益而前来说亲的。”此人信口开河，说了一大套甜言蜜语。常陆守原是个非常鄙俗的田舍翁，满面笑容地听他说罢，然后答道：“目下收入尚少之话，全然不须谈及。只要我生存在世，一定全力照顾，不要说捧在掌上，捧到头顶上我也乐意，哪里会叫他感到缺乏呢？即使我中途死去，不能照顾到底，我所留下来的宝物和各处领地庄园，全归此女所有，无人敢来争夺。我家虽有许多子女，但此女从小就是我所特别疼爱的。但得少将真心爱护她，即使他要使尽珍珠宝贝去求取大臣之位，我也能供应无缺。当今皇上如此看得起他，我做他的后援人可保无虑了。这件亲事，为少将计，为小女计，都是幸福之事。你说对么？”媒人听见常陆守说得兴高采烈，非常欢喜，也不把此事告诉他妹妹，也不到浮舟母女处告辞，立刻赴少将邸内去了。

媒人觉得常陆守这一番话实在诚恳可喜，便如实转告左近少将。少将觉得有些鄙俗，然而并不讨厌，微笑着听媒人讲。听到“使尽珍珠宝贝去求取大臣之位”的话，觉得太过分了，有些刺耳。他听完之后踌躇起来，说道：“那么你有没有把这情况告诉夫人？她对此事一向非常热心，如今我背了约，深恐有人讥评我反复无常、蛮不讲理，如是奈何？”媒人说：“这又何妨！现在这位小姐，也是夫人非常疼爱、悉心抚育成人的。只因浮舟小姐在姐妹中年龄最长，夫人担心她的婚事，因此首先将她许嫁。”少将也曾想到：“这浮舟向来是夫人非常关怀的爱女。今我突然变卦，毋乃不可？”但他又想：“让她暂时恨我无情吧，让世人讥讽我几句吧，我自己的前程幸福毕竟第一。”这左近少将的打算真是极度精明的。他如此变计之后，结婚日子也不调换，就在原来约定的一天晚上和浮舟

的妹妹成婚了。

且说常陆守夫人正在悄悄地准备一切事宜：叫众侍女一律改穿新装，把房间装饰得焕然一新；叫浮舟洗头，整理服装，打扮得非常美丽，令人觉得即使嫁给像少将这样身份的人也是可惜的。夫人仔细寻思："这孩子真可怜啊！假使她父亲当年收留了她，让她在自己身边长大，那么即使父亲死了，薰大将所说的事，——虽然很不敢当，——我怎么会不答应呢？可是现在，只有我们自己知道她出身高贵，外人都不把她看做常陆守的亲生女儿。知道实情的人，反而为了当初八亲王不肯收留而看轻她。思量起来，实甚可悲！"又想："事已如此，无可奈何了。女子过了盛年不嫁，终非所宜。这少将出身不算贱，人品也还好，如此诚恳求婚，我就许了他吧。"她一心打定了主意。这是由于那个媒人花言巧语，妇女们更易轻信，因此上了他的当。

夫人想起婚期就在眼前，便心绪不宁，手忙脚乱。她不能安心坐定在女儿房中，只管忙忙碌碌地东奔西走。常陆守从外面进来，对她滔滔不绝地讲了一大篇话，他说："你瞒着我，想把恋慕我女儿的人夺走，真是不通道理，浅薄之极了！须知你那位高贵亲王家的小姐，贵公子们是不要的！而我们这种不成样子的下贱人家的女儿，他们倒是要追求的呢！你虽然用尽心计，可是对方全然无意，却看中了另外一人。既然如此，我就对他说'悉听尊便'，答应了他。"常陆守性情粗暴，全不替对方着想，任意乱讲。夫人大吃一惊，一句话也不说，只觉得世间可悲之事接踵而来，眼泪即将夺眶而出，立刻返身入内。她走到浮舟房中，看见她相貌异常娇艳，想道："无论如何，她的相貌决不比别人坏。"心中稍稍安慰，就和乳母二人谈话："人心如此浅薄，实甚可悲！我自知对于女儿个个都要一视同仁，惟有对这孩子的女婿，我特别关切，为他舍命也情愿。岂知此人为了她没有父亲而欺负她，舍弃了这长姐而改娶尚未成年的幼妹，哪有这种道理？我不忍看到又听到亲近人之中有这等可悲的事情。常陆守却看做极有面子的事，连忙答应下来，大肆宣扬，这两人倒是志同道合的一对翁婿。我决定今后对此事绝不插嘴，想暂时离开这里，到别处去住几时才好。"说着悲叹不已。乳母也很愤慨，痛恨他们欺负自家的小姐。她说："怕什么呢？断绝了这门亲事，多半是我家小姐的造化。这少将的心地如此卑鄙，恐怕小姐这般花容月貌他也不会赏识

吧。我家小姐应该嫁个知情达理、博学多才的郎君。那薰大将大人的容貌风采，我上次隐约窥见，真漂亮啊，叫人看了寿命也可延长呢！他如此真心爱慕小姐，夫人还不如听天由命，把小姐许给了他吧。”夫人说道：“唉，不要做这梦吧！我听人说：这位薰大将多年来决心不娶寻常女子。夕雾左大将、红梅按察大纳言、蜻蛉式部卿亲王 [5] 等，都非常诚恳地要把女儿嫁给他，但他一概谢绝，终于娶得了皇上所最宠爱的二公主。怎样十全无缺的美女，才能博得他真心的爱呢？我只想送小姐到薰大将的母亲三公主那里去当差，让她常常和大将见面。然而，三条院地方虽好，与人争宠毕竟也很没趣。匂亲王的夫人，世人都说她十分幸福，然而近来也遭到了忧患。如此看来，无论如何，只有不生二心的男子，才是体面而可靠的。只要看我自身，就可明白：已故的八亲王，人物原也风流潇洒，高尚优雅，然而不把我当作人看，真使我伤心啊！现在这常陆守呢，虽然无才无德，粗俗不堪，但是专志守一，从无二心，因此我得安心度送年月。有时他脾气暴躁，不讲情理，原也是讨厌的。然而大家并不真心痛恨，遇有不称心处，互相争吵一番，过后也就无事。公卿大夫、皇亲国戚人家，虽然荣华富贵，但我们这种身份低微的人，进去了也是徒然。无论何事，总须与自己身份相称。如此想来，我家小姐前途实甚可悲。总得替她找个如意称心的女婿，不致受人讪笑才好。”

常陆守忙着准备次女的婚事，对夫人说：“你这里有许多漂亮的侍女，暂时借我一用吧。帐幕等物，这里也有新制的，但时间匆促，来不及拿到那边去换，干脆就借用这里的房间吧。”他就来到浮舟所居的西所，有时站着，有时坐着，喧哗扰攘地装饰房间。浮舟的房间本来布置得很美观，各处安排都很妥帖。他却自作聪明地搬进些屏风来，东一个西一个地摆得乱七八糟；又不三不四地加入一个橱和一个双层柜。常陆守如此策划，自鸣得意。夫人虽然觉得难看，但因决心不再插嘴，只是袖手旁观。于是浮舟只得迁居北所。常陆守对夫人说：“你的心我完全知道了。同是你所生的女孩，想不到你对这一个如此冷淡。算了吧，世间没有母亲的女儿并非没有！”白昼里，常陆守就同乳母两人替女儿打扮装饰。这女儿相貌也长得不坏，年纪大约十五六岁，身材矮小，体态圆肥。头发长得很美，和礼服一样长短，下端密密丛丛。常陆守觉得这头发很可爱，用手抚摩着，说道：“其实不一定要把企图娶别人的男子招为

女婿。然而这位少将人品高贵，才华盖世，多多少少的人都想招他为婿。让给别人多可惜啊！”他受了那媒人的骗而说这话，真是个傻瓜！左近少将也听信媒人的话，知道常陆守如此殷勤看待，觉得万事都无缺陷，便不变更婚期，就在约定的那天晚上来入赘了。

浮舟的母亲和乳母觉得此事荒唐，卑鄙可厌。住在这里照管浮舟，也很乏味。母亲便写一封信给匂亲王夫人，信中说道：“无端相扰，乃放肆不恭之行。因此多时以来，未敢任意致书。今者，小女浮舟欲回避凶神[6]，拟暂时迁居他处。尊府隐蔽之处如有僻静之室可蒙赐借，不胜欣幸。我身愚陋无知，一手抚育此女，定多不周之处，因此痛苦之事甚多。可仰仗者，惟有尊处而已。”此信显然是和泪写成的，二女公子看了甚觉可怜。她想：“父亲生前不承认此人为女儿。现在父姐皆故，只留我一人在世，我擅自认她为妹，是否应该呢？但此人颠沛流离，艰难困苦，而我装作不知，置之不理，实在很不忍心。并无特异事故而姐妹东分西散，在亡人恐亦名誉攸关吧？”她心烦意乱，犹豫不决。浮舟的母亲也曾向二女公子的侍女大辅君诉苦，因此大辅君对二女公子说：“中将君写这信来，必有不得已之苦衷。小姐复信不可冷淡，叫她难受。姐妹之中有庶出之人，乃世间常见之事。万不可过分疏远于她。”二女公子便复信道：“既蒙见嘱，舍间西面有僻静之室可以让出。惟设备十分简陋，倘蒙不嫌弃，即请暂时来住可也。”中将君得信不胜欣喜，就决定悄悄地带浮舟前往。浮舟本来想亲近这位异母姐，此次婚事的变卦反而使她获得了机会，因此也很高兴。

常陆守一心想要隆重招待左近少将，但他不懂得如何可以办得体面阔绰，只管将东国土产的粗劣的绢一卷一卷地大量抛出，犒赏从人。又搬出许多食物来，到处摆满，大声呼唤，叫大家来吃。那些仆从都认为这招待真客气！少将也很得意，认为攀这门亲真乃英明之见。夫人觉得在这兴头上离家而去，一切不管，似乎太乖戾了，因此暂时忍耐，一任常陆守作为，自己冷眼旁观。常陆守奔忙策划：这里作为新婿的坐起间，那里作为随从人的住处。他家屋子原很宽敞，然而东所被前妻所生女儿的夫婿源少纳言占住。他家又有许多男子，因此没有空屋。浮舟的房间已给新婿占住，就叫浮舟住在走廊末端的屋子里。夫人颇感不满，觉得浮舟太委屈了，再三考虑的结果，才提出向二女公子请求借住。夫

人想起：浮舟没有体面的后援人，以致被人欺负。因此不管二女公子不曾正式承认这妹妹，定要把她送来。带来的只有乳母一人、青年侍女二三人，住在西厢北面人迹罕到的房间里。母夫人也陪同前来，特向二女公子问候。虽然多年以来音信隔绝，但毕竟不是陌生人。二女公子和她们会面并不含羞。常陆守夫人觉得这二女公子真乃有福之贵人，看到她照料小公子的模样，又是羡慕，又是悲伤。她想："我是已故八亲王夫人的侄女，也是至亲至戚。只因身为侍女，生下的女儿就不能参与姐妹之列，以致处境困苦，如此受人欺负。"这样一想，便觉今天强来亲近，亦甚乏味。此时二条院方向不利，无人前来访问，因此母夫人也在这里住了二三天。此次她方始可从容地看看这里的光景。

有一天，匂亲王回来了。常陆守夫人很想看看，便从缝隙中窥探，但见匂亲王容姿异常清丽，犹如刚才摘下来的一枝樱花。有几个四位、五位的殿上人跪在他面前伺候。这些殿上人，比较起虽然粗暴可恨而是她所真心信赖的丈夫常陆守来，风采、容貌和人品都优秀得多。一群家臣一一向他申报各种事务。又有许多年轻的五位官员，她都不认识。她的继子式部丞兼藏人的，当了宫中的御使，也来参见。她看了这位威势显赫、令人不敢迫近的匂亲王的神情，想道："唉，何等英俊的人物啊！嫁得这个丈夫的人真好福气！我不曾拜见他时，设想此人虽然高贵，但爱情不专，怀有二心，二女公子定多痛苦。现在想来，这种推测太浅薄了。我看匂亲王的容姿，觉得倘能做他的妻室，即使只能像织女星那样一年和他相逢一度，也是莫大的幸福啊！"此时但见匂亲王抱着小公子，正在逗他玩乐；二女公子隔着短屏坐着。匂亲王推开短屏，和她对面谈话。两人容貌都很艳丽，真乃一对璧人！回想起已故八亲王的寒酸之姿，两相比较，觉得虽然同是亲王，实有天壤之别。后来匂亲王进帐中去了，小公子就同青年侍女和乳母游戏。许多人前来请安，但匂亲王命人传言心情不佳，概不接见，一直睡到了日暮。这一天饮食也在这里进用。浮舟的母亲看了这种光景，想道："此间万事气象高贵，迥异寻常。看了这种光景之后，便觉自己家里虽然力求豪华，但因人品低劣，毕竟粗率可怜。只有我的浮舟，倘能匹配此种高贵人物，毫无不称之处。常陆守凭仗他那丰厚的财力，一心想把他的几个亲生女儿捧得皇后一般高。这些女儿虽然同是我腹中生下来的，然而浮舟比她们优越得多。如此想来，今后关于浮舟的前程，不可不抱高远的志望了。"她通夜不眠地

打算将来之事。

匀亲王睡到日高方才起身。他说："母后又是身体不适，今天我要入宫请安。"便准备装束。浮舟的母亲又想看看，再从隙缝中窥探。但见匀亲王穿上华丽的大礼服，容姿又是高贵，又是娇艳，又是清秀，无人可与比拟。他还舍不得小公子，只管同他玩耍。后来吃过粥和饭团，便起身出门。今天早上来了些人员，正在侍从室中等候，此时都上前来，向匀亲王报告。其中有一人，自己确已用心打扮，然而毫无可观之处，面目猥琐可憎，身上穿着常礼服，腰间挂着佩刀。此人走到匀亲王面前，益觉相形见绌。便有两个侍女相与私语，一人说："这便是那常陆守的新女婿左近少将呀。起初定的亲是住在这里的浮舟小姐，后来他说要娶得常陆守的亲生女儿，才肯真心爱护，于是改娶了一个幼小的女童。"又一人说："可是，浮舟小姐带来的人绝不谈起此事；都是常陆守方面的人在谈论呢。"她们都没有防到浮舟的母亲听见。浮舟的母亲听见侍女们如此议论，气得要命。回思自己以前把少将当作好男子，真是上当！原来他是一个毫不足取的庸人。她就更加看不起他了。此时小公子匍匐而出，从帘子一端向外窥探。匀亲王瞥见了，又回转身，走近帘前，对二女公子说："母后如果身体好了，我立刻就回来。如果还不见愈，我今夜就得在宫中值宿。近来和你分别一夜就不自在，真难受呢！"他暂时抚慰小公子一番，便出门去。浮舟的母亲偷看他的容姿，觉得异常艳丽，反复百遍也看不厌。他出去之后，这里顿觉岑寂了。

她就来到二女公子房中，极口称赞匀亲王不置。二女公子觉得此人有些乡下人气，笑着听她讲。她对二女公子言道："当年夫人逝世之时，您还幼小得很呢[7]。亲王和身边的人都忧愁叹息，担心您的前途如何是好。全靠您宿世命好，在那山乡的怀抱之中也能顺利地长大成人。可惜的是大小姐早年夭折，真乃遗憾之事！"说罢流下泪来。二女公子也啜泣了，答道："人生于世，常有可恨可悲之事。但念自己犹能长生在世，有时亦可稍稍慰情。我所依靠的父母先我而死，原是世之常例。尤其是母亲，我连面貌也不知道，故悲哀之情也有限度。惟有姐姐夭折，使我非常伤心，永远不能忘怀。薰大将为她悲伤，千方百计也无法慰藉，足见此君富于深情，使我更加悼惜不已了。"中将君说："薰大将招了驸马，皇帝恩宠之深厚世无其例，想必骄矜满志了。如果大小姐在世，恐

怕也不能阻止他当驸马吧。”二女公子说：“这也难说。如果这样，我姐妹两人同样命运，更加惹人耻笑，倒不如早点死了的好。人早死了受人悼念，原是世之常情。可是这薰大将不知何故，异乎寻常地永不忘怀，连父亲死后的超荐功德等事也深切关怀，热心照顾呢。”她们谈得很亲切。

中将君又说：“他甚至对老尼姑弁君说，要找寻这个微不足数的浮舟去赡养，作为大小姐的替身呢。此事我当然不敢妄想，但这也是为了‘一枝紫草’[8] 的缘故，虽然万不敢当，其深切关怀之情甚可感激。”就乘便谈到她为浮舟操心之苦痛，说时声泪俱下。关于左近少将欺负浮舟之事，既然外人都已知道，她也约略向二女公子谈及，但不甚详细。她说：“只要我活在世间，怕什么呢！我可和她相伴，互相慰藉而共度岁月。所可虑者，我死之后，她遭逢意外之灾，弄得颠沛流离，那真是可悲的了。因此我在忧愁苦闷之时，不免想起：索性让她当了尼姑，闭居深山，专修佛法，从此断绝尘缘吧。”二女公子说：“你的处境确是困苦。然而无可奈何。受人欺侮，是我们这种孤儿份内之事呀！不过闭居深山，毕竟不是办法。像我，本已决心遵照父亲遗嘱，断绝尘缘，然而也会遭逢这种意外之变，在这里随俗沉浮。何况这浮舟妹妹，哪里做得到呢？花朵一般的人，穿了尼僧服装多可惜啊！”这是老成持重之言，中将君听了非常欣喜。这中将君年纪虽已不小，但因出身高贵，气度仍很优雅。只是身体过分肥胖，俨然是一位常陆守夫人。她说：“已故八亲王无情无义，不认浮舟为女儿，使得她脸上无光，受人怠慢。现在能和您通问见面，往日的苦恨也消释了。”就对她罄谈过去多年来在外地的生活，也谈到陆奥地方浮岛的美景。她说：“我在筑波山下的生涯，真所谓‘惟我一身多苦患’[9] ，无人可与共话。今天我才得把这情况向您罄诉了。我很想永远住在您身旁。只是那边还有许多讨厌的孩子，不知何等喧哗扰攘地在寻找母亲，故我长久躲在这里毕竟是不放心的。我沦落为地方官的妻子，常痛惜自身命苦，不愿叫浮舟蹈我覆辙。所以想把这孩子托付与您，听凭您处置，我概不闻问。”二女公子听了她这番愁诉，也觉得不忍叫浮舟受苦。浮舟原也生得品貌兼优，无可指摘。腼腆含羞，但不十分做作；像孩子一般天真，却又很有见识。她见了二女公子的贴身侍女，也巧妙地躲避。二女公子忽然想道：“她说话时，语调也酷肖姐姐。我想叫找求姐姐雕像的那个人来看看呢。”

正在此时，侍女们报道：“薰大将来了！”便设置帷屏，准备迎客。浮舟的母亲说：“好，让我也拜见一下吧。难得窥见过一面的人，都说这位大将异常美貌。但我想来，总比不上匂亲王吧。”二女公子身边的侍女说：“照我们看来，谁比谁好很难说定。”二女公子说：“两人并坐之时，亲王显然相形见绌。分别看时，则孰优孰劣难于分别。相貌漂亮的人，往往盖倒别人，真讨厌呢。”众侍女都笑起来，答道：“然而亲王是比不输的！无论何等美貌的男子，总盖不倒我们的亲王。”外面报告：大将现已下车。但闻威风凛凛的前驱之声。薰大将并不立刻入内，众人等了好久，他才缓步而入。浮舟的母亲初看一眼，并不觉得艳丽。然而仔细看时，的确非常优雅、高尚而清秀。她不知不觉地感到自己鄙陋可耻，连忙整理额发，竭力装出斯文一脉、端庄无比的模样来。薰大将大约是从宫中退出的，故随从人员甚多。他对二女公子说：“昨夜我闻知皇后玉体欠安，因即入宫问讯。皇子们都不在侧，皇后颇感寂寞，因此我就代匂亲王侍奉，直到现在。匂亲王今晨入宫也很迟。我猜想是你不好，把他拖住了吧？”二女公子只是答道：“承蒙代理，此深情厚意诚可感谢！”大约薰大将是觑定匂亲王今夜值宿宫中，特选这一天来访的。他照例和二女公子亲切晤谈。动辄谈到永远难忘的故人，又说对世事更加厌恶。措词并不十分明显，只是隐隐地诉说愁情。二女公子推想：“经过了许多年月，为什么还是如此念念不忘呢？大约是他最初已经说出对姐姐爱慕甚深，故至今不肯表示忘怀吧。”然而他的神情显然非常伤心，言语愈说愈多，二女公子心非木石，自然深为感动。只是有许多恨二女公子无情的话，她听了非常讨厌，又很担心。为欲杜绝他这种野心，她就说出那个可以当作雕像的人来，隐约告诉他：“这个人最近悄悄地住在这里。”薰大将听了这话当然不会漠不关心，颇有些儿神往。但也并不觉得心情立刻由此移彼，说道：“呀！这位本尊如果真能满足我的愿望，真是可尊敬的了！但倘依旧常使我心烦恼，那就反而亵渎了名山胜地。”二女公子答道：“归根到底，是你的求道心太不虔诚了！”说着吃吃地笑。浮舟的母亲在偷听，也觉得好笑。薰大将说道：“那么就请你转达我的意思吧。但你如此热心推荐他人，使我回忆起旧事[10]，颇有不祥之感呢。”说着又落下泪来。遂吟诗曰：

“倘能代伊人，与我长相处，

可以作抚物[11]，拂去相思苦。”

照例用戏谑的口吻来掩饰本意。二女公子答道：

“抚物拂身后，投水不复问。

君言长相处，此语谁能信？

你是所谓‘众手都来拉’[12]的纸币吧！如此说来，我向你提出此人，是多嘴了，对不起她呢。”薰大将说：“岂不闻‘终当到浅滩’[13]么？只是吾生渺茫，有如水泡。唉，我真像被你抛在河中的‘抚物’，叫我何以慰情呢？”天色渐暮，客人不走，二女公子讨厌起来，劝他早归，说道：“在此借宿的客人看了会诧怪的，今夜请你早些回去吧。”薰大将说：“那么，请你向客人转达，说这是我多年来的夙愿，决不是逢场作戏之类的浅薄行为。你切勿使我失望！我平生不惯此道，遇事胆怯不前，实甚可笑呢。”如此叮嘱一番，就回去了。

浮舟的母亲极口赞美：“这大将相貌真美丽啊！”她想：“乳母往常突然想起这人时，就劝我把浮舟嫁给他。我总认为是荒唐之言，向不理睬。现在看到了他这相貌，觉得即使隔着银河，一年只逢一度，也情愿把女儿嫁给这光辉灿烂的牵牛星。我这女儿长得这般美貌，嫁给寻常人实甚可惜。只因在东国看惯了那些粗蛮的武士，以为那左近少将是优秀人物。”她自悔当时见识浅陋。薰大将所倚靠过的罗汉松木柱、所坐过的垫子，都染上了异常美妙的余香，说起来别人还道是故意夸张。连常常拜见他的侍女们，也没有一次不极口赞美。有的人说：“阅读佛经，知道种种殊胜功德之中，香气芬芳最为尊贵。佛菩萨说这话确是有道理的。《药王品》等经文中，言之更详，说有一种毛孔里出来的香气叫做‘牛头旃檀’[14]。这名称虽然可怕，但确有其事，眼前这薰大将便是证据，可见佛说是真实的。这位薰大将想必从小就勤修佛法吧。”又有人说：“不知他前世积了多少功德呢。”她们众口交誉，浮舟的母亲听了不知不觉地面露笑容。

二女公子把薰大将所说的话悄悄地告诉中将君，对她说道：“这薰大将性情固执，凡事一经决定，便不轻易变计。不过目前他新招驸马，这情况的确有些不利。但你既然要让她出家，就算是当了尼姑，还是试把她嫁给他吧。”中将君说：“我为欲使浮舟不遭苦患，不受人侮，所以打算叫她闭居在‘不闻飞鸟声’[15]的深山中。但今天拜见了这位薰大将的

容貌风采，连我这上了年纪的人也觉得若能依附在他身边，即使当奴仆也是福气。何况青年女子，看见了他一定倾心爱慕。然而我这女儿‘身既不足数’[16]，会不会反而莳下了忧患的种子呢？原来做女子的，不论身份贵贱，为了男女之事，往往不但今世吃苦，到后世也还要受累。如此想来，这孩子实在可怜得很！然而一切请您做主。无论怎样，请您不要舍弃她！”二女公子颇感为难，叹息说道：“怎么办呢？就过去看来，这薰大将富有深情，很可信赖。但今后如何，难于预知了。”此外并不多说。

次日破晓，常陆守派车子来接夫人。随带一封信来，信中言词似甚愤慨，并有威胁之语。夫人含泪向二女公子恳求：“诚惶诚恐，万事拜托您了。这孩子还得暂时寄隐尊府。让她出家还是怎样，我犹豫未决。在这期间，虽然她是微不足数之身，也请您不要见弃，多多赐教。”浮舟不惯于离开母亲，心情郁抑。但因这二条院中环境新颖优美，又得暂时亲近这异母姐，所以心中还是欢欣。常陆守夫人的车子开出之时，天色已呈微明，恰巧匂亲王从宫中回家。他是为了记挂小公子，偷偷地从宫中退出的，所以不用平时出门排场，而乘简朴的车辆。常陆守夫人的车子和他相遇，立刻避开一旁。匂亲王的车子便来到廊下。他下车时望望那辆车子，问道：“这是谁的车子，天没亮足就急忙离去？”他根据自己经验而推测，以为从情妇家里出来，才是这样偷偷摸摸的，这用心也太荒唐了。常陆守夫人的从者答道：“是常陆守的贵夫人回去。”匂亲王随从人中有几个年轻人说道：“称作‘贵夫人’，好神气啊！”说得大家笑起来。常陆守夫人听见了，想起自己身份的确低微，不胜悲伤。正因为她专心关念浮舟之事，所以希望自己身份也高贵些才好。何况浮舟本人，如果嫁了一个身份低微的丈夫，她更将悲伤不堪呢。

匂亲王走进室内，对二女公子说：“有一个叫做常陆守夫人的人，和这里有来往么？在这晓色苍茫的时候匆匆乘车出门，那车副等人非常神气呢。”口气中仍然表示疑虑。二女公子听了觉得难受，颇感痛苦，答道：“这个人是大辅君年轻时的朋友，又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你何必大惊小怪呢！你只管疑神疑鬼，说这种难听的话。‘但请勿诬蔑’[17]吧！”说着背转了身，姿态娇美可爱。这一晚匂亲王睡得好，不知东方之既白。许多人来访问，他才走出正殿来。原来明石皇后并无大病，今已

痊愈，因此诸人皆甚快慰。夕雾左大臣家几位公子相与赛棋，又作掩韵游戏。

傍晚时分，匂亲王来到二女公子室中。二女公子正在里面洗发，众侍女各在自己房中休息，室中空无一人。匂亲王呼一小女童来，叫她去对二女公子说："我回家时你偏偏洗发，叫人太难堪了。难道让我一人寂寞无聊么？"二女公子叫侍女大辅君出来对他说道："一向都是趁大人不在家时洗的。可是近来夫人异常疲劳，久不洗了。过了今天，本月内别无吉日。而九月、十月都是不宜洗发的[18]，所以只得今天洗。"她表示抱歉。此时小公子正在睡觉，故侍女们都在那边。匂亲王百无聊赖，且向各处闲步。他看见西边的屋子那面有一个面孔陌生的女童，猜想这屋子里住着新来的侍女，便走近去窥探。他从中间的纸隔扇的隙缝里张望一下，但见里面离开纸隔扇一尺左右的地方立着屏风，屏风一端沿着帘子设置着帷屏。帷屏上的一条垂布揭起着，那里露出女子的袖口，里面衬的是紫菀色的华丽衣服，外面罩的是女郎花色衫子。有一个屏风折叠着，从这里窥探，里面的人并不觉得。他想："这新来的侍女想必是很漂亮的吧。"便小心地拉开通向厢房的纸隔扇，悄悄地步入廊内，竟无一人得知。这里廊外的庭院里开着各种秋花，灿烂如锦。池塘一带的假石也饶有趣致。浮舟此时正躺在窗前欣赏此景。匂亲王把本来开着的纸隔扇再拉开些，从屏风的一端窥探。浮舟想不到是匂亲王，以为是常到这里来的侍女，便坐起身来，那姿态非常美妙。匂亲王原是好色之徒，此时岂肯放过，便拉住了浮舟的衣裾，又把刚才拉开的纸隔扇拉上，自己在纸隔扇和屏风之间坐下了。浮舟觉得奇怪，连忙以扇障面而向这边回顾，姿态又很美妙。匂亲王便握住她拿扇子的手，说道："你是谁？把名字告诉我！"浮舟害怕得很。匂亲王把脸朝着屏风，不让她看见，行动非常诡秘。因此浮舟猜量他是最近热心找寻她的薰大将；闻到一股香气，更确信是薰大将，便觉非常羞耻，不知如何是好。乳母听见里面情况异常，觉得奇怪，就推开那边的屏风，走进来看，说道："这是怎么一回事？真奇怪！"但匂亲王如同不闻，毫无顾忌。这虽是无聊之极的恶戏，但因此人本性能说会道，所以这样那样地谈个不住，不觉天色已经全黑。匂亲王对浮舟说："你是谁？不把名字告诉我，我不放手。"便从容自在地躺下身子。乳母这时候才知道是匂亲王，惊诧之极，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那边点起灯笼，侍女们在叫：“夫人已经洗好头发，马上就出来了。”除了坐起间之外，别处的格子窗已经一扇扇地在那里关了。浮舟的房间离正屋稍远，本来是不住人的，所以室中放着一组高架橱，各处墙上靠着许多套在袋里的屏风，还有种种物件零乱地堆置着。浮舟来住之后，这里便打开一面的纸隔扇，以便通向正屋。大辅君的女儿名叫右近的，也在此地当侍女，此时她正在挨着次序关一扇扇格子窗，逐渐向这边靠近。她叫道：“呀，暗得很啊！这里还没有上灯呢！辛辛苦苦老早就把格子窗关上，暗得叫人发慌！”便重新把格子窗打开。匂亲王听见了，稍感狼狈。乳母更加着急，但她原是个精明干练而无所顾忌的人，便对右近说道：“喂喂，这里出了怪事，我弄得毫无办法，动手不得了！”右近说：“什么事情呀？”便摸摸索索地走过来，看见一个穿衬衣的男子躺在浮舟身旁，又闻到浓烈的香气，便知道是匂亲王又做得好事。她推量浮舟是不会答应他的，便说道：“啊呀，这太不成样子了！叫我右近说什么好呢？赶快到那边去，悄悄地把这事告诉夫人吧。”说过就去了。这里的侍女都觉得把此事告诉夫人，太过分了。但匂亲王满不在乎。他想：“这是一个令人吃惊的美人呢！不知到底是谁？从右近的口气听来，似乎不是一个新来的普通侍女。”他莫名其妙，便问东问西，向浮舟缠绕不清。浮舟不胜其苦，表面虽不表示愤怒之色，但心中又是羞耻，又是懊恼，只想寻条死路。匂亲王便用软语温言抚慰她。

右近对二女公子说：“亲王如此如此……浮舟小姐真可怜，不知多么痛苦呢！”二女公子说：“又是老毛病发作了！浮舟的母亲知道了定然诧怪：认为这是多么轻率而荒唐的行为！她回去时还再三地说寄居在此很放心呢。”她觉得很对不起浮舟。然而她想：“有什么办法可以制止他呢？他是有这怪癖的人，侍女中稍有姿色的也不肯放过呢。但不知他怎么会知道浮舟在这里。”她懊恼之极，话也说不出来。右近和另一个叫做少将君的侍女议论：“今天来了许多王公大人，亲王陪他们在正殿里游戏。照往日规例，这些日子他总是很迟才回内室的。因此我们都放心地去休息了。岂知今天他进来特别早，以致发生此事，如今怎么好呢？那乳母真厉害，她一直守护着浮舟小姐，眼睛盯住亲王，几乎想把他赶出去呢！”

正在此时，宫中派使者来了，报道：“明石皇后今天傍晚忽然心痛，

此刻病势甚重。”右近悄悄地对少将君说：“在这尴尬的时候生起病来，真不巧啊！我去传达吧。”少将君说：“不要去吧，这时候你去传达，徒劳无益，太不知趣了。你不要过分打扰人家。”右近说：“不要紧，现在还没有成那事。”二女公子听见了，想道：“此人有此种恶习，说出去多难听啊！稍具戒心的人，连我这里也不敢来了。”右近便去向匂亲王报告，把使者的话加以夸张。匂亲王听了不动声色，问道：“来的是谁？又要大惊小怪地来恐吓我了。”右近答道：“是皇后的侍臣，名叫平重经的。”匂亲王舍不得离开浮舟，竟不顾旁人耳目，一直呆在这里。右近只得出去，把使者叫到这西室前面来，向他探问情况。刚才传达使者的话的人也来了。使者报道：“中务亲王[19]也已入宫去了。中宫大夫刚刚动身，小人在路上遇见他的车驾的。”匂亲王想起皇后确是常常突然生病的，今天如果不去，深恐惹人非议，便向浮舟说了许多怨言，订了后会之期，然后离去。

浮舟犹如做了一个噩梦，汗流浃背地躺着。乳母替她打扇，说道：“住在这种地方，万事都要当心，实在很不方便！今天已被他发现，来过一次，以后决不会有好事。啊呀，真可怕啊！尽管他是身份高贵的皇子，但名分上是姐夫，毕竟不成体统。不拘好坏，总得另选一个没有瓜葛的人才是。今天倘真的被他骗上，小姐名誉攸关，所以我装出降伏恶魔的神态，眼睛一直盯住他。他把我看做一个最讨厌的女仆，狠狠地拧我的手。这是下等人求爱的态度，实在可笑之极。今天我们家里，常陆守和夫人闹得很厉害呢！常陆守说：‘你只照顾那一个，把我的女儿完全抛弃了。新女婿上门的日子，你故意出宿他处，成什么样子！’常陆守说得声势汹汹，连仆从们都听不惯，替夫人抱屈呢。都是那个左近少将不好，此人实在可恶。如果没有他这件事情，家里虽然常常小有争执，却并无大碍，多年来一直平安到如今了。”说着连声叹息。浮舟此时无暇考虑它事，只是悲伤这从未遭逢过的奇耻大辱，还要担心二女公子对此事如何想法。痛苦之极，只管俯伏着嘤嘤啜泣。乳母很可怜她，安慰她道：“小姐何必如此伤心！没有母亲的人，孤苦无依，这才可悲呢。没有父亲而被世人看轻，原是遗憾之事，但倘有父亲而被不慈的继母所憎恶，还是没有父亲的好得多。总之，母亲定会替你安排，你切不可灰心。何况还有初濑的观世音菩萨呵护你，可怜你的身世而保佑你。像你这样不惯旅行的人，几次不惮跋涉而前往进香，菩萨定会答应你的祈愿

而赐你幸福，使得向来侮蔑你的人又惊又愧。我们的小姐哪里会受世人耻笑呢！”她说得很乐观。

匀亲王匆忙出门。大约是贪近便，不走正门而走这里的门出去，因此浮舟房中也听得见说话声。但闻声音非常优美，吟咏着富有情趣的古歌而从这里经过。浮舟听了不由地感到讨厌。替换用的马拉了出来。匀亲王只带十余个值宿人员，进宫去了。

二女公子想起浮舟受了委屈，很可怜她，便装作不知此事，派人去对她说：“皇后患病，亲王进宫去探望了，今夜不回家来。我想是今天洗发之故，身体也不舒服，到现在还不曾睡。请你到这里来坐坐吧。想你也是寂寞无聊的。”浮舟叫乳母代答：“我心情不好，非常痛苦，想休息一下。”二女公子立刻又叫人来慰问：“心情怎样不好？”浮舟答道：“也说不出怎样不好，只觉得非常痛苦。”少将君和右近使个眼色，说道：“夫人心中定然非常难过呢！”这也是因为这妹妹非比别人，所以夫人特别关心。她想：“此事实甚遗憾，浮舟也太不幸了。薰大将屡次说起对她的恋慕之情，如果闻知此事，定会当她是个轻薄女子而看她不起。像亲王那样荒淫无度的人，有时会把毫无根据之事说得非常难听；反之，有时碰到确有几分荒谬之事，却又满不在乎。但薰大将不然，他口上虽不说出，而心中怀着怨恨，真是个善于隐忍而修养功深的人。浮舟身世飘零，又添上了一重不幸。多年以来，我从未和她相识会面，如今一见，觉得她的性情和容貌可爱而又可怜，教人不能抛舍。人生在世实在太艰辛，太痛苦了！就我自身境况而论，不称意之事虽然甚多，但可能和她同样遭逢不幸而终于不曾落魄，总算是有面子的。现在，只要那个讨厌的薰大将不再来缠绕我，乖乖地断绝了念头，我就更无可忧之事了。”她的头发很多，一时不易干燥，起居很不方便。她身穿一套白衣，窈窕可爱。

浮舟实在心绪恶劣得很。但乳母竭力怂恿她去，对她说道：“不去实在不好，会使夫人怀疑真有什么事情。你只要坦然地前去访问好了。至于右近等人，我会把这事从头叙述给她们听的。”她就走到二女公子的纸隔扇面前，叫道：“请右近姐姐出来，有话奉告！”右近就走出来。乳母对她说道：“我家小姐刚才遭逢了那件奇怪的事情，受惊之余，身体发热，实在痛苦得很，叫人看了十分可怜。请你带她到夫人那里，给她些

安慰吧。小姐自身毫无过失，叫她如此受惊，实甚冤枉！若是略微懂得男女之道的人，还稍好些。可是我家小姐全不懂得，当然十分可怜。”她就扶起浮舟来，叫她去见二女公子。浮舟已经气得发昏，只觉得在人前怕羞。但因性情过分柔顺，就让她们推送到二女公子房中去坐下。她的额发沾着眼泪，湿得厉害，她就背向灯火，以便隐藏。在一向认为二女公子的美貌无以伦比的众侍女看来，浮舟的姿色也并不逊色，确有高尚的美质。当时只有右近和少将君两人在侧，浮舟要躲也躲不过。两人仔细端详她，想道：“亲王如果看上了这个人，定会闹出大事来。他生性爱新弃旧，只要是新的，即使姿色寻常的也要追求呢。”

二女公子亲切地和浮舟谈话，对她说道：“请你不要因为这里和你自己家里不同而局促不安。我们的大姐故世之后，我一直想念，无时或忘，实在不胜悲伤。我身又多苦恨，寂寞无聊地在世度日。现在看见你相貌酷肖大姐，觉得非常可亲，心中十分快慰。我身在世间更无亲人，你倘能用大姐那样的心情来爱我，我真是不胜欣幸了。”但浮舟因为惊魂未定，又因为犹有乡村鄙气，所以不知怎样回答才好。她只是说道：“多年以来常叹姐姐和我遥隔山川，现在能够拜见，心中喜慰万分。”说时声音非常娇嫩。二女公子拿出些画册来给她看，叫右近诵读画中的文字，两人一同欣赏。浮舟和二女公子相向而坐，不再怕羞，只管专心看画。二女公子细看她映着灯光的容貌，觉得毫无缺点可指，简直十全其美。那额角眼梢充满秀气，和大女公子完全相似。她看着浮舟，只管思念姐姐，更没心情看画册了。她想：“唉，这个人的相貌真可爱啊！怎么会这样酷肖姐姐呢？她又很肖似父亲。曾闻几个老侍女说：姐姐相貌像父亲，我相貌像母亲。面貌相似的人，看了怪可亲爱。”她拿浮舟来比拟父亲和姐姐，不禁流下泪来。又想：“姐姐的姿态无限端庄高贵，一方面又亲切和爱，有过分温柔优雅之感。这浮舟呢，想是举止还带稚气、万事小心翼翼之故吧，在艳丽这点上不及姐姐。此人倘能再添一些安详稳重之相，做薰大将的配偶也当之无愧了。”她用做姐姐的心情来替浮舟打算。

看罢画册，两人相与谈话，直到天色近晓之时方才就寝。二女公子叫浮舟睡在她身旁，和她谈父亲生前之事，以及多年来蛰居宇治山庄时情状，虽不从头至尾，却也漫谈了不少。浮舟非常想念亡父，可惜终于

不得和他见面，不胜悲伤。知道昨夜之事的侍女中有一人说："实际情况不知究竟怎样？这位美貌的小姐，夫人虽然异常怜爱，然而已被玷污，怜爱也徒然了，真可怜啊！"右近答道："不，没有这回事。那乳母拉住了我，向我仔细诉说，听她说来确无此事。亲王出门时，口中也吟唱着'相逢犹似不相逢'[20]的古歌。但也难说，也许是故意吟唱此歌的吧？究竟如何，不得而知。不过昨夜灯光中细看这位小姐的神情，非常安详，不像是有过什么事情的。"她们悄悄地议论此事，都可怜这浮舟。

乳母向二条院借一辆车子，来到常陆守的邸内，把昨日之事从头至尾报告了夫人。夫人大为吃惊，心肝都摧折了。她想："侍女们一定看不起我的女儿，在那里讥评了。亲王夫人又不知做何感想。争风吃醋之事，贵人也是一样的。"她推己及人，便觉焦灼万状，刻不能待，就在当天傍晚来到二条院。恰巧匂亲王不在家，可以放心。便对二女公子说道："我把这幼稚无知的孩子寄托在府上，原是很可放心的。然而总是心挂两头，坐立不安。家里那些无知小儿也都在怪怨我呢。"二女公子答道："并不像你所说那样幼稚。你不放心，神色仓皇地说这些话，倒教我不好意思了。"说罢莞尔而笑。常陆守夫人看了她那安详稳静的神色，由于心中怀着鬼胎，局促不安起来。她不知道二女公子究竟如何想法，一时话也回答不出。后来说道："能在这里侍奉小姐，多年来的愿望就满足了。外间说出去也好听，真是有面子的事。然而……毕竟还是有所顾虑。终不如照原来的打算，让她闭居在深山中修行，倒是最可放心的。"说到这里哭泣起来。二女公子也觉得可怜，对她说道："在这里有什么不放心呢？如果我冷淡她，样样事情都不管她，那是自不必说了。……这里原有一个心地不良的人，常常会做出不成样子的事情来。然而大家都熟悉其人的脾气，处处用心提防，决不会让你女儿吃亏。不知道你对我是怎样猜想的。"常陆守夫人答道："不不，我决不会疑心您冷淡。已故八亲王怕没面子，不肯认浮舟为女儿，这也不必再提了。但在另一方面，我和您原有不可分割的血统关系[21]。赖有这点缘分，我才敢把浮舟拜托您照顾。"这话说得非常恳切。最后又说："明日和后日，是浮舟的严重的禁忌日，因此想带她到僻静的地方去闭居。改天再来拜望。"说罢便带着浮舟回去。二女公子觉得事出意外，不胜怅惘，但也不挽留她。常陆守夫人被昨天的怪事吓坏了，心绪不宁，匆匆告辞而去。

常陆守夫人曾在三条地方建造一所小小的宅院，作为回避凶神的地方。屋宇本来简陋，且又尚未竣工，因此设备装饰都不很周全。她带浮舟到这宅院内，对她说道："可怜啊！我为了你一人，赢得种种烦恼！在这个事与愿违的世界里，我实在不想待下去了。如果只为我一人，即使降低身份，过着不像人的生活，我也会听天由命，闭居在一个角落里度日。……那位夫人，本来是不承认你为妹妹的。我们去亲近她，如果惹出不成样子的事情来，将被世人耻笑。唉，真无聊啊！这里房屋虽然简陋，但无人知道，你暂且躲藏在这里吧。我自会替你另图善策。"她吩咐之后，自己就准备回家。浮舟啼啼哭哭，设想此身在这世间何等命苦，便觉心灰意懒。她实在是怪可怜的，但母亲痛苦更甚，她觉得把女儿关在这里，委屈了她，实甚可惜。她总希望女儿平安无事地长成，如意称心地完姻。如今遭逢了那件可悲可恨之事，深恐被外人看做轻薄女子，甚可担心。这母亲并非不明事理的人，只是容易动怒，又略有些儿刚愎自用。其实不妨把浮舟隐藏在自己邸内。但她以为隐藏在自己家里会委屈浮舟，所以决定采取这办法。母女两人多年以来形影不离，朝夕相见，如今突然分居，彼此都不胜寂寞。母亲对女儿说："这屋子还没有完全竣工，生怕有不谨慎之处，你必须小心在意。各处房间里的侍女都可叫来使唤。值宿人员虽然都已吩咐过了，还是很不放心。然而那边常陆守要生气，故我不得不回去，真痛苦啊！"母女两人挥泪而别。

常陆守为了款待新女婿左近少将，忙得不亦乐乎。他埋怨夫人，说她不肯和他同心协力，有损体面。夫人气得很，她想："都是此人不好，惹起这许多纠纷。"她所最疼爱的女儿为此而遭受苦患，使她痛心疾首，因此全不把这女婿看在眼里。她回想前几天看见这少将在匂亲王面前，形容猥琐得不像一个人，因此十分看不起他，奉他为东床娇客的念头早已打消。但她想："不知他在这里怎样，我还没有看见过他日常晏居时的模样呢。"就在有一天昼间，当少将闲居在家之时，走到他的房间旁边，向隙缝中窥探。但见他身穿柔软的白绫上衣，内衬鲜艳的砑光淡红梅色衫子，正坐在窗前欣赏庭中花木。她觉得此人姿态也还清秀，并无拙劣之相。那女儿还很稚气，无心无思地靠在一旁。她回想匂亲王和二女公子并坐时的模样，觉得这一对夫妻毕竟逊色得多。少将和身边几个侍女谈笑戏耍起来。夫人细看他那随意不拘的姿态，觉得不像以前在二条院看到时那样丑陋不堪入目。她疑心那天看到的是另外一个少将。正在此

时，忽闻少将说道：“兵部卿亲王[22]家里的萩花真是特别好看！不知是哪里来的种子。同是花枝，他家的格外艳丽。前天我到他家，想折取一枝。但亲王正好要出门，我终于不曾折得。那时他还吟唱着‘褪色萩花犹堪惜’[23]之歌。我真想叫年轻的女子看看他那时的丰采呢！”说罢，他自己也吟唱些诗歌。夫人在心中讥诮他：“算了吧！我想想此人品性之卑鄙，觉得不像个人；看看他在匂亲王面前时的丑陋，实在令人难堪。不知他在吟唱什么诗歌。”然而看他此时模样，毕竟不是全不知趣的人。她想试试他的才能，便命侍女传言，赠以诗曰：

“小萩有护篱，清高意自得。

绿叶逢霜露，何故即变色？”[24]

少将觉得对她不起，答曰：

“早知萩是宫城种，

决不分心向别花。[25]

愿得拜见尊颜，面陈衷曲。”夫人想见他已知道浮舟是八亲王血统，她就越发希望她和二女公子同样地嫁个身份高贵的人了。于是薰大将的姿态风貌不由地浮现在她眼前。她想：“匂亲王和薰大将一样俊美，然而我对此人一开始就断念了，不把他放在心上了。他欺侮浮舟，擅自闯入室中，想起了深可痛恨。薰大将有心追求浮舟，毕竟不曾唐突地启口，表面上若无其事，真是很难得的。我尚且常常想起他，何况青年女子，安得不恋恋于心？像少将这种可厌的人，如果当真做了浮舟的夫婿，真乃太没面子了。”她只管为浮舟之事操心担忧，有时想这样，有时想那样，千方百计为她考虑善策，但实行起来困难得很。因为她想：“薰大将看惯了二公主那样身份高贵的人，即使有品貌优于浮舟的女子，怕也不容易使他动心吧。我在世间见闻所及，人的容貌和品性的优劣，往往根据其人身份的高低而定。试看我的子女，常陆守所生的总赶不上八亲王所生的这个浮舟。又如这个少将，在常陆守邸内看来品貌优越无比，但和匂亲王一比较就相形见绌。由此盖可推量一切。薰大将已得当今皇上的爱女为妻，恐怕在他看来，浮舟粗陋可耻，毫无足取吧。”如此一想，不禁心灰意懒，茫然若失了。

浮舟住在三条的宅院里寂寞无聊，看看庭中花草，亦觉毫无意趣。

往来出入的只有口操异样的东国方言的人。庭院中也没有可以赏心悦目的花卉。她在这枯燥无味的屋子里闷闷不乐地度送晨夕。回想二条院中二女公子的模样，这青年女子的心中不胜依恋。那个肆无忌惮的闯入者的模样，此时也浮现到她心头来。不知道他说些什么，但记得许许多多温存委婉的话。那身上的衣香，似乎到现在还留剩着。连可怕的情节也都回忆起来。有一天，母亲派人送一信来，殷勤慰问，挂念殊深。浮舟想起母亲如此苦心关怀，而自己却生不逢辰，不觉流下泪来。母亲信中有言："吾儿独居定多不惯，不知心情何等寂寞？"浮舟的回信中说："女儿在此并不寂寞，反觉安心。

但得远离浮世苦，

身心安乐永无愁。"

此诗尚有童稚之气，母亲看了泪如泉涌，想起这女儿如此命薄，弄得置身无所，实在可怜之极，答以诗云：

"但得儿身交泰运，

虽非人世也甘心。"

母女二人常以此种浅率之诗歌互相赠答，借以慰心。

且说薰大将每届秋色渐深之时，似乎已成习惯，总是夜夜失眠，想念大女公子，不胜悲恸。宇治新建的佛寺恰好在此时落成，他就亲自前往察看。久不来访，但觉山中红叶特别可爱。拆毁了的山庄的基地上，今已另建新屋，备极华丽。想起已故八亲王所建原来的山庄简单朴素，犹似高僧的居处，不胜依恋，便觉新建的屋宇改变模样，甚是可惜。因此感慨之情比往日更深。原来的山庄中的装饰设备，并不全体一律，有一部分非常庄严，另一部分十分纤丽，宜于女眷居住。现在把竹编屏风等粗率的家具移送新建的佛寺中供僧众使用，这里另行新制山乡风味的器什，然而并不简陋，非常优美而富有趣致。薰大将坐在池塘旁边的岩石上留连观赏，一时不肯起立，即景赋诗云：

"池塘清水依然满，

不见亡人照影留。"

他把眼泪揩干，前往访问老尼姑弁君。弁君一见薰大将，悲从中

来，几乎哭泣。薰大将就在门边坐下，把帘子的一端揭起，和她谈话。弁君隐身在帷屏背后对答。谈话中薰大将顺便说到浮舟："听说那位小姐前几天来到匂亲王家里。我觉得不好意思，不曾向她开口。还是请你传达吧。"弁君答道："前天她母亲来过信了。她们为了避凶，正在东奔西走。信中说道：'目前隐避在一简陋之小屋中，甚是可怜。如果宇治离京稍近，颇思托庇贵处，以求安心。然而山路崎岖，往来诚非易事。'"薰大将说："大家都怕走这山路，只有我一向不惮烦劳，常常跋涉而来。这是何等深厚的宿缘，想起了感慨无量！"说到这里，照例流下泪来。又说："那么，就请你写一封信，送到这无人注目的小屋中去吧。且慢，还是请你亲自去走一遭吧。"弁君答道："要传达尊意，事甚容易。只是现在再要我到京都去，实在为难。我连二条院也不曾去过呢。"薰大将说："你也何必如此！叫人送信，万一被人闻知，须不好看。即使是爱宕山中的高僧，也常因时制宜，下山进京去呢。打破自己清戒，成就他人夙愿，正是莫大功德。"弁君说："可惜，'我身不积济人德'[26]呀！进京去干这种事，被人听到了闹笑话呢。"她不愿去。薰大将异常坚决地强请："还是得你去一趟，此次正是绝好机会。后天我派车子来接你吧。你先把她寓居之所调查清楚。我决不胡行乱为，使你为难。"说着笑了起来。弁君不知道他有何意图，甚是担心。但念此人素无荒唐浅薄之行，一定顾惜外间声望，也决不会连累到她，便答道："既然如此，只得遵命。她的寓所离尊处甚近。但请您先去一信。不然，人家以为我自作聪明，多管闲事，当了尼姑还要做月下老人。这便太不成样了。"薰大将说："写信很容易，只是恐怕惹起世人议论，以为'右大将爱上了常陆守的女儿'。况且那常陆守是个粗暴的人。"弁君笑起来，觉得此人很可怜。天色渐暗，薰大将告辞出门。他采了些花草，折了几枝红叶，将以奉赠二公主。他对二公主并不疏远，只因表示对皇女的敬意，故不十分亲昵。皇上对他，像臣民的父亲一般亲爱。对他母亲尼僧三公主也照顾周至。因此薰大将也奉二公主为高贵无极的正夫人，对她非常重视。他深蒙圣眷，又荣任驸马，而私下移爱他人，自心亦觉歉愧。

到了约定的日子，薰大将派一个心腹的下仆，陪着一个素不相识的放牛人，驱车到宇治去迎接弁君。他对下仆说："到庄园里去挑选一个老实的人，叫他当警卫。"他前天早已和弁君约定，叫她必须进京，故弁君虽然很不乐意，也只得打扮一下，乘车出发。她看到山野的景色，想起

古来种种诗歌，不胜感慨。不久车子来到了浮舟所居的三条宅院。这地方非常冷僻，不见人影。弁君很放心，叫车子进入院内，命引路人传言："弁君奉薰大将之命前来叩访。"便有一个以前伴赴初濑进香的青年侍女出来迎接，扶弁君下车。浮舟住在这荒凉的屋子里，晨夕愁叹，不胜寂寞。闻得这个可与话旧的人来了，喜不自胜，立刻唤她到自己房中相见。她想起这人所服侍过的人是我的父亲，便觉异常可亲。弁君对她说道："自从那天拜见小姐之后，私心仰慕，无时或忘。但老身早已出家为尼，与世长遗，故二条院二小姐处亦不曾前去拜访。惟此次薰大将再三嘱托，异常热心，因此只得勉强遵命，前来奉扰。"浮舟和乳母前日曾在二条院窥见薰大将丰采，不胜赞美。又曾听他说过时刻不忘浮舟，更深感激。却想不到如此突然地派人来访。

黄昏过后，有人轻轻地敲门，说是从宇治来的。弁君推想是薰大将的使者，便命人开门。但见一辆车子进入门内，她觉得奇怪。便有人来报告："要拜访尼僧老太太。"而所提的却是宇治山庄附近庄园的经理人的姓名。弁君就膝行到门口来接见。此时天空洒着微雨，冷风吹入门内，带进妙不可言的香气来，方知是薰大将来了。这个优越的人物突然降临，而此地乱七八糟，毫无准备，使得大家心慌意乱，忙叫"怎么办呢！"薰大将叫弁君传言："我想在这幽静的地方把近来思慕之苦心向小姐陈述一番。"浮舟狼狈不堪，不知如何作答。乳母着急了，说道："大将特地来访，难道可以不招待他，叫他回去么？派个人到常陆守邸内去悄悄地告知夫人吧，离开这里并不远的。"弁君说道："何必如此疏远呢！年轻人互相谈谈，不会立刻亲密起来。况且这位大将性情异常温厚周谨，若非小姐心许，决不会任情而动。"此时雨势稍大，天空全黑，便有一个守夜的值宿人操着东国方言告道："东南角上的土墙坍损了，很不谨慎。这位客人的车子倘是要进来的，赶快进来，把大门关上吧。这种客人的随从人都是糊里糊涂的。"薰大将听不惯这种口音，觉得刺耳难闻。他吟唱着"佐野谁家可庇身"[27] 的古歌，就在那乡村风的檐下坐下了。吟诗曰：

> "草长东亭门紧闭，
>
> 雨中等待已多时。"[28]

他举袖拂去身上的雨点，衣香随风四散，芬芳过分浓烈，使得那些

东国的乡人也吃惊了吧。

此时万无理由可以谢绝会面，只得在南面厢房内设一客座，请薰大将入内。浮舟不肯立刻出来与他相见，众侍女勉强扶她出来，把拉门关上，略微留一条隙缝。薰大将看了不快，说道："造这门的木匠真可恶！我从来不曾坐在这种门的外面呢。"不知怎么一来，他竟把门拉开，走进里面来了。他并不提及希望她代替大女公子的话，只是说："前在宇治邂逅相遇，窥见芳容以来，相思相望直至今日。如此念念不忘，定有宿世深缘。"浮舟容姿原来就妍丽动人，薰大将觉得不失所望，对她无限怜爱。

不久天色渐明，鸡声报晓。此处地近大路，户外人声嘈杂。但闻叫卖之人成群来往，而听不懂所喊的是什么物名。薰大将想象：在这黎明时分，头上顶着货物而叫卖的商人，形容都像鬼怪。他从来不曾在这种蓬门草舍中宿过夜，觉得别有趣味。后来听见这里守夜的人开门出去，各自回室中去休息了，他就召唤随从人夫，把车子赶到边门口来，自己抱了浮舟登车。事出意外，这里的人不胜骇怪，喧吵起来："现在是不宜结婚的九月里，这事情使不得啊！怎么办呢？"大家很着急。弁君也意想不到，很可怜浮舟；但她安慰众人，说道："大将自有主意，大家不必担心。我知道明天才交九月的节气。"原来今天是十三日。弁君又对薰大将说："今天我不能奉陪了。二小姐定会闻知此事。我若不去拜访，悄悄地来了就回去，太失礼了。"薰大将以为现在还早，立刻把此事告知二女公子，似觉难以为情，答道："你以后再向她道歉吧。今天到那边去，如果没有人引导，很不方便。"他强要弁君同去。又说："再带一个侍女去才好。"便选定浮舟身边一个名叫侍从的侍女，叫她和弁君同乘。乳母和弁君带来的女童，都留在这里，她们都弄得莫名其妙。

人们以为这车子将驱往附近某处，岂知一直向宇治去了。途中调换用的牛早已准备。经过川原，到了法性寺附近，天色方始大明。那个侍从偷窥薰大将的容姿，觉得俊美无比，不胜恋慕之情，便把世人对此事如何评议等事都忘记了。浮舟则因此事过分唐突，吓得神志昏迷，只管俯伏车中。薰大将对她说："这一带地方路上石子高低不平，你觉得不舒服么？"便把她抱在膝上。车子前面遮着一件轻罗女袍[29]，鲜明的朝阳光辉射入车中，照得老尼姑弁君害羞。她想："安得大小姐在世，让我伴

她作此旅行！可恨我身长生在世，遭逢此种意外之变。”她心中悲伤，努力隐忍，然而不知不觉地愁形于面，泪下沾襟。侍从看了颇感不快，想道：“这婆子真讨厌啊！今天小姐新婚，车子里带个尼姑已经不吉祥了，为什么还要愁眉苦脸，啼啼哭哭呢！”她觉得此人可恨亦复可笑。原来侍从不知弁君心事，只当作老太婆爱哭。

薰大将觉得眼前这个人儿的确可爱。然而一路上眺望秋天景色，怀旧之情油然而生。入山愈深，愈觉泪眼模糊，有如身在雾中。他靠在车中沉思冥想，那衣袖长长地露在车外，与浮舟的衣袖相重叠。被川雾润湿之后，他的淡蓝色衣袖衬着浮舟的红色衣袖，色彩非常鲜艳。车子下急坡时，方始发现，才把衣袖收进。他在不知不觉之间赋得一诗，自言自语地吟道：

> “愁对新人思旧侣，
>
> 弥天朝雾湿青衫。”

老尼姑听了更是泣不可抑，袖上几乎绞得出泪水来。侍从愈加奇怪了，她觉得这样子真难看，一路上喜气洋洋，怎么添了这种怪现象！薰大将听到弁君隐忍不住的啜泣声，自己也偷偷地弹泪。但念浮舟可怜，不知她看了做何感想，便对她说道：“我因多年以来屡次在这路上往返，今天触景生情，不知不觉地感慨起来。你也稍坐起来，看看这山中景色吧。这山非常深邃呢。”便强把她扶起来。浮舟做出恰当的姿势，以扇障面，羞答答地眺望山景，那眉目之间实在非常肖似大女公子。只是端庄而过分沉着，似觉稍有出入耳。薰大将觉得大女公子一方面像小儿一般天真烂漫，另一方面又用心深远，考虑周至。于是他对亡人的悼念之情依旧“充塞天空”，“无处逃”[30]了。

不久到达宇治山庄。薰大将想道：“可怜啊！她的亡魂宿在这里，此刻定然看见我来到吧。我做此种周章狼狈之事，毕竟为谁？无非是为了她呀！”下车之后，为欲使浮舟休息，暂时离开了她。浮舟在车中时，想起母亲对她何等挂念，不胜悲叹。但念如此艳丽的男子情深意密地和她共语，颇感心慰。于是跟着下车。老尼姑命车子停靠在走廊边，然后下车。薰大将看见了，想道：“此处不是我久居之地，她何必考虑得如此周到！”附近庄园里的许多人照例纷纷前来参见主人。浮舟的食事由老尼姑

办理。适才来时，一路上荆榛满目。此刻进了山庄，便觉环境开朗，气象清幽。新建屋宇设计周妥，室中可以欣赏水光山色。浮舟近几日来愁闷之情，此时皆得排遣。然而想起了今后此身不知将被如何处置，则又恐惧不安，无法自慰。薰大将忙写信给京中的母亲及二公主。信中言道："此间佛寺内部装饰尚未完竣。前日曾予指示。今日吉日，故匆匆前来检阅。近来心情烦恼，又想起这几天不宜出行，故今明两日将在此间斋戒。过后当即返京。"

薰大将平居晏处之时，姿态比出门时更加漂亮。走进室中时，使得浮舟自感羞惭，但因室中无处躲避，只得坐着。她的服饰由乳母等悉心置备，力求美观，然而不免略带乡村风度。薰大将不由得回想起大女公子常穿家常半旧衣服，丰姿反而高尚优雅。但浮舟的头发非常美丽，末端浓艳可爱。薰大将看了，觉得不亚于二公主的美发。他考虑她的前

途，想道：“我如何处置这个人呢？如果现在立刻收作妻室，迎往三条宫邸，则深恐世人讥议。如把她列入大群侍女之中，对她和众人一律看待，则又非我本意。如此看来，只有暂时让她隐避在这山庄里。然而不能常常见面，亦是一大缺憾。”他很可怜浮舟，诚恳亲切地和她谈话，直到天暮。其间也曾谈及已故八亲王之事。又历叙往事，兴趣横生，庄谐杂作。然而浮舟只是小心翼翼，羞羞答答，使得薰大将扫兴。但他想：“这虽然是缺点，但小心谨慎总是好的，今后我当逐渐教养。反之，如果染着村俗恶趣，品质不良，言行冒失，那才真个不配当大女公子的替身了。”他终于回嗔作喜。

薰大将拿出山庄中原有的七弦琴和筝来，想起浮舟对此道必然更无知识，实甚可惜，只得独自一人弹奏。自从八亲王逝世之后，薰大将久不在此奏乐了，今日重温旧梦，自觉颇饶佳趣。正在乘兴鼓弦，心驰神往之际，月亮出来了。他回想八亲王弹出琴声，并非锋芒毕露，却很悠扬婉转，沁人心肺，便对浮舟说道：“当年你父亲和大姐在世之时，你倘也在此地生长，今日你必更多理解人生情趣。八亲王的风度，即使是像我这样的外客，也觉得和蔼可亲，恋恋不舍。你为什么长年住在乡僻地方呢？”浮舟被问，深感羞愧，默默地斜倚着，手弄白扇。但见她的侧影，肌肤洁白如玉，额发低垂如画，这神情竟和大女公子一模一样。薰大将深为感动，越发想把丝竹之事好好地教会她，使她适合身份，便问她：“这七弦琴你也略懂得些么？你长住吾妻地方[31]，吾妻的琴总会弹吧？”浮舟答道：“我连那大和词也不大懂得，何况大和琴[32]。”薰大将见她回答得巧妙，觉得此女才情不坏。因念把她放在这里，不能随意前来相会，终非善策。他深感今后相思之苦，可见他对浮舟的爱情非寻常可比。他把七弦琴推开，口中吟诵“楚王台上夜琴声”[33]的古诗。在只讲弯弓射箭的东国地方长大起来的侍从，听了这吟声也觉得非常美妙，极口赞叹。可知她们不懂得上一句诗中所咏班婕妤看见秋扇而伤心的故事，而只是叹赏吟声的优美，见识也太浅了。薰大将想道：“可吟诵的诗句甚多，我为什么偏偏取这不吉的句子呢？”此时老尼姑派人送果物来了。一个盒盖中铺着些红叶和常春藤，其间巧妙地布置着种种果物。衬在下面的纸上草率地写着一首诗，在明朗的月光之下显露出来。薰大将注目观看，好像急于想吃果物的样子。老尼姑的诗是：

“细草经秋虽变色，

月光清丽似当年。”[34]

书体是古风的。薰大将看了既感羞愧，又觉悲伤，也吟诗曰：

“绿水青山仍旧里，

深闺明月照新人。”

这不算是答诗。他就叫侍从向老尼姑传达。

[1] 本回继前回之后，写薰君二十六岁秋天之事。

[2] 古歌：“筑波山内丛林密，不阻真心欲入人。”见《新古今和歌集》。筑波山在常陆国。此文意思是说：虽欲寻访常陆守的养女，但真个向她求爱，有所未便。

[3] 当时迷信：庚申日之夜如果睡了，便有一种虫，叫做三尸虫，上天去把这人的恶事告诉天帝，对这人不利。因此大家不睡，通宵做游戏。

[4] 此二人是常陆守的亲生女儿的夫婿。

[5] 蜻蛉亲王是桐壶帝之子，源氏之弟。

[6] 时人迷信：某时某地有凶神，对某人不利，其人必须迁地回避。此处乃以此为借口。

[7] 八亲王夫人生了二女公子，即患产病而死。

[8] 古歌：“一枝紫草生原野，遍地闲花尽有情。”见《古今和歌集》。紫草比大女公子，闲花比浮舟也。

[9] 古歌：“惟我一身多苦患，何须痛恨世间人？”见《拾遗集》。

[10] 指从前大女公子把二女公子推荐给他。

[11] “抚物”是祓禊时所用的纸人纸衣。祓终，以此拂拭身体后投入河中，意思是拂去灾殃。

[12] 古歌：“众手都来拉纸币，我虽思取恐徒劳。”见《古今和歌集》。祓禊毕，大家拉过纸币来拂身，然后将纸币抛入河中。此处比喻爱薰君的女子甚多。

[13] 古歌：“争拉纸币人虽众，流去终当到浅滩。”见同上。这里引用此诗，意思是说：我所爱的，结果只有你。

[14] 《法华经》《药王品》中说：“若有人闻是药王菩萨本事品，能随喜赞善者，是人现世口中，常出青莲花香。身毛孔中，常出牛头旃檀之香。”

[15] 古歌：“我心如深山，不闻飞鸟声。但望爱我者，能知我此心。”见《古今和歌集》。此处只引用前两句，与后两句无关。

[16] 古歌：“身既不足数，不要相思苦。岂知亦犹人，沾袖泪如雨。”见《后撰集》。

[17] 古歌："既蒙许相爱，何故又生疑？但请勿诬蔑，不妨将我遗。"见《后撰集》。

[18] 时人迷信，洗发须择吉日。每年正月、五月、九月是办佛事的，不宜洗发；十月叫做神无月，亦不宜洗发。

[19] 中务亲王是匂亲王之弟。

[20] 古歌："夏夜初眠天即晓，相逢犹似不相逢。"见《河海抄》。另一说不是此歌，此处所引古歌不详。

[21] 中将君是二女公子的母亲的侄女，她俩是表姐妹。

[22] 即匂亲王。

[23] 古歌："褪色萩花犹堪惜，何况繁露欲摧枝。"见《拾遗集》。

[24] 小萩比浮舟，绿叶比少将，霜露比浮舟之妹。

[25] 宫城野是产萩花有名的地方；暗示浮舟乃八亲王之女。

[26] 古歌："我身不积济人德，安得年高似古桥？"见《后撰集》。

[27] 古歌："漫天风雨行人苦，佐野谁家可庇身？"见《万叶集》。

[28] 本回题名据此诗。此诗根据催马乐《东屋》，其词曰："（男）我在东屋檐下立，斜风细雨湿我裳。多谢我的好姐姐，快快开门接情郎。（女）此门无锁又无闩，一推便开无阻挡。请你自己推开门，我是你的好妻房。"参看第127页注②。

[29] 坐在车中观赏风景时，车子前面挂一帷幕。但有时用女子长袍代替。

[30] 古歌："恋情充塞天空里，欲避相思无处逃。"见《古今和歌集》。

[31] 吾妻即东国。东国的琴名曰"吾妻琴"，这里故意称为"吾妻的琴"。

[32] "大和琴"即"吾妻琴"。"大和词"即"和歌"。这里表示浮舟回答得巧妙。

[33] "班女闺中秋扇色，楚王台上夜琴声。"见《和汉朗咏集》。汉成帝的宫女班婕妤失宠，曾自比秋扇而赋诗。因浮舟手持白扇，故薰君想起此诗。但他只说出下句，暗示上一句。

[34] 细草比薰君所爱的女子，月光比薰君。

第五十一回 浮舟 [1]

匀亲王自从数月前某日傍晚与浮舟邂逅相遇以来，对她至今不能忘怀。他回忆此女虽非身份高贵之人，但品貌十分端详，实在非常可爱。此君原是好色之徒，那天仅能一握其手，于心终不餍足，思之不胜后悔。他又埋怨二女公子，怪她为了这些些小事，便如此嫉妒，把此女隐藏。因此常常责备她“太无情义”。二女公子不胜其苦，曾经想把此女来历向他如实说明。但她又想：“薰大将虽然不会把浮舟当作正式的妻房，但对她的爱情甚深，所以把她隐藏起来。我倘多嘴多舌地说穿了实情，匀亲王定然不肯就此罢休。此人本性实在不良，我身边的侍女之中，凡是偶因几句戏言而被他看中了的人，他都不肯放过，连不应该去的地方也会去追寻。何况他对这浮舟数月以来不能忘怀，一旦被他找到，定会做出不好看的事来。如果他从别处探知，那就无可如何了。此事对薰大将和浮舟两方都很不利，然而此人生性如此，我实无力防止。万一有事，我是她的姐姐，自然更觉可耻。但无论如何，我总不可轻举妄动，惹是生非。”她如此想定之后，心虽担忧，口上一言不发。她也并不另外捏造理由来哄骗搪塞，只装作世间普通女子嫉妒的模样，默不作声。

薰大将则异常从容自在地在那里打算。他推想浮舟在宇治等得心焦，很可怜她；但自己因身份高贵，行动拘束，若无适当机会，不易前去和她共叙，真比“神明禁相思” [2] 更觉痛苦。然而他想：“不久我就会迎接她进京来过好日子的。目前我打算让她住在宇治，作为我入山时的话伴。我将捏造一件事情，说是须在山中逗留多日才能完成，那时便可和她从容相叙。暂时把这无人注目的地方作为她的住处，使她渐渐了解我的意图而安下心来，我也可不受世人非难。如此稳步进行，实为上策。不然，如果立刻迎她入京，则世人势必喧哗诧怪：‘突如其来！“是谁？”几时成功的？’这就违反了我当年到宇治学道的初志。而被二女公子知道了，又将怪我舍弃旧游之地，顿忘昔日交情。这实在不是我的本意。”他如此抑制恋情，又是过分迂阔的打算。他已经在准备浮舟迁京时的住处，悄悄地新建了一所宅院。近来公私皆忙，少有余暇。然而对于二女公子，还是同从前一样尽心照顾，曾不少懈，使旁人看了觉得奇

怪。但二女公子现已渐渐通达人情世故，看到薰大将这种态度，觉得此人的确不忘旧情，自己是他恋人的妹妹，也蒙他如此关怀，这真是世间少有其例的多情人。她的感动实在不浅。薰大将年事渐长，人品和声望越发优越无比。而匂亲王对她的爱情常有不可信赖之时。此时她往往想道："我的宿命何等乖戾！我没有依照姐姐的安排嫁与薰大将，而嫁给了这个使我怄气的匂亲王。"然而她要和薰大将会面，是不容易的事。宇治时代的情况，相隔多年，已成往事。不曾深悉内情的人说："寻常百姓之家，为了不忘旧谊而亲睦往还，原是常有之事；身份如此高贵的人，为什么不顾规例，也轻易地和人交往呢？"人言如此，二女公子也很有顾虑。加之匂亲王一直怀疑她和薰大将的关系，因此她更加痛苦，更加恐惧，对薰大将自然疏远起来。然而薰大将对她还是亲睦，永不变心。匂亲王秉性浮薄，常有使她难堪的行径。然而小公子逐渐成长，非常可爱。匂亲王想起了别人不会替他生这样的儿子，对二女公子便十分重视，把她看做一位真心相爱的夫人，待她比六女公子更为优厚。因此二女公子的忧患比从前减少，可以安心度日。

过了正月初一之后，匂亲王从六条院来到二条院。小公子开年又长大了一岁。有一天昼间，匂亲王正在和小公子玩耍，看见一个幼年女童姗姗地走来，手中拿着一个用绿色晕渲的纸包好的大信封、一根附有小须笼 [3] 的小松枝，此外还有一封不加装饰的普通立文 [4] 式的信。她正要把这些东西送与二女公子。匂亲王问道："这是哪里送来的？"女童答道："是宇治送来给大辅君的。那使者找不到大辅君，交不出去。我想宇治来的东西向来是送交夫人看的，所以接受了。"她说时上气不接下气。继而又笑着说道："这须笼是用金属做的，上面涂着彩色。这松枝也做得很巧妙，同真的一样。"匂亲王也笑了，说道："拿过来，让我也来玩赏一下。"二女公子心中着急，说道："这封信交给大辅君去吧。"说时脸上泛红。匂亲王想道："大概是薰大将给她的信，故意说是给大辅的。用宇治的名义，定然是他的了。"就把信取了过来。但他到底有些顾虑：如果真是薰大将给她的，岂不使她难堪。便说道："我拆开来了。你不会怨我么？"二女公子说："太不成样子了！侍女们私人间的通信，你怎么可以拆看呢？"说时并无狼狈之色。匂亲王说："原来如此，那么我就拆看了。女人之间写的信是什么样儿的？"他把那封信拆开一看，但见笔迹非常稚嫩，信中写道："阔别多时，不觉岁历云暮。山中荒居岑寂，峰顶云

封雾锁，不知何处是京华也。”信纸一端又附记曰：“此粗陋之物，奉赠小公子哂纳。”此信写得并不特别漂亮，但看不出是谁的手笔。匀亲王心中疑怪，便把那封立文式的信也拆开来看，果然也是女子的笔迹。信中写道：“岁历更新，尊府想必平安无事，贵体亦必康泰纳福。此间环境美好，照顾周到，然而终不适于小姐[5]居住。我等亦常奉劝：与其在此沉思闷坐，不如常往尊处奉访，以慰岑寂之心。但小姐鉴于上次所遭可耻可怕之事，已怀戒心，不敢前来，言之不胜愁叹。卯槌[6]一柄，乃小姐奉赠小公子者，请于亲王不在家时代为奉呈。”此外又不顾新年忌讳，写着许多悲伤愁叹的话。匀亲王觉得此信乖异，反复察看，不胜讶怪，便问二女公子：“你告诉我吧，这是谁写来的信？”二女公子答道：“这是从前宇治山庄中一个侍女的女儿，听说最近不知为了何事，借住在那边。”匀亲王觉得这不是普通侍女的女儿所写的信。看到信中“上次所遭可耻可怕之事”一语，恍悟这便是以前邂逅的那个女子。他看看那卯槌，觉得非常精致，显然是寂寞无聊的人所做的。形成桠杈的小松枝上，插着一只人造的山橘，附有诗云：

> “松枝虽幼前程远，
>
> 敬祝贤郎福寿长。”

此诗并不十分出色，但匀亲王认为是他所想念的那个女子所咏的，看到了很注目，对二女公子说道：“你写回信给她吧。不复太无情了。其实这种信不须隐藏，你又何必生气呢！好，我就到那边去吧。”匀亲王去后，二女公子悄悄地对少将君说：“这件事弄糟了！东西交给这小孩，怎么你们都没看见？”少将君说：“我们倘看见，怎么会让她送到亲王那里去呢！这孩子老是无心无思，多嘴多舌。一个人是从小看大的，小时候谨慎小心，大起来才会好呢。”她埋怨这女童。二女公子说：“算了吧！不要怪怨这小孩了！”这女童是去年冬天有一个人推荐来的，相貌很漂亮，匀亲王也很喜欢她。

匀亲王回到自己室中，想道：“事情真奇怪啊！我早就听说薰大将年来不断地到宇治去。并且有人说他有时悄悄地在那里宿夜。虽说是为了纪念大女公子，但千金之子在这种地方泊宿，总是不相称的。原来他有这样的一个女子藏在那里！”他想起有一个掌管诗文的大内记[7]，名叫道定的，常在薰大将邸内出入，便召唤他。大内记立刻来了。他叫他把

做掩韵游戏时所用的诗集选出来，堆积在手头的书架上，便中问他："右大将近来还是常常到宇治去么？听说那佛寺造得非常漂亮。我也想去看一看呢。"大内记答道："佛寺造得实在庄严堂皇。听说还在计划建造一所非常讲究的念佛堂呢。从去年秋天起，右大将赴宇治的次数比往时更多了。他家的仆役们私下告诉我说：'大将在宇治藏着一个女子。这人不是普通一般的情妇，附近庄园里的人都受大将吩咐，去替她服役，或者值夜。京中本邸内也常悄悄地派人去照料。这女子真好福气！但住在这山乡里总是寂寞无聊的。'这话是去年十二月间他们对我说的。"匂亲王听得津津有味，说道："这女子到底是谁，他们没有说起么？我听说他到宇治，是去访问一向住在那里的老尼姑的。"大内记说："老尼姑是住在廊房里的。这女子住在此次新建的正殿内，有许多漂亮的侍女服侍，生活真阔绰呢。"匂亲王说："这件事真耐人寻味！但不知他所隐藏的究竟是怎样的人，如此隐藏起来做何打算？此人毕竟另有一套，和普通人性情不同。我听见夕雾左大臣等在批评他，说此人学道之心太切，动辄前往山寺，甚至夜里在那里泊宿，实在太轻率了。当初我想：其实，他如此悄悄地出门，哪里是为了佛道！还不是为了挂念恋人的旧居之地！岂知都猜不对，原来是这么一回事！算了吧！名为比别人诚实而道貌岸然的人，其实反而有别人所想不到的秘密勾当。"他对此事颇感兴趣。这大内记是薰大将邸内一个亲信的家臣的女婿，故薰大将的隐事他都知道。匂亲王心中想道："这女子是否我所邂逅的那个人，总得去认定一下才好。薰大将如此郑重其事地隐藏，想见此人不是寻常凡庸女子。但不知有何因缘而和我家夫人相亲近。夫人和薰大将同心协力地隐藏这女子，真叫我妬煞了！"从此他专心考虑此事。

正月十八日的竞射和二十一日的内宴过去之后，匂亲王悠闲无事。地方官任免之期，人皆尽力钻营，却与匂亲王无关，他所考虑的只是如何可以秘密赴宇治一行。这大内记盼望升官，不分昼夜地讨好匂亲王。匂亲王也比往日更亲切地使唤他。他对大内记说："无论何等困难的事，你能照我所说的办到么？"大内记恭恭敬敬地遵命。匂亲王又说："这话说出来不好意思。不瞒你说：我和住在宇治的那个女子，以前曾有一面之缘。后来此人行向不明，听说是右大将把她寻找出来藏在那边的。是否确实如此，不得而知。我只希望从隙缝中窥探一下，到底是否我所见过的那个人。但须十分秘密，绝不叫人知道，你有什么办法？"大内记一

想：此事困难。但他答道："到宇治去，山路十分崎岖。然而里程并不很远，傍晚出发，亥子时间[8]即可到达。然后于破晓动身返京。如此，除了随从人员之外，不会有人知道。不过那边细情如何，不得而知了。"匂亲王说："你说的是。这条路我以前也曾走过一两次。我所顾虑的不在道路，倒在于外间非议，怕有人讥评我行动轻率。"他自己心中虽然也反复考虑，认为万不可行，但一经说出，就欲罢不能。于是选定随从人员：以前曾经陪他去过而熟悉那边情况的二三人，这大内记，还有一个青年人，是他的乳母的儿子，本来是六位藏人而现已升为五位的，这些都是他的亲信。又叫大内记去打听清楚：薰大将今明两日之内是不会赴宇治去的。到了出发的时候，他回想起从前的情形：从前薰大将和他异常亲睦，曾经引导他到宇治去。今日此行，实在对他不起。他就回想起种种事情来。然而不管如何，这位在京中也不敢微服出门的贵人，今天竟也穿上了粗布衣服。他想起骑马觉得可怕，认为是痛苦之事。但今日色胆包天，毅然入山，越走越深，一路上只是想："快点到吧！不知此行究竟如何？如果不能看到此女而空手归来，多么扫兴，那真是荒唐之行了。"他心头跳个不住。从京中到法性寺是乘车的，以后乘马。

急急忙忙地赶路，黄昏过后到达宇治。大内记先去找一个熟悉内情的、薰大将的家臣，向他探听情况，避开了值夜人所在之处，走到西面围着苇垣的地方，把苇垣稍稍拆毁些，钻了进去。他以前不曾到过这地方，不免有些慌张。幸而这是人迹罕到之处，无人注目。他摸索前进，但见正殿南面尚有幽暗的灯光，里面还有轻微的人声。他就回到外面，报告匂亲王："她们还没有睡，您可以从这里进去。"便替他带路。匂亲王走进里面，一脚跨到正殿廊上，看见格子窗有隙缝。但挂在那里的伊豫帘子[9]簌簌地响，他不由得屏住了呼吸。这屋子虽是新造且又很讲究的，但因竣工不久，有些隙缝尚未补好。侍女们以为谁也不会到这里来窥探，毫不戒备，那些窟窿也不填塞。匂亲王向内窥看，但见帷屏的垂布撩起在一边，灯火点亮着，有三四个侍女正在缝纫，还有一个相貌美好的女童正在搓线。匂亲王首先注目这女童，记得这面庞正是上次在二条院灯光之下看见过的。但又疑心也许看错。又见那时看到的一个侍女，名字也叫做右近[10]的，也在那里。浮舟以肘作枕，斜倚在那里凝望着灯火。那眉梢眼角和低垂的额发非常高尚优雅，与二女公子十分肖似。右近一面折叠手中的缝物，一面说道："小姐倘赴石山进香，要好几

天才回来呢。昨天我听京中的使者说：‘过了地方官任免期之后，二月初一左右，大将一定到这里来。’大将给小姐的信上怎么说的？”浮舟不答，脸上愁容可掬。右近又说：“真不凑巧，好像故意逃避似的，倒很不好意思。”坐在右近对面的侍女说：“小姐是去进香的，只要写一封信告诉大将就好了。怎么可以轻易地出门，不声不响地逃避呢？进香之后，不要到常陆守夫人家耽搁，立刻回到这里吧。这里虽然寂寞，倒安逸自在，可悠闲度日。在京中反而好像作客似的。”另一侍女说：“还不如暂不出门，在这里等待大将回来，又是安稳，又是得体。不久大将迎接小姐进京之后，尽可从从容容地去探望常陆守夫人。那位乳母真性急，何必匆匆忙忙地劝请进香呢？自古至今，凡事都要有耐性，结果才是幸福的。”右近说：“为什么不阻止乳母呢？一个人年纪老了，头脑往往不清。”她们在怪怨那乳母。匂亲王记得那天邂逅遇见浮舟时，旁边确有一个很讨厌的老婆子，觉得好像是梦中见过的。侍女们信口乱谈，说的话甚至刺耳难闻。有一人说：“二条院的匂亲王夫人真好福气！六条院左大臣威势如此盛大，待女婿如此优厚，然而二条院这位夫人生了小公子之后，亲王对她比六条院那位夫人重视得多了。这也是因为她身边没有像这里的乳母那样多管闲事的人，所以夫人可以自由自在，贤明地安排一切事情。”又一人说：“我们这里，只要大将真心宠爱我家小姐，永不变心，那么我家小姐也不会赶不上二条院夫人。”浮舟稍稍抬起身来，说道：“你们说这些话多难听啊！倘是别人，由你们去说赶得上赶不上，对二条院夫人，你们千万不要说这种话。如果被她听到了，多难为情！”匂亲王听了这话，想道：“不知这女子和我家夫人有什么亲戚关系？相貌确是非常肖似的。”他就在心中把两人比较，觉得在优雅高贵方面，二女公子比此人占胜得多；此人只是一味娇艳，五官生得清丽可爱。照匂亲王的习性，凡是魂思梦想地要见的人，一旦果然见到了，即使其人确有缺点，也决不肯轻易放过。何况现在已把这浮舟看得清清楚楚，他心中所计虑的只是如何能把这人占为己有。他想：“看样子她就要出门。又好像是有母亲的。那么除了此地之外，还能向哪里去寻找她呢？今夜有什么办法可以到手呢？”此时他已魂不附体，只管向洞内窥视。

但闻右近说道：“唉，我想睡了。昨夜也不知不觉地做到了天亮。这一点留到明天早上再缝也来得及。常陆守夫人虽然性急，放来迎接的车子总要日高时分才到。”便将缝物收起，把帷屏挂好，横卧着打起瞌睡

来。浮舟也走进内室去睡觉了。右近站起身，到北面自己房中去转了一转，立刻回来，躺在小姐近旁睡觉了。侍女们都已想睡，不久大家都睡着了。匂亲王看到这光景，觉得没有其他办法，便轻轻地敲打格子门。右近听见了，问道："是谁？"匂亲王咳嗽两声。右近觉得这声音是贵人口吻，以为是薰大将回来了，便起身走出去。匂亲王在门外说道："先把这门打开！"右近答道："真奇怪，想不到大人在这时候回来，夜已经很深了！"匂亲王说："仲信 [11] 告诉我说：小姐明天要出门。我吃了一惊，连忙赶回来看。想不到在路上出了些事情。快开门吧！"这声音很像薰大将，因为说得很轻，不易辨别，所以右近全然想不到是另一人，便把门打开。匂亲王进了门，又低声说道："我在路上碰到了很可怕的事情，服装弄得奇奇怪怪，你不要把灯点得太亮了。"右近说道："哎呀！真可怕啊！"她战战兢兢地把灯火移开。匂亲王叮嘱她："不要让别人看到我，也不要叫人知道我回来了。"真亏他想得周到。他的声音本来和薰大将很相像，此时又用心模仿薰大将的态度，竟混进内室去了。右近听见他说"在路上碰到了很可怕的事情"，不知弄得怎么样了，很是担心，就伏在隐处窥看。但见他装束整齐而华丽，衣香之浓烈不逊于薰大将。他走近浮舟身边，脱下衣服，装作习惯的样子躺下去。右近说道："请到以前住的那个房间里去吧。"匂亲王不答。右近便把衾枕送上，叫起睡着了的侍女来，大家退往那边去睡了。随从人员向来不是归侍女们招待的，所以她们绝不怀疑。还有自作聪明的人说："这么夜深时分特地赶来，情义真重啊！小姐恐怕不知道他这一片好心吧。"右近说："喂，静些！夜静时分低声说话反而听得清楚。"于是大家都睡着了。浮舟发觉来的不是薰大将，惊惶万状，不知所措。但匂亲王默不作声。他在人目昭彰的地方尚且肆无忌惮，此时更加不顾一切了。浮舟如果最初就知道不是薰大将，多少总可设法拒绝。但现在毫无办法，只觉得像做梦一般。匂亲王渐渐开口说话，向她诉说上次不得相亲之恨，以及别后相思之苦。浮舟此时才知道是匂亲王。她越发觉得可耻，想起将来被姐姐知道了如何是好，痛苦万状，只管哭个不住。匂亲王想起今后无法和她再会面，反而悲伤起来，也陪着她哭了。

夜色渐明。匂亲王的随从人来请主人动身返京。右近此时才知道是匂亲王，便向他传达。匂亲王不想返京，他热爱浮舟，永无厌时，又念再到宇治，谈何容易，想道："不管京中如何扰攘地寻找我，至少今天我

必须住在这里。有道是‘生前欢聚是便宜’[12]，今天就此告别，真要使我‘为恋殉身’了！”便召唤右近前来，对她说道：“我实在太不体谅人了！不过今天我决计不回京去。你去安排我的随从人等在附近地方好好地躲避起来。再吩咐我的家臣时方到京中去走一遭，有人问起我行踪时，回答说‘微行赴山寺进香了’，要巧妙对付。”右近听了又惊又气，想起昨夜太不小心，闯了这祸，懊恨不已。只得勉强镇静下来，想道：“事已如此，吵闹也是枉然，匄亲王面上又不好看。那天在二条院他见了小姐如此恋恋不舍，原来两人早有这不可逃避的宿世因缘。这是不能怪人的了。”她如此自慰，答道：“今天京中派车子来迎接小姐呢。不知亲王在此有何主意？你俩既有这不可逃避的宿世因缘，我等也无话可说了。只是时候实在不巧。今天还请亲王回京为是。如果有意，下次再请过来。”匄亲王觉得她这话说得真漂亮，说道：“我魂思梦想了多时，头脑已经发昏，所以外人如何非难，我一概不懂，只知道定要如此。稍能顾虑自己身份名誉的人，难道肯不避艰险，偷偷地到这里来么？京中来迎接，只要回报他们说：‘今天是禁忌日子，不宜出门。’这是不可叫人知道的事，请你为我和她两人着想。别的事情都无须考虑了。”可知匄亲王此时已经迷恋浮舟，把世间一切讥评都忘记了。右近便走出去，对催促动身的随从人员说：“亲王所言如此如此。此事实在太不成样，还望你们劝谏一番。此种荒唐行为，即使他本人要做，你们这些随从人员也应该尽力谏阻，怎么可以糊里糊涂地引导他来呢？倘使这里的村夫俗子得罪了这位皇子，怎么得了！”大内记心知此事的确糟透，哑口无言地站着考虑。右近又向他传言：“名叫时方的是哪一位？亲王吩咐他如此如此。”时方笑道：“被你骂了一顿，我已经吓坏，即使亲王不吩咐，我也想逃走了。老实告诉你：亲王这种荒唐行径，我们早已看清，大家都是拼着性命来的！你们这里的值宿人员就要起身了，我赶快走吧。”他立刻出去了。右近苦心考虑，如何可使家里的人不知道此事。这时候众侍女都已起身。右近对她们说道：“大将出了些事情呢！昨夜回来时非常秘密。看样子是途中碰到了匪徒吧。曾吩咐我：不要叫人知道，衣服等也须在夜间悄悄地送进去。”侍女们说：“哎呀！真可怕啊！木幡山一带非常荒凉。大概这回不像平时那样开路喝道，而是悄悄地经过，以致出了事情吧。哎呀！可怕极了！”右近说：“喂！不要高声，静些儿吧。被那些仆役们听见了一点风声，就不得了。”她如此骗过了众侍女，心里却非常着急：如果碰得不巧，大将的使者来了，怎么办呢？便虔诚地祷

告："初濑观世音菩萨！保佑我们今天平安无事！"

太阳高升时，格子窗都开了，右近随侍在浮舟身边。正厅的帘子一律挂下，贴上"禁忌"的字条。如果常陆守夫人亲自来接，准备骗她说"小姐昨夜梦见不祥"，请她不要会面。送进来的盥洗水同平日一样，只有一份。匂亲王觉得不周全，对浮舟说："你先洗吧。"浮舟看惯了斯文一脉的薰大将，如今看到了片刻不见她便焦灼欲死的匂亲王，想起所谓多情种者，大约就是这样的人了。又念此身命运何等乖戾，如果此事宣泄出去，不知外人将如何讥评。最担心的是恐被姐姐闻知。但匂亲王并未知道她是何人，他频频探问："我屡次问你，你总不肯说，教人好气啊！还望你把姓名告诉我吧。无论你出身何等微贱，我总越来越疼爱你。"但浮舟决不肯说。关于别的事情，她都和蔼可亲地回答，态度十分柔顺。因此匂亲王无限地怜爱她。

日高时分，京中常陆守夫人派来迎接的人到了。有车二辆，骑马的七八人，照例是赳赳武夫。此外尚有随从的男子多人，都是粗蠢之辈，操着东国方言纷纷地进来了。众侍女讨厌他们，叫他们躲进那边的屋子里去。右近想道："怎么办呢？如果骗他们说薰大将在此，则如此高贵的人物在不在京中，外人自然知道，是骗不过的。"她就不同众侍女商量，独自写一封信给常陆守夫人，信中言道："小姐昨夜月信忽至，今日不便进香，实甚遗憾。加之昨日夜梦不祥，今日必须斋戒。出行之日适逢禁忌，真乃不巧之至。恐有鬼怪故意妨碍也。"她把此信交付来人，请他们吃过酒饭，回返京都。她又叫人去告诉老尼姑弁君："今天禁忌，小姐不赴石山进香了。"

浮舟平日只是怅望云山，但觉日长难暮。但今天匂亲王生怕日暮之后即将别去，看得寸阴如金，浮舟同情于他，也觉得转瞬日色已暮。在这昼长人静的春天，匂亲王细看浮舟，但觉妩媚可爱，毫无瑕疵，真所谓"相看终日厌时无"[13]。其实浮舟的容貌毕竟逊于二女公子。而比起年华鼎盛的六女公子来，相差更远。只因匂亲王爱她入迷，便把她看成盖世无双的美人。浮舟也一向认为薰大将是盖世无双的美男子，如今看到这风流俊俏的匂亲王，方知薰大将远不如他。匂亲王取过笔砚来，随意书写。他的戏笔非常美妙，绘画也十分生动，使得这青年女子倾心爱慕。画罢，他对浮舟说道："如果我不能随心所欲地前来与你相聚，这期

间你可看看这幅画。”画中所写的是一对美貌男女互相偎傍的情景。他指着这幅画说：“但愿我俩常常如此。”说罢流下泪来，吟诗云：

“纵然订得千春约，

寿命无常总可悲。

我作此想，实甚不祥。今后我力不从心、使尽千方百计不能与你相会之时，恐怕真会失恋而死呢！当初你对我如此冷淡，其实我何必来寻找你，如今反而痛苦了。”浮舟就用他那蘸了墨的笔写道：

“如若无常惟寿命，

世间不必叹人心。” [14]

匂亲王看了想道：“如果我的心也无常而易变，确是可叹的了。”便觉浮舟十分可怜，笑着问她：“你曾看见谁人对你变心？”便频频探询薰大将当初送她来此的情由。浮舟不胜其苦，答道：“我不愿意说的，你何必定要盘问？”其娇嗔之相亦复天真可爱。匂亲王心念此事将来自会知道，便不强迫她说了。

入夜，赴京的使者左卫门大夫时方回来了。他找到右近，报道：“明石皇后也派使者来探询亲王下落，他说皇后非常着急，说道：‘左大臣也在生气。亲王对谁也不告知，擅自出游，举止实太轻率，且亦难保无意外之虞。倘被皇上闻知，我等难辞其咎。’我对人说：‘亲王到东山去探望一位高僧了。’”接着时方又说：“女人真是罪孽深重的东西啊！害得我们这种非亲非故的人也受累，还逼得我说谎。”右近说：“你把女人说成高僧，好极好极！这点功德足可抵消你说谎的罪过了！你家亲王的性情实在奇怪，怎么会有这种脾气的？如果我们预先知道他要来，那么此事关系重大，我们一定设法对付。这样蛮不讲理，突如其来，叫我们怎么办呢！”她如此应对之后，便回进去见匂亲王，把时方的话如实传达。匂亲王原已料到京中为他非常着急，但他对浮舟说道：“我为身份所拘，行动不能自由，太痛苦了！但愿做个平凡的殿上人，即使暂时也好。像这种应该顾虑的事情，我一向肆无忌惮，怎么办呢？倘被薰大将知道了，不知他做何感想。我同他原是近亲，加之从小就是知己朋友，现在我做出这种伤情背义的事情来，被他知道了，我多么不好意思！今后又如何见面呢？我还想到：世人有‘责人则明，恕己则昏’之说，深恐薰大将不

知道自己劳人盼待之罪，而责备你不贞。所以我想带你离开此地，迁居到绝无人知的别处去。”匀亲王今天不便再通宵闭居在这里，只得准备回京，然而他的灵魂似乎已经落入浮舟怀袖中了[15]。天色尚未明亮之时，他的随从人员在外面咳嗽，表示催促动身。匀亲王携着浮舟的手来到边门口，并不立刻出去，吟诗曰：

“平生不识生离苦，

泪眼昏花别路迷。”

浮舟也无限伤心，答吟云：

“袖小实难收别泪，

身微无力挽行人。”

天色向晓，风声凄厉，严霜载途，行人似觉身上衣衫皆已冻冰。匀亲王上马之后，犹自屡次回头，恋恋不舍。但因许多随从人员在旁，未便任意回马，只得急急忙忙地前行，昏昏沉沉地离开了宇治。这两个五位官员——大内记道定和左卫门大夫时方——起初随侍匀亲王马头两旁步行，经过了险峻的山路之后，方才跨上自己的马。匀亲王但觉马蹄践踏岸边薄冰之声，也很凄凉悲惨。他回思从前也曾为了恋情而走这条山路，觉得对这山乡似有奇缘。

匀亲王回到二条院，想起二女公子故意把浮舟隐藏，心怀怨恨，因此不到她房中去而走进自己那间舒适的房间里躺下了。然而无论如何也睡不着，独自寻思，痛苦难堪，终于心肠软了下来，走进二女公子房中去。二女公子心无挂碍，安详地坐着。匀亲王一看，此人比起他最近看成稀世之宝的浮舟来，毕竟更胜一筹。而浮舟又非常肖似此人，便觉热恋满胸，痛苦不堪，走进帐中去睡觉了。二女公子跟着他进去。他对二女公子说道：“我心情非常恶劣！似觉寿命将尽，实甚可悲。我真心爱你，但一旦舍你而死，你必立刻变心。因为那人[16]蓄意已久，定欲达到目的。”二女公子想道：“这种荒唐的话，怎么如此认真地说出？”答道：“你这话多难听啊！倘泄漏出去，被那人闻知，将疑心我在你面前说了什么话。真是太不成样了！我是身多忧患的人，听到你一句戏言，也要伤心呢。”便背转身子。匀亲王又认真地说：“假定我真个恨你，你将做何感想？我对你总算宠爱了，外人都怪我宠爱过分呢！但在你心中，

恐怕我不及那人吧。这就算是前世因缘，无可奈何了。但你处处隐瞒我，叫我好恨啊！”此时他想起了自己对浮舟有前世因缘，终于寻着了她，不觉掉下泪来。二女公子见他态度认真，心中不胜惊讶：不知道他听到了什么谣言？她只是默不作答，想道：“我当初原是受那人摆布而轻率地和他结婚的。因此他处处疑心我和那人有暗昧关系。那人对我非亲非故，而我一向信任他，受他的照顾，确是我的过失。为此他就不信任我了。”她左思右想，悲伤不堪，那神情实甚可怜。原来匂亲王暂时不把找到浮舟之事告诉她，而借别的理由来怪怨她，因此二女公子以为他是真心怀疑她与薰大将有事而说这种气话，她就猜想有人造谣。在没有水落石出之前，她见了匂亲王不免感到羞耻。此时明石皇后从宫中派人送信来了。匂亲王吃了一惊，立刻回到自己室中，脸上还带怒容。但见明石皇后的信上写道：“昨日你不曾进宫，皇上甚是挂念。如果健好，望即入见。我也久不看到你了。”他想起母后、父皇为他担心，自觉不好意思。然而心情实在非常不快，因此这一天终于没有入宫。许多高官贵族前来参见，但匂亲王一概挡驾，在帘内闭居了一天。

傍晚时分，薰大将来访。匂亲王说：“请里面坐。”就亲切地和他会面。薰大将言道：“听说你身体不适，皇后很担心呢。现在可好些？”匂亲王一见薰大将，便觉胸中扑通扑通地跳，话也不能多说。他想：“此人本来像个得道和尚，然而道行未免太高深了：把那样可爱的人儿藏在山里，让她望穿秋水，而自己满不在乎。”倘在平时，即使逢到些些小事，他看见薰大将装作诚实人或自称诚实人时，必然极口讥笑他，说破他；如果发见了他在山中藏着女人，不知道将何等肆意地挖苦他呢。然而今天他一句戏言也不说，脸上只是显出非常痛苦的神色。薰大将蒙在鼓里，说道：“我看你的样子很不舒服呢。虽然不是重病，但日子拖久了很不好。必须多多保重，当心受风。”他诚恳地慰问了一番，就告辞而去。匂亲王独自寻思：“此人风度翩翩，令人看了自觉羞惭。山中那个女子把我和他相比，不知做何感想？”他想这样，想那样，时刻不忘地想念那山中女子。

且说宇治山庄中，因为石山进香作罢，大家很感寂寞。匂亲王派人送来长长的信，备述相思之苦。他派人送信，也很不放心，故特选一个全不知情的人，是时方大夫的家臣。右近对朋辈说：这是她从前相识的

人，最近当了薰大将的随从，上次到宇治来遇到了她，因此依旧互相往还。万事全凭右近说谎。匆匆过了正月。匂亲王心中焦灼，然而未便再到宇治相访，但觉长此下去，将活不成。因此更添烦恼，终日愁叹。薰大将公事稍暇，照例微行来到宇治。先赴寺中拜佛，命僧众诵经，布施了各种物品，傍晚时分方始悄悄地来到浮舟房中。他虽然是微行，打扮并不十分朴素，头戴乌帽子，身穿常礼服，姿态异常清秀。缓步入室之时，风度特别优雅。浮舟深感无颜相见，对着天空也觉得可耻可怕。她心中不由地浮现出那个非礼相犯的人的面貌来，想起今天又要逢迎这个男子，但觉痛苦不堪。她想："匂亲王信中曾说：'我自从与你相识之后，似觉以前惯见的女子都可厌了。'听说他此后的确非常困顿，无论哪位夫人的地方都不再去。他家里正在忙着祈祷呢。如果他知道我今天又在接待薰大将，不知又将做何感想。"她心中非常痛苦。但她又想："这薰大将实在是一表人才，态度含蓄，举止文雅。在为久不访问作解释时，言语也不太多。他并不滥用'相思'、'悲伤'等语，而是巧妙地诉说会少离多之苦。但这却比声泪俱下的千言万语更加使人感动。这一点正是此人的特性。至于风流优艳方面，固然不及那人，然而讲到忠厚可靠、恒久不变之心，则远胜于那人。我这回意外地对那人发生了爱慕之情，倘被大将知道了，如何得了！那人丧心病狂地想我，而我竟会怜爱他，实在是荒唐之极的轻率行径！如果大将以我为荡妇而遗弃了我，我就孤苦伶仃，抱恨无穷了。"她深自警惕，满怀愁绪。薰大将全不知情，看看她的神色，想道："多时不见，她已变成大人模样，深通人情世故了。住在这寂寞的地方，想必多愁多恨吧。"他很可怜她，比往日更加殷勤地和她谈话，说道："我为你新造的屋子即将完工。前天我曾去察看，地点也在水边，但不像这里那样荒凉，也有樱花可供观赏。离三条宫邸甚近。你迁居之后，我们自然不再有朝夕相思之苦了。如果进行顺利，今春可以迁居。"浮舟想道："匂亲王昨日来信，也说已为我准备好一个清静的地方。薰大将不知此事，又为我如此打算，实甚可怜。然而我岂有追随匂亲王之理？"思量至此，匂亲王的面影浮现在眼前，但觉孽由自作，此身何其不幸，便嘤嘤地啜泣。薰大将安慰她道："你不要只管闷闷不乐，你精神振作时，我的心情也安乐。是不是有人在你面前造我的谣？我倘对你稍有一点冷淡之心，决不会不惜自己身份而远道跋涉来此。"时在月初，天空挂着眉月一弯，两人来到稍近窗前之处，躺着眺望夜色，各自沉思。男的回忆大女公子，不胜伤逝之情；女的思念今后更添忧患，悲

叹自身命薄，两人各有苦衷。夜雾笼罩了山峰。站立在寒汀上的鹊，由于环境关系，姿态特别美观。宇治长桥遥遥在望。川上处处有载柴的船来来去去。此种景色都是别处所看不到的，故薰大将每次看到，总是回忆往日情景，似觉就在目前。即使这个恋人并不肖似大女公子，今天难得相聚，也是深可喜慰的。何况这浮舟酷肖大女公子，毫不逊色，而且渐渐通达人情世故，习惯京都生活，举止态度都很雅驯，薰大将觉得她比以前可爱得多了。但浮舟满怀忧惧，眼泪时时刻刻想夺眶而出。薰大将无法安慰她，赠以诗云：

“千春不朽无忧患，

结契长如宇治桥。

今日你可看见我的真心了吧。”浮舟答曰：

“宇治桥长多断石，

千春不朽语难凭。”

此次薰大将与浮舟比往日更觉难分难舍，他想在此暂留数日。但念世人物议，实甚可虑。不久便可长聚，今日何必贪欢。便回心转意，于破晓时分启程返京。一路上回想浮舟此次忽然变成大人模样，对她的挂念比往日更深了。

二月初十左右，宫中举行诗会，匂亲王与薰大将皆出席。会上演奏适合时令的各种曲调。匂亲王唱催马乐“梅枝”，嗓音非常优美。此人无论何事都远胜于他人，只有一事罪孽深重，便是耽于女色。天上忽然降雪，风势非常猛烈，音乐演奏立刻停止了。大家都到匂亲王的值宿室来，吃过酒饭，随意休息。薰大将要找一个人说话，步出檐前，在星光之下隐约望见雪已渐渐积厚。他身上的香气随风四散，真有古歌所谓“春夜何妨暗”之感。他闲诵“绣床铺只袖……今宵盼待劳”[17]的古歌，信口吟出寥寥数句，态度异常潇洒，意味特别深长。匂亲王正欲就寝，听见了他的吟声，怪他“可吟之歌甚多，何必特选此歌！”心中非常不快。他想：“看来他同宇治那个女子不是泛泛之交。我以为这女子‘铺只袖’‘独寝’而‘盼待’的，只有我一人。岂知他也有同感，真可恨啊！这女子抛舍了如此关怀她的一个男子而更热情地爱慕我，不知是什么缘故？”他对薰大将吃醋。

次日早晨，雪已积得很厚。大家把昨日所作诗歌呈请御览。匄亲王此时正值盛年，站在御前，风姿异常优美。薰大将年龄和他相仿，恐是稍长二三岁之故，态度神情比他老成些，仿佛有意做作似的，竟是一个高尚贵公子的范本。世人都赞誉他，说他当皇帝的女婿毫无不足之处。他在学问方面和政治方面都不落人后。诗歌披诵既毕，大家从御前退出。人都称道匄亲王所作诗歌优秀，大声吟诵。但匄亲王本人全然不觉得高兴。他想："这些人怎么有闲情逸致来吟诵诗歌？"他对诗歌心不在焉，一味想念着浮舟。

匄亲王看出薰大将也在渴想浮舟，越发不放心起来。他就勉力筹划，有一天居然向宇治出发了。京中的雪已渐消融，犹有残雪似在等伴。但入山愈深，积雪愈厚。那些羊肠坂道埋在雪中，全无人迹，与往常情况大异。随从人等又是恐慌，又是吃力，几乎想哭出来。带路人道定，身为大内记，又兼任式部少卿，两者都是高贵的官职，但今天只得适应情况，撩起衣裾而徒步护驾，那姿态实甚可笑。

宇治方面虽已得到亲王今天要来的通知，但念如此大雪，未必成行，大家不以为意。岂知到了夜深，果然有人来向右近通报了。浮舟闻知，对亲王的诚意也很感动。右近近来常常忧虑这个局面如何了结，心中非常痛苦。然而今宵看见亲王雪夜入山，一切顾虑都忘记了。事已如此，总不好劝他回去，她就找一个同自己一样为浮舟所亲信而知情达理的侍女，即名叫侍从的，同她商量："这件事非常困难！但愿你和我同心协力，严守秘密。"两人就设法引导匄亲王入内。他那在路上沾湿了的衣服，香气四溢，使得两人担心。全靠这香气与薰大将的相似，可以马虎过去。

匄亲王早有计虑：既然去了，当夜立即回京，倒不如不去的好。但山庄中人目众多，颇感拘束，所以他预先布置好：叫时方在对岸找一所屋子，准备带浮舟到那里去。时方比他先出发，在对岸安排好了，于夜深时分来山庄报命："一切都已准备。"右近在睡梦中被唤醒，不知道亲王要把小姐怎么样了，非常狼狈，昏昏沉沉地前来帮忙，好像玩雪的顽童一般浑身发抖。匄亲王不让别人问明情由或提出反抗，只管抱了浮舟出门。右近只得留守在此，叫侍从跟着小姐前去。匄亲王抱着浮舟上船，就是浮舟平日朝夕望见的那种冒险伶仃的小舟。这船渡向对岸时，

浮舟似觉离岸疾驶，遥赴东洋大海，心中恐怖，只管紧紧地抱住匂亲王，匂亲王觉得非常可爱。此时天空挂着残月，清光照遍四方，水面明净如镜。舟子报道："这个小岛叫做橘岛。"便暂时停船，以便欣赏。这小岛形似一大岩石，上面生着许多常青的橘树，枝叶繁茂。匂亲王对浮舟说："你看这些橘树！虽然微不足道，但其绿色千年不变。"便吟诗曰：

"轻舟来橘岛，结契两情深。

似此常青树，千年不变心。"

浮舟也觉得这道中景色十分新奇，答诗云：

"岛上生佳橘，常青不变心。

浮舟随叠浪，前途不分明。"[18]

由于风景和人都很可爱，匂亲王觉得此诗富有趣味。

不久小舟到达对岸。下船之时，匂亲王舍不得把浮舟让别人抱，便亲自抱了她上岸，而叫别人扶持自身。看见的人想道："这样子真难看啊！这女子毕竟是谁，值得如此宠爱？"这屋子是时方的叔父因幡守领地内的别庄，建筑不甚讲究，而且尚未竣工。因此设备亦颇简陋，那些竹编屏风等，都是匂亲王从未见过的粗货，风也不能全防。墙根的雪已经消融得斑斑驳驳，但此时天色阴晦，又下雪了。

不久太阳出来，照着檐前的冰箸，发出晶莹的光辉。浮舟的容颜映着这光辉，越发娇艳可爱。匂亲王微行而来，身上服装十分轻便。浮舟也因就睡时已卸装，此时只穿衬衣，娇小玲珑，丰姿更美。她自念毫无修饰，随意不拘的姿态对着这清丽无比的美少年，非常羞耻。然而无法隐避。她身穿白色的家常内衣五件，连袖口和衣裾上都流露出娇艳之色，反比五色灿烂的盛妆更美。匂亲王在常见的两位夫人身上，从来不曾看到过如此随意不拘的姿态，今天看见浮舟这样打扮，反而觉得新颖可喜。侍从也是个丰姿翘楚的青年侍女。浮舟想起自己这种行径不仅右近知道，这侍女也全般看到了，颇觉难以为情。匂亲王对侍从说："你又是谁？你不可把我的名字告诉人啊！"侍从觉得这位亲王风度实甚优美。这别庄的管理人把时方看做主人，殷勤招待。时方所住的房间和匂亲王

的住处只隔一扇拉门，他住在那里得意扬扬。管理人非常尊敬他，低声下气地说话。时方看见他不识亲王而只认主人，觉得可笑，并不和他答话。后来吩咐他："据阴阳师占卜，我这几天有可怕的禁忌，京中也不可居住，所以到这里避凶。你不可让外人走近我来。"于是匂亲王和浮舟放心地欢叙了一天，绝无人来打扰。匂亲王推想薰大将来时浮舟是否也这样地对待他，便觉妒火中烧。他就把薰大将如何重视并宠爱二公主的情形讲给浮舟听。而关于薰大将吟诵古歌"绣床铺只袖"之事，则绝不谈起。其居心也可谓不良了。时方派人送进盥洗具及果物来。匂亲王同他开玩笑："如此尊贵的客人，不该当这种下贱的差使！"侍从是个多情的青年女子，爱慕这时方大夫，和他相对晤谈，直到日暮。匂亲王在雪景中遥望浮舟原来的住处，但见云霞断续之间露出几处树梢。雪山映着夕阳，像挂着的镜子一般闪闪发光。他就把昨夜来时一路艰险的情况讲给浮舟听，加以夸张，动人听闻。遂吟诗曰：

"马踏山头雪，车行渚上冰。

不曾迷道路，为汝却迷心。"

又取过粗劣的笔砚来，信手戏书"山城木幡里，原有马可通"的古歌。浮舟也在纸上题一首诗：

"乱舞风中雪，犹能冻作冰。

我身两不着，转瞬即消泯。"

写毕立刻勾消。匂亲王看到"两不着"三字，表示不快。浮舟一想，写这三字的确失策，羞耻之余，把纸撕破了。匂亲王的丰姿本来是令人百看不厌的，此时更加深深地感动了浮舟的心。他对浮舟说尽千言万语，其风度之优美不可言喻。

匂亲王对京中人说出外避凶两天，故在这期间可与浮舟从容欢聚，两人的情爱就越来越深。右近留守山庄，照例捏造借口，替浮舟送衣服去。浮舟今天把寝乱的头发稍加整饰，换上了深紫色和红梅色的衣服，色彩配合非常调和。侍从也脱去原来的旧衣，换一件华丽的新上装。匂亲王戏把这新上装给浮舟穿上，叫她捧盥洗盆[19]。他想："把此人送给大公主当侍女，大公主定然宠爱她。大公主身边虽有许多出身高贵的侍女，但相貌如此漂亮的恐怕没有吧。"这一天两人任情作种种游戏，有的

不堪入目。匂亲王再三地对浮舟说，要秘密带她到京中去隐匿。并且要她对天立誓：“在这期间决不和薰大将相见。”浮舟非常困窘，一句话也不能回答，甚至流下泪来。匂亲王看到这模样，想道：“她在我面前，尚且不能忘怀那人！”不胜伤心。这一晚他有时诉恨，有时哭泣，直到天明。天色尚未亮足之时，他带了浮舟回对岸山庄，与来时一样，亲自抱她上船，对她说道：“你所关怀的那个人，对你总不会如此亲切吧！你懂得了我的真心么？”浮舟想来的确如此，对他点点头，匂亲王觉得她非常可爱。右近开了边门，放他们进来。匂亲王就此告别而去，心中犹未餍足。

匂亲王返京，依旧回到二条院。他身心非常困恼，饮食也不能进。过了几天之后，面色发青，身体消瘦，样子完全变了。皇上以下所有亲故，都替他担忧，每天有许多人来问病，门庭若市。因此给浮舟的信，

也不能写得详细。在宇治方面，那个爱管闲事的乳母，因为女儿分娩要她照顾，久已出门去了，此时方才回来。浮舟忌惮她，也不能放心地仔细阅读匂亲王的来信。浮舟住在如此荒僻的地方，所指望的只是薰大将的照拂，静待他来迎接。她母亲也很欣慰，认为此事虽然不是公开的，但薰大将已决心于最近期内来接，则不久定能迁居京中，这真是很体面、很可喜之事。因此她早已物色适当的侍女，选取相貌漂亮的女童，送到宇治山庄。浮舟心中也觉得这是当然之事，从当初就是指望如此的。然而她一想起那个热狂的匂亲王，他那妬恨的神色和诉说的言语都浮现到她脑际来，便觉昏沉欲睡，一合眼就梦见匂亲王的姿态，连她自己也觉得讨厌。

一连多日，雨下个不住。匂亲王再度入山之事已经绝望，相思之苦实在难熬。他想起“慈亲束我如蚕茧”[20]，叹恨此身太不自由。真是难为了他！他就写一封长长的信给浮舟，内有诗曰：

“遥望君家云漠漠，

长空暗淡我心悲。”

信笔乱书，却非常可观，富有趣致。浮舟年方青春，性情本不十分稳重，读了这封长长的情书，对他的爱慕之心越发加深了。然而想起最初结契的那位薰大将，觉得此人毕竟修养功深，人品优越。大约因为这是最初使她经历人事的人，所以她很重视，想道：“我那暧昧之事如果被他闻之，他势必疏远我，此时叫我如何是好？母亲正在焦灼盼望他早日迎我进京，遇到了这意外之变，势必非常伤心。而这个专心致志的匂亲王呢，我早就听说他是一个本性非常浮薄的男子，目前虽然如此爱我，日后如何不得而知。即使依旧爱我，把我隐匿在京中，长久地视为他的侧室，叫我怎么对得起我的姐姐呢？况且人世之事总不能隐瞒到底。例如在二条院那天傍晚，我只因偶然被他撞见，后来虽然躲藏在宇治山中，也终于被他找到。何况叫我住在京中，无论怎样隐匿，岂有不被薰大将闻知之理？”她左思右想了一会，终于悟得：“我自己也有过失。为此而被大将遗弃，实可痛心！”正在对着匂亲王的信胡思乱想之时，薰大将的使者送信来了。两封信同看，实太难堪。她便仍然躺在那里阅读匂亲王的长信。侍从对右近使个眼色：“她终于见新弃旧了。”这句话尽在不言之中。侍从说道：“这是当然的呀！大将的相貌固然优美无比，但亲

王的风度毕竟更加俊俏。他放任不拘的时候，神情真娇艳呢！叫我做了小姐，受过了他这等爱怜之后，决不肯呆在这里。总要设法到皇后那里去当个宫女，才能常常看到他。”右近说：“你这个人也是靠不住的。比大将人品更高的人，到哪里去找啊？相貌且不谈，他那性情和仪态，多么优越！亲王的事，毕竟太不成样子了！将来如何解决呢？”两人信口谈论。右近本来独自一人操心，现在有了侍从，说起谎来也方便得多了。

薰大将的信中说：“多日不见，梦想为劳。常蒙赐书，不胜欣慰。纸短情长，书不尽意。”信的一端题着一首诗：

“苦雨添愁绪，心头久不晴。

川中春水涨，遥念远方人。

相思之情比往日更深矣！”这信写在白纸上，封成立文式。笔迹虽然不甚工致，但书法确有真实功夫。匂亲王的信则写得很长，信笺折得很小。两者各有趣致。右近等劝道：“趁无人看见之时，先给亲王写回信吧。”浮舟羞答答地说：“今天我不能写回信。”她只是随手题一首诗：

“里名宇治人忧患，

渐觉斯乡不可居。”[21]

近来她常常取出匂亲王所绘的画来观赏，每次总是对画啜泣。她左思右想，总觉得对匂亲王的因缘不会久长，但又觉得被薰大将锁闭起来而和匂亲王断绝关系，是可悲的。赋诗复匂亲王曰：

“身如萍絮难留住，

欲上山头化雨云。

但愿‘没入’[22] 而已。”匂亲王看了这诗，号啕大哭起来。他想：“如此看来，她毕竟是爱我的。”浮舟那忧郁的面影就一直浮现在他眼前。那端庄的薰大将呢，从容不迫地展读浮舟的复书，想道：“可怜啊！她在那里何等寂寞无聊！”便觉此人非常可爱。浮舟的答诗是：

“知心雨[23] 降无休止，

袖上也愁水位高。”

薰大将反复观看，不忍释手。

有一天薰大将和二公主谈话，便中他对二公主说：“有一件事，说出来生怕对你不起，所以至今未敢启口。不瞒你说：我早年就有一个女子养在外面。这女子一向被舍弃在荒僻地方，十分孤苦伶仃，我看她可怜，想叫她到附近地方来居住。我的性情自昔就和常人不同，不爱寻常家庭生活，常怀遗世独立之想。然而自从与公主结缡之后，就未便任意抛舍这尘世了。连这个一向不使人知的女子也叫我关怀，似觉舍弃她便是罪过。”二公主答道：“我不知道什么事情可以使我嫉妒。”薰大将说：“恐怕有人在皇上面前说我的坏话吧。世人搬是弄非，实在荒谬可恶！为了这女子，不值得大惊小怪。”

薰大将打算叫浮舟迁居到新造的屋子里，又担心外人纷纷宣扬，说“这屋子原来是为小夫人造的！”因此装饰屏门等事非常秘密。能办此事的人其实甚多，他却派了一个他所亲信的大藏大夫，名叫仲信的，以为此人可靠，吩咐他去装饰房屋。这仲信原是大内记道定的岳父，因此辗转传述，事情全都被匂亲王闻知了。大内记对匂亲王说：“绘屏风的画师，乃从随从人员中选出，都是亲信的家臣。一切设备实在都非常讲究。”匂亲王闻言，越发着急了。他想起自己有一个乳母，是一个远方国守的妻子，就要随丈夫赴任地去，其任地在下京方面。他就嘱托这国守：“有一个极秘密的女子，要暂时隐藏在你家里。”国守不知道这女子是何等样人，颇感为难。但因匂亲王郑重其事地托他，不敢不接受，便答道：“遵命。”匂亲王安排好了这隐藏所，稍稍放心了。国守定于三月底动身赴任地，匂亲王准备就在这天去接浮舟。派人通知右近：“我已如此布置定当，你们方面务须严守秘密。”但他自己未便亲赴宇治。同时右近也来回信，告诉他那个爱管闲事的乳母在家，叫他不要亲自来接。

薰大将则定于四月初十迎接浮舟入京。浮舟不愿“随波处处行”[24]，她想：“我的命运真奇怪！不知将来如何结局？”但觉心绪缭乱，打算到母亲处暂住，以便从容考虑。但常陆守家里因为少将的妻子产期将近，正在诵经祈祷，喧哗扰攘。即使去了，也不便同母亲赴石山进香。于是常陆守夫人到宇治来了。乳母出来迎接，对夫人说：“大将送了许多衣料来给侍女们做衣服。万事总要办得尽善尽美才好。然而叫我这老婆子一人做主，生怕办得全然不成样子呢。”她兴致勃勃地谈长说短。浮舟听了，想道：“如果做出怪事来让人耻笑，母亲和乳母又如何想法呢？那

蛮不讲理的匄亲王今天也有信来，说‘你纵然遁迹层云里[25]，我也定要寻到，与你同归于尽。还望你安心下来，跟我去隐居吧。’叫我怎么办呢？”她心绪恶劣，躺卧在床。母亲看见她这般模样，甚是吃惊，问道：“你为什么今天和往常不同？面色非常青白，且又消瘦了呢！”乳母答道：“小姐近来身体一直不好，饮食也不大进，每日只是愁眉不展。”常陆守夫人道：“真奇怪！难道是有鬼魂作祟？说是有喜呢，看来也不对，石山进香不是为了身子不净而作罢的么？”浮舟听了这话，心中异常难过，头也抬不起来。

日色既暮，明月当空。浮舟回想起那天晚上在对岸看到残月时的光景，眼泪流个不住，自己想想也觉得太荒唐了。常陆守夫人和乳母闲谈往事，又把住在那边的老尼姑弁君叫来共话。弁君叙述已故大女公子的情状，说她修养功夫极深，关于应有之事，都考虑得非常周到。然而眼看她青春夭逝了。她说：“如果大小姐在世，定然也像二小姐一般做了高贵夫人，和你通信往还。那么你多年以来的孤苦生涯，也会变成无上幸福了。”常陆守夫人想道：“我的浮舟和她们是亲姐妹呢。只要宿命亨通，如意称心，将来也不会比她们逊色吧。”对弁君说：“我为这孩子操心担忧，至今已历多年，现在方得稍稍放心。今后她迁居京都，我们到这里来的机会很难得了。所以我要趁今天会面的时候，大家互相谈谈旧话。”弁君说：“我总觉得我们出家为尼的人是不吉祥的，不应该常常来打扰小姐，所以见面之时不多。但现在她将舍我而乔迁京都，我倒不胜依恋之情了。然而我看这种地方毕竟荒僻不堪久居，乔迁京都真乃可喜之事。况且薰大将身份之高贵、品性之敦厚，乃世间罕有。他如此热心地找寻小姐，这一片诚意实非寻常可比。我早就对你如此说过，可见我不是胡言乱道的人。”常陆守夫人道：“今后如何虽然不得而知，但现在大将的确热诚地爱她。这都是你老人家说合之功，我们十分感谢。辱承匄亲王夫人垂青，我们也很感激。只因发生了意外之变，几乎使得她流离失所，实甚可叹。”老尼姑笑道：“这位亲王如此好色，实在令人讨厌。他家几个聪明一点的青年侍女都在那里叫苦呢。大辅姐姐的女儿右近[26]对我说：‘亲王大体上说来原是一位贤良的主人，只是这件事讨厌。如果夫人知道了还要怪怨我们轻狂，那真是受罪了。’”浮舟躺着听她说，想道：“他对侍女尚且如此，何况对我。”常陆守夫人说：“唉，想想有些可怕。薰大将已有今上的女儿为妻。不过浮舟对公主关系是疏远

的。我想，今后不论是好是坏，也只能听天由命。如果再碰到匄亲王，发生不应有之事，那么我无论何等悲伤，恐怕也见不到我的浮舟了！”浮舟听了两人交谈的话，但觉心胆俱裂。她想：“我还是死了罢休。不然，终于会流传丑闻。”此时宇治川中水势汹涌，其声凄厉可怕。常陆守夫人说：“别的河边水声并不如此可怕。这地方的荒僻实在是世间少有的。所以薰大将舍不得叫浮舟长住在这里。”她说时得意扬扬。于是大家谈论自古以来这河中所发生的可怕的事情。有一侍女说：“前些时，这里的渡船夫的孙子，是个小孩，划船时一不小心，掉在河里淹死了！这条河里淹死的人向来很多。”浮舟想道：“我身倘也投入河中，不知去向，则大家大失所望，但这失望不过是暂时之事。不然，我倘活在世间，则势必闹出怪事，惹人耻笑，而忧患永无绝期了。”如此想来，只要一死，则障碍全部消除，万事圆满解决。然而回头一想，又觉非常悲伤。她躺着听母亲诉说种种替她操心的话，但觉心乱如麻。母亲看见她精神萎靡，身体消瘦，非常担心，对乳母说：“你去找个地方，替她举办祈祷。还得祭祀神佛，举行祓禊。”她们不知道她正在企图“祓禊洗手川”[27]，徒然地在那里喧嚣忙碌。母亲又吩咐乳母：“侍女太少了。还须找寻适当的人。新来的不可带进京中去。凡身份高贵的妇人，虽然本人气度宽大，但万一有了争宠之事，两方侍女往往发生纠纷。所以你要仔细选择，在这点上特别留心。”她无微不至地叮嘱了一番之后，又说：“那边的产妇不知怎么样了，我也很担心。”意思是即日就要回去。浮舟忧伤之极，意气消沉，想到今后竟不能再见母亲了，说道：“女儿心绪恶劣，离开母亲便觉孤苦无依，让我暂时跟母亲回去几天吧。”她依依不舍。母亲说道：“我也这样想。可是那边也嘈杂得很。你的侍女们到那边去，要做缝纫也不方便，地方狭窄得很。怕什么呢！即使你迁居到了辽远的‘武生国府’[28]，我也会悄悄地前来看望你的。我身份低微，害得你处处受委屈，实甚可怜。”说着流下泪来。

薰大将今天也有信来。他听说浮舟身体不适，不知近来如何，故特来信探问。信中说道：“我本想亲自前来探望，只因不可避免之事甚多，以致未能如愿。现在你迁京之期已近，我的盼待之心反而更痛苦了。”匄亲王因为昨天的信得不到浮舟答复，今天又写信来，其中有言：“你为什么犹豫不决？我担心你‘随风飘泊去’[29]，已经气得发昏了！”他的信总是很长的。下雨的日子，两家的使者常常在此相逢，今日又碰到了。薰

大将的随从和匂亲王的使者以前在式部少辅[30]家常常会面，彼此相识。薫大将的随从问道："你老兄常常到这里来干什么？"匂亲王的使者答道："我是来访问我的一个私人朋友的。"薫大将的随从说："访问私人朋友，难道亲自带情书[31]来的？你老兄真奇怪，何必隐瞒呢？"那人答道："老实对你说：是那位出云权守[32]的信，送给这里一个侍女的。"薫大将的随从看见他说话先后不符，觉得奇怪。但在这里定要寻根究底，也不成样，便各自回京去了。薫大将的随从是个机灵人，到了京中，吩咐陪他同行的童子说："你偷偷地跟着这个人走，看他是否到左卫门大夫[33]家里去。"童子回来报道："他到匂亲王家里，把回信交给式部少辅了。"匂亲王的使者是个愚笨的仆人，不觉察有人追随他的行踪，又不深知此事内情，以致被薫大将的随从看出底细，实甚遗憾。这随从回到三条院，正值薫大将即将出门之时，他就把回信交付一个家臣，叫他转呈。这一天明石皇后返六条院省亲，故薫大将穿了官袍前往侍候。前驱人等不多。这随从把回信交付与家臣时对他说道："有一件事情很奇怪，我要探究底细，所以到此刻才回来。"薫大将约略听见，步出乘车的时候问这随从："什么事情？"随从觉得此事不便让这家臣闻知，只是默默地站立致敬。薫大将知道其中必有缘故，也不再问，乘车出门去了。

明石皇后身体非常不适，诸皇子都来侍疾，许多公卿大夫前来问候，殿内非常嘈杂。但皇后并无特别重病。大内记道定是担任内务部政治的，公事繁忙，来得较迟。他要把宇治的回信送呈匂亲王。匂亲王便来到侍女值事房，召唤他到门口来，接受了回信。薫大将也正从里面走出来，瞥见匂亲王躲在侍女值事房里看信，想道："一定是重要的情书了！"好奇心起，就站在那里窥看。但见匂亲王展开信来阅读，信写在红色的薄纸上，非常详细。匂亲王专心看信，一时顾不得其他。这时候夕雾左大臣也从里面出来，将经过侍女值事房。薫大将便从纸隔扇门口走出来，故作咳嗽，以提醒匂亲王，使他知道左大臣来了。匂亲王立刻把信藏过。左大臣向室中探望。匂亲王惊惶失措，连忙整理袍上的衣带。左大臣就在那里屈膝坐下，对他说道："我要回去了。皇后这老毛病虽然长久不发了，但很可担心。你立刻派人去招请比叡山的住持僧来吧。"说罢匆忙地向别处去了。到了夜深时分，大家从皇后御前退出。左大臣叫匂亲王当先，带了许多皇子、公卿大夫、殿上人等，一同赴自邸去。

薰大将最后退出。他想起出门时那个随从的态度，觉得有些奇怪。便趁前驱人等走到庭前去点灯的时候，召唤这随从过来，问道："刚才你说的是什么事情？"随从答道："今天早上小人在宇治山庄里，看见出云权守时方朝臣家的一个男仆，拿着一封结在樱花枝上的紫色薄纸信件，从西面的边门里交给一个侍女。小人向这男仆如此如此地探问，他的回答先后不符，似是说谎。小人怪他为何言语如此，特派一个童子跟着他走，童子看见他走到兵部卿亲王府上，把回信交给了式部少辅道定朝臣。"薰大将觉得奇怪，又问："山庄里送出来的回信是什么样子的？"随从答道："这个小人不曾看见，因为是从另一扇门里送出来的。但据童子说，是红色的，非常漂亮。"薰大将想起刚才看到匂亲王手里的信，觉得一点也不错。这随从能够如此侦察，实甚能干。但因近旁人多，他也不再细问。在归途中想道："这位亲王连角落里都找到，实在令人吃惊！不知道他因什么机会而知道有这个人的。又不知道是怎样地爱上她的。当初我以为在荒僻的山乡地方决不会出这种乱子，真是幼稚之见！论理，这女子倘是与我漠不相关的，你要爱她尽听尊便。可是我和你从小莫逆相亲，我曾经千方百计地为你拉线，替你带路，你对我难道可以做这等亏心负义之事？思想起来，实甚痛心！我对你那二女公子，虽亦倾心恋慕，然而多年以来，关系清清白白，足见我心何等稳重。况且我对二女公子，不是现今开始的不成体统的恋爱，而是本来早就相识的。只因我有顾虑：如果存心不良，为人为己都很痛苦，所以严守尺度。现在想来，实在太迂阔了。最近匂亲王连日患病，家中问病客多，异常纷乱，不知他怎么能够写信遥寄宇治的。也许已经开始往来了吧。宇治这条路，对恋人说来实在太远了。前些时我曾听说，有一天匂亲王失踪了，大家找寻他呢。他原来是为了这种事而心烦意乱，并不是生什么病。回想从前他恋爱二女公子时，为了不能到宇治去，那忧愁苦闷之状叫人看了发慌呢。"他如此历历回思，恍悟前日浮舟愁眉不展，神情恍惚，原来道理在此！诸事都已看清，心中好不悲伤！又想："世间最靠不住的，无过于人心了！这浮舟的模样端庄温雅，却不道是个水性杨花的女子，和匂亲王倒是志同道合的一对。"他想到这里，自己准备退出，而把浮舟让给匂亲王。然而又想："如果我当初是想娶她为正夫人的，倒要讲究。但事实并非如此，所以还不如把她当作情妇，听其所为吧。叫我从此和她断绝往来，倒是舍不得的。"如此反复考虑，令人觉得可笑。他又想："我倘嫌恶了她，把她抛弃，则匂亲王必然取了她去，据为己有。但

他绝不会考虑到这女子日后的不幸。起初热爱、后来玩腻了送给大公主当侍女的女子，至今已有二三人。如果浮舟也被如此处理，叫我看到、听到了，多么难过啊！”他终于舍不得她。为欲探明情况，写一封信给她。趁无人在旁之时，召唤那个随从来前，问他：“道定朝臣近来还是常和仲信家的女儿往来么？”随从答道：“是。”又问：“派到宇治去的，常常是你所说起的那个男仆么？……那边的女子一时家境衰落了，道定不知底细，也想去向她求爱呢。[34]”他叹一口气，又叮嘱他说：“你把这信送去，切不可叫人看见！看见了不得了！”随从遵命，心中想道：“少辅道定常常探询大将的动静，又打听宇治方面的情形，原来是有道理的。”但他不敢在大将面前随便饶舌。大将也不欲使仆人们知道详情，所以不再问他。宇治方面，看见薰大将的使者来得比往日更加频繁，增添了种种忧虑。他的信中只有寥寥数语：

“妄想美人盼待我，

不知波越末松山。[35]

慎勿作惹人耻笑之事！”浮舟觉得这封信很奇怪，忧惧充塞胸中。如果表明理解此诗之意义而作复，实在难以为情；如果说他言语怪僻，不能理解，则又不成样子。于是把来信照原样折好，在上面添注数字：“此信恐系误送到此，故特退还。今日身体异常不适，只字亦难奉复。”薰大将看了，想道：“应付得实在巧妙，想不到她这样机敏。”他微微一笑，对她并无嫌恶之心。

浮舟看见薰大将信中虽不明言而隐约表示已有所知，心中更添恐惧。她想：“此身终于要做出荒唐可耻的事情来了！”正在忧愁之时，右近走过来，说道：“大将的信为什么退了回去？退回信件是不吉祥的啊！”浮舟答道：“我看见信中言语怪僻，不能理解，想是送错了人，所以退了回去。”原来右近看出事有蹊跷，拿出去交付使者时已在途中打开信来看过了。右近这样做实在不好。她并不表示已经看过那信，说道：“啊呀，怎么办呢！这事情叫大家都很痛苦！大将似乎已经听到消息了。”浮舟听了顿时红晕满颊，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没想到右近已经看过那信，以为是另有知道薰大将情况的人告诉她，但也并不问她是从谁那里听来的。她想：“这些侍女看到我这光景，不知做何感想？我实在可耻啊！虽然原是自作自受，我的命运也太苦了。”她不堪其忧，便躺卧下

来。

右近和侍从两人谈话。右近说："我有一个姐姐，在常陆国时和两个男子相好。人世间不管身份高下，这种事情总是有的。这两个男子对我姐姐一样情深，不分优劣。我姐姐无所适从，弄得心迷意乱。有一次她对后相好的一个略微多表示了一点好感，那先相好的一个就嫉妒起来，终于把后一个杀死，他自己也不再和我姐姐往来了。可惜的是国守府里损失了一个能干的武士。而那个凶手呢，虽然也是国守府里优秀的家臣，但是犯了这种过失，怎么还能任用呢？就被驱逐出境。这都是女人糊涂之故，因此我姐姐也不能留在国守府内，只得出去当了东国的民妇。直到现在，我母亲想起了她还要哭泣呢。这真是罪孽深重的事啊！我讲这话虽然似乎不祥，但无论身份高下，在这种事情上糊里糊涂，实在是很不好的。即使不致丧失性命，也按各人身份而各有其痛苦。而身份高贵的人，有时反会受到比丧失性命更痛苦的耻辱呢！所以我家小姐总须确定一方面才好。匂亲王比薰大将情深，只要是诚意的，小姐不妨追随他，不必如此忧愁苦闷了。影响了身体也是无补于事的。夫人如此深切地关怀小姐，我母亲[36]又专心一意地准备迁居，妄想薰大将来迎接。岂知匂亲王比他先下手。真是糟糕透顶！"侍从说："哎呀，不要说这种可怕的话了！万事都是宿命注定的。只要是小姐心中稍稍倾慕的人，便是前世有缘的。实在，匂亲王那诚恳热烈的模样，叫人看了甚不敢当。薰大将虽然如此急欲迎娶，小姐不会倾向他吧。据我想来，还不如暂时躲避薰大将，追随了那多情的匂亲王。"她是热诚赞美匂亲王的，此时信口直言。但右近说："据我看来，还是到初濑或石山去求求观世音菩萨：无论追随哪一方，总要保佑我们太平无事。薰大将这儿领地内各庄院的办事人，都是粗蛮的武夫。宇治地方到处都是他们一族的人。凡在这山城国和大和国境内，大将领地各处庄院里的人，都是这里的那个内舍人[37]的亲戚。大将任命他的女婿右近大夫当总管，吩咐他办理一切事情。身份高贵的人不会做出粗鲁的事情来。然而不明事理的田舍人，经常轮流地在这里守夜。尽管希望在当值期间一点乱子也不出，然而难免发生意外的祸事。像那天夜间小舟渡河之事，叫人想起了不寒而栗！亲王异常小心谨慎，随从也不带一个，衣服总是穿得很简朴。如果被这些人看见了，真乃不堪设想啊！"浮舟听了她们这些话，想道："归根到底，是由于我的心倾向了匂亲王，所以她们说这些话。我真可耻！

其实在我心中，对双方都不思慕。只是看到匀亲王焦灼万状，不知道他为何如此想我，因而像做梦一般吃惊，不免对他稍稍注意。然而对于久蒙照拂的薰大将，我决不想突然离开他。为此弄得如此心绪缭乱。诚如右近所说，闯出祸事来怎么办呢？”她左思右想了一会，说道：“我真想死了！世间没有像我这样命苦的人！如此不幸之身，在下等人中也是少有其例的吧！”说罢便把身子俯伏着。这两个深知内情的侍女都说：“小姐不可如此伤心！我们是为了要使你安心，所以说这些话的。从前，你即使有了可忧之事，也满不在乎，泰然自若。自从亲王之事发生以后，你一直忧伤烦恼，我们看了非常担心呢。”她们都心烦意乱，忙着商量办法。那乳母只管兴致勃勃地染衣料，缝服装，准备迁居。她把新来的几个美貌的女童唤到浮舟面前，对她说道：“小姐看看这些孩子，散散心吧。只管躺在那里发愁，恐怕是有鬼魂作祟呢。”说罢叹息一声。

且说薰大将收到了那封退回的信之后，并不答复，匆匆过了数日。有一天，那个威势十足的内舍人到山庄来了。果如右近所说，其人非常粗蛮，是个体格魁梧的老人，声音嘶嗄，说起话来语调异乎常人。他叫人传言：“有话要对侍女谈。”右近就出来接见。他说：“我蒙大将宣召，今日入京参见，此刻方才回来。大将吩咐种种杂务，其中说起一事：近有一位小姐住在这里，夜间警卫之事，因有我等担当，故京中不曾特派值宿人来此。但据悉近有来历不明之男子常与此间侍女往还。大将责问我，他说：‘此事实太疏忽。守夜人应该查明情况。怎么你们会不知道呢？’但我并未闻知此事，便禀告大将：‘某因身患重病，久未担任守夜之事，其实不悉此种情况。但曾派定干练男子，令其轮流守夜，不得懈怠。若果有此等非常事件发生，何以某迄未闻知？’大将言道：‘今后必须小心在意！如果发生荒谬之事，定当严予惩办！’不知大将为什么说这种话，我实不胜惶恐。”右近听了这话，比听到猫头鹰叫更觉恐怖，一句话也回答不出。她回进里面，传达了内舍人的话，叹道：“请听他的话！和我所预料的一点也不差！多分大将已经听到风声了。信也不写一封来。”乳母约略听到这些话，说道：“大将如此吩咐，我听了真高兴！这一带地方盗贼很多，那些值夜人不像从前那样认真，都找一些吊儿郎当的下司来代理，连巡夜也没有了。”她说时喜形于色。

浮舟看到这光景，想道：“此身的厄运果然即将来到！”加之匀亲王

来信频问“何日可以相逢”，诉说“缭乱似松苔”[38]的心情，使得她痛苦不堪。她想：“总而言之，我无论追随哪一方面，另一方面必然发生可怕的事情。惟有我一身赴死，是最安全的办法。从前曾有为了两个情夫同样热爱、难于解决而投身入水的事例[39]。我身如果活在世间，定将遭逢痛苦之事。则此身一死，又何足惜？我死之后，母亲当时必然悲伤，但她要照顾许多子女，后来自会忘怀。如果我活在世间，为了行为不端而惹人非笑，忍耻偷生，则母亲悲伤势必更甚。”浮舟为人天真烂漫，落落大方，而又温和柔顺。但因从小不曾受过高深的教养，缺乏涵养功夫，故一遇困窘，顿萌短见。她想毁灭旧信，不使后人看见。但并不众目昭彰地一次毁灭，而是逐渐处理，有的就灯火上烧毁，有的投在水里。不悉内情的侍女，以为她即将迁居京中，故把往日寂寞无聊时随意乱涂的字稿毁弃。侍从看见了，说道：“小姐何故如此！情侣之间真心诚意的通信，不欲让别人看见，尽可藏之箧底，闲时私下取出观看，每一封信各有其情趣。信笺如此讲究，而且满纸都是情深意蜜、令人感激的言语。如此全部毁灭，岂不可惜！”浮舟答道：“有什么可惜！这是不可给人看见的。我身在世不长久了。这些信留在世间，对亲王也是不利的。大将知道了，怪我恬不知耻地保藏这些信，多难为情！”她左思右想，不堪悲伤，又犹豫不决起来。因为她也曾隐约记得佛教中有一句话：背亲而死，罪孽最重。

匆匆过了三月二十。匂亲王约定的那人家定于二十八日动身赴任国。匂亲王给浮舟的信上说：“是日夜间我定当前来迎接。望即早做准备，勿使仆从窥破形迹。此间严守秘密，绝不走漏风声，请勿怀疑。”浮舟想道：“亲王微服而来，此间戒备森严，势必不能与我再见一面，而徒劳往返，真乃可悲之事！有什么办法可以相叙片刻呢？只得让他抱恨空归了。”匂亲王的面影又片刻不离地出现在她眼前。不堪其悲，便拿起那封信来遮掩了颜面。暂时隐忍一下，终于扬声大哭。右近连忙劝解：“哎呀，小姐啊！你这样子，将被人家看出内情了。已经渐渐有人怀疑了呢。你不要只管悲伤，应该好好地写回信给他。有我右近在这里，无论何事都不怕。你这么小小的一个身体，即使要从空中飞行，亲王也能带走你。”浮舟略微镇静一下，拭泪答道：“你们只管说我爱慕他，真使我伤心！如果事实如此，由你们说吧。可是我一向认为此事荒唐之极。只是那人蛮不讲理，硬说我爱慕他。我倘坚决拒绝，不知他会做出何等可

怕的事情来。我每念及此，痛感自身命苦！”她把匄亲王的信置之不复。

匄亲王猜想：“她始终不肯表示愿意跟我出走，而且连回信也没有，大概是由于薰大将劝诱她，她相信依靠他比依靠我合理，就决心跟他走了。”他明知这是当然之事，然而不胜惋惜，妒火燃烧起来。他苦苦寻思：“虽然如此，但她确曾倾心爱我。定然是和我相别期间，侍女们在她面前说了我的坏话，她就变心了。”便觉“恋情充塞天空里”，忍无可忍，又不顾一切地赴宇治去了。

将近山庄，望见那篱垣外面警卫森严，气象与往日大异。便有人连声盘问：“来者是谁？”匄亲王连忙退回，派一个熟悉当地情况的仆人前往，连这仆人也受盘问。可见情形与从前不同了。仆人不胜狼狈，连忙答道：“京中有要函派我送来。”便指出右近的一个女仆的名字，叫她出来相见，把情形告诉了她。女仆进去告知右近，右近非常狼狈，叫她出去回复：“今夜无论如何也不行，实在对不起得很！”仆人回去将此言报告了匄亲王。匄亲王想道：“为什么忽然这样疏远我了？”他不能忍受，对时方说：“还是你进去找侍从吧。总得替我想个好办法。”便派他前往。时方是个机灵人，信口开河地搪塞了一会，果然被他进去找到了侍从。侍从说：“听说，不知为了什么，薰大将发下紧急命令。因此最近守夜人警备森严，实在毫无办法了。我家小姐也为此十分忧虑。她深恐屈辱了亲王，非常担心。尤可虑者：今夜亲王如果被守夜人看到了，以后事情就更加难办。等不久以后亲王决定了来迎的日子，到那天晚上我们这里就悄悄地先做准备，通知你们来迎吧。”又告诉他这里的乳母晚上容易觉醒，叫他小心。时方答道：“亲王来此，一路上是很不容易的。看他的样子定要会见小姐呢。我倘回报他办不成功，他将责我怠慢。还请你和我同去，我们一同把情形向他详细说明吧。”便催侍从同走。侍从说：“这太没道理了！”两人争执期间，夜色已经很深。

匄亲王骑着马，站在稍远的地方。好几匹声音粗俗的村犬，跑出来向他狂吠，非常可怕。几个随从人都很担心，他们想：“我们人数很少，亲王又打扮得这样微贱，倘使走出几个不分皂白的暴徒来，怎么办呢？”时方只管催促侍从：“快走吧，快走吧！”终于带着她来了。侍从把长长的头发挟在胁下，让发端挂在前面，容姿非常可爱。时方劝她乘马，她一定不肯。时方便捧着她的长裾，替她当跟班。又把自己的木屐

给她穿上，自己穿了同来的仆人那双粗劣的木屐。走到匂亲王面前，时方便把情况向他报告。然而这样地站在那里，谈话也很不方便。于是在一所草舍的墙阴下杂草繁茂的地方，铺上一块鞍鞯，请匂亲王下马席地而坐。匂亲王自己心中寻思："我这般模样多难看啊！眼见得此身将毁损在情场中，不能好好地做人了！"眼泪便流个不住。侍从心肠很软，看了他这模样更是不胜悲伤。匂亲王的容姿非常优美，即使是可怕的敌人所变成的鬼看见了，也不忍抛弃。他略微镇静一下，对侍从说道："难道连说一句话都不行吗？为什么戒备忽然森严起来？想必是有人在薰大将面前毁谤我了。"侍从便把情况详细告诉他，说道："不久决定了来迎的日子，务请预先妥善地做好准备。我们看到亲王如此不惜尊严，屡次劳驾，即使粉身碎骨，也必设法玉成其事。"匂亲王自己也觉得这样子难看，便不怪怨浮舟一方面了。其时夜已很深，与人为难的群犬不断地狂吠，随从人等把它们赶走。那些守夜人听到了，便拉动弓弦，发出声响。有一个男子怪声怪气地叫喊："火烛小心！"匂亲王非常慌张，只得命驾返京，此时他心中的悲伤自不必说。对侍从吟道：

“白云遮断山山路，

无处舍身饮泣归。

那么你也早点回去吧。”便劝侍从归去。匈亲王容姿俊俏，风度优美，深夜露湿了衣裳，衣香随风四散，美妙不可言喻。侍从吞声饮泣地回山庄去了。

且说右近将谢绝匈亲王访问之事告诉了浮舟。浮舟闻之，心绪更加混乱了，一直躺在那里。正在此时，侍从回来，把情况一一告知了浮舟。浮舟一言不答，然而眼泪几乎使枕头浮了起来。又恐侍女们看见了诧怪，只得努力隐忍。次日早晨，自知两眼红肿难于见人，一直躺着不肯起身。后来勉强披衣束带，起来诵经。她一心指望消减先亲而死的罪孽。又取出那天匈亲王所绘的画来看看，觉得他描绘时的姿态和俊俏的面貌，历历如在目前。想起昨夜不能和他交谈一语，今天倍觉悲痛，无

限伤心。又想起那薰大将，“他指望迎我入京，从容相见，永远聚首。一旦听到了我的死耗，不知做何感想，实在对他不起。我死之后，世间恐怕也有非难我的人，想起了深觉可耻。然而与其活在世间，被人指为浮薄女子，当作笑柄，恶评传入薰大将耳中，则远不如死。”遂独吟云：

“忧患多时身可舍，

却愁死后恶名留。”

她觉得对母亲也很可恋念。平时并不特别关心而相貌丑陋的弟妹，也很可恋念。又想起匂亲王夫人二女公子……愿得今生再见一面的人很多。众侍女准备薰大将来迎接，忙于缝衣染帛，说东谈西，但在浮舟听来全不入耳。到了晚上，她就考虑办法，如何可以避免人目而走出门去。因此通夜不眠，心绪恶劣，元气尽失。到了白天，她就向宇治川眺望，觉得死期比步入屠场的羊更近了。

匂亲王写了一封缠绵悱恻的情书来。浮舟现在不想再教人看到她的书札，所以连回信也不肯随意写一封，只写了一首诗：

“尸骨不留尘世里，

使君何处哭新坟？”

交付使者带回去。她想叫薰大将也知道她赴死的决心。但她又想：“我对双方都写信通知，他们原是亲密朋友，终于会互相说出，此事亦甚乏味。我将使任何人都不明我的去向，谁也不知我之所终。”就决定不告诉薰大将。

母亲从京中写信来了。信中说道：“昨夜我做了一梦，看见你的模样异乎寻常。今天正在各处寺院举办诵经祈祷。想是昨夜梦后不曾再睡之故，今天白昼想睡，睡后又得一梦，梦见你逢到世人所认为不祥之事。醒后立刻写此信与你。务望小心在意为要。你的住处荒僻，薰大将时时赴访，他家二公主恐多怨气，若受其祟，甚是可怕[40]。正当你身体不适之时，我做这种噩梦，实在非常担心。我很想到宇治来探望你，但你的妹妹产前疾病缠绵，似有鬼怪作祟。我离开她片刻，常陆守就要严责，因此未能前来。希望你在附近寺院中也举办诵经祈祷。”此外又附有各种布施物品及致僧侣的请托书。浮舟想道：“我命已到大限，母亲犹然

不知，说此关怀之语，实甚可悲！”便在派遣这使者赴寺院的期间写回信给母亲。欲说之事甚多，而无勇气走笔，只写了一首小诗：

“此生如梦何须恋，

且待来生再结缘。”

寺中诵经的钟声随风飘来，浮舟躺在床上静听钟声，又赋一诗：

“钟声尽处添呜咽，

为报慈亲我命终。”

她把此诗写在寺中取来的诵经卷数记录单上。那使者说：“今晚不能回京了。”便把记录单依旧系在那枝条[41]上。乳母说道：“我心跳得厉害呢！夫人也说做了噩梦。要吩咐守夜人小心在意！”浮舟躺着听她说，心中痛苦无限。乳母又说：“一点东西也不吃，实在不好。吃些羹吧。”说东说西，百般照顾。浮舟想道：“这乳母自以为清健，但已年老貌丑，我死之后，叫她何处去安身呢？”她替这乳母担心，觉得此人很可怜。她想把自己即将辞世之事隐约告诉她。然而语未出口，泪已先流，恐人见疑，终于未能说话。右近躺在她近旁，对她说道：“忧愁的人，灵魂会飘荡出去。小姐近来只管忧愁，所以夫人要做噩梦。小姐应该打定主意跟从哪一方面，然后听天由命吧。”说罢连声叹息。浮舟只是用她常穿的便服的衣袖遮住脸面，默默地躺着。

[1] 本回写薰君二十七岁春天之事。

[2] 古歌：“恋苦何妨来共叙，神明原不禁相思。”见《伊势物语》。

[3] 笼子编剩的条子不剪去，像须一般保留着的，叫做须笼。

[4] 见第327页注③。

[5] 此信是浮舟的侍女侍从写给二女公子的侍女大辅君的。小姐指浮舟。

[6] 卯槌是用桃木或玉、犀角、象牙制成的一个小槌，长三四寸，用五色丝线装饰。正月里第一个卯日用以辟邪。

[7] 大内记是起草诏命的文官。

[8] 亥子时间，即夜十时至十二时之间。

[9] 伊豫国所产的帘子。

[10] 二女公子有一侍女也叫右近。

[11] 大藏大辅仲信，是薰大将的家臣，是大内记的岳父。

[12] 古歌："为恋殉身何裨益？生前欢聚是便宜。"见《拾遗集》。

[13] 古歌："貌似山樱春雾罩，相看终日厌时无。"见《古今和歌集》。

[14] 诗意是说：无常的不仅是寿命，男子的心也是无常的。

[15] 古歌："别时似觉魂离舍，落入伊人怀袖中。"见《古今和歌集》。

[16] 指薰大将。

[17] 古歌："绣床铺只袖，独寝正无聊。宇治桥神女，今宵盼待劳。"见《古今和歌集》。古人独寝时，把睡衣的一只衣袖铺在席上，睡在这上面，表示怀人。

[18] 本回题名《浮舟》据此诗。浮舟这名字也由此借来。

[19] 这种上装规定是宫中侍女穿的，故下文云云。

[20] 古歌："慈亲束我如蚕茧，欲见姣娘可奈何！"见《拾遗集》。

[21] 日文中"宇治"与"忧"发音相同。

[22] 古歌："此身化灰烬，没入白云里。君欲觅我时，但见荒烟起。"见《花鸟余情》。又："此身投沧海，没入荒波里。消失同水泡，谁复思念你？"见《新敕撰集》。此处所引用"没入"二字，出自此二古歌。前者与复诗中"化雨云"相关联；后者与浮舟后来投水相关联。

[23] 古歌："君心思我否，但看晴与雨。欲问知心雨，雨降竟如注。"见《古今和歌集》。她引用此歌，是怨恨薰君不思念她。

[24] 古歌："寂寥难忍受，愿化作浮萍，但得川流导，随波处处行。"见《古今和歌集》。

[25] 古歌："纵然遁迹层云里，定要寻时决不难。"见《古今和歌集》。

[26] 这右近是匂亲王家的侍女，不是浮舟的右近。

[27] 古歌："祓禊洗手川，誓不谈恋情。神明闻此誓，掩耳不要听。"见《古今和歌集》。洗手川是寺院门前的川。引用此句，意谓浮舟将断绝恋情而投水。

[28] 催马乐《道口》歌词："还乡诸公听我一言，请君转告我的双亲：我在道口武生国府，盼望彼此互通音信。"武生国府是地名。

[29] 古歌："盐灶须磨渚，青烟缥缈飏。随风飘泊去，不管到何方。"见《古今和歌集》。

[30] 大内记道定，兼任式部少辅，已见前文。

[31] 情书往往附有花枝，故看得出。

[32] 时方是左卫门大夫，又兼出云权守。

[33] 时方是左卫门大夫，又兼出云权守。

[34] 在随从面前，故意不说匂亲王，而推在那天代接回信的道定身上。

[35] 古歌："我若负君怀异志，海波越过末松山。"见《古今和歌集》。末松山是一个高山的名称。

[36] 乳母是右近的母亲。

[37] 内舍人是宫中司理杂务的官。

[38] 古歌："何日逢君盼待久，芳心缭乱似松苔。"见《新敕撰集》。

[39] 从前津国有一女子，两个男子（菟原氏、智努氏）同样地热爱她。其母难于解决，命两男子到生田川上射水鸟，射中者是女婿。一人射中鸟头，一人射中鸟尾。女儿吟诗曰："住世多忧患，投身愿自沉。生田川水好，毕竟是空名。"遂投身川中而死。两男子也投身川中，一人执女子手，一人执女子足，三人俱死。事见《大和物语》。《万叶集》中也有相似的故事。

[40] 时人迷信生魂能为人作祟。第九回《葵姬》即其一例。

[41] 诵经卷数记录单是结在一根树枝上的，此乃当时风习。

第五十二回 蜉蝣 [1]

次日清晨，宇治山庄中不见了浮舟，众侍女惊恐万状，东寻西找，终于不明下落。这正像小说中千金小姐被劫后次晨的光景，不须详述。京中母夫人的使者昨日不曾归去，母夫人不放心，今天又派一个使者来。这使者说："鸡鸣时分我就奉命出发了。"从乳母以至众侍女，个个周章狼狈，困惑万状，不知该如何作答。乳母等不知底细的人，只管惊惶骚扰。知道内情的右近和侍从，回想起浮舟近日忧愁苦闷之状，猜想她恐已投身赴水。右近啼啼哭哭地打开母夫人的信来，但见信中写道："恐是我为你操心太甚，不能安枕之故，昨夜在梦中也不能清楚地看见你。一合眼就被梦魇住。因此今天心情异常恶劣，念念不忘地惦记你。薰大将迎你入京之期已近，我想在这以前先迎接你到我这里。但今日天雨，容后再定。"右近再打开浮舟昨夜答复母亲的信来看看，读了那两首诗，号啕大哭起来。她想："果然不出我之所料！这诗中的话多么伤心啊！小姐下此决心，为何绝不让我知道呢？她从小万事都信任我，对我无话不谈。我也对她毫无隐讳。今当永别之时，她竟遗弃了我，绝不向我透露一点风声，真叫我好恨啊！"她捶胸顿足地大哭，竟像一个幼年的孩童。浮舟忧愁苦闷之状，她早已看惯。然而这位小姐性情一向温顺，她万万想不到她会走上这条绝路。因此骇怪万状，悲痛不已。乳母平日自作聪明，今天却呆若木鸡，嘴里只管念着"怎么办呢？怎么办呢？"

匂亲王看了浮舟回答他的诗，觉得诗中口气与往常不同，似乎含有别种意思，想道："她到底打算怎样呢？她原是有心爱我的。但只恐我变心，深怀疑虑，所以逃往别处去躲藏了吧？"他很不放心，便派一个使者去察探。使者到了山庄，只见满屋子的人都在号哭，信也无法送上。他向一个女仆探问情由，女仆答道："小姐昨夜忽然去世，大家正在惊慌失措呢。能做主的人偏偏又不在这里，我们一群底下人只得东靠西倚，弄得束手无策了。"这使者并不深悉内情，故亦不详细探问，就回京去了。他把所见情状报告了匂亲王。匂亲王如在梦中，十分惊诧。他想："我并未听说她患重病。只知道她近来常常闷闷不乐。然而昨天的回信中看不

出这方面的迹象，笔致反而比往常更加秀美呢。”他疑团莫释，便召唤时方，对他说道：“你去察看一下，问明确实情由。”时方答道：“恐怕薰大将已经听到什么风声，所以严厉斥责守夜人，说他们怠职。近来仆役们出入都要拦阻，仔细盘问。我时方倘无适当借口，贸然赴宇治山庄，被大将得知了，深恐他要怀疑呢。况且那边突然死了一个人，定然喧哗扰攘，出入的人很多。”匂亲王说：“你的话也不错，然而总不能听其自然，置之不理呀。你还得想个适当办法，去找那知情的侍从，问明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刚才这仆人所报告的恐有错误。”时方看见主人可怜，觉得不好意思违命，便在傍晚时分动身前往。

时方行动轻便，很快到达了宇治山庄。其时雨势已稍停息，但因山路崎岖，他不得不穿简便服装，形似一个仆人。走进山庄，就听见许多人在喧嚷，有人说“今夜应当行个葬礼！”时方一听吓呆了。他要求和右近会面，但右近挡驾，叫人向他传言说：“现已茫然若失，不能起身。大夫驾临，今夜该是最后一次了。失迎不胜抱歉。”时方说道：“如此说来，我不能探明情况，如何回去报命呢？至少那位侍从姐姐总得出来和我一见。”他恳切请求，侍从只得出来和他会面，对他说道：“真是万万想不到啊！小姐之死，仿佛她自己也不曾预料到的。请你转告亲王：我们这里的人说悲伤也好，说什么也好，总之全像做梦一般，茫然不知所措了。且待心情稍稍安静之后，当把小姐近来愁闷之状，以及亲王来访那夜她的痛苦情况一一奉告。丧家不吉，等到四十九日忌辰过后，请大夫再来晤谈。”说罢啜泣不止。内室中也只听见许多人的哭声。其中有一人在嚷，大约是乳母吧：“我的小姐啊！你到哪里去了？快点回来呀！连尸骨也看不见，叫我好伤心啊！往日里朝夕相见，还嫌不够亲近。我日日夜夜盼望小姐交运纳福，因此我这条老命也得延长到今天。想不到小姐忽然抛弃了我，连去向也不得而知。鬼神不敢夺我的小姐。大家所深惜的人，帝释天也会让她还魂。夺取我家小姐的人，不论是人或者是鬼，都该快快把她还给我们！至少也得让我们看看她的遗骸。”她一五一十地哭诉。时方听见其中有尸骨不见等话，觉得奇怪，便对侍从说道：“还请你把实情告诉我。或许是有人把她隐藏了吧？亲王要知道确实情况，我是代替他来的，是他派来的使者。现在不论是死亡或是被人隐藏，总是没有办法的了。但倘日后水落石出，而实情与我今天回去报告的不符，亲王定会向我这使者问罪。亲王以为虽然事已如此，或许传闻

失实，尚有一线希望，所以特派我来向你们面询，这岂不是一番好意么？耽好女色之事，在中国古代朝廷里也不乏其例。但像我们亲王那样一往情深，我看是世间所没有的。”侍从想道：“这真是个亲切的使者！我即使想隐瞒，这种世无其例的大事情将来自会揭穿的。”便答道：“大夫疑心有人隐藏小姐，如果略有一点儿可能，我们这里的人为什么个个如此悲伤哭泣呢？实在是我家小姐近来非常忧愁苦闷，为此，薰大将说了她几句。小姐的母亲和这个高声哭喊的乳母，都忙着做准备，让她迁居到最初结缘的薰大将那里去。亲王的事情，小姐绝不让人知道，只在自己胸中感激思慕，因此她心情异常烦恼。万没想到她自己会起舍身赴死的念头，所以我们如此悲伤，那乳母怪声怪气地哭喊不住。”这话虽不详尽，总算把事实约略说明了。时方还是难于置信，说道：“那么，以后再见吧。我们立谈片刻，实在太不详尽。将来亲王定当亲自来访。”侍从答道：“唉，那是不敢当。小姐与亲王的姻缘，现在如果被世人知道了，对已故的小姐说来，倒是光荣幸运之事。然而此事一向严守秘密，所以现在还是不可泄露，这才不负死者的遗志。”这里的人都在尽力设法，务使这不寻常的横死事件勿让外人知道。时方倘在这里久留，自会被人看出情由，因此侍从劝时方早点离去。时方就走了。

大雨滂沱之时，母夫人从京中赶来。她的悲痛无法言喻。她哭道：“你倘在我眼前死去，虽然我也十分悲痛，但因死生乃世之常事，人间还有其例。如今尸骨不存，叫我何以为心？”浮舟为了匄亲王纠缠而忧愁苦闷等情，母夫人全然不知。因此她万没想到她会投水自尽。她疑心浮舟被鬼吞食，或者被狐狸精取去了。因为她记得古代小说中记载着这种怪异事件。东猜西想了一会，终于想起了她一向担心的二公主：她身边或许有心地不良的乳母，闻知薰大将将迎接浮舟入京，认为深可痛恨，便暗中勾结了这里的仆人下此毒手，亦未可知。于是她怀疑这里的仆人，问道：“有没有新进来的陌生的仆人？”侍从等答道：“没有。这里地点荒僻，住不惯的人一刻也做不牢，总是推说‘我去一下就来’，便卷卷铺盖回乡去了。”这确是实情，本来在此任职的人，也有几个人辞职而去。所以这时候山庄中仆人甚少。侍从等回想小姐近几日来的神情，记得她常常哭着说“我真想死了”。又看看她平日所写的字，在砚台底下发现了“忧患多时身可舍，却愁死后恶名留”之诗，更确信她已投水，向宇治川凝眸眺望，听到那汹涌澎湃的水声，觉得可怕而又可悲，便和右近

商谈："如此看来，小姐确是投水了，而我们还在东猜西测，使得各方关怀她的人都疑虑莫释，实在对他们不起。"又说："做那件秘密的事，原本不是出于小姐自己的心愿。做母亲的即使在她死后闻知此事，对方毕竟并非令人感到可耻的等闲之辈。我们索性把事情如实告诉了她吧。她为了不见遗骸而东猜西测，困惑万状，知道了实情也许可以稍稍减释疑虑。况且殡葬亡人，必须有个遗骸，才是人世常态。这没有遗骸的奇怪丧事倘延续多天，定将被外人看破情由。所以还不如把实情告诉了她，大家尽力隐讳，也可聊以遮蔽世人耳目。"两人便把事情悄悄地告诉了夫人，说话的人悲痛欲绝，几乎说不完全。夫人听了不胜伤心，想道："如此看来，吾儿确已亡身在这荒凉可怕的川流中了！"悲痛之极，恨不得自己也投身水中。后来对右近说："我想派人到水里去寻找，至少总要把遗骸好好地找回来，才好殡葬。"右近答道："此刻到水里去寻找，还有什么用处呢？遗骸早已流到去向不明的大海中去了。况且做此无益之事，叫世人纷纷传说，多难听啊！"母夫人左思右想，悲情充塞胸中，实在无法排遣。于是右近与侍从二人推一辆车子到浮舟房间门口，把她平日所铺的褥垫、身边常用的器具，以及她身上脱下来的衣服等等，尽行装入车中，叫乳母家做和尚的儿子及其叔父阿阇梨、平素熟悉的阿阇梨弟子、一向相识的老法师，以及七七四十九日中应邀来做功德的僧人，装作搬运亡人遗骸的样子，一同把车子拉出去。乳母和母夫人不堪悲痛，躺在地上号哭。此时那个内舍人——就是以前为了值夜之事来警戒右近的那个老人——带了他的女婿右近大夫也来了。他说："殡葬之事，应该禀明大将，择定日期，郑重举行才好。"右近答道："只因有个缘故，务求勿使人知，所以特地在今夜以前办了。"就把车子驱向对面山麓的草原上，勿令他人走近，仅由知道实情的几个僧人举办火葬。这火葬很简单，烟气一会儿就消失了。乡村人对于殡葬仪式，反而比城市人看重，迷信也更深，就有人讥评："这葬式真奇怪！规定的礼节和应有的事项都不完备，竟像身份卑贱人家的做法，草率了事。"又有一人说道："京都的人，凡有兄弟的人家，故意做得简单。"此外还有种种令人不安的讥评。右近想道："这种乡村人的讥评，已足令人警惕，何况消息不能隐瞒，不久就会传开去。将来薰大将闻知小姐没有遗骸，定会疑心匂亲王将人藏匿。匂亲王也会疑心薰大将藏匿。但他与大将交往亲密，虽然暂时疑心他，不久终会知道小姐究竟是否在他那里。而大将也定然不会一直疑心亲王藏匿。于是两人会猜想另有一人把小姐带走隐藏。小姐生前

命好，备受高贵之人怜爱。死后如果被疑心跟下贱人逃走，实在太冤屈了。”她很担心，于是仔细察看山庄中所有的仆役，凡是在今天的混乱中偶然看破实情的人，她都郑重叮嘱其不可泄露。凡是不知实情的人，她绝不让他们知道，戒备得非常周密。两人互相告道：“过了几时之后，自当把小姐寻死的情由悄悄地告知大将和亲王。现在就让他们知道，反会减却他们的哀情。所以目下倘有人走漏风声，我们对不起死者。”这两人心中负疚甚深，所以尽力隐瞒。

且说薰大将为了母夫人尼僧三公主患病，此时正闭居石山佛寺中大办祈祷。离京远出，对宇治关念更深。但并无一人立刻前往石山报道宇治近况。首先是浮舟死后并不见薰大将的使者前来吊奠，宇治的人都认为没有面子。于是领地庄院就有一人前往石山，将事情如实报告。薰大将听了大吃一惊，不知所措。便派一向亲信的大藏大夫仲信前往吊唁，于浮舟死后第三天早晨到达宇治。仲信传达大将的话：“我闻知此不幸之事，便想立刻亲自前来。只因母夫人患病，正在举办祈祷，功德期限自有规定，以致未能如愿。昨夜殡葬之事，理应先来通知，延缓日期，郑重举办。为何如此匆遽，轻率了事？人死之后，丧事或繁或简，固然同是徒劳，然而此乃人生最后之举，你等如此简慢，竟受乡村小民之讥评，使我也丧失面子了。”众侍女闻知薰大将的使者来了，更增悲伤。听了这话，无言可对，只得以哭昏为由，不作详明的答复。

薰大将听了仲信的报告，沉思前事，不胜悲伤。他想：“宇治真是一个可恶的地方！我为什么叫浮舟住在这种地方呢？最近发生这桩意外之事，也是由于我把她放在那里认为可以安心，因而别人就去侵犯了。”他深悔自己疏忽大意，不通世故，胸中不胜悲痛。母夫人正在患病，他在这里悲痛这种不吉之事，甚不相宜，便下山返京。但他并不进入二公主房中，而是叫人传言：“有一个和我接近的人遭逢不幸。虽无重大关系，我心不免悲伤。深恐不吉，暂不进房。”就独自在室中悲叹人世无常之苦。回想浮舟生前容姿，实在非常姣美可爱，更增悲伤恋慕之情。他想：“她在世之日，我为什么不热诚地爱她，而空过岁月呢？如今回想起来，百思不能自解，后悔将无已时。在恋爱的事上，我是命里注定要遭受痛苦的。我本来立志异于众人，常思出家为僧。岂知事出意外，一直随俗沉浮，大约因此而受佛菩萨之谴责吧？也许是佛菩萨为欲使人起求

道之心，行了个方便办法：隐去慈悲之色，故意叫人受苦。”于是悉心修行佛道。

匀亲王受苦更甚：自闻浮舟死耗，二三日间神志昏迷，似乎已经魂不附体。旁人都以为鬼怪作祟，十分惊慌。后来他的眼泪逐渐哭干，心情略微镇静下来，想起了浮舟生前模样，更增悲伤恋慕之情。他对于外人，只说身患重病。但无端哭肿两眼，不便叫人看见，便巧妙地设法隐蔽，然而悲伤之色自然显露。也有人说：“亲王为了何事而如此伤心？看他忧愁得性命垂危呢！”薰大将详悉匀亲王忧伤之状，想道：“果然不出我之所料，他和浮舟的关系不仅是寻常通信而已。浮舟这个人，只要被他一见，定然牵惹他的神魂。如果她生存在世，定会做出比过去更加使我难堪的事来。”如此一想，他对浮舟的悼念之情稍稍消减了。

到匀亲王家问病的人甚多，天天门庭若市。几乎无人不到，举世骚扰。此时薰大将想：“他为了一个身份并不高贵的女子之死而闭居在家中哀悼，我倘不去慰问，似乎太乖戾了。”便前往访问。此时有一位式部卿亲王逝世，薰大将为这叔父服丧，穿着淡墨色丧服。但他心中只当作为他所悼惜的浮舟服丧，色彩倒很相称。他的面庞稍稍瘦削，然而相貌更增俊俏。别的问病人听见薰大将来，全都退出。这正是幽静的夕暮时分。匀亲王并非常常躺卧在床。疏远的人虽一概不见，一向出入帘内的人则并不拒绝会面。只是和薰大将相见有些顾虑，颇觉不好意思。一看到他，未曾开言，眼泪便欲夺眶而出，难于抑制。好容易镇静下来，说道：“我其实并无大病，只是别人都说这病非要小心谨慎不可。父皇与母后也非常替我担心，真不敢当。我实在是看见世事无常，不胜感伤耳。”眼中泪如泉涌，他想避人注意，连忙举袖揩拭，但泪珠已经纷纷落下。他觉得不好意思，但念薰大将未必想到这眼泪是为浮舟流的，只是笑我怯弱如同儿女而已。便觉可耻。但薰大将想道：“果然如此！他一直在为浮舟悲伤。不知两人几时开始往来的。数月以来，他常在笑我是个大傻瓜吧。”这样一想，他对浮舟的哀悼之情便忘怀了。匀亲王察看他的神色，想道：“此人何等冷酷无情！凡人胸中怀抱哀愁之时，即使其哀愁不是为了死别，看到空中飞鸣的鸟也会引起悲伤之情的。我今无端如此伤心哭泣，如果他察知我的心事，不会不感动而流下同情之泪的。只因此人深悟人世无常之理，所以泰然无动于衷。”便觉此人可羡可喜，把他

看做美人曾经倚靠过的“青松柱”[2]。他想象薰大将与浮舟相对之状，觉得此人正是死者的遗念。

两人谈了些闲话之后，薰大将觉得浮舟之事不必过分隐讳，便开言道：“自昔以来，我每逢有事隐藏在心而暂时不对你说，便觉非常难过。现在我侥幸而升官晋爵，你身居高位，更是少有闲暇，从容谈话的机会竟没有了。并无特别事由，我也不敢前来拜访，不知不觉间过了多时。今天告诉你一件事：你曾到过的宇治山庄中那个短命而死的大女公子，有一个同一血统的人，居住在意想不到的地方。我闻知了，就常常去看她，想对她加以照拂。但当时我方新婚，深恐平白地受人讥议，便把此女寄养在那荒僻的宇治山庄中。我并不常去看她。她似乎也不想专心依靠我一人。如果我要把她当作高贵的正夫人，当然不能让她如此。但我并无此心。而看看她的模样，也并无特别缺陷。因此我安心地怜爱她。岂知最近忽然死去。我想起世间诸事无常，不胜悲痛。此事想必你也闻知了吧。”此时他也忍不住流下泪来。他并不想叫匂亲王看到他悲伤，便觉不好意思。然而眼泪一经出眶，便无法制止，脸色有些狼狈。匂亲王想：“他的态度异乎寻常，大约已经知道我的事情了吧？真遗憾。”但仍若无其事地说道：“这真是可悲之事。我昨天也曾约略闻知。曾想派人前来慰问，探询情状。但因听说这是足下决意不欲使人知道之事，故未奉访耳。”他装作漠不关心地说，然而心中悲伤不堪，因此语甚寥寥。薰大将说：“因为她与我关系如此，所以我也想推荐与你。但你自然已经见过了吧？她不是曾经到过你府上么？”这话中略有暗示。继而又说：“你身心欠安之时，我对你说这些无甚意味的世事，有渎清听，实甚冒昧。务望保重为要。”他说过这话就告辞而去。归途上想道：“他思念得好厉害啊！浮舟不幸短命而死，然而宿命生成是个高贵之人。这匂亲王是当代皇上、皇后异常宠爱的皇子。自颜貌姿态以至一切，在现今世间都是出类拔萃的。他的夫人都不是寻常人，在各方面都是高贵无比的淑女。但他撇开了她们而倾心热爱这浮舟。现在世人大肆骚扰，举办祈祷、诵经、祭祀、祓禊，各处都忙得不可开交，其实都是为了匂亲王悼念此女而生病之故。我也是个高贵之人，娶得当今皇家公主为夫人。我对浮舟的悼念，何曾不及匂亲王之深？如今想起她已死去，悲伤之情无法制止呢！虽说如此，这等悲伤实在是愚笨的。但愿不再如此。”他努力抑制哀情，然而还是左思右想，心绪缭乱。便独自吟诵白居易“人非木石皆有

情……”[3] 之诗，躺卧在那里。想起浮舟死后葬仪非常简单，不知她的姐姐二女公子闻知后做何感想，薰大将觉得很对人不起，又很不安心。他想：“她的母亲身份低微。此种阶层的人家有一种迷信：有兄弟的人死后葬仪必须简单，因此草率了事吧。”思之心甚不快。宇治情况如何，他所不悉者甚多。为欲知道浮舟死时的情状，他想亲自赴宇治探问。然而在那边长留，实非所宜。如去了立刻回来，又觉于心不忍。心中犹豫不决，不胜烦恼。

转瞬已入四月。有一天傍晚，薰大将想起：浮舟如果不死，今日应是乔迁入京之日，便觉悲伤更甚。庭前近处的花橘发出可爱的香气。杜鹃飞过，啼了两声。薰大将独吟“杜宇若能通冥府”[4] 之诗，犹觉未能慰情。这一天匂亲王正好来到北院[5]，薰大将便命人折取花橘一枝，赋诗系在枝上送去。诗曰：

“君若有心怜杜宇，

也当饮泣暗吞声。”[6]

匂亲王因见二女公子面貌酷肖浮舟，深为感慨。此时夫妇二人正在默坐沉思。忽接薰大将来书，读后觉得此诗颇有意义，便答诗曰：

“花橘香时人怀旧，

知情杜宇缓啼声。[7]

多啼令人心烦。”二女公子已经完全知道匂亲王与浮舟之事。她想：“我的姐姐和妹妹都如此命薄，想是她们易于感伤、思虑太深所致。只有我一人不知忧患，大约是因此而能活到今天吧。然亦不知能苟延多久。”思之不胜伤心。匂亲王知道她已洞悉情由，觉得隐讳也太无情，便把过去之事略加修饰，从头至尾告诉了她。二女公子说：“你隐瞒我，实甚可恨！”两人在谈话中时而哭泣，时而嬉笑。因为对方是死者的姐姐，所以谈话比对别人更为亲切。那边六条院内，万事大肆铺张。此次为匂亲王疾病举办祈祷，亦纷忙骚扰。问病之客甚多。岳父夕雾左大臣及诸舅兄弟时刻在旁问讯，实在不胜烦乱。这二条院里却很安静，匂亲王觉得可爱。

匂亲王寻思：浮舟到底为了何事而突然死去，此事竟像做一个梦。

他心中怏怏不乐，便召唤时方等人，派他们到宇治去迎接右近。浮舟的母亲住在宇治，听听宇治川的水声，自己也想跳进水里。悲伤忧愁无法消解，不胜其苦，便回京去了。于是右近等只能和几个念佛的僧人作伴，非常寂寞无聊。正在此时，时方等人来了。以前这里值宿人警备森严，但现在更无一人前来阻挡。时方回思前事，想道："真遗憾啊！亲王最后一次来到这里时，竟被他们阻挡，不得入内。"便觉他很可怜。他们在京中看见亲王为了这不足道的恋情而忧伤悲叹，觉得无聊之极。但到了这里，回想起从前有好几夜不惮跋涉而来的情状，以及抱着浮舟乘舟时的光景，觉得其人丰姿何等优美。回思前事，大家垂头丧气，不胜感伤。右近出来会见时方，一见就泣不可抑，这原是难怪她的。时方对她说："匂亲王说如此如此，特地派我前来。"右近答道："现在热丧之中，我就入京去见亲王，别人看了都将诧怪，我有所顾虑。即使去见，也不能清清楚楚地报告，使亲王确悉详情。且待四十九日丧忌过去之后，我找个借口，对人说'我要出门一下'，这才像个样子。如果我能意外地苟延性命，则到了心情稍稍镇静之时，即使亲王不召唤我，我也定当把这做梦一般的情状向亲王诉说。"她今天不肯动身。时方大夫也哭起来，说道："亲王和小姐的关系如何，我们并不详悉。我们虽然是不知内情的人，但看见亲王对小姐宠爱无比，觉得不须急急地和你们亲近，将来自有替你们效劳的时候。现在发生了这件不可挽回的悲惨之事，就我们的心境来说，更加希望同你们亲近了。"又说："亲王思虑周至，特派车辆来接。如果空车回去，岂不使他失望？既然如此，就请另一位侍从姐姐前往如何？"右近便呼唤侍从，对她说道："那么你去走一遭吧。"侍从答道："我更不会诉说情况。并且我丧服在身，亲王府中得不禁忌？"时方说："亲王患病，府中正在举办祈祷，原有种种禁忌，然而似乎并不禁忌服丧之人。况且亲王与小姐宿缘如此深厚，他自己也应服丧。四十九日之期所剩已无多天，还请你今天劳驾吧。"侍从一向恋慕匂亲王的英姿。浮舟死后，她以为不得再见了。今天乘此机会去见，私心乐愿，便动身入京。她身穿黑色丧服，打扮得很漂亮。她现已没有主人，不必穿裳[8]，所以没有把裳染成淡墨色。今天就把一条淡紫色的叫随从者带着，以便参见亲王时系上。她设想如果小姐在世，她今天走这条路进京必须秘密。她是私下同情匂亲王与浮舟的恋爱的。她在路上不断地流泪，不久来到了匂亲王邸内。

匀亲王听说侍从来了，不胜悲痛。因为这件事太不好意思，所以没有告诉二女公子。匀亲王来到正殿上，叫侍从在廊前下车。他向她详细探问浮舟临终以前的情状，侍从把小姐那一时期悲伤愁叹之状、以及那天晚上哭泣之状，一一告诉了他。她说："小姐异常沉默，对万事都无精打采。虽有忧患之事，亦不大肯告诉人，只是闷在自己心里。想是因此之故，临终连遗言也没有。她如此痛下决心，实在做梦也想不到。"她报告得很详细，匀亲王听了越发悲伤，推想浮舟心情，怪她何不听天由命，随俗沉浮，而要如此痛下决心，投身溺水呢？又念当时如果看见她投水，拦腰抱住，多么好呢！便觉心痛如捣，然而现已无法挽回了。侍从也说："当她烧毁书信之时，我们何以不加注意，实在太疏忽了。"她回答匀亲王的问话，谈了一夜，直到天明。又把浮舟写在诵经卷数单上答复母亲的绝命诗读给他听。匀亲王向来对这侍从并不十分注目，此时也觉得可亲可爱，对她说道："你今后就在此间供职如何？你对我家夫人也不是生疏的。"侍从答道："我虽欲在此供职，但心中悲痛未已。且待七七过后再说吧。"匀亲王说："希望你再来。"他连此人也觉得依依不舍。破晓之时，侍从言归，匀亲王把以前为浮舟置办的栉箱一套和衣箱一套赏赐了她。他为浮舟置办的器物甚多，但赏赐侍从亦不宜太丰，所以只把与她身份相称之物送她。侍从来此，想不到会受赏，如今带了这许多东西回去，生怕同辈看到了诧怪，倒是麻烦之事。因此她很为难，然而不好意思退回，只得带着回去。到了山庄，与右近二人悄悄地打开来看。每逢寂寞无聊之时，看到这许多巧妙精致、新颖可爱的东西，不觉悲从中来，相与泣下。衣服也都是很华丽的。"在此丧忌之中，怎样隐藏这些东西呢？"两人相与愁叹。

薰大将也非常关念宇治情况，不堪其忧，便亲赴宇治来探视。他一路上回思昔日种种事情："当初我由于何种宿缘而来访问她们的父亲八亲王呢？后来竟替他全家的人操心，连这个意想不到的弃女也照顾到。我之来此，本是欲向这位道行高深的先辈请教佛法，替自身后世修福。不意后来违背素志，动了凡心。大约正是为此而身受佛菩萨惩罚吧。"到了山庄，他就召唤右近，对她说道："此间情状，我所闻知的很不清楚。这真是无限伤心之事！七七丧忌余日不多，我本想于丧忌过后来访，然而不能自制，就匆匆地来了。小姐毕竟患了什么病症，而如此突然亡身？"右近见问，想道："小姐横死之事，老尼姑弁君等也都知道。将来

总会被大将闻知。我倘隐瞒了他，将来他听见别人所说不同，反而要怪怨我。所以应该对他直说。”至于浮舟和匂亲王的秘密事件，右近曾煞费苦心地隐瞒，并且预先准备：如果面对这位态度异常严肃的薰大将，应该说怎样怎样的话。然而今天真个看见了他，准备好的话全都忘记了。她不胜狼狈，便把浮舟失踪前后情况如实告诉了他。薰大将听了，觉得这真是意想不到之事，一时说不出话来。他想：“决不会真有这种事情！浮舟沉默寡言，一般人常说的话她也不肯多说，真是个温柔的淑女，怎么可能痛下决心而做出如此可怕之事？多半是这些侍女捏造事实来欺骗我。”他疑心匂亲王把浮舟隐藏起来，心中愈加烦乱了。然而回想匂亲王哀悼之色，分明是真实的。看这里的侍女们的模样，如果是假装哀悼，自然看得出来。此时山庄中上下人等闻知薰大将来到，大家伤心起来，一齐号啕大哭。薰大将听到了，问道：“有没有与小姐一同失踪的人？还得把当时情况详细告诉我！我想小姐决不会嫌我冷淡而背弃我。究竟突然发生了什么不可告人之事，因而投身赴水？我始终不能相信。”右近看薰大将可怜；又见他果然怀疑，颇感为难，便对他说：“大人当然知道：我家小姐自幼不幸，生长穷乡。近又僻处在这荒寂的山庄中。自此以后，平居常多愁闷。惟静候大人偶尔降临，是其乐事，竟可使她忘怀过去之不幸。她希望早日迁京，安居逸处，时时侍奉左右，口虽不言，心中无时或忘。后来闻得此事即将如愿，我们当侍女的人也都欢喜庆幸，忙于准备乔迁。那位常陆守夫人得遂长年之志，更是兴高采烈，日夜筹划乔迁之事。岂知后来大人来了一封莫名其妙的信。这里守夜人也来传达尊意，说侍女中有放肆之人，警卫必须森严。那些不通情理的粗暴村夫，竟有妄猜瞎测，乱造谣言者。而此后大人久无音信。于是小姐痛感自身自幼不幸，顿萌绝望之念。母夫人一向用尽心力，务求女儿交运纳福，不落人后。小姐此时觉得妄图幸福，反受世人讪笑，实甚伤心，于是沦入悲观，日夜愁叹。除了上述情况之外，竟想不出其他致死之原因。即使被鬼怪隐藏了，也总得留些痕迹。”说罢掩面大哭，悲伤不已。薰大将便不再怀疑，悲从中来，泪流不止。他说：“我身不能随意作为，一举一动都受人注目。每逢挂念她时，总是想道：不久即将迎她入京，使她有名有目，无忧无虑，和我永远欢聚。全靠以此自慰，过了许多日子。她疑心我疏远她，而实际是她抛舍了我。真使我好伤心啊！有一件事，本来今日我已不想再提，但此间别无外人，不妨说说，这便是匂亲王之事。他和小姐究竟是几时开始往来的？这位亲王对于色情之事特具

专长，善于诱惑女人之心。我料想小姐是为了不能常常和他相逢，不堪悲伤，因而投身自尽的。你须得如实告我，对我不可隐瞒！”右近想道：“他确已完全知道了！”不胜遗憾，答道：“这件深可痛心之事，原来大人已经闻知了？我右近是时刻不离小姐左右的……”她略想一想，又说：“大人当然知道，小姐曾经悄悄地到亲王夫人那里住过几天。有一天，没料到亲王闯进了小姐室内。经我们严词抗拒，他终于走了出去。小姐害怕了，就迁居到三条地方那所简陋的屋子里。此后亲王见音信全无，就不再来纠缠了。小姐来此之后，不知他从何处闻知消息，派人送信来，这正是二月间之事。以后又有好几次来信，但小姐看也不看。我等劝她：‘置之不理，太不礼貌了，反而显得小姐不懂情理。’于是小姐作复，大约有一二次吧。除此以外，我们并没有看到别的事情。”薰大将听了，想道：“她的回答总不过如此，我强欲深究，也太乏味了。”于是俯首沉思，他想：“浮舟珍视匂亲王，对他倾心爱慕。另一方面对我毕竟也不能忘情，以致左右为难，无法解决。她本来优柔寡断，又值居近水边，就起了这个念头。如果我不把她安置在家里，即使她遭逢极大的忧患，未必能找到一个‘深谷’[9]而投身自杀。如此看来，这水实甚可恨！”他便深恶痛疾这宇治川。他近年来为了那可怜的大女公子和这浮舟，奔走往返于崎岖的山路上，如今回想起了觉得可哀。连“宇治”这个地名他也不愿再闻了。又想：“匂亲王夫人最初向我提出此人时，把她比作大女公子的雕像，已是不祥之兆。总之，此人完全是由于我的疏忽而亡身的。”他想来想去，想到了浮舟的葬仪，觉得这母亲毕竟身份低微，女儿的后事办得如此草率，实甚遗憾。听了右近的详细报道，又想：“做母亲的定然非常悲伤吧。浮舟作为这样一个母亲的女儿，总算是出类拔萃的人物了。浮舟与匂亲王的秘密事情，做母亲的未必闻知。她定然以为我对浮舟的关系有何变卦，因而使她自杀，正在怨恨我呢。”便觉万分对她不起。

浮舟不死在家里，此屋中原无不祥之气。但因随从人等都在面前，故薰大将未便入内，命人将架车辕的台搬来当作凳子，坐在边门外面。但觉样子难看，后来就走到繁木荫处，以苔为茵，暂坐休息。想起今后不会再到这凄凉的地方来，心甚悲伤，便环顾四周，独自吟诗：

“我亦长辞忧患宅，

谁人凭吊此荒居？”

阿阇梨今已任律师之职。薰大将召唤他到山庄来，吩咐他为浮舟举办法事，叫他增添念佛僧侣人数。自杀罪障甚深，故必须举办可以减轻罪障的法事。关于每个七日的诵经供养办法，均有详细指示。天色已经很暗，薰大将准备返京，心中反复思量：“如果浮舟在世，我今夜不会就此归去。”他召唤老尼姑弁君。弁君派人代答道：“此身太不祥了，为此日夜愁叹，神思愈益昏迷，惟有茫然奄卧而已。”她不肯出来参见。薰大将也不定要进去看她，就此上道。他在归途上痛悔不曾早日迎接浮舟入京，听到宇治川的水声，心如刀割，想道：“连遗骸也找不到，何等悲惨的死别啊！不知她现在怎样，在何处海底与贝介为伍？”其哀思无法自慰。

浮舟的母亲因常陆守邸内正为祈祷女儿安产而举办法事，而自己又因到过丧家，身蒙不祥之气，所以返京后不赴常陆守邸内，暂时旅居在三条地方那所简陋的屋子里。她的哀思也无法自慰。一方面又挂念邸内的女儿是否安产。后来闻知这女儿平安地分娩了。但她因为身蒙不祥，未便去看产妇。对其他子女也无法照顾，只是茫然地度日。正在此时，薰大将悄悄地派人送信来了。母夫人虽然神志昏迷，也觉得十分可喜，又十分可悲。薰大将的信中写道：“此次不幸而遭逢意外之变，鄙人首先应向夫人致吊。然而心绪缭乱，泪眼昏花。推想夫人爱子情深，亦必悲伤至极。因此欲待心绪稍宁，再行奉候。不觉岁月匆匆，已过多时。痛感世事无常，更觉愁恨难消。但鄙人倘得侥幸存命于世，务请视我为令嫒之遗念，随时枉顾为幸。”此信写得非常诚恳，送信的使者就是那个大藏大夫仲信。薰大将又嘱仲信口头传言：“鄙人行事迟缓，以致年关已过而尚未迎接令嫒入京，夫人或将疑我恩情消减乎？然而既往不咎，自今以后，无论何事，必当尽力效劳。夫人亦请暗记在心。令郎等如欲出仕朝廷，鄙人定当尽力拔擢。”夫人认为子女之丧并无十分需要忌避的不洁，故无甚妨碍，坚请使者入内坐憩。自己挥泪作复，复书中说：“身逢逆事而能苟延残喘，忧伤度日，正乃仰承宠锡嘉言之故。多年以来，每见小女愁苦之状，常痛感此乃为母亲者出身微贱之罪。近蒙惠许迎接入京，正庆从此可得托庇长享幸福。岂知忽遭无可挽回之灾厄，令人闻‘宇治’之名，亦觉凶恶可嫌，悲伤无极。今蒙赐书存问，殷勤抚慰，欣喜之余，自觉寿命可延。倘得暂时生存于世，自当仰仗鼎力之助。惟目前泪

眼昏花，未能恭敬作复为歉。”送使者的礼品，若照普通规例，此时不甚相宜。不送则又觉招待不周。便把本欲奉呈薰大将的斑纹犀角带一条，以及精美佩刀一把装入袋中，载在使者车上，对仲信说：“此物乃死者遗念。”即以奉赠。使者返邸，薰大将看了这赠品，说道：“其实大可不必。”使者报道：“常陆守夫人亲自接见，啼啼哭哭地说了许多话。她说：‘连无知小儿亦蒙体恤关怀，实令人诚惶诚恐。况我等乃身份低微之人，反觉羞惭无地。我当勿使外人知道何种关系，将所有不肖之子遣赴尊邸，令其服役。’”薰大将想道：“这些固然不是关系密切之人。然而天皇的后宫中，也并非没有地方官身份的女儿。如果由于有宿世因缘而蒙皇上宠爱，也不至于受世人讥评吧。至于普通臣下，娶贫贱人家的女儿或嫁过人的妇人为妻，也是常有之事。外人纷纷传说我爱上了一个地方守吏的女儿，但我最初就不打算娶她为正妻，所以不能指为我行为上的污点。况且那母亲丧失了一个女儿，不胜悲伤。故我必须看这女儿面上而照顾她的家人，以慰这母亲之心。”

且说常陆守到三条那屋子里来找他的夫人了。他怒气冲冲地站着叫道：“家中女儿分娩之时，你却独自躲在这里！”原来夫人并未把浮舟年来下落和情况如实告诉他。他以为浮舟已经沦入困境。夫人想等薰大将迎接浮舟入京之后，才把这光彩之事告诉丈夫。但现在弄得这般模样，隐瞒也是徒然，便啼啼哭哭地把情况从头至尾告诉了他，并且拿出薰大将的信来给他看。常陆守是个卑鄙之人，崇拜高官贵族，看了这信大吃一惊，反复观玩，说道：“这孩子抛弃了偌大的幸福而死去，真可惜啊！我也是大将的家臣，常常出入邸内，然而从未蒙大将召近身边。他是一位非常尊严的贵人啊！现在蒙他关怀我的儿子，我们真要交运了！”他满面喜色。夫人则痛惜浮舟已不在世，只管俯伏哭泣。常陆守此时也流下泪来。其实，如果浮舟在世，恐怕薰大将反而不会关怀到常陆守的儿子。只因他自己做错了事，致使浮舟丧命，心甚抱歉，至少要安慰她母亲，所以顾不得世人讥评了。

薰大将为浮舟举办七七的法事，却又怀疑她是否真个死去。但念无论死或不死，做功德总不是坏事。于是十分秘密地在宇治那律师的寺中大做道场。命令办事人：赠与六十位法师的布施品必须从丰。浮舟的母亲也来到宇治，另外添办几种佛事。匂亲王将黄金装入白银壶中，送到

右近处。他深恐外人怀疑，不便公然为浮舟大办法事，这黄金只当作是右近供养的。不悉内情的人都说："为什么这侍女的供养那么阔绰？"薰大将方面，派遣了一大批亲信的家臣到山寺来办事。有许多人惊诧地说："真奇怪！这女子从未闻名，何以法事做得如此体面？她毕竟是何等样人？"此时常陆守也来了，他毫不客气地以主人自居。众人看了都觉得奇怪。常陆守近来因女婿少将生了儿子，大办庆祝，忙得不亦乐乎。他家中珍宝几乎应有尽有，近又收集了唐土和新罗[10]的种种物品。然而身份所限，这些物品毕竟甚不足观。这法事本来是秘密举办的，然而排场非常盛大。常陆守看了，想道："浮舟如果在世，其命运之高贵决非我等所能并比！"匂亲王夫人也送来种种布施物品，又命设筵宴请七僧。皇上也闻知了薰大将曾有如此一情妇，设想他对此人情爱甚深，未便使二公主知道，所以一向隐藏在宇治山中，觉得他很可怜。薰大将与匂亲王二人心中，一直为浮舟悲伤。匂亲王在情火炽盛之时忽然失去了恋人，更是非常痛心。然而他原是浮薄成性的人，为欲安慰悲情，试向别的女子求爱的事又多起来。薰大将则身任其咎，虽然多方照顾了浮舟的遗族，还是难于忘怀这莫可挽回的恨事。

且说明石皇后为叔父式部卿亲王服轻丧，这期间还住在六条院。匂亲王的哥哥二皇子代任了式部卿，这官位很尊严，不能常来参谒母后。匂亲王心绪不佳，寂寞无聊，常到与母后同来的姐姐大公主那里去闲玩，借以散心。大公主身边美貌侍女甚多，匂亲王未得仔细欣赏，引以为憾。薰大将也不禁动情，偷偷地爱上了大公主身边的侍女小宰相君，其人相貌也很漂亮。薰大将认为这是一个品性优越的女子。同是弹琴或弹琵琶，她的爪音、拨音比别人美妙。写信或讲话，也往往添加富有情趣的词句。匂亲王以前也认为这是一个美人，照例企图破坏薰大将对她的恋情而据为己有。但小宰相君说："我为什么要像别人那样服从他！"她的态度非常强硬。严肃的薰大将就相信"此人异于常人"。小宰相君察知薰大将心甚悲伤，不忍坐视，赋诗奉呈，诗曰：

"省识君心苦，同情不让人。

只因身份贱，不敢吐微忱。

让我代她死了吧。"此诗写在一张雅致的信笺上。在这凄凉的夕暮，她善于推察大将的隐忧而奉呈此诗，其用心实甚可喜。薰大将答诗云：

“阅尽无常相，何尝露隐忧？

无人知我苦，除却汝心头。”

为了答谢她的好意，走进她房间里，对她说道：“我正在忧伤之时，得你赠诗分外喜慰。”薰大将一向矜庄持重，举止端详，不肯随便出入于侍女之室，是个高贵人物。而小宰相君的居处十分简陋，又窄又浅，便是宫中所谓“局”[11] 的小屋。薰大将走近那拉门口时，小宰相君觉得不好意思。但她并不过分自卑，不慌不忙，巧妙应对。薰大将想道：“此人比我所爱的那人更加优雅可爱呢！为什么在这里当宫女呢？最好当了我的侍妾，让我来照管她吧。”但他这秘密企图绝不让人知道。

莲花盛开之时，明石皇后举办法华八讲。首先是为亡父六条院主，其次是为义母紫夫人。各各分定日期，供养经佛。这法会非常庄严盛大。讲第五卷的那一天，仪式尤为隆重，各处通过有亲戚关系之侍女到六条院来观光之人甚多。第五天朝座讲第八讲，功德圆满。这期间殿内暂作佛堂装饰，现在要恢复原状，因此北厢中的纸隔扇也都打开，以便仆役等进去布置装修。这时候就请大公主暂住西面廊房中。众侍女听讲疲倦了，各自回房中休息，大公主身边侍女甚少。薰大将因有要事必须与今天退出的法师中的一人商谈，便换了便袍走到钓殿里来找他。后来僧众全部退出，薰大将暂时坐在池塘旁边纳凉。此时人影稀少，前述的小宰相君等在附近设置帷屏，隔成小室，暂在那里休息。薰大将想道：“小宰相君或恐就在这里，听到衣衫窸窣之声呢。”便从中廊的纸隔扇的隙缝里窥探，但见里面不像普通侍女房间的样子，布置得非常清爽。从参差的帷屏的隙间窥探，室内一目了然。其中有三个侍女和一个女童，把冰块盛在盖子里，正在喧嚷着要把它割开来。她们既不穿礼服，又不穿汗衫，都是放任不拘的样子。因此薰大将想不到这是大公主的住处。忽见那边有一个穿白罗衫子的女子，正在微笑着闲看众侍女喧哗弄冰，其颜貌美不可言。这正是大公主。这一天暑热难堪，大概她嫌浓密的头发披在后面太热，所以略略挽向前面，其姿态美妙无比。薰大将想：“我见过的美人不少了，却从无一人比得上此人。”相形之下，她身边的侍女竟像土块一般了。他定一定神，仔细观看，又见一个侍女，身穿黄色生绢单衫，外缀淡紫色裙子，手中拿着扇子，打扮得特别齐整。此人对弄冰的人说道：“你们这样费力，反而热了！还不如放着看看吧。”笑时眉目娇艳动人。薰大将一听声音，就知道这是他所属意的小宰

相君。众侍女费了许多气力，终于把冰割碎，各人手持一块。也有人不成体统地把冰放在头上或贴在胸前。小宰相君用纸包了一块冰，送到大公主面前。大公主伸出那双晶莹洁白的玉手，用纸包的冰揩拭一下，说道："我不要拿，滴下水来很讨厌。"薰大将隐约听见她的声音，也觉得无限欢喜。他想："还在她很小的时候，我见过她。那时我自己也还是个无知无识的小儿，就觉得这女孩相貌真漂亮。后来就彼此隔绝，连情况也不明。今天是什么神佛赏赐我这个好机会？唉，这是否也会同从前一样，成为忧愁苦患的起因呢？"他不安地想着，痴立在那里凝望。此时正在北面乘凉的一个女仆，忽然想起：自己因有要事，打开这纸隔扇走了出来，不曾关上。如果有人在这里窥探，自己将大受呵斥。她很担心，立刻慌张地跑回来。但见一个穿便袍的男子站在那里，不知是谁。她心中惶恐，也顾不得自己被人看见，就沿着回廊急急忙忙地奔来。薰大将想："我这种好色的行为，决不可叫人看见。"立刻转身离去，躲藏起来。那女仆想道："不得了啊！连帷屏都没有遮好，望进去全都看见！这官人大约是左大臣家的公子吧？陌生人不会到这里来。如果被人知道了，一定会追究：'是谁把纸隔扇打开的？'幸而这官人穿的单衣和裙子都是丝绸的，行动没有窸窣声，里面不会有人注意到吧。"她担心得很。薰大将想："我本来道心日渐坚定了，只因宇治之事走错了一步，以致变成一个百苦交煎的凡夫！如果当时早早出家为僧，现已安居深山之中，不会如此心烦意乱了。"他辗转思忖，情绪缭乱。又想："我为什么年来一直渴望看到大公主呢？如今见了，反而增加痛苦。这真是无可奈何之事。"

薰大将回三条院后，次日一早起身。看看夫人二公主的相貌，觉得非常姣美。但他想："虽说大公主未必胜于这二公主，然而仔细看来，毕竟不同，大公主异常高雅，光艳照人，其美实在不可言喻！但这也许是我有成见之故，或者时地不同之故吧。"便对二公主说："天气热得很呢。你换一件薄一点的衣服吧。女子的衣服须时时更新，才能显出各季节的风趣。"又对侍女说："到皇后那里去，叫大式 [12] 替公主缝一件轻罗单衫。"众侍女想："我们公主青春美貌，大将要仔细欣赏。"大家很高兴。薰大将照例到佛堂诵经，然后回到自己室中休息。中午来到二公主房中，看见刚才吩咐侍女去要的轻罗单衫已经挂在帷屏上了。他对二公主说："你为什么不穿？人多的时候，穿半透明的衣服似乎放肆，但现在

无妨。”便亲手替她换衣。裙子也同昨日大公主所穿的一样，是红色的。二公主头发很浓密，长长地下垂，其美也不逊于大公主。然而各有特色，并不完全相同。他命人拿些冰来，叫众侍女把它割碎，拿一块送给二公主。如此模仿，自己心中也觉得可笑。他想：“世人有把所爱的人写入画中、借看画以慰情者。何况她是大公主的妹妹，更宜于替我慰情。”但他又想：“如果昨日我也能像今天一样参与其间，任意欣赏大公主……”这么一想，不觉叹息一声。便问二公主：“你近来写信给大公主么？”二公主答道：“没有。在宫中时，父皇叫我写，我就写给她。但此后长久不写了。”薰大将说：“你嫁给了臣下，所以大公主不写信给你，真是遗憾。你赶快去见母后，向她诉说：你怨恨大公主。”二公主说：“怎么可以怨恨呢？我不去说。”薰大将说：“那么你可对母后说：大姐为了我是臣下，看我不起，所以我也不写信给她。”

这一天匆匆过去了。次日早晨，薰大将前往参见皇后。匂亲王照例也到。他身穿丁香汁染的深色轻罗单衣，外罩深紫色便袍，神情异常风流潇洒。他的相貌之美，并不亚于大公主[13]。肤色白皙，眉清目秀，比从前略微瘦些，然而非常动人。薰大将一见这个貌似大公主之人，恋情立刻涌上心头。他想：“岂有此理！”赶快镇静下来。但觉比未见大公主以前更加痛苦了。匂亲王命人拿了许多画来，吩咐侍女将画送交大公主。他自己不久也到大公主那里去了。

薰大将走近明石皇后御前，和她谈谈法华八讲的尊严、六条院主与紫夫人在世时之事，看看送大公主后剩下来的画幅，顺便说道：“我家那位二公主，为了辞别九重，降嫁臣下，心中常感委屈，很可怜呢。她认为大公主不同她通信，是由于自己已是臣下身份，故见弃于大公主。为此一向闷闷不乐。但望此种图画等物，以后便中也送她一些。由我带去也无不可。不过我带去就不大稀罕了。”明石皇后说：“怪哉！怎么会见弃于大公主呢？她们两人在宫中时，相去很近，时时通信往还。后来分居两地，自然音问稀少了。我就劝大公主写信给她吧。你叫二公主也不要有顾虑。”薰大将说：“二公主怎么可以冒昧写信呢？她虽然不是你亲生的，但我和你有姐弟之谊。倘蒙看在这面上加以青眼，实甚欣幸。况且她们本来惯于通信往还，如今忽然见弃，乃痛心之事。”他说这种话，实出于好色之心，但明石皇后意想不到。

薰大将辞别明石皇后出来，想去望望那天晚上曾入其室的小宰相君，并且看看前天窥探过的那间廊房，借以慰情。便穿过正殿，走向大公主所居的西殿去。这里帘内的侍女戒备特别森严。薰大将相貌堂堂，威风凛凛地走近廊前，但见夕雾左大臣家诸公子正在那里和侍女们谈话，便在边门面前坐下，说道："我经常到这一带地方来，却难得和各位见面。真想不到，似觉自己已经变成了老翁，今后非下决心多来亲近亲近不可。你们这些年轻人看了会说我不相称吧？"说着向几个侄儿看看。有一个侍女说道："从今练习起来，定会返老还童。"这里的人随随便便说一两句话也有风趣，可见这殿内非常优雅，富于情味。他来这里并无事情，但和侍女们说说闲话，觉得非常舒服，因此坐得特别长久。

大公主来到母后那里，母后问道："薰大将到你那里去过了么？"跟从大公主来的侍女大纳言君答道："薰大将是来找小宰相君谈话的。"母后说："这个严肃的人也会关心女子而找她谈话？倘是个不大伶俐的女子，应付困难，心底里也将被看透了。但小宰相君是很可放心的。"她和薰大将虽然是姐弟，但向来对他很客气，故希望侍女们也小心应付他。大纳言君又说："薰大将特别喜欢小宰相君，常常到她房中去，长谈细说，直到夜深才出来。然而恐怕不是普通一般的恋爱吧？小宰相君说匂亲王是个非常薄情的人，所以连回信也不写给他，真屈辱了他！"说罢笑起来。明石皇后也笑了，说道："匂亲王那种讨厌的浮薄性情，小宰相君能够看出，却也可喜。我真想设法使他改掉这种恶癖才好。这实在是可耻的。这里的侍女们也都在讥笑呢。"大纳言君又说："我还听到很奇怪的事情呢：薰大将那个最近死了的女子，是匂亲王夫人的妹妹。大概不是同一母亲所生的吧。还有一个前常陆守某某之妻，据说是这女子的叔母或母亲，不知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这女子住在宇治，匂亲王和她私通了。薰大将闻讯，立刻准备迎接她进京，添派了许多守夜人去，警备非常森严。匂亲王又悄悄地去访，竟不能进门，在马上和一侍女立谈了一会就返京。这女子也恋慕匂亲王，有一天忽然失踪了。乳母等都说她已投水而死，哭得很悲伤呢。"明石皇后听了也很吃惊，说道："这种话是谁说的？真是荒唐可耻的事啊！不过这样的奇闻，世间自会纷纷传说，何以薰大将不曾说起？他说的只是人世无常之事，以及宇治八亲王一族大都命短之事，深为悲叹而已。"大纳言君说："娘娘请听我说：下等仆役说的话靠不住，我也知道。但这是在里面当差的一个女童说的。这女

童有一天来到小宰相君的娘家，确确实实地说出这件事来。她还说：‘不要把小姐横死之事告诉别人吧。情节实在奇离可怕，所以大家尽力隐讳。’大概宇治那边的人没有详细告诉薰大将吧？”明石皇后说：“你叮嘱那个女童：切不可再把这件事说与别人听！匂亲王如此放荡，深恐将来身败名裂，如之奈何！”她非常担心。

后来大公主写信给二公主了。薰大将看了大公主的手笔，觉得异常秀美，心中不胜欣喜，悔不早点叫她们通信，早点欣赏这手笔。明石皇后也送了二公主许多美丽的图画。薰大将收集许多更美丽的图画，赠送大公主。其中有一幅画的是《芹川大将物语》中的情景：远君恋慕大公主[14]，有一个秋天的傍晚，不堪相思之苦，走进大公主室中去。画笔非常美妙。薰大将看了，觉得这远君很像是替自己写照，他想：“我的大公主能像画中的大公主那样爱我才好。”便悲叹自己命苦，赋诗曰：

“秋风吹荻凝珠露，

暮色苍时我恨长。”

他想把这诗写在那幅画上送给大公主。但念在这世间，自己这种念头略微吐露一点，便会引起绝大麻烦，应该绝对不泄漏出去才是。如此左思右想，忧愁苦恨的结果，终于记起了那个已死的宇治大女公子：“此人如果不死，我绝不会分心去爱别的女子。即使当今皇上欲以公主赐我，我也不会领受。且皇上闻知我有如此钟爱之人，也不会将公主嫁我。总之，害得我如此忧伤烦恼的，还是这‘宇治桥姬’[15]！”如此苦思一番之后，又想到了那个匂亲王夫人，觉得又是可恋，又是可恨。当初自己让给了他，何等愚蠢！现在追悔莫及了。如此痛悔一番之后，又想到了那个突然死去的浮舟，觉得此女年幼无知，不通世故，轻率地自丧性命，何其愚痴。但又想起右近所述浮舟忧愁苦闷之状，以及闻知大将变志而负疚在心、悲伤饮泣之状，又觉得她很可怜。想道：“我本来不拟娶她为正妻，只当她是个忠贞可喜的情妇，这人实在是很可爱的。如此想来，匂亲王也不可恨，浮舟也不足怪，都是我自己不会处理世事之罪。”他常常如此沉思冥想。

薰大将虽然气度安闲，举止端详，但逢到了恋爱之事，自然也会身心交困。何况那好色的匂亲王，自从浮舟死后，哀情无法宽慰。连可以

当作浮舟的遗念而相与其诉哀情的人也没有。只有他的夫人二女公子，有时说“浮舟可怜”。然而她和这异母妹并不是从小一起长大，而是最近才见面相识的，所以对她的同情并不甚深。而匂亲王也不好意思在妻子面前任意说“浮舟可爱，浮舟可怜”。因此他把一向在宇治的侍从接到了二条院来。宇治山庄中自浮舟死后，侍女们纷纷散归，只有乳母和右近、侍从三人，不忘旧情，还守在那里。侍从对浮舟虽然并不十分亲密，但也暂时陪着乳母和右近作话伴。当初听到这荒凉的宇治川的水声，确信希望在前，可以自慰，而现在只觉得凄凉可怕。后来侍从终于辞别宇治，来到京都，住在一个简陋的地方。匂亲王派人去找她，对她说道：“你到这里来当差吧。”她感谢匂亲王的好意，但念这地方对她的旧主人浮舟有复杂关系，深恐众侍女纷纷传说，言语不堪入耳，因此不愿住在二条院，要求到明石皇后那里当侍女。匂亲王说：“这样很好。你在那边，我可以私下差使你。”侍从思念到了宫中，可以消遣孤苦无依之情，便找人说情，到明石皇后那里当了宫女。别的宫女觉得此人身份虽低，然而相貌不坏，人品也好，便无人歧视她。薰大将也常常来此，侍从每次见到他，总觉不胜感伤。她以前听别人说，皇后那里有许多身份高贵的、像小说中所描写的千金小姐。现在她留心察看，渐渐觉得竟没有比得上她的旧主人浮舟的人。

且说今春逝世的式部卿亲王有个女儿，亲王夫人是她的后母，很不喜欢她。这后母的哥哥右马头，其人毫不足道，却恋慕这个女儿。后母不顾女儿委屈，答应把这女儿嫁给他。明石皇后偶然闻知此事，说道：“可惜啊！她父亲在日非常疼爱她，如今要被糟蹋了！”这女儿也很悲伤，日夜愁叹。女儿的哥哥侍从便说：“既然皇后这样慈祥地关怀……”最近就把这妹妹送进宫中。此女与大公主作伴，最为适当。因此特别受人尊敬。然而身份自有规定，所以给她取名为宫君，但不穿侍女制服，只添一条侍女用的短裙。实在也是很委屈的。匂亲王闻知此事，想道：“恐怕只有这宫君，相貌比得上我所恋慕的浮舟。她父亲和八亲王原是兄弟。”他好色的老毛病还是不改，为了恋慕浮舟，便希望看看宫君。他念念不忘，总想早点看到她。薰大将闻知宫君当了宫女，想道：“这真是岂有此理之事啊！她父亲曾想把她嫁给皇太子，又曾表示想把她嫁给我，还是昨今之事呢！世事无常，逢到了衰运，还不如投身水底，也可免受讥评。”他对宫君的同情比别人更深。

明石皇后到了六条院之后，众侍女都觉得这里比宫中宽敞，更多趣味，住得更舒服。平日不常来伺候的侍女，也都跟来，无拘无束地住着。长长的一排边屋，以及回廊、廊房等处，住得满坑满谷。夕雾左大臣的威势不亚于源氏当时，凡事都经营得尽善尽美，用以招待皇后。源氏这一族日渐繁荣，比较起从前来，一切排场反而更加新颖了。匂亲王如果依旧好色，则皇后居住六条院的期间，不知会做出多少色情之事来呢。幸而这时候他非常安静。别人看见了，都以为他生来具有的恶癖已经稍稍改去了。岂知近日老毛病又发作起来，看中了那个宫君，一直在打主意。

天气渐凉，明石皇后打算回宫中去。众青年侍女都觉得可惜，聚集在皇后殿前央请："秋色方盛，这里的红叶正美，难道不看么？"于是天天临水赏月，管弦之会不绝，比往常更热闹了。匂亲王最擅长音乐，常常参与演奏。此人虽然朝夕见惯，但其容貌之昳丽，常像初开的花。薰大将则不常来此，众侍女都觉得此人仪表威严，难于接近。这两人同来参见皇后之时，侍从从屏后窥见了，想道："这两个人，都是我家小姐所爱慕的。小姐倘能活在世间，享受福报，多么好呢！顿萌短见，其心实在太怯弱了。"她对人装作不知道宇治那边的事情，绝不谈起，只在自己心里痛惜。匂亲王向母后详细禀告宫中之事，薰大将便告辞而出。侍从想道："不要让他看见我吧。未过小姐周年忌辰我就出来，深恐他怨我无情。"便躲避了。

薰大将走到东面的走廊边，看见开着的门口有许多侍女正在低声谈话。他就对她们说："你们应该知道我是最可亲近的人。女人也没有像我这样可以信托。我虽然是男人，却也能把女人须知之事教给你们。你们会渐渐了解我的心情的，所以我很高兴。"众侍女都默默不能作答。就中有一个名叫弁姐的，是一个熟悉世故而年事较长的侍女，答道："没有密切关系的人，总是不好意思亲近的。不过世间的事往往相反。就像我，并非对你有密切关系而可以任意不拘地相见的人。然而我们这种厚着面皮当侍女的人，装作怕羞而不理睬你，不是可笑的么？"薰大将说："你断言对我不必怕羞，我倒又觉得遗憾了。"他向里面望望，但见脱下的唐装堆在一旁，大约正在任情不拘地弄笔。砚台盖里盛着些琐碎的小花枝，看来是她玩耍的。有几个侍女躲进了帷屏后面；另有几个背转了身

子，向开着的门口眺望。她们的头发都很美丽。薰大将便把那里的笔砚移过来，题一首诗：

“女郎花烂漫，伴宿卧花阴。

一片冰心洁，不蒙好色名。[16]

何故不放心呢？”就把这诗送给背转身子坐在纸隔扇后面的一个侍女看。这侍女身子也不转过来，从容不迫地振笔疾书道：

“女郎花名艳，素志自坚贞。

不比闲花草，任情染露痕。”

薰大将看看她的手笔，觉得虽然草草不工，却也颇有风趣，楚楚可观。他不知道此人是谁，想必是正欲上皇后殿前去，被他遮断了路，暂时滞留在此的。弁姐看了薰大将的诗，说道：“说得斩钉截铁，像是老翁口气，太没趣了。”便赠诗曰：

“女郎花艳艳，正值盛开时。

试傍花阴宿，君心移不移？

然后可以确定好色不好色。”薰大将答以诗云：

“蒙君留我住，一宿自当陪。

倘是闲花草，余心决不移。”

弁姐看了这诗说道：“请勿侮辱我们！我说的是野宿在别的郊原上，不是我们留你宿！”薰大将略微说了几句无关紧要的话，侍女们希望他再说下去。但他已准备离去，说道：“我只管拦住道路，太任性了，现在放你们走吧。今天你们特别怕羞，东避西躲，定然有个缘故吧？”说罢就站起身来走出去。有几个侍女想道：“他以为我们都是像弁姐一样不怕羞的人，真冤枉了！”

薰大将靠在东面的栏杆上，在夕阳中眺望庭院里渐次开放的秋花。不堪忧伤之情，低声吟诵白居易的诗句“大抵四时心总苦，就中肠断是秋天”。[17] 忽闻女子衣衫窸窣之声，分明是刚才背转身子吟诗的那个人，她穿过正殿的门，走向那边去了。此时匂亲王走过来，问侍女们：“适才从这里走到那边去的是谁？”有一侍女答道：“是大公主那里的侍女中将

君。”薰大将想道：“这也未免太不谨慎了。对于怀着好奇心探问的男人，怎么可以随随便便地公然把名字告诉他！”他替这女子抱屈。看见众侍女对匂亲王都很亲近，又觉得嫉妒。想道：“想必是匂亲王态度强硬，所以众侍女只得服帖。我真倒霉，为了匂亲王的狂恋，一直妒恨忧伤，不知吃了多少苦头。这些侍女之中，定有品貌不凡的女子，是他所倾心热恋的。我将设法诱惑这女子，占为己有，让他也尝一尝我这种苦头的滋味吧。真正有思虑的女子，一定倾向我这方面。然而这种人不易多得。这就使我想起那二女公子来。她常嫌匂亲王的行为不适合他的身份，又明知我和她的恋情不便公开，被世人讥评起来也不好听，然而对我的友爱之情始终不曾放弃。能有这等见识，实在是世间难得的贤女。这许多侍女之中有否这样的人呢？我对她们生疏，不得而知了。近来寂寞无聊，夜寝不能安枕，让我来学习一下，也干一些风流逸事吧。”他现在这样想，也是不适合他的身份的。

薰大将又像前天偷窥一样，有意走向大公主所居的西廊方面去，这种行径也是讨厌的。大公主晚上到明石皇后那里去了，众侍女无拘无束地在廊上看月亮，说闲话。有一人正在弹筝，音节十分美妙，爪音清脆悦耳。薰大将不让她们知道，悄悄地走近去，说道：“为什么‘故故’地[18] 弹得如此美妙？”侍女们大吃一惊，来不及放下揭起着的帘子，有一人站起来答道：“‘气调’相似的兄弟[19] 不在这里呀！”察其声音，这便是名叫中将君的人。薰大将也引用《游仙窟》中典故戏答道：“我是‘容貌’相似的母舅[20] 呢！”他知道大公主不在此，觉得扫兴，问道：“公主总是常在那边的，她在这归省期间做些什么事呢？”侍女答道：“不论在哪里，都不做什么事，只是寻寻常常地度日而已。”薰大将想起大公主身份之优越，不知不觉地叹了一口气。深恐别人诧怪，努力装作无事，立刻拿过侍女们送出来的和琴，不加调整，就弹奏起来。这和琴合着律调，其声与秋天的季候非常适合，音节美妙动人。薰大将弹到半途忽然停止，热心听赏的侍女们异常惋惜，觉得反而难过。薰大将此时心事重重，他正在想：“我的母亲身份不逊于这大公主。惟大公主乃皇后所生，这一点不同而已，其各受父帝宠爱，亦完全相同。然而这大公主特别优越，是什么缘故呢？想来皇后出生的明石浦是个胜境，所以地灵人杰吧。”又想：“我能娶得二公主为妻，宿命已甚尊贵，若能兼得大公主，可知更好哩。”这真是妄想了。

已故式部卿亲王的女儿宫君，在大公主所居的西殿那里有她自己的房间。许多青年侍女都在那里看月亮。薰大将想：“唉，可怜！此人与大公主同是皇家血统呢。”他回思式部卿亲王当年曾经有心将此女许配与他，觉得非无缘故，便走向那边去。但见两三个相貌姣好的女童，穿着值宿制服，在外面闲步。看见薰大将走过来，连忙退入室内，其娇羞之态可爱。但薰大将觉得这是世间常见之相。他走近南面一角里，咳嗽几声，便有一个年事稍长的侍女走出来。薰大将对她说道：“我常想对宫君表示同情之意。但用世人惯说的老生常谈，反而好像模仿浮泛的应酬话，所以正在努力‘另外觅新词’[21]呢。”那侍女并不进去通报宫君，自作聪明地答道：“我家小姐意外地身逢此种境遇，常常回想起亲王生前对她的宠爱。又蒙大人时时寄与深切的同情，她闻知了不胜欣慰。”薰大将觉得这是对普通人的应酬话，无甚意味，心中颇感不快，说道：“我与你家小姐是嫡堂兄妹，原有不可分离的族谊。尤其是小姐身逢此种境遇，更应多多关怀。今后倘有事务见嘱，定当乐为效劳。但倘疏远规避，叫人传言通话，则我不敢再来访问了。”侍女觉得的确怠慢了他，心甚不安，便力劝宫君亲自应对。宫君便在帘内答道：“我今孤苦无依，‘苍松亦已非故人’[22]了。乃蒙不忘旧谊，令人铭感五中。”这不是命人传言，而是亲口对答，其声十分娇嫩，并有优雅之趣。薰大将想道：“这倘是住在这里的一个普通宫女，倒是很有意思的。但她是亲王家的女公子，只因今日处此境遇，不得不与人直接通话。”他很可怜她。推想她的容貌亦必非常美丽，颇思见她一面。忽念此女定然使得那匀亲王苦思劳心，觉得可笑。却又慨叹世间理想的女子不易多得。他想：“这宫君是身份高贵的亲王悉心教养成长的千金小姐，然而这种环境之下产生的美人，并不稀奇。最稀奇的，是出生于高僧一般枯寂的八亲王之家，成长在荒凉的宇治山乡中，而个个长得美玉无瑕。连那个被人视为身世飘零、意志薄弱的浮舟，对晤之时，也令人觉得非常优雅可爱。”可见他无论何时何地，都只是想念宇治一族的人。暮色沉沉之时，他历历回思对她们的异常恶劣的因缘，感伤不已。忽见许多蜉蝣忽隐忽现地飞来飞去，遂赋诗云：

“眼见蜉蝣在，有手不能取。

忽来忽消逝，去向不知处。[23]

世事也都是像这蜉蝣一般‘似有亦如无’[24] 的。”此诗照例是独吟的吧？

[1] 本回紧接前一回，写薰君二十七岁春天至秋天之事。

[2] 古歌：“剧怜座畔青松柱，曾是佳人笑倚来。”见《源氏物语注释》。

[3] 白居易《李夫人》诗：“人非木石皆有情，不如不遇倾城色。”

[4] 古歌：“杜宇若能通冥府，传言我正哭声哀。”见《古今和歌集》。时人相信杜鹃能通冥府。

[5] 二条院在薰大将所居三条院之北，故称之为北院。

[6] 因相信杜鹃通冥府，故用以比已死的浮舟。

[7] 花橘的香气令人怀旧，根据古歌“乍闻花橘芬芳气，猛忆伊人怀袖香。”见《古今和歌集》。

[8] 裳即下裙，是系在外面的短裙，是女子礼服。在主人或贵人前必须穿裳。

[9] 古歌：“每逢忧患时，常思投深谷。深谷皆太浅，忧患何残酷！”见《古今和歌集》。

[10] 即中国和朝鲜。

[11] 局是日本古代宫中独立的小屋，宫女等所居。

[12] 大弐是皇后身边的侍女。

[13] 匂亲王与大公主皆明石皇后所生，二人是嫡亲姐弟。二公主则是已故藤壶女御所生。

[14] 《芹川大将物语》今已失传。远君是一个男子，或曰“十君”。这大公主是这物语中的人物。

[15] 以宇治桥的女神比拟大女公子。

[16] 古歌：“遍地女郎花，伴花宿亦佳。时人讥好色，漫把恶名加。”此诗根据此歌，以女郎花比众侍女。

[17] 见白居易诗《暮立》。

[18] “故故将纤手，时时弄小弦。耳闻犹气绝，眼见若为怜。”是《游仙窟》中的句子。此书乃唐代张文成所著，写一男子游仙境，遇一美女名十娘，善弹琴。此四句乃男子描写十娘弹琴之状。

[19] “容貌似舅，潘安仁之外甥；气调如兄，崔季珪之小妹。”亦《游仙窟》中句，是十娘的侍女描写十娘的相貌。中将君引用此典，意思是说：匂亲王乃大公主之弟，你要看大公主，只要看匂亲王，但他不在这里。薰大将引用此典，意思是说：我是大公主之母舅，故不妨亲见大公主。

[20] “容貌似舅，潘安仁之外甥；气调如兄，崔季珪之小妹。”亦《游仙窟》中句，是十娘的侍女描写十娘的相貌。中将君引用此典，意思是说：匂亲王乃大公主之弟，你要看大公主，只要看匂亲王，但他不在这里。薰大将引用此典，意思是说：我是大公主之母舅，故不妨亲见大公主。

[21] 古歌：“特地钟情汝，专心誓不移。相思字太泛，另外觅新词。”见《古今和歌六帖》。

[22] 古歌：“谁与话当年？亲友尽凋零。苍松虽长寿，亦已非故人。”见《古今和歌集》。

[23] 本回题名据此诗。日文是“蜻蛉”，蜻蛉与蜉蝣发音相同，各注释本都确定是蜉蝣。

[24] 古歌：“蜉蝣生即死，似有亦如无。世事皆如此，莫谈荣与枯。”见《后撰集》。

第五十三回 习字

此时[1]比叡山横川地方住着某僧都，是个道行高深的法师。他有一个八十多岁的老母和一个五十岁左右的妹妹，都是尼僧。这母亲和妹妹很早以前许下愿心，此时要到初濑的观世音菩萨那里去还愿。僧都叫一个他所亲信而重视的弟子阿阇梨陪去，办理佛经供养等事。在那里做了许多功德，归途上经过一个叫做奈良坂的山的时候，那母亲生起病来。年高的人生了病，怎么能再走余下的路程而安抵家中呢？大家都很担心。幸而宇治那边有一家向来相识的人家，就向这人家投宿。那老尼姑休养了一天，病还是很重，只得派人到横川去通知僧都。僧都正闭居在山中修道，曾经立下誓愿：今年决不下山。但他闻此消息，深恐老母风烛残年，亡身于旅途，非常担心，连忙下山到宇治来探视。虽然高寿之人死不足惜，但僧都还是亲自同几个道行高深的弟子举行祈祷，骚扰起来。这人家的主人闻知了，说道："我们要到吉野御岳去进香，正在这里斋戒。这样年老的人在这里生重病，倘有三长两短呢？"他深恐家里死了人不吉，有妨斋戒。僧都闻之，觉得此事确也难怪，实甚对他不起。又嫌此地狭窄而且肮脏，想带老母回家去。无奈此时回家方向不利，不宜出行。忽然想起已故朱雀院的领地中有一所屋子名叫宇治院，就在这附近，那守院人是和僧都相识的，便派一使者前往，要求借宿一两天。使者回来报道："守院人全家都到初濑去进香了。"他带了一个形容很古怪的看家老翁来。这老翁说："如果你们要来住，请早点来。院中的正屋都空着呢。到这边来进香的人常常来投宿的。"僧都说道："这便好极了。这屋子虽然是皇家的，但无人居住，倒很舒服。"便先派人去看看。因为常有人来投宿，这老翁惯于招待，虽然设备简陋，也整饬得很清楚。

僧都带了数人先到宇治院，环顾四周，这地方实在荒凉可怕！他就吩咐："各位法师，请诵经吧！"陪赴初濑进香的阿阇梨和另一同等职位的僧人，想知道环境如何，叫一个能干的下级僧侣点起灯火，带他们到正屋后面人迹不到的地方去看看。但见树木丛茂，似乎是个森林，阴惨之气逼人。再向树林里面探望，看见地上放着一团白色的东西。这是什

么呢？大家走近去，把灯火添亮些，站定了细看，好像是一个什么东西坐着的样子。一个僧人说："大概是狐狸精化身吧？讨厌的东西，要它显出原形来！"便再走近一点。另一僧人说："喂，不要走近去吧，怕是个妖怪。"就举手结起退治妖魔的印来[2]，眼睛还是注视这东西。倘是有头发的人，一定吓得根根竖起，幸而拿着灯火的是个光头和尚。他毫不惧怕，毅然决然地走近去。但见这东西长着很长而很有光泽的头发，靠在一株大树根上高低不平的地方，正在吞声饮泣。这僧人说："这真是稀奇了！去请僧都来看看吧。"他觉得非常奇怪，连忙去见僧都，把所见情况告诉了他。僧都说："狐狸精变作人形，古来曾有这话。然而从未看见过。"就特地走出去看。此时因为老尼僧即将迁过来住，那些仆役之中能干的人，都在厨房等处忙着应有的种种准备，所以僧都身边人数甚少，他只带了四五个人同去。一看，这东西并无什么变化。他很奇怪，姑且站着守候一下。他希望天早点亮，可以看个分明，究竟是人还是什么。一面在心中念动退治妖魔的真言咒，并且试结手印。大概后来被他看清楚了，说道："这是个女人，并不是什么稀奇的怪物。走近去问问她吧。看来不是一个死人。也许是已经死了，被人丢在这里，又苏醒过来的。"僧人说："怎么可以把死人丢在这院子里呢？即使真个是人，恐怕也是被狐狸、林妖之类的东西所欺骗，带到这里来的。这对于病人很不相宜，生怕这是一个不吉的地方吧。"便呼唤那个看家老翁。呼唤时那边传来的回声非常可怕。那老翁的打扮很古怪，帽子掀在后脑上，从屋里出来了。僧人问他："这里有年轻的女人住着么？怎么有这等怪事！"便指给他看。老翁答道："这是狐狸精耍的花样。这林子里有狐狸精，常常做出奇怪的事情来。前年秋天，住在这里的一个人的孩子，还只两岁，被狐狸精抓了去。我到这里来找，那狐狸精不慌不忙，若无其事。"僧人问："这孩子死了么？"老翁答道："不死，照样活着。狐狸精不过吓吓人罢了。这家伙不会真个闹出大事情来的。"他说时仿佛表示这是很寻常的事。大概他正在关心夜深时分招待客人的饮食吧。僧都说道："如此说来，这是狐狸精之类的东西所做的事吧？还得仔细看看。"便叫那个毫不惧怕的僧人走近去。那僧人上前去喝道："你是鬼，是神，是狐狸精，还是林妖？天下闻名的得道高僧在这里，你能隐藏么？快快自己说出名目来！"便伸手扯她身上的衣服。这女人用衣袖遮住了脸，哭得更加厉害了。僧人又说："喂！可恶的林妖！你想隐藏？看你隐藏得了！"他想看她的面貌。又想这说不定是从前比叡山文殊楼中所见的那个无目无鼻的

女鬼[3]，觉得有些嫌恶。然而他要在人前逞强，竟想剥她的衣服。这女子便俯伏在地，扬声号哭起来。僧人说："不管如何，世间不会有这等奇怪的事。"定要看个究竟。此时雨下得很大，有一人说："让她放在这里，怕要死了。把她拖到墙脚下去吧。"僧都说道："这确是一个人的模样。眼看着她尚未绝命而抛弃她在这里，太不慈悲了。即使是池中的游鱼、山间的鸣鹿，眼见被人捉去，将要就死，而不设法救援，也是很可悲伤的事。人命原是不久长，即使寿命只剩一二天，也非珍惜不可。无论她是被鬼神所祟，或者被人驱逐，或者被人诱骗，总是逢到了死于非命的遭遇。这种人必然蒙佛菩萨救援。且给她喝些汤菜，试试看是否可救。如果终于救不活来，那就没有办法了。"便吩咐这僧人把她抱进里面去。僧都的徒弟中也有人反对，说道："此事太不妥当了！室内有人正患重病，送进这怪物去，必然会发生不吉利的事情。"但也有人说："不管她是否鬼怪化身，眼见是一个活的人，而任凭她淋在雨中死去，到底是残忍的事。"如此各人各说。那些仆役最爱多嘴，往往歪曲事实。因此就让这女子躺卧在僻静而隐藏的地方，不教他们看见。

母尼僧迁居宇治院，下车的时候病势又重起来。大家都很担心，奔走忙乱了一会。等到病人稍稍安静之后，僧都问徒弟："刚才那个人现在怎么样了？"徒弟答道："还是昏昏沉沉，一句话也不说，生气全无，定然是被鬼怪迷住了。"那妹尼僧听见了，问道："什么事？"僧都答道："是这么这么一回事。我活了六十多岁，今天看到了一件怪事。"妹尼僧听了这话哭起来，说道："我在初濑寺中做了一个梦呢。是怎样的一个人？快让我看一看。"徒弟说："就在这东面的边门旁边，请快去看吧。"妹尼僧立刻跑过去看，但见其人身旁并无一人，被抛弃在那里。这是一个非常年轻貌美的女子，身穿一件白绫衫子，系着一条红裙，衣香非常芬芳，气品高雅无限。她说："这正是我所悲伤悼惜的女儿回来了！"一面哭泣，一面呼唤侍女，叫她们把这女子抱进室内去。侍女们不曾看见过她在树林中时的模样，所以并不害怕，就抱她进室内去了。这女子虽然全无生气，却还能略微睁开眼睛来望望。妹尼僧对她说道："你说话吧。你到底是谁？为什么来到这地方？"但她似乎没有知觉。妹尼僧便拿些汤来，亲手喂她喝。但她一味昏迷，似乎就要断气的样子。妹尼僧想："我已认领她，如果她死了，反而增添我的悲伤。"便对同来那个有法术的阿阇梨说："这个人似乎要死了。请你快快替她祈祷。"阿阇梨

说："我早就说过不中用了。这是枉费心机。"但他还是向诸神诵般若心经，又作祈祷。僧都也走过来探视，问道："怎么样了？她究竟是被什么东西作祟？快制服了妖怪，问个明白。"这女子还是昏迷不醒，似乎即将消逝的样子。僧都的徒弟们便相与议论："这人不会活了。我等无端地遭逢这种不祥之事而耽搁在这里，实在倒霉。然而这女子看来是个身份高贵的人。即使死了，也不能随随便便地抛弃在这里。这真是为难了。"妹尼僧阻止他们，说道："轻些儿吧！不要让人听见。深恐引起麻烦。"她怜惜这个人，定要把她救活过来，对她竟比对患病的老母更重视，不顾一切地悉心看护她。这个女子虽然不知来历，然而相貌生得异常美丽。因此所有的侍女都希望她不要死，尽力地服侍她。这女子有时也睁开眼睛来，眼泪淌个不住。妹尼僧看了，对她说道："唉，真伤心啊！我知道你是佛菩萨引导到此，来代替我所痛惜的女儿的。你如果死去，我反而更添悲伤了！我和你能在此相遇，定有宿世因缘。你总得对我说几句话才好。"那女子好容易才开口说道："我即使能活过来，也是个无用的废物了。请你不要让人看见，夜间把我扔进这条河里去吧。"那声音轻得几乎听不见。妹尼僧说："你好容易说话了，我正高兴呢。想不到你说出这难听的话来。你为什么要说这可怕的话呢？你究竟是什么原因来到这地方的？"但她不再说话了。妹尼僧猜想她身上或许有伤残，所以不想活下去。但仔细察看，毫无缺陷，全身长得非常美丽。她就疑心：难道真是出来诱惑人心的妖魔化身？

僧都等一行人在宇治院闭居了两天，替母尼僧和这个女子祈祷，诵念之声不绝。同时人们纷纷议论这件怪事。住在这附近的乡人之中，有几个人从前曾在僧都处当过差，闻知僧都到此，都来访问，谈了许多话。他们说："已故八亲王家的女公子，和薰大将结了因缘，最近并无大病，突然亡故，大家都很惊骇。我等要帮他们办理殡葬中的杂务，因此昨天不曾前来参见。"妹尼僧闻之，想道："如此说来，是鬼怪取了那女公子的灵魂而化作这个人的吧？"便觉眼前这个人不是实体，是会消失的，心中不胜恐惧。侍女们说道："昨夜这里也望见火光，这火葬仪式似乎并不隆重呢。"乡人答道："是啊，他们故意从简，办得不很隆重。"乡人因为参与葬事，身子不洁，所以并不入内，交谈一会就回去了。侍女们说："薰大将爱上八亲王家大女公子，但大女公子多年前早已死了。刚才他们所说的女公子是谁呢？薰大将已经娶了二公主，决不会另外爱上

别的女子吧。”

后来母尼僧的病痊愈了。方向不利的时期也已过去。久居在这荒僻的地方也很乏味，便准备回家。侍女们说：“这个人还是非常衰弱，怎么可以上道？很可担心呢。”于是备办二辆车子，老人乘的车子里派两个尼僧服侍。妹尼僧乘的车子里带着这个人，叫她躺卧着，由另一侍女服侍。一路上车子不能迅速前行，常常要停下来，给这个人服汤药。她们的家住在比叡山西坂本的小野地方，此去路程很远。大家说，中途应该宿一夜。到了夜深时分，总算抵达了。僧都照料母亲，妹尼僧照料这个来历不明的人，都从车上抱下来休息。母尼僧是老病，平日也时常发作。此次经过路途风霜之后，又发作了几天。然而不久也就痊愈。僧都依旧上山去修道了。

僧都深恐外人传说他带了这样一个美人来，于他的身份不利，因此凡不曾亲见此事的徒众，他都不告诉他们。妹尼僧也叮嘱大家勿说出去。她深恐有人来寻找，很不放心。她诧怪这样高贵的人物，怎么会落魄在这种田舍人所居的地方。又疑心是入山进香的人在途中患了病，被后母之类的人偷偷地抛弃在那里的。这人除了“把我扔进这条河里去吧”一语之外，并不曾说过别的话。因此妹尼僧非常担心，一心希望她早点恢复健康。然而这人老是昏昏沉沉，全无起色。她觉得很奇怪，疑心她终无生望。但又不忍抛弃不管。她就把在初濑寺做的梦对人宣说，并请以前曾为这女子祈祷的阿阇梨悄悄地替她焚芥子 [4] 作祈祷。

妹尼僧如此悉心看护这女子，不觉过了四五个月，然而并不见效。她很烦恼，便写一封长长的信，派人送到山上去给僧都。信中有言道：“我想请兄长下山来，救救这个人。她既能挨到今日，足见是不会死的人。定是顽强的鬼怪只管缠着她不去。佛一般慈悲的兄长！若要你入京，当然不便。但到这山麓上总是无妨的吧。”言词十分恳切。僧都答书道：“此事实甚奇怪！其人竟能延命至今，当时若抛弃不顾，何等可惜！我能寻着她，亦定有前世缘分。今我定当试行救助。如果救助无效，那是她前世命定了。”不久他就下山。妹尼僧欢喜拜谢，把几个月以来的情况告诉僧都。她说：“病得这样长久的人，形容总是憔悴的。岂知此人姿色一点也不衰减，一直非常清秀，绝无难看之处。我以为总要完结了，却想不到竟能活到现在。”她怀着满腔热爱之情，啼啼哭哭地说这番话。

僧都说："我最初找到她时，就觉得相貌异常秀美！且让我看一看吧。"便走过去窥探一下，说道："容貌的确优越非凡！这是前世积德的善报，故能长得如此美貌。大概是犯了某种过错，因而遭逢此种灾厄吧。你曾听到什么消息么？"妹尼僧说："没有，一点也不曾听到。总之，这人是初濑的观世音菩萨赐给我的。"僧都说："总是具有某种因缘，所以赐给你。没有因缘，怎么能成事呢？"他认为此事奇特，便开始替她祈祷。

这僧都闭居深山，朝廷召唤也不接受，现在轻易下山来替这样的一个人大办祈祷，倘被世人纷纷议论起来，实在很不好听。他自己这样想，他的徒弟们也这样说。因此秘密举办，不使外人闻知。他对众徒弟说："各位请不要声张！我是一个不知羞惭的僧人，多次违反了佛戒。然而关于女人之事，从来不曾犯什么过错，亦从来不曾受人讥评。如今年届六十余龄，若再受人非难，也是前世命定的了。"徒弟们说："若有不良之人乱造谣言，这便成了佛法上的瑕疵。"他们都不以为然。但僧都不管，立下种种严肃的誓言，说："此次祈祷若不见效，死不罢休！"便通夜祈祷，直到天明，定要把这鬼魂移到巫婆身上，然后叫它说出来：是何种妖魔？为何如此使人受苦？又叫他的弟子阿阇梨来合力祈祷。于是几个月来绝不显露的鬼魂，终于被制服了。这鬼魂借巫婆之口大声叫道："我本来是不会到这里来被你们如此制服的。我昔在世之时，是个修行有素的法师。只因死时在人世留有遗恨，便徬徨于鬼途，不得超生。这期间我住在许多美女所居的宇治山庄中，前年已曾制死了其中一人[5]。现在这个人自己真心厌世，日日夜夜地说'我要寻死'，我就得其所哉。有一天深黑之夜，她独自徬徨，我就取了她去。然而观世音菩萨多方保护她，我终于被这僧都制服了。现在我就走吧！"僧都便问："那么你叫什么名字？"大约是这巫婆怯弱之故，并不清楚地说出名字来。

鬼魂去后，这女子浮舟顿觉心头清爽，知觉也稍稍恢复了些。她环顾四周，一个认识的人也没有，只见许多衰老丑陋的僧人。她觉得仿佛来到了陌生的外国，心中非常悲伤。她回忆过去的情况，然而连自己住在哪里、叫什么名字也不大记得清楚。她只记得自己不要再活，决心投身河中。但现在来到了什么地方呢？她努力思索，渐渐地记起来："有一天晚上，我痛感自身命苦，不堪悲伤，于侍女等睡静之后，偷开边门，

走了出去。其时风势猛烈，水声凄厉。我孤身独行，恐怖之极，前前后后都不省得，只管沿着廊檐走下去，方向也迷失了。此时欲回家也回不去，欲前行也不能，口中念着：‘我坚决要离开这人世了！我生怕求死不得而被人看见。鬼也好，怪也好，请你们快来把我吃掉吧！’正在迷离恍惚之时，忽见一个相貌非常清秀的男子走近我来，对我说道：‘来，到我那里去吧！’我似觉被他抱走，心想这大约是匀亲王吧。从此以后我就昏昏沉沉，只觉得这男子把我放在一个不知什么地方，他便无影无踪了。我想起不能成遂求死的本愿，非常悲伤，哭个不住。此后就完全失却知觉，无论如何也记不起了。现在听这里的人说，我在这里已经过了许多日子。受这些素不相识的人照顾，我的丑态全被他们看到了。”她觉得很可耻。想起求死不得，终于复苏，觉得非常遗憾，反比昏迷不醒之时更加消沉了。过去失却知觉的时候，有时也还糊里糊涂地吃些东西；如今清醒了，反而连一点汤药也不要喝。妹尼僧哭着对她说道：“你怎么生了这么久的重病？长时间的热度现已退尽，心情也爽朗了，我看了心中正要替你高兴呢。”她时刻不离地看护她。家里的人看见这女子容貌如此美丽，大家怜爱她，尽心地照顾。她心中虽然还是想寻死，但她能忍受如此长期的重病，可知抵抗力甚强。后来渐渐能坐起身，饮食也渐进了，面庞却反而消瘦了些。妹尼僧不胜欢喜，一心希望她早早痊愈。有一天她对妹尼僧说道：“请允许我落发为尼。不然我就不愿活在世间。”妹尼僧说：“你这般美丽的相貌，怎么舍得让你当尼姑呢？”便把她顶上的头发略微剪落几根，给她受了五戒 [6] 。浮舟心中还不满足，但她本来是个性情温顺的人，所以也不强请。僧都对妹尼僧说：“今已大致无妨了。以后还得好好疗养，求其痊愈。”说罢就上山去了。

妹尼僧得到了这样一个美人，觉得仿佛做梦，心中不胜欢喜，便强要她坐起来，亲自替她梳头。浮舟病中全然不顾头发，只是把它束好了堆着。然而一丝不乱，解开来一看，光彩艳艳，非常美好。这地方“百年缺一岁” [7] 的老女甚多，她们看看浮舟，觉得容光眩目，好比天上降下来的仙子，只怕她插翅飞去呢。她们对她说道：“你为什么只管愁眉不展？我们大家如此疼爱你，你为什么总是不肯亲近我们呢？你究竟是谁？家住哪里？为什么来到这个地方？”她们定要问她。浮舟觉得非常可耻，答道：“想必是在长期昏迷之中遗忘了一切吧，从前的情况我竟记不起了。所能隐约回忆的只有这一点：我一心想要离去这人世，每天夕暮

走到檐前来沉思怅望。有一天，庭前一株大树背后走出一个人来，突然把我带走。除此以外，连我自己是谁也记不起来了。”她说时神情非常可怜。后来又说道：“务请勿使外人知道我还活着。如果有人知道了，非常麻烦。”说罢嘤嘤啜泣。妹尼僧觉得过分盘问得紧，使她痛苦，便不再问了。妹尼僧疼爱浮舟，比竹取翁疼爱赫映姬更甚，常恐她化阵青烟，从隙缝中消失了，因此很不安心。

这人家的主人母尼僧，也是品质高尚的人。妹尼僧原是一位高贵官员的夫人，后来这官员死了。她只生一个女儿，非常疼爱，赘了一位贵公子为婿，悉心照料他们。岂知这女儿又死了。她悲伤之极，便削发被缁，做了尼僧，从此隐居在这山乡中。寂寞无聊之时，常常忧伤悲叹，总想找到一个相似之人，作为她所朝夕思慕的亡女的遗念。这回果然得到了这个意想不到的女子，而且相貌姿态比她的女儿优越得多。她觉得很奇怪，仿佛是做梦，心中不胜欣喜。这妹尼僧年纪虽然大了，容姿却很清秀，举止态度也很文雅。她们所住的小野地方，比浮舟从前所居的宇治山乡好很多，水声也很幽静。房屋建造式样别具风格，庭前树木姿态优美，花草也很可爱，是个极有趣致的住处。

渐渐到了秋季，天色清幽，催人感慨。附近的田里正在刈稻，许多青年女子依照当地农家姑娘的习惯，高声唱歌，欢笑自得。驱鸟板[8]的鸣声也很有趣味。这使得浮舟回忆起当年住在常陆国时的情景。这地方比夕雾左大臣家落叶公主的母亲所居的山乡更进深一些，所以松树非常繁茂，起风的时候，松涛之声异常凄凉。浮舟空闲无事，每日只是诵经念佛，悄然度送岁月。月明之夜，妹尼僧亦常弹琴作乐。她的徒弟名叫少将的小尼僧弹琵琶，和她合奏。她对浮舟说：“你也玩音乐么？空闲无事的时候，玩玩也好。”浮舟想道：“我从小命苦，不曾享过玩弄弦管的清福。自幼以至成人，一向不识风雅之趣，实甚可怜！”她每次看见这些年事已长的妇人玩弄丝竹排遣寂寥，总是不胜感慨，觉得此身实在毫无意趣，自己亦深为怜惜。习字的时候便写诗一首：

“我欲投身随激浪，

谁将木栅阻川流？”

她意外得救，反增忧伤。思量今后如何度日，觉得此身实甚可嫌。

每逢月明之夜，老尼僧等总是吟咏艳歌，回忆往昔，讲种种故事。但浮舟无法应对，只是独自沉思。又写诗云：

“我身流落风尘里，

都下亲朋总不知。”

她常常想：“我决心赴死之时，觉得可恋之人甚多。但现在并不十分想念其他的人，只是记挂母亲，不知她何等悲伤！还有乳母，她一心希望我同别人一样荣华富贵，自我失踪以后，不知她何等失望，又不知她现在何处。她们怎么会知道我还活在世间呢？我现在一个知心的人也没有。从前时刻不离、无话不谈的右近等人，不知又如何了。”

青年女子要从今隔绝红尘而闭居在这荒寂的山乡中，是难能之事。因此常住在这里的，只有七八个年纪很大的老尼姑。她们的女儿及孙辈，有在京都宫中服役的，有住在别处的，常常到这里来访问。浮舟担心：“这些来客之中，倘有人出入于和我有关的人家，则我尚在世间的消息，自会传入什么人的耳中，这便使我羞死了。他们将推想我做了何等不端之事，以致沦落在此，便会把我看做世间少有的下流女子。”因此她绝不和这些来客见面。只有妹尼僧自己身边的两个侍女，一个也叫做侍从，一个叫做可莫姬的，派在浮舟房中服侍。这两个人的容貌与性情，自然比不上她从前所见的京都女子。因此每有所感，总想起她从前咏的诗句“但得远离浮世苦”，恍悟这里便是远离浮世的地方。浮舟一直悄悄地躲在这里。妹尼僧也恐防这个人被人知道了真会发生事端，故对这里所有的人都不详细说明。

且说妹尼僧从前赘的女婿，现已升任中将。他的弟弟是个禅师，拜僧都为师父，此时随师父闭居在山中修道。诸兄弟常常上山去访问他。从京都到横川，必须道经小野，这一天中将便顺路来此访问。听见开路喝道之声，浮舟远远望见一个相貌堂堂的男子走进山庄来。她就回想起从前薰大将悄悄地来访宇治山庄时的情景，历历如在目前。这小野山庄也是一个非常荒凉寂寞的住处。然而在这里住惯的人，也安排得非常雅洁。墙根的瞿麦花开得很美丽，女郎花和桔梗也开始开花了。中将带了许多穿各种各样旅行服装的青年男子，自己也穿旅装，走进这院子里来。侍女请他在南面就坐。中将坐在那里眺望一下庭院景色。他的年纪

大约二十七八，看来是个老成持重、深通世故的人。妹尼僧在纸隔扇旁边立一个帷屏，和他会面。未语先就哭泣，后来说道："年月易积，往日情景愈觉隔远了。贤婿不忘旧谊，至今犹蒙枉顾，实为山乡增光，至深欣感。却又觉得此乃一段奇缘。"中将同情这尼僧岳母的苦心，答道："往日情景，无时不在思念之中。只因尊处隔离尘俗，故尔未敢常来叨扰。舍弟入山修道，私心实甚羡慕，故常前往探视。然每次入山，往往有人请求挈带同行，以致未便造访。今日一概谢绝，故能前来晋谒也。"尼僧岳母说："你说羡慕入山修道，反而蹈袭了时下流行之语。若言不忘昔日之旧谊，不随浇薄之世俗，则感谢不尽矣。"便用泡饭等物招待随从人等，请中将吃的是莲子之类的东西。中将也因这是从前惯住的地方，觉得受此招待不须客气。忽然天上降下阵雨，把客人留住，岳母女婿两人便从容叙谈。

岳母想道："我的女儿已死，悲伤也是枉然。倒是这个女婿，人品如此十全其美，而为他人所有，实甚可悲。我的女儿为什么连一点遗念也不留呢？"她私心怜爱这女婿，觉得他虽然难得来访，也很可欣慰，便不待探问，把心事都说出来。至于那浮舟呢，也有她自己的许多回忆，那沉思冥想之态，异常可怜。她身穿一件毫无风趣的寻常白色衫子。裙子也是黑沉沉的，毫无光彩，大约是模仿这里的人常穿的桧皮色[9]裙子吧。她自己觉得：连服装也大异于往昔，样子多难看啊！然而她穿这种粗劣的布衣草裳，姿态反而更美。妹尼僧身边的侍女说："近来我们似乎都觉得已故的小姐复活了。今天竟又看到中将大人来访，真叫人不胜感慨！反正都要婚嫁的，何妨就叫他娶了现在这位小姐？两人真是一对天生佳偶呢。"浮舟听到这话，想道："哎呀，不好了！我在这世间活下来，如果嫁了人，不管其人如何，总要使我回想起过去的恨事。今后我定要完全忘却此种事情。"

妹尼僧回内室去了。客人等待雨晴，不免心烦。听见一个名叫少将君的尼僧的声音，知是旧人，便呼唤她，对她说道："我推想从前的旧人都已散去，所以懒得来访。你们会怪我薄情么？"少将君曾多年服侍已故的小姐，是个亲信的侍女，便回忆往事，对他说了许多可悲的话。中将问道："适才我从回廊一端走进来的时候，正值一阵大风把帘子吹起，我从帘隙望见一个人，垂发长长的，模样和普通人不同。出家人的居处怎

么会有这样的人？此人是谁？我正惊诧呢。”少将君知道他已经看见浮舟的后影了，想道：“如果给他仔细看看，更要牵惹他的心呢。从前的小姐相貌比现在这人差得多，尚且使他至今不能忘怀。”她心中盘算着，答道：“太太思念小姐，时刻不忘。正在无可自慰之时，忽然获得了这意想不到的人。近来朝夕相伴，以慰岑寂。大人不妨和她从从容容地见一次面。”中将想不到有这种事情，心中纳罕。但不知道是怎样的一个人，想必是非常美貌的。这偶然的一瞥，反而使他心神不定。他想探问详情，但少将君始终不肯直告，她只是说：“过几时自然会明白的。”中将觉得：这样不客气地追问下去，也不成体统。此时随从人等叫道：“雨停息了！天色也不早了！”中将被催促，只得动身返京。他走过庭前，折取一枝女郎花，站着信口独吟道：“缁衣修道处，何用女郎花？……”[10]

中将去后，几个老尼僧相与称赞道：“他顾虑到‘人世多谣诼’[11]，到底是个规矩人。”妹尼僧也说道：“此人相貌堂堂，老成持重，真是个好男子啊！我反正总要招婿，就同从前一样招了他吧。”又说：“他赘在藤中纳言家，虽然常常到那边去，但和那女子感情不洽，大都是宿在他父亲那里的。”她就对浮舟说：“你一直忧愁苦闷，不肯和我们开诚实说，叫我好伤心啊！这五六年来，我时刻不忘地悼念我那死去的女儿。但自从找到你之后，我竟全然把她忘记了。世间原有挂念着你的人。但现在他们都以为你已亡故，对你渐渐忘怀了。世间无论何事，当时的心情总不会长久持续的。”浮舟听了这话，越发悲伤起来，含泪答道：“我对妈妈绝不存心隐瞒。只因身逢奇遇，死而复生，便觉万事都像做梦，自己仿佛已是生在另一世界里的人，竟记不起世间还有曾经照拂过我的人。现在我所亲爱的，就只有你妈妈一人了。”她说时态度天真可爱，做妈妈的只是满面笑容地看着她。

中将辞了小野草庵，便上山去访问僧都。僧都奉他为稀客，和他畅谈世事。这天晚上他就在那里宿夜，请几位声音庄严的法师诵经，又共奏弦管，直至天明。他和那个当禅师的弟弟详细谈论种种事情，便中说道：“此次途经小野，曾赴草庵访问，心中无限感慨。出家离世之人，犹有这等风雅情怀，真是难得的啊！”后来又说：“那时刮起一阵风来，把帘子吹开，我从帘隙窥见一个长发美人。大概她怕外面有人看见吧，立刻回身入内，照那后影看来，决不是一个普通侍女。这等地方养着美貌

女郎，很不相宜。她朝夕见惯的都是尼僧，久后自然和她们同化，这实在是不好的事。”禅师答道：“听说这人是她们今春赴初濑进香时由于某种奇缘而找到的。”这禅师并未亲自目击此事，所以不能详述情状。中将说道：“这真是可悲的事。不知她是怎样的一个人。想必是身逢忧患，心怀厌世，因而隐身在那荒僻之处的吧。倒很像是古代小说中的人物呢。”

次日，中将下山返京。道经小野，他说：“不可过门不入。”便又进草庵访问。妹尼僧料得他要再来的，同女儿在世时一样地招待他。奔走伺候的小尼僧少将君等，虽然换了服装，风韵仍是优美。妹尼僧今天更是悲伤欲泣。谈话之中，中将乘便问道：“听说有一女子躲避在这里，究竟是谁？”妹尼僧颇感为难，但念中将或已隐约窥见，瞒过他反而不好，便答道：“我时刻不忘亡女，深恐更增罪孽，因此最近抚养了这女子，聊以慰情。但此女不知有何伤心之事，一直愁眉不展。她深恐有人知道她还活在世间，所以躲藏在这谷底一般的地方，使外人无法找到。但不知你何由闻知此事？”中将说道：“即使是怀着轻浮之心来访，也能以深山跋涉之劳为由而蒙原谅。何况我是将她比拟我的亡妻，岂可把我看做外人而远拒？她究竟为了何事而厌弃人世？我想安慰她一番呢。”他表示愿得一见。临行时在便条上写了一首诗：

“女郎花艳艳，切勿向他人！

我寓虽遥远，设防守护君。”

叫少将君将纸条送与浮舟。妹尼僧也看到了这诗，便劝浮舟：“这诗你应该答复。此人非常文雅，你可不须顾虑。”浮舟答道：“我的字实在拙劣，怎么可以写复诗呢？”她决不肯写。妹尼僧说：“这是失礼的事！”便代她写道：“适才我曾对你说过：此人厌恶人世，实非常人可比。

女郎花厌世，移植草庵中。

不肯随人意，忧思乱我胸。”

中将心念此乃初次，不复亦自难怪，便原谅她，告辞归京都去了。

中将回京之后，想特地写信给这女子，但又觉得唐突。那时隐约的一瞥，一直不能忘怀。此女所忧虑的是何事，虽然不得而知，但总觉得非常可怜。于是在八月十日过后，入山狩猎小鸟时，乘便又来访问小野草庵。照例呼唤小尼僧少将君出来，叫她传言："自从那天瞥见芳姿之后，至今心绪不得安宁……"妹尼僧知道浮舟是不肯应对的，便代答道："看来这孩子好似待乳山上的女郎花，另有意中人[12]吧。"中将和妹尼僧会面之后，告道："前日闻知这位小姐有伤心之事，不知其人身世如何，颇思详悉一二。我也常恨万事不能称心，有心入山遁世，只因父母不许，以致身受阻碍，因循度日至今。恐是自己心情郁结之故，觉得乐天享福之人，性情与我不合。却想找个伤心饮恨之人，向她诉说衷情呢。"这话表示对浮舟恋慕之心甚切。妹尼僧答道："你要寻找伤心饮恨之人，此女确甚适当。然而其人厌世之心异常深切，不愿像普通女子一般婚嫁，而只想出家为尼……即使是余龄已少的老人，到了即将落发被

缁之时，亦不免凄然伤怀。何况妙龄少女，出家之后结局如何，实在很可担心。”这是做母亲者的口气。她就走进内室，对浮舟说道：“这样太无情了。你总得略微应酬一下才好。幽居寂处的人，对些些小事寄与情趣，也是世之常事。”她虽然多方劝说，但浮舟非常冷淡地答道：“我连对人说话的方法也不懂得，完全是个不中用的人了。”说罢就躺卧下来。外边客人说道：“怎么没有回音？太无情了！‘约会在秋天’这话定然是骗我。”他不胜苦恨，遂吟诗曰：

“为有幽人待，寻芳到草庵。

衣沾原上露，惆怅空停骖。”

妹尼僧听见了，对浮舟说道：“啊呀，真对他不起了。至少这一首你总得答复他。”她力劝浮舟和唱。但浮舟实在不愿意作这种动情的诗。又念今天倘和了一首，以后势必每次要求和诗，将不胜其烦，因此默不作答。妹尼僧等都觉得太扫兴了。这妹尼僧年轻时原是个风流人物，今虽年老，情思犹存，就代答一诗云：

“秋郊征途远，冷露满双骖。

沾湿君衫袖，非关我草庵。

此诗将使你扫兴了。”

帘内众女子，都不省得浮舟真心不欲使外人知道她还意外地活在世间，又回想过去，觉得这男子和已故的小姐一样可惜可恋，便对浮舟说道：“今天偶尔逢此机会，和这中将说几句话，决不会有意外的后患。你可全然不动风情之念，只作知情识趣的样子，讲几句普通应酬话就是了。”她们想打动浮舟的心。这些女子虽然当了尼姑，毕竟没有老成持重之心，都爱好时髦，有时还唱唱粗劣的恋歌，装作少女模样。因此浮舟很担心，深恐她们会放进那男子来。她想：“我已命里注定是个最苦恼的人，又不幸而苟延残喘，将来会沦落到什么地步呢！我但愿别人都看不见我，听不到我，完全把我遗弃吧。”她便倒身横卧着。那中将大约另有伤心之事，沉痛地叹息，低声地吹笛，又独吟“鹿鸣凄戚”[13]之歌，确是很有风趣的人。后来恨恨地说：“我因思念故人而来此，却不道来了反而伤心。今已无法找到可慰我情的新欢，可知这里不是‘无忧山路’[14]！”说罢就想回去。妹尼僧说：“何不在此欣赏这‘良宵花月’[15]？”便膝

行而出。中将没精打采地答道：“有什么可欣赏呢？我知道这里不是可慰我情的地方。”他想：“过分留恋女色，毕竟不成体统。我只是因为曾经瞥见那女子的姿态，想借此慰我悼亡之情。但这女子过分拒远我，好像是深闺里的千金小姐，和这草庵生涯甚不相称，也很乏味。”就准备回去。妹尼僧十分惋惜，想起他的笛声也觉得可恋，便赠诗曰：

“望月山边近，何妨一宿停？

清光深夜好，君岂不知情？”

她作了这首浅率的诗，却对中将说：“这是我家小姐所咏。”中将又兴奋起来，答诗曰：

“蒙君留我住，坐待月西沉。

若得窥香阁，不虚此一行。”

那个八十多岁的母尼僧隐约听见了笛声，也很想欣赏，便从里面走出来。她的话声颤抖得厉害，又不断地咳嗽。她并不谈起往事，大约没有认清楚这是她的外孙女婿吧。她对女儿说道：“喂喂，来弹七弦琴吧。月夜吹横笛实在很有情趣。怎么样？侍女们！拿七弦琴来！”中将在帘外推想这是那母尼僧。他想：“这样年老的人不知一向住在什么地方，怎么会活到今天的？她的外孙女反而先死。人世夭寿无定，真乃可悲之事。”便在笛上用盘涉调吹出一个美妙的乐曲。曲罢说道：“怎么样？现在请弹七弦琴吧。”妹尼僧本来是个颇爱风流的人，说道：“你的笛声比我以前听到的美妙得多，想是我的耳朵听惯了山风之声的缘故吧。”又说：“啊呀，我的琴怕弹得不入调呢。”说罢就弹。时下的习俗，一般人爱弹七弦琴的日渐稀少，因此倒觉得她的琴声新颖可喜。松风之声与琴声相和合。月亮似乎也跟着琴声而清澄起来。那老尼僧越发感动，深夜也不想睡，只管坐着听赏。她说：“我这老太婆年轻时也曾好好地弹过和琴。但恐现世此琴的弹法已经改变，所以我家那僧都阻止我，他说：‘母亲的和琴弹得真难听！老年人除了念佛之外，不要干这些无聊的事吧！’我被他这么一说，就不弹了。但我藏着一张声音极美的和琴呢。”看她的样子很想一试其技。中将在帘外偷偷地笑，对她说道：“僧都阻止你，太没道理了！所谓极乐净土之中，菩萨们也都演奏音乐，天人也表演舞蹈，都是很庄严的。这怎么会妨碍修行，获得罪障呢？今夜定要听一听岳祖母的妙技！”老尼僧被他这么一捧，更加兴致勃勃，叫

道："喂，主殿[16]！把我的和琴拿来！"说时咳嗽不绝。旁人都觉得难堪，但念僧都阻止她弹和琴，她尚且要痛恨而向人诉苦，这老妇实甚可怜，便听其所为。和琴取到之后，她也不配合刚才的笛声的调子，只管任意在和琴上拨弄曲调。此时别的乐器都停止了，她自以为他们是要单独欣赏她的和琴之故，便得意扬扬地用迅速的拍子反复弹奏几句歌词的曲调："塔里当那，契里契里塔里当那……"真是奇怪的古风。中将赞道："弹得好极了！这是现今世人不曾听到过的歌调。"她的耳朵重听，问了旁人才明白，便说道："现今年轻人都不喜欢这种音乐吧。几个月之前来到这里的那位小姐，相貌生得非常漂亮，然而完全不懂得这种风雅之事，只是一天到晚躲在房间里呢。"她自以为贤明，在中将面前非笑浮舟，妹尼僧等都觉得难堪。老尼僧弹和琴尽兴之后，中将就告辞返京。他一路上吹笛，山风把笛声送到草庵里来，闻者无不赞叹，竟彻夜未眠，坐以待旦。

次日，中将派人送信来。信中言道："昨夜为了悼念旧侣，恋慕新人，只觉心绪烦乱，匆匆告别而归。

旧欢终不忘，新友苦难求。

彻夜高声哭，难消万斛愁。

还望教导小姐，使她稍稍谅解我心。倘若我能忍耐，何必以此种风情之事相托？"妹尼僧读了来书，比中将更觉难过，眼泪流个不住，便写回信：

"闻君吹玉笛，猛忆旧时情。

目送君行后，青衫涕泪零。

我家小姐竟像是不知情趣的人。此事昨夜老太太向你不问自告，想你已闻悉了吧。"中将觉得此信平凡，毫不足观，看罢就丢在一旁了。

中将的情书像风吹荻叶一般不断地飞来，浮舟非常讨厌。她觉得男人的用心都是荒唐可恶的。这便使她渐渐回忆起与匂亲王初见面时的情况来，她对人说："还是快快让我出家，好叫人断绝了这种念头。"于是学习经文，时时诵读，又在心中念佛。她对世间万事尽行抛舍。因此虽然是个少女，却全无风流之趣。妹尼僧等设想此人是本性生成阴郁的。

但其容貌之美，实在使人越看越爱。因此妹尼僧原谅她的一切缺陷，朝夜守视着她，借以慰情。每逢浮舟微露笑容，她便如获至宝，欢喜无量。

到了九月里，妹尼僧又要赴初濑进香了。她多年以来寂寞无聊，思念爱女无时或忘。如今得到了这个与亲生女儿无异的美人，以慰暮年，她认为是初濑观世音菩萨保佑之故，不胜欣喜。为此再去进香，表示答谢。她对浮舟说道："你和我同去吧。不会有人知道的。各处佛菩萨虽然同一，但到初濑进香，特别灵验。实例多得很呢。"她力劝浮舟同行。但浮舟想道："从前母亲与乳母也这样说，常常带我到初濑去进香。然而并无效验，连求死也不能如意，却遭逢了世无其例的苦难，真使我异常痛心。如今跟着这些素不相识的人登此旅途，有何意义呢？"她心中恐惧，不肯随行，但口上并不坚拒，只是答道："我总觉心绪恶劣。远道旅行，深恐途中不便，为此有所顾虑。"妹尼僧知道她是个非常胆小的人，也不勉强她同行。浮舟的习字纸中夹着一首诗：

"身生此世浑如梦，

不赴古川看二杉。"[17]

妹尼僧看见了，戏言道："你说起'二杉'，大概是有希望'再相见'[18]的人吧。"这话触及了浮舟的心事，她心惊肉跳，脸色立刻变红了。那模样实在非常娇美。妹尼僧也吟诗曰：

"杉木根源虽不识，

也应看做旧时人。"

此答诗随口吟出，并不足观。妹尼僧本拟轻装简从，悄悄前往，但这里的人都希望随行。因此留在家里的人甚少。她怕浮舟寂寞，派能干的尼僧少将和另一名叫左卫门的年长侍女留着陪伴她，此外只有几个女童。

浮舟送诸人出门后，寂寞地回到房内，想道："我身世飘零，除了依靠此人之外，毫无办法。现在此人也不在家，叫我好孤单啊！"正在寂寞无聊之时，中将派人送信来了。少将说："请小姐拆看。"但浮舟睬也不睬。此后她更少与人见面，只是茫然地思前想后。少将对她说道："小姐

如此愁闷，连我也觉痛苦。我们来下棋吧。”浮舟答道：“下棋我也很笨拙。”嘴上虽这么说，然而好像有意一试。少将便把棋盘取来。她自以为能干，让浮舟先下。岂知浮舟手段非常高明。于是第二次她自己先下了。她说：“我希望师父早日回来看看小姐的棋。师父下棋真能干呢！僧都年轻时非常喜欢下棋，自以为手段高明，不亚于棋圣大德[19]。有一次对他妹妹说道：‘我虽不以棋道著名于世，但你的棋总赢不过我。’两人便下起来，结果僧都输了二子。如此看来，师父的棋比棋圣大德还高明呢！唉，真了不起啊！”她说得兴致勃勃。此人年纪已大，尼僧的额发又很难看，玩这种技艺实不相称。浮舟觉得今天开了这个例是自找麻烦，下了一会之后，就推说精神不好，躺下来休息了。少将说：“小姐应当常常找些乐趣，开开胸怀。这样花容月貌的人，只管消沉度日，岂不可惜！这正好比是美玉之瑕呢。”秋夜风声凄厉，浮舟百感交集，独吟云：

“心虽不识秋宵苦，

冥想沉思泪自流。”

月亮出来了，天色清丽可爱。正在此时，昼间寄信来的中将到草庵来访问了。浮舟想道：“啊呀，不好了，怎么办呢？”立刻躲进最深的内室里去。少将对她说道：“这未免太不近人情了。月白风清之夜特地造访，此心也应体谅。还请小姐约略听听他说的话吧。不要以为听听男人讲话就会玷污身体的。”浮舟听了这话，深恐她带那男人进来，很是担心。她想推说出门去了，然而昼间那个使者曾经问明浮舟一人留在家中，早已回去报告了。因此中将说了许多怨恨的话。他说：“我并不想听见小姐亲口说话的声音，只希望她稍稍接近我些，听听我的诉说，说得对不对请她指教。”他说得舌疲唇焦，始终不得答复，便口出恨言道：“气死我也！住在这风雅的山乡，应该更加懂得情趣。如此绝不理睬，太冷酷了！”随即赋诗曰：

“山乡秋色厉，深夜更凄清。

惟有多愁者，真心知此情。

小姐心中应有共通之感。”少将就责备浮舟：“师父不在家，出去应酬的人也没有。一直置之不理，太不通人情世故了！”浮舟迫不得已，只得低声吟诵两句诗：

“不识忧思虚度日，

时人误解作愁人。”

这不是特地答复的口气。少将将此诗传告中将，中将深为感动，说道：“还望你们劝劝她，请她稍稍走出来些。”他对这些侍女也很怨恨。少将答道：“我家小姐原是异常冷淡的。”她走进里面去一看，浮舟已经逃进她从来不曾窥探过一下的老尼僧房间里去了。她不胜惊诧，只得出来向中将如实报告。中将说道：“闭居在这山乡里沉思冥想的人，心情定多哀愁。但照大体看来，她并不是不识情趣的人。为什么她对我比不识情趣的人更冷淡呢？也许她在恋爱上有过痛苦的经历吧？究竟她为什么如此厌世而一直如此消沉？还望你告诉我。”他很想知道底细，恳切地探问。但少将怎能把真情告诉他呢？她只答道：“这是我们师父所应该抚养的人。多年以来疏远了，上次赴初濑进香时忽然相遇，就领了回来。”

浮舟走进向来认为可怕的老尼僧房中，躺在她旁边，想睡也睡不着。老尼僧晚上睡着了，眠鼾声响得可怕。前面睡着两个年纪很大的尼僧，其眠鼾声之响不让于老尼僧。浮舟听了非常恐怖，担心今夜将被这些人吃掉。她虽然早已不惜生命，但因向来胆小，犹如赴水的人怕走独木桥而折回来一样[20]，心中惶惑万状。她是带了女童可莫姬到这里来的。但可莫姬生性轻狂，看见这难得来的男子在那里说恋情，便逃回那边去了。浮舟左等也不来，右等也不来，这真是个不可靠的使女。中将无可奈何，只得起身回京去。少将等都讥评浮舟：“真是一个不通情理的畏畏缩缩的人！糟蹋了这美丽的相貌！”大家都去睡觉了。

大约是半夜里吧，老尼僧咳嗽得厉害，醒过来了。浮舟在灯光中看见她脸色苍白，身上却披着一件黑衣。她发现浮舟睡在旁边，甚是诧怪，就像鼬鼠之类的动作[21]一样，以手加额，叫道：“真奇怪了，这是谁呀？”说时声音凄厉，眼光凝注，仿佛立刻要来吞食她的模样。浮舟想道：“从前我在宇治山庄被鬼怪捉去的时候，因为失却知觉，反而毫无痛苦；如今这个鬼不知道将怎样对付我，实甚可怕！我由于奇怪的遭遇，死而复生，重新做了人。回想起从前种种痛苦的事，心情恼乱，且又逢可厌可怕之事，何其命苦！然而我倘真个死去，也许会逢到比这更加可怕的厉鬼呢。”她躺着不能成眠，比平常更多地追思往事，便更觉此身之可悲。她想：“我也有个父亲，但我不曾见过一面，一向在远东的常陆国

度送岁月。后来在京中偶然找到了一个姐姐，正在庆幸有所依靠，却不道遭逢了意外之变，同她断绝了交往。薰大将和我定了终身，我这苦命人渐渐有了幸福的希望，岂知又发生了可恨之事，断送了我这一生。思想起来，我当时对匂亲王略微感到一点恋慕之情，实在太不应该！全是为了此人的关系，使我成了飘零之身。如此想来，那时他以‘橘岛常青树’为比喻而和我‘结契’，我为什么竟会相信他呢？这匂亲王实在可恶之极！薰大将起初对我淡然，后来爱我之心恒常不变，回想起他的种种情况，实在深可恋慕。如今我还活着，如果被他闻知，我觉得比被别人闻知更加可耻。只要我活在世上，也许还能从旁窥见他昔日的风采吧。哎呀！我这念头还是不行！这种事也是不应该想的。”她独自在心中反复思量。好容易听到了鸡鸣声，她非常欢喜，设想如果能听到母亲的声音[22]，更是何等欢喜！她想到了天明，觉得心情非常恶劣。陪她来此的可莫姬还是不来，她只得依旧躺着。几个打眠鼾的老尼僧很早就起身了，要粥啦，要什么啦，一时罗唣不清。她们对浮舟说：“你也快来吃一点吧。”说着，送到她身边来。浮舟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笨拙的伺候，感到情绪十分恶劣，便说：“心情不好……”委婉地拒绝了。岂知她们硬要劝食，实在太不识相。正在这时候，许多身份较低的僧人从山上下来，报道：“僧都今天下山。”这里的尼僧问：“为什么忽然下山？”僧人答道：“一品公主[23]遭鬼怪作祟，宣召山上座主往宫中举行祈祷，但没有僧都参加，不能奏效。所以昨天两次遣使来召。左大臣家的四位少将于昨夜夜深时分上山；明石皇后也派人送信来。因此僧都今天下山来了。”这话说得神气活现。浮舟想道：“我不怕难为情，去拜见僧都，请求他替我削发为尼吧。现在家里人少，没有人拦阻我，正是绝好机会。”她就起身，对老尼僧说：“我心情异常恶劣，想趁僧都下山之便，请他给我落发受戒。请您老人家代为要求。”老尼僧糊里糊涂地答应了。浮舟便回到自己房中。她的头发一向是妹尼僧替她梳的，现在也不肯让他人触碰，自己梳又很不便，于是只将发端略微解开一点。她想起现在这姿态不能叫母亲再见一面，觉得虽是自己决心出家，实在也很可悲。想是由于久病之故，她的头发略有脱落，然而并不稀疏，还是非常浓密，长达六尺左右，发端特别丰丽，根根毛发都有光彩，实在非常美观。她独自吟唱“我母预期我披鬄”[24]之歌。

傍晚时分，僧都到小野草庵来了。侍女们早已把南面的屋子打扫布

置，请他入坐。但见许多光头和尚乱哄哄地走来走去，样子与平日大异，似乎觉得可怕。僧都走到母亲室中，问道：“母亲近来好么？”又问：“妹妹到初濑进香去了么？找到的那个人还住在这里吧？”母尼僧答道：“正是，她留在这里。她说心情恶劣，想请你给她剃度受戒呢。”僧都便走到浮舟房间门口，问道：“小姐住在这里么？”说着，便在帷屏外面坐下。浮舟虽然难以为情，只得膝行而前，亲自应对。僧都对她说道：“我等于无意中相遇，定有前世宿缘，故此次我为小姐禳解，甚是虔诚。惟我乃法师之身，若无要事，未便致书问候。因此自成疏阔。此间尽是拙陋之出家人，不知小姐居之，能惯适否？”浮舟答道：“我已决心不欲生存于世，由于奇特之遭遇，至今犹自苟延残喘，实甚伤心。承蒙多方照拂，我虽不敏，亦知感谢盛情。但我仍是痛感厌世之情，终不能与俗人为伍，恳求僧都为我剃度授戒，让我出家为尼。此身即使生在俗世，亦不能效寻常女子之为人也。”僧都说：“你年纪轻轻，来日方长，为什么决心要出家呢？此事反会使你身蒙罪障。因为发心出家之时，固然自觉道心坚强，然而经过若干年月之后，为女子者不免意志懈怠。”浮舟答道：“我从小就是个多愁多恨的苦命人。母亲等也曾说过：‘不如让她出家为尼吧。’到了知识稍开之后，更是厌恶世俗生活，一心只想为后世修福。恐是我的死期渐渐迫近之故，近来常觉精神非常衰弱。还望僧都慨允所请。”她啼哭着请求。僧都想道：“真奇怪！如此容貌美丽的一个少女，为什么怀着厌世之心？那天我所镇伏的鬼怪，也曾说她厌世。如此想来，此人确有出家的因缘吧。此人若非禳解，恐怕活不到今天。一度被鬼怪所缠的人，若不出家，深恐以后更有可怕可危之事。”便对她说：“不论情由如何，凡决心出家，皈依三宝[25]，总是诸佛菩萨所赞善的事。我乃法师之身，当然绝不反对。惟授戒之事，必须从容举行。我今夜须赴一品公主处，明日在宫中开始祈祷，七天期满退出之后，再与你授戒可也。”浮舟一想，如果那时妹尼僧已回家，势必阻止她出家，这就遗憾无穷了。她因心情非常恶劣，定欲立刻出家，便再度请求：“我非常痛苦。如果以后病势日重，即使受戒亦恐无效了。且喜今日拜见，正是绝好机会。”僧都慈悲为心，很可怜她，答道：“夜已很深了。我从山上下来，从前年轻时不当一回事。现在年纪渐老，实在不堪其劳，正想略微休息一下，再进宫去。但你既如此性急，我就今夜与你授戒吧。”浮舟不胜欣喜，便取一把剪刀，放在梳栉箱的盖子里，呈送出来。僧都叫道：“来，法师们到这里来！”最初在宇治找到浮舟的两个和尚，今天跟

僧都同来这里。僧都叫进来的便是这两人。他对其中一个阿阇梨说："请你给小姐落发吧。"这阿阇梨想道："此人的确身世飘零，在这世间做俗家人定多痛苦。"他认为她应该出家。浮舟把头发从帷屏垂布的隙缝里送出来。这头发非常美丽可爱，因此阿阇梨拿着剪刀，一时不忍下手。

这时候少将因为她那当阿阇梨的哥哥跟僧都同来，她正在自己房间里和他谈话。左卫门也在招待一个相识的人。住在这山乡里的人，难得遇见熟人来到，所以都很兴奋，正在热心地同他们共谈家常琐事。浮舟身边只有可莫姬一人。她跑到少将那里，将此事报告了她。少将吃了一惊，连忙跑过来看，但见僧都正在脱下自己的袈裟来，披在浮舟身上，说道："以此略表仪式。"又对浮舟说道："请小姐对着父母所在的方向三拜！"浮舟不知道母亲所在之处是哪一个方向，悲痛难忍，竟自哭泣起来。少将说："哎呀！真想不到啊！怎么干这没道理的事呀！师父回家时定要大骂了！"僧都认为事已至此，这种话反而使她心迷意乱，甚不应该，便斥责少将。少将终于不敢走过来干涉。僧都念偈语道："流转三界中，恩爱不能断。弃恩入无为，真实报恩者。"[26] 浮舟听了，想起我今已断恩爱，毕竟不胜悲伤。阿阇梨替她剪发，很费手续。剪罢，他说："以后请尼僧们慢慢地修整吧。"额发则由僧都亲自剪落。落发既毕，他对浮舟说道："你这美丽的容貌，今已改变，千万不可后悔啊！"便向她述说尊贵的教义。浮舟想道："这件不易办到的事，大家都阻止我，今天幸得办成，实甚可喜。"她觉得只要能够如此，今后便有做人的意义了。

僧都等去后，草庵中静悄悄的。夜风凄咽之时，少将等说道："小姐在此生涯孤寂，此乃暂时之事。荣华富贵之时，指日可待。如今当了尼姑，来日方长，将如何度日？即使是衰老之人，到了离尘绝俗之时，也是非常悲痛的。"浮舟听见了想道："现在我真是安心乐意了。不必考虑为人处世之事，正是莫大之幸福呢。"她只觉胸怀开朗。次日，浮舟想道："我削发为尼之事，毕竟是别人所不赞许的。今日我改了尼装，被人见了很难为情。头发剪后，末端忽然松散，且又剪得不齐，安得一个不反对我的人，来替我修一修齐呢？"她处处有所顾虑，便把窗子关好，躲在幽暗的房间里。她素性沉默寡言，即使在从前，也不肯把自己所思之事一一告诉别人。何况现在，连亲睦商谈的人也没有。因此每逢心中困

惑之时，只有对着砚台信手书写。其中有诗云：

“不分人与我，都作子虚看。

此世曾捐弃，今朝又弃捐。

如今一切都完了。”话虽如此，心中总是自伤的。又有诗曰：

“曾逢大限辞人世，

今日重新背世人。”

她把同一意义随意写成不同的诗。正在此时，中将派人送信来了。这里的人正在为浮舟之事喧哗议论，不知所措，便把事情告诉了来使。来使回去报告了中将，中将大失所望，想道：“此人意志如此坚决，所以连无关紧要的回信也不肯写一封，一直疏远我。现在这样一来，毕竟使我扫兴。前天晚上我还同少将商谈，想仔细看一看她那非常美丽的头发。少将曾回答我说‘且候适当机会’呢。”他觉得非常可惜。便再派使者送一信来，信中说道：“事已如此，夫复何言！

轻舟远向莲台去，

我欲追随步后尘。”

此次浮舟竟破例地拿起信来看了。她正当感伤之时，看到中将绝望的语气，更添哀怜之情。此时她不知怎么一想，就在一小片纸的一端写道：

“心已远离浮世岸，

轻舟犹未辨去向。”

她就同平日习字那样随意写出，叫少将另用纸张包好，送给中将。少将说：“要送给他，总得抄一抄清楚。”浮舟答道：“抄一遍反而会写坏。”少将就这样送给了中将。中将得到了答诗，非常珍视，然而已经无可如何，只是悲伤而已。

赴初濑进香的妹尼僧回来了，看见浮舟已经出家，不胜痛惜，对她说道：“我身为尼僧，应该劝你出家。但你年纪很轻，来日方长，今后如何度送岁月呢？我世寿几何，今日明日殊难预知。因此我多方考虑，向佛祈祷，保佑你终身平安无事。”说罢伏地痛哭，悲伤不已。浮舟推想：

自己的生身母亲闻知她的死耗而又不见遗骸之时，也是如此悲伤的吧？便觉心如刀割，照例背转了身子，一言不答，那姿态非常娇美。妹尼僧又说："你此举太孟浪了，好忍心啊！"便啼啼哭哭地替她准备尼装。淡墨色法衣是她裁剪惯了的，其他褂子、袈裟则另央人缝制。别的尼僧也都来替她缝法衣，教她穿着。她们说："小姐来了，这山乡添了光彩，我们喜出望外。正想朝夕对晤，以慰岑寂。岂知也当了出世之人，真乃遗憾之事啊！"她们觉得可惜，大家埋怨僧都不该替她落发。

且说一品公主患病，僧都的禳解果如他的徒弟们所称颂的那样灵验，不久就痊愈了。于是世人越发赞佩僧都法力之尊严。犹恐病后复发，特将祈祷日子延长。因此僧都并不立刻回山，依旧留住宫中。岑寂的雨夜，明石皇后宣召僧都到公主寝处近旁作通夜祈祷。侍女们值宿看护了多天，都很疲劳，大都回房休息去了，故御前侍女甚少，随侍身旁的人也不多。明石皇后便也进入一品公主帐内，对僧都说："皇上以前就信任你，而此次的效验尤为显著。我越发想把后世之事仰仗你了。"僧都启禀："贫僧世寿已不久长，曾蒙佛菩萨屡次预示。就中今年明年，尤难度过。因此近来闭居深山，专心修持。此次因蒙宣召，故特破例下山。"以下又谈及此次作祟的鬼怪如何顽强、曾招出种种姓名……等可怕的事。便中又说："贫僧最近曾经遇到一件非常奇怪、世间稀有的事情呢。今年三月间，老母赴初濑观音寺还愿，归途中患病，借宿在一个名叫宇治院的宅中，以便休养。这是一座经年没有人住的广大宅院，贫僧等深恐有不良之物栖息其中，为重病人作祟，岂知果然……"便把找到一个女子的情形如实说出。明石皇后说："这确是一件稀奇的事！"她觉得害怕，便把近旁睡着了的侍女都叫醒。薰大将所怜爱的侍女小宰相君不曾睡觉，也听到僧都这话。其他被叫醒来的人则全都不曾听到。僧都觉察到明石皇后害怕，自悔不该说这件事，便不再详叙当时情况，只谈后来的事："此次贫僧下山之时，顺路访问住在小野草庵中的尼僧。进了庵室，这女子啼啼哭哭地向贫僧诉说出家的决心，诚恳地请求替她授戒，贫僧就给她剃度了。那尼僧是贫僧的妹妹，已故卫门督之妻，她有一个女儿，已经死了，获得了这女子非常欢喜，想拿她来代替她的女儿，全心全意地抚养她。贫僧给她剃度了，她就埋怨贫僧。这原是难怪她的，因为这女子相貌生得非常美丽，为了修行而瘦损芳容，实甚可惜。但不知此女究系何等样人。"这僧都能言善辩，滔滔不绝地讲。小宰相君问

道："这种荒凉的地方，怎么会弄来了这样一个美人呢？她究竟是谁？现在想已知道了吧。"僧都答道："不知道。但现在或许她已经说出了。倘真是个身份高贵的人，总不能隐瞒到底。但田舍人家的女儿，也有生得这样美丽的。龙中不是会生出佛来的么？ [27] 这女子倘是身份低微的人，定然是前世罪孽轻微，故能得此美貌。"明石皇后便想起了以前宇治那边失踪了的浮舟。小宰相君也曾从匂亲王夫人那里听说过此人死得非常奇怪，料想僧都所说的或许正是此人，但也不能确定。僧都又说："这女子曾经说过：不要让别人知道她还活在世间。看来她似乎有凶恶的敌人，所以要躲藏吧。因为事情稀奇，所以乘便禀告。"明石皇后对小宰相君说："正是这个人了。你可告诉薰大将。"但她不曾确知这是否薰大将和浮舟双方都要隐瞒的事，觉得未便告诉这个斯文一脉的薰大将，故终于不曾叫小宰相君去说。

一品公主的病痊愈了。僧都也告辞归山。途中到小野草庵一转，妹尼僧大大地埋怨他："这样一个妙龄美女，你给她出了家反而会使她获得罪障呢！你商量也不同我商量一下，擅自行事，实在太不讲理了！"但这都是徒然的了。僧都说道："事已如此，现在只管念佛修行吧。世人不论老少，夭寿都无一定。她痛感人生无常，也是确有道理的。"浮舟听了这话，回思往事，颇觉可耻。僧都说："替她新制法服吧。"便拿出些绫、罗、绢来送给她。又对她说："我在存命期间，一定随时照顾你，你不须担忧。凡是生在这无常的世间而醉心于荣华富贵的人，无论是谁，都觉得这人世恋恋难舍。但你在这山林之中念佛修行，有何可恨，有何可耻呢？人生原是'命如叶薄' [28] 的啊！"说罢又咏下面的诗句："松门到晓月徘徊……"。他虽是法师之身，却也富有优雅之趣。浮舟想道："这真是我所愿闻的话了。"今天尽日刮风，声甚凄咽。僧都说道："这种风声'萧瑟'的日子，伏处山林的人每易堕泪。"浮舟想道："我也是伏处山林的人，流泪不止正是理之当然。"便走近窗前，向外眺望，遥见山谷之间有许多穿各种旅装的人，向这边走来。欲上比叡山而经过这条路的人，甚是稀有。只有从名叫黑谷的山寺方面步行而来的僧人，有时偶然看到。今天看到这些穿旅装的俗人，浮舟觉得很奇怪。原来这是为了她而愁恨的中将。他是想为这不可挽回之事发些牢骚而来此的。看见这里的红叶非常美丽，比别处的红叶色彩更鲜，一进门来便觉意趣盎然，设想在这里倘能找到性情爽朗的女子，何等可喜！便对妹尼僧说："我因寂寞无

聊，想来看看这里的红叶长得如何。总觉难忘旧情，想在这里托庇一宿。”便坐着欣赏红叶。妹尼僧照例容易流泪，泣着赠诗云：

“山麓寒风吹木落，

游人欲憩树无阴。”[29]

中将答道：

“山乡无复幽人待，

不忍行过坐看林。”

关于那个莫可挽回的浮舟，他还是不能忘怀，对少将说道：“请让我约略窥看一下她改装后的姿态。”又责备她道：“这是你以前答应我的，总得践约才是。”少将走进去一看，但见浮舟打扮得端端正正，似乎故意想叫人窥看。她身穿淡墨色绫衫，内衬暗淡的萱草色衣服。身材十分小巧，体态玲珑可爱，打扮新颖入时。头发末端异常丰丽，好像一把展开的折扇。那端正秀丽的脸庞，化妆得恰到好处，两颊略现红晕。在佛前做功课时，念珠并不拿在手里，还挂在近旁的帷屏上。那一心不乱地诵经的模样，简直可以入画。少将每次看到她这模样，总是十分替她惋惜，眼泪流个不住。设想对她怀着恋慕之心的中将看见了，更不知何等感慨。大约此时正是适当机会，少将便把纸隔扇钩子旁边的一个洞指给中将看，又将阻碍视线的帷屏等拉开。中将向洞中窥探了一会，想道：“如此美貌，出我意料之外。这真是一个绝代佳人啊！”便认为浮舟的出家乃由于他自己的过失，既觉可惜，又觉悔恨，终于不胜悲痛。忍无可忍之时，竟像发了疯似的。深恐里面听见，立即退出。他想：“走失了如此美貌的一个女子，难道没有人来寻找？例如，某人的女儿逃隐不知去向，某人的女儿厌世出家为尼等等，世间自会纷纷传说……”他反复考虑，莫名其妙。又想：“如此美貌之人，穿了尼装也并不难看，却反而增添清丽，令人销魂。我还是要设法偷偷地取得此人。”便诚恳地请求妹尼僧，对她说道：“小姐在俗之时，未便与我会面。今已出家为尼，尽可放心地与我明谈了。务请如此向她劝导。我屡次来访，本来只为不忘令嫒旧谊，今后又添一种新情了。”妹尼僧答道：“此子孤苦伶仃，我正担心她的将来。你能真心不忘旧谊，时时来访，我心不胜欣慰。一旦我身亡故，此子实甚可怜呢！”中将听了这话，想见此女对妹尼僧必有密切关系，但不知究竟是谁，还是不得要领。便说道：“要当小姐终身的保护

人，则我身寿命修短难知，殊不可靠。但既蒙如此叮嘱，今后我决不变心。来此找寻而欲认领的人，果真没有么？不明底细虽然无须顾虑，但总觉得有些隔阂。”妹尼僧答道：“如果她当俗家人而生活在世间，外人都知道有这个人，那么或许如你所说，有人会来寻找。但她现已出家为尼，和俗世完全隔绝了。她本人的志望正是如此。”中将又作一首诗，叫人转达浮舟：

“君因厌世离尘俗，

我被疏嫌抱恨长。”

少将便把中将深切恳挚之情详细向浮舟传达。又向她转述中将的话：“请视我为兄妹关系的人，互相谈谈人世无常的琐事，亦可聊以慰情。”浮舟答道：“你所谓深切恳挚之情，我听也听不懂，实甚遗憾。”她对这“我被疏嫌”的诗并不作答。她想：“我身遭逢意外之忧患，人事早已置之度外。但愿身心皆如朽木，见弃于世，以此长终。”她的态度如此。因此多时以来异常郁闷，忧患频仍。但自从成遂了出家本意之后，心情也舒畅起来，有时和妹尼僧戏咏诗歌，或者围一局棋，愉悦地度送晨昏。修行也非常用功，《法华经》自不必说，其他佛经也读了不少。不久到了冬天，积雪甚深，行人绝迹之时，这小野草庵的环境实甚寂寥。

新年到了，但小野草庵中并不见春的影迹。溪流尚未解冰，不闻流水之声，亦甚寂寥。那个咏“为汝却迷心”的人，浮舟早已深恶痛疾，但当时的情景，她还是不忘。念佛诵经之暇，她常随意习字，其中有诗云：

“彤云蔽白日，山野雪花飘。

对景思前事，旧愁今未消。”

她想：“我从这世上消失已有一年了，但恐还有人在思念我吧。”如此回忆往昔之时亦多。有一天，有一个人用一只寻常的篮盛了些新出的嫩菜，送来给妹尼僧。妹尼僧以此转赠浮舟，附一诗曰：

“山乡新菜嫩，带雪摘来初。

愿汝长安乐，青青似此蔬。”

浮舟答诗曰：

“山野深深雪，新蔬寂寂青。

从今延岁月，只为慰君情。”

妹尼僧觉得确是如此，心中十分感动，说道：“若得身穿常人服装，前途有望，这才好呢！”说罢真心地哭起来。浮舟的房间檐前的红梅已经开花，色香与往年无异，使她想起“春犹昔日春”的古歌。她对红梅比对别的花更加爱好，难道是为了恋念“遗恨不能亲”[30]的衣香么？后夜做功课时，在佛前供净水，唤一年轻下级尼僧到庭前去折取一枝红梅。那红梅怀恨似地散落了几片花瓣。浮舟独自吟诗曰：

“谁将衫袖拂？人影已茫茫。

着意怜春晓，梅香似袖香。”

且说母尼僧有一个孙子，是在纪伊国当国守的，此次从任地回到京都。其人年约三十岁左右，相貌端整，意气轩昂。他向祖母问候：“孙儿离京已有两年，这期间祖母安好么？”老祖母年已老耄，回答不清。他就去访问姑母，即妹尼僧，对她说道：“老祖母竟全然昏聩了，真可怜啊！看来余命无多了。我不能侍奉在侧而长年远游他乡，实甚不该！我自父母双亡之后，一直把这老祖母当作父母看待呢。常陆守夫人[31]常来访问么？”所谓常陆守夫人，大概是这纪伊守的妹妹吧。妹尼僧答道：“这里一年一年地过去，总是冷冷清清，越来越寂寥。常陆守夫人久无音信了。生怕你祖母等不到她回来呢。”浮舟听见他说起“常陆守夫人”，以为是她的母亲，不知不觉地倾耳而听。纪伊守又说：“我返京已有好多天了。只因公事繁忙，一直不得脱身。昨天本想到这里来的，又因薰大将赴宇治，我须奉陪，以致未果。他在已故八亲王的山庄里耽搁了一天。这是因为：薰大将和八亲王家大女公子通好，大女公子于前年亡故了。后来他又爱上了她的妹妹，悄悄地将她安顿在这山庄里，岂知这妹妹又在去年春天亡故了。这回他是为了替她办周年忌辰的佛事，去找那山寺里的律师，吩咐应有事宜。我也想奉赠一套女子服装，作为布施品。可否在你这里缝制？衣料可叫他们赶紧织起来。”浮舟听了这话，安得不感慨呢！她怕别人看见，背转身子，朝里面坐了。妹尼僧问道：“听说这位得道的八亲王有两位女公子，匂亲王夫人不知道是哪一位？”但纪伊守只管继续说：“薰大将后来爱上的那一位，是身份低微的人所生的。大将没有十分重视她，如今后悔莫及，非常悲伤。起初那一位死的时候，他也

非常悲伤，几乎为此出家呢。”浮舟推想这纪伊守是薰大将所亲信的人，不觉害怕起来。但闻纪伊守继续说道：“奇怪得很，两位女公子都是在宇治亡故的。我看大将昨天的神色，还是非常悲戚呢。他走到宇治川岸边，向水上望望，十分伤心地哭泣。后来回到室中，在柱子上题一首诗：

湛湛荒江水，佳人影不留。

伤心江上客，泪落更难收。

他很少说话，只是神情异常悲伤。这种风流男子，女人看见了一定心移神往。便是我，也从小就真心崇仰这位优秀人物。一品当朝的大官，我也绝不企慕。我一向只是追随这位大将，直到今天。”浮舟想道：“这个并无何等高深修养的人，竟也能理解薰大将的人品。”又听见妹尼僧说：“这薰大将虽然不能和称为光君的六条院主相并比，但在现今

世间，他们这一族声望最盛。那位夕雾左大臣怎么样？”纪伊守答道：“这位大臣相貌也非常清丽，才德又高，的确与众不同。还有那位匂亲王，容姿实在非常优美！我倘是女子，很想到他身边去当侍女呢。”这些话好像是有人教他故意说给浮舟听的。浮舟听了这话，既感悲伤，又很关心。虽与自身有关，似觉不是世间真有的事。纪伊守滔滔不绝地讲了一会，便回去了。

浮舟闻知薰大将至今还不曾忘记她，便挂念她的母亲，料想她一定也还在伤心吧。但现在她已经当了尼僧，即使能够见面，也是很扫兴了。妹尼僧等受纪伊守的请托，匆忙地料理染织，缝制女装。浮舟看见她们为她自己的周年忌辰办布施品，觉得非常怪异，但口上绝不说出。她看看她们的缝纫，妹尼僧对她说道：“你也来帮忙吧。你的针线手段是很高明的。”便把一件单衫递给她。浮舟颇感不快，手也不肯接触，答道：“我心情不佳。”就躺卧下来。妹尼僧立刻放下缝纫活儿，走来问她：“你怎么了？”她非常担心。另有一尼僧把一件表白里红的褂子套在红色的衫子上，对浮舟说道：“你须穿这样的衣服才好，那淡墨色的太乏味了。”浮舟便写一首诗：

“身有袈裟护，无心着绣裳。

着时怀往昔，空自恼人肠。”

她想：“可怜我身死之后，世事终不能隐瞒到底，她们自会探悉我的真名实姓。那时她们将恨我冷淡，怨我隐瞒吧。”她左思右想了一会，从容说道：“过去之事我全都忘记了。惟有看到你们缝制这种女装时，才隐约地想起往事，不胜感伤。”妹尼僧说：“你虽说忘记，记得起的事一定甚多。永远对我隐瞒，叫我好生怨恨！这种世俗服装的配色，我久已忘记，针线手段又很拙劣，看见了只是使我想起已故的女儿。你也有如此关怀你的母亲在世间么？像我，虽然明知女儿已经亡故，还是疑心她住在某地方，希望至少要找到这个地方才好。何况你去向不明，定然有许多人在思念你吧。”浮舟答道：“我在俗世之时，原有一个母亲。但现在恐怕已经亡故了吧。”说罢流下泪来。为欲排遣哀情，又说：“回忆往事，反会引起悲伤，所以我不对你说。决不是想隐瞒你。”她总是很少说话。

且说薰大将替浮舟办了周年忌辰法事，想起对浮舟的因缘已成空花泡影，不胜感伤，便尽力照顾浮舟的异父兄弟，即常陆守的儿子。其成年者擢升为藏人，或者到他自己的大将府里去当将监。其未成年的童子，则拟择其中面貌清秀者作为随从，以供使唤。有一个闲静的雨夜，薰大将去拜访明石皇后。此时皇后身边侍女甚少，两人就随意闲谈。便中薰大将说："前年我爱上了荒僻的宇治山乡中的一个女子，外人都讥议我。但我认为此乃前世因缘，无论何人，心之所爱便是有缘。我相信此理，管自常去访问。想是那地方不吉之故，遭到了伤心之事。此后便觉这地方道里辽远，长久不去访问了。前几天乘便又去了一次，由于屡次在那里痛感无常之故，觉得这圣僧的山庄是特地为欲引起人的道心而建造的。"明石皇后便想起了那僧都所说之事，觉得薰大将很可怜。便问："那地方有可怕的鬼怪栖居着吧？那女子是怎样死亡的？"薰大将推想，她大约觉得两人相继死亡之事很奇怪，所以这样问吧。便答道："也许是如此。那样荒僻的地方，必然有恶劣的东西栖居着。刚才我所说的那女子，死得非常奇怪。"但他并不详说。明石皇后想见此事毕竟是他所隐讳的。如果叫他知道别人已经闻悉，定然使他不快。她又想起匂亲王当时曾为此事忧愁甚至生病，虽属不该，亦甚可怜。可知两人都讳言这女子。因此明石皇后也不好意思再问。她只悄悄地对小宰相君说："听大将的口气，他为了那女子的事非常伤心呢。我很可怜他，想把僧都所说的话告诉他。但恐也许不是这个人，因此未便说出。僧都所说的话你全都听到，你可把其中不好听的话隐去，在谈话中乘便告诉他：僧都曾经说起这样的一件事。"小宰相君答道："此事皇后都不便对他说，我怎么可以对他说呢？"明石皇后说道："这须得因人因时而定，不可一概而论。且我另外还有不便说的原因。"小宰相君理会得是匂亲王之事，觉得可笑。

她就在薰大将到她房中来谈话时，乘便把僧都的话告诉了他。薰大将觉得此事离奇古怪，安得不大吃一惊呢？他想："前天皇后问我浮舟的情况，大概也已约略闻知此事了吧。她为什么不详细告诉我呢？未免可恨。但我也不曾把浮舟之事对她从头细说，却也难怪她了。我当时听见浮舟失踪之后，觉得此事难听，所以绝不透露出去。岂知外面反而纷纷传说了。这世间即使是活着的人有了秘密之事，也难于隐瞒。何况已死之人的事，人家当然更无所顾忌地传说了。"他觉得对这小宰相君，也不

好意思把所有的情况全部告知，只是说道：“照这话看来，这人的模样和我所认为死得奇怪的人非常相像呢。现在这人还住在那边么？”小宰相君答道：“那僧都下山那一天，已经给她剃度为尼了。她以前患重病之时，早就想出家，旁人认为可惜，劝阻了她。但她本人学道之心非常坚决，终于出了家。”薰大将想道：“地方同是宇治。想想前后情状，此人与浮舟更无不同之点。如果把她找到，认明确是本人，真是意想不到的怪事了！惟听人传说，岂可确信？但倘由我亲自特地去寻找，深恐外人将讥笑我乖戾。还有，匂亲王倘亦已闻知，势必想起往事，去妨碍她求道的诚心。也许他已有计划，特地关照明石皇后勿对我说，所以明石皇后听到了这等稀奇的事，在我面前绝不谈起。如果明石皇后也已参与他的计划，那么我虽然非常怜爱浮舟，还不如只当她已经死去，从此断绝吧。只要她还活着，那么将来到了黄泉路上，也许自有相逢的机会。但那时我决不会再动念头要把她据为己有了。”他左思右想，心绪缭乱。他料想明石皇后不会把此事告诉他，但想探察她的神色，便找个机会，对明石皇后说道：“有人告诉我：我所认为死得奇怪的那女子，并不曾死，流落在世间呢！我很诧异，怎么会有这种事？然而我也一直在想：此女素性怯弱，似乎不会自己下决心干这种可怕的投河自尽、抛弃人世之事。照那人所说的模样，她似乎是被鬼怪摄去的。也许确是如此吧。”便把浮舟的情况稍稍详细地告诉她。关于匂亲王之事，他说得很客气，并不表示怨恨：“匂亲王如果闻知我又探悉了这女子的下落，将以我为顽劣的好色之徒吧。所以我要装作并不知道此事。”明石皇后说道：“那僧都说起此事之时，正是阴暗可怕的夜间，所以我没有仔细听他说。匂亲王怎么会闻知呢！我听了别人所说，觉得匂亲王习性实在不好。此事如果被他得知，那就更多麻烦了。世人都说他在男女恋情方面行为轻率可厌。我实在很替他担心呢。”薰大将觉得明石皇后性行实甚稳重，无论什么秘密事情，人家私下告诉她的，她决不泄露出去，他就放心了。

他想：“她所居的山乡在哪里呢？我总要想个巧妙的办法到那里去看一看。首先要见到那僧都，才可知道确实情况。我必须去访问僧都。”他朝朝夜夜只是考虑此事。每月初八日，规定举办法事，并上比叡山供养药师佛，有时参拜山上的根本中堂。此次他准备下山后即赴横川，再由横川返京。并且随带浮舟的弟弟小君同行。至于浮舟家中其他的人，他现在并不立刻通知，且看将来情形再说。他之所以随带小君，大约是想

使这做梦一般的情景增添些哀趣吧。他在一路上作种种猜想：“如果认明了确是浮舟，而其人已经变装，夹杂在许多尼僧之中，或者，闻到了她另有情夫等不快之事，这便叫我何等伤心啊！”他的心情非常不安。

[1] 本回紧接第五十一回《浮舟》，写薰大将二十七岁三月至二十八岁夏天期间所发生的事。第五十二回《蜉蝣》亦紧接第五十一回，但单叙薰大将与匂亲王方面之事。本回则叙另一方面的事。这里的“此时”是指浮舟失踪前数日。

[2] 手指装出各种姿势，叫做结印，是佛教真言宗的一种法术。

[3] 据《河海抄》说，此事载在绘画物语《朱盘》中。但《朱盘》这书今已失传。

[4] 祈祷时焚芥子，是佛教密宗的做法。

[5] 指大女公子。下文说“现在这个人”，便是浮舟。

[6] 五戒是：杀、盗、淫、妄、酒。

[7] 古歌：“有女恋慕我，我见其白首。百年缺一岁，芳龄九十九。”见《伊势物语》。百年缺一岁，乃夸张其年老。

[8] 是驱逐鸟雀的设备。拉动绳子，木板敲打发声，可以惊散鸟雀。

[9] 桧皮色是带黑的红色。

[10] 古歌：“缁衣修道处，何用女郎花？人世多谣诼，传闻殊不佳。”见《后撰集》。

[11] 古歌：“缁衣修道处，何用女郎花？人世多谣诼，传闻殊不佳。”见《后撰集》。

[12] 古歌：“好似女郎花，生在待乳山，另有意中人，约会在秋天。”见《新古今和歌集》。

[13] 古歌：“秋到荒山添寂寞，鹿鸣凄戚扰人眠。”见《古今和歌集》。

[14] 古歌：“欲向无忧山路去，碍难舍弃意中人。”见《古今和歌集》。

[15] 古歌：“良宵花月清如此，欲与知心人共看。”见《后撰集》。

[16] 主殿是一个侍女的名字。

[17] 此诗根据古歌：“初濑古川边，二杉相对生。经年再相见，二杉依旧青。”见《古今和歌集》旋头歌。

[18] 此诗根据古歌：“初濑古川边，二杉相对生。经年再相见，二杉依旧青。”见《古今和歌集》旋头歌。

[19] 延喜年间（即公元901—922年）日本有个棋道名人，名橘贞利，后来出家，法名宽莲，人称之为棋圣大德。大德即法师也。

[20] 当时传说的故事：有一人欲赴海边投水，行过独木桥时，觉得害怕，便折回来。

[21] 鼬鼠疑惑时，以足加额而注视。

[22] 此语根据行基诗："山鸟吱吱鸣，闻声忆远人。思念我老父，思念我母亲。"

[23] 一品公主即大公主。

[24] 古歌："我母预期我披鬄，自幼不抚我黑发。"是素性法师剃度时他的父亲遍照僧正所咏的歌。见《后撰集》。

[25] 三宝是佛宝、僧宝、法宝。

[26] 出家落发之前，须向父母、氏神、国王三拜。其时法师念此偈语。

[27] 龙女成佛，事见《法华经》。

[28] 白居易新乐府《陵园妾》诗中有云："陵园妾，颜色如花命如叶。命如叶薄将奈何……"下文又云："松门到晓月徘徊，柏城尽日风萧瑟。……"

[29] 暗指浮舟已出家，中将在此泊宿已无风趣。

[30] 古歌："君衣香可恋，遗恨不能亲。只为梅香似，折来聊慰情。"见《拾遗集》。引此歌，指匂亲王的衣香。

[31] 这常陆守夫人是当时的国守夫人，非浮舟之母。多数注释家皆如此说，惟《花鸟余情》说是浮舟之母。又，这常陆守夫人是纪伊守之妹，但一说是妹尼僧之妹。

第五十四回 梦浮桥 [1]

薰大将到了比叡山上，按照每月例规供养经佛。次日来到横山，僧都看见贵人驾临，甚是惊惶。以前薰大将为了举办祈祷等事，早年就和这僧都相识，但并不特别亲热。此次一品公主患病，僧都替她举办祈祷，效验非常显著，薰大将亲眼目睹之后，便十分尊敬他，对他的信任比以前更深了。薰大将那样身价重大的贵人特地来访，僧都当然奔走忙碌，竭诚招待。两人细细地谈了一会佛法之后，僧都请薰大将吃些泡饭。到了四周人声渐静之时，薰大将问道："你在小野那边有熟识的人家么？"僧都答道："有的，但那地方非常鄙陋。贫僧的母亲是个老朽的尼僧，因为京中没有适当的住处，贫僧又常闭居在这山中，所以叫她住在这里附近的小野地方，便于朝夕前往探望。"薰大将说："那地方以前很热闹，现在衰落了。"然后向僧都靠近些，低声说道："有一件事，我也不甚确悉，想要问你，又恐你茫然不知何事，因此多方顾虑，不曾启口。不瞒你说：我有一个心爱的女子，听说隐藏在小野山乡中。如果确是如此，我颇思探寻她的近况如何。最近忽然闻得：她已当了你的弟子，你已给她落发受戒了，不知是否事实？此女年纪还轻，家里现有父母等人，有人说是我害她失踪的，正在怨恨呢。"

僧都听了这话，想道："果然不出我之所料。我看那女子的模样，原知道不是平常人。薰大将如此说，可知他对这女子的宠爱不浅。我虽然是法师，岂可不分皂白，立刻答应而替她改装落了发呢？"他心中狼狈，不知道怎样回答才好。又想："他一定闻悉实情了。如此详知情状而向我探问，我已无可隐瞒。强要隐瞒，反而不好。"他略略想了一想，答道："确有一人，贫僧近来心中常常觉得惊讶，不知此人究竟为了何事。大将所说的大约就是此人了吧？"便继续说道："住在那边的尼僧们到初濑去进香还愿，归途中在一所叫做宇治院的宅子里泊宿。贫僧的老母由于旅途劳顿，忽然生起病来。随从人等上山来报告，贫僧立刻下山，一到宇治院，就遇到了一件怪事。"他放低声音，悄悄地叙述了找到这女子的经过，又说："当时老母的病已经濒危，但贫僧顾不得了，只管忧愁如何可把这女子救活。看这女子的模样，也已近于死亡，只是还有奄奄一

息。记得古代小说中，曾有灵堂中死尸还魂复活之事，如今所遇到的难道就是这种怪事么？实在非常稀奇。便把弟子中法术灵验的人从山上召唤下来，轮流替她作祈祷。老母已经到了死不足惜的高龄，但在旅途中患了重病，总须尽力救护，俾得回家安心念佛，往生极乐。因此贫僧专心为老母祈祷，不曾详细看到这女子的情状。只是照情况推量，大概是天狗、林妖之类的怪物欺侮她，把她带到那地方的吧。救活了，带她回到小野之后，曾有三个月不省人事，同死人一样。贫僧的妹妹，乃已故卫门督之妻，现已出家为尼。她只有一个女儿，已经死了多年，她至今还是悼惜不已，时时悲叹。如今找到的这个女子，年纪和她的女儿相同，而且相貌非常美丽，她认为是初濑观世音菩萨之所赐，不胜欣喜。她深恐这女子死去，焦灼万状，啼啼哭哭对贫僧诉苦，要求设法救治。后来贫僧就下山来到小野，替她举行护身祈祷。这女子果然渐渐好转，恢复了健康。但她还是悲伤，向贫僧恳求道：‘我觉得迷住我的鬼怪尚未离开我身。请你给我受戒为尼，让我借此功德来摆脱这鬼怪的侵扰，为后世修福。’贫僧身为法师，对此事理应赞善，确曾给她授戒出家。至于此乃大将心爱之人，则全然无由得知。贫僧但念此乃世间稀有之事，可作世人谈话资料。但小野那些老尼僧深恐传扬出去，引起麻烦，所以严守秘密，数月以来一向不曾告诉别人。”

薰大将只因微闻其事，故特来此探询。现已证实这个久以为死亡了的人确系活着，吃惊之余，但觉如同做梦，忍不住要流下眼泪来。但在这道貌岸然的僧都面前，毕竟不好意思露出此态，便改变想法，装作若无其事。但僧都早已察知他的心事，想起薰大将如此疼爱此女，而其人在现世已变得与亡人相似，都是自己的过失，获罪良多，便说道：“此人为鬼怪所缠附，也是不可避免的前世宿业。想来她是高贵之家的小姐，但不知因何失错而飘零至此？”薰大将答道：“以出身而论，她也可说是皇家的后裔吧。我本来也不是特别深爱她的，只因偶然机缘，做了她的保护人，却想不到她会飘零到这地步。可怪的是有一天影迹全无地消失了。我猜想她已投身水中，但可疑之处甚多，在这以前一直不明实情。现在知道她已出家为尼，正可减轻她的罪孽，真乃一大好事，我心实甚欣慰。只是她的母亲正在悲伤悼惜，我将以此消息向她告慰。但你的妹妹数月以来严守秘密，如今传述出去，岂不违反了她的本意？母女之情是不会断绝的。她母亲不堪其悲，定将前来探访呢。”接着又说：“我今

有一不情之请：可否请你陪我同赴小野一行？我既闻知此女确悉，岂能漠然置之不理？她如今虽已出家为尼，我也想和她谈谈如梦的前尘。”僧都看见薰大将神色非常感伤，想道：“出家之人，自以为已经改变服装，断绝尘欲了，然而即使是须发都剃光的法师，也难保不动凡心。何况女人之身，更不可靠。我倘引导他去见此女，定将造成罪孽，如之奈何！”他心中惶惑恼乱，终于答道：“今日明日有所障碍，未能下山。且待下月奉陪如何？”薰大将心甚不快。但倘对他说“今天定欲劳驾”，急于欲行，又觉得不成体统，便说：“那么再见吧。”就准备回去。

薰大将来时随带着浮舟的弟弟小君童子。这童子的相貌生得比其他弟兄清秀。此时薰大将召唤他前来，对僧都说道：“这孩子和那人是同胞，先派他去吧。可否请你备一封介绍信？不须说出我的名字，但言有人要来访问就是了。”僧都答道：“贫僧倘作介绍，势必造成罪孽。此事前后情况，既已详细奉告，则大将只须自行前往，依照尊意行事，有何不可？”薰大将笑道：“你说作此介绍势必造成罪孽，使我颇感羞惭。我身沉浮俗世之中，直至今日，真乃意外之事。我自幼深怀出家之志，只因三条院家母生涯岑寂，惟与我这一个不肖之子相依为命，这就成了难于摆脱的羁绊，致使我身缠上了俗世之事。这期间自然升高了官位，使我行动不能随心所欲，空怀着道心而因循度日。于是世俗应有之事日渐增多。不论公私，凡是不可避免之事，我都随俗应酬。若是可避免的，则竭尽浅陋之知识，恪守佛法之戒律，务求不犯过失。自问学道之心，实不亚于高僧。何况为了区区儿女柔情之事，岂肯干犯重罪！此乃决不会有之事，请勿怀疑。只因可怜她的母亲正在悲伤愁叹，所以想把所闻情状传告，使她得知详实。但得如此，我心不胜欣慰了。”他叙述了从小以来深信佛法的心愿。僧都认为确是实情，心甚赞善，对他说了许多尊贵的佛理。其间天色渐暮，薰大将思量此时顺路赴小野投宿，机会正好。然而毫无关系，贸然前往，毕竟有所不便。心烦意乱了一会，思量不如返京都去。此时僧都注目于浮舟之弟小君，正在赞誉他。薰大将便告道：“就委托这孩子，请你略写数行交他送去吧。”僧都便写了信，交付小君，对他说道：“今后你常常到山上来玩吧。须知我对你不是没有因缘的[2]。”这孩子并不懂得这句话的意思，只是接受了信，随着薰大将出门赴小野去。到了那里，薰大将叫随从人等稍稍散开，叮嘱大家静些。

且说小野草庵中，浮舟面对绿树丛生的青山，正在寂寞无聊地望着池塘上的飞萤，回思往事，借以慰情。忽然那遥远的山谷之间传来一片威势十足的开路喝道之声，又望见参参差差的许多火把的光焰。那些尼僧便走出檐前来看，其中一人说道："不知道是谁下山来，随从人员多得很呢。昼间送干海藻到僧都那里去，回信中说大将在横川，他正忙于招待，送去的海藻正用得着呢。"另一尼僧说："他所说的大将，就是二公主的驸马么？"这正是穷乡僻壤的田舍人口气。浮舟想道："恐怕确是他了。从前他常走这山路到宇治山庄来，我听得出几个很熟的随从人员的声音，分明夹杂在里头。许多日月过去了，从前的事还不能忘记。但在今日有何意义呢？"她觉得伤心，便念阿弥陀佛，借以遣怀，越发沉默不语了。这小野地方，只有赴横川去的人才经过。这里的人只有见人经过时才听见些浮世的声息。薰大将本想就在此时派小君前往，但念人目众多，殊属不便，就决定明日再派小君来此。

次日，薰大将只派两三个平素亲信而不甚重要的家臣护送小君，又添加一个从前常赴宇治送信的随从人员。乘人不听见的时候，他唤小君到面前来，对他说道："你还记得你那姐姐的面貌么？人家都以为她现已不在世间了，其实她的确还活着呢。我不要叫外人知道，单派你前往探访。你母亲也暂时勿使她知道。因为告诉了她，她惊讶喧哗起来，反而使得不该知道的人都知道了。我看见你母亲悲伤，甚是可怜，所以去把她找寻出来。"小君还是一个童子，但也知道自己兄弟姐妹虽多，却没有一人赶得上这姐姐的美貌，所以一向很爱慕她。后来闻知她死去，他的童心中一直十分悲伤。现在听了薰大将这番话，不胜欣喜，流下泪来。他怕难为情，为欲掩羞，故意大声答应："是，是！"

这一天早上，小野草庵里收到了僧都的来信，信中说道："薰大将的使者小君，昨夜想已到你处来访过了？请你告诉小姐：'薰大将向我探问小姐情状。我给小姐授戒，本是无上功德，如今反而弄得乏味，使我不胜惶恐。'我自己欲说之事甚多，且待过了今明两日，再行走访面谈。"妹尼僧不知这是什么事情，甚是吃惊，便来到浮舟房中，把这信给她看。浮舟看了，脸红起来。想起世人已经知道她的下落，不胜痛苦。又念一向隐瞒，这妹尼僧定然怀恨，只得默默不答。妹尼僧满怀怨恨地对她说道："你还是把实情告诉我吧。如此隐瞒我，叫我好痛苦啊！"她

因不知实情，慌得手足无措。正在此时，小君来了，叫人传言：“我是从山上来的，带有僧都信件在此。”妹尼僧想：怎么僧都又有信来？颇觉奇怪，说道：“看了这封信，想必可以知道实情了。”便叫人传言：“请到这里来。”但见一个眉清目秀、举止端详的童子，穿着一身漂亮的衣服，缓步而入。里面送出一个圆坐垫去，小君就在帘子旁边跪下，说道：“僧都吩咐，不要叫人传言。”妹尼僧便亲自出来应对。小君将信呈上，妹尼僧一看，封面上写着：“修道女公子台升——自山中寄。”下面署着僧都姓名。妹尼僧把信交与浮舟。浮舟无法否认，但觉狼狈不堪，越发退入内室，不肯和人见面了。妹尼僧对她说道：“你平日原是不苟言笑的，但今天如此愁闷，实在使我伤心！”便把僧都来信拆开来看，但见信中写道：“今天薰大将来此，探问小姐情况，贫僧已将实情从头至尾详细奉告。据大将说：背弃深恩重爱，而侧身于田舍人之中，出家为尼，反将深受诸佛谴责。贫僧闻之不胜惶恐，然而无可如何。还请不背前盟，重归旧好，借以消减迷恋之罪。一日出家，功德无量 [3] 。故即使还俗，亦非徒劳，出家之功德仍属有效也。其余详情，且待他日面谈。此小君想必另有言语奉告。”这信中已经分明说出浮舟对薰大将的关系了，但外人全然不晓。

妹尼僧责备浮舟：“这送信的童子不知是何人。你到现在还是强欲隐瞒，实在叫人不快！”浮舟只得稍稍转向外面，隔帘窥看那使者。原来这孩子便是她决心投河那天晚上恋念不舍的那个幼弟。她和弟弟在一起长大，当时这孩子很淘气，骄养成性，有些讨厌。但母亲非常疼爱他，常常带他到宇治来。后来渐渐长大，姐弟二人就互相亲爱。浮舟回想起童年时的心情，觉得浑如做梦。她首先想问问他母亲近况如何。其他诸人的情状，自会逐渐传闻，只有母亲音信全无。如今她看见了这弟弟，反而悲伤不堪，眼泪簌簌地落下来。妹尼僧觉得这童子很可爱，面貌与浮舟相像，说道：“此人想必是你的弟弟了。你要同他谈话，叫他到帘内来吧。”浮舟想道：“现在何必再见他呢？他早已知道我不在世间了。我已削发改装，再和亲人相见，亦自惭形秽。”她踌躇了一下，后来对妹尼僧说：“你们以为我对你们隐瞒，我想起了实在很痛苦，没有话可说了。请回想你们救我活来那时候，我的模样多么奇怪！从那时候起，我就失却常态，多半是灵魂已经变换了吧，过去之事无论如何也记不起来，自己也觉得奇怪。前些时那位纪伊守的谈话中，有些话使我隐约想起似乎与

我有关。但后来我细细寻思，终于不能清楚地回忆起来。只记得我母亲一人，她曾悉心抚养我，希望我超群出众，不知这母亲现在是否健在？我只有这一件事始终不忘，并且时时为此悲伤。今天我看到了这童子的面貌，似觉小时候看见过的，依恋之情难堪。然而即使这个人，我也不欲使他知道我还活在世间，直到我死。只有我的母亲，如果还在世间，我倒很想再见一面。至于这僧都信中所提及的那个人，我决不要让他知道我还活在世间。务请你想个办法，对他们说是弄错了人，就把我隐藏起来吧。”

妹尼僧答道：“此事实甚困难！这僧都的性情，在法师之中也是过分坦率的，定然已将此事毫无保留地说出了。所以即使我要隐瞒，不久就会拆穿。况且薰大将不是无足轻重的人，岂可欺瞒他呢？”她着急了，喧吵起来。别的尼僧都说：“从来不曾见过这样倔强的人！”于是在正屋旁边设个帷屏，请小君进入帘内。这童子虽已闻知姐姐在这里，但因年纪还小，不敢率尔提出。他说：“还有一封信，务请本人拆阅。据僧都说，我的姐姐确系在此。但她何以对我如此冷淡呢？”说时两眼俯视。妹尼僧答道：“唉，的确如此，你真是怪可怜的啊！”接着又说：“可以拆阅这信的人，的确住在这里。但我们旁人，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还请你对我们说明。你年纪虽小，但既能担任使者，定然知情。”小君答道：“你们冷淡我，把我当作外人，叫我说什么话呢？既被疏远，我也无话可说了。只是这一封信，必须直接交付。务请让我亲手奉呈。”妹尼僧对浮舟说：“这小郎说得甚是有理。你总不该如此无情。这毕竟太忍心了。”她竭力怂恿，把浮舟拉到帷屏旁边。浮舟茫茫然地坐在那里，小君隔着帷屏窥看她的模样，分明认得是姐姐，便走近帷屏，将信呈上。说道：“务请快快赐复，我好回去报命。”他怨恨姐姐冷淡，向她催索回信。

妹尼僧把信拆开，给浮舟看。这信的笔迹同从前一样优美，信笺照例薰上浓香，其馥郁世无比拟。少将、左卫门等少见多怪的好事者，从旁隐约偷窥，心中赞叹不置。薰大将的信中说：“你过去犯了不可言喻的种种过失，我看僧都面上，一概原宥。现在我只想和你谈谈噩梦一般的旧事，心甚焦急。自觉愚痴可悯，不知他人更将如何非笑。”尚未写完，即附诗云：

“寻访法师承引导，

岂知迷途入情场。

这孩子你还认得么？我因你去向不明，把他看做你的遗念，正在抚育他呢。”信中言语非常诚恳周至。薰大将既已来了如此详明的信，浮舟便无法推委。但念此身已经变装，不复是从前的人，突然被那人看到，实在难以为情。因此情绪纷乱，本来愁闷的心更加忧郁了，弄得毫无办法，终于俯伏着哭泣起来。妹尼僧觉得此人实在奇怪，心甚焦灼，便责问她：“你怎样回复呢？”浮舟答道：“我心情非常混乱，且请暂缓，不久自当奉复。我回思往事，竟全然记不起来。所以看了这信很诧异。他所谓‘噩梦’不知所指何事，我竟莫名其妙。且待我心情稍稍安静之后，或许能够理解此信之意义。今天还是叫他把信拿回去吧。如果弄错了人，两方都不稳当。”便把展开的信交还妹尼僧。妹尼僧说：“这真是太难堪了！过分失礼，使得我们这样侍奉你的人也不好交代呢！”她就噜苏起来。浮舟很讨厌她，觉得难于入耳，便把衣袖遮住了脸躺卧着。

做主人的妹尼僧只得出来稍稍应酬，对小君说：“你姐姐想是被鬼怪迷住了，竟没有一刻爽健的时候，常是疾病缠绵。自从削发为尼之后，深恐被人找到，引起种种烦恼。我看了这模样甚是担心。果然不出所料，今天知道她有这许多伤心失意之事，实在对不起薰大将了！近来她一直心情恶劣，大约是看了来信更添烦恼之故吧，今天比往常更加神志不清了。”便照山乡风习招待小君饮食。小君的童心中但觉意兴索然，惶惑不安。他说：“我特地奉使前来，归去将何以复命？但得一句话也就好了。”妹尼僧说：“言之有理。”便将小君之言转告浮舟。但浮舟一言不发。妹尼僧无可奈何，出来对小君说道：“你只能回去说‘本人神志不清’了。此间山风虽烈，但离京都不远，务请以后再来。”小君觉得空自久留在此，毫无意趣，便告辞返京。他私心爱慕这姐姐而终于不得会面，又是懊丧，又是惋惜，满怀怨恨地回来见薰大将。薰大将正在盼待小君早归，看见他垂头丧气地回来，觉得特地遣使，反而扫兴。他左思右想，不禁猜测：自己从前曾经把她藏匿在宇治山庄中，现在或许另有男子模仿了他，把她藏匿在这小野草庵中吧？

[1] 本回继前回之后，写薰大将二十八岁五月之事。回名“梦浮桥”三字，在本回文中并未提及，想是将此长篇故事比作梦中浮桥之意。又，本回别名“法师”，乃根据回末薰君的诗。

[2] 是他姐姐的师父。

[3] 《心地观经》云：“若善男子善女人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一日一夜出家修道，二百万劫不堕恶趣。”

译后记

（一）《源氏物语》一书，日本人尊之为古典文学之泰斗。辞典举例，大都首先引用此书中语。此书确系世界最早之散文长篇小说，成立于一○○六年左右，比中国最早之长篇小说《水浒传》、《三国演义》早出世三百多年，比西洋最早之小说集薄伽丘（Boccàccio）所著《十日谈》（Decameron）亦早出世三百多年。书中叙述涉及三代，历时七十多年，登场人物有四百四十多名，亦可谓庞大矣。

（二）此书作者为当时宫廷一女官紫式部。此人生卒年月不确，一说生于圆融天皇天元元年，即公历九七八年，殁于一○一五年。享年三十八岁；或曰，享年三十九岁；或曰，享年五十七岁。其人生而颖悟，幼时旁听父亲教长兄读《史记》，反比长兄善于记诵。后曾入宫为皇后讲解白居易诗文。又擅长琴筝，并精通佛典。二十二岁嫁藤原宣孝，生女贤子，亦有文名。宣孝早死。紫式部寡居时作《源氏物语》。或曰，末尾“宇治十帖”是贤子所续成；或曰，其父藤原为时创作大纲，由紫式部补写细部；或曰，《源氏物语》在紫式部之前早已有之，乃由紫式部修订而成者。年代既久，无法考实。

（三）因此之故，相传本子亦有大同小异者三种：一曰河内本，乃河内守源光行及其子源亲行所校订者，流行于镰仓时代（一一九二——一三三三），入室町时代（一三三八——一五七三）而绝迹，至大正时代又发现。二曰青表纸本，因其书封面青色，故名，乃藤原定家所校订者，流行于室町时代之后，直至今日。三曰别本，则又与上二者稍有异同。今日一般所采用者，乃青表纸本。

（四）此书有英、德、法译本。英译本最早，刊于一九二一年，译者瓦勒（Arthur Waley），书名The Tale of Genji。德译本有二种，一是赫利芝卡（Herbart E.Herlitschka）所译，书名Die Geschichte von Prinzen Genji；二是缪勒扎勃希（Maximilian Müller-Jabüsch）所译，书名Die Aventeur der Prinzen Genji。法译本译者是归化法国之日本人山田氏，书名Le Romance de Genji。

（五）关于此书之注释本，在日本甚多，主要者可举六种：藤原定家《源氏物语注释》、四辻善成《河海抄》、一条兼良《花鸟余情》、三条西公条《细流抄》、中院通胜《岷江入楚》、北村季吟《湖月抄》。现代日语译本亦甚多，主要者为谷崎润一郎译本、与谢野晶子译本、佐成谦太郎对译本。今此中文译本乃参考各家译注而成。原本文字古雅简朴，有似我国《论语》、《檀弓》，因此不宜全用现代白话文翻译。今试用此种笔调译出，恨未能表达原文之风格也。

（六）此书内容，充分揭露了日本平安朝（九至十二世纪）初期封建统治阶级争权夺利、荒淫无度之相，反映了王朝贵族社会的矛盾及其日趋衰败之势。当时皇家藤原氏一族势力强盛，仕宦不重实力，专靠出身及裙带关系。只要有一姐妹或女儿入宫或嫁与贵人，其人便可升官发财，即所谓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也。因此当时一切活动，皆以女性为中心。凡女子必习和歌，通汉学，擅琴筝，方可侍奉贵人。贵族之家若生女天资不高，则雇用许多富有才艺之侍女以辅助之。紫式部之时代，此风盛行达于极点。此作者久居宫廷，耳闻目睹此种情状，故能委曲描写，成此巨著。但作者本人亦贵族出身，故其文虽能如实揭露，有时也不免表示赞善与同情。然其内容充实，技巧娴熟，文字古雅，故日本人尊此书为古典文学之泰斗也。

一九六五年十一月二日译者记。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作者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日本]紫式部

田德望译《神曲》 [意大利]但丁

杨绛译《堂吉诃德》 [西班牙]塞万提斯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英国]莎士比亚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法国]孟德斯鸠

查良铮译《唐璜》 [英国]拜伦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德国]海涅等

傅雷译《幻灭》 [法国]巴尔扎克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丹麦]安徒生

杨必译《名利场》 [英国]萨克雷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挪威]易卜生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俄国]契诃夫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美国]欧·亨利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ISBN 978-7-02-009850-7

9 787020 098507 >

定价：110.00元（全二册）

中国翻译家译丛

叶君健译

安徒生童话

H. C. Andersens Eventyr

[丹麦] 安徒生◎著
叶君健◎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安徒生童话

H. C. Andersens Eventyr

叶君健

叶君健（1914—1999），湖北红安人。1933年入武汉大学攻读外国文学。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先后任重庆大学、中央大学英文教授。1944年赴英国讲学。后在英国剑桥大学研究欧洲文学，并开始用英文创作。1949年回国，创办大型英法文刊物《中国文学》。

叶君健掌握多种语言，包括世界语。长期利用业余时间从事文学创作和翻译，主要创作有《土地》《寂静的群山》等多部小说及散文作品。他翻译了《阿伽门农王》等世界文学名著，后组织翻译《毛泽东诗词》。他从丹麦文，并参考英、法、德文首次翻译了《安徒生童话全集》，影响了中国几代少年儿童，被丹麦女王授予「丹麦国旗勋章」。

中国翻译家译丛

叶君健 译

安徒生童话

H. C. Andersens Eventyr

[丹麦] 安徒生◎著
叶君健◎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H.C.Andersen

H.C.ANDERSENS EVENTYR

据H.C.Andersen：Eventyr og Historier，Flensteds Forlag，Odense，1949，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丹）安徒生（Andersen，H.C.）著；叶君健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770-8

I.①叶… II.①安…②叶… III.①童话—作品集—丹麦—近代 IV.①I534.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47341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张福生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596千字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37 插页3

印　　数 1—8000

版　　次 2015年4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770-8

定　　价 72.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 前言
- 海的女儿
- 邻居们
- 丑小鸭
- 她是一个废物
- 豌豆上的公主
- 皇帝的新装
- 顽皮孩子
- 凤凰
- 柳树下的梦
- 衬衫领子
- 小鬼和小商人
- 世上最美丽的一朵玫瑰花
- 天鹅的窠
- 甲虫
- 小意达的花儿
- 完全是真的
- 树精
- 拇指姑娘
- 区别
- 园丁和主人
- 最后的珠子
- 纸牌
- 笨汉汉斯
- 新世纪的女神
- 雏菊
- 冰姑娘
- 飞箱
- 卖火柴的小女孩
- 安琪儿
- 幸运的套鞋
- 坚定的锡兵

- 光荣的荆棘路
- 牧羊女和扫烟囱的人
- 单身汉的睡帽
- 蝴蝶
- 夏日痴
- 野天鹅
- 一个贵族和他的女儿们
- 癞蛤蟆
- 沙丘的故事
- 夜莺
- 一枚银毫
- 烂布片
- 开门的钥匙
- 两个海岛
- 谁是最幸运的
- 没有画的画册
- 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
- 铜猪
- 永恒的友情
- 枞树
- 白雪皇后
- 丹麦人荷尔格
- 影子
- 老头子做事总不会错
- 幸福的家庭
- 母亲的故事
- 一本不说话的书
- 各得其所
- 依卜和小克丽斯玎
- 聪明人的宝石
- 打火匣
- 老栎树的梦
- 演木偶戏的人

- 看门人的儿子
- 雪人
- 干爸爸的画册
- 烛
- 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前言

我最初接触到丹麦作家汉斯·克里斯蒂安·安徒生（1805—1875）的童话，是在三十年代初期我学习英文的时候。那时学英文是用英国出版的课本，里面选有安徒生的童话。我记得那时给我印象最深的一篇是《野天鹅》。童话中的主人公艾丽莎，为了救助她几位被巫婆皇后坑害了的哥哥所表现出的决心、毅力和勇气，深深地感动了我。后来我在世界语中又读到了更多的安徒生的童话。原来世界语的创造者柴门霍夫，为了使他的语言成为文学语言，从而奠定它的牢固基础，亲自译了许多世界名著，如将《圣经》和歌德、普希金、果戈理、海涅、莎士比亚等人的作品译成世界语，其中也包括他从德文转译的安徒生童话全集——即当时他所能收集到的篇章。《海的女儿》这篇故事，更触动了我的心。我一直忘不了“小人鱼”的生动形象和她在爱情上所遭到的悲惨结局。

中国抗战期间，我生活倥偬，再也没有机会，也没有心情读这些作品。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期，我在英国战时宣传部工作，向英国人民宣传中国的抗战事迹，以配合英国准备开辟欧洲大陆第二战场的国内动员。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我去剑桥大学英王学院研究西方文学，生活变得意外地安静起来——安静得使我不时有点寂寞之感。在这情况下，我又不时翻阅起安徒生的童话来——特别是在夜间感到疲劳的时候。这些童话是最好的排遣，也是一种提神剂，因为我一进入童话人物的生活和感情中去，我的感情也就立时活跃起来了。由此安徒生的国家和人民也引起了我的兴趣。一九四六年以后，战时一度消沉的剑桥大学又变得生气勃勃起来，因为许多从服兵役中复员的大学生又回到了学校，外国的留学生和学者来到大学的也不少。我在他们中间结识了一些北欧的知识分子，他们在寒暑假期间常常邀请我去他们的国家度假。从一九四七年开始，几乎每个寒暑假我都去瑞典或丹麦，住在他们的家中。丹麦我去的次数最多，有两个家庭几乎把我看做是他们中的成员。一九八八年丹麦女王玛格丽特二世授予我“丹麦国旗勋章”时，我又应丹麦文化部的邀请同老伴去访问了丹麦三个星期。我四十年前的朋友都已成了祖父或祖

母，但我们久别重逢，青年时代的感情不仅没有衰退，反而变得更为炽热。

当年住在丹麦，参与丹麦的家庭生活，自然要看每天的丹麦报纸。我得学丹麦文——为了同一目的我也学了瑞典文。逐渐我也通过丹麦文读了一些安徒生的童话。我发现我过去通过英文或法文所读的那些童话，不少与原作大相径庭。首先，那些英、法文的译者，可能为了适应本国图书市场的需要，常常在译文中作些删节或改写。有的改写对原作的损害——甚至歪曲——相当可观。至于我在丹麦文原作中所新发现的浓厚诗情和幽默以及简洁、朴素的文体，那些译文几乎完全没有表达出来。很明显，有些译者只是把这些童话当作有趣的儿童故事，而未意识到这些作品是诗，是充满了哲理、人道主义精神和爱的伟大的文学名著。于是我便感到手痒，想把这些作品根据我自己的理解译成中文——直接从丹麦文译成中文。我在剑桥，有空闲的时候就开始做这件工作。这成了我在日常研究工作中的最好的精神调节剂。

当初我并没有想到要发表这些译文。翻译本身是一种语言的训练，是对作品及其作者深入理解的一个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有痛苦，也有愉快。如何把一种语言转化成为另一种语言，而在这另一种语言中又使原作的思想、感情、风格，甚至行文的节奏，恰如其分地表达出来，是一项极为艰苦的工作。但这项工作完成后，心情上总是无例外地感到一阵轻松，因为许多难点克服了。当然，成果是否尽如人意，那是另一回事。但如果抛开原作，只是读读自己的译文，而觉得其中有点味道，那就不仅是“轻松”，而是“快感”了。我翻译这些童话的时候，在某种意义上讲，当时也有追求这种快感的因素。我说这是我在大学研究工作中的一种调节剂，就是这个意思。情况既然如此，我当然没有什么翻译计划，只是在有空时把我最欣赏的作品译出来。

在欧洲住了一段相当长的时间以后，特别是在那宁静的大学城剑桥一口气住了五年以后，我的视野、感觉，甚至心态，也就慢慢适应了那里的气氛——大概也不得不如此。回国后，遍地都是人，城市不论大小，总是熙熙攘攘，热闹非凡。“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过去我从没有意识到，我们是这样一个庞然大国，拥有这么多人口。这自然也使我联想到，延续、甚至在不断扩大的我们下一代的孩

子，其数目自然也是庞大无比。对于这些幼小的公民，我们对他们做了一些什么事？这又使我联想到我在西欧所见到的情景，那里每逢圣诞节，所有的书店，不论大小，总要摆出许多丰富多彩的儿童读物，供成年人选购，赠送给他们的儿童，作为礼物。伦敦《泰晤士报》的文学增刊，每个季度还要出一期儿童读物专号，评介新出的儿童书籍。这说明他们对儿童的重视，从而也是对他们的读物的重视。那专号一般约有二十万字的篇幅，这也说明他们所出版的儿童读物之多。儿童是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未来，对他们的成长和培育的重视，应该说是天经地义的事。

但是在我们中间，情况却不尽如此。我们当然也重视他们，但角度却不尽相同。“重视”他们是为了“传宗接代”和“养儿防老，积谷防饥”，因此女性儿童就没有被放在心上。这种“重视”有它的历史根源，是长期封建农业社会的产物。那时父母对儿童最高的培养，也只不过是希望他们成为封建社会的卫道士，最后——也是最大愿望——当上官，“光宗耀祖”，达到最高级的“积谷防饥”的目的。因此儿童发蒙不久，能认识几个字，就得背诵《四书》、《五经》——我小时候在私塾所受的教育就是如此。至于我们现在所理解的“儿童文学”，即民间故事、神话、童话和科学幻想故事等，那时都被认为是离经叛道的东西，都在禁止之列。中国的历史悠久，本来有很丰富的、由民间创造的儿童文学，但是中国没有出现像德国格林兄弟那样的学者和像法国贝洛尔那样的作家，把它们记载下来或再创造，把它们转化成为我们的儿童文学遗产。我们的那些民间故事和童话，自生自灭，大都失传了。

我们现在开始从新的角度重视我们的儿童和对他们的培养，开始有了专业的儿童书籍出版社，甚至专业儿童文学作家，出版了大量创作和翻译的儿童文学读物，但数量和品种还远远不能满足需要。与此相应产生的一个问题，是提高我们儿童读物的质量。由于我们没有太多厚实的、用文学创作的儿童文学传统和遗产，我们的儿童文学作家也就有一定的局限性，因而也有提高自己的素养和借鉴外国优秀儿童文学的必要。由此我自然就想起了安徒生。他的童话是世界优秀的儿童文学重要遗产之一。我们没有理由不向他借鉴。因此把他的全部童话移植过来，转化成为我们的儿童文学财富以丰富我们的儿童文学读物，并为我们的

儿童文学作家提供一份重要的参考，也成为必要。我就是这样决定有计划地把他的全部童话作品译完，在我国分册出版。

这些分册很快就在少年儿童和成年人中得到广泛的欢迎。我们有许多儿童文学作家，果然也把这些童话当作世界文学名著，认真研读，作为借鉴，并且鼓励我不断改进译文质量，使它在中文中也成为名著。我开始意识到作为译者的责任重大，在分册出齐后，我决心把译文从头到尾仔细修订，事实上等于是重译，最后汇集成为全集，补进过去不曾发表过的新发现的篇章。我修订所根据的本子是安徒生博物馆（在安徒生的故乡奥登塞市，由安徒生儿时的故居扩建而成的）所出版的一九四九年版的全集本。这个版本是当时安徒生博物馆的馆长斯汶·拉尔生（Svend Larson）编的，参考了过去许多已有的丹麦文版本，包括博物馆里所保存的安徒生的手稿。这应该说是最可靠的权威性的版本了。我希望根据这个版本所作出的译文能反映出安徒生原作的真实面貌。

但除了版本以外，安徒生原作的真实面貌的实质是什么呢？翻译是一种“再创造”。既然如此，它就不能只限于对原手稿、写作背景和作者生平的考据和推敲，从而在文字上“精确”地表现出原作字面上的意义。如果这样做，那只是把一种文学机械地移植到另一种文学的生硬过程——过去的所谓“直译”大概就是这种过程的具体表现吧。也许对数学论文和机械说明书人们可以这样做，但即使这样做，也还得具有严复所提出的翻译三个标准中的两个标准，即“信”和“达”。文字翻译则还必须满足第三个条件：“雅”。但这三个标准也还不过是“文字”的标准。额外我还想应该加一个“文学”的标准。上面我提到过，安徒生是诗人、哲学家、民主主义者和对那些推动人类进步作出过贡献的科学家、政治家、文化人和战士的崇拜者。因此他的童话作品，也像世界许多其他的名著一样，也是诗、哲学和政治思想的结晶，虽然这些作品是“为讲给孩子们听”而写的——其实这些作品青年人、中年人和老年人都喜欢读，特别是老年人，生活阅历深，最能从中体会出“人生的真谛”，但对这种“真谛”的实质，并非人人都是“英雄所见略同”。不同的人有不同的体会和理解。其所以“不同”，也就是各人的生活经历、文化水准和政治及哲学素养的差异。我对安徒生的童话的实质的理解，就是凭我在各方面的“素养”的一种表现。我的译文的所谓“风格”就为我的这种理解所制约。因此

这里面有很大的个人主观成分。尽管我在翻译时逐字逐句紧抠原义，但当我把它们转变成为中文的“文章”时，我个人的“文字风格”就发生作用了。我所选择的词汇及通过它们我所希望产生的联想和所掀起的感情冲动，就带有很深的个人色彩——所谓“文如其人”，在这里也露出了它的马脚。但有一点认识，我是坚持的，即安徒生的童话是诗，因此我希望我的译文也能具有“诗”的效果——是否达到了这个愿望，那当然只能由读者去判断了。

安徒生的童话之所以“诗”的气氛浓厚，除了他个人的气质外，还有另一个个人因素。在他以前，大多数的作家所写的童话基本上都是民间故事的复述。如上述的童话中的经典作家——格林兄弟和贝洛尔就是这样。安徒生早期有极少数的童话，也带有民间故事的痕迹，如《打火匣》，但他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作品都是从实际生活中汲取素材，再注入他个人的想象和哲学观点——也可以说是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相结合的产物。他的这种新发展就大大地开阔了童话创作的领域，把这种创作提高到与其他文学创作同样的深度和广度，使童话也成为文学中的一个同样重要的品种。现在全世界的童话作家差不多都是沿着他开创的这条道路而创作的。在这个意义上讲，安徒生可以说是现代童话创作的奠基人。

作为文学作品，安徒生的童话在世界各种文字的译本，恐怕是仅次于《圣经》——在有些文字中还出现了好几种、甚至几十种不同的译本，如在英文中。基于前面说过的有关翻译的一些因素，有的译本站住了，流传了下来；有的译本经过时间的考验已经自动消亡。这是“翻译”与“创作”不同的地方。我们很难说，一种翻译，不管它的质量怎么好都可以成为永恒的东西。因此新的翻译总在不断地出现。但有些译文，如果它们真的具有独特的优点，也可以作为一定历史时期或一个文学时代的成就而永垂不朽，成为世界古典名著，如施勒格尔（1767—1845）所译的莎士比亚。我的这种译文当然也是一定历史时期的产物，将来也许会被时间所淘汰。不过在目前，根据哥本哈根大学东亚研究所的所长、汉学家埃格罗教授在“丹麦、挪威、瑞典东方学会”出版的《东方世界》一九六一年第十四卷一、二期合刊上所写的有关我的中译本的评论，他认为这个译本可以与美国珍·赫叔尔特女士译的《安徒生童话全

集》译本并列，是“当今世界上的两个最好的译本”。正因为如此，丹麦的跨国公司宝隆洋行特从中文的全集中选出一本《安徒生童话选》于一九七九年出版（以后又陆续重版过），作为非卖品，赠给与该公司有联系的海外华文机构和读者。安徒生博物馆附属的弗伦斯德出版社也与哥本哈根的汉斯·莱泽尔出版社从中译文中选出的一本《安徒生童话选》，联合在丹麦出版。丹麦当然不会有多少读者购买这样一个中文选本。但作为文献，安徒生博物馆还是认为有必要在丹麦出版这样一本书。

这是一种重视严肃文学翻译的友好姿态，也是对我作为一个译者的鼓励。我在精力所及的范围内也得作出努力，不断改进译文质量。一九七八年和一九八五年我又对照原文将译文两次分别作了些修订。今天出版的这个集子就是从修订新版中选出的，内容包括安徒生各个时期（青年、中年和老年）、各种题材和各种风格的代表作，但所选的篇名没有按照“时期”分类或分组，而是把它们交叉并列，为的是使读者的欣赏不致局限在一个框框之内，而有所变化。但在每篇作品之后我都在括号中注明发表的年代，使读者可以了解安徒生在各个时期的创作思想、风格和感情的变化。

叶君健

一九九○年三月十八日

海的女儿

在海的远处，水是那么蓝，像最美丽的矢车菊花瓣，同时又是那么清，像最明亮的玻璃。然而它是很深很深，深得任何锚链都达不到底。要想从海底一直达到水面，必须有许多许多教堂尖塔一个接着一个地连起来才成。海底的人就住在这下面。

不过人们千万不要以为那儿只是一片铺满了白沙的海底。不是的，那儿生长着最奇异的树木和植物。它们的枝干和叶子是那么柔软，只要水轻微地流动一下，它们就摇动起来，好像它们是活着的东西。所有的大小鱼儿在这些枝子中间游来游去，像是天空的飞鸟。海里最深的地方是海王宫殿所在的处所。它的墙是用珊瑚砌成的，它那些尖顶的高窗子是用最亮的琥珀做成的；不过屋顶上却铺着黑色的蚌壳，它们随着水的流动可以自动地开合。这是怪好看的，因为每一颗蚌壳里面含有亮晶晶的珍珠。随便哪一颗珍珠都可以成为皇后帽子上最主要的装饰品。

住在那底下的海王已经做了好多年的鳏夫，但是他有老母亲为他管理家务。她是一个聪明的女人，可是对于自己高贵的出身总是感到不可一世，因此她的尾巴上老戴着一打的牡蛎——其余的显贵只能每人戴上半打。除此以外，她是值得大大的称赞的，特别是因为她非常爱那些小小的海公主——她的一些孙女。她们是六个美丽的孩子，而她们之中，那个顶小的要算是最美丽的了。她的皮肤又光又嫩，像玫瑰的花瓣；她的眼睛是蔚蓝色的，像最深的湖水。不过，跟其他的公主一样，她没有腿；她身体的下部是一条鱼尾。

她们可以把整个漫长的日子花费在皇宫里，在墙上生有鲜花的大厅里。那些琥珀镶的大窗子是开着的，鱼儿向着她们游来，正如我们打开窗子的时候，燕子会飞进来一样。不过鱼儿一直游向这些小小的公主，在她们的手里找东西吃，让她们来抚摸自己。

宫殿外面有一个很大的花园，里边生长着许多火红和深蓝色的树木；树上的果子亮得像黄金，花朵开得像焚烧着的火，花枝和叶子在不

停地摇动。地上全是最细的沙子，但是蓝得像硫磺发出的光焰。在那儿，处处都闪着一种奇异的、蓝色的光彩。你很容易以为你是高高地在空中而不是在海底，你的头上和脚下全是一片蓝天。当海是非常沉静的时候，你可瞥见太阳：它像一朵紫色的花，从它的花萼里射出各种色彩的光。

在花园里，每一位小公主有自己的一小块地方，在那上面她可以随意栽种。有的把自己的花坛布置得像一条鲸鱼；有的觉得最好把自己的花坛布置得像一个小人鱼。可是最年幼的那位却把自己的花坛布置得圆圆的，像一轮太阳，同时她也只种像太阳一样红的花朵。她是一个古怪的孩子，不大爱讲话，总是静静地在想什么东西。当别的姊妹们用她们从沉船里所获得的最奇异的东西来装饰她们的花园的时候，她除了像高空的太阳一样艳红的花朵以外，只愿意有一个美丽的大理石像。这石像代表一个美丽的男子；它是用一块洁白的石头雕出来的，跟一条遭难的船一同沉到海底。她在这石像旁边种了一株像玫瑰花那样红的垂柳。这树长得非常茂盛。它新鲜的枝叶垂向这个石像，一直垂到那蓝色的沙底。它的倒影带有一种紫蓝的色调。像它的枝条一样，这影子也从不静止：树根和树顶看起来好像在做着互相亲吻的游戏。

她最大的愉快是听些关于上面人类世界的故事。她的老祖母不得不把自己所有一切关于船只和城市、人类和动物的知识讲给她听。特别使她感到美好的一件事情是：地上的花儿能散发出香气来，而海底上的花儿却不能；地上的森林是绿色的，而且人们所看到的在树枝间游来游去的鱼儿会唱得那么清脆和好听，叫人感到愉快。老祖母所说的“鱼儿”事实上就是小鸟，但是假如她不这样讲的话，小公主就听不懂她的故事了，因为她还从来没有看到过一只小鸟。

“等你满了十五岁的时候，”老祖母说，“我就准许你浮到海面上去。那时你可以坐在月光底下的石头上面，看巨大的船只在你身边驶过去。你也可以看到树林和城市。”

在这快要到来的一年，这些姊妹中有一位到了十五岁；可是其余的呢——唔，她们一个比一个小一岁。因此最年幼的那位公主还要足足地等五个年头才能够从海底浮上来，来看看我们的这个世界。不过每一位

答应下一位说，她要把她第一天所看到和发现的东西讲给大家听，因为她们的祖母所讲的确是不太够——她们所希望了解的东西真不知有多少！

她们谁也没有像年幼的那位妹妹渴望得厉害，而她恰恰要等待得最久，同时她是那么地沉默和富于深思。不知有多少夜晚她站在开着的窗子旁边，透过深蓝色的水朝上面凝望，凝望着鱼儿挥动着它们的尾巴和翅。她还看到月亮和星星——当然，它们射出的光有些发淡，但是透过一层水，它们看起来要比在我们人眼中大得多。假如有一块类似黑云的东西在它们下面浮过去的话，她便知道这不是一条鲸鱼在她上面游过去，便是一条装载着许多旅客的船在开行。可是这些旅客们再也想象不到，他们下面有一位美丽的小人鱼，在朝着他们船的龙骨伸出她一双洁白的手。

现在最大的那位公主已经到了十五岁，可以升到水面上去了。

当她回来的时候，她有无数的事情要讲；不过她说，最美的事情是当海上风平浪静的时候，在月光底下躺在一个沙滩上面，紧贴着海岸凝望那大城市里亮得像无数星星似的灯光，静听音乐、闹声以及马车和人的声音，观看教堂的圆塔和尖塔，倾听丁当的钟声。正因为她不能到那儿去，所以她也就最渴望这些东西。

啊，最小的那位妹妹听得多么入神啊！当她晚间站在开着的窗子旁边、透过深蓝色的水朝上面望的时候，她就想起了那个大城市以及它里面熙熙攘攘的声音。于是她似乎能听到教堂的钟声在向她这里飘来。

第二年第二个姐姐得到许可，可以浮出水面，可以随便向什么地方游去。她跳出水面的时候，太阳刚刚下落；她觉得这景象真是美极了。她说，这时整个的天空看起来像一块黄金，而云块呢——唔，她真没有办法把它们的美形容出来！它们在她头上掠过，一忽儿红，一忽儿紫。不过，比它们飞得还要快的、像一片又白又长的面纱的是一群掠过水面的野天鹅。它们是飞向太阳，她也向太阳游去。可是太阳落了。一片玫瑰色的晚霞，慢慢地在海面和云块之间消逝了。

又过了一年，第三个姐姐浮上去了。她是她们中最大胆的一位，因

此她游向一条流进海里的大河里去了。她看到一些美丽的青山，上面种满了一行一行的葡萄。宫殿和田庄在郁茂的树林中隐隐地露在外面；她听到各种鸟儿唱得多么美好，太阳照得多么暖和，她有时不得不沉入水里，好使得她灼热的面孔能够得到一点清凉。在一个小河湾里她碰到一群人间的小孩子：他们光着身子，在水里游来游去。她倒很想跟他们玩一会儿，可是他们吓了一跳，逃走了。于是一个小小的黑色动物走了过来——这是一条小狗，是她从来没有看到过的小狗。它对她汪汪地叫得那么凶狠，弄得她害怕起来，赶快逃到大海里去。可是她永远忘记不了那壮丽的森林，那绿色的山，那些能够在水里游泳的可爱的小宝宝——虽然他们没有像鱼那样的尾巴。

第四个姐姐可不是那么大胆了。她停留在荒凉的大海上面。她说，最美的事儿就是停在海上：因为你可以从这儿向四周很远很远的地方望去，同时天空悬在上面像一个巨大的玻璃钟。她看到过船只，不过这些船只离她很远，看起来像一只海鸥。她看到过快乐的海豚翻着筋斗，庞大的鲸鱼从鼻孔里喷出水来，好像有无数的喷泉在围绕着它们一样。

现在临到那第五个姐姐了。她的生日恰恰是在冬天，所以她能看到其他的姐姐们在第一次浮出海面时所没有看到过的东西。海染上了一片绿色；巨大的冰山在四周移动。她说每一座冰山看起来像一颗珠子，然而却比人类所建造的教堂塔还要大得多。它们以种种奇奇怪怪的形状出现；它们像钻石似的射出光彩。她曾经在一个最大的冰山上坐过，让海风吹着她细长的头发，所有的船只，绕过她坐着的那块地方，惊惶地远远避开。不过在黄昏的时分，天上忽然布起了一片乌云。电闪起来了，雷轰起来了。黑色的巨浪掀起整片整片的冰块，使它们在血红的雷电中闪着光。所有的船只都收下了帆，造成一种惊惶和恐怖的气氛；但是她却安静地坐在那浮动的冰山上，望着蓝色的闪电，弯弯曲曲地射进反光的海里。

这些姊妹们中随便哪一位，只要是第一次升到海面上去，总是非常高兴地观看这些新鲜和美丽的东西。可是现在呢，她们已经是大女孩子了，可以随便浮近她们喜欢去的地方，因此这些东西就不再太引起她们的兴趣了。她们渴望回到家里来。一个来月以后，她们就说：究竟还是住在海里好——家里是多么舒服啊！

在黄昏的时候，这五个姊妹常常手挽着手地浮上来，在水面上排成一行。她们能唱出好听的歌声——比任何人类的声音还要美丽。当风暴快要到来、她们认为有些船只快要出事的时候，她们就浮到这些船的面前，唱起非常美丽的歌来，说是海底下是多么可爱，同时告诉这些水手不要害怕沉到海底；然而这些人却听不懂她们的歌词。他们以为这是飓风的声息。他们也想不到他们会在海底看到什么美好的东西，因为如果船沉了的话，上面的人也就淹死了，他们只有作为死人才能到达海王的宫殿。

有一天晚上，当姊妹们这么手挽着手地浮出海面的时候，最小的那位妹妹单独地呆在后面，瞧着她们。看样子她好像是想要哭一场似的，不过人鱼是没有眼泪的，因此她更感到难受。

“啊，我多么希望我已经有十五岁啊！”她说。“我知道我将会喜欢上面的世界，喜欢住在那个世界里的人们的。”

最后她真的到了十五岁了。

“你知道，你现在可以离开我们的手了，”她的祖母老皇太后说。“来吧，让我把你打扮得像你的那些姐姐一样吧。”

于是她在这小姑娘的头发上戴上一个百合花编的花环，不过这花的每一个花瓣是半颗珍珠。老太太又叫八个大牡蛎紧紧地附贴在公主的尾上，来表示她高贵的地位。

“这叫我真难受！”小人鱼说。

“当然啰，为了漂亮，一个人是应该吃点苦头的。”老祖母说。

哎，她倒真想能摆脱这些装饰品，把这沉重的花环扔向一边！她花园里的那些红花，她戴起来要适合得多，但是她不敢这样办。“再会吧！”她说。于是她轻盈和明朗得像一个水泡，冒出水面了。

当她把头伸出海面的时候，太阳已经下落了，可是所有的云块还是像玫瑰花和黄金似地发着光；同时，在这淡红的天上，太白星已经在美丽地、光亮地眨着眼睛。空气是温和的、新鲜的。海是非常平静的。这

儿停着一艘有三根桅杆的大船。船上只挂了一张帆，因为没有一丝儿风吹动。水手们正坐在护桅索的周围和帆桁的上面。

这儿有音乐，也有歌声。当黄昏逐渐变得阴暗的时候，各色各样的灯笼就一起亮起来了。它们看起来就好像飘在空中的世界各国的旗帜。小人鱼一直向船窗那儿游去。每次当海浪把她托起来的时候，她可以透过像镜子一样的窗玻璃，望见里面站着许多服装华丽的男子；但他们之中最美的一位是那有一对大黑眼珠的王子：无疑地，他的年纪还不到十六岁。今天是他的生日，正因为这个缘故，今天才这样热闹。

水手们在甲板上跳着舞。当王子走出来的时候，有一百多发火箭一齐向天空射出。天空被照得如同白昼，因此小人鱼非常惊恐起来，赶快沉到水底。可是不一会儿她又把头伸出来了——这时她觉得好像满天的星星都在向她落下，她从来没有看到过这样的焰火。许多巨大的太阳在周围发出嘘嘘的响声，光耀夺目的大鱼在向蓝色的空中飞跃。这一切都映到这清明的、平静的海上。这船全身都被照得那么亮，连每根很小的绳子都可以看得出来，船上的人当然更可以看得清楚了。啊，这位年轻的王子是多么美丽啊！当音乐在这光华灿烂的夜里慢慢消逝的时候，他跟水手们握着手，大笑，微笑……

夜已经很晚了；但是小人鱼没有办法把她的眼睛从这艘船和这位美丽的王子身上撇开。那些彩色的灯笼熄了，火箭不再向空中发射了，炮声也停止了。可是在海的深处起了一种嗡嗡和隆隆的声音。她坐在水上，一起一伏地漂着，所以她能看到船舱里的东西。可是船加快了速度；它的帆都先后张起来了。浪涛大起来了，沉重的乌云浮起来了，远处掣起闪电来了。啊，可怕的大风暴快要到来了！水手们因此都收下了帆。这条巨大的船在这狂暴的海上摇摇摆摆地向前疾驶。浪涛像庞大的黑山似地高涨。它想要折断桅杆。可是这船像天鹅似的，一忽儿投进洪涛里面，一忽儿又在高大的浪头上抬起头来。

小人鱼觉得这是一种很有趣的航行，可是水手们的看法却不是这样。这艘船现在发出碎裂的声音；它粗厚的板壁被袭来的海涛打弯了。船桅像芦苇似的在半中腰折断了。后来船开始倾斜，水向舱里冲了进来。这时小人鱼才知道他们遭遇到了危险。她也得当心漂流在水上的船

梁和船的残骸。

天空马上变得漆黑，她什么也看不见。不过当闪电掣起来的时候，天空又显得非常明亮，使她可以看出船上的每一个人。现在每个人在尽量为自己寻找生路。她特别注意那位王子。当这艘船裂开、向海的深处下沉的时候，她看到了他。她马上变得非常高兴起来，因为他现在要落到她这儿来了。可是她又记起人类是不能生活在水里的，他除非成了死人，是不能进入她父亲的宫殿的。

不成，决不能让他死去！所以她在那些漂着的船梁和木板之间游过去，一点也没有想到它们可能把她砸死。她深深地沉入水里，接着又在浪涛中高高地浮出来，最后她终于到达了那王子的身边。在这狂暴的海里，他绝没有力量再浮起来。他的手臂和腿开始支持不住了。他美丽的眼睛已经闭起来了。要不是小人鱼及时赶来，他一定是会淹死的。她把他的头托出水面，让浪涛载着她跟他一起随便漂流到什么地方去。

天明时分，风暴已经过去了。那条船连一块碎片也没有。鲜红的太阳升起来了，在水上光耀地照着。它似乎在这位王子的脸上注入了生命。不过他的眼睛仍然是闭着的。小人鱼把他清秀的高额吻了一下，把他透湿的长发理向脑后。她觉得他的样子很像她在海底小花园里的那尊大理石像。她又吻了他一下，希望他能苏醒过来。

现在她看见她前面展开一片陆地和一群蔚蓝色的高山，山顶上闪耀着的白雪看起来像睡着的天鹅。沿着海岸是一片美丽的绿色树林，林子前面有一个教堂或是修道院——她不知道究竟叫做什么，反正总是一个建筑物罢了。它的花园里长着一些柠檬和橘子树，门前立着很高的棕榈。海在这儿形成一个小湾；水是非常平静的，但是从这儿一直到那积有许多细沙的石崖附近，都是很深的。她托着这位美丽的王子向那儿游去。她把他放到沙上，非常仔细地使他的头高高地搁在温暖的太阳光里。

钟声从那幢雄伟的白色建筑物中响起来了，有许多年轻女子穿过花园走出来。小人鱼远远地向海里游去，游到冒在海面上的几座大石头的后面。她用许多海水的泡沫盖住了她的头发和胸脯，好使得谁也看不见她小小的面孔。她在这儿凝望着，看有谁会来到这个可怜的王子身边。

不一会儿，一个年轻的女子走过来了。她似乎非常吃惊，不过时间不久，于是她找了许多人来。小人鱼看到王子渐渐地苏醒过来了，并且向周围的人发出微笑。可是他没有对她作出微笑的表情：当然，他一点也不知道救他的人就是她。她感到非常难过。因此当他被抬进那幢高大的房子里去的时候，她悲伤地跳进海里，回到她父亲的宫殿里去。

她一直就是一个沉静和深思的孩子，现在她变得更是这样了。她的姐姐们都问她，她第一次升到海面上去究竟看到了一些什么东西；但是她什么也说不出来。

有好多晚上和早晨，她浮出水面，向她曾经放下王子的那块地方游去。她看到那花园里的果子熟了，被摘下来了；她看到高山顶上的雪融化了；但是她看不见那个王子。所以她每次回到家来，总是更感到痛苦。她的惟一的安慰是坐在她的小花园里，用双手抱着与那位王子相似的美丽的大理石像。可是她再也不照料她的花儿了。这些花儿好像是生长在旷野中的东西，铺得满地都是；它们的长梗和叶子跟树枝交叉在一起，使这地方显得非常阴暗。

最后她再也忍受不住了。不过只要她把她的心事告诉给一个姐姐，马上其余的人也就都知道了。但是除了她们和别的一两个人鱼以外（她们只把这秘密转告给自己几个知己的朋友），别的什么人也不知道。她们之中有一位知道那个王子是什么人。她也看到过那次在船上举行的庆祝。她知道这位王子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他的王国在什么地方。

“来吧，小妹妹！”别的公主们说。她们彼此把手搭在肩上，一长排地升到海面，一直游到一块她们认为是王子的宫殿的地方。

这宫殿是用一种发光的淡黄色石块建筑的，里面有许多宽大的大理石台阶——有一个台阶还一直伸到海里呢。华丽的，金色的圆塔从屋顶上伸向空中。在围绕着这整个建筑物的圆柱中间，立着许多大理石像。它们看起来像是活人一样。透过那些高大窗子的明亮玻璃，人们可以看到一些富丽堂皇的大厅，里面悬着贵重的丝窗帘和织锦，墙上装饰着大幅的图画——就是光看看这些东西也是一桩非常愉快的事情。在最大的一个厅堂中央，有一个巨大的喷泉在喷着水。水丝一直向上面的玻璃圆屋顶射去，而太阳又透过这玻璃射下来，照到水上，照到生长在这大水

池里的植物上面。

现在她知道王子住在什么地方。在这儿的水上她度过好几个黄昏和黑夜。她远远地向陆地游去，比任何别的姐姐敢去的地方还远。的确，她甚至游到那个狭小的河流里去，直到那个壮丽的大理石阳台下面——它长长的阴影倒映在水上。她在这儿坐着，瞧着那个年轻的王子，而这位王子却还以为月光中只有他一个人呢。

有好几个晚上，她看到他在音乐声中乘着那艘飘着许多旗帜的华丽的船。她从绿灯心草中向上面偷望。当风吹起她银白色的长面罩的时候，如果有人看到的话，他们总以为这是一只天鹅在展开它的翅膀。

有好几个夜里，当渔夫们打着火把出海捕鱼的时候，她听到他们对于这位王子说了许多称赞的话语。她高兴起来，觉得当浪涛把他冲击得半死的时候，是她来救了他的生命；她记起他的头是怎样紧紧地躺在她的怀里，她是多么热情地吻着他。可是这些事儿他自己一点也不知道，他连做梦也不会想到她。

她渐渐地开始爱起人类来，渐渐地开始盼望能够生活在他们中间。她觉得他们的世界比她的天地大得多。的确，他们能够乘船在海上行驶，能够爬上高耸入云的大山，同时他们的土地，连带着森林和田野，伸展开来，使得她望都望不尽。她希望知道的东西真是不少，可是她的姐姐们都不能回答她所有的问题。因此她只有问她的老祖母。她对于“上层世界”——这是她给海上国家所起的恰当的名字——的确知道得相当清楚。

“如果人类不淹死的话，”小人鱼问，“他们会永远活下去么？他们会不会像我们住在海里的人们一样地死去呢？”

“一点也不错，”老太太说，“他们也会死的，而且他们的生命甚至比我们的还要短促呢。我们可以活到三百岁，不过当我们在这儿的生命结束的时候，我们就变成了水上的泡沫。我们甚至连一座坟墓也不留给我们这儿心爱的人呢。我们没有一个不灭的灵魂。我们从来得不到一个死后的生命。我们像那绿色的海草一样，只要一割断了，就再也绿不起来！相反，人类有一个灵魂；它永远活着，即使身体化为尘土，它仍是

活着的。它升向晴朗的天空，一直升向那些闪耀着的星星！正如我们升到水面、看到人间的世界一样，他们升向那些神秘的、华丽的、我们永远不会看见的地方。”

“为什么我们得不到一个不灭的灵魂呢？”小人鱼悲哀地问。“只要我能够变成人、可以进入天上的世界，哪怕在那儿只活一天，我都愿意放弃我在这儿所能活的几百岁的生命。”

“你绝不能起这种想头，”老太太说。“比起上面的人类来，我们在这儿的生活要幸福和美好得多！”

“那么我就只有死去，变成泡沫在水上漂浮了。我将再也听不见浪涛的音乐，看不见美丽的花朵和鲜红的太阳吗？难道我没有办法得到一个永恒的灵魂吗？”

“没有！”老太太说。“只有当一个人爱你，把你当做比他父母还要亲切的人的时候；只有当他把他全部的思想和爱情都放在你身上的时候；只有当他让牧师把他的右手放在你的手里，答应现在和将来永远对你忠诚的时候，他的灵魂才会转移到你的身上去，而你就会得到一份人类的快乐。他就会分给你一个灵魂，而同时他自己的灵魂又能保持不灭。但是这类的事情是从来不会有的！我们在这儿海底所认为美丽的东西——你的那条鱼尾——他们在陆地上却认为非常难看：他们不知道什么叫做美丑。在他们那儿，一个人想要显得漂亮，必须生有两根呆笨的支柱——他们把它们叫做腿！”

小人鱼叹了一口气，悲哀地把自己的鱼尾巴望了一眼。

“我们放快乐些吧！”老太太说。“在我们能活着的这三百年中，让我们跳舞吧。这究竟是一段相当长的时间；以后我们也可以在我们的坟墓里[1]愉快地休息了。今晚我们就在宫里开一个舞会吧！”

那真是一个壮丽的场面，人们在陆地上是从来不会看见的。这个宽广的跳舞厅里的墙壁和天花板是用厚而透明的玻璃砌成的。成千成百草绿色和粉红色的巨型贝壳一排一排地立在四边；它们里面燃着蓝色的火焰，照亮整个的舞厅，照透了墙壁，因而也照明了外面的海。人们可以

看到无数的大小鱼群向这座水晶宫里游来，有的鳞上发着紫色的光，有的亮起来像白银和金子。一股宽大的激流穿过舞厅的中央，海里的男人和女人，唱着美丽的歌，就在这激流上跳舞。这样优美的歌声，住在陆地上的人们是唱不出来的。

在这些人中间，小人鱼唱得最美。大家为她鼓掌；她心中有好一会儿感到非常快乐，因为她知道，在陆地上和海里只有她的声音最美。不过她马上又想起上面的那个世界。她忘不了那个美貌的王子，也忘不了她因为没有他那样不灭的灵魂而引起的悲愁。因此她偷偷地走出她父亲的宫殿；当里面正是充满了歌声和快乐的时候，她却悲哀地坐在她的小花园里。忽然她听到一个号角声从水上传来。她想："他一定是在上面行船了；他——我爱他胜过我的爸爸和妈妈；他——我时时刻刻在想念他；我把我一生的幸福放在他的手里。我要牺牲一切来争取他和一个不灭的灵魂。当现在我的姐姐们正在父亲的宫殿里跳舞的时候，我要去拜访那位海的巫婆。我一直是非常害怕她的，但是她也许能教给我一些办法和帮助我吧。"

小人鱼于是走出了花园，向一个掀起泡沫的漩涡走去——巫婆就住在它的后面。她以前从来没有走过这条路。这儿没有花，也没有海草；只有光溜溜的一片灰色沙底，向漩涡那儿伸去。水在这儿像一架喧闹的水车似的旋转着，把它所碰到的东西都转到水底去。要到达巫婆所住的地区，她必须走过这急转的漩涡。有好长一段路程需要通过一条冒着热泡的泥地：巫婆把这地方叫做她的泥煤田。在这后面有一个可怕的森林，她的房子就在里面；所有的树和灌木林全是些珊瑚虫——一种半植物和半动物的东西。它们看起来很像地里冒出来的多头蛇。它们的枝桠全是长长的、黏糊糊的手臂，它们的手指全是像蠕虫一样柔软。它们从根到顶都是一节一节地在颤动。它们紧紧地盘住它们在海里所能抓得到的东西，一点也不放松。

小人鱼在这森林面前停下步子，非常惊慌。她的心害怕得跳起来，她几乎想转身回去。但是当她一想起那位王子和人的灵魂的时候，她就又有了勇气。她把她飘动着的长头发牢牢地缠在她的头上，好使珊瑚虫抓不住她。她把双手紧紧地贴在胸前，于是她像水里跳着的鱼儿似的，在这些丑恶的珊瑚虫中间，向前跳走，而这些珊瑚虫只有在她后面挥舞

着它们柔软的长臂和手指。她看到它们每一个都抓住了一件什么东西，无数的小手臂盘住它，像坚固的铁环一样。那些在海里淹死和沉到海底下的人们，在这些珊瑚虫的手臂里，露出白色的骸骨。它们紧紧地抱着船舵和箱子，抱着陆上动物的骸骨，还抱着一个被它们抓住和勒死了的小人鱼——这对于她说来，是一件最可怕的事情。

现在她来到了森林中一块黏糊糊的空地。这儿又大又肥的水蛇在翻动着，露出它们淡黄色的、奇丑的肚皮。在这块地中央有一幢用死人的白骨砌成的房子。海的巫婆就正坐在这儿，用她的嘴喂一只癞蛤蟆，正如我们人用糖喂一只小金丝雀一样。她把那些奇丑的、肥胖的水蛇叫做她的小鸡，同时让它们在她肥大的、松软的胸口上爬来爬去。

“我知道你是来求什么的，”海的巫婆说。“你是一个傻东西！不过，我美丽的公主，我还是会让你达到你的目的，因为这件事将会给你一个悲惨的结局。你想要去掉你的鱼尾，生出两根支柱，好叫你像人类一样能够行路。你想要叫那个王子爱上你，使你能得到他，因而也得到一个不灭的灵魂。”这时巫婆便可憎地大笑了一通，癞蛤蟆和水蛇都滚到地上来，在周围爬来爬去。“你来得正是时候，”巫婆说。“明天太阳出来以后，我就没有办法帮助你了，只有等待一年再说。我可以煎一服药给你喝。你带着这服药，在太阳出来以前，赶快游向陆地。你就坐在海滩上，把这服药吃掉，于是你的尾巴就可以分做两半，收缩成为人类所谓的漂亮腿子了。可是这是很痛的——这就好像有一把尖刀砍进你的身体。凡是看到你的人，一定会说你是他们所见到的最美丽的孩子！你将仍旧会保持你像游泳似的步子，任何舞蹈家也不会跳得像你那样轻柔。不过你的每一个步子将会使你觉得好像是在尖刀上行走，好像你的血在向外流。如果你能忍受得了这些苦痛的话，我就可以帮助你。”

“我可以忍受，”小人鱼用颤抖的声音说。这时她想起了那个王子和她要获得一个不灭灵魂的志愿。

“可是要记住，”巫婆说，“你一旦获得了一个人的形体，你就再也不能变成人鱼了；你就再也不能走下水来，回到你姐姐或你爸爸的宫殿里来了。同时假如你得不到那个王子的爱情，假如你不能使他为你而忘记自己的父母、全心全意地爱你、叫牧师来把你们的手放在一起结成夫妇

的话，你就不会得到一个不灭的灵魂了。在他跟别人结婚的头一天早晨，你的心就会裂碎，你就会变成水上的泡沫。”

“我不怕！”小人鱼说。但她的脸像死人一样惨白。

“但是你还得给我酬劳！”巫婆说，“而且我所要的也并不是一件微小的东西。在海底的人们中，你的声音要算是最美丽的了。无疑，你想用这声音去迷住他；可是这个声音你得交给我。我必须得到你最好的东西，作为我的贵重药物的交换品！我得把我自己的血放进这药里，好使它尖锐得像一柄两面都快的刀子！”

“不过，如果你把我的声音拿去了，”小人鱼说，“那么我还有什么东西剩下呢？”

“你还有美丽的身材呀，”巫婆回答说，“你还有轻盈的步子和富于表情的眼睛呀。有了这些东西，你就很容易迷住一个男人的心了。唔，你已经失掉了勇气吗？伸出你小小的舌头吧，我可以把它割下来作为报酬，你也可以得到这服强烈的药剂了。”

“就这样办吧。”小人鱼说。巫婆于是就把药罐准备好，来煎这服富有魔力的药了。

“清洁是一件好事，”她说，于是她用几条蛇打成一个结，用它来洗擦这罐子。然后她把自己的胸口抓破，让她的黑血滴到罐子里去。药的蒸气奇形怪状地升到空中，看起来是怪怕人的。每隔一会儿巫婆就加一点什么新的东西到药罐里去。当药煮到滚开的时候，有一个像鳄鱼的哭声飘出来了。最后药算是煎好了。它的样子像非常清亮的水。

“拿去吧！”巫婆说。于是她就把小人鱼的舌头割掉了。小人鱼现在成了一个哑巴，既不能唱歌，也不能说话。

“当你穿过我的森林回去的时候，如果珊瑚虫捉住了你的话，”巫婆说，“你只需把这药水洒一滴到它们的身上，它们的手臂和指头就会裂成碎片，向四边纷飞了。”可是小人鱼没有这样做的必要，因为当珊瑚虫一看到这亮晶晶的药水——它在她的手里亮得像一颗闪耀的星星——的时候，它们就在她面前惶恐地缩回去了。这样，她很快地就走过了森林、

沼泽和激转的漩涡。

她可以看到她父亲的宫殿了。那宽大的跳舞厅里的火把已经灭了，无疑地，里面的人已经入睡了。不过她不敢再去看他们，因为她现在已经是一个哑巴，而且就要永远离开他们。她的心痛苦得似乎要裂成碎片。她偷偷地走进花园，从每个姐姐的花坛上摘下一朵花，对着皇宫用手指飞了一千个吻，然后她就浮出这深蓝色的海。

当她看到那王子的宫殿的时候，太阳还没有升起来。她庄严地走上那大理石台阶。月亮照得透明，非常美丽。小人鱼喝下那服强烈的药剂。她马上觉到好像有一柄两面都快的刀子劈开了她纤细的身体。她马上昏了，倒下来好像死去一样。当太阳照到海上的时候，她才醒过来，她感到一阵剧痛。这时有一位年轻貌美的王子正立在她的面前。他乌黑的眼珠正在望着她，弄得她不好意思地低下头来。这时她发现她的鱼尾已经没有了，而获得一双只有少女才有的、最美丽的小小白腿。可是她没有穿衣服，所以她用她浓密的长头发来掩住自己的身体。王子问她是谁，怎样到这儿来的。她用她深蓝色的眼睛温柔而又悲哀地望着他，因为她现在已经不会讲话了。他挽着她的手，把她领进宫殿里去。正如那巫婆以前跟她讲过的一样，她觉得每一步都好像是在锥子和利刃上行走。可是她情愿忍受这苦痛。她挽着王子的手臂，走起路来轻盈得像一个水泡。他和所有的人望着她这文雅轻盈的步子，感到惊奇。

现在她穿上了丝绸和细纱做的贵重衣服。她是宫里一个最美丽的人，然而她是一个哑巴，既不能唱歌，也不能讲话。漂亮的女奴隶，穿着丝绸，戴着金银饰物，走上前来，为王子和他的父母唱着歌。有一个奴隶唱得最迷人，王子不禁鼓起掌来，对她发出微笑。这时小人鱼就感到一阵悲哀。她知道，有个时候她的歌声比那种歌声要美得多！她想：

“啊！只愿他知道，为了要和他在一起，我永远牺牲了我的声音！”

现在奴隶们跟着美妙的音乐，跳起优雅的、轻飘飘的舞来。这时小人鱼就举起她一双美丽的、白嫩的手，用脚尖站着，在地板上轻盈地跳着舞——从来还没有人这样舞过。她的每一个动作都衬托出她的美。她的眼珠比奴隶们的歌声更能打动人的心坎。

大家都看得入了迷，特别是那位王子——他把她叫做他的“孤儿”。她不停地舞着，虽然每次当她的脚接触到地面的时候，她就像是在锋利的刀上行走一样。王子说，她此后应该永远跟他在一起；因此她就得到了许可睡在他门外的一个天鹅绒的垫子上面。

他叫人为她做了一套男子穿的衣服，好使她可以陪他骑着马同行。他们走过香气扑鼻的树林，绿色的树枝扫过他们的肩膀，鸟儿在新鲜的叶子后面唱着歌。她和王子爬上高山。虽然她纤细的脚已经流出血来，而且也叫大家都看见了，她仍然只是大笑，继续伴随着他，一直到他们看到云块在下面移动，像一群向遥远国家飞去的小鸟为止。

在王子的宫殿里，夜里大家都睡了以后，她就向那宽大的台阶走去。为了使她那双发烧的脚可以感到一点清凉，她就站进寒冷的海水里。这时她不禁想起了住在海底的人们。

有一天夜里，她的姐姐们手挽着手浮过来了。她们一面在水上游泳，一面唱出凄怆的歌。这时她就向她们招手。她们认出了她；她们说她曾经多么叫她们难过。这次以后，她们每天晚上都来看她。有一晚，她遥远地看到了多年不曾浮出海面的老祖母和戴着王冠的海王。他们对她伸出手来，但他们不像她的那些姐姐，没有敢游近地面。

王子一天比一天更爱她。他像爱一个亲热的好孩子那样爱她，但是他从来没有娶她为皇后的思想。然而她必须做他的妻子，否则她就不能得到一个不灭的灵魂，而且会在他结婚的头一个早上就变成海上的泡沫。

“在所有的人中，你是最爱我的吗？”当他把她抱进怀里吻她前额的时候，小人鱼的眼睛似乎在这样说。

“是的，你是我最亲爱的人！”王子说，“因为你在一切人中有一颗最善良的心。你对我是最亲爱的，你很像我某次看到过的一个年轻女子，可是我永远再也看不见她了。那时我是坐在一艘船上——这船已经沉了。巨浪把我推到一个神庙旁的岸上。有几个年轻女子在那儿做祈祷。她们最年轻的一位在岸旁发现了我，因此救了我的生命。我只看到过她两次：她是我在这世界上能够爱的惟一的人，但是你很像她，你几乎代

替了她留在我的灵魂中的印象。她是属于这个神庙的，因此我的幸运特别把你送给我。让我们永远不要分离吧！”

“啊，他却不知道我救了他的生命！”小人鱼想。“我把他从海里托出来，送到神庙所在的一个树林里。我坐在泡沫后面，窥望是不是有人会来。我看到那个美丽的姑娘——他爱她胜过于爱我。”这时小人鱼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她哭不出声来。“那个姑娘是属于那个神庙的——他曾说过。她永不会走向这个人间的世界里来——他们永不会见面了。我是跟他在一起，每天看到他的。我要照看他，热爱他，为他献出我的生命！”

现在大家在传说王子快要结婚了，他的妻子就是邻国国王的一个女儿。他为这事特别装备好了一艘美丽的船。王子在表面上说是要到邻近王国里去观光，事实上他是为了要去看邻国君主的女儿。他将带着一大批随员同去。小人鱼摇了摇头，微笑了一下。她比任何人都能猜透王子的心事。

“我得去旅行一下！”他对她说过，“我得去看一位美丽的公主：这是我父母的命令，但是他们不能强迫我把她作为未婚妻带回家来！我不会爱她的。你很像神庙里的那个美丽的姑娘，而她却不像。如果我要选择新嫁娘的话，那么我就要先选你——我亲爱的、有一双能讲话的眼睛的哑巴孤女。”

于是他吻了她鲜红的嘴唇，抚摸着她的长头发，把他的头贴到她的心上，弄得她的这颗心又梦想起人间的幸福和一个不灭的灵魂来。

“你不害怕海吗，我的哑巴孤儿？”他问。这时他们正站在那艘华丽的船上：它正向邻近的王国开去。他和她谈论着风暴和平静的海，生活在海里的奇奇怪怪的鱼，和潜水夫在海底所能看到的东西。对于这类的故事，她只是微微地一笑，因为关于海底的事儿她比谁都知道得清楚。

在月光照着的夜里，大家都睡了，只有掌舵人立在舵旁。这时她就坐在船边上，凝望着下面清亮的海水。她似乎看到了她父亲的王宫。她的老祖母头上戴着银子做的皇冠，正高高地站在王宫顶上；她透过激流朝这条船的龙骨瞭望。不一会，她的姐姐们都浮到水面上来了，她们悲哀地望着她，痛苦地扭着她们白净的手。她向她们招手，微笑，同时很

想告诉她们，说她现在一切都很美好和幸福。不过这时船上的一个侍者忽然向她这边走来。她的姐姐们马上就沉到水里；侍者以为自己所看到的那些白色的东西，不过只是些海上的泡沫。

第二天早晨，船开进邻国壮丽皇城的港口。所有教堂的钟都响起来了，号笛从许多高楼上吹来，兵士们拿着飘扬的旗子和明晃的刺刀在敬礼。每天都有一个宴会。舞会和晚会在轮流举行着，可是公主还没有出现。人们说她在一个遥远的神庙里受教育，学习皇家的一切美德。最后她终于到来了。

小人鱼迫切地想要看看她的美貌。她不得不承认她的美了，她从来没有看见过比这更美的形体。她的皮肤是那么细嫩，洁白；在她黑长的睫毛后面是一对微笑的、忠诚的、深蓝色的眼珠。

“就是你！”王子说，“当我像一具死尸躺在岸上的时候，救活我的就是你！”于是他把这位羞答答的新嫁娘紧紧地抱在自己的怀里。“啊，我太幸福了！”他对小人鱼说，“我从来不敢希望的最好的东西，现在终于成为事实了。你会为我的幸福而高兴吧，因为你是一切人中最喜欢我的人！”

小人鱼把他的手吻了一下。她觉得她的心在碎裂。他举行婚礼后的头一个早晨就会带给她灭亡，就会使她变成海上的泡沫。

教堂的钟都响起来了，传令人骑着马在街上宣布订婚的喜讯。每一个祭台上，芬芳的油脂在贵重的油灯里燃烧。祭司们挥着香炉，新郎和新娘互相挽着手来接受主教的祝福。小人鱼这时穿着丝绸，戴着金饰，托着新嫁娘的披纱，可是她的耳朵听不见这欢乐的音乐，她的眼睛看不见这神圣的仪式。她想起了她要灭亡的早晨，和她在这世界已经失去了的一切东西。

在同一天晚上，新郎和新娘来到船上。礼炮响起来了，旗帜在飘扬着。一个金色和紫色的皇家帐篷在船中央架起来了，里面陈设得有最美丽的垫子。在这儿，这对美丽的新婚夫妇将度过他们这清凉和寂静的夜晚。

风儿在鼓着船帆。船在这清亮的海上，轻柔地航行着，没有很大的波动。

当暮色渐渐垂下来的时候，彩色的灯光就亮起来了，水手们愉快地在甲板上跳起舞来。小人鱼不禁想起她第一次浮到海面上来的情景，想起她那时看到的同样华丽和欢乐的场面。她于是旋舞起来，飞翔着，正如一只被追逐的燕子在飞翔着一样。大家都在喝彩，称赞她，她从来没有跳得这么美丽。锋利的刀子似乎在砍着她的细嫩的脚，但是她并不感觉到痛，因为她的心比这还要痛。

她知道这是她看到他的最后一晚——为了他，她离开了她的族人和家庭，她交出了她美丽的声音，她每天忍受着没有止境的苦痛，然而他却一点儿也不知道。这是她能和他在一起呼吸同样空气的最后一晚，这是她能看到深沉的海和布满了星星的天空的最后一晚。同时一个没有思想和梦境的永恒的夜在等待着她——没有灵魂，而且也得不到一个灵魂的她。一直到半夜过后，船上的一切还是欢乐和愉快的。她笑着，舞着，但是她心中怀着死的思想。王子吻着自己的美丽的新娘；新娘抚弄着他的乌亮的头发。他们手搀着手到那华丽的帐篷里去休息。

船上现在是很安静的了。只有舵手站在舵旁。小人鱼把她洁白的手臂倚在舷樯上，向东方凝望，等待着晨曦的出现——她知道，头一道太阳光就会叫她灭亡，她看到她的姐姐们从波涛中涌现出来了。她们是像她自己一样地苍白。她们美丽的长头发已经不在风中飘荡了——因为它已经被剪掉了。

“我们已经把头发交给了那个巫婆，希望她能帮助你，使你今后不至于灭亡。她给了我们一把刀子。拿去吧，你看，它是多么快！在太阳出来以前，你得把它插进那个王子的心里去。当他的热血流到你脚上时，你的双脚将会又连到一起，成为一条鱼尾，那么你就可以恢复人鱼的原形，你就可以回到我们这儿的水里来；这样，在你没有变成无生命的咸水泡沫以前，你仍旧可以活过你三百年的岁月。快动手！在太阳出来以前，不是他死，就是你死了！我们的老祖母悲恸得连她的白发都落光了，正如我们的头发在巫婆的剪刀下落掉一样。刺死那个王子，赶快回来吧！快动手呀！你没有看到天上的红光吗？几分钟以后，太阳就出来

了，那时你就必然灭亡！”

她们发出一个奇怪的、深沉的叹息声，于是她们便沉入浪涛里去了。

小人鱼把那帐篷上紫色的帘子掀开，看到那位美丽的新娘把头枕在王子的怀里睡着了。她弯下腰，在王子清秀的眉毛上亲了一吻，于是她向天空凝视——朝霞渐渐地变得更亮了。她向尖刀看了一眼，接着又把眼睛掉向这个王子；他正在梦中喃喃地念着他的新嫁娘的名字。他思想中只有她存在。刀子在小人鱼的手里发抖。但是正在这时候，她把这刀子远远地向浪花里扔去。刀子沉下的地方，浪花就发出一道红光，好像有许多血滴溅出了水面。她再一次把她模糊的视线投向这王子，然后她就从船上跳到海里，她觉得她的身躯在融化成为泡沫。

现在太阳从海里升起来了。阳光柔和地、温暖地照在冰冷的泡沫上，因为小人鱼并没有感到灭亡。她看到光明的太阳，同时在她上面飞着无数透明的、美丽的生物。透过它们，她可以看到船上的白帆和天空的彩云。它们的声音是和谐的音乐，可是那么虚无缥缈，人类的耳朵简直没有办法听见，正如地上的眼睛不能看见它们一样。它们没有翅膀，只是凭它们轻飘的形体在空中浮动。小人鱼觉得自己也获得了它们这样的形体，渐渐地从泡沫中升起来。

“我将向谁走去呢？”她问。她的声音跟这些其他的生物一样，显得虚无缥缈，人世间的任何音乐都不能和它相比。

“到天空的女儿那儿去呀！”别的声音回答说。“人鱼是没有不灭的灵魂的，而且永远也不会有这样的灵魂，除非她获得了一个凡人的爱情。她的永恒的存在要依靠外来的力量。天空的女儿也没有永恒的灵魂，不过她们可以通过善良的行为而创造出一个灵魂。我们飞向炎热的国度里去，那儿散布着病疫的空气在伤害着人民，我们可以吹起清凉的风，可以把花香在空气中传播，我们可以散布健康和愉快的精神。三百年以后，当我们尽力做完了我们可能做的一切善行以后，我们就可以获得一个不灭的灵魂，就可以分享人类一切永恒的幸福了。你，可怜的小人鱼，像我们一样，曾经全心全意地为那个目标而奋斗；你忍受过痛苦；你坚持下去了；你已经超升到精灵的世界里来了。通过你的善良的工

作，在三百年以后，你就可以为你自己创造出一个不灭的灵魂。”

小人鱼向上帝的太阳举起了她光亮的手臂，她第一次感到要流出眼泪。

在那条船上，人声和活动又开始了。她看到王子和他美丽的新娘在寻找她。他们悲悼地望着那翻腾的泡沫，好像他们知道她已经跳到浪涛里去了似的。在冥冥中她吻着这位新嫁娘的前额，她对王子微笑。于是她就跟其他的空气中的孩子们一道，骑上玫瑰色的云块，升入天空里去了。

“这样，三百年以后，我们就可以升入天国！”

“我们也许还不需等那么久！”一个声音低语着。“我们无形无影地飞进人类的住屋里去，那里面生活着一些孩子。每一天如果我们找到一个好孩子，如果他给他父母带来快乐、值得他父母爱他的话，上帝就可以缩短我们考验的时间。当我们飞过屋子的时候，孩子是不会知道的。当我们幸福地对着他笑的时候，我们就可以在这三百年中减去一年；但当我们看到一个顽皮和恶劣的孩子而不得不伤心地哭出来的时候，那么每一颗眼泪就使我们考验的日子多加一天。”

（1837）

[1] 上面说人鱼死后变成海上的泡沫，这儿却说人鱼死后在坟墓里休息。大概作者写到这儿忘记了前面的话。

邻居们

人们一定以为养鸭池里有什么不平常的事情发生了，但是一丁点事儿也没有。所有那些安静地浮在水上、或者倒立在水里（因为它们有这套本领）的鸭儿忽然都冲向岸上来了。人们可以在潮湿的泥土上看到它们的足迹，人们在很远的地方就可以听到它们的叫声。水也动荡起来了。不久以前，水还是像镜子一样光亮，人们可以看到倒映在水里面的树，岸旁的每一个灌木丛，那个有一堵满是洞孔和燕子窠的三角墙的农舍，特别是那个开满了花朵的大玫瑰花丛——花丛从墙上垂下来，悬在水上。这一切都在水里映出来，像图画一样，只不过是颠倒的罢了。当水在波动着的时候，一切东西就搅到一起，这整个的图画也就没有了。

有两根羽毛从几只拍着翅膀的鸭子身上落下来了。它们一起一伏地浮着，忽然间飞起来了，好像有一阵风吹起来，但是又没有风。所以它们只好停下不动。于是水就又变得像镜子一样光滑。人们又可以很清楚地看出三角墙和它上面的燕子窠，人们也可以看出玫瑰花丛。每朵玫瑰花都被映出来了——它们是非常美丽的，但是它们自己不知道，因为没有谁把这事告诉它们。它们细嫩的花瓣发出幽香，太阳在那上面照着，像我们在充满了幸福感的时候一样，每朵玫瑰花有一种怡然自得的感觉。

“活着是多么美好啊！”每一朵玫瑰花说。“我只是希望一件事——希望能够吻一下太阳，因为它是那么光明和温暖。我还希望吻一下水里的玫瑰花——它们简直跟我们没有什么差别。我也希望吻一下窠里的那些可爱的小鸟。我们上面也有几只！它们把小头伸出来，唱得那么温柔。它们和它们的爸爸妈妈不一样，连一根羽毛都没有。住在上面也好，住在下面也好，它们都要算是我们的好邻居。啊，生存是多么美好啊！”

住在上面和下面的那些小鸟——住在下面的当然只不过是映在水里的影子——都是麻雀。它们的爸爸和妈妈也都是麻雀。它们去年就把燕子的空窠占领了，在里面成家立业。

“那儿是鸭子的小宝宝在游泳吗？”那几只小麻雀一看到水上浮着的羽毛，就这样问。

“你们要问问题，就应该问得聪明一点！”麻雀妈妈说。“你们没有看到那是羽毛吗？那是活的衣服呀，像我穿的和你们不久就要穿的衣服一样，不过我们的可要漂亮得多！我倒很想把它们搬到我们窠里来，因为它们能保暖。我也很想知道，什么东西把鸭儿吓成那个样子。水里面一定出了什么事情。它们决不至于怕我吧，虽然我对你们说‘叽’的时候，声音未免大了一点。那些傻头傻脑的玫瑰花应该知道，不过它们什么也不懂。它们只是互相呆望，发出一点香气罢了。对于这类邻居我真感到腻烦了。”

“请听听上面那些可爱的小鸟吧！”玫瑰花说。“它们也想学着唱唱歌。当然它们还不会唱，但是它们不久就会的。那一定是非常幸福的事情！有这样快乐的邻居真是有趣得很！”

这时有两匹马儿飞奔过来了，它们是来喝水的。有一匹马上骑着一个农家孩子。他把所有的衣服都脱掉了，只戴了那顶又大又宽的黑帽子。这孩子吹着口哨，像一只小鸟儿一样。他一直骑到池子最深的地方。当他走过玫瑰花丛的时候，他摘下一朵玫瑰，把它插在自己的帽子上。他以为自己打扮得很漂亮，就骑着马走了。其余的玫瑰花目送着它们的妹妹，同时相互问着：“它会旅行到什么地方去呢？”但是它们回答不出来。

“我很想到外面的世界里去见见世面，”这朵玫瑰对那朵玫瑰说。“不过住在我们自己家里的绿叶子中间也是很愉快的。白天有温暖的太阳照着、夜里有更美丽的天空！我可以瞭望它上面的那些小洞！”

玫瑰花们所谓的小洞就是星星，因为玫瑰只能想象到这一点。

“我们使得这房子周围的一切都活跃起来了！”麻雀妈妈说。“人们常说：‘燕子窠带来运气’，所以大家也愿意我们在这儿住。不过请看那儿的一些邻居！这么一堆爬上墙来的玫瑰花丛，只能把这地方弄得发潮。我想它们会被移走，好叫这儿能种些麦子。玫瑰花只不过给人看看，闻闻罢了，最多也不过是插在帽子上。我听我的母亲说过，它们每年凋谢

一次。农家妇人把它们用盐保藏起来，于是它们就得到一个我既念不出、也不愿意念出的法国名儿。然后它们就被扔进火里，好叫它们发出一点好闻的气味来。你们看，那就是它们的事业。它们只是为人家的眼睛和鼻子活着。现在你们懂得了！”

当黄昏到来、蚊蚋在映着晚霞的温暖空气中跳着舞的时候，夜莺就飞来对玫瑰花唱着歌，说：“美”就像这个世界的太阳光一样，是永远不灭的。玫瑰花儿都以为夜莺是在歌唱自己。它们听到这歌都感到非常愉快。它们甚至幻想，那些小麻雀也可能会变成夜莺。

“我完全能听懂那只鸟儿的歌，”小麻雀说。“只是有一个字我听不懂。‘美’是什么意思？”

“什么意思也没有，”麻雀妈妈回答说。“那不过是一种表面的东西罢了。在那儿的一个公馆里，鸽子都有它们自己的房子，院子里每天有人撒许多小麦和豌豆粒给它们吃。我亲自跟它们一同吃过饭，而且我还要再去。你只需告诉我你跟什么人来往，我就可以说出你是什么人。那公馆里还住着两只雀子。它们的颈项是绿的，头上还长着一个冠子。它们能把尾巴展开来，像一个巨大的轮子一样。它们显出种种不同的颜色，弄得你的眼睛都要发昏。它们的名字叫做孔雀，它们就是所谓‘美’。人们只需把它们的毛扯些下来，那么它们跟我们也就没有什么两样了。要不是它们长得那么大的话，我自己就可以拔掉它们的毛的。”

“我要拔掉它们的毛！”最小的那个麻雀说，它连毛还没有长出来。

在那个农舍里面住着一对年轻人。他们彼此的感情非常好，他们非常勤俭和活泼，他们的家显得非常可爱。在礼拜天的早晨，那个年轻的妻子走出来，摘了一大把最美丽的玫瑰花，放在一个玻璃杯里，然后把这杯子放在碗柜上。

“现在我可以知道这是礼拜天了！”丈夫说，同时把他甜蜜的小妻子吻了一下。于是他们坐下来，两人紧紧地握着手，读着一本《圣诗集》。太阳从窗子里射进来照在那些新鲜的玫瑰花上，照在这对年轻人的脸上。

“这样子真叫我感到讨厌！”麻雀妈妈说，因为它从窠里可以直接望到这房间里的东西。所以它就飞走了。

第二个礼拜天又是这样，那个玻璃杯里每个礼拜天都插上了新鲜的玫瑰花，而玫瑰花丛又老是开得那样的美丽。

那些小麻雀现在长好羽毛了，它们想要向外飞，不过妈妈说：“不准你们动！”于是它们只好不动了。麻雀妈妈独自个儿飞走了。但是，不知怎的，它忽然被树枝上一个圈套绊住了，那是小孩子用马尾做的。这圈套牢牢地缠住它的双腿。啊，缠得才紧呢，简直要把它的腿割断似的。这真叫人痛心！这真叫人害怕！孩子们跑过来，把这鸟儿捉住，而且把它捏得很紧，紧到残酷的程度。

“这原来不过是一只麻雀！”他们说，但是并不放走它，却把它带到家里来。它每叫一声，他们就在它的嘴上打一下。

在那个农舍里有一个老头儿。他会做刮脸和洗手的肥皂——肥皂球或肥皂片。他是一个乐天的、随随便便的老家伙。当他看到那些孩子把这只灰麻雀带回来，同时听说他们并不喜欢它的时候，他就说：

“咱们把它美化一下，好吗？”

当他说出这句话的时候，麻雀妈妈身上就冷了半截。

老头儿从一个装满了各色耀眼的东西的匣子里取出许多闪亮的金叶子来。他又叫孩子们去拿一个鸡蛋来。他把这麻雀涂了满身的蛋清，于是他把金叶子粘上去，这么一来，麻雀妈妈就算是镀金了。不过它并没有想到漂亮，它只是四肢发抖。这位肥皂专家从他的旧衣上拉下一片红布来，把它剪成一个公鸡冠子的形状，然后把它贴在这鸟儿的头上。

“你们现在可以看到一只金鸟飞翔了！”老头儿说，于是把这只麻雀放走了。它在明朗的太阳光中赶快逃命，吓得要死。

嗨，它才耀眼哩！所有的麻雀，连那个大乌鸦——它已经不是一个年轻小伙子了——看到它也不禁大惊失色起来。不过它们仍然在它的后面穷追，因为它们想要知道，这究竟是一个什么怪鸟儿。

“从什么地方飞来的？从什么地方飞来的？”乌鸦大声喊着。

“请停一下！请停一下！”许多麻雀一齐喊着。

但是那雀子却不愿意停下来。它怀着害怕和恐怖的心情，一口气飞回家来。它几乎坠到地上来了，追逐的鸟儿越集越多，大的小的都有，有些甚至紧紧逼到它身边来，要啄掉它的毛。

“看它呀！看它呀！”大家都喊。

“看它呀！看它呀！”当麻雀妈妈飞近它的窠时，那些小麻雀也喊。“这一定是一个小孔雀。它射出种种不同的色彩，正像妈妈告诉我们的一样，简直把我们的眼睛都弄昏了。叽！这就是‘美’呀！”

它们开始用小嘴啄着这鸟儿，弄得它简直没有办法飞进窠里来。它吓得魂不附体，弄得连“叽”都说不出来，更谈不上说：“我是你们的妈妈呀！”

别的雀子们都拥过来，把它的羽毛一根接着一根地啄得精光。最后麻雀妈妈全身流血，坠落到玫瑰花丛里去了。

“你这可怜的东西！”玫瑰花说，“请不要急吧。我们可以把你隐藏起来呀。请把你的头靠着我们吧。”

麻雀把翅膀张开了一下，接着马上就缩回去了，紧贴着身子。它在这些邻居们——这些美丽新鲜的玫瑰花旁边死了。

“叽！叽！”窠里的麻雀说。“妈妈到什么地方去了呢？我们连影子都不知道！该不会是它玩了一个花样，叫我们自己去找出路吧？它留下这么一个房子给我们作为遗产！不过当我们都成家立业的时候，究竟谁来继承它呢？”

“是的，等我有了妻子和小孩，把家庭扩大了的时候，你们想要跟我住在一起可不行啦。”最小的那只麻雀说。

“我的妻子和孩子将会比你的还要多！”另一只说。

“但是我是长子呀！”第三只说。

它们吵起来了，用翅膀打，用嘴啄着，于是，“拍！”的一声，它们一个跟着一个地从窠里滚出来了。它们躺在地上，气得不可开交。它们把头偏向一边，同时眨着朝上的那个眼睛——这就是它们生气的表示。

它们能够飞一点儿了，又进一步练习了一阵子。最后，为了使它们今后在世界上碰头的时候可以彼此认得出来，它们一致同意到那时应该说：“叽！叽！”同时用左脚在地上扒三次。

那个仍然留在窠里的小麻雀，尽量摆出一副神气十足的架子，因为它现在成了这屋子的主人，不过它没有当家很久。在这天晚上，一股红色的火在窗玻璃里闪耀着，火焰从屋顶下燎出来，干草哗啦哗啦地烧起来，整个屋子都着火了，连这个小麻雀也在内。不过别的麻雀都逃出来，保住了性命。

第二天早晨，当太阳又升起来的时候，一切东西显得非常新鲜，好像安静地睡了一觉似的。那个农舍什么也没有剩下了，只有几根烧焦的屋梁，靠着那根没有人管的烟囱。浓厚的烟从废墟升上来，不过外边的玫瑰花丛仍然很鲜艳，开得很茂盛，每一朵花，每一根枝条都映照在那平静的水里。

“咳，这座烧塌了的房子面前的玫瑰花开得多么美啊！”一位路过的人说。“这是一幅最美丽的小小画面，我要把它画下来！”

于是这人从衣袋里取出一本白纸本子，他拿起铅笔，因为他是一个画家。他画出这冒烟的废墟，烧焦的屋梁，倾斜的、几乎要坍下来的烟囱。不过最突出的是一丛盛开的玫瑰花。它的确非常美丽，这幅画完全是为它而画的。

这天的傍晚，原来在那儿出生的两个麻雀经过这儿。

“那房子到什么地方去了？”它们问。“那个窠到什么地方去了？叽！叽！什么都烧掉了，连我们那个强壮的老弟也被烧掉了！这就是它独占那个窠的结果。那些玫瑰花儿倒是安然地逃脱了——它们仍然立在那儿，满脸红润。它们当然不会为邻居的倒霉而难过的。我们不跟它们讲

话。这地方真丑——这是我们的意见。”于是它们就飞走了。

当秋天来了的时候，有一天太阳照得非常灿烂，人们很可能以为这还是夏天。在一个公馆面前的一排大台阶下面有一个院子，它是干燥和清洁的。有一群鸽子在院子里散着步：黑色的、白色的和紫色的，它们都在太阳光里闪着光。年老的鸽子妈妈特别提高嗓子对它们的孩子说：

“要成群地站着！要成群地站着！”——只有这样才显得更好看。

“那些在我们中间跳来跳去的灰色小东西是什么？”一只眼睛里显出红绿二色的老鸽子问。

“它们是麻雀呀！——一种没有什么害处的动物。我们素来是以和善驰名的，所以我们还是让它们啄点我们的东西吃吧。它们不会跟我们讲话的，而且它们的脚扒得也蛮客气！”鸽子妈妈回答说。

是的，它们都会扒，它们会用左腿扒三下，还会说：“叽！”它们用这种办法可以认出它们是那个烧塌了的房子里一窠生出来的三只麻雀。

“这儿真叫人吃得痛快！”麻雀们说。

鸽子们只是跟自己的人在一起高视阔步地走来走去，而且只是谈论着它们自己的事情。

“你看到那个凸胸脯的鸽子吗？”一只麻雀对另一只麻雀说。“你看到它啄豌豆吃的那副样儿吗？它吃得太多了！而且老是挑最好的吃！咕噜！咕噜！你们看它的冠子秃得多厉害！——你看这个可爱又可气的东西！咕噜！咕噜！”

它们的眼睛都红起来，射出气愤的光芒。

“站成群呀！站成群呀！灰色的小东西！灰色的小东西！咕噜！咕噜！咕噜！”

鸽子的嘴巴就是这么不停地啰嗦着；一千年以后，它们还会这么啰嗦。

麻雀们大吃了一通，它们也听了许多话。是的，它们甚至还“站成群”，不过这对它们是不相称的。它们都吃饱了，所以就离开了鸽子，彼此还发表了对于鸽子的意见，然后就跳到花园的栅栏下面去。当它们发现花园门是开着的时候，有一只就跳进门栏里去。它因为吃得非常饱，所以胆子也就大了。“叽叽！”它说，“我敢这样做！”

“叽叽！”另一只说，“我也敢，而且还要超过你。”于是它就径直跳到人家的房间里去。

房间里没有人。第三只麻雀看到这情形，也飞进去，而且飞到顶里面去，同时说：

“要不就索性飞进去，要不就索性不进去！这是一个多么滑稽的‘人窠’！那上面挂的是什么东西？嗨，那是什么东西？”

麻雀看到自己面前有许多盛开的玫瑰，它们都倒映在水里，那烧焦了的屋梁斜倚着那随时都可以倒下来的烟囱。——乖乖，这是什么？它们怎么会跑到一个公馆里的房间里来了呢？

这三只麻雀想在烟囱和玫瑰花上飞过去，但是却碰到了一堵硬墙。这原来是一幅画，一幅美丽的巨画。它是画家根据他的速写完成的。

“叽叽！”这些麻雀说，“这没有什么！只不过看起来像真东西罢了。叽叽！这就是‘美’呀！你们能看出这是什么道理吗？我看不出什么道理！”

于是它们就飞走了，因为这时有几个人走进房间里来了。

许多岁月过去了。鸽子不知咕噜咕噜了多少次，且不提它们的啰嗦——这些脾气暴躁的东西！麻雀们在冬天挨过冻，在夏天里享受过舒服的日子。它们现在都订了婚，或者结了婚。它们都生了小宝宝。当然每一只麻雀总认为自己的孩子最漂亮，最聪明。这个孩子飞到东，那个孩子飞到西，当它们相遇的时候，便会一声“叽！”同时用左脚扒三下，彼此就认出来了。它们中间一只最老的麻雀现在是一个老姑娘，它既没有窠，也没有孩子。它非常想到一个大城市去看看，因此就飞到哥本哈根去。

那儿有一幢五光十色的大房子。它处在皇宫和运河的近旁。河上有许多装载着苹果和陶器的船来往。房子的窗子都是下面宽，上面窄。麻雀朝里面看去，觉得每个房间像一朵郁金香，什么色彩和装饰都有。在这朵郁金香的中央有些雪白的人像，是用大理石雕的，但还有几座是用石膏塑的，不过在麻雀的眼中看来，它们都是一样的。屋顶上有一架铁车，上面还套着几匹铁马，由一个铁铸的胜利女神赶着。这原来是多瓦尔生博物馆。

“你看它是多么光彩，你看它是多么光彩！”麻雀老姑娘说。“这一定就是所谓‘美’了。叽叽！不过它比孔雀要大一点！”

它还记得小时候它妈妈所知道的最美的东西是什么。于是它飞到院子里来。这儿也很美丽：墙上画着棕榈树和枝条；院子中央长着一个盛开的大玫瑰花丛——那开满了花朵的新鲜枝子在一个坟墓上面伸展开来。它飞进这花丛里去，因为里面有许多别的麻雀。“叽叽！”接着它用左脚扒了三下土——这种敬礼它在过去的岁月中不知做过多少次，但是谁也不懂得，因为大家一分手，就不一定每天都可以碰到。现在这种敬礼不过成了一种习惯罢了。但是今天却有两个老麻雀和一个小麻雀回答一声：“叽叽！”同时用左脚扒了三下土。

“啊！日安！日安！”它们是老窠里的两只老麻雀和这个家族的一只小麻雀。“我们居然在这儿会面了！”它们说。“这真是一个好地方，可惜没有什么东西可吃。这就是‘美’呀！叽叽！”

许多人从两边的房间里走出来——那里面陈列着许多美丽的大理石像。他们走到坟墓旁边来。雕刻这些美丽的石像的那位艺术家就躺在这里。他们脸上现出欣悦的表情，站在多瓦尔生的墓旁。他们拾起落下的玫瑰花瓣，保存起来作为纪念。他们有的是从很远的地方来的：有的来自强大的英国，有的来自德国和法国。他们之中有一位最美丽的太太摘下一朵玫瑰，藏在自己的怀里。

这些麻雀以为玫瑰花成了这地方的主人，以为这整个房子就是为玫瑰花而建筑的。它们觉得这未免有点做得太过分。不过人类既然这样重视玫瑰花，它们当然也不甘落后。“叽叽！”它们说，同时把尾巴在地上一扫，用一只眼睛对这些玫瑰花斜望一下。它们没有望多久马上就认出

来了，这些花儿原来是它们的老邻居。事实上也没有错，这些玫瑰花的确是的。绘下这丛长在那间塌屋旁的玫瑰的画家，后来得到许可把玫瑰挖起来，送给这个博物馆的建筑师，因为比这更美丽的玫瑰花在任何地方都不容易找到。那位建筑师把这花栽在多瓦尔生的墓上。现在玫瑰在这儿开了，作为美的具体形象，它贡献出又红又香的花瓣，让人们带到遥远的国度里去，作为纪念。

“你们在这城里找到了一个位置吗？”麻雀们问。

这些玫瑰花都点点头，认出了灰色的邻居们。它们看到麻雀，觉得非常高兴。

“活着和开着花，碰到旧时的朋友，每天看到和善的面孔——这是多么幸福啊！这儿每天都好像是一个节日！”

“叽叽！”这些麻雀齐声说。“是的，它们的确是我们的老邻居，我们记得起它们在那个池塘旁边的原形。叽！它们真是发迹了！是的，有人一觉醒来就成了贵人。我们不懂，在它们那一大堆红颜色里有什么了不起的高贵的东西？咳，那上面就有一片枯萎的叶子——我们一眼就看得出来！”

于是它们把这叶子啄了一下，弄得落下来了。不过玫瑰树倒反而变得更新鲜，更绿了。玫瑰花儿在多瓦尔生的墓上的太阳光中芬芳地开着。它们的美跟他不朽的名字永远连在一起。

（1847）

丑小鸭

乡下真是非常美丽。这正是夏天！小麦是金黄的，燕麦是绿油油的。干草在绿色的牧场上堆成垛，鹳鸟用它又长又红的腿在散步，啰嗦地讲着埃及话[1]。这是它从妈妈那儿学到的一种语言。田野和牧场的周围有些大森林，森林里有些很深的池塘。的确，乡间是非常美丽的。太阳光正照着一幢老式的房子，它周围流着几条很深的小溪。从墙角那儿一直到水里，全盖满了牛蒡的大叶子。最大的叶子长得非常高，小孩子简直可以直着腰站在下面。像在最浓密的森林里一样，这儿也是很荒凉的。这儿有一只母鸭坐在窠里，她得把她的几个小鸭都孵出来。不过这时她已经累坏了。很少有客人来看她。别的鸭子都愿意在溪流里游来游去，而不愿意跑到牛蒡下面来和她聊天。

最后，那些鸭蛋一个接着一个地崩开了。“噼！噼！”蛋壳响起来。所有的蛋黄现在都变成了小动物，他们把小头都伸出来。

“嘎！嘎！”母鸭说。他们也就跟着嘎嘎地大声叫起来。他们在绿叶子下面向四周看。妈妈让他们尽量地东张西望，因为绿色对他们的眼睛是有好处的。

“这个世界真够大！”这些年轻的小家伙说。的确，比起他们在蛋壳里的时候，他们现在的天地真是大不相同了。

“你们以为这就是整个世界！”妈妈说。“这地方伸展到花园的另一边，一直伸展到牧师的田里去，才远呢！连我自己都没有去过！”她站起来。“唉，我还没有把你们都生出来！这只顶大的蛋躺着没有动静。它还得躺多久呢？我真是有些烦了。”于是她又坐下来。

“唔，情形怎样？”一只来拜访她的老鸭子问。

“这个蛋费的时间真久！”坐着的母鸭说。“它老是不裂开。请你看看别的吧。他们真是一些最逗人爱的小鸭儿！都像他们的爸爸——这个坏东西从没有来看过我一次！”

“让我瞧瞧这个老是不裂开的蛋吧，”这位年老的客人说，“请相信我，这是一只吐绶鸡的蛋，有一次我也同样受过骗。你知道，那些小家伙不知道给了我多少麻烦和苦恼，他们都不敢下水，我简直没有办法叫他们在水里试一试。我说好说歹，一点用也没有！——让我来瞧瞧这只蛋吧。哎呀！这是一只吐绶鸡的蛋！让它躺着吧，你尽管叫别的孩子去游泳好了。”

“我还是在它上面多坐一会儿吧，”鸭妈妈说，“我已经坐了这么久，就是再坐它一个星期也没有关系。”

“那么就请便吧。”老鸭子说。于是她就告辞了。

最后这只大蛋裂开了。“噼！噼！”新生的这个小家伙叫着向外面爬。他是又大又丑。鸭妈妈把他瞧了一眼。“这个小鸭子大得怕人，”她说，“别的没有一个像他；但是他一点也不像小吐绶鸡！好吧，我们马上就来试试看吧。他得到水里去，我踢也要把他踢下水去。”

第二天的天气是又晴和，又美丽。太阳照在绿牛蒡上。鸭妈妈带着她所有的孩子走到溪边来。扑通！她跳进水里去了。“呱！呱！”她叫着，于是小鸭子就一个接着一个跳下去。水淹到他们头上，但是他们马上又冒出来了，游得非常漂亮。他们的小腿很灵活地划着。他们全都在水里，连那个丑陋的灰色小家伙也跟他们在一起游。

“唔，他不是一个吐绶鸡，”她说，“你看他的腿划得多灵活，他浮得多么稳！他是我亲生的孩子！如果你把他仔细看一看，他还算长得蛮漂亮呢。嘎！嘎！跟我一块儿来吧，我把你们带到广大的世界上去，把那个养鸡场介绍给你们看看。不过，你们得紧贴着我，免得别人踩着你们。你们还得当心猫儿呢！”

这样，他们就到养鸡场里来了。场里响起了一阵可怕的喧闹声，因为有两个家族正在争夺一个鳝鱼头，结果是猫儿把它抢走了。

“你们瞧，世界就是这个样子！”鸭妈妈说。她的嘴流了一点涎水，因为她也想吃那个鳝鱼头。“现在使用你们的腿吧！”她说。“你们拿出精神来。你们如果看到那儿的一个老母鸭，你们就得把头低下来，因为她

是这儿最有声望的人。她有西班牙的血统——她长得非常胖。你们看，她的腿上有一块红布条。这是一件非常出色的东西，也是一个鸭子可能得到的最大光荣：它的意义很大，说明人们不愿意失去她，动物和人统统都得认识她。打起精神来吧——不要把腿缩进去。一个有很好教养的鸭子总是把腿摆开的，像爸爸和妈妈一样。好吧，低下头来，说：‘嘎’呀！”

他们这样做了。别的鸭子站在旁边看着，同时用相当大的声音说：

“瞧！现在又来了一批找东西吃的客人，好像我们的人数还不够多似的！呸！瞧那只小鸭的一副丑相！我们真看不惯！”于是马上有一只鸭子飞过去，在他的脖颈上啄了一下。

“请你们不要管他吧，”鸭妈妈说，“他并不伤害谁呀！”

“对，不过他长得太大，太特别了，”啄过他的那只鸭子说，“因此他必须挨打！”

“那个母鸭的孩子都很漂亮，”腿上有一条红布的那个母鸭说，“他们都很漂亮，只有一只是例外。这真是可惜。我希望能把他再孵一次。”

“那可不能，太太，”鸭妈妈回答说。“他不好看，但是他的脾气非常好。他游起水来也不比别人差——我还可以说，他游得比别人好呢。我想他会慢慢长得漂亮的，或者到适当的时候，他也可能缩小一点。他在蛋里躺得太久了，因此他的模样有点不太自然。”她说着，同时在他的脖颈上啄了一下，把他的羽毛理了一理。“不过，他是一只公鸭，”她说，“所以关系也不太大。我想他的身体很结实，将来总会自己找到出路的。”

“别的小鸭倒很可爱，”老母鸭说。“你在这儿不要客气。如果你找到鳝鱼头，请把它送给我好了。”

他们现在在这儿，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

不过从蛋壳里爬出的那只小鸭太丑了，到处挨打，被排挤，被讥笑，不仅在鸭群中是这样，连在鸡群中也是这样。

“他真是又粗又大！”大家都说。有一只雄吐绶鸡生下来脚上就有距，因此他自以为是一个皇帝。他把自己吹得像一条鼓满了风的帆船，来势汹汹地向那只丑小鸭走来，瞪着一双大眼睛，脸上涨得通红。这只可怜的小鸭不知道站在什么地方，或者走到什么地方去好。他觉得非常悲哀，因为自己长得那么丑陋，而且成了全体鸡鸭的一个嘲笑对象。

这是头一天的情形。后来一天比一天糟。大家都要赶走这只可怜的小鸭；连他自己的兄弟姊妹也对他生起气来。他们老是说：“你这个丑妖怪，希望猫儿把你抓去才好！”于是妈妈也说起来：“我希望你走远些！”鸭儿们啄他，小鸡打他，喂鸡鸭的那个女佣人用脚来踢他。

于是他飞过篱笆逃走了；灌木林里的小鸟一见到他，就惊慌地向空中飞去。“这是因为我太丑了！”小鸭想。于是他闭起眼睛，继续往前跑。他一口气跑到一块住着野鸭的沼泽地里。他在这儿躺了一整夜，因为他太累了，太丧气了。

天亮的时候，野鸭都飞回来了。他们瞧了瞧这位新来的朋友。

“你是谁呀？”他们问。小鸭一下转向这边，一下转向那边，尽量对大家恭恭敬敬地行礼。

“你真是丑得厉害，”野鸭们说，“不过只要你不跟我们族里任何鸭子结婚，对我们倒也没有什么大的关系。”可怜的小东西！他根本没有想到什么结婚；他只希望人家准许他躺在芦苇里，喝点沼泽的水就够了。

他在那儿躺了两个整天。后来有两只雁——严格地讲，应该说是两只公雁，因为他们是两个雄的——飞来了。他们从娘的蛋壳里爬出来还没有多久，因此非常顽皮。

“听着，朋友，”他们说，“你丑得可爱，连我们都禁不住要喜欢你了。你做一个候鸟，跟我们一块儿飞走好吗？另外有一块沼泽地离这儿很近，那里有好几只活泼可爱的雁儿。她们都是小姐，都会说：‘嘎！’你是那么丑，可以在她们那儿碰碰你的运气！”

“噼！啪！”天空中发出一阵响声。这两只公雁落到芦苇里，死了，把水染得鲜红。“噼！啪！”又是一阵响声。整群的雁儿都从芦苇里飞起

来，于是又是一阵枪声响起来了。原来有人在大规模地打猎。猎人都埋伏在这沼泽地的周围，有几个人甚至坐在伸到芦苇上空的树枝上。蓝色的烟雾像云块似地笼罩着这些黑树，慢慢地在水面上向远方飘去。这时，猎狗都扑通扑通地在泥泞里跑过来，灯芯草和芦苇向两边倒去。这对于可怜的小鸭说来真是可怕的事情！他把头掉过来，藏在翅膀里。正在这时候，一只骇人的大猎狗紧紧地站在小鸭的身边。它的舌头从嘴里伸出很长，眼睛发出丑恶和可怕的光。它把鼻子顶到这小鸭的身上，露出了尖牙齿，可是——扑通！扑通！——它跑开了，没有把他抓走。

“啊，谢谢老天爷！”小鸭叹了一口气，“我丑得连猎狗也不要咬我了！”

他安静地躺下来。枪声还在芦苇里响着，枪弹一发接着一发地射出来。

天快要暗的时候，四周才静下来。可是这只可怜的小鸭还不敢站起来。他等了好几个钟头，才敢向四周望一眼，于是他急忙跑出这块沼泽地，拼命地跑，向田野上跑，向牧场上跑。这时吹起一阵狂风，他跑起来非常困难。

到天黑的时候，他来到一个简陋的农家小屋。它是那么残破，甚至不知道应该向哪一边倒才好——因此它也就没有倒。狂风在小鸭身边号叫得非常厉害，他只好面对着狂风坐下来。风越吹越凶。他看到那门上的铰链有一个已经松了，门也歪了，他可以从空隙钻进屋里去，他便钻进去了。

屋子里有一个老太婆和她的猫儿，还有一只母鸡住在一起。她把这只猫儿叫“小儿子”。他能把背拱得很高，发出咪咪的叫声；他的身上还能迸出火花，不过要他这样做，你就得倒摸他的毛。母鸡的腿又短又小，因此她叫“短腿鸡儿”。她生下的蛋很好，所以老太婆把她爱得像自己的亲生孩子一样。

第二天早晨，人们马上注意到了这只来历不明的小鸭。那只猫儿开始咪咪地叫，那只母鸡也咯咯地喊起来。

“这是怎么回事儿？”老太婆说，同时朝四周看。不过她的眼睛有点花，所以她以为小鸭是一只肥鸭，走错了路，才跑到这儿来了。“这真是少有的运气！”她说，“现在我可以有鸭蛋了。我只希望他不是一只公鸭才好！我们得弄个清楚！”

这样，小鸭就在这里受了三个星期的考验，可是他什么蛋也没有生下来。那只猫儿是这家的绅士，那只母鸡是这家的太太，所以他们一开口就说：“我们和这世界！”因为他们以为他们就是半个世界，而且还是最好的那一半呢。小鸭觉得自己可以有不同的看法，但是他的这种态度，母鸡却忍受不了。

“你能够生蛋吗？”她问。

“不能！”

“那么就请你不要发表意见。”

于是雄猫说：“你能拱起背，发出咪咪的叫声和迸出火花吗？”

“不能！”

“那么，当有理智的人在讲话的时候，你就没有发表意见的必要！”

小鸭坐在一个墙角里，心情非常不好。这时他想起了新鲜空气和阳光。他觉得有一种奇怪的渴望：他想到水里去游泳。最后他实在忍不住了，不得不把心事对母鸡说出来。

“你在起什么念头？”母鸡问。“你没有事情可干，所以你才有这些怪想头。你只要生几个蛋，或者咪咪地叫几声，那么你这些怪想头也就会没有了。”

“不过，在水里游泳是多么痛快呀！”小鸭说。“让水淹在你的头上，往水底一钻，那是多么痛快呀！”

“是的，那一定很痛快！”母鸡说，“你简直在发疯。你去问问猫儿吧——在我所认识的一切朋友当中，他是最聪明的——你去问问他喜欢不喜欢在水里游泳，或者钻进水里去。我先不讲我自己。你去问问你的主

人——那个老太婆吧，世界上再也没有比她更聪明的人了！你以为她想去游泳，让水淹过她的头顶吗？”

“你们不了解我。”小鸭说。

“我们不了解你？那么请问谁了解你呢？你决不会比猫儿和女主人更聪明吧——我先不提我自己。孩子，你不要自以为了不起吧！你现在得到这些照顾，你应该感谢上帝。你现在到一个温暖的屋里来，有了一些朋友，而且还可以向他们学习很多的东西，不是吗？不过你是一个废物，跟你在一起真不痛快。你可以相信我，我对你说这些不好听的话，完全是为了帮助你呀。只有这样，你才知道谁是你的真正朋友！请你注意学习生蛋，或者咪咪地叫，或者迸出火花吧！”

“我想我还是走到广大的世界上去好。”小鸭说。

“好吧，你去吧！”母鸡说。

于是小鸭就走了。他一会儿在水上游，一会儿钻进水里去，不过，因为他的样子丑，所有的动物都瞧不起他。秋天到来了。树林里的叶子变成了黄色和棕色，风卷起它们，把它们带到空中飞舞，而空中是很冷的。云块沉重地载着冰雹和雪花，低低地悬着。乌鸦站在篱笆上，冻得只管叫：“呱！呱！”是的，你只要想想这情景，就会觉得冷了。这只可怜的小鸭的确没有一个舒服的时候。

一天晚上，当太阳正在美丽晚霞中落下去的时候，有一群漂亮的大鸟从灌木林里飞出来，小鸭从来没有看到过这样美丽的东西。他们白得发亮，颈项又长又柔软，这就是天鹅。他们发出一种奇异的叫声，展开美丽的长翅膀，从寒冷的地带飞向温暖的国度，飞向不结冰的湖上去。

他们飞得很高——那么高，丑小鸭不禁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兴奋。他在水上像一个车轮似的不停地旋转着，同时把自己的颈项高高地向他们伸着，发出一种响亮的怪叫声，连他自己也害怕起来。啊！他再也忘记不了这些美丽的鸟儿，这些幸福的鸟儿。当他看不见他们的时候，他就沉入水底；但是当他再冒出水面的时候，却感到非常空虚。他不知道这些鸟儿的名字，也不知道他们要向什么地方飞去。不过他爱他们，好像

他从来还没有爱过什么东西似的。他并不嫉妒他们，他怎能梦想有他们那样美丽呢？只要别的鸭儿准许他跟他们生活在一起，他就已经很满意了——可怜的丑东西。

冬天变得很冷，非常的冷！小鸭不得不在水上游来游去，免得水面完全冻结成冰。不过他游动的这个小范围，一天比一天缩小。水冻得厉害，人们可以听到冰块的碎裂声。小鸭只好用他的一双腿不停地游动，免得水完全被冰封闭。最后，他终于昏倒了，躺着动也不动，跟冰块结在一起。

大清早，有一个农民在这儿经过。他看到了这只小鸭，就走过去用木屐把冰块踏破，然后把他抱回来，送给他的女人。他这时才渐渐地恢复了知觉。

小孩子们都想要跟他玩，不过小鸭以为他们想要伤害他。他一害怕就跳到牛奶盘里去了，把牛奶溅得满屋子都是。女人惊叫起来，拍着双手。这么一来，小鸭就飞到黄油盆里去了，然后又飞进面粉桶里去了，最后才爬出来。这时他的样子才好看呢！女人尖声叫起来，拿着火钳要打他。小孩们挤做一团，想抓住这小鸭。他们又是笑，又是叫！——幸好大门是开着的。他钻进灌木林中新下的雪里面去。他躺在那里，几乎像昏倒了一样。

要是只讲他在这严冬所受的困苦和灾难，那么这个故事也就太悲惨了。当太阳又开始温暖地照着的时候，他正躺在沼泽地的芦苇里。百灵鸟唱起歌来了——这是一个美丽的春天。

忽然间他举起翅膀：翅膀拍起来比以前有力得多，马上就把他托起来飞走了。他不知不觉地已经飞进了一座大花园。这儿苹果树正开着花；紫丁香在散发着香气，它又长又绿的枝条垂到弯弯曲曲的溪流上。啊，这儿美极了，充满了春天的气息！三只美丽的白天鹅从树荫里一直游到他面前来。他们轻飘飘地浮在水上，羽毛发出飕飕的响声。小鸭认出这些美丽的动物，于是心里感到一种说不出的难过。

“我要飞向他们，飞向这些高贵的鸟儿！可是他们会把我弄死的，因为我是这样丑，居然敢接近他们。不过这没有什么关系！被他们杀死，

要比被鸭子咬、被鸡群啄、被看管养鸡场的那个女佣人踢和在冬天受苦好得多！”于是他飞到水里，向这些美丽的天鹅游去：这些动物看到他，马上竖起羽毛向他游来。“请你们弄死我吧！”这只可怜的动物说。他把头低低地垂到水上，只等待着死。但是他在这清澈的水上看到了什么呢？他看到了自己的倒影。但那不再是一只粗笨的、深灰色的、又丑又令人讨厌的鸭子，而却是——一只天鹅！

只要你曾经在一只天鹅蛋里待过，就算你生在养鸭场里也没有什么关系。

对于他过去所受的不幸和苦恼，他现在感到非常高兴。他现在清楚地认识到幸福和美好正在向他招手。许多大天鹅在他周围游泳，用嘴来亲他。

花园里来了几个小孩子。他们向水上抛来许多面包片和麦粒。最小的那个孩子喊道：

“你们看那只新天鹅！”别的孩子也兴高采烈地叫起来：“是的，又来了一只新的天鹅！”于是他们拍着手，跳起舞来，向他们的爸爸和妈妈跑去。他们抛了更多的面包和糕饼到水里，同时大家都说：这新来的一只最美！那么年轻，那么好看！那些老天鹅不禁在他面前低下头来。

他感到非常难为情。他把头藏到翅膀里面去，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他感到太幸福了，但他一点也不骄傲，因为一颗好的心是永远不会骄傲的。他想起他曾经怎样被人迫害和讥笑过，而他现在却听到大家说他是美丽的鸟中最美丽的一只鸟儿。紫丁香在他面前把枝条垂到水里去。太阳照得很温暖，很愉快。他扇动翅膀，伸直细长的颈项，从内心里发出一个快乐的声音：

“当我还是一只丑小鸭的时候，我做梦也没有想到会有这么多的幸福！”

（1844）

[1] 据丹麦的民间传说，鹳鸟是从埃及飞来的。

她是一个废物

市长正站在敞开的窗子面前。他只穿着衬衫，衬衫的前襟上别着一根领带别针。他的胡子刮得特别光——是他亲自刮的。不过，他划开了一个小口，他已经在上面贴了一小片报纸。

“听着，小家伙！”他大声说。

这小家伙不是别人，就是那个贫苦的洗衣妇的儿子。他正在这房子前面经过，他恭恭敬敬地把帽子摘下来。帽子已经破了，因此他随时可以把帽子卷起来塞在衣袋里。这孩子穿着一件朴素的旧衣服，但是衣服很干净，补得特别平整，脚上拖着一双厚木鞋，站在那儿，卑微得好像是站在皇帝面前一样。

“你是一个好孩子！”市长先生说，“你是一个有礼貌的孩子！我想你妈妈正在河边洗衣服，你现在是要把藏在衣袋里的东西送给她。这对你母亲说来是一件很不好的事情！你弄到了多少？”

“半斤。”这孩子用一种害怕的声音吞吞吐吐地说。

“今天早晨她已经喝了这么多。”市长说。

“没有，那是昨天！”孩子回答说。

“两个半斤就整整是一斤！她真是一个废物！你们这个阶级的人说来也真糟糕！告诉你妈妈，她应该觉得羞耻。你自己切记不要变成一个酒徒——不过你会的！可怜的孩子，你去吧！”

孩子走开了，帽子仍然拿在手中，风在吹着他金黄色的头发，把鬈发都弄得直立起来了。他绕过一个街角，拐进一条通向河流的小巷里去。他的母亲站在水里一个洗衣凳旁边，用木杵捶着一堆沉重的被单。水在滚滚地流，因为磨房的闸门已经抽开了，这些被单被水冲着，差不多要把洗衣凳推翻。这个洗衣妇不得不使尽一切气力来稳住这凳子。

“我差不多也要被卷走了！”她说，“你来得正好，我正需要人来帮帮忙，站在这水里真冷，但是我已经站了六个钟头了。你带来什么东西给我吗？”

孩子取出一瓶酒来。妈妈把它凑在嘴上，喝了一点。

“啊，这算是救了我，它真叫我感到温暖！它简直像一顿热饭，而且价钱还不贵！你也喝点吧，我的孩子！你看起来简直一点血色都没有。你穿这点单衣，要冻坏的。而且现在又是秋天。噢！水多冷啊！我希望我不要闹起病来。不，我不会生病的！再给我喝一口吧，你也可以喝一点，不过只能喝一点，可不能喝上瘾，我可怜的、亲爱的孩子！”

于是她就走出河水，爬到孩子站着的那座桥上来。水从她草编的围裙上和她的衣服上不停地往下滴。

“我要苦下去，我要拼命地工作，工作得直到手指流出血来。不过，我亲爱的孩子，只要我能凭诚实的劳动把你养大，我吃什么苦也愿意。”

当她正在说这话的时候，有一个年纪比她大一点的女人向他们走来了。她的衣服穿得非常寒碜，一只脚也跛了，还有一束假发盖在一只眼睛上。这束假发的作用本来是要掩住这只瞎眼的，不过它反而把这缺点弄得更突出了。她是这个洗衣妇的朋友。邻居们把她叫做“假发跛子玛伦”。

“咳，你这可怜的人！你简直在冷水里工作得不要命了！你的确应该喝点什么东西，把自己暖一下，不过有人一看到你喝几滴就大喊大叫起来！”不一会儿，市长刚才说的话就全部传到洗衣妇的耳朵里去了，因为玛伦把这些话全都听到了，而且她很生气，觉得他居然敢把一个母亲所喝的几滴酒，那样郑重其事地告诉她亲生的儿子，特别是因为市长正在这天要举行一个盛大的宴会，在这宴会上，大家将要一瓶瓶地喝着酒。“而且是烈性好酒！有许多人将要喝得超过他们的酒量——但是这却不叫做喝酒！他们是有用的人，可是你就算是废物！”

“咳，我的孩子！他居然对你说那样的话！”洗衣妇说，她的嘴唇在发抖。“你看，你的妈妈是个废物！也许他的话有道理，但他不应对我的

孩子说呀！况且我在他家里吃的苦头已经够多了。”

“市长的父母还活着的时候，你就在他家里当佣人，并且住在他家里。那是多少年前的事！从那时起，人们不知吃了多少斗的盐，现在人们也应该感到渴了！”玛伦笑了一下。“市长今天要举行一个盛大的午宴。他本来要请那些客人改期再来的，不过已经来不及了，因为菜早就准备好了。这事是门房告诉我的。一个钟头以前他接到一封信，说他的弟弟已经在哥本哈根死了。”

“死了？”洗衣妇大叫一声，她的脸色变得像死人一样惨白。

“是的，死了，”玛伦说。“你感到特别伤心吗？是的，你认识他，你在他家当过佣人。”

“他死了！他是一个非常好、非常可爱的人！世上是少有像他那样的人的。”于是眼泪就沿着她的脸滴下来了。“啊，老天爷！我周围的一切东西都在旋转！——这是因为我把一瓶酒喝光了的缘故。我实在没有那么大的酒量！我觉得我病了！”于是她靠着木栅栏，免得倒下来。

“老天爷，你真的病了！”玛伦说。“不要急，你可能会清醒过来的。不对，你真的病了！我最好还是把你送回家去吧。”

“不过我这堆衣服——”

“交给我好了！扶着我吧！你的孩子可以留在这儿等着。我一会儿就回来把它洗完，它并不多。”

这个洗衣妇的腿在发抖。

“我在冷水里站得太久了！从清早起我就没有吃喝过什么东西。我全身烧得滚烫。啊，上帝！请帮助我走回家去吧！啊，我可怜的孩子！”于是她哭起来。

孩子也哭起来。他单独坐在河边，守着这一大堆湿衣服。这两个女人走得很慢。洗衣妇摇摇摆摆地走过一条小巷，拐过一条街就来到市长住着的那条街上。一到他的公馆面前，她就倒在人行道上了。许多人围

拢来。

跛脚玛伦跑进这公馆里去找人来帮忙。市长和他的客人们走到窗前朝外面望着。

“原来是那个洗衣的女人！”他说。“她喝得太多，醉了！她是一个废物！真可惜，她有一个可爱的儿子。我的确喜欢这孩子。不过这母亲是一个废物！”

不一会儿洗衣妇恢复了知觉。大家把她扶到她简陋的屋子里去，然后把她放到床上。好心肠的玛伦为她热了一杯酒，里面加了一些黄油和糖，她认为这是最好的药品。然后她就匆匆忙忙地跑到河边去，把衣服洗完了——洗得够马虎，虽然她的本意很不坏。严格地说，她不过只是把潮湿的衣服拖上岸来，放进桶里去罢了。

天黑的时候，她来到那间简陋的小房子里，坐在洗衣妇的旁边。她特别为病人向市长的厨子讨一点烤洋山芋和一片肥火腿来。玛伦和孩子大吃了一通，不过病人只能欣赏这食物的香味。她说香味也是很滋补的。

不一会儿，孩子就上床去睡了，睡在他的妈妈睡的那张床上。他横睡在她的脚头，盖着一床打满了蓝色和白色补丁的旧地毯。

洗衣妇感到现在精神稍微好了一点。温暖的酒使她有了一点气力，食物的香味也对她起了好的作用。

“多谢你，你这个好心肠的人，”她对玛伦说。“孩子睡着以后，我就把一切经过都告诉你。我想他已经睡着了。你看，他闭着眼睛躺着，是一副多么温柔好看的样儿！他一点也不知道妈妈的痛苦——我希望老天爷永远不要让他知道。我那时是帮那位枢密顾问官——就是市长的父亲——做佣人。有一天他的在大学里念书的小儿子回来了。我那时是一个粗野的年轻女孩子，但是我可以在老天爷面前发誓，我是正派的！”洗衣妇说。“那大学生是一个快乐、和蔼、善良和勇敢的人！他身上的每一滴血都是善良和诚实的。我在这世界上没有看到过比他更好的人。他是这家的少爷，我不过是一个女佣人。但是我们相爱起来了——我们相爱是

真诚的，正当的。当人们正在真诚地相爱的时候，接吻就不能算是罪过了。他把这事告诉了他的母亲，她在他的眼中就像世上的一个活神仙。她既聪明，又温柔。他离开家的时候就把他的戒指套到我的手指上。他已经走了很远以后，我的女主人就喊我去。她用一种坚定、但是温和严肃的语气对我说话——只有我们的上帝才能这样讲话。她把他跟我的区别，无论从精神方面或实质方面，都清楚地告诉了我。

“‘他现在只看到你是多么漂亮，’她说，‘不过漂亮是保持不住多久的！你没有受过他那样的教育。你在智力方面永远赶不上他——不幸的关键就在这里。我尊重穷人，’她继续说：‘在上帝面前，他们比许多富人的位置还高，不过在我们人的世界里，我们必须当心不要越过了界限，不然车子就会翻掉，你们两人也会翻掉。我知道有一个很好的人向你求过婚——一个手艺人——就是那个手套匠人爱力克。他的妻子已经死了，没有小孩。他的境遇也很好。你考虑考虑吧！’

“她讲的每个字都像一把刺进我心里的尖刀。不过我知道她的话是有道理的。这使我感到难过，感到沉重。我吻了她的手，流出痛苦的眼泪。当我回到我的房里倒在床上的时候，我哭得更痛苦。这是我最难过的一夜。只有上帝知道，我是在怎样受难，怎样挣扎！

“第二个礼拜天我到教堂里去，祈求上帝指引我。当我走出教堂的时候，手套匠人爱力克正在向我走来——这好像就是上帝的意志。这时我心里的一切疑虑都消除了。我们在身份和境遇方面都是相称的——他还可以算得是境况好的人。因此我就走向他，握着他的手，同时说：

“‘你的心还没有变吧？’

“‘没有，永远不会变！’他回答说。

“‘你愿跟一个尊重和敬佩你、但是不爱你的女子结婚吗——虽然她以后可能会对你发生爱情？’

“‘是的，爱情以后就会来的！’他说。这样，我们就同意了。我回到女主人的家里来。她的儿子给我的那个戒指一直是藏在我的怀里。我白天不敢戴它，只是晚上我上床去睡的时候才戴上它。我吻着这戒指，一

直吻得我的嘴唇要流出血来。然后我把它交还给我的女主人，同时告诉她，下星期牧师就要宣布我和手套匠人的结婚的预告。我的女主人双手抱着我，吻我。她没有说我是一个废物，不过那时我可能是比现在更有用一点的，因为我还没有碰上生活的灾难。在圣烛节 [1] 那天我们就结婚了。头一年我们的生活还不坏：我们有一个伙计和一个学徒，还有你，玛伦——你帮我们的忙。”

“啊，你是一个善良的女主人！”玛伦说。“我永远也忘记不了，你和你的丈夫对我是多么好！”

“是的，你和我们住在一起的时候，正是我们过得好的时候！我们那时还没有孩子。那个大学生我再也没有见到过——啊，对了，我看到过他，但是他却没有看见我！他回来参加他母亲的葬礼。我看到他站在坟旁，脸色惨白，样子很消沉，不过那是因为母亲死了的缘故。后来，当他的父亲死的时候，他正住在外国，没有回来。以后他也没有回来。我知道他一直没有结婚。后来他成了一个律师。他已经把我忘记了。即使他再看到我，大概也不会认识我的——我已经变得非常难看。这也算是一件幸事！”

于是她谈到她那些苦难的日子和她家所遭遇到的不幸。他们积蓄了五百块钱。街上有一座房子要卖，估价是两百块钱。如果把它拆了，再建一座新的，还是值得。所以他们就把它买下来了。石匠和木匠把费用计算了一下：新房子的建筑费要一千零二十块钱。手套匠人爱力克很有信用，所以他在京城里借了这笔钱。不过带回这笔钱的那个船长，在半路上翻了船，钱和他本人都没有了。

“这时候，现在正在睡觉的我的这个亲爱的孩子出世了。长期的重病把我的丈夫拖倒了。有九个月的光景，我得每天替他穿衣和脱衣。我们一天不如一天，而且在不停地借债。我们把所有的东西都卖了，接着丈夫也死了。我工作着，操劳着，为我的孩子操劳和工作，替人擦楼梯，替人洗粗细衣服，但是我的境遇还是没有办法改好——这就是上帝的意志！他将要在适当的时候把我唤走的，他也不会不管我的孩子。”

于是她便睡去了。

到了早晨，她的精神好了许多，也觉得有了些气力，她觉得自己可以去继续工作。不过她一走进冷水里，就感到一阵寒颤和无力。她用手在空中乱抓，向前走了一步，便倒下来。她的头搁在岸上，但是脚仍然浸在水里。她的一双木鞋——每只鞋里垫着一把草——顺着水流走了。这情形是玛伦送咖啡来时看到的。

这时市长家里的一个仆人跑到洗衣妇简陋的屋里来，叫她赶快到市长家去，因为他有事情要对她讲。但是现在已经迟了！大家请来了一个剃头兼施外科手术的人来为她放血。不过这个可怜的洗衣妇已经死了。

“她喝酒喝死了！”市长说。

那封关于他弟弟去世的信里附有一份遗嘱的大要。这里面有一项是：死者留下六百块钱交给他母亲过去的佣人——就是现在的手套匠的寡妇。这笔钱应该根据实际需要，以或多或少的数目付给她或她的孩子。

“我的弟弟和她曾经闹过一点无聊的事儿，”市长说。“幸亏她死了，现在那个孩子可以得到全部的钱。我将把他送到一个正经人家里去寄养，好使他将来可以成为一个诚实的手艺人。”

请我们的上帝祝福这几句话吧。

于是市长就把这孩子喊来，答应照顾他，同时还说他的母亲死了是一桩好事，因为她是一个废物！

人们把她抬到教堂墓地上去，埋在穷人的公墓里。玛伦在她的坟上栽了一棵玫瑰树，那个孩子立在她旁边。

“我亲爱的妈妈！”他哭起来，眼泪不停地流着。“人们说她是一个废物，这是真的吗？”

“不，她是一个非常有用的人！”那个老佣人说，同时生气地朝天上望着。“我在许多年以前就知道她是一个好人，从昨天晚上起我更知道她是一个好人。我告诉你她是一个有用的人！老天爷知道这是真的。让别人说‘她是一个废物’吧！”

[1] 圣烛节是在2月2日举行的基督教节日，纪念耶稣诞生后四十天，圣母马利亚带他到耶路撒冷去祈祷。

豌豆上的公主

从前有一位王子，他想找一位公主结婚，但是她必须是一位真正的公主。所以他就走遍了全世界，想寻到这样的一位公主。可是无论他到什么地方，他总是碰到一些障碍。公主倒有的是，不过他没有办法断定她们究竟是不是真正的公主。她们总是有些地方不大对头。结果他只好回家来，心中很不快活，因为他是那么渴望着得到一位真正的公主。

有一天晚上，忽然起了一阵可怕的暴风雨。天空在掣电，在打雷，在下着大雨。这真有点使人害怕！这时有人在敲城门。老国王就走过去开门。

站在城门外的是一位公主。可是，天哪！经过了风吹雨打以后，她的样子是多么难看啊！水沿着她的头发和衣服向下面流，流进鞋尖，又从脚跟流出来。她说她是一个真正的公主。

“是的，这点我们马上就可以考查出来。”老皇后心里想，可是她什么也没有说。她走进卧房，把所有的被褥都搬开，在床榻上放了一粒豌豆。于是她取出二十床垫子，把它们压在豌豆上；随后她又在这些垫子上放了二十床鸭绒被。

这位公主夜里就睡在这些东西上面。

早晨大家问她昨晚睡得怎样。

“啊，不舒服极了！”公主说。“我差不多整夜没有合上眼！天晓得我床上有件什么东西？我睡到一块很硬的东西上面，弄得我全身发青发紫。这真怕人！”

现在大家就看出来了，她是一位真正的公主，因为压在这二十床垫子和二十床鸭绒被下面的一粒豌豆，她居然还能感觉得出来。除了真正的公主以外，任何人都不会有这么嫩的皮肤的。

因此那位王子就选她为妻子了，因为现在他知道他得到了一位真正

的公主。这粒豌豆因此也就送进了博物馆。如果没有人把它拿走的话，人们现在还可以在那儿看到它呢。

请注意，这是一个真的故事。

（1835）

皇帝的新装

许多年以前有一位皇帝，他非常喜欢穿好看的新衣服。他为了要穿得漂亮，把所有的钱都花到衣服上去了，他一点也不关心他的军队，也不喜欢去看戏。除非是为了炫耀一下他的新衣服，他也不喜欢乘马车逛公园。他每天每个钟头要换一套新衣服。人们提到皇帝时总是说："皇上在更衣室里。"

在他住的那个大城市里，生活很轻松，很愉快。每天有许多外国人到来。有一天来了两个骗子。他们说，他们是织工。他们说，他们能织出谁也想象不到的最美丽的布。这种布的色彩和图案不仅非常好看，而且用它缝出来的衣服还有一种奇异的作用，那就是凡是不称职的人或者愚蠢的人，都看不见这衣服。

"那正是我最喜欢的衣服！"皇帝心里想。"我穿了这样的衣服，就可以看出我的王国里哪些人不称职；我就可以辨别出哪些人是聪明人，哪些人是傻子。是的，我要叫他们马上织出这样的布来！"他付了许多现款给这两个骗子，叫他们马上开始工作。

他们摆出两架织机来，装作是在工作的样子，可是他们的织机上什么东西也没有。他们接二连三地请求皇帝发一些最好的生丝和金子给他们。他们把这些东西都装进自己的腰包，却假装在那两架空空的织机上忙碌地工作，一直忙到深夜。

"我很想知道他们究竟织得怎样了，"皇帝想。不过，他立刻就想起了愚蠢的人或不称职的人是看不见这布的。他心里的确感到有些不大自在。他相信他自己是用不着害怕的。虽然如此，他还是觉得先派一个人去看看比较妥当。全城的人都听说过这种布料有一种奇异的力量，所以大家都很想趁这机会来测验一下，看看他们的邻人究竟有多笨，有多傻。

"我要派诚实的老部长到织工那儿去看看，"皇帝想。"只有他能看出这布料是个什么样子，因为他这个人很有头脑，而且谁也比不上他那样

称职。”

这位善良的老部长就到那两个骗子的工作地点去了。他们正在空空的织机上忙忙碌碌地工作。

“这是怎么一回事？”老部长想，把眼睛睁得有碗口那么大。

“我什么东西也没有看见！”但是他不敢把这句话说出来。

那两个骗子请求他走近一点，同时指着那两架空空的织机问他，布的花纹是不是很美丽，色彩是不是很漂亮。这位可怜的老大臣的眼睛越睁越大，可是他还是看不见什么东西，因为的确没有什么东西可看。

“我的老天爷！”他想。“难道我是一个愚蠢的人吗？我从来没有怀疑过我自己。我决不能让人知道这事情。难道我不称职吗？——不成；我决不能让人知道我看不见布料。”

“哎，你一点意见也没有吗？”一个正在织布的织工说。

“啊，美极了！真是美妙极了！”老大臣说。他戴着眼镜仔细地看。“多么美的花纹！多么美的色彩！是的，我将要呈报皇上说我对于这布感到非常满意。”

“嗯，我们听到您的话真高兴！”两个织工一齐说。他们把这些稀有的色彩和花纹描述了一番，还加上些名词儿。这位老大臣注意地听着，以便回到皇帝那里去时，可以照样背出来。事实上他也就这样办了。

这两个骗子又要了很多的钱，更多的丝线和金子，他们说这是为了织布的需要。他们把这些东西全装进腰包里，连一根线也没有放到织机上去。不过他们还是继续在空空的机架上工作。

过了不久，皇帝派了另一位诚实的官员去看看，布是不是很快就可以织好。他的运气并不比头一位大臣的好：他看了又看，但是那两架空空的织机上什么也没有，他什么东西也看不出来。

“你看这块布美不美？”两个骗子问。他们指着一些美丽的花纹，并且做了一些解释。事实上什么花纹也没有。

“我并不愚蠢！”这位官员想。“这大概是因为我不配担当现在这样好的官职吧？这也真够滑稽，但是我决不能让人看出来！”因此他就把他完全没有看见的布称赞了一番，同时对他们说，他非常喜欢这些美丽的颜色和巧妙的花纹。“是的，那真是太美了！”他回去对皇帝说。

城里所有的人都在谈论这美丽的布料。

当这布还在织的时候，皇帝就很想亲自去看一次，他选了一群特别圈定的随员——其中包括已经去看过的那两位诚实的大臣。在随员的陪同下，他到了那两个狡猾的骗子住的地方去。那两个家伙正在竭尽全力地织布，但是一根线的影子也看不见。

“您看这不漂亮吗？”那两位诚实的官员说。“陛下请看，多么美丽的花纹！多么美丽的色彩！”他们指着那架空空的织机，因为他们以为别人也一定会承认看得见布料的。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呢？”皇帝心里想。“我什么也没有看见！这真是荒唐！难道我是一个愚蠢的人吗？难道我不配做皇帝吗？这真是我从来没有碰见过的一件最可怕的事情。”

“啊，它真是美极了！”皇帝说。“我表示十二分地满意！”于是他点头表示满意。他装作很仔细地看着织机的样子，因为他不愿意说出他什么也没有看见。跟他来的全体随员也仔细地看了又看，可是他们什么也没有看见。不过，他们也照着皇帝的话说：“啊，真是美极了！”他们建议皇帝用这种新奇的、美丽的布料做成衣服，穿上这衣服亲自去参加快要举行的游行大典。“真美丽！真精致！真是好极了！”每人都随声附和着，每人都有说不出的快乐。皇帝赐给骗子每人一个爵士的头衔和一枚可以挂在钮扣洞上的勋章；并且还封他们为“御聘织师”。

第二天早晨，游行大典就要举行了。在头天晚上，这两个骗子整夜不睡，点起十六支蜡烛。你可以看到他们是在赶夜工，要完成皇帝的新衣。他们装作把布料从织机上取下来。他们用两把大剪刀在空中裁了一阵子，同时又用没有穿线的针缝了一通。最后，他们齐声说：“请看！新衣服缝好了！”

皇帝带着他的一群最高贵的骑士们亲自到来了。这两个骗子每人举起一只手，好像他们拿着一件什么东西似的。他们说：“请看吧，这是裤子！这是袍子！这是外衣！”等等。“这衣服轻柔得像蜘蛛网一样：穿着它的人会觉得好像身上没有什么东西似的——这也正是这衣服的妙处。”

“一点也不错，”所有的骑士都说。可是他们什么也没有看见，因为实际上什么东西也没有。

“现在请皇上脱下衣服，”两个骗子说。“我们要在这个大镜子面前为皇上换上新衣。”

皇帝把身上的衣服统统脱光了。这两个骗子装作把他们刚才缝好的新衣服一件一件地交给他。他们在他的腰围那儿弄了一阵子，好像是系上一件什么东西似的：这就是后裾[1]。皇帝在镜子面前转了转身子，扭了扭腰肢。

“上帝，这衣服多么合身啊！式样裁得多么好看啊！”大家都说。“多么美的花纹！多么美的色彩！这真是一套贵重的衣服！”

“大家已经在外面把华盖准备好了，只等陛下一出去，就可撑起来去游行！”典礼官说。

“对，我已经穿好了，”皇帝说，“这衣服合我的身吗？”于是他又在镜子面前把身子转动了一下，因为他要叫大家看出他在认真地欣赏他美丽的服装。

那些将要托着后裾的内臣们，都把手在地上东摸西摸，好像他们真的在拾起后裾似的。他们开步走，手中托着空气——他们不敢让人瞧出他们实在什么东西也没有看见。

这么着，皇帝就在那个富丽的华盖下游行起来了。站在街上和窗子里的人都说：“乖乖，皇上的新衣真是漂亮！他上衣下面的后裾是多么美丽！衣服多么合身！”谁也不愿意让人知道自己看不见什么东西，因为这样就会暴露自己不称职，或是太愚蠢。皇帝所有的衣服从来没有得到这样普遍的称赞。

“可是他什么衣服也没有穿呀！”一个小孩子最后叫出声来。

“上帝哟，你听这个天真的声音！”那孩子的爸爸说。于是大家把这孩子讲的话私下里低声传播开来。

“他并没有穿什么衣服！有一个小孩子说他并没有穿什么衣服呀！”

“他实在是没有穿什么衣服呀！”最后所有的老百姓都说。皇帝为之一震，因为他似乎觉得老百姓所讲的话是对的。不过他自己心里却这样想：“我必须把这游行大典举行完毕。”因此他摆出一副更骄傲的神气，他的内臣们跟在他后面走，手中托着一个并不存在的后裾。

（1837）

[1] 后裾是拖在礼服后面的很长的一块布，它是封建时代欧洲贵族的一种装束。

顽皮孩子

从前有一位老诗人——一位非常和善的老诗人。有一天晚上，他坐在家里，外面起了一阵可怕的风暴。雨在倾盆地下着：不过这位老诗人坐在炉旁，又温暖，又舒适。火在熊熊地燎着，苹果烤得咝咝发响。

“这样的天气，外面的穷苦人身上恐怕没有一根纱是干的了。”他说，因为他是一位非常好心肠的老诗人。

“啊，请开门！我非常冷，衣服也全湿透了，”外面有一个小孩子在叫。他哭起来，敲着门。这时雨正在倾盆地下着，风把所有的窗扉吹得呼呼地响。

“你这个可怜的小家伙！”老诗人说，他走过去把门开了。门口站着一个小小的孩子。他全身没有穿衣服，雨水从他长长的金发上滚下来。他冻得发抖；如果他没有走进来的话，他一定会在这样的暴风雨中冻死的。

“你这个可怜的小家伙！”老诗人说，同时拉着他的手。“到我这儿来吧，我可以使你温暖起来。我可以给你一点酒和一个苹果吃，因为你是一个美丽的孩子。”

他的确也是很美丽的。他的眼睛亮得像两颗明亮的星星。他的金发虽然有水滴下来，可是拳拳曲曲的，非常好看。他像一个小小的天使，不过他冻得惨白，全身发抖。他手里拿着一把漂亮的弓，但是雨水已经把它弄坏了。涂在那些美丽的箭上的色彩全都被雨淋得模糊不清了。

老诗人坐在炉边，把这小孩子抱到他的膝上，把雨水从他的鬈发里挤出来，把他的手放到自己的手里暖着，同时为他热了一些甜酒。这孩子马上就恢复过来了。他的双颊也变得红润起来了。他跳到地上来，围着这位老诗人跳舞。

“你是一个快乐的孩子！”老诗人说。“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阿穆尔[1]，”他回答说，“你不认识我吗？我的弓就在这儿。你知道，我就是用这把弓射箭哪！看啊，外面天晴了，月亮也出来了。”

“不过你的弓已经坏了。”老诗人说。

“这倒是很可惜的，”小孩子回答说，同时他把弓拿起来，看了一看。“哎，它还很干呢，并没有受到什么损害。弦还很紧——我倒要试它一试！”于是他把弓一拉，插上一支箭，对准了目标，向这位和善的老诗人的心中射去。“你现在看看究竟我的弓损坏了没有！”他说，大笑了一声，于是他就跑掉了。这小孩子该是多么顽皮啊！他居然向这位老诗人射了一箭，而这还是一位把他请进温暖的房间里来的、对他非常和善的、给他最好的酒和最好的苹果吃的老诗人呢！

这位和善的老诗人躺在地上，哭起来了；他的心中了一箭。他说，“嗨，这个阿穆尔真是一个顽皮孩子！我要把这件事告诉所有的好孩子们，叫他们当心，不要跟他一起玩耍，因为他会对他们捣蛋！”

所有的好孩子们——女孩子和男孩子们——听到了他所讲的这个故事，都对这个顽皮的孩子有了戒心；然而他还是骗过了他们，因为他非常伶俐。当大学生听完了课出来的时候，他就穿着一件黑上衣，腋下夹着一本书，在他们旁边走，他们一点也没有看出他。于是他们就挽着他的手，以为他也是一个学生呢。这时他就把一支箭射进他们的心里去。当女孩子们到教堂去受“坚信礼”[2]的时候，他也在后面跟着她们。是的，他老是在跟着人！他坐在戏院里的蜡烛台上，光耀夺目，弄得人们把他当做一盏明灯。可是不久大家就知道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他在御花园里，在散步场上跑来跑去。是的，他从前有过一次射中了你爸爸和妈妈的心啦。你只须问问他们，你就可以听到一段故事。咳，这个阿穆尔真是一个坏孩子；你们决不能跟他有任何来往！他在跟着每一个人。你想想看，有一次他居然把一支箭射进老祖母的心里去啦——不过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个创伤早已经治好了，但是老祖母一直忘不了它。呸，那个恶作剧的阿穆尔！不过你现在认识他了！你知道他是一个多么顽皮的孩子。

[1] 阿穆尔即丘比特，在罗马神话中是爱情之神。他是一个顽皮和快乐的孩子，经常带着弓和箭。当他的箭射到一个人心里的时候，这支箭就燃起爱情的火焰。

[2] 基督教规定，小孩子受洗礼以后，到了青春发育期间，一般地都要再受一次“坚信礼”，以加强和巩固他对宗教的信仰。受“坚信礼”是进入成人阶段的标记。

凤凰

在天国花园里，在知识树底下，有一丛玫瑰花。在这儿，那第一朵开出的玫瑰花生出一只鸟来。它飞起来像一道闪光。它的色彩华丽，它的歌声美妙。

不过当夏娃 [1] 摘下那颗知识的果子的时候，当她和亚当被驱出了天国花园的时候，有一颗火星从复仇天使的火剑上落到这鸟儿的窠里去，把它烧起来。鸟儿就在火焰中被焚死了。不过从窠里的那个火红的蛋中飞出一只新的鸟儿——世界上惟一的凤凰。

神话上面说，这只凤凰住在阿拉伯；它每过一百年就把自己在窠里烧死一次。不过每次总有一个新的凤凰——世界上惟一的凤凰——从那个红蛋里飞出来。

这鸟儿在我们的周围飞翔，快速得像闪电；它的颜色非常美丽，歌声非常悦耳。当母亲坐在她孩子的摇篮旁的时候，它就站在枕头上，拍着翅膀，在孩子的头上形成一个光圈。它飞过这朴素的房间。这里面有太阳光；那张简陋的桌上发出紫罗兰花的香气。

但是凤凰不仅仅是一只阿拉伯的鸟儿。它在北极光的微曦中飞过拉普兰的冰冻的原野；它在短暂的格陵兰的夏天里，在黄花中间走过。在法伦 [2] 的铜山下，在英国的煤矿里，它作为一个全身布满了灰尘的蛾子，在虔诚的矿工膝上摊开的那本《圣诗》上面飞。它在一片荷叶上，顺着恒河的圣水向下流。印度姑娘的眼睛一看到它就闪出亮光。

这只凤凰！你不认识它吗？这只天国的鸟儿，这只歌中的神圣的天鹅！它作为一个多嘴的乌鸦，坐在泰斯庇斯 [3] 的车上，拍着沾满了渣滓的黑翅膀。它用天鹅的红嘴在冰岛的竖琴上弹出声音；作为奥丁 [4] 的乌鸦坐在莎士比亚的肩上，同时在他的耳边低声地说："不朽！"它在诗歌比赛的时候，飞过瓦特堡 [5] 的骑士宫殿。

这只凤凰！你不认识它吗？它对你唱着《马赛曲》；你吻着从它翅

膀上落下的羽毛。它从天国的光辉中飞下来；也许你就在这时把头掉开，去看那翅上带着银纸的、坐着的麻雀吧。

天国的鸟儿！它每一个世纪重生一次——从火焰中出生，在火焰中死去！你的镶着金像框的画像悬在有钱人的大厅里，但是你自己常常是孤独地、茫然地飞来飞去。你是一个神话——“阿拉伯的凤凰”。

在天国花园里，你在那知识树下，在那第一朵玫瑰花里出生的时候，上帝吻了你，给了你一个正确的名字——“诗”。

（1850）

[1] 据古代希伯来人的传说，亚当和夏娃是人类的第一对夫妇。上帝让他们无忧无虑地住在天国的乐园里，只是不准他们吃知识树上的果子。有一天亚当受夏娃的怂恿，吃了这树上的果子，于是他们便被驱逐出了天国。

[2] 法伦是瑞典中部的一个城市，从前是铜矿中心。

[3] 泰斯庇斯是纪元前第6世纪的一位希腊诗人。他是希腊悲剧的创始人。

[4] 奥丁是北欧神话中的上帝。他的事迹常常是诗人们写作的主题。

[5] 瓦特堡是德国埃森纳赫地方的一个古老的宫殿，同时也是许多吟游诗人集会的地方。1207年这儿举行了一次吟游诗人竞赛会。名作曲家瓦格纳曾把这次赛会写进他不朽的歌剧《汤豪舍》里去。

柳树下的梦

却格附近是一片荒凉的地区。这个小城市是在海岸的近旁——这永远要算是一个美丽的位置。要不是因为周围全是平淡无奇的田野，而且离开森林很远，它可能还要更可爱一点。但是，当你在一个地方真正住惯了的时候，你总会发现某些可爱的东西，你就是住在世界上别的最可爱的地方，你也会怀恋它的。我们还得承认：在这个小城的外围，有一条流向大海的小溪的两岸，有几个简陋的小花园，这儿，夏天的风景是很美丽的。两个小邻居，克努得和约翰妮尤其是有这样的感觉。他们在那儿一起玩耍；他们穿过醋栗丛来相会。

在这样的一个小花园里，长着一棵接骨木树；在另一个小花园里长着一棵老柳树。这两个小孩特别喜欢在这株柳树下面玩耍；他们也得到了许可到这儿来玩耍，尽管这树长在溪流的近旁，很容易使他们落到水里去。不过上帝的眼睛在留神看他们，否则他们就可能出乱子。此外，他们自己是非常谨慎的。事实上，那个男孩子是一个非常怕水的懦夫，在夏天谁也没有办法劝他走下海去，虽然别的孩子很喜欢到浪花上去嬉戏。因此他成了一个被别人讥笑的对象；他也只好忍受。有一次邻家的那个小小的约翰妮做了一个梦，梦见她自己驾着一只船在却格湾行驶。克努得涉水向她走来，水淹到他的颈上，最后淹没了他的头顶。自从克努得听到这个梦的时候起，他就再也不能忍受别人把他称为怕水的懦夫。他常常提起约翰妮所做的那个梦——这是他的一件很得意的事情，但是他却不走下水去。

他们的父母都是穷苦的人，经常互相拜访。克努得和约翰妮在花园里和公路上玩耍。公路上沿着水沟长着一排柳树。柳树并不漂亮，因为它们的顶都剪秃了；不过它们栽在那儿并不是为了装饰，而是为了实际的用处。花园里的那棵老柳树要漂亮得多，因此他们常常喜欢坐在它的下面。

却格城里有一个大市场。在市集的日子，整条街都布满了篷摊，出卖缎带、靴子和人们所想要买的一切东西。来的人总是拥挤不堪。经常

在下雨。这时你就可以闻到农人衣服上所发出来的一股气味，但是你也可以闻到姜饼的香味——有一个篷摊子摆满了这些东西。最可心的事情是：每年在市集的季节，卖蜜糕的那个人就寄住在小克努得的父亲家里。因此，他们自然能尝得到一点姜饼。当然小约翰妮也能分吃到一点。不过最妙的事情是，那个卖姜饼的人还会讲故事：他可以讲关于任何一件东西的故事，甚至关于他的姜饼的故事。有一天晚上他就讲了一个关于姜饼的故事。这故事给孩子们留下一个很深刻的印象，他们永远忘不了。因为这个缘故，我想我们最好也听听它，尤其是因为这个故事并不太长。

他说："柜台上放着两块姜饼。有一块做成男子的形状，戴一顶礼帽；另一块是一个小姑娘，没有戴帽子，但是戴着一片金叶子。他们的脸都是在饼子朝上的那一面，好使人们一眼就能看清楚，不至于弄错。的确，谁也不会从反面去看他们的。男子的左边有一颗味苦的杏仁——这就是他的心；相反的，姑娘的全身都是姜饼。他们被放在柜台上作为样品。他们在那上面待了很久，最后他们两个人就发生了爱情，但是谁也不说出口来。如果他们想得到一个什么结果的话，他们就应该说出来才是。

"'他是一个男子，他应该先开口。'她想。

"不过她仍然感到很满意，因为她知道他是同样地爱她。

"他的想法却有点过分——男子一般都是这样。他梦想着自己是一个真正有生命的街头孩子，身边带着四枚铜板，把这姑娘买过来，一口吃掉了。

"他们就这样在柜台上躺了许多天和许多星期，终于变得干了。她的思想却越变越温柔和越女子气。

"'我能跟他在柜台上躺在一起，已经很满意了！'她想。于是——砰——她裂为两半。

"'如果她知道我的爱情，她也许可以活得更久一点！'他想。

"这就是那个故事。他们两个人现在都在这儿！"糕饼老板说。"就他

们的历史和他们没有结果的沉默爱情说来，他们真是了不起！现在我就把他们送给你们吧！”于是他就把那个还是完整的男子送给约翰妮，把那个碎裂了的姑娘送给克努得。不过这个故事感动了他们，他们鼓不起勇气来把这对恋人吃掉。

第二天他们带着姜饼到却格公墓去。教堂的墙上长满了最茂盛的常春藤；它冬天和夏天悬在墙上，简直像是一张华丽的地毯。他们把姜饼放在太阳光中的绿叶里，然后把这个没有结果的、沉默的爱情的故事讲给一群小孩子听。这叫做“爱”，因为这故事很可爱——在这一点上大家都同意。不过，当他们再看看这对姜饼恋人的时候，哎呀，一个存心拆烂污的大孩子已经把那个碎裂的姑娘吃掉了。孩子们大哭了一场，然后——大概是为了不让那个男恋人在这世界上感到寂寞——他们也把他吃掉了。但是他们一直没有忘掉这个故事。

孩子们经常在接骨木树旁和柳树底下玩耍。那个小女孩用银铃一样的声音唱着最动听的歌。可是克努得没有唱歌的天才；他只是知道歌中的词句——不过这也不坏。当约翰妮在唱着的时候，却格的居民，甚至铁匠铺的老板娘，都静静地站着听。“那个小姑娘有一个甜蜜的声音！”她说。

这是人生最美好的时节，但不能永远是这样。邻居已经搬走了。小姑娘的妈妈已经去世了；她的爸爸打算迁到京城去，重新讨一个太太，因为他在那儿可以找到一个职业——他要在一个机关里当送信人，这是一个收入颇丰的差使。因此两个邻居就流着眼泪分手了，孩子们特别痛哭了一阵；不过两家的老人都答应一年最少通信一次。

克努得做了一个鞋匠的学徒，因为一个大孩子不能再把日子荒废下去；此外他已经受过了坚信礼！

啊，他多么希望能在一个节日到哥本哈根去看看约翰妮啊！但他没有去，他从来没有到那儿去过，虽然它离却格只不过七十多里地的路程。不过当天气晴朗的时候，克努得从海湾望去，可以遥遥看到塔顶；在他受坚信礼的那天，他还清楚地看见圣母院教堂上发着闪光的十字架呢。

啊，他多么怀念约翰妮啊！也许她也记得他吧？是的，在圣诞节的时候，她的父亲寄了一封信给克努得的爸爸和妈妈。信上说，他们在哥本哈根生活得很好，尤其是约翰妮，因为她有美妙的歌喉，她可以希望有一个光明的前途。她已经跟她所演出的一个歌剧院订了合同，而且已经开始赚些钱了。她现在从她的收入中省下一块大洋，寄给她住在却格的亲爱的邻居过这个快乐的圣诞节。在“附言”中她亲自加了一笔，请他们喝一杯祝她健康的酒；同时还有：“向克努得亲切地致意。”

一家人全哭了，然而这是很愉快的——他们所流出来的是愉快的眼泪。克努得的思想每天环萦在约翰妮的身上；现在他知道她也在想念他。当他快要学完手艺的时候，他就更明显地觉得他爱约翰妮。她一定得成为他的亲爱的妻子。当他想到这点的时候，他的嘴唇上就飘出一丝微笑；于是他做鞋的速度也就加快了两倍，同时用脚紧扣着膝盖上的皮垫子。他把锥子刺进了他的手指，但是他也不在意。他下了决心不要像那对姜饼一样，扮演一个哑巴恋人的角色；他从那个故事得到了一个很好的教训。

现在他成了一个皮鞋师傅。他打好他的背包；他算是有生第一次终于要去哥本哈根了。他已经在那儿接洽好了一个主人。嗨，约翰妮一定是非常奇怪和高兴的！她现在是十七岁，而他已经十九岁了。

当他还在却格的时候，他就想为她买一只金戒指。不过他想，他可以在哥本哈根买到更漂亮的戒指。因此他就向他的父母告别了。这是一个晚秋下雨的天气，他在微微的细雨中动身了。树上的叶子在簌簌地下落；当他到达哥本哈根新主人家里的时候，他已经全身透湿了。

在接着的一个星期日里，他就去拜望约翰妮的父亲。他穿上了一套手艺人的新衣服，戴上一顶却格的礼帽。这装束对现在的克努得很相称，从前他只戴一顶小便帽。

他找到了他所要拜访的那座房子。他爬了好几层楼，他的头都几乎要昏了。在这个人烟稠密的城市里，人们一层堆上一层地住在一起。

房间里是一种幸福的样子；约翰妮的父亲对他非常客气。他的新太太对他说来是一个生人，不过她仍跟他握手，请他喝咖啡。

“约翰妮看到你一定会很高兴的！”父亲说，“你现在长成一个很漂亮的年轻人了……你马上就可以看到她！她是一个使我快乐的孩子，上帝保佑，我希望她更快乐。她自己住一间小房，而且还付给我们房租！”

于是父亲就在一个门上非常客气地敲了一下，好像他是一个客人似的。然后他们走进去了。嗨，这房间是多么漂亮啊！这样的房间在整个却格都找不到；就是皇后也不会有比这可爱的房间！它地上铺有地毡，窗帘一直垂到地上；还有天鹅绒的椅子；四周全是花和画，还有一面镜子——它大得像一扇门，人们一不留心就很容易朝它走进去。

克努得一眼就看见了这些东西；不过他眼中只有约翰妮。她现在已经是一个成年的小姐了。她跟克努得所想象的完全不同，但是更美丽。她不再是一个却格的姑娘了，她是多么文雅啊！她朝克努得看了一眼，她的视线显得多么奇怪和生疏啊！不过这情形只持续了片刻；不一会儿她向他跑过来，好像她想要吻他一下似的。事实上她没有这样做，但是她几乎这样做了。是的，她看到她儿时的朋友，心中感到非常高兴！她的眼睛里闪着泪珠。她有许多话要说，她有许多事情要问——从克努得的父母一直问到接骨木树和柳树——她把它们叫做接骨木树妈妈和柳树爸爸，好像它们就像人一样。的确，像姜饼一样，它们也可以当做人看。她也谈起姜饼，谈起他们的沉默的爱情，他们怎样躺在柜台上，然后裂为两半——这时她就哈哈大笑起来。不过克努得的血却涌到脸上来了，他的心跳得比什么时候都快，不，她一点也没有变得骄傲！他注意到，她的父母请他来玩一晚上，完全是由于她的示意。她亲手倒茶，把杯子递给他。后来她取出一本书，大声念给他听。克努得似乎觉得她所念的是关于他自己的爱情，因为那跟他的思想恰恰相吻合。于是她又唱了一支简单的歌；在她的歌声中，这支歌好像是一段历史，好像是从她的心里倾倒出来的话语。是的，她一定是喜欢克努得的。眼泪从他的脸上流下来了——他抑制不住，他也说不出半个字来。他觉得自己很傻；但是她紧握着他的手，说：

“你有一颗善良的心，克努得——我希望你永远是这样！”

这是克努得无比幸福的一晚。要想睡是不可能的；实际上克努得也没有睡。

在告别的时候，约翰妮的父亲曾经说过："唔，你不会马上就忘记我们吧！我们看吧！你不会让这整个的冬天过去，不再来看我们一次吧？"因此他下个礼拜天又可以再去，而他也决定去了。

每天晚上，工作完了以后——他们在烛光下做活——克努得就穿过这城市，走过街道，到约翰妮住的地方去。他抬起头来朝她的窗子望，窗子差不多总是亮着的。有一天晚上他清楚地看到她的面孔映在窗帘上——这真是最可爱的一晚！他的老板娘不喜欢他每晚在外面"野游"——引用她的话——所以她常常摇头。不过老板只是笑笑。

"他是一个年轻小伙子呀！"他说。

"我们在礼拜天要见面。我要告诉她，说我整个的思想中只有她，她一定要做我亲爱的妻子才成。我知道我不过是一个当长工的鞋匠，但是我可以成为一个师傅，最低限度成为一个独立的师傅。我要工作和斗争下去——是的，我要把这告诉她。沉默的爱情是不会有什么结果的：我从那两块姜饼已经得到教训了。"

星期天到来了。克努得大步地走去。不过，很不幸！他们一家人都要出去，而且不得不当面告诉他。约翰妮握着他的手，问道：

"你到戏院去过没有？你应该去一次。星期三我将要上台唱歌，如果你那天晚上有时间的话，我将送你一张票子。我父亲知道你的老板的住址。"

她的用意是多好啊！星期三中午，他收到了一个封好了的纸套，上面一个字也没有写，但是里面却有一张票。晚间，克努得有生第一次到戏院里去。你看到了什么呢？他看到了约翰妮——她是那么美丽，那么可爱！她跟一个生人结了婚，不过那是在做戏——克努得知道得很清楚，这不过是扮演而已，否则她决不会有那么大的勇气送他一张票，让他去看她结婚的！观众都在喝彩，鼓掌。克努得喊："好！"

连国王也对约翰妮微笑起来，好像他也喜欢她似的。上帝啊！克努得感到自己多么渺小啊！不过他是那么热烈地爱她，而她也喜欢他。但是男子应该先开口——那个姜饼姑娘就是这样想的。这个故事的意义是

深远的。

当星期天到来的时候，克努得又去了。他的心情跟去领圣餐的时候差不多。约翰妮一个人单独在家。她接待他——世界上再没有比这更幸运的事情了。

“你来得正好！”她说，“我原来想叫我的父亲去告诉你，不过我有一个预感，觉得你今晚会来。我要告诉你，星期五我就要到法国去：如果我想要有一点成就的话，我非得这样做不可。”

克努得觉得整个的房间在打转，他的心好像要爆裂。不过他的眼睛里却没有涌出眼泪来，人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出，他感到多么悲哀。

约翰妮看到了这个情景，也几乎要哭出来。

“你这老实的、忠诚的人啊！”她说。

她的这句话使克努得敢于开口了。他告诉她说，他怎样热烈地爱她，她一定要做他亲爱的妻子才成。当他说这话的时候，他看到约翰妮的面孔变得惨白。她放松了手，同时严肃地、悲哀地回答说：

“克努得，请不要把你自己和我弄得痛苦吧。我将永远是你的一个好妹妹——你可以相信我。不过除此以外，我什么也办不到！”

于是她把她柔嫩的手贴到他灼热的额上。“上帝会给我们勇气应付一切，只要人有这个志愿。”

这时候她的继母走到房间里来了。

“克努得难过得很，因为我要离去！”她说，“拿出男子气概来吧！”她把手搭在他的肩上，好像他们在谈论着关于旅行的事情而没有谈别的东西似的。“你还是一个孩子！”她说，“不过现在你必须听话，要有理智，像我们小时在那棵柳树底下一样。”

克努得觉得世界似乎有一块已经塌下去了。他的思想像一根无所归依的线，在风中飘荡。他呆下没有走，他不知道他们有没有留他坐下来，但是他们一家人都是很和气和善良的。约翰妮倒茶给他喝，对他唱

歌。她的歌喉跟以前不同，但是听起来是分外优美，使得他的心要裂成碎片。然后他们就告别了。克努得没有向她伸出手来。但是她握着他的手，说：

“我小时一起玩的兄弟，你一定会握一下你的妹妹的手，作为告别吧！”

她微笑着，眼泪从她的脸上流下来。她又重复地说一次：“哥哥。”——是的，这应该产生很好的效果——这就是他们的告别。

她坐船到法国去了，克努得在满地泥泞的哥本哈根走着。皮鞋店里别的人问他为什么老是这样心事重重地走来走去，他应该跟大伙儿一块去玩玩才对，因为他究竟还是一个年轻人。

他们带着他到跳舞的地方去。那儿有许多漂亮的女子，但是没有一个像约翰妮。他想在这些地方把她忘记掉，而她却更生动地在他的思想中显现出来了。“上帝会给我们勇气应付一切，只要人有这个志愿！”她曾经这样说过。这时他有一种虔诚的感觉，他叠着手什么也不玩。提琴在奏出音乐，年轻的姑娘在围成圆圈跳舞。他怔了一下，因为他似乎觉得他不应该把约翰妮带到这地方来——因为她是活在他的心里。所以他就走出去了。他跑过许多街道，经过他所住的那个屋子。那儿是阴暗的——处处都是阴暗、空洞和孤寂。世界走着自己的道路，克努得也走着自己的道路。

冬天来了。水都结了冰。一切东西似乎都在准备入葬。

不过当春天到来的时候，当第一艘轮船开航的时候，他就有了一种远行的渴望，远行到辽远的世界里去，但是他不愿意走进法国。因此他把他的背包打好，流浪到德国去。他从这个城走到那个城，一点也不休息和安静下来，只有当他来到那个美丽的古老的城市纽伦堡的时候，他的不安的情绪才算稳定下来。他决定住下来。

纽伦堡是一个稀有的古城。它好像是从画册里剪下来的一样。它的街道随意地伸展开来；它的房屋不是排成死板的直行。那些有小塔、蔓藤花纹和雕像装饰着的吊窗悬在人行道上；从奇形的尖屋顶上伸出来的

水笕嘴，以飞龙或长腰犬的形式，高高地俯视着下边的街道。

克努得背着背包站在这儿的一个市场上。他立在一个古老的喷泉塔旁边。“圣经”时代的、历史性的庄严铜像立在两股喷水的中间。一个漂亮的女佣人正在用桶汲水。她给克努得一口新鲜的水喝。因为她手中满满地握着一束玫瑰花，所以她也给他一朵。他把它当做一个好的预兆。

风琴的声音从邻近的一个教堂里飘到他的耳边来；它的调子，对他说来，是跟他故乡却格风琴的调子一样地亲切。他走进一个大礼拜堂里。日光透过绘有彩色画的窗玻璃，照在高而细长的圆柱之间。他的心中有一种虔诚的感觉，他的灵魂变得安静起来。

他在纽伦堡找到了一个很好的老板；于是他便安住下来，同时学习这个国家的语言。

城周围的古老的堑壕已经变成了许多小块的菜园，不过高大的城墙和它上面的高塔仍然是存留着的。在城墙里边，搓绳子的人正在一个木走廊或行人道上搓绳子。接骨木树丛从城墙的缝隙里生长出来，把它们的绿枝伸展到它们下面的那些低矮的小屋上。克努得的老板就住在这样的一座小屋里。在他睡觉的那个顶楼上——接骨木树就在他的床前垂下枝子。

他在这儿住过了一个夏天和冬天。不过当夏天到来的时候，他再也忍受不了。接骨木树在开花，而这花香使他记起了故乡。他似乎回到了却格的花园里。因此克努得就离开了他的主人，搬到住在离城墙较远的一个老板家去工作；这个屋子上面没有接骨木树。

他的作坊离一座古老的石桥很近，面对着一个老是发出嗡嗡声的水推磨房。外边有一条激流在许多房子之间冲过去。这些房子上挂着许多腐朽的阳台；它们好像随时要倒进水里去似的。这儿没有接骨木树——连栽着一点小绿植物的花钵子也没有。不过这儿有一株高大的老柳树。它紧紧地贴着那儿的一幢房子，生怕被水冲走。它像却格河边花园里的那棵柳树一样，也把它的枝子在激流上展开来。

是的，他从“接骨木树妈妈”那儿搬到“柳树爸爸”的近旁来了。这棵

树引起了某种触动，尤其是在有月光的晚上。

这种丹麦的心情，在月光下面流露了出来。但是使他感触的不是月光。不，是那棵老柳树。

他住不下去。为什么住不下去呢？请你去问那棵柳树，去问那棵开着花的接骨木树吧！因此他跟主人告别，跟纽伦堡告别，走到更远的地方去。

他对谁也不提起约翰妮——他只是把自己的忧愁秘密地藏在心里。那两块姜饼的故事对他特别有深刻的意义。现在他懂得了那个男子为什么胸口上有一颗苦味的杏仁——他现在自己尝到这苦味了。约翰妮永远是那么温柔和微笑着的，但她只是一块姜饼。

他背包的带子似乎在紧紧束缚着他，使他感到呼吸困难。他把它松开，但是仍然不感到舒畅。他的周围只有半个世界，另外的一半压在他的心里，这就是他的处境！

只有当他看到了一群高山的时候，世界才似乎对他扩大了一点。这时他的思想才向外面流露，他的眼中涌出了泪水。

阿尔卑斯山，对他说来，似乎是地球的一双敛着的翅膀。假如这双翅膀展开了，显示出一片涌泉、云块和积雪的种种景色所组成的羽毛，那又会怎样呢？

在世界的末日那天，地球将会展开它庞大的翅膀，向上帝飞去，同时在它的明朗的光中将会像水泡似的爆裂！啊，惟愿现在就是最后的末日！

他静默地走过这块土地。在他看来，这块土地像一个长满了草的果木园。从许多屋子的木阳台上，忙着织丝带的女孩子们在对他点头。许多山峰在落日的晚霞中发出红光。当他看到深树林中的绿湖的时候，他就想起了却格湾的海岸。这时他感到一阵凄凉，但是他心中却没有痛苦。

莱茵河像一股很长的巨浪在滚流，在翻腾，在冲撞，在变成雪白的

云雾，好像云块就是在这儿制造出来似的。虹在它上面飘着，像一条解开的缎带。他现在不禁想起了却格的水推磨坊和冲撞着的、发出喧闹声的流水。

他倒是很愿意在这个安静的、莱茵河畔的城市里住下来的，可惜这儿的接骨木树和杨柳太多。因此他又继续向前走。他爬过巨大的高山，越过石峡，走过像燕子窠似的、贴在山边的山路。水在山峡里潺潺地流着，云块在他的下面飞着。在温暖夏天的太阳光下，他在光亮的蓟草上、石楠属植物上和雪上走着。他告别了北方的国家，来到了葡萄园和玉蜀黍田之间的栗树的阴下。这些山是他和他的回忆之间的一座墙——也应该是如此。

现在他面前出现了一座美丽的、雄伟的城市——人们把它叫做米兰。他在这儿找到了一个德国籍的老板，同时也找到了工作。他们是一对和善的老年夫妇；他现在就在他们的作坊里工作。这对老人很喜欢这个安静的工人。他讲话很少，但工作得很努力，同时有一种虔诚的、基督徒的性格。就他自己说来，他也仿佛觉得上帝取去了他心中的一个重担子。

他最心爱的消遣是不时去参观那个雄伟的大理石教堂。在他看来，这教堂似乎是用他故国的雪所造成的，用雕像、尖塔和华丽的大厅所组合起来的。雪白的大理石雕像似乎在从每一个角落里、从每一个尖端、从每一个拱门上对他微笑。他上面是蔚蓝的天空，他下面是这个城市和广阔的龙巴得平原。再朝北一点就是终年盖着雪的高山。他不禁想起了却格的教堂和布满了红色常春藤的红墙。不过他并不怀恋它们，他希望他被埋葬在这些高山的后面。

他在这儿住了一年。自从他离开家以后，三年已经过去了。有一天他的老板带他到城里去——不是到马戏场去看骑师的表演，不是的，而是去看一个大歌剧院。这是一个大建筑物，值得一看。它有七层大楼，每层楼上都悬着丝织的帘子。从第一层楼到那使人一看就头昏的顶楼都坐满了华贵的仕女。她们的手中拿着花束，好像是在参加一个舞会似的。绅士们都穿着礼服，有许多还戴着金质或银质勋章。这地方非常亮，如同在最明朗的太阳光下一样。响亮而悦耳的音乐奏起来了。这的

确要比哥本哈根的剧院华丽得多，但是那却是约翰妮住着的地方；而这儿呢——是的，这真是像魔术一样——幕向两边分开了，约翰妮穿着丝绸，戴着金饰和皇冠也出现了。她的歌声只有上帝的安琪儿可以和她相比。她尽量走到舞台前面来，同时发出只有约翰妮才能发出的微笑。她的眼睛望着克努得。

可怜的克努得紧握着他主人的手，高声地喊出来："约翰妮！"不过谁也听不见他的喊声。乐师在奏着响亮的乐曲。老板只点点头，说："是的，是的，她的名字是叫做约翰妮！"

于是他拿出一张说明书来，他指着她的名字——她的全名。

不，这不是一个梦！所有的人都在为她鼓掌，在对她抛掷着花朵和花环。每次她回到后台的时候，喝彩声就又把她叫出来，所以她不停地在走出走进。

在街上，人们围着她的车子，把她拉着。克努得站在最前面，也是最高兴的。当大家来到她那光耀夺目的房子面前的时候，克努得紧紧地挤到她车子的门口。车门开了；她走了出来。灯光正照在她幸福的脸上，她微笑着，她温柔地向大家表示谢意，她非常受到感动。克努得朝她的脸上望，但是她不认识他。一位胸前戴有星章的绅士伸出他的手臂来扶她——大家都说，他们已经订婚了。

克努得回到家来，收拾好他的背包，他决定回到他的老家去，回到接骨木树和柳树那儿去——啊，回到那棵柳树下面去！

那对老年夫妇请他住下来，但是什么话也留不住他。他们告诉他，说是冬天快要到来了。山上已经快要下雪。但是他背着背包，拄着拐杖，只能在慢慢前进的马车后面的车辙里走——因为这是惟一可走的路。

这样他就向山上走去，一会儿上爬，一会儿下坡。他的气力没有了，但是他还看不见一个村子或一间房屋。他不停地向北方走去。星星在他的头上出现了，他的脚在摇摆，他的头在发昏。在深深的山谷里，也有星星在闪耀着；天空也好像伸展到他的下面去似的。他觉得他病

了。他下面的星星越来越多，越闪越亮，而且还在前后摆动。这原来是一个小小的城市；家家都点上了灯火。当他了解到这情况以后，他就鼓起他一点残留的气力，最后到达了一个简陋的客栈。

他在那儿待了一天一夜，因为他的身体需要休息和恢复。山谷里是融雪和冰霜。上午有一个奏手风琴的人来了，他奏起一支丹麦的家乡曲子，弄得克努得又住不下去了。他走了几天，走了许多天，他匆忙地走着，好像他想要在家里的人没有死完以前，赶回去似的。不过他没有对任何人说出他心中的渴望，谁也不会相信他心中的悲哀——一个人的心中所能感觉到的、最深的悲哀。这种悲哀是不需要世人了解的，因为它并不是有趣；也不需要朋友了解——而且他根本就没有朋友。他是一个陌生人，在一些陌生的国度里旅行，向家乡，向北国走去。他在许多年以前、从他父母接到的惟一的一封信里，有这样的话："你和我们家里的人不一样，你不是一个纯粹的丹麦人。我们是太丹麦化了！你只喜欢陌生的国家！"这是他父母亲手写的——是的，他们最了解他！

现在是黄昏了。他在荒野的公路上向前走。天开始冷起来了。这地方渐渐变得很平坦，是一片田野和草原。路旁有一棵很大的柳树。一切景物是那么亲切，那么富有丹麦风味！他在柳树下坐下来。他感到困倦，他的头向下垂，他的眼睛闭起来休息。但是他在冥冥中感到，柳树在向他垂下枝子。这树像一个威严的老人，一个"柳树爸爸"，它把它的困倦的儿子抱进怀里，把他送回到那有广阔的白色海岸的丹麦祖国去，送到却格去，送到他儿时的花园里去。

是的，这就是却格的那棵柳树。这老树正在世界各处奔走来寻找他，现在居然找到他了，把他带回到小溪旁边的那个小花园里来——约翰妮在这儿出现了；她全身穿着漂亮的衣服，头上戴着金冠，正如他上次见到她的那个样子。她对他喊道："欢迎你！"

他面前立着两个奇怪的人形，不过比起他在儿时所看到的那个样子来，他们似乎是更近人情了。他们也有些改变，但是他们仍然是两块姜饼，一男一女。他们现在是正面朝上，显出很快乐的样子。

"我们感谢你！"他们两人对克努得说。"你使我们有勇气讲出话来；你教导我们：一个人必须把心里想的事情自由地讲出来，否则什么结果

也不会有！现在总算是有一个结果了——我们已经订了婚。”

于是他们就手挽着手在却格的街上走过去；他们的反面甚至都很像个样子；你在他们身上找不出一点儿毛病！他们一直向却格的教堂走去。克努得和约翰妮跟在他们后面；他们也是手挽着手的。教堂仍然像过去一样，墙壁是红的，墙上布满了绿色的常春藤。教堂大门向两边分开，风琴奏起来了。男的和女的双双在教堂的通道上走进去。

“主人请先进去！”那对姜饼恋人说，同时退向两边，让克努得和约翰妮先进去。

他们跪下来。约翰妮向克努得低下头；冰冷的泪珠从她的眼里滚滚地往外流。这是冰；他的热烈的爱情现在把它在她的心里融化了；它现在滴到他灼热的脸上。于是他醒来了。他原来是在一个严冬的晚上，坐在一棵异国的老柳树下。一阵冰雹正在从云中打下来，打到他的脸上。

“这是我生命中最甜美的一个时刻！”他说，“而这却是一个梦！上帝啊，让我继续做梦吧！”

于是他又把他的眼睛闭起来，睡过去了，做起梦来。

天明的时候，落了一场雪。雪花卷到他的脚边，他睡着了。村人到教堂去做礼拜，发现路旁坐着一个手艺人。他已经死了，在这棵柳树下冻死了。

（1853）

衬衫领子

从前有一位漂亮的绅士，他所有的动产只是一个脱靴器和一把梳子。但他有一个世界上最好的衬衫领子。我们现在所要听到的就是关于这个领子的故事。

衬衫领子的年纪已经很大，足够考虑结婚的问题。事又凑巧，他和袜带在一块儿混在水里洗。

“我的天！”衬衫领子说，“我从来没有看到过这么苗条和细嫩、这么迷人和温柔的人儿。请问你尊姓大名？”

“这个我可不能告诉你！”袜带说。

“你府上在什么地方？”衬衫领子问。

不过袜带是非常害羞的。要回答这样一个问题，她觉得非常困难。

“我想你是一根腰带吧？”衬衫领子说，“一种内衣的腰带！亲爱的小姐，我可以看出，你既有用，又可以做装饰品！”

“你不应该跟我讲话！”袜带说。“我想，我没有给你任何理由这样做！”

“咳，一个长得像你这样美丽的人儿，”衬衫领子说，“就是足够的理由了。”

“请不要走得离我太近！”袜带说，“你很像一个男人！”

“我还是一个漂亮的绅士呢！”衬衫领子说。“我有一个脱靴器和一把梳子！”

这完全不是真话，因为这两件东西是属于他的主人的。他不过是在吹牛罢了。

“请不要走得离我太近！”袜带说，“我不习惯于这种行为。”

“这简直是在装腔作势！”衬衫领子说。这时他们就从水里被取出来，上了浆，挂在一张椅子上晒，最后就被拿到一个熨斗板上。现在一个滚热的熨斗来了。

“太太！”衬衫领子说，“亲爱的寡妇太太，我现在颇感到有些热了。我现在变成了另外一个人；我的皱纹全没有了。你烫穿了我的身体，噢，我要向你求婚！”

“你这个老破烂！”熨斗说，同时很骄傲地在衬衫领子上走过去，因为她想象自己是一架火车头，拖着一长串列车，在铁轨上驰过去。

“你这个老破烂！”熨斗说。

衬衫领子的边缘上有些破损。因此有一把剪纸的剪刀就来把这些破损的地方剪平。

“哎哟！”衬衫领子说，“你一定是一个芭蕾舞舞蹈家！你的腿伸得多么直啊！我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美丽的姿态！世界上没有任何人能模仿你！”

“这一点我知道！”剪刀说。

“你配得上做一个伯爵夫人！”衬衫领子说。“我全部的财产是一位漂亮绅士，一个脱靴器和一把梳子。我只是希望再有一个伯爵的头衔！”

“难道他还想求婚不成？”剪刀说。她生起气来，结结实实地把他剪了一下，弄得他一直复原不了。

“我还是向梳子求婚的好！”衬衫领子说。“亲爱的姑娘！你看你把牙齿[1]保护得多么好，这真了不起。你从来没有想到过订婚的问题吗？”

“当然想到过，你已经知道，”梳子说，“我已经跟脱靴器订婚了！”

“订婚了！”衬衫领子说。

现在他再也没有求婚的机会了。因此他瞧不起爱情这种东西。

很长一段时间过去了。衬衫领子来到一个造纸厂的箱子里。周围是一堆烂布朋友：细致的跟细致的人在一起，粗鲁的跟粗鲁的人在一起，真是物以类聚。他们要讲的事情可真多，但是衬衫领子要讲的事情最多，因为他是一个可怕的牛皮大王。

“我曾经有过一大堆情人！”衬衫领子说。“我连半点钟的安静都没有！我又是一个漂亮绅士，一个上了浆的人。我既有脱靴器，又有梳子，但是我从来不用！你们应该看看我那时的样子，看看我那时不理人的神情！我永远也不能忘记我的初恋——那是一根腰带。她是那么细嫩，那么温柔，那么迷人！她为了我自己投到一个水盆里去！后来又有一个寡妇，她变得火热起来，不过我没有理她，直到她变得满脸青黑为止！接着来了芭蕾舞舞蹈家。她给了我一个创伤，至今还没有好——她的脾气真坏！我的那把梳子倒是钟情于我，她因为失恋把牙齿都弄得脱落了。是的，像这类的事儿，我真是一个过来人！不过那根袜带子使我感到最难过——我的意思是说那根腰带，她为我跳进水盆里去，我的良心上感到非常不安。我情愿变成一张白纸！”

事实也是如此，所有的烂布都变成了白纸，而衬衫领子却成了我们所看到的这张纸——这个故事就是在这张纸上被印出来的。事情要这么办，完全是因为他喜欢把从来没有过的事情瞎吹一通的原故。这一点我们必须记清楚，免得我们干出同样的事情，因为我们不知道，有一天我们也会来到一个烂布箱里，被制成白纸，在这纸上，我们全部的历史，甚至最秘密的事情也会被印出来，结果我们就不得不像这衬衫领子一样，到处讲这个故事。

（1848）

[1] 即梳子齿。

小鬼和小商人

从前有一个名副其实的学生：他住在一间顶楼 [1] 里，什么也没有；同时有一个名副其实的小商人，住在第一层楼上，拥有整幢房子。一个小鬼就跟这个小商人住在一起，因为在这儿，在每个圣诞节的前夕，他总能得到一盘麦片粥吃，里面还有一大块黄油！这个小商人能够供给这点东西，所以小鬼就住在他的店里，而这件事是富有教育意义的。

有一天晚上，学生从后门走进来，给自己买点蜡烛和干奶酪。他没有人为他跑腿，因此才亲自来买。他买到了他所需要的东西，也付了钱。小商人和他的太太对他点点头，表示祝他晚安。这位太太能做的事情并不止点头这一项——她还有会讲话的天才！

学生也点了点头。接着他忽然站着不动，读起包干奶酪的那张纸上的字来了。这是从一本旧书上撕下的一页纸。这页纸本来是不应该撕掉的，因为这是一部很旧的诗集。

“这样的书多的是！”小商人说。“我用几粒咖啡豆从一个老太婆那儿换来的。你只须给我三个铜板，就可以把剩下的全部拿去。”

“谢谢，”学生说，“请你给我这本书，把干奶酪收回去吧；我只吃黄油面包就够了。把一整本书撕得乱七八糟，真是一桩罪过。你是一个能干的人，一个讲究实际的人，不过就诗说来，你不会比那个盆子懂得更多。”

这句话说得很没有礼貌，特别是用那个盆子作比喻；但是小商人大笑起来，学生也大笑起来，因为这句话不过是开开玩笑罢了。但是那个小鬼却生了气：居然有人敢对一个卖最好的黄油的商人兼房东说出这样的话来。

黑夜到来了，店铺关上了门；除了学生以外，所有的人都上床去睡了。这时小鬼就走进来，拿起小商人的太太的舌头，因为她在睡觉的时

候并不需要它。只要他把这舌头放在屋里的任何物件上，这物件就能发出声音，讲起话来，而且还可以像太太一样，表示出它的思想和感情。不过一次只能有一件东西利用这舌头，而这倒也是一桩幸事，否则它们就要彼此打断话头了。

小鬼把舌头放在那个装报纸的盆里。“有人说你不懂得诗是什么东西，”他问，“这话是真的吗？”

“我当然懂得，”盆子说，“诗是一种印在报纸上补白的东西，可以随便剪掉不要。我相信，我身体里的诗要比那个学生多得多；但是对小商人说来，我不过是一个没有价值的盆子罢了。”

于是小鬼再把舌头放在一个咖啡磨上。哎唷！咖啡磨简直成了一个话匣子了！于是他又把舌头放在一个黄油桶上，然后又放到钱匣子上——它们的意见都跟盆子的意见一样，而多数人的意见是必须尊重的。

“好吧，我要把这意见告诉那个学生！”

于是小鬼就静悄悄地从一个后楼梯走上学生所住的那间顶楼。房里还点着蜡烛。小鬼从门锁孔里朝里面偷看。他瞧见学生正在读他从楼下拿去的那本破书。

但是这房间里是多么亮啊！那本书里冒出一根亮晶晶的光柱。它扩大成为一根树干，变成了一棵大树。它长得非常高，而且它的枝桠还在学生的头上向四面伸展开来。每片叶子都很新鲜，每朵花儿都是一个美女的面孔：脸上的眼睛有的乌黑发亮，有的蓝得分外晶莹。每一个果子都是一颗明亮的星；此外，房里还有美妙的歌声和音乐。

嗨！这样华丽的景象是小鬼从没有想到过的，更谈不上看见过或听到过了。他踮着脚尖站在那儿，望了又望，直到房里的光灭掉为止。学生把灯吹熄，上床睡觉去了。但是小鬼仍旧站在那儿，因为音乐还没有停止，声音既柔和，又美丽；对于躺着休息的学生说来，它真算得是一支美妙的催眠曲。

“这真是美极了！”小鬼说。“这真是出乎我的想象！我倒很想跟这学生住在一起哩。”

接着他很有理智地考虑了一下，叹了一口气：“这学生可没有粥给我吃！”所以他仍然走下楼来，回到那个小商人家里去了。他回来得正是时候，因为那个盆子几乎把太太的舌头用烂了：它已经把身子这一面所装的东西全都讲完了，现在它正打算翻转身来把另一面再讲一通。正在这时候，小鬼来到了，把这舌头拿走，还给了太太。不过从这时候起，整个的店——从钱匣一直到木柴——都随声附和盆子了。它们尊敬它，五体投地地佩服它，弄得后来店老板晚间在报纸上读到艺术和戏剧批评文章时，它们都相信这是盆子的意见。

但是小鬼再也没有办法安安静静地坐着，听它们卖弄智慧和学问了。不成，只要顶楼上一有灯光射出来，他就觉得这些光线好像就是锚索，硬要把他拉上去。他不得不爬上去，把眼睛贴着那个小钥匙孔朝里面望。他胸中起了一种豪迈的感觉，就像我们站在波涛汹涌的、正受暴风雨袭击的大海旁边一样。他不禁凄然泪下！他自己也不知道他为什么要流眼泪，不过他在流泪的时候却有一种幸福之感：跟学生一起坐在那株树下该是多么幸福啊！然而这是做不到的事情——他能在小孔里看一下也就很满足了。

他站在寒冷的楼梯上；秋风从阁楼的圆窗吹进来。天气变得非常冷了。不过，只有当顶楼上的灯灭了和音乐停止的时候，这个小矮子才开始感觉到冷。嗨！这时他就颤抖起来，爬下楼梯，回到他那个温暖的角落里去了。那儿很舒服和安适！

圣诞节的粥和一大块黄油来了——的确，这时他体会到小商人是他的主人。

不过半夜的时候，小鬼被窗扉上一阵可怕的敲击声惊醒了。外面有人在大喊大叫。守夜人在吹号角，因为发生了火灾——整条街上都是一片火焰。火是在自己家里烧起来的呢，还是在隔壁房里烧起来的呢？究竟是在什么地方烧起来的呢？大家都陷入恐怖中。

小商人的太太给弄糊涂了，连忙扯下耳朵上的金耳环，塞进衣袋，以为这样总算救出了一点东西。小商人则忙着去找他的股票，女佣人跑去找她的黑绸披风——因为她没有钱再买这样一件衣服。每个人都想救出自己最好的东西。小鬼当然也是这样。他几步就跑到楼上，一直跑进

学生的房里。学生正泰然自若地站在一个开着的窗子面前，眺望着对面那幢房子里的火焰。小鬼把放在桌上的那本奇书抢过来，塞进自己的小红帽里，同时用双手捧着帽子。现在这一家的最好的宝物总算救出来了！所以他就赶快逃跑，一直跑到屋顶上，跑到烟囱上去。他坐在那儿，对面那幢房子的火光照着他——他双手抱着那顶藏有宝贝的帽子。现在他知道他心里的真正感情，知道他的心真正向着谁了。不过等到火被救熄以后，等到他的头脑冷静下来以后——嗨……

“我得把我分给两个人，”他说。“为了那碗粥，我不能舍弃那个小商人！”

这话说得很近人情！我们大家也到小商人那儿去——为了我们的粥。

（1853）

世上最美丽的一朵玫瑰花

从前有一位权力很大的皇后。她的花园里种植着每季最美丽的、从世界各国移来的花。但是她特别喜爱玫瑰花，因此她有各种各色的玫瑰花：从那长着能发出苹果香味的绿叶的野玫瑰，一直到最可爱的、普洛旺斯 [1] 的玫瑰，样样都有。它们爬上宫殿的墙壁，攀着圆柱和窗架，伸进走廊，一直长到所有大殿的天花板上去。这些玫瑰有不同的香味、形状和色彩。

但是这些大殿里充满了忧虑和悲哀。皇后睡在病床上起不来；御医宣称她的生命没有希望。

“只有一件东西可以救她，”御医之中一位最聪明的人说。“送给她一朵世界上最美丽的玫瑰花——一朵表示最高尚、最纯洁的爱情的玫瑰花。这朵花要在她的眼睛没有闭上以前就送到她面前来，那么她就不会死掉。”

各地的年轻人和老年人送来许多玫瑰花——所有的花园里开着的最美丽的玫瑰花。然而这却不是那种能治病的玫瑰花。那应该是在爱情的花园里摘下来的一朵花；但是哪朵玫瑰真正表示出最高尚、最纯洁的爱情呢？

诗人们歌唱世界上最美丽的玫瑰花；每个诗人都有自己的一朵。消息传遍全国，传到每一颗充满了爱情的心里，传给每一种年龄和从事每种职业的人。

“至今还没有人能说出这朵花，”那个聪明人说，“谁也指不出盛开着这朵花的那块地方。这不是罗密欧和朱丽叶棺材上的玫瑰花，也不是瓦尔堡 [2] 坟上的玫瑰花，虽然这些玫瑰在诗歌和传说中永远是芬芳的。这也不是从文克里得 [3] 的血渍斑斑的长矛上开出的那些玫瑰花——从一个为祖国而死去的英雄的心里所流出的血中开出的玫瑰花，虽然什么样的死也没有这种死可爱，什么样的花也没有他所流出的血那样红。这也不是人们在静寂的房间里，花了无数不眠之夜和宝贵的生命所培养出

的那朵奇异之花——科学的奇花。”

“我知道这朵花开在什么地方，”一个幸福的母亲说。她带着她的娇嫩的孩子走到这位皇后的床边来：“我知道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世界上最美丽的玫瑰花！那朵表示最高尚和最纯洁的爱情的玫瑰，是从我甜蜜的孩子的鲜艳的脸上开出来的。这时他睡足了觉，睁开他的眼睛，对我发出充满了爱情的微笑！”

“这朵玫瑰是够美的，不过还有一朵比这更美。”聪明人说。

“是的，比这更要美得多，”另一个女人说。“我曾经看到过一朵，再没有任何一朵开得比这更高尚、更神圣的花，不过它像庚申玫瑰的花瓣，白得没有血色。我看到它在皇后的脸上开出来。她取下了她的皇冠，她在悲哀的长夜里抱着她的病孩子哭泣，吻他，祈求上帝保佑他——像一个母亲在苦痛的时刻那样祈求。”

“悲哀中的白玫瑰是神圣的，具有神奇的力量；但是它不是我们所寻找的那朵玫瑰花。”

“不是的，我只是在上帝的祭坛上看到世界上最美的那朵玫瑰花，”虔诚的老主教说。“我看到它像一个安琪儿的面孔似的射出光彩。年轻的姑娘走到圣餐的桌子面前，重复她们在受洗时所作出的诺言，于是玫瑰花开了——她们的鲜嫩的脸上开出淡白色的玫瑰花。一个年轻的女子站在那儿。她的灵魂充满了纯洁的爱，她抬头望着上帝——这是一个最纯洁和最高尚的爱的表情。”

“愿上帝祝福她！”聪明人说。“不过你们谁也没有对我说出世界上最美丽的玫瑰花。”

这时有一个孩子——皇后的小儿子——走进房间里来了。他的眼睛里和他的脸上全是泪珠。他捧着一本打开的厚书。这书是用天鹅绒装订的，上面还有银质的大扣子。

“妈妈！”小家伙说，“啊，请听我念吧！”

于是这孩子在床边坐下来，念着书中关于他的事情——他，为了拯

救人类，包括那些还没有出生的人，在十字架上牺牲了自己的生命。

“没有什么爱能够比这更伟大！”

皇后的脸上露出一片玫瑰色的光彩，她的眼睛变得又大又明亮，因为她在这书页上看到世界上最美丽的玫瑰花——从十字架上的基督的血里开出的一朵玫瑰花。

“我看到它了！”她说，“看到了这朵玫瑰花——这朵地上最美丽的玫瑰花——的人，永远不会死亡！”

（1852）

[1] 普洛旺斯是法国东南部的一个地区。这儿的天气温和，各种各色的花草很多。

[2] 瓦尔堡是8世纪在德国传道的一个修女，在传说中被神化成为“圣者”。她在传说中是保护人民反对魔术侵害的神仙。

[3] 文克里得是瑞士的一个爱国志士。1386年瑞士在森帕赫战胜奥国时，据说他起了决定性的作用。他把好几个敌人的长矛抱在一起，使它们刺进自己的胸口里而失去作用。这样他就造成一个缺口，使瑞士军队可以在他身上踩过去，攻进敌人的阵地。

天鹅的窠

在波罗的海和北海之间有一个古老的天鹅窠。它名叫丹麦。天鹅就是在它里面生出来的，过去和现在都是这样。它们的名字永远不会被人遗忘。

在远古的时候，有一群天鹅飞过阿尔卑斯山，在“五月的国度”[1]里的绿色平原上落下来。住在这儿是非常幸福的。这一群天鹅叫做“长胡子人”[2]。

另外一群长着发亮的羽毛和诚实的眼睛的天鹅，飞向南方，在拜占庭[3]落下来。它们在皇帝的座位周围住下来，同时伸开它们的白色大翅膀，保护他的盾牌。这群天鹅叫做瓦林格人[4]。

法国的海岸上升起一片惊恐的声音，因为嗜血狂的天鹅，拍着带有火焰的翅膀，正在从北方飞来。人们祈祷着说：“愿上帝把我们从这些野蛮的北欧人手中救出来！”

一只丹麦的天鹅[5]站在英国碧绿的草原上，站在广阔的海岸旁边。他的头上戴着代表三个王国的皇冠；他把他的王节伸向这个国家的土地上。

波美尔[6]海岸上的异教徒都在地上跪下来，因为丹麦的天鹅，带着绘有十字的旗帜和拔出的剑，向这儿飞来了。

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情！你会这样说。

不过离我们的时代不远，还有两只强大的天鹅从窠里飞出来了。

一道光射过天空，射到世界的每个国土上。这只天鹅拍着它的强大的翅膀，散下一层黄昏的烟雾。接着星空渐渐变得更清楚，好像是快要接近地面似的。这只天鹅的名字是第谷·布拉赫[7]。

“是的，那是多少年以前的事情！”你可能说，“但是在我们的这个时

代呢？”

在我们的这个时代里，我们曾看见过许多天鹅在美丽地飞翔：有一只[8]把它的翅膀轻轻地在金竖琴的弦上拂过去。这琴声响遍了整个的北国：挪威的山似乎在古代的太阳光中增高了不少；松林和赤杨发出沙沙的回音；北国的神仙、英雄和贵妇人在深黑的林中偷偷地露出头角。

我们看到一只天鹅在一个大理石山上拍着翅膀[9]，把这座山弄得崩裂了。被囚禁在这山中的美的形体，现在走到明朗的太阳光中来。世界各国的人抬起他们的头来，观看这些绝美的形体。

我们看到第三只天鹅[10]纺着思想的线。这线绕着地球从这个国家牵到那个国家，好使语言像闪电似地从这个国家传到那个国家。

我们的上帝喜欢这个位于波罗的海和北海之间的天鹅窠。让那些强暴的鸟儿从空中飞来颠覆它吧。“永远不准有这类事情发生！”甚至羽毛还没有长全的小天鹅都会在这窠的边缘守卫——我们已经看到过这样的事情。它们可以让它们的柔嫩的胸脯被啄得流血，但它们会用它们的嘴和爪斗争下去。

许多世纪将会过去，但是天鹅将会不断地从这个窠里飞出来。世界上的人将会看见它们，听见它们。要等人们真正说“这是最后的一只天鹅，这是天鹅窠里发出的一个最后的歌声”，那时间还早得很呢！

（1852）

[1] 指意大利的米兰。

[2] 指住在意大利伦巴底亚省的伦巴底人。

[3] 这是东罗马帝国的首都。

[4] 一种北欧人，他们在9世纪时是波罗的海上有名的海盗。东罗马帝国的近卫队，就是由这些海盗组成的。

[5] 指丹麦的克努得大帝（942—1036），他征服了英国和挪威，做过这三个国家的皇帝。

[6] 这是波罗的海的一个海湾。

[7] 指第谷·布拉赫（1546—1601），丹麦著名天文学家。

[8] 指欧伦施莱厄（1779—1850），丹麦著名诗人。

[9] 指托瓦德森（1768—1844），丹麦著名雕刻家。

[10] 指奥尔斯德特（1777—1851），丹麦的著名电子学家。

甲虫

皇帝的马儿钉得有金马掌[1]；每只脚上有一个金马掌。为什么他有金马掌呢？

他是一个很漂亮的动物，有细长的腿，聪明的眼睛；他的鬃毛悬在颈上，像一片丝织的面纱。他背过他的主人在枪林弹雨中驰骋，听到过子弹飒飒的呼啸。当敌人逼近的时候，他踢过和咬过周围的人，与他们作过战。他背过他的主人在敌人倒下的马身上跳过去，救过赤金制的皇冠，救过皇帝的生命——比赤金还要贵重的生命。因此皇帝的马儿钉得有金马掌，每只脚上有一个金马掌。

甲虫这时就爬过来了。

“大的先来，然后小的也来，”他说，“问题不是在于身体的大小。”他这样说的时候就伸出他的瘦小的腿来。

“你要什么呢？”铁匠问。

“要金马掌。”甲虫回答说。

“乖乖！你的脑筋一定是有问题，”铁匠说。“你也想要有金马掌吗？”

“我要金马掌！”甲虫说。“难道我跟那个大家伙有什么两样不成？他被人伺候，被人梳刷，被人看护，有吃的，也有喝的。难道我不是皇家马厩里的一员吗？”

“但是马儿为什么要有金马掌呢？”铁匠问，“难道你还不懂得吗？”

“懂得？我懂得这话对我是一种侮辱，”甲虫说。“这简直是瞧不起人。——好吧，我现在要走了，到外面广大的世界去。”

“请便！”铁匠说。

“你简直是一个无礼的家伙！”甲虫说。

于是他走出去了。他飞了一小段路程，不久他就到了一个美丽的小花园里，这儿玫瑰花和薰衣草开得喷香。

“你看这儿的花开得美丽不美丽？”一只在附近飞来飞去的小瓢虫问。他那红色的、像盾牌一样硬的红翅膀上亮着许多黑点子。“这儿是多么香啊！这儿是多么美啊！”

“我是看惯了比这还好的东西的，”甲虫说。“你认为这就是美吗？咳，这儿连一个粪堆都没有。”

于是他更向前走，走到一棵大紫罗兰花荫里去。这儿有一只毛虫正在爬行。

“这世界是多么美丽啊！”毛虫说，“太阳是那么温暖，一切东西是那么快乐！我睡了一觉——他就是大家所谓‘死’了一次——以后，我醒转来就变成了一只蝴蝶。”

“你真自高自大！”甲虫说。“乖乖，你原来是一只飞来飞去的蝴蝶！我是从皇帝的马厩里出来的呢。在那儿，没有任何人，连皇帝那匹心爱的、穿着我不要的金马掌的马儿，也没有这么一个想法。长了一双翅膀能够飞几下！咳，我们来飞吧。”

于是甲虫就飞走了。“我真不愿意生闲气，可是我却生了闲气了。”

不一会儿，他落到一大块草地上来了。他在这里躺了一会儿，接着就睡去了。

我的天，多么大的一阵急雨啊！雨声把甲虫吵醒了。他倒很想马上就钻进土里去的，但是没有办法。他栽了好几个跟头，一会儿用他的肚皮、一会儿用他的背拍着水，至于说到起飞，那简直是不可能了。无疑，他再也不能从这地方逃跑，保全他的性命。他只好在原来的地方躺下，不声不响地躺下。

天气略微有点好转。甲虫把他眼里的水挤出来。他迷糊地看到了一

件白色的东西。这是晾在那儿的一床被单。他费了一番气力爬过去，然后钻进这潮湿单子的折纹里。当然，比起那马厩里的温暖土堆来，躺在这地方是并不太舒服的。可是更好的地方也不容易找到，因此他也只好在那儿躺了一整天和一整夜。雨一直是在不停地下着。到天亮的时分，甲虫才爬了出来。他对这天气颇有一点脾气。

被单上坐着两只青蛙。他们明亮的眼睛射出极端愉快的光芒。

“天气真是好极了！”他们之中一位说。“多么使人精神爽快啊！被单把水兜住，真是再好也没有！我的后腿有些发痒，像是要去尝一下游泳的滋味儿。”

“我倒很想知道，”第二位说，“那些飞向遥远的外国去的燕子，在他们无数次的航程中，是不是会碰到比这更好的天气。这样的暴风！这样的雨水！这叫人觉得像是呆在一条潮湿的沟里一样。凡是不能欣赏这点的人，也真算得是不爱国的人了。”

“你们大概从来没有到皇帝的马厩里去过吧？”甲虫问。“那儿的潮湿是既温暖而又新鲜。那正是我所住惯了的环境；那正是合我胃口的气候。不过我在旅途中没有办法把它带来。难道在这个花园里找不到一个垃圾堆，使我这样有身份的人能够暂住进去，舒服一下子吗？”

不过这两只青蛙不懂得他的意思，或者还是不愿意懂得他的意思。

“我从来不问第二次的！”甲虫说，但是他已经把这问题问了三次了，而且都没有得到回答。

于是他又向前走了一段路。他碰到了一块花盆的碎片。这东西的确不应该躺在这地方；但是他既然躺在这儿，他也就成了一个可以躲避风雨的窝棚了。在他下面，住着好几家蠼螋。他们不需要广大的空间，但却需要许多朋友。他们的女性是特别富于母爱的，因此每个母亲就认为自己的孩子是世上最美丽、最聪明的人。

“我的儿子已经订婚了，”一位母亲说。“我天真可爱的宝贝！他最伟大的希望是想有一天能够爬到牧师的耳朵里去。他真是可爱和天真。现在他既订了婚，大概可以稳定下来了。对一个母亲来说，这真算是一件

喜事！”

“我们的儿子刚一爬出卵子就马上顽皮起来，”另外一位母亲说。“他真是生气勃勃。他简直可以把他的角都跑掉了！对于一个母亲来说，这是一件多大的愉快啊！你说对不对，甲虫先生？”她们根据这位陌生客人的形状，已经认出他是谁了。

“你们两个人都是对的，”甲虫说。这样他就被请进她们的屋子里去——也就是说，他在这花盆的碎片下面能钻进多少就钻进多少。

“现在也请你瞧瞧我的小蠼螋吧，”第三位和第四位母亲齐声说，“他们都是非常可爱的小东西，而且也非常有趣。他们从来不捣蛋，除非他们感到肚皮不舒服。不过在他们这样的年纪，这是常有的事。”

这样，每个母亲都谈到自己的孩子。孩子们也在谈论着，同时用他们尾巴上的小钳子来夹甲虫的胡须。

“他们老是闲不住的，这些小流氓！”母亲们说。她们的脸上射出母爱之光。可是甲虫对于这些事儿感到非常无聊；因此他就问起最近的垃圾堆离此有多么远。

“在世界很辽远的地方——在沟的另一边，”一只蠼螋回答说。“我希望我的孩子们没有谁跑得那么远，因为那样就会把我急死了。”

“但是我倒想走那么远哩，”甲虫说。于是他没有正式告别就走了；这是一种很漂亮的行为。

他在沟旁碰见好几个族人——都是甲虫之流。

“我们就住在这儿，”他们说。“我们在这儿住得很舒服。请准许我们邀您光临这块肥沃的土地好吗？你走了这么远的路，一定是很疲倦了。”

“一点也不错，”甲虫回答说。“我在雨中的湿被单里躺了一阵子。清洁这种东西特别使我吃不消。我翅膀的骨节里还得了风湿病，因为我在一块花盆碎片下的阴风中站过。回到自己的族人中来，真是轻松愉快。”

“可能你是从一个垃圾堆上来的吧？”他们之中最年长的一位说。

“比那还高一点，”甲虫说。“我是从皇帝的马厩里来的。我在那儿一生下来，脚上就有金马掌。我是负有一个秘密使命来旅行的。请你们不要问什么问题，因为我不会回答的。”

于是甲虫就走到这堆肥沃的泥巴上来。这儿坐着三位年轻的甲虫姑娘。她们在格格地憨笑，因为她们不知道讲什么好。

“她们谁也不曾订过婚。”她们的母亲说。

这几位甲虫又格格地憨笑起来，这次是因为她们感到难为情。

“我在皇家的马厩里，从来没有看到过比这还漂亮的美人儿。”这位旅行的甲虫说。

“请不要惯坏了我的女孩子；也请您不要跟她们谈话，除非您的意图是严肃的。——不过，您的意图当然是严肃的，因此我祝福您。”

“恭喜！”别的甲虫都齐声说。

我们的甲虫就这样订婚了。订完婚以后接踵而来的就是结婚，因为拖下去是没有道理的。

婚后的一天非常愉快；第二天也勉强称得上舒服；不过在第三天，太太的、可能还有小宝宝的吃饭问题就需要考虑了。

“我让我自己上了钩，”他说。“那么我也要让她们上一次钩，作为报复。”

他这样说了，也就这样办了。他开小差溜了。他走了一整天，又走了一整夜。——他的妻子成了一个活寡妇。

别的甲虫说，他们请到他们家里来住的这位仁兄，原来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流浪汉子；现在他却把养老婆这个担子送到他们手里了。

“唔，那么让她离婚，仍然回到我的女儿中间来吧，”母亲说。“那个恶棍真该死，遗弃了她！”

在这期间，甲虫继续他的旅行。他在一片白菜叶上渡过了那条沟。

在快要天亮的时候，有两个人走来。他们看到了甲虫，把他捡起来，于是把他翻转来，覆过去。他们两人是很有学问的。尤其是他们中的一位——一个男孩子。

“安拉[2]在黑山石的黑石头里发现黑色的甲虫。《可兰经》上不是这样写着的吗？”他问；于是他就把甲虫的名字译成拉丁文，并且把这动物的种类和特性叙述了一番。这位年轻的学者反对把他带回家去。他说他们已经有了同样好的标本。甲虫觉得这话说得有点不太礼貌，所以他就忽然从这人的手里飞走了。现在他的翅膀已经干了，他可以飞得很远。他飞到一个温室里去。这儿屋顶有一部分是开着的，所以他轻轻地溜进去，钻进新鲜的粪土里。

“这儿真是很舒服。”他说。

不一会儿他就睡着了。他梦见皇帝的马死了，梦见甲虫先生得到了马儿的金马掌，而且人们还答应将来再造一双给他。

这都是很美妙的事情。于是甲虫醒来了。他爬出来，向四周看了一眼。这温室里面真是可爱之至！巨大的棕榈树高高地向空中伸去；太阳把它们照得透明。在它们下面展开一片丰茂的绿叶，一片光彩夺目、红得像火、黄得像琥珀、白得像新雪的花朵！

“这要算是一个空前绝后的展览了，”甲虫说。“当它们腐烂了以后，它们的味道将会是多美啊！这真是一个食物储藏室！我一定有些亲戚住在这儿。我要跟踪而去，看看能不能找到一位可以值得跟我来往的人物。当然我是很骄傲的，同时我也正因为这而感到骄傲。”

这样，他就高视阔步地走起来。他想着刚才关于那只死马和他获得的那双金马掌的梦。

忽然一只手抓住了甲虫，掐着他，同时把他翻来翻去。

原来园丁的小儿子和他的玩伴正在这个温室里。他们瞧见了这只甲虫，想跟他开开玩笑。他们先把他裹在一片葡萄叶子里，然后把他塞进一个温暖的裤袋里。他爬着，挣扎着，不过孩子的手紧紧地捏住了他。后来这孩子跑向小花园尽头的一个湖那边去。在这儿，甲虫就被放进一

个破旧的、失去了鞋面的木鞋里。这里面插着一根小棍子，作为桅杆。甲虫就被一根毛线绑在这桅杆上面。所以现在他成为一个船长了；他得驾着船航行。

这是一个很大的湖；对甲虫来说，它简直是一个大洋。他害怕得非常厉害，所以他只有仰躺着，乱弹着他的腿。

这只木鞋浮走了。它被卷入水流中去。不过当船一走得离岸太远的时候，便有一个孩子扎起裤脚，在后面追上，把它又拉回来。不过，当它又漂出去的时候，这两个孩子忽然被喊走了，而且喊得很急迫。所以他们就匆忙地离去了，让那只木鞋顺水漂流。这样，它就离开了岸，越漂越远。甲虫吓得全身发抖，因为他被绑在桅杆上，没有办法飞走。

这时有一只苍蝇来访问他。

“天气多好啊！”苍蝇说。“我想在这儿休息一下，在这儿晒晒太阳。你已经享受得够久了。”

“你只是凭你的理解胡扯！难道你没有看到我是被绑着的吗？”

“啊，但我并没有被绑着呀。”苍蝇说，接着他就飞走了。

“我现在可认识这个世界了，”甲虫说。“这是一个卑鄙的世界！而我却是它里面惟一的老实人。第一，他们不让我得到那只金马掌；我得躺在湿被单里，站在阴风里；最后他们硬送给我一个太太。于是我得采取紧急措施，逃到这个大世界里来。我发现了人们是在怎样生活，同时我自己应该怎样生活。这时人间的一个小顽童来了，把我绑起，让那些狂暴的波涛来对付我，而皇帝的那匹马这时却穿着金马掌散着步。这简直要把我气死了。不过你在这个世界里是不能希望得到什么同情的！我的事业一直是很有意义的；不过，如果没有任何人知道它的话，那又有什么用呢？世人也不配知道它，否则，当皇帝那匹爱马在马厩里伸出它的腿来让人钉上马掌的时候，大家就应该让我得到金马掌了。如果我得到金马掌的话，我也可以算做那马厩的一种光荣。现在马厩对我说来，算是完了；这世界也算是完了。一切都完了！”

不过一切倒还没有完了。有一条船到来了，里面坐着几个年轻的女

子。

“看！有一只木鞋在漂流着。”一位说。

“还有一个小生物绑在里面。”另外一位说。

这只船驶近了木鞋。她们把它从水里捞起来。她们之中有一位取出一把剪刀，把那根毛线剪断，而没有伤害到甲虫。当她们走上岸的时候，她就把他放到草上。

“爬吧，爬吧！飞吧，飞吧！如果你可能的话！”她说。“自由是一种美妙的东西。”

甲虫飞起来，一直飞到一个巨大建筑物的窗子里去。然后他就又累又困地落下来，恰恰落到国王那匹爱马的又细又长的鬃毛上了。马儿正是站在他和甲虫同住在一起的那个马厩里面。甲虫紧紧地抓住马鬃，坐了一会儿，恢复恢复自己的精神。

“我现在坐在皇帝爱马的身上——作为骑他的人坐着！我刚才说的什么呢？现在我懂得了。这个想法很对，很正确。马儿为什么要有金马掌呢？那个铁匠问过我这句话。现在我可懂得他的意思了。马儿得到金马掌完全是为了我的缘故。”

现在甲虫又变得心满意足了。

“一个人只有旅行一番以后，头脑才会变得清醒一些。”他说。

这时太阳照在他身上，而且照得很美丽。

“这个世界仍然不能说是太坏，”甲虫说。“一个人只需知道怎样应付它就成。”

这个世界是很美的，因为皇帝的马儿钉上金马掌，而他钉上金马掌完全是因为甲虫要骑他的缘故。

“现在我将下马去告诉别的甲虫，说大家把我伺候得如何周到。我将告诉他们我在国外的旅行中所得到的一切愉快。我还要告诉他们，说从

今以后，我要待在家里，一直到马儿把他的金马掌穿破了为止。”

（1861）

[1] 原文是guldskoe，直译即“金鞋”的意思。这儿因为牵涉到马，所以一律译为马掌。

[2] 即真主。

小意达的花儿

“我的可怜的花儿都已经死了！”小意达说。“昨天晚上它们还是那么美丽，现在它们的叶子却都垂下来了，枯萎了。它们为什么要这样呢？”她问一个坐在沙发上的学生，因为她很喜欢他。他会讲一些非常动人的故事，会剪出一些很有趣的图案：小姑娘在一颗心房里跳舞的图案，花朵的图案，还有门可以自动开的一个大宫殿的图案。他是一个快乐的学生。

“为什么花儿今天显得这样没有精神呢？”她又问，同时把一束已经枯萎了的花指给他看。

“你可知道它们做了什么事情！”学生说。“这些花儿昨夜去参加过一个跳舞会啦，因此它们今天就把头垂下来了。”

“可是花儿并不会跳舞呀。”小意达说。

“嗨，它们可会跳啦，”学生说。“天一黑，我们去睡了以后，它们就兴高采烈地围着跳起来。差不多每天晚上它们都有一个舞会。”

“小孩子可不可以去参加这个舞会呢？”

“当然可以的，”学生说。“小小的雏菊和铃兰花都可以的。”

“这些顶美丽的花儿在什么地方跳舞呢？”小意达问。

“你到城门外的那座大宫殿里去过吗？国王在夏天就搬到那儿去住，那儿有最美丽的花园，里面有各种各色的花。你看到过那些天鹅吗？当你要抛给它们面包屑的时候，它们就向你游来。美妙的舞会就是在那儿举行的，你相信我的话吧。”

“我昨天就和我的妈妈到那个花园里去过，”小意达说，“可是那儿树上的叶子全都落光了，而且一朵花儿都没有！它们到什么地方去了呀？我在夏天看到过那么多的花。”

“它们都搬进宫里去了呀，”学生说。“你要知道，等到国王和他的臣仆们迁到城里去以后，这些花儿就马上从花园跑进宫里去，在那儿欢乐地玩起来。你应该看看它们那副样儿才好。那两朵顶美丽的玫瑰花自己坐上王位，做起花王和花后来。所有的红鸡冠花都排在两边站着，弯着腰行礼。它们就是花王的侍从。各种好看的花儿都来了，于是一个盛大的舞会也就开始了。蓝色的紫罗兰就是小小的海军学生：它们把风信子和番红花称为小姐，跟她们一起跳起舞来。郁金香和高大的卷丹花就是老太太。她们在旁监督，要舞会开得好，要大家都守规矩。”

“不过，”小意达问，“这些花儿在国王的宫里跳起舞来，难道就没有人来干涉它们吗？”

“因为没有谁真正知道这件事情呀，”学生说。“当然啰，有时那位年老的宫殿管理人夜间到那里去，因为他得在那里守夜。他带着一大把钥匙。可是当花儿一听到钥匙响的时候，它们马上就静下来，躲到那些长窗帘后面去，只是把头偷偷地伸出来。那位老管理人只是说，‘我闻到这儿有点花香，’但是他却看不见它们。”

“这真是滑稽得很！”小意达说，拍着双手。“不过我可不可以瞧瞧这些花儿呢？”

“可以的，”学生说。“你再出去的时候，只消记住偷偷朝窗子看一眼，就可以瞧见它们。今天我就是这样做的。有一朵长长的黄水仙花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她满以为自己是一位宫廷的贵妇人呢！”

“植物园的花儿也可以到那儿去吗？它们能走那么远的路吗？”

“能的，这点你可以放心，”学生说。“假如它们愿意的话，它们还可以飞呢。你看到过那些红的、黄的、白的蝴蝶吗？它们看起来差不多像花朵一样。它们本来就是花朵呀。它们曾经从花枝上高高地跳向空中，拍着它们的花瓣，好像这就是小小的翅膀似的。这么着，它们就飞起来啦。因为它们很有礼貌，所以它们得到许可也能在白天飞。它们不必再回到家里去，死死地待在花枝上了。这样，它们的花瓣最后也就变成真正的翅膀了。这些东西你已经亲眼看过。很可能植物园的花儿从来没有到国王的宫里去过，而且很可能它们完全不知道那儿晚间是多么有趣。

唔，我现在可以教你一件事，准叫那位住在这附近的植物学教授感到非常惊奇。你认识他，不是吗？下次你走到他的花园里去的时候，请你带一个信给一朵花，说是宫里有人在开一个盛大的舞会。那么这朵花就会转告所有别的花儿，于是它们就会全部飞走的。等那位教授走到花园来的时候，他将一朵花也看不见。他绝不会猜得出花儿都跑到什么地方去了。”

“不过，花儿怎么会互相传话呢？花儿是不会讲话的呀。”

“当然啰，它们是不会讲话的，”学生回答说，“不过它们会表情呀。你一定注意到，当风在微微吹动着的时候，花儿就点起头来，摇着它们所有的绿叶子。这些姿势它们都明白，跟讲话一样。”

“那位教授能懂得它们的表情吗？”意达问。

“当然懂得。有一天早晨他走进他的花园，看到一棵有刺的大荨麻正在那儿用它的叶子对美丽的红荷兰石竹花打着手势。它是在说：‘你是那么美丽，我多么爱你呀！’可是老教授看不惯这类的事儿，所以他就马上在荨麻的叶子上打了一巴掌，因为叶子就是它的手指。不过这样他就刺痛了自己，所以从此以后他再也不敢碰一下荨麻了。”

“这倒很滑稽。”小意达说，同时大笑起来。

“居然把这类的事儿灌进一个孩子的脑子里去！”一位怪讨厌的枢密顾问官说。他这时恰好来拜访，坐在一个沙发上。他不太喜欢这个学生。当他一看到这学生剪出一些滑稽好笑的图案时，他就要发牢骚。这些图案有时代表一个人吊在绞架上，手中捧着一颗心，表示他曾偷过许多人的心；有时代表一个老巫婆，把自己的丈夫放在自己的鼻梁上，自己骑着一把扫帚飞行。这位枢密顾问官看不惯这类的东西，所以他常常喜欢说刚才那样的话：“居然把这样的怪想头灌进一个孩子的脑子里去，全是些没有道理的幻想！”

不过，学生所讲的关于她的花儿的事情，小意达感到非常有趣。她在这个问题上想了很久。花儿垂下了它们的头，因为它们跳了通宵的舞，很疲倦了。无疑，它们是病倒了。所以她就把它们带到她的一些别

的玩具那儿去。这些玩具是放在一个很好看的小桌上的，抽屉里面装的全是她心爱的东西。她的玩具苏菲亚正睡在玩偶的床里，不过小意达对她说："苏菲亚呀，你真应该起来了。今晚你应该设法在抽屉里睡才好。可怜的花儿全都病了，它们应该睡在你的床上。这样它们也许就可以好起来。"于是她就把这玩偶移开。可是苏菲亚显出很不高兴的样子，一句话也不说。她因为不能睡在自己的床上，就生起气来了。

小意达把花儿放到玩偶的床上，用小被子把它们盖好。她还告诉它们说，现在必须安安静静地睡觉，她自己得去为它们泡一壶茶来喝，使得它们的身体可以复原，明天可以起床。同时她把窗帘拉拢，紧紧地掩住它们的床，免得太阳射着它们的眼睛。

这一整夜她老是想着那个学生所告诉她的事情。当她自己要上床去睡的时候，她不得不先在拉拢了的窗帘后面瞧瞧。沿着窗子陈列着她母亲的一些美丽的花儿——有风信子，也有番红花。她低声对它们偷偷地说："我知道，今晚你们要去参加一个舞会的。"不过这些花儿装做一句话也听不懂，连一片叶儿也不动一下。可是小意达自己心里有数。

她上了床以后，静静地躺了很久。她想，要是能够看到这些可爱的花儿在国王的宫殿里跳舞，那该是多么有趣啊！"我不知道我的花儿真的到那儿去过没有？"于是她就睡着了。夜里她又醒来；她梦见了那些花儿和那个学生——那位枢密顾问官常常责备他，说他把一些无聊的想法灌进她的脑子里去。小意达睡的房间是很静的。夜灯还在桌子上亮着；爸爸和妈妈已经睡着了。

"我不知道我的花儿现在是不是仍旧睡在苏菲亚的床上？"她对自己说。"我多么希望知道啊！"她把头稍微抬起一点，对那半掩着的房门看了一眼。她的花儿和她的一切玩具都放在门外。她静静地听着。她这时好像听到了外面房间里有个人在弹钢琴，弹得很美，很轻柔，她从来没有听过这样的琴声。

"现在花儿一定在那儿跳起舞来了！"她说。"哦，上帝，我是多么想瞧瞧它们啊！"可是她不敢起床，因为她怕惊醒了她的爸爸和妈妈。

"我只希望它们到这儿来！"她说。可是花儿并不走进来。音乐还是

继续在奏着，非常动听。她实在再也忍不住了，因为这一切是太美了。她爬出她的小床，静静地走到门那儿去，朝着外边的那个房间偷偷地望。啊，她所瞧见的那幅景象是多么有趣啊！

那个房间里没有点灯，但是仍然很亮，因为月光射进窗子，正照在地板的中央。房间里亮得差不多像白天一样。所有的风信子和番红花排成两行在地板上站着。窗台上现在一朵花儿也没有了，只有一些空空的花盆。各种花儿在地板上团团地互相舞起来，它们是那么娇美。它们形成一条整齐的、长长的舞链，它们把它们绿色的长叶子连结起来，旋转着扭动它们的腰肢；钢琴旁边坐着一朵高大的黄百合花。无疑，小意达在夏天看到过它一次，因为她记得很清楚，那个学生曾经说过："这朵花儿多么像莉妮小姐啊！"那时大家都笑他。不过现在小意达的确觉得这朵高大的黄花像那位小姐。她弹钢琴的样子跟她是一模一样——把她那鹅蛋形的黄面孔一会儿偏向这边，一会儿又偏向那边，同时还不时点点头，打着这美妙音乐的拍子！

任何花也没有注意到小意达。她看到一朵很大的蓝色早春花跳到桌子的中央来。玩具就放在那上面。它一直走到那个玩偶的床旁边去，把窗帘向两边拉开。那些生病的花儿正躺在床上，但是它们马上站起来，向一些别的花儿点着头，表示它们也想参加跳舞。那个年老的扫烟囱的玩偶——它的下嘴唇有一个缺口——站了起来，对这些美丽的花儿鞠了一个躬。这些花儿一点也不像害病的样子。它们跳下床来，跟其他的花儿混在一起，非常快乐。

这时好像有一件什么东西从桌上掉了下来。意达朝那儿望去。那原来是别人送给她过狂欢节的一根桦木条 [1] 。它从桌子上跳了下来！它也以为它是这些花儿中的一员。它的样子也是很可爱的。一个小小的蜡人骑在它的身上。他头上戴着一顶宽大的帽子，跟枢密顾问官所戴的那顶差不多。这桦木条用它的三条红腿径直跳到花群中去，重重地在地板上跺着脚，因为它在跳波兰的"马祖卡舞"。可是别的花儿没有办法跳这种舞，因为它们的身段很轻，不能那样跺脚。

骑在桦木条上的那个蜡人忽然变得又高又大了。他像一阵旋风似地扑向纸花那儿去，说："居然把这样的怪想头灌进一个孩子的脑子里去！

全是些没有道理的幻想！”这蜡人跟那位戴宽帽子的枢密顾问官一模一样，而且他的那副面孔也是跟顾问官的一样发黄和生气。可是那些纸花在他的瘦腿上打了一下；于是他缩做一团，又变成了一个藐小的蜡人。瞧他这副神气倒是蛮有趣的！小意达忍不住要大笑起来了。桦木条继续跳它的舞，弄得这位枢密顾问官也不得不跳了。现在不管他变得粗大也好，瘦长也好，或者仍然是一个戴大黑帽子的黄蜡人也好，完全没有关系。这时一些别的花儿，尤其是曾经在木偶的床上睡过一阵子的那几朵花儿，对他说了句恭维话，于是那根桦木条也就停下让他休息了。

这时抽屉里忽然起了一阵很大的敲击声——意达的玩偶苏菲亚跟其他许多的玩具都睡在里面。那个扫烟囱的人赶快跑到桌子旁边去，直直地匍在地下，拱起腰把抽屉顶出了一点。这时苏菲亚坐起来，向四周望了一眼，非常惊奇。

“这儿一定有一个舞会，”她说。“为什么没有人告诉我呢？”

“你愿意跟我跳舞吗？”扫烟囱的人说。

“你倒是一个蛮漂亮的舞伴！”她回答说，把背掉向他。

于是她在抽屉上坐下来；她以为一定会有一朵花儿来请她跳舞的。可是什么花儿也没有来。因此她故意咳嗽了一声：“哼！哼！哼！”然而还是没有花儿来请她。扫烟囱的人这时独自个儿在跳，而且跳得还不坏哩。

现在既然没有什么花儿来理苏菲亚，她就故意从抽屉上倒下来，一直落到地板上，弄出一阵很大的响声。所有的花儿现在都跑过来，围绕着她，问她是不是跌伤了。这些花儿——尤其是曾经在她床上睡过的花儿——对她都非常亲切。可是她一点也没有跌伤。意达的花儿都因为那张很舒服的床而对她表示谢意。它们把她捧得多高，请她到月亮正照着的地板的中央来，和她一起跳舞。所有其余的花儿在她周围形成一个圆圈。现在苏菲亚可高兴了！她告诉它们可以随便用她的床，她自己睡在抽屉里也不碍事。

可是花儿说：“我们从心里感谢你，不过我们活不了多久。明天我们

就要死了。但是请你告诉小意达，叫她把我们埋葬在花园里——那个金丝雀也是躺在那儿的。到明年的夏天，我们就又可以醒转来，长得更美丽了。”

“不成，你们决不能死去！”苏菲亚说。她把这些花吻了一下。

这时客厅的门忽然开了。一大群美丽的花儿跳着舞走进来。意达想象不到它们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它们一定是国王宫殿里的那些花儿。最先进来的是两朵鲜艳的玫瑰花。它们每朵都戴着一顶金皇冠——原来它们就是花王和花后啦。随后跟进来了一群美丽的紫罗兰花和荷兰石竹花。它们向各方面致敬。它们还带来了一个乐队。大朵的罂粟花和牡丹花使劲地吹着豆荚，把脸都吹红了。蓝色的风信子和小小的白色雪形花发出玎珰玎珰的响声，好像它们身上戴得有铃似的。这音乐真有些滑稽！不一会儿，许多别的花儿也来了，它们一起跳着舞：蓝色的堇菜花、粉红的樱草花、雏菊花、铃兰花都来了。这些花儿互相接着吻。它们看起来真是美极了！

最后这些花儿互相道晚安。于是小意达也钻到床上去了；她所见到的这一切情景，又在她的梦里出现了。

当她第二天起来的时候，她急忙跑到小桌子那儿去，看看花儿是不是仍然还在。她把掩着小床的幔帐向两边拉开。是的，花儿全在，可是比起昨天来，它们显得更凋零了。苏菲亚仍然是躺在抽屉里——是意达把她送上床的。她的样子好像还没有睡醒似的。

“你还记得你要和我说的话吗？”小意达问。不过苏菲亚的样子显得很傻。她一句话也不说。

“你太不好了！”意达说。“但是他们还是跟你一起跳了舞啦。”

于是她取出一个小小的纸盒子，上面绘了一些美丽的鸟儿。她把这盒子打开，把死了的花儿都装了进去。

“这就是你们的漂亮的棺材！”她说。“当我那两位住在挪威的表兄弟来看我的时候，他们就会帮助我把你们葬在花园里的，好叫你们在来年夏天再长出来，成为更美丽的花朵。”

挪威的表兄弟是两个活泼的孩子。一个叫约那斯，一个叫亚多尔夫。他们的父亲送给了他们两张弓。他们把这东西也一起带来给意达看。她把那些已经死去了的可怜的花儿的故事全都告诉他们。他们也就因此可以为这些花儿举行葬礼。这两个孩子肩上背着弓，走在前面；小意达托着那装着死去的花儿的美丽匣子，走在后面。他们在花园里掘了一个小小的坟墓。意达先吻了吻这些花儿，然后就把它们连匣子一起葬在土里。约那斯和亚多尔夫在坟上射着箭，作为敬礼，因为他们既没有枪，又没有炮。

（1835）

[1] 狂欢节的桦木条是涂彩色的桦木棍子，丹麦的小孩子把它当做马骑。

完全是真的

“那真是一件可怕的事情！”母鸡说。她讲这话的地方不是城里发生这个故事的那个区域。“那是鸡屋里的一件可怕的事情！我今夜不敢一个人睡觉了！真是幸运，我们今晚大伙儿都栖在一根栖木上！”于是她讲了一个故事，弄得别的母鸡羽毛根根竖起，而公鸡的冠却垂下来了。这完全是真的！

不过我们还是从头开始吧。事情是发生在城里另一区的鸡屋里面。太阳落下了，所有的母鸡都飞上栖木。有一只母鸡，羽毛很白，腿很短；她总是按规定的数目下蛋。从各方面说，她都是一只很有身份的母鸡。当她飞到栖木上去的时候，她用嘴啄了自己几下，弄得有一根小羽毛落下来了。

“事情就是这样！”她说，“我越把自己啄得厉害，我就越漂亮！”她说这话的神情是很快乐的，因为她是母鸡中一个心情愉快的人物，虽然我刚才说过她是一只很有身份的鸡。不久她就睡着了。

周围是一片漆黑。母鸡跟母鸡站在一边，不过离她最近的那只母鸡却睡不着。她在静听——一只耳朵进，一只耳朵出；一个人要想在世界上安静地活下去，就非得如此做不可。不过她禁不住要把她所听到的事情告诉她的邻居：

“你听到过刚才的话吗？我不愿意把名字指出来。不过有一只母鸡，她为了要好看，啄掉自己的羽毛。假如我是公鸡的话，我才真要瞧不起她呢。”

在这些母鸡的上面住着一只猫头鹰和她的丈夫以及孩子。她这一家人的耳朵都很尖：邻居刚才所讲的话，他们都听见了。他们翻翻眼睛，于是猫头鹰妈妈就拍拍翅膀说：

“不要听那类的话！不过我想你们都听到了刚才的话吗？我是亲耳听到过的；你得听了很多才能记住。有一只母鸡完全忘记了母鸡所应当有

的礼貌：她甚至把她的羽毛都啄掉了，好让公鸡把她看个仔细。”

“提防孩子们听到，”猫头鹰爸爸说。“这不是孩子们可以听的话。”

“我还是要把这话告诉对面的猫头鹰！她是一个很正派的猫头鹰，值得来往！”于是猫头鹰妈妈就飞走了。

“呼！呼！呜——呼！”他们俩都喊起来，喊声被下边鸽子笼里面的鸽子听见了。“你们听到过那样的话没有？呼！呼！有一只母鸡，她把她的羽毛都啄掉了，想讨好公鸡！她一定会冻死的——如果她现在还没有死的话。呜——呼！”

“在什么地方？在什么地方？”鸽子咕咕地叫着。

“在对面的那个屋子里！我几乎可说是亲眼看见的。把它讲出来真不像话，不过那完全是真的！”

“真的！真的！每个字都是真的！”所有的鸽子说，同时向下边的养鸡场咕咕地叫：“有一只母鸡，也有人说是两只，她们把所有的羽毛都啄掉，为的是要与众不同，借此引起公鸡的注意。这是一种冒险的玩意儿，因为这样她们就容易伤风，结果一定会发高热死掉。她们两位现在都死了。”

“醒来呀！醒来呀！”公鸡大叫着，同时向围墙上飞去。他的眼睛仍然带着睡意，不过他仍然在大叫。“三只母鸡因为与一只公鸡在爱情上发生不幸，全都死去了。她们把她们的羽毛啄得精光。这是一件很丑的事情。我不愿意把它关在心里，让大家都知道它吧！”

“让大家都知道它吧！”蝙蝠说。于是母鸡叫，公鸡啼。“让大家都知道它吧！让大家都知道它吧！”于是这个故事就从这个鸡屋传到那个鸡屋，最后它回到它原来所传出的那个地方去。

这故事变成：“五只母鸡把她们的羽毛都啄得精光，为的是要表示出她们之中谁因为和那只公鸡失了恋而变得最消瘦。后来她们相互啄得流血，弄得五只鸡全都死掉。这使得她们的家庭蒙受羞辱，她们的主人蒙受极大的损失。”

那只落掉了一根羽毛的母鸡当然不知道这个故事就是她自己的故事。因为她是一只很有身份的母鸡，所以她就说：

“我瞧不起那些母鸡；不过像这类的贼东西有的是！我们不应该把这类事儿掩藏起来。我尽我的力量使这故事在报纸上发表，让全国都知道。那些母鸡活该倒霉！她们的家庭也活该倒霉！”

这故事终于在报纸上被刊登出来了。这完全是真的：一根小小的羽毛可以变成五只母鸡。

（1852）

树精

我们旅行去，去看巴黎的展览会。

我们现在就到了！这是一次飞快的旅行，但是并非凭借什么魔力而完成的。我们是凭着蒸汽的力量，乘船或坐火车去的。

我们的时代是一个童话的时代。

我们现在是在巴黎的中心，在一个大旅馆里面。整个楼梯上都装饰得有花；所有的梯级上都铺满了柔软的地毯。

我们的房间是很舒服的；阳台的门朝一个宽大的广场开着。春天就住在那上面。它是和我们乘车子同时到来的。它的外表是一株年轻的大栗树，长满了新出的嫩叶子。它的春天的新装是多么美丽啊！它穿得比广场上任何其他的树都漂亮！这些树中有一棵已经不能算是有生命的树了，它直直地倒在地上，连根都拔起来了。在它过去立着的那块地方，这棵新的栗树将会被栽进去，生长起来。

到目前为止，它还是立在一辆沉重的车子里。是这辆车子今天从许多里以外的乡下把它运进巴黎来。在这以前，有好几年，它一直是立在一棵大的栎树旁边。一位和善的老牧师常常坐在这棵栎树下，讲故事给那些聚精会神的孩子们听。这棵年轻的栗树也跟着他们一起听。住在它里面的树精那时也还不过是一个孩子。她还记得这树儿童时代的情景。那时它很小，还没有草叶或凤尾草那么高。这些草类可以说是大得不可能再大了，但是栗树却在不断地生长，每年总要增大一点。它吸收空气和太阳光，喝着露水和雨点，被大风摇撼和吹打。这是它的教育的一部分。

树精喜欢自己的生活和环境、太阳光和鸟儿的歌声。不过她最喜欢听人类的声音。她懂得人类的语言，也同样懂得动物的语言。

蝴蝶啦、蜻蜓啦、苍蝇啦——的确，所有能飞的东西都来拜访她。

他们到一起就聊天。他们谈论着关于乡村、葡萄园、树林和皇宫——宫里还有一个大花园——这类的事情。这些东西之中还有溪流和水坝。水里也住得有生物，而且这些生物也有自己的一套办法从这里飞到那里。它们都是有知识、有思想的生物，但是它们不说话，因为它们非常聪明。

曾经钻进水里去过的燕子谈论着美丽的金鱼、肥胖的鲫鱼、粗大的鲈鱼和长得有青苔的老鲤鱼。它把它们描写得非常生动，但是它说："最好你还是亲自去看看吧。"不过树精怎样能看到这些生物呢？她能看到美丽的风景和忙碌的人间活动——她也只能满足于这些东西了。

这是很美丽的事情。不过最美丽的事情还是听那位老牧师在栎树下谈论法兰西和许多男人和女人的伟大事迹——这些人的名字，任何时代的人一提起来就要表示羡慕。

树精听着关于牧羊女贞德 [1] 的事情和关于夏洛·哥戴 [2] 的事情。她听着关于远古时代的事情——从亨利四世和拿破仑一世，一直到我们这个时代的天才和伟大的事迹。她听着许多在人民心里引起共鸣的名字。法兰西是一个具有世界意义的国家，是一块抚育着自由精神的理智的土地。

村里的孩子聚精会神地听着；树精也聚精会神地听着。她像别的孩子一样，也是一个小学生。凡是她所听到的东西，她都能在那些移动着的浮云中看出具体的形象。

白云朵朵的天空就是她的画册。

她觉得住在美丽的法国是非常幸福的，但是她也觉得鸟儿和各种能飞的动物都比她幸运得多。甚至苍蝇都能向周围看得很远，比一个树精的眼界要大得多。

法国是那么广阔和可爱，但是她只能看到它的一个片段。这个国家是一个世界，有葡萄园、树林和大城市。在这些东西之中，巴黎要算是最美丽，最伟大的了。鸟儿可以飞进它里面去，但是她却不能。

这些乡下孩子中有一个小女孩。她穿着一身破烂的衣服，非常穷

苦，但是她的样子却非常可爱。她不是在笑，就是在唱歌，她喜欢在她的黑发上插一朵红花。

“不要到巴黎去吧！”老牧师说。“可怜的孩子，如果你去，你就会受到损害！”

但是她却去了。

树精常常想念着她。的确，她们俩对这个伟大的城市有同样的要求和渴望。

春天来了，接着就是夏天、秋天和冬天。两年过去了。

树精所住的这棵树第一次开出了栗花。鸟儿在美丽的阳光中喃喃地歌颂这件事情。这时路上有一辆漂亮的马车开过来了。车里坐着一位华贵的太太。她亲自赶着那几匹美丽的快马。一个俊秀的小马车夫坐在她的后面。树精认出了她，那个老牧师也认出了她。牧师摇摇头，惋惜地说：

“你到那儿去！那会带给你损害呀！可怜的玛莉啊！”

“她可怜吗？”树精想。“不，这是一种多么大的改变啊！她打扮得像一位公爵夫人！这是因为她到了一个迷人的城市才改变得这样。啊，我希望我自己也能到那豪华富贵的环境中去！当我在夜里向我所知道的这个城市所在的方向望去的时候，我只见它射出光来，把天空的云块都照亮了。”

是的，每天黄昏，每天夜里，树精都向那个方向望。她看见一层充满了光的薄雾，浮在地平线上。但是在月明之夜她就看不见它了，她看不见显示着这城的形象和历史的那些浮云。

孩子喜欢自己的画册，树精喜欢自己的云世界——她的思想之书。

没有云块的、酷热的夏日的天空，对她说来，等于是一本没有字的书。现在一连有好几天她只看到这样的天空。

这是一个炎热的夏天，一连串闷人的日子，没有一点风。每一片树

叶，每一朵花，好像是昏睡过去了一样，都垂下了；人也是这样。

后来云块出现了，而且它出现的地方恰恰是夜间光彩的雾气所笼罩着的地方：这是巴黎。

云块升起来了，形成一整串连绵的山脉。它们在空中，在大地上飞驰，树精一眼都望不着边际。

云块凝结成紫色的庞大石块，一层一层地叠在高空中。闪光从它们中间射出来。“这是上帝的仆人，”老牧师说。接着一道蓝色的、耀眼的光——一道像太阳似的光——出现了。它射穿石块；于是闪电打下来，把这株可敬的老栎树连根劈成两半。它的顶裂开了，它的躯干裂开了。它倒下来，伏在地上，好像它想拥抱光的使者似的。

一个王子诞生时向天空和全国所放的炮声，怎样也赶不上这株老栎树死亡时的雷轰。雨水在向下流，一阵清新的和风在吹。暴风雨已经过去了，处处是一片和平的节日景象。村里的人在这株倒下的老栎树周围聚拢来。那位可尊敬的老牧师说了几句赞美它的话。一位画家把这株树绘下来，留作最后的纪念。

“一切都过去了！”树精说，“像那些云块一样过去了，再也不回来！”

老牧师也不再来了，学校的屋顶也塌下来了，老师的座位也没有了，孩子们也不再来了。但是秋天来了，冬天来了，春天也来了。在这些变换的季节中，树精遥遥地向远方望——在那远方，巴黎每夜像一层放光的薄雾似的，在地平线上出现。火车头一架接着一架，车厢一串接着一串，时时刻刻地从巴黎开出来，发出隆隆的吼声。火车在晚间和半夜开行，在早晨和白天开行。世界各国来的人，有的钻进车厢里去，有的从车厢里走出来。一件世界的奇观把他们吸引到巴黎来了。

这是怎样的一种奇观呢？

“一朵艺术和工业的美丽之花，”人们说，“在马尔斯广场的荒土上开出来了。它是一朵庞大的向日葵。它的每片花瓣使我们学习到关于地理和统计的知识，了解到各行师傅的技术，把我们提高到艺术和诗的境

地，使我们认识到各个国家的面积和伟大。”

“这是一朵童话之花，”另外有些人说，“一朵多彩的荷花。它把它在初春冒出的绿叶铺在沙土上，像一块天鹅绒的地毯。它在夏天表现出它的一切美丽。秋天的风暴把它连根带叶全部都扫走了。”

军事学校面前是一片平时的战场。这一片土地没有长草和粮食。它是从非洲沙漠里割下来的一块沙洲。在那个沙漠上，莫甘娜仙女 [3] 常常显示出她的奇异的楼阁和悬空的花园。现在这块马尔斯广场显得更美丽，更奇异，因为人类的天才把幻景变成了真实。

“现在正在建筑的是一座近代阿拉丁之宫 [4] ，”人们说。“每过一天，每过一点钟，它就显露出更多和更美丽的光彩。”

大理石和各种的色彩把那些无穷尽的大厅装饰得非常漂亮。“没有血液”的巨人在那又圆又大的“机器馆”里动着它的钢铁的四肢。钢铁制成的、石头雕成的和手工织成的艺术品说明了在世界各个国家所搏动着的精神生活。画廊、美丽的花朵、手艺人在他们的工作室里用智慧和双手所创造出来的东西，现在全都在这儿陈列出来了。古代宫殿和沼泽地的遗物现在也在这儿展览出来了。

这个庞大的、丰富多彩的展览，不得不复制成为模型，压缩到玩具那么大小，好使人们能够看到和了解它的全貌。

马尔斯广场上，像个巨大的圣诞餐桌一样，就是这个工业和艺术的阿拉丁之宫。宫的周围陈列着来自世界各国的展品，每个民族在这儿都有一件纪念他们的国家的东西。

这儿有埃及的皇宫，这儿有沙漠的旅行商队。这儿有从太阳的国度来的、骑着骆驼走过的贝都英人 [5] ，这儿有养着草原上美丽烈马的俄国马厩。挂着丹麦国旗的丹麦农民的茅屋，跟达拉尔的古斯达夫·瓦萨时代 [6] 的精巧的木雕房子并排站在一起。美国的木房子、英国的村屋、法国的亭子、清真寺、教堂和戏院都很艺术地在一起陈列了出来。在它们中间有新鲜的绿草地、清亮的溪流、开着花朵的灌木丛、珍奇的树和玻璃房子——你在这里面可以想象你是在热带的树林中。从大马士革运

来的整个玫瑰花畦，在屋顶下盛开着的花朵，多么美的色彩！多么芬芳的香气！

人工造的钟乳石岩洞里面有淡水湖和咸水湖；它们代表鱼的世界。人们现在是站在海底，在鱼和珊瑚虫的中间。

人们说，这一切东西现在马尔斯广场都有了，都陈列出来了。整群的人，有的步行，有的坐在小马车里，都在这个丰盛的餐桌上移动，像一大堆忙碌的蚂蚁一样。一般人的腿是无法支持这种疲劳的参观的。

参观者从大清早一直到黑夜都在不停地到来。装满了客人的轮船，一艘接着一艘在塞纳河上开过去。车子的数目在不断地增加，步行和骑马的人也在不断地增加。公共马车和电车上都挤满了人。这些人群都向同一个目的地汇聚：巴黎展览会！所有的入口都悬着法国的国旗，展览馆的周围则飘扬着其他国家的国旗。“机器馆”发出隆隆的响声，塔上的钟奏起和谐的音乐。教堂里有风琴在响，东方的咖啡馆飘出混杂着音乐的粗哑的歌声。这简直像一个巴别人的帝国，一种巴别人的语言[7]，一种世界的奇观。

一切的确是这个样子——至少关于展览会的报道是这样说的。谁没有这样说过呢？所有这儿一切关于这个世界名城的“新的奇迹”的报道，树精都听说过。

“你们这些鸟儿啊，飞吧！飞到那儿去看看，然后再回来告诉我吧！”这是树精的祈求。

这种向往扩大成为一个希望——成为生活的一个中心思想。于是在一个静寂的夜里，当满月正在照着的时候，她看到一颗火星从月亮上落下来了。这火星像一颗流星似地发着亮。这时有一个庄严、光芒四射的人形在这树前出现——树枝全在动摇，好像有一阵狂风吹来似的。这人形用一种柔和而强有力的调子，像唤醒人的生命的、催人受审的、末日的号角一样，对她说：

“你将到那个迷人的城市去，你将在那儿生根，你将会接触到那儿潺潺的流水、空气和阳光。但是你的生命将会缩短。你在这儿旷野中所能

享受到的一连串的岁月，将会缩为短短的几个季节。可怜的树精啊，这将是你的灭亡！你的向往将不断地增大，你的渴望将一天一天地变得强烈！这棵树将会成为你的一个监牢。你将离开你的住处，你将改变你的性格，你将飞走，跟人类混在一起。那时你的寿命会缩短，缩短得只有蜉蝣的半生那么长——只能活一夜。你的生命的火焰会熄灭，这树的叶子将会凋零和被吹走，永远再也不回来。”

声音在空中这样响着，引起回音。于是这道强光就消逝了，但是树精的向往和渴望却没有消逝。

“我要到这个世界的名城去！”她兴高采烈地说。“我的生命开始了。它像密集的云块，谁也不知道它会飘向什么地方去。”

在一个灰色的早晨，当月亮发白、云块变红的时候，她的希望实现的时刻到来了。诺言现在变成了事实。

许多人带着铲子和杠子来了。他们在这树的周围挖，挖得很深，一直挖到根底下。于是一辆马拉的车子开过来了。这树连根带土被抬起来，还包上一块芦席，使它的根能够保持温暖。这样，它就被牢牢地系在车上。它要旅行到巴黎去，在这个法国的首都、世界的名城里长大。

在车子最初开动的一瞬间，这棵栗树的枝叶都颤抖起来。树精在幸福的期待中也颤抖起来。

“去了！去了！”每一次脉搏都发出这样一个声音。“去了！去了！”这是一个震荡、颤抖的回响。树精忘记了对她的故乡、摇动的草儿和天真的雏菊告别。这些东西一直把她看做是我们上帝花园里的一位贵妇人——一位扮作牧羊女下乡的公主。

栗树坐在车子上，用它的枝子点头表示“再会”和“去了”的意思。树精一点也不知道这些事情。她只是梦想着将要在她眼前展开的那些新奇而又熟悉的事物。没有任何充满天真幸福感的孩子的心，没有任何充满热情的灵魂，会像她动身到巴黎去时那样，是那么地思绪万端。

“再会！”成为“去了！去了！”

车轮在不停地转动着；距离缩短了，落在后面。景色在变幻，像云块在变幻一样。新的葡萄园、树林、村庄、别墅和花园出现了，又消逝了。栗树在向前进，树精也在向前进。火车彼此在旁经过或彼此对开。火车头吐出一层烟云。烟云变成种种的形象，好像是巴黎的缩影——火车离开了的巴黎和树精正在首途前去的巴黎。

她周围的一切知道，同时也必须知道，她的旅行的目的地。她觉得，她所经过的每一棵树都在向她伸出枝子，同时恳求她说："把我带去吧！把我带去吧！"每一株树里面也住着一位怀着渴望心情的树精。

真是变幻莫测！真是疾驶如飞！房子好像从地上冒出来一般，越冒越多，越聚越密。烟囱一个接着一个，一排接着一排，罗列在屋顶上，像许多花盆一样。由一码多长的字母所组成的字，绘在墙上的图画，从墙脚一直伸到屋檐，射出光彩。

"巴黎是从什么地方开始的呢？我什么时候才算是到了巴黎呢？"树精问着自己。

人的数目也增加了，闹声和噪音也扩大了。车子后面跟着车子，骑马的人后面跟着步行的人。前后左右全是店铺、音乐、歌声、叫声和讲话声。

坐在树里的树精现在来到了巴黎的中心。

这辆沉重的大马车在一个小广场上停下来。广场上种满了树。它的周围全是些高房子，而且每个窗子都有一个阳台。阳台上的人望着这棵新鲜年轻的栗树。它现在被运进来，而且要栽在这里，来代替那棵连根拔起的、现在倒在地上的老树。广场上的人们，带着微笑和愉快的心情、静静地望着这代表春天的绿色。那些刚刚冒芽的老树，摇动着它们的枝叶，对它致敬："欢迎！欢迎！"喷泉向空中射着水，水又哗啦哗啦地落到它宽广的池里。它现在叫风儿把它的水点吹到这新来的树上，作为一种欢迎的表示。

树精感觉到，她的这株树已经从车子上被抬下来了，而且被栽在它未来的位置上。树根被埋在地里，上面还盖了一层草皮。开着花的灌木

也像这株树一样被栽下来了；四周还安放许多盆花。这么着，城市的中央就出现了一个小小的花园。

那株被煤烟、炊烟和城里一切足以致命的气味所杀死了的、连根拔起的老树，现在被装在马车上拖走了。民众在旁边观看；小孩子和老年人坐在草地上的凳子上，望着树上的绿叶。至于我们讲这个故事的人呢，我们站在阳台上，俯视着这株从乡下新鲜空气中运来的年轻的树。我们像那个老牧师一样，也很想说一声："可怜的树精啊！"

"我是多么幸福啊！多么幸福啊！"树精说。"但是我却不能了解，也不能解释我的这种情感。一切跟我所盼望的一样，但也不完全跟我所盼望的一样！"

周围的房屋都很高，而且很密。只有一面墙上映着阳光。墙上贴满了招贴和广告。人们站在它面前看，而且人越集越多。轻车和重车从旁边开过去。公共马车，像挤满了人的、移动着的房子，也哗啦哗啦地开过去了。骑在马上的人向前驰骋；货车和马车也要求有同样的权利。

树精想：这些挤在一起的高房子，可不可以马上走开，或者变成像天上云块那样的东西浮走，以便让她看看巴黎和巴黎以外的东西呢？她要看看圣母院、万多姆塔和这件一直吸引着许多观众来参观的奇迹。

可是这些房子却一动也不动。

天还没有黑，灯就已经亮起来了。煤气灯光从店铺里和树枝间隐隐地射出来。这跟太阳光很有些相像。星星也出来了——树精在故乡所看到过的那些同样的星星。她感到一阵清凉的和风从星星上吹来，她有一种高超和健康的感觉。她觉得树里流着一股活力——从树叶一直流到树根的每一个尖端。她觉得她活在人的世界里，人的温和的眼睛在望着她。她的周围是一片闹声和音乐、色彩和光线。

从一条侧街里飘来管乐和手风琴奏的邀舞曲。是的，跳舞吧！跳舞吧！这是叫人欢乐和享受生活的音乐。

这是鼓舞人、马、车子、树和房子跳舞的音乐——如果他们能跳舞的话。树精的心里有一种狂欢的感觉。

“多么幸福啊！多么美啊！”她快乐地高呼着。“我现在是住在巴黎！”

新的日子、新的夜晚和继续到来的新的日子，带来同样的景象，同样的活动和同样的生活——一切在不停地变幻，但同时又都是一样的。

“现在我认识这广场上的每一棵树、每一朵花！我认识这儿的每一幢房子、每一个阳台和店铺。我被安放在这一个局促的角落里，弄得一点也看不见这个庄严伟大的城市。凯旋门、林荫路和那个世界的奇观在什么地方呢？这些东西我一点也没有看到！我被关在这些高房子中间，像在一个囚笼里一样。这些房子我现在记得烂熟：这包括它们墙上写的字、招贴、广告和一切画出来的糖果——我对这些东西现在感不到有任何兴趣。我所听到、知道和渴望的那些东西在什么地方呢？我是为了那些东西到这儿来的呀！我把握了、获得了和找到了什么呢？我仍然是像从前那样在渴望着。我已经触觉到了一种生活，我必须把握住它，我必须过这种生活！我必须走进活生生的人群中去。在人群中跳跃，像鸟儿一样飞，观察，体验，做一个不折不扣的人。我宁愿过半天这样的生活，而不愿在沉闷和单调中度过一生——这种生活使我感到腻烦，感到沉沦，直到最后像草原上的露珠似的消逝了。我要像云块，像生活的阳光一样有光彩，像云块一样能够看见一切东西，像云块一样运行——运行到谁也不知道的地方！”

这是树精的叹息。这叹息声升到空中，变成一个祈祷：

“请把我一生的岁月拿去吧！我只要求相当于一个蜉蝣的半生的时间！请把我从我的囚笼中释放出来吧！请让我过人的生活吧！哪怕只是一瞬间，只是一夜晚都可以！哪怕我的这种大胆和对生活的渴望会招致惩罚都可以！让我获得自由吧，哪怕我的这个屋子——这棵新鲜而年轻的树——萎谢、凋零、变成灰烬、被风吹得无影无踪都可以！”

树枝发出一阵沙沙的响声。一种痒酥酥的感觉通过它的每一片叶子，使它颤抖，好像它里面藏有火花，或者要迸出火花似的。一阵狂风在树顶上拂过去；正在这时候，一个女子的形体出现了——这是树精。她坐在煤气灯照着的、长满了绿叶的枝子下面。她是年轻和美丽的，像那个可怜的玛莉一样——人们曾经对这个玛莉说过：“那个大城市将会使

你毁灭！”

树精坐在这树的脚下。坐在她屋子的门口——她已经把她的门锁了，而且把钥匙也扔掉了。她是这么年轻，这么美丽！星星看见了她，对她眨着眼睛！煤气灯看见了她，对她微笑，对她招手！她是多么苗条，但同时又是多么健康啊！她是一个孩子，但同时又是一个成年的姑娘。她的衣服像绸子一样柔和，像树顶上的新叶一样碧绿。她的棕色头发上插着一朵半开的栗树花。她的外貌像春天的女神。

她静静坐了一会儿，于是她就跳起来，用羚羊那种轻快的步子，绕过墙角就不见了。她跑着，跳着，像一面在太阳光里移动着的镜子所射出的光辉。如果一个人能够仔细地观察一下，看出实际的情况，他将会感到多么奇异啊！无论什么时候，只要她一停下步子，她的衣服和形体的色调，就会随着她所在的地方的特点和射在她身上的灯光的颜色而变换。

她走上了林荫大道。路灯、店铺和咖啡馆所射出的煤气灯光形成一个光的大海。年轻而瘦削的树在这儿成行地立着，各自保护着自己的树精，使她不要受这些人工阳光的损害。无穷尽的人行道，看起来像一个巨大的餐厅：桌子上摆着各种各样的食品——从香槟酒和荨麻酒一直到咖啡和啤酒。这儿还有花、绘画、雕像、书籍和各种颜色布料的展览。

她从那些高房子下边的人群中，向树下可怕的人潮眺望：疾驶的马车、单马拉着的篷车、轿车、公共马车、出租马车、骑马的绅士和前进的军队合起来形成一股浪潮。要想走到对面的人行道上简直是等于冒生命的危险。一会儿灯光变蓝，一会儿煤气灯发出强烈的闪亮，一会儿火箭向高空射去：它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射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的确，这就是世界名城的大马路！

这儿有柔和的意大利音乐，有响板伴奏着的西班牙歌曲。不过那淹没一切的巨大响声是一个八音盒所奏出的流行音乐——这种刺激人的“康康”音乐 [8] 连奥尔菲斯 [9] 也不知道，美丽的海伦 [10] 简直没有听见过。如果独轮车能够跳舞的话，它恐怕也要在它那个独轮子上跳起舞来了。树精在跳舞，在旋转，在飘荡，像阳光中的蜂鸟 [11] 一样在变换着

颜色，因为每一幢房子和它的内部都在它身上反射了出来。

像一棵从根拔断了的鲜艳的莲花在顺水漂流一样，树精也被这人潮卷走了。她每到一个地方，就变出一个新的形状；因此谁也没有办法追随她，认出她，甚至眺望她。

一切东西像云块所形成的种种幻象，在她身旁飘过去了，但是哪一个她也不认识：她没有看见过任何一个来自她故乡的人。她的思想中亮着两颗明亮的眼珠：她想起了玛莉——可怜的玛莉！这个黑发上戴着一朵红花的、衣着褴褛的孩子，她现在就在这个豪华富贵的世界名城里，正如她坐在车子里经过牧师的屋子、树精的树和那棵老栎树的时候一样。

是的，她就在这儿——在这震人耳鼓的闹声中。可能她刚刚才从停在那儿的一辆漂亮马车里走出来呢。这些华贵的马车都有穿着整齐制服的马夫和穿丝袜的仆役。车上走下来的全是些服装华丽的贵妇人。她们走进敞开的格子门，走上宽阔的、通向一个有大理石圆柱的建筑物的高梯。可能这就是“世界的奇观”吧？玛莉一定在这儿！

“圣·玛丽亚！”里面有人在唱着圣诗，香烟在高大的、色彩鲜明的、镀金的拱门下缭绕，造成一种阴暗的气氛。

这是玛德兰教堂。

上流社会的贵妇人，穿着最时新的料子所做的黑礼服，在光滑的地板上轻轻地走过。族徽在用天鹅绒精装的祈祷书的银扣子上射出光，也在缀有贵重的布鲁塞尔花边的、芬芳的丝手帕上露出面。有些人在祭坛面前静静地跪着祈祷，有些人在向忏悔室走去。

树精感到一种不安和恐惧，好像她走进了一个她不应该插足的处所似的。这是一个静寂之家，一个秘密的大殿。一切话语都是用低声、或者在沉默的信任中讲出来的。

树精把自己用丝绸和面纱打扮起来，在外表上跟别的富贵女子没有两样。她们每人是不是像她一样，也是“渴望”的产儿呢？

这时空中发出一个痛苦的、深沉的叹息声。这是由忏悔室那个角落来的呢，还是由树精的胸中发出来的？她把面纱拉下一点。她吸了一口教堂的香烟——不是新鲜的空气。这儿不是她渴望的地方。

去吧！去吧！无休无止地飞翔吧！蜉蝣是没有休息的。飞翔就是它的生活！

她又到外面来了；她是在喷泉旁的耀眼的煤气灯下面。“所有的流水都洗不净在这儿流过的、无辜的鲜血。”

她听到了这样一句话。

许多外国人站在这儿高声地、兴高采烈地谈论着。在那个神秘的深宫里——树精就是从这里来的——谁也不敢这样谈话。

一块大石板被翻起来了，而且还被竖起来了。她不了解这件事情；她看到通到地底层的一条宽路。人们从明亮的星空，从太阳似的煤气灯光，从一切活跃的生命中走到这条路上来。

“我害怕这情景！”站在这儿的一个女人说。“我不敢走下去！我也不愿意看那儿的绮丽的景象！请陪着我吧！”

“要回去！”男人说。“离开了巴黎而没有看这最稀奇的东西——人凭他的天才和意志所创造出来的、近代的真正奇迹！”

“我不愿意走下去。”这是一个回答。

“近代的奇迹！”人们说。树精听到了这话，也懂得它的意思。她的最大的渴望已经达到了目的。伸向巴黎的地底层的入口就在这儿。她从来没有想到过这事情，但是现在她却听到了，看到许多外国人朝下面走。于是她跟着他们走。

螺旋形的梯子是铁做的，既宽大，又便利。下面点着一盏灯，更下面一点还有另一盏灯。

这儿有一个迷宫，里面有数不完的大殿和拱形长廊，彼此交叉着。巴黎所有的大街和小巷这儿都可以看得见，好像是站在一个模糊的镜子

里一样。你可以看到它们的名字；每一幢房子都有一个门牌——它的墙基伸到一条石铺的、空洞的小径上。这条小路沿着一条填满了泥巴的宽运河伸展开去。这上面就是运送清水的引水槽；更上面就悬着网一样的煤气管和电线。远处有许多灯在射出光来，很像这个世界的都市的反影。人们不时可以听到头上有隆隆声；这是桥上开过去的载重车辆。

树精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你听到过地下的墓窖吧？比起这个地下的新世界、这个近代的奇迹——这些巴黎的暗沟来，它真是小巫见大巫了。树精就在那儿，而不在这个马尔斯广场上的世界展览会里。

她听到惊奇、羡慕和欣赏的欢呼声。

“从这地层的深处，”人们说，“上面成千成万的人获得他们的健康和长寿！我们的时代是一个进步的时代，具有这个时代的一切幸福。”

这是人的意见和言谈，但不是生在这儿和住在这儿的那些生物——耗子——的意见或言谈。它们从一堵旧墙的裂缝里发出吱吱的叫声，非常清楚，连树精都可以听懂。

这是一只很大的公耗子。它的尾巴被咬掉了；它用刺耳的声音把它的情感、痛苦和心里的话都叫出来。它的家族对它所说的每一个字都表示支持。

“我讨厌这些声音，这些人的声音，这些毫无意义的话语！是的，这儿很漂亮，有煤气，有煤油！但是我不吃这类的东西！这儿现在变得这么清洁和光明，我们不知怎的，不禁对自己感到羞愧起来。我们惟愿活在蜡烛的时代里！那个时代离开我们并不很远！那是一个浪漫的时代——人们都这样说。”

“你在讲什么话？”树精说。“我从前并没有看见过你。你在讲些什么东西？”

“我在讲那些过去的好日子，”耗子说，“祖父和曾祖母耗子时代的好日子！那时到这地下来才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情呢。那时的耗子窝比整个

的巴黎都好！鼠疫妈妈就住在这儿。她杀死人，却不杀死耗子。强盗和走私贩子可以在这儿自由呼吸。这儿是许多最有趣的人物的避难所——我们近时在一般通俗剧场的舞台上所看到的那些人物。我们耗子窝里最浪漫的时代也已经过去了；我们这儿现在有了空气和煤油。”

耗子发出这样吱吱的叫声！它反对新时代，称赞鼠疫妈妈的那些过去的日子。

一辆车子停在这儿。这是由飞快的小马拖着的一种敞篷马车。这一对人坐进去，在地下的塞巴斯托波尔大道上奔驰起来。上面就是那有着同样名字的巴黎大马路，挤满了行人。

马车在稀薄的光中消逝了。树精也升到煤气光中和新鲜自由的空气中消逝了。她不是在地下那些交叉的拱形走廊里和窒息的空气中，而是在这儿看见了世界的奇观——她在这短短的一夜生命中所追寻的奇观。它现在滑行过去，发出比一切煤气灯还要强烈的光来——比月亮还要强烈的光来。

是的，一点也不错！她看到它向她致敬，它在她面前射出光来。它闪耀着，像天上的太白星。

她看到一个光亮的门，向一个充满了光和舞曲的小花园开着。人造湖和水池上面静静地亮着五光十色的煤气灯。用弯弯曲曲的彩色锡箔所剪成的水草反射出闪光，同时从它们的花瓣里喷出一尺多高的水来。美丽的垂柳——真正春天的垂柳——垂着它们新鲜的枝条，像一片透明而又能遮面的绿面纱。在这儿的灌木林中烧起了一堆篝火。它的红色火焰照着一座小巧的、半暗的、静寂的花亭。富有魅力的音乐使耳朵震荡，使血液在人的四肢里激动和奔流。

她看到许多美丽的、盛装华服的年轻女人；这些女人脸上露出天真的微笑和青春的欢乐。还有一位叫做玛莉的姑娘，她头上戴着玫瑰花，但是她却没有马车和车夫。她们在这里尽情地狂舞，飞翔，旋转！好像“塔兰得拉舞”[12] 刺激她们似的，她们跳着，笑着。她们感到说不出的幸福，她们打算拥抱整个世界。

树精觉得自己不可抗拒地被吸引到这狂舞中去了。她的一双小巧的脚穿着一双绸子做的鞋。鞋的颜色是栗色的，跟飘在她的头发和她的赤裸的肩膀之间的那条缎带的颜色完全一样。她的绿绸衫有许多大折叠，在空中飘荡，但是遮不住她美丽的腿和纤细的脚。这双脚好像要在她的舞伴的头上绘出神奇的圈子。

难道她是在阿尔米达的魔花园里面吗？这块地方的名字叫什么呢？

外面的煤气灯光中照出这样一个名字：

玛壁尔

音乐的调子、拍掌声、放焰火声、潺潺的水声、开香槟酒声，都混在一起。舞跳得像酒醉似地疯狂。在这一切上面是一轮明月——无疑地它做出了一个怪脸。天空是澄静的，没有一点云。人们似乎可以从玛壁尔一直看到天上。

树精全身感到一种使人疲劳的陶醉，好像吸食鸦片过后的那种昏沉。

她的眼睛在讲话，她的嘴唇在讲话，但是笛子和提琴的声音把她的话语都淹没了。她的舞伴在她的耳边低语，这低语跟康康舞的音乐节奏在一起颤抖。她听不懂这些私语；我们也听不懂这些私语。他把手向她伸过来，抱着她，但他所抱着的却是透明的、充满了煤气的空气。

气流托着树精浮走了，正如风托着一片玫瑰花瓣一样。她在高空中、在塔顶上看到一个火焰、一道闪光。一个亮光从她渴望的目的物上射出来，从马尔斯广场的“海市蜃楼”的灯塔上射出来。春天的微风把她吹向这儿，她绕着这塔飞。工人们以为他们所看到的是一只蝴蝶在下落，在死去——因为它来得太早了。

月亮在照着，煤气灯和灯笼在大厅里，在散在各处的“万国馆”里照着，照着那些起伏的青山和人的智慧所创造的巨石——“无血巨人”使瀑布从这上面倾泻下来。海的深处和淡水的深处——鱼儿的天下——都在这儿展览出来了，你可以想象你是在海底——在一个潜水钟里。水从四面八方向这厚玻璃壁压过来。六英尺多长的珊瑚虫，柔软和弯曲得像鳝

鱼一样，抖着它身上的活刺，正在前后蠕动，同时紧紧地贴着海底。

它旁边有一条庞大的比目鱼：这条鱼舒舒服服地躺着，好像有所思的样子。一只螃蟹像一只巨大的蜘蛛在它身上爬；虾子在它周围不停地飞跃，好像它们是海底的蝴蝶和飞蛾。

淡水里长着许多睡莲、菅茅和灯心草。金鱼像田野里的红色母牛一样，都排成队，把头掉向同一个方向，好让水潮能够流进它们的嘴里。又肥又粗的梭鱼呆呆地睁着它们的大眼睛望着玻璃墙。它们都知道，它们现在是在巴黎展览会里。它们也知道，它们曾经在盛满了水的桶里，做过一段很艰苦的旅行；它们曾经在铁路上晕过车，正如人在海上晕船一样。它们是来看这展览会的，而它们也就在它们的淡水或咸水缸里看见了；它们看到人群从早到晚不停地流动。世界各国送来了和展览了他们不同的人种，使这些梭鱼和鲫鱼、活泼的鲈鱼和长满青苔的鲤鱼都能看看这些生物和对这些种族表示一点意见。

“他们全是些有鳞的生物！”一条黏糊糊的小鲤鱼说。“他们一天换两三次鳞，而且用他们的嘴发出声音——他们把这叫做‘讲话’。我们可是什么也不换，我们有更容易的办法使我们可以互相了解：把嘴角动一下，或者把眼睛瞪一下就得了！我们有许多地方要比人类高明得多！”

“他们可是学会了游泳，”一条小淡水鱼说。“我是从一个大湖里来的。那儿人类在热天里钻进水里去。这是青蛙教给他们的。他们用后腿推着，用前腿划着。他们支持不了多久。他们倒很想模仿我们呢，但是他们学得一点也不像。可怜的人类啊！”

鱼儿们都瞪着眼睛。它们以为这儿拥挤着的人群仍然是它们在强烈的阳光里所看到的那些人。是的，它们相信这仍然是那些第一次触动了它们的所谓感觉神经的人形。

一条身上长有美丽的条纹和有一个值得羡慕的肥背的小鲫鱼，说它仍然可以看到“人形”。

“我也看见了，看得非常清楚！”一条黄鲤鱼说。“我清楚地看到一个身材美丽的人形——一个‘高腿的小姐’——随便你怎样叫她吧。她有我

们这样的嘴和一双瞪着的眼睛；她后面有两个气球，前面挂着一把伞，身上丁丁当当悬着一大堆海草。她很想把这些东西都扔掉，像我们一样地回到自然。她很想在人类所及的范围内，做一条有身份的鲤鱼。”

“那个被拉在鱼钩上的人——那个男人——在做些什么呢？”

“他坐在一个病人的车椅上。他手边有纸、笔和墨水；他把什么都写下来。他在做什么吗？人们把他叫做记者。”

“他仍然坐在车椅上跑来跑去！”一条全身长满了青苔的鲤鱼老小姐说。她的喉咙里塞满了世界的艰难辛苦，因此她的声音有点嘶哑。她曾有一次吞过一个鱼钩，她仍然把它带在喉咙里很有耐心地游来游去。

“一个记者，”她说，“用鱼的语言讲老实话，那就是人类中间的乌贼[13]！”

鱼儿们都谈出了自己的一套意见。不过在这人造的水晶洞里响起了一片锤子声和工人的歌声。这些工人不得不在夜里做工，好使一切能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他们的歌声在树精的仲夏夜里发出回响——她站在那儿，打算飞翔和消逝。

“这都是金鱼！”她说，同时对它们点点头。“我总算看到你们了！我认识你们！我早就认识你们！燕子在我家里讲过你们的故事。你们是多么美，多么辉煌，多么可爱啊！我可以把你们每一位都吻一下！我也认识别的鱼！这个一定是肥胖的梭鱼，那个一定是美丽的鲫鱼，这儿一定是长满了青苔的老鲤鱼！我认识你们，但是你们却不认识我！”

鱼儿呆呆地望着，一个字也听不懂。它们向那稀薄的微光望着。

树精已经不在那儿了。她已经来到外面。从各国运来的“奇花”在这儿发出新鲜的香气——从黑面包的国度来的，从鳕鱼的海岸来的，从产皮革的俄罗斯来的，从德国出产科隆香水的河岸来的，从产玫瑰花精的东方国度里来的。

晚间的舞会结束以后，我们在半睡的状态中乘着车子回来了。音乐仍然清晰地在我们的耳朵里发出回音；我们仍然可以听见每一个调子；

我们可以把它哼出来。一个被谋害者的眼睛可以把最后一刹那间所看到的东西保留一段时间；同样，白天熙熙攘攘的景象和光彩，也映在夜的眼里。这既不能被吸收，也不能被磨灭。树精感觉到了这一点。她知道，明天的一切情形仍然会这样。

树精站在芬芳的玫瑰花中间。她觉得她在故乡就认识这些花儿。这是御花园和牧师花园里的花。她在这儿还看见了鲜红的石榴花——玛莉曾经在她炭一样黑的头发上戴过这样一朵花。

她心中闪过一段回忆——一段在乡下老家所度过的儿时的回忆。她的热望的眼睛把周围的景象望了一下，她感到一种迫切不安的心情。这种心情驱使她走过那些壮丽的大厦。

她感到疲倦。这种疲倦的感觉在不停地增长。她很想在那些铺展开的垫子和地毯上躺下来，或者在清亮的水上浮沉——像垂柳的枝条一样。

但是蜉蝣是没有办法休息的。在几分钟以内，这一天就完了。

她的思想颤抖起来，她的肢体也颤抖起来。她躺到潺潺流水旁边的草上。

“你带着永恒的生命从土地里流出来！”她说，“请你使我的舌头感到清凉，请你给我一点提神药吧！”

“我并不是一条活泉水！”泉水说。“我是靠机器的力量流动的！”

“绿草啊，请把你的新鲜气氛赠一点给我吧！”树精要求说。“请给我一朵芬芳的花吧！”

“如果我们被折断了，我们就会死亡！”草和花儿一起说。

“清凉的微风啊，请你吻我吧！我只要一个生命的吻！”

“太阳马上就会把云块吻得绯红！”风儿说。“那时你就会走进死人群中去，消逝了，正如一切光荣在这一年没有结束以前就会消逝一样。那时我就又可以跟广场上那些轻微的散沙玩耍，吹起地上的尘土，吹到空

气中去——尘土，遍地都是尘土！”

树精感到一阵恐怖。她像一个正在洗浴的女人，把动脉管划开了，不停地流着血，而当她流得正要死的时候，她却仍然希望活下去。她站起来，向前走了几步，最后在一个小教堂面前又倒下来了。门是开着的，祭坛上燃着蜡烛，风琴奏出音乐。

多美的音乐啊！树精从来没有听见过这样的调子，但她在这些调子中似乎听见了熟识的声音。这声音是从一切造物的心深处发出来的。她觉得她听见了老栎树的萧萧声；她觉得她听到了老牧师在谈论一些伟大的事迹、驰名的名字，谈论着上帝的造物可以而且能够对未来做些什么贡献，以求自己获得永恒的生命。

风琴的调子在空中盘旋着，用歌声说出这样的话：

“上帝给你一块地方生下根，但你的要求和渴望却使你拔去了你的根。可怜的树精啊，这促使你灭亡！”

柔和的风琴声好像在哭泣，好像在空气中消逝了。

天上露出红云。风儿在呼啸和歌唱：“死者啊，走开吧，太阳出来了呀！”

头一道阳光照在树精的身上。她的形体射出五光十色的光彩，像一个肥皂泡在破裂，在消逝，在变成一滴水，一滴眼泪——一落到地上就消逝了的眼泪。

可怜的树精啊！一滴露水，一滴眼泪——一流出来就不见了！

太阳照在马尔斯广场的“海市蜃楼”上，照在伟大的巴黎上空，照在有许多树和一个小喷泉的小广场上，照在许多高大的房屋上——这些房屋旁边长着一棵栗树。这树的枝子垂下来了，叶子也枯萎了，但是昨天它还是生气勃勃，像一个春天。大家说它现在已经死了。树精已经离开了，像云块似的不见了——谁也不知道她到什么地方去了。

地上躺着一朵萎谢了的、残破的栗树花。教堂里的圣水没有力量使

它恢复生命。人类的脚不一会儿就把它踩进尘土。

这一切都是发生过和经验过的事情。

我们亲眼看见过这些事情，在一八六七年的巴黎展览会里，在我们这个时代，在伟大的、奇异的、童话的时代里看见过这些事情。

（1868）

[1] 贞德（1412—1431），法国的女英雄，曾领导法国人对英国抗战，后来被英国人当做巫婆烧死了。

[2] 夏洛·哥戴（1768—1793），法国大革命时一个女战士，于1793年被绞死。

[3] 据传说，这个仙女的空中楼阁，就是我们肉眼所见的海市蜃楼。

[4] 阿拉丁是《一千零一夜》中的人物。他有一个神灯，他只需把它擦一下，就可以得到他所希望的东西。因此他所住的宫室非常豪华。

[5] 这是位于亚洲和非洲之间的一个游牧民族。

[6] 古斯达夫·瓦萨（1496—1560），瑞典瓦萨王朝的创始人。达拉尔是瑞典西部的一个地区，这里的人民支持古斯达夫·瓦萨建立这个王朝。

[7] 古代的巴别人想建造一座塔通到天上。上帝为了阻止他们做这件事就使他们的语言混杂起来，使他们无法彼此了解，因而无从协力做完这件工作。“巴别人的语言”形容语言的混杂。见《圣经·旧约·创世记》第11章第4至9节。

[8] 这是1830年在巴黎舞场流行的一种音乐。

[9] 奥尔菲斯是希腊神话中的有名的歌唱家和音乐师。

[10] 古希腊神话中一个美人。

[11] 蜂鸟是美洲热带所产的一种燕雀。身体很小，羽毛有光，飞时翅膀发出嗡嗡的声音。

[12] 这是意大利那不勒斯的一种土风舞，以动作激烈著称。

[13] 乌贼的原文是由两字合成的复合字，有双关意义。照字面讲，是“吐墨水的人”，即“黑良心的造谣者”的意思。

拇指姑娘

从前有一个女人，她非常希望有一个丁点小的孩子。但是她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可以得到。因此她就去请教一位巫婆。她对巫婆说：

“我非常想要有一个小小的孩子！你能告诉我什么地方可以得到一个吗？”

“嗨！这容易得很！”巫婆说。“你把这颗大麦粒拿去吧。它可不是乡下人的田里长的那种大麦粒，也不是鸡吃的那种大麦粒啦。你把它埋在一个花盆里。不久你就可以看到你所要看的东西了。”

“谢谢你。”女人说。她给了巫婆三个银币。于是她就回到家来，种下那颗大麦粒。很快一朵美丽的大红花就长出来了。它看起来很像一朵郁金香，不过它的叶子紧紧地包在一起，好像仍旧是一个花苞似的。

“这是一朵很美的花，”女人说，同时她在它美丽的、黄而带红的花瓣上吻了一下。不过，当她正在吻的时候，花儿忽然噼啪一声，开放了。人们现在可以看得出，这是一朵真正的郁金香。但是在这朵花的正中央，在那根绿色的雌蕊上面，坐着一位娇小的姑娘，她看起来又白嫩，又可爱。她还没有大拇指的一半长，因此人们就把她叫做拇指姑娘。

拇指姑娘的摇篮是一个光得放亮的漂亮胡桃壳，她的垫子是蓝色紫罗兰的花瓣，她的被子是玫瑰的花瓣。这就是她晚上睡觉的地方。但是白天她在桌子上玩耍——在这桌子上，那个女人放了一个盘子，上面又放了一圈花儿，花的枝干浸在水里。水上浮着一片很大的郁金香花瓣。拇指姑娘可以坐在这花瓣上，用两根白马尾作桨，从盘子这一边划到那一边。这样儿真是美丽极啦！她还能唱歌，而且唱得那么温柔和甜蜜，从前没有任何人听到过。

一天晚上，当她正在她漂亮的床上睡觉的时候，一个难看的癞蛤蟆从窗子外面跳进来了，因为窗子上有一块玻璃已经破了。这癞蛤蟆又丑

又大，而且是黏糊糊的。她一直跳到桌子上。拇指姑娘正睡在桌子上鲜红的玫瑰花瓣下面。

“这姑娘倒可以做我儿子的一个漂亮妻子哩，”癞蛤蟆说。于是她一把抓住拇指姑娘正睡着的那个胡桃壳，背着它跳出了窗子，一直跳到花园里去。

花园里有一条很宽的小溪在流着。但是它的两岸又低又潮湿。癞蛤蟆和她的儿子就住在这儿。哎呀！他跟他的妈妈简直是一个模子铸出来的，也长得奇丑不堪。“阁阁！阁阁！呱！呱！呱！”当他看到胡桃壳里的这位美丽小姑娘时，他只能讲出这样的话来。

“讲话不要那么大声，要不你就把她吵醒了，”老癞蛤蟆说。“她还可以从我们这儿逃走，因为她轻得像一片天鹅的羽毛！我们得把她放在溪里睡莲的一片宽叶子上面。她既是这么娇小和轻巧，那片叶子对她说来可以算做一个岛了。她在那上面是没有办法逃走的。在这期间我们就可以把泥巴底下的那间好房子修理好——你们俩以后就可以在那儿住下来过日子。”

溪里长得有许多叶子宽大的绿色睡莲。它们好像是浮在水面上似的。浮在最远的那片叶子也就是最大的一片叶子。老癞蛤蟆向它游过去，把胡桃壳和睡在里面的拇指姑娘放在它上面。

这个可怜的、丁点小的姑娘大清早就醒来了。当她看见自己现在在什么地方的时候，就不禁伤心地哭起来，因为这片宽大绿叶子的周围全都是水，她一点也没有办法回到陆地上去。

老癞蛤蟆坐在泥里，用灯心草和黄睡莲把房间装饰了一番——有新媳妇住在里面，当然应该收拾漂亮一点才对。随后她就和她的丑儿子向那片托着拇指姑娘的叶子游去。他们要在她没有来以前，先把她的那张美丽的床搬走，安放在洞房里面。这个老癞蛤蟆在水里向她深深地鞠了一个躬，同时说：

“这是我的儿子；他就是你未来的丈夫。你们俩在泥巴里将会生活得很幸福的。”

“阁！阁！格！格！格！”这位少爷所能讲出的话，就只有这一点。

他们搬着这漂亮的小床，在水里游走了。拇指姑娘独自坐在绿叶上，不禁大哭起来，因为她不喜欢跟一个讨厌的癞蛤蟆住在一起，也不喜欢有那么一个丑的少爷做自己的丈夫。在水里游着的一些小鱼曾经看到过癞蛤蟆，同时也听到过她所说的话。因此它们都伸出头来，想瞧瞧这个小小的姑娘。它们一眼看到她，就觉得她非常美丽，因而它们非常不满意，觉得这样一个人儿却要下嫁给一个丑癞蛤蟆，那可不成！这样的事情决不能让它存在！它们在水里一齐集合到托着那片绿叶的梗子的周围——小姑娘就住在那上面。它们用牙齿把叶梗子咬断了，使得这片叶子顺着水漂走了，带着拇指姑娘漂走了，漂得非常远，漂到癞蛤蟆完全没有办法达到的地方去。

拇指姑娘漂过了许许多多的地方。住在一些灌木林里的小鸟儿看到她，都唱道：“多么美丽的一位小姑娘啊！”

叶子托着她漂流，越流越远；最后拇指姑娘就漂流到外国去了。

一只很可爱的白蝴蝶不停地环绕着她飞，最后就落到叶子上来，因为它是那么喜欢拇指姑娘；而她呢，她也非常高兴，因为癞蛤蟆现在再也找不着她了。同时她现在所漂流过的这个地带是那么美丽——太阳照在水上，正像最亮的金子。她解下腰带，把一端系在蝴蝶身上，把另一端紧紧地系在叶子上。叶子带着拇指姑娘一起很快地在水上漂走了，因为她就站在叶子的上面。

这时有一只很大的金龟子飞来了。他看到了她。他立刻用他的爪子抓住她纤细的腰，带着她一起飞到树上去了。但是那片绿叶继续顺着溪流游去，那只蝴蝶也跟着在一起游，因为他被系在叶子上，没有办法飞开。

天呐！当金龟子带着她飞进树里去的时候，可怜的拇指姑娘该是多么害怕啊！不过她更为那只美丽的白蝴蝶难过。她已经把他紧紧地系在那片叶子上，如果他没有办法摆脱的话，他一定就会饿死的。但是金龟子一点也不理会这事情，他和她一块儿坐在树里最大的一张绿叶子上面，把花里的蜜糖拿出来给她吃，同时说她是多么漂亮，虽然她一点也

不像金龟子。不多久，住在树里的那些金龟子全都来拜访了。他们打量着拇指姑娘。金龟子小姐们耸了耸她们的触角，说：

“嗨，她不过只有两条腿罢了！这是怪难看的。”

“她连触角都没有！”她们说。

“她的腰太细了——呸！她完全像一个人——她是多么丑啊！”所有的女金龟子们齐声说。

然而拇指姑娘确是非常美丽的。甚至劫持她的那只金龟子也不免要这样想。不过当大家都说她是很难看的时候，他最后也只好相信这话了，他也不愿意要她了！她现在可以随便到什么地方去。他们带着她从树上一起飞下来，把她放在一朵雏菊上面。她在那上面哭得怪伤心的，因为她长得那么丑，连金龟子也不要她了。可是她仍然是人们所想象不到的一个最美丽的人儿，那么娇嫩，那么明朗，像一片最纯洁的玫瑰花瓣。

整个夏天，可怜的拇指姑娘单独地住在这个巨大的树林里。她用草叶为自己编了一个小床。她把它挂在一片大牛蒡叶底下，使得雨不致淋到她身上。她从花里取出蜜来作为食物，她的饮料是每天早晨凝结在叶子上的露珠。夏天和秋天就这么过去了。现在，冬天——那又冷又长的冬天——来了。那些为她唱着甜蜜的歌的鸟儿现在都飞走了。树和花都凋零了。那片大的牛蒡叶——她一直是在它下面住着的——也卷起来了，只剩下一根枯黄的梗子。她又怕又冷，因为她的衣服都破了，而她的身体又是那么瘦削和纤细——可怜的拇指姑娘啊！她一定会冻死的。开始下雪了，每朵雪花落到她身上，就好像一个人把满铲子的雪块打到我们身上一样，因为我们高大，而她不过只有一寸来长。她只好把自己裹在一片干枯的叶子里，可是这并不温暖——她冻得发抖。

在她现在来到的这个树林的附近，有一块很大的麦田；不过田里的麦子早已经收割了。冻结的地上只留下一些光赤的残梗。对她来说，在它们中间走过去，简直等于穿过一片广大的森林。啊！她冻得都发抖了！最后她来到一个田鼠的门口。这就是一棵麦根下面的一个小洞。田鼠住在里面，又温暖，又舒服。她藏有一整房间的麦子，她还有一间漂

亮的厨房和一个饭厅。可怜的拇指姑娘站在门里，像一个讨饭的穷苦女孩子。她请求施舍一颗大麦粒给她，因为她已经两天没有吃过一丁点儿东西。

“你这个可怜的小人儿，”田鼠说，因为她本来是一个好心肠的老田鼠，“到我温暖的房子里来，和我一起吃点东西吧。”

因为她现在很喜欢拇指姑娘，所以她说：“你可以跟我住在一块，度过这个冬天，不过你得把我的房间弄得干净整齐，同时讲些故事给我听，因为我这个人就是喜欢听故事。”

这个和善的老田鼠所要求的事情，拇指姑娘都一一答应了。她在那儿住得非常快乐。

“不久我们就要有一个客人来，”田鼠说。“我的这位邻人经常每个星期来看我一次，他住的比我舒服得多，他有宽大的房间，他穿着非常美丽的黑天鹅绒袍子。只要你能够得到他做你的丈夫，那么你一辈子就享用不尽了。不过他的眼睛看不见东西。你得讲一些你所知道的、最美的故事给他听。”

拇指姑娘对于这事没有什么兴趣。她不愿意跟这位邻人结婚，因为他是一个鼹鼠。他穿着他的黑天鹅绒袍子来拜访了。田鼠说，他是怎样有钱和有学问，他的家也要比田鼠的大二十倍；他有很高深的知识，不过他不喜欢太阳和美丽的花儿；而且他还喜欢说这些东西的坏话，因为他自己从来没有看见过它们。

拇指姑娘得为他唱一曲歌。她唱了“金龟子呀，飞走吧！”又唱了“牧师走上草原”。因为她的声音是那么美丽，鼹鼠就不禁爱上她了。不过他没有表示出来，因为他是一个很谨慎的人。

最近他从自己房子里挖了一条长长的地道，通到她们的这座房子里来。他请田鼠和拇指姑娘到这条地道里来散步，而且只要她们愿意，她们随时都可以来。不过他忠告她们不要害怕一只躺在地道里的死鸟。他是一只完整的鸟儿，有翅膀，也有嘴。无疑地他是不久以前、在冬天开始的时候死去的。他现在被埋葬的这块地方，恰恰被鼹鼠打穿了成为地

道。

鼹鼠嘴里衔着一根引火木——它在黑暗中可以发出闪光。他走在前面，为她们把这条又长又黑的地道照明。当她们来到那只死鸟躺着的地方时，鼹鼠就用他的大鼻子顶着天花板，朝上面拱着土，拱出一个大洞来。阳光就通过这洞口射进来。在地上的正中央躺着一只死了的燕子，他的美丽的翅膀紧紧地贴着身体，小腿和头缩到羽毛里面：这只可怜的鸟儿无疑是冻死的。这使得拇指姑娘感到非常难过，因为她非常喜爱一切鸟儿。的确，他们整个夏天对她唱着美妙的歌，对她喃喃地讲着话。不过鼹鼠用他的短腿一推，说："他现在再也不能唱什么了！生来就是一只小鸟——这该是一件多么可怜的事儿！谢天谢地，我的孩子们将不会是这样。像这样的一只鸟儿，什么事也不能做，只会叽叽喳喳地叫，到了冬天就不得不饿死了！"

"是的，你是一个聪明人，说得有道理，"田鼠说。"冬天一到，这些'叽叽喳喳'的歌声对于一只雀子有什么用呢？他只有挨饿和受冻的一条路。不过我想这就是大家所谓的了不起的事情吧！"

拇指姑娘一句话也不说。不过当他们两个人把背掉向这燕子的时候，她就弯下腰来，把盖在他头上的那一簇羽毛温柔地向旁边拂了几下，同时在他闭着的双眼上轻轻地接了一个吻。

"在夏天对我唱出那么美丽的歌的人也许就是他了，"她想。"他不知给了我多少的快乐——他，这只亲爱的、美丽的鸟儿！"

鼹鼠现在把那个透进阳光的洞口又封闭住了；然后他就陪伴着这两位小姐回家。但是这天晚上拇指姑娘一会儿也睡不着。她爬起床来，用草编成一张宽大的、美丽的毯子。她拿着它到那只死了的燕子的身边去，把他的全身盖好。她同时还把她在田鼠的房间里所寻到的一些软棉花裹在燕子的身边，好使他在这寒冷的地上能够睡得温暖。

"再会吧，你这美丽的小鸟儿！"她说。"再会吧！在夏天，当一切的树儿都变绿的时候，当太阳光温暖地照着我们的时候，你唱出美丽的歌声——我要为这感谢你！"于是她把她的头贴在这鸟儿的胸膛上。她马上惊恐起来，因为他身体里面好像有件什么东西在跳动，这就是鸟儿的一

颗心。这鸟儿并没有死，他只不过是躺在那儿冻得失去了知觉罢了。现在他得到了温暖，所以他又活了。

秋天，所有的燕子都向温暖的国度飞去。不过，假如有一只掉了队，他就会遇到寒冷，于是他就会冻得落下来，像死了一样；他只有躺在他落下的那块地上，让冰冻的雪花把他全身盖满。

拇指姑娘真是抖得厉害，因为她是那么惊恐；这鸟儿，跟只有寸把高的她比起来，真是太庞大了。可是她鼓起勇气来。她把棉花紧紧地裹在这只可怜的鸟儿的身边；同时她把自己常常当做被盖的那张薄荷叶拿来，覆在这鸟儿的头上。

第二天夜里，她又偷偷地去看他。他现在已经活了，不过还是有点昏迷。他只能把眼睛微微地睁开一会儿，望了拇指姑娘一下。拇指姑娘手里拿着一块引火木站着，因为她没有别的灯亮。

“我感谢你——你，可爱的小宝宝！”这只身体不太好的燕子对她说，“我现在真是舒服和温暖！不久我就可以恢复我的体力，又可以飞了，在暖和的阳光中飞了。”

“啊，”她说，“外面是多么冷啊。雪花在飞，遍地都在结冰。还是请你睡在你温暖的床上吧。我可以来照料你呀。”

她用花瓣盛着水送给燕子。燕子喝了水以后，就告诉她说，他有一个翅膀曾经在一个多刺的灌木林上擦伤了，因此不能跟别的燕子们飞得一样快；那时他们正在远行，飞到那遥远的、温暖的国度里去。最后他落到地上来了，可是其余的事情他现在就记不起来了。他完全不知道他怎样来到这块地方的。

燕子在这儿住了整整一个冬天。拇指姑娘待他很好，非常喜欢他。鼹鼠和田鼠一点儿也不知道这事，因为他们不喜欢这只可怜的、孤独的燕子。

当春天一到来、太阳把大地照得很温暖的时候，燕子就向拇指姑娘告别了。她把鼹鼠在顶上挖的那个洞打开。太阳非常美丽地照着他们。于是燕子就问拇指姑娘愿意不愿意跟他一起离开：她可以骑在他的背

上，这样他们就可以远远地飞走，飞向绿色的树林里去。不过拇指姑娘知道，如果她这样离开的话，田鼠就会感到痛苦的。

“不成，我不能离开！”拇指姑娘说。

“那么再会吧，再会吧，你这善良的、可爱的姑娘！”燕子说。于是他就向太阳飞去。拇指姑娘在后面望着他，她的两眼里闪着泪珠，因为她是那么喜爱这只可怜的燕子。

“滴哩！滴哩！”燕子唱着歌，向一片绿色的森林飞去。

拇指姑娘感到非常难过。她得不到许可走向温暖的太阳中去。在田鼠屋顶上的田野里，麦子已经长得很高了。对于这个可怜的小女孩子说来，这麦子简直是一片浓密的森林，因为她毕竟不过只有一寸来高呀。

“在这个夏天，你得把你的新嫁衣缝好！”田鼠对她说，因为她的那个讨厌的邻人——那个穿着黑天鹅绒袍子的鼹鼠——已经向她求婚了。“你得准备好毛衣和棉衣。当你做了鼹鼠太太以后，你应该有坐着穿的衣服和睡着穿的衣服呀。”

拇指姑娘现在得摇起纺车来。鼹鼠聘请了四位蜘蛛，日夜为她纺纱和织布。每天晚上鼹鼠来拜访她一次。鼹鼠老是在咕噜着说：等到夏天快要完的时候，太阳就不会这么热了；现在它却把地面烤得像石头一样硬。是的，等夏天过去以后，他就要跟拇指姑娘结婚了。不过她一点也不感到高兴，因为她的确不喜欢这位讨厌的鼹鼠。每天早晨，当太阳升起的时候，每天黄昏，当太阳落下的时候，她就偷偷地走到门那儿去。当风儿把麦穗吹向两边、使得她能够看到蔚蓝色的天空的时候，她就想象外面是非常光明和美丽的，于是她也就渴望再见到她的亲爱的燕子。可是这燕子不再回来了。无疑地，他已经飞向很远很远的、美丽的、青翠的树林里去了。

现在是秋天了，拇指姑娘的全部嫁衣也准备好了。

“四个星期以后，你的婚礼就要举行了。”田鼠对她说。但是拇指姑娘哭了起来，同时说她不愿意和这讨厌的鼹鼠结婚。

“胡说！”田鼠说。“你不要固执；不然的话，我就要用我的白牙齿来咬你！他是一个很可爱的人，你得和他结婚！就是皇后也没有他那样好的黑天鹅绒袍子哩！他的厨房和储藏室都藏满了东西。你得到这样一个丈夫，应该感谢上帝！”

现在婚礼要举行了。鼹鼠已经来了，他亲自来迎接拇指姑娘。她得跟他生活在一起，深深地住在地底下，永远再也不能到温暖的太阳光中来，因为他不喜欢太阳。这个可怜的小姑娘现在感到非常难过，因为她现在不得不向那光耀的太阳告别——这太阳，当她跟田鼠住在一起的时候，她还能得到许可在门口望一眼。

“再会吧，您，光明的太阳！”她说着，同时向空中伸出双手，并且向田鼠的屋子外面走了几步——因为现在大麦已经收获了，这儿只剩下干枯的梗子。“再会吧，再会吧！”她又重复说，同时用双臂抱住一朵还在开着的小红花。“假如你看到了那只小燕子的话，我请求你代我向他问候一声。”

“滴哩！滴哩！”这时候，一个声音忽然在她的头上叫起来。她抬头一看，这正是那只小燕子刚刚飞过。他一看到拇指姑娘，就显得非常高兴。她告诉他说，她多么不愿意要那个丑恶的鼹鼠做她的丈夫啊；她还说，她得深深地住在地底下，太阳将永远照不进来。一想到这点，她就忍不住哭起来了。

“寒冷的冬天现在要到来了，”小燕子说。“我要飞得很远，飞到温暖的国度里去。你愿意跟我一块儿去吗？你可以骑在我的背上！你用腰带紧紧地把你自己系牢。这样我们就可以离开这丑恶的鼹鼠，从他黑暗的房子飞走——远远地，远远地飞过高山，飞到温暖的国度里去：那儿的太阳光比这儿更美丽，那儿永远只有夏天，那儿永远开着美丽的花朵。跟我一起飞吧，你，甜蜜的小拇指姑娘。当我在那个阴惨的地洞里冻得僵直的时候你救了我的生命！”

“是的，我和你一块儿去！”拇指姑娘说。她坐在这鸟儿的背上，把脚搁在他展开的双翼上，同时把自己用腰带紧紧地系在他最结实的一根羽毛上。这么着，燕子就飞向空中，飞过森林，飞过大海，高高地飞过常年积雪的大山。在这寒冷的高空中，拇指姑娘冻得抖起来。但是这时

她就钻进这鸟儿温暖的羽毛里去。她只是把她的小脑袋伸出来，来欣赏她下面的那些美丽的风景。

最后他们来到了温暖的国度。那儿的太阳比在我们这里照得光耀多了，天似乎也是加倍地高。田沟里，篱笆上，都生满了最美丽的绿葡萄和蓝葡萄。树林里处处悬着柠檬和橙子。空气里飘着桃金娘和麝香的香气；许多非常可爱的小孩子在路上跑来跑去，跟一些颜色鲜艳的大蝴蝶儿一块儿嬉戏。可是燕子越飞越远，而风景也越来越美丽。在一个碧蓝色的湖旁有一丛最可爱的绿树，它们里面有一幢白得放亮的、大理石砌成的、古代的宫殿。葡萄藤丛生，围着许多高大的圆柱。它们的顶上有许多燕子窠。其中有一个窠就是现在带着拇指姑娘飞行的这只燕子的住所。

“这儿就是我的房子，”燕子说。“不过，下面长着许多美丽的花，你可以选择其中的一朵，我可以把你放在它上面。那么你要想住得怎样舒服，就可以怎样舒服了。”

“那好极了。”她说，同时拍着她的一双小手。

那儿有一根巨大的大理石柱。它已经倒在地上，并且跌成了三段。不过在它们中间生出一朵最美丽的白色鲜花。燕子带着拇指姑娘飞下来，把她放在一片宽阔的花瓣上面。这个小姑娘感到多么惊奇啊！在那朵花的中央坐着一个小小的男子！——他是那么白皙和透明，好像是玻璃做成的。他头上戴着一顶最华丽的金制王冠，他肩上生着一双发亮的翅膀，而他本身并不比拇指姑娘高大。他就是花中的安琪儿。每一朵花里都住着这么一个小小的男子或妇人。不过这一位却是他们大家的国王。

“我的天啦！他是多么美啊！”拇指姑娘对燕子低声说。

这位小小的王子非常害怕这只燕子，因为他是那么细小和柔嫩，对他说来，燕子简直是一只庞大的鸟儿。不过当他看到拇指姑娘的时候，他马上就变得高兴起来：她是他一生中所看到的一位最美丽的姑娘。因此他从头上取下他的金王冠，把它戴到她的头上。他问了她的姓名，问她愿不愿意做他的夫人——这样她就可以做一切花儿的皇后了。这王子

才真配称为她的丈夫呢，他比起癞蛤蟆的儿子和那只穿大黑天鹅绒袍子的鼹鼠来完全不同！因此她就对这位逗她喜欢的王子说：“我愿意。”这时从每一朵花里走出一位小姐或一位男子来。他们是那么可爱，就是看他们一眼也是幸福的。他们每人送了拇指姑娘一件礼物，但是其中最好的礼物是从一只大白蝇身上取下的一副翅膀。他们把这双翅膀安到拇指姑娘的背上，这么着，她现在就可以在花朵之间飞来飞去了。这时大家都欢乐起来。燕子坐在上面自己的窠里，为他们唱出他最好的歌曲。然而他的心里感到有些悲哀，因为他是那么喜欢拇指姑娘，他的确希望永远不要和她分离。

“你现在不应该再叫拇指姑娘了！”花的安琪儿对她说。“这是一个很丑的名字，而你是那么美丽！从今以后，我们要把你叫玛娅[1]。”

“再会吧！再会吧！”那只小燕子说。他又从这温暖的国度飞走了，飞回到很远很远的丹麦去。在丹麦，他在一个会写童话的人的窗子上筑了一个小窠。他对这个人唱：“滴哩！滴哩！”我们这整个的故事就是从他那儿听来的。

（1835）

[1] 在希腊神话里玛娅是阿特拉斯和普勒俄涅所生的七个女儿中最大的一位，也是最美的一位。

区别

那正是五月。风吹来仍然很冷；但是灌木和大树、田野和草原，都说春天已经到来了。处处都开满了花，一直开到灌木丛组成的篱笆上。春天就在这儿讲它的故事。它在一棵小苹果树上讲——这棵树有一根鲜艳的绿枝：它上面布满了粉红色的、细嫩的、随时就要开放的花苞。它知道它是多么美丽——它这种先天的知识深藏在它的叶子里，好像是流在血液里一样。因此当一位贵族的车子在它面前的路上停下的时候，当年轻的伯爵夫人说这根柔枝是世界上最美丽的东西，是春天最美丽的表现的时候，它一点也不感到惊奇。接着这枝子就被折断了。她把它握在柔嫩的手里，并且还用绸阳伞替它遮住太阳。他们回到他们华贵的公馆里来。这里面有许多高大的厅堂和美丽的房间。洁白的窗帘在敞着的窗子上迎风飘荡；好看的花儿在透明的、发光的花瓶里面亭亭地立着。有一个花瓶简直像是新下的雪所雕成的。这根苹果枝就插在它里面几根新鲜的山毛榉枝子中间。看它一眼都使人感到愉快。

这根枝子变得骄傲起来，这也是人之常情。

各色各样的人走过这房间。他们可以根据自己的身份来表示他们的赞赏。有些人一句话也不讲；有些人却又讲得太多。苹果枝子知道，在人类中间，正如在植物中间一样，也存在着区别。

“有些东西是为了好看；有些东西是为了实用；但是也有些东西却是完全没有用。”苹果树枝想。

正因为它是被放在一个敞着的窗子面前，同时又因为它从这儿可以看到花园和田野，因此它有许多花儿和植物供它思索和考虑。植物中有富贵的，也有贫贱的——有的简直是太贫贱了。

“可怜没有人理的植物啊！”苹果枝说。“一切东西的确都有区别！如果这些植物也能像我和我一类的那些东西那样有感觉，它们一定会感到多么不愉快啊。一切东西的确有区别，而且的确也应该如此，否则大家就都是一样的了！”

苹果枝对某些花儿——像田里和沟里丛生的那些花儿——特别表示出怜悯的样子。谁也不把它们扎成花束。它们是太普通了，人们甚至在铺地石中间都可以看得到。它们像野草一样，在什么地方都冒出来，而且它们连名字都很丑，叫做什么“魔鬼的奶桶” [1] 。

“可怜被人瞧不起的植物啊！”苹果枝说。“你们的这种处境，你们的平凡，你们所得到的这些丑名字，也不能怪你们自己！在植物中间，正如在人类中间一样，一切都有个区别嘛！”

“区别？”阳光说。它吻着这盛开的苹果枝，但是它也吻着田野里的那些黄色的“魔鬼的奶桶”。阳光的所有弟兄们都吻着它们——吻着下贱的花，也吻着富贵的花。

苹果枝从来就没想到，造物主对一切活着和动着的东西都一样给以无限的慈爱。它从来没有想到，美和善的东西可能会被掩盖住了，但是并没有被忘记——这也是合乎人情的。

太阳光——明亮的光线——知道得更清楚：

“你的眼光看得不远，你的眼光看得不清楚！你特别怜悯的、没有人理的植物，是哪些植物呢？”

“魔鬼的奶桶！”苹果枝说。“人们从来不把它扎成花束。人们把它踩在脚底下，因为它们长得太多了。当它们在结子的时候，它们就像小片的羊毛，在路上到处乱飞，还附在人的衣服上。它们不过是野草罢了！——它们也只能是野草！啊，我真要谢天谢地，我不是它们这类植物中的一种！”

从田野那儿来了一大群孩子。他们中最小的一个是那么小，还要别的孩子抱着他。当他被放到这些黄花中间的时候，他乐得大笑起来。他的小腿踢着，遍地打滚。他只摘下这种黄花，同时天真烂漫地吻着它们。那些较大的孩子把这些黄花从空梗子上折下来，并且把这根梗子插到那根梗子上，一串一串地联成链子。他们先做一个项链，然后又做一个挂在肩上的链子，一个系在腰间的链子，一个悬在胸脯上的链子，一个戴在头上的链子。这真成了绿环子和绿链子的展览会。但是那几个大

孩子当心地摘下那些落了花的梗子——它们结着以白绒球的形式出现的果实。这松散的、缥缈的绒球，本身就是一件小小的完整的艺术品；它看起来像羽毛、雪花和茸毛。他们把它放在嘴面前，想要一口气把整朵的花球吹走，因为祖母曾经说过：谁能够这样做，谁就可以在新年到来以前得到一套新衣。

所以在这种情况下，这朵被瞧不起的花就成了一个真正的预言家。

“你看到没有？”太阳光说。“你看到它的美没有？你看到它的力量没有？”

“看到了，它只能和孩子在一道时是这样！”苹果枝说。

这时有一个老太婆到田野里来了。她用一把没有柄的钝刀子在这花的周围挖着，把它从土里取出来。她打算把一部分根用来煮咖啡吃；把另一部分拿到一个药材店里当做药用。

“不过美是一种更高级的东西呀！”苹果枝说。“只有少数特殊的人才可以走进美的王国。植物与植物之间是有区别的，正如人与人之间有区别一样。”

于是太阳光就谈到造物主对于一切造物和有生命的东西的无限的爱，和对于一切东西永恒公平合理的分配。

“是的，这不过是你的看法！”苹果枝说。

这时有人走进房间里来了。那位美丽年轻的伯爵夫人也来了——把苹果枝插在透明的花瓶中，放在太阳光里的人就是她。她手里拿着一朵花——或者一件类似花的东西。这东西被三四片大叶子掩住了：它们像一顶帽子似的在它的周围保护着，使微风或者大风都伤害不到它。它被小心翼翼地端在手中，那根娇嫩的苹果枝从来也没受过这样的待遇。

那几片大叶子现在被轻轻地挪开了。人们可以看到那个被人瞧不起的黄色“魔鬼的奶桶”的柔嫩的白绒球！这就是它！她那么小心地把它摘下来！她那么谨慎地把它带回家，好使那个云雾一般的圆球上的细嫩柔毛不致被风吹散。她把它保护得非常完整。她赞美它漂亮的形态，它透

明的外表，它特殊的构造，和它不可捉摸的、被风一吹即散的美。

“看吧，造物主把它创造得多么可爱！”她说。“我要把这根苹果枝画下来。大家现在都觉得它非凡地漂亮，不过这朵微贱的花儿，以另一种方式也从上天得到了同样多的恩惠。虽然它们两者都有区别，但它们都是美的王国中的孩子。”

于是太阳光吻了这微贱的花儿，也吻了这开满了花的苹果枝——它的花瓣似乎泛出了一阵难为情的绯红。

（1852）

[1] 即蒲公英，因为它折断后可以冒出像牛奶似的白浆。

园丁和主人

离京城十四五里的地方，有一幢古老的房子。它的墙壁很厚，并有塔楼和尖尖的山形墙。

每年夏天，有一个富有的贵族家庭搬到这里来住。这幢房子是他们所有的产业中最好和最漂亮的一幢房子。从外表上看，它好像是最近才盖的，它的内部非常舒适和安静。门上有一块石头刻着他们的族徽；这族徽的周围和门上的扇形窗上盘着许多美丽的玫瑰花。房子前面是一片整齐的草场。这儿有红山楂和白山楂，还有名贵的花——至于温室外面，那当然更不用说了。

这一家还有一个很能干的园丁。看了这些花圃、果树园和菜园，真叫人感到愉快。老花园的本来面目还有一部分没有改动，这包括那剪成王冠和金字塔形状的黄杨树篱笆。篱笆后面有两棵庄严的古树，它们几乎一年四季都是光秃秃的，你很可能以为有一阵暴风或者海龙卷 [1] 曾经卷起许多垃圾撒到它们身上去，不过每堆垃圾却是一个鸟雀窠。

从古代起，一群喧闹的乌鸦和白嘴雀就在这儿做窠。这地方简直像一个鸟村子。鸟就是这儿的主人，这儿最古的家族，这屋子的所有者。在它们眼中，下面住着的人是算不了什么的。它们容忍这些步行动物存在，虽然人们有时放放枪，把它们吓得发抖和乱飞乱叫："呱！呱！"

园丁常常对主人建议把这些老树砍掉，因为它们并不好看。假如没有它们，这些喧闹的鸟儿也可能会不来——它们可能迁到别的地方去。但是主人既不愿意砍掉树，也不愿意赶走这群鸟儿。这些东西是古时遗留下来的，跟房子有密切关系，不能随便去掉。

"亲爱的拉尔森，这些树是鸟儿继承的遗产，让它们住下来吧！"

园丁的名字叫拉尔森，不过这跟故事没有什么关系。

"拉尔森，你还嫌工作的空间不够多么？整个的花圃、温室、果树园

和菜园，够你忙的呀！”

这就是他忙的几块地方。他热情地、内行地保养它们、爱护它们和照顾它们。主人知道他勤快，但是主人不满意的是：他们在别人家里看到的花儿和尝到的果子，全都比自己花园里的好。园丁听到非常难过，因为他总是想尽一切办法把事情做好的，而事实上他也尽了最大的努力。他是一个好心肠的人，也是一个工作认真的人。

有一天主人把他喊去，温和而严肃地对他说：前天他们去看过一位有名的朋友，这位朋友拿出来待客的几种苹果和梨子是那么香，那么甜，所有的客人都啧啧称赞，羡慕得不得了。这些水果当然不是本地产的，不过假如我们的气候准许的话，那么就应该设法移植过来，让它们在此地开花结果。大家知道，这些水果是在城里一家最好的水果店里买来的，因此园丁应该骑马去打听一下，这些苹果和梨子是什么地方的产品，同时设法弄几根插枝来栽培。

园丁跟水果商非常熟，因为园里种着果树，每逢主人吃不完果子，他就拿去卖给这个商人。

园丁到城里去，向水果商打听这些第一流苹果和梨子的来历。

“从你的园子里弄来的！”水果商说，同时把苹果和梨子拿给他看。他马上就认出来了。

嗨，园丁才高兴呢！他赶快回来，告诉主人说，苹果和梨子都是他们园子里的产品。

主人不相信。

“拉尔森，这是不可能的！你能叫水果商给你一个书面证明吗？”

这倒不难，他取来了一个书面证明。

“这真出乎意料！”主人说。

他们的桌子上每天摆着大盘的自己园子里产的这种鲜美的水果。他们有时还把这种水果整筐整筐送给城里城外的朋友，甚至装运到外国

去。这真是一件非常愉快的事情！不过有一点必须说明：最近两年的夏天是特别适宜于水果生长的，全国各地的收成都很好。

过了一些时候，有一天主人去参加宫廷里的宴会，他们在宴会中吃到了皇家温室里生长的西瓜——又甜又香的西瓜。第二天主人把园丁喊进来。

“亲爱的拉尔森，请你跟皇家园丁说，替我们弄点这种鲜美的西瓜种子来吧！”

“皇家园丁的瓜子是向我们要的呀！”园丁高兴地说。

“那么皇家园丁一定知道怎样用最好的方法培植出最好的瓜了！”主人说。“他的瓜好吃极了！”

“这样说来，我倒要感到骄傲呢！”园丁说。“我可以告诉您老人家，皇家园丁去年的瓜种得并不太好。他看到我们的瓜长得好，尝了几个以后，就订了三个，叫我送到宫里去。”

“拉尔森，千万不要以为这就是我们园里产的瓜！”

“我有根据！”园丁说。

于是他向皇家园丁要来一张字据，证明皇家餐桌上的西瓜是这位贵族园子里的产品。

这在主人看来真是一桩惊人的事情。他们并不保守秘密。他们把字据给大家看，把西瓜子到处分送，正如他们从前分送插枝一样。

关于这些插枝，他们后来听说成绩非常好，都结出了鲜美的果子，而且还用他们的园子命名。这名字现在在英文、德文和法文里都可以读到。

这是谁也没有料到的事情。

“我们只希望园丁不要自以为了不起就是了。”主人说。

不过园丁有另一种看法：他要让大家都知道他的名字——一个全国

最好的园丁。他每年设法在园艺方面创造出一点特别好的东西来，而且事实上他也做到了。不过他常常听别人说，他最先培养出的一批果子，比如苹果和梨子，的确是最好的；但以后的品种就差得远了。西瓜确确实实是非常好的，草莓也可以说是很鲜美的，但并不比别的园子里产的好多少。不过这是另外一回事。有一年他种萝卜失败了，这时人们只谈论着这倒霉的萝卜，而对别的好东西却一字不提。

看样子，主人说这样的话的时候，心里似乎倒感到很舒服："亲爱的拉尔森，今年的运气可不好啊！"

他们似乎觉得能说出"今年的运气可不好啊！"这句话，是一桩愉快的事情。

园丁每星期到各个房间里去换两次鲜花，他把这些花布置得非常有艺术性，使它们的颜色互相辉映，以衬托出它们的鲜艳。

"拉尔森，你这个人很懂得艺术，"主人说，"这是我们的上帝给你的一种天才，不是你本身就有的！"

有一天园丁拿着一个大水晶杯子进来，里面浮着一片睡莲的叶子。叶子上有一朵像向日葵一样的鲜艳的蓝色的花——它的又粗又长的梗子浸在水里。

"印度的莲花！"主人不禁发出一个惊奇的叫声。

他们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花。白天它被放在阳光里，晚间它得到的是灯光。凡是看到的人都认为它是出奇的美丽和珍贵，甚至这国家里最高贵的一位小姐都这样说。她就是公主——一个聪明和善的人。

主人荣幸地把这朵花献给她。于是这花便和她一道到宫里去了。

现在主人要亲自到花园里去摘一朵同样的花——如果他找得到的话。但是他却找不到，因此就把园丁喊来，问他在什么地方弄到这朵蓝色的莲花的。

"我们怎么也找不到！"主人说。"我们到温室里去过，到花园里的每

一个角落都去过！”

“唔，在这些地方你当然找不到的！”园丁说。“它是菜园里的一种普通的花！不过，老实讲，它不是够美的吗？它看起来像仙人掌，事实上它不过是朝鲜蓟[2]开的一朵花。”

“你早就该把实情告诉我们！”主人说。“我们以为它是一种稀有的外国花。你在公主面前拿我们开了一个大玩笑！她一看到这花就觉得很美，但是却不认识它。她对于植物学很有研究，不过科学和菜蔬是联系不上来的。拉尔森，你怎么会想起把这种花送到房间里来呢？这简直是一个笑柄！”

于是这朵从菜园里采来的美丽的蓝色的花，就从客厅里拿走了，因为它不是客厅里的花。主人对公主道歉了一番，同时告诉她说，那不过是一朵菜花，园丁一时心血来潮，把它献上，他已经把园丁痛骂了一顿。

“这样做是不对的！”公主说。“他叫我们睁开眼睛看一朵我们从来不注意的、美丽的花。他把我们想不到的美指给我们看！只要朝鲜蓟开花，御花园的园丁每天就得送一朵到我房间里来！”

事情就这样照办了。

主人告诉园丁说，他现在可以继续送新鲜的朝鲜蓟到房间里来。

“那的确是美丽的花！”男主人和女主人齐声说。“非常珍贵！”

园丁受到了称赞。

“拉尔森喜欢这一套！”主人说。“他简直是一个惯坏了的孩子！”

秋天里，有一天起了一阵可怕的暴风。暴风吹得非常厉害，一夜就把树林边上的许多树连根吹倒了。一件事情使主人感到悲哀——是的，他们把这叫做悲哀——但使园丁感到快乐：那两棵布满了鸟雀窠的大树被吹倒了。人们可以听到乌鸦和白嘴雀在暴风中哀鸣。屋里的人说，它们曾经用翅膀扑打过窗子。

“拉尔森，现在你可高兴了！”主人说。“暴风把树吹倒了，鸟儿都迁到树林里去了，古时的遗迹全都没有了，所有的痕迹和纪念都不见了！我们感到非常难过！”

园丁什么话也不说，但是他心里在盘算着他早就想要做的一件事：怎样利用他从前没有办法处理的这块美丽的、充满了阳光的土地。他要使它变成花园的骄傲和主人的快乐。

大树在倒下的时候把老黄杨树篱笆编成的图案全都毁掉了。他在这儿种出一片浓密的植物——全都是从田野和树林里移来的本乡本土的植物。

别的园丁认为不能在一个府邸花园里大量种植的东西，他却种植了。他把每种植物种在适宜的土壤里，同时根据各种植物的特点种在荫处或有阳光的地方。他用深厚的感情去培育它们，因此它们长得非常茂盛。

从新西兰荒地上移来的杜松，在形状和颜色方面长得跟意大利柏树没有什么分别；平滑的、多刺的冬青，不论在寒冷的冬天或炎热的夏天里，总是青翠可爱。前面一排长着各种各色的凤尾草：有的像棕榈树的孩子，有的像我们叫做“维纳斯 [3] 的头发”的那种又细又美的植物的父母。这儿还有人们瞧不起的牛蒡；它是那么新鲜美丽，人们简直可以把它扎进花束中去。牛蒡是种在干燥的高地上的；在较低的潮地上则种着款冬。这也是一种被人瞧不起的植物，但它纤秀的梗子和宽大的叶子使它显得非常雅致。五六尺高的毛蕊花开着一层一层花朵，昂然地立着，像一座有许多枝干的大烛台。这儿还有车叶草、樱草花、铃兰花、野水芋和长着三片叶子的、美丽的酢酱草，它们真是好看！

从法国土地上移植过来的小梨树，支在铁丝架上，成行地立在前排。它们得到充分的阳光和培养，因此很快就结出了水汪汪的大果子，好像是本国产的一样。

在原来是两棵老树的地方，现在竖起了一根很高的旗杆，上边飘着丹麦国旗。旗杆旁边另外有一根杆子，在夏天和收获的季节，它上面悬着啤酒花藤和它的香甜的一簇簇花朵。但是在冬天，根据古老的习惯，

它上面挂着一束燕麦，好使天空的飞鸟在欢乐的圣诞节能够饱吃一餐。

“拉尔森越老越感情用事起来，”主人说。“不过他对我们是真诚和忠心的。”

新年的时候，城里有一个画刊登载了一幅关于这幢老房子的画片。人们可以在画上看到旗杆和为鸟雀过欢乐的圣诞节而挂起来的那一束燕麦。画刊上说，尊重一个古老的风俗是一种美好的行为，而且这对于一个古老的府邸说来，是很相称的。

“这全是拉尔森的成绩，”主人说，“人们为他大吹大擂。他是一个幸运的人！我们因为有了他，也几乎要感到骄傲了！”

但是他们却不感到骄傲！他们觉得自己是主人，他们可以随时把拉尔森解雇。不过他们没有这样做，因为他们是好人——而他们这个阶级里也有许多好人——这对于像拉尔森这样的人说来也算是一桩幸事。

是的，这就是《园丁和主人》的故事。

你现在可以好好地想一想。

（1872）

[1] 海龙卷，龙卷风卷起的水柱。

[2] 朝鲜蓟，一种多年生草本植物，夏季开深紫色的管状花，花苞可供食用，原产地中海沿岸，我国少有栽培。

[3] 维纳斯，希腊神话中爱和美的女神。

最后的珠子

这是一个富有的家庭，也是一个幸福的家庭。所有的人——主人、仆人和朋友——都是高兴和快乐的，因为在这天一个继承人——一个儿子——出生了。妈妈和孩子都安全无恙。

这个舒适的卧室里的灯是半掩着的，窗子上挂着贵重的、丝织的厚窗帘。地毡是又厚又柔软，很像一块盖满了青苔的草地。一切东西都起着催眠的作用，使人想睡，使人起一种愉快的、安静的感觉。保姆也有这种感觉；她睡了，她也睡得着，因为这儿一切是美好和幸福的。

这家的守护神正在床头站着。他在孩子和母亲的胸脯的上空伸展开来，像无数明亮的、灿烂的星星——每颗星是一个幸运的珠子。善良的、生命的女神们都带来她们送给这个新生的孩子的礼物。这儿是一片充满了健康、富饶、幸运和爱情的景象——一句话，人们在这个世界上所希望有的东西，这儿全有了。

“一切东西都送给这一家人了！”守护神说。

“还少一件！”他身边的一个声音说。这是孩子的好安琪儿。“还有一个仙女没有送来礼物。但是她会送来的，即使许多年过去了，她总会有一天送来的。还缺少那颗最后的珠子！”

“缺少！这儿什么东西都不应该缺少。假如真有这么一回事，那么我们就要去找她——她这位有力量的女神。我们去找她吧！”

“她会来的！她总有一天会来的！为了把整个花环扎好，她的这颗珠子绝不可以缺少！”

“她住在什么地方呢？她的家在什么地方呢？你只需告诉我，我就可以去把这颗珠子取来！”

“你真的愿意做这事吗？”孩子的安琪儿说。“不管她在什么地方，我可以领你去。她没有一个固定的住址。她到皇帝的宫殿里去，也到最穷

苦的农人家里去。她决不会走过一个人家而不留下一点痕迹的。她对什么人都送一点礼品——不管是大量的财富，还是一个小小的玩具！她一定也会来看这个小孩子的。你以为我们这样老等下去，将来不一定会得到好的东西吗？好吧，现在我们去取那颗珠子吧——去取这颗最后的珠子，弥补美中不足吧。”

于是她们手挽着手，飞到女神在这个时刻所住的那个地方去。

这是一幢很大的房子。走廊是阴暗的，房间是空洞的。这里面是一片少有的沉寂。整排的窗子是开着的，粗暴的空气自由侵入，垂着的白色长窗幔在微风中飘动。

屋子的中央停着一口开着的棺材；棺材里躺着一个年轻的少妇的尸体。她的身上盖满了新鲜美丽的玫瑰花，只有她那双交叉着的、细嫩的手和纯净的、表示出对于上帝极度忠诚的、高贵的脸显露出来。

在棺材旁边站着的是丈夫和孩子——全家人。最小的孩子偎在爸爸的怀里；他们都在这儿做最后的告别。丈夫吻着她的手。这只手像一片凋零的叶子，但是它从前曾经慈爱地、热烈地抚慰过他们。悲哀的、沉重的大颗泪珠落到地上，但是谁也说不出一句话来。这种沉寂正说明悲哀是多么深重。他们在沉默和呜咽中走出了这屋子。

屋子里点着一根蜡烛；烛光在风中挣扎，不时伸出又长又红的舌头。陌生人走进来，把棺材盖盖住了死者的身体，然后把它紧紧地钉牢。铁锤的敲击声在房间里，在走廊上，引起一片回响，在那些碎裂的心里也引起回响。

“你把我带到什么地方去呢？”守护神说，“拥有生命中最好的礼物的仙女不会住在这儿呀！”

“她就住在这儿——在这个神圣的时刻住在这儿，”安琪儿指着一个墙角说，她活着的时候，常常坐在这墙角里的花和图画中间；她像这屋子里的守护神一样，常常慈爱地对丈夫、孩子和朋友点头；她像这屋子里的太阳光一样，常常在这儿散布着欢乐——她曾经是这家里一切的重点和中心。现在这儿坐着一个穿着又长又宽的衣服的陌生女人：她就是

悲哀的女神，她现在代替死者，成了这家的女主人和母亲。一颗热泪落到她的衣服上，变成一颗珠子。它射出长虹的各种颜色。安琪儿捡起这颗珠子。珠子射出光彩，像一颗有五种颜色的星。

“悲哀的珠子是一颗最后的珠子——它是怎样也缺少不了的！只有通过它，别的珠子才特别显得光耀夺目。你可以在它上面看到长虹的光辉——它把天上和人间连结起来。我们每死去一个亲爱的人，就可以在天上多得到一个朋友。我们在夜间向星空望，寻求最美满的东西。这时请你看看那颗悲哀的珠子，因为从这儿把我们带走的那对灵魂的翅膀，就藏在这颗珠子里面。”

（1854）

纸牌

人们能够用纸剪出和贴出多少可爱的东西来啊！小小的威廉就这样贴出了一个宫殿。它的体积很大，占满了整个桌面。它涂上颜色，好像就是用红砖砌的，而且还有发亮的铜屋顶呢。它有塔，也有吊桥；河里的水，朝下面一望，就好像是镜子——它的确是镜子做的。在最高的那个塔上还有一个木雕的守塔人。他有一个可以吹的号筒，但是他却不去吹。这个小孩子亲自拉起或放下吊桥，把锡兵放在吊桥上散步，打开宫殿的大门，朝那个宽大的宴会厅里窥望。厅里挂着许多镶在镜框里的画像。这都是从纸牌里剪出来的：红心、方块、梅花和黑桃等。国王的头上戴着王冠，手中拿着王节；王后戴着面纱，一直垂到肩上。她的手里还拿着花。杰克拿着戟和摇摆着的羽毛。

有一天晚上，这个小家伙朝敞开的宫殿大门偷偷地向大厅里窥望。它的墙上挂着许多花纸牌。它们真像大殿上挂着的古老画像。他觉得国王似乎在用王节向他致敬，黑桃王后在摇着她手里的郁金香，红心王后在举起她的扇子。四位王后都客气地表示注意到了他。为了要看得仔细一点，他就把头更向前伸，结果撞着了宫殿，把它弄得摇动起来。这时红心、方块、梅花和黑桃的四位杰克就举起戟，警告他不要再向前顶，因为他的头太大了。

小家伙点点头，接着又点了一次。于是他就说："请讲几句话吧！"但是花纸牌一句话也不说。不过当他对红心杰克第三次点头的时候，后者就从纸牌——它像一个屏风似的挂在墙上——里跳出来。他站在中央，帽子上的那根羽毛摇动着，手拿一根铁皮包着的长矛。

"你叫什么名字？"他问这个小家伙。"你有明亮的眼睛和整齐的牙齿，但是你的手却洗得不勤！"

这句话当然是说得不客气的。

"我叫威廉，"小家伙说。"这个宫殿就是属于我的，所以你就是我的红心杰克！"

“我是我的国王和王后的杰克，不是你的！”红心杰克说。“我可以从牌里走出来，从宫殿里走出来；比起我来，我高贵的主人更可以走出来。我们可以一直走到广大的世界里去，不过我们已经出去厌了。坐在纸牌里，保持我们的本来面目，要比那样舒服和愉快得多。”

“难道你们曾经是真正的人吗？”小家伙问。

“当然是的！”红心杰克说，“不过不够好就是了。请你替我点一根蜡烛吧——最好是一根红的，因为这就是我的、也是我的主人的颜色。这样，我就可以把我们的故事告诉给宫殿的所有人——因为你说过，你就是这个宫殿的所有人。不过请你不要打断我。如果我讲故事，那就得一口气讲完！”

于是他就讲了：

“这里有四个国王；他们都是兄弟；不过红心国王的年纪最大，因为他一生下来就有一个金王冠和金苹果，他立刻就统治起国家来。他的王后生下来就有一把金扇子——你可以看得出来，她现在仍然有。他们的生活过得非常愉快，他们不需上学校，他们可以整天地玩耍。他们造起宫殿，又把它拆下来；他们毁掉锡兵，又和玩偶玩耍。如果他们要吃黄油面包，面包的两面总是涂满了黄油的，而且还撒了些红糖。那要算是一个最好的时候，不过日子过得太好人们也会生厌的。他们就是这样——于是方块就登基了！”

“结果是怎样呢？”小家伙问，不过红心杰克再也不开口了。他笔直地站着，望着那根点燃的红蜡烛。

结果就是如此。小家伙只好向方块杰克点头。他点了三次以后，方块杰克就从纸牌里跳出来，笔直地站着，说了这两个字：蜡烛！小家伙马上点起一根红蜡烛，放在他的面前。方块杰克举起他的戟致敬，同时把故事接着讲下去。我们现在把他的话一字不漏地引下来：

“接着方块国王就登基了！”他说，“这位国王的胸口上有一块玻璃，王后的胸口上也有一块玻璃。人们可以望见他们的内心，而他们的内脏和普通人也没有什么两样。他们是两个可爱的人，因此大家为他们建立

了一个纪念碑。这个纪念碑竖了足足七年没有倒，虽然它是为了要永垂不朽而建立的。”

方块杰克敬了礼，于是就呆呆地望着那根红蜡烛。

小小的威廉还来不及点头，梅花杰克就一本正经地走下来了，正好像一只鹳鸟在草地上走路的那副样儿。纸牌上的那朵梅花也飞下来了，像一只鸟儿似的向外飞走，而且它的翅膀越变越大。它在他头上飞过去，然后又飞回到墙边的那个白纸牌上来，钻到它原来的位置上去。梅花杰克和前面的那两位杰克不同，没有要求点一根蜡烛就讲话了：

“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吃到两面涂满了黄油的面包的。我的国王和王后就没有吃到过。他们是最应该吃的，不过他们得先到学校里去学习国王不曾学过的东西。他们的胸口也有一块玻璃，不过人们看它的时候只是想知道它里面的机件出毛病没有。我了解情况，因为我一直就在为他们做事——我现在还在为他们做事，服从他们的命令。我听他们的话，我现在敬礼！”于是他就敬礼了。

威廉也为他点起一根蜡烛——一根雪白的蜡烛。

黑桃杰克忽然站出来了。他并没有敬礼，他的腿有点跛。

“你们每个人都有了一根蜡烛，”他说，“我知道我也应该有一根！不过假如我们杰克都有一根，我们的主人就应该有三根了。我是最后一个到来，我们已经是很没有面子了，人们在圣诞节还替我起了一个绰号：故意把我叫做‘哭丧的贝尔’[1]，谁也不愿意我在纸牌里出现。是的，我还有一个更糟糕的名字——说出来真不好意思：人们把我叫做‘烂泥巴’。我这个人起初还是黑桃国王的骑士呢，但现在我可是最末的一个人了。我不愿意叙述我主人的历史。你是这位宫殿的所有人，如果你想知道的话，请你自己去想象吧。不过我们是在下降，不是在上升，除非有一天我们骑着枣红马向上爬，爬得比云还高。”

于是小小的威廉在每一个国王和每一个王后面前点了三根蜡烛。骑士的大殿里真是大放光明，比在最华贵的宫廷里还要亮。这些高贵的国王和王后们客客气气地彼此致敬，红心王后摇着她的金扇子，黑桃王后

捻着她那朵金郁金香——它亮得像燃着的火，像燎着的焰花。这高贵的一群跳到大殿中来，舞着，一会儿像火光，一会儿像焰花。整个宫殿像一片焰火。威廉惊恐地跳到一边，大声地喊：“爸爸！妈妈！宫殿烧起来了！”宫殿在射出火花，在烧起来了：“现在我们骑着枣红马爬得很高，比云还要高，爬到最高的光辉灿烂中去。这正是合乎国王和王后的身份。杰克们跟上来吧！”

是的，威廉的宫殿和他的花纸牌就这样完事了。威廉现在还活着，也常常洗手。

他的宫殿烧掉了，这不能怪他。

（1869）

笨汉汉斯

乡下有一幢古老的房子，里面住着一位年老的乡绅。他有两个儿子。这两个人是那么聪明，他们只需用一半聪明就够了，还剩下一半是多余的。他们想向国王的女儿求婚，并且也敢这样做，因为国王的女儿宣布过，说她要找一个她认为最能表现自己的人做丈夫。

这两个人做了整整一星期的准备——这是他们所能花的最长的时间。但是这也够了，因为他们有许多学问，而这些学问都是有用的。一位已经把整个拉丁文字典和这个城市出的三年的报纸，从头到尾和从尾到头，都背得烂熟。另一位精通公司法和每个市府议员所应知道的东西，因此他就以为自己能够谈论国家大事；此外他还会在裤子的吊带上绣花，因为他是一个文雅的手指灵巧的人。

“我要得到这位公主！”他们两人齐声说。

于是他们的父亲就给他们两人每人一匹漂亮的马。那个能背诵整部字典和三年报纸的兄弟得到一匹漆黑的马，那个懂得国家大事和会绣花的兄弟得到一匹乳白色的马。然后他们就在自己的嘴角上抹了一些鱼肝油，以便能够说话圆滑。所有的仆人们都站在院子里，观看他们上马。这时忽然第三位少爷来了，因为他们兄弟有三个人，虽然谁也不把他当做一个兄弟——因为他不像其他两个那样有学问。一般人都把他叫做“笨汉汉斯”。

“你们穿得这么漂亮，要到什么地方去呀？”他问。

“到宫里去，向国王的女儿求婚去！你没有听到全国各地的鼓声吗？”

于是他们把事情原原本本地都告诉了他。

“我的天！我也应该去！”笨汉汉斯说。他的两个兄弟对他大笑了一通以后便骑着马儿走了。

“爸爸，我也得有一匹马，”笨汉汉斯大声说。“我现在非常想结婚！如果她要我，她就可以得到我。她不要我，我还是要她的！”

“这完全是胡说八道！”父亲说。“我什么马也不给你。你连话都不会讲！嗨，你的两个兄弟才算得是聪明人呢！”

“如果我不配有一匹马，”笨汉汉斯说，“那么就给我一只公山羊吧，它本来就是我的，它驮得起我！”

因此他就骑上了公山羊。他把两腿一夹，就在公路上跑起来了。

“嗨，嗬！骑得真够劲！我来了！”笨汉汉斯说，同时唱起歌来，他的声音引起一片回音。

但是他的两个哥哥在他前面却骑得非常斯文，他们一句话也不说，他们正在考虑如何讲出那些美丽的词句，因为这些词句都非在事先想好不可。

“喂！”笨汉汉斯喊着。“我来了！瞧瞧我在路上拾到的东西吧！”于是他就把他拾到的一只死乌鸦拿给他们看。

“你这个笨虫！”他们说，“你把它带着做什么？”

“我要把它送给公主！”

“好吧，你这样做吧！”他们说，大笑一通，骑着马走了。

过一会儿，笨汉汉斯追了上来，他说：“喂，我来了！瞧瞧我现在找到了什么东西！这并不是你们可以每天在公路上找得到的呀！”

这两兄弟掉转头来，看他现在又找到了什么东西。

“笨汉！”他们说，“这不过是一只旧木鞋，而且上面一部分已经没有了！难道你把这也拿去送给公主不成？”

“当然要送给她的！”笨汉汉斯说。于是两位兄弟又大笑了一通，继续骑马前进。他们走了很远。

“喂，我来了！”笨汉汉斯又喊着。“嗨，事情越来越好了！好哇！真是好哇！”

“你又找到了什么东西？”两兄弟问。

“啊，”笨汉汉斯说，“这个很难说！她，公主将会多么高兴啊！”

“呸！”这两个兄弟说，“那不过是沟里的一点泥巴罢了。”

“是的，一点也不错，”笨汉汉斯说：“而且是一种最好的泥巴。你连捏都捏不住。”于是他把袋子装满了泥巴。

这两兄弟现在尽快地向前飞奔，所以他们来到城门口时，足足比汉斯早一个钟头。他们一到就马上拿到一个求婚者的登记号码。大家排成几排，每排有六个人。他们挤得那么紧，连手臂都无法动一下。这样倒好，否则他们会因为你站在我的面前，把彼此的背撕得稀烂。

城里所有的居民都挤到宫殿的周围来，一直挤到窗子上去，他们要看公主怎样接待她的求婚者。每个人走进房间里，马上就失去了说话的能力。

“一点用也没有！”公主说。“滚开！”

现在轮到了那位能背诵整部字典的兄弟，但是他在排队的时候把字典全忘记了。地板在他脚下发出格格的响声。大殿的天花板是镜子做的，所以他看到自己是头在地上倒立着的。每个窗子旁边站着三个秘书和一位参议员。他们把人们所讲的话全都记了下来，以便马上在报纸上发表，拿到街上去卖两个铜板。这真是可怕得很。此外，火炉里还烧着旺盛的火，把烟囱管子都烧红了。

“这块地方真热得要命！”这位求婚者说。

“一点也不错，因为我的父亲今天要烤几只子鸡呀！”公主说。

糟糕！他呆呆地站在那儿。他没有料想到会碰到这类的话；正当他想讲几句风趣话的时候，却一句话也讲不出来。糟糕！

“一点用也没有！”公主说。“滚开！”

于是他只好走开了。现在第二个兄弟进来了。

“这儿真是热得可怕！”他说。

“是的，我们今天要烤几只子鸡，”公主说。

“什么——什么？”他说，同时那几位秘书全都一齐写着：“什么——什么？”

“一点用也没有！”公主说。“滚开！”

现在轮到笨汉汉斯了。他骑着山羊走到房间里来。

“这儿真热得厉害！”他说。

“是的，因为我正在烤子鸡呀，”公主说。

“啊，那真是好极了！”笨汉汉斯说。“那么我也要烤一只乌鸦了！”

“欢迎你烤，”公主说。“不过你用什么家什烤呢？因为我既没有罐子，也没有锅呀。”

“我有！”笨汉汉斯说。“这儿有一个锅，上面还有一个洋铁把手。”

于是他就取出一只旧木鞋来，把那只乌鸦放进去。

“这够吃一餐！”公主说。“不过我们从哪里去找酱油呢？”

“我衣袋里有的是！”笨汉汉斯说。“我有那么多，我还可以扔掉一些呢！”他就从衣袋里倒出一点泥巴来。

“这真叫我高兴！”公主说。“你能够回答我的问题！你很会讲话，我愿意要你做我的丈夫。不过，你知道不知道，你所讲的每句话都被记下来了，明天就要在报纸上发表，你看每个窗子旁站着三个秘书和一个老参议员。这位老参议员最糟，因为他什么也不懂！”

她说这句话的目的无非是要吓他一下。这些秘书都傻笑起来，还洒

了一滴墨水到地板上去。

“乖乖！这就是所谓绅士！”笨汉汉斯说，“那么我得把我最好的东西送给这位参议员了。”

于是他就把衣袋翻转来，对着参议员的脸撒了一把泥巴。

“这真是做得聪明，”公主说。“我自己就做不出来，不过很快我也可以学会的。”

笨汉汉斯就这样成了一个国王，得到了一个妻子和一顶王冠，高高地坐在王位上面。这个故事是我们直接从参议员办的报纸上读到的——不过它并不完全可靠！

（1856）

新世纪的女神

我们的孙子的孩子——可能比这还要更后的一代——将会认识新世纪的女神，但是我们不认识她。她究竟是在什么时候出现呢？她的外表是怎样的呢？她会歌唱什么呢？她将会触动谁的心弦呢？她将会把她的时代提升到一个什么高度呢？

在这样一个忙碌的时代里，我们为什么要问这么多的话呢？在这个时代里，诗几乎是多余的。人们知道得很清楚，我们现代的诗人所写的诗，有许多将来只会被人用炭写在监狱的墙上，被少数好奇的人阅读。

诗也得参加斗争，至少得参加党派斗争，不管它流的是血还是墨水。

许多人也许会说，这不过是一方面的说法；诗在我们的时代里并没有被忘记。

没有，现在还有人在空闲的时候感觉到有读诗的要求。只要他们的心里有这种苦闷，他们就会到一个书店里去，花四个毫子买些最流行的诗。有的人只喜欢读不花钱的诗，有的人只高兴在杂货店的纸包上读几行诗。这是一种便宜的读法——在我们这个忙碌的时代里，便宜的事情也不能不考虑。只要我们有什么，就有人要什么——这就说明问题！未来的诗，像未来的音乐一样，是属于堂·吉诃德这一类型的问题。要讨论它，那简直跟讨论到天王星上去旅行一样，不会得到结果。

时间太短，也太宝贵，我们不能把它花在幻想这玩意儿上面。如果我们说得有理智一点，诗究竟是什么呢？感情和思想的表露不过是神经的震动而已。一切热忱、快乐、痛苦，甚至身体的活动，据许多学者的说法，都不过是神经的搏动。我们每个人都是一具弦乐器。

但是谁在弹这些弦呢？谁使它们震颤和搏动呢？精神——不可察觉的、神圣的精神——通过这些弦把它的动作和感情表露出来。别的弦乐器了解这些动作和感情，它们用和谐的调子或强烈的噪音来做出回答。

人类怀着充分的自由感在向前进——过去是这样，将来也是这样。

每一个世纪，每一千年，都在诗中表现出它的伟大。它在一个时代结束的时候出生，它大步前进，它统治正在到来的新时代。

在我们这个忙碌的、嘈杂的机器时代里，她——新世纪的女神——已经出生了。我们向她致敬！让她某一天听见或在我们现在所说的炭写的字里行间读到吧。她的摇篮的震动，从探险家所到过的北极开始，一直扩展到一望无际的南极的漆黑天空。因为机器的喧闹声，火车头的尖叫声，石山的爆炸声以及我们被束缚的精神的裂碎声，我们听不见这种震动。

她是在我们这个时代的大工厂里出生的。在这个工厂里，蒸汽显出它的威力，“没有血肉的主人”和他的工人在日夜工作着。

她有一颗女人的心，这颗心充满了伟大的爱情、贞节的火焰和灼热的感情。她获得了理智的光辉，这种光辉中包含着三棱镜所能反射出的一切色彩，这些色彩从这个世纪到那个世纪在不停地改变——变成当时最流行的色彩。以幻想做成的宽大天鹅羽衣是她的打扮和力量。这是科学织成的，“原始的力量”使它具有飞行的特性。

在父亲的血统方面，她是人民的孩子，有健康的精神和思想，有一对严肃的眼睛和一个富有幽默感的嘴唇。她的母亲是一个出身高贵的外地人的女儿；她受过高等教育，表露出那个浮华的洛可可式的痕迹[1]。新世纪的女神继承了这两方面的血统和灵魂。

她的摇篮上放着许多美丽的生日礼物。大自然的谜和这些谜的答案，像糖果似的摆在她的周围。潜水钟变出许多深海中的奇丽饰品。她的身上盖着一张天体地图，作为被子；地图上绘着一个平静的大洋和无数小岛——每一个岛是一个世界。太阳为她绘出图画，照相术供给她许多玩物。

她的保姆对她歌颂过斯加德演唱家爱文得[2]和费尔杜西[3]，歌颂过行吟诗人，歌颂过少年时代的海涅所表现出的诗才。她的保姆告诉过她许多东西——许许多多的东西。她知道老曾祖母爱达的许多骇人听闻

的故事——在这些故事里，“诅咒”拍着它的血腥的翅膀。她在一刻钟以内把整个的《一千零一夜》都听完了。

新世纪的女神还是一个孩子，但是她已经跳出了摇篮。她有很多欲望，但是她不知道她究竟要什么东西。

她仍然在她巨大的育婴室里玩耍；育婴室里充满了宝贵的艺术品和洛可可艺术品。这里有用大理石雕的希腊悲剧和罗马喜剧，各种民族的民间歌曲，像干枯的植物似的，挂在墙上。你只需在它们上面吻一下，它们就马上又变得新鲜，发出香气。她的周围是贝多芬、格路克和莫扎特的永恒的交响乐，是一些伟大的音乐家用旋律所表现出来的思想。她的书架上放着许多作家的书籍——这些作家在他们活着的时候是不朽的；现在书架上还有空间可以放许多的作品——我们在不朽的电报机中听到它们的作者的名字，但是这些名字也就随着电报而死亡。

她读了很多书，过分多的书，因为她是生在我们的这个时代。当然，她又会忘记同样多的书——女神是知道怎样把它们忘记的。

她并没有考虑到她的歌——这歌像摩西的作品一样，像比得拜[4]的描写狐狸的狡诈和幸运的美丽寓言一样，将会世世代代传下去。她并没有考虑到她的任务和她的轰轰烈烈的未来。她还是在玩耍，而在这同时，国与国之间的斗争震动天地，笔和炮的音符混做一团——这些音符像北欧的古代文字一样，很难辨认。

她戴着一顶加里波底式的帽子[5]，但是她却读着莎士比亚的作品，而且还忽然起了这样一个念头：“等我长大以后，他的剧本仍然可以上演。至于卡尔德隆[6]，他只配躺在他的作品的墓里，当然墓上刻着歌颂他的碑文。”对于霍尔堡，嗨，女神是一个大同主义者：她把他与莫里哀、普洛都斯[7]和亚里斯多芬的作品装订在一起，不过她只喜欢读莫里哀。

使羚羊不能静下来的那股冲动劲，她完全没有。但是她的灵魂迫切地希望得到生命的乐趣，正如羚羊希望得到山中的欢乐一样。她的心中有一种安静的感觉。这种感觉很像古代希伯来人传说中的那些游牧民族在满天星斗的静夜里、在碧绿的草原上所唱出的歌声。但是她的心在歌

声中会变得非常激动——比古希腊塞萨里山中的那些勇敢的战士的心还要激动。

她对于基督教的信仰怎样呢？她把哲学上的一切奥妙都学习到了。宇宙间的元素敲落了她的一个乳齿，但是她已经另长了一排新牙。她在摇篮里咬过知识之果，并且把它咬掉了，因此她变得聪明起来。这样，“不朽的光辉”作为人类最聪明的思想，在她面前照亮起来。

诗的新世纪在什么时候出现呢？女神什么时候才会被人承认呢？她的声音什么时候才能被人听见呢？

她将在一个美丽的春天早晨骑着龙——火车头——穿过隧道，越过桥梁，轰轰地到来；或者骑着喷水的海豚横渡温柔而坚韧的大海；或者跨在蒙特果尔菲[8]的巨鸟洛克[9]身上掠过太空。她将在她落下的国土上，用她的神圣的声音，第一次欢呼人类。这国土在什么地方呢？在哥伦布发现的新大陆上——自由的国土上——吗？在这个国土上土人成为逐猎的对象，非洲人成为劳动的牛马——我们从这个国土上听到《海华沙之歌》[10]。在地球的另一边——在南洋的金岛上吗？这是一个颠倒的国土——我们的黑夜在这里就是白天，这里的黑天鹅在含羞草丛里唱歌。在曼农的石象[11]所在的国土上吗？这石象过去发出响声，而且现在仍然发出响声，虽然我们现在不懂得沙漠上的斯芬克斯之歌。在布满了煤矿的那个岛上[12]吗？在这个岛上莎士比亚从伊丽莎白王朝开始就成了统治者。在蒂却·布拉赫出生的那国土上吗？蒂却·布拉赫在这块土地上不能居留下去。在加利福尼亚州的童话之国里吗？这里的水杉高高地托着它的叶簇，成为世界树林之王。

女神眉尖上的那颗星会在什么时候亮起来呢？这颗星是一朵花——在它的每一片花瓣上写着这个世纪在形式、色彩和香气方面的美的表现。

“这位新女神的计划是什么呢？”我们这个时代的聪明政治家问。“她究竟想做什么呢？”

你还不如问一问她究竟不打算做什么呢！

她不是过去时代的幽灵——她不以这种形式出现。她不是从舞台用过的那些美丽的东西创造出新的戏剧。她也不会以抒情诗作幔帐来掩盖戏剧结构的缺点！她离开我们飞走了，正如她走下德斯比斯[13]的马车，登上大理石的舞台一样。她不会把人间的正常语言打成碎片，然后又把这些碎片组成一个八音盒，发出“杜巴多”[14]竞赛的那种音调。她将不把诗看成为贵族，把散文看成为平民——这两种东西在音调、和谐和力量方面都是平等的。她将不从冰岛传奇的木简上重新雕出古代的神像，因为这些神已经死了，我们这个时代跟他们没有什么情感，也没有什么联系。她将不把法国小说中的那些情节放进她这一代的人心里。她将不以一些平淡无奇的故事来麻醉这些人的神经。她带来生命的仙丹。她以韵文和散文唱的歌是简洁、清楚和丰富的。各个民族的脉搏不过是人类进化文字中的一个字母。她用同等的爱掌握每一个字母，把这些字母组成字，把这些字编成有音节的颂歌来赞美她的这个时代。

这个时代什么时候成熟起来呢？

对于我们落在后面的人来说，还需要等待一个时候。对于已经飞向前面去的人来说，它就在眼前。

中国的万里长城不久就要崩颓；欧洲的火车将要伸到亚洲闭关自守的文化中去——这两种文化将要汇合起来！可能这条瀑布要发出震动天地的回响：我们这些近代的老人将要在这巨大的声音面前发抖，因为我们将会听到“拉涅洛克”的到来——一切古代神仙的灭亡。我们忘记了，过去的时代和种族不得不消逝；各个时代和种族只留下很微小的缩影。这些缩影被包在文字的胶囊里，像一朵莲花似的浮在永恒的河流上。它们告诉我们，它们是我们的血肉，虽然它们都有不同的装束。犹太种族的缩影在《圣经》里显现出来，希腊种族的缩影在《伊里亚特》和《奥德赛》里表露出来。但是我们的缩影呢？——请你在“拉涅洛克”的时候去问新世纪的女神吧。在这“拉涅洛克”的时候，新的“吉姆列”[15]将会在光荣和理智中出现。

蒸汽所发出的力量和近代的压力都是杠杆。“无血的主人”和他的忙碌的助手——他很像我们这个时代的一个强大的统治者——不过是仆人，是装饰华丽厅堂的黑奴隶罢了。他们带来宝物、铺好桌子，准备一

个盛大的节日的到来。在这一天，女神以孩子般的天真，姑娘般的热忱，主妇般的镇定和智慧，挂起一盏奇丽的诗的明灯——它就是发出神圣的火焰的人类的丰富、充实的心。

新世纪的诗的女神啊，我们向你致敬！愿我们的敬礼飞向高空，被你听到，正如蚯蚓的感谢颂歌被你听见一样——这蚯蚓在犁头下被切成数段，因为新的春天到来了，农人正在我们这些蚯蚓之间翻土。他们把我们摧毁，好使你的祝福可以落到这未来新一代的头上。

新世纪的女神啊，我们向你致敬！

（1861）

[1] 洛可可是18世纪流行于法国的一种艺术风格，以富丽豪华著称。

[2] 斯加德是古代冰岛的一种史诗，爱文得是古代北欧一个演唱这种史诗的名歌唱家。

[3] 费尔杜西（940—1020），是波斯有名的叙事诗人。

[4] 比得拜是古代印度有名的寓言作家。

[5] 加里波底是意大利19世纪的一个军人和爱国主义者。

[6] 卡尔德隆（1600—1681），西班牙的名剧作家。

[7] 普洛都斯，纪元前第一世纪的罗马剧作家。

[8] 蒙特果尔菲（1740—1810），法国发明家，他在1783年试验热气球飞行。

[9] 洛克是非洲神话中的巨鸟。它可以衔着象去喂它的幼鸟。《一千零一夜》中载有关于这种鸟的故事。

[10] 这是美国诗人朗费罗（1807—1882）的一部名作。

[11] 这是一个庞大的石象，在古埃及的德布斯附近。据传说，它一接触到太阳光，就发出音乐。

[12] 指英国，因为英国多煤矿。

[13] 古希腊的剧作家，据说是悲剧的创始人。

[14] 这是南欧的一种抒情诗人，他们主要是写英雄的恋爱故事。

[15] 吉姆列是北欧神话中的“天堂”，只有正义的人可以走进去，永远住在里面。

雏菊

现在请你听听——

在乡间的一条大路边，有一座别墅。你一定看见过的！别墅前面有一个种满了花的小花园和一排涂了油漆的栅栏。在这附近的一条沟里，在一丛美丽的绿草中有一棵小小的雏菊。太阳温暖地、光明地照着它，正如太阳照着花园里那些大朵的美丽的花儿一样。因此它时时刻刻都在不停地生长。有一天早晨，它的花都开了；它的光亮的小小花瓣，在一个金黄色的太阳心的周围撒开来，简直像一圈光带。它从来没有想到，因为它生在草里，人们不会看到它，所以它要算是一种可怜的、卑微的小花。不，它却非常高兴，它把头转向太阳，瞧着太阳，静听百灵鸟在高空中唱歌。

小雏菊是那么快乐，好像这是一个伟大的节日似的。事实上这不过是星期一，小孩子都上学去了。当他们正坐在凳子上学习的时候，它就坐在它的小绿梗上向温暖的太阳光、向周围一切东西学习了解上帝的仁慈。雏菊觉得它在静寂中所感受到的一切，都被百灵鸟高声地、美妙地唱出来了。于是雏菊怀着尊敬的心情向着这只能唱能飞的、幸福的鸟儿凝望，不过，它并不因为自己不能唱歌和飞翔就感到悲哀。

“我能看，也能听，”它想。“太阳照着我，风吻着我。啊，我真是天生的幸运！”

栅栏里面长着许多骄傲的名花——它们的香气越少，就越装模作样。牡丹尽量扩张，想要开得比玫瑰花还大，可是问题并不在于庞大。郁金香的颜色最华丽，它们也知道这个特点，所以就特别立得挺直，好叫人能更清楚地看到它们。它们一点也不理会外边的小雏菊，但是小雏菊却老是看着它们。它心里想：“它们是多么富丽堂皇啊！是的，美丽的鸟儿一定会飞向它们，拜访它们！感谢上帝！我离它们那么近，我能有机会欣赏它们！”正当它这样想的时候，“滴哩！”——百灵鸟飞下来了，但是他并没有飞到牡丹或郁金香上面去——不，他却飞到草里微贱的小

雏菊身边来了。雏菊快乐得惊惶起来，真是不知怎样办才好。

这只小鸟在它的周围跳着舞，唱着歌：

“啊，草是多么柔软！请看，这是一朵多么甜蜜的小花儿——它的心是金子，它的衣服是银子！”

雏菊的黄心看起来也的确像金子；它周围的小花瓣白得像银子。

谁也体会不到，小雏菊心里感到多么幸福！百灵鸟吻它，对它唱一阵歌，又向蓝色的空中飞去。足足过了一刻钟以后，雏菊才清醒过来。它怀着一种既难为情而又快乐的心情，向花园里的花儿望了一眼。它们一定看见过它所得到的光荣和幸福，它们一定懂得这是多愉快的事情。可是郁金香仍然是像以前那样骄傲；它们的面孔仍然很生硬和发红，因为它们在自寻烦恼。牡丹花也头脑不清醒，唉，幸而它们不会讲话，否则雏菊就会挨一顿痛骂。这棵可怜的小花看得很清楚，它们的情绪都不好，这使得它感到苦恼。正在这时候，有一个女孩子拿着一把明晃晃的刀子到花园里来了。她一直走到郁金香中间，把它们一棵一棵地都砍掉了。

“唉，”小雏菊叹了一口气，“这真是可怕。它们现在一切都完了。”

女孩子拿起郁金香走了。雏菊很高兴，自己生在草里，是一棵寒微的小花。它感到很幸运。当太阳落下了以后，它就卷起它的花瓣，睡着了，它一整夜梦着太阳和那只美丽的小鸟。

第二天早晨，当这花儿向空气和阳光又张开它小手臂般的小白花瓣的时候，它听到了百灵鸟的声音；不过他今天唱得非常悲哀。是的，可怜的百灵鸟是有理由感到悲哀的：他被捕去了。他现在被关在敞开的窗子旁的一个笼子里。他歌唱着自由自在的、幸福的飞翔，他歌唱着田里嫩绿的麦苗，他歌唱着他在高空中快乐的飞行。可怜的百灵鸟的心情坏极了，因为他是关在牢笼里的一个囚徒。

小雏菊真希望能够帮助他。不过，它怎么才能办得到呢？是的，要想出一个办法来真不太容易。它现在也忘记了周围的一切景物是多么美丽，太阳照得多么温暖，它自己的花瓣白得多么可爱。啊！它心中只想

着关在牢笼里的雀子，只感到它自己一点办法也没有。

这时候有两个男孩子从花园里走出来。他们有一个手里拿着一把又大又快的刀子——跟那个女孩子砍掉郁金香的那把刀子差不多。他们一直向小雏菊走来——它一点也猜不到他们的用意。

“我们可以在这儿为百灵鸟挖起一块很好的草皮，”一个小孩子说。于是他就在雏菊的周围挖了一块四四方方的草皮，使雏菊仍然恰好留在草的中间。

“拔掉这朵花吧！”另一个孩子说。

雏菊害怕得发起抖来，因为如果它被拔掉，它就会死去。它现在特别需要活下去，因为它要跟草皮一道到被囚的百灵鸟那儿去。

“不，留下它吧，”头一个孩子说，“它可以作为一种装饰品。”

这么着，它就被留下来了，而且还被搬到笼子里的百灵鸟那儿去。

不过这只可怜的鸟儿一直在为他失去了自由而啼哭，他用翅膀打着牢笼的铁柱。小雏菊说不出话来，它找不出半个字眼来安慰百灵鸟——虽然它很愿意这么做。一整个上午就这样过去了。

“这儿没有水喝，”被囚禁的百灵鸟说。“大家都出去了，一滴水也没有留给我喝。我的喉咙发干，发焦。我身体里像有火，又像有冰，而且空气又非常沉闷，啊！我要死了！我要离开温暖的太阳、新鲜的绿草和上帝所创造的一切美景！”

于是他把他的嘴伸进清凉的草皮里去，希望尝到一点凉味。这时他发现了雏菊，于是他对它点头，吻它，同时说：

“你只好在这儿枯萎下去了——你这可怜的小花儿！他们把你和跟你生长在一起的这一小块绿草送给我，来代替我在外面的那整个世界！对于我说来，现在每根草就是一株绿树，你的每片白花瓣就是一朵芬芳的花！啊，你使我记起，我丧失了真不知多少东西！”

“我希望我能安慰他一下！”小雏菊想。

但是它连一片花瓣都不能动。不过它的精致的花瓣所发出的香气，比它平时所发出的香气要强烈得多。百灵鸟也注意到了这一点，所以虽然他渴得要昏倒，他只是吃力地啄着草叶，而不愿意动这棵花。

天已经黑了，还没有人来送给这只可怜的鸟儿一滴水。他把他的美丽的翅膀展开，痉挛地拍着。他的歌声变成了悲哀的尖叫，他的小头向雏菊垂下来——百灵鸟的心在悲哀和渴望中碎裂了。雏菊再不像前天晚上那样，又把它的花瓣合上来睡一觉。它的心很难过，它的身体病了，它的头倒在土上。

小孩子在第二天早晨才走过来。当他们看见雀子死了的时候，他们都哭起来——流许多眼泪。他们为百灵鸟掘了一个整齐的坟墓，并且用花瓣把他装饰了一番。百灵鸟的尸体躺在一个美丽的红匣子里，因为他们要为他——可怜的鸟儿——举行一个隆重的葬礼。在他活着能唱歌的时候，人们忘记了他，让他坐在牢笼里受苦受难；现在他却得到了尊荣和眼泪！

可是那块草皮连带着雏菊被扔到路上的灰尘里去了。

谁也没有想到它，而最关心百灵鸟、最愿意安慰他的却正是它。

（1838）

冰姑娘

1.小洛狄

我们现在到瑞士去游览一下，去看看这个美丽的山国；那里峻峭的石壁上都长着树林。我们走上那耀眼的雪地，再走到下面绿色的草原上去，河流和溪涧在这里奔驰，好像怕来不及赶到海里似的，一转眼就在海中消逝了。太阳炽热地照在深谷里，照在深厚的雪堆上；经过许多世纪，雪堆凝结成闪亮的冰块，然后崩裂下来，积成了冰河。在一个名叫格林达瓦尔得的小小山城旁边，在警号峰和风雨峰下面的宽广的山峡里，就有两条这样的冰河。这两条冰河真是一种奇观；每年夏天，总有许多旅客从世界各国到此地游览。他们越过积雪的高山，他们走过幽深的溪谷——经过溪谷的时候，他们得爬好几个钟头的山。他们爬得越高，这溪谷就显得越深。他们如果朝下俯视，就会觉得自己好像是坐在气球上一样。

上面的山峰笼罩着低垂的云块，好像一层浓厚的烟幕；下面的溪谷里有许多棕色的木屋。偶尔有一线阳光射进溪谷，把一块葱绿的林地照得好像透明似的。水在浩浩荡荡地向下奔流，发出吼声；但是上游的水却只是潺潺地流着，迸出一种铿锵的音调，看上去好似一条从山上飘下来的银带。

有一条路通向山上：路的两旁有许多木屋，每座木屋都有一小块种马铃薯的山地。这块地是非有不可的，因为那些木屋里有好多张小嘴——屋里住着许多孩子，他们消耗他们一份口粮的本领是很强的。他们从这些房子里溜出，朝一些步行的或是坐车的过路旅客围拢来。这里的孩子们都在做一种生意。他们兜售一些木雕的房子——就是我们在这山上所看到的这种房子的模型。不管晴天或下雨，人们总会看到成群的孩子跑来兜售他们的商品。

二十五年以前，有一个小孩子也常到这儿来，希望做些买卖；不过他总是离开别的孩子在一旁站着。他的面孔非常严肃，他的双手紧紧抱

着他的木匣子，好像他怎么也不愿放松似的。他的这副表情和他的这个小样儿，常常引起人们的注意。因此旅客有时把他喊过去，一下子就把他的东西买光了，弄得他自己也不知道这是为什么。他的外祖父住在山顶上。这老头儿会雕漂亮的新奇的小房子。他的房间里有一个木柜子，装的全是这类的玩意儿：硬果钳啦、刀子啦、叉啦，刻着美丽的蔓藤花纹和正在跳跃的羚羊的匣子啦。这些都是孩子们一看就喜欢的东西。可是洛狄——这就是这个小家伙的名字——总是怀着渴望的心情，睁着一对大眼睛望着挂在梁上的一杆旧枪，他的外祖父曾经答应过要把这支枪送给他，不过要到他长大了，有了健全的体格、善于使枪的时候才给。

这孩子虽然年纪还很小，却得看守山羊。如果说，一个会跟羊一起爬山的人算得上是好牧羊人，那么洛狄就是一个能干的牧羊人了。他爬起山来比山羊还爬得高，而且，还喜欢爬到树上去取雀巢。他是一个胆大勇敢的孩子，但是，除了当他站在倾泻的瀑布旁边，或者是听到狂暴的雪崩的时候，谁也不曾看见他笑过。他从来不跟别的孩子一起玩，只有当他的外祖父叫他下山去卖东西的时候，他才跟他们在一起，而这正是他所不喜欢的。他喜欢独自一人爬山，或者坐在外祖父身旁，听这老人讲古时候的故事和关于他的故乡梅林根的人们的故事。老头儿说，住在梅林根的人们并不是原来就在那儿：他们是从北方流浪来的。他们的祖先住在北方，叫做“瑞典人”。这真是了不起的知识，而洛狄现在却有了。不过他从另外一些朋友那里又得到了更多的知识——这些朋友就是屋子里的家畜。屋里有一只叫做阿约拉的大狗，是洛狄的父亲留下的遗产。另外还有一只公猫，洛狄对这只猫特别有感情，因为它教给他爬高的本领。

“跟我一起到屋顶上去吧！”猫对洛狄说，而且说得非常清楚易懂，因为当一个孩子还没有学会讲话的时候，他是听得懂鸡和鸭、猫和狗的话的。这些动物的话，跟爸爸妈妈的话一样，很容易懂；但是一个人只有在年纪很小的时候才能听懂。在小孩子的眼中，祖父的手杖可以变成一匹马，发出马的嘶声，有头，有腿，也有尾巴。有些孩子在这个阶段上要比别的孩子停留得久一些，我们就说这种孩子发育迟慢，说他们长期地停留在孩子的阶段。你看，人们能够说的道理可多呢！

“小洛狄，跟我一起到屋顶上去吧！”这是猫开始说的第一句话，也

是洛狄懂得的第一句话。“人们老说跌跤什么的——这全是胡说。只要你不害怕，你决不会跌下来的。来吧！这只爪要这样爬！那只爪要那样爬！要用你的前爪摸！眼睛要看准，四肢要放得灵活些，看见空隙，要跳过去紧紧地抓住，就像我这样！”

洛狄照它的话做了。结果他就常常爬到屋顶上，跟猫坐在一起。后来他跟它一起坐在树顶上，最后他甚至爬到连猫都爬不到的悬崖上去。

“再爬高一点！再爬高一点！”树和灌木说。“你看我们是怎样爬的！你看我们爬得多高，贴得多紧，就是顶高、顶窄的石崖我们都可以爬上去！”

洛狄爬上最高的山峰；有时太阳还没有出来，他已爬上了山岭，喝着清晨的露水，吸着滋补的新鲜空气——这些东西只有万物的创造者才能供给。据食谱上说，这些东西的成分是：山上野草的新鲜香气和谷里麝香草以及薄荷的幽香。低垂的云块先把浓厚的香气吸收进去；然后风再把云块吹走，吹到杉树上。于是香气在空气中散发开来，又清淡又新鲜。这就是洛狄清晨的饮料。

太阳的光线——她们是太阳神的传播幸福的女儿——吻着他的双颊。昏迷之神隐隐地站在一旁，不敢走近他。住在外祖父家里的燕子——它们整整做了七个窠——绕着他和他的羊群飞，同时唱道：“我们和你们！你们和我们！[1]”它们把家人的祝福带给他，甚至还把那两只母鸡的祝福也带给他。这两只鸡是家里惟一的家禽，但是洛狄跟她们怎么也合不来。

他年纪虽小，却走过不少路。对于他这么一个小家伙说来，他旅行过的路程也真不算短。他是在瓦利斯州出生的，但是被人抱着翻山越岭，来到这块地方。不久以前他还步行去拜访过灰尘泉。这泉从一个白雪皑皑的、叫做少女峰的山上流下来，很像悬在空中的一条银带。他曾经到过格林达瓦尔得的大冰河；不过这事情说起来是一个悲剧。他的母亲就是在那儿死去的，同时根据他的外祖母的说法，“洛狄在这儿失去了他儿时的欢乐。”当他还不到一岁的时候，他的母亲曾经写道，“他笑的时候比哭的时候多。”不过自从他到那个雪谷里去了一趟以后，他的性格完全改变了。外祖父平时不大谈起这件事，但是山里的居民全都知道这

个故事。

我们知道，洛狄的父亲是个赶邮车的人，现在睡在外祖父屋里的那只大狗就常常跟着他在辛卜龙和日内瓦湖之间旅行。洛狄的父亲的亲属现在还住在瓦利斯州的伦河区；他的叔父是个能干的羚羊猎人，也是一个有名的向导。洛狄在一岁的时候就没有了父亲。这时母亲就非常想带着孩子回到居住在伯尔尼高地上的娘家去。她的父亲住的地方离格林达瓦尔得不过是几个钟头的路程。他是一个雕匠；他赚的钱足够养活他自己。

七月里，她带着孩子，由两个羚羊猎人陪伴着，越过介密山峡，回到在格林达瓦尔得的娘家去。他们已经走完了大部分的路程，已经越过了高峰，到达了雪地。他们已经看到了她的娘家所在的那个山谷和他们所熟知的那些木屋。他们只需再费一点气力，爬过一座大雪山的峰顶，就可以到了。这里刚下过雪，把一个冰罅盖住了，那冰罅并没有裂到流着水的地层，不过也裂到有一人多深。这个抱着孩子的少妇滑了一跤，坠落下去，便不见了。谁也没有听见她的叫声，连叹息声也没有听见，但是人们却听见了小孩子的哭声。

一个多钟头以后，大家才从最近的人家弄来绳子和竹竿，设法搭救她。大家费了不少气力，才从这冰罅里捞出两具类似尸首的东西。大家想尽一切办法急救；结果孩子——而不是母亲——算是又能呼吸了。这样，老外祖母家里失去了女儿，却得到了一个外孙——一个喜欢笑而不喜欢哭的小家伙。不过这小家伙现在似乎起了一个很大的变化，这变化似乎是在冰罅里，在那个寒冷的、奇异的冰世界里形成的——根据瑞士农民的说法，这个冰世界里关着许多恶人的灵魂，而且这些灵魂直到世界的末日也不会得到释放。

冰河一望无际地伸展开去。那是一股汹涌的激流冻成的绿色冰块，一层一层地堆起来，凝结在一起。在这冰堆下面，融化的冰雪闷雷似地轰隆轰隆地朝山谷里冲过来。再下面就是许多深洞和大裂罅。它们形成一座奇异的水晶宫，冰姑娘——她就是冰河的皇后——就住在这宫里。她——生命的谋害者和毁坏者——是空气的孩子，也是冰河的强大的统治者。她可以飞到羚羊不能爬到的最高的地方，飞到雪山的最高的峰顶

——在这里，就是最勇敢的爬山者也非得挖开冰块才能落脚。她在汹涌的激流两旁的细长的杉树枝上飞；她从这个石崖跳到那个石崖；她的雪白的长发和她的深绿色的衣裳在身上飘散；她像瑞士最深的湖水那样发出光彩。

“毁灭和占有！这就是我的权力！”她说。“人们把一个漂亮的男孩子从我的手中偷走了。那是我所吻过的一个孩子，但是我却没有把他吻死。他又回到人间去了。他现在在山上看羊。他会爬山，爬得非常高，高到离开了所有其他的人，但是却离不开我！他是属于我的，我要占有他！”

于是她吩咐昏迷之神去执行这个任务，因为这时正是炎热的夏天，冰姑娘不愿意到长着野薄荷的绿树林中去。昏迷之神飞起来，接着就向下面扑去。这一位扑下去，马上就有三位也跟着扑下去，因为昏迷之神有许多姊妹——一大群姊妹。冰姑娘挑选了她们之中最强壮的一位。她们可以在屋里屋外发挥她们的威力。她们可以坐在楼梯的栏杆上，也可以坐在塔顶的栏杆上。她们可以像松鼠一样在山谷上跑，她们可以跳过一切障碍，她们可以像游泳家踩水那样踩着空气。她们可以把她们的牺牲者诱到无底的深渊里去。这些昏迷之神捉住人的时候，跟珊瑚虫捉住身边所有的东西一样，总是死也不放。现在昏迷之神就想要捉住洛狄。

“捉住他吗？”昏迷之神说，“我可捉不住他！那只可恶的猫已经教给他一套本领了！他这个人间的孩子已经学会一种特别的本领，我没有办法控制他。当他抓住一根树枝悬在深渊上的时候，我简直没有办法捉住这个小鬼。我多么想搔搔他的脚掌，使他在空中翻几个斤斗啊！”

“你就想法这样做吧，”冰姑娘说。“你不做我就去做！我去做！我去做！”

“不成！不成！”她听到一个声音，这声音好像是教堂的钟声在山里发出的一个回音。然而这是一支歌，一种低语，一个和谐的合唱。它是大自然中别的神灵发出来的——它是太阳的那些温和、慈爱、善良的女儿发出来的。她们在黄昏时候化成一个花环，绕着山顶飞；她们张开玫瑰色的翅膀，在太阳下落的时候，这些翅膀就越变越红，使得那些高大的阿尔卑斯山看上去像在燃烧一般。人们把这景象叫做“阿尔卑斯山之

火”。太阳落下以后，她们就回到雪白的山峰上躺下睡去。直到太阳再升起的时候，她们才又露出面来。她们特别喜欢花、蝴蝶和人类，而在人类之中她们最喜欢洛狄。

“你捉不住他！你占有不了他！”她们说。

“比他更强大和结实的人我都捉到过！”冰姑娘说。

于是太阳的女儿们唱了一曲旅人之歌。歌的内容是：旅人的帽子被一阵旋风疯狂地吹走了。

“风只能把人的身外之物吹走，但不能把人的身体吹走。你——暴力的孩子——能够捉住他，但是你保留不住他。人比你还要强大，甚至比我们还要神圣！他能爬得比我们的母亲——太阳——还要高！他有一种神咒可以制服风和水，叫风和水为他服务，受他支配。你只能使他失去那种拖累着他的沉重的压力，结果他反而会飞得更高。”

这就是那个钟声似的合唱所发出的美丽的声音。

每天早晨，阳光都射进外祖父房里惟一的一个小窗子，照在这个安静的孩子身上。太阳的女儿们吻着他：她们想把冰河的公主印在他脸上的那个冰吻用暖气融化掉，使它消失。这个吻是他躺在那个在冰罅里死去的母亲的怀里时得到的。而他的复活也真是一个奇迹。

2.走向新的家

洛狄现在八岁了。他的叔父住在伦河区高山的另一边。他想把这孩子接回去，让他受点教育，以便将来能够自立。外祖父觉得这样做很有道理，所以就让这孩子回去了。

洛狄现在要告别了。除了外祖父外，他还得跟许多人辞行。他最先跟老狗阿约拉辞行。

“你的父亲是一个赶邮车的，而我是一只邮车狗，”阿约拉说。“我们总是一道来回地旅行；所以我认识山那边的一些狗和山那边的一些人。我不习惯于多讲话，不过以后我们彼此谈话的机会既然不多，我倒可以比平时多讲几句。我告诉你一个故事。它在我心里藏了很久，我也想了很久。我不大懂得它的意义，你也一定不会懂得，不过这没有什么关系。我只懂得这一点：无论就狗来说，或就人来说，世界上的好东西都分配得不太平均。不是所有的狗生下来就有福气躺在人膝上或是吃牛奶的。我从来就没有过这样的福气。不过我看见过一只哈巴狗，他居然坐在一部邮车里，占着一个人的位置。他的女主人——也可以说他是她的主人吧——带着一个奶瓶给他喂奶。她还给他糖果吃，但是他却不喜欢吃，只是把鼻子嗅了几下，结果她自己把糖果吃掉了。我那时正跟着邮车在泥巴里跑，饿得简直没有办法。我想来想去，觉得这实在太不公平——但是不公平的事情却多着呢！我希望你也能坐在人的膝上，在马车里旅行一下。可是一个人却不是想什么就能做什么的。我从来就没有做到过，不管我叫也好，嗥也好。”

这就是阿约拉讲的话。洛狄紧紧地拥抱着它的颈，吻它的潮湿的鼻子。然后他又把猫抱进怀里，可是猫却想要挣脱开去，并且说：

“你比我强壮得多，所以我也不想用爪子抓你！爬上山去吧——我已经教给你怎样爬了。你只要记住你跌不下来，你就会抓得很牢了！”

猫说完这话就跑开了，因为它不希望洛狄看见它的眼里露着多么难过的神情。

母鸡在地板上走来走去；有一只已经没有尾巴了，因为有一位想成为猎人的旅行家以为她是一只野鸡，一枪把她的尾巴打掉了。

“洛狄又要翻山越岭了，”一只母鸡说。

“他真是个忙人，”另一只说，“我不愿意跟他说再见。”

说着她们就走开了。

他还要跟山羊告别。它们都叫道：“咩！咩！咩！”这叫声使他听了真难过。

住在附近的两个勇敢的向导也要翻山到介密山峡的另一边去。洛狄跟着他们一道去，而且是步行去的。对他这样的一个小家伙说来，这段路程是够辛苦的。不过洛狄是个强壮的孩子，他从来不怕困难。

燕子陪伴着他们飞了一程。它们唱：“我们和你们！你们和我们！”这条路要经过汹涌的路西尼河。这河从格林达瓦尔得冰河的黑坑里流出来，分散成许多小溪。倒下的树干和石堆横在河上搭成了桥。不久，他们走过赤杨森林，要开始爬山了。冰河在这座山的近旁流过去。他们一会儿绕着冰块走，一会儿立在冰块上横渡冰河。洛狄有时爬，有时走。他的眼睛射出愉快的光芒。他穿着有钉的爬山靴，使劲地在地上踩着，好像他每走一步都要留下一个痕迹似的。山洪把黑土冲到冰河上，给冰河蒙上了一层黑色；但是深绿色的、玻璃似的冰块仍然隐隐地显露出来。这群旅人还得绕过许多由巨大的冰块围成的水池。偶尔，他们走过一块悬在冰谷边缘的巨石。有时这巨石会滚下去，在冰谷的深渊里发出一个空洞的回音。

他们就这样不停地向上爬。冰河也往上伸展，像一条夹在崖石之间的、由冰块形成的茫茫大江。一时间洛狄想起了他以前听说过的一件事：他曾和他的母亲一起在这样一个阴森的深渊里躺过；但是这种回忆不久就从他心里消逝了。他觉得这件事跟他所听到过的许多其他的故事并没有什么两样。两位向导偶尔也觉得这样的路对这小家伙来说未免太吃力了，因此就伸出手去拉他一把。但是他一点也不觉得累，他站在光滑的冰上，站得像羚羊那么稳。

现在他们爬上了石山。他们在光溜的石块中间走着。不一会儿他们又走进低矮的松树林，然后又踏上绿色的草地。这旅程永远是那么变幻无穷，那么新奇莫测。积雪的高山在他们的周围屹立着。孩子们把它们叫做“少女峰”、“僧人峰”和“鸡蛋峰”；因此洛狄也就这样叫它们。洛狄从来没有爬得这样高，也从来没有走过这样茫茫的雪海：海上是一片没有波动的雪浪，风不时从雪浪中吹走一些雪片，好像吹走海浪上的泡沫一样。冰河“手挽着手”，一个紧接着一个。每条冰河是冰姑娘的一座玻璃宫。她的权力、意志就是：捉住和埋葬掉她的牺牲者。

太阳温暖地照着；雪反射出耀眼的光来，好像铺着一层淡蓝色的、晶亮的钻石。雪上躺着无数昆虫——特别是蝴蝶和蜜蜂——的尸体。这些昆虫飞得太高了，也可能是风把它们吹得那样高，使得它们非冻死不可。

风雨峰上密集着一堆乌云，像一大捆又细又黑的羊毛悬挂在那里。云堆里充满了“浮恩”[2]，它只要一爆发，马上就会变成风暴。高山上的露宿，第二天的继续旅行，从深渊里迸发的、永无休止的穿凿巨石的流水——整个旅程在洛狄的心中留下了一个不可磨灭的印象。

在雪海的另一边有一座荒凉的石屋；这石屋可以供他们休息和宿夜。屋里有木炭和杉树枝。他们立刻烧起一堆火来，同时还拼凑起舒服的床铺。这队旅人于是围着火坐下，抽烟，喝着他们亲手煮的、既温暖而又富有刺激性的汤。洛狄也吃完了自己的一份晚餐。大家于是谈起住在阿尔卑斯山区里的神怪和盘踞在深湖里的怪蟒；他们还谈到幽灵怎样把睡着的人劫走，飞到那个奇妙的水上都市威尼斯去；野牧羊人怎样赶着黑色的羊群走过草地——虽然谁也看不见他，但是羊群的铃声和可怕的羊叫声却可以清清楚楚地听到。洛狄聚精会神地听着这些故事，但是他一点也不害怕，因为他不知道什么是害怕。他听这些故事的时候，似乎也听到了那种可怖的、空洞的羊叫声。是的，这声音越来越清楚了，大家都能听见。这时他们就中止谈话，注意倾听，而且还告诉洛狄不要睡着。

这就是“浮恩”——从山上吹到山谷里来的暴风；它能像折断脆弱的芦苇一样把树木折断，它能把河这边的木屋吹到河的那一边去，好像我

们移动棋盘上的棋子一样。

一个钟头以后，他们才告诉洛狄说，现在没有什么事了，可以睡觉了。这段长途旅行已经使他困乏；他一听到他们的话就睡着了。

第二天大清早，他们又动身了。太阳为了洛狄把光辉照在新的山上，新的冰河上和新的雪地上。他们现在走进了瓦利斯州的境界，到达了从格林达瓦尔得就可以望见的山峰的另一边。但是他们离新的家还很远。他们面前现在出现了新的深渊、新的山谷、新的树林和山路、还有新的房子和许多人。但是这是些什么人呢？他们都是畸形的人；他们又肿又黄的面孔显得难看可憎；他们的颈上悬着像袋子一样的又丑又重的肉球。他们是白痴病患者 [3] 。他们没精打采地走来走去，睁开一对大眼睛呆呆地望着旁边过往的人。女人的样子尤其难看。难道他们的新的家里的人就是这个样子吗？

3.叔父

洛狄来到了叔父家里。谢谢上帝，这里住着的人跟洛狄平时所看到的人没有两样。这儿只有一个白痴病患者。他是一个可怜的傻孩子。他是那些穷苦人中间的一个，这些又穷又孤独的人老是在瓦利斯州流浪，从这家走到那家，每到一家就住上一个多月。当洛狄到来的时候，可怜的沙伯里恰巧住在他的叔父家里。

叔父是一个强壮的猎人；除打猎以外，他还有箍桶的手艺。他的妻子是一个活泼的小妇人，长着一个雀子般的面孔，一对鹰眼睛，一个盖着厚汗毛的长脖子。

对洛狄来说，这里的一切东西都是很新奇的，服装、举动、习惯，甚至语言都是新奇的。不过他的耳朵对这里的语言很快就习惯了。这里的景况比起外祖父的家来，似乎要好得多。他们住的房间比较大，而且墙上装饰着羚羊角和擦得很亮的枪支，门上还挂着圣母像——像前还摆着阿尔卑斯山的新鲜石楠，点着一盏灯。

前面已经说过，叔父是这一州第一流的猎人和最可靠的向导。洛狄现在快要成为这家的宝贝了。不过这家已经有了一个宝贝——一只又瞎又聋的猎犬。它现在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出去打猎了。但是大家还记得它过去的本领，因此它也成了家庭的一员，过着舒服的生活。洛狄抚摸着这猎犬，然而它却不愿意跟生人交朋友。洛狄的确是一个生人，不过这只是暂时的现象。他很快就获得了全家的喜爱。

“瓦利斯州的生活很不坏，”叔父说。“我们这儿有许多羚羊，它们死得不像山羊那样快。这里的日子比以前要好过得多。不管人们怎样称赞过去的日子，我们现在毕竟是很舒服的。这个袋子现在穿了一个洞——我们这个闭塞的山谷现在有清凉的风吹进来了。旧的东西一衰退，新的东西就会到来，”他说。叔父把话一扯开，就谈起他儿时的事情，有时还谈起更早的事情——他的父亲那个时代的事情。那时瓦利斯州是一个所谓“闭气”的袋子，装满了病人和可怜的白痴病患者。

“不过法国军队到来了，”他说。“他们真算得上是医生！他们立刻把

这疾病消灭了，还把害这病的人一同消灭了。这些法国人才会打仗呢，而且方式是多种多样的！他们的女儿才会征服人呢！”于是叔父对他的法国血统的太太瞟了一眼，接着就大笑起来。“法国人还知道怎样炸毁我们的石头呢！而且他们也这样做了。他们在石山上炸开一条辛卜龙公路——它是这样的一条路：我只需把它指给一个三岁的孩子看，对他说：到意大利去吧，沿着这条公路走就得了！只要这孩子不离开这条路，他就可以一直走到意大利。”

这时叔父唱起一支歌来，同时喊：“拿破仑万岁！”

洛狄第一次听到人们谈起法国和伦河上那个大城市里昂——他的叔父曾到那里去过。

没有过了多少年，洛狄就成了一个能干的羚羊猎人。他的叔父说，洛狄天生有这副本领。因此他教他怎样使枪，怎样瞄准和射击。叔父在打猎的季节里把他带上山去，让他喝羚羊的热血，因为这可以治猎人的头昏。叔父教给他怎样判断山上的雪块崩落下来的时刻——根据太阳光的强度，判断是在中午还是晚上。叔父还教给他怎样观察羚羊的跳跃，怎样向羚羊学习，以便练出一套落到地上仍能像羚羊一样站着不动的本领。叔父还教给他怎样在没有立足点的石崖上用肘来支持自己，用大腿和小腿上的肌肉爬——在必要的场合，甚至脖子都可以使用。

叔父说，羚羊是很狡猾的，常常布有岗哨。因此一个猎人必须比它更狡猾，让它嗅不出他的痕迹才成。他可以把帽子和上衣放在爬山手杖上来欺骗它们，使它们误把这种伪装当成人。有一天叔父带洛狄去打猎的时候就使过这么一套巧计。

山上的路很狭窄。的确，这不能算是路。它实际上是伸在一个张着大口的深渊上的“飞檐”。路上的雪已经融了一半，石块经鞋底一踩就裂成碎片。因此叔父不得不躺下来，一寸一寸地向前爬。碎石片落下去，从这个石壁撞到那个石壁上，一直坠进下边黑暗的深渊里。洛狄站在一块伸出的石头上，离开他的叔父大约有一百步的距离。从他站着的地方，他忽然看到一只巨大的兀鹰在他叔父头上盘旋着。兀鹰只需拍一下翅膀，就可以把叔父打进深渊，再把他的尸身吃掉。

深渊对面有一只母羚羊和一只小羚羊，叔父在注视着它们的动静，而洛狄则注视叔父头上的那只兀鹰。他知道这鸟的意图。因此他把他的手按在枪机上，随时准备射击。这时那只羚羊忽然跳起来。叔父已经放了枪；羚羊被一颗致命的子弹打穿了。不过它的孩子却逃脱了，好像它早已学会了死里逃生的本领似的。那只兀鹰一听到枪声就吓得向另一个方向飞去。叔父一点也不知道他自己的危险处境。他从洛狄口中才知道有这么一回事。

他们兴高采烈地回家；叔父哼出一个他年轻时候唱的调子。这时他们忽然听到离他们不远的地方有一个特别的声音。他们向周围望，向上面望。他们看见山坡上的积雪动起来了——在一起一伏地动着，像铺在地上的被单被风吹拂似的。这片像大理石一样光滑和坚硬的雪浪现在裂成了碎片，变成一股汹涌的激流，发出像雷轰一样的声音。这是雪山在崩颓。雪块并没有落到洛狄和叔父的头上，但是离他们很近，一点也不远。

“站稳，洛狄！”叔父喊着，“拿出你全身的力量来站稳！”

洛狄紧紧抱住近旁的一棵树干。叔父爬得更高，牢牢地抱住树枝。雪山就在离他们几尺远的地方崩塌。但是一阵飓风——雪崩所带动的一股暴风——把周围的大小树木像折断干芦苇似地都吹断了，把这些树的残骸吹得遍地都是。洛狄滚到地上。他抱着的那根树干已经被劈成两半。树顶被吹到老远的地方去了。洛狄在一堆残枝中间发现了叔父的破碎的头颅。叔父的手还是热的，但是面孔已经辨认不出了。洛狄站在他的身旁，面色惨白，全身发抖。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经历到的恐怖，第一次体会到的震惊。

他在深夜才把这个噩耗带到家里。全家的人都充满了悲哀。主妇呆呆地站着，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连眼泪都没有了。只有在尸体搬回以后，她的悲哀才爆发出来。那个可怜的白痴病患者钻进了床里，整天都没有人看见他。到天黑的时候他才偷偷地走到洛狄身边来。

“请你替我写一封信！沙伯里不会写信！沙伯里要把这封信送到邮局发出去！”

“你要发一封信？”洛狄问。“寄给谁？”

“寄给基督！”

“你说寄给谁？”

这个傻子——大家都这样称呼白痴病患者——用一种感动人的眼光望了洛狄一会儿，然后合着手，庄严地、慢慢地说：

“寄给耶稣基督！沙伯里要寄给他一封信，祈求他让沙伯里死去，不要让这屋子的主人死去。”

洛狄紧握着他的手，说：

“信寄不到的！信不能使他活转来！”

但是洛狄没有办法叫沙伯里相信这是不可能的。

“你现在是这一家的靠山了，”婶母说。于是洛狄就成了这一家的靠山。

4.巴贝德

瓦利斯州的头等射手是谁呢？的确，只有羚羊知道得最清楚。“当心洛狄这人啊！”谁是最漂亮的射手呢？“当然是洛狄啊！”女孩子们说；不过她们却不提什么“当心洛狄这人啊！”就是她们的母亲也不愿提出这样一个警告，因为洛狄对待这些太太跟对待年轻姑娘们是一样的有礼貌。他非常勇敢，也非常快乐，他的双颊是棕色的，他的牙齿是雪白的，他的眼睛黑得发亮。他是一个漂亮的年轻人，还只有二十岁。

他游泳的时候，冰水不能伤害他。他可以在水里像鱼似地翻来覆去；他爬起山来比任何人都能干；他能像蜗牛似的贴在石壁上。他有非常结实的肌肉。这点从他的跳跃中就可以看出来——这种本领是猫先教给他，后来羚羊又继续教给他的。

洛狄是一个最可靠的向导，他可以凭这种职业赚许多钱。他的叔父还教给他箍桶的手艺，但是他却不愿意干这个行业。他惟一的愿望是做一个羚羊猎人——这也能赚钱。人们都说洛狄是一个很好的恋爱对象，只可惜他的眼光太高了一点。他是许多女子梦想的跳舞能手；的确，她们有许多人从梦中醒来还在想念他。

“他跳舞的时候吻过我一次！”村塾教师的女儿安妮特对一个最好的女朋友说。但是她不应该说这句话——即使对她最亲密的女朋友也不应该。这类的秘密是很难保守的——它简直像筛子里的沙，一定会漏出去。不久大家都知道心地好、行为好的洛狄，居然在跳舞时吻了他的舞伴。然而他真正喜欢的那个人他却没有吻。

“要注意他！”一个老猎人说。“他吻了安妮特。他已经从A开始了[4]，他将会依照字母的次序一一吻下去。”

直到现在为止，爱管闲事的人只能宣传洛狄在跳舞的时候吻过舞伴。他的确吻过安妮特，但她并不是他心上的那朵花。

在贝克斯附近的一个山谷里，在一个潺潺的溪涧旁的大胡桃树林中，住着一个富有的磨坊主。他的住屋是一幢很大的房子，有三层高

楼，顶上还有望楼。它的屋顶铺了一层木板，上面又盖了一层铁皮，所以在阳光和月光下，屋顶经常放出光来。最大的望楼上有一个风信标——一个插着闪亮的箭的苹果：这代表退尔所射出的那一支箭[5]。磨坊显得兴旺发达，随便什么人都可以把它画出来或描写出来。但是磨坊主的女儿却不容易画或描写出来——至少洛狄有这样的看法。但是他却在自己的心中把她描绘出来了：在他的心里，她的一双眼睛亮得像燃烧着的火，而这把火像别的火一样，是忽然燃烧起来的。其中最妙的一点是：磨坊主的女儿——美丽的巴贝德——自己却一点也不知道，因为她平时和洛狄交谈从来不超过一两个字。

磨坊主是一个有钱的人。他的富有使得巴贝德高高在上，可望而不可及。但是洛狄对自己说：没有什么东西会高得连爬都爬不上去。你必须爬；只要你有信心，你决不会落下来的。这是他小时候得到的知识。

有一次，洛狄恰巧有事要到贝克斯去。这个路程是相当长的，因为那时铁路还没有筑好。瓦利斯州的广大盆地从伦河区的冰河开始，沿着辛卜龙的山脚，一直伸到许多大小不同的山峰中。上游的伦河河水常常漫出河岸，淹没田野和公路，碰见什么就毁灭什么。到西翁和圣·莫利斯这两个小城市，这盆地就弯得像肘一样：过了圣·莫利斯，盆地变得更加狭窄了，只剩下河床和一条小路。瓦利斯州就到此地为止；它的边境上耸立着一座哨岗似的古塔。人们可以从这儿望见一座在石桥对面的收税人的房子。华德州就从这儿开始。离此不远就是这州的第一个城市贝克斯。旅客越向前走，越看得见丰饶和肥沃的征象：他完全是在胡桃树和栗树林中旅行。柏树和石榴隐隐约约地在这儿那儿露出来。这儿的天气像在意大利那样温暖。

洛狄来到了贝克斯。他办完事以后，就在城里随便走走。他没有看见磨坊主的任何孩子，连巴贝德都没有看见。这是他所料想不到的。

天黑了。空中充满了野麝香草和菩提树花的香气。所有的青山似乎披上了一层发光的、天蓝色的面纱。四周一片沉寂。这不是像睡着了或死一样的沉寂——不是的，这好像是大自然屏住了呼吸，在等待她的面影摄到蓝色的天空上去。在绿色草原的树木中，这儿那儿竖着一些竿子。竿子上挂着电线，一直通向这静寂的山谷外。有一根竿子上贴着一

个东西。这东西一动也不动，很容易使人误认为一根干枯的树干。但这是洛狄，他静静地站在那儿，好像他周围的大自然一样。

他不是在睡觉，也没有死掉。世上巨大的事件或个人重要的遭遇常常要在电线中通过，而电线也从来不以微微的动作或小小的声音把这秘密泄露出来；同样，现在也有一件东西在洛狄的心里通过——一个强烈的、不可抗拒的思想。这是一个与他一生的幸福有关的思想——也是从此刻起经常环绕着他的心的一个思想。他的眼睛凝望着一样东西——一道从树林里磨坊主家巴贝德的住房里射出来的灯光。洛狄站在那儿，一动不动，人们很容易以为他在向一只羚羊瞄准。不过此刻他本人也很像一只羚羊，因为羚羊有时也会像一个石雕的动物似地站着，但只要有一块石子滚到它身旁，它马上就会跳起来，把猎人远远地扔在后面。洛狄也这样——一个念头突然滚进他的心里。

“不要胆怯！”他说。“到磨坊去拜访一次吧！对磨坊主去道一声晚安，对巴贝德去道一声日安。只要你不害怕跌下来，你就永远不会跌下来的。如果将来我会成为巴贝德的丈夫，她迟早总是要见我的。”

于是洛狄大笑起来。他兴高采烈地向磨坊走去。他知道自己要求的是什么。他要求的是巴贝德。

满河的黄水在滚滚地流。柳树和菩提树垂在这激流上。洛狄在路上走；正如一支老摇篮曲里所唱的，他是：

……走向磨坊主的家，

家里什么人也没有，

只有一只小猫在玩耍。

这猫儿站在台阶上，拱起它的背，说了一声“喵！”不过洛狄一点也没有理会猫儿的招呼。他敲敲门，没有谁答应，也没有谁来开门。“喵！”猫儿又叫起来。如果洛狄还是一个小孩子的话，他就会懂得这动物的语言，他就会知道猫儿是说：“没有谁在家呀！”但是现在他得走进磨坊去亲自探问一下。他在里面得到了回答：主人有事到因特尔拉根城去了。据塾师——安妮特的父亲——所作的学者式的解释，“因特尔拉根”就是Inter lacus [6]，即“湖与湖之间”的意思。磨坊主已经走得很

远，巴贝德也走了。有一个盛大的射击比赛会即将举行：明天早晨就要开始，而且要连续整整八天。凡是住在讲德文各州的瑞士人都要来参加。

可怜的洛狄！他选了一个很倒霉的日子来拜访贝克斯。他现在只好回家了。事实上他也就这样做了。他从圣·莫利斯和西翁那条路向他自己的山谷、向他自己的山里的家走去。但是他并没有灰心。第二天太阳升起来的时候，他的心情又好转了，因为他的心情从来就没有坏过。

“巴贝德现在住在因特尔拉根，离此地有好几天的路程，”他对自己说。“如果走现成的大路，路程当然是很长的。但是如果走山上的小路，那就不算太远——这正是一个羚羊猎人应该走的路。这条路我以前曾走过一次。我最初的家就在因特尔拉根；我小时曾跟我的外祖父在那儿住过。现在那儿却有射击比赛！我正好去表演一下，证明我是第一流的射手。我只要一认识巴贝德，就会在那儿陪她在一起了。”

他背起一个轻便的行囊，里面装满了星期日穿的最好的衣服，他的肩上扛着一杆猎枪和猎物袋。这样，洛狄就爬上山，走一条捷径；当然路程还是相当长的。不过射击比赛还不过刚刚开始，而且还要继续一个多星期。在这整个期间，磨坊主和巴贝德据说就住在因特尔拉根的亲戚家里。洛狄走过介密山峡；他打算在格林达瓦尔得下山。

他精神饱满地、兴高采烈地走着，呼吸着新鲜、清洁、爽神的山中空气。他后面的山谷越来越深，他前面的视野越来越广阔。这儿冒出一座积雪的高峰，那儿也冒出一座积雪的高峰。不一会儿，一长串白色的阿尔卑斯山山脉就现出来了。洛狄认识每一个积雪的山峰。他径直向警号峰走去，这峰在蓝色的天空中伸着它那扑满了白粉的石指。

最后他总算走过了最高的山脊。绿油油的草地一直伸展到他的老家所在的山谷里。这里的空气很清新，他的心情也很轻松愉快。山上和山谷里是一片青枝绿叶和花朵。他的心里充满了青春的气息：他觉得他永远不会老，永远不会死。生活、斗争和享受！他像鸟儿一样自由，像鸟儿一样轻快！燕子在他的身旁飞过，唱出他儿时常听到的一支歌：“我们和你们！你们和我们！”一切都显得轻松，显得快乐。

再下面就是天鹅绒似的绿草地；草地上点缀着一些棕色的木屋。路西尼河在潺潺地流着。他看到了冰河和它的淡蓝色的、积着脏雪的边缘。他向深谷里望去，看到了上游和下游的冰河。他的心跳得很快，他的情绪很激动。一时间巴贝德的形象在他的心里消逝了，因为他心里充满了记忆，激动得厉害。

他又向前走，一直走到他儿时跟许多孩子一道卖木雕小房子的地方。他的外祖父的房子就在一个杉树林的后面，现在那里面却住着陌生人。有许多孩子从大路上向他跑来，兜售他们的货物。他们中间有一个向他兜售一朵石楠。洛狄认为这是一个好的预兆，因此他就想起了巴贝德。不一会儿他走过了桥；路西尼河的两条支流就在这儿汇合。这儿的森林很密，这儿胡桃树撒下深荫。他现在看到了飘扬着的国旗——红底上绘着白十字的国旗：这是瑞士的、也是丹麦的国旗。现在因特尔拉根就在他眼前了。

在洛狄的眼中，这无疑是一个美丽的城市——什么城市也比不上它。它是一个打扮得很华丽的瑞士城市。它不像其他的买卖城，没有那么一大堆用笨重的石头筑成的房子，没有那么一副冷冰冰的、华而不实的外表。这山谷里的木屋看上去好像是自动从山上跑下来的。它们在这清亮的、流得像箭一样快的河边参差不齐地排列着，形成了街道。最美丽的一条街是从洛狄儿时住在这儿的时候起慢慢地发展起来的。这条街好像是用他的外祖父雕的那些漂亮木屋——它们现在全都藏在老屋的柜子里——修建起来似的。它们被移植到此地来，像那些老栗树一样，已经长得很大了。

每幢房子是一个所谓的“旅馆”。窗子上和阳台上都雕着花；屋顶向外突出。这些房子全都布置得美丽整齐。每一幢前面有一个花园，把房子从宽广的石铺路上隔开。跟这些房子在一起的还有许多别的房子，它们都是在路的一边。要不是这样，它们会彼此挡住，看不见它们面前的新绿草原——草原上有奶牛在吃草，并且发出阿尔卑斯山草原上所特有的那种铃声。草原的四面围着高山，只有一边留出一个缺口，使人可以遥遥望见那个积雪的、亮晶晶的少女峰——这是瑞士一座最美丽的山峰。

这儿有多少从外国来的、服装华丽的绅士淑女啊！有多少从附近各州来的乡下人啊！每个射手在帽子的花环中插着自己的号数。这儿有音乐，也有歌唱；有筒风琴，也有喇叭；有喧声，也有闹声。屋上和桥上都饰着诗和纹章。旗帜和国旗在飘扬。枪弹一颗接着一颗地在射击。在洛狄的耳中，枪声是最好的音乐。这里的热闹场面使他忘记了他这次旅行的目的地——巴贝德。

现在射手们都向靶子聚拢来。洛狄马上也加进他们的行列，而且他是一个最熟练、最幸运的人——每次他都打中了靶子。

“那个陌生人是谁呢——那个年轻的射手？”大家都问。

“他讲法文——瓦利斯州人讲的法文。但是他也能流利地用德文表达他的意思[7]！”另外有些人说。

“据说他小时候也在格林达瓦尔得附近住过，”第三个人说。

这个年轻人真是生气勃勃。他的眼睛炯炯有光，他的臂膀稳如磐石，因此他一射就中。幸运可以给人勇气，但洛狄自己早已有了勇气。他立刻获得了一大批朋友；他们向他道贺和致敬。在这个时刻，他几乎把巴贝德忘记了。忽然有一只沉重的手落到他的肩上，同时有一个很粗的声音用法语对他说：

“你是从瓦利斯州来的吗？”

洛狄转过头来，看到一个红红的愉快的面孔。这是一个身材魁梧的人。他就是贝克斯的那个富有的磨坊主。他的粗大的身躯几乎把苗条而美丽的巴贝德遮住了；但是她的那双光亮而乌黑的眼睛却在他后面窥望。这个富有的磨坊主感到非常高兴，因为他的那一州出了这么一个获得了一切人尊敬的好射手。洛狄真算得是一个幸运的年轻人。他是专诚到这里来寻找的、而来后又忘记了的那个对象，现在却来寻找他了。

人们在遥远的异地遇见故乡人的时候，马上会结成朋友，彼此交谈起来。洛狄凭自己的射击在这次比赛中变成了最出色的人物，正如这磨坊主凭他的财富和好磨坊变成了家乡贝克斯的名人一样。他们现在彼此握着手——他们以前从来没有这样做过。巴贝德也诚恳地握住洛狄的

手。他也握着她的手，而且凝视了她一会儿，羞得她满脸通红。

磨坊主谈起他们到这儿来所经过的那条遥远的道路，和所看到的一些大城市。听他说来，这次的旅程真不短，因为他们得坐轮船、火车和马车。

“我倒是选了一条最短的路，”洛狄说。“我是从山上翻过来的。什么路也没有比这高，不过人们倒不妨试试。”

“也不妨试试跌断你的脖子，”磨坊主说。“看样子，你这个人胆大如天，迟早总会把脖子跌断的。”

“只要你不认为自己会跌下来，你是不会跌下来的！”洛狄说。

因为洛狄跟这富有的磨坊主是同乡，所以磨坊主在因特尔拉根的亲戚（磨坊主和巴贝德就住在他们家里）就邀请洛狄去看他们。对洛狄说来，这样的邀请是最理想不过的。幸运之神现在跟他在一起：她是永远不会离开你的，只要你相信你自己和记住这句话：“上帝赐给我们硬壳果，但是他却不替我们把它砸开。”

洛狄在磨坊主的亲戚中间坐着，好像是他们家庭的一员。大家为最好的射手干杯；巴贝德也跟大家一起碰杯。洛狄也回答他们的敬酒。

黄昏时候，大家在老胡桃树下，在那些漂亮旅馆面前的清洁路上散着步。这儿人很多，略有些拥挤。所以洛狄不得不把自己的手臂伸给巴贝德扶着。他说他非常高兴在这里碰到从华德州来的人，因为华德州和瓦利斯州是两个非常好的邻州。他那么诚恳地表示出他的愉快，以致巴贝德也情不自禁地把他的手捏了一下。他们在一起散着步，差不多像一对老朋友一样；她这个娇小美丽的人儿，谈起话来倒很有风趣。她指出：外国来的一些女客们的服装和举止是多么荒唐和可笑；洛狄对这些话非常感兴趣。当然她并不是在讥笑她们，因为她们可能是大家闺秀。的确，巴贝德知道得很清楚，她的甜蜜可爱的干妈就是一个有身份的英国女子。十八年以前，当巴贝德受洗礼的时候，这位太太就住在贝克斯。她那时就给了巴贝德一个很贵重的胸针——巴贝德现在还戴着它。干妈曾经来过两次信；巴贝德今年还希望在因特尔拉根遇见她和她的女

儿呢。“这几个女儿都是老小姐，快三十岁了，”巴贝德说。——当然，她自己还不过十八岁。

她那张甜蜜的小嘴一会儿也不停。巴贝德所讲的每件事情在洛狄听起来都显得非常重要。他把自己所知道的事情也都讲了出来：他到贝克斯来过多少次，他对于磨坊知道得多么清楚，他怎样常常看见巴贝德（她当然没有注意到他），他最近怎样到磨坊去过一次，他的心那时怎样充满了一种说不出的情感，她和她的父亲怎样都不在家——都走得很远，但是远得还不足以使他无法爬过横在路上的高山。

是的，他讲了这些话，而且还讲了许多其他的事情。

他说，他多么喜欢她——而且他到这儿来完全是为了她，并不是为了射击比赛。

巴贝德一句话也不说；他似乎把自己的秘密对她讲得太多了。

他们继续向前走。太阳落到高大的石壁后面去了。少女峰被附近山上的黑森林环绕着，显得分外灿烂和华丽。许多人都站下来静静地凝望。洛狄和巴贝德也对这雄伟的景色凝望。

“什么地方也没有这儿美！”巴贝德说。

“世上再也找不出像这样的地方！”洛狄说，同时望着巴贝德。

“明天我得回家去了！”他沉默了一会儿又说。

“到贝克斯来看我们吧！”巴贝德低声说。“你来看我们，我的父亲一定非常高兴。”

5.在回家的路上

啊，第二天他在高山上向回家的路上走的时候，他背的东西真不少！是的，他有三个银杯，两支漂亮的猎枪和一个银咖啡壶——当他自己有了家的时候，这个咖啡壶当然是有用的。但是这还不能算是最重的东西。他还得背一件更重、更沉的东西——也可以说是这东西把他从高山上背回家来的。

天气很不好，阴沉沉的，下着雨。云块像丧布似的覆盖在山顶上，把那些闪亮的山峰都盖住了。斧子最后的伐木声在森林中发出回响。粗大的树干朝山下滚来。从高处望，这些树干好像火柴棒，但它们是可以做大船的桅杆的。路西尼河在唱着单调的歌，风在呼呼地吹，云块在移动。

这时洛狄身旁忽然有一个年轻姑娘和他并肩走。他一直没注意，只有当她贴得这样近的时候，他才看到她。她也想走过这座山。她的眼里含有一种特殊的魔力，使你不得不看它们；而这对眼睛是那么亮，那么深——简直没有底。

“你有爱人没有？”洛狄说，因为他的心里现在充满了爱的感觉。

“没有！”这姑娘回答说，同时大笑起来。但是她说的似乎不是真话。“我们不要走弯路吧！”她继续说。“我们可以更往左一点。这样，路就可以近些！”

“对！而且还很容易掉到冰罅里去呢！”洛狄说。“你并不太熟悉这条路，但是你却想当一个向导！”

“我熟悉这条路！”她说，“而且我的思想也很集中。你老在留神下边的冰罅，但是在这儿你应该留神冰姑娘才对。据说她对人类很不客气。”

“我并不怕她，”洛狄说。“在我小时候她就得放过我。现在我长大了，她更捉不住我了。”

天变得更黑了。雨在下着。雪也飞来了，闪着白光，晃人眼睛。

“把手伸给我吧，我可以拉着你爬！”这姑娘说，同时用她冰冷的手指摸了他一下。

“你拉着我？”洛狄说，“我并不需要一个女子帮助我爬山！”

于是他就大踏步从她身边走开。雪积在他的身上，像一件外衣。风在呼啸着。他听见这姑娘在他后面笑着唱着，她的笑声和歌声引起一种奇怪的回声。他相信这一定是为冰姑娘服务的一个妖怪。他小时曾在这些山上旅行过。他在这儿宿夜的时候，他就听到过这类的事情。

雪下得小了。他下面是一片云雾。他回头望望，什么人也看不见。但是他仍然听到笑声和歌声——这可不像人发出的声音。

洛狄到达了这山的最高部分；路开始从这儿伸向下边的伦河流域。他向夏莫尼望去；在一片蓝天上面，他看到两颗亮晶晶的星星。于是他想起了巴贝德，想起了他自己和自己的幸运。这些思想使他感到温暖。

6.拜访磨坊

“你带了这么多的好东西回来！”他的年老的婶母说。她的奇怪的鹰眼睛射出光芒；她以一种奇怪的痉挛动作前后摇着她那满是皱纹的瘦颈，而且摇得比平时还要快。“洛狄，你正在走运！我的亲爱的孩子，我得吻你一下！”

洛狄让她吻了一下，但从他的脸上可以看出他只不过是勉强接受这种家庭的小小温情。

“你长得多么漂亮啊，洛狄！”这老太婆说。

“不要叫我胡思乱想吧。”洛狄回答说，同时大笑了一声。他喜欢听这类的话。

“我再说一次，”她说，“你在走运！”

“对，我想你是对的！”他说，同时想起了巴贝德。

他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渴望到那深溪里去一趟。

“他们现在一定已经到家了，”他对自己说。“照他们应该到家的日子算来，已经过了两天了。我得到贝克斯去一趟！”

洛狄于是到贝克斯去；磨坊里的人都回来了。大家都欢迎他：住在因特尔拉根的人也托人向他致意。巴贝德没有讲很多话。她现在变得很沉默，但是她的眼睛在讲话——对洛狄来说，这已经很够了。磨坊主素来健谈，而且喜欢以他自己的想法和风趣话使别人发笑；但是这次他似乎只愿意听洛狄讲自己的打猎故事：羚羊猎人在高山上有不可避免的危险和困难，他们得在石崖上的不牢的“雪檐”上爬（这些雪檐是冰雪和寒气冻在石壁上的），他们得走过横跨深渊的雪桥。

洛狄一谈起猎人的生活、羚羊的狡猾和它的惊人的跳跃、狂暴的“浮恩”和来势汹汹的雪崩，他的脸上就显得格外好看，他的眼睛就射出光芒。他注意到他每讲一个新的故事，磨坊主对他的兴趣就增加一分。使

这老头子特别感兴趣的是这年轻猎人所讲的一个关于兀鹰和巨鹰的故事。

离这儿不远，在瓦利斯州，有一个鹰窠很巧妙地建筑在一个悬崖下面。窠里有一只小鹰；要捉住它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几天以前有一个英国人曾经答应过，假如洛狄能把那只雏鹰活捉下来，他可以给他一大把金币。

“但是什么东西都有一个限度呀，”洛狄说。“那只雏鹰是没有办法捉到的；除非你是个疯子，才敢去试试。”

他们不停地喝酒，不停地聊天；洛狄觉得夜太短了。这是他第一次拜访磨坊。他离开的时候，已经过了夜半了。

灯光还在窗子里和绿树枝间亮了一会儿。客厅的猫从天窗里爬出来，与沿着排水管走来的厨房的猫相会。

“磨坊里有什么消息没有？”客厅的猫问。“屋子里有人秘密地订了婚，而父亲却一点也不知道。洛狄和巴贝德整晚在桌子底下彼此踩着脚爪。他们甚至还有两次踩到我的脚爪上，但是我却没有叫，为的是怕引起别人注意！”

“要是我，我可要叫的！”厨房的猫说。

“厨房里的事情不能与客厅里的事情相提并论，”客厅的猫说。“不过我倒很想知道，假如磨坊主听到他们订了婚，他会有些什么意见！”

的确，磨坊主会有什么意见呢？这也是洛狄想要知道的事情。不过叫他老等着，他可办不到。因此，没有过多少天，当公共马车在瓦利斯州和华德州之间的伦河桥上走过的时候，车里就坐着一个旅客——洛狄。他像平时一样，心情非常好；他愉快地相信，这天晚上他一定会得到“同意”的答复。

黄昏时候，公共马车又在往回走。洛狄也坐在里面往回走。不过客厅的猫却带着一个消息跑进磨坊。

“你这个待在厨房里的家伙，你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吗？磨坊主现在什么都知道了。事情完了！洛狄天黑时到这儿来过。他和巴贝德在磨坊主的房间外面的走廊上小声小气地讲了一大堆话。我躺在他们的脚下，但是他们没有理睬我，连想都没有想到我。

“‘我要当面对你父亲讲！’洛狄说。‘这是最可靠的办法。’

“‘要不要我跟你一块去？’巴贝德说，‘替你打打气！’

“‘我有足够的勇气，’洛狄说，‘但是有你在场，不管他高兴不高兴，他总得放客气些。’

“于是他们就进去了。洛狄踩了我的尾巴，踩得真够厉害！洛狄这个人真笨。我叫了一声，不过他和巴贝德全没有理我。他们把门推开，两个人一齐进去，我当然走在他们前面。我马上跳到椅背上，因为我怕洛狄踢我。哪晓得磨坊主这次倒踢起人来。他踢得才凶呢！把他一脚踢出门外，一直踢到山上的羚羊那里去了。现在洛狄可以瞄准羚羊，但可不能瞄准我们的小巴贝德了。”

“不过他们究竟说了什么呀？”厨房的猫问。

“什么？人们在求婚时说的那套话，他们全说了。比如：‘我爱她，她爱我。如果桶里的牛奶够一个人吃，当然也可以够两个人吃的！’

“‘但是她的地位比你高得多！’磨坊主说。‘她坐在一堆金沙上——你知道得很清楚。你攀不上呀！’

“‘只要一个人有志气，世上没有什么攀不上的东西！’洛狄说，因为他是一个直爽的人。

“‘你昨天还说过，那个鹰窠你就爬不上。巴贝德比鹰窠还要高呢。’

“‘这两件东西我都要拿下来！’洛狄说。

“‘如果你能把那只小鹰活捉下来，那么我就可以把巴贝德给你！’磨坊主说，同时笑得连眼泪都流出来了。‘好吧，洛狄，谢谢你来看我们！明天再来吧，你在这儿什么人也看不到了。再会吧，洛狄！’

“巴贝德也说了再会。她的样子真可怜，简直像一只再也看不见母亲的小猫一样。

“‘男子汉，说话算话！’洛狄说。‘巴贝德，不要哭吧，我会把那只小鹰捉下来的！’

“‘我想你会先跌断你的脖子！’磨坊主说，‘要是这样，你再也不能到这儿来找麻烦了！’

“我认为这一脚踢得很结实。现在洛狄已经走了；巴贝德在坐着流眼泪。但是磨坊主却在唱着他旅行时学到的那支德文歌！这类的事儿我也不愿再管了，因为管了没有什么好处！”

“你不过是说说罢了！”厨房的猫说。

7.鹰窠

山路上有一阵愉快的歌声飘来。这歌声很洪亮，表示出勇气和快乐的心情。唱的人就是洛狄。他正要去看他的朋友维西纳得。

“你得帮我一下忙！我们得把拉格利找来，因为我想取下崖顶上的那个鹰窠！”

“你还不如去取月亮里的黑点子。这比取那个鹰窠难不了多少！”维西纳得说。“我看你的心情倒满快活呢！”

“对啦，因为我要结婚了！不过，讲老实话，我得把实情告诉你！”

不一会儿维西纳得和拉格利就知道了洛狄的用意。

“你真是个固执的家伙，”他们说。“事情不能这样办！你会跌断你的脖子的！”

“只要你不怕跌下来，就决不会跌下来的！”洛狄说。

半夜里，他们带着竿子、梯子和绳子出发了。路伸进灌木林，通过松散滚动的石子；他们一直向山上爬，爬了一整夜。他们下面的水在潺潺地流，他们上面的水在不停地滴，半空浮着的是漆黑的云块。这队猎人到达了一个峻峭的石壁；这儿比什么地方都要阴暗。两边的石崖几乎要碰到一起了，只有一条很狭的罅缝露出一片天来。石崖下面是一个深渊，里面有潺潺的流水。

这三个人静静地坐着。他们等待天明。如果他们想捉住小鹰的话，他们必须等母鹰在天明飞出时一枪把她打死。洛狄一声也不响，好像他变成了他坐着的那块石头的一部分似的。他把枪放在面前，扳上了枪机；他的眼睛注视着石崖的顶——鹰窠就藏在那儿一块突出的石头底下。这三个猎人需要等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呢！

忽然间，他们听到头上有一阵骚动的飕飕声。一只庞大的物体在飞动，把天空遮暗了。这黑影刚一离开窠，两杆猎枪就瞄准它了。有一枪

打了出去；那双张着的翅膀拍了几下。接着就有一只鸟慢慢地坠落下来，这只鸟和它张着的翅膀几乎可以把整个的深渊填满，甚至把这几个猎人也打下去。最后这鸟儿在深渊里不见了。它降落的时候折断了许多树枝和灌木。

这几个猎人现在开始工作了。他们把三把最长的梯子头抵头地绑在一起；这样，这梯子就可以达到很高的地方。但是梯子最高的一级所能达到的地方，离鹰窠还有相当距离。鹰窠是藏在一块突出的石头底下，而通到这窠的石壁却光滑得像一堵墙。经过一番商议以后，这几个人决定再结上两把梯子，从崖顶上放下来，跟下面的三把梯子衔接起来。他们花了好大一番气力才找来两把梯子，把它们头抵头地用绳子绑好，然后再把它们沿着那个突出的石头放下来，这样梯子就悬在深渊的半空，而洛狄则坐在它们最低的一个横档上。这是一个寒冷的清晨；云雾正从这个漆黑的深渊里升上来。洛狄好像是一只坐在雀子筑巢时放在工厂烟囱边上的一根干草上的苍蝇，而这根草正在飘动。如果这根草掉下来，只有苍蝇可以展开翅膀，逃出性命。但是洛狄却没有翅膀，只会跌断脖子。风在他身边呼呼地吹。深渊底下的水正从融化着的冰河——冰姑娘的宫殿——里轰轰地向外流。

他把这梯子前后摇摆，正如一个蜘蛛要网住物件时摇摆它的细长的蛛丝一样。当他在第四次接触到下面的梯子时，他就牢牢地钩住下面的梯顶，用他的能干的手把悬着的和搭着的梯子绑在一起；但是梯子仍然在摇摆，好像它们的铰链全都松了似的。

这连在一起的五根长梯子，像一根飘摇的芦苇似的，撞着垂直的石壁。现在最危险的工作开始了：他得像一只猫似的爬上去。洛狄做起这种事来当然是不难的，因为猫已经教会了他怎样爬。他一点也不知道昏迷的女神就浮在他后面的空中，而且正向他伸出珊瑚虫一样的手来。当他爬到梯子顶上的时候，他才发现他的高度还不足以使他看到鹰窠里的情景。他只能用手够到它。他把鹰窠底下那些密密的枝条用手摸了一下，看这些枝条够不够结实。他抓住了一根牢固的枝条以后，顺势一跃，就离开了梯子，于是他的头和胸部就升到鹰窠上面。这时他就闻到一股死尸的臭味，因为鹰窠里有许多腐烂的羚羊、雀子和绵羊。

昏迷之神因为控制不了他，只好把这些有毒的臭味朝他的脸上吹来，好叫他昏过去。在下边张着大口的黑色深渊里，冰姑娘披着淡绿色的长发，坐在翻腾的水上。她的一对死冰冰的眼睛像两个枪眼似的盯着洛狄。

“现在我可要捉住你了！”

洛狄在鹰窠的一角看到了小鹰。虽然它现在还不能飞，它已经是一只庞大、凶恶的鸟了。洛狄聚精会神地盯着它。他使尽气力用一只手来稳住自己的身体，同时用另一只手把绳子的活结套在这小鹰的身上。这只鸟现在算是活生生地被捉住了。洛狄把它的腿牢牢地系在活结里，然后把它向肩上一扔，使它低低地悬在他下面。这时有一根绳子从上面放下来了。他紧紧地握着这根绳子，徐徐下落，直到他的脚尖触到梯子最高的一根横档为止。

“扶稳！只要你不害怕跌下来，你就永不会跌下来的！”他很早就有这种认识；现在他就照这种认识办事。他稳稳地扶着梯子向下爬。因为他相信他不会跌下来，所以他就没有跌下来。

这时我们听到一阵强有力的喝彩声。洛狄拿着小鹰，站在坚实的石地上，安然无恙。

8.客厅的猫透露出的消息

“这就是您所要求的东西！”洛狄说。这时他走进了贝克斯的磨坊主的家里。他把一个大篮子放在地板上，然后把盖子揭开。一对有黑圈围着的黄眼睛在凶狠地望着人。这对眼睛是那么明亮，那么凶猛，简直像要燃烧起来、把所看见的东西咬一口似的。这鸟的短而结实的嘴大张着准备啄人。鸟的颈是红的，盖着一层绒毛。

“小鹰！”磨坊主说。巴贝德大叫一声，向后退了几步；可是她的目光却没有从洛狄和这小鹰身上移开。

“你居然不害怕！”磨坊主说。

“而你也不食言！”洛狄说。“各人有各人的特点！”

“不过你怎么没有把脖子跌断呢？”磨坊主问。

“因为我抓得牢呀！”洛狄回答说。“我现在还是这样！我把巴贝德抓得也很牢！”

“先等等吧，看你什么时候能得到她！”磨坊主说，同时大笑起来。他这样笑是一个很好的征兆，巴贝德知道。

“赶快把这小鹰从篮子里拿出来，它这副盯着人的样子真可怕！你怎样把它捉下来的？”

洛狄现在不得不描写一番了。磨坊主的一双眼睛望着他，越睁越大。

“你这样有勇气，这样运气好，你简直可以养活三个太太！”磨坊主说。

“谢谢您！谢谢您！”洛狄大声说。

“但是现在你还得不到巴贝德！”磨坊主说，同时在这年轻猎人的肩上开玩笑地拍了一下。

“你知道磨坊里最近的消息吗？”客厅的猫问厨房的猫。“洛狄送给我们一只小鹰，但是他却要把巴贝德拿去作为交换。他们已经接过吻，而且还让爸爸在旁边亲眼看着呢！这简直等于订婚了！老头子没有再踢他出去。他缩回脚，打起盹来，让这两个年轻人坐在一起，喵个不停。他们彼此要讲的话真多；不到圣诞节，他们是讲不完的！”

事实上他们到了圣诞节也没有讲完。风把黄叶吹得满天飞；雪在山谷里飘，也在山上飘。冰姑娘坐在壮丽的宫殿里，而在冬天这宫殿一天比一天扩大。石崖盖上了一层冰块；冰柱像笨重的象牙似地从上面垂下来——在夏天的时候，溪水在这儿散出一层潮湿的雾。奇形怪状的冰花在盖满了雪球的杉树上射出光彩。冰姑娘乘着疾风在深谷上驰骋。雪地的面积扩大到贝克斯来；因此她也能随着雪地的扩大到贝克斯来了，并且望见坐在屋子里的洛狄。这年轻人老是跟巴贝德坐在一起——他以前从来没有这样一个习惯。他们的婚礼将要在夏天举行。他们的耳朵里老有声音在响[8]，因为他们的朋友经常在谈论他们。

一切像太阳光那样明朗；最美丽的石楠也开了。可爱的、满面笑容的巴贝德现在好像是春天——那使一切鸟儿歌唱夏天和婚礼的美丽的春天。

“他们两个人老坐在一起，偎在一起！”客厅的猫说。“老听着他们喵喵叫，真使我腻烦极了！”

9.冰姑娘

春天把她的嫩绿的花环在胡桃树上和栗树上陈列出来了。生长在圣·莫利斯桥和日内瓦湖以及伦河沿岸的胡桃树和栗树开得特别茂盛；伦河正从它的源头以疯狂的速度在冰河底下奔流。这冰河就是冰姑娘住的宫殿。她乘着疾风从这儿飞向最高的雪地，在温暖的阳光下的雪榻上休息。她坐在这里向下面的深谷凝望。在这些深谷里，人就像被太阳照着的石头上的蚂蚁一样，来来往往忙个不休。

“太阳的孩子们把你们称为智慧的巨人！”冰姑娘说。“你们都不过是虫蚁罢了。只要有一个雪球滚下来，你们和你们的房子以及城市就会被毁灭得干干净净！”

于是她把头昂得更高，用射出死光的眼睛朝自己周围和下面望了一眼。但是山谷里升起一片隆隆的响声。这是人类在工作——在炸毁石头。人类在铺路基和炸山洞，准备建筑铁路。

“他们像鼹鼠似地工作着！”她说。“他们在打地洞，所以我才听见这种好像放枪的声音。当我迁移我的一个宫殿的时候，那声音却比雷轰还大。”

这时有一股浓厚的烟从山谷里升起，如同一片飘着的面纱在向前移动。它就是火车头上浮动着的烟柱。这车头正在一条新建的铁路上拖着一条蜿蜒的蛇——它的每一节是一个车厢。它像一支箭似地在行驶。

“这些‘智慧的巨人’，他们自以为就是主人！”冰姑娘说。“但是大自然的威力仍然在统治着一切呀！”

于是她大笑起来。她唱着歌；她的歌声在山谷里引起一片回音。

“雪山又在崩颓了！”住在下边的人说。

但是太阳的孩子们以更高的声音歌唱着人的智慧。人的智慧统治着一切，约束着海洋，削平高山，填满深谷。人的智慧使人成为大自然的一切威力的主人。正在这时候，在大自然所统治着的雪地上，有一队旅

人走过。他们用绳子把自己联在一起，好使自己在深渊旁边光滑的冰上形成一个更有力量的集体。

“你们这些虫蚁啊！”冰姑娘说。“你们这批所谓大自然的威力的主人！”

于是她把脸从这队人掉开，藐视地望着下边山谷里正在行驶着的火车。

“他们的智慧全摆在那儿！他们全在大自然的威力的掌握中：他们每个人我都看透了！有一个人单独地坐着，骄傲得像一个皇帝！另外有些人挤在一起坐着！还有一半的人在睡觉！这条火龙一停，他们就都下来，各走各的路。于是他们的智慧就分散到世界的各个角落里去了！”

她又大笑了一通。

“又有一座雪山崩颓了！”住在山谷里的人说。

“它不会崩到我们头上来的，”坐在火龙后面的两个人说。正如俗话所说，这两个人是“心心相印”。他们就是巴贝德和洛狄。磨坊主也跟他们在一起。

“我是当做行李同行的！”他说。“我在这儿是一个不可少的累赘。”

“他们两人都坐在里面！”冰姑娘说。“我不知摧毁了多少羚羊，我不知折断了几百万棵石楠——连它们的根也不留。我要毁掉这些东西：智慧——精神的力量！”

她大笑起来。

“又有一座雪山崩颓了！”住在山谷里的人说。

10.巴贝德的干妈

跟克拉伦斯、维尔纳克斯和克林三个小镇在日内瓦湖的东北部形成一个花环的最近的一个城市是蒙特鲁。巴贝德的干妈——一位英国贵妇人——就带着她的几个女儿和一个年轻的亲戚住在这里。她们到这儿来没有多久，但是磨坊主早已经把女儿的订婚消息告诉她们了。他还把洛狄，那只小鹰以及他到因特尔拉根去的事情也都讲了——总之，他把前前后后的一切经过都说了。她们听了非常高兴，同时对洛狄和巴贝德，甚至对磨坊主都表示关怀，并且还要求他们三个人来看看她们。她们现在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才来的。巴贝德希望看看干妈，干妈也希望看看巴贝德。

在日内瓦湖的尽头，有一艘汽船停在维也奴岛小镇下边。汽船从这儿开半个钟点就可以到维尔纳克斯——离蒙特鲁不远。这湖滨经常是诗人们歌颂的对象。拜伦曾经在这深绿的湖畔的胡桃树下坐过，还写过和谐的诗篇，叙述被监禁在黑暗的犀永石牢里的囚徒 [9] 。水上有一处映着隐在垂柳中的克拉伦斯；卢梭就常在这附近散步，酝酿着他的《爱洛依丝》 [10] 。伦河在沙伏依州的雪山下面流着；离它流入湖的出口处不远有一个小岛。从岸上看，这岛小得简直像一条船。事实上它是一个石礁。在一个世纪以前，有一位贵妇人把它的周围填上了土，同时在它上面又盖了一层土。岛上现在长了三棵槐树，把整个的岛都遮住了。巴贝德非常喜欢这块小地方。在她看来，这是她全部旅行中所到的最可爱的一个处所。她说大家应该上去看看。她认为在这个小岛上散散步一定是非常愉快的。但是轮船却在它旁边开过去了；照一般惯例，轮船只有到维尔纳克斯才停下来。

这一小队旅客在阳光下的围墙之间走着，这些围墙把蒙特鲁这个小山城面前的许多葡萄园都围了起来。许多无花果树在农家的茅舍面前撒下阴影；花园里有许多月桂树和柏树。半山腰有一个旅馆；那位英国贵妇人就住在里面。

主人的欢迎是诚恳的。干妈是一个高大、和善的女人；她的圆脸蛋老带着笑容。她小时一定跟拉菲尔所刻的安琪儿差不多。她的头现在还

像一个安琪儿的头，不过老了许多，头发全白了。她的几个女儿都是美丽、文雅，又高又苗条的女子。跟她们在一道的表哥穿的是一身白衣服。他的头发是金黄的，他的一脸黄络腮胡子就是分给三个人也够用。他对巴贝德立刻表示出极大的好感。

大桌子上堆着许多装帧精美的书籍、乐谱和图画。阳台上的门是开着的；他们可以望见外面那个美丽而广阔的湖。这湖非常莹清平静，沙伏依州的山、小镇、树林和雪峰全都映在里面。

洛狄本来是一个非常直爽、活泼和随便的人。现在他却感到非常拘束。他走起路来简直像踩着铺在光滑的地板上的豌豆似的。他觉得时间过得真慢！他觉得好像他在踩着踏车[11]。他们还要到外面去散步！这也是同样地慢，同样地叫人感到腻烦！洛狄如果向前走两步，必须再退后一步才能跟大家看齐。他们向石岛上的阴暗的犀永古堡走去，为的是要看看那里面的刑具、地牢、挂在墙上的锈链子、死刑犯所坐的石凳、地板门——死刑犯就是从这门被扔到水里的铁桩上去的。

他们认为看这些东西是一桩愉快的事！这是一个执行死刑的地点；拜伦的歌把它提升到诗的世界。不过洛狄仍然觉得它是一个行刑的场所。他把头伸出石窗，望着深沉的绿水和那个长着三棵槐树的小岛。他希望他现在就在那个岛上，不跟这批喋喋不休的朋友在一起。不过巴贝德的兴致非常高。她后来说，这次出游使她感到非常愉快；她还认为那位表哥是一个不折不扣的绅士。

“一个不折不扣的牛皮大王！”洛狄说。这是洛狄第一次说出使她不高兴的话。

这位英国人送她一本小书，作为游历犀永的纪念。这就是拜伦的诗《犀永的囚徒》的法译本——为的是使巴贝德便于阅读。

“这可能是一本好书，”洛狄说，“但是我不喜欢这个油头粉面的家伙。他送你这本书，并不能讨得我的欢心。”

“他的样子像一个没有装面粉的面粉袋，”磨坊主说，同时对自己的笑话大笑起来。

洛狄也大笑起来，称赞这话说得非常好，非常正确。

11.表哥

两三天以后，洛狄又到磨坊去了一次，他发现那个年轻的英国人也在场。巴贝德在他面前摆出一盘清蒸的鳟鱼，而且还亲手用荷兰芹把这鱼装饰了一番，使这鱼能引起人的食欲。而这完全是不必要的。这个英国人到这儿来做什么呢？为什么巴贝德要这样伺候他、奉承他呢？洛狄吃起醋来——这可使巴贝德高兴了。她怀着极大的兴趣来探讨他的内心的各个方面——弱点和优点。

爱情对她说来仍然是一种消遣，她现在就在戏弄洛狄整个的感情。不过我们不得不承认，他仍然是她的幸福的源泉，是她的思想的中心，是她在这世界上最好和最宝贵的东西。虽然如此，他越显得难过，她的眼睛就越露出笑容。她还愿意把这位长着一脸黄络腮胡子的金发英国人吻一下呢——如果这能够使洛狄一气而走的话；因为这可以说明他爱她。小巴贝德的这种做法当然是不对的，也是不聪明的，然而她不过只有十九岁呀。她不大用脑筋。她更没有想到，她的这种作法对于那个英国人说来会引起什么后果，而对于一个诚实的、订过婚的磨坊主的女儿说来，会显得多么轻率和不当。

从贝克斯通到此地的公路要在一座积雪的石峰（它在当地的方言中叫做“狄亚卜勒列兹”）下边经过；磨坊的位置就在这儿。它离一条激流的山溪不远。溪里的水像盖了一层肥皂泡似的呈灰白色，但是推动磨坊轮子的动力并不是这溪水。另外还有一条小溪从河另一边的石山上流下来。它冲进公路下边用石头拦起的一个蓄水池，再注入一个木槽，与河水汇合一起来推动那个庞大的磨坊轮子。木槽里的水漫到边上。凡是想走近路到磨坊去的人，就不妨在这又湿又滑的木槽边缘上踩过去。那个年轻的英国人就想这样试一下！

有一天晚上，他像一个磨坊工人似地穿着一身白衣服，被巴贝德的窗子所射出来的灯光引导着，在这边缘上爬过去。他从来没有学过爬，因此他差不多要倒栽葱地滚进水里去了。他总算运气好，不过他的袖子却全打湿了，他的裤子也弄脏了。因此，当他来到巴贝德的窗下时，他已经是全身透湿，遍体泥巴。他爬到一棵菩提树上，做出一种猫头鹰的

叫声来——这是他惟一会模仿的声音。巴贝德听到这声音，就在薄薄的窗纱后面向外探望。她一看到这个白色的人形，就已经猜到这是谁了。她的心害怕得跳起来。她急忙把灯灭了，同时仔细地把所有的窗子都插好，让他痛痛快快地学一阵猫头鹰叫。

要是洛狄这时在磨坊里，事态就要严重了！但是洛狄却不在磨坊里，不，比这还要糟：他就在这菩提树下。他们大声地吵闹，对骂起来。他们可能打起来——甚至弄出谋杀事件也说不定。

巴贝德急忙把窗子打开，喊着洛狄的名字，叫他赶快走开，并且说不准他留在这儿。

“你不准我留在这儿！”他高声说。“原来你们早已经约好了！你想要有好朋友——比我还好的人！巴贝德，你简直不要脸！”

“你真可憎！”巴贝德说。“我憎恨你！”她哭起来。“滚开！滚开！”

“你不应该这样对待我！”他说。当他走开时，他的脸上像火一样在发烧，他的心也像火一样在发烧。

巴贝德倒在床上哭起来。

“洛狄，我那么热烈地爱你，而你却把我当做一个坏人看待！”

她很生气，非常生气。这对她是有好处的，否则她就会感到更难过了。现在她睡得着了——可以有一次恢复精神和青春的睡眠了。

12.妖魔

洛狄离开贝克斯，朝回家的路上走。他爬上空气清凉的高山，山上有积雪，有冰姑娘在统治着。下边是一片枝叶繁盛的树木，看起来像一片马铃薯的叶子。杉木和灌木林从上面看都显得非常细小。被雪盖着的石楠，东一堆，西一堆，很像晾在外面的被单。有一棵龙胆挡住他的去路；他用枪托一下子就把它摧毁了。

在更高的地方出现了两只羚羊。他一想到别的东西，眼睛就立刻亮起来了。但是要想射中这两只羚羊，距离还不够近。因此他继续向上爬，一直爬到一块只长着几根草的石堆上。这两只羚羊现在悠闲地在雪地上走着。他加快步子；云块把他罩住了。他来到了一个峻峭的石崖面前；这时开始下起倾盆大雨来。

他感到如火烧一般干渴。他的头脑灼热，但是他的四肢寒冷。他取出打猎用的水壶，但是壶里已经空了，因为他一赌气爬上山的时候，忘记把水灌满。他一生没有病过，但是现在却有生病的感觉了。他非常疲累，很想躺下来睡一觉，但是处处都是水。他想鼓起精神来，但是一切东西都在他眼前奇形怪状地颤动，这时他忽然看见他在这一带从来没有看见过的东西——一个靠着石崖新近搭起来的小茅屋。屋门口站着一个年轻的女子。他起初以为她就是他跳舞时吻过的那个塾师的女儿安妮特，但是她不是安妮特。他相信他以前看见过她——可能就是那天晚上他参加因特尔拉根的射击比赛后回家时，在格林达瓦尔得见过的。

“你是什么地方的人？”他问。

“我就住在这儿呀！”她说。“我在这儿看羊！”

“羊！羊在什么地方吃草呢？这儿只有雪和石头呀！”

“你知道的东西倒是不少！”她说，同时大笑起来。“在我们后面更低一点的地方有一个很好的牧场。我的羊儿就在那里！我才会看羊呢。我从来没有丢过一只。我的东西永远就是我的。”

“你的胆子真大！”洛狄说。

“你的胆子可也不小呀！”她回答说。

“请给我一点奶喝好不好——假如你有的话。我现在渴得难受！”

“我有比牛奶还好的东西，”她说。“你可以喝一点！昨天有几个旅客带着向导住在这里，他们留下半瓶酒没有带走。这种酒恐怕你从来没有尝过。他们不会再回来取的，我也不会喝酒。你拿去喝吧！”

于是她就把酒取出来，倒在一个木杯里，递给洛狄。

“真是好酒！”他说。“我从来没有喝过这样使人温暖的烈酒！”

他的眼睛射出光彩。他全身有一种活泼愉快的感觉，好像他现在再也没有什么忧愁和烦恼似的。他充满了一种活跃的新的生命力。

“她一定是塾师的女儿安妮特！”他大声说。“给我一个吻吧！”

“那么请你把你手上的这个漂亮的戒指给我吧！”

“我的订婚戒指？”

“是的，就是这个戒指，”女子说。

于是她又倒了满满一杯酒。她把这酒托到他的嘴唇边。他喝了。愉快的感觉似乎流进他的血管。他似乎觉得整个世界是属于他的，他为什么要使自己苦恼呢？一切东西都是为了我们的快乐和享受而存在的呀。生命的河流就是幸福的河流。让它把你托起，让它把你带走——这就是幸福。他望着这个年轻的姑娘。她是安妮特，同时也不是安妮特；但是她更不像他在格林达瓦尔得附近见到过的那个所谓“鬼怪”。这个山中姑娘新鲜得像刚下的雪，娇艳得像盛开的石楠，活泼得像一只羔羊。不过她仍然是由亚当的肋骨造成的——一个像洛狄自己一样的活生生的人。

他用双手搂着她，望着她那对清亮得出奇的眼睛。他望了不过一秒钟，但是我们怎样才能用语言把这一秒钟形容出来呢？不知道是妖精还是死神控制了他的整个身体，他被高高地托起来了，他也可以说是坠进一个阴惨的、深沉的冰罅，而且越坠越深。他看见像深绿色的玻璃一样明亮的冰墙。他的周围是一些张着口的无底深渊。滴水像钟声一样响，

像珠子一样亮，像淡蓝色的火焰一样发光。冰姑娘吻了他。这一吻使他全身打了一个寒颤。他发出一个痛楚的叫声，从她手中挣脱，蹒跚了几步，接着便倒下来了。他的眼睛面前是漆黑一团，但是不一会儿他又把眼睛睁开了。妖魔开了他一个玩笑。

阿尔卑斯山的姑娘不见了，那个避风雨的茅屋也不见了。水从光秃的石头上滚下来；四周是一片雪地。洛狄冻得发抖。他全身都湿透了；他的戒指——巴贝德给他的那个订婚戒指——也不见了。他的猎枪放在他旁边的雪地上。他把它拿起来，放了一枪，但是放不响。潮湿的云块像大堆积雪似地填满了深渊。昏迷之神就坐在这儿，等待着那些不幸的牺牲者。她下边的深渊里起了一阵响声。这声音听起来好似一堆石头在坠落，并且在摧毁着任何挡住它的东西。

巴贝德坐在磨坊里哭。洛狄已经有六天没有去了。这一次本是他的错，他应该向她告罪——因为她全心全意地爱着他。

13.在磨坊主的家里

“那些人也真够胡闹！”客厅的猫对厨房的猫说。“巴贝德和洛狄又分开了。她在哭，但他一点也不想她。”

“我不喜欢这种态度，”厨房的猫说。

“我也不喜欢这种态度，”客厅的猫说。“但是我也并不为这件事难过。巴贝德可以找那个络腮胡子做爱人呀。这人自从那次想爬上屋顶以后，再也没有到这儿来过。”

妖魔鬼气在我们的身里身外耍他们的诡计。洛狄知道这一点，而且还在这事情上动过脑筋。他在山顶上所遇见的和经历的是什么呢？是妖精吗，是发热时所看见的幻象吗？他以前从来没有发过热，害过病。他埋怨巴贝德的时候，也同时问了一下他自己的良心。他回忆了一下那次野猎，那次狂暴的“浮恩”。他敢把自己的思想——那些一受到诱惑就可以变成行动的思想——向巴贝德坦白出来吗？他把她的戒指丢掉了；当然，她正因为他丢掉了戒指才重新得到了他。她也能对他坦白吗？他一想到她，就觉得自己的心要爆炸。他记起许多事情。他记起她是一个快乐、欢笑、活泼的孩子；他记起她对他所讲的那些甜蜜的话。她的那些知心话现在像阳光一样射进他的心坎。于是巴贝德使他心中充满了阳光。

她得对他坦白；她应该这样做。

因此他到磨坊去。她坦白了。坦白是以一个吻开始，以洛狄承认错误结束的。洛狄的错误是：他居然怀疑起巴贝德的忠诚来——他实在太坏了！他的不信任和鲁莽的行动，会同时引起两个人的痛苦。的确，结果一定是这样！巴贝德教训了他一顿——她愿意这样做，也只有她做才恰当。但是洛狄有一点是对的：干妈的侄子是一个牛皮大王。她要把他送给她的书全都烧掉。她不愿保留任何可以使她记起他的纪念品。

“他们现在又和好了，”客厅的猫说。“洛狄又到这儿来了。他们彼此了解。他们把这叫做最大的幸福。”

“昨天晚上，”厨房的猫说，“我听到耗子说，最大的幸福是吃蜡烛油，是饱吃一顿臭腊肉。现在我们信谁的话好呢——耗子还是这对恋人？”

“谁的话也不要相信！”客厅的猫说。“这是最安全的办法。”

洛狄和巴贝德的最大的幸福——大家所谓的最快乐的一天——举行婚礼的一天，快要来临了。

但是婚礼却不在贝克斯的教堂里或磨坊里举行。巴贝德的干妈希望干女儿到她的家里去结婚：婚礼将在蒙特鲁的一个美丽的小教堂里举行。磨坊主也坚持要这样办，因为他知道干妈会送些什么东西给这对新婚夫妇。为了那件她要送的结婚礼物，他们应该表示某种迁就。日期已经定了。在结婚前夜，他们得到维也奴乌去，然后在第二天大清晨再乘船赴蒙特鲁。这样，干妈的几个女儿可以有时间把新娘打扮一番。

“我想改天他们会在家里再补行一次婚礼吧？”客厅的猫说。“如果不这样办的话，我可要对这整个的事儿喵几声啦。”

“这里将有一个宴会！”厨房的猫说。“鸭子也杀了，鸽子也扼死了，墙上还挂着一只整鹿。我一看到这些东西，口里就不禁流出涎水来。他们明天就要动身了。”

的确，明天就要动身！这一天晚上，洛狄和巴贝德作为一对订了婚的情人，最后一次坐在磨坊主的家里。

在外面，阿尔卑斯山上现出一片红霞。暮钟敲起来了。太阳的女儿们唱着：“但愿一切都好！”

14.夜里的梦幻

太阳下落了，云块低垂在高山之间，垂在伦河的盆地上。风从南方吹来——从非洲吹来。它像“浮恩”似的拂过阿尔卑斯山，把这些云块撕成碎片。当它扫过去的时候，空中就有片刻的沉寂。疏疏落落的云块在多树的山中，在奔流的伦河上，现出各种奇怪的形状。它们像原始世界的海怪，像空中的飞鹰，像沼地里跳跃着的青蛙。它们落到奔流的河上，像在河上行驶，但同时又像浮在空中。河水卷着一棵连根拔起的松树在向下流；树的周围，一串一串的漩涡在转动。这是昏迷之神和她的姊妹们在泡沫上跳着旋舞。月亮把山峰上的积雪、黑森林和奇形的白云照得透明。这是夜间的幻景，大自然的精灵，山上的居民都可以在窗里望见。这些幻象在冰姑娘面前成队地浮现过去。冰姑娘是刚从冰宫里走出来的，她正坐在一条摇摆的船上——那棵连根拔起的松树。冰河的水载着她向下流，流向广阔的湖。

“参加婚礼的客人都到来了！”这是空中和水里同时发出的一个吟唱声。

外面是幻景，里面也是幻景。巴贝德做了一个奇怪的梦。

她跟洛狄似乎已经结婚好几年了。他正在外面猎取羚羊，把她留在家里。那个年轻的、长了一脸黄络腮胡子的英国人坐在她身边。他的眼睛充满了热情；他的话语富有魔力。所以当他向她伸出手来的时候，她就情不自禁地跟着他走。他们离开家，一直往下走！巴贝德觉得心中压着一件东西——越压越重。她在做一桩对不起洛狄的事情——一桩对不起上帝的事情。这时她忽然发现她身边什么人也没有；她的衣服被荆棘撕破了，她的头发已经变得灰白。她悲哀地抬起头来，看见洛狄坐在一个崖石的边缘上。她把手伸向他，但她既不敢求他，也不敢喊他。事实上，这样做也没有什么好处，因为她马上发现这并不是洛狄。这不过是挂在一根爬山杖上的猎衣和帽子——一般猎人拿来欺骗羚羊的伪装。在极度的痛苦中，巴贝德呼号着说：

“啊，我希望在我最快乐的那一天——我结婚的那一天——死去！上

帝，我的上帝！这才是幸福！我和洛狄所能希望的最好的东西也莫过于此！各人的将来，谁知道呢！”

于是她怀着一种怀疑上帝的失望心情投到一个深渊里去。一根线似乎断了。山中发出一个悲哀的回音！

巴贝德醒来了，梦也完了，消逝了。不过她知道，她做了一个可怕的梦：她梦见了几个月不曾见过或想过的那个英国年轻人。她不知道他是不是仍住在蒙特鲁，会不会来参加她的婚礼。她的小嘴上有了暗影；她的眉毛起了皱纹。但是不一会儿她露出一个微笑；她的眼睛射出光辉。太阳在明朗地照着。明天是她和洛狄举行婚礼的日子。

当她走下楼的时候，洛狄已经来到客厅里了。他们立刻就动身到维也奴乌去。他们两人非常快乐；磨坊主也一样。他在愉快地笑。他是一个好父亲，一个正直的人。

“我们现在是家里的主人了！”客厅的猫说。

15.结尾

这三个快乐的人来到维也奴乌的时候，天还没有黑。他们随即坐下来吃晚饭。磨坊主衔着烟斗坐在靠椅上打起盹来。这对订了婚的情人手挽着手走出城，沿着公路，在深绿的湖边，在长着绿色灌木林的石崖下漫步。清亮的湖水映着阴森的犀永石牢的灰墙和高塔。那个长着三棵槐树的小岛就在近旁；它看起来像浮在湖上的花束。

“那上面一定是非常美丽的！”巴贝德说。

她怀着渴望的心情想到岛上去看一下。她的这个要求马上就实现了，因为岸旁泊着一条小船。把系着它的绳子解开并不是一件难事。他们不需向任何人请求许可，因为旁边并没有什么人。他们直截了当地跳上船，因为洛狄本人就是一个划船的能手。

船桨像鱼翅似的分开柔顺的水——那么柔顺，但同时又那么坚韧。这水有一个能负得起重担的背，同时也有一张能吞没一切的嘴——一张温柔、微笑、安静但同时又非常可怕、凶残的嘴。船走过后留下一条满是泡沫的水痕。他们不一会儿就来到了小岛，接着他们就走上去。岛上恰恰只有够他们两人跳舞的空间。

洛狄和巴贝德跳了两三次旋舞，然后就在低垂的槐树下一个凳子上坐下来。他们手挽着手，彼此情意绵绵地望着。落日的晚霞照在他们身上。山上的松林，像盛开的石楠一样，染上了一层紫丁香的色彩。树林的尽头冒出一堆巨石。石头射出亮光，好像石山是一个透明的整体。天上的云块像燃烧着的火，整个的湖像一片羞红的玫瑰花瓣。当黄昏的阴影慢慢垂下来的时候，沙伏依州的那些雪山就显出深蓝的颜色。不过最高的峰顶仍然像红色的火山熔岩那样发亮，并且这一瞬间，还似乎反映出那山峰当初由熔岩形成、还未冷却时的那种景象。洛狄和巴贝德都承认他们以前在阿尔卑斯山上从来没有看到过这样的落日。那座积雪的当·丢·密底山射出光辉，像刚升到地平线上的满月。

“这样美的景致！这样多的幸福！”他们两人齐声说。

“这个世界再也贡献不出比这更好的东西了，”洛狄说。“这样的一晚简直比得上整个的一生！我有多少次像现在一样，深深地感到幸福。我曾经想过：即使我现在失去了一切，我仍然可以说是幸福地过了一生！这是一个多么快乐的世界啊！这一天过去，另外一天又到来，而这新的一天似乎比过去的一天还要美丽！巴贝德，我们的上帝真太好了！”

“我从心的深处感到幸福！”她说。

“这个世界再也不能给我比这更好的东西了！”洛狄大声说。

暮钟从沙伏依州的山上，从瑞士的山上飘来。深蓝色的尤拉山罩着金色的光圈，耸立在西边的地平线上。

“愿上帝赐给你一切最光明、最美好的东西！”巴贝德低声说。

“上帝会的！”洛狄说。“明天我就会得到这些东西了。明天你就完全是我的——我的美丽的、可爱的妻子！”

“船！”巴贝德忽然叫起来。

他们要划回去的那条小船已经松开，从这小岛上飘走了。

“我要去把它弄回来！”洛狄说。

他把上衣扔到一边，脱下靴子，然后跳进湖中，使劲地向船游去。

山上冰河流出清亮的、深绿色的水，这水又深又冷。洛狄向水底望去。他只望了一眼，但是他似乎已经看到了一个闪光的金戒指。这使他记起了他失去的那个订婚戒指。现在这个戒指越变越大，成为一个亮晶晶的圆圈。圆圈里现出一条明亮的冰河。河的两边全是一些张着大口的深渊，水滴进去时像钟声一样发响，同时射出一种淡蓝色的火焰。在一瞬间的工夫，他看到了我们需用许多话才能说清楚的东西。

深渊里有许多死去的年轻猎人、年轻女子、男人和女人；他们像活人似的站着；他们都是在各种不同的时候坠落下去的。他们睁着眼睛，他们的嘴唇发出微笑。在他们下面，响起了一片从沉沦了的城市的教堂里所发出的钟声，教堂屋顶下跪着做礼拜的人。冰柱成了风琴的管子，

激流变成了音乐。冰姑娘就坐在这一切下面的清亮而透明的地上。她向洛狄伸出手来，在他的脚上吻了一下。于是一种死的冷气像电流似的透过他的全身——这是冰，也是火：当一个人突然接触到这两种东西的时候，他很难辨别出到底是哪一种。

“你是我的！我的！”他的身里身外都有这个声音。“当你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我吻过你，在你的嘴上吻过你。现在我又在你的脚趾和脚跟上吻你！你完全是属于我的！”

于是他在这清亮的蓝水底下不见了。

四周是一片沉寂。教堂的钟声没有了。它最后的回音也跟暮云的影子一齐消逝了。

“你是属于我的！”冰底下的一个声音说。“你是属于我的！”高处的一个声音说，太空的一个声音说。

从这个爱情飞到那个爱情，从人间飞到天上——多么美啊！

一根生命的线断了；周围发出一片哀悼的声音。死神的一个冰吻夺去了凡人的生命。人生的前奏曲，在人生的戏剧还没有开演以前，就已经结束了。噪音在大自然的和谐音乐中被融化了。

你能把这叫做一个悲哀的故事吗？

可怜的巴贝德！这对她说来真是一个悲恸的时刻！那条船越浮越远。陆地上谁也不知道这对快要结婚的恋人到这小岛上来了。黄昏在逼近，云块在凝集，夜幕在下垂。孤零零的她，在失望中哭起来了。暴风雨在酝酿。闪电在不停地掣动，把尤拉群山，把整个的瑞士，把沙伏依州都照亮了。闪电在各方面掣动，每隔几分钟就引起一次霹雳声。闪电的强光有时像正午的太阳一样明亮，把每根葡萄梗都照耀出来；但是不一会儿，一切又变得漆黑一团。闪电以叉子、指环和波浪的形状向湖里射来，把周围照得透明。轰轰的雷声同时在四周的山上引起一片回音。岸上的人早已把船只拖到岸边泊好。一切有生命的东西都急忙去寻找栖身的地方。雨开始倾盆地下降。

“在这阵暴风雨中，洛狄和巴贝德在什么地方呢？”磨坊主问。

巴贝德正合着手坐着，把头搁在膝上。经过一阵痛苦、呼号和流泪后，她再也没有气力了。

“他躺在深沉的水里，”她对自己说，“他像躺在冰河底下似的躺在水里。”

这时她想起了洛狄说过的话：他的母亲怎样死去，他自己怎样得救，他怎样像一具死尸似地被人从冰河的深渊里抱起来。

“冰姑娘又把他捉去了！”

一阵闪电像阳光似的照在白雪上。巴贝德跳起来。整个的湖这时就像一条明亮的冰河。冰姑娘站在那上面，样子很庄严，身上射出一股淡蓝色的光。洛狄就躺在她的脚下。

“他是我的！”她说。接着周围又是漆黑一团和倾盆大雨。

“多残酷啊！”巴贝德呻吟着说。“他为什么刚刚在我们的幸福快要到来的时刻死去呢？啊，上帝啊，请您解释一下吧！请您开导我的心吧！我不懂得您的用意，我在您的威力和智慧之中找不出线索！”

于是上帝指点了她。一个记忆，一线慈悲的光，她头天晚上所做的梦——这一切全都在她的心里闪过去了。她记起了她自己所讲的话，她自己和洛狄所希望得到的最好的东西。

“我真可怜！难道这是因为我心中有罪恶的种子吗？难道我的梦就是我的未来生活的缩影吗？难道未来生活的线索必须折断，我才能消罪吗？我是多么可怜啊！”

她坐在这漆黑的夜里，呜咽起来。在深沉的静寂中，她似乎听到了洛狄的话语——他在这世界上最后所说的话语：“这世界不能再给我比这更好的东西了！”这话是在最快乐的时候讲的；现在它在悲哀的心里发出了回音。

好几年过去了。这湖在微笑；湖岸也在微笑。葡萄树结着累累的果

实。挂着双帆的游艇像蝴蝶似的在平静如镜的水上行驶；犀永石牢后面已经开出一条铁路，深深地伸进伦河两岸。每到一站，就有许多陌生人下来。他们带着精装的红色《游览指南》，研究着哪些风景区他们可以去看看。他们参观犀永狱，同时看到了那个长着三棵槐树的小岛。他们在《游览指南》中读到关于那对新婚夫妇的故事：这对年轻人怎样在一八五六年的一个晚上划过去，新郎怎样失踪，岸上的人怎样在第二天早晨才听到新娘的失望的呼声。

不过这些《游览指南》没有谈到巴贝德在父亲家里所过的安静生活——这当然不是指磨坊，因为那里面已经住着别的人了。她是住在车站附近的一座美丽的房子里。她有许多晚上常常在窗前向栗树后边的雪山凝望。洛狄常常就喜欢在这些山上走来走去。在黄昏的时候，她可以看到阿尔卑斯山的晚霞。太阳的女儿们就住在那里。她们还在唱出关于旅人的歌：旋风怎样吹掉他们的外衣，怎样把这衣服抢走，但是却抢不走穿这衣服的人。

山中的雪地上闪着一丝淡红的光。深藏着思想的每一颗心中也闪着一丝淡红的光："上帝对我们的安排总是最好的！"不过上帝从来不像在梦中告诉巴贝德那样把理由告诉我们。

（1862）

[1] 原文是："Vi og i！ I og vi！"这是模仿燕子的声音，此处照原文字面的意思译出。

[2] 这是阿尔卑斯山上的一种飓风，一般是在冬天才有。

[3] 白痴病是阿尔卑斯山中一种普通的疾病。患者发育不良，常带有畸形的甲状腺肿。

[4] 安妮特的名字是以A这个字母开始的。

[5] 威廉·退尔是瑞士传说中的民族英雄。瑞士在14世纪受奥国的统治。退尔因拒绝对奥国皇室驻瑞士总督的帽子敬礼而被捕。如果退尔想得到自由，他必须在他儿子头上放一个苹果，在离开八十步的地方，用箭把苹果射穿。他果然射穿了苹果而没有伤害到自己的儿子。

[6] 这是拉丁文。一般的学究总喜欢在谈话时用几个拉丁字。

[7] 瑞士分做三个区域：法文区、德文区和意大利文区，所以瑞士人一般都讲三种语言。

[8] 这是北欧的迷信：一个人的耳朵里如果有声音，那就是说有人在谈论他。

[9] 指拜伦在1816年发表的长诗《犀永的囚徒》，描写日内瓦的圣·维克多寺院的副主持得·

朋尼瓦尔因为与爱国志士共谋推翻沙伏依公爵的统治，两次被囚禁在犀永石牢里的故事。

[10] 这是指卢梭在1761年发表的小说《新爱洛依丝》。这小说是他1756年在巴黎写成的。

[11] 这是英国一种苦役劳动。踏车是一种木轮子，犯人用手支在两边的栏杆上，不停地用脚踩这轮子，使它像现代的发动机似地发出动力。

飞箱

从前有一个商人，非常有钱，他的银元可以铺满一整条街，而且多余的还可以铺一条小巷。不过他没有这样做：他有别的方法使用他的钱，他拿出一个毫子，必定要赚回一块钱。他就是这样一个商人——后来他死了。

他的儿子现在继承了全部的钱财；他生活得很愉快；他每晚去参加化装跳舞会，用纸币做风筝，用金币——而不用石片——在海边玩打水漂的游戏。这样，钱就很容易花光了；他的钱就真的这样花光了。最后他只剩下四个毫子，此外还有一双便鞋和一件旧睡衣。他的朋友们现在再也不愿意跟他来往了，因为他再也不能跟他们一道逛街。不过这些朋友中有一位心地很好的人，送给他一只箱子，同时说："把你的东西收拾进去吧！"这意思是很好的，但是他并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收拾进去，因此他就自己坐进箱子里去。

这是一只很滑稽的箱子。一个人只需把它的锁按一下，这箱子就可以飞起来。它真的飞起来了。嘘——箱子带着他从烟囱里飞出去了，高高地飞到云层里，越飞越远。箱子底发出响声，他非常害怕，怕它裂成碎片，因为这样一来，他的筋斗可就翻得不简单了！愿上帝保佑！他居然飞到土耳其人住的国度里去了。他把箱子藏在树林里的枯叶子下面，然后就走进城里来。这倒不太困难，因为土耳其人穿着跟他一样的衣服：一双拖鞋和一件睡衣。他碰到一个领着孩子的奶妈。

"喂，您——土耳其的奶妈，"他说，"城边的那座宫殿的窗子开得那么高，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啊？"

"那是国王的女儿居住的地方呀！"她说。"有人曾经做过预言，说她将要因为一个爱人而变得非常不幸，因此谁也不能去看她，除非国王和王后也在场。"

"谢谢您！"商人的儿子说。他回到树林里来，坐进箱子，飞到屋顶上，偷偷地从窗口爬进公主的房间。

公主正躺在沙发上睡觉。她是那么美丽，商人的儿子忍不住吻了她一下。于是她醒来了，大吃一惊。不过他说他是土耳其人的神，现在是从空中飞来看她的。这话她听来很舒服。

这样，他们就挨在一起坐着。他讲了一些关于她的眼睛的故事。他告诉她说：这是一对最美丽的、乌黑的湖，思想像人鱼一样在里面游来游去。于是他又讲了一些关于她的前额的故事。他说它像一座雪山，上面有最华丽的大厅和图画。他又讲了一些关于鹳鸟的故事：它们送来可爱的婴儿 [1] 。

是的，这都是些好听的故事！于是他向公主求婚。她马上就答应了。

“不过你在星期六一定要到这儿来，”她说。“那时国王和王后将会和我一起吃茶！我能跟一位土耳其人的神结婚，他们一定会感到骄傲。不过，请注意，你得准备一个好听的故事，因为我的父母都是喜欢听故事的。我的母亲喜欢听有教育意义和特别的故事，但是我的父亲则喜欢听愉快的、逗人发笑的故事！”

“对，我将不带什么订婚的礼物，而带一个故事来，”他说。这样他们就分手了。但是公主送给他一把剑，上面镶着金币，这对他特别有用处。

他飞走了，买了一件新睡衣。于是他坐在树林里，想编出一个故事。这故事得在星期六编好，而这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儿啦。

他总算把故事编好了，这已经是星期六。

国王、王后和全体大臣们都到公主住的地方来吃茶。他受到非常客气的招待。

“请您讲一个故事好吗？”王后说，“讲一个高深而富有教育意义的故事。”

“是的，讲一个使我们发笑的故事！”国王说。

“当然，”他说。于是他就开始讲起故事来。现在请你好好地听吧：

从前有一捆柴火，这些柴火对自己的高贵出身特别感到骄傲。它们的始祖，那就是说一株大枞树，原是树林里一株又大又老的树。这每一根柴火就是它身上的一块碎片。这捆柴火现在躺在打火匣和老铁罐中间的一个架子上。它们谈起自己年轻时代的那些日子来。

“是的，”它们说，“当我们在绿枝上的时候，那才真算是在绿枝上啦！每天早上和晚间我们总有珍珠茶喝——这是露珠。太阳只要一出来，我们整天就有太阳光照着，所有的小鸟都来讲故事给我们听。我们可以看得很清楚，我们是非常富有的，因为一般的宽叶树只是在夏天才有衣服穿，而我们家里的人在冬天和夏天都有办法穿上绿衣服。不过，伐木人一来，就要发生一次大的变革：我们的家庭就要破裂。我们的家长成了一条漂亮的船上的主桅——这条船只要它愿意，可以走遍世界。别的枝子就到别的地方去了。而我们的工作却只是为一些平凡的人点火。因此我们这些出自名门的人就到厨房里来了。”

“我的命运可不同，”站在柴火旁边的老铁罐说。“我一出生到这世界上来，就受到了不少的摩擦和煎熬！我做的是一件实际工作——严格地讲，是这屋子里的第一件工作。我惟一的快乐是在饭后干干净净地，整整齐齐地，躺在架子上，同我的朋友们扯些有道理的闲天。除了那个水罐偶尔到院子里去一下以外，我们老是待在家里的。我们惟一的新闻贩子是那位到市场去买菜的篮子。他常常煞有介事地报告一些关于政治和老百姓的消息。是的，前天有一个老罐子吓了一跳，跌下来打得粉碎。我可以告诉你，他可是一位喜欢乱讲话的人呐！”

“你的话讲得未免太多了一点，”打火匣说。这时一块铁在燧石上擦了一下，火星散发出来。“我们不能把这个晚上弄得愉快一点吗？”

“对，我们还是来研究一下谁是最高贵的吧？”柴火说。

“不，我不喜欢谈论我自己！”罐子说。“我们还是来开一个晚会吧！我来开始。我来讲一个大家经历过的故事，这样大家就可以欣赏它——这是很愉快的。在波罗的海边，在丹麦的山毛榉树林边——”

“这是一个很美丽的开端！”所有的盘子一齐说。“这的确是我所喜欢的故事！”

“是的，我就在那儿一个安静的家庭里度过我的童年。家具都擦得很亮，地板洗得很干净，窗帘每半月换一次。”

“你讲故事的方式真有趣！”鸡毛帚说。“人们一听就知道，这是一个女人在讲故事。整个故事中充满了一种清洁的味道。”

“是的，人们可以感觉到这一点！”水罐子说。她一时高兴，就跳了一下，把水洒了一地板。

罐子继续讲故事。故事的结尾跟开头一样好。

所有的盘子都快乐得闹起来。鸡毛帚从一个沙洞里带来一根绿芹菜，把它当做一个花冠戴在罐子头上。他知道这会使别人讨厌。“我今天为她戴上花冠，”他想，“她明天也就会为我戴上花冠的。”

“现在我要跳舞了，”火钳说，于是就跳起来。天哪！这婆娘居然也能跷起一只腿来！墙角里的那个旧椅套子也裂开来看它跳舞。“我也能戴上花冠吗？”火钳说。果然不错，她得到了一个花冠。

“这是一群乌合之众！”柴火想。

现在茶壶开始唱起歌来。但是她说她伤风了，除非她在沸腾，否则就不能唱。但这不过是装模作样罢了：她除非在主人面前、站在桌子上，她是不愿意唱的。

老鹅毛笔坐在桌子边——女佣人常常用它来写字：这支笔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地方，它只是常被深插在墨水瓶之中，但它对于这点却感到非常骄傲。“如果茶壶不愿意唱，”它说，“那么就让她去吧！外边挂着的笼子里有一只夜莺——他唱得蛮好。他没有受过任何教育，不过我们今晚可以不提这件事情。”

“我觉得，”茶壶说——“他是厨房的歌手，同时也是茶壶的异母兄弟——我们要听这样一只外国鸟唱歌是非常不对的。这算是爱国吗？让上

街的菜篮来评判一下吧？”

“我有点烦恼，”菜篮说。“谁也想象不到我内心里是多么烦恼！这能算得上是晚上的消遣吗？把我们这个家整顿整顿岂不是更好吗？请大家各归原位，让我来布置整个的游戏吧。这样事情才会改变！”

“是的，我们来闹一下吧！”大家齐声说。

正在这时候，门开了。女佣人走进来了，大家都静静地站着不动，谁也不敢说半句话。不过在他们当中，没有哪一只壶不是满以为自己有一套办法，自己是多么高贵。“只要我愿意，”每一位都是这样想，“这一晚可以变得很愉快！”

女佣人拿起柴火，点起一把火。天哪！火烧得多么响！多么亮啊！

“现在每个人都可以看到，”他们想，“我们是头等人物。我们照得多么亮！我们的光是多么强啊！”——于是他们就都烧完了。

“这是一个出色的故事！”王后说。“我觉得自己好像就在厨房里，跟柴火在一道。是的，我们可以把女儿嫁给你了。”

“是的，当然！”国王说，“你在星期一就跟我们的女儿结婚吧。”

他们用“你”来称呼他，因为他现在是属于他们一家的了[2]。

举行婚礼的日子已经确定了。在结婚的头天晚上，全城都大放光明。饼干和点心都随便在街上散发给群众。小孩子们用脚尖站着，高声喊“万岁！”同时用手指吹起口哨来。真是非常热闹。

“是的，我也应该让大家快乐一下才对！”商人的儿子想。因此他买了些焰火和爆竹，以及种种可以想象得到的鞭炮。他把这些东西装进箱子里，于是向空中飞去。

“拍！”放得多好！放得多响啊！

所有的土耳其人一听见就跳起来，弄得他们的拖鞋都飞到耳朵旁边去了。他们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火球。他们现在知道了，要跟公主结

婚的人就是土耳其的神。

商人的儿子坐着飞箱又落到森林里去，他马上想，“我现在要到城里去一趟，看看这究竟产生了什么效果。”他有这样一个愿望，当然也是很自然的。

嗨，老百姓讲的话才多哩！他所问到的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一套故事。不过大家都觉得那是很美的。

“我亲眼看到那位土耳其的神，”一个说。“他的眼睛像一对发光的星星，他的胡须像起泡沫的水！”

“他穿着一件火外套飞行，”另外一个说；“许多最美丽的天使藏在他的衣褶里向外窥望。”

是的，他所听到的都是最美妙的传说。在第二天他就要结婚了。

他现在回到森林里来，想坐进他的箱子里去。不过箱子到哪儿去了呢？箱子被烧掉了。焰火的一颗火星落下来，点起了一把火。箱子已经化成灰烬了。他再也飞不起来了。也没有办法到他的新娘子那儿去。

她在屋顶上等待了一整天。她现在还在那儿等待着哩。而他呢，他在这个茫茫的世界里跑来跑去讲儿童故事；不过这些故事再也不像他所讲的那个《柴火的故事》一样有趣。

（1839）

[1] 鹳鸟是一种长腿的候鸟，经常在屋顶上做窠。它到冬天就飞走了，据说是飞到埃及去过冬。丹麦人非常喜欢这种鸟，根据民间传说，小孩子是鹳鸟从埃及送到世界上来的。

[2] 按照外国人的习惯，对于亲近的人用“你”而不是用“您”来称呼。

卖火柴的小女孩

天气冷得可怕，正在下雪。黑暗的夜幕开始垂下来了。这是这年最后的一夜——新年的前夕。在这样的寒冷和黑暗中，有一个光头赤脚的小女孩正在街上走着。她离开家的时候还穿着一双拖鞋，那是一双非常大的拖鞋——那么大，最近她妈妈一直在穿着它。当她匆忙地越过街道的时候，两辆马车飞奔着闯过来，弄得这小姑娘把鞋跑掉了。有一只她怎样也寻不到，另一只又被一个男孩子捡起来，拿着逃走了。他还说，等他自己将来有孩子的时候，他可以把它当做一个摇篮来使用。

现在这小姑娘只好赤着一双小脚走。小脚已经冻得发红发青了。她有许多火柴包在一个旧围裙里，她手中还拿着一扎。这一整天谁也没有向她买过一根，谁也没有给她一个铜板。

可怜的小姑娘！她又饿又冻地向前走，简直是一幅愁苦的画面。雪花落到她金黄的长头发上——它拳曲地铺散在她的肩上，看起来非常美丽。不过她并没有想到自己的漂亮。所有的窗子都射出光来，街上飘着一股烤鹅肉 [1] 的香味。的确，这是除夕。她在想这件事情。

她在两座房子——有一座向着街心比另一座更伸出一点——所形成的一个墙角里坐下来，缩作一团。她把她的一双小脚也缩进来，不过这样她感到更冷。她不敢回到家里去，因为她没有卖掉一根火柴，没有赚到一个铜板，她的父亲一定会打她，而且家里也是很冷的。他们头上只有一个屋顶，风可以从那上面灌进来，虽然最大的裂口已经用草和破布堵住了。

她的一双小手几乎冻僵了。唉！哪怕一根小火柴对她也是有好处的。只要她抽出一根火柴，在墙上擦燃，就可以暖手！最后她抽出一根来了。哧！它燃起来了，冒出火光来了！当她把手覆在它上面的时候，它便变成了一束温暖、光明的火焰，像一根小小的蜡烛。这是一道美丽的小光！小姑娘觉得真像坐在一个铁火炉旁边一样：它有光亮的黄铜圆捏手和黄铜炉身。火烧得那么欢，那么暖，那么美！唉，这是怎么一回

事儿？当小姑娘刚刚伸出她的一双脚、打算把它们暖一下的时候，火焰就忽然熄灭了！火炉也不见了。她坐在那儿，手中只有烧过了的火柴。

她又擦了一根。它燃起来了，发出光来了。墙上有亮光照着的那块地方，现在变得透明，像一片薄纱；她可以看到房间里的东西：桌上铺着雪白的台布，上面有精致的碗盘，盘中盛满了梅子、苹果和冒着香气的烤鹅。更美妙的是：鹅从盘子里跳出来了，它背上插着刀叉，蹒跚地在地上走着，一直向这个穷苦的小姑娘面前走来。这时火柴就熄灭了；她面前只有一堵又厚又冷的墙。

她点了另一根火柴。现在她是坐在美丽的圣诞树下面。它比上次圣诞节时她透过玻璃门所看到的一个富有商人家里的那株还要大，还要美。它的绿枝上燃着有几千支蜡烛，彩色的图画，跟橱窗里挂着的那些一样美丽，在向她眨眼。这个小姑娘把她的两只手伸过去，于是火柴就熄灭了。圣诞树的烛光越升越高，她看到它们现在变成了明亮的星星。这些星星有一颗落下来了，在天上划出一条长长的火丝。

“现在又有一个什么人死去了[2]，”小姑娘说，因为她的老祖母——她是惟一对她好的人，但是现在已经死了——曾经说过：天上落下一颗星，地上就有一个灵魂升到上帝那儿去。

她在墙上又擦了一根火柴，它把四周都照亮了，在这亮光中老祖母出现了。她显得那么光明，那么温柔，那么和蔼。

“祖母！”小姑娘叫起来。“啊！请把我带走吧！我知道，这火柴一灭掉，你就会不见了，你就会像那个温暖的火炉，那只美丽的烤鹅，那棵幸福的圣诞树一样不见了！”

于是她急忙把剩下的火柴都擦亮了，因为她非常想把祖母留住。这些火柴发出强烈的光芒，照得比大白天还要明亮。祖母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显得美丽和高大。她把小姑娘抱起来，搂到怀里。她们两人在光明和快乐中飞走了，越飞越高，飞到既没有寒冷，又没有饥饿，也没有忧愁的那块地方——她们是跟上帝在一起。

就在一个寒冷的清晨，这个小姑娘坐在一个墙角里，她的双颊通

红，嘴唇发出微笑，她已经死了——在旧年的除夕冻死了。新年的太阳升起来了，照着她小小的尸体！她坐在那儿，手中还捏着火柴——其中有一束差不多都烧光了。

“她想把自己暖一下，”人们说。谁也不知道：她曾经看到过多么美丽的东西，她曾经是多么快乐地跟祖母一起，走到新年的幸福中去。

（1846）

[1] 烤鹅肉是丹麦圣诞节和除夕晚餐中的一个主菜。

[2] 北欧民间传说：世界上有一个人，天上便有一颗星。一颗星的陨落象征一个人的死亡。

安琪儿

“只要有一个好孩子死去，就会有一个上帝的安琪儿飞到世界上来。他把死去的孩子抱在怀里，展开他的白色的大翅膀，在孩子生前喜爱的地方飞翔。他摘下一大把花，把它们带到天上去，好叫它们开得比在人间更美丽。仁慈的上帝把这些花紧紧地搂在胸前，但是他只吻那朵他认为最可爱的花。这朵花于是就有了声音，能跟大家一起唱着幸福的颂歌。”

你听，这就是上帝的安琪儿抱着一个死孩子飞上天时所讲的话。孩子听到这些话的时候，就像做梦一样。他们飞过了他在家里玩过的许多地方，飞过了开满美丽的花朵的花园。

“我们把哪一朵花儿带去栽在天上呢？”安琪儿问。

他们看见一棵细长的、美丽的玫瑰，但是它的花梗已被一只恶毒的手折断了。所以它那些长满了半开的花苞的枝子都垂下来，萎谢了。

“可怜的玫瑰花！”孩子说。“把它带走吧。它可以在上帝的面前开出花来的！”

安琪儿就把这朵花带走了，同时还因此吻了孩子一下。孩子半睁开他的眼睛。他们摘下了几朵美丽的花，但也带走了几朵被人瞧不起的金凤花和野生的三色堇花。

“现在我们可有花儿了，”孩子说。安琪儿点点头，可是他们并没有飞到天上去。

这是夜晚，非常静寂。他们停留在这座大城市里。他们在一条最狭窄的街上飞。街上堆着许多干草、尘土和垃圾，因为这是一个搬家的日子。这儿还有破碎的碗盘、墙上脱落下来的泥块、烂布和破帽子——这一切都不太好看。

安琪儿在这堆烂东西中间指着几块花盆的碎片和花盆里面掉出来的

一团干泥块。一大棵枯萎的野花用它的根把自己和这块土维系在一起。这棵花现在已经没有用，因此被人抛到街上来了。

“我们要把这棵花带走！”安琪儿说。“我在飞行的时候再把理由告诉你。”

于是他们就飞走了。安琪儿讲了这样一个故事：

“在下面这条窄街上的一个很低的地下室里，住着一个生病的穷孩子。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一直躺在床上。他身体最好的时候，可以拄着拐杖在那个小房间里来回走一两次。他至多只能做到这一点。每年夏天，太阳光有几天可以射进这个地下室的前房，每次大约有半点钟的光景。当小孩坐在那儿、让温暖的太阳光照在身上的时候，他就把瘦小的指头伸到面前，望着里面的鲜红的血色。这时人们就说：‘今天这孩子出来了。’

“他对于树林的知识是从春天的绿色体会出来的。因为邻家的孩子带给了他第一根山毛榉的绿枝。他把它举在头上，幻想自己来到了一个山毛榉的树林里——这儿有太阳光射进来，有鸟儿在唱歌。

“在一个春天的日子里，那个邻家的孩子又带给他几棵野花。在这些野花中间，有一棵还很偶然带着根。因此这棵花就被栽在一个花盆里，放在床边，紧靠着窗子了。这棵花是一只幸运的手栽种的，因此它就生长起来，冒出新芽，每年开出花朵，成了这个病孩子的最美丽的花园——他在这世界上的一个宝库。他为它浇水，照料它，尽量使它得到射进这扇低矮的窗子里来的每一线阳光。

“这棵花儿常常来到他的梦里，因为它为他开出了花，为他散发出香气，使他的眼睛得到快慰。当上帝召他去的时候，他在死神面前最后要看的东西就是这棵花。

“现在他住在天上已经有一年了。在这一年中，这棵花在窗子上完全被人忘掉了。它已经枯萎，因此搬家的时候，就被人扔在街上的垃圾堆里。我们现在把这棵可怜的、萎谢的花收进我们的花束中，因为它给予人的快乐，大大地超过了皇家花园里面那些最艳丽的花。”

“你怎么知道这件事的呢？”这个被安琪儿带上天去的孩子问。

“我当然知道，”安琪儿说，“因为我就是那个拄着拐杖走路的病孩子呀！我当然认识我的花！”

（1843）

幸运的套鞋

1.开端

在哥本哈根东街离国王的新市场[1]不远的一幢房子里，有人开一个盛大的晚会，因为如果一个人想被回请的话，他自己也得偶尔请请客才成呀。有一半客人已经坐在桌子旁玩扑克牌，另一半客人们却在等待女主人布置下一步的消遣："唔，我们现在想点什么来玩玩吧！"他们的晚会只发展到这个地步，他们尽可能地聊天。在许多话题中间，他们忽然谈到"中世纪"这个题目上来。有人认为那个时代比我们的这个时代要好得多。是的，司法官克那卜热烈地赞成这个意见，女主人也马上随声附和。他们两人竭力地反对奥尔斯德特在《年鉴》上发表的一篇论古代和近代的文章。这篇文章基本上称赞现代。但司法官却认为汉斯[2]王朝是一个最可爱、最幸福的时代。

谈话既然走向两个极端，除了有人送来一份内容不值一读的报纸以外，没有什么东西打断它——我们暂且到放外套、手杖、雨伞和套鞋的前房去看一下吧。这儿坐着两个女仆人——一个年轻，一个年老。你很可能以为她们是来接她们的女主人——一位老小姐或一位寡妇——回家的。不过，假如你仔细看一下的话，你马上会发现她们并不是普通的佣人：她们的手很娇嫩，行动举止很大方。她们的确是这样；她们的衣服的式样也很特别。她们原来是两个仙女。年轻的这个并不是幸运女神本人，而是替女神传送幸运小礼物的一个女仆。年长的那个的外表非常庄严——她是忧虑女神。无论做什么事情，她总是亲自出马，因为只有这样她才放心。

她们谈着她们这天到一些什么地方去过。幸运女神的女仆只做了几件不太重要的事情，例如：她从一阵骤雨中救出了一顶崭新的女帽，使一个老实人从一个地位很高的糊涂蛋那里得到一声问候，以及其他类似的事情。不过她马上就要做的一件事情却很不平常。

"我还得告诉你，"她说，"今天是我的生日。为了庆祝这个日子，我

奉命把一双幸运的套鞋送到人间去。这双套鞋有一种特性：凡是穿着它的人马上就可以到他最喜欢的地方和时代里去，他对于时间或地方所做的一切希望，都能得到满足；因此下边的凡人也可以得到一次幸福！”

“请相信我，”忧虑女神说，“他一定会感到苦恼。当他一脱下这双套鞋时，他一定会说谢天谢地！”

“你这是说的什么话？”对方说。“我现在要把这双套鞋放在门口。谁要是错穿了它，就会变得幸福！”

这就是她们的对话。

2.司法官的遭遇

时间已经不早了。醉心于汉斯朝代的司法官克那卜想要回家去。事情凑巧得很：他没有穿上自己的套鞋，而穿上了幸运的套鞋。他向东街走去。不过，这双套鞋的魔力使他回到三百年前国王汉斯的朝代去了，因此他的脚就踩着了街上的泥泞和水坑，因为在那个时代里，街道是没有铺石的。

“这真是可怕——脏极了！”司法官说。“所有的铺道全不见了，路灯也没有了！”

月亮出来还没有多久，空气也相当沉闷，因此周围的一切东西都变成漆黑一团。在最近的一个街角里，有一盏灯在圣母像面前照着，不过灯光可以说是有名无实：他只有走到灯下面去才能注意到它，才能看见抱着孩子的圣母画像。

“这可能是一个美术馆，”他想，“而人们却忘记把它的招牌拿进去。”

有一两个人穿着那个时代的服装在他身边走过去了。

“他们的样子真有些古怪，”他说。“他们一定是刚刚参加过一个化装跳舞会。”

这时忽然有一阵鼓声和笛声飘来，同时也有火把在闪耀。司法官停下步子，看到一个奇怪的游行行列走过去了。前面一整排鼓手，熟练地敲着鼓。后面跟着来的是一群手拿长弓和横弓的卫士。行列的带队人是一位教会的首长。惊奇的司法官不禁要问，这场面究竟是为了什么，这个人究竟是谁？

“这是西兰 [3] 的主教！”

“老天爷！主教有什么了不起的事儿要这样做？”司法官叹了一口气，摇了摇头。这不可能是主教！

司法官思索着这个问题，眼睛也不向左右看；他一直走过东街，走到高桥广场。通到宫前广场的那座桥已经不见了，他只模糊地看到一条很长的溪流。最后他遇见两个人，坐在一条船里。

“您先生是不是摆渡到霍尔姆去？”他们问。

“到霍尔姆去？”司法官说。他完全不知道他在一个什么时代里走路。“我要到克利斯仙码头，到小市场去呀！”

那两个人呆呆地望着他。

“请告诉我桥在什么地方？”他说。“这儿连路灯也没有，真是说不过去。而且遍地泥泞，使人觉得好像是在沼泽地里走路似的！”

的确他跟这两个船夫越谈越糊涂。

“我不懂得你们波尔霍尔姆的土话！”他最后生气地说，而且还把背掉向他们。他找不到那座桥，甚至连桥栏杆也没有了。

“这里的情形太不像话！”他说。他从来没有想到他的时代会像今晚这样悲惨。

“我想我还是叫一辆马车吧！”他想，可是马车到什么地方去了呢？——一辆也看不见。“我看我还是回到皇家新市场去吧，那儿停着许多马车；不然的话，我恐怕永远走不到克利斯仙码头了。”

现在他向东街走去。当他快要走完的时候，月亮忽然出来了。

“我的天，他们在这儿搭了一个什么架子？”他看到东门的时候说。东门在那时代恰恰是在东街的尽头。

最后他找到一个门。穿过这个门，他就来到我们的新市场，不过那时它是一片广大的草地，草地上有几簇灌木丛，还有一条很宽的运河或溪流在中间流过去。对面岸上有几座不像样的木棚，它们是专为荷兰来的船长们搭起来的，因此这地方也叫做荷兰草地。

“要么我现在看到了大家所谓的虚无乡，要么我大概是喝醉了。”司

法官叹了口气说。“这到底是什么呢？这到底是什么呢？”

他往回走，心想自己一定是病了。他在街上一边走，一边更仔细地看看街上的房子。这大多数都是木房子，有许多还盖着草顶。

“不成，我病了！”他叹了一口气。“我不过只喝了一杯混合酒！不过这已经够使我醉了；此外拿热鲑鱼给我们下酒也的确太糟糕。我要向女主人——事务官的太太抗议！不过，假如我回去，把实际情况告诉他们，那也有点可笑，而且他们有没有起床还是问题。”

他寻找这家公馆，可是没有办法找到。

“这真可怕极了！”他叫起来。“我连东街都不认识了。一个店铺也没有。我只能看到一些可怜的破屋子，好像我是在罗斯基尔特或林斯德特一样！哎呀，我病了！这没有什么隐瞒的必要。可是事务官的公馆在什么地方呢？它已经完全变了样子，不过里面还有人没睡。哎呀，我是病了！”

他走到一扇半开的门前，灯光从一个隙缝里射出来。这是那时的一个酒店——一种啤酒店。里面的房间很像荷尔斯泰因的前房[4]。有一堆人，包括水手、哥本哈根的居民和一两个学者坐在里面。他们一边喝酒，一边聊天。他们对于这位新来的客人一点也不在意。

“请您原谅，”司法官对着向他走来的老板娘说，“我有点不舒服！您能不能替我雇一辆马车，把我送到克利斯仙码头去？”

老板娘看了他一眼，摇摇头，然后用德文和他讲话。

司法官猜想她大概不会讲丹麦文，因此把他的要求又用德文讲了一遍。他的口音和他的装束使得老板娘相信他是一个外国人。她马上懂得了他有些不舒服，因此倒了一杯水给他喝。这水很咸，因为那是从外边井里取来的。

司法官用手支着头，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思索着在他周围所发生的一些怪事情。

“这是今天的日历吗？”当他看到老板娘把一大张纸撕掉的时候，为了要打破沉寂，他说。

她不懂得他的意思，不过她把这张纸递给了他。这是一张描绘诃龙城上空所常见的一种幻象的木刻。

“这是一张非常老的东西呀！”司法官说。他看到这件古物，感到非常高兴。“您怎样弄到这张稀有的古画的？虽然它代表一个寓言，但是它是非常有趣的！现在人们把这些常见的幻象解释成为北极光；可能它是由电光所形成的！”

坐在他身旁和听他讲话的人，都莫名其妙地望着他。其中有一位站起来，恭恭敬敬地摘下帽子，做出一种很庄严的表情，说：

“先生，足下一定是当代的一位大学者！”

“哦，岂敢！”司法官回答说，“我所了解的只不过是一知半解，事实上这些事情大家都应该知道的！”

“谦虚[5]是一种美德！”这人说。“不过我对于您的说法很觉得不以为然[6]；但我很希望能不下这个判断[7]。”

“请问我现在很荣幸地得以交谈的这位先生是作何贵干？”司法官问。

“敝人是一个神学学士，”这人回答说。

这句回答对于司法官说来已经够了，他的头衔与他的服装很相称。他想，这一定是一个老乡村教师——一位像我们在日德兰[8]还能碰得见的怪物。

“此地的确并不是文教地区[9]，”这人说。“但我希望足下多发表一点意见来启发我们。足下典籍一定读得不少。”

“唔，不错，”司法官说。“我是喜欢读有用的古典著作的；不过我也喜欢读近代的著作——只是《每日故事集》[10]是一本例外；老实讲，这类书我们太多了。”

“《每日故事集》？”我们的学士问。

“是的，我指的是一般的流行小说。”

“原来如此！”这人微笑了一下，“这些书写得很聪明，宫里的人都喜欢读。皇上特别喜欢读关于伊文及哥甸先生的传奇。这书描写亚瑟王及其圆桌骑士的故事。他常常跟大臣们把这故事作为谈笑的资料[11]。”

“这本书我倒还没有读过！”司法官说，“这一定是海贝尔格所出版的一本新书了。”

“不对，”学士说，“这书并不是由海贝尔格出版的，而是由高得夫里·冯·格曼[12]出版的。”

“真的！他就是作者本人吗？”司法官问。“这是一个很老的名字！这不也是丹麦第一个印刷所的名字吗？”

“是的，他是我国印刷业的始祖，”这人回答说。

谈话一直进行得还不坏。这时另外有一位开始谈到从前流行过一两年的瘟疫：他指的是一四八四年的那次瘟疫。司法官以为他是在谈霍乱病，所以他们的谈话还勉强可以进行下去。一四九〇年的海盗战争离那时还没有多久，因此他们自然也要谈到这个题目。他们说：英国的海盗居然从船坞里把船都抢走了。司法官亲身经历过一八〇一年的事件，因此他也理直气壮地提出反英的意见。除此以外，谈话进行得可不太好：每一分钟总有一次抬杠。那位了不起的学士不禁有些糊涂起来：司法官的最简单的话语在他听来不是显得太粗鲁，就是太荒唐。他们互相呆望着。事情一僵的时候，学士就讲起拉丁文来。他以为这样别人就可以懂得他的话了，不过事实上这一点用也没有。

“现在您觉得怎样？”老板娘问，同时把司法官的袖子拉了一下。

现在他恢复了记忆力：在他刚才谈话的时候，他把先前所发生的事情完全忘记了。

“我的天！我是在什么地方？”他说。他一想起这个问题就觉得头

昏。

“我得喝点红葡萄酒！蜜酒和卜列门啤酒也好，”有一位客人说，“请您也来跟我们一起喝吧。”

这时两个女孩子走进来了，其中一个戴着一顶有两种颜色的帽子。她们倒出酒来，行了屈膝礼。司法官的背上冷了半截。“这是怎么一回事儿？”他说。但是他不得不和他们一起喝酒。他们对这位好先生非常客气，弄得他简直不晓得怎样办才好。有一个人说他醉了，他对这句话没有丝毫的怀疑。他要求他们替他喊一辆“德洛西基”[13]来。于是大家就以为他在讲莫斯科方言了。

他从来没有跟这样一群粗鲁和庸俗的人混在一起过。

他想：这真叫人相信这个国家退化到野蛮时代了。“这真是我一生中最可怕的时刻。”

不过，这时他灵机一动，想要钻进桌子底下，偷偷地爬到门那儿溜出去。但是当他刚刚爬到门口的时候，别人就发现了他的活动。大家抱住他的双脚。这时，也算是他的运气，他的一双套鞋被拉掉了——因此整个的幻景也就消逝了。

司法官现在清楚地看见他面前点着一盏很亮的灯，灯后面有一幢大房子。他认识这房子和它周围的别的房子。这就是我们大家所知道的东街。他躺在地上，双脚正对着大门。看门人坐在他对面，在打盹。

“我的天！难道我一直是躺在街上做梦吗？”他说。“是的，这是东街！真是光明快乐，丰富多彩！可怕得很，那杯混合酒居然把我弄得那样醉！”

两分钟以后，他坐进了一辆马车，向克利斯仙码头驰去。他把他刚才经历过的不安和苦恼思索了一下，他不禁衷心地称赞幸福的现实——我们所处的这个时代。我们这个时代虽然缺点不少，比起他刚才进入的那个时代究竟好得多。你看，司法官的想法并不是没有道理的。

3.守夜人的故事

“咳，这儿有一双套鞋！”守夜人说。“这一定是楼上的那位中尉的套鞋。恰恰放在门边！”

这位老实人倒是很想按按门铃，把套鞋交给原主的，因为楼上的灯还亮着。不过他不愿意把屋里的人吵醒，所以就不这样做了。

“穿上这样一双东西一定很暖和！”他说。“皮子是这样柔软！”鞋子恰恰适合他的脚。“这个世界也真是滑稽！中尉现在可能已经在他温暖的床上睡了，但是你相信他会睡吗？他正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呢。他真是一个幸福的人！他既没有妻子，也没有孩子！他每天晚上总是去参加一个什么晚会。我希望我能像他，这样我也可以成为一个幸福的人了！”

当他说出了他的愿望以后，他所穿上的这双套鞋就立刻产生效果：这个守夜人在身体和思想方面就变成了那位中尉。他现在是在楼上的房间里，手指间夹着一小张粉红色的纸，纸上写的是一首诗——中尉亲手写的一首诗，因为人们在一生中谁都有过富有诗意的一瞬间。如果一个人把这一瞬间的思想写下来，那么他就可说是在作诗了。下面是中尉写的诗：

“让我发财吧！”

“让我发财吧！”我祈祷过好几次，

那时我不过是一两尺高的孩子。

让我发财吧！我要成一个军官，

戴上羽毛，穿起制服，挂上宝剑。

后来我居然也当上了军官，

可是很不幸，我一直没有发财！

上帝呀，请您伸出援助的手来！

有天晚上——我是既幸福又年轻，

一个七岁的姑娘吻了我的嘴唇，

因为我是一个拥有故事和童话的富人，

可是说到钱财，我仍然是穷得要命。

不过孩子对于童话却非常欢迎，

所以我很富有，只是，唉，没有钱，

我们的上帝清清楚楚知道这一点！

我仍向上帝祈祷："让我发财吧！"

那个七岁的姑娘现在已经长大。

她是那么美丽、聪明和善良；

惟愿她知道我心中对她的向往，

惟愿她对我好，像从前那样。

但是我很穷，不敢对她表示：

这就是我们的上帝的意旨！

只要我发财，过得舒服和愉快，

我也就不在纸上写下我的悲哀。

我热恋的人啊，如果你对我了解，

请读这首诗——它代表我的青春时代。

不过最好你还是对我不要了解，

因为我很穷，前途是一团漆黑——

愿我们的上帝祝福你！

是的，当一个人在恋爱的时候，他会写诗的。不过头脑清醒的人不至于把这种诗印出来罢了。这位中尉是正在恋爱和穷困之中，而且他的恋爱还是一个三角——也可以说是一个打碎了的幸福的四角的一半。中尉尖锐地感觉到自己的处境，因此他把头靠着窗框，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街上那个穷苦的守夜人比我要快乐得多。他不知道我所谓的‘穷困’。他有一个家、一个老婆和许多孩子——他们为他的苦恼而流眼泪，为他的快乐而欢笑。啊！如果我能变成他，我会比现在幸福得多，因为他的确比我幸福！”

在一瞬间，守夜人又回复到守夜人的原状。原来他是由于“幸运的套鞋”的魔力才变成中尉的；我们已经知道他并不感到满意，而情愿回复他的本来面目。因此守夜人又变成了守夜人。

“这真是一个丑恶的梦！”他说，“但是也够滑稽。我觉得我曾经变成了楼上的中尉，但这并不是一件很痛快的事情。我想念我的老婆和孩子们，他们这时正准备着大批的吻，要把我亲个半死。”

他又坐下来，点点头。这梦并不马上在他的思想中消逝，因为他脚上仍然穿着那双套鞋。这时天上有一颗流星滑落下来了。

“它落下来了！”他说。“但是落也落不完的，多着呢。我倒想更仔细地瞧瞧这些东西，特别是这一轮月亮，因为它不会从手里滑走的。我的女人经常替一位大学生洗衣服，那位大学生常常说，我们死了以后，就从这颗星飞到那颗星。这话并不可靠，不过，假如真是这样，那倒也很妙。如果我能飞到那儿去，即使我的躯壳躺在楼梯上，我也不在乎。”

在这世界上，有些话我们说出来的时候，必须万分谨慎，尤其是当我们穿上了“幸运的套鞋”的时候。请听听发生在守夜人身上的故事吧。

就我们人说来，我们差不多都知道蒸汽输送东西是多么迅速；这种事我们已经在铁道上或在海上的轮船中试验过。但是跟光线的速度比起来，这不过只等于树懒[14]的动作或蜗牛的爬行罢了。光比最快的骏马还要快一千九百万倍，可是电的速度更快。死不过是我们心中所受到的一种触电，被解放了的灵魂，骑在电的翅膀上，就可以远走高飞。太阳只须八分和几秒钟就可以走完将近两亿里的路程。灵魂骑上电力，要走同样的路程，只须几秒钟就够了。就解放了的灵魂说来，各种行星之间的距离，不会比我们住在同一城市中的朋友的房子之间的距离大，甚至于还不会比住在近邻的朋友的房子之间的距离大。不过在人间的世界里，除非我们像守夜人一样穿上了“幸运的套鞋”，我们的心一触电，我

们就永远跟身体分家了。

在几秒钟之内，守夜人走了七十二万八千里，到月亮上面去了。我们知道，组成月球的物质比我们的地球要轻得多，而且还很柔软，像刚下的雪一样。他来到一群数不清的山组成的大环形山——我们早就在麦特勒博士 [15] 所绘的月球图上看到这些环形山——他来到其中的一座山上。你也看到过的吧？在这一环大山当中，有一个像锅一样的深坑，它凹下去有八九里深。坑下面有一个城市。它的形状很像装在玻璃杯里的水中的蛋白；这儿的尖塔、圆屋顶和像船帆一样的阳台，浮在透明的、稀薄的空气中，也是同样的轻，同样的白。我们的地球浮在它的头上像一个火红的大球。

他马上看见了许多的生物。这些东西无疑就是我们所谓的“人类”了，不过他们的样子跟我们显然不同。他们也说一种语言，但是谁也不能指望守夜人的灵魂能够听懂。但是他居然听懂了。

守夜人的灵魂懂得月球上居民的语言，而且懂得很透彻。关于我们的地球他们争论了一番，他们怀疑地球上能不能住人，地球上的空气对于聪明的月球上的居民说来一定是太厚，不适宜于居住。他们认为只是月球上才能有生物，而且月球才是最初人类所居住的地方。 [16]

不过我们还是回到下界的东街去，看看守夜人的躯壳是怎样的吧。

他坐在楼梯上，一点生气也没有。他的晨星 [17] 已经从他的手里落下来了，他的一双眼睛呆呆地盯着月亮，寻找他那个正在月亮里游览的诚实的灵魂。

“现在是几点钟了，守夜人？”一个路过的人问。不过守夜人一声也不回答。于是这人就轻轻地把他的鼻子揪一下，这使他失去了平衡。他的躯壳直直地倒下来——他死了。揪他鼻子的人这时感到非常害怕。守夜人是死了，而且也僵了。这事被报告上去，并且也经过了一番研究。第二天早晨这尸体被运到医院里去。

如果这灵魂回来而到东街去找它的躯壳，结果又找不到，那可真是一桩有趣的笑话啦！很可能它会先到警察署去，随后到户口登记处去，

因为在这些地方他可以登记寻找失物。最后它可能会找到医院去。不过我们也不必担心，当灵魂自己处理自己事情的时候，它是很聪明的，使得灵魂愚蠢的倒是这具躯壳。

我们已经说过，守夜人的躯壳已经被抬到医院里去了，而且还被运到洗涤间去了。人们在这儿要做的第一件事当然是先脱掉他的套鞋。这么一来，灵魂就回来了。它直接回到躯壳上来，这人马上就活转来了。他坦白地说这是他一生中最可怕的一夜。你就是送给他两块钱，他也不愿意再尝试这种事情。不过现在一切都已成了过去。

在这同一天，他得到许可离开医院，不过他的套鞋仍然留在那儿。

4.伟大的一刻、一次朗诵、一次极不平常的旅行

哥本哈根的每个居民都知道哥本哈根佛列得里克医院的大门的样子。不过，也许有少数不住在哥本哈根的人会读到这个故事，所以我们不妨把它描写一番。

医院是用一排相当高的栅栏和街道隔开的。不过这些粗铁杆之间的距离很宽，据说有些很瘦的实习医生居然能从栅栏中挤出去，而在外面蹓跶一番。身体最不容易挤出去的一部分是脑袋。在这种情形下，小脑袋是幸运的了——这也是世界上常见的事情。作为一个介绍，这叙述已经够了。

一个年轻的实习医生——此人的头脑从生理上说，是颇为伟大的——这天晚上恰巧值班。雨在倾盆地下着；不过，虽然有这种不便，他仍是想出去——哪怕出去一刻钟也行。他觉得自己没有把这事情告诉门房的必要，特别是他现在可以从栅栏中间溜出去。守夜人留下的那双套鞋正放在那儿。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是一双“幸运的套鞋”。像这样的阴雨天，它们对他是很有用的，所以他就穿上了。现在的问题是：他能不能从这铁栅栏中间挤出去，因为他从来没有试过。现在他就站在这儿。

“我的天，我真希望能把头挤出去！”他说。虽然他的头非常笨重，但是马上就轻松愉快地把头挤出去了。这大概是套鞋听懂了他的愿望的缘故。不过现在他的身躯也得挤出去才成。然而这却办不到。

“噢，我太胖了！”他说。“我起初还以为我的脑袋最糟糕哩！现在我的身体却挤不出去了。”

他现在又希望把头缩回来，可是行不通。他只能自由地动动脖子，别的都办不到。他当时的一个感觉是要发脾气，接着他的心情就低落到了零点。“幸运的套鞋”造成这样一个可怕的局面，同时不幸的是，他自己也没有产生一个解脱自己的愿望。没有。他只是想挣脱，结果是寸步难移。雨在倾盆地下着；街上一个人也没有。他的手又够不到门铃，那么他怎样能获得自由呢？他怕自己不得不在这儿待到第二天早晨。那时人们就可以去叫一个铁匠来，把栅栏锉断。不过这不是立即就可以办到

的。对面学校的男孩子不久就要起床，水手区的居民也将会到来，特别来看他被圈在枷里的样子。这么一来，跑来看他的人比去年看角力比赛的人恐怕还要多了。

“哎呀！血冲进我的脑袋，我要发疯了！是的，我要发疯了！啊，我希望得到自由，那么我的头痛也就可以好了。”

这句话他应该早点说才好。他刚一说出了他的想法，他的脑袋就自由了。他赶快往里跑，“幸运的套鞋”所造成的这番恐怖已经把他的头弄昏了。

不过我们不要以为事情就这么完结。糟糕的事儿还在后面呢。

晚上过去了，第二天也接着过去了，谁也没有来寻找这双套鞋。

晚间加尼克街上的小剧场里有一个表演会，戏院里已经挤满了人。在节目中有一个新诗朗诵的项目。我们听吧。诗是这样的：

姨妈[18]的眼镜

我的祖母是出名的聪明，

在“古时候”她准会被烧焚[19]。

她知道古往今来的许多事情，

能看出下一年会有什么发生。

一直看到“第四十年”——真不简单，

但她对于这事总是秘而不宣。

明年究竟有哪些事情重要？

一点也不错，我都想知道：

我的命运、艺术、世事和国家，

但是我的祖母却一言不发。

我只好逼她，这办法倒生效：

她沉默一会，马上就发牢骚。

这牢骚简直等于对牛弹琴，

我是一个被她惯坏了的人！

“你的心愿这次我让你满足，”

她说，一面把眼镜交给我。

“拿着它随便到什么地方，

只要有许多上等人在场；

你可以随便观察什么人：

你看人只需用我的眼镜。

相信我的话吧，他们显出来

像摊在桌上被人玩的纸牌：

它们可以预言未来的事情。”

我说了声谢谢，就跑去实验，

但是，哪里有最多的人出现？

在朗利尼吗？这儿容易伤风。

在东街吗？咳！这儿泥泞太重！

在戏院吗？这地方倒很愉快，

它晚间的节目演得很不坏。

我来了！让我介绍我的姓名；

请准许我带来姨妈的眼镜

来瞧瞧你们——请不要走开！

我要看看你们像不像纸牌。

我凭纸牌预言我们时代的特点——

如果你们同意，你们就不必发言。

我感谢你们，我请你们吃饭，

我们现在可以来观看观看。

我要对你、我和王国作预言，

我们现在瞧瞧这纸牌上有什么出现。

（于是他戴上眼镜。）

嗨，一点也不错！我要大笑！

呀，假如你们能亲眼瞧瞧！

这儿花牌的数目真是不少，

还有美人，完全是一整套。

那些黑东西就是黑桃和梅花，

——我现在要仔细地观察一下。

我看到一位了不起的黑桃姑娘，

方块贾克占据了她的整个思想。

这景象真使我感到陶醉！

这家的钱财有一大堆，

还有客人来自世界各地，

但我们不一定感到兴趣。

至于国会？我们正有时间瞧瞧！

不过这类的事儿你将会读到。

我多讲话就会使报纸感到不安，

因为这样我就打破了他们的饭碗。

至于剧院？它的创造？趣味？格调？

不，我不愿跟经理把关系弄糟。

至于我的前途？这是自己的事情，

咳，你知道，我对于它是多么关心！

我观看——我不敢说出我看到了什么，

不过事情一发生你就会听到结果。

我们在这儿哪一位是最幸运？

最幸运？我们可容易得出结论！

这就是……不对，这容易引起反感！

也很可能弄得许多人不安！

谁活得最长？这位先生，还是夫人？

不成，这不是可以随便讲的事情！

我作预言吗？不好，不好，不好！

你看，我自己什么也不知道。

一开口就要得罪人，我真感到难办！

我还不如瞧瞧他们的思想和信念，

凭我全套预言的本领，再作一次发现。

各位相信吗？不，还是请各位发表意见。

各位心中有数：我们快要无结果而散。

你们都知道，我说的话全是无稽之谈。

可尊敬的列位，我要告辞，

我要感谢你们的好意。

这首诗念得非常好，朗诵者获得了极大的成功。实习医生也坐在听众之中。他似乎已经把他前天晚上的遭遇忘记得一干二净。他还是穿着那双套鞋，因为谁也没有来寻找它们。街上既然很脏，这双套鞋对他仍然很有用处。

他似乎很喜欢这首诗。诗中的意思使他感到兴趣：他倒很想有这么一副眼镜呢。也许，一个人把它戴上，就可以看出别人的内心吧。因此他觉得，能够观察出人的心，比起能推测来年所要发生的事故要有趣得多。未来的事情迟早总会知道，而人的内心却是永远没有办法推测的。

“我现在倒想看看坐在前一排的那些绅士和淑女们：假如一个人真能够直接进到他们心里去的话！是的，那一定是一个空洞，一种店铺之类的东西。咳，在这店铺里，我的眼睛可以痛快地张望一番！那位太太的心无疑地将是一个大时装店！这位太太的心是一个空店，但把它扫空一次也没有什么害处。可是货物齐全的店铺大概也不少。啊，对了！”他叹了一口气，“我知道有一个店，里面全是头等的货色，不过它里面已经有了一个店员。这是它惟一的缺点！我从许多店里听到这么一句话：‘请进来吧！’啊，我希望我可以走进去，像一个小小的思想钻进心里去一样！”

他这种思想马上得到套鞋的反应。这位实习医生立刻就不见了；他在前一排坐着的观众的心里开始作了一个不平常的旅行，他所经过的第一颗心是一位太太的心。但是他立刻就觉得他走进一个畸形躯体的治疗所：在这里面医生取下身上的石膏模子，改正身体的形态。他现在就在这样的一个房间里，墙上挂着许多畸形肢腿的石膏模型。所不同的是，在治疗所里，模型是在病人来了以后才铸出来的；而在这颗心里，却是在没有病的人走了以后，才把这些模型铸出来和保存下来，因为这都是一些女朋友的模型——她们在生理上和心理上的缺陷都在这儿保存了下来。

他马上又钻进了另外一个女人的心里去。但是他觉得这颗心像一座神圣的大教堂；神龛里有一个纯洁的白鸽子在飞翔。他很自然地想跪下来，但是却不得不走开，到另一颗心里面去。他仍然能听到教堂琴楼里的琴声，同时他觉得自己已经变成一个更好、更新的人。他觉得自己并不是没有资格走进第二个圣殿里去——这是一个蹩脚的顶楼，里面住着一个生病的母亲。温暖的太阳光从窗子射进来，美丽的玫瑰花在屋顶上的一个小木箱里对她点着头，两只天蓝色的小鸟在唱着儿时的欢乐的歌，这时生病的母亲正在为她的女儿祈福。

现在他匍匐着爬进一个屠夫的摆满了东西的店里去。他所看到的只是肉，什么别的东西也没有。这是一位有钱有势的绅士的心，他的名字可以在名人录里找得到。

现在他钻进这位绅士的太太的心里去：这颗心是一个东倒西歪的旧鸽子笼。丈夫的肖像被当做一个风信鸡来使用。它安装在门上——这门随着丈夫的转动而开合。

于是他走进了一个全是镜子的小室——像我们常常在卢森堡宫殿中所看到的那种小室。不过这些镜子可以把形象放得特别大。在小室的中央，像达赖喇嘛一样，坐着房主人的渺小的“我”。他在欣赏着自己的伟大。

随后他觉得好像走进了一个装满了尖针的小针盒。他想：“这一定是一位老小姐的心了！”可是事实上并不是如此。这是一位戴着许多勋章的年轻军官——一个所谓好心肠的聪明人。

当这位实习医生从头排最后一个人的心里钻出来的时候，他颇感到有些儿混乱。他没有办法集中思想，他以为这是因为他的幻想太丰富，才会这样胡思乱想。

“我的老天爷！”他叹了一口气，“我一定快要发疯了。这儿热得要命：血都涌向我的脑子里来了！”这时，他忽然记起头天晚上的事情：他的脑袋怎样被嵌在医院的栅栏的两根铁柱子中间，拔不出来。

“我的病一定是这样得来的，”他想。“我一定要早点想个办法。洗一次俄国澡可能有好处。我希望自己现在就躺在浴室最高的一层板上。”

马上他就躺在蒸气浴室的高板子上；不过他是穿着衣服、皮鞋和套鞋躺在那儿的。热烘烘的水点从天花板滴到他的脸上。

“唏！”他叫起来，同时跳下来去洗淋浴。

侍者看见这样一位衣服整齐的人去洗淋浴，不禁大笑起来。

这位实习医生的神智还相当清楚，他说：“我为了打赌才这样做呀！”当他回到房间里去以后，他在颈项上贴了一块膏药，在背上也贴了一块膏药，想把他的疯狂吸收掉。

第二天早晨他感到背上非常酸痛——这就是他从“幸运的套鞋”那儿得到的收获。

5.一位录事的变化

那个守夜人，我们一定还没有忘记；他忽然记起了自己曾经看到、并且送进医院里去的那双套鞋。他现在来要把它们取走。不过，那位中尉既不接收它们，街上也没有任何人认领。所以他只好把它们送到警察署去。

“这倒很像我的一双套鞋，”一位录事先生看到这双无人认领的东西时说。同时他把它们放在他自己的一双套鞋旁边。“恐怕只有比鞋匠还锐利的眼睛才能把这两双套鞋区别开来。”

“录事先生，”一个听差的说，手中拿着几份文件。

录事掉过身来，跟这人说了几句话。他说完以后，又掉过身来再看看这双套鞋。这时他就认不清究竟左手的一双是他的呢，还是右手的一双是他的。

“那打湿了的一双一定是我的，”他想。但是他的想法错了，因为这是“幸运的套鞋”。难道警察就不会把东西弄错吗？他把套鞋穿上，在衣袋里塞了几份文件，在胁下也夹了几份文件——因为他要带回家去读，以便摘出其中的要点。但是今天是星期天的早晨，而且天气很好。他想，到佛列得里克斯堡公园去散散步，对于身体是有好处的。因此他就去了。

你在什么地方也找不出这样一个安静和勤快的年轻人。我们很愿意叫他去散散步。他坐的时间太长，散步对他是有好处的。起初他只是迈着步子，什么东西也不想，所以这双套鞋就没有机会来施展它的魔力了。

他在路上遇见一个熟人——一个年轻的诗人。这诗人告诉他说，他明天就开始一个夏季旅行。

“咳，你又要走了吗？”录事说。“你是一个多么幸福和自由的人啊！你想到什么地方去就到什么地方去。像我们这样的人脚上都拖着链子。”

“而这链子是系在面包树上的！”诗人回答说。“但是你无须为将来担忧。等你老了，你就可以领到养老金呀！”

“比较起来，还是你痛快，”录事说。“坐下来写诗一定是极愉快的事情。大家都恭维你，同时你也是你自己的主人。啊，天天坐着背些法院里的琐碎文件，你试试看！”

诗人摇了摇头，录事也摇了摇头，每个人都保留着自己的意见。他们就这样分手了。

“诗人们都是一批怪人！”录事说。“我倒也希望进入到他们的境界里——自己也做一个诗人！我肯定不会像他们一样，光写些发牢骚的诗。对于一个诗人说来，今天是一个多么美丽的春天日子啊！空气是意外的新鲜，云彩是那么美丽，花木发出多么香的气息！是的，几年来我没有过像现在这一会儿的感觉。”

我们已经知道，他成了一个诗人。这个改变的过程并不是很突然的；如果人们以为诗人跟别的人不同，那是很愚蠢的想法。在普通人当中，有许多人的气质比那些公认的诗人还更富有诗意呢。他们的差别是，诗人有更强的理智记忆力：他能牢牢地保持住感情和思想，直到它们清楚明白地形成字句为止，一般人是做不到这一点的。不过从一个平常的气质转变为一个天才，无论如何要算得是一个转变过程。录事现在就在经历这个过程。

“多么醉人的香气呵！”他说。“这真叫我想起洛拉姑姑家的紫罗兰来！是的，那是当我还是一个小孩子的时候闻到的！天呐，我好久没有想到这件事情！善良的老小姐！她住在交易所后面。不管冬天的气候是怎样寒冷，她总是在水里培养一根枝条和几根绿芽。当我把一个热铜板贴在结了冰花的窗玻璃上来融化出一个视孔的时候，看见她的紫罗兰盛开了。这是一个可爱的景象。外面的运河上，船只都冻结在冰里，船员们都离去了；只有一只尖叫的乌鸦是惟一留下的生物。后来，当春风吹起的时候，一切又活跃起来了。人们在欢呼和喊声中把冰层打开了；船也上了油，桅杆也配上了索具，于是它们便向海外的国家开去。但是我仍然留在这儿，而且永远留在这儿，坐在警察署里，让别人好领取护照到外国去旅行。这就是我的命运。啊，这就是生活！”

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但是他忽然又停住了，“我的天老爷！这是怎么一回事？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的思想和感觉！这一定是春天的气息在作怪！它既使人激动，又使人感到愉快！”

他把手伸到衣袋里掏出文件。“这些东西现在可以分分我的心，”他说，同时让自己的眼睛在第一页上溜。“西格卜丽思夫人——五幕悲剧，”他念着。“这是怎么一回事？这还是我亲手写的字哩。难道我写了这部悲剧吗？散步场上的阴谋；或者，忏悔的日子——歌舞喜剧。我从什么地方弄到这些东西呢？一定是别人放进我的衣袋里的。现在又有一封信！”

是的，这是剧院的经理写来的。剧本被拒绝了，而且信里的字眼也很不客气。

“哼！哼！”录事说，同时在一个凳子上坐下来。他的思想是那么活跃，他的心是那么温柔。他不自觉地扯下长在近旁的一朵花。这是一朵很普通的小雏菊。一个植物学家要花几堂课才能对我们讲得清楚的东西，这朵花只须一分钟就解释清楚了。它讲出它出生的经过，它讲出太阳光的力量——太阳光使它细巧的叶儿展开，发出香气。于是他想起了生活的斗争；这斗争也同样唤醒我们胸中的情感。阳光和空气都是花儿的爱人，不过阳光是更被爱的一位。它把面孔掉向阳光，只有当阳光消逝的时候，花儿才卷起叶子，在空气的拥抱中睡过去。

“只有阳光才使我显得漂亮！”花儿说。

“但是空气使你呼吸！”诗人的声音低语着。

他身旁站着一个小孩子，用一根棍子在一条泥沟里敲打，弄得几滴泥水溅到树枝上去了。于是录事就想到，水滴里几百万看不见的微生物也必定被溅到空中去了。依照它们体积的比例，它们的情形也正像我们人类被扔到高空中的云块里去一样。当录事想到这一点，以及他的思想中所起的整个变化的时候，他就微笑了。

“我是在睡觉，同时也是在做梦！一个人很自然地做起梦来，而同时又知道这是一场梦——这该是多么稀奇的事情啊！我希望明天醒来以

后，还能把这一切记得清清楚楚。我有一种稀有的愉快的感觉。我现在什么东西都看得清楚！我觉得自己的头脑非常清醒！不过，我知道，明天如果我能记得某些情景的话，我一定会觉得这是幻想；但是我已经亲身体验过，一切聪明和美丽的东西，正如妖精藏在地底下的钱一样，人们只能在梦中听到和谈到。当一个人得到这些东西的时候，他是豪华和富贵的。不过在阳光下检查一下，它们就只是石头和干枯的叶子罢了。啊！”

他叹了一口气，颇有点牢骚的情绪。他把在树枝间跳跃着的、唱着歌的几只小鸟儿凝望了一阵，说：

“它们比我幸福得多。飞翔是一种愉快的艺术。那些生而就能飞的动物真是幸运！是的，如果我会变成任何东西的话，我就希望变成这样一只百灵鸟！”

不一会儿他的上衣后裾和袖子就联到一起，变成一双翅膀了。他的衣服变成了羽毛，套鞋变成了雀爪。他亲眼看到这变化的过程，他内心里不禁大笑起来。“唔，我现在知道了，我是在做梦，不过以前我从来没有梦得这么荒唐。”于是他飞到那些绿枝间去，唱起歌来。但是他的歌声中没有诗，因为他诗人的气质现在已经没有了。这双套鞋，像一个办事彻底的人一样，在一个固定的时间里只做一件事情。他希望做一个诗人，他就成了一个诗人了。现在他希望做一只小鸟；但是既然成了一只鸟，他以前的特点就完全消逝了。

“这也真够滑稽！”他说。“白天我坐在警察署的枯燥乏味的公文堆里，夜间我就梦见自己在飞来飞去，成了佛列得里克斯堡公园里的一只百灵鸟。一个人倒真可以把这故事写成一部通俗的喜剧呢。”

现在他飞到草地上来了。他把头掉向四边望，同时用嘴啄着一根柔软的草梗。草梗与他的身体相比，似乎和北非洲棕榈树枝的长短差不多。

这一切不过是昙花一现而已。他的四周马上又变成了漆黑的夜。他似乎觉得有一件巨大的物体落到头上来——这是水手住宅区的一个孩子向这只百灵鸟头上抛过来的一顶大帽子。一只手伸进帽子里来了，把录

事的背和翅膀抓住，弄得他不得不唧唧喳喳地叫起来。他感到一阵惊恐的时候，大声叫道：

“你这个无礼的混蛋！我是警察署的书记呀！”

可是这声音在孩子的耳中听来只不过是一阵“唧唧！喳喳！”罢了。他在鸟儿的嘴上敲了两下，带着他走了。

在一个小巷里小孩碰见另外两个孩子。这两个人，就出身说，是属于受过教养的那个阶级的。可是就能力讲，他们是属于学校中最劣的一等。他们花了八个银毫把这只小鸟买走了。因此这位录事就被带回到哥本哈根，住进哥得街上的一个人家里去。

“幸好我是在做梦，”录事说，“否则我就真要生气了。起先我是一个诗人，现在我却成了一只百灵鸟！是的，这一定是诗人的气质使我转变成为这只小动物的。这也真算是倒霉之至，尤其当一个人落到小孩子手中去了的时候。我倒希望知道这会得到一个什么结果呢。”

孩子把他带到一个非常漂亮的房间去。一个微笑着的胖太太向他们走来。她把这只百灵鸟叫做一只普通的田野小鸟，不过当她看到他们把它带来的时候，她并不感到太高兴。她只让这小鸟在这儿待一天，而且他们还得把它关进窗子旁的那只空笼子里去。

“也许它能逗得波贝高兴一下吧，”她继续说，同时望着一只大绿鹦鹉笑了一下。这鹦鹉站在一个漂亮铜笼子里的环子上，洋洋得意地荡来荡去。

“今天是波贝的生日，”她天真地说，“因此应该有一个普通的田野小鸟来祝贺它。”

波贝一句话也不回答，它只是骄傲地荡来荡去。不过一只美丽的金丝鸟——它是去年夏天从它温暖芬芳的祖国被带到这儿来的——开始高声地唱起来。

“多嘴的！”太太说，马上把一条白手帕蒙在笼子上。

“唧唧！吱吱！”雀子叹了一口气，“她又在小发雷霆。”叹了这口气以后，他就不再做声了。

录事——或者引用太太的话，一只田野的小鸟——是关在靠近金丝鸟的一个雀笼里，离鹦鹉也不远。波贝所会说的惟一的人话——而且这话听起来也很滑稽——是：“来吧，让我们像一个人吧。”它所讲的其他的话语，正如金丝鸟的歌声一样，谁也听不懂。只有变成了一只小鸟的这位录事，才能完全听懂他的朋友的话语。

“我在青翠的棕榈树下飞，我在盛开的杏树下飞！”金丝鸟唱着。“我和我的兄弟姐妹们在美丽的花朵上飞，在风平浪静的海上飞——那儿有植物在海的深处波动。我也看见许多可爱的鹦鹉，它们讲出许多那么长、那么有趣的故事。”

“这都是一些野鸟，”鹦鹉回答说。“它们没有受过教育。来吧，让我们像一个人吧——为什么不笑呢？如果太太和所有的客人们都能发笑，你也应该能发笑呀。对于幽默的事情不能领会，这是一个很大的缺点。来吧，让我们像一个人吧。”

“你记得那些美丽的少女在花树下的帐篷里跳舞吗？你记得那些野生植物的甜果子和清凉的果汁吗？”

“啊，对了！”鹦鹉说，“不过我在这儿要快乐得多。我吃得很好，得到亲热的友情。我知道自己有一个很好的头脑，我再也不需要什么别的东西了。让我们像一个人吧！你是人们所谓的一个富有诗意的人，但是我有高深的学问和幽默感。你有天才，可是没有理智。你唱着你那一套自发的高调，弄得人头昏脑涨，难怪人家要打你。人家却不能这样对待我，因为他们付出了更高的代价才得到我呀。我可以用我的尖嘴引起他们的重视，唱出一个‘味兹！味兹！味兹！’的调子！来吧，现在让我们像一个人吧！”

“呵，我温暖的、多花的祖国呵！”金丝鸟唱着。“我歌颂你的青翠的树林，我歌颂你的安静的海湾——那儿的树枝吻着平滑如镜的水面。我歌颂我的一些光彩的兄弟和姊妹的欢乐——它们所在的地方长着‘沙漠的泉水’[20]！”

“请你不要再唱这套倒霉的调子吧！”鹦鹉说。“唱一点能够叫人发笑的东西呀！笑声是智力发达的最高表现。你看看一只狗或一匹马会不会笑！不：它们只会哭，只有人才会笑。哈！哈！哈！”波贝笑起来，同时又说了一句老话：“让我们像一个人吧。”

“你这只灰色的丹麦小雀子，”金丝鸟说，“你也成了一个俘虏！你的森林固然是很寒冷的，但那里面究竟还有自由呀。快飞走吧！他们刚好忘记关你的笼子，上面的窗子还是开着的呀。飞走吧！飞走吧！”

录事就这样办了，他马上飞出笼子。在这同时，隔壁房间半掩着的门嘎吱地响了一下，一只家猫目光闪闪地偷偷走了进来，在他后面追赶。金丝鸟在笼里激动地跳着，鹦鹉拍着翅膀，同时叫着：“让我们像一个人吧。”录事吓得要死，赶快从窗子飞出去，飞过一些屋子和许多街道。最后他不得不休息一会儿。

对面的一幢房子他似乎很面熟。它有一个窗子是开着的，所以他就飞进去了。这正是他自己的房间，便在桌子上栖息下来。

“让我们像一个人吧！”他不知不觉地仿着鹦鹉的口气这样说了。在这同时，他回复到他录事的原形。不过他是坐在桌子上的。

“我的天老爷！”他叫了一声。“我怎么到这儿来了，睡得这么糊涂？我做的这场梦也真够混乱。这全部经过真是荒唐透顶！”

6.幸运的套鞋所带来的最好的东西

第二天大清早，当录事还躺在床上的时候，有人在他的门上轻轻地敲了几下。这是住在同一层楼上的一位邻居。他是一个研究神学的学生。他走进来了。

“把你的套鞋借给我穿穿好吗？”他说。“花园里很潮湿，但是太阳却照得非常美丽，我想在那儿抽几口烟。”

他穿上了套鞋，马上就到花园里去了。这儿只长着一棵李树和一棵梨树。就是这样一个小花园，在哥本哈根也是一件了不起的东西。

学生在小径上走来走去。这正是六点钟的时候。街上已经响起了邮差的号角声。

“啊，游历！游历！”他叫出声来。“这是世界上一件最快乐的事情！这也是我的最高愿望，我的一些烦恼的感觉，也就可以没有了。可是要游历必须走得很远！我很想去看看美丽的瑞士，到意大利去旅行一下，和——”

是的，很幸运，套鞋马上就发生了效力，否则他可能还想得更远，也使我们想得更远。他现在在旅行了。他和其他八位旅客紧紧地偎在一辆马车里，到达了瑞士的中部。他有点儿头痛，脖子也有点儿酸，脚也在发麻，因为套鞋把两只脚弄得又肿又痛。他是处在一个半睡半醒的状态之中。他右边的衣袋里装着旅行支票，左边的衣袋里放有护照，胸前挂着一个小袋，里面紧紧地缝着一些金法郎，他每次睡着的时候，就梦见这三样财产之中有一件被人扒走了。于是他像在发热似的惊醒过来：他的第一个动作是用手做了一个三角形的姿势：从左摸到右，再摸到他的胸前，看看他的这些财产是不是还在。雨伞、帽子和手杖在他头顶上的行李网里摇来摇去，几乎把人们的注意力从那些动人的风景吸引走了。他望着窗外的风景，心里唱出至少一位我们认识的诗人曾经在瑞士唱过的、但是还没有发表过的歌来：

这风景很优美，正合我的心愿，

在这座可爱的勃朗峰[21]的面前。

待在这儿欣赏欣赏，很是痛快，

假如你带着足够的钱到这儿来。

周围的大自然是伟大、庄严、深沉的。杉树林看起来像长在深入云霄的石崖上的石楠花簇。现在开始下雪了，风吹得很冷。

“噢！”他叹了一口气，“如果我们在阿尔卑斯山的另一边，气候就应该是夏天了，同时我也可以把我的旅行支票兑出钱来；我老是为这张纸担忧，弄得我不能享受瑞士的风景。啊，我希望我现在是在山的另一边！”

他马上就在山的另一边的意大利境内了——在佛罗伦萨和罗马之间。夕阳照耀下的特拉西门涅湖[22]，看起来宛如青翠的群山中一泓金色的溶液。汉尼拔在这儿打败了佛拉米尼乌斯，葡萄藤在这儿伸出绿枝，安静地互相拥抱着；路旁一丛芬芳的桂树下有一群可爱的、半裸着的孩子在放牧一群黑炭一般的猪。假如我们能把这风景描绘出来，大家一定要欢呼：“美丽的意大利！”但是这位神学学生和马车里的任何客人都没有说出这句话。

有毒的苍蝇和蚊蚋成千成万地向车里飞来。他们用桃金娘的枝条在空中乱打了一阵，但苍蝇照旧叮着他们。车里没有一个人的脸不发肿，不被咬得流血。那几匹可怜的马儿，看起来简直像死尸。苍蝇蜂拥似地叮着它们。只有车夫走下来，把这些虫子赶掉以后，情况才好转了几分钟。

现在太阳落下来了。一阵短促的、可是冰凉的寒气透过了整个大自然。这一点也不使人感到痛快，不过四周的山丘和云块这时染上了一层最美丽的绿色，既清爽，又光洁——是的，你亲眼去看一下吧，这会比读游记要好得多！这真是美，旅行的人也都体会到这一点，不过——大家的肚皮都空了，身体也倦了，每一颗心只希望找一个宿夜的地方。但是怎样才能达到这个目的呢？大家的心思都花在这个问题上，而没有去看这美丽的大自然。

路伸向一个橄榄林，这使人觉得好像是在家乡多结的柳树之间经过

似的。正在这块地方有一座孤零零的旅店。有一打左右的残废的乞丐守在它面前。他们之中最活泼的一位看起来很像饥饿之神的、已经成年的长子。其余的不是瞎子就是跛子，所以他们得用手来爬行。另外有些人手臂发育不全，手上连手指也没有。这真是一群穿上了褴褛衣服的穷困的化身。

“老爷，可怜可怜穷人吧！”他们叹息着，同时伸出残废的手来。

旅店的老板娘，打着一双赤脚，头发乱蓬蓬的，只穿一件很脏的紧身上衣，来接待这些客人进来。门是用绳子系住的，房间的地上铺着砖，可是有一半已经被翻起来了。蝙蝠在屋顶下面飞，而且还有一股气味——

“好吧，请在马厩里开饭吧！”旅客中有一位说。“那儿人们起码可以知道他所呼吸的是什么东西。”

窗子都大开着，好让新鲜空气流进来，不过，比空气还要快的是伸进来的一些残废的手臂和一个老不变的声音：“老爷，可怜可怜穷人吧！”墙上有许多题词，但一半以上是对“美丽的意大利”不利的。

晚饭开出来了。这是一碗清水淡汤，加了一点调味的胡椒和发臭的油。凉拌生菜里也是这同样的油。发霉的鸡蛋和烤鸡冠算是两样最好的菜。连酒都有一种怪味——它是一种可怕的混合物。

晚间大家搬来一堆箱子放在门后挡着门，并且选出一个人来打更，好使其余的人能睡觉。那位神学学生就成了更夫。啊，这儿是多么沉闷啊！热气在威逼着人，蚊蚋在嗡嗡地叫，在刺着人。外边的穷人们在梦中哭泣。

“是的，游历是很愉快的，”神学学生叹了一口气说，“我只希望一个人没有身躯！我希望身躯能躺着不动，让心灵去遨游！无论我到什么地方去，我总觉得缺乏一件什么东西，使我的心不快——我所希望的是一件比此刻还要好的什么东西。是的，某种更美好的东西——最好的东西。不过这在什么地方呢？这究竟是什么呢？在我心里，我知道我要的是什么东西：我想要达到一个幸运的目的——一个最幸运的目的！”

他一说完这话，就回到自己的家里来了。长长的白窗帘挂在窗上，屋子中央停着一具漆黑的棺材。他是在死的睡眠中，在这棺材里面。他的愿望达到了：他的身躯在休息，他的精神在遨游。索龙[23]曾说过：任何人在还没有进棺材以前，不能算是快乐的。这句话现在又重新得到了证实。

每具尸体是一个不灭的斯芬克斯[24]。现在躺在我们面前这个黑棺材里的斯芬克斯所能讲的也不外乎活人在两天前所写下的这段话：

坚强的死神呵！您的沉默引起我们害怕，

教堂墓地的坟墓是您留下的惟一记号。

难道我的灵魂已经从雅各的梯子跌下，

只能在死神的花园[25]里变成荒草？

世人看不见我们最大的悲凄！

啊你！你是孤独的，一直到最后。

这颗心在世上所受到的压力，

超过堆在你的棺材上的泥土！

这屋子里有两个人影在活动。她们两人我们都认识：一位是忧虑的女神，一位是幸运的使者。她们在死人身上弯下腰来察看。

“你看到没有？”忧虑的女神说。“你的套鞋带给了人间什么幸福？”

“最低限度它带给在这儿睡着的这个人一项持久的好处，”幸运的使者说。

“哦，你错了！”忧虑的女神说。“他是自动去的，死神并没有召他去。他还没有足够的精神力量去完成他命中注定要完成的任务！我现在要帮他一点忙。”

于是她把他脚上的那双套鞋拉下来。死的睡眠因而也就中止了。这位复苏的人站起来。忧虑的女神走了，那双套鞋也不见了：无疑地她认为这双套鞋是她自己的财产。

[1] 这是哥本哈根市中心的一个大广场，非常热闹。

[2] 汉斯（1455—1513），丹麦国王，1481至1513年兼做瑞典的国王。

[3] 丹麦全国分做三大区，西兰是其中的一个区。

[4] 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是德国北部的一个州。荷尔斯泰因的前房是一种宽大的房间，里面的陈设全是些粗大的家具、箱子和柜子等。

[5] 原文为拉丁文。

[6] 原文为拉丁文。

[7] 原文为拉丁文。

[8] 日德兰是丹麦的一个省。

[9] 原文为拉丁文。

[10] 《每日故事集》是丹麦作家E·于伦堡的第一部小说。

[11] 亚瑟王的圆桌骑士是在欧洲流传很广的关于一群骑士的冒险故事。这儿是指丹麦国王汉斯与他的一个喜欢读这故事的朝臣奥托·路德的一段对话。国王汉斯说："这本书里所描写的伊文和哥甸先生真是了不起的骑士，像这样的骑士现在再也找不到了！"奥托·路德回答说："如果还有像亚瑟王那样的国王，当然可以找到像伊文和哥甸那样的骑士的！"（见丹麦作家霍尔堡著《丹麦王国史》）

[12] 这是汉斯王朝的丹麦第一个印刷匠。他在1495年出版的《丹麦诗韵》是第一部用丹麦文印的书。

[13] "德洛西基"是过去俄国的一种马车。

[14] 这是中、南美洲所产的一种动物。它的举动迟钝，常常待在树上不动。

[15] 麦特勒（1794—1874），德国天文学家。

[16] 这篇故事里关于月球上的事情是出于想象的，其实月球上没有水和空气，也没有生物和居民。

[17] 这是守夜人用的一种木棒，它的头上有一颗木雕的晨星。

[18] 这首打油诗的标题是说姨妈的眼镜，但诗中却又说是祖母的眼镜。大概安徒生信手写来，把主题忘记了。

[19] 在欧洲封建时代，巫婆被认为是魔鬼的使者，常常被放在柴堆上烧死。这儿是说，祖母太聪明了，会被人认为是巫婆。

[20] 指"仙人掌"。

[21] 勃朗峰是欧洲南部的阿尔卑斯山脉的主峰，在法国和意大利之间，高达4807米。

[22] 特拉西门涅湖是意大利中部的一个大湖。

[23] 索龙（公元前638—前559），古代希腊七大智者之一。

[24] 斯芬克斯，希腊神话中的一个怪物。它的头像女人，身体像狮子，还有两个翅膀。它对路过的人总是问一个富有哲学意味的谜语。猜不出的人就被它吞掉。

[25] 指墓地。

坚定的锡兵

从前有二十五个锡做的士兵。他们都是兄弟，因为他们是从一根旧的锡汤匙铸出来的。他们肩上扛着毛瑟枪，眼睛直直地向前看着。他们的制服一半是红的，一半是蓝的，但是非常美丽。他们待在一个匣子里。匣子盖一揭开，他们在这世界上所听到的第一句话是："锡兵！"这句话是一个小孩子喊出来的；他拍着双手。这是他的生日，这些锡兵就是他得到的一件礼物。他现在把这些锡兵摆在桌子上。

每个兵都是一模一样的，只有一个稍微有点不同：他只有一条腿，因为他是最后被铸出来的，锡不够用！但是他仍然能够用一条腿坚定地站着，跟别人用两条腿站着没有两样，而且后来最引人注意的也就是他。

他们立着的那张桌子上还摆着许多其他的玩具，不过最吸引人注意的一件东西是一个纸做的美丽的宫殿。从那些小窗子望进去，人们一直可以看到里面的大厅。大厅前面有几株小树，都是围着一面小镜子立着的——这小镜子算是代表一个湖。几只蜡做的小天鹅在湖上游来游去；它们的影子倒映在水里。这一切都是美丽的，不过最美丽的要算一位小姐：她站在敞开的宫殿门口。她也是用纸剪出来的，不过她穿着一件漂亮的洋布裙子。她肩上飘着一条小小的蓝色缎带，看起来仿佛像一块头巾。缎带的中央插着一件亮晶晶的装饰品——简直有她整个的脸庞那么大。这位小姐伸着双手——因为她是一个舞蹈艺术家。她有一条腿举得非常高，弄得那个锡兵简直望不见她。因此他就以为她也像自己一样，只有一条腿。

"她倒可以做我的妻子呢！"他心里想，"不过她的派头太大了。她住在一个宫殿里，而我却只有一个匣子，而且我们还是二十五个人挤在一起。这恐怕她住不惯。不过我倒不妨跟她认识认识。"

于是他就在桌上一个鼻烟壶后面直直地躺下来。他从这个角度可以完全看到这位漂亮的小姐——她一直是用一条腿立着的，丝毫没有失去

平衡。

当黑夜到来的时候，其余的锡兵都走进匣子里去了；家里的人也都上床去睡了。玩偶们这时就活动起来：它们互相“访问”，闹起“战争”来，或是开起“舞会”来。锡兵们也在他们的匣子里面吵起来，因为他们也想出来参加，可是揭不开盖子。胡桃钳翻起筋斗来，石笔在石板上乱跳乱叫起来。这真像是魔王下世，结果把金丝鸟也弄醒了。她也开始发起议论来，而且出口就是诗。这时只有两个人没有离开原位：一个是锡兵，一个是那位小小的舞蹈家。她直直地用她的脚尖立着，双臂外伸。他也是稳定地用一条腿站着的，他的眼睛一会儿也没有离开她。

忽然钟敲了十二下，于是“砰！”那个鼻烟壶的盖子掀开了；可是那里面并没有鼻烟，却有一个小小的黑妖精——这鼻烟壶原来是一个伪装。

“锡丘八！”妖精说，“请你把你的眼睛放老实一点！”

可是锡兵装作没有听见。

“好吧，明天你瞧吧！”妖精说。

第二天早晨，小孩们都起来了。他们把锡兵移到窗台上去。不知是那妖精在搞鬼呢，还是一阵阴风在作怪，窗子忽然开了。锡兵从三楼倒栽葱地跌到地上来。这一跤真是可怕到万分！他的腿直跷起来，他倒立在他的钢盔中。他的刺刀插在街上的铺石缝里。

保姆和那个小孩立刻走下楼来寻找他。虽然他们几乎踩着了他的身体，可还是没有发现他。假如锡兵喊一声“我在这儿！”的话，他们也就看得见他了。不过他觉得自己既然穿着军服，高声大叫，是不合礼节的。

现在天空开始下雨了。雨点越下越密，最后简直是大雨倾盆了。雨停了以后，有两个野孩子在这儿走过。

“你瞧！”有一个孩子讲，“这儿躺着一个锡兵。咱们让他去航行一番吧！”

他们用一张报纸折了一条船，把锡兵放在里面。锡兵就这么沿着水沟顺流而下。这两个孩子在岸上跟着他跑，拍着手。天啊！沟里掀起了一股多么大的浪涛啊！这是一股多么大的激流啊！下过一场大雨究竟不同。纸船一上一下地簸动着，有时它旋转得那么急，弄得锡兵的头都昏起来。可是他立得很牢，面色一点也不变；他肩上扛着毛瑟枪，眼睛向前看。

忽然这只船漂进一条很长很宽的下水道去了。四周是一片漆黑，正好像他又回到他匣子里似的。

“我倒要看看，我究竟会漂到什么地方去！”他想。“对了，对了，这是那个妖精搞的鬼。啊！假如那位小姐坐在这只船里，就是再加倍的黑暗我也不在乎。”

这时一只住在下水道里的大耗子来了。

“你有通行证吗？”耗子问。“把你的通行证拿出来！”

可是锡兵一句话也不回答，只是把自己手里的毛瑟枪握得更紧。

船继续往前疾驶；耗子在后面跟着。乖乖！请看他那副张牙舞爪的样子；他对干草和木头碎片喊着：

“抓住他！抓住他！他没有留下过路钱！他没有交验通行证！”

可是激流越翻越大。在下水道尽头的地方，锡兵已经可以看得到前面的阳光了。不过他又听到一阵喧闹的声音——这声音可以把胆子大的人都吓倒。想想看吧：在下水道尽头的地方，水流冲进一条宽大的运河里去了。这对他来说是非常危险的，正好像我们被一股巨大的瀑布冲下去一样。

现在他已流进了运河，没有办法止住了。船一直冲到外面去。可怜的锡兵只有尽可能地把他的身体直直地挺起来。谁也不能说，他曾经把眼皮动过一下。这船旋转了三四次，里面的水一直漫到了船边——它要下沉了。直立着的锡兵全身浸在水里，只有头伸出水面。船在深深地下沉，纸也慢慢地松开了。水现在已经淹到士兵的头上了……他不禁想起

了那个美丽的、娇小的舞蹈家，他永远也不会再见到她了。这时他耳朵里响起了这样的话：

冲啊，冲啊，你这战士，

你的出路只有一死！

现在纸已经破了，锡兵也就沉到了水底。不过正在这时候，一条大鱼忽然把他吞到肚子里去了。

啊，那里面是多么黑暗啊！那比在下水道里还要糟，而且空间是那么狭小！不过锡兵是坚定的。当他直直地躺下来的时候，还是紧紧地扛着毛瑟枪。

这条鱼东奔西撞，做出许多最可怕的动作。后来它忽然变得安静起来。接着一道像闪电似的光射进它身体里来。阳光照得很亮，同时有一个人在大声地喊："锡兵！"原来这条鱼已经被捉住了，送到市场上被卖掉了，带进厨房里来，而且女仆用一把大刀子把它剖开了。她用两个手指把锡兵拦腰掐住，拿到客厅里——这儿大家都要看看这位在鱼腹里做了一番旅行的、了不起的人物。不过锡兵一点也没有显出骄傲的神气。

他们把他放在桌子上——在这儿，嗨！世界上不可思议的事情也真多！锡兵发现自己又来到了他从前的那个房间里！他看见从前的那些小孩，他看见桌子上从前的那些玩具；他看到那座美丽的宫殿和那位可爱的、娇小的舞蹈家。她仍然用一条腿站着，她的另一条腿仍然是高高地跷在空中。她也是同样的坚定！这种精神使锡兵受到感动：他简直要流出锡眼泪来，但是他不能这样做。他望着她，她也望着他，但是他们没有说一句话。

正在这时，有一个小孩子把锡兵拿起来，把他一股劲儿扔进火炉里去了。他没有说明任何理由：这当然又是鼻烟壶里的那个小妖精在捣鬼。

锡兵站在那儿，全身亮起来，同时他感到一股可怕的热气。不过这热气是从实在的火里发出来的呢，还是从他的爱情中发出来的呢，他完全不知道。他的一切光彩现在都没有了。这是因为他在旅途中失去了呢，还是悲愁的结果，谁也说不出来。他望着那位娇小的姑娘，而她也

望着他。他觉得他的身体在慢慢地熔化，但是他仍然扛着枪，坚定地站着不动。这时门忽然开了，一阵风闯进来，吹起这位小姐。她就像茜尔妃德[1]一样，飞向火炉，飞到锡兵的身边，化为火焰，立刻就不见了。这时锡兵已经化成为一个锡块。第二天，当女仆把炉灰倒出去的时候，她发现锡兵已经成了一颗小小的锡心。可是那位舞蹈家留下来的只是那颗亮晶晶的装饰品，但它现在已经烧得像一块黑炭了。

（1838）

[1] 根据中世纪欧洲人的迷信，茜尔妃德是空气中的女仙。她是一位体态轻盈、身材纤细、虚无缥缈的人儿。

光荣的荆棘路

从前有一个古老的故事，名叫光荣的荆棘路。一个叫做布鲁德的猎人得到了无上的光荣和尊严，但是他却长时期遇到极大的困难和甘冒生命的危险。我们大多数的人在小时候已经听到过这个故事，可能后来还读到过它，并且也想起自己没有被人歌颂过的“荆棘路”和“极大的困难”。故事和真事没有什么很大的分界线。不过故事在我们这个世界里经常有一个愉快的结尾，而真事常常在今生没有结果，只好等到永恒的未来。

世界的历史像一个幻灯。它在现代的黑暗背景上，放映出明朗的片子，说明那些造福人类的善人和天才的殉道者在怎样走着荆棘路。

这些光耀的图片把各个时代、各个国家都反映给我们看。每张片子只映几秒钟，但是它却代表整个的一生——充满了斗争和胜利的一生。我们现在来看看这些殉道者行列中的人吧——除非这个世界本身遭到灭亡，这个行列是永远没有穷尽的。

我们现在来看看一个挤满了观众的圆形剧场吧。讽刺和幽默的语言像潮水一般从阿里斯托芬 [1] 的剧本《云》中喷射出来。雅典最了不起的一个人物——苏格拉底，在人身和精神方面，在舞台上受到了嘲笑。他是保护人民反抗“三十僭主” [2] 的战士。他在混战中救援了阿尔基比阿德斯和色诺芬，他的天才超过了古代的神仙。当时，他本人就在剧场。他从观众的凳子上站起来，走到前面去，让那些正在哄堂大笑的人看看，他本人和戏台上嘲笑的那个对象究竟有什么相同之处。他站在他们面前，高高地站在他们面前。

你，多汁的、绿色的毒萝卜树，雅典的阴影不是橄榄树而是你 [3] ！

七个城市国家 [4] 在彼此争辩，都说荷马是在自己城里出生的——这也就是说，在荷马死了以后！请看看他活着的时候吧！他在这些城市流浪，靠朗诵自己的诗篇过日子。他一想到明天的生活，头发就变得灰

白起来。他，这个伟大的先知者，是一个孤独的瞎子。锐利的荆棘把这位诗中圣哲的衣服撕得稀烂。

但是他的歌仍然是活着的，通过这些歌，古代的英雄和神仙也获得了生命。

图画一幅接着一幅地从日出之国，从日落之国现出来。这些国家在空间和时间方面彼此的距离很远，然而它们却有着同样的光荣的荆棘路。生满了刺的蓟只有在它装饰着坟墓的时候，才开出第一朵花。

骆驼在棕榈树下面走过。它们满载着靛青和贵重的财宝。这些东西是这国家的君主送给一个人的礼物——这个人是人民的欢乐，是国家的光荣。嫉妒和毁谤逼得他不得不从这国家逃走，只有现在人们才发现他。这个骆驼队现在快要走到他避乱的那个小镇。人们抬出一具可怜的尸体走出城门，骆驼队停下来了。这个死人正是他们所要寻找的那个人：菲尔多西[5]——光荣的荆棘路在这儿告一结束！

在葡萄牙的城市里，在王宫的大理石台阶上，坐着一个圆面孔、厚嘴唇、黑头发的非洲黑人，他在向人求乞。他是卡蒙斯[6]的忠实的奴隶。如果没有他和他求乞得到的许多铜板，他的主人——叙事诗《卢济塔尼亚人之歌》的作者——恐怕早就饿死了。

现在卡蒙斯的墓上立着一座贵重的纪念碑。

还有一幅图画！

铁栏杆后面站着一个人。他像死一样的惨白，长着一脸又长又乱的胡子。

“我发明了一件东西——一件许多世纪以来最伟大的发明，”他说。“但是人们却把我放在这里关了二十多年！”

“他是谁呢？”

“一个疯子！”疯人院的看守说。“这些疯子的怪想头才多呢！他相信人们可以用蒸汽推动东西！”

这人名叫萨洛蒙·得·高斯 [7] ，黎塞留 [8] 读不懂他的预言性的著作，因此他死在疯人院里。

现在哥伦布出现了。街上的野孩子常常跟在他后面讥笑他，因为他想发现一个新世界——而且他居然发现了。欢乐的钟声迎接着他的胜利的归来，但嫉妒的钟声敲得比这还要响亮。他，这个发现新大陆的人，这个把美洲黄金的土地从海里捞起来的人，这个把一切贡献给他的国王的人，所得到的酬报是一条铁链。他希望把这条链子放在他的棺材上，让世人可以看到他的时代所给予他的评价 [9] 。

图画一幅接着一幅地出现，光荣的荆棘路真是没有尽头。

在黑暗中坐着一个人，他要量出月亮里山岳的高度。他探索星球与行星之间的太空。他这个巨人懂得大自然的规律。他能感觉到地球在他的脚下转动。这人就是伽利略 [10] 。老迈的他，又聋又瞎，坐在那儿，在尖锐的苦痛中和人间的轻视中挣扎，他几乎没有气力提起他的一双脚。当人们不相信真理的时候，他在灵魂的极度痛苦中曾经在地上跺着这双脚，高呼道：“但是地在转动呀！”

这儿还有一个女子，她有一颗孩子的心，这颗心充满了热情和信念。她在一个战斗的部队前面高举着旗帜，她为她的祖国带来胜利和解放。空中响起了一片狂欢的声音，于是柴堆烧起来了；大家在烧死一个巫婆——贞德。是的，在接下来的一个世纪中人们唾弃这朵纯洁的百合花，但智慧的鬼才伏尔泰却歌颂《拉·比塞尔》 [11] 。

在城堡的宫殿里，丹麦的贵族烧毁了国王的法律。火焰升起来，把这个立法者和他的时代都照亮了，同时也向那个黑暗的囚楼送进一点彩霞。国王的头发斑白，腰也弯了，他坐在那儿，用手指在石桌上刻出许多线条。他曾经统治过三个王国。他是一个民众爱戴的国王，他是市民和农民的朋友，克利斯蒂安二世 [12] 。他是莽撞时代的一个有性格的莽撞人。敌人写下他的历史。我们一方面不忘记他的血腥的罪过，一方面也要记住：他被囚禁了二十七年。

有一艘船从丹麦开出去了。船上有一个人倚着桅杆站着，向汶岛作最后的一瞥。他是杜却·布拉赫 [13] 。他把丹麦的名字提升到星球上去，

但他所得到的报酬是讥笑和伤害。他跑到国外去。他说：“处处都有天，我还要求什么别的东西呢？”他走了，我们这位最有声望的人在国外得到了尊荣和自由。

“啊，解脱！只愿我身体中不可忍受的痛苦能够得到解脱！”好几个世纪以来我们就听到这个声音。这是一张什么画片呢？这是格里芬菲尔德[14]——丹麦的普洛米修士——被铁链锁在木克荷尔姆石岛上的一幅图画。

我们现在来到美洲，来到一条大河的旁边。有一大群人集拢来，据说有一艘船可以在坏天气中逆风行驶，因为它本身具有抗拒风雨的力量。那个相信能够做到这件事的人名叫罗伯特·富尔敦[15]。他的船开始航行，但是忽然又停下来了。观众大笑起来，并且还“嘘”起来——连他自己的父亲也跟大家一起“嘘”起来：

“自高自大！糊涂透顶！他现在得到了报应！应该把这个疯子关起来才对！”

一根小钉子摇断了——刚才机器不能动就是因为这个缘故。轮子转动起来了，轮翼在水中向前推进，船在开行！蒸汽机的杠杆把世界各国间的距离从钟头缩短成为分秒。

人类啊，当灵魂懂得了它的使命以后，你能体会到在这清醒的片刻中所感到的幸福吗？在这片刻中，你在光荣的荆棘路上所得到的一切创伤——即使是你自己所造成的——也会痊愈，恢复健康、力量和愉快，嘈音变成谐声，人们可以在一个人身上看到上帝的仁慈，而这仁慈通过一个人普及到大众。

光荣的荆棘路看起来像环绕着地球的一条灿烂的光带。只有幸运的人才被送到这条带上行走，才被指定为建筑那座连接上帝与人间的桥梁的、没有薪水的总工程师！

历史拍着它强大的翅膀，飞过许多世纪，同时在光荣的荆棘路的这个黑暗背景上，映出许多明朗的图画，来鼓起我们的勇气，给予我们安慰，促进我们内心的平安。这条光荣的荆棘路，跟童话不同，并不在这

个人世间走到一个辉煌和快乐的终点，但是它却超越时代，走向永恒。

（1856）

[1] 阿里斯托芬（约公元前446—前385），古代希腊喜剧作家。他在剧本《云》里猛烈攻击苏格拉底。

[2] 僭主政治，指用武力夺取政权而建立的个人统治。公元前7至6世纪，希腊各城邦形成时期，较广泛地出现过这种政权形式。公元前404年，斯巴达打败雅典，在雅典扶植一个三十人的委员会，后来被称为“三十僭主政府”。

[3] 雅典政府逼迫苏格拉底喝毒葡萄酒自杀。

[4] 古代希腊的每个城市是一个国家。

[5] 菲尔多西（940—1020？），波斯著名诗人，著有叙事诗《王书》。这部诗有六万行，是波斯国王请他写的，并且答应给他每行一块金币。但是诗完成后，国王的大臣却给他每行一块银币。他在盛怒之下写了一首诗讽刺国王。这首诗现在就成了《王书》的序言。待国王追捕他时，他已经逃出了国境。

[6] 卡蒙斯（1524？—1580），葡萄牙最伟大的诗人。他的叙事诗《卢济塔尼亚人之歌》是葡萄牙最伟大的史诗。他生前曾多次被关进监狱。

[7] 高斯（1576—1626），法国科学家，他的著作有《动力与各种机器的关系》，说明蒸汽的原理。

[8] 黎塞留（1585—1642），法国首相，曾有一个时期拥有国家最高的权力。

[9] 1500年8月24日西班牙政府派人到美洲去把哥伦布逮捕起来，用铁链子把他套着，送回西班牙。

[10] 伽利略（1564—1642），意大利著名天文学家。

[11] 伏尔泰（1694—1779），法国著名作家。《拉·比塞尔》是他写的一部关于贞德的史诗。

[12] 丹麦的国王克利斯蒂安二世（1481—1559），曾联合农民和市民反对贵族的专权，但他终于被贵族推翻而被囚禁起来。他曾经连年对外进行过战争。

[13] 杜却·布拉赫（1546—1601），丹麦著名天文学家。丹麦在汶岛的天文台就是他建立的。“杜却星球”就是他发现的。

[14] 格里芬菲尔德（1635—1699），丹麦政治家。他的政策是发展工商业以增加国家财富，但首要的条件是保持国际间的和平，特别是与丹麦的邻邦瑞典保持和平。1675年丹麦对瑞典宣战，1676年3月格里芬菲尔德被捕，被判处死刑，后改为终身囚禁。

[15] 富尔敦（1765—1815），美国发明家。他设计和建造了美国第一艘用蒸汽机推动的轮船。

牧羊女和扫烟囱的人

你曾经看到过客厅里有一个老木碗柜没有？它老得有些发黑了。它是从曾祖母继承下来的，它从上到下都刻满了玫瑰和郁金香。它上面有许多奇奇怪怪的蔓藤花纹，在这些花纹中间露出一只小雄鹿的头，这头上有许多花角。在碗柜的中央雕刻了一个人的全身像。他看起来的确有些好笑，他露出牙齿——你不能认为这就是笑。他生有公羊的腿，额上长出一些小角，而且留了一把长胡须。

这房间里的孩子们总是把他叫做“公山羊腿——中将和少将——作战司令——中士”。这是一个很难念的名字，而得到这种头衔的人也并不多。不过把他雕刻出来倒也是一件不太轻松的工作。

他现在就站在那儿！他老是瞧着镜子下面的那张桌子，因为在桌子上有一个可爱的瓷做的小牧羊女。她穿着一双镀了金的鞋子，她的长衣服用一朵红玫瑰扎起来，显得很入时。她还有一顶金帽子和一根木杖。她真是动人！

紧靠近她的身旁，站着一个小小的扫烟囱的人。他像炭一样黑，但是也是瓷做的。他的干净和整齐赛得过任何人。他是一个“扫烟囱的人”——这只不过是一个假设而已。做瓷器的人也可能把他捏成一个王子，如果他们有这种心情的话！

他拿着梯子，站在那儿怪潇洒的。他的面孔有点儿发白，又有点儿发红，很像一个姑娘。这的确要算是一个缺点，因为他应该有点发黑才对。他站得离牧羊女非常近，他们既然被安放在这样近的位置上，他们就订婚了。他们配得很好，两个人都很年轻，都是用同样的瓷做的，而且也是同样的脆弱。

紧贴近他们有另一个人物。这人的身材比他们大三倍。他是一个年老的中国人，他会点头，他也是瓷做的。他说他是小牧羊女的祖父，不过他却提不出证明。他坚持说他有权管她，因此就对那位向小牧羊女求婚的“公山羊腿——中将和少将——作战司令——中士”点过头。

“现在你可以有一个丈夫了！”年老的中国人说，“这人我相信是桃花心木做的。他可以使你成为一位‘公山羊腿——中将和少将——作战司令——中士’夫人。他除了有许多秘藏的东西以外，还有整整一碗柜的银盘子。”

“我不愿意到那个黑暗的碗柜里去！”小牧羊女说。“我听说过，他在那儿藏有十一个瓷姨太太。”

“那么你就可以成为第十二个呀，”中国人说。“今天晚上，当那个老碗柜开始嘎嘎地响起来的时候，你就算是结婚了，一点也不差，正如我是一个中国人一样！”于是他就点点头，睡去了。

小牧羊女双眼望着她最心爱的瓷制的扫烟囱的人儿，哭起来了。

“我要恳求你，”她说，“我要恳求你带着我到外面广大的世界里去。在这儿我是不会感到快乐的。”

她的爱人安慰着她，同时教她怎样把小脚踏着雕花的桌角和贴金的叶子，沿着桌腿爬下来。他还把他的梯子也拿来帮助她。不一会儿，他们就走到地上来了。不过当他们抬起头来瞧瞧那个老碗柜时，却听到里面起了一阵大的骚动声，所有的雕鹿都伸出头来，翘起花角，同时把脖子掉过来。“公山羊腿——中将和少将——作战司令——中士”向空中暴跳，同时喊着对面的那个年老的中国人，说：

“他们现在私奔了！他们现在私奔了！”

他们有点害怕起来，所以就急忙跳到窗台下面的一个抽屉里去了。

这儿有三四副不完整的扑克牌，还有一座小小的木偶剧场——总算在可能的条件下搭得还像个样子。戏正在上演，所有的女士们——方块，梅花，红桃和黑桃 [1] 都坐在前排挥动着郁金香做的扇子。所有的“贾克”都站在她们后面。这出戏描写两个年轻人没有办法结成夫妇。小牧羊女哭起来了，因为这跟她自己的身世有相似之处。

“我看不下去了，”她说。“我非走出这个抽屉不可！”

不过当他们来到地上、朝桌上看一下的时候，那个年老的中国人已经醒了，而且全身在发抖——因为他的下部是一个整块。

“老中国人走来了！”小牧羊女尖叫一声。她的瓷做的膝头弯到地上，因为她是那样的惊惶。

“我想到一个办法，”扫烟囱的人说。“我们钻到墙脚边的那个大混合花瓶 [2] 里去好不好？我们可以躺在玫瑰花和薰衣草里面。如果他找来的话，我们就撒一把盐到他的眼睛里去。”

“那不会有什么用处，”她说。“而且我知道老中国人曾经跟混合花瓶订过婚。他们既然有过这样一段关系，他们之间总会存在着某种感情的。不成，现在我们没有其他的办法，只有逃到外面广大的世界里去了。”

“你真的有勇气跟我一块儿跑到外边广大的世界里去吗？”扫烟囱的人问。“你可曾想过外边的世界有多大、我们一去就不能再回到这儿来吗？”

“我想过，”她回答说。

扫烟囱的人直瞪瞪地望着她说道：

“我的道路是通过烟囱。你真的有勇气跟我一起爬进炉子，钻出炉身和通风管吗？只有这样，我们才能走进烟囱。到了那里，我就知道怎样办了。我们可以爬得很高，他们怎样也找不到我们。在那顶上有一个洞口通到外面的那个广大世界。”

于是他就领着她到炉门口那儿去。

“它里面看起来真够黑！”她说。但是她仍然跟着他走进去，走过炉身和通风管——这里面简直是漆黑的夜。

“现在我们到了烟囱里面了，”他说。“瞧吧，瞧吧！上面那颗美丽的星星照得多么亮！”

那是天上一颗真正的星。它正照着他们，好像是要为他们带路似

的。他们爬着，他们摸着前进。这是一条可怕的路——它悬得那么高，非常之高。不过他拉着她，牵着她向上爬去。他扶着她，指导她在哪儿放下一双小瓷脚最安全。这样他们就爬到了烟囱口，在烟囱口边坐下来，因为他们感到非常疲倦。

布满了星星的天空高高地悬着，城里所有的屋顶罗列在他们的下面。他们远远地向四周瞭望，向广大的世界望去。这个可怜的牧羊女从来没有想到世界就是这个样子，她把她的小头靠在扫烟囱的人身上，哭得可怜而又伤心，弄得缎带上的金色都被眼泪洗掉了。

“这真是太那个了，”她说。“我吃不消。这世界是太广大了！我但愿重新回到镜子下面那个桌子上去！在我没有回到那儿去以前，我是永远也不会快乐的。现在我既然跟着你跑到这个茫茫的世界里来了，如果你对我有点爱情的话，你还得陪着我回去！”

扫烟囱的人用理智的话语来劝她，并且故意提到那个中国老头儿和“公山羊腿——中将和少将——作战司令——中士”。但是她抽噎得那么伤心，并且吻着这位扫烟囱的人，结果他只好听从她了——虽然这是很不聪明的。

所以他们又费了很大的气力爬下烟囱。他们爬下通风管和炉身。这一点也不愉快。他们站在这个黑暗的火炉里面，静静地在门后听，想知道屋子里面的情况到底怎样。屋子里是一片静寂，他们偷偷地露出头来看——哎呀！那个老中国人正躺在地中央！这是因为当他在追赶他们的时候，从桌子上跌下来了。现在他躺在那儿，跌成了三片。他的背跌落了，成为一片；他的头滚到一个墙角里去了。那位“公山羊腿——中将和少将——作战司令——中士”仍然站在他原来的地方，脑子里仿佛在考虑什么问题。

“这真可怕！”小牧羊女说。“老祖父跌成了碎片。这完全是我们的过错。我再也活不下去了！”于是她悲恸地扭着一双小巧的手。

“他可以补好的！”扫烟囱的人说，“他完全可以补好的！请不要过度地激动吧。只消把他的背粘在一起，再在他颈子上钉一个钉子，就可以仍然像新的一样，仍然可以对我们讲些不愉快的话了。”

“你真的这样想吗？”她问。

于是他们就又爬上桌子，回到他们原来的地方去。

“你看，我们白白地兜了一个大圈子，”扫烟囱的人说。“我们大可不必找这许多的麻烦！”

“我只希望老祖父被修好！”牧羊女说。“这需要花很多的钱吗？”

他真的被修好了。这家人设法把他的背粘好了，在他的颈子上钉了一根结实的钉子。他像新的一样了，只是不能再点头罢了。

“自从你跌碎了以后，你倒显得自高自大起来，”“公山羊腿——中将和少将——作战司令——中士”说。“我看你没有任何理由可以摆出这副架子。我到底跟她结婚呢，还是不跟她结婚？”

扫烟囱的人和牧羊女望着这位老中国人，样子很可怜，因为他们害怕他会点头答应。但是他现在不能点头了，同时他又觉得怪不好意思告诉一个生人，说自己颈子里牢牢地钉着一根钉子。因此这一对瓷人就成为眷属了。他们祝福老祖父的那根钉子；他们相亲相爱，直到他们碎裂为止。

（1845）

[1] 这些都是扑克牌上的花色的名称。

[2] 混合花瓶是旧时欧洲的一种室内装饰品，里边一般盛着干玫瑰花瓣和其他的花瓣，使室内经常保持一种香气。为了使这些花瓣不致腐烂，瓶里经常放有一些盐。

单身汉的睡帽 [1]

哥本哈根有一条街；它有这样一个奇怪的名字——虎斯根·斯特勒得[2]。为什么它要叫这样一个名字呢？它的意义是什么呢？它应该是德文。不过人们在这儿却把德文弄错了。人们应该说Haüschen才对，它的意义是“小房子”。有个时候——的确是在许多许多年以前——这儿没有什么大建筑，只有我们现在在庙会时所看到的那种木棚子。是的，它们比那还要略为大一点，而且开得有窗子；不过窗框里镶着的东西，不是兽角，就是膀胱皮，因为那时玻璃很贵，不是每座屋子都用得起的。当然，我们是在谈很久以前的事情——即使曾祖父的祖父谈起它，也要说“好久以前的时候”——事实上，那是好几个世纪以前的事儿。

那时卜列门和留贝克的有钱商人经常到哥本哈根做生意。他们不亲自到这儿来，只是派他们的伙计来。这些人就住在这条“小房子街”上的木棚子里，出卖啤酒和香料。

德国的啤酒是非常可口的，而且种类繁多，包括卜列门、普利生、爱姆塞等啤酒，甚至还有不伦瑞克白啤酒[3]。香料出售的种数也不少——番红花、大茴香、生姜、特别是胡椒。的确，胡椒是这儿一种最重要的商品；因此在丹麦的那些德国的伙计就获得了一个称号：“胡椒朋友”。他们在出国以前必须答应老板一个条件，那就是：他们不能在丹麦讨太太。他们有许多人就这样老了。他们得自己照料自己，安排自己的生活，压制自己的感情——如果他们真有感情冲动起来的话。他们有些人变成了非常孤独的单身汉，思想很古怪，生活习惯也很古怪。从他们开始，凡是达到了某种年龄而还没有结婚的人，现在人们统统把他们叫做“胡椒朋友”。人们要懂得这个故事，必须要了解这一点。

“胡椒朋友”成了人们开玩笑的一个对象。据说他们总是要戴上睡帽，并且把帽子拉到眼睛上，然后才去睡觉：

砍柴，砍柴！

唉，唉！这些单身汉真孤独，

他们戴着一顶睡帽去睡觉，

他只好自己点上蜡烛。

是的，这就是人们所唱的关于他们的歌！人们这样开一个单身汉和他的睡帽的玩笑，完全是因为他们既不理解单身汉，也不认识他的睡帽的原故。唉！这种睡帽谁也不愿意戴上！为什么不呢？我们且听吧：

在很古的时候，这条小房子街上还没有铺上石块；人们把脚从这个坑里拖出来，又踏进另一个坑里去，好像是在一条崎岖不平的侧路上走一样；而且它还是狭窄得很。那些小房子紧挨在一起，和对面的距离很短，所以在夏天就常常有人把布篷从这个屋子扯到对面的屋子上去。在这种情况下，胡椒、番红花和生姜的气味就比平时要特别厉害了。

柜台后面站着的没有很多年轻人；不，他们大多数都是老头儿。但是他们并不是像我们所想象的那些人物：他们并没有戴着假发和睡帽，穿着紧腿裤，把背心和上衣的扣子全都扣上。不是的，祖父的曾祖父可能是那个样儿——肖像上是这样绘的；但是“胡椒朋友”却没有钱来画他们的肖像。这也实在可惜：如果曾经有人把他们某一位站在柜台后或在礼拜天到教堂去做礼拜的那副样儿画出一张来，现在一定是很有价值的。他们的帽子总是有很高的顶和很宽的边。年轻的伙计有时还喜欢在帽子上插一根羽毛。羊毛衬衫被烫得很平整的布领子掩着，窄上衣紧紧地扣着，大氅松松地披在身上，裤脚一直扎进宽口鞋里——因为这些伙计们都不穿袜子。腰带上挂着一把吃饭用的刀子和汤匙。同时为了自卫起见，还插着一把较大的刀子——这个武器在那个时候常常是不可缺少的。

安东——小房子街上一位年纪最大的店员——他节日的装束就是这样。他只是没有戴高顶帽子，却戴一种无边帽。在这帽子底下还有一顶手织的便帽——一顶不折不扣的睡帽。他戴惯了它，所以它就老是在他的头上。他有两顶这样的帽子。他真是一个值得画一下的人物，他瘦得像一根棍子，他的眼睛和嘴巴的四周全是皱纹；他的手指很长，全是骨头；他的眉毛是灰色的，密得像灌木丛。他的左眼上悬得有一撮头发——这并不使他显得漂亮，却引起人对他的注意。人们都知道，他是来自卜列门；可是这并不是他的故乡，只是他的老板住在那儿。他的老家

是在杜林吉亚[4]——在瓦尔特堡附近的爱森纳赫城。老安东不大谈到它，但这更使他想念它。

这条街上的老伙计们不常碰到一起。每人待在自己的店里。晚间很早店就关上门了，因此店也显得相当黑暗。只有一丝微光从屋顶上镶着角的窗子透进来。在这里面，老单身汉一般地是坐在床上，手里拿着一本德文《圣诗集》，口中吟着晚祷诗。要不然他就在屋子里东摸西摸，一直忙到深夜，这种生活当然不是很有趣的。在他乡作为一个异国人是一种悲惨的境遇：谁也不管你，除非你妨害到别人。

当外面是黑夜、下着大雨和小雨的时候，这地方就常常显得极端阴暗和寂寞。这儿看不见什么灯，只有挂在墙上的那个圣母像面前有一个孤独的小亮光。在街的另一头，在附近一个渡口的木栏栅那儿，水声这时也可以清楚地听得见。这样的晚上是既漫长而又孤寂的，除非人们能找些事情来做。打包裹和拆包裹并非是天天有的事情；而人们也不能老是擦秤或者做纸袋。所以人们还得找点别的事情来做。老安东正是这样打发他的时间。他缝他的衣服，补他的皮鞋。当他最后上床睡觉的时候，他就根据他的习惯在头上保留着他的睡帽。他把它拉得很低。但是不一会儿他又把它推上去，看看灯是不是完全吹熄了。他把灯摸一下，把灯芯捻一下，然后翻个身躺下去，又把睡帽拉下一点。这时他心里又疑虑起来：是不是下面那个小火钵里的每一颗炭都熄了和压灭了——可能还有一颗小小的火星没有灭，它可以使整钵的火又燃起来，造成灾害。于是他就下床来，爬下梯子——因为我们很难把它叫做“楼”梯。当他来到那个火钵旁边的时候，一颗火星也看不见；他很可以转身就回去的。但是当他走了一半的时候，他又想起门闩没有插好，窗扉没有关牢。是的，他那双瘦腿又只好把他送到楼下来。当他又爬到床上去的时候，他全身已经冻冰了，他的牙齿在嘴里发抖，因为当寒冷知道自己待不了多久的时候，它也就放肆起来。他把被子拉得更上一点，把睡帽拉得更低一点，直盖到眉毛上，然后他的思想便从生意和这天的烦恼转到别的问题上去。但是这也不是愉快的事情，因为这时许多回忆就来了，在他周围放下一层帘子，而这些帘子上常常是有尖针的。人们常常用这些针来刺自己，叫出一声“哦！”这些刺就刺进肉里去，使人发烧，还使人流出眼泪。老安东就常常是这个样子——流出热泪来。大颗的泪珠一

直滚到被子上或地板上。它们滴得很响，好像他痛苦的心弦已经断了似的。有时它们像火焰似地燎起来，在他面前照出一幅生命的图画——一幅在他心里永远也消逝不了的图画。如果他用睡帽把他的眼睛揩一下的话，这眼泪和图画的确就会破灭，但是眼泪的源泉却是一点也没有动摇，它仍然藏在他心的深处。这些图画并不根据它们实际发生的情况，一幕一幕地按照次序显现出来；最痛苦的情景常常是一齐到来；最快乐的情景也是一齐到来，但是它们总是撒下最深的阴影。

“丹麦的山毛榉林子是美丽的！”人们说，但是瓦尔特堡附近的山毛榉林子，在安东的眼中，显得更美丽得多。那个巍峨的骑士式的宫殿旁长着许多老槲树。它们在他的眼中要比丹麦的树威严和庄重得多。石崖上长满了常春藤；苹果树上开满了花，它们要比丹麦的香得多。他清楚地记得这些情景。于是一颗亮晶晶的眼泪滚到他脸上来了；在这颗眼泪里面，他可以清楚地看到两个孩子在玩耍——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男孩有一副鲜红的脸，金黄的鬈发和诚实的蓝眼睛。他是一个富有商人的儿子小安东——就是他自己。女孩有棕色的眼珠、黑发和聪明伶俐的外表。她是市长的女儿茉莉。这两个孩子在玩一个苹果。他们摇着这苹果，倾听里面的苹果子发出什么响声。他们把它切成两半；每个人分一半。他们把苹果子也平均地分了，而且都吃掉了，只剩下一粒。小女孩提议把这粒子埋在土里。

“那么你就可以看到会有什么东西长出来。那将是你料想不到的一件东西。一棵完整的苹果树将会长出来，但是它不会马上就长的。”

于是他们就把这苹果子埋在一个花钵里。两个人为它热心地忙了一阵。男孩用手指在土里挖了一个洞，小女孩把子放进去；然后他们两人就一起用土把它盖好。

“不准明天把它挖出来，看它有没有长根，”她说。“这样可不行！我以前对我的花儿也这样做过，不过只做过两次。我想看看它们是不是在生长；那时我也不太懂，结果花儿全都死了。”

安东把这花钵搬到自己家里去，有一整个冬天，他每天早晨去看它。可是除了黑土以外，他什么也看不见。接着春天到来了；太阳照得很温暖。最后有两片绿叶子从钵子里冒出来。

“它们就是我和茉莉！”安东说。“这真是美！这真是妙极了！”

不久第三片叶子又冒出来了。这一片代表谁呢？是的，另外一片叶儿也长出来了，接着又是另外一片！一天一天地，一星期一星期地，它们长宽了。这植物开始长成一棵树。这一切现在映在一颗泪珠里——于是被揩掉了，不见了；但是它可以从源泉里再涌出来——从老安东的心里再涌出来。

在爱森纳赫的附近有一排石山。它们中间有一座是分外地圆，连一棵树，一座灌木林，一根草也没有。它叫做维纳斯山，因为在它里面住着维纳斯夫人——异教徒时代的神祇之一。她又叫做荷莱夫人。住在爱森纳赫的孩子们，过去和现在都知道关于她的故事。把那个高贵的骑士和吟游诗人但霍依塞尔[5]，从瓦尔特堡宫的歌手群中引诱到这山里去的人就正是她。

小茉莉和安东常常站在这山旁边。有一次茉莉说：

“你敢敲敲这山，说：‘荷莱夫人！荷莱夫人！请把门打开，但霍依塞尔来了呀’吗？”但是安东不敢。茉莉可是敢了，虽然她只是高声地、清楚地说了这几个字：“荷莱夫人！荷莱夫人！”其余的几个字她对着风说得那么含糊，连安东都不相信她真的说过什么话。可是她做出一副大胆和淘气的神气——淘气得像她平时带些小女孩子到花园里来逗他的那个样儿：那时因为他不愿意被人吻，同时想逃避她们，她们就更想要吻他；只有她是惟一敢吻他的人。

“我可以吻他！”她骄傲地说。于是她便搂着他的脖子。这是她的虚荣的表现。安东只有屈服了，对于这事也不深究。

茉莉是多么可爱，多么大胆啊！住在山里的荷莱夫人据说也是很美丽的，不过那是一种诱惑人的恶魔的美。最完善的美要算是圣·伊丽莎伯的那种美。她是这地方的守护神，杜林吉亚的虔诚的公主；她的善行被编成了传说和故事，在许多地方被人歌颂。她的画像挂在教堂里，四周悬着许多银灯。但是她一点也不像茉莉。

这两个孩子所种的苹果树一年一年地在长大。它长得那么高，他们

不得不把它移植到花园里去，让它能有新鲜空气、露水和温暖的太阳。这树长得很结实，能够抵御冬天的寒冷。它似乎在等待严寒过去，以便能开出春天的花朵而表示它的欢乐。它在秋天结了两个苹果——一个给茉莉，一个给安东。它不会结得少于这个数目。

这株树在欣欣向荣地生长。茉莉也像这样在生长。她是像一朵苹果花那样新鲜。可是安东欣赏这朵花的时间不长久。一切都起了变化！茉莉的父亲离开了老家，到很远的地方去了；茉莉也跟他一起去了。是的，在我们的这个时代里，火车把他们的旅行缩短成为几个钟头。但是在那个时候，从爱森纳赫向东走，到杜林吉亚最远边境上的一个叫做魏玛的城市，却需要一天一夜以上的时间。

茉莉哭起来；安东也哭起来。他们的眼泪溶成一颗泪珠，而这颗泪珠有一种快乐可爱的粉红颜色，因为茉莉告诉他，说她爱他——爱他胜过爱华丽的魏玛城。

一年、两年、三年过去了。在这期间他收到了两封信。一封是由一个信差带来的；另一封是由一个旅人带来的。路途是那么遥远而又艰难，同时还要曲曲折折地经过许多城市和村庄。

茉莉和安东常常听人谈起特利斯当和伊瑟 [6] 的故事，而且他常常把这故事来比自己和茉莉。但是特利斯当这个名字的意义是在“苦难中生长的”；这与安东的情况不相合，同时他也不能像特利斯当那样，想象“她已经忘掉了我”。但是伊瑟的确也没有忘掉他的意中人：当他们两人死后各躺在教堂一边的时候，他们坟上的菩提树就伸到教堂顶上去，把它们盛开的花朵交织在一起。安东觉得这故事很美丽，但是悲惨。不过他和茉莉之间的关系不可能是这样悲惨的吧。于是他就唱出一个吟游诗人维特·冯·德尔·佛格尔维德所写的一支歌：

在荒地上的菩提树下——！

他特别觉得这一段很美丽：

从那沉静的山谷里，从那树林，

哎哎哟！

飘来夜莺的歌声。

他常常唱着这支歌。当他骑着马走过深谷到魏玛去看茉莉的时候，他就在月明之夜唱着并且用口哨吹着这支歌。他要在她意料不到的时候来，而他也就在她意料不到的时候到来了。

茉莉用满杯的酒，愉快的陪客，高雅的朋友来欢迎他；还为他准备好了一个漂亮的房间和一张舒服的床。然而这种招待跟他梦想的情形却有些不同。他不理解自己，也不能理解别人；但是我们可以理解！一个人可能被请到一家去，跟这家的人生活在一起，而不成为他们中的一员。一个人可以一起跟人谈话，像坐在马车里跟人谈话一样，可能彼此都认识，像在旅途上同行的人一样——彼此都感到不方便，彼此都希望自己或者这位好同伴赶快走开。是的，安东现在的感觉就是这样。

“我是一个诚实的女子，”茉莉对他说，“我想亲自把这一点告诉你！自从我们小的时候起，我们彼此有了许多变化——内在的和外在的变化。习惯和意志控制不了我们的感情。安东！我不希望叫你恨我，因为不久我就要离开此地。请相信我，我衷心希望你一切都好。不过叫我爱你——现在我所理解的对于男子的那种爱——那是不可能的了。你必须接受这事实。再会吧，安东！”

安东也就对她说了“再会”。他的眼里流不出什么眼泪，不过他感到他不再是茉莉的朋友了。白热的铁和冰冷的铁，只要我们吻它一下，在我们的嘴唇上所产生的感觉都是一样的。他的心里充满了恨，也充满了爱。

他这次没有花一天一夜的工夫，就回到爱森纳赫来了，但是这种飞快的速度已经把他骑着的那匹马累坏了。

“有什么关系！”他说，“我也毁掉了。我要毁掉一切能使我记起她、荷莱姑娘或者那个女异教徒维纳斯的东西，我要把那棵苹果树砍断，把它连根挖起来，使它再也开不了花，结不了果！”

可是苹果树倒没有倒下来，而他自己却倒下来了：他躺在床上发烧，起不来。什么东西可以使他再起床呢？这时他得到一剂药，可以产生这样的效果——一剂最苦的、会刺激他生病的身体和萎缩的灵魂的药：安东的父亲不再是富有的商人了。艰难的日子——考验的日子——

现在来到门前了。倒霉的事情像汹涌的海浪一样，打进这曾经一度是豪富的屋子里来。他的父亲成了一个穷人。悲愁和苦难把他的精力折磨尽了。安东不能再老是想着他爱情的创伤和对茉莉的愤怒，他还要想点别的东西。他得成为这一家的主人——布置善后，维持家庭，亲自动手工作。他甚至还得自己投进这个茫茫的世界，获得自己的面包。

安东到卜列门去。他在那里尝到了贫穷和艰难日子的滋味，这使得他的心硬，使得他的心软——常常是过于心软。

这世界是多么不同啊！实际的人生跟他在儿时所想象的东西是多么不同啊！吟游诗人的歌声现在对他有什么意义呢？那只不过是一种声音，一种废话罢了！是的，这正是他不时所起的感想；不过这歌声有时在他的灵魂里又唱起来，于是他的心就又变得温柔了。

“上帝的意志总是最好的！”他不免要这样说。“这倒也是对的：上帝不让我保留住茉莉的心。好运既然离开了我，我们的关系发展下去又会有什么结果呢？在她还没有知道我破产以前，在她还想不到我的遭遇以前，她就放弃了我——这是上天给我的一种恩惠。一切都是为了一个最好的目的而安排的。这不能怪她——而我却一直在恨她，对她起了那么大的恶感！”

许多年过去了。安东的父亲死了；他的老屋已经有陌生人进去了。不过安东却要再看到它一次。他富有的主人因了某些生意要派他出去；他的职务又使他回到他的故乡爱森纳赫城来。那座古老的瓦尔特堡宫和它的一些石刻的“修士和修女”，仍然立在山上，一点也没有改变。巨大的槲树把那些轮廓衬托得更鲜明，像在他儿时一样。那座维纳斯山赤裸裸地立在峡谷上，发着灰色的闪光。他倒很想喊一声：“荷莱夫人哟，荷莱夫人哟，请把山门打开吧，让我躺在我故乡的土里吧！”

这是一种罪恶的思想；他划了一个十字。这时有一只小鸟在一个丛林里唱起来；于是那支吟游诗人的歌又回到他心里来了：

从那沉静的山谷里，从那树林，

哎哎哟！

飘来夜莺的歌声。

他现在含着眼泪来重看这座儿时的城市，他不禁记起了许多事情。他父亲的房子仍然跟以前一样，没有改变，但是那个花园却改观了：现在在它的一边开辟了一条小径；他没有毁掉的那棵苹果树仍然立在那儿，不过它的位置已经是在花园的外面，在小径的另一边。像往时一样，太阳照在这苹果树上，露珠落到它身上；它结了那么多的果子，连枝桠都弯到地上来了。

“它长得真茂盛！”他说。“它可会长！”

虽然如此，它还是有一根枝子被折断了。这是一只残忍的手做的事情，因为它离开路旁那么近。

“人们把它的花朵折下来，连感谢都不说一声。——他们偷它的果子，折断它的枝条。我们谈到这棵树的时候，也可以像谈到某些人一样，当它在摇篮里的时候，谁也没有想到它会达到这步田地！它的生活在开始的时候是多么光明啊！结果是怎样呢？它被人遗弃了，忘掉了——一棵花园的树，现在居然流落到荒郊，站在大路边！它立在那儿没有什么东西保护它；它只让人劫掠和折断！它固然不会因此而死掉，但是它的花将会一年一年地变得稀少，它很快就会停止结果，最后——最后一切就都完了！”

这是安东在这树下所起的感想。这也是他在一个遥远的国度里，在哥本哈根的那个“小房子街”上的一座孤寂的木屋子里，在许多夜里，所起的感想。他被他富有的老板——一个卜列门的商人——送到这儿来，第一个条件是不准他结婚。

“结婚！哈！哈！”他对自己苦笑起来。

冬天来得很早，外面冻得厉害。一阵暴风雪在外面呼啸。凡是能待在家里的人都待在家里不出来。因此，住在对面的邻居也没有注意到安东有两天没有开过店门，他本人也没有出现，因为在这样的天气里，如果没有必要的事情，谁会走出来呢？

那是灰色的、阴沉的日子。在这些窗子没有镶玻璃的房子里，平时只有黎明和黑夜这两种气氛。老安东有整整两天没有离开过他的床，因

为他没有气力起来。天气的寒冷已经把他冻僵了。这个被世人遗忘的单身汉，简直没有办法照料自己了。他亲自放在床边的一个水壶，他现在连拿它的气力都没有。现在它里面最后的一滴水已经喝光了。压倒他的东西倒不是发烧，也不是疾病，而是衰老。在他睡着的那块地方，他简直被漫长的黑夜吞没了。一只小小的蜘蛛——可是他看不见它——在兴高采烈地、忙忙碌碌地围着他的身体织了一层蛛网。它好像是在织一面丧旗，以便在这老单身汉闭上眼睛的那天可以挂起来。

时间过得非常慢，非常长，非常空虚。他再没有眼泪可流，他也不感到痛楚。他心里也不再想起茉莉。他有一种感觉：这世界与生活熙熙攘攘的声音和他再没有什么关系——他仿佛是躺在世界的外面。谁也没有想到他。他偶尔也感觉到有点饥渴。是的，他有这种感觉！但是没有谁来送给他茶水——没有谁。

于是他想起那些饥饿的人；他想起圣·伊丽莎伯生前的事迹。她是他故乡和他儿童时代的守护神，杜林吉亚的公爵夫人，一个高贵的少妇。她常常去拜访最贫寒的角落、带食物和安慰给生病的人。她的一切虔诚的善行射进他的灵魂。他想起她带给苦痛的人们安慰的话语，她替受难的人们裹伤，带食物给饥饿的人吃，虽然她的严厉的丈夫常为这类事情骂她。他记起那个关于她的传说：她有一次提着满满一篮食物和酒；这时监视着她的脚步的丈夫就走过来，生气地问她提着的是什么东西；她害怕得抖起来，她回答说她篮子里盛的是她在花园里摘下的玫瑰花朵；他把那块白布从篮子上拉开，于是一件奇迹为这虔诚的妇人发生了：面包、酒和这篮子里的每件东西全都变成了玫瑰花！

老安东的心里现在充满了对于这位圣者的记忆。她现在就亲身在他沮丧的面孔前面立着，在丹麦国土上这个简陋木屋子里的、他的床边立着。他把头伸出来，凝望着她那对温柔的眼睛，于是他周围的一切就变成了玫瑰和阳光。是的，它们在展开花瓣，喷出香气。这时他闻到一种甜蜜的、苹果花的香味。于是他就看到一株开满了花朵的苹果树，它在他头上展开了一片青枝绿叶——这就是他和茉莉用苹果子共同种的那株树。

这树在他身上撒下它芬芳的花瓣，使他发热的前额感到清凉，这些

花瓣落到他干渴的嘴唇上，像面包和酒似地提起他的精神。这些花瓣落到他的胸膛上，他于是感到轻松，想安静地睡过去。

“现在我要睡了！”他对自己低声说。“睡眠可以恢复精神。明天我又可以起床了，又变得健康和强壮了。那才美呢，那才好呢！这株用真正的爱情所培养出来的苹果树！现在我可以看到它，看到它开花结果！”

于是他就睡去了。

过了一天以后——这是他的店关门的第三天——暴风雪停止了。对面的一个邻居到他的木屋里来看这位一直还没有露面的老安东。安东直直地躺在床上——死了——他的双手紧紧地抓着他的那顶老睡帽！在他入殓的时候，人们没有把这顶睡帽戴在他的头上，因为他还有一顶崭新的白帽子。

他曾经流过的那些眼泪现在到什么地方去了呢？这些泪珠变成了什么呢？它们都装在他的睡帽里——真正的泪珠是没有办法洗掉的。它们留在那顶睡帽里被人忘记了。不过那些旧时的回忆和旧时的梦现在保存在这顶“单身汉的睡帽”里。请你不要希望得到这顶帽子吧。它会使你的前额烧起来，使你的脉搏狂跳，使你做起像真事一样的梦来。安东死后戴过这帽子的第一个人就有这样亲身的体会。这个人就是市长本人。他有一个太太和十一个孩子，而且生活得很好。他马上就做了许多梦，梦到失恋、破产和艰难的日子。

“乖乖！这帽子真是热得烫人！”他说，赶快把它从脑袋上摘掉。

一颗泪珠滚出来，接着滚出第二颗，第三颗；它们滴出响声，发出闪光。

“一定是关节炎发作了！”市长说。“我的眼睛有些发花！”

这是半个世纪以前爱森纳赫的老安东所撒下的泪珠。

从来无论什么人，只要戴上这顶睡帽，便会做出许多梦和看到许多幻影。他自己的生活便会变成安东的生活，而且成为一个故事；事实上，成为许多故事。不过我们可以让别人来讲它们。我们现在已经讲了

头一个。我们最后的一句话是：请不要希望得到那顶“老单身汉的睡帽”。

（1858）

[1] 单身汉这个字在丹麦文里是由Peber（胡椒）和Svend（店伙）两个字合成的。可见丹麦文中“单身汉”这个字的起源是与这个故事有关的，即“胡椒朋友”。

[2] 原文“Hysken Straede”即“小房子街”的意思。这既不像丹麦文，也不像德文，而是“洋泾浜”的德文和丹麦文的混合物。

[3] 不伦瑞克是德国中部的一个城市。这儿的啤酒以强烈著名。

[4] 杜林吉亚是德国一个风景优美的省份，以拥有众多森林和美丽的城市如魏玛和爱森纳赫而著名。

[5] 但霍依塞尔，德国13世纪抒情诗人。德国名作曲家瓦格纳（1813—1883），曾根据关于他的传说写过一部有名的歌剧，叫做《但霍依塞尔》。

蝴蝶

一只蝴蝶想要找一个恋人。自然，他想在群花中找到一位可爱的小恋人。因此他就把她们都看了一遍。每朵花都是安静地、端庄地坐在梗子上，正如一个姑娘在没有订婚时那样坐着。可是她们的数目非常多，选择很不容易。蝴蝶不愿意招来麻烦，因此就飞到雏菊那儿去。法国人把这种小花叫做“玛加丽特”[1]。他们知道，她能作出预言。她是这样做的：情人们把她的花瓣一片一片地摘下来，每摘一片情人就问一个关于他们恋人的事情：“热情吗？——痛苦吗？——非常爱我吗？——只爱一点吗？——完全不爱吗？”以及诸如此类的问题。每个人可以用自己的语言问。蝴蝶也来问了；但是他不摘下花瓣，却吻起每片花瓣来。因为他认为只有善意才能得到最好的回答。

“亲爱的‘玛加丽特’雏菊！”他说，“你是一切花中最聪明的女人。你会作出预言！我请求你告诉我，我应该娶这一位呢，还是娶那一位？我到底会得到哪一位呢？如果我知道的话，就可以直接向她飞去，向她求婚。”

可是“玛加丽特”不回答他。她很生气，因为她还不过是一个少女，而他却已把她称为“女人”；这究竟有一个分别呀。他问了第二次，第三次。当他从她那里得不到半个字的回答的时候，就不再愿意问了。他飞走了，并且立刻开始他的求婚活动。

这正是初春的时候，番红花和雪形花正在盛开。

“她们非常好看，”蝴蝶说，“简直是一群情窦初开的可爱的小姑娘，但是太不懂世事。”他像所有的年轻小伙子一样，要寻找年纪较大一点的女子。

于是他就飞到秋牡丹那儿去。照他的胃口说来，这些姑娘未免苦味太浓了一点。紫罗兰有点太热情；郁金香太华丽；黄水仙太平民化；菩提树花太小，此外她们的亲戚也太多；苹果树花看起来倒很像玫瑰，但是她们今天开了，明天就谢了——只要风一吹就落下来了。他觉得跟她

们结婚是不会长久的。豌豆花最逗人爱：她有红有白，既娴雅，又柔嫩。她是家庭观念很强的妇女，外表既漂亮，在厨房里也很能干。当他正打算向她求婚的时候，看到这花儿的近旁有一个豆荚——豆荚的尖端上挂着一朵枯萎了的花。

“这是谁？”他问。

“这是我的姐姐，”豌豆花说。

“乖乖！那么你将来也会像她一样了！”他说。

这使蝴蝶大吃一惊，于是他就飞走了。

金银花悬在篱笆上。像她这样的女子，数目还不少；她们都板起面孔，皮肤发黄。不成，他不喜欢这种类型的女子。

不过他究竟喜欢谁呢？你去问他吧！

春天过去了，夏天也快要结束了。现在已是秋天，但是他仍然犹豫不决。

现在花儿都穿上了她们最华丽的衣服，但是有什么用呢——她们已经失去了那种新鲜的、喷香的青春味儿。人上了年纪，心中喜欢的就是香味呀。特别是在天竺牡丹和干菊花中间，香味这东西可说是没有了。因此蝴蝶就飞向地上长着的薄荷那儿去。

“她可以说没有花，但是全身又都是花，从头到脚都有香气，连每一片叶子上都有花香。我要讨她！”

于是他就对她提出婚事。

薄荷端端正正地站着，一声不响。最后她说：

“交朋友是可以的，但是别的事情都谈不上。我老了，你也老了，我们可以彼此照顾，但是结婚——那可不成！像我们这样大的年纪，不要自己开自己的玩笑吧！”

这么一来，蝴蝶就没有找到太太的机会了。他挑选太久了，不是好

办法。结果蝴蝶就成了大家所谓的老单身汉了。

这是晚秋季节，天气多雨而阴沉。风儿把寒气吹在老柳树的背上，弄得它们发出飕飕的响声来。如果这时还穿着夏天的衣服在外面寻花问柳，那是不好的，因为这样，正如大家说的一样，会受到批评的。的确，蝴蝶也没有在外面乱飞。他趁着一个偶然的机会溜到一个房间里去了。这儿火炉里面生着火，像夏天一样温暖。他满可以生活得很好的，不过，“只是活下去还不够！”他说，“一个人应该有自由、阳光和一朵小小的花儿！”

他撞着窗玻璃飞，被人观看和欣赏，然后就被穿在一根针上，藏在一个小古董匣子里面。这是人们最欣赏他的一种表示。

“现在我像花儿一样，栖在一根梗子上了。”蝴蝶说。“这的确是不太愉快的。这几乎跟结婚没有两样，因为我现在算是牢牢地固定下来了。”

他用这种思想来安慰自己。

“这是一种可怜的安慰，”房子里的栽在盆里的花儿说。

“可是，”蝴蝶想，“一个人不应该相信这些盆里的花儿的话。她们跟人类的来往太密切了。”

（1861）

[1] 这个字是“雏菊”的意思，欧美有许多女子用这个字作为名字。

夏日痴 [1]

这正是冬天。天气是寒冷的，风是锐利的；但屋里却是舒适和温暖的。花儿是在屋里；它藏在地里和雪下的球根里。

有一天下起雨来。雨滴渗入积雪，透进地里，接触到花儿的球根，同时告诉它说，上面有一个光明的世界。不久一丝又细又尖的太阳光就穿过积雪，射到花儿的球根上，把它抚摸了一下。

“请进来吧！”花儿说。

“这个我可做不到，”太阳光说。“我还没有足够的气力把门打开。到了夏天我就会有气力了。”

“什么时候才是夏天呢？”花儿问。每次太阳光一射进来，它就重复问这句话。不过夏天还早得很。地上仍然盖着雪，每天夜里水上都结了冰。

“夏天来得多么慢啊！夏天来得多么慢啊！”花儿说。“我感到身上痒酥酥的，我要伸伸腰，我要动一动，我要开放，我要走出去，我要对太阳说一声‘早安’！那才痛快呢！”

花儿伸了伸腰，抵着薄薄的外皮挣了几下。外皮已经被水浸得很柔软，被雪和泥土温暖过，被太阳光抚摸过。它从雪底下冒出来，它的绿梗子上结着淡绿的花苞，还长出又细又厚的叶子——它们好像是要保卫花苞似的。雪是很冷的，但是很容易被冲破。这时太阳光也射进来了，它的力量比从前要强大得多。

“欢迎！欢迎！”每一线阳光都这样唱着。花儿伸到雪上面来了，见到了光明的世界。

阳光抚摸和吻着花儿，叫它开得更丰满。它像雪一样洁白，身上还饰着绿色的条纹。它怀着高兴和谦虚的心情昂起它的头。

“美丽的花儿啊！”阳光歌唱着。“你是多么新鲜和纯洁啊！你是第一朵花，你是惟一的花！你是我们的宝贝！你在田野里和城里预告夏天——美丽的夏天——的到来！所有的雪都会融化！冷风将会被驱走！我们将统治着！一切将会变绿！那时你将会有朋友：紫丁香和金链花，最后还有玫瑰花。但是你是第一朵花——那么细嫩，那么可爱！”

这是最大的愉快。空气好像在唱着歌和奏着乐，阳光好像钻进了它的叶子和梗子。它立在那儿，是那么柔嫩，易碎，但同时在它青春的愉快中又是那么健壮。它穿着带有绿条纹的短外衣，它称赞着夏天。但是夏天还早得很呢：雪块把太阳遮住了，寒风在花儿上吹。

“你来得太早了一点，”风和天气说。“我们仍然在统治着；你应该能感觉得到，你应该忍受！你最好还是待在家里，不要跑到外面来表现你自己吧。时间还早呀！”

天气冷得厉害！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一直没有一丝阳光。对于这样一朵柔嫩的小花儿说来，这样的天气只会使它冻得碎裂。但是它是很健壮的，虽然它自己并不知道。它从快乐中，从对夏天的信心中获得了力量。夏天一定会到来的，它渴望的心情已经预示着这一点，温暖的阳光也肯定了这一点。因此它满怀信心地穿着它的白衣服，站在雪地上。当密集的雪花层层地压下来的时候，当刺骨的寒风在它身上扫过去的时候，它就低下它的头。

“你会裂成碎片！”它们说，“你会枯萎，会变成冰。你为什么要跑出来呢？你为什么要受诱惑呢？阳光骗了你呀！你这个夏日痴！”

“夏日痴！”有一个声音在寒冷的早晨回答说。

“夏日痴！”有几个跑到花园里来的孩子兴高采烈地说。“这朵花是多么可爱啊，多么美丽啊！它是惟一的头一朵花！”

这几句话使这朵花儿真感到舒服，这几句话简直就像温暖的阳光。在它快乐之中，这朵花儿一点也没有注意到它已经被摘下来了。它躺在一个孩子的手里，被一个孩子的小嘴吻着，被带到一个温暖的房间里去，被温柔的眼睛观看，被浸在水里——因此它获得了更强大的力量和

生命。这朵花儿以为它已经进入夏天了。

这一家的女儿——一个年轻的女孩子——刚刚才受过坚信礼。她有一个亲爱的朋友；他也是刚刚受过坚信礼的。“他将是我的夏日痴！”她说。她拿起这朵柔嫩的小花，把它放在一张芬芳的纸上，纸上写得有诗——关于这朵花的诗。这首诗是以“夏日痴”开头，也以“夏日痴”结尾的。“我的小朋友，就作一个冬天的痴人吧！”她用夏天来开它的玩笑。是的，它的周围全是诗。它被装进一个信封。这朵花儿躺在里面，四周全是漆黑一团，像它躺在花球根里的时候一样。这朵花儿开始在一个邮袋里旅行。它被挤着，被压着。这都是很不愉快的事情，但是任何旅程总是有一个结束的。

旅程完了以后，信就被拆开了，被那位亲爱的朋友读着。他是那么高兴，他吻着这朵花儿；他把花儿跟诗一起放在一个抽屉里。抽屉里装着许多可爱的信，但就是缺少一朵花。它正是像太阳光所说的，是惟一的第一朵花。它一想起这事情就感到非常愉快。

它可以有许多时间来想这件事情。它想了一整个夏天。漫长的冬天过去了，现在又是夏天。这时它被取出来了。不过这一次那个年轻人并不完全是很快乐的。他一把抓着那张信纸，连诗一道扔到一边，弄得这朵花儿也落到地上了。它已经变得扁平了，枯萎了，但是它不应该因此就被扔到地上呀。不过比起被火烧掉、躺在地上还要算是很不坏的。那些诗和信就是被火烧掉的。究竟是为了什么事情呢？嗨，就是平时常有的那种事情。这朵花儿曾经愚弄过他——这是一个玩笑。她在六月间爱上了另一位男朋友了。

太阳在早晨照着这朵压平了的“夏日痴”。这朵花儿看起来好像是被绘在地板上似的。扫地的女佣人把它捡起来，把它夹在桌上的一本书里。她以为它是在她收拾东西的时候落下来的。这样，这朵花儿就又回到诗——印好的诗——中间去了。这些诗比那些手写的要伟大得多——最低限度，它们是花了更多的钱买来的。

许多年过去了。那本书立在书架上。最后它被取下来，被翻开，被读着。这是一本好书：它里面全是丹麦诗人安卜洛休斯·斯杜卜 [2] 所写的诗和歌。这个诗人是值得认识的。读这书的人翻着书页。

“哎呀，这里有一朵花！”他说，“一朵‘夏日痴’！它躺在这儿绝不是没有什么用意的。可怜的安卜洛休斯·斯杜卜！他也是一朵‘夏日痴’，一个‘痴诗人’！他出现得太早了，所以他就碰上了冰雹和厉风。他在富恩岛上的一些大人先生们中间只不过是瓶里的一朵花，像信中的一朵花。他是一个‘夏日痴’，一个‘冬日痴’，一个笑柄和傻瓜。然而他仍然是惟一的、第一个年轻而又新鲜的丹麦诗人。是的，小小的‘夏日痴’，你就躺在这书里作为一个书签吧！你被放在这里面是有用意的。”

这朵“夏日痴”于是又被放到书里去了。它感到很荣幸和愉快，因为它知道，它是一本美丽诗集里的一个书签，而最初歌唱和写出这些诗的人也是一个“夏日痴”，一个在冬天里被愚弄的人。这朵花儿懂得这一点，正如我们也懂得我们的事情一样。

这就是“夏日痴”的故事。

（1863）

[1] 这个名字是照原文直译出来的。“夏日痴”是丹麦人对于雪球花所取的俗名。雪球花在冬天痴想以为夏天来了，所以在大雪天里开出花来。

[2] 安卜洛休斯·斯杜卜（1705—1758），丹麦杰出的抒情诗人。他的作品一直被人忽略，到1850年才引起人的重视。

野天鹅

当冬天到来的时候，燕子就向一个遥远的地方飞去。在这块遥远的地方住着一个国王。他有十一个儿子和一个女儿艾丽莎。这十一个弟兄都是王子。他们上学校的时候，胸前佩戴着心形的徽章，身边挂着宝剑。他们用钻石笔在金板上写字。他们能够把书从头背到尾，从尾背到头，人们一听就知道他们是王子。他们的妹妹艾丽莎坐在一个镜子做的小凳上。她有一本画册，那需要半个王国的代价才能买得到。

啊，这些孩子是非常幸福的，然而他们并不是永远这样。

他们的父亲是这整个国家的国王。他和一个恶毒的王后结了婚。她对这些可怜的孩子非常不好。他们在头一天就已经看得出来。整个宫殿里在举行盛大的庆祝，孩子们都在做招待客人的游戏。可是他们却没有能吃到那些多余的点心和烤苹果，她只给他们一茶杯沙子，而且对他们说，可以把这当做好吃的东西。

一个星期以后，她把小妹妹艾丽莎送到一个乡下农人家里去寄住。过了不久，她在国王面前说了许多关于那些可怜的王子的坏话，弄得他再也不愿意理他们了。

“你们飞到野外去吧，你们自己去谋生吧！”恶毒的王后说。“你们像那些没有声音的巨鸟一样飞去吧。”可是她想做的坏事情并没有完全实现。他们变成了十一只美丽的野天鹅。他们发出了一阵奇异的叫声，便从宫殿的窗子飞出去了，远远地飞过公园，飞向森林里去了。

他们的妹妹还没有起来，正睡在农人的屋子里面。当他们在这儿经过的时候，天还没有亮多久。他们在屋顶上盘旋着，把长脖颈一下掉向这边，一下掉向那边，拍着翅膀。可是谁也没有听到或看到他们。他们得继续向前飞，高高地飞进云层，远远地飞向茫茫的世界。他们一直飞进伸向海岸的一个大黑森林里去。

可怜的小艾丽莎待在农人的屋子里，玩着一片绿叶，因为她没有别

的玩具。她在叶子上穿了一个小洞，通过这个小洞她可以朝着太阳望，这时她似乎看到了她许多哥哥的明亮的眼睛。每当太阳照在她脸上的时候，她就想起哥哥们给她的吻。

日子一天接着一天地过去了。风儿吹过屋外玫瑰花组成的篱笆，对这些玫瑰花儿低声说："还有谁比你们更美丽呢？"可是玫瑰花儿摇摇头，回答说："还有艾丽莎！"星期天，当老农妇在门里坐着、正在读《圣诗集》的时候，风儿就吹起书页，对书说："还有谁比你更好呢？"《圣诗集》就说："还有艾丽莎！"玫瑰花和《圣诗集》所说的话都是纯粹的真理。

当艾丽莎到了十五岁的时候，她得回家去。王后一眼看到她是那样美丽，心中不禁恼怒起来，充满了憎恨。她倒很想把她变成一只野天鹅，像她的哥哥们一样，但是她还不敢马上这样做，因为国王想看看自己的女儿。

一天大清早，王后走到浴室里。浴室是用白大理石砌的，里面陈设着柔软的坐垫和最华丽的地毡。她拿起三只癞蛤蟆，把每只都吻了一下，于是对第一只说：

"当艾丽莎走进浴池的时候，你就坐在她的头上，好使她变得像你一样呆笨。"她对第二只说："请你坐在她的前额上，好使她变得像你一样丑恶，叫她的父亲不再认识她。"她对第三只低声说："请你躺在她的心上，好使她有一颗罪恶的心，叫她因此而感到痛苦。"

她于是把这几只癞蛤蟆放进清水里，它们马上就变成了绿色。她把艾丽莎喊进来，替她脱了衣服，叫她走进水里。当她跳进水里的时候，头一只癞蛤蟆就坐到她的头发上，第二只就坐到她的前额上，第三只就坐到她的胸口上。可是艾丽莎一点也没有注意到这些事儿。当她站起来的时候，水上浮起了三朵罂粟花。如果这几只动物不是有毒的话，如果它们没有被这巫婆吻过的话，它们就会变成几朵红色的玫瑰。但是无论怎样，它们都得变成花，因为它们在她的头上和心上躺过。由于她太善良、太天真了，魔力没有办法在她身上发生效力。

当恶毒的王后看到这情景时，就把艾丽莎全身都擦了核桃汁，使这

女孩子变得棕黑。她又在这女孩子美丽的脸上涂上一层发臭的油膏，并且使她漂亮的头发乱糟糟地纠做一团。美丽的艾丽莎，现在谁也没有办法认出来了。

当她的父亲看到她的时候，不禁大吃一惊，说这不是他的女儿。除了看家狗和燕子以外，谁也不认识她了。但是他们都是可怜的动物，什么话也说不出来。

可怜的艾丽莎哭起来了。她想起了她远别的十一个哥哥。她悲哀地偷偷走出宫殿，在田野和沼泽地上走了一整天，一直走到一个大黑森林里去。她不知道自己要到什么地方去，只是觉得非常悲哀。她想念她的哥哥们，他们一定也会像自己一样，被赶进这个茫茫的世界里来了。她得寻找他们，找到他们。

她到这森林不久，夜幕就落下来了。她迷失了方向，离开大路和小径很远；所以她就在柔软的青苔上躺下来。她做完了晚祷以后，把头枕在一个树根上休息。周围非常静寂，空气是温和的；在花丛中，在青苔里，闪着无数萤火虫的亮光，像绿色的火星一样。当她把一根树枝轻轻地用手摇动一下的时候，这些闪着亮光的小虫就向她身上飞来，像落下来的星星。

她一整夜都梦见她的几个哥哥：他们又是在一起玩耍的一群孩子了，他们用钻石笔在金板上写字，读着那价值半个王国的、美丽的画册。不过，跟往时不一样，他们在金板上写的不是零和线，不是的，而是他们做过的一些勇敢的事迹——他们亲身体验过和看过的事迹。那本画册里面的一切东西也都有了生命——鸟儿在唱，人从画册里走出来，跟艾丽莎和她的哥哥们谈着话。不过，当她一翻开书页的时候，他们马上就又跳进去了，为的是怕把图画的位置弄得混乱。

当她醒来的时候，太阳已经升得很高了。事实上她看不见太阳，因为高大的树儿展开一片浓密的枝叶。不过太阳光在那上面摇晃着，像一朵金子做的花。这些青枝绿叶散发出一阵香气，鸟儿几乎要落到她的肩上。她听到了一阵潺潺的水声。这是几股很大的泉水奔向一个湖泊时发出来的。这湖有非常美丽的沙底。它的周围长着一圈浓密的灌木林，不过有一处被一些雄鹿打开了一个很宽的缺口——艾丽莎就从这个缺口向

湖水那儿走去。水非常清亮。假如风儿没有把这些树枝和灌木林吹得摇动起来的话，她就会以为它们是绘在湖底上的东西，因为每片叶子，不管被太阳照着的还是深藏在阴处，全都很清楚地映在湖上。

她一看到自己的面孔，马上就感到非常惊恐：她是那么棕黑和丑陋。不过当她把小手儿打湿了、把眼睛和前额揉了一会儿以后，她雪白的皮肤就又显露出来了。于是她脱下衣服，走到清凉的水里去，人们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找不到比她更美丽的公主了。

当她重新穿好衣服、扎好了长头发以后，就走到一股奔流的泉水那儿，用手捧着水喝。随后她继续向森林的深处前进，但是她不知道自己究竟会到什么地方。她想念亲爱的哥哥们，她想着仁慈的上帝——他决不会遗弃她的。上帝叫野苹果生长出来，使饥饿的人有的吃。他现在就指引她到这样的一株树旁去。它的枝桠全被果子压弯了。她就在这儿吃午饭。她在这些枝叶下面安放了一些支柱，然后就朝森林最阴深的地方走去。

四周是那么静寂，她可以听出自己的脚步声，听出她脚下每一片干枯的叶子的碎裂声。这儿一只鸟儿也看不见了，一丝阳光也透不进这些浓密的树枝。那些高大的树干排得那么紧密，当她向前张望的时候，就觉得好像看见一排木栅栏，密密地围在她的四周。啊，她一生都没有体验过这样的孤独！

夜是漆黑的。青苔里连一点萤火虫的亮光都没有。她躺下来睡觉的时候，心情非常沉重。不一会儿她好像觉得头上的树枝分开了，我们的上帝正在以温柔的眼光凝望着她。许多许多安琪儿，在上帝的头上和臂下偷偷地向下窥看。

当她早晨醒来的时候，她不知道自己是在做梦呢，还是真正看见了这些东西。

她向前走了几步，遇见一个老太婆提着一篮浆果。老太婆给了她几个果子。艾丽莎问她有没有看到十一个王子骑着马儿走过这片森林。

“没有，”老太婆说，“不过昨天我看到十一只戴着金冠的天鹅在附近

的河里游过去了。”

她领着艾丽莎向前走了一段路，走上一个山坡。在这山坡的脚下有一条蜿蜒的小河。生长在两岸的树木，把长满绿叶的长树枝伸过去，彼此交叉起来。有些树天生没有办法把枝子伸向对岸，在这种情形下，它们就让树根从土里穿出来，以便伸到水面之上，与它们的枝叶交织在一起。

艾丽莎对这老太婆说了一声再会，然后就沿着河向前走，一直走到这条河流入广阔的海口的那块地方。

现在在这年轻女孩子面前展开来的是一个美丽的大海，可是海上却见不到一片船帆，也见不到一只船身。她怎样再前进呢？她望着海滩上那些数不尽的小石子：海水已经把它们洗圆了。玻璃、铁片、石块——所有淌到这儿来的东西，都给海水磨出了新的面貌——它们显得比她细嫩的手还要柔和。

水在不倦地流动，因此坚硬的东西也被它改变成为柔和的东西了。艾丽莎想：“我也应该有这样不倦的精神！多谢您的教训，您——清亮的、流动的水波。我的心告诉我，有一天您会引导我见到我亲爱的哥哥的。”

从浪涛中淌来的海草上有十一根白色的天鹅羽毛。她拾起它们，扎成一束。它们上面还带有水滴——究竟这是露珠呢，还是眼泪，谁也说不出来。海滨是孤寂的。但是她一点也不觉得，因为海时时刻刻在变幻——它在几小时之内所起的变化，比那些美丽的湖泊在一年中所起的变化还要多。当一大块乌云飘过来的时候，海好像在说：“我也可以显得很阴暗呢。”随后风也吹起来了，浪也翻起了白花。不过当云块发出霞光、风儿静下来的时候，海看起来就像一片玫瑰的花瓣：它一会儿变绿，一会儿变白。但是不管它变得怎样地安静，海滨一带还是有轻微的波动。海水这时在轻轻地向上升，像一个睡着了的婴孩的胸脯。

当太阳快要落下来的时候，艾丽莎看见十一只戴着金冠的野天鹅朝陆地飞行。它们一只接着一只地掠过去，看起来像一条长长的白色带子。这时艾丽莎走上山坡，藏到一个灌木林的后边去。天鹅们拍着它们

白色的大翅膀，在她的附近徐徐落了下来。

太阳落到水下面以后，这些天鹅的羽毛就马上脱落了，变成了十一位美貌的王子——艾丽莎的哥哥。她发出一声惊叫。虽然他们已经有了很大的改变，可是她知道这一定是他们。所以她倒在他们的怀里，喊出他们的名字。当他们看到、同时认出自己的小妹妹的时候，他们感到非常快乐。她现在长得那么高大，那么美丽。他们一会儿笑，一会儿哭。他们立刻知道了彼此的遭遇，知道了后母对他们是多么不好。

最大的哥哥说："只要太阳还悬在天上，我们弟兄们就得变成野天鹅，不停地飞行。不过当它落下去的时候，我们就回复了人的原形。因此我们得时刻注意，在太阳落下去的时候，要找到一个立脚的处所。如果这时还向云层里飞，我们一定会变成人坠落到深海里去。我们并不住在这儿。在海的另一边有一个跟这同样美丽的国度。不过去那儿的路程是很遥远的。我们得飞过这片汪洋大海，而且在我们的旅程中，没有任何海岛可以让我们过夜，中途只有一块礁石冒出水面。它的面积只够我们几个人紧紧地在上面挤在一起休息。当海浪涌起来的时候，泡沫就向我们身上打来。不过，我们应该感谢上帝给了我们这块礁石，在它上面我们变成人来度过黑夜。要是没有它，我们永远也不能看见亲爱的祖国了。

"一年之中，我们只有一次可以拜访父亲的家。不过只能在那儿停留十一天。我们可以在大森林的上空盘旋，从那里望望宫殿，望望这块我们所出生和父亲所居住的地方，望望教堂的塔楼。这教堂里埋葬着我们的母亲。在这儿，灌木林和树木就好像是我们的亲属；在这儿，野马像我们儿时常见的一样，在原野上奔跑；在这儿，烧炭人唱着古老的歌曲，我们儿时踏着它的调子跳舞；这儿是我们的祖国。有一种力量把我们吸引到这儿来；在这儿我们寻到了你，亲爱的小妹妹！我们还可以在这儿居留两天，以后就得横飞过海，到那个美丽的国度里去，然而那可不是我们的祖国，有什么办法把你带去呢？我们既没有大船，也没有小舟。"

"我怎样可以救你们呢？"妹妹问。

他们差不多谈了一整夜的话，只小睡了一两个钟头。

艾丽莎醒来了，因为她头上响起一阵天鹅的拍翅声。哥哥们又变了样子。他们在绕着大圈子盘旋，最后就向远方飞去。不过他们当中有一只——那最年轻的一只——掉队了。他把头藏在她的怀里，她摸抚着他的白色的翅膀。他们整天偎在一起。黄昏的时候，其他的天鹅又都飞回来了。太阳落下来以后，他们又恢复了原形。

“明天我们就要从这儿飞走，大概要整整一年的时间，我们不能够回到这儿来。不过我们不能就这么离开你呀！你有勇气跟我们一块儿去吗？既然我们的手臂有足够的气力抱着你走过森林，难道我们的翅膀就没有足够的气力共同背着你越过大海吗？”

“是的，把我一同带去吧。”艾丽莎说。

他们花了一整夜工夫用柔软的柳枝皮和坚韧的芦苇织成了一个又大又结实的网。艾丽莎在网里躺着。当太阳升起来，她的哥哥们又变成了野天鹅的时候，他们用嘴衔起这个网。于是他们带着还在熟睡的亲爱的妹妹，高高地向云层里飞去。阳光正射到她的脸上，因此就有一只天鹅在她的上空飞，用他宽阔的翅膀来为她挡住太阳。

当艾丽莎醒来的时候，他们已经离开陆地很远了。她以为自己仍然在做着梦，在她看来，被托在海上高高地飞过天空，真是非常奇异。她身旁有一根结着美丽的熟浆果的枝条和一束甜味的草根。这是那个最小的哥哥为她采来放在她身旁的。她感谢地向他微笑，因为她已经认出这就是他，他在她的头上飞，用翅膀为她遮着太阳。

他们飞得那么高，他们第一次发现下面浮着一条船，它看起来就像浮在水上的一只白色的海鸥。在他们的后面耸立着一大块乌云——这是一座完整的山。艾丽莎在那上面看到她自己和十一只天鹅倒映下来的影子。他们飞行的行列是非常庞大的。这好像是一幅图画，比他们从前看到的任何东西还要美丽。可是太阳越升越高，在他们后面的云块也越来越远了。那些浮动着的形象也消逝了。

他们整天像呼啸着的箭头一样，在空中向前飞。不过，因为他们得带着妹妹同行，他们的速度比起平时来要慢得多。天气变坏了，黄昏逼近了。艾丽莎怀着焦急的心情看到太阳徐徐地下沉，然而大海中那座孤

独的礁石至今还没有在眼前出现。她似乎觉得这些天鹅现在正以更大的气力来拍着翅膀。咳！他们飞不快，完全是因为她的缘故。在太阳落下去以后，他们就得回复人的原形，掉到海里淹死。这时她发自内心向我们的主祈祷了一番，但她还是看不见任何礁石。大块乌云越逼越近，狂风预示着暴风雨就要到来。乌云结成一片。汹涌的、带有威胁性的狂涛在向前推进，像一大堆铅块。闪电掣动起来，一会儿也不停。

现在太阳已经接近海岸线了。艾丽莎的心颤抖起来。这时天鹅就向下疾飞，飞得那么快，她相信自己一定会坠落下来。不过他们马上就稳住了。太阳已经有一半沉到水里去，这时她才第一次看到她下面有一座小小的礁石——它看起来比冒出水面的海豹的头大不了多少。太阳在很快地下沉，最后变得只有一颗星星那么大了。这时她的脚就踏上坚实的陆地。太阳像纸烧过后的残余的火星，一会儿就消逝了。她看到她的哥哥们手挽着手站在她的周围，不过除了仅够他们和她自己站着的空间以外，再也没有多余的地位了。海涛打着这块礁石，像阵雨似地向他们袭来。天空不停地闪着燃烧的火焰，雷声一阵接着一阵地在隆隆作响。可是兄妹们紧紧地手挽着手，同时唱起圣诗来——这使他们得到安慰和勇气。

在晨曦中，空气是清洁和沉静的。太阳一出来，天鹅们就带着艾丽莎从这小岛上起飞。海浪仍然很汹涌。不过在他们飞过高空以后，下边白色的泡沫看起来就像浮在水上的无数的天鹅。

太阳升得更高了，艾丽莎看到前面有一个多山的国度，浮在空中。那些山上盖着发光的冰层，在这地方的中间耸立着一个有两三里路长的宫殿，里面竖着一排一排的庄严的圆柱。在这下面展开一片起伏不平的棕榈树林和许多像水车轮那么大的鲜艳的花朵。她问这是不是她所要去的那个国度。但是天鹅们摇着头，因为她看到的只不过是仙女莫尔甘娜[1] 的华丽的、永远变幻的云中宫殿罢了，他们不敢把凡人带进里面去。艾丽莎凝视着它，忽然间，山岳、森林和宫殿都一齐消逝了，而代替它们的是二十所壮丽的教堂。它们全都是一个样子：高塔、尖顶窗子。她在幻想中以为听到了教堂风琴的声音，事实上她所听到的是海的呼啸。

她现在快要飞进这些教堂了，但是它们却变成了一行帆船，浮在她

的下面。她向下面望，那原来不过是铺在水上的一层海雾。的确，这是一连串的、无穷尽的变幻，她不得不看。现在她已看清了她所要去的那个真正的国度，这儿有壮丽的青山、杉木林、城市和王宫。在太阳还没有落下去以前，她早已落到一个大山洞的前面了。洞口生满了细嫩的、绿色的蔓藤植物，看起来很像锦绣的地毯。

“我们要看看你今晚会在这儿做些什么梦！”她最小的哥哥说，同时把她的卧室指给她看。

“我希望梦见怎样才能把你们解救出来！”她说。

她的心中一直鲜明地存在着这样的想法，这使她热忱地向上帝祈祷，请求他帮助。是的，就是在梦里，她也在不断地祈祷。于是她觉得自己好像已经高高地飞到空中去了，飞到莫尔甘娜的那座云中宫殿里去了。这位仙女来迎接她。她是非常美丽的，全身射出光辉。虽然如此，但她却很像那个老太婆——那个老太婆曾经在森林中给她吃浆果，并且告诉她那些头戴金冠的天鹅的行踪。

“你的哥哥们是可以得救的！”她说。“不过你有勇气和毅力吗？海水比你细嫩的手要柔和得多，可是它能把生硬的石头改变成别的形状。不过它没有痛的感觉，而你的手指却会感到痛的。它没有一颗心，因此它不会感到你所忍受的那种苦恼和痛楚。请看我手中这些有刺的荨麻！在你睡觉的那个洞子的周围，就长着许多这样的荨麻。只有它——那些生在教堂墓地里的荨麻——才能发生效力。请你记住这一点。你得采集它们，虽然它们可以把你的手烧得起泡。你得用脚把这些荨麻踩碎，于是你就可以得出麻来。你可以把它搓成线，织出十一件长袖的披甲来。你把它们披到那十一只野天鹅的身上，那么他们身上的魔力就可以解除。不过要记住，从你开始工作的那个时刻起，一直到你完成的时候止，即使这全部工作需要一年的时间，你也不可以说一句话。你说出一个字，就会像一把锋利的短剑刺进你哥哥的心里一样。他们的生命是悬在你的舌尖上的。请记住这一点。”

于是仙女让她把荨麻摸了一下。它像燃烧的火，艾丽莎一接触到它就醒了。天已经大亮。紧贴着她睡觉的这块地方就有一根荨麻——它跟她在梦中所见的一样。她跪在地上，感谢我们的主。随后就走出了山

洞，开始工作。

她用她柔嫩的手拿着这些可怕的荨麻。这植物像火一样地刺人。她的手上和臂上烧出了许多泡来。不过只要能救出亲爱的哥哥，她乐意忍受这些苦痛。于是她赤着脚把每一根荨麻踏碎，开始编织从中取出的、绿色的麻。

太阳下沉以后，她的哥哥们都回来了。他们看到她一句话也不讲，就非常惊恐起来。他们相信这又是他们恶毒的后母在耍什么新的妖术。不过，他们一看到她的手，就知道她是在为他们受难。那个最年轻的哥哥这时不禁哭了起来。他的泪珠滴到的地方，她就不感到痛楚，连那些灼热的水泡也不见了。

她整夜在工作着，因为在亲爱的哥哥得救以前，她是不会休息的。第二天一整天，在天鹅飞走了以后，她一个人孤独地坐着，但是时间从来没有过得像现在这样快。一件披甲织完了，她马上又开始织第二件。

这时山间响起一阵打猎的号角声，她害怕起来，声音越来越近。她听到猎狗的叫声，她惊慌地躲进洞子里去。她把采集到的和梳理好的荨麻扎成一小捆，自己坐在上面。

在这同时，一只很大的猎狗从灌木林里跳出来了，接着第二只、第三只也跳出来了。它们狂吠着，跑转去，又跑了回来。不到几分钟的光景，猎人都到洞口来了。他们之中最好看的一位就是这个国家的国王。他向艾丽莎走来，他从来没有看到过比她更美丽的姑娘。

“你怎么到这地方来了呢，可爱的孩子？”他问。

艾丽莎摇着头。她不敢讲话——因为这会影响到她哥哥们的得救和生命。她把她的手藏到围裙下面，使国王看不见她所忍受的痛苦。

“跟我一块儿来吧！”他说。“你不能老在这儿。假如你的善良能比得上你的美貌，我将使你穿起丝绸和天鹅绒的衣服，在你头上戴起金制的王冠，把我最华贵的宫殿送给你，作为你的家。”

于是他把她扶到马上。她哭起来，同时痛苦地扭着双手。可是国王

说：

“我只是希望你得到幸福，有一天你会感谢我的。”

这样他们就在山间骑着马走了。他让她坐在他的前面，其余的猎人都在他们后面跟着。

当太阳落下去的时候，他们面前出现了一座美丽的、有许多教堂和圆顶的都城。国王把她领进宫殿里去——这儿巨大的喷泉在高阔的、大理石砌的厅堂里喷出泉水，这儿所有的墙壁和天花板上都绘着辉煌的壁画。但是她没有心情看这些东西。她流着眼泪，感到悲哀。她让宫女们随意地在她身上穿上宫廷的衣服，在她的头发里插上一些珍珠，在她起了泡的手上戴上精致的手套。

她站在那儿，盛装华服，美丽得炫人的眼睛。整个宫廷的人在她面前都深深地弯下腰来。国王把她选为自己的新娘，虽然大主教一直在摇头，低声私语，说这位美丽的林中姑娘是一个巫婆，蒙住了大家的眼睛，迷住了国王的心。

可是国王不理睬这些谣传。他叫人把音乐奏起来，把最华贵的酒席摆出来；他叫最美丽的宫女们在她的周围跳起舞来。艾丽莎被领着走过芳香的花园，到华丽的大厅去。可是她嘴唇上没有露出一丝笑容，眼睛里没有发出一点光彩。现在国王推开旁边一间卧室的门——这就是她睡觉的地方。这房间里装饰着贵重的绿色花毡，形状跟她住过的那个洞子完全一样。她抽出的那一捆荨麻仍旧搁在地上，天花板下面悬着她已经织好了的那件披甲。这些东西是那些猎人作为稀奇的物件带回来的。

“你在这儿可以从梦中回到你的老家去，”国王说。“这是你在那儿忙着做的工作。现在住在这华丽的环境里，你可以回忆一下那段过去的日子，作为消遣吧。”

当艾丽莎看到这些心爱的物件的时候，她嘴上飘出一丝微笑，同时一阵红晕回到脸上来。她想起了她要解救她的哥哥，于是吻了一下国王的手。他把她抱得贴近他的心，同时命令所有的教堂敲起钟来，宣布他要举行婚礼。这位来自森林的美丽的哑姑娘，现在成了这个国家的王

后。

大主教在国王的耳边偷偷地讲了许多坏话，不过这些话并没有打动国王的心。婚礼终于举行了。大主教必须亲自把王冠戴到她的头上。他以恶毒藐视的心情把这个狭窄的帽箍紧紧地按到她的额上，使她感到痛楚。不过她的心上还有一个更重的箍子——她为哥哥们而起的悲愁。肉体上的痛苦她完全感觉不到。她的嘴不能说话，因为她说出一个字就可以使她的哥哥们丧失生命。不过，对于这位和善的、美貌的、想尽一切方法要使她快乐的国王，她的眼睛露出一种深沉的爱情。她全心全意地爱他，而且这爱情是一天一天地在增长。啊，她多么希望能够信任他，能够把自己的痛苦全部告诉他啊！然而她必须沉默，在沉默中完成她的工作。因此夜里她就偷偷地从他的身边走开，走到那间装饰得像山洞的小屋里去，一件一件地织着披甲。不过当她织到第七件的时候，她的麻用完了。

她知道教堂的墓地里生长着她所需要的荨麻。不过她得亲自去采摘。可是她怎样能够走到那儿去呢？

“啊，比起我心里所要忍受的痛苦来，我手上的一点痛楚又算得什么呢？”她想。“我得去冒一下险！我们的主不会不帮助我的。”

她怀着恐惧的心情，好像正在计划做一桩罪恶的事儿似的，偷偷地在这月明的夜里走到花园里去。她走过长长的林阴夹道，穿过无人的街道，一直到教堂的墓地。她看到一群吸血鬼 [2] 围成一个小圈，坐在一块宽大的墓石上。这些奇丑的怪物脱掉了破烂衣服，好像要去洗澡似的。他们用又长又细的手指挖掘新埋的坟，拖出尸体，然后吃掉这些人肉。艾丽莎不得不赶紧走过他们的身旁，他们用可怕的眼睛死死地盯着她。但是她念着祷告，采集着那些刺手的荨麻。最后她把它带回宫里去。

只有一个人看见了她——那位大主教。当别人正在睡觉的时候，他却起来了。他所猜想的事情现在完全得到了证实：这位王后并不是一个真正的王后——她是一个巫婆，因此她迷住了国王和全国的人民。

他在忏悔室里把他所看到的和疑虑的事情都告诉了国王。当这些苛

刻的字句从他的舌尖上流露出来的时候，众神的雕像都摇起头来，好像要说："事实完全不是这样！艾丽莎是没有罪的！"不过大主教对这做了另一种解释——他认为神仙们看到过她犯罪，因此对她的罪孽摇头。这时两行沉重的眼泪沿着国王的双颊流下来了。他怀着一颗疑虑的心回到家里去。他在夜里假装睡着了，可是他的双眼一点睡意也没有。他看到艾丽莎怎样爬起来，她每天晚上都这样做，每一次他总是在后面跟着她，看见她怎样走到她那个单独的小房间里不见了。

他的面孔显得一天比一天阴暗起来。艾丽莎注意到这情形，可是她不懂得其中的道理。她心中同时还要为她的哥哥们忍受痛苦！她的眼泪滴到她王后的天鹅绒和紫色的衣服上面，这些泪珠停在那儿像发亮的钻石。凡是看到这种豪华富贵的情形的人，也一定希望自己能成为一个王后。在此期间，她的工作差不多快要完成，只缺一件披甲要织。可是她再也没有麻了——连一根荨麻也没有。因此她得最后到教堂的墓地去一趟，再去采取几把荨麻来。她一想起这孤寂的路途和那些可怕的吸血鬼，就不禁害怕起来。可是她的意志是坚定的，正如她对我们的上帝的信任一样。

艾丽莎去了，但是国王和大主教却跟在她后面。他们看到她穿过铁格子门到教堂的墓地时就不见了。当他们走近时，墓石上正坐着那群吸血鬼，样子跟艾丽莎所看见过的完全一样。国王马上就把身子掉过去，因为他认为她也是他们中间的一员。这天晚上，她还把头在他的怀里躺过。

"让众人来裁判她吧！"他说。

众人裁判了她：应该用通红的火把她烧死 [3] 。

人们把她从那华丽的深宫大殿带到一个阴湿的地窖里去——这儿风从格子窗呼呼地吹进来。人们不再让她穿起天鹅绒和丝制的衣服，却给她一捆她自己采集来的荨麻。她可以把头枕在这荨麻上面，把她亲手织的、粗硬的披甲当做被盖。不过再也没有什么别的东西比这更能使她喜爱的了。她继续工作着，同时向上帝祈祷。在外面，街上的孩子们唱着讥笑她的歌曲。没有任何人说一句好话来安慰她。

在黄昏的时候，有一只天鹅的拍翅声在格子窗外响起来了——这就是她最小的哥哥，他现在找到了他的妹妹。她快乐得不禁高声地呜咽起来，虽然她知道快要到来的这一晚可能就是她所能活过的最后一晚。但是她的工作也只差一点就快要全部完成了，而且她的哥哥们也已经到场。

现在大主教也来了，和她一起度过这最后的时刻——因为他答应过国王要这么办。不过她摇着头，用眼光和表情来请求他离去，因为在这最后的一晚，她必须完成她的工作，否则她全部的努力，她的一切，她的眼泪，她的痛苦，她的失眠之夜，都会变成徒劳。大主教对她说了些恶意的话，终于离去了。不过可怜的艾丽莎知道自己是无罪的。她继续做她的工作。

小耗子在地上忙来忙去，把荨麻拖到她的脚跟前来，多少帮助她做点事情。画眉鸟栖在窗子的铁栏杆上，整夜对她唱出它最好听的歌，使她不要失掉勇气。

天还没有大亮。太阳还有一个钟头才出来。这时，她的十一位哥哥站在皇宫的门口，要求进去朝见国王。人们回答他们说，这事不能照办，因为现在还是夜间，国王正在睡觉，不能把他叫醒。他们恳求着，他们威胁着，最后警卫来了，是的，连国王也亲自走出来了。他问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这时候太阳出来了，那些兄弟们忽然都不见了，只剩下十一只白天鹅，在王宫上空盘旋。

所有的市民像潮水似的从城门口向外奔去，要看看这巫婆被火烧死。一匹又老又瘦的马拖着一辆囚车，她就坐在里面。人们已经给她穿上了一件粗布的丧服。她可爱的头发在她美丽的头上蓬松地飘着，她的两颊像死一样的没有血色，嘴唇在微微地颤动，同时手指在忙着编织绿色的荨麻。她就是在死亡的路途上也不中断她已经开始的工作。她的脚旁放着十件披甲，现在她正在完成第十一件。众人都在笑骂她。

“瞧这个巫婆吧！瞧她又在喃喃地念什么东西！她手中并没有《圣诗集》，不，她还在忙着弄她那可憎的妖物——把它从她手中夺来，撕成一千块碎片吧！”

大家都向她拥过去，要把她手中的东西撕成碎片。这时有十一只白天鹅飞来了，落到车上，围着她站着，拍着宽大的翅膀。众人于是惊恐地退到两边。

“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一个信号！她一定是无罪的！”许多人互相私语着，但是他们不敢大声地说出来。

这时刽子手紧紧地抓住她的手。她急忙把这十一件衣服抛向天鹅，马上十一个美丽的王子就出现了。可是最年幼的那位王子还留着一只天鹅的翅膀作为手臂，因为他的那件披甲还缺少一只袖子——她还没有完全织好。

“现在我可以开口讲话了！”她说。“我是无罪的！”

众人看见这件事情，就不禁在她面前弯下腰来，好像是在一位圣徒面前一样。现在她终于倒进她哥哥的怀里，失掉了知觉，因为激动、焦虑、痛楚都一起涌到她心上来了。

“是的，她是无罪的。”最年长的那个哥哥说。

他现在把一切经过情形都讲出来了。当他说话的时候，有一阵香气在徐徐地散发开来，好像有几百朵玫瑰花正在开放，因为柴火堆上的每根木头已经生出了根，冒出了枝芽——现在竖在这儿的是一道香气扑鼻的篱笆，又高又大，长满了红色的玫瑰。在这上面，一朵又白又亮的鲜花，射出光辉，像一颗星星。国王摘下这朵花，把它插在艾丽莎的胸前。她苏醒过来，心中有一种和平与幸福的感觉。

所有教堂的钟都自动地响起来了，鸟儿成群结队地飞来。回到宫里去的这个新婚的行列，的确是从前任何王国都没有看到过的。

（1838）

[1] 这是关于亚瑟国王一系列传说中的一个仙女。据说她能在空中变出海市蜃楼。

[2] 原文是Lamier。这是古代北欧神话中的一种怪物，头和胸像女人，身体像蛇，专门诱骗小孩，吸吮他们的血。

[3] 这是欧洲中世纪对巫婆的惩罚。

一个贵族和他的女儿们

当风儿在草上吹过去的时候，田野就像一湖水，起了一片涟漪。当它在麦子上扫过去的时候，田野就像一个海，起了一层浪花，这叫做风的跳舞。不过请听它讲的故事吧：它是把故事唱出来的。故事在森林的树顶上的声音，同它通过墙上通风孔和隙缝时所发出的声音是不同的。你看，风是怎样在天上把云块像一群羊似地驱走！你听，风是怎样在敞开的大门里呼啸，简直像守门人在吹着号角！它从烟囱和壁炉口吹进来的声音是多么奇妙啊！火发出爆裂声，燃烧起来，把房间较远的角落都照明了。这里是那么温暖和舒适，坐在这儿听这些声音是多么愉快啊。让风儿自己来讲吧！因为它知道许多故事和童话——比我们任何人知道的都多。现在请听吧，请听它怎样讲吧。

“呼——呼——嘘！去吧！”这就是它的歌声的叠句。

“在那条‘巨带’ [1] 的岸边，立着一幢古老的房子；它有很厚的红墙，”风儿说。“我认识它的每一块石头；当它还是属于涅塞特的马尔斯克·斯蒂格 [2] 堡寨的时候，我就看见过它。它不得不被拆掉了！石头用在另一个地方，砌成新的墙，造成一幢新房子——这就是波列埠大厦：它现在还立在那儿。

“我认识和见过那里高贵的老爷和太太们，以及住在那里的后裔。现在我要讲一讲关于瓦尔得马尔·杜和他的女儿们的故事。

“他骄傲得不可一世，因为他有皇族的血统！他除了能猎取雄鹿和把满瓶的酒一饮而尽以外，还能做许多别的事情。他常常对自己说：‘事情自然会有办法。’

“他的太太穿着金线绣的衣服，高视阔步地在光亮的地板上走来走去。壁毯 [3] 是华丽的；家具是贵重的，而且还有精致的雕花。她带来许多金银器皿作为陪嫁。当地窖里已经藏满了东西的时候，里面还藏着德国啤酒。黑色的马在马厩里嘶鸣。那时这家人家很富有，波列埠的公馆有一种豪华的气象。

“那里住着孩子，有三个娇美的姑娘：意德、约翰妮和安娜·杜洛苔。我现在还记得她们的名字。

“她们是有钱的人，有身份的人，在豪华中出生，在豪华中长大。呼——嘘！去吧！”风儿唱着。接着它继续讲下去：

“我在这儿看不见别的古老家族中常有的情景：高贵的太太跟她的女仆们坐在大厅里一起摇着纺车。她吹着洪亮的笛子，同时唱着歌——不老是那些古老的丹麦歌，而是一些异国的歌。这儿的生活是活跃的，招待是殷勤的。显贵的客人从远近各处地方到来，音乐在演奏着，酒杯在碰着，我也没有办法把这些声音淹没！”风儿说。“这儿只有夸张的傲慢神气和老爷派头，但是没有上帝！

“那正是五月一日的晚上，”风儿说。“我从西边来，我见到船只撞着日德兰西部的海岸而被毁。我匆忙地走过这生满了石楠植物和长满了绿树林的海岸，走过菲英岛。现在我在‘巨带’上扫过，呻吟着，叹息着。

“于是我在西兰岛的岸上，在波列埠的那座公馆的附近躺下来休息。那儿有一个青葱的栎树林，现在仍然还存在。

“附近的年轻人到栎树林下面来收捡树枝和柴草，收捡他们所能找到的最粗和最干的木柴。他们把木柴拿到村里来，聚成堆，点起火。于是男男女女就在周围跳着舞，唱着歌。

“我躺着一声不响，”风儿说。“不过我静静地把一根枝子——一个最漂亮的年轻人捡回来的枝子——拨了一下，于是他的那堆柴就烧起来，烧得比所有的柴堆都高。这样他就算是入选了，获得了‘街头山羊’的光荣称号，同时还可以在这些姑娘之中选择他的‘街头绵羊’。这儿的快乐和高兴，胜过波列埠那个豪富的公馆。

“那位贵族妇人，带着她的三个女儿，乘着一辆由六匹马拉着的、镀了金的车子，向这座公馆驰来。她的女儿是年轻和美丽的——是三朵迷人的花：玫瑰、百合和淡白的风信子。母亲本人则是一朵鲜嫩的郁金香。大家都停止了游戏，向她鞠躬和敬礼；但是她谁也不理，人们可以看出，这位妇人是一朵开在相当硬的梗子上的花。

“玫瑰、百合和淡白的风信子；是的，她们三个人我全都看见了！我想，有一天她们将会是谁的小绵羊呢？她们的‘街头山羊’将会是一位漂亮的骑士，可能是一位王子！呼——嘘！去吧！去吧！

“是的，车子载着她们走了，农人们继续跳舞。在波列埠这地方，在卡列埠，在周围所有的村子里，人们都在庆祝夏天的到来。

“可是在夜里，当我再起身的时候，”风儿说。“那位贵族妇人躺下了，再也起不来了。她碰上这样的事情，正如许多人碰上这类的事情一样——并没有什么新奇。瓦尔得马尔·杜静静地、沉思地站了一会儿。‘最骄傲的树可以弯，但不一定就会折断，’他在心里说。女儿们哭起来，公馆里所有的人全都在揩眼泪。杜夫人去了——可是我也去了，呼——嘘！”

“我又回来了。我常常回到菲英岛和‘巨带’的沿岸来。我坐在波列埠的岸旁，坐在那美丽的栎树林附近：苍鹭在这儿做窠，斑鸠，甚至蓝乌鸦和黑鹳鸟也都到这儿来。这还是开春不久：它们有的已经生了蛋，有的已经孵出了小雏。嗨，它们是在怎样飞，怎样叫啊！人们可以听到斧头的响声：一下，两下，三下。树林被砍掉了。瓦尔得马尔·杜想要建造一条华丽的船——一条有三层楼的战舰。国王一定会买它。因此他要砍掉这个作为水手的目标和飞鸟的隐身处的树林。苍鹭惊恐地飞走了，因为它的窠被毁掉了。苍鹭和其他的林中鸟都变得无家可归，慌乱地飞来飞去，愤怒地、惊恐地号叫，我了解它们的心情。乌鸦和穴鸟用讥笑的口吻大声地号叫：‘离开窠儿吧！离开窠儿吧！离开吧！离开吧！’

“在树林里，在一群工人旁边，站着瓦尔得马尔·杜和他的女儿们。他们听到这些鸟儿的狂叫，不禁大笑起来。只有一个人——那个最年轻的安娜·杜洛苔——心中感到难过。他们正要推倒一株砍掉的树，在这株树的枝桠上有一只黑鹳鸟的窠，窠里的小鹳鸟正在伸出头来——她替它们向大家求情，她含着眼泪向大家求情。这株有窠的树算是为鹳鸟留下了。这不过只是一件很小的事情。

“有的树被砍掉了，有的树被锯掉了。接着一个有三层楼的船便建造起来了。建筑师是一个出身微贱的人，但是他有高贵的仪表。他的眼睛和前额说明他是多么聪明。瓦尔得马尔·杜喜欢听他谈话；他最大的女儿

意德——她现在有十五岁了——也是这样。当他正在为父亲建造船的时候，他也在为自己建造一个空中楼阁：他和意德将作为一对夫妇住在里面。如果这楼阁是由石墙所砌成、有壁垒和城壕、有树林和花园的话，这个幻想也许可能成为事实。不过，这位建筑师虽然有一个聪明的头脑，但却是一个穷鬼。的确，一只麻雀怎么能在鹤群中跳舞呢？呼——嘘！我飞走了，他也飞走了，因为他不能住在这儿。小小的意德也只好克制她的难过的心情，因为她非克制不可。”

“那些黑马在马厩里嘶鸣，它们值得一看，而且也有人在看它们。国王亲自派海军大将来检验这条新船，来布置购买它。海军大将也大为称赞这些雄赳赳的马儿。我听到这一切，”风儿说。“我陪着这些人走进敞开的门，我在他们脚前撒下一些草叶，像一条一条的黄金。瓦尔得马尔·杜想要有金子，海军大将想要有那些黑马——因此他才那样称赞它们，不过他的意思没有被听懂，结果船也没有买成。它躺在岸边，亮得放光，周围全是木板；它是一个挪亚式的方舟，但永远不曾下过水。呼——嘘！去吧！去吧！这真可惜。”

“在冬天，田野上盖满了雪，‘巨带’里结满了冰，我把冰块吹到岸上来，”风儿说。“乌鸦和大渡乌都来了，它们是一大群，一个比一个黑。它们落到岸边没有生命的、被遗弃了的、孤独的船上。它们用一种喑哑的调子，为那已经不再有的树林，为那被遗弃了的贵重的雀窠，为那些没有家的老老少少的雀子而哀鸣。这完全是因为那一大堆木头——那一条从来没有出过海的船的缘故。

“我把雪花搅得乱飞，雪花像巨浪似的围在船的四周，压在船的上面！我让它听到我的声音，使它知道，风暴有些什么话要说。我知道，我在尽我的力量教它关于航行的技术。呼——嘘！去吧！

“冬天逝去了，冬天和夏天都逝去了。它们在逝去，像我一样，像雪花的飞舞，像玫瑰花的飞舞，像树叶的下落——逝去了！逝去了！人也逝去了！

“不过那几个女儿仍然很年轻，小小的意德是一朵玫瑰花，美丽得像那位建筑师初见到她的时候一样。她常常若有所思地站在花园的玫瑰树旁，没有注意到我在她松散的头发上撒下花朵，这时我就抚着她的棕色

长头发。于是她就凝视那鲜红的太阳和那在花园的树林和阴森的灌木丛之间露出来的金色的天空。

“她的妹妹约翰妮像一朵百合花，亭亭玉立，高视阔步，和她的母亲一样，只是梗子脆了一点。她喜欢走过挂有祖先的画像的大厅。在画中那些仕女们都穿着丝绸和天鹅绒的衣服，她们的发髻上都戴着缀有珍珠的小帽。她们都是一群美丽的仕女，她们的丈夫不是穿着铠甲，就是穿着用松鼠皮做里子和有皱领 [4] 的大氅。他们腰间挂着长剑，但是并没有扣在股上。约翰妮的画像哪一天会在墙上挂起来呢？她高贵的丈夫将会是个什么样的人物呢？是的，这就是她心中所想着的、她低声对自己所讲着的事情。当我吹过长廊、走进大厅、然后又折转身来的时候，我听到了她的话。

“那朵淡白的风信子安娜·杜洛苔刚刚满十四岁，是一个安静和深思的女子。她那副大而深蓝的眼睛有一种深思的表情，但她的嘴唇上仍然飘着一种稚气的微笑：我没有办法把它吹掉，也没有心思要这样做。

“我在花园里，在空巷里，在田野里遇见她。她在采摘花草。她知道，这些东西对她的父亲有用：她可以把它们蒸馏成为饮料。瓦尔得马尔·杜是一个骄傲自负的人，不过他也是一个有学问的人，知道很多东西。这不是一个秘密，人们都在谈论这事情。他的烟囱即使在夏天还有火冒出来。他的房门是锁着的，一连几天几夜都是这样。但是他不大喜欢谈这件事情——大自然的威力应该是在沉静中征服的。不久他就找出一件最大的秘密——制造赤金。

“这正是为什么烟囱一天到晚在冒烟，一天到晚在喷出火焰的缘故。是的，我也在场！”风儿说。“‘让我去吧，’我对着烟囱口唱：‘它的结果将会只是一阵烟、空气、一堆炭和炭灰！你会把你自己烧得精光！呼——呼——呼——去吧！去吧！’但是瓦尔得马尔·杜并不放弃他的企图。

“马厩里那些漂亮的马儿——它们变成了什么呢？碗柜和箱子里的那些旧金银器皿、田野里的母牛、财产和房屋都变成了什么呢？——是的，它们可以熔化掉，可以在那金坩埚里熔化掉，但是那里面却变不出金子！

“谷仓和储藏室，酒窖和库房，现在空了。人数减少了，但是耗子却增多了。这一块玻璃裂了，那一块玻璃碎了；我可以不需通过门就能进去了，”风儿说。“烟囱一冒烟，就说明有人在煮饭。这儿的烟囱也在冒烟，不过为了炼赤金，却把所有的饭都耗费掉了。

“我吹进院子的门，像一个看门人吹着号角一样，不过这儿却没有什么看门人，”风儿说。“我把尖顶上的那个风信鸡吹得团团转。它嘎嘎地响着，像一个守望塔上的卫士在发出鼾声，可是这儿却没有什么卫士，这儿只有成群的耗子。‘贫穷’就躺在桌上，‘贫穷’就坐在衣橱里和橱柜里。门脱了榫头，裂缝出现了，我可以随便跑出跑进。”风儿说，“因此我什么全知道。

“在烟雾和灰尘中，在悲愁和失眠之夜，他的胡须和两鬓都变白了。他的皮肤变得枯黄，他追求金子，他的眼睛就发出那种贪图金子的光。

“我把烟雾和火灰向他的脸上和胡须上吹去。他没有得到金子，却得到了一堆债务。我从碎了的窗玻璃和大开的裂口吹进去。我吹进他女儿们的衣柜里去，那里面的衣服都褪了色，破旧了，因为她们老是穿着这几套衣服。这支歌不是在她们儿时的摇篮旁边唱的！豪富的日子现在变成了贫穷的生活！我是这座公馆里惟一高声唱歌的人！”风儿说。“我用雪把他们封在屋子里，人们说雪可以保持住温暖。他们没有木柴，那个供给他们木柴的树林已经被砍光了。天正下着严霜。我在裂缝和走廊里吹，我在三角墙上和屋顶上吹，为的是要运动一下。这三位出身高贵的小姐，冷得爬不起床来。父亲在皮被子下缩成一团。吃的东西也没有了，烧的东西也没有了——这就是贵族的生活！呼——嘘！去吧！但是这正是杜老爷所办不到的事情。

“‘冬天过后春天就来了，’他说。‘贫穷过后快乐的时光就来了，但是快乐的时光必须等待！现在房屋和田地只剩下一张典契，这正是倒霉的时候。但是金子马上就会到来的——在复活节的时候就会到来！’

“我听到他望着蜘蛛网这样讲：‘你聪明的小织工，你教我坚持下去！人们弄破你的网，你会重新再织，把它完成！人们再毁掉它，你会坚决地又开始工作——又开始工作！人也应该是这样！气力决不会白费。’

“这是复活节的早晨。钟在响，太阳在天空中嬉戏。瓦尔得马尔·杜在狂热的兴奋中守了一夜；他在熔化，冷凝，提炼和混合。我听到他像一个失望的灵魂在叹气，我听到他在祈祷，我注意到他在屏住呼吸。灯里的油燃尽了，可是他不注意。我吹着炭火，火光映着他惨白的面孔，使他泛出红光。他深陷的眼睛在眼窝里望，眼睛越睁越大，好像要跳出来似的。

“请看这个炼金术士的玻璃杯！那里面发出红光，它是赤热的，纯清的，沉重的！他用颤抖的手把它举起来，用颤抖的声音喊：‘金子！金子！’他的头脑有些昏沉——我很容易就把他吹倒，”风儿说。“不过我只是扇着那灼热的炭；我陪着他走到一个房间里去，他的女儿正在那儿冻得发抖。他的上衣上全是炭灰，他的胡须里，蓬松的头发上，也是炭灰。他笔直地站着，高高地举起放在易碎的玻璃杯里的贵重的宝物。‘炼出来了，胜利了！——金子，金子！’他叫着，把杯子举到空中，让它在太阳光中发出闪光。但是他的手在发抖，这位炼金术士的杯子落到地上，跌成一千块碎片。他的幸福的最后泡沫现在炸碎了！呼——嘘——嘘！去吧！我从这位炼金术士的家里走出去了。

“岁暮的时候，日子很短。雾降下来了，在红浆果和光赤的枝子上凝成水滴。我精神饱满地回来了，我横渡高空，扫过青天，折断干枝——这倒不是一件很艰难的工作，但是非做不可。在波列埠的公馆里，在瓦尔得马尔·杜的家里，现在有了另一种大扫除。他的敌人，巴斯纳斯的奥微·拉美尔拿着房子的典押契据和家具的出卖契据到来了。我在碎玻璃窗上敲，在腐朽的门上打，在裂缝里面呼啸：呼——嘘！我要使奥微·拉美尔不喜欢在这儿待下来。意德和安娜·杜洛苔哭得非常伤心，亭亭玉立的约翰妮脸上发白，她咬着拇指，一直到血流出来——但这又有什么用呢？奥微·拉美尔准许瓦尔得马尔·杜在这儿一直住到死，可是并没有人因此感谢他。我在静静地听。我看到这位无家可归的绅士仰起头来，显出一副比平时还要骄傲的神气。我向这公馆和那些老菩提树袭来，折断了一根最粗的枝子——一根还没有腐朽的枝子。这枝子躺在门口，像是一把扫帚，人们可以用它把这房子扫得精光，事实上人们也在扫了——我想这很好。

“这是艰难的日子，这是不容易保持镇定的时刻。但是他们的意志是

坚强的，他们的骨头是硬的。

“除了穿的衣服以外，他们什么也没有。是的，他们还有一件东西——一个新近买的炼金的杯子。它盛满了从地上捡起来的那些碎片——这东西期待有一天会变成财宝，但是从来没有兑现。瓦尔得马尔·杜把这财宝藏在他的怀里。这位曾经一度豪富的绅士，现在手中拿着一根棍子，带着他的三个女儿走出了波列埠的公馆。我在他灼热的脸上吹了一阵寒气，我抚摸着他灰色的胡须和雪白的长头发，我尽力唱出歌来——‘呼——嘘！去吧！去吧！’这就是豪华富贵的结局。

“意德在老人的一边走，安娜·杜洛苔在另一边走。约翰妮在门口掉转头来——为什么呢？幸运并不会掉转身来呀。她把马尔斯克·斯蒂格公馆的红墙壁望了一眼；她想起了斯蒂格的女儿们：

年长的姐姐牵着小妹妹的手，

她们一起在茫茫的世界漂流。

“难道她在想起了这支古老的歌吗？现在她们姊妹三个人在一起——父亲也跟在一道！他们走着这条路——他们华丽的车子曾经走过的这条路。她们作为一群乞丐搀着父亲向前走。他们走向斯来斯特鲁的田庄，走向那年租十个马克的泥草棚里去，走向空洞的房间和没有家具的新家里去。乌鸦和穴乌在他们的头上盘旋，号叫，仿佛是在讥刺他们：‘没有了窠！没有了窠！没有了！没有了！’这正像波列埠的树林被砍下时鸟儿所作的哀鸣一样。

“杜老爷和他的女儿们一听就明白了。我在他们的耳边吹，因为听到这些话并没有什么好处。

“他们住进斯来斯特鲁田庄上的泥草棚里去。我走过沼泽地和田野、光赤的灌木丛和落叶的树林，走到汪洋的水上，走到别的国家里去：呼——嘘！去吧！去吧！永远地去吧！”

瓦尔得马尔·杜怎么样了呢？他的女儿怎么样了呢？风儿说：

“是的，我最后一次看到的是安娜·杜洛苔——那朵淡白色的风信子：现在她老了，腰也弯了，因为那已经是五十年以后的事情。她活得

最久，她经历了一切。

“在那长满了石楠植物的荒地上，在微堡城附近，有一幢华丽的、副主教住的新房子。它是用红砖砌成的，它有锯齿形的三角墙。浓烟从烟囱里冒出来。那位贤淑的太太和她的庄重的女儿们坐在大窗口，朝花园里悬挂在那儿的鼠李 [5] 和长满了石楠植物的棕色荒地凝望。她们在望什么东西呢？她们在望那儿一个快要倒的泥草棚上的鹳鸟窠。如果说有什么屋顶，那么这屋顶只是一堆青苔和石莲花——最干净的地方是鹳鸟做窠的地方，而也只有这一部分是完整的，因为鹳鸟把它保持完整。

“那个屋子只能看，不能碰。我要对它谨慎一点才成，”风儿说。“这泥草棚是因为鹳鸟在这儿做窠才被保存下来的，虽然它是这荒地上一件吓人的东西。副主教不愿意把鹳鸟赶走，因此这个破棚子就被保存下来了，那里面的穷苦人也就能够住下去。她应该感谢这只埃及的鸟儿 [6] 。她曾经在波列埠树林里为它的黑兄弟的窠求过情，可能这是它的一种报酬吧？可怜的她，在那时候，她还是一个年幼的孩子——豪富的花园里的一朵淡白的风信子。安娜·杜洛苔把这一切都记得清清楚楚。

“‘啊！啊！是的，人们可以叹息，像风在芦苇和灯心草里叹息一样，啊！啊！瓦尔得马尔·杜，在你入葬的时候，没有人为你敲响丧钟！当这位波列埠的主人被埋进土里的时候，也没有穷孩子来唱一首圣诗！啊！任何东西都有一个结束，穷苦也是一样！意德妹妹成了一个农人的妻子。这对我们的父亲说来是一个严厉的考验！女儿的丈夫——一个穷苦的农奴！他的主人随时可以叫他骑上木马 [7] 。他现在已经躺在地下了吧？至于你，意德，也是一样吗？唉！倒霉的我，还没有一个终结！仁慈的上帝，请让我死吧！’

“这是安娜·杜洛苔在那个寒碜的泥草棚——为鹳鸟留下的泥草棚——里所作的祈祷。

“三姊妹中最能干的一位我亲自带走了，”风儿说。“她穿着一套合乎她的性格的衣服！她化装成为一个穷苦的年轻人，到一条海船上去工作。她不多讲话，面孔很沉着，她愿意做自己的工作。但是爬桅杆她可不会，因此在别人还没有发现她是一个女人以前，我就把她吹下船去。我想这不是一桩坏事！”风儿说。

像瓦尔得马尔·杜幻想他发现了赤金的那样一个复活节的早晨，我在那几堵要倒塌的墙之间，在鹳鸟的窠底下，听到唱圣诗的声音——这是安娜·杜洛苔的最后的歌。

墙上没有窗子，只有一个洞口。太阳像一堆金子似地升起来，照着这屋子。阳光才可爱哩！她的眼睛在碎裂，她的心在碎裂！——即使太阳这天早晨没有照着她，这事情也会发生。

“鹳鸟作为屋顶盖着她，一直到她死！我在她的坟旁唱起歌来！”风儿说。“我在她父亲的坟旁唱歌。我知道他的坟和她的坟在什么地方，别的人谁也不知道。

“新的时代，不同的时代！私有的土地上修建了公路，坟墓变成了大路。不久蒸汽就会带着长列的火车到来，在那些像人名一样被遗忘了的坟上驶过去——呼——嘘！去吧！去吧！

“这是瓦尔得马尔·杜和他的女儿们的故事。假如你们能够的话，请把它讲得更好一点吧！”风儿说完就掉转身。

它不见了。

（1859）

[1] 这是指丹麦西兰岛和菲英岛之间的一条海峡，有四十英里长，十英里宽。

[2] 马尔斯克·斯蒂格谋杀了丹麦国王爱力克五世。据丹麦民间传说，他采取这种行动是因为国王诱奸了他的妻子。

[3] 这是欧洲人室内的一种装饰品，很像地毯，但不是铺在地上，而是挂在墙上。

[4] 这是欧洲16世纪流行的一种领子。一般都是白色的，有很整齐的褶皱，紧紧围在脖子上。

[5] 鼠李是一种落叶灌木或小乔木，开黄绿色小花，结紫黑色核果。

[6] 据丹麦的民间传说，鹳鸟是从埃及飞来的。

[7] 这是封建时代欧洲的一种刑具，样子像木马，上面装有尖物。犯了罪的人就被放在上面坐着。

癞蛤蟆

水井很深，因此绳子也就很长。当人们要把装满了水的汲水桶拉到井边上的时候，滑轮几乎连转动的余地都没有了。井水不论是怎样清澈，太阳总是没有办法照进去的。不过凡是太阳光可以射到的地方，就有绿色的植物从石缝之间生长出来。

这儿住着一个癞蛤蟆的家族。他们是外来的移民。事实上他们是跟老癞蛤蟆的妈妈倒栽葱跳进来的。她现在还活着。那些早就住在这儿和现在正在水里游着的青蛙，都承认与他们有亲族关系，同时也把他们称为“井客”。这些客人愿意在这儿住下来。他们把潮湿的石块叫做干地，他们就在这上面舒服地生活下去。

青蛙妈妈曾经旅行过一次。当汲水桶被拉上来的时候，她就在里面。不过她觉得阳光太厉害，刺痛了她的眼睛。很幸运，她马上就跳出了水桶，扑通一声又跳进井水里去了。她腰痛了整整三天，不能动弹。关于上面的世界，她没有多少意见可以发表，不过她知道，所有别的青蛙也全知道——水井并不就是整个世界。癞蛤蟆妈妈大概可以谈出一点道理来，不过当别人问起她的时候，她从来不回答，因此别人也就不再问了。

“她是又笨又丑，又胖又讨厌！”小青蛙们齐声说。“她的一些孩子们也同样丑。”

“也许是这样，”癞蛤蟆妈妈说。“不过在他们之中有一个头上镶着一颗宝石——如果不是镶在我的头上的话！”

青蛙们都听到了这句话，他们同时把眼睛睁得斗大。当然他们是不愿听这样的话的，因此就对她做了一个鬼脸，跳到井底去。不过那些小癞蛤蟆们特别伸伸后腿，表示骄傲。他们都以为自己有那颗宝石，因此把头昂着，动也不敢动一下。不过后来大家问他们究竟为什么要感到骄傲，宝石究竟是一种什么东西。

“是一种漂亮和昂贵的东西，”癞蛤蟆妈妈说，“我简直形容不出来！那是一种使你戴起来感到非常得意、使别人看起来非常嫉妒的东西。但是请你们不要问吧，我是不会回答的。”

“是的，我不会有这颗宝石，”最小的那个癞蛤蟆说。他是一个丑得不能再丑的小玩艺儿。“我为什么要有这样了不起的东西呢？如果它引起别人烦恼，那么我也不会感到得意的！不，我只希望将来有机会跑到井边去看看外面的世界。那一定是非常好玩的！”

“你最好待在原来的地方不要动！”老癞蛤蟆说。“这是你根生土长的地方，这儿你什么都熟悉。当心那个汲水桶！它可能把你压碎。即使你安全地跑进里面去，你也可能跌出来的。我跌过一跤，连四肢和肚子里的卵都没有受到损伤，但不是每个癞蛤蟆都能像我这样幸运呀。”

“呱！”小癞蛤蟆说。这跟我们人类说一声“哎呀”差不多。

他非常想跑到井边去看看；他渴望瞧瞧上面的绿东西。第二天早晨，当盛满了水的汲水桶正在被拉上来、在小癞蛤蟆坐着的石头旁偶尔停一下的时候，这个小家伙就抖了一下，跳到这个满满的桶里，一直沉到水底，水被拉上来了，他也被倒出来了。

“呸，真倒霉！”看到他的那个人说。“这是我从来没有看到过的一个最丑的东西！”

他用木拖鞋踢了它一脚。癞蛤蟆几乎要成了残废，不过他总算是滚进一丛很高的荨麻里去了。他把周围的麻梗子看了又看，还朝上面望了一眼。太阳光射在叶子上；叶子全都是透明的。这对于他说来，简直是像我们人走进了一个大森林里去一样，太阳从青枝绿叶之间透进来。

“这儿比在井里漂亮得多了！叫我在这儿住一生也是乐意的！”小癞蛤蟆说。他在这儿待了一点钟，待了两点钟！“我倒很想知道，外面是个什么样子？我既然跑了这么远的路，那么当然可以再跑远一点！”于是他就尽快地朝外面爬。他爬到大路上来了。当他正在横爬过去的时候，太阳在照着，灰尘在路上飞扬。

“人们在这儿可算是真正到干地上来了，”癞蛤蟆说。“我几乎可以说

是一个幸运儿；这太使我舒服了！”

他现在来到了一条水沟旁边。这儿长着勿忘我花和绣线菊，紧挨着还有一道山楂和接骨木形成的篱笆，上面悬挂着许多白色的旋花。人们可以在这儿看到许多不同的色彩。这儿还有一只蝴蝶在飞舞。癞蛤蟆以为它是一朵花，为了要好好地看看这个世界，才从枝子上飞走——这当然是再合理不过的事情。

“假如我能像它这样自由自在地来往，”癞蛤蟆说。“呱！哎呀，那该是多么痛快啊！”

他在沟里待了八天八夜，什么食物也不缺少。到了第九天，他想：“再向前走吧！”但是他还能找到什么比这更美丽的东西呢？他可能找到一只小癞蛤蟆和少数青蛙。昨天晚上，风里有一种声音，好像是说附近住着一些“亲族”似的。

“活着真愉快！从井里跳出来，躺在荨麻里，在尘土飞扬的路上爬，在湿润的沟里休息！但是再向前进！我们得找一些青蛙和一只小癞蛤蟆。没有他们是活不下去的；光有大自然是不够的！”

于是他又开始乱跑起来。

他来到田野里的一个长满了灯心草的小池旁边。接着他就走进去。

“这地方对你说来是太潮湿了，是不是？”青蛙们说。“不过我们非常欢迎你！——请问你是一个先生还是一个太太？不过这也没有什么关系，我们欢迎你就得了！”

这天晚上，他被请去参加一个音乐会——一个家庭音乐会：满腔的热忱和微弱的歌声。我们都熟悉这一套。会上没有什么点心吃，但是水可以随便喝——假如你高兴的话，你可以把一池的水都喝光。

“现在我还得向前走！”小癞蛤蟆说。他老是在追求更好的东西。

他看到又大又明亮的星星在眨着眼睛。他看到新月在射出光辉。他看到太阳升起来——越升越高。

“我还在井里，不过在一个较大的井里罢了。我必须爬得更高一点。我有一种不安和渴望的心情！”

当这个可怜的小东西看到一个又大又圆的月亮的时候，他想，“不知道这是不是上面放下来的一个汲水桶？我不知道能不能跳进去，爬得更高一点？难道太阳不是一个大汲水桶吗？它是多么大，多么亮啊！它可以把我们统统装进去！我一定要抓住机会！啊，我的脑袋里是多么亮啊！我不相信宝石能够发出比这还大的光来！但是我并没有宝石，我也不一定要为这而感到伤心。不，更高地爬进快乐和光明中去吧！我有把握，可是我也害怕——这是一件很难办的事情。但是我非办不可！前进吧！向大路上前进吧！”

于是他就前进了——像一个爬行动物能够前进的那个样儿前进。他来到一条两旁有人居住的大路上。这儿有花园，也有菜园。他在一个菜园旁边休息一下。

“该是有多少不同的动物啊！我从来没有看到过这些东西！这个世界是多么大，多么幸福啊！不过你也得走过去亲自看看，不能老待在一个地方呀！”因此他就跳进菜园里去。“这儿是多么绿啊！多么美丽啊！”

“这些东西我早就知道！”白菜叶上的毛虫说。“我的这片叶子在这儿要算最大！它盖住了半个世界，不过没有这半个世界我也可以活下去。”

“咕！咕！”有一个声音说。接着就有一些母鸡进来了。她们在菜园里蹒跚地走着。

走在最前面的那只母鸡是远视眼。她一眼就瞧见了那片皱菜叶上的毛虫。她啄了一口，弄得它滚到地上来，卷做一团。母鸡先用一只眼睛瞧了它一下，接着又用另一只眼睛瞧了它一下，因为她猜不透，它这样卷一下究竟要达到一个什么目的。

“它这样做绝不是出于自愿！”母鸡想。于是她抬起头来又啄了一下。癞蛤蟆吓了一大跳，无意之中爬到鸡面前去了。

“它居然还有援军！”母鸡说。“瞧这个爬行的东西！”母鸡转身就走。“我不在乎这一小口绿色的食物，这只会弄得我的喉咙发痒！”

别的鸡也同意她的看法，因此大家就走开了。

“我卷动一下就逃脱了！”毛虫说。“可见胸有成竹是必要的。不过最困难的事情还在后面——怎样回到白菜叶上去。那在什么地方呢？”

小癞蛤蟆走过来，表示同情。他很高兴，他能用他丑陋的外貌把母鸡吓跑了。

“你这是什么意思？”毛虫问。“事实上是我自己逃开她的。你的样子的确难看！让我回到我原来的地方去吧！我现在已经可以闻到白菜的气味了！我现在已经走到我的菜叶上了！什么地方也没有自己的家好。我得爬上去！”

“是的，爬上去！”小癞蛤蟆说。“爬上去！它的想法跟我一样。不过它今天的心情不大好，这大概是因为它吓了一跳的缘故。我们大家都要向上爬！”

因此他就尽量地抬头朝上面看。

鹳鸟正坐在农家屋顶上的窠里。他叽里咕噜地讲些什么东西，鹳鸟妈妈也在叽里咕噜地讲些什么东西。

“他们住得多高啊！”癞蛤蟆想。“我希望也能爬得那么高！”

农舍里住着两个年轻的学生。一个是诗人，另一个是博物学家。一个歌颂和欢乐地描述上帝所创造的一切以及他自己心中的感受，他用简单、明了、丰富、和谐的诗句把这一切都唱出来。另一个找来一些东西，而且在必要的时候，还要把它们分析一下。他把我们上帝创造出来的东西当做数学，一会儿减，一会儿乘。他要知道事物的里里外外，找出其中的道理。他懂得全部的奥妙，他欢乐地、聪明地谈论着它。他们两人都是善良、快乐的人。

“那儿坐着一个完整的癞蛤蟆标本，”博物学家说。“我要把他放在酒精里保存起来。”

“你已经有了两个呀！”诗人说。“你让他安静地坐着，享受生活

吧！”

“不过他是丑得那么可爱！”博物学家说。

“是的，如果你能在他头上找得出一颗宝石来！”诗人说，“那么我都要帮助你把它剖开。”

“宝石！”博物学家说。“你倒是一个博物学专家哩！”

“民间不是流传着一个美丽的故事，说最丑的动物癞蛤蟆头上藏着一颗最贵重的宝石吗？人不也是一样吗？伊索和苏格拉底不都是有一颗宝石吗？”

“他们也在谈论宝石！”癞蛤蟆说。“我身上没有这东西——真是幸事！不然的话，我可要倒霉了。”

农舍的屋顶上又有叽里咕噜的声音。原来是鹳鸟爸爸在对他家里的人训话。他们都侧着脑袋望着菜园里的这两个年轻人。

“人是一种最自命不凡的动物！”鹳鸟说。“你们听他们讲话的这副神气！他们连一个像样的‘嘎嘎’声都发不出来，却以为自己讲话的本领和语言非常了不起。他们的语言倒是世界上少有的：我们每次走完一天路程，语言就变了。这个人听不懂那个人的话。但我们的语言在全世界都通行——在丹麦跟在埃及一样容易懂。而且人还不会飞呢！他们发明一种东西来帮助他们旅行——把这叫做‘铁路’。不过他们常常在铁路上跌断脖子。我一想起这事情就不禁连嘴都要哆嗦起来。世界没有人也可以存在下去。我们没有他们也可以活下去！我们只要有青蛙和蚯蚓就得了！”

“这是一篇了不起的演说！”小癞蛤蟆想。“他是一个多么伟大的人，他坐得多么高——我从来没有看见过有人坐得这样高！他游得才好呢！”当鹳鸟展开翅膀，在空中飞过去的时候，癞蛤蟆就大叫了一声。

鹳鸟妈妈在窠里谈话。她谈着关于埃及、尼罗河的水和外国的美妙的泥巴。小癞蛤蟆觉得这是非常新奇和有趣的故事。

“我也得到埃及去，”他说，“只要鹳鸟或者他的一个孩子愿意带我去的话。将来这小家伙结婚的时候，我将送给他一点什么东西。是的，我一定会到埃及去的，因为我是一个非常幸运的人！我心中的这种渴望和希求，比头上有一颗宝石要好得多。”

他正是有这样一颗宝石，叫做：永恒的渴望和希求，向上——不断地向上。这颗宝石在他的身体里发出光来——发出快乐和辉煌的光。

正在这时候，鹳鸟飞来了。他看到草里的这只癞蛤蟆。他扑下来，使劲地啄住这只癞蛤蟆。嘴衔得很紧，风在萧萧地吹。这是一种很不愉快的感受，但癞蛤蟆却在向上飞，而且他知道是在向埃及飞。因此他的眼睛在发着光，好像他身体里面有火星迸出来似的：

“呱！哎呀！”

他的躯体死了；癞蛤蟆被掐死了。但是他的眼睛里迸出的火花变成了什么呢？

太阳光把他吸收去了。太阳带走了癞蛤蟆头上的那颗宝石。但带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你不必去问那位博物学家。你最好去问那位诗人。他可以把这故事当做一个童话告诉你。这童话里面还有那条毛虫，也有鹳鸟这一家人。想想看吧，鹳鸟变了形，变成了一只美丽的蝴蝶！鹳鸟家庭飞过高山和大海，到辽远的非洲去。但是他们仍然能够找到最短的捷径，飞回到丹麦来——飞到同样的地方，同样的屋顶上来。是的，这几乎太像一个童话了，但这是真的！你不妨问问博物学家吧。他不得不承认这个事实。但是你自己也知道，因为你曾经看到过全部的经过。

不过怎样才可以看到癞蛤蟆头上的宝石呢？

你到太阳里去找吧。你可以瞧瞧它，假如你能够的话！

太阳光是很强的。我们的眼睛还没有能力正视上帝创造的一切光辉，但是有一天我们会有这种能力的。那时这个童话将会非常精彩，因为我们自己也将会成为这个童话的一部分。

沙丘的故事

这是日德兰岛许多沙丘上的一个故事，不过它不是在那里开始的，唉，是在遥远的、南方的西班牙发生的。海是国与国之间的公路——请你想象你已经到了那里，到了西班牙吧！那儿是温暖的，那儿是美丽的，那儿火红的石榴花在浓密的月桂树之间开着。一股清凉的风从山上吹下来，吹到橙子园里，吹到摩尔人的有金色圆顶和彩色墙壁的辉煌的大殿上 [1] 。孩子们举着蜡烛和飘荡的旗帜，在街道上游行；高阔的青天在他们的头上闪着明亮的星星。处处升起一片歌声和响板声，年轻的男女在槐花盛开的槐树下跳舞，而乞丐则坐在雕花的大理石上吃着水汪汪的西瓜，然后在昏睡中把日子打发过去。这一切就像一个美丽的梦一样！日子就是这样地过去了……是的，一对新婚夫妇就是这样，此外，他们享受着人世间一切美好的东西：健康和愉快的心情、财富和尊荣。

“我们快乐得不能再快乐了！”他们的心的深处这样说。不过他们的幸福还可以再前进一步，而这也是可能的，只要上帝能赐给他们一个孩子——在精神和外貌上像他们的一个孩子。

他们将会以最大的愉快来迎接这个幸福的孩子，用最大的关怀和爱来抚养他。他将能享受到一个有声望、有财富的家族所能供给的一切好处。

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像一个节日。

“生活像一件充满了爱的、大得不可想象的礼物！”年轻的妻子说，“圆满的幸福只有在死后的生活中才能不断地发展！我不理解这种思想。”

“这无疑也是人类的一种狂妄的表现！”丈夫说。“有人相信人可以像上帝那样永恒地活下去——这种思想，归根结底，是一种自大狂。这也就是那条蛇 [2] ——谎骗的祖宗——说的话！”

“你对于死后的生活不会有什么怀疑的吧？”年轻的妻子说。看样

子，在她光明的思想领域中，现在第一次飘来了一个阴影。

“牧师们说过，只有信心能保证死后的生活！”年轻人回答说。“不过在我的幸福之中，我觉得，同时也认识到，如果我们还要求有死后的生活——永恒的幸福——那么我们就未免太大胆，太狂妄了。我们在此生中所得到的东西还少吗？我们对于此生应当、而且必须感到满意。”

“是的，我们得到了许多东西，”年轻的妻子说。“但是对于成千成万的人说来，此生不是一个很艰苦的考验吗？多少人生到这个世界上来，不就是专门为了得到穷困、羞辱、疾病和不幸吗？不，如果此生以后再没有生活，那么世界上的一切东西就分配得太不平均，上天也就太不公正了。”

“街上的那个乞丐有他自己的快乐。他的快乐对他说来，并不亚于住在华丽的皇宫里的国王。”年轻的丈夫说，“难道你觉得那劳苦的牲口，天天挨打挨饿，一直累到死，它能够感觉到自己生命的痛苦吗？难道它也会要求一个未来的生活，也会说上帝的安排不公平，没有把它列入高等动物之中吗？”

“基督说过，天国里有许多房间，”年轻的妻子回答。“天国是没有边际的，上帝的爱也是没有边际的！哑巴动物也是一种生物呀！我相信，没有什么生命会被忘记：每个生命都会得到自己可以享受的、适宜于自己的一份幸福。”

“不过我觉得，这世界已经足够使我感到满意了！”丈夫说。于是他就伸出双臂来，拥抱着他美丽的、温存的妻子。于是他就在这开阔的阳台上抽一支香烟。这儿凉爽的空气中充满了橙子和石竹花的香味。音乐声和响板声从街上飘来，星星在上面照着。一对充满爱情的眼睛——他的妻子的眼睛——带着一种不灭的爱情的光，在凝视着他。

“这样的一瞬间，”他说，“使得生命的出世、生命的享受和它的灭亡都有价值。”于是他就微笑起来。妻子举起手，作出一个温和的责备的姿势。那阵阴影又不见了，他们是太幸福了。

一切都似乎是为他们而安排的，使他们能享受荣誉、幸福和快乐。

后来生活有了一点变动，但这只不过是地点的变动罢了，丝毫也不影响他们享受生活的幸福和快乐。年轻人被国王派到俄罗斯的宫廷去当大使。这是一个光荣的职位，与他的出身和学问都相称。他有巨大的资财，他的妻子更带来了与他同样多的财富，因为她是一个富有的、有地位的商人的女儿。这一年，这位商人恰巧有一条最大最美的船要开到斯德哥尔摩去，这条船将要把这对亲爱的年轻人——女儿和女婿——送到圣彼得堡去。船上布置得非常华丽——脚下铺的是柔软的地毯，四周是丝织物和奢侈品。

每个丹麦人都会唱一支很古老的战歌，叫做《英国的王子》。王子也是乘着一条华丽的船：它的锚镶着赤金，每根缆索里夹着生丝。当你看到这条从西班牙开出的船的时候，你一定也会想到那条船，因为那条船同样豪华，也充满了同样的离愁别绪：

> 愿上帝祝福我们在快乐中团聚。

顺风轻快地从西班牙的海岸吹过来，别离只不过是暂时的事情，因为几个星期以后，他们就会到达目的地。不过当他们来到海面上的时候，风就停了。海是平静而光滑的，水在发出亮光，天上的星星也在发出亮光。华贵的船舱里每晚都充满了宴乐的气氛。

最后，旅人们开始盼望有风吹来，盼望有一股清凉的顺风。但是风却没有吹来。当它吹起来的时候，却朝着相反的方向吹。许多星期这样过去了，甚至两个月也过去了。最后，好风算是吹起来了，它是从西南方吹来的。他们是在苏格兰和日德兰之间航行着。正如在《英国的王子》那支古老的歌中说的一样，风越吹越大：

> 它吹起一阵暴风雨，云块非常阴暗，
>
> 陆地和隐蔽处所都无法找到，
>
> 于是他们只好抛出他们的锚，
>
> 但是风向西吹，直吹到丹麦的海岸。

从此以后，好长一段时间过去了。国王克利斯蒂安七世坐上了丹麦的王位，他那时还是一个年轻人。从那时起，有许多事情发生了，有许多东西改变了，或者已经改变过了。海和沼泽地变成了茂盛的草原，荒

地变成了耕地。在西日德兰的那些茅屋的掩蔽下，苹果树和玫瑰花生出来了。自然，你得仔细看才能发现它们，因为它们为了避免刺骨的西风，都藏起来了。

在这个地方人们很可能以为回到了远古时代里去——比克利斯蒂安七世统治的时代还要远。现在的日德兰仍然和那时一样，它深黄色的荒地，它的古冢，它的海市蜃楼和它的一些交叉的、多沙的、高低不平的道路，向天际展开去。朝西走，许多河流向海湾流去，扩展成为沼泽地和草原。环绕着它们的一片沙丘，像峰峦起伏的阿尔卑斯山脉一样，耸立在海的周围，只有那些黏土形成的高高的海岸线才把它们切断。浪涛每年在这儿咬去几口，使得那些悬崖绝壁下塌，好像被地震摇撼过一次似的。它现在是这样；在许多年以前，当那幸福的一对乘着华丽的船在它沿岸航行的时候，它也是这样。

那是九月的最后的一天——一个星期天，一个阳光很好的一天。教堂的钟声，像一连串音乐似地向尼松湾沿岸飘来。这儿所有的教堂全像整齐的巨石，而每一个教堂就是一个石块。西海可以在它们上面滚过去，但它们仍然可以屹立不动。这些教堂大多数都没有尖塔，钟总是悬在空中的两根横木之间。礼拜做完以后，信徒们就走出上帝的屋子，到教堂的墓地里去。在那个时候，正像现在一样，一棵树，一个灌木林也没有。这儿没有人种过一株花，坟墓上也没有人放过一个花圈。粗陋的土丘就说明是埋葬死人的处所。整个墓地上只有被风吹得零乱的荒草。各处偶尔有一个纪念物从墓里露出来：它是一块半朽的木头，曾经做成一个类似棺材的东西。这块木头是从西部的森林——大海——里运来的。大海为这些沿岸的居民生长出大梁和板子，把它们像柴火一样漂到岸上来，风和浪涛很快就腐蚀掉这些木块。一个小孩子的墓上就有这样一个木块，从教堂里走出的女人中有一位就向它走去。她站着不动，呆呆地望着这块半朽的纪念物。不一会儿，她的丈夫也来了。他们一句话也没有讲。他挽着她的手，离开这座坟墓，一同走过那深黄色的荒地，走过沼泽地，走过那些沙丘。他们沉默地走了很久。

“今天牧师的讲道很不错，”丈夫说。“如果我们没有上帝，我们就什么也没有了。”

“是的，”妻子回答说，“他给我们快乐，也给我们悲愁，而他是有这种权利给我们的！到明天，我们亲爱的孩子就有五周岁了——如果上帝准许我们保留住他的话。”

“不要这样苦痛吧，那不会有什么好处的。”丈夫说。“他现在一切都好！他现在所在的地方，正是我们希望去的地方。”

他们没有再说什么别的话，只是继续向前走，回到他们在沙丘之间的屋里去。忽然间，在一个沙丘旁，在一个没有海水挡住的流沙的地带，升起了一股浓烟。这是一阵吹进沙丘的狂风，向空中卷起许多细沙。接着又扫过来另一阵风，它使挂在绳子上的鱼乱打着屋子的墙。于是一切又变得沉寂，太阳射出炽热的光。

丈夫和妻子走进屋里去，立刻换下星期日穿的整齐的衣服，然后他们急忙向那沙丘走去。这些沙丘像忽然停止了波动的浪涛。海草的淡蓝色的梗子和沙草把白沙染成种种颜色。有好几个邻居来一同把许多船只拖到沙上更高的地方。风吹得更厉害。天气冷得刺骨，当他们再回到沙丘间来的时候，沙和小尖石子向他们的脸上打来。浪涛卷起白色的泡沫，而风却把浪头截断，使泡沫向四周飞溅。

黑夜到来了。空中充满了一种时刻在扩大的呼啸。它哀鸣着，号叫着，好像一群失望的精灵要淹没一切浪涛的声音——虽然渔人的茅屋就紧贴在近旁。沙子在窗玻璃上敲打。忽然，一股暴风袭来，把整个房子都撼动了。天是黑的，但是到半夜的时候，月亮就要升起来了。

空中很晴朗，但是风暴仍然来势汹汹，扫着这深沉的大海。渔人们早已上床了，但在这样的天气中，要合上眼睛是不可能的。不一会儿，他们就听到有人在敲窗子。门打开了，一个声音说：

“有一条大船在最远的那个沙滩上搁浅了！”

渔人们立刻跳下床来，穿好衣服。

月亮已经升起来了。月光亮得足够使人看见东西——只要他们能在风沙中睁开眼睛。风真是够猛烈的，人们简直可以被它刮起来。人们得费很大的气力才能在阵风的间歇间爬过那些沙丘。咸味的浪花像羽毛似

的从海里向空中飞舞，而海里的波涛则像喧闹的瀑布向海滩上冲击。只有富有经验的眼睛才能看出海面上的那只船。这是一只漂亮的二桅船。巨浪把它簸出了平时航道的半海里以外，把它送到一个沙滩上去。它在向陆地行驶，但马上又撞着第二个沙滩，搁了浅，不能移动。要救它是不可能的了。海水非常狂暴，打着船身，扫着甲板。岸上的人似乎听到了痛苦的叫声，临死时的呼喊。人们可以看到船员们的忙碌而无益的努力。这时有一股巨浪袭来，它像一块毁灭性的石头，向牙樯打去，接着就把它折断，于是船尾就高高地翘在水上。两个人同时跳进海里，不见了——这只不过是一眨眼的工夫。一股巨浪向沙丘滚来，把一个尸体卷到岸上。这是一个女人，看样子已经死了，不过有几个妇女翻动她时觉得她还有生命的气息，因此就把她抬过沙丘，送到一个渔人的屋子里去。她是多么美丽啊！她一定是一个高贵的妇人。

大家把她放在一张简陋的床上，上面连一寸被单都没有，只有一条足够裹着她的身躯的毛毯。这已经很温暖了。

生命又回到她身上来了，但是她在发烧。她一点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也不知道自己现在在什么地方。这样倒也很好，因为她喜爱的东西现在都被埋葬在海底了。正如《英国的王子》中的那支歌一样，这条船也是：

> 这情景真使人感到悲哀，
>
> 这条船全部都成了碎片。

船的某些残骸和碎片漂到岸上来，她算是它们中间惟一的生物。风仍然在岸上呼啸。她休息了不到几分钟就开始痛苦地叫喊起来。她睁开一对美丽的眼睛，讲了几句话——但是谁也无法听懂。

作为她所受的苦痛和悲哀的报偿，现在她怀里抱着一个新生的婴儿——一个应该在豪华的公馆里、睡在绸帐子围着的华美的床上的婴儿。他应该到欢乐中去，到拥有世界上一切美好东西的生活中去。但是上帝却叫他生在一个卑微的角落里，他甚至于还没有得到母亲的一吻。

渔人的妻子把孩子放到他母亲的怀里。他躺在一颗停止了搏动的心上，因为她已经死了。这孩子本来应该在幸福和豪华中长大的，但是却

来到了这个被海水冲洗着的、位置在沙丘之间的人世，分担着穷人的命运和艰难的日子。

这时我们不禁又要记起那支古老的歌：

眼泪在王子的脸上滚滚地流，

我来到波乌堡，愿上帝保佑！

但现在我来得恰好不是时候；

假如我来到布格老爷的领地，

我就不会为男子或骑士所欺。

船搁浅的地方是在尼松湾南边，在布格老爷曾经宣称为自己的领地的那个海滩上。据传说，沿岸的居民常常对遭难船上的人做出坏事，不过这样艰难和黑暗的日子早已经过去了。遭难的人现在可以得到温暖、同情和帮助，我们的这个时代也应该有这种高尚的行为。这位垂死的母亲和不幸的孩子，不管“风把他们吹到什么地方”，总会得到保护和救助的。不过，在任何别的地方，他们不会得到比在这渔妇的家里更热诚的照顾。这个渔妇昨天还带着一颗沉重的心，站在埋葬着她儿子的墓旁。如果上帝把这孩子留给她的话，那么他现在就应该有五岁了。

谁也不知道这位死去的少妇是谁，或是从什么地方来的。那只破船的残骸和碎片在这点上说明不了任何问题。

在西班牙的那个豪富之家，一直没有收到关于他们女儿和女婿的信件或消息。这两个人没有到达他们的目的地，过去几星期一直起着猛烈的风暴。大家等了好几个月：“沉入海里——全部牺牲”。他们知道这一点。

可是在胡斯埠的沙丘旁边，在渔人的茅屋里，他们现在有了一个小小的男孩。

当上天给两个人粮食吃的时候，第三个人也可以吃到一点。海所能供给饥饿的人吃的鱼并不是只有一碗。这孩子有了一个名字：雨尔根。

“他一定是一个犹太人的孩子，”人们说，“他长得那么黑！”

“他可能是一个意大利人或西班牙人！[3]”牧师说。

不过，对那个渔妇说来，这三个民族都是一样的。这个孩子能受到基督教的洗礼，已经够使她高兴了。孩子长得很好。他的贵族的血液是温暖的，家常的饮食把他养成为一个强壮的人。他在这个卑微的茅屋里长得很快。西岸的人所讲的丹麦方言成了他的语言。西班牙土地上一棵石榴树的种子，成了西日德兰海岸上的一棵耐寒的植物。一个人的命运可能就是这样！他整个生命的根深深地扎在这个家里。他将会体验到寒冷和饥饿，体验到那些卑微的人们的不幸和痛苦，但是他也会尝到穷人们的快乐。

童年时代对任何人都有它快乐的一面，这个阶段的记忆永远会在生活中发出光辉。他的童年该是充满了多少快乐和玩耍啊！许多英里长的海岸上全都是可以玩耍的东西：卵石拼成的一片图案——像珊瑚一样红，像琥珀一样黄，像鸟蛋一样白，五光十色，由海水送来，又由海水磨光。还有漂白了的鱼骨，风吹干了的水生植物，白色的、发光的、在石头之间飘动着的、像布条般的海草——这一切都使眼睛和心神得到愉快和娱乐。潜藏在这孩子身上的非凡的才智，现在都活跃起来了。他能记住的故事和诗歌真是不少！他的手脚也非常灵巧：他可以用石子和贝壳拼成完整的图画和船；他用这些东西来装饰房间。他的养母说，他可以把他的思想在一根木棍上奇妙地刻绘出来，虽然他的年纪还是那么小！他的声音很悦耳，他的嘴一动就能唱出各种不同的歌调。他的心里张着许多琴弦：如果他生在别的地方、而不是生在北海旁一个渔人家的话，这些歌调可能流传到整个世界。

有一天，另外一条船在这儿遇了难。一个装着许多稀有的花根的匣子漂到岸上来了。有人取出几根，放在菜罐里，因为人们以为这是可以吃的东西。另外有些则被扔在沙上，枯萎了。它们没有完成它们的任务，没有把藏在身上的那些美丽的色彩开放出来。雨尔根的命运会比这好一些吗？花根的生命很快就完结了，但是他的还不过是刚开始。

他和他的一些朋友从来没有想到日子过得多么孤独和单调，因为他们要玩的东西、要听的东西和要看的东西是那么多。海就像一本大的教科书。它每天翻开新的一页：一会儿平静，一会儿涨潮，一会儿清凉，

一会儿狂暴，它的顶点是船只的遇难。做礼拜是欢乐拜访的场合。不过，在渔人的家里，有一种拜访是特别受欢迎的。这种拜访一年只有两次：那就是雨尔根养母的弟弟的拜访。他住在波乌堡附近的菲亚尔特令，是一个养鳝鱼的人。他来时总是坐着一辆涂了红漆的马车，里面装满了鳝鱼。车子像一只箱子似的锁得很紧；它上面绘满了蓝色和白色的郁金香。它是由两匹暗褐色的马拉着的。雨尔根有权来赶着它们。

这个养鳝鱼的人是一个滑稽的人物，一个愉快的客人。他总是带来一点儿烧酒。每个人可以喝到一杯——如果酒杯不够的话，可以喝到一茶杯。雨尔根年纪虽小，也能喝到一丁点儿，为的是要帮助消化那肥美的鳝鱼——这位养鳝鱼的人老是喜欢讲这套理论。当听的人笑起来的时候，他马上又对同样的听众再讲一次。——喜欢扯淡的人总是这样的！雨尔根长大以后，到了成年时期，常常喜欢引用养鳝鱼人的故事的许多句子和说法。我们也不妨听听：

湖里的鳝鱼走出家门。鳝鱼妈妈的女儿要求跑到离岸不远的地方去，所以妈妈对她们说："不要跑得太远！那个丑恶的叉鳝鱼的人可能来了，把你们统统都捉去！"但是她们走得太远。在八个女儿之中，只有三个回到鳝鱼妈妈身边来。她们哭诉着说："我们并没有离家门走多远，那个可恶的叉鳝鱼的人马上就来了，把我们的五个姐妹都刺死了！"……"她们会回来的，"鳝鱼妈妈说。"不会！"女儿们说，"因为他剥了她们的皮，把她们切成两半，烤熟了。"……"她们会回来的！"鳝鱼妈妈说。"不会的，因为他把她们吃掉了！"……"她们会回来的！"鳝鱼妈妈说。"不过他吃了她们以后还喝了烧酒，"女儿们说。"噢！噢！那么她们就永远不会回来了！"鳝鱼妈妈号叫一声，"烧酒把她们埋葬了！"

"因此吃了鳝鱼后喝几口烧酒总是对的！"养鳝鱼的人说。

这个故事是一根光辉的牵线，贯串着雨尔根整个的一生。他也想走出大门，"到海上去走一下"，这也就是说，乘船去看看世界。他的养母，像鳝鱼妈妈一样，曾经说过："坏人可多啦——全是叉鳝鱼的人！"不过他总得离开沙丘到内地去走走，而他也就走了。四天愉快的日子——这要算是他儿时最快乐的几天——在他面前展开了；整个日德兰的美、内地的快乐和阳光，都要在这几天集中地表现出来。他要去参加一个宴会——虽然是一个出丧的宴会。

一个富有的渔家亲戚去世了，这位亲戚住在内地，"向东，略为偏北"，正如俗话所说的。养父养母都要到那儿去，雨尔根也要跟着去。他们从沙丘走过荒地和沼泽地，来到绿色的草原。这儿流着斯加龙河——

河里有许多鳝鱼、鳝鱼妈妈和那些被坏人捉去、砍成几段的女儿。不过人类对自己同胞的行为比这也好不了多少。那支古老的歌中所提到的骑士布格爵士不就是被坏人谋害的吗？而他自己，虽然人们总说他好，不也是想杀掉那位为他建筑有厚墙和尖塔的堡寨的建筑师吗？雨尔根和他的养父养母现在就正站在这儿，斯加龙河也从这儿流到尼松湾里去。

护堤墙现在还存留着，红色崩颓的碎砖散在四周。在这块地方，骑士布格在建筑师离去以后，对他的一个下人说："快去追上他，对他说：'师傅，那个塔儿有点歪。'如果他掉转头，你就把他杀掉，把我付给他的钱拿回来。不过，如果他不掉转头，那么就放他走吧。"这人服从了他的指示。那位建筑师回答说："塔并不歪呀，不过有一天会有一个穿蓝大衣的人从西方来；他会叫这个塔倾斜！"一百年以后，这样的事情果然发生了。西海打进来，塔就倒了。那时堡寨的主人叫做卜里边·古尔登斯卡纳。他在草原尽头的地方建立起一个更高的新堡寨。它现在仍然存在，叫做北佛斯堡。

雨尔根和他的养父养母走过这座堡寨。在这一带地方，在漫长的冬夜里，人们曾把这个故事讲给他听过。现在他亲眼看到了这座堡寨、它的双道堑壕、树和灌木林。长满了凤尾草的城墙从堑壕里冒出来。不过最好看的还是那些高大的菩提树。它们长到屋顶那样高，同时在空气中散发出一种清香。花园的西北角有一个开满了花的大灌木林。它像夏绿中的一片冬雪。像这样的一个接骨木树林，雨尔根还是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他永远也忘记不了它和那些菩提树、丹麦的美和香——这些东西在他稚弱的灵魂中为"老年而保存下来"。

更向前走，到那开满了接骨木树花的北佛斯堡，路就好走得多了。他们碰到许多乘着牛车去参加葬礼的人。他们也坐上牛车。是的，他们得坐在后面的一个钉着铁皮的小车厢里，但这当然要比步行好得多。他们就这样在崎岖不平的荒地上继续前进。拉着这车子的那几条公牛，在石楠植物中间长着青草的地方，不时总要停一下。太阳在温暖地照着，远处升起一股烟雾，在空中翻腾。但是它比空气还要清，而且是透明的，看起来像是在荒地上跳着和滚着的光线。

"那就是赶着羊群的洛奇 [4] ，"人们说。这话足够刺激雨尔根的幻

想。他觉得他现在正在走向一个神话的国度，虽然一切还是现实的。这儿是多么寂静啊！

荒地向四周开展出去，像一张贵重的地毯。石楠开满了花，深绿的杜松和细嫩的小栎树像地上长出来的花束。要不是这里有许多毒蛇，这块地方倒真是叫人想留下来玩耍一番。可是旅客们常常提到这些毒蛇，而且谈到在此为害的狼群——因此这地方仍旧叫做“多狼地带”。赶着牛的老头说，在他父亲活着的时候，马儿常常要跟野兽打恶仗——这些野兽现在已经不存在了。他还说，有一天早晨，他亲眼看见他的马踩着一只被它踢死了的狼，不过这匹马儿腿上的肉也都被咬掉了。

在崎岖的荒地和沙子上的旅行，很快就告一结束。他们在停尸所前面停下来：屋里屋外都挤满了客人。车子一辆接着一辆地并排停着，马儿和牛儿到贫瘠的草场上去吃草。像在西海滨的故乡一样，巨大的沙丘耸立在屋子的后面，并且向四周绵延地伸展开去。它们怎样扩展到这块伸进内地几十里路远，又宽又高，像海岸一样空旷的地方呢？是风把它们吹到这儿来的；它们的到来产生了一段历史。

大家唱着赞美诗。有几个老年人在流着眼泪。除此以外，在雨尔根看来，大家倒是很高兴的，酒菜也很丰盛。鳝鱼是又肥又鲜，吃完以后再喝几口烧酒，像那个养鳝鱼的人说的一样，“把它们埋葬掉”。他的名言在这儿无疑地成了事实。

雨尔根一会儿待在屋里，一会儿跑到外面去。到了第三天，他就在这儿住熟了。这儿就好像他曾在那里度过童年的、沙丘上那座渔人的屋子一样。这片荒地上有另外一种丰富的东西：这儿长满了石楠花、黑莓和覆盆子。它们是又大又甜。行人的脚一踩着它们，红色的汁液就像雨点似的朝下滴。

这儿有一个古坟，那儿也有一个古坟。一根一根的烟柱升向沉静的天空：人们说这是荒地上的野花。它在黑夜里放出美丽的光彩。

现在是第四天了。入葬的宴会结束了。他们要从这土丘的地带回到沙丘的地带去。

“我们的地方最好，”雨尔根的养父说。“这些土丘没有气魄。”

于是他们就谈起沙丘是怎样形成的。事情似乎是非常容易理解。海岸上出现了一具尸体；农人们就把它埋在教堂的墓地里面。于是沙子开始飞起来，海开始疯狂地打进内地。教区的一个聪明人叫大家赶快把坟挖开，看看那里面的死者是否躺着舔自己的拇指，如果他是在舔，那么他们埋葬掉的就是一个“海人”了。海在没有收回他以前，决不会安静的。所以这座坟就被挖开了，“海人”躺在那里面舔大拇指。他们立刻把他放进一部牛车里，拖着牛车的那两条牛好像是被牛虻刺着似的，拉着这个“海人”，越过荒地和沼泽地，一直向大海走去。这时沙子就停止飞舞，可是沙丘仍旧停在原地没有动。这些他在儿时最快乐的日子里、在一个入葬的宴会的期间所听来的故事，雨尔根都在他的记忆中保存下来了。

出门去走走、看看新的地方和新的人，这全都是愉快的事情！他还要走得更远。他不到十四岁，还是一个孩子。他乘着一条船出去看看这世界所能给他看的东西：他体验过恶劣的天气、阴沉的海、人间的恶意和硬心肠的人。他成了船上的一个侍役。他得忍受粗劣的伙食和寒冷的夜、拳打和脚踢。这时他高贵的西班牙的血统里有某种东西在沸腾着，毒辣的字眼爬到他嘴唇边上，但是最聪明的办法还是把这些字眼吞下去为好。这种感觉和鳝鱼被剥了皮、切成片、放在锅里炒的时候完全一样。

“我要回去了！”他身体里有一个声音说。

他看到了西班牙的海岸——他父母的祖国。甚至还看到了他们曾经在幸福和快乐中生活过的那个城市。不过他对于他的故乡和族人什么也不知道，而关于他的事情，他的族人更不知道。

这个可怜的小侍役没有得到上岸的许可。不过在他们停泊的最后一天，总算上岸去了一次，因为有人买了许多东西，他得去拿到船上来。

雨尔根穿着褴褛的衣服。这些衣服像是在沟里洗过、在烟囱上晒干的，他——一个住在沙丘里的人——算是第一次看到了一个大城市。房子是多么高大，街道是多么窄，人是多么挤啊！有的人朝这边挤，有的

人朝那边挤——简直像是市民和农人、僧侣和兵士所形成的一个大蜂窝——叫声和喊声、驴子和骡子的铃声、教堂的钟声混做一团，歌声和鼓声、砍柴声和敲打声，形成乱糟糟的一片，因为每个行业手艺人的工场就在自己的门口或阶前。太阳照得那么热，空气是那么闷，人们好像走进一个挤满了嗡嗡叫的甲虫、金龟子、蜜蜂和苍蝇的炉子。雨尔根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在走哪一条路。这时他看到前面一座主教堂的威严的大门。灯光在阴暗的教堂走廊上照着，一股香烟向他飘来。甚至最穷苦的衣衫褴褛的乞丐也爬上石级，到教堂里去。雨尔根跟着一个水手走进去，站在这神圣的屋子里。彩色的画像从金色的底上射出光来。圣母抱着幼小的耶稣立在祭坛上，四周是一片灯光和鲜花。牧师穿着节日的衣服在唱圣诗，歌咏队的孩子穿着漂亮的服装，在摇晃着银香炉。这儿是一片华丽和庄严的景象。这情景渗进雨尔根的灵魂，使他神往。他的养父养母的教会和信心感动了他，触动了他的灵魂，他的眼睛里闪出泪珠。

大家走出教堂，到市场上去。人们买了一些厨房的用具和食品，要他送回船上。到船上去的路并不短，他很疲倦，便在一幢有大理石圆柱、雕像和宽台阶的华丽的房子面前休息了一会儿。他把背着的东西靠墙放着。这时有一个穿制服的仆人走出来，举起一根包着银头的手杖，把他赶走了。他本来是这家的一个孙子。可是谁也不知道，他自己当然更不知道。

他回到船上来。这儿有的是咒骂和鞭打，睡眠不足和沉重的工作——他得忍受这样的生活！人们说，青年时代受些苦只有好处——是的，如果老年能够得到一点幸福的话。

他的雇佣合同满期了。船又在林却平海峡停下来。他走上岸，回到胡斯埠沙丘上的家里去。不过，在他航行的时候，养母已经去世了。

接着就是一个严寒的冬天。暴风雪扫过陆地和海上；出门是很困难的。世界上的事情安排得多么不平均啊！当这儿正是寒冷刺骨和刮暴风雪的时候，西班牙的天空上正照着炽热的太阳——是的，太热了。然而在这儿的家乡，只要晴朗的下霜天一出现，雨尔根就可以看到大群的天鹅在海上飞来，越过尼松湾向北佛斯堡飞去。他觉得这儿可以呼吸到最

好的空气，这儿将会有一个美丽的夏天！他在想象中看到了石楠植物开花，结满了成熟的、甜蜜的浆果；看到了北佛斯堡的接骨木树和菩提树开满了花朵。他决定再回到北佛斯堡去一次。

春天来了，捕鱼的季节又开始了。雨尔根也参加这项工作。他在过去一年中已经变成了一个成年人，做起活来非常敏捷。他充满了生命力，他能游水，踩水，在水里自由翻腾。人们常常警告他要当心大群的青花鱼：就是最能干的游泳家也不免被它们捉住，被它们拖下去和吃掉，因而生命也就此完结。但是雨尔根的命运却不是这样。

沙丘上的邻居家里有一个名叫莫尔登的男子。雨尔根和他非常要好。他们在开到挪威去的同一条船上工作，他们还要一同到荷兰去。他们两人从来没有闹过别扭，不过这种事也并非是不可能的。因为如果一个人的脾气急躁，他是很容易采取激烈的行动的。有一天雨尔根就做出了这样的事情：他们两人在船上无缘无故地吵起来了。他们在一个船舱口后边坐着，正在吃放在他们之间的、用一个土盘子盛着的食物。雨尔根拿着一把小刀，当着莫尔登的面把它举起来。在这同时，他脸上变得像灰一样白，双眼现出难看的神色。莫尔登只是说：

“嗨，你也是那种喜欢耍刀子的人哪！”

这话还没有说完，雨尔根的手就垂下来了。他一句话也不说，只是继续吃下去。后来他走开了，去做他的工作。他做完工作回来，就到莫尔登那儿去说：

“请你打我的耳光吧！我应该受到这种惩罚。我的肚皮里真像有一口锅在沸腾。”

“不要再提这事吧，”莫尔登说。于是他们成了更要好的朋友。当他们后来回到日德兰的沙丘之间去、讲到他们航海的经历时，这件事也同时被提到了。雨尔根的确可以沸腾起来，但他仍然是一个诚实的锅。

“他的确不是一个日德兰人！人们不能把他当做一个日德兰人！”莫尔登的这句话说得很幽默。

他们两人都是年轻和壮健的，但雨尔根却是最活泼。

在挪威，农人爬到山上去，在高地上寻找放牧牲畜的牧场。在日德兰西岸一带，人们在沙丘之间建造茅屋。茅屋是用破船的材料搭起来的，顶上盖的是草皮和石楠植物。屋子四周沿墙的地方就是睡觉的地方。初春的时候，渔人也在这儿生活和睡觉。每个渔人有一个所谓“女助手”。她的工作是：替渔人把鱼饵安在钩子上，当渔人回到岸上来的时候，准备热啤酒来迎接他们。当他们回到茅屋里来，觉得疲倦的时候，拿饭给他们吃。此外，她们还要把鱼运到岸上来，把鱼剖开，以及做许多其他的工作。

雨尔根和他的养父养母以及其他几个渔人和“女助手”都住在一间茅屋里。莫尔登则住在隔壁的一间屋子里。

“女助手”之中有一个叫做爱尔茜的姑娘。她从小就认识雨尔根。他们的交情很好，而且性格在各方面都差不多。不过在表面上，他们彼此都不相像：他的皮肤是棕色的，而她则是雪白的，她的头发是亚麻色的，她的眼睛蓝得像太阳光里的海水。

有一天他们在一起散步，雨尔根紧紧地、热烈地握着她的手。她对他说：

“雨尔根，我心里有一件事情！请让我做你的‘女助手’吧，因为你简直像我的一个弟兄。莫尔登只不过和我订过婚——他和我只不过是爱人罢了。但是这话不值得对别人讲！”

雨尔根似乎觉得他脚下的一堆沙在向下沉。他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是点着头，等于说：“好吧。”别的话用不着再说了。不过他心里忽然觉得，他瞧不起莫尔登。他越在这方面想——因为他从前从来没想到过爱尔茜——他就越明白，他认为莫尔登把他惟一心爱的人偷走了。现在他懂得了，爱尔茜就是他所爱的人。

海上掀起了一股不大不小的波浪，渔人们都驾着船回来。他们克服重重暗礁的技术，真是值得一看：一个人笔直地立在船头，别的人则紧握着桨坐着，注意地看着他。他们在礁石的外面，朝着海倒划，直到船头上的那个人打出一个手势，预告有一股巨浪到来时为止。浪就把船托起来，使它越过暗礁。船升得那么高，岸上的人可以看得见船身。接着

整个的船就在海浪后面不见了——船桅、船身、船上的人都看不见了，好像海已经把他们吞噬了似的。可是不一会儿，他们像一个庞大的海洋动物，又爬到浪头上来了。桨在划动着，像这动物的灵活肢体。他们于是像第一次一样，又越过第二道和第三道暗礁。这时渔人们就跳到水里去，把船拖到岸边来。每一股浪帮助他们把船向前推进一步，直到最后他们把船拖到海滩上为止。

如果号令在暗礁面前略有错误——略有迟疑——船儿就会撞碎。

“那么我和莫尔登也就完了！”雨尔根来到海上的时候，心中忽然起了这样一个思想。他的养父这时在海上病得很厉害，全身烧得发抖。他们离开礁石只有数桨之遥。雨尔根跳到船头上去。

“爸爸，让我来吧！”他说。他向莫尔登和浪花看了一眼。不过当每一个人都在使出最大的气力划桨、当一股最大的海浪向他们袭来的时候，他看到了养父的惨白的面孔，于是他心里那种不良的动机也就不能再控制住他了。船安全地越过了暗礁，到达了岸边，但是那种不良的思想仍然留在他的血液里。在他的记忆中，自从跟莫尔登做朋友时起，他就怀着一股怨气。现在这种不良的思想就把怨恨的纤维都掀动起来了。但是他不能把这些纤维织到一起，所以也就只好让它去。莫尔登毁掉了他，他已经感觉到了这一点，而这已足够使他憎恨。有好几个渔人已经注意到了这一点，但是莫尔登没有注意到。他仍然像从前一样，喜欢帮助，喜欢聊天——的确，他太喜欢聊天了。

雨尔根的养父只能躺在床上，而这张床也成了送他终的床，因为他在下个星期就死去了。现在雨尔根成为这些沙丘后面那座小屋子的继承人。的确，这不过是一座简陋的屋子，但它究竟还有点价值，而莫尔登却连这点东西都没有。

“你不必再到海上去找工作吧，雨尔根？你现在可以永远地跟我们住在一起了。”一位年老的渔人说。

雨尔根却没有这种想法。他还想看一看世界。法尔特令的那位年老的养鳝鱼的人在老斯卡根有一个舅父，也是一个渔人。不过他同时还是一个富有的商人，拥有一条船。他是一个非常可爱的老头儿，帮他做事

倒是很不坏的。老斯卡根是在日德兰的极北部，离胡斯埠的沙丘很远——远得不能再远。但是这正合雨尔根的意思，因为他不愿看见莫尔登和爱尔茜结婚：他们在几个星期内就要举行婚礼了。

那个老渔人说，现在要离开这地方是一件傻事，因为雨尔根现在有了一个家，而且爱尔茜无疑是愿意和他结婚的。

雨尔根胡乱地回答了他几句话；他的话里究竟有什么意思，谁也弄不清楚。不过老头儿把爱尔茜带来看他。她没有说多少话，只说了这一句：

“你现在有一个家了，你应该仔细考虑考虑。”

于是雨尔根考虑了很久。

海里的浪涛很大，而人心里的浪涛却更大。许多思想——坚强的和脆弱的思想——都集中到雨尔根的脑子里来。他问爱尔茜：

“如果莫尔登也有我这样的一座屋子，你情愿要谁呢？”

“可是莫尔登没有一座屋子呀，而且也不会有。”

“不过我们假设他有一座屋子吧！”

“嗯，那么我当然就会跟莫尔登结婚了，因为我现在的心情就是这样！不过人们不能只靠这生活呀。”

雨尔根把这件事想了一整夜。他心上压着一件东西——他自己也说不出一个道理来。但是他有一个思想，一个比喜爱爱尔茜还要强烈的思想。因此他就去找莫尔登。他所说的和所做的事情都是经过仔细考虑的。他以最优惠的条件把他的屋子租给了莫尔登。他自己则到海上去找工作，因为这是他的志愿。爱尔茜听到这事情的时候，就吻了他的嘴，因为她是最爱莫尔登的。

大清早，雨尔根就动身走了。在他离开的头一天晚上，夜深的时候，他想再去看莫尔登一次。于是他就去了。在沙丘上他碰到了那个老渔夫：他对他的远行颇不以为然。老头儿说，“莫尔登的裤子里一定缝有

一个鸭嘴，”[5] 因为所有的女孩子都爱他。雨尔根没有注意这句话，只是说了声再会，就直接到莫尔登所住的那座茅屋里去了。他听到里面有人在大声讲话。莫尔登并非只是一个人在家。雨尔根犹豫了一会儿，因为他不愿意再碰到爱尔茜。考虑了一番以后，他觉得最好还是不要听到莫尔登再一次对他表示感谢，因此转身就走了。

第二天早晨天还没亮，他就捆好背包，拿着饭盒子，沿着沙丘向海岸走去。这条路比那沉重的沙路容易走些，而且要短得多。他先到波乌堡附近的法尔特令去一次，因为那个养鳝鱼的人就住在那儿——他曾经答应要去拜访他一次。

海是干净和蔚蓝的，地上铺满了黑蚌壳和卵石——儿时的这些玩物在他脚下发出响声。当他这样向前走的时候，他的鼻孔里忽然流出血来：这不过是一点意外的小事，然而小事可能有重大的意义。有好几大滴血落到他的袖子上。他把血揩掉，并且止住了流血。于是他觉得这点血流出来以后倒使头脑舒服多了，清醒多了。沙子里面开着矢车菊花。他折了一根梗子，把它插在帽子上。他要显得快乐一点，因为他现在正要走到广大的世界上去。——“走出大门，到海上去走一下！”正如那些小鳝鱼说的。“当心坏人呀。他们叉住你们，剥掉你们的皮，把你们切成碎片，放在锅里炒！”他心里一再想起这几句话，不禁笑起来，因为他觉得他在这个世界上决不会吃亏——勇气是一件很强的武器呀。

他从西海走到尼松湾那个狭小的入口的时候，太阳已经升得很高了。他掉转头来，远远地看到两个人骑着马——后面还有许多人跟着——在匆忙地赶路。不过这不关他的事。

渡船停在海的另一边。雨尔根把它喊过来，于是他就登上去。不过他和船夫还没有渡过一半路的时候，那些在后面赶路的人就大声喊起来。他们以法律的名义在威胁着船夫。雨尔根不懂得其中的意义，不过他知道最好的办法还是把船划回去。因此他就拿起一只桨，把船划回来。船一靠岸，这几个人就跳上来了。在他还没有发觉以前，他们已经用绳子把他的手绑住了。

“你得用命来抵偿你的罪恶，”他们说，“幸而我们把你抓住了。”

他是一个谋杀犯！这就是他所得到的罪名。人们发现莫尔登死了，他的脖子上插着一把刀子。头天晚上很晚的时候，有一个渔人遇见雨尔根向莫尔登的屋子走去。人们知道，雨尔根在莫尔登面前举起刀子，这并不是第一次。因此他一定就是谋杀犯，现在必须把他关起来。关人的地方是在林却平，但是路很远，而西风又正在向相反的方向吹。不过渡过这道海湾向斯卡龙去要不了半个钟头；从那儿到北佛斯堡去，只有几里路。这儿有一座大建筑物，外面有围墙和壕沟。船上有一个人就是这幢房子的看守人的兄弟。这人说，他们可以暂时把雨尔根监禁在这房子的地窖里。吉卜赛人朗·玛加利曾经在这里被囚禁过，一直到执行死刑的时候为止。

雨尔根的辩白谁也不理。他衬衫上的几滴血成了对他不利的证据。不过雨尔根知道自己是无罪的。他既然现在没有机会来洗清自己，也就只好听天由命了。

这一行人马上岸的地方，正是骑士布格的堡寨所在的处所。雨尔根在儿时最幸福的那四天里，曾经和他的养父养母去参加宴会——入葬的宴会，途中在这儿经过。他现在又被牵着在草场上向北佛斯堡的那条老路走去。这儿的接骨木树又开花了，高大的菩提树在发出香气。他仿佛觉得他离开这地方不过是昨天的事情。

在这幢坚固的楼房的西厢，在高大的楼梯间的下面，有一条地道通到一个很低的、拱形圆顶的地窖。朗·玛加利就是从这儿被押到刑场上去的。她曾经吃过五个小孩子的心：她有一种错觉，认为如果她再多吃两颗心的话，就可以隐身飞行，任何人都看不见她。地窖的墙上有一个狭小的通风眼，但是没有玻璃。鲜花盛开的菩提树无法把香气送进来安慰他，这儿是阴暗的，充满了霉味。这个囚牢里只有一张木板床，但是“清白的良心是一个温柔的枕头”，因此雨尔根睡得很好。

粗厚的木板门锁上了，并且插上了铁插销。不过迷信中的小鬼可以从一个钥匙孔钻进高楼大厦，也能钻进渔夫的茅屋，更能钻进这儿来——雨尔根正在这儿坐着，想着朗·玛加利和她的罪过。在她被处决的头天晚上，她临终的思想充满了这整个的房间。雨尔根心中记起那些魔法——在古代，斯万魏得尔老爷住在这儿的时候，有人曾经使用过它。大

家都知道，吊桥上的看门狗，每天早晨总有人发现它被自己的链子吊在栏杆的外面。雨尔根一想起这些事，心里就变得冰冷。不过这里有一丝阳光射进他的心：这就是他对于盛开的接骨木树和芬芳的菩提树的记忆。

他在这儿没有囚禁多久，人们便把他移送到林却平。在这儿，监禁的生活也是同样艰苦。

那个时代跟我们的时代不同。平民的日子非常艰苦。农人的房子和村庄都被贵族们拿去作为自己的新庄园，当时还没有办法制止这种行为。在这种制度下，贵族的马车夫和仆人成了地方官。他们有权可以因一点小事而判一个穷人的罪，使他丧失财产，戴着枷，受鞭打。这一类法官现在还能找得到几位。在离京城和开明的、善意的政府较远的日德兰，法律仍然是常常被人滥用的。雨尔根的案子被拖下去了——这还算是不坏的呢。

他在监牢里是非常凄凉的——这在什么时候才能结束呢？他没有犯罪而却受到损害的痛苦——这就是他的命运！在这个世界上为什么他该是这样呢？他现在有时间来思索这个问题了。为什么他有这样的遭遇呢？“这只有在等待着我的那个‘来生’里才可以弄清楚。”当他住在那个穷苦渔人的茅屋里的时候，这个信念就在他的心里生了根。在西班牙的豪华生活和太阳光中，这个信念从来没有在他父亲的心里照耀过。而现在在寒冷和黑暗中，却成了他的一丝安慰之光——上帝的慈悲的一个标记，而这是永远不会欺人的。

春天的风暴开始了。只要风暴略微平静一点，西海的呼啸在内地许多英里路以外都可以听到：它像几百辆载重车子，在崎岖不平的路上奔腾。雨尔根在监牢里听到这声音——这对于他说来也算是寂寞生活中的一点变化。什么古老的音乐也比不上这声音可以直接引起他心里的共鸣——这个呼啸的、自由的海。你可以在它上面到世界各地去，乘风飞翔，你可以带着你自己的房子，像蜗牛背着自己的壳一样，又走到它上面去。即使在生疏的国家里，一个人也永远是在自己的家乡。

他静听着这深沉的呼啸，他心中泛起了许多回忆——“自由！自由！哪怕你没有鞋穿，哪怕你的衣服破烂，有自由你就是幸福的！”有时这种

思想在他的心里闪过，于是他就握着拳头，向墙上打去。

好几个星期，好几个月，一整年过去了。有一个恶棍——小偷尼尔斯，别名叫“马贩子”——也被抓进来了。这时情况才开始好转，人们可以看出，雨尔根蒙受了多么大的冤枉。

那桩谋杀事件是在雨尔根离家后发生的。在头一天的下午，小偷尼尔斯在林却平湾附近一个农人开的啤酒店里遇见了莫尔登。他们喝了几杯酒——还不足以使任何人头脑发昏，但却足够使莫尔登的舌头放肆。他开始吹嘘起来，说他得到了一幢房子，打算结婚。当尼尔斯问他打算到哪里去弄钱的时候，莫尔登骄傲地拍拍衣袋。

“钱在它应该在的地方，就在这儿，”他回答说。

这种吹嘘使他丧失了生命。他回到家里来的时候，尼尔斯就在后面跟着他，用一把刀子刺进他的咽喉里去，然后劫走了他身边所有的钱。

这件事情的详细经过后来总算是水落石出了。就我们说来，我们只需知道雨尔根获得了自由就够了。不过他在牢狱和寒冷中整整受了一年罪，与所有的人断绝来往，有什么可以赔偿他这种损失呢？是的，人们告诉他，说他能被宣告无罪已经是很幸运的了，他应该离去。市长给了他十个马克，作为旅费，许多市民给他食物和啤酒——世界上总算还有些好人！并非所有的人都是把你“叉住、剥皮、放在锅里炒”！不过最幸运的是：斯卡根的一个商人布洛涅——雨尔根一年以来就一直想去帮他工作——这时却为了一件生意到林却平来了。他听到了这整个案情。他这人有一副好心肠，他知道雨尔根吃过了许多苦头，因此就想帮他一点忙，使他知道，世界上还有好人。

从监狱里走向自由，仿佛就是走向天国，走向同情和爱。他现在就要体验到这种心情了。生命的酒并不完全是苦的：没有一个好人会对他的同类倒出这么多的苦酒，代表“爱”的上帝又怎么会呢？

“把过去的一切埋葬掉和忘记掉吧！”商人布洛涅说。“把过去的一年划掉吧。我们可以把日历烧掉。两天以后，我们就可以到那亲爱的、友善的、平和的斯卡根去。人们把它叫做一个偏僻的角落，然而它是一个

温暖的、有火炉的角落：它的窗子开向广阔的世界。”

这才算得是一次旅行呢！这等于又呼吸到新鲜的空气——从那阴冷的地牢中走向温暖的太阳光！荒地上长满了盛开的石楠和无数的花朵，牧羊的孩子坐在坟丘上吹着笛子——他自己用羊腿骨雕成的短笛。海市蜃楼，沙漠上的美丽的天空幻象，悬空的花园和摇动的森林都在他面前展露开来。空中奇异的气流——人们把它叫做“赶着羊群的湖人”——也同样地出现了。

他们走过温德尔[6]人的土地，越过林姆湾，向斯卡根进发。留着长胡子的人[7]——隆巴第人——就是从这儿迁移出去的。在那饥荒的岁月里，国王斯尼奥下命令，要把所有的小孩和老人都杀掉，但是拥有广大土地的那个贵族妇人甘巴鲁克提议让年轻人离开这个国家。雨尔根是一个知识丰富的人，他知道这全部的故事。即使他没有到过在阿尔卑斯山后面的隆巴第人的国度[8]，他起码也知道他们是个什么样子，因为他在童年时曾经到过西班牙的南部。他记起了那儿成堆的水果，鲜红的石榴花，蜂窝似的大城市里的嗡嗡声、丁当声和钟声。然而那究竟是最好的地方，而雨尔根的家乡是在丹麦。

最后他们到达了“温德尔斯卡加”——这是斯卡根在古挪威和冰岛文字中的名称。那时老斯卡根、微斯特埠和奥斯特埠在沙丘和耕地之间，绵延许多英里路远，一直到斯卡根湾的灯塔那儿。那时房屋和田庄和现在一样，零零落落地散布在被风吹到一起的沙丘之间。这是风和沙子在一起游戏的沙漠，一块充满了刺耳的海鸥、海燕和野天鹅的叫声的地方。在西南三十多英里的地方，就是“高地”或老斯卡根。商人布洛涅就住在这儿，雨尔根也将要住在这儿。大房子都涂上了柏油，小屋子都有一个翻过来的船作为屋顶，猪圈是由破船的碎片拼成的。这儿没有篱笆，因为这儿的确也没有什么东西可围。不过绳子上吊着长串的、剖开的鱼。它们挂得一层比一层高，在风中吹干。整个海滩上堆满了腐朽的鲱鱼。这种鱼在这儿是那么多，网一下到海里去就可以拖上成堆的鱼。这种鱼是太多了，渔人们得把它们扔回到海里去，或堆在那儿腐烂。

商人的妻子和女儿，甚至他的仆人，都兴高采烈地来欢迎父亲回来。大家握着手，闲谈着，讲许多事情，而那位女儿，她有多么可爱的

面孔和一对多么美丽的眼睛啊！

房子是宽大和舒适的。桌上摆出了许多盘鱼——连国王都认为是美味的比目鱼。这儿还有斯卡根葡萄园产的酒——这也就是说：海所产的酒，因为葡萄从海里运到岸上来时，早就酿成酒了，并且也装进酒桶和瓶里去了。

母亲和女儿一知道雨尔根是什么人，他无辜地受过多少苦难，她们就以更和善的态度来接待他。而女儿——美丽的克拉娜——她的一双眼睛则是最和善的。雨尔根在老斯卡根算是找到了一个幸福的家。这对于他的心灵是有好处的——他已经受过苦痛的考验，饮过能使心肠变硬或变软的爱情的苦酒。雨尔根的一颗心还是软的——它还年轻，还有空闲。三星期以后，克拉娜要乘船到挪威的克利斯蒂安桑得去拜访一位姑母，同时要在那儿度过冬天。大家都觉得这是一个很好的机会。

在她离开之前的那个星期天，大家都到教堂去参加圣餐礼。教堂是很宽大和壮丽的，它是苏格兰人和荷兰人在许多世纪以前建造的，离开城市不太远。当然它是有些颓败了，那条通向它的深深地陷在沙里的路是非常难走的。不过人们很愿意忍受困难，走到神的屋里去，唱圣诗和听讲道。沙子沿着教堂的围墙堆积起来，但是人们还没有让教堂的坟墓被它淹没。

这是林姆湾以北的一座最大的教堂。祭坛上的圣母马利亚，头上罩着一道金光，手中抱着年幼的耶稣，看起来真是栩栩如生。唱诗班所在的高坛上，刻着神圣的十二使徒的像。壁上挂着斯卡根过去一些老市长和市府委员们的肖像，以及他们的图章。宣讲台也雕着花。太阳光耀地照进教堂里来，照在发亮的铜蜡烛台上和圆屋顶下悬着的那个小船上。

雨尔根觉得有一种神圣的、天真的感觉在笼罩着他的全身，跟他小时候站在一个华丽的西班牙教堂里一样。不过在这儿他体会到他是信徒中的一员。

讲道完毕以后，接着就是领圣餐 [9] 的仪式。他和别人一道去领取面包和酒。事情很凑巧，他恰恰是跪在克拉娜小姐的身边。不过他的心是深深地想着上帝和这神圣的礼拜，只有当他站起来的时候，才注意到

旁边是什么人。他看到她脸上滚下了眼泪。

两天以后她就动身到挪威去了。雨尔根在家里做些杂活或出去捕鱼，而且那时的鱼多——比现在要多得多。鱼在夜里发出闪光，因此也就泄露出它们行动的方向。鲂鲱在咆哮着，墨鱼被捉住的时候在发出哀鸣。鱼并不像人那样没有声音。雨尔根比一般人更要沉默，把心事闷在心里——但是有一天会爆发出来的。

每个礼拜天，当他坐在教堂里、望着祭坛上的圣母马利亚的像的时候，他的视线也在克拉娜跪过的那块地方停留一会儿。于是他就想起了她对他曾经是多么温柔。

秋天带着冰雹和冰雪到来了。水漫到斯卡根的街道上来，因为沙不能把水全部吸收进去。人们得在水里走，甚至于还得坐船。风暴不断地把船只吹到那些危险的暗礁上撞坏。暴风和飞沙袭来，把房子都埋掉了，居民只有从烟囱里爬出来。但这并不是稀有的事情。屋里是舒适和愉快的。泥炭和破船的木片烧得噼啪地响起来，商人布洛涅高声朗读着一本旧的编年史。他读着丹麦王子汉姆雷特怎样从英国到来，怎样在波乌堡登陆作战。他的坟墓就在拉姆，离那个养鳝鱼的人所住的地方只不过几十英里路远。数以百计的古代战士的坟墓，散布在荒地上，像一个宽广的教堂墓地。商人布洛涅就亲自到汉姆雷特的墓地去看过。大家都谈论着关于那远古的时代、邻居们、英格兰和苏格兰的事情。雨尔根也唱着那支关于《英国的王子》的歌，关于那条华贵的船和它的装备：

金叶贴满了船头和船尾，

船身上写着上帝的教诲。

这是船头画幅里的情景：

王子在拥抱着他的恋人。

雨尔根唱这支歌的时候非常激动，眼睛里射出亮光，他的眼睛生下来就是乌黑的，因而显得特别明亮。

屋里有人读书，有人歌唱，生活也很富裕，甚至家里的动物也过着这样的家庭生活。铁架上的白盘子发着亮光；天花板上挂着香肠、火腿和丰饶的冬天食物。这种情况，在日德兰西部海岸的许多富裕的田庄里

现在还可以看到：丰富的食物、漂亮的房间、机智和聪明的幽默感。在我们这个时代，这一切都恢复过来了，像在阿拉伯人的帐篷里一样，人们都非常好客。

自从他儿时参加过那四天的入葬礼的宴会以后，雨尔根再也没有过过这样愉快的日子。然而克拉娜却不在这儿，她只有在思想和谈话中存在。

四月间有一条船要开到挪威去，雨尔根也得一同去。他的心情非常好，精神也愉快，所以布洛涅太太说，看到他一眼也是舒服的。

“看你一眼也是同样的高兴呀，”那个老商人说。“雨尔根使冬天的夜晚变得活泼，也使得你变得活泼！你今年变得年轻了，你显得健康、美丽。不过你早就是微堡的一个最美丽的姑娘呀——这是一个极高的评价，因为我早就知道微堡的姑娘们是世界上最美的人儿。”

这话对雨尔根不适当，因此他不表示意见，他心中在想着一位斯卡根的姑娘。他现在要驾着船去看这位姑娘了。船将要在克利斯蒂安桑得港下锚。不到半天的时间，一阵顺风就要把他吹到那儿去了。

有一天早晨，商人布洛涅到离老斯卡根很远、在港汊附近的灯塔那儿去。信号灯早已灭了，当他爬上灯塔的时候，太阳已经升得很高。沙滩伸到水里去有几十英里远。在沙滩外边，这天有许多船只出现。在这些船中他从望远镜里认出了他自己的船“加伦·布洛涅”号。是的，它正在开过来。雨尔根和克拉娜都在船上。就他们看来，斯卡根的教堂塔楼和灯塔就像蓝色的水上漂浮着的一只苍鹭和一只天鹅。克拉娜坐在甲板上，看到沙丘远远地露出地面：如果风向不变的话，她可能在一点钟以内就要到家。他们是这么接近家和快乐——但同时又是这么接近死和死的恐怖。

船上有一块板子松了，水在涌进来。他们忙着塞漏洞和抽水，收下帆，同时升起了求救的信号旗。但是他们离岸仍然有十多英里路程。他们看得见一些渔船，但是仍然和它们相距很远。风正在向岸吹，潮水也对他们有利，但是已经来不及了，船在向下沉。雨尔根伸出右手，抱着克拉娜。

当他喊着上帝的名字和她一起跳进水里去的时候，她是用怎样的视线在注视着他啊！她大叫了一声，但是仍然感到安全，因为他决不会让她沉下去的。

在这恐怖和危险的时刻，雨尔根体会到了那支古老的歌中的字句：

这是船头画幅里的情景：

王子在拥抱着他的恋人。

他是一个游泳的能手，现在这对他很有用了。他用一只手和双脚划着水，用另一只手紧紧地抱着这年轻的姑娘。他在浪涛上浮着，踩着水，使用他知道的一切技术，希望能保持足够的力量而到达岸边。他听到克拉娜发出一声叹息，觉着她身上起了一阵痉挛，于是他便更牢牢地抱住她。海水向他们身上打来，浪花把他们托起，水是那么深，那么透明，在转眼之间他似乎看见一群青花鱼在下面发出闪光——这也许就是“海中怪兽”[10]，要来吞噬他们。云块在海上洒下阴影，然后耀眼的阳光又射出来了。惊叫着的鸟儿，成群地在他头上飞过去。在水上浮着的、昏睡的胖野鸭惶恐地在这位游泳家面前突然起飞。他觉得他的气力在慢慢地衰竭下来。他离岸还有好几锚链长的距离，这时有一只船影影绰绰驶近来救援他们。不过在水底下——他可以看得清清楚楚——有一个白色的动物在注视着他们；当一股浪花把他托起来的时候，这动物就更向他逼近来：他感到一阵压力，于是周围便变得漆黑，一切东西都从他的视线中消逝了。

沙滩上有一条被海浪冲上来的破船。那个白色的“破浪神”[11]倒在一个锚上；锚的铁钩微微地露出水面。雨尔根碰到它，而浪涛更以加倍的力量推着他向它撞去。他昏过去了，跟他的重负同时一起下沉。接着袭来第二股浪涛，他和这位年轻的姑娘又被托了起来。

渔人们捞起他们，把他们抬到船里去。血从雨尔根的脸上流下来，他好像是死了一样，但是他仍然紧紧地抱着这位姑娘，大家只有使出很大的气力才能把她从他的怀抱中拉开。克拉娜躺在船里，面色惨白，没有生命的气息。这船现在正向岸边划来。

他们用尽一切办法来使克拉娜复苏，然而她已经死了！他一直是抱

着一具死尸在水上游泳，为这个死人而把他自己弄得精疲力竭。

雨尔根仍然在呼吸。渔人们把他抬到沙丘上最近的一座屋子里去。这儿只有一位类似外科医生的人，虽然他同时还是一个铁匠和杂货商人。他把雨尔根的伤裹好，以便等到第二天到叔林镇上去找一个医生。

病人的脑子受了重伤。他在昏迷不醒中发出狂叫。但是在第三天，他倒下了，像昏睡过去了一样。他的生命好像是挂在一根线上，而这根线，据医生的说法，还不如让它断掉的好——这是人们对于雨尔根所能做出的最好的希望。

“我们祈求上帝赶快把他接去吧，他决不会再是一个正常的人！”

不过生命却不离开他——那根线并不断，可是他的记忆却断了：他的一切理智的联系都被切断了。最可怕的是：他仍然有一个活着的身体——一个又要恢复健康的身体。

雨尔根住在商人布洛涅的家里。

“他是为了救我们的孩子才得了病的，”老头子说，“现在他要算是我们的儿子了。”

人们把雨尔根叫做白痴，然而这不是一个恰当的名词。他只是像一把松了弦的琴，再也发不出声音罢了。这些琴弦只偶然间紧张起来，发出一点声音：几支旧曲子，几个老调子；画面展开了，但马上又笼罩了烟雾；于是他又坐着呆呆地朝前面望，一点思想也没有。我们可以相信，他并没有感到痛苦，但是他乌黑的眼睛失去了光彩，看起来像模糊的黑色玻璃。

“可怜的白痴雨尔根！”大家说。

他，从他的母亲的怀里出生以后，本来是注定要享受丰富的幸福的人间生活的，因而对他说来，如果他还盼望或相信来世能有更好的生活，那么他简直是“傲慢，可怕地狂妄”了。难道他心灵中的一切力量都已经丧失了吗？他的命运现在只是一连串艰难的日子、痛苦和失望。他像一个美丽的花根，被人从土壤里拔出来，仍在沙子上，听凭它腐烂下

去。不过，难道依着上帝的形象造成的人只能有这点价值吗？难道一切都是由命运在那儿作祟吗？不是的，对于他所受过的苦难和他所损失掉的东西，博爱的上帝一定会在来生给他报偿的。“上帝对一切人都好，他的工作充满了仁慈。”这是大卫《圣诗集》中的话语。这商人的年老而虔诚的妻子，以耐心和希望，把这句话念出来。她心中只祈求上帝早点把雨尔根召回去，使他能走进上帝的“慈悲世界”和永恒的生活中去。

教堂墓地的墙快要被沙子埋掉了，克拉娜就葬在这个墓地里。雨尔根似乎一点也不知道这件事情——这不属于他的思想范围，因为他的思想只包括过去的一些片断。每个礼拜天他和一家人去做礼拜，但他只静静地坐在教堂里发呆。有一天正在唱圣诗的时候，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他的眼睛闪着光，注视着那个祭坛，注视着他和死去的女朋友曾经多次在一起跪过的那块地方。他喊出她的名字来，他的面色惨白，眼泪沿着脸颊流下来。

人们把他扶出教堂。他对大家说，他的心情很好，他并不觉得有什么毛病。上帝所给予他的考验与遗弃，他全记不得了——而上帝，我们的造物主，是聪明、仁爱的，谁能对他怀疑呢？我们的心，我们的理智都承认这一点，《圣经》也证实这一点：“他的工作充满了仁慈。”

在西班牙，温暖的微风吹到摩尔人的清真寺圆顶上，吹过橙子树和月桂树，处处是歌声和响板声。就在这儿，有一位没有孩子的老人、一个最富有的商人，坐在一幢华丽的房子里。这时有许多孩子拿着火把和飘动着的旗子在街上游行过去了。这时老头子真愿意拿出大量财富再找回他的女儿：他的女儿，或者女儿的孩子——这孩子可能从来就没有见过这个世界的阳光，因而也不能走进永恒的天国。“可怜的孩子！”

是的，可怜的孩子！他的确是一个孩子，虽然他已经有三十岁了——这就是老斯卡根的雨尔根的年龄。

流沙把教堂墓地的坟墓全都盖满了，盖到墙顶那么高。虽然如此，死者还得在这儿和比他们先逝去的亲族或亲爱的人葬在一起。商人布洛涅和他的妻子，现在就跟他们的孩子一道，躺在这白沙的下面。

现在是春天了——是暴风雨的季节。沙丘上的沙粒飞到空中，形成

烟雾，海上翻出汹涌的浪涛，鸟儿像暴风中的云块一样，成群地在沙丘上盘旋和尖叫。在沿着斯卡根港汊到胡斯埠沙丘的这条海岸线上，船只接二连三地触到礁上出了事。

有一天下午雨尔根单独地坐在房间里，他的头脑忽然似乎清醒起来，他有一种不安的感觉——这种感觉，在他小时候，常常驱使他走到荒地和沙丘之间去。

“回家啊！回家啊！”他说。谁也没有听到他。他走出屋子，向沙丘走去。沙子和石子吹到他的脸上来，在他的周围打旋。他向教堂走，沙子堆到墙上来，快要盖住窗子的一半了。可是门口的积沙被铲掉了，因此教堂的入口是敞开的。雨尔根走进去。

风暴在斯卡根镇上呼啸。这样的风暴，这样可怕的天气，人们记忆中从来不曾有过。但是雨尔根是在上帝的屋子里。当外面正是黑夜的时候，他的灵魂里就现出了一线光明——一线永远不灭的光明。他觉得，压在他头上的那块沉重的石头现在爆裂了。他仿佛听到了风琴的声音——不过这只是风暴和海的呼啸。他在一个座位上坐下来。看啊，蜡烛一根接着一根地点起来了。这儿现在出现了一种华丽的景象，像他在西班牙所看到的一样。市府老参议员们和市长们的肖像现在都有了生命。他们从挂过许多世纪的墙上走下来，坐到唱诗班的席位上去。教堂的大门和小门都自动打开了。所有的死人，穿着他们生前那个时代的节日衣服，在悦耳的音乐声中走进来了，在凳子上坐下来了。于是圣诗的歌声，像汹涌的浪涛一样，洪亮地唱起来了。住在胡斯埠的沙丘上的他的养父养母都来了，商人布洛涅和他的妻子也来了，在他们的旁边、紧贴着雨尔根，坐着他们和善的、美丽的女儿。她把手向雨尔根伸来，他们一齐走向祭坛：他们曾经在这儿一起跪过。牧师把他们的手拉到一起，把他们结为爱情的终身伴侣。于是喇叭声响起来了——悦耳得像一个充满了欢乐和期望的小孩子的声音。它扩大成为风琴声，最后变成充满了洪亮的高贵的音色所组成的暴风雨，使人听到非常愉快，然而它却是强烈得足够打碎坟上的石头。

挂在唱诗班席位顶上的那只小船，这时落到他们两人面前来了。它变得非常庞大和美丽；它有绸子做的帆和镀金的帆桁：它的锚是赤金

的，每一根缆索，像那支古老的歌中所说的，是“搀杂着生丝”。这对新婚夫妇走上这条船，所有做礼拜的人也跟着他们一起走上来，因为大家在这儿都有自己的位置和快乐。教堂的墙壁和拱门，像接骨木树和芬芳的菩提树一样，都开出花来了；它们的枝叶在摇动着，散发出一种清凉的香气。于是它们弯下来，向两边分开。这时船就起锚，在中间开过去，开向大海，开向天空。教堂里的每一根蜡烛是一颗星，风吹出一首圣诗的调子，于是大家便跟着风一起唱：

“在爱情中走向快乐！——任何生命都不会灭亡！永远的幸福！哈利路亚！”

这也是雨尔根在这个世界里所说的最后的话。连接着不灭的灵魂的那根线现在断了。这个阴暗的教堂里现在只有一具死尸——风暴在它的周围呼啸，用散沙把它掩盖住。

第二天早晨是礼拜天，教徒和牧师都来做礼拜。到教堂去的那条路是很难走的，在沙子上几乎无法通过。当他们最后到来的时候，教堂的入口处已经高高地堆起了一座沙丘。牧师念了一个简短的祷告，说：上帝把自己的屋子的门封了，大家可以走开，到别的地方去建立一座新的教堂。

于是他们唱了一首圣诗，然后就都回到自己的家里去。

在斯卡根这个镇上，雨尔根已经不见了，即使在沙丘上人们也找不到他。据说滚到沙滩上来的汹涌的浪涛把他卷走了。

他的尸体被埋在一个最大的石棺——教堂——里面。在风暴中，上帝亲手用土把他的棺材盖住，大堆的沙子压到那上面，现在仍然压在那上面。

飞沙把那些拱形圆顶都盖住了。教堂上现在长满了山楂和玫瑰树。行人现在可以在那上面散步，一直走到冒出沙土的那座教堂塔楼。这座塔楼像一块巨大的墓碑，在附近十多英里地都望得见。任何皇帝都不会有这样漂亮的墓碑！谁也不来搅乱死者的安息，因为在此以前谁也不知道有这件事情：这个故事是沙丘间的风暴对我唱出来的。

[1] 指清真寺，因为非洲信仰伊斯兰教的摩尔人在公元8世纪曾经征服过西班牙。

[2] 据希伯来人的神话，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因为受了蛇的教唆，吃了知识之果，结果两人都被上帝驱出了天国。见《圣经·旧约·创世记》第3章。

[3] 意大利人和西班牙人住在较热的南欧，皮肤较一般欧洲人黑。

[4] 这是北欧神话中的一种神仙。

[5] 这句话不知源出何处，大概是与丹麦的民间故事有关。

[6] 这是现在住在德国东部施普雷河流域的一个属于斯拉夫系的民族，人口约十五万。在公元6世纪他们是一个强大的民族，占有德国和北欧广大的地区。

[7] 在意大利文里“隆巴第”，即“长胡子的人”的意思。他们原住在德国和北欧，在公元6世纪迁移到意大利。

[8] 指意大利。

[9] 基督教的一种宗教仪式，教徒们领食少量的饼和酒，表示纪念耶稣。

[10] 《圣经》中叙述为象征邪恶的海中怪兽。见《圣经·旧约·约伯记》第41章。

[11] 这是一个木雕的人像，一般安在船头，古时的水手迷信它可以“破浪”，使船容易向前行驶。

夜莺

你大概知道，在中国，皇帝是一个中国人，他周围的人也是中国人。这故事是许多年以前发生的。这位皇帝的宫殿是世界上最华丽的，完全用细致的瓷砖砌成，价值非常高，不过非常脆薄，如果你想摸摸它，你必须万分当心。人们在御花园里可以看到世界上最珍奇的花儿。那些最名贵的花上都系着银铃，好使得走过的人一听到铃声就不得不注意这些花儿。是的，皇帝花园里的一切东西都布置得非常精巧。花园是那么大，连园丁都不知道它的尽头是在什么地方。如果一个人不停地向前走，他可以碰到一个茂密的树林，里面有很高的树，还有很深的湖。树林一直伸展到蔚蓝色的、深沉的海那儿去。巨大的船只可以在树枝底下航行。树林里住着一只夜莺。它的歌唱得非常美妙，连一个忙碌的穷苦渔夫在夜间出去收网的时候，一听到这夜莺的歌唱，也不得不停下来欣赏一下。

“我的天，唱得多么美啊！”他说。但是他不得不去做他的工作，所以只好把这鸟儿忘掉。不过第二天晚上，这鸟儿又唱起来了。渔夫听到歌声的时候，不禁又同样地说：“我的天，唱得多么美啊！”

世界各国的旅行家都到这位皇帝的首都来，欣赏这座皇城、宫殿和花园。不过当他们听到夜莺歌唱的时候，他们都说：“这是最美的东西！”

这些旅行家回到本国以后，就谈论着这件事情。于是许多学者写了大量关于皇城、宫殿和花园的书籍，那些会写诗的人还写了许多最美丽的诗篇，歌颂这只住在树林里的夜莺。

这些书流行到全世界。有几本居然流行到皇帝手里。他坐在他的金椅子上，读了又读：每一秒钟点一次头，因为那些关于皇城、宫殿和花园的细致的描写使他读起来感到非常舒服。“不过夜莺是这一切东西中最美的东西，”这句话清清楚楚地摆在他面前。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皇帝说。“夜莺！我完全不知道有这只夜莺！

我的帝国里有这只鸟儿吗？而且它还居然就在我的花园里面？我从来没有听到过这回事儿！这件事情我只能在书本上读到！”

于是他把他的侍臣召进来。这是一位高贵的人物。任何比他渺小一点的人，只要敢于跟他讲话或者问他一件什么事情，他一向只是简单地回答一声：“呸！”——这个字眼是任何意义也没有的。

“据说这儿有一只叫夜莺的奇异的鸟儿啦！”皇帝说。“人们都说它是我的伟大帝国里一件最珍贵的东西。为什么从来没有人在我面前提起过呢？”

“我从来没有听到过它的名字，”侍臣说。“从来没有人把它进贡到宫里来！”

“我命令：今晚必须把它弄来，在我面前唱唱歌，”皇帝说。“全世界都知道我有什么好东西，而我自己却不知道！”

“我从来没有听到过它的名字，”侍臣说。“我得去找找它！我得去找找它！”

不过到什么地方去找它呢？这位侍臣在台阶上走上走下，在大厅和长廊里跑来跑去，但是他所遇到的人都说没有听到过有什么夜莺。这位侍臣只好跑回到皇帝那儿去，说这一定是写书的人捏造的一个神话。

“陛下请不要相信书上所写的东西。这些东西大都是无稽之谈——也就是所谓‘胡说八道’罢了。”

“不过我读过的那本书，”皇帝说，“是日本国的那位威武的皇帝送来的，因此它决不能是捏造的。我要听听夜莺歌唱！今晚必须把它弄到这儿来！我下圣旨叫它来！如果它今晚来不了，宫里所有的人，一吃完晚饭就要在肚皮上结结实实地挨几下！”

“钦佩[1]！”侍臣说。于是他又在台阶上走上走下，在大厅和长廊里跑来跑去。宫里有一半的人在跟着他乱跑，因为大家都不愿意在肚皮上挨揍。

于是他们便开始一种大规模的调查工作，调查这只奇异的夜莺——这只除了宫廷的人以外，大家全都知道的夜莺。

最后他们在厨房里碰见一个穷苦的小女孩。她说：

“哎呀，老天爷，原来你们要找夜莺！我跟它再熟悉不过，它唱得很好听。每天晚上大家准许我把桌上剩下的一点儿饭粒带回家去，送给我可怜的生病的母亲——她住在海岸旁边。当我在回家的路上走得疲倦了的时候，我就在树林里休息一会儿，那时我就听到夜莺唱歌。这时我的眼泪就流出来了，我觉得好像我的母亲在吻我似的！”

“小丫头！”侍臣说，“我将设法在厨房里为你弄一个固定的职位，还要使你得到看皇上吃饭的特权。但是你得把我们带到夜莺那儿去，因为它今晚得在皇上面前表演一下。”

这样，他们就一齐走到夜莺经常唱歌的那个树林里去。宫里一半的人都出动了。当他们正在走的时候，一头母牛开始叫起来。

“呀！”一位年轻的贵族说，“现在我们可找到它了！这么一个小的动物，它的声音可是特别洪亮！我以前在什么地方听到过这声音。”

“错了，这是牛叫！”厨房的小女佣人说。“我们离那块地方还远着呢。”

接着，沼泽里的青蛙叫起来了。

中国的宫廷祭司说：“现在我算是听到它了——它听起来像庙里的小小钟声。”

“错了，这是青蛙的叫声！”厨房小女佣人说。“不过，我想很快我们就可以听到夜莺歌唱了。”

于是夜莺开始唱起来。

“这才是呢！”小女佣人说。“听啊，听啊！它就栖在那儿。”

她指着树枝上一只小小的灰色鸟儿。

“这个可能吗？”侍臣说。“我从来就没有想到它是那么一副样儿！你们看它是多么平凡啊！这一定是因为它看到有这么多的官员在旁，吓得失去了光彩的缘故。”

“小小的夜莺！”厨房的小女佣人高声地喊，“我们仁慈的皇上希望你到他面前去唱唱歌呢。”

“我非常高兴！”夜莺说，于是它唱出动听的歌来。

“这声音像玻璃钟响！”侍臣说。“你们看，它的小歌喉唱得多么好！说来也稀奇，我们过去从来没有听到过它。这鸟儿到宫里去一定会逗得大家喜欢！”

“还要我再在皇上面前唱一次吗？”夜莺问，因为它以为皇帝在场。

“我的绝顶好的小夜莺啊！”侍臣说，“我感到非常荣幸，命令你到宫里去参加一个晚会。你得用你美妙的歌喉去娱乐圣朝的皇上。”

“我的歌只有在绿色的树林里才唱得最好！”夜莺说。不过，当它听说皇帝希望见它的时候，它还是去了。

宫殿被装饰得焕然一新。瓷砖砌的墙和铺的地，在无数金灯的光中闪闪发亮。那些挂着银铃的、最美丽的花朵，现在都被搬到走廊上来了。走廊里有许多人跑来跑去，卷起一阵微风，使所有的银铃都丁当丁当地响起来，弄得人们连自己说话都听不见。

在皇帝坐着的大殿中央，人们竖起了一根金制的栖柱，好使夜莺能栖在上面。整个宫廷的人都来了，厨房里的那个小女佣人也得到许可站在门后侍候——因为她现在得到了一个真正“厨仆”的称号。大家都穿上了最好的衣服。大家都望着这只灰色的小鸟：皇帝在对它点头。

于是这夜莺唱了——唱得那么美妙，连皇帝都流出眼泪来，一直流到脸上。当夜莺唱得更美妙的时候，它的歌声就打动了皇帝的心弦。皇帝显得那么高兴，他甚至还下了一道命令，叫把他的金拖鞋挂在这只鸟儿的脖颈上。不过夜莺谢绝了，说它所得到的报酬已经够多了。

“我看到了皇上眼里的泪珠——这对于我说来是最宝贵的东西。皇上的眼泪有一种特别的力量。上帝知道，我得到的报酬已经不少了！”于是它用甜蜜幸福的声音又唱了一次。

“这种逗人爱的撒娇我们简直没有看见过！”在场的一些宫女们说。当人们跟她们讲话的时候，她们自己就故意把水倒到嘴里，弄出咯咯的响声来：她们以为她们也是夜莺。小厮和丫环们也发表意见，说他们也很满意——这种评语是不很简单的，因为他们是最不容易得到满足的一些人物。一句话：夜莺获得了极大的成功。

夜莺现在要在宫里住下来，要有它自己的笼子了——它现在只有白天出去两次和夜间出去一次散步的自由。每次总有十二个仆人跟着。他们牵着系在它腿上的一根丝线——而且他们老是拉得很紧。像这样的出游并不是一件轻松愉快的事情。

整个京城里的人都在谈论着这只奇异的鸟儿，当两个人遇见的时候，一个只需说：“夜”，另一个就接着说“莺”[2]。于是他们就互相叹一口气，彼此心照不宣。有十一个做小贩的孩子都起了“夜莺”这个名字，不过他们谁也唱不出一个调子来。

有一天皇帝收到了一个大包裹，上面写着“夜莺”两个字。

“这又是一本关于我们这只名鸟的书！”皇帝说。

不过这并不是一本书，而是一件装在盒子里的工艺品——一只人造的夜莺。它跟天生的夜莺一模一样，不过它全身装满了钻石、红玉和青玉。这只人造的鸟儿，只要它的发条上好，就能唱出一曲那只真夜莺所唱的歌；它的尾巴上上下下地动着，射出金色和银色的光来。它的脖颈上挂有一根小丝带，上面写道：“日本国皇帝的夜莺，比起中国皇帝的夜莺来，自然稍逊一筹。”

“它真是好看！”大家都说。送来这只人造夜莺的那人马上就获得了一个称号：“皇家首席夜莺使者”。

“现在让它们在一起唱吧，那将是多么好听的双重奏啊！”

这样，它们就得在一起唱了，不过这个办法却行不通，因为那只真正的夜莺只是按照自己的方式随意唱，而这只人造的鸟儿只能唱“华尔兹舞曲”那个老调。

现在这只人造的鸟儿只好单独唱了。它所获得的成功，比得上那只真正的夜莺；此外，它的外表却是漂亮得多——它闪耀得如同金手钏和领扣。

它把同样的调子唱了三十三次，而且还不觉得疲倦。大家都愿意继续听下去，不过皇帝说那只活的夜莺也应该唱点儿什么东西才好——可是它到什么地方去了呢？谁也没有注意到它已经飞出了窗子，回到它的青翠的树林里面去了。

“这是什么意思呢？”皇帝说。

所有的朝臣们都咒骂那只夜莺，说它是一个忘恩负义的东西。

“我们总算是有了一只最好的鸟了。”他们说。

因此那只人造的鸟儿又得唱起来了。他们把那个同样的曲调又听了第三十四次。虽然如此，他们还是记不住它，因为这是一个很难的曲调。乐师把这只鸟儿大大地称赞了一番。他很肯定地说，它比那只真的夜莺要好得多！不仅就它的羽毛和许多钻石来说，即使就它的内部来说，也是如此。

他还说：“淑女和绅士们，特别是皇上陛下，你们各位要知道，你们永远也猜不到一只真的夜莺会唱出什么歌来；然而在这只人造夜莺的身体里，一切早就安排好了，要它唱什么曲调，它就唱什么曲调！你可以把它拆开，可以看出它的内部活动：它的‘华尔兹舞曲’是从什么地方起，到什么地方止，会有什么别的曲调接上来。”

“这正是我们的要求。”大家都说。

于是乐师就被批准下星期天把这只雀子公开展览，让民众看一下。皇帝说，老百姓也应该听听它的歌。他们后来也就听到了，也感到非常满意，愉快的程度正好像他们喝过了茶一样——因为吃茶是中国的习

惯。他们都说："哎！"同时举起食指，点点头。可是听到过真正的夜莺唱歌的那个渔夫说：

"它唱得倒也不坏，很像一只真鸟儿，不过它似乎总缺少了一种什么东西——虽然我不知道这究竟是什么！"

真正的夜莺从这土地和帝国被放逐出去了。

那只人造夜莺在皇帝床边的一块丝垫子上占了一个位置。它所得到的一切礼品——金子和宝石——都被陈列在它的周围。在称号方面，它已经被封为"高贵皇家夜间歌手"了。在等级上说来，它已经被提升到"左边第一"的位置，因为皇帝认为心房所在的左边是最重要的一边——即使是一个皇帝，他的心也是偏左的。乐师写了一部二十五卷关于这只人造鸟儿的书：这是一部学问渊博、篇幅很长、用那些最难懂的中国字写的一部书。大臣们说，他们都读过这部书，而且还懂得它的内容，因为他们都怕被认为是蠢材而在肚皮上挨揍。

整整一年过去了。皇帝、朝臣们以及其他的中国人都记得这只人造鸟儿所唱的歌中的每一个调儿。不过正因为现在大家都学会了，大家就更喜欢这只鸟儿了——大家现在可以跟它一起唱。街上的孩子们唱：吱—吱—吱—格碌—格碌！皇帝自己也唱起来——是的，这真是可爱得很！

不过一天晚上，当这只人造鸟儿在唱得最好的时候，当皇帝正躺在床上静听的时候，这只鸟儿的身体里面忽然发出一阵"咝咝"的声音来。有一件什么东西断了，"嘘——"突然，所有的轮子都狂转起来，于是歌声就停止了。

皇帝立即跳下床，命令把他的御医召进来。不过医生又能有什么办法呢？于是大家又去请一个钟表匠来。经过一番磋商和考查以后，他总算把这只鸟儿勉强修好了，不过他说，这只鸟儿今后必须仔细保护，因为它里面的齿轮已经用坏了，要配上新的而又能奏出音乐，是一件困难的工作。这真是一件悲哀的事情！这只鸟儿只能一年唱一次，而这还要算是用得很过火呢！不过乐师作了一个短短的演说——里面全是些难懂的字眼——他说这鸟儿是跟从前一样地好，因此当然是跟从前一样地

好……

五个年头过去了。一件真正悲哀的事情终于来到了这个国家，这个国家的人都是很喜欢他们的皇帝，而他现在却病了，同时据说他不能久留于人世。新的皇帝已经选好了。老百姓都跑到街上来，向侍臣探问他们的老皇帝的病情。

“呸！”他摇摇头说。

皇帝躺在他华丽的大床上，冷冰冰的，面色惨白。整个宫廷的人都以为他死了，每人都跑到新皇帝那儿去致敬。男仆人都跑出来谈论这件事，丫环们开始准备盛大的咖啡会[3]来。所有的地方，在大厅和走廊里，都铺上了布，使得脚步声不至于响起来，所以这儿现在是很静寂，非常地静寂。可是皇帝还没有死，他僵直地、惨白地躺在华丽的床上——床上悬挂着天鹅绒的帷幔，帷幔上缀着厚厚的金丝穗子。顶上面的窗子是开着的，月亮照在皇帝和那只人造鸟儿身上。

这位可怜的皇帝几乎不能够呼吸了。他的胸口上好像有一件什么东西压着，他睁开眼睛，看到死神坐在他的胸口上，并且还戴上了他的金王冠，一只手拿着皇帝的宝剑，另一只手拿着他的华贵的令旗。四周有许多奇形怪状的脑袋从天鹅绒帷幔的褶纹里偷偷地伸出来，有的很丑，有的温和可爱。这些东西都代表皇帝所做过的好事和坏事。现在死神既然坐在他的心坎上，这些奇形怪状的脑袋就特地伸出来看他。

“你记得这件事吗？”它们一个接着一个地低语着，“你记得那件事吗？”它们告诉他许多事情，弄得他的前额冒出了许多汗珠。

“我不知道这件事！”皇帝说。“快把音乐奏起来！快把音乐奏起来！快把大鼓敲起来！”他叫出声来，“好叫我听不到他们讲的这些事情呀！”

然而它们还是不停地在讲。死神对它们所讲的话点点头——像中国人那样点法。

“把音乐奏起来呀！把音乐奏起来呀！”皇帝叫起来。“你这只贵重的小金鸟儿，唱吧，唱吧！我曾送给你贵重的金礼品；我曾经亲自把我的金拖鞋挂在你的脖颈上——现在请唱呀，唱呀！”

可是这只鸟儿站着动也不动一下，因为没有谁来替它上好发条，而它不上好发条就唱不出歌来。不过死神继续用他空洞的大眼睛盯着这位皇帝。四周是静寂的，可怕的静寂。

这时，正在这时候，窗子那儿有一个最美丽的歌声唱起来了。这就是那只小小的、活的夜莺，它栖在外面的一根树枝上，它听到皇帝可悲的境况，它现在特地来对他唱点安慰和希望的歌。当它在唱的时候，那些幽灵的面孔就渐渐变得淡了，同时在皇帝孱弱的肢体里，血也开始流动得活跃起来。甚至死神自己也开始听起歌来，而且还说："唱吧，小小的夜莺，请唱下去吧！"

"不过，你愿意给我那把美丽的金剑吗？你愿意给我那面华贵的令旗吗？你愿意给我那顶皇帝的王冠吗？"

死神把这些宝贵的东西都交了出来，以换取一支歌。于是夜莺不停地唱下去。它歌唱那安静的教堂墓地——那儿生长着白色的玫瑰花，那儿接骨木树发出甜蜜的香气，那儿新草染上了未亡人的眼泪。死神这时就眷恋地思念起自己的花园来，于是他就变成一股寒冷的白雾，在窗口消逝了。

"多谢你！多谢你！"皇帝说。"你这只神圣的小鸟！我现在懂得你了。我把你从我的土地和帝国赶出去，而你却用歌声把那些邪恶的面孔从我的床边驱走，也把死神从我的心中去掉。我将用什么东西来报答你呢？"

"您已经报答我了！"夜莺说。"当我第一次唱的时候，我从您的眼里得到了您的泪珠——我将永远忘记不了这件事。每一滴眼泪是一颗珠宝——它可以使得一个歌者心花开放。不过现在请您睡吧，请您保养精神，变得健康起来吧，我将再为您唱一支歌。"

于是它唱起来——于是皇帝就甜蜜地睡着了。啊，这一觉是多么温和，多么愉快啊！

当他醒来、感到神志清新、体力恢复了的时候，太阳从窗子里射进来，照在他的身上。他的侍从一个也没有来，因为他们以为他死了。但

是夜莺仍然立在他的身边，唱着歌。

“请你永远跟我住在一起吧，”皇帝说。“你喜欢怎样唱就怎样唱。我将把那只人造鸟儿撕成一千块碎片。”

“请不要这样做吧，”夜莺说。“它已经尽了它最大的努力。让它仍然留在您的身边吧。我不能在宫里筑一个窠住下来；不过，当我想到要来的时候，就请您让我来吧。我将在黄昏的时候栖在窗外的树枝上，为您唱支什么歌，叫您快乐，也叫您深思。我将歌唱那些幸福的人们和那些受难的人们。我将歌唱隐藏在您周围的善和恶。您的小小的歌鸟现在要远行了，它要飞到那个穷苦的渔夫身旁去，飞到农民的屋顶上去，飞到住得离您和您的宫廷很远的每个人身边去。比起您的王冠来，我更爱您的心。然而王冠却也有它神圣的一面。我将会再来，为您唱歌——不过我要求您答应我一件事。”

“什么事都成！”皇帝说。他亲自穿上他的朝服站着，同时把他那把沉重的金剑按在心上。

“我要求您一件事：请您不要告诉任何人，说您有一只会把什么事情都讲给您听的小鸟。只有这样，一切才会美好。”

于是夜莺就飞走了。

侍从们都进来瞧瞧他们死去了的皇帝——是的，他们都站在那儿，而皇帝却说：“早安！”

（1843）

[1] 这是安徒生引用的一个中国字的译音，原文是Jsing-Pe！

[2] “夜莺”在丹麦文中是Nattergal。作者在这儿似乎故意开了一个文字玩笑，因为这个字如果拆开，头一半成为natter（夜——复数），则下一半“莺”就成gal，而gal这个字在丹麦文中却是“发疯”的意思。

[3] 请朋友喝咖啡谈天是北欧的一种社交习惯。

一枚银毫

从前有一枚毫子，当他从造币厂里走出来的时候，他容光焕发，又跳又叫：“万岁！我现在要到广大的世界上去了！”于是他就走到这个广大的世界上来了。

孩子用温暖的手捏着他，守财奴用又黏又冷的手抓着他。老年人翻来覆去地看他，年轻人一把他拿到手里就花掉。这个毫子是银子做的，身上铜的成分很少。他来到这个世界上已经有一年的光阴了——这就是说，在铸造他的这个国家里。但是有一天他要出国旅行去了。他是他旅行的主人的钱袋中最后一枚本国钱。这位绅士只有当这钱来到手上时才知道有他。

“我手中居然还剩下一枚本国钱！”他说。“那么他可以跟我一块去旅行了。”

当他把这枚毫子仍旧放进钱袋去的时候，毫子就发出当啷的响声，高兴得跳起来。他现在跟一些陌生的朋友在一起，这些朋友来了又去，留下空位子给后来的人填。不过这枚本国毫子老是呆在钱袋里，这是一种光荣。

好几个星期过去了。毫子在这世界上已经跑得很远，弄得连他自己也不知道究竟到了什么地方。他只是从别的钱币那里听说，他们不是法国造的，就是意大利造的。一个说，他们到了某某城市。另一个说，他们是在某某地方。不过毫子对于这些说法完全摸不着头脑。一个人如果老是待在袋子里，当然是什么也看不见的。毫子的情形正是这样。

不过有一天，当他正躺在钱袋里的时候，他发现袋子没有扣上。因此他就偷偷地爬到袋口，朝外面望了几眼。他不应该这样做，不过他很好奇——人们常常要为这种好奇心付出代价的。他轻轻地溜到裤袋里去。这天晚上，当钱袋被取出的时候，毫子却在他原来的地方留下来了。他和其他的衣服一道，被送到走廊上去了。他在这儿滚到地上，谁也没有听到他，谁也没有看到他。

第二天早晨，这些衣服又被送回房里来了。那位绅士穿上了，继续他的旅行，而这枚毫子却被留在后面。他被发现了，所以就不得不又出来为人们服务。他跟另外三块钱一起被用出去了。

“看看周围的事物是一桩愉快的事情，”毫子想。“认识许多人和知道许多风俗习惯，也是一桩愉快的事情。”

“这是一枚什么毫子？”这时有一个人说。“它不是这国家的钱，它是一枚假钱，一点用也没有。”

毫子的故事，根据他自己所讲的，就从这儿开始。

“假货——一点用也没有！这话真叫我伤心！”毫子说。“我知道我是上好的银子铸成的，敲起来响亮，官印是真的。这些人一定是弄错了。他们绝不是指我！不过，是的，他们是指我。他们特地把我叫做假货，说我没有一点用。‘我得偷偷地把这家伙使用出去！’得到我的那个人说，于是我就在黑夜里被人转手，在白天被人咒骂。——‘假货——没有用！我得赶快把它使用出去。’”

每次当银毫被偷偷地当做一枚本国钱币转手的时候，他就在人家的手中发抖。

“我是一枚多么可怜的毫子啊！如果我的银子、我的价值、我的官印都没有用处，那么它们对于我又有什么意义呢？在世人的眼中，人们认为你有价值才算有价值。我本来是没有罪的。因为我的外表对我不利，就显得有罪，于是我就不得不在罪恶的道路上偷偷摸摸地爬来爬去。我因此而感到心中不安，这真是可怕！——每次当我被拿出来的时候，一想起世人望着我的那些眼睛，我就战栗起来，因为我知道我将被当做一个骗子和假货退回去，扔到桌子上的。

“有一次我落到一个穷苦的老太婆的手里，作为她一天辛苦劳动的工资。她完全没有办法把我扔掉。谁也不要我，结果我成了她的一件沉重的心事。

“‘我不得不用这毫子去骗一个什么人，’她说，‘因为我没有力量收藏一枚假钱。那个有钱的面包师应该得到它，他有力量吃这点亏——不

过，虽然如此，我干这件事究竟还是不对的。’

“那么我也只好成了这老太婆良心上的一个负担了，”银毫叹了一口气。“难道我到了晚年真的要改变得这么多吗？

“于是老太婆就到有钱的面包师那儿去。这人非常熟悉市上一般流行的毫子，我没有办法使他接受。他当面就把我扔回给那个老太婆。她因此也就没有用我买到面包。我感到万分难过，觉得我居然成了别人苦痛的源泉——而我在年轻的时候却是那么快乐，那么自信：我认识到我的价值和我的官印。我真是忧郁得很，一枚人家不要的毫子所能有的苦痛，我全有了。不过那个老太婆又把我带回家去。她以一种友爱和温和的态度热情地看着我。‘不，我将不用你去欺骗任何人，’她说。‘我将在你身上打一个眼，好使人们一看就知道你是假货。不过——而且——而且我刚才想到——你可能是一枚吉祥的毫子。我相信这是真的。这个想法在我脑子里的印象很深。我将在这毫子上打一个洞，穿一根线，把它作为一枚吉祥的毫子挂在邻居家一个小孩的脖子上。’

“因此她就在我身上打了一个洞。被人敲出一个洞来当然不是一桩很痛快的事情，不过，只要人们的用意是善良的，许多苦痛也就可以忍受得下了。我身上穿进一根线，于是我就变成了一枚徽章，挂在一个小孩子的脖子上。这孩子对着我微笑，吻着我，我整夜躺在他温暖的、天真的胸脯上。

“早晨到来的时候，孩子的母亲就把我拿到手上，研究我。她对我有她自己的一套想法——这一点我马上就能感觉出来。她取出一把剪刀来，把这根线剪断了。

“‘一枚吉祥的毫子！’她说。‘唔，我们马上就可以看得出来。’

“她把我放进醋里，使我变得全身发绿。然后她把这洞塞住，把我擦了一会儿。接着在傍晚的黄昏中，把我带到一个卖彩票的人那儿去，用我买了一张使她发财的彩票。

“我是多么苦痛啊！我内心有一种刺痛的感觉，好像我要破裂似的。我知道，我将会被人叫做假货，被人扔掉——而且在一大堆别的毫子和

钱币面前扔掉。他们的脸上都刻着字和人像，可以因此觉得了不起。但是我溜走了。卖彩票的人的房里有许多人，他忙得很，所以我当啷一声就跟许多其他的钱币滚进匣子里去了。究竟我的那张彩票中了奖没有，我一点也不知道。不过有一点我是知道的，那就是：第二天早晨人们将会认出我是一个假货，而把我拿去继续不断地欺骗人。这是一种令人非常难受的事情，特别是你自己的品行本来很好——我自己不能否认我这一点的。

“有好长一段时间，我就是从这只手里转到那只手里，从这一家跑到那一家，我老是被人咒骂，老是被人瞧不起。谁也不相信我，我对于自己和世人都失去了信心。这真是一种很不好过的日子。

“最后有一天一个旅客来了。我当然被转到他的手中去，他这人也天真得很，居然接受了我，把我当做一枚通用的货币。不过他也想把我用出去。于是我又听到一个叫声：‘没有用——假货！’

“‘我是把它作为真货接受过来的呀，’这人说。然后他仔细地看了我一下，忽然满脸露出笑容——我以前从没有看到，任何面孔在看到我的时候会露出这样的表情。‘嗨，这是什么？’他说。‘这原来是我本国的一枚钱，一个从我家乡来的、诚实的、老好的毫子，而人们却把它敲出一个洞，还要把它当做假货。嗯，这倒是一件妙事！我要把它留下来，一起带回家去。’

“我一听到我被叫做老好的、诚实的毫子，我全身都感到快乐。现在我将要被带回家去。在那儿每个人将会认得我，会知道我是用真正的银子铸出来的，并且盖着官印，我高兴得几乎要冒出火星来。然而我究竟没有冒出火星的性能，因为那是钢铁的特性，而不是银子的特性。

“我被包在一张干净的白纸里，好使我不跟别的钱币混在一起而被用出去。只有在喜庆的场合、当许多本国人聚集在一起的时候，我才被拿出来给大家看。大家都称赞我，他们说我很有趣——说来很妙，一个人可以不说一句话而仍然会显得有趣。

“最后我总算是回到家里来了。我的一切烦恼都告一结束。我的快乐又开始了，因为我是好银子制的，而且盖有真正的官印。我再也没有苦

恼的事儿要忍受了，虽然我像一枚假钱币一样，身上已经穿了一个孔。但是假如一个人实际上并不是一件假货，那又有什么关系呢？一个人应该等到最后一刻，他的冤屈总会被申雪的——这是我的信仰。”毫子说。

（1862）

烂布片

在造纸厂外边，有许多烂布片堆成垛。这些烂布片都是从东西南北各个不同的地方来的。每个布片都有一个故事可讲，而布片也就讲了。但是我们不可能把每个故事都听一听。有些布片是本地出产，有些是从外国来的。

在一块挪威烂布的旁边躺着一块丹麦烂布。前者是不折不扣的挪威货，后者是百分之百的丹麦产。每个地道的丹麦人或挪威人会说：这正是两块烂布的有趣之处。它们都懂得彼此的话语，没有什么困难，虽然它们的语言的差别——按挪威人的说法——比得上法文和希伯来文的差别。“为了我们语言的纯洁，我们才跑到山上去呀。”丹麦人只会讲些乳臭未干的孩子话[1]！

两块烂布就是这样高谈阔论——而烂布总归是烂布，在世界上哪一个国家里都是一样。除了在烂布堆里以外，它们一般是被认为没有什么价值的。

“我是挪威人！”挪威的烂布说。“当我说我是挪威人的时候，我想我不需再作什么解释了。我的质地坚实，像挪威古代的花岗岩一样，而挪威的宪法是跟美国自由宪法一样好！我一想起我是什么人的时候，就感到全身舒服，就要以花岗岩的尺度来衡量我的思想！”

“但是我们有文学，”丹麦的烂布片说。“你懂得文学是什么吗？”

“懂得？”挪威的布片重复着。“住在洼地上的东西！[2]难道你这个烂东西需要人推上山去瞧瞧北极光吗[3]？挪威的太阳把冰块融化了以后，丹麦的水果船就满载牛油和干奶酪到我们这儿来——我承认这都是可吃的东西。不过你们同时却送来一大堆丹麦文学作为压仓货！这类东西我们不需要。当你有新鲜的泉水的时候，你当然不需要陈啤酒的。我们山上的天然泉水有的是，从来没有人把它当做商品卖过，也没有什么报纸、经纪人和外国来的旅行家把它喋喋不休地向欧洲宣传过。这是我从心眼里讲的老实话，而一个丹麦人应该习惯于听老实话的。只要你将

来有一天作为一个同胞的北欧人，上我们骄傲的山国——世界的顶峰——的时候，你就会习惯的！”

“丹麦的烂布不会用这口气讲话——从来不会！”丹麦的烂布片说。“我们的性格不是这个样子。我了解我自己和像我这样子的烂布片。我们是一种非常朴素的人。我们并不认为自己了不起。但我们并不以为谦虚就可以得到什么好处，我们只是喜欢谦虚：我想这是很可爱的。顺便提一句，我可以老实告诉你，我完全可以知道我的一切优点，不过我不愿意讲出来罢了——谁也不会因此而来责备我的。我是一个温柔随便的人。我耐心地忍受着一切。我不嫉妒任何人，我只讲别人的好话——虽然大多数人是没有什么好话可说的，不过这是他们自己的事情。我可以笑笑他们。我知道我是那么有天才。”

“请你不要用这种洼地的、虚伪的语言来跟我讲话吧——这使我听了作呕呀！”挪威布片说。这时一阵风吹来，把它从这一堆吹到那一堆上去了。

它们都被造成了纸。事又凑巧，用挪威布片造成的那张纸，被一位挪威人用来写了封情书给他的丹麦女朋友；而那块丹麦烂布成了一张稿纸，上面写着一首赞美挪威的美丽和力量的丹麦诗。

你看，甚至烂布片都可以变成好东西，只要它离开了烂布堆，经过一番改造，变成真理和美。它们使我们彼此了解，在这种了解中我们可以得到幸福。

故事到此为止。这故事是很有趣的，而且除了烂布片本身以外，也不伤任何人的感情。

（1868）

[1] 事实上丹麦和挪威用的是同一种语言，也属于同一个种族。这儿安徒生故意讽刺两个邻邦的狭隘的民族主义。

[2] 丹麦是一块平原，没有山。

[3] 北极光是北极圈内在夏天发出的一种奇异的光彩，非常美丽，但是只有在高处才能看得见。

开门的钥匙

每一把钥匙都有自己的故事，而钥匙的种类却是不少：有家臣[1]的钥匙，有开钟的钥匙，有圣彼得大教堂[2]的钥匙。我们可以谈到种种钥匙，不过现在我们只谈谈家臣的那把开门的钥匙。

它是在一个锁匠店里出世的。不过人们在它身上锤和锉得那么厉害，人们可能相信它是一个铁匠的产品。就裤袋说来，它是太大了，因此人们只好把它装在上衣袋里。它在这个袋里经常待在黑暗之中；不过它在墙上也有一个固定的位置；这个位置是在家臣的一张儿时画像的旁边——在这张像里，他的一副样儿倒颇像衬衫皱襞包着的肉丸。

人们说，在某些星宿下出生的人，会在自己的性格和品行中带有这些星宿的某些特点——如历书上所写的金牛宫啦、处女宫啦、天蝎宫啦。家臣的太太没有提起任何这类星宿的名字，而只是说她的丈夫是在“手车星”下面出生的，因为他老是要人向前推几下才能动。

他的父亲把他推到一个办公室里去，他的母亲把他推到结婚的路上去，他的太太把他推到家臣的职位上去——不过最后这件事她不讲出来，因为她是一个非常有分寸的女人：她在适当的场合下沉默，在适当的场合下讲话和向前推进。

现在他的年事渐长了，正如他自己所说的“肥瘦适中”；他是一个有教养、有幽默感的人，对于钥匙，具有丰富的知识——关于钥匙的问题，我们待一会儿就会知道。他老是心情愉快的，大家都喜欢他，愿意和他谈话。他上城里去的时候，要不是他的妈妈在后面推着，是很难把他推回家里来的。他必然会跟他碰到的每一个熟人谈一通，而他的熟人却是多如过江之鲫。这弄得他总是把吃饭的时间耽误了。

家臣太太坐在窗口盼望他。“现在他来了！”她对女佣人说，“快把锅放上！……现在他又停下来了，跟一个什么人在谈话，快把锅拿下来吧，不然菜就煮得太烂了！……现在他来了！是的，把锅再放上吧！”

不过他还是没有来。

他可以站在窗子下面对她点头，但是只要有一个熟人走过，他就控制不住自己，要跟这人说一两句话。假如他在跟这个人谈话时而又有另一个熟人走过，那么他就抓住这个人的扣子洞，握住那个人的手，而同时大声地对快要经过的第三个熟人打招呼。

对于太太的耐心说来，这真是一个考验。“家臣！家臣！”她于是就这样喊起来。“是的，此人是在手车星宿下出生的，不把他推一下，他就走不动！”

他非常喜欢到书店里去，翻翻书和杂志。他送给书商一些小礼物，为的是要得到许可把新书借回家里看——这就是说，得到许可把书的直边裁开，而不是把书的顶上横边裁开 [3] ，因为如果这样做，就不能当做新书出卖了。他是没有什么大害处的一个活报纸：他知道一切关于订婚、结婚、入葬、书本子上的闲话和街头巷尾的闲话等事情。许多人们所不知道的东西，他能作出神秘的暗示叫人知道。这一套本领他是从开门钥匙那里得来的。

家臣和他的太太从还是一对年轻的新婚夫妇时候起，就住在自己的公馆里。那时，他们就有了这把钥匙，不过那时他们不知道它出奇的能力——他们只是后来才知道的。

那是在国王腓特烈六世 [4] 统治的时代。哥本哈根在那时还没有煤气。那时还只用油灯，还没有提佛里或者卡新诺 [5] ，还没有电车，没有铁路。比起现在来，娱乐的地方并没有多少。星期天，人们只是走出城外，到“互助教堂”去游览，读坟上刻的字，坐在草地上，吃装在篮子里的东西，喝点烧酒。不然就到佛列得里克斯堡公园去。这儿有一个乐队在宫殿面前奏乐。许多人到这儿来专门看皇室的人在那又小又狭窄的运河上划船。老国王在船上掌舵，他和皇后对众人不分等级上下，一律点头。有钱的人家特别从城里到这里来吃晚茶。他们可以从花园外面的农舍里得到开水，至于茶壶，他们就得自己准备了。

家臣的一家人在一个阳光很好的星期天下午也来到这儿。他们的女佣人提着茶壶和一篮子食物及“一滴斯本得路普浓酒”走在前面。

“把开门钥匙带着吧！”太太说，“好叫我们回来时可以进来。你知道，他们天一擦黑就把门锁上了，而门铃绳子今天早晨又断了！……我们要很晚才回家！而且游了佛列得里克斯堡以后，还要到西桥的加索蒂戏院去看哑剧《收获人的头目哈列金》，他们从云块上降下来，每张票价是两个马克。”

这样，他们就到佛列得里克斯堡去，听了音乐，看了飘着国旗的御船，瞧见了老国王和雪白的天鹅。他们痛痛快快地吃了一顿茶点以后就匆匆地走了，但是到戏院里仍然没有按时。

踩绳这个节目已经完了，高跷舞也告结束，哑剧早已开始。他们照例是迟到了，这应该怪这位家臣。他在路上每分钟要停一下，跟某个熟人谈几句。在戏院里他又碰见很多好朋友。等这个节目演完以后，他和他的太太又非得陪一家熟人回到西桥的家里去喝一杯混合酒不可。本来这只需十分钟就可以喝完的，但是他们却拉长到一个钟头。他们简直谈不完。特别有趣的是瑞典的一位男爵——也可能是一位德国的男爵吧？这位家臣记不太清楚。可是相反，这位男爵教给他的关于钥匙的花样，他却一直记得清清楚楚。这真是了不起！他可以叫钥匙回答他的一切问题，甚至最秘密的事情。

家臣的钥匙特别适合于这个目的。它的头特别沉重，所以非倒悬着不可。男爵把钥匙的把手放在右手的食指上。它轻松愉快地悬在那儿。他指尖上每一次脉搏的跳动都可以使它动，使它摆。如果它不动，男爵就知道怎样叫它按照他的意志转，而不被人察觉。每一次转动代表一个字母，从A开始，直到我们所希望的任何字母。第一个字母出现以后，钥匙就朝相反的方向转，于是我们就可以找下一个字母。这样我们就可以得出整个字，整个句，整个问题的答案。这完全是虚构的，但是有趣。这位家臣最初的看法也是这样，但是他没有坚持下去。他被钥匙迷住了。

“先生！先生！”他的太太喊起来。“西城门在十二点钟就要关呀！我们进不去了，现在只剩下一刻钟了。”

他们得赶快。有好几位想回到城里去的人匆匆在他们身旁走过。当他们快要走近最后一个哨所的时候，钟正在敲十二下，门于是就砰的一

声关上了。一大堆人被关在外面，包括这对家臣夫妇和那位提着茶壶和一个空篮子的女佣人。有的人站在那儿感到万分惶恐，有的人感到非常烦恼。每个人的心情都不同。究竟怎么办呢？

很幸运的是：最近曾经决定过，有一个城门——北门——不关，步行的人可以通过那儿的哨所钻进城里去。

这一段路可不很短，不过天气非常可爱。天空是清净无尘，布满了星星和流星，水沟和池塘里是一片蛙声。这一行人士开始唱起歌来——一个接着一个地唱。不过这位家臣既不唱歌，也不看星星，甚至还不看自己的腿。因此他就一个倒栽葱，在水沟旁跌了一跤，人们可能以为他的酒喝得太多了一点。不过钻到他脑袋里去、在那儿打转的东西倒不是混合酒，而是那个钥匙。

最后他们来到了北门的哨所，走过桥，进城去了。

“我现在算是放心了！”太太说。“到我们的门口了！”

“但是开门的钥匙在什么地方呢？”家臣问。它既不在后边的衣袋里，也不在侧边的衣袋里。

“我的天！”他的太太喊着。“你把钥匙丢掉了吗？你一定是在跟那位男爵玩钥匙花样时遗失的。我们现在怎样进去呢？门铃绳子今天早晨断了，更夫又没有开我们房子的钥匙。这简直叫我们走投无路！”

女佣人开始呜咽地哭起来。只有这位家臣是惟一能保持镇静的人。

“我们得把那个杂货商人[6]的窗玻璃打破！”他说，“把他喊起来，然后走进去。”

他打破了一块玻璃，接着又打破了两块。“比得生！”他喊着，同时把阳伞的把手伸进窗子里去。地下室的人的女儿在里面尖叫起来。这人把店门打开，大声喊：“更夫！”但是他一看到家臣一家人，马上就认出来了，让他们进来。更夫吹着哨子，附近街上的另一个更夫也用哨子来回答。许多人都挤到窗子这边来。

“什么地方火烧起来了？什么地方出了乱子？”大家都问。等这位家臣回到了他的房间里，他们还在问。他把上衣脱掉……他的钥匙恰恰就在那里面——不在衣袋里，却在衬布里。原来它从衣袋里不应该有的一个洞溜到那儿去了。

从那天晚上开始，钥匙就有了一种特殊的巨大意义，不仅是他们晚上出去的时候，就是他们坐在家里的时候都是如此。家臣表现出他的聪明，让钥匙来回答一切问题。

他自己想出最可能的答案，却让钥匙讲出来，直到后来他自己也把答案信以为真了。不过一个药剂师——他是和家臣太太有亲戚关系的一个年轻人——不相信这一套。

药剂师有一个聪明的头脑。他从学生时代起就写过书评和剧评，但是他从来没有署过自己的名字——这是一件重要的事情。他是我们所谓的有精力的人，可是他不相信精灵，也不相信钥匙精。

“是的，我相信，我相信，”他说，“亲爱的家臣，我相信钥匙和一切钥匙精，正如我相信现在开始为大家所明了的新科学：灵动术 [7] 和新旧家具的精灵。你听到人们说过没有？我听到过！我曾经怀疑过。你知道，我是一个怀疑论者，但是我在一个相当可信的外国杂志上读到一个可怕的故事——而我被说服了。家臣，你能想象得到吗？我把我所知道的这个故事讲给你听吧。

“两个聪明的孩子看到过他们的父母把一张大餐桌的精灵叫醒。当这两个小家伙单独在房间里的时候，他们想用同样的方法把一个柜子叫醒。它有了生命，它的精灵醒了，但是它却不理两个孩子的命令。它自己立起来，发出一个破裂声，把抽屉都倒出来了，接着用它的两只木腿把这两个孩子各抱进一个抽屉里去。柜子装着他们跑出敞开的门，跑下楼梯，跑到街上，一直冲到运河里去，把两个孩子都淹死了。这两具小尸体被埋在基督徒的坟地里，但是柜子却被带到市府的会议厅里去，作为孩子的谋杀犯而判处死刑，在市场上活活地烧死了。

“我读到过这个故事！”药剂师说，“在一本外国杂志上读到过，这并不是我自己捏造的。凭这把钥匙作证，这是真事！我庄严地发誓！”

家臣认为这类故事简直是一种粗暴的玩笑。关于钥匙的事儿，两个人永远谈不到一起。在钥匙问题上，药剂师完全是一个糊涂虫。

对于钥匙的知识，家臣不断地获得进步。钥匙成了他的娱乐和智慧的源泉。

有一天晚上，家臣上床去睡觉，当他把衣服脱了一半的时候，忽然听到走廊上有人敲门。这是那个杂货商人。他的来访真是迟了。他的衣服也脱了一半，不过他说他忽然想起一件事情，只怕过了一夜就会忘记。

“我所要说的是关于我的女儿洛特·伦的事情。她是一个美丽的女孩子，她已经受了坚信礼。现在我想把她好好地安顿一下。”

“我的太太还没有死呀，”家臣说，同时微笑了一下，“而我又没有儿子可以介绍给她。”

“我想您懂得我的意思，家臣！”杂货商人说。“她能弹钢琴，也能唱歌。您也许在这屋子的楼上听到过。您不知道这个女孩能做些什么事情。她能够模仿各种人说话和走路的样子。她是一个天生的演员，这对于出身良家的女孩子是一条好出路。她们可能嫁给伯爵，不过这并不是我，或者洛特·伦的想法。她能唱歌，能弹钢琴！所以前天我陪她一起到声乐学校去过一次。她唱了一下，但是她缺乏那种女子所必须有的浊音，也没有人们对于一个女歌唱家所要求的那种金丝鸟般的最高的尖嗓子。因此我想，如果她不能成为一个歌唱家，她无论如何可以成为一个演员——一个演员只要能背台词就行。今天我跟教师——人们这样叫他——谈过话。‘她的书读得多吗？’他问。‘不多，’我说。‘什么也没有读过！’他说：‘多读书对于一个艺术家是必要的！’我想这件事还不难办，所以我就回到家里来。我想，她可以到一个租阅图书馆去，读那里所有的书。不过，今天晚上当我坐着正在脱衣服的时候，我忽然想起，当我想借书的时候，为什么要去租书呢？家臣有的是书，让她去读吧。她读也读不完，而且她一文不花就能读到。”

“洛特·伦是一个可爱的女子！”家臣说，“一个漂亮的女子！她应该有书读。不过她脑子里有没有人们所谓的‘精气’——即天才——呢？更

重要的是：她有没有——福气呢？”

“她中过两次彩票，”杂货商人说。“有一次她抽到一个衣柜，另一次抽到六条床单。我把这叫做幸运，而她是有这种幸运的！”

“我要问问钥匙看，”家臣说。

他把钥匙放在右手的食指上和商人的食指上，让它转动起来，接二连三地标出一系列的字母。

钥匙说：“胜利和幸运！”所以洛特·伦的未来就这么确定了。

家臣立刻给她两本书读：关于“杜威克”[8] 的剧本和克尼格[9] 的《处世与交友》。

从这天晚上开始，洛特·伦和家臣家庭间的一种亲密的关系就开始了。她常来拜访这家，家臣认为她是一个聪明的女子。她也相信他和钥匙。家臣太太从她时时刻刻在不知不觉中所表现出来的无知中，发现了她有某种孩子气和天真。这对夫妇，每人根据自己的一套看法来喜爱她，而她也是一样地喜爱他们。

“楼上有一阵非常好闻的香气，”洛特·伦说。

走廊上飘着一种香味，一种芬芳的气味，一种苹果的香味——家臣太太曾经在走廊上放了一个“格洛斯登苹果”[10]，所有的房间里也飘着一种喷香的玫瑰花和薰衣草的气味。

“这真是可爱！”洛特·伦说。

家臣太太经常在这儿陈设着许多美丽的花儿，洛特·伦真是把眼睛都看花了。是的，甚至在冬天，这儿都有紫丁香和樱桃的枝子在开着花。插在水里的这些枝子，在温暖的房间里，很快地就冒出叶，开出花来。

“人们可能以为这些光赤的枝子已经没有生命了。可是，请看它们怎样起死回生吧。”

“我以前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东西，”洛特·伦说。“大自然真是美

妙！”

于是家臣就让她看看他的“钥匙书”。这书里记载着钥匙所讲过的一切奇异的事情——甚至一天晚上，当他的女佣人的爱人来看她时，橱柜里的半块苹果饼不见了的这类事情也被记载下来了。

家臣问他的钥匙：“谁吃了那块苹果饼——猫儿呢，还是她的爱人？”钥匙回答说：“她的爱人！”家臣在没有问它以前心里早就有数了。女佣人只得承认：这该死的钥匙什么都知道！

“是的，这不是很稀奇吗？”家臣说。“钥匙！钥匙！它对洛特·伦作了这样的预言：‘胜利和幸运！’——我们将会看到它实现的——我敢负责！”

“那真是好极了，”洛特·伦说。

家臣太太并不轻易相信这种话，但是她不当面表示怀疑，因为她怕丈夫听见。不过后来她告诉洛特·伦说，家臣在年轻的时候曾经是一个戏迷。如果那时有人推他一把，他一定可以成为一个演员，不过他的家庭把他推到另一方面去了。他曾经坚持要进入戏剧界，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曾经写过一部戏。

“亲爱的洛特·伦，这是我告诉你的一件大秘密。那个戏写得并不坏。皇家剧院接受了它，但是它却被观众嘘下了台。因此后来就没有人提起过它了。这种结果倒使我感到很高兴。我是他的太太，我了解他。嗯，你将要走同样的道路——我希望你万事如意，不过我不相信这会成为事实——我不相信钥匙！”

洛特·伦相信它。在这个信仰上，她和家臣的看法一致。

他们是诚心诚意地心心相印。

这位小姐有好几种才能，家臣的太太非常欣赏。洛特·伦知道怎样用土豆做出淀粉来，怎样用旧丝袜子织出丝手套，怎样把舞鞋上的绸面子剥下来——虽然她有钱买新衣服。她像那个杂货商人所说的，“抽屉里有的是银元，钱柜里有的是股票。”家臣太太认为她可以成为那个药剂师的

理想的妻子，但是她没有说出口来，也没有让那个钥匙讲出来。药剂师不久就要成家了，而且自己在一个大城镇里开了药店。

洛特·伦经常读着《杜威克》和克尼格的《处世与交友》。她把这些书保留了两年，其中《杜威克》这本书她记得烂熟。她记得里面所有的人物，不过她只希望成为其中之一——杜威克这个角色——同时她不愿在京城里演出，因为那里的人都非常嫉妒，而且也都不欢迎她演出。照家臣的说法，她倒很想在一个较大的乡镇里开始她的艺术事业呢。

这也真是神奇：那个年轻的药剂师就正是在这个乡镇里开业了——如果说他不是这城里惟一的一个年轻的药剂师，却是一个最年轻的药剂师。

那个等待了很久的伟大的一晚终于到来了。洛特·伦登台了，同时正如钥匙所说的，要获得胜利和财富了。家臣不在这儿，他病倒在床上，他的太太在看护他。他得用温暖的餐巾，喝甘菊茶。他肚子外面是餐巾，他肚子里面是茶。

《杜威克》演出的时候，这对夫妇不在场，不过药剂师却在那儿。他把这次演出的情形写了一封信给他的亲戚——家臣太太。

“最像个样子的是杜威克的绉领！”他写道，“假如家臣的钥匙在我的衣袋里的话，我一定要把它取出来，嘘它几下。她值得这种待遇，开门的钥匙也值得这种待遇——因为它曾经那么无耻地用什么‘胜利和幸运’这类话儿来骗她。”

家臣读了这封信。他说这是一种毒辣的诽谤——对钥匙的仇恨——而同时却把这仇恨发泄在这个天真女子的身上。

他一能够起床、恢复了健康以后，就马上写了一封简短而恶毒的信给那个药剂师。药剂师也回了一封，其语调好像他在家臣的信里没有读到什么，只看到了玩笑和幽默的话似的。

他感谢他那封信，正如他要感谢家臣以后每次替钥匙的无比价值和重要性所作的宣传一样。他告诉家臣说，他除了做药剂师的工作外，还正在写一部伟大的钥匙传奇。在这部书里，所有的人物毫无例外地都是

钥匙。“开门钥匙”当然是里面的主人公，而家臣的开门钥匙就是它的模特儿，具有未卜先知的特性。一切其他的钥匙都围绕着它发展：如那个知道宫廷的豪华和喜庆场面的、老家臣的钥匙啦，那个细小、精致、华丽、在铁匠店里值三个铜板的开钟的钥匙啦，那个经常跟牧师打交道的、因为有一夜待在钥匙孔里而曾经看到过鬼的、讲道坛的钥匙啦。储藏室的、柴草房的、酒窖的钥匙都出了场，都在敬礼，并且在开门钥匙的周围活动着。阳光把开门钥匙照得像银子一样亮，风——宇宙的精气——在吹进它的身体，使它发出哨子声。它是钥匙王，它是家臣的开门钥匙，现在它是开天国之门的钥匙，它是教皇的钥匙，它是永远不会错的！

“恶意！”家臣说，“骇人的恶意！”

他和药剂师不见面了……是的，只有在家臣的太太安葬时他们才碰头。

她先死了。

屋子里充满了悲哀和惋惜之情。甚至那些开了花、冒了芽的樱桃枝子也由于悲哀而萎谢了。它们被人遗忘了，因为她不能再照料它们。

家臣和药剂师，作为最亲近的亲属，在棺材后面并排地走着。现在他们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情来吵嘴了。

洛特·伦在家臣的帽子上围了一条黑纱。她早就回到这儿来了，并没有从她的艺术事业中得到胜利和幸运。不过将来她可能得到胜利和幸运的。洛特·伦有她的前途。钥匙曾经这样说过，家臣也这样说过。

她来看他。他们谈起死者，他们哭起来，洛特·伦是一个软心肠的人。他们谈到艺术，洛特·伦是坚定的。

“舞台生活真是可爱得很！”她说，“可是无聊和嫉妒的事儿也真够多！我宁愿走我自己的道路。先解决我自己的问题，然后再谈艺术！”

克尼格曾经在他关于演员的一章书里说过真话。她知道钥匙并没有说真话，但是她不愿意在家臣面前揭穿它，她太喜欢他了。

在他居丧的这一年中，开门钥匙是他惟一的安慰和鼓励。他问它许多问题，它都一一作出回答。这一年完结了以后，有一天晚上他和洛特·伦情意绵绵地坐在一起。他问钥匙：

“我会结婚吗？我会和谁结婚？”

现在没有谁来推他，所以他就只好推这钥匙。它说：“跟洛特·伦。”

话既然是这么说了，洛特·伦也就成了家臣的太太。

“胜利和幸运！”这句话以前已经说过——是开门的钥匙说的。

（1832）

[1] “家臣”是封建时代皇家或贵族家里一种“管事”的官职。

[2] 圣彼得大教堂是罗马梵蒂冈的一座大教堂。教皇在这儿举行所有的宗教仪式。

[3] 在欧洲的许多国家里，特别是在法国和意大利，有些书籍是不切边的，因此读者必须自己裁开。这里是说裁开书页的一部分，这样既可阅读，又可仍然作为新书。

[4] 腓特烈六世（1768—1839），丹麦国王（1808—1839在位），又是挪威国王（1808—1814在位）。

[5] 提佛里是现在哥本哈根市内的一个大游乐场，卡新诺是现在哥本哈根市内的一个大咖啡馆兼游乐场。

[6] 在欧洲的大建筑物里，最底下的一层经常不住人，只租给小商人开店。

[7] 这是19世纪中叶在欧洲盛行的一种迷信：许多人围着桌子坐着，把手放在桌子上，桌子就会动起来。据说这是因为“精灵”在暗中发生作用。

[8] “杜威克”是一个荷兰旅店主人的女儿的小名，她后来成了丹麦国王克里斯蒂安二世的情妇，在1517年暴卒，据说是被人毒死的。

[9] 德国的一个男爵，也是一位作家。

[10] 这是一种很大的苹果，出产于丹麦日德兰岛上一个叫做格洛斯登的地方。

两个海岛

在西兰海岸外，在荷尔斯坦堡皇宫的对面，从前有两个长满了树的海岛：维诺和格勒诺。它们上面有村庄、教堂和田地。它们离开海岸不远，彼此间的距离也近。不过现在那儿只有一个岛。

有一天晚上，天气变得非常可怕。海潮在上涨——在人们的记忆中它从来没有这样涨过。风暴越来越大。这简直是世界末日的天气。大地好像要崩塌似的。教堂的钟自己摇摆起来，不需要人敲就发出响声。

在这天晚上，维诺沉到海里去了；它好像从来没有存在过似的。但是后来在许多夏日里，当潮落了、水变得清平如镜的时候，渔人就驾着船出海，在火把的亮光中捕鳝鱼。这时他的锐利的眼睛可以看到水里的维诺和它上面白色的教堂塔以及高高的教堂墙。“维诺在等待着格勒诺，”——这是一个传说。他看到了这个海岛，他听到下面教堂的钟声。不过在这点上他可是弄错了，因为这不过是经常在水上休息的野天鹅的叫声罢了。它们的凄惨的呼唤听起来很像远处的钟声。

有个时候，住在格勒诺岛上的老年人还能清楚地记得那天晚上的风暴，而且还能记得他们小时在潮退了的时候，乘着车子在这两岛之间来往，正如我们现在从离开荷尔斯坦堡宫不远的西兰海岸乘车子到格勒诺去一样。那时海水只达到车轮的半中腰。“维诺在等待着格勒诺，”人们这样说，而这种说法大家都信以为真。

许多男孩子和女孩子在暴风雨之夜里喜欢躺在床上想：今天晚上维诺会来把格勒诺接走。他们在恐惧中念着《主祷文》，于是便睡着了，做了一些美丽的梦。第二天早上，格勒诺和它上面的树林和麦田、亲热的农舍和蛇麻园，仍然是在原来的地方。鸟儿在唱歌，鹿儿在跳跃。地鼠不管把它的地洞打得多么远，总不会闻到海水的。

然而格勒诺的日子是已经到头了。我们不能肯定究竟还有多少天，但是日期是确定了：这个海岛总有一天早晨会沉下去的。

可能你昨天还到那儿的海滩上去过，看到过野天鹅在西兰和格勒诺之间的水上漂，一只鼓满了风的帆船在树林旁掠过去。你可能也在落潮的时候乘着车子走过，因为除此以外再没有别的路。马儿在水里走，水溅到车轮上。

你离开了。你可能踏进茫茫的世界里去，可能几年以后你又回来：你看到树林围绕着一大片绿色的草场。草场上的一个小农舍前面的干草堆发出甜蜜的气味。你在什么地方呢？荷尔斯坦堡宫和它的金塔仍然立在那儿。但是离开海却不再是那么近了，它是远远地在内地。你穿过树林和田野，一直走到海滩上去——格勒诺到什么地方去了呢？你看不见那个长满了树的岛，你面前是一大片海水。难道维诺真的把格勒诺接走了吗——因为它已经等了那么久？这件事情是在哪一个暴风雨之夜发生的呢？什么时候的地震把这古老的荷尔斯坦堡宫迁移到内地这几万鸡步[1]远呢？

那不是发生在一个暴风雨的夜里，而是发生在一个明朗的白天。人类的智慧筑了一道抵抗大海的堤坝。人类的智慧把积水抽干了，使格勒诺和陆地联到一起。海湾变成长满了草的牧场，格勒诺跟西兰紧紧地靠在一起。那个老农庄仍然是在它原来的地方。不是维诺把格勒诺接走了，而是具有长“堤臂”的西兰把它拉了过来。西兰用抽水筒呼吸，念着富有魔力的话语——结婚的话语，于是它得到了许多亩的土地作为它结婚的礼品。

这是真事，有纪录可查。格勒诺这个岛现在不见了。

（1867）

[1] 鸡步即公鸡所走的一步的距离。

谁是最幸运的

“多么美丽的玫瑰花啊！”太阳光说。“每一朵花苞将会开出来，而且将是同样的美丽。它们都是我的孩子！我吻它们，使它们获得生命！”

“它们是我的孩子！”露水说。“是我用眼泪把它们抚养大的。”

“我认为我是它们的母亲！”玫瑰篱笆说。“你们只是一些干爸爸和干妈妈。你们不过凭你们的能力和好意，在它们取名时送了一点礼物罢了。”

“我美丽的玫瑰孩子！”他们三位齐声说，同时祝福每朵花获得极大的幸运。不过最大的幸运只能一个人有，而同时也必定还有一个人只得到最小的幸运，但是它们中间哪一个是这样呢？

“这个我倒要了解一下！”风儿说。“我什么地方都去，连最小的缝隙也要钻进去。什么事情的里里外外我都知道。”

每朵盛开的玫瑰花听到了这话，每一个要开的花苞也听到了这话。

这时有一个悲愁的、慈爱的、穿着黑丧服的母亲走到花园里来了。她摘下一朵玫瑰。这朵花正是半开，既新鲜，又丰满。在她看来，它似乎是玫瑰花中最美丽的一朵。她把这朵花拿到一个清静无声的房间里去——在这儿，几天以前还有一个快乐年轻的女儿在蹦蹦跳跳，但是现在她却僵直地躺在一个黑棺材里，像一个睡着了的大理石像。母亲把这死孩子吻了一下，又把这半开的玫瑰花吻了一下，然后把花儿放在这年轻女孩子的胸膛上，好像这朵花的香气和母亲的吻就可以使得她的心再跳动起来似的。

这朵玫瑰花似乎正在开放。它的每一片花瓣因了一种幸福感而颤抖着，它想：“人们现在给了我一种爱情的使命！我好像成了一个人间的孩子，得到了一个母亲的吻和祝福。我将走进一个未知的国度里去，在死者的胸膛上做着梦！无疑地，在我的姊妹之中我要算是最幸运的了！”

在长着这棵玫瑰树的花园里，那个为花锄草的老女人走过来了。她也注意到了这棵树的美。她的双眼凝视着一大朵盛开的花。再有一次露水，再有一天的温暖，它的花瓣就会落了。老女人看到了这一点。所以她就觉得，它既然完成了美的任务，它现在也应该有点实际的用处了。因此她就把它摘下来，包在一张报纸里。她把它带回家来，和一些其他没有叶儿的玫瑰花放在一起，成为“混合花”被保存下来。于是它又和一些叫薰衣草的“蓝小孩”混在一起，用盐永远保藏下来！只有玫瑰花和国王才能这样 [1] 。

“我是最光荣的！”当锄草的女人拿着它的时候，玫瑰花说。“我是最幸运的！我将被保藏下来！”

有两个年轻人到这花园里来，一个是画家，一个是诗人。他们每人摘下了一朵最好看的玫瑰花。

画家把这朵盛开的玫瑰花画在画布上，弄得这花以为自己正在照镜子。

“这样一来，”画家说，“它就可以活好几代了。在这期间将不知有几百万朵玫瑰花会萎谢，会死掉了！”

“我是最得宠的！”这玫瑰花说，“我得到了最大的幸福！”

诗人把他的那朵玫瑰看了一下，写了一首歌颂它的诗——歌颂他在这朵玫瑰的每片花瓣上所能读到的神秘：《爱的画册》——这是一首不朽的诗。

“我跟这首诗永垂不朽了，”玫瑰花说。“我是最幸运的！”

在这一丛美丽的玫瑰花中，有一朵几乎被别的花埋没了。很偶然地，也可能算是很幸运地，这朵花有一个缺点——它不能直直地立在它的茎子上，而且它这一边的叶子跟那一边的叶子不相称：在这朵花的正中央长得有一片畸形的小绿叶。这种现象在玫瑰花中也是免不了会发生的！

“可怜的孩子！”风儿说，同时在它的脸上吻了一下。

这朵玫瑰以为这是一种祝贺，一种称赞的表示。它有一种感觉，觉得自己与众不同，而它的正中心长出一片绿叶，正表现出它的奇特。一双蝴蝶飞到它上面来，吻了它的叶子。这是一个求婚者，它让他飞走了。后来有一只粗暴的大蚱蜢到来了，他四平八稳地坐在另一朵玫瑰花上，同时自作多情地把自己的胫骨擦了几下——这是蚱蜢的表示爱情的一种方式。被他坐着的那朵玫瑰花不懂得这道理，但是这朵与众不同的、有一片小绿叶的玫瑰懂得，因为蚱蜢在看它——他的眼色似乎在说："我可以爱得把你一口气吃掉！"不管怎么热烈的爱情也超过不了这种程度，爱得被吸收到爱人的身体里去！可是这朵玫瑰倒不愿被吸收到这个蚱蜢的身体里去。

夜莺在一个满天星斗的夜里唱着。

"这是为我而唱的！"那朵有缺点、或者那朵与众不同的玫瑰花说。"为什么我在各方面都要比我的姊妹们特别一些呢？为什么我得到了这个特点、使我成为最幸运的花呢？"

两位抽着雪茄烟的绅士走到花园里来。他们谈论着玫瑰花和烟草：据说玫瑰经不起烟熏，它们马上会失掉它们的光彩，变成绿色，这倒值得试一试。他们不愿意试那些最漂亮的玫瑰。他们却要试试这朵有缺点的玫瑰。

"这是一种新的尊荣！"它说，"我真是分外幸运，非常幸运！"

于是它在自满和烟雾中变成了绿色。

有一朵含苞未放的玫瑰——可能是玫瑰树上最漂亮的一朵——在园丁扎得很精致的一个花束里占了一个首要的位置。它被送给这家那个骄傲的年轻主人，它跟他一起乘着马车，作为一朵美丽的花儿，坐在别的花儿和绿叶中间。它参加五光十色的集会：这儿男人和女人打扮得花枝招展，在无数的灯光中射出光彩。音乐奏起来了。这是在照耀得像白昼一般的戏院里面。在暴风雨般的掌声中，一位有名的年轻舞蹈家跳出舞台，一连串的花束，像花的雨点似的向她的脚下抛来。扎得有那朵像珍珠一样美丽的玫瑰花束也落下来了，这朵玫瑰感到说不出的幸运，感到它在向光荣和美丽飞去。当它一接触到舞台面的时候，它就舞起来，跳

起来，在舞台上滚。它跌断了它的茎子。它没有到达它所崇拜的那个人手中去，而却滚到幕后去了。道具员把它捡起来，看到它是那么美丽，那么芬芳，只可惜它没有茎子。他把它放在衣袋里。当他晚间回到家的时候，他就把它放在一个小酒杯里，它在水里浸了一整夜。大清早，它被放到祖母的面前。又老又衰弱的她坐在一个靠椅里，望着这朵美丽的、残破的玫瑰花，非常欣赏它和它的香气。

“是的，你没有走到有钱的、漂亮的小姐桌子旁边去。你倒是到一个穷苦的老太婆身边来了。不过你在我身边就好像一整棵玫瑰花树呢。你是多么可爱啊！”

于是她怀着孩子那么快乐的心情来望着这朵花。当然，她同时也想起了她消逝了很久的那个青春时代。

“窗玻璃上有一个小孔，”风儿说，“我很轻松地钻进去了。我看到了这个老太婆发出青春的光彩的眼睛。我也看到了浸在酒杯里的那朵美丽的、残破的玫瑰花。它是一切花中最幸运的一朵花！我知道这！我敢于这样说！”

花园里玫瑰树上的玫瑰花都有它自己的历史。每朵玫瑰花相信，同时也认为自己是最幸运的，而这种信心也使得它们幸福。不过最后的那朵玫瑰花认为自己是最幸运的。

“我比大家活得最久！我是最后的、惟一的、妈妈最喜爱的孩子！”

“而我却是这些孩子的妈妈！”玫瑰篱笆说。

“我是它们的妈妈！”太阳光说。

“我是的，”风儿和天气说。

“每个人都有份！”风儿说，“而且每个人将从它们那里得到自己的一份！”于是风儿就使叶子在篱笆上散开，让露水滴着，让太阳照着。“我也要得到我的一份，”风儿说。“我得到了所有玫瑰花的故事，我将把这些故事在这个广大的世界里传播出去！请告诉我，它们之中谁是最幸运的？是的，你们说呀，我已经说得不少了！”

[1] 古代国王，特别是埃及国王，死后总是用香膏和防腐剂制成木乃伊被保藏下来。

没有画的画册

前记

说起来也真奇怪！当我感觉得最温暖和最愉快的时候，我的双手和舌头就好像有了束缚，使我不能表达和说出我内心所产生的思想。然而我却是一个画家。我的眼睛这样告诉我，看到过我的速写和画的人也都这样承认。

我是一个穷苦的孩子。我的住处是在最狭窄的一条巷子里，但我并不是看不到阳光，因为我住在顶高的一层楼上，可以望见所有的屋顶。在我初来到城里的几天，我感到非常郁闷和寂寞。我在这儿看不到树林和青山，我看到的只是一片灰色的烟囱。我在这儿没有一个朋友，没有一个熟识的面孔和我打招呼。

有一天晚上我悲哀地站在窗子面前，我把窗扉打开，朝外边眺望。啊，我多么高兴啊！我总算是看到了一个很熟识的面孔——一个圆圆的、和蔼的面孔，一个我在故乡所熟识的朋友：这就是月亮，亲爱的老月亮。他一点也没有改变，完全跟他从前透过沼地上的柳树叶子来窥望我时的神情一样。我用手向他飞吻，他直接照进我的房间里来。他答应，在他每次出来的时候，他一定探望我几分钟。他忠诚地保持了这个诺言。可惜的是，他停留的时间是那么短促。他每次来的时候，就告诉我一些他头天晚上或当天晚上所看见的东西。

“把我所讲给你的事情画下来吧！”他第一次来访的时候说，“这样你就可以有一本很美的画册了。”

有好几天晚上我遵守了他的忠告。我可以绘出我的《新一千零一夜》，不过那也许是太沉闷了。我在这儿所作的一些画都没有经过选择，它们是依照我所听到的样子绘下来的。任何伟大的天才画家、诗人或音乐家，假如高兴的话，可以根据这些画创造出新的东西。我在这儿所作的不过是在纸上涂下的一些轮廓而已，中间当然也有些我个人的想

象；这是因为月亮并没有每晚来看我——有时一两块乌云遮住了他的面孔。

第一夜

“昨夜，”这是月亮自己说的话，“昨夜我滑过晴朗无云的印度天空。我的面孔映在恒河的水上，我的光线尽量地透进那些浓密地交织着的、梧桐树的枝叶——它们伏在下面，像乌龟的背壳。一位印度姑娘从这浓密的树林走出来了。她轻巧得像瞪羚[1]，美丽得像夏娃。这位印度女儿是那么轻飘，但同时又是那么丰满。我可以透过她细嫩的皮肤看出她的思想。多刺的蔓藤撕开了她的草履，但是她仍然在大步地向前行走。在河旁饮完了水而走过来的野兽，惊恐地逃开了，因为这姑娘手中擎着一盏燃着的灯。当她伸开手为灯火挡住风的时候，我可以看到她柔嫩手指上的脉纹。她走到河旁边，把灯放在水上，让它漂走。灯光在闪动着，好像是要熄灭的样子。可是它还是在燃着，同时这位姑娘一对亮晶晶的乌黑眼珠，隐隐地藏在丝一样长的睫毛后面，紧张地凝视着这盏灯。她知道得很清楚：如果这盏灯在她的视力所及的范围内不灭的话，那么她的恋人就是仍然活着的。不过，假如它灭掉了，那么他就已经是死了。灯光是在燃着，颤动着；她的心也在燃着，在颤动着。她跪下来，念着祷文。一条花蛇睡在她旁边的草里，但是她心中只想着梵天[2]和她的未婚夫。

“他仍然活着！”她快乐地叫了一声。这时从高山那儿飘来一个回音：“他仍然活着！”

第二夜

“这是昨天的事情，”月亮对我说，“我向下面的一个小院落望去，它的四周围着一圈房子。院子里有一只母鸡和十一只小雏。一个可爱的小姑娘在它们周围跑着，跳着。母鸡刮刮地叫起来，惊恐地展开翅膀来保护她的一窝孩子。这时小姑娘的爸爸走来了，责备了她几句。于是我就走开了，再也没有想起这件事情。可是今天晚上，刚不过几分钟以前，我又朝下边的这个院落望。四周是一片静寂。可是不一会儿那个小姑娘又跑出来了。她偷偷地走向鸡屋，把门拉开，钻进母鸡和小鸡群中去。它们大声狂叫，向四边乱飞。小姑娘在它们后面追赶。这情景我看得很清楚，因为我是朝墙上的一个小洞口向里窥望的。我对这个任性的孩子感到很生气。这时她爸爸走过来，抓着她的手臂，把她骂得比昨天还要厉害，我不禁感到很高兴。她垂下头，她的蓝色的眼睛里亮着大颗的泪珠。‘你在这儿干什么？’爸爸问。她哭起来。‘我想进去亲一下母鸡呀，’她说，‘我想请求她原谅我，因为我昨天惊动了她一家。不过我不敢告诉你！’

“爸爸亲了一下这个天真孩子的前额，我呢，我亲了她的小嘴和眼睛。”

第三夜

“在那儿一条狭小的巷子里——它是那么狭小，我的光只能在房子的墙上照一分钟，不过在这一分钟里，我所看到的东西已经足够使我认识下面活动着的人世——我看到了一个女人。十六年前她还是一个孩子。她在乡下一位牧师的古老花园里玩耍。玫瑰花树编成的篱笆已经枯萎了，花也凋谢了。它们零乱地伸到小径上，把长枝子盘到苹果树上去。只有几朵玫瑰花还七零八落地开着——但它们已经称不上是花中的皇后了。但是它们依然还有色彩，还有香味。牧师的这位小姑娘，在我看来，那时要算是一朵最美丽的玫瑰花了；她在这个零乱的篱笆下的小凳子上坐着，吻着她的玩偶——它那纸板做的脸已经玩坏了。

“十年以后我又看到了她。我看到她在一个华丽的跳舞厅内：她是一个富有商人的娇美的新嫁娘。我为她的幸福而感到愉快。在安静平和的晚上我常去探望她——啊，谁也没有想到我澄净的眼睛和锐敏的视线！唉！正像牧师住宅花园里那些玫瑰花一样，我的这朵玫瑰花也变得零乱了。每天的生活中都有悲剧发生，我今晚却看到了最后一幕。

“在那条狭小的巷子里，她躺在床上，病得要死。恶毒、冷酷和粗暴的房东——这是她惟一的保护者，把她的被子掀开。‘起来！’他说；‘你的一副面孔足够使人害怕。起来穿好衣服！赶快去弄点钱来，不然，我就要把你赶到街上去！快些起来！’‘死神正在嚼我的心！’她说，‘啊，请让我休息一会儿吧！’可是他把她拉起来，在她的脸上扑了一点粉，插了几朵玫瑰花，于是他把她放在窗旁的一个椅子上坐下，并且在她身旁点起一根蜡烛，然后他就走开了。

“我望着她。她静静地坐着，她的双手垂在膝上。风吹着窗子，把一块玻璃吹下来跌成碎片。但是她仍然静静地坐着。窗帘像她身旁的烛光一样，在抖动着。她断气了。死神在敞开的窗子面前说教；这就是牧师住宅花园里的、我的那朵玫瑰花！”

第四夜

“昨夜我看到一出德国戏在上演，”月亮说。“那是在一个小城市里。一个牛栏被改装成为一个剧院；这也就是说，每一个牛圈并没有变动，只不过是打扮成为包厢罢了。所有的木栅栏都糊上了彩色的纸张。低低的天花板下吊着一个小小的铁烛台。为了要像在大剧院里一样，当提词人的铃声叮当响了一下以后，烛台就升上去不见了，因为它上面特别覆着一个翻转来的大浴桶。

“叮当！小铁烛台上升一尺多高。人们由此可以知道戏快要开演了。一位年轻的王子和他的夫人恰巧经过这个小城；他们也来观看这次的演出。牛栏也就因此而挤满了人。只有这烛台下面有一点空，像一个火山的喷口。谁也不坐在这儿，因为蜡油在向下面滴，滴，滴！我看到了这一切情景，因为屋里是那么燥热，墙上所有的通风口都不得不打开。男仆和女仆们都站在外面，偷偷地贴着通风口朝里面看，虽然里面坐着警察，而且还在挥着棍子恐吓他们。在乐队的近旁，人们可以看见那对年轻贵族夫妇坐在两张古老的靠椅上面。这两张椅子平时总是留给市长和他的夫人坐的。可是这两个人物今晚也只好像普通的市民一样，坐在木凳子上了。‘现在人们可以看出，强中更有强中手！’这是许多看戏的太太们私下所起的一点感想。这使整个气氛变得更愉快。烛台摇动着，墙外面的观众挨了一通骂。我——月亮——从这出戏的开头到末尾一直和这些观众在一起。”

第五夜

“昨天，”月亮说，“我看到了忙碌的巴黎。我的视线射进卢浮宫博物馆 [3] 的陈列室里。一位衣服破烂的老祖母——她是平民阶级的一员——跟着一个保管人走进一间宽大而空洞的宫里去。这正是她所要看的一间陈列室，而且一定要看。她可是做了一点不小的牺牲和费了一番口舌，才能走进这里来。她一双瘦削的手交叉着，她用庄严的神色向四周看，好像她是在一个教堂里面似的。

“‘这儿就是！’她说，‘这儿！’她一步一步地走进王位。王座上铺着富丽的、镶着金边的天鹅绒，‘就是这儿！’她说，‘就是这儿！’于是她跪下来，吻了这紫色 [4] 的天鹅绒。我想她已经哭出来了。

“‘可是这并不是原来的天鹅绒呀！’保管人说，他的嘴角上露出一个微笑。

“‘就是在这儿！’老太婆说。‘原物就是这个样子！’

“‘是这个样子，’他回答说，‘但这不是原来的东西。原来的窗子被打碎了，原来的门也被打破了，而且地板上还有血呢！你当然可以说：我的孙子是在法兰西的王位上死去的！’

“‘死去了！’老太婆把这个字重复了一次。

“我想他们再没有说什么别的话，他们很快就离开了这个陈列室。黄昏的微光消逝了，我的光亮照着法兰西王位上的华丽的天鹅绒，比以前加倍地明朗。

“你想这位老太婆是谁呢？我告诉你一个故事吧。

“那正是七月革命 [5] 的时候，胜利的最光辉的一个日子的前夕。那时每一间房子是一个堡垒，每一个窗子是一座护胸墙。群众在攻打杜叶里宫 [6] 。甚至还有妇女和小孩在和战斗者一起作战。他们攻进了宫的大殿和厅堂。一个半大的穷孩子，穿着褴褛的工人罩衫，也在成年的战士中间参加战斗。他身上有好几处受了很重的刺刀伤，因此他倒下了。

他倒下的地方恰恰是王位所在的处所。大家就把这位流血的青年抬上了法兰西的王位，用天鹅绒裹好他的伤。他的血染到了那象征皇室的紫色上面。这才是一幅图画呢！这么光辉灿烂的大殿，这些战斗的人群！一面撕碎的旗帜躺在地上，一面三色旗 [7] 在刺刀林上面飘扬，而王座上却躺着一个穷苦的孩子：他的光荣的面孔发白，他的双眼望着苍天，他的四肢在死亡中弯曲着，他的胸脯露在外面，他的褴褛的衣服被绣着银百合花的天鹅绒半掩着。

“在这孩子的摇篮旁曾经有人作过一个预言：‘他将死在法兰西的王位上！’母亲的心里曾经做过一个梦，以为他就是第二个拿破仑。

“我的光已经吻过他墓上的烈士花圈。今天晚上呢，当这位老祖母在梦中看到这幅摊在她面前的图画（你可以把它画下来）——法兰西的王位上的一个穷苦的孩子——的时候，我的光吻了她的前额。”

第六夜

“我到乌普萨拉[8]去了一趟，”月亮说。“我看了看下面生满野草的大平原和荒凉的田野。当一只汽船把鱼儿吓得钻进灯心草丛里去的时候，我的面孔正映在佛里斯河里。云块在我下面浮着，在所谓奥丁、多尔和佛列[9]的坟墓上洒下长块的阴影。稀疏的蔓草盖着这些土丘，名字就刻在这些草上。这儿没有使路过人可以刻上自己名字的路碑，也没有使人可以写上自己的名字的石壁。因此访问者只好在蔓草上画出自己的名字来。黄土在一些大字母和名字下面露出它的原形。它们纵横交错地布满了整个的山丘。这种不朽支持到新的蔓草长出来为止。

“山丘上站着一个人——一个诗人。他喝干了一杯蜜酿的酒——杯子上嵌着一个很宽的银边。他低声念出一个什么名字。他请求风不要泄露它，可是我听到了这个名字，而且我知道它。这名字上闪耀着一个伯爵的荣冠，因此他不把它念出来。我微笑了一下。因为他的名字上闪耀着一个诗人的荣冠。爱伦诺拉·戴斯特的高贵是与塔索[10]的名字分不开的。我也知道美的玫瑰花朵应该是在什么地方开的！”

月亮这么说了，于是一块乌云浮过来了。我希望没有乌云来把诗人和玫瑰花朵隔开！

第七夜

“沿着海岸展开一片枞树和山毛榉树林，这树林是那么清新，那么充满了香味。每年春天有成千成万的夜莺来拜访它。它旁边是一片大海——永远变幻莫测的大海。横在它们之间的是一条宽广的公路。川流不息的车轮在这儿飞驰过去，可是我没有去细看这些东西，因为我的视线只停留在一点上面。那儿立着一座古墓，野梅和黑莓在它上面的石缝中丛生。这儿是大自然的诗。你知道人们怎样理解它吗？是的，我告诉你昨天黄昏和深夜的时分我在那儿所听到的事情吧。

“起初有两位富有的地主乘车过来。头一位说：‘多么茂盛的树木啊！’另一位回答说：‘每一株可以砍成十车柴！这个冬天一定很冷。去年每一捆柴可以卖十四块钱！’于是他们就走开了。

“‘这真是一条糟糕的路！’另外一个赶车过的人说。‘这全是因为那些讨厌的树呀！’坐在他旁边的人回答说。‘空气不能畅快地流通，风只能从海那边吹来。’于是他们走过去了。

“一辆公共马车也开过来。当它来到这块最美丽的地方的时候，客人们都睡着了。车夫吹起号角，不过他心里只是想：‘我吹得很美。我的号角声在这儿很好听。我不知道车里的人觉得怎样？’于是这辆马车就走开了。

“两个年轻的小伙子骑着马飞驰过来。我觉得他们倒还有点青年的精神和气概呢！他们嘴唇上挂着微笑，也把那生满了青苔的山丘和这浓黑的树林看了一眼。‘我倒很想跟磨坊主的克丽斯玎在这儿散一下步呢，’于是他们飞驰过去了。

“花儿在空气中散布着强烈的香气，风儿都睡着了。青天覆在这块深郁的盆地上，大海就好像是它的一部分。一辆马车开过去了。里面坐着六个人，其中有四位已经睡着了。第五位在想着他的夏季上衣——它必须合他的身材。第六位把头掉向车夫，问起对面的那堆石头里是否藏有什么了不起的东西。‘没有，’车夫回答说：‘那不过是一堆石头罢了。可是这些树倒是了不起的东西呢。’‘为什么呢？’‘为什么吗？它们是非常了

不起的！您要知道，在冬天，当雪下得很深、什么东西都看不见的时候，这些树对我说来就成了地形的指标。我依据它们所指的方向走，就不至于滚到海里去。它们了不起，就是这个原故。’于是他走过去了。

“现在有一位画家走来了。他的眼睛发着亮光，他一句话也不讲。他只是吹着口哨。迎着他的口哨，有好几只夜莺在唱歌，一只比一只的调子唱得高。‘闭住你们的小嘴！’他大声说。于是他把一切色调很仔细地记录下来：蓝色、紫色和褐色！这将是一幅美丽的画！他心中体会着这景致，正如镜子反映出了一幅画一样。在这同时，他用口哨吹出一首罗西尼 [11] 的进行曲。

“最后来了一个穷苦的女孩子。她放下她背着的重荷，在一个古墓旁坐下来休息。她惨白的美丽面孔对着树林倾听。当她望见大海上的天空的时候，她的眼珠忽然发亮，她的双手合在一起。我想她是在念《主祷文》。她自己不懂得这种渗透她全身的感觉，但是我知道：这一刹那和这片自然景物将会在她的记忆里存留很久很久，比那位画家所记录下来的色调要美丽和真实得多。我的光线照着她，一直到晨曦吻她的前额的时候。”

第八夜

沉重的云块掩盖了天空，月亮完全没有露面。我待在我的小房间里，感到加倍地寂寞。我抬起头来，凝视着他平时出现的那块天空。我的思想飞得很远，飞向我这位最好的朋友那儿去。他每天晚上对我讲那么美丽的故事和给我图画看。是的，他经历过的事情可真不少！他在太古时代的洪水上航行过，他对挪亚的独木舟[12]微笑过，正如他最近来看过我，带给我一些安慰，期许我一个灿烂的新世界一样。当以色列的孩子们坐在巴比伦[13]河旁哭泣的时候，他在悬着竖琴的杨柳树之间哀悼地望着他们。当罗密欧[14]走上阳台、他的深情的吻像小天使的思想似的从地上升起来的时候，这圆圆的月亮，正在明静的天空上，半隐在深郁的古柏中间。他看到被囚禁在圣·海伦那岛上的英雄[15]，这时他正在一个孤独的石崖上望着茫茫的大海，他心中产生了许多辽远的思想。啊！月亮有什么事不知道呢？对他说来，人类的生活是一篇童话。

今晚我不能见到您了，老朋友！今晚我不能绘出关于您的来访的记忆。我迷糊地向着云儿眺望，天又露出一点光。这是月亮的一丝光线，但是它马上又消逝了。乌黑的云块又飘过来，然而这总算是一声问候，一声月亮所带给我的、友爱的“晚安”。

第九夜

天空又是晴朗无云。好几个晚上已经过去了，月亮还只是一道娥眉。我又得到了一幅速写的材料。请听月亮所讲的话吧。

“我随着北极鸟和流动的鲸鱼到格陵兰[16]的东部海岸去。光赤的崖石，上面覆着冰块和乌云，深锁着一块盆地——在这儿，杨柳和覆盆子正盛开着花。芬芳的剪秋罗正在散发着甜蜜的香气。我的光有些昏暗，我的脸惨白，正如一朵从枝子上折下来的睡莲、在巨浪里漂流过了好几个星期一样。北极光圈在天空中燃烧着，它的环带很宽。它射出的光辉像旋转的火柱，燎燃了整个天空，一会儿变绿，一会儿变红。这地带的居民聚在一起，举行舞会和作乐。不过这种惯常光华灿烂的景象，他们看到并不感到惊奇。‘让死者的灵魂去玩他们用海象的脑袋所做的球吧！’他们依照他们的迷信作这样的想法。他们只顾唱歌和跳舞。

“在他们的舞圈中，一位没有穿皮袄的格陵兰人敲着一个手鼓，唱一首关于捕捉海豹的故事的歌。一个歌队也和唱着：‘哎伊亚，哎伊亚，啊！’他们穿着白色的皮袍，舞成一个圆圈，样子很像一个北极熊的舞会。他们使劲地眨着眼睛和摇动着脑袋。

“现在审案和判决要开始了。意见不和的格陵兰人走上前来。原告用讥讽的口吻，理直气壮地即席唱一曲关于他的敌人的罪过的歌，而且这一切是在鼓声下用跳舞的形式进行的。被告回答得同样地尖锐。听众都哄堂大笑，同时作出他们的判决。

“山上飘来一阵雷轰似的声音，上面的冰河裂成了碎片，庞大、流动的冰块在崩颓的过程中化为粉末。这是美丽的格陵兰的夏夜。

“在一百步远的地方，在一个敞着的帐篷里，躺着一个病人。生命还在他的热血里流动，但是他仍然是要死的，因为他自己觉得他要死。站在他周围的人也都相信他要死。因此他的妻子在他的身上缝一件皮寿衣，免得她后来再接触到尸体。同时她问：‘你愿意埋在山上坚实的雪地里吗？我打算用你的卡耶克[17]和箭来装饰你的墓地。昂格勾克[18]将在那上面跳舞！也许你还是愿意葬在海里吧？’

“‘我愿意葬在海里，’他低声说，同时露出一个凄惨的微笑点点头。

“‘是的，海是一个舒适的凉亭，’他的妻子说。‘那儿有成千成万的海豹在跳跃，海象就在你的脚下睡觉，那儿打猎是一种安全愉快的工作！’

“这时喧闹的孩子们撕掉支在窗孔上的那张皮，好使得死者能被抬到大海里去，那波涛汹涌的大海——这海生前给他粮食，死后给他安息。那些起伏的、日夜变幻着的冰山是他的墓碑。海豹在这冰山上打盹，寒带的鸟儿在那上面盘旋。”

第十夜

“我认识一位老小姐，”月亮说。“每年冬天她穿一件黄缎子皮袄。它永远是新的，它永远是她惟一的时装。她每年夏天老是戴着同样一顶草帽，同时我相信，老是穿着同样一件灰蓝色袍子。

“她只有去看一位老女朋友时才走过街道。但是最近几年来，她甚至这段路也不走了，因为这位老朋友已经死了。我的这位老小姐孤独地在窗前忙来忙去。窗子上整个夏天都摆满了美丽的花，在冬天则有一堆在毡帽顶上培养出来的水堇。最近几个月来，她不再坐在窗子前面了。但她仍然是活着的，这一点我知道，因为我并没看到她做一次她常常和朋友提到过的‘长途旅行’。‘是的，’她那时说，‘当我要死的时候，我要做一次一生从来没有做过的长途旅行。我们祖宗的墓窖[19]离这儿有十八里路远。那儿就是我要去的地方，我要和我的家人睡在一起。’

“昨夜这座房子门口停着一辆车子。人们抬出一具棺木，这时我才知道，她已经死了。人们在棺材上裹了一些麦草席子，于是车子就开走了。这位过去一整年没有走出过大门的安静的老小姐，就睡在那里面。车子叮达叮达地走出了城，轻松得好像是去做一次愉快的旅行似的。它走上大路以后，它走得更快。车夫神经质地向后面望了好几次——我猜想他有点害怕，以为她还穿着那件黄缎子皮袄坐在后面的棺材上面呢。因此他傻气地使劲抽着马儿，牢牢地拉住缰绳，弄得它们满口流着泡沫——它们是几匹年轻的劣马。一只野兔在它们面前跑过去了，于是它们也惊慌地跑起来。

“这位沉静的老小姐，年年月月在一个呆板的小圈子里一声不响地活动着，现在——死后——却在一条崎岖不平的公路上跑起来。麦草席子裹着的棺材终于跌出来了，落在公路上。马儿，车夫和车子却疾驰而去，像一阵狂风一样。一只唱着歌的云雀从田里飞起来，对着这具棺材吱吱喳喳地唱了一曲晨歌。不一会儿它就落到这棺材上，用它的小嘴啄着麦草席子，好像想要把席子撕开似的。

“云雀又唱着歌飞向天空去了。同时我也隐到红色的朝霞后面。”

第十一夜

“这是一个结婚的宴会！”月亮说。“大家在唱歌，大家在敬酒，一切都是富丽堂皇的。客人都告别了，这已经是半夜过后。母亲们吻了新郎和新娘。最后只有我看到这对新婚夫妇单独在一起了，虽然窗帘已经掩得相当紧。灯光把这间温暖的新房照得透亮。

“‘谢天谢地，大家现在都走了！’他说，同时吻着她的手和嘴唇。她一面微笑，一面流泪，同时倒到他的怀里，颤抖着，像激流上漂着的一朵荷花。他们说着温柔甜蜜的话。

“‘甜蜜地睡着吧！’他说。这时她把窗帘拉向一边。

“‘月亮照得多么美啊！’他说，‘看吧，它是多么安静，多么明朗！’

“于是她把灯吹灭了，这个温暖房间里变成一片漆黑。可是我的光在亮着，亮得差不多跟他的眼睛一样。女性呵，当一个诗人在歌唱着生命之神秘的时候，请你吻一下他的竖琴吧！”

第十二夜

“我给你一张庞贝城[20]的图画吧，”月亮说。“我是在城外，在人们所谓的坟墓之街上。这条街上有许多美丽的纪念碑。在这块地方，欢乐的年轻人，头上戴着玫瑰花，曾经一度和拉绮司[21]的美丽的姊妹们在一起跳过舞。可是现在呢，这儿是一片死的沉寂。为拿波里政府服务的德国雇佣兵在站岗，打纸牌，掷骰子。从山那边来的一大群游客，由一位哨兵陪伴着，走进这个城市。他们想在我的明朗的光中，看看这座从坟墓中升起来的城市。我把熔岩石铺的宽广的街道上的车辙指给他们看，我把许多门上的姓名以及还留在那上面的门牌也指给他们看。在一个小小的庭院里他们看到一个镶着贝壳的喷泉池，可是现在没有喷泉射出来了，从那些金碧辉煌的、由古铜色的小狗看守着的房间里，也没有歌声传出来了。

“这是一座死人的城。只有维苏威山在唱着它无休止的颂歌。人类把它的每一支曲子叫做‘新的爆发’。我们去拜访维纳斯[22]的神庙。它是用大理石建的，白得放亮，那宽广的台阶前就是它高大的祭坛。新的垂柳在圆柱之间冒出来，天空是透明的，蔚蓝色的。漆黑的维苏威山成为这一切的背景。火不停地从它顶上喷出来，像一株松树的枝干。反射着亮光的烟雾，在夜的静寂中漂浮着，像一株松树的簇顶，可是它的颜色像血一样地鲜红。

“这群游客中有一位女歌唱家，一位真正伟大的歌唱家。我在欧洲的第一等城市里看过她受到人们的崇敬。当他们来到这悲剧舞台的时候，他们都在这个圆形剧场的台阶上坐下来，正如许多世纪以前一样，这儿总算有一块小地方坐满了观众。布景仍然像从前一样，没有改变；它的侧景是两面墙，它的背景是两个拱门——通过拱门观众可以看到在远古时代就用过的那幅同样的布景——自然本身：苏伦多[23]和亚玛尔菲[24]之间的那些群山。

“这位歌唱家一时高兴，走进这幅古代的布景中去，歌唱起来。这块地方本身给了她灵感。她使我想起阿拉伯的野马，在原野上奔驰，它的鼻息如雷，它的红鬃飞舞——她的歌声是和这同样地轻快而又肯定。这

使我想起在哥尔哥达山[25]十字架下悲哀的母亲——她的苦痛的表情是多么深沉呵。同时，正如千余年前一样，四周起了一片鼓掌和欢呼声。

“‘幸福的，天才的歌者啊！’大家都欢呼着。

“三分钟以后，舞台空了。一切都消逝了。声音也没有了，游人也走开了，只有古迹还是立在那儿，没有改变。千百年以后，当谁也再记不起这片刻的喝彩，当这位美丽的歌者、她的声调和微笑被遗忘了的时候，当这片刻对于我也成为逝去的回忆的时候，这些古迹仍然不会改变。”

第十三夜

“我朝着一位编辑先生的窗子望进去，”月亮说。“那是在德国的一个什么地方。这儿有很精致的家具、许多书籍，和一堆报纸。里面坐着好几位青年人。编辑先生自己站在书桌旁边，计划要评论两本书——都是青年作家写的。

“‘这一本是才送到我手中来的，’他说。‘我还没有读它呢，可是它的装帧很美。你们觉得它的内容怎样呢？’

“‘哦！’一位客人说——他自己是一个诗人。‘他写得很好，不过太啰嗦了一点。可是，天哪，作者是一个年轻人呀，诗句当然还可以写得更好一点！思想是很健康的，只不过平凡了一点！但是这有什么可说的呢？你不能老是遇见新的东西呀！你可以称赞他一下！不过我想他作为一个诗人，不会有什么成就的。他读了很多的书，是一位出色的东方学问专家，也有正确的判断力。为我的《家常生活感言》写过一篇很好书评的人就是他。我们应该对这位年轻人客气一点。’

“‘不过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糊涂蛋呀！’书房里的另外一位先生说；‘写诗最糟糕的事莫过于平庸乏味。它是不能突破这个范围的。’

“‘可怜的家伙！’第三位说，‘他的姑妈却以为他了不起呢。编辑先生，为你新近翻译的一部作品弄到许多订单的人，就正是她——’

“‘好心肠的女人！唔，我已经简略地把这本书介绍了一下。他肯定是一个天才——一件值得欢迎的礼物！是诗坛里的一朵鲜花！装帧也很美等等，可是另外的那本书呢——我想作者是希望我买它的吧？我听到人们称赞过它。他是一位天才，你说对不对？’

“‘是的，大家都是这么叫喊，’那位诗人说，‘不过他写得有点狂。只是标点符号还说明他有点才气！’

“‘假如我们斥责他一通，使他发点儿火，对于他是有好处的，不然他总会以为他了不起。’

“‘可是这不近人情！’第四位大声说。‘我们不要在一些小错误上做文章吧，我们应该对它的优点感到高兴，而它的优点也很多。他的成就超过了他们同行。’

“‘天老爷啊！假如他是这样一位真正的天才，他就应该能受得住尖锐的批评。私下称赞他的人够多了，我们不要把他的头脑弄昏吧！’

“‘他肯定是一个天才！’编辑先生写着，‘一般粗心大意之处是偶尔有之。在第二十五页上我们可以看出，他会写出不得体的诗句——那儿可以发现两个不调和的音节。我们建议他学习一下古代的诗人……’

“我走开了，”月亮说，“我向那位姑妈的窗子望进去。那位被称赞的、不狂的诗人就坐在那儿。他得到所有的客人的敬意，非常快乐。

“我去找另外那位诗人——那位狂诗人。他也在一个恩人[26]家里和一大堆人在一起。人们正在这里谈论那另一位诗人的作品。

“‘我也要读读你的诗！’恩人说；‘不过，老实说——你们知道，我是从来不说假话的——我想从那些诗里找不出什么伟大的东西。我觉得你太狂了，太荒唐了。但是，我得承认，作为一个人你是值得尊敬的！’

“一个年轻的女仆人在墙角边坐着，她在一本书里面读到这样的字句：

> “‘天才的荣誉终会被埋入尘土，
>
> 只有平庸的材料获得人称赞。
>
> 这是一件古老古老的故事，
>
> 不过这故事却是每天在重演。’”

第十四夜

月亮说：“在树林的小径两旁有两座农家的房子。它们的门很矮，窗子有的很高，有的很低。在它们的周围长满了山楂和伏牛花。屋顶上长得有青苔、黄花和石莲花。那个小小的花园里只种着白菜和马铃薯。可是篱笆旁边有一株接骨木树在开着花。树下坐着一个小小的女孩子。她的一双棕色眼睛凝望着两座房子之间的那株老槲树。

“这树的树干很高，但是枯萎了。它的顶已经被吹掉了。鹳鸟在那上面筑了一个窠。它立在窠里，用尖嘴发出啄啄的响声。一个小男孩走出来了，站在一个小姑娘的旁边。他们是兄妹。

“‘你在看什么？’他问。

“‘我在看那鹳鸟，’她回答说：‘我们的邻人告诉我，说它今晚会带给我们一个小兄弟或妹妹。我现在正在望，希望看见它怎样飞来！’

“‘鹳鸟什么也不会带来！’男孩子说。‘你可以相信我的话。邻人也告诉过我同样的事情，不过她说这话的时候，她在大笑。所以我问她敢不敢向上帝赌咒！可是她不敢。所以我知道，鹳鸟的事情只不过是人们对我们小孩子编的一个故事罢了。’

“‘那么小孩子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小姑娘问。

“‘跟上帝一道来的，’男孩子说，‘上帝把小孩子夹在大衣里送来，不过谁也看不见上帝呀。所以我们也看不见他送来小孩子！’

“正在这个时候，一阵微风吹动槲树的枝叶。这两个孩子叠着手，互相呆望着：无疑地这是上帝送小孩子来了。于是他们互相捏了一下手。屋门开了。那位邻居出来了。

“‘进来吧，’她说。‘你们看鹳鸟带来了什么东西。带来了一个小兄弟！’

“这两个孩子点了点头；他们知道婴儿已经来了。”

第十五夜

“我在吕涅堡[27]荒地上滑行着，”月亮说。“有一个孤独的茅屋立在路旁，在它的近旁有好几个凋零的灌木林。一只迷失了方向的夜莺在这儿唱着歌。在寒冷的夜气中它一定会死去的。我所听到的正是它最后的歌。

“曙光露出来了。一辆大篷车走过来了，这是一家迁徙的农民。他们是要向不来梅[28]或汉堡走去——从这儿再搭船到美洲去——在那儿，幸运，他们所梦想的幸运，将会开出花朵。母亲们把最小的孩子背在背上，较大的孩子则在她们身边步行。一匹瘦马拖着这辆装着他们那点不足道的家产的车子。

“寒冷的风在吹着，一个小姑娘紧紧偎着她的母亲。这位母亲，一边抬头望着我的淡薄的光圈，一边想起了她在家中所受到的穷困。她想起了他们没有能力交付的重税。她在想着这整群迁徙的人们。红色的曙光似乎带来了一个喜讯：幸运的太阳又要为他们升起。他们听到那只垂死的夜莺的歌唱：它不是一个虚假的预言家，而是幸运的使者。

“风在呼啸，他们也听不清夜莺的歌声：‘祝你们安全地在海上航行！你们卖光了所有的东西来付出这次长途航行的旅费，所以你们走进乐园的时候将会穷得无依无靠。你们将不得不卖掉你们自己、你们的女人和你们的孩子。不过你们的苦痛不会拖得很久！死神的女使者就坐在那芬芳的宽大叶子后面。她将把致命的热病吹进你们的血液，作为她欢迎你们的一吻。去吧，去吧，到那波涛汹涌的海上去吧！’远行的人高兴地听着夜莺之歌，因为它象征着幸运。

“曙光在浮云中露出来了，农人走过荒地到教堂里去。穿着黑袍子、裹着白头巾的妇女们看起来好像是从教堂里的挂图上走下来的幽灵。周围是一片死寂，一片凋零了的、棕色的石楠，一片横在白沙丘陵之间的、被野火烧光了的黑色平原。啊，祈祷吧！为那些远行的人们——为那些向茫茫大海的彼岸寻找坟墓的人们祈祷吧！”

第十六夜

“我认识一位普启涅罗[29]，”月亮说。“观众只要一看见他便向他欢呼。他的每一个动作都非常滑稽，总是使整个剧场的观众笑痛了肚子。可是这里面没有任何做作，这是他天生的特点。当他小时和别的孩子在一起玩耍的时候，他已经就是一个普启涅罗了。大自然把他创造成为这样的一个人物：在他的背上安了一个大驼子，在他的胸前安了一个大肉瘤。可是他的内部恰恰相反，他的内心却是天赋独厚。谁也没有他那样深的感情，他那样的精神强度。

“剧场是他的理想的世界。如果他的身材能长得秀气和整齐一点，他可能在任何舞台上成为一个头等的悲剧演员：他的灵魂里充满了悲壮和伟大的情绪。然而他不得不成为一个普启涅罗。他的痛苦和忧郁只有增加他那古怪外貌的滑稽性，只有引起广大观众的笑声和对于他们这位心爱演员的一阵鼓掌。

“美丽的诃龙比妮[30]对他的确是很友爱和体贴的，可是她只愿意和亚尔列金诺[31]结婚。如果‘美和丑’结为夫妇，那也实在是太滑稽了。

“在普启涅罗心情很坏的时候，只有她可以使他微笑起来。的确，她可以使他痛快地大笑一阵。起初她总是像他一样地忧郁，然后就略为变得安静一点，最后就充满了愉快的神情。

“‘我知道你心里有什么毛病，’她说。‘你是在恋爱中！’这时他就不禁要笑起来。

“‘我在恋爱中！’他大叫一声，‘那么我就未免太荒唐了。观众将会要笑痛肚子！’

“‘当然你是在恋爱中，’她继续说，并且还在话里加了一点凄楚的滑稽感，‘而且你爱的那个人正是我呢！’

“的确，当人们知道实际上没有爱情这回事儿的时候，人们是可以讲出这类话来的。普启涅罗笑得向空中翻了一个筋斗。这时忧郁感就没有了。然而她讲的是真话。他的确爱她，拜倒在她面前，正如他爱艺术的

伟大和崇高一样。

“在她举行婚礼的那天，他是一个最愉快的人物，但是在夜里他却哭起来了。如果观众看到他这副哭丧的尊容，他们一定又会鼓起掌来的。

“几天以前诃龙比妮死去了。在她入葬的这天，亚尔列金诺可以不必在舞台上出现，因为他应该是一个悲哀的鳏夫。经理不得不演出一个愉快的节目，好使观众不至于因为没有美丽的诃龙比妮和活泼的亚尔列金诺而感到太难过。因此普启涅罗演得要比平时更愉快一点才行。所以他跳着，翻着筋斗，虽然他满肚皮全是悲愁。观众鼓掌，喝彩：‘好，好极了！’

“普启涅罗谢幕了好几次。啊，他真是杰出的艺人！

“晚上，演完戏以后，这位可爱的丑八怪独自走出城外，到一个孤寂的墓地去。诃龙比妮坟上的花圈已经凋残了。他在坟旁边坐下来。他的这副样儿真值得画家画下来。他用手支着下巴，他的双眼朝着我望。他像一个奇特的纪念碑，一个坟上的普启涅罗：古怪而又滑稽。假如观众看见了他们这位心爱的艺人的话，他们一定会喝彩：‘好！普启涅罗！好，好极了！’”

第十七夜

请听月亮所讲的话吧：“我看到一位升为军官的海军学生，第一次穿上他漂亮的制服。我看到一位穿上舞会礼服的年轻姑娘。我看到一位王子的年轻爱妻，穿着节日的衣服，非常快乐。不过谁的快乐也比不上我今晚看到的一个孩子——一个四岁的小姑娘。她得到了一件蔚蓝色的衣服和一顶粉红色的帽子。她已经打扮好了，大家都叫拿蜡烛来照照，因为我的光线，从窗子射进去，还不够亮，所以必须有更强的光线才成。

“这位小姑娘笔直地站着，像一个小玩偶。她的手小心翼翼地从衣服里伸出来，她的手指撒开着。啊，她的眼里，她整个的面孔，发出多么幸福的光辉啊！

“‘明天你应该到街上去走走！’她的母亲说。这位小宝贝朝上面望了望自己的帽子，朝下面望了望自己的衣服，不禁发出一个幸福的微笑。

“‘妈妈！’她说，‘当那些小狗看见我穿得这样漂亮的时候，它们心里会想些什么呢？’”

第十八夜

“我曾经和你谈过庞贝城，”月亮说；“这座城的尸骸，现在又回到有生命的城市的行列中来了。我知道另外一个城：它不是一座城的尸骸，而是一座城的幽灵。凡是有大理石喷泉喷水的地方，我就似乎听到关于这座水上浮城的故事。是的，喷泉可以讲出这个故事，海上的波浪也可以把它唱出来。茫茫的大海上常常浮着一层烟雾——这就是它的未亡人的面罩。海的新郎已经死了，他的城垣和宫殿成了他的陵墓。你知道这座城吗？它从来没有听到过车轮和马蹄声在它的街道上响过。这里只有鱼儿游来游去，只有黑色的贡杜拉[32]在绿水上像幽灵似的滑过。

“我把它的市场——它最大的一个广场——指给你看吧，”月亮继续说，“你看了一定以为你走进了一个童话的城市。草在街上宽大的石板缝间丛生，在清晨的迷茫中成千成万的驯良鸽子绕着一座孤高的塔顶飞翔。在三方面围绕着你的是一系列的走廊。在这些走廊里，土耳其人静静地坐着抽他们的长烟管，美貌的年轻希腊人倚着圆柱看那些战利品：高大的旗杆——代表古代权威的纪念品。许多旗帜倒悬着，像哀悼的黑纱。有一个女孩子在这儿休息。她已经放下了盛满水的重桶，但背水的担杠仍然搁在她的肩上。她靠着那根胜利的旗杆站着。

“你在你面前所看的不是一个虚幻的宫殿，而是一个教堂，它的镀金的圆顶和周围的圆球在我的光中射出亮光。那上面雄伟的古铜马，像童话中的古铜马一样，曾经作过多次的旅行：它们旅行到这儿来，又从这儿走去，最后又回到这儿来。

“你看到墙上和窗上那些华丽的色彩吗？这好像是一位天才，为了满足小孩子的请求，把这个奇怪的神庙装饰过一番似的。你看到圆柱上长着翅膀的雄狮吗？它上面的金仍然在发着亮光，但是它的翅膀却落下来了。雄狮已经死了，因为海王[33]已经死了。那些宽大的厅堂都空了，曾经挂着贵重艺术品的地方，现在只是一片零落的墙壁。

“过去只许贵族可以走过的走廊，现在却成了叫花子睡觉的地方。从那些深沉的水井里——也许是从那‘叹息桥’[34]旁的牢狱里——升起一

片叹息。这和从前金指环从布生脱尔[35]抛向海后亚得里亚时快乐的贡杜拉奏出的一片手鼓声完全是一样的。亚得里亚啊！让烟雾把你隐藏起来吧！让寡妇的面纱照着你的躯体，盖住你的新郎的陵墓——大理石砌的、虚幻的威尼斯城——吧！”

第十九夜

“我朝下面的一个大剧场望，”月亮说。“观众挤满了整个屋子，因为有一位新演员今晚第一次出场。我的光滑到墙上的一个小窗口上，一个化好装的面孔紧贴着窗玻璃。这就是今晚的主角。他武士风的胡子密密地卷在他下巴的周围；但是这个人的眼里却闪着泪珠，因为他刚才曾被观众嘘下了舞台，而且嘘得很有道理。可怜的人啊！不过在艺术的王国里是不容许低能人存在的。他有深厚的感情，他热爱艺术，但是艺术却不爱他。

“舞台监督的铃声响了。关于他这个角色的舞台指示是：‘主角以英勇和豪迈的姿态出场。’所以他只好又在观众面前出现，成为他们哄笑的对象。当这场戏演完以后，我看到一个裹在外套里的人形偷偷地溜下台来。布景工人窃窃私语，说：这就是今晚那位扮演失败了的武士。我跟着这个可怜的人回家，回到他的房间里去。

“上吊是一种不光荣的死，而毒药并不是任何人手头都有的。我知道，这两种办法他都想到了。我看到他在镜子里瞧了瞧自己惨白的面孔；他半开着眼睛，想看看，作为一具死尸他是不是还像个样子。一个人可能是极度地不幸，但这并不能阻止他装模作态一番。他想着死，想着自杀。我相信他在怜惜自己，因为他哭得可怜伤心。然而，当一个人能够哭出来的时候，他就不会自杀了。

“从这时候起，一年已经过去了。又有一出戏要上演，可是在一个小剧场里上演，而且是由一个寒酸的旅行剧团演出的。我又看到那个很熟的面孔，那个双颊打了胭脂水粉和下巴上卷着胡子的面孔。他抬头向我望了一眼，微笑了一下。可是刚刚在一分钟以前他又被嘘下了舞台——被一群可怜的观众嘘下一座可怜的舞台！

“今天晚上有一辆很寒酸的柩车开出了城门，没有一个人在后面送葬。这是一位寻了短见的人——我们那位搽粉打胭脂的、被人瞧不起的主角。他的朋友只有一个车夫，因为除了我的光线以外，没有什么人送葬。在教堂墓地的一角，这位自杀者的尸体被送进土里去了。不久他的

坟上就会长满荆棘，而教堂的看守人更会在它上面加一些从别的坟上扔过来的荆棘和荒草。”

第二十夜

“我到罗马去过，”月亮说，“在这城的中央，在那七座山中的一座山上[36]堆着一片皇宫的废墟。野生的无花果树在壁缝中生长出来了，用它们灰绿色的大叶子盖住墙壁的荒凉景象。在一堆瓦砾中间，毛驴践踏着桂花，在不开花的蓟草上嬉戏。罗马的雄鹰曾经从这儿飞向海外，发现和征服过别的国家。现在从这儿有一道门通向一个夹在两根残破大理石圆柱中间的小土房子。常春藤挂在一个歪斜的窗子上，像一个哀悼的花圈。

“屋里住着一个老太婆和她幼小的孙女。她们现在是这皇宫的主人，把这些豪华的遗迹指给陌生人看。曾经是皇位所在的那间大殿，现在只剩得一座赤裸裸的断墙。放着皇座的那块地方，现在只有一棵深青色的柏树所撒下的一道长影。在破碎的地板上现在堆着好几尺高的黄土。当暮钟响起的时候，那位小姑娘——皇宫的女儿——常常在这儿坐在一个小凳子上。她把旁边门上的一个锁匙孔叫做她的角楼窗。从这个窗子望去，她可以看到半个罗马，一直到圣彼得教堂[37]上雄伟的圆屋顶。

“这天晚上，像平时一样，周围是一片静寂。下面的这位小姑娘来到我圆满的光圈里面。她头上顶着一个盛满了水的、古代的土制汲水瓮。她打着赤脚，她的短裙子和衣袖都破了。我吻了一下这孩子美丽的、圆圆的肩膀、她的黑眼睛和发亮的黑头发。

“她走上台阶。台阶很陡峭，是用残砖和破碎的大理石柱顶砌成的。斑点的蜥蜴在她的脚旁羞怯地溜过去了，可是她并不害怕它们。她已经举起手去拉门铃——皇宫门铃的把手现在是系在一根绳子上的兔子脚。她停了一会儿——她在想什么事情：也许是在想着下边教堂里那个穿金戴银的婴孩——耶稣——吧。那儿点着银灯，她的小朋友们就在那儿唱着她所熟悉的赞美诗，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她所想的东西。不一会儿她又开始走起来，而且跌了一跤。那个土制的水瓮从她的头上落下来了，在大理石台阶上摔成碎片。她大哭起来。这位皇宫的美丽女儿居然为了一个不值钱的破水瓮而哭起来。她打着赤脚站在那儿哭，不敢拉那根绳子——那根皇宫的铃绳！”

第二十一夜

月亮有半个来月没有出现了。现在我又看见他了，又圆又亮，徐徐地升到云层上面。请听月亮对我讲的话吧。

“我跟着一队旅行商从费赞的一个城市走出来。在沙漠的边缘、在一块盐池上，他们停下来了。盐池发着光，像一个结了冰的湖，只有一小块地方盖着一层薄薄的、流动着的沙。旅人中最年长的一个老人——他腰带上挂着一个水葫芦，头上顶着一个未经发酵过的面包——用他的手杖在沙子上画了一个方格，同时在方格里写了《可兰经》里的一句话。然后整队的旅行商就走过了这块献给神的处所。

“一位年轻的商人——我可以从他的眼睛和清秀的外貌看出他是一个东方人——若有所思地骑着一匹鼻息呼呼的白马走过去了。也许他是在思念他美丽的年轻妻子吧？那是两天前的事：一匹用毛皮和华贵的披巾所装饰着的骆驼载着她——美貌的新嫁娘——绕着城墙走了一周。这时，在骆驼的周围，鼓声和风琴奏着乐，妇女唱着歌，所有的人都放着鞭炮，而新郎放得最多，最热烈。现在——他跟着这队旅行商走过沙漠。

“一连好几夜我跟着这队旅人行走。我看到他们在井旁，在高大的棕榈树之间休息。他们用刀子向病倒的骆驼胸脯中插进去，在火上烤着它的肉吃。我的光线使灼热的沙子冷下来，同时对他们指出那些黑石头——这一望无涯的沙漠中的死岛。在他们没有路的旅程中，他们没有遇见怀着敌意的异族人，没有暴风雨出现，没有夹着沙子的旋风袭击他们。

“家里那位美丽的妻子在为她的丈夫和父亲祈祷。‘他们死了吗？’她向我金黄色的娥眉问。‘他们病了吗？’她向我圆满的光圈问。

“现在沙漠已经落在背后了。今晚他们坐在高大的棕榈树下。这儿有一只白鹤在他们的周围拍着长翅膀飞翔，这儿鹈鹕在含羞树的枝上朝他们凝望。丰茂的低矮植物被大象沉重的步子践踏着。一群黑人，在内地的市场上赶完集以后，正在朝回家的路上走来。用铜钮子装饰着黑发

的、穿着靛青色衣服的妇女们在赶着一群载重的公牛，赤裸的黑孩子在它们背上睡觉。另外有一个黑人牵着他刚才买来的幼狮。他们走近这队旅行商，那个年轻商人静静地坐着，一动也不动，只是想着他的美丽的妻子，在这个黑人的国度里梦想着在沙漠彼岸的、他的那朵芬芳的白花。他抬起头，但是——”

但是恰恰在这时，一块乌云浮到月亮面前来，接着又来了另一块乌云。这天晚上我再没有听到别的事情。

第二十二夜

“我看到一个小女孩子在哭，”月亮说。“她为人世间的恶毒而哭。她曾得到一件礼物——一个最美丽的玩偶。啊！这才算得是一个玩偶呢！她是那么好看，那么可爱！她似乎不是为了要受苦而造出来的。可是小姑娘的几个哥哥——那些高大的男孩子——把这玩偶拿走了，高高地把她放在花园的树上，然后他们就跑开了。

“小姑娘的手够不到玩偶，没法把它抱下来，因此她才哭起来。玩偶一定也在哭，因为她的手在绿枝间伸着，好像很不幸的样子。是的，这就是妈妈常常提到的人世间的恶毒。唉，可怜的玩偶啊！天快要黑了，夜马上就要到来！难道就这样让她单独在树枝间坐一通夜吗？不，小姑娘不忍让这样的事情发生。

“‘我陪着你吧！’她说，虽然她并没有这样的勇敢。她已经在想象中清楚地看到一些小鬼怪，戴着高帽子，在灌木林里向外窥探，同时高大的幽灵在黑暗的路上跳着舞，一步一步地走近来，并且把手伸向坐在树上的玩偶。他们用手指指着玩偶，对玩偶大笑。啊，小姑娘是多么害怕啊！

“‘不过，假如一个人没有做过坏事，’她想，‘那么什么妖魔也不能害你！我不知道我是不是做过坏事？’于是她沉思起来。‘哦，对了！’她说，有一次我讥笑过一只腿上系有一条红布片的可怜的小鸭。她摇摇摆摆走得那么滑稽，我真忍不住要笑了；可是对动物发笑是一桩罪过呵！她抬起头来望望玩偶。‘你讥笑过动物没有？’她问。玩偶好像是在摇头的样子。”

第二十三夜

“我望着下面的蒂罗尔[38]，”月亮说。“我使葱郁的松树在石头上映下长长的影子。我凝望着圣·克利斯朵夫肩上背着婴孩耶稣[39]。这是绘在屋墙上的一幅画，是一幅从墙角伸到屋顶的巨画。还有一些关于圣·佛罗陵[40]正向一座火烧的屋子泼水和上帝在路旁的十字架上流血的画。对于现在一代人说来，这都成了古画了。相反地，我亲眼看到它们被绘出来，一幅一幅地被绘出来。

“在一座高山的顶上立着一个孤独的尼姑庵，简直像一个燕子窠。有两位修女在钟塔上敲钟。她们都很年轻，因此她们的视线不免要飞到山上，飞到尘世里去。一辆路过的马车正在下边经过，车夫这时捏了一下号筒。这两位可怜的修女的思想，也像她们的眼睛一样，跟着这辆车子后面跑。这时那位较年轻的修女的眼里冒出了一颗泪珠。

“号角声渐渐模糊起来，同时尼姑庵里的钟声就把这模糊的号角声冲淡得听不见了。”

第二十四夜

请听月亮讲的话吧：“那是几年以前的事，在哥本哈根发生的。我对着窗子向一个简陋的房间望去。爸爸和妈妈都睡着了，不过小儿子睡不着。我看到床上的花布帐子在动，这个小家伙在偷偷地向外望。起初我以为他在看那个波尔霍尔姆造的大钟。它上了一层红红绿绿的油漆，它顶上立着一个杜鹃。它有沉重的、铝制的钟垂，包着发亮的黄铜的钟摆摇来摇去：‘滴答！滴答！’不过这并不是他所要看的东西。不是的！他要看的是他妈妈的纺车。它是在钟的下面。这是这孩子在整个屋中最心爱的一件家具，可是他不敢动它，因为他怕挨打。他的妈妈在纺纱的时候，他可以在旁边坐几个钟头，望着纺锤呼呼地动和车轮急急地转，同时他幻想着许多东西。啊！他多么希望自己也能纺几下啊！

“爸爸和妈妈睡着了。他望了望他们，也望了望纺车，然后他就把一只小赤脚伸出床外来，接着又把另一只小赤脚伸出来，最后一双小白腿就现出来了。扑！他落到地板上来。他又掉转身望了一眼，看爸爸妈妈是不是还在睡觉。是的，他们还是睡着的。于是他就轻轻地，轻轻地，只是穿着破衬衫，溜到纺车旁，开始纺起纱来。棉纱吐出丝来，同时车轮就转动得更快。我吻了一下他那金黄的头发和碧蓝的眼睛。这真是一幅可爱的图画。

“这时妈妈忽然醒了。床上的帐子动了。她向外望，她以为她看到了一个小鬼或者一个什么小妖精。‘老天爷呀！’她说，同时惊惶地把她的丈夫推醒。他睁开眼睛，用手揉了几下，望着这个忙碌的小鬼。‘怎么，这是巴特尔呀！’他说。

“于是我的视线就离开了这个简陋的房间——我还有那么多的东西要看！这时候我看了一下梵蒂冈的大厅。那里面有许多大理石雕的神像。我的光照到劳空[41]这一系列的神像；这些雕像似乎在叹气。我在那些缪斯[42]的唇上静静地亲了一吻，我相信她们又有了生命。可是我的光辉在拥有‘巨神’的尼罗[43]一系列的神像上逗留得最久。那巨神倚在斯芬克斯身上，默默无言地在梦着，想着那些一去不复返的岁月。一群矮小的爱神在他的周围和一群鳄鱼玩耍。在丰饶之角[44]里坐着一位细小

的爱神，他的双臂交叉着，他的眼睛凝视着那位巨大的、庄严的河神。他正是坐在纺车旁的那个小孩的写照——面孔一模一样。这个小小的大理石像既可爱又生动，好像具有生命，可是自从它从石头出生的时候起，岁月的轮子已经转动不止一千次了。在世界能产生出同样伟大的大理石像以前，岁月的大轮子，像这小孩在这间简陋的房里摇着的纺车那样，又不知要转动多少次。

“自此以后，许多岁月又过去了，”月亮继续说。“昨天我向下面看了看西兰东海岸的一个海湾。那儿有可爱的树林，有高大的堤岸，又有红砖砌的古老的邸宅，水池里飘着天鹅，在苹果园的后面隐隐地现出一个小村镇和它的教堂。许多船只，全都燃着火柱，在这静静的水上滑过。人们点着火柱，并不是为了要捕捉鳝鱼，不是的，是为了要表示庆祝！音乐奏起来了，歌声唱起来了。在这许多船中间，有一个人在一条船里站起来了。大家都向他致敬。他穿着外套，是一个高大、雄伟的人。他有碧蓝的眼睛和长长的白发。我认识他，于是我想起了梵蒂冈里尼罗那一系列的神像和所有的大理石神像，我想起了那个简陋的小房间——我相信它是位于格龙尼街上的。小小的巴特尔曾经穿着破衬衫坐在里面纺纱。是的，岁月的轮子已经转动过了，新的神像又从石头中雕刻出来了。从这些船上升起一片欢呼声：‘万岁！巴特尔·多瓦尔生万岁！’”

第二十五夜

“我现在给你一幅法兰克福的图画，”月亮说。“我特别凝望那儿的一幢房子。那不是歌德出生的地点，也不是那古老的市政厅——带角的牛头盖骨仍然从它的格子窗里露出来，因为在皇帝举行加冕礼的时候，这儿曾经烤过牛肉，分赠给众人吃。这是一幢市民的房子，漆上一片绿色，外貌很朴素。它立在那条狭小的犹太人街的角落里。它是洛希尔[45]的房子。

“我朝敞着的门向里面望。楼梯间照得很亮：在这儿，仆人托着巨大的银烛台，里面点着蜡烛，向一位坐在轿子里被抬下楼梯的老太太深深地鞠着躬。房子的主人脱帽站着，恭恭敬敬地在这位老太太的手上亲了一吻。这位老妇人就是他的母亲。她和善地对他和仆人们点点头；于是他们便把她抬到一条黑暗的狭小巷子里去，到一幢小小的房子里去。她曾经在这儿生下一群孩子，在这儿发家。假如她遗弃了这条被人瞧不起的小巷和这幢小小的房子，幸运可能就会遗弃他们。这是她的信念！”

月亮再没有对我说什么；他今晚的来访是太短促了。不过我想着那条被人瞧不起的、狭小巷子里的老太太。她只需一开口就可以在泰晤士河[46]边有一幢华丽的房子——只需一句话就有人在那布勒斯湾为她准备好一所别墅。

“假如我遗弃了这幢卑微的房子（我的儿子们是在这儿发迹的），幸运可能就会遗弃他们！”这是一个迷信。这个迷信，对于那些了解这个故事和看过这幅画的人，只需加“母亲”两个字的说明就能理解。

第二十六夜

“那是昨天，在天刚要亮的时候！”这是月亮自己的话；“在这个大城市里，烟囱还没有开始冒烟——而我所望着的正是烟囱。正在这时候，有一个小小的脑袋从一个烟囱里冒出来了，接着就是半截身子，最后便有一双手臂搁在烟囱口上。‘好！’这原来是那个扫烟囱的小小学徒。这是他有生第一次爬出烟囱，把头从烟囱顶上伸出来。‘好！’的确，比起在又黑又窄的烟囱里爬，现在显然是不同了！空气是新鲜得多了，他可以望见全城的风景，一直望到绿色的森林。太阳刚刚升起来。它照得又圆又大，直射到他的脸上——而他的脸正发着快乐的光芒，虽然它已经被烟灰染得相当黑了。

“‘整个城里的人都可以看到我了！’他说，‘月亮也可以看到我了，太阳也可以看到我了！好啊！’于是他挥起他的扫帚。”

第二十七夜

“昨夜我望见一个中国的城市，”月亮说。“我的光照着许多长长的、光赤的墙壁；这城的街道就是它们形成的。当然，偶尔也有一扇门出现，但它是锁着的，因为中国人对外面的世界能有什么兴趣呢？房子的墙后面，紧闭着的窗扉掩住了窗子。只有从一所庙宇的窗子里，有一丝微光透露出来。

“我朝里面望，我看到里面一片华丽的景象。从地下一直到天花板，有许多用鲜艳的彩色和富丽的金黄所绘出的图画——代表神仙们在这个世界上所作的事迹的一些图画。

“每一个神龛里有一个神像，可是差不多全被挂在庙龛上的花帷幔和旗帜所掩住了。每一座神像——都是用锡做的——面前有一个小小的祭台，上面放着圣水、花朵和燃着的蜡烛。但是这神庙里最高之神是神中之神——佛爷。他穿着黄缎子衣服，因为黄色是神圣的颜色。祭台下面坐着一个有生命的人——一个年轻的和尚。他似乎在祈祷，但在祈祷之中他似乎堕入到冥想中去了。这无疑是一种罪过，所以他的脸烧起来，他的头也低得抬不起来。可怜的瑞虹啊！难道他梦见到高墙里边的那个小花园里（每个屋子前面都有这样一个花园）去种花吗？难道他觉得种花比待在庙里守着蜡烛还更有趣吗？难道他希望坐在盛大的筵席桌旁，在每换一盘菜的时候，用银色的纸擦擦嘴吗？难道他犯过那么重的罪，只要他一说出口来，天朝就要处他死刑吗？难道他的思想敢于跟化外人的轮船一起飞，一直飞到他们的家乡——辽远的英国吗？不，他的思想并没有飞得那么远，然而他的思想，一种青春的热情所产生的思想，是有罪的。在这个神庙里，在佛爷的面前，在许多神像面前，是有罪的。

“我知道他的思想飞到什么地方去了。在城的尽头，在平整的、石铺的、以瓷砖为栏杆的、陈列着开满了钟形花的花盆的平台上，坐着玲珑小眼的、嘴唇丰满的、双脚小巧的、娇美的白姑娘。她的鞋子紧得使她发痛，但她的心更使她发痛。她举起她柔嫩的、丰满的手臂——这时她的缎子衣裳就发出沙沙的响声。她面前有一个玻璃缸，里面养着四尾金鱼。她用一根彩色的漆棍子在里面搅了一下，啊！搅得那么慢，因为她

在想着什么东西！可能她在想：这些鱼是多么富丽金黄，它们在玻璃缸里生活得多么安定，它们的食物是多么丰富，然而假如它们获得自由，它们将更会活得多么快乐！是的，她，美丽的白是懂得这个道理的。她的思想飞出了她的家，飞到庙里去了——但不是为那些神像而飞去的。可怜的白啊！可怜的瑞虹啊！他们两人的红尘思想交流起来，可是我的冷静的光，像小天使的剑一样，隔在他们两人的中间。”

第二十八夜

“天空是澄静的，”月亮说；“水是透明的，像我正在滑行过的晴空。我可以看到水面下的奇异的植物，它们像森林中的古树一样对我伸出蔓长的梗子。鱼儿在它们上面游来游去。高空中有一群雁在沉重地向前飞行。它们中间有一只拍着疲倦的双翼，慢慢地朝着下面低飞。它的双眼凝视着那向远方渐渐消逝的空中旅行队伍。虽然它展开双翼，它是在慢慢地下落，像一个肥皂泡似的，在沉静的空中下落，直到最后它接触到水面。它把头掉过来，插进双翼里去。这样，它就静静地躺下来，像平静的湖上的一朵白莲花。

“风吹起来了，吹皱了平静的水面。水泛着光，很像一泻千里的云层，直到它翻腾成为巨浪。发着光的水，像蓝色的火焰，燎着它的胸和背。曙光在云层上泛起一片红霞。这只孤雁有了一些气力，升向空中；它向那升起的太阳、向那吞没了那一群空中队伍的、蔚蓝色的海岸飞。但是它是在孤独地飞，满怀着焦急的心情，孤独地在碧蓝的巨浪上飞。”

第二十九夜

“我还要给你一幅瑞典的图画，”月亮说。“在浓郁的黑森林中，在罗克生河[47]的忧郁的两岸的附近，立着乌列达古修道院。我的光，穿过墙上的窗格子，射进宽广的地下墓窖里去——帝王们在这儿的石棺里长眠。墙上挂着一个作为人世间的荣华的标记：皇冠。不过这皇冠是木雕的，涂了漆，镀了金。它是挂在一个钉进墙里的木栓上的。蛀虫已经吃进这块镀了金的木头里去了，蜘蛛在皇冠和石棺之间织起一层网来；作为一面哀悼的黑纱，它是脆弱的，正如人间对死者的哀悼一样。

“这些帝王们睡得多么安静啊！我还能清楚地记起他们。我还能看到他们嘴唇上得意的微笑——他们是那么有威权，有把握，可以叫人快乐，也可以叫人痛苦。

“当汽船像有魔力的蠕虫似的在山间前进的时候，常常会有个别陌生人走进这个教堂，拜访一下这个墓窖。他问着这些帝王们的姓名，但是这些姓名只剩下一种无生气的，被遗忘了的声音。他带着微笑望了望那些被虫蛀的皇冠。假如他是一个有虔诚气质的人，他的微笑会带上忧郁的气氛。

“安眠吧，你们这些死了的人们！月亮还记得你们，月亮在夜间把它寒冷的光辉送进你们静寂的王国——那上面挂着松木做的皇冠！——”

第三十夜

“紧贴着大路旁边，”月亮说，“有一个客栈，在客栈的对面有一个很大的车棚，棚子上的草顶正在重新翻盖。我从椽子和敞着的顶楼窗朝下望着那不太舒服的空间。雄吐绶鸡在横梁上睡觉，马鞍躺在空秣桶里。棚子的中央有一辆旅行马车，车主人在甜蜜地打盹。马儿在喝着水，马车夫在伸懒腰，虽然我确信他睡得最好，而且不止睡了一半的旅程。下人房的门是开着的，里面的床露出来了，好像是乱七八糟的样子。蜡烛在地板上燃着，已经燃到烛台的接口里了。风寒冷地吹进棚子里来：时间与其说是接近半夜，倒不如说是接近天明。在旁边的畜栏里流浪音乐师的一家人睡在地上。爸爸和妈妈做梦梦见酒瓶里剩下来的烈酒。那个没有血色的小女儿梦见眼睛里的热泪。竖琴靠在他们的头边，小狗睡在他们的脚下。”

第三十一夜

“那是一个小小的乡下城镇，”月亮说；“这事儿是我去年看见的，不过这倒没有什么关系，因为我看得非常清楚。今晚我在报上读到关于它的报导，不过报导却不是很清楚。在小客店的房间里坐着一位玩熊把戏的人，他正在吃晚餐。熊是系在外面一堆木柴的后面——可怜的熊，他并不伤害任何人，虽然他那副样子似乎很凶猛。顶楼上有三个小孩子在我的明朗光线里玩耍；最大的那个孩子将近六岁，最小的不过两岁。卜卜！卜卜！——有人爬上楼梯来了：这会是谁呢？门被推开了——原来是那只熊，那只毛发蓬蓬的大熊！他在下面的院子里待得已经有些腻了，所以他才独自个儿爬上楼来。这是我亲眼看见的，”月亮说。

“孩子们看到这个毛发蓬蓬的大熊，吓的不得了。他们每个人钻到一个墙角里去，可是他把他们一个一个地找出来，在他们身上嗅了一阵子，但是一点也没有伤害他们！‘这一定是一只大狗，’他们想，开始抚摸他。他躺在地板上。最小的那个孩子爬到他身上，把他长满了金黄卷发的头钻进熊的厚毛里，玩起捉迷藏来。接着那个最大的孩子取出他的鼓来，敲得咚咚地响。这时熊儿便用他的一双后腿立起来，开始跳舞。这真是一个可爱的景象！现在每个孩子背着一支枪，熊也只好背起一支来，而且背得很认真。他们总算找到了一个很好的玩伴！他们开始‘开步走’起来——一二！一二！……

“忽然有人把门推开了，这是孩子们的母亲。你应该看看她的那副样子，那副惊慌得说不出话来的样子，那副惨白的面孔，那个半张着的嘴，和她那对发呆的眼睛。可是那个顶小的孩子却非常高兴地对她点头，用他幼稚的口吻大声说：‘我们在学军队练操哩！’

“这时玩熊把戏的人也跑来了。”

第三十二夜

风在狂暴地吹，而且很冷，云块在空中奔驰。我只在偶尔之间能看到一会儿月亮。

“我从沉静的天空望着下面奔驰着的云块！”他说，“我看到巨大的阴影在地面上互相追逐！

“最近我朝下面看了一个监狱。它面前停着一辆紧闭着的马车：有一个囚犯快要被运走了。我的光穿过格子窗射到墙上。那囚犯正在墙上划几行告别的东西。可是他写的不是字，而是一支歌谱——他在这儿最后一晚从心里发出的声音。门开了。他被牵出去，他的眼睛凝望着我圆满的光圈。

“云块在我们之间掠过，好像我不想看到他、他也不想看到我似的。他走进马车，门关上了，马鞭响起来，马儿奔向旁边的一个浓密的森林里去——到这儿我的光就再也没有办法跟着他进去了。不过我朝那格子窗里面望，我的光滑到那支画在墙上的歌曲——那最后的告别词上去。语言表达不出来的话，声音可以表达出来！我的光只能照出个别的音符，大部分的东西对我说来，只有永远藏在黑暗中了。他所写的是死神的赞美诗呢，还是欢乐的曲调？他乘着这车子要到死神那儿去呢，还是要回到他爱人的怀抱里去？月光并不是完全能读懂人类所写的东西的。

“我从沉静广阔的天空望着下面奔驰着的云块。我看到巨大的阴影在地面上互相追逐！”

第三十三夜

“我非常喜欢小孩子！”月亮说，“顶小的孩子特别有趣。当他们没有想到我的时候，我常常在窗帘和窗架之间向他们的小房间窥望，看到他们自己穿衣服和脱衣服是那么好玩。一个光赤的小圆肩头先从衣服里冒出来，接着手臂也冒出来了。有时我看到袜子脱下去，露出一条胖胖的小白腿来，接着是一个值得吻一下的小脚板，而我也就吻它一下了！”月亮说。

“今晚——我得告诉你！——今晚我从一扇窗子望进去。窗子上的窗帘没有放下来，因为对面没有邻居。我看到里面有一大群的小家伙——兄弟和姊妹。他们中间有一个顶小的妹妹。她只有四岁，不过，像别人一样，她也会念《主祷文》。每天晚上妈妈坐在她的床边，听她念这个祷告。然后她就得到一个吻。妈妈坐在旁边等她睡觉——一般说来，只要她的小眼睛一闭，她就睡着了。

“今天晚上那两个较大的孩子有点儿闹。一个穿着白色的长睡衣，用一只脚跳来跳去。另一个站在一把堆满了别的孩子的衣服的椅子上。他说他是在表演一幅图画，别的孩子不妨猜猜看。第三和第四个孩子把玩具很仔细地放进匣子里去，因为事情应该是这样办才对。不过妈妈坐在最小的那个孩子身边，同时说，大家应该放安静一点，因为小妹妹要念《主祷文》了。

“我的眼睛直接朝灯那边望。”月亮说。“那个四岁的孩子睡在床上，盖着整洁的白被褥，她的一双小手端正地叠在一起，她的小脸露出严肃的表情。她在高声地念《主祷文》。

“‘这是怎么一回事？’妈妈打断她的祷告说，‘当你念到“我们每天的面包，您今天赐给我们”[48] 的时候，你总加进去一点东西——但是我听不出究竟是什么。究竟是什么呢？你必须告诉我。’小姑娘一声不响，难为情地望着妈妈。‘除了说“我们每天的面包，您今天赐给我们”以外，你还加了些什么进去呢？’

“‘亲爱的妈妈，请你不要生气吧。’小姑娘说，‘我只是祈求在面包上

多放点黄油！”’

（1840）

[1] 这是像羚羊一样小的一种动物，生长在阿拉伯的沙漠地带。它的动作轻巧，柔和，它的眼睛放亮。

[2] 梵天是印度教中最高主宰；一切神，一切力量，整个的宇宙，都是由他产生的。

[3] 卢浮宫是巴黎一所最大的宫殿，现在成了博物馆。

[4] 在欧洲的封建时代，紫色是代表贵族和皇室的色彩。

[5] 指1830年法国的七月革命。

[6] 杜叶里宫是巴黎的一个宫殿，1789年法国大革命时期路易十六在这里住过，1792年8月巴黎人民曾冲进这里，向路易十六请愿，示威。以后拿破仑一世，路易十八，查理第十都住在这个宫里。查理第十在1830年7月革命中弃位逃亡。

[7] 这是法国从大革命时起开始采用的国旗。

[8] 乌普萨拉是瑞典的一个省份。首府乌普萨拉是一个大学城，在斯德哥尔摩北边。这里有瑞典最老的大学乌普萨拉大学（1477年建立）。

[9] 在北欧神话中奥丁是知识、文化和战争之神。多尔是雷神。佛列是丰收和富饶之神。后来成为北欧最常用的人名。

[10] 塔索，16世纪意大利名诗人。爱伦诺拉·戴斯特是当时皇族的一个美丽公主，因与塔索交往而出名。

[11] 罗西尼，19世纪初叶的一位意大利歌剧作曲家。他的音乐的特点是生动，富有活力，充分代表意大利的民族风格。

[12] 根据古代希伯来人的神话，上帝因为人心太坏，决心要用洪水来毁掉人类。挪亚是一个老实人，所以上帝告诉他准备一条独木船，先迁到木船里去住。他听从了上帝的话而没有被淹死。因之人类也没有灭亡。

[13] 巴比伦是古代“两河流域”（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最大的城市。有许多以色列的难民（即《圣经》中说的巴比伦囚）住在这儿。

[14] 这是莎士比亚悲剧《罗密欧与朱丽叶》中的男主角，他的家与他的爱人朱丽叶的家是世仇。在封建社会里他们无法结婚，因此殉情而死。

[15] 这是指拿破仑。1815年他被放逐到南大西洋上的圣·海伦那岛。

[16] 格陵兰在北极圈内，为世界最大的海岛，终年为雪所覆盖。

[17] 卡耶克是格陵兰岛上爱斯基摩人所用的一种皮制的小船，通常只坐一个人。

[18] 昂格勾克是爱斯基摩人的巫师，据说能治病。

[19] 这是欧洲古建筑物中的一种地下室，顶上是圆形。所有的古教堂差不多都有这种地下室，里面全是坟墓，特别是有重要地位的人的坟墓。

[20] 庞贝是意大利的一个古城，在那不勒斯湾附近，维苏威火山的脚下。它是古代罗马贵族集居的一个城市，纪元76年维苏威火山爆发把这城全部毁了。从1861年起意大利人开始有计划地发掘，此城即陆续出土。最有价值的发现是一个能坐两万人的圆形剧场及许多神庙。

[21] 拉绮司是古希腊的一个宫妓，很美，当时的许多名流是她的情人。

[22] 维纳斯是古代意大利的文艺和春天的女神。

[23] 苏伦多是那不勒斯湾上的一个城，有很古的教堂和古迹。

[24] 亚玛尔菲是意大利的古城，在那不勒斯西南二十四英里的地方，古迹很多。

[25] 哥尔哥达是耶路撒冷城外的一座小山。据说耶稣就是在这山上被钉在十字架上的。

[26] “恩人”是欧洲封建时代文坛上的一种特殊现象。那时诗人的诗卖不出钱，所以贵族和地主常常利用这个弱点，送给诗人们一点生活费，而要求诗人把诗“献给”他们，好使他们的名字“永垂不朽”。

[27] 吕涅堡是德国一个小城市，在汉堡东南三十一英里的地方。

[28] 不来梅是德国西北部一个城市。

[29] 普启涅罗是意大利传统戏剧中的一个常见的角色。他勾鼻子，驼背，性情滑稽，爱逗人发笑，同时喜欢吹牛。

[30] 诃龙比妮是意大利喜剧中的一个女主角。

[31] 亚尔列金诺是诃龙比妮的恋人。

[32] 贡杜拉是在意大利水城威尼斯来往运行的一种细长平底的小船。

[33] 海王，指威尼斯。

[34] 这是威尼斯城内连接宫殿和国家监狱的一条走廊。凡是被判了死刑的人都是走过这条走廊到行刑的地方去，所以它叫做“叹息桥”。

[35] 这是代表威尼斯的一只“御船”的名字。古代威尼斯的首长，在耶稣升天节这天，就乘这只船开到海上，向海里投下一个金戒指，表示他代表威尼斯与海结婚。

[36] 指巴拉蒂尼山，山上现在全是古代的遗迹。

[37] 这是罗马梵蒂冈山上的一个教堂，面积占三万六千平方码，为世界基督教的最大教堂。

[38] 蒂罗尔是奥地利西部的一个省份。

[39] 依据希伯来人的神话，圣·克利斯朵夫是渡船的保护神。这幅画是起源于下面的故事：

有一个小孩子看到克利斯朵夫身材魁梧，特请他抱他过河。克利斯朵夫走到河中，越抱越觉得沉重，不禁发起牢骚来。小孩子这时就说："不要奇怪，你抱住了我就等于抱住了全世界的罪恶。"这孩子就是耶稣。

[40] 圣·佛罗陵是耶稣的门徒。一般认为他是防火的保护神。祭他的节日是每年5月4日。

[41] 劳空是希腊神话里的一个祭司。他因为触犯了神祇，被两条蛇活活地缚死。以他为中心的一系列的雕刻，是留存在梵蒂冈的最优美的古代艺术作品，这些雕刻是在1509年出土的。

[42] 希腊神话中艺术之女神。

[43] 这是梵蒂冈的另一系列的巨大神像，以尼罗河神为中心。

[44] 这是和平与繁荣的象征，所以爱神坐在里面。

[45] 指欧洲洛希尔财团。这个家族于18世纪中在德国法兰克福开始发家，以后分布到欧洲各大首都。

[46] 这是穿过伦敦的一条大河。

[47] 瑞典南部的一条小河。

[48] 这句话引自《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11章第3节。

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

从前有两个人住在一个村子里。他们的名字是一样的——两个人都叫克劳斯。不过一个有四匹马，另一个只有一匹马。为了要把他们两人分得清楚，大家就把有四匹马的那个叫大克劳斯，把只有一匹马的那个叫小克劳斯。现在我们可以听听他们每人做了些什么事情吧，因为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

小克劳斯一星期中每天要替大克劳斯犁田，而且还要把自己仅有的一匹马借给他使用。大克劳斯用自己的四匹马来帮助他，可是每星期只帮助他一天，而且这还是在星期天。好呀！小克劳斯多么喜欢在那五匹马的上空啪嗒啪嗒地响着鞭子啊！在这一天，它们就好像全都已变成了他自己的财产。太阳露着笑脸，所有教堂尖塔上的钟都敲出做礼拜的钟声。大家都穿起了最漂亮的衣服，胳膊底下夹着圣诗集，走到教堂里去听牧师讲道。他们都看到小克劳斯用五匹马在犁田。他是那么高兴，他把鞭子在这几匹牲口的上空抽得啪嗒啪嗒地响个不停，同时喊着："我所有的马儿哟！使劲呀！"

"你可不能这么喊啦！"大克劳斯说。"因为只有一匹马是你的呀。"

不过，去做礼拜的人在旁边走过的时候，小克劳斯就忘记了他不应该说这样的话。他又喊起来："我所有的马儿哟，使劲呀！"

"现在我得请求你不要喊这一套了，"大克劳斯说。"假如你再这样说的话，我可要敲你这匹马的脑袋，叫它当场倒下来死掉，那么它就彻底完蛋了。"

"我决不再说那句话，"小克劳斯说。

但是，当有人在旁边走过、对他点点头、道一声日安的时候，他又高兴起来，觉得自己有五匹牲口犁田，究竟是了不起的事。所以他又啪嗒啪嗒地挥起鞭子来，喊着："我所有的马儿哟，使劲呀！"

“我可要在你的马儿身上‘使劲’一下了。”大克劳斯说。于是他就拿起一个拴马桩，在小克劳斯惟一的马儿头上打了一下。这牲口倒下来，立刻就死了。

“哎，我现在连一匹马儿也没有了！”小克劳斯说，同时哭起来。

过了一会儿他剥下马儿的皮，把它放在风里吹干，然后把它装进一个袋子，背在背上，到城里去卖这张马皮。

他得走上好长的一段路，而且还得经过一个很大的黑森林。这时天气变得坏极了。他迷了路。他还没有找到正确的路，天就要黑了。在夜幕降临以前，要回家是太远了，但是到城里去也不近。

路旁有一个很大的农庄，窗户的百叶窗已经放下来了，不过缝隙里还是有亮光透露出来。

“也许人家会让我在这里过一夜吧，”小克劳斯想。于是他就走过去，敲了一下门。

那农夫的妻子开了门，不过，她一听到他这个请求，就叫他走开，并且说：她的丈夫不在家，她不能让任何陌生人进来。

“那么我只有睡在露天里了，”小克劳斯说。农夫的妻子就当着他的面把门关上了。

附近有一个大干草堆，在草堆和屋子中间有一个平顶的小茅屋。

“我可以睡在那上面！”小克劳斯抬头看见那屋顶的时候说。“这的确是一张很美妙的床。我想鹳鸟决不会飞下来啄我的腿的。”因为屋顶上就站着一只活生生的鹳鸟——它的窝就在那上面。

小克劳斯爬到茅屋顶上，在那上面躺下，翻了个身，把自己舒舒服服地安顿下来。窗户的木百叶窗的上面一部分没有关好，所以他看得见屋子里的房间。

房间里有一个铺了台布的大桌子，桌上放着酒、烤肉和一条肥美的鱼。农夫的妻子和乡里的牧师在桌旁坐着，再没有别的人在场。她在为

他斟酒，他把叉子插进鱼里去，挑起来吃，因为这是他最喜欢吃的一道菜。

“我也能够吃一点多好啊！”小克劳斯心中想，同时伸出头去向那窗子望。天啊！那里面有多么好看的一块糕啊！是的，这简直是一桌酒席！

这时他听到有一个人骑着马在大路上朝这屋子走来。原来是那女人的丈夫回家来了。

他倒是一个很善良的人，不过他有一个怪毛病——他怎么也看不惯牧师。只要遇见牧师，他立刻就要变得非常暴躁起来。因为这个缘故，所以这个牧师这时才来向这女人道“日安”，因为他知道她的丈夫不在家。这位贤惠的女人把她所有的好东西都搬出来给他吃。不过，当他们一听到她丈夫回来了，他们就非常害怕起来。这女人就请求牧师钻进墙角边的一个大空箱子里去。他也就只好照办了，因为他知道这个丈夫看不惯牧师。女人连忙把这些美味的酒菜藏进灶里去，因为假如丈夫看见这些东西的话，他一定要问问这是什么意思。

“咳，我的天啊！”茅屋上的小克劳斯看到这些好东西给搬走了，不禁叹了口气。

“上面是什么人？”农夫问，同时也抬头望着小克劳斯。“你为什么睡在那儿？请你下来跟我一起到屋子里去吧。”

于是小克劳斯就告诉他，他怎样迷了路，同时请求农夫准许他在这儿过一夜。

“当然可以的，”农夫说。“不过我们得先吃点东西才行。”

女人很和善地迎接他们两个人。她在长桌上铺好台布，盛了一大碗稀饭给他们吃。农夫很饿，吃得津津有味。可是小克劳斯不禁想起了那些好吃的烤肉、鱼和糕来——他知道这些东西是藏在灶里的。

他早已把那个装着马皮的袋子放在桌子底下，放在自己脚边；因为我们记得，这就是他从家里带出来的东西，要送到城里去卖的。这一碗

稀粥他实在吃得没有什么味道，所以他的一双脚就在袋子上踩，踩得那张马皮发出叽叽嘎嘎的声音来。

“不要叫！”他对袋子说，但同时又在上面踩，弄得它发出更大的声音来。

“怎的，你袋子里装的什么东西？”农夫问。

“咳，里面是一个魔法师，”小克劳斯回答说。“他说我们不必再吃稀粥了，他已经变出一炉子烤肉、鱼和点心来了。”

“好极了！”农夫说。他很快地就把炉子掀开，发现了他老婆藏在里面的那些好菜。不过，他却以为这些好东西是袋里的魔法师变出来的。他的女人什么话也不敢说，只好赶快把这些菜搬到桌上来。他们两人就把肉、鱼和糕饼痛快地吃了一顿。现在小克劳斯又在袋子上踩了一下，弄得里面的皮又叫起来。

“他现在又在说什么呢？”农夫问。

小克劳斯回答说：“他说他还为我们变出了三瓶酒，这酒也在炉子里面哩。”

那女人就不得不把她所藏的酒也取出来。农夫把酒喝了，非常愉快。于是他自己也很想有一个像小克劳斯袋子里的魔法师。

“他能够变出魔鬼吗？”农夫问。“我倒很想看看魔鬼呢，因为我现在很愉快。”

“当然喽，”小克劳斯说。“我所要求的东西，我的魔法师都能变得出来——难道你不能吗，魔法师？”他一边说着，一边踩着马皮，弄得它又叫起来。“你听到没有？他说：‘能。’不过这个魔鬼的样子是很丑的：我看最好还是不要看他吧。”

“噢，我一点也不害怕。请问，他会是一副什么样子呢？”

“嗯，他简直跟牧师一模一样。”

“哈！”农夫说，“那可真是太难看了！你要知道，我真是看不惯牧师。不过也没有什么关系，我只要知道他是个魔鬼，也就能忍受得了。现在我鼓起勇气来了！不过请别让他离我太近。”

“让我问一下我的魔法师吧，”小克劳斯说。于是他就在袋子上踩了一下，同时把耳朵偏过来听。

“他说什么？”

“他说你可以走过去，把墙角那儿的箱子掀开。你可以看见那个魔鬼就蹲在里面。不过你要把箱盖子好好抓紧，免得他溜走了。”

“我要请你帮助我抓住盖子！”农夫说。于是他走到箱子那儿。他的妻子早把那个真正的牧师在里面藏好了。现在他正坐在里面，非常害怕。

农夫把盖子略为掀开，朝里面偷偷地瞧了一下。

“嗬唷！”他喊出声来，朝后跳了一步。“是的，我现在看到他了。他跟我们的牧师一模一样。啊，这真吓人！”

为了这件事，他们得喝几杯酒。所以他们坐下来，一直喝到夜深。

“你得把这位魔法师卖给我，”农夫说。“随便你要多少钱吧：我马上就可以给你一大斗钱。”

“不成，这个我可不干，”小克劳斯说。“你想想看吧，这位魔法师对我的用处该有多大呀！”

“啊，要是它属于我该多好啊！”农夫继续要求着说。

“好吧，”最后小克劳斯说，“今晚你让我在这儿过夜，实在对我太好了。就这样办吧。你拿一斗钱来，可以把这个魔法师买去，不过我要满满的一斗钱。”

“那不成问题，”农夫说。“可是你得把那儿的那个箱子带走。我一分钟也不愿意把它留在我的家里。谁也不知道，他是不是还待在里面。”

小克劳斯把他装着干马皮的那个袋子给了农夫，换得了一斗钱，而且这斗钱是装得满满的。农夫还另外给了他一辆大车，把钱和箱子运走。

“再会吧！”小克劳斯说，于是他就推着钱和那只大箱子走了，牧师还坐在箱子里面。

在树林的另一边有一条又宽又深的河，水流得非常急，谁也难以游过急流。不过那上面新建了一座大桥。小克劳斯在桥中央停下来，大声地讲了几句话，使箱子里的牧师能够听见：

“咳，这口笨箱子叫我怎么办呢？它是那么重，好像里面装有石头似的。我已经够累，再也推不动了。我还是把它扔到河里去吧。如果它流到我家里，那是再好也不过；如果它流不到我家里，那也就只好让它去吧。”

于是他一只手把箱子略为提起一点，好像真要把它扔到水里去似的。

“干不得，请放下来吧！”箱子里的牧师大声说。“请先让我出来吧！”

“哎唷！”小克劳斯装作害怕的样子说。“他原来还在里面！我得赶快把它扔进河里去，让他淹死。”

“哎呀！扔不得！扔不得！”牧师大声叫起来。“请你放了我，我可以给你一大斗钱。”

“呀，这倒可以考虑一下，”小克劳斯说，同时把箱子打开。

牧师马上就爬出来，把那口空箱子推到水里去。随后他就回到了家里，小克劳斯跟着他，得到了满满一斗钱。小克劳斯已经从农夫那里得到了一斗钱，所以现在他整个车子里都装了钱。

“你看我那匹马的价钱倒真是不小呢，”当他回到家来走进自己的房间里去时，他对自己说，同时把钱倒在地上，堆成一大堆。“如果大克劳

斯知道我靠了一匹马发了大财的话，他一定会生气的。不过我决不老老实实地告诉他。”

因此他派一个孩子到大克劳斯家里去借一个斗来。

“他要这东西干什么呢？”大克劳斯想。于是他在斗底上涂了一点焦油，好使它能粘住一点它所量过的东西。事实上也是这样，因为当他收回这斗的时候，发现那上面粘着三块崭新的银币。

“这是什么呢？”大克劳斯说。他马上跑到小克劳斯那儿去。“你这些钱是从哪儿弄来的？”

“哦，那是从我那张马皮上赚来的。昨天晚上我把它卖掉了。”

“它的价钱倒是不小啦，”大克劳斯说。他急忙跑回家来，拿起一把斧头，把他的四匹马当头砍死了。他剥下皮来，送到城里去卖。

“卖皮哟！卖皮哟！谁要买皮？”他在街上喊。

所有的皮鞋匠和制革匠都跑过来，问他要多少价钱。

“每张卖一斗钱！”大克劳斯说。

“你发疯了吗？”他们说。“你以为我们的钱可以用斗量么？”

“卖皮哟！卖皮哟！谁要买皮？”他又喊起来。人家一问起他的皮的价钱，他老是回答说：“一斗钱。”

“他简直是拿我们开玩笑，”大家都说。于是鞋匠拿起皮条，制革匠拿起围裙，都向大克劳斯打来。

“卖皮哟！卖皮哟！”他们讥笑着他。“我们叫你有一张像猪一样流着鲜血的皮。滚出城去吧！”他们喊着。大克劳斯拼命地跑，因为他从来没有像这次被打得那么厉害。

“嗯，”他回到家来时说。“小克劳斯得还这笔债，我要把他活活地打死。”

但是在小克劳斯的家里，他的祖母恰巧死掉了。她生前对他一直很厉害，很不好。虽然如此，他还是觉得很难过，所以他抱起这死女人，放在自己温暖的床上，看她是不是还能复活。他要使她在那床上停一整夜，他自己坐在墙角里的一把椅子上睡——他过去常常是这样。

当他夜里正在那儿坐着的时候，门开了，大克劳斯拿着斧头进来了。他知道小克劳斯的床在什么地方。他径直向床前走去，用斧头在他老祖母的头上砍了一下，因为他以为这就是小克劳斯。

“你要知道，”他说，“你不能再把我当作一个傻瓜来耍了。”随后他就回家了。

“这家伙真是一个坏蛋，”小克劳斯说。“他想把我打死。幸好我的老祖母已经死了，否则他会把她的一条命送掉。”

于是他给祖母穿上礼拜天的衣服，从邻居那儿借来一匹马，套在一辆车子上，同时把老太太放在最后边的座位上坐着。这样，当他赶着车子的时候，她就可以不至于倒下来。他们颠颠簸簸地走过树林。当太阳升起的时候，他们来到一个旅店的门口。小克劳斯在这儿停下来，走到店里去吃点东西。

店老板是一个有很多很多钱的人，他也是一个非常好的人，不过他的脾气很坏，好像他全身长满了胡椒和烟草似的。

“早安，”他对小克劳斯说。“你今天穿起漂亮衣服来啦。”

“不错，”小克劳斯说，“我今天是跟我的祖母上城里去呀：她正坐在外面的车子里。我不能把她带到这屋子里来。你能不能给她一杯蜜酒喝？不过请你把声音讲大一点，因为她的耳朵不太好。”

“好吧，这个我办得到。”店老板说。于是他倒了一大杯蜜酒，走到外边那个死了的祖母身边去。她僵直地坐在车子里。

“这是你孩子为你叫的一杯酒，”店老板说，不过这死妇人一句话也不讲，只是坐着不动。

“你听到没有？”店老板高声地喊出来。“这是你孩子为你叫的一杯酒呀！”

他又把这话喊了一遍，接着又喊了一遍。不过她还是一动也不动。最后他发起火来，把酒杯向她的脸上扔去。蜜酒沿着她的鼻子流下来，同时她向车子后边倒去，因为她只是放得很直，但没有绑得很紧。

“你看！”小克劳斯吵起来，并且向门外跑去，拦腰抱住这个店老板。“你把我的祖母打死了！你瞧，她的额角上有一个大洞。”

“咳，真糟糕！”店老板也叫起来，难过地扭着自己的双手。“这完全怪我脾气太坏！亲爱的小克劳斯，我给你一斗钱好吧，我也愿意安葬她，把她当作我自己的祖母一样。不过请你不要声张，否则我的脑袋就保不住了。那才不痛快呢！”

因此小克劳斯又得到了一斗钱。店老板还安葬了他的老祖母，像是安葬自己的亲人一样。

小克劳斯带着这许多钱回到家里，马上叫他的孩子去向大克劳斯借一个斗来。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大克劳斯说。“难道我没有把他打死吗？我得亲眼去看一下。”他就亲自拿着斗来见小克劳斯。

“你从哪里弄到这么多的钱？”他问。当他看到这么一大堆钱的时候，他的眼睛睁得非常大。

“你打死的是我的祖母，并不是我呀，”小克劳斯说。“我已经把她卖了，得到一斗钱。”

“这个价钱倒是非常高，”大克劳斯说。于是他马上跑回家去，拿起一把斧头，把自己的老祖母砍死了。他把她装上车，赶进城去，在一位药剂师的门前停住，问他是不是愿意买一个死人。

“这是谁？你从什么地方弄到的？”药剂师问。

“这是我的祖母，”大克劳斯说。“我把她砍死了，为的是想卖得一斗

钱。”

“愿上帝救救我们！”药剂师说。“你简直在发疯！再不要讲这样的话吧，再讲你就会掉脑袋了。”于是他就诚恳地告诉他，他做的这桩事情是多么要不得，他是一个多么坏的人，他应该受到怎样的惩罚。大克劳斯吓了一跳，赶快从药房里跑出来，跳进车里，抽起马鞭，奔回家来。不过药剂师和所有在场的人都以为他是一个疯子，所以也就随便让他逃走了。

“你得还这笔债！”大克劳斯把车子赶上了大路以后说，“是的，小克劳斯，你得还这笔债！”他一回到家来，就马上找到一个最大的口袋，一直走向小克劳斯家里，说：“你又作弄了我一次！第一次我打死了我的马；这一次又打死了我的老祖母！这完全得由你负责。不过你别再想作弄我了。”于是他就把小克劳斯拦腰抱住，塞进那个大口袋里去，背在背上，大声对他说。“现在我要走了，要把你活活地淹死！”

到河边，要走好长一段路。小克劳斯真够他背的呢。这条路挨近一座教堂，教堂内正在奏着风琴，人们正在唱着圣诗，唱得很好听。大克劳斯把装着小克劳斯的大口袋在教堂门口放下。他想：不妨进去先听一首圣诗，然后再向前走也不碍事：小克劳斯既跑不出来，而别的人又都在教堂里，因此他就走进去了。

“咳，我的天！咳，我的天！”袋子里的小克劳斯叹了一口气。他扭着，挣着，但是他没有办法把绳子弄脱。这时恰巧有一位赶牲口的白发老人走过来，手中拿着一根长棒；他正在赶着一群公牛和母牛。那群牛恰巧踢着那个装着小克劳斯的袋子，把它弄翻了。

“咳，我的天！”小克劳斯叹了一口气，“我年纪还是这么轻，现在就已经要进天国了！”

“可是我这个可怜的人，”赶牲口的人说，“年纪已经这么老，到现在却还进不去呢！”

“那么请你把这袋子打开吧，”小克劳斯喊出声来。“你可以代替我钻进去，那么你就马上可以进天国了。”

“那很好，我愿意这样办！”赶牲口的人说。于是他就把袋子解开，小克劳斯就立刻爬出来了。

“你来看管这些牲口，好吗？”老人问。于是他就钻进袋子里去。小克劳斯把它系好，随后就赶着这群公牛和母牛走了。

过了不久，大克劳斯从教堂里走出来。他又把这袋子扛在肩上。他觉得袋子轻了一些；这是没有错的，因为赶牲口的老人只有小克劳斯一半重。

“现在背起他是多么轻啊！不错，这是因为我刚才听了一首圣诗的缘故。”

他走向那条又宽又深的河边，把那个装着赶牲口的老人的袋子扔到水里。他以为这就是小克劳斯了。所以他在后面喊：“躺在那儿吧！你再也不能作弄我了！”

于是他回到家来。不过当他走到一个十字路口的时候，忽然碰到小克劳斯赶着一群牲口。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大克劳斯说。“难道我没有淹死你吗？”

“不错，”小克劳斯说，“大约半个钟头以前，你把我扔进河里去了。”

“不过你从什么地方得到这样好的牲口呢？”大克劳斯问。

“它们都是海里的牲口，”小克劳斯说。“我把全部的经过告诉你吧，同时我也要感谢你把我淹死。我现在走起运来了。你可以相信我，我现在真正发财了！我待在袋子里的时候，真是害怕！当你把我从桥上扔进冷水里去的时候，风就在我耳朵旁边叫。我马上就沉到水底，不过我倒没有碰伤，因为那儿长着非常柔软的水草。我是落到草上的。马上这口袋自动地开了。一位非常漂亮的姑娘，身上穿着雪白的衣服，湿头发上戴着一个绿色的花环，走过来拉着我的手，对我说：‘你就是小克劳斯吗？你来了，我先送给你几匹牲口吧。沿着这条路，再向前走十二里，你还可以看到一大群——我把它们都送给你好了。’我这时才知道河就是

住在海里的人们的一条大道。他们在海底上去，从海那儿走向内地，直到这条河的尽头。这儿开着那么多美丽的花，长着那么多新鲜的草。游在水里的鱼儿在我的耳朵旁滑过去，像这儿的鸟在空中飞过一样。那儿的人是多么漂亮啊！在那儿的山丘上和田沟里吃着草的牲口是多么好看啊！”

“那么你为什么又马上回到我们这儿来了呢？”大克劳斯问。“水里面要是那么好，我决不会回来！”

“咳，”小克劳斯回答说，“这正是我聪明的地方。你记得我跟你讲过，那位海里的姑娘曾经说：‘沿着大路再向前走十二里，’——她所说的路无非是河罢了，因为她不能走别的路——那儿还有一大群牲口在等着我呢。不过我知道河流是怎样一种弯弯曲曲的东西——它有时这样一弯，有时那样一弯；这全是弯路，只要你做得到，你可以回到陆地上来走一条直路，那就是穿过田野再回到河里去。这样就可以少走六里路，因此我也就可以早点得到我的海牲口了！”

“啊，你真是一个幸运的人！”大克劳斯说，“你想，假如我也走向海底的话，我能不能也得到一些海牲口？”

“我想是能够的，”小克劳斯回答说。“不过我没有气力把你背在袋子里走到河边，你太重了！但是假如你自己走到那儿，同时自己钻进袋子里去，我倒很愿意把你扔进水里去呢！”

“谢谢你！”大克劳斯说。“不过我走下去得不到海牲口的话，我可要结结实实地揍你一顿啦！这点请你注意。”

“哦，不要这样，不要这样厉害吧！”于是他们就一起向河边走去。那些牲口已经很渴了，它们一看到水，就拼命冲过去喝。

“你看它们简直等都等不及了！”小克劳斯说。“它们急着要回到水底下去呀。”

“是的，不过你得先帮助我！”大克劳斯说，“不然我就结结实实地揍你一顿！”

这样，他就钻进一个大口袋里去，那个口袋一直是由一头公牛驮在背上的。

“请放一块石头到里面去吧，不然我就怕沉不下去啦，”大克劳斯说。

“这个你放心，”小克劳斯回答说；于是他装了一块大石头到袋里去，用绳子把它系紧。接着他就把它一推：扑通！大克劳斯滚到河里去了，而且马上就沉到河底。

“我恐怕他找不到牲口了！”小克劳斯说。于是他就把他所有的牲口赶回家来。

（1835）

铜猪

在佛罗伦萨城[1]里，离大公爵广场不远，有一条小小的横街，我想它是叫做波尔塔·罗萨。在这条街上的一个蔬菜市场前面，有一只艺术性非常强的铜猪。这个动物因为年代久远，已经变成了墨绿色。一股新鲜清亮的水从它嘴里喷出来。它的鼻子发着光，好像有人把它擦亮了似的。事实上也是如此：成千上万的小孩子和穷人，常常用手抓住这动物的鼻子，把嘴凑上去喝水。当你看到一个半裸着的天真孩子紧紧地抱着这只好看的动物，把鲜红的嘴唇凑到它的鼻子上的时候，这真是一幅美丽的图画。

无论什么人，一到佛罗伦萨来就很容易找到这块地方。他只须问一声他所碰到的头一个乞丐，就可以找到这只古铜猪。

这是一个冬天的夜晚，夜深了。山上都盖满了雪；可是月亮还在照着，而且意大利的月光，跟阴惨惨的北欧冬天的日光比起来，也不见得有什么逊色。不，比那还要好，因为空气在发着光，使人感到轻快；而在北欧呢，那种寒冷、灰色、像铅一样的阴沉气氛，把我们压到地上——压到又寒又湿的、将来总有一天会埋葬我们的棺材的地上。

在公爵的花园里，在一片松树林下面——这儿有一千株玫瑰在冬天开着花——有一个衣衫褴褛的孩子，他坐了一整天。他是意大利的一个缩影：那么美丽，满脸微笑，但是极端穷苦。他是又饥又渴，谁也不给他一个毫子。天黑了的时候，这花园的门要关了，看守人就把他赶出来。他站在亚尔诺河[2]的桥上，沉思了好久。他望着星星——它们在他和这座美丽的大理石桥之间的水上闪耀着。

他向那个铜猪走去。他半跪在地上，用双手抱着它的脖子，同时把小嘴凑到它亮光光的鼻子上去，喝了一大口新鲜水。附近有几片生菜叶子和一两个栗子：这就是他的晚餐。这时街上什么人也没有，只有他一个人。他骑在铜猪的背上，腰向前弯，他长满了鬈发的头搁到这动物的头上。在不知不觉之间，他就睡去了。

这是半夜。铜猪动了一下。于是他就听到它很清楚地说：“你这小家伙，骑稳啦，我可要开始跑了！”它就真的背着他跑起来了。

这真是一次很奇妙的旅行。他们先跑到大公爵广场上去。背着那位大公爵塑像的大铜马高声地嘶鸣了一阵。老市政府门框上的彩色市徽射出光来，像透亮的图案；米开朗基罗的“大卫”[3]在挥着掷石器[4]。这些东西中有一种奇异的生命在搏动着！表现珀耳修斯[5]的和萨比尼人[6]的被蹂躏的一系列的古铜像，不仅仅都有生命，而且还发出一阵死亡的叫声，在这个美丽的、孤寂的广场上震响。

铜猪在乌菲齐宫[7]旁的拱道下面停下来了——从前的贵族常常到这儿过狂欢节。

“骑稳啦！”这动物说，“骑稳啦，因为我们现在要上楼了。”这小家伙一半儿高兴，一半儿吃惊，说不出一句话来。

他们走进一条很长的画廊。这地方他很熟悉，因为他曾经来过。墙上挂满了画；这儿还有许多全身像和半身像。它们被最明亮的灯光照着，好像是在白天一样。不过，当通到旁边房间的门打开的时候，那景象真是再美丽也没有了。这孩子记得这儿的华丽景象，不过在今天夜里，一切更显得非凡地壮丽。

这儿立着一个可爱的裸体妇人，她是那么美，只有大自然和最伟大的艺术家才能把她创造出来。她的美丽的肢体在轻柔地移动；她的脚下有海豚在跳跃；她的双眼射出永恒不朽的光芒。世人把她叫作美第奇的“维纳斯”[8]。她的两旁立着许多大理石像——它们都被注入了生命的精灵。这些都是美丽的裸体男子；有一个正在磨剑，因此他被叫做磨剑人。另一系列的雕像是一群搏斗的武士；斗士们都在磨剑，他们都要争取这位美的女神。

这孩子在这种壮观面前感到惊奇。墙上射出种种的光彩，一切都有生命，都能动作。维纳斯——现世的维纳斯像——丰满而又热情，正如提香[9]见到她时一样，显出双重的形象。这真是一种奇观。这是两个美丽女人的画像：她们娇美的、裸着的肢体伸在柔软的垫子上；她们的胸脯在起伏地动着，头也在动着，弄得浓密的鬈发垂到圆润的肩上，同

时那一双双乌黑的眼睛表示出她们炽热的内心。不过没有任何一张画敢走出画框。美的女神、斗士和磨剑人留在自己的原位上，因为圣母、耶稣和圣约翰所射出的荣光，把他们罩住了。这些神圣的画像已经不再是画像了，他们就是神本身。

从这一个殿到那一个殿，是说不尽的光彩！是说不尽的美丽！这小家伙把这些东西全都看了，因为铜猪是一步一步地走过这些美和这些光。下一幅画总是冲淡头一幅画的印象。只有一幅图画在他的灵魂里面深深地生下了根，这是因为它里面有很多幸福的孩子——而这小家伙有一次在大白天里曾经对这些孩子点过头。

有许多人在这幅画面前漠不关心地走过，而这幅画却是一个诗的宝库。它表现救世主走向地狱。不过他周围的人并不是受难者，而是邪教徒。这幅画是佛罗伦萨人安季奥罗·布龙切诺 [10] 绘的。它里面最美的东西是孩子面上的表情——他们认为自己能走进天国的那种信心；有两个小家伙已经拥抱在一起，还有一个在对那个站在他下面的伸着手，似乎在说："我要到天国去了！"年纪大的人都站在那儿犹疑，有的在希望，有的在主耶稣面前卑微地低着头。

这孩子把这幅画看得比任何画都久，铜猪静静地站在画的前面。这时有一个低微的叹息声发出来了：它是从这幅画里发出来的呢，还是从这动物发出来的？小家伙对那些微笑着的孩子们高举起手来……于是铜猪就背着他跑出去了，一直跑出那个敞开着的大门。

"我感谢你和祝福你，你——可爱的动物！"小家伙说，同时把铜猪拍了几下。它就砰！砰！跳下了台阶。

"我也感谢你和祝福你！"铜猪说。"我帮助了你，你也帮助了我呀，因为只有当一个天真的孩子骑在我背上的时候，我才能有力量跑动！是的。你看吧，我还能走到圣母画像面前那盏灯的光亮下面去呢。什么地方我都可以把你带去；只有教堂我不能进去！不过，只要你在我身上，我站在外面就可以朝着敞开的大门看见里面的东西了。请你不要从我的背上溜下来吧；因为如果你这样做，我就会停下来死掉，像你白天在波尔塔·罗萨看到我的那个样子。"

“我不离开你，我亲爱的朋友！”小家伙说。

于是他们就以飞快的速度跑过佛罗伦萨的街道，一直跑到圣克鲁采教堂前面的广场上。

教堂的门自动地向两边开了，祭坛上的灯光射到教堂外面来，一直射到这孤独的广场上。

教堂左边的一个墓碑上发出一道奇异的强光，无数移动着的星星在它周围形成一道光圈。墓上有一个纹章发出光辉，一架以绿色为背景的红色梯子射出火一般的光焰，这就是伽利略[11]的坟墓。这是一个朴素的墓碑，不过这绿地上的红色梯子是一种极有意义的纹章：它好像就代表艺术，因为艺术的道路总是经过一个灼热的梯子通到天上去的。一切心灵的先知[12]都升到天上，像先知伊里亚[13]一样。

在教堂的右边，刻满了花纹的石棺上的每一个半身像，似乎都具有生命。这儿立着米开朗基罗；那儿立着戴有桂冠的但丁、阿尔菲爱里[14]和马基雅弗利[15]，因为在这儿，伟人们——意大利的光荣——都是并排地躺在一起。这是一座华丽的教堂，比佛罗伦萨的大理石主教堂更美丽，但是没有那样宽大。

那些大理石刻的衣服似乎在飘动，那些巨大的石像似乎把头抬得更高，在黑夜的歌声和音乐中，朝着那明亮的、射出光彩的祭坛凝望——这儿有一群穿着白衣的孩子在挥动着金制的香炉。强烈的香烟从教堂流到外面空旷的广场上。

这孩子向这闪耀着的光辉伸出手来。在这同时，铜猪又开始奔跑：他得把它紧紧地抱着。风在他的耳边呼啸；他听到教堂关门的时候，门上的枢轴发出嘎吱的响声。在这同时，他的知觉似乎离开了他，他打了一个寒颤，就醒了。

这是早晨。他仍然坐在铜猪的背上，但他差不多已经要滚下来了。这只猪仍然像过去一样，立在波尔塔·罗萨的那块老地方。

这孩子一想起那个他称为“母亲”的女人，心中就充满了恐惧和战栗。她昨天叫他出去讨几个钱回来，到现在他却一个铜子也没有弄到

手，并且还感到又饥又渴。他又把铜猪的脖子拥抱了一次，吻了吻它的鼻子，对它点点头，然后就走开了。他走进一条最狭小的街道——狭小得只够让一只驮着东西的驴子走过去。一扇用铁皮包着的大门半掩着。他走了进去，爬上了砖铺的梯子——梯子两边的墙非常脏，只有一根光滑的绳子算是梯子的扶手。他一直爬到晒着许多破衣的阳台上。从这儿又有一道梯子通到下边的院子。这里有一口水井，同时有许多铁丝从这口井牵到各层的楼上。许多水桶并排地悬着；辘轳格格地响起来，于是水桶就在空中东摇西摆，水洒得满院子都是。另外还有一道要倒的砖梯通到楼上。有两个俄国水手正在兴冲冲地走下楼来，几乎把这个可怜的孩子撞倒了：他们在这儿狂欢了一夜，正要回到船上去。一个年纪不小的胖女人，长着一头粗硬的黑发，送他们下楼。

“你带了什么东西回来？”她问这孩子。

“请不要生气吧！”他哀求着。“我什么东西也没有讨到——什么东西也没有！”他紧抱着“母亲”的衣服，好像想要吻它似的。

他们走进一个小房间里去。我不想来描写它。我只想说一件事情：房间里有一个带把手的土钵子，里面烧着炭火。它的名字叫作“玛丽多”[16]。她把这钵子抱在怀里，暖着自己的手指。随后她就用手肘把这孩子一推。

“你总会带回几个钱吧？”她问。

孩子哭起来。她用脚踢了他几下，他哭得更厉害起来。

“请你放安静一点，不然我就会把你这个尖叫的脑袋敲破！”她举起手中抱着的火钵打过去。孩子发出一声尖叫，倒在地上。这时一位邻居走进来了，她也抱着一个“玛丽多”。

“菲丽姬达，你又在对这孩子干什么？”

“这孩子是我的！”菲丽姬达回答说。“只要我高兴，就可以把他打死，也可以把你打死，贾妮娜！”

于是她挥舞着火钵。另一位也举起了火钵，采取自卫行动。这两个

火钵互相殴打，弄得碎片、火星和火灰在屋里四处飞扬。可是孩子就在这时候溜出门，穿过天井，跑出去了。这可怜的孩子一直在跑，连气也喘不过来。他在圣克鲁采教堂面前停下来。头天晚上这教堂的门还是为他开着的。他走进去。一切都在放射着光辉。他在右边的第一个坟旁跪下来。这是米开朗基罗的坟。他马上放声大哭。有的人来，有的人去。他们念着弥撒，可是谁也没有理会这孩子。只有一个年老的市民停住望了他一眼，随后也像其余的人一样，离去了。

饥渴折磨着这孩子；他已经没有气力，病了。他爬到墙和大理石墓碑之间的一个角落里，睡着了。这时已经将近黄昏，有一个人拉了他一下，把他惊醒了。他跳起来，原来刚才那位老市民正站在他面前。

“你病了吗？你的家在什么地方？你在这儿待了一整天吗？”这是这位老人所问的许多问题中的三个问题。

他回答了。这位老人把他带到附近一条偏僻的街上的小屋子里去。他们来到一个制造手套的店里。当他们走进去的时候，有一个妇人在忙着缝纫。一只小小的白哈巴狗——它身上的毛剃得精光，人们看得见它鲜红的皮肤——在桌上跳来跳去，又在这孩子面前翻起跟头来。

“天真的动物马上就相互认识了，”女人说。

她抚摸这孩子和小狗。这对善良的夫妇给这孩子一些食物和饮料，同时说他可以在这儿过一夜，第二天裘赛比爸爸可以到他的母亲面前去讲情。他在一个简陋的小床上睡觉。不过对于他这个常常在硬石板上睡觉的人说来，这床简直是太舒服了。他睡得很好，梦见那些美丽的绘画和那只铜猪。

裘赛比爸爸第二天早上出去了。这个可怜的孩子对于这件事并不感到高兴，因为他知道他出去的目的是要把他送回到他母亲那儿去。于是他哭起来，吻着那只快乐的小狗。那妇人点点头，表示同意他们俩的行为。

裘赛比爸爸带回了什么消息呢？他跟他的太太讲了很久的话，而她一直在点着头，抚摸着这孩子的脸。

“他是一个可爱的孩子！”她说。“他也能像你一样，成为一个很能干的手套匠人！你看，他有多么细致的手指！圣母注定他要成为一位手套制造家。”

孩子留在这家里，妇人教他缝手套；他吃得很好，睡得也很好，而且很快乐，他还开始跟“最美的人儿，”——这就是那只小狗的名字——开玩笑呢；可是妇人伸出手指来吓他，骂他，还和他生气。这触动了孩子的心事。他在他的小房间里默默地坐着。房间面对着一条晒着许多皮的街道；窗子上有很粗的铁栏杆。他睡不着，因为他在想念那只铜猪。这时他忽然听到外面有一阵“扑嗒！扑嗒！”的声音。这一定是那只猪了。他跳到窗子那儿去，可是什么也看不见——它已经走过去了。

“快帮助先生提他的颜料匣子吧，”太太第二天早晨对孩子说。这时他们的一位年轻邻居——一位画家——正在提着颜料匣子和一大卷帆布走过。

孩子拿起颜料匣子，跟着这位画家走了；他们走到美术陈列馆，登上台阶——那晚他曾经骑着铜猪到这台阶上来过，所以他记得很清楚。他认得出那些半身像和绘画，那座美丽的大理石雕的维纳斯，和那用彩色活灵活现地绘出的维纳斯。他又看到了圣母、救世主和圣约翰。

他们在布龙切诺绘的那幅像面前站着，一声不响。在这幅画里，耶稣走到下界，许多孩子在他的周围微笑，幸福地等待走进天国。这个穷苦的孩子也在微笑，因为他觉得好像天国就在眼前。

“你现在回去吧！”画家站了一会儿，把画架架好以后说。

“我能看看你画画吗？”孩子问。“我可以看看你在这张白帆布上把那幅画画下来吗？”

“我现在还不能马上就画，”画家回答说。他取出一支黑粉笔。他的手在很快地挥动，眼睛在打量那张伟大的绘画。虽然他只画出几根很细的线条，救世主的形象却现出来了，像在那张彩色画里一样。

“你为什么不走呢？”画家问。

这孩子默默不语地走回家去。他坐在桌子旁边学习缝手套。

但是他整天在想那个美术陈列馆。因此有时他的针刺着了他的手指，使他显得很笨拙。不过他再也不去逗着“最美的人儿”玩了。当黄昏到来、门还是开着的时候，他就偷偷地溜出去。这是一个很寒冷、但是星光满天的晚上，既美丽，又明亮。他走过几条静寂的街道，不久就走到铜猪面前来了。他对它弯下腰来，在它光滑的鼻子上吻了一下，于是他就骑上它的背。

“你这个幸福的动物！”他说，“我是多么想念着你啊！我们今天晚上要去逛逛才好。”

铜猪立着一动也不动。新鲜的泉水从它的嘴里喷出来。这小家伙像一个骑师似地坐着时，他觉得有人在拉他的衣服。他朝旁边一看，原来是“最美的人儿”来了——那个毛剃得光光的“最美的人儿”。这小狗也是跟他一道偷偷地溜出屋子的，而他却没有发现。“最美的人儿”叫了几声，好像是在说：“你看我也来了，为什么你坐在这儿呢？”这条小狗在这块地方比一条凶猛的蟒蛇还要使这孩子害怕。像那位老太太说的一样，“最美的人儿”居然跑到街上来了，而且还没有穿上衣服哩！结果会怎样呢？小狗除非披上了一块羔羊皮，它在冬天是从来不出门的。这块羔羊皮是专为它裁制的。它是用一根红缎带系在小狗的脖子上的，此外还有一个蝴蝶结和小铃铛；另外还有一根带子系在它的肚子上。当小狗在冬天穿着这样的衣服和女主人一块散步的时候，它很像一只羔羊。现在“最美的人儿”却在外面而没有穿上衣服！这会产生一个什么结果呢？他做了许许多多的推想。不过他又吻了这铜猪一次，把“最美的人儿”抱进怀里；这小东西冻得发抖，因此这孩子尽快地向前跑。

“你抱着一件什么东西跑得这样快？”他在路上遇着的两个宪兵问他，同时“最美的人儿”也叫起来。“你从什么地方偷来这只漂亮的小狗的？”他们问，并且把小狗从他手中夺过来。

“啊，请把小狗还给我吧！”孩子哀求着。

“假如你没有偷它，你可以回去告诉家里的人，叫他们到警察局来领取。”接着他们把地址告诉他，就带着“最美的人儿”走了。

这真是糟糕透顶的事儿！孩子不知道应该跳到亚尔诺河里去呢，还是回家去坦白一番好。他想，他们一定会把他打死的。

“不过我倒很愿意被打死。如果我死了，我可以去找耶稣和圣母！”于是他回到家里去，准备被打死。

门已经关上了，他的手又够不到门环。街上什么人也没有，只有一块松石头。他就拿起这块石头敲着门。

“是谁？”里面有人问。

“是我，”他说。“‘最美的人儿’逃走了。请开门，打死我吧！”

大家为这“最美的人儿”感到非常恐慌，特别是太太。她马上朝那经常挂着小狗的衣服的墙上看。那块羔羊皮还在那儿。

“‘最美的人儿’在警察局里！”她大声叫起来，“你这个坏蛋！你怎样把它弄出去的，它会冻死的！可怜娇嫩的小东西，现在落到粗暴的丘八手中去了！”

爸爸马上就出去了——太太恸哭起来，孩子在流着眼泪。住在这幢房子里的人全都跑来了，那位画家也来了：他把孩子抱在他双腿中间，问了他许多问题。他从这孩子的一些不连贯的话语中听到关于铜猪和美术陈列馆的整个故事——这故事当然是不太容易理解的。

画家安慰了孩子一番，同时也劝了劝这位太太。不过，等到爸爸把在丘八们手中待过一阵子的“最美的人儿”带回家以后，她才算安静下来。随后大家就非常高兴。画家把这可怜的孩子抚摸了一会儿，同时送给他几张图画。

啊，这些真是可爱的作品——这么些滑稽的脑袋！……特别是那只栩栩如生的铜猪。啊，什么东西也没有比这好看！只是寥寥几笔就使它立在纸上，甚至它后面的房子也被画出来了。

“啊，如果一个人能够描写和绘画，那么他就可以把整个的世界摆在他面前了！”

第二天，当他身边没有人的时候，这小家伙拿出一支铅笔，在图画的背面临摹了那幅铜猪，而他居然做得很成功！——当然有些不太整齐，有点歪歪倒倒，一条腿粗，一条腿细，虽然如此，它的形象仍然很清楚。他自己对这成绩感到高兴。他看得很清楚，这支铅笔还不能随心所欲地灵活使用。不过，到第三天，原来的铜猪旁边又出现了另一只，而这一只比头一只要好一百倍，至于第三只，它是非常好，一眼就可以看得出来。

可是手套的生意并不兴旺；他的跑腿工作尽可以不慌不忙地去做。铜猪已经告诉了他：任何图画都可以在纸上画下来，而佛罗伦萨本身就是一个画册，只要人愿意去翻翻它就成。三一广场[17]上有一个细长的圆柱，上面是正义的女神的雕像。她的眼睛被布蒙着，手中拿着一个天平。马上她就被移到纸上来了，而移动她的人就正是手套制造匠的这个小学徒。他的画越积越多，不过全都是些静物。有一天，“最美的人儿”跳到他面前来了。

“站着不要动！”他说，“我要使你变得美丽，同时叫你留在我的画册里面。”

不过“最美的人儿”却不愿意站着不动，所以他就把它绑起来。它的头和尾巴都被绑住了，因此它就乱跳乱叫，结果他不得不把绳子拉得更紧。这时太太就来了。

“你这恶毒的孩子！——可怜的动物！”她这时能够说出来的就只是这句话。

她把这孩子推开，踢了他一脚，叫他滚出去——他，这个最忘恩负义的废料和最恶毒的孩子。于是她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吻了这只被缢得半死的小小的“最美的人儿”。

正在这时候，那位画家走上楼来了。故事的转折点就从这时候开始。

一八三四年，佛罗伦萨的美术学院举行了一个展览会。有两张并排放着的画吸引住了许多观众。较小的那幅画表现一个快乐的小孩坐着作

画——他的模特儿是一个毛剃得很光的小白哈巴狗；不过这东西不愿意静静地站着，因此它的脖子和尾巴便被一根线绑起来了。这幅画里有真理，也有生活，因而大家都对它感兴趣。画这幅画的人据说是一个年轻的佛罗伦萨的居民。他小时是一个流浪在街头的孤儿，由一个老手套匠养大，他是自修学好绘画的。一位驰名的画家发现了这个天才，而他发现的时候恰恰是这个孩子要被赶出去的时候，因为他把太太的一只心爱的小哈巴狗绑起来，想要它做个模特儿。

手套制造匠的徒弟成了一个伟大的画家：这幅画本身证明了这一点，而在它旁边一幅较大的画更证明了这一点。这里面只是绘着一个人像——一个衣衫褴褛的美貌的孩子，他睡在街上，靠着波尔塔·罗萨街上的那只铜猪[18]。所有的观众都知道这个地方。孩子的双臂搭在这只猪的头上，而他自己则在呼呼地酣睡。圣母画像面前的灯对这孩子苍白细嫩的面孔射出一道强有力的光——这是一张美丽的画！一架镀金的大画框镶着它，在画框的一角悬着一个桂花圈；可是在绿叶中间扎着一条黑带，黑带上面挂着一块黑纱。

因为这位青年艺术家在几天以前死去了！

（1842）

[1] 这是意大利中部佛罗伦萨的首府。在意大利文里叫做翡冷翠，一般称为“花的城市”，因为城市里和周围的平原上生长着许多花。城市里还有许多古老的建筑和雕刻，是一个富有艺术价值的城市。

[2] 亚尔诺河是意大利中部的一条河，流过佛罗伦萨城。

[3] 米开朗基罗（1475—1564）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一个伟大的雕刻家、建筑家和诗人。“大卫”是他所刻的基督圣徒大卫的一个巨大的大理石像。

[4] 这是古代的一种武器，它是一种两端系有绳子的皮带。石块或弹子放在里面，经过一番挥转，便借离心力而射出。

[5] 这是指佛罗伦萨的艺术家切利尼（1500—1571）雕塑的一个铜像。它表现希腊神话中的勇士珀耳修斯砍掉一个女妖美杜莎的头。

[6] 萨比尼人是住在意大利中部的一个民族。他们在公元前290年被罗马人所征服。他们的女人受到征服者的大规模的蹂躏。

[7] 这是佛罗伦萨一个有名的绘画陈列馆，里面陈列着意大利各个时代的名画。

[8] 这是爱情的女神维纳斯的名雕像之一。美第奇是佛罗伦萨的统治者，相传他热心保护文学、艺术和诗人。

[9] 提香（1477—1576）是意大利威尼斯学派的一个名画家。

[10] 安季奥罗·布龙切诺（1502—1572）是佛罗伦萨的一个画家。

[11] 伽利略（1564—1642）是意大利的天文学家和物理学家，发明过许多物理学上的定律。他同时是佛罗伦萨大学的教授。

[12] 指艺术家。据基督教《圣经》上的意义，先知是指代上帝说教的人。

[13] 古代希伯来民族的一个先知。

[14] 阿尔菲爱里（1749—1803）是意大利的剧作家和诗人。

[15] 马基雅弗利（1469—1527）是佛罗伦萨的政治家和政治理论家，并且是“不择手段，只求达到目的”的泼辣的外交家。

[16] 这字的意大利原文是Marito，即“丈夫”或“爱人”的意思。

[17] 原文是Piazza della Trinita。

[18] 铜猪是后来铸造的。原物很古，是用大理石刻成的猪，立在乌菲齐宫美术陈列馆前面的广场上。

永恒的友情

我们飞离丹麦的海岸，

远远飞向陌生的国度，

在蔚蓝美丽的海水边，

我们踏上希腊的领土。

柠檬树结满了金黄果，

枝条被压得垂向地上；

遍地起绒草长得繁多，

还有美丽的大理石像。

牧羊人坐着，狗在休息，

我们围坐在他的四周，

听他叙述“永恒的友谊”

这是古老的优美的风俗。

我们住的房子是泥土糊成的，不过门柱则是刻有长条凹槽的大理石。这些大理石是建造房子时从附近搬来的。屋顶很低，几乎接近地面。它现在变成了棕色，很难看，不过它当初是用从山后砍来的、开着花的橄榄树枝和新鲜的桂树枝编成的。我们的住屋周围的空间很狭窄。峻峭的石壁耸立着，露出一层黑黝黝的颜色。它们的顶上经常悬着一些云块，很像白色的生物。我从来没有听到过一次鸟叫，这儿也从来没有人在风笛声中跳舞。不过这地方从远古的时代起就是神圣的：它的名字就说明这一点，因为它叫做德尔菲[1]！那些庄严深黑的山顶上全盖满了雪。最高的一座山峰在红色的晚霞中闪耀得最久——它就是帕那萨斯山[2]。一条溪流从它上面流下来，在我们的屋子旁边流过——溪流从前也是神圣的。现在有一头驴用腿把它搅浑了，但是水很急，一会儿它又变得清明如镜。

每一块地方和它神圣的寂静，我记得多么清楚啊！在一间茅屋的中央，有一堆火在烧着。当那白热的火焰在发着红光的时候，人们就在它上面烤着面包。当雪花在我们的茅屋旁边高高地堆起、几乎要把这房子掩盖住的时候，这就是我的母亲最高兴的时候。这时她就用双手捧着我的头，吻着我的前额，同时对我唱出她在任何其他的场合都不敢唱的歌——因为土耳其人是我们的统治者，不准人唱这支歌[3]。她唱道：

在奥林匹斯[4]的山顶上，在低矮的枞树林里，有一头很老的赤鹿。它的眼睛里充满了泪珠；它哭出红色的、绿色的，甚至淡蓝色的眼泪。这时有一头红褐色的小斑鹿走来，说："什么东西叫你这样难过，你哭得这样厉害，哭出红色的、绿色的，甚至淡蓝色的眼泪呢？"赤鹿回答说："土耳其人来到了我们村里，带来了一群野狗打猎——一群厉害的野狗。""我要把他们从这些岛上赶走，"红褐色的小斑鹿说，"我要把他们从这个岛上赶到深海里去！"但是在黄昏还没有到来以前，红褐色的小斑鹿就已经被杀死了。在黑夜还没有到来以前，赤鹿就被追赶着，终于也死去了。

当我的母亲在唱这支歌的时候，她的眼睛都湿了，一颗泪珠挂在她长长的睫毛上。但是她不让人看见她的泪珠，继续在火焰上烤我们的黑面包。这时我就紧握着拳头说：

"我们要杀掉土耳其人！"

她又把歌词念了一遍：

"'我要把他们从这些岛上赶到深海里去！'但是在黄昏还没有到来以前，红褐色的小斑鹿就已经被杀死了。在黑夜还没有到来以前，赤鹿就被追赶着，终于也死去了。"

当我的父亲回来的时候，我们已经孤独地在我们的茅屋里过了好几天和好几夜了。我知道，他会带给我勒庞多湾[5]的贝壳，甚至一把明亮的刀子呢。不过这次他带给我们一个小孩子——一个半裸着的小女孩。他把她搂在他的羊皮大衣里。她是裹在一张皮里。当这张皮脱下来的时候，她就躺在我母亲的膝上。她所有的东西只是黑头发上系着的三枚小银币。我的父亲说，这孩子的爸爸和妈妈都被土耳其人杀死了。他讲了许多关于他们的故事，弄得我整夜都梦着土耳其人。父亲自己也受了伤，妈妈把他臂上的伤包扎起来。他的伤势很重，他的羊皮衣被血凝结得硬化了。这个小姑娘将成为我的妹妹。她是那么可爱，那么明朗！就是我母亲的眼睛也没有她的那样温柔。安娜达西亚——这是她的名字

——将成为我的妹妹，因为她的父亲，根据我们仍然保存着的一种古老风俗，已经跟我的父亲连成为骨肉了：他们在年轻的时候曾结拜为兄弟，那时他们选了邻近的一位最美丽、最贤淑的女子来举行结拜的仪式。我常常听到人们谈起这种奇怪的优美风俗。

这个小小的女孩子现在是我的妹妹了；她坐在我的膝盖上，我送给她鲜花和山鸟的羽毛。我们一起喝帕那萨斯山的水，我们在这茅屋的桂树枝编的屋顶下头挨着头睡觉，我的母亲一连好几个冬天唱着关于那个红色、绿色和淡蓝色的泪珠的故事。不过我那时还不懂，这些泪珠反映着我的同胞们的无限的悲愁。

有一天，三个佛兰克人 [6] 来了。他们的装束跟我们的不同，他们的马背着帐篷和床。有二十多个带着剑和毛瑟枪的土耳其人陪伴着他们，因为他们是土耳其总督的朋友。他们还带着总督派人护送的命令。他们到这儿来只不过想看看我们的山，爬爬那耸立在雪层和云块中的帕那萨斯山峰，瞧瞧我们茅屋附近的那些奇怪的黑石崖。他们在我们的茅屋里找不到空处，也忍受不了阵阵炊烟，先是弥漫在我们的屋顶下，然后从低矮的门溜出去。他们在我们屋子外边的一块狭小的空地上搭起帐篷，烤着羔羊和鸡，倒出了浓烈的美酒，但是土耳其人却不敢喝 [7] 。

当他们离去的时候，我把裹在羊皮里的妹妹安娜达西亚背在背上，跟着他们走了一段路。有一个佛兰克人叫我站在一块大石头的前面，把我和她站在那儿的样子画下来，画得非常生动，好像我们是一个人一样；我从来没有想到过这样的事情，不过安娜达西亚和我的确像是一个人。她总是坐在我的膝上，或者穿着羊皮衣趴在我的背上。当我在做梦的时候，她就在我的梦中出现。

过了两晚，许多别的人到我们的茅屋里来了。他们都带着大刀和毛瑟枪。我的母亲说，他们是勇敢的阿尔巴尼亚人。他们只住了一个很短的时期。我的妹妹安娜达西亚在他们当中的一个人的膝上坐过。当这人走了以后，系在她头发上的银币就不再有三枚，而只剩下两枚了。他们把烟草卷在纸里，然后吸着。我记得他们对于应该走哪条路好，犹豫不决。

不过他们得作一个决定。他们终于走开了，我的父亲也跟他们一同

去了。不久，我们就听到劈啪的枪声。兵士们冲进我们的茅屋里来，把我的母亲、我自己和安娜达西亚都俘虏去了。他们宣称我们窝藏“强盗”，说我的父亲做了“强盗”的向导，因此要把我们带走。我看到了“强盗”们的尸首；我也看到了我父亲的尸首。我大哭起来，哭到后来睡着了。当我醒来的时候，我们已经被关进牢里了。不过监牢并不比我们的茅屋更坏。我们吃了一点洋葱，喝了一点从一个漆皮囊里倒出来的发了霉的酒，但是我们家里的东西也并不比这更好。

我记不起我们在牢里关了多久。不过许多白天和黑夜过去了。当我们出来的时候，已经要过神圣的耶稣复活节了。我把安娜达西亚背在背上，因为我的母亲病了，她只能慢慢地走路。我们要走很长一段路才能到达海边，到达勒庞多湾。我们走进一个教堂里去；金地上的神像射出光辉。这是安琪儿的画像。啊，他们是多么美！不过我觉得我们的小安娜达西亚同样美丽。教堂中央停着一口棺材，里面装满了玫瑰花。“这就是主基督，他作为美丽的花朵躺在那里面。”我的母亲说。于是牧师就说：“耶稣升起来了！”大家都互相吻着：每人手中拿着一支燃着的蜡烛。我也拿着一支，小小的安娜达西亚也拿着一支。风笛奏起来了，男人手挽着手从教堂里舞出来，女人们在外面烤着复活节的羊。我们也被邀请了。我坐在火堆旁边。一个年纪比我大一点的孩子用手搂着我的脖子，吻着我，同时说：“耶稣升起来了！”我们两人，亚夫旦尼得斯和我，第一次就是这样碰见的。

我的母亲会织渔网。在这块海湾地带，人们对于渔网的需求很大。所以我们在这个海边，在这个美丽的海边，住了很久。海水的味道像眼泪一样；海水的颜色使我记起了那只赤鹿的眼泪——一会儿变红，一会儿变绿，一会儿变蓝。

亚夫旦尼得斯会驾船。我常常和小安娜达西亚坐在船上。船在水面上行驶，像云块在空中流动一样。太阳落下去的时候，群山就染上一层深蓝的颜色，这道山脉比那道山脉高，在最远的地方是积雪的帕那萨斯山。山峰在晚霞中像火热的铁那样发着光。这光辉好像是从山里面射出来的，因为当太阳落了以后，它仍然在清净蔚蓝的空中放射了很久。白色的海鸟们用翅膀点着海水。除此以外，海上是清静无声，像黑石山中的德尔菲一样，我在船里仰天躺着，安娜达西亚靠在我的胸脯上，天上

的星星照得比我们教堂里的灯光还亮。它们像我们在德尔菲的茅屋前面坐着时所看到的星星那样，它们的方位一点也没有改变。最后我似乎觉得已经回到那儿去了。忽然间，水里起了一阵响声，船猛烈地摇动起来。我大声叫喊，因为安娜达西亚落到水里去了。不过，没有一会儿，亚夫旦尼得斯也非常敏捷，他立刻把她向我托上来！我们把她的衣服脱下，把水挤出来，然后又替她把衣服穿好。亚夫旦尼得斯也为自己这样做了。我们停在水上，一直到衣服晒干为止，谁也不知道，我们这位干妹妹使我们感到多么惊慌。对于她的生命，亚夫旦尼得斯现在也做了一份贡献。

夏天来了！太阳把树上的叶子都烤得枯黄了。我怀恋着我们那些清凉的高山和山里新鲜的泉水，我的母亲也怀恋着它们；因此一天晚上，我们就回到故乡去。多么和平，多么安静啊！我们在高高的麝香草上走过。虽然太阳把它的叶子晒焦了，它仍然发出芬芳的香气。我们没有遇到一个牧人，也没有见到一间茅屋。处处是一片荒凉和静寂。只有一颗流星说明天上还有生命在活动。我不知道，那清明蔚蓝的天空自己在发着光呢，还是星星在发着光，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群山的轮廓。我的母亲烧起火，烤了几个她随身带着的洋葱。我和我的小妹妹睡在麝香草里，一点也不害怕那喉咙里喷火的、丑恶的斯米特拉基 [8] 狼或山狗。我的母亲坐在我们的旁边——我想这已经够了。

我们回到了老家；不过我们的茅屋已经成了一堆废墟，现在我们得把它重建起来。有好几个女人来帮助我的母亲。不到几天工夫，新的墙又砌起来了，还有夹竹桃枝子编的新屋顶。我的母亲用树皮和兽皮做了许多瓶套子。我看守牧师的一小群羊；安娜达西亚和小乌龟成了我的玩伴。

有一天我们亲爱的亚夫旦尼得斯来拜访我们。他说他非常想看我们，所以他跟我们在一起愉快地住了两个整天。

一个月以后，他又来了。他说他要乘船到巴特拉和科孚去 [9] ，所以要先来和我们告别。他带来一条大鱼送给我的母亲。他会讲许多故事——不仅关于在勒庞多湾的渔夫的故事，而且关于那些像现在的土耳其人一样统治过希腊的君主和英雄的故事。

我曾经看到玫瑰花树上冒出一颗花苞。它花了许多天和许多星期的光阴才慢慢开成一朵玫瑰花。它美丽地在花枝上悬着，在我一点也没有想到它会变得多大、多美和多红以前，它就已经是这样的一朵花了。安娜达西亚对我说来也是这样。她现在成了一个美丽的姑娘了，而我也成了一个健壮的年轻人。盖在我母亲和安娜达西亚床上的狼皮，就是我亲自从狼身上剥下来的——我用枪打死的狼。

好几年过去了。一天晚上亚夫旦尼得斯来了。他现在长得很结实，棕色皮肤，像芦苇一样颀长。他跟我们大家亲吻。他谈到海洋，马耳他的堡垒和埃及的奇怪的石冢[10]。他的这些故事听起来很神奇，像是一个关于牧师的传说。我怀着一种尊敬的心情望着他。

“你知道的东西真多啊！”我说。“你真会讲！”

“不过最美的故事是你讲给我听的！”他说。“你曾经告诉过我一件事，我一直忘记不了——一件关于结拜兄弟的古老风俗。我倒很想按照这个风俗做呢！兄弟，我们到教堂去吧！像你的父亲和安娜达西亚的父亲那样。你的妹妹安娜达西亚是一个最美丽、最纯真的女子；让她来做我们的证人吧！谁也比不上我们希腊人，我们有这样一个美丽的风俗。”

安娜达西亚的脸儿红起来了，像一朵新鲜的玫瑰。我的母亲把亚夫旦尼得斯吻了一下。

离开我们房子大约一点钟的路程，在山上一块有些松土和几株稀疏的树撒下一点阴影的地方，立着一个小小的教堂。祭台前面挂着一盏银灯。

我穿着我最好的衣服：腰上束着一条白色的多褶短裙，身上穿着一件紧紧的红上衣，我的菲兹帽[11]上的缨子是银色的。我的腰带内插着一把刀子和一把手枪。亚夫旦尼得斯穿着希腊水手的蓝制服，胸前挂着刻有圣母玛利亚像的银章，他的领巾是像富有的绅士所戴的那样华贵。无论什么人一看就知道我们要去举行一个庄严的仪式。我们走进这个简陋的小教堂。从门外射进来的晚霞，照在燃着的灯上和绘在金底色的圣像上。我们在祭坛的台阶上跪下来，这时安娜达西亚在我们面前站着。她苗条的身上宽松地穿着一件白色的长袍；从她的雪白的颈项直到胸前

挂着一个缀满了新旧钱币的链子，像一个完整的衣领，她的黑发拢到头顶上，梳成一个髻，上面戴着小帽，帽子上缀有一些从古庙中寻来的金银币，任何希腊的女子也没有她这样的饰品。她的面孔发着光，她的眼睛像两颗星星。

我们三个人一齐静静地祈祷着；于是她问我们：

“你们两个人将成为共生死的朋友吗？”

“是，”我们回答说。

“那么在任何情况下，请你们记住这句话：我的兄弟是我身体的一部分！我的秘密就是他的秘密，我的幸福就是他的幸福！自我牺牲、耐心——我所有的一切东西将为他所有，也正如为我所有一样，成吗？”

我们又回答说：“成！”

于是她把我们两人的手合在一起，在我们的额上吻了一下。然后我们又静静地祈祷着。这时牧师从祭台边的门走出来，对我们三个人祝福。在祭台的帘子后面，升起了圣者的歌声。我们永恒的友谊现在建立起来了。当我们站起来的时候，我看到我的母亲站在教堂的门边痛哭。

在我们小小的茅屋里，在德尔菲的泉水旁边，一切是多么愉快啊！亚夫旦尼得斯，在他离去的头一天晚上，跟我一起默默地坐在一个山坡上面。他的手抱着我的腰，我的手围着他的脖子；我们谈到希腊的不幸，谈到我们国家谁是可以信任的人。我们灵魂中的每一个思想，现在赤裸裸地暴露在我们面前。我紧握着他的手。

“有一件事你还得知道，这件事一直到现在只有苍天和我知道，我整个的灵魂现在是在爱情中——一种比我对我的母亲和你还要强烈的爱情！”

“你爱谁呢？”亚夫旦尼得斯问，于是他的脸和脖子就红起来。

“我爱安娜达西亚！”我说——于是他的手在我的手里颤抖起来，他变得像死尸一样惨白，我看到了这情景；我了解其中的道理！我相信我

自己的手也在颤抖。我对他弯下腰来，吻了他的前额，低声说：“我从来没有对她表示过！也许她不爱我！兄弟，请想一想：我每天看到她，她是在我身旁长大的，她简直成了我的灵魂的一部分！”

“那么她是属于你的！”他说，“属于你的！我不能欺骗你——我也决不欺骗你！我也爱她呀！不过明天早晨我就要离去了。一年以后我们才能再见面。那时你们已经结婚了，会不会？我有一点钱，那是属于你的。你得拿去，你应该拿去！”

我们在山上走过，一句话也没有说。当我们走到母亲门口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很久。当我们走进门的时候，我母亲不在，安娜达西亚举起灯向我们走来，她用一种奇怪的悲哀的眼光望着亚夫旦尼得斯。

“明天你就要离开我们了！”她说。“这真使我感到难过！”

“使你难过！”他说。我觉得他的声音里表示出来的苦痛，跟我心中的苦痛是一样深。我说不出话来，不过他紧握着她的手，说道：

“我的这位兄弟爱你，你也爱他，是不是？他的沉默是他对你的爱情的明证。”

安娜达西亚颤抖起来，放声大哭。这时我的眼中，我的思想中，只有她的存在。我张开双臂抱着她说：“是的，我爱你！”

她把嘴唇贴在我的嘴上，双手搂着我的脖子。不过那盏灯跌到地上去了，我们四周是一片黑暗——像亲爱的、可怜的亚夫旦尼得斯的心一样。

在天还没有亮以前，他就起了床。他把大家都吻了一下，说了再会，就离去了。他把所有的钱都交给了我的母亲，作为我们大家的用费。安娜达西亚成了我的未婚妻。几天以后，她成了我的妻子。

（1842）

[1] 德尔菲是希腊的旧都。希腊的太阳神阿波罗的神庙就在这里。

[2] 帕那萨斯山在希腊的中部，有二千四百五十九米高，神话中说是阿波罗和文艺女神居住

的地方。

[3] 从15世纪中叶起一直到19世纪初，希腊是被土耳其人所占领的。

[4] 奥林匹斯山是希腊东北部的一座大山，据神话上说，它是希腊众神所住的地方。

[5] 勒庞多湾是希腊西部的一个海口。

[6] 佛兰克人是古代住在莱茵河流域的一个德国民族。

[7] 土耳其人一般信仰伊斯兰教。《古兰经》上说伊斯兰教徒不应喝酒。

[8] 斯米特拉基是希腊迷信中的一种怪物。它是从人们抛到田野里去的羊肠子里生出来的。

[9] 巴特拉是希腊西部的一个海口，科孚是希腊西北部的一个海岛。

[10] 指埃及的金字塔。

[11] 菲兹帽是一种圆筒状的红色帽子。信仰伊斯兰教的人一般都戴这种帽子。但在土耳其人统治下，希腊人也得戴这种帽子。

枞树

外边的大树林里长着一株非常可爱的小枞树。它生长的地点很好，能得到太阳光和充分的新鲜空气，周围还有许多大朋友——松树和别的枞树。不过这株小枞树急着要长大，它一点也不理睬温暖的太阳和新鲜的空气。当农家的小孩子出来找草莓和覆盆子、走来走去、闲散地聊天的时候，它也不理会他们。有时他们带着满钵子的、或用草穿起来的长串的草莓到来。他们坐在小枞树旁边，说："嗨，这个小东西是多么可爱啊！"而这株树一点也不愿意听这话。

一年以后它长了一节；再过一年它又长了一节。因此你只要看枞树有多少节，就知道它长了多少年。

"啊，我希望我像别的树一样，是一株大树！"小枞树叹了一口气说，"那么我就可以把我的枝桠向四周伸展开来，我的头顶就可以看看这个广大的世界！那么鸟儿就可以在我的枝上做窝；当风吹起来的时候，我就可以像别的树一样，煞有介事地点点头了。"

它对于太阳、鸟雀，对于在早晨和晚间飘过去的红云，一点也不感到兴趣。

现在是冬天了，四周的积雪发出白亮的光。有时一只兔子跑过来，在小枞树身上跳过去。……啊！这才叫它生气呢！不过两个冬天又过去了。当第三个冬天到来的时候，小枞树已经长得很大了，兔子只好绕着它走过去。

"啊！生长，生长，长成为大树，然后变老，只有这才是世界上最快乐的事情！"小枞树这样想。

在冬天，伐木人照例到来了，砍下几株最大的树，这类事情每年总有一次。这株年轻的枞树现在已经长得相当大了；它有点颤抖起来，因为那些堂皇的大树轰然一声倒到地上来了。它们的枝子被砍掉，全身溜光，又长又瘦——人们简直没有办法认出它们来，但是它们被装上车

子，被马儿拉出树林。

它们到什么地方去了呢？它们会变成什么呢？

在春天，当燕子和鹳鸟飞来的时候，枞树就问它们：“你们知道人们把它们拖到什么地方去了吗？你们碰到过它们没有？”

燕子什么也不知道。不过鹳鸟很像在想一件事情，连连点着头，同时说：

“是的，我想是的！当我从埃及飞出来的时候，我碰到过许多新船。这些船上有许多美丽的桅杆；我想它们就是那些树。它们发出枞树的气味。我看见过许多次；它们昂着头！它们昂着头！”

“啊，我多么希望我也能长大得足够在大海上航行！海究竟是怎样的呢？它是什么样儿的呢？”

“嗨，要解释起来，那可是不简单！”鹳鸟说着便走开了。

“享受你的青春吧，”太阳光说；“享受你蓬勃的生长，享受你身体里新鲜的生命力吧！”

风儿吻着这株树，露珠在它身上滴着眼泪。但是这株树一点也不懂得这些事情。

当圣诞节到来的时候，有许多很年轻的树被砍掉了。有的既不像枞树那样老，也不像它那样大，更不像它那样性急，老想跑开。这些年轻的树儿正是一些最美丽的树儿，它们都保持住它们的枝叶。它们被装上车子；马儿把它们拉出了树林。

“它们到什么地方去呢？”枞树问。“它们并不比我更大。是的，有一株比我还小得多呢。为什么它们要保留住枝叶呢？它们被送到什么地方去呢？”

“我们知道！我们知道！”麻雀唧唧喳喳地说。“我们在城里朝窗玻璃里面瞧过！我们知道它们到什么地方去！哦！它们要到最富丽堂皇的地方去！我们朝窗子里瞧过。我们看到它们被放在一个温暖房间的中央，

身上装饰着许多最美丽的东西——涂了金的苹果啦，蜂蜜做的糕饼啦，玩具啦，以及成千成百的蜡烛啦！”

“后来呢？”枞树问；它所有的枝子都颤动起来了。“后来呢？后来怎样一个结果呢？”

“唔，以后的事我们没有看见。不过那是美极了！”

“也许有一天我也不得不走上这条光荣的大道吧！”枞树高兴地说。“这比在海上航行要好得多！我真等待得不耐烦了！我惟愿现在就是圣诞节！现在我已经大了，成人了，像去年被运走的那些树一样！啊，我希望我高高地坐在车子上！我希望我就在那个温暖的房间里，置身于一片富丽堂皇之中！那么，以后呢？是的，以后更好、更美的事情就会到来，不然他们为什么要把我打扮得这样漂亮呢？一定会有更伟大、更美丽的事情到来的。不过什么事情呢？啊，我真痛苦！我真渴望！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

“请你跟我们一道享受你的生活吧！”空气和太阳光说。“请你在自由中享受你新鲜的青春吧！”

不过枞树什么也不能享受。它一直在生长，生长。在冬天和夏天，它老是立在那儿，发绿——深深的绿。看到过它的人说：“这是一株美丽的树！”到了圣诞节的时候，它是最先被砍掉了的一株。斧头深深地砍进树心里去，于是它叹了一口气就倒到地上来了：它感到一种痛楚，一阵昏厥，它完全想不起什么快乐。离开自己的家，离开自己根生土长的这块地方，究竟是很悲惨的。它知道自己将永远也见不到那些亲爱的老朋友，周围那些小灌木林和花丛了——也许连鸟儿也不会再见到呢，别离真不是什么愉快的事情。

当这树跟许多别的树在院子里一齐被卸下来的时候，它才清醒过来。它听到一个人说：“这是一株很好看的树儿；我们只要这一株！”

两位穿得很整齐的仆人走来了，把这枞树抬到一间漂亮的大客厅里去。四边墙上挂着许多画像，在一个大瓷砖砌的火炉旁边立着高大的中国花瓶——盖子上雕塑着狮子。这儿还有摇椅、绸沙发、堆满了画册的

大桌子和价值几千几万元的玩具——至少小孩子们是这样讲的。枞树被放进装满了沙子的大盆里。不过谁也不知道这是一个盆，因为它外面围着一层绿布，并且立在一张宽大的杂色地毯上。啊，枞树抖得多厉害啊！现在会有什么事情发生呢？仆人和小姐们都来打扮它。他们把花纸剪的小网袋挂在它的枝子上，每个小网袋里都装满了糖果；涂成金色的苹果和胡桃核也挂在上面，好像它们原来就是生长在上面似的。此外，枝子上还安有一百多根红色、白色和蓝色的小蜡烛。跟活人一模一样的玩偶在树叶间荡来荡去，枞树从来没有看到过这种东西。树顶上还安有一颗银纸做的星星。这真是漂亮，分外地漂亮。

“今晚，”大家说，“今晚它将要放出光明。”

“啊，”枞树想，“我希望现在就已经是夜晚了！啊，我希望蜡烛马上点起来！还有什么会到来呢？也许树林里的树儿会出来看我吧？麻雀会在窗玻璃面前飞过吧？也许我会在这儿生下根来，在夏天和冬天都有这样的打扮吧？”

是的，它所知道的就只这些。它的不安使它得了一种经常皮痛的毛病，而这种皮痛病，对于树说来，其糟糕的程度比得上我们的头痛。

最后，蜡烛亮起来了。多么光辉，多么华丽啊！枞树的每根枝子都在发抖，弄得一根蜡烛烧着了一根小绿枝。这才真叫它痛呢。

“愿上帝保佑我们！”年轻的姑娘们都叫起来。她们急忙把火灭掉了。

枞树现在可不敢再发抖了。啊，这真是可怕呀！它非常害怕失掉任何一件装饰品，它们射出的光辉把它弄得头昏目眩。现在那两扇门推开了，许多小孩子涌进来，好像他们要把整个的树都弄倒似的。年纪大的人镇定地跟着他们走进来。这些小家伙站着，保持肃静。不过这只有一分钟的光景。接着他们就欢呼起来，弄出一片乱糟糟的声音。他们围着这株树跳舞，同时把挂在它上面的礼物一件接一件地取走了。

“他们打算怎么办呢？”枞树想。“有什么事情会发生呢？”

蜡烛烧到枝子上来了。当它们快要烧完的时候，它们便被扑灭了，

这时孩子们便得到准许来掳掠这株树。啊！他们向它冲过来，所有的枝桠都发出折裂声。要不是树顶和顶上的一颗金星被系到天花板上，恐怕它早就倒下来了。

孩子们拿起美丽的玩具在周围跳舞。谁也不想再看这株树了，只有那位老保姆在树枝间东张西望了一下，而她只不过想知道是不是还有无花果或苹果没有被拿走。

“讲一个故事！讲一个故事！”孩子们都嚷着，同时把一位小胖子拖到树这边来。他坐在树底下——“因为这样我们就算是在绿树林里面了，”他说。“树儿听听我的故事也是很好的。不过我只能讲一个故事。你们喜欢听关于依维德·亚维德的故事呢，还是听关于那位滚下了楼梯、但是却坐上了王位、得到了公主的泥巴球[1]呢？”

“讲依维德·亚维德的故事！”有几个孩子喊着。“讲泥巴球的故事！”另外几个孩子喊着，这时闹声和叫声混作一团。只有枞树默默地不说一句话。它在想：“我不能参加进来吗？我不能做一点事儿吗？”不过它已经参加了进来，它应该做的事已经做了。

胖子讲着泥巴球的故事——“他滚下楼梯，又坐上了王位，并且得到了公主。”孩子们都拍着手，叫道：“讲下去吧！讲下去吧！”因为他们想听依维德·亚维德的故事，但是他们却只听到了泥巴球的故事。枞树立着一声不响，只是沉思着。树林里的鸟儿从来没有讲过这样的故事。泥巴球滚下了楼梯，结果仍然得到了公主！

“是的，世界上的事情就是这样！”枞树想，并且以为这完全是真的，因为讲这故事的人是那么一位可爱的人物。“是的，谁能知道呢？可能我有一天也会滚下楼梯，结果却得到一位公主！”于是它很愉快地盼望在第二天晚上又被打扮一番，戴上蜡烛、玩具、金纸和水果。

“明天我决不再颤动了！”它想。“我将要尽情为我华丽的外表而得意。明天我将要再听泥巴球的故事，可能还听到依维德·亚维德的故事呢。”

于是枞树一声不响，想了一整夜。

早晨，仆人和保姆都进来了。

“现在我又要漂亮起来了！”枞树想。可是他们把它拖出屋子，沿着楼梯一直拖到顶楼上去。他们把它放在一个黑暗的角落里，这儿没有一点阳光可以射进来。

“这是什么意思？”枞树想。“我在这儿干吗呢？我在这儿能听到什么东西呢？”

它靠墙站着，思索起来。它现在有的是时间思索；白天和晚间在不停地过去，谁也不来看它。最后有一个人来了，但是他的目的只不过是要搬几个大箱子放在墙角里罢了。枞树完全被挡住了，人们也似乎把它忘记得一干二净了。

“现在外边是冬天了！”枞树想。“土地是硬的，盖上了雪花，人们也不能把我栽下了；因此我才在这儿被藏起来，等待春天的到来！人们想得多么周到啊！人类真是善良！我只希望这儿不是太黑暗！太孤寂得可怕！——连一只小兔子也没有！树林里现在一定是很愉快的地方，雪落得很厚，兔子在跳来跳去；是的，就是它在我头上跳过去也很好——虽然我那时不大喜欢这种举动。这儿现在真是寂寞得可怕呀！”

“吱！吱！”这时一只小耗子说，同时跳出来。不一会儿另外一只小耗子又跳出来了。它们在枞树身上嗅了一下，于是便钻进枝桠里面去。

“真是冷得怕人！”两只小耗子说。“否则待在这儿倒是蛮舒服的。老枞树，你说对不对？”

“我一点也不老，”枞树说。“比我年纪大的树多着呢！”

“你是从什么地方来的？”耗子问。“你知道什么东西？”它们现在非常好奇起来。“请告诉我们一点关于世界上最美的地方的事情吧！你到那儿去过吗？你到储藏室去过吗？那儿的架子上放着许多乳酪，天花板下面挂着许多火腿；那儿，我们在蜡烛上跳舞；那儿，我们走进去的时候瘦，出来的时候胖。”

“这个我可不知道，”枞树说。“不过我对于树林很熟悉——那儿太阳

照着，鸟儿唱着歌。”

于是它讲了一些关于它的少年时代的故事。

小耗子们从来没有听过这类事情。它们静听着，说：

“嗨，你看到过的东西真多！你曾经是多么幸福啊！”

“我吗？”枞树说，同时把自己讲过的话想了一下，“是的，那的确是非常幸福的一个时期！”于是它叙述圣诞节前夕的故事——那时它身上饰满了糖果和蜡烛。“啊，”小耗子说，“你曾经是多么幸福啊，你这株老枞树！”

“我并不老呀！”枞树说。“我不过是今年冬天才离开树林的。我是一个青壮年人呀！”

“你的故事讲得多美啊！”小耗子说。

第二天夜里，它们带来另外四个小耗子听枞树讲故事。它越讲得多，就越清楚地回忆起过去的一切。于是它想：“那的确是非常幸福的一个时期！但是它会再回来！它会再回来！泥巴球滚下了楼梯，结果得到了公主。可能我也会得到一位公主哩！”这时枞树想起了长在树林里的一株可爱的小赤杨：对于枞树说来，这株赤杨真算得是一位美丽的公主。

“谁是那位泥巴球？”小耗子问。

枞树把整个故事讲了一遍，每一个字它都能记得清清楚楚。这些小耗子乐得想在这株树的顶上翻翻跟头。第二天晚上有更多的小耗子来了，在礼拜天那天，甚至还有两个大老鼠出现了。不过它们认为这个故事并不好听；小耗子们也觉得很惋惜，因为它们对这故事的兴趣也淡下来了。

“你只会讲这个故事么？”大老鼠问。

“只会这一个！”枞树回答说。“这故事是我在生活中最幸福的一个晚上听到的。那时我并不觉得我是多么幸福！”

“这是一个很蹩脚的故事！你不会讲一个关于腊肉和蜡烛的故事么？不会讲一个关于储藏室的故事么？”

“不会！”枞树说。

“那么我们就不听了！”大老鼠回答说。

于是它们就走开了。最后小耗子们也走开了。枞树叹了一口气，说：

“当这些快乐的小耗子坐在我身旁、听我讲故事的时候，一切倒是蛮好的。现在什么都完了！不过当人们再把我搬出去的时候，我将要记住什么叫做快乐！”

不过结果是怎样呢？嗨，有一天早晨人们来收拾这个顶楼：箱子都被挪开了，枞树被拖出来了——人们粗暴地把它扔到地板上，不过一个佣人马上把它拖到楼梯边去。阳光在这儿照着。

“生活现在又可以开始了！”枞树想。

它感觉到新鲜空气和早晨的太阳光。它现在是躺在院子里。一切是过得这样快，枞树也忘记把自己看一下——周围值得看的东西真是太多了。院子是在一个花园的附近；这儿所有的花都开了。玫瑰悬在小小的栅栏上，又嫩又香。菩提树也正在开着花。燕子们在飞来飞去，说：“吱尔——微尔——微特！我的爱人回来了！”不过它们所指的并不是这株枞树。

“现在我要生活了！”枞树兴高采烈地说，同时把它的枝子展开。但是，唉！这些枝子都枯了，黄了。它现在是躺在一个生满了荆棘和荒草的墙角边。银纸做的星星还挂在它的顶上，而且还在明朗的太阳光中发亮呢。

院子里有几个快乐的小孩子在玩耍。他们在圣诞节的时候，曾绕着这树跳过舞，和它在一块高兴过。最年幼的一个小孩子跑过来，摘下一颗金星。

“你们看，这株奇丑的老枞树身上挂着什么东西！”这孩子说。他用靴子踩着枝子，直到枝子发出断裂声。

枞树把花园里盛开的花和华丽的景色望了一眼，又把自己看了一下。它希望自己现在仍然待在顶楼的一个黑暗的角落里。它想起了自己在树林里新鲜的青春时代，想起了那快乐的圣诞节前夕，想起了那些高兴地听着它讲关于泥巴球的故事的小耗子们。

“完了！完了！”可怜的枞树说。“当我能够快乐的时候，我应该快乐一下才对！完了！完了！”

佣人走来了，把这株树砍成碎片。它成了一大捆柴，它在一个大酒锅底下熊熊地燃着。它深深地叹着气；每一个叹息声就像一个小小的枪声。在那儿玩耍着的小孩子们跑过来，坐在火边，朝它里面望，同时叫着：“烧呀！烧呀！”每一个爆裂声是一个深深的叹息。在它发出每一声叹息的时候，它就回想起了在树林里的夏天，和星星照耀着的冬夜；它回忆起了圣诞节的前夕和它所听到过的和会讲的惟一的故事——泥巴球的故事。这时候枞树已经全被烧成灰了。

孩子们都在院子里玩耍。最小的那个孩子把这树曾经在它最幸福的一个晚上所戴过的那颗金星挂在自己的胸前。现在一切都完了，枞树的生命也完了，这故事也完了：完了！完了！——一切故事都是这样。

（1845）

[1] 原文是Klumpe-dumpe，照字面直译就是“滚着的泥块”。

白雪皇后

第一个故事 关于一面镜子和它的碎片

请注意！现在我们要开始讲了。当我们听到这故事的结尾的时候，我们就会知道比现在还要多的事情，因为他是一个很坏的小鬼。他是一个最坏的家伙，因为他是魔鬼。有一天他非常高兴，因为他制造出了一面镜子。这镜子有一个特点：那就是，一切好的和美的东西，在里面一照，就缩作一团，变成乌有；但是，一些没有价值和丑陋的东西都会显得突出，而且看起来比原形还要糟。最美丽的风景在这镜子里就会像煮烂了的菠菜；最好的人不是现出使人憎恶的样子，就是头朝下，脚朝上，没有身躯；面孔变形，认不出来。如果你有一个雀斑，你不用怀疑，它可以扩大到盖满你的鼻子和嘴。

魔鬼说：这真够有趣。当一个虔诚和善良的思想在一个人的心里出现的时候，它就在这镜子里表现为一个露齿的怪笑。于是魔鬼对于他这巧妙的发明就发出得意的笑声来。那些进过魔鬼学校的人——因为他开办一个学校——走到哪里就宣传到哪里，说是现在有一个什么奇迹发生了。他们说，人们第一次可以看到世界和人类的本来面目。他们拿着这面镜子到处乱跑，弄得没有一个国家或民族没有在里面被歪曲过。现在他们居然想飞到天上去，去讥笑一下安琪儿。这镜子和他们越飞得高，它就越露出些怪笑。他们几乎拿不住它。他们越飞越高，接着，镜子和它的怪笑开始可怕地抖起来，弄得它从他们的手中落到地上，跌成几亿、几千亿以及无数的碎片。这样，镜子就做出比以前还要更不幸的事情来，因为有许多碎片比谷粒还要小。它们在世界上乱飞，只要一飞到人们的眼睛里去，便贴在那儿不动。这些人看起什么东西来都不对头，或者只看到事物的坏的一面，因为每块小小的碎片仍然具有整个镜子的魔力。有的人甚至心里都藏有这样一块碎片，结果不幸得很，这颗心就变成了冰块。

有些碎片很大，足够做窗子上的玻璃，不过要透过这样的玻璃去看自己的朋友却不恰当。有些碎片被做成了眼镜。如果人们想戴上这样的

眼镜去正确地看东西或公正地判断事物，那也是不对头的。这会引起魔鬼大笑，把肚子都笑痛了，因为他对这样的事情感到很痛快。不过外边还有几块碎片在空中乱飞。现在我们听听吧！

第二个故事 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

在一个大城市里，房子和居民是那么多，空间是那么少，人们连一个小花园都没有。结果大多数的人只好满足于花盆里种的几朵花了。这儿住着两个穷苦的孩子，他们有一个比花盆略为大一点的花园。他们并不是兄妹，不过彼此非常亲爱，就好像兄妹一样。他们各人的父母住在面对面的两个阁楼里。两家的屋顶差不多要碰到一起；两个屋檐下面有一个水笕；每间屋子都开着一个小窗。人们只须越过水笕就可以从这个窗子钻到那个窗子里去。

两家的父母各有一个大匣子，里面长着一棵小玫瑰和他们所需用的菜蔬。两个匣子里的玫瑰都长得非常好看。现在这两对父母把匣子横放在水笕上，匣子的两端几乎抵着两边的窗子，好像两道开满了花的堤岸。豌豆藤悬在匣子上，玫瑰伸出长长的枝子。它们在窗子上盘着，又互相缠绕着，几乎像一个绿叶和花朵织成的凯旋门。因为匣子放得很高，孩子们都知道他们不能随便爬到上面去，不过有时他们得到许可爬上去，两人走到一起，在玫瑰花下坐在小凳子上。他们可以在这儿玩个痛快。

这种消遣到冬天就完了。窗子上常常结满了冰。可是这时他们就在炉子上热一个铜板，把它贴在窗玻璃上，熔出一个小小的、圆圆的窥孔来！每个窗子的窥孔后面有一个美丽的、温和的眼珠在偷望。这就是那个小男孩和那个小女孩。男孩的名字叫加伊；女孩叫格尔达。

在夏天，他们只须一跳就可以来到一起；不过在冬天，他们得先走下一大段楼梯，然后又爬上一大段楼梯。外面在飞着雪花。

“那是白色的蜜蜂在集合，”年老的祖母说。

“它们也有一个蜂后吗？”那个小男孩子问。因为他知道，真正的蜜蜂群中都有一个蜂后。

“是的，它们有一个！”祖母说。“凡是蜜蜂最密集的地方，她就会飞来的。她是最大的一个蜜蜂。她从来不在这世界上安安静静地活着；她

一会儿就飞到浓密的蜂群中去了。她常常在冬夜里飞过城市的街道，朝窗子里面望。窗子上结着奇奇怪怪的冰块，好像开着花朵似的。”

“是的，这个我已经看到过！”两个孩子齐声说。他们知道这是真的。

“雪后能走进这儿来吗？”小女孩子问。

“只要你让她进来，”男孩子说，“我就要请她坐在温暖的炉子上，那么她就会融化成水了。”

不过老祖母把他的头发理了一下，又讲些别的故事。

晚间，当小小的加伊在家里、衣服脱了一半的时候，他就爬到窗旁的椅子上去，从那个小窥孔朝外望。有好几片雪花在外面徐徐地落下来，它们中间最大的一片落在花匣子的边上。这朵雪花越长越大，最后变成了一个女人。她披着最细的、像无数星星一样的雪花织成的白纱。她非常地美丽和娇嫩，不过她是冰块——发着亮光的、闪耀着的冰块——所形成的。然而她是有生命的：她的眼睛发着光，像两颗明亮的星星；不过她的眼睛里没有和平，也没有安静。她对着窗子点头和招手。这个小男孩害怕起来。他跳下椅子，觉得窗子外面好像有一只巨鸟在飞过去似的。

第二天下了一阵寒霜……接着就是解冻……春天到来了。太阳照耀着，绿芽冒出来，燕子筑起窝，窗子开了，小孩子们又高高地坐在楼顶水笕上的小花园里。

玫瑰花在这个夏天开得真是分外美丽！小女孩念熟了一首圣诗，那里面提到玫瑰花。谈起玫瑰花，她就不禁想起了自己的花儿。于是她就对小男孩子唱出这首圣诗，同时他也跟着唱起来：

山谷里玫瑰花长得丰茂，

那儿我们遇见圣婴耶稣。

这两个小家伙手挽着手，吻着玫瑰花，望着上帝的光耀的太阳，对它讲话，好像圣婴耶稣就在那儿似的。这是多么晴朗的夏天啊！在外

面，在那些玫瑰花丛之间，一切是多么美丽啊——这些玫瑰花好像永远开不尽似的！

加伊和格尔达坐着看绘有鸟儿和动物的画册。这时那个大教堂塔上的钟恰恰敲了五下。于是加伊说：

“啊！有件东西刺着我的心！有件东西落进我的眼里去了！”

小女孩子搂着他的脖子。他眨着眼睛。不，他什么东西都看不见。

“我想没有什么了！”他说。但是事实并不是这样。落下来的正是从那个镜子上裂下来的一块玻璃碎片。我们还记得很清楚，那是一面魔镜，一块丑恶的玻璃，它把所有伟大和善良的东西都照得渺小和可憎，但是却把所有鄙俗和罪恶的东西映得突出，同时把每一件东西的缺点弄得大家都注意起来。可怜的小加伊的心里也粘上了这么一块碎片。而他的心也就立刻变得像冰块。他并不感到不愉快，但是碎片却藏在他的心里。

“你为什么要哭呢？”他问。“这把你的样子弄得真难看！我一点事儿也没有。呸！”他忽然叫了一声：“那朵玫瑰花被虫吃掉了！你看，这一朵也长歪了！它们的确是一些丑玫瑰！它们真像栽着它们的那个匣子！”

于是他把这匣子狠狠地踢了一脚，把那两棵玫瑰花全拔掉了。

“加伊，你在干吗？”小女孩叫起来。

他一看到她惊惶的样子，马上又拔掉了另一棵玫瑰。于是他跳进他的窗子里去，离开了可爱的小格尔达。

当她后来拿着画册跟着走进来的时候，他说这书本只配给吃奶的小孩子看。当祖母在讲故事的时候，他总是插进去一个“但是……”当他一有机会的时候，他就偷偷地跟在她的后面，戴着一副老花镜，学着她的模样讲话：他学得很巧妙，弄得大家都对他笑起来。不久他就学会了模仿街上行人的谈话和走路。凡是人们身上的古怪和丑恶的东西，加伊都会模仿。大家都说：“这个孩子，他的头脑一定很特别！”然而这全是因为他眼睛里藏着一块玻璃碎片，心里也藏着一块玻璃碎片的缘故。他甚

至于还讥笑起小小的格尔达来——这位全心全意爱他的格尔达。

他的游戏显然跟以前有些不同了，他玩得比以前聪明得多。在一个冬天的日子里，当雪花正在飞舞的时候，他拿着一面放大镜走出来，提起他蓝色上衣的下摆，让雪花落到它上面。

“格尔达，你来看看这面镜子吧！”他说。

每一片雪花被放大了，像一朵美丽的花儿，或一颗有十个尖角的星星。这真是非常美妙。

“你看，这是多么巧妙啊！”加伊说。“这比真正的花儿要有趣得多：它里面一点毛病也没有——只要它们不融化，是非常整齐的。”

不一会儿，加伊戴着厚手套，背着一个雪橇走过来。他对着格尔达的耳朵叫着说：“我现在得到了许可到广场那儿去——许多别的孩子都在那儿玩耍。”于是他就走了。

在广场上，那些最大胆的孩子常常把他们的雪橇系在乡下人的马车后边，然后坐在雪橇上跑好长一段路。他们跑得非常高兴。当他们正在玩耍的时候，有一架大雪橇滑过来了。它漆得雪白，上面坐着一个人，身穿厚毛的白皮袍，头戴厚毛的白帽子。这雪橇绕着广场滑了两圈。于是加伊连忙把自己的雪橇系在它上面，跟着它一起滑。它越滑越快，一直滑到邻近的一条街上去。滑着雪橇的那人掉过头来，和善地对加伊点了点头。他们好像是彼此认识似的。每一次当加伊想解开自己的小雪橇的时候，这个人就又跟他点点头；于是加伊就又坐下来了。这么着，他们一直滑出城门。这时雪花在密密地下着，这孩子伸手不见五指，然而他还是在向前滑。他现在急速地松开绳子，想从那个大雪橇摆脱开来。但是一点用也没有，他的小雪橇系得很牢。它们像风一样向前滑。这时他大声地叫起来，但是谁也不理他。雪花在飞着，雪橇也在飞着。它们不时向上一跳，好像在飞过篱笆和沟渠似的。他非常害怕起来。他想念念祷告，不过他只记得起那张乘法表。

雪越下越大了。最后雪花看上去像巨大的白鸡。那架大雪橇忽然向旁边一跳，停住了；那个滑雪橇的人站起来。这个人的皮衣和帽子完全

是雪花做成的。这原来是一个女子，长得又高又苗条，全身闪着白光。她就是白雪皇后。

“我们滑行得很好，”她说。“不过你在冻得发抖吧？钻进我的皮衣里面来吧。”

她把他抱进她的雪橇，让他坐在她的身边，她还用自己的皮衣把他裹好。他好像是坠到雪堆里去了似的。

“你还感到冷吗？”她问，把他的前额吻了一下。

啊！这一吻比冰块还要冷！它一直透进他那一半已经成了冰块的心里——他觉得自己好像快要死了。不过这种感觉没有持续多久，他便马上觉得舒服起来。他也不再觉得周围的寒冷了。

“我的雪橇！不要忘记我的雪橇！”

这是他所想到的第一件事情。它已经被牢牢地系在一只白鸡上了，而这只白鸡正背着雪橇在他们后面飞。白雪皇后又把加伊吻了一下。从此他就完全忘记了小小的格尔达、祖母和家里所有的人。

“你现在再也不需要什么吻了，”她说，“因为如果你再要的话，我会把你吻死的。”

加伊望着她。她是多么美丽，他再也想象不出比这更漂亮和聪明的面孔。跟以前她坐在窗子外边对他招手时的那副样儿不同，她现在一点也不像是冰做的。在他的眼睛里，她是完美无缺的；他现在一点也不感到害怕。他告诉她，说他会算心算，连分数都算得出来；他知道国家的整个面积和居民。她只是微笑着。这时他似乎觉得，自己所知道的东西还不太多。他抬头向广阔的天空望；她带着他一起飞到乌云上面去。暴风在吹着，呼啸着，好像在唱着古老的歌儿。他们飞过树林和湖泊，飞过大海和陆地；在他们的下边，寒风在怒吼，豺狼在号叫，雪花在发出闪光。上空飞着一群尖叫的乌鸦。但更上面亮着一轮明朗的月亮，加伊在这整个漫长的冬夜里一直望着它。天亮的时候他在雪后的脚下睡着了。

第三个故事 一个会变魔术的女人的花园

当加伊没有回来的时候，小小的格尔达的心情是怎样的呢？他到什么地方去了呢？谁也不知道，谁也没有带来什么消息。有些男孩子告诉她说，他们看到他把雪橇系到另一个漂亮的大雪橇上，开上街道，滑出了城门。谁也不知道他在什么地方。许多人流过眼泪，小小的格尔达哭得特别久，特别伤心。后来大家认为他死了——落到流过城边的那条河里淹死了。啊，那是多么黑暗和漫长的冬天日子啊！

现在春天带着温暖的太阳光来了。

“加伊死了，不见了！”小小的格尔达说。

“我不相信！”太阳光说。

“他死了，不见了！”她对燕子说。

“我们不相信！”它们回答说。最后，小格尔达自己也不相信了。

“我将穿起我的那双新红鞋，”她有一天早晨说，“那双加伊从来没有看到过的鞋。然后我就到河边去寻找他！”

这时天还很早。她把还在睡觉的老祖母吻了一下，于是便穿上她的那双红鞋，单独走出城门，到河边去。

“你真的把我亲爱的玩伴带走了吗？如果你把他还给我，我就把这双红鞋送给你！”

她似乎觉得波浪在对她奇怪地点着头。于是她脱下她最心爱的东西——红鞋。她把这双鞋抛到河里去。可是它们落得离岸很近，浪花又把它们打回岸上，送还给她。这条河似乎不愿意接受她这件最心爱的东西，因为它没有把她的亲爱的加伊夺走。不过她以为她把这双鞋抛得不够远。因此就钻进停在芦苇中的一只船里去。她走到船的另一端，把这双鞋扔出去。但是这船没有系牢，她一动就把船弄得从岸边漂走了。她一发现这情形，就想赶快离开船，但是在她还没有到达另一端以前，船

已经离开岸有一亚伦 [1] 远了。它漂得比以前更快。

小小的格尔达非常害怕，开始大哭起来。可是除了麻雀以外，谁也听不见她；而麻雀并不能把她送回到陆地上来。不过它们沿着河岸飞，唱着歌，好像是要安慰她似的："我们在这儿呀！我们在这儿呀！"船顺流而下。小小的格尔达脚上只穿着袜子，坐着不动。她的一双小红鞋在她后面浮着。但是它们漂不到船边来，因为船走得很快。

两岸是非常美丽的。岸上有美丽的花儿和古树，有放着牛羊的山坡，可是却没有一个人。

"可能这条河会把我送到小加伊那儿去吧，"格尔达想。

这样她的心情就好转了一点。她站起来，把两边美丽的绿色的河岸看了好久。不久她就来到了一个很大的樱桃园。这里面有一座小小的房子，它有一些奇怪的蓝窗子和红窗子，还有茅草扎的屋顶，外面还站着两个木头兵：他们向所有乘船路过的人敬礼。

格尔达喊他们，因为她以为他们是真正的兵士。他们当然是不会回答的。她来到了他们的近旁，河已经把船漂到岸边了。

格尔达更大声地喊起来。这时有一个很老很老的女人拄着拐杖走出来了：她戴着一顶大草帽，上面绘着许多美丽的花朵。

"你这个可怜的小宝贝！"老女人说，"你怎么会在这个浪涛滚滚的河上，漂到这么远的地方来呢？"

于是这老太婆就走下水来，用拐杖把船钩住，把它拖到岸旁，把小小的格尔达抱下来。

格尔达很高兴，现在又回到陆地上来了，不过她有点害怕这位陌生的老太婆。

"来吧，告诉我你是谁。你怎样到这儿来的吧，"她说。格尔达把什么都告诉她了。老太婆摇摇头，说："哼！哼！"当格尔达把一切讲完了，问她有没有看见过小加伊的时候，老太婆就说他还没有来过，不过

他一定会来的，格尔达不要太伤心，她可以尝尝樱桃，看看花儿，它们比任何画册上画的都好，因为它们个个都能讲一个故事。于是她牵着格尔达的手，把她带到小屋子里去，把门锁起来。

窗子开得很高；玻璃都涂上了红色、蓝色和黄色。日光很奇妙地射进来，照出许多不同的颜色。桌上放着许多最好吃的樱桃。格尔达尽量地大吃一通，因为她可以多吃一点，没有关系。当她正在吃的时候，老太婆就用一把金梳子替她梳头发。她的头发卷成了长串的、美丽的黄圈圈，在她和善的小面孔上悬下来，像盛开的玫瑰花。

“我老早就希望有一个像你这样可爱的小女孩，”老太婆说。“现在你看吧，我们两人会怎样在一起幸福地生活！”

当老太婆梳着她的头发的时候，她就渐渐忘记了她的玩伴加伊，因为这个老太婆会使魔术，不过她并不是一个恶毒的巫婆。她只是为了自己的消遣而耍一点小幻术，同时她想把小小的格尔达留下来。因此她现在走到花园里去，用她的拐杖指着所有的玫瑰花。虽然这些花开得很美丽，但是不一会儿就都沉到黑地底下去了：谁也说不出，它们原来究竟是在什么地方。老太婆很害怕：假如格尔达看见了玫瑰花，她就会想起自己的花，因此也就记起小小的加伊，结果必定会跑走。

她现在把格尔达领到花园里去。啊！这里面是多么香，多么美啊！这里盛开着人们能够想象得到的花儿和每季的花儿：任何画册也没有这样多彩，这样美丽。格尔达快乐得跳起来。她一直玩到太阳在高高的樱桃树后面落下去为止。于是她到一个美丽的床上去睡；枕头是红绸子做的，里面还有蓝色的紫罗兰。她在这儿睡着了，做了一些奇异的梦，像一个皇后在新婚的那天一样。

第二天她又可以在温暖的太阳光中和花儿一起玩耍——这样过了好多天，格尔达认识了每一种花。花的种类虽然多，她似乎还觉得缺少一种，不过究竟是哪一种，她可不知道。有一天她坐着呆呆地看老太婆草帽上绘着的花儿：它们之中最美丽的一种是一朵玫瑰花。当老太婆把所有别的花藏到地底下去的时候，她忘记把帽子上的这朵去掉。不过，一个人如果不留神，结果总会是这样。

“怎么，这儿没有玫瑰花吗？”格尔达说。

于是她跳进花畦中间去，找了又找，但是她一朵也找不到。这时她就坐在地上哭起来：她的热泪恰恰落在一棵玫瑰花沉下去的地方。当热泪把土润湿了以后，这棵玫瑰就立刻冒出来，开着茂盛的花，正如它坠入土里时那样。格尔达拥抱着它，吻了玫瑰花朵，于是她便想起了家里的那些美丽的玫瑰花，同时也想起了小小的加伊。

“啊，我耽误了多少时间啊！”小姑娘说。“我要去找小小的加伊！你们知道他在什么地方吗？”她问那些玫瑰花。“你们知道他死了没有？”

“他没有死！”玫瑰花朵说。“我们曾经在地里待了一个时候。所有的死人都在那里。不过加伊并不在那里！”

“谢谢你们！”小小的格尔达说。于是她走到别的花朵面前去，朝它们的花萼里面看，并且问：“你们知道小小的加伊在什么地方吗？”

不过每朵花都在晒太阳，梦着自己的故事或童话。这些故事或童话格尔达听了许多许多，但是没有哪朵花知道关于加伊的任何消息。

卷丹花讲了些什么呢？

“你听到过鼓声‘咚——咚’吗？它老是只有两个音调：咚——咚！请听妇女们的哀歌吧！请听祭司们的呼唤吧！印度的寡妇穿着红长袍，立在火葬堆上[2]。火焰朝她和她死去了的丈夫身体燎上来。不过这个印度寡妇在想着站在她周围那群人中的一位活着的人：这个人的眼睛烧得比火焰还要灼热，他眼睛里的火穿进她的心，比这快要把她的身体烧成灰烬的火焰还要灼热。心中的火焰会在火葬堆上的火焰里死去吗？”

“这个我完全不懂！”小小的格尔达说。

“这就是我所要讲的童话，”卷丹花说。

牵牛花讲了些什么呢？

“在一条狭窄的山路上隐隐出现一幢古老的城堡。它古老的红墙上生满了密密的常春藤。叶子一片接着一片地向阳台上爬。阳台上站着一位

美丽的姑娘。她在栏杆上弯下腰来，向路上看了一眼。任何玫瑰花枝上的花朵都没有她那样鲜艳。任何在风中吹着的苹果花都没有她那样轻盈。她的美丽的绸衣服发出清脆的沙沙声！‘他还没有来吗？’”

“你的意思是指加伊吗？”小小的格尔达问。

“我只是讲我的童话——我的梦呀！”牵牛花回答说。

雪球花讲了些什么呢？

“有一块长木板吊在树间的绳子上，这是一个秋千。两个漂亮的小姑娘，穿着雪一样白的衣服，戴着飘有长条绿丝带的帽子，正坐在这上面打秋千。她们的哥哥站在秋千上，用手臂挽着绳子来稳住自己，因为他一只手托着一个小碟子，另一只手拿着一根泥烟嘴。他在吹肥皂泡。秋千飞起来了，五光十色的美丽的肥皂泡也飞起来了。最后的一个肥皂泡还挂在烟嘴上，在风中摇摆。秋千在飞着；一只像肥皂泡一样轻的小黑狗用后腿站起来，也想爬到秋千上面来。秋千继续在飞，小狗滚下来，叫着，生着气。大家都笑它，肥皂泡也破裂了。一块飞舞的秋千板和一个破裂的泡沫——这就是我的歌！”

“你所讲的这个故事可能是很动听的，不过你讲得那么凄惨，而且你没有提到过小小的加伊。”

风信子讲了些什么呢？

“从前有三个美丽的、透明的、娇滴滴的姊妹。第一位穿着红衣服，第二位穿着蓝衣服，第三位穿着白衣服。她们在明朗的月光中，手挽着手在一个静寂的湖边跳舞。她们并不是山妖，她们是人间的女儿。空气中充满了甜蜜的香气！这几位姑娘在树林里消逝了。于是香气变得更浓厚。三口棺材——里面躺着这三位美丽的姑娘——从树丛中飘到湖上来。萤火虫在它们上面飞，像些小小的飞灯一样。这些跳舞的姑娘们在睡觉呢，还是死去了？花的香气说她们死了，同时暮钟也在发出哀悼的声音！”

“你们使我感到怪难过的，”小小的格尔达说。“你们发出这样强烈的香气，我不禁要想起那几位死去了的姑娘。嗨，小小的加伊真的死了

吗？玫瑰花曾经到地底下去看过，它们说没有。”

“叮！当！”风信子的铃敲起来了。“我们不是为小小的加伊而敲——我们不认识他！我们只是唱着我们的歌——我们所知道的惟一的歌。”

格尔达走到金凤花那儿去。这花儿在闪光的绿叶中微笑。

“你是一轮光耀的小太阳，”格尔达说。“请告诉我，假如你知道的话，我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我的玩伴？”

金凤花射出美丽的光彩，又把格尔达望了一眼。金凤花会唱出一支什么歌呢？这歌跟加伊没有什么关系。

“在一个小院落里，明媚的太阳在春天的第一天暖洋洋地照着。它的光线在邻人屋子的白墙上滑行着。在这近旁，第一朵黄花开出来了，在温暖的阳光里像金子一样发亮。老祖母坐在门外的椅子上，她的孙女——一个很美丽的可怜的小姑娘——正回到家里来做短时间的拜望。她吻着祖母。这个幸福的吻里藏有金子，心里的金子。嘴唇是金子，全身是金子，这个早晨的时刻也是金子。这个呀！这就是我的故事！”金凤花说。

“我可怜的老祖母！”格尔达叹了一口气说。“是的，她一定在想念着我，在为我担心，正如她在为小小的加伊担心一样。不过我马上就要回家去了，带着加伊一道回家去。探问这些花儿一点用处也没有。它们只知道唱自己的歌，一点消息也不能告诉我！”于是她把她的小罩衫扎起来，为的是可以跑得快一点。可是当她在水仙花上跳过去的时候，花绊住了她的腿。她停下来瞧瞧这棵高高的黄色的花，问道：“也许你知道一点消息吧？”

于是她向这花儿弯下腰来。这花儿讲了些什么呢？

“我能看见我自己！我能看见我自己！”水仙花说。“我的天，我的天！我是多么香啊！在那个小小的顶楼里面立着一位小小舞蹈家：她一会儿用一条腿站着，一会儿用两条腿站着。她的脚跟在整个世界上跳。她不过是一个幻象罢了。她把水从一个茶壶里倒到她的一块布上——这是她的紧身上衣——‘爱清洁是一个好习惯！’她说。她的白袍子挂在一

个钉子上。它也是在茶壶里洗过、在屋顶上晒干的：她穿上这衣服，同时在颈项上围一条橙子色的头巾，把这衣服衬得更白了。踮起脚来看哪！你看她用一条腿站着的那副神气。我能看见我自己！我能看见我自己！”

“这一点也不使我感到兴趣！”格尔达说。“这对于我一点意义也没有！”于是她跑到花园的尽头去。门是锁着的。不过她把那生了锈的锁扭了一下，这锁便松了，门也自动地开了。于是小小的格尔达打着一双赤脚跑到外面来。她回头看了三次，没有任何人在追她。最后她跑不动了，便在一块大石头上坐下来。当她向周围一看的时候，夏天已经过去了——已是晚秋时节。在那个美丽的花园里，人们注意不到这件事情——那儿永远有太阳光，永远有四季的花。

“咳！我耽误了多少光阴啊！”小小的格尔达说。“这已经是秋天了！我不能再休息了！”

于是她立起身来继续向前走。哦！她的一双小脚是多么酸痛和疲累啊！周围是一片寒冷和阴郁的景色。柳树的长叶子已经黄了，雾在它们上面变成水滴下来。叶子在簌簌地往下掉。只有山楂结着果实，酸得使牙齿都要脱落。啊！这个茫茫的世界，是多么灰色和凄凉啊！

第四个故事 王子和公主

格尔达又不得不休息一下。在她坐着的那块地方的对面，一只大乌鸦在雪地上跳过去了。乌鸦已经坐了很久，呆望着她，点着头。现在它说："呱！呱！日安！日安！"这是它能够发出的惟一的声音，对于这个小姑娘它是怀有好感的。它问她单独在这个茫茫的大世界里想要到什么地方去。格尔达深深体会到"单独"这个字的意义。她把她的全部生活和遭遇都告诉了乌鸦，同时问它有没有看到过加伊。

乌鸦若有所思地点点头，同时说：

"可能看见过！可能看见过！"

"怎么，你真的看见过吗？"小姑娘叫起来，几乎把乌鸦搂得闷死了——她是这样热烈地吻它。

"轻一点！轻一点！"乌鸦说。"我想我知道：我相信那可能就是小小的加伊！不过他因为那位公主就把你忘掉了！"

"他是跟一位公主住在一起吗？"格尔达问。

"是的，请听吧！"乌鸦说。"不过要讲你的这种语言，对于我是太难了。如果你能听懂乌鸦的语言，那么我可以讲得更清楚了！"

"不成，我没有学过！"格尔达说。"不过我的祖母懂得，也能够讲这种语言。我只希望我也学过。"

"这倒没有什么关系！"乌鸦说。"我尽量把话讲得清楚好了。"

于是乌鸦便把它所知道的事情都讲了出来。

"在我们现在所在的这个王国里，有一位非常聪明的公主。她读过世界上所有的报纸，然后又把它们忘记得精光，因为她是那么聪明。最近她坐上了王位——据说这并不怎样有趣——这时她哼出一支歌，而这歌只有这么一句：'为什么我现在不结婚呢？'乌鸦说：'是的，这句话里有道理。'因此她很想结婚。不过她所希望的丈夫是：当人们和他讲话时，

他必须能答话，不仅是站在那儿，只是好看而已——因为这是怪讨厌的。于是她把侍女都召进来。当她们知道了她的用意的时候，她们都非常高兴。‘好极了！’她们说；‘前不久我们也有这个意见。’请你相信，我对你讲的每一个字都是真的！”乌鸦说。“我有一位很驯服的爱人，她可以在宫里自由来往，因此她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我了。”

当然所谓“爱人”也无非是一个乌鸦，因为物以类聚——乌鸦永远只会找乌鸦。

“所有的报纸立即出版，报纸的边上印着鸡心和公主的名字的头一个字母，作为装饰。人们可以读到：每个漂亮的年轻人可以自由到宫殿里来和公主谈话，而谈话的人如果能叫人觉得他是毫无拘束、对答如流的话，公主就要选他为丈夫！是的，是的！”乌鸦说，“请你相信我。我的话实实在在，没有半句虚假。年轻人成群结队地到来。一大堆人，一片忙乱。不过在头一两天里谁也没有交上好运。当他们来到街上的时候，什么话都会讲；不过他们一走进宫殿的门、看到穿银色制服的门警、看到台阶上站着穿金色制服的仆人和光耀夺目的大厅的时候，就糊涂起来了。当他们来到了公主坐着的那个王座面前的时候，他们什么话也说不出来，只能重复地念着公主所说出的话的最后一个字——而她并不要再听自己的话。好像这些人的肚皮里都塞满了麻醉剂，已经昏睡过去了似的。只有当他们回到街上来了以后，才能讲话。这些人从城门那儿一直站到宫门口，排成了一长队。我自己曾经去亲眼看过一次！”乌鸦说。“他们变得又饥又渴，不过到了宫殿里，他们连一杯温水也得不到。最聪明的几个人随身带了一点抹了黄油的面包，不过他们并不分给旁边的人吃，因为他们觉得，‘还是让这家伙现出一个饿鬼的样子吧，公主不会要他的！’”

“可是加伊，小小的加伊呢？”格尔达问。“他什么时候来呢？他会不会在他们中间呢？”

“等着！等着！我们马上就要谈到他了！到了第三天才有一位小小的人物到来。他没有骑马，也没有乘车子。他高高兴兴地大步走进宫里来。他的眼睛像你的一样，射出光彩。他的头发是又长又细，不过他的衣服是很寒碜的！”

“那正是加伊！”格尔达高兴地说。“哦，我总算是找到他了！”于是她拍起手来。

“他的背上背着一个小行囊！”乌鸦说。

“不，那一定是他的雪橇了！”格尔达说，“因为他是带着雪橇去的。”

“也可能是！”乌鸦说，“因为我没有仔细去瞧它！不过我听我那位驯服的爱人说起，当他走进宫殿的门、看到穿银色制服的守卫和台阶上穿金色制服的仆人的时候，他一点也不感到慌张。他点点头，对他们讲：‘站在这些台阶上一定是一件很腻烦的工作——我倒是宁愿走进去的！’大厅的烛光照耀得如同白昼。枢密顾问官和大臣们托着金盘子，打着赤脚走来走去。这叫人起一种庄严的感觉！他的靴子发出吱格吱格的响声，但是他却一点也不害怕！”

“这一定就是加伊！”格尔达说。“我知道他穿着一双新靴子；我亲耳听到它们在祖母的房间里发出吱格吱格的响声。”

“是的，它们的确发出响声！”乌鸦说。“他勇敢地一直走到公主面前，她是坐在纺车那么大的一颗珍珠上的。所有的侍女和她们的丫环以及丫环的丫环，所有的侍臣和他们的仆人以及仆人的仆人——每人还有一个小厮——都在四周站着。他们站得离门口越近，就越显出一副了不起的神气！这些仆人的仆人的小厮——他老是穿着拖鞋——几乎叫人不敢看他，因为他站在门口的样子非常骄傲！”

“这一定可怕得很！”小小的格尔达说。“但是加伊得到了公主吗？”

“假如我不是一个乌鸦的话，我也可以得到她的，虽然我已经订过婚。他像我讲乌鸦话时一样会讲话——这是我从我驯服的爱人那儿听来的。他既快活，又能逗人喜欢。他并不是来向公主求婚，而是专来听听公主的智慧的，他看中了她；她也看中了他。”

“是的，那一定就是加伊！”格尔达说。“他是那么聪明，他可以算心算，一直算到分数。哦！你能带我到宫里去一趟吗？”

“这事说来容易！”乌鸦说。“不过我们怎样实行呢？让我先跟我那个驯服的爱人商量一下吧。她可能给我们一点忠告。我要告诉你一点——像你这样小的女孩子，一般是不会得到许可走进里面去的。”

“会的，我会得到许可的！”格尔达说。“当加伊知道我来了的时候，他马上就会走出来，请我进去的。”

“请在门栏那儿等着我吧，”乌鸦说，于是它扭了扭头就飞去了。

当乌鸦回来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很久。

“呱！呱！”它说。“我代表我的爱人向你问候。这是我带给你的一小片面包。这是她从厨房里拿出来的。那儿面包多的是。你现在一定很饿了！……你想到宫里去是不可能的，因为你是打着赤脚的。那些穿着银色制服的警卫和穿着金色制服的仆人们不会让你进去的。不过请你不要哭；你还是可以进去的。我的爱人知道通到睡房的一个小后楼梯，同时她也知道可以在什么地方弄到钥匙！”

于是他们走到花园里去，在一条宽阔的林荫路上走。这儿树叶在簌簌地落下来。当宫殿里的灯光一个接着一个地熄灭了以后，乌鸦就把小小的格尔达带到后门那儿去。这门是半掩着的。

咳！格尔达又怕又急的心跳得多么厉害啊！她仿佛觉得她在做一件坏事似的；然而她只不过想知道那是不是小小的加伊而已。是的，那一定是他。她在生动地回忆着他那对聪明的眼睛和长长的头发。她可以想象得到他在怎样微笑——他在家里坐在玫瑰花树下时的那种微笑。他一定很高兴看到她的；听到她走了那么多的路程特地来找他；听到家里的人因为他的离去而感到多么难过。啊，这既使人害怕，又使人高兴。

他们现在走上了楼梯。食橱上点着一盏小灯；在屋子的中央，立着那只驯服的乌鸦。它把头掉向四周，望着格尔达。她依照她祖母教给她的那个样子，行了屈膝礼 [3] 。

“我的小姑娘，我的未婚夫把你讲得非常好，”驯服的乌鸦说。“你的身世——我们可以这么讲——是非常感动人的！请你把灯拿起来好吗？我可以在你前面带路。我们可以一直向前走，因为我们不会碰到任何人

的。”

“我觉得好像有人在后面跟着我似的，”格尔达说，因为有件什么东西在她身边滑过去了；它好像是墙上的影子，瘦腿的、飞跃的红鬃马，年轻的猎人和骑在马上的绅士和太太们。

“这些事物不过是梦罢了！”乌鸦说。“它们到来，为的是要把这些贵人的思想带出去游猎一番。这是一件很好的事情，因为这样你就可以在他们睡觉的时候多看他们一会儿。可是我希望，当你将来得到荣华富贵的时候，请你不要忘记了我！”

“这当然不成问题！”树林里的那只乌鸦说。

他们现在走进第一个大厅。墙上挂着许多绣着花的粉红色的缎子。在这儿，梦在他们身边跑过去了，但是跑得那么快，格尔达来不及察看这些要人。第二个大厅总比头一个大厅漂亮。是的，一个人会看得脑袋发昏！最后他们来到了卧室。在这儿，天花板就像生有玻璃——很贵重的玻璃——叶子的棕榈树冠。在屋子的中央有两张睡床悬在一根粗大的金杆子上，而且每一张床像一朵百合花。一张的颜色是白的，这里面睡着公主；另一张是红的，格尔达希望在这里面找到小小的加伊。她把一片红花瓣分开，于是她就看到一个棕色的脖子。哦，这就是加伊！她大声地喊出他的名字，同时把灯拿到他面前来。梦又骑在马上冲进房间里来了，他醒转来，掉过头，然而——他却不是小小的加伊！

这位王子只是脖子跟他的相似。不过他是年轻和美貌的。公主从百合花的床上向外窥看，同时问谁在这儿。小小的格尔达哭起来，把全部故事和乌鸦给她的帮助都告诉了她。

“可怜的孩子！”王子和公主说。

他们称赞了乌鸦一番，说他们并不生它们的气，不过它们可不能常做这类的事儿。虽然如此，它们仍然应该得到一件奖赏。

“你们愿意自由地飞出去呢，”公主问，“还是愿意作为宫里的乌鸦而获得一个固定的位置，享受能吃厨房里剩饭的权利呢？”

两只乌鸦鞠了一躬，要求有一个固定的位置，因为它们想到它们的老年。它们说：“老了的时候能够得到一些供给总是一件好事，正如俗话所说的一样。”

王子爬下床来，让格尔达睡在他的床上——他只能够做到这一点。她的小手十指交叉着，想道：“人和动物是多么善良的东西啊！”于是她闭起眼睛，幸福地睡着了。所有的梦又飞进来了；这一次它们是像安琪儿一样。它们拖着一个小雪橇，加伊坐在上面点着头。这一切只不过是一个梦罢了。她一醒来，这些梦就不见了。

第二天她全身穿上了丝绸和天鹅绒的衣服。有人向她提议，请她在宫里住下来，享受快乐的时光。不过她只要求得到一辆马拉的小车，和一双小靴子。这样她就可以又到外面去，去寻找加伊。

她不仅得到一双靴子，还得到一个暖手筒，并且穿着一身干净整齐的衣服。当她要离去的时候，一辆纯金做成的车子就停在门外等她。王子和公主的徽记在那上面亮得像一颗明星。车夫、侍者和骑手——因为还有骑手——头上都戴着金冠。王子和公主亲自扶她上车，同时祝她一路平安。那只树林里的乌鸦——它现在已经结了婚——陪送她走了开头三丹麦里 [4] 的路程。它坐在格尔达的身旁，因为叫它背对着马坐着，它可受不了。另外那只乌鸦站在门口，拍着翅膀。它不能跟他们同行，因为它有点头痛，而这头痛是因为它获得了那个固定职位后吃得太多了才有的。车子四壁填满了甜饼干，座位里垫满了姜汁饼干和水果。

“再会吧！再会吧！”王子和公主喊着，小小的格尔达哭起来，乌鸦也哭起来。他们这样一起走了开头三丹麦里路，于是乌鸦也说了声再会——这要算是最难过的一次别离。乌鸦飞到一棵树上，拍着黑翅膀，一直到它看不见马车为止——这车子闪耀得像明亮的太阳。

第五个故事 小强盗女孩

他们坐着车子走过浓密的树林。不过车子光耀得像一个火把，把一些强盗的眼睛都弄得昏眩起来，他们再也忍耐不住了。

“那是金子！那是金子！”他们大声说。他们冲上前来，拦住那些马匹，打死那些骑手、车夫和仆人，最后把格尔达从车上拖下来。

“她长得很胖……她长得很美……她是吃胡桃核长大的！”老女强盗说。她的胡子长得又长又硬，她的蓬松的眉毛把眼睛都盖住了。“她像一个肥胖的小羔羊！哪，好吃得很！”

于是她抽出一把明晃晃的刀子——刀子闪耀得怕人。

“哎哟！”老女人同时大叫了一声，因为她的亲生女儿爬在她的背上，把她的耳朵咬了一口；她是一个顽皮和野蛮的孩子，喜欢寻这种开心。“你这个捣蛋的孩子！”妈妈说，这样她就没有时间来杀掉格尔达了。

“我要她跟我一道玩耍！”小强盗女孩说。“她得把她的暖手筒和美丽的衣服给我，和我在床上一道睡！”

于是这孩子又咬了她一口，弄得老女强盗又跳起来，打着旋转；别的强盗们都笑起来，同时说：

“瞧，她和她的小鬼跳得多好！”

“我要坐进那个车子里去！”小强盗女孩说。

她要怎样就得怎样，因为她是一个被宠坏了的固执的孩子。她和格尔达坐在车子里，在树桩和荆棘上面驰过去，一直跑到森林里。小强盗女孩和格尔达是同样岁数，不过她的身体更强壮，肩膀更宽。她的皮肤是棕色的，眼睛很黑，几乎显出忧郁的样子。她把小小的格尔达拦腰抱住，说：

“只要我不生你的气，他们就不能杀你。我想你是一位公主吧？”

“不是，”小小的格尔达说。于是她把自己所遭遇到的事情，和她怎样喜欢小小的加伊，都对她讲了。

小强盗女孩严肃地看了她一眼，轻轻地点了点头，同时说：

“就是我生了你的气，他们也不能杀你，因为那时我就会亲自动手的。”

于是她揩干了格尔达的眼睛，把她的双手放进那又柔和、又温暖的暖手筒里。

现在马车停下来了。她们走进强盗宫殿的院子里来。这个宫殿从顶到地都布满了裂痕。大渡鸟和乌鸦从敞着的洞口飞出来，大哈巴狗——每只好像能吞掉一个人似的——跳到很高，不过它们并不叫，因为这是不准许的。

在一个古老的、烟熏的大房间里，有一堆火在石铺的地上熊熊地燃着。烟在天花板下面打旋转，想要找一个出路冒出去。有一大罐子汤正在沸腾着，有许多家兔和野兔在铁杆上烤着。

“今晚你跟我和我的小动物一起睡，”小强盗女孩说。

她们吃了一些东西，也喝了一些东西，然后走到铺了稻草和地毯的一个墙角里去。这儿有一百多只鸽子栖在板条上和栖木上。它们都快要睡着了。不过当这两个女孩子来到的时候，它们就把头掉过来看了一眼。

“这些东西都是属于我的，”小强盗女孩说。于是她马上抓住手边的一只，提着它的双腿摇了几摇，直到弄得它乱拍起翅膀来。“吻它一下吧！”她大声说，同时用它在格尔达的脸上打了一下，“那儿坐着几个林中的混蛋，”她继续说，指着墙上用木条拦着的一个洞口。“这两个东西都是林中的混蛋。如果你不把它们关好，它们马上就飞走了。现在请看我的老爱人‘叭’吧。”她抓着一只驯鹿的角，把它拖出来。它是套着的；颈项上戴着一个光亮的铜圈。“我们得把它牢牢地套住，否则它就逃掉了。每天晚上我用一把尖刀子在它的脖子上搔搔痒——它非常害怕这一手。”

这小女孩子于是从墙缝里抽出一把长刀，放在驯鹿的脖子上滑了几下。这只可怜的动物弹着腿子。小强盗女孩大笑了一通，把格尔达拖进床里去。“当你睡觉的时候，你也把这刀子放在身边吗？”格尔达问，同时惊恐地望着这把刀子。

“我总是和我的刀子一起睡觉的！”小强盗女孩回答说，“因为谁也不知道会有什么意外发生呀。不过现在请你把关于加伊的事情，以及你为什么跑到这个大世界里来的缘故，再告诉我一遍吧。”

格尔达又从头讲了一遍。斑鸠在上面的笼子里咕咕地叫，同时别的斑鸠就都睡去了。小强盗女孩把一只手搂着格尔达的脖子，另一只手拿着刀子，也睡去了——人们可以听见她的鼾声。不过格尔达无论如何也合不上眼睛——她不知道她要活着，还是死去。

强盗们围着火坐着，一面唱歌，一面喝酒。那个强盗老女人就翻着跟头。一个小女孩子看到这情景真要感到害怕。

于是那些斑鸠就说：“咕！咕！我们看见过小小的加伊。一只白母鸡背着他的雪橇：他坐在白雪皇后的车子里。当我们呆在窝里的时候，车子低低地在树林上飞过去。她在我们的小斑鸠身上吹了一口气：除了我们俩以外，大家都死了。咕！咕！”

“你们在上面讲些什么？”格尔达问。“白雪皇后旅行到什么地方去了？你们知道吗？”

“她大概是旅行到拉普兰 [5] 去了，因为那儿整年都是冰雪。你去问问用绳子套着的那只驯鹿吧。”

“那儿有冰有雪，那儿壮丽辉煌！”驯鹿说。“那儿，人们可以在亮晶晶的原野上自由地跳跃！那儿，白雪皇后架起她夏天的帐篷，不过她经常住的宫殿是在北极附近一个叫斯匹次卑尔根 [6] 的岛上。”

“啊，加伊，小小的加伊！”格尔达叹着气。

“你得静静地躺着，”小强盗女孩说，“否则我就要把刀子刺进你的肚皮里去！”

第二天早晨，格尔达把斑鸠说的话都告诉了她。小强盗女孩的样子非常严肃，不过她点点头，说：

“不要紧！不要紧！你知道拉普兰在什么地方吗？”她问驯鹿。

“谁能比我还知道得更清楚呢？”驯鹿说，它的一双眼睛在脑袋上转动着。“我是在那儿出生，在那儿长大的。我在那儿的雪地上跳跃过。”

“听着！”小强盗女孩对格尔达说。“你要知道：我们的男人都走了。只有妈妈还留下，她将在这儿待下去。不过将近中午的时候，她将从那个大瓶里喝点东西，于是她就要打一个盹儿。那时我再来帮你的忙吧！”

她从床上跳下来，搂着她妈妈的脖子，拉拉她的胡子，说：

“早安，我的亲爱的老母山羊。”

她的妈妈在她的鼻子上敲了几下，敲得她发红和发青——不过这完全是从真正的母爱出发的。

妈妈从瓶子里喝了点什么东西以后，就睡过去了。小强盗女孩走到驯鹿那儿，说：

“我倒很想用尖刀再捅你几下，因为这样你的样子才滑稽。不过没有关系，我将解开你的绳子，把你放出去，好使你能跑到拉普兰去。不过你得好好地使用你的这双腿，把这个小小的女孩子带到白雪皇后的宫殿里去——她的玩伴就在那儿。你已经听到过她对我讲的话，因为她的声音讲得很大，而且你也在偷听！”

驯鹿快乐得高高地跳起来。小强盗女孩把小小的格尔达抱到它的背上，而且很谨慎地把她系牢，甚至还给了她一个小垫子作为座位。

“没有关系，”她说，“你穿上你的皮靴好了，因为天气变冷了。不过我要把这个暖手筒留下，因为它很可爱！但是你仍然不会感到冷的。这是我母亲的一副大手套，可以一直套到你的胳膊肘子上。套上去吧！你的一双手现在真像我那位丑妈妈的手了。”

格尔达快乐得哭起来。

“你流出一大摊眼泪，我看不惯！”小强盗女孩说。“现在你应该显得很快乐才是。你把这两块面包和一块火腿拿去吧，免得挨饿。”

这些东西都被系在驯鹿的背上。小强盗女孩把门打开，把一些大狗都哄进屋子里去。于是她用刀子把绳子割断，并且对驯鹿说：“你跑吧！不过请你好好地照料这个小女孩子！”

格尔达把她戴着大手套的一双手伸向小强盗女孩，说了声“再会！”于是驯鹿就在树桩和岩石上飞奔起来，穿过树林，越过沼泽地和大草原，尽快地奔驰。豺狼在呼啸，乌鸦在呱呱地叫。“嘘！嘘！”这是空中发出的声音。天空好像燃烧起来了似的。

“那是我亲爱的老北极光！”驯鹿说。“瞧，它是多么亮！”于是它跑得更快，日夜不停地跑。

面包吃完了，火腿也吃完了，这时他们到达了拉普兰。

第六个故事 拉普兰女人和芬兰女人

他们在一个小屋子面前停下来。这屋子是非常简陋的：它的屋顶低得几乎接触到地面；它的门是那么矮，当家里的人要走出走进的时候，就得伏在地上爬。屋子里除了一个拉普兰老太婆以外，什么人也没有，她现在在一盏油灯上煎鱼。驯鹿把格尔达的全部经历都讲了，不过它先讲自己的，因为它觉得它的最重要。格尔达冻得一点气力也没有，连一句话也讲不出来了。

“唉，你们这些可怜的东西！”拉普兰女人说，“你们要跑的路还长得很呢！你们还要跑三百多丹麦里路，才能达到芬马克[7]，因为白雪皇后在那儿的乡下休假。她每天晚上放起蓝色的焰火[8]。我将在一条干鳕鱼上写几个字，因为我没有纸。你们可以把它带到一个芬兰的老太婆那儿去——她会告诉你更多的消息。”

当格尔达暖了一阵、吃了和喝了一些东西以后，拉普兰女人就在一条干鳕鱼上写下几个字，并且告诉格尔达好好地拿着它，然后把她系在驯鹿的背上，这只鹿立刻就跳走了，“呼！呼！”它跃到高空中。最美丽的、蔚蓝色的北极光，一整夜不停地在闪耀着。

这样他们到了芬马克，他们在那个芬兰女人的烟囱上敲着，因为她连一个门也没有。

屋子里的热气很大，芬兰女人几乎是一丝不挂地住在那儿。她的身材很小，而且很脏。她马上把格尔达的衣服解开，把她的大手套和靴子脱下，否则格尔达就会感到太热了。她在驯鹿的头上放了一块冰，然后读了写在鳕鱼上的字——她一连读了三遍。当她把这些字都记熟了以后，就把这鱼扔进一个汤罐里去煮，因为它是可以吃的，而且她又是一个从来不浪费任何东西的人。

驯鹿先讲了自己的故事，然后又讲了小小格尔达的故事。芬兰女人眨着她聪明的眼睛，一句话也不说。

“你是很聪明的，”驯鹿说，“我知道你能用一根缝线把世界上所有的

风都缝在一起。如果船长解开一个结，他就可以有好的风；如果他松开第二个结，那么风就吹得厉害；不过，当他解开第三个和第四个结的时候，那就会有一阵可以把树林吹倒的暴风雨。你能不能给这小女孩一点东西喝，使她能有十二个人那么大的力量来制服白雪皇后呢？”

“十二个人那么大的力量！”芬兰女人说。“这太管用了！”

她走到橱格子那儿，抱下一大捆皮，把这捆皮打开。它上面写着许多奇怪的字母。芬兰女人读着，一直读到额上滴下汗珠。

不过驯鹿又替小小的格尔达非常殷切地恳求了一番，格尔达本人也用充满了泪珠的、祈求的眼光望着这芬兰女人。女人也开始眨着眼睛，把驯鹿牵到一个墙角边去，一面在它背上放一块新鲜的冰，一面说：

“小小的加伊当然是住在白雪皇后那儿的。他在那儿觉得什么东西都合乎他的胃口和想法。他以为那儿就是世界上最美的地方。不过这是因为他的心里有一块镜子的碎片、他的眼里有一颗镜子的碎粒的缘故。必须先把它们取出来，不然他将永远不能成为人了。白雪皇后会尽一切力量来留住他的！”

“不过你能不能给小小的格尔达一件什么东西，使她能有力量克服一切困难呢？”

“我不能给她比她现在所有的力量更大的力量：你没有看出这力量是怎样大吗？你没有看出人和动物是怎样为她服务吗？你没有看出她打着一双赤脚在这世界上跑了多少路吗？她不需从我们这儿知道她自己的力量。她的力量就在她的心里；她是一个天真可爱的孩子——这就是她的力量。如果她自己不能到达白雪皇后那儿、把那玻璃碎片从小小的加伊身上取出来，那么我们也没有办法帮助她！白雪皇后的花园就从那个离开这儿两丹麦里路的地方开始。你可以把这小姑娘带到那儿去：把她放在雪地上一个生满了红浆果的大灌木林旁边。不要待在那儿闲聊，抓紧时间回到这儿来！”

于是芬兰女人就把格尔达抱到驯鹿的背上。它尽快地飞跑。

“哎呀，我没有穿上靴子！没有戴上大手套！”小小的格尔达叫着。

她马上感到刺人的寒冷；不过驯鹿不敢停下来：它一口气跑到生满了红浆果的那个灌木林旁边。它把格尔达放下来，在她的嘴上吻了一下，于是大颗亮晶晶的眼泪就流到了它脸上来。它尽快地又跑回去了。可怜的格尔达站在那儿，在那可怕的、寒冷的芬马克，没有穿鞋子，也没有戴大手套。

她拼命地向前跑。一股雪花卷过来了。它不是从天上落下来的，因为天上非常晴朗，而且还射出北极光。雪花是沿着地面卷来的。它越逼得近，就越变得庞大。格尔达记起，从前她透过凸透火镜朝外望的时候，雪花是多么大，多么美丽啊。不过在这儿它们显得非常庞大和可怕——它们是有生命的。它们是白雪皇后的前哨兵，而且是奇形怪状的。有的样子像丑陋的大刺猬；有的像许多伸出头的、纠作一团的蛇；有的像毛发直立的小胖熊。它们全都是白得发亮的、有生命的雪花。

小小的格尔达念着《主祷文》。天气是那么寒冷，她可以看到自己呼出的气像烟雾似的从嘴里冒出来。呼出来的气越来越浓，形成了明亮的小安琪儿。当他们一接触到地面时，就越变越大。他们都戴着头盔，拿着矛和盾。他们的数目在增大。当格尔达念完了祷告以后，她周围就出现了一个很大的兵团。这些兵士用长矛刺着这些可怕的雪花，把这些雪花打成无数碎片。于是小小的格尔达就又稳步地、勇敢地向前进。安琪儿抚摸着她的手和脚，于是她就不那么感到寒冷了。她匆忙地向白雪皇后的宫殿前进。

不过现在我们要先看看加伊正在做什么。他一点也没有想到小小的格尔达，更想不到她正站在宫殿的门口。

第七个故事 白雪皇后宫殿里发生的事情和结果

宫殿的墙是由积雪筑成的，刺骨的寒风就是它的窗和门。这里面有一百多间房子，全是雪花吹到一起形成的。它们之中最大的房间有几丹麦里路长。强烈的北极光把它们照亮；它们是非常大，非常空，非常寒冷和非常光亮。这儿从来没有过什么快乐，甚至小熊的舞会也没有。事实上，暴风雪很可能在这儿奏起一点音乐，让北极熊用后腿站着迈迈步子，表演表演它们出色的姿态。年轻的白狐狸姑娘们也从来没有开过任何小茶话会。

白雪皇后的大厅里空空的、大大的和冷冷的。北极光照得那么明亮，你可以算出它在什么时候最高，什么时候最低。在这个空洞的、没有边际的雪厅中央有一个结冰的湖——它裂成了一千块碎片；不过每一片跟其他的小片的形状完全一样，所以这就像一套很完美的艺术品。当白雪皇后在家的时候，她就坐在这湖的中央。她自己说她是坐在理智的镜子里，而且这是惟一的、世上最好的镜子。

小小的加伊冻得发青——的确，几乎是冻得发黑，不过他不觉得，因为白雪皇后把他身上的寒颤都吻掉了。他的心简直像一块冰块。他正在搬弄着几块平整而尖利的冰，把它们拼来拼去，想拼成一件什么东西。这正好像我们想用几块木片拼成图案一样——就是所谓中国玩具[9]。加伊也在拼图案——最复杂的图案。

这叫做理智的冰块游戏。在他的眼中，这些图案是最了不起的，也是非常重要的东西；这完全是因为他眼睛里的那块镜子碎片在作怪的缘故。他把这些图案摆出来，组成一个字——不过怎么也组不成他所希望的那个字——“永恒”。于是白雪皇后就说：

“如果你能拼出这个图案的话，那么你就是你自己的主人了。我将给你整个世界和一双新冰靴，作为礼物。”

可是他拼不出来。

“现在我急于要飞到温暖的国度里去！”白雪皇后说。“我要去看看那

些黑罐子！”她所指的是那些火山，也就是我们所谓的埃特纳火山和维苏威火山[10]。“我将使它们变得白一点！有这个需要；这对于葡萄和柠檬是有好处的。”

于是白雪皇后就飞走了。加伊单独坐在那有几丹麦里路长的、又大又空的冰殿里，呆望着他的那些冰块。他坠入深思，几乎把头都想破了。他直挺挺地坐着，一动也不动，人们可能以为他是冻死了。

这时小小的格尔达恰巧走进大门，到宫殿里面来了。这儿的风很锐利，不过当她念完了晚祷后，风儿就静下来了，好像睡去了似的。她走进了这个宽广、空洞、寒冷的屋子，看到了加伊。她马上就把他认出来了。她飞奔到他身边，拥抱他，紧紧地搂着他，同时叫出声来：

“加伊，亲爱的小加伊！我总算找到你了！”

不过他坐着一动也不动，直挺挺的，很冷淡。于是小格尔达流出许多热泪。眼泪流到他的胸膛上，渗进他的心里，把那里面的雪块融化了，把那里面的一小块镜子的碎片也分解了。他望着她，她唱出一首圣诗：

山谷里玫瑰花长得丰茂，

那儿我们遇见圣婴耶稣。

这时加伊大哭起来。他哭得厉害，连眼睛中的镜子粉末也流出来了。现在他认得出她，所以他快乐地叫着：

“格尔达，亲爱的格尔达！你到什么地方去了这么久？我也到什么地方去了？”他向周围望了一眼。“这儿是多么寒冷啊！这儿怎么这样大，这样空啊！”

他紧抱着格尔达。她快乐得一时笑，一时哭。他们是那么高兴，连四周的冰块都快乐得跳起舞来。当他们因为疲乏而躺下来的时候，两人就恰恰形成一个字的图案——白雪皇后曾经说过，如果他能拼出这个图案，他就成为他自己的主人，同时她也将给他整个世界和一双新冰靴。

格尔达吻着他的双颊：双颊像开放的花；她吻着他的双眼：双眼像

她自己的一样发亮；她吻着他的手和脚，于是他又变得健康和活泼起来。白雪皇后这时尽可以回到家里来，但是他的解放的字据已经亮晶晶地印在冰块上。

他们手挽着手，走出了这座巨大的冰宫。他们谈起了祖母，谈起了屋顶上的玫瑰花。他们到什么地方，风就停息了，同时太阳就露出了脸。当他们来到那个红浆果的灌木林的时候，驯鹿正在那儿等待着他们。它还带来了另外一只小母鹿。母鹿的乳房鼓得满满的，所以她给这两个小孩子温暖的奶吃，同时吻着他们的嘴。它们把加伊和格尔达先送到芬兰女人那儿去。他们在她温暖的房间里暖了一阵子，并且得到一些关于回家的路程的指示。然后他们就到拉普兰女人那儿去。这女人已经为他们做好了新衣服，而且把他们的雪橇也准备好了。

驯鹿和小母鹿在他们旁边连蹦带跳地走着，一直陪送他们到达边境。这儿早春的植物已经冒出绿芽来了。他们和这两只驯鹿和拉普兰女人告了别。“再会吧！”大家都说。初春的小鸟开始喃喃地唱着歌；树林盖满了一层绿色的嫩芽。有一匹漂亮的马儿从树林里跑出来。格尔达认识它，因为它就是从前拉着金马车的那匹马。一个年轻的姑娘骑着它。她头上戴着一顶发亮的红帽子，腰间还佩带着两支手枪。这就是那个小强盗女孩。她在家里待得腻了，想要先到北方去一趟；如果她不喜欢那地方的话，再到别的地方去。她马上就认出了格尔达；格尔达也认出了她。她们见了面非常高兴。

“你真是一个可爱的流浪汉！”她对小小的加伊说。“我倒要问问，你值不值得让一个人赶到天边去找你？”

不过格尔达摸着她的脸，问起那位王子和那位公主。

“他们都旅行到外国去了！”小强盗女孩说。

“可是那只乌鸦呢？”小格尔达问。

“嗯，那只乌鸦已经死了，”小强盗女孩回答说。“那只驯服的爱人便成了一个寡妇。它的腿上还带着一条黑绒[11]！她伤心得很，不过这完全没有一点意义！现在请把你的经过告诉我，你怎样找到他的。”

格尔达和加伊两个人都把经过讲出来了。

“嘶——唏——嗤！”小强盗女孩说。

于是她握着他们两人的手，同时答应说，如果她走过他们的城市，她一定会来拜访他们的。然后她就骑着马奔向茫茫的大世界里去了。格尔达和加伊手挽着手走。他们在路上所见到的是一个青枝绿叶、开满了花朵的美丽的春天。教堂的钟声响起来了，他们认出了那些教堂的尖塔和他们所住的那个大城市。他们走进城，一直走到祖母家的门口；他们爬上楼梯，走进房间——这儿一切东西都在原来的地方没有动。那个大钟在“滴答——滴答”地走，上面的针也在转动。不过当他们一走出门的时候，他们就发现自己已经长成大人了。水笂上的玫瑰花正在敞开的窗子面前盛开。这儿有好几张小孩坐的椅子。加伊和格尔达各自坐在自己的椅子上，互相握着手。他们像做了一场大梦一样，已经把白雪皇后那儿的寒冷和空洞的壮观全忘记掉了。祖母坐在上帝的明朗的太阳光中，高声地念着《圣经》：“除非你成为一个孩子，你决计进入不了上帝的国度！”[12]

加伊和格尔达面对面地互相望着，立刻懂得了那首圣诗的意义——

山谷里玫瑰花长得丰茂，

那儿我们遇见圣婴耶稣。

他们两人坐在那儿，已经是成人了，但同时也是孩子——在心里还是孩子。这时正是夏天，暖和的、愉快的夏天。

（1845）

[1] 丹麦的长度单位，等于0.627米。

[2] 印度在封建时代，有些妇女死了丈夫之后，在土堆上把自己烧死，以表示“贞节”。

[3] 这是北欧的一种礼节，行这礼的时候，弯一下左腿的膝盖，点一点头。现在北欧（特别是瑞典）的小学生在街上遇见老师时仍然行这种礼。

[4] 一丹麦里大约等于我国十五里。

[5] 拉普兰是瑞典、挪威和芬兰北部的一块地方，非常寒冷。

[6] 斯匹次卑尔根是北冰洋上的一个群岛，属于挪威。

[7] 芬马克是挪威最北部的一县，也是欧洲最北部的一个地区，极为寒冷。

[8] 指北极光。

[9] 中国玩具，指七巧板、九连环等玩具。这里是指七巧板。

[10] 埃特纳火山是意大利的西西里岛上的一座火山，主要喷火口海拔3323米。维苏威火山是意大利那不勒斯湾东边的一座火山，海拔1280米。两山的山坡上均种植葡萄及果树。

[11] 这儿是说等于我们人戴黑纱。

[12] 《圣经·新约·马可福音》第10章第15节是这样说的：“我实在告诉你们，凡要承受神国的，若不像小孩子，断不能进去。”

丹麦人荷尔格

丹麦有一个古老的宫殿，名叫克龙堡。它在厄勒海峡 [1] 的近旁。这儿每天有成千成百的大船经过——英国的、俄国和普鲁士的船只。它们鸣炮向这个古老的宫殿致敬：轰！这个古老的宫殿也放起炮来作为回礼：轰！因为这就是炮所说的“日安！”和“谢谢您！”的意思。冬天没有船只在这儿经过，因为整个的海面结了冰，一直结到瑞典的海岸。不过这很像一条完整的公路。那上面飘着丹麦和瑞典的国旗，同时丹麦人和瑞典人相互说“日安！”和“谢谢您！”不过他们不是放炮，而是友爱地握着手。这国的人向那国的人买白面包和点心吃——因为异国的食物的味道总是最香的。

不过这一切里面最美丽的东西是那个古老的克龙堡。丹麦人荷尔格就坐在它里面一个深黑的地窖里——谁也不到这儿来。他穿着一身铠甲，用强壮的手臂枕着头。他的长胡子垂到一张大理石桌子上，在那上面生了根。他睡着，梦着；不过他在梦里可以看见丹麦所发生的一切事情。每年圣诞节的前夕总有一个上帝的安琪儿到来，告诉他说：他所梦见的东西全是真的，他可以安静地睡觉，因为丹麦还没有遭到严重的危险。不过假如有危险到来的时候，年老的丹麦人荷尔格就会醒来。当他把胡子从桌上拉出来的时候，这个桌子就要裂开。这时他就要走出来，挥动拳头，让世界各国都能听到他挥动拳头的声音。

年老的祖父把丹麦人荷尔格的故事全都讲给他的小孙子听。这些孩子都知道，祖父所讲的话是真的。当这老人坐着讲的时候，他就雕出一个木像来。它代表丹麦人荷尔格。他把它放在船头上。老祖父是一个雕船头像的专家——这也就是说，他雕出放在船头上的像来，而船就以这个雕像来命名。现在他雕出了丹麦人荷尔格。这是一个有长胡子的雄赳赳的人。他一只手拿着长剑，另一只手倚在一个丹麦的国徽上。

老祖父讲了许多丹麦著名的男子和女子的故事，所以后来这个小孙子就觉得他所知道的东西跟丹麦人荷尔格所知道的一样多——而后者只能在梦里知道。当这小家伙躺在床上的时候，他老是想着这些东西，弄

得他真的把下巴贴在被子上，幻想着自己也有了长胡子，并且还在被子上生了根哩！

不过老祖父坐在那里不停地工作；他把最后的一部分雕好了：这是丹麦的一个国徽。当他做完了以后，便把它全部看了一下；于是想起了他读到过的、听到过的和今晚对孙子讲过的东西。于是他点点头，把眼镜擦了一下，然后又戴上。他说：

“是的，丹麦人荷尔格可能在我这一生中不会再来了。不过躺在床上的这个男孩子可能会看到他，而且在真正需要的时候，可能和他一起保卫丹麦。”

老祖父又点了点头。他越看他的丹麦人荷尔格，就越清楚地觉得他雕的这个像很好。他似乎觉得它身上射出了光彩，国徽像钢铁似地发着光。这个丹麦国徽里面的心变得更鲜红，同时戴着金色王冠的那个狮子在跳跃[2]。

“这是世界上一个最美丽的国徽！”老人说。“这些狮子代表力量，而这些心代表善和爱！”

他把顶上面的那只狮子看了一下，于是想起了曾经把强大的英国和丹麦的王位联到一起的那个国王克努特[3]。当他看到那第二只狮子的时候，就想起了统一丹麦和征服过温得人[4]的国土的瓦尔得马尔大帝[5]。当他看到那第三只狮子的时候，就想起统一丹麦、瑞典和挪威的玛加利特王后[6]。不过当他看到那几颗鲜红的心的时候，它们就发出比以前更明亮的光辉，它们变成了闪动着的火焰。于是他的思想就跟随着它们每一颗心飞翔。

第一个火焰把他引导到一个黑暗而狭窄的监狱里去；有一个囚犯——一个美丽的女人——坐在这里面。她叫爱伦诺尔·乌尔菲德[7]；她是国王克利斯仙四世[8]的女儿。这个火焰变成了一朵玫瑰花贴在她的胸口上，与她的心连成一气开出花来——她是丹麦的一个最高贵、最好的女人。

“是的，这是丹麦国徽中的一颗心！”老祖父说。

他的思想跟着第二个火焰飞。它把他引导到大海上去：这儿大炮在轰轰地响着；许多船只被笼罩在烟火里面。这个火焰变成一个勋章，紧贴在微特菲尔得[9]的胸前；这时这个男子为了要救整个的舰队，正在把自己和他的船炸毁。

那第三个火焰把他领到格陵兰岛上的一堆破烂的茅屋中去。这儿住着一位名叫汉斯·爱格德[10]的牧师；他的语言和行动充满了爱的感情。这个火焰是他胸前的一颗星，也是丹麦国徽上的一颗心。

老祖父的思想在闪动着的火焰前面走，因为他的思想知道火焰要到什么地方去。佛列得里克六世[11]站在一个农妇的简陋房间里，用粉笔把自己的名字写在屋梁上。火焰在他的胸前闪动着，也在他的心里闪动着。在这个农妇的简陋房间里，他的心成了丹麦国徽上面的一颗心。老祖父把眼睛揩干，因为他曾经认识这位长有银色卷发的、有一对诚实的蓝眼睛的国王佛列得里克，而且曾经为他而活过。他把他的双手叠在一起，静静地向自己前面望。这时老祖父的儿媳妇走过来了。她说，时间已经不早，他现在应该休息，而且晚餐已经准备好了。

“不过你雕出的这件东西非常美丽，祖父！”她说。“丹麦人荷尔格和我们古老的国徽！我仿佛觉得以前看见过这个面孔似的！”

“不对，那是不可能的，”老祖父说；“不过我倒是看到过的。因此我凭我的记忆，把它用木头雕了出来。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英国的舰队停在哥本哈根海面上；丹麦历书上写的是四月二日；在这天[12]我们才知道我们是真正的丹麦人。我正在斯丁·比列统率的舰队上服务。我站在‘丹麦’号上，我的身旁还站着另一个男子——枪弹好像是害怕他似的！他愉快地唱着古代的歌，开着炮，战斗着，好像他不仅仅是一个男子。我还能记得他的面孔。不过他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又到什么地方去了，我一点也不知道——谁也不知道。我常常想，他一定是古代丹麦人荷尔格的化身——那位从克龙堡游下水去、在危急的关头来救援我们的人。这是我的想法，他的形影就在这儿。”

这个雕像的大影子映在墙上，甚至还映到一部分的天花板上去。真正的丹麦人荷尔格就好像站在它后面，因为这影子在动：不过这也可能是因为燃着的蜡烛在摇晃着的缘故。儿媳妇吻了老祖父一下，然后把他

扶到桌子旁的一张大靠椅上。她和她的丈夫——就是这个老人的儿子和睡在床上的那个小孩子的父亲——坐下来吃晚饭。老祖父谈着丹麦的狮子和丹麦的心、谈着威力和感情。他毫不含糊地说，那把宝剑，除了代表武力以外，还代表一种别的东西；于是他指着书架上的一堆古书——霍尔堡[13]所写的剧本全都在里面。这些剧本经常被人阅读着，因为很有趣。在剧本里面，人们仿佛能认出古时人民的面貌。

“你要知道，他还晓得怎么去战斗呢，”老祖父说。“他花了一生的精力去揭露人们的愚蠢和偏见！”于是老祖父向镜子点点头——那儿挂着一个绘有圆塔[14]的日历。他说：“蒂却·布拉赫是另一位会使用这把宝剑的人——不是用来砍人的肌肉和腿子，而是用来砍出一条通到天上星星的康庄大道！另一个人——他的父亲也是干我这个行业的人——多瓦尔生，一个老雕刻匠的儿子。我们亲眼看见过他，他的银白的鬈发、宽阔的肩膀。他的名字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是的，他是一个雕刻师，而我不过是一个普通的木刻匠而已！的确，丹麦人荷尔格以种种的形式出现，好使全世界的人都知道丹麦的力量。我们来为贝特尔·多瓦尔生干杯好吗？”

不过睡在床上的那个孩子清楚地看到了古老的克龙堡和厄勒海峡，以及坐在这个古堡地下室里的那个真正的丹麦人荷尔格——他的胡子在大理石的桌子上生了根，同时他在梦着外面所发生的事情。丹麦人荷尔格也在梦着这位坐在一间简陋的小房间里的木刻匠；他听到了人们所说的一切话，他在梦中点头，说：

“是的，你们丹麦的人民请记住我吧！请你们在思想中记住，在你们危急的时候，我就会来的！”

克龙堡外面是晴朗的天气。风吹来邻国猎人的号角声。船只在旁边开过去，同时鸣起礼炮：“轰！轰！”克龙堡同时也鸣炮作为回礼：“轰！轰！”不过，不管人们怎样喧闹地放着炮，丹麦人荷尔格并不醒来，因为这些炮声只不过表示“日安！”和“谢谢您！”的意思罢了。只有在另外一种炮声响起来的时候他才醒来，而且他是会醒来的，因为丹麦人荷尔格的身体中充满了力量。

[1] 厄勒海峡是哥本哈根和瑞典的马尔摩之间一条很狭窄的海峡，也是丹麦的大门。

[2] 丹麦的国徽是由三头狮子和九颗心所组成的。

[3] 克努特二世（994？—1035）是丹麦的国王。他在1018年征服了全英国，因此也成了英国国王。

[4] 温得人是住在德国境内一个斯拉夫系民族。

[5] 瓦尔得马尔大帝（1131—1182）是丹麦的一个能干的国王。

[6] 玛加利特王后（1353—1412）是丹麦国王瓦尔得马尔四世的女儿。她后来成为丹麦、瑞典和挪威的共同女王。

[7] 她是诃尔菲兹·乌尔菲德的妻子。她因爱她的丈夫而被诬陷下狱，在一个地窖里关了二十二年，直到迫害她的人苏菲亚·亚玛莉亚死后才恢复自由。

[8] 克利斯仙（1577—1648）是丹麦和挪威的共同国王。

[9] 1710年丹麦和瑞典的舰队在却格湾海战。微特菲尔得的船“丹麦国旗号”被炸起火。丹麦舰队中其他的舰船被大风吹向这艘起火的船。为了救整个的舰队，他炸沉了自己的船，本人也同归于尽。

[10] 这是丹麦的一个牧师。他从1721到1736年之间在格陵兰工作。

[11] 佛列得里克六世（1768—1839）是丹麦和挪威的共同国王。他废除农奴制和奴隶贩卖的贸易。

[12] 这是1808年。在4月2日英国和丹麦的海军激战。英国舰队在纳尔逊将军的指挥下把丹麦海军击败。

[13] 霍尔堡（1684—1754）是丹麦的作家，丹麦戏剧的奠基者。

[14] 这是哥本哈根的一个天文台，丹麦著名的天文学家蒂却·布拉赫（1546—1601）在这里观察天体。

影子

在热带的国度里，太阳查得非常厉害。人们都给晒成棕色，像桃花心木一样；在最热的国度里，人们就给晒成了黑人。不过现在有一位住在寒带的学者偏偏要到这些热的国家里来。他以为自己可以在这些国家里面漫游一番，像在本国一样；不过不多久他就改变了看法。像一切有理智的人一样，他得待在家里，把百叶窗和门整天都关起来。这看起来好像整屋子的人都在睡觉或者家里没有一个人似的。他所住的那条有许多高房子的狭小街道，建筑得恰恰使太阳从早到晚都照在它上面。这真叫人吃不消！

这位从寒带国家来的学者是一个聪明的年轻人。他觉得好像是坐在一个白热的炉子里面。这弄得他筋疲力尽。他变得非常瘦，连他的影子也萎缩起来，比在家时小了不知多少。太阳也把它烤得没精打采。只有太阳落了以后，他和影子在晚间才恢复过来。这种情形看起来倒真是一桩很有趣味的事儿。蜡烛一拿进房间里来，影子就在墙上伸长起来。它把自己伸得很高，甚至伸到天花板上面去了。为了要重新获得气力，它不得不伸长。

这位学者走到阳台上去，也伸了伸身体。星星在那美丽的晴空一出现，他觉得自己又有了生气。在这些街上所有的阳台上面——在热带的国家里，每个窗子上都有一个阳台——现在都有人走出来了，因为人们到底要呼吸些新鲜空气，即使要变成桃花心木的颜色也管不了。这时上上下下都显得生气勃勃起来。鞋匠啦，裁缝啦，大家都搬到街上来。桌子和椅子也被搬出来了；蜡烛也点起来了——是的，不止一千根蜡烛。这个人聊天，那个人唱歌；人们散步，马车奔驰，骡子小跑——玎铃——玎铃——玎铃！因为它们身上都戴着铃铛。死人在圣诗声中入了土；野孩子在放焰火；教堂的钟声在响。的确，街上充满了活跃的空气。

只有在那位外国学者住所对面的一间房子里，一切是沉寂的。但是那里面却住着一个人，因为阳台上有好几棵花。这些花儿在炎热的太阳

光中长得非常美丽。如果没有人浇水，它们决不会长得这样好的；所以一定有什么人在那儿为它们浇水，因此一定有人住在那儿。天黑的时候，那儿的门打开了一半，但是里面却很黑暗，最低限度前房是如此。更朝里一点有音乐飘出来。这位外国学者认为这音乐很美妙；不过这可能只是他的幻想，因为他发现在这些热带的国家里面，什么东西都是顶美丽的——如果没有太阳的话。这位外国人的房东说，他不知道谁租了对面的房子——那里从来没有任何人出现过：至于那音乐，他觉得单调之至。

他说："好像有某个人坐在那儿，老是练习他弹不好的一个调子——一个不变的调子。他似乎在说：'我终究要学会它。'但是不管他弹多久，他老是学不会。"

这个外国人有天晚上醒来了。他是睡在敞开的阳台门口的。风把它前面的帘子掀开，于是他就幻想自己看见一道奇异的光从对面的阳台上射来。所有的花都亮起来了，很像色彩鲜艳的火焰。在这些花儿中间立着一位美丽苗条的姑娘。她也似乎射出一道光来。这的确刺伤了他的眼睛。不过这是因为他从睡梦中惊醒时把眼睛睁得太大了的缘故。他一翻身就跳到地上来了。他轻轻地走到帘子后面去，但是那个姑娘却不见了，光也没有了，花儿也不再闪亮，只是立在那儿，像平时一样地好看。那扇门还是半掩着，从里面飘出一阵音乐声——那么柔和，那么美妙，使人一听到它就沉浸到甜美的幻想中去。这真好像是一个幻境。但是谁住在那儿呢？真正的入口是在什么地方呢？因为最下面一层临街和对着巷子的那一面全是店铺，人们不能老是随便从这些铺子进出的。

有一天晚上，这位外国人坐在他的阳台上。在他后边的那个房间里点着灯，因此他的影子很自然地射到对面屋子的墙上去了。它的确正坐在那个阳台上的花丛中间。当这外国人动一下的时候，他的影子也就动一下。

"我相信，我们在这儿所能看到的惟一活着的东西，就是我的影子。"这位学者说。"你看，它坐在花丛中间的一副样儿多么可爱。门是半开着的，但是这影子应该放聪明些，走进里面去瞧瞧，然后再回来把它所看到的东西告诉我。"

“是的，你应该变得有用一点才对啊！”他开玩笑地说。“请你走进去吧。嗯，你进去吗？”于是他对影子点点头；影子也对他点点头。“那么就请你进去吧，但是不要一去就不回来啦。”

这位外国人站起来；对面阳台上的影子也站了起来。这位外国人掉转身；影子也同时掉转身。如果有人仔细注意一下的话，就可以清楚地看出，当这位外国人走进自己的房间，放下那长帘子的时候，影子也走进对面阳台上那扇半掩着的门里去。

第二天早晨，这位学者出去喝咖啡，还要去看看报纸。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当他走到太阳光里的时候，他忽然问。“我的影子不见了！它昨天晚上真的走开了，没有再回来。这真是一件怪讨厌的事儿！”

这使他烦恼起来，并不完全是因为他的影子不见了，而是因为他知道一个关于没有影子的人的故事。住在寒带国度里的家乡人都知道这个故事。如果这位学者回到家里，把自己的故事讲出来的话，大家将会说这是他模仿那个故事编出来的。他不愿意人们这样议论他。因此他就打算完全不提这事情——这是一个合理的想法。

晚上他又走到他的阳台上来；他已经把烛灯仔细地在他后面放好，因为他知道影子总是需要它的主人作为掩护的，但是他没有办法把它引出来，他把自己变小，把自己扩大，但是影子却没有产生，因此也没有影子走出来。他说：“出来！出来！”但是这一点用也没有。

这真使人苦恼。不过在热带的国度里，一切东西都长得非常快。过了一个星期以后有一件事使他非常高兴：他发现当他走到太阳光里去的时候，一个新的影子从他的腿上生出来了。他身上一定有一个影子的根。三个星期以后，他已经有了一个相当可观的影子了。当他动身回到他的北国去的时候，影子在路上更长了许多；到后来它长得又高又大，就是去掉它半截也没有关系。

这位学者回到家里来了。他写了许多书，研究这世界上什么是真，什么是善，什么是美。于是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了，许多岁月也过去

了，许多许多年也过去了。

有一天晚上，他正坐在房间里，有人在门上轻轻地敲了几下。“请进来！”他说；可是没有什么人进来。于是他把门打开；他看到自己面前站着一个瘦得出奇的人。这使他感到非常不舒服。但是这个人的衣服却穿得非常入时；他一定是一个有地位的人。

“请问尊姓大名？”这位教授问。

“咳！”这位有绅士风度的客人说，“我早就想到，您是不会认识我的！我现在成了一个具体的人，有了真正的血肉和衣服。您从来也没有想到会看到我是这个样子。您不认识您的老影子了吗？您决没有想到我会再来。自从我上次跟您在一起以后，我的一切情况进展得非常顺利。无论在哪方面说起来，我现在算得是很富有了；如果我想摆脱奴役，赎回自由，我也可以办得到！”

于是他把挂在表上的一串护身符 [1] 摇了一下，然后把手伸到颈项上戴着的一个很粗的金项链上去。这时钻石戒指在他的手指上发出多么亮的闪光呵！而且每件东西都是真的。

“不成，这把我弄得有点糊涂！”学者说。“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情？”

“决不是普通的事情！”影子说，“不过您自己也不是一个普通的人呀。您知道得很清楚，从我小时候起，我就寸步不离开您。只有当您觉得我成熟了、可以单独在这个世界上生活，我才自找出路。我现在的境遇是再美好也没有，不过我对您起了一种怀念的心情，想在您死去以前来看您一次。［您总会死去的！］同时我也想再看看这些地方，因为一个人总是喜爱自己的祖国的。我知道您现在已经有了另一个影子；要不要我对您——或者对它——付出一点什么代价呢？您只须告诉我好了。”

“嗨，原来是你呀！”学者说。“这真奇怪极了！我从来没有想到，一个人的旧影子会像人一样又回转来！”

“请告诉我，我应该付出些什么，”影子说，“因为我讨厌老欠别人的债。”

“你怎能讲这类的话呢？”学者说。“现在谈什么债呢？你跟任何人一样，是自由的！你有这样的好运气，我感到非常快乐。请坐吧，老朋友，请告诉我一点你过去的生活情况。和你在那个热带国家、在我们对面那所房子里所看到的事情。”

“是的，我可以告诉您，”影子说。于是他就坐下来。“不过请您答应我：随便您在什么地方遇见我，请不要告诉这城里的任何人，说我曾经是您的影子！我现在有意订婚，因为我现在的能力供养一个家庭还绰绰有余。”

“请放心，”学者说；“我决不把你的本来面目告诉任何人。请握我的手吧。我答应你。一个男子汉——说话算话。”

“一个影子——说话算话！”影子说，因为他不得不这样讲。说来也真够了不起，他现在成了一个多么完整的人。他全身是黑色的打扮：他穿着最好的黑衣服，漆皮鞋；戴着一顶可以叠得只剩下一个顶和边的帽子。除此以外，他还有我们已经知道的护身符、金项链和钻石戒指。影子真是穿得异乎寻常地漂亮。正是这种打扮使他看起来像一个人。

“现在我对您讲吧，”影子说。于是他把他穿着漆皮鞋的脚使劲地踩在学者新影子的手臂上——它躺在他的脚下像一只小狮子狗。这种做法可能是由于骄傲而起，也可能是因为他想要把这新影子粘在他的脚上。不过这个伏着的影子是非常安静的，因为它想静听他们讲话。它也想知道，一个人怎样可以获得自由，成为自己的主人。

“您知道住在那对面房间里的人是谁吗？”影子问。“那是一切生物中最可爱的一个人；那是诗神！我在那儿住了三个星期。这使人好像在那儿住了一千年、读了世界上所有的诗和文章似的。我敢说这句话，而且这是真话。我看到了一切，我知道了一切！”

“诗神！”学者大叫一声。“是的，是的！她常常作为一个隐士，住在大城市里面。诗神！是的，我亲眼看到过她一刹那，不过我的眼皮那时被睡虫压得沉重；她站在阳台上，发出一道很像北极光的光。请告诉我吧！请告诉我吧！你那时是立在阳台上的。你走进那个门里去，于是——”

“于是我就走进了前房，”影子说。“那时您坐在对面，老是朝着这个前房里瞧。那儿没有点灯，只有一种模糊的光。不过里面却有一整排厅堂和房间，门都是一个接着一个地开着的；房里都点着灯。要不是我直接走进去，到那个姑娘的身旁，我简直要被这强烈的光照死了。不过我是很冷静的，我静静地等着——这正是一个人所应取的态度。”

“你看到了什么呢？”这位学者问。

“我看到了一切，我将全部告诉您。不过——这并不是我的自高自大——作为一个自由人，加上我所有的学问，且不说我高尚的地位和越优的条件，——我希望您把我称作‘您’。”

“请原谅！”学者说。“这是一个老习惯，很不容易去掉。——您是绝对正确的，我一定记住。不过现在请您把您所看到的一切都告诉我吧。”

“一切！”影子说；“因为我看到了一切，同时我知道一切。”

“那个内房里的一切是个什么样儿的呢？”学者问。“是像在一个空气新鲜的山林里吗？是像在一个神庙里吗？那些房间是像一个人站在高山上看到的满天星斗的高空吗？”

“那儿一切都有，”影子说。“我没有完全走进里面去，只是站在阴暗的前房里，不过我在那儿的地位站得非常好。我看到一切，我知道一切。我曾经到前房诗之宫里去过。”

“不过您到底看到了什么呢？在那些大厅里面是不是有远古的神祇走过？是不是有古代的英雄在那儿比武？是不是有美丽的孩子们在那儿嬉戏，在那儿讲他们所做过的梦？”

“我告诉您，我到那儿去过。因此您懂得我在那儿看到了我所能看到的一切！如果您到那儿去过，您不会成为另外一个人；但是我却成了一个人了，同时我还学到了理解我内在的天性，我的本质和我与诗的关系。是的，当我以前和您在一起的时候，就不曾想到过这些东西。不过您知道，在太阳上升或落下去的时候，我就变得分外地高大。在月光里面，我看起来比您更真实。那时我不认识我内在的本质；我只有到了那个前房里才认出来。我变成一个人了！

“我完全成形了。您已经不再在那些温暖的国度里。作为一个人，我就觉得以原来的形态出现是羞耻的；我需要皮鞋、衣服和一个具体的人所应当有的各种修饰。——我自己藏起来；是的，我把这都告诉您了——请您不要把它写进任何书里去，我跑到卖糕饼女人的裙子下面去，在那里面藏起来。这个女人一点也不知道她藏着一件多么大的东西。起初我只有在晚上才走出来；我在街上的月光下面走来走去。我在墙上伸得很长；这使得我背上发痒，怪舒服的！我跑上跑下，我通过最高的窗子向客厅里面望去；我通过屋顶向谁也望不见的地方望去；我看到谁也没有见过和谁也不应该见到的东西。整个地说来，这是一个卑鄙肮脏的世界！要不是大家认为做一个人是件了不起的事情，我决不愿意做一个人。

“我看到一些在男人、女人、父母和‘亲爱无比的’孩子们中间发生的最不可思议的事情。我看到谁也不知道、但是大家却非常想知道的事情——他们的邻居做的坏事。如果我把这些事情写出来在报纸上发表的话，那么看的人可就多了！但是我只直接写给一些有关的人看，因此我到哪个城市，哪个城市就起了一阵恐怖。人们那么害怕我，结果他们都变得非常喜欢我。教授推选我为教授；裁缝送给我新衣服穿，我什么也不缺少。造币厂长为我造钱；女人们说我长得漂亮！——这么一来，我就成为现在这样的一个人了。咳，现在我要告别了。这是我的名片；我住在有太阳的那一边。下雨的时候我总在家里。”

影子告别了。

“这真是稀奇，”学者说。

许多岁月过去了。影子又来拜访。

“您好吗？”他问。

“哎呀！”学者说，“我正在写关于真、关于善、关于美的文章。但是谁也不愿意听这类的事儿；我简直有些失望，因为这使我难过。”

“但是我却不这样，”影子说。“我正长得心广体胖——一个人应该这样才成。你不了解这个世界，因此你快要病了。你应该去旅行一下。这

个夏天我将要到外面去跑跑；你也来吗？我倒很希望有一位旅伴呢。您愿不愿作为我的影子，跟我一道来？有您在一起，对我说来将是一桩很大的愉快。我愿意担负您的一切旅行费用。”

“这未免有点太过分了，”学者说。

“这要看您对这个问题取一种什么态度，”影子回答说。“旅行一次会对您有很大的好处。如果您愿意做我的影子，那么您将得到一切旅行的利益，而却没有旅行的负担。”

“这未免有点太那个了！”学者说。

“世事就是如此呀！”影子说，“而且将来也会是如此！”

于是影子就走了。

这位学者的运气并不好。忧愁和顾虑紧跟着他。他所谈的真、善、美对于大多数的人说来，正如玫瑰花之对于一头母牛一样，引不起兴趣。——最后他病了。

“你看起来真像一个影子，”大家对他说。他想到这句话时，身上就冷了半截，因为这对他有着特殊的含义。

“您应该到一个温泉去疗养！”影子来拜访他的时候说。“再没有别的办法。看在我们老交情的分上，我可以把您带去。我来付出一切旅行的费用，您可以把这次旅行描写一番，同时也可以使我在路上消遣消遣。我要到一个温泉去住住。我的胡子长得不正常，而这是一种病态。但是我必须有胡子。现在请您放聪明一些，接受我的提议吧：我们可以作为好朋友去旅行一番。”

这么着，他们就去旅行了。影子现在成为主人了，而主人却成了影子。他们一起坐着车子，一起骑着马，一起并肩走着路；他们彼此有时在前，有时在后，完全依太阳的位置而定。影子总是很当心地要显出主人的身份。这位学者却没有想到这一点，因为他有一颗很善良的心，而且是一个特别温和和友爱的人。因此有一天主人对影子说：

“我们现在成为旅伴了——这一点也不用怀疑；同时我们也是从小在一起长大的，我们结拜为兄弟好不好？这样我们就可以变得更亲密些？”

“您说得对！”影子说——他现在事实上是主人。“您这句话非常直率，而且用意很好。我现在也要以诚相见，想什么就说什么。您是一个有学问的人；我想您知道得很清楚，人性是多么古怪。有些人不能摸一下灰纸——他们一看到灰纸就讨厌。有些人看到一个人用钉子在玻璃窗上划一下就全身发抖。我听到您把我称为‘你’，也有同样的感觉。像我跟您当初的关系一样，我觉得好像我是被踩到地上。您要知道，这是一种感觉，并不是自高自大的问题。我不能让您对我说‘你’，但是我倒很愿意把您称为‘你’呢。这样我们就两不吃亏了。”

从这时起，影子就把他从前的主人称为“你”。

“这未免有点太过火了，”后者想，“我得喊‘您’，而他却把我称为‘你’。”但是他也只好忍受了。

他们来到一个温泉。这儿住着许多外国人；他们之中有一位年轻美丽的公主。她得了一种病，那就是她的眼睛看东西非常锐利——这可以使人感到极端的不安。

她马上就注意到，新来的这位人物跟其他的人不同。

“大家都说他到这儿来为的是要使他的胡子生长。不过我却能看出真正的原由——他不能投射出一个影子来。”

她有些好奇，因此她马上就在散步场上跟这位陌生的绅士聊起天来。作为一个公主，她没有什么客气的必要，因此她就直截了当地对他说：

“你的毛病就是不能投射出影子。”

“公主殿下的身体现在好多了，”影子说；“我知道您的毛病是：您看事情过于尖锐。不过这毛病已经没有了，您已经治好了。我恰恰有一个相当不平常的影子！您没有看到老跟我在一起的这个人么？别的人都有一个普通的影子，但是我却不喜欢普通的东西。有人喜欢把比自己衣服

质料还要好的料子给仆人做制服穿；同样，我要让我的影子打扮得像一个独立的人。您看我还让他有一个自己的影子。这笔费用可是不小，但是我喜欢与众不同一点。”

“怎么！”公主想。“我的病已经真正治好了吗？这是世界上一个最好的温泉。它的水现在有一种奇异的力量。不过我现在还不打算离开这里，因为这地方开始使我很感兴趣。这个陌生人非常逗我的喜爱。我只希望他的胡须不要长起来，因为如果他长好了的话，那么他就要走了。”

这天晚上公主和影子在一个宽广的大厅里跳舞。她的体态轻盈，但是他的身体更轻。她从来没有遇见过这样一个跳舞的人。她告诉他，她是从哪一个国家来的，而他恰恰知道这个国家——他到那儿去过，但是那时她已经离开了。他曾经从窗口向她宫殿的内部看过——上上下下地看过。他看到了这，也看到了那。因此他可以回答公主的问题，同时暗示一些事情——这使得她非常惊奇。他一定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了！因此她对于他的知识的渊博起了无限的敬意。当她再次和他跳舞的时候，她不禁对他发生了爱情。影子特别注意到了这一点，因为她的眼睛一直在盯着他。

她跟他又跳了一次舞。她几乎把心中的话说出来了，不过她是一个很懂得分寸的人：她想到了她的国家、她的王国和她将要统治的那些人民。

“他是一个聪明人，”她对自己说。“这是很好的；而且他跳舞也很出色——这也是很好的。但是我不知道他的学问是不是根底很深？这也是一个重要的问题：必须把他考察一下才是。”

于是她马上问了他一个非常困难、连她自己也回答不出来的问题。影子做了一个鬼脸。

“你回答不了，”公主说。

“我小时候就知道了，”影子说，“而且我相信，连站在门那儿的我的影子都能回答得出来。”

“你的影子！”公主叫了一声，“那倒真是了不起。”

“我并不是肯定地说他能回答。”影子说。“不过我差不多相信他能够回答。这许多年来，他一直跟着我，听我谈话。不过请殿下原谅，我要提醒您注意，他认为自己是一个人，而且以此自豪；所以如果您要使他的心情好、使他能正确地回答问题，那么您得把他当作一个真正的人来看待。”

“我可以这样办，”公主说。

于是她走到那位站在门旁的学者身边去。她跟他谈到太阳和月亮，谈到人类的内心和外表；这位学者回答得既聪明，又正确。

“有这样一个聪明的影子的人，一定不是普通人，”她想。“如果我把他选作我的丈夫的话，那对于我的国家和人民一定是一桩莫大的幸事。——我要这样办！”

于是他们——公主和影子——马上就达成了一个谅解。不过在她没有回到自己的王国去以前，谁也不能知道这件事情。

“谁也不会知道——即使我的影子也不会知道的，”影子说。他说这句话有他自己的理由。

他们一起回到公主所统治的那个国家里去，那儿是她的家。

“请听着，我的好朋友，”影子对学者说。“现在一个人所能希望得到的幸运和权力，我都有了。我现在也要为你做点特别的事情。你将永远跟我一起住在我的宫殿里，跟我一起乘坐我的皇家御车，而且每年还能领十万块钱的俸禄。不过你得让大家把你叫做影子，同时永远不准你说你曾经是一个人。一年一度，当我坐在阳台上太阳光里让大家看我的时候 [2] ，你得像一个影子的样儿，乖乖地躺在我的脚下。我可以告诉你，我快要跟公主结婚了；婚礼就在今天晚上举行。”

“哎，这未免做得太过火了！”学者说。“我不能接受，我决不干这类的事儿，这简直是欺骗公主和全国的人民。我要把一切事情讲出来——我是人，你是影子，你不过打扮得像一个人一样罢了！”

“决没有人会相信你的话！”影子说。“请你放聪明一点吧，否则我就

要喊警卫来了！”

“我将直接去告诉公主！”学者说。

“但是我会比你先去，”影子说；“你将走进监牢。”

事实上，结果也就是如此，因为警卫知道他要跟公主结婚，所以就服从了他的指挥。

“你在发抖，”当影子走进房里去的时候，公主说。“出了什么事情吗？我们快要结婚，你今晚不能生病呀！”

“我遇见世上一件最骇人听闻的事情！”影子说。“请想想吧！——当然，一个可怜的肤浅的头脑是经不起抬举的——请想想吧！我的影子疯了：他幻想他变成了一个人；他以为——请想想吧——他以为我是他的影子！”

“这真可怕！”公主说。“我想他已经被关起来了吧？”

“当然啦。我恐怕他永远也恢复不了理智了。”

“可怜的影子！”公主说，“他真是不幸。把他从他渺小的生命中解脱出来，我想也算是一桩善行吧。当我把这事情仔细思量一番以后，我觉得把他不声不响处置掉是必要的。”

“这当然未免有点过火，因为他一直是一个很忠实的仆人，”影子说，同时假装叹了一口气。

“你真是一个品质高贵的人，”公主说，在他面前深深地鞠了一躬。

这天晚上，整个城市大放光明；礼炮在一齐放射——轰轰！兵士们都在举枪致敬。这是举行婚礼！公主和影子在阳台上向百姓露面，再次接受群众的欢呼。

那位学者对于这个盛大的庆祝一点也没有听到，因为他已经被处决了。

[1] 在欧洲，特别是在民间，人们常常在身边带些小玩意儿，迷信地认为它们可以带来好运。

[2] 在欧洲，根据封建时代遗留下来的惯例，国王和王后，或者公主和驸马，在每年国庆节日的时候，走到阳台上来，面向欢呼的民众答礼。

老头子做事总不会错

现在我要告诉你一个故事。那是我小时候听来的。从那时起，我每次想到它，就似乎觉得它更可爱。故事也跟许多人一样，年纪越大，就越显得可爱。这真是有趣极了！

我想你一定到乡下去过吧？你一定看到过一个老农舍。屋顶是草扎的，上面零乱地长了许多青苔和小植物。屋脊上有一个鹳鸟窠，因为我们没有鹳鸟是不成的。墙儿都有些倾斜，窗子也都很低，而且只有一扇窗子是可以开的。面包炉从墙上凸出来，像一个胖胖的小肚皮。有一株接骨木树斜斜地靠着围篱。这儿有一株结结疤疤的柳树，树下有一个小水池，池里有一只母鸭和一群小鸭。是的，还有一只看家犬。它对什么来客都要叫几声。

乡下就只有这么一个农舍。这里面住着一对年老的夫妇——一个庄稼人和他的妻子。不管他们的财产少得多么可怜，他们总觉得放弃件把东西没有什么关系。比如他们的一匹马就可以放弃。它依靠路旁沟里的一些青草活着。老农人到城里去骑着它，他的邻居借它去用，偶尔帮助这对老夫妇做点活，作为报酬。不过他们觉得最好还是把这匹马卖掉，或者用它交换些对他们更有用的东西。但是应该换些什么东西呢？

“老头子，你知道得最清楚呀，”老太婆说。“今天镇上是集日，你骑着它到城里去，把这匹马卖点钱回来，或者交换一点什么好东西：你做的事总不会错的。快到集上去吧。”

于是她替他裹好围巾，因为她做这件事比他能干。她把它打成一个双蝴蝶结，看起来非常漂亮。然后她用手掌心把他的帽子擦了几下，同时在他温暖的嘴上接了一个吻。这样，他就骑着这匹马儿走了。他要拿它去卖，或者把它换一件什么东西。是的，老头儿知道他应该怎样来办事情的。

太阳照得像火一样，天上见不到一块乌云。路上布满了灰尘，因为有许多去赶集的人不是赶着车子，便是骑着马，或者步行。太阳是火热

的，路上没有一块地方可以找到荫处。

这时有一个人拖着步子，赶着一只母牛走来，这只母牛很漂亮，不比任何母牛差。

“它一定能产出最好的奶！”农人想。“把马儿换一头牛吧——这一定很合算。”

“喂，你牵着一头牛！”他说。“我们可不可以在一起聊几句？听我讲吧——我想一匹马比一头牛的价值大，不过这点我倒不在乎。一头牛对于我更有用。你愿意跟我交换吗？”

“我当然愿意的！”牵牛的人说。于是他们就交换了。

这桩生意就做成了。农人很可以回家去的，因为他所要做的事情已经做了。不过他既然计划去赶集，他就决定去赶集，去看一下也好。因此他牵着他的牛去了。

他很快地向前走，牛也很快地向前走。不一会儿他们赶上了一个赶羊的人。这是一只很漂亮的羊，非常健壮，毛也好。

“我倒很想有这匹牲口，”农人心里想。“它可以在我们的沟旁边找到许多草吃。冬天它可以跟我们一起待在屋子里。有一头羊可能比有一头牛更实际些吧。我们交换好吗？”

赶羊人当然很愿意，所以这笔生意马上就成交了。于是农人牵着他的一头羊在大路上继续往前走。

他在路上一个横栅栏旁边看到另一个人；这人臂下夹着一只大鹅。

“你夹着一个多么重的家伙！”农人说，“它的毛长得多，而且它又很肥！如果把它系上一根线，放在我们的小池子里，那倒是蛮好的呢。我的老女人可以收集些菜头果皮给它吃。她说过不知多少次：‘我真希望有一只鹅！’现在她可以有一只了。——它应该属于她才是。你愿不愿交换？我把我的羊换你的鹅，而且我还要感谢你。”

对方一点也不表示反对，所以他们就交换了，这个农人得到了一只

鹅。

这时他已经进了城。公路上的人越来越多，人和牲口挤做一团。他们在路上走，紧贴着沟沿走，一直走到栅栏那儿收税人的马铃薯田里去了。这人有一只母鸡，它被系在田里，为的是怕人多把它吓慌了，弄得它跑掉。这是一只短尾巴的鸡，它不停地眨着一只眼睛，看起来倒是蛮漂亮的。“咕！咕！”这鸡说。它说这话的时候，究竟心中在想什么，我不能告诉你。不过，这个种田人一看见，心中就想：“这是我一生所看到的最好的鸡！咳，它甚至比我们牧师的那只抱窝鸡还要好。我的天，我倒很想有这只鸡哩！一只鸡总会找到一些麦粒，自己养活自己的。我想拿这只鹅来换这只鸡，一定不会吃亏。”

“我们交换好吗？”他说。

“交换！”对方说，“唔，那也不坏！”

这样，他们就交换了。栅栏旁的那个收税人得到了鹅；这个庄稼人带走了鸡。

他在赶集的路上已经做了不少的生意了。天气很热，他也感到累了，他想吃点东西，喝一杯烧酒。他现在来到一个酒店门口，他正想要走进去，但店里一个伙计走出来了；他们恰恰在门口碰头。这伙计背着一满袋子的东西。

“你袋子里装的是什么东西？”农人问。

“烂苹果，”伙计说。“一满袋子喂猪的烂苹果。”

“这堆东西可不少！我倒希望我的老婆能见见这个世面呢。去年我们炭棚子旁的那棵老苹果树只结了一个苹果。我们把它保存起来；它待在碗柜一直待到裂开为止。‘那总算是一笔财产呀，’我的老婆说。现在她可以看到一大堆财产了！是的，我希望她能看看。”

“你打算出什么价钱呢？”伙计问。

“价钱吗？我想拿我的鸡来交换。”

所以他就拿出那只鸡来，换得了一袋子烂苹果。他走进酒店，一直到酒吧间里来。他把这袋子苹果放在炉子旁边靠着，一点也没有想到炉子里正烧得有火。房间里有许多客人——贩马的，贩牲口的，还有两个英国人：他们非常有钱，他们的腰包都是鼓得满满的。他们还打起赌来呢。关于这事的下文，你且听吧。

咝——咝——咝！咝——咝——咝！炉子旁边发出的是什么声音呢？这是苹果开始烤烂的声音。

“那是什么呢？”

唔，他们不久就知道了。他怎样把一匹马换得了一头牛，以及随后一连串的交换，一直到换得烂苹果为止的这整个故事，都由他亲自讲出来了。

“乖乖！你回到家里，保管你的老婆结结实实地打你一顿！”那两个英国人说。“她一定会跟你吵一阵。”

“我将会得到一个吻，而不是一顿痛打，”这农人说。“我的女人将会说：老头子做的事儿总是对的。”

“我们打一个赌好吗？”他们说。“我们可以用满桶的金币来打赌——一百镑对一百一十二镑！”

“一斗金币就够了，”农人回答说。“我只能拿出一斗苹果来打赌，但是我可以把我自己和我的老女人加进去——我想这加起来可以抵得上总数吧。”

“好极了！好极了！”他们说。于是赌注就这么确定了。

店老板的车子开出来了。那两个英国人坐上去，农人也上去，烂苹果也放上去了。不一会儿他们来到了农人的屋子面前。

“晚安，老太太。”

“晚安，老头子。”

“我已经把东西换来了！”

“是的，你自己做的事你自己知道，”老太婆说。

于是她拥抱着他，把那袋东西和客人都忘记掉了。

“我把那匹马换了一头母牛，”他说。

“感谢老天爷，我们有牛奶吃了，”老太婆说。“现在我们桌上可以有奶做的食物、黄油和干奶酪了！这真是一桩最好的交易！”

“是的，不过我把那头牛换了一只羊。”

“啊，那更好！”老太婆说。“你真想得周到：我们给羊吃的草有的是。现在我们可以有羊奶、羊奶酪、羊毛袜子了！是的，还可以有羊毛睡衣！一头母牛可产生不了这么多的东西！它的毛只会白白地落掉。你真是一个想得非常周到的丈夫！”

“不过我把羊又换了一只鹅！”

“亲爱的老头子，那么我们今年的马丁节[1]的时候可以真正有鹅肉吃了。你老是想种种办法来使我快乐。这真是一个美妙的想法！我们可以把这鹅系住，在马丁节以前它就可以长肥了。”

“不过我把这只鹅换了一只鸡，”丈夫说。

“一只鸡？这桩交易做得好！”老太婆说。“鸡会生蛋，蛋可以孵小鸡，那么我们将要有一大群小鸡，可以养一大院子鸡了！啊，这正是我所希望的一件事。”

“是的，不过我已经把那只鸡换了一袋子烂苹果。”

“现在我非得给你一个吻不可，”老太婆说。“谢谢你，我的好丈夫！现在我要告诉你一件事。你知道，今天你离开以后，我就想今晚要做一点好东西给你吃。我想最好是鸡蛋饼加点香菜。我有鸡蛋，不过我没有香菜。所以我到学校老师那儿去——我知道他们种得有香菜。不过老师的太太，那个宝贝婆娘，是一个吝啬的女人。我请求她借给我一

点。‘借？’她对我说：‘我们的菜园里什么也不长，连一个烂苹果都不结。我甚至连一个苹果都没法借给你呢。’不过现在我可以借给她十个，甚至一整袋子烂苹果呢。老头子，这真叫人好笑！”

她说完这话后就在他的嘴上接了一个响亮的吻。

“我喜欢看这幅情景！”那两个英国人齐声说。“老是走下坡路，而且老是快乐。这件事本身就值钱。”

所以他们就付给这个种田人一百一十二镑金子，因为他没有挨打，而是得到了吻。

是的，如果一个太太相信自己丈夫是世上最聪明的人和承认他所做的事总是对的，她一定会得到好处。

请听着，这是一个故事！这是我在小时候听到的。现在你也听到它了，并且知道那个老头子做的事儿总是对的。

（1861）

[1] 马丁节是11月11日，在欧洲的许多国家，这个日子说明冬季的开始，等于我们的“立冬”。丹麦人在这天吃鹅肉。

幸福的家庭

这个国家里最大的绿叶子，无疑要算是牛蒡的叶子了。你拿一片放在你的肚皮上，那么它就像一条围裙。如果你把它放在头上，那么在雨天里它就可以当作一把伞用，因它出奇地宽大。牛蒡从来不单独地生长；不，凡是长着一棵牛蒡的地方，你一定可以找到好几棵。这是它最可爱的一点，而这些可爱的东西正是蜗牛的食料。

在古时候，许多大人物把这些白色的大蜗牛做成“碎肉”；当他们吃着的时候，就说：“哼，味道真好！”因为他们认为蜗牛的味道很美。这些蜗牛都靠牛蒡叶子活着；因此人们才种植牛蒡。

现在有一个古老的公馆，住在里面的人已经不再吃蜗牛了。所以蜗牛都死光了，不过牛蒡还活着，这植物在小径上和花畦上长得非常茂盛，人们怎么也没有办法制止它们。这地方简直成了一个牛蒡森林。要不是这儿那儿有几株苹果树和梅子树，谁也不会想到这是一个花园。处处都是牛蒡；在它们中间住着最后的两个蜗牛遗老。

它们不知道自己究竟有多大年纪。不过它们记得很清楚；它们的数目曾经是很多很多，而且都属于一个从外国迁来的家族，整个森林就是为它们和它们的家族而发展起来的。它们从来没有离开过家，不过却听说过：这个世界上还有一个什么叫做“公馆”的东西。它们在那里面被烹调着，然后变成黑色，最后被盛在一个银盘子里。不过结果怎样，它们一点也不知道。此外，它们也想象不出来，烹调完了以后盛在银盘子里，究竟是一种什么味道。那一定很美，特别排场！它们请教过小金虫、癞蛤蟆和蚯蚓，但是一点道理也问不出来，因为它们谁也没有被烹调过或盛在银盘子里面过。

那对古老的白蜗牛要算世界上最有身份的人物了。它们自己知道森林就是为了它们而存在的，公馆也是为了使它们能被烹调和放在银盘子里而存在的。

它们过着安静和幸福的生活。因为它们自己没有孩子，所以就收养

了一个普通的小蜗牛。它们把它作为自己的孩子抚育。不过这小东西长不大，因为它不过是一个普通的蜗牛而已。但是这对老蜗牛——尤其是妈妈——觉得她能看出它在长大。假如爸爸看不出的话，她要求他摸摸它的外壳。因此他就摸了一下；他发现妈妈说的话有道理。

有一天雨下得很大。

“请听牛蒡叶子上的响声——咚咚咚！咚咚咚！”蜗牛爸爸说。

“这就是我所说的雨点，”蜗牛妈妈说。“它沿着梗子滴下来了！你可以看到，这儿马上就会变得潮湿了！我很高兴，我们有我们自己的房子；小家伙也有他自己的 [1] 。我们的优点比任何别的生物都多。大家一眼就可以看出，我们是世界上最高贵的人！我们一生下来就有房子住，而且这一堆牛蒡林完全是为我们而种植的——我倒很想知道它究竟有多大，在它的外边还有些什么别的东西！”

“它的外边什么别的东西也没有！”蜗牛爸爸说。“世界上再也没有比我们这儿更好的地方了。我什么别的想头也没有。”

“对，”妈妈说，“我倒很想到公馆里去被烹调一下，然后放在银盘子里去。我们的祖先们都是这样；你要知道，这是一种光荣呢！”

“公馆也许已经塌了，”蜗牛爸爸说，“或者牛蒡已经在它上面长成了树林，弄得人们连走都走不出来。你不要急——你老是那么急，连那个小家伙也开始学起你来。你看他这三天来不老是往梗子上爬么？当我抬头看看他的时候，我的头都昏了。”

“请你无论如何不要骂他，”蜗牛妈妈说。“他爬得很有把握。他使我们得到许多快乐。我们这对老夫妇没有什么别的东西值得活下去了。不过，你想到过没有：我们在什么地方可以为他找个太太呢？在这林子的深处，可能住着我们的族人，你想到过没有？”

“我相信那儿住着些黑蜗牛，”老头儿说，“没有房子的黑蜗牛！不过他们都是一帮卑下的东西，而且还喜欢摆架子。不过我们可以托蚂蚁办办这件事情，他们跑来跑去，好像很忙似的。他们一定能为我们的小少爷找个太太。”

“我认识一位最美丽的姑娘！”蚂蚁说；“不过我恐怕她不成，因为她是一个王后！”

“这没有什么关系，”两位老蜗牛说。“她有一座房子吗？”

“她有一座宫殿！”蚂蚁说。“一座最美丽的蚂蚁宫殿，里面有七百条走廊。”

“谢谢你！”蜗牛妈妈说；“我们的孩子可不会钻蚂蚁窟的。假如你找不到更好的对象的话，我们可以托白蚊蚋来办这件差事。他们天晴下雨都在外面飞。牛蒡林的里里外外，他们都知道。”

“我们为他找到了一个太太，”蚊蚋说。“离这儿一百步路远的地方，有一个有房子的小蜗牛住在醋栗丛上。她是很寂寞的，她已经够结婚年龄。她住的地方离此地只不过一百步远！”

“是的，让她来找他吧，”这对老夫妇说。“他拥有整个的牛蒡林，而她只不过有一个小醋栗丛！”

这样，它们就去请那位小蜗牛姑娘来。她足足过了八天才到来，但是这是一种很珍贵的现象，因为这说明她是一个很正经的女子。

于是它们就举行了婚礼。六个萤火虫尽量发出光来照着。除此以外，一切是非常安静的，因为这对老蜗牛夫妇不喜欢大喝大闹。不过蜗牛妈妈发表了一篇动人的演说。蜗牛爸爸一句话也讲不出来，因为他受到了极大的感动。于是它们把整座牛蒡林送给这对年轻夫妇，作为遗产；并且说了一大套它们常常说的话，那就是——这地方是世界上最好的一块地方，如果它们要体面地生活和繁殖下去的话，它们和它们的孩子们将来就应该到那个公馆里去，以便被煮得漆黑、放到银盘子上面。

当这番演说讲完了以后，这对老夫妇就钻进它们的屋子里去，再也不出来。它们睡着了。

年轻的蜗牛夫妇现在占有了这整座的森林，同时生了一大堆孩子。不过它们从来没有被烹调过，也没有到银盘子里去过。因此它们就下了一个结论，认为那个公馆已经塌了，全世界的人类都已经死去了。谁也

没有反对它们这种看法，因此它们的看法一定是对的。雨打在牛蒡叶上，为它们发出咚咚的音乐来。太阳为它们发出亮光，使这牛蒡林增添了不少光彩。这样，它们过得非常幸福——这整个家庭是幸福的，说不出地幸福！

（1847）

[1] 在丹麦文里，蜗牛的外壳叫做“房子”。

母亲的故事

一个母亲坐在她孩子的身旁，非常焦虑，因为她害怕孩子会死去。他的小脸蛋已经没有血色了，他的眼睛闭起来了。他的呼吸很困难，只偶尔深深地吸一口气，好像在叹息。母亲望着这个小小的生物，样子比以前更愁苦。

有人在敲门。一个穷苦的老头儿走进来了。他裹着一件宽大得像马毡一样的衣服，因为这使人感到更温暖，而且他也有这个需要。外面是寒冷的冬天，一切都被雪和冰覆盖了，风吹得厉害，刺人的面孔。

当老头儿正冻得发抖、这孩子暂时睡着了的时候，母亲就走过去，在火炉上的一个小罐子里倒进一点啤酒，为的是要暖给这老人喝。老人坐下来，摇着摇篮。母亲也在他旁边的一张椅子上坐下来，望着她那个呼吸很困难的病孩子，同时握着他的一只小手。

“你以为我要把他拉住，是不是？”她问。“我们的上帝不会把他从我手中夺去的！”

这个老头儿——他就是死神——用一种奇怪的姿势点了点头，他的意思好像是说“是”，又像“不是”。母亲低下头来望着地面，眼泪沿着双颊向下流。她的头非常沉重，因为她三天三夜没有合过眼睛。现在她是睡着了，不过只睡着了片刻；于是她惊醒起来，打着寒颤。

“这是怎么一回事？”她说，同时向四周望望。不过那个老头儿已经不见了；她的孩子也不见了——他已经把他带走了。墙角那儿的一座老钟在发出咝咝的声音，“扑通！”那个铅做的老钟摆落到地上来了。钟也停止了活动。

但是这个可怜的母亲跑到门外来，喊着她的孩子。

在外面的雪地上坐着一个穿黑长袍的女人。她说：“死神刚才和你一道坐在你的房间里；我看到他抱着你的孩子急急忙忙地跑走了。他跑起

路来比风还快。凡是他所拿走的东西，他永远也不会再送回来的！”

“请告诉我，他朝哪个方向走了？”母亲说。“请把方向告诉我，我要去找他！”

“我知道！”穿黑衣服的女人说。“不过在我告诉你以前，你必须把你对你的孩子唱过的歌都唱给我听一次。我非常喜欢那些歌；我从前听过。我就是‘夜之神’。你唱的时候，我看到你流出眼泪来。”

“我将把这些歌唱给你听，都唱给你听！”母亲说。“不过请不要留住我，因为我得赶上他，把我的孩子找回来。”

不过夜之神坐着一声不响。母亲只有痛苦地扭着双手，唱着歌，流着眼泪。她唱的歌很多，但她流的眼泪更多，于是夜之神说：“你可以向右边的那个黑枞树林走去；我看到死神抱着你的孩子走到那条路上去了。”

路在树林深处和另一条路交叉起来；她不知道走哪条路好。这儿有一丛荆棘，既没有一片叶子，也没有一朵花。这时正是严寒的冬天，那些小枝上只挂着冰柱。

“你看到死神抱着我的孩子走过去没有？”

“看到过，”荆棘丛说，“不过我不愿告诉你他所去的方向，除非你把我抱在你的胸脯上温暖一下。我在这儿冻得要死，我快要变成冰了。”

于是她就把荆棘丛抱在自己的胸脯上——抱得很紧，好使它能够感到温暖。荆棘刺进她的肌肉；她的血一滴一滴地流出来。但是荆棘丛长出了新鲜的绿叶，而且在这寒冷的冬夜开出了花，因为这位愁苦的母亲的心是那么地温暖！于是荆棘丛就告诉她应该朝哪个方向走。

她来到了一个大湖边。湖上既没有大船，也没有小舟。湖上还没有足够的厚冰可以托住她，但是水又不够浅，她不能涉水走过去。不过，假如她要找到她的孩子的话，她必须走过这个湖。于是她就蹲下来喝这湖的水；但是谁也喝不完这么多水的。这个愁苦的母亲只是在幻想一个什么奇迹发生。

“不成，这是一件永远不可能的事情！”湖说。“咱们还是来谈谈条件吧！我喜欢收集珠子，而你的眼睛是我从来没有见到过的两颗最明亮的珠子。如果你能够把它们哭出来交给我的话，我就可以把你送到那个大的温室里去。死神就住在那儿种植着花和树。每一棵花或树就是一个人的生命！”

“啊，为了我的孩子，我什么都可以牺牲！”痛苦不堪的母亲说。于是她哭得更厉害，结果她的眼睛坠到湖里去了，成了两颗最贵重的珍珠。湖把她托起来，好像她是坐在一个秋千架上似的。这样，她就浮到对面的岸上去了——这儿有一幢几里路宽的奇怪的房子。人们不知道这究竟是一座有许多树林和洞口的大山呢，还是一幢用木头建筑起来的房子。不过这个可怜的母亲看不见它，因为她已经把她的两颗眼珠都哭出来了。

“我到什么地方去找那个把我的孩子抱走了的死神呢？”她问。

“他还没有到这儿来！”一个守坟墓的老太婆说。她专门看守死神的温室。“你怎样找到这儿来的？谁帮助你的？”

“我们的上帝帮助我的！”她说。“他是很仁慈的，所以你应该也很仁慈。我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我亲爱的孩子呢？”

“我不知道，”老太婆说，“你也看不见！这天晚上有许多花和树都凋谢了，死神马上就会到来，重新移植它们！你知道得很清楚，每个人有他自己的生命之树，或生命之花，完全看他的安排是怎样。它们跟别的植物完全一样，不过它们有一颗跳动的心。小孩子的心也会跳的。你去找吧，也许你能听出你的孩子的心的搏动。不过，假如我把你下一步应该做的事情告诉你，你打算给我什么酬劳呢？”

“我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给你了，”这个悲哀的母亲说。“但是我可以为你走到世界的尽头去。”

“我没有什么事情要你到那儿去办，”老太婆说。“不过你可以把你又长又黑的头发给我。你自己知道，那是很美丽的，我很喜欢！作为交换，你可以把我的白头发拿去——那总比没有好。”

“如果你不再要求什么别的东西的话，”她说，“那么我愿意把它送给你！”

于是她把她美丽的黑头发交给了老太婆，同时作为交换，得到了她的雪白的头发。

这样，她们就走进死神的大温室里去。这儿花和树不可思议地繁生在一起。玻璃钟底下培养着美丽的风信子；大朵的、耐寒的牡丹花在盛开。在种种不同的水生植物中，有许多还很新鲜，有许多已经半枯萎了，水蛇在它们上面盘绕着，黑螃蟹紧紧地钳着它们的梗子。那儿还有许多美丽的棕榈树、栎树和梧桐树；那儿还有芹菜花和盛开的麝香草。每一棵树和每一种花都有一个名字。它们每一棵都代表一个人的生命：这些人还是活着的，有的在中国，有的在格林兰，散布在全世界。有些大树栽在小花盆里，因此都显得很挤，几乎把花盆都要胀破了。在肥沃的土地上有好几块地方还种着许多娇弱的小花，它们周围长着一些青苔；人们在仔细地培养和照管它们。不过这个悲哀的母亲在那些最小的植物上弯下腰来，静听它们的心跳。在这些无数的花中，她能听出她的孩子的心跳。

“我找到了！”她叫着，同时把双手向一朵蓝色的早春花伸过来。这朵花正在把头垂向一边，有些病了。

“请不要动这朵花！”那个老太婆说；“不过请你等在这儿。当死神到来的时候——我想他随时可以到来——请不要让他拔掉这棵花。你可以威胁他说，你要把所有的植物都拔掉；那么他就会害怕的。他得为这些植物对上帝负责；在他没有得到上帝的许可以前，谁也不能拔掉它们。”

这时忽然有一阵冷风吹进房间里来了。这个没有眼睛的母亲感觉得出来，这就是死神的来临。

“你怎么找到这块地方的？”他说。“你怎么比我还来得早？”

“因为我是一个母亲呀！”她说。

死神向这朵娇柔的小花伸出长手来；可是她用双手紧紧抱着它不放。同时她又非常焦急，生怕弄坏了它的一片花瓣。于是死神就朝着她

的手吹。她觉得这比寒风还冷；于是她的手垂下来了，一点气力也没有。

“你怎样也反抗不了我的！”死神说。

“不过我们的上帝可以的！”她说。

“我只是执行他的命令！”死神说。“我是他的园丁。我把他所有的花和树移植到天国，到那个神秘国土里的乐园中去。不过它们怎样在那儿生长，怎样在那儿生活，我可不敢告诉给你听！”

“请把我的孩子还给我吧！”母亲说。她一面流泪，一面哀求着。忽然她用双手抓住近旁两朵美丽的花，大声对死神说：“我要把你的花都拔掉，因为我现在没有路走！”

“不准动它们！”死神说。“你说你很痛苦；但是你现在却要让一个别的母亲也感到同样的痛苦！”

“一个别的母亲？”这个可怜的母亲说。她马上松开了那两棵花。

“这是你的眼珠，”死神说。“我已经把它们从湖里捞出来了；它们非常明亮。我不知道这原来就是你的。收回去吧；它们现在比以前更加明亮。请你朝你旁边的那个井底望一下吧。我要把你想要拔掉的这两棵花的名字告诉你；那么你就会知道它们的整个的未来，整个的人间生活；那么你就会知道，你所要摧毁的究竟是什么东西。”

她向井底下望。她真感到莫大的愉快，看见一个生命是多么幸福，看见它的周围是一片多么愉快和欢乐的气象。她又看那另一个生命；它是忧愁和贫困、苦难和悲哀的化身。

“这两种命运都是上帝的意志！”死神说。

“它们之中哪一朵是受难之花，哪一朵是幸福之花呢？”她问。

“我不能告诉你，”死神回答说。“不过有一点你可以知道：这两朵花之中有一朵是你自己的孩子。你刚才所看到的就是你的孩子的命运——你亲生孩子的未来。”

母亲惊恐得叫起来。

“它们哪一朵是我的孩子呢？请您告诉我吧！请您救救天真的孩子吧！请把我的孩子从苦难中救出来吧！还是请您把他带走吧！把他带到上帝的国度里去！请忘记我的眼泪，我的祈求，原谅我刚才所说的和做的一切事情吧！”

“我不懂你的意思！”死神说。“你想要把你的孩子抱回去呢，还是让我把他带到一个你所不知道的地方去呢？”

这时母亲扭着双手，双膝跪下来，向我们的上帝祈祷：

“您的意志永远是好的。请不要理我所做的违反您的意志的祈祷！请不要理我！请不要理我！”

于是她把头低低地垂下来。

死神带着她的孩子飞到那个不知名的国度里去了。

（1847）

一本不说话的书

在公路旁的一个树林里，有一个孤独的农庄。人们沿着公路可以一直走进这农家的大院子里去。太阳在这儿照着；所有的窗子都是开着的。房子里面一片忙碌；但在院子里，在一个开满了花的紫丁香组成的凉亭下，停着一口敞着的棺材。一个死人已经躺在里面，这天上午就要入葬。棺材旁没有守着任何一个悼念死者的人；没有任何人对他流一滴眼泪。他的面孔是用一块白布盖着的，他的头底下垫着一大本厚书。书页是由整张的灰纸叠成的；每一页上夹着一朵萎谢了的花。这是一本完整的植物标本，在许多不同的地方搜集得来的。它要陪死者一起被埋葬掉，因为这是他的遗嘱。每朵花都联系到他生命的一章。

“死者是谁呢？”我们问。回答是：“他是乌卜萨拉的一个老学生[1]。人们说：他曾经是一个活泼的年轻人；他懂得古代的文字，他会唱歌，他甚至还写诗。但是由于他曾经遭遇到某种事故，他把他的思想和他的生命沉浸在烧酒里。当他的健康最后也毁在酒里的时候，他就搬到这个乡下来。别人供给他膳宿。只要阴郁的情绪不来袭击他的时候，他温和得像一个孩子；但是一旦来了坏情绪，他就成了一个不驯的巨人，在森林里跑来跑去，像一只被追逐着的雄鹿。不过，只要我们把他喊回家来，让他看看这本装满了干植物的书，他就能坐一整天，一会儿看看这种植物，一会儿看看那种植物。有时他的眼泪就沿着他的脸滚下来：只有上帝知道他在想什么东西！但是他要求把这本书装进他的棺材里去。因此现在它就躺在那里面。不一会儿棺材盖子就会钉上，那么他将在坟墓里得到他的安息。”

他的面布揭开了。死人的面上露出一种和平的表情。一丝太阳光射在它上面。一只燕子像箭似地飞进凉亭里来，很快地掉转身，在死人的头上喃喃地叫了几声。

我们都知道，假如我们把我们年轻时代的旧信拿出来读读，我们会产生一种多么奇怪的感觉啊！整个的一生和这生命中的希望和哀愁都会浮现出来。我们在那时来往很亲密的一些人，现在该是有多少已经死去

了啊！然而他们还是活着的，只不过我们长久没有想到他们罢了。那时我们以为永远会跟他们亲密地生活在一起，会跟他们一起共甘苦。

这书里面有一片枯萎了的栎树叶子。它使这书的主人记起一个老朋友——一个老同学，一个终身的友伴。他在一个绿树林里面把这片叶子插在学生帽上，从那时起他们结为“终身的”朋友。现在他住在什么地方呢？这片叶子被保存了下来，但是友情已经忘记了！

这儿有一颗异国的、在温室里培养出来的植物；对于北国的花园说来，它是太娇嫩了；它的叶子似乎还保留着它的香气。这是一位贵族花园里的小姐把它摘下来送给他的。

这儿有一朵睡莲。它是他亲手摘下来的，并且用他的咸眼泪把它润湿过——这朵在甜水里生长的睡莲。

这儿有一根荨麻——它的叶子说明什么呢？当他把它采下来和把它保存下来的时候，他心中在想些什么呢？

这儿有一朵幽居在森林里的铃兰花；这儿有一朵从酒店的花盆里摘下来的金银花；这儿有一片尖尖的草叶！

开满了花的紫丁香在死者的头上轻轻垂下它新鲜的、芬芳的花簇。燕子又飞过去了。“唧唧！唧唧！”这时人们拿着钉子和锤子走来了。棺材盖在死者身上盖下了——他的头在这本不说话的书上安息。埋葬了——遗忘了！

（1851）

[1] 乌卜萨拉是瑞典一个古老的大学。这儿常常有些学生，到老还没有毕业。

各得其所

这是一百多年前的事情了！

在树林后面的一个大湖旁边，有一座古老的男爵府。它的周围有一道很深的壕沟；里面长着许多芦苇和草。在通向入口的那座桥边，长着一棵古老的柳树；它的枝子垂向这些芦苇。

从空巷里传来一阵号角声和马蹄声；一个牧鹅姑娘趁着一群猎人没有奔驰过来以前，就赶快把她的一群鹅从桥边赶走。猎人飞快地跑近来了，她只好急忙爬到桥头的一块石头上，免得被他们踩倒。她仍然是个孩子，身材很瘦削；但是她面上有一种和蔼的表情和一双明亮的眼睛。那位男爵老爷没有注意到这点。当他飞驰过去的时候，他把鞭子掉过来，恶作剧地用鞭子的把手朝这女孩子的胸脯一推，弄得她仰着滚下壕沟去了。

“各得其所！”他大声说，“请你滚到泥巴里去吧！”

他哄笑起来。因为他觉得这很好笑，所以和他一道的人也都笑起来。全体人马都大肆叫嗥，连猎犬也咬起来。［这真是所谓：

“富鸟飞来声音大！”[1]

只有上帝知道，他现在还是不是富有。］

还算幸运，这个可怜的牧鹅女在落下去的时候，伸手乱抓，结果抓住了柳树的一根垂枝，这样她就悬在泥沼上面。一等到男爵和他的随从走进大门不见了，她就想法再爬上来，但是枝子忽然在顶上断了；要不是上面有一只强壮的手抓住了她，她就要落到芦苇里去了。这人是一个流浪的小贩。他从不远的地方看到了这件事情，所以他现在就急忙赶过来帮助她。

“各得其所！”他模拟那位老爷的口吻开玩笑地说。于是他就把小姑娘拉到干地上来。他倒很想把那根断了的枝子接上，但是“各得其所”不

是在任何场合下都可以做得到的！因此他就把这枝子插到柔软的土里。他说：“假如你能够的话，生长吧，一直长到你可以成为那个公馆里的人们的一管笛子！”他倒希望这位老爷和他的一家人挨一次痛打呢。

然后，他走进这个公馆里去，但并不是走进客厅，因为他太微贱了！他走进仆人住的地方去。他们翻了翻他的货品，争论了一番价钱。但是从上房的酒席桌上，飘来一阵喧噪和尖叫声——这就是他们所谓的唱歌：比这更好的东西他们就不会了。上面正在大吃大喝，笑声和犬吠声混作一团。普通酒和强烈的啤酒在酒罐和玻璃杯里冒着泡，狗子跟主人坐在一起吃喝。［有的狗子用耳朵把鼻子擦干净以后，还得到少爷们的亲吻。］

他们请这小贩［带着他的货品走］上来，不过他们的目的是要开他的玩笑。酒已经冲上了他们的脑袋，理智已经飞走了。他们把啤酒倒进袜子里，请这小贩跟他们一起喝，但是必须喝得快！这办法既巧妙，而又能逗人发笑。然后他们把牲口、农奴和农庄都拿出来作为玩牌赌注，有的赢了，有的输了。

“各得其所！”小贩在走出了这个他所谓的“罪恶的渊薮”的时候说。“我的处‘所’是宽广的大路，我在那家一点也不感到自在。”

牧鹅的小姑娘从田野的篱笆那儿对他点头。

许多天过去了。许多星期过去了。小贩插在壕沟旁边的那根折断了的杨柳枝，显然还是新鲜和翠绿的；它甚至还冒出了嫩芽。牧鹅的小姑娘知道这根枝子现在生了根，所以她感到非常愉快，因为她觉得这棵树是她的树。

这棵树在茁壮生长。但是公馆里的一切，在喝酒和赌博中很快地就搞光了——因为这两件东西像轮子一样，任何人在上面是站不稳的。

六个年头还没有过完，老爷（沦为乞丐），［拿着袋子和手杖，作为一个穷人］走出了这个公馆。公馆被一个富有的小贩买去了。他就是曾经在这儿被戏弄和讥笑过的那个人——那个要从袜子里喝啤酒的人。但是诚实和勤俭带来兴盛；现在这个小贩成为了公馆的主人。不过从这

时起，打纸牌的这种赌博就不许在这儿再玩了。

“这是很坏的消遣，”他说，“当魔鬼第一次看到《圣经》的时候，他就想放一本坏书来抵消它，于是他就发明了纸牌戏！”

这位新主人娶了一个太太。她不是别人，就是那个牧鹅的女郎。她一直是很忠诚、虔敬和善良的。她穿上新衣服非常漂亮，好像她天生就是一个贵妇人似的。事情怎么会是这样呢？是的，在我们这个忙碌的时代里，这是一个很长的故事；不过事情确实如此，而且最重要的一部分还在后面。

住在这座古老的邸宅里是很幸福的。母亲管家里的事，父亲管外面的事，幸福好像是从泉水里涌出来的。凡是幸运的地方，就经常有幸运来临。这座老房子被打扫和油漆得一新；壕沟也清除了，果木树也种起来了。一切都显得温暖而愉快；地板擦得很亮，像一个棋盘。在漫长的冬夜里，女主人同她的女佣人坐在堂屋里织羊毛或纺线。礼拜天的晚上，司法官——那个小贩成了司法官，虽然他现在已经很老了——就读一段《圣经》。孩子们——因为他们生了孩子——都长大了，而且受到了很好的教育，虽然像在别的家庭里一样，他们的能力各有不同。

公馆门外的那根柳树枝，已经长成为一棵美丽的树。它自由自在地立在那儿，还没有被剪过枝。“这是我们的家族树！”这对老夫妇说；这树应该得到光荣和尊敬——他们这样告诉他们的孩子，包括那些头脑不太聪明的孩子。

一百年过去了。

这就是我们的时代。湖已经变成了一块沼地。那座老邸宅也几乎不见了，现在只剩下一个长方形的水潭，两边立着一些断垣残壁。这就是男爵老爷那座有壕沟的老城堡的遗址。这儿还立着一株壮丽的老垂柳。［它就是那株老家族树。］这似乎是说明，一棵树如果你不去管它，它会变得多么美丽。当然，它的主干从根到顶都裂开了；风暴也把它打得略为弯了一点。虽然如此，它仍然立得很坚定，而且在每一个裂口里——风和雨送了些泥土进去——还长出了草和花；尤其是在顶上大枝丫分叉的地方，许多覆盆子［和繁缕］形成一个悬空的花园。这儿甚至还

长出了几棵山梨树，它们苗条地立在这株老柳树的身上。当风儿把青浮草吹到水潭的一个角落里去了的时候，老柳树的影子就在荫深的水上出现。一条小径从这树的近旁一直伸到田野。

在树林附近的一个风景优美的小山上，有一座新房子，既宽大，又华丽，窗玻璃是那么透明，人们可能以为它完全没有镶玻璃。大门前面的宽大台阶很像玫瑰花和宽叶植物所形成的一个花亭。草坪是那么碧绿，好像每一片叶子早晚都被冲洗过了一番似的。厅堂里悬着华贵的绘画。套着锦缎［和天鹅绒］的椅子和沙发，简直像自己能够走动似的。此外还有光亮的大理石桌子，烫金的皮装的书籍。是的，这儿住着的是富有的人；这儿住着的是贵族——男爵一家。

这儿一切东西都配得很调和。这儿的格言是："各得其所！"因此从前在那座老房子里光荣地、排场地挂着的一些绘画，现在统统都在通到仆人住处的走廊上挂着。它们现在成了废物——特别是那两幅老画像：一幅是一位穿粉红上衣和戴着扑了粉的假发的绅士，另一幅是一位太太——她的向上梳的头发也扑了粉，她的手里拿着一朵红玫瑰花。他们两人四周围着一圈柳树枝所编成的花环。这两张画上布满了圆洞，因为小男爵们常常把这两位老人当作他们射箭的靶子。这两位老人就是司法官和他的夫人——这个家族的始祖。

"但是他们并不真正属于这个家族！"一位小男爵说。"他是一个小贩，而她是一个牧鹅的丫头。他们一点也不像爸爸和妈妈。"

这两张画成为没有价值的废物。因此，正如人们所说的，它们"各得其所"！曾祖父和曾祖母就来到通向仆人宿舍的走廊里了。

牧师的儿子是这个公馆里的家庭教师。有一天他和小男爵们以及他们受了坚信礼不久的姐姐到外面去散步。他们沿着那棵老柳树旁边的一条小径走来；当他们正在走的时候，这位小姐就用田里的小花扎了一个花束。"各得其所"，所以这些花儿也形成了一个美丽的整体。在这同时，她倾听着大家的高谈阔论。她喜欢听牧师的儿子谈起大自然的威力，谈起历史上伟大的男子和女人。她有健康愉快的个性，高尚的思想和灵魂，还有一颗喜爱上帝所创造一切事物的心。

他们在老柳树旁边停下来。最小的那位男爵很希望有一管笛子，因为他从前也有过一管用柳树枝雕的笛子。牧师的儿子便折下一根枝子。

“啊，请不要这样做吧！”那位年轻的女男爵说。然而这已经做了。“这是我们的一棵有名的老树，我非常心疼它！他们在家里常常因此笑我，但是我不管！这棵树有一个来历！”

于是她就把她所知道的关于这树的事情全讲出来：关于那个老邸宅的事情，以及那个小贩和那个牧鹅姑娘怎样在这地方第一次遇见，后来他们又怎样成为这个有名的家族和这些年轻男爵的始祖的事情。

“这两个善良的老人，他们不愿意成为贵族！”她说，“他们遵守着‘各得其所’的格言；因此他们就觉得，假如他们用钱买来一个爵位，那就与他们的地位不相称了。只有他们的儿子——我们的祖父——才正式成为一位男爵。据说他是一位非常有学问的人，他常常跟王子和公主们来往，还常常参加他们的宴会。家里所有的人都非常喜欢他。但是，我不知道为什么，最初的那对老人对我的心有某种吸引力。那个老房子里的生活一定是这样地安静和庄严：主妇和女仆们一起坐着纺纱，老主人高声朗诵着《圣经》。”

“他们是一对可爱的通情理的人！”牧师的儿子说。

到这儿，他们的谈话就自然接触到贵族和市民了。牧师的儿子几乎不太像市民阶层的人，因为当他谈起关于贵族的事情时，他是那么内行。他说：

“一个人作为一个有名望的家庭的一员是一桩幸运！同样，一个人血统里有一种鼓舞他向上的动力，也是一桩幸运。一个人有一个族名作为走进上流社会的桥梁。是一桩美事。贵族是高贵的意思。它是一块金币，上面刻着它的价值。我们这个时代有一种论调——许多诗人也自然随声附和——那就是：一切高贵的东西总是愚蠢［和没有价值］的；至于穷人，他们越不行，他们就越聪明。不过这不是我的见解，因为我认为这种看法完全是错误的，［虚伪的］。在上流阶级里面，人们可以发现许多美丽和感动人的特点。我的母亲告诉过我一个例子，而且我还可以举出许多别的来。

“她到城里去拜访一个贵族家庭。我想，我的祖母曾经当过那家主妇的乳母。我的母亲有一天跟那位高贵的老爷坐在一个房间里。他看见一个老太婆拄着拐杖蹒跚地走进院子里来。她是每个礼拜天都来的，而且一来就带走几个银毫。‘那个可怜的老太婆来了，’老爷说；‘她走路真不容易！’在我的母亲还没有懂得他的意思以前，他就走出了房门，跑下楼梯，亲自走到那个穷苦的老太婆身边去，免得她为了取几个银毫而要走艰难的路。

“这不过是一件小小的事情；但是，像《圣经》上所写的寡妇的一文钱 [2] 一样，它在人心的深处，在人类的天性中引起一个回音。诗人就应该把这类事情指出来，歌颂它，特别是在我们这个时代，因为这会发生好的作用，会安抚人心［，让大家团结起来］。不过有的人，因为有高贵的血统，同时出身于望族，常常像阿拉伯的马一样，喜欢跷起前腿在大街上嘶鸣。只要有一个普通人来过，他就在房间里说：‘平民曾经到过此地！’这说明贵族在腐化，变成了一个贵族的假面具，一个德斯比斯 [3] 所创造的那种面具。人们讥笑这种人，把他当成讽刺的对象。”

这就是牧师的儿子的一番议论。它的确未免太长了一点，但在这期间，那管笛子却雕成了。

公馆里有一大批客人。他们都是从附近地区和京城里来的。许多女士都来了，她们有些穿得很入时，有的不入时。大客厅里挤满了人。附近地区的一些牧师都是恭而敬之地挤在一个角落里——这使人觉得好像要举行一个葬礼似的。但是这却是一个欢乐的场合，只不过欢乐还没有开始罢了。

这儿应该有一个盛大的音乐会才好。因此一位小男爵就把他的柳树笛子取出来，不过他吹不出声音来，他的爸爸也吹不出，所以它成了一个废物。

这儿现在有了音乐，也有了歌唱，它们都使演唱者本人感到最愉快，当然这也不坏！

“你也是一个音乐家吗？”一位漂亮绅士——他只不过是他父母的儿子——对家庭教师说。“你吹奏这管笛子，而且你还亲手把它雕出来。这

简直是天才，而天才坐在光荣的席位上，统治着一切。啊，天啦！我是在跟着时代走——每个人非这样不可。啊，请你用这小小的乐器来迷住我们一下吧，好不好？”

于是他就把用水池旁的那株柳树枝雕成的笛子交给牧师的儿子。他同时大声说，这位家庭教师将要用这乐器对大家作一个独奏。

现在他们要开他的玩笑，这是很清楚的了。因此这位家庭教师就不吹了，虽然他可以吹得很好。但是他们却围在他旁边，坚持要他吹，弄得他最后只好拿起笛子，凑到嘴上。

这真是一管奇妙的笛子！它发出一个怪声音，比蒸汽机所发出的汽笛声还要长，还要粗。它在院子上空，在花园和森林里盘旋，远远地飘到数里之外的田野上去。跟这音调同时，吹来了一阵呼啸的狂风，它呼啸着说：“各得其所！”于是爸爸就好像被风在吹动似地飞出了大厅，落在牧人的房间里去了；而牧人也飞起来，但是却没有飞进那个大厅里去，因为他不能去——嗨，他却飞到仆人的宿舍里去，飞到那些穿着丝袜子、大摇大摆地走着路的、漂亮的侍从中间去。这些骄傲的仆人们被弄得目瞪口呆，想道：这么一个下贱的人物居然敢跟他们一道坐上桌子。

但是在大厅里，年轻的女男爵飞到了桌子的首席上去。她是有资格坐在这儿的。牧师的儿子坐在她的旁边。他们两人这样坐着，好像他们是一对新婚夫妇似的。只有一位老伯爵——他属于这国家的一个最老的家族——仍然坐在他尊贵的位子上没有动；因为这管笛子是很公正的，人也应该是这样。那位幽默的漂亮绅士——他只不过是他父亲的儿子——这次吹笛的煽动人，倒栽葱地飞进一个鸡屋里去了，但他并不是孤独地一个人在那儿。

在附近一带十多里地以内，大家都听到了笛声，而且发生了一些奇怪的事情。一个富有商人的全家，坐在一辆四匹马拉的车子里，被吹出了车厢，连在车后都找不到一块地方站着。两个有钱的农夫，他们在我们这个时代长得比他们田里的麦子还高，却被吹到泥巴沟里去了。这是一管危险的笛子！很幸运的是，它在发出第一个调子后就裂开了。这是一件好事，因为这样它就又被放进主人的衣袋里去了：“各得其所！”

随后的一天，谁也不提起这件事情，因此我们就有了“笛子入袋”这个成语。每件东西都回到它原来的位子上。只有那个小贩和牧鹅女的画像挂到大客厅里来了。它们是被吹到那儿的墙上去的。正如一位真正的鉴赏家说过的一样，它们是由一位名家画出来的；所以它们现在挂在它们应该挂的地方。人们从前不知道它们有什么价值，而人们又怎么会知道呢？现在它们悬在光荣的位置上：“各得其所！”事情就是这样！永恒的真理是很长的——比这个故事要长得多。

（1853）

[1] 这是丹麦的一句古老的谚语。原文是：Rige Fugl kommer susende！意译是：“富人出行，声势浩大！”

[2] 即钱少而可贵的意思，原出《圣经·新约·马可福音》：“耶稣对银库坐着，看众人怎样投钱入库。有好些财主，往里投了若干的钱。有一个穷寡妇来，往里投了两个小钱，就是一个大钱。耶稣叫门徒来，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穷寡妇投入库里的，比众人所投的更多。因为他们都是自己有余，拿出来投在里头。但这寡妇是自己不足，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

[3] 德斯比斯是纪元前6世纪的希腊一个戏剧家，悲剧的创始者。

依卜和小克丽斯玎

离古德诺河 [1] 不远，在西尔克堡森林里面，有一道土丘从地面上凸出来了，像一堵墙一样伸展开去。［人们管它叫“背脊”］。在这高地下面朝西一点有一间小小的农舍，它的周围全是贫瘠的土地；在那稀疏的燕麦和小麦中间，隐隐地现出了沙子。

现在许多年已经过去了。住在这儿的人耕种着他们的一点儿田地，还养了三头羊、一头猪和两头公牛。实际上，他们过得很舒服，只要他们满足于自己所有的东西，他们的食物可以说够吃的。的确，他们还可以节省点钱买两匹马：可是，像附近一带别的农人一样，他们说，“马儿把自己吃光了”——它们能生产多少，就吃掉多少。

耶布·演斯在夏天耕他的那点地。在冬天他就［成了一个能干的］做木鞋［的人］。他还有一个助手——一个短工，这人知道怎样把木鞋做得结实、轻巧和漂亮。他们雕出木鞋和勺子，而这些东西都能赚钱。所以人们不能把耶布·演斯这一家人叫做穷人。

小小的依卜是一个七岁的男孩子，是这家的独生子。他常常坐在旁边，看别人削着木头，也削着自己的指头。不过有一天他刻好了两块木头，刻得像一双小木鞋的样子。他说要把它们送给小克丽斯玎。她是一个船夫的女儿，长得很秀气和娇嫩，像一位绅士的孩子。如果她的衣服配得上她的样子，那么谁也不会以为她就是附近荒地上茅屋里的一个孩子。她的父亲住在那儿。他的妻子已经死了。他生活的来源是靠用他的大船装运柴火，从森林里运到西尔克堡的鳝鱼堰，有时也从这儿运到较远的兰得尔斯。没有什么人来照料比依卜只小一岁的克丽斯玎，因此这孩子就老是跟他一起在船里，在森林里欧石南丛生的荒地上，或在伏牛花灌木丛里玩耍，当他要到像兰得尔斯那么远的地方去的时候，小小的克丽斯玎就到耶布·演斯家里去。

依卜和克丽斯玎［在一起玩，一起吃饭，］非常要好：他们一起掘土和挖土，他们爬着，跑着。有一天他们居然大胆地跑到“背脊”上，走

进一个树林里去了。他们甚至还找到了几个沙锥鸟蛋——这真是一桩了不起的事情。

依卜从来没有到荒地上去过；他也从来没有乘过船［在古登诺沿岸的小湖上航行］。现在他要做这事情了：克丽斯玎的父亲请他去，在出游的头天晚上，带依卜到家里去住。

第二天大清早，这两个孩子高高地坐在船上的一堆木柴上，吃着面包和山莓。船夫和他的助手撑着船。船是顺着水在河上航行，穿过这些平时好像是被树木和芦苇封锁住了的湖泊，而且行走得很快。即使有许多老树在水面上垂得很低，他们仍然可以找到空处滑过去。许多老栎树垂下光赤的枝桠，好像卷起了袖子，要把节节疤疤的光手臂露出来似的。许多老赤杨树被水流冲击着；树根紧紧抓住河底不放，看起来就像长满了树木的小岛。睡莲在河中摇动着。这真是一趟可爱的旅行！最后他们来到了鳝鱼堰。水在这儿从水闸里冲出去。这才是一件值得依卜和克丽斯玎看的东西哩！

在那个时候，这儿没有什么工厂，也没有什么城镇。这儿只有一个老农庄，里面养的家畜也不多，水冲出闸口的声音和野鸭的叫声，算是西尔克堡惟一有生物存在的标记。木柴卸下来以后，克丽斯玎的父亲就买了整整一捆鳝鱼和一只杀好了的小猪。他把这些东西都装在一个篮子里，放到船尾上。然后就逆流而上，往回走，但是他们却遇到了顺风。当船帆一张起来的时候，这船就好像有两匹马在拉着似的。

他们来到那个助手领着住的地方时，就把船靠了岸，那地方离河岸只有一小段路。助手领着克丽斯玎的父亲走到岸上去，同时叫孩子们不要闹，当心出乱子。不过这两个孩子听话并没有多久。他们想看看篮子里装着的鳝鱼和那只小猪。他们把那只小猪拖出来，抱在怀里。当他们两个人抢着要抱它的时候，却失手掉进水里去了。于是这只小猪就顺流而下——这才可怕啦。

依卜跳到岸上去，在岸上跑了一段路；小克丽斯玎在后面跟着他跑。

“带着我一道呀！”她喊着。

不一会儿，他们就跑进一个树林的深处去了。他们再也看不到船，也看不到河岸。他们更向前跑了一段路。克丽斯玎跌到地上，开始哭起来。依卜把她扶起来。

“跟着我来吧！”他说。“屋子就在那儿。”

但是屋子并不在那儿。他们无目的地走着，在枯叶上走，在落下的干枯的枝子上走——这些枝子在他们的小脚下发出碎裂的声音。这时他们听到了一个尖锐的叫声，他们站着静听，立刻就听到一只苍鹰的尖叫声。这是一种难听的声音，使他们非常害怕。不过在这浓密的树林中，他们看到面前长满了非常可爱的越橘，数量真是不少。这实在太吸引人了，他们不得不停下来，于是就停下来，吃了许多，把嘴唇和脸都染青了。这时他们又听到了那个尖叫声。

“那只猪丢了，我们要挨打的！”克丽斯玎说。

“我们回到家里去吧！”依卜说。“家就在这树林里呀。”

于是他们便向前走。他们来到了一条大路上，但是这条路并不通到家。夜幕也降下来了，他们害怕起来。有角的猫头鹰的怪叫声和其他不知名的鸟儿的声音，把周围一片奇怪的静寂打破了。最后他们两人在一个灌木林边停下来。克丽斯玎哭起来，依卜也哭起来。他们哭了一阵以后，就在干叶子上倒下来，睡熟了。

当这两个小孩子醒来的时候，太阳已经爬得很高了。他们感到很冷。不过在旁边一个小山上的树林里，已经有太阳光射进来。他们觉得可以到那儿去暖和一下。依卜还以为从那儿他们就可以看到他爸爸的屋子。然而事实上他们却是离得非常远，相隔整个树林。

他们向小山顶上爬去。他们站在一个斜坡上，旁边有一个清亮的、透明的湖。鱼儿在成群地游，太阳光把它们照得发亮。他们从来没有看到过这样的景象。在他们的近旁有一个大灌木林，上面结满了极好的榛子。［甚至还有七扎成串的榛子。］他们把榛子摘下来敲碎、挖出里面细嫩的、刚刚长成形的核仁。不过另外还有一件惊人可怕的事情发生了。

从这丛林里面，走出了一个高大的老女人：她的面孔是棕色的；头发乌黑，并且发着光；白眼珠闪亮着，像非洲摩尔人的白眼珠一样。她背着一捆东西，手上拿着一根有许多疙瘩的棍子。她是一个吉卜赛人。这两个孩子不能马上听懂她讲的话。她从衣袋里取出三颗榛子，告诉他们说，这些榛子里藏着最美丽又最可爱的东西，因为它们是希望之果。

依卜望着她。她是非常和善的。所以他就鼓起勇气，问她能不能把这些果子给他。这女人给了他，然后又从树上摘了一些，装了满满的一袋。

依卜和克丽斯玎睁着大眼睛，望着这希望之果。

“这果子里有一辆两匹马拉的车子没有？”依卜问。

“有，有一辆金马拉的金车子。”女人回答说。

“那么就请把这果子给我吧！”小克丽斯玎说。

依卜把果子给她，这女人就替她把果子包在她的小手帕里面。

“这果子里面有一块像克丽斯玎那样的美丽的小围巾吗？”依卜问。

“那里面有十块围巾，”女人回答说；“还有美丽的衣服。袜子和帽子。”

“那么这只果子我也要，”小克丽斯玎说。

于是依卜把第二个果子也给了她。第三个是一个小小的黑东西。

“你把这个自己留下吧！”克丽斯玎说。“它也是很可爱的。”

“它里面有什么东西呢？”依卜问。

“你所喜欢的最好的东西，”吉卜赛女人说。

依卜紧紧地握着这果子。女人答应把他们领到回家的正确的路上去。现在他们向前走，但是恰恰走到和正路相反的方向去了。我们可不能说她想拐走这两个孩子啊。在这荒野的山路上，他们遇到了守山人。

他认得依卜。靠了他的帮助，依卜和克丽斯玎终于回到家里来了。家里的人正在为他们担忧。他们终于得到了宽恕，虽然他们应该结结实实地挨一顿打才对：因为第一，他们把那只小猪掉到水里去了；第二，他们溜走了。

克丽斯玎回到荒地上的家里去；依卜依旧住在树林边的那个农庄里。晚间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从衣袋里取出那个果子——据说里面藏着“最好的东西”。他小心地把它放在门和门框中间，使劲地把门关一下，果子便被轧碎了。可是里面一点核仁也没有。只有一堆好像鼻烟或者黑色的沃土似的东西——这就是我们所谓虫蛀了的果子。

“是的，这跟我所想到的恰恰差不离，”依卜说。“这么一个小果子里怎么能装得下世界上最好的东西呢？克丽斯玎也不会在她的两个果子里找到美丽的衣服或金车子！”

冬天到来了，新年也开始了。

好几年过去了。

依卜现在要受坚信礼了，而他住的地方却离开牧师很远。在这期间，有一天，那个船夫来看依卜的爸爸和妈妈，告诉他们说，克丽斯玎现在快要去帮人做活了；还说她真是运气，在一个非常好的主人家里找到了一个很不错的职业。“请想想看吧！”他说，“她将要到西部赫尔宁县去帮一个有钱的旅店老板。她先帮助女主人照料旅店。如果她做得好，一直做到受坚信礼的时候，主人就可以把她留下来。”

于是依卜和克丽斯玎就互相道别了。大家把他们叫做一对情人。在分手的时候，她拿给他看，她还保存着那两颗果子。这是当他们在树林里迷路的时候他送给她的。她还告诉他说，他在儿时亲手雕成、作为礼物送给她的那双木鞋，她仍然保存在抽屉里，接着他们就分手了。

依卜受了坚信礼，但是他仍然住在母亲的屋子里，因为他已经是一个能干的木鞋匠，同时在夏天他也可以照顾田里的工作。他的母亲找不到别人做这些事情，因为他的父亲已经死了。

他只有偶尔从路过的送信人或捉鳝鱼的人口中听到一点关于克丽斯

玎的消息：她在那个富有的店老板家里生活得很好。她受了坚信礼以后，曾经写过一封信给她的父亲，同时也问候了依卜和他的母亲，信里还提到她从她的男主人和女主人那里得到了六件衬衫和一件新衣。这的确是一个好消息。

在第二年春天一个暖和的日子里，依卜和老母亲听到一阵敲门声，那个船夫和克丽斯玎走进门来。她要来玩一整天。赫尔宁旅店的一辆马车要到这儿邻近的村庄去，她是利用这个机会来拜访朋友们的。她长得很漂亮，简直像一位小姐；她穿着美丽的衣服——做得很好，恰恰适合她的身材。她站在他面前，非常大方；而依卜却只穿着平时的工作服。他一句话也讲不出来；当然啦，他握着她的手，握得很紧，而且衷心地感到快乐；不过他没有办法讲出话来。克丽斯玎倒是一点也不感到拘束；她谈着话——她才会讲呢。她还非常热情地在依卜的嘴唇上吻了一下。

“你真的不认识我吗？”她问。不过甚至在后来，当只有他们两人在屋子里的时候，他仍然只是握着她的手站着。他只能说出这几句话：

“你真像一位小姐！但我是这么粗笨。我多么想念你啊，克丽斯玎！多么想念过去的日子啊！”

他们手挽着手走到那个山脊上，朝那条河、那荒地和那长满了石南属植物的两岸眺望。但是依卜一句话也不说，但是当他们快要分手的时候，他十分清楚地觉得克丽斯玎应该成为他的妻子。的确，他们在小时候就被人称为一对情人。他觉得仿佛他们真正订过婚似的，虽然他们谁也没有谈起这事情。

他们现在只有几小时可以在一起了，因为克丽斯玎要到邻近的村子去，以便第二天大清早搭车子回到赫尔宁去。她的父亲和依卜一直把她送到邻近的村子去。这是一个晴朗的月夜。当他们到了终点的时候，依卜仍然握着克丽斯玎的手，简直松不开。他的眼睛闪着光，但是话语来到嘴唇边就缩回去了。当他终于说出来的时候，那完全是从他心的深处说出来的话。

“克丽斯玎，如果你没有变得那么阔气，”他说，“如果你能住在我母

亲家里，作为我的妻子，那么我们两人就有一天会正式结为夫妇的。不过我们还可以等一些时候！”

“是的，我们等些时候看吧，依卜！”她说。于是她就握了他的手；他也吻了她的嘴唇。“我相信你，依卜。”克丽斯玎说；“同时我想我也喜欢你——但是我得想一想！”

于是他们就分了手。在回家的路上，依卜告诉船夫说，他和克丽斯玎是那么要好，简直像是订过婚一样。于是船夫就说，他一直希望有这样的结果。他和依卜一起回到家来；这天晚上他和这个年轻人睡在一起，他们已经不再讨论订婚问题了。

一年过去了。依卜和克丽斯玎通过两封信。在他们签名的前面，总是写着这几个字：“永远忠诚，一直到死！”

有一天船夫来看依卜，转达克丽斯玎的问候。他接着要说的话，却是颇有点吞吞吐吐的，但是它的内容不外是：克丽斯玎一切都好，不仅仅好，而且还成了一个美丽的姑娘，有许多人追求她，有许多人爱她。主人的少爷曾经回家住过些时候。他在哥本哈根一个很大的机关里工作；他非常喜欢克丽斯玎，而她对他也发生了感情，他的父母也并没有表示不愿意；不过克丽斯玎的心里觉得非常沉重，因为依卜曾经那么爱她；“因此她也想过，要放弃她的这种幸运，”——这是船夫说的话。

起初依卜一句话也不说，但是他的面色却像白布一样惨白。他轻轻地摇了摇头，然后慢慢地说：“克丽斯玎不应该放弃她的幸运！”

“那么就请你写几句话给她吧！”船夫说。

依卜于是就坐下来写，不过出乎他意料之外，他不能把自己心里想说的话连成句子。他开始涂涂改改，然后把整张纸撕掉了。不过到第二天早晨，信终于写好了，准备送给克丽斯玎。全文是这样的：

你给你父亲的信我也读到了。从信中我知道你的一切都好，而且还会更好。克丽斯玎，请你扪心自问，同时仔细地想一想，如果你接受我做你的丈夫，你将会得到什么结果：我实在是太寒碜了。请你不要为我和我的处境着想，而要为你自己的利益着想。你对我没有任何诺言的约束。如果你在心里曾经对我许过诺言，我愿意为你解除这个负担。愿世上一切的快乐都属于你，克丽斯玎，上帝将会安慰我的心！

这封信送出去了，克丽斯玎也收到了。

在11月里，她的结婚预告在荒地上的那个教堂里，和在新郎所住的哥本哈根同时发表出来了。于是她便跟她的女主人一起旅行到哥本哈根去，因为新郎有许多事情要办，不能回到遥远的尤兰来。克丽斯玎在途中要经过一个小镇［芬德尔］，她在这儿会见了她的父亲。［这是离他最近的一个地点。］他们在这里互相告别。

这件事情曾经有人提起过；但是依卜不感到什么兴趣。他的老母亲说他最近好像很有心事的样子。的确，他很有心事，他心里想起了他小时候从一个吉卜赛女人那儿得到的三颗榛子——其中两颗他已经给了克丽斯玎。这是希望之果。在她的那两颗果子里，有一颗藏着金车子和马，另一颗藏着非常漂亮的衣服。现在这似乎已成为事实了！在京城哥本哈根，一切华贵的东西她现在都有了。关于她的那一份预言现在已经实现了！

依卜的那颗果子里只有一撮黑土。那个吉卜赛女人曾经说过，这是他所得到的“最好的东西”。是的，这现在也要成为事实了！黑土是他所能得到的最好的东西。现在他懂得了那个女人的意思：他的最好的东西是在黑土里，在坟墓的深处。

许多年过去了——年数虽然不太多，但依卜却觉得很长。那对年老的旅店主人，先后都去世了。他们全部的财产——几千块钱——都归他们的儿子所有了。是的，现在克丽斯玎可以有金车子和许多漂亮的衣服。

在随后的两年内，克丽斯玎没有写信回去。当她父亲最后接到她的一封信的时候，那不是在兴盛和快乐中写的。可怜的克丽斯玎！她和她的丈夫都不知道怎样节约使用这笔财富。它来得容易，去得也容易。它没有带来幸福，因为他们自己不希望有幸福。

石南花开了，又谢了。雪花在荒地上，在山脊上，飘过了好几次。

在这山脊下，依卜住在一块风吹不到的地方。春天的太阳照得非常

明朗：有一天当依卜正在犁地的时候，犁忽然在一块类似燧石的东西上面犁过去了。这时有一堆像刨花的黑东西从土里冒出来。当依卜把它拿起来的时候，发现这原来是一块金属品。那块被犁头划开的地方，现在闪出耀眼的光来。这原来是异教徒时代留下的一个大臂钏。他翻动了一座古墓；现在它里面的财宝被他发现了。依卜把他所发现的东西拿给牧师看。牧师把它的价值解释给他听，然后他就到当地的法官那儿去。法官把这发现报告给哥本哈根的当局，同时劝他亲自把财宝送去。

“你在土里找到了最好的东西！”法官说。

“最好的东西！”依卜想。“我所能得到的最好的东西，而且是在土里找到的！如果说这是最好的东西的话，那么那个吉卜赛女人对我所作的预言是兑现了！”

于是依卜从奥湖斯 [2] 乘船到哥本哈根去。他以前只渡过古登诺河，所以这次旅行，对于他说来，等于横渡一次大洋。

他到了哥本哈根。

他所发现的金子的价钱，当局都付清给他了。这是一笔很大的数目——六百块钱。从荒地上树林中来的依卜，现在可以在这热闹的大首都散步了。

有一天，在他要跟船长回到奥湖斯去以前，他在街上迷了路；他所走的路，跟他所应该走的方向完全相反。他［走过克尼伯尔桥，］跑到克利斯仙哈文的郊区来［，而没有向西门的城垣走去，他的确是在向西走，但是却没有走到他应去的地方］。这儿一个人也看不见。最后有一个很小的女孩子从一间破烂的屋子里走出来了。依卜向这孩子问他所要寻找的那条街。她怔了一下，朝他看了一眼，接着放声大哭。他问她为什么难过，但是他听不懂她回答的话。他们来到一个路灯下面，灯光正照在她的脸上。他感到非常奇怪，因为这简直是活生生的克丽斯玎在他面前出现，跟他所能记起的她儿时的那副样儿完全一样。

他跟着这小姑娘走进那个破烂的屋子里去，爬上一段窄狭破烂的楼梯——它通到顶楼上的一个小房间。这儿的空气是浑浊沉闷的，灯光也

没有；从一个小墙角里，飘来一阵沉重的叹息声和急促的呼吸声。依卜划了一根火柴。这孩子的妈妈躺在一张破烂的床上。

“有什么事需要我帮忙吗？”依卜问。“小姑娘把我带到这儿来，不过我在这个城里是一个生人。你有什么邻居或朋友需要我去替你找来吗？”

于是他就把这生病的女人的头扶起来。

这原来就是在荒地上长大的克丽斯玎！

在尤兰的家里，许多年来没有人提起过她的名字，为的是怕搅乱了依卜的平静的心情。关于她的一些传说的确也是不太好。事实的真相是：她的丈夫自从继承了他父母的那笔财产以后，变得自高自大，胡作非为。他放弃了可靠的工作，跑到外国去旅行了半年；回来的时候，已经负了一身债，但他仍然过着奢侈的生活。正如古话所说的，车子一步一步倾斜，最后完全翻掉了。他的许多逢场作戏的酒肉朋友都说他活该如此，因为他生活得完全像一个疯子。有一天早晨，人们在［皇家花园的］河里发现了他的尸体。

死神的手已经搁在克丽斯玎的头上了。她在幸福中盼望的、但在愁苦中出生的最小的孩子：生下来不到几个星期就进入了坟墓。现在轮到克丽斯玎本人了。她病得要死，没有人照料；她躺在一个破烂的房间里，这种贫困，她小时候住在荒地上，可能忍受得下来；但是现在却使她感到痛苦，因为她已经习惯于富裕的生活了。现在跟她一块儿挨饿受穷的，是她的最大的孩子——也是一个小小的克丽斯玎。就是她领依卜进来的。

“我恐怕快要死了，留下这个孤单的孩子！”她叹了一口气说。“她将怎样在这个世界上生活下去呢？”别的话她一句也说不出来。

依卜又划着了一根火柴，找到了一根蜡烛头。他把它点着，照亮这个破烂的住房。

依卜看了看这个小女孩，于是他就想起了克丽斯玎年轻时候的那副样子。他觉得，为了克丽斯玎的缘故，他应该爱这个孩子，虽然他并不认识她。那个垂死的女人在凝望着他：她的眼睛越睁越大——难道她认

出他了吗？他不知道，他也没有听见她再说一句什么话。

这是在古登诺河旁的树林里，在荒地上。空气很阴沉，石南花已经谢了。狂暴的西风把树林里的黄叶吹到河里，吹到荒地上，吹到船夫的小屋里。在茅屋里，现在住着陌生的人。但是在那个山脊下，在许多大树下边的一个避风的处所，有一个小小的农庄。它粉刷和油漆一新。屋子里，泥炭在炉子里烧得正旺。屋子里现在有了太阳光——从小孩子的一双眼睛里发出的太阳光。笑语声，像春天云雀的调子，从这孩子鲜红的嘴唇上流露出来。她坐在依卜的膝上；他是她的父亲，也是她的母亲，因为她的父母都死了，像孩子和成年人的梦一样，也都消逝了。依卜坐在干净漂亮的房子里，现在是一个富裕的人；但是这个小女孩子的母亲却躺在了京城哥本哈根的穷人公墓里。

依卜有钱。人们说，［依卜的箱子底上藏着钱——］他将来也不愁吃不愁穿。他从黑土里得到了金子，他还获得了一个小小的克丽斯玎。

（1853）

[1] 古德诺河是丹麦最长的一条河，全长三百多里。

[2] 奥湖斯是丹麦的第二个大城市。从这儿到哥本哈根去，要坐八个钟头的海船。这对于丹麦人说来，是最长一段旅程。

聪明人的宝石

你当然知道《丹麦人荷尔格》这个故事。我不会再讲这个故事给你听，但是我可要问，你记不记得它里面说过："荷尔格获得了印度广大的国土以后，一直向东走，走到世界的尽头，甚至走到那棵太阳树的跟前。"——这是克利斯仙·贝德生讲的话。你知道贝德生吗？你不知道他也没有什么关系。丹麦人荷尔格把治理印度的一切大权都交给约恩牧师。你知道约恩牧师吗？如果你不知道他，这也不要紧，因为他跟这个故事完全没有关系。你将听到一个关于太阳树的故事。这树是"在印度——那世界的尽头的东方"。人们都是这样说，因为他们没有像我们一样学过地理。不过目前这也没有什么关系！

太阳树是一棵华贵的树；我们从来没有看见过它，将来恐怕也永远不会看到它。树顶上的枝叶向周围伸出好几里路远。它本身就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树林，因为它每一根顶小的枝子都是一棵树。这上面长着棕榈树、山毛榉、松树和梧桐树，还长着许多其他种类的树——事实上世界各地的树这儿都有了。它们作为小枝从大枝上冒出来，而这些大枝东一个结，西一个弯，好像是溪谷和山丘——上面还盖着天鹅绒般的草地和无数的花朵呢。每一根枝子像一片开满了花的广阔草坪，或者像一个最美丽的花园。太阳向它射着温暖的光，因为它是一株太阳树。

世界各个角落里的鸟儿都飞到它上面来：有的来自美洲的原始森林，有的来自大马士革的玫瑰花园，有的来自非洲的沙漠地带——这个地带的大象和狮子以为它们自己是惟一的统治者。南极和北极的鸟儿也飞来了；当然，鹳鸟和燕子也决不会不到场的。但是鸟儿并不是来到这儿的惟一的生物，雄鹿、松鼠、羚羊以及上百种其他会跳的可爱的动物也在这儿住下来。

树顶本身就是一个广大的、芬芳的花园。许多巨大的枝桠在它里面像绿色的山丘似地向四周伸展开来。这些山丘之中有一座水晶宫，俯视着世界上所有的国家。它上面的每一座塔看起来都像一朵百合花；人们可以在花梗子里爬上去，因为梗子里有螺旋楼梯；［因此你现在也不难

懂得，］人们可以走到叶子上去，因为叶子就是阳台。花萼里有一个美丽、辉煌的圆厅，它的天花板就是嵌着太阳和星星的蔚蓝的天。

在下边的宫殿里，那些广大的厅堂也是同样辉煌灿烂的，虽然它们表现的方式不同。整个世界就在那些墙上被反射出来。人们可以看到世界上发生的一切事情。因此人们都没有读报纸的必要，事实上这里也没有什么报纸。人们可以通过活动的图画看到一切东西——这也就是说，你［能够看到、或者］愿意看的那点东西，因为什么东西都有一个限度，就是连聪明人都不能例外，而这儿却住着一个聪明人。

这个人的名字很难念。你也念不出来，所以也就不用提它了。人们所知道的事情，或者人们在这个世界上所能知道的事情，他全都知道。每一件已经完成了的发明，或者快要完成的发明，他全都知道。但是除此以外的事情他就不知道了，因为一切究竟还是有一个限度。以聪明著名的君主所罗门[1]，也不过只有他一半的聪明。但这位君主还要算是一个非常聪明的人呢。他统治着大自然的一切威力，管理着所有凶猛的精灵。的确，连死神每天早晨都不得不把当天要死的人的名单送给他看。然而所罗门自己也不能不死。住在太阳树上宫殿里的这位法力很大的主人——这位探讨者——就经常在思索这个问题。不管他的智慧比人类要高多少，总有一天他也不免死亡。他知道，他的子孙也会死亡，正如树林里的叶子会枯萎并且化为尘土一样。他看得出，人类会像树上的叶子一样凋谢，为的是好让新的一代来接替。但是叶子一落下来就再也活不转来；它只有化为尘土，或者成为别的植物的一部分。

当死神到来的时候，人会得到一个什么结果呢？死究竟是什么呢？身体消灭了，但是灵魂会怎样呢？它会变成什么呢？它将到什么地方去呢？“到永恒的生命中去，”这是宗教所说的安慰话。但是怎样转变过去呢？人在什么地方生活，同时怎样生活呢？“生活在天上，”虔诚的人说，“我们将要到天上去！”

“到天上去？”这位聪明人重复着这句话说，同时向太阳和星星凝望。

“到天上去！”从这个圆形的地球上看，天和地是一体，是同样的东西。这完全要看一个人在这个旋转的球体上从一个什么角度观察而定。

如果他爬到地球上最高山的最高峰，那么他就可以看到，我们在下边所谓澄净透明的东西——“苍天”——不过是漆黑一团。它像一块布似地覆在一切东西上面，而太阳在这种情形下也不过是一个不发光的火球，地球上飘着的不过是一层橙黄的烟雾。肉眼的限制是多么大！灵魂的眼睛所能看到的东西是多么少！与我们最有切身关系的事情，即使智慧最高的圣人也只能看到很微小的一点。

在这宫殿的一个最秘密的房间里藏着世界上一件最伟大的宝物：《真理之书》。这位圣人一页一页地翻着读。这本书谁都可以读，但是只能读几个片断。在许多人的眼中，这本书上的字母似乎都在发抖，人们没有办法把它们拼成完整的字句。某些页上的字迹很淡，很模糊，看起来好像是一无所有的空页。一个人越具有智慧，他就越能读得懂，因此具有大智的人就能读懂得最多。正因为这个缘故，聪明人知道怎样把太阳光和星光跟理智之光和灵魂的潜在力结合起来。在这种混合的强光中，书页上所写的东西在他面前就显得非常清楚。不过有一章叫做《死后的生活》，这里面没有一个字可以看得清楚。这使他感到非常难过。难道他在这世界上找不到一线光明，使他能看清楚《真理之书》上所写的一切东西吗？

他像聪明的国王所罗门一样，懂得动物的语言。他能解释它们所唱的歌和讲的话。但是他并不因此而变得更聪明。他发现了植物和金属的力量——能够治疗疾病和延迟死亡的力量。可是他却找不到制止死亡的办法，他在他所能接触到的一切创造出来的事物之中，希望寻求到一种可以使生命永恒不灭的启示；但是却寻求不到。《真理之书》摆在他面前，但是书页却是一张白纸。基督教在《圣经》里给了他一个关于永恒生命的诺言。但是他希望在自己的书中读到它，当然在这书中他是读不到的。

他有五个孩子，其中四个是男孩子；他们都得到一个最聪明的父亲所能供给他们的教育。另外一个是女孩子；她既美丽，又温柔，又聪明，但她却是一个瞎子。然而这不能算是一个缺点。爸爸和哥哥们都是她的眼睛，而她的敏锐的感觉也能看得见东西。

儿子们离开宫殿大厅的时候，从来不走出从树干伸出的树枝的那个

范围。妹妹更不会走远。他们生活在儿时的家里，在儿时的国度里，在美丽、芬芳的太阳树里，是非常幸福的。像所有的孩子一样，他们非常喜欢听故事。爸爸告诉他们许多别的孩子怎么也听不懂的故事。这些孩子聪明的程度，可以与我们中间的许多成年人相比。他把他们在宫殿墙上所看到的一些活动图画——人所做的事情和世界各国所发生的事情解释给他们听——儿子们也希望他们能够到外面去参加别人所做的一切伟大的事情。爸爸告诉他们说，外边的世界是既艰难而又辛苦，跟他们这个美丽的儿时世界是完全两样。

他对他们谈论着真、美和善，而且告诉他们说，这三件东西把世界维系在一起。它们在它们所承担的压力下，凝结成一块宝石。这块宝石的光泽度胜过金刚钻的光泽度。它的光泽就是在上帝的眼中也是非常有价值的。它比什么东西都光亮。它叫做“聪明人的宝石”。他告诉他们说，一个人可以通过创造出来的事物认识上帝；同样，一个人也可通过人类知道“聪明人的宝石”的确存在。他只能告诉他们这一点，他也只知道这一点。这种说法对于别的孩子是很难理解的，不过这些孩子却能够理解。以后别的孩子也可以渐渐理解了。

他们问爸爸，什么叫做真、善、美。他一一解释给他们听。他告诉他们很多事情。还说，上帝用泥土造成人，并且还在这个创造物身上吻了五次——火热的吻，心里的吻，［我们上帝的温柔的吻。］我们现在把这叫做五种感官。通过这些感官，我们可以看见、感觉和理解真、善、美，可以判断它们的价值，保护它们和使它们向前发展。我们从身体到思想，从里到外，［从根到顶，］从肉体到灵魂，都具有这五种感官。

孩子们把这些事情想了很久，他们日夜都在深思。于是最大的哥哥做了一个美丽的梦。奇怪的是，第二个兄弟也做了同样的梦，接着第三个、第四个也做了同样的梦。每个人恰恰梦见同样的东西。每个人都梦见走向广大的世界，找到了“聪明人的宝石”。梦见有一天大清早，他们各骑着一匹快马穿过家里天鹅绒般的绿草地，走进父亲的城堡里去，这宝石就在每个人的额上射出强烈的光辉。当这宝石的祥光射到书页上的时候，书上所描写的关于死后的生活就全都现出来了。但是妹妹却没有梦见走进广大的世界里去：她连想都没有想到。爸爸的家就是她的世

界。

“我要骑着马到广大的世界里去！”大哥说。“我要体验实际的生活，我要在人群之间来往。我要遵从善和真，我要用善和真来保护美。只要我一去，许多东西就会改观！”

的确，他的思想是勇敢和伟大的。当我们待在家中一个温暖的角落里的时候，在我们没有到外面遇见荆棘和风雨以前，我们大家都是这个样子。

这五种感官在他和他的几个弟弟身上，里里外外都获得了高度的发展。不过他们每个人都有一种特殊的感官，他的敏锐和发展的程度都超过了其余的四个人。在大哥身上，这是视觉。这对于他有特别的好处。他说，他能看见一切时代，一切国家；他能直接看见地下的宝藏，看见人的心，好像这些东西外面罩着的只不过是一层玻璃。这也就是说，他能看见的东西，不仅仅是脸上所现出的红晕或者惨白，眼睛里的哭泣或者微笑。雄鹿和羚羊陪送他向西走，一直走到边境；野天鹅到这儿来迎接他，然后再向西北飞。他跟着它们走。他现在走到世界辽远的角落，远离他的父亲的国土——一直伸向东、达到世界尽头的国土。

但是他的眼睛因惊奇而睁得多么大啊！要看的东西真是太多。不管他在他父亲的房子里看到的图画多么真实，他现在亲眼看见的许多东西，完全跟他在图画中看到的不同。起初，他的眼睛惊奇得几乎失去辨别的能力，因为美是用许多廉价的东西和狂欢节的一些装饰品显现出来的。但是他还没有完全受到迷惑，他的眼睛还没有失去作用。

他要彻底地、诚实地花一番功夫来认识美、真和善。但是这几样东西在这个世界上是用什么表示出来的呢？他发现，应该属于美的花束，常常被丑夺去了；善没有被人理会；而应该被嘘下台的劣等东西，却被人鼓掌称赞。人们［只是看到名义，而没有看到实质］；只是看到衣服，而没有看到穿衣服的人；只要虚名，不要美德；只是看到地位，而没有看到才能。处处都是这种现象。

“是的，我要认真地来纠正这种现象！”他想。于是他就来纠正了。

不过当他正在追求真的时候，魔鬼来了。它是欺骗的祖先［，而它本身就是欺骗］。它倒很想把这位观察家的一双眼睛挖下来，但是它觉得这太直截了当了。魔鬼的手段是很狡猾的。它让他去观察和寻求真，［而且也让他去观察美］和善；不过当他正在沉思地注视他们的时候，魔鬼就把尘埃吹进他的眼睛里——他的两只眼睛里。魔鬼一粒接着一粒地吹，弄得眼睛完全看不见东西——即使最好的眼睛也看不见。魔鬼一直把尘埃吹成一道光。于是这位观察家的眼睛也就失去作用了。这样，他在这个茫茫的大世界里就成了一个瞎子，同时也失去了信心。他对世界和对自己都没有好感。当一个人对世界和对自己都没有好感的时候，那么他的一切也就都完了。

“完了！”横渡大海、飞向东方的野天鹅说。“完了！”飞向东方的太阳树的燕子说。这对于家里的人说来，并不是好消息。

“我想那位‘观察家’的运气大概不太好；”第二个兄弟说。“但是‘倾听者’的运气可能要好些！”这位倾听者的听觉非常敏锐，他甚至连草的生长都能听出来。

他高高兴兴地向家人告别。他带着头等的听觉和满腔的善意骑着马走了。燕子跟着他，他跟着天鹅。他离开了家很远，走到茫茫的世界里去。

太好了就吃不消——他现在对这句话有了体会。他的听觉太敏锐。他不仅能听到草生长，还能听到每个人的心在悲哀或快乐时的搏动。他觉得这个世界好像一个钟表匠的大工作室，里面所有的钟都在“滴答！滴答！”地响，所有的屋顶上的钟都在敲着：“叮当！叮当！”嗨，这真叫人吃不消！不过他还是尽量地让他的耳朵听下去。最后，这些吵声和闹声实在太厉害，弄得人怎么也支持不了。这时就有一群六十岁的野孩子——人不应该以年龄来判断——到来了。他们狂叫了一阵子，使人不禁要发笑。但是这时“谣言”就产生了。它在屋子、大街和小巷里流传着，一直流传到公路上去。“虚伪”高声叫喊起来，想当首领。愚人帽上的铃铛[2]响起来，自称是教堂的钟声。这些噪音弄得“倾听者”太吃不消了。他马上用指头塞住两个耳朵。但是他仍然能听到虚伪的歌声，邪恶的喧闹声，以及谣言和诽谤。不值半文钱的废话从嘴里飞溅出来，吵嚷

不休。里里外外都是号叫、哀鸣和喧闹。请上帝大发慈悲！他用手指把耳朵塞得更紧，更深，弄得后来把耳鼓都顶破了。现在他什么也听不见了。他也听不见美、真和善的声音，因为听觉是通到他的思想的一座桥梁。他现在变得沉默起来，怀疑起来。他什么人也不相信；最后连自己也不相信了——这真是一件非常不幸的事情，他再也不想去找那块宝贵的宝石，把它带到家里。他完全放弃了这个念头，也放弃了自己——这是最糟糕的事情。飞向东方的鸟儿带着这个消息，送到太阳树里的父亲的城堡里去。［那时没有邮政，因此也没有回信。］

“我现在要试一试！”第三个兄弟说。“我有一个很敏锐的鼻子！”

这话说得不太雅观，但是他却这样说了，你不得不承认他是这样一个人物。他的心情老是很好。他是一个诗人，一个真正的诗人。有许多事情他说不出来，但是唱得出来。有许多东西他比别人感觉得早些。

“人家心中想象的事情我都可以嗅得出来！”他说。他有高度发达的嗅觉；这扩大了他对于美的知识。

［“有的人喜欢苹果香，有的人喜欢马厩的气味！”他说。］

“在美的领域里，每一种气味都有它的群众。有的人喜欢酒店的那种气味，包括冒烟的蜡烛、酒和廉价烟草的混合气味。有的人喜欢坐在强烈的素馨花香中，或者把浓郁的丁香花油喷得满身都是。有的人喜欢寻找清新的海风，有的人喜欢登最高的山顶，俯视下面那些忙碌的众生。”

这是他说的话。看样子好像他从前曾经到过这茫茫的大世界，好像他曾经跟人有过来往，而且认识他们。不过这种知识是从他的内心产生的，因为他是一个诗人——这是当他在摇篮里的时候，我们的上帝赐给他的一件礼物。

他告别了藏在太阳树里的父母的家。他在故乡美丽的风景中步行出去，但是当他一走出了边境以后，就骑上一只鸵鸟，因为鸵鸟比马跑得快些。后来当他看到一群野天鹅的时候，就爬到一只最强壮的野天鹅的背上。他喜欢换换口味。他飞过大海，飞向一个拥有大树林、深湖、雄伟的山和美丽的城市的、陌生的国家。他无论向什么地方走，总是似乎

觉得太阳在田野上跟着他。每一朵花，每一个灌木丛，都发出一种强烈的香气，因为它们知道一位爱护它们和了解它们的朋友和保护者就在它们附近。一丛凋零的玫瑰花也竖起枝子，展开叶儿，开出最美丽的花来。每个人都可以看得见它的美，甚至树林里潮湿的黑蜗牛也注意到它的美。

“我要在这朵花上留下一点纪念！”蜗牛说。“我要在花上吐一口唾沫，因为我没有别的东西！”

“世界上的美的东西的命运就是这样！”诗人说。

于是他唱了一首关于它的歌，是用他自己特有的一种调子唱的；但是谁也不听。因此他送给一位鼓手两个银毫和一根孔雀毛，叫他把这支歌编成拍子，在这城市的大街小巷中用鼓把它传播出去。大家都听到了，而且还听得懂——它的内容很深奥！诗人唱着关于美、真和善的歌。人们在充满了蜡烛烟味的酒店中，在新鲜的草原上，在树林里，在广阔的海上听着他的歌。看样子，这位兄弟的运气要比其他的两位好得多。

但是魔鬼却对此很生气，于是它立刻着手吹起香粉，燃起香烟。它的手段实在是非常高明，这些烟的气味连安琪儿都能给迷住，一个可怜的诗人当然更不在话下。魔鬼是知道怎样对付这种人的。它用香烟把这个诗人层层包住，把他弄得昏头昏脑，结果他忘掉了他的任务和他的家，最后他把自己也忘掉了。他在烟雾中死去了。

当所有的小鸟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都感到非常伤心。它们有三天没有唱歌。树林里的黑蜗牛变得更黑——这并不是因为它伤心，而是因为它嫉妒。

“香烟应该是为我而焚的，”它说，“因为他的这首最驰名的、叫做‘世事’的击鼓歌是受了我的启发而写的，玫瑰花上的黏液就是我吐出来的！我可以提出证明。”

不过这件消息没有传到诗人在印度的家里，因为所有的鸟儿三天没有唱歌。当哀悼期结束以后，它们就感到非常悲痛，它们甚至忘记了自

己是为什么人而哭。事情就是这样！

“现在我要到外面的世界上去，像别的兄弟一样远行！”第四个兄弟说。

他像刚才说的那个兄弟一样，心情也非常好；不过他并非诗人。因此他的心情好是理所当然。这两个兄弟使整个宫殿充满了快乐，但是现在连这最后的快乐也要没有了。视觉和听觉一直被认为是人类最重要的两种感官，所以谁都希望这两种感官变得敏锐。其余的三种感官一般都认为是不太重要的。不过这位少爷却不是如此想法。他尤其注重从各方面培养他的味觉，而他的味觉非常强烈，范围也广。凡是放进嘴里和深入心里的东西，都由它来控制。因此罐子里和锅里的东西，瓶子里和桶里的东西，他都要尝一下。他说，这是他的工作中的粗活儿。对于他来说，每个人都是一个炒菜的锅，每个国家是一个庞大的厨房——思想的厨房。

“这是一件细致的事情，”他说。他现在就要到外面的世界去研究一下，究竟它细致到什么程度。

“可能我的运气要比我的几个哥哥好些！”他说。“我要去了。但是我用什么工具去旅行呢？人们发明了气球没有？”他问他的父亲。这个老头儿知道已经发明过的和快要发明的一切东西，不过气球还没有人发明出来，汽船和铁路也没有发明出来。

“好吧，那么我就乘气球吧！”他说。“我的父亲知道怎样制造它，怎样驾驶它，［我将要学习使用它］。现在还没有谁把它发明出来，因此大家会认为它是一个空中幻影。我用过气球以后，就把它烧掉。因此你必须给我一些下次发明的零件——也就是所谓化学火柴！”

他所需要的东西他都得到了。于是他就飞走了。鸟儿陪着他飞了一程——比陪着其他几个兄弟飞得远。它们很想看看，这次飞行会有一个什么结果。鸟儿越来越多，因为它们都很好奇：它们以为现在飞行的这个家伙是一只什么新的鸟儿。是的，现在他的朋友倒是不少！天空都被这些鸟儿遮黑了。它们像一大块乌云似地飞来，像飞在埃及国土上的蝗虫。他就是这样向广大的世界里飞去的。

“东风是我的好朋友，是帮助我的人，”他说。

“你是指东风和西风吗？”风儿说。“我们两个人一同合作，否则你就不会飞到西北方来了！”

但是他却没有听到风儿说的话，因此这等于不说。鸟儿现在也不再陪着他飞了。当它们的数目一多的时候，就有好几只对于飞行感到厌烦起来。这简直是小题大做！它们这样说，他的脑子里装的完全是一堆幻想。“跟他一起飞毫无道理，完全是浪费！完全是胡闹！”于是它们就都回去了，全体都回去了。

气球在一个最大的城市上空降落。气球的驾驶人在最高的一点停下来——在教堂的尖塔顶上。气球又升起来了；这种事情实在不应该发生。它究竟要飞到什么地方去呢，谁也不知道；不过这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关系，因为它还没有被人发明出来。

他坐在教堂的尖塔顶上。身边再没有什么鸟儿在飞，因为它们对他感到厌烦，而他对它们也感到厌烦。

城里所有的烟囱都在快活地冒烟。

“这都是为你而建立起来的祭坛！”风儿说。它想对他说点愉快的事情。

他目空一切地坐在那上面，俯视着街上的人群。有一个人走过去，对于自己的钱包感到骄傲；另一个对于悬在自己腰上的钥匙感到得意，虽然他并没有锁着什么宝贵的东西。还有一个人对自己虫蛀了的上衣感到骄傲，另外还有一个人觉得他那个无用的身躯很了不起。

“这全是虚荣！我必须赶快爬下去，把手指伸进罐子里，尝尝里面的味道！”他说。“但是我还不如在这儿坐一会儿。风吹在我的背上怪舒服的［——这是一桩很大的快事。］风吹多久，我就坐多久。我要在这里休息一会儿。懒人说，一个人的事情多，就应该在早晨多睡一会儿。不过懒是万恶之本，而我们家里并没有什么恶事。［我敢于这样说，所有的人也这样说。］风吹多久，我就要在这儿坐多久。我喜欢这味道。”

于是他就坐下来，不过他是坐在风信鸡上，而风信鸡是随着他转的，因此他以为风向一直没有变。他坐着，而且可以一直坐下去欣赏风吹的滋味。

但是在印度，太阳树里的宫殿是空洞和寂寞的，因为那儿的几个兄弟就这样一个接着一个地离去了。

“他们的遭遇并不好！”父亲说。“他们永远也不会把那颗亮晶晶的宝石拿回来。那不是我能够获得的。他们都走了，死去了！”

他低下头来读着《真理之书》。书页上写着关于死后生活的问题。不过他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不知道。

他的盲目的女儿是他惟一的安慰和快乐。她对他怀着真诚的感情。为了他的快乐和安宁，她希望那颗宝石能够寻到，带回家来。她悲哀地、渴望地思念着她的几个哥哥，他们在什么地方呢？他们住在什么地方呢？她希望能够在梦中见到他们，不过说来也奇怪，即使在梦中她也见不到他们。最后她总算做了一个梦，听到了几个哥哥的声音。他们在外面广大的世界里呼唤她。她不得不走出去，走得很远。但是又似乎觉得她仍然在父亲的屋子里。她没有遇见几个哥哥，不过她觉得手上有火在烧。但是火烧得并不痛，原来那颗亮晶晶的宝石就在她的手上。她要把它送给她的父亲。

当她醒来以后，有一会儿还觉得手中捏着那颗宝石。事实上，她捏着的是纺车的把手。她经常在漫漫长夜里纺纱。她在纺锤上纺出了一根比最细的蜘蛛丝还要细的线。肉眼是看不见这根线的。她用眼泪把它打湿了，因此它比锚索还要结实。她从床上爬起来，下了一个决心，要把这个梦变成真事。

这正是黑夜，她的父亲还在睡觉。她吻了他的手。她拿起纺锤，把那根线的一端连在父亲的屋子上。的确，要不是这样做，她这样一个瞎子将永远不会找到家的。她必须紧紧地捏着这根线，而且必须依靠它，自己和别人都是靠不住的。她从太阳树上摘下四片叶子，委托风和雨把它们作为她的信和问候带给她的四个哥哥，因为她怕在这广阔的大世界里遇不见他们。

她这个可怜的小瞎子，她在外面的遭遇是怎样的呢？她有那根看不见的线可以作为依靠。她有哥哥们全都缺少的一种官能：敏感性。有了这种敏感性，她的手指就好像是眼睛，她的心就好像是耳朵。

她一声不响地走进这个熙熙攘攘的、忙忙碌碌的新奇的世界。她走到的地方，天空就变得非常明朗。她可以感觉到温暖的太阳光。虹从乌黑的云层里现出来，悬在蔚蓝色的天空上。她听见鸟儿在唱着歌；她能够闻到橙子和苹果园的香气。这种香气是那么强烈，她几乎觉得自己尝到了果子的味道。她听到柔和的音调和美妙的歌声，但是她也听到号哭和吼叫。思想和判断彼此起了不调和的冲突。人的思想和感情在她的心的最深处发出回响。这形成一个合唱：

人间的生活不过是一个幻影——

一个可以使我们哭泣的黑夜！

但是另外一支歌又升起来了：

人间的生活是一个玫瑰花丛，

充满了太阳光，充满了欢乐。

接着又有一个这样痛苦的调子唱出来了：

每个人只是为自己打算，

我们多少次都认识到了这个真理。

于是来了一个响亮的回答：

爱的河流在不停地流，

在我们人间的生活中流！

她听到了这样的话语：

世上的一切都是非常渺小，

无论什么东西，有利必有弊。

但是她又听到安慰的声音：

世上伟大和善良的东西不知多少，

只是一般的人很难知道！

有时从各处飘来一阵嘲讽的曲调：

笑吧，把一切东西当作一个玩笑！

笑吧，跟犬吠声一起发笑！

但是盲女子的心中有另外一个更响的歌声：

依靠你自己，依靠上帝，

上帝的意志总会实现，［阿门］！

在所有的男人和女人、老年人和少年人的心中，只要她一到来，真、美、善的光辉就闪耀起来了。她走到哪里——在艺术家的工作室里也好，在金碧辉煌的大厅里也好，在机声隆隆、拥挤不堪的工厂里也好——哪里就似乎有太阳光射进来，有音乐奏起来，有花香喷来，枯叶子也似乎得到了新鲜的露水。

但是恶魔却不喜欢这种情况。它的狡猾超过了不止万人；它总有办法达到它的目的。它走到沼泽地上去，它收集一大堆死水的泡沫，它在这些泡沫上注入七倍以上的谎言的回音，使这些谎言更有力量。于是它尽量收集许多用钱买来的颂词和骗人的墓志铭，把这些东西捣碎，再放进“嫉妒”哭出来的眼泪中煮开，然后再加上一位小姐的干枯的脸上的胭脂。它把这些东西塑成一个姑娘。她在体态和动作上跟那个虔诚的盲女子是一模一样——人们把她叫做“温柔的、真诚的安琪儿”。魔鬼的巧计就这样成功了。世人都不知道，她们之中究竟哪一个是真的。的确，世人怎么能够知道呢？

依靠你自己，依靠上帝，

上帝的意志总会实现［阿门］！

盲女满怀信心地唱着这支歌。她把她从太阳树上摘下的那四片叶子交给风雨，作为她带给她哥哥们的信和问候。她相信，这些信一定能够到达他们的手里，同时那颗宝石也一定找得到，这颗宝石的光辉将会超过世上一切的光辉；它将从人的额上一直射到她的父亲的宫殿里去。

“射到父亲的屋子里去，”她重复着说。

“是的，宝石在这个世界上是存在的；这一点我可以保证，而我带回家去的将不只是这个保证。我感到它在我紧握的手里发光，膨胀！一毫一厘的真理，不管它是怎样微小，只要锐利的风能把它托起，向我吹来，我就要把它捡起，珍藏起来。我要让一切美丽东西的香气渗进它里面去——而世界上美的东西，即使对于一个盲女子说来，也是多得不可胜数。我还要把善良的心的搏动声也加进去。我现在得到的不过是一颗尘埃，然而它却是我们正在寻找的那块宝石的尘埃。我有很多这样的尘埃——我满把都是这样的尘埃。”

于是她把手伸向她的父亲。她立刻就回到家里来了。她是骑在思想的翅膀上回到家里来的。但是她一直没有放弃连结着她的家的那根看不见的线。

恶魔的威力以暴风雨的迅猛向太阳树袭来，像狂风似地闯进敞开着的大门，一直闯进藏着《真理之书》的秘室。

“暴风会把它吹走！”父亲惊叫着，同时紧握着她伸着的手。

“决不可能！”她满怀信心地说。“吹不走的！我在我的灵魂中已经感觉到了那种温暖的光线！”

这时父亲看到了一道强烈的光。这光是从她手中那些尘埃上射出来的。它射到《真理之书》的那些空白页上——那上面应该写着这样的话：永恒的生命一定是存在的。但是在这耀眼的光中，书页上只看到两个字：信心。

那四个哥哥又回到家里来了。当那四片绿叶子落到他们胸口上的时候，他们就渴望回家。这种心情把他们引回家来。他们现在回来了；候鸟、雄鹿、羚羊和树林中的一切动物也跟着他们一起来了，因为它们也想分享他们的欢乐。［只要可能的话，它们为什么不来分享呢？］

我们常常看到，当一丝太阳光从门上的隙缝里射进一间充满灰尘的房间里的时候，就有一根旋转的灰尘的光柱。这不能算是一股平凡、微小的灰尘，因为跟它的美比起来，甚至天空的彩虹都显得缺少生气。同样，从这书页上，从“信心”这光辉的字上，每一颗真理的微粒，带着真

的光彩和善的音调，射出比黑夜里照着摩西带领以色列人穿过沙漠走向迦南的火炬还要强烈的光来。无限的希望之桥就是从“信心”这两个字开始的［——而这是一座把我们引向无限博爱的桥］。

（1859）

[1] 所罗门是公元前10世纪以色列的国王，据说他具有非凡的智慧。

[2] 从前丹麦扮演丑角的人，头上戴一种尖帽子，上面挂着铃铛。

打火匣

公路上有一个兵在开步走——一，二！一，二！他背上背着一个行军袋，腰间挂着一把长剑，因为他已经参加过好几次战争，现在要回家去。他在路上碰见一个老巫婆；她是一个非常可憎的人，她的下嘴唇垂到她的奶上。她说："晚安，士兵！你的剑真好，你的行军袋真大，你真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士兵！现在你喜欢要有多少钱就可以有多少钱了。"

"谢谢你，老巫婆！"士兵说。

"你看到那棵大树吗？"巫婆说，同时指着他们旁边的一棵树。"那里面是空的。如果你爬到它的顶上去，你就可以看见一个洞口。你从那儿朝下一溜，就可以深深地钻进树身里去。我在你腰上系一根绳子，好叫你喊我的时候，我可以把你拉上来。"

"我到树底下去干什么呢？"士兵问。

"取钱呀，"巫婆回答说。"你将会知道，你钻进树底下去，就会看到一条宽大的走廊。那儿很亮，因为那里点着一百多盏明灯。你可以看到三个门。你可以把它们打开，因为钥匙就在门锁里。你走进第一个房间，可以看到地中央有一口大箱子，箱子上面坐着一只狗，它的眼睛非常大，像一对茶杯。可是你不要管它！我可以把我蓝格子布的围裙给你。你把它铺在地上，然后你就赶快走过去，把那只狗抱起来，放在我的围裙上。于是你就把箱子打开，你喜欢要多少钱就取出多少钱。这些钱都是铜铸的。但是如果你想取银铸的钱，你得走进第二个房间里去。不过那儿坐着一只狗，它的眼睛有水车轮那么大。可是你不要去理它。你把它放在我的围裙上，然后把钱取出来。可是，如果你想得到金子铸的钱，你也可以达到目的。你能拿得动多少就可以拿多少——假如你到第三个房间里去的话。不过坐在这儿钱箱上的那只狗的一对眼睛，可有'圆塔'[1]那么大啦。你要知道，它才算得是一只狗啦！可是你一点也不必害怕。你只消把它放在我的围裙上，它就不会伤害你了。你从那个箱子里能够取出多少金子，就取出多少来吧。"

“这倒很不坏，”士兵说。“不过我拿什么东西来酬谢你呢，老巫婆？我想你不会什么也不要吧。”

“不要，”巫婆说，“我一个铜板也不要。我只要你替我把那个旧打火匣取出来。那是我祖母上次忘掉在那里面的。”

“好吧！请你把绳子系到我腰上吧。”士兵说。

“好吧，”巫婆说。“把我的蓝格子围裙拿去吧。”

士兵爬上树，一下子就溜进那个洞口里去了。正如老巫婆说的一样，他现在来到了点着几百盏灯的一条大走廊里。

他打开第一道门。哎呀！果然有一条狗坐在那儿。眼睛有茶杯那么大，直瞪着他。

“你这个好家伙！”士兵说。于是他就把它抱到巫婆的围裙上。然后他就取出了许多铜板，他的衣袋能装多少就装多少。他把箱子锁好，把狗儿又放到上面，于是他就走进第二个房间里去。哎呀！这儿坐着一只狗，眼睛大得简直像一对水车轮。

“你不应该这样死盯着我，”士兵说，“这样你就会弄坏你的眼睛啦。”他把狗儿抱到女巫的围裙上。当他看到箱子里有那么多的银币的时候，他就把他所有的那些铜板完全扔掉，把自己的衣袋和行军袋全装满了银币。随后他就走进第三个房间——乖乖，这可真有点骇人！这儿的一只狗，两只眼睛真正有“圆塔”那么大！它们在脑袋上转动着，简直像轮子！

“晚安！”士兵说。他把手举到帽子边上行了个礼，因为他以前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狗儿。不过，他对它瞧了一会儿以后，心里就想，“现在差不多了。”他把它抱下来放在地上。于是他就打开箱子。老天爷呀！那里面的金子真够多！他可以用这金子把整个哥本哈根买下来，他可以把卖糕饼女人所有的糖猪都买下来[2]，他可以把全世界的锡兵啦、马鞭啦、摇动的木马啦，全部都买下来。是的，钱可真是不少——士兵把他衣袋和行军袋里满装着的银币全都倒出来，把金子装进去。是的，他的衣袋，他的行军袋，他的帽子，他的皮靴全都装满了，他几乎连走也

走不动了。现在他的确有钱了。他把狗儿又放到箱子上去，锁好了门，在树里朝上面喊一声：“把我拉上来呀，老巫婆！”

“你取到打火匣没有？”巫婆问。

“一点也不错！”士兵说。“我把它忘得一干二净。”于是他又走下去，把打火匣取来。巫婆把他拉了出来。所以他现在又站在大路上了。他的衣袋、皮靴、行军袋、帽子，全都盛满了钱。

“你要这打火匣有什么用呢？”士兵问。

“这与你没有什么相干，”巫婆反驳他说。“你已经得到钱——你只消把打火匣交给我好了。”

“废话！”士兵说。“你要它有什么用，请你马上告诉我。不然我就抽出剑来，把你的头砍掉。”

“我可不能告诉你！”巫婆说。

士兵一下子就把她的头砍掉了。她倒了下来！他把他所有的钱包在她的围裙里，像一捆东西似的背在背上；然后他就把那个打火匣放在衣袋里，一直向城里走去。

这是一个顶漂亮的城市！他住进一个最好的旅馆里去，开了最舒服的房间，叫了他最喜欢的酒菜，因为他现在发了财，有的是钱。替他擦皮靴的那个茶房觉得，像他这样一位有钱的绅士，他的这双皮鞋真是旧得太滑稽了。但是新的他还来不及买。第二天他买到了合适的靴子和漂亮的衣服。现在我们的这位士兵成了一个焕然一新的绅士了。大家把城里所有的一切事情都告诉他，告诉他关于国王的事情，告诉他国王的女儿是一位非常美丽的公主。

“在什么地方可以看到她呢？”士兵问。

“谁也不能见到她的，”大家齐声说。“她住在一幢宽大的铜宫里，周围有好几道墙和好几座塔。只有国王本人才能在那儿自由进出，因为从前曾经有过一个预言，说她将会嫁给一个普通的士兵，这可叫国王忍受

不了。”

“我倒想看看她呢。”士兵想。不过他得不到许可。

他现在生活得很愉快，常常到戏院去看戏，到皇家花园里去逛逛，送许多钱给穷苦的人们。这是一种良好的行为，因为他自己早已体会到，没有一文钱是多么可怕的事情！现在他有钱了，有华美的衣服穿，交了很多朋友。这些朋友都说他是一个稀有的人物，一位豪侠之士。这类话使这个士兵听起来非常舒服。不过他每天只是把钱花出去，却赚不进一个来。所以最后他只剩下两个铜板了。因此他就不得不从那些漂亮房间里搬出来，住到屋顶下的一间阁楼里去。同时他也只好自己擦自己的皮鞋，自己用针缝补自己的皮鞋了。他的朋友谁也不来看他了，因为走上去要爬很高的梯子。

有一天晚上天很黑。他连一根蜡烛也买不起。这时他忽然记起，他还有一根烛头装在那个打火匣里——巫婆帮助他到那空树底下取出来的那个打火匣。他把那个打火匣和烛头取出来。不过当他在火石上擦了一下、火星一冒出来的时候，房门就自动地开了，他在树底下所看到的那条眼睛有茶杯大的狗儿就在他面前出现了。它说：

“我的主人，有什么吩咐？”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士兵说。“这真是一个滑稽的打火匣。如果我能这样得到我想要的东西倒好呢！替我弄几个钱来吧！”他对狗儿说。于是“嘘”的一声，狗儿就不见了。一会儿，又是“嘘”的一声，狗儿嘴里叼着一大口袋的钱回来了。

现在士兵才知道这是一个多么美妙的打火匣。只要他把它擦一下，那只狗儿就来了，坐在盛有铜钱的箱子上。要是擦它两下，那只有银子的狗儿就来了。要是擦三下，那只有金子的狗儿就出现了。现在这个士兵又搬到那几间华美的房间里去住，又穿起漂亮的衣服来了。他所有的朋友马上又认得他了，并且还非常关心他。

有一次他自己想：“人们不能去看那位公主，也可算是一桩怪事。大家都说她很美；不过，假如她老是独自住在那有许多塔的铜宫里，那有

什么意思呢？难道我就看不到她一眼吗？——我的打火匣在什么地方？”他擦出火星，马上“嘘”的一声，那只眼睛像茶杯一样的狗儿就跳出来了。

“现在是半夜了，一点也不错，”士兵说。“不过我倒很想看一下那位公主哩，哪怕一会儿也好。”

狗儿立刻就跑到门外去了。出乎这士兵的意料之外，它一会儿就领着公主回来了。她躺在狗的背上，已经睡着了。谁都可以看出她是一个真正的公主，因为她非常好看。这个士兵忍不住要吻她一下，因为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丘八呀。

狗儿又带着公主回去了。但是天亮以后，当国王和皇后正在饮茶的时候，公主说她晚上做了一个很奇怪的梦，梦见一只狗和一个兵，她自己骑在狗身上，那个兵吻了她一下。

“这倒是一个很好玩的故事呢！”皇后说。

因此第二天夜里有一个老宫女就得守在公主的床边，来看看这究竟是梦呢，还是什么别的东西。

那个士兵非常想能再看一次这位可爱的公主。因此狗儿晚上又来了，背起她，尽快地跑走了。那个老宫女立刻穿上她的水鞋，在后面以同样的速度追赶。当她看到他们跑进一幢大房子里去的时候，她想：“我现在可知道这块地方了。”她就在这门上用白粉笔画了一个大十字。随后她就回去睡觉了，不久狗儿把公主送回来了。不过当它看见士兵住的那间房子的门上画有一个十字的时候，它也取一支粉笔来，在城里所有的门上都画了一个十字。这件事做得很聪明，因为所有的门上都有了十字，那个老宫女就找不到正确的地方了。

早晨，国王、皇后、那个老宫女以及所有的官员很早就都来了，要去看看公主所到过的地方。

当国王看到第一个画有十字的门的时候，他说：“就在这儿！”

但是皇后发现另一个门上也有了十字，所以她说：“亲爱的丈夫，不

是在这儿呀？”

这时大家都齐声说：“那儿有一个！那儿有一个！”因为他们无论朝什么地方看，他们都发现门上画有十字。所以他们觉得，如果再找下去，也不会得到什么结果。

不过皇后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女人。她不仅只会坐四轮马车，她还能做一些别的事情。她取出她的一把金剪刀，把一块绸子剪成几片，缝了一个很精致的小袋，在袋里装满了很细的荞麦粉。她就把这小袋系在公主的背上。这样布置好了以后，她就在袋子上剪了一个小口，好叫公主走过的路上，都撒上细粉。

晚间狗儿又来了。它把公主背到背上，带着她一起跑到士兵那儿去。这个士兵现在非常爱她；他倒很想成为一位王子，以便和她结婚呢。

狗儿完全没有注意到，面粉已经从皇宫那儿一直撒到士兵那间屋子的窗上——它就是在这儿背着公主沿着墙爬进去的。早晨，国王和皇后已经看得很清楚，他们的女儿曾经到什么地方去过。他们把那个士兵抓来，关进牢里去。

他现在坐在牢里了。嗨，那里面可够黑暗和闷人的！人们对他说：“明天你就要上绞架了。”这句话听起来可真不是好玩的，而且他把打火匣也忘掉在旅馆里。第二天早晨，他从小窗的铁栏杆里望见许多人涌出城来看他上绞架。他听到鼓声，看到士兵们开步走。所有的人都在向外面跑。在这些人中间有一个鞋匠的学徒。他还穿着他的皮围裙和一双拖鞋。他跑得那么快，连他的一双拖鞋也飞走了，撞到一堵墙上。那个士兵就坐在那儿，在铁栏杆后面朝外望。

“喂，你这个鞋匠的小鬼！你不要这么急呀！”士兵对他说。“在我没有到场以前，没有什么好看的呀。不过，假如你跑到我住的那个地方去、把我的打火匣取来，我可以给你四块钱。但是你得使劲地跑一下才行。”这个鞋匠的学徒很想得到那四块钱，所以他提起脚就跑，把那个打火匣取来，交给这士兵，同时——唔，我们马上就可以知道事情起了什么变化。

在城外面，一架高大的绞架已经竖起来了。它的周围站着许多士兵和成千成万的老百姓。国王和皇后，面对着审判官和全部陪审的人员，坐在一个华丽的王座上面。

那个士兵已经站到梯子上来了。不过，当人们正要把绞索套到他脖子上的时候，他说，一个罪人在接受他的裁判以前，可以有一个无罪的要求，人们应该让他得到满足：他非常想抽一口烟，而且这可以说是他在这世界上最后抽的一口烟了。

对于这要求，国王也不愿意说个“不”字。所以士兵就取出了他的打火匣，擦了几下火。一——二——三！忽然三只狗儿都跳出来了——一只有茶杯那么大的眼睛，一只有水车轮那么大的眼睛——还有一只的眼睛简直有“圆塔”那么大。

“请帮助我，不要叫我被绞死吧！”士兵说。

这时这几只狗儿就向法官和全体审判的人员扑来，拖着这个人的腿，咬着那个人的鼻子，把他们扔向空中有好几丈高，他们落下来时都跌成了肉酱。

“不准这样对付我！”国王说。不过最大的那只狗儿还是拖住他和他的皇后，把他们跟其余的人一起乱扔，所有的士兵都害怕起来，老百姓也都叫起来：“小兵，你做咱们的国王吧！你跟那位美丽的公主结婚吧！”

这么着，大家就把这个士兵拥进国王的四轮马车里去。那三只狗儿就在他面前跳来跳去，同时高呼：“万岁！”小孩子用手指吹起口哨来；士兵们敬起礼来。那位公主走出她的铜宫，做了皇后，感到非常满意。结婚典礼举行了足足八天。那三只狗儿也上桌子坐了，把眼睛睁得比什么时候都大。

（1835）

[1] 这是指哥本哈根的有名的“圆塔”，它原先是一个天文台。

[2] 卖糕饼女人是旧时丹麦卖零食和玩具的一种小贩。“糖猪”是糖做的小猪，既可以当玩具，又可以吃掉。

老栎树的梦

在一个树林里，在宽广的海岸旁的一个陡坡上，立着一株很老的栎树。它的年纪恰恰是三百六十五岁，不过对于这树说来，这段时间也只是等于我们人的三百六十五个昼夜。我们白天醒过来，晚上睡过去，于是我们就做起梦来。树可就不是这样。它一年有三个季节是醒着的，只有到冬天，它才去睡觉。冬天是它睡眠的季节，是它度过了春、夏、秋这一个漫长的白昼以后的夜晚。

在许多夏天的日子里，蜉蝣环绕着这树的簇顶跳起舞来，生活着，飞舞着，感到幸福。然后这小小的生物就在安静的幸福感中，躺在一片新鲜的大栎树叶子上休息。这时树儿就说：

“可怜的小东西！你整个的生命也不过只有一天！太短了！这真是悲哀！”

“悲哀！”蜉蝣总是这样回答说。“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一切是这样无比的光明、温暖和美丽。我真感到快乐！”

“然而也不过只有一天，接着什么都完了！”

“完了！”蜉蝣说。“什么完了？你也完了吗？”

“没有。像你那样的日子，我恐怕要活到几千几万个。我的一天包括一年所有的季节！它是那么长，你简直没有办法计算出来！”

“是吗？那我就不了解你了！你说你有几千几万个像我这样的日子，可是我有几千几万个片刻；在这些片刻中我能够感到快乐和幸福。当你死了以后，难道这个世界的一切美景就会不再有吗？”

“当然会有的，”树儿说；“它会永远地存在——存在得出乎我想象之外地久远。”

“这样说来，我们所有的时间是一样的了，只不过我们计算的方法不

同罢了！”

蜉蝣在空中飞着，舞着，欣赏它那像薄纱和天鹅绒一样精致的翅膀，欣赏带来原野上的车轴草、篱笆上的野玫瑰、接骨木树和金银花的香气的熏风，欣赏车叶草、樱草花和野薄荷。这些花儿的香味是那么强烈，蜉蝣觉得几乎要醉了。日子是漫长而美丽的，充满了快乐和甜蜜感。当太阳低低地沉落的时候，这只小飞虫感到一种欢乐后的愉快的倦意。它的翅膀已经不想再托住它了；于是它便轻轻地、慢慢地沿着柔软的草叶溜下来，尽可能地点了几下头，然后便安静地睡去——同时也死了。

“可怜的小蜉蝣！”栎树说。“这种生命真是短促得可怕！”

每年夏天它跳着同样的舞，讲着同样的话，回答着同样的问题，而且同样地睡去。蜉蝣世世代代地重复着这同样的事情；它们都感到同样地快乐和幸福。老栎树在它春天的早晨、夏天的中午和秋天的晚上，一直是站在那儿，没有睡。现在它的休息的时刻，它的夜，马上就要来了，因为冬天一步一步地接近了。

暴风雨已经唱起了歌：“晚安！晚安！”这里有一片叶子落下来，那里又有一片叶子落下来了！“我们摘下叶子，我们摘下叶子！看你能不能睡着！我们唱歌使你睡着，我们把你摇得睡着，这对于你的老枝子是有好处的，是不是？它们似乎快乐得裂开了！甜蜜地睡去吧！甜蜜地睡去吧！这是你的第三百六十五个夜呀！按规矩说，你还不过是一个刚刚满一岁的孩子！甜蜜地睡去吧！云块撒下雪来，这是一层毯子，一层盖在你脚上的温暖的被子。愿你甜蜜地睡去，做些愉快的梦吧！”

老栎树立在那儿，叶子都光了；它要睡过这漫长的冬天，要做许多梦——梦着它所经历过的事情，像人类所做的梦一样。

它曾经一度也是很小的——的确，那时它的摇篮不过是一颗储子。照人类的计算法，它现在正是在第四百个年头之中。它是森林里一株最大和最好的树。它的顶高高地伸在所有的树上，人们在海上就可以远远地看到它，因此它成了船只的一个地形标记。它一点也不知道，该是有多少眼睛在寻找它。斑鸠在它绿色的顶上高高地建起窝来，杜鹃坐在它

的枝丫里唱着歌。在秋天，在树叶看起来像薄薄的铜片的时候，候鸟就飞来，在它们没有到大海的彼岸去以前，停在这儿休息一下。不过现在是冬天了，谁也可以看得出来，这树没有剩下一片叶子；它的枝丫长得多么弯，多么曲啊，乌鸦和白嘴鸦轮流地到它的枝丫里来，在那里休息，谈论着那快要开始的严寒的季节，谈论着在冬天找食物是多么困难。

这正是神圣的圣诞节的时候；这树做了一个最美丽的梦。

这树明显地感觉到，这是一个欢乐的季节。它觉得它听到周围所有教堂的钟都敲起来了。然而天气仍然是像一个美丽的夏天，既柔和，又温暖。它展开它庄严的、新鲜的、绿色的簇顶；太阳光在枝叶之间戏弄着；空气充满了草和灌木的香气；五颜六色的蝴蝶在互相追逐。蜉蝣跳着舞，好像一切都是为了他们的跳舞和欢乐而存在似的。这树多年来所经历过的东西，以及在它周围所发生过的东西，像节日的行列一样，在它面前游行过去。它看到古代的骑士和贵妇人——他们的帽子上插着长羽毛，手腕上托着猎鹰，骑着马走过树林。狩猎的号角吹起来了，猎犬叫起来了。它看到敌对的武士，穿着各种颜色的服装，拿着发亮的武器矛和戟，架起帐篷，收起帐篷。篝火燃起来了；人民在它展开的枝丫下面唱歌和睡觉。它看到一对一对的恋人在月光中幸福地相会，把他们名字的第一个字母刻在它灰绿色的树皮上。有个时候——自此以后多少年过去了——快乐的游荡者把七弦琴和风奏琴 [1] 挂在它的枝子上，现在它们又在那上面挂起来了，又发出非常动听的音调。斑鸠在喁喁私语，好像是在讲这树对这一切事物的观感；杜鹃在唱它还能活多少个夏天。

这时它觉得仿佛有一种新的生命力在向它最远的细根流去，然后又向它最高的枝子升上来，一直升到它叶子的尖上。这树儿觉得它在伸展和扩大；通过它的根，它感到连土里都有了生命和温暖。它觉得它的气力在增长。它长得更丰满，更宽大，它越长越高。它的躯干在上升，没有一刻停止。它在不断地生长。它的簇顶长得更丰满，更宽大，更高。它越长得高，它的快乐就越增大；于是它就更有一种愉快的渴望，渴望要长得更高——长到跟明朗和温暖的太阳一样高。

它已经长到超出云层之上了。云块在它的簇顶下浮过去，像密密成

群的候鸟，或者像在它下面飞过去的白色的大天鹅。

这树的每片叶子都能看到东西，好像它有眼睛一样。它在白天可以看见星星——那么巨大，那么光耀。每颗星星像一对眼睛——那么温柔，那么晶莹。这使得它记起那些熟识的亲切的眼睛，孩子的眼睛，在它的枝下幽会的恋人的眼睛。

这是一个幸福的片刻——一个充满了快乐的片刻！然而在这幸福之中，它感到一种渴望；它希望看到树林里一切生长在它下面的树、一切灌木丛、草儿和花儿，也能跟它一起长高，也能欣赏这种快乐和美景。这株巨大的栎树在它美丽的梦中并不感到太幸福，因为它没有使它周围大大小小的植物分享这种幸福。这种感觉在它的每个小枝里，每片叶子里，激动着，好像在人类的心里一样。

这树的簇顶前后摇动着，好像它在寻找一件什么东西而没有找到。它朝下面望。于是它嗅到车叶草的香气；不一会儿，它闻到金银花和紫罗兰的更强烈的香味。它相信它听到杜鹃在对自己讲话。

是的，树林的一片绿顶透过了整个的云层；栎树看到它上面其余的树也在生长，像自己一样在向上伸展。灌木和草儿也长得很高，有些甚至把自己的根都拔起来，为的是想飞快地上长。桦树长得最快。它细嫩的躯干，像一条白色的闪电似地在向上伸；它的枝子摇动起来像绿色的细纱和旗子。树林中的一切植物，甚至长着棕毛的灯心草，也跟着别的植物一齐在向上长。鸟儿跟着它们一起向上飞，唱着歌。一根草叶也在飞快地生长，像飘着的一条缎带。一只蚱蜢坐在它上面，用腿子擦着翅膀。小金虫在嗡嗡地唱着歌，蜜蜂在低吟着。每只鸟儿都用自己的嘴唱着歌。处处是一片直冲云霄的歌声和快乐声。

“可是水边的那朵小兰花在什么地方呢？它应该和大家一起也在这儿。”栎树说，“那紫色的钟形花和那小雏菊在什么地方呢？”是的，老栎树希望这些东西都在它的周围。

“我们都在这儿呀！我们都在这儿呀！”这是一片歌唱的声音。

“不过去年夏天的那棵美丽的车叶草——而且去年这儿还有一棵铃兰

花！还有那野苹果树，它是多么美丽！还有那年年都出现的树林胜景——如果这还存在，到现在还存在的话，那么也请它来和我们在一起吧！”

“我们都在这儿呀！我们都在这儿呀！”更高的空中发出这么一个合唱声。这声音似乎早就在那儿。

“唔，这真是说不出的可爱！”老栎树高声说。“他们大大小小都在我的周围！谁也没有被忘记掉！人们怎么能想象得到这么多的幸福呢？这怎么可能呢？”

“在天上这是可能的，也可以想象得到的！”高空中的声音说。

这株不停地生长着的栎树觉得它的根从地上拔出来了。

“这是再好不过了！”这树说。“现在再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牵制住我了！我现在可以飞了，可以在灿烂的阳光中向最高的地方飞了！而且一切大大小小的心爱的东西都和我在一起！大家都和我在一起！”

这是老栎树做的一个梦。当它正在做这梦的时候，一阵狂暴的风雨，在这个神圣的圣诞节之夜，从海上和陆地上吹来了。海向岸上卷起一股巨大的浪潮，这树在崩裂——当它正在梦着它的根从土里解放出来的时候，它的根真的从地上拔出来了。它倒下来了。它的三百六十五岁现在跟蜉蝣的一日没有两样。

在圣诞节的早晨，太阳一出来，暴风雨就停了。所有的教堂都发出节日的钟声。从每一个烟囱里，甚至从最小茅屋顶上的烟囱里升起了蓝色的烟，像古代德鲁伊 [2] 僧侣的祭坛上在感恩节升起的烟一样。海渐渐地平静了。海面停着的一条大船上——它昨夜曾经战胜了暴风雨——悬起了各色的旗帜庆祝这个美丽的节日。

“这树已经倒下来了——这株很老的、作为地形的指标的栎树！”水手们说。“它在昨夜的暴风雨中倒下来了！谁能再把它栽上呢？谁也不能！”

这是人们对于这株树所作的悼辞。话虽然很短，但是用意很好。这

树在盖满了积雪的海岸上躺着；从船上飘来的圣诗的歌声在它的躯体上盘旋着。这是圣诞节的愉快的颂歌，基督用血把人类的灵魂赎出来的颂歌，永恒的生命的颂歌。

唱哟，高声唱哟，上帝的子民！

阿利路亚，大家齐声欢庆，

啊，处处是无边的欢乐！

阿利路亚！阿利路亚！

这是一首古老圣诗的调子。在这歌声和祈祷中，船上的每个人都感到一种特有的超升的感觉。正如那株老树在它最后的、最美的、圣诞节晚上的梦中所感到的那种超升的感觉一样。

（1858）

[1] 这是一种放在风中就自动发出音调的古琴。

[2] 德鲁伊是古代高卢人和不列颠人享有特权的一种祭司阶层。

演木偶戏的人

轮船上有一个年纪相当大的演木偶戏的人。他有一副愉快的面孔。如果他这个面孔的表情是代表实际情况的话，那么他就要算是人世间一个最幸福的人了。他说他正是这样的一个人，而且是我听他亲口这样说的。他是我的同胞——一个丹麦人；他同时也是一个旅行剧团的导演。他的整个班子装在一个大匣子里，因为他是一个演木偶戏的人。他说他有一种天生的愉快心情，而且这种心情还被一个工艺学校的学生“洗涤”过一次。这次实验的结果使他成为一个完全幸福的人。我起初并没有马上就听懂其中的道理，不过他把整个的经过都解释给我听。下面是全部的经过：

“事情发生在斯拉格尔斯，”他说，“我正在一个邮局的院子里演木偶戏。观众非常不一般——除了两个老太婆以外，全是小孩子。这时有一个学生模样的人，穿着一身黑衣服，走了进来。他坐下来，在适当的时候发笑，在适当的时候鼓掌。他是一个很不平常的看客！我倒很想知道，他究竟是一个什么人。我听说他是哥本哈根工艺学校的一个学生，这次特别被派到乡下来教育老百姓的。

“我的演出在八点钟就结束了，因为孩子们须得早点上床去睡觉——我不能不考虑观众的习惯。在九点钟的时候，这个学生开始演讲和实验。这时我也成为他的听众之一。又听又看，这真是一桩美妙的事情。像俗话所说的，大部分的东西在我的头上滑过而钻进牧师的脑袋里去了。不过我还是不免起了一点感想：如果我们凡人能够想出这么多东西，我们一定是打算活得很久——比我们在人世间的这点生命总归要久一点。他所实验的这些东西可算是一些小小的奇迹，都做得恰到好处，非常自然。像这样的一个工艺学校学生，在摩西和预言家的时代，一定可以成为国家的一个圣人[1]；但是假如在中世纪，他无疑地会被烧死[2]。

“我一整夜都没有睡。第二天晚上，当我做第二次演出的时候，这位学生又来了；这时我的心情变得非常好。我曾经从一个演戏的人听到一

个故事：据说当他演一个情人的角色的时候，他头脑中总是想着观众中的一个女客。他只是为她而表演；其余的人他都忘得干干净净。现在这位工艺学校的学生就是我的‘她’，我的惟一看客，我真是为‘她’而演戏。等这场戏演完了，所有的木偶都出来谢了幕以后，这位工艺学校的学生就请我到他的房里去喝一杯酒。他谈起我的戏，我谈起他的科学。我相信我们两方面都感到非常满意。不过我还得有些保留，因为他虽然实验了许多东西，但是却说不出一个道理。比如说吧，有一片铁一溜出螺旋形的器具就有了磁性。这是什么道理呢？铁忽然获得了一种精气，但这种精气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我想这和现实世界里的人差不多：上帝让人在时间的螺旋器具里乱撞，于是精气附在人身上，于是我们便有了一个拿破仑，一个路德，或者类似的人物。

“‘整个的世界是一系列的奇迹，’学生说，‘不过我们已经非常习惯于这些东西，所以我们只是把它们叫做日常事件。’

“于是他侃侃而谈，做了许多解释，直到后来我忽然觉得好像我的头盖骨一下子被揭开了。老实说，要不是现在我已经老了，我马上就要到工艺学校去学习研究这个世界的办法，虽然我现在已经是一个最幸福的人了。

“‘一个最幸福的人！’他说；他似乎对我的这句话颇感兴味。‘你是幸福的吗？’

“‘是’，我说，‘我和我的班子无论到什么城市里去，都受到欢迎。当然，我也有一个希望。这个希望常常像［一个妖精——］一个噩梦［——］似地来到我心里，把我的好心境打乱。这个希望是：我希望能成为一个真正戏班子的老板，一个真正男演员和女演员的导演。’

“‘你希望你的木偶都有生命；你希望它们都变成活生生的演员’，他说，‘你真的相信，你一旦成了他们的导演，你就会变得绝对幸福吗？’

“他不相信有这个可能，但是我却相信。我们把这个问题从各个方面畅谈了一通，谈来谈去总得不到一致的意见。虽然如此，我们仍然碰了杯——酒真是好极了。酒里一定有某种魔力，否则我就应该醉了。但事实不是这样；我的头脑非常清楚。房间里好像有太阳光——而这太阳光

是从这位工艺学校学生的脸上射出来的。这使我想起了古时候的一些神仙，他们永远年轻，周游世界。我把这个意思告诉他，他微笑了一下。我可以发誓，他一定是一个古代的神仙下凡，或者神仙一类的人物。他一定是这样的一个人物，我最高的希望将会得到满足，木偶们将会获得生命，我将成为真正演员的导演。

“我们为这事而干杯！他把我的木偶都装进一个木匣子，把这匣子绑在我的背上，然后让我钻进一个螺旋形的器具里去。我现在还可以听得见，我是怎样滚出来、躺在地板上的。这是千真万确的事情；全班的戏子从匣子里跳出来。我们身上全有精气附体了。所有的木偶现在都成了有名的艺术家——这是他们自己讲的，而我自己则成了导演。现在一切都齐备，可以登台表演了。整个的班子都想和我谈谈。观众也是一样。

“女舞蹈家说，如果她不用一只腿立着表演，整个的剧院就会关门；她是整个班子的女主角，同时也希望大家用这个标准来对待她。充当着表演皇后这个角色的女演员希望在下了舞台以后大家仍然把她当做皇后看待，否则她的艺术就要生疏了。

“那位专门充当送信人的演员，也好像一个初次恋爱的人一样，做出一副不可一世的样子，因为他说，从艺术的完整性讲，小人物跟大人物是同样重要。男主角要求只演退场的那些场面，因为这些场面会叫观众鼓掌。女主角只愿意在红色灯光下表演，因为只有这种灯光才对她合适——她不愿意在蓝色的灯光下表演。

“他们简直像关在瓶子里的一堆苍蝇，而我却不得不跟他们一起挤在这个瓶子里，因为我是他们的导演。我的呼吸停止了，我的头脑昏了，世上再没有什么人像我这样可怜。我现在是生活在一群新的人种中间。我希望能把他们再装进匣子里，我希望我从来没有当过他们的导演。我老老实实地告诉他们说，他们不过是木偶而已。于是他们就把我打得要死。

“我躺在我自己房间里的床上。我是怎样到那儿的，怎样离开那个工艺学校学生的，大概他知道；我自己是不知道的。月光照在地板上；木匣子躺在照着的地方，已经打翻了；大大小小的木偶躺在它的附近，滚作一团。但是我再也不能耽误时间了。我马上从床上跳下来，把它们统

统捞进去，有的头朝下，有的用腿子站着。我赶快把盖子盖上，在匣子上坐下来。［这副样儿是值得画下来的。你能想象出这副样儿吗？我是能的。］

“‘现在要请你们待在里面了，’我说，‘我再也不能让你们变得有血有肉了！’

“我感到全身轻松了一截，心情又好起来。我是一个最幸福的人了。这个工艺学校学生算是把我的头脑洗涤一番了。我幸福地坐着，当场就在匣子上睡去了。第二天早晨——事实上是中午，因为这天早晨我意外地睡得久——我仍然坐在匣子上，非常快乐，同时也体会到我以前的那种希望真是太傻。我去打听那个工艺学校的学生，但是他已经像希腊和罗马的神仙一样不见了。从那时起，我一直是一个最幸福的人。

“我是一个幸福的导演，我的演员也不再发牢骚了，我的观众也很满意——因为他们尽情地欣赏我的演出。我可以随便安排我的节目，我可以随便把剧本中的最好的部分选出来演，谁也不会因此对我生气。那些三十年前许多人抢着要看，而且看得流出眼泪的剧本，我现在都演出来了，虽然现在的一些大戏院都瞧不起它们。我把它们演给小孩子们看，小孩子们流起眼泪来，跟爸爸和妈妈过去没有什么两样。［我演出《约翰妮·蒙特法康》和《杜威克》，］不过这都是节选，因为小孩子不愿意看拖得太长的恋爱故事。他们喜欢简短和感伤的东西。

“我在丹麦各地都旅行过。我认识所有的人，所有的人也认识我。现在我要到瑞典去了。如果我在那里的运气好、能够赚很多的钱，我就做一个真正的北欧人——否则我就不做了。因为你是我的同乡，所以我才把这话告诉你。”

而我呢，作为他的同胞，自然要把这话马上传达出来——完全没有其他的意思。

（1851）

[1] 摩西和预言家都是基督教《圣经·旧约》里的人物，生活在大约纪元前1200年间。在这时代希伯来人因为迁居不定，须得经常想出许多办法来解决生活上的问题。因此有新思想的人都受到尊崇。

[2] 在欧洲中世纪教会统治之下，凡是有新奇思想的人都被视为异端，被当做魔鬼的使者烧死。

看门人的儿子

将军的家住在第二层楼上；看门人的家住在地下室里。这两家的距离很远，整整相隔一层楼；而他们的地位也不同。不过他们是住在同一个屋顶下，面向着同一条街和同一个院子。院子里有一块草坪和一株开花的槐树——这就是说，当它开起花来的时候，在这树下面有时坐着一位穿得很漂亮的保姆和一位将军的穿得更漂亮的孩子“小小的爱米莉”。

那个有一对棕色大眼睛和一头黑发的看门人的孩子，常常在她们面前赤着脚跳舞。这位小姑娘对他大笑，同时把一双小手向他伸出来。将军在窗子里看到了这情景，就点点头，说：“好极了！”将军夫人很年轻，她几乎像他头一个太太生的女儿。她从来不朝院子里望，不过她下过一道命令说，住在地下室里的那家人家的孩子可以在她的女儿面前玩，但是不能碰她。保姆严格地执行太太的指示。

太阳照着住在第二层楼上的人，也照着住在地下室里的人。槐树开出花来了，而这些花又落了，第二年它们又开出来了。树儿开着花，看门人的小儿子也开着花——他的样子像一朵鲜艳的郁金香。

将军的女儿长得又嫩又白，像槐树花的粉红色花瓣。她现在很少到这株树底下来，她要呼吸新鲜空气时，就坐上马车；而且她出去时总是跟妈妈坐在一块。她一看到看门人的儿子乔治，就对他点点头，用手指飞一个吻，直到后来母亲告诉她说，她的年纪已经够大了，不能再做这类事儿。

有一天上午，他把门房里早晨收到的信件和报纸送给将军。当他爬上楼梯经过沙洞子的门 [1] 的时候，听到里面有一种唧唧喳喳的声音。他以为里面有一只小鸡在叫，但是这却是将军的那个穿着花边洋布衣的小女儿。

“你不要告诉爸爸和妈妈，他们知道就会生气的！”

“这是怎么回事，小姐？”乔治问。

“什么都烧起来了！”她说。“火烧得真亮！”

乔治把小育儿室的门推开；窗帘几乎都快要烧光了；挂窗帘的杆子也烧红了，在冒出火焰，乔治向上一跳就把它拉了下来，同时大声呼喊。要不是他，恐怕整个房子也要烧起来了。

将军和太太追问小爱米莉。

“我只是划了一根火柴，”她说，“但是它马上就燃起来了，窗帏也马上烧起来了。我吐出唾沫来想把它压熄，但是怎样吐也吐得不够多，所以我就跑出来，躲开了，因为怕爸爸妈妈生气。”

“吐唾沫！”将军说，“这是一种什么字眼？你什么时候听到爸爸妈妈说过‘吐唾沫’的？你一定是跟楼底下那些人学来的。”

但是小小的乔治得到了一个铜板。他没有把这钱在面包店里花掉，却把它塞进储藏匣里去。过了不久，他就有了许多银毫，够买一盒颜料。他开始画起彩色画来，并且确实画得不少。它们好像是从他的铅笔和指尖直接跳出来似的。他把他最初的几幅彩色画送给了小爱米莉。

“好极了！”将军说。将军夫人承认，人们一眼就可以看出这个小家伙的意图。“他有天才！”这就是看门人的妻子带到地下室来的一句话。

将军和他的夫人是有地位的人：他们的车子上绘着两个族徽——每一个代表一个家族。夫人的每件衣服上也有一个族徽，里里外外都是如此；便帽上也有，连睡衣袋上都有。她的族徽是非常昂贵的，是她的父亲用锃亮的现洋买来的 [2] ，因为他并不是一生下来就有它，她当然也不是一生下来就有它的：她生得太早，比族徽早七个年头。大多数的人都记得这件事情，但是这一家人却记不得。将军的族徽是又老又大：压在你的肩上可以压碎你的骨头——两个这样的族徽当然更不用说了。当夫人摆出一副生硬和庄严的架子去参加宫廷舞会的时候，她的骨头就曾经碎过。

将军是一个年老的人，头发有些灰白，不过他骑马还不坏。这点他自己知道，所以他每天骑马到外面去，而且叫他的马夫在后面跟他保持着相当的距离。因此他去参加晚会时总好像是骑着一匹高大的马儿似

的。他戴着勋章，而且很多，把许多人都弄得莫名其妙，但是这不能怪他。他年轻的时候在军队中服过役，而且还参加过一次盛大的秋季演习——军队在和平时期所举行的演习。从那时起，他有一个关于自己的小故事——他常常讲的惟一的故事：他属下的一位军官在中途截获了一位王公。王公和他几个被俘的兵士必须骑着马跟在将军后面一同进城，王公自己也是一个俘虏。这真是一件难忘的事件。多少年来，将军一直在讲它，而且老是用那几个同样值得纪念的字眼来讲它：这几个字是他把那把剑归还给王公的时候说的："只有我的部下才会把阁下抓来，作为俘虏；我本人决不会的！"于是王公回答说："您是盖世无双的！"

老实讲，将军并没有参加过战争。当这国家遭遇到战争的时候，他却改行去办外交了；他先后到三个国家去当过使节。他的法文讲得很好，弄得他几乎把本国的语言也忘记掉了。他的舞也跳得很好，马也骑得很好；他上衣上挂的勋章多到不可想象的地步。警卫向他敬礼，一位非常漂亮的女子主动地要求做他的太太。他们生了一个很美丽的孩子。她好像是天上降下的一样，那么美丽。当她开始会玩的时候，看门人的孩子就在院子里跳舞给她看，还赠送许多彩色画给她。她把这些东西玩了一会儿，就把它们撕成碎片。她是那么美，那么可爱！

"我的玫瑰花瓣！"将军的夫人说，"你是为了一个王子而生下来的！"

那个王子已经站在他们的门口了，但是人们却不知道。人们的视线总是看不见自己门外的事情的。

"前天我们的孩子把黄油面包分给她吃，"看门人的妻子说，"那上面没有干奶酪，也没有肉，但是她吃得很香，好像那就是烤牛肉似的。将军家里的人如果看到这种食物一定会大闹一场的，但是他们没有看见。"

乔治把黄油面包分给小小的爱米莉吃。他连自己的心也愿意分给她呢，如果他这样就能使她高兴的话。他是一个好孩子，又聪明，又活泼。他现在到美术学院的夜校去学习绘画。小小的爱米莉在学习方面也有些进步。她跟保姆学讲法国话，还有一位老师教她跳舞。

"到了复活节的时候，乔治就应该受坚信礼了！"看门人的妻子说。

乔治已经很大了。

“现在是叫他去学一门手艺的时候了，”爸爸说。“当然要学一个好手艺，这样我们也可以叫他独立生活了。”

“可是他晚间得回家睡，”妈妈说；“要找到一个有地方给他住的师傅是不容易的。我们还得做衣服给他穿；他吃的那点儿伙食还不太贵——他有一两个熟马铃薯吃就已经很高兴了；而且他读书也并不花钱。让他自己选择吧；你将来看吧，他会带给我们很大的安慰；那位教授也这样说过。”

受坚信礼穿的新衣已经做好了。那是妈妈亲手为他缝的，不过是由一个做零活的裁缝裁的，而且裁得很好。看门人的妻子说，如果他的境遇好一点，能有一个门面和伙计的话，他也有资格为宫廷里的人做衣服。

受坚信礼的衣服已经准备好了，坚信礼也准备好了。在受坚信礼的那天，乔治从他的教父那里拿到了一个黄铜表。这个教父是一个做麻生意的商人的伙计，在乔治的教父中要算是富有的了。这只表很旧，经受过考验：它走得很快，不过这比走得慢要好得多了。这是一件很贵重的礼品。将军家里送来一本用鞣皮装订的《圣诗集》，是由那个小姑娘赠送的，正如乔治赠送过她图画一样。书的标题页上写着他的名字和她的名字，还写着“祝你万事如意”。这是由将军夫人亲口念出而由别人记下来的。将军仔细看了一次，说：“好极了！”

“这样一位高贵的绅士真算是瞧得起我们！”看门人的妻子说。乔治得穿上他受坚信礼的衣服，拿着那本《圣诗集》，亲自到楼上去答谢一番。

将军夫人穿着许多衣服，又害起恶性的头痛病来——当她对于生活感到腻味的时候，就老是患这种病。她对乔治的态度非常和蔼，祝他一切如意，同时也希望自己今后永远也不害头痛病。将军穿着睡衣，戴着一顶有缨子的帽子，穿着一双俄国式的红长筒靴。他怀着许多感想和回忆，来回走了三次，然后站着不动，说：

“小乔治现在成了一个基督徒！让他也成为一个诚实的、尊敬他长辈的人吧！将来你老了的时候，你可以说这句话是将军教给你的！”

这比他平时所做的演说要长得多！于是他又沉到他的默想中去，现出一副很庄严的样子。不过乔治在这儿听到和看到的一切东西之中，他记得最清楚的是爱米莉小姐。她是多么可爱，多么温柔，多么轻盈，多么娇嫩啊！如果要把她画下来，那么他就应该把她画在肥皂泡上才对。她的衣服，她金色的鬈发，都发出一阵香气，好像她是一棵开着鲜花的玫瑰树一样；而他却曾经把自己的黄油面包分给她吃过！她吃得那么津津有味，每吃一口就对他点点头。她现在是不是还能记得这事呢？是的，当然记得。她还送过他一本美丽的《圣诗集》“作为纪念”呢。因此在新年后新月第一次出现的时候，他就拿着面包和一枚银毫到外边去；他把这书打开，要看看他会翻到哪一首诗。他翻到一首赞美和感恩的诗；于是他又翻开，看小小的爱米莉会得到一首什么诗。他很当心不要翻到悼亡歌那一部分，但是他却翻到关于死和坟墓之间的那几页了。这类事儿当然是不值得相信的！但是他却害怕起来，因为那个柔嫩的小姑娘不久就倒在床上病了，医生的车子每天中午都停在她的门口。

“他们留不住她了！”看门人的妻子说，“我们的上帝知道他应该把什么人收回去！”

然而他们却把她留下来了。乔治画了些图画赠送给她：他画了沙皇的宫殿——莫斯科的古克里姆林宫——一点也不走样：有尖塔，也有圆塔，样子很像绿色和金色的大黄瓜——起码在乔治的画里是如此。小爱米莉非常喜欢它们，因此在一星期以内，乔治又送了几张画给她——它们全是建筑物，因为她可以对建筑物想象许多东西——门里和窗里的东西。

他画了一幢中国式的房子；它有十六层楼，每层楼上都有钟乐器。他画了两座希腊的庙宇，有细长的大理石圆柱，周围还有台阶；他画了一个挪威的教堂，你一眼就可以看出来，它完全是木头做的，雕着花，建筑得非常好，每层楼就好像是建筑在摇篮下面的弯杆上一样。但是最美丽的一张画是一个宫殿，它的标题是：“小爱米莉之宫”。她将要住在这样的一座房子里。这完全是乔治的创见；他把一切别的建筑物中最美

的东西都移到这座宫殿里来。它像那个挪威的教堂一样，有雕花的大梁；像那个希腊的庙宇一样，有大理石圆柱；每层楼上都有钟乐器，同时在最高一层的顶上有绿色和镀金的圆塔，像沙皇的克里姆林宫。这真是一个孩子的楼阁！每个窗子下面都注明了房间和厅堂的用处："这是爱米莉睡的地方"，"这是爱米莉跳舞的地方"，"这是爱米莉玩会客游戏的地方"。它看起来很好玩，而大家也就真的来看它了。

"好极了！"将军说。

但是那位年老的伯爵一点也不表示意见。那一位伯爵比将军更有名望，而且还拥有一座宫殿和田庄。他听说它是由一个看门人的小儿子设计和画出来的。不过他现在既然受了坚信礼，就不应该再算是一个小孩子了。老伯爵把这些图画看了一眼，对它们有一套冷静的看法。

有一天，天气非常阴沉、潮湿、可怕。对于小乔治说来，这要算是最明朗和最好的时候了。艺术学院的那位教授把他喊进去。

"请听着，我的朋友，"他说。"我们来谈一下吧！上帝厚待你，使你有些天资。他还对你很好，使你跟许多好人来往。住在街角的那位老伯爵跟我谈到过你；我也看到过你的图画。我们可以在那上面修几笔，因为它们有许多地方需要修正。请你每星期到我的绘图学校来两次；以后你就可以画得好一点。我相信，你可以成为一个好建筑师，而不是一个画家；你还有时间可以考虑这个问题。不过请你今天到住在街角的老伯爵那儿去，同时感谢我们的上帝，你居然碰到了这样一个人！"

街角的那幢房子是很大的；它的窗子上雕着大象和单峰骆驼——全是古代的手工艺。不过老伯爵最喜欢新时代和这个时代所带来的好处，不管这些好处是来自第二层楼、地下室，或者阁楼。

"我相信，"看门人的妻子说，"一个真正伟大的人是不会太骄傲的。那位老伯爵是多么可爱和直爽啊！他讲起话来的态度跟你和我完全一样；将军家里的人做不到这一点！你看，昨天乔治受到伯爵热情的接待，简直是高兴得不知怎样办才好。今天我跟这个伟人谈过话，也有同样的感觉。我们没有让乔治去当学徒，不是一件很好的事吗？他是一个有天资的人。"

“但是他需要外来的帮助，”父亲说。

“他现在已经得到帮助了，”妈妈说，“伯爵的话已经讲得很清楚了。”

“事情有这样的结果，跟将军家的关系是分不开的！”爸爸说。“我们也应该感谢他们。”

“自然喽！”妈妈说，“不过我觉得他们没有什么东西值得我们感谢，我应该感谢上帝；我还有一件事应该感谢他：爱米莉现在懂事了！”爱米莉在进步，乔治也在进步。在这一年中他得到一个小小的银奖章；后来没有多久又得到一个较大的奖章。

“如果我们把他送去学一门手艺倒也好了！”母亲说，同时哭起来；“那样我们倒还可以把他留下来！他跑到罗马去干什么呢？就是他回来了，我永远也不会再看到他的；但是他不会回来的，我可爱的孩子！”

“但是这是他的幸运和光荣啊！”爸爸说。

“是的，谢谢你，我的朋友！”妈妈说，“不过你没说出你心里的话！你跟我一样，也是很难过的！”

就想念和别离说来，这是真的。大家都说，这个年轻人真幸运。

乔治告别了，也到将军家里去告别了。不过将军夫人没有出来，因为她又在害她的重头痛病。作为临别赠言，将军把他那个惟一的故事又讲了一遍——他对那位王公所讲的话，和那位王公对他所讲的话：“你是盖世无双的！”于是他就把手伸向乔治——一只松软的手。

爱米莉也把手向乔治伸出来，她的样子几乎有些难过；不过乔治是最难过的。

当一个人在忙的时候，时间就过去了；当一个人在闲着的时候，时间也过去了。时间是同样的长，但不一定是同样有用。就乔治说来，时间很有用，而且除非他在想家的时候以外，也似乎不太长。住在楼上和楼下的人生活得好吗？嗯，信上也谈到过；而信上可写的东西也不少；

可以写明朗的太阳光，也可以写阴沉的日子。他们的事情信上都有：爸爸已经死了，只有母亲还活着。爱米莉一直是一个会安慰人的安琪儿。妈妈在信中写道：她常常下楼来看她。信上还说，主人准许她仍旧保留着看门的这个位置。

将军夫人每天写日记。在她的日记里，她参加的每一个宴会，每一个舞会，接见的每一个客人，都记载下来了。日记本里还有些外交官和显贵人士的名片作为插图。她对于她的日记本感到骄傲。日子越长，篇幅就越多：她害过许多次重头痛病，参加过许多次热闹的晚会——这也就是说，参加过宫廷的舞会。

爱米莉第一次去参加宫廷舞会的时候，妈妈是穿着缀有黑花边的粉红色衣服。这是西班牙式的装束！女儿穿着白衣服，那么明朗，那么美丽！绿色的缎带在她戴着睡莲花冠的金黄鬈发上飘动着，像灯心草一样。她的眼睛是那么蓝，那么清亮；她的嘴是那么红，那么小；她的样子像一个小人鱼，美丽得超乎想象之外。三个王子跟她跳过舞，这也就是说，第一个跳了，接着第二个就来跳。将军夫人算是一整个星期没有害过头痛病了。

头一次的舞会并不就是最后的一次，不过爱米莉倒是累得吃不消了。幸而夏天到了；它带来休息和新鲜空气。这一家人被请到那位老伯爵的王府里去。

王府里有一个花园，值得一看。它有一部分布置得古色古香，有庄严的绿色篱笆，人们在它们之间走就好像置身于有窥孔的、绿色的屏风之间一样。黄杨树和水松被剪扎成为星星和金字塔的形状，水从嵌有贝壳的石洞里流出来。周围有许多巨大的石头雕成的人像——你从它们的衣服和面孔就可以认得出来；每一块花畦的形状不是一条鱼，一个盾牌，就是一个拼成字。这是花园富有法国风味的一部分。从这儿你可以走到一个新鲜而开阔的树林里去。树在这儿可以自由地生长，因此它们是又大又好看。草是绿色的，可以在上面散步。它被剪过，压平过，保护得很好。这是这花园富有英国风味的一部分。

“旧的时代和新的时代，”伯爵说，“在这儿和谐地配合在一起！两年以后这房子就会有它一套独特的风格。它将会彻底地改变——变成一种

更好、更美的东西。我把它设计给你看，同时还可以把那个建筑师介绍给你们。他今天来这儿吃午饭！”

“好极了！”将军说。

“这儿简直像一个天堂！”夫人说。“那儿你还有一个华丽的王府！”

“那是我的鸡屋。”伯爵说。“鸽子住在顶上，吐绶鸡住在第一层楼，不过老爱尔茜住在大厅里。她的四周还有客房：孵卵鸡单独住在一起，带着小鸡的母鸡又另外住在一起，鸭子有它们自己到水里去的出口！”

“好极了！”将军重复说。

于是他们就一起去看这豪华的布置。

老爱尔茜在大厅的中央，她旁边站着的是建筑师乔治。过了多少年以后，现在他和小爱米莉又在鸡屋里碰头了。

是的，他就站在这儿，他的风度很优雅；面孔是开朗的，有决断的；头发黑得发光；嘴唇上挂着微笑，好像是说：“我耳朵后面坐着一个调皮鬼，他对你的里里外外都知道得清清楚楚。”老爱尔茜为了要对贵客们表示尊敬，特地把她的木鞋脱掉，穿着袜子站着。母鸡咯咯地叫，公鸡喔喔地啼，鸭子一边蹒跚地走，一边嘎嘎地喊。不过那位苍白的、苗条的姑娘站在那儿——她就是他儿时的朋友，将军的女儿——她苍白的脸上发出一阵绯红，眼睛睁得很大，嘴唇虽然没透露出一句话，却表示出无穷尽的意思。如果他们不是一家人，或者从来没有在一起跳过舞，这要算一个年轻人从一个女子那里所能得到的最漂亮的敬礼了。她和这位建筑师却是从来没有在一起跳过舞的。

伯爵和他握手，介绍他说，“我们的年轻朋友乔治先生并不完全是一个生人。”

将军夫人行了礼。她的女儿正要向他伸出手来，忽然又缩回去了。

“我们亲爱的乔治先生！”将军说，“我们是住在一处的老朋友，好极了！”

“你简直成了一个意大利人了。”将军夫人说，“我想你的意大利话一定跟意大利人讲得一样好了。”

将军夫人会唱意大利歌，但是不会讲意大利话——将军这样说。

乔治坐在爱米莉的右首。将军陪着她，伯爵陪着将军夫人。

乔治先生讲了一些奇闻轶事，他讲得很好。他是这次宴会中的灵魂和生命，虽然老伯爵也可以充当这个角色。爱米莉坐着一声不响；她的耳朵听着，她的眼睛亮着。

但是她一句话也不说。

后来她和乔治一起在阳台上的花丛中间站着。玫瑰花的篱笆把他们遮住了。乔治又是第一个先讲话。

“我感谢你对我老母亲的厚意！”他说。“我知道，我父亲去世的那天晚上，你特别走下楼来陪着她，一直到他闭上眼睛为止。我感谢你！”他握着爱米莉的手，吻了它——在这种情形下他是可以这样做的。她脸上发出一阵绯红，不过她把他的手又捏了一下，同时用温柔的蓝眼睛盯了他一眼。

“你的母亲是一位慈爱的妈妈！她是多么疼爱你啊！她让我读你写给她的信，我现在可说是很了解你了！我小的时候，你对我是多么和气啊；你送给我许多图画——”

“而你却把它们撕成碎片！”乔治说。

“不，我仍然保存着我的那座楼阁——它的图画。”

“现在我要把楼阁建筑成为实物了！”乔治说，同时对自己的话感到兴奋起来。

将军和夫人在自己的房间里谈论着这个看门人的儿子，他的行为举止很好，谈吐也能表示出他的学问和聪明。“他可以做一个家庭教师！”将军说。

“简直是天才！”将军夫人说。她不再说别的话了。

在美丽的夏天里，乔治到伯爵王府来的次数更多了。当他不来的时候，大家就想念他。

“上帝赐给你的东西比赐给我们这些可怜的人多得多！”爱米莉对他说。“你体会到这点没有？”

乔治感到很荣幸，这么一个漂亮的年轻女子居然瞧得起他。他也觉得她得天独厚。

将军渐渐深切地感觉到乔治不可能是地下室里长大的孩子。

“不过他的母亲是一个非常诚实的女人，”他说，“这点使我永远记得她。”

夏天过去了，冬天来了。人们更常常谈论起乔治先生来。他在高尚的场合中都受到重视和欢迎。将军在宫廷的舞会中碰见他。现在家中要为小爱米莉开一个舞会了。是不是把乔治先生也请来呢？

“国王可以请的人，将军当然也可以请的！”将军说，同时他挺起腰来，整整高了一寸。

乔治先生得到了邀请，而他也就来了。王子和伯爵们也来了，他们跳起舞来一个比一个好；不过爱米莉只能跳头一次的舞。她在这次舞中扭了脚；不太厉害，但是使她感到很不舒服。因此她得很当心，不能再跳，只能望着别人跳。她坐在那儿望着，那位建筑师站在她身边。

“你真是把整个圣·彼得教堂 [3] 都给她了！”将军从旁边走过去的时候说。他笑得像一个慈爱的老人。

几天以后，他用同样慈爱的笑来接待乔治先生。这位年轻人是来感谢那次邀请他参加舞会的，他还能有什么别的话呢？是的，这是一件最使人惊奇、最使人害怕的事情！他说了一些疯狂的话。将军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荒唐的建议”——一个不可想象的要求：乔治先生要求小爱米莉做他的妻子！

“天啦！”将军说，他的脑袋气得要裂开了。“我一点也不懂得你的意思！你说的什么？你要求什么？先生，我不认识你！朋友！你居然带着这种念头到我家里来！我要不要待在这儿呢？”于是他就退到卧室里去，把门锁上，让乔治单独站在外面。他站了几分钟，然后就转身走出去。爱米莉站在走廊里。

“父亲答应了吗？——”她问，她的声音有些发抖。

乔治握着她的手。“他避开我了！——机会还有！”

爱米莉的眼睛里充满了眼泪；但是这个年轻人的眼睛里充满了勇气和信心。太阳照在他们两个人身上，为他们祝福。将军坐在自己的房间里，气得不得了。是的，他还在生气，而且用这样的喊声表示出来：“简直是发疯！看门人的发疯！”

不到一点钟，将军夫人就从将军口里听到这件事情。她把爱米莉喊来，单独和她坐在一起。

“你这个可怜的孩子！他这样地侮辱你！这样地侮辱我们！你的眼睛里也有眼泪，但是这与你很相称！你有眼泪倒显得更美了！你很像我在结婚那天的样子。痛哭吧，小爱米莉！”

“是的，我要哭一场！”爱米莉说，“假如你和爸爸不说一声‘同意’的话！”

“孩子啊！”夫人大叫一声，“你病了！你在发呓语，我那个可怕的头痛病现在又发了！请想想你带给我家的苦痛吧！爱米莉，请你不要逼死你母亲吧。爱米莉，你这样做就没有母亲了！”

将军夫人的眼睛也变得潮湿了。她一想到她自己的死就非常难过。

人们在报纸上读到一批新的任命：“乔治先生被任命为第八类的五级教授。”

“真可惜，他的父母埋在坟墓里，读不到这个消息！”新的看门人一家子说。现在他们就住在将军楼下的地下室里。他们知道，教授就是在

他们的四堵墙中间出世和长大的。

“现在他得付头衔税了，”丈夫说。

“是的，对于一个穷人家的孩子来说，这是一桩大事，”妻子说。

“一年得付十八块钱！”丈夫说，“这的确不是一笔小数目！”

“不，我是说他的升级！”妻子说。“你以为他还会为钱费脑筋！那点钱他可以赚不知多少倍！他还会讨一个有钱的太太呢。如果我们有孩子，他们也应该是建筑师和教授才对！”

住在地下室里的人对于乔治的印象都很好；住在第二层楼上的人对他的印象也很好；那位老伯爵也表示同样的看法。

这些话都是由于他儿时所画的那些图画所引起的。不过他们为什么要提起这些图画呢？他们在谈论着俄国，在谈论着莫斯科，因此他们也当然谈到克里姆林宫——小乔治曾经专为小爱米莉画过。他画过那么多的画，那位伯爵还特别能记得起一张：“小爱米莉的宫殿——她在那里面睡觉，在那里面跳舞，在那里面做‘接待客人的游戏’。”这位教授有很大的能力；他一定会以当上一位老枢密顾问官而告终的。这并不是不可能的事。他从前既然可以为现在这样一位年轻的小姐建筑一座宫殿，为什么不可能呢？

“这真是一个滑稽的玩笑！”将军夫人在伯爵离去以后说。将军若有所思地摇摇头，骑着马走了——他的马夫跟在后面保持相当的距离；他坐在他那匹高头大马上显得比平时要神气得不知多少倍。

现在是小爱米莉的生日；人们送给她许多花和书籍、信和名片。将军夫人吻着她的嘴；将军吻着她的额；他们是一对慈爱的父母；她和他们都有很名贵的客人——两位王子——来拜访。他们谈论着舞会和戏剧，谈论着外交使节的事情，谈论着许多国家和政府。他们谈论着有才能的人和本国的优秀人物；那位年轻的教授和建筑师也在这些谈话中被提到了。

“他为了要使自己永垂不朽而建筑着！”大家说。“他也为将来和一个

望族拉上关系而建筑着！”

“一个望族？”将军后来对夫人重复了这句话，“哪一个望族？”

“我知道大家所指的是谁！”将军夫人说，“不过我对此事不表示意见！我连想都不要想它！上帝决定一切！不过我倒觉得很奇怪！”

“让我也奇怪一下吧！”将军说，“我脑子里一点概念也没有。”于是他就浸入沉思里去了。

恩宠的源泉，不管它是来自宫廷，或者来自上帝，都会发生一种力量，一种说不出的力量——这些恩宠，小小的乔治都有了。不过我们却把生日忘记了。

爱米莉的房间被男朋友和女朋友送来的花熏得喷香；桌子上摆着许多美丽的贺礼和纪念品，可是乔治的礼品一件也没有。礼品来不了，但是也没有这个必要，因为整个房子就是他的一种纪念品。甚至楼梯下面那个沙洞子里也有一朵纪念的花冒出来：爱米莉曾经在这里朝外望过，窗帘子在这里烧起来过，而乔治那时也作为第一架救火机开到这里来过。她只需朝窗子外望一眼，那棵槐树就可以使她回忆起儿童时代。花和叶子都谢了，但是树仍在寒霜中立着，像一棵奇怪的珊瑚树。月亮挂在树枝之间，又大又圆，像在移动，又像没有移动，正如乔治分黄油面包给小爱米莉吃的那个时候一样。

她从抽屉里取出那些绘着沙皇宫殿和她自己的宫殿的画——这都是乔治的纪念品。她看着，思索着，心中起了许多感想。她记得有一天，在爸爸妈妈没有注意的时候，她走到楼下看门人的妻子那儿去——她正躺在床上快要断气。她坐在她旁边，握着她的手，听到她最后的话：“祝福你——乔治！”母亲在想着自己的儿子。现在爱米莉懂得了她这话的意思。是的，是的，在她的生日这天，乔治是陪她在一起，的确在一起！

第二天碰巧这家又有一个生日——将军的生日。他比他的女儿生得晚一天——当然他出生的年份是要早一些的，要早许多年。人们又送许多礼品来了；在这些礼品中有一个马鞍，它的样子很特殊，坐起来很舒服，价钱很贵。只有王子有这样的马鞍。这是谁送来的呢？将军非常高

兴。它上面有一张小卡片。如果纸条上写着“谢谢你过去对我的好意”，我们可能猜到是谁送来的；可是它上面却写着：“将军所不认识的一个人敬赠”！

“世界上有哪一个人我不认识呢？”将军说。

“每个人我都认识！”这时他便想起社交界中的许多人士；他每个人都认识。“这是我的太太送的！”他最后说，“她在跟我开玩笑！好极了！”

但是她并没有跟他开玩笑；那个时候已经过去了。

现在又有一个庆祝会，但不是在将军家里开的。这是在一位王子家里开的一个化装舞会。人们可以戴假面具参加跳舞。

将军穿着西班牙式的小皱领的服装，挂着剑，庄严地打扮成为鲁本斯[4]先生去参加。夫人则打扮成为鲁本斯夫人。她穿着黑天鹅绒的、高领的、热得可怕的礼服；她的头颈上还挂着一块磨石——这也就是说，一个很大的皱领，完全像将军所有的那幅荷兰画上的画像——画里面的手特别受人赞赏：完全跟夫人的手一样。

爱米莉打扮成为一个穿缀着花边的细棉布衣的普赛克[5]。她很像一根浮着的天鹅羽毛。她不需要翅膀。她装上翅膀只是作为普赛克的一个表征。这儿是一派富丽堂皇而雅致的景象，充满着光明和花朵。这儿的东西真是看不完，因此人们也就没有注意到鲁本斯夫人的一双美丽的手了。

一位穿黑色化装外衣的人[6]的帽子上插着槐花，跟普赛克在一起跳舞。

“他是谁呢？”夫人问。

“王子殿下！”将军说；“我一点也不怀疑；和他一握手，我马上就知道是他。”

夫人有点儿怀疑。

鲁本斯将军一点疑心也没有；他走到这位穿化装外衣的人身边去，在他手上写出王子姓名的第一个字母。这个人否认，但是给了他一个暗示：

“请想想马鞍上的那句话！将军所不认识的那个人！”

“那么我就认识您了！”将军说。“原来是您送给我那个马鞍！”

这个人摆脱自己的手，在人群中不见了。

“爱米莉，跟你一起跳舞的那位黑衣人是谁呀？”将军夫人问。

“我没有问过他的姓名，”她回答说。

“因为你认识他呀！他就是那位教授呀！”她把头掉向站在旁边的伯爵，继续说，“伯爵，您的那位教授就在这儿。黑衣人，戴着槐树花！”

“亲爱的夫人，这很可能，”他回答说；“不过有一位王子也是穿着这样的衣服呀，”

“我认识他握手的姿势！”将军说。“这位王子送过我一个马鞍！我一点也不怀疑，我要请他吃饭。”

“那么你就这样办吧！如果他是王子的话，他一定会来的，”伯爵说。

“假如他是别人，那么他就不会来了！”将军说，同时向那位正在跟国王谈话的黑衣人身边走去。将军恭敬地邀请他——为的是想彼此交交朋友。将军满怀信心地微笑着；他相信他知道他请的是什么人。他大声地、清楚地表示他的邀请。

穿化装外衣的人把他的假面具揭开来：原来是乔治。

“将军能否把这次邀请重说一次呢？”他问。

将军马上长了一寸来高，显出一副傲慢的神气，向后倒退两步，又向前进了一步，像在小步舞 [7] 中一样。一个将军的面孔所能做出的那种庄严的表情，现在全都摆出来了。

“我从来是不食言的；教授先生，我请您！”他鞠了一躬，向听到了这全部话语的国王瞟了一眼。

这么着，将军家里就举行了一个午宴。被请的客人只有老伯爵和他的年轻朋友。

“脚一伸到桌子底下，”乔治想，“奠基石就算是安下来了！”的确，奠基石是庄严地安下来了，而且是在将军和他的夫人面前安的。

客人到来了。正如将军所知道和承认的，他的谈吐很像一位上流社会人士，而且他非常有趣。将军有许多次不得不说：“好极了！”将军夫人常常谈起这次午宴——她甚至还跟宫廷的一位夫人谈过。这位夫人也是一个天赋独厚的人；她要求下次教授来的时候，也把她请来。因此他得以又受到一次邀请。他终于被请来了，而且仍然那么可爱。他甚至还下棋呢。

“他不是在地下室里出生的那种人！”将军说，“他一定是一个望族的少爷！像这样出自名门的少爷很多，这完全不能怪那个年轻人。”

这位教授既然可以到国王的宫殿里去，当然也可以走进将军的家。不过要在那里生下根来——那是绝对不可能的。他只能在整个的城市里生下根。

他在发展。恩惠的露水从上面降到他身上来。

因此，不用奇怪，当这位教授成了枢密顾问的时候，爱米莉就成了枢密顾问夫人。

“人生不是一个悲剧，就是一个喜剧，”将军说。“人们在悲剧中灭亡，但在喜剧中结为眷属。”

目前的这种情形，是结为眷属。他们还生了三个健壮的孩子，当然不是一次生的。

这些可爱的孩子来看外公外婆的时候，就在房间和堂屋里骑着木马乱跑。将军也在他们后面骑着木马，“作为这些小枢密顾问的马夫”。

将军夫人坐在沙发上看；即使她又害起很严重的头痛病来，她还是微笑着。

乔治的发展就是这样的，而且还在发展；不然的话，这个看门人的儿子的故事也就不值得一讲了。

（1866）

[1] 在北欧的建筑物中，楼梯旁边总有一个放扫帚的和零星什物的小室。这个小室叫“沙洞子”。

[2] 在欧洲的封建社会里，只有贵族才可以有一个族徽。这儿的意思是说，这人的贵族头衔是用钱买来的，而不是继承来的。

[3] 这是罗马的一个最大的教堂，也是世界上一个最大的教堂。

[4] 鲁本斯是荷兰最普通的一个姓。

[5] 古希腊神话中代表灵魂的女神。

[6] 原文是Domino，是一种带有黑帽子的黑披肩。原先是意大利牧师穿的一种御寒的衣服，后来参加化装跳舞会而不扮演任何特殊角色的人，都是这种装束。这里是指这种装束的人。

[7] 欧洲中世纪流行的一种舞蹈。

雪人

“天气真是冷得可爱极了，我身体里要发出清脆的裂声来！”雪人说。“风可以把你吹得精神饱满。请看那儿一个发亮的东西吧，她在死死地盯着我。”他的意思是指那个正在下落的太阳。“她想要叫我对她挤眼是不可能的——我绝不会在她面前软下来的。”

他的头上有两大块三角形的瓦片作为眼睛。他的嘴巴是一块旧耙做的，因此他也算是有牙齿了。

他是在一群男孩子欢乐声中出生的；雪橇的铃声和鞭子的呼呼声欢迎他的出现。

太阳下山了。一轮明月升上来；她在蔚蓝色的天空中显得又圆又大，又干净又美丽。

“她又从另一边冒出来了，”雪人说。他以为这又是太阳在露出她的头面。“啊！我算把她的瞪眼病治好了。现在让她高高地挂在上面照着吧，我可以仔细把自己瞧一下，我真希望有什么办法可以叫我自己动起来。我多么希望动一下啊！如果我能动的话，我真想在冰上滑它几下，像我所看到的那些男孩子一样。不过我不知道怎样跑。”

“完了！完了！[1]”那只守院子的老狗说。他的声音有点哑——他以前住在屋子里，躺在火炉旁边时就是这样。“太阳会教给你怎样跑的！去年冬天我看到你的祖先就是这样；在那以前，你祖先的祖先也是这样。完了！完了！他们一起都完了。”

“朋友，我不懂你的意思，”雪人说。“那东西能教会我跑吗？”他的意思是指月亮。“是的，刚才当我在仔细瞧她的时候，我看到她在跑。现在她又从另一边偷偷地冒出来了。”

“你什么也不懂，”守院子的狗说。“可是你也不过是刚刚才被人修起来的。你看到的那东西就是月亮呀，而刚才落下的那东西就是太阳啦。

她明天又会冒出来的。而且她会教你怎样跑到墙边的那条沟里去。天气不久就要变，这一点我在左后腿里就能感觉得到，因为它有点酸痛。天气要变了。”

“我不懂他的意思，”雪人说。“不过我有一种感觉，他在讲一种不愉快的事情。刚才盯着看我，后来又落下去的那东西——他把她叫做‘太阳’——绝不是我的朋友。这一点我能够感觉得到。”

“完了！完了！”守院子的狗叫着。他兜了三个圈子，然后他就钻进他的小屋里躺下来了。

天气真的变了。天亮的时候，一层浓厚的雾盖满了这整个地方。到了早晨，就有一阵风吹来——一阵冰冷的风。寒霜紧紧地盖着一切；但是太阳一升起，那是一幅多么美丽的景象啊！树木和灌木丛盖上一层白霜，看起来像一座完整的白珊瑚林。所有的树枝似乎开满了亮晶晶的白花。许多细嫩的小枝，在夏天全被叶簇盖得看不见，现在都露出面来了——每一根都现出来了。这像一幅刺绣，白得放亮，每一根小枝似乎在放射出一种雪白晶莹的光芒。赤杨在风中摇动，精神饱满，像夏天的树儿一样。这是分外的美丽。太阳一出来，处处是一片闪光，好像一切都撒上了钻石的粉末似的；而雪铺的地上简直像盖满了大颗的钻石！一个人几乎可以幻想地上点着无数比白雪还要白的小灯。

“这真是出奇的美丽。”一位年轻的姑娘跟一个年轻的男子走进这花园的时候说。他们两人恰恰站在雪人的身旁，望着那些发光的树。“连夏天都不会给我们比这还美丽的风景！”她说；于是她的眼睛也射出光彩。

“而且在夏天我们也不会有这样一位朋友，”年轻人说，指着那个雪人。“他真是漂亮！”

这姑娘格格地大笑起来，向雪人点了点头，然后就和她的朋友蹦蹦跳跳地在雪上舞过去了——雪在她的步子下发出疏疏的碎裂声，好像他们是在面粉上走路似的。

“这两个人是谁？”雪人问守院子的狗。“你在这院子里比我住得久。你认识他们吗？”

“我当然认识他们的，”看院子的狗说。“她抚摸过我，他扔过一根骨头给我吃。我从来不咬这两个人。”

“不过他们是什么人啊？”雪人问。

“一对恋人——恋人！”守院子的狗说。“他们将要搬进一间共同的狗屋里去住，啃着一根共同的骨头。完了！完了！”

“他们是像你和我那样重要吗？”雪人问。

“他们属于同一个主人，”看院子的狗说。“昨天才生下来的人，所知道的事情当然是很少很少的。我在你身上一眼就看得出来。我上了年纪，而且知识广博。我知道院子里的一切事情。有一个时期我并不是用链子锁着，在这儿的寒冷中站着的。完了！完了！”

“寒冷是可爱的，”雪人说。“你说吧，你说吧。不过请你不要把链子弄得响起来——当你这样弄的时候，我就觉得要裂开似的。”

“完了！完了！”看院子的狗叫着。“我曾经是一个好看的小伙子。人们说，我又小又好看，那时我常常躺在屋子里天鹅绒的凳子上，有时还坐在女主人的膝上。他们常常吻我的鼻子，用绣花的手帕擦我的脚掌。我被叫做最美丽的哈巴哈巴小宝贝。不过后来他们觉得我长得太大了。他们把我交到管家的手上。此后我就住在地下室里。你现在可以望见那块地方；你可以望见那个房间。我就是它的主人，因为我跟那个管家的关系就是这样。比起楼上来，那的确是一个很小的地方，不过我在那儿住得很舒服，不再是像在楼上一样，常常被小孩子捉住或揪着。我同样得到好的食物，像以前一样，而且分量多。我有我自己的垫子，而且那儿还有一个炉子——这是在这个季节中世界上最好的东西。我爬到那个炉子底下，可以在那儿睡一觉。啊！我还在梦想着那个炉子哩。完了！完了！”

“那个炉子是很美丽的吗？”雪人问。“它像我一样吗？”

“它跟你恰恰相反。它是黑得像炭一样，有一个长颈和一个黄铜做的大肚子。它吞下木柴，所以它的嘴里喷出火来。你必须站在它旁边，或者躺在它底下——那儿是很舒服的，你可以从你站着的这地方穿过窗子

望见它。”

雪人瞧了瞧，看见一个有黄铜肚子的、擦得发亮的黑东西。火在它的下半身熊熊地烧着。雪人觉得有些儿奇怪；他感觉到身上发出一种情感，他说不出一个理由来。他身上发生了一种变化，他一点也不了解；但是所有别的人，只要不是雪做的，都会了解的。

“那么为什么你离开了她呢？”雪人问。因为他觉得这火炉一定是一个女性。“你为什么要离开这样一个舒服的地方呢？”

“我是被迫离开的呀，”守院子的狗说。“他们把我赶出门外，用一根链子把我套在这儿。我把那个小主人的腿咬过一口，因为他把我正在啃着的骨头踢开了。‘骨头换骨头，’我想。他们不喜欢这种做法。从那时起，我就被套在一根链子上，同时我也失去了我响亮的声音。你没有听到我声音是多么哑吗？完了！完了！事情就这样完了。”

不过雪人不再听下去了，而且在朝着管家住的那个地下室张望；他在望着那房间里站在四只腿上的、跟雪人差不多一样大的火炉。

“我身上有一种痒痒的奇怪的感觉！”他说。“我能不能到那儿去一趟呢？这是一种天真的愿望，而我们天真的愿望一定会得到满足的。这也是我最高的愿望，我惟一的愿望。如果这愿望得不到满足的话，那也真是太不公平了。我一定要到那儿去，在她身边偎一会儿，就是打破窗子进去也管不了。”

“你永远也不能到那儿去，”看院子的狗说。“如果你走近火炉的话，那么你就完了！完了！”

“我也几乎等于是完了，”雪人说。“我想我全身要碎裂了。”

这一整天雪人站着朝窗子里面望。在黄昏的时候，这个房间变得更逗人喜爱；一种温和的火焰，既不像太阳，也不像月亮，从炉子里射出来；不，这是一个炉子加上了柴火以后所能发出的那种亮光。每次房门一开，火焰就从它的嘴里燎出来——这是炉子的一种习惯。火焰明朗地照在雪人洁白的面上，射出红光，一直把他的上半身都照红了。

“我真是吃不消了，”他说。“当她伸出她的舌头的时候，她是多么美啊！”

夜是很长的。但是对雪人说来，可一点也不长。他站在那儿，沉浸在他美丽的想象中；他在寒冷中起了一种痒酥酥的感觉。

在早晨，地下室的窗玻璃上盖满一层冰。冰形成了雪人所喜爱的，最美丽的冰花，不过它们却把那个火炉遮掩住了。它们在窗玻璃上融不掉；他也就不能再看到她了。他的身体里里外外都有一种痒酥酥的感觉。这正是一个雪人所最欣赏的寒冷天气。但是他却不能享受这种天气。的确，他可以、而且应该感到幸福的，但当他正在害火炉相思病的时候，他怎样能幸福起来呢？

“这种病对于一个雪人说来，是很可怕的，”守院子的狗说。“我自己也吃过这种苦头，不过我已经渡过了难关。完了！完了！现在天气快要变了。”

天气的确变了。雪开始融化。

雪融化得越多，雪人也就越变得衰弱起来。他什么也不说，什么牢骚也不发——这正说明相思病的严重。

有一天早晨，他忽然倒下来了。看哪，在他站过的那块地方，有一根扫帚把直直地插在地上。这就是孩子们做雪人时用作支柱的那根棍子。

“现在我可懂得了他的相思病为什么害得那样苦，”守院子的狗说。“原来雪人的身体里面有一个火钩，它在他的心里搅动。现在他也可算是渡过难关了。完了！完了！”

不久冬天就过去了。

“完了！完了！”守院子的狗儿叫着；不过那屋子里的小女孩们唱起歌来：

快出芽哟，绿色的车叶草，新鲜而又美丽；

啊，杨柳啊，请你垂下羊毛一样软的新衣。

来吧，来唱歌啊，百灵鸟和杜鹃，

二月过去，紧接着的就是春天。

我也来唱：滴沥！滴沥！玎珰！

来吧，快些出来吧，亲爱的太阳。

于是谁也不再想起那个雪人了。

（1861）

[1] 在原文里这是一个双关语“Voek”。它字面的意思是：“完了！”或“去吧！”但它的发音像犬吠声：“汪！汪！”

干爸爸的画册

干爸爸会讲故事，讲得又多又长。他还能剪纸和绘画。在圣诞节快要到来的时候，他就拿出一本用干净的白纸订成的剪贴簿，把他从书上和报上剪下来的图画都贴上去。如果他没有足够的图画来说明他所要讲的故事，就自己画出几张来。我小时候曾经得到过好几本这样的画册，不过最好看的一本是关于“哥本哈根用瓦斯代替老油灯的那个值得纪念的一年”——这就是写在第一页上的标题。

“这本画册必须好好地保存着，”爸爸和妈妈说。“你只有在很重要的场合才能把它拿出来。”

但是干爸爸在封面上却是这样写着：

即使把这本书撕破也没有什么重要，

许多别的小朋友干的事情比这还糟。

最好玩的是干爸爸亲自把这本书拿出来，念出里面的诗句和其他的说明，并且还讲出一套大道理。这时故事就要变成真事了。

第一页上是从《飞行邮报》上剪下的一张画。你可以从这张画上看到哥本哈根、圆塔和圣母院教堂。在这张画的左边贴着一张关于旧灯的画，上面写着“鲸油”；在右边贴着一张关于吊灯的画，上面写的“瓦斯”。

“你看，这就是标题页，”干爸爸说。“这就是你要听的故事的开头。它也可以说是一出戏，如果你会演的话：‘鲸油和瓦斯——或哥本哈根的生活和工作’。这是一个非常好的标题！在这一页的下面还有一张小图画。这张画可不容易懂，因此我得解释给你听。这是一匹地狱马[1]，它应该是在书后面出现的，但是却跑到书前面来了，为的是要说：开头、中间和结尾都不好。也许只有它来办这件事情才算是最理想的——如果它办得到的话。我可以告诉你，这匹地狱马白天是拴在报纸上的，而且正如大家所说的，在专栏中兜圈子。不过在晚上它就溜出来，待在

诗人的门外，发出嘶鸣声，使住在里面的人立刻就死去——但是假如这个人身体里有真正的生命，他是不会死去的。地狱马差不多永远是一个可怜的动物；它不了解自己，老是弄不到饭吃。它只有到处嘶鸣才找得到一点空气和食物来维持生命。我相信它不会喜欢干爸爸的画册的，虽然如此，它毕竟还值得占用这一页纸。

“这就是这本书的第一页，也就是标题页！”

这正是油灯亮着的最后一晚。街上已经有了瓦斯灯。这种灯非常明亮，把许多老油灯弄得一点儿光彩也没有。

“我那天晚上就在街上，”干爸爸说。“大家在街上走来走去，看这新旧两种灯。人很多，而腿和脑袋更要多一倍。守夜人哭丧着脸站在一旁。他们不知道自己会在什么时候像油灯一样被取消掉。他们把过去的事情回想得很远，因此就不敢想将来的事情了。他们想起许多安静的黄昏和黑暗的夜。我正靠着一个路灯杆站着，”干爸爸说，“油和灯心正在发出吱吱的声音。我听到灯所讲的话，你现在也可以听听。”

“我们能做到的事，我们全都做了，”灯说。“我们对我们的时代已经做了足够的工作。我们照着快乐的事情，也照着悲哀的事情。我们亲眼看见过许多重大的事情。我们可以说我们曾经是哥本哈根的夜眼睛。现在让新的亮光来接我们的班，来执行我们的职务吧。不过他们能够照多少年，能够照出一些什么事情来，这倒要看他们的表现了。比起我们这些老灯来，他们当然是要亮得多。但是这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特别是因为他们被装成了瓦斯灯，有那么多的联系，彼此都相通！他们四面八方都有管子，在城里城外都可以得到支援！但是我们每盏油灯只是凭着自己的力量发出光来的，并没有什么裙带关系。我们和我们的祖先在许许多多年以前，不知把哥本哈根照亮了多么久。不过今天是我们发亮的最后一晚，而且跟你们——闪耀的朋友——一起站在街上，我们处于一个所谓次等的地位。但是我们并不生气或嫉妒。不，完全不是这样，我们很高兴，很愉快。我们是一些年老的哨兵，现在有了穿着比我们更漂亮的制服的兵士来接班。现在我们可以把我们的家族——一直到我们十八代的老祖母灯——所看到和经历过的事情统统都告诉你们：整个哥本哈根的历史。有一天你们也要交班的，那时我希望你们和你们的

后代，直到最后一盏瓦斯灯，也有我们这样的经验，同时也能讲出像我们这样惊人的事情来。你们会交班的，你们最好做些准备吧！人类一定会发现比瓦斯还要强烈的光来的。我听到一个学生说过，人类有一天可能把海水拿来点灯呢。”

当油灯正说着这些话的时候，灯心就发出吱吱的声音来，好像它里面真的有水一样。

干爸爸仔细地听。他想了想，觉得老街灯要在这个从油灯换成瓦斯灯的新旧交替之夜里，把整个哥本哈根的历史都叙述展览出来，非常有道理。“有道理的事情不能让它滑过去，”干爸爸说。“我马上就把它记住，回到家里来，为你编好这本画册。它里面的故事比这些灯所讲的还要老。

“这就是画册；这就是‘哥本哈根的生活和工作’的故事。它是从黑暗开始——漆黑的一页：它就是黑暗时代。”

“现在我们翻一页吧！”干爸爸说。

“你看到这些图画了没有？只有波涛汹涌的大海和狂暴的东北风在号叫。它推动着大块的浮冰。除了从挪威的石山上滚下来的大石块以外，冰上没有什么人在航行。北风把冰块向前吹，因为他故意要让德国的山岳看到，北国该有多么庞大的石块。整队的浮冰已经流到瑟兰海岸外的松德海峡，哥本哈根就在这个岛上，但是那时哥本哈根并不存在。那时只有一大块浸在水底下的沙洲。这一大堆浮冰和一些庞大的石块在沙洲上搁浅了。这整堆的浮冰再也移动不了。东北风没有办法使它再浮起来，因此他气愤得不可开交。他诅咒着这沙洲，把它称为‘贼地’。他发誓说，假如它有一天从海底露出来，它上面一定会住着贼和强盗，一定会竖立起绞架和轮子。

“但是当他正在这样诅咒和发誓的时候，太阳就出来了。太阳光中有许多光明和温柔的精灵——光的孩子——在飞翔。他们在这寒冷的浮冰上跳舞，使得这些浮冰融化。那些庞大的石块就沉到多沙的海底去了。

“‘这混蛋太阳！’北风说。‘他们是有交情呢，还是有亲族关系？我要

记住这事情，将来要报仇！我要诅咒！

“‘我们却要祝福！’光的孩子们唱着。‘沙洲要升起来，我们要保护它！真、善、美将要住在它上面！

“‘完全是胡说八道！’东北风说。

“你要知道，对于这件事情，灯没有什么话可说，”干爸爸说。“不过我全知道。这对于哥本哈根的生活和工作是非常重要的。”

“现在我们再翻一页吧！”干爸爸说。“许多年过去了。沙洲冒出水面了。一只水鸟立在冒出水面的一块最大的石头上。你可以在图画里看见它。又有许多年过去了。海水把许多死鱼冲到沙洲上来。坚韧的芦苇长出来了，萎谢了，腐烂了，这使土地也变得肥沃起来。接着许多不同种类的草和植物也长出来了。沙洲成了一个绿岛。威金人就在这儿登陆，因为这儿有平地可以作战，同时瑟兰海岸外的这个岛也是一个良好的船只停泊处。

“我相信，最初的一盏油灯被点起来，完全是因为人们要在它上面烤鱼的缘故。那时的鱼才多呢。鲱鱼成群地从松德海峡游过来；要想把船在它们上面推过去真是非常困难。它们像闪电似地在水里闪耀着；它们像北极光似地在海底燃烧。松德海峡里藏着大量的鱼，因此人们就在瑟兰沿岸建筑起房子来：房子的墙是用栎树做的，房子的顶是用树皮盖的。人们所需要的树简直用不完。船只开进海港里来；油灯悬在摇摆的绳子上。东北风在吹，在唱着歌：‘呼——呼——呼！’假如岛上点起一盏灯的话，那么这就是盗贼的灯：走私贩子和盗贼就在这个‘贼岛’上进行他们的活动。

“‘我相信，我所希望的那些坏事将会在这个岛上发生，’东北风说。‘树马上就要长出来；我可以从它上面摇下果实。’

“树就在这儿，”干爸爸说。“你没有看到这‘贼岛’上的绞架么？被铁链子套着的强盗和杀人犯就吊在那上面，跟往时一模一样。风把这些长串的骸骨吹得格格地响，但是月亮却沉静地照着它们，正如它现在照着人跳乡村舞蹈一样。太阳也在愉快地照着，把那些悬着的骸骨打散。光

的孩子在太阳光中唱着歌：‘我们知道！我们知道！在不久的将来，这儿将是一块美丽的地方，一块又好又漂亮的地方！’

“‘这简直像小鸡讲的话！’东北风说。

“我们再翻一页吧！”干爸爸说。

“罗斯基勒 [2] 这个小镇的教堂的钟声响起来了。亚卜萨龙主教 [3] 就住在这儿。他既能读《圣经》，也能使剑。他既有威力，也有决心。这个小镇在不断地发展，现在变成了一个商业中心。亚卜萨龙保护这个港口的一些忙碌的渔人，免得他们受到侵略。他在这个污秽的土地上洒了圣水：‘贼地’算是得到了一次光荣的洗礼。石匠和木匠开始工作，在主教的指挥下，一幢建筑物出现了，当那些红墙筑起来的时候，太阳光就吻着它们。这就是‘亚克塞尔之家’。

有塔的宫殿，非常庄严；

有台阶，有阳台；

呼！嘘！

东北风怒气冲冲吹呀！扫呀！

宫堡仍然屹立不动！

“宫堡外面就是‘海坟’ [4] ——商人的港口。

人鱼姑娘的闺房，

在海上绿林的中央。 [5]

“外国人到这儿来买鱼，同时搭起棚子，建筑房屋。这些房屋的窗上都镶着膀胱皮，因为玻璃太贵。不久以后，具有山墙和起锚机的栈房也建立起来了。你瞧吧，这些店里坐着许多老单身汉。他们不敢结婚；他们做生姜和胡椒的买卖——他们这些‘胡椒绅士’！

“东北风在大街小巷里吹，扬起许多灰尘，有时把草扎的屋顶也掀开了。母牛和猪在街上的沟里走来走去。

“‘我要吓唬他们，降服他们，’东北风说。‘我要在那些房子上吹，在“亚克塞尔之家”上吹。我决不会弄错的！人们把它叫做贼岛上的“死刑

堡”。’”

于是干爸爸指着一张图画——这是他亲手画的：墙上插着一行一行的桩子，每根桩子上挂着一个俘虏来的海盗的露出牙齿的脑袋。

“这都是真事，”干爸爸说。“这是值得知道的；能够理解它也有益处。

“亚卜萨龙主教正在浴室里，他隔着薄墙听到外边有海盗到来，便马上从澡盆里跳出来，跑到他的船上，吹起号角，他的水手立刻就都来了。箭射进这些海盗的背上。他们拼命摇着桨，想逃命。箭射进他们的手，他们连拔出的工夫都没有。亚卜萨龙主教把海盗一个个都活捉过来，砍掉脑袋，然后把这些脑袋挂在城堡的外墙上。东北风鼓起腮来吹，满嘴含着坏天气——正如水手说的一样。

“‘我要在这儿摊开四肢，’风儿说。‘我要躺在这儿瞧瞧这全部把戏。’

“他躺了好几个小时，吹了好几天。许多年过去了。

“守塔人在塔门口出现了；他看看东方，看看西方，看看南方和北方。你可以在图画里看到他这副样儿，”干爸爸说，同时用手指着：“你看他就在那儿。不过他看到了一些什么东西，我一会儿再告诉你。

“‘死刑堡’的墙外是一片汪洋大海——它一直伸展到却格湾。这条通到西兰的海峡是很宽的。塞里斯勒夫草场上和索尔堡草场 [6] 上有许多村庄。在它们前面，一个由许多具有山墙的木房子所组成的新城市渐渐发展起来了。有好几条街全是住着鞋匠、裁缝、杂货商人和啤酒商人；此外还有一个市场，一个同业公会的会所；在曾经是一个小岛的海边上现在还有一座美丽的圣尼古拉教堂。这教堂有一个非常高的尖塔——它的倒影映在清亮的水里是多么清楚啊！离这儿不远是圣母院，人们在这里念着和唱着弥撒，焚着芬芳的香，点着蜡烛。商人的港口 [7] 现在成了一个主教城。罗斯吉尔得的主教就在这儿统治着。

“爱兰生主教坐在‘亚克塞尔之家’里。厨房里正在烤着肉，仆人端上了啤酒和红葡萄酒，提琴和黄铜鼓奏出了音乐。蜡烛和灯在燃着；城堡大放光明，好像它是整个王国里的一盏明灯。东北风吹着塔和墙，但是

塔和墙却仍然屹立不动。东北风吹着城西边的堡垒——只不过是一道木栅栏，但是这堡垒也是屹立不动。丹麦的国王克利斯朵夫一世就站在堡垒外面。叛乱者在雪尔却尔攻打他；他现在要到这个主教的城市来避乱。

“风儿在呼啸，在像主教一样地说，‘请你站在外面！请你站在外面！门是不会为你而开的！’

“那是一个困苦的时代，那是一些艰难的日子。每个人喜欢怎样就怎样。霍尔斯坦的旗帜在宫殿的塔上飘扬。处处是贫困和悲哀。这是痛苦的黑夜。全国都有战争，还有黑死病在流行着。这是漆黑的夜——但是瓦尔得马尔 [8] 来了。

“主教的城现在成了国王的城。城里遍布有山墙的屋子和窄狭的街道；有守夜人和一座市政厅；它的西区设有一个固定的绞架——只有市民才够资格在那上面受绞刑。一个人必须是这城市的居民才能被吊在那上面，高高地眺望却格和却格的母鸡 [9] 。

“‘这是一座美丽的绞架，’东北风说；‘美要不断地发扬！’它吹着，它呼啸着。

“它从德国吹来了灾害和苦恼。

“汉萨的商人到来了，”干爸爸说。“他们是从栈房里和柜台后面来的；他们是罗斯托克、吕贝克和卜列门的富有商人。他们所希望得到的不只是瓦尔得马尔塔上的那只金鹅。他们在丹麦国王的城里所拥有的权力比丹麦国王要大得多。他们乘着武装的船只闯进来；谁也没有准备。此外，国王爱立克也没有心情来和他的德国族人作战 [10] 。他们的人数是那么多，而且是那么厉害。国王爱立克带着他的朝臣们急忙从西城逃走，逃到一个小镇苏洛去——到安静的湖边和绿树林中去，到恋歌和美酒杯中去。

“但是有一个人留在哥本哈根——一个具有高贵的心和高贵的灵魂的人。你看到这张图画没有？这是一个年轻的妇人——那么优雅，那么娇嫩，她的眼睛像海一样深沉，头发像亚麻一样金黄。她就是丹麦的皇

后、英国的公主菲力巴。她留在这个混乱的城里。那些大街小巷里全是些陡峭的台阶，棚子和灰泥—木板条的店铺。市民都涌进来，不知怎样办才好。

“她有男子的勇气和一颗男子的心。她把市民和农人召集拢来，启发他们，鼓舞他们。他们装备好船，驻守那些碉堡。他们放着马枪；处处是硝烟战火和欢乐的心情。我们的上帝决不会放弃丹麦的。太阳照着每个人的心；所有的眼睛都射出胜利的光。祝福菲力巴吧！她在茅屋里，在房子里，在国王的宫殿里，看守伤病人员；她得到了祝福。我剪了一个花圈，放在这张画上，”干爸爸说。“祝福菲力巴皇后！”

“现在我们向前再跳过几年吧！”干爸爸说。“哥本哈根也一起向前跳。国王克利斯蒂安一世到过罗马，他得到了教皇的祝福，在长途的旅行中，他处处受到尊敬。他在这里砌了一幢红砖的房子，通过拉丁文传授的学术将要在这儿发扬光大。农夫和手艺人的穷孩子都能到这里来。他们可以求乞，可以穿上黑长袍，可以在市民的门口唱歌。

“在这个一切用拉丁文教学的学校旁边，另外还有一幢小房子。在这里面，大家讲着丹麦文和遵守丹麦的习惯。早餐是啤酒熬的粥，午饭时间在上午十点钟。太阳通过小块的窗玻璃射到碗柜和书架上。书架里放着手抄的宝藏：密加尔长老的《念珠》和《神曲》，亨利·哈卜斯伦的《药物集》和苏洛的尼尔斯兄弟所著的《韵文丹麦史记》。‘每个丹麦人都应该熟悉这些书，’这房子的主人说，而他就是使大家熟悉这些书的人。他是丹麦第一个印书的人——荷兰籍的高特夫列·万·格曼。他从事这个对大家有利的魔术：印书的技术。

“书籍来到国王的宫殿里，来到市民的住屋里。谚语和诗歌从此获得了永恒的生命。人们在痛苦和快乐中不敢说的话，民歌的鸟儿就把它唱出来——虽然用的是寓言形式，但是清楚易懂。这歌鸟自由地在广阔的空中飞翔——飞过平民的客室，也飞过武士的宫殿。它像苍鹰似的坐在一个贵妇人的手上，喃喃地歌唱。它像一只小耗子似地钻进地牢，对那些被奴役的农奴吱吱地讲话。

“‘这完全是一堆废话！’锐利的东北风说。

“‘这正是春天！’太阳光说。‘你看，绿芽都在偷偷地露面了！’

“我们把画册翻下去吧！”干爸爸说。

“哥本哈根是多么光华灿烂啊！这儿有马上比武和杂技表演；这儿有壮丽的游行行列。请看那些穿着华丽的甲胄的武士；请看那些穿绸戴金的贵妇人。国王汉斯把他的女儿伊丽莎白嫁给勃兰登堡的选帝侯[11]。她是多么年轻，多么快乐啊！她走着的地方都铺有天鹅绒。她想着她的将来：幸福的家庭生活。在她身边站着的是她的皇兄——有一双忧郁的眼睛和沸腾的热血的克利斯蒂安王子。他是市民爱戴的人，因为他知道他们受到的压迫。他心中在关怀着穷人的未来。

“只有上帝决定我们的幸福！

“现在再把我们的画册翻下去吧！”干爸爸说。“风吹得非常锐利。它在歌唱着那锐利的剑、那艰难的时代和那些动荡不安的日子。

“那是四月里一个严寒的日子。为什么有那么多的人聚集在宫殿前面摊税征收所的门口呢？国王的船在那儿停着，扯起了帆，挂着国旗。许多人挤在窗子后面和屋顶上观看。大家都充满了悲哀和痛苦、焦急和渴望的心情。大家都望着宫殿。不久以前，人们在那金碧辉煌的大厅里举行着火炬跳舞会，但是现在那里面却是寂然无声。大家望着那些阳台。国王克利斯蒂安常常在那上面眺望‘御桥’，同时沿着那窄狭的‘御桥街’眺望他从贝尔根带来的那个荷兰女子‘小鸽子’。百叶窗是关着的。众人望着宫殿：它的门是开着的，吊桥已经放下来了。国王克利斯蒂安带着他的忠实妻子伊丽莎白来了。她将不会离开她的高贵的主人，特别是因为他现在正遭遇着极大的困难[12]。

“他的血液里焚着火，他的思想里焚着火。他要粉碎与旧时代的联系，他要粉碎农民的羁绊，他要对市民和善，他要剪断那些‘贪婪的鹰’的翅膀，但是这些鹰太多了。他离开了他的王国，希望能够在外国争取更多的朋友和族人。他的妻子和忠实的部下追随着他。在这别离的时刻，每个人的眼睛都润湿了。

“声音和时代之歌混杂在一起；有的反对他，有的赞成他。这是一个

三部的合唱。请听那些贵族们所讲的话吧。这些话被写下来并印出来了：

“‘万恶的克利斯蒂安，愿你倒霉吧！流在斯德哥尔摩广场上的血在高声地诅咒着你！[13]’

“僧侣们也在同样地咒骂他：‘让上帝和我们遗弃你吧！你把路德的一套教义搬到这儿来；你使它占用教堂和讲台；你让魔鬼现身说法。万恶的克利斯蒂安，愿你倒霉吧！’

“但是农民和平民哭得非常难过：‘克利斯蒂安，人民爱戴你！不准人们把农民当做牲畜一样买卖，不准人们把农民随便拿去交换一只猎犬！你所定的法律就是你的见证！’

“不过穷人所说的话只像风里的糟糠。

“船现在在宫殿旁边开过去了。平民都跑到围墙边来，希望能再看一眼这只御艇。”

“时代是漫长的，时代是艰苦的，不要相信朋友，也不要相信族人。

“住在吉尔宫殿里的佛列得里克倒很想做丹麦国王呢。

“国王佛列得里克现在来到了哥本哈根。你看到这幅名为《忠诚的哥本哈根》的图画没有？它的周围是一片漆黑的乌云，呈现出一系列的画面。瞧瞧每一幅画吧！这是一种能发出回响的图画：它现在还在歌声和故事中发出回音——经历过一连串岁月的艰难和困苦的时代。

“那只游踪不定的鸟儿，国王克利斯蒂安的遭遇怎样呢？许多别的鸟儿曾经歌唱过它；它们已经飞得很远，飞过了陆地和大海。鹳鸟在春天来得很早；它是飞过德国从南方来的。它看到过下面所讲的事情：

“‘我看到亡命的国王克利斯蒂安在长满了石楠的沼泽地上乘着车子走过。他遇见一辆独马拉着的破车。车里坐着一个女人——国王克利斯蒂安的妹妹，勃兰登堡选帝侯的夫人。她因为忠实于路德的教义而被她的丈夫驱逐出去了。这两个流亡的兄妹在这阴暗的沼泽地上见面了。时

代是艰难的；时代是漫长的。不要相信朋友或族人吧。’

“燕子从松德堡宫殿[14]那儿飞来，唱着悲歌：‘国王克利斯蒂安被人出卖了。他坐在一座像井一样深的塔里。他的沉重的步子在石地上留下足印，他的手指在坚硬的大理石上刻下痕迹。’

啊，什么忧愁能比得上

刻在石缝里的这些话语？[15]

“鱼鹰从波涛汹涌的大海飞来——那广阔无边的大海。一条船在这海上驶来，带着富恩岛上勇敢的苏伦·诺尔布[16]。他是幸运的，但是幸运像风和天气一样，在不停地变幻。

“在尤兰和富恩岛上，大渡乌和乌鸦在尖叫：‘我们现在出来寻找食物！真是好极了，好极了！这儿有死马的尸体，也有死人的尸体。’这是一个动乱的时代；这是奥登堡伯爵[17]的战争。农人拿起他们的棒子，市民拿起他们的刀子，大声地喊着：‘我们要打死所有的豺狼，一只幼狼也不要让它留下。’烟云笼罩着正在焚毁的城市。

“国王克利斯蒂安是松德堡宫殿里的一个囚徒。他没有办法逃跑，也没有办法看到哥本哈根和它的灾难。克利斯蒂安三世站在北边的公共草场上[18]，像从前他的父亲一样。失望的空气笼罩着这整个城市；这儿充满了饥荒和瘟疫。

“有一个骨瘦如柴、衣衫褴褛的女人靠着教堂的墙坐着。她是一具尸体。两个活着的孩子躺在她的怀里，从她没有生命的乳房里吸出血液。

“勇气没有了，抵抗力消逝了。你——忠诚的哥本哈根！

“礼号吹奏起来了。请听鼓声和喇叭声吧！贵族老爷们穿着华丽的丝绸和天鹅绒的衣服，戴着飘动着的羽毛，骑着饰着金银的骏马到来了。他们是在向旧市场走去。他们是不是依照惯例要在马上比枪或在马上比武呢？市民和农人都穿着最好的衣服集中到这儿来。他们将要看到什么呢？是不是要把教皇的偶像收集到一起，烧起一堆篝火呢？是不是刽子手站在那儿，正如他站在斯拉霍克[19]的火葬堆旁边一样呢？作为这个国家的统治者的国王是一个路德教徒。这件事现在要让大家知道、证实

和承认。

“高贵的太太和出自名门的小姐——她们穿着高领的衣服，帽子上饰着珍珠——坐在敞开的窗子后面，观看着这整个的场面。大臣们穿着古雅的服装，坐在华盖下地毯上的皇位旁边。国王是沉默的。现在他的命令——朝廷的命令——用丹麦的语言向公众宣布了：因为市民和农民对贵族表示过反抗，现在要受到严厉的惩罚。市民成了贱民；农民成了奴隶。全国的主教也受到了责罚。他们的权力已经没有了。教会和修道院的一切财产，现在都移交给国王和贵族了。

“一面是骄奢和豪华，一面是憎恨和贫困。

贫穷的鸟儿蹒跚地走着，

不稳地走着……

富贵的鸟儿歌唱地走着，

喧闹地走着！

“变乱的时代带来浓重的乌云，但也带来阳光。它在学术的大厅里、在学生的家里照着。许多名字从那个时代一直照到我们这个时代，其中有一位叫做汉斯·道生；他是富恩岛上一个穷苦的铁匠的儿子：

这个孩子来自贝根德小镇，

他的名字在整个丹麦驰名。

他，丹麦的马丁路德，挥着福音的剑，

胜利地使人民接受上帝的真言。[20]

“贝特鲁斯·巴拉弟乌斯这个名字也发出光辉。这是一个拉丁名字；在丹麦文里，它是贝特尔·卜拉德。他是罗斯吉尔得的主教，也是尤兰一个穷苦铁匠的儿子。在贵族中，汉斯·佛里斯这个名字也发出光辉。他是王国的枢密顾问。他请学生到他家里来吃饭，同时照顾他们。他也同样地照顾小学生。在所有的名字之中，特别有一个名字受到众人的喝彩和传颂：

只要亚克塞港[21]有一个学生

能写出一个字母，

那么国王克利斯蒂安的姓名

就处处被人传颂。[22]

“在一个变乱的时代里，阳光也会从浓重的乌云里射出来。

“现在我们再翻一页吧。

“在‘巨带’里[23]，在撒姆叔海岸下，有什么东西在呼啸，在歌唱呢？一个披着一头蔚蓝色头发的美人鱼从海面上升起来。她向农民预言未来：有一个王子将要出生；他将要成为一个有权力的伟大的国王[24]。

“他出生在田野里的一棵花儿盛开的山楂树下。他的名字现在在传说和歌声中，在邻近的骑士大厅和城堡中开了花。有尖塔的交易所建立起来了。罗森堡宫殿高高地耸立着，俯视着远在城墙以外的东西。学生现在有他们自己的宿舍。在这宿舍附近，坐落着作为乌兰妮亚[25]纪念碑的‘圆塔’[26]。它现在仍高耸入云，遥对着曾经是乌兰妮亚宫所在地的汶岛。宫的金圆顶在月光中发出闪光；人鱼姑娘歌唱着住在宫里面的主人——国王和圣哲常来拜访的、有贵族血统的智者杜却·布拉赫。他把丹麦的声誉提得那么高，使丹麦跟天上的星星争辉，全世界有文化的国家都知道它。但是丹麦却把他赶走了。

“他在痛苦中用这样的歌安慰自己：

天空不是处处都有？

我还能有什么要求？

“他的歌活在人民心中，像人鱼姑娘所唱的关于克利斯蒂安四世的歌一样。

“这一页你要好好地看！”干爸爸说，“它的画后面有画，正如英雄叙事诗中的后面有诗一样。这是一支歌；它的开头非常愉快，它的结尾却很悲哀。

“一个国王的女儿在国王的宫殿里跳舞。她是多么漂亮啊！她坐在国王克利斯蒂安四世的膝上；她是他心爱的女儿爱勒奥诺娜。她是在道德

的教养中长大起来的。她的未婚夫是一个最优秀的显赫贵族哥尔非·乌惠德。她还不过是一个孩子；还常常受到严厉的女教师的鞭打。她向亲爱的人哭诉，而她有理由这样做。她是多么聪明，多么有教养，有学问啊！她会希腊文和拉丁文；她能伴着琵琶唱意大利歌；还能谈论关于教皇和路德的事情。

“国王克利斯蒂安躺在罗斯吉尔得主教堂的墓窖里，爱勒奥诺娜的兄弟成了国王。哥本哈根的皇宫里是一片富丽豪华的景象。这儿充满了美和智慧：最突出的代表人物是皇后——路尼堡的苏菲亚·阿玛利亚。谁能像她那样善于骑马呢？谁能像她那样精于跳舞呢？作为丹麦的皇后，谁能像她那样谈笑风生呢？

“‘爱勒奥诺娜·克利斯汀妮·乌惠德！’这是法国大使亲自讲的话，‘就美和聪明说来，她超过了一切的人。’

“在宫殿的光滑的舞池里，嫉妒的牛蒡长出来了。它在那儿生了根，蔓延起来。成了那儿一种引起人藐视的笑柄：‘这个私生子！她的马车应该在御桥上停下来。皇后可以坐车子走过的地方，普通妇女也可以走过！’

“闲话、诽谤和谎言像雪片似地飞来。

“于是乌惠德在静寂的夜里挽着妻子的手，他有城门的钥匙，他打开一扇门。马就在外面等着。他们骑马沿着海岸走；他们乘船逃到瑞典。

“像命运对这对夫妇所起的变化一样，我们再看另一页吧。

“这是秋天。白天短，黑夜长。天气是灰暗和潮湿的，寒风越吹越厉害。堤岸上的树叶在瑟瑟作响；这些树叶飞到贝德·奥克斯 [27] 的庭院里——这房子已经空了，被它的主人遗弃了。风在克利斯仙港上呼啸，在现在当做一个普通监狱用的开·路克 [28] 的公馆周围吹着。他本人受到了羞辱，并且被放逐出去了。他的族徽被打碎了。他的画像高高地悬在绞架上。他对于这个国家的尊贵的皇后说了一些粗心大意的话；这就是他所得到的惩罚。风在强劲地吹着，扫过曾经是加冕典礼礼仪室的公馆所在地的那个广场。现在那儿只剩下一块石头。‘而且这还是我把它作为一

块水磨石放到浮冰上吹到这儿来的呢，’风萧萧地说。‘这块石头搁了浅；我所诅咒的“贼岛”就是在这儿冒出来的。它成了乌惠德老爷的公馆的一部分——他的夫人在这公馆里伴着清脆的琵琶歌唱，读希腊文和拉丁文，骄傲地生活着。现在这儿只剩下这块石头，上面刻着这样的碑文：

此石永远作为叛国者哥菲兹·乌惠德的羞耻和臭名的纪念。’

“‘但是那位高贵的夫人——她现在到什么地方去了呢？呼——嘘——呼——嘘！’风在用一种尖锐的声音呼啸着。

“海水不停地拍打着宫殿的粘湿的墙，在宫殿后面的那座‘蓝塔’里，她已经待了好几年。这个房间里温暖少而烟多。天花板下面的那个小窗子很高。国王克利斯蒂安四世的这位娇生惯养的孩子——这位最文雅的小姐和夫人，她生活得多么艰难，多么痛苦啊！这座被烟熏黑了的监狱的墙上挂满了引起她的回忆的窗帘和织锦。她记起了她儿童时代的幸福时光，她父亲的温柔而神采飞扬的面貌。她记起了她的华贵的婚礼，她的光荣的日子，她在荷兰、英国和波霍尔姆的困苦的时刻。

在真诚的爱情面前，

无所谓困苦和艰难。

“那时她仍然和他生活在一起。但现在她却是孤独的，永远孤独的。她不知道他的坟墓在什么地方——谁也不知道。

她对丈夫的忠诚，是她惟一的罪行。

“她成年累月地待在那里面，而外面的生活却在不停地进展。时间永远不会静止下来，但是我们不妨静止一会儿来把她和这支歌的意义想一想：

我要保持我对丈夫的誓言，

不管怎样困苦和怎样艰难！

“你看到这幅图画了吗？”干爸爸问。

“这正是冬天。冰冻在洛兰和富恩岛之间造出一座桥——一座为卡尔·古斯塔夫[29]用的桥。他长驱直入，所向无敌。整个国家遭受到抢劫和

焚烧，恐怖和饥饿。

“瑞典人已经齐集在哥本哈根城下。天气冷得刺骨，雪花狂飞乱舞。但是男人和女人，忠实于他们自己的国王，忠实于他们自己，现在正在准备作战。每一个手艺人、店伙、学生和教师都在城墙上守城。谁也不怕那些火红的炮弹。国王佛列得里克宣誓要死在自己的窝里。他骑在马上巡视，皇后在后面跟随着他，这儿充满了勇气、纪律性和爱国的热忱。

“让瑞典人穿着白衣、在白雪里向前爬，准备突击吧！大家不停地把梁木和石头扔到他们头上。是的，女人提着滚烫的铁锅，把沸腾的沥青和柏油向这些进攻的敌人头上淋下去。

“在这天晚上，国王和平民团结在一起，凝成一股力量。他们得救了，他们胜利了。教堂的钟在齐鸣；处处是一片感恩的歌声。市民啊，在这里你们获得了骑士般的名誉！”

“下一页是什么呢？请看这张画吧！

“斯万尼主教的夫人坐着一辆紧闭着的车子来了。只有显贵才能这样做。那些凶猛的年轻贵族把车子打得稀烂。主教夫人只好亲自步行到主教公馆里去。

“整个故事就只这一点吗？下一步是摧毁更重要的一件东西——过度的傲慢。

“汉斯·南生市长和斯万尼主教[30]，在上帝的名义下，携手进行工作。他们的话语充满了智慧和诚恳；人们在教堂里，在市民公所里都能听见。

“他们一携手，港口就堵住了，城门就关闭了，警钟就响起来了。

“只有国王可以掌握大权。他曾经在危险的时刻留在他的窝里。要人和平民都要由他来管理和统治。

“这是一个专权的时代。

“我们再跳一页，也再跳一个时代吧。

“‘嗨咿！啊嗨咿！’犁被扔到一边，石楠遍地丛生，但是人们却非常喜欢打猎。‘嗨咿！啊嗨咿！’请听那响亮的号角和狂吠着的猎犬吧！请看那些猎人吧！请看国王克利斯蒂安五世吧！他年轻而又快乐。宫里和城里全是一片快乐的景象。大厅里点着蜡烛，院子里点着火把，街上点着路灯。一切东西是那么焕然一新！从德国请来的新的贵族——男爵和伯爵——接收了恩惠和礼品。当时最流行的东西是称号、官职和德国语言。

“于是人们听到一个真正的丹麦声音：这是一个职工的儿子——他现在当上了主教。这就是根果[31]的声音。他唱着美丽的圣诗。

“还有一个平民的儿子——一个卖酒人的儿子。他的名字在法律和正义中射出光辉。他的关于法律的著作成了国王的名字的金底。它将永远不会被人忘记。这个平民的儿子是这国家最伟大的人；他得到了一个贵族的纹章，但也因此招致了嫉恨。因此在刑场上，格里菲尔德[32]的头上搁着刽子手的刀子，但是就在这时他被赦罪，改为终身监禁。人们把他送到特龙罕海岸外的一个小小的石岛上去。

蒙霍姆成了丹麦的圣赫勒拿[33]。

“但是宫殿里的舞会仍然在愉快地进行着。这里是一派豪华富贵的景象；这里有轻松的音乐。朝臣和太太们在这里跳舞。

“现在是佛列得里克四世的时代！

“请看那些庄严的船只和胜利的旗帜吧！请看那波涛汹涌的大海吧！是的，它可以告诉人们丹麦的事迹、成就和光荣。我们记得起一些名字——胜利的塞赫斯得和谷尔登洛[34]！我们记得起卫特菲尔得[35]——他为了要救出丹麦的舰队，炸毁了他自己的船，而他本人则拿着丹麦的国旗，被抛到空中去。我们想着那个时代和那个时代里的斗争，想起了从挪威山上跑下来保卫丹麦的那位英雄：比得·托登叔[36]。在那壮丽的海上，在那狂暴的海上，他的名字像雷轰似地从这条海岸传到那条海岸。

闪电透过尘埃，

雷声打乱时代的低语；

一个裁缝的学徒离开案板，

划着一条小船走过挪威沿岸。

威金人那种年轻和钢铁般的精神，

飘扬在北海上。[37]

“这时从格林兰的沿岸吹来一阵轻快的风——一阵像来自伯利恒土地上的香气。它带来汉斯·爱格得[38]和他的妻子所点起的福音之光。

“因此半页的篇幅有金底；另外半页的篇幅，因为表示悲哀，是一片灰黑——上面有些黑点，好像表示火花，又好像表示疾病和瘟疫。

“瘟疫在哥本哈根横行。街上都空了，所有的门都关上了，处处是粉笔画的十字，表示屋子里有瘟疫。但是画有黑十字的地方，表明里面住着的人全都死光了。

“尸体都在夜间被运走，没有人敲什么丧钟。躺在街上半死的人也跟死人一道被运走了。兵车装满了尸体，发出隆隆的响声。但是啤酒店里却发出醉汉的可怕的歌声和狂叫。他们想借酒来忘掉悲惨的境遇。他们要忘记，然后灭亡——灭亡！的确，他们终于走到灭亡。这一页，跟哥本哈根第二次的灾难和考验一起，就在这儿结束。

“国王佛列得里克四世仍然活着。在岁月的飞逝中，他的头发都变得灰白了。他站在王宫的窗口眺望着外面的风暴。这是岁暮的时候。

“在西门附近的一幢小房子里，有一个男孩子在玩球。球儿飞到顶楼上去了。这小家伙拿着一根蜡烛爬上去寻找它。于是这幢小房子就起了火，接着整条街也烧起来了。火光冲上天空；云块反射出光来。火在不停地扩大！火的燃料可是不少：有食物，有干草和麦秆，有腊肉和柏油，有整堆为了过冬用的木柴。什么东西都烧起来了。处处是哭声和叫声，一片混乱。老国王骑着马走到这混乱中来。他鼓励大家；对大家下命令。火药在爆炸，房屋在崩塌。这时北城也烧起来了；许多教堂——包括圣·彼得教堂和圣母院——也都烧起来了。请听教堂的钟最后发出的

声音吧：‘仁慈的上帝，请您收回您对我们的愤怒吧！’

“只有圆塔和皇宫被保留了下来；它们周围的一切都成了烟雾迷漫的废墟。

“国王佛列得里克对老百姓很好。他安慰他们，给他们东西吃。他跟他们在一起；他是那些无家可归的人的朋友。祝福国王佛列得里克四世吧！

“现在请看这一页！

“请看这镶着金子的马车，它旁边的随从和前前后后的骑士吧。它从皇宫里开出来，皇宫两边拦着铁链，为的是怕老百姓走得太近。每个平民必须光着头才能走过广场。因为这个缘故，你看不见广场上有什么人——大家都避开这块地方。现在可是有一个人走过来了：他的眼睛下垂，手中拿着帽子。在这时候，他正是我们很愿意推崇的一个人：

他的话语像扫净一切的狂风，

一直吹到明天太阳光出现；

外来的不良风习像许多蚱蜢，

匆忙地逃回到它发源的地点。[39]

“这就是充满了机智和幽默的路德维格·荷尔堡[40]。他的伟大表现在丹麦的剧场上。但是丹麦的剧场却都关上了门，好像它们是羞耻的发源地似的。一切娱乐都受到限制。歌舞和音乐都被禁止了。基督教阴暗的一面现在占了上风。

“‘丹麦王子！’他的母亲这样称呼他。现在是他的时代——充满了明朗的阳光、鸟儿的歌声、欢乐和地道的丹麦式的生活的时代：佛列得里克五世成了国王。

“皇宫广场上的铁链现在拆除了。丹麦的剧场的门又开了。处处充满了笑声、歌声和快乐的心情。农人举行夏日的联欢节。经过饥饿的压迫以后，他们现在可以欢乐了。‘美’现在繁荣起来，开出花朵，在声、色和创造性的艺术中结出果实，请听格勒特里[41]的音乐吧！请看伦得曼

[42] 的演剧吧！丹麦的皇后喜爱一切地道的东西。英国的路薏丝，你是那么美丽和温柔！愿天上的上帝祝福你！愿太阳光以愉快的大合唱来歌颂丹麦的那些皇后——菲利巴，伊丽莎白和路薏丝。”

“尘世的部分早已被埋葬掉了，但是灵魂仍然活着，名字也仍然活着。英国又送来一个皇族的新嫁娘——玛蒂德 [43] 。她是那么年轻，但是那么快就被遗弃掉！诗人有一天将会歌颂你，歌颂你年轻的心和你所过的艰难的日子。歌声在时间的流逝中，在人民中间，有一种力量，一种无法形容的力量。请看那皇宫——国王克利斯蒂安的皇宫——的大火吧！人们在想尽一切办法要救出他们所能找到的最好的东西。请看那些码头工人拖出的一篮子银盘和贵重的东西吧。这是一笔了不起的财富。不过他们马上看到在熊熊大火燎着的一扇敞开的门后面，有国王克利斯蒂安四世的一尊古铜半身像。他们于是扔掉他们背着的那笔财富。这尊像对他们有更重大的意义！必须把它救出来，不管它有多重。他们从爱华德 [44] 的诗歌中，从哈特曼 [45] 的悦耳的曲调中认识了他。

“语言和歌曲都具有力量：对于可怜的玛蒂德皇后说来，这更具有力量。

“我们再继续翻翻我们的画册吧。

“乌菲德广场上立着一个羞耻的纪念碑。世界上还有什么地方竖立着同样的东西呢？在西门附近立着一根圆柱。世界上像这样的东西有多少呢？

“太阳吻着作为‘自由圆柱’的基石的那块石头。所有教堂的钟都响起来了；旗帜在飘扬。大家对王储佛列得里克高呼万岁。贝尔斯托夫，勒汶特洛和柯尔边生 [46] 这几个名字永远留在老年人和青年人的心里和嘴上。大家带着微笑的眼光和感激的心情念着圆柱上刻着的神圣的碑文：

国王命令：废除农奴制；制定并实施土地法，以使农民成为勇敢、聪明、勤劳、善良、正直和幸福的公民！

“这是多么阳光明媚的一天啊！这是多么美好的一个‘夏日联欢节’啊！

“阳光之神唱着歌：‘善在生长！美在生长！乌菲德广场上的那块石碑将会倒下，但是自由圆柱将会永远在太阳光中立着——上帝、国王和人民都祝福它。’

我们有一条古老的公路，

它一直通到世界的尽头，[47]

“这就是那广阔的大海——敌人或朋友都可以使用的大海。而敌人也就来了。强大的英国舰队驶进来了：一个大国来攻打一个小国[48]。这场战斗是艰苦的，但是人民却非常勇敢。

每个人都英勇无敌，

战斗到最后一口气。[49]

“他们赢得了敌人的钦佩；他们感动了丹麦的诗人。现在我们纪念这天的战斗的时候，就高高地挂起国旗：这是丹麦光荣的4月2号——哥本哈根港外的洗足木曜日[50]的海战。

“许多年过去了。奥列·松得海峡出现了一支舰队。它是开向俄国去呢，还是开到丹麦来呢？谁也不知道，甚至舰队上的人也不知道。

“人们的嘴上流传着一个故事：这天早晨在奥列·松得海面上，一件密封的命令拆开了，并且立即宣布。它上面写道：围剿丹麦的舰队。这时一个年轻的上校——一个言行一致的英国的儿子——站到他的首长面前来，说：‘我发誓，在公开和正义的战斗中，我愿为英国的国旗战斗到死，但是我不能去摧毁一个弱国。’

“他说完这话，就跳到海里去了！

于是舰队向哥本哈根前进，

远离它应该去的战场[51]，

那个无名上校的冰冷尸身，

在深蓝的水底下隐藏，

直到浪潮把它推向海边。

瑞典的渔人们在星空下撒网，

捞起他，用船把他装上岸：

每人都想保留住死者的肩章。[52]

“敌人向哥本哈根进攻。整个城市都烧起来了。我们丧失了我们的舰队，但是却没有丧失勇气和对上帝的信心。他倒下来了，但是他又能站起来。像爱赫里亚[53]的战斗一样，创伤终于治好了。哥本哈根的历史充满了值得安慰的事情。

我们有亘古不变的信心：

上帝永远是丹麦一个友人。

他会帮助，只要我们坚持到底，

明朗的太阳明天一定会升起。

“不久阳光照着新建的城市，照着丰饶的麦田，照着我们人民的技能和艺术。这是一个和平幸福的夏天。这时候奥伦施拉格[54]到来了；诗神建立起她丰富多彩的海市蜃楼。

“科学上现在有了一个重大的发现。它比人们古时发现的一只‘金角’还要重要。现在发现的是一座金桥：

这座桥可以使思想的光辉

随时射进别的国家和人民中去。

“这桥上写着汉斯·克利斯蒂安·奥尔斯得特[55]的名字。

“瞧吧！在皇宫附近的教堂旁边，现在出现了一个建筑物。甚至最穷苦的男人和女人都愿意为它的建筑捐献出最后的一个铜板。

“在这画册的开头，”干爸爸说，“你记得，那些古老的圆石从挪威的山上滚下来，然后被搬到这儿的冰块上，现在在多瓦尔生的指挥下，它们又从海底被搬出来，变成了美丽的大理石雕像。才好看呢！记住我给你看过的这些东西和给你讲过的这些事情吧！海的沙底冒出水面来，成为防波堤，载着‘阿克塞尔之家’，载着主教的公馆和国王的皇宫。现在它又载着美神的庙。诅咒已经是过去的事情了。空中充满了光明的孩子对于未来世纪所唱的欢乐的颂歌。

“多少暴风雨曾经在这儿经过；多少暴风雨又会到来，但是终究又会消逝。真、善、美总会获得胜利的。

“画册到这儿就完了，但是哥本哈根的历史并没有完——还早得很呢。谁知道你这一生会看到什么呢？

“天常常是黑的，暴风在吹，但是它总没有办法把太阳光吹走。阳光永远在那儿。不过上帝比最亮的阳光还要亮！我们的主比哥本哈根所统治的地方要宽广得多。”

干爸爸说完这话，就把画册送给我，他目光明亮，充满信心。我把这本书接过来的时候是那么高兴，那么骄傲，那么小心，正如我最近第一次抱着我的小妹妹一样。

干爸爸说：“我赞成你把这本画册给大家看，同时你也可以说明，它是我编的，粘的，画的。不过最重要的一件事情是，他们应该立刻知道我从什么地方得到这个主题。你知道得很清楚，你可以告诉他们。主题是从那些老油灯那儿得来的。当人们在最后一晚点着它们的时候，它们把一切东西，像一个海市蜃楼似的，指给新的煤气灯看：把这个港口第一次点起路灯时的事情，直到哥本哈根同时点着油灯和煤气灯这一晚上的事情，统统都指出来看。

“这本书你喜欢给什么人看就给什么人看——这也就是说，给有亲切的眼睛和友善的心的人看。但是假如‘地狱马’来了的话，那么请你马上就合起《干爸爸的画册》。”

（1868）

[1] 地狱马是北欧神话中掌握死亡的女神。她的外貌像一匹没有头的马，只有一只后腿。据说人一看见她就会死亡。

[2] 罗斯基勒是位于丹麦西兰岛东北部的一个港口。

[3] 亚克塞尔·亚卜萨龙（1128—1201）是丹麦的一个将军、政治家和大主教。他曾经多次打退外国人的侵略。

[4] “海坟”是丹麦文Havn一字的译音，指哥本哈根，因为这个城的名字在丹麦文里是Köbenhavn（买卖的港口）。

[5] 这几句诗是从丹麦诗人格兰特维格（1783—1872）的作品中引来的。

[6] 塞里斯勒夫和索尔堡草场是两个大村子，后来与哥本哈根连接在一起，成为现在的佛列得里克斯堡公园。

[7] 指哥本哈根。

[8] 瓦尔得马尔一世（1131—1182），丹麦国王（1157—1182在位），1169年征服文德人，扩张丹麦领土，建立了瓦尔得马尔家族的世袭统治。

[9] 却格是一个小镇，以产母鸡著名。

[10] 德国的汉萨人于1428年围攻哥本哈根。

[11] 即有权选举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权利的诸侯。勃兰登堡是德国的一个皇族。

[12] 国王克利斯蒂安二世于1523年4月13日被丹麦的诸侯罢免。这里所指的是他离开宫殿准备到荷兰去的情景。他从荷兰带来的一位心爱的女子“小鸽子”就住在这里所说的那个狭窄的“御桥街”上。

[13] 克利斯蒂安二世在1520年征服了瑞典。这一年他在斯德哥尔摩大肆屠杀瑞典的贵族。1521年他被赶出了瑞典。

[14] 克利斯蒂安二世在1532年企图恢复他的王位而被捕，并且被囚禁在松德堡宫里。

[15] 引自丹麦诗人保吕丹-缨勒（1807—1876）的一首诗。

[16] 他是丹麦的海军大将，克利斯蒂安二世的支持者，曾协助他逃亡。

[17] 奥登堡伯爵，他1448—1481年统治丹麦。

[18] 在哥本哈根的北边。

[19] 斯拉霍克是一个牧师的儿子，曾当过克利斯蒂安二世的秘书，1522年1月24日在哥本哈根的广场上被当众焚死。

[20] 这是引自丹麦诗人英格曼（1789—1862）的一首诗。汉斯·道生（1495—1561）是丹麦一个有名的宗教改革家。

[21] 即哥本哈根的旧称。

[22] 引自丹麦的诗人缪勒的一首诗。

[23] 指西兰和富恩岛之间的一条海峡。

[24] 指国王克利斯蒂安四世。在他统治时期，丹麦的文化得到了发展。

[25] 希腊神话中九女神之一；她的任务是掌握天文。

[26] 这是哥本哈根的一个天文台，由丹麦的名天文学家杜却·布拉赫在1576—1580年建造的。

[27] 贝德·奥克斯（1520—1575）是当时丹麦皇家一个权力很大的家臣，后来被撤职。

[28] 开·路克（1625—1699）是当时丹麦的一个大臣，因诽谤皇后而被判罪，后来逃亡到外国去。

[29] 瑞典国王古斯塔夫于1658年围攻哥本哈根。丹麦国王佛列得里克三世与他订了不利于丹麦的条约才算解围。

[30] 南生市长和斯万尼主教是瑞典人围攻哥本哈根时帮助丹麦国王最得力的人。战后他们又帮助国王建立起专制政体。

[31] 根果（1634—1703）是丹麦有名的宗教诗人，写过许多赞美诗。

[32] 格里菲尔德（1635—1699）是丹麦的政治家，从1679年起，他在蒙霍姆岛被监禁了二十二年。

[33] 这是大西洋上的一个海岛，拿破仑曾被监禁在这里。

[34] 这是丹麦两个有名的海军大将，曾经两次战胜挪威的海军。

[35] 这是丹麦的另一个海军大将。

[36] 这是一个挪威人，服务于丹麦舰队。当丹麦和瑞典作战的时候，他立过大功。

[37] 引自丹麦名诗人和政治家卜洛（1813—1894）的一首诗。

[38] 这是一个丹麦的牧师，他把基督的福音传到格林兰岛上去。

[39] 引自丹麦诗人爱密尔（1797—1840）的一首诗。

[40] 荷尔堡（1684—1754），一般称为丹麦戏剧的创始人。

[41] 格勒特里（1741—1813）是法国的名作曲家。

[42] 伦得曼（1718—1774）是丹麦有名的戏剧家。

[43] 玛蒂德（1751—1775）是丹麦国王克利斯蒂安七世的妻子，因失宠而被囚禁在克隆堡监狱，并死于狱中。

[44] 爱华德（1743—1781）是丹麦的名诗人和剧作家。

[45] 哈特曼（1805—1900）是丹麦的名作曲家。

[46] 贝尔斯托夫（1735—1797），勒汶特洛（1748—1827）和柯尔边生（1749—1814）都是丹麦的政治家和社会改革家。

[47] 这是丹麦诗人格兰特维格的两句诗。

[48] 在拿破仑战争期间，英国不准丹麦中立，于1807年向丹麦进攻，把丹麦的海军全部消灭了。

[49] 这是丹麦作家弗列德里克（1744—1812）的诗句。

[50] 这是耶稣受难前的一天，在这一天耶稣亲自为他的门徒洗足，以表示谦虚。事见《圣经·新约·约翰福音》第13章。

[51] 指它应该去打它真正的敌人拿破仑。

[52] 这是丹麦诗人巴梭（1807—1846）的一首诗。

[53] 在北欧神话中，爱赫里亚是一群英勇的战士，死后可以走进众神之祖奥丁的大殿。

[54] 奥伦施拉格（1779—1850）是丹麦的叙事诗人和剧作家，欧洲19世纪浪漫主义运动的一个领导人。

[55] 奥尔斯得特（1777—1851）是丹麦的著名物理学家，电磁力的发明人。

烛

从前有一支粗蜡烛。它知道自己的价值。

“我是用蜡造出来的，”它说。“我能发出强烈的光，而且燃烧的时间也比别的蜡烛长。我应该插在枝形烛架上或银烛台上！”

“这种生活一定很可爱！”牛油烛说。“我不过是牛油做的一种普通烛，但我常常安慰自己，觉得我总比一枚铜板买来的那种小烛要好些：这种烛只浇了两次蜡，而我却浇了八次才能有这样粗，我感到很满意！当然，出身于蜡是比出身于牛油要好得多，幸运得多，不过一个人在这世界上的地位并不是自己可以主动选择的。你是放在大厅的玻璃枝形烛台上，而我却待在厨房里——不过这也是一个很好的地方，因为全家的饭食就是在这儿做出来的！”

“不过还有一件东西比饭食更重要，”蜡烛说。“社交！请看看社交的光辉和你自己在社交中射出来的光辉吧！今晚有一个舞会，不久我就要和我整个家族去参加了。”

这话刚刚一说完，所有的蜡烛就都被拿走了，这支牛油烛也一同被拿走了。太太用她细嫩的手亲自拿着它，把它带到厨房里去。这儿有一个小小的孩子提着满满一篮土豆，里面还有两三个苹果，这些东西都是这位好太太送给这个穷孩子的。

“我的小朋友，还有一支蜡烛送给你，”她说，“你的妈妈坐着工作到夜深，这对她有用！”

这家的小女儿正站在旁边。当她听到“到夜深”这几个字的时候，就非常高兴地说：“我也要待到夜深！我们将有一个舞会，我将要戴上那个大红蝴蝶结！”

她的脸上是多么光亮啊！这是因为她感到很高兴的缘故！什么蜡烛也发不出孩子那两只眼睛里闪射出的光辉！

“瞧着这副样儿真叫人感到幸福！”牛油烛想。“我永远也忘记不了这副样儿，当然我再也没有机会看见她了！”

于是它就被放进篮子，盖上了盖。孩子把它带走了。

“我现在会到什么地方去呢？”牛油烛想。“我将到穷人家里去，可能我连一个铜烛台也没有。但是蜡烛却坐在银烛台上，观看一些大人物。为那些大人物发出光来是多么痛快啊！但我命中注定是牛油，而不是蜡！”

这样，牛油烛就到穷人家里来了：一个寡妇和三个孩子住在这位富人家对面的一个又矮又小的房间里。

“那位好太太赠送我们这些好礼物，愿上帝祝福她！”妈妈说，“这根烛真是可爱！它可以一直点到深夜。”

这支牛油烛就被点着了。

“呸！呸！”它说，“她拿来点着我的那根火柴，气味真坏透了！在那个富人家里，人们决不会给蜡烛这种待遇的。”

那里的蜡烛也点起来了。它们的亮光一直射到街上。马车载来许多参加舞会的华贵客人。音乐也奏起来了。

“对面已经开始了！”牛油烛觉察到了，同时想起了那个有钱的小姑娘的发光的面孔——它比所有的蜡烛还要亮。“那副样儿我永远也看不见了！”

这个穷人家最小的孩子——一个小女孩——走过来搂着她哥哥和姐姐的脖子。她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要告诉他们，因此她必须低声讲：“今晚我们将会有——猜猜看吧！——今晚我们将会有热土豆吃！”

她脸上立刻射出幸福的光彩来：牛油烛正照着这张小脸，它看到了一种快乐，一种像对面那富人家所有的幸福——那儿的小姑娘说：“今天夜晚我们将有一个舞会，我将要戴上那个大红蝴蝶结！”

“能得到热土豆吃跟戴上蝴蝶结是同样重要的，”牛油烛想。“这儿的

孩子们也感到同样的快乐！”想到这儿，它就打了一个喷嚏，这也就是说，它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来——牛油烛所能做到的事情也就只有这一点。

桌子铺好了，热土豆也吃掉了。啊，味道多香啊！这简直是像打一次牙祭。除此以外，每人还分得了一个苹果。那个顶小的孩子不禁唱出一支小曲子来：

好上帝，我感谢你，

你又送给我饭吃！

阿门！

“妈妈，你看这支歌的意思好不好？”小家伙天真地说。

“你不应该再问这样的话，”妈妈说。“你只能心里想着好上帝，他给你饭吃！”

小家伙们都上床了，每人得到一个吻，接着大家就睡着了。妈妈坐着缝衣服，一直缝到深夜，为的是要养活这一家人和她自己。在对面那个有钱人的家里，蜡烛点得非常亮，音乐也很热闹。星星在所有的屋子上照着——在富人的屋子上和在穷人的屋子上，同样光明和快乐地照着。

“这真是一个美丽的晚上！”牛油烛说。“我倒很想知道，是不是插在银烛台上的蜡烛就能遇到比这还美丽的晚上。在我没有点完以前，我倒想知道一个究竟呢！”

于是它想起了两个幸福的孩子：一个被蜡烛照着，另一个被牛油烛照着。

是的，这就是整个故事！

（1870）

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谁能做出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谁就可以得到国王的女儿和他的半个王国。

年轻人——甚至还有老年人——为这事绞尽了脑汁，竭尽了全力。有两个人把自己啃死了，有一个人喝酒喝得醉死了：他们都是照自己的一套办法来做出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但是这种做法都不合乎要求。街上的小孩子都在练习朝自己背上吐唾沫——他们以为这就是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一天，有一个展览会开幕了；会上每人表演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裁判员都是从三岁的孩子到九十岁的老头子中挑选出来的。大家展出的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倒是不少，但是大家很快就取得了一致的意见，认为最难使人相信的一件东西是一座有框子的大钟：它里里外外的设计都非常奇妙。

它每敲一次就有活动的人形跳出来指明时刻。这样的表演一共有十二次，每次都出现了能说能唱的活动人形。

“这是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人们说。

钟敲一下，摩西就站在山上，在石板上写下第一道神谕：“真正的上帝只有一个。”

钟敲两下，伊甸园就出现了：亚当和夏娃两人在这儿会面，他们都非常幸福，虽然他们两人连一个衣柜都没有——他们也没有这个必要。

钟敲三下，东方就出现了三王[1]。他们之中有一位黑得像炭，但是他也没有办法，因为太阳把他晒黑了，他们带来薰香和贵重的物品。

钟敲四下，四季就出现了。春天带来一只杜鹃，它栖在一根含苞的山毛榉枝上。夏天带来蚱蜢，它栖在一根熟了的麦秆上。秋天带来鹳鸟的一个空窝——鹳鸟都已经飞走了。冬天带来一只老乌鸦，它栖在火炉

的一旁，讲着故事和旧时的回忆。

“五官”在钟敲五下的时候出现：视觉成了一个眼镜制造匠；听觉成了一个铜匠；嗅觉在卖紫罗兰和车叶草；味觉是一个厨子；感觉是一个承办丧事的人，他戴的黑纱一直拖到脚跟。

钟敲了六下。一个赌徒坐着掷骰子：最大的那一面朝上，上面是六点。

接着一星期的七天（或者七大罪过）出现了——人们不知道究竟是谁：他们都是半斤八两，不容易辨别。

于是一个僧人组成的圣诗班到来了，他们唱晚间八点钟的颂歌。

九位缪斯女神随着钟敲九下到来了：一位是天文学家，一位管理历史文件，其余的则跟戏剧有关。

钟敲十下，摩西带着他的戒条又来了——上帝的神谕就在这里面，一共有十条。

钟又敲起来了。男孩子和女孩子在跳来跳去；他们一面在玩一种游戏，一面在唱歌：

滴答，滴答，滴滴答，

钟敲了十一下！

钟敲了十二下。守夜人戴着毡帽、拿着“晨星”[2]来了，他唱着一支古老的守夜歌：

这恰恰是半夜的时辰，

我们的救主已经出生！

当他正在唱的时候，玫瑰花长出来了，变成一个安琪儿的头，被托在五彩的翅膀上。

这听起来真是愉快，看起来真是美丽。这是无比的、最难使人相信的艺术品——大家都这样说。

制作它的是一个年轻的艺术家。他的心肠好，像孩子一样地快乐，他是一个忠实的朋友，对他上了年纪的父母非常孝顺。他应该得到那位公主和半个王国。

最后评判的一天到来了。全城都在张灯结彩。公主坐在王座上——坐垫里新添了马尾，但这并不使人觉得更舒服或更愉快。四周的裁判员会意地对那个快要获得胜利的人望了一眼——这人显得非常有把握和高兴：他的幸运是肯定的，因为他创造出了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东西。

“嗨，现在轮到我了！”这时一个又高又瘦的人大声说。“我才是做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的人呢！”

于是他对着这件艺术品挥起一把大斧头。

“噼！啪！哗啦！”全都完了。齿轮和弹簧到处乱飞；什么都毁掉了！

“这只有我才能做得出来！”这人说。“我的工作打倒了他的和每个人的工作。我做出了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你把这样一件艺术品毁掉了！”裁判员说，“这的确是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所有在场的人都说着同样的话。他将得到公主和半个王国，因为一个诺言究竟是一个诺言，即使它最难使人相信也罢。

喇叭在城墙上和城楼上这样宣布：“婚礼就要举行了！”公主并不觉得太高兴，不过她的样子很可爱，衣服穿得也华丽。教堂里都点起了蜡烛，在黄昏中特别显得好看。城里的一些贵族小姐们，一面唱着歌，一面扶着公主走出来。骑士们也一面伴着新郎，一面唱着歌。他摆出一副堂而皇之的架子，好像谁也打不倒他似的。

歌声现在停止了。静得很，连一根针落到地上都听得见。不过在这沉寂之中，教堂的大门忽然嘎的一声开了，于是——砰！砰！钟的各种机件在走廊上走过去了，停在新娘和新郎中间。我们都知道，死人是不能再起来走路的，不过一件艺术品却是可以重新走路的：它的身体被打

得粉碎，但是它的精神是完整的。艺术的精神在显灵；而这决不是开玩笑。

这件艺术品明明白白地站在那儿，好像它是非常完整，从来没有被毁坏过似的。钟在接二连三地敲着，一直敲到十二点。那些人形都走了出来：第一个是摩西——他的额头上似乎在射出火光。他把刻着戒条的石块扔在新郎的脚上，把他钉在地上。

“我没有办法把它们搬开，”摩西说，“因为你打断了我的手臂！请你就待在这儿吧！”

接着亚当和夏娃、东方来的圣者和四季都来了。他们每人都说出那个很不好听的真理：“你好羞耻呀！”

但是他一点也不感到羞耻。

那些在钟上每敲一次就出现的人形，都变得可怕地庞大起来，弄得真正的人几乎没有地方站得住脚。当钟敲到十二下的时候，守夜人就戴着毡帽，拿着“晨星”走出来。这时起了一阵惊人的骚动。守夜人大步走到新郎身边，用“晨星”在他的额上痛打。

“躺在这儿吧，”他说，“一报还一报！我们现在报了仇，那位艺术家也报了仇！我们要去了！”

整个艺术品都不见了；不过教堂四周的蜡烛都变成了大朵的花束，同时天花板上的金星也射出长长的、明亮的光线来。风琴自动地奏起来了。大家都说，这是他们从来没有看见过的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请你们把那位真正的人召进来！”公主说。“那位制造这件艺术品的人才是我的主人和丈夫！”

于是他走进教堂里来，所有的人都成了他的随从。大家都非常高兴，大家都祝福他。没有一个人嫉妒他——这真是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1] “东方三王”，或称“东方三博士”；据《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2章载，耶稣降生时，有几个博士“看见他的星”，从东方来到耶路撒冷，向他参拜。后人根据所献礼物是三件，推定是三个博士。

[2] 这是一根顶上有叉的木棒。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作者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日本]紫式部

田德望译《神曲》 [意大利]但丁

杨绛译《堂吉诃德》 [西班牙]塞万提斯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英国]莎士比亚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法国]孟德斯鸠

查良铮译《唐璜》 [英国]拜伦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德国]海涅等

傅雷译《幻灭》 [法国]巴尔扎克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丹麦]安徒生

杨必译《名利场》 [英国]萨克雷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挪威]易卜生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俄国]契诃夫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美国]欧·亨利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叶君健

安徒生童话

H. C. Andersens Eventyr

安徒生（1805—1875），丹麦著名童话作家、诗人。他善于将浪漫主义与现实主义、幻想与幽默、讽刺与讥嘲融合一起。其作品神奇而又优美，语言生动，情感真挚，充满人道主义精神，深得世界各国孩子和成人的喜爱，对世界儿童文学创作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除童话外，他还创作了大量的诗歌、剧本、小说和自传《我的童话人生》。本书收入安徒生最受读者欢迎的童话作品。

装帧设计©廖 雁

ISBN 978-7-02-009770-8

9 787020 097708 >

定价：72.00 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巴金 译

父与子 处女地

Отцы и дети Новь

[俄国] 屠格涅夫◎著
巴 金◎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巴金（1904—2005），原名李尧棠，字芾甘。四川成都人。1920年考入成都外语专门学校。1923年考入东南大学附中补习班，1927年至1928年旅居法国巴黎，翻译了克鲁泡特金的《伦理学的起源和发展》（上卷）。1931年后积极参加抗日救亡活动，1933年后常与鲁迅来往。主要作品有《家》《春》《秋》《寒夜》《随想录》等。译著有屠格涅夫《处女地》《木木》《父与子》，迦尔洵《红花》《一件意外的事》，赫尔岑《往事与随想》等。

父与子　处女地

巴金

中国翻译家译丛

巴金 译

父与子 处女地

Отцы и дети Новь

[俄国] 屠格涅夫◎著
巴 金◎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И.С.ТУРГЕНЕВ

ОТЦЫ И ДЕТИ

据苏联国家文学出版社1953年版《屠格涅夫选集》第三卷译出。

И.С.ТУРГЕНЕВ

НОВЬ

据莫斯科国家文学出版社1961年版《俄罗斯古典文学丛书》《屠格涅夫十卷集》第四卷中《处女地》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巴金译父与子　处女地/（俄罗斯）屠格涅夫著；巴金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5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11244-9

I.①巴…　II.①屠…②巴…　III.①长篇小说—小说集—俄罗斯—近代　IV.①I5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86067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张福生

责任印制 史帅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447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28 插页1

印数 1—5000

版次 2017年1月北京第1版

印次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11244-9

定价 6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六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 父与子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十三
  - 十四
  - 十五
  - 十六
  - 十七
  - 十八
  - 十九
  - 二十
  - 二十一
  - 二十二
  - 二十三
  - 二十四
  - 二十五
  - 二十六
  - 二十七
  - 二十八
- 处女地
  - 第一部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十三
- 十四
- 十五
- 十六
- 十七
- 十八
- 十九
- 二十
- 二十一
- 二十二

○ 第二部

- 二十三
- 二十四
- 二十五
- 二十六
- 二十七
- 二十八
- 二十九
- 三十
- 三十一
- 三十二
- 三十三

- 三十四
- 三十五
- 三十六
- 三十七
- 三十八

父与子

И.С.ТУРГЕНЕВ

ОТЦЫ И ДЕТИ

根据苏联国家文学出版社1953年出版《屠格涅夫选集》第三卷译出。

纪念

维萨里昂·格利戈里耶维奇·别林斯基

一

“喂，彼得，还看不见？”问话的是一位年纪不过四十出头的绅士，在一八五九年五月二十日那天，他穿一件带尘土的外衣和方格纹的裤子，光着头，从某某公路上一家客店里走出来，站在低台阶上。他正在跟他的听差讲话，那是一个两颊滚圆的小伙子，下巴上长了些浅白色的柔毛，一对小眼睛没有一点儿眼神。

这个听差，他身上的一切——他一只耳朵上的那只绿松石耳环，他的颜色深浅不匀的、擦了油的头发，以及他的文雅的举止——总之，这一切都显出来他这个人属于时髦的、进步的一代，他敷衍地朝路上望了望，回答道：“老爷，看不见，一点儿也看不见。”

“看不见吗？”绅士再问一句。

“看不见，”听差又回答一遍。

绅士叹了一口气，就在一条小凳上坐下来。我们现在趁绅士弯着腿坐在那儿、带着沉思的样子朝四周望的时候，把他向读者们介绍一下。

他的姓名是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基尔萨诺夫。他的产业就在离这个客店十五俄里的地方，这是一片有两百个农奴的上好的田产，或者照他自己的说法，——他把土地和农民划清界限，创办了所谓“农庄”以后——二千俄亩[1]的田地。他的父亲，一个参加过一八一二年战役[2]的将军，是一个识字不多的粗人，不过人并不坏；这是一个道地的俄国人，他一生都在军队里辛辛苦苦，起初做旅长，后来升任师长，经常驻扎在外省，他在那些地方靠了他的官职成了一位相当重要的人物。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跟他的哥哥帕维尔一样，生在俄国南部（我们以后再谈帕维尔的事情），十四岁以前他一直在家里念书，接触的尽是些平庸的家庭教师、不拘礼节却又会奉承的副官和其他的团里的和司令部的军官。他的母亲是科里亚津家的小姐，出嫁以前闺名叫做Agathe[3]，可是做了将军夫人以后便改称为阿加福克利娅·库兹米尼什娜·基尔萨诺娃，完全是所谓“官派十足的将军夫人”一类的女人。她戴的是十分讲究的帽子，穿的是窸窣作响的绸衣，在教堂里总是她抢先走到十字架跟前[4]；她讲起

话来声音很高，而且讲个不停，她还要她的孩子每天早晨吻她的手，晚上她照例要给他们祝福——总而言之，她过得十分快乐如意。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虽然并没有丝毫勇武的表现，而且还得到了“胆小鬼”的绰号，可是他因为是一位将军的儿子，便不得不学他的哥哥帕维尔的榜样，也去报名入伍；可是就在他得到任命消息的那一天，他跌坏了一只腿，在床上躺了两个月，落了一个“瘸子”，那是一辈子医治不好的。他的父亲只好从此断念，让他去做文官。等到他满了十八岁，父亲便带他到彼得堡去进大学。恰好这个时候他的哥哥在近卫团里当了军官。两个年轻人租了一套房间住在一处，又托了他们的一位表舅偶尔来照应一下：那是一个高级的官员，名叫伊利亚·科里亚津。以后父亲回到他的师里和他的妻子那儿去了，只偶尔给这两个儿子寄来一封信，大张的灰色信纸上涂满了粗大的文书体的字迹。他在信纸的最后署上自己的名字：“彼得·基尔萨诺夫，陆军少将”，还用心地在名字四周弯弯曲曲地描花。一八三五年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在大学里得到学位毕了业，就在这一年，基尔萨诺夫将军因为阅兵成绩不好，给免了职，便带了妻子到彼得堡去住家。他刚在塔夫利奇花园[5]附近租了一所房屋，并且加入了英国俱乐部[6]做会员，就突然中风死了。阿加福克利娅·库兹米尼什娜不久也跟着去世：她过不惯首都的那种沉闷无聊的日子；是免职闲居的痛苦把她折磨死了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在他的父母还活着的时候，爱上了他的旧房东普列波罗文斯基（一个小官）的女儿，这桩事情给了他们不小的烦恼。那是一个美丽的、而且是一般人所谓有修养的姑娘：她喜欢读报纸上“科学”栏里的那些严肃的文章。他等自己服丧一满，立刻同她结了婚，并且辞掉他父亲生前给他在皇室领地总管理局谋得的官职，同他的妻子玛莎一块儿安享家庭的幸福；起初他们住在林业学院附近的一所别墅里，后来搬进城里一处精致的小楼房（那房子有干净的楼梯和一个阴凉的客厅），最后他们又搬到乡下去，就在那儿定住下来，不久生了一个儿子，名叫阿尔卡季。这一对年轻夫妇过得非常快乐，非常平静；他们几乎就没有分开过；他们在一块儿看书，四只手同弹钢琴，唱着二重唱。她种花养鸡；他偶尔也出去打猎，料理田产上的事务。在这中间，阿尔卡季也在快乐平静的环境中渐渐地长大起来了。十年的光阴像梦一般地过去。一八四七年基尔萨诺夫的妻子去世。他差一点儿受不了这个打击：不到几个星期他的头发就变成灰白了。他正要动身到国外旅行，希望借此消除他的悲痛……可是一八四八年接着来了[7]。他只得回到乡

下，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里他什么事都不做，过着一种闲懒的生活；后来他对他的田地改革的事情感到了兴趣，便动手做起来。在一八五五年他把儿子送进大学；他跟儿子一块儿在彼得堡过了三个冬天，他很少出门，只是竭力跟阿尔卡季的一班年轻朋友结交。到第四年的冬天，他有事情不能去彼得堡，所以我们在一八五九年五月看见他在这儿等候他儿子像他自己从前那样地得到学位毕业回来，——他的头发完全灰白，身子倒很结实，不过背显得有点儿驼。

那个听差由于礼貌的关系，也许还是因为他不愿意老站在主人的眼前，便到大门口去，点燃烟斗抽起来。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埋下头，望着那破旧的台阶，一只肥大的花雏鸡安稳地迈着黄色的肥腿严肃地在台阶上走来走去；一只肮脏的猫装腔作势地蜷伏在栏杆上面，对他做出一种不高兴的神气。太阳晒得厉害，从客店的阴暗的过道中送出一股热的黑麦面包的味道。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想得出神了。“我的儿子……大学学士……阿尔卡沙[8]……”这些字眼翻来覆去地在他的脑子里打转；他竭力要去想些别的事情，可是这种思想又回转来了。他想起了亡故的妻子……他悲痛地喃喃说：“要是她活到现在就好了。”一只肥的、深蓝色的鸽子飞到路上，急急地到井边一个水洼跟前去喝水。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刚在望它，可是他的耳朵已经听到了由远处驶近的车轮声……

“老爷，一定是他们来啦，”听差从大门口过来报告。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跳起来，注意地顺着公路望去。一辆三匹驿站马拉的四轮马车出现了；他还看见车子里面一顶大学生制帽的帽檐，一个熟悉的亲爱的脸的轮廓……

“阿尔卡沙，阿尔卡沙！”基尔萨诺夫一面叫着，一面挥动两只手跑着迎上去……不到一忽儿工夫，他的嘴唇便贴在一个年轻大学学士的无须的、带尘土的、太阳晒黑了的脸颊上面了。

[1] 1俄亩合1.093公顷。

[2] 指俄国抵御拿破仑入侵的卫国战争。

[3] 法语：阿加忒。意思是玛瑙。

[4] 旧俄俗，礼拜完毕以后，每个人都到十字架跟前去吻十字架。

[5] 塔夫利奇花园在彼得堡的住宅区，附属于塔夫利奇宫，花园的一部分在夏天开放，供人游览。塔夫利奇宫是女皇叶卡捷琳娜二世在一七八三年为她的宠臣波将金公爵修建的。

[6] 这个俱乐部的会员都是有钱的贵族和大官。

[7] 在一八四八年欧洲主要国家大都卷在革命波涛中间。尼古拉一世害怕俄国人民受到影响，曾下令禁止人们出国。

[8] 阿尔卡沙是阿尔卡季的小名。

二

“爸爸，让我先抖一下身上的尘土吧，”阿尔卡季说，由于旅途的辛苦，他的声音略有一点儿发哑，不过这还是孩子的声音，而且响亮悦耳，他高兴地回抱他的父亲，“我把你身上也沾上土了。”

“不要紧，不要紧，”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带着慈爱的笑容反复地说，他伸手在他儿子的大衣领子上拍了两三下，也把自己的外衣拍了两拍，“让我好好地看你一下，让我好好地看你一下，”他说着，便往后退了几步，可是他立刻又急急忙忙地向客店的院子走去，口里嚷着，“这边，这边，快给我们套马。”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似乎比他的儿子兴奋得多；他好像有一点儿慌张，又有一点儿胆怯。阿尔卡季止住他。

“爸爸，”他说，“让我介绍我的好朋友巴扎罗夫给你，我在信上常常提起他。他真好，居然肯到我们家里来做客。”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连忙转过身来，走到一个刚从四轮马车上下来、穿一件宽大的带穗子的长外衣的高个子跟前，那人停了一忽儿才把手伸给他，可是他仍旧紧紧地捏住那个人的没有戴手套的红色的手。

“您这次光临，叫我十分高兴，而且非常感激，”他开始说，“希望……请教您的大名跟您的父名。”

“叶夫盖尼·瓦西里耶夫，”巴扎罗夫用懒洋洋的、然而响亮的声音答道；同时他翻下外衣的领子，让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看见他的整个面孔。这是一张瘦长脸，宽广的前额，上平下尖的鼻子，带绿色的大眼睛，淡茶色的下垂的连鬓胡子；一个安静的微笑使他的脸显得有生气，而且显出他的自信心和聪明来。

“亲爱的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我希望您在我们这儿不至于感到沉闷无聊，”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继续说。

巴扎罗夫的薄薄的嘴唇微微一动，不过他并没有回答，只是举了一

下帽子。他的又长又密的深黄色头发盖不住他隆起的头骨。

“那么，阿尔卡季，”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又掉转身对他的儿子说，“要不要现在就套马，还是你们高兴休息一忽儿？”

“爸爸，我们还是回家休息吧。叫他们就套上马。”

“马上就走，马上，”父亲答应道，“喂，彼得，听见没有？赶快准备好，好孩子。”

彼得是一个受过训练的听差，他并不去吻小主人的手，只是远远地对他鞠一个躬，便穿过大门不见了。

“我是坐轻便马车来的，不过我另外给你的四轮马车预备了三匹马，”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唠叨地说，阿尔卡季向客店女主人要了一铁勺子的水来，正拿到嘴边喝着；巴扎罗夫点燃烟斗，向那个正在卸马的车夫走去。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接着往下说：“我的车里只有两个座位，我不知道你那位朋友怎样……”

“他会坐四轮马车的，”阿尔卡季低声打岔道，“请你不要跟他讲礼节，他是个了不起的人，非常朴素——你以后会明白的。”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车夫把马牵了出来。

“喂，转过身来，大胡子！”巴扎罗夫对四轮马车的车夫说。

“米秋哈，听见没有？”另一个车夫插嘴道，他正站在旁边，两只手插在他的羊皮衣服后面开的口里，“这位老爷怎样叫你？你真是个大胡子。”

米秋哈不答话，只是把帽子轻轻往上一推，然后从那匹流汗的辕马身上卸下缰绳来。

“快些，快些，伙计们，来帮个忙，”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嚷道，“一忽儿大家都有伏特加喝！”

不到一忽儿工夫马都套好了；父亲和儿子坐在轻便马车里，彼得爬

上了赶车的座位；巴扎罗夫跳进了四轮马车，把头放在皮枕上，于是两部车就辘辘地跑走了。

三

“你毕竟做了大学学士，回到家里来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他一忽儿拍拍阿尔卡季的肩头，一忽儿拍拍阿尔卡季的膝盖，接着又说一句，“毕竟回来了。”

“伯父身体怎样？他好吗？”阿尔卡季问道，虽然他心里充满了真诚的、而且带点儿孩子气的喜悦，可是他却愿意在这个时候尽可能少谈感情话，只说一些普通的家常话。

“很好。他原本要跟我一块儿来接你的，可是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又改变了主意。”

“你等了我很久吗？”阿尔卡季问道。

“哦，大约五个钟头吧。”

“我的好爸爸！”

阿尔卡季立刻转过身去，在他父亲的脸颊上接了一个很响的吻。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轻轻地笑出声来。

“我给你预备了一匹多好的马，”他说，“你等着瞧吧。你的屋子也重新糊过了。”

“巴扎罗夫有一间屋子吗？”

“我们给他预备一间就是了。”

“爸爸，请你好好地待他。我没法跟你说得明白我多么看重他的友谊。”

“你跟他认识不久吧？”

“不久。”

“啊，难怪我去年冬天没有见到他。他是研究什么的？”

“他的主要科目是自然科学。不过他什么都知道。他明年还要去考医生呢。”

“啊！他还是念医科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他不做声了。过一忽儿他又伸手指着前面问道：“彼得，那些赶车的是我们的农民吗？”

彼得朝他主人指的方向望去。几辆大车在一条狭窄的小路上急急地跑过，拉车的马都没有加上马衔。每辆车上有一两个敞开羊皮袄的农民。

“老爷，是的。”彼得答道。

“他们往哪儿去，——进城去吗？”

“我想一定是进城去。”彼得轻蔑地再加一句，“上酒馆去，”同时他微微地侧身向着车夫，好像在征求车夫的同意似的。可是车夫动也不动一下：他是一个旧式的人，并不赞成现代的新的见解。

“今年农民给我找了不少的麻烦，”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接着对他的儿子说，“他们不肯缴租。你又有什么办法？”

“可是你还满意那些雇来的长工吧？”

“还好，”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低声答道，“可是不幸有人鼓动他们跟我捣乱；他们不肯多出力干活。他们把马具弄坏了。不过他们耕地还不错。一切困难都会得到解决的。你现在对田上的事情有没有兴趣？”

“家里没有一个阴凉地方，真可惜，”阿尔卡季不回答他的问话，却另外说。

“我在北面露台上搭起了一个凉棚，”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现在我们可以在露天吃饭了。”

“那么这会太像避暑的别墅了……可是这是废话。这儿空气真好！味道多么新鲜！真的，我觉得世界上再没有一块地方有我们这儿草地这样香的！而且天空也……”

阿尔卡季突然闭了嘴，偷偷地朝背后看了一眼，就不再说下去。

“不错，”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接嘴说，“你是在这儿出世的，所以你对这儿的一切都有一种特别的……”

“得啦，爸爸，一个人生在哪一个地方，那是没有关系的。”

“可是……”

“不，这绝对没有关系。”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偷偷地看了他儿子一眼，车子又走了半里的光景，他们两个人谁都没有讲话。

“我不记得我给你的信里提过没有，”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开口说，“你的老奶奶叶戈罗夫娜死了。”

“真的？可怜的老婆婆！普罗科菲奇还在吗？”

“还在，一点儿也没有改变。还是那样地整天唠叨。老实说，你在马利因诺找不到多少改变的。”

“总管[1]还是旧人么？”

“啊，这却换了人了。我决定：那些做过家仆的农奴解放以后，就不再留用，或者至少我不给他们做什么负责任的事情，”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看见阿尔卡季望着彼得，便放低声音解释道：“Il est libre，en effet，[2]不过，他只是一个当差。我现在用的总管是一个城里人，看起来倒是个很能干的小伙子。我给他一年二百五十卢布的薪水。可是，”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到这里，便伸手去擦他的前额和眉毛，这在他向来是一种心里不安的表示，“我刚刚对你说过，你在马利因诺找不到什么改变……这句话并不十分正确。我觉得我应当事先对你说明，虽然……”

他吞吞吐吐地过了一忽儿，然后用法语说下去：

“也许一个严正的道学家会说我的坦白是不适当的；可是一来，事情隐瞒不了，二来，你也知道：我对于父子间的关系素来有一种特别的主

张。当然，你也有权责备我。在我这样的年纪……一句话说完……那个……那个姑娘，你也许已经听见说过她了……”

“费尼奇卡吗？”阿尔卡季顺口问道。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红了脸。

“请你不要大声提她的名字……唔，是的，……她现在跟我住在一块儿。我把她搬进我家里来了……占了两间小屋子。不过这是可以变动的。”

“啊，爸爸，为什么要变动呢？”

“你那位朋友要在我们家里做客……这有点儿不方便。”

“请你不用担心巴扎罗夫。他完全不管这种事情。”

“好的，可是对你也不便，”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又说，“糟糕的是——我们那间小耳房又太糟。”

“得啦，爸爸，”阿尔卡季打岔说，“你好像在道歉似的；你不害羞吗？”

“自然，我应当害羞。”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答道，他的脸越发红了。

“得啦，爸爸，得啦；请你不要再说了！”阿尔卡季温存地微笑道。他又暗暗地想：“这有什么可以道歉的呢？”他的心里充满了对于这位善良而软弱的父亲的一种带宽大意味的爱，同时还夹杂着一种暗中以为自己优越的感觉。“请你不要讲了，”他再说一遍，不由自主地感到自己思想的进步和解放而大为得意了。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还在擦自己的前额，这个时候便从手指头底下看了儿子一眼，心里一下子痛起来……可是他马上又责备他自己。

“这就到了我们的地了。”过了好一忽儿工夫他又说。

“我想前面就是我们的林子吧？”阿尔卡季问道。

“是，是我们的。只是我把它卖出去了。今年他们就要来砍的。”

“为什么要卖掉呢？”

“我需要钱用；况且那片地也得分给农民。”

“是那些不缴租的农民吗？”

“那是他们的事情；不过他们总有一天会缴租的。”

“这林子很可惜。”阿尔卡季说，他便眺望起四周的景物来。

他们所经过的田野够不上说是风景如画的。一片一片的田地接连着，一起一伏地一直连到天边；有些地方可以看见小树林，还有一些曲曲折折的峡谷，里面长满了稀疏的矮树，看起来就跟叶卡捷琳娜女皇[3]时代的旧式平面图上面绘出的一样。他们还经过一些两岸崩落的小河，狭堤分隔的小湖；他们又看见一些小村庄，矮木屋的漆黑的屋顶有好多都塌了一半，矮树编成围墙的谷仓倾斜了，它那荒废的打麦场旁边的大栅门也张开了大嘴。教堂中间有的是砖砌的，泥灰也剥落了；有的是木头造的，上面的十字架也歪斜了，墓园里长满了荒草。阿尔卡季的心渐渐地紧缩起来。好像故意似的，他们沿途遇见的农民都穿着破旧的衣服，骑着瘦弱可怜的小马，路旁的柳树让人剥下树皮、弄断树枝，像一排衣服褴褛的乞丐；瘦小的、毛蓬蓬的、显然是饥饿的母牛贪心地乱嚼着沟边的野草。它们好像刚从什么凶恶残暴的猛兽的利爪下面逃了出来似的；在明媚可爱的春天里面看见这些瘦弱的畜生的悲惨可怜的模样，使人想起那个充满风暴和霜雪的、漫长的、寂寥寡欢的严冬的白色魔影……“不，”阿尔卡季想道，“这不是一个富饶的地方：它给人的印象不是丰裕和勤劳；它不能够，不能够照这样下去，改革是绝对必需的……可是怎样实行改革呢，又从什么地方开头呢？”

阿尔卡季这样地思索着……可是就在他思索的时候，春天又发挥了它的力量。四周全是金绿色，那一切，树啊，矮林啊，草啊，正在灿烂地发光，并且在暖风的轻拂下广泛地、轻柔地荡漾；百灵鸟的嘹亮的歌声不绝地从四面涌来，田凫或是唱着歌在低洼的草地上盘旋，或是静静地掠过草坡飞去；白嘴鸦在长得不高的春麦田里昂首阔步，让这一片新

绿衬出它们的乌黑；一忽儿它们又隐在已经变白了的裸麦中间，不时从那烟雾一般的麦浪中伸出它们的头来。阿尔卡季看了又看，他的愁思逐渐减淡，消失……他脱下他的大衣，望着他的父亲，脸色显得十分高兴，而且带着孩子气，他的父亲便又把他拥抱了一下。

“现在已经不远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只要爬上那小山，就看得见宅子了。阿尔卡沙，我们在一块儿一定过得很好；倘使你不厌烦的话，你还可以帮我管理田产。我们现在应当多接近，应当好好地互相了解，你说对不对？”

“自然啦，”阿尔卡季说，“可是今天天气真好！”

“这是特地欢迎你的呢，我的好孩子。这是春天的最好的日子。不过我赞成普希金的意见——你记得不记得，他在《叶甫盖尼·奥涅金》[4]里写了这样的句子：

> 你来了，给我带来几多忧愁，
>
> 春天，春天，恋爱的时候！
>
> 多么……”

“阿尔卡季，”巴扎罗夫的声音从后面的四轮马车里传来，“给我递根火柴来，我没有东西点我的烟斗。”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停止了念诗，阿尔卡季正带了惊讶（但也不是没有同情）地听着，这时连忙从衣袋里掏出一个银的火柴匣子，叫彼得给巴扎罗夫送过去。

“你要不要一支雪茄？”巴扎罗夫又嚷道。

“给我也好。”阿尔卡季答道。

彼得回到车里，除了火柴匣子以外，还带给他一支又粗又黑的雪茄，阿尔卡季立刻点起烟来，于是在他身边散出了一种劣等烟的又浓又辣的气味，使那个从小就不抽烟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不得不把鼻子掉开，不过他竭力不让他的儿子觉察到，免得会叫阿尔卡季见怪。

一刻钟以后两部马车停在一所红铁皮屋顶、灰色墙壁的新的木头宅子的台阶前。这便是马利因诺，它又叫“新村”，农民却给它起了一个外号叫“穷庄”。

[1] 总管是贵族家的管事和领地管理人。他还照料家务，并且管理全家的男女仆人。

[2] 法语：的确，他是自由的。

[3] 即叶卡捷琳娜二世（1729—1796），一七六二至一七九六年间的俄国女皇。

[4] 俄国大诗人普希金的长篇诗体小说。

四

并没有一大群家仆跑出来到台阶上迎接主人；只有一个十二岁光景的小姑娘出现。在她的后面又从宅子里走出一个年轻人，相貌很像彼得，穿了一件灰色短号衣，号衣上钉着刻了纹章的白扣子，这是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基尔萨诺夫的听差。他不做声地开了轻便马车的门，又解开四轮马车的暖帘。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同他的儿子，还有巴扎罗夫，三个人下了车，走过一间黑暗的、几乎是空空荡荡的大厅（就在这儿门背后闪出一个年轻女人的脸），进了一间有着最新式陈设的客厅。

“我们现在到家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他取下帽子，把头发往后一甩，“要紧的是现在应当吃晚饭，就好休息了。”

“吃点儿东西的确是不坏的，”巴扎罗夫说，他伸了一个懒腰，就在一张沙发上坐下来。

“不错，不错，我们马上就开晚饭，”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无缘无故地跺脚说，“啊，普罗科菲奇来得正是时候。”

进来一个六十岁光景的人：白头发，黑瘦的脸，身上穿了一件带铜钮扣的棕色常礼服，脖子上围着一条淡红色的领巾。他笑嘻嘻地走过来，吻了阿尔卡季的手，又对客人鞠了一个躬，便退到门口，反背着手立在那儿。

“他回来了，普罗科菲奇，”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他毕竟回到我们这儿了……啊，你觉得他怎样？”

“再好没有的了，老爷，”老人说着，又咧开嘴笑了笑，可是他马上皱起他的浓眉来，“您吩咐就开晚饭吗？”他郑重地问道。

“好，好，就开吧。不过，您要不要先到您屋子去看看，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

“不要，谢谢；这倒用不着。不过请您叫人把我的小手提箱拿到那儿去，还有，我这件衣服也带去。”他说着，便把身上那件外衣也脱下来。

“很好，普罗科菲奇，接住这位先生的大衣。（普罗科菲奇带着莫名其妙的神气用双手接过了巴扎罗夫的衣服，把它捧得高高的，踮起脚走出房去。）阿尔卡季，你要不要到你屋子里去一下？”

“是的，我倒应该去洗洗脸。”阿尔卡季答道，他向着房门走去，这个时候恰好有一个人从外面走进客厅来。这是一个中等身材的人，穿一套深色的英国式衣服，系一条时髦的低领结，穿一双漆皮鞋。他是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基尔萨诺夫，看起来大约有四十五岁。他那剪得短短的灰白头发发着黝暗的光，像新的银子一样；在他那血色不好、但没有一条皱纹的脸上，五官十分端正，而且光洁，就好像是用一把精巧的小凿子雕刻出来似的；这张脸上还留着当年那种惊人之美的痕迹，那一对明亮而漆黑的椭圆形眼睛尤其美。阿尔卡季的伯父的整个外貌，在贵族的高傲和优雅之外，还保留着青春的和谐，以及一般过了二十岁的人所少有的那种超脱世俗的憧憬。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从裤袋里伸出他那有着粉红色长指甲的好看的手来，这只手给他那扣上单独一颗大猫眼石钮扣的雪白袖口陪衬着，显得更好看了。他把手伸给他的侄儿。他先行了西欧式的shake-hands [1] ，以后他又照俄国规矩同侄儿亲了三下，这就是说，他用他的洒了香水的小胡子在阿尔卡季的脸颊上挨了三下，口里说：“欢迎。”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把他介绍给巴扎罗夫：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稍微弯了一下他的柔韧的身子，并且微微一笑，算是招呼了巴扎罗夫，他并不伸手给客人，反而把它放回裤袋里去了。

“我倒以为你今天不会来了，”他用悦耳的声音说，亲切地摇了摇身子，耸了耸肩，同时露出他一嘴漂亮的白牙齿，“路上出了什么事吗？”

“一点儿也没有，”阿尔卡季答道，“只是我们稍微耽搁了一下。不过我们现在饿得跟饿狼一样。爸爸，请催普罗科菲奇快开晚饭。我马上就回来。”

“等着，我跟你一块儿去。”巴扎罗夫突然从沙发上立起身来说。两个年轻人一路走出去了。

“这是什么人？”帕维尔·彼得罗维奇问道。

“阿尔卡季的朋友，据他说，是一个很聪明的人。”

“他是不是到我们这儿来做客？”

“是的。”

“这个长头发的家伙吗？”

“唔，是的。”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用他的指甲敲着桌面。

“我觉得阿尔卡季s’est dégourdi [2]，”他说，“我高兴看见他回来了。”

在晚饭桌上大家很少讲话，尤其是巴扎罗夫，他几乎什么话也不说，可是他吃得多。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讲了他在自己所谓农庄生活中所遇到的种种事故，又讲起一些就要发布的政府的新法案 [3]，还谈到各种委员会，选派代表，以及采用机器的必要，诸如此类的问题。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在饭厅里慢慢地来回走着（他向来不吃晚饭），有时候他拿起酒杯尝一点儿红酒，偶尔还发出一两声“啊，啊哈！哼！”一类的惊叹。阿尔卡季讲了一些彼得堡的新闻，可是他觉得有一点儿拘束（通常一个年轻人刚刚脱离小孩时期，又回到人们一向把他当作小孩看待的地方来，他就会有这样一种拘束的感觉）。他讲话故意把句子拉长，并且避开用“爸爸”这个字眼，有时候他还叫起“父亲”来，不过只是在牙齿缝里含糊地叫了一下，他装出毫不在乎的神气只顾把酒往自己的杯子里斟，虽然超过了他的酒量，他还是喝光了。普罗科菲奇不转眼地望着他，嘴唇不停地在嚼动。吃过晚饭大家马上散去了。

巴扎罗夫穿着睡衣坐在阿尔卡季的床沿上，抽一支短烟斗，对阿尔卡季说：“你那位伯父真是个怪人。想不到在乡下居然有这样漂亮的装束！他的指甲，指甲，你应当把它们送到展览会去！”

“啊，你原来不知道，”阿尔卡季答道，“他当时还是一个大交际家。

哪一天我来把他的事情讲给你听。他从前是一个美男子，不知道迷倒过多少女人。”

“啊，真有这回事！他原来在纪念他的过去的风流。可惜这儿没有一个可以给他迷倒的女人。我一直在看他：他那漂亮的硬领就像大理石的一样，他的下巴刮得真干净。可是，阿尔卡季·尼古拉耶维奇，你说，这是不是很可笑？”

“也许是的，不过他实在是一个好人。”

“一个古董！可是你父亲倒不坏。他浪费时间去读诗，对田产管理的事情却懂得很少，不过他的心是好的。”

“我父亲是一个很难得的好人。”

“你有没有注意到他那种局促不安的样子？”

阿尔卡季摇摇头，好像在表示他自己并没有局促不安的样子。

“这些上了年纪的浪漫派真古怪，”巴扎罗夫继续说，“他们拼命发展他们的神经系统……弄得自己老爱激动。可是，再见！我房间里有一个英国洗脸盆，可是房门却锁不上。不过这究竟是值得鼓励的——英国洗脸盆，这代表着进步啊[4]！”

巴扎罗夫走了。阿尔卡季觉得非常快乐。睡在自己的家中，躺在睡惯了的床上，盖着一双亲爱的手（这也许是那个亲爱的老奶妈的手，那一双亲切的、温柔的、不知道疲倦的手）所做的被子，这是多甜蜜啊。阿尔卡季又想起了叶戈罗夫娜，便叹了一口气，祷祝她的灵魂在天上平安……可是他并不为他自己祷告。

阿尔卡季同巴扎罗夫两个人不到一忽儿的工夫就睡着了，可是这家里还有一些别的人好久都没有睡着。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因为儿子回家，非常兴奋。他躺在床上，并不吹灭蜡烛，却用手支住头，想了好久。至于他的哥哥，过了夜半有好久了，仍然坐在书房里的壁炉前面一张宽大的甘卜士[5]制造的扶手椅上，壁炉里还有未燃完的煤在燃烧。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还没有脱衣服，只是脚上的漆皮鞋现在换了一双红色的、没

有后跟的中国拖鞋。他手里拿着最近一期的Galignani [6] ，可是他并不读它；他不转睛地望着壁炉，那儿有一股带蓝色的火焰闪起来，灭了，又再冒上来……上帝知道他在想些什么，不过他所想的并不单是过去的事情：他的脸上带着专注的、忧郁的表情，这就不是一个单单在回忆过去的人的表情了。在后面的一间小小的内屋里，一个穿浅蓝色长袖短棉衣的年轻女人坐在一只大箱子上面，她用一方白头帕包住她一头的黑发，这便是费尼奇卡，她一忽儿在倾听着什么，一忽儿在打瞌睡，一忽儿又抬起头看那扇开着的门，门里看得见一个小孩的摇床，还可以听见一个睡熟了的婴孩的均匀的呼吸。

[1] 英语：握手。

[2] 法语：比较活泼了。

[3] 指两年后，即一八六一年公布的农奴解放的法令。

[4] 当时俄国的旧式洗脸盆，脸盆里没有塞子，顶上有一个贮水槽，放水时得踏动下面的踏板。

[5] 法国人甘卜士（Gambes）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在彼得堡开设家具店，制造各种家具。

[6] 《加里聂安尼报》原名《The Galignani's Messager》（《加里聂安尼消息报》），是意大利人G.A.Galignani一八一四年在巴黎创办的自由主义的英文日报，有政治、文学、商业各栏。

五

第二天早晨巴扎罗夫醒得比谁都早，就到外面去了。“啊，”他向四周望了一望，不觉想道，“这个小地方并没有什么值得夸口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把土地和他的农民们划清界限以后，他只好在一块四亩大小的平坦的荒地上盖自己的新公馆。他修了一所住宅，还修了附属房屋和养畜场，另外又布置了一个花园，挖了一个池子，打了两口井；可是种的小树长得并不好，池子里也没有积多少水，井水又带一点儿咸味。只有那个丁香和刺槐编的凉亭还长得不错；他们有时候就在这个亭子里喝茶吃饭。巴扎罗夫不到几分钟就走遍了园里的小径；他又看过了牛棚和马房，碰到了两个家仆的男孩，他立刻跟他们做了朋友，三个人一块儿到离这个公馆一里远的小水塘捉青蛙去了。

“老爷，你拿青蛙来做什么用？”一个男孩问道。

“我就要告诉你什么用处，”巴扎罗夫答道，虽然他对身份比他低的人从不放任，对待他们也很随便，可是他有一种容易得到那些人的信任的特殊本领，“我要把青蛙剖开，看看它的身子里头是怎么一回事，因为你我跟青蛙是一模一样，不过我们用脚走路罢了，这样我也会知道我们身子里头是怎么一回事了。”

“你要知道它有什么用呢？”

“为了有一天，要是你生了病，请我去医治，我免得弄错。”

“那么你是一个医生吗？”

“对啦。”

“瓦西卡，听见没有？老爷说你我都是跟青蛙一样的，真古怪！”

“我害怕它们，害怕那些青蛙。”瓦西卡说，他是一个七岁的孩子，头发白得像亚麻一样，光着脚，穿一件带硬领的灰色粗布宽上衣。

“干吗要害怕？难道它们还咬人？”

“得啦，小哲学家们，跳到水里去吧。”巴扎罗夫说。

这个时候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也已经起来了，他去看阿尔卡季，阿尔卡季已经穿好衣服。父子两个走出屋子到露台上去，坐在凉棚下面；栏杆旁边，桌子上，几大束丁香花中间，一个茶炊正在咝咝地响。来了一个小姑娘，她就是昨天在台阶上第一个来迎接他们的。她细声地说：

“费多西娅·尼古拉耶夫娜 [1] 不大舒服，她不能够来；她叫我来问您，是您高兴自己斟茶，还是要她差杜尼亚莎来？”

“我自己斟，自己斟，”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连忙接嘴说。“阿尔卡季，你茶里是放奶油，还是放柠檬？”

“放奶油吧，”阿尔卡季答道，停了一忽儿他忽然询问地说，“爸爸？”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慌张地望着他的儿子。

“什么？”他说。

阿尔卡季埋下眼睛。

“爸爸，要是我问话问得不得体，就请你原谅我，”他开始说，“可是你自己昨天对我很坦白，所以我才敢坦白地讲话……你不会生气吧？……”

“你说吧。”

“你使我有勇气来问你……是不是因为我在这儿，所以费……所以她才不出来斟茶吗？”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稍微掉开脸。

“也许，”他末了说，“她以为……她不好意思……”

阿尔卡季迅速地看了父亲一眼。

“她用不着不好意思。第一，你知道我的想法（阿尔卡季说这句话的

时候感到十分的愉快），第二，你想，我对你的生活，你的习惯会有一丝一毫的干涉吗？而且我相信你挑选的人不会不好；你既然要她住在你家里来，那么她一定配得上你；无论如何，儿子总不是父亲的审判官——尤其是我，尤其是像你这样的父亲，你从来就没有限制过我的任何自由。”

阿尔卡季的声音起初微微发颤：他觉得自己很宽大，不过同时他也知道他有一点儿像在教训自己的父亲似的；可是一个人的声音在他自己身上会发生很大的效力，所以阿尔卡季说到最后，声音变得坚决了，简直说得有声有色。

“谢谢你，阿尔卡沙，”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声音含糊地说，他的手又去摸他的眉毛和前额，“你的猜想的确有理。自然，这个女孩子要是不配的话，我不会这样做的……这不是我一时的轻举妄动。我跟你讲这个也不大好讲；不过你会明白她实在不便出来见你，尤其是在你回家以后的第一天。”

“那么我去看她吧，”阿尔卡季又激起一阵宽大的感情嚷道，一面从座位上跳起来，“我去跟她说明白，她用不着在我面前不好意思。”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也站了起来。

“阿尔卡季，”他说，“我求你……你怎么能……那儿……我还没有告诉你……”

可是阿尔卡季已经不听他的话，跑出了露台。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望着儿子的背影，感到很窘，又在椅子上坐下了。他的心跳得厉害……他这个时候是不是想到他们父子中间将来的关系不可避免地会变得很异样？他是不是觉得要是他一点儿也不提起这桩事情，阿尔卡季会更尊敬他？他是不是在责备他自己的过错？——这是很难说的；这些感觉他心里都有，不过还只是一些模糊不清的感触，可是他的脸还红着，心也跳得更厉害了。

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阿尔卡季回到露台上来了。

“父亲，我们已经认识了！”他嚷道，脸上露出亲爱和得意的神

情，“费多西娅·尼古拉耶夫娜今天真的不大舒服，她停一忽儿还会来的。可是你为什么不告诉我，我有一个弟弟呢？本来我昨晚上就该去亲他了，不用等到现在的。”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打算说什么话，他打算站起来，张开胳膊……阿尔卡季已经抱住了他的脖子。

“这是什么意思？又拥抱起来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声音从后面送过来。

他这个时候来得正好，父亲和儿子都高兴，因为有些叫人感动的场面是人们很难长久忍受的，他们倒愿意它尽快地结束。

“这有什么奇怪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很高兴地说，“你想一想我等了阿尔卡沙多少年了……昨天起我还没有时间好好地看他一下。”

“我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就是我自己，也并不是不想跟他拥抱。”

阿尔卡季走到他的伯父跟前，他又感觉到他的脸颊给伯父的洒过香水的小胡子亲了一下。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在桌子旁边坐下来。他穿了一件很讲究的英国式的晨服，头上戴一顶小小的土耳其帽。这顶土耳其帽和那条随意结起来的小领结都表示着乡村生活的无拘束；可是他的衬衫（这衬衫的确不是白的，因为配着晨服，便穿了有条纹的衬衫）上的硬领还是像平日那样严正地衬出那个刮得很光滑的下巴来。

“你那位新朋友呢？”他问阿尔卡季道。

“他不在家；他一向都是起得很早，就到外面去了。我们最好不要去管他；他不喜欢礼节。”

“不错，我也看得出来。”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从容地在他的面包上涂着牛油，“他打算在我们这儿久住吗？”

“那要看他的意思怎样。他是打这儿经过，去看他的父亲。”

“他的父亲住在什么地方？”

“就在我们这一省，离这儿有八十俄里。他在那地方有个小小的田庄。他以前做过团的军医。”

“哦，哦，哦，哦……怪不得我老是问自己：‘我在什么地方听见过巴扎罗夫这个姓呢？’……尼古拉，你还记得我们父亲那一个师里头有一个军医巴扎罗夫吗？”

“好像是有的。”

“不错，不错，一定的。那个军医就是他的父亲了。嗯！”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摸了摸他的小胡子，接着又不慌不忙地问道，“那么，现在这位巴扎罗夫先生究竟是一个怎样的人呢？”

“您问巴扎罗夫是一个怎样的人？”阿尔卡季微笑道，“大伯，您要我告诉您他究竟是一个怎样的人吗？”

“好侄儿，请讲吧。”

“他是一个虚无主义者。”

“什么？”尼古拉·彼得罗维奇问道，这时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正拿起一把刀尖上还挑着一块牛油的刀子，也停住不动了。

“他是一个虚无主义者。”阿尔卡季再说一遍。

“一个虚无主义者，”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依我看，那是从拉丁文nihil（无 ）来的了；那么这个字眼一定是说一个……一个什么都不承认的人吧？”

“不如说是：一个什么都不尊敬的人。”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插嘴说，他又在涂牛油了。

“是一个用批评的眼光去看一切的人。”阿尔卡季说。

“这不还是一样的意思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

“不，这不是一样的意思。虚无主义者是一个不服从任何权威的人，他不跟着旁人信仰任何原则，不管这个原则是怎样受人尊敬的。”

“那么你觉得这是好的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插嘴问道。

“大伯，那就看人说话了。它对有一些人是好的，可是对另一些人却很不好。”

“原来是这样。我看，这不是跟我们一道的。我们旧派的人，我们以为要是一个人，照你的说法，不信仰一种‘原则’（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照法语读音轻轻地念这个字，把重音放在后面，阿尔卡季却恰恰相反，把重音放在前面），那么连一步也走不通，一口气也吐不出来。Vous avez changé tout cela，[2] 愿上帝保佑你们健康，给你们将军的官衔吧，[3] 我们将来只好来欣赏你们这些先生们……那叫做什么呢？”

“虚无主义者。”阿尔卡季声音很清楚地说。

“不错。以前是黑格尔主义者[4]，现在是虚无主义者。我们以后再来看你们怎样在真空中，在没有空气的空间中生存；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弟弟，请你按一下铃，现在是我喝可可茶的时候了。”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按了铃，大声唤着：“杜尼亚莎！”可是来的不是杜尼亚莎，费尼奇卡本人到露台上来了。她是一个二十三岁光景的少妇，白嫩的皮肤，浓黑的头发，乌黑的眼珠，孩子般微微鼓起的红嘴唇，还有一双细嫩的小手。她穿了一件细花布衫子，一条浅蓝色的新领巾松松地披在她的圆圆的肩头。她端着一大杯可可茶，放在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面前，带着十分羞窘的神情。她那美丽脸庞的细嫩皮肤上泛起一阵红晕。她埋下双眼，立在桌旁，指尖微微挨到桌面。她好像在害羞不该来，同时她又好像觉得她有权利到这儿来似的。

帕维尔·彼得维罗奇正色地皱紧了眉头，尼古拉·彼得罗维奇露出忸怩不安的样子。

“费尼奇卡，早。”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从牙缝里含糊地说了这一句。

“早，老爷。”她答道，声音不高，却相当清脆。她偷偷瞥了阿尔卡季一眼，他对她和善地微微一笑，她悄悄地走开了。她走起路来身子有点摇摆，可是连这一点也跟她相称。

露台上静了几分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慢慢地喝着她的可可茶，忽然抬起头来。

“虚无主义者先生光临了。”他低声说。

巴扎罗夫果然穿过花园踏着花坛走来。他的亚麻布衣裤上沾满了污泥；他的旧圆帽顶上挂着一根水塘里的水藻；他右手提着一个小袋子；袋里有活的东西在动。他很快地走近了露台，点一个头，说道：

“各位，早安；对不起，喝早茶我来晚了。我马上就回来；我得先把这些俘虏安顿好。”

“那里面装的是什么，蚂蝗么？”帕维尔·彼得罗维奇问道。

“不，是青蛙。”

“您吃它们还是养它们？”

“拿来做实验。”巴扎罗夫随口回答一句，就走进屋子去了。

“那么他是要解剖它们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他不相信原则，却相信青蛙。”

阿尔卡季带着惋惜的神情看看他的伯父；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偷偷地耸一耸肩头。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本人觉得他的俏皮话失败了，便谈起农事和新的总管来，那个总管昨天跑来对他发牢骚，说一个叫做福玛的长工“放荡”，不听管教。他顺便说：“他是一个这样的伊索[5]：他到处对人说自己是个坏人，待上一阵，他就会傻得好些。”

[1] 费多西娅·尼古拉耶夫娜是费尼奇卡的本名和父名。

[2] 法语：你们把这一切都改变了。

[3] 出自格里鲍耶陀夫的剧本《聪明误》第二幕第五场。

[4] 黑格尔（1770—1831），十八世纪末至十九世纪初德国唯心主义哲学的最大的代表人物。黑格尔主义者就是信仰他的学说的人，有一个时期一般俄国青年都喜欢谈黑格尔的学说。

[5] 伊索（公元前620—前560年左右），著名的希腊寓言家；但在俄国旧时“伊索”这个名称用作讽刺语，用以表示言语费解而行为古怪的人。

六

巴扎罗夫回来，坐在桌子旁边，匆忙地喝着茶。基尔萨诺夫两弟兄默默地望着他。阿尔卡季在旁边一忽儿偷偷地看他的父亲，一忽儿又偷偷地看他的伯父。

“您出去走得很远吗？”末了，还是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开口问道。

“走到白杨林子那边有个小水塘的地方。我惊起了五、六只山鹬。阿尔卡季，要是你，准可以打死它们。”

“那么您不打猎吗？”

“不。”

“您是专门研究物理学的吧？”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发问道。

“是的，物理学；一般的自然科学。”

“听说日耳曼人最近在这方面大有成就。”

“不错，德国人在这方面是我们的老师。”巴扎罗夫随口答道。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日耳曼人”，不说“德国人”，明明带着讥讽的意味；可是没有人注意到这个。

“您居然把德国人看得这样高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他故意装出过于客气的样子。他心里有点儿不高兴了。他的贵族气质受不了巴扎罗夫那种极端的随便。这个医生的儿子非但不知道拘谨，并且常常用粗鲁和不愿意的态度回答别人的问话，他的声音里有一种粗野的、甚至近乎无礼的调子。

“那边的科学家都是些能干有用的人。”

“啊，啊。那么您对于俄国的科学家一定不这么看重了。”

“大概是这样的。”

“这倒是很值得人钦佩的谦虚呢，”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把身子一挺，头向后仰，说道，“不过这又是怎么一回事呢？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刚才明明对我们说过，您是不承认任何权威的？那么您是不是相信他们呢？”

“为什么我要承认他们呢？我又应当相信什么呢？他们说的话有道理，我同意，这就完了。”

“那么德国人说的都是有道理的话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他脸上带着一种淡漠而疏远的表情，仿佛他已远远地退到云端去了。

“也不尽然。”巴扎罗夫答道，他打了一个短短的呵欠。显然他并不想继续辩论下去。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望了望阿尔卡季，好像想对他说：“我应当讲，你的朋友真有礼貌。”

“至于我呢，”他勉强接着往下说，“我也许有不对的地方，可是我不喜欢德国人。我讲的还不是俄国的德国人：我们都知道他们是什么人。可是连在德国的德国人我也不喜欢。以前还有几个像样的；他们有过——譬如席勒，还有他叫什么……啊，歌德……我弟弟特别欣赏他们……可是现在德国人中间全是些化学家和唯物主义者……”

“一个好的化学家比二十个普通的诗人还有用。”巴扎罗夫说。

“哦，原来是这样，”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应道，他好像快要睡着了似的，微微抬起眉毛来，“我看，您是不承认艺术的了？”

“赚钱的艺术或者‘包治痔疮’[1] 的艺术！”巴扎罗夫带着轻蔑的微笑说。

“啊，先生，啊，先生。我看，您真喜欢开玩笑。那么您是一切都不承认了？好吧，那么您就只相信科学？”

“我已经对您讲过，我什么都不相信；您所谓的科学是什么呢——是指那一般的科学吗？某一种某一门的科学是有的，就跟某一种行业，某

一种职位一样；可是所谓一般的科学却并不存在。”

“很好，先生。那么对于其他在人们日常生活中业经公认的法则，您也是抱着同样否定的态度吗？”

“这是什么，是在审问么？”巴扎罗夫问道。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脸色略微发白……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觉得他应当插进去讲话了。

“我们改日再跟您详细讨论这个问题吧，亲爱的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我们要听听您的意见，我们自己也有些意见发表。拿我个人来讲，我知道您在研究自然科学，我非常高兴。我听见人说李比希 [2] 在田地施肥这方面有过很了不起的发见。您在农业方面是可以给我帮忙的；您可以给我提供一些有益的意见。”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我愿意效劳；可是李比希离我们还远得很！一个人应当先学会了字母，然后才拿起书来念。我们现在连头一个字母都还没有念。”

“我看出来，你的确是一个虚无主义者，”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心里想道。“不过还是请允许我随时向您请教吧，”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大声说；然后他又转身向他的哥哥，“哥哥，我想，我们现在应当去跟总管谈话了。”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从座位上站起来。

“好的，”他说，眼睛并不看什么人，“一个人离开了那些才智非凡的人，到乡下住上五六年，真是不幸极了！你恰恰就变成傻子了。你竭力想不要把你学会的东西忘掉，可是——一转眼！——别人就会向你证明，那些都是废物了，他们还告诉你，有识之士早已不弄这种无聊的东西，而且还说你是个落后的老顽固了。这有什么办法呢！年轻的人自然比我们聪明得多。”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慢慢地转过身子，慢慢地走开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跟在他后面。

“他老是这样的吗？”那两弟兄刚把房门掩上，巴扎罗夫若无其事地问阿尔卡季。

“我要说，叶夫盖尼，你对他太不客气了，”阿尔卡季说，“你得罪他了。”

“怎么，难道要我去恭维他们，恭维这些乡下贵族吗！这不过是虚荣心、大交际家的派头和纨袴子弟的习气罢了。既然他是那样的脾气，他就该在彼得堡继续过他那种生活……可是，不用去讲他了！我找着了一种很少有的水甲虫，Dytiscus marginatus [3]，你知道它吗？我等一会儿给你看。”

“我答应过把他的历史告诉你。”阿尔卡季说。

“甲虫的历史吗？”

“啊，得啦，叶夫盖尼。是我伯父的历史。你就会知道他并不是像你所想像的那样。他应当受人怜悯，不该给人嘲笑。”

“我不跟你辩驳；不过你为什么要这样关心他？”

“叶夫盖尼，一个人要公平才好。”

“这又是从哪儿来的结论？”

“不，听我讲……”

于是阿尔卡季把伯父的历史告诉了他。这个，读者在下一章里就会找到。

[1] 这是卖药广告。

[2] 李比希（1803—1873），德国卓越的化学家。农业化学的奠基人之一。他提出所谓植物的矿物营养学说并指出矿物肥料的作用。

七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基尔萨诺夫最初和他的弟弟尼古拉一样在家里念书，后来才进了贵胄军官学校[1]。他自小便以漂亮出名；而且他很有自信力，有点儿喜欢挖苦人，有时又爱发点儿不讨人厌的小脾气——因此他很能讨人欢喜。自从他获得军官官衔以后，到处都看得见他的影子。他处处受到欢迎，他尽情地放任自己，甚至流于放荡、荒唐，干出种种傻事，可是这些举动在他身上也增加了不少动人之处。女人为他着迷，男人称他为纨袴子弟，却又在暗中妒忌他。我们已经提过，他当时和他的兄弟同住在一处，他真心爱他的兄弟，虽然他们完全不像。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腿有点儿瘸，他那细小、和悦的面貌常带忧愁，他有一对不大的黑眼睛和一头稀疏的软发；他贪懒，但也喜欢读书，可是在交际场中却显得拘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没有一个夜晚在家；他的机灵和大胆出了名（他把体操介绍到一班贵族子弟中间，使它成为一种时髦的娱乐）；他总共读过五六本法文书。他在二十八岁的时候就已经是上尉；一个光辉的前程在等待他。可是突然间一切都改变了。

那个时期在彼得堡的交际场中偶尔可以看到一位P公爵夫人，她至今还没有让人忘记。她有一个教养高、有礼貌而略带愚蠢的丈夫，没有儿女。她忽而出国远游，忽而又回到俄国，过着一种奇怪的生活。大家都说她轻佻，喜欢卖弄风情，她对每一种娱乐都热心得不得了，跳舞跳到精疲力尽快要倒下去，她喜欢跟年轻人一块儿尽情地笑闹，她通常总是在午饭时间以前在她的阴暗的客厅里[2]接待这些年轻客人；可是到了夜深，她便哭着，祷告着，一点儿也得不到安宁，常常痛苦地绞着双手在屋子里走到天明，或者脸色苍白，浑身发冷，坐在那儿读赞美诗集。可是一到白天，她又变成一位华贵的夫人；她又出去拜客，随处谈笑，任何事情只要能使她稍稍解闷，她便投身到那里面去。她生得长短合度，一条金色的发辫像黄金那样沉沉地一直垂过膝。可是她并不能说是一个美人：在她的整个面貌中只有一对眼睛是好的，而且连这一对并不算大的灰色眼睛也不是恰好的，但她的目光却是敏速，深沉，而且随便到了大胆的程度，沉思到了悒郁的程度——这是一种谜样的眼光。即使她口里絮絮地谈着无聊的空话，她的眼中仍然闪着异样的光辉。她打

扮得十分雅致。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在一个舞会上遇到她，同她跳了一回玛组卡舞[3]，虽然在跳舞的时候她没有讲过一句正经话，他却热烈地爱上了她。在爱情上他是常操胜算的，这一回他也是不久就达到了目的，可是他的轻易的成功并不曾减低他的热情。这反而把他更痛苦地，而且更牢地缚在这个女人的身上，这个女人就是在把整个身子交给他的时候，仍然有什么深藏着的、捉摸不到的东西保留着，那却是人所看不透的。她的灵魂里面究竟藏着什么呢，那只有上帝知道！她似乎受着一些连她自己也不明白的神秘的力量的支配，它们好像在任意玩弄她；她的有限的智力还不能够控制它们那种反复无常的脾气。她的一切举动不过是一连串的矛盾。她的惟一可以引起她丈夫无端疑心的几封信却是写给一个跟她并不熟的男人的，她的爱情里面带得有一种悒郁的成分；遇到她自己挑选的情人，她跟他在一块儿并不笑，也不闹着玩，她只是带着困惑的神情望着他，听他讲话。有时候，往往是突然间，这种困惑变成了寒冷的恐怖；她的脸上现出一种疯狂的、死一样的表情；她把自己锁在寝室里面，她的女用人把耳朵贴在锁孔上偷听，还听得见她那忍住的哭声。不止一次，基尔萨诺夫在幽会之后走回家去，他心里感到一种伤心、痛苦的烦恼，那是只有在无可挽救的失败以后才能够发生的。“我还希望什么呢？”他这样问他自己道，他的心一直在痛。有一回他送给她一只戒指，宝石上面刻着一个斯芬克斯[4]。

“这是什么？”她问道，“斯芬克斯吗？”

“是的，”他答道，“这个斯芬克斯就是您。”

“我？”她问道，慢慢地抬起她那谜样的眼光望着他。“您知道这是大大的恭维吗？”她毫无用意地微微一笑，她的眼睛仍然闪着那奇异的光辉。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在P公爵夫人爱他的时候，已经感到痛苦了；可是到她对他渐渐冷淡起来（这桩事情来得很快）以后，他差一点儿发了狂。他非常痛苦，又怀着满腔妒意，他不给她一点儿安静，老是跟在她后面。她终于受不了他这种无止息的追逐，便远去外国。他不听从朋友们的苦劝和长官们的忠告，辞去了军职，一直追她到国外；他在外国各处度过了四年光景，有时紧跟着她的踪迹，有时又故意让她跑开。他为

他自己害羞，他恨自己软弱没有志气……可是毫无用处。她的面影，那个难理解的、差不多毫无意思的、但又是迷人的面影已经深深地藏在他的心中。在巴登他又跟她和好了，而且她似乎比以前更热情地爱他……可是不到一个月，一切都完了，火焰闪起最后的亮光，便归于永灭。他预料着分离不可避免，便想退一步跟她做一个朋友，他还以为跟这种女人做朋友是可能的事……她秘密地离开了巴登，这以后便永远躲避基尔萨诺夫。他回到俄国，还想重过旧日的生活；可是他不能够回到从前的轨道上去了。他四处飘荡，好像是一个中魔的人；他仍旧到交际场中去；他仍旧保留着上流人物的那一切的习惯；他可以夸口他有了两三次新的恋爱上的成功；可是他对自己，对别人都不存一点儿指望了，他什么事也不做。他渐渐地老了，头发也灰白了；每天晚上坐在俱乐部里，悒郁无聊地消磨光阴，没精打采地参加独身者群的辩论，这成了他的必要的事情——我们都知道，这是不好的现象。自然，关于结婚问题，他连想也没有想到。这样地过了十年，十年的无色彩、无结果的岁月——而且过得那么快，可怕地快。拿光阴飞去的迅速来说，可没有一个地方赶得上俄国；不过人说在监牢里光阴飞去得更快。某一天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在俱乐部里吃午饭，听到了P公爵夫人的死讯。她半疯狂地病死在巴黎。他离开餐桌站起来，在俱乐部的屋子里踱了许久，又呆呆地立在牌桌旁边，可是他并不比平时更早地回家去。过了一些时候他接到一个包裹：里面是他送给公爵夫人的戒指。她在斯芬克斯上面画了两根像十字架的线，并且叫人转告他：谜语的答案就是——十字架。

这桩事情发生在一八四八年年初，正是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死了妻子来到彼得堡的时候。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自从他弟弟搬到乡下去几乎没有看见过他；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结婚的时间刚巧是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同公爵夫人初认识的时候。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从国外回来，去看他弟弟，他打算在他弟弟家里住两三个月，分享他弟弟的幸福，可是也只能勉强住了一个星期。这两兄弟的处境太不同了。在一八四八年，这种差异便减少了一些：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失掉了他的妻子，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失掉了他的回忆，自从公爵夫人死去以后他就竭力不去想她了。可是在尼古拉，却有一种并不会虚度这一生的感觉，他眼看着儿子长大起来了；在帕维尔，跟这相反，他仍然是一个孤寂的独身者，如今正踏进了暗淡的黄昏时期，也就是那个追悔类似希望、希望类似追悔的时期，这个时候

青春已经消逝，而老年还没有到来。

这个时期对于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比对于任何别一个人更难过：他失掉了自己的过去，也就失去了一切。

“我现在不请你去马利因诺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有一天对他的哥哥说（他给他的庄园起了这个名字，来纪念他的妻子），“我妻子活着的时候，你还嫌那儿枯燥无味，现在我想你一定会无聊死了。”

“我那个时候又傻又忙忙乱乱，”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从那以后，我即使没有变聪明一点儿，也该变得沉静一点儿。现在恰恰相反，要是你答应让我去，我倒真打算到你那儿久住。”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用拥抱来回答他；可是在这次谈话后又过了一年半，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才下决心实行他的计划。不过他在乡下住了下来，就不曾离开过，就连那三个冬天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到彼得堡去和儿子同住的时候，他也依然留在乡下。他开始读书，读的大半是英文书；他的生活大体上也摹仿英国的方式，很少去拜访邻居，只有在选举[5]的时候他才出去参加，不过在会场上他也极少发言，只偶尔讲几句话，他那自由主义的言论就惹得那班旧式的地主又生气又害怕，可是他同年轻一代人的代表们却又并不接近。新旧两方面的人都给他加了一个“自高自大”的评语；不过两方面都尊敬他，为了他那优美的贵族风度；为了他那恋爱上胜利的传闻；为了他穿着考究而且总是住最好的旅馆，开最好的房间；为了他一向吃得很考究，而且有一次居然在路易·菲力浦[6]的宫中与威灵顿[7]同席；为了他无论到什么地方都随身携带着一套真正银制的化装用具盒和一个旅行用的轻便澡盆；为了他的身上总有一种特别好的“高贵的”香水味；为了他打威斯特[8]打得极好，却没有一回不输钱；末了，他们尊敬他也是为了他的绝对的诚实。太太们觉得他是一个可爱的忧郁病患者，可是他却不肯同她们往来……

“你现在看出来了吧，叶夫盖尼，”阿尔卡季把故事讲完以后又说，“你刚才批评我伯父的话是怎样地不公平了。我还不必说他不止一次帮忙我父亲度过了难关，把他所有的钱都给了我父亲（也许你还不知道他们并没有分家）；对不论什么人他都高兴帮忙，他还常常替农民讲话；固然他跟他们讲话的时候，总是皱眉头而且时常闻香水……”

“不用说，是神经过敏……”巴扎罗夫插嘴说。

“或许是，不过他的心是很好的。而且他一点儿也不傻。他给了我不少非常有益的劝告，尤其是……尤其是关于女人这方面的。”

“哈！哈！一个人让自己的牛奶烫伤了，看见别人的凉水也要吹两下。[9] 我们都知道的！”

“总之，”阿尔卡季继续说，“他是个非常不幸的人，这是真话；轻视他是一桩罪过。”

“谁轻视他啦？”巴扎罗夫答道，“可是我应该说，一个人把他整个一生押在‘女人的爱’那一张牌上，那张牌输了，他就那样地灰心丧气，弄得自己什么事都不能做，这种人不算是一个男子汉，不过是一个雄的生物。你说他不幸，你自然知道得更清楚。可是他脑子里那些糊涂念头还没有完全去掉。我相信他倒认真地觉得自己很能干，只是因为他有时候看看那种无聊的《加里聂安尼报》，而且每一个月替农民讲一回情，让他少挨一顿鞭子。”

“可是你要记住他受的教育和他生活的时代。”阿尔卡季说。

“教育吗？”巴扎罗夫接着说，“每个人都应该教育自己，譬如就像我这样……至于时代呢，我为什么要依靠时代？还不如让时代来依靠我。不，老弟，那全是浅薄，空虚！而且一个男人跟一个女人中间的神秘关系究竟是什么？我们生理学家知道这种关系是什么。你研究一下眼睛的解剖学：你刚才所说的谜一样的目光是从哪儿来的呢？那都是浪漫主义、荒唐无稽、腐败同做作。我们还是去看甲虫吧。”

这两个朋友便到巴扎罗夫的屋子里去了，这间屋子里已经弥漫着一种外科医药的气味，还夹杂了一些廉价烟草的臭味。

[1] 贵胄军官学校是为贵族子弟开办的享有特权的中等军事学校。一七五九年在彼得堡创办。学员来自宫廷少年侍从。大多数人经培养后到近卫军中服役。

[2] 在彼得堡冬天下午三点钟天就黑了。

[3] 当时流行的一种波兰交际舞。

[4] 斯芬克斯是希腊神话中一个狮身女面、有双翼的怪物，常常坐在路旁岩石上，拦住行人，要他们猜一个难解的谜，猜不中的人便会给她弄死。

[5] 指选举贵族长。

[6] 路易·菲力浦（1773—1850），一八三○至一八四八年间的法国国王。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时被推翻，逃往英国。

[7] 威灵顿（1769—1852），英国元帅，滑铁卢之役战败拿破仑的英军统帅。

[8] 四人成局的一种牌戏。纸牌五十二张，两人为一组。

八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在他的兄弟跟总管讲话的时候，只在旁边听了一忽儿。总管是一个瘦长身材的人，有着肺病患者的轻柔的声音和一对狡猾的眼睛，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无论说什么话，他总是回答着："是，老爷。知道，老爷。"他用尽方法把农民说成不是小偷，便是醉鬼。田产的管理最近采用的新方法，好像是没有上油的轮子，老是轧轧地发响，又好像用湿木料自制的家具，时时咯吱作声。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并没有灰心，可是他常常叹气，老是想来想去；他觉得没有钱做不了事情，他的钱又差不多花光了。阿尔卡季讲的的确是真话：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帮助他的兄弟并不止一次；好几回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看见他的弟弟绞尽脑汁在想办法，不知道要怎样办才好，他就慢慢地走到窗前，把手伸进袋子里，含糊地轻声说："Mais je puis vous donner de l'argent，[1]"就把钱给了他；可是这一天他自己也没有钱，他觉得还是走开的好。田产管理上的琐碎事情使他厌烦，而且他时常觉得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不管怎样努力，怎样勤劳，却总没有把事情安排好，不过他也不能明白地指出来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究竟错在什么地方。"我的弟弟还是不够能干，因此容易受人欺骗，"他这样思忖道。而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却把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事务才干看得非常之高，什么事都要向他请教。"我是一个优柔寡断的人，我的日子大半是在乡野地方消磨了的，你见过不少的世面，来往的人也很多，你看得透人，你有老鹰的眼光。"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回答只是掉转身子，可是他也并不反驳他兄弟的话。

这天他离开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书房，顺着那一条把宅子隔成前后两部分的走廊走去；他走到一扇矮矮的门前，便站住了，他迟疑了一忽儿，才拉一拉他的小胡子，轻轻地敲着门。

"谁呀？请进来。"这是费尼奇卡的声音。

"是我，"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他推开了门。

费尼奇卡正抱着她的婴孩坐在椅子上，她立刻站起来，把孩子交给一个小姑娘，小姑娘马上抱着孩子出去了，她连忙拉直她的头巾。

“对不起，我打扰您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他并不看她，“我只是来求您……好像今天有人进城去……请您吩咐他们给我买点儿绿茶。”

“是的，老爷，”费尼奇卡答道，“您要他们买多少呢？”

“我想半磅就够了。我看您这儿改了样了，”他接着说，匆匆地向四周望了一下，他的眼光也在费尼奇卡的脸上掠过，“这儿的窗帘。”他看见她不明白他的意思便解释道。

“哦，是的，老爷，这些窗帘，是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给我们的；可是也挂了好久了。”

“不错，我也有好久没有来看您了。现在您这儿收拾得很精致。”

“全亏得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照顾。”费尼奇卡小声地说。

“您在这儿比在从前住的那间耳房里舒服吧？”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客气地问道，不过他的脸上并没有一丝笑容。

“是的，老爷，舒服得多。”

“现在谁住在那儿？”

“洗衣女人住在那儿。”

“啊！”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不做声了。“他现在会走开吧。”费尼奇卡想道；可是他并不走，她像生根似地立在他面前，轻轻地摸着自己的手指头。

“您怎么让人把您的小孩儿抱走呢？”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末了说，“我喜欢小孩儿：给我看看吧。”

费尼奇卡又是窘，又是高兴，脸色马上通红。她平日害怕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他几乎从来没有同她谈过话。

“杜尼亚莎，”她唤道，“请把米佳抱来。（费尼奇卡对宅子里的任何

人都是很客气的。）可是等一下，得先给他换一件衣服。”

费尼奇卡向着门走去。

“那没有关系。”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

“我马上就来。”费尼奇卡答道，便匆匆走出去了。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一个人留在房里，这次他特别注意地向四周看了一忽儿。这间矮小的屋子倒是很清洁、很舒适的。可以闻到新油漆的地板的气味，还有一种甘菊和紫苏的味儿。靠墙放了一排有着古七弦琴样式的靠背椅子，还是那位去世的将军出征波兰的时候买来的；在一个角落里有一张小床，挂着一顶薄纱帐子，旁边放了一个有圆顶盖的铁箱。在对面的那个角里挂着一幅大的、颜色暗淡的“奇迹创造者”圣尼古拉的像，像前燃着一盏小小的灯；一条红带子系住一个小小的瓷蛋，从圣像头顶的金色光轮上一直垂到胸前；窗台上有几个玻璃罐子发着绿光，里面盛着去年做的蜜饯，罐口密密封着；封皮纸上是费尼奇卡亲笔写的大字：“醋栗”。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特别喜欢这一类的蜜饯。从天花板上垂下一根长绳，挂了一个鸟笼，里面养着一只短尾巴的金翅雀，它不住地叫着跳着，笼子也跟着不住地摇来晃去，这其间一粒一粒的大麻子轻轻地落在地上。在两扇窗中间的一堵壁上，刚巧在一个不大的五斗柜上面，挂着几张照得不好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姿势不同的相片，是一个外来的照相师摄的；那儿还有一张费尼奇卡本人的相片，照得更不像样了：一个暗黑的框子里面有一张没有眼睛的脸，带着不自然的微笑，此外就再也看不出什么了；在费尼奇卡的照片上头是叶尔莫洛夫将军[2]的画像，他穿着一件毛大氅，怒容满面地望着远远的高加索山脉，一个鞋形的丝质小针垫正挂到他的前额上。

过了五分钟光景，听见隔壁房里衣服的窸窣声和细语声。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在那个五斗柜上拿起一册带油垢的马沙尔斯基的《狙击手们》[3]的残本，翻了几页……门开了，费尼奇卡抱了米佳走进来。她给他穿上一件领子上带花边的红衬衫，给他把头发梳光，脸洗干净；他跟所有健康的小孩一样，呼吸声很响，全身都在动着，一双小手不停地在空中舞动。这件漂亮的衬衫在他身上显然起了作用，他的整个圆圆的小脸上都带着愉快的表情。费尼奇卡也已梳好她的头发，把她的头巾也理得更

好看些；其实她照原先那样也就行了。难道世界上真还有比一个年轻美丽的母亲抱着一个健康的小孩更动人的景象吗？

“多胖的小家伙！”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做出喜欢的样子说，一面用他的食指的长指甲尖搔米佳的双重下巴。小孩不转眼地望着金翅雀，哧哧地笑起来。

“这是伯伯。”费尼奇卡说，她俯下脸去挨他，轻轻地摇着他，杜尼亚莎把一支正燃着的香烛放在窗台上，下面垫一个小铜板。

“他有几个月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问道。

“六个月了；到这个月十一便是七个月。”

“不是八个月吗，费多西娅·尼古拉耶夫娜？”杜尼亚莎略微胆怯地插进来说。

“不，七个月；怎么说是八个月呢？”小孩又在哧哧地笑了；他对着箱子望了一忽儿，忽然伸起五根小指头抓住他母亲的鼻子和嘴。“顽皮的小东西，”费尼奇卡说，却并不把脸躲开。

“他像我的弟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

“不像他还能够像谁呢？”费尼奇卡想道。

“是的，”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继续说，好像是在对自己讲话似的，“实在像得很。”他注意地、而且差不多是忧郁地望着费尼奇卡。

“这是伯伯。”她又说一次，不过声音很轻。

“啊！帕维尔！原来你在这儿！”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声音突然响起来。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连忙转过身来，皱起了眉头；可是他的弟弟带了那么快乐、那么感激的表情望着他，他也不能不回答弟弟一个微笑。

“你的这个小家伙真不错，”他说，又看了看表，“我顺便进来讲一下买茶叶的事。”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装出淡漠的神情立刻走出了屋子。

“是他自己走来的吗？”尼古拉·彼得罗维奇问费尼奇卡道。

“他自己来的，老爷；他敲了门，就进来了。”

“好的，阿尔卡沙又来看过你没有？”

“没有。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我是不是搬回耳房去好些？”

“这是为什么呢？”

“我在想：是不是现在暂时搬一下要好一些。”

“不……不，”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摸着自己的前额，讷讷地说，“要搬就该早搬……喂，小胖子，你好呀！”他说着，忽然兴奋起来，走近小孩，亲他的脸蛋；随后他略略俯下身子，用力吻着费尼奇卡的手，这手衬着米佳的红衬衫，越显得像奶一样地白了。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您这是在做什么呢？”费尼奇卡轻轻地说，她把眼睛埋了下去，然后又慢慢地抬起来……在她埋着头、两眼偷偷地向上看的时候，她温柔地略带一点儿傻气地微笑着，眼睛的表情是十分动人的。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是这样跟费尼奇卡认识的。大约在三年前，他有一回在一个远方小县城的客店里住了一夜。他住的房间很清洁，床上被褥也很干净，这使他又高兴，又惊奇。他想，这儿的女主人一定是一个德国人吧？可是她却是一个俄国人，一个五十岁光景的妇人，衣服整齐干净，相貌端正，聪明懂事，讲话也很大方。他在喝茶的时候同她谈了一阵话；他非常喜欢她。那个时候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刚刚搬进了他的新宅，不想把农奴留在宅子里使唤，他正要雇用仆人；而客店女主人又在抱怨来往的客人稀少和日子的艰难，所以他就请她到他家去当管家，她答应了。她的丈夫去世已久，只给她留下一个女儿，费尼奇卡。两个星期以后阿林娜·萨维什娜（这是新管家的名字）便带了她的女儿到马利因诺来了，她们住在那间小耳房里。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果然没有看错人，阿林娜把他的家收拾得很有条理。至于费尼奇卡呢，那个时候她已经十

七岁[4]，没有人讲起她，也很少有人看见她；她安安静静地住在那儿，只有星期天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才在本区教堂里一个角上看到她那张白净脸庞的秀美的侧面。一年多的时光就这样地过去了。

有一天早晨阿林娜来到他的书房，照例深深地鞠了一个躬，她问他有没有方法医治她的女儿，因为炉子里一粒火星爆进她的眼睛里去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和所有那些不常出门的乡绅一样，研究过一点儿医术，他甚至于买来了一个顺势疗法[5]的药箱。他马上叫阿林娜把病人带来。费尼奇卡听见主人叫她去，非常害怕；不过她还是跟着母亲来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把她引到窗前，双手捧起她的头。他把她的红肿的眼睛仔细诊察了一番，马上亲自给她配了一种眼药水，又把他的一块手绢儿撕开，教给她怎样湿敷。费尼奇卡听完他的话，便要走了。“傻丫头，你还没有亲主人的手呢！”阿林娜对她说。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并没有把手伸给她，他一时慌张，反而自己在她那埋着的头上头发分开的地方吻了一下。费尼奇卡的眼睛不久就好了，可是她留给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印象却没有这样快地消失。那个纯洁、秀丽的含羞微举的面颜时时闪进他的脑中；柔软的头发仿佛还留在他的掌上；在他的眼前现出了那两片天真微启的嘴唇，两排珍珠似的牙齿在阳光里灿烂地发亮。以后在教堂里他便更留心地看她，并且设法跟她谈话。起初她看见他总是害羞，一天傍晚她在麦田里一条行人走出来的窄狭的小路上遇到他，她连忙跑进长满矢车菊和苦艾的又高又密的裸麦丛中，免得同他见面。他在麦穗的金黄色的网眼中瞥见了她的小小的头，她正探出头来张望，就像一只小动物似的，他和蔼地对她大声说：

“晚安，费尼奇卡！我并不咬人啊。”

“晚安。”她低声说，却并不从藏身的地方站出来。

她渐渐地同他熟了，不过她在他面前仍然有点儿不好意思，可是她的母亲阿林娜忽然害霍乱症死了。费尼奇卡应当安置到哪儿去？她从母亲那儿得到那种喜欢整齐、谨慎、体面的性情；可是她太年轻了，又是孤零零的一个人。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自己也很和善又会体贴……其余的就用不着说了……

“那么是我哥哥进来看你的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问她道，“他敲

了门，就进来了吗？”

“是的，老爷。”

“啊，这很好。让我来把米佳摇一下。”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把米佳抛得很高，几乎碰到了天花板，使得小孩非常高兴，母亲十分着急，每一回孩子给抛起来，她就伸出手去接他的小小的光腿。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回到他的雅致的书房里去了，这儿的墙壁用漂亮的青灰色的纸糊着，壁上钉了一条彩色的波斯毛毯，上面挂着一些兵器；家具全是胡桃木做的，还蒙上一层深绿色的天鹅绒；一个renaissance [6] 的书架是用老的黑橡木做的，华贵的书桌上面放了几个小小的铜像，还有壁炉……他坐倒在沙发上，两手扶着后脑勺，一动也不动，差不多带了绝望的神情望着天花板。不知道他是想隐藏他脸上的表情，不让四周的墙壁看见呢，或者还是为了别的缘故，他站起来，把那厚厚的窗帘放下，便又倒在沙发上坐下了。

[1] 法语：不过我可以给你些钱。

[2] 叶尔莫洛夫（1772—1861），俄国著名的统帅和外交家，一八一二年卫国战争的英雄。

[3] 《狙击手们》是马沙尔斯基（1802—1861）的四卷的历史小说，一八三二年出版。他的作品内容不深刻，但情节吸引人。

[4] 作者在第五章里说费尼奇卡是“二十三岁的少妇”，这里又说“三年前……她已经十七岁”，显然把她的年龄算错了。事实上费尼奇卡或者只有二十岁，不然尼古拉便是在六年前看见她的。

[5] 用健康人吃了会生一种病的药去医治同病的病人，这种治疗法就叫做“顺势疗法”。

[6] 法语：文艺复兴时代的式样。

九

就在这同一天巴扎罗夫也跟费尼奇卡认识了。他同阿尔卡季一块儿在园子里散步，一面给他讲解为什么有一些树木，尤其是那些年轻的橡树，长得不好的道理。

“你们应该在这儿多种些白杨同枞树，菩提树也行，多加一点儿肥泥黑土。凉亭那边的花倒长得不错，”他又说，“因为那是刺槐同丁香；它们都是好孩子，那些树，它们并不要人照料。喂！那儿还有人。”

在凉亭里坐的是费尼奇卡同杜尼亚莎，还有米佳。巴扎罗夫站住了，阿尔卡季像一个老朋友似地向费尼奇卡点了点头。

“那是谁？”他们刚刚走了过去，巴扎罗夫立刻问道，“一个多漂亮的美人儿！”

“你在讲谁？”

“你知道的；只有那一个生得漂亮。”

阿尔卡季有点儿不好意思，简简单单地跟他说明白费尼奇卡是什么人。

“哈哈！”巴扎罗夫说，“你父亲的眼光的确不错。我喜欢他，你父亲，嘻嘻！他倒真有本领。可是我也得跟她认识认识。”他又说了一句，就转身向凉亭走去。

“叶夫盖尼！”阿尔卡季惊慌地在后面唤道，“千万要小心啊。”

“你不要着急，”巴扎罗夫说，“我会知道怎样做——我是个见过世面的人，在城里待过。”

他走到费尼奇卡面前，摘下了帽子。

“让我来介绍自己，”他说，客气地鞠了一个躬，“我是阿尔卡季·尼古拉耶维奇的朋友，我是一个温和的人。”

费尼奇卡从凳子上慢慢地站起来，望着他不说一句话。

“多么出色的娃娃！”巴扎罗夫继续说，“不要担心，我的眼光还没有给人带来过灾难。他的脸蛋为什么这样红？他是在出牙吧？”

“是的，先生，”费尼奇卡说，“他已经出了四颗牙齿了，现在他的牙龈又肿起来了。”

“让我来看看……不要害怕，我是一个医生。”

巴扎罗夫把小孩抱了过来，小孩并不挣扎，也不害怕，费尼奇卡同杜尼亚莎两人都很奇怪。

“看见了，看见了……不要紧，都很好，他将来会有一副很好的牙齿。以后要是有什么事情告诉我好了。您自己身体很好吗？”

“很好，感谢上帝。”

“感谢上帝，真的——那是很要紧的。您呢？”他转身问杜尼亚莎道。

杜尼亚莎，这个姑娘在主人的宅子里非常拘谨，出了大门就爱嘻嘻哈哈，她不答话，只是格格地笑。

“好，这很好。这儿是您的大力士[1]。”

费尼奇卡把小孩抱在怀里。

“他在您的手里倒是挺乖的。”她小声地说。

“小孩儿在我手里都挺乖，”巴扎罗夫答道，“我知道应该怎样对付他们。”

“小孩儿也知道谁爱他们。”杜尼亚莎插嘴说。

“真是这样，”费尼奇卡同意说，“就是米佳，不论怎样他也不要有些人来抱他。”

“他要不要我抱。”阿尔卡季问道，他远远地站了一忽儿，现在走到凉亭里来了。

他想把米佳哄到他怀里来，可是米佳把头一仰，哭起来了，弄得费尼奇卡很不好意思。

“下一回，等他跟我熟了再来抱他吧。”阿尔卡季不在乎地说，这两个朋友便转身走了。

“她叫什么名字？”巴扎罗夫问道。

“费尼奇卡……费多西娅。”阿尔卡季答道。

“她的父名呢？我也得知道这个。”

“尼古拉耶夫娜。”

“Bene [2] 。我喜欢她，是因为她并不太害羞。说不定会有人觉得她这一点是一个毛病。废话！她为什么要害羞呢？她是一个母亲——那她就不错。”

“她不错，”阿尔卡季说，“不过我父亲……”

“他也不错。”巴扎罗夫打岔道。

“唔，不，我不这样想。”

“我想你不高兴多添了一个承继产业的人吧？”

“你怎么好意思想我会有那种心思！”阿尔卡季生气地说，“我不是因为那个缘故说父亲不对；我以为他应该跟她正式结婚。”

“哼！哼！”巴扎罗夫平静地回答道，“我们的器量真大！原来你还把结婚的事情看得很重要；我倒没有料到你是这样的。”

这两个朋友默默地走了几步。

“你父亲的产业我全看过了，”巴扎罗夫又说，“牛是不好的，马也不

中用。房屋东歪西倒，工人懒得没办法；只有那个总管究竟是一个傻瓜还是坏蛋，我到现在还没有弄清楚。”

“你今天就专挑错处，叶夫盖尼·瓦西里耶维奇。”

“那些好心的农民毫无疑问地都在欺骗你的父亲。你知道有一句俗话：‘俄国农民连上帝也会欺骗的。’……”

“我现在倒有点儿赞成我伯父的意见了，”阿尔卡季说，“你的确瞧不起俄国人。”

“那有什么关系呢！俄国人的惟一好处就是最瞧不起自己。重要的是二乘二等于四，其余的都无关紧要。”

“那么大自然也无关紧要吗？”阿尔卡季说，他带了思索的表情望着远处颜色鲜丽的田野，落日的美丽柔和的霞光正照在那儿。

“你所理解的大自然的确也是无关紧要。大自然不是一座庙宇，它是一个工厂，我们人就是这工厂里的工人。”

这个时候，一阵大提琴的拉长的音调从宅子里飘到他们的耳边来。有人在奏舒伯特的《期待曲》，虽然不娴熟，却也能传达出一些情感。旋律带着蜜似的甜味在空中荡漾。

“这是什么？”巴扎罗夫惊讶地问道。

“这是我父亲。”

“你父亲会拉大提琴吗？”

“是的。”

“你父亲多大年纪了？”

“四十四。”

巴扎罗夫突然大笑起来。

“你笑什么？”

“真的，一个四十四岁的人，一位pater familias [3] ，在这个偏僻的小县——拉大提琴！”

巴扎罗夫一直大笑着；阿尔卡季平日虽然非常尊敬他的老师，可是这一次他却连笑脸也没有露一下。

[1] 俄国民间传说和史诗中的身高力大的英雄。

[2] 拉丁语：好。

[3] 拉丁语：家长。

十

大约过了两个星期的光景。马利因诺的生活还是跟往常一样：阿尔卡季整天在玩乐，巴扎罗夫认真地工作。宅子里每个人都跟巴扎罗夫熟了，他们也习惯了他那随便不羁的态度和他那简短的、不连贯的谈话。费尼奇卡同他尤其熟，因此有一个晚上她居然差人去叫醒他：米佳得了惊风症；他去了，还是像平日那样，半开玩笑，半打呵欠，在她那儿过了两个钟点，把孩子治好了。在另一方面，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却用全副心灵来憎恨巴扎罗夫：他认为巴扎罗夫是一个傲慢无礼、爱挖苦人的平民；他疑心巴扎罗夫并不尊敬他，而且还有点儿轻视他——他，帕维尔·基尔萨诺夫！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也有点儿害怕这个年轻的“虚无主义者”，并且还担心他给阿尔卡季的影响究竟是不是好的；可是他很喜欢听他讲话，并且高兴去看他做物理的和化学的实验。巴扎罗夫带来一架显微镜，他一用显微镜就是几个钟点。用人们也喜欢他，虽然他常常拿他们开玩笑；他们觉得他究竟不是一个主人，却是他们的同类。杜尼亚莎常常要对他傻笑，她“像一只鹌鹑似地”跑过他身边的时候，还带着深意地偷偷看他；彼得是一个极端自负而又愚蠢的人，他永远皱着眉头，他全部的长处便是他外表很有礼貌，他还能够一个音节一个音节地拼出音来念书报，并且很勤快地刷他自己的衣服，——就连他，只要巴扎罗夫注意到他，他也立刻满脸堆笑，露出喜色来；家仆的小孩们简直像小狗一样地跟在这个“医生”后面跑。普罗科菲奇老人是惟一不喜欢他的人；他每回给他上菜，总要露出不高兴的神气，他叫他做“屠户”和“骗子”，还说他脸上长着络腮胡子，看起来活像灌木丛中一口猪。普罗科菲奇，自有一套，他的贵族派头是不亚于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

一年里的最好的日子来了，这就是六月初旬。天气非常好；固然，远处正闹着霍乱，可是那一省的居民对于它的光临已经习惯了。巴扎罗夫起得非常早，出去走两三里，并不是去散步（他受不了那种毫无目的的散步），却是去采集草和昆虫的标本。有时候他约了阿尔卡季同去。在回家的路上他们常常发生争论，虽然阿尔卡季话说得更多，可是往往是他失败。

有一天他们在外面耽搁得太久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到花园里去找

他们，他走到凉亭前面，忽然听见两个年轻人的急促的脚步声和讲话声。他们在凉亭的那一面走着，看不见他。

“你还不够了解我父亲。”阿尔卡季说。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便藏起来。

“你父亲是个好人，”巴扎罗夫说，“可是他落后了，他的好时候已经过去了。”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注意地听着……阿尔卡季并没有回答。

这个“落后的人”静静不动地站了两分钟，才慢慢走回家去。

“前天我看见他在念普希金的诗，”巴扎罗夫继续往下说，“请你去对他讲，那是没有一点儿实际的用处的。你知道他不是一个小孩儿；他应该把这种废物扔掉。在我们这个时代做一个浪漫派有什么意思！给他一点儿有用的东西去念吧。”

“我应该拿什么给他念呢？”阿尔卡季问道。

“我想开头还是念比希纳的《Stoff und Kraft》[1] 吧。”

“我也这样想，”阿尔卡季同意地说，“《Stoff und Kraft》是用通俗的文字写的……”

“看起来，你我，”这天吃过午饭以后，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坐在书房里对他的哥哥说，“都是落后的人了，我们的好日子已经过去了。唉！唉。也许巴扎罗夫是对的；不过我承认有一件事情叫我伤心；我很盼望，尤其是现在，能够同阿尔卡季多亲近些，可是事实上，我却留在后面，他已经走到前面去了，我们不能够彼此了解了。”

“他怎么走到前面去了呢？他在哪一方面超过了我们这么多呢？”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不耐烦地叫道，“全是那个虚无主义者先生给他塞进脑子里去的。我讨厌那个学医的家伙；据我看来，他不过是一个走江湖的郎中；我相信，不管他解剖了多少青蛙，他对物理学也不会懂多少。”

“不，哥哥，你不应当这么说，巴扎罗夫不但聪明，而且博学。”

“他自大得叫人讨厌。”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打岔说。

“是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他是自大的。不过这好像也是免不掉的；这倒是我不明白的了。我从前还以为我总是尽力不落在时代后面：我安顿了农民，设立了一个农场，因此全省的人甚至都叫我做赤色分子 ；我读书，学习，我竭力在种种方面适应时代的要求——可是他们还说我的好日子过去了。哥哥，我现在也开始相信我的好日子真是过去了。”

“为什么这样？”

“我现在告诉你为了什么。今天早晨我坐着在念普希金的诗……我记得我正读到《茨冈》 [2] ……突然，阿尔卡季走到我身边来，一句话也不说，脸上露出亲切的、怜悯的表情，他好像对待小孩儿一样，轻轻地把我那本书拿开，另外放了一本书在我面前——一本德文书……他对我笑了笑，就走开了，把那本普希金的诗也带走了。”

“真有这回事！他给你的是什么书呢？”

“它在这儿。”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从大衣的后面口袋里拿出那本第九版的比希纳的名著。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接过来翻了一翻。

“哼，”他哼了一声，“阿尔卡季·尼古拉耶维奇倒关心着你的教育呢。好，你到底念过它没有？”

“是的，我试了一下。”

“好，你觉得它怎样？”

“要不是我太笨，那么这本书就全是——废话。我想，一定是我笨。”

“是不是你把德语全忘了呢？”帕维尔·彼得罗维奇问道。

“啊，德语我是懂的。”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把这本书又翻了一忽儿，皱着眉头看了看他的兄弟。两个人都不做声。

“哦，还有，”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开口说，他显然想改换话题，“我收到科利亚津的一封信。”

“马特维·伊里奇么？”

“是的。他是来这一省调查的。他现在是一个阔人了；他信上说，因为是亲戚，他很想跟我们见见面，他请你、我同阿尔卡季一块儿到城里去。”

“你去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问道。

“我不去；你呢？”

“不，我也不去。跑五十里路去吃点心太不值得。Mathieu [3] 不过想显显威风、摆摆阔，去他的！自然会有全省的人奉承他，我们不去也没有什么关系。三等文官的官阶倒也不小，要是我当时一直在军界服务，一直干这种傻事，现在我也应当做侍从将军了。可是如今呢，你我都是落后的人了。”

“是的，哥哥；看来我们已经到了要定做一口棺材，把两只手交叉地放在胸口的时候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叹一口气说。

“啊，我却不这么容易地认输，”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喃喃地说，“我有一种预感，我要跟那个学医的家伙干一仗。”

果然在这天傍晚喝茶的时候，就开了仗。这天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走进客厅，他就已经准备好作战了，他很生气并且很坚决。他只等着找到一个口实就向敌人进攻，可是等了好久都没有找到。巴扎罗夫照例在“老基尔萨诺夫”（他这样地称那两弟兄）面前不多讲话，那晚上他心里不痛快，只是一杯一杯地喝着茶，不说一句话。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实在等得

发火了；最后他的愿望毕竟实现了。

他们的话题转到了附近的一个地主身上。“没出息的，下流贵族。”巴扎罗夫随便地说，他在彼得堡遇见过那个人。

“请问您一句，”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他的嘴唇在打颤，“照您看来，‘没出息的’和‘贵族’是一样的意思么？”

“我说的是下流贵族，”巴扎罗夫答道，懒洋洋地呷了一口茶。

“正是这样，先生；不过我觉得您对贵族也是和对所谓下流贵族一样看待的。我认为我应当告诉您，我并不赞成您这个意见。我敢说，凡是认识我的人都知道我是一个具有自由思想而且拥护进步的人；可是就因为这个缘故，我尊敬贵族——真正的贵族。请您留神记住，亲爱的先生（巴扎罗夫听见这几个字便抬起眼睛望着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请您留神记住，”他狠狠地再说了一遍，“我尊敬英国的贵族。他们对自己的权利一点儿也不肯放弃，因此他们也尊重别人的权利；他们要求别人对他们尽应尽的义务，因此他们也尽自己应尽的 义务。英国的自由是贵族阶级给它的，也是由贵族阶级来维持的。”

“这个调子我们不知道听过多少回了，”巴扎罗夫答道，“可是您打算用这个来证明什么呢？”

“我打算用这么个　来证明，亲爱的先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动气的时候，他就故意在“这个”中间添插进一个音，念成“这么个”，虽然他明知道这种用法是不合语法的。这种时髦的怪癖可以看作亚历山大一世[4] 时代遗留下来的一种习惯。当时那班要人很少讲本国话，偶尔讲了几句，就随意胡乱拼字，不是说这么个　，就是说这伙个　，好像在说：“自然我们是道地的俄国人，我们同时还是大人物，用不着去管那些学究们定的规则”）我是打算用这么个　来证明：没有个人尊严的意识，没有自尊心——这两种情感在贵族中间很普遍——那么社会……bien public [5] ……社会组织便没有强固的基础了。亲爱的先生，个性，——那是很重要的东西；一个人的个性应该像岩石一样坚固，因为所有的东西都建筑在它上面。譬如，我很知道您觉得我的习惯、我的装束、我的整洁都是很可笑的；可是这都是从自尊感，从责任感——是的，先生，的确，先

生，责任感——出来的。我现在住在乡下，住在偏僻的地方，可是我不会降低我自己的身份。我尊重我自己的人的尊严。”

“那么让我问您一句，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巴扎罗夫说，“您尊重您自己，您只是袖手坐在这儿；请问这对于bien public有什么用处？倘使您不尊重您自己，您不也是这样坐着吗？”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脸色变白了。

“那完全是另外一个问题。我现在绝对用不着向您解释我为什么像您所说的袖手坐在这儿。我只打算告诉您，贵族制度是一个原则，在我们这个时代里头只有不道德的或是没有头脑的人才能够不要原则地过日子。阿尔卡季回家的第二天，我就对他讲过那样的话，现在我再对您讲一遍。尼古拉，是不是这样的？”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点了点头。

“贵族制度，自由主义，进步，原则，”巴扎罗夫在这个时候说，“只要您想一想，这么一堆外国的……没用的字眼！对一个俄国人，它们一点儿用处也没有。”

“那么，在您看来对俄国人什么才是有用的呢？倘使照您的说法，我们就是在人类以外，人类的法则以外了。可是历史的逻辑要求着……”

“可是逻辑对我们有什么用呢？我们没有它也是一样地过日子。”

“您这是什么意思？”

“就是这个意思。您肚子饿的时候，我想，您用不着逻辑来帮忙您把一块面包放进嘴里去吧。这些抽象的字眼对我们有什么用处？”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摇着他的两只手。

“您这倒叫我不明白了。您侮辱了俄国人。我不明白一个人怎么能够不承认原则、法则！是什么东西在指导您的行动呢？”

“大伯，我已经对您讲过我们不承认任何的权威。”阿尔卡季插嘴

道。

“凡是我们认为有用的事情，我们就依据它行动，”巴扎罗夫说，“目前最有用的事就是否定——我们便否定。”

“否定一切吗？”

“否定一切。”

“怎么，不仅否定艺术和诗……可是连……说起来太可怕了……”

“一切。”巴扎罗夫非常镇静地再说了一遍。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睁大眼睛望着他。他没有料到这个，阿尔卡季甚至欢喜得红了脸。

“请让我来讲两句，”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您否定一切，或者说得更正确一点，您破坏一切……可是您知道，同时也应该建设呢。”

“那就不是我们的事情了……我们应该先把地面打扫干净。”

“目前人民的状况正要求这个，”阿尔卡季庄严地说，“我们应当实现这类要求，我们没有权利只顾满足个人的利己心。”

巴扎罗夫显然不高兴这最后的一句；这句话带了一点儿哲学气味，就是说浪漫主义的气味，因为巴扎罗夫把哲学也叫做浪漫主义，不过他觉得用不着去纠正他那个年轻的门徒。

“不，不，”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突然用劲地说，“我不相信你们这些先生们真正认识俄国人民；我不相信你们就能够代表他们的需要，他们的热望！不，俄国人民并不是像你们所想像的那样。他们把传统看作神圣不可侵犯的；他们是喜欢保持古风的；他们没有信仰便不能够生活……”

“我并不要反驳这一点，”巴扎罗夫插嘴说，“我甚至准备承认在这一点上 您是对的。”

“那么倘使我是对的……”

“可是还是一样，什么都不曾证明。”

“正是什么都不曾证明。”阿尔卡季跟着重说一遍，他充满着自信，就像一个有经验的棋手早已料到对手要走一着看起来很厉害的棋，因此一点儿也不惊慌。

“怎么还是什么都不曾证明呢？”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喃喃地说，他倒奇怪起来了，“那么，您要反对自己的人民吗？”

“我们就反对了又怎样？”巴扎罗夫突然嚷起来，“人民不是相信打雷的时候便是先知伊里亚驾着车在天空跑过吗？那么怎样呢？我们应该同意他们吗？而且，他们是俄国人；难道我不也是一个俄国人吗？”

“不，您刚才说了那一番话以后，您就不是一个俄国人！我不能承认您是一个俄国人。”

“我祖父种过地，”巴扎罗夫非常骄傲地说，“您随便去问一个您这儿的农民，看我们——您同我——两个人中间，他更愿意承认哪一个是他的同胞。您连怎样跟他们讲话都不知道。”

“可是您一面跟他们讲话，一面又轻视他们。”

“为什么不可以呢，倘使他们应当受人轻视的话！您专在我的观点上挑错，可是谁告诉您，我的观点是偶然得来的，而不是您所拥护的民族精神本身的产物呢？”

“什么话！虚无主义者太有用了！”

“他们有用或者没用，并不是该我们来决定的。就是您也觉得自己并非一个没有用的人吧。”

“先生们，先生们，请不要攻击个人。”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一面叫着，就站起身来。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微微一笑，把手按住他弟弟的肩头，叫他仍旧坐下。

“不要着急，”他说，“我不会忘掉自己的身份，正因为我有着我们这位先生，这位医生先生，挖苦得不留余地的自尊感。”他又转过头来对巴扎罗夫说：“请问一句，您也许以为您的学说是新发明的吧？您这么想是大错特错。您宣传的唯物主义已经流行过不止一次了，总是证明出来理由欠充足……”

“又是一个外国名词！”巴扎罗夫打岔道。他开始动怒了，他的脸色变成青铜色，而且带着粗暴的颜色。“第一，我们并不宣传什么；那不是我们的习惯……”

“那么你们又干些什么呢？”

“我就要告诉您我们干些什么。前不久，我们常常讲我们的官吏受贿，我们没有公路，没有商业，没有公平的法庭……”

“哦，我明白了，你们是‘揭露派’[6]——我想，就是这种称呼吧。你们的揭露里头有许多我也同意，可是……”

“后来我们明白，发议论，对我们的烂疮一味空发议论，这是不费力气的，它只会把人引到浅薄和保守主义上面去；我们看见我们的聪明人，那些所谓进步分子和‘揭露派’不中用；我们整天忙着干一些无聊事情，我们白费时间谈论某种艺术啦，无意识的创造啦，议会制度啦，辩护律师制度啦和鬼知道的什么啦。可是事实上需要解决的问题却是我们每天的面包；我们让极愚蠢的迷信闷得透不过气；我们的股份公司处处失败，只因为缺少诚实的人去经营；我们的政府目前正在准备的解放[7]，也不见得会有什么好处，因为农民情愿连自己的钱也搜刮去送给酒店，换得醺醺大醉。”

“是的，”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插嘴说，“是的，你们相信了这一切，你们便决定不去切实地做任何事情了。”

“决定不做任何事情。”巴扎罗夫板起脸跟着说了一遍。

他因为无缘无故地对这位绅士讲了那么多的话，忽然跟自己生起气来。

“可是只限于谩骂？”

“只限于谩骂。”

“这就叫做虚无主义？”

“就叫做虚无主义。”巴扎罗夫又跟着重说一遍，这次特别不客气。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略略眯起眼睛。

“原来是这样！”他用一种异常镇静的声音说，“虚无主义是来医治我们的一切痛苦的，而且你们是我们的救主，我们的英雄，可是你们为什么责骂别人呢，连‘揭露派’也要责骂呢？你们不是也跟所有别的人一样只会空谈吗？”

“不管我们有多少短处，我们却没有这个毛病。”巴扎罗夫咬着牙齿说。

“那么又怎样呢？请问，你们在行动吗？或者你们是在准备着行动吗？”

巴扎罗夫不回答。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身子微微颤抖了一下，可是他立刻控制了自己。

“哼！行动，破坏……”他继续说，“可是你们连为什么要破坏都不明白又怎样去破坏呢？”

“我们要破坏，因为我们是一种力量。”阿尔卡季说。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看看自己的侄子，冷笑了一声。

“力量是不负任何责任的。”阿尔卡季挺起身子说。

“可怜的人！”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大声叫道，他不能再控制自己了，“你会不会想到你们用你们这种庸俗的论调在俄国维持些什么东西！不，连一个天使也忍耐不下去了！力量！在野蛮的加尔梅克人[8]中间，在蒙古人中间，也有力量；可是这跟我们有什么关系呢？对我们可宝贵的，是文明；是的，先生，是的，先生，亲爱的先生，文明的果实

对我们是可宝贵的。不要对我讲那些果实毫无价值：便是最不行的画匠，un barbouilleur [9] ，或者一晚上只得五个戈比 [10] 的奏跳舞音乐的乐师，他们也比你们更有用，因为他们所代表的是文明，不是野蛮的蒙古力量，你们自以为是进步人物，可是你们却只配住在加尔梅克人的帐篷里头！力量！你们这些有力量的先生，请记住你们不过是四个半人，别的人数目却有千百万，他们不会让你们去践踏他们的最神圣的信仰，他们倒要把你们踩得粉碎！”

“他们要踩就让他们踩吧，”巴扎罗夫说，“可是您的估计并不对。我们人数并不像您所说的那样少。”

“什么？您当真以为你们可以应付全体人民吗？”

“您知道整个莫斯科城还是给一个戈比的蜡烛烧掉的。 [11] ”巴扎罗夫答道。

“是的，是的。第一是差不多魔鬼一样的骄傲，其次是挖苦。就是靠了这个来吸引年轻人，来征服一般小孩子的毫无经验的心！现在就有一个坐在您身边，他简直要崇拜您了。您欣赏欣赏他吧！（阿尔卡季掉过脸去，皱起眉头来。）这种传染病已经传播得很广了。我听说我们的画家在罗马从来不进梵蒂冈 [12] 去。他们把拉斐尔 [13] 差不多看做一个傻瓜，就因为，据说，他是一个权威；可是他们自己却又没出息，连什么也画不出来；他们的幻想老是跳不出《泉边少女》这一类画的圈子！而且连少女也画得不像样。照您看来，他们是出色的人物吧，是不是？”

“照我看来，”巴扎罗夫答道，“拉斐尔本来就不值一个钱；他们比他也好不了什么。”

“好！好！听着，阿尔卡季……现在的年轻人就应该这么讲的！想想，他们怎么会不跟着您跑呢！在从前年轻人都不能不念书：他们不愿意让人家叫做粗野的人，因此不管他们喜欢不喜欢，他们都不得不好好地用功。可是现在，他们只要说：‘世界上的一切都是狗屁！’就成功了。一般年轻人都高兴极了。说老实话，他们先前本来是笨蛋，现在一转眼的工夫就变成虚无主义者了。”

“您自己那么夸口的自尊心已经动摇了，”巴扎罗夫冷静地说，阿尔卡季却气得厉害，眼睛发火了。“我们的辩论扯得太远了；我想，还是停止的好。我想，”他说着，便站起来，“只要您能够在我们现在的生活里面，在家庭生活或社会生活里面，找出一个不需要完全地、彻底地否定的制度，到那时候我再来赞成您的意见。”

“像这样的制度，我可以举出几百万来，”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嚷道，“几百万！就譬如公社[14]。”

一个冷笑使得巴扎罗夫的嘴唇弯起来。

“好，说到公社，”他说，“您最好还是跟令弟去讲吧。我想他到现在应该看明白，公社究竟是怎样一回事了——它那连环保啦，它那戒酒运动啦，还有别的这一类的事情。”

“最后就拿家庭来说吧，我们农民中间存在的家庭！”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大声说。

“这个问题，我想您还是不要太详细分析的好。您没听说过扒灰的公公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您听我的劝告，花两天的工夫去想一想吧；您一下子恐怕不会想出什么来的。请您把我们俄国的每个阶层，一个一个的仔仔细细地研究一番，同时我和阿尔卡季两个要……”

“要去嘲笑一切事情。”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打岔地说。

“不，我们要去解剖青蛙。阿尔卡季，我们走吧；先生们，一忽儿再见。”

两个朋友走了。弟兄两人留在这儿，他们起初只是默默地对望着。

“这就是我们现在的年轻人！”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终于开口说，“我们的下一代——他们原来是这样的。”

“我们的下一代！”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跟着重说一遍，闷闷地叹了一口气。在他们辩论的时候，他一直觉得就像坐在热炭上面似的，他一声也不响，只是偷偷地用痛苦的眼光看阿尔卡季。“哥哥，你知道我现在记

起了什么吗？我有一回跟我们的亡故的母亲争论一件事；她发了脾气，直嚷，不肯听我的话……最后我对她说：‘自然你不能了解我；我们是不同的两代人。’她气得很厉害，可是我却想道：‘这有什么办法呢？丸药是苦的，可是她必须吞进肚子里去。’你瞧，现在是轮到我们了，我们的下一代人可以对我们说：‘你不是我们这一代人；吞你的丸药去吧。’”

“你真是太大量，太谦虚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相反的，我却相信你我都比这班年轻的先生们更有理，虽然我们口里讲着旧式的话，已经vieille [15] ，而且我们不像他们那样狂妄自大……现在的年轻人多傲慢！你随便问一个年轻人：‘你喝红酒还是白酒？’他便板起脸用低沉的声音答道：‘我素来喝红的！’好像那一刻全世界的眼光都集中在他一个人身上似的……”

“您还要不要茶？”费尼奇卡从门外探头进来问道。她听见客厅里还有争论的声音，便不能决定要不要进来。

“不要了，你叫人把茶炊拿走吧。”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答道，一面站起来招呼她。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突然对他讲了一句“bon soir [16] ”，便回到自己的书房里去了。

[1] 德语：《物质与力》。比希纳（1824—1899），德国的医生、博物学家和哲学家，自然科学知识的普及者。《物质与力》在一八五五年初版发行，主张唯物论与无神论，俄译本于一八六○年问世，在当时的俄国青年中间很流行。

[2] 《茨冈》是普希金的长诗。

[3] 马特维的法语念法。

[4] 亚历山大一世（1777—1825），一八○一至一八二五年间的俄国沙皇。

[5] 法语：社会的福利。

[6] 亚历山大二世（1818—1881）统治（1855—1881）初期对参加当时一种文学运动的人的称呼。

[7] 指一八六一年的农奴解放。

[8] 加尔梅克人是西伯利亚的游牧民族。

[9] 法语：画匠。

[10] 俄国货币单位，一卢布的百分之一。

[11] 指一八一二年拿破仑侵略俄国，俄国人焚烧莫斯科的事。

[12] 梵蒂冈：罗马教皇所在地，在罗马，内有图书馆，博物院，收藏的书画等等都很名贵。

[13] 拉斐尔（1483—1520），意大利画家，文艺复兴时期三大家之一。

[14] 俄国的一种乡村自治组织。它的基础是土地共有。

[15] 法语：老了。

[16] 法语：晚安。

十一

半点钟以后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走到花园中他心爱的凉亭里去。他充满了忧郁的思想。他第一次看清楚了他跟他儿子中间的距离；他预料到这距离会一天一天地增加。那么他冬天在彼得堡念那些最新的著作所花去的整天整天的工夫都是白费的了；他用心去听那班年轻人高谈阔论所花去的时间也是白费的了；他白白地高兴；他有时候居然能够在他们热烈辩论的中间插进去说一两句话。现在这一切都是没有用的了。“我哥哥说我们是对的，”他想道，“而且撇开一切自尊心不谈，我自己也认为他们离开真理比我们更远，可是同时我又觉得他们另有一些东西却是我们所没有的，那就是他们在什么地方比我们强……这是青春吗？不，不只是青春。难道他们比我们强的地方就在于他们比我们少些绅士的气派吗？”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没精打采地埋下头，他伸手在脸上摸了一下。

“可是排斥诗，”他又想道，“对艺术，对大自然没有感情……”

他向四周看了看，好像他想了解一个人怎么能够对大自然没有感情似的。这个时候已经是傍晚了，太阳隐藏在离园子半里光景的小小的白杨林子后面；树影无边无际地躺在静寂的田野上。一个农民骑着白马在林边那条阴暗窄狭的小路上跑过去；虽然他在阴处，可是他的全身，连他肩头的补钉，都看得很清楚；那匹马正奋起蹄子飞似地往前跑着。远远地射来的太阳光线照在林子里，霞光透过繁密的枝叶，在白杨树干上涂了一层暖和的红光，使它们更像松树干；树叶差不多变成了蓝色，上面衬出一片微带霞红的浅蓝天空。燕子飞得高高的，风完全静了，迟归的蜜蜂在丁香丛中懒懒地、带睡意地嗡嗡飞鸣，一群小蚊子像一根柱子似地在一枝突出的孤零零的树枝上面打转。“多美，我的上帝！”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想道，他平日喜欢的诗句快要跳到他的嘴上来了，他却记起了阿尔卡季，记起了《Stoff und Kraft》，便不做声了；可是他依旧坐在那儿，依旧沉溺在孤寂思想的时悲时喜的变幻之中。他喜欢梦想；乡居生活助长了他的这种癖好。没有多久以前他坐在客店里等候他的儿子的时候，他也曾这样地梦想过，可是从那个时候起已经发生了变化；他

们父子的关系在当时还不明显，现在是确定的了——而且是怎样确定的啊！他又看到他的亡故的妻子了，可是他看到的并不是他多年来跟她朝夕相对时看见的那个模样，并不是一个善于持家的、贤惠的主妇，却是一个亭亭玉立的少女：她有一对天真地好问的眼睛，一条编得紧紧的辫子垂在孩子似的脖子上。他记起第一次看见她的情景。他那个时候还是一个大学生。他在他的住处的楼梯上遇见她，无意间碰了她一下，他正要道歉，刚刚结结巴巴地吐出一句："Pardon，monsieur。"[1] 她却低下了头，微微一笑，忽然间好像吃了一惊似的，就跑开了，可是到了楼梯转角，她又回转头很快地看了他一眼，露着一种庄重的神情，红了脸。从这以后，起初是不大好意思的拜访，吞吞吐吐的谈话，忸怩的微笑和疑惑不安；后来是苦闷，热情，最后是叫人喘不过气来的喜悦……这一切都消失在哪儿去了？她做了他的妻子，他享受了世界上少数人享受到的幸福……"可是，"他又想道，"这些甜蜜的最初的时光，为什么不能够永久不灭地存在下去呢？"

他不想把自己的思想分析清楚；可是他觉得他愿意用一种比记忆更有力量的东西来系住那一刻幸福的时光；他愿意再感觉到他的玛利亚回到他的身边，感到她的身体的热气和呼吸，而且他已经觉得仿佛在他的头上……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费尼奇卡的声音在他的近旁唤道，"您在哪儿？"

他打了一个颤。他没有痛苦，也不觉得惭愧……他从来就没有承认过他的妻子同费尼奇卡有比较的可能，可是他感到遗憾费尼奇卡会想到在这个时候来找他。她的声音使他马上记起他的灰白色头发、他的老年和他现在的境况……

他已经进入了的幻境，那个从过去的浓雾中间显露出来的幻境，动摇了——而且消失了。

"我在这儿，"他答道，"我就来，你去吧。"一个思想在他的脑子里闪过："又来了，绅士派头。"费尼奇卡不做声地把头探进凉亭看了他一眼，便不见了。他惊讶地发觉，在他梦想的时候夜已经来了。四周都是黑沉沉的、静悄悄的。费尼奇卡的脸在他的眼前闪过去了，这么苍白，

这么小。他站起身来，打算走回屋去；可是他那感伤的心不能够平静下来，他便在园子里信步走着，有时候沉思地看着脚下的土地，然后又抬起眼睛望那星星闪烁的天空。他走了好久，走得差不多疲乏了，而内心的烦扰，一种追求的、暗昧不明的、悒郁的烦扰依旧不曾平息。啊，要是巴扎罗夫知道这个时候他心里想些什么，他一定会笑他！连阿尔卡季也会责备他。他，一个四十四岁的人，一个农业家，还是一家之主，流了眼泪，而且无缘无故地流了眼泪：这比拉大提琴更要糟一百倍了。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继续走着，还是不能够下决心走进宅子里去，走进那个和平、舒适的窝里去，虽然它的每一扇灯光明亮的窗户都在殷勤地招呼他；他没有力量离开这黑暗、这园子、这拂面的清新的空气，离开这悒郁、这烦扰……

在小路的转角，他遇见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

“你怎么啦？”帕维尔问他道，“你脸色白得像幽灵，你不舒服吧？为什么不去躺下？”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简单地对他说明了自己的心境，便走开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走到园子的尽头，他也在沉思，也抬起眼睛望天。可是在他那一对美丽的黑眼睛里却只映着星光。他不是一个天生的浪漫主义者，他那种所谓高雅地冷淡的、敏感的心灵，法国式的孤僻厌世的心灵，是不能够梦想的……

“你知道吗？”这天夜里巴扎罗夫对阿尔卡季说，“我有一个很好的想法。你父亲今天说他接到你们一个阔亲戚的邀请。你父亲不去，让我们到某地走一趟吧；你知道那位先生也请了你的。你看得见这儿的天气变成什么样了，我们正好坐车走走，到城里去看看。我们玩它个五六天就够了！”

“你还要回这儿来吗？”

“不，我应当到我父亲那儿去了。你知道那儿离某地有三十俄里。我好久没有见到他了，我也好久没有见到我母亲了；我应当让老人家高兴高兴。他们都是好人，尤其是我父亲，他是怪有趣的。他们只有我这一

个儿子。”

“你要同他们住好久吗？”

“我不想久住。在那儿大概会沉闷乏味的。”

“那么你回来的时候还到我们这儿来吗？”

“我不知道……等以后看吧。好吧，你觉得怎样？我们去不去？”

“照你的意思吧，”阿尔卡季懒懒地答道。

他心里非常高兴他的朋友的提议，可是他觉得应该把自己的情感隐藏起来。他并没有白做了一个虚无主义者啊！

第二天他同巴扎罗夫一块儿到某地去了。马利因诺的一班年轻人都舍不得跟他们分别；杜尼亚莎甚至哭了一场……可是上了年纪的人却感觉到呼吸畅快多了。

[1] 法语：“对不起，先生。”（他应该说：“对不起，小姐。”在慌张中他讲错了。）

十二

我们的朋友们要去的某城，是在一个年轻省长的管辖下面，这个省长一方面是进步分子，另一方面又是专制官僚，这样的事在俄国倒是常有的。他就任不到一年，不但是跟本省贵族长（那是一个退伍的近卫军骑兵上尉，养马专家，而且是一个非常好客的人）起了冲突，甚至还跟他的下属们闹过意见。这种争执越闹越厉害，连彼得堡的部里后来也觉得必须派一个可靠的人来就地调查一下。当局选派了马特维·伊里奇·科利亚津，他就是基尔萨诺夫两弟兄从前住在彼得堡的时候父亲拜托来照应他们的那位亲戚科利亚津的儿子。他也是一个“年轻人”，这是说他过了四十岁还不久，可是他已经在准备做一个大政治家了，他的胸前每一边挂着一颗宝星——说实话，其中一颗宝星是外国的，而且不是高级的。他同他正要来查询的那个省长一样，也算是一个进步分子；虽然他已经是一个要人了，他却和大多数的要人不同。他把自己看得极高；他的虚荣心是没有边际的，可是他的举止朴质，他喜欢用鼓励和赞许的眼光看人，听人讲话极虚心，而且常常笑得极其和蔼可亲，因此跟他初次认识的人甚至会把他认作“一个好极了的小伙子”。可是在紧要的关头他知道怎样，像俗话所说的，自吹自擂。“精力是很要紧的，”他在那种时候常说，“l’énergie est la première qualité d’un homme d’état；”[1] 虽是这样，他却仍然常常受人愚弄，稍微有一点儿阅历的官吏便能够随便驾驭他。马特维·伊里奇常常带着极大的敬意谈起基佐[2]；他竭力让所有的人都相信他不是一个循旧规办公事的、古板的人，也不是一个落后的旧官僚，而且社会生活的重要现象没有一个逃过他的注意……这一类的话他已经讲得很熟了。他甚至还留心着现代文学的发展，不过他的确是带一种随随便便的傲慢态度来留意的；好像一个成年的人在街上遇到一队小孩子，他有时也会跟在他们后面走。马特维·伊里奇其实并不比亚历山大一世时代的政治家进步多少，那班人去参加当时住在彼得堡的斯韦欣娜[3]的晚会之前，照例要在早晨念熟一页孔狄亚克[4]的书；不过马特维·伊里奇的方法不同，他的方法更新颖。他是一个圆滑的朝臣，一个很狡猾的人，此外什么也没有了；他并不通晓事务，也缺乏才智，可是他知道怎样把自己的事情处理得很好：在这一点上没有一个人能够超过他，这本来是一件很重要的事。

马特维·伊里奇接待阿尔卡季的时候，显出了一般开通的高级官员所特有的温厚，我们甚至可以说他还带了开玩笑的态度。可是他听说他所邀请的两位表兄待在乡下不肯出来，他就奇怪起来了。“你爸爸素来就是个古怪的家伙，”他说着，一面玩弄他那件华丽的天鹅绒晨衣的穗子，他忽然又转过身来向着一个把普通制服扣得整整齐齐的青年官吏，露出非常关心的样子大声说，“什么？”那个年轻人因为沉默了好久连嘴唇也粘住了，便站起来，不知所措地望着他的长官。可是马特维·伊里奇把他的下属窘了一下之后，就不去理会他了。我们的高级官员向例喜欢使他们的下属受窘；他们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所用的方法种类甚多。在那些方法中间下面的一种用得最多，用英语来说，便是“is quite a favourite”[5]：一位高级官员忽然连最简单的话也不懂了，他装作耳朵全聋了。譬如说，他会问：“今天是什么日子？”

那个下属便恭恭敬敬地报告：“今天是星期五，大……大……大人。”

“喂？什么？那是什么？您在讲什么？”这位高级官员非常注意地再问道。

“今天是星期五，大……大人。”

“怎么？什么？星期五是什么？什么星期五？”

“星期五，大……大……大人，一个星期里头的一天。”

“哼，什么，你想来教我吗？”

马特维·伊里奇虽然自命为自由主义者，可是他究竟是一位高级官员。

“我劝你去见见省长，我的朋友，”他对阿尔卡季说，“你明白，我劝你去并不是因为我还有那种应当问候当权者的旧思想，而只是因为省长是一个好人；而且你也许愿意到这儿的社交界去见识见识吧……我想，你不是一只熊吧？他后天要举行一个盛大的舞会。”

“您去参加吗？”阿尔卡季问道。

“他是为了欢迎我举行舞会的，”马特维·伊里奇差不多露出了遗憾的神情答道，“你会跳舞吗？”

“我会跳，不过跳得不好。”

“多可惜！这儿有的是漂亮女人，一个年轻人不跳舞是可耻的事。我又应当说明，我讲这种话并不是因为什么旧思想在作怪；我一点儿也不以为一个人的才智是生在他的脚上的，不过拜伦主义[6]是可笑的，il a fait son temps[7]。”

“可是舅舅，我并不是因为拜伦主义才……”

“我会把你介绍给这儿的太太小姐们，我会把你放在我的翅膀下面保护的，”马特维·伊里奇打岔道，他得意地笑了起来，“你会觉得它很暖和，嗯？”

一个听差进来报告，省税务局长来了。这是一个眼光温和的老人，嘴边有一些深的皱纹，他非常爱好大自然，尤其喜欢夏天里的，照他自己说来，在那个时候“每只小蜜蜂从每朵小花那儿接收一点儿小小的贿赂”。阿尔卡季便告辞出来。

他回到他们住的那个旅馆里，看见巴扎罗夫，他费了许多唇舌劝这个朋友跟他一块儿去见省长。“好，只好这样了，”巴扎罗夫最后说，“一不做，二不休。我们是来参观这儿的绅士的，那么我们就去参观他们吧。”省长很谦和地接见这两个年轻人，可是他并没有请他们坐下，他自己也不坐。他没有一刻不是慌慌忙忙的；早晨他喜欢穿一身窄小的普通制服，打一根特别紧的领结：他总是没有工夫吃饱、喝够，一直不停地发号施令。衙门里的人叫他做“布尔达路”，这个绰号并不是从那个有名的法国传教士[8]来的，却是从“布尔达”[9]这个字眼来的。他邀请基尔萨诺夫和巴扎罗夫参加他的舞会，过了两分钟，他又把邀请的话说了一遍，他认为他们是两弟兄，把他们都叫做凯伊沙罗夫。

他们从省长衙门里出来，路上忽然看见一个穿斯拉夫派[10]爱穿的轻骑兵的短外衣的矮小男子，从一辆走过他们身边的出租的敞篷马车上跳下，口里嚷着：“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便朝巴扎罗夫奔来。

“啊，是您，赫尔[11] 西特尼科夫，”巴扎罗夫说，他仍然在人行道上往前走，“您怎么会到这儿来的！”

“真想不到，完全偶然的事，”他答道，又转身向马车挥了五六下手，大声说，“跟着，跟着我们来！”然后他对巴扎罗夫说，一面跳过了小水沟，“我父亲在这儿有事情，所以他要我来……我今天听说您到了，我已经去看过您了……（这两个朋友回到旅馆里，果然看见一张折了角的、印着西特尼科夫的姓名的名片，一面是法文，一面是斯拉夫文字。）我希望您不是从省长那儿来的吧？”

“不必希望了；我们正是从他那儿来的。”

“啊！那么我也要到他那儿去一趟……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把我介绍给您的……给这位……”

“西特尼科夫，基尔萨诺夫。”巴扎罗夫含含糊糊地说，并不停下来。

“荣幸极了，”西特尼科夫一面说，一面侧起身子走着，脸上带笑，而且连忙取下他那双过于漂亮的手套，“我听见讲起您好多回了……我是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的一个老朋友，还可以说是他的学生。我是靠了他才得到新生的……”

阿尔卡季望着巴扎罗夫的学生。这张小而讨人喜欢的、刮得干干净净的脸上露出一种慌张而又愚蠢的表情；他那一对小眼睛好像是给压进去的，它们注意地而且局促不安地望着人，他的笑声也是局促不安的——一种短促的、呆板的笑声。

“您会不会相信，”他接下去说，“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头一回在我面前讲起不应当承认任何权威的时候，我真是高兴极了……好像我的眼睛重又睁开了似的！我想我到底找到一个真正的人了！哦，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您一定要去见见这儿的一位女士，她完全可以了解您，要是您肯去拜访她，她一定会当做一桩了不起的喜事；我想，您已经听见人讲过她了？”

“这是谁？”巴扎罗夫不乐意地问了一句。

“库克什娜， Eudoxie [12] ，叶夫多克西娅·库克什娜。她是一个很了不起的人物，真正可以说是emancipée [13] ，一个进步的女子。您知道吗？现在我们大家一块儿去看她吧。她的住处离这儿只有两步路。我们在她那儿吃早饭。我想你们两位还没有用过早饭吧？”

“还没有。”

“那么，好极了。您明白，她已经跟她丈夫分居了；她不依靠任何人。”

“她漂亮吗？”巴扎罗夫插嘴问道。

“唔……不，这说不上。”

“那么您叫我们去看她干什么呢？”

“啊，您真会开玩笑……她会给我们开一瓶香槟。”

“原来是这样！可见您真是一个实际的人。啊，您父亲还在干包税的事吗？”

“在干，”西特尼科夫连忙答道，又发出一阵尖声的笑，“好吧，我们去吗？”

“我实在不知道要不要去。”

“你是来观察人的，去吧。”阿尔卡季小声说。

“您怎样呢，基尔萨诺夫先生？”西特尼科夫插嘴说，“请您也去；没有您也不成。”

“可是我们怎么可以三个人一块儿突然跑到她那儿去呢？”

“不要紧！库克什娜是一个妙人。”

“真有一瓶香槟吗？”巴扎罗夫问道。

“三瓶！”西特尼科夫嚷道，“我可以担保。”

“拿什么来担保？”

“我自己的脑袋。”

“还是拿你爸爸的钱袋来担保的好。那么我们去吧。”

[1] 法语：精力是政治家的第一品质。

[2] 基佐（1787—1874），法国资产阶级的历史家和政客，力图在法国建立资产阶级与贵族的联盟，防止革命。

[3] 斯韦欣娜（1782—1859），俄国斯韦欣将军的夫人。她是一个有神秘主义倾向的女作家，主要住在巴黎，她的客厅是亚历山大一世时代政客文人聚会的地方。

[4] 孔狄亚克（1715—1780），法国启蒙哲学家。著有《论感觉》。心理学中的联想主义创立者之一。

[5] 英语：最喜欢用的。

[6] 这里也许兼指拜伦跛脚，不善跳舞的事。

[7] 法语：这是过时的了。

[8] 指布尔达路（1632—1704），法国耶稣会传道士，他的传道演讲于十九世纪初翻译成俄文。

[9] 一种浑浊无味的饮料。

[10] 斯拉夫派是十九世纪中叶俄国社会思潮中的一个流派，这一派断言俄国社会的发展道路不同于西欧，因为俄国存在着农村公社和东正教，俄国的国家政权是同人民“融洽无间”的。斯拉夫派在农民问题上采取自由主义的立场，一方面，他们主张农民要有人身自由，赞成自上而下地废除农奴制，重视农民的作用，并且大力搜集和研究民间口头创作，但另一方面，他们又拥护专制制度和地主土地所有制。

[11] 德语“先生”的译音。

[12] 法语：艾夫多克西。

[13] 法语：解放的女性。

十三

阿夫多季娅（或叶夫多克西娅）·尼基季什娜·库克什娜住的那所小小的莫斯科式的公馆是在某城的一条新近火烧过的街上（我们那些省城每五年要火烧一次：这是尽人皆知的事实）。门上歪歪斜斜地钉着一张名片，在名片上头不远的地方有一个拉铃的把手。来访的客人走进穿堂便遇到一个女人，她既不像用人，又不像陪伴女人[1]，头上戴着一顶包发帽——这很明显地表示这家的女主人是有进步倾向的。西特尼科夫问，阿夫多季娅·尼基季什娜是不是在家。

“是您吗，Victor[2]？”隔壁房里传出一个尖细的声音，“进来吧。”

戴包发帽的女人马上不见了。

“我不止一个人。”西特尼科夫说，他大胆地看了巴扎罗夫和阿尔卡季一眼，很快地脱下他的短外衣，下面露出一件又像背心又像上装的衣服。

“不要紧，”那声音答道，“Entrez[3]。”

三个年轻人走了进去。他们走进的屋子与其说是客厅，还不如说是工作室倒更恰当。文件、书信、一本一本厚厚的俄文杂志（一大半杂志的篇页都是没有裁过的）凌乱地堆在那些满是灰尘的桌子上；地上到处都是白色的香烟头。一个年纪还轻的太太斜靠在一张皮沙发上面。她一头淡黄色头发有些乱蓬蓬的；她穿了一件不太干净的绸衫，短短的胳膊上戴着一串粗镯子，头上包着一方挑花帕子。她从沙发上站起来，随手拿了一件配着已经发黄的银鼠皮里子的天鹅绒小外套披在肩头，懒洋洋地说：“您好，Victor。”跟西特尼科夫握了手。

“巴扎罗夫，基尔萨诺夫。”他学巴扎罗夫的样子简短地介绍道。

“欢迎。”库克什娜说，她的圆圆的眼睛望着巴扎罗夫，两只眼睛中间是一个孤零零的小而发红的朝天鼻子。“我知道您。”她又说，也跟他握了手。

巴扎罗夫皱起眉头。这个面貌并不好看、身材瘦小的解放的妇女并不怎样叫人讨厌；可是她脸上的表情却给人一个不愉快的印象。人不由得想问她："你怎么啦？你饿了吗？还是厌烦吗？还是不好意思吗？你为什么这样坐立不安？"她和西特尼科夫一样，老是带一种心神不定的样子。她讲话、动作，都没有一点儿拘束，但同时又很笨拙；她显然认为自己是一个善良、朴实的人，可是她的一举一动都叫人觉得这并不是出自她的本心；她所做的任何事情，都是像小孩所说的那样："故意做出来的"，那就是说，既不朴实，也不自然。

"是的，是的，我知道您，巴扎罗夫，"她又说了一遍（她也有着许多外省的和莫斯科的太太们所特有的、跟人初次见面就称姓的习惯），"要不要抽一支雪茄？"

"雪茄当然很好，"西特尼科夫插嘴说，他已经跷起脚懒洋洋地坐在一把扶手椅里了，"可是请给我们预备点儿早饭吧。我们实在饿得很；并且请吩咐他们给我们开一小瓶香槟。"

"爱享受的人，"叶夫多克西娅说，她笑了（她笑的时候连上牙的牙龈也露了出来）。"巴扎罗夫，他是一个爱享受的人，对不对？"

"我喜欢生活舒适，"西特尼科夫神气地说，"这并不妨碍我做一个自由主义者。"

"不是这样，它妨碍的；它真妨碍的！"叶夫多克西娅大声说。可是她仍然吩咐女用人去预备早饭和香槟酒。她又转身向着巴扎罗夫，问道："您的意见怎样？我相信您一定赞成我的意见。"

"啊，不，"巴扎罗夫答道，"就是从化学的观点讲起来，一块肉也要比一块面包好。"

"您是研究化学的吗？那正是我心爱的东西。我自己还发明了一种胶泥。"

"一种胶泥？您吗？"

"是的，我。您知道做什么用吗？做洋娃娃，让它们的头不容易弄

破。您看，我也是很实际的。可是还没有完全弄好。我还得念李比希呢。哦，您念过基斯利亚科夫在《莫斯科新闻》[4]上发表的那篇论妇女劳动的文章吗？请您念它一遍。我想您对妇女问题一定感兴趣吧？您对学校也感兴趣吧？您这位朋友怎样？他叫什么名字？”

库克什娜夫人故意装出漫不经心的神气，接连发出 这一句一句的问话，也不等别人回答，好像娇养惯了的小孩对他们的奶妈讲话一样。

“我叫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基尔萨诺夫，”阿尔卡季说，“我什么事也不做。”

叶夫多克西娅大声笑起来。

“多漂亮！怎么，您不抽烟吗？喂，维克多，您知道我正在生您的气呢。”

“为什么？”

“我听人说您又在恭维乔治·桑[5]了。她不过是一个落后的女人，再没有别的！怎么能够拿她跟爱默生[6]相比呢？她不懂教育，也不懂生理学，她什么都不懂。我相信她从来没有听见过胚胎学这个名词；在我们这个时代——没有胚胎学怎么成呢？（叶夫多克西娅甚至张开两手。）叶利谢维奇关于这个问题写了一篇很好的文章！他是一位天才的先生。（叶夫多克西娅习惯用“先生”来代替“人”的字眼。）巴扎罗夫，坐到沙发上我旁边来。您也许不知道，我很害怕您。”

“为什么呢？请问。”

“您是一个危险的先生：您是一个非常苛刻的批评家。上帝啊！多可笑，我讲话就像乡野地方的地主太太。不过我倒真是一个地主太太。我自己管理我的田产，您想一想，我那个管理人叶罗费是一种古怪的人，就跟库柏的拓荒者[7]一样，他是个不用脑筋的粗人。我后来就在这儿长住下来了；这座城市真叫人受不了，是不是？可是我又有什么办法呢？”

“这座城市同每座城市一样。”巴扎罗夫冷冷地答道。

“这儿的人关心的都是那些极小的事，那是最可怕的！我以前总是到莫斯科去过冬天……可是现在我那位宝贝丈夫麦歇 [8] 库克兴住在那儿。而且莫斯科现在——啊，我不知道要怎样说才好——它也不是从前那个样子了。我想到外国去；去年我差一点儿就动身了。”

“当然，是到巴黎去吧？”巴扎罗夫问道。

“到巴黎和海得堡 [9] 。”

“为什么要到海得堡？”

“对不起！唔，朋孙 [10] 在那儿！”

这句话叫巴扎罗夫回答不出来了。

“Pierre [11] ·萨波日尼科夫……您认识他吗？”

“不，我不认识。”

“对不起！Pierre·萨波日尼科夫……他还是老待在利季娅·霍斯达多娃家里。”

“我也不认识她。”

“唔，就是他答应陪我去。谢谢上帝，我是自由的；我没有儿女……我说了什么：谢谢上帝 ！不过这是不要紧的。”

叶夫多克西娅用她那被烟草熏成棕色的手指卷好一支香烟，用舌头舐了一下，吸了吸，然后点燃它抽起来。女用人端了一个托盘走进来。

“啊，早饭端来了！你们要不要吃一点儿？维克多，开酒瓶；这是您的事情。”

“我的事，我的事。”西特尼科夫喃喃地说，又尖声笑起来。

“这儿有什么漂亮的女人吗？”巴扎罗夫喝光了第三杯，问道。

“有倒是有的，”叶夫多克西娅答道，“可是她们脑子里什么东西都没

有。比如mon amie [12] 奥金佐娃就不难看。可惜她的名誉有点儿……不过这没有多大关系，只是她没有独立的见解，没有开阔的胸襟……什么都没有。整个教育制度需要改革。我已经把这个问题仔细地想过了：我们女人简直没有受到好教育。”

“您拿她们简直无法可想，”西特尼科夫插嘴说，“她们应当受人轻视，我就完完全全地瞧不起她们！（西特尼科夫平日只要有轻视别人的机会，无论是心里感到或口头说出自己的轻视，他都会觉得非常舒服，他尤其喜欢攻击女人，他决没有想到几个月以后命运会叫他拜倒在他妻子的脚下，只因为她是一个杜尔多列奥索夫公爵家的小姐。）她们里头就找不出一个听得懂我们谈话的人；没有一个值得我们这种严肃的人口里讲起的。”

“可是她们完全没有必要来听懂我们的谈话。”巴扎罗夫说。

“您在讲谁？”叶夫多克西娅插嘴问道。

“讲漂亮的女人。”

“什么？那么您赞成蒲鲁东 [13] 的意见吗？”

巴扎罗夫傲慢地挺起身子。

“我不赞成任何人的意见；我有我自己的。”

“打倒一切权威！”西特尼科夫嚷道，他很高兴现在得到了一个机会在他所崇拜的人面前发表自己尖锐的见解。

“可是连麦考莱 [14] 本人……”库克什娜说。

“打倒麦考莱，”西特尼科夫大声叫起来，“您要替那些无聊的女人辩护吗？”

“我不是替无聊的女人辩护，我替女权辩护，我发过誓要流尽我最后一滴血来拥护女权。”

“打倒！”不过西特尼科夫马上又打住了，“可是我并不否认女

权，”他又说。

“不，我明白，您是一个斯拉夫派。”

“不，我不是一个斯拉夫派，不过当然……”

“不！不！不！您是一个斯拉夫派。您是《家训》[15]的信徒。您手里应当捏一根鞭子。”

“鞭子是一个很好的东西，”巴扎罗夫说，“可是我们已经到了最后一滴了……”

“最后一滴什么？”叶夫多克西娅问道。

“最后一滴香槟酒，最可尊敬的阿夫多季娅·尼基季什娜，是最后一滴香槟酒——不是您的最后一滴血。”

“我听见人攻击女人的时候，我就不能够漠不关心地听下去，”叶夫多克西娅继续说，“这太可怕了，太可怕了。您与其攻击女人，还不如去念米希勒[16]的《De l’amour》[17]。那是一本很好的书！先生们，我们还是来谈爱情吧。”叶夫多克西娅又说，她懒洋洋地把一只手放在压皱了的沙发垫子上面。

突然间大家都不做声了。

“不，为什么要谈爱情呢，”巴扎罗夫说，“可是您刚才讲起一位奥金佐娃，……好像您是这样地称呼她吧？这位太太是谁呢？”

“她是很娇美的，娇美的！”西特尼科夫尖声说，“我要给您介绍。聪明，有钱，又是一个寡妇。可惜她还不够进步；她应当多跟我们的叶夫多克西娅接近。Eudoxie，为您的健康干一杯！让我们来碰杯！Et toc，et toc，et tin-tin-tin！Et toc，et toc，et tin-tin-tin！！！（嗳独，嗳独，嗳丁—丁—丁！嗳独，嗳独，嗳丁—丁—丁！！！）”[18]

“Victor，您是个淘气包。”

这顿早饭吃了很久。第一瓶香槟之后接着第二瓶，第三瓶，甚至第

四瓶……叶夫多克西娅一直讲个不停；西特尼科夫附和着她。他们讨论得最久的问题是——婚姻究竟是一种偏见呢，还是一种罪行；人们是不是生来平等的；个性究竟是什么东西等等。叶夫多克西娅后来喝得满脸通红，她用扁平的指尖打着一个音调不谐和的钢琴的键盘，她声音嘶哑地唱起歌来，起初唱着茨冈的歌子，以后又唱色摩尔-希弗[19]的抒情歌《瞌睡的格拉纳达睡着了》；西特尼科夫把围巾包在头上，扮着死去的恋人。她唱道：

你的嘴唇亲着我的，

接一个热烈的吻……

阿尔卡季实在忍耐不下去了。“诸位，这快要变成疯人院了。”他高声说。

巴扎罗夫这些时候只顾喝香槟，不过偶尔插进一句挖苦的话，他大声打了一个呵欠，站起来，也不向女主人告辞，就同阿尔卡季一块儿走了。西特尼科夫跳起来，跟着他们出去。

“喂，怎样，喂，怎样？”他问道，一面讨好地在他们的左右两边跑来跑去。“我不是跟你们讲过，她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吗！我们得多有几个这样的女人！像她这种性质的女人实在是一个崇高道德的现象。”

“那么你 爸爸那个铺子也是一个道德的现象吗？”巴扎罗夫指着他们正走过的一家酒铺说。

西特尼科夫又尖声地笑起来。他平素总觉得自己的出身很不体面，因此他对于巴扎罗夫的这种突如其来的亲密 （巴扎罗夫不用“您”却用“你”称呼他），便不知道应该引以为荣呢，还是该生气。

[1] 这是一些穷贵族的妇女，寄食在有钱的贵族家里，靠女主人的恩惠生活。像陪女主人消遣，高声念书给女主人听等等都是她们的日常工作。

[2] 法语：维克多。（这是西特尼科夫的名字。）

[3] 法语：进来。

[4] 《莫斯科新闻》，官方报纸，一七五六年创刊。从十九世纪六十年代起采取了最反动的地主阶级的立场。

[5] 乔治·桑（1804—1876），法国女作家。浪漫主义中民主派的代表。

[6] 爱默生（1803—1882），美国作家和唯心主义哲学家。

[7] 库柏（1789—1851），美国小说家，著有描写北美殖民地化的著名连续长篇小说，总书名叫做《皮袜子》，《拓荒者》是其中的一本，同时也是那本小说的主人公的别名。

[8] 法语“先生”的译音。

[9] 德国西南部巴敦州的城市，设有德国历史最悠久的大学。

[10] 朋孙（1811—1899），德国化学家。一八五二年到一八八九年间是海得堡大学的教授。

[11] 法语：彼也尔，即彼得。

[12] 法语：我的女朋友。

[13] 蒲鲁东（1809—1865），法国小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无政府主义的创始人之一。反对妇女解放，主张妇女的天职是做母亲和管理家务。

[14] 麦考莱（1800—1859），英国自由主义的历史学家、政论家和政治家。彼得堡科学院国外通讯院士。主要著作有《英国史》（1848—1855）。

[15] 《家训》是十六世纪的一本俄国书，据说是伊凡雷帝年轻时候的忏悔师西尔威斯特教士写的，内容无非教人怎样治家，男人怎样严厉对待妻子等等。

[16] 米希勒（1798—1874），法国具有理想主义倾向的历史学家。

[17] 法语：《爱情论》，一八五九年出版。

[18] 这是用法国腔摹仿的碰杯的声音。

[19] 色摩尔-希弗，欧洲作曲家，钢琴家，十九世纪中期不止一次地到俄国举办演奏会。

十四

几天以后省长家里的舞会举行了。马特维·伊里奇是这个舞会的真正的“主角”。本省贵族长逢人便说他只是为了尊敬马特维才来的；而省长呢，就是在舞会上，虽然他动也不动一下，却仍然不停地“发号施令”。马特维·伊里奇的态度的和蔼同尊严相等。他对待所有的人都很殷勤，只是对某一些人带一点儿厌恶，对另一些人多一点儿尊敬罢了。他在太太小姐面前总是en vrai chevalier fran□ais [1] 献殷勤，他还时时发出一阵爽朗、响亮、干脆的笑声，这种笑声也是跟一位高级官员的身份相称的。他拍拍阿尔卡季的背，高声唤他“亲爱的外甥”；对那个穿了一件相当旧的礼服的巴扎罗夫，他不过顺便赏赐一瞥心不在焉的、俯就的斜视，吐出一句含含糊糊的客气话，不过这全是喉音，只听得出“我”同“很”这两个字；他伸了一根手指给西特尼科夫，对他笑了笑，可是他的头已经掉向别处去了；便是对库克什娜（她参加舞会也没有穿上硬的撑裙，还戴一副脏手套，头发上戴了一只极乐鸟），他也说了一声“enchanté” [2] 。到会的人很多，跳舞的男客也不少；文官大都挤在墙边，军官们跳得很起劲，特别是一个在巴黎住过六个星期的人，他学会了种种下流的感叹词，如“Zut”，“Ah fichtrrre”，“Pst，pst，mon bibi” [3] 等等。他发音非常准确，是纯粹的巴黎腔，同时他又把“si j’aurais”当作“si j’avais”用 [4] ；把“absolument” [5] 当作“一定”解释，总之，他说的是那种大俄罗斯式的法国土话，给法国人听见了，要是他们觉得用不着恭维我们，说我们讲法国话跟天使一样，“comme des anges” [6] 的话，他们是会捧腹大笑的。

我们已经知道阿尔卡季不大会跳舞，巴扎罗夫却完全不会：他们两个人便站在一个角落里，西特尼科夫也到这儿来了。他的脸上带着轻蔑的冷笑，口里任意发出刻毒的批评，他傲慢地向四处张望，好像真正感到愉快似的。突然他变了脸色，转过脸向着阿尔卡季，好像很窘地说：“奥金佐娃来了！”

阿尔卡季掉头望去，看见一个身材高高的女人穿着一身黑衣服，站在大厅门口。她的高贵的举止引起了他的注意。她那两只下垂的光洁的膀子给她的非常匀称的身体添了几分美丽；两三小枝吊金钟花从她那光

泽的柔发优美地垂到微斜的肩头；一对明亮的眼睛在一个稍微突出的雪白的前额下露出来，带着一种安静的、敏慧的表情（这的的确确是安静的，不是若有所思的），几乎觉察不到的微笑留在她的嘴唇上。她的脸上显露出一种亲切而温柔的力量。

“您认得她吗？”阿尔卡季问西特尼科夫道。

“很熟。您要我给您介绍吗？”

“请您介绍吧……等这次四组舞跳完以后。”

巴扎罗夫也注意到了奥金佐娃。

“这女人是谁啊？”他说，“跟别的女人完全不同。”

等四组舞一停，西特尼科夫便带着阿尔卡季去见奥金佐娃；可是他并不像是同她很熟的样子；他窘得连话也说不上来了，她带一点儿惊讶地望着他。不过她听到阿尔卡季的姓，脸上立刻现出高兴的神色。她问他是不是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儿子。

“正是。”

“我见过您父亲两次，又常常听见人谈起他，”她接着说，“我很高兴跟您认识。”

这个时候一个副官跑过来，要求她同跳四组舞。她答应了。

“那么您也跳舞吗？”阿尔卡季恭敬地问道。

“是的，我跳舞。可是为什么您以为我不跳舞呢？您觉得我太老了吗？”

“哪儿的话，您怎么能够……那么我求您答应同我跳一次玛组卡舞吧。”

奥金佐娃宽容地笑了笑。

“好。”她说，她看了阿尔卡季一眼，眼里的表情并不能说是高傲，

不过像一个结了婚的姐姐在看一个年纪很轻的弟弟那样。

奥金佐娃比阿尔卡季大不了几岁，她刚二十九岁，可是他在她面前，却觉得自己不过是一个小学生，一个没有经验的大学生，因此他们中间年龄的相差显得更大一些。马特维·伊里奇带着庄严的神气和奉承的话走到她身边来。阿尔卡季退在一边，可是依旧留心看她：便是在她跳四组舞的时候他的眼睛也没有离开她。她跟她的舞伴讲话就像她跟那位大官讲话一样，态度非常自然，她轻轻地转动她的头和眼睛，她轻轻地笑了两三次。她的鼻子跟差不多所有的俄国人的鼻子一样，略有一点儿肥大；她的肤色并不十分白净；可是阿尔卡季不管这些，他仍然断定他从来没有见过像这样一个动人的女子。她的声音老是在他的耳边萦绕；连她的衣服的褶痕在她身上似乎也跟在别的女人身上有些差别似的，在她身上便显得更调和，更飘逸，她的举止也是特别地从容而又自然。

玛组卡舞的曲子刚奏起来，阿尔卡季在他的舞伴旁边坐下的时候，他觉得心里有点儿胆怯；他早已准备好跟她谈话，可是他只有伸手去摸头发，找不出一句话来说。不过他的害怕和激动并没有延长多久，奥金佐娃的安静也传染给他了；不到一刻钟的工夫，他就毫无拘束地跟她谈到他的父亲、他的伯父，以及他在彼得堡和在乡下的生活。奥金佐娃带着客气的注意听他讲话，轻轻地打开或者阖上她的扇子；有时客人们来请她去跳舞，他那唠唠叨叨的话便中断了；单是西特尼科夫就来请过她两次。她回来，又在原处坐下，拿起扇子，她的胸脯也并不跳得更急；阿尔卡季又谈起来，渐渐地感到在她身边，跟她谈话，看她的眼睛，看她的可爱的前额，看她那美丽、端庄、聪慧的脸，这是多大的幸福。她自己讲话不多，可是她的话里流露出她的生活的知识；从她的某一些话，阿尔卡季便断定这个年轻女人已经感受到并且考虑到很多了……

“西特尼科夫先生带您到我这儿来的时候，跟您站在一块儿的那个人是谁？”她问他道。

“您注意到他吗？”阿尔卡季反转来问道，“他的相貌很不错，是不是？他叫做巴扎罗夫，我的朋友。”

阿尔卡季便谈起他的“朋友”来。

他讲得这样详细，这样热心，所以奥金佐娃不由得掉过头向着他，注意地望了他。这时候玛组卡舞快完了。阿尔卡季惋惜着就要跟他的舞伴分开；他同她在一块儿过了差不多一个钟点，过得这么快乐！固然他自始至终都觉得她好像是在俯就他，他好像应当感激她似的……可是这种感觉不会叫年轻的心痛苦。

乐声停止了。

“Merci [7] ，”奥金佐娃说，便站起来，“您答应了来看我的；那么把您的朋友也带来。我很想见见这位有胆量对什么都不相信的人。”

省长走到奥金佐娃面前，说晚餐已经预备好了，他带着有心事的面容把胳膊伸给她。她临去的时候，还回过头来对阿尔卡季最后地笑一笑，点点头。他深深地鞠了一个躬，呆呆地望着她的背影（她那闪着银灰色光辉的黑绸子裹身的体态在他的眼里显得多窈窕！），他心里想：“这个时候她已经忘了我的存在了。”他的心灵中有了一种高雅的谦卑的感觉……

“喂，怎样？”阿尔卡季回到巴扎罗夫的那个角落里，巴扎罗夫马上问他道，“你玩得好吗？一个绅士刚刚跟我谈过，说那位太太是——哦—哦—哦；不过我觉得那个绅士是一个傻瓜。依你看来，她真是——哦—哦—哦吗？”

“我不大明白那是什么意思。”阿尔卡季答道。

“什么！多么天真！”

“那么，我就不懂你那位绅士了。奥金佐娃很可爱——这是用不着争论的，不过她是那么冷，并且又是那么严肃，所以……”

“静止的水里 [8] ……你知道！”巴扎罗夫插嘴说，“你说她冷，味道就在这里头。我想你喜欢冰淇淋吧。”

“也许是的，”阿尔卡季喃喃地说，“我不能下一个判断。她想认识你，要我带你去看她。”

“我可以想像到你把我怎样地形容了一番。不过你干得很好。带我去吧。不管她是什么人——她只是一个外省的女王也好，或是像库克什娜那样的‘解放的女性’也好，至少她那对肩膀是我好久没有看到的。”

巴扎罗夫的冷言冷语伤害了阿尔卡季，可是事情往往这样，阿尔卡季责备巴扎罗夫的地方却并不是他不喜欢巴扎罗夫的地方……

“你为什么不肯承认女人有思想的自由呢？”他低声问道。

“因为，小兄弟，据我看来，在女人中间只有一些丑八怪才自由地思想。”

他们的谈话到这儿就结束了。吃过晚饭以后，这两个年轻人马上告辞走了。一阵神经质的、恶意的、但又有点儿胆怯的笑声跟在他们后面，那是库克什娜的；她的自尊心大大地受了伤害，因为这个晚上他们两个人谁也没有理过她。她在舞会里耽搁得最久，到早晨四点钟她还同西特尼科夫跳了一次巴黎式的波尔卡—玛组卡舞。这个有启发性的表演便是省长的舞会的最后一个节目了。

[1] 法语：像真正的法国骑士那样。

[2] 法语：很荣幸。

[3] 法语：“讨厌”，“见鬼”，“嘘，嘘，我的小乖乖”。

[4] 把“倘使我有”的假定式当作过去进行式。

[5] 法语：绝对。

[6] 法语：讲得十二分地好。

[7] 法语：谢谢。

[8] 俄谚：“静止的水里有鬼。”意思是：表面正经心里坏。

十五

“让我们来看看这位人物是属于哺乳动物的哪一种类，”第二天巴扎罗夫对阿尔卡季说，那个时候他们正走上奥金佐娃下榻的旅馆的楼梯，“我的鼻子闻着这儿有点儿不对。”

“我想不到你会是这样！”阿尔卡季大声说，“怎么？你，你，巴扎罗夫，会有那种狭隘的道德观念……”

“你真是古怪的家伙！”巴扎罗夫毫不在意地打断了他的话，“难道你不知道照我们的讲法，而且在我们这种人的中间，‘有点儿不对’就是‘有点儿对’的意思吗？这就是说，有好处。你今天不是对我讲过她的婚姻奇怪吗？不过据我看来，嫁给一个有钱的老头子，一点也不奇怪，反倒是很有见识的。我不相信城里一般人的闲话；不过我倒愿意承认，用我们这位高明的省长的话来说吧，这是不错的。”

阿尔卡季并不回答。他敲起房门来。一个穿号衣的年轻听差把这两个朋友引进一个宽大的房间，这跟所有俄国旅馆的房间一样，陈设并不好；不过房里到处都是鲜花。不多久奥金佐娃穿着一件朴素的早晨的衣服出来了。她在春天的阳光里看起来似乎年轻多了。阿尔卡季介绍了巴扎罗夫，他暗暗吃惊地发觉巴扎罗夫好像有一点儿局促不安的样子，而奥金佐娃却和前一天一样，非常安静。巴扎罗夫自己也感觉到了他的局促不安，便生起气来。“这像什么话！——怕起娘儿们来了！”他想道，他居然像西特尼科夫那样懒洋洋地坐在一把扶手椅里，装出非常随便的神气谈起来，奥金佐娃那对明亮的眼睛始终没有离开他的脸。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奥金佐娃是谢尔盖·尼古拉耶维奇·洛克捷夫的女儿，她的父亲是一个著名的美男子、投机家和赌徒，他在彼得堡和莫斯科足足出了十五年的风头，结果把财产输光了，不得不搬到乡下去住，不多久他便死在乡下，留下一份很小的遗产给两个女儿——二十岁的安娜和十二岁 [1] 的卡捷琳娜。她们的母亲是中落的X公爵家里的一位小姐，她在她丈夫的全盛时期中病死在彼得堡。父亲逝世以后，安娜的处境非常艰苦。她在彼得堡受的那种出色的教育并不适宜于料理田地和家

务的琐事——更不宜于过乡间的无聊岁月。在这个地方她连一个人也不认识，没有一个她可以去商量请教的人。她的父亲活着的时候竭力避免跟邻居来往；他看不起他们，他们也看不起他，各有各的理由。然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她也并不慌张，她马上请了母亲的姊姊阿夫多季娅·斯捷潘诺夫娜·X公爵夫人来。这个刻薄、傲慢的老太太一来就把宅子里几间最好的屋子占据了，而且从早到晚，总是在骂人诉苦；不说出门，就是到花园里散散步，她也要叫她那个惟一的农奴跟随伺候，这个整天板面孔的听差穿一件破旧的、浅蓝色滚边的、豌豆绿的号衣，戴一顶三角帽。安娜耐心地忍受她姨母的一切古怪脾气，按部就班地安排她妹妹的教育；并且似乎已经死心塌地准备在偏僻的乡下过一辈子了……可是命运却给她安排了另一种生活。她偶然被一个四十六岁的大富翁奥金佐夫看见了，那是一个古怪的疑病患者，身体肥胖，不灵活，性情固执，可是人并不愚蠢，脾气也不坏；他爱上了她，向她求婚。她答应嫁给他，他跟她一块儿生活了六年，临死把全部财产都遗留给她。在他死后，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还在乡下差不多住了一年；后来她带着她妹妹到外国去游历，可是只到了德国；她厌烦了，便回到国内，住在她心爱的村子尼科利斯科耶，那地方离某城有四十里的光景。在那儿她有一所富丽堂皇、陈设精致的宅子，还有一个美丽的花园，园里修建了一些温室；她那个亡故的丈夫在满足自己的欲望这方面是不惜花钱的。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很少进城，总是有事情才去，就是去了也住不久。省城里的人都不喜欢她；她跟奥金佐夫结婚的事引起了很多人的攻击，外面流传着种种关于她的谣言，说她曾经帮助父亲在赌钱时作弊，说她到外国去也不是没有原因，她不得不出去掩饰那不幸的后果[2]……“您明白了吧？”那些愤怒的散布谣言的人最后结束道。“她是经过了水火的呢，”有些人这样批评她；省城里一个著名的爱讲俏皮话的才子常常加上一句：“还经过铜管呢。”[3]这些话传到她的耳朵里，她却当作没有听见似的，因为她有着独立的和相当坚决的性格。

奥金佐娃靠在椅背上，把一只手放在另一只手上面，一面听巴扎罗夫讲话。他这天跟他往常的习惯相反，讲了相当多的话，而且显然想引起她的兴趣——这又是叫阿尔卡季吃惊的。他并不能够断定巴扎罗夫有没有达到目的。从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脸上，他很难看出巴扎罗夫给了她什么样的印象：她脸上仍旧保持着亲切的、优雅的表情；她那美丽的

双目因了注意而闪光，但这却是不动感情的注意。巴扎罗夫的不自然的态度起初给了她一种不好的印象，就像是一股不好闻的气味，或者一个刺耳的声音；可是她立刻明白他只是局促不安，因此她反而得意起来。她最厌恶庸俗，可是没有人能够拿庸俗来责备巴扎罗夫。这天阿尔卡季接连地看到了许多奇怪的事情。他以为巴扎罗夫对着奥金佐娃那样聪明的女人一定会谈论他的主张和见解了：她自己也表示过愿意听这个“有胆量对什么都不相信的人”谈话的；可是巴扎罗夫并不谈那些，却只谈医学，谈顺势疗法，谈植物学。他们发觉奥金佐娃并没有在孤寂中虚度她的光阴：她读了不少好书，而且会说一口正确流利的俄语[4]。她谈到音乐，可是看见巴扎罗夫不承认艺术，她又很自然地把话题拉回到植物学上面，也不顾阿尔卡季已经开始在大谈民歌旋律的价值了。奥金佐娃仍旧把阿尔卡季当作一个弟弟；她似乎很喜欢他的温厚和年轻人的单纯——但也就尽于此了。他们从容地、活泼地足足谈了三个多小时，而且话题时常变换。

最后这两个朋友站起来告辞。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亲切地望着他们，伸出她的美丽白净的手给他们，她想了一忽儿，便带着一种犹豫不决的、却又是愉快的微笑说：

“要是两位不嫌沉闷的话，先生们，请到尼科利斯科耶村我那儿来玩吧。”

“哪儿的话，安娜·谢尔盖耶夫娜，”阿尔卡季大声说，“我会认为这是最大的幸福……”

“您呢，麦歇巴扎罗夫？”

巴扎罗夫只鞠了一个躬，还有最后一个惊讶在等着阿尔卡季：他看见他的朋友脸红了。

“怎么样？”他在街上对巴扎罗夫说，“你还是照先前那种意见，说她是——哦—哦—哦吗？”

“谁知道？你瞧，她那态度多么冷！”巴扎罗夫答道；他停了一忽儿又说，“她完全是一位公爵夫人，一位女王。她只差衣服后面的长裾和头

上的王冠罢了。”

“我们的公爵夫人讲俄语也不会有这样好。”阿尔卡季说。

“她是尝过生活的苦味来的，我的小兄弟，她也吃过我们吃的面包。”

“无论如何，她很可爱。”阿尔卡季说。

“多么出色的身体！”巴扎罗夫接着说，“应当马上送到解剖教室去。”

“闭嘴，不要乱讲，叶夫盖尼！这太不像话了。”

“啊，不要生气，你这小孩子。我是说第一流的身体。我们一定要到她家里去。”

“什么时候去？”

“好，就是后天吧。我们待在这儿又干些什么呢？跟库克什娜一块儿喝香槟吗？听你那位亲戚，那位自由主义的大人物吹牛吗？……我们还是后天走吧。而且，我父亲那个小庄子离那儿也不远。这个尼科利斯科耶村是在某路上，不是吗？”

“是的。”

“Optime. [5] 干吗还要耽搁呢？那是傻瓜，不然就是聪明人才磨磨蹭蹭呢。我跟你说，那是一个多么出色的身体！”

三天以后，这两个朋友坐车到尼科利斯科耶去。天气很好，也不太热，驿站的、喂得饱饱的马匹步伐整齐地跑着，轻轻地摇动它们的编成辫子的尾巴。阿尔卡季望着大路，自己也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微微笑起来。

“给我道喜吧，”巴扎罗夫突然嚷道，“今天六月二十二日，是我的命名日。看我的天使怎样来守护我。家里的人今天在等我回去，”他又放低声音说……“好，让他们等吧……这有什么要紧！”

[1] “十二岁”恐是“九岁”之误，因为根据十四章和十六章来说，安娜比卡佳实际上长十一岁。

[2] 大概是说她有了外遇，去外国生小孩儿。

[3] 俄谚，有“饱经沧桑”、“历尽辛苦”的意思。

[4] 当时俄国上流社会中的人习惯讲法语（其次是德语），只有对家仆等等才完全说俄语。

[5] 拉丁文：很好。

十六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庄园坐落在一座倾斜的、没有掩蔽的小山上，附近有一所黄色的砖砌的教堂：它有绿的屋顶，白的圆柱，正门上面有一幅“意大利”风格的《基督复活》的al fresco [1] 。在这幅画上，一个戴盔的、皮肤黝黑的武士伏在前面，他那肥圆的形状特别引人注目。教堂后面伸延着两排长长的村里的房屋，草屋顶上凌乱地竖起一些烟囱。主宅的建筑和教堂同一个样式，就是我们所称为亚历山大式的；这所宅子也漆成了黄色，也有绿的屋顶，白的柱子，三角形的门楣上绘着这一家的纹章 [2] 。当初省城里的建筑师设计修建这两所建筑物的时候，他曾得到去世的奥金佐夫的赞许，这位奥金佐夫，据他自己说，看不惯那些毫无用处的、随便弄出来的新花样。宅子两边长着古园的阴森森的乔木，一条剪过枝的枞树荫路通向大门。

两个穿号衣的、身材高大的听差在前厅迎接我们这两位朋友，其中的一个立刻跑去通知管事 [3] 。那个身穿黑色礼服、身体肥胖的管事马上出现了，他引着客人走上一条铺着地毯的楼梯，到了一间特别的屋子，这里面已经为他们预备了两张床和全副盥洗的用具。显而易见，宅子里是很有秩序的；什么东西都是干干净净，到处都有一种特别好闻的香味，就像在各部大臣的会客室里一样。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请二位在半点钟以后下去相见，”管事通知说。“现在您还有什么吩咐？”

“没有什么吩咐，”巴扎罗夫答道，“只是要麻烦您拿一杯伏特加来。”

“是，先生。”管事说，露出一点儿惊奇的神情，便退出了，他走起路来，皮靴咯吱咯吱地响。

“好大的气派！”巴扎罗夫说，“你们那班人是这样说的吧，是不是？一句话说完，她是一位公爵夫人就是了。”

“一位漂亮的公爵夫人，”阿尔卡季回嘴说，“她见第一次面就把我们

两位大贵族请到她家里来住了。”

“尤其是我，一个未来的医生，而是医生的儿子，教堂执事的孙子……我想，你知道我是一个教堂执事的孙子吧？……”

“就跟斯彼兰斯基 [4] 一样。”巴扎罗夫停了一忽儿，又撇了撇嘴接着说下去，“无论如何，她是娇养惯了的；啊，这位太太是怎样地娇养惯了啊！我们还得穿上礼服吗？”

阿尔卡季只是耸了耸肩……不过他也感到有点儿局促不安了。

半点钟以后巴扎罗夫同阿尔卡季一块儿走进了客厅。这是一间高大宽敞的屋子，陈设相当富丽，可是趣味并不太高。一些笨重的、值钱的家具全照老规矩那样顺着墙壁安放，糊墙纸是棕色的，上面印着金花；这些家具还是奥金佐夫生前托他的一个朋友，也是他的代理人，一个酒商从莫斯科买来的。在一面墙壁的正中放着一张沙发，沙发上头挂着一个脸颊浮肿的、金黄头发的男人的肖像——他好像不高兴地望着客人。“一定是他 了，”巴扎罗夫低声对阿尔卡季说，他皱起鼻子，加上一句，“我们还是逃走吧？”可是这个时候女主人进来了。她穿了一件薄纱衫子。她的头发很光滑的梳到耳朵后边，使她那纯洁、容光焕发的脸上添了一种少女的风韵。

“谢谢你们守约来了，”她说，“请你们在我这儿住些时候；这地方的确不坏。我要给你们介绍我的妹妹；她钢琴弹得很好。您对这个是没有兴趣的，麦歇巴扎罗夫；可是您，麦歇基尔萨诺夫，我想您是喜欢音乐的。除了我妹妹以外，我还有一个上了年纪的姨妈住在这儿，此外还有一个邻居有时候过来打打牌；我们这个圈子就只有这么几个人。现在我们坐下吧。”

奥金佐娃发表这一篇短短的欢迎辞，发音吐字都特别清楚，好像她早记熟了似的；接着她就跟阿尔卡季谈起来。她的母亲原来是跟阿尔卡季的母亲认识的，阿尔卡季的母亲跟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恋爱的时候，她的母亲还是阿尔卡季的母亲的知心朋友。阿尔卡季便热心地谈起他的亡母来；巴扎罗夫在翻看那些画片册子。“我变得多么驯良了。”他暗暗想道。

一条戴着蓝色颈圈的漂亮猎狗跑进客厅里来，爪子拍着地板，它后面跟着一个十八岁模样的少女[5]：黑头发，浅褐色皮肤，一张相当圆的、讨人喜欢的脸，一对不大的黑眼睛。她手里提着满满一篮的花。

“这是我的卡佳。”奥金佐娃说，她朝她的妹妹点一下头算是介绍。

卡佳略微行一个礼，便坐在她姊姊身边，挑选她的花。那条猎狗名叫非非，它轮流地跑到两个客人跟前，摇摆尾巴，并且把它的冷的鼻子放在他们的手上。

“那都是你自己摘的？”奥金佐娃问道。

“我自己摘的。”卡佳答道。

“姨妈来喝茶吗？”

“她来。”

卡佳讲话的时候，脸上带着微笑，这笑容是很动人的、害羞的、坦白的；她又做出一种又滑稽又正经的样子偷偷望她的姊姊。她的一切都是非常年轻的，还没有成熟的：她的声音，她脸上的柔毛，粉红色的手带着白净的、起涡的掌心，略微瘦削的两肩……她不住地红脸，喘气。

奥金佐娃掉头向着巴扎罗夫说：

“您是出于礼貌，才一个人看画片吧，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她开始说，“那不会使您发生兴趣的。您还是坐近我们，让我们来辩论什么吧。”

巴扎罗夫坐近了一点儿。

“您想要我们辩论什么呢？”他说。

“随您高兴吧。我警告您，我是个非常喜欢辩论的人。”

“您？”

“我。好像这叫您诧异了。为什么呢？”

“因为照我的判断，您的性情是平稳的、冷静的。可是辩论需要热情。”

“您怎么能够这么快就明白了我的性情呢？第一，我性子急，又固执——您最好问问卡佳；第二，我很容易入迷。”

巴扎罗夫望着安娜·谢尔盖耶夫娜。

“也许，您知道得更清楚些。您既然高兴辩论——就请吧。我刚才在看您的画片册子里的萨克逊瑞士[6]的风景，您说那不会叫我感到兴趣。您这样说，是因为您以为我没有艺术的理解，事实上我的确没有；可是从地质学的观点看来，这些风景也许会引起我的兴趣，譬如说，从山脉构成的观点看来。”

“请您原谅；我以为做一个地质学家，就应当去念这一门学问的书籍、专著，不会去看图画的。”

“一本书用了整整十页的篇幅说明的事情，我只要看一幅图画立刻就清楚了。”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静了一忽儿。

“那么您连一点点艺术的理解都没有吗？”她说，把肘搁在桌上，这样一来她的脸离巴扎罗夫更近了些，“您怎么能够没有它呢？”

“我倒要请教，要它来干什么呢？”

“它至少可以教您去了解人，去研究人。”

巴扎罗夫笑了笑。

“第一，生活的经验便可以做到那一点；第二，我告诉您，研究个别的人只是白费功夫。所有的人，在身心两方面都是彼此相似的；我们每个人都有着同样构造的脑子、脾脏、心、肺；便是所谓精神的品质也都是一样的；那些小的变异是无足轻重的。只要有一个人来作标本，我们便可以判断所有的人了。人就像一座林子里的树木，没有一个植物学家会想起去把一棵一棵的桦树拿来分别研究的。”

卡佳正在慢慢地一朵一朵地配着花，这个时候她吃惊地抬起头来望巴扎罗夫，碰到了他那敏速的、随便的眼光，她连耳根都红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摇了摇头。

“一座林子里的树木，”她跟着他说了一遍，“那么照您看来，聪明人跟愚蠢人，好人跟坏人是没有差别的了？”

“不，有差别的：就像病人跟健康人的差别一样。一个害肺病的人的肺部跟你我的肺部情形不同，虽然它们的构造原先也是一样的。我们大概知道身体上的病是从哪儿来的；精神上的病却是从坏的教育来的，是从自小就塞满在人们脑子里的种种胡话来的，一句话说完，是从不健全的社会情形来的。社会一改造，病就不会有了。”

巴扎罗夫说这番话的时候，看他的神情好像他自始至终都在对自己说：“信不信由您；在我都是一样！”他慢慢地用他那长长的手指去摸他的连鬓胡子，他的眼光就在几个角落里打转。

“那么您认为，”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说，“只要社会一改造，就不会有笨人同坏人了？”

“无论如何，在合理的社会组织里面，一个人不管是愚蠢，是聪明，是坏是好，都是一样的。”

“是的，我明白；他们的脾脏都是一样的。”

“正是这样，太太。”

奥金佐娃转身向着阿尔卡季。

“那么您的意见怎样呢，阿尔卡季·尼古拉耶维奇？”

“我赞成叶夫盖尼的意见。”他答道。

卡佳偷偷看了他一眼。

“您两位叫我吃惊，”奥金佐娃说，“可是我们以后再讨论吧。现在我听见我姨妈过来喝茶了；我们不要在她面前谈这些话。”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姨母X公爵夫人是一个瘦小的女人，一张干瘪的脸缩成只有拳头那样大，一对恶狠狠的眼睛在花白的假发下面注意地望着人，她走进屋子来，不大招呼客人，就在宽大的天鹅绒的扶手椅上面坐了。这把椅子是只有她一个人可以坐的。卡佳放了一个脚凳在她的脚下；这个老太太也不谢一声，连看也不看她一眼，只有她的两只手在那差不多盖住她整个瘦小身子的黄色披巾下面微微地动了动。公爵夫人喜欢黄色，她的包发帽上也束着鲜黄色的丝带。

“您睡得好吗，姨妈？”奥金佐娃提高声音问道。

“那条狗又在这儿了，”老太太喃喃地答道，她看见非非迟疑不决地朝着她走了两步，便叫道，“去，去！”

卡佳唤着非非，一面去给它开了门。

非非很高兴地跑出去，以为是领它出去散步了；可是它看见自己孤零零的给关在门外，就开始用爪子抓门，叫起来。公爵夫人皱起眉头。卡佳正打算出去……

“我想茶已经预备好了，”奥金佐娃说，“请吧，先生们。姨妈，请您去喝茶。”

公爵夫人一声不响地从椅子上站起来，带头走出了客厅。他们全跟在后面进了饭厅。一个穿号衣的小用人从桌子那儿轧轧地拉出一把已经放上几个垫子的、也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扶手椅来，她坐了下去；卡佳来斟茶，给她端了第一杯茶过去，这个杯子上面也印着这一家的纹章的图案。老太太放了一点蜂蜜在茶杯里（她觉得喝茶放糖是罪过，又是浪费，虽然事实上她自己从来没有在糖上花过一个戈比），她忽然用嘶哑的声音问道：

“伊万公觉[7]信里讲些什么？”

没有人回答她。巴扎罗夫同阿尔卡季立刻猜想到，她们对她虽然很恭敬，可是并不把她放在眼里。“她是给养来做幌子的，”巴扎罗夫想道，“只是为了她那贵族的身份。”喝过茶，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提议出去散一忽儿步；可是外面落起小雨来了，因此除了公爵夫人一个人以外全

回到客厅里去了。那个爱打牌的邻居来了。他的名字叫波尔菲里·普拉东内奇，是一个胖子，头发已经花白了，两腿很短，就像在车床上车出来的一样；他很有礼貌，又很爱笑。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仍然专同巴扎罗夫讲话，她问他是不是愿意同他们打一回旧式的朴烈费兰斯[8]，巴扎罗夫答应了，他说他应当事先准备好去尽他的县城医生的职责。

“您得小心，”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说，“波尔菲里·普拉东内奇同我两个会打败您的。你呢，卡佳，你去弹点儿什么给阿尔卡季·尼古拉耶维奇听；他喜欢音乐，而且我们也可以听。”

卡佳不大乐意地走到钢琴前面去，阿尔卡季虽然喜欢音乐，却也不大乐意地跟在她后面；他觉得奥金佐娃好像在赶他走开似的，他跟所有的这样年纪的年轻人一样，已经感到有一种朦胧的、折磨人的情感在他的心中涌起来了，这像是恋爱的预感。卡佳揭开钢琴的盖子，并不去望阿尔卡季，低声问道：

“您要我弹什么呢？”

“随您的意思吧。”他冷淡地答道。

“您比较喜欢哪一种音乐呢？”卡佳再问一句，并没有改变姿势。

“古典的。”阿尔卡季仍旧用冷淡的调子回答。

“您喜欢莫札特[9]吗？”

“我喜欢莫札特。”

卡佳拿出莫札特的c小调奏鸣曲中的幻想曲的谱子。她弹得很好，虽然有些严谨、呆板。她挺起身子坐在那儿，一动也不动，眼光一直盯在乐谱上面，嘴唇闭得紧紧的，只有在奏鸣曲快完结的时候，她的脸才红起来，一股头发散垂下来，搭在她的黑眉上。

奏鸣曲的最后一部分叫阿尔卡季特别感动，在那无忧无虑的旋律的醉人的欢乐中间突然闯进来十分悲惨的而且几乎是悲剧的痛苦……可是莫札特的音乐在他心中引起的思想却跟卡佳没有一点儿关系。他望着

她，心里不过在想：“哦，这位年轻小姐弹得并不坏，她长得也不难看。”

卡佳弹完了奏鸣曲，两只手仍然放在键盘上，她问道：“够了吗？”阿尔卡季回答说，他不敢再麻烦她了，便跟她谈起莫札特来；他问她这奏鸣曲是她自己挑选的，还是别人介绍给她的？可是卡佳回答得非常简单：她藏起来了 ，缩回到她的壳里去了。她一遇到这种情形，就不轻易再出来；在这种时候她的脸上甚至露出一种固执的、差不多是呆板的表情。她并不一定害羞，却是不相信人，而且有点儿让那个把她教育大了的姊姊吓唬住了，这个事实不用说她的姊姊一点儿也没有想到。阿尔卡季末了只好把非非（它已经回来了）叫到他跟前，他带着温和的微笑拍拍它的头。卡佳又动手去理她的花。

这时候巴扎罗夫接连地输。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打牌打得很精；波尔菲里·普拉东内奇也能够保本，巴扎罗夫是输家，输的数目虽然不大，可是他已经有点儿不高兴了。吃晚饭的时候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又谈起植物学。

“明天早晨我们一块儿散步去吧，”她对他说，“我想向您请教那些野生植物的拉丁学名同它们的属性。”

“拉丁学名对您有什么用处呢？”巴扎罗夫问道。

“每样东西都应当有秩序。”她答道。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是个多么了不起的女人！”阿尔卡季回到了女主人给他和他朋友预备好的屋子里，忍不住这样地嚷起来。

“不错，”巴扎罗夫答道，“一个有脑筋的女人。唔，她也见过世面的。”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

“是好的意思，是好的意思，好朋友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我相信她一定把她的田产管理得非常之好。可是了不起的并不是她，却是她的妹妹。”

“什么，那个皮肤浅黑色的姑娘吗？”

“不错，那个皮肤浅黑色的姑娘。她是新鲜的、纯洁的、害羞的、不大讲话的，并且还有这样那样，任你怎么说都可以。她是值得人关心的。你想把她造成一个什么样的人就可以造成什么样的人，可是另一个呢——那是一个老于世故的人。”

阿尔卡季并不回答巴扎罗夫，他们两个人上床的时候，各人有各人的心思。

这个晚上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也在想她的客人。她喜欢巴扎罗夫，因为他没有那种对女人的殷勤，还因为他有那些锋利的见解。她在他身上看到了一种她从未见过的新的东西，而她又是一个好奇的女人。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是一个相当古怪的人。她没有一点成见，也没有坚定的信仰，她遇着什么事情从来不退缩，但也没有一个固定的目标。她把许多事情看得十分清楚；她对许多事情都感到兴趣，可是没有一样使她完全满足过；事实上她也不要求完全的满足。她的智力一方面想了解一切，同时对一切都很冷淡：她的怀疑从没有平息到使她忘怀的程度，它们也不曾发展到足以使她烦恼。要是她没有钱，又不是一个独立的人，她也许会投身到斗争中去，会认识到什么是激情……可是她的生活太舒适了，虽然她有时候也感到厌倦；她一天一天地过着悠闲的日子，从来没有匆忙的时候，也难得有过激动不安。固然有时候在她的眼前也燃起过彩虹，可是在它们消逝以后她反倒呼吸得更自由，对它们并没有丝毫的惋惜。她的想像甚至于超过了一般的道德法规所认为可以容许的范围；可是就在那个时候她的血液仍然像往常那样平静地在她那非常匀称的、宁静的身子里循环流动。有时在香汤沐浴之后她浑身暖融融的没有一点力气，她便会想到人生的空虚、烦恼、艰苦、罪恶……她的心灵中便会充满突如其来的勇气，而且涌起高尚的渴望；可是只要有一阵风从半掩的窗户吹进来，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就会缩着身子，抱怨，而且差不多要发脾气了，那个时候她只有一个要求：这种可恨的风不要吹到她的身上。

她跟所有没有真正恋爱过的女人一样，总是想望着什么东西，可是她自己也不知道想望的是什么。严格说来，她并不想望什么，可是她又

觉得自己对什么东西都想望似的。她勉强地忍受着那个死去的奥金佐夫（她嫁给他是为着生活打算，不过要是她不认为他是一个好人，她不见得就会答应结婚），因此她暗暗地怀着一种对一切男人的憎恶，她把男人都当作不干净的、粗笨的、懒惰的、软弱而讨厌的东西。有一回她在国外一个地方遇见一个年轻漂亮的瑞典人，带着一种骑士的风度，宽广的前额下配上一对诚实的蓝眼睛；他给她的印象很深，可是这并没有妨碍她回到俄国来。

“这个医生是一个怪人！”她躺在华美的床上，枕着有花边的枕头，身上盖一条薄薄的绸被，心里这样想道……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从她的父亲那儿多少继承到一点儿爱奢华的癖性。她很爱她那个虽然不务正业而心地善良的父亲。他也十分宠她，常常和善地跟她开玩笑，好像把她看做平辈一样；他非常信任她，什么事都跟她商量。至于她的母亲，她差不多忘记她了。

“这个医生真是一个怪人！”她又对自己说。她伸一伸腰，微微一笑，把手放在脑后，然后匆匆地浏览了一两页无聊的法国小说，便丢开书——睡着了，清洁芬芳的衬衣裹住她那清洁的、冷冷的身子。

第二天上午刚刚用过早饭，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便陪巴扎罗夫去采集植物，在午饭时间才赶回来；阿尔卡季没有出去，他跟卡佳在一块儿过了将近一个小时。他觉得跟她在一起并不乏味；她自动地把前一天弹过的奏鸣曲为他再弹了一遍；可是后来奥金佐娃终于回来了，他看见她，心里马上难过起来……她有些脚步疲乏地穿过花园走来；她两颊鲜红，一双眼睛在她那顶圆草帽下面显得比平日更明亮。她的手指玩弄着一枝野花的细茎，那件薄薄的短外套滑落到她的肘上，帽上的宽丝带飘到她的胸前。巴扎罗夫走在她后面，还是跟往常一样，充满自信而又随便，他的脸上虽然露出喜欢的、甚至亲切的表情，可是阿尔卡季看了，心里并不高兴。巴扎罗夫含糊地吐出一声：“早安！”便回到他的屋子里去了。奥金佐娃心不在焉地跟阿尔卡季握一握手，也从他的身边走了过去。

“早安！……”阿尔卡季心里想道。“难道我们今天还没有见过面吗？”

[1] 意大利语：壁画。

[2] 用来表示宗谱的纹章图案。欧洲旧日贵族均有此种世袭的纹章。

[3] 在地主宅子里管理家务的人。

[4] 斯彼兰斯基（1772—1839），俄国政治家。沙皇亚历山大一世时代，他为了巩固专制政体而提出一个温和的国家改革草案。他是一个乡村牧师的儿子。

[5] 作者在第十四章中说安娜二十九岁，在第十五章中说她们姊妹的父亲逝世的时候安娜只有二十岁，卡佳十二岁，是安娜比卡佳只大八岁，这里说卡佳十八岁，那么安娜比卡佳大十一岁了。“十二岁”恐是“九岁”之误。

[6] 指德国南部萨克逊邦的群山，因风景优美，故又称萨克逊瑞士。

[7] “公觉”即“公爵”，公爵夫人念得不清楚。

[8] 一种类似“威斯特”的纸牌戏。

[9] 莫札特（1756—1791），奥地利大作曲家，维也纳古典乐派的代表人物。

十七

人人知道，时间有时候像鸟一样地飞着，有时候像蛆一样地爬着；不过要是一个人连时间究竟过得是快还是慢也不觉得，他便是很幸福的了。阿尔卡季同巴扎罗夫正是这样地在奥金佐娃家里过了两个星期。他们能够这样住下去，一半还是因为她在她的家庭同生活两方面都规定了良好的秩序。她自己严格遵守这秩序，也叫别人不得不服从。每天要做的事情都有一定的时间。早晨整八点钟全家的人都聚在一块儿吃早茶，从早茶到早饭的时间里面，各人随意做自己的事，女主人便接见她的总管（她在田产管理上采用了代役租制的办法）、她的管事和她的女管家，处理一些事情。午饭前大家又聚在一块儿，或是谈话，或是看书；晚上不是出去散步，就是打牌，或者弄音乐；到晚上十点半钟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便回到自己的屋子里，发出命令安排第二天的事情，然后上床睡觉。巴扎罗夫不喜欢日常生活中用这种有规律的并且带一点儿做作意味的守时刻办法，“就像在轨道上滚着一样，”他这样形容道；那些穿号衣的听差，那些讲究礼节的管事伤害了他的民主的情感。他说，既然讲究到这样程度，那么索性学学英国人的排场，穿起礼服打上白领结吃午饭好了。他有一回明白地把这个意见对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讲了。她的态度是那样自然，因此在她面前谁也会毫不迟疑地发表自己的意见。她听他讲完了话，然后对他解释道：“从您的立场看来，您是对的，也许在这一点上头我的太太气味太重了；不过一个人在乡下过日子，要不讲究秩序，那就会烦闷死了。”她仍然照样行她的办法。巴扎罗夫嘴里虽然咕噜着，可是他同阿尔卡季在奥金佐娃家里过得这么舒适，主要的原因正是这宅子里的一切都是在“轨道上面滚着的”。虽是这样，可是这两个年轻人刚刚在尼科利斯科耶住了一两天，他们就都有了一点儿改变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虽然很少赞成巴扎罗夫的意见，但是她显然对他发生了兴趣，而他却开始露出一种从来不曾有过的烦躁不安来：他很容易发脾气，不乐意讲话，脸上常常带怒容，不能够静静地坐在一个地方，好像有什么事情在催促他去做。阿尔卡季呢，他自己后来断定是爱上了奥金佐娃，渐渐地沉落在一种静静的忧郁里面了。不过这忧郁并不妨碍他同卡佳做朋友；它反而促成他跟她亲近要好。“她看不上我？也罢！……可是这儿还有一个好人，她倒不嫌弃我。”他这样想着，他心里又尝到宽大

的感情的那种甜味了。卡佳隐隐约约地感觉到他跟她交往是想在这里面寻找一种安慰，她并不阻止他或者她自己去享受这种半含羞半信任的友谊的纯洁天真的快乐。他们当着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面并不交谈：卡佳在她姊姊的锋利的眼光下面总是把自己的内心完全隐藏起来；而阿尔卡季像一个在恋爱的人所应有的情形那样，在他的恋爱的对象跟前，他不能够再注意到别的事物了；可是他同卡佳单独在一块儿的时候他觉得快乐。他知道自己不能够引起奥金佐娃的兴趣；他单独同她在一块儿的时候，他又不好意思，不知道怎样安放手脚才好，她也觉得对他无话可说：在她眼里他太年轻了。在另一方面，阿尔卡季在卡佳面前却又觉得十分舒畅自然；他对待她的态度很迁就，并不阻止她对他讲出音乐、小说、诗和别的一些琐碎事情给她留下的印象，他自己却没有注意，也没有明白这些琐碎事情 也正是引起他的兴趣的东西。而卡佳本人也没有想到给他驱除郁闷。阿尔卡季在卡佳的身边感到舒畅，奥金佐娃在巴扎罗夫身边的时候也是这样，因此这四个人常常在一块儿过了一忽儿之后，便分作两对走开了，特别是在散步的时候。卡佳赞美 大自然，阿尔卡季也爱大自然，不过他不敢明白承认就是了；奥金佐娃同巴扎罗夫一样，颇为漠视大自然的美。这两个年轻朋友常常分开的结果便是，他们中间的关系开始起了变化。巴扎罗夫不再对阿尔卡季谈论奥金佐娃，连她的“贵族的派头”也不骂了；诚然他仍旧像先前那样地称赞卡佳，只劝阿尔卡季去把她那感伤的倾向抑制些，可是他的称赞很匆促，他的劝告也枯燥无味，总之他跟阿尔卡季讲的话比从前少得多了……他好像在躲避他似的，他好像不好意思同他在一块儿似的……

阿尔卡季把这一切全看在眼里，可是他却把他的观察藏在心里不讲出来。

这个“新现象”的真实原因就是奥金佐娃在巴扎罗夫的心中唤起的感情，这感情使他痛苦，还使他愤怒，可是倘使有人对他隐约地提到在他心中也许发生了什么变化，他就会马上带着轻蔑的笑声和讥讽的辱骂来否认他有这种感情。巴扎罗夫很喜欢女人和女性美；可是那种理想的，或者照他自己所说的，浪漫主义的爱情，他认为是荒唐，是不可宽恕的愚蠢，他把骑士的感情看作一种残疾，一种病症，他不止一次地说他很奇怪托更堡 [1] 同那一切骑士爱情歌手 [2] 和行吟诗人 [3] 为什么不给送

进疯人院去。他常常说："一个女人中了你的意，你就想尽方法达到你的目的；要是达不到目的——那你就掉过背走吧——世界大得很。"奥金佐娃中他的意；那些关于她的谣言、她的思想的自由与独立、她那明显的对他的好感，这一切似乎都于他有利；可是他不久便看出来，在她身上他是不会"达到目的"的，要说掉过背向着她吧，他自己很诧异地发觉，他也没有力量办到。他只要一想到她，他的血马上沸腾；固然他不难使他的血平静下来，可是另外有一种东西盘据在他心上，这东西是他一向不让进来的，这东西是他一向嘲笑的，而且是他的骄傲所坚强地反抗的。他跟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谈话的时候，他所表示的对一切带有浪漫色彩的情感的淡漠的轻蔑，比在什么时候都更厉害；可是只剩下他一个人的时候，他就会生气地承认他自己也有了浪漫的情感了。这个时候他就会跑到树林里，迈着大步走来走去，弄断那些拦路的树枝，又低声咒骂她同他自己；不然他就会跑进仓房爬到干草堆上面，紧闭着眼睛，竭力使自己睡去，自然他不容易就睡着。突然间他仿佛觉得那两只贞洁的手抱住了他的脖子，那两片高傲的嘴唇回答他的接吻，那一对明慧的眼睛温情地——是的，温情地——望着他的眼睛，他的头发晕了，这一忽儿他忘记了自己，直到愤怒又在他心中燃烧起来的时候。他又发觉自己在想着种种"可耻的"思想，好像有一个魔鬼在戏弄他似的。有时候他觉得奥金佐娃也有了改变了；她的脸上似乎带了一点特别的表情，也许……可是想到这儿他总是顿起脚来，或者咬紧牙齿，捏紧拳头跟自己生气。

然而巴扎罗夫也没有完全看错。他打动了奥金佐娃的心；她对他感到了兴趣，她时常想到他。他不在她身边的时候，她并不觉得乏味，她也不焦急地盼着他来，可是他一到，她马上显得兴高采烈了；她喜欢单独同他在一块儿，她喜欢跟他谈话，即使他得罪了她或者触犯了她的趣味和她的文雅的习惯，她也不见怪。她好像很想同时试探他，也试验她自己似的。

一天他同她在花园里散步，他突然声音抑郁地对她说他打算不久回到他父亲的村子里去……她的脸色变成苍白，好像有什么东西刺痛她的心，刺得这样痛，使她自己都觉得惊奇并且思索了好久这究竟是什么意思。巴扎罗夫说要走的话并非故意说来试探她，看看她对这件事的态度怎样；他是从来不"说假话"的。那天早晨他会着了他父亲的总管季莫费

伊奇，那是在他小时候照应过他的人。这个季莫费伊奇是一个经验丰富、精明能干的矮老头子，一头变了色的黄头发，一张风吹日晒的红脸，一对含着小颗眼泪的、眯起来的眼睛，他穿一件厚厚的青灰布的短外套，束一根皮条，穿一双柏油漆的长靴。他意外地在巴扎罗夫的眼前出现了。

“喂，老人家，你好！”巴扎罗夫嚷道。

“您好，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少爷。”那个矮小的老头子说，他高兴地笑起来，脸上立刻现出了满脸的皱纹。

“你来干什么？他们差你来叫我吗，是吗？”

“哪儿的话，少爷，您怎么可以这样想呢？”季莫费伊奇结结巴巴地说（他记住他动身的时候他的主人是怎样郑重地吩咐过他的），“我进城去给老爷办事情，听说您少爷在这儿，才特地弯过来看看您少爷……我是不敢来惊动您的。”

“得啦，不要撒谎了，”巴扎罗夫打断了他的话，“你说这是到城里去的路吗？”

季莫费伊奇踌躇了一下，没有回答。

“我父亲好吗？”

“谢谢上帝，少爷。”

“我母亲呢？”

“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也很好，谢谢主。”

“他们望我回去吧，我想？”

这个矮小的老头子把他那小小的脑袋偏在一边。

“啊，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他们怎么不望您呢？上帝作证，我看见您那两位老人家就不由得心痛啊。”

“唔，好啦，好啦，闭嘴吧！对他们说我就要回来了。”

“是，少爷。”季莫费伊奇叹了一口气回答道。

他走出大门，用两只手把他那顶小帽戴在头上，一直盖到耳朵，然后爬进他留在门口的那辆破旧的、竞赛用的四轮敞篷车，打起马走了，可是并不是朝城里的方向跑去。

这天晚上奥金佐娃同巴扎罗夫坐在她的房里，阿尔卡季在厅子里踱来踱去听卡佳弹琴。公爵夫人已经上楼回到自己房里去了；她向来讨厌客人，尤其讨厌这两个“新式狂徒”，她这样称呼他们。在客厅、饭厅那些地方，她只有板起脸生气；可是她回到自己房里，便在她的女用人面前大骂特骂，骂得连包发帽和假发也都在她的头上跳起来了，这一切奥金佐娃全知道。

“您怎么打算离开我们呢？”她说，“您答应我的话又怎样了？”

巴扎罗夫吓了一跳。

“答应了什么，太太？”

“您已经忘了吗？您说过要教我一点儿化学呢！”

“太太，怎么办呢！我父亲望我回去；我不便再耽搁了。不过您可以读Pelouse et Frémy，Notions générales de Chimie [4] ；这是一本好书，写得很清楚。您要知道的东西那里面全有。”

“可是您该记得：您对我说过，一本书并不能够代替……我忘记您是怎样说的了，可是您明白我的意思……您还记得吗？”

“太太，怎么办呢？”巴扎罗夫又说了一遍。

“为什么要走呢？”奥金佐娃放低声音说。

他望了她一眼。她的头靠着扶手椅的椅背，她那两只一直露到肘边的膀子交叉地放在胸上。在那盏盖着镂空纸罩的孤灯的微光底下，她的脸色显得更苍白了。她的身子完全藏在一件宽大的白衣服的柔软的褶纹

里面；只有那双也是交叉着的脚稍微露了一点儿脚尖在外头。

“为什么要留下？”巴扎罗夫回答道。

奥金佐娃略略转动一下头。

“您问为什么吗？您在我这儿不是住得很高兴吗？难道您想您走了就不会有人想念您？”

“我相信不会的。”

奥金佐娃沉默了一忽儿。

“您这样想就错了。可是我不相信您的话。您这句话不会是认真说的。”巴扎罗夫仍然坐着不动，“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您为什么不说话？”

“叫我对您说什么呢？一般的人都是不值得想念的，我更不值得。”

“为什么这样？”

“我是个实际的、乏味的人。我又不会讲话。”

“您在讨人恭维了，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

“那不是我的习惯。您难道不知道您那么看重的生活的优美的一方面，却跟我全不相干吗？”

奥金佐娃咬着她的手绢儿的角儿。

“随您怎样想都可以，可是您走了以后我要觉得寂寞了。”

“阿尔卡季会留下的。”巴扎罗夫说。

奥金佐娃略略耸了耸肩。

“我要觉得寂寞了。”她又说了一遍。

“真的吗？无论如何这不会久的。”

“您怎么会这样想呢？”

“因为您自己对我讲过，只有在您的日常生活的秩序打破了的时候，您才会感到寂寞。您把您的生活安排得那么有规律，叫人挑不出一点儿错来，那里面再没有地方来容纳寂寞或者烦恼……容纳任何不愉快的情感了。”

“那么您以为我真是一点儿错也没有吗？……那是说，我把生活安排得那么有规律吗？”

“那还用说！这儿就有一个例子：再过几分钟，就要打十点了，我预先知道您就要赶我走的。”

“不，我不要赶您走，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您多坐一忽儿好了。请打开那扇窗……我觉得有点儿气闷。”

巴扎罗夫站起来把窗推了一下。窗门发出响声，一下子就开了……他没有料到会开得这么容易；而且他的手有点儿发抖。柔和的黑夜带着它那差不多是黑色的天空，它那微微摇曳的树木，和那清凉的露天空气的芬芳，探头进屋子里来了。

“请把窗帘放下来，再坐一忽儿吧，”奥金佐娃说，“在您离开以前我要跟您谈谈。给我讲讲您自己的事；您从没有谈过您自己的事呢。”

“我努力想同您谈些有用的事情，安娜·谢尔盖耶夫娜。”

“您太谦虚了……可是我倒愿意知道一点儿您的事，还有您的家庭，您的父亲——您就是为了他要离开我们。”

“她为什么讲这样的话呢？”巴扎罗夫想道。

“那些都是毫无趣味的，”他大声说，“尤其是讲给您听；我们是普通的老百姓……”

“那么您是把我看作一个贵族了？”

巴扎罗夫抬起眼睛望着奥金佐娃。

“不错。”他故意带着锋利的调子说。

她笑了笑。

“我看您对我知道得很浅，虽然您肯定说所有的人都是一样的，不值得花费时间去研究他们。以后我会找个时间把我的一生讲给您听……可是请您先讲您的吧。”

“我对您知道得很浅，”巴扎罗夫跟着说了一遍，“您也许是对的；也许真的每个人都是一个——谜，就拿您来作个例子吧：您躲开交际社会，您觉得它讨厌，您却请了两个大学生到您这儿来住下。有着您这样的聪明，您这样的美丽，您却住在乡下，究竟是为了什么呢？”

“什么？您说的什么？”奥金佐娃急急地插嘴道，“像我的……美丽？”

巴扎罗夫皱皱眉头。

“不要去管那个，”他说，“我是说我不大明白您为什么要住在乡下？”

“您不明白……可是您会照您的看法给您自己解释吧？”

“不错……我认为您老是住在一个地方，是因为您让自己娇养惯了，因为您喜欢安乐、舒服，对别的一切事情都很冷淡。”

奥金佐娃又笑了笑。

“您绝对不相信我也会有动感情的时候吧？”

巴扎罗夫从眉毛底下扬起眼光看了她一眼。

“是让好奇心鼓动的吧，也许有的；别的就没有了。”

“真的吗？好，现在我明白为什么我们两个人很谈得来了；您看；您跟我完全是一样的。”

“我们很谈得来……”巴扎罗夫声音有点儿沙哑地说。

“是的！……啊，我忘记您要走开了。”

巴扎罗夫站起来。灯光在这个幽暗、芳香、孤单的屋子的中央朦胧地摇晃；窗帘不时在动，从那缝里流进来一阵一阵沁人肌肤的、清凉的夜气，可以听见夜的神秘的细语声。奥金佐娃连动也不动一下；可是她渐渐地让一种隐秘的激动控制了她……这情感也传染到巴扎罗夫身上了。他突然感觉到自己是同一个年轻、美丽的女人单独地在一块儿……

“您到哪儿去？”她慢慢地问道。

他不答话，却在一把椅子上坐下来。

“那么您当我是一个平静的、柔弱的、娇养惯了的女人了，”她用同样的声音缓慢地说，眼睛一直没有离开窗，“我却知道我自己很不幸福。”

“您不幸福？为着什么？难道您会把无聊的闲话放在心上？”

奥金佐娃微微皱起眉头，他把她的话这样地解释，使她烦恼。

“我一点儿也不关心那种闲话，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我太骄傲了，不会让它来扰乱我的心。我不幸福，因为……我没有生活的欲望，没有生活的热情。您带着不相信的神气望我，您以为这是一个坐在天鹅绒椅子上满身花边的‘贵族’讲的话。我并不隐瞒这个事实：我喜欢您所说的舒服，同时我又没有多少生活的欲望。随便您怎样去解释这种矛盾吧。可是在您的眼里这都是浪漫主义。”

巴扎罗夫摇摇头。

“您身体健康，又是个独立的人，而且有的是钱；您还要什么呢？您要什么呢？”

“我要什么？”奥金佐娃跟着说，她叹了一口气，“我很疲倦，我老了；我觉得我已经活得很久了。是的，我老了。”她把短外套的边儿轻轻地拉下来盖她那两只光膀子。她的眼光跟巴扎罗夫的碰到一块儿了，她微微红了脸。“在我后面已经拖了这么多的回忆：我在彼得堡的生活、财

富，以后是贫穷，然后是我父亲的死、我的结婚，再后是国外旅行诸如此类的事……这么多的回忆，却没有一桩值得记起的事；可是在我前面，在我前面——是一条很长、很长的路，却没有目的地……我真不想往前走了。”

“您就这样地灰心绝望么？”巴扎罗夫问道。

“不，可是我感到不满足，”奥金佐娃慢吞吞地答道，“我想，要是我对一件什么事能够发生强烈的兴趣……”

“您想恋爱，”巴扎罗夫打断了她的话，“可是您不能爱；这就是您的不幸的原因。”

奥金佐娃仔细地看她那件短外套的袖子。

“我真的不能恋爱吗？”她说。

“很难讲！只是我不该说那是不幸。恰恰相反，一个人碰到这种把戏才真可怜呢！”

“碰到，碰到什么？”

“恋爱。”

“您怎么会知道那个呢？”

“我听见人说的。”巴扎罗夫生气地回答。

“你在卖弄风骚，”他心里想，“你闲着没有事做，便逗着我玩，可是我……”事实上他的心倒要碎了。

“并且您也许，太苛求了。”他说，把整个身子俯下来，玩着扶手椅上面的穗子。

“也许是的。我的理想是：不完全则宁无。一个生命换一个生命。拿我的去，给你的来，没有后悔，没有回头。否则不如不要。”

“唔？”巴扎罗夫说，“那倒是公平的条件，我很奇怪您到现在……还

没有找到您要求的东西。”

“您以为把自己整个交给某一样东西是容易的事吗？”

“倘使一个人考虑起来，等待起来，而且给你自己定了价，我是说，把自己看得很高，那就不容易了；可是不用考虑就把自己交出去却是非常容易的事。”

“人怎么能不把自己看得很高呢？倘使我没有一点儿价值的话，谁还用得着我的忠诚呢？”

“那不是我的事；要找出来我值多少，那是别人的事情。主要的是能够献出自己。”

奥金佐娃把身子离开了椅背。

“听您讲话，”她说，“好像您自己完全经历过了似的。”

“我不过顺口说说罢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您知道那全不是我的本行。”

“可是您能够献出自己吗？”

“我不知道。我不喜欢说大话。”

奥金佐娃不说话，巴扎罗夫也不做声。钢琴的声音从客厅里传到他们这儿来。

“怎么这样晚卡佳还在弹琴？”奥金佐娃说。

巴扎罗夫站起来。

“不错，现在真晚了，是您睡觉的时候了。”

“等一等，您急着到哪儿去？……我还有一句话得跟您讲。”

“什么话？”

“等一等。”奥金佐娃轻轻地说。

她的眼光定在巴扎罗夫的脸上；好像她在注意地观察他似的。

他在屋子里走了几步，忽然走到她身边，匆匆说了一声“再见”，紧紧地握着她的手，握得她几乎叫出声来，他便走出去了。她把她的给捏痛了的手指放到嘴唇上，吹吹气，突然冲动地从扶手椅上站起来，急急地向房门走去，好像她想把巴扎罗夫唤回来似的……女用人端着一个银托盘，托了一个玻璃水瓶从外面进来。奥金佐娃连忙站住，吩咐这女用人出去，她又坐下来，又在想什么事情。她的发辫散开了，像一条黑蛇似的垂在她的肩头。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屋子里好久都还点着灯，她动也不动地一直坐了很久，只是有时用手指头去摸她的光膀子，夜的寒气把它们刺得有点儿痛了。

两个多小时以后巴扎罗夫回到屋子，他的皮靴给露水打湿了，他的头发散乱，脸色难看。他看见阿尔卡季手里拿着一本书坐在写字台前面，上衣紧紧扣着，一直扣到喉咙口。

“你还没有睡？”他带着一种像是烦恼的声音说。

“你今晚跟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坐得真久。”阿尔卡季不回答他的话，却另外说。

“不错，你跟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在弹钢琴的时候，我都是跟她在一块儿。”

“我没有弹……”阿尔卡季没有说完便打住了。他觉得泪水涌上眼睛来了，他不愿意在他这个爱挖苦人的朋友面前哭出来。

[1] 托更堡是席勒的长诗《骑士托更堡》（1797）中的主人公，他死在所爱的女人的窗下。

[2] 或译“游唱歌手”，是中世纪德国吟咏骑士爱情的诗人。

[3] 是从十一世纪到十三世纪在法国南部和意大利北部活动的吟咏诗人。

[4] 法语：柏鲁日与弗列米合著的《化学概论》。

十八

第二天奥金佐娃下来吃早茶的时候，巴扎罗夫埋下头望着他的杯子坐了好久。随后他突然抬起头看她……她掉过脸来对着他，好像他轻轻推了她一下似的；他觉得她的脸色在一夜的工夫有些苍白了。她不久就回到她自己的屋子里去了，到吃早饭的时候才出来。这一天从大清早起落着雨；要出去散步是不可能的。大家都聚在客厅里。阿尔卡季拿了最近一期的杂志，大声念起来。公爵夫人照例在脸上露出惊讶的神情，好像他在做什么不体面的事情一样，后来她就恶狠狠地瞪着他；可是他并不理睬。

“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说，“请您到我屋子里来……我有话要问您……您昨天提到一本参考书……”

她站起身子，向门走去。公爵夫人朝四周看了看，那神情仿佛在说：“瞧我，瞧我；瞧我多惊奇！”她又瞪着阿尔卡季；可是他提高了声音，并且跟坐在近旁的卡佳交换了一个眼色，然后继续念下去。

奥金佐娃急急地走进她的房间。巴扎罗夫迈着快步跟在她后面，他的眼睛仍旧埋着，只有他的耳朵还听到她那绸衣服的轻微的旋转声和窸窣声在他前面轻轻飘过。奥金佐娃坐的是她前一晚上坐的那把扶手椅，巴扎罗夫也坐在他的原位上。

“那本书叫什么名字？”她静了一忽儿以后问道。

“Pelouse et Frémy，Notions générales，……”巴扎罗夫回答，“不过我还可以介绍您读 Ganot， Traité élémentaire de physique expérimentale [1] 。那本书里插图比较清楚些，一般地说来，这本教科书……”

奥金佐娃伸出手来。

“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请您原谅，可是我并不是请您到这儿来谈教科书的。我想把昨晚的话继续谈下去。您走得太突然了……这不会叫您厌烦吗？……”

“照您的意思办吧，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可是我们昨晚谈的是什么呢？”

奥金佐娃瞟了他一眼。

“我们好像谈的是幸福。我跟您谈我自己的事。哦，我提到了‘幸福’这个字眼。那么请您告诉我，甚至于在我们，譬如说欣赏音乐吧，或者领略一个美好的黄昏，或者同有风趣的人谈话而感到愉快的时候，为什么我们所感到的，仿佛是某种存在于别一个地方的无量幸福的暗示，并不是实在的幸福（就是我们自己所有的那种幸福）呢？这是什么缘故呢？也许您没有那样的感觉吧？”

“您知道俗话说：‘这山望着那山高’，”巴扎罗夫答道，“您昨天对我说您感到不满足。事实上我从没有让这种思想跑进我的脑子里来过。”

“也许在您看来它们是可笑的吧？”

“不，可是它们并不跑进我的脑子里来。”

“真的？您知道吗？我倒很想知道您 在想什么呢！”

“什么？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请听我说，我很早就想跟您坦白地说。我用不着告诉您——您自己是知道的——您不是一个寻常的人：您还年轻——您前面有一个远大的前途。您究竟预备做什么呢？您打算有一种什么样的前程呢？我是说，您想达到什么样的目的呢？您向着什么地方走呢？您心里想些什么呢？一句话说完，您是什么人呢？您是什么呢？”

“您叫我莫名其妙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您知道我是研究自然科学的，至于我是个什么人……”

“是的，您是什么人呢？”

“我已经跟您讲过，我是一个未来的县里的医生。”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做了一个不耐烦的动作。

“您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您自己并不相信它。阿尔卡季可以这样地回答我，可是您不成。”

“为什么阿尔卡季……”

“您不要再讲啦！您怎么可以满足于这种卑微的工作呢？您不是常常说您不相信医学吗？您——您有那样的抱负——去做一个县城的医生！您不过拿这样的回答来敷衍我，因为您一点不信任我。可是您知道吗，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我是能够了解您的；我也曾经穷过来的，我也像您那样有过抱负的；我也许还经历了您经历过的同样的艰苦。”

“这是很好的，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可是您得原谅我……我自来就不习惯谈论自己的事，而且您跟我中间还有很大的距离……”

“什么样的距离？您又在说我是一个贵族吗？不用再提啦，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我以为我已经给您证明了……”

“就是除开那一点不说，”巴扎罗夫打岔道，“我们去谈论、去思索‘未来’有什么用处呢？‘未来’大半都不是能够由我们做主的。那个时候倘使我们有机会做一点儿事情，那是再好没有的了；倘使没有机会——至少我们还可以高兴自己并没有预先说了一堆空话。”

“您把友谊的闲谈当作空话吗？……还是您把我看成一个不值得您信任的女人？我知道您瞧不起我们女人。”

“我并没有瞧不起您，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这您自己也知道的。”

“不，我一点儿也不知道……不过姑且假定：我明白您为什么不愿意谈论您将来的活动；可是说到您心里现在究竟发生着什么……”

“发生！”巴扎罗夫跟着她说道，“好像我是一个国家，一个社会似的！无论如何这是完全没有趣味的；况且难道一个人能够常常把他心里‘发生’的任何事情完全大声说出来吗？”

“啊，我不明白为什么您不能够把您心里的一切事情全说出来呢？”

“您 能够吗？”巴扎罗夫反问道。

“能够。”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稍微迟疑一下，才答道。

巴扎罗夫低下了头。

“那您比我幸福。”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疑问地望着他。

“就算是这样吧，”她继续说，“可是我仍然觉得我们并没有白白地认识了一场；我仍然觉得我们会成为好朋友的。我相信您的这种——叫我怎么说呢，紧张、矜持到后来终于会消灭的。”

“那么您看出我的矜持……跟您所说的……紧张来了。”

“是的。”

巴扎罗夫站起来，走到窗前。

“您想知道这种矜持的原因吗，您想知道我心里发生着什么吗？”

“是的。”奥金佐娃带着一种她当时还不明白的害怕再说了一遍。

“您不会生气吧？”

“不。”

“不？”巴扎罗夫背朝着她站在那儿，“那么让我告诉您吧，我像一个傻瓜，像一个疯子那样地爱着您……您到底逼我讲出来了。”

奥金佐娃伸出双手来，可是巴扎罗夫正把他的前额紧紧靠着窗上的玻璃。他快要透不过气来了；他浑身颤栗。但这并不是年轻人的胆怯的打颤，也不是第一次表白爱情时候的甜蜜的惊惶；这是在他的心中挣扎着的强烈的、痛苦的激情——那种并非不像愤怒、也许还跟愤怒密切相关的激情……奥金佐娃又害怕他，又怜悯他。

“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她说，她的声音里有着一种不自觉的温柔。

他连忙转过身来，用一种要把人吞下去的眼光望了望她，他突然抓起她的两只手，把她拉到他的胸前。

她并不马上挣脱他的搂抱；可是过了一忽儿，她便远远地站在一个角落里，望着巴扎罗夫了。他又向她奔过去……

“您误会我的意思了。”她连忙惊惶地低声说。看她那个样子好像他要是再往前走一步，她就会喊叫似的……巴扎罗夫咬着嘴唇，走出去了。

半小时以后一个女用人给安娜·谢尔盖耶夫娜送来一张巴扎罗夫的字条；上面只有一行字：我“是不是应该今天就走，还是可以住到明天？”“为什么要走呢？我没有了解您——您也没有了解我。”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这样回答他，可是她心里想道：“我也没有了解我自己。”

一直到午饭时候，她都没有出去，她把两只手放在背后，不停地在屋子里走来走去，有时候在窗前站一忽儿，有时候立在镜子前面，用一条手绢儿慢慢地擦她的脖子，她觉得脖子上还有一个地方像火那样地在烧着。她问自己，是什么东西使她“逼”（照巴扎罗夫的说法）他吐露他心里的秘密呢，她是不是事前猜到了一点儿……“这应该怪我，”她高声说道，“可是我不能够事先料到这个。”她又在思索了，她记起了巴扎罗夫向她跑过来时候脸上那种差不多带兽性的表情，不由得满脸通红……

“或者？”她突然说，但又马上停止，摇了摇她的鬈发……她看见镜子里面的自己：她那向后仰的头，同她那半开半阖的眼睛和嘴唇上的神秘的微笑，这个时候好像在对他讲一桩她自己也觉得羞愧的事……

“不，”她最后下了决心说，“上帝知道这会引出什么样的事情来；这是开不得玩笑的；无论如何，世界上最好的还是平静。”

她的心境的平静并不曾被动摇；可是她觉得忧郁，有一阵子她还掉了几滴眼泪，不过她不能够说这是为了什么——决不是为了受到的侮辱。她并不觉得自己受了侮辱；她倒觉得错在自己。在各种不明显的情感（如对过去生活的感触和对新奇事物的渴望等）的影响下面，她强迫自己走到一定的界线上去，强迫自己去望界线的那一边，她在界线那一

边看见的甚至不是一个深渊，却是空虚……或者丑恶。

[1] 法语：加诺著的《实验物理学初阶》。

十九

奥金佐娃的自制力虽然很强，她虽然从来不受任何成见的拘束，可是她走进饭厅吃午饭的时候，还是觉得相当窘。不过这一顿饭也平平静静地过去了。波尔菲里·普拉东内奇来了，讲了各种各样的故事；他刚从城里回来。在那些故事中间，有一件是，布尔达路省长下令叫他的担任特别差使的属员们都要在靴子上装好踢马刺，以便他随时差遣他们骑马到各处去办紧急差使。阿尔卡季一面小声跟卡佳讲话，一面又敷衍地装出在听公爵夫人说话的神气。巴扎罗夫板起脸，固执地不做声。奥金佐娃看了他两三次——并不是偷偷地看，她正眼望着他的脸，他的脸上带着怒容，脸色很难看，眼睛埋着，整个脸上都是那种轻蔑的、坚决的表情，她想道："不……不……不……"午饭后她陪着大家到园子里去，她看见巴扎罗夫要跟她讲话，便朝旁边走了几步，停下来。他走到她身边，可是仍然不抬起眼睛来，他声音低沉地说：

"我应当向您道歉，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您一定在跟我生气。"

"不，我并不生您的气，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奥金佐娃答道，"可是我很难过。"

"那更糟了。无论如何，我已经受够惩罚了。我的处境是很可笑的，您一定同意我的说法。您写信给我说：'为什么要走呢？'可是我不能住下去，也不想住下去。明天我就不会在这儿了。"

"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您为什么……"

"为什么我要走呢？"

"不，我的意思不是这个。"

"过去的事是无法挽回的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这是迟早会发生的。因此，我必须走开。我只能想到一个使我能留在这儿的条件；可是那个条件永不会有的。因为，请您宽恕我无礼，您并不爱我，您也永不会爱我吧？"

巴扎罗夫的眼睛在他的黑眉毛下面闪动了一下。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并不回答他。“我害怕这个人，”这个思想在她的脑子里闪过去。

“再见，太太。”巴扎罗夫说，他好像猜到了她的思想似的，随后他就走回屋子里去了。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慢慢地跟在他的后面，她把卡佳唤到身边来，挽着她的膀子。她一直到天黑尽了都没有离开卡佳。她不打牌，只是不断地笑着，可是这跟她的苍白、烦恼的脸色并不相称。阿尔卡季非常纳闷，他像所有年轻人观察人那样观察她——那就是说，他不断地问他自己：“这是什么意思？”巴扎罗夫把自己关在屋子里，不过他还是出来喝茶。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想跟他讲几句亲切的话，可是她不知道怎样跟他讲起……

一件意外的事情使她摆脱了窘境：管事进来报告，西特尼科夫来了。

这个年轻的进步分子像一只鹌鹑似地飞进屋子里来：那种古怪样子是很难用言语形容出来的。尽管他脸皮很厚，居然打定主意下乡来拜访一个他简直不熟、又从没有邀请过他的女人，只是因为他打听到那两个聪明而又跟他相熟的朋友住在她的家里，但他还是连骨髓也胆怯起来，他把事先背熟了的那些道歉和问候的话全忘了，却喃喃地说出一些无聊的话，譬如说叶夫多克西娅·库克什娜叫他来向安娜·谢尔盖耶夫娜问安啦，阿尔卡季·尼古拉耶维奇也一直对他大大地称赞她啦……说到这儿他就结结巴巴地讲不下去，心里又慌又急，竟然坐到自己的礼帽上面。不过也没有人把他赶出去，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还把他介绍给她的姨妈和妹子，因此他不久就恢复了常态，滔滔不绝地大谈起来。庸俗的出现往往是生活中有益的事情：它能使过度的紧张得到松弛，它向自以为是或忘我的情感提醒它同它们的密切关系，使那些情感清醒过来。西特尼科夫一来，一切都变得好像比较迟钝，比较简单了；晚饭时候大家也多吃了些，并且比往常早睡了半小时。

“我现在可以用你从前对我讲过的话来问你了，”阿尔卡季上了床对

着也在脱衣服的巴扎罗夫说，“‘你为什么这样不快活？你一定尽了什么神圣的义务吧？’”

在这两个年轻人中间近来发生了一种假装不在乎的互相挖苦的情形，这常常是暗中不快或心里猜疑的一种征候。

“我明天要到我父亲那儿去了。”巴扎罗夫说。

阿尔卡季抬起身子，支在他的肘拐上。他一面觉得诧异，一面又不知道为了什么觉得高兴。

“啊！”他说，“你是为了这个不快活吗？”

巴扎罗夫打了一个呵欠。

“要是你知道得太多，你就要变老了。”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怎样呢？”阿尔卡季追问道。

“什么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怎样？”

“我是要说她肯放你走吗？”

“我又不是她花钱雇的人。”

阿尔卡季思索起来了，巴扎罗夫在床上躺下，脸向着墙壁。

他们沉默了几分钟。

“叶夫盖尼！”阿尔卡季突然叫起来。

“唔？”

“我明天跟你一块儿走。”

巴扎罗夫不答话。

“不过我是回家去，”阿尔卡季继续说，“我们同路到霍赫洛夫村，在那儿你可以向费多特雇马。我倒想认识你家里的人，可是我又害怕对他

们同你都有些不便。你以后还要到我们家里来是不是？”

“我的东西全留在你家里呢。”巴扎罗夫说，他并不掉过头来。

“为什么他不问我干吗要走，而且走得像他那样地突然呢？”阿尔卡季想道。“实际上我为什么要走呢，他又为什么要走呢？”他继续往下想。他对自己的问话找不到一个满意的答复，不过他心里却充满了痛苦。他觉得要离开这种他已经过惯了的生活，是很难受的；可是他单独留下来又显得有点儿古怪。“他们两个人中间发生了什么事情了，”他推测道，“那么，他走了以后我还待在她眼前又有什么好处呢？我只有叫她更讨厌我；我连最后的希望也会失掉了。”他就在想像中描绘起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面貌来；后来另一个面颜渐渐地透过这个青年寡妇的美丽的容貌露了出来。

“我也舍不得卡佳！”阿尔卡季轻轻地对他的枕头说，已经有一滴眼泪落在那上面了……忽然他把头发向后一甩，高声说道：

“西特尼科夫这笨蛋到这儿来干什么？”

巴扎罗夫起先在他的床上动了一下，然后说出下面的答话来：

“兄弟，我看你还是个傻瓜。我们少不了西特尼科夫这种人的。我，你得明白这个，我用得着像他那种傻瓜。不一定要天神才会烧罐子！[1]……”

“啊哈，哦！”阿尔卡季心里想道。巴扎罗夫的深得没有底的傲慢只到这一瞬间才显露在他的眼前。“那么，你同我都是天神吗？这是说——你是一尊天神，那么我是不是一个傻瓜呢？”

“不错，”巴扎罗夫板起脸说，“你还是一个傻瓜。”

第二天阿尔卡季对奥金佐娃说他要跟巴扎罗夫一块儿走的时候，她并不表示特别的惊讶；她好像有什么心事而且很疲倦。卡佳只是默默地、严肃地望着他；公爵夫人却高兴得忍不住在披巾下面画起十字来，这连他也看出来了。可是同时西特尼科夫却着实地惊慌起来了。他穿了一套崭新的漂亮衣服（这一次不是斯拉夫派的服装了），刚刚走来吃早

饭；昨天晚上那个给派去伺候他的人看见他带了那么多的衬衣来，惊奇得了不得，现在突然间他的朋友们要撇下他走了！他急急地走了几步，又转回来，跳来跳去，就像一只野兔给人赶到了树林边上那样，后来他突然差不多带着恐怖地，而且差不多要哭出声来地对女主人说他也要走了。奥金佐娃并不挽留他。

“我这辆有篷轻便马车很舒服，”这个倒霉的年轻人转身对阿尔卡季说，“您可以坐我的车一块儿走，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可以坐您的那辆敞篷车，这样倒更方便些。”

“可是对不起，您根本不顺路，而且到我那儿去路还很远！”

“那不要紧，不要紧；我时间多着呢，而且我还有事情要到那个方向去。”

“干包税的事吗？”阿尔卡季非常瞧不起地问道。

可是西特尼科夫心里很不痛快，他也不像平常那样地发笑了。

“我给您保证，我的有篷轻便马车是特别舒服的，”他喃喃地说，“容得下我们三个人。”

“不要拒绝麦歇西特尼科夫的好意叫他伤心吧。”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说。

阿尔卡季看了她一眼，深深地埋下头去。

早饭后客人就动身了。奥金佐娃跟巴扎罗夫分别的时候，伸出手给他，并且说：

“我们还要再见的，是吗？”

“听您吩咐吧。”巴扎罗夫答道。

“那么我们还要再见。”

阿尔卡季第一个走下台阶：他上了西特尼科夫的有篷轻便马车。管事很恭敬地扶着他，可是他却恨不得要把这个人打一顿，不然就自己哭

一场才痛快。巴扎罗夫坐在四轮敞篷车里面。他们到了霍赫洛夫村，阿尔卡季等着客店老板费多特换好了马，便走到四轮敞篷车那边，带着平日的微笑对巴扎罗夫说："叶夫盖尼，带我去吧，我要到你那儿去。"

"坐下，"巴扎罗夫从牙缝里说。

西特尼科夫正绕着他的马车的轮子来回走着，起劲地吹口哨，听见这些话，他只好张了口望着；阿尔卡季冷静地从有篷轻便马车上面拿下了他的行李，坐在巴扎罗夫身边，向着他先前同车的伙伴客气地点点头，叫一声："走吧！"四轮敞篷车转动起来，过了一忽儿就看不见了……西特尼科夫非常狼狈，他望着他的车夫，车夫正在用鞭子轻轻打着右边那匹马的尾巴玩。西特尼科夫跳进有篷轻便马车，对两个过路的农民咆哮道："戴上帽子，你们这些混蛋！"便往城里去了，他到得很晚，第二天他在库克什娜的家中痛骂这两个"可恶的傲慢的粗人"。

阿尔卡季在四轮敞篷车里，坐在巴扎罗夫的旁边，他紧紧地捏住巴扎罗夫的手，许久都不做声。巴扎罗夫对他的握手和沉默好像很了解，而且很珍视。巴扎罗夫前一个晚上整夜没有睡，没有抽烟，他有几天几乎没有吃一点儿东西。在他那顶戴到眉毛上的帽子下面，他的已经瘦了许多的侧面显得更阴郁，更瘦了。

"喂，兄弟，"他终于开口说，"给我一支雪茄。你看看我的舌头是不是发黄？"

"是，是发黄。"阿尔卡季答道。

"唔……雪茄也没有味道了。机器发生故障了。"

"你近来的确有了改变了。"阿尔卡季说。

"没有关系！就会好的。只有一桩事麻烦——我母亲心肠太软了；倘使你不把肚皮吃得鼓起来，一天不吃它十次东西，她就难过得不得了。我父亲倒没有什么，他到处都去过，什么都经历过来的。不，我抽不下去了。"他说着就把雪茄烟扔到大路上尘土中去了。

"到你的庄子是不是有二十五里？"阿尔卡季问道。

“二十五。你问这位聪明人吧。”

他指着坐在驾车座位上的农民说，那是费多特雇用的人。

可是聪明人答道：“谁能够知道呢？这一带的里又没有量过。”他又继续小声地骂那匹辕马“拿脑袋踢人”，这就是说，埋着头摇晃。

“不错，不错，”巴扎罗夫说，“这对你是一个教训，年轻的朋友，一个有益的例子。鬼知道，这是胡说八道！每个人都吊在一根细线上，在他的脚下随时都会裂开一个深渊，可是他仍然给他自己制造出种种的烦恼，毁坏他的生活。”

“你指的什么？”阿尔卡季问道。

“我并不指什么；我是直截了当地说我们两个都做了傻瓜。解释又有什么用！不过我在医院里实习的时候已经看到，一个人要是恼恨自己的病，——他一定会战胜这个病。”

“我完全不懂你的意思，”阿尔卡季说，“我倒觉得你没有什么可以抱怨的理由。

“既然你完全不懂我的意思，那么让我告诉你，——在我看来，宁可在马路上敲石子，也不要让一个女人来管住一根小指尖。那都是……”巴扎罗夫正要说出他爱用的那个字眼“浪漫主义”，但又制止了自己，另外说：“废话。你现在不相信我的话，可是我告诉你：你我跟女人交际过了，我们觉得这是很愉快的；可是人离开这种交际，就像在大热天泡进冷水里头一样。一个男人没有工夫去注意这些琐碎事情；西班牙的俗话说得好：男人应当凶。喂，你这个聪明人，”他又转头向那个坐在驾车座位上的农民说，“我想你有老婆吧？”

那个农民掉过他的眼睛近视的扁平脸来望这两个朋友。

“老婆？有的。我怎么会没有老婆！”

“你打她吗？”

“打老婆？这种事情是有的。无缘无故我并不打她。”

“很好。唔，那么她打你吗？”

那个农民拉了拉缰绳。

“老爷，您讲的什么话。您真喜欢开玩笑……”他显然有点儿不高兴了。

“你听见吧，阿尔卡季·尼古拉耶维奇！可是我们挨了一顿打了……这就是做一个受过教育的人的下场。”

阿尔卡季勉强笑了笑；巴扎罗夫转过脸去，以后一路上他就没有再开过口。

二十五里的路在阿尔卡季看来好像有五十里那样远。可是后来在一个山岗的斜坡上终于出现了巴扎罗夫的父母住的小村庄。紧靠着这个小村庄，在一座年轻的桦树林子里露出一所草顶的小宅子。两个农民戴着帽子站在第一座农家小屋的门前对骂。“你是一口大猪，”一个骂道，“比一口猪崽子还坏。”“你老婆是个巫婆，”另一个回骂道。

“从他们这种没有拘束的态度看来，”巴扎罗夫对阿尔卡季说，“从他们爱打趣的谈话的调子看来，你就可以猜到我父亲的农民并没有受到太多的压迫了。啊，现在他本人走出来站在宅子门口台阶上面了。他们一定听到了铃声。这是他，这是他——我认得出来他那个样子。唉，唉，他头发这样花白了，可怜的人！”

[1] 俄谚，意思是：傻瓜也用得着。

二十

巴扎罗夫从四轮敞篷车里探出身去；阿尔卡季便从他的朋友的背后伸出头去望外面，他看见在这小小宅子门前的小台阶上站着一个瘦长的人，他有一头蓬松的头发，一个瘦削的鹰鼻，身上穿着一件旧的军大衣，没有扣上钮扣。他正叉开腿站在那儿，抽着一根长烟斗，眼睛怕阳光，眯缝起来。

马站住了。

“你到底来了，”巴扎罗夫的父亲说，他仍然在抽烟，不过烟管在他的手指中间跳动起来了，“喂，下车来，下车来，让我来抱抱你。”

他拥抱起他的儿子来了……“叶纽沙，[1] 叶纽沙，”一个女人的颤抖的声音叫着。门打开了，门口现出一个又矮又胖的老太太，头上戴着白色包发帽，身上穿一件花短衫。她一边叹气，一边摇摇晃晃地走过来，要不是巴扎罗夫把她搀住，她一定会跌倒了。她那两只圆圆的小胳膊马上绕着他的脖子，她的头紧紧靠在他的胸上，这个时候一点儿声息也没有；只听见她的断断续续的呜咽声。

老巴扎罗夫深深地呼吸着，眼睛眯缝得比先前更厉害。

“啊，得啦，得啦，阿里莎！[2] 停住吧，”他说，一面跟那个站在四轮敞篷车旁边一动也不动的阿尔卡季交换了一瞥，连那个坐在驾车座位上的农民也把头掉开了；“这完全是用不着的！请停住吧。”

“啊，瓦西里·伊万内奇，”老太太结结巴巴地说，“我多少年没有看见我的宝贝，我的好儿子，叶纽兴卡[3] 了，……”她还不放松她的胳膊，只抬起她那张泪湿了的、带着感动表情的起皱纹的脸，稍微离开巴扎罗夫，用幸福的、同时又可笑的眼光把他望了一忽儿，随后又扑过去将他搂住了。

“啊，是啊，这自然是人之常情，”瓦西里·伊万内奇解释道，“不过我们还是到屋子里头去好些。还有一位客人跟叶夫盖尼一块儿来。请您原谅，”他掉转身子朝着阿尔卡季把右脚向后移一下鞠一个躬说，“您明

白女人的弱点；而且，啊，母亲的心……”

他的嘴唇和眉毛也在抽动，下巴也在打颤……可是他显然在竭力克制自己，勉强做出几乎是淡漠的样子来。阿尔卡季跟他行了礼。

“真的，我们进去吧，妈妈。”巴扎罗夫说，他把这个衰弱的老太太搀进里面去了。他让她坐在一把舒服的扶手椅上，又匆匆地跟父亲拥抱了一下，还把阿尔卡季介绍给父亲。

“我很荣幸能够认识您，”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说，“不过请您包涵点：我们家里什么都简陋得很，完全是照军队里的办法。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请你安静点；怎么这样软弱！我们这位客人要责怪你了。”

“少爷，”老太太含着眼泪说，“我们还没有请教您的大名同父名……”

“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恭敬地低声对她说。

“请您原谅我这个傻老婆子，”老太太擤一擤鼻涕，把头向右边一歪，又向左边一歪，小心地先擦干一只眼睛，接着又擦干另一只眼睛，“请您原谅我。您知道我还以为我要死了，见不到我的好……好……好……儿子了。”

“现在我们不是活着见到他了吗，太太，”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插嘴说，“塔纽什卡，”一个穿着一件鲜红的印花布衫子的十三岁的光脚小女孩，正怯生生地在门外探头张望，他便转身唤她道，“给你太太倒杯水来——放在托盘上端来，听见没有？——还有你们两位先生，”他带一种旧式的诙谐腔调说，“请你们两位到一个退伍老兵的书房里去坐坐吧。”

“让我再抱你一回，叶纽谢奇卡[4]，”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呻吟起来。巴扎罗夫向她俯下身去。“啊，你长得多漂亮了！”

“啊，我倒不知道他漂亮不漂亮，”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说，“可是他是一个男子汉，就是人们所说的‘屋门非’[5]了。现在我希望，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你已经满足了你做母亲的心，你得设法满足这两位贵客的肚皮吧，因为，你知道，夜莺不能够靠寓言充饥[6]。”

老太太从椅子上站起来。

“马上，瓦西里·伊万内奇，桌子就会摆好的。我要亲自跑到厨房里头去，叫人烧好茶炊，所有的东西都会准备好，所有的东西。啊，我已经三年没有看见他，没有给他弄过吃的、喝的了；这不是容易的事啊！”

“好啦，好太太，留神快点儿张罗吧，不要丢脸了；你们两位先生，请跟我来吧。啊，季莫费伊奇来给你请安了，叶夫盖尼。他，我敢说，这个凶老头子也很高兴的。喂，凶老头，你高兴吗？请跟着我走吧。”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慌慌忙忙地往前走，他的破拖鞋一路上踢跶踢跶地响着。

他的房屋全部只有六个很小的房间。其中有一间，就是他现在带我们的朋友进去的那一间，是称作书房的。一张粗腿的桌子占满了两个窗户中间的地位，桌子上堆满了给陈年的灰尘弄脏了、看起来好像是烟熏黑了的文件；墙上挂了几支土耳其枪，几根马鞭，一把指挥刀，两幅地图，几幅解剖图，一幅胡费兰德 [7] 的肖像，一幅嵌在黑框子里面、用头发编成的姓名缩写的花字，一张配着玻璃镜框的文凭，一张已经坐坏了、到处露出窟窿的皮沙发放在两口白桦木大柜中间；书架上凌乱地堆满了书籍、盒子、鸟的标本、罐子、药瓶；在一个角落里放着一架坏了的发电机。

“我已经告诉过您，我亲爱的客人，”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说，“我们在这儿过的可以说是兵营的生活。”

“得啦，不要说了，有什么可以道歉的地方呢？”巴扎罗夫打岔道，“基尔萨诺夫知道得很清楚，我们不是大富豪，你又没有宫殿。现在的问题是我们把他安顿在哪儿？”

“叶夫盖尼，你不要着急，耳房里有一间很好的屋子：他住在那儿一定很舒服。”

“那么，你修了一排耳房了？”

“是啊，少爷，就是洗澡房那儿，少爷。”季莫费伊奇插嘴道。

“我是说洗澡房旁边的那一间，”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连忙解释道，“现在是夏天了……我马上就到那儿去安排；季莫费伊奇，你把他们的行李搬进来吧。你，叶夫盖尼，我当然把书房让给你用。Suum cuique. [8] ”

“现在你看见他了！一个多么有趣的老头儿，他人真好，”巴扎罗夫等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刚走出去了，马上对阿尔卡季说：“他恰恰和你父亲一样，是个古怪的人，不过是另外的一种。他讲话太多。”

“我觉得你的母亲太好了。”阿尔卡季说。

“不错，她是个实心的女人。你等着看她给我们弄一顿什么样的午饭吧。”

“他们没有料到您今天回来，少爷，他们没有买牛肉。”季莫费伊奇说，他正把巴扎罗夫的箱子拖了进来。

“没有牛肉我们也会吃得很好。没有也就罢了。俗话说得好：贫穷不是罪恶。”

“你父亲有多少农奴？”阿尔卡季突然问道。

“这田产不是他的，是我母亲的；我记得，有十五个农奴吧。”

“一共二十二个。”季莫费伊奇带着不满意的神情说。

拖鞋的踢跶踢跶的声音又听得见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又走了回来。

“再过几分钟，您的屋子就可以接待您了，”他得意地大声说，“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我没讲错您的父名吧？这是伺候您的人，”他说，一面用手指着那个跟他一块儿进屋里来的短头发小孩，这个小孩身上穿一件两肘破烂的蓝色长外衣，脚上穿一双并不是他自己的皮靴。“他叫费季卡。啊，我儿子虽然叫我不要说，我还是要再说一遍，请您包涵点，他做不了什么事。不过他知道怎样装烟斗。您当然抽烟吧？”

“我平常抽雪茄。”阿尔卡季答道。

“您这个办法很好。我自己也喜欢抽雪茄，可是在我们这种偏僻地方，很不容易弄到雪茄。”

“得啦，不要再说穷诉苦了，”巴扎罗夫又打断了他的话，“你还不如坐在这儿沙发上，让我来好好地看你一下。”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笑着，坐了下来。他的面貌很像他的儿子，只是他的前额低一些、窄一些，他的嘴稍微阔一些；他老是在动，时时耸动肩膀，好像他的衣服太紧，使他的膈肢窝下面很不舒服似的；他一忽儿眨眨眼睛，一忽儿咳嗽两声，一忽儿动动手指。他的儿子却一直露出一种毫不在乎的镇静。

“说穷诉苦！”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跟着说了一遍，“叶夫盖尼，你不要以为我想打动（就这么说吧）我们客人的同情心：说我们住在怎样一个荒凉偏僻的地方。其实恰恰相反，我认为在一个有思想的人看来，没有一个地方是荒凉偏僻的。至少我竭力不叫自己身上长满（就照一般人那样地说吧）青苔，不叫自己落伍。”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从口袋里掏出一方新的黄色的绸手帕来，这是他匆匆忙忙地跑到阿尔卡季的屋子去的时候顺手拿来的，他一面摇动手帕，一面继续说：

“我这话并不是指，譬如说，下面的事实说的：那就是，我对我的农民实行代役租制，把我的地给他们种，他们把一半的收成给我，在我自己这一方面，牺牲也不算小。我认为这是我的义务，常识也命令我这样做，虽然别的地主们连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个。我现在是指科学，指教育来说的。”

“不错；我看见你这儿有一本一八五五年的《健康之友》[9]。”巴扎罗夫说。

“这是一个老朋友讲交情送给我的，”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连忙答道，“不过我们，譬如说，还知道一点儿颅相学，[10]”他又说，这句话主要是对阿尔卡季说的，他一面指着柜子上面那个画有编号的小方格的石膏人头，“就是沙因林[11]的名字我们也并非不知道，还有拉德马黑尔

[12]。”

“这个省里的人还相信拉德马黑尔吗？”巴扎罗夫问道。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咳嗽起来。

“这个省里……自然，先生们，你们知道得更清楚；我们怎么能够赶上你们呢？现在该你们来替换我们了。在我那个时候有一位拥护体液病理学[13]的霍夫曼[14]，还有布朗同他的活力论[15]，——我们觉得他们很可笑，可是在某个时期他们自然也享过大名来的。现在你们又有新的人来代替拉德马黑尔了，你们崇拜他，可是再过二十年人们又会笑他了。”

“我对你说，省得你心里不舒服，”巴扎罗夫说，“现在我们根本就看不起医学，我们对什么人都不崇拜。”

“那是怎么一回事？啊，你不是要做一个医生吗？”

“不错，可是这两件事并不冲突。”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把中指插进烟斗里去，那里面还有一点儿燃着的热灰。

“好吧，也许是的，也许是的，——我不跟你辩论。我是什么呢？一个退伍的军医，渥拿都[16]，现在我变成了一个农业家。”他又掉过头去对阿尔卡季说，“我在您祖父的旅里做过事情，是的，先生，是的，先生，我当年也见过不少的世面。我进过各种社交界，接触过各种人物！我本人，现在站在您面前的这个人，也曾经给维特根施泰因公爵和茹科夫斯基[17]看过脉！那些参加过十四日[18]的南军的人，您明白吧。（他说到这儿，便带着特别意味地紧闭他的嘴唇。）他们我全认识。唔，可是我的事情是另外的一种；你只要知道用你的柳叶刀就够了！您祖父是一位非常受人尊敬的人，一位真正的军人。”

“你老实说吧，他是个不折不扣的呆子。”巴扎罗夫懒洋洋地说。

“啊，叶夫盖尼，你怎么说出这种话来！想一想……固然基尔萨诺夫

将军不是一个……”

“得啦，不用提他了，”巴扎罗夫打岔道，“我坐车来的时候看见你那座桦树林子倒很高兴，它长得很漂亮。”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马上高兴起来。

“你瞧瞧我现在有一个多好的小花园！每棵树都是我亲手栽的。我有水果、草莓同各种各类的药草。不管你们年轻先生们怎样聪明，可是老巴拉赛尔苏斯[19]说出了神圣的真理：in herbis，verbis et lapidibus……[20]你知道，自然，我已经不行医了，可是每个星期总有两三次我还得重操旧业。他们来请教，我不能够把他们赶走。有时候贫苦的人跑来找我帮忙。这儿连一个医生也没有。这儿有一个邻居，一个退伍的少校，想不到他也在给人看病。我向人问过：‘他学过医没有？’他们告诉我：‘不，他没有学过；他行医多半是为了行善。’哈，哈！为了行善！啊，你觉得怎样？哈，哈！哈，哈！”

“费季卡，给我装好烟斗！”巴扎罗夫厉声说道。

“这儿还有一个医生，他去看一个病人，”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带着扫兴的表情说下去，“那时候病人已经ad patres[21]去了；用人不让医生进屋，只告诉他：‘现在用不着您了。’他没有料到这一层，慌张起来，就问道：‘唔，你主人临死前打嗝儿没有？’‘打的。’‘打得厉害吗？’‘厉害。’‘啊，很好，’他就转身回去了。哈，哈，哈！”

只有老人一个人在笑，阿尔卡季勉强露出笑容。巴扎罗夫只是拼命地抽烟。谈话就这样地继续了一点钟的光景；阿尔卡季还有时间到他屋子里去了一趟，那间屋子原来是澡房的外房，不过却是很舒服，很干净的。最后塔纽莎进来通知，午饭已经预备好了。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第一个起身。

“走吧，先生们。要是我打扰了你们，那么请你们宽大地原谅我吧。我那位太太大概会叫你们满意的。”

午饭虽是匆匆准备的，却很可口，而且很丰富；只是酒却像人们所

说的那样，不够味：这是一种差不多黑色的西班牙甜酒，有一点儿像青铜又像松脂的味道，还是季莫费伊奇从城里一家熟铺子里买回来的；还有苍蝇也非常讨厌。平日有一个农奴的小孩拿着一大枝绿树枝在旁边赶苍蝇；可是这一回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因为怕年轻人批评，便把他打发走了。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已经换好了衣服：她戴着一顶有丝带的高包发帽，披着一条淡青色带花的披巾。她看见她的叶纽沙，忍不住又哭起来，可是这一次却用不着她丈夫来劝她：自己连忙揩干了眼泪，因为她害怕把披巾弄脏。只有这两个年轻人在吃东西：主人同主妇早已吃过午饭了。费季卡在旁边伺候，他因为没有穿惯靴子，显然觉得很不舒服，还有一个男人相貌的独眼妇人在旁边给他帮忙，她叫安菲苏什卡，平日兼做管家、养鸡、洗衣的职务。在他们吃午饭的中间，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一直不停地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他脸上带着非常快乐的、甚至十分幸福的表情，谈论着拿破仑的政策和错综复杂的意大利问题[22]所引起的严重的忧虑。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并不注意阿尔卡季，也不劝他多吃；她把她的圆脸（她的丰满的樱桃色嘴唇，她的脸颊上和眉毛上的小黑痣使她的脸显得非常和善）支在她的捏紧的小拳头上面，她的眼睛始终不离开她的儿子，而且一直不停地在叹气；她非常着急地想知道他这次回来要住多少时候，可是她又害怕问他。“要是他说只住两天又怎么办呢？”她想道，她的心就沉下去了。烤肉端上桌子以后，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便不见了。过了一忽儿，他拿着半瓶开了塞子的香槟酒回来。“你瞧，”他叫道，“我们虽然住在乡僻地方，可是遇到喜庆事情，我们也有一点儿东西来助兴呢！”他斟满了三个高脚杯和一个小酒杯，提议祝“贵客们”的健康，便依照军人的规矩把酒一口喝光了；他还勉强阿琳娜喝光那一小杯酒。蜜饯端上来的时候，阿尔卡季虽然不能吃甜的东西，也觉得他应当把那四种新做好的蜜饯每一样尝一点儿，尤其因为他看见巴扎罗夫坚决地一点儿也不吃就马上抽起雪茄来。然后茶同奶油、牛油、脆饼干一块儿送上来了；吃过了茶，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便带他们到园子里去欣赏黄昏的美景。他们走过一条长凳的时候，他轻轻地对阿尔卡季说：

“我爱在这个地方对着落日冥想：这对一个像我这样的隐士倒合适。那儿，再远一点儿的地方我栽了几棵贺拉西[23]喜欢的树木。”

“什么树？”巴扎罗夫在旁边听见了便问道。

“啊，……刺槐。”

巴扎罗夫打起呵欠来。

“我想，现在是我们的旅客投入摩尔甫斯[24]的怀抱里的时候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说。

“那是说，该睡觉了，”巴扎罗夫插嘴说，“这个意见不错。的确是时候了。”

他向他的母亲告辞的时候，他吻她的前额，她却拥抱他，又偷偷地在他背后画了三次十字，给他祝福。瓦西里·伊万诺维奇陪阿尔卡季到他的屋子里去，并且盼望他“睡得好，就像我在您那幸福的年纪的时候一样”。阿尔卡季在他那间澡房的外房里的确睡得非常好；屋里有一股薄荷味道；两只蟋蟀在灶后竞赛似地唱催眠歌。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走出阿尔卡季的屋子又到他的书房里去，他蜷着身子坐在沙发上他儿子的脚边，准备跟他儿子谈一忽儿；可是巴扎罗夫说自己很瞌睡，马上把他打发走了，事实上巴扎罗夫一直到天亮才睡着。他睁大眼睛生气地注视着黑暗。童年的回忆在他心上并没有什么力量，而且他还不能够摆脱他最近的痛苦的印象。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先祷告到她自己满意了，后来又跟安菲苏什卡谈了许久、许久的话，安菲苏什卡一动也不动地站在她主人面前，用她那只独眼死死地盯着她，鬼鬼祟祟地低声讲着她对于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的一切观察和意见。老太太的脑袋已经让快乐，让酒，让雪茄烟气味弄昏了：她的丈夫还想跟她谈话，也只好摇摇手打住了。

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是一个真正的俄国古时候的名门妇女：她应当早生两百年，生在旧的莫斯科时代[25]。她笃信宗教，而且容易感动，她相信各种的兆头、占卜、咒语和梦；她相信圣痴[26]的预言，相信家怪，相信树精，相信不吉利的相遇，相信凶眼，相信流行的丹方，相信星期四那天不吃盐[27]，相信世界末日就在眼前；她相信要是复活节整夜礼拜的烛光不灭，荞麦的收成一定好；她又相信菌子要是让人眼看见了，就不会长大；她相信魔鬼喜欢有水的地方；她相信每个犹太人的胸口上都有一块血印；她害怕老鼠，害怕蛇，害怕青蛙，害怕麻雀，害怕

蚂蟥，害怕打雷，害怕冷水，害怕穿堂风，害怕马，害怕羊，害怕红头发的人，害怕黑猫，她把蟋蟀同狗当做不干净的生物；她从来不吃小牛肉、鸽子[28]、龙虾、乳酪、龙须菜、西洋野菜、野兔，她不爱吃西瓜，因为切开的西瓜使她想起了施洗的约翰的头[29]，她提起牡蛎就要打颤，她爱吃——可是严格持斋[30]；一天二十四小时里头她睡去了十小时，然而要是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头痛，她就整夜不睡；除了《亚历克西或林中小屋》[31]外，她从没有读过一本书；她一年写一封，最多写两封信；可是处理家务，做果干，做蜜饯，她却十分擅长，虽然她自己的手从来不沾一下，而且她往往一坐下来就不愿意再移动。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心肠很好，并且在她的范围内她也绝不是愚蠢的。她知道世界上的人是分为两类的：一种是主人，他们的职责是发命令，另一种是寻常老百姓，他们的职责是服从命令，——因此她也并不厌恶卑屈谄媚和跪拜的礼节；可是她对待比她低下的人却很仁慈、温和；她从来不让一个乞丐空手回去；虽然她有时候也议论旁人；却从来没有讲过谁的坏话。她年轻时候很漂亮，会弹古钢琴[32]，还会讲几句法语，可是自从她并不情愿地勉强跟她丈夫结了婚，跟他一块儿漂游了许多年以后，她的身子长胖了，也忘记了音乐和法语。她很爱她的儿子，也很怕他；她把她的田产完全交给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去管理——她自己现在一点儿也不过问；只要她的老伴跟她谈起那些快要实行的改革和他自己的计划，她马上就唉声叹气，接连地摇手绢儿表示不要听下去，而且吓得把眉毛越抬越高。她多疑善虑，老是觉得会有大难临头，要是她想起什么伤心的事情，马上就会痛哭起来……像这样的女人现在是一天一天地少起来了。只有上帝知道我们究竟应当不应当为这桩事情高兴！

[1] 叶纽沙和叶纽兴卡都是叶夫盖尼的爱称。

[2] 阿里莎是阿琳娜的小名。

[3] 叶纽沙和叶纽兴卡都是叶夫盖尼的爱称。

[4] 叶纽谢奇卡也是叶夫盖尼的爱称。

[5] 俄国腔的法语homme fait（真正的男子汉）。

[6] 俄谚，意为空谈不能充饥。

[7] 胡费兰德（1762—1836），德国学者，彼得堡科学院国外名誉院士，《长寿术》一书的著者。

[8] 拉丁语：各得其所。

[9] 从一八三三年到一八六九年在彼得堡出版的一种医学杂志。

[10] 一种反科学的理论，认为根据头颅测量的数据即可判断人的心理特点。

[11] 沙因林（1793—1864），德国医生，教授。

[12] 拉德马黑尔（1772—1849），德国学者，医生。

[13] 一种古老的理论，认为生病是体内液体失调的结果。

[14] 霍夫曼（1660—1742），德国医生，学者。

[15] 布朗（1735—1788），苏格兰著名内科医生。活力论是生物学中的唯心主义派别，认为有机体中存在着一种支配生命现象的非物质的（超自然的）力量。

[16] 俄国腔的法语：voil□ tout（如是而已）。

[17] 维特根施泰因（1768—1842），俄国元帅，在一八一二年卫国战争中任彼得堡方面的步兵军长。茹科夫斯基（1783—1852），俄国浪漫主义派诗人。

[18] 指一八二五年十二月十四日圣彼得堡十二月党人发动的武装起义。参加起义的人大半是军官，分为南方协会与北方协会。

[19] 指瑞士名医和化学家巴拉赛尔苏斯（1493—1541），他批判地修改了古代医学思想，促使化学制剂应用到医学上来。

[20] 拉丁语：在草、言语和石头里面。意思大概是：应当治病。

[21] 拉丁语：到祖先那儿。

[22] 意大利为摆脱奥国统治、争取独立和统一的斗争的问题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曾引起俄国社会的注意，引起俄国报刊，特别是革命民主派杂志的《现代人》和《口笛》的热烈讨论。在意法奥战争中奥地利失败，但在签订威腊法郎加和约时（1859年）拿破仑三世出卖了意大利，仍让奥地利保持对威尼斯的统治。

[23] 贺拉西（公元前65年—前8年），罗马著名诗人。用颂歌和寄语歌颂在大自然怀抱中的生活乐趣。

[24] 希腊神话中的梦神，是睡神许普诺斯的儿子。

[25] 指莫斯科做帝国首都的时期，在她这个时候俄国首都在圣彼得堡。

[26] 当时旧俄一般迷信的人认为这种半疯的低能人得到了神的感召，能够跟神接谈，几乎把他们当作了预言家。

[27] 古时俄罗斯农村旧俗，星期四不吃盐。

[28] 在从前，多数俄国人把鸽子看作圣灵的象征，不吃鸽子，也不杀鸽子。

[29] 耶稣以前的传道者，被希律王锁在监里。希律根据他弟妇希罗底的要求，吩咐护卫兵

在监里斩了约翰，把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希罗底的女儿。（见《圣经·新约》《马可福音》和《马太福音》。）

[30] 即斋期中不吃肉的规定。

[31] 《亚历克西或林中小屋》是法国小说家狄克烈—狄米尼尔（1761—1819）的一本感伤的小说，有俄译本。

[32] 一种击弦键盘乐器，是钢琴的前身。

二十一

阿尔卡季早晨起来，打开窗，第一眼看到的便是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这个老年人穿了一件布哈拉[1]式的宽睡衣，腰间束着一条手帕，正在起劲地挖菜园。他看见了他的年轻的客人，便把身子靠在铲子上，大声说：

“祝您健康！您睡得好吗？”

“非常好。”阿尔卡季答道。

“您瞧我在这儿像辛辛纳图斯[2]那样挖地种晚萝卜呢。我们现在生在这样一个时代，——感谢上帝！——人人都应当靠自己的手来维持生活，靠别的人是没有用的，一个人总得自己劳动。现在看起来让·雅克·卢梭[3]究竟是对的了。要是在半点钟以前，我的亲爱的先生，您就会看见我在干一桩完全不同的事情。一个乡下女人来抱怨她‘肚子绞痛’——那是她的讲法，可是在我们却叫做痢疾，我……我怎么说才好呢……我给她服鸦片；我又给另一个女人拔了一颗牙齿。我劝这个女人上麻药……她却不肯。我干这些事都是gratis[4]——安那马久尔[5]。而且这也不足为奇；您知道我是一个平民，homo novus[6]，我不是世家出身，不像我妻子那样……您要不要在喝早茶以前到这儿荫凉处来，呼吸一点儿早晨的新鲜空气？”

阿尔卡季便出去到了他身边。

“再一次欢迎，”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说，把手举到他头上那顶油腻的无边小帽旁边，行了一个军礼，“我知道，您过惯了阔气的、快乐的生活，不过就是当代伟人也不至于不高兴在农舍里头住上几天的。”

“啊哟，”阿尔卡季叫起来，“您怎么把我比作当代伟人呢？我也没有过惯阔气的生活。”

“请原谅，请原谅，”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客气地笑答道，“虽然我现在是不中用的古董了，可是我也曾见过世面的——我可以根据一个人的行为来判断他的为人。我多少也算得是一个心理学家，一个观相家。要

是我没有那种——我姑且大胆地说吧——本领，我早就完蛋了；像我这样一个小人物，是立不住脚的。我这样对您说并不是恭维您：我看见您跟我儿子的交情，万分高兴。我刚才看见他了；他同往常一样，起得很早——您一定知道他这种习惯——到附近散步去了。请许我问一句——您跟我儿子认识很久吗？”

“从去年冬天起的。”

“不错，先生。请许我再问一句，——我们坐下来谈谈不好吗？请许我这个做父亲的人直爽地问您一句，您觉得我的叶夫盖尼怎样？”

“您的儿子是我所遇见的一个挺了不起的人。”阿尔卡季起劲地答道。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的两只眼睛突然睁得很圆；两颊略微发红。铲子从他的手里落了下来。

“那么您以为……”他开始说……

“我相信，”阿尔卡季打岔道，“您的儿子有一个伟大的前程；他会给您府上增光。我跟他第一次见面的时候，我就这样地相信。”

“这……这是怎样的呢？”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费力地慢慢说道。一个快乐的微笑使他的阔嘴张开了，那笑容一直留在他的嘴唇边。

“您要不要我告诉您我们是怎样认识的？”

“要的……而且大概讲一下……”

阿尔卡季便讲起巴扎罗夫的故事来。他这次比他跟奥金佐娃跳玛组卡舞的那个晚上谈得更起劲，更热烈。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注意地听着，他一忽儿擤鼻涕，一忽儿把他的手帕放在两只手里搓成一团，一忽儿咳嗽，一忽儿又把头发搔得直立起来，——最后他实在忍不住了，他俯下头去，在阿尔卡季的肩头吻了一下[7]。

“您使我快乐极了，”他说，笑容一直没有消失，“我应当告诉您，我……崇拜我的儿子；我的老妻更不用提了——我们都知道母亲对儿子是怎样的！——可是我也不敢在他面前表露我的感情，因为他不喜欢这样。任何的感情流露他都反对；许多人因为他的性格坚强而批评他，认为这是骄傲、无情的表示，可是像他这样的人是不能够用平常的尺度来衡量的，不是吗？随便举个例子说，别人处在他的境地一定会成为他父母的累赘；可是他，您相信吗？从生下来的那天起他就没有多花过一个戈比，上帝知道的。”

“他是一个没有私心的、正直的人。”阿尔卡季说。

“的确是没有私心的。可是我，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我不但崇拜他，我还以他自豪，我的虚荣心就是：有一天他的传记里面会写上这样的几行：‘一个寻常的军医的儿子，不过这个父亲很早就看得出他的伟大，并且不惜花任何代价来完成他的教育’……”老人讲不下去了。

阿尔卡季捏了捏他的手。

“您的意思怎样？”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停了一忽儿又问道，“他是不是会在医学方面得到您所预料的声名呢？”

“当然不是在医学方面，不过就是在这方面他也会成为第一流的学者。”

“那么在哪一方面呢，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

“现在很难说，不过他会成名的。”

“他会成名的！”老人跟着说了一遍，他静静地思索起来了。

“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叫我来请你们进去喝茶。”安菲苏什卡走来说，手里端着一大盆熟了的覆盆子。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吃了一惊。

“有没有凉的奶油来拌覆盆子？”

“有的，老爷。”

“记住，要冷的！不要客气，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多拿一点儿。怎么叶夫盖尼还不来呀？”

“我在这儿。”巴扎罗夫的声音从阿尔卡季的屋子里传出来。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连忙转过身去。

“啊哈！你想拜望你的朋友；可是你去晚了，amice [8]，我跟他已经谈了好久了。现在我们得进去喝茶去：母亲在叫我们。哦，我有几句话想跟你谈谈。”

“谈什么事情？”

“这儿有一个农民；他在害着黄疸病……”

“是说黄疸病吗？”

“是的，一种慢性的、顽强的黄疸病。我给他开了矢车菊和小连翘，叫他吃萝卜，又给他苏打；可是这些都只是姑息 剂；还想给他用点更有效的药。你虽然看不起医学，不过我相信你一定可以给我一点很好的意见。这个我们以后再谈吧。现在先进去喝茶。”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高高兴兴地从凳子上跳起来，口里哼着《罗勃》[9] 里面的句子：

法则，法则，法则让我们自己来规定，

活……活……就是要活得快乐！

“好大的活力！”巴扎罗夫说着，就离开了窗口。

到了中午的时候。隐在一片连绵不断的浅白色薄云后面的太阳好像在燃烧一样。四周很静；除了公鸡在村子里挑衅般地对啼，让听见的人发生一种古怪的瞌睡和烦闷的感觉以外，再没有别的声音；在什么地方的一棵树顶上，有一只小鹰高高地在那儿连连发出哭唤似的哀鸣。阿尔卡季和巴扎罗夫躺在一个小小的干草墩的荫处，身子底下垫了两三抱

草，这虽是干了的草，并且发出沙沙的声音，可是它们仍然带绿色，仍然有香味。

“那棵白杨，”巴扎罗夫开始说，“使我记起了我的童年；它长在土坑边上，那儿原先是个烧砖的地方，在那个时候我相信土坑同白杨有一种特殊的法力；我在它们旁边，从来不觉得厌烦。我当时并不明白我之所以不厌烦，只因为我是一个小孩。唔，我现在长大了，法力也就不起作用了。”

“你在这儿一共住了多少时候？”阿尔卡季问道。

“连续住了两年的光景；后来我们就出去旅行。我们过一种漫游的生活，老是一个城市一个城市地搬来搬去。”

“这所宅子盖了很久吧？”

“很久了。是我外祖父盖的，就是我母亲的父亲。”

“你的外祖父，他是个什么人？”

“鬼知道。大概是个准少校吧。他在苏沃罗夫[10]手下干过事，他老是讲他那些越过阿尔卑斯山的故事——说不定是在吹牛。”

“怪不得你们客厅里挂了一幅苏沃罗夫的像。我喜欢像你们这样的小宅子：又古老，又暖和；还有一种特别的气味。”

“灯油和苜蓿混在一块儿的气味，”巴扎罗夫打个呵欠说，“这些可爱的小宅子里的苍蝇……呸！”

“告诉我，”阿尔卡季停了一下又说，“你小时候他们管束得严不严？”

“你看见我父母是怎样的人。他们并不是严厉的人。”

“你爱他们吗，叶夫盖尼？”

“爱的，阿尔卡季。”

“他们多爱你啊！”

巴扎罗夫静了一忽儿。

“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吗？”他后来把两只手托住后脑勺，问了这一句。

“不知道。你在想什么？”

“我在想：我父母在世界上活得非常快乐。我父亲已经六十岁了，他还在忙忙碌碌，谈着姑息剂，给人治病，对农民厚道——一句话说完，他过的是称心如意的日子；我母亲也很快乐；各种各样的事务把她的时间全占去了，她一忽儿唉声，一忽儿叹气，她连想到自己的时间也没有；可是我……”

“可是你呢？”

“我想：我躺在这儿草墩底下……我占的这块小地方跟其余的没有我存在、并且和我不相干的大地方比起来是多么窄小；我所能生活的一段时间跟我出世以前和我去世以后的永恒比起来，又是多么短促……在这个原子里，这个数学的点里，血液在循环，脑筋在活动，渴望着什么东西……这是多么荒谬！这是多么无聊！”

“让我来说一句，你这番话可以应用在一般人的身上……”

“你说得对，”巴扎罗夫打岔道，“我正要说，他们——我是指我的父母——现在整天忙着，并不去想一想他们自己的渺小；他们并不因为这个感到不舒服……可是我……我只感到厌倦和愤怒。”

“愤怒？为什么愤怒？”

“为什么？你怎么能够问为什么？你已经忘记了吗？”

“我什么都记得，可是我仍然不承认你有愤怒的权利。你不幸福，我承认，可是……”

“嗳！那么你，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我看得出，你对爱情的看法

是同一般新的年轻人一样了。你咯咯咯地唤着母鸡，可是等到母鸡走过来，你又跑开了！我不是这样的。可是用不着再讲这个了。再说那些没有办法的事，未免太可羞了。”他翻了一个身。“啊哈！这儿有一只勇敢的蚂蚁在拖一只半死的苍蝇。带走它，兄弟，带走它！不要去管它怎样抵抗，你得利用这个事实：你作为一个动物就有不承认怜悯心的权利，不像我们这些毁掉自己的人。”

“你不应该这样说，叶夫盖尼！你什么时候毁过你自己来的？”

巴扎罗夫抬起头来。

“这是惟一的我可以自傲的事。我没有毁掉我自己，所以一个小娘儿们也不会把我毁掉。阿门[11]！现在完结了。关于那件事你不会听见我再讲一个字了。”

这两个朋友静静地躺了一忽儿。

“不错，”巴扎罗夫又说，“人是奇怪的生物。要是我们从远处、从旁边来看‘父亲们’在这儿过的那种与世隔绝的生活，似乎没有比这更好的了。你吃啦，喝啦，并且知道你的举动是最合理的，最聪明的。可是不然；你不久就会感到苦闷了。你总想跟别人来往，哪怕是去跟他们吵架也好，总想跟他们来往。”

“一个人应当好好地安排生活，要使它每一刻的时光都过得有意义，”阿尔卡季带着思索地说。

“谁说的！有意义的事情即使错误，也是好的；可是没有意义的事也可以忍受……可是——无聊的闲话，无聊的闲话……这却是受不了的。”

“一个人只要不承认无聊的闲话，对他无聊的闲话也就不存在了。”

“哼……你不过是把大家都知道的道理颠倒过来说罢了 。”

“什么？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我就告诉你：譬如说教育是有利的，这是大家都知道的道理，可是要说教育是有害的，就是把大家都知道的道理颠倒过来了。它听起来好

像更漂亮，其实是二而一的。”

“那么真理是在哪儿，在哪一方面呢？”

“哪儿？我像回声那样地回答你：在哪儿？”

“今天你心里不痛快，叶夫盖尼。”

“真的？我想大概是太阳把我晒得太厉害了，而且也不应该吃那么多的覆盆子。”

“那么睡一忽儿午觉倒不坏。”阿尔卡季说。

“好吧；只是你不要望我：每个人的睡相都是愚蠢的。”

“别人对你怎样想法，在你看来不都是一样的吗？”

“我不知道跟你讲什么好。一个真正的人是不应当顾虑这个的；对一个真正的人，别人用不着去议论他，别人对他只有两个办法：不是服从他，就是恨他。”

“这倒古怪！我什么人都不恨。”阿尔卡季想了一下说道。

“我恨的人很多。你是个心肠又软、感情又脆弱的家伙；你怎么会恨人呢？……你胆小；你不大相信你自己。……”

“那么你呢，”阿尔卡季打岔地说，“你相信你自己吗？你把自己看得很高吗？”

巴扎罗夫不响了。

“等到我遇着一个在我面前不低头的人，”他一个字一个字清晰地说，“那么我再来改变我对我自己的意见。恨！不错，譬如，我们今天走过我们的管理人菲利普的小屋的时候，——就是那座又漂亮、又白的小屋，——你说，要是连最后的一个农民也有这样一所房屋的时候，俄国就到了完善的境地了，我们大家应当努力促成它的实现……我却特别恨这个最后的农民，不管他叫菲利普，或是西多尔，我应当为他出力，他对我连谢也不谢一声……本来我为什么要他谢我呢？唔，他将来要住在

干净的白色小屋里头，而我的身上要长起牛蒡来[12]；以后又怎么样呢？”

“得啦，叶夫盖尼……要是有人听见你今天讲的话，他会跟那班骂我们没有原则的人表示同意了。”

“你讲话就同你伯父一样。一般地说，原则是不存在的——你到现在还不知道吗？只有感觉。一切都依靠着感觉。”

“怎么这样呢？”

“就这样的。譬如拿我来说，我采取一种否定的态度，——这是由于我的感觉；我喜欢否认——我的脑子是那样构成的，就再没有别的了！为什么我喜欢化学？为什么你爱苹果——这也是由于我们的感觉。这都是一样的。再要比这更深一层，人就看不透了。这样的话不是每个人都肯对你说的，而且我下次也不会再跟你讲它。”

“什么？那么正直也是一种感觉吗？”

“那还用说！”

“叶夫盖尼！”阿尔卡季声音忧郁地说。

“啊？什么？这句话不合你的胃口吗？”巴扎罗夫打岔说，“不，兄弟。既然下了决心要把所有的东西全割下，就该把自己的脚也砍掉[13]。可是我们谈哲理也谈够了。普希金说得好：‘大自然送出睡梦的静寂。’”

“他从没有说过这一类的话。”阿尔卡季说。

“好吧，倘使他没有说过，他既然是一个诗人，他就很可以说——而且也应当说这句话。我想，他一定在军队里头干过。”

“普希金从来没有做过军人。”

“对不起，在他的每页书上都是：‘战斗去，战斗去，为了俄罗斯的荣誉！’”

“啊，看你乱编些什么！我要说这实在是毁谤了。”

“毁谤？事情太重大了！你想拿这样的话来吓唬我！不管你怎样去毁谤一个人，他实际上总要比你讲的坏二十倍。”

“我们还是睡一忽儿觉吧。”阿尔卡季带着不痛快的调子说。

“我非常赞成。”巴扎罗夫答道。

可是他们都睡不着。两个年轻人的心里都充满了一种差不多是仇视的情感。过了五分钟的光景，他们睁开眼睛，默默地对望了一下。

“你瞧，”阿尔卡季突然嚷道，“一片枯萎的枫叶离开了树枝，正朝地上落下来，它飘着就像一只蝴蝶在飞一样。这不奇怪吗？最悲惨的死的东西——却跟最快乐的活的东西一样。”

“啊，朋友，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巴扎罗夫大声说，“我求你一件事：不要用美丽的辞藻。”

“我会讲什么就讲什么……你这真是专制了。我脑子里头有了一个思想，我为什么不该把它讲出来呢？”

“不错；那么为什么我又不该讲出我的思想呢？我觉得那种美丽的辞藻实在不好听。”

“那么什么话好听呢？骂人吗？”

“啊—啊！我看你真想步你伯父的后尘呢。要是那个白痴听见了你的话，他不知道会多么高兴！”

“你把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叫做什么？”

“我叫得非常恰当，他是一个白痴。”

“可是这叫人太难堪了！”阿尔卡季嚷起来。

“啊哈！家族的感情在讲话了，”巴扎罗夫冷静地说。“我早看出来这种感情在人们心中是根深蒂固的。一个人可以放弃一切，破除一切的偏

见；可是要他承认他那个偷手绢儿的兄弟，这是随便举例说的，是一个小贼，——那就办不到了。老实说：我的　　兄弟，我的　　——不是天才……这是可能的吗？”

“是单纯的正义感在我心里讲话，一点儿也不是家族的感情，”阿尔卡季热烈地答道。“不过你既然不了解那种感情，你既然没有那种感觉，你就不能够批评它。”

“换句话说，阿尔卡季·基尔萨诺夫太高深了，我是不能够了解的。我只好低头不做声。”

“请你不要说吧，叶夫盖尼；我们结果会吵起来的。”

“啊，阿尔卡季！给我一个恩典。我求你，让我们痛痛快快地吵一回。”

“可是我们后来也许会弄到……”

“打架吗？”巴扎罗夫打岔地说。“好吧？这儿，在干草上面，在这种牧歌的环境里，离开世界和人们眼睛又远——那是不要紧的。不过你不是我的对手。我一动手就会掐住你的喉咙……”

巴扎罗夫伸开他那瘦长的、结实有力的手指……阿尔卡季掉转身走开，玩笑似地做出准备抵抗的姿势……可是他朋友的脸色在他眼里显得非常凶恶——在他那嘴唇上似笑非笑的微笑里，在他那发光的眼睛里，有一种不是开玩笑的恐吓的表情，他不由自主地觉得胆怯起来……

“啊！原来你们跑到这个地方来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的声音在这个时候说，这个老军医在年轻人的面前出现了，他穿一件自己家里做的亚麻布上衣，头上戴一顶也是自己家里做的草帽。“我到处找你们……可是，你们倒挑选了一个很好的地方，你们干得很好。躺在‘大地’上面，仰望‘天空’……你们知道，这句话里面有一种特别的意思吗？”

“我除了要打喷嚏的时候，从来不仰望天空，”巴扎罗夫嘟哝说，他又转过脸对阿尔卡季小声说，“可惜他打了我们的岔。”

“唔，不要说了，”阿尔卡季低声说，他暗暗地捏一下他朋友的手，“就是再深的友情也不见得长久受得住这样的冲突。”

“我望着你们，我年轻的朋友，”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也在这个时候说，他把头摇了摇，两手交叉着按在他亲手做的弯曲得很巧妙的、柄上雕一个土耳其人头的手杖上头，——“我望着你们，我就止不住我的赞美。你们有多大的力量，精力最旺盛的青春，多大的能力，多大的才干！简直是……卡司托耳跟波卢克斯[14]。”

“现在你瞧——他来卖弄他的神话学了！”巴扎罗夫说，“你一听就知道他从前是一个了不起的拉丁语学者了！啊，我好像记得你从前得过拉丁语作文的银牌奖章——是不是？”

“狄俄斯枯里[15]，狄俄斯枯里！”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反复地说。

“啊，得啦，父亲；不要婆婆妈妈的了。”

“偶尔来一次是可以的，”老人喃喃地说，“不过先生们，我并不是找着来恭维你们的；我是来，第一，告诉你们快开午饭了；第二，我要通知你一声，叶夫盖尼……你是一个聪明人，你通晓人情，你知道女人家的脾气，那么你会原谅的……你妈妈因为你回家来要做一次谢恩礼拜。你不要以为我来请你去参加谢恩礼拜——它已经做完了；可是阿历克赛神甫……”

“这儿的教士吗？”

“是的，那个教士；他要在我们这儿……吃饭……我并没有料到，我也不赞成……可是也不知道怎样搞的……他没有了解我的意思……唔，而且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不过他倒是一个很好的、明白事理的人。”

“我想他不会把我的一份午饭也吃掉吧？”巴扎罗夫说。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笑了起来。

“啊呀！这是什么意思！”

“好啦，我不再要求什么了。我不管同谁一桌吃饭都可以。”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戴正他的帽子。

“我早就相信你不受任何偏见的拘束。就拿我来说吧，一个六十二岁的老头儿了，我也没有偏见。（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不敢承认是他自己要做谢恩礼拜的……他对宗教的虔诚不亚于他的妻子。）并且阿历克赛神甫很想跟你认识。你也会喜欢他的，你等一忽儿瞧吧。他并不反对打牌，并且有时候——这句话只有在我们中间讲——他还抽一袋烟呢。”

“好吧。我们吃过饭来打一圈，我会好好地赢他。”

“嘿！嘿！嘿！我们瞧吧！恐怕靠不住。”

“怎么？难道你的兴致还不减当年？”巴扎罗夫特别加重语气地说。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的青铜色脸颊上泛起一层局促的红晕。

“你不害臊吗，叶夫盖尼……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好的，我愿意在这位先生面前承认我年轻时候有过这种嗜好，——这是事实；而且我为它也受够苦了！啊，天气真热！让我跟你们坐一忽儿。我想，我不会妨碍你们吧？”

“啊，一点儿也不。”阿尔卡季答道。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呻吟一声，在干草上坐了下来。

“亲爱的先生们，”他说，“你们现在这个睡铺叫我想起了我从前在军队里的露营生活，包扎所也是在一个像这样的靠近干草堆的地方，而且就是这样的地方在当时也是很难得的。”他又叹了一口气，“我一生也经历过许许多多的事情。举一个例子说吧，要是你们愿意听的话，我给你们讲一桩比萨拉比亚大瘟疫中的古怪事情。”

“你就是为了那桩事情得到弗拉季米尔勋章的吗？”巴扎罗夫插嘴道，“我们知道，我们知道……那么，你为什么不把它挂在身上？”

“我不是跟你讲过我没有偏见吗？”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结结巴巴地说

（他刚刚在前一天叫人把红丝带从他的衣服上拆了下来），他接着就讲起瘟疫的故事来，“您瞧，他睡着了，”他突然指着巴扎罗夫对阿尔卡季轻轻地说，又好意地眨了眨眼，然后大声叫道，“叶夫盖尼！起来！我们去吃午饭吧……”

阿历克赛神甫生得魁伟、肥胖，一头浓发梳得很光，他那件淡紫色绸法衣上面束了一根绣花腰带，他看起来像是一个非常机灵知趣的人。他连忙先伸出手给阿尔卡季和巴扎罗夫，好像他预先知道他们并不要他祝福似的[16]，他的举止大都是毫无拘束的。他既不降低自己的尊严，也不得罪别人；他偶尔也笑话神学校里教的拉丁语，却极力维护他的主教；他喝了两杯酒，却不肯喝第三杯；他接了阿尔卡季的一根雪茄，并不马上抽它，说是他要带回家去。他只有一桩事叫人看了觉得不大舒服，就是他时时小心翼翼地、慢慢地举起手去捉脸上的苍蝇，有几回居然把苍蝇压扁了。他坐在牌桌旁边并不显得十分高兴，结果他却从巴扎罗夫手里赢了两个半卢布的钞票：在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家里，没有人会用银子计算[17]……她照旧坐在她儿子的身边（她是不打牌的），她照旧用一只小拳头支住她的脸颊；她只有去叫人端一点儿新的吃食上来的时候才站起身子走开。她不敢去亲巴扎罗夫，他不鼓励她，也不让她去亲他；而且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也劝过她不要太“麻烦”他了。“年轻人不喜欢那种事情，”他这样地跟她讲了好几次。（这儿用不着说那天的午饭是多么丰富；季莫费伊奇大清早就亲自赶车去买一种特别的契尔卡斯的牛肉[18]；管理人到另一个方向去买淡水鳕、鲈鱼、龙虾；单是蕈子一样就给了那些乡下女人四十二戈比。）可是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的眼睛牢牢地盯着巴扎罗夫，眼里表示的不只是深爱与温情；那里面还有忧愁，也搀杂得有恐惧和好奇心；那里面还可以看出一种温顺的责备来。

可是巴扎罗夫却无心去分析他母亲的眼里究竟是什么表情；他很少跟她讲话，不过偶尔问她一两句简短的话罢了。有一次他要借她的手来换一换“手气”；她就静静地把她那柔软的小手放在他的粗大的掌上。

“怎样，”她等了一忽儿，问道，“有没有用处？”

“更坏了。”他漫不经心地笑了笑答道。

“他打的牌太冒险了，”阿历克赛神甫好像表示惋惜地说，他一面抚

摸他的漂亮的胡子。

“拿破仑的方法，好神甫，拿破仑的方法，”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插嘴说，他打出了一张“爱司”。

“可是它把拿破仑送到圣海伦那[19]去了。”阿历克赛神甫说，他拿出王牌把“爱司”吃了。

“你要不要喝一点儿红醋栗水，叶纽谢奇卡？”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问道。

巴扎罗夫只是耸了耸肩。

“不成！”第二天巴扎罗夫对阿尔卡季说，“我明天就要离开这儿了。我烦透了；我想工作，可是在这儿无法工作。我想再到你们的村子那儿去；我的实验标本也都留在那儿。在你们家里一个人至少可以关起门来。在这儿虽然我父亲老是对我说这一句话：‘我的书房让给你用——没有一个人打扰你。’可是他自己始终就没有离开过我一步。我又不好意思把他关在门外。我母亲也是这样。我听见她在隔壁不住地叹气，可是倘使我去看她，我又没有话对她说。”

“她一定会非常伤心，”阿尔卡季说，“他也会那样。”

“我还要回来看他们。”

“什么时候？”

“唔，等我要到彼得堡去的时候。”

“我特别同情你的母亲。”

“为什么呢？是她请你吃饱了草莓吗，还是别的缘故？”

阿尔卡季埋下了眼睛。

“你不了解你的母亲，叶夫盖尼。她不只是一个很好的女人，她的确是很聪明的。今天早晨她跟我谈了半小时，谈的话都是非常切实，非常有趣的。”

“我想你们自始至终都是在谈论我吧？”

“我们并不是单单谈论你。”

“也许；你作为旁观者看得清楚些。倘使一个女人能够谈得上半小时的话，那往往是一个好的现象。可是我仍然要走。”

“可是你要把这个消息告诉他们，也不是一桩很容易的事。他们一直在议论怎样安排我们这两个星期里的生活。”

“这是不容易的事。今天有什么魔鬼叫我去把我父亲挖苦了一顿：他前两天叫人把他的一个纳租的农民抽了一顿鞭子，——他做得很对；不错，不错，你用不着这样害怕地望着我——他做得很对，因为那个农民是一个惯贼，一个酒鬼；只是我父亲绝没有料到我，像人们说的那样，已经知道了这桩事情。他非常狼狈。现在我又要叫他格外伤心了……不要紧！他不久会好的。”

巴扎罗夫虽然说是“不要紧”；可是这一天已经过完了，他还不能够下决心把他的主意告诉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最后，他在书房里跟他父亲道过了晚安，他才假装打一个呵欠，说道：

“啊，……我差点儿忘了告诉你……明天请你差人把我们的马带到费多特那儿去换班。”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吓了一跳。

“基尔萨诺夫先生要走吗？”

“不错；我跟他一块儿走。”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连脚也站不稳了。

“你要走？”

“不错……我一定得走。请你叫人把马预备好。”

“好吧……”老人结结巴巴地说，“预备备用的马……好……只是……只是……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我得到他那儿去稍微住一些时候。以后我还要回来的。”

“啊！稍微住一些时候……很好。”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掏出手帕来，擤了擤鼻子，身子差一点儿弯到地上了，“好吧……都会给你办妥的。我还以为你会在我们这儿……住长些。三天……分别了三年，这，这实在少；实在少，叶夫盖尼！”

“可是我对你说过，我很快就会回来的。我一定要去一趟。”

“一定要……那有什么办法呢？责任超过一切。那么得把马送去吧？很好。不用说，阿琳娜和我都没有料到这个。她刚从一个邻居那儿讨了一点花来，预备给你装饰屋子呢。（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没有提起他自己每天早晨天刚亮就光着脚趿起拖鞋去找季莫费伊奇商量，用他那打颤的手指掏出一张一张的破钞票，差遣季莫费伊奇去买各种东西，特别关照他买好的饮食，买红葡萄酒，据他看来，这两个年轻人是极喜欢喝红葡萄酒的。）主要的是……自由；这是我的规则……我不想妨碍你……不……”

他突然闭了嘴，向着门走去。

“我们不久会再见的，父亲，真的。”

可是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并不掉转身来，他只是摆摆手，便走出去了。他回到他的寝室，看见妻子已经睡着了，他便轻轻念他的祷告辞，免得把她惊醒。可是她仍然醒了。

“是你吗，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她问道。

“是我，妈妈。”

“你从叶纽沙那儿来吗？你知道不知道，我怕他睡在沙发上不舒服？我叫安菲苏什卡给他铺上你的旅行褥子，放上新枕头；我本来应该把我们的鸭绒被给他，可是我记得他不喜欢睡太软的床。”

“不要紧，妈妈；你不要担心。他睡得很好。主啊，怜悯我们罪人吧[20]。”他又继续小声地念他的祷告辞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很可怜他的

老妻；他不想现在就告诉她明天有一个多大的悲痛在等着她呢。

巴扎罗夫和阿尔卡季第二天便走了。从大清早起全家就充满了忧郁、沮丧的气氛；安菲苏什卡打碎了盘子、碟子；连费季卡也弄得糊涂起来了，结果他无缘无故脱掉了脚上的靴子。瓦西里·伊万内奇从来没有像这样地惊忧过；他显然竭力装出什么也不怕的样子，大声讲话，用力走路，可是他的面容显得消瘦，他的眼睛一直在避开儿子的眼光。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轻轻地哭着；她简直不知道要怎样办才好，要不是她的丈夫在大清早花了整整两个小时的工夫劝她，她就会没法控制自己了。巴扎罗夫不止一次地答应他一定在一个月里头回来，最后他终于从他们的挽留的拥抱中挣脱了身子，坐上四轮敞篷车；马跑起来，铃子在响，车轮在转动，——他们的影子再也看不见了，尘土定了下来，季莫费伊奇伛偻着身子，摇摇晃晃地爬进他的小房子去了；这所小小的宅子里只剩下这一对老人，连宅子也突然显得老朽龙钟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刚才还立在台阶上起劲地摇着手帕，现在他却在一把椅子上坐下来，他的头垂到胸前。“他丢开，丢开我们了，”他喃喃地说，“丢开我们了；他不高兴同我们在一块儿。现在只剩下我们孤孤单单的了！”他接连念了几遍，每次他都把一只手伸出来，食指单独地举起[21]。后来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走到他身边：把她的灰白的头靠着他的灰白的头，说道：“瓦夏[22]，这是没有办法的事！儿子不再需要我们照管了。他就像一只鹰，高兴飞来就飞来，高兴飞去就飞去；你我却像生在树孔里的两朵蕈子，我们紧紧靠在一处，从来不移动一下。只有我对你永远不变，你对我也是一样。”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把手从他的脸上取下来，抱着他的妻子，他的朋友，抱得紧紧地，比他年轻时候抱她还要紧些：在他悲痛的时候她安慰了他。

[1] 地名，在中亚细亚。

[2] 辛辛纳图斯（约公元前5世纪），罗马的贵族和执政官。据传说，他生活朴素，自己种地。

[3] 让·雅克·卢梭（1712—1778），法国杰出的思想家，启蒙学者，小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主要著作是《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他认为人的教育和幸福生活的条件之一是劳动。

[4] 拉丁语：免费的。

[5] 俄国腔的法语：en amateur（业余的）。

[6] 拉丁语：新人。

[7] 在帝俄时代，吻主人的肩头是农奴们的习惯。

[8] 拉丁语：朋友。

[9] 全名为《恶魔罗勃》，是德国作曲家梅耶贝尔（1791—1864）在一八三○年所作的歌剧。

[10] 苏沃罗夫（1729—1800），俄国统帅，于一七九九年在意大利打败了拿破仑一世，同年他统率下的俄罗斯军队在向瑞士进军中，完成了越过阿尔卑斯山的行军。

[11] 基督教祷告的结尾词，意即："心愿如此"。

[12] 意思是：在我的墓地上要长起牛蒡来。

[13] 意思是：否定一切。

[14] 希腊神话中大神宙斯跟勒达生的双生子。这里是指一对非常亲密的朋友。

[15] 狄俄斯枯里是卡司托耳和波卢克斯二神的合称。

[16] 通常教士看见人不握手，只给他们祝福，他们便吻他的手。阿历克赛神甫知道巴扎罗夫和阿尔卡季不会接受他的祝福，便先伸出手给他们。

[17] 当时银子的价值与钞票的价值不同，银子贵得多。这是尼古拉一世滥发钞票的结果。

[18] 这是上等的牛肉。

[19] 南大西洋上一个英国海岛，一八一五年拿破仑一世给放逐在这个岛上，他后来（1821）便死在这儿。

[20] 这一句是他的祷告辞。

[21] 俄谚：像手指一样地孤单。

[22] 瓦夏是瓦西里的小名。

二十二

我们的朋友除了偶尔交换几句没有多大意思的话以外，就闭上嘴，一直坐车到了费多特那儿。巴扎罗夫并不十分满意自己，阿尔卡季也不满意他。他也感到了那种只有很年轻的人才知道的没来由的悲哀。车夫换好了马，爬上驾车座位，问道："向右去还是向左去？"

阿尔卡季打了一个颤。向右去的路是到城里去的，从城里便可以回家；向左去的路是到奥金佐娃的家去的。

他望了一下巴扎罗夫。

"叶夫盖尼，"他问道，"到左边去吗？"

巴扎罗夫把脸掉开。

"这多愚蠢！"他喃喃地说。

"我知道这愚蠢，"阿尔卡季答道，"可是这有什么害处呢？难道这是第一回吗？"

巴扎罗夫把帽子拉下来盖住前额。

"随你的意思办吧，"他末了说。

"向左去！"阿尔卡季大声说。

四轮敞篷车便朝尼科利斯科耶的方向转动了。可是这两个朋友决定了这件愚蠢的事情 以后，反而比先前更不高兴开口了，甚至都好像是在生气似的。

奥金佐娃的管事在宅子的台阶上迎接他们，他那种态度使这两个朋友马上觉得：他们这次突然顺从了自己一时的冲动，是一种欠审慎的举动。这儿的人显然并没有料到他们会再来。他们带着一副尴尬的面貌，在客厅里坐了大半天。后来奥金佐娃出来见他们了。她像平日那样亲切地接待他们，可是对他们这样快回来表示惊讶；并且从她那缓慢的举动

和言语上看来，她是不大高兴他们回来的。他们连忙声明，他们只是路过这儿顺便来拜访她，三四小时以后他们就得动身进城去。她不过轻轻地发出了一声惊叹，她请阿尔卡季代她问候他的父亲，随后就叫人去请她的姨母来，公爵夫人带着睡容出来了，这使她那满是皱纹的老脸显得更凶了。卡佳不大舒服，没有出来。阿尔卡季忽然觉得他想见卡佳的心情至少是同想见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心情一样迫切。四个小时在没有多大意义的闲谈中间消磨过去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不论听他们讲话，或者自己说话，始终没有露出一丝笑容。一直到他们告辞的时候，她从前的那种友情才似乎又在她的心中活动起来。

“我这一阵子脾气不大好，”她说，“不过你们千万不要介意，一半天请再来——我是对你们两位说的。”

巴扎罗夫同阿尔卡季两个人默默地鞠躬回答，然后坐上车去，他们一路上也不再停留，让车子一直往马利因诺跑去，第二天的傍晚他们就平安地到了那儿。在这长途中他们谁都没有提过奥金佐娃的名字；尤其是巴扎罗夫，他几乎没有开口，却带着一种冷酷的紧张表情不停地朝路旁边另一个方向望去。

马利因诺的每一个人看见他们回来，都非常高兴。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因为儿子离家太久，心里开始有点儿着急，所以在费尼奇卡眼睛发亮地跑来告诉他“年轻先生们”回家的时候，他马上发出一声叫喊，摇摆着两腿从沙发上面跳起来；连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也多少感到一点儿愉快的兴奋，他跟这两个回家的游子握手的时候还露出谦和的微笑。接着是谈话和问询；阿尔卡季谈得最多，尤其是在晚饭的时候，这顿饭一直吃到半夜。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叫人拿出几瓶刚从莫斯科送到的黑啤酒来；他也同他们一块儿喝酒，直喝到两颊通红，他不断地发出一阵一阵的半小孩气的、半神经质的笑声。连用人们也都传染到了这种普遍的快乐。杜尼亚莎好像疯了似的，不停地跑来跑去：乒乒乓乓地开门关门；彼得在半夜两点多钟还拿出吉他来弹一支哥萨克圆舞曲。琴弦在静寂的空气中发出一种哀婉的、悦耳的音调；可是除了开始的几下装饰音以外，这个有教养的听差就弹不出什么来了；他天生没有音乐才能，就同他没有任何其他的才能一样。

在这个时候，马利因诺的生活并不十分美满，可怜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处境很不好。农庄里的麻烦一天一天地增加起来——这都是些令人心烦的没有道理的麻烦。他雇的长工给他的麻烦简直是不能忍受的。有的人要求算清工钱，有的人又要求增加工资，还有一些人领了预支的工钱就带着跑了。马病了；马具好像是给火烧坏了似的；工作做得很马虎；从莫斯科买来的一架打麦机因为太重不合用，另一架只用了一次就坏了；牛舍给烧去了一半，只因为用人中间有一个瞎眼老太婆在刮风天拿了一块烧着的木头去熏她自己的病牛……那个老太婆一口咬定说这个灾祸的起因是：主人想做一种从来不曾有过的新式干酪和各种牛奶食品。总管突然懒起来了，他开始在发胖，俄国人凡是得到舒服的位置的，都长得很胖。他只要远远地望见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就会丢一块木片去打一只在旁边走过的小猪，或者骂一个光着半身的小孩来表示他热心工作，可是在其余的时候他大半是在睡觉。那些佃农不但不按期纳租，还偷盗树林里的木材；看守人差不多每夜都在“农庄”的牧地上捉住几匹农民的马，有时候要经过一番争夺以后才能够把马带走。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本来规定了罚金作为赔偿损失，可是每回的结果总是马白白吃了主人的一两天草料，仍旧由原主领回家去。末了，又加上这样的事：农民中间发生了争执：弟兄闹着分家，他们的妻子不能够住在一处；突然间打起架来了，就好像听到谁的号令似的，一下子整个村子都惊动了，全村的人立刻跑到事务所的台阶前面，往往有的人喝得酩酊大醉，有的人打得满脸伤痕，都围着主人要求公平裁断，他们中间闹的闹，叫的叫，还有女人的哭号，同男人的咒骂混在一块儿。主人在这个时候不得不费力把打架的双方拉开，他不得不把嗓子都叫哑了，虽然他自己早就知道没有办法得到一个公平的解决。在收割的时候人手不够；附近地方一个独院地主 [1] 做出极恳切的样子来商量，表示他愿意供给收割的人，讲定了两卢布一俄亩的代价，结果他却用最无耻的手段把尼古拉·彼得罗维奇骗了；他自己村子里的妇女要着从没有听见过的高的工钱，却让麦子落在田里；一方面收割的工作不能好好进行，另一方面监护院 [2] 却逼他并且威吓他要他立刻把借款的利息付清……

“我已经用尽我的力量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不止一次灰心地说，“我自己不能够打架；要是叫警察来吧，又跟我的原则冲突；可是对付这班人，要是不用惩罚去吓唬他们，便什么都干不了！”

“Du calme， du calme。”[3]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听见了，就会拿这样的话安慰弟弟，可是连他自己也不免要哼几声，皱皱眉头，拉拉小胡子。

巴扎罗夫完全不管这些“无谓的争吵”，而且他是一个客人，也不便去干预别人的事情。他到马利因诺的第二天就着手研究他的青蛙、纤毛虫同化合物，整天忙着这些工作。阿尔卡季却跟他相反，他觉得自己有一种责任，即使不给父亲帮忙，至少也得做出准备给父亲帮忙的样子。他耐心地听父亲讲那些事，有一回他还提供了意见，他并没有想到要父亲采用他的意见，只不过借此表示他的关心罢了。田地上的事情他并不讨厌，他甚至高兴地幻想过将来从事农业的工作，可是这个时候他的脑子里却装满了别的思想。阿尔卡季，连他自己也觉得奇怪，现在不停地想着尼科利斯科耶；要是前一些时候有人对他说，他同巴扎罗夫住在一个屋顶下面，而且是住在怎样一个——住在他父亲的屋顶下面，他会感到无聊的话，他一定只会耸耸肩头，可是现在他实在感到无聊，而且只想走开。他想出去散步，走到疲倦为止，可是这个办法也没有用。有一天他跟他父亲谈话，听说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收藏着几封颇有趣味的信，是奥金佐娃的母亲从前写给阿尔卡季的母亲的，从此他就缠着父亲，不让父亲安静一忽儿，一直到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翻遍了二十个各种各样的箱子和抽屉，把信找出来交给他为止。阿尔卡季拿到这些已经半朽烂了的信笺以后，他觉得心里安宁了，就好像看见了他现在应该去的目的地似的。“我是对你们两位说的，”他不断地低声念道，“这是她自己说出来的！我要去，我要去，管它呢！”可是他记起上一次的拜访，她的冷淡的接待和他自己的狼狈的情形，他又胆怯了。到底是年轻人的“瞎碰”的精神，和那种碰碰自己的运气、不要人保护试试自己一个人的力量的私愿——最后得到了胜利。他回到马利因诺以后不到十天，便借了研究星期学校[4]的机构的名义，坐车到城里去了。他从那儿又转到了尼科利斯科耶。他一路上不停地催车夫快跑，他没命地往那儿跑去，就像一个年轻的军官奔赴战场一样：他又害怕，又高兴，又急得快要透不过气来。“最要紧的事情是——我不该乱想，”他接连对自己说。他的车夫碰巧是一个雄赳赳的小伙子，见到酒店便停下车来问：“喝一杯吗？”或者“要不要喝一杯？”可是他喝过 以后就不爱惜自己的马了。最后那所熟悉的宅子的高屋顶望得见了……“我是做什么呀？”这个思想突然在阿尔

卡季的脑子里闪了一下。“好吧，现在不好转回去了！”三匹马步伐一致地向前飞跑；车夫对它们吆喝着，吹着口哨。一忽儿小桥在马蹄和车轮下面轰响起来了，一忽儿剪齐的枞树荫路过来迎接他们……在深绿丛中露出了一个女人的粉红衣裳，一张年轻的脸从一把阳伞的细穗子下面望着他们……他认出了卡佳，她也认出他来。阿尔卡季吩咐车夫拉住马，他跳下车来，走到她面前。“原来是您！”她说道，渐渐地整个脸都红了，“我们去找姊姊去，她就在花园里，她一定高兴看见您的。”

卡佳领着阿尔卡季走进花园。他觉得他遇到她正是一个特别幸运的预兆；他很高兴见到她，仿佛她就是他自己的妹妹似的。一切都很顺利：不用管事，不用通报。在一条小路的转角他看见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她背朝着他立在那儿。她听见脚步声，便静静地转过身来。

阿尔卡季又发慌了，可是她的第一句话就使他马上放下心来。“您好，逃亡的人！”她用她那平静而亲切的声音说，一面走过来迎接他，她脸上带笑，同时又眯起眼睛避开风和阳光，“卡佳，你在哪儿找到他的？”

“我给您带了一件东西来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他说，“您一定料不到的。……”

“您带了您自己来了，这比什么东西都好。”

[1] 俄国农奴时代低级官吏后裔出身的小地主，土地不多，可蓄农奴，并与农奴同样负担赋役。

[2] 监护院是帝俄时代的管理照顾孤儿、寡妇和私生子的慈善机关，用它的基金放款生息。

[3] 法语：安静点儿，安静点儿。

[4] 这是为一般做工的人开办的补习学校。

二十三

巴扎罗夫带着讥讽的怜悯送走了阿尔卡季，他还让阿尔卡季明白他这次旅行的真正目的一点儿也没有瞒过他，随后他一个人关起门来：一阵工作的热狂占有了他的心。他现在不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争论了，尤其是因为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在他面前过分地摆起贵族架子，而且不大用言语来表示意见，却常用一些声音。只有一次他们谈到当时算是很时髦的关于波罗的海各省贵族的权利的问题[1]，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跟这个虚无主义者 争论起来；可是他忽然自己打住了，冷冷地客气地说：

“不过，我们是不能够彼此了解的；至少我没有了解您的荣幸。”

“当然啊！”巴扎罗夫嚷道，“一个人什么都能够了解——以太怎样颤动啦，太阳上面发生了什么啦；可是别人擤鼻子怎么会跟他自己擤鼻子不一样，这他就不能够了解了。”

“什么，这是一句俏皮话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带着询问的口气说，便走到一边去了。

然而他有时候也要求巴扎罗夫允许他参观他的实验，有一次他还把他那张用上等化妆品洗得很干净而且擦得香喷喷的脸挨近显微镜，去看一只透明的纤毛虫怎样吞下一小粒绿色灰尘，又怎样用它的喉咙里那些非常灵活的类似拳头的小东西咀嚼它。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到巴扎罗夫的屋子里去的次数比他哥哥多得多；要是没有田地上的事情绊住他，他一定会天天去，照他自己的说法，“学习”了。他并不打扰这个青年自然科学家：他总是坐在一个角落里，专心望着，偶尔发出一句小心谨慎的问话。在吃午饭和晚饭的时候，也往往设法把话题转到物理学、地质学，或者化学上面去，因为他知道所有其他的题目，连农业也包括在内，更不用说政治了，要不引起冲突，至少也会引起彼此的不痛快。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料到他的哥哥对巴扎罗夫的憎恶并没有减少。在许多事情中间只要举出一件小事就可以证明他的猜想不错。附近一带发现了霍乱症，连马利因诺这个村子里也给它“拉去”了两个人。有一天夜里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忽然有了相当厉害的病象。他熬了一整夜的痛苦，可是他并不去

请巴扎罗夫给他医治。第二天他们见到面，巴扎罗夫问他：为什么不叫他去看看，他回答道：“啊，我好像记得您自己说过您不相信医学。”他的脸色还很苍白，但已经仔细地梳洗过而且刮过脸了。日子就这样地过去了。巴扎罗夫毫不懈怠地、但又闷闷不乐地做他的研究工作……这个时候在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宅子里头还有一个人，他虽然没有对她吐露过胸怀，可是他却高兴跟她谈话……这个人就是费尼奇卡。

他遇见她的时候大半是大清早，在花园中或者在院子里；他从不到她的屋子里去，她也只有一次到过他房门口来问他——应不应该给米佳洗澡？她不但信任他，不但不怕他，并且她在他面前反而比在尼古拉·彼得罗维奇面前举动更自由，更随便。要说明这个原因倒不是容易的事；也许她无意识地感觉到巴扎罗夫身上没有一点儿贵族气派，没有一点儿那种既引人神往又叫人害怕的高贵气派。在她的眼睛里看来，他是一个很好的医生，又是一个朴实的人。她当着他的面毫无拘束地照应她的孩子；有一次她忽然头晕接着又头痛，还从他的手里喝过一调羹药。在尼古拉·彼得罗维奇面前她好像在躲开巴扎罗夫：她这样做并不是在作假，却是为了尊重礼俗。她比从前更害怕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了；最近一些时候他开始在暗中观察她，有时候他会突然在她背后出现，就像是从地底下跳出来似的，穿一套英国式的衣服 ，带一张没有感情的、又好像在侦察什么似的脸，两只手插在裤袋里。“好像淋了你一身冷水似的，”费尼奇卡对杜尼亚莎抱怨道，杜尼亚莎的回答是一声长叹，她想着另一个“无情的”人。巴扎罗夫自己一点儿也没有想到，他竟成了杜尼亚莎心里的残酷的暴君 了。

费尼奇卡喜欢巴扎罗夫；巴扎罗夫也喜欢她。他跟她谈话的时候，连他的脸也变了样子：他的脸上现出一种愉快的、而且差不多是和善的表情，他平日那种毫不在乎的态度现在也换上了一种开玩笑的关心。费尼奇卡长得一天比一天地漂亮了。在年轻妇女的生命中间有一个时期她们会像夏天的蔷薇一样忽然开花吐艳；费尼奇卡现在到了这个时期了。一切都给她增添了美丽，连这个时候的七月的暑气也是这样。她穿了一件薄薄的白衣衫，她自己显得更白净，更轻盈了；太阳没有把她晒黑；可是这种她躲避不了的炎热在她的脸颊上和耳朵上轻轻地染了一层浅红，这炎热使她全身感到一种软软的慵懒，给她的美丽的眼睛添一种睡

梦恍惚的表情。她差不多不能够做事情了，两只手不知不觉地滑到膝上。她连路也不大走了，只是带着那种可笑的无可奈何的样子整天唉声叹气。

“你应当多洗澡。”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对她说。

他在一个还没有完全干掉的水塘上搭了一个帐篷，把水塘改做了浴池。

“啊，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走到池子那儿，人就要死了，再走回来，又要死一次。您瞧，园子里头就没有一个阴凉地方。”

“真的，园子里头没有阴凉地方，”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答道，一面摸自己的眉毛。

一天早晨七点钟，巴扎罗夫散步回来，在丁香凉亭里遇见费尼奇卡。丁香花早谢了，可是枝子上还是一片浓绿。她坐在一张凳子上，照旧在头上搭着一条白帕子，身边放了一大堆还带着露水的红色的和白色的蔷薇花。他跟她道了早安。

“啊！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她说，稍微揭起包头帕子的边儿来望他，她举起手的时候，那只膀子连肘也露出来了。

“您在这儿做什么？”巴扎罗夫说，就在她旁边坐了下来，“您在扎花束吗？”

“是的；预备早饭桌上用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喜欢花。”

“可是现在离早饭时间还很远呢。这大堆的花！”

“我现在摘了它们，只是因为过一忽儿天就热起来了，我也不能够出来了。只有在这个时候还透得过气。天热起来我就连一点儿力气也没有了。我真害怕我是不是要生病了。”

“您真想得古怪！让我来摸摸您的脉。”巴扎罗夫拿起她的手来，摸了摸她那跳得很均匀的脉搏，可是他连脉动的次数也不去数就放下她的手来，说，“您要活一百岁呢！”

“啊，您不要乱说！”她嚷道。

“为什么？您不想长寿吗？”

“好啦，可是一百岁！我们祖母活到八十五岁——她受了多少活罪！人又脏，又黑，又聋，又驼背，又是不停地咳嗽；她只是自己的一个累赘。这算是什么生活！”

“那么，还是年轻好？”

“可不是吗？”

“可是为什么年轻好呢？告诉我吧！”

“您怎么能够问为什么呢？我现在在这儿，我年轻，我什么事都能够做——来来，去去，拿这个，拿那个，用不着求别人帮忙……还有比这个更好的吗？”

“可是对于我，年轻年老都是一样的。”

“您怎么说——都是一样的呢？像您说的那样是不可能的。”

“那么，您自己判断判断吧，费多西娅·尼古拉耶夫娜，我的青春对我有什么用处。我一个人孤零零地活着……”

“这一直是由您自己决定的。”

“这完全不由我！我倒希望有个人可怜我。”

费尼奇卡瞟了巴扎罗夫一眼，不过并没有讲什么。

“您拿的是什么书？”她停了一忽儿问道。

“这个吗？这是一本很深奥的书，很难念的。”

“您老是在用功吗？您就不觉得厌烦吗？我猜您已经什么都懂得了。”

“好像并不什么都懂得似的。您试着念念看。”

“可是我一点儿也不懂。这是俄文吗？”费尼奇卡问道，她双手接过这本封面很重的书。“这本书真厚！”

“不错，这是俄文。”

“反正我还是一点儿也看不懂。”

“我并不要您懂它。我想看您念书的样子。您念书的时候，您那小小的鼻尖动得非常好看。”

费尼奇卡随手翻到论《木焦油》的一章，便低声拼着念起来，她忽然笑了，把书丢开……书从凳子上滑到地上去了。

“我也爱看您笑的样子。”巴扎罗夫说。

“不要讲了！”

“我爱听您讲话。就好像溪水在淙淙地流着似的。”

费尼奇卡把头掉开。“您真古怪！”她说，又动手挑选花去了，“您怎么肯听我讲话？您是跟那些聪明的太太小姐们讲惯了的。”

“啊，费多西娅·尼古拉耶夫娜！相信我：世界上所有的聪明的太太小姐们也抵不上您这小小的肘子。”

“是啦，您编出一套话来了！”费尼奇卡合起两只膀子，低声说。

巴扎罗夫从地上捡起那本书来。

“这是一本医书，您为什么把它扔掉？”

“医书？”费尼奇卡跟着说了一遍，她又转过脸向他，“您知道吗？自从您给了我那点儿药以后，您还记得吗？米佳就睡得很好了！我不知道要怎样谢您才好；您真是一个很好的人。”

“可是说实话，医生是要酬报的，”巴扎罗夫微笑道，“您一定知道，医生都是贪心的人。”

费尼奇卡抬起眼睛望巴扎罗夫，她的上半边脸上正照着一片白色的反光，这使她的眼睛显得更乌黑了。她不知道他是不是在说笑话。

“要是您愿意的话，我们是很高兴的……不过我得问问尼古拉·彼得罗维奇……”

“您以为我要钱吗？”巴扎罗夫打断了她的话，“不，我并不要您的钱。”

“那么要什么呢？”费尼奇卡问道。

“要什么？”巴扎罗夫跟着说了一遍，“您猜猜看！”

“我怎么猜得着呢？”

“好吧，我来告诉您；我要……一朵这样的蔷薇花。”

费尼奇卡又笑了，她甚至拍起手来，她觉得巴扎罗夫的要求有趣极了。她一边笑，一边又很得意。巴扎罗夫不转眼地望着她。

“好的，好的，”她末了说，便俯下身子去挑选凳子上的花，“您要哪一种——红的还是白的？”

“红的，却不要太大。”

她又坐直了。

“这儿，您拿去吧。”她说了，可是立刻又缩回她那只伸出去的手，咬了一下她的嘴唇，看看凉亭的入口，又侧耳听了一忽儿。

“怎么啦？”巴扎罗夫问道，“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吗？”

“不……老爷到田上去了……而且我也不怕老爷……可是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我觉得……”

“什么？”

“我觉得大老爷到这儿来了。不……并没有人。您拿去吧。”费尼奇

卡把蔷薇花给了巴扎罗夫。

“您为什么要害怕帕维尔·彼得罗维奇？”

“我看见大老爷就害怕。话——他倒不说什么，却总是很古怪地望着我。我知道您不喜欢他。您该记得您在先老是跟他吵架？我不知道您跟他吵些什么，可是我看得出您把他弄得团团转……”

费尼奇卡用她的手做出在她看来巴扎罗夫怎样摆弄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样子。

巴扎罗夫微微笑起来。

“可是倘使他把我打败了，”他问道，“您肯来给我帮忙吗？”

“我怎么能够给您帮忙呢？可是没有一个人打得过您。”

“您这样想吗？可是我知道有一只手，只要它愿意，就可以用它的一根指头把我打倒。”

“这是什么样的手？”

“什么，您真的不知道吗？您闻闻看您给我的这朵蔷薇花多香。”

费尼奇卡伸过她的脖子来，把她的脸凑近这朵花……包头帕子从头上滑到肩头了；她那一头柔软的、乌黑的、发光的、略微蓬乱的浓发露了出来。

“等一下；我要同您一块儿闻。”巴扎罗夫说。他俯下头来，在她那微微张开的嘴唇上用力吻了一下。

她吃了一惊，连忙用她的一双手推他的胸，可是她的力气不够，他还可以再亲一个时间较长的吻。

丁香后面发出一声干咳。费尼奇卡马上移到凳子的另一头去。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出现了，微微弯一下身子，带着一种含恶意的忧郁的表情说：“你们在这儿。”便走开了。费尼奇卡立刻将花全收拾起来，走出凉亭去了。“这是您的不是了，叶夫盖尼·瓦西里耶维奇。”她走开的时候低

声对巴扎罗夫说。从她的声音里他听出来她是真的在责备他。

巴扎罗夫记起了最近的另一个情景，他一边觉得惭愧，一边又感到傲慢的遗憾。可是他马上又摇摇头，带着讥讽的口气庆贺他自己“认真扮演了赛拉东[2]这个角色”，便回到自己的屋子去了。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走出了花园，慢慢地走到树林那边。他在那儿耽搁了好一忽儿；他回来吃早饭的时候，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关心地问他，他是不是身体不大舒服——他的脸色很不好看。

“你知道，我有时候会发黄疸病的，”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安静地答道。

[1] 波罗的海沿岸多数贵族对农民的肆无忌惮的剥削早在十八世纪四十年代末就有萨马林在他的《里加来信》里予以揭露。这些书信以手稿的形式在莫斯科和彼得堡两地广为流传。从一八五六年起波罗的海沿岸贵族们在农奴问题上采取的反动立场不止一次在报刊上遭到批评。

二十四

两个多小时以后他去敲巴扎罗夫的房门。

“请原谅我打扰您的科学研究，”他说，就在靠窗口的一把椅子上坐下来，两只手撑住一根精致的带象牙柄的手杖（他出门的时候通常是不带手杖的），“可是我不得不要求您给我五分钟的时间……不会再多的。”

“我的全部时间都听凭您支配。”巴扎罗夫说，他看见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跨进门槛，脸色马上有了一点儿改变。

“我只要五分钟就够了。我有一个问题要向您请教。”

“一个问题？关于什么的？”

“请您听我讲吧。您初到我弟弟家来住的时候，我还没有放弃跟您谈话的快乐，我领教过了您对于许多问题的意见；可是据我记得，您不论跟我讲话，或者在我面前讲话，都没有提到打架和一般的决斗的问题。现在请问您对这个问题有什么意见？”

巴扎罗夫本想站起来迎接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现在就在桌子边上坐下了，交叉着两只胳膊。

“我的意见是这样，”他说，“从理论上讲起来决斗是很荒谬的；可是从实际上讲起来——那又是另一回事了。”

“那么要是我没有听错的话，您是想说，不管您在理论上对决斗的意见怎样，在实际上您受了别人的侮辱一定不肯白白地放过了？”

“您完全猜中我的意思了。”

“很好，先生。我听见您这样说心里很高兴。您的话可叫我免掉疑惑了……”

“您是想说，免掉踌躇吧。”

“这都是一样的，先生；我只要讲得让别人了解就成了；我……不是神学院里的耗子[1]。您的话使我省掉了一桩不愉快的手续。我决定了要跟您决斗。”

巴扎罗夫睁大了眼睛。

“跟我？”

“的确是跟您。”

“为着什么？请许我问一句。”

“我可以对您说明理由，”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可是我觉得还是不说的好。据我看来，您在这儿简直是多余的；我讨厌您；我看不起您；要是您觉得这还不够……”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眼睛发亮了……巴扎罗夫的眼睛也在闪闪地发光。

“很好，先生，”他同意说，“用不着再解释了。您倒忽然异想天开，要在我身上试试您那骑士精神来了。我本来可以不给您这种愉快的，不过——就照您的意思办吧！”

“我很感谢您，”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那么我可以盼望您接受我的挑战，用不着我采取激烈的手段了。”

“那就是，直截了当地说，用这根手杖吗？”巴扎罗夫冷静地说，“这是很对的。您用不着再侮辱我了。老实说，那种办法对您也不是很安全的。您可以保留您那‘尖头曼’[2]的面子……我也像一个‘尖头曼’似地接受您的挑战。”

“那就很好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便把他的手杖放在角落里，“我们再简单地谈一谈我们的决斗的条件；可是我倒想先知道，您是不是以为我们应该正式吵一次架，作为我挑战的借口呢？”

“不；最好不要什么形式。”

“我也这样想。我也以为我们不必去找我们这次冲突的真正原因。我们彼此不能相容。这还不够吗？”

“真的，这还不够吗？”巴扎罗夫讥讽地跟着他说。

“至于决斗的条件，我们只好不要公证人，——因为我们到哪儿去找公证人呢？”

“一点儿也不错，我们到哪儿去找公证人呢？”

“那么请容许我向您提出下面一个办法：决斗在明天大清早举行，就定在六点钟吧，地点在林子后面，武器是手枪，距离定为十步……”

“十步吗？好吧；我们在这样一个距离，是可以你恨我，我恨你的。”

“那么八步也可以。”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

“可以的；怎么不可以呢？”

“每人放两枪；而且为了预防万一起见，每人的口袋里先放好一封信，说是自寻短见。”

“这一点我不大赞成，”巴扎罗夫说，“这未免带了一点儿法国小说的气味，有点儿不像是真的了。”

“也许是的。不过您一定同意：犯了杀人的嫌疑也不是一件愉快的事情。”

“那我同意了。可是也还有一个办法可以避免这种罪名。我们不要公证人，不过我们可以找到一个见证人。”

“请问找谁呢？”

“那么找彼得吧。”

“哪一个彼得？”

“您弟弟的听差。他是一个站在现代文明的高峰的人，他会‘郭米尔浮’[3] 尽他在这种场合中应尽的职责。”

“我想您是在开玩笑了，亲爱的先生。”

“一点儿也不。您要是把我这个提议仔细想一想，您就会相信这是很合理的，而且很平常的。袋子里藏不住锥子 [4] ；不过我得负责把彼得准备妥当，好带他上战场去。”

“您还是在开玩笑，”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就从椅子上站起来。“不过承您很客气地答应了我的要求，我也没有权利再向您要求什么了……这样一切都讲定了……啊，也许您没有手枪吧？”

“我怎么会有手枪呢，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我又不是军人。”

“那么我把我的借给您用。您可以相信我已经有五年没有用过手枪了。”

“这倒是个叫人放心的消息。”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拿起他的手杖来……

“现在，我亲爱的先生；现在我只有对您表示谢意，再没有别的了；我不再打扰您的工作了。请允许我向您告辞吧。”

“到明天我们有幸运碰头的时候再见吧，我亲爱的先生。”巴扎罗夫说，他把客人送到门口。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走出去了，可是巴扎罗夫还在门前站了一忽儿，他忽然嚷起来：“呸，好吧，见鬼！多漂亮，多傻！我们演了多出色的喜剧！就跟训练过的狗用后腿站着跳舞一样。可是要拒绝也不行；唔，我相信他会打我的，那么……（巴扎罗夫想到这儿脸都变白了；他的自尊心一下子都引起来了。）那么我就会掐死他，就像掐死一只小猫一样。”他回去看他的显微镜，可是他的心跳得厉害，而且从事观察的时候所必须有的平静的心境已经失去了。“他今天看见我们了，”他想道，“可是他真的是在维护他的弟弟吗？接个吻——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

一定还有别的缘故。呸！说不定他自己也爱上她了？一定的，他爱上她了；这是很明显的事情。想起来多么复杂！……真糟！”他最后断定说。“不管你怎样看法，总之很糟。第一，要把问题摊开，而且无论如何得离开；还有阿尔卡季……同那个窝囊废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这事情很糟，非常之糟。”

这一天过得特别静，特别沉郁。世界上好像就没有费尼奇卡这个人似的；她同洞里的老鼠一样整天守住她的小屋子。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带着一种焦虑的神气。他听见人说他的麦子生了黑穗病，他对他的麦子本来抱着极大的希望。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那种冷冰冰的礼貌把每个人，连普罗科菲奇在内，都吓坏了。巴扎罗夫动手给他父亲写信，却又把信笺撕掉，丢在桌子下面。“要是我死了，”他想道，“他们会知道的；不过我并不会死。不，我还要在这个世界上好好地活上一阵子呢。”他吩咐彼得第二天天一亮就到他的屋子里来办一件重要事情。彼得还以为他要带他到彼得堡去。巴扎罗夫睡得很迟，整夜做着乱梦……在这些梦里奥金佐娃老是在他面前转来转去，她同时又是他的母亲，她后面还跟着一只生黑髭须的小猫，这只小猫却是费尼奇卡；然后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又变做一座大树林出现了，可是他仍然不得不跟他决斗。彼得在四点钟就来把他叫醒；他马上穿好衣服同彼得一块儿出去了。

这是一个可爱的、清凉的早晨；浅蓝明净的天空里飘起鱼鳞似的彩色小云片，晶莹的露珠撒满在草茎和树叶上面，蜘蛛网上沾了露水，银子似地闪闪发光；润湿的黑土上仿佛还留着玫瑰色晨曦的余痕；百灵的歌声漫天地撒下来。巴扎罗夫到了树林那儿，就在林边树荫里坐下来，这个时候才把他要彼得做的事情跟彼得讲明白了。这个文明的当差吓得要死；可是巴扎罗夫安慰他说，并不要他做别的事，他只要站在远处望着他们就成了，并且他也不需要负任何的责任。“同时，”巴扎罗夫又说，“你想一想你扮的是多重要的角色！”彼得摊开两只手，埋下头，身子靠在一棵桦树上，吓得脸都发青了。

从马利因诺来的路是环绕着这座树林的；路上铺了一层薄薄的尘土，昨天以来还不曾有车轮或者脚步踏过。巴扎罗夫不由自主地顺着这条路望去，他摘了一片草放在口里嚼着，一面不停地对自己说：“多么傻！”清晨的寒气使他打了两三次冷噤……彼得垂头丧气地望着他，可是

巴扎罗夫只是微微笑着：他并不害怕。

路上响起了一阵马蹄声……一个农民从树背后转了出来。他赶着两匹拴在一块儿的马，他走过巴扎罗夫面前的时候，有点儿奇怪地望了望他，并没有谄媚地鞠躬，这又叫彼得不安了，他认为这是一个不吉的预兆。“还有一个也起得很早的人，”巴扎罗夫想道，“可是他至少是起来办事的；而我们呢？……”

“好像大老爷来了，先生。”彼得忽然低声说。

巴扎罗夫抬起头，看见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他穿一件薄的方格子上衣，配一条雪白的裤子，急急地顺着路走过来；他胳肢窝下挟了一个用绿布包着的匣子。

“对不起，我想让你们等了好久了，”他说，先向巴扎罗夫鞠了一个躬，然后又向彼得鞠一个躬，他认为彼得此刻带有几分公证人的性质，“我不愿意叫醒我的听差。”

“没有关系，先生，”巴扎罗夫答道，“我们也是刚刚到的。”

“啊！那就更好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朝四下望了望，“这儿看不见一个人，没有人来妨碍我们……我们可以动手吗？”

“我们动手吧。”

“我想您不要什么新的解释吧？”

“不，我不要。”

“您高兴装子弹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问道，他从匣子里取出手枪来。

“不；您装吧，我来量步数。我的腿要长些，”巴扎罗夫带笑地说，“一，二，三……”

“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彼得吃力地结结巴巴地说（他像发寒热似地浑身在打颤），“随便您怎么说，我可要走开了。”

“四……五……走开，小兄弟，走开；你还可以躲在一棵树后面，塞住你的耳朵，只是不要把眼睛闭上就成了；倘使谁倒下了，你就跑去扶他起来。六……七……八……”巴扎罗夫站住了，“够了吗？”他转身向帕维尔·彼得罗维奇问道，“要不要我再加两步？”

“随您办吧，”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他把第二颗子弹也塞进了。

“好吧，我们就再加两步，”巴扎罗夫用他的靴尖在地上划了一道线，“这儿就是界线。啊，我们每个人要从这道界线往后退多少步呢？这也是一个重要的问题。这一点昨天并没有讨论过。”

“我想，十步吧，”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他把两支手枪都递给巴扎罗夫。“您费神挑选一支吧。”

“遵命。可是，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您得承认我们的决斗真是古怪到了可笑的程度了。您只要看看我们的公证人的脸色。”

“您老是爱开玩笑，”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我并不否认我们这次的决斗是古怪的，可是我认为应当警告您，我是准备认真跟您交手的。A bon entendeur， salut！[5]”

“啊！我们两个都下了决心要消灭对方才罢手，这一点我并不怀疑；可是为什么不要笑笑，把utile dulci [6] 联在一起呢？您对我讲法语，我就对您讲拉丁语。”

“我是在认真地跟您交手。”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又说了一遍，就走到他的位置上去了。巴扎罗夫也从界线起数了十步，站住了。

“您准备好了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问道。

“好了。”

“我们可以彼此走近了。”

巴扎罗夫慢慢地往前走，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把左手插在裤袋里也向他走来，渐渐地举起了枪口……“他瞄准我的鼻子，”巴扎罗夫想道，“他多么注意地眯起眼睛，这个强盗！这种感觉可不舒服。我来望他的表链

吧……”有什么东西嘶的一声在他耳边擦了过去，同时响起了枪声。“我听见了，可见并不要紧。”这个思想在巴扎罗夫的脑子里闪了一下。他再走一步，并不瞄准，就扳了枪机。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微微抖了一下，用手按住他的大腿。一股血顺着他的白裤子流下来。

巴扎罗夫丢下手枪，跑到他的对手身边。

“您伤了吗？”他说。

“您有权叫我回到界线上去，”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伤是不要紧的。照我们的规定，我们每人还可以再放一枪。”

“好吧，可是，对不起，下一次来吧，”巴扎罗夫答道，他连忙扶住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这位先生的脸色渐渐变成惨白了。“现在，我不是一个参加决斗的人，我是一个医生，我得先看一看您的伤势。彼得！到这儿来，彼得！你躲到哪儿去了？”

“全是废话……我用不着别人帮忙，”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慢吞吞地小声说，“我们应当……再……”他要拉他的小胡子，可是他的手不听他的指挥了，眼睛模糊了，他失去了知觉。

“这倒是桩新事情！他昏过去了！又该怎么办！”巴扎罗夫不由自主地大声说，一面把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放到草地上，“来看看伤口怎样吧。”他掏出一方手帕，揩去血迹，摸了摸伤口的四周……“没有碰到骨头，”他含糊地说，“枪弹进去不深，一条筋，vastus externus [7] 擦伤了。再过三个星期他就可以跳舞了……可是他昏过去了！啊，这些神经质的人！真是，多嫩的皮肤！”

“他给杀死了吗，先生？”彼得的颤抖的声音在他背后响了起来。

巴扎罗夫回头去看。

“快去拿点儿水来，小兄弟，他还要比你我活得久呢。”

可是这个改良的听差似乎不懂他的话，他动也不动一下。帕维尔·彼

得罗维奇慢慢地睁开了眼睛。“他要死了！”彼得低声说，开始画起十字来。

“您说得不错……多傻的一副脸相！”受伤的“尖头曼”勉强露出微笑说。

“去拿水呀，该死的！”巴扎罗夫叫道。

“不用……这是一种短时的vertige [8] 。请帮忙我坐起来……这就好了……现在只消用什么东西把伤口包扎起来，我可以走回家去，不然您可以叫一辆马车来接我。要是您同意的话，我们的决斗也用不着再来了。您做得很高尚……我是说今天，今天——请注意。”

“过去的事情不必再提了，”巴扎罗夫答道，“说到将来呢，您也用不着操心，因为我打算马上就走了。现在让我来给您把腿包扎好；您的伤势并不重，可是最好要止住血。不过我还得先把这个家伙弄醒转来才成。”

巴扎罗夫抓住彼得的领子摇晃他，要他去叫一辆马车来。

“当心不要惊动我弟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对他说，“不要去对他讲什么。”

彼得飞跑去了；他跑去叫马车的时候，这两个仇人就坐在地上，一句话也不讲。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努力不去看巴扎罗夫；他无论如何不肯跟巴扎罗夫和解；他为自己的高傲、为自己的失败害羞，为他自己一手造成的整个事件害羞，虽然他心里想这样的结束是再好没有的了。“至少，他不会待在这儿讨嫌了，”他拿这种想法安慰自己，“这一点倒是我应该感谢的。”他们一直沉默着，这是一种痛苦的、尴尬的沉默。他们两个人心里都不痛快。每个人都明白对方是了解自己的。这种感觉在朋友中间是愉快的，在仇人中间却是极不愉快的了，尤其是在这个时候他们既不能解释明白，又不能分开。

“我没有把您的腿绑得太紧吧？”巴扎罗夫最后问道。

“不，一点儿也不；非常好，”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过了一忽儿

他又说，“我弟弟是瞒不过的；我们得告诉他，我们是为了政治问题吵起来的。”

“很好，”巴扎罗夫说，“您可以说我把所有的亲英派全痛骂了。”

“那好极了。您想，那个人会以为我们在干什么呢？”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指着旁边一个农民继续说，那人在决斗前几分钟赶着两匹拴在一块儿的马走过巴扎罗夫面前，这时候他又打原路走回来，他望见了“老爷们”便摘下帽子，往一边走开了。

“谁知道他！”巴扎罗夫答道，“倒好像他什么都不想似的。俄国农民是个神秘的陌生人，拉德克立甫夫人 [9] 已经讲得很多了。谁能够了解他！他连他自己都不了解。”

“啊！您又来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说，他突然嚷了起来，“您瞧您那个傻瓜彼得干的好事！我弟弟现在坐车赶来了！”

巴扎罗夫掉过头来，正看见坐在马车上的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的惨白的脸。他不等车停就跳下车来，跑到他哥哥的面前。

“这是怎么一回事？”他带着激动的声音说，“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请告诉我，什么事情？”

“没有什么，”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答道，“他们用不着惊动你的。我跟巴扎罗夫先生有过一番小小的争论，我受到了一点儿惩罚。”

“可是这究竟是为了什么呢？看在上帝面上告诉我吧！”

“我怎么跟你讲好呢？巴扎罗夫先生讲起罗伯特·皮尔爵士 [10] 的时候，态度很不恭敬。我得赶快声明一句，这全是我一个人的错，巴扎罗夫先生的举动很光明。是我向他挑战的。”

“哎哟，你一身都是血！”

“那么你以为我血管里流的是水吗？不过这样放一点儿血对我倒也有好处。医生，您说对不对？搀我上马车去，不要只管发愁。我明天就会好了。就是这样；很好。走吧，车夫。”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跟在马车后面；巴扎罗夫正打算留在后面……

“我得请您照应我哥哥，”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对他说，“等到我们从城里请另一位医生来的时候。”

巴扎罗夫默默地点了点头。

过了一小时，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已经躺在床上了，他的腿包扎得很妥帖。全家的人都给惊动了；费尼奇卡很不好过。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不声不响地扭自己的手，可是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却在笑，讲笑话，特别跟巴扎罗夫开玩笑；他穿一件细麻布衬衣，罩上一件很漂亮的短晨衣，头上戴了一顶土耳其毡帽，他不许人拉下窗帘，他用诙谐的口吻抱怨那种不许他吃东西的办法。

可是到了傍晚他就发起热来，头也痛了。城里的医生也来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没有依他哥哥的话，真的，连巴扎罗夫也劝他不要听从；巴扎罗夫在自己的屋子里坐了一整天，脸色黄黄的，满脸怒容，他去看病人的时候总是竭力不多耽搁；他碰见费尼奇卡两次，可是她害怕地避开了。）新来的医生主张进一点儿清凉饮料；不过他也赞成巴扎罗夫的意见，说是并没有危险。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对医生说，他的哥哥不小心地打伤了自己，医生的回答只是一个“哼！”字，可是就在这个时候他接到了二十五个银卢布，便又说：“是这样吗！啊，这样的事的确时常发生的。”

这天晚上宅子里没有一个人上床睡觉，也没有一个人脱衣服。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不断地踮起脚到他哥哥的屋子里去，又踮起脚走出来；他的哥哥迷迷糊糊地睡着，轻轻地在呻吟，对他用法语说：“Couchez-vous [11]，”并且要水喝。有一回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差费尼奇卡送了一杯柠檬水来；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注意地望着她，把一杯水都喝光了，连一滴也不剩。第二天天刚亮的时候他的热度稍微高了一点儿，还讲起胡话来。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起初说了些不连贯的话，后来他忽然睁大眼睛，看见他弟弟站在床前，俯下身子焦虑地望着他，他便说：

“尼古拉，你是不是觉得费尼奇卡有点儿像奈莉吗？”

“像哪一个奈莉，帕沙[12]？”

“你怎么还要问？像P公爵夫人……尤其是脸的上半部。C’est de la même famille.[13]”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没有回答，可是他暗暗地惊奇一个人的旧情会这样地深长。

“这下子我明白了。”他想道。

“啊，我多么爱这个没有头脑的东西！”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把双手放在脑袋后面呻吟地说，“我不能够让随便一个胆大妄为的人去挨……”过了几分钟他又轻轻地说。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只是叹气；他一点儿也没有疑心这些话指的是谁。

第二天早晨八点钟巴扎罗夫来见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他已经收拾好行李，并且把他的青蛙、昆虫和鸟儿全放走了。

“您是来告别的吗？”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站起来迎着他说。

“是的，先生。”

“我了解您，我完全赞成您。自然我那可怜的哥哥是不对的：他已经受了罚了。他自己对我说是他逼着您那样做。我相信您没有办法避免这次决斗，那是……那大半是由于你们二位平日的见解老是对立的缘故。（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有些语无伦次了。）我哥哥是一个旧式的人，脾气躁，又顽固……谢谢上帝，事情就这样地了结了。我已经安排好了，不让这件事情声张出去……”

“我把我的地址留给您，万一发生什么问题……”巴扎罗夫随随便便地说。

“我希望不会发生什么问题，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我很抱歉，您在我家里作客会得到这么的……这么一个结局。更使我痛苦的是阿尔卡季……”

“我想，我会见到他的，”巴扎罗夫答道，他素来只要听到“解释”“抱歉”一类的话就觉得不耐烦，“要是我见不到他的话，我求您代我问候他，并且让我道歉吧。”

“我也求您……”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一面答礼一面说。可是巴扎罗夫不等他讲完这句话，就转身走了。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听说巴扎罗夫要走，他表示他想跟巴扎罗夫见一次面，握一握手。可是就在这个时候巴扎罗夫还是像冰一样地冷冷的；他知道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想表示自己的宽宏大量。他没有能够向费尼奇卡告别：他只是隔着窗子跟她对望了一眼。他觉得她的脸色很不好看。“她说不定给毁掉了，”他暗暗地想道，“不过她总会熬过去的！”彼得心里很难过，他居然俯在巴扎罗夫的肩头哭了，直到巴扎罗夫问他：他是不是老爱哭，才把他阻止了；杜尼亚莎不得不跑到林子里去，免得在人前哭出来。那个引起这一切悲痛的人坐上了一辆大车，抽着一支雪茄，大车走完了三里，到了转弯的地方，基尔萨诺夫的田庄同它的新宅子像一根线似地最后一次出现在他的眼前，他只吐了一口唾液，喃喃地骂了一句：“可恶的小绅士！”他用外衣把身子裹得更紧了。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不久就好起来了；可是他不得不在床上躺了快一个星期。他相当耐心地忍受这种他所谓的囚禁生活 ，不过他也花了很多的工夫在化妆上，还不停地叫人洒香水。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常常读报给他听；费尼奇卡照常地伺候他，给他端肉汤，端柠檬水，送半熟鸡蛋，送茶；可是她每次走进他的屋子来，她心里总是怀着一种恐惧。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出人意外的举动把宅子里所有的人都吓着了；费尼奇卡吓得比别人更厉害；只有普罗科菲奇一个人不觉得惊奇；他向人解释，在他年轻的时候老爷们是时常打架的，“不过只有老爷跟老爷打，至于像那样的贱人，要是有什么无礼的举动，叫人把他拉到马房去抽一顿鞭子就完事了。”

费尼奇卡几乎没有受到良心的责备；可是她有时候想起了这次吵架的真正原因，心里就难过起来；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又是那么古怪地望着她……就是她背对着他的时候，她也觉得他的眼睛盯在她身上。这种一直没有停止的内心的不安使她渐渐地消瘦了，但是又照例地使她变得更

动人了。

有一天——这件事情是在早晨发生的——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觉得身子好多了，从床上起来躺到沙发上去，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看见他哥哥这天好多了，便出去到打麦场去了。费尼奇卡送了一杯茶进来，放在一张小桌子上，她正要退出去，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留住了她。

“您这样匆忙地到哪儿去，费多西娅·尼古拉耶夫娜？”他问道，“您还有事吗？”

“不，大老爷……是，大老爷……我得去倒茶。”

“您不去，杜尼亚莎也会倒的；您陪我这个病人坐一忽儿吧。啊，我有几句话得跟您说。”

费尼奇卡默默地在一把扶手椅的边上坐了下来。

“听我说，”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拉拉他的小胡子说，“我很久就想问您：您好像怕我似的？”

“您说我怕您，大老爷？……”

“是的，您。您从来不看我，好像您的良心有点儿不安似的。”

费尼奇卡红了脸，可是她正眼望着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她觉得他有点儿古怪，她的心开始轻轻地发抖了。

“您的良心清白吗？”他问她道。

“它为什么不清白呢？”她低声说。

“谁知道为什么！而且您会对不起谁呢？对不起我吗？那是不会有的。对不起这宅子里的别的什么人吧？那也是不可能的。难道是对不起我弟弟吗？可是您爱他，不是吗？”

“我爱他。”

“用您的整个灵魂，用您的整个心吗？”

“我用我的整个心爱尼古拉·彼得罗维奇。”

“真的？望着我，费尼奇卡。（他第一次这样地唤她……）您知道，说谎是一桩很大的罪过。”

“我并没有说谎，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要是我不爱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以后我就不该再活下去！”

“您决不会抛弃他去爱别人吧？”

“我抛弃他去爱谁呢？”

“不管是谁！那么刚离开这儿的那位先生怎样？”

费尼奇卡站了起来。

“啊，我的上帝，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您为什么要折磨我？我对您做过了什么错事吗？您怎么能说出这样的话？……”

“费尼奇卡，”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忧郁地说，“您知道我看见了……”

“您看见了什么，大老爷？”

“在那儿……在凉亭里。”

费尼奇卡脸红得连耳朵和发根都红起来了。

“那怎么是我的过错呢？”她吃力地说。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坐了起来。

“您没有过错吗？没有吗？一点儿也没有吗？”

“在世界上我只爱尼古拉·彼得罗维奇一个人，而且我要永远爱他！”费尼奇卡突然用力大声说，她的咽喉让抽泣哽住了。“至于您看见的那件事，就是在最后裁判的那一天[14]我也要说，我在这件事上是没有过错的，就是在那个时候我也是没有过错的；要是有人疑心我背了我的恩人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做出那种事情，我马上就死……”

可是说到这儿她的声音哑了，同时她觉得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抓起她的手紧紧地捏住……她望着他，呆了。他的脸色比先前更惨白了；他的眼睛发光，最叫人惊奇的，是一大滴孤寂的眼泪顺着他的脸颊流下来。

“费尼奇卡！”他用一种古怪的低声说，“爱吧，爱我的弟弟吧！他是一个这么善良、这么好的人！不要抛弃他去爱世界上任何别一个人；不要去听任何别一个人的话！您想一想，还有什么比爱一个人而得不到人爱更可怕的事！永远不要离开我那个可怜的尼古拉！”

费尼奇卡的眼睛干了，她的恐怖消失了，她感到非常惊讶。可是她看见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本人把她的一只手贴在他的唇边，头朝着她的手埋下去，他并不吻它，只是偶尔发出痉挛的叹息，那个时候她不知道有什么样的感觉……

“主啊！”她想道，“是不是他的病又发作了？……”

这个时候他的整个毁掉了的生命在他的内心里激荡了。

楼梯在急速的脚步下面格格地响起来……他推开她，把头放倒在枕上。门开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走进来，带着高兴的样子，精神健旺，脸色红红的。米佳跟他父亲一样气色很好，也是红红的脸，只穿一件小衬衫，在他父亲的怀里跳跳蹦蹦，还用他那光着的小脚趾去捉他父亲那件乡下外套的大钮扣。

费尼奇卡马上朝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跑过去，把他同他儿子一块儿抱着，拿她的头靠在他的肩上。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吃了一惊，费尼奇卡，这个平日害羞的、谨慎的费尼奇卡，从没有在第三个人面前跟他亲热过的。

“什么事？”他说，他又望了他哥哥一眼，便把米佳递给她，“你不觉得不舒服吧？”他走到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跟前问道。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把脸藏在一张细麻布手帕下面。

“不……这……没有什么……相反的，我倒觉得好多了。”

“你搬到沙发上太急了，”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说，他转过头去向费尼

奇卡问了一句，“你到哪儿去？”可是她已经砰的一声关上门走了，“我抱了我的勇士来给你看；他吵着要他的伯伯。她为什么把他抱走了呢？可是你有什么事吗？啊，你们两个人是不是闹了什么别扭？”

“弟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庄严地说。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颤抖了一下，他有点儿害怕起来，可是他自己也说不出是什么缘故。

“弟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又说，“答应我你要照我的要求做一桩事。”

“什么要求？你说吧。”

“这是很重要的；照我看来，你一生的幸福都靠着它。我现在要对你说的话我这些天来已经想了好久了……弟弟，尽你的责任，尽一个正直、高尚的人的责任。你原本是一个最好的人，不要再让自己受到诱惑，不要再让你这个不好的榜样继续存在下去！”

“帕维尔，你的意思究竟是什么？”

“跟费尼奇卡结婚……她爱你；她是你儿子的母亲。”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向后退了一步，惊讶地拍起手来。

“你这样说吗，帕维尔？我一向以为你是最不赞成这种婚姻的！你这样说！可是你也许不知道，正因为尊重你的缘故，我才没有尽了你说得很对的我的这个责任！”

“在这种场合中尊重我，你就错了，”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带着忧郁的微笑答道，“我渐渐觉得巴扎罗夫骂我的贵族气派的话是对的了。不，亲爱的弟弟，我们不要再顾什么面子，也不要再去管人们怎么讲法：我们如今老了，心定下来了；我们现在应该把一切的虚荣心丢开。让我们像你所说的那样，尽我们的责任吧；瞧着吧，我们这样还可以换来幸福。”

尼古拉·彼得罗维奇跑过去拥抱他的哥哥。

“你毕竟把我的眼睛打开了！”他大声说，“我常常说你是世界上最聪明的、心肠最好的人，果然没有错，现在我又知道你明白事理同你心地高贵的程度一样。”

“轻点儿，轻点儿；”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打岔说，“不要弄痛你这个明白事理的哥哥的腿，他快到五十岁的年纪还像一个准尉似地跟人家决斗呢。那么事情已经决定了；费尼奇卡要做我的……belle-soeur [15] 了。”

“我亲爱的帕维尔！可是阿尔卡季会怎样说呢？”

“阿尔卡季？他一定高兴得不得了，你可以相信我的这句话！结婚是违反他的原则的，可是他的平等的观念却可以满足了。而且，老实说，等级au dix-neuvième siècle [16] 还有什么意义呢？”

“啊，帕维尔，帕维尔！让我再亲你一次吧。别怕，我会小心的。”

弟兄两个又拥抱了一下。

“你觉得怎样，是不是现在就该把你的意思让她知道？”帕维尔·彼得罗维奇问道。

“为什么要这样急？”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答道，“是不是你们已经谈过了？”

“我们已经谈过了？Quelle idée！ [17] ”

“好啦，那就对了。第一你得先好起来，而且那桩事情不会跑掉的。我们应当仔细地想一下，商量商量……”

“可是你不是已经决定了吗？”

“自然，我已经决定了，我诚心诚意地感谢你。我现在要走了；你需要休息；任何的兴奋对你都是不好的……不过我们以后还可以再讨论。好好地睡吧，我亲爱的，上帝保佑你恢复健康。”

“他为什么要这样地感谢我？”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在他弟弟走后一个

人想道，“好像这不是由他做主似的！等他结了婚，我马上就走开，到一个远的地方去——或者德累斯顿[18]，或者佛罗伦萨[19]。我要一直在那儿住到我死的时候。”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用香水打湿他的前额，闭上了眼睛。他的美丽的消瘦的头躺在雪白的枕头上，承着鲜明耀眼的白日的光辉，好像是死人的头……他也的确是一个死人了。

[1] 蔑视的意思：我不是钻在故纸堆里咬文嚼字的。

[2] 英语 gentleman（绅士）的译音。

[3] 即法语comme il faut，意思是“适当地”。巴扎罗夫故意用俄国腔把它念了出来。

[4] 俄谚，意思是不能把事情长久隐瞒起来。

[5] 法语：对会听话的人不用多说！

[6] 拉丁语：有用同愉快。

[7] 拉丁文：股外巨筋。

[8] 法语：头晕。

[9] 安·拉德克立甫（1764—1823），英国女小说家。她的小说大都是带着幻想的恐怖和神秘的性质，在俄国流行过一个时候。

[10] 罗伯特·皮尔爵士（1788—1850），英国政治家，保守党的领袖。

[11] 法语：您睡吧。

[12] 帕沙是帕维尔的小名。

[13] 法语：这是一家的人。

[14] 信奉耶稣教的人相信世界末日会到来，那个时候所有的灵魂都要从坟墓里出来，受上帝的裁判。这便是所谓最后的裁判。

[15] 法语：弟媳。

[16] 法语：在十九世纪。

[17] 法语：什么想法！

[18] 德国的城市。

[19] 意大利的城市。

二十五

在尼科利斯科耶，花园里一棵很高的梣树荫下，卡佳同阿尔卡季正坐在一个长凳形的草土墩上；非非躺在他们近旁的地上，它的瘦长身子带了一种猎人们所谓的“兔伏式”的漂亮的曲线。阿尔卡季同卡佳都不做声；他手里拿着一本半打开的书，她在一个篮子里捡起剩下来的一点儿白面包屑，丢去喂一小群麻雀，它们不失它们那种又害怕、又大胆的本性，在她的脚边吱吱喳喳地跳来跳去。一阵微风在梣叶丛中吹过，使得阴暗的小径上同非非的黄色的背上那些淡金色的光点慢慢地来回移动；匀静的树荫罩着阿尔卡季同卡佳的全身，只是偶尔有一线日光在她的头发上亮起来。两个人都不讲话，可是他们不讲话和他们坐在一块儿的样子正可以表示他们的互相信任的亲密：他们两个人似乎谁都不去注意身边的同伴，可是同时谁都暗暗地高兴这个同伴在自己身边。他们的面貌，自从我们上次跟他们分手以后，也有了改变了：阿尔卡季看起来更安静些，卡佳更活泼些，更大胆些。

“您不觉得，”阿尔卡季说，“俄国人给梣树　起的名字很好吗；再没有一种树的叶子在空中是这么轻，这么鲜明的。[1]”

卡佳抬起眼睛向上望了望，说声：“是”，阿尔卡季便想道：“这一位并不责备我用了美丽的辞藻。”

“我不喜欢海涅，”卡佳望了一下阿尔卡季手里拿的那本书说，“不管是他笑的时候，或者哭的时候：只有在他沉思和忧郁的时候我才喜欢他。”

“我却喜欢他笑的时候。”阿尔卡季说。

“这是您那种爱讥讽人的脾气的原有的痕迹。（“原有的痕迹！”阿尔卡季想道——“要是被巴扎罗夫听见了怎样？”）等着吧，我们要把您改造的。”

“谁要改造我？您？”

“谁？——姊姊；还有波尔菲里·普拉东内奇，您现在已经不跟他吵

架了；还有姨妈，您前天还陪她到礼拜堂去的。”

“我不能说不去啊！至于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您不记得，她在好些地方都是跟叶夫盖尼一样的意见吗？”

“我姊姊那个时候受了他的影响，就跟您一样。”

“跟我一样？那么让我问一句，您是不是看出我现在已经摆脱了他的影响了？”

卡佳不答话。

“我知道，”阿尔卡季接着说下去，“您从来就不喜欢他。”

“我不能够评论他。”

“您知不知道，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我每回听到这样的回答我就不相信……世界上就没有一个人是我们谁都不能够评论的！这只是一种遁辞罢了。”

“好吧，那么我告诉您，我……不能说是我不喜欢他，不过我觉得，他跟我不是一类的人，我跟他也不是一类的……您跟他也不同。”

“这是为什么呢？”

“我怎么跟您讲呢……他是猛兽，您同我却是驯服了的。”

“我也是驯服了的？”

卡佳点了点头。

阿尔卡季搔了搔他的耳朵。

“我对您说吧，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您知道，这是一种侮辱。”

“那么您愿意做猛兽吗？”

“不是做猛兽；而是要坚强、有活力。”

“这样的事并不是可以想望到的……您瞧，您的朋友并不想望这样，可是他做到了这样。”

“哼！那么您以为他对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有很大的影响吗？”

“是的。不过没有一个人能够长久支配她的。”卡佳低声说。

“您为什么这样想呢？”

“她很骄傲……我的意思不是这样……她把她的独立看得很重要。”

“谁又不看重独立呢？”阿尔卡季问道，这个时候在他的心中闪过了一个思想：“独立有什么好处？”“独立有什么好处？”卡佳也这样想着。年轻人时常亲密地在一块儿谈得很好的时候，他们往往会起同样的念头。

阿尔卡季笑了笑，他挨近卡佳轻轻地说：“老实说，您有点儿怕　她吧？”

“怕谁？”

“怕她　，”阿尔卡季带有深意地说。

“那么您呢？”卡佳反过来问他道。

“我也怕；您注意，我说：我也 怕。”

卡佳伸出一根手指威吓地指着他。

“我倒觉得奇怪，”她说，“我姊姊从没有像现在这样待您好的；比您头一回来的时候好多了。”

“真的！”

“怎么，您没有注意到吗？您不觉得高兴吗？”

阿尔卡季想了一忽儿。

“我靠了什么取得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好感呢？是不是因为我把您

母亲的信带了给她呢？”

“这是一个原因，也还有别的原因，我不说。”

“什么原因？”

“我不说。”

“啊，我知道：您是很固执的。”

“我是这样。”

“并且会观察人。”

卡佳瞟了阿尔卡季一眼。

“也许是这样的；这叫您生气吗？您在想什么？”

“我在想您从哪儿学会了这样观察人的。您这么怕羞，不相信人；您跟谁都不接近……”

“我一向都过着孤独的日子；这叫人不得不想得很多。可是我真的跟谁都不接近吗？”

阿尔卡季感激地望了卡佳一眼。

“这一切都很好，”他说，“可是处在您的地位的人，我是说，处在您的环境的人，很少有这种观察的能力；他们就跟帝王一样，不容易知道真理。”

“可是您知道，我并没有钱。”

阿尔卡季愣了一下，他没有马上懂得卡佳的意思。“不错，事实上财产都是她姊姊的！”他突然明白了；这个思想并没有使他不高兴。

“您说得多么好！”他说。

“什么？”

“您说得很好；简单明白，并没有不好意思，也没有做作。我说，我常常想，一个人知道并且说出来自己是个穷人，他的感情里头一定有一种特殊的东西，一种骄傲吧。”

“靠了我姊姊的好心，我倒从来不曾有过这样的体验。我刚才提到我的环境，也只是顺口讲出来的。”

“好的；不过您得承认您也有一点儿我刚才所说的骄傲的。”

“请您举一个例子吧？”

“例如，您——原谅我问您这句话——您不肯嫁一个有钱人吧，是不是？”

“要是我很爱他的话……不，我想就是那个时候我也不肯嫁给他。”

“啊！您瞧！”阿尔卡季大声说，停了一下又说，“您为什么不肯嫁给他呢？”

“因为歌子里面也唱过不平等的婚姻。”

“大概您喜欢支配人，不然……”

“啊，不！为什么我要这样呢？刚刚相反，我倒愿意顺从别人；只有不平等才是难受的。一个人尊重自己，顺从别人，那是我能够了解的；那是幸福；可是一种依赖的生活……不，我已经过够了。”

“过够了，”阿尔卡季跟着卡佳说了一句，“是的，是的，”他接着往下说，“难怪您是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妹妹；您跟她一样，是喜欢独立的；不过您不肯讲出来罢了。我相信，不管您的感情是多么强烈，多么神圣，您一定不肯先表示出来……”

“那么您以为应该怎样呢？”卡佳问道。

“你们是一样地聪明；您的性格纵使不比您姊姊的强，至少也是跟她一样……”

“请您不要拿我跟我姊姊相比，”卡佳连忙打岔道，“那是对我很不利

的。您好像忘记了我姊姊又漂亮，又聪明，而且……尤其是您，阿尔卡季·尼古拉耶维奇，不应该说这种话，不应该做出这种正经的脸色。”

“您说‘尤其是您’，是什么意思，——您怎么会以为我是在开玩笑？”

“自然，您是在开玩笑。”

“您这样想吗？可是要是我真相信我说的话呢？要是我认为我还没有把我的意思充分表达出来呢？”

“我不懂您的话。”

“真的吗？好吧，我现在明白了：我一定把您的观察力估得太高了。”

“怎样呢？”

阿尔卡季不回答，却把脸掉开了，卡佳在篮子里找了几粒面包屑，向着麻雀抛去；可是她挥手的时候用劲太大，那群麻雀没有啄面包屑就飞走了。

“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阿尔卡季突然说道，“也许在您看来，都是一样的；可是让我告诉您，我看不但您姊姊不如您，世界上任何一个人都不如您。”

他站起来，很快地走开了，好像他脱口而出的话把他自己吓跑了似的。

卡佳让她的两只手同篮子都落在膝上，她垂下头，把阿尔卡季的背影望了许久。渐渐地一片红晕透出她的脸颊来了；可是她的嘴唇并没有笑，她的乌黑的眼睛露出一种惊惶的和一种没法说明的感情。

“你一个人在这儿？”她听见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声音在她的身旁说，“你好像是跟阿尔卡季一块儿到园子里来的。”

卡佳慢慢地抬起眼睛望她的姊姊（姊姊打扮得很雅致，甚至可以说是很讲究，她站在小径上，用她那撑开的阳伞的伞尖去搔非非的耳

朵），慢慢地答道：

“是的，我一个人。”

“那我也看见的，”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带笑说，“那么他回到他的屋子里去了。”

“是的。”

“你们在一块儿念书吗？”

“是的。”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托着卡佳的下巴把她的脸抬起来。

“我希望，你们没有吵嘴吧？”

“没有。”卡佳说，她轻轻地推开了她姊姊的手。

“你回答得多么正经！我以为可以在这儿找到他，打算约他出去散步。他说了好几次要我跟他出去散步。城里给你送来了皮鞋；你快去试试看；我昨天已经注意到你那双皮鞋实在太旧了。你对这些事情总不大留心，其实你倒有一双漂亮的小脚！你的手也不错……不过稍微大一点儿；所以你得特别注意你这双小脚。可是你又是一个不爱打扮的人。”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顺着小径走了，她那身漂亮的衣服一路上发出轻微的窸窣声；卡佳从凳子上站起来，拿起那本海涅诗集，也走了——可是并不去试她的皮鞋。

“漂亮的小脚！”她想道，一面慢慢地、轻轻地走上了被太阳晒得滚烫的露台的石级，“你说漂亮的小脚……唔，以后他要跪在这双脚跟前的。”

可是她马上不好意思起来，连忙跑上楼去了。

阿尔卡季经过走廊朝他的屋子走去；管事从后面追上来，通知他说，巴扎罗夫先生在他的屋子里等他。

“叶夫盖尼！”阿尔卡季差不多带着害怕的样子喃喃地说，“他来了好久了吗？”

“刚刚到，他吩咐不用通知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一直领他到您的屋子里去。”

“难道家里出了什么不幸的事情吗？”阿尔卡季想着，急急忙忙跑上了楼梯，推开了房门。他看见巴扎罗夫的脸色，马上放了心，其实这位不速之客的脸上虽然是照常地精神饱满，但也已经消瘦些了，一个经验多一点儿的人是可以从那张脸上看出一种内心不安的表征来的。他的肩头披了一件满是尘土的大衣，头上戴了一顶便帽，他正坐在窗台前；就是在阿尔卡季大声欢呼着扑到他身上去的时候，他也没有站起来。

“真想不到！是哪阵风把你带来的？”阿尔卡季反复地说，在屋子里走来走去，就像那种自以为，而且也想让人看到自己是很高兴的人一样，“我想，我们家里一切都顺遂吧，人人都好吧？”

“你们家里一切都顺遂，可是并不是人人都好，”巴扎罗夫说，“不要多讲话，叫人给我倒一杯克瓦斯来，你坐下，听我用几句我想是直截了当的话把事情给你讲明白。”

阿尔卡季静了下来，巴扎罗夫便讲了他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的决斗。阿尔卡季大吃一惊，而且很伤心，不过他觉得不必把这种感情表露出来；他只问他伯父的伤是不是真的不重；他听到巴扎罗夫这样回答：伤倒是很有趣的，不过不是从医学方面来说，他勉强笑了笑，可是他心里却很难过，又觉得惭愧。巴扎罗夫好像知道了他的这种心事。

“不错，兄弟，”他说，“你瞧，这就是跟封建的人物住在一块的结果。你自己也会变成一个封建人物，去参加他们的骑士的比武了。好吧，先生，所以我现在动身回‘父亲们’那儿去了。”巴扎罗夫这样地结束了他的故事，“我顺路弯到这儿来……把这桩事情全部告诉你，我要说，要是我不把无用的谎话当做傻事的话。不，我弯到这儿来——鬼知道为了什么。你知道，一个人抓住自己的头发，把自己拔起来，就像从菜园地里拔起一根萝卜似的，有时候也是很好的事；这就是我最近做的事情……可是我又想再看一下我刚刚丢开的东西，看一下我在那儿生长的

菜园。”

“我盼望这些话不是指我说的，”阿尔卡季发急地说，“我盼望你不是想丢开我 吧？”

巴扎罗夫掉转眼睛注意地，而且差不多要看透对方的心似地望了阿尔卡季一眼。

“这会叫你这么难过吗？我觉得你　早已把我丢开了。你看起来气色多好，多整齐漂亮……你跟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事情一定进行得很顺利了。”

“你说我同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什么事情？”

“怎么，你不是为了她才从城里到这儿来吗，小鸟儿？哦，那儿的星期学校活动得怎样了？难道你不爱她吗？或者你已经到了该说话审慎的时期了？”

“叶夫盖尼，你知道我一向对你是很坦白的；我可以对你明说，我可以对你发誓，你弄错了。”

“哼，从前倒是没有这样说过，”巴扎罗夫低声说，“可是你也不用着急，这事情跟我完全没有关系。一个浪漫派会说：‘我觉得我们的路开始分岔了，’可是我只说我们彼此厌腻了。”

“叶夫盖尼……”

“好朋友，这不是什么不幸的事情。在这个世界上我们厌腻的东西不是很多吗？我想现在我们应该分手了，是不是？我自从到了这儿以后，我就觉得浑身都不舒服，就像我读了果戈理写给卡卢加省长夫人的信[2]似的。而且，我并没有吩咐他们把马解下来。”

“我敢说，这是不行的！”

“可是为什么？”

“我不讲我自己；可是这对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未免太失礼了，她一

定想看见你。”

“啊，那你就错了。”

“刚刚相反，我相信我并不错，”阿尔卡季答道，“你为什么要装假呢？我们既然讲到这个，那么我问你，你自己不是为了她才到这儿来的吗？”

“那也许是的，可是你毕竟错了。”

可是阿尔卡季并没有错。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想见见巴扎罗夫，差了管事来请他去。巴扎罗夫去见她之前还换了衣服：原来他预先就把新衣服放在箱子里容易拿到的地方。

奥金佐娃接待他的地方，不是在他那次突然表白他的爱情的屋子，却是在客厅里。她亲切地把她的指尖伸给他，可是她的脸上现出一种不由自主的局促的表情。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巴扎罗夫连忙说，“我第一件事就得使您放心。现在站在您面前的，是一个早已恢复了他的理性，并且希望别人也忘记了他的傻事的人。这次我离开的时间要很长；您会承认，尽管我不是一个软弱的人，可是我想到您对我仍旧怀着厌恶的心思的时候，我就是走了，心里也会难过。”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好像一个人刚刚爬到了高山顶上似的，一个微笑使她的脸显得有生气。她第二次伸出手给巴扎罗夫，而且在巴扎罗夫握着她的手的时候，她也把他的手握了一下。

“过去的事不用提了，”她说，“我尤其不愿意提它，因为凭我的良心说，我那个时候也有错，倘使不算挑逗，至少也是别的东西。一句话说完，让我们还是像从前那样地做朋友吧。那是一场梦，不是吗？谁记得梦里的事情呢？”

“谁记得它们？而且，爱情……您知道，只是一种故意装出来的感情罢了。”

“真的吗？我听了很高兴呢。”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是这样地说，巴扎罗夫也是这样地说；他们都以为自己说的是真话。他们的话果然是真的，完全真的吗？他们自己也不知道，作者更不知道了。可是他们接着又谈下去，好像他们彼此完全信任似的。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问了巴扎罗夫一些话，也问起他在基尔萨诺夫家中做了些什么事情。他差一点儿就要讲出他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决斗的事了，可是他想到她也许会疑心他是想显露显露自己，便忍住不说了，他只回答她说，他这些时候都在做他的研究工作。

“我呢，”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说，“我起初很忧郁，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缘故；您想不到，我还准备到外国去呢！……后来又好了，您的朋友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来了，我又回到旧轨道上去，扮起我擅长的角色了。”

“什么角色呢，我可以问吗？”

“姨妈啦，女教师啦，母亲一类的角色——随便您怎么说都可以。哦，您不知道我从前总不大明白您怎么会跟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成了亲密的朋友；我觉得他相当平凡。可是现在我知道他比较清楚一点儿，也看出来他是一个聪明的人……主要的是他年轻，他年轻……不像您同我，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

“他在您面前还是那么害羞吗？”

“他是那样吗？……”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说，她想了一忽儿又说下去，“他现在跟我熟悉多了；他常常跟我谈话。他从前老是躲开我。其实我那个时候也不想找他谈话。他跟卡佳非常要好。”

巴扎罗夫觉得不耐烦了。“一个女人总免不掉要耍滑头的。”他想道。

“您说他老是躲开您，”他冷笑地说，“可是他爱着您，也许这对您已经不是秘密吧？”

“怎么！他也？”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脱口说了出来。

“他也是的，”巴扎罗夫恭敬地鞠了一个躬，跟着她说，“难道您会不知道，难道我告诉您的还是新的消息？”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埋下她的眼睛。

“您错了，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

“我不这样想。可是也许我不该提起这个。”随后他又暗暗地在自己心里说：“你以后不要再对我耍滑头吧。”

“为什么不该呢？可是我以为您这样一来未免把那个过眼即逝的印象看得太重了。我现在开始疑心您是喜欢夸张的了。”

“我们最好还是不要谈它吧，安娜·谢尔盖耶夫娜。”

“为什么呢？”她回答道；可是她自己就把话题转了。她跟巴扎罗夫在一块儿仍然觉得有点儿拘束，虽然她已经对他说过，并且还叫她自己也相信，过去的一切事情全忘记了。她跟他谈着最简单的话的时候，甚至于在她跟他开玩笑的时候，她也还感到一阵轻微的恐惧 。就好像航海的人无忧无虑地在轮船上谈笑，跟在陆地上完全一样；可是只要发生了一点儿最小的故障，只要有了一点儿不寻常的征象，他们每个人的脸上立刻会现出特别惊惶的表情，这证明出来：他们时时刻刻都感觉到那个随时都会发生的危险。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跟巴扎罗夫并没有谈多久的话。她开始露出沉思的样子来；她答话的时候也带着心不在焉的神气，后来她提议他们一块儿到大厅里去，他们在那儿看到公爵夫人同卡佳。“可是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到哪儿去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问道；她听说他已经有一个多小时没有出来了，便差人去请他来。人们找了好一忽儿才把他寻到；他藏在花园里树木繁茂的地方，两只手交叉地支着下巴，坐在那儿出神。他的思想是深邃的、严肃的，却并不是忧郁的。他知道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跟巴扎罗夫单独在一块儿，并不像以前那样地感到妒嫉；相反的，他的脸上渐渐地发出光彩；他似乎又是惊奇，又是快乐，而且决定了一桩事情。

[1] “梣树”原文是ясень；“鲜明”原文是ясно，两个字同一词根。

[2] 这里指的是果戈理在一八四一年六月四日写给斯米尔诺娃的信。题目是《什么是省长夫人》。

二十六

亡故的奥金佐夫生前并不喜欢新奇的东西，可是他也不反对“某种高尚趣味的活动”，因此他在花园里面、温室和池塘的中间，用俄国砖修了一座类似希腊柱廊式样的建筑物。奥金佐夫在这个柱廊或者画廊的后山墙上，造了六个壁龛，预备安置他在外国定购的六座石像。这六座石像代表着孤独、沉默、沉思、忧郁、羞耻和敏感。其中的一个，就是把手指放在嘴唇上的沉默的女神，已经运到而且安置好了；可是当天便有几个农家孩子把她的鼻子打坏了；虽然附近一个泥水匠给她补上了一个“比先前的还要好过一倍的”新鼻子，奥金佐夫还是叫人把她搬开，她现在还立在打麦仓的角落里，已经放了好些年了，引起一般乡下女人对她的迷信的恐怖。柱廊的正面早已被繁茂的矮树掩盖了；只有那些圆柱顶还在浓密的绿叶丛中露出来。在这个柱廊里即便是在正午时候也是很凉爽的。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自从在那地方看见一条蛇以后便不喜欢到那儿去了；可是卡佳还常常来坐在一个壁龛下面的宽石凳上。在这个地方，在树荫和清凉中，她不是念书，便是做别的事情，再不然便是沉浸在完全宁静的感觉里面，这种感觉我们每个人一定都知道，它的魅力就在于：半意识地静静听着生命的洪流在我们身外同在我们内心绵绵不息地泛滥。

巴扎罗夫来到以后的第二天，卡佳坐在她心爱的石凳上，阿尔卡季又坐在她的旁边。是他求她带他到“柱廊”这儿来的。

这个时候离早饭时间还有一小时的光景；带露的清晨已经变做炎热的白天了。阿尔卡季的脸上还保留着前一天的表情，卡佳好像有什么心事似的。她的姊姊刚刚用过早茶便把她叫到屋子里去，起先跟她亲热了一下，姊姊的这种举动常常叫卡佳害怕，接着姊姊就劝她待阿尔卡季要小心一点儿，尤其不要单独跟他谈话，因为她的姨妈同全宅子的人好像已经在注意了。而且在前一天晚上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不高兴；卡佳也觉得心里不安，好像她承认自己做错了事情似的。她这次答应阿尔卡季的要求的时候，她对她自己说，这是最后的一次了。

“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他带一种不大好意思的随便的态度

说，“自从我有幸跟您同住在一个宅子里以后，我跟您谈过许多事情；可是还有一个对我非常重要的……问题，我一直到现在还没有提过。您昨天说过我在这儿有了改变了，”他继续说下去，他一面去望卡佳的盯在他脸上的询问的眼光，一面又躲避这眼光，“我的确大大地改变了，您比任何人都知道得更清楚——我实在是靠了您才有这个改变的。”

“我……靠了我？……”卡佳说。

“我现在已经不是初来时候的那个自命不凡的孩子了，”阿尔卡季接着说，“我没有白活了二十三年；跟从前一样，我愿意做一个有用的人，我愿意把我所有的力量都献给真理；可是我不再到我从前寻觅理想的地方去寻找我的理想了；理想自己来找我了……就在我的身边。在今天以前，我并没有认识我自己；我要我自己去做一些我力不胜任的工作……我的眼睛最近才睁开了，这是靠了一种情感……我没有把话讲得十分清楚，不过我盼望您会了解我……”

卡佳不回答，可是她不再望着阿尔卡季了。

“我以为，”他用了更激动的声音接下去说，在他的头上有一只碛鹨藏在桦树叶中间无忧无虑地唱起歌来，“我以为每个正直的人都应当对那些……对那些……一句话说完，对那些跟他亲近的人讲真心话，所以我……我打算……”

可是说到这儿，阿尔卡季的雄辩就接不上来了；他不知道要怎样才好，他结结巴巴地说不出话来，终于不得不停止一忽儿。卡佳仍然不抬起眼睛。她好像不明白他说这些话的用意，仿佛还在等着什么似的。

“我料到我的话会叫您吃惊，”阿尔卡季鼓起勇气又说，“尤其因为这个情感多多少少……多多少少，请留心听着，——跟您有点儿关系。您还记得吧，您昨天责备我不够严肃认真，”阿尔卡季说，看他的神情，他好像是一个走进了沼地里的人，明知道自己每走一步就越陷越深，可是他仍然急急往前走去，总希望他能够尽快地跨过这块沼地；“那种责备的话是常常对付……常常落到……年轻人身上的，即使他们已经不应当受责备了；要是我的自信力大一点儿的话……（“来帮助我，帮助我吧！”阿尔卡季十分着急地想道；可是卡佳仍然跟先前一样，不掉过头

来。）要是我能够希望……”

“倘使我能够确实相信您所说的。”在这个时候他们听到了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的清朗的声音。

阿尔卡季立刻不做声了，卡佳的脸变成了苍白。在这一丛遮住柱廊的矮树旁边有着一条小路。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同巴扎罗夫一块儿正顺着这条小路走过来。卡佳同阿尔卡季不能够看见他们，却听见了每一句话、她的衣服的窸窣声，连呼吸也听见了。他们走了几步，好像故意地在柱廊前面站住了。

“您瞧，”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继续往下说，“您同我都错了；我们两个人都不算太年轻了，尤其是我；我们都是生活过来的，我们都疲倦了；我们两个人——为什么还要客气呢？——都是聪明人；起先我们对彼此都感到了兴趣，打动了好奇心……可是后来……”

“后来我就变成枯燥乏味的了。”巴扎罗夫插嘴说。

“您知道这并不是我们分手的原因。不过无论如何，我们彼此都不需要，这是主要的一点；我们两个人……我怎么说好呢？……相同的地方太多了。我们起初还不曾明白这一点。反而，阿尔卡季……”

“您需要他么？”巴扎罗夫问道。

“不要讲啦，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您告诉我说，他对我不是没有好感的，我自己一向就觉得他是喜欢我的。我知道我可以做他的姨妈了，可是我不瞒您说，我近来也常常想他。在那种年轻的、新鲜的情感里面有一种特殊的吸引力……”

“在这种情形里通常是用‘魅力　’这个字眼的，”巴扎罗夫打岔道，在他那平静而低沉的声音里听得出一股怨气，“昨天阿尔卡季在我跟前好像隐藏着什么似的，他没有讲起您，也没有讲您的妹妹……那是一个重要的征候。”

“他像哥哥一样地待卡佳，”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说，“我喜欢他的这种地方，不过我也许不该让他们这样地亲近。”

“您这话是从……做姊姊的心里发出来的吗？”巴扎罗夫把声音拉长地说。

“自然是的……可是为什么我们老是站住呢？我们走吧。我们谈得多奇怪，不是吗？我绝没有想到我会跟您谈这些话。您知道，我怕您……同时又信任您，因为您实在是一个好人。”

“第一，我一点儿也不好；第二，我对您已经是毫不重要了，您还对我说我是一个好人……这好比把一顶花冠戴在死人头上一样。”

“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我们并不是常常能够控制自己的……”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说；可是一阵风吹过，吹得树叶沙沙地响起来，把她后面的话吹走了。

“您知道，您是自由的。”隔了一忽儿巴扎罗夫的声音说。

其余的话听不清楚了；脚步声远去了……这周围又没有声音了。

阿尔卡季掉头去望卡佳。她还是像先前那样地坐着，只是她的头埋得更低了。

“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他把两只手紧紧地捏在一块儿，声音打颤地说，“我永远爱您，不会改变，而且除了您我再也不爱别人。我想告诉您这个，想知道您对我的意见，而且向您求婚，因为我不是一个有钱的人，因为我准备为您牺牲一切……您不回答我？您不相信我？您以为我是随便说说的吗？可是请您回想最近这几天的情形吧！难道您这许久还不相信所有——请您听明白我的话，——所有其他的东西都早已不留痕迹地消灭了吗？望着我，对我说一个字也好……我爱……我爱您……相信我！”

卡佳用了一种又严肃又高兴的眼光望了阿尔卡季一眼，她迟疑了好一忽儿，才带了一点儿笑意地说一声：“是。”

阿尔卡季从石凳上跳了起来。

“是！您说了‘是’，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这个字是什么意思？只

是说我爱您，您相信我……或者……或者……我不敢说下去了……”

“是。”卡佳又说了一遍，这一次他明白她了。他抓起她那双大而美丽的手按在他的心上，他欢喜得快透不过气来。他差一点儿站不稳了，他只能够反复地叫着：“卡佳，卡佳……”她却天真地哭起来，又暗暗地笑自己流了眼泪。谁要是没有见过自己所爱的人眼中这样的泪水，他就还不了解在这个世界上一个人在害羞和感激的陶醉中能够快乐到怎样的程度。

第二天大清早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差人把巴扎罗夫请到她的书房里去，她勉强笑了笑，把一张摺好的信笺递给他。这是阿尔卡季写的信：他在信里向她妹妹求婚。

巴扎罗夫把信匆匆地看了一遍，努力控制自己，不让他心里突然发生的幸灾乐祸的情感表露出来。

“原来是这么一回事，”他说，“好像您在昨天还以为他像哥哥似地爱着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呢。您现在打算怎么办？”

“您 以为我该怎么办呢？”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仍然带笑问道。

“我以为，”巴扎罗夫也带笑答道，其实他和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一样，心里很不高兴，没有一点儿想笑的心思，“我以为您应该给这一对年轻人祝福。从各方面看来这是美满的婚姻；基尔萨诺夫的境况还不坏，他是他父亲的独养子，他的父亲又是个好人，不会反对他的。”

奥金佐娃在屋子里来回踱着。她的脸色一忽儿红一忽儿白。

“您这样想吗？”她说，“为什么不呢？我也觉得没有障碍……我替卡佳高兴……也替阿尔卡季·尼古拉耶维奇高兴。自然我要等他父亲的回信。我要差他自己去见他父亲。可是这桩事情就证明我昨天对您说我们两个人都老了的话是对的了……我怎么一点没有看出来呢？这倒怪了！”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又笑了起来，她连忙把头掉开了。

“现在的年轻人都变得很狡猾了，”巴扎罗夫说着，也笑了起来，“再

见吧，”他停了一下又说，“我希望您把这桩事情解决得很圆满；我在远处也会高兴的。”

奥金佐娃连忙回过脸来向着他。

“难道您要走吗？为什么您现在　不住下来呢？住下吧……跟您谈话是一桩愉快的事情……好像人就在悬崖的边上走着似的。起先觉得害怕，可是走下去胆子就大了。您住下吧。”

“谢谢您留我住下，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而且称赞我的谈话的本领。可是我觉得我已经在不是我自己的圈子里耽搁得太久了。飞鱼能够在空中支持一个时候，不过它们不久就得跳回水里去；请您也答应我回到我自己原来的环境里去吧。”

奥金佐娃望了望巴扎罗夫。他的苍白的脸上露出苦笑。“这个人爱过我的！”她想道，她可怜他，便带着同情伸出手给他。

可是他也了解她的意思。

“不！”他说，往后退了一步，“我是一个穷人，可是我到现在还没有受过别人的赒济。再见吧，太太，请您保重。”

“我相信我们这次并不是最后的见面。”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带了一种无意的动作说。

“在这个世界上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的！”巴扎罗夫答道，他鞠了一个躬走出去了。

“那么你想给你自己筑一个窠了，”巴扎罗夫当天蹲在地板上收拾箱子的时候，对阿尔卡季说，“为什么不行呢，这是很好的事。可是你用不着装假。我还以为你打的是另一个主意呢。说不定连你自己也想不到吧。”

“我跟你分手的时候我的确没有料到这个，”阿尔卡季答道，“可是为什么你自己也装假，说这是‘很好的事’呢，好像我不知道你对于婚姻的见解似的。”

“啊，好朋友，”巴扎罗夫说，“你怎么说这样的话！你看见我在干什么：我的箱子里头有一个空的地方，我正在塞点儿干草进去；在我们的人生的箱子里头也是这样的；我们应该塞点儿东西进去，倒比让它空着好。请你不要动气：你一定还记得我一向对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的意见吧。有些年轻小姐得到了聪明的名声，只是因为她叹气叹得很聪明，可是你的那一位是会保卫自己的，的确她会保卫自己，因此她将来一定会把你抓在她的掌握中，不过这是应该的。”他砰的一声关上箱盖，从地板上站起来，“现在在临别的时候，让我再跟你说一遍……因为我们欺骗自己也是没有用的：我们这次是永别了，这你自己也觉得……你做得很聪明；你不宜于过我们这种痛苦的、清寒的、孤单的生活。你没有锐气，没有愤恨，不过你有的是青年的勇敢，青年的热情。你不宜于做我们的事。像你们这一类的贵族至多不过做一些高贵的顺从或者高贵的愤慨的举动，那是没有用处的。譬如说吧，你们不肯战斗——却以为自己是好汉——可是我们却要战斗。啊，好吧！我们的灰尘会使你的眼睛不舒服，我们的污泥会把你的身上弄脏，可是你没有长到我们那样的高！你不知不觉地在自我欣赏，你喜欢骂你自己；可是我们讨厌这些——我们要压倒别的人！我们要去改变别的人的性格！你是个很好的人；不过你毕竟是一个软软的、自由派的少爷——借一句我父亲常说的话：爱渥拉都[1]。”

“你是要跟我永别了吗，叶夫盖尼？”阿尔卡季忧郁地说，“你没有别的话跟我说吗？”

巴扎罗夫搔他的后脑勺。

“不错，阿尔卡季，不错，我还有别的话跟你说，不过我不说了，因为说起来又是浪漫气味——那是说，有点儿肉麻。你赶快结婚吧，筑好你的窠，多养几个孩子。他们一定是聪明的，因为他们生得正是时候，跟你我不一样。啊哈！我看马已经预备好了。该走了！我已经跟大家辞过行了……现在怎样？喂，拥抱一下吗？”

阿尔卡季跑过去抱住他从前的导师和朋友的脖子，泪水从他的眼里涌了出来。

“这就是青春！”巴扎罗夫平静地说，“可是我把我的希望放在卡捷琳

娜·谢尔盖耶夫娜的身上。你瞧吧，她会很快地把你安慰好的！”

“再见，老弟！”他坐上了大车以后，对阿尔卡季说，又指着一对并排蹲在马房屋顶上的寒鸦说道，“这是你的榜样！照着办吧。”

“这是什么意思？”阿尔卡季问道。

“怎么？你对博物学的知识就这么浅，还是你忘了寒鸦是一种最可尊敬的家禽呢？这是你的榜样！……再见，西鸟尔[2]。”

车子辘辘地响着走了。

巴扎罗夫说对了。这天晚上阿尔卡季跟卡佳谈话的时候，他就完全忘了他的导师。他已经开始服从卡佳了，卡佳也觉察到这个，并不惊奇。他得在第二天动身回马利因诺去见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并不去管束这一对年轻人，只是为了礼俗的关系才不让他们长久单独地在一块儿。她很大量地把公爵夫人跟他们隔开，老公爵夫人听见他们就要结婚的消息，只气得流着眼泪大发脾气。起初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还担心自己看见他们的幸福会觉得有些难过，可是事实却完全相反，她看了不但不难过，反而感到兴趣，后来她居然感动了。这件事情叫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又高兴，又不愉快。“巴扎罗夫果然说对了，”她想道，“那不过是好奇心，就只是好奇心，贪舒服，自私自利……”

“孩子们！”她大声说，“爱情是一种故意装出来的情感吗？”

可是卡佳跟阿尔卡季连她的意思也不懂。他们常常躲开她；他们在无意中偷听到的谈话还时常萦绕他们的心。可是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不久就使他们心安了；这在她并不是难事：她自己已经心安了。

[1] 这是用俄国腔念出来的法国话：et voil□ tout（如是而已）。

[2] 用俄国腔念出来的意大利字signor：先生。

二十七

巴扎罗夫的年老的双亲完全没有料到他们的儿子会回家来，因此他们看见他的时候更加欢喜得不得了。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非常兴奋，在家里不停地来回跑着，惹得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把她比做一只“母鹧鸪”；她那件短短的衫子后面拖着短短的下摆，使她的确有点儿像一只鸟。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自己也只是唔唔地哼着，咬着他的长烟斗的琥珀嘴子，或者用手指抓住脖子，把脑袋往左右转动，好像他要试一下他的脑袋是不是装得很牢，随后他忽然又张开他的阔嘴，发出一阵没有声音的笑。

“我回来要在你这儿整整住六个星期，老爸爸，”巴扎罗夫对他说，“我要做我的工作，请你不要来打扰我。”

“你就是把我的面貌都忘记了，我也不会来打扰你！”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答道。

他果然遵守诺言。他像上次那样把他儿子安顿在他的书房里以后，竭力躲开他儿子，并且还阻止他的妻子对儿子作不必要的慈爱的表示。“好妈妈，叶纽沙上次回来的时候，”他对她说，“我们吵得他有点儿厌烦了：这回我们应当聪明些。”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同意丈夫的话，可是这对她并没有什么好处，因为她只有在吃饭的时候才看见儿子，而且现在她简直不敢跟他讲话了。“叶纽兴卡，”她有时会唤他，可是不等他回过头，她就玩弄着她的手提袋的绳带，低声说，“没有什么，没有什么，我这是……”随后她就去找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手支着脸颊，跟他商量说：“亲爱的，你知道不知道叶纽沙今天午饭高兴吃什么——白菜汤呢还是红菜汤？”“为什么你自己不去问他呢？”“他会讨厌我的！”然而过了几天巴扎罗夫便不再把自己关起来了；工作的热狂消退 了，苦恼的厌倦和沉闷的烦躁抓住了他。他的一切举动里都显出来一种奇怪的疲倦；连他的脚步，那本来是坚定、快速、勇敢的，现在也改变了。他不再一个人散步了，他开始去找人谈话；他到客厅里喝茶，跟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在菜园里来回走着，一声不响地跟他父亲一块儿抽烟；有一回他还问起阿历克赛神甫来。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起先很高兴这种改变，可是他的快乐不久就没有了。“叶纽沙真叫人担心，”他偷偷地对他妻子诉苦

道，“他并不是不满意或者生气，那倒还不要紧；他心里难过，他不快活——那是可怕的。他老是不讲话，哪怕他肯骂我们也好；他一天天地瘦起来，他的脸色也不好看。”“主啊，主啊！”那个老妇人低声说，“我想在他的脖子上挂一道护身符，可是他自然不会答应的。”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好几次极小心地转弯抹角向儿子打听他的工作、他的健康和阿尔卡季的近况……可是巴扎罗夫的回答却是勉强的，顺口说出来的；有一次他觉察到他父亲渐渐用话套他讲出什么来，他就生气地说：“为什么你讲话老是像踮起脚在我周围绕圈子？这个办法比从前的更坏。”“啊，啊，我没有什么用意！”可怜的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连忙答道。他又发挥政治的意见，这也得不到结果。有一天谈到就要实行的农奴解放，他便谈起进步来，希望用这个引起他儿子的共鸣；可是巴扎罗夫只是冷淡地答道：“昨天我走过院子篱笆那儿，我听见本地农民的小孩在唱歌，他们不唱从前的歌子，却哼着：‘正当的时候来了 ，我的心里感到爱了 。’……这就是你的进步。”

有时候巴扎罗夫走到村子里去，用他平日的揶揄的口吻跟随便一个农民谈起话来。“喂，”他对农民说，“老兄，把你们的人生观讲给我听听；你瞧，他们说，俄罗斯的全部力量和将来都是捏在你们手里的，历史上的一个新纪元也要由你们来开创——我们的真正的语言同我们的法律都是你们给我们的。”农民要末是不回答，要末就是断断续续地讲出几句这样的话来：“我们也能够……因为这是……要看我们的，譬如说，结果。”“你给我讲讲你们的‘米尔’是什么东西，”巴扎罗夫打岔说，“是不是就是那个站在三条鱼背上的‘米尔’[1] ？”

“少爷，大地才是站在三条鱼背上的，”那个农民就用他那种家长式的慈祥的单调声音和气地答道，“可是在我们的那个，就是说‘米尔’上面，老爷的意志是很有势力的，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因为你们是我们的父亲。主人的规矩越严，农民越高兴。”

巴扎罗夫有一回听到了这样的回答，便轻蔑地耸了耸肩膀，转身走了。农民也慢慢地走回家去。

“他在讲些什么？”另一个脸色阴沉的中年农民问道，他一直站在自己的小屋门口，远远地望着巴扎罗夫跟这个农民谈话，“讲欠租的事情

吗？”

“什么欠租的事，老兄，”头一个农民答道，现在他讲话没有一点儿家长式的单调声音了，却反而有一种毫不在乎的粗暴的调子，“啊，他这样那样地乱讲了一忽儿，他大约舌头发痒了。当然啦，他是一位少爷；他懂得什么呢？”

“他哪儿懂得！”另一个农民说，接着他们抖了抖帽子上的土，又拉了拉腰带，两个人就去商量他们自己的工作和需要去了。唉！这位轻蔑地耸了耸肩膀、自以为懂得怎样跟农民谈话的巴扎罗夫（他跟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争论的时候这样夸过口），这位自信心很强的巴扎罗夫却从来没有怀疑过在他们的眼里他不过是一个逗人发笑的小丑……

巴扎罗夫后来终于给自己找到事情做。有一天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在他面前给一个农民包扎受伤的腿，可是老人的手有些发颤，他不能够裹好绷带；儿子给他帮了忙，从此以后巴扎罗夫便时常帮父亲给人治病，虽然他同时又不断地嘲笑他自己向父亲推荐的治疗法，嘲笑马上采用这个治疗法的父亲。可是巴扎罗夫的讥笑并没有叫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心里有一点儿不好意思，它们反而给了他安慰。他用两根手指把他那件染着油渍的便衣提起来，提到肚皮那儿，一面抽烟斗，一面高兴地听巴扎罗夫讲话；巴扎罗夫的俏皮话越刻毒，他那感到幸福的父亲就笑得越痛快，把一口黑牙齿全露出来了。他甚至于把儿子的那些无味的或者毫无意义的俏皮话，常常重复地说来说去，譬如说，有好几天他不论对题不对题都说一句：“这是第九位的事！[2]”只因为他儿子听说他去做早礼拜，用了那一句话讲他。“谢谢上帝！他的郁闷已经过去了！”他悄悄地对妻子说，“他今天还这么挖苦过我，真是好极了！”而且，他想起自己有一个这样的助手，便喜欢得不得了，心里充满了骄傲。“是的，是的，”他把一瓶古拉药水或一罐白油膏拿给一个穿粗布男大衣、包着有角的头巾的乡下女人的时候，就对她说，“因为我儿子住在我家里，你应当时时刻刻感谢上帝，好女人，现在可以用最科学的、最新的方法来给你治病。你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吗？就是法国皇帝拿破仑的御医也并不比他好。”那个乡下女人是来抱怨她“浑身刺痛”的（可是这句话的意思她自己也说不明白），她听了他的话，只是深深地鞠了一个躬，伸手在怀里掏出了包在一幅毛巾角上的四个鸡蛋。

巴扎罗夫有一次还给一个过路的卖布小贩拔了一颗牙；这虽是一颗很平常的牙齿，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却把它当作古董似的保存起来，而且把牙齿拿给阿历克赛神甫看，口里不住地说：

“您瞧，多长的根！叶夫盖尼的力气真不小！那个卖布的差一点儿跳到半空中去了……我看，就是一棵橡树，也会跳起来的！……”

“很值得佩服！”阿历克赛神甫不知道应该怎样回答，也不知道应该怎样把这位高兴得不得了的老年人对付过去，末了只好这样说。

有一天附近一个村子的农民带了他的兄弟到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家里来看病，病人害的是伤寒。这个可怜的人躺在一捆干草上面快要死了；他满身都是黑点子，早就失掉了知觉。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惋惜地说，为什么早没有人想到来找医生看病，他表示现在已经没有希望了。果然这个农民还没有把他兄弟送回家，病人就在车子上死了。

三天以后巴扎罗夫走进他父亲的屋子，问他父亲有没有硝酸银。

“有的，你要来做什么用？”

“我得用它来……烧一个伤口。”

“谁的伤口？”

“我自己的。”

“什么，你自己的！为什么有伤口？是什么一种伤口？在什么地方？”

“这儿，在我手指上。我今天到那个村子里去，你知道，就是那个害伤寒的农民的村子。他们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正要解剖他的尸首，我已经很久没有动这种手术了。”

“后来？”

“后来，我请求县医让我来动手；我就割伤了。”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的脸色马上变成灰白，他连一句话也不说，就跑

进书房里去，立刻拿了一块硝酸银回来了。巴扎罗夫正要拿起它就走。

“看在上帝的分上，”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说，“让我给你弄吧。”

巴扎罗夫笑了笑。

“你真喜欢做医生！”

“不要开玩笑了，我求你。把手指拿给我看。伤口不大。我弄得痛不痛？”

“压紧一点儿，不要怕。”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停止了。

“叶夫盖尼，你以为怎样，是不是用烙铁来烧一下更好些？”

“那是应该早弄的；可是现在连硝酸银，其实也不中用了。倘使我受到传染，现在已经晚了。”

“怎么……晚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差不多讲不出话来了。

“那是没有疑问的！已经隔了四个多小时了。”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又把伤口烧了一忽儿。

“那个县医就没有硝酸银吗？”

“没有。”

“怎么能够呢，我的上帝！一个医生连这样一件万不可少的东西也没有！”

“你还没有看见他的柳叶刀呢。”巴扎罗夫说着便走开了。

这一天一直到晚上，第二天又一个整天，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不断地找了种种的借口到他儿子的房里去；虽然他一点儿也不提起伤口，甚至于找了一些极不相干的话来谈，他却牢牢地望着他儿子的脸，他那么惊惶地望他的儿子，所以巴扎罗夫忍受不下去了，生气地嚷着要他走开。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答应他的儿子，以后不再打扰他了，在他这方面，也得这样办，因为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他自然一切都瞒着她）开始钉着他问起来，问他为什么不睡觉，问他有什么心事。整整两天他都坚持下去了，虽然他还是偷偷地留心看他的儿子，觉得他儿子脸色很不好看……可是第三天吃午饭的时候，他再也忍不下去了。巴扎罗夫埋着头，什么都不吃。

“你为什么不吃呢，叶夫盖尼？”他装出很随便的样子问道，“我觉得今天菜做得很好。”

“我不想吃，所以我不吃。”

“你胃口不好吗？你的头怎样？”他胆怯地说，“痛不痛？”

“痛。为什么不头痛呢？”

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坐直了身子，注意地听他们讲话。

“不要生气，叶夫盖尼，我求你，”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继续说，“你肯让我给你按按脉吗？”

巴扎罗夫站起来。

“我用不着按脉，就可以告诉你；我发烧。”

“有没有发寒颤呢？”

“有点儿发寒颤。我去躺一忽儿，你给我送点儿菩提花茶来。我一定着凉了。”

“怪不得我昨晚上听见你咳嗽。”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说。

“我着凉了。”巴扎罗夫又说了一遍，就出去了。

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忙着预备菩提花茶，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便走到隔壁屋子里去，不声不响地拉他自己的头发。

这天巴扎罗夫就没有再起床，他整夜都是处在一种沉重的、半昏迷

的睡眠状态中。早晨一点钟光景他勉强睁开了眼睛，看见灯光底下父亲的苍白的脸正俯下来望他，他叫他父亲出去；他父亲说声请他原谅便走了，可是马上又踮起脚走回来；半个身子藏在柜门背后，不转眼地一直望着儿子。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也没有睡，她让书房的门开着一点儿，她不停地到门口来听听“叶纽沙呼吸怎样”，又来看看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她只能够望见他那一动也不动地俯着的背，可是就是这个也叫她松了一口气。第二天清早巴扎罗夫挣扎着起来了；他觉得一阵头晕，鼻子也出了血；他又躺了下去。瓦西里·伊万诺维奇默默地伺候他：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进来看他，问他觉得怎样。他答道：“好些了，”便翻身向着墙壁。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对他的妻子摇着双手，要她出去；她咬着嘴唇免得哭出声来，便走开了。整个宅子似乎一下子就变得暗淡无光了；每个人的脸上都带着愁容；四周静得出奇；院子里一只爱叫的公鸡让送到村子里去了，它好久都不明白为什么这样对待它。巴扎罗夫仍然躺在床上，脸向着墙壁。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试着拿种种的问题去问他，可是巴扎罗夫厌烦了，老人便回到扶手椅上坐下，动也不动一动，只是间或拉拉自己的手指节发出响声。他到花园里去了几分钟，像一座石像那样地立在那儿，仿佛心中充满了说不出的惊惶（惊惶的表情始终没有离开他的脸），然后又回到他儿子的房里，竭力避开他妻子的询问。她最后抓住他的胳膊，痉挛地、几乎是威胁地问道：“他害什么病？”他连忙定一定神，勉强回答她一笑；可是叫他自己也害怕的是：他发出的不是微笑，却是一阵不知道从哪儿来的狂笑。他一早就差人去请医生。他觉得应该把这桩事情告诉他的儿子，免得儿子生气。

巴扎罗夫突然在长沙发上翻过身来，用那对失神的眼睛呆呆地望他的父亲，要水喝。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拿了一点儿水给他，便趁势摸了一下他的前额。额头烧得跟火一样。

“老爸爸，”巴扎罗夫声音嘶哑地慢慢说，“我的情形很糟。我受到传染了，过几天你就得埋葬我。”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连脚都站不稳了，好像什么人在他的腿上打了一拳似的。

“叶夫盖尼！”他结结巴巴地说，“你这是什么意思！……上帝保佑你吧！你着凉了！……”

“得啦，”巴扎罗夫不慌不忙地打岔说，“医生是不可以这样说的。一切传染的征候都有了，你自己也知道的。”

“传染的征候……在哪儿，叶夫盖尼？……哪儿的话！”

“这是什么？”巴扎罗夫说，他挽起他衬衫的袖子，给他父亲看他的胳膊上发出来的那些显示着凶兆的红斑点。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吓得浑身打起寒颤来。

“我们假定，”他末了说，“我们假定即使……即使有点儿像……传染……”

“脓毒血症。”他的儿子提醒说。

“啊，是……一种……流行病……”

“脓毒血症　，”巴扎罗夫声音清楚而严厉地说，“你难道忘了你的笔记本吗？”

“啊，是的，是的——随你怎样说好了……无论如何，我们要治好你的病！”

“得啦，这是胡说八道。可是我们也不必争论这个。我没有料到会死得这么早；老实说，这是一桩极不愉快的意外事情。你同母亲你们两位应当利用你们的坚定的宗教信仰了；现在是试验它的好机会了。”他又喝了一点儿水，“我想求你办一桩事……趁现在我的脑子还清醒的时候。明天或者后天，你知道，我的脑筋就要辞职了。就是现在我也没有十分把握我讲话是不是讲得很清楚。我躺在这儿，我老是觉得有些红狗在我周围跑，可是你暗中注意地望着我，好像望着一只山鸡似的。我好像喝醉了似的。你完全懂我的意思吗？”

“哪儿的话，叶夫盖尼，你说话非常清楚。”

“那就更好了。你跟我说过你已经差人去请了医生。你这样做是为了安慰你自己……你也安慰我一下吧：差一个送信人去……”

“到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那儿去吗？”老人插嘴道。

“阿尔卡季·尼古拉伊奇是谁？”巴扎罗夫说，他好像在思索似的。“啊，不错！那只小鸟儿！不，不要去动他；他现在成了一只寒鸦了。不要怕，这还不是说胡话呢！差一个人去见奥金佐娃，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她是这儿的一位地主太太……你知道吗？（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点点头。）就说叶夫盖尼·巴扎罗夫差人来问候她，并且来告诉她：他要死了。你肯办吗？”

“我就去办……不过你真会死吗，叶夫盖尼？……你自己想一想！要是你死了，那么还有什么公道呢？”

“这个我倒不知道；不过请你差一个人去。”

“我马上就差人去，我自己给她写信。”

“不，为什么要你写呢？只说我差人问候她；不用再讲别的。现在我又要回到我的红狗那儿去了。奇怪！我要集中思想去想死的事情，可是总没有用。我看见一个斑点一样的东西……再也没有别的。”

他又很吃力地翻过身去向着墙壁。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走出了书房，勉强支持着走进妻子的睡房，立刻跪倒在神像面前。

“祷告吧，阿琳娜，祷告吧，”他呻吟地说，“我们的儿子快死了。”

医生，就是那个没有硝酸银的县医，来了，他给病人看了病，劝他们安心等待病情的变化，他还说了几句可望痊愈的话。

“您见过病得像我这样的人还不　到极乐国土去的吗？”巴扎罗夫问道，他突然抓住长沙发旁边一张笨重桌子的腿，摇了摇桌子，就把它推开了。

“还有力气，还有力气，”他说，“力气全在，可是我就得死了！……一个老年人至少还有时间从容地跟生命分离，可是我……好的，去试一

试否认死吧。死就来否认你，这就够了！谁在这儿哭？”他停了一下又说，“母亲吗？可怜的人！她那出色的红菜汤以后又给谁吃呢？你，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好像你也哭了。啊，要是基督教不能给你帮忙，你就做一个哲学家，一个斯多噶派 [3] 好了！怎么，你不是夸口说你是一个哲学家吗？”

“我是个什么哲学家！”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呜咽地说，眼泪顺着两颊直流下来。

巴扎罗夫的病势一小时比一小时地更沉重了；病情进展得非常快，外科的中毒往往是这样的。他还没有失掉知觉，还懂别人对他讲的话，他还要挣扎。“我不愿意说胡话，”他捏紧拳头，喃喃地说，“多无聊！”他马上又说，“唔，八减十，还剩多少呢？”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像发了疯似地在屋子里走来走去，起先主张用这一种治法，然后又想用另一种，末了他只是不停地拉被子盖上儿子的脚。“得用冷布单包缠……呕吐药……肚皮上贴芥末膏……放血，”他紧张地说。那个让他挽留下来的县医赞成他的意见，给病人喝柠檬水，自己却一忽儿要烟斗来抽，一忽儿又要点儿“添暖加力的东西”，那就是说伏特加。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坐在门口一个矮凳上，只不时出去祷告一忽儿。几天以前，她梳妆用的小镜子从她手里滑下来打碎了，她一向把这种事情当作凶兆；就是安菲苏什卡也找不到话来安慰她。季莫费伊奇到奥金佐娃那儿去了。

夜里巴扎罗夫很不好……高烧使他非常痛苦。快到早晨的时候他稍微好了一点。他请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给他梳梳头发，他亲了一下她的手，喝了两口茶。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恢复了一点精神。

“谢谢上帝！”他不住地说，“转机来了，转机到了。”

“喂，现在就这样想吗？”巴扎罗夫说，“一个字眼有多大用处！他找到它了；他说‘转机’，就得到安慰了。真奇怪，一个人还相信一些字眼。譬如说，人家讲他是个傻瓜，虽然没有打他，他还是要难过；人家要是叫他聪明人，即使不给他一个钱，他也非常满意。”

巴扎罗夫的这篇小小的演说，大有他从前讲的“俏皮话”的味道，把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大大地感动了。

“好啊，说得真好，真好！”他叫道，做出要拍手的样子。

巴扎罗夫悲哀地笑了笑。

“那么，据你看来，”巴扎罗夫说，“究竟是转机过了呢，还是它正来了？”

“你好些了，那是我看得出来的，这就使我高兴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答道。

“唔，很好；高兴总是不坏的。不过去她那儿，你还记得吗？你差人去了吗？”

“我当然差人去了。”

病人的这种好转的现象并没有继续多久。病又沉重起来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坐在巴扎罗夫的身边。这个老人心里好像有什么不寻常的痛苦似的。他几次要讲话——却又讲不出来。

“叶夫盖尼！”他终于说出来了，“我的儿子，我的宝贝的，亲爱的儿子！”

这种不寻常的称呼在巴扎罗夫的心上发生了效力……他稍微转过头来，显然在挣扎着要把那个正压在他心上的昏迷的力量甩开，他终于吐出声音：

“我的父亲，什么事？”

“叶夫盖尼，”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接着往下说，他在巴扎罗夫面前跪了下来，虽然巴扎罗夫已经闭上眼睛，看不见他了。“叶夫盖尼，你现在好些了；上帝保佑，你就要好的；可是利用现在这个时机，安慰安慰你母亲和我，尽一次基督徒的责任吧！我跟你讲这种话，是很可怕的；不过更可怕的是……永久，叶夫盖尼……想一想吧，怎样的……”

老人讲不下去了，他儿子虽然仍旧闭上眼睛躺着，可是他的脸上却现出一种奇怪的表情。

“要是这桩事情可以给你们安慰的话，我就不拒绝，”巴扎罗夫末了说，“不过我想不必这样着急。你自己还说我好些了。”

“好些了，叶夫盖尼，好些了；可是谁知道呢，一切都得看上帝的意思，你尽了这个责任……”

“不，我要等一忽儿，”巴扎罗夫打岔说，“我同意你的话，转机已经来了。要是我们两个人都弄错了的话，那也不要紧！你知道，失掉知觉的人也可以领圣餐的。”

“叶夫盖尼，我求你……”

“我要等一忽儿，现在我想睡了。不要打扰我。”

他把头放回在原地方。

老人站起身来，坐在扶手椅上，捏住下巴，咬起自己的手指来……

他突然听到一阵弹簧马车的声音[4]，这声音在乡下偏僻地方特别容易引人注意。轻快的车轮越滚越近，现在连马的鼻息声也听得见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跳起来，跑到窗口去。一辆用四匹马拉的两个座位的马车正跑进他这小小住宅的院子里来。他不明白这是什么一回事，只感到一种糊里糊涂的快乐，一口气跑到台阶上去了……一个穿号衣的听差打开车门；从车里走出一位穿黑大衣、戴黑面纱的太太来……

“我是奥金佐娃，”她说，“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还活着吗？您是他的父亲吧？我请了一位大夫来了。”

“恩人！”瓦西里·伊万诺维奇大声说，他抓起她的手，战战兢兢地放在他的嘴唇上。这个时候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请的医生，一个有德国脸型、戴眼镜的、矮小的人，不慌不忙地从车上走下来了。“还活着，我的叶夫盖尼还活着，现在他有救了！妻啊！妻啊！一位天使从天上下降到我们这儿来了……”

“这是什么一回事，我的上帝！”老妇人从客厅里跑出来，结结巴巴地说；她也没有弄清楚是什么事情，就在穿堂里跪在安娜·谢尔盖耶夫娜

的脚跟前，像一个疯婆子似地亲起她的衣裾来。

“您这是做什么！您这是做什么！”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接连地说；可是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并不去理会她，而同时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不住地说：“一位天使！一位天使！”

“Wo ist der Kranke？[5] 病人在哪儿？”末了医生有点儿生气地说。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醒悟过来了。“在这儿，这儿，请跟我来，威尔结斯结尔 ·黑尔 ·科列加 [6] 。”他记起了从前学过的东西，便加上这么一句。

“啊！”德国人带着苦笑说。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把他们引进了书房。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奥金佐娃请的大夫来了，”他弯下身子凑近他儿子的耳朵说，“她本人也在这儿。”

巴扎罗夫突然睁开眼睛。“你说什么？”

“我说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奥金佐娃在这儿，她带了一位大夫来看你。”

巴扎罗夫动动眼睛朝四处望。

“她在这儿……我要见她。”

“你就会看见她的，叶夫盖尼；可是我们得先跟大夫谈谈。现在既然西多尔·西多利奇（这是那个县医的名字）已经走了，我得把你的病史详细讲给他听，我们要稍微商量一下。”

巴扎罗夫看了这个德国人一眼。“好吧，就请快点儿谈，只是不要用拉丁语；你知道，我懂得jam moritur [7] 的意思。”

“Der Herr scheint des Deutschen m□chtig zusein。[8] ”埃斯库拉皮乌斯 [9] 的这个新弟子转过脸对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说。

“以黑……加伯[10]……我们还是讲俄国话吧。”老人说。

“啊，啊！原来是这样，[11]……好吧……”

他们就商量起来。

半小时以后，安娜·谢尔盖耶夫娜由瓦西里·伊万诺维奇陪着，走进书房里来。医生已经悄悄地告诉她：病人没有好的希望了。

她望了巴扎罗夫一眼……就在房门口站住了，她看见那张发红的、同时又死气沉沉的脸同那对盯着她的失神的眼睛，不禁大吃一惊。她只觉得害怕，是一种冰冷的、难堪的害怕；她马上想道，要是她真的爱过他的话，她一定不会有这样的感觉。

“谢谢您，”巴扎罗夫用力地说，“我没有料到这个。这是慈善的行为。现在我们又见面了，正如您所答应的。”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太好了……”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说。

“父亲，请你出去一忽儿。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您允许吗？好像，现在……”

他把头动一下，指点着他那睡倒的无力的身体。

瓦西里·伊万诺维奇走出去了。

“好，谢谢您，”巴扎罗夫又说了一遍，“这是皇上的派头。据说沙皇也要去看垂死的人。”

“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我希望……”

“啊，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让我们说实话吧。我是完结了。我掉在车轮下面了。所以显然也用不着想到将来了。死是一种古老的玩笑，可是它对每个人都是很新鲜的。一直到现在我还是不害怕……不过我就要失掉知觉了，那么一切都完了 ！（他没有力气地摇摇手。）啊，我应当对您讲什么呢？……说我爱过您吧！那句话以前就没有意思，现在更没有意思了。爱是一种形体，我自己的形体已经坏了。我不如说，您生得

多么动人！您现在站在这儿，这么美……”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哆嗦。

“不要紧，不用担心……在那儿坐下吧……不要靠近我：我的病是传染的。”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很快地穿过屋子走了过来，坐在靠近巴扎罗夫躺的长沙发的一把扶手椅上。

“高贵的心肠！”他低声说，“啊，多么近，又是多么年轻，鲜艳，纯洁……在这间不干净的屋子里！……好，永别了！祝您长寿，这是比什么都好的事情，趁着您还年轻的时候，好好地利用您的时间。您瞧，这是一个多么难看的景象，虫子给压得半死了，可是它还在蠕动。您瞧，我也想过：我还要办好那么多的事情，我不要死。为什么我要死呢？我还有使命，因为我是一个巨人！现在这个巨人的全部使命就是：怎样才死得体面，虽然在旁人看来这是没有关系的……不管怎样：我是不会摇尾乞怜的。”

巴扎罗夫闭了嘴，伸手去摸他的杯子。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拿了一点儿水给他喝，却并不取下她的手套，而且胆怯地不敢多呼吸。

“您会忘掉我的，”他又说，“死人不是活人的朋友。我父亲会对您说，俄国要失掉一个怎样的人……那是胡说，不过请您不要打破老年人的幻想。您知道……无论用什么玩具哄小孩都行。[12] 还请您安慰安慰我母亲。像他们那样的人在你们的上流社会里就是白天点起火去找也找不到……俄国需要我……不，明明是不需要我。那么谁又是俄国需要的呢？鞋匠是需要的，裁缝是需要的，屠户……卖肉……屠户……等一下，我有点儿糊涂了……那儿有一座树林……”

巴扎罗夫把手按在额上。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俯下身去挨近他。

“叶夫盖尼·瓦西里伊奇，我在这儿……”

他马上拿开手，撑起半个身子来。

“永别了，”他突然用力说，他的眼睛射出最后的光。“永别了……请听着……我那个时候没有亲您……吹一下快尽了的灯，让它灭了吧……”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把嘴唇挨了挨他的前额。

“够了！”他说，头落回到枕上去了，“现在……黑暗……”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轻轻地走了出去。

“怎样？”瓦西里·伊万诺维奇低声问道。

“他睡着了。”她用几乎听不见的声音回答。

巴扎罗夫就没有再醒过。快到傍晚时候他完全失了知觉，第二天他就死了。阿历克赛神甫给他举行了临终前的宗教仪式。在行最后涂油仪式的时候，圣油涂到他的胸上，他的一只眼睛睁开了，没有生气的脸上一瞬间现出一种类似恐怖的战栗，好像因为看见穿法衣的教士、烟雾缭绕的香炉和神像前的烛光的缘故。最后他的呼吸停止了，全家的人都放声哭起来，这个时候瓦西里·伊万诺维奇突然充满了愤怒。“我说过我要抗议，”他嘶声叫着，他的脸涨得通红，而且变了相，他捏紧拳头在空中挥舞，好像在威吓什么人似的：“我抗议，我抗议！”可是阿琳娜·弗拉西耶夫娜带着满脸的眼泪跑过去抱住他的脖子，两个人一齐跪倒在地上。安菲苏什卡后来在用人房里对人说：“他们并排地垂着他们的脑袋，就像正午时候的一对羔羊……”

可是中午的炎热过去了，接着来的是黄昏同黑夜，人又回到了那个静寂的安身处，在那儿，疲劳的、痛苦的人可以得到安适的睡眠……

[1] 俄文“米尔”（мир）这个字除了乡村自治组织外，还有一个意义是“世界”，旧俄传说世界是放在三条鱼背上的。

[2] 意为：毫不重要的事。

[3] 希腊哲学的一派，又称淡泊学派。转义为坚忍不拔、经得住考验的人。

[4] 当时乡下路坏，所以乡下的马车大都没有装弹簧。

[5] 德语：病人在哪儿？

[6] 俄国腔的德语译音：最可尊敬的同事先生。

[7] 拉丁语：已经要死了。

[8] 德语：这位先生似乎也精通德语。

[9] 罗马神话中的医神。

[10] 俄国腔的德语译音：我曾经。

[11] 德国腔的俄语译音。

[12] 俄谚：“只要小孩不哭，玩什么都好。”

二十八

六个月过去了。白色的冬天到了，它带来了：晴朗无云的严寒的冷寂，轧轧作声的积雪，树枝上浅红色的霜花，浅绿色的天空，烟囱上袅袅的浓烟，门突然打开时冲出来的一阵阵的热气，还有行人的好像让寒气冻伤了的通红的脸，和冻得打战的马的飞奔。正月里的某一天已经快过完了，傍晚的寒冷在静止的空气中更觉刺骨，血红的夕阳又匆匆地逝去。在马利因诺宅子的窗里正是灯烛辉煌，普罗科菲奇穿着黑礼服，戴着白手套，带着特别庄严的表情在餐桌上摆了七份餐具。一个星期以前在本地区的小礼拜堂里静悄悄地举行了两对夫妇的婚礼，几乎连证人也没有——这是阿尔卡季同卡佳，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同费尼奇卡的婚礼。在这一天尼古拉·彼得罗维奇替他的哥哥饯行，他的哥哥有事情要到莫斯科去。安娜·谢尔盖耶夫娜在参加了婚礼、并且送了一份厚礼给这对年轻夫妇以后，马上也到莫斯科去了。

正是在三点钟的时候，大家围着餐桌坐下来。米佳也占了一个座位，旁边有一个包着锦缎头帕的奶妈照应他，帕维尔·彼得罗维奇坐在卡佳同费尼奇卡的中间；两位“新郎”便挨着自己的妻子坐下。我们这两位朋友近来都有点儿改变了，他们都长得更漂亮，而且更有男子气概了；只有帕维尔·彼得罗维奇比以前瘦了一点儿，这反而给他那富于表情的面貌添了优雅和大贵族气派 ……费尼奇卡也不同了。她穿了一件新绸衫，头发上扎了一条宽的天鹅绒带子，脖子上挂了一条金链子，她坐在那儿，恭恭敬敬地一动也不动，她对她自己，对她周围的一切，都很恭敬，她老是微笑，好像要说：“请你们原谅，我并没有错。”不只是她——所有其余的人也都在微笑，好像也都带着抱歉的样子；他们都觉得有一点儿拘束，有一点儿惋惜，其实都很高兴。他们带着近于滑稽的殷勤互相周旋，仿佛他们全同意来表演一出天真的喜剧似的。卡佳算是这些人里面最镇静的了：她安心地朝她的四周看；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已经非常喜欢她了，这是看得出来的。午饭快吃完的时候，尼古拉·彼得罗维奇站起来，手里拿着酒杯，脸向着帕维尔·彼得罗维奇。

“你要离开我们了……你要离开我们了，亲爱的哥哥，”他说，“当然，不会久的；不过，我还是不能不对你说，我……我们……我多

么……我们多么……唔，挺糟的是，我们不会演说！阿尔卡季，你说吧。”

“不，爸爸，我一点儿也没有准备。”

“好像我就准备得挺好似的！好吧，哥哥，只是让我们来拥抱你一下，祝你万事顺遂，盼你尽快地回到我们这儿来！”

帕维尔·彼得罗维奇跟每个人都亲过了，自然连米佳也在内；对费尼奇卡，他还亲了一下她的手，可是她还没有学会把手伸给别人去亲呢；他喝干了第二次斟满的酒，深深地叹了一口气，说道：“祝你们快乐，朋友们！Farewell！[1]”这最后一句英国话谁也没有注意到；[2]不过大家都很感动。

“巴扎罗夫的纪念。”卡佳在她丈夫的耳边轻轻地说，她跟他碰了碰杯。阿尔卡季用热烈的握手来回答她，可是他不敢高声提出祝饮的话。

这好像应该完结了吧？可是也许有一两位读者想知道我们在前面介绍过的那些人物现在——就是这个时候——在做些什么事情。我们愿意让他们满意。

安娜·谢尔盖耶夫娜最近嫁了人，她结婚不是为了爱情，却只是出于信念。她的丈夫是一个俄国未来的政治家，这是一个很聪明的人，一个处世常识丰富、意志坚强、而且有惊人辩才的法学家——年纪不大，脾气好，冷得像冰一样。他们处得极和睦，可能有一天会达到幸福吧……可能会产生爱情吧。X公爵夫人死了，她一死，马上就让人忘记了。基尔萨诺夫父子一直住在马利因诺；他们的事业开始好转。阿尔卡季现在对经营农庄的事非常热心，他们的“农场”如今每年可以有一笔相当大的收入。尼古拉·彼得罗维奇做了调解官[3]，他拿出全力来办事，他不停地在他那个区里奔走，发表长篇演说（他以为农民应当给“开导到明白事理”，那就是说，应当对他们把同一套话反复地说许多遍，讲到他们听累了为止）；可是说实话，不但一班有教养的乡绅对他并不十分满意，那班绅士讲起“解放”这个字眼来，时而讲得漂亮干脆，时而忧郁凄凉，故意把эмансипация（解放）的第一个字母念掉了（而且念ман音的时候还带了很重的鼻音）；还有一班没有受过教育的乡绅也不大喜欢他，那

班人常常毫不客气地咒骂“那么个解放”。这两种乡绅都说他心肠太软了。卡捷琳娜·谢尔盖耶夫娜生了一个儿子，叫科里亚；米佳一天高兴地到处乱跑，话也讲得清楚流利了。费尼奇卡，费多西娅·尼古拉耶夫娜，除了她的丈夫和米佳外，就最崇拜她的媳妇，要是她的媳妇弹起钢琴来，她便高兴地整天坐在媳妇旁边。我们顺便讲一讲彼得。他越长越傻，也越是神气。他讲起话来把所有e的音都念成ю，他把“现在”（“杰别儿”）念成了“久比忧儿”，可是他也结了婚，并且得到一份相当可观的嫁妆，他的妻子是城里一家菜园主人的女儿，曾经拒绝了两个很好的求婚者，只因为他们没有表；彼得不但有表——他还有一双漆皮鞋。

在德累斯顿的布吕尔台地[4]上，每天下午两点到四点中间——那是最时髦的散步时间——您可以遇见一个五十岁光景的人。他的头发完全灰白了，他好像害着关节炎似的，可是他的相貌仍然很漂亮，衣服也很讲究，而且举止间还带了一种特别的风味，那是只有在高等社会里生活了很久的人才会有的。这就是帕维尔·彼得罗维奇。他从莫斯科到外国去休养，就在德累斯顿住了下来，在这儿他喜欢跟英俄两国的游客来往。他待英国人没有架子，差不多到了谦虚的地步，不过仍然保持着他的尊严，他们觉得他有点儿枯燥乏味，可是尊敬他是一位十足的绅士，用他们自己的话说，“a perfect gentleman”[5]。他待俄国人比较自由，没有拘束，他随意发脾气，常常挖苦他自己，也挖苦他们，不过他始终保持着极和蔼的、而且随便的态度，没有一点儿失礼的地方。他抱着斯拉夫派的见解，谁都知道，在上流社会里这是被认为très distingué！[6]他从来不阅读俄文书报，可是在他的写字台上有一个银质的烟灰碟，形状像一只俄国农民穿的树皮鞋。我们的游历家都喜欢去拜望他。马特维·伊里奇·科利亚津有一个时期处在暂时的反对派的地位　出国，到波希米亚的温泉去的时候经过这儿，很隆重地拜访了他；他跟本地人很少来往，可是他们非常崇拜他。倘使要找宫廷乐队演奏会、戏院等等的门票，没有一个人能够比der Herr Baron von Kirsanoff[7]更容易、更快的了。他尽力做一些好事，他还逐渐得到一点儿声名；以前他并没有白做大社交家啊；可是生活对他是一个负担……这个负担比他自己所料想的还重得多……我们只消看他在俄国教堂里面，靠在墙边，想着什么事情，许久都不动一动，只是痛苦地咬自己的嘴唇，随后忽然醒悟过来，差不多叫人看不见地用手在胸前画了一个十字……

库克什娜也到外国去了。她现在住在海得堡，已经不研究自然科学，却研究建筑学了，据她自己说，她在建筑学上已经发现了新的法则。她仍然跟一班大学生常常来往，特别是跟那些研究物理学和化学的俄国青年来往，在海得堡有的是这样的人，他们初到的时候，他们对事物的清醒的见解常常叫朴直的德国教授们吃惊，可是后来他们的完全无所作为与极端懒惰又叫这些教授惊奇了。西特尼科夫同两三个这一类的年轻化学家一块儿在彼得堡城里跑来跑去，那些化学家连氧气跟氮气也分不清楚，可是装满了一肚皮的否定和自尊心，还有那个伟大的叶利谢维奇也同他在一块儿，西特尼科夫现在准备自己也做一个大人物了，他在彼得堡闲逛，据他自己说，是在继续巴扎罗夫的“事业”。外面传说他新近让什么人打了一顿，可是他对那个人也报了仇：在一份没有名气的小报上一篇没有人注意的小文章里面，他露了一点意思说打他的人是一个胆小鬼。他把这个叫做讽刺。他的父亲还是像从前那样地虐待他，他的妻子当他是一个傻瓜……和一个文人。

在俄国一个偏僻的角落里有一个小小的乡村公墓。差不多跟所有我们的公墓一样，它的外表是很凄凉的；它四周的沟里早已长满了青草；灰色的木头十字架也倒下来了，在它们的曾经油漆过的顶盖下面慢慢地腐烂；墓石全移动过了，好像有什么人从下面把它们抬起来似的；两三棵光秃的树遮不了日光；羊群自由自在地在坟上面来来去去……可是这些坟中间有一座却没有让人碰过，也没有给畜类践踏过；只有黎明的时候有一些小鸟在坟上唱歌。坟的四周围绕着铁栏；它的两边种了两棵小枞树。叶夫盖尼·巴扎罗夫就埋在这座坟里面。从附近的小村子里常常有一对非常衰老的夫妇来上这座坟。他们互相搀扶着，慢慢地拖着脚步走来；他们走到铁栏跟前，就跪在地上，伤心地哭上好久，他们长久地注意地望着那块不会讲话的石头，他们的儿子就睡在它底下；他们谈了几句简短的话，揩去了石头上的尘土，整理一下枞树的枝子，便又祷告起来，他们不能够离开这个地方，在这儿他们好像跟他们的儿子离得更近，好像跟他们对儿子的回忆也离得更近……难道他们的祷告，他们的眼泪都是没有结果的吗？难道爱，神圣的、忠诚的爱不是万能的吗？啊，不！不管那颗藏在坟里的心是怎样热烈，怎样有罪，怎样反抗，坟上的花却用它们天真的眼睛宁静地望着我们：它们不仅对我们叙说永久的安息，那个“冷漠的”大自然的伟大的安息；它们还跟我们讲说永久的

和解同无穷的生命呢……

[1] 英语：别了。

[2] 帕维尔不说“再见”，却说“别了”，可见他不打算再回到他们中间来。这一点大家都没有注意到。

[3] 一八六一年农奴解放以后新设的一种官职；专门调解地主和农民中间关于土地的纠纷。

[4] 布吕尔台地：在易北河上德累斯顿旧要塞墙上；布吕尔（1700—1763）是波兰国王和萨克森选帝侯奥古斯图斯三世的首相。

[5] 英语：一位十足的绅士。

[6] 法语：十分可敬的。

[7] 德语：基尔萨诺夫男爵阁下。

处女地

И.С.ТУРГЕНЕВ

НОВЬ

根据莫斯科国家文学出版社1961年出版《俄罗斯古典文学丛书》《屠格涅夫十卷集》第四卷中《处女地》译出。

第一部

要翻处女地，不应当用仅仅在地面擦过的木犁，必须使用挖得很深的铁犁。 [1]

＜p class＝"right1"＞——摘录一个农场主的笔记

一

在一八六八年一个春天的下午，大约一点钟的光景，有一个二十七岁左右的年轻人，穿了一身不整齐的破衣服，走上彼得堡军官街一所五层楼房的后楼梯。这个人吃力地啪哒啪哒拖着一双穿破了的胶皮套鞋，慢慢摇摆着他那肥大、粗笨的身子，终于走到了楼梯顶上，在一扇半开着的破旧的门前站住。他并不拉铃，只是大声喘了一口气，便闯进一间窄小、阴暗的穿堂里去了。

“涅日丹诺夫在家吗？”他提高他那不大清楚的声音问道。

“他不在。我在这儿，进来吧。”从隔壁屋子里传来一个也是相当粗的女人的声音。

“是马舒林娜吗？”新来的人再问道。

“正是我。您是奥斯特罗杜莫夫吗？”

“皮缅·奥斯特罗杜莫夫。”这个人答道，便小心地脱下了胶皮套鞋，又把旧外套挂在钉子上，然后走进那间发出女人声音的屋子里去。

这间屋子里天花板低，又不干净，墙壁漆成深绿色，整个屋子就只有从两扇布满灰尘的小窗透进来的一点点光线。房里全部陈设只有这几样：角落里摆着一张铁床，正当中放着一张桌子，还有几把椅子和一个堆满了书的书架。桌子旁边坐着一个三十岁光景的女人，她没有戴帽子，身上穿了一件黑呢衫，正在抽纸烟。她看见奥斯特罗杜莫夫进来，默默地把她那只粗大的、红色的手伸给他。奥斯特罗杜莫夫也默默地握了她的手，便坐到一把椅子上，从衣服的边袋里掏出来一支已经抽了半截的雪茄。马舒林娜给了他一个火——他便抽起烟来；他们都不做声，

甚至没有互相望过一眼，两个人便在这间已经烟雾腾腾的屋子里吐起一缕缕青色的烟来。

这两个抽烟的人身上有一些相似的地方，虽然他们的面貌一点儿也不像。在他们的并不端正的面貌（两个人都有粗大的嘴唇、牙齿和鼻子，奥斯特罗杜莫夫的脸上还有一点儿麻子）上可以看到一种正直、坚定和勤劳的神情。

“您看见涅日丹诺夫了吗？”奥斯特罗杜莫夫末了问道。

“看见了。他马上就回来。他拿了几本书上图书馆去了。”

奥斯特罗杜莫夫把脸掉向一边，吐了一口唾沫。

“他为什么老是跑来跑去？我简直找不到他。”

马舒林娜又拿出一支纸烟来。

“他心烦。”她小声说，仔细地点燃了纸烟。

“心烦？”奥斯特罗杜莫夫带着责备的口气跟着她说，“他给宠坏了！就好像我们没有工作给他做似的。天知道我们要怎样才能够把事情完全办妥，——可是他却心烦起来了！”

“莫斯科来信了吗？”过了一会儿马舒林娜问道。

“前天……来的。”

“您读过没有？”

奥斯特罗杜莫夫只是点点头。

“那么……写的什么呢？”

“什么？——应当赶快去。”

马舒林娜把嘴里叼的纸烟拿了下来。

“可是为什么呢？”她问道，“我听说那儿的事情都很顺利。”

“不错，都很正常。不过发现有一个人不可靠。所以，应当开除他，否则就把他完全去掉。而且还有别的事。他们也要您去。”

“信里是这样说的吗？”

“是的；信里说的。”

马舒林娜把她密密的浓发向后甩回去，她的头发本来草草地梳成一根小辫子垂在后面，却飘到前面来盖上她的前额和眉毛了。

“嗯，好罢！”她低声说，“既然已经决定，也就用不着讨论了。”

“当然，不用说了。只是没有钱是完全不行的；我们从什么地方弄到这笔钱呢？”

马舒林娜沉思起来。

“涅日丹诺夫总可以弄到钱。”她轻轻地说，好像在对自己讲话似的。

“我正是为这件事来的。”奥斯特罗杜莫夫说。

“您把信带来了吗？”马舒林娜突然问道。

“我带来了。您要看吗？”

“给我看看……不，不必看了。以后我们一块儿看信吧。”

“我说的是真话，”奥斯特罗杜莫夫不高兴地说，“您不必怀疑。”

“我并不怀疑。”

两个人又不做声了，于是像先前那样，烟圈从他们默默无言的嘴里出来，渐渐地上升，在他们乱发蓬蓬的脑袋上缭绕着。

穿堂里响起了套鞋的声音。

“他回来了。”马舒林娜小声说。

房门轻轻地开了一点点，一个脑袋从门缝里探了进来——然而并不是涅日丹诺夫的脑袋。

这是一个圆圆的小脑袋，有着粗硬的黑头发、宽而多皱纹的前额，浓眉下面配着一对非常灵活的棕色小眼睛、一个鸭嘴一样的向上翘的鼻子和一张生得滑稽的浅红色小嘴。这个小小的脑袋向四面张望一下，点点头，笑了笑——并且露出了上下两排细小的白牙——然后同他那虚弱的身体、短短的胳膊和有点儿弯曲的、有点儿瘸的腿走进房里来了。马舒林娜和奥斯特罗杜莫夫看见这个小脑袋，他们的脸上立刻现出一种类似傲慢、轻蔑的表情，好像两个人都在心里说："哼！这个人 ！"他们没有说一句话，而且连动也不动一下。可是新来的客人对这样的接待一点儿也不感到难堪，好像这反倒使他满意似的。

"这是什么意思？"他用非常尖细的声音说，"二部合唱吗？为什么不三部合唱呢？第一男高音到哪儿去了？"

"这是指涅日丹诺夫吗，帕克林先生？"奥斯特罗杜莫夫带着严肃的表情说。

"是，奥斯特罗杜莫夫先生，正是指他。"

"他大概马上就要来的，帕克林先生。"

"我听了真高兴，奥斯特罗杜莫夫先生。"

这个小瘸子转身向着马舒林娜。她皱着眉头坐在那儿，仍旧安闲地吐着烟圈。

"您好吗，最亲爱的……最亲爱的……真是抱歉得很，我老是忘记您的大名和父名。"

马舒林娜耸了耸肩头。

"您用不着知道它！我的姓您是知道的。那就很够了！您为什么老是问：您好吗？您不看见我还活着吗？"

"完全，完全正确！"帕克林大声说，他的鼻孔胀大，眉毛也抽动起

来了，“要是您不活着的话，您的忠实的仆人就不会有幸在这儿看见您并且跟您谈话了！我的问话还是从一个不好的旧习惯来的。至于请教您的大名和父名，那是因为单单称您马舒林娜，不大好意思。[2] 我知道您在写信署名的时候的确也只署‘波拿巴’[3] ！对不起，我是说马舒林娜！可是在谈话的时候……”

“那么谁请您跟我谈话呢？”

帕克林发出一阵紧张不安的笑声，好像接不上气似的。

“好，得啦，亲爱的，好姑娘，让我跟您握手吧。不要生气了。我知道您的心肠很好——可我也不坏……是吗？”

帕克林伸了手出去……马舒林娜不大愉快地望了望他，但还是把手伸给他了。

“倘使您一定要知道我的名字，”她仍旧板起面孔说，“好吧，我叫菲奥克拉。”

“我叫皮缅。”奥斯特罗杜莫夫用他的低音说。

“哟！真是……真是领教了！那么请问一句，啊，菲奥克拉！啊，您，皮缅！请问为什么你们两位对我这样不友好……老是这样不友好，而我却……”

“马舒林娜认为，”奥斯特罗杜莫夫打岔道，“其实不止是她一个人的意见，您对任何事物都从它滑稽可笑的一方面去看它，因此觉得您并不可靠。”

帕克林突然转过身来。

“这正是那些责备我的人经常犯的错误，我最尊敬的皮缅！第一，我并不是老是在笑；第二，这也不能作为我不可靠的理由。以前我不止一次有幸得到你们各位的信任，这种我至今还引以为荣的信任便是证据。我是一个老实人，我最尊敬的皮缅！”

奥斯特罗杜莫夫不大高兴地含含糊糊地说了一两句话，可是帕克林

却摇晃着脑袋，做出完全正经的样子接着往下说：

“不！我并不老是在笑！我绝不是一个快乐的人！您看看我吧！”

奥斯特罗杜莫夫望着他。的确，帕克林不笑、不讲话的时候，他的脸上便现出一种沮丧的、差不多是惊恐的表情；只要他张开了口，他的面容又变成了滑稽的，甚至可以说是带恶意的了。然而奥斯特罗杜莫夫还是不做声。

帕克林又把脸掉向马舒林娜：

“喂？您的研究进展得怎样了？您那真正仁慈的技术成功了吗？据我看，要帮助一个毫无经验的公民第一步踏进世界，是一桩困难的事吧？”

“没有什么；要是他并不比您大多少的话，那就不困难了。”马舒林娜（她刚刚通过了助产士的考试）答道，她得意地微笑了。

她生在一个贫穷的贵族家庭里，大约在一年半以前她离开了俄罗斯南部的家到彼得堡的时候，口袋里只有六个卢布；在彼得堡她进了一所助产学校，靠着勤苦不懈的劳动，终于得到了她所想望的毕业文凭。她还没有结婚，而且非常洁身自好。“这是毫不足怪的！”有些怀疑的人记起了前面关于她的相貌的描写便这样说。可是我们仍然说这是奇怪的，而且很难得的。

帕克林听见她挖苦的回答，又笑了起来。

“亲爱的，您真行！”帕克林大声说，“您照样报复得很好！我这才叫活该！为什么我要生得这样矮小呢！不过我们的主人究竟到哪儿去了？”

帕克林有意地改变了话题。他最不甘心的就是他短小的身材和他整个不好看的相貌。这个缺点使他深感痛苦，尤其因为他非常喜欢女人。他甚至愿意牺牲一切去博取女人的欢心！他想到自己的丑陋的外貌比想到他那微贱的出身，想到他那不值得羡慕的社会地位更加难受。帕克林的父亲是一个普通的生意人，他用了种种不正当的手段弄到了九等文官的官衔。他是打官司的能手，他还做投机生意。他替人管理田产和房屋，赚了一点儿钱；可是到晚年他染上了酗酒的嗜好，死后连一文钱也

没有留下来。小帕克林（他名叫西拉……西拉·参孙内奇——他也认为这个名字是在挖苦他自己[4]）在商业学校里念书，德语学得很好。他毕业以后，经过了各种相当大的困难才在一家私人商业事务所里找到一个职务，一千五百银卢布的年薪。这笔钱他除了自己花用外，还要供给一个生病的姑母和一个驼背的妹妹。在我们的故事开头的时候，帕克林才只二十八岁。他认识很多的大学生和年轻人，他们喜欢他那说俏皮话、挖苦人的机智、他那虽然尖刻却也生动有趣的自以为是的言辞、他那虽然片面却很显著而且毫无学究气的博学多识。可是有时候他们却对他非常不客气。有一次他参加一个政治集会到迟了……他走进去，连忙说道歉的话。“可怜的帕克林害怕了！”有人在角落里大声唱起来，大家都笑了。帕克林自己后来也跟着他们笑，其实这句话正刺痛了他的心。“他说得对，这个骗子！”他暗暗想道。他在一家希腊人开的小饭馆里认识了涅日丹诺夫，他常常在那家饭馆里吃中饭，并且随时发表他那些自由、尖锐的意见。他对人说，他这种民主情绪的主要原因就是这儿的希腊饮食太坏，它刺激了他的肝脏。

“是啊……说真的……我们的主人究竟躲到哪儿去了？”他又说了一遍，“我注意他近来好像不大愉快似的。盼望他不是在恋爱吧！”

马舒林娜皱起眉头来。

“他到图书馆借书去了。至于恋爱，他既无时间，也没有对象。”

“为什么不跟您谈恋爱呢？”帕克林差一点儿冲口说了出来。

“我想见他，因为我有一件重要事情要跟他商量。”他大声说。

“什么事？”奥斯特罗杜莫夫问道，“是我们的事情吗？”

“也许是你们的事情；那就是说，我们大家的事情。”

奥斯特罗杜莫夫哼了一声。他心里并不相信帕克林，不过他马上想道：“鬼知道！他真是个狡猾的家伙！”

“他总算回来了！”马舒林娜突然大声说，她那双望着穿堂门的并不漂亮的小眼睛里露出了优雅、温暖的光，一种深的内在的光点。

门开了，这次是一个二十三岁光景的年轻人走进屋子里来，他头上戴了一顶便帽，腋下挟了一捆书。他便是涅日丹诺夫。

二

涅日丹诺夫看见他的屋子里有客人，便在门口站住，他把他们都望过了，丢开便帽，又把书随便扔在地板上，然后不声不响地慢慢走到床前，在床沿上坐下来。他那张好看的苍白的脸，让他一头带波纹的深红色浓发衬托着，显得更苍白了，脸上有一种烦恼和不高兴的表情。

马舒林娜稍微掉开头，咬着嘴唇；奥斯特罗杜莫夫埋怨地说了一句：

“总算回来了！”

帕克林第一个走到涅日丹诺夫的身边。

“你怎么啦？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俄罗斯的哈姆雷特[5]！有人得罪了你吗？或者只是一阵莫名的忧郁？”

“请你闭嘴，俄罗斯的梅菲斯特费尔[6]！”涅日丹诺夫烦恼地说，“我没有心思跟你比赛平淡无味的俏皮话。”

帕克林笑了。

“你这句话就不对；若说是俏皮，就不是平淡无味；若说是平淡无味，就不是俏皮。”

“得啦，好，好……谁都知道你聪明。”

“我看你有点儿神经紧张，”帕克林故意抑扬顿挫地说，“不然，真的发生了什么事情吧？”

“并没有发生什么特别的事情；只是住在这个讨厌的城市，住在彼得堡，人一把鼻子伸到街上，就会碰到一些卑鄙、愚蠢的事，碰到岂有此理的不公平事情，碰到无聊事情！我在这儿简直待不下去了！”

“那么你是为了这个缘故，才在报上刊登家庭教师待聘的广告，并且声明愿意离开彼得堡吗？”奥斯特罗杜莫夫又埋怨地问道。

“当然，我非常高兴离开这儿！只希望有个傻瓜——给我位置就好！”

“首先您得尽您在这儿 的职责。”马舒林娜意味深长地说，她仍然不看他。

“什么职责？”涅日丹诺夫突然朝着她掉过脸去问道。马舒林娜咬紧了嘴唇。

“奥斯特罗杜莫夫会告诉您。”

涅日丹诺夫又掉过眼睛去望奥斯特罗杜莫夫。奥斯特罗杜莫夫却只是咳了一声，含含糊糊地说了半句：“等一下。”

“可是说老实话，”帕克林插嘴说，“你听到什么不痛快的消息吗？”

涅日丹诺夫好像让什么东西从下往上一抛似的，跳下床来。

“你还希望什么更不痛快的呢？”他突然声音响亮地嚷道，“俄国的一半都快饿死了。[7]《莫斯科新闻》[8]胜利了！他们要提倡古典教育；[9]大学生的互助储蓄会禁止了；到处都是侦探、压迫、告密、撒谎、欺骗——我们连一步也动不得……可是他还嫌这一切不够，他还要等着新的不痛快的消息，他还以为我在开玩笑……巴萨诺夫给逮捕了，”他稍微压低声音加了这一句，“我在图书馆里听说的。”

奥斯特罗杜莫夫和马舒林娜两人同时抬起头来。

“我亲爱的朋友，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帕克林说，“你太激动了，这也难怪你……难道你忘了我们生在什么时代和什么国家吗？在我们这儿，一个掉在水里的人要抓住一根麦秸，也得由他自己制造出来。你又何必为那些事伤感呢？我们应当正面望着魔鬼的眼睛，不要像小孩那样地生气……”

“啊，请，请不要讲了，”涅日丹诺夫愁烦地打岔道，他脸上的肌肉

在哆嗦，好像他很痛苦似的，“我们都知道，你是个精力充沛的人，你对无论什么事、无论什么人都不怕……”

“我什么人都不怕？！”帕克林刚刚开头说。

“究竟是谁出卖了巴萨诺夫呢？”涅日丹诺夫继续说，“我不明白！”

“不用说——是一个朋友。我们的朋友们干这种事情真有本领。你应当小心提防他们！我举一个例子，我有过一个朋友，他看起来很不错；他很关心我和我的名誉！你瞧，有一天他跑到我家里来……他大声嚷着：‘您要知道，外面正在散布一些诽谤您的谣言呢：人们咬定说您毒死了您的亲叔父，——又说有人介绍您到某一个人家去做客，您到了那儿立刻背朝着女主人坐下来，而且整个晚上都是这样地坐着！那位女主人让您气哭了，哭了。真是荒唐！真是无聊！只有傻瓜才相信这种谣言！’好吧，以后又怎样呢？过了一年我跟这位朋友闹翻了……他写了一封绝交信给我，说：‘你这个害死自己叔父的人，你居然不知羞耻敢于侮辱一位尊贵的太太，拿背朝着她坐下……’等等的话。朋友们就是这样！”

奥斯特罗杜莫夫同马舒林娜对看了一眼。

“阿列克谢·德米特里耶维奇！”奥斯特罗杜莫夫用他那深沉的低音唤道，他显然想打断这种毫无意义的连篇废话，“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从莫斯科寄来了一封信。”

涅日丹诺夫稍微吃了一惊，他又埋下了眼睛。

“他写些什么？”他后来问道。

“唔，是要……要我同她……”奥斯特罗杜莫夫动动眉毛，暗指着马舒林娜，“一块儿去。”

“怎么？还要她去吗？”

“还要她去。”

“有什么困难吗？”

“很明显，困难就在……钱上面。”

涅日丹诺夫从床上起来，走到窗前去。

“要很多钱吗？”

“五十卢布……不能少。”

涅日丹诺夫沉默了一会儿。

“我现在没有钱，”他后来低声说，一面拿手指头敲着玻璃窗，“不过……我可以弄到。我会弄到的。你把信带来了吗？”

“信吗？它……带来了……当然……”

“你们为什么老是躲开我呢？”帕克林提高声音说，“难道我不值得你们信任吗？即使我并不完全赞成……你们所从事的工作，难道你们以为我会出卖你们，或者泄露你们的秘密吗？”

“无意间……说不定！”奥斯特罗杜莫夫用他的低音说。

“不论有意无意都不会！马舒林娜小姐望着我微笑……可是我说……”

“我并没有笑！”马舒林娜不高兴地插嘴说。

“可是我说，”帕克林继续说，“你们各位缺少鉴别力；你们不知道怎样认清谁是你们的真正朋友！倘使一个人爱笑，你们便以为他没有诚意……”

“难道不是这样吗？”马舒林娜生气地打岔道。

“譬如，你们现在需要钱，”帕克林重新打起精神说，这一次他也不去反驳马舒林娜了，“可是涅日丹诺夫身边没有……我可以给你们钱。”

涅日丹诺夫很快地从窗口转过脸来。

“不……不……这用不着。我会弄到钱……我要去预支一部分我的津

贴。我记得，他们 还欠我一点儿。不过，奥斯特罗杜莫夫，把信拿给我看。”

奥斯特罗杜莫夫起初静静地坐了一会儿，然后看了看四周，便站起来，弯下身子，卷起一只裤腿，从靴筒里抽出一张仔细折叠起来的蓝色纸片；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他拿着纸片吹了一口气，然后才交给涅日丹诺夫。

涅日丹诺夫接过了纸片，展开它仔细地读了一遍，便递给马舒林娜。她先站起来，然后把信读了，这时帕克林伸过手来拿信，她却不理他，把信交还给涅日丹诺夫。涅日丹诺夫耸了耸肩，便把这封秘密信递给帕克林。帕克林也照样地看完了信，意味深长地闭紧嘴唇，不说一句话，严肃地把信放在桌上。奥斯特罗杜莫夫拿起信，擦燃一根粗大的火柴，屋子里立刻充满了强烈的硫磺气味，他又把信拿得高高的，高过他的头顶，好像要让所有在场的人都看见似的，然后烧了信，他并不顾惜自己的手指，等到信烧光了，才把灰放进火炉里去。在烧信的时候没有人说一句话，甚至没有人动一下；所有的人的眼睛都望着地板。奥斯特罗杜莫夫有一种注意力集中的、认真做事的表情，涅日丹诺夫好像在生气似的，帕克林的神情紧张不安，马舒林娜仿佛在参加一个庄严的宗教仪式。

这样地过了两分钟光景……每个人都觉得有点儿不自在。帕克林第一个认为应该打破沉默了。

“那么怎么办呢？”他说，“我献给祖国祭坛的祭品肯不肯收呢？我可以为公共事业献出，即使不是五十卢布的全部，至少二十五个或者三十个卢布吗？”

涅日丹诺夫忽然发了火。好像他心里充满了烦恼……庄严的烧信举动并不曾使他的烦恼消减，它只等着找一个借口爆发出来。

“我对你说过，不要，不要……不要！我不答应，我也不收你的钱！我会弄到钱，我会马上弄到钱。我不要任何人的帮助。”

“老弟，得啦，”帕克林说，“我看你虽然是个革命者，你却不是一个

民主主义者。”

“你不如直说我是个贵族！”

“你在某种程度上……的确是贵族。”

涅日丹诺夫勉强笑起来。

“原来你是在说我是私生子。好朋友，你不必麻烦了……你不提起，我也不会忘记的。”

帕克林狼狈地绞扭着自己的两只手。

“好啦，阿廖沙！你怎么啦！你怎么能把我的话这样地解释呢？我今天简直认不出你了。”涅日丹诺夫不耐烦地动了动脑袋，耸了耸肩，“巴萨诺夫的被捕叫你很难过，不过他自己也太不谨慎……”

“他没有隐瞒自己的信念，”马舒林娜板起面孔插嘴说，“我们不应当批评他！”

“是的；不过他也得想到他现在可能牵连到的别人啊。”

“您怎么能这样看他呢？”奥斯特罗杜莫夫也咆哮起来，“巴萨诺夫是个刚毅的人；他绝不会出卖任何人。至于谨慎……帕克林先生，并不是每个人都可以办到的。”

帕克林觉得受了侮辱，正要答话，涅日丹诺夫却阻止了他。

“各位，”他大声说，“劳驾，请暂时丢开政治吧！”

众人都不做声了。

“我今天碰到了斯科罗皮兴[10]，”帕克林后来又说，“我们全俄罗斯的批评家、美学家和热心家。真是个叫人受不了的家伙！他永远在发酵，起泡，跟一瓶坏了的起泡的克瓦斯[11]完全一样……茶房拿着瓶子跑，拿他的手指头当软木塞塞住瓶口，一颗胀大的葡萄干在瓶颈卡住了，——它还在出水，发出咝咝的声音，——等到泡沫散尽了，瓶底便只剩下几滴臭水，不但不能解渴，反而使人肚皮痛。这是一个对年轻人

非常有害的人物。”

帕克林的比喻虽然正确、恰当，却并没有引起别人脸上的一丝笑意。只有奥斯特罗杜莫夫一个人表示，对于美学能够感到兴趣的年轻人即使被斯科罗皮兴引入了迷途，也是值不得怜惜的。

“好啦，您不要忙，”帕克林热情地嚷道，他是这样的一种人：他越是得不到别人的同情，自己越是热烈，“这个问题，我认为即使不是政治问题，它也是重要的。据斯科罗皮兴说，一切古代的艺术品都是毫无价值的，只是因为它太老了……照这样说法，那么艺术，一般的美术都不过是一时的风气，值不得我们认真讨论的！倘使艺术没有一个坚实的基础，没有永久性，那么它有什么用呢？我们拿科学、拿数学做例子吧，您会把欧勒尔、拉普拉斯、高斯[12]当作过了时的无聊的人吗？不，您会承认他们的权威的。那么难道拉斐尔和莫扎特[13]是笨蛋吗？难道您的自豪感要反对他们的权威吗？艺术的法则比科学的法则更难掌握……这个我同意；可是法则是存在的，看不见它们的人就是瞎子；不管是有意或者无意都是一样！”

帕克林住了口……可是没有一个人答话，好像他们的嘴里都含着水似的——好像他们都有点儿替他羞愧似的。只有奥斯特罗杜莫夫不高兴地说：

“对那班让斯科皮罗兴引入迷途的年轻人我还是一点儿也不同情。”

“得啦，去你的吧！”帕克林想道，“我要走了。”

帕克林原本是来找涅日丹诺夫商量从外国偷运《北极星》（《钟声》已经停刊了）[14]的事，可是话题这么一转，他觉得还是不提为妙。他已经拿起了他的帽子，这个时候从穿堂里，连一点儿预先的响动或者敲门声也没有，突然传来一个非常悦耳的、洪亮的男中音。单是这个声音就可以使人想到这是一个出身高贵、温文有礼、甚至一身香气的人。

“涅日丹诺夫先生在家吗？”

大家惊惶地互相交换眼色。

“涅日丹诺夫先生在家吗？”男中音又问了一遍。

“在家。”涅日丹诺夫终于回答了。

房门小心地、慢慢地开了，一个将近四十岁的男人走了进来，他缓缓地从他那头发剪得短短的漂亮的脑袋上取下那顶光滑发亮的帽子。他身材高大、体格匀称、相貌堂堂。虽然已经是四月的末尾了，他穿的那件上等厚呢大衣上面，还配着一条很值钱的獭皮领子。他那优雅的自信的态度和温文的从容的招呼叫涅日丹诺夫和帕克林、还有马舒林娜……甚至奥斯特罗杜莫夫都吃了一惊！他们在他进来的时候不由自主地全站了起来。

三

这个优雅的男人走到涅日丹诺夫的面前，带着和蔼的微笑说：“涅日丹诺夫先生，我已经有幸同您见过面了，而且还跟您谈过话呢，要是您还记得，前天——在戏园子里。（来客停了一下，好像在等待答话似的，涅日丹诺夫稍微点了点头，脸已经红了。）是的！……我今天是看见了您的广告才来的……要是对在座的这位女士和这两位先生没有妨碍的话，我想跟您讲几句话……”（来客向马舒林娜鞠了一个躬，又把他那戴着浅灰色瑞典手套的手朝帕克林和奥斯特罗杜莫夫挥动了一下。）

“不……您不必这样……”涅日丹诺夫带了一点儿窘态地答道，“这几位女士、先生们不会见怪的……请坐吧。”

客人谦和地鞠了一个躬，很有礼貌地抓住一把椅子的靠背，拉到他身边来，可是他看见房里别的人全站着，自己便不坐下，只是用他那双虽然睁得不大却是十分明亮的眼睛朝四周看了一遍。

“再见，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马舒林娜突然大声说，“我以后再来。”

“我也，”奥斯特罗杜莫夫添了一句，“我也以后……来。”

马舒林娜走过客人的身边，好像有意不理睬他，却一直走到涅日丹诺夫面前，热烈地握了涅日丹诺夫的手，也不跟别人打招呼，便走出去

了。奥斯特罗杜莫夫跟在她后面，故意把靴子踩得很响，并且不止一次地哼鼻子，似乎在说："你这个倒霉的獭皮领子！"客人用了谦恭而带有几分好奇的眼光送他们出去。然后他又把这样的眼光射到帕克林的身上，好像盼望帕克林也跟着这两位离开的客人出去似的。可是帕克林轻轻走到一边，躲在一个角上，他自从客人进来以后，脸上便露出一种特别的矜持的微笑。客人在椅子上坐下。涅日丹诺夫也坐下了。

"我姓——西皮亚金，您大概已经听见过了。"客人带着含有几分骄傲的谦虚开始说。

可是我们应当先把涅日丹诺夫在戏园子里遇见他的事情叙述一下。

那天因为萨多夫斯基[15]从莫斯科来，在这里演出奥斯特罗夫斯基[16]的戏《各守本分》。大家都知道，鲁萨科夫这一角色是这位著名演员喜欢扮演的一个角色。涅日丹诺夫在中饭前到售票处去买票，已经有不少的人等在那儿了。他本来打算买一张池座票，可是他刚刚走到售票窗口，站在他后面的一个军官就伸出手把一张三卢布的钞票从他的脑袋上递过去，向售票员大声说："他〔指涅日丹诺夫〕多半是要等找钱的，我不需要。请赶快给我一张前排的票子……我有事情！""军官先生，对不起，我也要一张前排的票子！"涅日丹诺夫厉声地说，便把他身边仅有的一张三卢布的钞票扔进小窗口去。售票员把戏票给了他，这天晚上涅日丹诺夫便坐在亚历山大剧院的贵族席里了。

他穿得很坏，没有戴手套，靴子也没有擦过，他觉得难为情，又因为自己会有这种感觉在生气。他右边坐着一位胸前挂满了宝星的将军；左边坐的便是这位优雅的绅士，三级文官西皮亚金，也就是两天以后叫马舒林娜和奥斯特罗杜莫夫大为吃惊的客人。将军时时侧眼看涅日丹诺夫，好像在看什么不体面的、意外的、甚至十分讨厌的东西似的；西皮亚金却不同，虽然也斜着眼睛看他，可是眼光里并没有敌意。涅日丹诺夫四周的人看来都不是寻常人物，而且他们彼此都很熟，不断地交谈、招呼、应酬，有些谈话还是从涅日丹诺夫的头顶上来往的。他坐在那把宽大、舒适的扶手椅上，动也不动一下，觉得很不自在，好像自己是一个贱民[17]一样。他心里只觉得痛苦、羞愧、厌恶；奥斯特罗夫斯基的喜剧和萨多夫斯基的演技并没有给他多少快感。突然间——说来很奇

怪！——在幕间休息的时候，他的左邻——不是挂满宝星的将军，却是胸前连什么显贵的表记都没有的那一位——亲切而有礼貌、还带了一点儿讨好的迁就态度跟他谈起话来。这位绅士谈到奥斯特罗夫斯基的戏，希望涅日丹诺夫以“年轻一代人的代表”的身份发表他对这个戏的意见。涅日丹诺夫吃了一惊，有点儿不知所措，起初只是短短地、不连贯地回答着……连他的心也跳得很厉害；可是随后他就跟自己生起气来；他为什么要这样激动呢？难道他不是同别人一样的人吗？于是他毫无拘束、也无顾忌地发表他的意见，说到后来，他的声音是那样的高，态度是那样热烈，显然把邻座那个挂勋章的将军弄得很不舒服了。涅日丹诺夫是奥斯特罗夫斯基的热烈的崇拜者；不过他觉得不管作者在《各守本分》里面表现了多大的才能，然而作者借维霍列夫这个漫画化的角色来讥讽文明的意图却是不能赞同的。他的谦和的邻人十分注意地并且同情地听他讲话，到下一次幕间休息的时候，他又同他谈起话来，这一次不谈奥斯特罗夫斯基的喜剧，却谈着各种各样的题目，谈到日常生活，谈到科学，甚至谈到政治问题。他显然对这个滔滔不绝的年轻人感到了兴趣。涅日丹诺夫不仅仍然毫无拘束，而且就像俗话所说的那样，大卖力气。他仿佛在说：“你既然好奇，就好好地听着吧！”坐在他右边的将军现在不是觉得不舒服，却引起了愤怒，甚至起了疑心了。散戏以后西皮亚金非常客气地向涅日丹诺夫告辞，可是他并没有问起涅日丹诺夫的姓名，也没有说出自己的姓名来。他站在台阶上等候马车的时候，遇到了他的一个好朋友，沙皇的侍从武官Г公爵。“我在我的包厢里看见你，”公爵对他说，洒了香水的唇须下面露出了笑容，“你知道跟你谈话的那人是谁？”“不，我不知道；你知道吗？”“小伙子不算愚蠢吧，是不是？”“一点儿也不愚蠢；他是谁呢？”公爵低下脑袋在他的耳边用法语小声说：“我的弟弟，是的；他是我的弟弟。我父亲的私生子……他姓涅日丹诺夫……我以后再跟你讲吧。……我父亲完全没有料到会生下他——因此让他姓涅日丹诺夫 [18] 。不过他也帮助他的……il lui a fait un sort……我们也给了他一份津贴。倒是个聪明的小伙子……而且由于我父亲的恩惠，他还受到很好的教育。可是他入了歧途，居然成了拥护共和政体的人……我们便不再跟他往来了……Il est impossible！ [19] 再见，我的车子在等我了！”公爵走了。第二天西皮亚金在《政治新闻》上看见了涅日丹诺夫登的广告，便来拜访他……

“我姓西皮亚金，”他对涅日丹诺夫说，这时候他坐在涅日丹诺夫对面一把藤椅上，用他那威严的眼光望着这个年轻人，“我在报上看到您登的广告，您想找一个家庭教师的位置，我特地来聘请您。我结婚了；有一个儿子，一个九岁的孩子；我坦率地说，孩子倒很有才能。我们通常都是在乡下度过夏天和秋天的大部分，这是在C省，离省城有五俄里。那么，您是不是愿意跟我们一块儿到那儿去过暑假，教我的儿子念俄国历史和语文？我记得这两个科目是您在广告上提到的。我冒昧地设想您会喜欢我、我的家庭和我们那个地方的景致。我们那儿有一个漂亮的花园，有小河，有新鲜的空气，还有一所宽敞的房子……您答应吗？倘使您答应的话，我只需要问一问您的条件，不过我并不以为，”西皮亚金说到这里略略皱着眉头，“在这方面我们两个人中间会有什么困难。”

西皮亚金讲话的时候，涅日丹诺夫的眼睛始终牢牢地望着他，望着他那略朝后仰的不大的脑袋，望着他那低而窄却又显得有智慧的前额，他那优美的罗马人的鼻子，他那令人喜欢的眼睛，他那端正的嘴（从这张嘴里他那些动人的话像水一样地流了出来），望着他那英国式下垂的长长的连鬓胡子——他出神地望着，不知道应该怎样回答。他想道：“这是什么意思？为什么这个人要来讨好我呢？他是一个贵族——而我呢？！我们有什么共同的地方？是什么理由引他到我这儿来的呢？”

他沉在自己的思想里沉得那么深，因此在西皮亚金讲完话闭上嘴等待他回答的时候，他也没有吐出一个字来。西皮亚金望了那个坐在角落里的帕克林一眼，帕克林的眼睛同涅日丹诺夫的一样也在牢牢地盯着他。“是不是因为有这个第三者在座，涅日丹诺夫不便讲话吗？”西皮亚金高高地耸起他的眉毛，好像顺从了他自己愿意陷入的这种古怪的环境似的，跟着他又提高声音重说了一遍。

涅日丹诺夫吃了一惊。

“当然，”他连忙说，“我很高兴地……答应……只是我得承认……我不能不感到惊奇……并没有人介绍我……而且说老实话，我前天在戏园子里发表的意见在您听来是很不入耳的……”

“那您就完全错了，亲爱的阿列克谢……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这是您的大名吧？”西皮亚金笑道，“我敢说，我是出名的有自由主义思

想、进步思想的人；刚刚相反，您的意见除了年轻人所特有的那些地方，要是您不见怪，容我直说，就是稍微过火的地方，除了那些地方以外，您的意见我一点儿也不反对，而且我还喜欢您那种年轻人的热诚。”

西皮亚金毫不踌躇地讲着这些话：平稳、流畅的语言从他的嘴里出来，就像在油上涂蜜一样地光滑。

“我的妻子跟我一样的想法，”他接着说，“她的见解似乎跟您的更接近；这是很自然的事，她比我年轻！我在我们见面的第二天在报上读到您的大名——我顺便提一下，您并没有按照一般的习惯，您把您的大名同住址一块儿登了出来（其实我在戏园子里就知道了您的大名）——而……这……这件事情打动了我，我在它——在这种巧合上看出了一种……原谅我用迷信的句子……可以说是命运的安排！您提到介绍；可是我并不需要介绍。您的仪表、您的人格引起了我的好感。我认为这就够了。我素来相信自己的眼力。那么我可以信任它吗？您答应吗？”

“我当然……答应……”涅日丹诺夫答道，“我也要努力报答您的信任，不过有一件事情我现在得说一说：我愿教您的儿子念书，可是我不能照管他。我不会做那种事情——说老实话，我也不愿意束缚自己，不愿意失去我的自由。”

西皮亚金伸出手在空中轻轻挥了一下，好像在赶走一只苍蝇似的。

“请放心，亲爱的先生……您不是做那一类事情的人；而且我也不要找人照管我的儿子——我要找一位教师，现在请到了。好吧，您有什么条件吗？经济的条件？就是说，讨厌的钱呢？”

涅日丹诺夫不知道应该怎样说才好……

“请听我说，”西皮亚金说，他把全身俯向前面，并且用指尖亲热地去触涅日丹诺夫的膝头，“在我们体面人中间，这种问题是用两句话就可以解决的。我每月送给您一百卢布；往返的旅费当然由我负担。您同意吧？”

涅日丹诺夫又红了脸。

“这比我希望得到的多得多了……因为……我……”

“很好，很好……”西皮亚金打岔道，“我认为事情已经决定了……那么您——就是我们家里的人了。”他从椅子上站起来，突然现出非常高兴和畅快的表情，好像收到了什么礼物似的。他的一切举动都带一种叫人愉快的亲密，甚至带了一点儿开玩笑的样子。“我们一两天内动身，”他口气随便地说，“虽然照我的职业来说，我是个庸庸碌碌的人，而且是拴在城里走不开的，可是我却高兴在乡下过春天……那么您的头一个月就打今天算起吧。我的妻子已经带着小儿到莫斯科了，她先走。我们会在乡下……在大自然的怀里找到他们。我和您一块儿动身吧……就像两个光棍一样……哈，哈！”西皮亚金发出一阵讨好的微带鼻音的笑声。“那么现在……”

他从大衣袋里掏出一个黑色镶银的皮夹，从里面取出一张名片来。

“这是我在这儿的地址。请您——明天光临吧。那么……就在十二点钟左右。我们那个时候再谈吧！我还想讲一点儿我在教育方面的意见……好吧——我们还要把行期决定下来。”西皮亚金握着涅日丹诺夫的手，“您知道吗？”他又说，一面把声音压低，把脑袋稍微侧在一边，“倘使您需要预支的话……请您不要客气！我可以让您预支一个月！”

涅日丹诺夫实在不知道应当怎样回答；他带着同样惶惑的表情望着这张愉快、谦和的脸，这张对他十分陌生的脸却又这么亲近地挨近他，并且带着好意地对他微笑。

“您不需要吗？怎样？”西皮亚金低声说。

“容我明天告诉您吧。”涅日丹诺夫最后答道。

“很好！那么——再见！明天见！”西皮亚金放开了涅日丹诺夫的手，正要出去……

“请让我问您一句，”涅日丹诺夫突然说，“您刚才对我说，您在戏园里就知道我的姓名的。是谁告诉您的呢？”

“谁？是您的一位熟朋友，我想，还是一位亲戚，公爵……Г公爵。”

“沙皇的侍从武官吗？”

“是的；是他告诉的。”

涅日丹诺夫的脸比先前更红了，而且张开嘴……却没有说出一句话来。西皮亚金又同他握了一次手，不过这一次没有说话，他先向涅日丹诺夫鞠了一个躬，然后又向帕克林鞠躬，走到门口，才把帽子戴上，他脸上带着洋洋得意的微笑，走出去了；这种笑容表示出来他意识到自己这次的访问一定产生了很深的印象。

四

西皮亚金刚刚跨出门槛，帕克林立刻从椅子上跳起来，跑到涅日丹诺夫的面前，向他祝贺。

“好，你钓上了一尾大鱼！”他哧哧地笑道，不住地跺脚，“你知道这是谁？鼎鼎大名的西皮亚金，御前侍从，还可以说是社会的栋梁，一位未来的大臣！”

“我一点儿也不知道他的事情。”涅日丹诺夫不高兴地说。

帕克林失望地挥了挥手。

“这正是我们的不幸。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我们什么人都不认识！我们想采取行动，我们想把整个世界翻转过来，可是我们却不跟这个世界发生关系，只同两三个朋友往来，就在一个窄小的圈子里转来转去……”

“对不起，”涅日丹诺夫打岔道，“你这个说法不对。我们只是不愿意同敌人往来罢了；至于我们自己一类的人，至于老百姓，我们一直是同他们接近的。”

“等一等，等一等，等一等，等一等！”帕克林也照样地打岔说，“第一，说到敌人，我请你记住歌德的诗：

Wer den Dichter will versteh'n，

Muss in Dichter's Lande geh'n…… [20]

可是我要说：

wer die Feinde will versteh'n，

Muss in Feindes Lande geh'n…… [21]

躲避自己的敌人，不知道他们的习惯和生活方式，这是多么荒谬！多么……荒……谬！对！对！要是我想射杀树林里的一只狼，我就得先知道所有它经常走的路……第二，你刚才说起同老百姓接近……老弟！一八六二年波兰人走进‘树林里去’ [22] ；现在我们要到同一个树林里去；这就是说，到老百姓中间去，那儿跟任何地方的树林一样，也是黑暗的、浓密的。”

“那么照你的意见，我们怎么办呢？”

“印度人投身在贾格诺特的大车的车轮下面 [23] ，”帕克林忧郁地答道，“车轮辗碎他们，他们幸福地死去。我们也有我们的贾格诺特……它一定会辗碎我们，可是并不给我们幸福。”

“那么照你的意见，我们怎么办呢？”涅日丹诺夫又说了一遍，这一次他几乎要嚷起来了，“你要我们写宣传小说吗？”

帕克林张开两只胳膊，脑袋靠在左边肩上。

“小说——不管怎样——你倒可以写，因为你有文学的才能……好啦，不要生气，我不说了！我知道你不高兴提到这个；不过我赞成你的意见：胡诌些东西，加‘夹心’，再加上些时髦句子，譬如：——‘“啊！我爱您！”她跳起来 ……’“‘我毫不在乎！”他急急地说 ’等等，这样写东西实在毫无趣味。因此我对你再说一遍，去同各个阶层接近，就从最高的开头吧！我们不应当把希望完全放在奥斯特罗杜莫夫一类人的身上！他们固然是正派的好人，可是他们愚蠢！愚蠢！！你就瞧我们这位朋友吧。他那双靴底就不是聪明人穿的靴底！他刚才为什么跑开了？他不高兴同一个贵族坐在一间屋子里呼吸同样的空气！”

“请你不要在我面前批评奥斯特罗杜莫夫，”涅日丹诺夫暴躁地打岔道，“他穿厚皮靴，只是因为价钱便宜。”

“我不是那个意思。”帕克林刚刚开始说……

“他要是不高兴同一个贵族坐在一间屋子里，”涅日丹诺夫提高声音接下去说，“我倒要称赞他；可是更难得的还是，他知道怎样牺牲自己——倘使要他去死，他会去死的，这一点你同我都办不到！”

帕克林做了一个可怜的怪相，指着他那双瘦小的瘸腿。

“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我的朋友，我怎么能打仗呢？得啦！不要提这种事了……我再说一遍，我非常高兴你同西皮亚金先生接近，我甚至预料到这样的接近对我们的事业有很大的好处。你会走进上流社会中去！你会看见《西班牙书简》[24]中所说的那些母狮[25]，那些有着装上钢丝弹簧的柔软身子的女人；你去研究她们吧，老弟，研究她们吧！你要是一个伊壁鸠鲁的信徒[26]，我就要替你担心了……的确，我要担心！不过你当然不是为着这个目的才要去做家庭教师！”

“我要去做家庭教师，”涅日丹诺夫插嘴说，“是为了免得挨饿……”他在心里又加了一句：“我还想离开你们大家过一阵子！”

“好吧，不用说啦！不用说啦！所以我劝你：去研究吧！不过那位绅士留下多大一股香味！”帕克林故意吸进了一口气，“这正是《钦差大臣》里面那位市长夫人所梦想的那种真正的‘龙涎香’！”

“他向Γ公爵问起我的事情，”涅日丹诺夫低声喃喃地说，他又出神地望着窗户，“我的全部历史他说不定都知道了。”

“不是说不定，倒是一定的！不过这有什么关系呢？我可以打赌他正是在知道以后才来请你去做家庭教师的。不管你自己怎样，你知道，论血统，你还是一个贵族。不用说，你还是他们里面的一个人！可是我在你这儿耽搁得太久了；我得回去办公，回到剥削者那儿去！再见，老弟！”

帕克林本来朝着房门走去，可是他又站住，掉转身来。

“听我说，阿廖沙，”他带着讨好的调子说，“你刚才不肯收我的钱；我知道，你就会有钱的，不过我仍然请你允许我为共同事业捐献一点儿吧，不管它多么少！我不能够做别的事情，那么让我至少拿一点儿钱出来！你瞧：我放了一张十卢布的钞票在桌子上！你肯收吗？”

涅日丹诺夫不回答，也不动一下。

“不做声便是默认！谢谢你！”帕克林快乐地大声说，便走出去了。

涅日丹诺夫现在是一个人了……他依旧注视着玻璃窗外阴暗、窄小的院子，这个院子就是在夏天也看不到阳光，他的脸色也是一样的阴暗。

我们已经知道涅日丹诺夫的父亲是Г公爵，一位有钱的副官长。涅日丹诺夫的母亲是这位副官长的女儿的家庭教师，她是一个长得很好看的贵族女子中学毕业生，她生下他以后当天就死了。涅日丹诺夫起初在一个能干而严格的瑞士教育家办的寄宿中学里念书，随后又进了大学。他自己想做法学家，可是他那个素来厌恶“虚无主义”[27]的将军父亲却要他去“念美学”，这是涅日丹诺夫自己带着苦笑说出来的字眼，指的是念历史语文系。涅日丹诺夫的父亲每年只同这个儿子见三、四面，可是他关心涅日丹诺夫的前程，他临死的时候“为了纪念娜斯坚卡”（涅日丹诺夫的母亲），给涅日丹诺夫留下了六千银卢布的遗产，这笔款子由涅日丹诺夫的哥哥们，即Г公爵们保管，每年所得的利息作为一种“津贴”交给涅日丹诺夫。帕克林说涅日丹诺夫是贵族，这是有根据的；他身上的一切都表示他的门第很高：他那小耳朵、小手和小脚，他那纤柔、清秀的面庞，他那柔嫩的皮肤，他那细软的头发，连他那略带大舌头发音却很悦耳的声音。他异常地神经质，异常地爱面子，异常地敏感，而且甚至是喜怒无常的；他自小所处的那种暧昧的境地养成了他的敏感、易怒的脾气；可是他的先天的慷慨大度又使他没有染到猜忌、多疑的习性。涅日丹诺夫的性格中的矛盾也正是从这种暧昧的处境来的。他爱洁成癖，又过分讲究细节，可是他极力使自己的言谈中带有讥讽和粗野的调子；他是个天生的理想主义者，热情而又纯贞，大胆而又胆怯，他把这种胆怯和纯贞当作可耻的毛病，因而感到惭愧，并且以嘲笑理想为自己的职责。他有一颗柔弱的心，不愿意同人们往来；他容易发脾气，却从

不记仇。他恼恨他的父亲要他去“念美学”；他毫不隐瞒地公开谈论政治问题和社会问题，抱着最激烈的见解（这并不是空话）；他又暗暗地欣赏艺术、诗歌和一切美的表现……他自己还写过诗。他小心地藏好那一册写诗的笔记本，彼得堡的朋友中间只有帕克林一个人靠自己特有的那种嗅觉猜到这个笔记本的存在。涅日丹诺夫把写诗当作一个不可宽恕的弱点，只要别人提起一句半句，他就非常不高兴，觉得受了侮辱。靠了他那位瑞士教师，他得到不少的学识，并且不怕劳动；他工作甚至十分热心，不过说实在话，常常是冷一阵、热一阵，并不能持久。他的朋友们都爱他……他们喜欢他天生的正直、他的善良和他的心地纯洁；可是涅日丹诺夫的命星不好；他生活并不容易。他自己深知这个事实，不管朋友们待他多么好，他仍然感到孤寂。

他依旧站在窗前，他想着，愁闷地、痛苦地想着他就要开始的旅行，想着他的命运的这个没有料到的新的转变……他离开彼得堡并无留恋，这儿没有对他特别珍贵的东西；而且他知道他秋天就要回来。可是他仍然有点儿迟疑不决，他不由自主地感到沮丧。

“我是个什么样的教师！”他忽然想道，“一个什么样的教育家？！”他快要责备自己居然答应担任教师的职务了。然而这样的责备是不公平的。涅日丹诺夫有着相当丰富的知识，虽然他喜怒无常，儿童们却高兴同他亲近，他也容易对他们发生感情。涅日丹诺夫突然感到的愁闷正是一般有忧郁病的人，一般喜欢沉思的人在变换居住地方的时候常常感觉到的。至于活泼的、多血质的人，他们就不会有这种感觉：要是他们日常生活的秩序给打乱了，他们所习惯的环境改变了，他们反而会觉得高兴。涅日丹诺夫沉在自己的思索中沉得这么深，他渐渐地、几乎是不自觉地将他的思想用文字表达出来；在他心中发生的感情，已经开始采取韵律的形式了……

“呸，见鬼！”他高声嚷了出来，“我好像又要做诗了！”他全身抖了一下，便离开了窗前；他看见帕克林留下的十卢布的钞票在桌子上，便拿起来塞进口袋里去，一面在屋子里来回地走着。

“我只好预支了，”他反复地想道，“幸亏这位先生提出来。一百卢布……并且我的哥哥们那儿——这几位公爵大人那儿还有一百卢布送

来……五十卢布还债，五十或者七十做旅费……剩下的全给奥斯特罗杜莫夫。帕克林留下的，——也给他……而且还可以在梅尔库洛夫那儿拿到一点儿……”

他这样地在暗中计算的时候，先前的韵律又在他的脑子里动起来了。他站在那儿，沉思着……两眼出神地望着一边，一动也不动……然后他的两只手好像在摸索似地打开了桌子的抽屉，从抽屉的深处拿出一本写得满满的笔记本……

他坐到一把椅子上，眼睛仍然望着别处，拿起一支笔，低声哼着，时时把头发甩到后面，他开始一行一行地写，一会儿勾掉一些字，一会儿又急匆匆地写下去……

通穿堂的门半开了，马舒林娜的脑袋伸了进来。涅日丹诺夫没有注意到她，继续在写自己的诗。马舒林娜出神地望了他好一阵，把脑袋往两边摇了摇，又缩回去了……可是涅日丹诺夫突然挺起腰来，回头一看，着急地说：“啊，是您！”连忙把笔记本扔进抽屉里去。

马舒林娜于是踏着坚定的脚步走进屋子里来。

“奥斯特罗杜莫夫叫我来找您，”她迟疑地说，“看什么时候可以取到钱。——要是您今天拿到钱，我们今天晚上就动身。”

“今天不行，”涅日丹诺夫皱着眉头答道，“明天来吧。”

“几点钟呢？”

“两点钟。”

“很好。”

马舒林娜沉吟了一会儿，忽然伸出手给涅日丹诺夫……

“我似乎打扰了您；请原谅我。而且……我就要走了。谁知道我们还会不会再见？我想跟您告别。”

涅日丹诺夫紧握住她的又冷又红的手指。

“您在我这儿看见那位绅士吗？”他说，“我同他讲定了。我到他那儿去做家庭教师。他的庄园在C省，就在省城附近。”

马舒林娜的脸上现出了愉快的微笑。

“在C省城附近！那么我们说不定还会再见。也许会把我们派到那儿去。”马舒林娜叹了一口气，“啊，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

“什么？”涅日丹诺夫问道。

马舒林娜露出聚精会神的表情。

“没有什么。再见！没有什么。”

她又一次紧紧地握了涅日丹诺夫的手，便走了。

“整个彼得堡没有一个人像这个……古怪女人那样关心我的！”涅日丹诺夫想道。“可是为什么她要来打扰我呢？……不管怎样，结果总是好的。”

第二天早晨涅日丹诺夫到西皮亚金在城里的住宅去，宅子里一间陈设大方而严格、完全跟一位自由主义政治家和英国派绅士的尊严相称的富丽堂皇的书房内，他坐在一张大写字台的前面，写字台上放了些毫无用处的文件，堆得非常整齐，旁边有几把从未使用过的大的象牙裁纸刀，——他在那儿坐了整整一个钟头，听那位具有自由思想的主人滔滔不绝地对他讲许多聪明的、好意的、谦和的话。末了他拿到了一百卢布的预支月薪，十天以后他涅日丹诺夫便同这位聪明的自由主义政治家和英国派绅士并肩靠在头等车包房里面的天鹅绒软席座位上，沿着尼古拉铁路 [28] 的颠簸不平的路轨向莫斯科驶去。

五

一所石头建筑的大公馆，有着圆柱和希腊式的正门，这是西皮亚金的父亲（那个以农学家和“喜欢动手打人”出名的地主）在本世纪二十年代中修建的，在这所公馆的客厅里坐着西皮亚金的妻子，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这个十分美貌的夫人，现在正在这儿等待她的丈夫随时到

来，她已经得到丈夫动身的电报了。根据这间客厅的布置可以看出最新流行的讲究的趣味的影响：所有的陈设都是很好看的而且讨人喜欢的——所有的陈设，从令人悦目的花花绿绿的印花棉布窗帘、桌布、帷幔，一直到散放在桌上和架子上的形式各种各样的细瓷的、青铜的、水晶玻璃的小摆设——它们在一起显得很柔和、很和谐，而且映着从大开的高窗外面自由流进来的五月的阳光，更显得融合了。客厅的空气里充满铃兰的香味（这种非常美丽的春花一大束、一大束地在这间屋子里到处现出悦目的白色），时时有一股轻轻掠过园中茂盛的树木吹进来的微风拂动了它。

这是一幅多美的画面！这一家的女主人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西皮亚金娜本人就把这幅画完成了——她给它添上了意义和生命。她是一个三十岁光景的高身材的女人，有着深褐色的头发，脸色浅黑、光洁而鲜艳（它使人想起了《西施庭的圣母》[29]），她还有一对非常深而又像天鹅绒的、美妙的眼睛。她的嘴唇稍微厚一些，有些苍白，她的肩头高了一些，她的手也略嫌大一些……可是不管这一切，无论谁看见她优雅地信步在客厅里走来走去，时而弯下她那苗条的、但是腰束得稍微紧一些的身子去看花，带着微笑去闻花香；时而重新安放一只中国花瓶；时而急急到镜子前面去整理她的光泽的头发，微微眯起她那对长得很好看的眼睛——我们可以这样说，谁都会小声甚至大声称赞道，他从未见过这么迷人的女人！

一个长得好看的鬈头发的九岁男孩，穿着苏格兰式的服装，光着两只大腿，鬈曲的头发上擦了不少发油，正急急忙忙地跑进客厅来，看见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便突然站住了。

“科利亚[30]，你要什么？”她问道。她的声音同她的眼睛一样，是柔和的，像天鹅绒一样的。

“妈妈，是这样，”孩子慌张地说，“太姑姑[31]叫我到这儿来的……她要我拿点儿铃兰……到她的屋子里去……她一点儿也没有……”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捏着她的小儿子的下巴，把他那个擦了不少发油的脑袋抬起来。

“你去对太姑姑说，她向园丁要铃兰去；这些花是我的……我不愿意别人动它们。去对她说，我布置好的东西，不喜欢别人弄乱它们。我这几句话你能够照样对她讲吗？”

“我能够……”孩子小声说。

“好吧，那么，……你讲一遍。”

“我会说……我会说……你不愿意。”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笑了起来。她的笑声也是很温柔的。

“我知道叫你传话是不中用的。好吧，这也不要紧，随你怎样讲好了。”

孩子匆匆地亲了一下母亲的戴满戒指的手，又急急忙忙地跑开了。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用眼光送他出了客厅，叹了一口气，信步走到包金的鸟笼跟前，笼里一只绿鹦鹉正爬在柱上，小心地用它的嘴和爪钩住笼柱，她用指尖把鹦鹉逗弄了一会儿；然后坐到一张矮小的长沙发上，从一张雕花的圆桌上拿起最近一期的《两世界评论》[32]，随手翻看起来。

一声很恭敬的咳嗽使她抬起头往后看。门口站着一个穿号衣、打白领结的、相貌端正的听差。

“你有什么事，阿加丰？”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仍然用她那温柔的声音问道。

“太太，谢苗·彼得罗维奇·卡洛梅伊采夫来了。要请他进来吗？”

“请他进来；当然请他进来。叫人去告诉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要她到客厅里来。”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把《两世界评论》扔到小桌上，她靠在长沙发靠背上，抬起眼睛，做出沉思的样子——这个姿势对她非常适合。

谢苗·彼得罗维奇·卡洛梅伊采夫，一个三十二岁的年轻人进来了，从

他从从容容、随随便便、懒洋洋地走路的神气，从他脸上突然现出喜色，微微侧身鞠躬，然后好像有弹性似地挺起腰来的姿态，从他像是带鼻音又像是献殷勤的讲话的调子，从他很有礼貌地拿起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手很大方地吻一下的态度——从这一切便可以猜想到这位新来的客人并不是外省的居民，也不是偶然来拜访的乡下的有钱的邻居，却是一个真正的彼得堡上流社会的显贵。他穿了一身最漂亮的英国式服装：花呢上衣的平平的边袋里露出彩色绣边的白麻纱手绢儿的一个角儿，是折成小小的三角形的；单眼镜吊在一根稍微宽一些的黑丝带上面；没有光泽的白色瑞典手套，跟他那条银灰色方格子的裤子恰好相配。卡洛梅伊采夫先生的头发是剪得短短的，胡须是剃得光光的；他的面貌略带几分女性，一对小眼睛靠得很近，鼻子瘦小扁平，嘴唇又厚又红，这一切表示出一个有教养的贵族的闲适放纵的生活。他的相貌温和可亲……却也很容易现出不高兴的、甚至粗暴的表情：要是有什么人或者什么事情冒犯了他谢苗·彼得罗维奇，或者触犯了他那保守的、爱国的、宗教的原则——啊！那么他便是残酷无情的了！他的全部优雅立刻化为乌有了；他那柔和的眼睛里露出一种不怀好意的眼色；他的漂亮的嘴里吐出难听的话来——并且呼吁——尖声呼吁长官给他帮忙！

谢苗·彼得罗维奇的祖先原是普通的菜园主。他的曾祖拿自己出生的地名[33]做本人的姓，叫做科洛缅佐夫；他的祖父却改作科洛梅伊采夫；他的父亲又改了一个字，写作卡尔洛梅伊采夫，最后谢苗·彼得罗维奇再改为卡洛梅伊采夫，他认真地把自己当作纯粹的贵族了；他甚至暗示说他们一家是三十年战争[34]中奥地利元帅冯·加伦美依尔男爵家族的子孙。谢苗·彼得罗维奇在宫廷部任职，官衔是低级宫中侍从。经常有人要他进外交界服务，而且他所受的教育、他对社交的擅长、还有他容易博得妇女欢心的事实，以及他本人的相貌都使他适宜做外交官，可是他的爱国心阻止他进外交界……“mais quitter la Russie？——jamais！[35]”卡洛梅伊采夫有一份不小的财产，还有许多有势力的朋友。有人说他是一个忠实可靠的人——“un peu trop…féodal dans ses opinions[36]”，这是彼得堡官场中一位重要人物，著名的Б公爵对他的评语。卡洛梅伊采夫请了两个月的假回到C省来料理他的产业，这就是说，来“吓唬一些人，压榨一些人”。因为不这样做是不成的！

“我以为鲍里斯·安德列伊奇已经到了。”他说，客气地微微摇晃身子，两只脚先后动了两下，忽然向旁边看了一眼，他这是在摹仿某一位非常重要人物的姿态。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微微眯缝起眼睛。

“不然您就不会来吗？”

卡洛梅伊采夫甚至把脑袋朝后一仰，他觉得西皮亚金夫人的问话太不公平，而且太不合理了。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他嚷起来，“天啊！您怎么会以为……”

“得啦，好，好，坐下吧。鲍里斯马上就要到了。我已经派了马车到车站接他去了。稍微等一会儿吧……您就会看见他的。现在几点钟了？”

“两点半，”卡洛梅伊采夫答道，他从背心的袋里掏出一只镶珐瑯的金表，拿给西皮亚金娜看了看，“您见过我的表吗？这是米哈伊尔，您知道吗……就是塞尔维亚的公爵……奥布列诺维奇[37]，他送给我的。请看，这儿有他的名字缩写的花字。我们是很好的朋友。我们一块儿出去打猎。真是一位了不起的人物！他具有统治者所少不了的铁腕。啊，他不肯让人捉弄他！不……绝……绝不！”

卡洛梅伊采夫坐到一把扶手椅上，交叉着两只腿，安闲地取下他左手的手套。

“要是我们这儿，我们省里有一个像米哈伊尔那样的人，多么好！”他说。

“为什么？有什么事情叫您不满意吗？”

卡洛梅伊采夫皱了一下鼻子。

“还不是那个地方自治会！那个地方自治会！到底有什么好处！它不过是削弱行政当局的权力，而且引起……一些无用的思想（卡洛梅伊采夫挥动他那只摆脱了手套压迫的左手）……和一些无法实现的希望。（卡洛梅伊采夫在他的手上吹了吹。）我在彼得堡就讲过这番话了……

mais，bah！[38] 风总是不朝这个方向吹。连您的丈夫……您想一想！不过他是一位著名的自由主义者！”

西皮亚金娜在小的长沙发上挺起腰来。

“怎么，您，麦歇[39] 卡洛梅伊采夫，您反对政府吗？”

“我？反对？绝不！完全不会！Mais j'ai mon franc parler.[40] 我有时候也下一点儿批评，不过我总是服从的！”

“我跟您恰恰相反，我不下批评，我也不服从。”

“Ah！mais c'est un mot！[41] 请您允许我把您这句话转告我的朋友——Ladislas，vous savez，[42] 他正在写一部关于上流社会的小说，[43] 已经读了几章给我听了。真出色！Nous aurons enfin le grand monde russe peint par lui-même.[44] ”

“那部小说要在什么地方发表呢？”

“不用说，在《俄国导报》[45] 上面。那是我们自己的《Revue des Deux Mondes》。我看见您在看它。”

“是的，可是您知道它越来越没有意思了。”

“可能是这样……可能是这样……就是《俄国导报》，最近一些时候，——用一句流行的话来说——好像也有点儿不行了。”

卡洛梅伊采夫哈哈大笑起来；他觉得说了“不行”，甚至说了“有点儿”，都是怪有趣的。

“Mais c'est un journal，qui se respecte，[46] ”他继续说，“那是主要的事情。告诉您说，我……我对俄国文学没有什么兴趣；如今在俄国文学里出现的人物老是一些平民知识分子。一个女厨子居然做了小说的女主人公，一个普通的女厨子，parole，d'honneur！[47] 可是拉狄斯拉斯的小说我一定会读到的。Il y aura lē petit mot pour rire……[48] 还有主张！主张！虚无主义者要出丑了。拉狄斯拉斯在这方面的思想我可以保证，qui est très correct.[49] ”

“可是他的过去并不是这样，”西皮亚金娜说。

“Ah！jetons un voile sur les erreurs de sa jeunesse！[50]”卡洛梅伊采夫大声说，他把右手的手套也脱下来了。

西皮亚金娜又微微眯起了眼睛。她有些在卖弄她这双神妙的美目。

“谢苗·彼得罗维奇，”她说，“我可以问您一句，为什么您讲俄国话要用那么多的法语呢？我觉得……您不要见怪啊……这已经过时了。”

“为什么？为什么？举个例说，并不是每个人都像您这样精通我们国语的。就拿我来说吧，我以为俄国话是诏书和政府命令的语言；我重视它的纯粹性。我实在佩服卡拉姆辛[51]！……可是俄国话就这样说吧，作为日常用语……果然有这样的东西吗？那么譬如我de tout □ l'heure[52]说的那句：‘C'est un mot？！[53]’您怎样用俄国话讲出来呢？您能照字面直译成‘这是一句话’吗？！得啦吧！”

“我可以说：‘这是一句恰当的话。’”

卡洛梅伊采夫笑了。

“‘一句恰当的话！’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可是您不觉得那……带了一点儿学究气吗？……一点儿趣味也没有了……”

“得啦，您不会说服我的。可是玛丽安娜在做什么呢？”她按了按铃；一个仆人进来了。

“我叫人去请过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到客厅里来。是不是没有通知她？”

仆人还来不及回答，一个年轻姑娘就在他背后门口出现了。她穿了一件宽大的深色短衫，头发是剪短了的。这是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西涅茨卡娅，西皮亚金的外甥女。

六

“请您原谅我，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她一边说，一边向着西皮

亚金娜走去，“我正忙着走不开，耽搁了一会。”

她向卡洛梅伊采夫鞠了一个躬，便退到一边，在鹦鹉笼旁一个小软凳上坐下，鹦鹉看见她，马上扑起翅膀，并且向她伸过头来。

“玛丽安娜，你为什么坐得这么远呢？”西皮亚金娜说，她的眼光把玛丽安娜一直送到小软凳上，“你要跟你那个小朋友亲近吗？”她又掉转头向着卡洛梅伊采夫说，“谢苗·彼得罗维奇，您瞧，这只鹦鹉爱上了我们的玛丽安娜呢……”

“我并不觉得奇怪！”

“可是它不喜欢我。”

“这就奇怪了！也许是您惹恼了它吧？”

“从来没有的事；恰恰相反。我给它糖吃。可是它不肯吃我拿给它的东西。不，……这也是喜爱……和讨厌的问题呢……”

玛丽安娜板起脸看了看西皮亚金娜……西皮亚金娜也在看她。

这两个女人是彼此合不来的。

玛丽安娜跟她的舅母相比，几乎可以说是一个“不好看的姑娘”。她有一张圆圆的脸，一个大的鹰钩鼻，一双灰色的非常明亮的大眼睛，一对细眉和两片薄薄的嘴唇。她把一头淡褐色的浓发剪得短短的，而且她看来还是一个落落寡合的人。可是她全身散发出一种壮盛、勇敢、活跃、热情的气息。她的手足都很小；她那健康、柔软的小小身体使人联想到十六世纪佛罗伦萨[54]的雕像；她走起路来既轻快又优雅。

西涅茨卡娅在西皮亚金夫妇家里所处的地位是相当困难的。她的父亲是一个很聪明、很爱活动的人，他有一半波兰人的血统，他已升到将军了，突然因为盗用巨额公款被人告发垮了下来，革去了军衔和贵族爵位，给流放到西伯利亚去。后来他遇到恩赦……又回到俄国本土；可是他没有能够再爬起来，便死在极端的贫穷里。他的妻子是西皮亚金的亲姐姐，玛丽安娜的母亲（她就只有这一个女儿），她受不了这样一个把

她的幸福完全毁灭了的打击，在丈夫死后不久便死去了。西皮亚金舅舅把外甥女接到他的家里来；可是玛丽安娜过不惯寄人篱下的生活；她凭着她那刚强的个性全力追求自由——她跟她的舅母一直进行着虽然并不明显却从来没有间断的斗争。西皮亚金娜把她看作虚无主义者和无神论者；而玛丽安娜却憎恨她这位舅母，把舅母当做她的不自觉的压迫者。她躲避她的舅父，和她躲避所有别的人一样。她只是躲避他们，她并不害怕他们：她的生性并不是胆怯的。

“讨厌，”卡洛梅伊采夫跟着她说，“不错，这是很奇怪的事。举个例来说，谁都知道我是一个虔诚地信仰宗教的人，一个名副其实的东正教派[55]；可是我却看不惯教士的辫子、长头发：我看见了就要作呕，就要作呕！”

卡洛梅伊采夫捏紧拳头接连举了两次，想表示他心里作呕。

“我看就是一般的头发也会使您厌烦的，谢苗·彼得罗维奇，”玛丽安娜说，“我相信您也看不惯像我这样把头发剪短了的人吧。”

西皮亚金娜慢慢地扬起眉毛，埋下头去，好像她很惊讶现在的年轻姑娘们跟人谈话时候那种自由随便的态度似的；可是卡洛梅伊采夫却体谅地微笑了。

“不用说啦，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他说，“像您这样漂亮的鬈发在无情的剪刀下剪掉了，我不能不觉得可惜；可是我并不讨厌；而且不管怎样……您这个例子会使我……我……改变看法的。”

卡洛梅伊采夫找不出一个适当的俄国词儿来[56]，可是因为女主人刚才说了那一番话，他也不想讲法国话了。

“幸好我的玛丽安娜还不戴眼镜，”西皮亚金娜插嘴说，“而且一直到现在她还没有扔掉领子和袖口；然而我真可惜，她研究自然科学，对妇女问题也感到兴趣……可不是吗，玛丽安娜？”

这些话是故意说来窘玛丽安娜的；可是她并不介意。

“是的，舅母，”她答道，“凡是关于这方面的著作，我都找来读过

了；我想知道妇女问题的要点在什么地方。”

“年轻人就是这样！”西皮亚金娜掉头对卡洛梅伊采夫说，“您和我现在都不过问这些事情了，是吗？”

卡洛梅伊采夫表示赞同地微微一笑：他听见这位可爱的贵妇人讲愉快的玩笑话，觉得自己应当附和一下。

“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仍然充满了理想主义……”他说，“充满了年轻人的浪漫主义……这个倒合乎时代……”

“其实，我把我自己也骂到了，”西皮亚金娜打岔说，“我对这些问题也是感到兴趣的。您知道，我还不算太老。”

“我对这一切也感到兴趣，”卡洛梅伊采夫连忙大声说，“只是我禁止别人谈论这个！”

“您禁止别人谈论这个吗？”玛丽安娜反问道。

“对啦！我要向公众说：你们发生兴趣，我并不妨碍你们……可是要谈论……嘘！”他把手指放到嘴唇上，“无论如何，在书刊上 谈论——那是要禁止的！无条件禁止的！”

西皮亚金娜笑了起来。

“什么？您主张由部里成立一个委员会来解决这些问题吗？”

“成立一个委员会倒很好。您以为我们解决这个问题就不如那班饿肚皮的下等文人吗？那班人除了自己鼻子底下的东西以外什么都看不见，却认为自己是……第一流的天才。我们要派鲍里斯·安德列耶维奇做主任委员呢。”

西皮亚金娜笑得更厉害了。

“您瞧，您倒要小心；鲍里斯·安德列耶维奇有时候还是这样一个雅各宾派[57]……”

“沙各，沙各，沙各。”鹦鹉唧唧呱呱地叫着。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对它摇着手绢儿。

“不要打扰聪明的人讲话！……玛丽安娜，管管它吧。”

玛丽安娜转身向着鸟笼，用手指甲搔鹦鹉的脖子，鹦鹉马上服服帖帖把头伸给她。

“对啦，”西皮亚金娜接着说，“鲍里斯·安德列伊奇有时候也叫我吃惊的。他倒有点儿……有点儿……像保民官[58]。”

“C'est parce qu'il est orateur！[59]”卡洛梅伊采夫热烈地说，他又讲起法语了。“您的丈夫很有口才，谁也赶不上他；而且他又是出惯了风头的；……ses propres paroles le grisent.[60]……并且他又好名……可是近来他有点儿不痛快，可不是吗？Il boude？Eh？[61]”

西皮亚金娜看了玛丽安娜一眼。

“我一点儿也没有注意到。”她停了一下回答道。

“是的，”卡洛梅伊采夫带着沉思的调子说，“复活节没有给他晋级。”

西皮亚金娜又用她的眼光向他指着玛丽安娜。

卡洛梅伊采夫微微一笑，略略眯缝起眼睛，好像在说：“我懂了。”

“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他突然用不必要的高声叫起来，“您今年还打算再到学校里教课吗？”

玛丽安娜离开鸟笼掉转身来。

“您对这个 也感到兴趣吗，谢苗·彼得罗维奇？”

“当然啦；我的确很感兴趣。”

“您不会禁止这个 吗？”

“那班虚无主义者，就是单单想学校的事，我也要禁止；可是在宗教

界的指导——和监督下面，连我自己也要办学校呢！”

“真的！可是我不知道今年应该怎么办才好。去年一切都很糟。而且夏天办什么学校呢？”

玛丽安娜讲话的时候脸渐渐涨得通红，好像她讲这些话很费力，好像她是勉强说下去似的。她还有很强的自尊心。

“你还没有充分准备好吗？”西皮亚金娜带了一点儿讥讽的调子说。

“也许没有。”

“怎么？”卡洛梅伊采夫又嚷起来，“你们怎么说？天啊！教乡下丫头念字母——还用得着准备吗？”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科利亚跑进了客厅，口里嚷着：“妈妈，妈妈！爸爸来了！”在他的后面一位头发灰白的老太太颤巍巍地移动两只短小的胖腿走了进来。她头戴一顶包发帽，披着一条黄色披肩，她也来通知大家，鲍连卡[62]马上就要到了。

这位太太是西皮亚金的姑姑，名叫安娜·扎哈罗夫娜。客厅里的人马上全站起来，跑进穿堂，再从那儿走下台阶，到了大门口。一条修剪过的枞树林阴道从大路一直通到门前；一辆四匹马拉的四轮马车正沿着这条林阴道滚滚地跑过来。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站在最前头，摇着她的手绢儿，科利亚用刺耳的尖声叫起来；马车夫敏捷地勒住出汗的马，听差慌慌张张地从驾车的座位上跳下来，匆匆打开了门，他差一点儿把铰链和门扣都拉脱了——于是，鲍里斯·安德列耶维奇，他的嘴唇上、眼睛里以及整个脸上都露出谦和的微笑，他的肩头灵活地动了一下，脱掉了大衣，他从车上走了下来。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又敏捷又漂亮地把两只胳膊绕住他的脖子，同他接连地亲了三下。科利亚跺着一双小脚，在后面拉父亲的常礼服的下摆……可是西皮亚金连忙摘下脑袋上那一顶既不舒适又不好看的苏格兰旅行帽，先跟安娜·扎哈罗夫娜接了吻，随后又同玛丽安娜和卡洛梅伊采夫（他们也出来站在门前了）两个打了招呼（他同卡洛梅伊采夫来了一次热烈的英国式的shakehands[63]，“摇摇晃晃”就像在拉绳打钟一样）——到这个时候他才转过身看他的儿子；他

的两只手插到儿子的胳肢窝下面，把儿子举了起来，让儿子靠近他的脸。

在他们做这些动作的时候，涅日丹诺夫像一个罪人似地悄悄从马车里爬出来，站在前面车轮的旁边，他不摘下帽子，只是皱着眉头看看他的四周……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跟丈夫拥抱的时候，她的锐利的眼光就从他的肩头射到这个新人的身上了；西皮亚金早先告诉过她要带一个家庭教师回来。

所有出来迎接的人仍然在同这位刚到的主人寒暄、握手，一面动身走上台阶去，主要的男女仆人排成队站在台阶的两旁。他们并不走上前去吻主人的手（这种“亚洲礼节”早已废止了），只是恭敬地弯下身子鞠躬；西皮亚金给他们还礼的时候，与其说是点头，还不如说是略略动了一下鼻子和眉毛。

涅日丹诺夫也慢慢地走上了宽阔的台阶。他刚走进穿堂，西皮亚金已经在用眼光寻找他了，他把他介绍给他的妻子，给安娜·扎哈罗夫娜和玛丽安娜；然后他又对科利亚说：“这是你的老师，你要听他的话！快跟他握手！”科利亚胆小地把手伸给涅日丹诺夫，牢牢地望着他；可是他显然觉得这位教师没有什么特别有趣或者引人注目的地方，便又转身缠他的“爸爸”去了。涅日丹诺夫觉得很尴尬，就跟那回在戏园子里一样。他穿了一件旧的、相当难看的大衣；他的脸上和手上都盖满了路上的尘土。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对他说了几句亲切的话，可是他没有完全听懂它们，也不曾回答她。他只注意到她的一双眼睛特别明亮地、特别温柔地望着她的丈夫，而且紧紧偎在丈夫的身边。他不喜欢科利亚的鬈曲的、擦了油的头发；他看见卡洛梅伊采夫，便想道：“好一个会奉承的家伙！”对其余的人他一点儿也不注意。西皮亚金威严地把头掉转了两次，好像在打量他的家宅似的，他这种动作使他那长而下垂的连鬓胡子和小而略圆的后脑勺十分显著。接着他便用他那有力的、好听的声音（这声音显不出一点儿旅行的疲乏）唤他的听差道：“伊万！把教师先生引到绿屋子去，把他的行李也拿去。”他又对涅日丹诺夫说，他现在可以休息，打开行李取东西，盥洗一下——午饭时间在这儿是五点整。涅日丹诺夫鞠了一个躬，便跟着伊万走到二楼上那间“绿”屋子去了。

所有的人都到客厅里去。在那儿又是一番问候。一个半盲的老奶妈进来给主人行礼。西皮亚金尊敬她上了年纪，让她吻了一下他的手，随后他向卡洛梅伊采夫告个罪，便由他的妻子陪着，回到他的寝室去了。

七

仆人把涅日丹诺夫引进一间很清洁又很宽敞的屋子，它的窗户是朝着花园开的。这个时候窗户大开，一阵微风轻轻地吹起白色的窗帷，它们胀得像帆一样，微微向上升起，接着又落了下去。金色的反光缓缓地在天花板上滑动；整个屋子里充满了春天的新鲜而微带湿意的香气。涅日丹诺夫遣开了仆人，取出箱子里的东西，洗了脸，换好了衣服。这次旅行使他倦得要命；整整两天的功夫他始终同一个陌生人坐在一块儿，就跟这个人谈了许多各种各样的、毫无用处的话，他的神经受到了刺激；一种痛苦（这并不全是烦闷，也不全是怨恨）偷偷地钻进了他的灵魂的深处；他恼恨自己没有勇气，可是心里还是不舒服。

他走到窗前去看下面的花园。这是一所很古老的园子，土壤是富饶的黑土，像这样的园子在莫斯科附近是很难见到的。花园筑在一座微斜的小山的长长斜坡上，园内分成四个明显的部分。在宅子前面两百步的光景，有一个花圃，还有几条笔直的沙土的小径，有大丛的洋槐和丁香，又有几个圆形的花坛；左面，穿过马房的院子一直到打谷场的是果树园，密密地种着苹果树、梨树、李树、红醋栗树和覆盆子；正对着宅子高高地耸起一条菩提树林阴路，两边枝杈相交，成了一个大的正方形。右面的视线让种着两排银色白杨的大路挡住了；在一丛垂桦的后面现出来一座温室的斜顶。整个园子披上了一层初春的嫩绿；夏天有的昆虫的喧嚣在这个时候还听不见；嫩叶轻轻地发响，燕雀在什么地方歌唱，两只斑鸠在同一棵树上咕咕地叫起来，一只孤单的布谷鸟每叫一声便要换一个地方；从水车贮水池的那一面远远地传来一阵白嘴鸦的噪声，好像许多大车车轮在一块儿轧轧地滚动，在这一切新鲜、幽静、和平的生活上面，明亮的白云缓缓地飘浮着，露出它们丰满的胸脯，很像一些懒惰的大鸟。涅日丹诺夫凝视着，倾听着，张开他的凉凉的嘴唇吸着新鲜的空气……

他的心轻松多了；他感到了宁静。

这个时候在楼下的寝室里别人正在谈论他。西皮亚金告诉他的妻子他怎样认识涅日丹诺夫，Г公爵对他讲了一些什么，还有他同涅日丹诺夫在路上谈了些什么话。

“是个聪明的家伙呢！”他反复地说，“学问倒不错；固然他是个赤色分子，可是你知道，我是不在乎的；至少这种人是有抱负的。而且科利亚又太小，还不会学到他那些胡话。”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带着温柔的、同时又有一点儿嘲笑味道的微笑，听她的丈夫讲话，好像他在向她承认自己做了什么古怪而有趣的恶作剧似的；她想她的“seigneur et ma□tre [64] ”，这样一位堂堂的绅士和大官，居然能够像二十岁的年轻人那样突然想起做一件调皮的事，她甚至感到满意。西皮亚金站在镜子前面，他穿着一件雪白的衬衫，挂着一副浅蓝色丝吊带，正照着英国人的习惯用两把刷子分刷他的头发；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却缩起她那双穿皮鞋的脚坐到一张矮矮的土耳其式横榻上，告诉他家里的各种消息。她讲到纸厂的事，说纸厂——真不幸！——并不像所期望的那样办得好；她又讲到厨子，说他们早就该换厨子了；她讲到教堂墙壁上的灰泥脱落了；她还讲到玛丽安娜，也讲到卡洛梅伊采夫……

在这对夫妇之间有一种真正的和睦与信任；他们确实过着古时候人所说的“爱与和睦”的生活；西皮亚金梳好头发，便学着古骑士的样子要求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把她的“小手”伸给他，她把两只手都伸给他了，一面带着柔媚的得意看他依次地吻了她的双手，——这个时候两人脸上表露的感情都是善良的、正直的，不过在她一方面这种感情反映在那双值得拉斐尔的画笔的美目里，而在他一方面却是从一对普通将军的“眼睛”里映出来的了。

涅日丹诺夫五点钟准时下楼吃午饭，通知开饭的信号不是摇铃，却是敲中国的“铜锣”。全家的人已经在饭厅里面了。西皮亚金的脑袋在高领结上面摇动，又一次对涅日丹诺夫表示欢迎，请他在安娜·扎哈罗夫娜同科利亚中间的坐位上坐下。安娜·扎哈罗夫娜是一个老处女，她是西皮亚金亡父的妹妹；她的身上有一股樟脑的气味，就像在箱子里放了很久的旧衣服的气味一样，而且她老是带着焦躁、忧愁的样子。她在这个家

里担任科利亚的保姆或者家庭教师一类的职务；因此涅日丹诺夫给指定在她同她照管的孩子中间坐下的时候，她那张起皱纹的脸上露出了不高兴的表情。科利亚斜起眼睛偷看他的新邻人；这个聪明的孩子很快地就看出来教师有点儿不好意思，局促不安；他不抬起眼睛，也不大吃东西。这使得科利亚很高兴；在这以前他一直担心他的教师是一个脾气暴躁而且很严厉的人。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也在看涅日丹诺夫。

“他看来像个大学生，”她想道，“他还没有进过交际场呢，可是他一张脸倒生得漂亮，他头发的颜色也特别，跟一个使徒的头发一样，古代意大利的画家总是把那个使徒画成红头发的；他的手也很干净。”的确在座的每个人都在看涅日丹诺夫，而且他们好像怜悯他，起初一个时候不去打扰他；他自己也感觉到这个，心里暗暗地高兴，可是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他同时又有点儿生气。桌上卡洛梅伊采夫同西皮亚金两个在谈话。他们谈到地方自治会，谈到省长，谈到修筑道路的劳役，谈到赎回土地的契约，他们又谈到他们在彼得堡同莫斯科两个地方的共同的朋友，谈到刚刚得势的卡特科夫先生的学校[65]，谈到招募工人的困难，谈到罚款和牲畜对田地的损害，他们还谈到俾斯麦[66]，谈到六六年的战争[67]，谈到拿破仑三世[68]，卡洛梅伊采夫恭维拿破仑三世是一个非常的人物。这个年轻的“侍从”居然随意发挥他的最反动的见解；他甚至于提议为他认识的一位绅士的榜样（显然他是在开玩笑）干杯，据说这位激昂的地主在某一家命名日的宴会上大声嚷着：“我只为我所承认的惟一的原则干杯，为笞刑干杯，为罗德列尔[69]干杯！”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皱了皱眉头，她说他引用的这几句话——de très mauvais go□t[70]。然而西皮亚金却发表了极端自由主义的见解，他客气地反驳了卡洛梅伊采夫，他讲话没有顾忌；甚至稍微挖苦了他几句。

“您对于农奴解放的恐惧，亲爱的谢苗·彼得罗维奇，”西皮亚金谈了一些别的事，又对卡洛梅伊采夫说，“叫我想起了我们那位可尊敬的、最善良的朋友阿列克谢·伊万内奇·特韦里季诺夫在一八六〇年写的请愿书。他拿着它，在彼得堡漂亮的客厅里不断地朗诵。里面有一句挺妙的话讲到解放后的农奴一定要拿着火把走遍全国。可惜您没有看见我们那位亲爱的好阿列克谢·伊万内奇鼓起两腮，眼睛睁得圆圆的，张开孩子似的小

嘴说：‘火—火把！火—火把！拿着火—火把到处走！’现在解放[71]已经成了事实……拿着火把的农民又在哪儿呢？”

“特韦里季诺夫只讲错了一点儿，”卡洛梅伊采夫带了忧郁的调子说，“拿着火把到处走的并不是农民，却是另外一种人。”

在这以前涅日丹诺夫简直没有注意到那位坐在斜对面的玛丽安娜，现在听了这句话，他突然把眼光射到她的脸上，她也正把眼光射了过来，他们对看了一眼，他立刻觉得这个愁眉苦脸的姑娘和他是有同样的信仰、同样的主张的。西皮亚金把她介绍给他的时候，她没有给他留下一点儿印象；那么为什么他单单要同她交换这一瞥眼光呢？他暗暗地这样问他自己：坐在这儿静静地听这种意见，也不出声反驳，他的沉默可能让人误会他自己赞成它们，这是不是卑鄙可耻的事呢？涅日丹诺夫又看了玛丽安娜一眼，他觉得在她的眼里看到了对他的疑问的一个答复，她的眼睛仿佛在说：“等一等吧；现在还不是时候……不值得这样……以后吧；总来得及的……”

他想到她了解他，觉得高兴。他又去听他们谈话。现在是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接替她的丈夫讲话了，她讲得比她的丈夫更自由，更进步。她不明白，“简直不明白，”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年纪又轻，怎么会拥护这种陈腐的观念！

“不过我相信，”她接着又说，“您只是拿它当俏皮话说的！至于您，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她掉过脸对着涅日丹诺夫殷勤地笑了笑（他暗暗地奇怪她怎么知道他的教名同父名），“我知道您不会有谢苗·彼得罗维奇的那种担心，鲍里斯已经对我讲过您跟他在路上谈了些什么话。”

涅日丹诺夫红了脸，低头望着他面前的盘子，低声含糊地说了几句听不清楚的话；他这样做并不是由于害怕，倒是因为他还没有习惯同这种上流社会的太太交谈。西皮亚金娜仍然对他微笑，她的丈夫带着保护人的神气表示赞成她的意思……卡洛梅伊采夫不慌不忙地把他那单眼镜嵌在他的眉毛和鼻子的中间，不转睛地望着这个敢于不同意他的“担心”的大学生。可是用这种办法　很难窘住涅日丹诺夫；刚刚相反，他马上挺起腰来，也照样盯着这个上流社会的官僚：就像先前突然感觉到玛丽安娜是他的同志那样，现在他突然觉得卡洛梅伊采夫是一个敌人了！

卡洛梅伊采夫也有这样一种感觉；他让他的单眼镜落了下来，把脑袋掉向一边，他想勉强笑一笑……可是他笑不出来；只有那个一向暗中崇拜他的安娜·扎哈罗夫娜在心里拥护他，她因此更加憎恨这个把她跟科利亚隔开了的讨厌的邻人了。

午饭不久便吃完了。大家都到阳台上去喝咖啡；西皮亚金同卡洛梅伊采夫点燃了雪茄烟。西皮亚金敬了涅日丹诺夫一支真正的古巴出产的上等雪茄烟，可是他推辞了。

“啊！不错！”西皮亚金大声说，“我忘了：您只抽您自己的纸烟。”

“古怪的嗜好。”卡洛梅伊采夫哼出了这句话。

涅日丹诺夫差一点儿要发作了。他几乎要说出这样的话来：“我很清楚上等雪茄和纸烟的两种不同的味道，不过我不想领旁人的情罢了。”……可是他极力忍住了，不过他马上把这第二次的侮辱记在他的仇人的账上。

“玛丽安娜！”西皮亚金娜突然大声说道，“你用不着在这位生客面前客气……你尽管抽你的纸烟吧。并且，我听说，”她掉过头对涅日丹诺夫说，“您的朋友里面年轻小姐都抽烟吗？”

“太太，的确是这样。”涅日丹诺夫淡淡地答道。这是他对西皮亚金娜说的第一句话。

“我却不抽，”她接着说，温柔地微微眯缝起她那双天鹅绒般的眼睛，“我落伍了。”

玛丽安娜好像故意要气气她的舅母似的，慢慢地、小心地取出了一支纸烟同一小盒火柴，开始抽起烟来。涅日丹诺夫也拿了一支烟，向玛丽安娜借了火来点燃了。

这是一个非常美丽的傍晚。科利亚同安娜·扎哈罗夫娜到花园里去了；其余的人还在阳台上坐了一小时的光景，领略清新的空气。谈话相当活跃……卡洛梅伊采夫攻击文学；西皮亚金在这方面也表现出自己是一个自由主义者，他维护文学的独立性，并且证明文学的效用，他还讲

到夏多布里昂[72]，讲到亚历山大·巴甫洛维奇皇帝[73]赐给他（夏多布里昂）圣安德列勋章[74]的事！涅日丹诺夫没有参加辩论；西皮亚金娜在旁边望着他，她的神情仿佛表示她一方面赞许他这种谦虚的克制，可是另一方面她又觉得有点儿出乎意外。

后来大家到客厅里去喝茶。

“我们有个很不好的习惯，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西皮亚金对涅日丹诺夫说，“我们每晚都打纸牌，而且——您瞧……还是一种犯禁的打法！我不邀您参加……不过玛丽安娜也许高兴给我们弹钢琴。您喜欢音乐吧，我这样希望，不是吗？”西皮亚金没有等着回答，就拿出一副纸牌来。玛丽安娜坐到钢琴前面去，她不好不坏地弹了几首门德尔松的《无词歌》[75]。“Charmant！Charmant！quel touché！[76]”卡洛梅伊采夫离得远远地叫起来，好像他给烫伤了似的；不过这种叫喊倒还是为了礼貌的缘故。至于涅日丹诺夫，虽然西皮亚金说过希望的话，可是他对音乐并没有一点儿爱好。

这时西皮亚金和他的妻子、卡洛梅伊采夫同安娜·扎哈罗夫娜已经坐下来打纸牌了……科利亚来道了晚安，他受了父母的祝福，并且拿一大杯牛奶代替茶喝了以后，便去睡了；他的父亲还在后面大声吩咐，说明天他要开始跟着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上课。过了一会儿，西皮亚金看见涅日丹诺夫无所事事地待在屋子的当中，带着紧张的表情在翻一本照片簿，便对涅日丹诺夫说，他不用客气，他可以到自己的屋子去休息，因为他路上一定很疲倦了；西皮亚金又告诉涅日丹诺夫，他家里的第一个原则便是：自由。

涅日丹诺夫得到这个许可，便跟每个人道了晚安，走出去了；他走到门口，正碰上玛丽安娜，他又看了看她的眼睛，虽然她没有对他微笑，反而皱起了眉毛，他还是相信她会是他的同志。

他回到自己的屋子里，满屋都是带香味的清新空气；窗户开了一整天了。花园里，正对着他的窗口，一只夜莺一声一声响亮地歌唱；在菩提树圆圆的树梢上，夜晚的天空里有一片温暖而朦胧的红光；月亮要升上来了。涅日丹诺夫点燃一支蜡烛；夜间的灰色飞蛾纷纷从黑暗的园子里飞进来就火光，绕着烛光飞舞挤在一起，可是一股一股的微风又把它

们吹散，还吹得青黄色的烛光闪烁不停。

“多古怪！”涅日丹诺夫在床上躺下以后，这样想道……“主人夫妇看来都是善良、开通，甚至于仁慈的人……可是我却觉得心里非常不痛快。一位宫中高级侍从……一位宫中低级侍从……好吧，还是早晨去想它聪明些……伤感有什么用。”

这个时候，在花园里巡夜的更夫接连地大声敲着他的梆子，一面拉长了声音喊：“听——听——着！”[77]

“注——意！”另一个凄凉的声音回答。

“呸！我的天！这简直是一座监牢！”涅日丹诺夫自语道。

八

涅日丹诺夫起身很早，他不等着仆人进来伺候，便穿好衣服到园子里去了。这个园子很大，很美，管理得非常好；几个雇工正在用铁铲铲平小径，翠绿色灌木丛中闪露出那些拿着草耙的农家姑娘的大红包头帕。涅日丹诺夫一直走到池塘跟前，水面朝雾已经消散，只是岸边一些绿荫深笼的暗处，仍然罩着一片雾气。太阳升得不高，它射下一片粉红色的光在丝一样光滑的、带铅色的、宽阔的水面上。五个木匠在木头船埠旁边忙碌地工作；一只新的、漆得很好看的小船停在那儿，轻轻地摇来摇去，在水上引起了浅浅的涟漪。少有人声，人们即使讲话也压低了声音。这一切都使人感觉到早晨，感觉到静寂，感觉到早晨工作的顺利，使人感觉到一种安排妥善的生活的秩序和规律。涅日丹诺夫突然在林荫路的转角，遇见这个秩序和规律的化身——西皮亚金本人了。

他穿了一件豌豆绿的常礼服，这种常礼服的样式和晨衣相似，还戴着一顶有条纹的便帽；他拄了一根英国的竹手杖；他那张刚刚修过的脸上容光焕发。他是出来视察自己的产业的。西皮亚金殷勤地招呼了涅日丹诺夫。

“啊哈！”他嚷道，“我看您也很年轻，也是个早起的人！（他大概想用这句不大恰当的俗话来表示他高兴涅日丹诺夫跟他一样起得很早。）

八点钟我们全家一块儿在饭厅里喝早茶，十二点吃早饭；请您在上午十点教科利亚念俄语，下午两点念历史。明天五月九日是科利亚的命名日[78]，放一天假；不过我想请您今天就上课。”

涅日丹诺夫深深地点头，可是西皮亚金却照法国的规矩告别，迅速地接连举了几次手到自己的嘴唇和鼻子上，然后灵巧地挥着手杖，吹着口哨走开了——他完全不像一位达官贵人，倒很像一个好脾气的俄国country-gentleman[79]。

涅日丹诺夫在园子里一直待到八点钟，尽量享受古树的荫凉和空气的凉爽，领略小鸟的歌声；这时锣声响了起来，唤他回到宅子里去。全家的人都在饭厅里聚齐了。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很殷勤地招呼他；她的晨装使她在他的眼里显得非常美丽。玛丽安娜还是和平时一样地板起脸，带着专心的表情。十点整他当着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面讲了第一课；她事先问过涅日丹诺夫，她在场会不会妨碍他授课，而且在授课时间内她的举动十分审慎。他看出科利亚是一个聪明的小孩；起初免不了有一些拘束不安和犹豫的情形，后来功课进行得非常顺利，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显然很满意涅日丹诺夫，她还亲切地跟他讲了几次话。他躲躲闪闪……不过并不太厉害。第二课讲俄国历史，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也来旁听。她含笑说，她在这门功课上跟科利亚一样地需要一位老师来教导，她还是像在第一课时那样安静而有礼貌地听他讲课。两点到五点中间，涅日丹诺夫坐在自己的屋子里给彼得堡的朋友们写信，——他的心境……不好也不坏：他不觉得烦闷，也不感到苦恼；他那过于紧张的神经渐渐地松弛下来。可是在吃午饭的时候，他的神经又紧张起来了，虽然卡洛梅伊采夫并没有在座，女主人的殷勤还是跟先前一样；然而就是这种殷勤使他烦恼。更坏的是他的邻座，老处女安娜·扎哈罗夫娜，显然对他怀着敌意，绷着脸；玛丽安娜仍然做出一本正经的样子，连科利亚也毫无礼貌地用脚碰他。西皮亚金好像也不大高兴。他很不满意他的纸厂的经理，那个德国人还是他出了高薪聘来的。西皮亚金开始骂起所有的德国人来，他说他在某种程度上也是一个斯拉夫派[80]，不过没有到热狂的地步；于是他又提起一个叫索洛明的俄国年轻人，据说他在管理附近一个商人的工厂，成绩非常好；他很想认识这位索洛明。傍晚，卡洛梅伊采夫来了，他的庄子离阿尔查诺耶（西皮亚金的村子的

名称）只有十里路。又来了一位和解中间人[81]，这是莱蒙托夫在他那两行有名的诗：

> 领带遮到耳根，礼服拖到脚跟……
>
> 留着唇髭，声音尖尖——眼光迟钝。

里刻画得很恰切的地主中间的一个。

还来了一个牙齿全掉了的邻居，这个人带着垂头丧气的样子，却穿了一身非常整齐的衣服；县医也来了，这是一个极坏的庸医，却爱用些科学术语来夸耀自己的博学；譬如他说，他觉得库科利尼克[82]比普希金好，因为库科利尼克含有丰富的“原形质”。他们坐下来打牌。涅日丹诺夫便回到自己的屋子里去，读书写字，一直坐到午夜。

第二天五月九日是科利亚的命名日。“主子们”全家坐了三辆无篷的四轮马车（听差站在车后面的踏板上）去做礼拜，虽然教堂离这儿不过四分之一里的路程。一切安排得很隆重，很堂皇。西皮亚金系上他的勋章带；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穿了一件很漂亮的浅丁香色的巴黎式外衫。在教堂做礼拜的时候，她拿着一本深红色天鹅绒封面的小巧的祈祷书念她的祷告辞。这本小书叫几个老年人大吃一惊，有一个老年人忍不住问他的邻人道：“她在干什么？上帝宽恕她，她在作法吧，是不是？”[83]在教堂中弥漫着的花香里面掺杂了农民的新上衣强烈的硫磺气味，涂上柏油的长靴和暖鞋的气味——可是神香的又好闻又叫人透不过气的香味把它们全压过了。执事们和教堂工友们在唱歌班的位子上非常热心地唱着圣歌，他们得到了工厂职工的援助，居然在“演唱会”[84]上大卖力气！有一个时候在场的人都感觉到有点儿……可怕。男高音的声音（这是一个肺病很重的工人克利姆唱出来的）单独地唱出了半音、短音、变音的调子；这些调子是很可怕的，可是倘使它们突然中断，那么整个“演唱会”马上就完了……不过这件事情……也平安无事地……应付过去了。基普里安神甫是一个外貌很可敬的教士，他戴上法冠，佩上锦章，[85]拿出一个本子开始他那堂皇的讲道；不幸这位热心的神甫忽然想起应该举出几位贤明的亚述[86]国王的名字，这些名字念起来却很吃力——虽然他多少显示了一点儿他的博学，可是他出了一身大汗！涅日丹诺夫好久没有进过教堂了，他躲到角落里，夹杂在农妇的中间，她们

偶尔斜起眼睛看看他，恭恭敬敬地画十字，深深地埋下头去，郑重地给她们的婴孩揩鼻涕。可是那些身上穿新外衣、额前垂着珠串的农家少女和穿着有腰带的衬衫、肩头绣花、胳肢窝下镶红布条的男孩却掉过脸朝着这个新的礼拜者，注意地打量他……涅日丹诺夫也望着他们，他想起了种种的事情。

礼拜的时间很长，因为大家知道在正教教会的礼拜中显灵者圣尼古拉的谢恩式差不多是最长的了，——礼拜做完以后，全体教士接受了西皮亚金的邀请，到老爷的公馆里去。他们在那儿还举行了一些适合当时情况的仪式，连在屋子里洒圣水的事也做过了，然后坐下来，享受主人的丰盛的早餐，在席上他们照例谈着一些冠冕堂皇而又枯燥无味的话。虽然现在不是公馆里的主人、主妇吃早饭的时候，他们也坐下来吃一点儿，喝一点儿。西皮亚金还讲了一个笑话，不用说是很得体的，不过也很好笑，像他这样身居高位、佩红绶带（勋章带）的人会说出这种笑话，倒产生了一种可以说是愉快的印象，这还使基普里安神甫起了一种感激和惊讶的感觉。基普里安神甫为了“报答”主人，也为了表示自己随时可以谈点有意思的事情，便讲起“大主教”最近视察的时候跟他谈的一段话，主教召集全县的教士到城里修道院中去见他。“他对我们很严厉，非常严厉，”基普里安神甫对大家说，“他起初详细问我们普通教区的情形，又问起我们怎样处理事情，随后他还把我们考了一番……他也问过我：‘你的教堂节日是什么日子？’我说：‘救世主变容节。’“你知道那天唱的赞美歌吗？”我想我是知道的！“你唱唱看！’好，我马上就唱起来：‘您在山上变了容，啊基督，我们的主……’，‘不要唱了！你知道变容是什么意思，我们应当怎样解释？’我答道：‘简括地说，是基督想给他的门徒看见他全部的荣光。’他说：‘答得好，这张小幅的圣像送给你做个纪念。’我跪在他的面前。我说：‘谢谢大主教！……’所以我并不是空着手离开他的。”

“我也有认识大主教的光荣，”西皮亚金庄严地说，“真是一位很可敬的教士！”

“的确很可敬！”基普里安神甫表示同意说，“只是可惜他太信任教区的监督司祭了……”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提起农民学校的事，她说玛丽安娜是未来的教员；那个教堂执事被派为学校的监督，他是一个体格魁梧的人，留着波纹状的长辫子，看起来倒有点儿像奥尔洛夫快马[87]的梳得很好的尾巴，他想发言表示赞成，可是他没有想到他的肺活量，他发出了这么粗大的声音，不但叫别人大吃一惊，连他自己也吓了一跳。这以后不久教士们全告辞走了。

科利亚穿了一件配着金钮扣的短上衣，他是今天的主角：他收了礼物，还受了祝贺，在这所公馆的前前后后都有人来吻他的手，其中有工厂的工人，家里的仆人，老太婆和年轻姑娘，还有农民（他们还遵照从前农奴时代的老习惯），大家围着宅子前面一些堆满馅饼和伏特加酒瓶的桌子吵吵嚷嚷。科利亚有点儿害臊，同时又很高兴，他又骄傲，又有点儿害怕；他跟他的父母亲热了一会儿，便跑到外面去了。吃午饭的时候西皮亚金吩咐人开香槟酒，在为他的儿子的健康干杯之前，他还发表了一通训话。他说到“为国土服务”的重大意义，他指出他期望他的尼古拉（他在这个时候称呼他儿子的本名）走的道路……他又说到他（尼古拉）的责任：第一对家庭；第二对阶级，对社会；第三对人民——是的，各位亲爱的先生，对人民；第四对政府！西皮亚金渐渐地兴奋起来，后来他真的在发表演说了，他摹仿罗伯特·皮尔[88]的姿势把手放在他的大礼服的后襟下面；他说到“科学”这个词儿的时候自己非常感动，最后他用一个拉丁字Laboremus！[89]来结束他的演说，他马上又把这个拉丁字译成了俄语。科利亚手里拿着高脚酒杯，他得绕着桌子去感谢他的父亲，并且让在座的每个人同他接吻。

涅日丹诺夫又跟玛丽安娜交换了一瞥眼光……他们大概有同样的感觉……可是他们并不交谈一句。

然而涅日丹诺夫只觉得这一切事情很可笑，甚至有趣好玩，他并没厌恶和不快的感觉，他还觉得这位殷勤多礼的女主人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是一个聪明的女人，她知道自己在尽女主人的职责招待客人，同时暗自欣喜这儿还有一个同样聪明、颖悟的人了解她……她对待他的态度使他的自尊心得到了怎样大的满足，这一层涅日丹诺夫自己大约还没有想到。

第二天，又开始了授课，生活照常地过下去。

不知不觉地过了一个星期……涅日丹诺夫这个时期中的体验和思想在他写给一个叫做西林的人的信里讲得很明白。西林是他的好友，又是他的中学同学，不住在彼得堡，却住在一个遥远的省城里，在一个有钱的亲戚家中，完全靠亲戚生活。他的处境使他动弹不得，因此他做梦也没有想到离开那个地方；他身体虚弱，胆子又小，又没有什么才干，可是心地非常纯洁。他对政治没有兴趣，不过偶尔读一两本平平常常的书，无聊时便吹笛子消遣，他还害怕看见年轻的小姐。西林热爱着涅日丹诺夫，他的心地素来宽厚。涅日丹诺夫从来没有对任何人像对弗拉基米尔·西林那样尽情地吐露胸怀；他给西林写信的时候，他老是觉得好像在同一位住在另一个世界里的亲爱的知己交谈，或者在同他自己的良心交谈一样。涅日丹诺夫连想也不能想到再同西林一块儿在一个城市里友好地住下去……要是他们再住在一块儿，他多半马上就会对西林冷淡的，因为他们两个很少有共同的地方；可是他很高兴而且很坦率地写长信寄给西林。对别的人——至少在纸上——他总有一点儿卖弄和做作；对西林他绝不这样！西林是一个不会写信的人，很少回信，就是写，也只有一些短短的拙劣的句子；但是涅日丹诺夫并不需要长篇的回答；他不等回答，也早知道他的朋友是把他的信上的每句每字都吞了下去的，就像路上的尘土吸收雨点一样，他会把涅日丹诺夫的秘密当作圣物一般地守护着，而且在他那偏僻的、无法摆脱的孤寂的岁月中他只有以涅日丹诺夫的生活为生活了。涅日丹诺夫从来没有对任何人讲过他同西林的关系，他把这种关系看得非常宝贵。

“那么，亲爱的朋友，我的纯洁的弗拉基米尔，”他这样给西林写道；他常常称呼西林为纯洁的，并不是没有理由！“你祝贺我吧：我到了一个有吃有住的地方，我可以休息一会儿，让我的力量恢复过来。我现在住在一位有钱的大官西皮亚金的家里，当家庭教师。我在教他的小儿子，我吃得很好（我一生没有吃过这样的饮食！），睡得好！在风景优美的田野愉快地散步——然而主要的是，我暂时摆脱了彼得堡朋友们的照料；虽然我起初感到十分无聊，可是现在却觉得好多了。我不久就得套上你所知道的纤绳，也就是像俗话所说：我既然名为蘑菇，就得让人采来放在篮子里（事实上他们正是为了这个才让我到这儿来的）；不过

目前我可以过这种宝贵的动物的生活，长得胖些——有兴致的时候也许还要做诗。至于所谓观感留到下次再说。看来这个庄子管理得很好，只是工厂大概不成；赎回了自由的农民好像不大容易接近似的；公馆里雇用的听差都摆出很懂礼貌的面孔。可是这个我们留着以后再谈吧。公馆里的主人夫妇都是很有礼貌的人，自由主义者；老爷总是那么谦虚，那么谦虚——后来他又突然高谈阔论起来，他是一个教养很高的人！夫人真像是画上的美人——我觉得她很聪明；她对每个人都很注意，却又是十分温柔！她的身子柔软得好像一根骨头也没有！我有点儿怕她；你知道我素来不善于同太太小姐们交际！有一些邻居——那些下流东西；还有一位老太太，她总是欺负我……可是最使我感到兴趣的是一个姑娘，她究竟是亲戚，或者只是陪伴女人[90]，只有上帝知道！我跟她没有谈上两句话，可是我觉得她同我是一类的人……”

这里还有一段话描写玛丽安娜的相貌和她的生活习惯；然后他接着写道：

“她不快活，骄傲，自尊心很强，又不肯讲话，主要是不快活，这一层我毫不怀疑。她为什么不快活呢？我到现在还不明白。她是一个正直诚实的人，这个我看得出来；至于她的脾气好不好，我就不知道了。事实上除了愚蠢的女人外，还有什么脾气好的女人呢？难道这样的女人是不可少的吗？虽是这么说，然而我对女人的事情究竟知道得太少了。女主人不喜欢她……她也不喜欢女主人……可是她们两个谁有理，我却不知道了。我想多半是女主人不对……因为她对这个姑娘非常客气，而这个姑娘只要同她的女恩人讲一句话，连她 的眉毛也会痉挛地扯动起来。是的，她是一个极端神经质的人；在这一点她很像我。她同我一样，都是怪脾气 ，不过也许不是一样的情形。

“等我把这一切再弄清楚一点儿，我还要给你写信……

“我刚刚对你说过，她差不多没有同我讲过什么话；可是她对我讲过的寥寥几句话（她老是突然地、意外地讲出来的）里面，含有一种粗野的直爽……我喜欢这个。

“顺便说一说，你那位亲戚仍然待你不好吗？他没有想到他要死吗？

“《欧洲导报》[91]上面那篇论奥伦堡省最后的僭称王的文章[92]你读过没有？好朋友，事情发生在一八三四年！我不喜欢这份杂志，而且那篇文章的作者是一个保守派；不过事情是很有趣的，它叫人多费脑筋去思索……”

九

五月已经过了一半；炎热的初夏到了。一天涅日丹诺夫讲完了历史课，走到园子里去，从那里他又进了一个桦树林，这个树林是同花园的一面连接着的。树林的一部分还是在十五年前被木材商人砍伐了的；可是所有这些地方密密麻麻地长满了嫩桦树。茂密的柔嫩的树干立在那儿，仿佛一些暗银色的柱子，横断面上还有着浅灰色的年轮；树上小小的叶子现出鲜明、均匀的绿色，好像有人把它们洗干净了、涂上了油漆似的；春天的嫩草穿过一层铺得平坦的去年的深黄色落叶，伸出了它们尖尖的小小舌头。好些条狭窄的小径贯穿了整个树林；一些黄嘴的黑鸟吃惊似地突然叫了一声，掠过这些小道，飞得低低的，快要挨到了地面，然后拼命朝前一冲，飞进密林中去了。涅日丹诺夫信步走了半个小时，后来便在一段砍剩的树桩上坐下，树桩四周有好些灰色的旧木片，它们积成一小堆，还是当初给斧头砍下时候的那个样子。冬雪好多次盖在它们上面——到春天又离开它们融化了，却始终不见人来动它们。涅日丹诺夫背向着墙壁一样的密密的嫩桦树，藏在又浓又短的树荫里；他什么事都不想，他完全沉浸在一种特殊的春天的感觉里面，不论在年轻人或者老年人的心中，这种感觉多少要掺杂一点儿苦闷——这在年轻人是一种焦急不安的等待的苦闷，在老年人便是一种静止的追悔的苦闷……

涅日丹诺夫突然听见了逐渐走近的脚步声。

来的人不止一个，这不是穿树皮鞋或者笨重的长靴的农民，也不是赤脚的农妇。好像是两个人不慌不忙、脚步匀整地走来了……还有女人衣服轻微的沙沙声……

突然响起了一个男人的重浊的声音：

“这就是您最后的话？绝不吗？”

“绝不！”另一个声音回答，这是女人的声音，涅日丹诺夫听来好像很熟。过了一会儿，从这一段环绕着嫩桦树的小路的角上，玛丽安娜同一个褐色皮肤、黑眼睛的男人转了出来，这个男人是涅日丹诺夫以前从没有见过的。

两个人看见涅日丹诺夫，便呆呆地站住了；涅日丹诺夫也大吃一惊，他仍然坐在树桩上不立起来……玛丽安娜脸红得一直到了发根，可是她马上又轻蔑地冷笑一下……她这一笑是什么意思呢——是笑她自己红了脸，还是在笑涅日丹诺夫？……她的同伴皱着他的浓眉，在他那对惊惶不安的眼睛里，带黄色的眼白闪起了亮光。他看了看玛丽安娜，于是两个人掉转身，背朝着涅日丹诺夫，默默地走开了，还是一样慢的脚步，涅日丹诺夫惊愕地望着他们的后影。

半小时以后，涅日丹诺夫回到宅子里，进了他的房间——后来听见锣声响了，他便到客厅里去，他刚才在林子里遇见的黝黑皮肤的陌生人也在那儿。西皮亚金把涅日丹诺夫引到那个人面前，介绍说是他的beau-frère'a [93]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哥哥——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马尔克洛夫。

“先生们，我盼望你们两位成为要好的朋友！”西皮亚金带着他特有的那种庄严、和蔼却又是漫不经心的微笑大声说。

马尔克洛夫默默地鞠了一个躬；涅日丹诺夫照样地回答了他……西皮亚金把自己的小脑袋微微朝后面一仰，耸了耸肩头，便走开了。他仿佛在说：“我已经把你们拉在一块儿了……你们会不会要好，跟我没有多大的关系！”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走到这两个站着不动的人的身边来，又给他们介绍了一番；然后她带着特别亲热的喜悦的眼光（好像她可以随意叫这种眼光到她美妙的眼睛里来似的），望着她的哥哥说：

“怎么，cher Serge， [94] 你完全忘记我们了！科利亚的命名日那天你也不来。你忙得这么厉害吗？”她掉过脸对涅日丹诺夫说，“他正在对他的农民实行新的办法，这是他自己想出来的特殊办法；把所有的东西都分四分之三给他们，四分之一留给自己；就是这样他还觉得自己拿得

太多了。”

“我妹妹喜欢讲笑话，”马尔克洛夫也对涅日丹诺夫说，“不过我倒赞成她这个意见，要是一个人 把属于一百人 的东西拿去了四分之一，那的确太多了。”

“您看出来我喜欢讲笑话吗，阿列克谢·德米特里耶维奇？”西皮亚金娜问道，她的眼光和声音里面仍然带着那种亲热的温柔。

涅日丹诺夫找不出话来回答；恰恰在这个时候仆人来通报卡洛梅伊采夫来了，女主人便出去迎接他。过了几分钟，管事进来，用唱歌似的声音通知开饭了。

在吃午饭的时候，涅日丹诺夫忍不住暗暗地注意玛丽安娜和马尔克洛夫。他们并排坐着，两个人都埋下眼睛，闭紧嘴唇，脸上带一种忧郁、严峻而且类似怨恨的表情。涅日丹诺夫尤其惊讶，马尔克洛夫怎么能是西皮亚金娜的哥哥呢？他们两个太不像了。相似的也许只有一点，就是两个人的皮肤都带褐色；可是在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身上，她那没有光泽的脸庞、胳膊、肩头反而增加了她的娇媚……而在她的哥哥身上，这样的肤色却到了黝黑的程度，有礼貌的人叫它做青铜色，可是在俄国人的眼里它却叫人联想到皮靴筒。马尔克洛夫的头发是鬈曲的，他还有一个略带钩形的鼻子、厚厚的嘴唇、瘦削的两颊、凹陷的肚皮和一双青筋嶙嶙的手。他一身瘦骨嶙峋，讲起话来声音刺耳，并且带有一种断断续续的铜似的嗓音。他的眼光老是带着睡意，脸上笼着愁容，真是一个肝火旺、爱发脾气的人！他吃得很少，却不停地把面包揉成一个一个的小球，只偶尔抬起眼睛看看卡洛梅伊采夫。卡洛梅伊采夫为了一件对他颇不愉快的事去见省长，刚从城里回来，关于这件事他很小心，一字不提，可是谈到别的事情，他又滔滔不绝地大发议论了。

他太放肆的时候，西皮亚金照例要制止他。西皮亚金虽然觉得“qu'il est un affreux réactionnaire [95] ”，可是听到他讲的那些笑话和俏皮话 [96] ，自己也着实笑了好几回，卡洛梅伊采夫还说起，他听见农民“oui，oui！les simples mougiks [97] ”给律师起的名字，高兴得不得了。“撒谎的，撒谎的！”他赞赏地叫道，“Ce peuple russe est délicieux！ [98] ”接着他又说他有一回参观平民学校，他问学生一个问

题："斯特罗福卡米尔[99]是什么？"没有一个人能够回答他，连教师也答不出来。以后他又问："皮菲克[100]是什么？"他引了诗人赫姆尼采尔的一句诗："愚蠢的皮菲克学着别的野兽的样子。"[101]也没有人回答这个问题。所谓平民学校不过如此！

"可是请原谅，"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说，"连我也不知道这些野兽是什么。"

"太太！"卡洛梅伊采夫大声说，"您用不着知道。"

"那么为什么老百姓又应当知道呢？"

"为什么？因为对他们说来，知道一只皮菲克或者一只斯特罗福卡米尔，总比知道什么蒲鲁东[102]——或者什么亚当斯密[103]好得多。"

可是西皮亚金马上又出来制止他了，说亚当斯密是人类思想的一颗明星，要是把他的学说（他给自己斟了一玻璃杯"沙多·狄凯姆"[104]）……同母亲的……奶汁（他把酒杯举到鼻端闻闻酒味）一块儿喝下去，倒是有益的事情！他喝干了一杯酒；卡洛梅伊采夫也喝了一杯，他称赞酒好得不得了。

马尔克洛夫对这位彼得堡侍从的高谈阔论并没有特别注意，他却用探问的眼光看了涅日丹诺夫两次；他弹着他的面包小球，差一点儿弹到那位口如悬河的客人的鼻子上了。……

西皮亚金不去同他的内兄应酬；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也没有跟她的哥哥讲什么话；看得出来这对夫妇一向把马尔克洛夫当作怪人看待，他们觉得还是不去惹他的好。

午饭后马尔克洛夫到台球房去抽烟斗，涅日丹诺夫回到自己的屋子里去。在走廊上涅日丹诺夫遇见了玛丽安娜。他打算从她身边走过……玛丽安娜连忙做个手势止住了他。

"涅日丹诺夫先生，"她用颤摇不定的声调说，"本来您对我怎么看法，我都不在乎；不过我还是认为……认为（她一时找不到话说）……我认为我应当告诉您，您今天在树林里遇见我同马尔克洛夫先生在一块

儿……您说吧，您大概这样想：为什么他们两个那样慌张，为什么他们到那儿去，好像是有约会似的？”

“我的确有点儿奇怪……”涅日丹诺夫说。

“马尔克洛夫先生，”玛丽安娜打岔道，“向我求婚，我拒绝了他。我要告诉您的就是这些。那么——再见。随您怎么想我都成。”

她连忙掉转身去，急匆匆地沿着廊子走了。

涅日丹诺夫回到自己的屋子，坐在窗前思索。“这个姑娘多古怪！这种粗野的举动，这种毫无原因的坦率，是为了什么呢？她想表示与众不同吧，或者只是装腔作势，再不然便是骄傲？一定是骄傲。她一点儿也受不了别人的猜疑……她更不愿意让别人对她有什么误解。真是古怪的姑娘！”

涅日丹诺夫这样想着；这个时候在下面阳台上别人正在谈论他；下面的话他全听得很清楚。

“我的鼻子闻得出来，”卡洛梅伊采夫肯定地说，“闻得出来这个人——是赤色分子。我从前avec Ladislas [105] 在莫斯科总督手下特别机构任职的时候，我学会了识别这些先生——识别赤色分子，还有那班分离派教徒 [106] ，我也容易识别他们。有时我的嗅觉特别灵敏。”说到这里卡洛梅伊采夫“顺便”讲起他有一次在莫斯科近郊钉梢 钉到一个分离派老头儿，便带着警察突然跑去抓人，“那个老头儿差一点儿从他小屋的窗口跳出去了……他一直到这个时候都是静静地坐着不动一下，这个坏蛋！”

卡洛梅伊采夫忘了说，这个老头儿关进监牢以后，不肯吃东西——饿死了。

“你们这个新来的教师，”卡洛梅伊采夫起劲地说下去，“是个赤色分子，这是毫无疑义的！你们没有注意到他从不先向人行礼吗？”

“为什么他要先向人行礼呢？”西皮亚金娜说，“恰恰相反——我就喜欢他这一点。”

“我是你们府上的客人，他却是府上雇来的，”卡洛梅伊采夫叫了起来，“是的，是的，花钱雇来的，comme un salarié [107] ……因此我是他的上人，他应当 先向我行礼。”

“您太过分了，我最亲爱的朋友，”西皮亚金打岔说，他故意把“最”字说得响亮些，“倘使您不见怪的话，我要说，这种说法已经落后了。我买他的劳动，买他的工作，可是他仍然是一个自由的人。”

“他不要受约束，”卡洛梅伊采夫继续说，“约束：le frein！所有这些赤色分子全是这样。我跟您讲过，我对他们有一种特别灵敏的嗅觉。在这方面拉狄斯拉斯大约还可以跟我——较量一下！倘使这个家庭教师落到我的手里——我倒要治他一下！我真要治他一下！我要叫他换一种调子来唱；看见他卑躬屈膝地向我鞠躬……多妙！”

“下贱东西，吹牛大王！”涅日丹诺夫差一点儿在上面骂起来了……可是这个时候他的房门突然打开——涅日丹诺夫感到不小的惊愕，他看见马尔克洛夫走了进来。

十

涅日丹诺夫站起来离开坐位迎接马尔克洛夫；马尔克洛夫一直走到他面前，不行礼，也不笑，却问他：是不是圣彼得堡大学的学生阿列克谢·德米特里耶夫·涅日丹诺夫？

“是……正是。”涅日丹诺夫答道。

马尔克洛夫从衣袋里掏出一封开口的信来。

“那么，请您读这个。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寄来的。”他含着特别意义地压低声音加了上面一句。

涅日丹诺夫展开信笺读着。这是一种半正式的通告，信上先介绍持信人谢尔盖·马尔克洛夫是一个“自己人”，并且是完全可靠的；接着便是关于目前迫切需要联合行动、推行一些大家都知道的规约等等的指示。涅日丹诺夫是这个通告的一个收信人，并且也列为可靠的人。

涅日丹诺夫同马尔克洛夫握了手，请他坐下，自己也在椅子上坐了。马尔克洛夫起初并不讲话，却点了一根纸烟抽起来。涅日丹诺夫也照样做了。

“您已经有机会接近这儿的农民吗？”马尔克洛夫最后问道。

“不；我还没有机会。”

“那么您在这儿住了好久吧？”

“快到两个星期了。”

“很忙吗？”

“不太忙。”

马尔克洛夫板起脸咳嗽了一声。

“哼！这儿的老百姓脑子空空，”他接着说，“什么都不懂。他们应该受教育。他们真穷，可是没有人向他们说明为什么会穷到这样。”

“据我看来您妹夫从前的那些庄稼人现在倒并不穷。”涅日丹诺夫说。

“我妹夫是个狡猾的家伙；他很会骗人。这儿的农民的确还不错；可是他有一个工厂。我们应当在这方面努力。我们只消刨一下，整个蚂蚁堆就会马上动起来的。您带来小册子没有？”

“带来了……不过不多。”

“我可以给您找些来。您怎么不带书来呢？”

涅日丹诺夫不回答。马尔克洛夫也不做声，他只是从鼻孔里喷出烟来。

“然而这个卡洛梅伊采夫简直是一个混蛋！”马尔克洛夫突然说。“吃午饭的时候，我真想站起来，走到这位老爷跟前，把他那无耻的厚脸痛打一顿，也可以儆戒别人。可是不！我们现在还有比打侍从更重要的事

情。现在不是跟那班信口胡说的傻瓜生气的时候；我们现在要阻止他们做傻事情。”

涅日丹诺夫表示赞成地点点头，马尔克洛夫又抽起纸烟来。

“在这儿所有的听差中间，只有一个人稍微有一点儿头脑，”马尔克洛夫又说下去；“不是指那个伺候您的伊万……他是个蠢材，我指的是另一个听差……他叫做基里尔，专门伺候开饭的。（这个基里尔是一个酒鬼。）您得留意他。他是个不顾一切的家伙……不过我们对他也不必客气。您觉得我妹妹怎样？”他说这句话的时候，抬起头来，把他的黄眼睛向着涅日丹诺夫，“她比我妹夫还要狡猾。您觉得她怎样？”

“我觉得她是一位温和可亲的太太……而且她很漂亮。”

“哼！你们彼得堡的先生们真会讲话……我只有佩服！那么……您觉得……”他说到这里，突然皱起眉头，沉下脸来，把以后的话咽下去了。“我看我们应当好好地谈一谈，”他又说，“这儿不是讲话的地方。鬼知道！我敢说有人在门外偷听。您知道，我有一个好主意吗？今天是星期六，明天您大概不教我外甥念书吧？……是不是？”

“明天下午三点钟我要跟他排演一下。”

“排演！就像在演戏似的！这样的字眼一定是我亲爱的妹妹想出来的。好吧，这也没有关系。您高兴去吗？现在就到我家去吧。我的村子离这儿不过十俄里。我有几匹好马：它们跑得像风一样快，您在我家里住一夜，再过一个上午，我在明天三点钟以前送您回来。您同意吗？”

“好吧，”涅日丹诺夫说，从马尔克洛夫进来的时候起，他就处于一种又是兴奋又是拘束的状态。这种突然的亲密使他有些局促不安；可是他对马尔克洛夫也发生了好感。他觉得，他了解，他面前这个人虽然看来有些呆相，可是无疑是一个老实人，而且是性格坚强。接着他又想起了树林里奇怪的相遇和玛丽安娜意外的自白……

“那妙极了！”马尔克洛夫大声说，“您马上准备动身吧；我去吩咐套车。我想，您大概用不着向这儿的主人请假吧？”

“我得先通知他们。我觉得不告诉他们，不能走开。”

“我会告诉他们，”马尔克洛夫说，“您不要担心。他们现在打牌打得很起劲——不会注意到您走开了。我妹夫一心想做一位大政治家，可是他惟一的资本便是打得一手好牌。不过据说好些人都是靠了这个本领成功的……您快准备吧。我马上去安排一切。”

马尔克洛夫告辞走了；一个小时以后涅日丹诺夫便同他一块儿坐在他那辆宽敞的、摇摇晃晃的、很旧、却又很舒适的四轮马车里，一张大的皮坐垫上面。矮小的马车夫在驾车座位上不停地吹口哨，他吹出非常悦耳的鸟叫声；拉车的三匹花马（它们黑色的鬃毛和尾巴都给编成了辫子）在平坦的大路上飞跑着；在黑夜最初的阴影的笼罩下（他们动身的时候正敲着十点钟），一些树木、矮林、田野、草地、峡谷，时前时后，或远或近地，在他们的两旁溜过去了。

马尔克洛夫的小小的村子名叫博尔旬科沃（共有两百俄亩[108]，每年有七百卢布左右的收入），这个村子离省城只有三俄里，离西皮亚金的村子却有六俄里。他们从西皮亚金家到博尔旬科沃，必须经过省城。这两个新结识的朋友还不曾谈上五十句话，就看见了城外那些小市民住的破烂的小屋，木板屋顶已经倾陷了，歪斜的小窗里射出昏暗的灯光；车轮滚上了城里石头铺的路，发出辚辚声；马车不停地左右颠簸，他们也跟着车身摇来晃去，呆板的、有山墙的砖砌两层楼的商人住宅，门前有圆柱的教堂，酒店，一一从他们身边过去了……这是星期六的晚上，街上已经没有了行人，可是小酒馆里仍然十分拥挤。从那里送出来一些嘶哑的叫嚷、醉汉的歌声和手风琴的带鼻音的难听的声音。有时一家小酒馆的门突然打开了，马上流出一股又臭又热的强烈的酒精气味和长夜灯红红的灯光。差不多每一家小酒馆的门前都停得有农民的小型大车，车上驾的是毛蓬蓬的、大肚子的驽马；它们柔顺地埋下长毛下垂的脑袋，好像在睡觉似的；从小酒馆里面一会儿走出一个衣服破烂、腰带解开的农民，一顶鼓起来的冬帽挂在脑后，就像挂了一个口袋一样，他把胸膛靠在车杆上，静静地立在那儿慢慢地伸手摸索，又摊开两只手，好像在掏什么东西；一会儿又走出一个瘦削的工厂职工，歪戴着便帽，敞开黄色土布衬衣，赤着双足（因为他的靴子押在店里了），他摇摇晃晃地走了几步，便站住，搔了搔背，——突然呻吟一声又回转去了。

“俄国人给酒制服了。”马尔克洛夫忧郁地说。

“那是忧愁逼着他喝酒的，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老爷！”马车夫接嘴说，并不回过头来。他每经过一家小酒馆的时候，便要停止吹口哨，露出沉思的样子。

“走！走！”马尔克洛夫答道，他怒气冲冲地摇了摇上衣的领子。车子走过一个宽大的市场（那儿充满了卷心菜和蒲席的气味），又走过总督的官邸（门前立着漆得花花绿绿的岗亭），还走过一所塔楼高耸的私人住宅，又走过一条林荫大路，可是两旁新植的幼树都已经死了；车子又走过一个商场，在那儿却只听见狗在叫，锁链在响，随后车子渐渐地走完了城区，穿过城门，赶上了一个趁着夜凉出去的很长、很长的大车队，这以后车子又驶进了广大田野的新鲜空气里面，在两旁植柳的宽阔的路上，平稳地、疾速地向前跑去。

我们现在应当简单地讲讲马尔克洛夫的身世了。他比他的妹妹西皮亚金娜大六岁。他是炮兵学校的学生，毕业后当了军官；可是后来他升到中尉，便因为跟司令官（一个德国人）不和，被迫辞职了。从那个时候起他就恨死了德国人，尤其是那些归化了俄国的德国人。这次辞职引起了他同父亲的争吵，因此他一直到父亲病故都没有同父亲见面；可是父亲死后他继承了这一份小小的产业，就在这儿住下来。在彼得堡的时候，他常常同各种聪明而又有进步思想的人来往，他非常崇拜他们；后来他的思想就完全依照他们指引的方向改变了。马尔克洛夫读书不多，他读的大都是与事业有关的书，特别是赫尔岑的著作。他还保留着他的军人习惯，他过着极为俭朴的、僧侣们过的那种刻苦的生活。不多几年前他热情地爱上一位少女，可是她极其无礼地抛弃了他，嫁给一个副官了，那个副官也是德国人。马尔克洛夫从此恨起所有的副官来。他想写几篇专门论文讲俄国炮兵的缺点，可是他没有一点儿叙述的才能，连一篇文章也不曾写出来；不过他还是用他那粗大、拙劣、好像是小孩写的字迹涂满了好些灰色的大张稿纸。马尔克洛夫是一个极其顽固、极其勇敢的人，他不能够宽恕，也不能够忘记，他经常为他自己和一切被压迫的人感到极大的委屈，他不惜干任何事情。他那有限的智力只能专门注意某一点：他所不了解的事物对他是不存在的；可是他却憎恨、轻视虚伪和欺骗的行为。对高高在上的人物，对他所谓的“反动”（即反动

派），他素来很严厉，甚至很粗鲁；对人民，他却很忠厚；对农民，他就像对待弟兄一样地和气。他的田产管理得并不怎么好；他的头脑里装满了各种各样社会主义计划，可是他不能够实行它们，就同他写不成他的论炮兵缺点的文章一样。一般地说来，他无论在什么时候，做什么事情，都不走运；在炮兵学校里，他有一个绰号，叫做“失败者”。他为人真诚，直率，天性富于热情而带阴郁，在某种场合他可以显得残酷、凶狠，够得上称为一个恶棍，——但是他也能够毫不迟疑地牺牲自己，而且不希望酬报。

出城不过三里光景，马车突然驶进一座白杨林子的幽暗里，看不见的树叶在暗中颤动，发出沙沙的声音，空气中充满了新鲜而强烈的树林的香味，头顶上露出淡淡的光点，地上现出交柯的树影。月亮已经从天边升了起来，它又红又大，好像是一面铜盾。车子刚刚从树下冲出去，前面便是一所小小的地主的庄园。矮矮的房屋把月轮遮住了，宅子正面三扇有灯光的窗户，好像是三个明亮的正方形。正门大开着，仿佛从来没有关过似的。院子里昏暗中现出了一辆高大的双轮带篷马车，车后横木上系着两匹白色的驿马。不知道从哪儿跑出来两只小狗（它们也是白色的），对着车子只顾狂吠，虽是刺耳的叫声，却不含有恶意。宅子里有人在走动，马车到了台阶前便停下来，马尔克洛夫吃力地钻出车子，用脚找到了马车的铁踏板（这个踏板照例是由他的家用铁匠装在极不方便的地方），然后对涅日丹诺夫说：

“我们到家了；您会在客人中间找到您的熟朋友，可是您绝不会想到在这儿遇见他们的。请进去吧。”

十一

客人原来是我们的老朋友，奥斯特罗杜莫夫和马舒林娜。他们两个都坐在马尔克洛夫家中陈设极其简陋的小客厅里，在一盏煤油灯的灯光下面喝啤酒，抽烟。涅日丹诺夫来到这里并没有使他们惊讶；他们知道马尔克洛夫打算把他带来；可是涅日丹诺夫在这里看见他们，却大大地吃惊了。他进去的时候，奥斯特罗杜莫夫只是短短地说了一句："老弟，你好！"马舒林娜起初脸涨得通红，随后才把手伸给他。马尔克洛夫向涅日丹诺夫说明奥斯特罗杜莫夫和马舒林娜是为了最近便要付诸实行的"共同行动"给派来的，他们在一个星期以前离开彼得堡，奥斯特罗杜莫夫留在C省做宣传工作，马舒林娜还要到K地去会某一个人。

虽然并没有人发言反对，马尔克洛夫却突然动怒了。他眼里冒出火，咬着小胡子，用一种激动的、喑哑的、却又很清楚的声音抨击目前在各处发生的罪恶行为，说到立刻行动的必要，他认为实际上万事已经齐备，只有胆小的人现在才会迟疑不前；他力说某种程度的暴力是不可少的，就像医治脓疮一样，不管疮长得怎么熟，也少不了用柳叶刀来割一下！[109] 柳叶刀的比喻，他用了好几次，他显然很喜欢这个比喻，其实它并不是他自己想出来的，却是他在什么书上读到的。看来他对玛丽安娜的爱情完全绝望，因此他对什么都不再关心了，他只想尽可能地早些开始"行动"。他激烈地、单纯地、怒气冲冲地说着，他说得直截了当，好像是用斧头砍伐一样；他的话单调而有力，从他两片苍白的嘴唇里一句一句地吐出来，使人想到一只凶恶的老看家狗断断续续地狂吠。他说他同近郊的农民、工人都很熟，他知道他们里面也有一些能干的人，例如戈洛普廖克村的叶列梅，你叫他做任何事情，他都会马上去干。这个戈洛普廖克村的叶列梅的名字老是挂在他的嘴边。他讲了十句话便要拿右手在桌子上重重地打一下，不是用掌心，却是用手棱砍的，他还将左手举到空中，并且单单把食指分开。他那双多毛的、青筋嶙嶙的手，那根指头，那种单调的嗡嗡声，那对燃烧似的眼睛——它们产生了一个强烈的印象。马尔克洛夫在路上很少同涅日丹诺夫讲话；他的怒气一直在往上升……现在爆发出来了。马舒林娜和奥斯特罗杜莫夫对他笑一笑，看他一眼，或者偶尔短短地叫一声表示他们的赞成，可是涅日丹诺夫却有一种古怪的感觉。起初他还想反驳；想指出性急的害处和时

机未成熟、计划不周密的行动的危险；最使他感到惊奇的是他看出一切都已经完全决定，没有丝毫的疑惑，更未想到有查明情况的必要，甚至不设法了解人民的真正要求……可是后来他的神经像琴弦一样地拉紧了，颤抖着，他带着一种绝望的心情，眼里快要流出愤激的泪水，声音变成了尖锐的叫喊，他开始像马尔克洛夫那样激昂地讲起话来，他甚至比马尔克洛夫还要激昂。究竟是什么在推动他，这是很难说的；是对他自己最近的松懈的懊悔吗？是对他自己或者对别人的恼恨吗？是他渴想压制某种正在咬啮他内心的小虫，或者他不过想在新来的密使面前表现自己？……不然，就是马尔克洛夫的话真正感动了他，使他的血在沸腾？他们一直谈到天明；奥斯特罗杜莫夫同马舒林娜始终没有离开他们的坐位，而马尔克洛夫同涅日丹诺夫也不曾坐下片刻。马尔克洛夫站在一个地方，动也不动一下，完全像一名哨兵；涅日丹诺夫却不停地在屋子里踱来踱去，他的脚步不平稳，时而急，时而慢。他们谈到目前应当采用的方法和手段，谈到各人应当担负的任务；他们把小册子和传单挑选了一下，分扎成几包；他们还讲到一个姓戈卢什金的商人，他是一个分离派教徒，虽然没有受过什么教育，却是一个很可靠的人；又讲到一个年轻的宣传家基斯利亚科夫，据说他很能干，不过太狡猾，而且把自己的才能看得太高；他们也提起索洛明的名字……

“就是那个经管一家纱厂的索洛明吗？”涅日丹诺夫问道，他记起了在西皮亚金家中饭桌上听到的关于那个人的话。

“就是他，”马尔克洛夫答道，“您一定要认识他。我们还没有把他了解清楚，不过他是一个能干的、非常能干的人。”

戈洛普廖克村的叶列梅的名字又提起来了，另外还讲起两个人：一个是西皮亚金家的基里洛，还有一个缅杰列伊，他的绰号叫“绷着脸”；不过这个“绷着脸”不大靠得住——他清醒的时候很勇敢，可是喝了酒就胆小了；而且他差不多老是喝得醉醺醺的。

“那么您自己的人呢？”涅日丹诺夫问马尔克洛夫道，“他们中间有没有可靠的？”

马尔克洛夫回答说有，可是他连一个人的名字也不曾举出来。他又谈起城里的小市民和特种中学的学生，据说他们体力很强，倘使需要动

拳头的时候，一定有很大的用处！涅日丹诺夫还问起附近贵族的情形。马尔克洛夫答道，年轻的贵族里面也有五六个人，其中有一个最激烈的却是德国人；谁都知道：德国人是不可靠的……他迟早会欺骗你，出卖你！可是还应当等候基斯利亚科夫送报告来。涅日丹诺夫也还问到军队。这个时候马尔克洛夫讷讷起来了，拉拉他那长长的连鬓胡子，最后才说这方面的情况目前一点儿也不清楚……也许基斯利亚科夫会得到消息。

“那么这个基斯利亚科夫究竟是什么人呢？”涅日丹诺夫忍不住提高声音问道。

马尔克洛夫意味深长地笑了笑，说这是一个人……这样的一个人……

“不过我跟他并不熟，”他接着又说，“我一共只见过他两次。可是他真会写信，信写得真好！！我要拿给您看……您会吃惊的。简直——跟火一样！他的活动力又是那么强！他跑遍俄国总有五六趟……每到一个驿站，他就要写一封十页到十二页的信！”

涅日丹诺夫疑问地看了奥斯特罗杜莫夫一眼，可是奥斯特罗杜莫夫却像一尊木偶似地坐在那里，连眉毛也不动一下；马舒林娜的嘴上露出苦笑，她不动，也不做声，涅日丹诺夫想问马尔克洛夫，在自己的领地上实行过社会主义方向的改革没有，可是奥斯特罗杜莫夫打断了他的话。

“现在讨论那些有什么用呢？”奥斯特罗杜莫夫说，“那还不是一样，后来一切都要改变的。”

话题又回转到政治方面了。先前那个躲在内心深处的小虫现在又来咬涅日丹诺夫的心；痛苦越厉害，他讲话越大声，也越激烈。他只喝了一杯啤酒，可是他时常觉得好像喝醉了似的——他的脑袋在旋转，他的心病态地跳得很厉害。最后在早晨三点多钟，讨论完结了，他们走过在穿堂里酣睡的小厮的身边，各人回到自己的屋子去，涅日丹诺夫上床以前，还静静地站了好一会儿，他的眼睛注视着自己面前的地板。他想起了马尔克洛夫这一夜所说的话里那种接连不断的、伤心的痛苦调子：一

定是这个人的自尊心受到伤害了；他一定 很痛苦，他的个人幸福的希望落空了，然而他却忘记了他自己，把自己完全献给他所相信的真理！“这是一个不聪明的人，”涅日丹诺夫想道……“不过做一个那样的人岂不是比像我自己所感觉到的我 这样的人强一百倍吗？”

可是他对自己的这种自卑念头生起气来。

“为什么要这样想呢？难道我不也能够牺牲自己吗？各位，等等吧……还有你，帕克林，你总有一天会相信我虽然是一个研究美学的人，我虽然也写诗……”

他气冲冲地用手把头发往后一掠，咬了咬牙齿，匆匆地脱去衣服，倒在那张又冷又潮湿的床上。

“晚安！”马舒林娜的声音从门外送进来，“我住在您的隔壁。”

“再见，”涅日丹诺夫答道，他马上记起来，整个晚上她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他。

“她这是什么意思呢？”他低声自语道，他觉得不好意思了，“啊，还是快些睡着吧。”

可是要镇定他的神经，并不是容易的事……等到最后他落入昏沉、不舒服的睡眠里的时候，太阳已经相当高地升在天空了。

这天早晨他起得很迟，头痛得厉害。他穿好衣服，走到阁楼的窗前（他的房间就在这阁楼上），他看出来马尔克洛夫的庄园其实并不是什么庄园：他那小小的厢房建筑在一个开阔的高地上，不远的地方还有一座树林。厢房的一边有一座小小的谷仓，一间马房，一个地窖，一间草屋顶塌了一半的小木房；另一边有一个小池子，一片菜园，一块大麻田和一间屋顶也塌掉一半的小木房；稍远一点儿，有一个禾捆干燥棚，一个小的打禾棚和一个空着的打禾场——这便是他的眼睛所能见到的全部“财富”了。这一切都带着可怜的、衰败的样子，不过并不像是荒芜了，让人弃置了，倒像是一棵没有好好生根的小树，它从来就没有开过花。涅日丹诺夫下楼去了。马舒林娜坐在饭厅里茶炊旁边，显然是在等他。她告诉他，奥斯特罗杜莫夫有事情到别处去了，两个星期内不会回

来；马尔克洛夫出去指挥雇农去了。现在已经到了五月下旬，目前并没有什么要紧的工作，马尔克洛夫想到一个计划，用他个人的财力砍伐一座小桦树林，他大清早就到那儿去了。

涅日丹诺夫觉得心里异常疲倦。昨天晚上说了那么多的不能再犹豫的话，并且反复地讲着立刻“动手”的必要。可是怎样动手呢？向哪一方面动手呢？又怎样不犹豫呢？问马舒林娜是没有用的：她不会迟疑；她应当做什么事，她自己知道得很清楚，那就是到K地去。这以外的事情她便不去想了。涅日丹诺夫不知道应当对她讲什么话好；他喝过茶以后，便戴上帽子，向桦树林那面去了。在路上他遇见几个赶着运牲口粪的大车的农民，他们以前都是马尔克洛夫的农奴。他便跟他们谈起来……可是他们也没有讲出什么。他们好像也很疲劳，不过这是通常的肉体的疲劳，和他所感到的完全不同。据他们说，他们的旧主人是一位忠厚的老爷，只是有点儿古怪；他们料到他会破产的，因为他不按照常规办事，却只顾照自己所想的任意去做，不肯学他祖先的榜样。他太深奥了，任你怎样用心，也懂不了他的意思；不过他的心肠太好了！涅日丹诺夫再往前面走去，就遇到了马尔克洛夫本人。

他正走着，身边围了一大群工人；远远地可以望见他在跟工人谈话，对他们解说什么；可是后来他绝望地摇起手来，好像在表示：我不干了！他的管家跟在他的身边，这是一个眼睛十分近视的年轻小伙子，外貌平平常常。这个管家只顾不停地说：“就照您的意思办，老爷。”这些话却是马尔克洛夫极不高兴听的，他倒希望他的管家有更多的独立性。涅日丹诺夫走到马尔克洛夫面前，他在马尔克洛夫的脸上看到了他自己也有的那种精神疲劳的表情。他们彼此打了招呼；马尔克洛夫马上又谈起昨天晚上讨论过的“问题”（这次的确谈得更简略），谈起近在眼前的变革；可是疲劳的表情并没有从他的脸上消去。他满身都是汗水和灰尘；木屑同青苔的绿丝还挂在他的衣服上；他的声音嘶哑了……他身边那些工人全不做声了；他们不知是害怕他，还是暗暗地笑他……涅日丹诺夫望着马尔克洛夫，不觉又想起了奥斯特罗杜莫夫的话：“现在讨论那些有什么用呢？那还不是一样，后来一切都要改变的！”一个工人做错了事，跑来请求马尔克洛夫免除他的罚款……马尔克洛夫起先大发脾气，把他痛骂一顿，后来也就饶恕了他……“那还不是一样……后来一切

都要改变的……”涅日丹诺夫便向主人借车马准备回去；马尔克洛夫对这个要求好像感到惊讶，可是他仍然回答马上把一切办妥。

他同涅日丹诺夫一块儿回家……一路上他累得摇摇晃晃。

“您怎么啦？”涅日丹诺夫问道。

“我疲乏了！”马尔克洛夫粗暴地说，“你跟这些人讲话，不管你怎么讲，他们一点儿也不明白，他们总不肯照你吩咐的去做……他们简直连俄国话都不懂。譬如你说‘участок [110] ’，他们很明白……可是你说‘участие [111] ’……什么叫做‘участие’？他们就不懂了！这也是俄国话，真见鬼！他们还以为我想分一块地给他们呢！”马尔克洛夫曾经打算向农民解释合作的原理，以便在自己的领地上实行它，可是遇到了他们坚决的反对。有一个农民甚至对他说：“坑已经够深了，可是这么一来我们就看不见它的底了……”其余的农民同声叹了一口长气，弄得马尔克洛夫毫无办法。

到了家里，马尔克洛夫打发开了跟他的人，便去吩咐套车、开饭。他家里的佣人一共有这几个：一个小听差，一个女厨子，一个车夫和一个耳朵里长毛的年迈的老仆，这个老仆爱穿一件粗布长袍，他还是马尔克洛夫的祖父的当差。他老是带着十分忧郁的眼光望他的主人；可是他什么事也不做，而且事实上也没有他做得了的事情；不过他老是蜷缩着身子坐在门口带阶梯的小平台上。

早餐是煮老的鸡蛋、鳊鱼和冷杂拌汤（听差端上来用旧的香膏罐盛的芥末，用香水瓶装的醋），饭后涅日丹诺夫便坐进了他昨天晚上坐来的那辆马车；可是拉车的三匹马只剩了两匹，因为第三匹马在钉蹄铁时给钉伤了，有点儿瘸。吃早饭的时候马尔克洛夫很少讲话，他也不吃东西，只是使劲地呼吸……他发了两三句牢骚，都是关于他的田产的，接着他又摇摇手，好像在说：“……那还不是一样，后来一切都要改变的。”马舒林娜要求涅日丹诺夫把她带到城里：她想在那儿买点儿东西。她说：“我可以走回来，不然，我还可以搭上农民回家的车子。”马尔克洛夫把他们送到台阶上，说他不久还要请涅日丹诺夫再来；并且那个时候……那个时候（他突然抖了抖身子，又振奋起来了）——一定可以最后决定了；那个时候索洛明也会来的；他，马尔克洛夫只等瓦西里·尼古

拉耶维奇的消息，只等消息一来，他们便要马上“动手”，——因为老百姓（就是连“участие”这个字也不懂的老百姓）不肯再等了。

“啊，您不是要拿什么人的信给我看吗——他叫什么名字？基斯利亚科夫？”涅日丹诺夫问道。

“过一半天……过一半天，”马尔克洛夫匆匆答道，“那个时候什么事情都办好了。”

马车走动了。

“您准备着吧！”马尔克洛夫的声音最后说道。马尔克洛夫站在台阶上，老仆人站在主人的身旁，脸上仍然带着他那不变的忧郁的眼光，挺起他的弯曲的身体，两只手交叉地放在背后，身上发出黑麦面包和粗布的气味，他听不见近旁别人讲话的声音，——这便是那个“模范仆人”，马尔克洛夫的祖父留下来的老朽的当差了。

一路上马舒林娜没有讲话，她只顾抽她的纸烟。车子走近城门的时候，她忽然发出一声长叹。

“我替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难过。”她说，她的脸色变得阴沉了。

“他实在太累了，”涅日丹诺夫说，“我看他的田地管理得很不好。”

“我替他难过的倒不是这个。”

“那么是什么呢？”

“他是个不幸的人，到处碰壁！……像他这样的好人我们在哪儿去找呢？可是……人家总瞧不起他！”

涅日丹诺夫看了她一眼。

“那么您知道他的什么事情吗？”

“我一点儿也不知道……不过您自己看得出来的。再见，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

马舒林娜下了车。一个小时以后，涅日丹诺夫的车子驶进了西皮亚金的院子。他觉得不大舒服……他一晚没有睡觉……还有那一切的争论……那些讨论……

一张美丽的脸从窗里望出来，对他殷勤地微笑……这是西皮亚金娜在欢迎他回家了。

“她那对眼睛多好！”他想道。

十二

来吃午饭的人很多。饭后涅日丹诺夫趁着忙乱中没有人注意他的时候，悄悄地溜到自己的房里去了。他想一个人关在房里静静地过一阵子，只要能把他这次旅行中带回来的印象稍微整理一下也好。吃饭的时候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注意地望过他几次，可是显然没有找到同他讲话的机会；玛丽安娜自从那次做出意外的古怪举动使他大为吃惊以后，好像有点儿不好意思，老是在躲避他。涅日丹诺夫拿起了笔，他很想跟他的朋友西林笔谈；可是现在就是对这位友人他也讲不出什么话了；大约是他的脑子里挤了一大堆互相矛盾的思想和感触，他不想去理顺它们，便把这一切全推到明天去了。客人中也有卡洛梅伊采夫先生；他从没有像今天这样傲慢自大，这样带豪绅气派地瞧不起人；可是他那些放肆的言论对涅日丹诺夫并不起一点儿作用：他根本就不注意它们。他仿佛给笼罩在云雾中似的；这像是一幅半明不暗的帷幔把他跟世界上其余的一切隔开了。而且，说也奇怪！透过这幅帷幔他只能看出三个人的脸——都是女人的脸——三张脸上的眼睛都牢牢地望着他。这是：西皮亚金娜，马舒林娜和玛丽安娜。这是什么意思？为什么单单是这三个人呢？她们有什么共同的地方吗？她们对他有什么要求呢？

他早早上了床，可是睡不着。他的脑子里充满了阴郁的（虽然并不就是痛苦的）思想……关于那个不可避免的结局的、关于死的思想。这些思想是他熟悉的。好久以来他就拿它们反复地考虑，他有时对死灭的可能性感到恐惧，有时又对它表示欢迎，而且几乎因此非常高兴。后来他感到了一种他所熟悉的特殊的兴奋……他从床上起来，走到书桌前坐下，他想了片刻，便在他那个秘密珍藏的笔记本上面几乎一字不改地写

了这样的诗句：

在我死去的时候，亲爱的朋友，

请记住我的遗言：

把我的文稿完全焚毁，

让它们和我同时消逝！

请在我的身上盖满鲜花，

让阳光照进我的房里；

乐师们到我的门前弹奏，

可不要奏哀悼的乐曲！

就像在摆酒宴的时候，

请大家放开欢乐的歌喉，

让快乐的弓弦

拉出狂欢的舞曲！

我听见琴弦的余音

在我的耳旁慢慢逝去，

我也要死，闭上眼睛沉睡……

请不要用无益的呻吟

扰乱我死前的宁静。

让尘世欢乐的轻快声音

作我催眠的歌曲

送我到另一个世界去！

他写着“朋友”这个字眼的时候，他想到的正是西林。他低声念了一遍这首诗，他笔下写出的东西使他自己也吃惊了。这种怀疑，这种冷漠，这种轻率的无信仰——这一切怎么跟他的原则相合呢？怎么跟他在马尔克洛夫家里讲的话相合呢？他把笔记本扔在抽屉里，回到床上去了。可是一直到天明前云雀开始在发白的天空中歌唱的时候，他才沉沉地睡去。

第二天他刚刚教完课，坐在台球房里，西皮亚金娜进来了，她看了看四周，含笑地走到他面前，邀请他到她的书房里去。她穿了一件印花轻纱衫子，很朴素，却极动人；镶花边的袖子，仅仅长到肘部；腰间束着一根宽的丝带，一缕一缕浓密的鬈发垂在脖子上。她的全身——从她那双半闭的眼睛柔和的眼光，到她的声音、举动和脚步的那种懒洋洋的调子，全流露着殷勤和爱娇，一种谨慎的却又含有鼓励意味的爱娇。西皮亚金娜把涅日丹诺夫引进她的书房里，这是一间很舒适、很可爱的屋子，里面充满了鲜花的芬芳，香水的气味，女人衣裳的清新味，和一位夫人常在的气息；她请他坐在一把扶手椅上，自己坐在他的旁边，她开始问起他这次出门的情形和马尔克洛夫的生活情况，她问得那么仔细，那么温柔，那么殷勤！虽然她早先从没有在涅日丹诺夫面前提过马尔克洛夫的事，可是现在她对她哥哥的命运表示真诚的关心；从她的一些话可以明白，玛丽安娜在她哥哥心里唤起的感情并没有逃过她的注意；她的语调中带了一点点忧郁……不过究竟是因为他这种感情并没有得到玛丽安娜的回答呢，还是因为她哥哥挑上了一个跟他意气不相投的少女，这却难说了。然而主要的是，她分明在笼络涅日丹诺夫，想取得他的信任，使他在她面前不要害羞。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甚至抱怨他不该对她有误解。

涅日丹诺夫静静地听她讲话，望着她的膀子和她的肩头，时而看看她的粉红色的嘴唇，她的微微波动的鬈发。起初他只是非常简短地回答她；他觉得他的喉咙和胸膛好像给什么东西堵住了似的……可是渐渐地这种感觉又让另一种感觉代替了，这另一种感觉也是窘迫不安的，不过并不是完全没有快感；他绝没有料到这样一位高贵的、美丽的太太，这样一位贵妇人居然能对他这个普通的大学生感兴趣；而且她不只是对他感兴趣，她好像还有点儿向他卖弄风情似的。她为什么要这样做呢？涅日丹诺夫暗暗地问他自己，可是他找不到回答，其实他也用不着去找回答。西皮亚金夫人谈到科利亚了；她甚至对涅日丹诺夫说，她想接近他，只是为了要同他认真商谈她儿子的事情，而且还要向他请教他关于俄国儿童教育的意见。她会突然产生这样一个愿望，倒是有点儿古怪的事。可是真正的原因并不是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所说的这个。事实上是一阵类似肉欲的冲动抓住了她；她渴想征服这个倔强的年轻人，使他拜倒在她的脚下。

可是在这里我们要略略追述一下往事。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父亲是一个眼光极其狭窄，并不灵活的将军，他在军队里服役了五十年，才只得到一个宝星和一个带扣。她的母亲是一个诡计多端的狡猾的小俄罗斯人[112]，很有才能，她同那个地方的多数女人一样，外貌非常老实，甚至带了一点儿蠢相，但是她却知道怎样利用这个外貌取得最大的利益。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父母并不是有钱的人；然而他们还是把她送进了斯莫尔尼修道院[113]去念书，在那里她虽然被人看做共和党，可是她念书用功，品行优良，因此仍然受到优待。她离开修道院以后，便和母亲同住在一套出租的房间里（她的哥哥到乡下去了，她的父亲，就是那位有一个宝星和一个带扣的将军已经死了），这一套房间非常清洁，可是也很冷；人在这些屋子里讲话，会看见一股一股的白气从他们的口中出来；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常常笑着说："好像是在教堂里似的。"她勇敢地忍受了贫穷、窘迫生活的一切艰苦：她的脾气平和得叫人吃惊。靠了她母亲的帮忙，她不但保持了旧日的社会关系，而且还结识了不少新的友人：在交际场中，每个人都谈到她，甚至在上流社会中也是这样，都说她是一位很可爱的、很有教养、端庄知礼的小姐。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有几个求婚的人；她看中了西皮亚金，便很简单、很巧妙、很快地使他爱上了她……不过他自己不久就明白他不能够找到更好的妻子了。她聪明，性情不坏，也可以说是善良，其实她冷静、淡漠……可是她不容许别人对她冷淡。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充满着一般"可爱的"利己主义者所特有的一种娇媚。这种娇媚里面并没有诗意，并没有真正的多情，却含得有温柔，同情，甚至还有柔情。不过这些可爱的利己主义者不能忍受别人的违拗：她们喜欢支配人，却不高兴别人有独立性。像西皮亚金娜这样的女人惯于挑动没有经验的热情男子，而她们自己却喜欢规律和安静的生活。她们很容易做到贞洁——她们头脑冷静，可是她们经常有支配人、挑动人和取悦人的欲望，这种欲望使她们显得活泼而有光彩。她们的意志很坚强，她们的魅力一部分就在于这种坚强的意志……要是那些仿佛不由自主的隐秘的柔情的火星在这样一个明净、纯真的女性身上亮了起来，男人很难不动心的；他等待着时机到来，以为冰要融化了；可是晶莹的冰只是在表面放光，它并不会融化，而且它也绝不会给搅动的！

在西皮亚金娜，稍稍卖弄风情并没有多大的关系：她很明白这对她没有危险，而且也不会有危险。看见别人的眼睛时而黯淡，时而闪闪发光，别人的脸颊上泛起欲望和恐惧的红晕，别人的声音颤抖而中断，使得别人神魂颠倒——啊，这对她的 心灵是多么愉快啊！夜深她躺在她的干净的床上，享受她那宁静的睡眠——想起了那些激动的言语、眼光和叹息，这又是多么快意的事！她带着非常满意的笑容平静下来，完全意识到自己的不可侵犯、自己的坚贞，然后又抱着多么优美的俯就态度去接受她那位温文有礼的丈夫的合法的爱抚！这样的回忆对她是极其愉快的，她有时竟然感动得情不自禁，打算做一件好事，帮助别人……她曾经建立了一所小小的养老院来纪念一位大使馆的秘书，那个人疯狂地爱着她，还为她自杀过一回！虽然她自小就没有多少宗教的情感，可是她却真诚地为他祈祷过。

她也怀着这样的心情来找涅日丹诺夫谈话，她用种种办法想使他拜倒在她的“脚下”。她竭力同他亲近，她好像对他坦白地吐露胸怀，并且怀着殷勤的好奇心，带着半母性的温柔，暗中注意到这个长得非常好看的、动人的、倔强的过激派慢慢地、笨拙地对她软化了。过了一天，一点钟或者一分钟，这一切便会完全消失，不留一点儿痕迹；可是目前她却觉得这是一件称心的事，她觉得有点儿好玩，有点儿可怕，甚至有点儿感伤的味道。她忘记了涅日丹诺夫的身世，又想到这方面的关心容易打动正在感觉到人地生疏的孤寂的人，便向他问起他幼年时期的情况和他的家庭……可是她听见他那支吾的粗鲁的回答，马上猜到自己做错了一件事，她还想挽回这个错误，便更慷慨地对他诉说自己的一些心事……好像在那困人的夏天中午的炎热里一朵盛开的玫瑰张开了它的浓香的花瓣，可是夜晚的凉气一来，它又会把花瓣紧紧地闭上的。

然而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并没有能够完全挽回她的错误。涅日丹诺夫的创痛给触到以后，便不能再像先前那样地信任她了。那个永远跟着他、老是在他心底发痛的创伤又痛起来；他的民主派的猜疑和自责也给唤醒了。“我不是为了这个到 这儿来的，”他想道；他记起帕克林的讥讽的劝告来了。谈话刚刚停顿，他便利用这个时机站起来，微微鞠了一个躬，“带着极蠢的样子”（他忍不住低声这样地讲到他自己）走出去了。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看见了他的窘相，她含笑地望着他出去，从她的微笑看来，可以断定她还是把他的窘相解释作对她有利的。

涅日丹诺夫在台球房里遇到了玛丽安娜。她站在离西皮亚金娜的房门不远的地方，背向着窗户，两手紧紧地交叉在一块儿。她的脸差不多全给阴影遮住了，可是她一双大胆的眼睛却带着固执的询问，极其倔强地望着涅日丹诺夫，她的紧闭的嘴唇表示出极端的轻蔑和令人难堪的怜悯，他因此惊愕地站住了……

“您有什么话要对我讲吗？”他不由自主地问道。

玛丽安娜停了一会儿才回答：

“没有……也许有；我有话讲。不过不是现在。”

“什么时候呢？”

“等等吧。也许——明天；也许——永不。您瞧，我连您——究竟是什么样的人，也还不知道呢。”

“可是，”涅日丹诺夫又说，“我有时候觉得……我们两个人中间……”

“可是您对我一点儿也不知道，”玛丽安娜打岔说，“好吧，等一等。也许明天。现在我得去找我的……太太。明天见。”

涅日丹诺夫向前走了两步，可是又突然退回来。

“啊，不错！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我老早就想问问您：您可不可以让我跟您一块儿到学校去——去看您在那儿做的事情——趁着学校还没有关门的时候？”

“当然可以……不过我想跟您谈的并不是学校的事。”

“那么谈什么呢？”

“明天见吧。”玛丽安娜又说一遍。

可是她没有等到明天；就在这天傍晚，在离阳台不远的一条菩提树荫路上，她同涅日丹诺夫谈起来了。

十三

她先去找他讲话。

“涅日丹诺夫先生，”她声音急促地说，“我看您完全给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迷住了？”

她没有等他的回答，便掉转身顺着林荫路走去；他也跟上去在她的身旁走着。

“您怎么这样想呢？”他停了一会儿问道。

“难道不是这样吗？倘使不是这样，那么她今天失算了。我想得到她怎样苦心地经营，她怎样小心地撒下她的小网。”

涅日丹诺夫不做声，只是侧眼望了望这个古怪的交谈者。

“您听我说，”她接着说下去，“我也不想掩饰：我不喜欢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您知道得很清楚。您会以为是不公道吧……不过请您先想一想……”

玛丽安娜的声音中断了。她红了脸，兴奋起来了……她每次兴奋起来，都像是在发怒似的。

“您也许会在心里暗问：‘为什么这位年轻小姐要对我讲这一切的话呢？’”她又说，“我想，那次我对您讲起……马尔克洛夫先生的时候，您一定也是这样想的。”

她突然弯下身去摘了一朵小小的蕈子，把它折成两段，丢开了。

“您错了，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涅日丹诺夫说，“刚刚相反，我倒以为我得到了您的信任，——这使我非常高兴。”

涅日丹诺夫的话并不完全真实：这个念头还是他刚刚想起来的。

玛丽安娜望了他一眼。她一直到这个时候都掉开了眼睛不去看他。

“也不能说是您得到了我的信任，”她沉吟地说，“本来我一点儿也不知道您。可是您的处境跟我的太像了。我们两个是一样不幸的；把我们拉拢的就是这个。”

“您不幸吗？”涅日丹诺夫问道。

“您呢——您不是这样吗？”玛丽安娜反问道。

涅日丹诺夫不做声了。

“您知道我的身世吗？”她激动地说，“我父亲的经历？他的流放？不知道？好吧，我来告诉您，他给逮捕了，过了堂，定了罪，褫夺了官职……什么都没有了——又给流放到西伯利亚。他后来死在那儿……我母亲也死了。我舅父西皮亚金，我母亲的弟弟，来照应我；我是花他的钱长大的；他是我的恩人，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是我女恩人——可是我却拿不怀好意的忘恩负义来报答他们，因为可能是我的心肠很硬——而且别人的面包也是不好吃的——我受不了这种宽厚的侮辱——我忍受不了这种寄食的生活……我也不能隐瞒自己的感情——我老是给别人的大头针刺痛，我没有嚷出来，也只是因为我太高傲了。”

玛丽安娜断断续续地说这些话的时候，她的脚步却越来越快了。

她突然站住了。

“您知道我舅母——想把我弄开，要我嫁给……那个讨厌的卡洛梅伊采夫吗？她本来知道我的信念——在她的眼里看来，我是一个虚无主义者——可是他！不用说他是看不上我的，您瞧，我并不漂亮，不过我可以让人卖出去。您瞧，这又是一样恩惠了。”

“那么为什么您不——”涅日丹诺夫刚刚开了口，马上又把话咽下去了。

玛丽安娜望了望他。

“为什么我不答应马尔克洛夫的求婚——您是这个意思吗？是吧？可

是叫我怎么办呢？他是一个好人。不过这并不是我的错，我不爱他。”

玛丽安娜又走在前面了，好像她有意给听话的人解除回答她这个意外的自白的义务似的。

他们两人走到林荫路的尽头了。玛丽安娜急急转进一条通过一大片接连不断的云杉林中间的窄路，便顺了这条小路走着。涅日丹诺夫跟在她的后面。他感到双重的惊讶：这个古怪的少女会突然对他这样坦白，把什么话都讲了出来，这是够奇怪的了；可是使他更惊奇的是他并不觉得这种坦白古怪，他反而觉得这是很自然的事。

玛丽安娜突然转过身来，在路当中站住了，她的脸跟涅日丹诺夫的脸相隔有一俄尺 [114] 的光景，她的一双眼睛牢牢地盯住他的眼睛看。

“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她说，“您不要把我舅母当做坏人……她不是！她不过是爱做假，她是一个戏子。她喜欢装模作样，她要所有的人都称赞她是个美人儿，并且拿她当圣人来崇拜！她想出一句中听的话，她对一个人讲了，接着又对第二个人，第三个人说，并且老是假装好像她刚刚想出了这句话似的，她还要用她那对出色的眼睛表达她的意思！她很清楚她自己；她知道她的相貌像圣母 [115] ，她什么人也不爱！她做出非常关心科利亚的样子，其实也不过是常常跟一些聪明人谈谈科利亚罢了。她本人并没有害人的心思……她倒是很仁慈的！然而要是别人当着她的面弄断你全身的骨头……她也毫不在乎！她不会动一根指头去救你；不过要是对她有利，要是她用得着的时候……那么……啊，那么！”

玛丽安娜闭了嘴；怒气堵住了她的咽喉。她很想让它发泄出来，她管不住自己了——可是她再也讲不出话来。玛丽安娜是特殊的一类不幸的人（在俄国，这一类人现在已经不少了）……正义使他们满足，却并不带给他们快乐，他们对于不公正的行为是极其敏感的，他们万分痛恨这种行为。她讲话的时候，涅日丹诺夫注意地望着她；她那张涨红的脸和头上略微散乱的短发，她那两片薄嘴唇的痉挛的哆嗦，在他看来是带有几分威胁的，是有意义的，而且是美丽的。让树枝的密网截断了的太阳光，斜射在她的额上，印下了金色的斑纹——这条火舌倒是跟她整个脸上的激动的表情，她那对大大睁开的、不动的、发光的眼睛和她那讲

话时候的热烈的颤音相称的。

“请您告诉我，”涅日丹诺夫后来问道，“您为什么说我不幸呢？您知道我的过去吗？”

玛丽安娜点了点头。

“是的。”

“那么……您是怎样知道的呢？什么人对您讲过我吗？”

“我知道……您的家世。”

“您知道……是谁告诉您的呢？”

“唔，就是那位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您那么迷恋着的那一位！她没有忘记当着我的面说，照她往常的办法，顺便淡淡地提起，不过讲得很清楚——不带一点儿同情，倒像一个毫无成见的自由派妇女——她说，我们这位新家庭教师生活里有一件意外的事情！请您不用惊讶，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是这样的脾气：她同样地，而且还带了一点儿同情的调子，几乎对每一位客人都说：‘我的外甥女生活里……有一件意外的事情：她父亲因为受贿给流放到西伯利亚去了！’不管她怎样把自己看做是一位贵妇人——其实她不过是一个挑拨是非、装模作样的女人。这就是您那位拉斐尔的圣母！”

“对不起，”涅日丹诺夫说，“为什么说她是‘我那位’呢？”

玛丽安娜掉开身子，又顺着小路往前走了。

“因为您跟她谈了那么久的话。”她含糊地说。

“我几乎一句话也没有说，”涅日丹诺夫答道，“只是她一个人在讲话。”

玛丽安娜默默地继续向前走着。在这里小路转了弯，云杉林好像让开了似的，他们的面前现出一块小小的草地来，草地中央长着一棵有窟窿的垂桦，在这棵老树树干的四周，围了一圈坐凳。玛丽安娜在凳上坐

下；涅日丹诺夫便坐在她的身旁。在他们两人的头上轻轻地摇曳着长条的垂枝，枝上长满了绿色小叶。在他们四周，稀疏的青草丛中开出了一些铃兰的白花——整个草地上弥漫着嫩草的清香，他们在云杉林里闻够了叫人透不过气来的树脂浓味以后，现在觉得舒畅多了。

“您想跟我一块儿去参观这儿的学校，”玛丽安娜又说起来，“好吧？我们去吧……只是我不知道。您大概不会怎么满意的。您已经听见说过——我们的主要教员就是教堂执事。他是一个好人，可是您简直想不到他对学生讲些什么东西！学生中间有一个男孩……名叫加拉西伊。他是个孤儿，十岁了，您会不会相信，他念书比所有的学生都好！”

跟着话题的突然改变，玛丽安娜自己也仿佛改变了：她的脸色转苍白了，态度也镇静多了，她的脸上现出局促不安的表情，好像她因为刚才说的那些话感到羞愧似的。她分明是想把涅日丹诺夫引到随便一个什么“问题”上面去——譬如学校的问题，农民的问题，——免得他们的谈话仍然像先前那样地紧张。可是这个时候他对“任何问题”都没有兴趣。

“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他说，“我对您坦白地说：我完全没有料到……我们中间刚才发生的那一切事情（他说到“发生”这个字眼，她便略加注意地听起来），我觉得我们突然就很……很接近了。应当是这样。我们好些时候来就互相接近了；只是我们都没有讲出来。所以我也要毫不隐瞒地对您讲话。您在这儿家里过着痛苦难熬的日子；可是您的舅父——虽然他眼光狭窄，不过据我看来，他倒是个好心人，不是吗？难道他不了解您的处境，不同情您吗？”

“我的舅父？第一——他完全不是一个人；他是一个官僚——一位枢密官或者一位大臣……我不知道。第二……我也不想随意抱怨人，讲别人的坏话：我在这儿的生活并非痛苦、难熬，这就是说，我在这儿并没有受到压迫；我舅母的那些刻薄话，对我实在不算一回事……我完全是自由的。”

涅日丹诺夫惊讶地望着玛丽安娜。

“那么……您刚才对我说的那一切话……”

“您要笑我，就请笑吧，”她接着说，“不过我要是说我不幸——并不是我自己的不幸，我有时好像觉得我在替全俄国受压迫的人、贫苦的人受苦……不，不是在受苦，我是在替他们生气——替他们不平……我准备着为他们……牺牲我的生命。我觉得不幸，因为我是一个小姐——一个寄食的人，我什么事都不能做——什么事都不会做！从前我父亲在西伯利亚、我同妈妈两人留在莫斯科的时候——啊，我多么想到他那儿去！并不是我对他有多大的爱或者多大的尊敬——不过是我自己非常想知道，我要亲眼看见，那些流放人和受迫害的犯人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我多么厌恶我自己，厌恶所有那些安闲、富足的人……后来他回来了，身心两方面都毁了，——他开始低声下气，到处奔走，巴结人……啊……这叫人多么痛苦！他死了倒好！……我妈妈也死了。可是我却留在世上……为了什么呢？为了让我感觉到我的脾气坏，我忘恩负义，我同谁也处不好，我一无所能——对任何事情，对任何人我都是一无所能！”

玛丽安娜掉开身子，她的手滑到了圆凳上。涅日丹诺夫很同情她；他轻轻挨了一下她这只下垂的手……可是玛丽安娜马上将手缩了回去，并非她认为涅日丹诺夫的举动不对，却只是不要——千万不要——让他以为她在向他乞怜。

云杉林的枝叶间远远地露了一下女人的衣服。

玛丽安娜挺起腰来。

“瞧，您的圣母打发她的侦探来了。这个女仆是派来监视我的，她要向她的太太报告，我在什么地方，跟什么人谈话。我舅母大概猜到我跟您在一块儿，她觉得不体面……尤其是她今天在您面前表演了那一场多情的戏以后。的确——现在应当回去了。我们走吧。”

玛丽安娜立起来；涅日丹诺夫也站起来了。她掉过头去看他，她的脸上突然露出一种很动人的、有点不好意思的、差不多孩子气的表情。

“您不会生我的气吧？您不会以为我也是在您面前装模作样吧？是吗？不，您不会的，”她不等涅日丹诺夫回答，便又继续说下去，“您瞧，您和我是一样的不幸，并且您的脾气也……不好，和我的一样，明

天我们一块儿到学校去，因为现在我们是好朋友了，是这样吧？”

玛丽安娜同涅日丹诺夫走近宅子的时候，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正站在阳台上拿着长柄眼镜望他们，她带着她通常那种甜甜的微笑慢慢地摇她的头；她随后掉转身子，穿过大开的玻璃门回到客厅里去，西皮亚金已经坐在里面同那位没有牙齿的邻居打起纸牌来了（这个邻居是顺便进来喝茶的），她故意拖长声调，一字一字地大声说：

“空气多么潮湿！这对身体不好！”

玛丽安娜同涅日丹诺夫对望了一眼；西皮亚金刚刚赢了对方的牌，便用真正的大臣的眼光斜着往上看了看他的妻子，然后又把他这带着睡意的、冷冷的、却又是很敏锐的眼光掉去看那两个刚刚从黑暗的园子里进来的年轻人。

十四

又过了两个星期。一切事情照常进行。西皮亚金处理日常事务，即使不像一位部长，至少也像一位司局长，他仍然保持他那高傲、仁慈、而又爱挑剔的态度；科利亚照常念书；安娜·扎哈罗夫娜还是仿佛有一肚皮怨气的样子；客人来来去去，谈着闲话，打牌，好像毫不厌倦似的。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依旧常常对涅日丹诺夫献殷勤，不过她的亲切中掺了一点儿好意的讽刺。涅日丹诺夫和玛丽安娜成了亲密的朋友——他惊奇地发觉她的性情竟是相当平和，他可以同她谈任何事情，都不会碰到她十分激烈的反对。她陪他去学校参观了两次，可是他头一次去的时候，就知道他在那儿做不了什么事情。学校完全受着那位可敬的教堂执事的支配，这是得到西皮亚金的许可的，而且还是西皮亚金出的主意。那个教堂执事教语文课教得相当好，不过方法很旧——在考试的时候，他却出了一些够荒唐的问题；譬如有一天他问加拉夏，“云中暗水”应当怎样解释，加拉夏不得不按照这个教堂执事的解释回答道：“这是不可解释的。”还有一层，就是这个学校不久就要放暑假，要到秋天才开学。涅日丹诺夫记起了帕克林和别的朋友的劝告，他极力设法同农民接近；然而他不久就明白他只是尽可能地用自己的观察力去研究他们，并没有做一点宣传工作！他过去差不多都是在城里度过的，因此他和乡下人的中

间便有一条他跨不过的大沟。涅日丹诺夫居然同酒鬼基里洛，甚至同“绷着脸”缅杰列伊讲过话了；可是，说也奇怪！他好像害怕他们，而且除了几句很短的普通骂人话以外，他从他们那儿什么也没有听到。另外一个农民菲丘耶夫叫他毫无办法。这个农民的面孔很强悍，看起来倒有点儿像强盗……“好，这个人一定靠得住。”涅日丹诺夫想道。可是后来怎样呢？菲丘耶夫却是一个单身无家的农民；米尔[116]把他的地收去了，因为他（一个健康而且有力气的人）不能够 干活。“我不能够！”菲丘耶夫哀声呻吟，又发出一声长叹，抽抽噎噎地对人说，“我不能够干活！杀掉我吧！不然我会自杀的！”结果他在街上向人讨铜板来买面包糊口了……他的脸和利纳尔多·利纳尔狄尼[117]的完全一样。对工厂工人，涅日丹诺夫也没有办法；这班家伙不是太活泼，就是太消沉……涅日丹诺夫简直跟他们讲不上话来。他给他的朋友西林写了一封长信谈论这件事情，苦恼地抱怨他自己的无能，他把这个归罪于他受的教育不好和他那种很糟糕的美学癖！他突然得出结论，认为他在宣传工作上的任务是用文字，而不是用口头语言；可是他计划写的小册子一本也没有写成。凡是他勉强写下来的东西，照他自己看来，都显得虚伪，不自然，在语调和文辞两方面都不正确，而且有两次——啊，真可怕！——他不知不觉地又要做起诗来了，或者又跑到怀疑主义的、个人的表白上面来了。他甚至下了决心把他自己的失败告诉玛丽安娜（这是信任同亲密的重要表示！）……他又惊奇地发现她对他表同情，自然不是同情他的文学趣味，她同情的却是目前正在折磨他的那种精神的病态，这种病她多少也有一点儿。玛丽安娜跟他一样地反对美学；可是事实上她不爱马尔克洛夫、不肯同他结婚的理由却正是因为马尔克洛夫没有一点儿美学观点！不用说，玛丽安娜还没有勇气向自己承认这个，可是我们知道，我们自己也还不怎么理解的秘密，正是我们身上最强的东西。

日子就这样慢慢地过去了，虽然不很平稳，却也并不乏味。

涅日丹诺夫的心上发生了奇怪的变化。他不满意自己，不满意他的活动，也就是说，他的不活动；他的话里几乎总是带有自我谴责的严厉与刻毒的苦味；可是在他的内心，在他的心灵的深处，感觉却不坏；他甚至有一种安慰的感觉。这是乡村幽静的环境、新鲜的空气、夏天的气候、可口的饮食、闲适的生活等等的结果呢？还是由于他生平第一次尝

到同女性心灵接触的甜蜜？——这是很难说的。不过，不管他怎样向他的朋友西林诉苦，而且是真心诉苦，其实他心里倒很轻松。

然而涅日丹诺夫的这种心情在一天里面就突然让人粗暴地破坏了。

那天早晨涅日丹诺夫收到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的一封信，要他和马尔克洛夫一面等待以后的指示，一面马上去见前面说过的那个索洛明和一个叫戈卢什金的商人（这是一个住在C城的“旧教派”[118]），同他们取得联络。这封信使涅日丹诺夫非常激动；他在信上隐约地看到对他的无所事事的责备。这些时候仅仅表现在文字上的苦恼，现在又从他的心底升上来了。

卡洛梅伊采夫来吃午饭，他带着很苦恼、很激动的样子。

“你们想象看，”他差不多带着哭声说，“我刚才在报上看到一个多么可怕的消息：我的朋友，我亲爱的米哈伊尔，塞尔维亚的公爵，在贝尔格莱德给坏人暗杀了。[119] 要是我们不断然制止这些雅各宾派和革命党的话，不知道他们还会干出什么事情来！”

西皮亚金“要求讲几句话”，他说这种卑鄙的暗杀大概不是雅各宾派干的，“在塞尔维亚可以说是没有这种人，”这是奥布列诺维奇的敌人卡拉盖奥尔吉耶维奇[120]的党人干的……可是卡洛梅伊采夫不肯听这些话，他仍然带着哭声说，那位遇害的公爵怎样喜欢他，还送给他一支多漂亮的枪！……他越说越激动，怒气也越往上升，他从外国的雅各宾派讲到本国的虚无主义者和社会主义者，后来他居然痛骂起来。他照流行的办法，两只手抓起一块大的白面包，在他的汤盘上掰成两半，就像在Café Riche[121]地道巴黎人那样的派头，他表示对那些不论跟任何人或者任何事情作对的人，他要把他们全砸碎，全捣成粉碎！！他就是照这样说的。“时候到了！时候到了！”他把汤匙送到嘴边，接连嚷道，“时候到了！时候到了！”他又说一遍，同时把他的酒杯递给听差为他斟白葡萄酒。他又尊敬地谈起那些伟大的莫斯科政论家[122]来——并且“Ladislas，notre bon et cher Ladislas.[123]”也不断地挂在他的嘴上。他说话的时候，眼睛不时望着涅日丹诺夫，好像都是对他说的。“喂，你听着吧！”他好像在说，“看我揍你！我这是对付你的！这又是对付你的！”涅日丹诺夫后来再也忍不下去了，他开始反驳，他的声音

的确有一点儿颤抖（当然不是由于胆怯），还有点嘶哑；他出来替年轻一代人的希望、原则和理想辩护。卡洛梅伊采夫马上尖声回答——他生气的时候老是用假嗓讲话——并且咒骂起来。西皮亚金态度尊严地站在涅日丹诺夫的一边；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也赞成她丈夫的意见，安娜·扎哈罗夫娜极力想引开科利亚的注意，她的愤怒的眼光从她那顶垂下来的包发帽下面抬起来，无目的地向四处张望；玛丽安娜好像变成了石头似的坐在那儿，动也不动一下。

可是涅日丹诺夫听见拉狄斯拉斯的名字给讲到第二十次的时候，突然冒起火来，拿手掌在桌子上猛拍一下，大声叫道：

“好一个权威！好像我们不知道这个拉狄斯拉斯是什么东西似的！他不过是一个天生的走狗罢了！”

“啊……啊……您……您……您……在……在说些什么？”卡洛梅伊采夫气得结结巴巴地大声说……“您怎么敢这样批评一位大人物，像布拉津克拉姆普夫伯爵同科夫里日金公爵 [124] 那样有地位的人都很尊敬他！”

涅日丹诺夫耸了耸肩头。

“介绍得很好：科夫里日金公爵，那个势利小人……”

“拉狄斯拉斯是我的朋友，”卡洛梅伊采夫尖声叫道，“他是我的同志——而且我……”

“那么更对不起您了，”涅日丹诺夫打断他的话说，“这就是说您的见解同他的一样，那么我的话也可以用到您的身上。”

卡洛梅伊采夫气得脸发白。

“什……什么？什么？您怎么敢？您要……马上……受……”

“您高兴马上 拿我怎么办呢？”涅日丹诺夫带着讥讽的客气第二次打断了他的话。

要不是西皮亚金在这两个仇人刚刚争吵的时候就出来劝阻，那么不

知道这一场争吵会得到什么样的结局。西皮亚金提高声音，摆出一副庄严的神气，这里面究竟是政府要员的威风占优势呢，还是家主的尊严居上，这是很难说的——他带着镇静的坚决态度说，他不愿意在他的桌上再听见这种放肆的言论；他又说，他很早就定下了一个规则（他改正道："神圣不可侵犯的规则"），要尊重一切的信仰，不过有一个条件（他说到这里，就把他那戴着刻有纹章的戒指的食指伸起来），就是，不得超越礼节和规矩的范围；因此他一方面不得不责备涅日丹诺夫先生的言论未免有失检点，不过在涅日丹诺夫先生这样的年纪，这倒是可以原谅的；另一方面他又不能同意卡洛梅伊采夫先生攻击敌对阵营里的人的态度，可是这种过火的举动也还是出于对公众利益的热心。

"在我的屋檐下，"他结束地说，"在西皮亚金家的屋檐下，既没有雅各宾派，也没有走狗，有的都是诚实的人，他们一旦彼此了解，就会互相握手的。"

涅日丹诺夫同卡洛梅伊采夫两个都不做声了，可是他们并没有握手；显然他们互相了解的时候还不曾来。正相反，他们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厉害地彼此憎恨过。午饭就在这种不愉快的、令人难堪的沉默中结束了；西皮亚金勉强讲了一段外交界的趣事，但是讲到一半就打住了。玛丽安娜始终埋下头望着她面前的盘子。她不愿意把涅日丹诺夫的言论在她心中唤起的同情表露出来——这并不是由于胆小，啊，不是！主要的是，她不肯让西皮亚金娜看出她的秘密。她觉得西皮亚金娜的锐利的眼光正牢牢地盯在她的脸上。事实上西皮亚金娜的眼睛就一直望着她和涅日丹诺夫两个。他意外地发脾气起初叫这位聪明的太太大吃一惊，可是后来她好像恍然大悟了，因此她由不得暗暗地叫了一声："啊呀！……"她突然猜想到涅日丹诺夫从她的身边溜开了——这个涅日丹诺夫不久以前还是在她的掌握之中的。"那么出了什么事了……是玛丽安娜吗？是的；一定是玛丽安娜……她喜欢他……是的，他也……"

"应该想个办法。"她这样结束了她的考虑。然而卡洛梅伊采夫还是气得不得了。甚至两个小时以后，他打纸牌叫"不要"或者"我买"的时候，他的心还在痛。虽然他装出"满不在乎"的神气，可是他的声音里却有一种受委屈的隐忍的颤音！事实上只有西皮亚金一个人非常满意这件事情。他有了机会来显示他的雄辩的力量，镇慑刚刚起来的风暴……他

通晓拉丁文，不会不熟悉维吉尔的“Quos ego！”[125] 他没有意思把自己比作镇慑暴风雨的海神；可是他想起了海神，便有同情的感觉。

十五

涅日丹诺夫等到了适当的机会，便告辞出来，回到房里，把自己锁在里面。他不想看见任何人，只除了玛丽安娜。她的屋子是在一条长廊（这条长廊把整个二楼分隔成了两个部分）的尽头。涅日丹诺夫只到她的房里去过一次，而且仅仅坐了几分钟；可是他忽然觉得要是他这个时候去敲她的房门，她一定不会生气，恐怕她自己还有话跟他讲呢。现在已经相当迟，大概十点左右了；西皮亚金夫妇认为在饭桌上的争吵以后，没有必要去打扰他，他们继续陪卡洛梅伊采夫打牌。玛丽安娜吃过饭以后不久也就不见了，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两次问起了她。“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到哪儿去了呢？”她起先用俄语问，后来又用法语问了一遍，她的话并不是单单向某一个人发问的，倒可以说是向墙壁发问的，这是一般吃惊不小的人的常态；可是过了一会儿，她也就专心去打牌了。

涅日丹诺夫在他的屋子里来回走了几遍，然后沿着长廊走到玛丽安娜的门前，在门上轻轻地敲着。没有应声。他再敲了一次，想打开门……门是锁着的。可是他刚刚回到自己房里，在桌子前面坐下来，他的门忽然嘎嘎地轻轻响了一声，他听见玛丽安娜的声音说：

“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是您到我那儿来的吗？”

他马上跳起来，跑到廊上去；玛丽安娜站在他门前，手里拿着一支蜡烛，脸色灰白，动也不动一下。

“是的……我……”他低声说。

“来，”她说，便顺着长廊走去，可是还没有走到长廊的尽头，她忽然站住了，用手推开了一道矮矮的门。涅日丹诺夫看见一间小小的、差不多空空的屋子。“还是到这里面去好，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这儿没有人打扰我们。”涅日丹诺夫顺从了。玛丽安娜把蜡烛放在窗台上，便转过身向着涅日丹诺夫。

“我明白您为什么想看见我，”她说，“您在这个公馆里很痛苦，我也是一样。”

“是的，我想看见您，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涅日丹诺夫答道，“不过自从我跟您熟了以后，我在这儿就不觉得痛苦了。”

玛丽安娜若有所思地笑了笑。

“谢谢您，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可是请告诉我，经过这一切不愉快的事情以后，难道您还要在这儿住下去吗？”

“我想他们不见得会要我住下去，他们会辞退我！”涅日丹诺夫答道。

“您不自动辞职吗？”

“自动？……不。”

“为什么呢？”

“您要我说真话吗？因为您在 这儿。”

玛丽安娜埋下头，朝屋子里面稍微走了两步。

“而且还有，”涅日丹诺夫继续说，“我还得　留在这儿。您一点儿也不知道——不过我愿意，我还觉得我应当，把什么都告诉您。”他走近玛丽安娜，握着她的手。她没有把手缩回去，却只是望着他的脸。“请听吧！”他突然感到一种强烈的冲动，大声说，“请听我说！”房里本来有两三把椅子，他也不坐下，却仍然站在玛丽安娜面前，握住她的手，马上热情地、热烈地、连他自己也没有料到那样滔滔不绝地对她讲起他的计划、他的意图、他接受西皮亚金聘请的理由，——还有他的亲戚、朋友、他的过去，凡是他平日不肯讲的，凡是他从来没有对人讲过的一切，他都对她讲了！他又讲起他收到的那些信，讲起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讲起所有的事——连西林也讲出来了！他说得很快，没有停顿，也没有一点儿犹豫，好像他在责备自己，没有早把他的一切秘密告诉玛丽安娜，好像他在求她原谅似的。她注意地、贪婪地听着他讲话；起初她

很惊讶……但是这种感觉马上就消失了。她心里充满了感激、骄傲、倾心、决意。她的脸、她的眼睛发起光来；她把她的另一只手放在涅日丹诺夫的手上，非常兴奋地张开她的嘴唇……她突然显得十分美丽了！

他后来终于闭了口，望着她，好像他还是第一次看见这张 脸似的，虽然这张脸对他已经是极其亲切、极其熟悉的了。

他发出了一声深深的长叹……

“啊！我把什么事都对您说了，我做得真好！”他的嘴唇几乎讲不出话来了。

“是的，好……好！”她也轻轻地跟着他说。她不知不觉地在摹仿他，她的声音也快要讲不出话了。“这就是说，您知道，”她继续说，“我现在愿意听您的差遣，我愿意替你们的事业做一点点事情；不论什么事，只要是应该做的，我都愿意做，不管要我到什么地方，我都去；我始终全心全意地盼望着做您高兴的事……”

她也不做声了。她再说一句话，感动的眼泪就会畅快地落下来了。她的坚强的性情突然像蜡一样地软化了。现在支配着她的就是那个对于活动的渴望，对于牺牲，对于立刻牺牲的渴望。

门外响起了什么人的脚步声——是小心的、急速的、轻轻的步子。

玛丽安娜突然伸直了身子，缩回了她的手——她的心情马上改变，她快活起来了。一种轻视的表情，大胆的表情在她的脸上闪现出来。

“我知道这个时候是谁在偷听我们，”她故意把声音提得很高，让每个字清清楚楚地传到廊上去，“是西皮亚金夫人在偷听我们……可是我一点儿也不在乎……”

沙沙的脚步声听不见了。

“现在怎样呢？”玛丽安娜转身对涅日丹诺夫说，“我应当怎么办？我怎么给您帮忙呢？告诉我……快告诉我！我怎么办？”

“怎么办？”涅日丹诺夫说，“我还不知道……我收到马尔克洛夫的

信。”

“什么时候？什么时候？”

“今天晚上。明天我得跟他一块儿到工厂去看索洛明。”

“是的……是的……马尔克洛夫——又是一个很好的人！他是个真正的朋友。”

“就像我这样吗？”

玛丽安娜笔直地望着他的脸。

“不——不像您这样。”

“怎样呢？……”

她突然把脸掉开了。

“啊！难道您还不明白您在我的心中是什么样的人和我这个时候有什么样的感觉吗？……”

涅日丹诺夫的心跳得很厉害，他不由自主地埋下了眼睛。这个少女，她爱上了他，爱上他这个无家可归的不幸的人——她十分信任他，她准备跟随他，同他一块儿去追求同一个目标。这个非常好的姑娘——玛丽安娜——在这一刻在涅日丹诺夫的心目中成了世间一切真和善的化身——成了他从没有尝过的家庭、姊妹、妻子的爱的化身，——成了祖国、幸福、斗争、自由的化身！

他抬起头来，看见她的眼睛又在望他了……

啊，这明亮的、美丽的眼光一直射到他的灵魂的深处！

“所以，”他声音不稳定地说，“我明天要去……等我从那儿回来的时候，我要告诉……您……（他突然觉得对玛丽安娜用这个客气的称呼“您”并不恰当。）我要告诉您我了解了些什么，我们决定了些什么事情。从此以后，凡是我要做的，凡是我会想到的，任何事情，我都让你……第一个知道。”

“啊，我的朋友！”玛丽安娜大声说，她又抓住他的手，“我也一样地答应你。”

这个“你”字从她的嘴里出来，非常容易，非常简单，好像是十分自然的事情——好像这是意气相投的知己朋友之间的称呼“你”一样。

“我可以看信吗？”

“信在这儿，在这儿。”

玛丽安娜匆匆地看了信，她差不多怀着敬意地抬起眼光望着他。

“他们交给你这样重要的任务吗？”

他回答她一笑，便把信放回他的衣袋里去了。

“多奇怪，”他说，“我们彼此表白了爱情——我们互相爱着——可是我们并没有讲过一句爱情的话。”

“为什么要讲呢？”玛丽安娜低声说，她突然扑过去搂住他的脖子，她的头紧紧靠在他的肩上……他们连吻也不接一次——大概这太庸俗了，而且不知道因为什么，还觉得有点儿可怕——至少他们两个有这样的看法——他们只是紧紧地再握了一次手，就马上分开了。

玛丽安娜回转去取她先前放在空屋子窗台上的蜡烛，——只有在这个时候她才有一种类似困惑的感觉。她吹灭了烛，在浓浓的黑暗中急急走过长廊，回到她的屋子里，她又在黑暗中脱去衣服，上了床——不知道因为什么现在这黑暗倒使她感到很愉快。

十六

第二天早晨涅日丹诺夫醒来，他想起昨天晚上发生的事情，并不觉得有一点儿不安；他反而充满了一种轻松的、清醒的快乐，好像他做了一件本来早就该做的事情一样。他去向西皮亚金请了两天的假，西皮亚金马上答应了，不过态度很严肃。涅日丹诺夫便动身到马尔克洛夫家里去。在动身之前他设法跟玛丽安娜见了一面。她也没有露出一点儿害羞或者不安的样子；她安静地、坚决地望着他，很自然地称他：“你 ”。她

只是关心他会在马尔克洛夫那儿知道些什么事情，她要求他详细地全讲给她听。

“这是不用说的。”涅日丹诺夫答道。

“其实，”他想道，“我们为什么要担心呢？在我们的友谊上，个人的感情倒占着……次要的地位——不过我们是永远不会分开的了。这是为了事业吗？对，为了事业！”

涅日丹诺夫这样想着，他自己也不怀疑，他的思想里究竟有多少是真的，有多少是假的。

他看见马尔克洛夫的情绪仍然是那样疲倦和沉郁。他们草草地吃了午饭，便坐上前一次坐过的四轮马车（第二匹边套的马很年轻，而且从来没有拉过车，因为马尔克洛夫的那匹马还瘸着腿，他只好向农民租了一匹耕马来代替），到商人法列耶夫的大纺纱厂去找索洛明。涅日丹诺夫的好奇心给唤起来了：他很想接近他最近听见人谈得很多的那个人。索洛明已经得到了通知：这两位客人刚刚在工厂大门前停下来，说出他们的姓名以后，马上让人引进“工程师—厂长”住的那间并不好看的小小的侧屋里去了。索洛明当时正在工厂的正屋里；一个工人跑去唤他，涅日丹诺夫和马尔克洛夫便走到窗前去看外面的景象。工厂显然很兴旺，工作十分繁忙；到处都有不停的活动的闹哄哄的声音：机器的喘息声和敲打声，织布机的响声，轮子的嗡嗡声，皮带的拍击声；同时手推车、大桶和载货马车不断地进进出出；发号施令的大声吼叫夹杂在铃声和哨声中间；男工穿粗布外衣，腰间系一根带子，用一根皮带束着头发，女工穿印花布衣服，他们匆忙地来来去去；装上马具的马让人牵过去了……这是上千人紧张得像弦一样地用全力工作时发出来的闹声。一切都有规律地、照着合理的方式积极地进行；无论什么地方，无论什么东西，不但没有一点儿优美、整齐的样子，连整洁也谈不到；刚刚相反，到处是疏忽、龌龊、煤烟。这儿一扇玻璃窗破了，那儿墙上灰泥脱落了，板壁缺了一些，门又张开了大口；正面大天井当中有一个大的黑水洼，积了一洼脏水，泛着彩虹的颜色；远处分散地堆了一些砖；泥地上四处都是蒲席和麻袋的破片、箱子同一些断绳；几只长毛蓬蓬、肚子干瘪的狗懒洋洋地走来走去，连一点儿叫声也没有；在一个角上，篱笆下

面坐着一个乱头发、大肚皮的四岁光景的小孩，他一身都是煤烟，伤心地哭着，好像所有的人都不理他似的；在他旁边有一头同他一样满身煤烟的母猪，给一群吃奶的小猪围着，它正在大吃卷心菜头；晾在拉长的绳子上的破烂内衣随风飘动——到处都是这么一种气味，这么一种恶臭！一所俄国的工厂，不错；却不是一所德国的或者法国的工厂。

涅日丹诺夫看了马尔克洛夫一眼。

“我听见好多人讲索洛明很能干，”他说，“我得说，这一切混乱实在叫我吃惊；这是我没有料到的。”

“这不是混乱，”马尔克洛夫忧郁地答道，“这是俄国式的不爱干净。不过——这是几百万卢布的事业！他不得不顺从旧的习惯，适应事业上的需要，还要照顾老板本人的意见。你知道法列耶夫是什么样的人吗？”

“一点儿也不知道。”

“他是莫斯科最大的吝啬鬼。一句话，是个资本家。”

这时索洛明走进房来。他本人跟工厂一样，又叫涅日丹诺夫失望了。看头一眼，他好像芬兰人，或者更像瑞典人。他是高个子、浅黄色头发、宽肩膀、干瘦的人；他有一张黄色的长脸，一个短而阔的鼻子，一对极小的带绿色的眼睛，一种安详的眼光，两片向前突出的厚嘴唇，两排大大的白牙齿和一个刚刚让茸毛盖满的、中间凹进去的下巴。他一身打扮同一个手艺人或者一个火夫差不多，他身上穿一件口袋松垂的旧厚呢上衣，脑袋上戴一顶弄皱了的油布便帽，脖子上围一条羊毛围巾，脚上穿一双涂柏油的长靴。一个四十岁左右的男人同他一块儿进来；这个人穿了一件普通的厚呢长外衣，有一副极其灵活的茨冈人的面貌和一对锐利的漆黑的眼睛，他一进房来就用这对眼睛打量涅日丹诺夫……马尔克洛夫是他已经认识的。他名叫帕维尔；据说他是索洛明的得力助手。

索洛明不慌不忙地走到两位客人面前，默默地伸出他那只长了茧子的瘦骨嶙峋的手把他们的手先后握过了，从抽屉里拿出一个封好的纸包，他还是不说一句话，把纸包递给帕维尔，帕维尔接过来，马上走出

去了。索洛明伸了一个懒腰，咳嗽了一声；手一动把那顶便帽从后脑勺上扔开了，便在一把油漆过的小木椅上坐下，他指着一把同一类的长椅对马尔克洛夫和涅日丹诺夫说：

“请坐。”

马尔克洛夫首先向索洛明介绍了涅日丹诺夫；索洛明又同涅日丹诺夫握了一次手。然后马尔克洛夫谈起“事业”来，提到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的信。涅日丹诺夫把信交给索洛明。索洛明注意地、从容地读着，他的眼睛跟着字迹一行一行地在纸上移动，涅日丹诺夫一直在旁边望着他。索洛明坐在靠近窗口的地方；已经下沉的太阳明亮地照着他那张略带汗迹的晒黑了的脸和他那带灰尘的浅黄色头发，在上面洒下许多金色的光点。他读信的时候，他的鼻孔微微颤动，而且鼓胀起来，他的嘴唇动着，好像他在念着每一个字似的；他双手紧紧捏住信纸，把它捧得高高的。不知道因为什么缘故，这一切倒使涅日丹诺夫感到愉快。索洛明把信交还给涅日丹诺夫，对他笑了笑，随后又去听马尔克洛夫讲话。马尔克洛夫不住地讲着，讲着，可是后来他终于讲完了。

“您知道吧，”索洛明说，他那略带嘶哑的声音是年轻而有力的，涅日丹诺夫听来觉得很愉快，“在我这儿谈话不大方便；让我们到您那儿去，您府上离这儿也不过七里地。我想你们是坐马车来的吧？”

“是的。”

“好……车里会有我的坐位吧。一小时以后我的工作就完了，我就完全自由了。我们要好好谈一下。您也有空吗？”他掉转头向涅日丹诺夫问道。

“一直到后天都有空。”

“好极了。我们就在他家里过夜。谢尔盖·米哈伊雷奇，可以吗？”

“这还用问！当然可以。”

“好吧——我马上就好了。我只要把身上稍微弄干净一点儿。”

“您工厂的事情怎样呢？”马尔克洛夫含有用意地问道。

索洛明朝旁边看了看。

“我们要好好谈一下，”他又说一遍，“稍微等一会儿……我马上就好了……我忘了一点儿事情。”

他出去了。倘使他先前没有给涅日丹诺夫留下一个好的印象，那么涅日丹诺夫大概会想，也许甚至会问马尔克洛夫：“他是不是故意躲开？”可是这一类的问题他连想也不曾想过。

一个钟点以后，在这座大楼的每一层，从所有的楼梯，从所有的门里，大群的喧嚷的工人拥了出来，马尔克洛夫、涅日丹诺夫和索洛明坐的马车也就在这个时候出了工厂的大门到大路上去了。

“瓦西里·费多特奇！要干起来吗？”帕维尔把索洛明送到大门口，末了大声问道。

“等一等，……”索洛明答道。他接着向他的朋友们解释道：“这是夜班的事。”

他们到了博尔旬科沃，在那儿吃了晚饭（这大半是为了礼貌的关系），随后就抽起雪茄烟、谈起话来，这是俄国人那种讲起来就没完没了的夜间长谈，像这种形式的长谈在任何另外一个国家的人们中间都是很少有的。不过就是在谈话的时候，索洛明也并没有满足涅日丹诺夫的期望。他讲话非常少……少得几乎可以说他并没有讲过话；可是他听得很注意，要是他偶尔发表一点儿意见或者批评一两句，他的话总是有道理，有分量，而且很短。索洛明看来并不相信俄国就要发生革命；可是他不愿意把自己的意见强加给别人，他也不阻止他们去试一下，而且他不是站得远远地观望，他倒是站在他们的近旁。他同彼得堡的革命者很熟，并且在某种程度上同情他们，因为他自己也是老百姓出身的；可是他明白就是这些老百姓（离了这些老百姓“你什么事也做不了”）由于环境所迫，对革命还是很冷淡，对他们需要做长时期的工作，使他们有所准备，然而这不是那些革命者的方法和手段所能办到的。因此他才站在一旁，不过这并不是一个伪君子或者一个滑头的办法，他倒像一个有见

识的年轻人，不肯白白地牺牲自己或者别人。至于听呢……他为什么不听别人的意见，并且要是能够的话，他为什么不想多知道一些呢？索洛明是教堂执事的独子；他有五个姊妹，全嫁给教士和教堂执事了；可是他得到他那个严肃而头脑清醒的父亲的许可，离开了宗教学校去学数学，他对力学特别感兴趣；他到一家英国人办的工厂里工作，那个英国人像父亲似地爱他，并且供给他到曼彻斯特[126]去留学，他在那儿住了两年，还学会了英语。他不久前才到这个莫斯科商人的厂里来做事。虽然他对他的部下很严（这种作风是他在英国学来的），可是他们对他还是有好感，他们说："自己人！"他的父亲对他很满意，叫他做"切实可靠的人"，他父亲惟一抱怨的地方，就是儿子不想结婚。

我们已经讲过，在马尔克洛夫家里夜间长谈中间，索洛明几乎没有讲过一句话；可是等到马尔克洛夫谈起他对工厂工人怀着期望的时候，索洛明便照自己的习惯简单明了地说，我们俄国工人跟外国工人不同，——是最不爱说话的人。

"农民呢？"马尔克洛夫问道。

"农民？他们中间现在出了好些富农，而且一年一年地多起来；富农只知道自己的利益；其余的人都是绵羊，愚昧无知。"

"那么我们到哪儿去寻找呢？"

索洛明笑了笑，说：

"你们寻找，就寻到。[127]"

他脸上差不多一直带着笑容，他的笑容同他本人一样，也是非常老实的，却又不是毫无意义的。他对待涅日丹诺夫的态度很特别；这个年轻大学生在他的心中唤起了同情，并且差不多是慈爱的感情。

在这次夜间长谈的中间涅日丹诺夫突然急躁起来，十分激动；索洛明静静地站了起来，大踏步穿过屋子，把涅日丹诺夫脑后的一扇开着的小窗关上了……

讲话的人吃惊地望着他，他好意地说："您不要受凉才好。"

涅日丹诺夫便开始问他，在他管理的工厂里，他打算实行什么样的社会主义思想，他的做法是不是要叫工人也分到一份利润。

“好朋友！”索洛明答道，“我们办了一所学堂和一所小医院，可是连这一点儿我们的老板也像熊一样不肯让步！”

只有一次索洛明认真发了脾气，把他有力的拳头在桌子上用劲地捶了一下，叫桌子上所有的东西，连放在墨水瓶旁边的一普特重的哑铃在内，全蹦了起来，因为他听见讲起一桩法院压迫工会的不合理的做法……

涅日丹诺夫同马尔克洛夫谈起怎样“动手”，怎样实行他们的计划的问题，索洛明仍旧怀着好奇心，甚至带着敬意地听着；可是他自己却没讲过一句话。他们一直谈到凌晨四点钟。他们什么话不谈到呢！马尔克洛夫也曾带了点儿神秘意味地讲到那个不知道疲倦的旅行家基斯利亚科夫，讲到他的书信，它们越来越有趣味了；他答应拿几封给涅日丹诺夫看，他还答应让他带回家去，因为那些信很长，字迹又不清楚；而且信里面含有不少的学问，甚至还有诗，并不是什么浅薄的打油诗，却是带着社会主义倾向的诗！马尔克洛夫从基斯利亚科夫讲到兵，讲到副官，讲到德国人，最后他又讲到他的论炮兵的文章；涅日丹诺夫谈海涅和别尔纳的对立，[128] 谈蒲鲁东，谈艺术上的现实主义；索洛明只是听着，听着，边思索，边抽他的烟，脸上一直带着笑容，他没有讲过一句俏皮话，可是他好像比任何人更明白问题究竟在什么地方。

钟敲了四点……涅日丹诺夫和马尔克洛夫倦得快要站不住了，索洛明却还是很有精神。朋友们分别了，不过他们已经约定第二天到城里去看旧教派的商人戈卢什金，谈宣传的事。戈卢什金本人很热心，而且他还答应介绍一些新的信徒！索洛明表示他怀疑是否值得去拜访戈卢什金。可是他后来也认为值得去一趟。

十七

马尔克洛夫的客人们还在睡觉的时候，他的妹子西皮亚金夫人差人送了一封信来。在信里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对他讲了一些家庭琐事，并且向他要回他借去的一本书，——末了她在“又及”里顺便告诉他一

段“有趣的”新闻：他的旧爱玛丽安娜爱上了家庭教师涅日丹诺夫，家庭教师也爱上了她，她，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并不是在传播别人的闲言闲语，她是亲眼看见、亲耳听见的。马尔克洛夫的脸色变得像黑夜那样的阴沉……可是他不说一句话；他吩咐把书交给来人，他看见涅日丹诺夫下楼来的时候，照常向他问好，甚至把他答应过的一包基斯利亚科夫的书信给了他；不过他并不留下来陪伴涅日丹诺夫，却出去“料理事务”去了。涅日丹诺夫也就回到自己的屋子里翻看刚刚拿到的这些信。那个年轻的宣传家在信里老是讲他自己，讲他紧张的活动；据他自己说，他在最近一个月里走了十一个县，到过九个县城，二十九个村子，五十三个小村庄，一个田庄和八个工厂；他在干草棚里睡了十六个夜晚，在马房里睡了一夜，甚至在牛棚里睡过一夜（他在这儿还打了括弧，标上注意符号 ，表示他对跳蚤一点儿也不在乎）；他去过农民的土屋，工人的集体宿舍；他到处教训人，教诲人，散发小册子，并且匆匆忙忙地采集消息；有些他当场记录下来，有些他用最新的记忆法保留在他的记忆里；他一共写了十四封长信，二十八封短信，十八张字条（其中有四张是用铅笔写的，一张用血写的，一张是用煤烟和着水写的）；他能够做到这一切，只是因为他学会照昆丁·约翰逊、斯韦尔里茨基、卡列里乌斯以及其他政论家和统计学家的榜样，有系统地支配他的时间。然后他仍旧谈到自己，谈到他的幸运；谈到他怎样而且用什么补充了傅立叶[129]的欲望论；肯定他是第一个找到“基地”的人，说他不会“活在世界上不留一点痕迹”[130]，说他自己也感到吃惊，他，一个二十二岁的年轻人，居然已经解决了生命和科学的一切 问题，又说他要把俄国翻转过来，他甚至要“给它一个震动！”“Dixi！！”[131] 他在这一行的末尾加上这样一个字。“Dixi”这个字在基斯利亚科夫的信里用得很多，而且总是在这个字后面加两个惊叹号。在某一封信里有一首社会主义的诗，是写给一位少女的，开头是这样的句子：

不要爱我，请爱理想！

涅日丹诺夫暗暗地惊讶起来，与其说是为了基斯利亚科夫先生的自吹自擂，倒不如说是为了马尔克洛夫的忠厚的好心肠……可是他马上就这样想道：“去他的美学！基斯利亚科夫先生也许倒有用处。”用早茶的时候三个朋友聚在饭厅里，不过前一夜的争论他们不再提了。谁都不想讲话，只有索洛明一个人很安静地沉默着；涅日丹诺夫和马尔克洛夫好

像内心十分激动。

他们用过早茶以后便动身到城里去；马尔克洛夫的老仆人坐在门口带台阶的小平台上，用他平日愁闷的眼光送他的旧主人。

涅日丹诺夫要去结识的那个商人戈卢什金是一个有钱的、做化学品杂货的商人（一个费多谢派[132]的“旧教派”）的儿子。他自己并没有把父亲遗留的财产加多，因为他是个一般人所谓只知享乐的人，一个俄国式的伊壁鸠鲁的信徒，他没有一点儿经营商业的机灵。他是四十岁的人，相当肥胖，相貌不好看，一脸麻子，还有一对小小的猪眼睛；他说话很快，常常颠三倒四，并且时时手舞足蹈，发出大笑声……总之，使人感觉到他是一个自尊心极强的、娇生惯养的、有些傻气的人。他自以为是一个很有学问的人，因为他穿德国服装，虽然他家里并不干净，却很好客，又有些有钱的朋友——他常去看戏，并且保护一些游乐场的女演员，他跟她们讲一种古怪的半吊子的法国话。他有一种非常想出名的欲望，就是说，让戈卢什金的姓名传遍世界！苏沃罗夫和波将金[133]从前就是这样的，那么为什么卡皮通·戈卢什金现在又不行呢？就是这种欲望战胜了他生就的吝啬，把他（照他自鸣得意地所说的那样）扔到反对派里头去（他起初把“反对派”这个字眼干脆念成“对派”，后来才学会念了），使他同虚无主义者发生关系：他随意发表最极端的见解，挖苦他自己的旧教派，在斋戒期吃荤食，打牌，喝香槟像喝水一样。他从来没有遇到麻烦，因为，据他说，“只要用得着，我会买通一切衙门，每个漏洞都堵住了，每张嘴都闭上了，每只耳朵都聋了。”他是一个鳏夫，又没有儿女；他姐姐的几个儿子奴颜婢膝、战战兢兢地在他身边转来转去……可是他总是骂他们为没有受过教育的傻瓜、野蛮人，他几乎从不让他们到他跟前。他住在一所大的、收拾得并不干净的砖砌的宅子里；有一些房间里放的全是外国家具，——可是另外一些屋子里除了几把油漆过的椅子和一张漆布面长沙发外，什么也没有。到处都挂着画，全是拙劣的；火红色的风景画，淡紫色的海景，莫勒的《接吻》[134]，膝和肘都是红色的肥胖的裸体女人。戈卢什金虽然没有家眷，可是他养了一大群家仆同各种各样的寄食者；他收留他们并不是出于慷慨，却又是由于他那个想出名的欲望，这些人可以由他指挥，他可以在他们面前摆架子。“我的食客们，”他得意忘形的时候，就常常这样说；他不读书，可

是他对一些学术上的话却记得特别牢。

这三个年轻人在戈卢什金的书房里见到他。他穿了一件长襟外衣，嘴里叼着一根雪茄烟，装作在读报的样子。他看见他们，马上跳起来，转来转去，红着脸，大声叫人立刻送点儿吃的东西来，向他们问了几句话，又为了什么事在发笑——这些都是同时做出来的。马尔克洛夫和索洛明是他认识的；涅日丹诺夫却是一位生客。戈卢什金听说涅日丹诺夫是一个大学生，便又笑起来，再跟他握一次手，说：

“好极了！好极了！我们的人现在增多了……学问是光明，无知是黑暗——我自己没有受过一个钱的教育，可是我明白，所以我也搞得不错。”

涅日丹诺夫觉得这位戈卢什金先生有点儿胆怯，有点儿局促不安……事实上正是这样。“卡皮通老兄，当心啊！不要摔到泥里去！”他凡是遇到生人的时候，他的头一个想法就是这样。然而他很快就恢复了常态，又用他那急促而口齿不清的、混乱的调子谈起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来，谈起他的性格，谈起宣……传的必要（宣传这个字眼他很熟悉，不过他却慢慢地念出来）；又谈起他戈卢什金怎样发现了一个新的好青年，一个极其可靠的人；谈起他认为现在到了使用……使用柳叶刀的时候了（他讲到这里，看了马尔克洛夫一眼，然而马尔克洛夫毫不理会）；随后他又向着涅日丹诺夫吹嘘起自己来，他吹嘘的本领跟那个伟大的通讯员基斯利亚科夫不相上下。他说他早已不跟那班任意胡为的人为伍了，他很了解无产阶级（这个字眼他也记得很牢）的权利，又说他虽然的确离开了商业，从事银行的业务（为了增加他的资本），但是这也只是为了让这个资本可以在一定的时候用到……公共事业上，这就是说用到人民的利益上面；又说他戈卢什金实际上是最轻视钱财的！他说到这儿，仆人送小吃进来了，戈卢什金便故意咳嗽了两声，问他们要不要喝点儿什么？他就自己带头，端起满满一杯胡椒浸的酒喝干了。

客人便吃起来。戈卢什金把一大块黑鱼子酱塞进嘴里去，他认真地喝着酒，一面说：“请吧，各位，请吧，上等的马公酒[135]。”他又掉过脸向着涅日丹诺夫，问他从什么地方来，住在哪儿，住了多久；他听说他住在西皮亚金的家中，便叫起来：

“我知道这位老爷！他不成！”随后他就骂起C省所有的地主来，因为，据他说，他们不但没有公民的精神，就连他们自己的利益也不懂……只是，说也奇怪！他虽然骂得很起劲，他的眼睛却总是东张西望，露出惊慌不安的眼神。涅日丹诺夫不能够判断他是哪一种人，他对他们有什么用处。索洛明照常地不做声；马尔克洛夫带着十分愁闷的脸色，涅日丹诺夫终于问起他来，是不是有什么心事？马尔克洛夫回答说没有什么，可是他的腔调里却分明含着这样的意思：的确有什么事情，不过你用不着知道。戈卢什金又骂起什么人来了，随后他又换了口气夸奖年轻人，他说：“现在这班聪明能干的小伙子出现了！真聪明能干！啊！”索洛明打断了他的话，问他先前说的那个可靠的好青年是谁，他在什么地方找到他的？戈卢什金哈哈地笑起来，他说了两遍：“啊，您就会看见的，您就会看见的。”他便向索洛明问起他的工厂的情形，问起他的那个“滑头”老板，对他这些问话，索洛明答得非常简单。随后戈卢什金给众人斟了香槟酒；他又把脑袋俯到涅日丹诺夫的耳朵边，小声说：“为共和国干杯！”就把酒一口喝干了，涅日丹诺夫只略略抿了一口。索洛明说他早晨不喝酒；马尔克洛夫带着气愤和决断的表情把杯里的酒喝得一滴不剩。他好像忍耐不下去了；他似乎在说：“我们净在这儿浪费时间，一点儿也没有讲到正经事情。”……他突然伸手在桌面上打了一下，沉着脸叫起来：“各位！”他正要讲话……

就在这个时候，从外面走进来一个头发十分光滑、下巴朝前撅、带着肺结核病患者病容的人，穿着一件商人穿的黄色土布的长袍，像张开两只翅膀似地伸着两手。他向众人鞠了一个躬，对戈卢什金小声讲了两句话。

“马上，马上，”戈卢什金急急忙忙地答道，“各位，”他又对众人说，“我得请你们原谅……我的管事瓦夏有点儿小事情跟我商量（戈卢什金故意开玩笑地这样讲），我不得不向你们告一会儿假；不过盼望各位赏脸今天在我这儿用饭——在下午三点钟；那个时候我更可以畅谈！”

索洛明也好，涅日丹诺夫也好，都不知道应该怎样回答他；可是马尔克洛夫仍然板起脸，声音粗暴地马上答道：

“当然，我们要来的；不然，岂不成了滑稽戏吗？”

“那么，太谢谢啦，”戈卢什金接下去说，他弯下身子向马尔克洛夫补充了一句，“不管怎样，我捐献给事业‘千个’卢布……请放心！”

他这样说的时候，把右手挥动了三次（大指和小指都是竖起来的），表示：“决不食言。”

他把客人送到门前，站在门口大声说：

“我三点钟在家恭候。”

“我们会来的！”马尔克洛夫一个人答道。

三个人刚到了街上，索洛明马上说：“各位，我要雇车——回工厂去了。午饭以前这段时间里我们干吗呢？在街上逛荡吗？老实说，我们这位商人……我看……从他身上就像从公羊身上那样，既得不到毛，也得不到奶。”

“不，毛倒是有一点儿的，”马尔克洛夫不高兴地说，“他刚才还答应出钱。您讨厌他吗？我们也不可以苛求。我们——又不是眼界太高的待嫁姑娘。”

“我哪里是讨厌他！”索洛明安静地说，“我只是问我自己，我留在这儿有什么用。不过，”他看了涅日丹诺夫一眼，带笑地接下去说，“好吧，我留下就是了。‘有人做伴，就是灾难也容易度过’[136]。”

马尔克洛夫抬起头来。

“那么我们到公园去吧；今天天气好。我们还可以看看人。”

“去吧。”

他们去了；马尔克洛夫和索洛明在前头走，涅日丹诺夫跟在他们后面。

十八

涅日丹诺夫的心境是十分奇怪的。最近两天来这么多新的感受，新

的面孔……他生平第一次同一个少女接近了，这个少女他十之八九是爱上了；另一方面，他参加了事业的开始工作，这个事业又是他十之八九愿意集中全副精力去进行的……那么又怎样呢？他快乐吗？不……他动摇吗？他害怕吗？烦恼吗？啊，当然不是。那么他至少感到了那种全身心的紧张，那种争先上阵的渴望，像一般战士在战争逼近的时候所常常感到的吗？也不是。那么他真正相信这个事业吗？他相信他自己的爱情吗？“啊，该死的美学！怀疑派！”他的嘴唇没有声音地轻轻说。为什么他不叫不吼的时候就有这种厌倦、甚至这种不想说话的心情呢？他想用叫吼来压制的是什么样一种内心的声音呢？可是玛丽安娜，那个非常好的忠诚的同志，那个纯洁而热情的人儿，那个完美的少女，难道她不爱他吗？他遇见她，得到了她的友情，她的爱，这不是很大的幸福吗？而且现在走在他前面的这两个人，这个马尔克洛夫，这个索洛明（他同他还不熟，可是他已经对他很有感情了），他们不都是俄国人、俄国生活的优秀的典型吗？认识他们，同他们接近不也是幸福吗？那么为什么会有这种模糊、不安、痛苦的感觉呢？为什么会有这种烦闷，它又是怎样来的呢？“如果你是个考虑太多的人，是个害忧郁病的人，”他的嘴唇又悄悄地说起来，“你会做个什么样的革命者呢？你应当去写你的诗，去无聊地混日子，忙你自己那些无聊的思想和感触，去埋头分析种种心理的幻想和微妙，最重要的是不要把你那病态的、神经质的激动和怪想当作男性的愤怒，当作一个有坚强信仰的人的真诚的忿恨！啊，哈姆雷特，哈姆雷特，丹麦王子，怎样才可以摆脱你的鬼影呢？怎样才可以不事事都摹仿你，连那种可耻的自怨自艾的乐趣也要摹仿呢？”

“阿列克西斯！朋友！俄罗斯的哈姆雷特！”一个熟悉的尖细的声音像是这些思想的回声似地突然响了起来，“我看见的真是你吗？”

涅日丹诺夫抬起眼睛，——他吃惊地看见帕克林站在他面前！帕克林打扮得像一个牧羊人，穿着肉色的夏季衣服，脖子上没有打领带，一顶配了浅蓝色丝带的大草帽扣在后脑勺上，脚上穿了一双漆皮鞋！

帕克林马上一瘸一拐地走到涅日丹诺夫跟前，抓住他的两只手。

“第一点，”他说，“我们虽然在公园里头，也得照老习惯，拥抱……接吻……一！二！三！第二点，你知道，要是我今天没有碰到你，你明

天也一定会看见我的，因为我知道你的住处，而且我还是专为看你到这个城里来的……我怎么到这儿来，以后再谈吧；第三点，请你把我介绍给你的朋友。你简单地对我说他们是谁，对他们说我是谁就成了，以后我们还是好好地玩我们的！”

涅日丹诺夫按照这个朋友的愿望，把他（帕克林）同马尔克洛夫、索洛明的姓名介绍了，再对他们彼此说明他们是什么样的人，住在什么地方，做什么事情等等。

“很好！”帕克林大声说，“让我引你们离开人群（虽然说老实话，这儿并没有什么人），到一个偏僻的座位去，我沉思的时候常常坐在那儿欣赏自然界的美丽。那儿望出去，景致非常美：省长公署，两座漆着条纹的岗亭，三个宪兵，一条狗也没有！对我这些话不要太惊怪了，我是白费力气说来逗你们发笑的！据我的朋友们说，我是俄国式机智的代表人物……无怪乎我要成了瘸子了。”

帕克林把朋友们引到“偏僻的座位”跟前，他赶走了两个讨饭女人以后，便请他们坐下来。这几个年轻人开始“交换思想”，这通常是一件相当讨厌的事，尤其是在初次会面的时候，并且总是毫无结果的。

“等一等，”帕克林突然向着涅日丹诺夫嚷起来，“我得跟你说明我为什么在这儿。你知道，我每年夏天总要带我妹子到什么地方走一趟；我听说你在这个城的附近，我便记起来有两个非常好的人住在这个城里，是一对夫妇，他们是我们的亲戚……是我母亲方面的。我父亲是个小市民，（涅日丹诺夫已经知道这个事实，帕克林是说给另外两个人 听的）可是我母亲是贵族。他们老早就邀请我们到他们家做客！我想——好吧！……这正合我的意思。他们是心肠挺好的人，对我妹子只有好处；还有什么能比这个更好呢？所以我们就到这儿来了。正好跟我想的一样！我说不出我们在这儿多舒服！可是他们是多好的人！多好的人啊！你们的确应当认识他们！你们在这儿干什么呢？你们在什么地方吃午饭呢？你们为什么单单跑到这儿来呢？”

“我们到一个叫做戈卢什金的人那儿吃午饭……他是这儿的一个商人。”涅日丹诺夫答道。

“几点钟？”

“三点。”

“你们去看他是为着……为着……”帕克林留意地看了索洛明一眼，索洛明微微一笑，他又看了看马尔克洛夫，马尔克洛夫的脸色越来越阴沉了……

“喂，阿廖沙，你告诉他们……你做一个什么共济会会员的暗号吧……告诉他们用不着提防我……我是你们的……你们里头的人……”

“戈卢什金也是我们的人。”涅日丹诺夫说。

“这就好极了！现在离三点还有很长时间。听我说，我们一块儿到我亲戚那儿去吧！”

“什么，你疯了！怎么可以……”

“你不用担心！完全由我负责。你想想看：沙漠里的一块绿洲！无论是政治、文学、或者任何现代的东西都没有到这里头来看过。那座大肚皮的小宅子，你现在在任何地方都看不到。宅子里头全是——古香古色；人是古的，空气也是古的……没有一样东西不是古的，叶卡捷琳娜二世[137]，发粉，箍骨[138]裙，十八世纪！主人同主妇……你想想看：一对夫妻，两个都老了，很老了，一样的年纪，没有一点儿皱纹；圆圆的，肥肥的，干干净净的，真正的一对小鹦鹉；善良到了愚蠢的地步，到了圣洁的地步，真是无限的！有人对我说‘无限’善良的人往往缺乏道德情感……可是我懂不了这种奥妙；我只知道我那两位亲爱的老人就是善良的好人！他们从没有生过儿女。这一对‘带点傻气的人’！城里的人就叫他们做‘带点傻气的人’。两个人穿一样的衣服，就是条纹的宽袍，料子非常好，这种料子现在什么地方也找不到了。他们彼此像得很，只是一个头上戴着包发帽，另一个却戴小帽，这顶小帽跟女人的包发帽一样，也有一种绉边，不过没有带子罢了。要是不靠这根带子，你就分不出谁是谁了；尤其因为男的没有胡须。他们一个叫福穆什卡，一个叫菲穆什卡。我对你说，我们应当像看古董一样地花钱去看他们才是。他们相爱到了极点；不过要是有人去访问他们，真是非常欢迎！这

样好脾气的人：他们马上玩起他们所有的小戏法来讨你欢喜。只有一件事：在他们家不许抽烟。这不是说他们是分离派教徒[139]，只是因为他们受不了烟味……自然，在他们那个时代什么人抽烟呢？他们也不养金丝雀，因为那个时候这种鸟是很少见的……这是很好的运气，你也会承认的！好吧？你们去吗？”

“说真话，我不知道。”涅日丹诺夫说。

“等一等：我还没有讲完呢。他们的声音也是很像的，要是闭上眼睛，你就不知道哪一个在讲话。只是福穆什卡讲话更温和些。各位，你们要去进行一个伟大的工作——也许还是一场激烈的斗争……那么，你们跳进大风大浪之前，为什么不先去泡一下……”

“到死水里去泡吗？”马尔克洛夫打岔道。

“那有什么关系呢？不错，那是死水；不过却不是腐朽的。草原上就有这样的小池子，虽然水不是活水，可是池子里从来不长青苔，因为池子底下有喷泉。我这两位老人家也有喷泉——在那儿，在他们的心底，很干净，非常干净。现在的问题就是：你们想不想知道一百年，一百五十年以前人们怎样生活？要是想知道，就请赶快跟我去。说不定突然有一天，有一个钟点——他们两个人一定是在同一个钟点——我那对鹦鹉会从他们的架子上摔下来，那一切古风马上就会跟着他们绝迹了，那座大肚皮的小宅子也会消失了，在原地方会长出来我祖母常常对我讲的、凡是从前有过‘人迹’的地方常常生长的那些——那就是荨麻、牛蒡、苦菜、苦艾、马蹄草，连那条街也不会有了，以后人们来来去去，永远看不见这样的东西了！”

“怎么样？”涅日丹诺夫大声说，“我们马上就去吧？”

“我非常高兴，”索洛明说，“这种事情我并不喜欢，不过它有趣味；要是帕克林先生真的能够保证我们的拜访对别人没有什么不便的地方，那么……为什么不去呢……”

“您不用怀疑！”帕克林接着也大声说，“他们只会高兴的——再没有别的了。一点儿也用不着客气！我告诉您，他们是好脾气的人；我们还

可以要他们唱歌。您呢，马尔克洛夫先生，您也去吗？”

马尔克洛夫生气地耸了耸肩头。

“我不要一个人待在这儿！请您给我们带路吧。”这几个年轻人从坐位上站了起来。

“跟你一块儿的那位先生很凶，”帕克林指着马尔克洛夫在涅日丹诺夫的耳边低声说，“跟吃蝗虫的先驱者约翰[140]一模一样……单吃蝗虫，不加一点儿蜂蜜！可是这一位，”他接下去又说，一面朝索洛明的方向点了点头，“倒很不错！他笑得多好！我看出来，只有那种自己比别人优越却并不觉得的人才笑得像这样。”

“真有这样的人吗？”涅日丹诺夫问道。

“很少；不过有却是有的。”帕克林答道。

十九

福穆什卡和菲穆什卡——即福玛·拉夫连季耶维奇·苏博切夫和叶夫菲米娅·帕夫洛夫娜·苏博切娃，两个人都是从同一个古老的俄罗斯贵族血统传下来的，他们被一般人认为差不多是C城最老的居民。他们结婚很早，多年以前就在这儿郊外他们祖传的木头房子里定居下来，始终没有搬动过，并且无论在哪一方面都从没有改变过他们的生活方式和习惯。对他们来说，时间似乎是静止不动的；从来没有什么“新鲜事物”跑进他们的“绿洲”里来过。他们的财产并不大；可是他们的农民仍然按照老规矩，一年里面总要送几次家禽和粮食来。在规定的日期里村长便送来地租，还送来一对松鸡，说是在他们的领地上树林里打的，其实这样的树林早就没有了。他们照例在客厅门口招待他喝茶，送他一顶羊皮小帽和一副绿色麂皮手套，并且祝他一路平安。苏博切夫的家里仍然像从前那样，养了不少家奴。老仆卡里奥培奇穿了一件高领小铜钮扣的、用极厚的布做的无袖上衣，照例拉长了声音报告道：“饭菜摆好了，”然后就站在太太的椅子背后打瞌睡。他照管食器柜，兼管“各种干果，小豆蔻和柠檬”。有人问他有没有听见讲过所有的农奴都给解放了的事情，他总是这样回答：“谁有工夫注意这种事情？比方说，土耳其人给解放了，可是，

谢谢上帝，我逃掉了这种事情！”年轻姑娘普夫卡是一个矮子，她是雇用来专门让主人开心的，还有一个老奶妈瓦西里耶夫娜常常在吃午饭的时候走进饭厅来，头上包一块深色头帕，用她那含糊不清的声音讲各种新闻——讲拿破仑，讲一八一二年的战争[141]，讲“反基督者”[142]和白色的黑人；不然，她就拿手支着下巴，带着痛苦的面容，述说她做了一个什么样的梦，这又是什么预兆，又说她怎样用纸牌占运气。苏博切夫一家的宅子本身就跟城里所有的房屋不同；它是完全用栎木修建的，窗户都是正方形。双层玻璃窗框从来没有拉动过。这所宅子里有各种各样的穿堂、小屋、正房、单房、围着栏杆的台阶、旋柱上的鸽子窝、还有各式的后廊和小屋。宅子前面有一个小花圃，后面是一个花园，园子里有种种的小房间，如谷仓、酒窖、冷藏室等等……真正一大堆！这些屋子里并没有贮藏多少东西；有的已经塌了；可是它们全是年代久远的建筑物，因此也就照样保存了下来。苏博切夫家只有两匹很老的、背上有凹处的、毛茸茸的马；其中一匹老得身上现出了白点，他们便给它起了个名字叫“不动”。这两匹马每月至多一次套上一辆样式特别的马车，这辆马车全城的人都认得，样子像一个地球仪，前面部分截去了四分之一，里面蒙了一层黄色的外国料子，料子上到处都是大的线团，看起来就像一个一个的小硬瘤。这种料子最早也是在伊丽莎白女皇时代[143]在乌德勒支或者里昂[144]织成的。苏博切夫家的马车夫也很老了，身上老是有鲸油和柏油的气味；他的胡须是从眼睛底下生起的，他的一对眉毛就像小瀑布似地垂下来，跟他的胡须连在一起。他的动作非常缓慢，闻一撮鼻烟要花五分钟，将马鞭插在他的腰带上，也要花两分钟，单单把“不动”套在车上，就得花他两小时。他的名字叫彼尔菲什卡。要是苏博切夫夫妇偶尔坐他们的马车出去，遇到车子上小坡的时候，他们总是吓得厉害（下坡的时候他们也一样害怕），便紧紧抓住马车的吊带，两个人同时大声反复地说：“请赐马——马……以参孙的气力……让我们——比羽毛还要轻……比灵魂还要轻！！……”全C城的人都把苏博切夫夫妇当作怪人，差一点儿当他们是一对疯子；他们自己也明白他们跟现代社会风气不相适应……可是他们并不十分介意：他们始终保持着他们出生、成长、以至结婚的那个时代的生活方式。那些习俗中只有一样他们没有遵守：就是他们出世以来从没有责罚过什么人，也没有鞭打过谁。要是他们的仆人里面，有人成了一个无可救药的小偷或者酒鬼，他们起初忍耐着，对他容忍了好些时候，就像人忍受坏天气一样；后来他

们便设法弄走他，让他去伺候别的主人。“让别人也来忍受一下吧。”他们会这样说。可是他们很少遇到这样的灾难，少到这种事居然成了他们一生中的划时代的地步。例如，他们会这样说：“已经很久了；还是那个胡作非为的阿尔多什卡在我们这儿的时候；”或者说：“我们祖父那顶带狐狸尾巴的皮小帽给偷走的时候。”在苏博切夫家这样的小帽现在还在用着。还有一种显著的旧习俗的特征在他们身上也找不出来：不论福穆什卡也好，菲穆什卡也好，两个人对宗教都没有多大的信仰。福穆什卡甚至遵守伏尔泰[145]的信条；菲穆什卡看见教士怕得要死；她相信教士们都长着凶眼。她常常说：“神甫到我家里来坐一会儿，看！奶油就变酸了！”他们很少到教堂去，他们按照天主教的规矩持斋，就是说，只吃鸡蛋、牛油和牛奶。这件事城里的人都知道，不用说这对他们的名声没有好处。可是他们的好心肠博得了众人的好感；这一对古怪的苏博切夫夫妇虽然被人嘲笑，被人当作疯子和“带点傻气的人”，但事实上他们还是受人尊敬的。

不错，他们是受人尊敬的……可是并没有人拜访他们。不过他们也并不介意。他们两人在一块儿从来没有感到无聊，因此也从没有分开过，并且也不想同别人来往。福穆什卡和菲穆什卡两个人从来没有生过病；倘使他们中间有一个人感到有点儿不舒服，两个人都要喝菩提花茶，用暖油擦擦腰，或者滴一点儿烧烫的脂油在脚掌上，那么很快地就好了。他们每天的生活都是同样的。他们起身迟，早晨用研钵形的小杯子喝可可；他们肯定地说：“茶是在我们那个时代以后才流行的。”他们两个人面对面地坐着，或者闲聊（话题是永远有的！），或者读点《娱闲录》《世界镜》或《阿奥尼德》[146]，或者翻看一本古老的纪念册，这本红色山羊皮封面带金边的册子，据上面的题词看来，是一位M-me Barbe de Kabyline[147]的遗物。这本纪念册是怎样和什么时候落到他们手里来的，连他们自己也不知道。这里面有几首法文诗，还有许多俄文诗和像下面关于西塞禄[148]的“简短的”感想这一类的文章：

西塞禄就任执法官[149]时之心境，本人曾作如下之说明：彼已往受任官职，必呼吁上帝证明其心地之清白，此时更以最神圣之约束加诸己身，以求担任此职不致陨越，凡刑律所禁之游乐彼固不致耽溺，即常人所需之娱乐彼亦力求避免。下面注明：“作于西伯利亚饥寒交迫中。”

有一首题名《契尔西斯》的好诗，里面有这样的诗句：

全宇宙一片宁静，

朝露闪耀着喜悦的光辉，

它用清凉抚慰自然界，

给大自然带来新的生命！

契尔西斯独自怀着愁烦的心，

他忧郁，寂寞，痛苦万分。

亲爱的阿涅塔已经远去，

契尔西斯怎能独自欢欣？

还有一首即兴诗是一七九○年一位路过的上尉写的，日期是“五月第六日”：

我永远不能忘记

你这可爱的乡村！

我将牢牢记住

时间过得多甜蜜！

在您这高贵主人的府上

我有幸受到殷勤的款待！

这可纪念的五天的幸福生活

我和最可敬的人一块儿度过！

这儿有许多漂亮的太太小姐，

还有别的一些逗人欣爱[150]的人儿。

纪念册的最后一页并没有诗，却写上一些治胃病、痉挛、还有——唉！治蛔虫的药方。苏博切夫夫妇在正午十二点钟准时吃午饭，吃的全是旧式烹调的饮食：奶渣饼、酸味黄瓜汤、牛肉白菜汤、腌黄瓜汤、面粉粥、鸡蛋面包、果子羹、果酱、蕃红花烧鸡、蜂蜜油饼。吃过饭他们便睡午觉，只睡短短一小时，一点儿不多；他们起来了，又面对面坐着，喝一点儿越橘水，有时候也喝一种叫做“四十的智慧”的汽水，不过差不多每次都是全跑到瓶外来，主人夫妇因此大笑不止，却给卡利奥佩奇添了许多烦恼：他得把“各处”揩干净。他又把厨子和管家埋怨了好

久，好像他们就是这种饮料的发明人似的……“这种东西有什么好处？它只会弄脏‘假具’[151]！”这以后苏博切夫夫妇又读点儿什么书，或者跟那个矮子姑娘普夫卡开玩笑，或者两个人一块儿唱一首古老的抒情歌。他们的声音完全一样，高而弱，有一点儿颤抖，还带一点儿嘶哑（特别是在午睡以后），但也不是没有悦耳的成分。后来他们也打打纸牌，他们总是依照旧的打法，譬如“克列勃斯”、“拉穆希”[152]或者甚至打双梦家的波士顿[153]！随后茶炊端出来了；他们在晚上喝茶……这是 他们对时代精神的让步，不过他们每次都说这是一个弱点，这种“中国草药”使得俄国人的身体一天一天地衰弱起来。然而他们一向都很注意不攻击新时代，也不赞美旧时代；他们生下来就只过着这一种生活方式；只要别人不强迫他们改变他们的生活方式，他们也愿意让别人去过另外一种方式的，甚至更好的生活。到八点钟卡利奥佩奇把晚饭端出来，老是有一样冷杂拌汤[154]；在九点钟，胀得高高的条纹鸭绒被已经把福穆什卡和菲穆什卡的肥胖的身体抱在它松软的怀里了，安静的睡眠便毫不迟延地落到他们的眼皮上。在这所古老宅子里一切都静止了；神像前的小灯发着微光，散发着麝香和香膏的气味；蟋蟀叫着——这一对好心的、可笑的、纯朴的老夫妇睡得很甜。

现在帕克林正是把他的朋友们带到这两个怪人，或者照他的说法，这两个“鹦鹉”的家里来，他的妹子就寄居在这儿。

帕克林的妹子是一个聪明的少女，相貌也不难看。她的眼睛很漂亮，可是她那不幸的驼背毁了她，使她失去一切自信心和快乐，并且变成一个多猜疑的、几乎是凶恶的姑娘。她碰巧取了这个怪名字：斯南杜里娅！帕克林想给她改为索菲雅，可是她一定要保留她这个古怪的名字，说一个驼背的女子正应该叫做斯南杜里娅。她是一个出色的音乐家，钢琴弹得不错。“应该感谢我的长手指，”她带了点儿苦味地说，“驼背的人都有这样的手指。”

客人来的时候，福穆什卡和菲穆什卡刚刚午睡醒来，正在喝越橘水。

“我们走进十八世纪里来了。”他们刚刚跨进苏博切夫家的门槛，帕克林便大声嚷起来。

的确他们在穿堂里就遇到了十八世纪，这是贴在浅蓝色矮屏风上面的盛装的贵妇和骑士们的黑色剪影。拉瓦德尔[155]的这种剪影，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在俄国很流行。这么多的客人——一共四个——突然来拜访，在这个少有宾客的宅子里引起了骚动。他们听见了纷扰的脚步声，穿鞋的和赤足的都有；几个女人从门里探出脑袋来，但一下子又不见了；有人给推出门来，有人哼哼唧唧，有人哧哧地笑，有人慌慌张张地小声说；“去你的！”

后来卡利奥佩奇穿着他那件粗布的无袖上衣出现了，他打开“大厅”的门大声通报道：

“老爷，西拉·参孙内奇跟别的几位老爷一块儿来了！”

主人夫妇比他们的仆人镇静多了。他们的客厅虽然相当大，可是看见四个大人一块儿闯了进来，他们的确也有点儿吃惊。帕克林立刻使他们安静下来，他用了种种俏皮话把涅日丹诺夫、索洛明、马尔克洛夫三个人逐一介绍了，说他们都是温和的人，跟“衙门”没有关系。

福穆什卡和菲穆什卡特别讨厌“衙门”的人，那就是说，官场中的人。

斯南杜里娅被她哥哥唤了进来，她比苏博切夫老夫妇更慌张，更拘谨。夫妇两人一齐说着同样的话请客人坐下，问他们要喝茶还是喝可可，或者喝带蜜饯的汽水？可是他们听说客人什么都不要，因为不久前在商人戈卢什金家中吃过早饭，过一会儿又要到那儿去吃午饭，他们也就不勉强客人吃什么，两个人把两只手完全一样地、交叉地放在肚子上，跟客人谈起话来。

起初大家谈得没精打采，不过很快谈话就活跃起来了。帕克林讲起果戈理的有名的故事，说一位市长居然挤进了那个已经挤得水泄不通的教堂，一块大馅饼也像这位市长那样地挤进了他的肚皮里，引得两位老人大笑，他们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他们的笑法也是完全一样的：起先发出很尖的声音，最后便是咳嗽，脸也挣红了，并且冒出一脸的汗。帕克林一向就看出来，果戈理的一段故事对于像苏博切夫夫妇这类的人会产生一种十分强烈的、而且还带有爆发性的效果；不过他现在的目的还

不在于使他们两位开心，倒是想拿他们来向他的朋友们夸耀，因此他改变了战法，使得这一对老人不久就谈笑自若，不感到拘束了。福穆什卡把他心爱的那个木雕鼻烟壶拿出来给客人们赏鉴，在这上面从前还可以看出三十六个人像，有着种种的姿态；这些像早已完全磨掉了，可是福穆什卡还看见他们，并且能够把他们指着一一地数出来。“看，”他说，“这儿的一个正在看窗外；看，他把脑袋伸了出去……”他用他那根带长指甲的肥短指头指着的地方跟鼻烟壶盖上的其他地方没有什么不同，都是一样的平坦。随后他又让客人看他头上挂的一幅油画，画上一个猎人（侧面）骑着一匹浅黄色的马（也是侧面）在积雪的平原上飞奔。猎人戴一顶浅蓝帔的白羊皮高帽，穿一件天鹅绒滚边的骆驼毛无领长袍，束一条镀金的腰带，一只绣花缎子的连指手套插在腰带下面，一把插在黑金镶嵌的银鞘里的匕首挂在腰带上。这个猎人显得很年轻，身体肥壮，他一只手里拿着一个饰着红穗子的大号角，另一只手捏着缰绳和马鞭。马的四只脚全悬在空中，画家很小心地在每只脚上画出了蹄铁，连钉子也不曾漏掉。“请注意，”福穆什卡说，一面用他那根肥短的手指指着白色背景上马腿后面四个半圆形的点子，“雪上的足印——连这些也画进去了！”可是为什么只有四个足印——为什么再往后些就连一个也不见呢——对于这一点福穆什卡就避而不谈了。

“您知道这就是我。”他停了一下，不好意思地笑了笑又加上一句。

“真的！”涅日丹诺夫叫起来，“您还是猎人吗？”

“是的……不过并不久。有一回马跑得很快，把我从马头上摔下来，伤了我的‘库尔彼依’。嘿，菲穆什卡吓坏了……她不许我再去打猎。我从此就不再干了。”

“您伤了什么呢？”涅日丹诺夫问道。

“库尔彼依。”福穆什卡压低声音再说了一遍。

客人们默默地互相望着，没有人知道这种“库尔彼依”是什么东西；只有马尔克洛夫知道哥萨克人或者契尔克斯人的帽子上毛茸茸的穗子叫做“库尔彼依”，可是福穆什卡不可能伤到这个！然而谁也没有勇气问他这个“库尔彼依”指的究竟是什么东西。

“好，你已经吹嘘过自己了，”菲穆什卡突然说，“我也要来夸一夸自己。”

她从一张小小的“包涅尔久茹拉[156]”（这是一种古老的书桌，书桌的腿又小又弯，桌面上有一个活动的圆拱形盖子，打开的时候可以推进桌背里去）里，拿出一幅嵌在椭圆形铜框子里的微型水彩画像。画的是一个完全裸体的四岁小孩，肩上挂着一个箭袋，胸前束了一根浅蓝色丝带，小小手指的指尖在摩弄箭头。孩子有一头很好的鬈发，有一点儿斗眼儿，脸上带着笑。菲穆什卡把水彩画拿给客人们看。

“这是——我……”她说。

“您？”

“是的，我。我小时候的。那个时候有一个法国画家，一位很出色的画家！经常来拜望先父。他在先父的命名日给我画了这个像。他是个多好的法国人！以后他还常到我们家来。他进来的时候，碰碰他的鞋跟，然后扭动脚，扭动脚，还要吻你的手，他走的时候，总要吻吻他自己的手指尖，的确是这样！他还要向右，向左——向后，向前鞠躬！他是个多好的法国人！”

客人们都称赞这个画家的作品；帕克林甚至承认他看出了一些相似的地方。

福穆什卡谈起现在的法国人来，他发表意见说，他们一定都变坏了。“您为什么这样想呢，福玛·拉夫连季奇？”“得啦吧！……您只看他们目前起的那些名字就知道了！”“那么举个例吧？”“譬如诺让·曾特·洛兰[157]！完全是强盗的名字！”福穆什卡好奇地顺便打听：“目前在巴黎当政的是谁？”他们告诉他是“拿破仑”，他似乎大吃一惊，并且现出不高兴的神气。“怎么能这样？一个这么老的人！[158]”他说，马上又闭了嘴，不好意思地看了看四周。福穆什卡的法文程度很差，他读的是伏尔泰著作的译本（他的床头有一部《老实人》[159]的手抄本，放在一个收藏珍贵物品的匣子里面），可是他有时候会讲出这样的话来：“亲爱的先生，这是‘福斯巴尔盖’！”（他的意思是：“这是可疑的”，“不确的”。）引起了许多人的嘲笑，后来他遇见一位有学问的法国人，才知道这是一七八

九年以前法国最高审判机关的一句旧的习用语。

菲穆什卡看见话题转到法国和法国人上面，便下决心把一个在她心里憋了许多时候的疑问讲出来。她起初想问马尔克洛夫，可是他板起面孔；她可以问索洛明……“可是不！”她这样想道，“他是个普通人，他一定不懂法国话。”所以她向涅日丹诺夫发问。

“亲爱的先生，我想请教您一件事，”她说，“请不要见怪！我的亲戚西拉·参孙内奇常常笑我，笑我这个老妇人没有知识。”

“什么事呢？”

“我说，倘使我要问：‘这是什么？’用法国话说，是不是：‘凯塞—凯塞—凯塞—里雅’？”

“是的。”

“也可以说：‘凯塞—凯塞—里雅’吗？”

“可以。”

“简单说：‘凯塞—里雅’行吗？”

“也可以这样说。”

“意思都是一样的吗？”

“是的。”

菲穆什卡沉思了一会儿，便摊开了两只手。

“哦，西路什卡[160]，”她后来说，“我错了，你是对的。可是这些法国人！……真厉害！”

帕克林开始要求这对老夫妻唱点什么抒情短歌……两位老人都笑了，他们奇怪他怎么会有这样的念头；可是他们不久就同意了，只是提出一个条件要斯南杜里娅弹大键琴[161]给他们伴奏，——她知道弹什么。在客厅的一个角上有一架小小的钢琴，客人们先前都没有注意到。

斯南杜里娅在这架“大键琴”前面坐下来弹了几下……像这样的没有牙齿的、酸溜溜的、枯涩的、衰老的声音，涅日丹诺夫一生从没有听见过；可是这对老夫妻马上唱了起来。

福穆什卡先唱道：

难道只是为了感受

爱情中的痛苦，

上天才给了我们

一颗求爱的心？

菲穆什卡接着唱：

难道在这个世界上，

什么地方有一颗热爱的心，

它完全脱离悲伤和痛苦？

福穆什卡接唱道：

没有！没有！没有！

菲穆什卡重唱一遍：

没有！没有！没有！

他们两人合唱道：

痛苦和爱情连在一起，

到处，到处，到处都是如此！

福穆什卡单独重唱一遍：

到处，到处，到处都是如此！

“好！”帕克林大声叫起来，“这是第一节；第二节呢？”

“好吧，”福穆什卡答道，“只是，斯南杜里娅·参孙诺夫娜，颤音怎样了？我这一节诗后面应当有颤音。”

“好的，”斯南杜里娅答道，“我就给您弹颤音。”

福穆什卡又唱起来：

世界上可曾有恋爱的人，

他不知道痛苦和愁闷？

又有谁真诚热爱

而不悲哭呻吟？

菲穆什卡接下去唱道：

心在愁闷中摇荡，

像小舟漂在大洋，

为什么要给我们这一颗心？

“故意为难！故意为难！故意为难！”福穆什卡叫起来，他停了一下，让斯南杜里娅弹出颤音。

斯南杜里娅弹出了颤音。

福穆什卡又唱了一遍：

故意为难！故意为难！故意为难！

然后是二人合唱：

上天啊，请把心收回去，

收回去，收回去，收回去！

收回我这一颗心！

最后又用颤音收尾。

“好！好！”除了马尔克洛夫外，客人全叫起来，他们甚至鼓掌。

“难道他们不觉得自己在充当逗人笑……的角色吗？”掌声停了以后涅日丹诺夫马上想道，“也许他们不觉得，也许他们觉得，不过他们以为：‘这有什么害处呢？我们又不害人，我们甚至是做来让别人开心的！’要是好好地想一想，他们是对的，完完全全对的！”

他这样一想，便突然对他们表示了谢意，他们只是欠身答礼，并没

有离开他们的椅子……可是在这个时候从隔壁屋子里（也许是一间寝室，或者是女仆房，早就有小声讲话和沙沙的声音从那儿传出来了）矮子姑娘普夫卡意外地出来了，老保姆瓦西里耶夫娜跟在后面。普夫卡尖声叫起来，并且做出种种怪相，老保姆时而制止她，时而又鼓动她。

马尔克洛夫早已现出不耐烦的神情（索洛明却笑得比平时更开朗），现在马尔克洛夫突然对福穆什卡发作起来。

“我想不到您，”他仍然板着脸粗暴地说，“以您那种开明的见识（我听说，您不是一位伏尔泰的信徒吗？）居然能够把一个应当作为怜悯对象的东西——我是说：残废人——拿来取乐……”说到这里他记起了帕克林的妹子，便把话咽下去了；可是福穆什卡脸通红，结结巴巴地说：“您看……我没有……她自己……”普夫卡跑到马尔克洛夫面前。

“你怎么敢讲我们老爷、太太的坏话？”她口齿不清、唧唧呱呱地说，“他们收养像我这样一个无依无靠的穷人，给我住，给我吃，给我喝，你就眼红吗？未必你看见别人的面包，眼睛就不舒服吗？你这个讨厌的黑面孔的下贱东西，你看你的胡子，就跟蟑螂一样，你是从哪儿钻出来的？”普夫卡说到这儿，便用她肥短的手指做出他的唇髭的模样。瓦西里耶夫娜咧着她那张没有牙齿的嘴笑起来——隔壁屋子里响起了一阵回声。

“当然我没有资格评论您，”马尔克洛夫对福穆什卡说，“收养穷人和残废人是一件好事。不过让我对您说，过着奢侈的生活，贪图舒服，纵使不曾加害别人，却不肯伸起一根指头去帮助您的同胞……这也不是好事；说老实话，我就瞧不起您这种德行！”

这个时候普夫卡震耳地尖叫起来。她不懂马尔克洛夫在讲些什么；不过她知道这个“黑面孔”在骂她的主人……他怎么敢！瓦西里耶夫娜也喃喃地讲了些什么。福穆什卡两手抄在胸前，脸朝着他的妻子，差不多带哭声地说：“菲穆什卡，亲爱的，你听见这位先生的话吗？你我都是罪人，恶人，伪君子……我们贪图享受，啊！啊！……你我应当给赶到街上去，从家里赶出去，每人给一把扫帚，叫我们自己去谋生。啊，哦！哦！”普夫卡听见这些悲痛的话，便叫得更响了。菲穆什卡眯起眼睛，歪着嘴唇，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准备大声哭诉。

要不是帕克林出来干涉，事情不知道会怎样了结。

“这是什么意思？好啦！”他说着，一面挥手发出一阵大笑，“你们不害臊吗？马尔克洛夫先生不过开了一个小小的玩笑。可是他的脸生成这样严肃，因此他的话听起来好像很厉害，你们便认真起来了！得啦！叶夫菲米娅·帕夫洛夫娜，亲爱的，我们现在就要走了——您知道我们还有什么要求吗？请您给我们大家算算命……您在这方面很有本领。妹妹！去把纸牌拿来！”

菲穆什卡看了丈夫一眼，他坐在那儿已经完全安静了，她也就静下来了。

“纸牌，纸牌……”她说，“可是我完全生疏了，亲爱的先生，已经忘记了，我好久就没有摸过它们了……”

然而她还是亲自从斯南杜里娅的手里拿过一副古怪的老式的、玩隆姆别尔的纸牌[162]来。

“我给哪一位算命呢？”

“哦，给每个人算，”帕克林说；可是他心里马上想道：“你看，她真是一个没有主见的老太婆！你可以随便摆弄她……可爱极了！”他又大声说，“给每个人算，好婆婆，给每个人算；给我们讲我们的命运、我们的性格、我们的未来……给我们讲一切的事情！”

菲穆什卡刚刚动手摆开纸牌，可是她突然把整副牌抛开了。

“我不用靠纸牌算命！”她大声说，“我不要纸牌，也知道你们的性格。怎样的性格就有怎样的命运。这一位（她指着索洛明），是一个冷静、坚定的人。这一位（她吓唬地指着马尔克洛夫），是一个激烈的、危险的人。（普夫卡对马尔克洛夫伸了一下舌头。）至于你，（她望着帕克林。）我不用对你说，你自己也知道——是一只风信鸡[163]！至于这一位……”

她指着涅日丹诺夫，支吾起来。

“怎么样呢？”他说，“请告诉我：我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你是一个什么样的人？……”菲穆什卡拉长声音慢慢地说，“你是一个可怜的人——就是这样！”

涅日丹诺夫打了一个寒噤。

“可怜！为什么这样呢？”

“因为！我可怜你——就是这样。”

“可是为什么呢？”

“为什么！我的眼睛这样告诉我的。你以为我是个傻瓜吗？尽管你有一头红头发，我还是比你聪明。我怜悯你……这就是我要对你讲的！”

众人都不做声……他们互相望了一会儿，没有一个人讲话。

“好吧，再见，朋友们，”帕克林大声说，“我们在府上坐得太久，一定把你们烦死了。这几位先生现在要告辞了……我也要跟他们一块儿去。再见吧，谢谢你们的款待。”

“再见，再见，请再来。不要厌弃我们，”福穆什卡和菲穆什卡同声说……随后福穆什卡又突然唱道：

“长，长，长生，长……”

“长，长生。”卡里奥培奇打开门让这几个年轻人出去的时候，他完全出人意外地用他那男低音跟着唱起来。

四个人突然到了这所大肚皮房子门前的街上了；普夫卡的尖声叫喊从窗里送了出来。

“傻瓜！”她叫道，“傻瓜！”

帕克林大声笑起来；可是没有一个人响应他。马尔克洛夫甚至轮流地看了每个人一眼，好像他希望听见一两句怒骂似的……

只有索洛明照常地微笑着。

二十

“怎么样？”帕克林第一个开口说，“我们已经到过十八世纪了，现在让我们直接跳进二十世纪去！戈卢什金是那么进步的人，我们不好把他算在十九世纪里面。”

“怎么，你认识他吗？”涅日丹诺夫问道。

“他是个名满全球的人；我说：‘让我们跳进’，我的意思是跟你们一块儿去。”

“这是什么意思？你不认识他吗？”

“是这样吗！你们难道认识我那对‘鹦鹉’吗？”

“可是你给我们介绍了的！”

“那么你给我介绍就成了。你们同我之间是不可能有什么秘密的——戈卢什金又是个爽快的人。你瞧着，他看见一个新面孔，一定很高兴。在我们这儿C省里，不大讲究礼节！”

“不错，”马尔克洛夫咕噜道，“你们这儿的人的确不客气。”

帕克林把脑袋摇晃了两下。

“您这大概是说我吧……没有办法！我是应当挨骂的。不过我说，我的新相识，请您把您那暴躁脾气引起的忧郁思想暂时抛开一下！最主要的……”

“我的新相识先生，”马尔克洛夫急躁地打岔道，“让我也给您……一个警告：我从来没有跟人开过任何玩笑，今天更受不了！您怎么会知道我的脾气呢？（他特别用力说出这个“气”字。）明明在不久以前我们才第一次见面。”

“好，等一等，等一等，不要动气，不要发誓。不用这样我也相信

您，”帕克林说，他又向着索洛明：“喂，您，”他提高声音说，“您，连那位有洞察力的菲穆什卡也说您是个冷静的人，您的确有一些令人安心的作用，请问我是不是有一点儿叫人不愉快、或者乱开玩笑的心思？我只要求跟你们一块儿到戈卢什金那儿去，而且我对别人也不会有害的。马尔克洛夫先生脸色发黄，又不是我的错。”

索洛明起初耸了耸一只肩头，随后又耸另一只肩头，这是他的习惯，他不能够马上决定怎样回答别人问话的时候，他总是这样做的。

“不用怀疑，”他后来说，“您，帕克林先生，您不会对别人有害，您也没有那样的心思；您为什么不能到戈卢什金那儿去呢？我想，我们在那儿也会跟在您亲戚家里一样地过得很愉快，而且还是一样地有益处。”

帕克林伸着手指头指点他。

“啊！我看您也是不怀好意的！不过您也要到戈卢什金那儿去吧，是吗？”

“我当然去。反正今天这一天是完了。”

“好吧，那么，en avant，marchons！[164] 到二十世纪去！到二十世纪去！涅日丹诺夫，你是个进步的人，你带路！”

“很好，我们走吧；不过你不要老是讲同样的俏皮话，省得我们以为你的俏皮话快说光了。”

“不会光的，还有很多给你们留着呢！”帕克林高兴地答道，他急急地走到前面去了，据他自己说，他不是在跳跃，他是在“瘸着走”。

“这位先生倒很有意思，”索洛明说，他挽着涅日丹诺夫的胳膊走在帕克林的后面，“要是他们把我们全送到西伯利亚去——千万不要这样！——还有一个人来给我们开心的！”

马尔克洛夫默默地走在最后。

这个时候在戈卢什金的家里人们正在用尽方法安排一顿“阔气的”或者“考究的”午饭。做了一样很油腻的、味道很坏的鱼汤；还准备了种种

的“热馅饼和酱汁肉”——（戈卢什金虽是“旧教派”，他却是一个站在欧洲文化顶点上的人，喜欢吃法国菜，还雇了一个俱乐部的厨师，这个厨师因为不爱干净被那儿开除了出来）；最重要的是拿出了几瓶香槟酒用冰镇起来。

主人用他特有的那些笨拙的装腔作势、匆忙的样子和接连的傻笑来欢迎我们这几个年轻人。果然不出帕克林所料，他见到帕克林非常高兴；他问起：“他是我们的人吗？”可是他不等回答，自己又嚷起来，“啊，不用说！他一定是的！”随后他便告诉他们，他刚刚从那个“怪物”省长那儿回来，省长老是拿什么鬼知道的慈善机关的事情麻烦他……戈卢什金究竟是在夸耀他晋见了省长的光荣呢，还是高兴自己居然在进步的年轻人面前骂了省长，这个却是无法断定的。随后他又把他先前讲过的那个新同志介绍给他们。这个新同志究竟是谁呢？原来就是这天早晨报告什么事情的那个头发十分光滑、患肺结核病、下巴朝前撅的小个子，戈卢什金的管事，戈卢什金叫他做瓦夏。“他不善于讲话，”戈卢什金同时把五根指头伸出来指着他说，“可是对我们的事情是非常忠心的，”瓦夏只是鞠躬，红脸，眨眨眼睛，露出牙齿笑笑，他做得这么难看，又是叫人无法断定：他究竟是一个粗俗的傻瓜呢，还是——正相反——十足的骗子和滑头。

“好吧，请用饭吧，各位，请用饭吧。”戈卢什金口齿不清地说。他们先吃了不少的小吃，然后在席前坐下来。刚刚喝过了鱼汤，戈卢什金就吩咐开香槟。冻过的酒像薄冰一样地从瓶颈滴到举着的酒杯里。“为我们……我们的事业干杯！”戈卢什金大声说，他同时向着仆人眨眨眼，点点头，好像在告诫他们，在外人面前应当小心尽职！新同志瓦夏还是不讲话，他坐在他的椅子边上，始终做出卑躬屈节的样子，这同他的老板所说的他对他非常忠心的信仰完全不协调，不过他喝起酒来倒是拼命的！……别的人都在谈话，这其实是主人同帕克林两个人讲话；特别是帕克林。涅日丹诺夫心里很烦；马尔克洛夫带着恼怒和忿恨的表情，和他在苏博切夫家里的时候一样地厉害，不过是另一种样子；索洛明在旁边观察。

帕克林很开心！他那聪明的谈吐叫戈卢什金非常高兴，戈卢什金一点儿也没有想到就是这个“小瘸子”不停地在他邻座的涅日丹诺夫的耳边

讲着批评他戈卢什金的最恶毒的话！他还以为帕克林是一个老好人，可以让他随意“玩弄”……他喜欢他，一半是因为这个缘故。要是帕克林坐在他身边，他就会用手指头戳戳他的肋骨，拍拍他的肩头；现在他只好隔着桌面对他点点头，脑袋朝他的方向摇摇摆摆……可是在涅日丹诺夫和他的中间坐着的首先就是马尔克洛夫，“那片乌云”，其次还有索洛明。然而帕克林每讲一句话，戈卢什金总要大笑一次，他甚至没有听见话就先笑起来，并且拍自己的肚皮，露出他那发青色的牙床。帕克林不久就看出来他要听些什么话，于是开口骂起一切来（这是他最擅长的），——任何事同任何人他都骂到了：保守派、自由党、官吏、律师、行政长官、地主、地方自治会议员、国会议员、莫斯科、彼得堡！

“是，是，是，”戈卢什金附和道，“不错，不错，不错，不错！譬如我们这儿的市长，就是不折不扣的驴子！一个十足的笨蛋！我跟他讲了一两件事情，可是他什么也不懂；他跟我们那位省长一样糟！”

“您那位省长是个傻瓜吗？”帕克林问道。

“我对您说：他是驴子！”

“那么您注意到没有，他讲话用喉音，还是用鼻音？”

“您这是什么意思？”戈卢什金有点儿莫名其妙地问道。

“您难道不知道吗？在我们俄国高等文官全用喉音讲话；我们的高等武官全用鼻音讲话；只有最高级的官员才同时用喉音和鼻音讲话。”

戈卢什金哈哈大笑起来，连眼泪都掉下来了。

“是，是，”他口齿不清地说，“他用鼻音讲话……他是个武官。”

“哼，你这个笨蛋！”帕克林心里想道。

“在我们这儿什么都是腐败的，不管你到哪儿，都是一样，”戈卢什金停了片刻又嚷起来，“什么都是腐败的，什么都是！”

“最尊敬的卡皮通·安德列伊奇，”帕克林加重语气地说，——可是他刚才还对涅日丹诺夫小声说过：“他为什么老是动他的胳膊，好像他的上

衣胳肢窝底下太紧了似的？”——“最尊敬的卡皮通·安德列伊奇，相信我的话，敷衍的办法现在是不中用了！”

“什么敷衍的办法！”戈卢什金突然止住笑，带了一种凶狠的表情大声叫起来，“现在只有一件事情：全都连根拔起！瓦西卡，喝呀，你……你！”

“我在喝呢，卡皮通·安德列伊奇。”管事答道，他把一杯酒倒下喉咙去了。

戈卢什金也“咕嘟一下子喝光了”。

“他怎么忍下去的？”帕克林低声对涅日丹诺夫说。

“习惯嘛！”涅日丹诺夫答道。

可是喝酒的不止是管事一个人。渐渐地众人都有了酒意。涅日丹诺夫、马尔克洛夫，甚至索洛明都渐渐地参加了谈话。

涅日丹诺夫起初怀着一种鄙视的心情，一种恼恨他自己的心情，因为他不能坚持到底，白白地浪费了时间，他又发起议论来，他说现在不再是讲空话的时候了，现在是“行动”的时候了；他甚至说起已经找到的地盘！！他说到这里一点儿也不觉得自相矛盾，却要求他们给他指出来目前存在的可以信赖的现实的要素，——他说他看不见它们。“不管你怎样努力，社会没有同情，人民没有觉悟。”不用说，没有人回答他；并不是因为回答不出来，却是因为每个人都在发表自己的意见。马尔克洛夫讲起话来就像在打鼓，离不掉他那低沉的、含怒的、又固执、又单调的声音（“完全像在砍卷心菜一样，”帕克林说）。他究竟在讲些什么，这是不大容易懂的；在他短短地停顿一下的时候，可以听见“炮兵”这个字眼从他的嘴里出来……他大概在说他所发现的炮兵组织的缺点。德国人和副官也得到了处罚。连索洛明也说等待的方法有两种：一种是什么事也不做地空等，另一种是一边等、一边把事业向前推动。

“我们不需要渐进派。”马尔克洛夫不高兴地说。

“以前的渐进派都是从上面来的，”索洛明说，“我们要试试从下面做

起。”

“不需要，见他的鬼！不需要，”戈卢什金起劲地附和道，“应当一口气干，一口气干！”

“就是说您想从窗里跳出去吗？”

“我要跳！”戈卢什金喊叫起来，“我要跳！瓦西卡也要跳！只要我发出命令，他就会跳出去！喂，瓦西卡？你要跳的，是不是？”

管事喝光了一杯香槟。

“卡皮通·安德列伊奇，您到哪儿，我也跟到哪儿。我怎敢有别的想法？”

“啊，这才好！不然我会叫你绝对服从的！”

不到一会儿工夫，醉汉们说的话就出现了一片混乱。“巨大的”叫嚣和呼喊响成了一片。各种各样的词句就像灿烂发光的初雪雪花在温暖的秋空中回旋飘舞一样，它们在戈卢什金家饭厅的燥热空气里旋转，起落，互相推挤，词句就是这些：进步、政府、文学；租税问题 、教会问题、妇女问题、法庭问题；古典主义、现实主义、虚无主义、共产主义；国际派、教权派、自由派；资本、行政、组织、团体、甚至结晶！这种叫嚣正是戈卢什金非常喜欢的；在他看来这就是本质的东西。他胜利了。他好像在说：“我们在这儿！让开路，不然我要杀掉你！……卡皮通·戈卢什金来了！”管事瓦夏后来喝得大醉，鼻子响个不停，并且对他面前的盘子讲话，突然像发狂似地大声叫起来：“初级　中学校——是什么鬼东西呢？？！”

戈卢什金突然站起来，发紫的脸往后仰，在他这张脸上，粗暴、专制和得意的表情中还奇怪地掺杂了一种类似暗中疑惧甚至恐怖的表情，他叫吼起来：“我再贡献一千　　吧！瓦西卡，去拿来！”瓦西卡小声答道：“太好了。”帕克林脸色苍白，满头是汗（他在这最后一刻钟里面，醉得和管事一样），他突然从座位上跳起来，把两只手举得高过了头，断断续续地说：“贡献！他说：贡献！啊！神圣的字眼给亵渎了！牺牲[165]！没有一个人敢于升得像你这么高，没有一个人有力量执行你交给

他的任务，至少我们这儿几个人是不成的，——这个任性胡闹的家伙，这个混蛋钱包，张开它的大肚皮，漏出一点点卢布来，便高声大叫：‘贡献！’他还想别人给他道谢；他还等着一顶桂冠——这个下贱东西！”戈卢什金或者是没有听见帕克林的话，或者是听见了却没有懂它的意义，再不然便是把这番话当作笑话看，因为他接着又嚷起来：“不错！一千卢布！卡皮通·安德列伊奇的话是——神圣的！”他突然把手伸进他的侧袋里去。“钱在这儿，这是现款！装到袋里去吧；要记住卡皮通！”他每逢兴奋到某种程度的时候，就会像小孩一样用第三人称称呼他自己。涅日丹诺夫把扔在满是酒迹的桌布上的钞票拾了起来。现在用不着等待什么了，并且时间也不早了，他们都站起来，拿起各人的帽子走了。

他们到了露天里，大家都觉得脑袋发晕，特别是帕克林。

“嗯，现在我们到哪儿去呢？”他吃力地说。

“我不知道你们要到哪儿去，”索洛明答道，“不过我要回家了。”

“到工厂吗？”

“到工厂。”

“现在，在晚上，还步行吗？”

“为什么不呢？这儿既没有狼，没有强盗，我的腿又没有毛病，可以走路。夜里走路倒凉快。”

“可是有四里路呢！”

“就是五里我也不在乎。朋友们，再见！”

索洛明扣好上衣，拉下便帽盖到前额，点燃一根雪茄，迈着大步顺着大街走了。

“你往哪儿去呢？”帕克林又问涅日丹诺夫。

“我到他那儿去。”涅日丹诺夫指着马尔克洛夫说，马尔克洛夫抄着双手，动也不动地站在一旁。“我们这儿有马和车子。”

“好吧，好极了……我呢，老弟，我到‘绿洲’去，到福穆什卡和菲穆什卡那儿去。老弟，你知道，我要对你讲什么话？这儿，那儿都是荒唐……只是十八世纪的荒唐比二十世纪的荒唐更接近俄罗斯的现实生活。各位，再见；我喝醉了……请不要见怪。让我再讲一件事！世上再找不出……一个比我妹子斯南杜里娅更好的女人；然而她是——一个驼背，并且叫斯南杜里娅。世界上的事都是这样！她应当起这样的一个名字。你们知道圣斯南杜里娅是谁吗？这是一位有美德的女人，她经常探监牢，给犯人医伤，给病人治病。好吧，再见！再见，涅日丹诺夫，——可怜的人！还有你，军官……哼！孤僻的人！再见！”

他摇摇晃晃地跛行着，朝着“绿洲”慢慢地走去。马尔克洛夫和涅日丹诺夫一块儿走到他们寄放马车的驿站那儿，吩咐把马套好，半个小时以后，他们便坐在车上沿着公路走了。

二十一

天空暗云低垂，天色虽然还没有黑尽，路上的车迹还看得见，在前面微微地发亮，可是两旁的景物都变得模糊了，每一样东西的轮廓连在一起，成了一些大的黑块。这是一个昏暗的、变幻不定的夜；潮湿的急风一阵一阵地吹过，送来大片田里的麦香和雨的气味。他们走过了作为路标的小槲林，转进乡村土路去的时候，情况更不好了；狭窄的车路有时简直看不出来……车夫把车子赶得更慢了。

“希望我们不要迷路才好。”涅日丹诺夫说；他一直到这个时候都没有讲过话。

“不！我们不会迷路！”马尔克洛夫答道，“一天不会有两桩倒霉事。”

“那么第一桩倒霉事是什么呢？”

“什么？我们白白地浪费掉一天——难道您倒不在乎吗？”

“不错……不用说……那个戈卢什金！！我们不该喝那么多的酒。我的脑袋现在痛得……厉害。”

“我不是说戈卢什金，至少他给了一点儿钱；因此，我们的拜访也并不是毫无所获！”

“那么您不是懊恼帕克林把我们引到他的……他叫他们做什么呢……哦，‘鹦鹉’那儿去吧？”

“那用不着懊恼……也用不着欢喜。我对那种好玩的东西并不感兴趣……我没有把它当作倒霉事。”

“那么是什么呢？”

马尔克洛夫不回答，他只是往他的角上稍稍靠后一点儿，好像要把自己隐藏起来似的。涅日丹诺夫看不清楚他的面貌；只有他的小胡子像一条横的黑线现了出来；可是从这天早晨起涅日丹诺夫就知道马尔克洛夫心里有一种隐忍住的暗中不快——还是不要触到他这个地方为好。

“对我讲吧，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他停了一会儿又说，“您真佩服那位基斯利亚科夫先生的书信吗——就是您今天给我读的那些？您知道，原谅我不客气地说——那简直是废话！”

马尔克洛夫挺起腰来。

“第一，”他含怒地说，“您对这些信的意见，我完全不同意。我觉得它们是很了不起的……而且是很诚恳的！第二，基斯利亚科夫在做工作，并且很辛苦，——而且，更重要的是，他有信仰 ；他相信我们的事业，他相信革—命！我得告诉您一件事，阿列克谢·德米特里耶维奇，我觉得您 ，您对我们的事业很冷淡，您并不相信它！”

“您从哪儿得出这个结论呢？”涅日丹诺夫慢慢地问道。

“从哪儿？从您讲的每一句话，从您整个的行为！！今天在戈卢什金家里说没有看见我们可以信赖的要素的人是谁呢？您！谁要求我们给他指出这些要素来呢？又是您！并且在您那个朋友，那个无聊的小丑和爱挖苦别人的人，帕克林先生，两眼朝着天说，我们里头没有一个人能够牺牲自己的时候，是谁在附和他呢？是谁点头赞成呢？那不又是您吗？您高兴怎样讲自己，就怎样讲吧；您要怎样想自己，也随您……这是您

的事情……可是我知道有些人能够把一切使生活变得美好的东西完全抛弃，连爱情的幸福也不要，只求为他们的信仰服务，只求忠于他们的信仰！那么，您 今天……不用说，做不到这样！”

“今天？为什么恰恰是今天呢？”

“啊，为了上帝的缘故，不要装假了，您这个幸福的唐·璜[166]，您这个恋爱的胜利者！”马尔克洛夫叫起来，他把车夫完全忘记了，车夫虽然没有从驾车的座位上掉过头来，却能够听清楚他们讲的每一句话。不过说实在话，这个时候车夫更用心在看路，顾不到坐在他后面的先生们的争论了，他小心地、甚至有点儿害怕地策着辕马，马摇着脑袋，朝后倒退，让车子滑下了一个斜坡，这样的斜坡在他们的路上本来是不该有的。

“对不起，我不大懂您的意思。”涅日丹诺夫说。

马尔克洛夫不自然地、带恶意地笑起来。

“您不懂我的意思！哈！哈！哈！我全知道了，阁下！我知道您昨天同谁谈过恋爱；我知道您拿您漂亮的面孔和口才把谁迷住了；我知道谁把您引进她的屋子里去……晚上十点以后！”

“老爷！”车夫突然转过头对马尔克洛夫说，“请拉住缰绳……我要下车看看。我想我们走错路了……那儿，好像有个水沟……”

事实上车子已经偏倒在一边了。

马尔克洛夫把车夫交给他的缰绳紧紧抓住，仍然那样大声地说下去：

“我并不责备您，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您利用……您并没有错。我只说我并不奇怪您对我们共同事业的冷淡态度；我再说一遍，您有别的心事。我顺便还要说到自己，哪里会有这样一个人：他事先料得到少女心里喜欢的是什么，或者了解她们想望的是什么！！”

“我现在懂您的意思了，”涅日丹诺夫开始说，“我明白您的苦恼，我

也猜得出是谁在侦察我们，并且赶快来告诉您……”

“这也不是什么功劳，”马尔克洛夫继续往下说，他装出没有听见涅日丹诺夫讲话的样子，并且故意把每个字音拖长，仿佛唱歌似的，“并不是身心两方面有特出的地方……不！这只是……一切私生的孩子，一切……私生子的倒霉的运气！”

这最后的一句话是马尔克洛夫急匆匆地、不连贯地说出来的，他说了马上就像僵了一样不做声了。

涅日丹诺夫甚至在黑暗中也觉得他自己的脸完全发白，他的脸颊上起了一阵寒栗。他差一点儿控制不住自己要扑过去掐住马尔克洛夫的脖子了……“这个侮辱必须用血，用血来洗掉……”

“我找到路了！”车夫叫起来，他在右前轮旁边出现了，“我搞错了一点儿，朝左边转了……现在不要紧了！我们一下子就到了；离我们家还不到一里路。请坐好！”

他爬上了驾车座位，从马尔克洛夫的手里接过了缰绳，拉转辕马的脑袋。车子猛烈地震动了两下，便更平稳地、更快地向前跑了，黑暗好像在裂开，并且在往上升，轻烟似地飘动——前面现出小山的形状。随后亮起一线灯光……灭了……又现出一线灯光……一只狗叫了起来……

“我们的村子到了，”车夫说，“喂，快，我的小猫！”

越来越多的灯光迎着他们。

“您既然这样地侮辱了我，”涅日丹诺夫后来终于说了，“您就容易理解，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我不能够在您家里过夜了；所以，虽然我觉得这是一件不愉快的事，我也只好求您，到了您家里的时候，把您的马车借给我，让我到城里去；明天我可以想办法回家；以后我会让您得到您一定盼望着的通知。”

马尔克洛夫并没有马上回答。

“涅日丹诺夫，”他突然用一种不大响亮的、几乎是绝望的声音

说，“涅日丹诺夫！为了上帝的缘故，求您到我家里去吧——就是叫我跪下来求您饶恕也行！涅日丹诺夫！忘记吧……忘记，忘记我那些蠢话吧！啊，谁能够知道我是多么不幸啊！”马尔克洛夫用拳头打自己的胸膛，从那里仿佛发出了呻吟。“涅日丹诺夫！你要宽宏大量！把手伸给我……不要拒绝饶恕我！”

涅日丹诺夫伸出手给他，犹豫不决地，但还是伸出来了。马尔克洛夫把它捏得紧紧的，涅日丹诺夫差一点儿叫出声来了。

马车停在马尔克洛夫家的台阶前。

“你听我说，涅日丹诺夫，”一刻钟以后，马尔克洛夫在他的书房里对涅日丹诺夫说……“你听我说！”（他就只用“你 ”称呼涅日丹诺夫，他对这个他发觉是他的幸运的情敌，他刚刚恶毒地侮辱了的、他还想杀死的、还想撕成碎片的人用了这个意外的亲密称呼“你”——在这个“你 ”字里面有一种坚决放弃的意味，一种谦卑的、痛苦的恳求，还有一种权利的主张……涅日丹诺夫承认这个权利，并且也用“你 ”的称呼同马尔克洛夫谈起来。）

“你听我说！我刚才对你说过，我抛弃了恋爱的幸福，我拒绝了爱情，只求为我的信仰服务……这是胡说，吹牛！我从没有得到过那一类的东西，我也没有什么可以舍弃的！我生下来就是没有才能的，这一辈子也会是没有才能的……也许这倒是应该如此。这个既然我没有份，我就得去干别的事！既然你能够把两桩事情合在一块儿……能够爱，能够被爱……同时又能够给事业出力……好，你真行！我羡慕你……可是我自己——办不到。我不能够。你是个幸福的人！你是个幸福的人！我不能够！”

马尔克洛夫压低声音说了这些话，他坐在一把矮椅上，埋着头，两只手无力地垂在腰间。涅日丹诺夫站在他面前，全神贯注在一种沉思的注意里，虽然马尔克洛夫说他是幸福的人，可是他看起来并不像是幸福的人，并且自己也不觉得幸福。

“我年轻的时候给女人骗了，”马尔克洛夫继续说，“她是个很好的姑娘，可是她把我扔了……为了谁呢？为了一个德国人！为了一个副官！

而玛丽安娜……”

他停了一会儿……这是他第一次说出她的名字，这个名字仿佛烧着他的嘴唇似的。

“玛丽安娜没有欺骗我；她明白地对我说，她不喜欢我……我怎么会使她喜欢呢？好吧，她已经委身给你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她不是自由的吗？”

“啊，等一下，等一下！”涅日丹诺夫大声说，“你在讲什么？！什么委身？我不知道你妹子给你写了些什么，可是我向你保证……”

“我不是指肉体；可是她在精神上已经委身给你了——拿她的心，她的灵魂给了你了，”马尔克洛夫打岔说，涅日丹诺夫的惊呼显然给了他一点儿安慰，“她做得很不错。至于我的妹子……她当然没有使我难过的心思……事实上她对我这种事情并不关心；不过她一定恨你，也恨玛丽安娜。她并没有说谎……可是，不用再讲她了！”

“是的，”涅日丹诺夫想道，“她恨我们。”

“一切都是往很好的方面走的，”马尔克洛夫说，他坐的姿势也没有改变，“最后的束缚也给我摆脱了，现在再也没有可以妨碍我的了！你不用去管戈卢什金是一个任性胡闹的家伙：那是无关紧要的。至于基斯利亚科夫的书信……它们也许是荒谬可笑的……是这样；不过我们应当注意主要的事情。照他说来……到处都准备好了。也许你不相信这个吧？”

涅日丹诺夫没有回答。

“也许你是对的；不过你知道，要是我们等着一切，完完全全的一切，都准备好了才动手，那么我们就永远不会动手了。要是我们把所有的 后果预先来考虑一下，在它们中间一定有坏的后果。比如，我们的先驱者计划解放农奴的时候，那怎样呢？他们能够料到农奴解放的一个后果却是产生了一个放高利贷的地主阶级吗？这种人把一俄石[167]腐烂的黑麦作价六个卢布卖给农民，却从他那儿拿回来：（马尔克洛夫弯起一根指头）第一，价值六个卢布的劳动，此外（马尔克洛夫弯起另一根指头）整整一石上好的黑麦——还要（马尔克洛夫又弯起第三根指头）加

上利息！实际上他们把农民的最后一滴血都吸干了！你得承认我们的解放者没有能够在事前料到这个！然而即使他们料到了，他们没有事先拿所有的后果衡量一下，就去解放了农奴，他们也没有做错！所以我……就下了决心了！”

涅日丹诺夫用疑问的、惊奇的眼光望着马尔克洛夫；可是马尔克洛夫把眼睛掉开，望到角落里去了。他皱着眉毛，隐住眼瞳；他咬他的嘴唇，咀嚼他的唇髭。

“是的，我下了决心了！”他又说一遍，一面用他多毛的黝黑的拳头拍打他的膝盖，“要知道，我很顽固……我并不是白做了半个小俄罗斯人[168]呢！”

他站起来，拖着他那双仿佛没有力气的脚走到他的寝室里去，从那儿拿来装在玻璃镜框里的玛丽安娜的小幅画像。

“你拿去吧，”他用一种悲痛的，但又是平稳的声音说，“我　以前画的。我画得很坏；不过你看，我觉得这倒像她（这幅用铅笔绘的侧面像的确很像）。老弟，拿去吧，这是我的遗嘱。跟这幅画像一块儿我现在让给你——不是我的权利……我并没有权利……不过，你知道——一切！我让给你一切——连她在内。老弟，她是个好姑娘……”

马尔克洛夫不做声了；他的胸部的起伏是看得见的。

“拿去吧。你不跟我生气吗？好，那么拿去吧。现在我完全……用不着……这一类东西了。”

涅日丹诺夫接过了画像；可是一种奇特的感情压住他的心。他觉得自己没有权利接受这个礼物；他又觉得要是马尔克洛夫知道他涅日丹诺夫心里在想些什么，他（马尔克洛夫）也许不会把这幅画像送给他。涅日丹诺夫把这张小心地装在镶着金色窄纸边的黑框里的小圆形纸片拿在手里，不知道怎样做才好。“我手里捏的是一个人的整个生命啊，”他想道。他明白马尔克洛夫现在作出了多大的牺牲，可是为什么，为什么单单给他呢？把画像交还吗？不！那就会是最大的侮辱了……说到底，难道这张脸不是他所珍爱的吗？难道他不爱她吗？

涅日丹诺夫带了一点儿内心的恐惧抬起眼睛望马尔克洛夫……这个人是在看他，是在探索他的思想吗？可是马尔克洛夫又把眼睛掉向角落里去，并且又在咀嚼他的小胡子了。

老仆人手里拿着一支蜡烛走进屋子里来。

马尔克洛夫吃了一惊。

“是睡觉的时候了，阿列克谢兄弟！”他大声说，“早晨比晚上想得更周到些。明天我借给你马，让你回家去——再见吧！”

“你也再见吧，老家伙！”他突然掉向这个仆人，在他的肩头拍了一下，“我有不对的地方，请你原谅！”

老人大吃一惊，差一点儿让蜡烛落在地上，两眼望着他的主人，在这双眼睛里露出一种跟他平日的忧郁不相同、并且更厉害的表情。

涅日丹诺夫走到他的屋子里去。他觉得很不好受。喝下去的酒使他的脑袋还在痛，耳朵里一直在响，他虽然闭上眼睛，也看得见眼前的闪光。戈卢什金、管事瓦西卡、福穆什卡、菲穆什卡在他面前不停地转来转去；远远地现出玛丽安娜的形象，她像是不信任似的，不肯走近来。这一天他自己说过、做过的一切，他现在看来，都是完全虚伪的，做作的，都是多余的、骗人的废话……至于他应当做的事情，他应当努力实现的目标却不知道在什么地方，那是难于达到的，那是藏得很严密的，那是埋在地狱的深坑里面的……

他再三地想从床上起来，走到马尔克洛夫那儿，对他说：“收回你的礼物，把它收回去吧！”

“呸！生活是多讨厌啊！”他终于这样地嚷了起来。

第二天早晨他走得很早。马尔克洛夫已经站在台阶上，身边围了一些农民。是他把他们召集在一块儿的呢，还是他们自己来的，涅日丹诺夫决定不了；马尔克洛夫很简单、很冷淡地跟他告了别……可是在他看来，马尔克洛夫好像要对农民讲什么重要事情似的。老仆人带着他那一向不变的眼光待在那儿。

马车很快地穿过了城区，它转到乡下以后就飞跑起来。马还是一样的，不过车夫——或者因为涅日丹诺夫住在有钱人的公馆里，或者因为别的理由——指望多得一点儿酒钱……我们都知道，每逢车夫喝了酒，或者相信就要有酒喝的时候，马总是跑得极快的。这是一个六月的日子，不过空气相当凉爽。高高的、动得很快的云在蓝色天空中飞过，一阵强烈的、没有变化的风吹起来，在给昨天的雨打湿了的路上扬不起一点儿尘土。爆竹柳发出飒飒声，闪闪地发亮，在风里摇来摇去——一切都在动，都在飞扬；远处小山中鹌鹑的叫声越过草木畅茂的幽谷传来，仿佛这叫声也有翅膀飞了过来似的。一群白嘴鸦在晒太阳；在那条平直的、光秃的地平线上有一些像黑色跳蚤似的东西移动着——农民在拿他们的休闲地耕第二遍。

可是涅日丹诺夫并没有看到……这一切景象……他甚至不曾注意到他进了西皮亚金的庄园，——他完全沉在自己的思想里面了……

可是他看见宅子的屋顶、楼房和玛丽安娜房间的窗户的时候，他突然打了一个颤。“是的，”他对自己说，心里感到一阵温暖，“他说得对，她是一个好姑娘，并且我爱她。”

二十二

涅日丹诺夫匆匆换了衣服，去给科利亚上课。他在饭厅里遇见西皮亚金，西皮亚金冷淡而有礼貌地对他鞠了一个躬，仿佛不高兴地说：“玩得愉快吗？”便走进他的书房去了。这位政治家在他那大臣的头脑里已经打定了主意，等假期一完，马上就把这个——“的确显著的赤色分子”——家庭教师送回彼得堡去，目前还得小心地监视着他。“Je n’ai pas eu la main heureuse cette fois-ci，”他想道，“不过……j’aurais pu tomber pire。”[169]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对涅日丹诺夫的感情却更坚决，更明确得多。她现在简直讨厌透了他……他，这个乳臭未干的孩子！他侮辱了她。玛丽安娜没有想错：在廊上偷听她和涅日丹诺夫讲话的，正是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这位尊贵的太太并不以此为可耻。她在他出门的两天里面，虽然没有对她的“轻佻的”外甥女讲出什么，却时刻都让她的外甥女明白，她是什么都知道的；并且要不是她一半轻视她又一半可怜她的话，她一定会气愤得不得了……她只要看玛丽安娜一

眼，或者对她讲一两句话，她整个脸颊都现出压抑住的内心的轻蔑的表情，她的眉毛也交织着讥讽和怜悯的感情扬了起来；她的美妙的眼睛带着温和的惊愕，带着忧郁的厌恶望着这个倔强的少女，她依着她的“幻想和怪僻”，居然在黑暗的屋子里……跟一个没有毕业的大学生……亲……亲嘴了！

可怜的玛丽安娜！她那端庄而骄傲的嘴唇上还没有印过任何男人的吻呢。

然而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并不曾对她丈夫讲起她的这个发见；她只是当着他 的面，带了含有深意的微笑对玛丽安娜讲几句话，这笑容跟她的话的内容又没有一点儿关系。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甚至有点儿后悔给哥哥写了那封信……可是仔细一想，她又觉得写了再来后悔还是比不写信、不后悔好些。

涅日丹诺夫在饭厅里吃早饭的时候见了玛丽安娜一面。他觉得她黄瘦了；她这天一点儿也不漂亮；可是他走进饭厅的时候，她向他投过来的那迅速的一瞥一直刺透他的心。另一方面，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却望着他，好像不停地暗中说：“我给你道喜！做得好！高明极了！”同时她还想从他的脸上知道马尔克洛夫有没有把信给他看过。末了她断定是给他看了的。

西皮亚金听说涅日丹诺夫到过索洛明管理的工厂，便向他打听“那个在各方面值得注意的工业设备”的情况；可是不到一会儿的工夫他从这个年轻人的答话里看出来涅日丹诺夫在那儿的确没有看到什么，便恢复了尊严的沉默，看他的神气，好像他在责备自己不该想从这么一个不成熟的人那儿得到什么有益的知识！玛丽安娜离开饭厅的时候，设法对涅日丹诺夫小声说：“你在花园尽头那个老桦树林里等我；我只要能够抽身，马上就到那儿去。”“她也用‘你’称呼我，跟他一样。”涅日丹诺夫想道，这种亲密虽然使他有点儿感到惊慌，却又感到愉快！……要是她突然又称他“您”，要是她跟他疏远起来——那么这会是这么古怪，简直是不可能的！

他觉得这样会使他不幸的。他究竟是不是在爱她，他自己还不知道；不过他觉得她对他是很宝贵的，亲近的，并且是不可少的——最重

要的是，不可少的，——他整个身心都有这样的感觉。

玛丽安娜约他去的那个树林一共有一百多棵高耸的老桦树，其中大部分都是垂桦。风还没有停；长长的枝条像散开的辫子似的在微风里飘动、摇荡；云还是和先前一样，高高地在天空飞驰，要是有一片云掩盖了太阳，那个时候一切的景物都变成——不是变成黑暗，却成了一样的颜色。随后云片飞过去了，明亮的光点又突然在各处乱动起来：它们搅成一团，闪闪发光，又和一块一块的暗影混在一起……树声和摇曳还是一样；可是添了一种喜庆的欢乐。激情闯进一颗苦闷、激动的心里的时候，带来的正是这种强烈的快乐……涅日丹诺夫的胸膛里有的正是这样的一颗心。

他倚在一棵桦树干上——等待着。他的确不知道他心里有什么样的感觉，他也不想知道；他觉得比在马尔克洛夫家里的时候更害怕，但同时又安心。他想见她，想跟她谈话，比做什么事都更心切；那个把两个生物突然拴在一块儿的绳结已经套在他的身上了。涅日丹诺夫想起了轮船要靠码头的时候投向岸上去的缆绳……现在绳子已经紧紧地拴在桩上，轮船停稳了。

靠了码头！谢天谢地！

他突然打了一个颤。一个女人的衣服远远地在路上闪现出来。这是她。可是她究竟是向他走来，还是走开呢，他却不能断定，直到后来他看出来那些明暗的点子由下往上地 在她的身上滑动……他才明白，她是朝着他走来的。要是她到别处去，那些斑点就得从上向下地 移动了。再过一会儿，她就走近他，站在他面前了，脸上带着快乐的、欢迎的表情，眼里射出爱抚的眼光，唇上浮着淡淡的、愉快的微笑。他抓住她伸出来的手——可是马上讲不出一句话；她也不说什么。她刚才走得很快，有点儿气急；但是他看见她的时候那种高兴的神情，分明使她很高兴。

她先讲话。

“好吧，”她说，“快告诉我，你们决定了些什么事情？”

涅日丹诺夫吃了一惊。

“决定了……难道现在就应该决定什么事情吗？”

“好吧，你明白我的意思！告诉我你们谈了些什么事情。你看见了什么人？你跟索洛明认识了没有？告诉我所有的事，所有的事！等一下——我们到那儿去，再远一点儿。我知道一个地方……那儿不是这么容易给人看见的。”

她拉着他走了。他顺从地跟着她走过高而稀疏的枯草丛中。

她把他引到了她说的那个地方。那儿有一棵在风暴中倒下来的大桦树横在地上。他们就在树干上坐下来。

“你讲吧，”她又说了一遍，可是她自己马上却接着说，“啊！我看见你多高兴！我还以为那两天长日子永远过不完了。你知道，我现在完全相信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偷听了我们讲话。”

“她写信告诉马尔克洛夫了。”涅日丹诺夫说。

“她告诉他了？！”

玛丽安娜不做声了，她的脸渐渐地涨得通红，不过这并不是由于羞愧，却是由于另一种更强烈的感情。

“这个坏的、恶的女人！”她缓慢地小声说，“她没有权利做这种事情！好吧，这也没有关系！快告诉我，快告诉我。”

涅日丹诺夫讲起来……玛丽安娜带着一种呆呆的注意的表情静静听着，只有在她以为他讲得太快、没有讲细节的时候，她才打断他。然而他这次出门的经过情形，并非所有的细节都使她同样地感到兴趣；福穆什卡和菲穆什卡使她发笑，可是他们引不起她的注意。他们的生活跟她的生活隔得太远了。

“就好像听你讲纳武霍多诺索尔[170]的事情一样。”她说。

可是马尔克洛夫说了些什么话，甚至戈卢什金有什么样的想法（不

过她马上就明白了他是个什么样的家伙），特别是索洛明的见解怎样，他是什么样的一种人——这些倒是她应当知道，而且是她急于想知道的。“到底什么时候呢？什么时候呢？”在涅日丹诺夫讲话的时候，她的脑子里反复地想着的、并且常常到她的嘴上来的就是这一个问题，然而他却好像在避开，凡是可以给这个问题一个肯定答复的事情，他都没有谈到。后来他自己也觉察到了，他讲得津津有味的正是玛丽安娜最不感兴趣的那些细节……可是他仍然常常回到那些细节上去。滑稽的描写使她感到不耐烦；失望的、灰心的调子使她不愉快……他不得不反复地谈到“事业”，谈到“问题”。说到这个题目上来，再多的话也不会使她厌烦。涅日丹诺夫记起来在他还没有进大学以前，有一个夏天他在几个好朋友的别墅里避暑，他常常给朋友的孩子们讲故事，他们也是不喜欢详细的描写，也是不喜欢纯粹个人感觉的表现……他们也要求行动、事实！玛丽安娜并不是小孩，可是拿她的感情的直爽和单纯来说，她倒和小孩相近。

涅日丹诺夫真诚地、热烈地称赞马尔克洛夫，讲到索洛明的时候他特别有好感。他一面用几乎是过分推崇的词句来赞美索洛明，一面又不停地问他自己：为了什么缘故对那个人这样看重呢？他并没有讲过什么了不起的话；他的某些话好像还是跟他（涅日丹诺夫）的见解相反的……“他的性格是稳健的，”他心里想道，“他是一个精细周到的、朝气蓬勃的人，像菲穆什卡所说的那样，他是一个高大的人；他有沉静、坚强的魄力；他知道自己需要的是什么东西，他相信自己，也得到别人的信任；他从不急躁……始终保持平衡！平衡！……这是最重要的；我缺少的正是这个。”涅日丹诺夫不响了，他完全沉在深思里面……他突然觉得一只手放在他的肩上。

他抬起头来：玛丽安娜用了关心的、温柔的眼光在看他。

“朋友！你怎么啦？”她问道。

他从他的肩上拿起她的手，头一回在这只小而结实的手上吻了一下。玛丽安娜微微地笑了笑，好像她在诧异，怎么他会想到这种殷勤上面来。接着她也沉思起来了。

“马尔克洛夫把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信给你看了吗？”末了她问

道。

“是的。”

“那么……他怎样呢？”

“他吗？他是个最高贵、最不自私的人！他……”涅日丹诺夫正要把画像的事告诉玛丽安娜——可是他又忍住了，只是重说一遍：“最高贵的人！”

“哦，是的，是的！”

玛丽安娜又沉思起来。她突然在他们两人坐的桦树干上转身向着涅日丹诺夫兴奋地问道：

“那么你们决定了些什么事情？”

涅日丹诺夫耸了耸肩膀。

“什么，我已经对你讲过了，现在，——什么都没有决定；还应当再等些时候。”

“再等些时候？……等什么呢？”

“最后的指示。”（“我在撒谎，”涅日丹诺夫想道。）

“从谁那儿？”

“从……你知道……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那儿。并且我们还要等着奥斯特罗杜莫夫回来。”

玛丽安娜带着询问的眼光看涅日丹诺夫。

“告诉我，你究竟见过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没有？”

“我见过他两次……都只是匆匆一面。”

“他是个什么样的人？是个了不起的人吗？”

“我怎么对你说呢？他现在是我们的领袖，是的，他在指挥。没有纪律，我们的工作就搞不好；我们应该服从。”（“这　完全是胡说，”他这样想道。）

“他的相貌怎样呢？”

“怎样？短胖的身材，浅黑的皮肤，……颧骨高高，像一个加尔木克人[171]……面貌相当粗野。只有一对眼睛却是非常灵活的。”

“他谈起话来怎样？”

“他不大谈话，他命令。”

“为什么他做了领袖呢？”

“哦，他是个性格坚强的人。他没有一件事不敢做。在必要的时候他会杀人。因此——别人都怕他。”

“索洛明的相貌怎样？”玛丽安娜停了一会儿，又问道。

“索洛明也不漂亮；只是他的面孔端正、淳朴、正直。像这样的面孔在宗教学校学生（自然是好学生）里头是可以见到的。”

涅日丹诺夫把索洛明详细描绘了一番。玛丽安娜向涅日丹诺夫凝望了许久……许久……然后自语似地说：

“你也有很好的面孔。我想，跟你一块儿生活，会幸福的。”

这句话感动了涅日丹诺夫；他又拿起她的手，把它举到自己的嘴唇边……

“你不要再这样殷勤了，”玛丽安娜含笑说——她的手给吻着的时候，她总是微笑的，“你不知道：我得向你认错。”

“你做了什么呢？”

“是这么一回事。你不在家的时候，我进了你的屋子，我在你的桌上看到一个写诗的笔记本，（涅日丹诺夫吃了一惊：他想起他的确忘记收

起那个本子，就让它放在屋子里的桌上了。）我要向你承认，我不能制止我的好奇心，读了它。这是你写的诗吧？”

“我写的；你知道吗，玛丽安娜？我是怎样喜欢你，怎样信任你，最好的证据就是我几乎一点儿也不生你的气。”

“几乎？那就是说你有一点儿生气了？顺便说一说，你叫我做玛丽安娜；可是我不能叫你涅日丹诺夫，我要叫你阿列克谢。那首以‘在我死去的时候，亲爱的朋友’这一句开头的诗也是你写的吗？”

“我写的……我写的。只是请你不要提了……不要折磨我吧。”

玛丽安娜摇摇头。

“它非常忧郁。这首诗……我希望，是在你认识我以前写的。不过据我看来，诗倒是好诗。我觉得你本来可以做个文学家，可是我完全 相信你有一个比文学更好的、更高的使命。不用说，要是没有别的事可做的话，先做这种文学工作也是好的。”

涅日丹诺夫很快地看了她一眼。

“你这样想吗？是的，我同意你的意见。在文学上成功，还不如在事业上失败。”

玛丽安娜一时冲动地站了起来。

“是的，亲爱的，你说得不错！”她大声说，她的整个脸由于喜悦的火焰和光辉与崇高感情的感动而开朗起来。“你说得不错！不过我们也许不会马上失败的；我们会成功，你看吧，我们会有用处的，我们的生命不会完全浪费的，我们要到老百姓中间去……你会什么手艺吗？不会？好吧，不要紧——我们可以劳动，我们可以尽我们的力量给我们的同胞服务。必要的时候，我可以烧饭，缝衣服，洗衣服……你看吧，你看吧……这里面并没有什么功劳——却有幸福，幸福……”

玛丽安娜闭上了嘴；可是她的眼睛注视着远方，——不是那个在她眼前伸展出去的远方，却是另一个人所不知的、还没有存在过的，而她

却看见的远方——她的眼睛射出光芒来……

涅日丹诺夫朝着她的腰弯下身去……

“啊，玛丽安娜！”他低声说，“我配不上你！”

她突然浑身抖了一下。

“这是回家的时候了，应当回去了！”她说，“不然，她们马上又要来找我们。不过我想，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不会再理睬我了。在她的眼睛里我是——不可救药的了！”

玛丽安娜说到“不可救药”的时候，脸上现出十分快乐的表情，因此涅日丹诺夫抬起眼睛望着她，他也忍不住微微笑了起来，跟着她重说了一遍：“不可救药的了！”

“可是使她感到奇耻大辱的是，”玛丽安娜继续往下说，“你不拜倒在她的脚下。不过这都没有关系——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跟你谈谈……我在这儿不能再待下去了……我要逃跑。”

“逃跑？”涅日丹诺夫跟着她说。

“是的，逃跑……你一定不会待下去吧？我们一块儿走……我们应当在一块儿工作……你会跟我一块儿走吧？”

“我跟你一块儿走到世界的尽头！”涅日丹诺夫大声说，他的声音由于兴奋和一种突然的感激而颤抖起来。“到世界的尽头！”在这个时候，不论她想去什么地方，他都会跟她一块儿去，连头也不回。

玛丽安娜了解他了，她发出一声短短的、幸福的叹息。

“那么你拿着我的手……只是不要吻它——捏得紧紧的，像一个同志，像一个朋友——像这样！”

他们一块儿走回家去，一路上沉思着，并且感到幸福；柔草爱抚他们的脚，嫩叶在他们四周低语；明暗的点子在他们的衣服上晃动；他们两个都为着这光的不停的嬉戏、风的快乐的吹动、树叶的鲜明的光彩微

笑了，为着他们自己的青春、为着他们彼此微笑了。

[1] 屠格涅夫后来谈到这个题词的涵义，曾经着重指出："我的题词中的'铁犁'不是指革命，而是指教育。"

[2] 把别人的名字和父名连在一起叫，算是客气的称呼；单称姓就不客气了。

[3] 波拿巴是拿破仑的姓，这里描写帕克林故意讲错，马上又更正的情形。

[4] 西拉·参孙内奇：俄语"西拉"（сила）的意思是"力气"；"参孙内奇"就是"参孙的儿子"。参孙是《圣经·旧约·士师记》中徒手撕裂狮子的大力士。帕克林是一个身材短小、文弱无力的瘸子，却有这样一个名字，所以他认为"这个名字是在挖苦他自己"。

[5] 哈姆雷特是莎士比亚的五幕悲剧《哈姆雷特》的主人公，一个传说中的丹麦王子，有着怀疑、犹豫不决的性格。

[6] 梅菲斯特是歌德的著名诗剧《浮士德》中的魔鬼，他诱惑浮士德博士，想把他引入歧途，但终于失败了。

[7] 这里指的是一八六八年的大灾荒。

[8] 《莫斯科新闻》是俄国反动政论家米·尼·卡特科夫（1818—1887）主编的报纸，它经常对进步刊物进行恶毒的攻击。一八六六年卡拉科佐夫谋刺沙皇亚历山大二世案发生后，进步刊物《现代人》和《俄国言论》同时被政府封闭。涅日丹诺夫指的便是这件事情。

[9] 指当时像卡特科夫那样的反动政论家认为自然科学是"虚无主义"的养料，他们企图变更教育制度，加强学校管理，着重以古希腊文、拉丁文为基础的、使学生远离实际生活的古典教育。

[10] 斯科罗皮兴是一个虚构的人物，影射当时进步的音乐和美术评论家弗·斯塔索夫（1824—1896）。斯塔索夫后来当面带笑问屠格涅夫是不是指他。屠格涅夫也含笑回答："当然多多少少有您，可是也有别的许多人……"在本书最后一章里帕克林同马舒林娜谈话的时候，他还提到这个名字。

[11] 克瓦斯是一种用面包或水果发酵制成的清凉饮料。

[12] 雷·欧勒尔（1707—1783），瑞士数学家和物理学家，彼得堡和柏林的科学院院士；彼·拉普拉斯（1749—1827），法国数学家和天文学家；卡·高斯（1777—1855），德国数学家和天文学家。

[13] 拉斐尔（1483—1520），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画家，与达·芬奇和米开朗琪罗二人齐名；莫扎特（1756—1791），奥国作曲家，维也纳古典乐派的代表人物。

[14] 《北极星》和《钟声》都是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者亚·赫尔岑（1812—1870）在伦敦出版的刊物。（其实《钟声》是在1868年12月停刊的。）把这种革命出版物运进沙皇俄国，当时是"犯罪"行为。

[15] 普·米·萨多夫斯基（1818—1872），俄国著名演员，擅长扮演奥斯特洛夫斯基的剧本

中的男主角。

[16] 亚·尼·奥斯特罗夫斯基（1823—1886），俄国剧作家。喜剧《各守本分》是他的早期作品（1853年），鲁萨科夫是《各守本分》中的男主人公。

[17] 贱民是南印度居民中一个既受压迫又无权利的阶层。

[18] 俄语нежданов含有“不曾料到的”的意思。

[19] 法语：这实在叫人受不了！

[20] 德语：谁要了解诗人，就得到诗人的国度里去……

[21] 德语：谁要了解敌人 ，就得到敌人 的国度里去……

[22] 当时是一八六三年一月波兰人民发动反封建、反沙皇统治的起义的前夕。

[23] 贾格诺特是印度教徒崇拜的毗瑟拏神像。每年例节，人们用大车载贾格诺特神像游行市内，迷信的人相传要是伏在地上让大车辗死，便可以升天。

[24] 《西班牙书简》是沙俄评论家瓦·彼·鲍特金（1811—1869）的著作（1857）。作者在这本书里面赞美了西班牙妇女的美丽和温柔。书中有这样的句子：“像丝一样柔软的身体安放在钢铁一般的肌肉上”。作者谈到西班牙人跳舞的动作，说这种动作好像是“给激怒了的老虎的跳跃”。帕克林的俏皮话就是根据以上的句子编出来的。

[25] 指交际花。

[26] 伊壁鸠鲁（公元前341—前270），古希腊哲学家，他的生活目的是没有痛苦、身体健康和心灵平静。伊壁鸠鲁主义在伦理学上接近幸福说。后被享乐主义者加以庸俗的解释。

[27] 虚无主义——屠格涅夫在他的长篇小说《父与子》（1862）中第一次使用“虚无主义者”这个名词，他把农民出身的知识分子、不承认任何权威的巴扎洛夫称为“虚无主义者”。在十九世纪六十至七十年代，俄国的反动政论家就用这个名词来诽谤那些反对封建农奴制度的革命民主主义者。

[28] 从彼得堡通往莫斯科的铁路。

[29] 《西施庭的圣母》是意大利画家拉斐尔的杰作。

[30] 科利亚是尼古拉的小名。

[31] 指安娜·扎哈罗夫娜，西皮亚金的姑姑。

[32] 《两世界评论》（《Revue des Deux Mondes》），从一八三一年起在巴黎出版的法国资产阶级的刊物。

[33] 出生的地名指柯洛姆纳，属莫斯科省。

[34] 三十年战争——德国各新教诸侯同天主教诸侯和皇帝间的战争。这次新旧两教派间的战争后来演变成全欧洲范围的战争。德国是主要战场，也是参战者的军事掠夺和侵略的对象。战争从一六一八年开始，到一六四八年结束，共继续三十年之久。

[35] 法语：可是离开俄国吗？——绝不！

[36] 法语：他的见解里多了点儿封建的气味。

[37] 奥布列诺维奇王朝是当时塞尔维亚公国（1815—1842和1858—1882）和以后塞尔维亚王国（1882—1903）的朝代。米哈伊尔·奥布列诺维奇即米哈伊尔三世。

[38] 法语：可是，唉！

[39] 法语音译，先生。

[40] 法语：可是我直言不讳。

[41] 法语：啊，这妙极了！

[42] 法语：拉狄斯拉斯，您知道。

[43] 拉狄斯拉斯：这个虚构人物影射博列斯拉夫·马尔凯维奇（1822—1884），他是描写贵族社会的小说家，他的作品在卡特科夫的反动杂志《俄国导报》上面发表。

[44] 法语：我们终于要有由自己人描写的俄国上流社会了。

[45] 《俄国导报》是米·尼·卡特科夫在一八五六年创刊的杂志。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到八十年代，卡特科夫的名字成了保皇党反动派的象征。

[46] 法语：可是这份杂志是知道自重的。

[47] 法语：说老实话。

[48] 法语：会有一点儿逗笑的地方。

[49] 法语：它是很正确的。

[50] 法语：啊！忘掉他年轻时候的错误吧！

[51] 尼·米·卡拉姆辛（1766—1828），俄国作家和历史学家，《俄罗斯国家史》（共12卷）的作者。他还写了不少的文学作品。

[52] 法语：刚才。

[53] 法语：那个词？

[54] 佛罗伦萨是意大利佛罗伦萨省托斯卡纳区的主要城市，意大利的一个文化中心。佛罗伦萨画派是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最大的现实主义艺术流派。

[55] 东正教派是基督教的一派。信仰东正教的主要是希腊人、东斯拉夫人、罗马尼亚人。俄罗斯人大都信奉东正教。

[56] 卡洛梅伊采夫在这里用的是一个法国字。

[57] 雅各宾派是十八世纪末叶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雅各宾俱乐部”的成员，即左派共和党。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在这里美化了她的丈夫。

[58] 保民官是古罗马（公元前5世纪初起）的保民官，由平民选出，他们的职务是保护平民，防止贵族官吏的非法行为。最初只有二人，后来增加为十人。

[59] 法语：这是因为他是演说家啊！

[60] 法语：他的话使他自己陶醉了。

[61] 法语：他生气？嗯？

[62] 鲍连卡是鲍里斯的小名。

[63] 英语：握手。

[64] 法语：君主和主人。

[65] 卡特科夫的学校就是在这一年（1868）开办的。

[66] 奥托·俾斯麦（1815—1898），普鲁士和德国的政治家，顽固的保皇党人和“铁血宰相”。

[67] 指一八六六年俄国对布哈拉统治者的战争。布哈拉现在是乌兹别克斯坦的一个重要城市。

[68] 拿破仑三世即路易·拿破仑（1808—1873），拿破仑一世的侄儿。他是一个反动的政治家。一八四八年底当选法国总统，一八五二年底发动政变，自封为皇帝，一八七○年战败，让普鲁士军队俘虏，后被废。

[69] 彼·路·罗德列尔伯爵（1754—1835），法国经济学家和政治家。

[70] 法语：太煞风景。

[71] 指一八六一年宣布废除俄国农奴制度的事实。

[72] 弗·勒·德·夏多布里昂（1768—1848），法国作家，浪漫主义者。

[73] 亚历山大·巴甫洛维奇皇帝（1777—1825），即沙皇亚历山大一世。

[74] 圣安德列勋章——这种勋章通常只赐给王族（并且限于男人），偶尔还赠给外国的君主。

[75] 非·门德尔松—巴托尔迪（1809—1847），德国作曲家，指挥家。《无词歌》是他的钢琴曲集。

[76] 法语：妙极了！妙极了！弹得真好！

[77] 这是沙俄时代哨兵夜里互相呼应时的用语。所以涅日丹诺夫说这是一座监牢。

[78] 命名日是和本人同名的圣徒的纪念日。

[79] 英语：乡绅。

[80] 斯拉夫派是十九世纪中叶俄国社会思潮中的一个流派，这一派断言俄国社会的发展道

路不同于西欧，因为俄国存在着农村公社和东正教，俄国的国家政权是同人民“融合无间”的。斯拉夫派在农民问题上采取自由主义的立场，一方面，他们主张农民要有人身自由，赞成自上而下地废除农奴制，重视农民的作用，并且大力搜集和研究民间口头创作，但另一方面，他们又拥护专制制度和地主土地所有制。

[81] 和解中间人是俄国农奴制度废除以后，从贵族中选出的所谓“和解中间人”，来调解旧农奴和贵族之间的纠纷。

[82] 涅·库科利尼克（1809—1868），俄国剧作家和诗人，写过一些反动剧本。

[83] 东正教教会人士通常不用祈祷书，从小就学会把祷告辞等等背得烂熟。所以那些老年人看见西皮亚金娜拿着小书念祷告辞，会以为她在施魔法。

[84] 在礼拜的仪式当中，教士要在祭坛上圣像壁的紧闭的门内领受圣餐。那个时候教堂里面的会众什么也看不见、听不到，通常由唱诗班唱一些精选的圣诗，这些节目一般称为“演唱会”。

[85] 法冠和锦章都是教士等级的标志。锦章有两种形状：方形和菱形，佩在教士法衣上；法冠是用紫色天鹅绒做的，也有两种形状，等级较低的教士戴圆锥形的法冠。

[86] 亚述是公元前三千年末在美索布达米亚形成的早期奴隶制国家。

[87] 奥尔洛夫快马是十八世纪末到十九世纪初在沃龙涅什州奥尔洛夫伯爵的赫烈诺夫养马场培养出来的挽用马。这是一种力气大、善于奔驰、筋肉健壮的骏马。

[88] 罗伯特·皮尔（1788—1850），英国保守派政治家，做过内阁首相。

[89] 我们工作吧！

[90] 陪伴女人是贵族地主的穷亲戚或者朋友的女儿，寄食在贵族地主的家里；陪女主人消遣，高声念书给女主人听等等都是她们的工作。

[91] 《欧洲导报》是一种温和的自由主义性质的杂志，一八六六年创刊。

[92] 指尼·阿·谢列达的论文《奥伦堡地方后来的骚动》（载《欧洲导报》1868年4月号）。这篇文章讲到一八三四年国家农民听到谣言、误传和看到伪造的公文，以为要把他们改作农奴，便发动起义的事。但是文章里并没有关于僭称王的话。屠格涅夫故意改换了这篇文章的题目，以便让他的主人公涅日丹诺夫有机会暗示出民粹派策略的一些特点。后来有一个民粹派的作者回忆起十九世纪七十年代的运动时，这样说：“有一些青年很喜欢僭称王的想法，并且以为要是一个新的普加乔夫（1873至1875年俄国农民起义的领袖，曾冒充已故的沙皇彼得三世）作为冒充的沙皇出现，就可能用一些诏令改变社会制度。另一些人认为，在得不到可靠消息的地方，为着革命宣传的目的，利用谣言、传闻来影响不识字的人，也并不是坏事。”

[93] 法语：内兄。

[94] 法语：亲爱的谢尔盖。

[95] 法语：他是一个可怕的反动派。

[96] 俏皮话：西皮亚金在这里用俄国腔讲了一个法国字。

[97] 法语：是啊，是啊！那些普通的农民。

[98] 法语：这班俄国人真妙！

[99] 希腊语“鸵鸟”的发音。

[100] 希腊语“猴子”的发音。

[101] 俄国寓言作家伊·伊·赫姆尼采尔（1745—1784）的寓言和故事全集里并没有这句诗，这是卡洛梅伊采夫随意编造的。

[102] 彼·蒲鲁东（1809—1865），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者、法国无政府主义理论家。

[103] 亚当斯密（1723—1790），苏格兰经济学家和哲学家。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著名代表人物。

[104] 法国酒名。

[105] 法语：跟拉狄斯拉斯一块儿。

[106] 十七世纪中叶，一部分俄罗斯东正教教徒反对当时莫斯科大主教尼康所施行的教会改革，因此受到迫害，便从东正教分离出来，他们保持着旧的信仰、仪式和习惯，后来就被称为“分离派”，或“旧信仰者”。他们的思想虽然也反动，但由于他们反对官方教会，沙皇政府仍对他们进行迫害。

[107] 法语：等于一个雇工。

[108] 1俄亩合1.093公顷。

[109] 使用柳叶刀，即动手术，这里是指革命。

[110] 俄语：“部分”或“一块地”。

[111] 俄语：“分摊”或“参加”。

[112] 小俄罗斯人是旧时对乌克兰人的贬称。

[113] 斯莫尔尼修道院是皇室直辖的圣彼得堡贵族女子学校，这是当时最好、最时髦的女子学校。

[114] 1俄尺合0.71米。

[115] 这里指的是拉斐尔画的圣母像《西施庭的圣母》。

[116] 即农村公社，旧乡村自治的组织。

[117] 利纳尔多·利纳尔狄尼是德国小说家吴尔皮乌斯（1762—1827）的同名长篇小说的主人公，一个侠盗。

[118] 即分离派教徒。

[119] 米哈伊尔·奥布列诺维奇于一八六八年七月在贝尔格莱德被奥国特务暗杀。

[120] 卡拉盖奥尔吉耶维奇：塞尔维亚（1808—1813，1842—1858，1903—1918）和南斯拉夫（1918—1941年）统治者的朝代。

[121] 法语：利席咖啡店。

[122] 指反动的政论家卡特科夫和列昂节夫。

[123] 法语：拉狄斯拉斯，我们的亲爱的好拉狄斯拉斯。

[124] 布拉津克拉姆普夫和科夫里日金都是虚构的人物。科夫里日金影射反动诗人维亚泽姆斯基（1792—1878），他主持过书刊检查机关。批评家别林斯基说他是“贵族社会的公爵，文学界的走狗”。

[125] 维吉尔（公元前70—前19），古罗马诗人。“Quos ego”引自维吉尔的长诗《埃涅阿斯纪》第一卷，这是愤怒的海神对海上风暴说的威慑的话。原意是“我要惩罚那些……”。他只讲了两个词就打住了，没有把“要惩罚（ulciscar）”这个动词讲出来。

[126] 曼彻斯特是英国的工业城市，棉布制造业的中心。

[127] 这是《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七章第七节中耶稣的话。

[128] 亨·海涅（1797—1856），德国诗人。一八四○年他出版了小册子《路德维希·别尔纳》，批判小资产阶级评论家和政论家路·别尔纳（1786—1837）的艺术和政治的观点。涅日丹诺夫在这里谈起他们的对立，显然是由于读到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评论家德·伊·皮萨列夫一八六七年发表的论文《亨利希·海涅》而产生的新印象，这篇文章对海涅和别尔纳的论争作了分析。

[129] 沙尔·傅立叶（1772—1837），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傅立叶主张社会应该建立在认识人的天性和人的欲望的基础上，这些欲望的和谐的满足会给全人类带来幸福。他相信这种社会制度的现实性，在这种制度下，资本家和劳动者的欲望都可以毫无障碍地得到满足。

[130] 莱蒙托夫的《沉思》中的诗句大意。

[131] 拉丁语：“我说！！”

[132] 分离派教徒中有两大派：有教士派和无教士派。无教士派中又分若干小派，其中较大的共有四派，第一派是海岸派，由于教徒最初的住地北方海岸得名；第二派就是费多谢派，十八世纪初从海岸派分离出来，比前一派更拘泥形式。

[133] 亚·瓦·苏沃罗夫（1730—1800），俄国元帅，杰出的军事家；格·亚·波将金（1739—1792），俄国元帅，叶卡捷琳娜二世的宠臣。

[134] 费·安·莫勒（1812—1875），俄国历史画家和肖像画家，《接吻》（1840）这幅画使他获得院士的称号。

[135] 马公酒是法国马公（M□con）地方的名产，葡萄酒。

[136] 这是一句俄罗斯谚语。

[137] 叶卡捷琳娜二世（1729—1796），沙皇彼得三世的皇后，后来举行宫廷政变，推翻了她的丈夫，做了俄国的女皇。

[138] 从前女人用来张开裙子的有弹性的张裙圈。

[139] 分离派教徒反对抽烟。

[140] 先驱者约翰——即“施洗约翰”，耶稣以前的传道者，死于公元二十七年左右。《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三章和《马可福音》第一章中都有这样的叙述：“这约翰身穿骆驼毛衣服，腰束皮带，吃的是蝗虫、野蜜。”

[141] 指拿破仑一世于一八一二年侵略俄国的战争。

[142] 指在所谓“世界末日”到来之前出现的基督的敌人。

[143] 伊丽莎白·彼得罗夫娜（1709—1761），彼得一世的女儿，俄国女皇（1741—1761）。

[144] 乌德勒支是荷兰的城市，里昂是法国的城市，这两个地方的丝织毛织物都很有名。

[145] 弗·伏尔泰（1694—1778），十八世纪法国著名的启蒙运动者，哲学家，作家。他猛烈抨击天主教和僧侣主义，但是又承认神的存在和宗教的必要性。

[146] 《娱闲录》《世界镜》《阿奥尼德》都是十八世纪后半期出版的刊物。（阿奥尼德是希腊神话中司文艺、美术、科学等的九女神缪斯的别名。）这里说明这一对夫妇读的都是一个世纪以前的古老期刊。

[147] 法语：瓦尔瓦拉·科贝林夫人。

[148] 西塞禄（公元前106—前43），古罗马雄辩家，政治家。

[149] 古罗马有即决裁判权的官吏。

[150] 这位上尉把“喜爱”误写成了“欣爱”。

[151] 他口齿不清，把“家具”说成了“假具”。

[152] 都是纸牌戏的名称。

[153] 按照纸牌戏“波士顿”的打法，四个人使用两副五十二张的纸牌，现在只有两个人打，因此有双梦家。

[154] 冷杂拌汤是用克瓦斯饮料、蔬菜、肉丁或鱼肉做成的冷汤。

[155] 约翰·拉瓦德尔（1741—1801），瑞士作家和神秘家，相面术的创始人。他的著作《相面术》当时很出名。

[156] 是用俄国腔讲的法国话bonheur dus jour（目前的幸福）。

[157] 即诺让·圣·洛兰（Nogent Saint Lorraine），他用俄语腔调念法国名字。

[158] 他把拿破仑三世当作拿破仑一世了。

[159] 伏尔泰的小说。

[160] 西路什卡是西拉的爱称。

[161] 一种类似钢琴的乐器，风行于十六至十八世纪。

[162] 玩这种牌戏所使用的特殊纸牌，当时已很少见。

[163] 这是说，他没有定性，容易改变，就像随风转向的风信鸡那样。

[164] 法语：向前，开步走！

[165] 在俄文中“贡献”和“牺牲”是同一个词。

[166] 唐·璜是西班牙传奇人物，一个专门玩弄女性的荒淫贵族。唐·璜这个名字后来成了“游戏情场的登徒子”的同义语。

[167] 俄石是沙俄容量单位，装散体物，1俄石合209.91升。

[168] 意指马尔克洛夫的母亲是小俄罗斯人。

[169] 法语：我这回没有碰上好运……幸好还没有弄出大的乱子。

[170] 纳武霍多诺索尔（公元前604—前561），巴比伦国王。

[171] 加尔木克人是西伯利亚的游牧民族。

第二部

二十三

那天索洛明在戈卢什金家中吃过午饭，急急忙忙地走了将近五里夜路以后，去敲工厂高高的围墙的便门，那个时候天已经大亮了。守夜人马上开了门，跟在他后面的三条拴着链子的牧羊狗起劲地摇着毛蓬蓬的尾巴，他恭敬而关心地把索洛明送到那间侧屋去。他看见他的头头平安地回来，显然很高兴。

“您怎么夜里就回来了，瓦西里·费多特奇？我们还以为您要到明天才回来。”

“不要紧，加夫里拉；夜里走路倒更适意。”

索洛明同工人之间的关系非常好，不过也有点儿不寻常：他们尊敬他是一位上司，却又把他看作一个同辈，一个自己人；而且在他们的眼里他还是一个很有学问的人！他们常常说：“瓦西里·费多特奇的话总是对的！什么学问他都懂，没有一个英国人比得上他。”事实上有一回一个著名的英国工业家来参观这个工厂，不知道是因为索洛明用英语同他谈话呢，还是因为他佩服索洛明的学识，他不停地拍着索洛明的肩头，笑着，请他到利物浦 [1] 去；他又用不合语法的俄国话结结巴巴地对工人们说：“好，你们的这个人很不错！很不错！”工人们也开心地大笑起来，他们也露出了一点儿骄傲的神气；他们心里想：“我们的人本来就是这样！他是我们自己人！”

他真的是他们的人，并且是他们的自己人。

第二天早晨索洛明的心爱的帕维尔走进他的屋子里，叫醒他，让他洗了脸，对他讲了一些事情，又问了他一些话。然后他们在一块儿匆匆地喝了早茶，索洛明便穿上他那件灰色的、油腻的工作服到工厂去了；他的生活又像一个大的飞轮似地转动起来了。

可是一个新的中断又来了。

索洛明回来后的第五天，忽然有一辆四匹好马拉的华美的敞篷四轮小马车驶进工厂的院子里来，一个穿浅豆绿色号衣的听差由帕维尔引着走进了侧屋，郑重地交了一封信给索洛明，信口的封蜡上盖有纹章，是“鲍里斯·安德列耶维奇·西皮亚金阁下”差人送来的。信是香喷喷的，不是普通香水的气味——呸！倒是一种特别高雅的英国的香味，信上虽然用的是第三人称，但并不是秘书拟稿的，却是这位大人的亲笔，在这封信里，这位阿尔查诺耶庄的开明的主人首先请求索洛明先生原谅他向一位素不相识、却已久仰大名的人求教，他“冒昧”邀请索洛明先生到他的庄子去，他有一件工业企业方面的重要事情要向索洛明先生领教。他派了一辆马车来，希望索洛明先生光临。倘使索洛明先生本日不便外出，敬请另外订一个适当的日期，他西皮亚金当再派马车来迎接。后面是一些习惯用的客套话，在信的末尾还有一行“Post scriptum”[2]，这却是用第一人称写的：“我盼望您俯允来敝处便饭，可以穿常服。”（“便”字下面还加了一道线[3]。）那个穿浅豆绿色号衣的听差多少带了一点儿局促不安的表情，同时交了一封涅日丹诺夫的信给索洛明。这只是一张简单的字条，封口处也没有蜡印，信上只有寥寥的几行：“请来吧。这儿十分需要您——您会有很大的用处；不用说，这不是指西皮亚金先生那方面说的。”

索洛明读了西皮亚金的信，心里想着：“我不随便又怎么出去呢？我在工厂里没有一套礼服……而且我干吗要跑到那儿去呢？……这只是糟蹋时间！”可是看了涅日丹诺夫的字条以后，他却搔起后脑勺来，又走到窗前，他感到踌躇了。“您要我怎样回话呢？”浅豆绿色号衣的听差恭恭敬敬地问道。

索洛明还在窗前站了一会儿，然后他把头发抖到后面去，又拿手按在前额上，他答道：

“我去。等我换换衣服。”

听差很有礼貌地退出去了，索洛明叫了帕维尔来，跟他谈了一会儿，又到工厂去跑了一趟，然后他穿了一件外省裁缝做的腰身很长的黑色常服，戴了一顶使他的面貌显得很呆板的、已经褪成红褐色的高筒帽，坐上了敞篷小马车。他忽然记起了他忘记戴手套，便叫那个“无所不

在的”帕维尔给他拿来一副新洗过的白麂皮的手套，这副手套的每根指头尖都鼓胀起来，就像饼干一样。索洛明把手套塞在他的衣袋里，说是可以动身了。听差带着突然的、完全不必要的勇敢跳上了驾车座位，那个彬彬有礼的车夫用假嗓吹了一声口哨，马便跑动起来。

马车载着索洛明渐渐靠近西皮亚金的庄子的时候，那位政治家正坐在他的客厅里，膝上放了一本书页裁开了一半的政治小册子，同他的妻子谈论索洛明。他告诉她，他写信给索洛明的目的，确实是想使那个人脱离商人的工厂，到他这儿来，因为他的工厂的情形太糟，需要彻底的改革！虽然他自己在信里向索洛明提过请他择定日期，可是西皮亚金连想也没有想到索洛明会不肯来或者改期来。

“可是你知道，我们的是造纸厂，不是纺纱厂呢。”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说。

“都是一样，亲爱的：那儿有机器，这儿也有机器……而且他是——一个工程师。”

“可是他也许是一个专家呢！”

“亲爱的，第一——在俄国并没有专家；第二——我已经说过他是工程师。”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微笑了。

“你瞧，亲爱的；你在年轻人那儿已经碰了一次钉子；你当心不要犯第二次错误。”

“你是说涅日丹诺夫吗？可是我觉得我的目的是达到了的。他教科利亚念书，倒是一个很好的教师。而且，你知道，non bis in idem！原谅我的学究气……这句话的意思是：事情不会重复的。”

“你以为不吗？可是我　却以为世界上所有的事都是重复的……特别是非常自然的事……而且特别是在年轻人的中间。”

“Que voulez-vous dire？[4]”西皮亚金问道，他用平稳的姿势把小

册子扔在桌子上。

“Ouvrez les yeux——et vous verrez！[5]”西皮亚金娜答道；不用说，他们用法语交谈，相互总是使用“您”这个称呼。

“哼！”西皮亚金说，“你是指那个大学生吗？”

“指那位大学生先生。”

“哼！难道他在这儿做了……（他的手在额头近处摩了一下）……什么事情吗？嗯？”

“睁开你的眼睛！”

“玛丽安娜吗？嗯？”（第二个“嗯”字比第一个带了更多的鼻音。）

“我告诉你，睁开你的眼睛！”

西皮亚金皱了皱眉。

“好吧，我们以后再来细谈这桩事情。现在我只想谈一件事。这个索洛明在我们这儿也许会感到拘束……这是很自然的事，他不惯交际。因此我们要好好接待他……不要把他吓唬了。我不是在说你，你是我的真正的珠宝，只要你高兴，一转眼就可以叫人拜倒的。J’en sais quelque chose，madame！[6]我是在讲别人；譬如我们那位……”

他指着放在格子架上的一顶时髦的灰色帽子；那是卡洛梅伊采夫先生的，他这天清早就到阿尔查诺耶庄来了。

“你知道，Il est très cassant；[7]他非常瞧不起老百姓，这件事我极……不赞成！我这一晌来注意到他喜欢发脾气，喜欢挑剔。他那件 小事，（西皮亚金不明确地随便朝着一个方向点了点头……可是他的妻子明白他的意思。）——没有成功吗？嗯？”

“我跟你再说一遍：睁开你的眼睛！”

西皮亚金稍微抬起了身子。

“嗯？（这个“嗯”字含着一种完全不同的意义，并且是用一种不同的……低得多的声调发出来的。）原来如此！难道过去我的眼睛还睁得不够大！”

“那是你自己的事；不过说到你那个年轻人，只要他今天肯来，——你也用不着担心；我总会尽量小心招待的。”

然而事实怎样呢？其实是用不着小心的。索洛明一点儿也不感到拘束，也完全没有给吓唬着。仆人通报他到了的时候，西皮亚金马上站起来，大声吩咐着，声音高得在穿堂里也听得见：“请他进来，当然，请他进来！”便走到客厅门口，站在门前等着。索洛明刚跨过门槛，几乎撞到西皮亚金的身上，西皮亚金把两只手都伸给他，亲切地笑起来，摇着头，殷勤地说：“您肯……赏光……非常感谢！”又把他引到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跟前。

“这是内人，”西皮亚金说，用手掌轻轻按一下索洛明的背，好像推他到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面前似的；“亲爱的，这位是我们这儿第一流的工程师和制造家瓦西里……费多谢耶维奇·索洛明。”西皮亚金娜立起来，把她的美丽的睫毛很漂亮地向上一扬，起先像对一个熟朋友似地对他亲切地笑了笑；然后伸出她的小手，掌心向上，肘靠住腰，头略略朝着手的方向俯下……带了一点儿向人恳求的样子。索洛明让这对夫妇在他面前玩够了他们那些把戏，他同他们两人握了手，听说请坐，马上就坐下了。西皮亚金又絮絮地问他要不要吃什么东西，索洛明却答说，他不要吃什么，并且一点儿也不觉得旅途的疲劳——他完全可以供他差遣。

“那么我可以请您去看看工厂吗？”西皮亚金问道，好像他有点儿不好意思，并且不敢相信他的客人会这么迁就似的。

“马上就去也行。”索洛明答道。

“啊，您太客气了！我去吩咐套车吗？或者您喜欢走路去？……”

“我想，您的工厂离这儿不远吧？”

“半里路，不会再多的！”

“那么为什么还要坐车呢？”

“那，好极了！来人，我的帽子、手杖，快！而你，我的好太太，请你张罗给我们准备午饭。帽子！”

西皮亚金比他的客人更激动，他又嚷了一次：“可是我的帽子在哪儿呢？”他这位大官僚居然像一个很活泼的小学生那样跑了出去。西皮亚金跟索洛明谈话的时候，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却在一旁暗中注意地观察这个“新青年”。他安静地坐在扶手椅上，两手光光地（他根本没有把手套戴上）放在膝头上，他虽然带了一点儿好奇心，却还是很从容地看屋子里的家具和绘画。“这是怎样一种人呢？”她想道。“他是一个平民……完完全全的平民……可是他的态度是多么自然！”索洛明的态度的确很自然，并且和另外一种人不同，那种人故意装作自然，却摆出架子：“你看看我，你就明白我是什么样的人！”他倒像这样一种人——他的思想和感情虽然坚定，同时却是简单的。西皮亚金娜想跟他谈话——可是使她自己吃惊的是，她竟找不出一句话来。

“天啊！”她想道，“难道我就让这个工人制服了？”

“鲍里斯·安德列伊奇得好好地谢谢您，”她终于说，“您肯把您一部分宝贵的时间为他花掉……”

“我的时间也并不很宝贵，太太，”索洛明答道，“并且您知道，我在您这儿也不会耽搁多久。”

“Voil□ où l’ours a montr é sa patte，[8]”她用法语想道，可是这个时候她的丈夫在开着的房门口出现了，头上戴着帽子，手里拿着“司的克[9]”。他半掉转身子，从容地大声说：

“瓦西里·费多谢伊奇！现在动身吗？”

索洛明站起来，向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鞠了一个躬，便跟着西皮亚金走出去了。

“请跟我来，这儿来，这儿来，瓦西里·费多谢伊奇！”西皮亚金接连地说，好像他们正在穿过一座密林，索洛明需要一个向导似的。“这儿

来！这儿有台阶，瓦西里·费多谢伊奇。”

“您高兴叫我的父名的时候，”索洛明不慌不忙地说，“我不是费多谢伊奇，我是费多特奇。”

西皮亚金几乎惊愕地回过头来看了他一眼。

“啊！实在对不起，瓦西里·费多特奇！”

“没有关系；请不用提了。”

他们刚走到院子里，就遇见了卡洛梅伊采夫。

“你们到哪儿去？”他问道，斜着眼睛看了看索洛明；“到工厂去吗？C’est l□ l’individu en question？[10]”

西皮亚金把眼睛大大地睁开，微微摇了摇头，作为警告的表示。

“是的，到工厂去……请这位工程师先生——看看我的毛病同缺点。让我来介绍：卡洛梅伊采夫先生，我们的邻居地主；索洛明先生……”

卡洛梅伊采夫几乎看不出地微微点了两次脑袋，并不是朝着索洛明的方向，他连看也不看索洛明。可是索洛明却注视着卡洛梅伊采夫，——在他那半闭着的眼睛里闪现出一种什么东西……

“我可以跟你们一块儿去吗？”卡洛梅伊采夫问道，“我是喜欢学习的。”

“当然可以。”

他们走出院子，到了路上，还没有走上二十步光景，就看见本教区的教士穿一件窄腰肥袖的长袍（衣襟掖在腰里），走回那个所谓“教士区”去。卡洛梅伊采夫立刻撇下他那两个同伴，迈着坚定的大步子走到教士面前，教士完全没有料到他的这个举动，倒有点儿张皇失措，他求教士给他祝了福，又在教士的汗湿的发红的手上大声吻了一下，然后转身向着索洛明，投了一瞥挑战的眼光。他显然知道“一点儿”索洛明的事情，想对这个有学问的流氓夸耀一番，并且表示对他的轻蔑。

“C’est une manifestation，mon cher？[11]”西皮亚金带了点儿不高兴地小声说。

卡洛梅伊采夫鼻子里喷了一股气。

“Oui，mon cher，une manifestation nécessaire par le temps qui court！[12]”

他们到了工厂。一个长了一部大胡子、装了一嘴假牙齿的小俄罗斯人来迎接他们，前任经理是一个德国人，后来被西皮亚金辞退了，这个小俄罗斯人便是他的继任。这个小俄罗斯人也只是暂时代理着罢了；他显然对这种事情一点儿也不知道，他除了唉声叹气，接连说“说不定……”和“正是这样”外，什么都不会做。

工厂的视察开始了。有几个工人认识索洛明，便向他鞠躬。他甚至对其中一个说：“喂，格里戈里，你好！你在这儿？”他很快就看出来工厂管理太坏。钱花得很多，大半是白花了的，机器的质量也不好；其中许多都是多余的，不必要的；许多应该配备的机器却又没有。西皮亚金不停地望着索洛明的眼睛，想猜出他的意见，他又发了一些吞吞吐吐的问话，他想知道索洛明至少是不是满意这儿的秩序。

“啊，秩序倒不错，”索洛明答道，“可是您能够有什么赢利呢？我有点儿怀疑。”

不只是西皮亚金，连卡洛梅伊采夫也觉得了：索洛明在这个工厂里就像在家里一样，他全熟悉，连极细小的事他也知道，他就像是这儿的主人。他把手放在机器上，就像一个会骑马的人把手放在马的脖子上一样；他用手指拨动一个轮子，这个轮子不是停止动作，就是立刻转动；他从大桶里拿出一点儿纸浆放在掌上，它所有的缺点马上全现出来了。索洛明说话极少，他连看也不看那个大胡子的小俄罗斯人；他默默地走出了工厂。西皮亚金和卡洛梅伊采夫在后面跟着。

西皮亚金不要别人送他出来……他甚至顿脚咬牙！他心里很不愉快。

“我从您的脸色知道，”他对索洛明说，“您不满意我的工厂，我自己

也明白这个工厂办得不好，没有赢利；可是请您不要客气，老实对我说……它最大的缺点究竟在什么地方？要怎样才能够使它改进？”

“造纸业不是我的专业，”索洛明答道，“不过我可以告诉您一件事：办工业不是贵族们的事情。”

“您以为贵族们办这种事情就是贬低身份吗？”卡洛梅伊采夫插嘴说。

索洛明照常开朗地笑了笑。

“啊，不是！一点儿也不是！这怎么会扯到贬低身份上面去呢？并且即使发生了这一类的事——我看贵族也不见得就会对它感到厌恶的。”

“什么，先生？您这是什么意思，先生？”

“我只是想说，”索洛明安静地说，“贵族不习惯做这种事情。在这方面，需要的是商业核算；一切都要改；要深思熟虑。贵族就不考虑这一层。我们看见他们各处开办布厂、纸厂和别的工厂，可是到后来所有这些工厂都落到什么人的手里去了呢？落到商人的手里去了。很可惜，因为商人是吸血鬼；不过这是没有办法的。”

“照您的意思，”卡洛梅伊采夫大声说，“我们贵族就没能力处理财政问题了。”

“啊，恰恰相反！在这方面，贵族是最擅长的。要求建筑铁路的特权，开设银行，为他们自己取得专利权，或者诸如此类的事，——在这些事情上，没有人比得上贵族！他们积了雄厚的资本。我刚才说的是这个意思，可是您就不高兴了。不过我现在讲的是正规的工业企业。我说正规的——因为开个小酒铺，设个小杂货店，借点麦子借点钱给农民，收百分之百或者百分之一百五十的利钱，像现在我们许多贵族地主干的那样，在我看来，都不是真正的财政的事业。”

卡洛梅伊采夫没有回答。他正是马尔克洛夫同涅日丹诺夫最近一次的谈话中提起的那种新式的放高利贷的地主，并且他在盘剥的手段上尤其残酷，他绝不让农民同他本人见面交涉；他不许他们走进他那间香喷

喷的西欧式的书房！却雇了一个管理人代表他跟农民打交道。他听见索洛明这番从容不迫的、并且好像是冷漠的谈话，心里十分恼怒……可是这一次他不做声了，只有由于嘴巴紧闭而引起的两颊筋肉的抖动泄露了他内心的愤怒。

“可是，瓦西里·费多特奇，请允许我说几句，请允许我说几句，”西皮亚金说，“您刚才讲的一切在从前倒是很正确的，那个时候贵族享有着……一些完全不同的权利，完全处在另一种地位。可是现在，经过了一切有益的改革以后，在我们这个工业的时代，为什么贵族不能把他们的注意力、他们的能力用到这类企业上面呢？为什么连普通的、甚至不识字的商人都懂的事情，贵族就不懂呢？他们并不是没有教养，我们甚至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某种意义上他们是文明和进步的代表呢。”

鲍里斯·安德列伊奇说得非常好；他的口才在彼得堡任何地方——在他的机关里——甚或在更高的机关里，都会产生大的效果，可是在索洛明的心上却没有一点儿影响。

“贵族管理不了这种事业。”他又说了一遍。

“可是为什么管理不了呢？为什么呢？”卡洛梅伊采夫差一点儿大声叫了起来。

“因为他们毕竟是当官的。”

“当官的？”卡洛梅伊采夫挖苦地大笑道，“我觉得，您简直不知道您在说些什么，索洛明先生。”

索洛明仍然微笑着。

“您有什么根据呢，柯洛敏采夫先生？（卡洛梅伊采夫听见他的姓让人这样地“歪曲”了，他着实吃了一惊。）不，我讲什么话，我自己没有不知道的。”

“那么请您把您刚才这句话解释给我听！”

“好吧：据我看来，所有当官的都是外行，他们始终是这样的，现在

贵族也成了 外行了。”

卡洛梅伊采夫笑得更厉害了。

“啊，对不起，亲爱的先生；我完全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

“那就该您倒霉。多用一点儿功……您也许会明白的。”

“亲爱的先生！”

“先生们，先生们！”西皮亚金连忙打岔道，他做出从高处往下看寻找什么人的样子，“请，请……Kallome□tzeff，je vous prie je vous calmer。[13] 午饭应该快好了。请，先生们，跟我来吧！”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五分钟以后，卡洛梅伊采夫跑进西皮亚金娜的房里，大声说。“您丈夫做的事太不像话了！他已经弄了一个虚无主义者在你们家里了，现在他又弄了第二个来！这一个更坏！”

“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

“老实说，鬼知道他在宣传些什么；而且——您就看这一桩事情：他跟您丈夫谈了整整一小时 ，他没有一次，没有一次 称他做‘阁下’！——Le vagabond！[14] ”

二十四

开饭以前，西皮亚金把他的妻子叫到图书室里去。他需要同她单独谈几句话。他好像很焦急似的。他告诉她工厂的情形很不好，他觉得这个索洛明倒是一个非常能干的人，虽然有一点儿……粗暴，因此他们得继续aux petits soins [15] 招待他。“啊！要是我能够把他留下来那多么好！”他接连说了两遍。卡洛梅伊采夫在座，这使得西皮亚金非常担心……“他来得真碍事！他看什么人都是虚无主义者，他只想严办他们。好吧，他在他自己家里严办他们好了！他简直没法拴住他的舌头！”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说，她愿意aux petits soins招待这位新客，只是据她看来他好像并不需要，并且他也不注意这些petits soins [16] 似的；这不是因为他粗鲁；却是因为他对什么都毫不在乎，这种情况对一

个du commun [17] 人来说，倒是完全意外的。

“不要紧……还是尽你的力量吧！”西皮亚金求她道。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答应尽她的力量，事实上她的确尽了她的力量。她先同卡洛梅伊采夫en tête-□-tête [18] 谈了一番话。不知道她对他讲了些什么，可是他入座的时候，他的面容却好像在表示他“下了决心”不管听到什么话，他都要做到温和、谦虚。这种及时的“让步”使他的整个态度上带了一点儿忧郁的味道；可是多么尊严……啊，他的每个举动都是多么尊严！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把索洛明介绍给全家的人（他对玛丽安娜特别注意）……吃饭的时候，她请他坐在她的右手边。卡洛梅伊采夫坐在她的左边。他打开餐巾的时候，眼睛稍微眯缝起来，微微笑着，好像在说：“好吧，太太，让我们来演我们的喜剧吧！”西皮亚金坐在他的对面，带了一点儿不安地望着他。西皮亚金娜把座位重新安排过了，现在涅日丹诺夫不再坐在玛丽安娜旁边，却坐在安娜·扎哈罗夫娜和西皮亚金的中间。玛丽安娜在卡洛梅伊采夫和科利亚中间的餐巾上找到了写着她的名字的卡片（因为这顿饭是正式的宴会）。菜是十分讲究；在每个人面前，刀叉的旁边放着一张绘有图画的卡片——这是menu [19] 。汤盘刚刚撤去，西皮亚金马上又谈起他的工厂，谈起一般的俄国工业来；索洛明照常答得简单。他每一次讲话，玛丽安娜的眼光就注视着他。坐在她旁边的卡洛梅伊采夫便对她讲起种种的恭维话（因为别人要求他“不要引起争论”），可是她并没有听他；其实他讲这种客气话也不起劲，不过是在敷衍自己的良心罢了；他知道在这个年轻姑娘跟他的中间有着克服不了的障碍。

至于涅日丹诺夫呢，他同这一家主人之间的关系却突然变得更坏了……在西皮亚金看来，涅日丹诺夫已经成了一样家具，或者一段他完全，真的完全没有注意到的空间！这种新的关系发生得太快，并且太明显，因此涅日丹诺夫在席上偶然回答一两句他的邻座安娜·扎哈罗夫娜的问话的时候，西皮亚金竟然惊愕地看他的四周，好像在问自己：“那个声音从哪儿来的？”

西皮亚金显然具有俄国大官所有的某些派头。

吃过了鱼，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她向右面，就是向索洛明尽量

表现她所有的本领和魅力）隔着席面用英语对她的丈夫说：“我们的客人不喝葡萄酒，也许他喜欢啤酒吧……”西皮亚金便高声叫人拿“ale[20]”来。可是索洛明却安静地对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说：“太太，您不知道我在英国住了两年多，我能听也能说英国话。我告诉您这个，省得您讲秘密话的时候给我听见。”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笑了起来，她请他不用多心，因为他不会听到讲他的坏话；她暗暗地觉得索洛明的举动有点儿古怪，不过也有他独特的客气。

这个时候卡洛梅伊采夫终于忍耐不住了。

“您既然在英国住过，”他说，“那边的风俗习惯您一定研究过了。请让我问一句，您觉得它们是值得仿效的吗？”

“有些值得；有些不值得。”

“这倒简单，不过还不大明白，”卡洛梅伊采夫说，他故意装出没有看见西皮亚金对他做的手势似的，“您今天讲过贵族的事……您在英国一定有机会就地研究过那儿所谓的landed gentry[21]吧？”

“没有，我没有那种机会；我生活在完全不同的圈子里头；不过我对这班绅士也有一个概念。”

“好吧？您以为这种landed gentry在我们中间是不可能有的吗？或者我们根本就不应该希望有这样一种人呢？”

“第一点，我的确以为这是不可能有的；第二点，我们也不值得希望有这样一种人。”

“先生，这是为什么呢，先生？”卡洛梅伊采夫说，这两个“先生”的称呼是用来安慰西皮亚金的，他已经很是不安，在椅子上也坐不稳了。

“因为再过二三十年，你们的landed gentry就不会存在了。”

“可是先生，对不起；先生，这是为什么呢，先生？”

“因为那个时候，土地都会落到那些实际占有者的手里去了——不管他们是什么样的出身。”

“到商人手里吗，先生？”

“恐怕，大部分是商人。”

“可是怎么会那样呢？”

“他们买了它——我说的是土地。”

“从贵族那儿买去吗？”

“从贵族老爷们那儿。”

卡洛梅伊采夫倨傲地笑了笑。

“我记得您先前说过我们的工厂和工场是这样的情形，现在您又说我们全部的土地也是这样？”

“我现在说全部的土地也是一样的情形。”

“那么您大概是很高兴的了？”

“一点儿也不，我已经对您说过了；老百姓不会得到一点儿好处。”

卡洛梅伊采夫略略举起一只手。

“想想看，您多关心老百姓啊！”

“瓦西里·费多特奇！”西皮亚金用尽力气大声唤道，“他们给您拿啤酒来了！”他又压低声音加了一句，“Voyons，Siméon！[22]”

可是卡洛梅伊采夫不肯停下来。

“我看，您对商人也并没有太好的意见，”他又对索洛明说；“可是，他们不是由老百姓出身的吗？”

“那么又怎样呢，先生？”

“我觉得凡是属于老百姓的或者同老百姓有关的，在您的眼里都是很好的。”

“啊，先生，不是这样！您完全错了。我们的老百姓也有许多可以责备的地方，虽然他们在大体上并不是常常不对。直到现在，我们的商人是强盗；他利用他的私产去抢人……你又怎么办呢？他们抢你，你也去抢别人。至于老百姓……”

“老百姓呢？”卡洛梅伊采夫把声音提高得尖尖地问道。

“老百姓——在睡觉。”

“您想叫醒他们吗？”

“这该不是坏事吧。”

“啊哈！啊哈！先生，原来是……”

“请原谅！请原谅！”西皮亚金带着命令的口气说。他明白现在他应当出来制止……结束争论了！他便制止！他便结束它！他略略挥动一下右手，肘拐仍然靠在桌子上，他发表了一通又长又详细的讲话。他一方面赞美保守派，另一方面又恭维自由主义者，他偏袒自由主义者，他认为自己是属于这一派的；他过分赞扬老百姓，却又指出他们的一些缺点；他表示绝对相信政府——不过他又怀疑是不是它所有 的官吏都会实现它良好的意图。他承认文学的功用和重要，可是他又说要是没有小心的监督，文学便是危险的东西。他把眼睛望着西方：起初他很高兴——后来又怀疑起来；他又把眼睛转向东方：起初他很灰心，后来却突然充满了希望！最后他提议为这三种要素结合的繁荣干杯：

“宗教，农业和工业！”

“在政权的保护下面！”卡洛梅伊采夫严肃地补充说。

“在开明和宽大的政权下面。”西皮亚金纠正道。

众人默默地干了杯。西皮亚金左边那个叫做涅日丹诺夫的空间居然的确发出不赞成的声音，可是并没有引起别人的注意，又落回到静默里去了；席上也没有再发生什么论争，宴会平平安安地结束了。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带着最动人的微笑端了一杯咖啡给索洛明；

他喝了咖啡——正在用眼睛找他的帽子……可是让西皮亚金轻轻地挽住胳膊把他引到书房里去了。在那儿西皮亚金先敬他一支上等雪茄烟，然后便敦请他在最优厚的条件下到他西皮亚金的工厂来！“完全由您一个人支配，瓦西里·费多特奇，完全由您一个人支配！”索洛明接过了雪茄，却谢绝了敦请。不管西皮亚金怎样邀请，他还是不答应。

“不要干脆地说：‘不！’亲爱的瓦西里·费多特奇。至少请您考虑到明天吧！”

“可是到明天还是一样——我不能接受您的聘请。”

“等到明天吧！瓦西里·费多特奇！考虑一下，对您又有什么不便呢？”

索洛明承认，这对他并没有什么不便……不过他走出了书房，却又去寻他的帽子。可是那个一直到现在还没有机会跟他交谈一句话的涅日丹诺夫走到他面前急急忙忙地小声说：

“请您千万不要走，不然我们就不能谈话了。”

索洛明便不拿他的帽子了，西皮亚金看到他在客厅里踌躇，便大声说：

“不用说，您今晚就在我们这儿过夜了。”

“我听您的吩咐。”索洛明回答道。

站在客厅窗前的玛丽安娜向他投了一瞥感谢的眼光，这使他思索了好一会儿。

二十五

玛丽安娜没有看见索洛明以前，她心目中的他是完全不同的。她看见他第一眼，觉得他是一个没有定型的、没有个性的人……实际上，像那样瘦削、健壮、淡黄色头发的男人，她这一生见过不少！可是她越是注意他，越是听他讲话，她对他的信任也越是增加——因为他在她的心里唤起的正是信任的感情。这个沉静的、并不迟钝、却有点儿不活泼的

人不仅不会说谎，不会吹牛，他还像一堵石壁似的可以给人依靠……他不会出卖别人；而且他还了解别人，帮助别人。玛丽安娜甚至觉得这并不只是她一个人的感觉——索洛明在所有在座的人心里都引起这同样的感觉。她并不特别重视他所说的话；这一切关于商人和工厂的谈话引不起她多大的兴趣；可是他讲话的方式，以及他讲话的时候看人和微笑的姿态——这使她非常喜欢……

一个诚实的人……那是最重要的！——使她感动的就是这个地方。俄国人是全世界最会撒谎的人，可是他们同时又把真实看得比什么都贵重，他们最同情的也就是真实——这是一件人所共知的事实，虽然它不完全被人理解。并且在玛丽安娜的眼里，索洛明身上还盖着一种特别的印章；他的头上有一个光轮：这是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亲自推荐给他的追随者们的一个人。在席上玛丽安娜同涅日丹诺夫“关于他”交换了几次眼光，后来她突然不由自主地将这两个人比较了一番，觉得还是涅日丹诺夫差一些。涅日丹诺夫的相貌不用说是比索洛明的漂亮得多，并且更讨人喜欢；可是他的面部表情却是一些忧虑的感情的混合，譬如烦恼、不安、焦躁……甚至沮丧；他好像坐在针毡上，他想讲话，却又讲不出来，只是神经质地笑着……索洛明却正相反，他似乎带了一点儿厌烦的神气，但他还是十分安闲；他的举动和态度从来不受别人的丝毫影响。“这个人一定可以给我们设法，”玛丽安娜想道，“他会给我们一些有益的意见。”饭后差涅日丹诺夫来找他的正是她 。

夜晚过得相当沉闷；幸而散席的时间很迟，离睡觉的时候不远了。卡洛梅伊采夫很有礼貌地板着脸不说一句话。

“您怎么啦？”西皮亚金娜半嘲弄地问道，“您丢了什么东西吗？”

“是这样，太太，”卡洛梅伊采夫答道，“有一个故事说，一位我们近卫军的长官常常抱怨他的兵士丢掉了他们的‘步伐’……‘把步伐给我找来！’我要说：把‘先生’这个字眼给我找来！‘先生’这个字眼已经丢掉了，因此一切对身份官阶等等的尊敬也跟着丢掉了。”

西皮亚金娜告诉卡洛梅伊采夫，她不打算帮他寻找他丢失的东西。

西皮亚金在席上那篇“演说”的成功使他得意起来，他又发表了两次

谈话，在谈话中间他对当前一些必要的措施表示了他那官方的意见；他还用了几个辞——des mots——这都是他特别记下来准备在彼得堡用的，它们并不怎么俏皮，倒可以说是有分量的。其中有一句他甚至讲了几遍，在讲它之前，还要说一句："要是我可以这样说的话。"他批评到当时的一位大臣，说那个人心思不定，又轻浮，并且长于空想。另一方面，他并没有忘记，他在同一个俄国人——一个老百姓出身的人打交道，他便不肯放过机会用了另一些俗话，来表示他自己不仅是一个俄国人，他还是一个"纯粹俄罗斯人"，并且熟悉人民生活的最本质的东西！譬如他听见卡洛梅伊采夫说天雨会妨碍干草的收割，马上就说："干草黑，荞麦白"；接着他还讲了好些谚语，如："店无主，儿无父"；"量十次，裁一次"；"有谷便有斗"；"要是在圣叶戈尔节桦树叶有铜板那么大，在喀山圣母节仓里就有谷子[23]。"说实在话，他有时也把谚语讲错了，譬如他说："鹬要认得自己的灶头！"或者"使得草屋好看的是角落！"[24] 可是在那些听他讲了这种错话的人中间大部分连想也没有想到"notre bon[25] 纯粹俄罗斯人"弄错了；并且事实上得感谢柯夫利日金公爵，俄文里的这种"语误"已经是习惯的了。西皮亚金讲这些谚语和俗话的时候，故意做出特别的、粗大的、差不多是嘶哑的声音——d'unevoix rustique[26]。这种俗话倘使在彼得堡、并且在适当的地点和适当的时机说出来，会叫那些有势力的贵妇人称赞道："Comme il connait bien les moeurs de notre peuple！[27]"并且那些同样有势力的显要会补充一句："Les moeurs et les besoins！[28]"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极力向索洛明献殷勤；可是她的努力分明失败了，这使她很扫兴；她走过卡洛梅伊采夫身边的时候，忍不住低声说了一句："Mon Dieu，que je me sens fatiguée！[29]"

卡洛梅伊采夫嘲讽地鞠了一个躬，回答道：

"Tu l'as voulu，Georges Dandin！[30]"

一个厌倦的集会散去的时候，在座的每个人脸上照例要现出一下亲切、谦和的表情；随后彼此匆匆地握了手，笑了笑，友好地哼了哼鼻子，最后，疲乏的客人跟疲乏的主人分开了。

索洛明给安排在二楼上一间差不多是最好的寝室，房里还有英国式

的化妆用品和洗澡间。他到涅日丹诺夫那儿去。

涅日丹诺夫热烈地感谢他答应留下来过夜。

“我知道……这对您说是牺牲……”

“唉，得啦！”索洛明从容地答道，“简直说不上牺牲！而且，我不能够拒绝您 。”

“为什么呢？”

“啊，因为我喜欢您。”

涅日丹诺夫又是喜，又是惊，索洛明握了他的手。随后索洛明跨坐在一把椅子上，点燃一支雪茄，两肘靠在椅背上，说：

“好吧，告诉我，是什么事情？”

涅日丹诺夫也在索洛明对面一把椅子上跨坐了，不过他不抽雪茄。

“您问——什么事情吗？……事情是我想从这儿逃走。”

“您是说，您想离开这个人家吗？那么怎样呢？祝您成功！”

“不是离开……是逃走。”

“他们不让您走吗？您也许……您预支了薪水吧？倘使是那样，您只要说一句话……我很愿意……”

“您没有明白我的意思，亲爱的索洛明……我说：逃走——不是离开，因为我不是一个人从这儿走的。”

索洛明抬起头来。

“那么跟谁一块儿走呢？”

“跟您今天在这儿看见的那位姑娘……”

“跟那位姑娘！她相貌很好。是吗？你们互相爱着吗？……或者单单

是你们两个人在这个家里都过得不好，才打定主意一块儿离开吗？”

“我们互相爱着。”

“啊！”索洛明静了一会儿，“她是这家主人的亲戚吗？”

“是的。可是她和我们有同样的信仰——她准备做任何事情。”

索洛明微微笑了笑。

“您也准备好了吗？涅日丹诺夫？”

涅日丹诺夫稍微皱了皱眉头。

“为什么问这个呢？时机一到，我就会做给您看。”

“我并不是怀疑您，涅日丹诺夫；我这样问，只是因为我觉得除了您以外，就没有人准备好似的。”

“那么马尔克洛夫呢？”

“不错！还有马尔克洛夫。可是看来，他像是生下来就准备好了似的。”

这个时候有人在轻轻地、急促地敲房门，——没有等着回答，就推开门进来了。这是玛丽安娜。她马上走到索洛明面前。

“我相信，”她说，“您在这个时候，在这儿看见我是不会吃惊的。他（玛丽安娜指了指涅日丹诺夫）不用说，已经把什么话都对您讲了。请把您的手给我，并且您要知道站在您面前的是一个诚实的姑娘。”

“是的，这我知道，”索洛明正经地答道，在玛丽安娜进来的时候，他就马上站起来了。“在吃饭的时候我就望过您，我想：‘这位小姐的眼睛多诚实！’的确，涅日丹诺夫刚刚把你们的计划对我讲了。不过，说实在的，您究竟为什么要逃走呢？”

“为什么？为了我所同情的事业……您不用吃惊：涅日丹诺夫把什么事情都告诉我了……那个事业马上就要开始了……而我却还要待在这个

充满了欺骗和谎话的地主家里吗？我所爱的人们要去冒危险，而我却……”

索洛明做了一个手势打断了她的话。

“您不要激动。坐下吧，我也坐下。您也坐吧，涅日丹诺夫。听我说，要是你们没有其他的理由，你们目前实在用不着从这儿逃走。那个事业不会像你们料想的那么快就开始的。多一点儿慎重的考虑，倒是需要的。朝前乱冲，并没有好处。相信我吧。”

玛丽安娜坐下，用她先前披在肩上的带穗的大绒巾裹住身子。

“可是我不能够在这儿再待下去了！这儿每个人都欺负我。今天那个傻婆子安娜·扎哈罗夫娜还当着科利亚的面对我提起我父亲，她说，苹果总落在苹果树旁边！连科利亚也吃了一惊，他问这是什么意思。更不用提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了！”

索洛明又打断了她的话——这次他微微笑了笑。玛丽安娜明白他有点儿在取笑她，可是他的微笑从来不会叫人感觉到受了侮辱。

“您这话是什么意思，亲爱的小姐？我不知道安娜·扎哈罗夫娜是谁，也不知道您讲的是什么苹果树……可是，不要那么想，有个蠢女人对您讲了几句蠢话，您就受不下去吗？那么您以后怎么还能活下去呢？世界上到处都是蠢人。不，这不是理由。还有别的理由吗？”

“我相信，”涅日丹诺夫用低沉的声音插嘴说，“西皮亚金先生一半天就要把我赶走的。他一定听了别人的话。他待我……十分瞧不起。”

索洛明转身向着涅日丹诺夫。

“既然别人要赶您走，那么您为什么还要逃走呢？”

涅日丹诺夫一时找不出一句答话来。

“可是我已对您讲过。”他说……

“他这样说，”玛丽安娜插嘴说，“是因为我要跟他一块儿走。”

索洛明看了看她，好心地摇摇头。

“对，对，亲爱的小姐；不过我再向您说一遍：要是你们想离开这个人家，只是因为你们以为革命马上就要爆发……”

“正是因为这样，我们才写信请您来的，”玛丽安娜打岔说，“我们想确实知道事情究竟到了怎样的地步。”

“要是这样的话，”索洛明接下去说，“我再说一遍，您还可以待在家里——时候还长呢。不过要是你们想逃走，是因为你们互相爱着，除了这个办法就不能够结合的话——那么……”

“好吧，那么怎样呢？”

“那么，我只有祝贺你们，像古话所说，爱与和睦；倘使需要和可能的话，我会尽力给你们帮忙。因为，亲爱的小姐，您，还有他，我跟你们两个人第一次见面，我就爱你们，好像是我的亲人一样。”

玛丽安娜和涅日丹诺夫两人同时走到他跟前，站在左右两边，每人抓住他的一只手。

“请您告诉我们应该怎样办，”玛丽安娜说，“我们假定革命还很远……但是准备性的工作和劳动，在这个家里，在这种环境里却办不到——我们非常愿意去做那样的工作，两个人一块儿……请您告诉我们应该做些什么；您只消告诉我们应该到什么地方去……派我们去吧！您会派我们去的，是吗？”

“到哪儿去？”

“到老百姓那儿去……要不是到老百姓中间去，我们还往哪儿去呢？”

“到树林里去。”涅日丹诺夫想道……他记起帕克林的话来。

索洛明注意地望着玛丽安娜。

“您想认识老百姓吗？”

“是的；我的意思是，我们不仅是想认识老百姓，我们还要行动……并且要为他们劳动。”

“很好，我答应您，您会认识他们的。我会给您找个机会去行动，并且为他们劳动。涅日丹诺夫，您准备去吗……跟着她去……并且为了老百姓？”

“当然，我准备去！”涅日丹诺夫连忙答道。“贾格诺特[31]”，帕克林说过的另一个字眼又闪过他的心头。“那辆大车已经滚滚地过来了……我听得见它轮子的辘辘声。”

“好，”索洛明沉吟地说，“可是你们打算什么时候逃走呢？”

“最好是明天。”玛丽安娜大声说。

“好。可是去哪儿呢？”

“嘘，嘘……轻声点儿……”涅日丹诺夫小声说，“有人从廊上来了。”

大家静了一会儿。

“你们打算逃到哪儿去呢？”索洛明压低声音又问了一句。

“我们不知道。”玛丽安娜答道。

索洛明掉过眼睛去望涅日丹诺夫。涅日丹诺夫只是否定地摇摇头。

索洛明伸出手来，小心地把烛花剪了。

“我告诉你们吧，孩子们，”他末了说，“到我们工厂来。那儿并不舒服，不过却很安全。我会把你们藏起来。我在那儿有一间小小的屋子。没有人会找到你们的。只要你们到了那儿……我们绝不会让你们给人寻到的。你们会说：‘工厂里人多。’这正是它的好处。人多的地方好躲藏。这样行吗，嗯？”

“我们只有感谢您，”涅日丹诺夫说；玛丽安娜听见说是工厂，起初有点儿吃惊，随后就兴奋地接下去说：“当然！当然！您真好！不过我

想，您不会让我们在那儿住多久的？您会派我们到什么地方去吧？”

“这要看你们自己了……不过要是你们想结婚的话，在我那儿工厂里也方便。我那儿很近有一个邻居，他是我的一个表哥，他是这个教区的教士，叫佐西玛，人很和善。他会马上给你们证婚的。”

玛丽安娜暗暗地微笑了，涅日丹诺夫又跟索洛明握了一次手，他停了片刻又问道：

“可是告诉我，您工厂的主人，老板，不会讲话吧？他不会对您表示不满吗？”

索洛明斜着眼睛看了看涅日丹诺夫。

“啊，不要担心我的事情……这完全是多余的。只要工厂的情形很好，我的老板不会讲话的。不论是您或者是您这位亲爱的小姐都用不着害怕他会有什么不满的举动。至于工人，你们更不用担心。你们只消事先让我知道，你们什么时候来就行了。”

涅日丹诺夫和玛丽安娜对望了一眼。

“后天，大清早，或者大后天，”涅日丹诺夫末了说，“我们不能够再等了。说不定他们明天就会把我赶出去的。”

“好吧……”索洛明说，就从椅子上站起身来，“我每天早晨都等着你们。而且我这个星期不出门。什么事都会给你们办妥的。”

玛丽安娜走到他身边……（她正向着房门走去。）“再见，亲爱的、好心的瓦西里·费多特奇……这是您的名字，是吗？”

“是这样。”

“再见……或者不：再会吧！并且谢谢，多谢您！”

“再见……晚安，亲爱的孩子。”

“再见，涅日丹诺夫，明天见……”她又添了一句。

玛利安娜急急地走了出去。

这两个年轻人一动也不动地在屋子里待了一会儿，两个人都不做声。

“涅日丹诺夫……”末了还是索洛明开口说，但马上又停止了。“涅日丹诺夫……”他又说，“把这位姑娘的事情告诉我……把您所知道的全告诉我。她以前的生活是怎样的？……她是谁？……为什么她在这儿？……”

涅日丹诺夫把他所知道的简单地告诉他。

“涅日丹诺夫……”他末了又说，“您得好好照顾这位姑娘；因为……要是出了……什么事情……那就是您的大不是了。再见。”

他走出去了；可是涅日丹诺夫在屋子的当中立了一会儿，小声说了一句：“啊！还是不要想的好！”他又伏倒在床上了。

可是玛丽安娜回到她的屋子里，却看见小桌上有一张小小的字条，上面写着：

我可怜您。您在毁掉自己。您好好地想想吧。您闭着眼睛投进一个什么样的深渊里去？为着谁，又为着什么？

＜p class＝"right1"＞瓦。

屋子里还有一种特别的新鲜的清香：分明是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刚刚从这儿出去。玛丽安娜拿起笔，写了下面的话：“不要可怜我。上帝知道我们两个人里面哪一个更值得人怜悯。我只知道我决不愿意处在您这个境地。——玛。”她把字条留在桌上。她相信她的回答会到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手里去的。

第二天早晨，索洛明同涅日丹诺夫见过面，并且坚决地谢绝了担任管理西皮亚金工厂的职务以后，便回家去了。他一路上反复地思索，像这样的情形他很少有过：往常车子的摇动就会引他打瞌睡。他想着玛丽安娜，也想着涅日丹诺夫。据他看来，要是他　在恋爱的话，他索洛明——他的神态就会完全不同，他的谈话、他的眼光都会是完全两样。“不

过。”他想道，“既然我从来不曾有过这样的事，那么我就不知道，要是我遇到这样事情，会有什么样的神态。”他记起一个爱尔兰的姑娘，那是他有一回在一家商店的柜台后面看见的；他记起她有非常漂亮的、差不多黑色的头发，眼睛，浓密的睫毛，她怎样用忧愁的、询问的眼光看他，以后他又怎样在她窗前街上踱来踱去徘徊了多少时候，他怎样兴奋，又怎样不停地问他自己，他要不要跟她认识？他那个时候正经过伦敦；老板派他到那儿去采购物品，交了一笔钱给他。索洛明几乎要在伦敦留下来，并且把钱还给老板了，那个漂亮的波丽给他的印象太深了……（他打听出了她的名字：她的一个女同事这样叫过她的。）然而他控制了自己——回到他的老板那儿去了。波丽比玛丽安娜漂亮；可是玛丽安娜也有同样的忧愁的、询问的眼光……而且她是一个俄国人……

“可是我在想什么呢？”索洛明小声说，“替别人的未婚妻操心！”他把他的外衣的领子摇了摇，好像要摇掉那一切的没有用的思想似的。就在这个时候他到了工厂，在他的侧屋的门口闪现出忠实的帕维尔的身形。

二十六

索洛明的谢绝叫西皮亚金感到受了极大的侮辱：他甚至突然发现这个土生土长的司蒂芬森[32]并不是一个怎么高明的工程师，虽然他也许没有什么做作，可是他毕竟装出好像自己是真正平民的样子。“所有这些俄国人[33]，要是他们自以为懂得了一点儿东西，那就坏极啦！Au fond[34]卡洛梅伊采夫说得不错！”由于这种愤激和不快的心情，这位en herbe[35]政治家对涅日丹诺夫更加冷淡、更加疏远了。他告诉科利亚这一天不用跟教师上课，并且以后应当养成独立自主的习惯……然而西皮亚金并不像涅日丹诺夫自己所预料的那样辞退他。他还是不把他放在眼里！可是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却并不放过玛丽安娜。她们两个人大吵了一次。

这天午饭前两小时的光景，她们似乎突然地发觉客厅里只有她们两个人。她们彼此马上觉得那个不可避免的冲突就要发生了，因此她们稍微迟疑一下，就悄悄地互相坐近了。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微微地笑着；玛丽安娜紧紧闭着嘴唇；她们的脸色都是苍白的。瓦连京娜·米哈伊

洛夫娜穿过屋子的时候，她朝两旁看了看，摘了一片天竺葵的叶子……玛丽安娜的眼光牢牢地定在这张向着她走过来的笑脸上。

西皮亚金娜先站住了，用她的指尖敲椅背。

“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她随便地说，“我看，我们已经通起信来了……我们住在同一个家里，这就有点儿古怪了，您知道我是不喜欢古怪事情的。”

“通信并不是由我开始的，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

“是的……您不错。这一次的古怪事情是我的错。只是我也找不到别的办法给您唤起一种感觉……我怎么说才好呢？……一种感觉……”

“您坦白地讲出来吧，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不要吞吞吐吐——您用不着害怕得罪我。”

“一种……体面感。”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闭了嘴；屋子里只有她的手指轻轻敲椅背的声音。

“您凭什么认为我失掉了体面感呢？”玛丽安娜问道。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耸了耸她的肩。

“Ma chère，vous n’êtes plus un enfant，[36] 您完全明白我的意思。难道您以为您的行为我一点儿不知道吗？还有安娜·扎哈罗夫娜，还有全家的人都不知道吗？而且您也并没有小心提防着不让别人知道。您简直旁若无人。也许只有鲍里斯·安德列伊奇一个人没有注意到这些事情……他的心让别的更有意思的、更重要的事情吸引去了。可是除了他以外，您的举动是所有的人都知道的，所有的人！”

玛丽安娜的脸色越来越苍白了。

“我请求您讲得更明确些，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您究竟因为什么事情不满意呢？”

“L’insolente！[37]”西皮亚金娜想道。可是她仍然克制了自己。

“您想知道我因为什么不满意吗，玛丽安娜？好吧！……我不高兴您跟一个论门第、论教育、论社会地位都比您低得多的年轻人长时间约会。我不满意……不！这个词儿还嫌太温和了——我厌恶您在太晚……您在半夜到那个年轻人的屋子里去看他。在哪儿呢？就在我的家里！难道您觉得那是正当的事，我不应该出来讲话——并且我应当替您这种轻佻的行为掩饰吗？我是一个清白的女人……Oui，mademoiselle，je l’ai été，je le suis et le serai toujours！[38]所以我不能不生气。”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好像被她这种愤怒的重量压坏了似的，在一把扶手椅上坐了下来。

玛丽安娜第一次微笑了。

“我并不怀疑您的品德，不管是过去、现在和将来的，”她说，“并且我是非常诚恳地讲话的。可是您没有理由生气。我并没有在您家里做过什么丑事。您提到的那个年轻人……不错，我的确……爱上了他……”

“您爱麦歇涅日丹诺夫吗？”

“我爱他。”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在椅子上伸直了腰。

“您怎么啦，玛丽安娜！他不过是一个大学生，没有门第，没有家族——况且他比您年轻，（她说这句话的时候不免有幸灾乐祸的意思。）这会有什么结果呢？像您这样聪明的人能够在他身上找到什么呢？他不过是一个肤浅的孩子。”

“您对他的看法从前不见得就是这样吧，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

“啊，我的天啊！亲爱的，请您不要扯到我身上来……Pas tant d’ésprit que □a，je vous prie.[39]我们现在谈的是您的事情，是您的前途。您想一想！这对您算是一个什么样的配偶？”

“我得承认，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我倒没有想到配偶的事情。”

“怎么？您说什么？您这话是什么意思呢？就让我们假定说，您是照您心里所想的做的……可是这一切还不是要归结到结婚上面吗？”

“我不知道……我可没有想到这个。”

“您没有想到这个吗？！我看您一定发疯了！”

玛丽安娜稍微转过脸去。

“我们不要讲下去了，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我们不会谈出什么结果来的。我们决不会互相了解的。”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猛然站了起来。

“我不能，我还要讲下去！这太重要了……我对您负有责任，在……”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本来要说“在上帝面前！”可是她讲不出口，便改口说：“在全世界面前！我听见您这种疯话，再不能不做声！我为什么不能够了解您呢？目前这班年轻人真是骄傲得不得了！不！……我了解您很透彻；我看得出来您传染到了那些新思想，它们只会把您引到毁灭的路上去！那个时候就太迟了。”

“也许是这样；不过请您相信我的话：我们就是毁灭，也决不会伸一根手指头向您求救的！”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拍了下巴掌。

“又是骄傲了，这样厉害的骄傲！不过听我说吧，玛丽安娜，听我说吧，”她突然改了声调往下说……她要把玛丽安娜拉到她身边来，可是玛丽安娜却往后退了一步。“Ecoutez-moi，je vous en conjure！[40] 因为我毕竟还没有那样老——也没有那样蠢，我们并不是不能互相了解的。Je ne suis pas une encroutée.[41] 我年轻时候还被人当作共和党……并不比您差。听我说吧：我不想说假话。我对您从来不曾有过母性的慈爱，根据您的性格，您不会因此感到遗憾的……可是我从前常常觉得，并且现在也是如此，我对您也有某种的义务，我总是努力去尽这些义务的。也许我心目中替您挑选的配偶（为了您这件婚事鲍里斯·安德列伊奇和我都不惜任何的牺牲），并不合您的理想……可是从我的心底……”

玛丽安娜望着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望着她那对漂亮的眼睛，望着她那两片略略涂脂的红唇，望着她那双手指略微分开、指头上戴着戒指的白白的手（这位贵妇人含有深意地把手放在她的绸衣的胸前）……她突然打断了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话。

“您说配偶吗，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您把您那位没有心肝、鄙俗不堪的朋友，卡洛梅伊采夫先生叫做‘配偶’吗？”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把手指从胸前拿下来。

“不错，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我是在说卡洛梅伊采夫先生——那位有修养的出色的年轻人，他一定会使他的妻子幸福的，只有疯子才会不肯要他做丈夫！只有疯子！”

“怎么办呢，ma tante [42] ？看来我就是那样的女人！”

“可是当真——你看出他的什么缺点吗？”

“啊，什么也没有。我瞧不起他……就是这个。”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不耐烦地把头摇来摇去——又在扶手椅上坐下来。

“我们不要讲他了。Retournons □ nos moutons. [43] 那么，你爱涅日丹诺夫先生？”

“是的。”

“你还打算继续跟他……会面吗？”

“是的；我打算。”

“好吧……要是我不允许你呢？”

“我不会听您的话。”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从椅子上跳起来。

“啊！您不会听我的话！原来是这样！……这就是那个受了我的恩惠、并且由我收养在家里的姑娘对我讲的话，这就是……对我讲的……对我讲的……”

“这就是那个丢脸的父亲生的女儿对您讲的，”玛丽安娜不高兴地接腔说，“您往下说吧，不要客气。”

“Ce n'est pas moi qui vous le fait dire，mademoiselle！[44] 可是无论如何，这 总不是值得骄傲的事！一个靠我养活的姑娘……”

“您的面包也不是白白给我吃的，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要是给科利亚请一个法国女教师，您还要多花钱呢……您知道是我 教他念法文的。”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稍微举起一只手来，手里捏了一方麻纱手绢儿（手绢儿上有伊兰伊兰香水[45] 的香气，在一个角上还绣着白色的大花字[46]），她想讲话，可是玛丽安娜接着急急地说下去：

“要是您不提您现在列举的那些，要是您不提您那一切虚假的恩惠和牺牲，要是您能够说：‘我曾经爱过的那个姑娘’，那倒不错，一千倍的不错……可是您太老实了，讲不出那样的 假话来！”玛丽安娜寒颤似地抖起来。“您始终是恨我的。甚至就在这个时候，像您刚才说过的，在您的心底，您很高兴——是的，高兴，因为我应验了您讲了多少遍的预言，我丢了脸，蒙了满身的耻辱；您感到不愉快的只是一点：这个耻辱的一部分会落到你们贵族的、清白的 家庭上面。”

“您在侮辱我，”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低声说。“请您离开这儿吧。”

可是玛丽安娜控制不住自己了。

“您说，您家里人，您全家人跟安娜·扎哈罗夫娜，所有的人都知道我的行为！他们全都吃惊，愤怒……可是难道我要向您，向他们，或者向他们中间任何一个人要求什么吗？难道我会重视他们的意见吗？难道你们家的面包是好吃的吗？什么样的穷苦都要比你们家的富贵好！我跟你们一家人的中间不是隔着一个什么东西、什么东西也遮盖不住的无底

深渊吗？难道您——您也是一个聪明人——您就看不出这个吗？要是您对我怀着痛恨的感情，难道您就不明白我 对您怀着什么样的感情吗？那是太明显的了，我用不着讲出来。”

“Sortez，sortez，vous dis-je……[47]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接连地说，她不住地顿着她那双漂亮的、瘦小的小脚。

玛丽安娜朝着门走了几步。

“我马上就要离开您了；可是您知道什么吗，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据说连拉舍尔在拉辛的《巴雅泽》[48] 里面讲的‘Sortez！’效果也不好，——更不用说您了！我还有一句话要说，您刚才不是讲过什么……Je suis une honnête femme，je l’ai été et le serai toujours[49] 吗？您想想看：我相信我比您清白得多！再见吧！”

玛丽安娜急急地走出去了，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从椅子上跳起来；她想叫，她想哭……可是要叫什么——她却不知道；而且眼泪也不听她的话。

她只是拿手绢儿来搧着，可是手绢儿散发出来的香气越发刺激她的神经。她觉得不幸，她让人侮辱了……她承认她刚才听见的那番话里面也有一点儿真实。不过别人怎么能够这样不公平地判断她呢？“我真是这样一个坏女人吗？”她想道，她照照她对面两扇窗中间挂的那面镜子。镜子里映出一张娇美的脸，带了一点儿心绪不宁的样子，脸上红一块白一块的，不过仍然是一张很可爱的脸，和一对很漂亮的、柔和的、天鹅绒一般的眼睛……“我？我是坏女人？”她又想道……“会有这样的眼睛？”

可是在这个时候她的丈夫走了进来，她又用手绢儿盖住她的脸。

“你怎么啦？”他关心地问道，“瓦里娅，你怎么啦？”（他给她起了这个小名，不过他平日并不这样叫她，只有在乡下两个人单独在一起讲私话的时候，他才叫这个小名。）

她起初不讲什么，只说并没有事情，可是后来她很娇媚、很动人地在椅子上转过身来，用两只胳膊搂住他的肩头（他站在她面前朝着她弯下身子），把她的脸藏在他的背心的开襟里，把一切都对他讲了。她尽

力不用花言巧语，也没有别的用意，——她即使不曾原谅玛丽安娜，至少也想做到替玛丽安娜讲几句公道话，她把一切过错都推到她（玛丽安娜）的年轻、她的热情的个性、她幼小时候没有受到良好教育等等上面；她同时也多多少少（也没有别的用意）责备自己几句。“倘使这是我的女儿，就不会有这种事情了！我一定会好好地管她的！”西皮亚金体谅地、同情地——而且严肃地听完她的话。她没有把胳膊从他的肩头拿下来、没有把头移开的时候，他一直弯着他的身子；他叫她做天使，亲她的前额，并且说他现在明白了他作为一家之主应当采取什么样的行动，便走出去了，他这个时候的神气，好像是一个通达人情而精力充沛的人，准备去执行某种虽然不愉快却又无法躲避的职责似的……

午饭后，八点钟光景涅日丹诺夫坐在他的屋子里给他的朋友西林写信。

亲爱的弗拉基米尔，我现在给你写信，是在我一生中一个重大变化的时候。我给这一家辞退了。我要走了。但这并不算一回事。我不是一个人走的。我以前在信里对你讲过的那个姑娘要跟我一块儿走。我们的命运相同，我们的信仰一致，我们的目的一致，总之我们的情感交流——这一切把我们结合在一块儿了。我们互相爱着：至少，我相信除了我现在感觉到的以外，我再也不能感受到另一种形式的爱情。不过要是我对你说我并没有一点儿隐秘的恐怖，甚至没有一种说不出的内心的疑惧，那我就是在向你撒谎了……前途一片黑暗——我们正一块儿冲进这个黑暗里去。我用不着告诉你，我们要去什么样的地方，并且挑选了什么样的工作。玛丽安娜和我并不追求幸福；我们并不要享乐，我们要站在一块儿，共同奋斗，互相支持。我们的目标明显地摆在我们的面前，可是要走什么样的路才达到它——我们不知道。要是我们找不到同情和援助，至少我们会找到工作的机会吧？玛丽安娜是一个很好的诚实的姑娘：倘使命运注定我们要灭亡，我也不会责备自己把她引到了毁灭，因为现在她只有这一条生活的道路了。可是弗拉基米尔，弗拉基米尔！我的心很沉重……我给怀疑折磨着，不用说，　这不是怀疑我对她的感情，不过……我不知道！无论如何，要回头是太迟了。请你远远地向我们两个人伸出你的手来，祝我们忍耐，祝我们保持自我牺牲的力量，祝我们相爱……爱得更深。还有你们，我们并不认识你们，可是我们却拿我们的整个身心、我们的每一滴心血爱着你们，你们，俄罗斯人民，请接待我们（不要太冷淡），教导我们吧，我们应当从你们那儿学到什么呢？

别了，弗拉基米尔，别了！

涅日丹诺夫写完这几行以后，便动身到村子里去了。第二天夜里天刚刚发亮，他已经站在离西皮亚金的花园不远的桦树林的边上了。在他身后没有多远，在一丛青翠的榛树后面，看得见一辆小小的农民运东西的大车，车前套着两匹去掉马嚼的马；车上，在绳子编的座位下面，一个瘦小的灰白头发的老农民睡在一束干草上，脑袋枕着一件打了补钉的外衣。涅日丹诺夫不停地朝路上看，朝着花园边上那丛柳树看：静寂薄

暗的夜色仍旧笼罩在四周的景物上，一些小小的星星还勉强竞赛着闪光，终于消失在蓝天的深处了。沿着正在展开的云片低处的圆边，一道淡淡的红光从东方泛起，同时从那儿送来清晨的最初的寒气。涅日丹诺夫突然吃了一惊，他警觉起来：在他的近旁响起了轧轧的开门声，接着他便听见围墙门打开的声音；一个小小的女人的身形现了出来，一幅围巾裹住她的身子，露在外面的手里提着一个小包；她从静止的柳树荫里，慢慢地走了出来，踏上大路的软尘——又从斜对面跨过了大路（她好像是在用脚尖走路），朝树林走过来。涅日丹诺夫跑过去迎接她。

“玛丽安娜吗？”他低声问道。

“是我！”从那幅往下垂的围巾下面传来这一声轻轻的回答。

“这边，跟我来。”涅日丹诺夫接着说，他笨拙地抓住她那只露在外面的提着小包的手。

她好像冻着了似地在发抖。他引她到车前，把农民唤醒了。农民连忙起来，马上爬到驾车的座位上去，两只胳膊穿进外衣的袖子，抓起那代替马缰的绳子……马动了；他用了一种仍然带着睡意的嘶哑声音小心地去安抚它们。涅日丹诺夫把他的外套铺在绳子编的座位上，然后让玛丽安娜坐在那上面；他拿一块毛毯裹住她的脚（车上的干草有点儿湿），自己就坐在她旁边，他弯下身子朝着农民轻轻地说：“走吧，你知道去哪儿。”农民拉了一下缰绳，马便打着响鼻，哆嗦着，走出了树林；大车的窄小的旧轮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一摇一颠地滚上了大路。涅日丹诺夫用一只胳膊搂住玛丽安娜的腰；她伸出她那冰凉的手指把围巾稍微揭开一点儿，掉转脸对他微微一笑，她说：

“空气新鲜得多可爱，阿廖沙！”

“是的，”农民答道，“露一定很重。”

露已经太重了，车轮的轴头擦到高高的路旁杂草的草尖，便震落下大串细小的水珠，绿草也变成了青灰色。

玛丽安娜又因为冷打起颤来。

“多新鲜，多新鲜！”她用快乐的声音反复地说。“自由，阿廖沙，自由啊！”

二十七

有人跑去通知索洛明，说一位先生和一位太太坐了一辆小小的农民用的大车来要见他，他连忙跑到工厂大门口去。他并不向客人问好，只是对他们点了几次头，他马上吩咐赶车的农民把车子赶进院子里去。他让车子停在他的侧屋前面，他帮助玛丽安娜下了车。涅日丹诺夫跟着她从车上跳下来。索洛明引着他们两人走过一条长长的暗黑的小走廊，登上一道窄小的弯曲的楼梯，到了侧屋的后部——到了楼上。在那儿他打开一扇矮门，三个人都进了一间有着两扇窗的、相当干净的小屋子里面了。

“欢迎！”索洛明带着他平常那种笑容说，不过现在的笑容仿佛比平时更开朗、更高兴。“这儿便是你们的住宅，这间　屋子——还有，紧靠着的另一间。并不漂亮，不过没有关系：你们住得下就成了。这儿不会有人监视你们。那儿，就在你们的窗下，有一个园子，我的老板叫它做花园，可是我却叫它做菜园：它靠着墙——左右都是篱笆。挺清静的地方！我再说一遍，您好，亲爱的小姐，还有您，涅日丹诺夫，您好！”

他跟他们两人握了手。他们站在那儿动也不动，也不脱下他们的外面衣服，只是带着默默的、半惊半喜的兴奋向前凝望。

“好吧，你们怎么啦？”索洛明又说，“换换衣服吧！你们带了些什么行李？”

玛丽安娜指着她仍然拿在手里的小包。

“我就只有这个。”

“我的旅行包和行李袋还在大车上。我马上就去拿……”

“不要动，不要动。”索洛明打开了门，“帕维尔！”他朝着楼梯的暗处叫道，“老弟，快去……大车上还有东西……去拿来。”

“马上去！”他们听见那个无处不在的帕维尔回答道。

索洛明转身向着玛丽安娜，她已经取下了围巾，正在解开她的短斗篷。

“一切都很顺利吗？”

“一切……没有一个人看见我们。我留了一封信给西皮亚金先生。瓦西里·费多特奇，我没有带任何衣服出来，因为您要派我们……（玛丽安娜想说“到老百姓中间去”，可是不知为了什么理由她又讲不出口。）不过，反正一样：它们对我没有用处。必需的东西，我有钱买。”

“这一切我们以后再安排吧……现在，”索洛明说，他指着那个搬了涅日丹诺夫的东西进来的帕维尔，“我给你们介绍我在这儿的最好的朋友：你们可以信任他……就像信任我一样。”他又压低声音对帕维尔说，“你叫塔季扬娜准备茶炊没有？”

“马上就送来，”帕维尔答道，“还有奶油和一切的东西。”

“塔季扬娜是他的妻子，”索洛明继续对玛丽安娜说，“她是跟他一样可靠的。在您……好吧，对这儿……还没有完全习惯的时候，——就由她来伺候您，亲爱的小姐。”

玛丽安娜把她的短斗篷扔在角落里一张小小的皮的长沙发上面。

“叫我玛丽安娜吧，瓦西里·费多特奇——我不要做小姐。我不要人伺候我……我不是为了要人伺候离开那儿的。不要看我的衣服；我这儿再没有别的了。这些都得换过。”

她那件咖啡色夫人呢[50]的衣服很朴素；不过这是彼得堡的裁缝做的，跟玛丽安娜的腰身和肩膀非常合式，看起来样子很时髦。

“好吧，就不算伺候您的人，那么照美国人的办法，叫做‘帮手’[51]吧。不过您总得喝茶。现在还早，可是你们两位一定倦了。我现在要去料理工厂的事情；我们等一会儿再见面。你们要什么，可以对帕维尔或者塔季扬娜说。”

玛丽安娜连忙向他伸出两只手来。

“我们应当怎样谢您呢，瓦西里·费多特奇？”她非常感动地望着他。

索洛明把她的一只手轻轻地摩了一下。

“我本来应当说这是值不得感谢的……不过那就不是真话了。我倒宁愿说，您的感谢给了我很大的快乐。我们两相抵消了。再见！帕维尔，我们走吧。”

屋子里只有玛丽安娜和涅日丹诺夫两个人。

她跑到他面前，用她刚才用来看索洛明的同样的眼光看他，只是带着更大的喜悦，更大的感动，更大的幸福。

“啊，我的朋友！”她说，“我们开始新的生活了……终于！终于！你不会相信，这间我们一共得住上几天的简陋的小屋子跟那所可恨的大公馆比起来是多舒适、多可爱！快告诉我，你快乐吗？”

涅日丹诺夫拿起她的两只手，把它们压在他的胸上。

“我幸福，玛丽安娜，因为我是跟你一块儿开始这个新生活的！你以后就是我的指路星，我的依靠，我的勇气……”

“亲爱的阿廖沙！你等一等。我要梳洗一下，把我收拾干净些。我要到我的屋子里去一趟……你呢，——就待在这儿。我过一分钟回来……”

玛丽安娜走进另一间屋子里去，把门关上了，过了一分钟，她把门打开一半，伸出头来，说：

“啊，索洛明真好！”随后她又关上门——听得见钥匙转动的声音。

涅日丹诺夫走到窗前，望着下面的小园子……一棵老的、很老的苹果树不知道因为什么特别引起他的注意。他摇了摇身子，伸了一下懒腰，动手打开他的提包——他并没有取出什么；他深思起来了……

一刻钟以后玛丽安娜带着一张生气勃勃的刚洗过的脸，很快乐、很活泼地走了出来；过了一会儿帕维尔的妻子塔季扬娜拿了茶炊、茶具、

面包卷和奶油进来了。

塔季扬娜跟她那个茨冈人相貌的丈夫相反，她是一个纯粹的俄国女人，身材高大，淡褐色的头发梳成一根大辫子，紧紧挽在一把牛角梳上，她没有戴帽子，她的相貌有点儿粗，不过并不讨厌，还有一对十分和善的灰色眼睛。她穿了一件虽然褪了色却是很干净的印花布衣服；她的一双手很白净，并且很好看，只是大了一些；她不慌不忙地鞠了一个躬，声音坚定而清晰地、没有带一点儿故意拖长的声音说："您好。"便动手摆茶炊和茶具。

玛丽安娜走到她跟前。

"让我来帮您，塔季扬娜。请您给我一条餐巾。"

"您不用麻烦了，小姐，我们做惯了的。瓦西里·费多特奇跟我讲过了。您要什么，请只管吩咐。我们很高兴伺候您。"

"塔季扬娜，请不要叫我小姐……我虽是有钱人的打扮，然而我是……我完全是……"

塔季扬娜不转睛地望着玛丽安娜，她那锐利的眼光看得玛丽安娜有点儿不好意思；她便闭了嘴。

"那么您究竟是什么人呢？"塔季扬娜声音平平地问道。

"要是您想知道……我的确……我是一个贵族小姐；不过我想抛掉那一切——做到跟所有的……跟所有普通的女人一样。"

"啊，原来是这样！好的，现在我明白了。我想您也是一个想简单化的人。像这样的人现在也很有一些。"

"您说什么呢，塔季扬娜？简单化？"

"是的……我们现在是这样说，就是说，跟普通的老百姓完全一样。简单化。这是什么意思？教导农民懂得道理，本来是很好的事情。只是这件事情做起来很困难！啊呀，很困——难！祝您成功！"

“简单化！”玛丽安娜再说一遍，“你听见吗，阿廖沙？你我现在是简单化的人了！”

涅日丹诺夫笑了起来，他也跟着她说：

“简单化！简单化的人！”

“他是您的什么人，您的丈夫——还是兄弟？”塔季扬娜问道，她一面用她那一双大而灵巧的手仔细地洗茶杯，一面带着和善的笑容轮流地看涅日丹诺夫和玛丽安娜。

“不，”玛丽安娜答道，“他不是我的丈夫，也不是兄弟。”

塔季扬娜抬起头来。

“那么我想你们是自由同居了。现在这样的事情——也是常有的。在从前大概只有分离派教徒才有这种习惯，——可是现在别的人也这样做了。只要有上帝的祝福，你们就可以顺遂地过日子！用不着找教士。我们工厂里也有人这样办。他们也不是挺坏的人。”

“您说得多好，塔季扬娜！……‘自由同居’。我很喜欢这个说法。我现在就对您说，塔季扬娜，我要向您要些什么。我想给我自己做一件，或者买一件现成的，像您穿的这样的衣服，次一点儿的也成。还有鞋子、袜子和包头帕——都跟您用的那些一样。我还有钱买它们。”

“好的，小姐，这都可以办好……好啦，您不要生气。我不叫您小姐了。只是我应该叫您什么呢？”

“玛丽安娜。”

“您的父名呢？”

“您干什么要知道我的父名呢？单单叫我玛丽安娜好了。我也只是叫您塔季扬娜。”

“本来是没有关系——不过也有关系。您还是告诉我好。”

“那么好吧。我父亲的名字是维肯季；您父亲的名字呢？”

“我父亲叫奥西普。”

“好吧，那么我就叫您塔季扬娜·奥西波夫娜。”

“我也叫您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这好极了！”

“您肯跟我们一块儿喝杯茶吗，塔季扬娜·奥西波夫娜？”

“今天我们头一次见面，我答应您，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我喝一小杯吧。不过叶戈雷奇要骂我的。”

“叶戈雷奇是什么人？”

“帕维尔，我的丈夫。”

“坐下吧，塔季扬娜·奥西波夫娜。”

“好，我就坐下，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

塔季扬娜在椅子上坐下，一边喝茶，一边咬着方糖。她用手指夹着方糖不停地转动，她用哪一边牙齿嚼方糖，便向哪一边眯缝起眼睛。玛丽安娜跟她谈起话来。塔季扬娜毫无拘束地回答玛丽安娜，又问了一些话，并且讲了一些事情。她几乎把索洛明当作神一样地崇拜。不过她以为瓦西里·费多特奇以下就数到她的丈夫了。可是她又讨厌工厂的生活。

“这儿既不是城里，又不是乡下……要不是为了瓦西里·费多特奇，我一点钟也待不下去。”

玛丽安娜注意地听她讲话。涅日丹诺夫坐得稍微远一些，望着他的女友，他对她的这种注意并不感到惊奇：在玛丽安娜看来这全是很新奇的，可是他却见过几百个像塔季扬娜这样的女人，并且跟她们谈话也有几百次。

“您知道吗，塔季扬娜·奥西波夫娜？”玛丽安娜末了说，“您以为我们要去教导老百姓；不，我们要去为他们服务。”

“怎样去为他们服务呢？教导他们；那便是你们能够办到的服务了。就拿我来做个例子吧。我从前嫁给叶戈雷奇的时候，我不会念书，也不

会写字；可是靠了瓦西里·费多特奇，我现在已经学会了。他本人并没有教过我，可是他出钱请一位老年人教。那位老年人教了我。不要看我长得高大，我还很年轻。”

玛丽安娜静了一会儿。

“我想，塔季扬娜·奥西波夫娜，”她又说，“学一种手艺……我以后找您商量。我缝衣服缝不好；要是我学会了做菜，我也可以出去做女厨子。”

塔季扬娜思索起来。

“为什么要出去做女厨子呢？女厨子是有钱人家里或者商人家里才雇用的；穷人自己烧饭吃。还有，给工会、给工人做饭……我看，这是最差的工作。”

“可是我也可以在有钱人家里做事，一面去跟穷人接近。不然，我怎么能够了解他们呢？我不会常有像今天跟您接近的这样的机会。”

塔季扬娜把她的空杯子倒扣在茶碟上。[52]

“这件事倒很困难，”她末了叹了一口气说，“这不是一下子就可以解决的。我要把我懂的全教给您，不过我自己懂得并不多。我们得跟叶戈雷奇商量一下。他是个了不起的人！他什么书都读！他只要一睃眼的工夫就可以把事情看得很透彻。”她说到这儿便看了玛丽安娜一眼，玛丽安娜正在卷一根纸烟……“要是您不见怪的话，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我还有话跟您说；不过您要是真的想简单化，您就得戒掉它。”她指着纸烟，“因为，像那些职业，譬如做一个女厨子，就不应当抽烟：别人一眼就知道您是一位小姐了。是的。”

玛丽安娜把纸烟扔到窗外去。

“我不再抽烟了……这很容易戒掉。普通的女人是不抽烟的，我也不应该抽烟。”

“您的话一点儿也不错，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在我们老百姓里

面男人也有染上这个嗜好的；可是女人——却不。是这样的！……啊！瓦西里·费多特奇到这儿来了。那是他的脚步声。您问他吧：他会马上给您把一切全安排得——非常好。”

果然，索洛明的声音在门外响了起来。

“我可以进来吗？”

“请进来，请进来！”玛丽安娜大声说。

“这是我的一种英国人的习惯，”索洛明进来的时候说，“好吧，您觉得怎样？您还不觉得闷吧？我看见您跟塔季扬娜一块儿喝茶。您要听她的话：她是一个聪明人……我的老板今天来找我……来得真不是时候！他还要待在这儿吃午饭。可是有什么办法！他是老板。”

“他是什么样的一种人？”涅日丹诺夫从他的角落里走出来问道。

“还不错……他一点儿也不胡涂。他算是一个新派人物。很有礼貌，还戴着硬袖，不过他的眼睛对什么事都不肯放过，一点儿也不比旧派商人差。他会亲自动手剥你的皮，一面还要说：‘请您向这边稍稍转一下；那儿还有一小块地方……我得把它收拾干净……’可是他对我却非常柔顺；他离不开我！我这次来只是跟你们说，我们今天也许不会再见面了。午饭会给你们送到这儿来。你们不要到院子里去。您怎么想，玛丽安娜，西皮亚金夫妇会寻找您吗？他们会到处搜索吗？”

“我想他们不会的。”玛丽安娜答道。

“可是我相信他们会的。”涅日丹诺夫说。

“好吧，这不要紧，”索洛明说，“不过起初总得小心。以后就没有什么了。”

“是的；只是还有一件事情，”涅日丹诺夫说，“马尔克洛夫应当知道我住在哪儿；我得通知他。”

“为什么呢？”

“不能不这样做；为了我们的事业。我得让他随时知道我在什么地方。我跟他约定了的。而且他也不会泄漏出去！”

“很好。我叫帕维尔去。”

“您给我准备了衣服吗？”涅日丹塔夫问道。

“您是说服装吗？当然……当然。这简直是化装跳舞会了。好在花钱并不多。再见，你们休息吧。塔季扬娜，我们走吧。”

屋子里又只剩下玛丽安娜和涅日丹诺夫两个人了。

二十八

他们首先又紧紧握着彼此的手，然后玛丽安娜大声说：“等一等，我来帮你收拾你的屋子。”她便把他的东西从旅行包和行李袋里面取出来。涅日丹诺夫要给她帮忙，可是她说她愿意一个人做这些事情：“因为我应当习惯做为人民服务的事。”她真的一个人在抽屉里找出了钉子，用一把刷子的背当作锤子，把钉子敲进墙壁，然后把她的衣服挂在钉子上；她又把内衣等等放进两扇窗户中间一个旧的小五斗橱里面去。

“这是什么？”她突然问道，“一支手枪？装上了子弹吗？你拿它来干什么？”

“没有装上子弹……不过，你把它递给我。你问：拿它来干什么？像我们这种身份的人没有手枪怎么成？”

她笑了，又继续做她的工作，把每一样东西都抖开来，并且用她的手掌拍打它们；她还放了两双鞋子在长沙发底下；她郑重地把几本书、一包纸、同那本写诗的小笔记本放在一张三条腿的三角桌[53]上，她叫它做写字台兼办公桌，她把另外一张圆桌叫做饭桌兼茶桌。随后她双手拿起写诗的笔记本，捧着它齐到她的眼际，她从它的边上望着涅日丹诺夫，含笑地说：

“等我们将来有空的时候，一块儿来统统读一遍，好吗？嗯？”

“把笔记本给我！我要烧掉它！”涅日丹诺夫大声说，“它只配给烧

掉。”

“要是这样，你为什么又把它带了来呢？不，不，我不给你拿去烧掉。不过据说著作家常常拿这种话吓唬人，可是他们从来没有烧掉他们的东西。不管怎样，最好还是我把它拿去。”

涅日丹诺夫要想不答应，可是玛丽安娜拿着笔记本跑到隔壁屋子里去了，——又空着手回来。

她坐在涅日丹诺夫旁边，马上又站了起来。

“你还没有到过……我的屋子。你想看看吗？它并不比你的差。来——我指给你看。”

涅日丹诺夫也站起来，跟着玛丽安娜走进隔壁屋子。她的 小屋子（她叫它她的小屋子）比他的 那间稍微小些；可是家具却比较新些，干净些；窗台上放着一个插了花的水晶玻璃小花瓶，角落里有一张小铁床。

“你看索洛明多周到！”玛丽安娜大声说，“只是我们不能让自己过得太舒服了；我们不会常常有这样的屋子住的。并且我现在就是这样想；最好的是：不论我们到哪儿去，都是两个人一块儿去，不要分开！这也许难办到，”她停了一会儿又说，“好吧，我们以后再来商量。我看，没有什么关系，你不会回彼得堡去吧？”

“我要在彼得堡干什么呢？到大学去听讲——或者找两个学生来教课吗？这种事情现在对我不合式。”

“我们看索洛明怎么说，”玛丽安娜说，“我们做什么，并且怎么做，他会决定得更好。”

他们回到原先那间屋子里，又肩靠肩地坐下来。他们夸奖索洛明、塔季扬娜和帕维尔；他们谈起西皮亚金，又说他们从前的生活仿佛突然跟他们离得远远的，就像消失在雾里一样；然后他们又握着彼此的手，交换喜悦的眼光；随后他们谈到应当深入哪一种人中间去做工作，又说他们应当怎样行动，免得引起别人对他们的疑心。

涅日丹诺夫说，他们越是少去想这件事，越是做得简单越好。

“当然！”玛丽安娜大声说，“我们要像塔季扬娜说的那样，简单化。”

“我的意思不是那样，”涅日丹诺夫说。“我是说我们不要勉强自己……”

玛丽安娜突然笑了起来。

“阿廖沙，我记得，我还说我们两个都是简单化的人！”

涅日丹诺夫也微笑了，他重复说了一遍：“简单化的人”……以后便沉思起来。

玛丽安娜也在思索。

“阿廖沙！”她唤道。

“什么？”

“我觉得我们两个都有一点儿窘的样子。一对年轻人——des nouveaux mariés，[54]”她解释道，“在他们新婚旅行的第一天一定有这样一种感觉。他们很幸福……他们很满意——不过他们有一点儿窘。”

涅日丹诺夫微微一笑——不过他笑得有点儿勉强。

“玛丽安娜，你很清楚我们并不是像你说的那样一对年轻夫妇。”

玛丽安娜从座位上站起来，笔直地站在涅日丹诺夫面前。

“这要看你的意思怎样。”

“怎样呢？”

“阿廖沙，你知道，只要你像一个诚实的人那样对我说（我相信你，因为你的确是个诚实的人），只要你对我说，你是用那种爱，是的，用它使一个人有权过问另一个人的生活的那种爱来爱我的时候——只要你

对我这样说的时候，我就是你的了。”

涅日丹诺夫红了脸，稍微掉开了身子。

“只要我对你这样说的时候……”

“是的，那个时候！可是你自己看，你现在却不这样对我说了……啊，是的，阿廖沙，你的确是一个诚实的人。好吧，我们还是来谈点更重要的事情。”

“可是你知道我是爱你的，玛丽安娜！”

“我倒并不怀疑……我会等着。等一等，我还没有把你的写字台完全整理好。这儿还有一包东西没有打开，一包硬的东西……”

涅日丹诺夫从椅子上跳起来。

“不要动它，玛丽安娜。……我求你……不要动它。”

玛丽安娜回过头来看他，惊愕地扬起她的眉毛。

“这是——机密吗？什么秘密吗？你有秘密吗？”

“不错……不错，”涅日丹诺夫说，他又非常狼狈地解释道，“这是……一幅画像。”

这个词儿不知不觉地从他的嘴里滑了出来。玛丽安娜手里拿的纸包里面的确就是她的画像，马尔克洛夫送给涅日丹诺夫的。

“画像？”她拖长声音说……“女人的画像？”

她把那个小包递给他；他没有拿好，它差一点儿从他的手里滑了下来，纸包打开了。

“怎么，这是……我的画像！”玛丽安娜高兴地大声说……“好的，我有权拿我自己的画像。”她把它从涅日丹诺夫的手里拿过来。

“是你画的吗？”

“不……不是我。”

“那么是谁呢？马尔克洛夫吗？”

“你猜对了……就是他。”

“它怎么会到你手里来呢？”

“他送给我的。”

“什么时候？”

涅日丹诺夫便告诉她，在什么时候，并且在怎样的情形下面他得到这幅画像的。他讲话的时候，玛丽安娜轮换地看看他，又看看画像。她和涅日丹诺夫两个人心里都是这样想：“要是他　在这间屋子里，他就有权要求……”然而无论玛丽安娜或者涅日丹诺夫都没有把自己的想法大声讲出来……也许是因为他们两个人都知道彼此的想法的缘故。

玛丽安娜静静地把画像用纸包好，放在桌子上。

“他是一个好人！”她小声说，“他现在在哪儿？”

“在哪儿？……在他自己家里。我明天或者后天要去找他拿点儿书和小册子来。他说过要拿给我的，可是我走的时候他明明是忘记了。”

“你，阿廖沙，你以为他把画像送给你的时候他对一切……绝对地对一切全断念了吗？”

“我想是这样。”

“那么你还以为你会在他家里找到他？”

“当然。”

“啊！”玛丽安娜埋下眼睛，两手垂了下来，“塔季扬娜给我们送午饭来了，”她突然大声说，“她真是一个很好的女人！”

塔季扬娜拿了餐具、餐巾、调味瓶架来了。她在放餐具的时候，一

面告诉他们工厂里的一些事情。

“老板坐火车从莫斯科来，他楼上楼下到处都跑遍了，好像一个疯子似的，老实说，他什么都不懂，他不过做个样子给人看看。瓦西里·费多特奇把他当作一个抱在怀里的孩子看待。老板想对瓦西里·费多特奇发点儿小脾气，瓦西里·费多特奇马上就叫他讲不出话来。‘我现在就不干了。’瓦西里·费多特奇说，我们那位先生立刻就不敢再神气了。现在他们在一块儿吃饭；老板还带了一个客人来……这个客人对什么都只顾赞好。我想他一定是个有钱的人，看他不大做声只顾点头的样子，就知道。并且他很胖，真胖！一个莫斯科的大亨！啊，俗话说得好：‘莫斯科是全俄国的山底下：万物都滚落到它那儿。’”

“怎么您全注意到了！”玛丽安娜说。

“我的眼睛很尖，”塔季扬娜回答道，“这儿，你们的午饭摆好了。请来用饭吧。我要在这儿坐一会儿，看看你们。”

玛丽安娜和涅日丹诺夫坐下来吃饭；塔季扬娜靠在窗台上，用手支着她的一边脸。

“我看着你们，”她又说，“你们两个多年轻，多斯文！……我看见你们真高兴，甚至叫我心疼！唉，我亲爱的！你们把你们挑不起的重担子放在你们的肩头！像你们这样的人正是那些沙皇的官儿想抓起来坐牢的！”

“不要紧，大婶，不要吓唬我们，”涅日丹诺夫说，“您知道那句俗话：‘既然名为蘑菇，就得让人采来放在篮子里’。”

“我知道……我知道；不过现在篮子总是太窄了，很难爬出来！”

“您有孩子吗？”玛丽安娜问道，她想换一个话题来谈。

“有的；一个儿子，他现在进学堂了。我也有过一个女儿，可是她已经不在了，我的宝贝！她遭了难，给车轮辗了。她要是当场死去倒好！可是，不，她受了好久的罪。从那个时候起，我的心就软下来了；以前我硬得跟一棵树一样！”

“那么，您对您丈夫帕维尔·叶戈雷奇怎样呢？难道您以前不爱他吗？”

“哎！那完全不同；那是姑娘家的事情。您呢，——您爱您那一位吗？或者不爱吗？”

“爱的。”

“非常爱吗？”

“非常爱。”

“真的？……”塔季扬娜看看涅日丹诺夫，又看看玛丽安娜，她不再讲什么了。

现在又是玛丽安娜出来改换话题了。她告诉塔季扬娜，她已经戒烟了；塔季扬娜称赞她。随后玛丽安娜又向塔季扬娜要衣服；她并且提醒塔季扬娜不要忘记教她做饭的事……

“还有一件事情！您可以给我找一点儿结实的、粗的毛线吗？我要给我自己打袜子……普通的。”

塔季扬娜答应她，一切事情都会给她办妥，又把桌子收拾干净，随后就迈着她那坚定而从容的脚步走出去了。

“好吧，我们现在干什么呢？”玛丽安娜转身对涅日丹诺夫说；她没有等他答话，又接着说下去，“你肯吗？既然我们的真正工作要到明天才开头，那么我们把今晚的工夫花在文学上面好不好？我们来读你的诗。我会做一个严格的批评家。”

涅日丹诺夫很久不肯答应……可是后来也就让步了，他从笔记本里面选了几首诗朗读起来。玛丽安娜偎着他坐着，他读诗的时候，她一直望着他的脸。她说得不错：她真是一个严格的批评家。她中意的只有寥寥几首；她喜欢纯粹抒情的、短的诗，和那些据她说是没有教训意味的诗。涅日丹诺夫读得不大好；他没有勇气正式朗读，同时他也不想念得太干燥无味；结果弄得不三不四。玛丽安娜突然插嘴问他，他有没有读

过杜勃罗留波夫[55]那首头一句是“让我死吧——死并不足悲”[56]的好诗。她便读给他听，她也读得不大好，有点儿像小孩子读诗似的。

涅日丹诺夫说这首诗太苦、太悲惨了，随后又说他涅日丹诺夫做不出这样的诗，因为他用不着害怕别人在他的墓前流泪……不会有人这样做。

“要是我活得比你久，就会有人的，”玛丽安娜慢吞吞地说；她抬起眼睛望着天花板，停了一会儿，才自语似地小声问道：

“他怎么画出了我的像呢？凭着记忆吧？”

涅日丹诺夫连忙转过身向着她……

“是的；凭着记忆。”

玛丽安娜听见他的回答，吃了一惊。她好像只是在心里想这个问题似的。

“这真是想不到的……”她还是那样小声地讲下去，“他没有画画的才能。我刚才要讲的是什么话……”她大声说，“是的！是说杜勃罗留波夫的诗。一个人应该写像普希金的那样的诗——或者就像杜勃罗留波夫的这样的诗：这不是诗……不过它也是一样地好。”

“那么像我这样的诗，”涅日丹诺夫问道，“就完全不应该写了？是这样吗？”

“像你那样的诗，你的朋友们读了会喜欢，并不是因为诗好，倒是因为你 人好，你的诗就跟你本人一样。”

涅日丹诺夫微微笑了笑。

“你把我的诗埋葬了，连我也跟它们一块儿埋葬了！”

玛丽安娜在他的手上打了一下，说他坏……过了一会儿她又说，她倦了，要去睡觉了。

“顺便说说，你知道吗，”她又说，一面摇着她那些短短的、浓密的

鬈发，“我有一百三十七个卢布——你有多少？”

“九十八卢布。”

“啊！那么我们还有钱……拿简单化的人来说是太阔气了。好吧，明天见！”

她出去了；可是不到一会儿工夫，她的门又稍微打开了一点儿，从狭窄的门缝里他听见她起先说：“再见！”随后又更柔和地说一声“再见！”钥匙在锁孔里转上了。

涅日丹诺夫在长沙发上坐下去，用手蒙住眼睛……随后他突然站起来，走到门口，敲着门。

“你有什么事吗？”里面问道。

“不要到 明天吧，玛丽安娜……不过……就明天吧！”

“明天。”她柔声回答。

二十九

第二天大清早涅日丹诺夫又去敲玛丽安娜的门。

对她的“谁呀？”的问话，他回答道：“是我。你可以出来到我这儿吗？”

“等一下……马上就来。”

她出来了，吃惊地叫了一声。起初她认不出来是他。他穿了一件破旧的、小钮扣、高腰身的浅黄色土布长袍；他的头发梳成俄罗斯式，从中间分开；脖子上束着一条蓝帕子，一顶歪斜的便帽拿在手里，脚上穿着一双不干净的小牛皮长靴。

“啊哟！”玛丽安娜叫道，“你真……难看！”她跑过去匆匆地拥抱了他一下，并且更匆忙地吻了他一下，“可是为什么要打扮成这个样子呢？你看起来倒像是一个没有钱的小市民……不然就像一个小商贩，或

者像一个给辞退了的听差。为什么要穿这件长袍——而不穿一件腰部带褶的外衣，或者就简简单单穿一件农民上衣呢？”

“你说得不错，”涅日丹诺夫说，他穿着这一身衣服，的确像一个牲口贩子，他自己也觉得，并且他心里还是烦恼不安的：他感到十分狼狈，甚至把手指张开，双手接连地拍他的胸膛，好像在拍去脏东西似的……“帕维尔说，我穿腰部带褶的外衣或者穿农民上衣，都会马上给人认出来；我穿了这身衣服……照他说来……就好像我一辈子没有穿过别的服装似的！可是我得附带地说一句：这个恭维有点儿伤了我的自尊心。”

“你真的马上就要出去……开始吗？”玛丽安娜兴奋地问道。

“是的；我要去试一下，虽然……事实上……”

“你运气真好！”玛丽安娜插嘴说。

“这个帕维尔的确是一个了不起的人物，”涅日丹诺夫接着说，“他什么事都知道，他的眼睛把你看透了；可是他又突然皱起面孔，好像他同什么都不相干，并且完全不想干预任何事情似的。他自己也为事业出力，可是他总是开玩笑。他从马尔克洛夫那儿给我拿了小册子来；他认识他，并且称呼他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可是为了索洛明，就是赴汤蹈火，他也肯干。”

“塔季扬娜也是这样，”玛丽安娜说，“为什么他们对他这样忠心呢？”

涅日丹诺夫没有回答。

“帕维尔给你拿来的是些什么小册子呢？”玛丽安娜问道。

“啊……寻常的东西。《四弟兄的故事》[57]，……好的，还有别的……那些普通的、著名的东西。不过它们都是比较好的。”

玛丽安娜焦急地向四周看。

“可是塔季扬娜怎样了？她答应我一早便来的……”

“她来了，我在这儿。”塔季扬娜说，她手里拿着一个小包走了进来。她在门口听见了玛丽安娜的大声讲话。

“您不用着急……看我给您带了些什么宝贝东西来！”

玛丽安娜连忙跑去接她。

“您带来了？”

塔季扬娜拍拍手里拿的那个小包。

“全在这儿……都齐了……您只消把它们穿起来，跑出去夸耀一下，让大家吓一跳。”

“啊，来吧，来吧，塔季扬娜·奥西波夫娜，亲爱的……”

玛丽安娜把塔季扬娜拖进她的屋子里去了。

这里剩下涅日丹诺夫一个人，他便用特别的、急急忙忙的脚步在房里来回走了两遍（不知道因为什么他会以为小市民是这样走路的）；他小心地闻了闻他自己的袖口和他的帽里子——皱起了眉头；他又去照窗子旁边墙上挂的那面小镜，摇着头：他的确很不好看。（“不过这样倒好些，”他想道。）他便拿了几本小册子塞在他的裤子后面的口袋里，做出小市民的腔调，小声对自己讲了一句半句话。“我看是像了，”他又想道，“可是这究竟用得着做戏吗？我这一身打扮就行了。”这个时候涅日丹诺夫记起一个德国流放犯来，那个人要逃出俄国国境，他又讲不好俄国话；可是他靠了一顶有猫皮帽圈的商人小帽（那是他在一个小县城里买来的），到处被人当作商人看待，居然平安地出了国境。

索洛明在这个时候进来了。

“啊哈！”他叫道，“你在练习你那个角色！对不起，老弟；你穿上这一身衣服，别人对你讲话也不便称‘您’了。”

“啊，请您……请你……我早就想请你这样叫我。”

“可是这未免太早了；不过我看，你是想穿惯它。好吧，那么也好。

然而你还得等一下：老板还没有走。他睡着了。”

“我晚一些出去，”涅日丹诺夫答道，“我现在到这附近走走，一面等候着差遣。”

“很好！可是我告诉你一件事，阿列克谢兄弟……我可以叫你阿列克谢吗？”

“阿列克谢，可以，你要叫我里克谢也成。”涅日丹诺夫含笑说。

“不；那就过分了。听我说：良言胜于金钱。我知道，你身边有些小册子；你拿到哪儿去散发都成，只是在我的工厂里散发——不——不行。”

“为什么不行呢？”

“因为第一，对你有危险；第二，我答应过老板不让这儿有这种事情，你知道这个工厂毕竟是——他的；第三，我们在这儿已经开始做了一点儿事情——学校还有别的……那么你会把这一切弄糟的。你高兴怎么做，就怎么做——我不来干涉你；可是你不要碰我的工人。”

“小心没有害处……是吗？”涅日丹诺夫讥讽地微微笑道。

索洛明还是像他往常那样开朗地微笑着。

“是的，阿列克谢兄弟；没有害处。可是我看见的是谁呢？我们在什么地方？”

后两句话是指玛丽安娜说的，她站在她的屋子的门口，穿了一件洗过好多次的花花绿绿的印花布衫，肩膀上搭了一条黄围巾，头上包了一张红帕子。塔季扬娜在她的背后朝前张望，好心地在赞赏她。玛丽安娜穿上这一身朴素的衣服，显得更有生气，更年轻；她的这种装束比涅日丹诺夫的长袍更合身。

“瓦西里·费多特奇，请您不要笑我。”玛丽安娜恳求道，她的脸色红得像罂粟花一样。

“多漂亮的一对！”塔季扬娜拍着手叫道，“只是你，我亲爱的小伙子，你不要生气，你好看，好看——不过你跟我这个小姑娘比起来就不算什么了。”

“她的确很可爱，”涅日丹诺夫想道，“哦，我多么爱她！”

“你们看，”塔季扬娜往下说，“她跟我换了戒指。把她的金的给了我，却拿了我那个银的去。”

“普通老百姓家的姑娘不戴金戒指。”玛丽安娜说。

塔季扬娜叹了一口气。

“我会替您好好收藏，亲爱的，您不要担心。”

“好，坐下来吧；你们两个都坐下吧，”索洛明说，他这一阵子一直是稍微埋下头注意地望着玛丽安娜，“你们该记得吧，古时候人们要出门，总要先在一块儿坐一会儿的。你们两个还要走很长的、艰难的路呢。”

玛丽安娜还红着脸，就坐了下来；涅日丹诺夫也坐下了；索洛明也坐下了；最后塔季扬娜也坐在一块竖着的大的劈柴上。索洛明轮流地看他们。

我们要走了，我们要看看，

我们在这儿坐得多么好……

他稍微眯缝起眼睛说。他忽然大笑起来，可是他笑得很好，一点儿也不招人讨厌，正相反，大家都很高兴。

可是涅日丹诺夫突然站了起来。

“我现在就要走了，”他说，“虽然这很不错——只是有点儿像改了装的轻松喜剧，你不要担心，”他又向索洛明说，“我不会碰你的工人。我要在这附近稍微遛遛就回来——我再来告诉你，玛丽安娜，我的冒险吧，要是有什么可讲的话。把你的手伸给我，祝我好运气！”

“为什么不先喝茶去呢？”塔季扬娜说。

“不，还要喝茶干吗！倘使我想喝什么，我会到小饭馆去，或者就到小酒馆去。”

塔季扬娜摇摇她的头。

“近来大路上小饭馆真多，就像羊皮袄上的跳蚤一样。村子都扩大了——巴尔马索沃就是这样……”

“请了，再见吧……祝您幸福！”涅日丹诺夫又改了口，学着小市民的口气说。可是他还没有走到门口，帕维尔就从廊上把脑袋伸进来，正好到他的鼻子跟前，——把一根细长的、从上到下雕刻成螺旋形的手杖递给他，并且说：

“请把它拿去，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您走路的时候可以拄着它。您拿这根手杖离您身子越远，它越显得有用处。”

涅日丹诺夫不说什么，就接过手杖来，走出去了；帕维尔跟在他的后面。塔季扬娜也要走开；玛丽安娜站起来留住了她。

“等一等，塔季扬娜·奥西波夫娜；我有事找您。”

“我马上就拿了茶炊回来。您那位同志不喝茶就走了；看得出他太匆忙了……可是您为什么也要惩罚自己呢？事情会慢慢儿弄好的。”

塔季扬娜走出去了，索洛明也站起来。玛丽安娜背着他站在这儿，可是后来她因为他好久没有讲一句话就转过身来看他，她在他的脸上、在他的眼睛里（他的眼睛正在盯着她）看出一种她以前从没有在他脸上见过的表情，一种探问、焦急、并且差不多是好奇的表情。她害臊起来，又红了脸。索洛明好像觉得她看出了他脸上的表情，也有点儿不好意思了，他便特别提高声音说：

“啊，是啊，玛丽安娜……您现在开了一个头了。”

“什么样的开头呢，瓦西里·费多特奇！我们怎么可以叫它做开头呢？我一下子突然觉得这非常不行。阿列克谢说得不错：我们的确是在

演什么喜剧。”

索洛明又在椅子上坐下来。

“可是玛丽安娜，让我说……您心目中的开头　是怎样的呢？这并不是堆筑障碍物，上面插起一面旗子，高呼‘共和国万岁！’而且这也不是女人干的事。您现在应当干的，倒是找个卢克里亚[58]什么的来教她学点儿有用的东西，而且这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卢克里亚不容易理解您的话，她会躲着您，她又会这样想：您要教她学的东西对她没有一点儿用处；过了两三个星期您又得跟另外一个卢克里亚打麻烦了；同时您又得去给一个小孩洗身体，教他念字母，给病人拿药……这就是您的开头。”

“可是瓦西里·费多特奇，您知道这是那班看护妇做的事！那么，为什么还用得着我来做……这一切呢？”玛丽安娜用不明确的手的动作指了指她自己和她的四周，“我却盼望着另一种事情。”

“您想牺牲您自己吗？”

玛丽安娜的眼睛发亮了。

“是的……是的……是的！”

“那末涅日丹诺夫呢？”

玛丽安娜耸了耸她的肩。

“涅日丹诺夫怎样！我们一块儿朝前走……不然我便一个人走。”

索洛明牢牢地望着玛丽安娜。

“您知道吗，玛丽安娜……请您原谅我不会讲话……不过据我看来，给一个长头癣的孩子梳头——也是牺牲，而且是许多人都做不了的大牺牲。”

“可是我也不是不肯去做那件事，瓦西里·费多特奇。”

“我知道您不会不肯！是的，您　能够做的。您就先做一阵子这样的

事；以后您或许——有别的事做。”

“可是要做这样的事，我得先跟塔季扬娜学！”

“好极了……就找她教您吧。您要做个洗锅子、拔鸡毛的邋遢姑娘……谁知道，您也许就会拯救祖国呢！”

“您在笑我，瓦西里·费多特奇。”

索洛明慢慢地摇他的头。

“啊，我的好玛丽安娜，相信我：我不是笑您，我说的是简单的真理。如今你们，你们全体俄国妇女，已经比我们男人更能干，更高强。”

玛丽安娜抬起她的埋下的眼睛。

“我不要辜负您这番期望才好，索洛明……那么——我准备去死！”

索洛明站了起来。

“不，要活下去……要活下去！这是主要的。还有，您想知道您出走以后您家里现在发生什么事情吗？他们会不会采取什么步骤？您只要向帕维尔露一句话，他就会马上把一切打听出来的。”

玛丽安娜感到惊奇。

“他是一个多么不寻常的人！”

“是的……他的确是一个了不起的家伙。比如您要跟阿列克谢结婚——他也会跟佐西玛一块儿给您办好……您该记得我对您讲过有这样一个教士……不过我想——目前——还用不着他吧？不是吗？”

“不。”

“既然不——那就罢了。”索洛明走到那扇隔开两间屋子（涅日丹诺夫的和玛丽安娜的）的门前，俯下身子去看门锁。

“您在那儿看什么？”玛丽安娜问道。

“钥匙锁得住吗？”

“锁得住。”玛丽安娜小声说。

索洛明朝着她转过身来。她并不抬起她的眼睛。

“那么用不着去打听西皮亚金有什么打算了？”他高兴地说，“是用不着吗？”

索洛明正要走出去。

“瓦西里·费多特奇……”

“您有什么事？”

“请您告诉我，您平日不肯讲话，为什么今天跟我讲了这么些话呢？您想不到这使我多高兴。”

“为什么？”索洛明把她的一双柔软的小手握在他的粗大的手里，“为什么？好的，这是因为我很喜欢您。再见。”

他走出去了……玛丽安娜站在那儿，望着他的背影，想着什么，塔季扬娜还没有拿茶炊来，她便去找她，她真的同塔季扬娜一块儿喝了茶，不过她也像一个邋遢姑娘洗了锅子，拔了鸡毛，并且梳理了一个小孩子的乱头发。

吃午饭的时候，她回到她的小房间里……她没有等多久，涅日丹诺夫就回来了。

他回来的时候带着疲倦的样子，满身都是尘土，差不多是倒在长沙发上面。她马上坐到他的身边去。

“怎么样？怎么样？告诉我！”

“你记得那两行诗吧。”他有气无力地答道。

要不是这么悲痛，

那就是十分可笑…… [59]

“你记得吗？”

“我当然记得。”

“好的，那两行诗恰好可以用来形容我头一次的出马。可是不！我这次还要更可笑呢。第一，我相信再没有比演戏更容易的事了；就没有一个人怀疑过我。不过有一件事情我倒没有想到。你得在事先编好一套故事，不然他们老是问你——从哪儿来？为什么？你就回答不出来了。其实连这个也不是怎么重要的。你只要让他到小酒馆去喝杯伏特加，随便你撒什么谎都成。”

“那么你也……撒了谎吗？”玛丽安娜问道。

“我拼命地……撒谎。第二是，所有跟我讲过话的人，没有一个例外，全不满意现状；可是甚至没有一个人想知道怎样去解除他的这种不满意！不过做起宣传的事来我就——很不在行；我只是偷偷地放了两本小册子在屋子里，又扔了一本在一辆大车上……它们会有什么样的结果，那只有上帝知道！我送了小册子给四个人。第一个问我：这是不是宗教的书？他不肯收下；第二个说不识字，不过看见封面有图画，便拿回去给他的孩子；第三个起初赞成我的意见：‘不错，不错……’随后突然把我狠狠地骂了一顿，小册子也没有拿去；第四个后来接了小册子，并且说了许多感谢的话；不过我看他对我的话好像半句也不懂。此外，一条狗咬了我的腿；一个乡下女人在她的小木房门前拿着一把炉叉来吓唬我，她骂起来：‘呸！讨厌家伙！你这个莫斯科的流氓！你这种家伙不得好死！’一个请长假回来的兵一直跟在我后面嚷：‘你等着吧，老弟，不用忙！我们会收拾你的！’他花了我的钱灌饱了酒。”

“还有什么吗？”

“还有什么吗？我脚上磨起了泡；我的靴子有一只大得不得了。现在我饿了，伏特加喝得我的脑袋快要裂开了。”

“那么你喝得很多吗？”

“不，不多——只是做个样子罢了；可是我进了五家小酒馆。我受不了那个脏东西——伏特加。我实在不明白我们的老百姓怎么喝它，这真

是无法理解的！倘使一个人要简单化就必须喝伏特加，那么我就无法从命了。”

“就没有一个人怀疑你吗？”

“没有一个人。只有一个酒馆老板，这是一个眼睛带白色、脸色苍白的胖子，只有他怀疑地望着我。我听见他对他的妻子说：‘要留心那个红头发、斜眼睛的家伙。（我到现在才知道我是个斜眼。）他是一个骗子。你看他喝酒喝得多神气！’在这种场合他所谓的‘神气’是什么意思，我不明白；不过这不会是恭维的话。这使我想起果戈理的《钦差大臣》里面的‘莫韦统’[60]，你记得吗？这或许是因为我想偷偷地把我的伏特加泼在桌子底下的缘故。唉！一个搞美学的人要去跟实际生活接触，那太艰难，太艰难了！”

“下一次就会顺利些的，”玛丽安娜安慰涅日丹诺夫道，“不过我很高兴你从幽默的观点来看你第一次的尝试……你真的不厌烦吗？”

“不，我不厌烦；我其实倒觉得有趣。可是我确实知道我现在就要把这一切仔细地想它一番，结果会弄得我非常烦恼，非常不快活。”

“不，不！我不让你去想。我要告诉你，我做了些什么事情。午饭马上就要给我们送来了；现在我还要告诉你，我把……塔季扬娜给我们煮白菜汤的锅子洗得干干净净的。我要告诉你……每件事情，所有的大大小小的事情。”

她真的说了。涅日丹诺夫听着她讲话，他的眼睛老是盯着，盯着她……使得她几次停下来问他，为什么他要这样注意地望她……可是他并不做声。

吃过午饭，她向他提议读点儿施皮尔哈根[61]的作品给他听。可是她还没有读完第一页，他突然站起来，走到她面前，跪在她的脚下。她稍微抬起身子，他伸出两只胳膊抱住她的膝头，热情地、不连贯地、绝望地说起来。说他宁愿死，他知道他不久就会死……她不动一下，也没有挣开；她安静地接受他的热烈的拥抱，又安静地、甚至爱怜地埋下眼睛望着他。她把两只手放在他的脑袋上，他的脑袋在她的衣褶里颤抖

着。可是她的这种镇静，倒比把他推开对他的效力更大。他站起来，说：“玛丽安娜，今天和昨天的事情都请你原谅我；你对我再讲一次吧，你愿意等到我值得你爱的时候，——并且请你原谅我。”

“我已经答应你了……我不会改变的。”

“好吧，谢谢你；再见。”

涅日丹诺夫走出去了；玛丽安娜锁上了她的房门。

三十

两个星期以后，就在这间屋子里，涅日丹诺夫俯在那张三条腿的小桌上，照着微弱的、昏暗的烛光，给他的朋友西林写信。（时间早已过了半夜。长沙发上、地板上乱扔着沾染污泥的衣服；不停的细雨敲着窗上的玻璃，强大的暖风带着大声叹息吹过屋顶。）

亲爱的弗拉基米尔，我现在给你写信，却不写出发信的地址，并且这封信还是差专人到一个远的邮局寄发的，因为我住在这儿还是一个秘密，要是我把它泄露了，那还会连累别人。我只能告诉你，我和玛丽安娜一块儿已经在一个大工厂里住了两个星期了。就在我上次写信给你的那一天，我们从西皮亚金家里逃了出来。一个朋友把我们收留在这儿：这个人，我就称他做瓦西里。他是这儿的头号人物——一个很出色的人。我们不过暂时在这个工厂里住一下。我们等着行动的时候到来就会走的，——虽然照现在的情形看来，那个时候并不像就要到来的样子！弗拉基米尔，我的心里不好受，很不好受。首先，我得告诉你，虽然玛丽安娜和我一块儿逃出来，可是我们到现在还是像兄妹一样。她爱我……并且对我讲过，她会成为我的，只要……我觉得我有权利向她这样要求的时候。

弗拉基米尔，我并不觉得我有这个权利！她相信我，相信我的诚实——我不会欺骗她。我知道我从来没有比爱她更多地爱过别人，并且也永远不会。（我坚决地相信！）可是，不管怎样！我怎么能够把她的命运同我的命运永远连在一块儿呢？一个活人——同一具死尸？好吧，即使不是同一具死尸——也是同一个半死的家伙！我的良心在哪儿呢？我知道你会说，要是激情太强烈了——良心就会沉默的。正是因为这个缘故，我才是一具死尸；你也可以说，一具诚实的、善良的死尸。请你不要大声叫嚷说我老是喜欢夸张……我对你讲的全是真话！真话！玛丽安娜性情沉着，她现在全神贯注在她所信仰的活动上面……可是我呢？

好吧，我们不谈爱情、个人的幸福、以及所有这类的事情。我“到老百姓中间去”已经有了两个星期了。我绝不是撒谎，再没有比这个更荒唐的事情了。不用说，这是我的错，不是工作本身的错。你知道，我不是一个斯拉夫派；我不是那种刚刚同老百姓接触就在老百姓中间找到了万灵药　的人；我不把老百姓当作法兰绒兜肚绑在我疼痛的肚皮上……我想自己去影响他们；可是怎么样呢？怎样办到这个呢？看来是这样：我同老百姓在一块儿的时候，我始终只是低声下气，听他们讲话，要是碰上我开口——那就糟极啦！我自己觉得我不成。我就像一个蹩脚演员，扮着自己不擅长的脚色。是非心和怀疑都不中用了，连那种挖苦我自己的可怜的幽默也不中用了……这一切连一个钱也不值！我一想起就觉得讨厌；我很讨厌看见我穿的那身破衣服，瓦西里叫这做化装跳舞会的打扮！人们说，我们应当先学老百姓的语言，了解他们的习惯同脾气……废话！废话！废话！人应当相信　自己说的话，他才可以说自己想说的话！我有一次偶尔听见一个分离派教徒的先知在讲道。谁知道他讲了些什么鬼话；这是经文、文言同土话（不是俄国土话，只是一种白俄罗斯的方言）的杂拌儿……他像乌鸦那样翻来覆去地叫着“圣灵下降了……圣灵下降了……”可是那个时候他的眼睛发了光，他的声音低沉而坚定，他的拳头捏得紧紧的——他好像是铁铸成的一样！听的人并不懂他的话，可是他们崇拜他！而且他们还跟着他走。我开始讲话像罪人一样，我一直在哀求别人的宽恕。的确，我应当到分离派教徒那儿去；他们虽然并不聪明……可是在那儿找得到信仰，信仰！！玛丽安娜就有信仰。她从清早起就劳动，同塔季扬娜一块儿忙着——塔季扬娜是这儿的一个乡下女人，心肠好，又不蠢；她说我们

想简单化，叫我们做“简单化的人”；玛丽安娜就同这个女人一块儿忙着，从不坐下来歇一会儿——简直像一只蚂蚁！她很高兴她的手变红了，变粗了；她还准备着要是需要的话，她马上就去上断头台！真的，上断头台！她连鞋子也不要穿了；她光着脚出去，又光着脚回来。我听见（后来）她洗脚洗了好久；我又看见她小心地走出房来，因为她没有习惯光着脚走路，一定痛；可是她看起来非常快活，脸上充满喜色，好像她得到珍宝似的，好像她沐着阳光似的。不错，玛丽安娜是个好样的姑娘！可是我要对她谈我的感情的时候，第一，我觉得害羞，好像我伸手拿别人的东西一样；其次是那种眼光……啊，那种严厉的、忠诚的、不可抗拒的眼光……好像在说：“我是你的啊……不过你记住 ！……这又有什么意思？难道世界上就没有比这更好、更高的事吗？”换句话说，就是：“穿上你那件脏的长袍，到老百姓中间去吧！”……所以现在，我就到老百姓中间去了……

啊，我在那些时候多么诅咒我的神经质、敏感、感受性强、喜欢挑剔，我那个贵族父亲留给我的这一切遗产！他有什么权利把我送到这个世界上来，却又给了我那些跟我的生活环境不适应的器官呢？这等于孵出一只小鸟，又把它扔进水里去！生出一个美学家——又扔他到污泥里面！让我做了一个民主主义者，一个热爱老百姓的人，可是一闻到那个讨厌的伏特加，那个“俄国烧酒”的气味，我就恶心，甚至呕吐起来，这又怎么说呢？

看我讲下去居然骂起我的父亲来了！其实我是自己成为民主主义者的：跟他没有一点儿关系。

是的，弗拉基米尔，我的情形很不好。一些阴郁、不好的思想缠住我！你很可能会问我，我怎么能够在这两个星期里面连一件愉快的事情，连一个虽然没有受过教育、却很善良而且有朝气的人也没有碰到？我怎么对你说呢？我遇见过一两件这样的事……我甚至见到了一个很好的、很出色的、很有生气的小伙子。可是不管我怎样跟他东拉西扯，我和我的小册子对他并没有一点儿用处——再没有办法了！帕维尔，这儿工厂里的一个工人（他是瓦西里的主要助手，很聪明、很机警，一个未来的“头头”……好像我已经对你讲过他了），他有一个朋友，是农民，名字叫叶利扎尔……也是头脑清醒，思想自由，毫无拘束；可是我们碰到一块儿，就好像我们两人中间筑起了一堵墙似的！他的脸上只有一种表情：“不”！我在这儿还碰到另一个人……他却是一个性情暴躁的家伙。他对我说：“实在，你，老爷，不要啰嗦了，你干脆地说吧，你肯不肯把你的地全交出来？”我回答他说：“你这是什么意思？我怎么是一位老爷呢？”（我记得我还添了一句：“上帝保佑你！”）他说：“你既然是一个普通人，那么你这些话还有什么意思？我请你不要来打扰我！”

还有一件事情。我注意到要是有人肯听你的话，爽爽快快地接过你的小书，这一定是一个不大高明的、没有脑筋的家伙。不然你会碰到一个讲话很漂亮的人——他是受过教育的，只会翻来覆去地讲几句口头禅。譬如，有一个这样的人，他差一点儿把我弄得发疯了；照他讲来什么事都是“结果”。不管你对他讲什么话，他总是“这——就是——结果！”呸，倒他的霉！还有一点儿意见……你记得好久以前有一个时候，大家都在谈论所谓“多余的人”，谈论哈姆雷特型的人物吗？你想想看，这种“多余人”现在在农民中间也有了！当然，他们有他们自己的特点……而且他们大都是害肺痨病的。他们是一些很有趣味的典型，毫不勉强地到我们这儿来；可是对事业说来，他们并没有一点儿用处；这就和我们以前那些哈姆雷特一样。那么我们究竟怎么办呢？办一个秘密印刷所吗？可是没有它，小书也已经够多了。有的小书说：“画个十字，拿起斧头来，”有的小书说：“干脆拿起斧头来。”编写些夹带写人民生活的小说吗？它们恐怕印不出来。不然，我们就先拿起斧头吗？……可是去砍谁呢？同谁去呢？又为了什么呢？为了让我们国家的士兵用国家的枪打死你吗？这算是一种复杂的自杀了！我觉得还是自己结束我的生命好些。

至少我知道在什么时候，用什么方法，并且自己选定对准哪儿开枪。

真的，我这样想过，要是在什么地方现在发生了人民的战争，我一定跑到那儿去参加，我并不是去解放任何人（自己的同胞还没有得到自由，怎么能够想到解放别人！！），我只是去结束我自己的生命……

我们的朋友瓦西里，就是那个把我们收容在这儿的人，是一个幸福的人；他是我们这个阵营里的人，并且是一个非常沉静的人。他从来不慌不忙。倘使是别一个人的话，我一定要痛骂了……可是对他我却不能。根本的原因并不在他的信仰上，倒是在他的性格上。对瓦西里的性格，你简直找不出一点儿毛病来。是的，他的确不错。他常常同我们，同玛丽安娜在一块儿。这儿就有一件古怪的事情。我爱她，她也爱我，（我知道你会笑我这句话，可是我绝不是撒谎，这是事实！）我同她差不多彼此没有什么话好说。可是她同他又议论又争论，谈这谈那，并且注意听他讲话。我并不妒忌他；他正在设法把她安顿到什么地方去——至少她要求他这样做；只是我望着他们两个的时候，我就感到痛苦。然而你想想看：只要我漏出一句结婚的话，她马上就会同意，于是佐西玛教士就会出场：《以赛亚，欢喜啊！》[62]和一切手续都会办妥的。只是这对我并不会有什么好处，并且什么都不会改变 ……我还是没有一条出路！“生命给我裁短了，”亲爱的弗拉基米尔，你还记得，我们那个熟人、酗酒的裁缝抱怨他妻子的时候常常说的那句话吗？

不过我觉得这不会继续多久的。我觉得有什么事情快要发生了……

我不是要求过，而且指出过我们应当“动手”吗？好吧，现在我们要动手了。

我不记得我对你讲过我的另一个熟人没有，那是一个黝黑皮肤的人，西皮亚金的一个亲戚。他多半会惹出很大的麻烦来，叫人无法应付。

我早就想结束这封信，可是我还是写下去了！我虽然什么事都不做，不做，我却乱写了一些诗。我没有读给玛丽安娜听，她并不怎么喜欢我的诗，可是你……你有时候倒称赞它们；重要的是你不会向别人闲扯。在俄国那是一个普遍的现象，这使我感到惊讶……然而，我还是把诗抄在这儿：

睡眠

我回到久别的故乡……

看不到一点儿改变。

到处都是死气沉沉的景象，

房屋没有顶，墙也倾塌了，

还是同样的污秽、肮脏、贫穷、苦恼！

还是同样时傲时卑的眼光……

说是我们的老百姓得到了自由，

而他们的自由的胳膊

却像无用的皮鞭下垂。

一切都同从前一样……只有在一件事上，

我们追上了欧、亚，我们超过了全世界……

不！我们的同胞从没有这么可怕地酣睡！

周围的一切都在沉睡：到处，在乡村，在城镇，

在大车上，在雪橇上，在白天，在黑夜，坐着，站着……

商人、官吏都在睡；哨兵在他的岗位上、

在雪天里、在烈日下站着打盹！

犯人在睡，法官在打鼾；

农民在昏睡；他们耕种，他们收割——他们在睡；

他们打禾——他们也在睡；父亲睡，母亲睡，全家都在

睡……

大家都在睡！打人的在睡，挨打的也在睡！

只有沙皇的小酒馆从来没有闭过眼睛；

用五根手指紧紧捏住酒瓶，

前额抵着北极，脚后跟在高加索，

我们的祖国、神圣的俄罗斯，

躺在那儿长眠了！

请原谅我，我给你写了这样一封忧郁的信，我不好不在末尾给你加一点儿笑料（你一定会注意到这首诗有点儿走韵……可是那有什么关系！）。我什么时候给你写下一封信？我会再写信吗？可是不管我以后有什么情况，我相信你不会忘掉

＜p class＝"right1"＞你的忠实的朋友阿·涅·

再启：是的，我们的老百姓睡着了……可是我觉得倘使有什么东西唤醒他们，那么一定跟我们所想的完全不同……

涅日丹诺夫写完了最后一行，便丢开笔，对自己说："好啦，你现在睡一下吧，忘掉这一切废话吧，你这个做诗的人！"他在床上躺了下来……可是过了许久，他才睡着。

第二天早晨玛丽安娜吵醒了他，她走过他的屋子到塔季扬娜那儿

去；可是他刚刚把衣服穿好，她又走了回来。她的脸上露出喜悦和焦急的表情：看来她很激动。

“你知道吗，阿廖沙：他们说，在离这儿不远的T县里已经开了头了！”

“什么？什么开了头？谁说的？”

“帕维尔。据说农民起来了——他们不肯纳税，还聚集了大队的人。”

“你亲耳听见的？”

“塔季扬娜对我讲的。不过帕维尔本人来了。你问他吧。”

帕维尔进来了，他证实了玛丽安娜的话。

“T县起了骚动，那是真的！”他说，抖抖他的胡子，眯缝起他的发亮的黑眼睛，“我想这一定是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干的事。他已经五天不在家了。”

涅日丹诺夫拿起他的帽子。

“你到哪儿去？”玛丽安娜问道。

“是的……到那儿去，”他皱着眉头答道，并不抬起眼睛来，“到T县去。”

“那么，我　跟你一块儿去。你要带我去，是不是？只消等我拿一块大的头巾来包头。”

“这不是女人干的事。”涅日丹诺夫忧郁地说，他仍然埋着眼睛，好像在生气似的。

“不……不！你去得好；不然，马尔克洛夫会把你当成一个胆小鬼……我跟你一块儿去。”

“我不是一个胆小鬼。”涅日丹诺夫仍然忧郁地说。

“我是说他会把我们两个都当成胆小鬼。我跟你一块儿去。”

玛丽安娜到她的屋子里去拿头巾，帕维尔暗暗地叫了一声：“嘿！”好像吸进了一口气似的，马上就不见了。他跑去报告索洛明。

玛丽安娜还没有回来，索洛明已经进了涅日丹诺夫的房间。涅日丹诺夫站在窗前，脸朝着窗，前额埋在手上，手靠在玻璃上。索洛明触了一下他的肩头。他连忙转过身来。涅日丹诺夫乱发蓬蓬，又没有洗脸，显得又粗野又古怪。不过索洛明最近也改变了。他的脸色变黄了，脸也长了，他的上排牙齿稍微露出了一点儿……就他那善于保持均衡的天性说来，他也失了常态了。

“那么马尔克洛夫终于控制不住自己了，”他说，“这也许会弄出不好的结果来的，首先是对他自己……而且还会牵连到别人。”

“我想去看看，那儿的情形怎样……”涅日丹诺夫说。

“我也去。”玛丽安娜说，她在房门口出现了。

索洛明慢慢地掉转身向着她：

“我倒不劝您去，玛丽安娜。您也许会泄露您自己——和我们；不知不觉地，而且是毫无必要地。涅日丹诺夫要是高兴去，就让他去吸一点儿空气……只要吸一点儿！——可是您为什么要去呢？”

“我不愿意让他一个人去。”

“您会妨碍他的。”

玛丽安娜望着涅日丹诺夫。他动也不动地站在那儿，脸上带着呆板的、忧郁的表情。

“可是要是有危险呢？”她说。

索洛明微微一笑。

“不要担心……要是有危险，我就会让您去。”

玛丽安娜默默地从头上取下头巾，坐下来。

索洛明便对涅日丹诺夫说：

“老弟，你的确可以去看一下。也许这都是夸张的。可是请你小心点儿。不过会有人赶来送你到那儿去。你尽可能快一点儿回来。你答应吗？涅日丹诺夫，你答应吗？”

“答应。”

“答应——一定吗？”

“是这样，这儿每个人都服从你，从玛丽安娜算起！”

涅日丹诺夫也不说一声“再见”，就跨出房门，到廊上去了。帕维尔从昏暗中走了出来，抢先跑下楼去，他那双钉着铁钉的靴子一路上响个不停。他 得赶车送涅日丹诺夫去。

索洛明在玛丽安娜身边坐下来。

“您听见涅日丹诺夫最后那句话吗？”

“听见的；他因为我听您的话比听他的话多，有点儿不高兴。不过这的确是事实。我爱他 ，可是我听您 的话。我同他更亲密……可是同您更接近。”

索洛明小心地抚摩她的手。

“这是一件……挺不愉快的事，”他末了说，“要是马尔克洛夫牵连在这里头——他就完了。”

玛丽安娜打了一个哆嗦。

“完了？”

“不错……他从来不做不彻底的事，他不会躲在别人的背后。”

“完了！”玛丽安娜又喃喃地说，泪水流下她的脸颊来。“啊，瓦西里

·费多特奇！我真替他伤心。可是他为什么不能够成功呢？他为什么就一定要完了呢？”

“因为，玛丽安娜，凡是做这种事，第一批人总是要灭亡的，即使他们得到成功，也免不掉要灭亡……至于像他 着手的事情，参加的人不止第一批，第二批，甚至第十批……第二十批都不免……”

“那么我们就等不到成功吗？”

“您所想的那种成功吗？永远不！用我们这对眼睛是看不到它的；我是说用这对肉眼。可是用我们的精神的眼睛……那却是另一件事了。我们要照那样看法，现在，马上，就可以看到它。那儿并没有什么限制。”

“那么，索洛明，怎么您——”

“什么？”

“怎么您也要走这条路呢？”

“因为没有别的路；其实这就是说，我的目的和马尔克洛夫的目的一样；只是走的路不同。”

“可怜的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玛丽安娜悲伤地说。索洛明又小心地抚摩她的手。

“好啦——不要讲啦；现在还没有什么确实消息。我们等着看帕维尔给我们带些什么消息来。凡是干我们这种……工作的人，一定要坚强。英国人常说：‘Never say die. [63] ’这句俗话真好。比我们俄国那句‘苦难来时大开门！’好得多。事先空担忧有什么用呢？”

索洛明从椅子上起来。

“您说过要替我找的位置怎样啦？”玛丽安娜问道。泪水还在她的脸颊上发亮，可是她的眼里已经没有悲伤了。

索洛明又坐下来。

“难道您想尽快地离开这儿吗？”

“啊，不！只是我想做点儿有用的事。”

“玛丽安娜，您就是在这儿也很有用处。不要离开我们，等一等。您有什么事？”索洛明的这一句问话是对刚刚进来的塔季扬娜说的。（索洛明只有对帕维尔称“你”，因为要是他称帕维尔做“您”，那么帕维尔就会很伤心了。）

“有一个什么女的要见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塔季扬娜把两手一摊，笑答道，“我说他不在我们这儿，决不在这儿。我们不知道这是个什么样的人。可是那个家伙[64]……”

“谁是那个家伙？”

“当然就是那个女的，他[65]拿了纸把他的名字写在这张纸上，叫我把它拿进来看，说是看了这个，就会让他进来的；要是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真的不在家，那么他可以等他。”

纸上写着大字：“马舒林娜。”

“让她进来吧，”索洛明说，“要是她到这儿来，玛丽安娜，您不介意吗？她也是我们的人。”

“真的，一点儿也不！”

过了一会儿马舒林娜在门口出现了，她还是穿着我们在第一章的开头看见她的时候穿的那一身衣服。

三十一

“涅日丹诺夫不在家吗？”马舒林娜问道；随后她看见索洛明，便走到他跟前，把手伸给他。“您好，索洛明？”对玛丽安娜，她只是斜着眼睛看了她一眼。

“他快回来了，”索洛明答道，“可是让我问一问，您从什么人那儿打听出来的……”

“从马尔克洛夫那儿。不过城里的确有……两三个人已经知道了。”

“真的？”

“是的。有什么人讲出来了。并且听说涅日丹诺夫本人也让人认出来了。”

“看，这就是化装的成绩！”索洛明小声埋怨道，“让我给你们介绍，”他接着大声说，“西涅茨卡娅小姐，马舒林娜小姐！请坐！”

马舒林娜稍微点一下头，坐下了。

“我有一封信要交给涅日丹诺夫，还带了一个口信给您，索洛明。”

“什么样的口信？从谁那儿来的？”

“从一个您认识的人……您这儿事情怎样……什么都准备好了吗？”

“我这儿一点儿也没有准备好。”

马舒林娜尽可能地睁大她那双小眼睛。

“一点儿也没有？”

“一点儿也没有。”

“您说简直一点儿也没有？”

“简直一点儿也没有。”

“我就这样说吗？”

“就这样说。”

马舒林娜想了一会儿，随后从衣袋里掏出一根纸烟来。

“可以给我——火吗？”

“这儿有火柴。”

马舒林娜点燃了她的纸烟。

“‘他们’盼望的倒不是这样的事情，”她说，“总之……是跟您这儿的情形完全不同的。不过那是您的事。我在您这儿待不了多久。我只要见到涅日丹诺夫把信交给他。”

“您要到哪儿去呢？”

“离这儿很远。”（她其实要到日内瓦去，不过她不想对索洛明说。她并不把索洛明当作一个十分可靠的同志，并且还有一个“外人”坐在这儿。马舒林娜差不多连一句德国话也不会，她却给派到日内瓦去找一个她完全不认识的人，把半块画得有葡萄藤的纸板和二百七十九个银卢布交给他。）

“奥斯特罗杜莫夫在哪儿？他跟您在一块儿吗？”

“不，他就在这附近……耽搁了。需要他来的时候，他会来的。皮缅绝不会有什么问题。我们用不着为他担心。”

“您怎样到这儿来的？”

“坐大车……要不这样，我怎么能够来呢？再给我一根火柴。”

索洛明擦燃一根火柴递给她。

“瓦西里·费多特奇！”突然门外有人小声唤道，“请您出来一下。”

“谁在那儿？有什么事？”

“请您来一下，”那个声音迫切地恳求道，“现在来了一些陌生的工人；他们叽哩呱啦讲个不停，帕维尔·叶戈雷奇又不在。”

索洛明告个罪，站起来，走出去了。

马舒林娜的眼光注视着玛丽安娜，看了好久，看得玛丽安娜有点儿不好意思了。

“请原谅我，”马舒林娜突然用她那粗糙的破嗓子说，“我是个粗人，我不会讲话……您不要见怪；要是您不愿意，您就不用回答我。您 就是从西皮亚金家里逃出来的那个年轻姑娘吗？”

玛丽安娜有点儿吃惊；不过她还是答道：

“是我。”

“跟涅日丹诺夫一块儿吗？”

“啊，是的。”

“请……把您的手给我。请您原谅我。他既然爱您，您一定是一位好姑娘。”

玛丽安娜握着马舒林娜的手。

“您认识涅日丹诺夫很久了吗？”

“我认识他。我在彼得堡常常见到他。所以我才同您这样谈论他。谢尔盖·米哈雷奇也对我讲过……”

“哟，马尔克洛夫！您最近看到他吗？”

“最近。现在他走开了。”

“到哪儿去了呢？”

“到派遣他去的地方去了。”

玛丽安娜叹了一口气。

“咳，马舒林娜小姐，我担心他。”

“第一，为什么叫我做‘小姐’？应当丢开那些礼节。第二……您说‘我担心’。这也是不合适的。您既然不担心您自己，您就不必担心别人。不要想到自己，也不要担心自己——完全用不着。不过我倒要……告诉您我现在想的什么：我菲奥克拉·马舒林娜这样讲话是容易的事。我生得难看。可是，不用说您……您是个美人儿。在您那就更难了。（玛丽安娜埋下眼睛，转过脸去。）谢尔盖·米哈雷奇对我讲过……他知道我有一封信带给涅日丹诺夫……他对我说：‘你不要到工厂去，不要把信带去；这么一来会把什么事都弄糟的。让他们去！他们两个在那儿很幸福……就

让他们幸福吧！不要去打扰他们！’我倒也高兴不来打扰你们……可是我拿这封信怎么办呢？”

“您一定要把信交给他，”玛丽安娜同意地说，“可是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多么善良！他会给杀掉吗，马舒林娜？……不然他会给送到西伯利亚去吧？”

“那么又怎样呢？难道去了西伯利亚，就回不来吗？要说断送掉一个人的生命？！在有的人生命是甜的，在有的人生命是苦的。他的生命——也不是精制的方糖。”

马舒林娜又用注意的、探索的眼光望着玛丽安娜。

“是的，您的确是个美人儿，”她末了大声说，“真正是一只小鸟！我想：阿列克谢不回来了……我可以把信交给您吗？为什么还要老等呢？”

“您放心，我会把信交给他的。”

马舒林娜把脸颊支在一只手上，好久、好久她都没有讲一句话。

“告诉我，”她说，……“请原谅我……您很爱他吗？”

“是的。”

马舒林娜抖了一下她那个盖着浓发的头。

“好吧，现在也用不着问他爱不爱你了！我要走了，不然，我就会太晚了。您告诉他我到过这儿……我问候他。告诉他马舒林娜来过。您不会忘记我的名字吧？不会吗？马舒林娜。还有信……等一等，我把它放到哪儿去了呢？”

马舒林娜站起来，转过身子，装作在搜索衣袋的样子，可是同时她急急忙忙地把一个小纸团放进嘴里吞下去了。

“啊，我的天！这多么傻！我会把它丢失了吗？它真的丢失了。哎，真糟！要是别人拾到它怎么办！不会；什么地方都找不到。那么这毕竟实现了谢尔盖·米哈雷奇的愿望了。”

“您再找找看。”玛丽安娜小声说。

马舒林娜挥了挥她的手。

“不！找有什么用！丢失了！”

玛丽安娜走到她面前。

“好吧，那么请您亲亲我。”

马舒林娜突然搂住玛丽安娜，用超过一般女人所有的那种力气把她搂得紧紧的。

“为了别的什么人我决不会这样做，”她闷声地说，“这是违背我的良心的……这还是头一次！您对他说，要他小心点儿……您也是这样。要当心！不要多久，这儿就不能住下去了，对你们很危险。你们两个还是趁早走吧……”她提高声音刺耳地添上一句：“再见！”接着她又说：“不过还有一件事……告诉他……不，用不着了。没有什么。”

马舒林娜走出去了，砰的一声关上了门，玛丽安娜一个人站在屋子当中，沉思着。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她末了说，“这个女人分明比我更爱他！她那些话是什么意思呢！为什么索洛明突然跑了出去就不回来呢？”

她在屋子里来回地走着。她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感觉（是惊慌、烦恼、惶惑混杂在一块儿的）。她为什么不跟涅日丹诺夫一块儿去呢？索洛明劝她不要去……他自己又到哪儿去了呢？周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马舒林娜分明因为同情涅日丹诺夫而没有把那封危险的信交给她……可是她怎么能够下决心做这样一件不服从命令的事情呢？她是在表示她的宽宏大量吗？她有什么权利呢？为什么她 玛丽安娜又被这个行动十分感动了呢？她真的被它感动了吗？一个难看的女人看中了一个年轻人……其实，这又有什么不寻常的地方？为什么马舒林娜把玛丽安娜对涅日丹诺夫的爱情看得比她的责任心更重呢？也许玛丽安娜根本就不要求这样的牺牲！信上写的又会是些什么话呢？是立刻行动的召唤吗？那么又是什么呢！！

“可是马尔克洛夫呢？他有危险……可是我们又在做什么呢？马尔克洛夫爱惜我们两个人，让我们有机会享受幸福，不让我们分开……这又是什么呢？也是宽宏大量吗……或者是轻视吗？”

“难道我们从那个可恨的家庭逃出来就只是为了住在一块儿像一对鸽子那样地亲亲热热吗？”

玛丽安娜这样想着，她那焦急不安的烦恼的感情越来越强烈了。然而她的自尊心也受到伤害了。为什么大家都丢下她呢——大家？这个“胖”女人叫她做小美人儿，做小鸟……为什么不干脆叫她做小玩偶呢？为什么涅日丹诺夫不一个人走，却同帕维尔一块儿去呢？就好像他需要一个保护人似的！而且索洛明的信仰究竟是什么呢？他完全不是一个革命家！难道会有什么人以为她对这一切的态度都不是认真的吗？

这样的思想在玛丽安娜的兴奋的脑子里混乱地互相追逐着，盘旋着，纠缠着。末了她紧紧闭着嘴唇，并且像男人似地抄着双手坐在窗前，她又不动了，可是她并不靠在椅背上，却小心提防着，十分紧张，好像准备随时跳起来似的。到塔季扬娜那儿去劳动吧，她不想去；她只想做一件事：等待！她固执地、差不多生气地等待着。有时候她自己也觉得她的心情古怪，连自己也不了解……不过这没有关系！有一次她还想过，这一切感情是不是都从妒忌来的。可是她记起可怜的马舒林娜的面貌，她只是耸了耸肩，挥了一下手……并不是实际上的挥手，是她内心的活动相当于挥手的姿势。

玛丽安娜等了很久；末了她才听见两个人上楼的脚步声。她掉转眼睛望着门口……脚步声近了。门开了，涅日丹诺夫让帕维尔搀扶着，站在门口。他脸色惨白，帽子没有了；散乱的头发湿成一缕一缕地垂在额上；他的眼睛直盯着前面，什么也看不见。帕维尔扶着他穿过这间屋子（涅日丹诺夫的两腿无力地、摇摇晃晃地移动着），让他坐在长沙发上。

玛丽安娜从座位上跳了起来。

“什么事情？他怎样了？他生病吗？”

帕维尔让涅日丹诺夫坐好以后，稍微转过头来，向着她含笑答道：

“您不要担心。马上就会好的……这只是他没有习惯。”

“究竟是怎么一回事？”玛丽安娜固执地再问道。

“他有点儿给灌醉了。空着肚子喝酒，好啦，就是这一点儿。”

玛丽安娜俯下身子看涅日丹诺夫。他半个身子横在长沙发上；头垂到胸前，眼光显得迟钝……他发出伏特加的气味：他喝醉了。

“阿列克谢！”她不由自已地叫了一声。

他用力抬起他的沉重的眼皮，勉强地笑了笑。

“啊！玛丽安娜！”他结结巴巴地说，“你老是在讲什么简……简单……简单化的人；我现在是一个真正的简单化的人了。因为我们的老百姓是爱喝酒的……所以……”

他讲不下去了；随后他含糊地说了些听不清楚的话，就闭上眼睛睡着了。帕维尔小心地把他放好在长沙发上。

“不要担心，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他又说，“他睡一两个小时，醒过来就会像没有事情一样。”

玛丽安娜很想问他这是怎么一回事；可是她的问话会使帕维尔多耽搁一些时候，她自己却又愿意没有人打扰她……这就是说，她不愿意帕维尔多看见他〔涅日丹诺夫〕在她面前的这种丑态。她转身走到窗前去，帕维尔马上明白了她的心事，他拿涅日丹诺夫的长袍的边小心地盖住他的脚，放一个枕头在他的脑袋下面，又轻轻地说了一遍：“这不要紧！”就踮起脚走出去了。

玛丽安娜回过头来看。涅日丹诺夫的脑袋沉重地压在枕头上；在他的惨白的脸上有一种凝滞的紧张的表情，像一个垂危的病人的面容一样。

“究竟出了什么事情呢？”她想道。

三十二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涅日丹诺夫在大车里帕维尔身边坐下的时候，他突然兴奋起来；车子刚刚出了工厂的院子，转上去T县的大路，他马上大声唤住过往的农民，向他们发表简短而荒唐的演说："喂，你们为什么还在睡觉？起来！时候到啦！取消捐税！打倒地主！"有些农民惊愕地望着他，另一些人并不理睬他的叫嚷就走过去了；他们当他是个醉鬼；里面有一个人回到家里还对别人说，他在路上碰到一个法国人跟他叫嚷了些"什么发音不正的、听不懂的话"。涅日丹诺夫的头脑还很清楚，他自己也知道他的这种行为是多么愚蠢，简直是荒唐；可是他渐渐地"激昂"起来，后来他竟然分辨不出是非来了。帕维尔想使他静下来，对他说，这样干下去是不行的；他们过一会儿就会到一个大村子，那是T县境内的头一个村子，叫做"妇女泉"；在那儿他们可以打听一下……可是涅日丹诺夫不肯停下来……这个时候他的脸色显得十分悲戚，差不多带着绝望的神情。给他们拉车的是一匹活泼的、圆圆的小马，剪得短短的鬃毛披在它那壮健的脖子上；它迈开结实的小腿不停地奔跑，时时拉紧缰绳，好像它知道自己是拉了重要人物赶去参加活动似的。他们还没有到"妇女泉"的时候，涅日丹诺夫看见就在路边一座仓门大开的谷仓前面站着八个农民；他马上跳下大车，向他们跑过去，他一面叫嚷，一面使劲地挥动胳膊，对他们急急忙忙地讲了五分钟光景。在他那许多含糊不清的话中间，只有他的嘶哑声音叫出来的"为着自由！前进！挺起胸膛向前！"这些句子听得见。那些农民聚集在谷仓前面，正在商量怎样才可以把谷仓再装满，即使只是做个样子敷衍一下也行（这是公仓，所以它是空的），他们不转眼地望着涅日丹诺夫，好像非常注意地在听他的演说；可是他们也许懂得并不多，因为等他末了嚷出最后一声"自由！"从他们那儿跑开的时候，他们里面一个最聪明的便带着深思的神气摇摇头说："多厉害的人！"另一个接嘴说："一定是一位长官！"那个聪明的农民又说："不错——他不会白白地把他的喉咙喊哑的。现在要掏我们的腰包了！"涅日丹诺夫爬上大车坐回到帕维尔身边的时候，他心里想道："天啊！真是胡说八道！可是我们里面没有一个人知道怎样煽动老百姓起来造反——也许这倒是好办法吧？现在可不是考虑的时候。干吧！你的心在痛吗？让它

去吧！”

他们到了大街上。街中间一家小酒馆门前围着一大群人。帕维尔想拉住涅日丹诺夫；可是他一个翻身一下子跳下来，口里大叫一声“同胞们！”便跑到人丛中去了……那一堆人稍微让开一点儿路；涅日丹诺夫又演说起来，他并不看人，好像在生气，又好像在哭。可是在这儿，结果和在谷仓前面完全不同了。一个高大的年轻人，没有胡须，却带着一脸凶相，穿了一件短短的油腻的皮袄和一双长靴，头上戴了一顶羊皮帽子，走到涅日丹诺夫跟前，使劲地在他的肩头拍了一下，声音响亮地嚷起来：“好！你是个好小子！不过停一下！你知道，干的调羹要划破嘴吗？到这儿来！在这儿讲话更方便。”他把涅日丹诺夫拖进小酒馆里去；其余的一群人都跟着挤进去了。“米赫伊奇！”这个年轻人大声嚷道，“喂，快！十戈比的酒！我爱喝的那个！我要招待一个朋友！他是谁，他是什么出身，只有鬼知道！可是他把有钱人臭骂了一顿。你喝！”他说，便转身向着涅日丹诺夫，递给他满满一大杯，杯子外面全湿了，好像在出汗似的。“你要是真的为我们这种人悲伤，你就喝！”“你喝！”大家响应地叫起来。涅日丹诺夫一把拿过酒杯（他好像在做怪梦似的），大声叫着：“孩子们，祝你们健康！”一口就把酒喝光了。呀！他是怀着奋不顾身的勇气来喝干这杯酒的，就仿佛他准备投身到枪林弹雨中去一样……可是他发生了什么事情呢？好像有什么东西在撞他的脊骨，从那儿一直到他的脚，它又在烧他的喉咙、他的胸膛、他的胃，又从他的眼里挤出泪水来……一阵厌恶的痉挛传遍了他的全身，他几乎控制不了它……他放开嗓子嚷着，也只是为了制止这个痛苦。小酒馆里阴暗的屋子仿佛突然热起来了，又发黏，又不透气，并且满屋都是人！涅日丹诺夫开始讲起来，不停地讲着，激烈地、愤怒地嚷着，同什么人的阔大的、粗糙的手掌击掌，吻着什么人的粘了口水的胡须……那个穿短皮袄的高大的年轻人也同他接吻，差一点儿把他的肋骨压断了。这个家伙简直是一个魔鬼。“我要扭断他的喉咙！”他吼道，“要是谁对我们兄弟不好，我要扭断他的喉咙！不然——我就把他的头顶捣成泥浆……我要使他吱吱地叫起来！这是我的本行：我做过屠户；做那种事，我很在行！”他举起他那个布满汗斑的大拳头晃了两晃……这个时候——哎呀！——什么人又叫起来：“喝！”涅日丹诺夫又把那杯叫人恶心的毒汁吞下去了。可是这第二次就实在可怕了！好像有一些钝的小钩子在他的内脏

里乱钩乱搅似的。他的脑袋旋转起来，一些绿色的圆圈在他眼前转来转去。响起一阵吵嚷，一阵耳鸣……啊，可怕！第三杯……他真的也喝干了吗？好些紫红色的鼻子朝着他爬过来，还有盖满尘土的头发、太阳晒黑了的脖子同露出网一样的皱纹的后脑勺。一些粗大的手抓住了他。“鼓起干劲来！”疯狂的声音乱嚷着。“你讲下去！前天还有个这样的陌生人讲得很漂亮。干吧。没出息的！”土地好像在涅日丹诺夫的脚底下慢慢地摇动起来。他的声音在自己的耳朵里听来显得很陌生了，好像是从外面来的……这是死吗，还是什么呢？

突然间……他觉得新鲜空气扑到了他的脸上，再没有推挤，没有那些红脸，没有烧酒、羊皮、柏油和牛皮的臭气……他又同帕维尔一块儿坐在大车上了，起初他挣扎着，叫着：“到哪儿去？停下来！我还来不及对他们讲点什么，我得说明……”随后他又说，“至于你本人，你这个鬼，你这个狡猾的人，你的见解是什么呢？”帕维尔回答他说：“要是世界上没有贵族，土地全归我们，那当然是好事，还有什么比这更好的呢？可是这样的命令还没有发布过。”他悄悄地掉转了马头，突然拿缰绳在马背上打了一下，马拼命地跑起来，离开了吵嚷和喧嚣……向着工厂去了。

涅日丹诺夫在打瞌睡，身子微微地摇晃，可是风舒适地吹到他的脸上，不让他想起什么不好的事情……

只有一件事情使他烦恼，他没有机会把他的思想说个明白……可是风又来抚摩他的发烧的脸了。

随后玛丽安娜在他的眼前出现了一下，他感到一下难堪的羞愧，——于是他睡着了，沉沉地、死一样地睡着了……

这一切是帕维尔后来告诉索洛明的。他也没有隐瞒他不曾阻止涅日丹诺夫喝酒的事……他说，除了这个他便没有别的办法把涅日丹诺夫弄出酒铺。别人不会把他（涅日丹诺夫）放走。

“可是我看见他十分支持不了的时候，我便向他们鞠了多少个躬哀求他们，我说：‘你们诸位正直的先生，放这个孩子走吧；你们看，他还很年轻呢……’他们才放他走了；‘只是你得给我们五十戈比的酬金！’他们

还这样说。我便把钱给了他们。”

“做得好。”索洛明称赞道。

涅日丹诺夫还在睡；玛丽安娜坐在窗前，望着下面小园子。说也奇怪！在涅日丹诺夫同帕维尔回来之前使她焦急不安的那些不好的、差不多是恶的感情和思想现在一下子就消失了；涅日丹诺夫本人并不是她憎恨或者厌恶的对象：她怜悯他。她非常明白他不是一个浪子，也不是一个酒鬼——并且她已经在想他醒来的时候她应该对他讲些什么话：这应当是一些友爱亲切的话，才可以使他不会太不好意思，不会太痛苦。“我得设法要他自己讲出这个灾难是怎么来的。”

她并不激动；可是她觉得愁闷……愁闷得没有办法。她感觉到她所努力追求的那个世界的真正气息了……而且它的粗暴与暗影使她战栗。她正要把自己奉献给他的是一位什么样的太阳神[66]呢？

可是不！这是不可能的！这不算什么；这只是一件意外的事情，它马上就会过去的。这只是一时的印象，因为来得太突然，她才有这么深的感触。她站起来，走到涅日丹诺夫躺的长沙发跟前，掏出手绢儿，揩他那个惨白的、甚至在梦里也痛苦地皱着的前额，又把他的头发理向后面……

她又可怜起他来，就像一位母亲怜悯她的生病的孩子那样。可是她望着他，她心里有些难受——她便轻轻地走进她的屋子里，却没有锁上房门。

她什么事都不想做，又坐了下来——种种的思想又涌上她的心头。她觉得时间滑了过去，一分钟跟着一分钟飞跑了，这对她甚至是愉快的，她的心跳得急——她好像又在等待什么了。

索洛明到哪儿去了呢？

房门轻轻地响了一下，塔季扬娜进来了。

“您有什么事情？”玛丽安娜差不多带着焦急地问道。

“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塔季扬娜低声说，“听我说。您不要难过，这样的事情是常有的。并且感谢上帝……”

“我一点儿也不难过，塔季扬娜·奥西波夫娜，”玛丽安娜打断她的话道，“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有点儿不舒服；这是不要紧的！……”

“好的，那好极了！可是我刚才想：我的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没有来；我想：她出了什么事情吗？不过就是这样，我也还是不会来看您的。因为碰到这样的事情，我的头一个规则就是：不要干涉别人的事！只是现在有个什么人到我们工厂来了——谁知道他是什么人？一个像这样的矮子，腿又有点儿瘸，他一定要马上见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这倒很古怪：今天早晨那个女人来找他……现在又是这个瘸子。他说，要是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不在家——那么就让他见见瓦西里·费多特奇！他说：‘不看见他，我是不走的，因为有一件很要紧的事情。’我们像对付那个女人一样地赶他走。我们告诉他，瓦西里·费多特奇不在这儿……他出门去了，可是这个矮子又说：‘我不走，就是等到夜里也成……’他就在院子里走来走去。您到这儿来，到过道里来；您从窗户里可以看见他……您认得他是一位什么样的英雄吗？”

玛丽安娜跟着塔季扬娜到过道里去——她要走过涅日丹诺夫的身边，她又注意到他的前额仍然痛苦地皱着，她又掏出手绢儿给他揩了一下。从布满灰尘的玻璃窗里，她看见了塔季扬娜所说的那个客人。她并不认识他。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索洛明从正屋的一个角后面转了出来。

这个矮小的瘸子连忙走到他面前，伸出手给他。索洛明握了这只手。索洛明分明认得这个人。两个人都不见了……

可是他们的脚步声现在就在楼梯上响了起来……他们到这儿来了……

玛丽安娜急急地回到她的房里去，静静地站在屋子当中，她快透不过气来了。她害怕……害怕什么呢？她自己也不知道。

索洛明从门外探了脑袋进来。

“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我可以进来吗？我带了一个客人来，他

一定要见您。”

玛丽安娜只是点一下头作为回答，于是在索洛明的后面，走进来——帕克林。

三十三

“我是您丈夫的朋友，”帕克林说，对玛丽安娜深深地鞠了一个躬，好像竭力要把他那惊慌不安的面容藏起来似的，“我也是瓦西里·费多特奇的朋友。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睡着了；我听说，他不大舒服；可是不幸我带来了坏消息，这个我已经对瓦西里·费多特奇讲了一点儿，因此我们应当采取某种果断的措施。”

帕克林的声音老是断断续续的，好像他的口干得没有办法一样。他带来的消息的确很坏！马尔克洛夫给农民捉住送到城里去了。那个笨蛋管事告发了戈卢什金：戈卢什金给逮捕了，他本人又供出了一切的事和一切的人，他现在要改信东正教了[67]，他答应送一幅菲拉列特大主教[68]的肖像给中学校，还捐了五千卢布救济“残废军人”。毫无疑问，他也把涅日丹诺夫出卖了，警察随时会来搜查工厂的。瓦西里·费多特奇也有危险。

“至于我呢，”帕克林又说，“我的确很惊奇我怎么还能够自由地走来走去；不过，说实在的，我从来没有加入什么政治活动。也没有参加过任何秘密计划。我就利用警察方面的这种健忘和大意，跑来警告你们，同你们商量用什么方法……来避免这一切不愉快的事情。”

玛丽安娜听完了帕克林的话。她并不吃惊——她反而很镇静……可是的确要采取什么步骤才行！她的第一个动作便是掉过眼睛去看索洛明。

索洛明看起来也很镇静，只有他嘴唇边的肌肉微微颤动了一下，这不是他平时的那种微笑了。

索洛明也明白玛丽安娜看他的用意；她等待他说出应当采取什么行动。

“的确，这是一件麻烦事情，”他说，“我想，让涅日丹诺夫去躲一个时候倒也不是坏事。不过您用什么办法知道他在这儿的呢，帕克林先生？”

帕克林挥了一下手。

“有人告诉我的。那个人看见他在这附近转来转去，做宣传工作。他就跟在他后面，只是他并没有恶意。他是一个同情者。”接着他又对玛丽安娜说，“请原谅，不过我们的朋友涅日丹诺夫实在是太……太不小心了。”

“现在责备他也没有什么用，”索洛明又说，“可惜我们现在不能够同他商量了，不过他明天就会复元的，并且警察办事情也不会像您所想象的那样快。您，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您也应当同他一块儿走。”

“当然。”玛丽安娜声音不响亮却又坚决地答道。

“对！”索洛明说，“我们要好好地想一下；我们得想出：到哪儿去，并且怎么去？”

“让我对你们说明我的一个想法，”帕克林说，“是我在到这儿来的路上想起的。我得先声明，我在离这儿一里路的光景，就把从城里坐来的马车打发走了。”

“您的想法是什么呢？”索洛明问道。

“就是这个。请您立刻借马给我……我要赶到西皮亚金家去。”

“到西皮亚金家去！”玛丽安娜跟着他说，“为什么呢？”

“您听我说吧。”

“可是您认识他们吗？”

“一点儿也不！可是听我说。请你们把我这个想法好好地考虑一下。我以为这简直是天才的想法。您知道，马尔克洛夫是西皮亚金的内兄，他妻子的哥哥。不是这样吗？难道那位先生真的不肯去救他？而且还有

涅日丹诺夫本人！即使说西皮亚金先生在生他的气吧……可是您知道，涅日丹诺夫跟您结了婚便成了他的亲戚了。因此那个就要落到我们的朋友头上来的灾难……”

“我并没有结婚。”玛丽安娜说。

帕克林着实地吃了一惊。

“什么？！在这么些时候还没有办妥吗！好吧，不要紧，”他继续往下说，“我们可以撒一点儿谎。没有关系：你们马上就会结婚的。老实说，再没有别的办法了！请您注意这个事实：西皮亚金一直到现在还没有打定主意要追究你们。这显得他还有几分……宽大。我知道您不喜欢这个字眼——那么我们就说有几分爱面子吧。为什么我们在目前这种场合不可以利用它呢？您自己判断看！”

玛丽安娜抬起头来，伸手摸了摸她的头发。

“帕克林先生，您为着马尔克洛夫……或者为着您自己的利益，随您高兴去利用什么都行；可是阿列克谢同我都不要西皮亚金帮忙，也不要他保护。我们离开他的家，并不是为了回去敲他的门向他讨一点儿东西。西皮亚金先生或者他太太的宽大或者他们的爱面子，都跟我们毫不相干！”

“这种情感是很可钦佩的，”帕克林答道，（可是他心里想道：“你瞧！我给泼了冷水了！”）“不过从另一方面看来，要是您肯想一下……可是我准备听您的话。我单单替马尔克洛夫，我们的好马尔克洛夫出力就是了！不过让我说一句，他并不是他的血统亲属，只是由他太太的关系成了亲戚的——可是您……”

“帕克林先生，我求您！”

“我明白了……我明白了！可是我不能不觉得惋惜，因为西皮亚金先生是一位很有势力的人。”

“那么您自己就一点儿也不害怕吗？”索洛明问。

帕克林挺起胸来。

“在这种时候人不应当想到自己。”他骄傲地说。可是这半天他就只想到他自己。他（这个可怜的脆弱的矮子！）也只想像俗话所说，溜之大吉了。他希望西皮亚金因为他这次出了力，将来要是用得着的话，或者会替他讲一句好话。因为，不管怎样说！他也给牵连在里面了，——他在场听过他们谈话……而且他自己也讲过话。

“我觉得您的想法并不坏，”索洛明最后说，“可是说实在话，我不大相信它会成功。不过您也不妨试一下。要说糟——您也不会把事情弄糟的。”

“当然不会。好吧，就算碰到挺倒霉的事：他们掐着脖子把我赶出来……那有什么害处呢？”

“的确没有什么害处……”索洛明这样讲的时候，帕克林心里想“Merci！[69]”索洛明接着说下去：“现在几点了？五点。我们不要浪费时间了。我马上叫人给您套马。帕维尔！”

可是在门口出现的人并不是帕维尔，却是涅日诺丹夫。他站立不稳，一只手支在门框上，有气无力地张着嘴，带着迟钝的眼神茫然望着他们。他什么也不明白。

帕克林第一个走到他跟前。

“阿廖沙！”帕克林叫道，“你认得我吗？”

涅日丹诺夫望着他，慢慢地眨眼睛。

“帕克林吗？”他末了说。

“是的，是的；是我。你不舒服吗？”

“是……我不舒服。可是……你在这儿做什么？”

“为什么我在这儿……”可是就在这个时候玛丽安娜轻轻触了一下帕克林的胳膊肘。他回过头来正看见她在对他做手势……“啊，是的！”他

小声含糊地说。“是的……不错！哦，你瞧，阿廖沙，”他又大声说，“我到这儿来有件要紧的事，马上就要到别处去……索洛明会全告诉你的——还有玛丽安娜……玛丽安娜·维肯季耶夫娜。他们两位都完全赞成我的计划。那是关系着我们大家的；那是，不，不，”他看见玛丽安娜又对他做了一个手势，并且递了一个眼色，便连忙改口说……“那是关系着马尔克洛夫，我们的同共的朋友马尔克洛夫的；是他一个人的事。可是现在我们再见吧！每分钟都很宝贵，再见，朋友……我们还会见面的。瓦西里·费多特奇，您可以跟我一块儿去叫人套马吗？”

“请吧。”索洛明又对玛丽安娜说，“玛丽安娜，我本来要对您说，要坚强！可是这是用不着的。您是——不错的！”

“哦，是的，哦，是的！”帕克林附和道，“您是个加图时代的罗马女人！乌提卡的加图！ [70] 可是我们走吧，瓦西里·费多特奇，——走吧！”

“您不用着急。”索洛明懒洋洋地微笑道。

涅日丹诺夫稍微向旁边移动一下，让他们两个过去……可是他的眼里仍然露出茫然的表情。随后，他又朝前走了两步，在玛丽安娜对面的一把椅子上静静地坐了下来。

“阿列克谢，”她对他说，“一切都给人发现了；马尔克洛夫让那些他要去煽动的农民捉住了，他给关在城里；同你一块儿吃过饭的那个商人也给逮捕了；看来警察就要到这儿来抓我们。帕克林到西皮亚金那儿去。”

“为什么呢？”涅日丹诺夫用了差不多听不见的小声问道。可是他的眼光渐渐地明亮了，他的脸上也恢复了它平日的表情。他一下子就没有酒意了。

“去看看他是不是愿意出来讲情。”

涅日丹诺夫伸直了腰……

“替我们吗？”

“不；替马尔克洛夫讲情。他也想替我们求情……可是我没有答应。我做得对不对，阿列克谢？”

“对不对？”涅日丹诺夫低声说，他并不站起来，却把两只手伸给她，“对不对？”他又说了一遍，他拉她到他身边，把他的脸靠在她的身上，突然哭了起来。

“你怎么啦，你怎么啦？”玛丽安娜大声说。现在就和那一天他带着一阵突然爆发的激情，颤栗着，喘息着，跪在她面前一样，她也把两只手放在他的颤抖的脑袋上。可是她 现在的感觉却跟她那个时候感到的完全不同了。那个时候她愿意把整个自己交给他，她顺从他，只等待他对她讲什么话。现在她怜悯他，并且只是想着怎样安慰他。

“你怎么啦？”她又说，“你为什么哭呢？是不是因为你回家的时候那种有点儿……古怪的样子？那是不会的！或者你是在怜惜马尔克洛夫吧，你是在替我、替你自己担心吧？再不然，你是在惋惜我们那些破灭了的希望吧？其实你也并没有期望一切事情都会顺利进行的……”

涅日丹诺夫突然抬起头来。

“不，玛丽安娜，”他止住哭声说，“我并不替你担心，也不替我自己担心……可是不错……我在怜惜……”

“怜惜谁呢？”

“你，玛丽安娜！我怜惜你把你的命运同一个配不上你的人结合在一块儿。”

“为什么这样呢？”

“那就单单说因为这个人在这种时候会哭！”

“这并不是你在哭；是你的神经在哭。”

“我的神经和我还不是一个东西！好吧，你听我说，玛丽安娜，你看着我的眼睛：难道你现在能对我说你不后悔……”

“后悔什么呢？”

“后悔你跟我一块儿逃了出来。”

“不！”

“你还肯跟我一块儿再朝前走吗？不论到哪儿都去？”

“是的！”

“是的？玛丽安娜……你说是的吗？”

“是的。我已经答应了你，只要你还是我爱过的那个人，我就不会把话收回来。”

涅日丹诺夫仍然坐在椅子上；玛丽安娜站在他面前。他的两只胳膊搂住她的腰；她的一双手放在他的肩头。“是的；不，”涅日丹诺夫想道，“上一次我像现在这样搂住她的时候，她的身子动也没有动一下；可是现在我却觉得她的身子轻轻地——也许还是不由她自主地——要从我的怀抱里挣开！”

他松开了胳膊……的确：玛丽安娜差不多觉察不出来地往后退了退。

“我说！”他大声说，“要是我们必须在警察捉住我们之前……逃走的话……我想我们先结婚也好。我看在别的地方我们恐怕找不到像佐西玛这样一个肯给我们方便的教士了。”

“我同意。”玛丽安娜说。

涅日丹诺夫注意地望着她。

“一个罗马女人！”他带了点儿讥讽地微笑道，“多大的责任心啊！”

玛丽安娜耸了耸肩头。

“我们应当告诉索洛明。”

“是的……索洛明……”涅日丹诺夫拉长声音慢慢地说，“不过我想他也有危险。警察会抓他的。我看他对这回事情比我参加得多些，也比我知道得多些。”

“那我一点儿也不知道，”玛丽安娜说，“他从来不谈他自己的事。”

“他和我不同！她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这样。”涅日丹诺夫心里想道。“索洛明……索洛明！”他停了好一会儿又说道，“玛丽安娜，你知道吗，要是同你这一生永远结合在一块儿的人是像索洛明那样的人……或者就是索洛明本人，那么我就不会怜惜你了。”

玛丽安娜这一回也注意地望着涅日丹诺夫。

“你没有权利说这样的话。”她后来说。

“我没有权利！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你这是说你爱我　吗？或者是说我根本就不应当谈到这个问题吗？”

“你没有权利。”玛丽安娜又说了一遍。

涅日丹诺夫埋下头来。

“玛丽安娜！”他稍微改变了声调唤她一声。

“什么？”

“要是我现在……要是我向你问那个问题，你知道我的意思！……不，我什么也不问你了……再见吧。”

他站起来，走出去了；玛丽安娜并没有留他。涅日丹诺夫在长沙发上坐下，把脸埋在手里。他自己的思想使他害怕起来，他不敢再想下去。他只有一种感觉，他觉得好像有一只黑暗的、神秘的手紧紧抓住他的生存的根，不肯放松似的。他知道隔壁屋子里那个很好的、亲爱的女人不会出来找他；他也不敢再到她那儿去。那又有什么用处？他对她讲些什么呢？

一阵急急的、坚定的脚步声使他睁开眼来。索洛明走过他的屋子，

敲了玛丽安娜的房门，走进她的屋子去了。

“非常欢迎！”涅日丹诺夫痛苦地小声自语道。

三十四

晚上十点钟在阿尔查诺耶的客厅里，西皮亚金夫妇和卡洛梅伊采夫正在打纸牌，听差进来报告，有一个陌生人帕克林先生说有桩非常紧急的事情要见鲍里斯·安德列伊奇。

“这么晚了！”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惊讶地说。

“什么？”鲍里斯·安德列伊奇皱着他那漂亮的鼻子问道，“你说那位先生姓什么？”

“老爷，他说是帕克林。”

“帕克林！”卡洛梅伊采夫大声说，“一个地道乡下人的姓。帕克林……索洛明。[71] De vrais noms ruraux， hein？[72]”

“你是说，”鲍里斯·安德列伊奇仍然皱着鼻子对听差往下问道，“他有紧急的重要事情？”

“那位先生是这样说的，老爷。”

“哼……不是讨饭的就是骗子。（“或者两样都是，”卡洛梅伊采夫插嘴说。）多半是这样。让他到我书房去吧。”鲍里斯·安德列伊奇站起来，“Pardon， ma bonne。[73] 现在你们就打‘艾卡尔捷’[74] 吧。不然就等我……我马上就回来的。”

“Nous causerons……allez！[75]”卡洛梅伊采夫说。

西皮亚金走进他的书房，看见帕克林的矮小、瘦弱的身子恭顺地靠在门和壁炉中间的窗间壁上，他不觉起了一种真正大臣的高傲的怜悯和带着厌恶的俯就的感情，这种感情正是彼得堡的大官们所特有的。“天啊！多可怜的一只没毛的小鸟儿！”他想道，“好像还是个瘸子！”

“请坐，”他用了他那种施恩惠的男中音大声说，一面愉快地把他的小小的脑袋往后一仰；他不等客人坐下，便先坐了，“我想，您路上一定累了；坐下来讲吧：您这么晚到我这儿来，要谈的是什么紧要事情？”

“阁下，我，”帕克林说，小心地坐在一把扶手椅上，“我冒昧地到您这儿来……”

“等一下，等一下，”西皮亚金打岔说，“我以前见过您的。我只要跟人见一次面，就不会忘记；我全记得。可是……啊……啊……说实在话……我在哪儿见过您呢？”

“您说得不错，阁下……我荣幸地在彼得堡见过您一面，是在一个人的家里，这个人……他后来……不幸……把您得罪了。”

西皮亚金连忙站起来。

“在涅日丹诺夫先生的家里！我现在记起来了。那么您不是从他那儿来的吧？”

“完全不是，阁下；刚刚相反……我……”

西皮亚金又坐了下来。

“这还好。因为要真是那样，我就得请您马上离开这儿。我跟涅日丹诺夫先生的事情，不需要任何人来调解。涅日丹诺夫先生对我的侮辱太厉害了，我不能够忘记……我是不屑于报复的，可是我一点儿不想知道他的消息，也不想知道那个女孩子的消息，——她精神的堕落更甚于良心的丧失，（玛丽安娜逃走以后，西皮亚金已经把这句话讲了差不多三十遍了。）她居然从这个养育她的家里逃走，去做一个出身卑贱的骗子的情妇！他们做得太下贱了，我不愿意再提他们！”

西皮亚金说到最后一句话的时候，把他的手腕往外伸出从下朝上地挥了一下。

“我不愿意再提他们，亲爱的先生。”

“阁下，我已经向您表白过，我不是从他们那儿来的，不过我也可以

报告您阁下一件事，他们已经正式结婚了……”（“啊！反正是一样！”帕克林想道；“我说过我要撒一点儿谎，现在我撒谎了。也只好这样吧！”）

西皮亚金的后脑勺靠在椅背上不停地转来转去。

“亲爱的先生，这桩事情我一点儿也不感兴趣。世界上又多了一桩丢脸的婚姻罢了。可是您这次光临说是为了一桩挺紧急的事情，请问是什么事情呢？”

“呸！你这该死的内阁大臣！”帕克林心里骂道，“不要装模作样了，你这个英国人的嘴脸。”

“尊夫人的令兄，”他高声说，“马尔克洛夫先生去煽动农民暴动，给农民抓住了，现在给关在省长公署里。”

西皮亚金又跳了起来。

“什么……您说的什么？”他结结巴巴地说，已经不是他那大臣气派的上低音了，现在却只是一种很糟的喉音。

“我说您内兄给人抓住，并且下了狱了。我知道这件事，马上就坐车来报告您。我想，我这回对您、对那个不幸的人都算效了一点儿劳，您可以救他出来！”

“我非常感谢您。”西皮亚金还是用他那有气无力的声音说；他用力按了一下蕈形的叫人铃，满屋都是响亮的金属的声音。“我非常感谢您，”他又说了一遍，声音却有些刺耳了，“不过我得告诉您，一个人要是把天理、国法都践踏了，纵然他是我一百倍的亲戚，他在我的眼里并不是什么不幸的人：他是——罪犯！”

一个听差急匆匆地跑了进来。

“您有什么吩咐？”

“套车！马上准备一辆四匹马拉的车子！我要到城里去。叫菲利普和斯捷潘两个跟我去！”听差连忙跑出去了。“是的，先生，我的内兄是个

罪犯；我进城去，并不是去救他！啊，不！”

“可是，阁下……”

“我的原则是这样，亲爱的先生；我求您不要跟我争辩！”

西皮亚金在屋子里踱来踱去，帕克林睁大眼睛瞪着他。“呸，你这个魔鬼！”帕克林又在心里骂起来，“人们还说你是个自由主义者！啊，你倒像一只咆哮的狮子！”

门开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首先带进来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她后面跟着卡洛梅伊采夫。

“鲍里斯，这是怎么一回事？你叫人套车？你要进城去？出了什么事情？”

西皮亚金走到他妻子的身边，握着她的右胳膊（胳膊肘和手腕中间的一段）。

“Il faut vous armer de courage， ma chère.[76] 您哥哥给逮捕了。”

“我哥哥？谢廖沙[77]吗？为着什么呢？”

“他向农民宣传社会主义！（卡洛梅伊采夫轻轻地尖叫了一声。）是的，他向他们鼓吹革命！他在做宣传！他们捉住他，把他送给官府了。现在他在……城里。”

“这个疯子！可是这是谁告诉你的呢？……”

“这位先生……先生……他姓什么？科诺帕青[78]先生来报信的。”

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看了帕克林一眼。他垂头丧气地鞠了一个躬。（“哟！多漂亮的女人！”他想道。就在这种灾难当前的时候……唉！敏感的帕克林还能够欣赏美色！）

“你要在这夜深进城去吗？”

“我想省长还没有睡觉。”

“我老早就说过一定得有这样的结局，”卡洛梅伊采夫插嘴说，“不会有别的结果的！可是我们俄国农民是多么出色的家伙！好极了！Pardon， madame， c’est votre frère！ Mais la vérité avant tout！[79]”

“鲍里亚[80]，你真的要到城里去吗？”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问道。

“我也相信，”卡洛梅伊采夫继续说，“那个家伙，那个家庭教师，涅日丹诺夫先生同这件事也有关系。J’en mettrais ma main au feu.[81] 他们是一伙的！没有把他抓起来吗？您不知道吗？”

西皮亚金又把手腕微微动了一下。

“我不知道，我也不想知道！”他又掉头对他的妻子说，“il para□t qu’ils sont mariés.[82]”

“谁说的？还是这位先生吗？”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说着又看了帕克林一眼，这一次她却眯缝起眼睛来。

“是的；这位先生。”

“那么，”卡洛梅伊采夫插嘴说，“他一定知道他们在哪儿……您知道他们在哪儿吗？知道他们在哪儿吗？喂？喂？喂？您知道吗？”卡洛梅伊采夫在帕克林面前穿梭似地来回走动，好像要堵住他的路似的，其实帕克林并没有露出一点儿打算逃走的样子。“您就说！您回答我！喂？喂？您知道吗？你知道吗？”

“先生，就算我知道吧，”帕克林厌烦地说，他终于动了气，小眼睛里冒起火来，“先生，就算我知道吧，我也不会告诉您，先生。”

“哦……哦……哦……”卡洛梅伊采夫小声含糊地说，“你们听……你们听！这个家伙也……这个家伙也一定是他们的一党！”

“车套好了！”听差进来大声报告道。

西皮亚金做出一个文雅而果断的姿势拿起他的礼帽；可是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苦苦劝他改在明天早晨去；她举出许多叫人无法辩驳的理由，譬如，路上黑啦，城里的人都睡了啦，他只会损害自己的神经，说不定还会着凉啦——后来西皮亚金给她说服了，便大声说：

“我听你的话！”他还是做出一个文雅的姿势（不过已经没有一点儿果断了）把帽子放回桌上去。

“卸车！”他吩咐听差道，“可是明天早晨准六点给我套好车！听见没有？你下去！站住！把先生……客人先生的车子打发走！把车钱付给赶车的！嗯？科诺帕青先生，您好像在说什么吧？我明天带您一块儿去，科诺帕青先生！您说什么？我听不见……您要喝点儿伏特加，是吗？给科诺帕青先生拿点儿伏特加来！不？您不喝吗？那么，费多尔，把他引到绿屋去！晚安，科诺……”

帕克林后来实在忍不住了。

“帕克林！”他嚷了起来，“我的姓是帕克林！”

“是的……是的；好吧，那还不是一样。您知道，没有什么不同。可是像您这样身材瘦小的人怎么会有这么大的声音！明天见，帕克林……先生。……我这回 讲对了吧，Siméon， vous viendrez avec nous？[83]”

“Je crois bien！[84]”

帕克林给引到绿屋子里去了。他们把他锁在里面。他刚刚上了床，就听见有人拿钥匙在门上英国响锁的锁孔里转了一下。他痛骂起他自己那个“天才的”想法。这一夜他睡得很坏。

第二天早晨五点半钟他便给人叫醒了。听差把咖啡送到他的屋子里来；他喝咖啡的时候，那个肩上缝着花穗带的听差双手捧着茶盘在旁边伺候，听差不住地把两条腿换来换去，好像在说：“快点儿，你叫老爷们久等了！”随后他又给引到楼下去了。马车已经停在宅子前面。卡洛梅伊采夫的敞篷马车也在那儿，西皮亚金站在台阶上，穿了一件带圆领的骆驼绒外套。这样的外套多年来就没有人穿了，只除了某一位显要，西皮

亚金平日就想巴结他，并且极力在摹仿他。因此西皮亚金凡是办理重要公务的时候，就穿上这件外套。

西皮亚金相当客气地招呼了帕克林，随后精神焕发地用手指了一下马车，请他坐上车去。“帕克林先生，您跟我一块儿去吧，帕克林先生！把帕克林先生的旅行包放到驾车座位上去！我要帕克林先生坐我的车！”他说话的时候，故意把帕克林念得很响，并且把重音放在“帕 ”字上面，好像在说：“你有个这样的姓，别人给你换上一个，你居然觉得受了侮辱吗？你要的就在这儿！你吃吧！看你噎死！”帕克林先生！帕克林！这个可怜的姓在早晨的寒冷空气中响亮地接连响着。空气的确寒冷，这使得那个跟着西皮亚金从里面出来的卡洛梅伊采夫好几次用法国话喃喃地念着：“布尔！布尔！布尔！[85]”他把他的外套裹得更紧些，坐上了他那辆华美的敞篷马车。（他那位可怜的朋友，塞尔维亚公爵米哈伊尔·奥布列诺维奇看见这部车子，便也在班得尔那儿买了一辆跟它一模一样的敞篷马车……“Vous savez， Binder， le grand carrossier des Champs Elysées？[86]”）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裹着睡巾，戴着包发帽”[87]，从她寝室的半开着的百叶窗里探出头来。

西皮亚金坐上了车，朝着她送了一个吻。

“您坐得舒适吗，帕克林先生？走吧！”

“Je vous recommande mon frère！ épargnez-le！[88]”听得见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声音。

“Soyez tranquille！[89]”卡洛梅伊采夫从他自己发明的有帽徽的旅行便帽的帽檐下迅速地仰起头来看她，“C’est surtout l’autre， qu’il faut pincer！[90]”

“走吧！”西皮亚金又说了一遍，“帕克林先生，您不冷吧？走吧！”

两部马车开走了。

起初十分钟里面，西皮亚金和帕克林都不讲话。这个倒霉的西卢什卡穿着他那件窄小、难看的大衣，戴着那顶揉皱了的便帽，给车内深蓝色的上等绸幔陪衬起来，越发显得小得可怜了。他默默地看那精致的、

淡蓝色的窗帘（只要按一下弹簧，窗帘便立刻卷了上去），又看脚下柔软的白羊毛车毯，再看安放在他前面的红木箱子，箱子上装了一块便于写信用的活动木板，甚至还有一张小书桌。（鲍里斯·安德列伊奇并不怎么高兴在他的车子里面工作，可是他愿意叫别人相信他和梯也尔[91]一样，喜欢在旅行中办事。）帕克林觉得胆怯起来。西皮亚金两次从他的修得光光的脸颊上面投过眼光去看他，随后慢吞吞地傲慢地从他的旁边口袋里掏出一个银的雪茄烟盒，上面刻着古斯拉夫字体的缩写姓名，还是刻的花字，他用他那只戴着英国黄狗皮手套的手把一根雪茄烟夹在食指和中指的中间来敬帕克林……的确是敬帕克林。

“我不抽烟。”帕克林含糊地小声说。

“啊！”西皮亚金应道，他自己点燃了雪茄来抽着，这原来是一根最上等的雪茄烟。

“我得告诉您……亲爱的帕克林先生，”他说，一面有礼貌地喷着烟，并且吐出一连串香喷喷的小圈儿……“我……实在……非常感谢……您……我昨天……也许……对您……有点儿失礼……的地方……不过这完全不是……我的……本性。（西皮亚金故意把话说成断断续续的。）我冒昧地请您相信我的诚意。可是，帕克林先生，请您……设身处地替我想一想。（西皮亚金把他的雪茄从一个嘴角转到另一个嘴角。）譬如……拿我的职位来说……我是很惹人注目的；突然间……我妻子的哥哥……会这样叫人不能相信地……害了他自己……也连累了我！嗯！帕克林先生？您也许以为这是无足轻重的吧？”

“阁下，我不这么想。”

“您不知道他究竟是为着什么……而且是在什么地方给人逮捕的吗？”

“我听说是在T县。”

“您从什么人那儿听来的？”

“从……从一个人那儿。”

“当然，不会从鸟那儿听来。可是从什么人那儿呢？”

“从……从省长公署办公室主任的一个属员那儿。”

“他叫什么名字？”

“主任吗？”

“不，属员。”

“他……他叫乌里亚谢维奇。他是一个很好的公务员，阁下。我听见了这个消息，连忙跑来给您报信。”

“好，是的；好，是的！我再说一遍，我非常感谢您。不过这简直是在发疯了！这不是发疯吗？嗯，帕克林先生？嗯？”

“真是疯到极点了！”帕克林大声说，汗像一条发热的小蛇一样顺着他的背流下来。“这是由于他完全不了解俄国的农民。据我所知道的，马尔克洛夫先生的心地倒很善良宽大；可是他从来没有了解俄国的农民。（帕克林看了西皮亚金一眼，西皮亚金把脑袋稍微掉向他，正带着冷淡的、却并不含敌意的表情在打量他。）要想煽动俄国的农民起来反抗，除了利用他们对最高当权者，对沙皇的忠心这一点外，再没有别的办法。你得编造出什么传说来——您记得伪季米特里[92]吗？——你得给他们看看你胸膛上用烧红的五戈比的铜板烙下的王室的标记。”

“是的，是的，就像普加乔夫[93]那样，”西皮亚金插嘴说，听他的声调好像在说：“我们还没有忘记历史呢……用不着卖弄了！”他又说，“这真疯了！这真疯了！”随后他便出神地望着从他的烟头缭绕上升的烟圈儿。

“阁下！”帕克林鼓起勇气说，“我刚才对您说过我不抽烟……不过这不是真话——我抽烟，您的雪茄气味很香……”

“嗯？什么？您说什么？”西皮亚金好像从梦里醒过来似地问道；可是他不等帕克林把话再讲一遍，就掏出烟盒打开来，送到帕克林的面前，这的的确确证明他已经听清楚了帕克林的话，他这样问一遍，不过

是为着表示他的尊严罢了。

帕克林小心地，并且感激地拿了一根烟点燃了。

“现在是讲话的好机会了。”他想道；可是西皮亚金抢了他的先。

“我还记得您对我说过，”他随随便便地说，接着又闭上嘴，看看他的雪茄，又把帽子向前额拉下一点儿，“您说……嗯？您说起您那位同我的……亲戚结婚的朋友。您常常看见他们吗？他们住在离这儿不远的地方吧？”

（“嘿！”帕克林想道，“西拉，当心点！”）

“我只见过他们一次，阁下！他们住的地方的确……离这儿并不太远。”

“您当然明白，”西皮亚金还是带着随便的样子说下去，“我已对您说过了，我不可能再过问那个轻浮的女孩子和您那朋友的事情。我敢说！我是没有偏见的，不过，我想您也会赞成我的意见：这太不像话了。您知道，那太糊涂了。可是据我看来，把他们两个拉在一块儿的，与其说是别的什么感情，倒不如说是政治……”（“政治！！”他又把这个词念了一遍，同时还耸了耸肩头。）

“我也是这样想，阁下。”

“是的，涅日丹诺夫先生完全是赤色分子。不过我得说句公道话，他并没有隐瞒过他的见解。”

“涅日丹诺夫，”帕克林放胆地说，“也许走错了路，不过他的心地……”

“是善良的，”西皮亚金替他接下去说，“当然……当然，和马尔克洛夫一样。他们的心地都是善良的。看来这回的事情他也参加了的……他也会牵连在这里面的……我想我也得替他讲情吧！”

帕克林把两只手抄在胸前。

“啊，是，是，阁下。请您关照关照他吧！实在……他值得……值得您的同情。”

西皮亚金哼了一声。

“您 这样想吗？”

“当然，您要是不看在他的分上，至少……请您看在您外甥女的分上；看在他妻子的分上吧！”（“我的天！我的天！”帕克林想道，“我在撒多大的谎！”）

西皮亚金稍微眯缝起眼睛。

“我看您是个很忠实的朋友。那很好；很可佩服，年轻人。您说他们住在这儿附近吗？”

“是的，阁下；在一座大房子……”帕克林把话咽住了。

“哦，哦，哦，哦……在索洛明那儿。他们原来在那儿！其实，我早就知道了；我听见人说过了；已经有人来报过信……是的。”（西皮亚金先生一点儿也不知道，也没有人对他讲过；可是他记起索洛明那次的拜访和他们夜间的会面便抛下了这个饵……帕克林立刻上钩了。）

“您既然知道。”他说，他第二次把话咽下去了……可是已经晚了……西皮亚金瞅了他一眼，单是这一眼就使他明白，西皮亚金一直在玩弄他，就像猫玩弄老鼠一样。

“不过我得告诉您阁下，”这个可怜的人嘟嘟哝哝地说，“我真的一点儿也不知道……”

“认真说，我并没有向您问什么话！您这是什么意思？！你把我，把您自己当成什么人？”西皮亚金傲慢地说，立刻拿出他那大臣的派头来了。

帕克林又觉得他自己是一个可怜的、陷在圈套里面的小东西了……在这个时候以前他还把雪茄衔在他的嘴角，跟西皮亚金离开一点儿，偷偷地向一边吐着烟；现在他索性把雪茄拿了出来，不再抽了。

“我的天！”他心里暗暗地呻吟道——身上的热汗越来越多了，“我究竟是怎么搞的！我把什么事、什么人都讲出来了……我上了他的当，一根上等雪茄就把我收买了！！……我做了一个告密人……现在有什么补救的办法吗？上帝啊！”

再也没有办法补救了。西皮亚金把他那件“堂皇的”外套裹得紧紧的，摆出他那种尊贵、庄严的大臣气派，打起瞌睡来……这以后不到一刻钟的功夫两部马车就在省长公署门前停下来了。

三十五

C省的省长是一个性情温和、无忧无虑、善于交际的将军，像这一类的将军照例都是身体洗得非常白净，心地也几乎是一样干净，生在上等人家，受过高等教育，他们可以说是用上等白面粉做的，虽然他们从来没有打算好好地做一个“人民的牧人”，可是他们却也显出相当不错的行政才干；他们并不做什么事情，却老是怀念彼得堡，整天同当地的漂亮女人纠缠，结果他们对本省倒也有了贡献，还留下好的名声。他刚刚起床，穿了一件贴身的衬衫和一件绸睡衣，钮扣大敞开，坐在化妆镜台前面，他先把脖子上挂的那些圣像和护身符全取了下来，然后用掺着香水的水擦他的脸，擦他的脖子。这个时候有人来报告说，西皮亚金和卡洛梅伊采夫为了紧急的事情来见他。他同西皮亚金很熟，并且用“你”互相称呼，他从年轻时就认识他，他们过去经常在彼得堡的那些客厅里遇见，最近他只要一想到西皮亚金的名字，他心里就会尊敬地叫一声：“啊！”好像听到什么未来的大政治家的名字似的。他同卡洛梅伊采夫不熟，更不尊敬他，因为不久以前有过一些控告他的“不好的”案子；可是他仍然把他当作一个qui fera son chemin [94] 人物。

他吩咐把来客请进他的书房，他仍旧穿着那件绸睡衣马上去见他们，他对自己穿这种便服会客的事连一句道歉的话也不说；他亲切地同他们握了手。然而只有西皮亚金和卡洛梅伊采夫两人进了省长的书房，帕克林却待在客厅里。帕克林走下马车的时候，含糊地小声说他家里有事，打算借故溜走；可是西皮亚金一定要他留下，（卡洛梅伊采夫跑过来在西皮亚金的耳边悄悄地说：“Ne le lachez pas！ Tonnerre de tonnerres！ [95] ”）就带他进去了。然而他并不带他到书房里去，却又

是那样客气地一定要他待在客厅里，等着人来招呼他。在这儿帕克林还想溜走……可是卡洛梅伊采夫却叫了一个身强力壮的宪兵来守在门口……帕克林便待下来了。

“沃尔德马尔，你一定猜到了我的来意吧？”西皮亚金首先说。

“不，好朋友，我猜不到。”这个和蔼的伊壁鸠鲁的信徒答道，欢迎的微笑使他的玫瑰色的脸颊鼓得圆圆的，露出了一排发亮的、让丝一样的小胡子半掩住的牙齿……

“怎么？……你不知道马尔克洛夫的事情？”

“你说什么——马尔克洛夫？”省长仍然带着同样的表情问道。第一，他记不清楚昨天抓来的那个人叫马尔克洛夫；第二，他完全忘记了西皮亚金夫人的哥哥也姓那个姓。“可是你为什么老站着呢，鲍里斯？坐下吧；你要喝茶吗？”

可是西皮亚金却没有喝茶的心思。

等到后来他对省长说明了事情的真相、并且讲出他和卡洛梅伊采夫的来意以后，省长苦恼地惊叫一声，伸手拍着自己的前额，脸上也现出忧虑的表情。

“是的……是的……是的！”他反复地说着，“多不幸啊！他现在——今天——在这儿还要待一会儿；你知道我们从来不把那种人 留在衙门里过一夜以上的；可是宪兵队长不在城里，所以你的内兄就留下来了……不过明天就要把他押解走的。我的天！真不幸！你太太不知道会怎样难过啊！！你要我怎么办呢？”

“要是不违反法律的话，我倒想在这儿当着你的面跟他谈谈。”

“得啦吧，好朋友！法律并不是制定出来限制你这样人的。我十分同情你！……C’est affreux， tu sais！[96]”

他用一种特别的方法按了按铃。一个副官进来了。

“亲爱的男爵，请您安排一下。”他把他的意思对他讲了。男爵便退

了出去。“你想象看，mon cher ami，[97] 农民差一点儿把他弄死。反剪地绑着两只手，扔在一辆大车上，带了到这儿来！他——你想象看！——他一点儿也不生他们的气——也没有一点怨愤的意思。说实在话！总之，他是那么镇静……我都有点儿吃惊！不过你自己就会看见的。C’est un fanatique-tranquille. [98] ”

“Ce sont les pires. [99] ”卡洛梅伊采夫带点儿讽喻地说。

省长瞪了他一眼。

“哦，我得跟您讲一句话，谢苗·彼得罗维奇。”

“什么？”

“是这样；不好的事。”

“究竟什么事？”

“好，您知道，那个拖欠了您的债跑到我这儿来诉冤的农民……”

“又怎么呢？”

“您知道，他吊死了。”

“什么时候？”

“什么时候是没有关系的；不过这是不好的事。”

卡洛梅伊采夫耸了耸肩，像一个阔少似地把他的身子摆了两摆，走到窗前去了。在这个时候副官带了马尔克洛夫进来。

省长讲的关于他的话是真的：他镇静到了不自然的地步。连他脸上平日常有的那种忧郁现在也不见了，却另外有了一种淡漠的倦容。他看见他妹夫的时候，他的脸色也没有改变；只有在他看那个押他进来的德国副官的时候，他对那种人的旧恨才在他的眼里亮了一下。他的大衣给撕破了两个地方，又匆匆地用粗线缝了起来；他的额上、眉毛上、鼻梁上有一些带着干了的血迹的小伤痕。他没有洗脸，不过头发却梳好了。他把两手齐腕塞在袖筒里，站在离门不远的地方。他的呼吸是很平稳

的。

“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西皮亚金激动地说，他朝着马尔克洛夫走了两步，伸出他的右手来，好像他在准备着，要是马尔克洛夫前进一步，他的手就可以挨到他，或者阻挡他似的。“谢尔盖·米哈伊洛维奇！我不仅是到这儿来向你表示我们的惊愕，我们的深切的悲痛——这是你一定明白的！是你自己愿意 把你毁掉！你果然毁掉了！！可是我愿意来看你，以便对你说……唉……唉……以便给你……以便让你有机会听到常识、荣誉和友情的声音！你还可以减轻你的罪名；相信我，我也要尽我的力量！并且本省的可敬的首长也会向你证实我的话。”到这里西皮亚金又提高声音说下去，“在主管机关里老老实实地认罪服罪，一点儿也不隐瞒，完完全全地供出来……”

“阁下，”马尔克洛夫突然掉转身向着省长说，他的声音虽然有点儿嘶哑，却还是很冷静的，“我以为您找我来，还要问我什么事……不过倘使您只是按照西皮亚金先生的愿望把我带出来的话，就请您叫人把我带走吧；我们是无法彼此了解的。他讲的话……在我听来就像拉丁文一样。”

“对不起……拉丁文！”卡洛梅伊采夫傲慢地、尖声地插嘴说，“可是用来煽动农民暴动的也是拉丁文吗？那也是拉丁文吗，嗯？那也是拉丁文吗？”

“阁下，这是您的什么东西？什么秘密警察的官员吗？嗯？就这么尽职吗？”马尔克洛夫问道，一种微弱的、满足的微笑在他的苍白的嘴唇上现了出来。

卡洛梅伊采夫顿着脚，小声骂起来……可是省长阻止了他。

“这是您自己的错，谢苗·彼得罗维奇。跟您不相干的事，您为什么要插进来呢？”

“跟我不相干的事……跟我不相干的事……我倒要说这是公众的事……是我们全体……贵族的事！……”

马尔克洛夫冷冷地、慢慢地把卡洛梅伊采夫打量了一会儿，好像这

是最后一次看他似的，然后他稍微转过身来朝着西皮亚金。

“妹夫，既然您 要我对您说明我的 思想，那么，您听着吧。我承认农民有权逮捕我，送我到衙门里去，要是他们不喜欢我对他们讲的话，他们尽可以这样做。是我 去找他们；不是他们来找我。至于政府，要是它把我送到西伯利亚去……虽然我不承认我有罪，我也没有怨言。政府行使它的职权，因为它在保护自己。这些话使您满意了吗？”

西皮亚金把两只手高高举起。

“满意！！这是什么话！问题并不在这儿——我们不应当批评政府的行动；我想知道，你是不是觉得——你 ，谢尔盖，是不是觉得（西皮亚金决心去打动他的心弦）你的做法是怎样狂妄、怎样胡闹呢？你是不是准备拿行为来证明你已经悔过 呢？我可以替你担保——在某种程度以内替你担保，谢尔盖！”

马尔克洛夫皱起了他的浓眉。

“我的话已经讲完……我不想重讲了。”

“可是悔过！你的悔过在哪儿呢？”

马尔克洛夫突然不耐烦了。

“啊，收起你的‘悔过’吧！您还想爬进我的灵魂里面来吗？至少让我自己来管吧。”

西皮亚金耸了耸肩。

“看你总是这样；你从来不肯倾听理性的声音！你现在还有可能悄悄地、体面地脱身出来……”

“悄悄地、体面地……”马尔克洛夫阴沉地重复说，“我们知道这些话！它们永远是用来教人去做丢脸的事情的。这就是它们的意义！”

“我们同情你们，”西皮亚金继续规劝马尔克洛夫道，“你们却恨我们。”

“好漂亮的同情！你们把我们送到西伯利亚，送去做苦工，——这就是你们对我们的同情。啊，您不要纠缠我……看在上帝面上，不要纠缠我吧！”

马尔克洛夫把头低垂下来。

他外表上虽然很安静，他的心里却十分激动。他最痛心的是他让人出卖了！就是让果洛普略克村的叶列梅出卖了！那个叶列梅正是他那样盲目地相信的。“绷着脸”缅杰列伊没有跟随他，其实这是毫不足怪的……缅杰列伊喝醉了，因此胆子小了。可是叶列梅！！在马尔克洛夫看来，叶列梅就是俄国老百姓的化身！……叶列梅却欺骗了他。那么他马尔克洛夫所为之努力工作的一切都错了，都是错误的吗？难道基斯利亚科夫是骗子，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的命令是胡闹，所有那些社会主义者和思想家的著作、文章同书本（在他看来每个字都是天经地义的），这一切全是谎话吗？这怎么可能呢？熟了的脓疮等着用柳叶刀来割——难道这个出色的比喻也只是一句空话？“不！不！”他小声自语道，他的青铜色脸颊上微微泛起砖灰的红色来：“不，这一切都不错……只是我做得不对，我没有弄明白，我讲的、做的都不成！本来我只应当下命令的，要是有什么人出来阻止我、反对我的话，就开枪打死他！还用得着什么解释呢？反对我们的人就没有生存的权利……奸细不是让人像狗一样地杀掉吗？有时比狗还不如！”

他自己被捕的经过情形又在马尔克洛夫的心上重现了……起初是沉默，大家互相使眼色，后排人丛中发出了叫声……随后一个人从侧面走过来，好像在对他行礼似的。于是发生了突然的骚动！他给摔倒在地上……他自己叫着：“小伙子们……小伙子们……你们在干什么？”他们却嚷起来，“拿根腰带来！绑住他！……”他的骨头轧轧地响着……他那无能为力的愤怒……他嘴里和鼻孔里的气味难闻的尘土……“扔……扔他……到大车上去。”有人大声笑起来……呸！

“没有做对！……我没有做对！……”

这个思想特别折磨着他，他自己摔在车轮下面，这只是他个人的不幸，跟共同的事业没有关系，这是可以忍受的……可是叶列梅！叶列梅！

马尔克洛夫这样垂着头站在那儿的时候，西皮亚金把省长拉到一边小声地谈起话来，他稍微摊开两手，又把两根指头在额上轻轻敲了两下，好像在说那个可怜人的这个地方有点儿毛病，因此他希望对那个狂人即使不能表示一点儿同情，至少也请给几分恩典。省长耸了耸肩，把眼睛一张一阖的，抱歉他自己对这件事无能为力，可是末了也空泛地答应帮忙……“Tous les é gards……certainement， tous les égards [100] ”这些文雅地发音不正的句子从他那香喷喷的小胡子中间轻轻地吐出来……“可是你知道……法律啊！”“当然：法律啊！”西皮亚金带着严肃的恭顺表情接着说。

他们两人在角落里这样交谈的时候，卡洛梅伊采夫简直不能够在原地静静地站下去了；他在屋子里走来走去，轻轻地咂咂嘴，哼哼唧唧，做出种种不耐烦的表示。最后他走到西皮亚金跟前，急急地说：

“Vous oubliez l’autre！ [101] ”

“啊，是的！”西皮亚金大声说，“Merci de me l’a voir rappelé. [102] ”他转身向省长说，“我还有一件事要向阁下报告……（他故意用这种官场的称呼来称他的朋友沃尔德马尔，只是为了不要在革命党人面前损害当局的威信。）我有确实的根据相信我的beau-frère’a [103] 这次的轻举妄动一定有同党；其中的一个，就是说，其中一个有嫌疑的人便住在离省城不远的地方。叫人带他进来吧，”他小声补充说，“在你的客厅里面有一个……是我带他来的。”

省长看了西皮亚金一眼，尊敬地想道：“何等样的人物！”他发出了命令。在一分钟以后，“上帝的仆人”西拉·帕克林就站在他的面前了。

西拉·帕克林本来要对省长深深地鞠一个躬；可是他看见马尔克洛夫在这儿，他就不把礼行完，只是半弯着腰站在原地方，把他的便帽拿在手里打转。马尔克洛夫漫不经心地朝他看了一眼，可是没有认出他来，他又沉浸在自己的思想里面了。

“这个就是——同党吗？”省长伸了伸他那根戴着土耳其玉戒指的又大又白的手指，指着帕克林问道。

“啊，不是！”西皮亚金微微笑答道，“不过！”他想了一想又说，“阁下，这儿，”他又大声说，“在您面前的是一位帕克林先生。据我所知，他是住在彼得堡的，他同那个在我家里做过教师的人是知己朋友，那个教师从我家里不告而别，还带走一个年轻姑娘，说来惭愧，她是我的一个亲戚。”

“Ah！ oui， oui， [104] ”省长含糊地小声说，从上朝下地晃着他的脑袋，“我听说过一点儿……伯爵夫人讲过……”

西皮亚金提高了他的声音。

“那是一位涅日丹诺夫先生，我非常怀疑他有着危险的思想和主张……”

“Un rouge □ tous crins， [105] ”卡洛梅伊采夫插嘴说……

“……有着错误的思想和主张，”西皮亚金更清楚地接下去说，“他和这一切的宣传一定有关系；他现在躲在……帕克林先生对我说，在商人法列耶夫的工厂里面……”

马尔克洛夫听到“帕克林先生对我说”这句话的时候，他又看了帕克林一眼，不过也只是缓慢地、淡漠地笑了笑。

“对不起，对不起，阁下，”帕克林嚷了起来，“还有您，西皮亚金先生；我从没有……从没有……”

“你说商人法列耶夫吗？”省长对西皮亚金说，他一面把手指朝着帕克林的方向扭动了一下，好像在说：“不要吵，老弟，不要吵”似的。“我们那些可敬的大胡子老板究竟怎么啦？昨天才抓到一个，说也是同这个案子有关系的。你也许听见过他的姓名：戈卢什金，一个有钱的人。好吧，他再也不敢闹革命了。他已经跪下来求饶了。”

“商人法列耶夫同这个案子没有关系，”西皮亚金清清楚楚地说，“他的见解我并不知道；我说的只是他的工厂，根据帕克林先生所说，涅日丹诺夫先生现在就在那个工厂里面。”

“我并没有说过！”帕克林又哀号起来，“是您 说的！”

“对不起，帕克林先生，”西皮亚金还是那么冷酷无情地讲得清清楚楚，“我尊敬您那种使您‘矢口否认’的友情。”（“你瞧，真是一位基佐[106]！”省长心里想道。）“不过恕我冒昧拿我自己做一个例子。您以为我的亲戚的感情还赶不上您的友情吗？可是，亲爱的先生，还有另一种更强的感情呢，我们的一举一动都得受这种感情的指导——这就是责任感！”

“Le sentiment du devoir。[107]”卡洛梅伊采夫解释道。

马尔克洛夫把两个讲话的人打量了一番。

“省长先生！”他说，“我重复一遍我的要求：请您叫人把我带走吧，免得听他们的叽哩咕噜。”

可是省长有点儿不耐烦了。

“马尔克洛夫先生！”他大声说，“我倒要劝告您，处在您现在这样的地位，您应当少讲话，多尊敬您的长上……尤其是他们在表示爱国的感情，像您的beau-frère’a[108]刚才说那些话的时候。”他又转身向着西皮亚金说，“亲爱的鲍里斯，我将荣幸地把你这高贵的举动报告大臣知道。可是那位涅日丹诺夫先生在那个工厂里究竟住在谁那儿呢？”

西皮亚金皱起眉头来。

“他住在一位索洛明先生那儿，那是工厂里的总工程师，这是帕克林先生对我说的。”

西皮亚金对于折磨可怜的西卢什卡好像感到特别的满足似的；他为了自己在马车里给帕克林的一根雪茄烟，为了自己对他表示过的亲密的态度，甚至为了自己对他说过的那么一丁点儿恭维话，现在要向帕克林报复了。

“而且这个索洛明，”卡洛梅伊采夫插嘴说，“还是一个十足的急进派，共和党。要是阁下也注意他一下，那倒不错。”

“您知道这些先生吗？……索洛明……还有他叫什么！……叫……涅日丹诺夫吗？”省长用了一种带点儿官腔的鼻音问马尔克洛夫道。

马尔克洛夫幸灾乐祸地张大了鼻孔。

“阁下，您知道孔夫子和蒂特·李维[109]吗？”

省长把身子掉开了。

“Il n’y a pas moyen de causer avec cet homme，”[110]他耸了耸肩头说，“男爵先生，请您到这儿来！”

副官连忙到他跟前；帕克林趁这个机会一瘸一拐地走到西皮亚金的身边。

“您在做什么事情？”他小声说，“您想毁掉您的外甥女吗？您知道，她同他住在一块儿，同涅日丹诺夫住在一块儿！……”

“我并不要毁掉谁，亲爱的先生，”西皮亚金高声答道，“我不过服从我的良心的命令，还有……”

“还有您的妻子，我的妹子，您完全听她的命令。”马尔克洛夫和他一样大声地插嘴道。

西皮亚金像通常说的那样，连眉毛也不动一下……这简直值不得他理睬！

“您听我说吧，”帕克林仍旧小声地继续说，他激动得浑身打颤，这中间可能还夹杂得有害怕；他眼里闪着憎恨的光，泪水使他的咽喉哽塞了——这是些可怜他们 、恼恨自己的眼泪；“您听我说吧，我对您讲过她结了婚了——这不是真的，我对您撒了谎！可是他们现在就要结婚了——要是您阻止了这件事情，要是警察到那儿去抓他们，那么您良心上的污点就永远洗不干净了——而且您……”

“要是您刚才报告的消息是真的，”西皮亚金越发高声地打岔道，“其实我觉得这很有可疑的地方，——那么更应当尽快使用我认为是必要的手段，至于我良心的清白，亲爱的先生，请您不必担心。”

“他的良心是油漆过的，老弟，”马尔克洛夫又插嘴说，“上的是一层彼得堡的油漆；什么液体都挨不到它！而你，帕克林先生，你尽管嘀嘀咕咕、尽管嘀嘀咕咕吧，可是，嘀咕也是白搭，办不到！”

省长觉得不应当让他们再这样吵下去了。

“各位，我觉得你们的话也说够了，”他说，“那么，亲爱的男爵，请您把马尔克洛夫先生带下去。N’est ce pas， Boris， [111] 你用不着再……”

西皮亚金把两手一摊。

“我能说的话全说过了！……”

“很好！……亲爱的男爵！……”

副官走到马尔克洛夫面前，把他的踢马刺一蹬，一只手平举起来，说了一声“请！”马尔克洛夫转过身走出去了。帕克林抱着痛苦的同情和怜悯在想象中同他握了手。

“我们就要派得力的小伙子到工厂去，”省长继续说，“可是有一件事情，鲍里斯；我想——这位先生（他把他的下巴朝着帕克林动了一下。）对你讲过你那个亲戚的事情……也许她在那儿，在那个工厂里面……倘使是这样的话……”

“不过无论如何不能逮捕她，”西皮亚金沉吟地说，“也许她会明白过来，回家来的。要是你允许我的话，我想给她写一个字条。”

“那么请写吧。而且，不用说，你也可以放心……Nous coffrerons le quidam……mais nous sommes galants avec les dames……et avec celle-l□ donc！ [112] ”

“可是您怎么对那个索洛明并不采取什么行动，”卡洛梅伊采夫哀痛地叫道。他这一阵子就一直竖起耳朵在听省长同西皮亚金的短短的□parte [113] 。“我敢向您担保，他是个主犯！我对那种事情倒有一种嗅觉……灵敏的嗅觉！”

“Pas trop de zèle，[114] 亲爱的谢苗·彼得罗维奇，”省长咧嘴笑道，“您记住塔列兰[115] 吧！倘使那是事实，他也逃不掉法网的。您倒应该想想您那个……克克克……克！”省长拿手在自己的脖子上做了一个勒脖子的姿势……“哦，再说，”他又转身向着西皮亚金说，“et ce gaillard-l□[116]（他又朝帕克林动动他的下巴），Qu’en ferons nous？[117] 看样子倒不像是个危险人物。”

“放他走吧，”西皮亚金轻轻地说，接着他又添上一句德国话，“Lass’ den Lumpen laufen！[118]”

不知道为什么缘故，他以为自己引用了歌德的《铁手骑士葛兹》[119] 里面的一句话。

“您可以走了，亲爱的先生！”省长大声说，“我们用不着您了！以后见吧！”

帕克林向大家一起鞠了一个躬，垂头丧气，并且很丢脸地走出去了。天啊！天啊！这场侮辱可真毁了他了！

“我究竟算个什么东西呢？”他带着说不出的绝望想道，“胆小鬼和告密人吗？可是不……不；各位，我还是一个清白的人，我并不是一点儿勇气也没有！”

可是站在省长公署门前台阶上，用了忧郁的、责备的眼光望着他的那个熟悉的身形是什么人呢？哦，这是马尔克洛夫的老仆人。他显然是进城来看他的主人，他始终不肯离开他的监牢……只是他为什么要用这样的眼光看帕克林呢？并不是他帕克林把马尔克洛夫出卖了的！

“我为什么要去管那些跟我不相干的事情呢？”他继续绝望地想道，“为什么我不能安静地坐在自己的店里呢！现在他们会说，而且我想，会写出来：‘有一位帕克林先生把什么事情都讲了，他出卖了他们……他把他的朋友们全出卖给敌人了！’……”他想到这里又记起了马尔克洛夫投向他的眼光，记起了他的最后那句话：“你嘀咕也是白搭，办不到！”——还有现在这一对老年人的、忧郁的、完全绝望的眼睛！他像圣经中所说的那样“痛哭”[120] 了，——他便动身到绿洲去，到福穆什卡

同菲穆什卡那儿去，到斯南杜里娅那儿去……

三十六

就在这一天早晨，玛丽安娜走出她的屋子，看见涅日丹诺夫穿着衣服坐在长沙发上。他拿一只手支着脑袋，另一只手无力地放在膝上，动也不动一下。她走到他跟前去。

“你好，阿列克谢……你没有脱衣服吗？你没有睡觉？你脸色多么苍白！”

他的沉重的眼皮慢慢地稍微抬起来。

“我没有脱衣服，我也没有睡。”

“你不舒服吗？还是昨天的酒意没有全消呢？”

涅日丹诺夫摇了摇头。

“自从索洛明走进你的屋子以后，我就没有睡了。”

“什么时候？”

“昨天晚上。”

“阿列克谢，你妒忌吗？这倒是一件新鲜事！在这种时候你还有妒忌的功夫！他在我屋子里不过待了一刻钟……我们在谈他的表哥，就是那个教士，我们商量怎样安排我们的结婚。”

“我知道他只待了一刻钟：我看见他出来的。我并不妒忌，啊，不！可是我还是从那个时候起，就不能够睡。”

“那是为什么呢？”

涅日丹诺夫不做声。后来他才说：

“我老是想着……想着……想着！”

“想什么呢？”

“想你……想他……想我自己。”

“你想出什么结论来没有？”

“我应当告诉你吗，玛丽安娜？”

“告诉我。”

“我想，是我妨碍了——你……他……还有我自己。”

“妨碍我！妨碍他！我还想得出你这是什么意思，虽然你声明你并不妒忌。可是你怎么妨碍你自己呢？”

“玛丽安娜，我身上同时有两个人，他们彼此不能相容。所以我想最好是让两个都不要活下去。”

“好啦，不要讲了，阿列克谢，我求你！你为什么要折磨你自己——和我呢？我们现在得想想我们应当采取什么样的步骤……你知道他们不会放过我们的。”

涅日丹诺夫亲热地拿起她的手。

“玛丽安娜，在我旁边坐坐，让我们像朋友似地谈一会儿。趁现在还来得及。把你的手给我。我觉得我们彼此解释一下也好，虽然人们说一切的解释一般只会使人更加糊涂。不过你心地好，人又聪明；你会什么都了解的，还有我没有说出来的话，你自己也会想出来。坐下吧。”

涅日丹诺夫的声音很轻，他的眼睛牢牢地望着玛丽安娜，在这一对眼睛里闪露出一种特殊的、友爱的温情和哀求的表情。

她毫不勉强地立刻坐到他的身边，拿起他的手来。

“好啦，谢谢你，亲爱的。你听我说。我不会多耽搁你的。我昨天夜里把我应当对你讲的话全想好了。好啦——你听我说。你不要以为昨天的事情把我过于弄昏了：昨天我一定做得很可笑，还有点儿叫人厌恶；可是不用说，你并没有怪我，也没有看轻我……你是知道我的。我刚才

说，昨天的事情没有把我弄昏；这不是真的，这是瞎说……它的确把我弄昏了，这并不是因为我喝醉了让人弄回家来，而是因为它完全证明了我的无能！这不仅因为我不能够像一般俄国人那样地喝酒，而且还因为我什么事都不成！什么事都不成！玛丽安娜，我应当告诉你，我现在对那个把我们结合在一块儿的事业，对那个使我们为了它才一块儿从那个人家逃出来的事业，一点儿也不信仰了。说老实话，对那个事业我已经冷下去了，你的烈火又使我温暖起来，热起来。我不相信它！我不相信它！”

他拿他那只空着的手蒙住他的眼睛，静了一会儿。玛丽安娜也不讲一句话，却埋下头来……她觉得他对她讲的并不是什么新的话。

“我从前常常想，”涅日丹诺夫继续说，他把手从眼睛上拿下来，却不再看玛丽安娜了，“我对事业本身是相信的，我只是怀疑我自己、我自己的力量、我自己的才干，我以为我的能力同我的信仰不相称……可是这两样东西明明是分不开的。欺骗自己又有什么用呢！不——我对事业本身 并不相信。不过，玛丽安娜，你相信吗？”

玛丽安娜挺起身子，抬起头来。

“是的，阿列克谢，我相信。我全心全意地相信。——我要把我这一生完全献给这个事业！一直到最后一口气！”

涅日丹诺夫回过脸向着她，用了羡慕的和深受感动的眼光把她从头到脚看了一会儿。

“对，对；我知道你会这样回答的。那么你看出来我们两个并没有什么共同的地方了；你自己一下子就把那根连结我们的带子剪断了。”

玛丽安娜没有答话。

“比如，拿索洛明来说，”涅日丹诺夫又说，“虽然他不相信……”

“什么？”

“不！他不相信……可是他用不着相信；他只是安安静静地朝前走就

是了。一个人走路到城里去，他并不问他自己：是不是真有这座城？他只是走他的路。索洛明就是这样。他再也不需要什么了。可是我……不能够朝前走；我不想向后退；待在原地——我又讨厌。我怎么敢要求别人做我的同伴呢？你知道那句俗话：‘一人抬一头，担子就不重’；不过要是有一个人抬不了的话，那么另外一个人又怎么办呢？”

“阿列克谢，”玛丽安娜犹豫不决地说，“我想你说得夸张了。我们不是互相爱着吗？”

涅日丹诺夫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玛丽安娜……我尊敬你……你可怜我，——我们每个人都绝对相信对方的诚实！这是真的事实！可是我们中间并没有爱情。”

“不要讲了，阿列克谢，你这是什么话！就在今天，马上，就会有人来抓我们的……我们应当一块儿走开，不要分离……”

“是的；照索洛明的说法，到佐西玛教士那儿去，要他给我们证婚。我很明白，在你的眼里，这次的结婚不过是一张护照，用来避免警察的麻烦的……可是它却多多少少给我们加上了一种……在一块儿、共同生活的……义务……或者它即使不给我们加上一种义务 ，它至少也预先假定我们有一种共同生活的愿望。”

“你是什么意思，阿列克谢？你要待在这儿吗？”

他差一点儿说出“是”字来了，可是他改变了主意，说：

“不……不……不。”

“那么你要离开这儿，去不是我要去的那个地方吗？”

涅日丹诺夫紧紧地握住她的手，她这只手仍然放在他的手里。

“不给你找个爱护你的人，不给你找个保护你的人便撇下你，那是一桩罪过——我纵然坏，我也不肯这样做。你会有一个保护你的人……你放心吧！”

玛丽安娜朝着涅日丹诺夫低下头来，关心地把她的脸紧紧挨着他的脸，她想看透他的眼睛，看透他的灵魂——看透他的灵魂的深处。

“阿列克谢，你怎么啦？你有什么心事？告诉我吧！……你叫我担心。你的话是这么费解，这么古怪……还有你的脸色！我从没有看见你这样的脸色！”

涅日凡诺夫轻轻地推开她，轻轻地吻她的手。这一次她没有拒绝，也没有笑，她仍然带着关心和惊慌的表情望着他。

“请你不要担心！并没有什么奇怪的事情。我的不幸全在这儿。听说马尔克洛夫给农民揍了；他挨了他们的拳头，他们弄伤了他的肋骨……农民并没有揍我，他们还同我一块儿喝酒，还敬我的酒……可是他们弄伤了我的灵魂，比弄伤马尔克洛夫的肋骨还厉害。我生下来就有怪脾气……我想把我自己弄好，可是我越弄越坏。你在我的脸上看到的就是这个。”

“阿列克谢，”玛丽安娜慢慢地说，“你不该对我不坦白。”

他的手又握紧了。

“玛丽安娜，我把我整个人放在你面前，让你看得清清楚楚；不论我做什么事，我都预先告诉你：不会有什么事叫你意外吃惊的，真的不会有什么事！”

玛丽安娜还想要求他把这些话的意思说得更明白些，可是她并没有要求……而且，这个时候索洛明走进房里来了。

他的举动比平时灵活、敏捷。他的眼睛眯缝着，他的阔嘴唇紧紧闭着，他的整个脸显得尖了，而且带了一种冷漠、坚决并且还有点儿粗暴的表情。

“朋友们，”他说，“我来告诉你们不要耽搁了。快准备吧……你们应该动身了。你们得在一小时内准备好。你们得去结婚。没有一点儿帕克林的消息；他的马起先让人扣留在阿尔查诺耶，随后又给打发回来了……他留在那儿。他们大概带他到城里去了。当然，他不会出卖我

们，可是天知道他也许会不当心讲出什么来的。而且，他们也可以从马的上面得到线索。我已经通知我的表哥。帕维尔要同你们一块儿去。他可以做一个证人。”

“那么您……你呢？”涅日丹诺夫问道，“难道你不去吗？我看你是上路的打扮，”他补充这句话的时候，一面在看索洛明穿的沼地用的高统皮靴。

“哦，我穿这个……只是因为外面路烂。”

“不过你不会要替我们担当责任吧？”

“我倒还没有想到……不管怎样——这是我的事情。那么就在一小时内吧。玛丽安娜，塔季扬娜想看看您。她准备了一点儿东西。”

“啊！是的！我正要去看她……”

玛丽安娜向着门走去……

涅日丹诺夫的脸上现出一种古怪的、半似恐惧、半似悲伤的表情……

“玛丽安娜，你走了吗？”他突然用了一种因恐惧而压低的声音说。

她站住了。

“我半个钟头就回来。我收拾行李要不了多少时间。”

“是的；不过到我身边来吧……”

“好的；什么事？”

“我想再看你一眼。”他看了她好一会儿，“再见，再见，玛丽安娜！”她有点儿吃惊了，“哦，不是……我在讲些什么呢？我在……胡扯。你半个钟头就会回来，不是吗？嗯？”

“当然。”

“好吧，是的……是的……请原谅我。我没有睡好觉，我的头发晕。我也要马上……收拾行李。”

玛丽安娜走出去了。索洛明正要跟着她出去。

涅日丹诺夫留住他。

“索洛明！”

“什么？”

“把你的手给我。我得谢谢你的款待。”

索洛明笑了笑。

“你怎么这样想！”可是他还是伸出手给他。

“还有一件事情，”涅日丹诺夫继续说，“要是我出了什么事情，我可以指望你照顾玛丽安娜吗？”

“你未来的妻子吗？”

“哦，是的，玛丽安娜！”

“第一，我相信你不会出事情；第二，你可以放心：我和你一样地宝贵玛丽安娜。”

“哦！我知道这个……我知道……我知道！那么，好极了。谢谢你。一个小时以内吗？”

“一小时以内。”

“我会准备好的。再见！”

索洛明走出房去，在楼梯上赶上了玛丽安娜。他原想对她谈谈涅日丹诺夫的事，可是他并没有讲话。玛丽安娜也明白索洛明要对她讲什么——并且正是关于涅日丹诺夫的话——他却没有讲出来，所以她也不讲了。

三十七

索洛明出去以后，涅日丹诺夫马上从长沙发上跳起来，在屋子里来回走了两遍，随后又像是呆呆地在想什么，在屋子当中站了一会儿；他忽然把身子抖了两下，匆匆地脱掉他那身“化装跳舞的”服装，用脚踢到角落里去，拿出他自己从前的衣服穿上。然后他走到那张小小的三脚桌前面，从抽屉里拿出两封已经封好的信和一个小东西来，他立刻把小东西塞进衣袋里去；两封信却留在桌上。他又在火炉前面蹲下来，打开火炉门……炉里只剩下一堆纸灰。涅日丹诺夫的文件，他秘藏的诗稿本就只剩了这么一点儿……他一夜里全烧光了。可是火炉里面，靠边上还放着马尔克洛夫送给他的玛丽安娜的画像。明明是他没有勇气把这幅画像烧掉！涅日丹诺夫小心地取出它来，放在封好的信旁边。

随后他下了决心伸手拿起他的帽子，朝房门走去……可是他又站住了，向后转过身子，进了玛丽安娜的房间。他在那儿待了一分钟，朝四周看了看，走到她那张窄小的床跟前，弯下身子，发出一声哽咽，把他的嘴唇压下去，不去亲枕头，却吻了床脚头……他马上又站起来——把帽子拉得遮住前额，跑出去了。

涅日丹诺夫在走廊里、楼梯上、楼下，都没有遇见一个人，便悄悄地走进园子里去。这是一个阴天，天空低垂下来，潮湿的微风吹动了草尖，把树叶吹得沙沙地响。工厂里比在平日这个时候少一点儿响动和喧哗；从它的院子里吹过来煤炭、沥青和脂油的气味。涅日丹诺夫机警地、小心地看了看四周，便直接走到一棵老苹果树下面，他来的那天，第一次从他的小屋子的窗口望出去，这棵苹果树就引起了他的注意。苹果树树干上长满了干苔；它那参差不齐的光秃的枝上点缀了几片泛红的绿叶，弯曲地伸向空中，好像老年人的向人哀求的、齐肘拐弯起来的胳膊一样。涅日丹诺夫用坚定的脚步踏着苹果树在下面盘根的黑色土地，从衣袋里掏出他先前在桌子的抽屉里找到的那个小东西。然后他注意地望着侧屋的窗口……“要是这个时候有人看见我，”他想道，“那么我也许会延期……”可是一张人脸也看不见……一切都死了，一切都离开了他，永久地远去了，留下他来受命运的摆布。只有工厂里继续发出不响亮的闹声和难闻的气味。头上针一样的冷冷的细雨开始落下来。

涅日丹诺夫立在树下，从弯曲的树枝间望上去，望着那低垂的、灰色的、盲目无情的、潮湿的天空，他打了一个呵欠，身子猬缩一下，心里想道："什么都完了，我不要回彼得堡坐牢去，"他摔开他的帽子，他预先感觉到浑身起了一种好像有点儿舒适的、强烈的、难堪的倦意，他把手枪对着胸膛，钩了扳机……

他马上感觉到有什么东西打了他，不过并不十分厉害……可是他已经仰卧在地上了，他想知道他究竟怎样了，而且他怎么会现在看到塔季扬娜？……他甚至想唤她，对她说："啊，用不着……"然而现在他已经全身麻木了，一阵浑浊的绿色旋风在他的脸上、在他的眼里、在他的额上、在他的脑子里不停地旋转起来——有一种极沉重的扁平的重东西把他永远压在地上。

涅日丹诺夫觉得自己看见了塔季扬娜，并不是没有根据的；在他钩手枪的扳机的时候，她正走到侧屋的一个窗口，看见涅日丹诺夫站在苹果树下。她还来不及想："在这样天气，他光着头站在苹果树底下干什么？"他就像一捆干草似地脸朝天地栽倒在地上了。她没有听见枪声（枪声太轻了），可是她马上觉得事情有点儿不对，连忙跑下楼到园子里来……她跑到涅日丹诺夫的身边……"阿列克谢·德米特里奇，您怎么啦？"然而他已经给黑暗包围住了。塔季扬娜俯下身子看他，见到了血……

"帕维尔！"她大声叫起来，连声音也变了，"帕维尔！"

不到一会儿，玛丽安娜、索洛明、帕维尔和工厂里的两个工人已经在园子里了。他们马上把涅日丹诺夫抬起来，抬到侧屋里去，就把他放在那张他在上面待过了他的最后一夜的长沙发上。

他仰卧着，眼睛半闭，完全不动了，脸色发青。他发出一阵拖长的、困难的喘息，有时还抽一口气，好像快要断气似的。生命还没有离开他。玛丽安娜和索洛明站在长沙发的两边，他们的脸色差不多同涅日丹诺夫的一样地苍白。两个人（尤其是玛丽安娜）都很震惊，很激动，并且受到了打击，可是他们并不觉得这是意外的事。"我们怎么早没有料到这个呢？"他们心里想道；可是他们同时又觉得他们已经……是的，他们已经料到了。那次他对玛丽安娜说："不论我做什么事，我都预先告诉

你：不会有什么事叫你意外吃惊”的时候，还有他说到他身上有两个人彼此不能相容的时候，难道没有给她引起一点儿朦胧的预感吗？为什么她那个时候不马上停下来思考这些话，思考这些预感呢？为什么她现在不敢看索洛明，好像他是她的同谋人……好像他也感到良心的谴责似的呢？为什么在她对涅日丹诺夫的无限的、绝望的怜惜里面，还混杂着一种恐惧、不安和惭愧的感情呢？也许她本来是可以救他的吗？为什么他们两个站在那儿不敢吐一句话呢？他们几乎连气也不敢吐——却等待着……等待什么呢？啊，我的天！

索洛明差人去请医生，可是不用说，没有一点儿希望了。塔季扬娜拿一大块海绵浸着冷水放在涅日丹诺夫的已经发黑的、止了血的小小伤口上，又用冷水和醋弄湿他的头发。涅日丹诺夫的喘息突然停止了。他稍微动了动。

“他清醒过来了。”索洛明小声说。

玛丽安娜在长沙发旁边跪了下来。涅日丹诺夫看着她……在这以前他的眼睛是像垂死的人那样固定不动的。

“我还……还活着，”他慢慢地说，声音低到差不多听不出来了，“这个也失败了……我把你们耽搁住了。”

“阿廖沙！”玛丽安娜呻吟地唤道。

“是这样……不会久的……玛丽安娜，你还记得，在我的……诗里面……‘请在我身上盖满鲜花’……鲜花在哪儿呢？……然而你在这儿……那儿，在我的信里……”

他突然浑身颤抖起来。

“哦，她在这儿……把你们两个的手……伸给……对方吧——当着我的面……快……伸出来……”

索洛明抓住玛丽安娜的手。她的头放在长沙发上，脸朝下，挨着他的伤口。

索洛明直挺挺地、严肃地站着，他的脸色像夜那样阴郁。

“这样……好的……这样……”

涅日丹诺夫又抽起气来，可是这次的抽法却是很不寻常的了……他的胸部胀起来，腰也鼓起来了……

他显然想把自己的手放到他们的互相握着的手上面去，可是他的手已经死了。

“他快死了。”塔季扬娜站在门口小声地说，她在自己胸上画起十字来。

抽气的声音越来越少，越短了……他的眼光仍然在寻找玛丽安娜……可是一种威严可怕的白幕把他的眼睛从里面罩住了……

“好的……”这便是他最后的话。

他已经死了……可是索洛明和玛丽安娜的连在一块儿的手还放在他的胸膛上。

下面便是他留下来的两封短信。一封是写给西林的，只有寥寥几行：

别了，兄弟，朋友，别了！你接到我这张字条的时候，我已经不在这个世界上了。不要问我怎样死，为什么死，也不要伤心；你知道，我还是现在死的好。请你拿出我们的不朽的普希金，读一读《叶甫盖尼·奥涅金》里面描写连斯基的死的那一节吧。你记住：“窗上涂着白粉，女主人已经远去……”[121] 等等。再没有别的了。我再没有话对你说了……因为我想说的太多，却又没有时间来说。可是我又不愿意不事先通知你就离开这个世界；否则你会以为我还活着，那么我就辜负我们的友情了。别了；好好地活下去。

＜p class＝"right1"＞你的朋友阿·涅

另外一封信稍微长一点儿，是写给索洛明和玛丽安娜的。信上写着：

我的孩子们！

（这几个字后面空了一段；有什么话给涂掉了，更像是给擦脏了，仿佛有眼泪落在那上面似的。）

我这样称呼你们，你们也许觉得奇怪。我自己差不多还是一个孩子，你，索洛明，不用说，比我年纪大。可是我要死了——我现在站在生命的尽头，我把自己看作一个老人。我很对不起你们两个，尤其是你，玛丽安娜，我使你们这么伤心（我知道，玛丽安娜，你会伤心的），而且我已经给了你们那么多的麻烦了。可是我怎么办呢？我找不到别的出路。我不能够使我简单化　；所以我只有把我自己整个涂掉。玛丽安娜，我一定累了你，也累了我自己。你很宽大，——你会高兴地挑着这个担子，把它当做新的牺牲……可是我没有权利把这个牺牲加在你的身上；你还有更好、更大的工作。我的孩子们，让我用这只好像是坟墓里伸出来的手把你们结合在一块儿吧。你们在一块儿会过得很幸福。玛丽安娜，你最后会爱上索洛明的——至于他呢……他在西皮亚金家里看见你的时候就爱你了。虽然过了两三天我就同你一块儿逃了出来，可是我也明白这件事情。啊，那天早晨！天气多好，多新鲜，充满青春的朝气！我想起那天早晨，就觉得它是你们的（你的同他的）共同生活的一个预兆、一个象征，我不过偶尔在那一天代替他一下罢了。然而现在应当结束了！我不想引起你们的怜悯……我只想替我自己稍微辩白一下。明天你们会有一些很痛苦的时候……可是有什么办法呢？我没有别的出路，不是吗？别了，玛丽安娜，我的诚实的好姑娘！别了，索洛明！我把她托给你。幸福地生活下去——活着去帮助别人；而且你，玛丽安娜，只有在你感到幸福的时候，才请你想到我。请你想到我，当我也是一个诚实的好人，不过这个人是不宜于生倒宜于死的。我用了真诚的爱爱过你吗？我不知道，亲爱的朋友，可是我知道我从没有感觉过比这个更强烈的感情，而且要是我不把这种感情同我一块儿带到坟墓里去，那么死对于我一定会是更可怕的了。

玛丽安娜！要是你将来遇到一个叫做马舒林娜的姑娘的时候（索洛明认识她，我想你也见过她的），请你对她说，我临死前不久还怀着感激想念过她……她会明白的。

然而我得跟你们分开了。我刚才从窗口望了出去：在那些跑得很快的云片中间有一颗美丽的星。云虽然跑得快，它们也遮不了这颗星。这颗星使我想起了你，玛丽安娜。这个时候你睡在隔壁屋子里，你一点儿也没有猜想到……我走到你的房门口，侧耳倾听着，我仿佛听见了你的均匀的、平静的呼吸……别了！别了！我的孩子们，我的朋友们，别了！

＜p class＝"right1"＞你们的阿·

啊呀！啊呀！啊呀！怎么我在这封临终的　信里不提到我们的伟大的事业呢？我想这是因为一个人在临死的时候不需要撒谎……玛丽安娜，请原谅我加上这个附言……说虚假的指的是我，——你所相信的倒不是假的！

是的！还有一件事情：玛丽安娜，你也许会想："他们一定会把他关到牢里去，他害怕坐牢，——才采取这个手段来逃避它吧？"不；监牢本身并不可怕；可是为了自己并不相信的事业坐牢，却是毫无意义了。我自杀，——并不是因为害怕坐牢。

别了，玛丽安娜！别了，我的纯洁的、清白无瑕的姑娘！

玛丽安娜和索洛明轮流地读了信。然后她把她的画像同两封信都放在她的衣袋里，动也不动地站了一会儿。

索洛明对她说：

"都准备好了，玛丽安娜；我们走吧。我们应当实现他最后的愿

望。”

玛丽安娜走到涅日丹诺夫跟前，用她的嘴唇在他那已经变冷的额上吻了一下，便转身对索洛明说：

“我们走吧。”

他握住她的手，两个人一块儿走出了房间。

几个小时以后，警察突然到工厂里来搜查，不用说他们找着了涅日丹诺夫——不过已经是一具尸体了。塔季扬娜把他的尸体装饰好了，在他的脑袋下面垫了一个枕头，两只胳膊交叉地放在胸膛上，甚至在他旁边那张小桌上放了一束鲜花。帕维尔已经得到一切必要的吩咐了，他非常恭敬地但又同样嘲讽地接待那些警察官员，弄得他们不知道应当感谢他呢，还是把他也抓去？他把自杀的经过情形详细地对他们说了，并且拿出瑞士干酪同马德拉的白葡萄酒款待他们；可是他承认他完全不知道瓦西里·费多特奇同那位在这儿住过的小姐现在在什么地方。他只限于陈述：瓦西里·费多特奇，因为工厂有事情，从来没有在外面久耽搁过；不是今天，就是明天，他会回来的——他回来，一分钟也不耽搁，马上让城里知道。他这个人一向是遵守时间的。

于是那些官员先生们只好空手回去了，他们留下一个警察看守尸体，并且答应派一个验尸官来。

三十八

在这一切事情发生以后，过了两天，一辆大车驶进了那个“谦和的”佐西玛教士的院子里，车上坐的一男一女都是我们熟识的人。他们到后第二天就正式结了婚。不多时他们又走了，善良的佐西玛教士对自己做的这件事情一点儿也不后悔。索洛明离开工厂后，留了一封信在厂里，是写给老板的，由帕维尔交去了；在这封信里他又详细、又精确地说明了工厂的情形（它是很兴旺的），并且请了三个月的假。这封信是在涅日丹诺夫死前两天写的，从这封信上我们可以断定索洛明在那个时候就认为他应当同涅日丹诺夫、玛丽安娜一块儿去别处躲避一阵子了。对于自杀案件的侦查并没有发现什么。尸体给埋葬了。西皮亚金也不再

找寻他的外甥女了。

九个月以后马尔克洛夫的案子开审了。在审讯时候他的态度同在省长面前的时候一样：安静，还有几分高傲，可是也有一点儿忧郁。他平日的那种粗暴已经缓和多了，不过这并不是由于胆小，这是另一种更高贵的感情的作用。他一点儿也不替自己辩护，一点儿也不表示后悔，他不责备别人，也没有供出谁的名字；他那带着失神眼光的消瘦面孔上保留着一种表情，就是：对他的命运的服从和坚定。他那些简短扼要的、真实的回答就是在法官们的心中也唤起了一种近似怜悯的感情。连那些捉了他、并且到法庭作证揭发他的农民们——连他们也动了这样的感情，还说他是一位“老实的”、好心肠的老爷。可是他的罪行太明显了；他实在逃不掉惩罚，并且好像他自己也认为处罚是应当的。至于其余的不多几个同犯，马舒林娜失踪了；奥斯特罗杜莫夫鼓动一个店老板起来革命，让那个人“粗笨地”一下子就打死了；戈卢什金因为他“诚心悔过”（惊恐和苦恼差一点儿把他弄疯了），只受到很轻的处罚；基斯利亚科夫给监禁了一个月，又放出来，居然还让他在各省自由地跑来跑去；涅日丹诺夫身死免刑；索洛明虽然有嫌疑，可是因为证据不足，便没有受到牵连（不过他并没有逃避审讯，总是随传随到）。玛丽安娜的名字连提也没有人提过……帕克林完全脱身了；其实根本没有人注意他。

一年半又过去了，现在是一八七○年的冬天。在彼得堡，三级文官兼御前侍从西皮亚金开始出任显职了；他的夫人也成了艺术的保护者，她举办音乐晚会，开办简便食堂；卡洛梅伊采夫成了部里一个最有前途的官吏。在瓦西里岛 [122] 的一条横街上，一个穿猫皮领旧大衣的矮子一瘸一拐地走着。这是帕克林。他近来也大大地改变了：他的毛皮小帽下面露出来的鬓发中已经有了银丝。一位相当结实的高个子太太，身上紧紧裹着一件深色呢大衣，在人行道上迎面走来。帕克林漫不经心地看了她一眼就走过去了……随后他又突然站住，想了一想，张开两只胳膊，兴奋地转过身子，追上了她，仰起脑袋去看她帽子下面的脸。

“马舒林娜？”他低声唤道。

那位太太尊严地看了他一眼——一言不发，又往前走了。

“亲爱的马舒林娜，我认识您，”帕克林接着说，他一瘸一拐地跟在

她身边，“只是请您不要害怕。您知道，我不会出卖您——我碰见您，太高兴了！我是帕克林，西拉·帕克林，您知道，涅日丹诺夫的朋友……请到我家去坐坐吧；我住的地方离这儿不过两步路……请吧！”

“Ио соно контесса Рокко ди Санто-Фиуме！[123]”那位太太低声答道，可是她带了纯粹的俄国口音。

“好吧，就算您是一位‘康捷莎’[124]……一位多漂亮的‘康捷莎’。……请到我那儿去，聊聊天……”

“可是您住在哪儿呢？”那位意大利伯爵夫人突然用俄语问道，“我没有工夫。”

“我就住在这儿，在这条横街上——那就是我的房子，那所灰色的三层楼房。您真好，不再对我隐瞒了！请把手伸给我，我们走吧。您在这儿待久了吗？您为什么成了一位伯爵夫人呢？您跟什么意大利‘康捷’[125]结了婚吗？”

马舒林娜并没有同什么意大利“康捷”结婚。她弄到一张死了不多久的Рокко ди Санто-Фиуме伯爵夫人的护照，虽然她不懂一句意大利话，而且她有着最典型的俄国人的面貌，她拿着这张护照，居然很泰然地回到俄国来了。

帕克林引她到了他的简陋的住所。他的驼背的妹子同他住在一块儿，这个时候便从那个把小小的厨房跟小小的过道隔开的隔断后面转出来招呼客人。

“这儿来，斯纳波奇卡[126]，”他说，“我给你介绍一位我的好朋友；请你赶快给我们弄点儿茶来。”

马舒林娜要不是听见帕克林提起涅日丹诺夫的名字，她是不会到他家里来的，她从头上摘下帽子，用她那像男人一样的手理了理她还是像从前那样剪得短短的头发，鞠了一个躬，便默默地坐了下来。她一点儿也没有改变，连身上的衣服也还是两年前穿的那一件；可是她的眼里却含了一种凝固般的哀愁，这给她平日那样严厉的面容添上一种动人的表情。

斯南杜里娅准备茶炊去了，帕克林在马舒林娜对面坐下来，轻轻地拍一下她的膝头，他的脑袋垂在胸前；他要讲话的时候，却不得不先咳嗽一声清清嗓子；他咽喉哽塞，泪珠在眼里发亮。马舒林娜端正地坐在椅子上，不动一下，也不靠椅背，阴沉地望着一边。

“是的，是的，”帕克林说，“真是不堪回首了！望着您我想起……许多事情同许多人。死的同活的。连我那对小鹦鹉也死了……不过我想，您不认识他们；他们就像我预言的那样死在同一天里面。涅日丹诺夫……可怜的涅日丹诺夫！……不用说，您知道……”

“是的，我知道。”马舒林娜说，她的眼睛仍然望着一边。

“您也知道奥斯特罗杜莫夫的事吗？”

马舒林娜只是点了一下头。她希望他继续谈涅日丹诺夫，可是她又不肯向他问起涅日丹诺夫的事情。然而他明白她的心思。

“我听说他的遗书里面提到了您——这可是真的？”

马舒林娜并没有马上回答。

“是真的。”她末了说。

“他是个了不起的人！只是他没有走对路！他并不是革命者，和我一样！您知道他本来是什么呢？现实主义的浪漫主义者！您明白我的意思吗？”

马舒林娜匆匆地看了帕克林一眼。她不明白他的意思，其实她也不想弄明白。他敢拿自己同涅日丹诺夫相比，她觉得这太奇怪，而且太不配了；不过她心里想道：“就让他去吹牛吧。”（其实帕克林并没有吹牛，他倒还以为把自己贬低了呢。）

“有个名叫西林的人在这儿找到了我，”帕克林接着说，“涅日丹诺夫临死前也给他写了一封信。他，这个西林，来问我有没有办法找到死者留下的什么稿件？可是阿廖沙的东西全给封存了……而且里面也没有稿件；他全烧了，他把他的诗也烧了。您也许不知道他写过诗吧？我真为

它们感到惋惜；我相信里面有几首诗的确很不坏。那一切都同他一块儿消灭了——一切都落进了那个总的大漩涡里面——永远地死了！只有他的朋友们的记忆留了下来——到后来他的朋友们也要消灭的！”

帕克林沉默了一会儿。

“还有西皮亚金夫妇，”他又说下去，“您还记得那一对又谦恭、又尊严、又讨厌的名人吗？他们现在到了权力和荣誉的顶点了！”马舒林娜，不用说，完全不“记得”西皮亚金夫妇了；可是帕克林把他们两个人，尤其是西皮亚金，恨透了，所以只要有“痛斥”他们的机会，他决不肯放过。“据说他们家里正在大唱高调！他们老是在谈论品德！！可是据我看来，谈品德谈得太多了，就像病人房间里香气太多，你可以断定一定是在掩盖什么臭气了！这是可疑的征象！他们 把可怜的阿列克谢给毁了，这一对西皮亚金夫妇！”

“索洛明怎样呢？”马舒林娜问道。她突然不想再听这个人讲他 的任何事情了。

“索洛明！”帕克林提高声音说，“这是个好样的。他搞得很好。他离开了他从前那个工厂，把最好的工人都带走了。那儿还有一个人……据说是一个很厉害的家伙！他的名字叫帕维尔……索洛明把他也带走了。听说现在，他自己有了一个工厂——一个小厂——开设在彼尔姆附近，而且实行了一种共同经营的办法。这个人干一件事从来不肯中途放手！他会干到底的！他又精明，又结实。是个——好样的！主要的，他不是一下子就要把社会的创伤治好。因为，您难道不知道我们俄国人是什么样的一种民族吗？我们老是盼望着：有一天什么人或者什么事突然出现，把我们一下子就治好了，我们所有的伤口都长好了，像拔掉一颗病牙似的把我们的百病全拔除了。这个魔术师是什么人呢？达尔文主义？农村？阿尔希普·彼列片季耶夫 [127] ？对外战争？或者别的什么都成！只是，先生，拔掉我们的牙齿！！这只是偷懒的、消沉的、浅薄的想法！可是索洛明不是这样：不，他不拔牙齿——他是个好样的！”

马舒林娜把手挥动一下，好像在说：“所以应当把他勾掉了。”

“好啦，那个姑娘呢，”她问道，“我忘了她叫什么，就是同他，同涅

日丹诺夫一块儿逃走的那个？”

“玛丽安娜吗？是的，她现在就是这个索洛明的妻子。她同他结婚已经一年多了。起初只是名义上的，可是现在，听说她真的做了他的妻子了。是——啊。”

马舒林娜又把手挥动一下。

她从前妒忌玛丽安娜同涅日丹诺夫相爱，可是现在又恼恨她不忠于他的爱情了。

“看来他们已经有了小孩吧。”她轻蔑地说。

“也许是的，我不知道，可是您要往哪儿，往哪儿去呢？”帕克林看见她拿起帽子，便补充了后一句话，“等一下吧，斯纳波奇卡马上就给我们拿茶来了。”他并不是特别想留住马舒林娜，却只是想趁这个机会把堆积在他胸中并且正在那儿沸腾的一切发泄出来。帕克林自从回到彼得堡以后，就很少同别人来往，尤其少同年轻人接近。涅日丹诺夫的事情吓坏了他；他现在非常小心，并且竭力避免交际——年轻人那方面也很怀疑他。有一个年轻人甚至于当面骂他告密者。他同老年人又合不来；所以他有时候整整几个星期不得不闭着嘴。他在妹子的面前也不便畅快地讲话；并不是因为他认为她不能了解他——哦，不！他素来把她的智力看得很高……不过他对她却不得不正正经经地讲些完全真实的话；只要他开始“吹”起来，或者“炫耀一番”，她马上就会用一种特别的、注意的、怜悯的眼光望着他；他便感到害臊了。可是一个人要是不多少“炫耀一番”（哪怕小小地来一下也行），那么他怎么能够活下去呢？因此彼得堡的生活叫帕克林受不下去了，他已经在想迁到莫斯科去，那又怎样呢？各种的想法、观察、编造、笑话同挖苦话积在他的心里，就像水给关在水闸里面一样……闸门打不开：水不流动，腐败了。偶然碰到了马舒林娜……他便打开了闸门，谈起来，谈起来……

彼得堡，彼得堡的生活，整个俄罗斯都挨了骂！对任何人、任何事他都不留情。马舒林娜对这一切并没有多大的兴趣；可是她不反驳他，也不打他的岔……他对她没有更大的要求了。

“是啊，女士，”他说，“我可以给您保证，现在真是太平盛世呢！社会完全停滞了；所有的人都烦得要死！文学界空空荡荡——你要在那儿滚球也行！就拿批评来说吧……要是一个进步的年轻批评家必须说‘母鸡有下蛋的特性’的时候，你得给他整整二十页的篇幅来说明这个伟大的真理——而且就是这样，他也难搞得好！让我告诉您，这些先生，他们肥肥胖胖，就像鸭绒被一样，黏黏糊糊就像面包渣汤一样——他们口里吐着白沫，讲的却是寻常话！至于科学呢……哈！哈！哈！我们也有博学的康德，不过这只是我们工程师领子上的‘康德’罢了。[128] 在艺术界也是一样的情形！您要是高兴今天去听音乐会，您就会听到我们民族的歌唱家阿格列曼茨基[129]……他现在正走运呢……要是一份配上荞麦饭的鳊鱼[130]，我告诉您，一份配上荞麦饭的鳊鱼，要是有嗓子的话，它一定会唱得和这位先生完全一样！连那位斯科罗皮兴（您知道我们那位土生土长的阿里斯达克[131]吧）也恭维他！他说，这完全不像西方的艺术！他也称赞我们那班下流的画家！他说，我自己从前也非常欣赏欧洲，非常欣赏意大利人；可是我听了罗西尼，心里却想道：‘哎！哎！’我看了拉斐尔，——又是‘哎！哎！’[132] 这个‘哎！哎！’倒是我们那班年轻人很满意的；他们也跟着斯科罗皮兴不停地嚷：‘哎！哎！’您想想看，他们高兴得不得了！同时我们老百姓穷得真厉害，他们完全给捐税毁了，现在办到的惟一的改革就是农民全戴便帽，他们的老婆倒把帽子[133]取消了。还有饥荒！酗酒！放高利贷的人！”

可是听到这儿，马舒林娜打起呵欠来了——帕克林知道他应当改变话题了。

“您还没有告诉我，”他对她说，“您这两年中间住在哪儿，您到这儿久不久——您在干什么——您怎么会变成了意大利人，而且为什么……”

“您不需要知道这些，”马舒林娜插嘴说，“有什么用处呢？现在它们同您没有一点儿关系了。”

帕克林觉得好像给什么东西扎痛了，他为了掩盖自己的狼狈，勉强地短短笑了一下。

“好吧，我也不勉强您，”他答道，“我知道在现在这一代人的眼里看来，我是落后的了；而且说老实话，我也不能把自己算在……那班人里

面……”他没有把这句话讲完，“斯纳波奇卡给我们拿茶来了。您喝一杯吧，一面听我讲话……说不定您会在我的话里面找到一点儿有趣味的东西。”

马舒林娜拿了一杯茶同一块方糖，她一面喝茶，一面轻轻地咬着方糖。

帕克林直率地笑了起来。

“幸好这儿没有警察，不然这位意大利伯爵夫人……您叫它什么呢？”

“Рокко ди Санто-Фиуме.”马舒林娜沉着地、正经地说，她慢慢地喝着热茶。

“Рокко ди Санто-Фиуме！”帕克林跟着说了一遍，“她喝茶的时候还要咬方糖。[134] 这太不像了！警察马上会起疑心的。”

“是啊，”马舒林娜说，“在边境上，有个穿制服的家伙跟我找麻烦；他老是拦住我盘问；我后来忍耐不下去了。我就说：‘看在上帝的面上，您不要缠我吧！’”

“您对他讲意大利话吗？”

“不，讲俄国话。”

“他怎么办呢？”

“怎么办？他当然走开了。”

“好极了！”帕克林提高声音说，“‘康捷莎’真不错！请再喝一杯！我还有一件事要跟您谈谈。我觉得您有点儿瞧不起索洛明。可是您知道我要告诉您什么呢？他这样的人——才是真正的人物。他们那种人，我们见一两面，是不会了解他们的，不过我敢担保，他们是真正的人物；未来是属于他们的。他们并不是英雄；连所谓‘劳动的英雄’也不是（“劳动的英雄”这个称呼，还是一个什么美国或者英国的怪人在他那本写来教训我们这班可怜虫的书里面用过的）；他们是结实、平凡、沉闷乏味的普

通老百姓。他们正是我们现在需要的人！您只要看看索洛明，他的脑子就像白天那样地清楚，他的身体就像鱼那样地健康……这不是一个奇迹吗？您瞧，在我们俄国一直到现在都是这样：你只要是一个活人，有感情，有思想，那么你一定是一个病人！可是我敢说，使我们痛心的事，索洛明也感到痛心，我们恨的东西，他也恨——不过他的神经很镇静，他的身体可以由他充分控制……所以他是好样的！我要说，他是个有理想的人——却又不说空话；他受过教育——却又是从老百姓中间出来的；纯朴——却又精明……您还需要什么样的呢？”

“您可以不去管，”帕克林接着说下去，他越往下说，越是兴奋，他没有注意到马舒林娜早已不听他讲话了，她的眼睛又掉在一边望着别的地方，“您可以不去管我们俄国现在已经挤满了各种各样的人：斯拉夫派、官吏、有宝星的同没有宝星的将军、享乐至上主义者同摹仿的人，还有各种各样的怪物。（我认识一位叫做哈夫罗尼娅·普雷肖娃的太太，她无缘无故地突然变成了一个法国的正统派[135]，她对任何人都说，她死后他们只要把她的尸首打开，就会看见她的心上刻着亨利五世[136]的名字。……就是刻在这位哈夫罗尼娅·普雷肖娃的心上！）您可以不去管这一切，我最尊敬的女士，可是请听我说，真正的、我们自己的道路还是在索洛明他们那儿，在那些平凡的、纯朴的、精干的索洛明那儿！请记住，我对您讲这句话的时候　是在一八七○年冬天，这个时候德国正要消灭法国[137]……这个时候……”

“西卢什卡，”斯南杜里娅在帕克林背后轻轻地唤道，“我觉得在你对未来的判断上，你完全忘记了我们的宗教和它的影响……而且，”她连忙补充说，“马舒林娜小姐也不在听你……你还不如请她再喝杯茶吧。”

帕克林忽然明白过来了。

“哟，不错，尊敬的女士，——说实在话，您不要喝茶吗？”

可是马舒林娜把她的忧郁的眼睛转过来望着他，沉吟地说：

“帕克林，我想问问您，您有没有涅日丹诺夫写的什么——或者他的相片？”

“有一张相片……有的；而且看来照得很不错。在桌子那儿。我马上去给您找出来。”

他在翻他的抽屉；斯南杜里娅走到马舒林娜面前，用同情的眼光牢牢地望了她许久，像一个同志似地握住她的手。

“它在这儿！找着了！”帕克林大声说，他把照片递给她。马舒林娜并没有好好地看看照片，也不说一句感谢的话，满脸通红，匆忙地把它揣在怀里，然后戴上帽子，向门口走去。

“您要走吗？”帕克林说，“至少请告诉我，您住在哪儿？”

“我没有一定的住处。”

“我明白；您不愿意让我知道！也好，可是无论如何请您告诉我一件事：你们是不是仍旧听瓦西里·尼古拉耶维奇的命令行动呢？”

“您为什么要知道这个呢？”

“不然，你们也许是听另一个人——西多尔·西多雷奇的命令吧？”

马舒林娜没有回答。

“再不然便是一个匿名的人在指挥你们吧？”

马舒林娜已经跨出了门槛。

“也许是一个匿名的人！”

她把门碰上了。

帕克林在关上了的门前面呆呆地立了好一会儿。

“匿名的俄罗斯！”他最后说。

[1] 利物浦是英国著名的商业都市和重要海港。

[2] 拉丁语：“附言”或“再启”。

[3] 表示注意的意思，与中文加圈相等。

[4] 法语：您这话是什么意思？

[5] 法语：睁开眼睛——您就会看见！

[6] 法语：我知道一点儿这种事情，太太！

[7] 法语：他太粗暴了。

[8] 法语：现在熊露出它的脚爪来了。

[9] 英语音译，手杖。

[10] 法语：这就是我们谈过的那个人吗？

[11] 法语：这是示威吗，好朋友？

[12] 法语：是啊，好朋友，这是现今不可少的示威啊！

[13] 法语：卡洛梅伊采夫，我请您安静一下。

[14] 法语：这个流氓！

[15] 法语：殷勤周到地。

[16] 法语：殷勤。

[17] 法语：普通身份的。

[18] 法语：私下。

[19] 法语：菜单。

[20] 英语：麦酒。

[21] 英语：贵族地主。

[22] 法语：够啦，谢苗！

[23] 圣叶戈尔节是五月五日（旧俄历4月23日）；喀山圣母神像节是十一月四日（旧俄历10月22日）。

[24] 这里提到的两句谚语，第一句应该是："蟋蟀要认得自己的灶头！"第二句应该是："使得草屋好看的不是角落〔指供神像的角落〕，而是馅饼〔指食物〕。"

[25] 法语：我们这位很好的。

[26] 法语：朴直的声音。

[27] 法语：他多熟悉我们老百姓的风俗！

[28] 法语：风俗和需要！

[29] 法语：天啊，我多倦！

[30] 法语：是你自己愿意的，乔治·唐丹！（这是法国喜剧作家莫里哀（1622—1673）的三幕喜剧《乔治·唐丹》中乡下财主乔治·唐丹的一句独白。）

[31] 贾格诺特是印度教徒崇拜的偶像。

[32] 乔治·司蒂芬森（1781—1848），英国工程师，火车头的发明者。

[33] 当时俄国贵族口中的“俄国人”专指俄国的平民。

[34] 法语：事实上。

[35] 法语：前程远大的。

[36] 法语：亲爱的，您不再是一个小孩儿了。

[37] 法语：蛮不讲理的女人！

[38] 法语：是的，小姐，我以前是这样，我现在是这样，将来也永远是这样。

[39] 法语：不要太自作聪明吧，我求您！

[40] 法语：听我说，我恳求您！

[41] 法语：我不是一个落后的人。

[42] 法语：我的舅母。

[43] 法语：我们回到我们的本题上来吧。

[44] 法语：小姐，不是我叫您说的！

[45] 伊兰伊兰是马来亚等地生产的蕃荔枝科树木。伊兰伊兰香水就是由这种树木的花蒸馏出来的香水。

[46] 即瓦连京娜·米哈伊洛夫娜的名字的缩写。

[47] 法语：出去，出去，我给您说的……

[48] 拉辛（1639—1699），法国悲剧作家。《巴雅泽》是他的五幕悲剧，一六七二年一月初首次上演。爱尔莎·拉舍尔（1821—1858）是法国著名悲剧女演员，用新的方法演古装悲剧，受当时观众的欢迎。

[49] 法语：我是一个清白的女人，从前是，将来也永远是。

[50] 夫人呢是一种特细的呢子。

[51] 美国人讳言“servant（仆人）”，改说“help（帮手）”，也是雇用的人的意思。

[52] 按当时俄国农民的习惯，这表示她绝不再喝了。

[53] 三角桌是放在屋角的小桌子。

[54] 法语：新婚夫妇。

[55] 尼·亚·杜勃罗留波夫（1836—1861），俄国文艺批评家和诗人。

[56] 原诗全文如下：
让我死吧——死并不足悲；
只有一件事折磨我病弱的心灵：
死来的时候，不要它对我
开难堪的玩笑。
我害怕朋友们的热泪，
落在我僵冷的尸体上，
我害怕有人怀着愚蠢的热诚，
把鲜花放在我的棺木上；
我害怕朋友们没有一点私心
伴送我的遗体直到墓地；
我害怕我躺在地下，
受到热爱与尊敬。
我害怕我生前所热烈想望
而不能得到的一切，
这时会在我的墓前，
愉快地对我微笑。
《杜勃罗留波夫全集》第四卷第六一五页。——原注

[57] 《四弟兄的故事》是民粹派印发的宣传小册子，又名《四个朝圣者》或《真理与虚伪》。书中抨击俄国的社会制度。

[58] 卢克里亚是普通俄罗斯女人的名字。

[59] 这是莱蒙托夫《致阿·奥·斯米尔诺娃》的诗的最后两行。

[60] 莫韦统是法语manvais ton的译音，意思是“毫无教养的人”。

[61] 弗·施皮尔哈根（1829—1911），德国小说家，他的长篇小说《寡不敌众》（1866）当时在俄国非常流行。在这个作品中他反映了一八四八年革命后德国的社会；表现了杰出的个人没有群众的支持在社会改革中不能取得成功的思想。

[62] 《以赛亚，欢喜啊！》这首赞美诗是在帝俄时代举行结婚仪式、教士引着新婚夫妇绕着读经台走三圈的时候唱的。

[63] 英语：决不要说死。

[64] “那个家伙”原文是“他”字。塔季扬娜用“他”字称呼马舒林娜，是说她不像女人。

[65] 指马舒林娜，下同。

[66] 指古代腓尼基和迦太基等国供奉的太阳神，要焚烧活人（主要是儿童）作为祭品来供他。

[67] 戈卢什金本来是分离派教徒。

[68] 菲拉列特（1782—1867），激烈的反动分子，一八二六年起担任莫斯科大主教，他的

著作《东正教信仰问答》是当时学校里的读物。

[69] 法语：谢谢！

[70] 加图（公元前95—前46），古罗马共和派，以性格坚强和英勇著名。他反对恺撒，拥护庞培。公元前四六年被恺撒打败，在非洲乌提卡防地自杀。

[71] 俄语帕克里雅（пакля）是麻屑，索洛玛（солома）是麦秸。

[72] 法语：真正乡下人的姓，嗯？

[73] 法语：对不起，我的好人。

[74] 旧时两人对打的纸牌赌博。

[75] 法语：我们随便谈谈……您去吧！

[76] 法语：亲爱的，您得拿出勇气来。

[77] 谢廖沙是马尔克洛夫的名字谢尔盖的小名。

[78] 俄语中科诺帕季奇（конопатить）的意义是“用麻屑填缝”。“科诺帕青”就是从“科诺帕季奇”来的。

[79] 法语：对不起，太太，这是您的哥哥！不过真理高于一切！

[80] 鲍里亚是鲍里斯的爱称。

[81] 法语：我可以把我的手放在火上来证明那件事情。（欧洲中世纪有一种神明裁判法，叫人把手放在沸水里，或者去捏热铁，或者放在火上，要是受了伤，便算是有罪。这句话的意思是“我可以拿性命担保”。）

[82] 法语：看来，他们结了婚了。

[83] 法语：谢苗，您跟我们一块儿去吗？

[84] 法语：当然。

[85] 表示不舒服的意思。

[86] 法语：您知道香·爱丽舍大街上那个制造马车的名手班得尔吗？（香·爱丽舍是巴黎一条最热闹的大街。）

[87] 引自普希金的叙事诗《努林伯爵》。

[88] 法语：我哥哥的事情我托给您了！救救他吧！

[89] 法语：放心吧！

[90] 法语：应当抓的倒还是另外一个！

[91] 路·阿·梯也尔（1797—1877），法国的反动政治家和历史学家，镇压巴黎公社的刽子

手。

[92] 一六○三年俄国某少年军官在波兰冒充沙皇伊凡四世的幼子季米特里（他在9岁时就被人害死了）出兵进攻俄国，一六○五年进入莫斯科，篡夺俄国皇位，世称伪季米特里。他在一六○六年莫斯科人民起义时被杀。接着又出现了伪季米特里二世，他也是波兰地主和梵蒂冈的傀儡。这个冒牌皇帝在一六一○年被杀。

[93] 叶·伊·普加乔夫（约1742—1775），顿河哥萨克人，一七七三至一七七五年俄国反对农奴制压迫的最大一次农民起义的领袖。他曾经冒充已故沙皇彼得三世（他是在1762年他的妻子叶卡捷琳娜二世夺取政权的宫廷政变后，被她的拥护者刺杀的），最后被一群哥萨克首领出卖给沙皇当局，在莫斯科遇害。

[94] 法语：将来会得意的。

[95] 法语：不要放走他！真见鬼！

[96] 法语：你知道，这是可怕的！

[97] 法语：我亲爱的朋友。

[98] 法语：这是一个镇静的狂热者。

[99] 法语：这种人最坏。

[100] 法语：尽力照顾……一定，尽力照顾……

[101] 法语：您把另外一个忘了！

[102] 法语：谢谢您提醒了我。

[103] 法语：内兄。

[104] 法语：啊，是，是。

[105] 法语：一个彻头彻尾的赤色分子。

[106] 弗·基佐（1787—1874），法国资产阶级历史学家和反动政治家，一八四○至一八四八年担任法国内阁总理。

[107] 法语：责任感。

[108] 法语：妹夫。

[109] 蒂特·李维（蒂图斯·李维乌斯，公元前59—公元17），罗马历史学家。

[110] 法语：实在没法跟这个人讲话。

[111] 法语：鲍里斯，是吧。

[112] 法语：我们去抓某某人……可是对待太太小姐我们是讲礼貌的……尤其是对待那一位！

[113] 法语：私话。

[114] 法语：不要太热心了。

[115] 查理·塔列兰（1754—1838），法国外交家，是权变多诈、毫无原则的政客。“不要太热心！”是他的“名言”。

[116] 法语：那个家伙。

[117] 法语：我们拿他怎么办？

[118] 德语：让这个流氓滚蛋吧！

[119] 歌德所写的五幕悲剧，剧中并没有这样的一句话。

[120] 见《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彼得想起耶稣所说鸡叫以前你要三次不认我，他就出去痛哭。”

[121] 见普希金的《叶甫盖尼·奥涅金》第六章第三十二节。青年诗人连斯基在决斗中被主人公奥涅金枪杀。

[122] 瓦西里岛是彼得堡的一个区。

[123] 意大利语：我是罗加·狄·圣阜姆伯爵夫人！

[124] 帕克林摹仿马舒林娜用俄国口音把意大利语contessa（伯爵夫人）念成了“康捷莎”。

[125] 帕克林故意用俄国口音念意大利文，把伯爵念成了“康捷”。

[126] 斯纳波奇卡是斯南杜里娅的爱称。

[127] 阿尔希普·彼列片季耶夫：未详。

[128] 伊·康德（1724—1804）是德国哲学家。俄语“康德”这个词的意义是“边饰”、“镶边”、“滚边”等等，在俄国，工程师、炮兵和军队中的科技人员在他们制服的领子上都有这种“边饰”，所以帕克林这样说。

[129] 阿格列曼茨基——指俄国歌唱家兼乐队指挥德·亚·阿格列涅夫—斯拉维扬斯基（1834—1908），他的合唱团演出的节目多数是俄罗斯民歌、哀歌和壮士歌。一八六九年阿格列涅夫—斯拉维扬斯基同他的合唱团在俄国全国巡回演出。帕克林对他批评的根据是说他歪曲了民歌的风格。

[130] 这是俄国人喜欢吃的一道菜。

[131] 阿里斯达克（公元前215—前143），希腊语言学家，他由于注释希腊作家的作品（尤其是荷马的著作）而闻名于世。斯科罗皮兴是一个虚构的人物。

[132] 乔·罗西尼（1792—1868），意大利作曲家，他的作品有喜歌剧《塞维勒的理发师》和爱国歌剧《威廉·退尔》等。“听了罗西尼”，是说听了罗西尼作的歌剧或曲子；“看了拉斐尔”，是说看了拉斐尔的画。

[133] 这里指的是从前俄罗斯已婚妇女在节日戴的帽子。

[134] “喝茶的时候咬方糖”是纯粹俄罗斯人的习惯。

[135] 正统派是法国拥护波旁王朝复辟的保皇党人，在一八三○年波旁王朝第二次被推翻以后，他们才形成了政党。

[136] 亨利五世，指法国的亨利·沙尔·尚博尔伯爵，他是波旁王朝长系的最后代表，在一八三○年七月革命以后，逃亡国外。他是法国王位的僭望者，称为“亨利五世”，却没有能回法国做一天的国王。

[137] 一八七○年冬天法国刚刚在普法战争中战败，法国皇帝拿破仑三世被普鲁士军俘虏。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作者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歌德谈话录》 [古希腊]柏拉图[德国]爱克曼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日本]紫式部

田德望译《神曲》 [意大利]但丁

杨绛译《堂吉诃德》 [西班牙]塞万提斯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英国]莎士比亚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法国]孟德斯鸠

查良铮译《唐璜》 [英国]拜伦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德国]海涅等

傅雷译《幻灭》 [法国]巴尔扎克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丹麦]安徒生

杨必译《名利场》 [英国]萨克雷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挪威]易卜生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俄国]契诃夫

冰心译《吉檀迦利先知》 [印度]泰戈尔[黎巴嫩]纪伯伦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美国]欧·亨利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第二辑

书名 作者

钱春绮译《尼贝龙根之歌》

方重译《坎特伯雷故事》 [英国]乔叟

鲍文蔚译《巨人传》 [法国]拉伯雷

绿原译《浮士德》 [德国]歌德

郑永慧译《九三年》 [法国]雨果

满涛译《狄康卡近乡夜话》 [俄国]果戈理

巴金译《父与子处女地》 [俄国]屠格涅夫

李健吾译《包法利夫人》 [法国]福楼拜

张谷若译《德伯家的苔丝》 [英国]哈代

金人译《静静的顿河》 [苏联]肖洛霍夫

巴金

父与子　处女地

ОТЦЫ И ДЕТИ　ДЕВЛЬ

屠格涅夫（1818—1883），俄国杰出的现实主义作家。大学期间开始诗歌、小说、戏剧创作。《猎人笔记》使他蜚声文坛。作品描绘了农奴与地主的群像，语言生动优美、凝练而富有音乐感，对俄国文学语言发展有巨大影响。《父与子》描写俄国农奴制改革前夕新旧思想的斗争，塑造了新一代人的代表、平民知识分子巴扎罗夫的鲜明形象。《处女地》是作者最后一部长篇小说，描写了一批青年投身「到民间去」运动的曲折历程。

装帧设计◎缪　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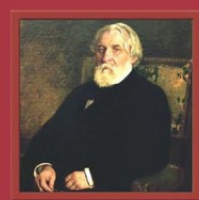

ISBN 978-7-02-011244-9

9 787020 112449 >

定价：66.00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潘家洵 译

易卜生戏剧

Henrik Ibsens dramaer

[挪威] 易卜生◎著
潘家洵◎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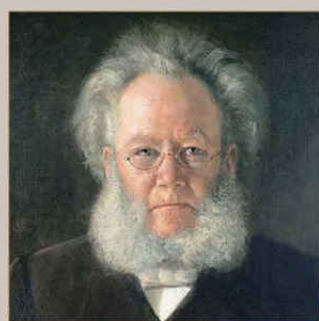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易卜生戏剧

Henrik Ibsens dramaer

潘家洵 著

潘家洵（1896—1989），江苏苏州人，翻译家，外国文学专家。1919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英国文学系。「五四」运动前后开始翻译易卜生、萧伯纳、王尔德等作家的剧作，其中易卜生的《娜拉》在「五四」时期影响巨大，对新文化运动和社会起了很大作用。后在北京大学、厦门大学等地任教，1936年赴英国深造，1938年回国。抗战时期执教于西南联大、贵州大学，曾任贵州大学文理学院院长兼外文系主任。建国后在北京大学西语系任教，1953年入九三学社。1954年起先后任中国社科院文学研究所、外国文学研究所研究员。一生除教书育人数十载，主要从事外国文学翻译与研究。主要译著：《易卜生戏剧集》《萧伯纳戏剧三种》等。

中国翻译家译丛

潘家洵

易卜生戏剧

Henrik Ibsens dramaer

[挪威] 易卜生◎著
潘家洵◎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挪）易卜生著：潘家洵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350-2

I.①潘… II.①易… III.①戏剧文学—剧本—作品集—挪威—近代 IV.①I533.3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47389号

责任编辑 刘稚

责任校对 杨益民

装帧设计 刘静

责任印制 史帅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343千字

开　　本 710×1000毫米 1/16

印　　张 26.5 插页22

印　　数 1—10000

版　　次 2013年1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350-2

定　　价 4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前言

这个新选本是从我国杰出的戏剧翻译家潘家洵移译的19世纪挪威作家易卜生（1828—1906）十八部剧作中精选出来的，入选的剧本包括《青年同盟》、《社会支柱》、《玩偶之家》、《群鬼》、《人民公敌》、《野鸭》、《罗斯莫庄》，共七部。这本选集作为“中国翻译家译丛”的优秀成果之一，新装问世，无疑适应了中挪戏剧文学会通并连接中外文化交流与时俱进的需要，对强化易卜生在中国的百年际遇乃至其戏剧“四重奏”（翻译、研究、演出、教学）的感染动力和审美意义，大有裨益。与此同时，各界读者均可从而理解跨语际、跨文化的翻译所起的重要中介作用。中国人民懂得易卜生，中国人民需要易卜生。易卜生走过了从民族抒情诗人到“现代戏剧之父”的光辉道路，被人们誉为世界戏剧史上的罗马和“伟大的问号”。这位使人类永远又惊又喜的文化巨人的二十五部戏剧（不包括有争议的《圣约翰之夜》），还有丰富的诗歌、书信、演讲和文艺论文等，已融合为一部翔实而生动的“巨人传”。理所当然，作家的戏剧文学创作是“巨人传”里的“重中之重”。可以认同如此意见：尽管易卜生仅在《培尔·金特》和《海上夫人》两剧中提及中国，但他在世界文学史上却是对中国影响最深远、与中国瓜葛切实的作家 。素有“中国话剧之父”美称的易卜生，依当下不少中国作家、学者、艺术家和广大读者之见，他在日益发展的世界戏剧史上的意义和地位，实际上超过了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巨人”莎士比亚。

作为现代戏剧大师的易卜生，一反当时欧洲流行的情节结构巧合而内容空洞贫乏乃至矫揉造作的伪浪漫诗剧，积极发扬并拓展现实主义传统精神（寓理想于反映现实的描写之中），藉此与他生活创作时代的多种文艺表现手法交流会通。剧作家通过人民大众喜闻乐见的鲜活感人的形式，把社会问题和舞台艺术结合起来了。他的社会问题剧以提出尖锐的社会问题为戏剧的冲突中心，抓住典型人物和典型事件解剖社会，其结尾虽不直接作出结论，却能激发广大观众思考，探索问题。这些戏剧布局越平凡越能引起观众的兴趣，戏剧和讨论合而为一，观众和剧中人物合而为一，观众自己的事和剧中情节合而为一，达到思想内容和戏剧

性的有机统一。剧作家的争论性的戏剧构思，使故事情节更加丰富多彩，使形象的“辩词”和警句更加精辟锋利。肖伯纳曾经指出，使戏剧性、抒情性和那渗透了动作的“讨论方式”结合起来，是易卜生戏剧“新技巧”的精华。

这部集子选收的七部剧作，无论思想意识或艺术表现，均有承前而超前，启后而提升的功能。所谓“前”，意指剧作家创作前期的民族浪漫主义作品（1850—1868）；所谓“后”，意指剧作家后期哲学心理象征主义作品（1884—1890）。易卜生戏剧创作中期（1869—1883）以五部现实主义社会问题剧为主体，在这本选集中已全部收入，其余两部剧作诞生于创作后期之初。而读解如此七部剧作时，务须紧密链接其与前后剧作的互动关系，尤其重要的是：切勿忘却剧作家反复强调他关注“人”而写“人”（“我的任务一直是描写人类”）。这些戏剧作为审美“人学”，早已参与中华民族文化意识的建构和发展，其中有的剧本通过“四重奏”，在中国流传和接受已逾百年。这里的七部剧作可分为两组解读。一组包括《青年同盟》、《社会支柱》、《玩偶之家》、《群鬼》和《人民公敌》五部，其中《玩偶之家》和《群鬼》取材家庭生活，而《青年同盟》、《社会支柱》和《人民公敌》则取材于政治生活；但功效一致，从不同视角的题材提出当时诸多尖锐的社会问题，而且寓有启迪后世的深意。《玩偶之家》、《人民公敌》这一类戏剧，堪称易卜生社会问题剧的代表作，无论思想意识指向，还是艺术技巧表达，均可作为其范本。另一组剧作包括《野鸭》和《罗斯莫庄》，两部剧作虽然归属易卜生后期创作，充分采用了象征手法，表现深层人生哲理探讨，却又与前期、中期戏剧有千丝万缕的外在联系和内在因缘，为此，讲解两剧文本时，不可忽视其在戏剧思维和艺术方法方面的双重承上启下作用。

所选七部剧作按发表先后排列，而剧作家在其写作期间的思维活动与采用的艺术手法常处于复杂态势。如此特性在交织写作《青年同盟》（1868—1869）和下一部戏剧即哲学历史剧《皇帝与加利利人》（1866—1873）的创作过程中显现出来了。前者是剧作家在德国用散文写的，异于此前的第一个现实主义社会问题剧，而后者虽然仍为散文体，但其人物与情节均有浓重的混合着浪漫主义、象征主义的描写，同

时曲折地表达了剧作家真实的人生信仰和社会改革的理想。剧作家笔下的《青年同盟》在戏剧艺术表现方法和提升艺术效果方面，确实适应了新时代的需求。此剧在挪威首都剧院两次上演时（1969年10月8日—9日），因剧中人物与情节讽刺了冒牌的自由党政客而引起轩然大波，自由党人表示愤怒，保守派有人自鸣得意，也有人不很满意，还有不少类似变色龙的人，认为这出喜剧的人和事影响了自己，很不满意。该剧的两次演出都使剧院热闹非凡，喜剧发展为闹剧。这说明《青年同盟》的演出产生了强烈的社会反响。其实，《青年同盟》在以现实主义描写为主导的同时，仍有浪漫的激情乃至浪漫的象征画面。还是美国著名剧评家、导演哈罗德·克勒曼说得好："史丹斯戈是个小人物型的培尔·金特——这就是说他是没有培尔·金特的那种羽饰、魅力与深度的培尔·金特。"此剧为了适应新时代的舞台要求，采用了大量的现代口语或旁白。有人认为此剧有散文"尝试之作"的缺陷，枯燥议论多，群众形象抽象，此言不无道理。但此剧和剧作家过去的剧作比较，仍然采用了不少传统戏剧的艺术技巧，如误投的信件、被偷听的谈话等；在戏剧中，政客们确实为好高骛远的幻想说了一堆空话，不过剧作家对这里的一些流行的政治见解予以讽刺性漫画化，都不乏感人的艺术魅力。如此这般纵横交错的艺术方法的特色创作，比同期的剧本有显著的进展。《青年同盟》问世八年后，《社会支柱》出版了（1877），剧作家在这里再接再厉地抨击时政和伪君子。

《社会支柱》一剧中的主人公博尼克确有其人，似以格利姆斯达城的奠基人摩登·皮德生为原型，剧作家在格利姆斯达当药店学徒时见过此人的坟墓，熟悉他成为"社会栋梁"的传说。易卜生经过长期的酝酿，使这一生活原型艺术化，成为具有高度艺术概括性的典型人物。作为社会活动家的博尼克，被人们认为是道德高尚的坚实的"社会支柱"。其实，他是一个唯利是图，不管别人死活的船老板，一个骗子、伪君子、犯罪分子。由这样腐朽的"柱子"支撑的腐朽社会，还能维持多久？其结论自然是不言而喻的。剧作家还通过正面人物楼纳、棣纳和约翰提出说真话、不撒谎、不吹牛、冲破传统束缚、求索自由之路的主张，把"真理的精神和自由的精神"当做真正可靠的"社会支柱"。在这里，易卜生向那些顽固守旧势力和伪装进步的"自由主义者"发动了猛烈的进攻，因而受到左右两方面反对派的夹击。这个剧本问世时，也许各大剧院对《青年同

盟》演出的风波记忆犹新，没有把它搬上舞台。1877年11月，《社会支柱》在丹麦首都哥本哈根首次演出，翌年春天，又在德国首都柏林各大剧院演出，颇受观众欢迎。国外评论界对这出戏提出的社会问题很关注，予以充分肯定和赞扬。虚伪的“社会支柱”必然危害社会，这些东西不仅在挪威，而且在其他欧洲国家也是存在的。关于这出戏的“皆大欢喜”的结局评论界的意见并不一致。有人赞成博尼克的“人性复归”，同意剧作家让他通过忏悔，重新做人。也有人不同意这样的处理，认为这样的处理不符合人物发展的自然逻辑，甚至削弱了戏剧所提出的社会问题的批判意义。易卜生虽然口头上不承认《社会支柱》的结局存在不切合实际的幻想的弱点，却在日后社会问题剧中尽力回避类似的描写。尤其是在作为社会问题剧代表作的《玩偶之家》中，比较而言，戏剧结局比《社会支柱》的戏剧结局要自然得多。

《人民公敌》（1882）则从另一角度，更加直接揭批资产阶级社会的弊病。《人民公敌》的创作机遇，与《玩偶之家》、《群鬼》的出版以及演出中的风波有密切关系。这两部“家庭悲剧”触及严重的“妇女向何处去”的社会问题，号召妇女不当旧礼教和男权的牺牲品，提倡妇女解放，大大地激怒了资产阶级“正人君子”。有人漫骂易卜生是“人民公敌”，他对此感到非常愤恨，于是用《人民公敌》这出戏反击敌人的进攻。《人民公敌》的剧名和《社会支柱》（连同《青年同盟》）的剧名一样，饱含着辛辣的讽刺，资产阶级恶棍、骗子、刑事犯，“造船厂老板”卡斯腾·博尼克，被人们尊称为“社会支柱”；而真心实意为群众服务的医生斯多克芒，只落得戴上“人民公敌”黑帽的下场。在《人民公敌》这出充满悲愤情绪的五幕“喜剧”里，剧作家为读者和观众画出一个挪威外省的社会生活风貌。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始终不渝地追求真理和资产阶级伪善欺诈的冲突主题，借艺术化的辩论形式，得到了充分的开展。这部戏剧把深刻的思想内容和生动、丰富的情节较好地融合起来，戏剧感非常强烈，人物描写令人信服。剧作家再一次收到了运用讨论问题的方式反映社会生活而又不落入说教窠臼的良好效果。

斯多克芒是挪威南部临海某城市温泉浴池的医官，为人正直勇敢、慷慨大方，坚持真理，忠于科学。从社会阶层上讲，他是挪威“自由农民之子”，有自己独立个性。从道德上讲，他是易卜生理想的小资产阶级知

识分子，敢于和社会上的坏人坏事作斗争。不过，他的斗争历程只是从个人抗议与精神反叛开始，到幻想的道德教育结束。

上文提及的《玩偶之家》和《群鬼》是易卜生取材于“家庭生活”的戏剧，亦即选集中第一组剧作中的另一类型。家庭是社会的必然组成部分，家庭问题实际上是社会问题。在这一方面，《玩偶之家》（1879）颇有典范意义。这出三幕剧通过一对夫妻（娜拉和海尔茂）从虚伪的“和谐”到尖锐对立的故事，探讨资产阶级婚姻问题和伦理道德问题，提出资产阶级社会问题，暴露了男权社会与妇女解放之间的矛盾冲突。《玩偶之家》和当时西欧常见的戏剧创作不同，它不像资产阶级观众盼望的那样，按照他们的观点与要求，预先设置一些不合情理的冲突，最后来一个感伤的结束。它也不同于易卜生早期和后期的一些戏剧，把关于现实的反映尽力融化在浪漫幻化或象征寓意的哲学概括里（尽管两者并不绝缘）。《玩偶之家》是一部批判现实主义的散文剧，剧情使人惊悸不安，好像投进资本主义世界的一颗重磅炸弹。为了使这颗重磅炸弹发挥更大威力，易卜生灵巧地运用了“回溯法”，在“面临危机”时开幕，使回溯的危机和剧情的本身结合得自然，合乎逻辑，同样深刻。《玩偶之家》不仅在故事的结尾处开始，而且对于幕前的情节，也不集中在第一幕中交代，而是在全剧进行中分散地予以说明，这不仅打破了当时的旧公式，同时也打破了整个浪漫派的传统基调。女主人公娜拉满怀浪漫的生活激情，在严酷的现实中看清楚了海尔茂的可憎面目（阴阳脸），十分厌弃“玩偶之家”，终于大门在她身后“砰”的一声关上了。娜拉要走上社会，探究男尊女卑社会的弊病，弄清楚“究竟是社会正确，还是我正确”。娜拉的社会批评，连同她关于“出走”的宣布，简直是一篇“妇女独立宣言”。可以认为，娜拉从幼稚的和谐到复杂的矛盾，从耽于幻想到幻想的破灭，从安于“玩偶之家”到坚决出走的过程，是挪威妇女觉醒的苦难的历程。觉醒的娜拉，就是恩格斯所称赞的富有独立自主精神的挪威的小资产阶级妇女的代表。易卜生在另一部剧作《群鬼》中创造了一个同娜拉相反的女性阿尔文太太，她是“群鬼”作祟下的牺牲品。剧作家认为，挪威的女性只能走娜拉的反抗道路，不可像阿尔文太太那样，屈从于旧的道德和宗教，而不敢和社会上的“群鬼”作斗争，《玩偶之家》通过妇女觉醒问题的讨论与普通家庭悲剧的描写，无情地揭露批判了资本主义社会的丑恶，它是剧作家对整个资本主义社会的抗议书。

三幕剧《群鬼》于1881年问世，可作《玩偶之家》的“姊妹篇”。在这出戏里，易卜生塑造了一个和娜拉很不一样的女性阿尔文太太。阿尔文太太由母亲做主嫁人婚后生活很不幸。由于丈夫阿尔文（宫廷侍从）行为放荡，荒淫无耻，她也曾向她从前喜欢过的曼德牧师倾诉衷情，很想离开丈夫出走，希望获得同情支持，没想到这位道貌岸然的牧师劝她逆来顺受地死守“妇道”，从而扼杀了她残存的“浪漫激情”，使她死守着自己不爱的丈夫过日子。丈夫病死了，不料儿子欧士华既继承了父亲的淫荡恶习，又染上了父亲遗传下来的病毒，终于成为白痴，只有死路一条。阿尔文太太没有勇气和“群鬼”斗争，成为旧礼教的殉道者和淫乱社会的牺牲品。戏剧临近结束时，白痴欧士华只会呼喊：“太阳！”这样的结尾撼动人心，令人战栗。如同《玩偶之家》的结局（“砰”的一响，娜拉出走），同样引起人们强烈的感悟，导致对剧本本身的理解和争论。从国际文坛到我国学界，关于娜拉出走和阿尔文太太言行及其命运的分歧评议从未休止，这就是力证。

另一组作品是《野鸭》（1884）和《罗斯莫庄》（1886），可作为易卜生戏剧创作正式进入第三时期的标志。剧作家在他的一部分书信中多次论及《野鸭》，这对我们读解作者创作思维与艺术人生很重要。他在致出版商弗雷德里克·海格尔的信中提《野鸭》时，有这么一句话，此剧“很可能会把我们中间一些年轻的剧作家引上一条新的创作道路”，这里的新道路所指究竟为何，值得深思与探讨。他在另一封信中指出，《野鸭》翻译成他国文字的难度很大，准确地把握人物性格和主要情节“绝非易事”。事实如此，《野鸭》难译难解，除开文字隔膜，还有多维视野互动、多元表现手法交织的“雾障”的缘故。人们认同易卜生的“自白”（以“描写人类”为己任）。作为后期剧作之首的《野鸭》，无论它通过如何复杂的自审、辩驳形式表现多重思想意义，如能拨开浪漫的、象征的迷雾，就不难见出其针砭黑暗现实社会的功能：始终不渝地追求生活真理和人性自由。

《野鸭》作为悲剧故事发展到喜剧性的结局是低调的，雅尔马和基纳的和解，他和她都愿意“互相帮着过下去”，即使是这样和解（前途难卜），也建立在格瑞格斯揭秘后，彼此坦白过去而相互谅解的基础上。剧作家弹出如此低调时，伴随格瑞格斯与瑞凌关于雅尔马作为人的品质

是否提高和持久性问题的争论，瑞凌认为雅尔马一时闪现的高贵品质不会长久，格瑞格斯不同意如此犬儒主义的人性论。其实这里连同上文议论，也显示了剧作家关于人性自由经过各种环境冶炼，逐渐升华而完善的信念。剧作家并未忘却他表白的“自由理想”：“我听说的为自由而斗争不是别的，就是自由理想的不断实现的过程”（1871年给布朗迪的信）。总而言之，易卜生的杰出剧作《野鸭》通过多元艺术方法，包括象征主义、现实主义、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等，凭借自审、辩驳的形式，包括自疑、自辩、对驳等，表现了多重思想意义。可以简化为三位一体的主要三层绿色之思，予以概括。一、从戏剧情节和人物关系层面上观察，艾克达尔父子受老威利欺骗和压迫的故事，批判了社会不公平；格瑞格斯揭秘引起海特维格自杀的悲剧，反映了剧作家的自审精神，反思不切合当时实际的“理想要求”，可能引发人们现实生活的危机。二、从格瑞格斯和瑞凌的多次争议的深层观察，显示了剧作家关于“做讲真理的人”，如何抵制“生活的谎言”而又不损害人们正常的现实生活安宁的新思路。三、从人物形象的象征性、各类“象征物”（森林、野鸭、照相等）的影射指向，并结合反讽式辩驳的隐性内层观察，剧作家的绿色之思并未淡化，只是因为处于“两难境地”（包括基尔凯郭尔影响下的“存在之思”）呈显出更为复杂的隐性态势。就布朗德——斯多克芒——格瑞格斯……而言，诸多这样的典型形象无论存在什么缺点或失误，他们仍然是易卜生式的道德高尚的英雄人物，坚持实在的理性真理，为了“全有”，宁愿陷入“全无”的危机，即使今日，“全无”也是为了未来的“全有”。诚然，格瑞格斯们在“理想主义”下的精神面貌，提升人性自由的本质，讲真话和真理，做完全的人和理想的人，这在现实生活中确实难以找到，但期待这样的将来出现而且常见，仍有其审美意义。依我之见，格瑞格斯们在自审反思中不断克服本身的弱点，而继续发扬已有的优势，不断使“自我主义”与人类所有个体的需要融合起来，从而实现人的真正本性，那么，格瑞格斯们就走上了奔向理想的人性的大道。或者换句话说，在这条大道上奔走的易卜生的理想人物，和马克思所提出的“总体的人”（全面的人）似可适当联系思考，自然这样的人只能出现在个人完全成为“社会人”的社会发展阶段。有人认为格瑞格斯们的“理想主义”（包括理想的人性自由）部分地反映了易卜生的乌托邦追求（包括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具有重大的审美意义。因为：审美的乌托邦是人类社会不断前进的原动力之一。最后，还想补充几句

并非多余的话：本文多次讲及“环境描写”、“环境意识”、“缺席的自然”等，这与当下生态批评的环境转向的大方向、大趋势是一致的，而且适用于读解易卜生的剧作《野鸭》。

四幕剧《罗斯莫庄》是易卜生从文本层面上公开抨击挪威社会政治结构、新闻事业腐化以及利己主义党派纷争的“总结”，转向写作内在世界外化的象征主义戏剧的严正深入之始。此剧之所以获得巨大的成功，主要在于它具有内在的“悲剧风暴”，能激起人们的怜悯和同情。全剧始终弥漫、渗透着苦难意识和阴冷的神秘象征意象。退职牧师罗斯莫是罗斯莫庄的主人，他立志为创建真正的民主政治而奋斗，但这位怀有善良愿望和远大理想的人，竟被各种政治集团的诱逼的重担、妻子碧爱特的自杀压垮了。他和他所爱的吕贝克都要受那束缚人心的罗斯莫庄“宿命论”的人生观支配，永远躲不开那群象征死亡的“白马”。当“白马”出现时，他们搂在一块儿投水自杀。罗斯莫和吕贝克“生死恋”的悲剧反证了旧人生观、旧道德、旧法则潜藏在人们思想意识的深层结构中，不是短时间也不是单靠外力可以清除干净的；对这些顽固的东西，必须在主客观相结合的基础上进行长期的反复的斗争。这出悲剧的结局不止于悲，还凸显了“壮”，有其积极的批判意义。关于《罗斯莫庄》的阅读和评论，可以各式各样，其解读方式迥异，评论分析特大。这是为什么？这是由于剧中存在多种相互抵挡的矛盾因素，从而构成了作品中的多重待破解的“阐释代码”。不过，无论依据何种理论或采用何种方法，都不应该也不可能完全离弃文本实际社会现实。你可以把《罗斯莫庄》当作“命运悲剧”，或“伦理悲剧”，或“心理悲剧”，或“性格悲剧”，也可以把它归类于“心理浪漫主义”、“心理现实主义”或“心理现代主义”（剧作家隐退而人物客观呈现）；但说到底，它不可能与“社会悲剧”绝缘，它是综合内外能量，反映社会现实的多元艺术的“汇集”。实事求是地说，这也是易卜生戏剧艺术的特色，最吸引世界现当代剧作家注意力的所在。

综合以上两组剧作之解读评述，可以深刻认知这七部戏剧切实有代表易卜生全部剧作的功能，充分发扬了审美人文主义（易卜生主义）的精神、影响和艺术魅力。易卜生式的人物，确如恩格斯所指出，具有“他”自己的性格及首创的和独立的精神。社会问题剧和象征主义哲理剧对资本主义世界黑暗的暴露和批判，早已引起人们对其“永世长存”谎

言的怀疑和否定。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即使易卜生在这里“没有直接提出任何解决办法”，他的这些贯通前期戏剧和后期戏剧的优秀剧作，也“完成了自己的使命”。易卜生的社会问题剧和象征主义哲理剧深刻的思想内容以及精湛的艺术技巧与时俱进，永远激动人心。当下，解读、研究、评论这些剧作，也要与时俱进，务必使之符合建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基本原则。比如，前文提及的剧作家强调运用多元艺术方法创作，“一直是描写人类”，就应由此而链接当代中华民族的文化意识的核心，进行研读评析易卜生戏剧就不能离开“以人为本”。近十多年来，运用新的视角与方法评论易卜生的《玩偶之家》、《人民公敌》等“问题剧”以及《野鸭》、《罗斯莫庄》等象征哲理剧，大有人在。如采用生态女性主义视角解读《玩偶之家》，通过《社会支柱》、《人民公敌》、《野鸭》、《罗斯莫庄》等剧的论析，关注易卜生的“生态之思”：自然生态与人的心灵异化，社会与个体生命安全。总而言之，易卜生的社会问题剧以及象征主义哲理剧等是“说不尽的”。

王忠祥

二○一四年二月

- 青年同盟
  - 第一幕
  - 第二幕
  - 第三幕
  - 第四幕
  - 第五幕
- 社会支柱
  - 第一幕
  - 第二幕
  - 第三幕
  - 第四幕
- 玩偶之家
  - 第一幕
  - 第二幕
  - 第三幕
- 群鬼
  - 第一幕
  - 第二幕
  - 第三幕
- 人民公敌
  - 第一幕
  - 第二幕
  - 第三幕
  - 第四幕
  - 第五幕
- 野鸭
  - 第一幕
  - 第二幕
  - 第三幕
  - 第四幕
  - 第五幕
- 罗斯莫庄

○ 第一幕
○ 第二幕
○ 第三幕
○ 第四幕

青年同盟

（1869）

【题解】

《青年同盟》（1868—1869）是易卜生在德国用散文写的第一个现实主义的社会问题剧。为了掌握适当的戏剧艺术表现方法，追求新时代的艺术效果，剧作家为创作这出喜剧整整工作了一年。一八六九年十月，挪威首都克立斯替阿尼遏剧院首次上演此剧。在演出过程中，因剧中人物与情节讽刺了冒牌的自由党政客而引起轩然大波，自由党人表示愤怒，保守派自鸣得意。参加自由党的剧作家比昂逊曾把自己摆在受攻击者之中，有意疏远易卜生，直到八十年代初才消除误会。此剧由潘家洵翻译，最初收入他所编选的《易卜生集》第二册（上海商务印书馆1921年版），译名是《少年党》；一九五六年又收入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潘译《易卜生戏剧集》第一册，译文经过译者修订，并改为现在的译名。

这个剧本取材于挪威现实社会生活，故事发生在靠近挪威南部斯通里镇的铁矿地区。挪威独立纪念节这一天，铁厂老板、宫廷侍从官布拉茨柏的园子里正在开庆祝大会，倾向侍从官一边的地主伦德斯达站在讲台上讲话，强调“自由是从祖宗手里传下来的”，许多人欢呼“万岁”，群众中也有人发出嘘声表示不满。陪同年轻律师史丹斯戈前来的商业资本家孟森讽刺伦德斯达是个“过时货”，认为他躲在侍从官背后“出主意捣鬼”，“大权独揽”。史丹斯戈答应他设法清除对方的权势，帮助孟森竞选。印刷所老板阿斯拉克森称赞史丹斯戈能言善辩、笔下生花，愿意让自己的报纸为他服务。史丹斯戈怨恨侍从官是有原因的，他曾两次拜访侍从官都遭到“谢绝”，甚至从海瑞嘴里得知侍从官骂他是“投机分子和捣乱分子”。他在大会上发表演说，自称是激进的自由党人，为青年人的利益而斗争；他高呼打倒维护旧时代、旧势力的“幽灵”和“老虎”。会后，史丹斯戈抓紧时机，动手组织“青年同盟”，作为争夺本地政权的起点。与此同时，他把原来的婚事退了，拼命追求孟森的女儿瑞娜，这也是他

向上爬的整体计划中的一部分。

史丹斯戈的“演说”虽然没有讲明攻击的对象，但人们都知道矛头指向侍从官。侍从官竟误以为他攻击的是孟森，还请史丹斯戈参加宴会。史丹斯戈接到侍从官的邀请信，马上改变态度，在费尔博医生面前承认自己的话“太过火了”，甚至不同意阿斯拉克森的报纸照原样刊载他攻击侍从官的那段话。他打算投靠侍从官，抛弃瑞娜而追求侍从官的女儿托拉。他还想通过这一条路竞选国会议员。为了讨好侍从官，史丹斯戈向侍从官坦白了“演说”的原意，表示忏悔。侍从官不予谅解，把他撵出家门。

史丹斯戈早就说过：“谁要是妨碍我的前程，挡住我的道路，什么事我都干得出来。”他千方百计地设法报复侍从官，只要达到目的，可以不择手段。正在这时，濒于破产的孟森给他送来侍从官的儿子埃吕克签署的一张借据，借据上还有埃吕克和侍从官的签名。史丹斯戈知道埃吕克是孟森的合伙人，孟森的破产必然使埃吕克陷入困境，埃吕克的借据就可能损害侍从官的名誉与财产。因此，他要借此威胁侍从官，要求侍从官优待他，支持他的竞选活动。之后，他又轻信了海瑞的谎言，以为这张借据的两个签名都是伪造的故而毫无用处，这时，他又改变了主意，立即托人将借据送还侍从官，表示他对侍从官的“忠心”。侍从官开始非常感谢史丹斯戈，经过海瑞的证实，才知道自己又一次上当受骗。在侍从官过生日时，史丹斯戈又来到侍从官府邸，但大家看清了他变来变去的嘴脸，瑞娜挑选了教师赫黎，托拉挑选了费尔博，连史丹斯戈最后追逐的对象即寡妇伦铎尔曼太太也嫁了别人。他只得在侍从官的骂声中灰溜溜地逃走。不过，伦德斯达认为再过十年或十五年，善于钻营的史丹斯戈还会飞黄腾达，“不是国会议员就是部长”。

人物表

布拉茨柏——宫廷侍从官[1]，铁厂老板

埃吕克·布拉茨柏——他的儿子，商人

托拉——他的女儿

赛尔玛——埃吕克的妻子

费尔博大夫——铁厂医生

史丹斯戈——律师

孟斯·孟森——斯通里地方的人

巴斯丁·孟森——他的儿子

瑞娜——他的女儿

赫黎——神学家，斯通里地方的教师

凌达尔——铁厂经理

安德·伦德斯达——地主

丹尼尔·海瑞

伦铎尔曼太太——寡妇，亡夫是商店和酒馆老板

阿斯拉克森——印刷所老板

布拉茨柏家的一个女用人

一个茶房

伦铎尔曼太太家的一个女用人

市民——布拉茨柏家的客人，以及其他的人

事情发生在靠近挪威南部一个市镇的铁矿地区。

[1] 宫廷侍从官是挪威国王赐给有家私有地位的市民的一种官职或头衔。下文简称侍从官。

第一幕

〔五月十七日，挪威独立纪念日[1]。宫廷侍从官家园子里正在开群众庆祝会。园子后方有人跳舞奏乐。树林里挂着五颜六色的灯火。中间靠后有一座演说台。右边是供应茶点的帐篷的入口，帐篷前面摆着一张桌子和几条长凳。前方左首还有一张桌子，桌上摆着鲜花，四面放着躺椅。

〔一大群人。伦德斯达胸前纽孔上挂着委员会徽章，站在演说台上。凌达尔也戴着委员会徽章，站在桌子左边。

伦德斯达 ——所以，诸位朋友，诸位同胞，我祝贺咱们的自由。咱们的自由是从祖宗手里传下来的，咱们要为自己和子孙把它好好地保持住。纪念节万岁！五月十七日独立节万岁！

群众 万岁！万岁！万岁！

凌达尔 （伦德斯达正从演说台上走下来） 还有伦德斯达老先生万岁！

群众中几个人 （不满意的声音） 嘘！嘘！

许多人的声音 （盖过了别人的声音） 伦德斯达万岁！伦德斯达老先生万岁！万岁！

〔群众逐渐散开。孟森和他的儿子巴斯丁以及史丹斯戈、阿斯拉克森从人堆里挤到前面来。

孟森 这老家伙是个过时货！

阿斯拉克森 他讲的是本地老一套的情况！嘿嘿！

孟森 我记得他年年说来说去老是这一套！上这边来吧。

史丹斯戈 不，不，孟森先生，你走错了。咱们把你小姐撂在后头了。

孟森 啊，没关系，瑞娜会找到咱们的。

巴斯丁 没问题，有赫黎陪着她。

史丹斯戈 赫黎？

孟森　对，赫黎。（很亲热地用胳臂肘推推史丹斯戈）　你怕什么，这儿有我，还有别人。快走！这儿人少了，咱们可以细谈一谈——

〔说话时在左面的桌子旁边坐下。

凌达尔 （走过来）对不起，孟森先生——这张桌子有人定下了。

史丹斯戈 定下了？谁定的？

凌达尔 侍从官他们定的。

史丹斯戈 什么侍从官不侍从官的！他们一个都没来！

凌达尔 不错，可是他们一会儿就来。

史丹斯戈 回头让他们另找地方。（坐下）

伦德斯达　（用手按着椅子）　不行，这张桌子定下了，说什么都不行。

孟森　（站起来）　走吧，史丹斯戈先生，那儿也有好座位。（向右走）　茶房！哼，连个茶房都没有。委员会办事真马虎。喂，阿斯拉克森，你进去给我们拿四瓶香槟酒。要顶好的。告诉他们记孟森的账！

〔阿斯拉克森走进帐篷，其余三人各自坐下。

伦德斯达 （悄悄走过来，向史丹斯戈）你别生气。

孟森 生气！哪儿的话！没有的事！

伦德斯达　（还是向史丹斯戈）　这不是我的主意，是委员会决定下来的。

孟森 那还用说，委员会怎么吩咐，咱们就该怎么办。

伦德斯达　（还是那样）　你想，这是在侍从官自己园子里。今天晚上他好意把园子借给咱们开庆祝会，咱们不能不——

史丹斯戈　伦德斯达先生，我们在这儿很舒服——只要没人搅我们——我是指群众说的。

伦德斯达（不动声色）好，那就没事了。（走向后方）

阿斯拉克森（从帐篷里出来）茶房马上就拿酒来。

孟森　委员会给他们特别留下一张桌子，不许人坐！别的日子还不说，偏偏在咱们的独立纪念日！只要瞧瞧这件事，就知道咱们这儿是什么局面了。

史丹斯戈 你们这班好好先生为什么连气儿都不吭？

孟森 这是好几代的老脾气了。

阿斯拉克森 史丹斯戈先生，本地老一套的情况你不熟悉，要是你知道一点儿——

茶房（拿着香槟酒上）是您这儿要酒吗？

阿斯拉克森 不错，是这儿。把瓶子打开。

茶房（斟酒）孟森先生，是不是记您的账？

孟森 都记我的账，放心，漂不了。（茶房下）

孟森　（跟史丹斯戈碰杯）　史丹斯戈先生，我们欢迎你！能跟你交朋友，我心里真痛快。我觉得像你这么个人能在我们这儿住下，真是地方上的光荣。你的大名，我们在报纸上早看熟了。史丹斯戈先生，你生就一副好口才，并且热心公益。我想你会用全副精神为——嗯——为——

阿斯拉克森 为改善本地情况而努力。

孟森 嗯，对，为改善本地情况而努力。我敬你一杯。（大家喝酒）

史丹斯戈 不论我干什么，我一定把全副精神拿出来。

孟森 好！好！为这句话再干一杯。

史丹斯戈 不行了，我已经——

孟森 喔，哪儿的话！再干一杯，咱们一言为定。

〔大家碰杯豪饮，继续谈话，巴斯丁不断给大家斟酒。

孟森 现在既然谈起这件事，我老实告诉你，作威作福、大权独揽的人不是侍从官本人。躲在后头出主意捣鬼的是伦德斯达那老家伙。

史丹斯戈 我听见好些人都这么说。我不明白像他那么个自由党——

孟森 你说的是伦德斯达？你说安德·伦德斯达是个自由党？不错，他年轻没爬上梯子的时候参加过自由党。后来他继承了他父亲的国会议员席。天啊！我们这儿什么都是世袭的。

史丹斯戈 这些坏事总得想法子清除才行。

阿斯拉克森 对，真他妈的，史丹斯戈先生，看你有办法没有！

史丹斯戈 我不是说我有——

阿斯拉克森 你有办法！你干这个正合适。你这人，像老话说的，能言善辩，口若悬河。你不但嘴能说，笔下也来得快。你知道，我的报纸可以任凭你使唤。

孟森 要下手，就得快。初选[2]还有三天就要投票了。

史丹斯戈 你要是当选了，你的私事能不能让你腾出手来？

孟森 我的私事当然要受影响。可是要是为了公众利益必须这么办，我也只好把自己的事搁起来。

史丹斯戈 好，好极了！你已经有了一个党，这一点我看得很清楚。

孟森 我敢说，大多数有进取心的青年——

阿斯拉克森 喂，喂，小心奸细！

〔丹尼尔·海瑞从帐篷里出来。他眯缝着近视眼四面张望，一步一步走过来。

海瑞 我想借条空凳子，我要到那边去坐。

孟森 你看，这些长凳子都是钉死了的。你就在这桌上坐着好不好？

海瑞 在这桌上？啊，好极了。（坐下） 嗳呀！是香槟酒吧！

孟森 是的，你要喝一杯吗？

海瑞 喔，不喝，谢谢！伦铎尔曼太太的香槟酒——也罢，喝半杯奉陪奉陪。可惜没杯子。

孟森 巴斯丁，去拿只杯子来。

巴斯丁 阿斯拉克森，你去拿。

〔阿斯拉克森走进帐篷。半晌无声。

海瑞 诸位先生，别让我打断你们的话头儿。千万别——！啊，劳驾，阿斯拉克森。（向史丹斯戈鞠躬） 这位脸很生——大概是新到的客人吧！莫非就是著名律师史丹斯戈先生？

孟森 正是。（给他们介绍） 这位是史丹斯戈先生，这位是丹尼尔·海瑞先生——

巴斯丁 一位资本家。

海瑞 从前倒是。现在资本都没了，都从我手指缝里漏出去了。可是我没破产，诸位别误会。

孟森 喝吧，喝吧，趁着酒还有泡沫儿。

海瑞 可是无赖的行为——欺骗的手段，诸如此类的事情——我不多说了。我相信这只是暂时的情形。等我把那些官司和另外几件小事情撕掳开了，我就要动手对付那只有官衔的老狐狸精了。咱们先喝一杯庆祝庆祝，怎么样？

史丹斯戈 我想先听听你说的贵族老狐狸精是谁。

海瑞 嘻嘻！朋友，你别慌。你当我是指孟森先生说的吗？谁也不会说他是有官衔的。朋友，不是孟森先生，我说的是布拉茨柏侍从官。

史丹斯戈 什么！在钱财上头，侍从官绝对靠得住。

海瑞 是吗，年轻朋友？哼，我不多说了。（凑近些） 二十年前我是个大财主。我父亲给我留下一份大产业。你们大概听见过我父亲的名字吧？啊？没听见过老汉斯·海瑞？他外号叫金子汉斯。他是个轮船老板，当年封锁大陆的时候 [3] 发了大财。家里的窗格子门柱子都是镀金的，他花得起这份儿钱——。我不多说了。因此人家称呼他金子汉斯。

阿斯拉克森 听说他家里的烟囱帽儿也镀了金，是不是？

海瑞 不，那是小报记者造的谣言，这句话可早就有了。可是我父亲喜欢挥霍，我年轻时候也喜欢挥霍。比方说，那年我上伦敦去游历——你没听说过我上伦敦吗？我带了一大批随员，排场简直像王爷。唔，你真没听说过？还有我花在艺术和科学上的那些钱，为了提拔年轻人花的钱，那就更不用提了！

阿斯拉克森 （站起来） 诸位先生，对不起，我要失陪了。

孟森 什么？你要走？

阿斯拉克森 是的，我想活动活动两条腿。（下）

海瑞 （低声） 他也沾过我的光，嘻嘻！你们不知道我供他上过一年大学吗？

史丹斯戈 真的吗？阿斯拉克森上过大学？

海瑞 像小孟森一样，他也上过大学。可是他白糟蹋工夫，也像——。我不多说了。后来我只好撒手不管，那时候他已经沾上了喝酒的嗜好——

孟森 你忘了刚才要跟史丹斯戈先生讲侍从官的事吗？

海瑞 哦，这件事说起来话长。我父亲得意的时候，老侍从官——就

是现在这位侍从官的爸爸——正走下坡路。你知道，他们爷儿俩都是侍从官。

巴斯丁 那还用说，这儿什么事都是世袭的。

海瑞 社会上的特权都传代。我不多说了。币制变革，疯狂投机，个人挥霍，这些事凑起来逼着他在一八一六年左右不能不出卖一部分土地。

史丹斯戈 是你父亲买下来的？

海瑞 我父亲拿现钱买下来的。你猜后来怎么样？产业到了我手里，我做了许许多多改良的事儿——

巴斯丁 那还用说。

海瑞 朋友，敬你一杯！我做了许许多多改良的事儿——像疏理树林这一类事情。过了几年，小狐狸精出来了——我说的是现在这一位——从前订的约他一概不承认！

史丹斯戈 岂有此理，海瑞先生，你当然可以不理他。

海瑞 事情不那么简单！他说，契约上有些小条款我们没照办。再说，那时候恰好我临时有困难，后来临时的困难又变成了永久的困难。你说这年头儿手里没钱能办什么事？

孟森 你说对了！可是，话又说回来了，在好些事儿上头，有了钱也不大顶用。我尝过这滋味儿，我是吃过亏的人。不用说别人，连我的孩子们——

巴斯丁 （用拳头捶桌子） 嘿，爸爸！只要有几个人帮我一把忙！

史丹斯戈 你说你的孩子们？

孟森 是啊，就拿巴斯丁说吧。也许我没给他好教育？

海瑞 他的教育可不坏，三重儿的！先上大学，后学画画儿，后来又——又学什么？他现在是土木工程师，对不对？

巴斯丁 惭愧！

孟森 一点儿都不假，他是土木工程师。我有他的学费收据和学业证书，可以作凭据！可是市政工程谁在搞？这两年地方上的筑路工程是谁包揽的？都是外国人，再不就是外乡人——反正都是咱们不认识的人！

海瑞 可不是吗！这些事真丢人。不用往远处说，今年年初储蓄银行经理出了缺，他们不提孟森，反倒找了个——（咳嗽） 死攥着钱口袋不撒手的人——咱们这位主人的手面可大方。只要重要位置出了缺，每次都是老一套！补缺的老是当权的那批家伙的亲信人——永远轮不到孟森。这是罗马法里说的commune suffragium，意思是：“市议会翻船”[4]。真丢人！敬你一杯！

孟森 谢谢！咱们换个题目谈谈吧。你的官司打得怎么样了？

海瑞 还没了呢。这会儿我还不能多谈。这些事儿真把人烦死了！下星期我得要求市政当局出席仲裁委员会[5]。

巴斯丁 听说有一回你自己也参加过仲裁委员会？

海瑞 我自己？不错，可是我没到场。

孟森 哈哈！你没到场？

海瑞 我有充分的理由：那年事情不凑巧，正是巴斯丁修的桥——我正要过河，扑通一下子，桥塌了——

巴斯丁 他妈的！

海瑞 年轻朋友，别生气！不能埋怨你一个人。从前的工程师都得负责任。你知道，咱们这儿什么都是世袭——我不多说了。

孟森 哈哈！你不多说了？好，喝酒，别再说了。（向史丹斯戈）你看，海瑞先生的嘴是百无禁忌的，想说什么就说什么。

海瑞 不错，只有言论自由才是真有价值的公民权。

史丹斯戈 可惜法律要限制它。

海瑞　嘻嘻！我们这位律师朋友一心想抓一件造谣中伤的案子过过瘾，对不对？先生，你不必白操心！不瞒你说，我是行家！

史丹斯戈 说坏话糟蹋人的行家？

海瑞 对不起，年轻朋友！你生气足见你这人有情义。我这老头子不识时务，在你朋友背后说实话，请你别见怪。

史丹斯戈 在我的朋友背后？

海瑞 当然我不讨厌他儿子——也不讨厌他女儿。要是我无意中说话糟蹋了侍从官的名誉——

史丹斯戈 侍从官的名誉？你把侍从官一家子当作我的朋友？

海瑞 我想你不会去拜望仇人吧？

巴斯丁 拜望？

孟森 什么？

海瑞 噢，噢，噢！我说话不留神，走漏了消息！

孟森 你上侍从官家里去过吗？

史丹斯戈 胡说！这是误会。

海瑞 只怪我太粗心。可是我怎么知道这是瞒人的事儿？（向孟森）再说，你也别把我的话看得太认真。我说的拜望只是应酬拜访，穿着大礼服，戴着黄手套——

史丹斯戈 我告诉你，我没跟他家的人说过一句话。

海瑞 真的吗？第二次上门，他们也不见你？我知道你第一次去的时候，他们说“不在家”。

史丹斯戈 （向孟森） 克立斯替阿尼遏 [6] 有个朋友托我转交一封信——就为这么点事。

海瑞 （站起来） 他妈的，真叫人生气！一个刚冒头儿的小伙子一心一意想靠近一个久经世故、在江湖上闯荡过的老前辈，他上门去求教——。我不多说了。那老家伙关紧大门不睬他，每次都挡驾，总说不在家——。我不多说了。（生气） 真是，长了耳朵没听见过这么欺负人的事！

史丹斯戈 唉，别提那没意思的事儿了！

海瑞 不见客！那老家伙逢人便说：只要是品行端正的人上门找他，他从来不挡驾。

史丹斯戈 他真说过这话吗？

海瑞 其实也是句空话。孟森先生去找他，他也照样挡驾。可是我不明白他为什么那么恨你。他把你恨透了。你知道我昨天听见了什么话？

史丹斯戈 我不想知道你昨天听见了什么话。

海瑞 好，那我就不多说了。再说，那些话从侍从官嘴里说出来也不算稀奇。我就是不明白，他为什么还要加上个“捣乱分子”的称呼。

史丹斯戈 捣乱分子！

海瑞 既然你一定要问，我只好说实话。侍从官说你是投机分子和捣乱分子。

史丹斯戈 （跳起来） 什么！

海瑞 投机分子和捣乱分子——再不就是捣乱分子和投机分子，次序我记不清了。

史丹斯戈 你亲耳听见的？

海瑞 我？要是我在场的话，史丹斯戈先生，我准会给你打抱不平。

孟森 你看，这就是——

史丹斯戈 那个老混蛋竟敢——

海瑞 算了，算了！别生气。也许他是打个比方，随便开个小玩笑。明天你可以当面质问他，他明天大请客，你不是也要去赴宴会吗？

史丹斯戈 我不赴什么宴会。

海瑞 拜访了两次，连张请帖都没弄到手！

史丹斯戈 骂我捣乱分子和投机分子！他安的是什么心？

孟森 来了！说起魔鬼——！[7] 巴斯丁，咱们走吧。（父子一同下场）

史丹斯戈 海瑞先生，侍从官说那句话是什么意思？

海瑞 一点儿都猜不出来。你听了心里难受，是不是？对不起，年轻朋友，恕我心直口快冒犯了你。老实说，往后你难受的事儿还多着呢。你年纪轻，心眼儿老实，容易相信人。这是长处，还叫人看着怪感动的。可是——可是——心眼儿老实是银子，经验阅历是金子：这是我发明的一句格言，先生！上帝保佑你！（走开）

〔布拉茨柏侍从官、他的女儿托拉和费尔博医生从左边进来。

伦德斯达 （敲敲演说台上的铃） 诸位请听凌达尔先生讲话。

史丹斯戈 （大声） 伦德斯达先生，我要求发言。

伦德斯达 等会儿。

史丹斯戈 不行！我现在就要说话！

伦德斯达 这会儿你不能发言。大家请听凌达尔先生讲话。

凌达尔 （在演说台上） 诸位女士！诸位先生！现在这儿来了一位贵客，咱们真是万分荣幸！这位贵客热心慷慨，仗义疏财，多少年来咱们一直把他当父亲看待，他随时随地用语言行动帮助咱们，他从来不拒绝品行端正的客人，他——诸位女士先生，咱们这位贵客不爱听长篇大段的演说，所以，我不再多说了，我只提议大家向布拉茨柏侍从官和他的家属三呼万岁！祝他们万岁！万岁！

群众 万岁！万岁！万岁！

〔群众踊跃欢呼，把侍从官团团围紧。侍从官向大家道谢，并且跟挨得最近的人拉手。

史丹斯戈 现在我可以说话了吧？

伦德斯达 可以。这演说台由你使用。

史丹斯戈 （跳上桌子） 我有我自己的演说台[8]。

一群青年 （挤上来围着他） 说得好！

侍从官 （向医生） 这个乱嚷乱叫的人是谁？

费尔博 是史丹斯戈。

侍从官 哦，就是他！

史丹斯戈 快乐的兄弟姐妹们，听我说几句话！虽然你们嘴里没声音，你们心里都在欢呼歌唱咱们这自由节！我在这儿是个外乡人——

阿斯拉克森 不是！

史丹斯戈 谢谢那位说“不是”的朋友！我把他这句话当作一种对我有所期望的表示。虽然我是外乡人，可是我赌咒，我对于你们的欢乐和痛苦、成功和失败，都抱着深切的同情。要是我有力量——

阿斯拉克森 你有，你有力量！

伦德斯达 别插嘴！你不配发言。

史丹斯戈 你更不配！我不承认委员会！青年们，自由节的自由万岁！

青年们 自由万岁！

史丹斯戈 他们剥夺你们的发言权！你们听见没有——他们想把你们的嘴堵住。打倒这种专制行为！我不愿意站在这儿对一群哑巴动物演说。我要说话，可是你们也应该说话。咱们要彼此开诚布公地谈话。

群众 （情绪更加热烈） 说得好！

史丹斯戈 咱们以后不要这种死气沉沉的无聊庆祝会！从今以后，每年五月十七日都会出现一批新事业！五月！五月不正是发芽开花，一年之中最有生气的月份吗？到六月一日，我在你们这儿就整整两个月了，这两个月里，大大小小，好好坏坏，什么事儿我没见过？

侍从官 费尔博大夫，他唠唠叨叨说些什么？

费尔博 阿斯拉克森说，他讲的是本地老一套的情况。

史丹斯戈 我看见群众中间有出色的嫩芽，可是同时也看见一股腐朽力量把那些有希望的嫩芽紧紧压住，不让它们发展。我看见诚实热心的青年抱着希望奋勇前进，可是他们的路被人堵住了。

托拉 喔，天啊！

侍从官 他这些话是什么意思？

史丹斯戈 快乐的兄弟姐妹们！咱们周围有一种势力在盘旋，它是腐烂死亡的旧时代的幽灵，它把应该是活泼光明的世界搅成一个使人不能喘气的黑暗地狱。咱们必须打倒这幽灵！

群众 万岁！五月十七日独立纪念日万岁！

托拉 爸爸，咱们走吧！

侍从官 他说的幽灵是什么意思？费尔博大夫，他指着谁说？

费尔博 （急忙） 啊，他说的是——（凑着他耳朵说了一句话）

侍从官 哈哈！原来如此！

托拉 （低声向费尔博） 这还罢了！

史丹斯戈 要是别人不敢打老虎，我敢！可是，青年们，咱们必须同心协力！

许多声音 对！对！

史丹斯戈 咱们都是年轻人！这个时代属于咱们，可是咱们也属于这个时代！咱们的权利正是咱们的义务！咱们应该有发挥才能、意志、力量的机会！大家听我说！咱们必须组织一个同盟。财阀在咱们这儿掌权的时代已经过去了！

侍从官 说得好！（向费尔博） 他说财阀。你说对了，果然是指孟森。

史丹斯戈 只要咱们肚子里有东西，咱们就是国家的财富。咱们的意志就是货真价实的黄金，一定要在群众中流通。谁敢妨碍它流通，咱们就跟谁拼命！

群众 好！

史丹斯戈 刚才有人向我叫了一声“倒好”。

侍从官 没有，没有！

史丹斯戈 我可不在乎！称赞和威吓都不能动摇坚强的意志。上帝保佑咱们！因为咱们怀着信心，仗着年轻，马上就要动手给上帝服务！现在大家都到帐篷里去吧。咱们的同盟马上就要成立了。

群众 好！把他抬起来！把他举得高高的！

〔史丹斯戈被群众举起来。

许多声音 说下去！往下说！往下说！

史丹斯戈 我说，咱们要同心协力！咱们青年同盟有上帝保佑。这地方应该归咱们统治！

〔一阵狂呼乱嚷，大家把他抬进帐篷。

伦铎尔曼太太 （擦擦眼睛） 喔，天啊，他说得多好听！海瑞先生，你是不是想搂着他亲一亲？

海瑞 谢谢，我不想。

伦铎尔曼太太 喔，对了，你不想。

海瑞 伦铎尔曼太太，也许你倒想跟他亲个嘴吧。

伦铎尔曼太太 你这家伙真讨厌。

〔她走进帐篷，海瑞跟在她后面。

侍从官 幽灵——老虎——财阀！话说得真不客气，可是非常恰当！

伦德斯达 （走过来）侍从官，我很抱歉——

侍从官 伦德斯达，你看人没睁开眼睛！算了，算了，谁都有看错人的时候。明天见，谢谢你，今天晚上真痛快。（转过去向托拉和医生）唉，可是我对这位青年志士太简慢了！

费尔博 你怎么简慢他了？

托拉 爸爸，你是不是说他来拜访过你——

侍从官 他来过两回。都是伦德斯达的错儿，他说他是投机分子和——别的字眼我忘了。幸亏还来得及补救。

托拉 怎么补救？

侍从官 托拉，咱们马上就——

费尔博 侍从官，你看犯得上吗？

托拉 （低声）嘘！

侍从官 一个人做错了事，应该马上改正，这是很明显的义务。明天见，费尔博大夫。不过今天晚上我还是过得很痛快，我得谢谢你。

费尔博 谢我，侍从官？

侍从官 当然，谢谢你，还要谢谢别人。

费尔博 我做了什么？

侍从官 费尔博大夫，别追究了。我从来不追究别人的事。好，好，别见怪，明天见！

〔侍从官父女从左边出去。费尔博若有所思地目送他们下。

阿斯拉克森 （从帐篷里出来） 喂，茶房！把笔墨拿来！费尔博大夫，事情热闹起来了！

费尔博 什么事？

阿斯拉克森 他在组织青年同盟，差不多成功了。

伦德斯达 （悄悄走过来） 签名的人多不多？

阿斯拉克森 我们差不多已经有了三十七个人，寡妇和一些别的人还没算在里头。笔墨呢！茶房也找不着！这是本地情况的缺点。（自帐篷后面下）

伦德斯达 嘿！今儿真热。

费尔博 恐怕更热的日子还在后头呢。

伦德斯达 你看侍从官是不是很生气？

费尔博 喔，一点儿都不，你看不出来吗？你对于这新成立的同盟有什么意见？

伦德斯达 唔，我没意见。有什么可说的？

费尔博 这是争夺本地政权的起点。

伦德斯达 争夺怕什么！史丹斯戈这小伙子很有才干。

费尔博 他一心想出头。

伦德斯达 年轻人都想出头。我年轻时候也想出头。谁也不能说这事不应该。可是咱们不妨进去看一看风色——

海瑞 （从帐篷里出来） 伦德斯达先生，你是不是要动议讨论先决

问题[9]？出来带头反对？嘻嘻！你得赶快才行。

伦德斯达 啊，你放心，我早晚会动手。

海瑞 太迟了！要是你愿意做教父，也许还来得及。（帐篷里传来欢呼声）你听，他们在唱“阿门”，洗礼已经做完了。[10]

伦德斯达 我想，进去听听大概没关系吧。我决不多嘴。（走进帐篷）

海瑞 他也是一棵快要倒下来的树！瞧着吧，砍树刨根的热闹大场面就在眼前了！咱们这儿的情况不久就要像狂风暴雨之后的树林子了。我心里怎么能不痛快！

费尔博 海瑞先生，这事跟你有什么相干？

海瑞 相干？费尔博大夫，这事跟我一点儿都不相干。我心里痛快是为大伙儿。往后的事就有生气、有精神了。拿我自己说，反正谁来都一样。从前奥国皇帝跟法国国王打仗的时候，土耳其皇帝说过一句话——现在我也这么说——无论是猪吃狗，或是狗吃猪，对我反正都一样。（从右后方出去）

群众 （在帐篷里） 史丹斯戈万岁！万岁！青年同盟万岁！葡萄酒！喷奇酒[11]！嘻嘻！啤酒！万岁！

巴斯丁 （从帐篷里出来） 上帝保佑你，保佑大伙儿！（兴奋得几乎流眼泪） 喔，费尔博大夫，今天晚上我觉得有力没处使。我一定得干点儿什么才行。

费尔博 别管我。你想干什么？

巴斯丁 我想到跳舞厅里找人打架。（绕过帐篷，从后面出去）

史丹斯戈 （从帐篷里出来，没戴帽子，非常兴奋） 我的好费尔博，你在这儿？

费尔博 人民领袖，有话请吩咐！你大概是当选了。

史丹斯戈 那还用说，可是——

费尔博 以后怎么样？你可以得个什么好差事？银行经理？再不就是——

史丹斯戈 喔，别跟我说这些话。我知道你是开玩笑。你这人爱装傻，其实你并不傻。

费尔博 装傻？

史丹斯戈 费尔博！咱们还是像从前似的做朋友吧！这一阵子咱们俩有点儿小误会。你的冷嘲热讽刺痛了我的心，伤害了你我的交情。说句老实话，你对不起我。（搂着他）喔，天呀，我真快活！

费尔博 你也快活？我跟你一样，我跟你一样！

史丹斯戈 上天待我这么好，要是我不好好儿做人，连条狗都不如了。费尔博，我有什么长处？像我这么个有罪孽的人，怎么配享受这么大的福气？

费尔博 咱们拉拉手！从今以后我是你的好朋友。

史丹斯戈 谢谢！咱们俩彼此要忠实！啊，群众相信我，跟我走，我心里的痛快真是没法儿说！单凭这一片感激的心情，我就不能不向上，不能不爱我的同胞！我恨不得把大家一齐都搂住，哭着求他们原谅我，因为上帝太偏心，待我比待大家好。

费尔博 （静静地） 不错，人在走运的时候，无价之宝一齐都会送上门。今天晚上，哪怕是条小虫子，哪怕是片绿叶子，我都舍不得用脚踩。

史丹斯戈 你？

费尔博 不必谈这个了。这跟眼前的事不相干。我只是要表明，我已经了解你。

史丹斯戈 这一片夜景多可爱！你听音乐和欢笑的声音在草地上飘

荡。山谷里多安静！要是一个人在这种时候还不肯把生命献给神圣的事业，他就不配在世界上活下去！

费尔博 你的话不错，可是从明天起，在将来的日常工作里你打算建设些什么？

史丹斯戈 建设？咱们先得做破坏的工作。费尔博，从前我做过一个梦——也许是我真看见的吧？不是看见的，是个梦，可是这个梦简直像真事儿！我觉得世界的末日好像到了。地球的轮廓我都看见了。太阳没有了，只剩下一道青灰的闪光。忽然起了一阵风暴，从西边扫过来，东西都在天空中乱飞，先是枯叶子，后来是一群人，可是那些人没让风刮倒，他们的衣服紧贴在身上，所以看起来好像他们是被风卷着走，自己不动脚。起初他们像是在大风里追帽子的平常人，可是走近一看，原来都是皇帝和国王，他们追的是王冠和珠宝，好像老是眼看着就要抓到手，可是永远抓不着。他们的人数足有好几百，可是谁也不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其中有好些人一边哭一边问："这阵风暴是从哪里吹来的？"有人回答说："一个人发出了'呼声'，这阵风暴就是那个'呼声'的回音。"

费尔博 你这梦是什么时候做的？

史丹斯戈 我不记得了，大概是前几年的事。

费尔博 我想大概那时候欧洲各国正在闹乱子，你吃饱了晚饭就看报，吃的东西没消化，才做这个梦。

史丹斯戈 那天晚上我脊梁骨上好像触了电，今天晚上那股子劲儿又来了。我要把灵魂里的话全都说出来。我要做那个"呼声"——

费尔博 别忙，我的好史丹斯戈，仔细想一想。你说你要做"呼声"。很好！可是你打算在什么地方做？在本区呢，还是至多在本州？你发出呼声，谁会响应你？谁会发动风暴？还不就是孟森、阿斯拉克森和笨家伙巴斯丁那一伙人！到那时候咱们看见的不是皇帝国王，而是伦德斯达失掉了议员位置，在大风里乱跑。结果怎么样？风暴卷走的不过是你在梦中最初看见的那些平常人。

史丹斯戈 不错，起头是这样。可是谁料得定这阵风暴会吹多远？

费尔博 什么风暴不风暴的，简直是胡闹！你糊里糊涂地上了人家的当，一开头就攻击本地的好人和有才干的人——

史丹斯戈 你这话说错了。

费尔博 我没说错！你一到这儿，孟森和斯通里的那帮家伙就把你包围起来了。要是你不把他们撇得远远的，你准得遭殃。布拉茨柏侍从官是个正派人，这一点你可以放心。你知道孟森那家伙为什么恨他？因为——

史丹斯戈 别再说了！我不愿意听别人说我朋友的坏话。

费尔博 你自己仔细想一想，史丹斯戈！孟森先生真是你的朋友吗？

史丹斯戈 孟森先生跟我很亲近。

费尔博 身份高的人不愿意亲近他。

史丹斯戈 哦，谁是身份高的人？无非是几个摆架子的臭官僚！什么事瞒得过我！斯通里的那些人很客气地接待我，对我很器重——

费尔博 器重？糟糕！问题就在这儿。

史丹斯戈 不见得！我眼睛雪亮。孟森先生有才干，有学问，对于公共事业有责任心。

费尔博 才干？嗯，也算有点儿！也有学问，他天天看报，念你的演说，念你的文章。他称赞你的演说和文章当然也就证明他对公共事业有责任心。

史丹斯戈 费尔博，你脑子里的渣滓又在作怪了。你怎么永远扔不掉思想里的脏东西？为什么你总觉得别人一举一动都安着坏心眼儿？啊，我知道你是开玩笑。现在你不开玩笑了，让我把事情的底细告诉你。你认识瑞娜吗？

费尔博 孟森的女儿？嗯，也算认识吧——听别人说过。

史丹斯戈 我知道她有时也上侍从官家里去。

费尔博 不错，偷偷儿走动。她跟布拉茨柏小姐是老同学。

史丹斯戈 你觉得瑞娜怎么样？

费尔博 嗯，据我听人说，她仿佛是个很好的女孩子。

史丹斯戈 喔，你还没看见她在家里过日子呢！她的心整天都在两个小妹妹身上。从前她服侍她母亲，一定也是非常尽心的。你知道她母亲去世之前犯了好几年的精神病。

费尔博 不错，有一阵子我常去给他们看病。可是，好朋友，难道你——

史丹斯戈 对，费尔博，我真心爱她，我不必瞒你。我知道你为什么纳闷儿。你一定觉得很奇怪，事情才过了没多久——不用说你一定知道我在克立斯替阿尼遏订过婚？

费尔博 知道，我听别人说过。

史丹斯戈 那件事糟透了。我不能不退婚，退了婚大家有好处。喔，为了那件事我的痛苦真是说不尽。我的心好像有刀子扎，又好像压着一块大石头！谢谢老天爷，现在我好不容易才从火坑里跳了出来。所以我不愿意再在京城里待下去。

费尔博 这回你把瑞娜·孟森看准了？

史丹斯戈 看准了。这回一定错不了。

费尔博 好，那么，你就放开手干吧！这是你的终身幸福！喔，我有一肚子话想跟你说。

史丹斯戈 当真？瑞娜说过什么没有？她把心事告诉布拉茨柏小姐了吗？

费尔博 我想谈的不是这件事。我不明白的是，你眼前正在过快活日子，为什么又要搞这乱七八糟的政治？人家嘴里胡扯的话怎么就会把你

这样的人吸引住了。

史丹斯戈 怎么不会？人是个复杂的机器——至少我是这样。再说，我正要借重这些政治纠纷把瑞娜弄到手。

费尔博 这办法太庸俗。

史丹斯戈 费尔博，我是有志向的人，你是知道的。我一定得往上爬。我一想起自己已经三十岁了，还在梯子的末一级，我就觉得好像良心的牙齿在咬我。

费尔博 良心咬你的时候，用的不是智慧的牙齿。

史丹斯戈 跟你说话白费力。你从来不想往上爬，你不懂得那滋味儿。你一向糊里糊涂过日子——最初在大学，后来在外国，现在在这儿，都是白糟蹋时间。

费尔博 也许是吧，可是我的日子过得很轻松，并且没有像你从桌子上跳下来之后心里那股子不好受的味儿——

史丹斯戈 住嘴！你说别的都没关系，这种话我可受不了。你太岂有此理——你扫我的兴。

费尔博 嗳呀！要是你这么容易扫兴——

史丹斯戈 住嘴，听见没有！你为什么要叫我不痛快？难道你当我说的不是正经话？

费尔博 我知道你说的是正经话。

史丹斯戈 既然知道，为什么你要使我感觉空虚，心里烦腻，并且对自己怀疑呢？（帐篷里传来欢呼声） 你听！他们正在为我干杯呢！一句话就能抓住这么些人，其中一定 有道理！

〔托拉、瑞娜、赫黎从左边进来，往右后方走。

赫黎 布拉茨柏小姐，你看，史丹斯戈先生在那边。

托拉 那么，我不跟你们走了。瑞娜，明天见。

赫黎和瑞娜 （同时） 明天见，明天见。（从右边出去）

托拉 （走上来） 我是布拉茨柏侍从官的女儿。我父亲有封信给你。

史丹斯戈 有封信给我？

托拉 正是，信在这儿。（转身就走）

费尔博 要我送你回家吗？

托拉 不，谢谢。我不用人送。再见。（从左边出去）

史丹斯戈 （凑着一盏彩纸灯笼看信） 这是什么？

费尔博 嗯——侍从官跟你说什么？

史丹斯戈 （放声大笑） 哈哈！真想不到！

费尔博 什么事？

史丹斯戈 布拉茨柏侍从官没出息。

费尔博 你敢——

史丹斯戈 我说他没出息！没出息！你告诉谁都没关系。再不，不提也好——（把信掖在衣袋里） 这件事别告诉人！

〔群众从帐篷里出来。

孟森 主席先生！史丹斯戈先生在哪儿？

群众 在那儿！万岁！

伦德斯达 主席先生把帽子忘了。（把帽子递给他）

阿斯拉克森 来，这儿有喷奇酒！喝一大杯！

史丹斯戈 谢谢，我不能再喝了。

孟森 青年同盟盟员别忘了咱们明天在斯通里开会。

史丹斯戈 明天？不是明天吧？

孟森 是明天，开会起草宣言的稿子。

史丹斯戈 不行，明天我有事。改后天吧，再不就是大后天。再见，朋友们。谢谢大家，咱们的前途万岁！

群众 万岁！咱们欢送他回家！

史丹斯戈 谢谢，谢谢！诸位真的不必——

阿斯拉克森 我们都跟你一块儿走。

史丹斯戈 很好，一块儿走。明天见，费尔博，你不跟我们一块儿走吗？

费尔博 不。可是我告诉你，你说布拉茨柏侍从官的那些话——

史丹斯戈 嘘，嘘！我的话太过火了，只当我没说。朋友们，你们要走，就一块儿走。我带头。

孟森 史丹斯戈，让我挽着你的胳臂走！

巴斯丁 唱歌！奏乐！来一支爱国的曲子！

群众 唱歌！唱歌！奏乐！

〔大家唱一支流行歌曲，有音乐伴奏。队伍从后面右首出去。

费尔博 （向留着没走的伦德斯达） 多英勇的队伍。

伦德斯达 对——还有英勇的领袖。

费尔博 伦德斯达先生，你现在上哪儿？

伦德斯达 我？我回家睡觉去。

〔他点头走开。费尔博医生独自留下。

[1] 一八一四年挪威脱离丹麦统治与瑞典合并为联合王国，两国各有独立主权；同年五月十七日，挪威颁布宪法并把这一天定为独立纪念日。

[2] 在易卜生写这个剧本的时代，挪威行的是间接选举法。先由选民选出一个“选民团”，再由“选民团”选举国会议员。孟森在这儿说的是“选民团”的初选投票。

[3] 指十九世纪初英国跟拿破仑作战时对欧洲大陆的封锁，当时许多北欧商人都因此发了财。

[4] “commune”的意思是“市区”。“suffragium”的意思是“选举”，“naufragium”的意思是“翻船”，读音相近，海瑞是在玩弄字眼。

[5] 按照当时挪威习惯，人们有争端，先由仲裁委员会调解。要是双方同意仲裁委员会的调解办法，这办法就等于法院的判决，不必再到法院。

[6] 挪威首都，现名奥斯陆。

[7] 孟森这句话没说完，下句是：“魔鬼就到。”

[8] 原文是“Platform”。这字除了“演说台”、“讲坛”之外，还有“政纲”、“主张”、“意见”一类的意思。史丹斯戈用的是双关语，意思是说他有自己的政策和主张。

[9] “动议讨论先决问题”是议会里的用语。“先决问题”就是对于主要问题要不要投票的问题。“动议讨论先决问题”的目的是想阻止表决主要问题。

[10] 海瑞的意思是：青年同盟已经成立，大家表示一致赞成，反对已经太迟了，可是要是想做教父（赞助人），也许还来得及。

[11] 一种果汁、香料和酒搀和的混合饮料。

第二幕

〔侍从官家对着花园的一间屋子，屋内布置得精致讲究，有钢琴，有名贵花草。正门在后方。左边一扇门通饭厅。右边好几扇玻璃门通花园。

〔阿斯拉克森站在正门口。一个女用人端着几碟水果正要进饭厅。

女用人 知道，可是他们没散席呢。你再来一趟吧。

阿斯拉克森 要是可以的话，我倒愿意等着。

女用人 好，你愿意等就等吧。你可以在那儿坐一会。

〔女用人走进饭厅。阿斯拉克森拣个座位靠近门坐下。静默。费尔博医生从后边进来。

费尔博 哦，阿斯拉克森，你在这儿？

女用人 （从饭厅里出来） 费尔博大夫，今天您来晚了。

费尔博 我刚给一个病人瞧完病。

女用人 侍从官和我们小姐直打听您。

费尔博 真的？

女用人 可不是吗！您马上进去好不好？再不，我去——

费尔博 不忙，不忙。回头我随便吃点儿什么就行了。这会儿我先在这儿坐一坐。

女用人 快散席了。（从后面出去）

阿斯拉克森 （顿了一顿） 费尔博大夫，你怎么舍得不去吃这么顿好酒席——山珍海味，水果点心，各种好酒，那么些好东西？

费尔博 朋友，我觉得咱们这儿好东西太多了，不是太少了。

阿斯拉克森 这句话我不敢赞成。

费尔博 嗯。你大概是在等人吧？

阿斯拉克森 不错，我在等人。

费尔博 你家里光景还过得去吗？你老婆——？

阿斯拉克森 还躺在床上，净咳嗽，一天不如一天。

费尔博 你的第二个孩子呢？

阿斯拉克森　唉，一辈子残废了。这些事儿你都知道。我们命该如此，提它干什么？

费尔博 阿斯拉克森，让我瞧瞧你的脸！

阿斯拉克森 你瞧什么？

费尔博 今天你喝过酒了。

阿斯拉克森 不错，昨天也喝了。

费尔博 昨天喝酒还有可说，可是今天——

阿斯拉克森 那么，饭厅里你的那些朋友怎么说呢？他们不是也在喝酒吗？

费尔博 阿斯拉克森，这话驳得有理。可是世界上各人境遇不同。

阿斯拉克森 我的境遇不是自己安排的。

费尔博 不错，是上帝给你安排的。

阿斯拉克森　不对，不是上帝安排的，是人给我安排的。丹尼尔·海瑞当初把我从印刷所送进大学的时候，他给我做了安排。后来布拉茨柏侍从官搞垮了丹尼尔·海瑞，把我从大学拉出来送回印刷所，也给我做了安排。

费尔博　你这话靠不住。布拉茨柏侍从官并没搞垮丹尼尔·海瑞。丹尼尔·海瑞是自己搞垮的。

阿斯拉克森　也许是吧！可是丹尼尔·海瑞对我有那么些责任，他把

自己搞垮了怎么对得起我？当然，上帝也要负一部分责任。上帝为什么要给我才干能力？不用说，我本来可以利用我的才干能力做个规规矩矩的手艺人，可是偏偏来了那个爱管闲事的老家伙——

费尔博 你说这话太没良心。丹尼尔·海瑞当初是一片好意。

阿斯拉克森 他一片“好意”，我沾了什么光？你没听见他们在饭厅里喝酒碰杯的声音？从前我也在那张桌子上坐着喝过酒，身上穿得挺讲究，比他们谁也不次——！那种日子很对劲儿，合我脾胃，因为我念了一肚子书，一直想过好日子。可是在天堂里 [1] 享了几天福？扑通！哗啦！一个筋斗栽下来，好像排字房的铅字架子翻了身。

费尔博 可是后来你的光景也不算坏，你还可以干你的旧行业。

阿斯拉克森 说说很容易。一个人让人家从圈子里挤出来之后，别打算再挤进去。人家把我站脚的地方抢走了，把我推到滑溜溜的冰块儿上——我栽筋斗，他们还埋怨我自己没站稳。

费尔博 我决不埋怨你。

阿斯拉克森 对，你不应该埋怨我。真怪！丹尼尔·海瑞、上帝、侍从官、命运、境遇，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搅在一块儿，把我裹在核心里。我老想解开这疙瘩，写成一本书，可是疙瘩系得那么紧——（朝左边的门瞟了一眼）啊！他们散席了。

〔男客女客有说有笑地从饭厅走进花园。史丹斯戈也在客人中间。他左手挽着托拉，右手挽着赛尔玛。费尔博和阿斯拉克森站在后面正门旁边。

史丹斯戈 这儿的路我还不熟，太太小姐们，请你们说要我陪你们上哪儿？

赛尔玛 上外头去，你得瞧瞧我们的花园。

史丹斯戈 啊，好极了。

〔他们从右边最靠前的玻璃门里出去。

费尔博 真怪！史丹斯戈会在这儿！

阿斯拉克森　我就是找他说话。我到处找他，幸亏碰见了丹尼尔·海瑞。

〔丹尼尔·海瑞和埃吕克·布拉茨柏从饭厅里进来。

海瑞　嘻嘻！这白葡萄酒真不错。从伦敦回来我还没喝过这么好的酒。

埃吕克 嗯，不错，是不是？喝了长精神。

海瑞 嗯，嗯，钱花得不冤枉，真痛快。

埃吕克 怎么见得不冤枉？（大笑） 哦，对，对，我明白了！

〔他们俩走进花园。

费尔博 你说你要找史丹斯戈说话？

阿斯拉克森 对。

费尔博 有公事？

阿斯拉克森 当然，为庆祝会的新闻稿。

费尔博 好吧，你暂时先在外头等一等。

阿斯拉克森 在过道里等？

费尔博　在候客室里等。你来的时间不合适，地方也不合适——好吧，等他一有空儿，我就告诉他。

阿斯拉克森 好，我耐着性子等着就是。（从后面出去）

〔布拉茨柏侍从官、伦德斯达、凌达尔和另外两位男客从饭厅里进来。

侍从官　（向伦德斯达）　你说什么？太激烈？嗯，那篇演说的格式也许不妥当，可是内容真不错。

伦德斯达 侍从官，要是你听了满意，我还有什么可说的。

侍从官 可不是吗？哦，费尔博大夫来了。一定挨饿了吧。

费尔博 没关系，侍从官。用人们会给我张罗。你知道，在这儿我觉得跟在自己家里一样。

侍从官 喔，是吗？我要是你，我可不这么性急。

费尔博 什么？是不是我太冒昧了？你亲口允许过我——

侍从官 我允许过的事情，当然算数。好，好，别客气，去找点儿东西吃。（轻轻拍拍费尔博的肩膀，转过去向伦德斯达） 这个人你可以叫他投机分子——还有什么？那个名字我记不起了。

费尔博 侍从官，你说什么！

伦德斯达 没什么，别着急。

侍从官 刚吃过饭别吵架，吵架妨碍消化。外头就要喝咖啡了。（带着客人进花园）

伦德斯达 （向费尔博） 你看见过侍从官像今天晚上这么古怪吗？

费尔博 昨天晚上我就觉得。

伦德斯达 他一口咬定，我从前说过史丹斯戈先生是个投机分子一类的人物。

费尔博 啊，伦德斯达先生，你就算说了又怎么样呢？对不起，我要去陪女客们说话了。（从右边出去）

伦德斯达 （向正在安排牌桌的凌达尔） 史丹斯戈先生今天来吃饭，你说是怎么回事？

凌达尔 是啊，谁知道是怎么回事？原来的名单上没有他。

伦德斯达 这么说，是后来添上去的？是在昨天他把侍从官臭骂一顿之后——？

凌达尔 不错，你不明白吗？

伦德斯达 明白？哦，不错，我明白了。

凌达尔 （放低声音） 你看侍从官是不是怕他？

伦德斯达 我看他是谨慎——这是我的看法。

〔他们一边说话一边往后走，进了花园。同时赛尔玛和史丹斯戈从右边最靠前的门里进来。

赛尔玛 不错，你瞧——从树顶上望出去，可以看见教堂的塔和上半个城。

史丹斯戈 不错，看得见。我没想到能看得这么远。

赛尔玛 你看这儿风景美不美？

史丹斯戈 这儿什么都美：花园、风景、太阳、人物，嗳呀，真是无一不美！整个夏天你们都在这儿住吗？

赛尔玛 不，我和我丈夫来来去去，不经常住在这儿。在城里我们有所讲究的大房子，比这所漂亮多了。不久你瞧吧。

史丹斯戈 大概你家里的人都在城里住吧？

赛尔玛 我家里的人？谁是我家里的人？

史丹斯戈 喔，我不知道——

赛尔玛 我们这些仙国公主没有家。

史丹斯戈 仙国公主？

赛尔玛 我们顶多有个狠心的晚娘。

史丹斯戈 不错，坏心肠的丑婆子！原来你是一位公主！

赛尔玛 我是掌管一切仙宫水殿的公主，夏天晚上你可以听见宫殿里仙乐飘扬。费尔博大夫觉得当个公主一定很快活，可是——

埃吕克 （从花园里进来） 喔，好容易才把小宝贝找着了！

赛尔玛 小宝贝正在给史丹斯戈先生讲自己的故事。

埃吕克　哦，原来是这么回事。但不知她丈夫在故事里是个什么角色？

赛尔玛　当然是王子喽。（向史丹斯戈）　最后总是王子出场，破了魔法，大家欢天喜地，互相道喜，神仙故事就这样结束了。

史丹斯戈 喔，太短了。

赛尔玛 嗯，也许是吧。

埃吕克　（一只胳臂搂着她的腰）　可是老故事又翻成了新故事，公主变成了王后！

赛尔玛 她的情况跟一般真的公主一样不一样？

埃吕克 什么情况？

赛尔玛 一般公主必须逃到外国去过流亡日子。

埃吕克 史丹斯戈先生，来支雪茄好吗？

史丹斯戈 谢谢，现在不抽。

〔费尔博医生和托拉从花园里进来。

赛尔玛 （迎上去）喔，托拉，你是不是病了？

托拉 我？我没病。

赛尔玛 哦，我看你一定有病，这一阵子你常找大夫。

托拉 不，我没病。

赛尔玛　胡说！让我按按你的脉！呦，你烧得多厉害！我的好大夫，你看她这阵烧容易不容易退？

费尔博 什么事都有一定的期限。

托拉 难道你要我冷得像块冰？

赛尔玛 对，不冷不热的温度最合适——不信你问我丈夫。

侍从官 （从花园里进来） 一家子凑在一块儿谈心？这太简慢客人了。

托拉 爸爸，我正要——

侍从官 哈哈，史丹斯戈先生，女客跟你这么亲热！我得小心点儿。

托拉 （低声向费尔博） 你别走！（走进花园）

埃吕克 （把胳臂递给赛尔玛） 夫人请——？

赛尔玛 走！（两人从右边出去）

侍从官 （眼睛盯着他们） 简直没法子把他们俩拆开。

费尔博 想把他们拆开是造孽的事情。

侍从官 咱们这些人真傻！可是上帝照样保佑咱们。（大声） 托拉，托拉，小心招呼赛尔玛！给她拿个披肩，别让她这么乱跑，小心她着凉。费尔博大夫，咱们这些人眼睛近视得厉害！你看有没有法子治？

费尔博 戴一副经验眼镜可以治近视。戴上经验眼镜，看东西就清楚多了。

侍从官 是吗！谢谢你指教。可是既然你在这儿觉得跟在自己家里一样，你得帮我好好儿招待客人。

费尔博 是，是。喂，史丹斯戈，咱们——？

侍从官 不，不，我的老朋友海瑞在外头——

费尔博 海瑞也觉得在这儿像在自己家里一样，不是做客。

侍从官 哈哈哈！不错。

费尔博 我们俩一定同心协力给你办事。（走进花园）

史丹斯戈　侍从官，刚才你们谈到丹尼尔·海瑞。不瞒你说，我没想到他会在这儿。

侍从官 是吗？海瑞先生和我是中学大学的老同学。再说，从前我们彼此有过好些来往。

史丹斯戈 不错，昨天晚上海瑞先生在我面前谈了一些。

侍从官 嗯。

史丹斯戈 要不是听了他那些话，昨天我不会那么激烈。他喜欢说长道短，乱批评人。总而言之，他的嘴不安分。

侍从官 我的年轻朋友，你别忘了海瑞先生是我的客人。我的家是自由厅，干什么都行，只有一件事不行：不许人家说我客人的坏话。

史丹斯戈 喔，对不起，我实在——

侍从官 喔，没关系。你是年轻人，年轻人不大注意这些事。至于海瑞先生这个人，恐怕你没十分看清楚。不管他对别人怎么样，我得过他的好处可不少。

史丹斯戈 不错，他话里是有这意思，不过恐怕——

侍从官 史丹斯戈先生，我的家庭幸福也多半亏了他！要不是他，我就不会有现在这位儿媳妇。这是句老实话。丹尼尔·海瑞从小就待她好。她是个女神童，十岁就开音乐表演会。她叫赛尔玛·萧伯洛，你也许听人说起过。

史丹斯戈 萧伯洛？喔，听见过，她父亲是不是瑞典人？

侍从官 不错，是位音乐教师，好多年前就上这儿来了。你知道，音乐家难得是富翁，音乐家的性格脾气都不容易做富翁——总之一句话，有才干的人逃不过海瑞先生的眼睛，他一眼就赏识了那女孩子，把她送到柏林去留学。后来她父亲去世了，海瑞先生的光景也一天不如一天

了，她才回到克立斯替阿尼遏。不用说，到了那儿自有阔人照应她。这样，我儿子才认识她。

史丹斯戈 这么说，老丹尼尔·海瑞简直是净给人家当傀儡——

侍从官 你知道，世界上的事都是从一件牵扯到另一件。史丹斯戈先生，咱们都是傀儡，你也跟别人一样。你大概是专发脾气的傀儡。

史丹斯戈 喔，别提昨天的事了，侍从官。我惭愧得要命。

侍从官 惭愧？

史丹斯戈 我昨天实在不像话。

侍从官 你那篇演说的格式也许有问题，可是意思好得很。现在我想嘱咐你，将来你打算再做这种事情的时候，先上我这儿来一趟，把事情老老实实告诉我。你知道，咱们都想把事情办好。我的责任是——

史丹斯戈 你许我在你面前说老实话吗？

侍从官 当然，那还用说。你以为我没老早看出来我们这儿的情形有点儿不对头？可是那时候我有什么办法？老国王在位的时候，我住在斯德哥尔摩 [2] 的日子多。现在我老了。再说，我的性格不适宜领导改良运动或者投入政治漩涡。史丹斯戈先生，你跟我正相反，干这些事最合适。所以咱们俩应该靠拢。

史丹斯戈 谢谢，侍从官，我非常感激！

〔凌达尔和丹尼尔·海瑞从花园里进来。

凌达尔 我告诉你，一定是你听错了。

海瑞 当真？我那么糊涂！亲耳听见的还错得了？

侍从官 海瑞，有什么新闻没有？

海瑞 没别的，就是安德·伦德斯达投到斯通里那边去了。

侍从官 哦，你别开玩笑！

海瑞 对不起，我不是开玩笑。这是他亲口告诉我的。伦德斯达先生说，因为身体不好，想要退出政界。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你自己去想吧。

史丹斯戈 这话是他亲口告诉你的吗？

海瑞 那还用说。他在花园里郑重其事地宣布这件事，大家听了都愣住了。嘻嘻！

侍从官 凌达尔，这里头有什么文章？

海瑞 喔，并不难猜。

侍从官 不容易猜。这是本地一件大事。凌达尔，走，咱们一定得找他本人谈一谈。

〔侍从官和凌达尔走进花园。

费尔博 （从最靠后的园门里进来） 侍从官出去了吗？

海瑞 嘘！大人物正在开会！有重要新闻，费尔博大夫！伦德斯达要辞职了。

费尔博 哦，没有的事！

史丹斯戈 你说这是怎么回事？

海瑞 嗯，往后咱们等着瞧热闹吧。史丹斯戈先生，青年同盟的力量在发生作用了。你说你们的党该叫什么名字？过几天我告诉你。

史丹斯戈 你说难道真是我们的党——？

海瑞 毫无疑问。看样子我们就要选举我们这位敬爱的朋友孟森先生当国会议员了！我但愿他已经当选了。我愿意帮他一把忙——。我不多说了。嘻嘻！（走进花园）

史丹斯戈 费尔博，你懂不懂这是怎么回事？

费尔博 还有些别的事比这更难懂。比方说，你怎么会上这儿来？

史丹斯戈 我？我跟别的客人一样——当然是帖子请来的。

费尔博　我听说你的请帖是昨天晚上到手的——在你发表演说之后——

史丹斯戈 这有什么关系？

费尔博 你怎么会收下他的请帖？

史丹斯戈 我不收下怎么办？我不能得罪这些大人物。

费尔博 当真！你不能得罪他们？那么，你为什么要发表那篇演说？

史丹斯戈 你好糊涂！我在演说词里攻击的是原则，不是个人。

费尔博 侍从官请你吃饭是什么道理？

史丹斯戈 好朋友，只有一个道理。

费尔博 就是，他怕你。

史丹斯戈 嗳呀，这是什么话，他何必怕我！他是个正人君子。

费尔博 他是正人君子。

史丹斯戈 他老人家气量那么大，叫人怎么不感动？而且布拉茨柏小姐给我送请帖的时候她的态度真可爱！

费尔博 我问你，昨天的事儿，他们是不是一字都没提？

史丹斯戈 一字都没提。他们是有分寸的人，当然不会提。可是我满心后悔，必须找个机会道歉。

费尔博 我劝你千万别这么办！你不知道侍从官的脾气——

史丹斯戈 也罢，将来瞧我的行动吧。

费尔博 你不想跟斯通里的那帮人断绝关系？

史丹斯戈 我想给双方调解讲和。我有青年同盟；你知道，这已经是

一种力量。

费尔博 哦，我想起来了，咱们谈到孟森小姐的时候，我劝过你放开手去干。

史丹斯戈 喔，忙什么。

费尔博 可是后来我又想了一想，我觉得你最好还是别打这主意。

史丹斯戈 你这话很有道理。我要是跟一个下等人家结了亲，就跟那一家子分不清了。

费尔博 不错，并且还有别的理由。

史丹斯戈 孟森是个下等人，这一点我现在看清了。

费尔博 他这人修养不大够。

史丹斯戈 对，确实不够！他到处说客人的坏话，这不像上等人。他家里每间屋子都有一股子霉烟丝味儿。

费尔博 真怪，你从前怎么闻不出那股霉烟丝味儿？

史丹斯戈 不比不知道，比了才知道。我初来的时候走错了道儿。我上了那帮人的圈套，他们说得天花乱坠，把我迷惑住了。可是从今以后我一定要跳出这圈套！我不能白给自私自利或是糊涂透顶的家伙当傀儡。

费尔博 你打算把青年同盟怎么样？

史丹斯戈 照现在的样子不变动，它的基础很宽广。它的目的是对抗一切恶势力。现在我才开始看清楚恶势力是从哪方面来的。

费尔博 可是“青年”的看法会跟你一样吗？

史丹斯戈 不许他们不一样！我的眼光比那些人远，他们应该听我的话。

费尔博 要是他们不听呢？

史丹斯戈 那就让他们自己干自己的，我撒手不管了。我不能为了盲目地硬求前后一致，走上错误的路，永远达不到目的。

费尔博 你的目的是什么？

史丹斯戈 我的目的是一桩可以施展我的才干、满足我的志向的事业。

费尔博 别净说空话！你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史丹斯戈 好吧，在你面前不妨说实话。我的目的是：将来要当个国会议员，再不就是当部长，并且娶个有钱有势人家的女儿做老婆。

费尔博 哦，原来如此！你想靠侍从官的社会关系——？

史丹斯戈 不，我要用自己的力量达到我的目的。我一定要做到，并且一定做得到，不用谁帮忙。当然，我不见得一下子就做得到，可是没关系！我可以先在这儿享几天福，陶醉在美丽愉快的生活里——

费尔博 在这儿？

史丹斯戈 不错，在这儿！这儿的气派真大方，日子过得真高雅！不用说别的，就连地板好像也只有穿漆皮鞋的人才能踩。这儿的椅子扶手那么高，垫子那么厚，女客坐在里头多优雅。这儿谈的话又轻松又美妙，好像打板球，没人会抽冷子说句冒失话，害得大家脸上下不来。喔，费尔博——这是我生平第一次体会到高贵生活的滋味儿！咱们这儿有个高贵的社会，有个小圈子，有个贵族的文化团体，我愿意待在这圈子里。你不觉得这儿有一股提炼性格的力量吗？你不觉得金钱在这儿不显着俗气吗？我一想起孟森的钱，就好像看见一堆一堆腥臭的钞票、肮脏的债券——可是在这儿呢！钱就变成了雪亮的银子！人也是一样。瞧瞧侍从官——多么文雅高贵的一位老先生！

费尔博 真是。

史丹斯戈 还有他儿子——多机灵，多直爽，多能干！

费尔博 一点不错。

史丹斯戈 还有他那位儿媳妇！你看她像不像一颗夜明珠？嗳呀，好一副柔媚迷人的性格！

费尔博 托拉——布拉茨柏小姐也有这副性格。

史丹斯戈 不错，不错，可是不大看得出来。

费尔博 喔，你不知道她的性格。你不知道她多幽静，多稳重，多端正。

史丹斯戈 喔，可是他那位儿媳妇真了不起！那么豪爽，待人几乎毫无拘束，可是又那么懂好歹，那么叫人爱——

费尔博 你大概爱上她了吧。

史丹斯戈 爱一个有夫之妇？你疯了？爱她有什么好处？可是我是在爱一个人——我自己心里很明白。真是，她又幽静、又稳重、又端正。

费尔博 谁？

史丹斯戈 当然是布拉茨柏小姐喽。

费尔博 什么？难道你想——？

史丹斯戈 是，我真想！

费尔博 我告诉你，这件事绝对做不到。

史丹斯戈 哈哈！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做得到做不到，咱们等着瞧吧。

费尔博 唉，这简直不像话！昨天还是孟森小姐——

史丹斯戈 孟森小姐的事儿怪我太性急。再说，你也劝过我别——

费尔博 我正经劝你在她们俩身上都别再打瞎主意。

史丹斯戈 哦！是不是你自己看上了她们中间的一个？

费尔博 我？没有的事。

史丹斯戈 嗯，有也没关系。谁要是妨碍我的前程，挡住我的道儿，什么事我都干得出来。

费尔博 小心，我也会说这句话！

史丹斯戈 你？你凭什么自命为布拉茨柏侍从官一家子的保护人？

费尔博 我至少是他们的朋友。

史丹斯戈 呸！这种话对我算白说。你的打算都是为自己！你在侍从官家里，唯我独尊，大模大样，满心痛快，所以不让我插脚。

费尔博 这样对你最安全。你脚底下站的是空心地。

史丹斯戈 真的吗？谢谢你！让我想法子把地填瓷实。

费尔博 好，你试试吧。可是我警告你，等不到你把地填瓷实，你的两只脚早就陷下去了。

史丹斯戈 哈哈！想不到你在暗地里算计我！幸亏我发觉得早。现在我认识你了。你是我的仇人，是我在这儿独一无二的仇人。

费尔博 我不是你的仇人。

史丹斯戈 你是！从咱们同学时候起，你就总爱跟我作对。我在这儿虽然是个外人，可是你瞧，谁不看重我？你是我的熟人，可是一向看不起我。你老看不起人——这是你的大毛病。在克立斯替阿尼遏的时候，你除了从东家串到西家，喝喝茶，聊聊天，信口开河，说几句俏皮话之外，还干什么？过那种日子你自己会吃亏！你把脑子弄迟钝了，不能领会高尚纯洁、有价值的东西，要不了多久，你就事事落后，什么都不懂得了。

费尔博 我什么都不懂得？

史丹斯戈 你一向懂得领略我的长处吗？

费尔博 叫我领略你什么长处？

史丹斯戈 就算没别的长处，我的意志总值得你看重吧？昨天庆祝会上那么些人——还有侍从官一家子——他们谁都看重我这一点——

费尔博 对，还有孟森先生和他的化身！哦，提起他，我倒想起来了——外头有人等你呢。

史丹斯戈 谁？

费尔博 （朝后面走去） 是个看重你的人。（开门叫喊） 阿斯拉克森，进来！

史丹斯戈 阿斯拉克森？

阿斯拉克森 （进来） 啊，好容易等着了！

费尔博 我失陪了。你们商量事情，我不打搅你们。（走进花园）

史丹斯戈 你跑到这儿来找我干什么？

阿斯拉克森 我有话跟你说。你昨天答应给我一篇青年同盟成立的文章，并且——

史丹斯戈 这篇文章现在不能给你，过些时候再说。

阿斯拉克森 史丹斯戈先生，不行，明天早晨报纸要出版。

史丹斯戈 胡说！那篇文章整个儿都得改。这件事有了新发展，添了许多新力量。我说布拉茨柏侍从官的那段话必须完全重新写过才能发表。

阿斯拉克森 喔，关于侍从官的那段话已经排好了。

史丹斯戈 那你一定得拆版。

阿斯拉克森 不把它排进去？

史丹斯戈 不修改，我不能让它登出来。你为什么瞪着眼瞧我？难道你怕我不会处理青年同盟的事情吗？

阿斯拉克森 喔，当然不是，可是我得告诉你——

史丹斯戈 阿斯拉克森，别跟我抬杠，不许你多说话。

阿斯拉克森 史丹斯戈先生，你知道不知道，你这种做法是存心把我挤得没饭吃？你明白不明白？

史丹斯戈 我不明白。

阿斯拉克森 实际上你是跟我过不去。去年冬天你没来的时候，我这张报办得很有起色。我告诉你，那时候我自己当编辑，我有一定的原则。

史丹斯戈 你？

阿斯拉克森 不错，是我！我自己跟自己说：支持一张报纸的是广大的社会。现在的社会是个坏社会——这是本地老一套情况的产物——坏社会只能看坏报纸。所以我就把报纸编得——

史丹斯戈 编得很坏！这是无可抵赖的。

阿斯拉克森 可是我很赚钱。后来你来了，带来了新思想。报纸的性质改变了，拥护伦德斯达的读者都跑掉了。剩下那些订报的人不肯付报费——

史丹斯戈 报纸可是变好了。

阿斯拉克森 靠着好报纸我不能过日子。你本来打算轰轰烈烈干一场，昨天你自己说，还打算跟坏人斗一斗。你想把要人们的丑面目揭出来，报纸上登满了大家不能不看的新闻——现在你一下子把我撇在泥坑里不管了——

史丹斯戈 哈哈！你要我老给你写骂人的文章！朋友，你别痴心妄想了。

阿斯拉克森　史丹斯戈先生，你别逼着我跳墙。逼出事来怕你会后悔。

史丹斯戈 这话是什么意思？

阿斯拉克森　我的意思是说，我一定要另想办法让报纸赚钱。天知道，我本心并不愿意这么办。你没来的时候我靠着登载惨祸、自杀，以及其他无关紧要、有时候甚至是完全捏造的新闻，规规矩矩挣钱过日子。现在你把事情搞得一团糟，大家要看另一种新闻——

史丹斯戈 你记着我这句话：要是你敢乱走一步，有一个字不照我的意思办，想借机会在浑水里给自己捞一把，我就去找对方的印刷所另办一种新报纸。你要知道，我们有的是钱！半个月工夫我们就能挤垮你的破报馆。

阿斯拉克森（脸色发白）你真会这么干？

史丹斯戈　我真会这么干。你瞧着，我办的报纸准能投合大众的脾胃。

阿斯拉克森 那我马上去找布拉茨柏侍从官。

史丹斯戈 你？你找他干什么？

阿斯拉克森 你找他干什么？你以为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请你来吃饭？那是因为他怕你，并且怕你做出什么来，因此你就拿这机会做本钱。可是要是他怕你做出什么来，他也会怕我在报纸上登出什么来，因此我 也要拿这机会做本钱！

史丹斯戈 你敢？像你这么个下流家伙——！

阿斯拉克森 别忙，你瞧着吧。要是不登你的演说稿，侍从官一定得给我不登的代价。

史丹斯戈 好，你去试试吧！你这家伙大概是喝醉了！

阿斯拉克森 醉得不算厉害。可是要是你想抢掉我这碗苦饭，我会跟

你拼命。你不知道我家里是什么情形：一个躺着不能动的老婆，一个残废孩子——

史丹斯戈 滚开！你想叫我沾你身上的腥臭味儿吗？你老婆有病，你孩子残废，干我屁事！可是要是你敢做任何一件妨碍我发展前途的事，管保你过不了年就得上街要饭！

阿斯拉克森 我再等你一天。

史丹斯戈 啊，你脑子清醒起来了。

阿斯拉克森 明天我发一张通知给订报的人，就说，因为编辑人在庆祝会上得了点病，所以——

史丹斯戈 不错，这么办很好。我想，过些时候咱们彼此会了解。

阿斯拉克森 我希望有这么一天。史丹斯戈先生，请你记着一句话：这张报纸是我的宝贝。（从后面出去）

伦德斯达 （在最靠前的园门口）哦，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哦，伦德斯达先生！

伦德斯达 你一个人在这儿？要是你愿意，我想跟你说几句话。

史丹斯戈 很好。

伦德斯达 首先我要说，要是有人告诉你，我说过你坏话，你千万别信他。

史丹斯戈 说我的坏话？这是什么意思？

伦德斯达 喔，没什么，你放心。你要知道，咱们这儿爱管闲事的人太多，成天搬嘴弄舌，挑拨是非。

史丹斯戈 嗯，也许咱俩的关系有点儿不正常。

伦德斯达 咱们的关系很正常，史丹斯戈先生，老一代跟新一代的关

系一向是这样。

史丹斯戈 喔，伦德斯达先生，你还说不上这么老。

伦德斯达 我是老了。从一八三九年起，我就当国会议员。现在是该我卸肩的时候了。

史丹斯戈 卸肩？

伦德斯达 你看，时代改变了。新问题发生了，解决新问题需要新力量。

史丹斯戈 伦德斯达先生，老实告诉我，你是不是想把国会议员的位置让给孟森先生？

伦德斯达 让给孟森？不，当然不是让给他。

史丹斯戈 那我就不明白了——

伦德斯达 要是我真辞职让孟森，你看他会不会当选？

史丹斯戈 这话很难说。后天就是初选投票的日子，恐怕来不及给大家作准备。可是——

伦德斯达 我看他不见得有办法。侍从官一派的人——也就是我这一派的人——不会投他的票。不用说，“我这一派”这句话不过是打比方，我的意思是说本地有产业有根基的名门世家。他们瞧不起孟森。孟森是个新来的人，谁都不知道他的家世底细。要是他想给自己腾出一块空地方，他先得——连人带树——砍除一大片。

史丹斯戈 那么，要是你看他没希望的话——

伦德斯达 嗯！史丹斯戈先生，你是个才能出众的人。老天在你身上很慷慨，可惜有个小地方做得不周到。他应该再多给你一件东西。

史丹斯戈 那是什么？

伦德斯达 老实告诉我——你为什么从来不给自己打算？你为什么没

有大志向？

史丹斯戈 大志向？我？

伦德斯达 你为什么把自己的力气都花在别人身上？说简单些——你为什么不想自己当国会议员？

史丹斯戈 我？你这话是当真吗？

伦德斯达 为什么不当真？我听说你有资格。要是你不抓住这机会，有人就要插进来了。等到他脚跟一站稳，再想把他推出去可就费事了。

史丹斯戈 嗳呀，伦德斯达先生！你说的是真话吗？

伦德斯达 喔，我并不想硬拉你。要是你不愿意的话——

史丹斯戈 不愿意！不瞒你说，我并不像你说的那么一点儿志向都没有。可是你看是不是做得到？

伦德斯达 喔，没什么做不到。我一定全力支持你，并且，不用说，侍从官也愿意帮忙，他知道你口才好。还有年轻人拥护你。

史丹斯戈 嗳呀，伦德斯达先生，你真是我的好朋友！

伦德斯达 喔，你这句话不见得很有诚意。要是你真把我当朋友看，你应该给我卸下这副重担子。你年纪轻，肩膀宽，挑着不费力。

史丹斯戈 我完全听你使唤，决不失信。

伦德斯达 这么说，你不是不愿意——？

史丹斯戈 决不反悔！

伦德斯达 谢谢！放心，史丹斯戈先生，管保你不会后悔。可是现在咱们行动要仔细。咱俩一定得想法子被选入选民团——我提你做我的后任，在大家面前考验你，叫大家信服你，然后你再发表自己的意见——

史丹斯戈 要是咱们做到这一步，事情就成了。到了选民团里，你就

万能了。

伦德斯达 万能也有个限度。不用说，你必须施展你的口才，你必须把人家看着实在别扭和不对头的事解释清楚——

史丹斯戈 你是不是要我跟我的党分手？

伦德斯达 咱们把问题好好儿看一看。咱们常说两个党，究竟是什么意思？那就是说，有两批人。一批是享受普通公民利益的人——所谓普通公民利益，就是财产、独立和权力。我属于这一党。另一批是也想分享这些利益的年轻些的公民。那就是你的党。可是等到你一掌权——更不用说稳稳当当地做财主——你会十分自然合理地退出你那个党——史丹斯戈先生，这 是必要的一步。

史丹斯戈 不错，我想是必要的。可是时间很短促，这么个地位不是一天能到手的。

伦德斯达 不错，可是先给这么个地位开辟一条路，也许就足够——

史丹斯戈 开辟一条路？

伦德斯达 史丹斯戈先生，你是不是坚决不愿意跟有钱的女人结婚？这儿乡下财主女儿多得很，像你这么个前程远大、稳做高官的人，我担保，只要你手法巧妙，不必担心碰钉子。

史丹斯戈 既然如此，感激不尽，千万帮我一把忙！你在我脑子里开辟了一个新天地——给我指出了伟大的前景！我一向盼望的、梦想的、好像渺渺茫茫难以到手的东西，现在一下子都来到了我眼前——我要领导大家走上解放的道路，我要——

伦德斯达 不错，史丹斯戈先生，咱们做事要睁开眼睛。我看你的劲头已经上来了。很好。以后的事情自然有办法。现在我先谢谢你！你肯一口答应把这副担子从我这老头儿的肩膀上卸下来，我永远忘不了。

〔众人陆续从花园里进来。两个女用人在下面一段时间里拿进蜡烛，还给大家递送茶点。

赛尔玛 （向右后方的钢琴走过去） 史丹斯戈先生，你也来吧，我

们正要玩“罚东西”[3] 的游戏。

史丹斯戈 很好，我正想玩儿。

〔他跟着她走向后方，帮她摆椅子，安排东西。

埃吕克 （低声） 海瑞先生，我父亲到底在说什么？昨天史丹斯戈先生演说的内容是什么？

海瑞 嘻嘻！你不知道吗？

埃吕克 不知道。我们城里一批人昨天在俱乐部吃饭跳舞。我父亲告诉大家，史丹斯戈先生跟斯通里的那帮人已经翻了脸——说他对孟森非常不客气——

海瑞 对孟森？不，你一定把他的意思弄错了，我的好先生。

埃吕克 他说话的时候人很多，所以我也听不大清楚他说的是什么，可是我确实听见——

海瑞 等着明天瞧吧——我不多说了。明天早晨你喝咖啡看阿斯拉克森的报纸的时候就都知道了。（两人分手）

侍从官 伦德斯达，你还死抱着你那些古怪的想法？

伦德斯达 侍从官，不是古怪想法。与其让人家轰出去，不如自己体体面面走下台。

侍从官 胡说！谁想把你轰出去？

伦德斯达 嗯，我是个善于看风的人。风向改变了。再说，我把后任都预备下了。史丹斯戈先生愿意——

侍从官 史丹斯戈先生？

伦德斯达 你从前说的不就是这意思吗？你说过，他这人咱们应该拉拢支持，我把你这句话当作了暗示。

侍从官 我的意思是说，在他攻击斯通里的那帮人、骂他们欺诈腐化

的时候，咱们应该支持他。

伦德斯达 可是你怎么拿得稳他会跟那伙人翻脸呢？

侍从官 嗨，你真糊涂，他昨天晚上的态度还不够明白吗！

伦德斯达 昨天晚上？

侍从官 是啊，在他说到孟森在本地的恶势力的时候。

伦德斯达 （张嘴吃惊） 他说孟森的恶势力？

侍从官 那还用说。那是他站在桌子上的时候——

伦德斯达 站在桌子上？是吗？

侍从官 他很不客气，他骂孟森是财阀，是怪鸟，是毒蛇，还有别的。哈哈！听他骂人怪有意思。

伦德斯达 怪有意思？

侍从官 怪有意思。老实说，这帮人挨几句骂，我觉得不算过分。可是现在咱们一定得支持他，因为在这顿臭骂之后——

伦德斯达 你说的是昨天那顿臭骂？

侍从官 当然。

伦德斯达 站在桌子上骂的话？

侍从官 不错，站在桌子上骂的话。

伦德斯达 骂孟森的话？

侍从官 不错，骂孟森和他手下那帮人的话。他们挨了骂当然想报仇，这也怪不得他们。

伦德斯达 （坚决地） 咱们要支持史丹斯戈先生——这是一定的！

托拉 爸爸，你也过来跟我们玩儿吧。

侍从官 喔，别瞎扯了，孩子——

托拉 你一定得来。你不来，赛尔玛不答应。

侍从官 好吧，看样子我不能不答应了。（一面跟托拉向后方走去，一面低声地） 伦德斯达真是老糊涂了，你想，他一点儿都听不懂史丹斯戈说的话——

托拉 喔，快走，快走，他们已经开始了。

〔她把侍从官拖到玩得兴高采烈的年轻人圈子里。

埃吕克 （在自己座位上喊） 海瑞先生，大家推你当裁判。

海瑞 嘻嘻！这是我生平第一个差事。

史丹斯戈 （也在圈子里） 海瑞先生，因为你有法律经验。

海瑞 喔，可爱的年轻朋友们，我要罚你们大家——。我不多说了！

史丹斯戈 （悄悄溜到站在左前方的伦德斯达身边） 刚才你跟侍从官说话，说的是什么？是不是说我？

伦德斯达 对不起，是说你——是说昨天晚上那件事——

史丹斯戈 （难受） 喔，该死！

伦德斯达 他说你非常不客气。

史丹斯戈 你当我心里不难受吗？

伦德斯达 现在是你立功赎罪的时候了。

埃吕克 （喊叫） 史丹斯戈先生，轮到你了。

史丹斯戈 来了！（急忙向伦德斯达）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伦德斯达 找个机会向侍从官赔不是吧。

史丹斯戈 对，我真愿意赔不是！

赛尔玛 快点，快点！

史丹斯戈 就来！来了！

〔笑语喧腾，众人玩得十分高兴。有几个年长的男客在右边打纸牌。伦德斯达在左边坐下，海瑞挨着他。

海瑞 那小子拿我的法律经验开玩笑，是不是？

伦德斯达 他的嘴爱胡说，这是实情。

海瑞 因此他们全家都巴结他。嘻嘻！他们对他怕得要命。

伦德斯达 不，海瑞先生，你弄错了，侍从官并不怕他。

海瑞 不怕他？哼哼，你当我是瞎子，我的好先生？

伦德斯达 不怕他，可是——你别把话说出去，我把实话告诉你。侍从官以为他骂的是孟森。

海瑞 孟森？喔，岂有此理！

伦德斯达 真的，海瑞先生！侍从官一定是信了凌达尔或是托拉小姐的话——

海瑞 所以就请他参加这大宴会！他妈的，真是多少年没听见过的新鲜事儿！不行，这回 我可憋不住了。

伦德斯达 嘘，嘘！别忘了你答应我的话。侍从官是你的老同学。即使他有些对不起你的地方——

海瑞 嘻嘻！我要加倍回敬他！

伦德斯达 小心！侍从官有势力。别在老虎嘴上拔胡子！

海瑞 你说布拉茨柏是老虎？呸，他是傻瓜，我可不傻。瞧着吧，等我们这场大官司一开头，我准可以抓一大批嘲笑挖苦的好材料！

赛尔玛 （在圈子里喊） 裁判先生，这回输的人该罚他什么？

埃吕克 （乘人不备，向海瑞） 这回输的人是史丹斯戈先生！罚他做点什么逗人笑的玩意儿。

海瑞 这回罚他？嘻嘻，让我想想。罚他——这么办吧——对！——罚他做一篇演说！

赛尔玛 这是史丹斯戈先生应得的处罚。

埃吕克 史丹斯戈先生应该做一篇演说。

史丹斯戈 喔，不行，饶了我吧。昨天晚上我就说得够糟了。

侍从官 你说得好极了，史丹斯戈先生，演说的事我不太外行。

伦德斯达 （向海瑞） 只要他这回不走错步子栽跟头就行。

海瑞 走错步子？嘻嘻！你真厉害！这是个很好的启示！（低声向史丹斯戈） 要是你昨天晚上把话说糟了，为什么今天晚上不弥补一下子？

史丹斯戈 （灵机一动） 伦德斯达，机会来了！

伦德斯达 （闪闪烁烁） 好好儿干吧。（找着帽子，悄悄溜向门口）

史丹斯戈 好，我就做一篇演说。

年轻女客们 好极了！好极了！

史丹斯戈 诸位，请把你们的酒杯斟满！我这篇演说开头是个寓言，因为在这儿我好像呼吸的是寓言世界的空气。

埃吕克 （向女客们） 别做声！听！

〔侍从官从右边牌桌上拿起酒杯，站在桌旁。凌达尔、费尔博和另外一两位男客从花园里进来。

史丹斯戈 那时候是春天。一只小布谷鸟从高冈上飞过来。那只布谷鸟是个投机分子。那时候下面草地上正在开百鸟会议，野鸟家禽一群一群从各地飞来开会。有的从鸡棚里跳出来，有的从鸭池里摇摇摆摆走上

来。忽然从斯通里飞来了一只又肥又笨的大松鸡，刷拉刷拉在大家头顶上转圈儿。它落下地来，张开羽毛，抖抖翅膀，把身子抖得比原来更大了。它嘴里一声一声地叫："克拉克，克拉克，克拉克！"好像在说："我就是斯通里的大公鸡！"

侍从官 说得真好！听，听！

史丹斯戈 这时候又来了一只老啄木鸟，抱着树身忽上忽下地用尖嘴鹄吃幼虫和树瘤子。只听见它嘴里乱叫："普利克，普利克，普利克！"这就是啄木鸟。

埃吕克 对不起，恐怕是一只灰鹤吧，再不就是一只——[4]

海瑞 别多嘴！

史丹斯戈 这就是老啄木鸟。不多会儿，鸟群里热闹起来了，因为它们发现了起哄的好题目。大家飞在一块儿，唧唧喳喳一齐叫，到后来那只小布谷鸟也凑上来跟着叫唤——

费尔博 （乘人不备） 喂，朋友，别说了！

史丹斯戈 它们围着乱叫唤的是一只鹰——这只大鹰高高地独立在峭壁上。[5] 大家对鹰的看法都一样。一只哑嗓子大乌鸦呱呱地乱叫："鹰是本地的大魔王。"可是鹰翻身扑下来，抓住布谷鸟，把它带到高冈的鹰窝里。这叫作好汉爱好汉！从那笔直的悬崖上，投机分子布谷鸟顾盼自豪地往下看，它在上头找着了和平和光明。从上往下看，它才能认识那群鸡鸭野鸟的真面貌——

费尔博 （高声） 好，好！奏乐。

侍从官 嘘！别打断他。

史丹斯戈 布拉茨柏侍从官——故事讲完了。现在我当着大家给你赔不是，昨天晚上我对你太放肆，请你饶恕我。

侍从官 （惊得倒退一步） 对我太放肆？

史丹斯戈 我感谢你宽宏大量，不计较我说的那些糊涂话。从今以后我愿意在你手下做一个忠实的拥护者。诸位，现在我敬祝高山上的鹰——布拉茨柏侍从官——的健康。

侍从官 （用手抓桌子） 史——史丹斯戈先生，谢谢你。

客人们 （大部分人都惊讶得不知所措） 侍从官！布拉茨柏侍从官！

侍从官 诸位女士！诸位先生！（低声） 托拉！

托拉 爸爸！

侍从官 喔，费尔博大夫，事情都坏在你身上！

史丹斯戈 （拿着酒杯，得意扬扬） 大家各归原位！喂，费尔博！过来——加入——加入我们的青年同盟！我们这玩意儿真热闹！

海瑞 （在左前方） 对，这玩意儿真热闹！

〔伦德斯达悄悄从后门溜出去。

[1] 原文是："蒂波在天堂里"。《一千零一夜》里有个故事，说一个商人被人灌醉了酒，抬进王宫，做了一夜国王。丹麦戏剧家霍尔堡（B.L.Holberg，1684—1754）写过一个喜剧，借用了上述的故事。蒂波就是那个喜剧的主角。阿斯拉克森用这典故，是说好景不长。

[2] 在挪威和瑞典还是联合王国的时候，国王住在斯德哥尔摩，所以有些官员也住在那里。

[3] 在这种游戏里，参加的人要是犯了错误，就得罚出一件东西来（往往是随身佩带的小东西）。可是只要他做一桩能逗大家发笑的事情，就可以把罚出来的东西赎回去。

[4] 埃吕克想说"海瑞"；"海瑞"（Heire）这个字，在挪威文里的意思是"鹭鸶"。海瑞自己当然懂得这句双关语，所以赶紧拦住埃吕克。

[5] 这里的"峭壁"影射"布拉茨柏"，在挪威文里"Et brat fjeld"（峭壁）和"Bratsberg"（布拉茨柏）这两个词发音有点相近。

第三幕

〔一间讲究的起居室，通外面的门在后方。左边是通侍从官书房的门，往后去，还有一扇门通客厅。右边一扇门通到凌达尔的办公室，再往前来，有一扇窗。

〔托拉坐在左边沙发上哭。侍从官怒气冲冲地在屋子里来回走动。

侍从官 对，伤心、落泪——这是咱们的下场白——

托拉 嗳，咱们认识那家伙真倒霉！

侍从官 哪个家伙？

托拉 当然是史丹斯戈那坏家伙。

侍从官 你还不如说："嗳，咱们认识那坏家伙大夫真倒霉。"

托拉 你说的是费尔博大夫吗？

侍从官 当然，费尔博，费尔博！对我撒一套谎话的还不就是他？

托拉 不，爸爸，撒谎的是我。

侍从官　你？这么说，你们两个人都有份儿。你帮着他在我背后捣鬼。干得好事情！

托拉 喔，爸爸，要是你知道——

侍从官 喔，我知道的事儿够多了，嫌多了，太多了！

〔费尔博医生从后面进来。

费尔博 你好，侍从官！你好，布拉茨柏小姐！

侍从官（依然来回走动）你来了吗——你这不吉利的倒霉鬼！

费尔博 不错，那件事闹得很别扭。

侍从官（望着窗外）喔，你也觉得别扭？

费尔博　你一定看见昨天晚上我一直没放松史丹斯戈。可是倒霉的是，我一听说大家要玩“罚东西”的游戏，我就以为不要紧了——

侍从官　（跺脚）　让这么个吹牛家伙拿我开玩笑！昨晚那些客人不知把我当作什么人！他们以为我卑鄙得想收买这个——这个——伦德斯达说的什么家伙！

费尔博 不错，可是——

托拉 （趁她父亲没看见） 别说话！

侍从官　（顿了一顿，转向费尔博）　费尔博大夫，老实告诉我，难道我真比一般人都笨吗？

费尔博 侍从官，你怎么问这么一句话？

侍从官 要不然，怎么别人都知道那篇倒霉演说是骂我，只有我一个人不知道呢？

费尔博 要不要我把原因告诉你？

侍从官 当然要。

费尔博 因为你对自己在本地的身份的看法，跟别人对你的看法不一样。

侍从官 我对我自己身份的看法，跟我父亲从前对他的身份的看法没有两样。可是从来没人敢这么对待他。

费尔博 你父亲是一八三〇年左右去世的。

侍从官 嗯，不错，这些年来社会上许多界限已经消灭了。可是归根结底，还是怪我自己不好。我跟这些大人物太接近了，所以现在我只好任凭别人把我的名字跟伦德斯达的名字连在一起说！

费尔博 说老实话，这也算不上丢脸。

侍从官 喔，你一定很明白我的意思。我当然不是拿地位、头衔这一

类东西夸耀自己。可是我自己看重并且希望别人也看重的是，我家历代相传的清白家风。我的意思是，像伦德斯达那种人一入政界，要他规规矩矩、清清白白，是做不到的事。到了大家胡乱攻击的时候，他一定会挨骂。可是他们何必把我牵扯在里头。我又没有党派。

费尔博 不见得吧，侍从官，至少在你觉得挨骂的是孟森的时候，你心里挺舒服。

侍从官 再别提那家伙！败坏本地风气的就是他。现在他把我儿子也勾引坏了，这家伙真该死！

托拉 把埃吕克勾引坏了？

费尔博 把你儿子勾引坏了？

侍从官 可不是吗！好端端地为什么要去做买卖？做买卖不会有好结果。

费尔博 侍从官，你别埋怨他，他总得过日子——

侍从官 只要他肯省俭，他母亲留给他的那点钱足够他过日子。

费尔博 那点钱也许够他过日子，可是他总得有点事情做，你叫他做什么好？

侍从官 做什么好？嗯，要是他一定要做点事，他不是有资格当律师吗？他可以拿这个当职业。

费尔博 不行，他不能当律师。当律师跟他性格不合。他没有做官的希望。你的产业都是自己管，不让他插手。他也没有儿女可教育。照这种情形，他看见周围那些叫人眼红的榜样——看见那些白手起家，挣到五十万家私的人——

侍从官 五十万！喔，范围缩小点，咱们单说十万的吧。五十万也好，十万也好，要是手不脏，一定捞不着。我并不是说公然做坏事，谁都知道，不犯法并不是难事。我说的是良心问题。不用说，我儿子决不肯做不名誉的事，所以你瞧着吧，埃吕克·布拉茨柏做买卖一定挣不了五

十万家私。

〔赛尔玛穿着出门衣服从后面进来。

赛尔玛 你早！埃吕克不在这儿吗？

侍从官 你早，孩子！你是不是找你丈夫？

赛尔玛　是，他说要上这儿来。今天一清早孟森先生来找他，后来——

侍从官 孟森？孟森常上你们那儿去吗？

赛尔玛 有时候去，去的时候大概都有事。嗳呀，我的亲托拉，你怎么啦？你是不是刚哭过？

托拉 喔，没什么。

赛尔玛　喔，不会　没什么！在家里，埃吕克发脾气，在这儿——我从你脸上看得出一定出了事。到底是什么事？

侍从官 反正是不用你操心的事。你太娇嫩，肩膀上挑不起重担子，我的小赛尔玛。先上客厅去坐坐吧。要是埃吕克说过要上这儿来，他一定就会来。

赛尔玛　走吧，托拉——别让我坐在风口里！（拥抱她）　喔，我的好托拉，我恨不能把你爱死！（她们从左边出去）

侍从官 哼，原来两个投机分子勾搭得这么紧！他们合伙做买卖。孟森和布拉茨柏——这两个名字连起来多好听！（有人敲后面的门）　进来！

〔史丹斯戈进来。

侍从官 （倒退一步）这是怎么回事？

史丹斯戈 侍从官，是我，我又来了！

侍从官 我知道。

费尔博 你疯了吧，史丹斯戈？

史丹斯戈 侍从官，昨天晚上你走得很早。等到费尔博把事情对我解释明白，你已经——

侍从官 对不起，一切解释都是废话——

史丹斯戈 我知道，所以我不是来解释的。

侍从官 真的吗？

史丹斯戈 我知道我把你得罪了。

侍从官 不用你说，我也知道。趁我还没把你撵出去，你不妨说说今天你来干什么。

史丹斯戈 侍从官，因为我爱你女儿。

费尔博 你真是——！

侍从官 他说什么，费尔博大夫？

史丹斯戈 啊，侍从官，你没法子了解这意思。你年纪大了，没有什么必须争取的事了——

侍从官 你竟敢——？

史丹斯戈 侍从官，我现在是来向你女儿求婚的。

侍从官 你——你——？你坐下。

史丹斯戈 谢谢，我愿意站着。

侍从官 费尔博大夫，你看这是怎么回事？

史丹斯戈 哦，费尔博是帮我的。他是我朋友，是我唯一的好朋友。

费尔博 喂，别胡说！我绝不是你的朋友，要是你——

侍从官 莫非费尔博大夫就是打着这个主意，才想法子把他的朋友引

到我家里来？

史丹斯戈　侍从官，你只知道我昨天和前天干的那些事。这是不够的。再说，我今天已经跟从前不一样了。自从我跟你和你府上的人有了来往之后，我精神上好像洒了一场春雨，一夜工夫开了好些新鲜花朵儿！你千万别把我踢出去，叫我重新再过从前那种肮脏日子。以前，我从来没贴近过人生的美丽的东西，我老是摸不到手——

侍从官 可是我女儿——？

史丹斯戈 喔，我有法子叫她爱我。

侍从官 真的？哼！

史丹斯戈 真的，因为我的意志很坚决。别忘了你昨天告诉我的话。当初你反对你儿子那门亲事——可是后来怎么样！费尔博说得好，你一定得戴上经验眼镜——

侍从官 哦，原来你是这意思？

费尔博 不是，不是！侍从官，让我跟他单独谈一谈。

史丹斯戈　胡说！我跟你　没什么可谈的。侍从官，我劝你别固执！像你们这种老世家需要结几门新亲事，要不然你们的脑筋就迟钝了——

侍从官 喔，这话太岂有此理了！

史丹斯戈 喂，喂，别生气！你别这么拿架子，摆身份——当然你也知道这些东西根本就无聊。你瞧着吧，将来你跟我混熟了，你会看重我。没问题，你们父女俩一定 都会看重我！我能叫你女儿——

侍从官 费尔博大夫，你看这是怎么回事？

费尔博 我看这是发疯。

史丹斯戈　在你也许是发疯，可是在我就不一样，在这美丽的世界上，我有个重要使命。我不容许无聊的偏见阻挡我完成这使命。

侍从官 史丹斯戈先生，请你出去。

史丹斯戈 你轰我——？

侍从官 出去！

史丹斯戈 别轰我出去！

侍从官 滚出去！你是个投机分子，你还是个——还是个什么？唉，我的记性坏透了！你还是个——

史丹斯戈 我还是个什么？

侍从官 你还是——那个东西——这名字就在我嘴边，怎么想不起来了——

史丹斯戈 你要小心，别阻碍我的前程！

侍从官 小心？小心什么？

史丹斯戈 小心我在报纸上攻击你，跟你过不去，造你的谣言，用尽方法破坏你的名誉。我的鞭子抽在你身上，你会疼得哇哇叫。我会让你觉得，好像半空中有一群鬼拿着鞭子像雨点儿似的在你身上抽。你会害怕得缩成一团蹲下来，双手抱着脑袋躲鞭子——你会爬到僻静地方藏起来——

侍从官 你自己快爬到疯人院里躲起来吧！你这人只配进疯人院！

史丹斯戈 哈哈！这种反骂真无聊！可是，布拉茨柏先生，量你也说不出更高明的话！我告诉你，你得罪我，就是触犯了天怒。你反对我，就是反对上帝的意志。上帝派定我走光明的道路——你偏要给我蒙上个黑影子！看样子今天我跟你谈不下去了，不过也没关系。我只要你告诉你女儿——叫她心里有准备——给她个选择的机会！仔细想一想，睁开眼睛四面瞧一瞧！在这些蠢家伙里头你能找着个好女婿吗？费尔博说你女儿又幽静又稳重又端正。现在你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侍从官，再见！要我做你的朋友，还是要我做你的敌人，你自己拿主意吧。再见！（从后面出去）

侍从官 事情闹到了这步田地！他们竟敢在我自己家里这么侮辱我！

费尔博 史丹斯戈敢这么做，别人不敢。

侍从官 今天是他，明天就许是别人。

费尔博 让他们来吧。我会把他们轰出去。我愿意为你舍命出力——

侍从官 你就是这件事的祸根子！哼，这个史丹斯戈是个最不要脸的混账东西！可是，话又说回来了，真岂有此理，他还有些叫我喜欢的地方。

费尔博 他这人有前途——

侍从官 费尔博大夫，他性格很直爽。他不像有些人只会在背后捣鬼。他——他——！

费尔博 这值不得讨论。侍从官，只要你拿定主意对待史丹斯戈，给他一个不答应，两个不答应！

侍从官 不用你给我出主意！你放心，我不会答应他，也不会答应别人——

凌达尔 （从右边门里进来） 侍从官，对不起。有句话——（耳语）

侍从官 什么？在你屋子里？

凌达尔 他从后门进来的，想见你。

侍从官 嗯。喂，费尔博大夫，你上客厅坐会儿，我有个客——你千万别跟赛尔玛提起史丹斯戈和他刚上这儿来的事情。这些事都别叫她知道。至于我女儿嘛，我想最好你也别跟她说什么。可是——唉，其实有什么用——？你走吧。

〔费尔博走进客厅。凌达尔已经回到自己的办公室。不久孟森从办公室走出来。

孟森 （在门口） 万分对不起——

侍从官 进来，进来！

孟森 府上大概都好吧？

侍从官 谢谢。你是不是有事找我帮忙？

孟森 这话不一定是这么说。谢谢老天，我是个差不多什么东西都不缺的人。

侍从官 哦，是吗？能说这句话可不容易。

孟森 可是那些东西不是白来的，是我辛辛苦苦用力气挣来的。我知道我做的事你不怎么太赞成。

侍从官 我想，我赞成不赞成对你的事业不会有什么影响。

孟森 那谁知道？反正我现在正打算一步一步把身子抽出来，不干这买卖了。

侍从官 真的吗？

孟森 不瞒你说，我运气一直都很好，我想做的事都做成了，所以现在该是松一把手的时候了——

侍从官 我恭喜你——还恭喜别人。

孟森 可是要是同时我能帮你一点忙的话，侍从官——

侍从官 帮我？

孟森 五年前拍卖郎吉鲁森林的时候，你出过价钱——

侍从官 不错，可是你出的价钱比我大，让你买到手了。

孟森 现在你可以买回去，连森林、锯木厂带全部设备，一齐买回去。

侍从官 经过了你那伤天害理的一阵子乱砍乱伐——

孟森 喔，那些树林子还很值钱，并且要是按照你的办法去经营，要不了几年工夫——

侍从官 谢谢，可惜我不能跟你做这宗买卖。

孟森 侍从官，这里头你可以发一笔大财。我自己呢，不瞒你说，正在做一宗大投机生意，数目很可观，可以捞一大把——大概有十万左右——

侍从官 十万？这可不是小数目。

孟森 哈哈！好比锦上添花。可是，常言说得好，大战的时候需要后备军。我手里现款不太多，可以用来抵押的户头都用出去了——

侍从官 不错，有些人在这上头抓得很紧。

孟森 这种事反正是你算计我，我算计你。侍从官，这个买卖你做不做？我把森林卖给你，价钱由你说——

侍从官 孟森先生，怎么便宜我都不愿意买。

孟森 行了好心可有好报啊！侍从官，你肯不肯帮我一把忙？

侍从官 这话是什么意思？

孟森 不用说，我有可靠的抵押品。我的产业多得很。你看——这些契券——让我把我的情形讲给你听。

侍从官 （用手挥开契券） 你是不是想跟我借钱？

孟森 不是现款。不是，不是！可是我要你支持我，侍从官。当然我不叫你白帮忙——我有东西作抵押——还有——

侍从官 你就为这件事找我？

孟森 不错，正是找你。我知道你碰见人家真有急难的时候，往往不计较过去的事情。

侍从官 也许我应该谢谢你这么夸奖——特别是在目前这时候，可是——

孟森 侍从官，你是不是可以告诉我，你为什么恨我？

侍从官 说了有什么好处？

孟森 说了也许咱们彼此可以多了解一点。我从来没成心跟你作过对。

侍从官 是吗？好，那么让我告诉你一桩你跟我作对的事儿。从前我为铁厂职工和别的人创办了那个铁厂储蓄银行，你偏偏跟我作对，也办银行，大家把款子都存到你那儿——

孟森 那是当然的道理，侍从官，我的存款利息大。

侍从官 不错，可是你放款的利息也大。

孟森 可是我不大计较抵押品和其他的条件。

侍从官 这正是你可恶的地方，因为现在的人一借债动不动就是一两万块钱[1]，其实呢，放债的主儿和借债的主儿都是两手空空，一个铜子儿都没有。孟森先生，我恨你就为这个。另外还有一桩更叫我痛心的事儿。你以为我眼睁睁瞧着我儿子乱搞这些危险的投机生意，心里高兴吗？

孟森 可是我有什么办法？

侍从官 他跟别人一样，学你的坏榜样。你为什么不守着你的老本行？

孟森 像我父亲似的做个木材商人？

侍从官 他在我手下做事能算丢脸吗？当年你父亲做事规规矩矩，同行的人都敬重他。

孟森 不错，他一直做到差不多筋疲力尽，最后连人带木筏子一齐翻到瀑布里去了。侍从官，你知道不知道干这一行的人过的是什么日子？

你舒舒服服坐在家里发财享福，你知道不知道那些在森林里、在河湾里为你工作的人吃的是什么苦，受的是什么罪？你能埋怨吃这碗饭的人想往上爬吗？我受的教育比我父亲多点儿，也许我比他聪明点儿——

侍从官 大概是吧。可是你是怎么爬上去的？最初你卖酒。后来你收买来历不明的债券，不顾死活地逼着债主还钱。你就这么一步一步爬上去了。为了自己发财，你手里不知害过多少人！

孟森 做买卖就是这样，一个上来，一个下去。

侍从官 可是买卖有各种各样的做法。我知道有几个体面人家被你害得进了贫民院。

孟森 丹尼尔·海瑞离进贫民院的日子也不远了。

侍从官 我明白你这句话的意思，可是我做的事对天对人都无愧！当初咱们国家跟丹麦分开之后，光景非常艰难，我父亲不惜一切牺牲，报效国家，因此我家一部分产业就到了海瑞家里。结果怎么样？因为丹尼尔·海瑞不会经营，靠着他那份产业过日子的人都很吃苦。他把树林子一顿乱砍乱伐，当地的人不但吃了大亏，并且，我简直可以说，被他害得倾家荡产。要是我有力量的话，你说我是不是应该出来干涉？事情凑巧，那时候我正好有这份力量。法律支持我的立场，我就正正当当地又把祖产买回来了。

孟森 法律也一直支持我。

侍从官 要是你有良心的话，你的行为在良心上说得过去吗？你破坏了社会秩序！你损伤了大众对于财富的尊敬！如今，大家谈话的时候，决不问某家的钱是怎么来的，某家的钱传了几辈子，他们只打听，某人手里现在有多少钱。他们就按照钱的多少对待那个人。我就吃了这种亏，人家把我当作跟你是一伙的人，人家把你我连在一块儿说，因为咱们俩是本地两个最大的财主。这种情形我受不了！我干脆告诉你吧，这就是我恨你的原因。

孟森 这种情形快改变了，侍从官。我愿意把买卖收起来，什么事都让你干，可是我求你帮我一把忙！

侍从官 做不到。

孟森 你要什么价钱我都肯出——

侍从官 出价钱！你敢——

孟森 你不替我打算，也应该替你儿子打算打算！

侍从官 替我儿子打算！

孟森 不错，你儿子也有份儿。我估计他准可以赚两万来块钱。

侍从官 准可以赚？

孟森 不错。

侍从官 那么，天啊，蚀本的会是谁呢？

孟森 你这话怎么讲？

侍从官 我儿子赚钱，一定有人蚀本啊。

孟森 这是一宗好买卖，其余的话我就不便多说了。可是我必须借重一个殷实可靠的户头，我只要你在借据后头签个字——

侍从官 签字！要我在这么一张借据上——？

孟森 数目不大，一万或是一万五千块钱。

侍从官 难道你以为我肯——？用我的名字！干这种事情！不用说，你一定是想拿我的名字作担保，是不是？

孟森 这不过是一种形式——

侍从官 这简直是个骗局！要我签字！绝对办不到。我从来没给别人签过字。

孟森 从来没有？侍从官，你这句话可是言过其实了。

侍从官 这是实实在在的情形。

孟森 不见得吧，我就亲眼看见过。

侍从官 你看见过什么？

孟森 看见过你的签字——至少看见过一张 借据上有你的签字。

侍从官 简直胡说！没有的事！

孟森 我真看见过！是一张两千块的借据。你再仔细想一想！

侍从官 两千的也没有，一万的也没有！我敢赌咒，从来没有！

孟森 这么说，那个签字是假的。

侍从官 假的？

孟森 不错，一定是假的——因为我确实 看见过。

侍从官 假的？假的！你在什么地方看见的？在谁手里看见的？

孟森 这我不能告诉你。

侍从官 哈哈！反正不久就会查出来。

孟森 听我说！

侍从官 住嘴！事情竟然闹到这步田地了！伪造签名！他们干这些丑事，一定要把我拉进去！难怪人家把我和你们这伙人看作是一个鼻孔出气的。可是现在是该我算账的时候了！

孟森 侍从官——你要替自己打算，也要替别人打算——

侍从官 滚出去！快滚！这些事都坏在你身上！祸根子就是你！作恶的人该遭殃！你的家庭生活丑得很。你结交的都是些什么人？无非是从京城里和别处来的一群混账东西，他们交朋友不管是什么人，只知道吃，只知道喝。你少说话！我亲眼见过你那些高宾贵客在圣诞节像一群狼似的在路上乱嚷乱闯。这还不算，还有更丑的事呢。你在家里跟自己的女用人干的那些下流事！你那么荒唐，还虐待你老婆，把她气疯了。

孟森 嘿，这可太不像话了！你骂我这些话，我不能白饶你！

侍从官 你这些话只有鬼听了才害怕！我怕你什么？我？刚才你问我为什么恨你。我已经说过了。现在你总明白了，为什么我一直不让你混进上等社会来。

孟森 不错，你一向排挤我，现在我要搞垮你们这个上等社会——

侍从官 滚出去！

孟森 我走就是了，侍从官！（从后面出去）

侍从官 （开了右边的门喊） 凌达尔，凌达尔——上这儿来！

凌达尔 什么事？

侍从官 （向饭厅里喊） 费尔博大夫，进来吧！凌达尔，你瞧我的预言果然应验了。

费尔博 （进来） 侍从官，你叫我有什么事？

凌达尔 你说什么预言？

侍从官 费尔博大夫，现在你还有什么可说的？从前我说本地的风气让孟森搞坏了，你老埋怨我说的太过火。

费尔博 不错，我说过，究竟是怎么回事？

侍从官 我告诉你，咱们这儿的事越来越不像话了。你猜怎么样？外头发现伪造签名的事情了。

费尔博 伪造签名？

侍从官 一点不错，伪造签名！你猜他们签的是谁的名字？哼，签的是我的名字！

费尔博 谁敢干这种事？

侍从官 那我怎么知道？本地的坏蛋我不能一个个都认识。反正不久

就会查出来。费尔博大夫，劳驾帮我一点忙。这些借据反正不是在储蓄银行就是在铁厂银行。赶紧去找伦德斯达，他是银行经理，事情最熟悉。你叫他查一查有没有这么一张伪造签名的借据。

费尔博 好，我马上就去。

凌达尔 伦德斯达今天在厂里；学校董事会要开会。

侍从官 那更好了。赶紧去找他，把他叫来。

费尔博 我马上就去。（从后面出去）

侍从官　凌达尔，你上铁厂去调查。事情一弄清楚，咱们马上就起诉。咱们不能放松这批坏家伙！

凌达尔 好，我就去。天啊，谁想得到会有这种事！（从右边出去）

〔侍从官在屋里来回走了一两趟，正要走进自己书房，埃吕克从后面进来。

埃吕克 爸爸！

侍从官 哦，是你？

埃吕克 爸爸，我急于要跟你说句话。

侍从官 嗯，这时候我跟谁都不愿意说话。你来干什么？

埃吕克 爸爸，你是知道的，我做买卖从来没牵扯过你。

侍从官 这番好意我实在不敢当。

埃吕克 可是现在我不能不——

侍从官 不能不什么？

埃吕克 爸爸，你一定得帮我一把忙！

侍从官 帮你一笔钱！哼，老实告诉你——

埃吕克 只这一回！我赌咒下回再不——！不瞒你说，我跟斯通里的

孟森有几宗款子来往的事情——

侍从官 我知道。你们正在干一宗发财的投机生意。

埃吕克 投机生意？我们？没有的事！谁告诉你的？

侍从官 孟森自己告诉我的。

埃吕克 他来过了吗？

侍从官 他刚走。是我把他轰出去的。

埃吕克 爸爸，要是你不帮忙，我就完了。

侍从官 你？

埃吕克 嗯，我就完了。我借过孟森的钱，利息重得要命，现在那些借款都到期了——

侍从官 果然不出我所料！从前我怎么跟你说的？

埃吕克 不错，不错，可是现在来不及了——

侍从官 都完了！只有两年工夫！照你的做法，怎么会有别的下场？你跟这些嘴里说得天花乱坠、手里一个钱都没有的骗子搅在一块儿干什么？你不是他们的对手。跟那些人打交道，你一定得一拳来一脚去才行，不然你准倒霉，现在你该明白了吧。

埃吕克 爸爸，你到底愿意救我，还是不愿意救我？

侍从官 不，我不救你，这是我最后一句话。

埃吕克 我的名誉恐怕保不住了——

侍从官 喔，咱们不必说这些冠冕堂皇的话。这年头儿做买卖发财跟名誉不相干，我看，反过来说倒还正确些。回去把账算出来，欠人家的债都还清，赶紧把事情弄清楚，越快越好。

埃吕克 喔，爸爸，你不知道——

〔赛尔玛和托拉从客厅里进来。

赛尔玛 是不是埃吕克说话的声音？天啊，怎么回事？

侍从官 没什么。你们还是上客厅去吧。

赛尔玛 不，我不去。你们得告诉我。埃吕克，究竟是怎么回事？快说！

埃吕克 没什么别的，我完蛋了！

托拉 你完蛋了！

侍从官 你看，就是这么回事！

赛尔玛 你什么完蛋了？

埃吕克 全都完蛋了。

赛尔玛 你是不是说做买卖蚀了本了？

埃吕克 本钱、房子、祖产——全部都完了。

赛尔玛 你说的“全部”就是这些东西吗？

埃吕克 赛尔玛，咱们走吧。我只剩下你了，别的什么都没有了。这场灾难咱们必须一块儿担当。

赛尔玛 这场灾难？一块儿担当？（大声）你看我现在配不配？

侍从官 怎么啦！

埃吕克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托拉 喔，赛尔玛，小心！

赛尔玛 我用不着小心！我不能老是藏头露尾，撒谎骗人！我一定要说实话。我什么都愿意“担当”！

埃吕克 赛尔玛！

侍从官 孩子，你说什么？

赛尔玛 喔，你们待我真狠心！真岂有此理——你们这些人！我总是拿别人的东西——从来不把东西给别人。我跟你们过日子像个要饭的。你们从来不要求我牺牲点什么，因为你们觉得我没这能力。我恨你们！我讨厌你们！

埃吕克 这是怎么回事？

侍从官 她有病，她精神错乱了！

赛尔玛 我一向苦苦地盼望能给你们代一点劳，分一点忧。可是每逢我提起这话的时候，你们总是一笑了事。你们把我打扮得像泥娃娃似的。你们像逗小孩子似的逗我玩儿。喔，要是我能给你们分担点责任，那多快活！我从前一心想过广大崇高、奋发有为的日子！埃吕克，现在你别的东西都没有了才来找我。可是我不愿意让你把我当最后一着棋子儿使用。现在你的患难跟我毫不相干。我不跟你过日子了！我宁可上大街去卖唱！让我走！让我走！（从后面跑出去）

侍从官 托拉，是不是这里头有文章，还是——？

托拉 嗯，不错，这里头有文章，可惜我从前没看出来。（从后面出去）

埃吕克 不行。别的我都舍得，只有她我舍不得！赛尔玛！赛尔玛！（跟着托拉和赛尔玛出去）

凌达尔 （从右边进来）侍从官！

侍从官 什么事？

凌达尔 我上银行去过了——

侍从官 银行？哦，不错，为那张借据的事——

凌达尔 没问题。银行里没有你签字的借据——

〔费尔博和伦德斯达从后面进来。

费尔博 一场虚惊，侍从官！

侍从官 当真？储蓄银行也没有？

伦德斯达　当然没有。我当了这些年经理，从来没见过你签字的借据。不过你在你儿子的借据上签的字当然不算。

侍从官 我儿子的借据？

伦德斯达 不错，就是今年初春你给他签字的那张。

侍从官 什么？我儿子的借据？你敢当着我的面撒谎？

伦德斯达 喔，别着急，仔细想想，是你儿子出的一张两千块钱的借据。

侍从官 （想用手抓一张椅子） 喔，天啊——！

费尔博 嗳呀！

凌达尔 不会有这种事吧！

侍从官 （倒在一张椅子里） 别慌！别慌！伦德斯达，你刚才说，那张借据是我儿子出的？是我签的字？数目是两千块？

费尔博 （向伦德斯达） 这张借据在储蓄银行？

伦德斯达 现在不在银行里了，上星期被孟森赎出去了。

侍从官 被孟森赎出去了？

凌达尔 孟森也许还在厂里没走呢，我去——

侍从官 别忙！

〔丹尼尔·海瑞从后面进来。

海瑞 诸位先生早！侍从官早！昨天晚上真痛快，谢谢！你们猜我刚听见什么新闻？

凌达尔 对不起，我们忙得很——

海瑞 你们忙，人家也忙，就拿咱们斯通里的那位朋友说吧——

侍从官 你是不是说孟森？

海瑞 嘻嘻！是桩有趣的事儿！外头选举的花招儿搞得正热闹！你猜他们出的是什么新鲜主意？侍从官，他们打算用钱收买你！

伦德斯达 收买——？

侍从官 他们是凭着果子估计树。

海瑞 简直没听见过这么不要脸的事！刚才我上伦铎尔曼太太铺子里喝苦啤酒，看见孟森和史丹斯戈坐着喝红葡萄酒——我可不喝那脏东西，可是他们也应该让我一让才对呀。孟森倒转过脸来冲着我说："你敢不敢赌东道，说明天初选时候布拉茨柏侍从官不跟我们投一样的票？"我说："真的吗？你们有什么把握？"他说："嗯，我们手里这张借据能叫他——"

费尔博 借据？

伦德斯达 在选举时候？

侍从官 啊？有借据又怎么样？

海瑞 喔，别的我不知道了。我只听见他们说什么两千块钱。他们估计着，用这个数目就能收买一个上等人的良心。哼，真不像话！

侍从官 一张两千块钱的借据？

凌达尔 借据在孟森手里？

海瑞 不，他把借据交给史丹斯戈了。

伦德斯达 有这种事！

费尔博 他交给史丹斯戈了？

侍从官 你没听错吧？

海瑞　我听得清清楚楚。孟森跟史丹斯戈说：“这张借据你爱怎么使用就怎么使用。”可是我不明白——

伦德斯达 海瑞先生，我要跟你说句话——凌达尔，你也过来。

〔三个人在后面低声谈话。

费尔博 侍从官！

侍从官 什么事？

费尔博 你儿子那张借据一定是真的了？

侍从官 大概是吧。

费尔博 一定是。可是要是这张伪造签名的借据出现的话——？

侍从官 我不起诉了。

费尔博 当然不起诉。可是单是不起诉还不够，你还得做一件事。

侍从官 （站起来）别的事我不能做。

费尔博 你能做，并且非做不可。你一定得救你儿子。

侍从官 怎么救他？

费尔博 简单得很，只要承认那个伪造的签名是你的亲笔就行了。

侍从官　费尔博大夫，照你看起来，是不是我们家的人什么事都肯干？

费尔博 侍从官，我是从最稳当的方面着想。

侍从官 难道我能撒谎？难道我能钻那伪造签名的人的圈套？

费尔博 可是你要是不承认，你有没有想到结果会怎么样？

侍从官 犯罪的人自有法律处置。（从左边出去）

[1] 易卜生一八六九年写这个剧本的时候，挪威的币制单位为“元”。后来改用“克罗纳”。一元等于四个克罗纳。

第四幕

〔伦铎尔曼太太酒馆里的一间厅堂。正门在后面，两旁各有一小门。右边有一扇窗，窗前有张桌子，桌上摆着文具。屋子中央，靠后另有一张桌子。

伦铎尔曼太太　（在左边屋里高声说话）　喂，叫他们走！告诉他们，他们是来投票的，不是来喝酒的。要是不愿意等，尽管走他们的！

史丹斯戈　（从后面进来）　你早！唔，唔，伦铎尔曼太太不在这儿！（走到左边门口敲门）你早，伦铎尔曼太太！

伦铎尔曼太太（在里面）喔！谁啊？

史丹斯戈 是我——史丹斯戈。我可以进来吗？

伦铎尔曼太太 不行，不行！我还没穿好衣服呢。

史丹斯戈 怎么？你今天这么晚？

伦铎尔曼太太 我起来好几个钟头了，可是一个人总得打扮得整齐点儿啊。（头上蒙着块头巾，探头向外张望）啊，什么事？你别瞧我，史丹斯戈先生。喔，有人来了！（砰的一声把门关上，就不见了）

阿斯拉克森　（手里拿着一卷报纸，从后面进来）　你早，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印好了吗？

阿斯拉克森　印好了，这就是。请看："独立日庆祝大会——本报特约记者"。反面是青年同盟成立纪事，上头是你的演说词。我把骂人的地方都用黑线画出来了。

史丹斯戈 看上去好像都是黑线。

阿斯拉克森 差不多都是。

史丹斯戈 号外昨天都发出去了吧？

阿斯拉克森 那还用说，各处都发了，订报的和不订报的都发到了。你要不要瞧瞧？（递给他一份）

史丹斯戈 （匆匆看过去） “可敬的国会议员伦德斯达先生准备辞职……长久而忠实的服务……诗人说得好：‘休息吧，爱国志士，这是你应享的权利！’”嗯！“青年同盟于独立日成立……史丹斯戈先生，青年同盟的主脑人物……及时的改革，低利的信用贷款。”嗯，很好。投票开始没有？

阿斯拉克森 正是热闹的时候。青年同盟全部人马都到了——投票的和不投票的都在场。

史丹斯戈 哼，那些不投票的人真可恶——这话可别说出去。你去跟那些动摇分子谈一谈。

阿斯拉克森 好吧。

史丹斯戈 你告诉他们，我跟伦德斯达意见很一致。

阿斯拉克森 你放心。本地老一套的情况我很清楚。

史丹斯戈 还有一件事，阿斯拉克森，今天你千万别喝酒。

阿斯拉克森 哦，你说这话干什么？

史丹斯戈 事情完了咱们痛痛快快乐一夜。可是你要记着，你，还有我，担着多大的风险。你的报纸——喂，朋友，你得好好儿——

阿斯拉克森 够了，别说了。我不是小孩子，不用别人操心。（从右边出去）

伦铎尔曼太太 （穿着华丽服装，从左边进来） 史丹斯戈先生，现在我有工夫了，你有要紧事吗？

史丹斯戈 没什么要紧事，我不过想跟你打听一声孟森先生什么时候来。

伦铎尔曼太太 他今天不来。

史丹斯戈 今天不来？

伦铎尔曼太太 不来。今天清早四点钟他坐车路过这儿，这些日子，他老是跑来跑去。这还不算，他还进来把我从床上叫起来——他要跟我借钱。

史丹斯戈 孟森要借钱？

伦铎尔曼太太 要借钱。孟森花钱可厉害哪。我希望他事情顺手。我也希望你顺手，因为我听说你快当国会议员了。

史丹斯戈 我？没有的话。谁告诉你的？

伦铎尔曼太太 伦德斯达那帮人说的。

海瑞 （从后面进来） 嘻嘻！你们早！我打搅你们了吧？

伦铎尔曼太太 哪儿的话！

海瑞 可了不得，真漂亮！你这么打扮是不是为我？

伦铎尔曼太太 那还用说。我们这么打扮就为你们这些单身汉。

海瑞 不错，为了想结婚的男人，伦铎尔曼太太！为了我们！可惜我忙着打官司，没工夫——

伦铎尔曼太太 胡说，你要结婚，有的是工夫。

海瑞 没有。我要有工夫才怪呢。结婚这件事要用全副精神去对付。好吧——要是你不能嫁我，就另找个人吧。反正你应该再嫁人。

伦铎尔曼太太 不瞒你说，有时候我也这么想。

海瑞 当然。一个人尝过了结婚的好滋味儿——不用说，去世的伦铎尔曼真是个千中挑一的好男人——

伦铎尔曼太太 我不愿意说得这么过分，他脾气有点粗暴，并且还贪杯。可丈夫嘛总是丈夫。

海瑞 这话很对，伦铎尔曼太太。丈夫总是丈夫，寡妇总是寡妇——

伦铎尔曼太太 买卖也总是买卖。喔，我一想起有那么些事要料理，马上就头晕眼花，不知该怎么下手才好。东西人人要买，可是到了收账的时候，我就得仗着法院给我传人、扣押，搞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你瞧着吧，不久我就得请个律师专给我办事了。

海瑞 我告诉你，伦铎尔曼太太，你应该就请史丹斯戈先生，他是个单身汉。

伦铎尔曼太太 嘿，你说的不像话！我不想再听了。（从右边出去）

海瑞 这女人挺受用！日子过得舒服，样子不见老，目前还没生孩子，产业很稳当。她也受过教育，书念得不少。

史丹斯戈 哦，书念得不少？

海瑞 嘻嘻！她在阿姆流动图书馆管过两年事，书应该念得很不少。可是我觉得你今天好像有一肚子别的事。

史丹斯戈 一点儿都没有。我连自己投票不投票都还说不定。海瑞先生，你打算投谁的票？

海瑞 我没有选举票。市场上只有一个窝儿够得上行市，可是让你买到手了。

史丹斯戈 要是你找不着地盘，我可以让给你。

海瑞 嘻嘻，你说笑话。啊，青年，青年，你们这班人真有趣！可是我要去看动物展览会了。听说青年同盟全体出动了。（看见费尔博从后面进来）费尔博大夫也来了！你上这儿来大概有科学任务吧？

费尔博 科学任务？

海瑞 是啊，研究流行病，你大概听说外头发现了很厉害的疯狗症了吧？亲爱的年轻朋友们，上帝保佑你们！（从右边出去）

史丹斯戈 赶紧告诉我——今天你看见过侍从官没有？

费尔博 看见过。

史丹斯戈 他怎么说？

费尔博 他怎么说？

史丹斯戈 是啊，你知道，我给他写了封信。

费尔博 是吗？你信里说些什么？

史丹斯戈 我说，我对他女儿的态度还是照旧，我想跟他仔细谈谈这件事，我想明天到他家去。

费尔博 我要是你的话，我至少要迟一两天再去。明天侍从官过生日，客人一定很多——

史丹斯戈 没关系，人越多越好。不瞒你说，我手里有大牌，一定输不了。

费尔博 也许你有点儿虚张声势，想用大牌吓唬人吧？

史丹斯戈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费尔博 我的意思是说，你在谈情说爱的时候也许点缀了一两句威胁的话吧？

史丹斯戈 费尔博，你一定看见我那封信了！

费尔博 没看见。

史丹斯戈 既然如此，老实告诉你吧——我那封信是 威胁他的。

费尔博 哦！既然如此，我手里这张东西可以算是侍从官给你的答复。

史丹斯戈 答复？什么答复？快说！

费尔博 （给他看一宗封好的文件） 你看——这是侍从官的代理投票委任状。

史丹斯戈 他选的是谁？

费尔博 反正不是你。

史丹斯戈 不是我是谁？

费尔博 他选的是州官和本区牧师。

史丹斯戈 什么！他连伦德斯达都不选？

费尔博 不选。你知道为什么？因为伦德斯达要推荐你做他的后任。

史丹斯戈 他敢这么做！

费尔博　不错，他敢这么做。并且他还跟我说："要是你看见史丹斯戈，你可以告诉他我选的是谁。他听了就明白我对他的态度了。"

史丹斯戈 好，他一定要这么做也没办法！

费尔博 你要小心，使劲儿拉一座旧塔是很危险的事情——它也许会倒下来压在你头上。

史丹斯戈 这两天我学乖了。

费尔博 当真？你乖得还是得让伦德斯达牵着鼻子走。

史丹斯戈 你当我没看透伦德斯达吗？你当我不知道他跟我亲热，是因为他以为我已经把侍从官拉过来了，并且因为他打算破坏青年同盟，把孟森挤出去？

费尔博 可是现在他已经知道你没把侍从官拉过来——

史丹斯戈 他已经来不及改变态度了。我利用时间四处散发宣言。支持他的人大部分都没来投票，支持我的人可都到场了。

费尔博 从初选到复选是很长一段路呢。

史丹斯戈 伦德斯达心里明白，要是初选他不让我当选，我就要鼓动大家把他赶出市议会。

费尔博 这个计策真不错。你是不是觉得，一定得在这儿把根子扎得比现在更结实才能达到你的目的？

史丹斯戈 是的，这批人老是要求物质保证和共同利益——

费尔博 一点不错，所以你就不能不牺牲布拉茨柏小姐了？

史丹斯戈 牺牲？要是真是这样的话，那我简直是个下流东西了。可是我确实相信我是为她的幸福打算。你还有什么可说的？费尔博，你的气色不正常，究竟为什么？你肚子里一定藏着坏主意。

费尔博 我？

史丹斯戈 不错，正是你！你在暗地里跟我捣乱。究竟你为什么跟我过不去？有话老实说——好不好？

费尔博 我不愿意跟你说实话。你这人居心险恶，什么事都干得出来——说得客气点，你是个做事不顾前后的人——所以谁都不敢跟你说实话。无论什么事一到你耳朵里，你马上就拿它做本钱。可是我有一句做朋友的话劝告你，你趁早儿别在布拉茨柏小姐身上打主意。

史丹斯戈 办不到。我一定要摆脱目前这种下贱环境。我不能老过这种不上不下的日子。照我现在的生活，我不能不跟不三不四的人称兄道弟，我不能不背着人跟他们交头接耳，喝酒打闹，听他们喝醉酒以后胡说八道，给他们赔笑捧场，跟一群傻瓜、笨蛋、毛头小伙子亲热要好。请问在这种环境里，我怎么能保持我的爱国爱民的纯洁心情？我觉得好像我的话里喷出一股热气。现在我没有活动的地方，没有新鲜空气可以呼吸。喔，有时候我真想漂亮的女人！我需要美丽的东西！我现在是钻在一个浑浊的漩涡里，外头却有一股碧绿澄清的泉水从我旁边流过去——可是这些事你怎么懂得！

伦德斯达 （从后面进来） 哦，你们两位在这儿！你们早！

史丹斯戈 伦德斯达先生，我有件新闻告诉你！你知道不知道侍从官投谁的票？

费尔博 住嘴！你太对不起朋友了。

史丹斯戈 我不在乎！伦德斯达先生，侍从官选举的是州官和本区牧师。

伦德斯达 嗯，这是早就料得到的事。你跟他的关系搞坏了——虽然我劝过你要好好儿搞。

史丹斯戈 从今以后我一定好好儿搞。

费尔博 你要小心——你会搞，别人也会搞。（从右边出去）

史丹斯戈 那家伙心里藏着坏主意。你猜是什么坏主意？

伦德斯达 我不知道。喔，我看见你今天在报上发表了一篇大文章。

史丹斯戈 我？

伦德斯达 可不是吗！你还给我来了一段很妙的短评。

史丹斯戈 不用说，准是阿斯拉克森那畜生干的事——

伦德斯达 你骂侍从官的文章也登出来了。

史丹斯戈 我一点儿都不知道。要是侍从官跟我开火的话，我手里的武器比他的厉害。

伦德斯达 是吗！

史丹斯戈 你看见过这张借据没有？你看。大概靠得住吧？

伦德斯达 什么，你说这张借据靠得住？

史丹斯戈 你再仔细看一看。

海瑞 （从右边进来） 唔，这是怎么回事？嘿，真有意思！你们两位别动！你们可知道，看见你们俩在一块儿我想起了什么？我想起了极北地带的夏天晚上。

伦德斯达 这个比喻古怪得很。

海瑞 这个比喻的意思很明显：落山的太阳和出山的太阳碰在一块儿了。有趣，有趣！提起这件事，我不明白外头那些人在乱搞些什么？你那班朋友像吓傻了的鸡鸭似的，叽叽呱呱，乱钻乱叫，不知道应该在什么地方落脚。

史丹斯戈 这是一桩关系重大的事情。

海瑞 就着你说，当然是重要事情！其实满不是那么回事，我的好朋友！外头纷纷传说出了一桩大倒账的事情。一桩大破产的事情——不是政治上的破产，伦德斯达先生，我不是说那个。

史丹斯戈 破产的事情？

海瑞 嘻嘻！一听见破产，我们这位律师朋友的兴致马上就来了。不错，正是破产的事情，有个人快完蛋了，斧子已经架在树根上了——我不多说了！刚才有人看见两位生客坐车从这儿过去，究竟是上哪儿去的？上谁家去的？伦德斯达先生，你知道什么消息没有？

伦德斯达 海瑞先生，我只知道不多说话。

海瑞 当然。你是个政治家，你是个外交家。可是我得出去打听个仔细。这些大财阀真有意思，他们像串在线儿上的一串珠子似的，只要一颗滑下来，其余那些也就滴溜溜儿地跟着滑下来了。（从后面出去）

史丹斯戈 这消息靠得住吗？

伦德斯达 刚才你给我看过一张借据，我好像看见上头有小布拉茨柏先生的名字？

史丹斯戈 还有侍从官的名字呢。

伦德斯达 你是不是问过我那张借据靠得住靠不住？

史丹斯戈 我问过，你再看看吧。

伦德斯达 也许不怎么太靠得住。

史丹斯戈 这么说，你看出来了？

伦德斯达 看出什么来了？

史丹斯戈 看出签字是假的。

伦德斯达 假的？伪造签名的借据往往最靠得住，人家常常先归还这种借款。

史丹斯戈 可是你的看法怎么样？这张借据的签字是不是假的？

伦德斯达 我觉得这张借据没什么了不起。

史丹斯戈 为什么？

伦德斯达 像这样的借据恐怕外头多得很，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什么！难道说——？

伦德斯达 要是小布拉茨柏先生从线儿上滑下来，跟他最亲近的那些人免不了都得跟着滑下来。

史丹斯戈 （一把抓住伦德斯达的胳臂） 你说的跟他最亲近的人是谁？

伦德斯达 谁还能比父亲跟儿子再亲近？

史丹斯戈 嗳呀，天啊！

伦德斯达 记着，我没说什么！刚才是丹尼尔·海瑞说的什么倒账啦，破产啦，还有——

史丹斯戈 这好像是在我头顶上打了个晴天霹雳。

伦德斯达 从前有好些人外头看起来家道很殷实，可是后来都破产了。也许侍从官太忠厚，随便给别人作保，有时候现钱不凑手，只好把产业像白送似的卖出去。

史丹斯戈 不用说，这一定会连累——连累他的子女。

伦德斯达 是啊，所以我十分替布拉茨柏小姐难受。她母亲没给她留下多少钱，现在连她手里有的那点钱还不知保得住保不住。

史丹斯戈 哦，现在我才明白费尔博劝我的话！他究竟是个好朋友。

伦德斯达 费尔博大夫跟你说的是什么？

史丹斯戈 他这人对侍从官很忠心，不肯多说话，可是我还是了解他的意思。伦德斯达先生，现在我也了解你的意思了。

伦德斯达 从前你不了解我吗？

史丹斯戈 不太清楚。那时候我忘了快要沉下去的船和一群耗子的俗话了。[1]

伦德斯达 这个说法不大好听。哦，你怎么啦？你的脸色很不好看。天啊，是不是我说话扫了你的兴？

史丹斯戈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伦德斯达 一定是，一定是——现在我都明白了。我真是个老糊涂！史丹斯戈先生，要是你真心爱那女孩子，她有钱没钱又有什么关系？

史丹斯戈 关系？喔，当然没关系。

伦德斯达 谁都知道，幸福不是金钱问题。

史丹斯戈 当然不是。

伦德斯达 只要能刻苦，有决心，不久你还能爬起来。千万别人穷志短。恋爱的滋味儿我尝过，那种日子我年轻时候都经历过。一个幸福的家庭，一个忠实的老婆——！年轻朋友，千万小心，别干叫自己一辈子后悔的事情。

史丹斯戈 那么你那些计划怎么办呢？

伦德斯达 喔，那只好听其自然了。我绝不能要求你为我的事牺牲爱情！

史丹斯戈 可是我愿意牺牲。我要让你看看我有这种魄力。你想想外头那些伸着脖子盼望的人，他们嘴里不说，心里怀着一片深情，要我给他们出力。我不能，我也不敢辜负他们的好意。

伦德斯达 不错，可是本地的前途——？

史丹斯戈 伦德斯达先生，在这个问题上，我会想法子满足市民的要求。我有个办法，我有个新办法，我要照着它去做。从前，我一直在暗地里甘心为我心爱的女人出力，现在我情愿放弃这种快乐。我要告诉我的同胞："我在这儿——任凭你们差遣！"

伦德斯达 （瞧着他，心里暗暗佩服，使劲握他的手） 史丹斯戈先生，你真是个才干出众的人！（从右边出去）

〔史丹斯戈在屋里来回走了几趟，有时候在窗口站一站，有时候抓抓头发。不多会儿，巴斯丁·孟森从后面进来。

巴斯丁 喂，老朋友，我来了。

史丹斯戈 你从哪儿来？

巴斯丁 从"国民"那儿来。

史丹斯戈 什么叫"国民"？

巴斯丁 你不懂得什么叫"国民"？"国民"就是"人民"，就是普通人，就是那些没有财产、没有地位的人，也就是那些被人家用链子锁着的人——

史丹斯戈 我倒要问问你搞的是些什么鬼把戏？

巴斯丁 鬼把戏？

史丹斯戈 我近来觉得你处处在学我的样子，你甚至于还学我怎么穿衣服，怎么写字。请你以后别再学我。

巴斯丁 这话我不明白。难道咱们不是一党的人吗？

史丹斯戈 不错，咱们是一党的人，可是我看不惯你这样子——你的

一举一动叫人好笑——

巴斯丁 因为像你，所以好笑？

史丹斯戈 因为摹仿我，所以好笑。别胡闹了，巴斯丁，以后别再学我了。这样子叫人讨厌。喂——你知道不知道你父亲什么时候回来？

巴斯丁 不知道。他大概是上克立斯替阿尼遏去了。一两个星期里头不见得能回来。

史丹斯戈 是吗？真不凑巧。我听说他手里有宗大买卖。

巴斯丁 我手里也有宗大买卖。喂，史丹斯戈，你一定得帮我一把忙。

史丹斯戈 好极了。帮什么忙？

巴斯丁 我觉得我精神饱满。这件事要谢谢你，因为是你把我鼓舞起来的。史丹斯戈，我觉得我一定得做点什么：我想结婚。

史丹斯戈 想结婚？跟谁结婚？

巴斯丁 嘘，声音小点！那个人就在这儿。

史丹斯戈 是不是伦铎尔曼太太？

巴斯丁 声音小点！不错，正是她。千万给我说句好话！这门亲事对我最合适。你要知道，她是个近水楼台，自从她姐姐在侍从官家里做了管家之后，她跟侍从官一家子都很亲密。要是我能把她弄到手，说不定那些市政工程合同也能弄到手。总而言之——他妈的，我真爱她！

史丹斯戈 喔，爱，爱！别再这么假仁假义，叫人恶心啦。

巴斯丁 假仁假义！

史丹斯戈 是的。至少你是在对自己撒谎。你把市政工程合同和恋爱连在一起说。为什么不老老实实，有一句说一句？你这种举动有点下流，我不愿意管你的事儿。

巴斯丁 别忙，听我说——！

史丹斯戈 你爱干下流事，自己去干！（向刚从右边进来的费尔博）喂，选举的事儿怎么样了？

费尔博 看样子对你很有利。我刚碰见伦德斯达，他说所有的选票都是你得的。

史丹斯戈 真有这事吗？

费尔博 可是你得了那些选票有什么好处？你又不是个财主——

史丹斯戈 （低声） 真该死！

费尔博 你不能同时做两件事。一方面赢了，另一方面你就得甘心认输。再见吧！（从后面出去）

巴斯丁 他说什么赢啊输啊的？

史丹斯戈 以后我再告诉你。我的好巴斯丁，现在咱们还是回到刚才谈的事情上头吧——我已经答应帮你说好话了。

巴斯丁 你答应了吗？刚才听你的口气，我还以为你不肯——

史丹斯戈 喔，没有的事。刚才你没让我来得及把话说完。我的意思无非是说，把恋爱和工程合同搅在一块儿，有点儿庸俗，损伤了你的高贵品质。所以我说，你要是真心爱那女孩子——

巴斯丁 爱那寡妇——

史丹斯戈 不错，不错，其实是一样。我的意思是说，一个人要是真爱上了一个女人，别的都不成问题。

巴斯丁 对，我正是这意思。那么，你答应给我帮忙了，是不是？

史丹斯戈 是，我愿意帮忙——可是有个条件。

巴斯丁 什么条件？

史丹斯戈 巴斯丁，咱们有来有往，公平交易——你也得替我说句好话。

巴斯丁 我？在谁面前替你说好话？

史丹斯戈 你当真没看出来吗？那人就在你眼前。

巴斯丁 你莫非是说——？

史丹斯戈 你妹妹瑞娜？不错，正是她。喔，看了她那种一心一意、牺牲自己、埋头家务的样子，你不知道我心里有多感动。

巴斯丁 这是你的真心话吗？

史丹斯戈 你这双眼睛那么厉害，难道一点儿都没看出来？

巴斯丁 不错，有一阵子我也觉得——可是现在人家都说你老在侍从官家里打转——

史丹斯戈 哦，侍从官家里！嗯，巴斯丁，跟你老实说吧，有一段时候我是有点儿拿不定主意，可是，幸而还好，那种情形已经过去了。现在我已经把我的路子看得清清楚楚了。

巴斯丁 好，既然如此，我答应你。我一定帮忙，你放心就是。至于瑞娜嘛——嗯，什么问题都没有，爸爸和我叫她干什么，她不敢不答应。

史丹斯戈 不错，可是你父亲那一面——刚才我想说的正是这件事——

巴斯丁 别做声！嘿——我听见伦铎尔曼太太来了。要是她不太忙的话，现在你替我说话的机会到了，太忙的时候她容易发脾气。好朋友，你只要尽力替我说好话，其余的事儿有我自己呢。你刚才看见阿斯拉克森没有？

史丹斯戈 他大概是在投票站。

〔巴斯丁刚从后面出去，伦铎尔曼太太就从右边进来。

伦铎尔曼太太 事情顺利极了，史丹斯戈先生，人人都投你的票。

史丹斯戈 这事很怪。

伦铎尔曼太太 谁知道斯通里的孟森将来会说什么话。

史丹斯戈 伦铎尔曼太太，我想跟你说句话。

伦铎尔曼太太 什么话？

史丹斯戈 你愿意不愿意听？

伦铎尔曼太太 嗳呀，怎么会不愿意！

史丹斯戈 那么，我就说了。刚才你不是说，一个人孤孤单单的——

伦铎尔曼太太 喔，那是海瑞那老家伙——

史丹斯戈 你还说，一个无依无靠的寡妇过日子怎么不容易——

伦铎尔曼太太 这话可不假。你尝尝那滋味儿就知道了，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现在要是有个漂亮小伙子——

伦铎尔曼太太 漂亮小伙子？

史丹斯戈 那小伙子一直在暗地里爱你——

伦铎尔曼太太 喔，算了吧，史丹斯戈先生，我不听你胡说八道。

史丹斯戈 不行，你得听下去！这个小伙子，也跟你一样，觉得一个人过日子不容易——

伦铎尔曼太太 不容易又怎么样？你说话这么没头没脑的。

史丹斯戈 伦铎尔曼太太，要是你肯成全两个人的幸福——一个是你自己，一个是——

伦铎尔曼太太 一个漂亮小伙子？

史丹斯戈 一点不错。现在你答复我吧。

伦铎尔曼太太 史丹斯戈先生，你嘴里怎么老没正经话？

史丹斯戈 难道这种事我还开玩笑？要是你愿意——

伦铎尔曼太太 喔，那还用说，我愿意！喔，我的亲宝贝——

史丹斯戈 （倒退一步） 这是怎么回事？

伦铎尔曼太太 讨厌，有人来了。

〔瑞娜急急忙忙从后面进来，一副心慌意乱的样子。

瑞娜 对不起——我父亲不在这儿吗？

伦铎尔曼太太 你父亲？在这儿。哦，不在！我——我——不知道——对不起——

瑞娜 他在什么地方？

伦铎尔曼太太 你父亲？哦，今天早晨他路过这儿——

史丹斯戈 上克立斯替阿尼遏去了。

瑞娜 喔，没有的事！

伦铎尔曼太太 我确实知道他坐车顺着公路过去了。喔，亲爱的孟森小姐，你不知道我心里多快活！别走——让我上地窖里拿瓶好酒来。（从左边出去）

史丹斯戈 孟森小姐——你真是找你父亲吗？

瑞娜 那还用说。

史丹斯戈 你不知道他出门了？

瑞娜 喔，我怎么会知道？他们什么事都瞒着我。要说是上克立斯替阿尼遏——？决没有的事。要是真有这事的话，他们会碰见他。再见吧！

史丹斯戈　（拦住她）　瑞娜！说实话！为什么你近来对我这么冷淡？

瑞娜 我对你冷淡？别拦着我！让我过去！

史丹斯戈　不行，我不让你走！这时候你来得凑巧，真是上帝照应我。喔，你为什么躲着我？从前你可不是这样的。

瑞娜 谢天谢地，那段事儿总算过去了！

史丹斯戈 为什么要谢天谢地？

瑞娜 我把你看透了。幸亏我明白得早。

史丹斯戈 哦，原来为的是这个？有人造我的谣言吧？也许我自己也有不是，我自己迷迷糊糊，找不着方向。可是这是过去的事了，不必再谈。现在我一看见你，心里就清醒过来了。我真心爱的是你。瑞娜，我心里只有你一个人，没有别人！

瑞娜 让我过去！我怕你——

史丹斯戈 瑞娜，那么明天怎么样？明天我能不能来找你说话？

瑞娜 好，好，你一定要来就来。只有今天不行。

史丹斯戈 只有今天不行！哈哈！我胜利了！现在我可快活了！

伦铎尔曼太太　（拿着酒和点心从左边进来）　来，咱们得喝杯酒祝贺祝贺。

史丹斯戈 祝贺恋爱成功！为恋爱和幸福干杯！明天万岁！（干杯）

赫黎 （从右边进来，向瑞娜）你找着他没有？

瑞娜 没有，他不在这儿。走吧！

伦铎尔曼太太 嗳呀，什么事？

赫黎 没什么，只不过斯通里到了几个客人——

瑞娜 谢谢你，伦铎尔曼太太。

伦铎尔曼太太 哦，你们家又到了客人了？

瑞娜 是的，是的。对不起，我要回家了。再见！

史丹斯戈 再见！明天见！（瑞娜和赫黎从后面出去）

〔丹尼尔·海瑞从右边进来。

海瑞　哈哈！外头真热闹！他们嘴里叽叽呱呱，都在叫唤："史丹斯戈，史丹斯戈，史丹斯戈！"他们都给你一个人捧场！伦铎尔曼太太，你也该给他捧捧场啊！

伦铎尔曼太太 嘿，这话说得对！是不是大家都投他的票？

海瑞 一致投他的票——史丹斯戈先生得到了选民的信任。伦德斯达那老家伙的脸气得像酱黄瓜似的。瞧着这些人真有趣儿。

伦铎尔曼太太 大家投他的票将来绝不会后悔！虽然我不能投票，我可会做东道。（从左边出去）

海瑞 啊，史丹斯戈先生，你这人正合寡妇的脾胃！我告诉你——只要能把她弄到手，你就发财了！

史丹斯戈 把伦铎尔曼太太弄到手？

海瑞 可不是吗！从哪方面说，她都是个很受用的女人。等到斯通里的纸房子一垮，她就可以算是首屈一指了。

史丹斯戈 斯通里出了乱子了，不见得吧？

海瑞　不见得？老兄，你的记性可真坏。我不是告诉过你外头有谣言，说有人倒账、破产，还有——

史丹斯戈 哦，不错，后来怎么样？

海瑞 后来怎么样？我们正要打听后来怎么样。大家一齐喊叫要捉拿孟森。有两个人已经到斯通里去了——

史丹斯戈 不错，我知道——有两位客人——

海瑞 老兄，这两位客人不是请来的。外头还谣传着，警察和火星直冒的债主都去了——你知道，账目里头也有不清不白的地方！说起账目，昨天孟森给你一张什么东西？

史丹斯戈 没什么，就是一张纸——你刚才说账目不清不白？喂！侍从官的签字你该认识吧？

海瑞 嘻嘻！我想我大概认识。

史丹斯戈 （把借据拿出来） 你看，这是什么。

海瑞 让我拿过来仔细瞧瞧——你知道我眼睛有点近视。（仔细看了看） 哦，这个啊？这不是侍从官的亲笔。

史丹斯戈 不是他的亲笔？那么是——？

海瑞 这张借据是不是孟森出的？

史丹斯戈 不是，是侍从官的儿子出的。

海瑞 胡说！让我再仔细瞧瞧。（又看了看，把借据交还） 这张东西你留着点雪茄烟吧。

史丹斯戈 什么！出借据人的名字也是——？

海瑞 也是假的。确实是假的，好比我的名字确实叫丹尼尔一样。你只要带着怀疑态度看这张东西就明白了。

史丹斯戈 可是怎么会有这种事儿？孟森事先会不知道——

海瑞 孟森？哼，别人的借据，自己的借据，他一概不知道。幸而现在事情揭穿了，史丹斯戈先生！这是一种良心上的痛快。喔，有时候我白瞪着眼看他们胡闹，心里真可以说是满腔义愤——我不多说了！最妙的是现在孟森自己垮台了，也把小布拉茨柏先生拖倒了；将来儿子还要把父亲拖倒呢。

史丹斯戈 不错，伦德斯达就是这么说的。

海瑞 可是，就是破产，也得有个办法。你瞧着吧，不是我夸口，我这人料事如神。孟森得坐监牢；小布拉茨柏得向债主清理债务；侍从官的财产要被托管，那就是说，债权人每年给他两千块钱。事情准是这样，史丹斯戈先生。我心里有数，我心里有数！古书上怎么说的？Fiat justitia，pereat mundus.这句话的意思是：这个万恶世界的所谓公道是狗屁！

史丹斯戈 （在屋里走来走去） 一桩跟着一桩！两条路都走不通！

海瑞 你说什么——？

史丹斯戈 偏偏是现在！偏偏赶在这当口！

阿斯拉克森 （从右边进来） 恭喜，恭喜，人民的特选人物！

史丹斯戈 我当选了吗？

阿斯拉克森 你一百十七票当选，伦德斯达只有五十三票。其余的人一票都没有。

海瑞 这是你得意高升的第一步，史丹斯戈先生。

阿斯拉克森 少不得要破费你一杯喜酒了。

海瑞 常言说得好，事情的第一步都是要破费的。

阿斯拉克森 （一边嚷，一边朝左边走去） 拿喷奇酒来，伦铎尔曼太太！大碗的喷奇酒！人民的特选人物做东道！

〔伦德斯达从右边进来，后面跟着几个选举人。

海瑞 （用惋惜的声调向伦德斯达） 五十三票！这是白头爱国志士得到的酬劳！

伦德斯达 （低声向史丹斯戈） 你的主意是不是拿定了？

史丹斯戈 现在事情搞得乱七八糟，没头没脑，拿主意还不是白搭？

伦德斯达 你是不是觉得事情没希望了？

阿斯拉克森 （从左边回来） 伦铎尔曼太太自己请客。她说她最有资格做东道。

史丹斯戈 （心生一计） 伦铎尔曼太太！——她最有资格——！

伦德斯达 什么？

史丹斯戈 伦德斯达先生，事情还有希望！（在右边桌旁坐下写字）

伦德斯达 （低声） 阿斯拉克森——在下一期报纸上你能不能给我登点东西？

阿斯拉克森 当然可以。是不是骂人的文章？

伦德斯达 不是，不是！

阿斯拉克森 是也没关系，我照样儿给你登！

伦德斯达 这是我政治生活的临终遗嘱。今晚我就写。

女用人 （从左边进来） 喷奇酒来了，伦铎尔曼太太孝敬大家的。

阿斯拉克森 哈哈！现在本地老一套的情况变得有点生气了。

〔他把酒碗搁在当中桌子上，给别人斟过之后自己就一个劲儿开怀畅饮。这时巴斯丁已经从右边走进屋来。

巴斯丁 （低声） 你没忘了我那封信吧？

阿斯拉克森 放心。（拍拍前胸衣袋） 在这儿呢。

巴斯丁 你越早交出去越好——看她没事的时候交给她，你明白吗？

阿斯拉克森 我明白。（大声） 喂，喂，酒都斟满了。

巴斯丁 你放心，我不会让你白出力。

阿斯拉克森 是啦，是啦。（向女用人） 克兰，来个柠檬——越快

越好！

〔巴斯丁走开。

史丹斯戈 我跟你说句话，阿斯拉克森。明天晚上你要路过这儿吗？

阿斯拉克森 明天晚上？你要我来，我可以来。

史丹斯戈 那么，你进来一趟，把这封信交给伦铎尔曼太太。

阿斯拉克森 是你给她的？

史丹斯戈 你把信搁在衣袋里。好了。那么，明天晚上见吧？

阿斯拉克森 好。你尽管放心。

〔女用人送柠檬进来。史丹斯戈走向窗口。

巴斯丁 怎么样？你跟伦铎尔曼太太说过没有？

史丹斯戈 说过没有？哦，说过了。我说了一两句——

巴斯丁 你看她怎么样？

史丹斯戈 啊——嗯——后来有人来把我们的话打断了。我不敢说一定怎么样。

巴斯丁 反正我得碰碰运气，她老抱怨一个人过日子寂寞。再过一个钟头我的命运就决定了。

史丹斯戈 一个钟头？

巴斯丁 （看见伦铎尔曼太太从左边进来） 嘘！别人面前一字别提！（朝后面走去）

史丹斯戈 （低声向阿斯拉克森） 把那封信还我。

阿斯拉克森 你要把信拿回去？

史丹斯戈 是的，马上给我。我自己去交。

阿斯拉克森 好吧。拿去。

〔史丹斯戈把信往衣袋里一掖，走过去跟大家混在一块儿。

伦铎尔曼太太 （向巴斯丁） 你看这次选举怎么样，巴斯丁先生？

巴斯丁 我很满意。你知道，史丹斯戈跟我是知心朋友。他当国会议员是我早就料到的。

伦铎尔曼太太 可是你父亲不见得高兴吧。

巴斯丁 喔，我父亲手里事情太多，忙不过来。再说，要是史丹斯戈当选了，国会议员还是在我们家里。

伦铎尔曼太太 这话怎么讲？

巴斯丁 他想娶——

伦铎尔曼太太 天啊！他说过什么没有？

巴斯丁 他说了，我还答应给他添好话呢。这门亲事管保没问题。我知道瑞娜爱他。

伦铎尔曼太太 瑞娜！

伦德斯达 （走近） 什么事叫你这么关心，伦铎尔曼太太？

伦铎尔曼太太 你猜巴斯丁先生说什么？他说史丹斯戈先生正在追求——

伦德斯达 不错，可是恐怕他不容易对付侍从官。

巴斯丁 对付侍从官？

伦德斯达 也许侍从官觉得她嫁给一个律师太可惜了。

伦铎尔曼太太 谁？谁嫁给他？

伦德斯达 那还用问？当然是他女儿布拉茨柏小姐喽。

巴斯丁 他不见得在追求布拉茨柏小姐吧？

伦德斯达 他是在追求。

伦铎尔曼太太 你拿得稳吗？

巴斯丁 可是他亲口告诉过我——！哦，我跟你说句话！

〔伦德斯达和巴斯丁朝后面走去。

伦铎尔曼太太 （走近史丹斯戈） 你得小心防着点儿，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防谁？

伦铎尔曼太太 防着那批造你谣言的坏人。

史丹斯戈 没关系，让他们去造——只要一个人 不信那些谣言就行了。

伦铎尔曼太太 这人是谁？

史丹斯戈 （把信塞在她手里） 拿着。没人的时候再看。

伦铎尔曼太太 啊，我早就知道！（从左边出去）

凌达尔 （从右边进来） 我听说你打了个大胜仗，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是的，凌达尔先生，尽管你贵东家费了那么些力气。

凌达尔 费了力气？为什么？

史丹斯戈 为了把我挤出去。

凌达尔 他跟别人一样，有权利爱选谁就选谁。

史丹斯戈 可惜他那种权利恐怕长不了啦。

凌达尔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史丹斯戈 我的意思是说，既然他的事情看样子有点不妙——

凌达尔 他的事情？什么事情？你听见什么消息了？

史丹斯戈 喔，你不用装糊涂。难道你不知道风暴就要来了——眼看着就要出大娄子了？

凌达尔 不错，我听各方面都这么说。

史丹斯戈 侍从官爷儿俩不也得跟着垮台？

凌达尔 老兄，你疯了吧？

史丹斯戈 当然这种消息你不愿意说出来。

凌达尔 不说有什么用？这种事瞒不了人。

史丹斯戈 这么说，这消息靠不住？

凌达尔　关于侍从官的话，一句都靠不住。你怎么会信这种无稽之谈。谁在糊弄你？

史丹斯戈 这会儿我不愿意告诉你。

凌达尔 你不用告诉我。可是不管那人是谁，他心里一定有打算。

史丹斯戈 有打算！

凌达尔 你仔细想想，有没有人存心想离间你跟侍从官？

史丹斯戈 不错，确有这么个人。

凌达尔 其实侍从官很瞧得起你。

史丹斯戈 是吗？

凌达尔 是，所以人家要在你们俩中间挑拨是非。他们就是欺你对这里的情形不熟，性子急躁，容易听信别人的话——

史丹斯戈 喔，这些可恶东西！可是我的信已经到了伦铎尔曼太太手

里！

凌达尔 什么信？

史丹斯戈 喔，没什么。可是还来得及！凌达尔先生，今天晚上你见得着侍从官吗？

凌达尔 大概见得着。

史丹斯戈 那么，请你告诉他，别把那些恐吓的话放在心上——你这么说，他自然明白。再告诉他，明天我去拜望他，一切事情当面解释。

凌达尔 你要去看他？

史丹斯戈 是的，我要向他当面证明——啊，我有真凭实据！你瞧，凌达尔先生。你肯不肯替我把这张借据交给侍从官？

凌达尔 这张借据？

史丹斯戈 正是。这件事的底细我不便告诉你。你只要交给他就行了。

凌达尔 你放心，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再请你给我在他面前转达一句话：我就是这么报答投票反对我的人！

凌达尔 我一定忘不了。（从后面出去）

史丹斯戈 我说，海瑞先生——你怎么编了侍从官那么一套话糊弄我？

海瑞 我糊弄你——？

史丹斯戈 可不是吗！你那套话全是假的。

海瑞 假的！是吗？你说得真妙！伦德斯达先生，你听见没有？关于侍从官的那些话都是假的。

伦德斯达 别做声！咱们认错人了，这件事眼看着就要爆发。

史丹斯戈 怎么眼看着就要爆发？

伦德斯达 我没有确实消息，可是人家说伦铎尔曼太太——

史丹斯戈 什么？

海瑞　我不是早就料到了吗！她跟咱们这位斯通里的朋友太亲热了——

伦德斯达 今儿早晨天还没亮他就坐着车跑了。

海瑞 现在他家里的人正在四处找他。

伦德斯达 他儿子巴斯丁想尽方法要把妹妹安顿下来。

史丹斯戈 安顿下来！他妹妹答应“明天再说”；可是她挂念父亲的事情！

海瑞 嘻嘻！你瞧着吧，她父亲准是上吊了！

阿斯拉克森 有人上吊了吗？

伦德斯达 海瑞先生说，斯通里的孟森——

孟森 （从后面进来） 来一打香槟酒！

阿斯拉克森和其余的人 孟森！

孟森 正是孟森！香槟孟森！财主孟森！管他妈的，咱们喝酒！

海瑞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啊！

史丹斯戈 你从哪儿钻出来的？

孟森 老兄，我做了一宗买卖！赚了十万！嗨！明天我在斯通里大请客。请你们诸位都赏光。喂，香槟酒！我给你道喜，史丹斯戈先生！我听说你当选了。

史丹斯戈 不错。我得对你解释一下——

孟森　 呸！跟我什么相干？喂，快拿酒来！伦铎尔曼太太上哪儿去了？（想从左边出去）

女用人　（恰好从外边进来，把他拦住）　老板娘这时候不见客。她刚收到一封信——

巴斯丁 咳，他妈的！（从后面出去）

史丹斯戈 她是不是正在看信？

女用人 是。她看了信好像心里很乱。

史丹斯戈 再见，孟森先生。你明天是不是在斯通里请客？

孟森 不错，明天。再见！

史丹斯戈 （低声） 海瑞先生，你肯不肯帮个忙？

海瑞 可以，可以。

史丹斯戈 你赶紧在伦铎尔曼太太面前说我一两句坏话，隐隐约约糟蹋我两句。这种事你最擅长。

海瑞 怪啦，这算怎么回事啊？

史丹斯戈　 我自有道理。这是我跟一个和你有仇的人开玩笑赌的东道。

海瑞 哈哈！我明白了。我不多说了！

史丹斯戈　 可别把我糟蹋得太厉害了。你要把我这人说得闪闪烁烁——让她一时捉摸不透。

海瑞 放心。我很愿意效劳。

史丹斯戈　好，我先道个谢。（走向桌旁）　伦德斯达先生，明天上午咱们在侍从官家见面。

伦德斯达 你有希望没有？

史丹斯戈 我有三重希望。

伦德斯达 三重？这话我不明白。

史丹斯戈 你不必明白。从今以后我自己拿主意了。（从后面出去）

孟森 （喝着酒） 再来一杯，阿斯拉克森！巴斯丁哪儿去了？

阿斯拉克森 他刚出去。我要替他交一封信。

孟森 交一封信？

阿斯拉克森 交给伦铎尔曼太太。

孟森 哦，他到底走上这一步了！

阿斯拉克森 可是他叫我明天晚上送去，也别太早，也别太晚。敬你一杯！

海瑞 （向伦德斯达） 史丹斯戈跟伦铎尔曼太太鬼鬼祟祟搞些什么事？

伦德斯达 （低声） 他在向她求婚。

海瑞 我早就猜着了！可是他又叫我在伦铎尔曼太太面前说他的坏话——糟蹋他——

伦德斯达 你答应了吗？

海瑞 那还用说！

伦德斯达 我记得他说过，你这人说到哪儿准做到哪儿——也不过火。

海瑞 嘻嘻，这家伙！这回他该上当了。

伦铎尔曼太太 （手里拿着一封拆开的信，站在左边门口） 史丹斯

戈先生哪儿去了？

海瑞 他搂着你的女用人亲了个嘴跑了，伦铎尔曼太太！

[1] 根据西方传说，船快要沉的时候耗子有预感，忙着要搬家。

第五幕

〔侍从官家大客厅。大门在后边。左右各有几扇门。凌达尔站在一张桌子旁边看文件。有人敲门。

凌达尔 请进。

费尔博 （从后面进来） 你早。

凌达尔 你早，费尔博大夫。

费尔博 没出什么事吗？

凌达尔 喔，没有。可是——

费尔博 可是什么？

凌达尔 不用说，那件大新闻你一定听见了吧？

费尔博 没听见。什么新闻？

凌达尔 难道你没听见斯通里出了事儿？

费尔博 没有。

凌达尔 孟森跑了。

费尔博 孟森跑了？

凌达尔 跑了。

费尔博 真想不到——！

凌达尔 昨天外头就有不好听的谣言，可是后来孟森又露了露面，他想迷惑别人的眼睛——

费尔博 为什么？怎么回事？

凌达尔 据说是因为木料生意大亏本。克立斯替阿尼遏好几家木料行

都不肯付款了，因此——

费尔博 因此他就跑了！

凌达尔 大概是跑到瑞典去了。今天早晨官府派人接管了斯通里，现在正在把他的产业一件一件查抄登账——

费尔博 他那些可怜的儿女呢？

凌达尔 他儿子好像跟这事没关系。至少我听说他装着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

费尔博 那么他女儿呢？

凌达尔 嘘！他女儿在这儿。

费尔博 在这儿？

凌达尔 今天早晨，他们家的老师赫黎带着她和两个小的躲到这儿来了。现在布拉茨柏小姐正在张罗他们，你知道，这件事是瞒人的。

费尔博 出了这件事，孟森女儿心里受得了吗？

凌达尔 喔，大概还受得了。你想，她在家里过惯了那种日子——再说，你要知道，她——喔，侍从官来了。

侍从官 （从左边进来） 你来了吗，费尔博大夫？

费尔博 是，我出来得很早。恭喜，恭喜，侍从官。

侍从官 喔，说什么恭喜！反正我得谢谢你，我知道你是一片好意。

费尔博 侍从官，我要请问——？

侍从官 我插一句话，往后请你别再这么称呼我。

费尔博 这是怎么回事？

侍从官 我是个铁厂老板，别的什么都不是。

费尔博 这话真怪！

侍从官 我已经放弃了我的官衔。今天我就要把辞呈递上去。

费尔博 你先别忙。

侍从官 当初蒙国王加恩，赐了我一个官衔，那是因为我家好几代的名声都是清清白白的。

费尔博 现在怎么样？

侍从官 现在我家出丑丢脸，像孟森先生一样。不用说，你一定听见孟森的事儿了吧？

费尔博 不错，我听见了。

侍从官 （向凌达尔） 还有他别的消息没有？

凌达尔 没什么别的，无非是他还连累了一大批年轻人。

侍从官 我儿子怎么样？

凌达尔 你儿子已经把结清的账目交给我了。他的欠款可以全部付清，可是没东西剩下了。

侍从官 唔。那么你把我的辞呈誊清一遍，好不好？

凌达尔 好吧。（从右边最靠前的门里出去）

费尔博 放弃官衔的事你仔细想过没有？这档子事只要悄悄地安排一下就行了。

侍从官 当真！外头出的事情我能假装不知道吗？

费尔博 喔，说了半天，到底出了什么事情？他不是已经写信给你，认错赔罪，求你饶恕他吗？这是他头一回干那种事。想个办法一遮盖不就完了吗？

侍从官 你肯干我儿子干的那种事吗？

费尔博 他下回不会再犯了，这是主要的一点。

侍从官 你怎么知道他下回不会再犯了？

费尔博 不说别的，单说你自己告诉我的他们小夫妻吵架的事情，就知道他以后不会再犯了。不管别的怎么样，这回吵过架，下回他就不敢胡来了。

侍从官 （在屋里走来走去） 可怜的赛尔玛！我们不能再过太平幸福的日子了！

费尔博 世界上还有比太平幸福的日子更有价值的东西。你的幸福一向是一种幻象。老实告诉你，你的幸福和你其他许多东西都是建筑在空心基础上的。侍从官，你眼光太近，并且自以为了不起！

侍从官 （止步） 我？

费尔博 不错，是你！你一向以为自己家世光荣，门第清白，瞧不起人，可是这件事经过考验没有？你敢担保它经得起考验？

侍从官 费尔博大夫，你不必教训我了。你以为经过了最近这些事情我还没得到教训吗？

费尔博 我想你是得到了教训，可是你应该用事实证明：你应该把度量放宽一点，把眼光看远一点。你只知道责备你儿子，可是你一向是怎么教育他的？你一心只顾培养他的才干，可是忘了培养他的品格。你只知道教导他怎么爱惜家世门第的荣誉，可是没在他性格里把荣誉观念培养成为一股子坚强的力量。

侍从官 你觉得是这样？

费尔博 我不但觉得，并且确实知道。不但你是这样，这儿一般人都是这样：大家都看重学问，不着重做人。结果怎么样？你看，许多有天才的人都变成了半生不熟的货色，他们的思想感情是一回事，他们的习惯行动完全是另外一回事。只要瞧瞧史丹斯戈——

侍从官 哦，不错，史丹斯戈！你看他这人怎么样？

费尔博 他这人是一件各种材料杂凑起来的货色。打小时候起，我就认识他。他父亲是个不成器的家伙，是个脓包，是块废料。他父亲开小杂货铺，还带做点典押生意，凑合着过日子，其实都是他老婆一手替他经管。他老婆脾气坏透了，我没见过像她那么不守妇道的娘们儿。她搞得她丈夫被法院剥夺公权。她一点儿心肝都没有。史丹斯戈小时候就在这么个家庭过日子。后来他进了小学。他母亲说："我得让孩子上大学。我得让我儿子当个出色的律师。"他在家里过的是邋遢日子，在学校过的是紧张生活，他的精神、气质、意志、才干，各奔各的路——结果不是人格的分裂是什么？

侍从官 你觉得不会有别的结果？我倒想听听什么才合你的意。在史丹斯戈身上我们没有指望了，在我儿子身上也没有指望了，可是我们也许可以指望你——？

费尔博 不错，一点都不错，可以指望我。喔，你别笑。我不是表扬自己，我一生的经历和处境都有条件使我养成平稳坚定的性格。我是在一个中等人家安静和谐的日子里长大的。我母亲是个最有德行的女人。我家的人从来没有非分的欲望，没有因为贪求什么而遭过祸殃，也没有因为亲近的人死了使我们感觉空虚寂寞。我们是在爱美的环境中长大的，爱美的心理已经融化在我们的整个人生观里，而不是一种可有可无的兴趣。大人教导我们：无论在理智或是感情方面，都要避免过火的举动——

侍从官 嗳呀！所以你就成了十全十美的人了，是不是？

费尔博 不，我绝不是这意思。我不过说，上天待我不薄，我觉得上天给我恩惠，我就有责任。

侍从官 好。可是要是史丹斯戈没有这种责任，他这人岂不越发可敬了？

费尔博 什么事使他越发可敬了？

侍从官 费尔博大夫，你把他看错了。你瞧，这是什么？

费尔博 这是你儿子的借据！

侍从官 不错，他给我送回来了。

费尔博 他是出于自愿的吗？

侍从官 是出于自愿的，不带任何条件。做得真漂亮，做得真大方。所以从今以后我许他随便来往。

费尔博 你再仔细想想！替你自己想想，替你女儿想想！

侍从官 喔，别啰嗦了！他好些地方都比你强。不管怎么样，他性格直爽，你做事可是鬼鬼祟祟的。

费尔博 我？

侍从官 不是你是谁！你毫不客气地把我的家当作你自己的家，来去自由。我什么事都跟你商量——可是——

费尔博 唔？可是怎么样？

侍从官 可是你老是藏头露尾，并且还有点大模大样，实在叫我受不了。

费尔博 请你把话解释清楚点！

侍从官 我？你才应该把话解释清楚呢！不必多说了，现在你自作自受，别埋怨我。

费尔博 咱们彼此不了解，侍从官。我固然没有借据可交，可是你准知道我不能为你出一把更大的力吗？

侍从官 嗄！怎么出力？

费尔博 替你守秘密。

侍从官 守秘密，嘿嘿！要不要我告诉你，你过去做下圈套要我搞什么？你要我不顾自己的身份，信口骂人，加入青年同盟。费尔博大夫，像你这么个顽固的假道学，在我们的自由社会不时兴了。你看看史丹斯戈，他不像你，所以我许他在我家自由来往，我许他——我许他——！

喔，跟你说也是白搭！反正你自作自受，自己倒霉。

伦德斯达 （从后面进来） 恭喜恭喜，侍从官！祝你永远受人尊敬——

侍从官 喔，我忍不住要说——去你的吧。我的好伦德斯达，这都是骗人的玩意儿。这个世界上除了骗人的玩意儿没别的。

伦德斯达 孟森先生的债主就这么说。

侍从官 哦，提起孟森——他的事儿你是不是觉得完全出乎意外？

伦德斯达 喔，侍从官，你不是早就料到了吗？

侍从官 唔，唔——不错，不错，我早就料到了。前天我还这么说呢。他来找我通融款子——

费尔博 要是你答应了，也许能救他。

伦德斯达 不行，救不了啦，他的事儿没法收拾了。现在这样是最好的结局。

侍从官 这是你的看法？那么，昨天你选举失败也是最好的结局？

伦德斯达 我并没失败。事情都是照着我的意思做的。史丹斯戈这个人犯不上得罪，咱们不想要的东西他都有。

侍从官 我不十分明白你的意思。

伦德斯达 他有迷惑人的能力。他占便宜的地方，是不受人格、信仰或是社会地位的牵制，所以自由主义对他最方便。

侍从官 啊，咱们不都是自由党吗！

伦德斯达 不错，咱们当然是自由党，这毫无问题。可是里头有这么个分别：咱们的自由主义只限于自己，可是史丹斯戈的自由主义还应用到别人身上。新鲜事就在这儿。

侍从官 现在你是不是相信这些荒谬思想？

伦德斯达 从前我在旧小说里看见有一等人只会呼魔唤鬼，可是不会祛魔送鬼。

侍从官 嗳呀，伦德斯达，像你这么个明白人，怎么——？

伦德斯达 侍从官，我知道这不过是天主教的迷信说法。可是新思想很像魔鬼，进了门就不容易送出去了。最好的办法是竭力跟它们妥协。

侍从官 可是现在孟森已经垮台了，他手下那批捣乱分子一定——

伦德斯达 要是孟森早两三天垮台，情势就大不相同了。

侍从官 是啊，事情不凑巧。也怪你太性急了。

伦德斯达 我性急，一半也是为你，侍从官。

侍从官 为我？

伦德斯达 咱们的党在群众中间一定得保持它的威信。咱们这批人代表挪威民族年代久远的光荣传统。要是在那时候我不跟史丹斯戈合作，你要知道他手里拿着一张东西——

侍从官 那张东西现在不在他手里了。

伦德斯达 什么？

侍从官 那张东西在我这儿。

伦德斯达 他交还你了？

侍从官 交还了。就私人方面说，他是个正人君子，我不能抹煞他这点长处。

伦德斯达 （沉思） 史丹斯戈先生的才干真是少有。

史丹斯戈 （站在后面门口） 我能不能进来？

侍从官 （迎上去） 欢迎，欢迎。

史丹斯戈 我想跟你道喜，行不行？

侍从官 我诚心诚意感谢你。

史丹斯戈 那么，我诚心诚意祝你幸福！我写的那些无聊文章请你千万别挂在心上。

侍从官 我看人根据事实，不根据言论，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这话说得真大方！

侍从官 从今以后，既然你愿意来，在我这儿尽管随便，不要客气。

史丹斯戈 当真？使得吗？（有人敲门）

侍从官 进来。

〔本地几个领袖人物、市参议员和其他的人走进屋来，侍从官起身迎接。大家向他道喜，他客气了几句，跟他们随意谈话。

托拉 （这时已经从左边第二道门进来） 史丹斯戈先生，我得跟你道谢。

史丹斯戈 你跟我道谢，布拉茨柏小姐！

托拉 爸爸告诉我了，你的举动真是慷慨大方。

史丹斯戈 可是——？

托拉 我们从前把你看错了！

史丹斯戈 你们从前——？

托拉 那要埋怨你自己——不对，不对，还是得埋怨我们。喔，为了向你赔礼认罪，你要我干什么我都愿意。

史丹斯戈 是吗？你自己愿意？你真的——？

托拉 我们一家子都愿意，只要我们知道——

侍从官 孩子，给客人预备茶点。

托拉 茶点马上就来。

〔她转身走向左边第二道门，一个用人恰好从门外走进来，端着酒和点心，分敬客人。

史丹斯戈 喔，伦德斯达！我觉得我好像是个打了胜仗的天神。

伦德斯达 大概昨天你也有这种感觉。

史丹斯戈 呸！今天的事儿完全不一样。这是最后的胜利！成功的顶点！我的生命上头罩着一片金光，一道光轮。

伦德斯达 嘿嘿，恋爱的迷梦！

史丹斯戈 不是梦！是现实，是光明灿烂的现实！

伦德斯达 这么说，她哥哥巴斯丁已经把回信带给你了？

史丹斯戈 巴斯丁？

伦德斯达 正是，昨天他在我面前露了点口风，他说他答应过替你在一位姑娘面前说好话。

史丹斯戈 喔，胡说。

伦德斯达 为什么要瞒人？要是你还没知道这消息，我可以告诉你。你的事儿成了，史丹斯戈先生。这是凌达尔告诉我的。

史丹斯戈 他告诉你什么？

伦德斯达 他说孟森小姐已经答应你了。

史丹斯戈 什么？

伦德斯达 答应了你的亲事。

史丹斯戈 答应了我的亲事！可是她父亲溜之大吉了！

伦德斯达 女儿可没溜呀！

史丹斯戈　她答应了我的亲事！家里正在乱糟糟的当口！好不懂道理！稍微有点情义的男人都讨厌这种女人！其实这件事完全是误会。我并没委托巴斯丁——这个糊涂东西怎么——？不过好在跟我不相干。他自己干的糊涂事让他自己担当。

海瑞　（从后面进来）　嘻嘻！好热闹，真是济济一堂！这也难怪！像老话说的，大家都是来向贵人致敬请罪的。我也——

侍从官 多谢多谢，老朋友！

海瑞 喔，老先生，这可使不得！你太屈尊了。（又一批客人来到）啊，衙役公差都来了 [1] ——长官——。我不多说了。（走过去向史丹斯戈）　哦，走运的年轻人，你也在这儿？来，来，老头子给你至至诚诚道个喜。

史丹斯戈 道什么喜？

海瑞 昨天你叫我在她面前说你几句坏话。

史丹斯戈 不错，不错，后来怎么样？

海瑞 我甘心情愿给你效劳。

史丹斯戈 唔——后来怎么样？她的态度怎么样？

海瑞 那还用说，真像个多情女子，听完了我的话，她就哇的一声哭起来了，躲到自己屋里，也不答话，也不露面——

史丹斯戈 啊，惭愧！

海瑞 用这样手段考验寡妇的心肠，看着她伤心，自己心里痛快，真是太狠了！可是情人的眼睛像猫眼睛一样尖利——我不多说了。因为今天我经过那儿的时候，看见伦铎尔曼太太靠着敞开的窗口，高高兴兴，活活泼泼，正在梳头。说句不怕你生气的话，她的样子活像条美人鱼。她真是个出色的女子！

史丹斯戈 后来又怎么样？

海瑞 她在窗口一看见我，好像着魔的人似的放声大笑，拿着一封信在空中晃摇，嘴里嚷着：“求婚的信，海瑞先生！我订婚了。”

史丹斯戈 什么！她订婚了？

海瑞 恭喜恭喜，年轻朋友！我心里说不出的快活，我是头一个报喜的人。

史丹斯戈 简直无聊！真是胡闹！

海瑞 怎么是胡闹？

史丹斯戈 你误会了伦铎尔曼太太的意思。要不然就是她误会了——。订婚！岂有此理！现在孟森垮了台，恐怕她——

海瑞 不会，不会！伦铎尔曼太太的财产毫无问题。

史丹斯戈 跟我不相干。我有别的打算。那封信是开玩笑的——是赌的东道，我不是跟你说过吗？海瑞先生，这桩无聊事请你在谁的面前都一字别提。

海瑞 我懂得，我懂得！这事不能告诉人，这是一段风流艳史。啊，青年，青年！除了风雅事儿别的都不在你心上。

史丹斯戈 对，对。记着：别说话。将来你决不吃亏——我帮你打官司。嘘！我把这事托付你了。（转身走开）

侍从官 （一直在跟伦德斯达说话） 没有的事，伦德斯达——这话我再也不信！

伦德斯达 真的，侍从官——丹尼尔·海瑞亲口告诉我的。

海瑞 请问，我告诉你什么了？

侍从官 昨天史丹斯戈先生给你看过一张借据没有？

海瑞 哦，对了！那是怎么回事？

侍从官 将来我再告诉你。可是你对他说——

伦德斯达 你对他说那张东西是假的？

海瑞 嗨！这不过是句玩笑话，在他趾高气扬的时候扫扫他的兴。

伦德斯达 你还跟他说两个签字都是假的？

海瑞 嗯，不错，我既然撒谎，为什么不顺便撒个痛快呢？

侍从官 这就是了。

伦德斯达 （向侍从官） 他听了那句话 之后——

侍从官 就把那张借据交给凌达尔了！

伦德斯达 一张不能用来敲诈别人的借据。

侍从官　他假装慷慨大方！又来叫我上当！混到我家里，要我欢迎他，感谢他——这——这！这家伙正是——

海瑞 你要说什么，侍从官？

侍从官　将来我再告诉你。（把伦德斯达拉到旁边）　这家伙正是你照应、提拔、拉扯的人！

伦德斯达 你也上了他的当啊！

侍从官 唉，我恨不得——！

伦德斯达　（用手指着正在跟托拉谈话的史丹斯戈）　你瞧！别人看着这样子，心里会怎么估计！

侍从官 不久我就要把事情揭开，不让别人瞎估计了。

伦德斯达 来不及了，侍从官。他会用空口白话、花言巧语一步一步钻进来——

侍从官 我也有对付他的办法，伦德斯达先生。

伦德斯达 你打算怎么办？

侍从官　你瞧着吧。（走到费尔博身旁）　费尔博大夫，你愿意不愿意帮我一把忙？

费尔博 愿意。

侍从官 那么，把那家伙给我轰出去。

费尔博 把史丹斯戈轰出去？

侍从官 不错，正是那投机分子。我连他的名字都不愿意提。把他轰出去！

费尔博 叫我怎么下手？

侍从官 这就是你的事了。你爱怎么办就怎么办。

费尔博 爱怎么办就怎么办！这话当真？怎么下手都行？

侍从官 是，怎么都行。

费尔博 你这话说了算数，侍从官！

侍从官 当然算数。

费尔博　好，就这么办。现在不下手，还等什么时候！（高声）　诸位先生，听我说几句话！

侍从官 大家别做声，听费尔博大夫说话！

费尔博 我现在得了布拉茨柏侍从官同意，宣布我跟他的千金小姐订婚的事情。

〔大家一阵惊讶。托拉低低叫了一声。侍从官想要说话，又咽住了。一片高声谈话和道喜的声音。

史丹斯戈 订婚！你 跟——

海瑞 跟侍从官——？侍从官——？这是怎么回事？

伦德斯达 费尔博大夫疯了吧？

史丹斯戈 可是，侍从官——？

侍从官 我有什么办法？我是个自由党！现在我加入青年同盟！

费尔博 多谢，多谢——请你原谅！

侍从官 结社入党现在很时兴，史丹斯戈先生！什么事都比不上自由竞争！

托拉 喔，爸爸！

伦德斯达 不错，订婚也很时兴。我也有一桩事要宣布。

史丹斯戈 胡说八道！

伦德斯达 一点儿都不是胡说八道。孟森小姐已经跟——

史丹斯戈 撒谎，撒谎！

托拉 不是撒谎，爸爸，是真事。他们俩都在这儿。

侍从官 谁？在哪儿？

托拉 瑞娜和赫黎先生。他们俩都在屋里。（走向右边第二道门）

伦德斯达 赫黎先生！这么说，是他——！

侍从官 在这儿？在我家里？（也向右边第二道门走去） 出来，好孩子。

瑞娜 （不好意思地，想出来又缩回去） 喔，不，不，外头有那么些人。

侍从官 别害臊，家里出事不能怨你。

赫黎 现在她无家可归了，侍从官。

瑞娜 喔，你一定得帮我们一把！

侍从官 当然，这不用说。我还得谢谢你们允许我帮忙。

海瑞 订婚很时兴，这话一点不假。我也要添补一件。

侍从官 什么？你？你这岁数？太鲁莽了！

海瑞 喔——！我不多说了。

伦德斯达 事情没指望了，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是吗？（高声） 海瑞先生，我 也要添补一件！诸位先生，我现在宣布，我也把终身大事定下了。

侍从官 什么？

史丹斯戈 有时候一个人做事不能不骑两头马，为的是遮掩别人的耳目。在争取公众幸福的紧急关头，我觉得这种手段是可以采用的。我的终身事业清清楚楚摆在我眼前，它是我的全部生命。我要把全副精力贡献出来，给本地人效劳。我觉得本地人的思想非常混乱，我一定要把这些混乱思想澄清一下。可是这事不是仗着一个投机分子单枪匹马做得成的。地方上的人必须自动拥护愿意担当这任务的人。因此我决定用爱情的联系把我的利益跟你们的利益紧紧结合在一起。要是有人上过我的当，我现在对他们道歉赔不是。我宣布我也订婚了。

侍从官 你？

费尔博 订婚了？

海瑞 我可以做见证。

侍从官 可是——？

费尔博 跟谁订了婚？

伦德斯达 不会是——？

史丹斯戈 这是感情和理智两方面的结合。诸位同胞，我跟伦铎尔曼太太订婚了。

费尔博 跟伦铎尔曼太太！

侍从官 那开店的寡妇！

伦德斯达 哼，真是！

侍从官 我简直摸不着头脑！你怎么——？

史丹斯戈 这是一条计策，布拉茨柏先生！

伦德斯达 他这人真有本事！

阿斯拉克森 （在后面门口张望） 对不起——

侍从官 哦，阿斯拉克森，进来！你是来道喜的，是不是？

阿斯拉克森 喔，不是，不是，我不敢——。可是我有极要紧的事情告诉史丹斯戈先生。

史丹斯戈 等会儿再说。你在外头等着。

阿斯拉克森 喔，不行，我一定得马上告诉你——

史丹斯戈 少说话！你乱插嘴干什么？诸位先生，世界上的事真是千奇百怪，没法子捉摸。本地人和我需要一种联系，把我们紧密团结起来。我找着了一个老练成熟、可以帮我安家立业的女人。诸位先生，我已经摆脱了投机分子的身份，现在我跟你们站在一起，是你们一家人了。千万别把我当外人。要是你们委派我干什么，我一定舍着命去干。

伦德斯达 你胜利了。

侍从官 哦，想不到——（向刚从后面进来的女用人） 什么事？你咯儿咯儿地笑什么？

女用人 伦铎尔曼太太——？

大家 （异口同声） 伦铎尔曼太太？

侍从官 她怎么啦？

女用人 伦铎尔曼太太带着她的男人在外头等着呢。

大家 （互相诧问） 她的男人？伦铎尔曼太太的男人？这是怎么回事？

史丹斯戈 胡说！

阿斯拉克森 不是胡说，刚才我正要告诉你——

侍从官 （在门口） 请进，请进！

〔巴斯丁搀着伦铎尔曼太太从后面进来。大家一阵骚动。

伦铎尔曼太太 我是不是太冒昧？

侍从官 没有的事，没有的事。

伦铎尔曼太太 我不能不把我的男人带来见见你和布拉茨柏小姐。

侍从官 不错，我听说你订婚了，可是——

托拉 我们不知道——

史丹斯戈 （向阿斯拉克森） 这是怎么回事？

阿斯拉克森 昨天我脑子里事情太多——好些事儿要动脑筋——

史丹斯戈 可是我把我的信给她了，并且——

阿斯拉克森 不，你给她的是巴斯丁的信。你的信在这儿。

史丹斯戈 我给她的信是巴斯丁的？这封是——？（看了一眼信封上的字，把信一揉，往衣袋里一塞） 你这该死的糊涂东西！

伦铎尔曼太太 当然我很愿意。我知道，男人嘴里的话靠不住，可是要是在信上写得明明白白，说是正式求婚——。哦，那不是史丹斯戈先

生吗！史丹斯戈先生，你怎么不跟我道喜？

海瑞　（向伦德斯达）　你瞧伦铎尔曼太太恨不得要把他一口吞下去。

侍从官 他当然应该跟你道喜，伦铎尔曼太太。可是你也应该跟你未来的小姑子道喜。

伦铎尔曼太太 谁？

托拉 瑞娜。她也订婚了。

巴斯丁 你也订婚了，瑞娜？

伦铎尔曼太太 真的吗？不错，巴斯丁跟我说过，仿佛是有个人。我跟你们两位道喜。史丹斯戈先生，现在你也是咱们一家人了。

费尔博 不，不，不是史丹斯戈！

侍从官 不是，是赫黎先生。真让孟森小姐挑着了。说起来，你也应该跟我女儿道喜。

伦铎尔曼太太 布拉茨柏小姐！哦，伦德斯达的话到底没说错。托拉小姐，恭喜恭喜！史丹斯戈先生，恭喜恭喜！

费尔博 你是想跟费尔博大夫道喜？

伦铎尔曼太太 什么？

费尔博 侍从官的新女婿是我。

伦铎尔曼太太 嗳呀，可把我弄糊涂了。

侍从官 我们也是刚弄明白。

史丹斯戈 对不起，我还有个约会——

侍从官 （悄悄地） 伦德斯达，他另外那名字叫什么？

伦德斯达 什么另外那名字？

侍从官 不是投机分子，是另外那个——？

伦德斯达 哦，捣乱分子。

史丹斯戈 我告辞了。

侍从官 还有一句话——只有一句话，史丹斯戈先生，一句老在我嘴边没说出来的话。

史丹斯戈 （在门口） 对不起，我有急事。

侍从官 （追过去） 捣乱分子！

史丹斯戈 再见，再见！（从后面出去）

侍从官 （走回来） 朋友们，现在空气又干净了。

巴斯丁 侍从官，你不因为我家里出了事儿埋怨我吧？

侍从官 各人的事应该各人自己担当。

巴斯丁 其实事情真没我的份儿。

赛尔玛 （本来一直在右首第二道门口静听） 爸爸！现在你高兴了，可以让他进来吧？

侍从官 哦，赛尔玛！是你！你给他讲情？事情刚出了两天——

赛尔玛 喔，两天够长的了。现在没事了。现在我知道他有时候会走岔道儿——

侍从官 你也不生气？

赛尔玛 他会走岔道儿，可是以后我就不让他走了。

侍从官 既然如此，带他进来。

〔赛尔玛从右边出去。

凌达尔 （从右边最靠前的门里进来） 你的辞呈抄好了。

侍从官 费心，费心！可是你把它撕了吧。

凌达尔 把它撕了？

侍从官 是的，凌达尔，我又想了个别的办法。不用放弃官衔，我就能弥补这件事。从今以后我要认真——

埃吕克 （跟赛尔玛一起从右边进来） 爸爸，你肯饶我吗？

侍从官 （把借据递给他） 命运待你这么好，我不能不饶你。

埃吕克 爸爸！从今以后，我不干你最恨的那宗买卖了。

侍从官 不必。你尽管干下去！别害怕！喜欢干什么，别缩手！有我帮着你。（高声） 诸位先生，我宣布一件事！我跟我儿子合伙做买卖了。

几个客人 什么？你做买卖，侍从官？

海瑞 你老先生做买卖？

侍从官 是的。做买卖是个正经有用的职业。或者说，至少你可以把它当作正经有用的职业去干。现在我没有理由再站在旁边了。

伦德斯达 我告诉你，侍从官，既然你打算出来给本地人办事，要是像我这么个老兵反倒在营帐里躲着，那就太丢脸了。

侍从官 唔，这话什么意思？

伦德斯达 我不能再躲着了。史丹斯戈先生今天在恋爱上头碰了一大串钉子，咱们不应该逼着他在政治上再受折腾。他应该休养休养，恢复精神。他需要换个地方住住，这事我担保可以做得到。所以，要是我的选举人愿意我回来，我决不推辞。

客人们 （跟他热烈握手） 谢谢，伦德斯达！这才是好朋友！你说了话可得算数！

侍从官 应该如此，现在事情又消停下来了。可是这些事究竟是谁的功劳？

费尔博 喂，阿斯拉克森，你仔细说一说，好不好？

阿斯拉克森 （惊慌） 我？费尔博大夫？这些事跟我完全不相干。

费尔博 那么，那封信的事儿——？

阿斯拉克森 那也不是我的错！说到功劳，这都要谢谢选举、巴斯丁、机会、命运、伦铎尔曼太太的喷奇酒——酒里可没柠檬——还有我，整个报纸的负责人——

侍从官 （走过来） 什么？你说什么？

阿斯拉克森 我说的是报纸。

侍从官 报纸！不错，不错！我不是常说现在这年头儿报纸的势力大得很吗？

阿斯拉克森 哦，侍从官——

侍从官 别假客气了，阿斯拉克森先生！从前我不看你的报，可是从今以后我要看了。我要订十份。

阿斯拉克森 你要二十份都行，侍从官！

侍从官 那么，好吧，我就订二十份。要是你需用款子的话，尽管找我。我愿意支持报纸。可是我跟你直截了当地说——我不给报纸写文章。

凌达尔 刚才你说什么？你说你的女儿订婚了？

侍从官 订婚了，你看怎么样？

凌达尔 好极了！什么时候订的？

费尔博 （急忙） 改天再告诉你。

侍从官 五月十七日订的。

费尔博 什么？

侍从官 就在瑞娜小姐上这儿来的那天订的。

托拉 爸爸，爸爸，你莫非早就知道——？

侍从官 我知道，宝贝。我一向就知道。

费尔博 啊，侍从官——！

托拉 谁想得到——？

侍从官 下回我在窗口打瞌睡的时候，我劝你们这些小姐奶奶们说话声音小点儿。

托拉 哦！你在窗帘后头偷听？

费尔博 现在我明白了！

侍从官 你是个有话藏着不肯说的人。

费尔博 我早说了会有好处没有？

侍从官 对，费尔博。这些日子我学了些乖巧。

托拉 （低声向费尔博） 你这人真能 藏着话不说。史丹斯戈先生的这些事儿——为什么你在我面前一字不提？

费尔博 老鹰在鸽子窝上头打旋的时候，我们只要暗地里保护小鸽子，不必惊动她。

〔他们的话头被伦铎尔曼太太打断。

海瑞 （向侍从官） 对不起，侍从官，咱们俩那几件小债务官司只好无限期地搁起来了。

侍从官 是吗！为什么？

海瑞 你要知道，我已经担任了阿斯拉克森报馆社会新闻采访员的职务。

侍从官 好极了。

海瑞 不用说，你一定明白——我手里有这么些事儿——

侍从官 好，好，老朋友，我等着就是。

伦铎尔曼太太 （向托拉） 真是，我告诉你，他害我赔了不少眼泪，那坏家伙。现在我谢谢上帝，巴斯丁到了我手里。那家伙像海里的泡沫儿一样地靠不住。他烟瘾又那么大，布拉茨柏小姐，他吃东西还挑剔得厉害。我看他简直是个老馋嘴。

女用人 （从左边进来） 饭开好了。

侍从官 走吧，大家一块儿来。伦德斯达先生，你得挨着我坐。还有阿斯拉克森先生，你也挨着我。

凌达尔 饭后，咱们得喝好几杯喜酒呢！

海瑞 对。你们也许得让我老头子给“不在座的朋友们”讨一杯喜酒喝。

伦德斯达 有一位不在座的朋友将来会回来，海瑞先生。

海瑞 你说的是史丹斯戈？

伦德斯达 正是。诸位先生，你们瞧着吧！再过十年或是十五年，史丹斯戈不是国会议员就是部长——说不定还是国会议员兼部长呢。[2]

费尔博 再过十年或是十五年？也许是吧。可是到那时候他不见得能当青年同盟的领袖了。

海瑞 为什么不能？

费尔博 因为到那时候他的青年就要——靠不住了。

海瑞 那么，他可以当“靠不住同盟”的领袖啊。这是伦德斯达的话。他学了拿破仑的口气说：“只有靠不住的人才能当政客。”嘻嘻！

费尔博 不论怎么说，咱们这个同盟，在青年时期也罢，在靠不住的时期也罢，都得让它站住脚，并且让它永远是青年同盟。当初史丹斯戈创办这个同盟，大家在独立日的兴头上把他抬起来的时候，他说过这么一句话：“咱们青年同盟有上帝保佑。”我想，尽管赫黎先生是一位神学家，他也会允许咱们借用那句话。

侍从官 朋友们，我也这么想，因为我们一直在黑暗中瞎摸乱撞，幸亏天使老在暗地里指点我们。

伦德斯达 喔，在这件事上头，我想天使的力量很有限。

阿斯拉克森 这是本地老一套的情况造成的，伦德斯达先生。

——剧终

[1] 这是一句讽刺话，暗骂那些客人像是伺候贵人的衙役公差。

[2] 易卜生在一八六九年写这个剧本的时候，挪威的部长不能兼任国会议员。后来，在一八七二到一八八四年的宪法斗争中，这个制度改变了，结果自由党获得胜利，自由党的领袖做了内阁首相，易卜生在这儿的预言果然应验了。

社会支柱

（1877）

【题解】

从一八七五至一八七七年，易卜生花了两年工夫写成四幕剧《社会支柱》。这部剧作继《青年同盟》之后，批评当时挪威的政治与社会生活。一八七七年十一月，丹麦首都哥本哈根上演了这出戏。稍后，此剧还在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和德国柏林各大剧院演出，颇受观众欢迎。大约一八九六年，此剧在法国上演。剧中主人公博尼克确有其人，似以格利姆斯达城的奠基人摩顿·皮德生为原型。剧作家在格利姆斯达当学徒时见过此人之墓，并熟悉他成为“社会栋梁”的传说。易卜生经过长期的酝酿，使这一原型艺术化，成为具有高度艺术概括性的典型人物。关于这个剧本，早在二十、三十年代，我国就出版了两种译名不同的中译本，即周瘦鹃的《社会柱石》（1921），孙熙的《社会栋梁》（1938）。这里采用的是潘家洵的译作（曾收入《易卜生戏剧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版），并经译者校订。

戏剧故事发生在挪威沿海的一座小城市里。启幕时，一群妇女在博尼克家聊闲天，博尼克太太贝蒂的叔伯弟弟希尔马、教师罗冷博士有时也参与她们的谈话，博尼克正在他的办公室与商人鲁米尔、桑斯达、维纪兰商议修建铁路的计划。妇女们闲聊的范围很广泛，谈论得最多的还是博尼克和他的家事。她们认为博尼克是“又老练，又和气”的“十足的上等人”，这也是市民的“评价”。博尼克是这个小海港的大造船商，并代外国政府执行领事职务；他有钱有势，又是保守派的头面人物，社会建设与道德规范方面的“支柱”，享有极高的威望。与此同时，妇女们也议论了博尼克一家“光明幸福生活上的一个黑斑点”，那就是贝蒂的弟弟约翰做了风流丑事、盗窃公款后逃往美国，贝蒂的异母姐姐楼纳跑到美国找约翰去了。妇女们的观点，在本地也是具有代表性的。不过，她们的看法并不符合事实，这是十五年前的一个“冤案”。博尼克从法国回来后，为了财富而和贝蒂结婚，抛弃了自己热恋过的楼纳。在他与贝蒂订婚期

间，竟与旅行剧团的女演员通奸，如不跳窗逃走，就会被女演员的丈夫发现。这种丑闻如果在小市镇传播开来，博尼克就会垮台。他哀求“光棍”约翰代他承担罪责后远走美国。约翰离开本地之后，博尼克又造谣说约翰盗走了他母亲所主持的一家公司的巨款，借以挽救自己破产的厄运。不久，女演员逝世，留下一个孤苦的女孩棣纳，博尼克把她收留在家里。约翰逃到美国后务农维持生活，楼纳像母亲对待儿子那样照顾约翰。

约翰和楼纳在美国过了十五年的艰苦奋斗生活，都很想念故乡，所以结伴回国。早已飞黄腾达的博尼克突然见到他们，非常惊愕。他害怕他们说出过去丑闻的真相，使他身败名裂，更担心这件事影响他的建设铁路的“大计划”。起初他曾反对这项工程，知道自己可从中获取暴利后又成为发起人。为了自身的安全，博尼克千方百计地阻挠约翰与楼纳在本地住下去。约翰回国后爱上了棣纳，楼纳和过去爱过约翰的马塞（博尼克的妹妹）都很赞成。由于过去的“丑闻”，干扰了约翰与棣纳的结合，约翰坚决要求公开“事实”真相。楼纳也劝说博尼克坦白自己的罪过，重新做人。博尼克在困境中得知约翰准备乘“印第安少女”号轮船赴美，内心暗暗高兴。因为此船腐朽，很可能沉没，这样，约翰也就一去不复返了。于是，他不顾船厂工头渥尼等人的劝阻，悍然下令准备开船。可是事与愿违，约翰与棣纳乘坐另一艘船去美国，而且传来消息：博尼克的十三岁的儿子渥拉夫躲进“印第安少女”号，打算去美国游玩。博尼克以为“印第安少女”号早已根据他的命令出海了，心急如焚，悔恨交加。幸亏渥尼在暴风雨之夜假借博尼克之令，延期开航，免去了一场灾难。这件事，加上楼纳的劝告，触动了博尼克的“良心”。他在一次庆祝大会上不同意罗冷对他歌功颂德，并以“模范人物”、“社会支柱”的身份公布自己过去与现在的罪过，请求群众谅解。他愿以女儿为社会支柱，楼纳予以纠正，指出真正的社会支柱是“真理的精神和自由的精神”。

人物表

卡斯腾·博尼克——领事 [1]

贝蒂·博尼克——他的妻子

渥拉夫——他们的儿子，十三岁

马塞·博尼克小姐——卡斯腾·博尼克的妹妹

约翰·汤尼森——博尼克太太的弟弟

楼纳·海斯尔小姐——博尼克太太的不同胞姐姐

希尔马·汤尼森——博尼克太太的叔伯弟弟

棣纳·铎尔夫——住在博尼克家的一个女孩子

罗冷博士——教师

鲁米尔——商人

维纪兰——商人

桑斯达——商人

克拉普——博尼克的秘书

渥尼——博尼克船厂的工头

鲁米尔太太

希尔达·鲁米尔——她的女儿

霍尔特太太——邮政局长霍尔特的妻子

奈达·霍尔特——她的女儿

林纪太太——林纪医生的妻子

市民，来客——外国水手，轮船旅客，等等

事情发生在挪威沿海一个小城市的博尼克家。

[1] 过去挪威海口的大商人可以代外国政府执行领事职务，所以剧中称呼“博尼克先生”的地方都可以用“博尼克领事”代替。

第一幕

〔博尼克家对着花园的一间大屋子。前方左首，有一扇门通到博尼克办公室。靠后些，也在左墙上，另有一扇形式相似的门。右墙中央是上外头去的大门。后墙几乎全是大玻璃窗，有一扇门，门外是廊子，廊下有一溜宽台阶通到花园里。廊子上张着一幅遮太阳的天幕。从廊子里望出去，可以看见花园的一角，花园周围有栅栏，栅栏中间有一扇小门。栅栏外头是一条平行的街，对面排列着一溜木头小房子，油漆得鲜艳夺目。正是夏天，太阳晒得热呼呼的。街上有人来来往往，有人站着谈话，在拐角一家铺子里，有顾客出出进进。

〔屋子里许多女客围桌而坐。博尼克太太坐在正中。在她左首是霍尔特太太和她女儿奈达，顺着下去是鲁米尔太太和她女儿希尔达。在博尼克太太右首是林纪太太、马塞·博尼克和棣纳·铎尔夫。女客们都在忙着做活。桌子上堆着好些内衣和别的衣服，有的做成了一半，有的只是刚裁好。再往后去，有张小桌子，桌子上摆着两盆花和一玻璃杯糖水，罗冷坐在桌子旁边，手里拿着一本金边的书正在朗诵，可是声音的高度只能使屋里的人偶尔听见一两个词。渥拉夫在外头花园里跑来跑去，手里拿着一张小弓练习射靶。

〔过了不多会儿，渥尼悄悄地从右边门里走进来。罗冷的朗诵稍微停了一下。博尼克太太冲着渥尼点点头，用手指指左边的门。渥尼悄悄地穿过屋子，在博尼克办公室门上轻轻敲一下，过了会儿又敲一下。克拉普从办公室走出来，手里拿着帽子，胳臂底下夹着一卷文件。

克拉普 哦，是你敲门？

渥尼 博尼克先生叫我来的。

克拉普 不错，是他叫你来的，可是他现在没工夫见你，他打发我告诉你——

渥尼 打发你？可是我倒希望——

克拉普 ——他打发我把话转告给你。他说，以后不许你在星期六给工人做讲演。

渥尼 真的吗？我一直觉得我可以用自己的闲工夫——

克拉普 你不应该用自己的闲工夫挑拨工人在工作时间不干活。上星期六你对工人讲将来咱们厂里用了新机器新方法，他们会倒霉。你为什么说这种话？

渥尼 我说这种话是支持社会。

克拉普 这说法真怪！博尼克先生说你是破坏社会。

渥尼 克拉普先生，我说的“社会”不是博尼克先生的“社会”！我是工人协会主席，我不能不——

克拉普 你是博尼克先生船厂的工头，你首先应该对这个“博尼克公司”的社会尽责任；你要知道，咱们这批人靠它吃饭。现在你知道了，这就是博尼克先生要跟你说的话。

渥尼 克拉普先生，博尼克先生不会这么说！可是我知道是谁闯的祸。都是那只进厂修理的倒霉美国船！那些美国佬要咱们照他们的办法给他们做活，并且——

克拉普 好，好，我没工夫跟你谈大道理。反正你已经知道博尼克先生的意思，这就够了。你现在还是回厂去吧，那儿也许有事等着你。一会儿我就来。对不起，诸位太太小姐！（向女客们鞠躬，穿过花园，走上大街。渥尼悄悄从右边出去。克拉普跟渥尼谈话的时候，罗冷一直在念书，现在砰的一声把书合上了）

罗冷 喂，诸位太太小姐，故事念完了。

鲁米尔太太 听这故事真有好处！

霍尔特太太 是个劝人为善的故事！

博尼克太太 像这么一本书真能启发思想。

罗冷 一点儿都不错，这本书的内容跟咱们每天在报纸杂志上看见的不幸的事情正好是个鲜明的对照。瞧瞧那些现代的大社会，表面上金碧辉煌，里头藏着什么！说句不客气的话，除了空虚和腐败，别的什么都没有！那些社会没有道德基础。干脆一句话，现代的大社会像粉刷的坟墓，[1] 里头全是虚伪骗人的东西。

霍尔特太太 对！对！

鲁米尔太太 不用往远处说，只要看看眼前在咱们这儿的那只美国轮船的水手。

罗冷 喔，我不愿意提那些社会的渣滓。可是即使在那些地方的上等社会里，情形又怎么样？到处都是犹疑彷徨的景象，人们心神不安定，社会秩序在动摇。瞧瞧家庭生活给破坏得成了什么样子！瞧瞧最基本的真理受到了多么可耻的摧残！

棣纳 （做着活计，没抬头） 可是他们也做了些伟大的事情，你说对不对？

罗冷 伟大的事情？这话我不懂。

霍尔特太太 （吃惊） 天呀，棣纳！

鲁米尔太太 （同时） 棣纳，你怎么说这话？

罗冷 要是这种“伟大的事情”在这儿流行起来，恐怕不是咱们的幸福。咱们应该感谢上帝，咱们的命运这么好。当然，咱们这儿也有坏人，像麦子里头有时候长杂草一样，可是咱们会老老实实把杂草拔干净。诸位太太小姐，最要紧的是要保持社会的纯洁，要小心提防别让这个急躁的新时代强迫咱们采用冒险的新花样。

霍尔特太太 啊，可惜新花样太多了。

鲁米尔太太 是呀，去年咱们好容易才把修铁道的计划推翻了。

博尼克太太 啊，那是卡斯腾推翻的。

罗冷 那是天意，博尼克太太。你可以相信，博尼克先生反对那个计划的时候他在执行上帝的意志。

博尼克太太 可是报纸上还说他那么些丑话！哦，罗冷博士，我们忘了谢谢你。你为我们花费了那么些时间，你的心肠真是太好了。

罗冷 喔，哪儿的话。现在是假期——

博尼克太太 话是不错，可是在你还是一种牺牲，罗冷博士。

罗冷 （把椅子拉近些） 博尼克太太，别这么客气。你们大家不也是为公益事情出力吗？并且还高高兴兴出于自愿。咱们目前搭救的这批

堕落的女人好像战场上受伤的军人，你们诸位太太小姐好像红十字会的女护士，给受伤的人摘纱布，用绷带给她们轻轻地包扎伤口，给她们治疗，把她们治好——

博尼克太太 把每件事都看得这么美，真是天才！

罗冷 大部分是天才，可是一部分是修养。最要紧的是咱们应该把事情看作庄严的使命。（问马塞） 博尼克小姐，你说我的话对不对？你专心从事学校的工作是不是觉得脚底下比从前踏实点儿？

马塞 我实在不知道该怎么说。有时候，我在学校闷得慌，恨不能一下子漂到狂风大浪的海洋里。

罗冷 我的好小姐，这是叫人上当。这种不安分的思想千万别让它钻到脑子里。你说“狂风大浪的海洋”当然是打比方。你意思是指好些人在里头翻船的那个不安定的世界。人家嘴里说的那种乱哄哄的生活难道真能把你迷住吗？你抬头瞧瞧街上那些人，在大太阳底下，跑来跑去，满头大汗，忙些微不足道的小事情。咱们可比他们强多了，坐在阴凉地里，背朝着外头，眼睛看不见那出乱子的地方。

马塞 你说的不错。

罗冷 像你们这种人家——又善良，又纯洁——家庭生活达到了最美满的境界——亲亲热热，一团和气——（转过去问博尼克太太） 你在听什么，博尼克太太？

博尼克太太 （脸朝着博尼克办公室的门） 他们在里头说话声音那么大。

罗冷 有什么特别事情没有？

博尼克太太 不知道。大概我丈夫有客人。

〔希尔马·汤尼森抽着雪茄在右边门口出现。他一看见这么些女客马上站住。

希尔马 哦，对不起——（正要转身回去）

博尼克太太 没关系，希尔马，进来。你有什么事？

希尔马　没什么事，我路过这儿，顺便进来看看。诸位太太小姐早安！（向博尼克太太）结果怎么样？

博尼克太太 什么事结果怎么样？

希尔马 卡斯腾召集了一个会，你知道。

博尼克太太 是吗！为了什么事？

希尔马 喔，还不是为了那无聊的铁路。

鲁米尔太太 不会！真有这事吗？

博尼克太太 卡斯腾真可怜，他是不是又要操心了？

罗冷 汤尼森先生，究竟是怎么回事？博尼克先生去年不是明明白白说过他反对修铁路吗？

希尔马 不错，我也是这么想。可是刚才我碰见他的秘书克拉普，他告诉我铁路计划又提出来了，博尼克先生正在跟本地三个资本家商量这件事。

鲁米尔太太 真的，怪不得刚才我听见我丈夫在里头说话的声音。

希尔马　鲁米尔先生当然是其中的一个，另外两个是桑斯达和外号叫“圣麦克尔”的麦克尔·维纪兰。

罗冷 哼！

希尔马 对不起，罗冷博士。

博尼克太太 日子刚过得平平稳稳，又要出事情！

希尔马 他们翻旧账，重新吵架，我倒不反对。这至少是个消遣。

罗冷 我觉得这种消遣不必要。

希尔马 这要看各人的性格。有人喜欢大阵仗。可是在咱们这种小地方见不着大阵仗，并且也不是人人都——（一边说一边翻看罗冷刚才念

的那本书）“妇女乃社会之奴仆”。好无聊的书！

博尼克太太 喔，希尔马，你别这么说。你又没看过这本书。

希尔马 不错，没看过，我也不想看。

博尼克太太 我看你今天身体不大舒服。

希尔马 嗯，不舒服。

博尼克太太 也许昨天晚上你没睡好觉吧？

希尔马　睡得很坏。昨晚我因为身体不舒服，出去散步，走到俱乐部，看了一篇北极探险的文章。那些人在冰天雪地里跟自然作斗争，看着很提神。

鲁米尔太太 汤尼森先生，可是那篇文章对你似乎没什么大好处。

希尔马 确实没好处。我在床上翻来覆去一整夜，半睡半醒，恍恍惚惚梦见一只可怕的海象在追我。

渥拉夫 （在他们谈话的时候已经从花园台阶上上来了） 舅舅，你让海象追过吗？

希尔马 你这小傻瓜，我是做梦！你还拉那只没意思的小弓？为什么不弄支真枪打打？

渥拉夫 我倒想打枪，就是——

希尔马 真枪还有点儿意思。扳枪的时候精神真爽快。

渥拉夫 舅舅，有了枪我不就可以打熊了吗？就是爸爸不许我弄枪。

博尼克太太 希尔马，你别拿这些话逗孩子。

希尔马　哼！咱们培养的这一代！咱们嘴里尽管说年轻人应该有气魄，有胆量，可是，天知道，结果全都是空话。咱们从来没认真打算把年轻人锻炼成不怕危险的好汉子。哎，傻瓜，别把你的弓冲着我拉——

小心失手射出来。

渥拉夫 不会，舅舅，里头没箭。

希尔马　你怎么知道没箭？也许有。谁知道？快把弓拿开，听见没有！真怪，你为什么一直没搭你爸爸的轮船上美国去？在美国你可以打野牛，再不就跟印第安人去打仗。

博尼克太太 喔，希尔马！

渥拉夫 舅舅，我真想去。再说，在美国我也许还能碰见约翰小舅舅和楼纳阿姨呢。

希尔马 哼！胡说八道！

博尼克太太 渥拉夫，你再上花园玩儿去吧。

渥拉夫 妈妈，我上街行不行？

博尼克太太 行，就是别走得太远，记着。

〔渥拉夫跑进花园，又从花园栅栏门里跑到街上。

罗冷 汤尼森先生，你不应该跟小孩子说那些话。

希尔马 当然不应该，像许多别的孩子一样，他已经注定了一辈子死守着家不出门。

罗冷 你自己为什么不上美国去？

希尔马 我？带着我的病上美国？当然人家不会关心我的病。再说，我对自己的社会还有应尽的义务。咱们这儿必须有人高高举起理想的旗帜。嘿，他又嚷起来了！

女客们（一齐说）谁在嚷？

希尔马 喔，我不知道。他们在里头说话声音那么大，我的神经实在受不了。

鲁米尔太太 汤尼森先生，你听见的是我丈夫的声音。你别忘了他在大会上说惯了话——

罗冷 我觉得别人的嗓门也不算小。

希尔马 是啊，他们只要谈到掏钱的事——咱们这儿不拘什么事归根结底小算盘都是打到钱上头。嘿！

博尼克太太 无论如何总比从前每次胡闹一阵子强点儿。

林纪太太 从前这儿的情形真是那么糟吗？

鲁米尔太太 真的，林纪太太。那时候你不在这儿住，算是运气。

霍尔特太太 真是，年头改了！现在我回想我做女孩子的时候——

鲁米尔太太 喔，不用往远处说，就拿十四五年前的事说吧，说句不怕造孽的话，那时候大家过的是什么日子！那时候有跳舞协会，有音乐协会——

马塞 还有戏剧协会，我记得很清楚。

鲁米尔太太 不错，汤尼森先生，你的剧本就是他们排演的。

希尔马 （在后方）喔，胡说！

罗冷 汤尼森先生的剧本？

鲁米尔太太 不错，那是在你来之前好多年的事，罗冷博士。那个剧本只演了一次。

林纪太太 鲁米尔太太，不是你告诉过我在那出戏里你还扮演过女主角吗？

鲁米尔太太 （眼睛瞟着罗冷） 我？林纪太太，我实在不记得了。可是我记得那时候大家无拘无束玩得真痛快。

霍尔特太太 是啊，我还记得有些人家每星期必定有两次大宴会。

林纪太太 我还听说有个旅行剧团上这儿来过。

鲁米尔太太 不错，有这么回事，这件事糟透了——

霍尔特太太 （局促不安） 嗯哼！

鲁米尔太太 你说什么旅行剧团？我一点儿都不记得了。

林纪太太 哼，我还听说那些唱戏的闹了不少的乱子呢。究竟是怎么回事？

鲁米尔太太 喔，林纪太太，没什么。

霍尔特太太 棣纳，好宝贝，把那件衬衣递给我。

博尼克太太 （同时说） 棣纳，亲爱的，你去叫卡德利把咱们的咖啡拿来，好不好？

马塞 我跟你一块儿去，棣纳。

〔棣纳和马塞从左首靠后的门里出去。

博尼克太太 （站起来） 对不起，我要失陪一会儿。我想咱们还是在外头喝咖啡吧。（走到廊下，动手摆桌子。罗冷站在门口跟她谈话。希尔马坐在外面抽烟）

鲁米尔太太 （低声） 可了不得，林纪太太，刚才你把我吓坏了！

林纪太太 我？

霍尔特太太 可不是吗！鲁米尔太太，起头的可是你。

鲁米尔太太 什么！是我？你怎么说这话，霍尔特太太？我一句话都没说！

林纪太太 究竟是怎么回事？

鲁米尔太太 刚才你怎么提起那件事！难道你没看见棣纳在屋里？

林纪太太 棣纳？天啊，跟她有什么关系？

霍尔特太太 有关系，并且事情还出在这所房子里！你不知道是博尼克太太的弟弟——

林纪太太 他怎么样？我一点儿都不知道。我到这儿不久，情形很隔膜。

鲁米尔太太 这么说，你没听说过——？嗯哼！（向自己女儿） 希尔达，你上花园去散散步吧。

霍尔特太太 奈达，你也一块儿去。棣纳回来的时候跟她亲热点儿。

〔希尔达和奈达一同走进花园。

林纪太太 现在你可以说了，博尼克太太的弟弟怎么样？

鲁米尔太太 你不知道他是那件丑事的主角吗？

林纪太太 希尔马先生是丑事的主角！

鲁米尔太太 喔，不是他！林纪太太，希尔马是博尼克太太的叔伯弟弟。我说的是她亲弟弟。

霍尔特太太 你说的是那浪子汤尼森。

鲁米尔太太 他名字叫约翰。出事之后他跑到美国去了。

霍尔特太太 你知道，他不跑不行。

林纪太太 这么说，那件丑事是他干的？

鲁米尔太太 可不是吗。他跟棣纳的母亲发生了——叫我怎么说呢？——发生了某种关系。我记得清清楚楚，好像是昨天的事儿。那时候约翰在上一辈的博尼克太太公司里做事，卡斯腾·博尼克刚从巴黎回来——他还没订婚——

林纪太太 可是那件丑事——？

鲁米尔太太 那年冬天，墨勒剧团正在本地演戏。

霍尔特太太 演戏的铎尔夫和他老婆都在班子里。本地的年轻小伙子都在那女人身上着了迷。

鲁米尔太太 嗳哟，天啊，那群男人真不开眼！可是有一天晚上，铎尔夫回去得很晚——

霍尔特太太 并且谁也没料到他要回去。

鲁米尔太太 他看见——嗳，不说也罢，这种事实在难出口。

霍尔特太太 鲁米尔太太，其实铎尔夫什么也没看见，因为房门是在里头反锁的。

鲁米尔太太 是啊，我也正要这么说——他看见门锁着。屋子里那个人听见铎尔夫回来了，只能从窗户里跳下去。

霍尔特太太 从阁楼窗户里跳下去！

林纪太太 跳窗的那个人就是博尼克太太的弟弟？

鲁米尔太太 当然是他喽。

林纪太太 因此他就跑到美国去了？

霍尔特太太 是的，你知道，他不跑不行。

鲁米尔太太 因为后来又发现了一件事，也是见不得人的。你想，他私开银柜，盗窃公款。

霍尔特太太 鲁米尔太太，可是究竟谁也没拿住真凭实据，也许根本是谣言。

鲁米尔太太 嗯，不见得！后来不是大家都知道了？为了这件事，博尼克老太太不是几乎要破产？鲁米尔亲口告诉我的。可是我决不给他们说出去！

霍尔特太太 反正铎尔夫的老婆没到手那笔钱，因为她——

林纪太太 后来棣纳的父母怎么样了？

鲁米尔太太 哦，后来铎尔夫把老婆孩子都扔下了。可是他老婆居然有脸在这儿住了整整一年。当然她不好意思再演戏，她靠着给人家洗洗缝缝对付过日子——

霍尔特太太 后来她还想办跳舞学校。

鲁米尔太太 当然办不成。你想谁家父母肯把孩子交给这么个女人？可是她撑了没多久，这位爱享福的太太过不惯苦日子，得了肺病，没几天就死了。

林纪太太 真丢人！

鲁米尔太太 真的，你想博尼克一家子心里多难受。鲁米尔说得好，这是他家光明幸福生活上的一个黑斑点。林纪太太，以后你千万别在这儿再提这件事。

霍尔特太太 也别提博尼克太太的不同胞的姐姐。

林纪太太 哦，博尼克太太还有个不同胞的姐姐？

鲁米尔太太 从前有，幸亏现在没有了，她们现在不认姐妹了。她是个怪物！说起来你也不信，她把头发铰得精短，下雨天穿着男人的靴子满处跑！

霍尔特太太 她那没出息的不同胞的弟弟跑到美国之后，本地人当然全都在他身上说长道短的——可是你猜她怎么办？她也上美国找她弟弟去了！

鲁米尔太太 话是不错，可是，霍尔特太太，你别忘了她动身之前干的那桩丑事！

霍尔特太太 哧，别提了！

林纪太太 怎么，她也有丑事？

鲁米尔太太 林纪太太，听我告诉你。那时候博尼克先生刚跟贝蒂·

汤尼森订婚，他挽着贝蒂的胳臂走进贝蒂姑姑的屋子，打算把订婚之事告诉老人家——

霍尔特太太 你知道，那时候贝蒂的父母已经不在了。

鲁米尔太太　那时候楼纳·海斯尔正在屋子里，唿的一下子她从椅子里跳起来，照准这位漂亮大方的卡斯腾·博尼克脸上就是一巴掌！

林纪太太 天啊，真有这种事！

霍尔特太太 真的，谁都知道。

鲁米尔太太 后来她就收拾行李上美国去了。

林纪太太 我猜她自己一定在博尼克身上打主意。

鲁米尔太太 这话说对了。她满心以为博尼克从巴黎一回来就会向她求婚。

霍尔特太太 她真是痴心妄想！像卡斯腾那么个男人——又老练，又和气——一个十足的上等人——女人全都喜欢他——

鲁米尔太太 霍尔特太太，他品行还那么好——道德那么高。

林纪太太 这位海斯尔小姐到了美国之后怎么样？

鲁米尔太太 嗯，后来这件事——我丈夫有一回说过——就好像蒙上了一层纱，谁也不愿意再把它揭开了。

林纪太太 这话怎么讲？

鲁米尔太太 当然她跟家里人不通消息了，可是本地人都知道，她在美国是在酒店里卖唱过日子——

霍尔特太太 并且还公开讲演——

鲁米尔太太 还出版了一本胡说八道的书。

林纪太太 真的吗？

鲁米尔太太　可不是吗！楼纳·海斯尔也是博尼克一家子光明幸福生活上的一个黑斑点。好，林纪太太，现在你都知道了。我告诉你这件事只是要你以后说话小心点。

林纪太太 你放心。可是棣纳·铎尔夫这苦命孩子！我真替她难受。

鲁米尔太太 仔细想想，其实倒是她的运气。你想，要是她在自己父母手里过日子！——不用说，那时候我们对她都关心，时常给她讲点大道理。最后博尼克小姐把她接到家里来了。

霍尔特太太 可是这孩子很不好对付——她受了坏榜样的影响。当然她跟咱们自己的孩子不一样——咱们对她只能将就点。

鲁米尔太太　嘘——她来了。（提高嗓子）　是啊，你说的不错，棣纳真是个聪明孩子。喔，棣纳，你来了？我们正想赶完这些活。

霍尔特太太 你煮的咖啡喷香，我的好棣纳。早晨喝这么杯咖啡——

博尼克太太 （在廊下） 咖啡预备好了，太太小姐们。

〔这时候马塞和棣纳帮着女用人把咖啡端出来。女客们走到廊下坐着，她们跟棣纳说话时争着跟她套亲热。过了会儿棣纳又回到屋里找她的活计。

博尼克太太 （在咖啡桌前） 棣纳，你不——？

棣纳 谢谢，我不想喝。（坐下做活计。博尼克太太跟罗冷说了一两句话。过了会儿罗冷回到屋里，找个题目走到桌子旁边跟棣纳低声说话）

罗冷 棣纳。

棣纳 什么事？

罗冷 为什么你不愿意跟大家一块儿坐？

棣纳 刚才我端咖啡的时候看了那个陌生女客的脸，就知道她们在议论我。

罗冷 你没看出来她跟你说话多和气？

棣纳 我就是受不了那份儿和气！

罗冷 你的性格很倔强。

棣纳 不错，很倔强。

罗冷 为什么？

棣纳 我生下来就是这样儿。

罗冷 能不能想法子改一改？

棣纳 不能。

罗冷 为什么不能？

棣纳 （抬头瞧他） 因为我是个“堕落的女人”。

罗冷 胡说，棣纳！

棣纳 从前我母亲也是个堕落的女人。

罗冷 这些话谁告诉你的？

棣纳 没人告诉我。他们从来不说。他们为什么不说？他们对待我都是那么轻手轻脚地，好像怕我禁不住碰，一碰就会碎。喔，我真讨厌这种好心肠！

罗冷 我的好棣纳，我很懂得你在这里住着心里受委屈，可是——

棣纳 喔，我恨不能马上就走得远远的。我自己有办法，只要我不跟这些——这些——

罗冷 这些什么？

棣纳 这些规矩正派人住在一块儿。

罗冷 喔，棣纳，这不是你的真心话。

棣纳 你知道我不是说着玩儿的。希尔达和奈达天天上这儿来就是让

我学她们的好榜样。我不会学她们的那副千金小姐的正经派头，我也不想学。只要我能马上走得远远的，我就可以有出息。

罗冷 好棣纳，你已经很有出息了。

棣纳 在这儿有出息对我有什么好处？

罗冷 这么说，你真想走？

棣纳 要不是为了你，我一天也不愿意在这儿待下去。

罗冷 老实告诉我，棣纳——你为什么喜欢跟我在一块儿？

棣纳 因为你教给我许多美丽的东西。

罗冷 美丽的东西？我教给你的那点儿东西你说是美丽的吗？

棣纳 是的。或者说得更正确些，你并没教我什么，可是我听你说话的时候，我脑子里出现了许多美丽的东西。

罗冷 你说的美丽东西究竟是什么？

棣纳 这问题我还没仔细想过。

罗冷 那么，你现在仔细想一想。你说的美丽东西究竟是什么？

棣纳 美丽东西是伟大的——并且在远处。

罗冷 唉！棣纳，我真替你担心。

棣纳 只是替我担心？没别的？

罗冷 你当然知道我心里多么喜欢你。

棣纳 要是我是希尔达或是奈达，你就不怕别人知道你的心事了。

罗冷 唉，棣纳，你不知道我心里有那么些顾虑！一个人要是命里注定了该做社会上的道德支柱，他就得步步留神。我希望人家别误会我。不过那也没关系，反正我得帮你往上走。棣纳，现在咱们先把话说好

了，要是将来有一天我可以向你求婚，你得答应我，做我的老婆。你愿意不愿意？

棣纳 我愿意。

罗冷 谢谢！谢谢！喔，棣纳，我真爱你！嘘！有人来了。棣纳，看在我面上，出去跟大家一块儿坐着吧。

〔她走到外面的咖啡桌旁边。这时候鲁米尔、桑斯达和维纪兰都从办公室走出来，博尼克手里拿着一卷文件跟在后面。

博尼克 那么，事情就算决定了。

维纪兰 天啊，千万别再变卦了。

鲁米尔 博尼克，事情当然决定了！你知道，挪威人说的话像多佛尔海峡[2]的岩石一样地牢靠。

博尼克 不管别人怎么反对，咱们谁都不许让步，不许打退堂鼓。

鲁米尔 博尼克，成功失败，咱们都是一条心。

希尔马 （从廊子上走进来） 对不起，是不是铁路计划失败了？

博尼克 不但没失败，并且正在往前进行。

鲁米尔 正在飞快地进行，汤尼森先生。

希尔马 （凑近些） 当真？

罗冷 什么？

博尼克太太 （在廊子门口） 卡斯腾，你们说什么——？

博尼克 贝蒂，这种事你不爱听。（向那三个人） 咱们赶紧把计划草案弄出来，越快越好。咱们四个人当然得先签名。咱们是社会上有地位的人，应该格外多出力。

桑斯达 这不用说，博尼克先生。

鲁米尔 咱们一定得把这件事做好。

博尼克 对，不怕做不成。咱们各人在自己熟人里头多拉拢。只要这事能引起社会上各种人的注意，地方当局自然会出来帮忙。

博尼克太太 卡斯腾，你快过来讲给我们听——

博尼克 贝蒂，女人不懂得这些事。

希尔马 这么说，你真打算支持这个铁路计划了？

博尼克 当然。

罗冷 博尼克先生，可是你去年——

博尼克 去年情形完全不一样。那时候的计划是沿海修铁路——

维纪兰 沿海修铁路完全是多余的，罗冷博士，因为咱们有轮船。

桑斯达 并且那笔费用也太大。

鲁米尔 对，修了铁路，本地有些重要企业就会受影响。

博尼克 主要理由是，修那条铁路对于整个社会没好处。因此我去年反对那计划，结果才决定另修一条内地的路线。

希尔马 话是不错，可是这条新路线沾不着咱们附近的城市。

博尼克 希尔马，将来会沾着咱们这城市，因为我们还打算修一条支线。

希尔马 哈哈——这么说，完全是个新计划？

鲁米尔 对，这主意不错吧？

罗冷 哼！

维纪兰 真是，好像上天特别安排好的，叫咱们修一条支线。

罗冷 维纪兰先生，你这话是不是开玩笑？

博尼克　这话不是开玩笑。我觉得真像是天意。今年春天我有事出门，无意中走过一道从前没走过的山沟。我心里像闪电似的一亮，忽然想到正好在那儿修一条支线。我马上找工程师测量了一下。我手里这些就是初步勘查估计的材料。现在什么都没问题了。

博尼克太太　（还在廊子门口陪女客）　卡斯腾，你为什么一直瞒得这么紧？

博尼克 喔，贝蒂，告诉了你，你也懂不透其中的道理。再说，我一直谁也没告诉，今天我才把事情说出来。现在事情已经到了决定阶段，咱们一定要把全副力量使出来，公开地干。即使有倾家荡产的危险，我也要干下去。

鲁米尔 博尼克，你放心，我们都支持你。

罗冷 诸位先生，修这条铁路真有像你们说的这么些好处吗？

博尼克 当然。你想，对于咱们整个社会有多大的推动力！你再想，修了铁路，大片的森林不就可以利用了吗！丰富的矿产不就可以开发了吗！还有一个瀑布连着一个瀑布的那条大河！总之，对于各种工业的好处简直说不尽。

罗冷 修了铁路，你不怕外头的坏风气更容易跟咱们接触吗？

博尼克 不怕。你尽管放心，罗冷博士。谢谢老天，咱们这个勤苦耐劳的小城市是建筑在坚固的道德基础上的。要是打个比方的话，我可以说咱们大家一直都在做打扫垃圾的工作，以后还要继续打扫。罗冷博士，你还得在咱们的学校和家庭里继续你那对于大家有益的活动。我们这些经营实际事业的人要努力推进社会福利，范围越大越好。至于咱们的妇女——诸位太太小姐——请走近一步——咱们的妇女，咱们的妻子女儿尽管去搞她们的慈善事业，帮助、安慰她们最亲近的人，就像我的贝蒂和马塞对待我和渥拉夫——（说到这儿，四面张望） 渥拉夫今天上哪儿去了？

博尼克太太 喔，放假的日子可没法儿不让他出去。

博尼克　这么说，他准是又跑到海边去了！你瞧着吧，早晚会出乱子。

希尔马 呸！玩玩海里的波浪——

鲁米尔太太 博尼克先生，你对家庭的事真热心！

博尼克 家庭是社会的核心。一个人要是有个好家庭，有几个可靠的正经朋友，亲亲密密地过日子，没有什么扫兴的事情——

〔克拉普拿着许多信札和文件从右边进来。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这是国外来的邮件——还有纽约来的一封电报。

博尼克 （接过电报一看） 哦，是“印第安少女”号老板打来的。

鲁米尔 邮件到了？对不起，那么我要失陪了。

维纪兰 我也要走了。

桑斯达 再见，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诸位先生，再见，再见。别忘了今天下午五点咱们有会。

三个人 是，是，忘不了。（三人一同从右边出去）

博尼克 （看过电报） 真是十足的美国脾气！简直不像话！

博尼克太太 什么事，卡斯腾？

博尼克 克拉普，你瞧这封电报！

克拉普　（读电报）　“修理从简。‘印第安少女’号速启碇。机不可失。必要时可装货开航。”哼，真怪！

博尼克 装货开航！这班老爷们明明知道，要是出点儿事的话，船装了货会像块大石头似的直沉海底。

罗冷 这就是那些被人称赞的大国家的情形。

博尼克 你这话很对。只要自己能发财，别人的性命不当回事。（向克拉普）“印第安少女”号四五天里头能开出去吗？

克拉普　能，只要维纪兰先生答应咱们把“棕树”号的工程暂时搁一搁。

博尼克　哼——他未必肯答应。好吧，你先去把那些信件看一遍。哦，我想起来了，你看见渥拉夫在码头上没有？

克拉普 没看见，博尼克先生。（走进办公室）

博尼克 （再看电报）这些股东老爷只顾发财，不顾十八条性命。

希尔马 乘风破浪是水手的本行。他们的性命跟海底只隔着薄薄的一层板，那种生活真叫人兴奋——

博尼克 咱们这儿的船主没有一个良心这么坏。一个都没有，一个都没有！（一眼望见渥拉夫）哦，谢天谢地，他回来了，居然没出乱子。

〔渥拉夫手里拿着钓竿，从街上穿过花园跑进来。

渥拉夫 希尔马舅舅，我在海边看轮船。

博尼克 你又到码头上去了？

渥拉夫 不，我是坐小船出去玩的。舅舅，你不知道岸上刚到个大马戏团，带着好些马，好些野兽。另外还有好些旅客。

鲁米尔太太 什么，咱们真要看马戏了吗？

罗冷 咱们？我可不想看。

鲁米尔太太 咱们当然不想看，我是说——

棣纳 我倒很想看马戏。

渥拉夫 我也想看。

希尔马 你是个小傻瓜。马戏有什么可看的？净是骗人的假玩意儿。

看南美洲的牧人骑着野马在潘帕斯大草原 [3] 上飞跑那才有意思呢。可是，真可怜，在咱们这种小城市——

渥拉夫 （扯扯马塞的衣服） 姑姑，快瞧！他们来了！

霍尔特太太 嗳呀，可不是吗，他们真来了！

林纪太太 哼，这些丑家伙！

〔好些旅客和一大群市民在街上走过。

鲁米尔太太 真是一群走江湖的。霍尔特太太，快瞧那肩膀上搭着背包穿灰衣服的女人。

霍尔特太太 不错——快瞧——她把背包挂在阳伞把儿上了。她一定是马戏团的老板娘。

鲁米尔太太 那个长胡子的男人一定是老板喽！简直像个海盗。希尔达，别瞧他！

霍尔特太太 奈达，你也别瞧他！

渥拉夫 妈妈，那老板在冲咱们鞠躬呢。

博尼克 什么？

博尼克太太 孩子，你说什么？

鲁米尔太太 可不是吗。天呀，那个女人也冲咱们点头呢。

博尼克 太不像话了！

马塞 （不由自主地叫了一声） 啊！

博尼克太太 什么事，马塞？

马塞 没什么，没什么。我只当——

渥拉夫 （快活得叫起来） 快瞧后头那些人，牵着马，还有好些野兽！还有美国人！“印第安少女”号的水手也来了！

〔一支木箫和一面鼓正在吹打《扬基歌》。

希尔马 （捂着耳朵） 嘿！嘿！嘿！

罗冷 诸位太太小姐，我想咱们应该避一避，咱们犯不上看这些怪样子。还是做自己的事要紧。

博尼克太太 你看咱们把帘子拉上好不好？

罗冷 对，我正是这意思。

〔女客们重新回到桌子旁边。罗冷关上通廊子的门，把门帘窗帘都拉好，屋子变成半黑。

渥拉夫 （从帘子缝里朝外张望） 妈妈，马戏团的老板娘站在喷水池旁边洗脸呢。

博尼克太太 什么？在大街上洗脸？

鲁米尔太太 并且还在大白天！

希尔马 要是我在沙漠里旅行，看见了一股泉水，我也会马上——喔，那支箫真难听！

罗冷 警察应该出来干涉他们。

博尼克 喔，对待外来的人不必太认真。那些人当然不会像咱们这么懂道理，做事有分寸。他们爱怎么就怎么，碍不着咱们。伤风败俗的坏风气幸而还没沾染咱们本地人——这是怎么回事！

〔一个陌生女人快步从右边门里进来。

女客们 （吃惊，低声） 马戏团的女人！老板的老婆！

博尼克太太 天啊，这是怎么回事！

马塞 （跳起来） 啊！

陌生女人 贝蒂，你好！马塞，你好！妹夫，你好！

博尼克太太 （惊叫） 楼纳！

博尼克 （吃惊倒退） 怪事！

霍尔特太太 嗳呀！

鲁米尔太太 难道真是——

希尔马 嘿！嘿！

博尼克太太 楼纳！真是你吗？

楼纳 是我？一点儿都不错，是我，快过来跟我亲热亲热。

希尔马 嘿！嘿！

博尼克太太 你现在做了——

博尼克 并且还想露面？

楼纳 露面？怎么露面？

博尼克 我意思是说——在马戏团里露面——

楼纳 哈哈！妹夫！这是什么话！你当我是马戏团的人吗？不是。我倒确实做过好些事，也上过好些当——

鲁米尔太太 哼！

楼纳 可是没学过演马戏。

博尼克 这么说，你不是——

博尼克太太 喔，谢天谢地！

楼纳 我们在路上，吃，喝，住，都跟上等人一样。当然，舱位是二等，不过我们坐惯了，倒也不在乎。

博尼克太太 你说“我们”？

博尼克 （向前一步） “我们”是谁？

楼纳 当然是我和我的孩子喽。

女客们（齐声喊叫） 你的孩子！

希尔马 什么！

罗冷 真是——！

博尼克太太 楼纳，我不明白你的话。

楼纳 我当然是指约恩说的，我只有这么一个孩子——就是你们从前叫他约翰的那个孩子。

博尼克太太 约翰！

鲁米尔太太（低声向林纪太太） 就是那没出息的弟弟！

博尼克（迟疑） 约翰跟你一块儿回来了？

楼纳 那还用说，我不能把他扔下。你们大家为什么这么愁眉苦脸地坐在这阴惨惨的屋子里缝白衣服？是不是家里出了丧事？

罗冷 海斯尔小姐，在座的都是“堕落妇女进德会”会员——

楼纳 （一半自言自语） 什么？这些整整齐齐、规规矩矩的太太小姐难道真是——

鲁米尔太太 喔，太不像话了！

楼纳 哦，我明白了！嗳呀，这不是鲁米尔太太吗！哦，霍尔特太太也在这儿！咱们三个人分手之后都不那么年轻了。可是，诸位善心的太太小姐，堕落的女人多等一天没关系。像今天这么个快活日子——

罗冷 回家不一定是快活事情。

楼纳 是吗？牧师先生，那么，《圣经》你是怎么读的？

罗冷 我不是牧师。

楼纳 喔，你现在不是，将来一定是。可是——呸！这些道德衬衣有一股霉味儿——好像死人穿的寿衣。告诉你们吧，我是闻惯了大草原上新鲜空气的人。

博尼克 （擦擦头上的汗） 不错，这儿的空气太闷了。

楼纳 别忙，咱们早晚有一天会从坟墓里爬出来。（把窗帘都拉开） 回头我的孩子来的时候这屋子一定得豁亮通气才行。你们等着瞧吧，那孩子洗得干干净净的——

希尔马 嘿！

楼纳 （打开门窗） 他先得在旅馆里洗洗干净——他在轮船上脏得像猪一样。

希尔马 嘿，嘿！

楼纳 “嘿”？这不是——？（指着希尔马问别人） 他还这么吊儿郎当不做事情，嘴里“嘿嘿嘿”的？

希尔马 我不是不做事，我有病，大夫叫我休养。

罗冷 嗯哼！诸位太太小姐，看样子大家不想——

楼纳 （一眼看见渥拉夫） 贝蒂，这是你的孩子吗？好孩子，把小拳头伸出来！你怕你的丑老阿姨吗？

罗冷 （把书夹在胳臂底下） 诸位太太小姐，看样子今天大家不想再工作了。那么咱们明天见，好不好？

〔客人纷纷起身告辞。

楼纳 好吧。明天我也来。

罗冷 你也来？对不起，海斯尔小姐，你到我们会里来干什么？

楼纳 牧师先生，我想给你们放点新鲜空气进来。

[1] 见《新约·马太福音》，意思是“伪善者”。

[2] 法语称“加来海峡”，为英吉利海峡的东部，介于英国与法国之间。

[3] 潘帕斯大草原，在阿根廷。

第二幕

〔还是那间屋子。博尼克太太独自坐在活计桌子旁边缝东西。过了会儿，博尼克从右边进来，戴着帽子手套，拿着手杖。

博尼克太太 卡斯腾，你这么快就回来了？

博尼克 回来了，我约了人到家里来。

博尼克太太 （叹气） 唉，不错，大概约翰又快来了。

博尼克 不，我约的是个工人。（放下帽子） 那些女客今天怎么不来？

博尼克太太 鲁米尔太太和她女儿希尔达今天没工夫。

博尼克 哦！她们有信通知没有？

博尼克太太 有，她们说今天家里事情太忙，分不开身。

博尼克 哼，当然。大概其余那些人也不来喽？

博尼克太太 不来了，她们都说有事，不能来。

博尼克 我早就料到。渥拉夫在哪儿？

博尼克太太 我让他跟棣纳出去玩儿了。

博尼克 哼——棣纳那丫头很轻狂。你没看见她昨天一下子跟约翰那么亲热的样子？

博尼克太太 卡斯腾，棣纳一点儿都不知道——

博尼克 她当然不知道，可是约翰应该有点分寸，不应该对她那么殷勤。从维纪兰脸上，我看得很清楚，他心里是怎么个想法。

博尼克太太 （把活计撂在腿上） 卡斯腾，你猜约翰回来干什么？

博尼克 嗯——他在美国办了个农场，搞得不大好。你没听楼纳昨天

说他们坐不起头等舱，只能坐二等——

博尼克太太 我听见了，我看准是那么回事。可是她怎么有脸跟约翰一块儿回来？她从前那么侮辱过你！

博尼克 喔，那是过去的事，别再想了。

博尼克太太 我怎么能不想？他究竟是我亲兄弟。再说，我心里难受，不是为他，是担心他们回来会给你惹麻烦。卡斯腾，我真害怕——

博尼克 害怕什么？

博尼克太太 你看人家会不会为他偷你母亲款子的事情叫他坐牢？

博尼克 胡说！谁能证明我母亲丢过钱？

博尼克太太 这件事人人都知道。并且你自己也说过——

博尼克 我没说过什么。别人也不知道这件事。外头那些话全都是谣言。

博尼克太太 卡斯腾，你这人真是宽宏大量！

博尼克 别翻这些旧账了，好不好！你不知道，你翻这些旧账我心里多难受！（在屋里走来走去，忽然把手杖往旁边一扔） 岂有此理，他们偏偏在这时候回来——目前这时候我最怕地方上和报馆里的人说闲话。各地的报纸上一定都有人写文章。不管我看了那些文章态度怎么样，他们反正会——像你似的——把从前的旧账翻出来。在咱们这社会里——（把手套往桌上一扔） 我又没个知心的人可以谈谈这件事，可以帮我一把忙。

博尼克太太 卡斯腾，一个知心人你都没有？

博尼克 没有，你说是谁？偏偏在这当口他们回来给我添麻烦！不用说，他们准得闹乱子——楼纳更靠不住。有这种亲戚简直倒霉透了！

博尼克太太 可是我有什么办法——

博尼克 你说什么事没办法？你没办法叫他们不做你的姐姐弟弟？这倒是实话。

博尼克太太 再说，我也没叫他们回来。

博尼克 对——又来了！“我 没叫他们回来！我 没给他们写信！我没揪着他们的头发把他们拉回来！”喔，这些话我都背得出来了。

博尼克太太 （哭起来） 你犯不上这么欺负我！

博尼克 对，动不动就哭，好让街坊邻居嚼舌头。贝蒂，别胡闹了。快上外头去坐着，这儿也许有人来。你是不是要让人家看见你红着眼睛？这事要是传出去，可就糟了——喔，外头过道里有人来了。（有人敲门） 进来！

〔博尼克太太赶紧拿了活计走到廊子里。渥尼从右边进来。

渥尼 您早，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你早，你大概知道我叫你有什么事？

渥尼 克拉普先生昨天跟我说您不满意这——

博尼克 渥尼，造船厂的情形我全都不满意。修理工程做得太慢。“棕树”号早就该开出去。维纪兰先生天天跑来说闲话。他这人爱找碴儿，跟他同事不容易对付。

渥尼 “棕树”号后天就能开出去。

博尼克 居然有这么一天！可是那只美国船“印第安少女”号在这儿五个星期了——

渥尼 那只美国船？我当是您要我们把您自己的船先修好呢。

博尼克 我从来没给过你这种指示。你应该同时尽力赶修那只美国船，可是你没这么办。

渥尼 那只船的船底烂得像块糟木头，博尼克先生。越修理越糟。

博尼克 我知道并不是那么回事。克拉普把实情都告诉我了。原因是你不会用新机器——或者不如说，你不愿意用新机器。

渥尼 博尼克先生，我是眼看快六十的人了，打小时候起我就用惯了那套老办法——

博尼克 那套老办法现在吃不开了。渥尼，你别以为我净是为多赚钱。我不是等钱花的人。我对社会和船厂都有责任。我得带头求进步，要不然事业就不会有进步。

渥尼 博尼克先生，我不反对求进步。

博尼克 不错，你不反对为自己的小圈子求进步——不反对为工人阶级求进步。嗯，你那一套鼓动风潮的本领我都知道！你会演说，你会煽动工人，可是一碰见真正进步的东西——像咱们厂里的新机器——你就不赞成了。你心里害怕。

渥尼 不错，我心里害怕。我怕新机器挤破工人的饭碗。先生，您常说咱们对社会有责任，可是，据我看，社会对咱们也有责任。为什么社会不先训练一批会用新技术的工人，就冒冒失失把科学上的新发明用在工厂里？

博尼克 渥尼，你书看得太多，问题想得太多。这对你没好处。你这人不安分也就在这上面。

渥尼 博尼克先生，这倒不是，我心里难受的是眼看着好工人一个个的让新机器挤得没饭吃。

博尼克 哼！从前发明了印刷技术，好些抄写员没饭吃，道理还不是一样。

渥尼 先生，要是您是个抄写员，您会不会那么喜欢印刷技术？

博尼克 我不是找你来斗嘴的。我叫你来告诉你，“印第安少女”号后天一定得开出去。

渥尼 可是，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后天，听见没有？跟咱们自己的船同时开出去，晚一点钟都不行。我不是平白无故催你。你没看今天的报纸吗？看了报纸你就知道美国水手又在闹乱子了。这批下流东西把咱们这地方搅得天翻地覆。没有一个晚上酒馆里大街上没有打架的事情——更不用说别的下流事了。

渥尼 不错，那伙人真不是好东西。

博尼克 他们胡闹，挨骂的是谁？挨骂的是我！倒霉的是我！报馆里那些家伙都在暗地里骂咱们，说咱们把全副力量都用在“棕树”号船上了。带头作榜样是我的责任，可是结果反倒做了大家的箭靶子。这份儿冤枉我可受不了！我的名誉不能让人家这么白糟蹋。

渥尼 先生，您的名誉好得很，别说这点儿小风险，就是再大点儿也禁得住。

博尼克 目前可不行。目前这当口，我特别需要别人尊敬我，对我有好感。我正在计划一件大事业，也许你已经听说过。要是不怀好意的人破坏了我的信用，我以后的事可就难办了。无论如何我得把这些骂人的嘴堵一堵。我限你后天把“印第安少女”号开出去也是为这个。

渥尼 博尼克先生，其实您限我今天下午开船也一样。

博尼克 你是不是说后天开船绝对办不到？

渥尼 不错，咱们厂里总共只有那么些工人——

博尼克 好吧，那么咱们只好到别处想法子。

渥尼 先生，您是不是想再开除几个老工人？

博尼克 不，我没这意思。

渥尼 您要是这么办的话，恐怕地方上的人和各报馆都会说闲话。

博尼克 很可能，所以我不想这么办。可是，要是“印第安少女”号后天走不成，我就开除你。

渥尼 （吓了一跳） 开除我！（大笑起来） 博尼克先生，您别跟我

开玩笑。

博尼克 你别当我跟你开玩笑。

渥尼　 您真想开除我？我爸爸，还有我爷爷，都在您厂里干了一辈子，我自己——

博尼克 我问你，谁逼着我开除你？

渥尼 博尼克先生，您要我做的事根本办不到。

博尼克 哼，常言说得好，有志者事竟成。一句话，办得到还是办不到？干脆答复我，要不然我马上就把你开除。

渥尼 （走近一步） 博尼克先生，您大概没仔细想开除个老工人是怎么回事。您说他可以到别处另找事。不错，他也许可以这么办，可是事情真这么简单吗？您应该到一个被开除的工人家里看一看，看他晚上带着家伙回家时心里是什么滋味儿。

博尼克 你以为我愿意开除你吗？我一向亏待过你没有？

渥尼 博尼克先生，所以更糟糕。正因为您一向待我不错，我家里人不会埋怨您。他们当着我的面不会说什么，他们不敢说。可是背着我的时候他们会埋怨我，说我自己犯了错，开除不冤枉。这个——这个我实在受不了。我是个平常人，可是在自己家里我坐惯了第一把交椅。博尼克先生，我的小家庭也是个小社会——我能养活、维持这个小社会，是因为我老婆信任我，我的孩子们也信任我。现在什么都完蛋了。

博尼克 要是没有别的办法，只好照顾大事，不照顾小事，为了大众的利益只好牺牲个人。我没别的话可说了，世界上的事就是这样。渥尼，你脾气很固执！你不听我的话，不是你没办法，是你不愿意证明机器比手工强。

渥尼　 博尼克先生，您拿定主意这么办，是因为您知道，把我开除了，您可以对报馆表明责任不在您身上。

博尼克 就算是的，又怎么样？我已经跟你说过这件事对我有多大的

关系，目前我只有两条路，一条是不得罪报馆里的人，一条是在我正在举办一桩社会福利事业的时候，让他们攻击我。你说我不开除你怎么办？你是不是要我，像你刚才说的，为了维持你的家，牺牲几百个新家庭？你要知道，要是我的计划不能实现，那些新家庭就永远建立不起来，得不到安身的地方。所以你得自己拿主意。

渥尼 好，要是您这么说，我就没话可说了。

博尼克 嗯，亲爱的渥尼，我实在不愿意跟你分手。

渥尼 您放心，咱们不会分手，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这话怎么讲？

渥尼 就是一个平常人也不肯放松自己的权利。

博尼克 对，对，这么说，你可以答应——

渥尼 我担保“印第安少女”号后天开出去。（鞠躬，从右边出去）

博尼克 哈哈，那个顽固家伙到底拗不过我，这是个好兆头。

〔希尔马嘴里叼着雪茄，从花园门里进来。

希尔马 （站在廊子台阶上） 你早，贝蒂！你早，卡斯腾！

博尼克太太 你早！

希尔马 嗯，我看你像刚哭过。这么说，你都知道了，是不是？

博尼克太太 知道什么？

希尔马 外头闹得不像话了。嘿！

博尼克 这话怎么讲？

希尔马 （走进屋子） 从美国回来的两位朋友带着棣纳·铎尔夫在大街上大摇大摆地走来走去。

博尼克太太 （跟他进屋） 希尔马，真的吗？

希尔马 可惜一点儿不假。不知趣的楼纳还当着大家叫我，我当然假装听不见。

博尼克 不用说，别人不会看不见。

希尔马 可不是吗！街上的人都转过脸来瞧他们。不多会儿，消息就像野火似的传遍了全城——那情形很像美国西部草原的大火。家家窗口都是人——窗帘后头挤得满满的——等着看热闹。嘿！贝蒂，你别怪我说“嘿”。这种事情我实在受不了。要是再这么闹下去，我只好找个地方换一换空气。

博尼克太太 其实你应该对约翰说明白——

希尔马 在大街上跟他说话？对不起，我办不到。你想那家伙居然敢在这儿露面！咱们倒要看看报纸上会不会整他一下子。哦，对不起，贝蒂，可是——

博尼克 你说报纸？你听见外头有风声吗？

希尔马 怎么没听见？昨儿晚上我从这儿出去，因为身体不大舒服，散步走到俱乐部，我一进门，大家马上不做声，我就知道他们准是在议论那一对美国人。在那当口，不要脸的报馆编辑海墨进来了，他当着大家跟我道喜，说我那叔伯兄弟从美国发财回来了。

博尼克 发财？

希尔马 他真这么说。不用说，我上上下下地瞪了他几眼，不客气地回答他，约翰·汤尼森发财的事情我完全不知道。他接着说，“真的吗？这可怪了！在美国，只要手里有几文钱，发财很容易，我们知道你那位贵本家上美国的时候手里很有几文钱。”

博尼克 哼——请你——

博尼克太太（心里难受）卡斯腾，你看——

希尔马 总而言之，为了他的事，我一夜没合眼。你看，现在他在街上那副大摇大摆若无其事的样子。为什么他老不死呢？有些人的命真

硬。

博尼克太太 希尔马，你说什么？

希尔马 没说什么。这家伙在火车上遇过几次险，跟加利福尼亚的灰熊和土人打过仗，他不但没送命，连头皮都没破一块。嘿！他们来了。

博尼克 （顺着街望过去） 渥拉夫也跟他们在一块儿！

希尔马 那还用说！他们决不肯让别人忘了他们是本地第一号人家的亲戚。快瞧！那些从药房里出来看热闹的人都用眼睛瞪着他们，嘴里叽叽咕咕的。我的神经实在受不了。像这种情形我怎么能把理想的旗帜举起来——

博尼克 他们来了！贝蒂，千万记着，你务必和和气气地招待他们。

博尼克太太 喔，卡斯腾，使得吗？

博尼克 当然使得。希尔马，你也和气点儿。他们在这儿住不长。等他们一走，过去之事不必再提。现在千万别得罪他们。

博尼克太太 卡斯腾，你这人真是宽宏大量！

博尼克 别说这话。

博尼克太太 我得谢谢你，你要原谅我性子太急。你本来满可以——

博尼克 喔，别说了，别说了！

希尔马 嘿！

〔约翰·汤尼森和棣纳从花园里走上来，后面跟着楼纳和渥拉夫。

楼纳 诸位亲人，你们早！

约翰 卡斯腾，我们各处走了一走，瞧瞧这老地方。

博尼克 我听说了。是不是大改样子了？

楼纳 到处都是博尼克先生的伟大成绩。我们也到过了你捐款修造的

公园。

博尼克 公园也去过了？

楼纳 大门上写着“卡斯腾·博尼克捐赠”。地方上的事情好像都是你一个人办的。

约翰 你还造了那么些漂亮轮船！我碰见了“棕树”号船长，他是我的老同学。

楼纳 你还修了个新学校。我还听说本地的煤气厂、自来水厂都是你创办的。

博尼克 喔，给地方上服务是应该的。

楼纳 你的成绩很不错，妹夫。看别人对你这么歌功颂德，我心里也痛快。我想，我不是爱面子的人，可是我跟人家谈话的时候，忍不住要提起我们跟你是亲戚。

希尔马 嘿！

楼纳 你说“嘿”？

希尔马 我没说“嘿”，我说的是“哼”。

楼纳 嗳，可怜的东西，你爱说就说吧。今天你们没客人？

博尼克 没有。

楼纳 刚才我们在市场上碰见你们进德会的两位会员。看样子她们忙得很。我还没机会跟你仔细谈一谈。昨天你们这儿有三个进步分子和一位牧师——

希尔马 他是教师。

楼纳 我叫他牧师。现在我要你说说这十五年里头我的工作做得怎么样？他有出息了吧？谁看得出他就是当年从家里跑出去的那个荒唐小伙子？

希尔马 哼！

约翰 楼纳，别太夸口。

楼纳　没关系，我心里实在很得意。我一辈子几乎只做了这么一件事，可是因此我觉得活着不惭愧。约翰，我一想起咱们刚到美国时候只有两双空拳头——

希尔马 两双手。

楼纳 我 说是拳头，并且脏得很。

希尔马 嘿！

楼纳 并且还是空拳头。

希尔马 空拳头？这就——

楼纳 这就什么？

博尼克 哼！

希尔马 这就——嘿！（从花园里走出去）

楼纳 这人怎么回事？

博尼克 别理他，他近来神经有毛病。你要不要到花园里看一看？你还没去过，我正好有点闲工夫，可以陪你走一走。

楼纳 好极了。说老实话，我时常想起从前跟你们一块儿在花园里的日子。

博尼克太太 回头你瞧吧，花园大改样子了。

〔博尼克夫妇陪着楼纳走进花园，以后有时可以看见他们三个人在花园里走动。

渥拉夫　（在花园门口）　希尔马舅舅，你猜约翰小舅舅问我什么话？他问我愿不愿意跟他上美国。

希尔马 你上美国！像你这么个成天离不开妈妈的小傻瓜——

渥拉夫 往后我就不这样了。你瞧着吧，等我长大了——

希尔马 胡说八道！你没有那股子冒险劲儿——

〔他们走进花园。棣纳已经摘了帽子，站在右边门口，正在抖落衣服上的灰尘。

约翰 （向棣纳） 你走得怪热的。

棣纳 是的，走得很痛快。我从来没走得这么痛快。

约翰 早晨你不常出去散步吗？

棣纳 去，可是只带着渥拉夫。

约翰 哦！你愿意上花园去，还是愿意在这儿待着？

棣纳 我愿意在这儿待着。

约翰 我也愿意待在这儿。以后咱们约定每天早晨出去散步，好不好？

棣纳 汤尼森先生，使不得。

约翰 为什么使不得？你不是已经答应了吗？

棣纳 不错，我答应了，可是再仔细一想，你不能跟我一块儿出去。

约翰 为什么？

棣纳 你刚回来——不明白其中的道理。我告诉你——

约翰 告诉我什么？

棣纳 喔，我还是不说的好。

约翰 喔，怕什么？在我面前你说什么都没关系。

棣纳 我告诉你，我在这儿跟别的女孩子不一样。人家看起来，我这人有点儿——有点儿不顺眼。所以你别跟我在一块儿散步。

约翰 这句话叫我摸不着头脑。你又没做什么错事！

棣纳 我没做错事，可是——喔，现在我不想多说了。反正早晚你从别人嘴里会知道。

约翰 嗯！

棣纳 可是另外有件事我想问问你。

约翰 什么事？

棣纳 在美国找个站脚的地方是不是不太难？

约翰 不一定很容易。开头的时候常常很困难，一定得吃苦。

棣纳 我愿意吃苦。

约翰 你？

棣纳 我能工作，身体很健康。在马塞姑姑手里我学会了好些东西。

约翰 这么说，怕什么！跟我们一块儿回去吧。

棣纳 喔，你是拿我开玩笑，你对渥拉夫也说过这句话。我想打听的是，在美国的人是不是很——很讲道德。

约翰 讲道德？

棣纳 我想问的是，他们是不是像此地的人这么正经，这么规矩。

约翰 嗯，无论如何他们不像此地人说的那么坏。这一层你不必担心。

棣纳 你不明白我的意思。我希望他们不这么规矩，不这么讲道德。

约翰 哦？那么，你希望他们怎么样？

棣纳 我希望他们自自然然地做人过日子。

约翰 嗯，也许他们就是这样。

棣纳 那么我去倒合适。

约翰 你去很合适。所以你一定得跟我们一块儿走。

棣纳 不，我不跟你们走。我一个人走。我要想办法，我要找出路。

博尼克 （在花园台阶底下跟楼纳和他老婆说话） 等一等——贝蒂，我去拿，你会着凉。（走进屋来找他老婆的披肩）

博尼克太太 （在外头） 约翰，你也出来。我们要到假山洞里去。

博尼克 不，我要约翰待在这儿。喂，棣纳，你拿着博尼克太太的披肩跟他们一块儿去。贝蒂，我想听约翰谈谈美国的情形。

博尼克太太 好吧，回头你再找我们，反正你知道我们在什么地方。

〔博尼克太太、楼纳和棣纳三个人穿过花园向左走去。博尼克看她们走远了才走到左边靠后那扇门口，把门锁上，回到约翰旁边，抓住他两只手，亲亲热热地拉个不休。

博尼克 约翰，现在没别人了，我得好好儿谢谢你。

约翰 哦，这是什么话！

博尼克 我的家、我的家庭幸福——还有我在社会上的地位——这一切都是你成全我的。

约翰 卡斯腾，咱们撒的那个谎总算有成绩。

博尼克 （又跟他拉手） 反正得谢谢你。你为我做的事一万人里头未必有一个肯做。

约翰 胡说！那时候咱们不都是年轻不懂事吗？闹了乱子，咱们两个人里头总得有一个出来担当。

博尼克 可是应该叫那有罪的人出来担当。

约翰 别说了！当时的情形恰好应该叫那没罪的人出来担当。你记得，那时候我无牵无挂——是个孤儿。我借机会摆脱公司的苦差使也算是运气。你的情形就不同了，那时候你母亲还活着，你刚跟贝蒂暗地里

订了婚，她那么爱你。要是那件事传到她耳朵里，叫她怎么办？

博尼克 不错，不错，可是——

约翰 不是为了贝蒂你才跟铎尔夫老婆断绝往来吗？为了想跟她了结这件事，那天晚上你才去找她——

博尼克 是啊，那天晚上真不巧，偏让那醉鬼回家撞着了。约翰，你说得不错，我是为贝蒂，可是归根结底我还是得谢谢你，你那么慷慨，代人受过，害得你在本乡站不住脚。

约翰 我的好卡斯腾，你不必对我抱歉。那是咱们事先商量好的，你的名誉要紧，总得有人搭救你，你是我的朋友，我应该帮忙。老实告诉你，那时候我能跟你交朋友，心里很得意。你想，那时候我是个待在家里没出息的人，你呢，刚从外国回来，是个到过伦敦、巴黎的大人物。虽然我比你小四岁，你不嫌弃我，愿意跟我做好朋友——现在我当然明白了，那是因为你正在跟贝蒂搞恋爱——可是当时我心里很得意。你想，跟你交朋友谁会不得意？谁不愿意给你做替身？并且看当时的情形，只消一个月，风势一过去，我就可以借此溜到外国去。

博尼克 啊，我的好约翰，老实告诉你，这件事人家还没忘干净。

约翰 真的吗？嗯，那也没关系，我再回美国去种地，事情不就完了吗。

博尼克 这么说，你还要回去？

约翰 当然。

博尼克 大概不是马上就走吧？

约翰 能走就走。你知道，我这次回来是顺着楼纳的意思。

博尼克 是吗？这话怎么讲？

约翰 你看，楼纳年纪不小了，近来她常想家，虽然嘴里不肯说。（微笑） 你想她怎么放心把我这么个靠不住的人扔在美国，我十九岁就

闹过乱子——

博尼克 后来怎么样？

约翰 卡斯腾，现在我要说一句不好意思出口的话。

博尼克 你没把实话告诉她？

约翰 告诉她了。这件事我做错了，可是当时没办法。你不能想象楼纳待我怎么好。那种情形你一定受不了，可是她待我像母亲一样。我们刚去的那几年，事情很别扭，喔——她那种拼命苦干的精神！我病了好久，不能挣钱，她到酒店里卖唱，我拦不住她。她还公开讲演，大家听了都笑她。后来她还写了一本书，为了那本书她一直哭哭笑笑的——总之一句话，她都是为想挣钱养活我。去年冬天我看她常想家，我自己心里盘算，她一直那么出力养活我，现在她有心事我能不帮个忙吗？卡斯腾，当然我不能不帮忙。因此我就对她说，“楼纳，你回去吧。你不用为我担心，我这人不像你想的那么靠不住。”到后来——我只能把实话告诉她。

博尼克 她听了怎么说？

约翰 她说——她说得很对——既然我没做错事，跟她回来走一趟怕什么。不过，卡斯腾，你放心，楼纳不会说什么，以后我也不再多说话。

博尼克 是，是，我知道你不会。

约翰 我对你担保。现在咱们不必再谈过去的事情。幸亏咱们只干过这么一件荒唐事。我在这儿日子住不长，我要痛痛快快过一过。你不知道今天早晨我们在外头走得多痛快。谁想得到当初四处乱跑在戏台上扮演天使的小家伙现在——！喔，提起她，我想问你，后来她父母怎么样了？

博尼克 我知道的也就是你动身之后我马上写信告诉你的那几句话。我那两封信当然你都收到了？

约翰 两封都收到了。后来那醉鬼就把她扔下不管了？

博尼克 他自己拼命喝酒把命送掉了。

约翰 是不是他老婆不久也死了？你大概暗地里帮过她的忙吧？

博尼克 她脾气很高傲。她什么都不说，也不接受别人的帮助。

约翰 无论如何，你把棣纳收养在自己家里是对的。

博尼克 也许是吧。其实这件事是马塞安排的。

约翰 马塞安排的？提起马塞，她今天在什么地方？

博尼克 她？喔，她不是上学校教书，就是看护病人。

约翰 哦，我不知道照管棣纳的是马塞。

博尼克 是她。马塞一向喜欢教书，所以她在市立学校找了个事情。这事很无聊。

约翰 昨天我看她样子很疲劳。恐怕她身体吃不消。

博尼克 喔，她身体倒没问题。就是我面子上不好看。人家瞧着好像我做哥哥的不愿意养活她。

约翰 养活她？我以为她手里很够过的。

博尼克 她手里一个钱都没有。也许你还记得，你走的时候我母亲光景很不好。我帮她把买卖对付了一阵子，可是当然我不愿意永远那么干下去。后来我就跟她合了伙，可是买卖还是没起色。最后我只能把公司全部接过来。我把账目一清算，我母亲名下几乎一个钱都没有了。母亲不久就死了，不用说，马塞什么都没拿到手。

约翰 苦命的马塞！

博尼克 苦命！这是什么话！难道我会让她短吃的短穿的吗？不会，我敢说我是个好哥哥。不用说，她跟我们在一块儿吃饭不花钱，她教书

的薪水足够穿衣服。一个没结婚的女人还要怎么样？

约翰 嗯，我们在美国的想法不一样。

博尼克 不错，你们的想法也许不一样。你们那儿捣乱的人太多。可是在我们的小圈子里，谢谢老天，腐败的风气还没钻进来，女人甘心做点不出风头的小事情。再说，也怪马塞自己不好，要是她愿意，她早就有办法。

约翰 你是不是说她早就可以结婚？

博尼克 一点都不错，并且还可以嫁个有钱的人。说也奇怪，像她这么个手里没钱、年纪不小、并且不出名的女人，居然有好几家有钱的人来求亲。

约翰 不出名？

博尼克 我不怪她不出名。我也不愿意她出名。你知道，像我们这种大户人家有她那么个稳稳当当的人，碰上有事的时候倒是有个依靠。

约翰 话是不错。可是她自己——

博尼克 她自己？这话怎么讲？哦，不用说，她操心的事多得很，她要照管贝蒂、渥拉夫和我。一个人不应该先想自己的事——女人更不应该。不论咱们的社会是大还是小，咱们都应该为社会服务。无论如何，我是这么做的。（指着刚从右边进来的克拉普） 你瞧，这就是个现成的榜样。你以为我这么操心是为自己的事吗？决不是。（急着问克拉普） 怎么样？

克拉普 （低声回答，指着手里一卷文件） 这是买产业的全部合同，手续都齐了。

博尼克 好！好极了！约翰，对不起，我要失陪一会儿。（低声，抓紧约翰的手） 约翰，谢谢你！放心，需要我帮忙的时候——不用多说，你自然明白。克拉普，跟我来。（两人同入办公室）

约翰 （用眼睛盯了他们一会儿） 哼！（正要转身走进花园，马塞

胳臂上挎着一只小篮子从右边走进来） 马塞！

马塞 哦，约翰——原来是你？

约翰 出来得这么早？

马塞 是的。等一等。那些人快来了。（走向左边门口）

约翰 马塞，你是不是老这么忙？

马塞 我？

约翰 昨天你好像躲着我似的，所以我始终没机会跟你说句话——你记得咱们小时候老在一块儿玩。

马塞 喔，约翰，那是好多好多年前的事了。

约翰 嗯——整整十五年，不多也不少。你觉得我大改样子了吧？

马塞 你？不错，你也改了样子了，虽然——

约翰 你这话什么意思？

马塞 喔，没什么。

约翰 你好像不怎么高兴看见我回来似的。

马塞 约翰，我等得很久了——等得太久了。

约翰 等什么？等我回来？

马塞 是。

约翰 你为什么觉得我应该回来？

马塞 你做错了事应该回来赎罪。

约翰 我？

马塞 难道你不记得你害得一个女人没饭吃，没脸见人，把性命送

掉？难道你不记得你害得一个女孩子在青春时期过痛苦的日子？

约翰 你怎么对我说这种话？马塞，难道你哥哥从来没——

马塞 他从来没什么？

约翰 他从来没——喔，当然，我的意思是说，难道他连替我辩护的话从来都没说过一句？

马塞 约翰，你还不知道卡斯腾的古板脾气。

约翰 嗯——当然，不用说——我知道老朋友卡斯腾的古板脾气。不过这件事——嗯，我刚跟他谈过话。我觉得他好像大有改变，活动多了。

马塞 你怎么说这话？卡斯腾始终是个好人。

约翰 我不是这意思，不过没关系，不提算了。嗯，现在我才明白你把我当作怎么一等人，原来这些年你在等浪子回家。

马塞 约翰，我告诉你我把你当作怎么一种人。（指着外面的花园）你看见在草地上跟渥拉夫一块儿玩的那个女孩子没有？那就是棣纳。你记得不记得你临走时候写给我的那封前言不对后语的信？在信里你叫我信任你。约翰，我听了你的话，一直信任你。后来人家传说的那些坏事一定是你在走投无路的时候糊里糊涂做出来的——

约翰 你说什么？

马塞 喔，你自己心里明白。不必再说了。可是当时你不能不走——到外头去重新做人。我——你小时候的同伴——就在家里接替了你的工作。凡是你忘了的义务，或者无力担当的义务，我都替你担当下来了。我告诉你这些事，为的是让你心里少难受些。我对待那受屈的孩子像对待自己女儿一样，我用全副力量把她教养成人——

约翰 因此就耽误了你自己的一生！

马塞 这不算耽误。不过，约翰，你回来得太晚了点儿。

约翰 马塞——我恨不能告诉你——好，反正我得谢谢你这番深情厚谊。

马塞 （凄然一笑） 唉！现在咱们把实话都说出来了。嘘，有人来了。再见。我不愿意让他们——

〔她从左边第二道门里出去。楼纳·海斯尔从花园里上来，后面跟着博尼克太太。

博尼克太太 （还在花园里） 嗳呀，楼纳，这可使不得！

楼纳 你别管。我一定要跟他谈一谈。

博尼克太太 闹出乱子来可不好听啊！哦，约翰，你还在这儿没走？

楼纳 出去，孩子。别老闷在不透气的屋子里。上花园里找棣纳说说话儿。

约翰 我正想去。

博尼克太太 可是——

楼纳 约翰，你仔细瞧过棣纳没有？

约翰 嗯，我瞧过了。

楼纳 孩子，你应该把她仔细瞧一瞧。你正需要她这么个人。

博尼克太太 楼纳！

约翰 我？

楼纳 是的，你要仔细瞧瞧她。快走！

约翰 好，好，不用你催。（走进花园）

博尼克太太 楼纳，你吓了我一跳。你是开玩笑吧？

楼纳 不，我说的是正经话。她难道不是个活泼健康、诚实天真的姑娘吗？她给约翰做老婆正合适。约翰在美国需要像她这么个伴儿，不需要像我这么个不同胞的老姐姐。

博尼克太太 可是棣纳！棣纳·铎尔夫！这怎么使得！

楼纳　别的不管，我只为约翰的幸福着想。这件事我一定要给他帮忙。这种事他需要别人帮忙，女人的事情他一向不放在心上。

博尼克太太 你说他？约翰？可惜咱们有证据——

楼纳 喔，别信从前那些鬼话！卡斯腾在什么地方？我要跟他说话。

博尼克太太 楼纳，这事千万做不得！

楼纳 我要做。要是约翰喜欢她，她也喜欢约翰，为什么不让他们做夫妻？卡斯腾是个聪明人，他一定有办法——

博尼克太太 你以为大家能容忍这些美国丑事情——

楼纳 胡说，贝蒂！

博尼克太太 你以为像卡斯腾这么古板方正——

楼纳 喔，他不见得真那么古板方正。

博尼克太太 什么？你敢说——

楼纳 我敢说卡斯腾的道德不见得比别人特别高。

博尼克太太 你是不是还这么恨他？要是你老忘不了从前的事，你回来干什么？我不明白你把他平白无故地侮辱了一场，怎么还有脸见他。

楼纳 不错，那件事我做得太鲁莽。

博尼克太太 你再想想，他没做错事白受了冤枉，还对你那么大量，不跟你计较。你在他身上打主意，他有什么办法？可是从那时候起你也把我恨上了。（哭起来） 你老不甘心我过好日子。现在你又回来给我添麻烦，让大家看看卡斯腾老婆家里都是些什么人。这些倒霉事儿都落在我头上。现在趁了你的愿了。哦，你这人真可恨！

〔她一边哭一边从左边第二道门出去。

楼纳 （眼睛盯着她） 可怜的贝蒂！

〔博尼克从办公室走出来。

博尼克 （还在门口） 克拉普，好，好，就这么办——好极了。送四百克朗给贫民食堂。（转身） 楼纳！（走过来） 你一个人在这儿？贝蒂不在这儿？

楼纳 不在。要不要叫她？

博尼克 不必，不必！喔，楼纳，你不知道我一直想跟你痛痛快快谈一谈——求你饶恕我。

楼纳 卡斯腾，你听我说，不要婆婆妈妈的，咱们用不着来这一套。

博尼克 楼纳，你得听我说下去。自从你听见棣纳妈妈那段事情之后，我知道情势对我很不利。可是我敢对你赌咒，那只是我一时的糊涂。有一段时候我实实在在、真心诚意地爱你。

楼纳 你知道不知道这次我回来干什么？

博尼克 不管你心里打什么算盘，在我没把自己洗刷干净之前，求你暂且忍耐一下。楼纳，我有法子给自己洗刷，至少我可以证明不完全是我的错。

楼纳 现在你害怕了。你说，你从前爱过我？不错，在你给我的信里你常这么说。这话也许有几分可靠，因为那时候你在广大自由的世界里过日子，你自己有胆量运用广大自由的思想。也许那时候你觉得比起许多本地人来，我的个性强一些，我的意志也强一些。再说，那时候你爱我，别人不知道，你不怕人家笑你眼界低。

博尼克 楼纳，你怎么说这话！

楼纳 可是你一回国，情形就不同了。你一听见人家那么讥笑我，一看见人家嘲笑我的所谓怪脾气——

博尼克 那时候你的举动是有点儿过火。

楼纳 我故意要让本地那批假正经的男女心里不舒服。后来你碰见了那个迷人的女演员——

博尼克 那是我一时糊涂，没什么别的。我可以在你面前赌咒，人家在我身上造的那些谣言十句里头没有一句靠得住。

楼纳 也许是吧。可是后来贝蒂回来了——那时候她年轻，漂亮，人人都奉承她——大家又知道我们姑姑的产业将来都归她一个人，没有我的份儿——

博尼克 对，楼纳，根本问题就在这儿。现在让我把实话告诉你。那时候我不爱贝蒂，我扔下你不是为了我有新相好。我扔下你，完全是为钱。我不能不那么做，我必须把钱弄到手。

楼纳 你有脸对我当面说这话！

博尼克 嗯。楼纳，听我说下去。

楼纳 可是你还写信给我，说你怎么爱贝蒂，一股无法抵抗的热情怎么缠着你。你求我饶恕你，央告我看在贝蒂面上别把咱们的事情说出去。

博尼克 老实告诉你，我是出于不得已。

楼纳 我并不后悔那天对你发脾气。

博尼克 让我平心静气细细地告诉你那时候我的情况怎么样。你知道，那时候我母亲是公司总经理，可是她不会办事。他们把我急急忙忙从巴黎叫回来。公司的情形很危险，他们叫我想办法。你猜那时候公司是什么局面？我仔细一查账——这件事你千万别告诉人——我发现这个经营了三代、信用可靠的公司实际上已经破产。母亲只有我一个儿子，你说我能白瞧着不管吗？当然我只能四面想法子挽救这局面。

楼纳 所以你牺牲一个女人挽救博尼克公司。

博尼克 你很清楚那时候贝蒂是爱我的。

楼纳 可是我呢？

博尼克 楼纳，你跟我过日子不会有幸福。

楼纳 这么说你扔下我是为我打算？

博尼克 难道你以为我是为自己打算？要是当时我是无牵无挂的人，我一定有勇气高高兴兴重新开创事业。可是你不知道，一个大公司的首脑，挑着千斤担子，跟他事业的利益是分不开的。你知道不知道，几百人甚至几千人的幸福都靠在他身上？万一博尼克公司垮了台，你我家乡的整个社会都要遭殃，这种情形能不能不考虑？

楼纳 这么说，这十五年你为了社会的幸福靠着撒谎过日子？

博尼克 我撒谎？

楼纳 贝蒂知道不知道你跟她结婚暗中藏着一大篇文章？

博尼克 难道我能无原无故地把这些事告诉她让她伤心？

楼纳 什么！你说无原无故地？嗯，你是个做买卖的人，你懂得什么叫无原无故地，什么叫不无原无故地。你听我说，卡斯腾，我也要平心静气跟你细细谈一谈。我问你，你究竟是不是真幸福？

博尼克 你是不是问我在家里的日子？

楼纳 当然。

博尼克 楼纳，我在家里很幸福。你并没有为我白牺牲。我跟你说实话，我的日子一年比一年幸福。贝蒂心地好并且肯听话。这些年她学会了怎么把自己的性格迁就我——

楼纳 哼！

博尼克 当然，起头的时候，她对恋爱有一套不切实际的想法。她不承认，日子长了，恋爱会逐渐变成平静的友谊。

楼纳 现在她不是已经接受了新的看法吗？

博尼克 完全接受了。她跟我每天的接触在她性格上不会没有感染的力量。无论是谁，想在自己的社会里完成他的义务，必须降低个人权利的要求。贝蒂已经渐渐懂得这道理，所以我们的家庭是本地人的模范。

楼纳 可是本地人不知道你撒的谎话？

博尼克 谎话？

楼纳 是谎话——就是这十五年你用来支持自己的那个谎话。

博尼克 你说那是谎话？

楼纳 是的——是个三方面的谎话。第一，对我撒谎；第二，对贝蒂撒谎；第三，对约翰撒谎。

博尼克 贝蒂从来没要求我说实话。

楼纳 那是因为她不知道你撒谎。

博尼克 你也不会要求我说实话，为了照顾贝蒂，你不会这么做。

楼纳 喔，我不会，人家讥笑我，我有法子担当。我的肩膀很宽。

博尼克 约翰也不会要求我说实话，他已经跟我说好了。

楼纳 卡斯腾，那么你自己怎么样？难道你的良心不逼着你说实话？

博尼克 难道你要我自动地牺牲我的家庭幸福和社会地位！

楼纳 你有什么资格享受你现在的地位？

博尼克 十五年以来，我用行动、用力气、用成绩，每天都在争取这资格。

楼纳 不错，这十五年里头，你给自己、给别人出过许多力，做过许多事。现在你是本地第一号有钱有势的大人物。大家都得听你的话，因为在人家眼睛里你是个干干净净、没污点、没毛病的人。你的家庭可以做模范，你的行为也可以做模范。可是这些外表堂皇的东西，连你自己

在内，只是建筑在一片流沙上。要是你不趁早打主意救自己，早晚有一天，只要有人说一句话，你和你这座富丽堂皇的空架子马上就会陷到泥坑里。

博尼克 楼纳，这次你回来干什么？

楼纳 卡斯腾，我回来想帮你找一块结实的站脚的地方。

博尼克 不，你想报仇！你想跟我算账！我早猜着了。可是你休想成功！只有一个人有资格说话，可是他不说话。

楼纳 你说的是约翰？

博尼克 正是约翰。要是别人控告我，我会赖得干干净净。要是你想摧毁我，我会跟你拼命。老实告诉你，你决不会成功。能摧毁我的人偏不肯说话，并且他也快走了。

〔鲁米尔和维纪兰从右边进来。

鲁米尔 你早，博尼克。你跟我们到商业协会去。你知道，咱们有个会，讨论修铁路的事。

博尼克 不行。现在我不能去。

维纪兰 博尼克先生，你非去不可。

鲁米尔 博尼克，你不能不去。现在有人跟咱们作对。海墨和那批赞成沿海修铁路的人公开说新计划后面暗藏着私人打算。

博尼克 那么，给他们解释解释——

维纪兰 我们跟他们解释没用处。

鲁米尔 不行，你非亲自到场不可。当然，没有人敢怀疑你有私心。

楼纳 我想人家不会怀疑。

博尼克 我告诉你，我不能去。我身体不舒服。至少得等一等——让我定定神。

〔罗冷从右边进来。

罗冷 对不起，博尼克先生，你看我心里真难受。

博尼克 什么事？

罗冷 博尼克先生，我要问你一句话。是不是你允许那位在你家寄居的姑娘在大街上跟一个——

楼纳 跟一个什么人，牧师先生？

罗冷 跟一个她最不应该接近的人在一块儿走。

楼纳 哈哈！

罗冷 博尼克先生，是不是你允许她这么做？

博尼克 我一点儿都不知道。（找自己的帽子和手套） 对不起，我没工夫，我要到商业协会去。

希尔马 （从花园里进来走到左边第二道门口） 贝蒂，快来，快来！

博尼克太太 （在门口） 什么事？

希尔马 你快到花园里去拦住一个人跟棣纳·铎尔夫小姐调情。我听了那些话实在肉麻。

楼纳 真的吗？那个人说些什么话？

希尔马 喔，他只说要她跟他一块儿上美国。嘿！

罗冷 岂有此理！

博尼克太太 （向希尔马） 你看怎么样？

楼纳 那太好了。

博尼克 没有的事！你一定听错了他的话。

希尔马 那么你去问他自己。那一对来了。千万别把我拉扯在里头。

博尼克 （向鲁米尔和维纪兰） 你们两位先走一步，我马上就来。

〔鲁米尔和维纪兰从右边出去。约翰·汤尼森和棣纳从花园里走上来。

约翰 好极了，楼纳，她答应跟咱们一块儿走！

博尼克太太 喔，约翰，你真胡闹！

罗冷 难道真有这事？真有这种荒唐事？你用了什么下流手段引诱她——

约翰 喂，喂，朋友，你说什么？

罗冷 棣纳，我问你，这是不是你自己的意思？你是不是经过仔细考虑，出于自愿？

棣纳 我非离开此地不可。

罗冷 可是偏要跟他走——跟他一块儿走？

棣纳 请问除了他谁敢带我走？

罗冷 好吧，那么，我只好老实告诉你他是个什么人了。

约翰 住嘴！

博尼克 别再说了。

罗冷 我有维持本地风化道德的责任，我不说实话对不起本地人，也对不起这位我也负过重大责任教育培养的小姐，她对我——

约翰 你小心点儿！

罗冷 我非告诉她不可！棣纳，当年害你母亲吃苦丢脸的就是这家伙！

博尼克 罗冷先生——

棣纳 是他！（向约翰） 真的吗？

约翰 卡斯腾，你替我回答！

博尼克 别再说了。今天别再谈了。

棣纳 这么说是真的了。

罗冷 真的，真的！事情还不止这点。你准备把自己托付给他的这家伙不是空手逃走的——博尼克老太太保险箱失窃的事——博尼克先生可以作见证！

楼纳 你撒谎！

博尼克 嗳！

博尼克太太 天啊！天啊！

约翰 （举起手来向罗冷扑过去） 你敢——

楼纳 （拦住约翰） 约翰，别打他！

罗冷 好，爱打尽管打。事实瞒不住人。我说的是事实。博尼克先生自己也这么说，全城的人都知道。棣纳，现在你知道他是怎么一等人了。（半晌无声）

约翰 （轻轻抓住博尼克的胳臂） 卡斯腾，卡斯腾，你干的什么事？

博尼克太太 （低声，含泪） 喔，卡斯腾，我连累你丢脸！

桑斯达 （急急忙忙从右边进来，嘴里说话的时候手还攥着门拉手） 博尼克先生，你非到会不可了。整个儿铁路计划要垮台。

博尼克 （精神恍惚） 怎么了？叫我怎么办？

楼纳 （严肃而又含蓄） 妹夫，你应该去支持他们。

桑斯达 对，快走，快走！我们需要你的优越的道德力量。

约翰（凑近他）这事咱们明天再谈，卡斯腾。

〔约翰穿花园出去。博尼克陪着桑斯达从右边出去，直僵僵地好像意志已经麻木。

第三幕

〔还是博尼克家对着花园的那间屋子。博尼克拿着根棍子怒气冲冲地从左边第二间屋子里进来，让门半敞着。

博尼克 哼！这回我可不客气了！这顿棍子他大概忘不了啦！（向隔壁屋里的人） 你说什么？我 说你是个糊涂妈妈！你护着儿子，纵容他胡闹。你说不是胡闹？那么是什么？夜里溜出去，坐了小渔船下海，第二天老晚才回家，把我吓得半死，好像我自己的事还不够麻烦似的。这小流氓还敢吓唬我，说他要逃走！好，让他试试！你？恐怕做不到。他出乱子你不在乎。要是有一天他把命送掉——！哦，真的？可是我 的事业将来得有人接着干下去，我不愿意绝子绝孙。贝蒂，别跟我斗嘴，我的话一定得照办，从今以后不许他出门。（听） 嘘，别让人家看出什么来。

〔克拉普从右边进来。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有工夫吗？

博尼克 （丢开棍子） 有，有。你是不是从船厂里来？

克拉普 刚从那儿来。嗯——

博尼克 怎么样？“棕树”号没出乱子吧？

克拉普 “棕树”号明天可以开出去，可是——

博尼克 这么说，“印第安少女”号有问题？我早料到那顽固家伙——

克拉普 “印第安少女”号明天也能开出去，可是我怕它走不了多少路。

博尼克 这话怎么讲？

克拉普 对不起，博尼克先生，门没关严，隔壁屋子里好像有人——

博尼克 （把门关严） 好了。你这么鬼鬼祟祟的干什么？

克拉普 是这么回事：据我看，渥尼想把“印第安少女”号船上的人都送到海里去喂鱼。

博尼克 岂有此理！这是什么话？

克拉普 除此之外，我想不出别的道理，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你给我简单地说一说。

克拉普 好吧。你知道不知道，自从厂里安了新机器，雇了生手的新工人，咱们的工程做得多么慢？

博尼克 知道，知道。

克拉普 可是今天上午我到厂里去的时候看见那只美国船的修理工程做得飞快。船底的大窟窿——你知道，就是那个烂补钉——

博尼克 是，是，窟窿怎么样？

克拉普 从外面看起来，窟窿完全补好了，勾抹得很整齐，看着像新的一样。我听说渥尼打着灯笼亲自动手干了一整夜。

博尼克 嗯，嗯，后来怎么样？

克拉普 我心里很纳闷儿。那时候正好工人都在吃早饭，我趁着没人，把那只船里里外外仔细瞧了一瞧。从货堆里钻到船舱里不是桩容易事，可是我看了几处，心里就明白了。博尼克先生，厂里有人在捣乱。

博尼克 不会，克拉普先生，我不信渥尼会捣乱。

克拉普 我也不愿意这么说，可是事情确实是这样。我想一定有人在捣乱。我仔细检查过，一块新木料都没用，只用薄木板、油布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胡乱把漏洞堵住，抹上油灰就算了。这简直是糊弄人！“印第安少女”号一定到不了纽约。它会像破罐子似的直沉到海底。

博尼克 这还了得！你看渥尼是什么居心？

克拉普 也许他成心要让新机器现眼，想给自己出口气，想逼着你再

雇用那批老工人。

博尼克 为了这点事他就让船上的人去送死？

克拉普 有人听他说过“印第安少女”号的水手是群畜生，不是人。

博尼克 对，也许是，可是他不怕浪费资本吗？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渥尼对于资本没什么好感。

博尼克 你这话很对，他是个鼓动风潮的捣乱分子，可是像这种伤天害理的行为——！克拉普先生，我告诉你，这件事还得仔细调查调查。这会儿在谁面前都别提。要是这件事传到人家耳朵里，咱们船厂会倒霉。

克拉普 当然，可是——

博尼克 回头工人吃饭的时候，你再到船上仔细看一看。我先得把真凭实据拿到手。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你放心。可是，对不起，我要请问有了真凭实据你打算怎么办？

博尼克 当然要报告地方当局。咱们不能跟着人家做坏事。我做事不能昧良心。再说，报告之后，报馆和地方上的人看我不计较私人利益，按着法律办事，对咱们会有好印象。

克拉普 一点不错，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可是，第一，必须先拿住真凭实据——这会儿千万别声张。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我一字不提。我一定能给你真凭实据。（穿过花园走上大街）

博尼克 （低声） 真糟！不过不会有这事——不能想象！（正要转身走进自己的屋子，希尔马·汤尼森从右边走进来）

希尔马 卡斯腾，你早！恭喜你昨天在商业协会一战成功。

博尼克 谢谢。

希尔马 听说是个大胜仗，有理性的为公众服务的精神战胜了自私和偏见——这个仗打得像法国人兜拿凯比尔人 [1] 一样。奇怪的是，昨天在这儿闹了一场小风波你还能——

博尼克 好，好，别再提了。

希尔马 可是决定胜败的大仗还在后头呢。

博尼克 你是不是指修铁路的事？

希尔马 是。我想你大概已经知道咱们那位报馆朋友正在想法子捣蛋。

博尼克 （着急） 我不知道！什么事？

希尔马 他抓住了外头的谣言，正要借题目发表一篇文章。

博尼克 什么谣言？

希尔马 当然是关于沿着铁路支线大批收买产业的事情。

博尼克 这话怎么讲？外头有这种谣言吗？

希尔马 全城都传遍了。我在俱乐部听见的。他们说，有人委托本地一个律师收买铁路沿线全部森林、矿山、水力——

博尼克 大家知道不知道他给谁买的？

希尔马 俱乐部的人说一定是别处一家公司听见了你的新计划，趁着那些产业没涨价赶紧派人来收买的。你说丢脸不丢脸？嘿！

博尼克 丢脸？

希尔马 真丢脸，咱们的油水让外头人白蘸。并且还有本地律师给他们卖力气！肥水都落在别人的田地里了。

博尼克 这话靠不住。

希尔马 可是大家都相信。明天或是后天你等着看报纸的社评吧。这事已经惹起了公愤。我听见有人说，要是谣言一证实，他们马上就退股。

博尼克 不会有的事！

希尔马 你说不会有？你说那些只认识钱的家伙为什么愿意跟你合伙？难道你看不出他们自己在打主意——

博尼克 我说不会。咱们这小社会里很有些热心公益的人。

希尔马 在咱们这儿？喔，你太乐观了，拿自己的心揣度别人。可是我的眼睛比你亮，我觉得咱们这儿没有一个人——当然咱们自己是例外——没有一个人举着理想的旗帜。（朝廊子走去）嘿，你瞧他们！

博尼克 谁？

希尔马 那两位美国朋友。（从右边朝外看） 跟他们在一块儿的那个人是谁？哦，是“印第安少女”号的船长。嘿！

博尼克 他们跟他搅在一块儿干什么？

希尔马 哼，那种人正合他们的脾胃。人家说他是个奴隶贩子，再不就是当过海盗。谁知道这些年那一对宝贝在美国干什么。

博尼克 我告诉你，这些刻薄话都是冤枉他们的。

希尔马 不错，你是个乐观主义者。可是现在他们又找到咱们头上来了。所以我一定得趁早儿走。（朝左边的门走去）

楼纳 怎么，希尔马，是不是我把你撵走了？

希尔马 不是，不是。我早就要走。我有话告诉贝蒂。（从左边第二个门里出去）

博尼克 （静默半晌）怎么样，楼纳？

楼纳 嗯？

博尼克 你今天对我怎么看法？

楼纳 跟昨天一样——你反正还是撒谎。

博尼克 这件事我一定要对你说清楚。约翰上哪儿去了？

楼纳 他一会儿就来，他在外头跟人说话呢。

博尼克 你听了昨天的话，你可以明白，要是事实宣布出来，我这一辈子就完蛋了。

楼纳 我明白。

博尼克 当然我用不着告诉你，外头传说的那件坏事不是我 干的。

楼纳 当然。可是偷钱的究竟是谁？

博尼克 没人偷钱。根本就没丢钱——一个钱都没丢。

楼纳 什么？

博尼克 我告诉你，一个钱都没丢。

楼纳 那么谣言从哪里来的？怎么有些不要脸的人说约翰——

博尼克 楼纳，我觉得只有在你面前我可以说实话。让我把实话告诉你。散布谣言我 也有份儿。

楼纳 你！你用这种下流手段对付一个从前为你——

博尼克 你埋怨我可别忘了当时的情形。昨天我告诉过你，我回国的时候发现母亲搞了些赔钱买卖，正在走投无路。各种倒霉事儿接二连三地落到了我们头上，公司眼看要垮台。楼纳，那时候我一半是鲁莽急躁，一半是无路可走。主要为的是想消除自己的烦恼，我就安排了那么个圈套，逼得约翰在本国站不住脚。

楼纳 嗯——

博尼克 你可以想得到，你们一走，各种谣言都起来了。有人说，这

不是他所干的第一件坏事。有人说，他给了铎尔夫一大笔钱堵住他的嘴。又有人说，钱是给他老婆的。同时，外头也有谣言，说我们公司没钱还账。你想，根据当时的情形，造谣的人把两个谣言扯到一块儿，这不是很自然的事情吗？后来，铎尔夫老婆日子过得非常苦，人家就又说，约翰把钱拐到美国去了，钱的数目越说越大了。

楼纳 卡斯腾，你——？

博尼克 我拼命想抓住这谣言，就像掉在水里的人想拼命抓住一根草一样。

楼纳 你也帮着大家散布谣言？

博尼克 我没反驳这谣言。那时候债主都逼着我要钱——我不能不想法子敷衍他们，不让他们疑心公司内部很不稳。我想尽方法让他们相信我们公司只是暂时款子周转不过来，只要债主别逼得太紧，把期限放宽点儿，他们的钱一个都短不了。

楼纳 后来是不是全部还清了？

博尼克 都还清了，楼纳。那个谣言救了我们公司，还成全了我今天的地位。

楼纳 这就是说，一篇谎话成全了你今天的地位。

博尼克 你说谁吃了谣言的亏？约翰自己愿意一去不回来。

楼纳 你问我谁吃了谣言的亏？你问问自己的良心是不是吃了亏？

博尼克 谁的良心上都有见不得人的黑斑点。

楼纳 你们这种人还自命为社会支柱？

博尼克 社会上找不出比我们更好的人。

楼纳 那么，这种社会垮台不垮台有什么关系？现在社会上最流行的是什么？无非是撒谎、欺骗。就拿你来说吧，你是本地第一号人物，有钱有势，人人敬重你，可是你会把犯罪的恶名声安在一个好人的头上。

博尼克 难道你以为我做了对不起他的事心里不难受吗？难道你以为我不想赔偿他的损失吗？

楼纳 怎么赔偿？是不是打算把实话说出来？

博尼克 你要我说实话？

楼纳 除了说实话，你有什么法子赔偿他的损失？

博尼克 楼纳，我手里有的是钱，约翰要多少我可以给多少。

楼纳 好，你给他钱，看他怎么答复你。

博尼克 你知道不知道他打算怎么办？

楼纳 不知道。从昨天起他没跟我说过话。好像经过这件事之后，他从小孩子一下子变成了大人。

博尼克 我一定要跟他谈谈。

楼纳 他来了。

〔约翰·汤尼森从右边进来。

博尼克 （迎上去）约翰——

约翰 （做手势叫他走开）让我先说。昨天早晨我答应你不说话。

博尼克 你答应过的。

约翰 可是那时候我不知道——

博尼克 约翰，让我说两句话把当时的情形解释一下——

约翰 不用解释。当时的情形我很清楚。那时候你们公司的情形很危险，我在美国，你可以把我的没保障的名誉随便利用和糟蹋。这也罢了，我不十分责备你，那时候咱们年纪小，脑子糊涂。可是我现在要你说实话，你非说实话不可。

博尼克 目前正是我最需要道德威望的时候，我不能说实话。

约翰 你在我身上捏造的那些谎话我倒不十分计较，可是另外那件事你必须自己担当。我一定要跟棣纳结婚，我要跟她在这儿住下去。

楼纳 你真打算这么办？

博尼克 你跟棣纳结婚！要她做你的妻子？还要在这儿住下去？

约翰 一点不错，正是在这儿。我要在这儿住下去，跟那些撒谎造谣的家伙斗口气。可是你先得把我洗刷干净，我才能跟她结婚。

博尼克 可是你想过没有，要是我承认了这件事，我也必须承认那件事？你也许会说，我可以公布公司的账目，证明并没有人盗窃公款。可是我不能公布账目，因为那时候我们的账目不大靠得住。退一步说，即使账目可以公布，公布了又有什么好处？公布之后，在人家眼睛里我至少是个借着撒谎搭救自己的人，并且十五年以来丝毫不肯认错。你说是不是？你一定忘了咱们的社会是怎么个社会，要不然，你会明白，说了实话我会身败名裂。

约翰 我再说一遍，我要跟铎尔夫太太的女儿结婚，在本地住下去。

博尼克 （擦擦头上的汗） 约翰，你听我说——你也听着，楼纳。我目前的处境很特别。我目前的情形是这样，要是你这么打击我，我马上就会完蛋。不但我完蛋，并且本地的——也是你小时候家乡的——光明前途也就跟着完蛋。

约翰 要是我不打击你，我自己将来的幸福就会完蛋。

楼纳 你往下说，卡斯腾。

博尼克 好，你们听着。关键都在这铁路计划上，情形不像你们想的那样简单。你们一定听见过，去年有人提议修一条沿海铁路，那时候本地许多有势力的人都赞成那计划，新闻界尤其出力拥护。可是计划被我推翻了，因为那条线路会妨害我们轮船公司沿海的航业。

楼纳 轮船公司你有股份没有？

博尼克 有，可是没人敢疑惑我有私心。我的名声很清白，这是我极

大的保障。我有力量担当轮船公司的损失，可是地方上没力量担当。后来就决定修一条内地铁路。路线一决定，我马上就暗地里盘算，想修一条通到本城的支线。

楼纳 卡斯腾，你为什么暗地里盘算？

博尼克 你没听说有人在沿线大批收买森林、矿山、水力的消息吗？

约翰 听说了，是别的地方一家公司收买的。

博尼克 这些产业分散在许多人手里可以说是毫无用处，所以卖价很便宜。要是等到修支线的消息传开之后再去收买，卖主就会漫天讨价。

楼纳 也许是吧，后来怎么样？

博尼克 现在我要说一件事，这件事可以有好的看法，也可以有坏的看法——这是一件冒险的事，除了本地有声望的人，谁也不敢做。

楼纳 嗯？

博尼克 收买整批产业的人就是我，不是别人。

楼纳 是你？

约翰 给你自己买的？

博尼克 给我自己买的。要是那条支线修得起来，我就是个百万富翁；要是修不起来，我就会倾家荡产。

楼纳 卡斯腾，这个风险可不小啊。

博尼克 我这做法可以说是“孤注一掷”。

楼纳 我不是指钱说，我是说万一泄漏了消息——

博尼克 不错，这是关键问题。凭着我过去的名誉声望，即使泄漏了消息，我也有力量担当应付，我会向大家宣布，“诸位，我冒这风险是为了社会的福利！”

楼纳 社会的福利？

博尼克 是的，没人会怀疑我另外有私心。

楼纳 我觉得有几个人的举动好像比你光明些，他们没有私心，肚子里没鬼。

博尼克 你说的是谁？

楼纳 当然是鲁米尔、桑斯达和维纪兰。

博尼克 为了要他们支持我，我不能不把秘密告诉他们。

楼纳 他们怎么说？

博尼克 他们要求五分之一的利润。

楼纳 哼，这些社会支柱！

博尼克 难道你看不出是社会逼着我们采取偷偷摸摸的手段吗？要是我不偷偷地干，你猜局面会怎么样？不用说，人人都想伸把手，这件事一定会搞得乱七八糟，一塌糊涂。除了我，本地谁都没能力组织这么大规模的企业。咱们这儿真有办事能力的人几乎都不是在本地生长的。所以在这件事情上头我的良心并不难受。只有把产业集中在我手里，那一大批靠着这些产业生活的人才能得到永久的利益。

楼纳 卡斯腾，你的话也许不错。

约翰 你说的“那一大批人”跟我不相干，可是我一生幸福的关键都在这个问题上。

博尼克 你家乡福利的关键也在这个问题上。要是对于我早年历史不利的消息传出去，我的敌人会联合起来攻击我。在咱们这儿，年轻时候做的错事，人家永远忘不了。他们会把我从前干的事一件一件仔细推敲，把鸡毛蒜皮的小事儿全都翻出来，用新发现的材料解释和批评我从前的历史。他们会用谣言和谎话把我压得抬不起头来。到那时候我只好辞掉铁道委员会的职务。只要我一松手，整个儿计划管保会垮台，我不

但要倾家荡产，并且也会身败名裂。

楼纳 约翰，听了这一段话，你非走不可了，并且一句话也别说。

博尼克 对，对，约翰，你非走不可！

约翰 好，我走，一句话也不说。可是将来我还要回来，那时候我要说话。

博尼克 约翰，你去了别回来。只要你肯不说话，我愿意分给你——

约翰 我不要你的钱，我要你恢复我的名誉。

博尼克 你要我牺牲我自己的名誉？

约翰 这个问题你得跟你的“社会”去解决。我一定要跟棣纳结婚。所以明天我就搭“印第安少女”号上美国。

博尼克 搭“印第安少女”号？

约翰 是的，船长已经答应带我走。我告诉你，我到美国把农庄卖掉，把事情料理清楚，两个月以后就回来。

博尼克 到那时候你就要说话了？

约翰 不错，到那时候，犯罪的人就要自己担当罪名了。

博尼克 难道你忘了，除了我自己的罪名，我还要担当别人的罪名？

约翰 谁是在那十五年前无耻的谣言上头沾过光的人？

博尼克 你逼得我无路可走了！要是你宣布出来，我会一句都不承认。我会说，这是个害我的阴谋，你想在我身上报复，你这次回来是想敲诈我！

楼纳 不要脸，卡斯腾！

博尼克 我告诉你，我是个无路可走的人，我只能拼命！我会一句都不承认——一句都不承认。

约翰 我手里有你给我的两封信，我在箱子里找出来的。今天早晨我把两封信仔细又看了一遍，信里的话说得清清楚楚。

博尼克 你打算公布那两封信？

约翰 嗯，要是你逼得我没办法的话。

博尼克 是不是两个月以后你就回来？

约翰 大概是吧。这时候海里风浪很平静。要是“印第安少女”号不沉下去的话，三个星期我可以到纽约。

博尼克 （吃惊） 沉下去？为什么“印第安少女”号会沉下去？

约翰 是啊，我也这么说，无缘无故怎么会沉下去。

博尼克 （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 沉下去？

约翰 卡斯腾，现在你已经知道在你面前摆着个什么问题。在这两个月里头你必须作好准备。再见！替我问候贝蒂——虽然她待我不像个姐姐。可是我一定得见见马塞。她一定得告诉棣纳——她一定得答应我——（话没说完就从左边第二个门走出去）

博尼克 （自言自语） “印第安少女”号——？（很快地） 楼纳，你得拦住他！

楼纳 卡斯腾，你亲眼看见的，我已经管不住他了。（跟着约翰走进左边屋子）

博尼克 （心神不定） 沉下去？

〔渥尼从右边进来。

渥尼 博尼克先生，对不起，我可以跟您说句话吗？

博尼克 （转过身来，满脸怒容） 你来干什么？

渥尼 博尼克先生，我想问您一句话。

博尼克 有话快说。什么事？

渥尼 我想问问，要是“印第安少女”号明天开不出去，是不是您还拿定主意——一点儿都不通融——非把我开除不可？

博尼克 怎么？不是明天可以开船吗！

渥尼 不错，明天可以开船。可是万一开不出去——是不是我一定得卷铺盖？

博尼克 问这些废话干什么？

渥尼 先生，我想问个踏实。请您告诉我：是不是我一定得卷铺盖？

博尼克 我是不是说了话不算数的人？

渥尼 是不是说，从明天起我在家庭里的地位要改变了？我在工人弟兄中间的力量要消灭了？我不再有机会帮助那些受人欺负的伙伴了？

博尼克 渥尼，这个问题咱们早就讨论过了。

渥尼 这么说，“印第安少女”号一定得开出去。

〔静默片刻。

博尼克 听我说，我不能事事自己操心，自己负责。我想你大概可以对我保证修理工程已经彻底完成了吧？

渥尼 博尼克先生，您给我的限期太短。

博尼克 可是你说过工程保证没问题？

渥尼 现在天气好，又正是夏天。

〔又是一阵静默。

博尼克 你还有别的话没有？

渥尼 我想没什么可说的了，先生。

博尼克 既然如此——“印第安少女”号要开出去——

渥尼 明天？

博尼克 明天。

渥尼 好吧。（鞠躬，出去）

〔博尼克站了会儿，拿不定主意，他快步走到门口，好像想把渥尼叫回来，可是又在门口站住，攥着门拉手，犹豫不决。正在这当口，克拉普从外头开门进来。

克拉普 （低声）嘿嘿，他刚来过。他说实话没有？

博尼克 嗯——你查出什么毛病没有？

克拉普 还用查？难道你没看见那家伙一脸的亏心样子？

博尼克 喔，没有的话，这种事脸上看不出来。我问你查出什么毛病没有。

克拉普 我没法子查，我去得太晚了。他们正在忙着把船从船坞里拖出去。他们那种急急忙忙的样子正好证明——

博尼克 不能证明什么。检验手续办过了？

克拉普 当然，可是——

博尼克 你看！他们一定没发现毛病啊？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你知道检验手续多重要，在咱们这么个有名的船厂里关系更重大。

博尼克 没关系，反正责任不在咱们身上。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难道你真看不出渥尼脸上——

博尼克 我告诉你，我对渥尼的工作很满意。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我告诉你，凭良心说——

博尼克 克拉普先生，你这是怎么回事？我看得很清楚，你跟这个人有仇。可是你跟他作对不应该挑这时候。你应该知道，我有要紧事——或者可以说船主人有要紧事——“印第安少女”号明天必须开出去。

克拉普 好吧，就这么办。可是要是这只船不出事的话——哼！

〔维纪兰从右边进来。

维纪兰 你好，博尼克先生！有工夫说句话吗？

博尼克 有话请说，维纪兰先生。

维纪兰 我只想问问，你是不是同意明天把“棕树”号开出去。

博尼克 当然——这是已经决定的问题。

维纪兰 可是船长刚才跑来告诉我，风暴信号已经挂起来了。

克拉普 从今天早晨起，气压降得很快。

博尼克 哦？风暴就要来了？

维纪兰 至少有阵急风，可是不是逆风，风向倒很顺。

博尼克 嗯，你的意见怎么样？

维纪兰 我的意见是，刚才我跟船长说过了，“棕树”号有上帝保佑。再说，它一起头只开到北海，眼前英国的运费高得很，所以——

博尼克 对，要是咱们拖日子，可能受损失。

维纪兰 你知道，“棕树”号船身很结实，还保足了十成险。我告诉你，“印第安少女”号的情形可不同——

博尼克 这话怎么讲？

维纪兰 它明天也要开出去。

博尼克 是啊，船老板催得紧，况且——

维纪兰 要是那只破船可以开出去——再加上那批混蛋水手——咱们的船不能开可就丢脸了。

博尼克 对。船上的证件你都带来了吗？

维纪兰 都带来了，在这儿。

博尼克 好。那么请你跟克拉普先生去——

克拉普 维纪兰先生，请走这边。咱们马上就可以办齐。

维纪兰 谢谢！博尼克先生，以后的事咱们就听天由命了。（跟着克拉普走进办公室。罗冷从花园里进来）

罗冷 哦！博尼克先生，这时候你还在家里待着！

博尼克 （心不在焉） 是啊！

罗冷 我是来找你太太的。我想她也许需要我安慰她两句。

博尼克 也许是吧。可是我也想跟你说句话。

罗冷 好极了。你怎么回事？脸这么苍白，精神这么恍惚。

博尼克 是吗？真的吗？嗳，这也难怪，这么一大堆事儿一下子都挤在我头上。除了我原来那些事，再加上修铁路的事——罗冷博士，我想费你点儿时间，请教个问题。

罗冷 有话尽管说吧，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近来我心里发生了这么个问题：要是一个人正在创办一件大事业——对于千千万万人有利的事业——万一必须牺牲一个人——

罗冷 这话我不懂。

博尼克 打个比方吧，有人打算创办一个大工厂，他心里很明白——因为他有经验——办工厂迟早总得牺牲几条人命。

罗冷 这是难免的。

博尼克 或者比方说，他想开矿，他雇用了一批有老婆孩子的和年轻力壮的工人。咱们是不是可以预先估计将来必定有一部分工人会送命？

罗冷 不幸可以这么说。

博尼克 好，这个人事先知道，在他的事业里，迟早一定有人会送命。可是他的事业是为大多数人谋福利，牺牲一条命，好几千人准可以得好处。

罗冷 啊，你是在想修铁路的事——怎么开地道、怎么炸山洞这一类危险玩意儿——

博尼克 不错，不错，我是在想修铁路的事。再说，修了铁路，跟着就要办工厂开矿。可是你看是不是——？

罗冷 我的博尼克先生，你这人顾虑太多。要是你把这件事交给老天爷——

博尼克 是，是，当然，老天爷——

罗冷 要是你信任老天爷，你就可以问心无愧。你尽管大胆去修铁路。

博尼克 是，可是我要谈个特殊问题。比方说，有个危险地方必须用炸药，要是不炸开，铁路就得停工。工程师明明知道点引线的工人性命一定保不住，可是引线不能不点，工程师应该派人去做这件事。

罗冷 嗯哼——

博尼克 我知道你会说：工程师应该自告奋勇拿火去点引线。可是这个办法行不通，所以他必须牺牲一个工人。

罗冷 咱们这儿的工程师都不肯这么办。

博尼克 可是大国家的工程师都肯这么办，一点儿不踌躇。

罗冷 大国家？嗯，也许是吧。在那种腐败无耻的社会里——

博尼克 喔，那种社会也有长处。

罗冷 像你这么个人也说这种话？

博尼克 在大国家里，一个人至少还有机会做点有用的事业。在那些地方，人们有勇气为大事业牺牲。可是在咱们这儿就不同了，小顾虑太多，把人拘束得不能活动。

罗冷 一条人命难道能说是小顾虑？

博尼克 要是那条人命妨碍了几千人的福利，那就不值得顾虑。

罗冷 博尼克先生，你说的都是无中生有的例子！你今天说的话不容易懂。你提起大国家——请问在那些国家里一条人命算得了什么？他们把人命当作赌钱的筹码。可是咱们用完全跟他们不一样的道德观点来看问题。看看咱们的船厂老板们多正派！咱们这儿有没有一个老板肯为自己的小利益牺牲别人的性命？再看看大国家的那些没良心的坏蛋，他们只顾自己发财，把有毛病的轮船一只一只开出去——

博尼克 我不是说有毛病的船！

罗冷 我可正说的是那些轮船，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你说那个干什么？那跟眼前的问题不相干。喔，这种缩手缩脚的小顾虑！我想，要是咱们国家有位将军带着队伍去打仗，打死了几个弟兄，大概他会几夜睡不着觉。在别的国家，情形就不一样。你应该听听那家伙怎么说——（说到这儿，指着左边的门）

罗冷 你说的是谁？是不是说那美国人？

博尼克 那还用说。你应该听他讲讲在美国——

罗冷 他在屋里吗？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我马上就去——

博尼克 你去也没用。反正你劝不动他。

罗冷 那也不一定。喔，他出来了。

〔约翰·汤尼森从左边屋里走出来。

约翰 （在门口冲着里屋说） 是了，是了，棣纳，就这么办，可是我不会把你扔下。我还要回来，到时候咱们的事儿一定没问题。

罗冷 对不起，请问你说这些话是什么意思？你打算怎么样？

约翰 我打算跟昨天你在她面前糟蹋我的那个女孩子结婚。

罗冷 你跟她结婚？你真打算——

约翰 我一定要跟她结婚。

罗冷 好，既然如此，我只能对你说实话——（走到那半开的门口）博尼克太太，请你出来做个见证，好不好——还有马塞小姐。请把棣纳也带出来。（看见楼纳）哦，你也在这儿？

楼纳 （在门口）我能不能进来。

罗冷 谁爱来谁来——人越多越好。

博尼克 你打算干什么？

〔楼纳、博尼克太太、马塞、棣纳和希尔马·汤尼森都从左边屋里走出来。

博尼克太太 罗冷博士，我把话都说尽了，可是没法子阻止他——

罗冷 博尼克太太，我有法子阻止他。棣纳，你是个不懂事的女孩子。我不十分责备你。这些年你一直缺少精神上的支持。我只怪自己不能早支持你。

棣纳 你现在别说话！

博尼克太太 这是怎么回事？

罗冷 棣纳，虽然你昨天和今天的举动给我添了十倍的困难，可是我现在不能不说话。为了要搭救你，别的事就顾不得了。你一定还记得我答应你的那句话。你一定还记得，你答应过，到了适当的时候怎么答复我。现在我不能再迟疑了，所以我——（向约翰·汤尼森） ——我告诉

你，你追求的这女孩子已经跟我订了婚。

博尼克太太 你说什么？

博尼克 棣纳！

约翰 她跟你订了婚？

马塞 没有的事，棣纳！

楼纳 他撒谎！

约翰 棣纳——那家伙说的是真话吗？

棣纳 （沉默片刻） 是真话。

罗冷 现在你那套勾引女人的手段大概没法子施展了。现在我要让大家知道，我走这一步路是为棣纳谋幸福。我希望——不，我简直有把握——人家不会误会我的意思。博尼克太太，现在我想最好把棣纳带到别处去，想法子让她的精神平静一下。

博尼克太太 对，跟我走。喔，棣纳，你好福气！（带着棣纳从左边出去。罗冷跟在她们后面）

马塞 约翰，再见！（出去）

希尔马 （在花园门口） 哼——真不像话——

楼纳 （眼睛盯着棣纳，向约翰） 孩子，别灰心！我待在这儿监视牧师。（从右边出去）

博尼克 约翰，现在你不搭“印第安少女”号上美国了吧？

约翰 现在我越发要走。

博尼克 那么你去了不回来了？

约翰 我要回来。

博尼克 这么个局面你还回来？回来干什么？

约翰　回来跟你们这伙人算账，打倒你们几个算几个。（从右边出去。维纪兰和克拉普从博尼克办公室出来）

维纪兰 博尼克先生，证件都办齐了。

博尼克 好，好——

克拉普 （低声）这么说，“印第安少女”号明天决定开出去？

博尼克 决定开出去。（走进办公室。维纪兰和克拉普从右边出去，希尔马·汤尼森跟在他们后面，这时候渥拉夫在左边门口偷偷探头张望）

渥拉夫 舅舅！希尔马舅舅！

希尔马　哦，是你？你为什么不在楼上待着？你知道爸爸不许你出门。

渥拉夫 （走近几步）嘘！希尔马舅舅，你听见新闻没有？

希尔马 我听见你今天挨了一顿打。

渥拉夫 （狠狠地瞧着他父亲的办公室） 往后他再也别想打我了。你听见没有，约翰舅舅明天要跟那些美国人一块儿走？

希尔马 跟你有什么相干？快上楼去！

渥拉夫 舅舅，也许有一天我也能去打野牛。

希尔马 胡说！像你这么个乏货——

渥拉夫 别忙，明天你瞧着吧！

希尔马 小傻瓜！（从花园里出去）

〔克拉普正从右边进来，渥拉夫一眼看见他，马上躲进屋子，把门关上。

克拉普　（走到博尼克办公室门口，把门推开一点儿）　博尼克先生，对不起，我又来了，现在外头正在起暴风。（等了会儿，里头没有

人答话） 有暴风，“印第安少女”号是不是照样开？（过了半晌，才听见下面这句话）

博尼克 （在办公室里回答） 有暴风，“印第安少女”号还是照样开。

〔克拉普关上门，仍从右边出去。

[1] 凯比尔是北非阿尔及利亚的一个民族，经常受法国殖民者的剿杀。在希尔马眼里，凯比尔当然是野蛮人。

第四幕

〔还是博尼克家对着花园那间屋子。桌子搬走了。黄昏时候，狂风怒吼，天气昏暗，夜色越来越深。

〔一个男用人在点烛台上的蜡烛，两个女用人把花盆、灯和蜡烛从外头搬进来，分别安置在桌子上和靠墙的架子上。鲁米尔穿着礼服，戴着白手套，系着白领带，站在屋里指挥用人。

鲁米尔 （吩咐男用人） 杰克，蜡不用都点，一支隔一支就行了。屋子别布置得太刺眼，要做得像是突如其来的样子，不是预先安排的。这些花儿怎么办？喔，搁着没关系，让人看着好像原来就在屋子里。

〔博尼克从办公室出来。

博尼克 （在门口） 唔，这是怎么回事？

鲁米尔 嘿，嘿，你来了？（吩咐用人） 好，你们出去吧。

〔用人们从左边第二道门里出去。

博尼克 （走进屋子） 鲁米尔，这是怎么回事？

鲁米尔 这就是说，你一生最光荣的时候到了。全体市民排着队伍就要上这儿来向公民领袖致敬。

博尼克 什么？

鲁米尔 他们打着旗子，带着乐队！本来还想拿火把，因为风太大，怕有危险，所以没拿。可是有灯彩——明天登在报纸上格外体面。

博尼克 鲁米尔，你听我说——我不要这一套。

鲁米尔 喔，来不及了，还有半点钟他们就来了。

博尼克 你为什么不事先告诉我？

鲁米尔 就因为怕你不赞成。这件事是我跟你太太安排的。她叫我把屋子布置一下，她自己在准备茶点。

博尼克 （听） 这是什么声音？他们这么快就来了？我好像听见有

人唱歌。

鲁米尔 （在花园门口） 唱歌？喔，是那些美国人在唱歌。他们正在把“印第安少女”号从船坞里拖出去。

博尼克 从船坞里拖出去！喔——鲁米尔，今天晚上我不行，我身体不舒服。

鲁米尔 你脸色确实不好看。可是你得打起精神来。喂，喂，朋友，快把精神打起来。我和桑斯达、维纪兰都把这件事看得非常重要。咱们要用群众的力量压倒敌人。外头谣言四起，收买产业的事情不能再不发表了。今天晚上，趁着唱歌、演说、碰杯的当口——趁着庆祝会的热烈气氛——你一定得把你做的事当众宣布，说明是为本地人谋福利。借着庆祝会的热烈空气，我刚说过，你可以在群众中间取得巨大的胜利。可是咱们首先必须制造这种热烈气氛，不然就没办法。

博尼克 是，是，是——

鲁米尔 咱们眼前这件事非常扎手，更得格外小心。博尼克，幸亏你的名誉很好，可以支持咱们。现在咱们必须安排几个节目。希尔马·汤尼森先生给你写了一首歌词。开头一句漂亮得很：“高举起理想的旗帜”。罗冷博士答应在会上致词。你当然要致答词。

博尼克 鲁米尔，今天晚上我不行。你能不能替我——

鲁米尔 我倒很愿意，可是办不到。你要知道，罗冷博士今晚在会上致词，当然主要是对你说话，他在我们这几个人身上也许顺便只提一两句。这话我已经跟维纪兰和桑斯达说过。我们商量好了，你致答词的时候应该提议为社会公共福利干杯。你说完之后，桑斯达要谈一谈本地各阶层的友好关系，维纪兰也要说几句话，热烈希望咱们的新事业不至于破坏本地的道德基础。最后，我要用几句恰当的话请大家注意妇女的权利，她们力量虽然有限，对于社会却是很有用处。啊，你怎么不听——

博尼克 哦，哦，我在这儿听。你说这时候海里风浪是不是很大？

鲁米尔 哦，你是为“棕树”号担心！它已经保足了险，你不知道吗？

博尼克 我知道它保了险，可是——

鲁米尔 而且船身一点儿毛病都没有，这是最要紧的事。

博尼克 嗯。即使轮船出事，船上的人不一定都会死。船也许会沉下去，货物也许会沉下去——箱子和文件也许会沉下去——

鲁米尔 嗳呀，箱子和文件没多大关系。

博尼克 没多大关系！不错，不错，我只是说——快听——他们又唱起来了！

鲁米尔 这是在“棕树”号船上唱。

〔维纪兰从右边进来。

维纪兰 他们正在把“棕树”号拖出去。博尼克先生，你好！

博尼克 （向维纪兰）飘洋过海，你是行家，怎么不再仔细——

维纪兰 博尼克先生，我相信上帝！再说，我刚到船上去过，发了几份小册子，他们随身带着可以消灾免祸。

〔桑斯达和克拉普从右边进来。

桑斯达 （在门口跟人说话） 不出乱子才怪呢！啊，诸位先生，晚安。

博尼克 克拉普先生，出了什么事？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我不知道。

桑斯达 “印第安少女”号的水手全都喝醉了。要是这群畜生能活着到美国，往后谁也别信我的话。

〔楼纳从右边进来。

楼纳 （向博尼克）约翰叫我替他给大家辞行。

博尼克 他已经上船了吗？

楼纳 还没上船，反正快了。我们在旅馆外头分的手。

博尼克 他还是拿定主意要走？

楼纳 决不改主意。

鲁米尔 （在一扇窗户上乱摸） 这些新玩意儿真讨厌。我不会拉这窗帘。

楼纳 要拉上窗帘吗？我还以为你要——

鲁米尔 海斯尔小姐，咱们先把窗帘拉上。你当然知道外头在干什么？

楼纳 喔，我知道。让我帮你拉。（拉住一根窗帘绳） 我给妹夫闭上幕——其实我倒愿意给他把幕拉开。

鲁米尔 回头你可以再给他把幕拉开。等到花园里挤满了人，你把窗帘拉开，让人家看看这又惊又喜的一家子。公民的家庭应该让大家一目了然。

〔博尼克好像要说话，可是忽然急忙转身走进办公室。

鲁米尔 喂，咱们进去开一次最后的参谋会议吧。克拉普先生，你也进来，我们要请你供给点材料。

〔几个男人都走进博尼克办公室。楼纳已经把窗帘都拉好了，正要去拉开着的玻璃门的帘子，渥拉夫忽然从楼上屋子里跳下来，落在花园台阶的顶端。他肩膀上披着围巾，手里拿着一卷东西。

楼纳 天呀，孩子，你吓死我了！

渥拉夫 （不让她看见手里的东西） 阿姨，别做声！

楼纳 你为什么从窗户里跳出来？你上哪儿去？

渥拉夫 嘘，阿姨，别告诉人。我去找约翰舅舅，就在码头上——给他送行。明天见，阿姨！（从花园里跑出去）

楼纳 别走！站住！渥拉夫！渥拉夫！

〔约翰·汤尼森穿着旅行服装，肩膀上背着背包，小心地从右边门里溜进来。

约翰 楼纳！

楼纳（转身）怎么着！你又回来了？

约翰　还有几分钟工夫。我一定得再见她一面。我们不能就这么分手。

〔马塞和棣纳从左边第二道门里进来。她们都穿着外套，棣纳手里拿着个小旅行袋。

棣纳 我一定要见他！我一定要见他！

马塞 好，棣纳，你去找他吧！

棣纳 他来了！

约翰 棣纳！

棣纳 带我一块儿走！

约翰 你说什么！

楼纳 你真愿意走？

棣纳 真愿意，带我一块儿走。那家伙写信给我，说今天晚上他要宣布——

约翰 棣纳——你不爱他吗？

棣纳　我从来没爱过那家伙！我宁可淹死在海峡里也不愿意跟他订婚！喔，昨天他说了一大篇迁就我的话，好像他是我的大恩人，好像我的身份比他矮一截儿。他好像要我明白他在抬举一个下贱女孩子！我不愿意再让人家瞧不起。我一定要走。我跟你一块儿走行不行？

约翰 行，行——一百个行！

棣纳　我决不长期拖累你。只要你把我带到美国去，帮我起个头儿——

约翰 好极了！棣纳，这一定办得到。

楼纳 （指着博尼克办公室） 嘘！声音小点儿！

约翰 棣纳，我一定用心照顾你。

棣纳 　不，我不用你照顾。我自己会想办法。到了美国我一定有办法。只要让我离开这儿。喔，你不知道，那些女人真可笑，今天她们给我写信，说我运气怎么好，说他的气量怎么大，劝我必须知道好歹。从明天起，她们每天要注意我是不是对得起这步好运气。这番好意我实在受不了！

约翰 棣纳，老实告诉我，你想离开这儿是不是只为这件事？是不是你没把我放在心上？

棣纳 不，约翰，你是我最亲爱的人。

约翰 喔，棣纳——

棣纳 他们都对我说，我应该恨你，应该瞧不起你——他们说这是我的义务。可是我不明白为什么这是我的义务。我一辈子不会明白。

楼纳 孩子，你不必明白！

马塞 真是，你不必明白，所以你一定得跟他结婚，一块儿走。

约翰 对，对！

楼纳 什么！马塞，我要亲你一亲！我没想到你会说这话。

马塞 不错，你大概没想到。连我自己都没想到。不过我知道事情早晚会发作。喔，本地的风俗习惯把咱们压得多苦啊！棣纳，起来反抗！跟他结婚！让大家看看，咱们有胆量反抗传统的风俗习惯！

约翰 棣纳，你怎么说？

棣纳 我愿意跟你结婚。

约翰 棣纳！

棣纳 可是首先我要工作，像你似的，做个有出息的人。我要对人家有贡献，不愿意只做个被人家收容的人。

楼纳 对，对！应该这样。

约翰 好，我愿意等待，希望——

楼纳 孩子，你的希望会实现。现在上船去吧。

约翰　好，上船去！楼纳，我跟你说句话。过来——（把她带到后面，跟她很快地说了几句话）

马塞 棣纳——你这有福气的孩子！让我再看看你，跟你亲一亲——这是最后一次了。

棣纳 不是最后一次。我的好阿姨，咱们将来还能见面。

马塞 不会见面了！棣纳，答应我，不要再回来。（抓住她两只手，仔细瞧她） 好孩子，飘洋过海去过幸福日子吧！我在学校里也常常盼望能到那边去过新生活。那地方一定很美丽，天比这儿宽，云比这儿高，人们呼吸的空气比这儿自由——

棣纳 喔，马塞阿姨，早晚有一天你会来找我们的。

马塞 我？我永远不会来。我在这儿有点儿小事业，现在我想我可以一心一意地干下去。

棣纳 我舍不得撇下你。

马塞　棣纳，有好些事舍不得撇也得撇。（吻她） 不过你将来吃不着这种苦，好孩子。你要答应我，让他快快活活过日子。

棣纳 我不愿意预先答应什么事。我最恨事情没做先许愿。事情该怎么样就一定怎么样。

马塞 是，是，你说得有理。只要你不改样子——对自己忠实。

棣纳 我一定这样，马塞阿姨。

楼纳 （把约翰刚给她的几张纸掖在衣袋里） 好，好，约翰，我的好孩子，走吧。

约翰 对，不能再耽搁了。楼纳，再见，谢谢你一向这么照顾我。马塞，也谢谢你对我的深情厚谊。

马塞 约翰，再见！棣纳，再见！祝你们俩一辈子幸福！

〔马塞和楼纳催他们走到后门口。约翰和棣纳急忙穿花园出去。楼纳关上门，拉上门帘。

楼纳 马塞，现在剩下咱们两个人了。你丢了棣纳，我丢了约翰。

马塞 你——丢了约翰？

楼纳 喔，其实在美国我已经只能做他一半儿主了。这孩子一心想自立，因此我在他面前假装想家要回来。

马塞 原来是这么回事！现在我才明白你为什么回来。楼纳，可是他将来还要你去。

楼纳 像我这么个不同胞的老姐姐，他要我回去干什么？幸福生活一招手，男人就把亲爱的老朋友撇在脑后了。

马塞 有时候确是如此。

楼纳 马塞，咱们俩现在必须要靠紧。

马塞 我对你能有用吗？

楼纳 谁都比不上你对我用处大。咱们都做过干妈妈——现在咱们的干儿女都走了。只剩下咱们两个人。

马塞 不错，只剩下咱们两个人。现在我要老实告诉你一句话：他是我最心爱的人。

楼纳 马塞！（抓住她的胳臂） 这是真话？

马塞 我的生命就在这句话里头。我爱他，我等着他。每年夏天我都盼望他回来。后来他果然回来了——可是不把我放在心上了。

楼纳 你从前爱过他！可是给他成全这段美满姻缘的就是你自己。

马塞 我既然爱他，我怎么能不成全他？不错，我从前爱他。自从他走了，我整个的心都在他身上。你也许要问，我有什么理由痴心等着他？喔，我想从前我有理由。可是后来他回来了，好像把从前的事都忘了。他不把我放在心上了。

楼纳 马塞，你被棣纳压下去了。

马塞 她把我压下去，倒是件好事情。约翰出去的时候我跟他年纪一样大。可是这回我再看见他——喔，见面时候真难受——我觉得自己比他大十岁。这些年他在光明灿烂的阳光里过日子，呼吸青春健康的空气，我却坐在家里不停手地纺线——

楼纳 纺出线来给他织幸福的生活。

马塞 不错，我给他纺的是金线。我心里不难受！楼纳，咱们都是他的好姐姐，你说是不是？

楼纳 （拥抱她） 马塞！

〔博尼克从办公室出来。

博尼克 （向办公室里的人） 好，好，你们爱怎么办就怎么办。到那时候我会——（把门关上） 哦，你们在这儿！喂，马塞，你把衣服穿整齐点儿。告诉贝蒂也换件衣服。当然我并不要你们穿得特别讲究，只要家常衣服整整齐齐就行。可是你们得快点儿。

楼纳 马塞，你得高高兴兴，快快活活的。要知道这是一件意外的大喜事。

博尼克 叫渥拉夫也下楼来。我要他站在我旁边。

楼纳 嗯，渥拉夫——

马塞 我去告诉贝蒂。（从左边第二道门里出去）

楼纳 伟大庄严的时候就在眼前了。

博尼克 （走来走去，心神不定） 不错，就在眼前了。

楼纳 在这么个时候，一个人一定觉得又骄傲又快活。

博尼克 （瞧她） 嗯——

楼纳 我听说今天晚上全城都要张灯结彩。

博尼克 嗯，大概有这么回事。

楼纳 各团体都要打着旗子排队游行。你的名字要用灯彩扎出来。今晚各报馆要用电报把这条新闻打到全国各城市，新闻里写着："博尼克先生，被他的快乐家庭围绕着，接受了本地公民的致敬，大家公认他是社会的支柱。"

博尼克 不错，并且大街上的群众还要高声欢呼，要求我走到门口跟他们见面，我不能不出去鞠躬道谢。

楼纳 为什么不能不——？

博尼克 你以为那时候我心里快活吗？

楼纳 我想你不会很快活。

博尼克 楼纳，你心里瞧不起我。

楼纳 现在还不。

博尼克 你不应该瞧不起我。你不应该！楼纳，你不能了解，在这狭小局促的社会里，我完全是单枪匹马一个人做事——我本打算痛痛快快干点大事业——可是事业的圈子缩得一年比一年小。表面上看着很热闹，其实我做了什么事？我只做了点零零碎碎、微不足道的事。在这儿做不出大事业。要是我打算在思想上比别人多迈一小步，大家就会跟我过不去，我在社会上就会失掉势力。人家说我们是社会的支柱，其实我

们是什么？我们不过是社会的工具。

楼纳 为什么你现在才明白这道理？

博尼克 因为自从你回来之后——尤其是今天晚上——我想得很多。喔，我只恨自己在那时候——在当初——为什么不能彻底了解你。

楼纳 了解了又怎么样？

博尼克 那我当初就不会把你撇开。你不离开我，我就不会弄到今天这地步。

楼纳 你撇了我跟贝蒂结婚的时候，难道没想过她将来是你怎么样的一个帮手？

博尼克 别的不说，反正我知道她不是我需要的那么个帮手。

楼纳 那是因为你从来没让她参加你的事业。因为你不让她跟你自由坦白地交换意见。因为你做了对不起她亲人的事情，害她成天心里难受。

博尼克 对，对，对，这都是我撒谎欺骗人的下场。

楼纳 既然如此，你为什么不把这些撒谎欺骗的丑事一齐都揭露出来？

博尼克 现在？楼纳，现在已经来不及了。

楼纳 卡斯腾，我问你——这套骗人的把戏究竟对你有什么好处？

博尼克 对我一点儿好处都没有。我迟早一定会垮台，这个乱七八糟的社会会跟着我完蛋。可是咱们这儿有新的一代，我正在为我儿子卖力气，给他的事业打基础。在咱们社会里，真理总有一天会抬头，那时候他的生活可以过得比他父亲更快活。

楼纳 可是他的生活还不是建筑在谎话的基础上？你仔细想一想，你给他的是一份什么样的产业？

博尼克 （忍住绝望的情绪） 我给他的产业比你知道的坏一千倍。可是这个罪孽迟早会消除。可是——可是——（发狠） 你怎么能把这些事情一齐堆在我头上！现在事情已经做出来了。干下去再说吧！你没法子打倒我！

〔希尔马·汤尼森手里拿着一封拆开的信，慌慌张张从右边跑进来。

希尔马 哦，这是——。贝蒂，贝蒂！

博尼克 干什么？他们已经来了吗？

希尔马 没有，没有。我要马上找人说句话——（从左边第二道门出去）

楼纳 卡斯腾，你说我们这次回来打算跟你过不去。我老实告诉你这个浪子是怎么一种人吧。你们这些假道学看他好像身上有鼠疫，不敢走近他。他是个好汉子。他不用你们帮忙，他已经走了。

博尼克 可是他还要回来——

楼纳 约翰不回来了。棣纳也跟他走了。他们俩都永远不回来了。

博尼克 永远不回来了？棣纳也走了？

楼纳 走了，去做他老婆了。你看，像我从前似的，他们俩在你们这些正派人脸上狠狠地打了一巴掌——不必再提了！

博尼克 约翰走了！棣纳也走了！他们坐的是“印第安少女”号？

楼纳 不，约翰带着这件宝贝不敢坐混账水手开的那只船。他带着棣纳坐的是“棕树”号。

博尼克 啊！这么说都是白操心——（慌忙跑到办公室门口，把门使劲拉开，朝着里头喊） 克拉普，赶紧截住“印第安少女”号！今晚别让它开出去！

克拉普 （在办公室里） 博尼克先生，“印第安少女”号已经开出去了。

博尼克 （关门，低声说） 来不及了——一切都是白操心——

楼纳 这话什么意思？

博尼克 没什么，没什么！别管我的事！

楼纳 嗯。卡斯腾，你听我说。约翰叫我告诉你，从前你借用过他的名誉，他在外国时候你也偷用过他的名誉，现在他把他的名誉交给我保管。约翰自己不说话。这件事我想怎么办就可以怎么办。你看，现在我手里拿的是你给他的两封信。

博尼克 信在你手里！现在——现在你打算——也许就在今天晚上——游行队伍来的时候——

楼纳 我这次回来不是想揭开你的假面具，我只想试一试能不能劝你自己把假面具揭下来。这事我没做成功。你还照样在撒谎。你瞧，我把这两封信撕碎了。撕碎的信你拿去。卡斯腾，现在证据消灭了。你没有危险了，并且，要是你做得到的话，还可以尽量地快活。

博尼克 （非常感动） 楼纳，你为什么不早这么做！现在太迟了。我这一辈子都完了。明天我就活不下去了。

楼纳 这是怎么回事？

博尼克 别问我。话虽然这么说，我还得活下去。为了渥拉夫，我还得活下去。我要他恢复我的事业，并且替我赎罪——

楼纳 卡斯腾！

〔希尔马·汤尼森又慌慌张张走进来。

希尔马 一个人都找不着。都出去了。连贝蒂都不在家。

博尼克 你究竟有什么事？

希尔马 我不敢告诉你。

博尼克 什么事？你一定得告诉我。

希尔马 也罢——渥拉夫坐了“印第安少女”号逃走了。

博尼克 （身子摇晃着往后一退） 渥拉夫——坐了“印第安少女”号逃走了！没有的事！

楼纳 真的！现在我才明白——我看见他从窗户里跳出去的。

博尼克 （在办公室门口，绝望悲哀地喊道） 克拉普，无论如何要截住“印第安少女”号！

克拉普 博尼克先生，办不到了。咱们没法子——

博尼克 咱们一定得截住它！渥拉夫在船上！

克拉普 什么！

鲁米尔 （从办公室出来） 渥拉夫逃走了？没有的事！

桑斯达 （也从办公室出来） 博尼克先生，领港的人会把他送回来的。

希尔马 不会，不会，那孩子有信给我。（把信拿出来） 他说他要藏在货舱里，等船开到大海里他才钻出来。

博尼克 我再也见不着他了！

鲁米尔 喔，胡说。这么一只结实船，又是新修理——

维纪兰 （也进屋来了） ——并且还是在你自己厂里修理的，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我告诉你们，我再也见不着他了。楼纳，我没有儿子了，并且，我现在才明白，从前他也不能算是我儿子。（听） 什么声音？

鲁米尔 奏乐的声音。游行队伍来了。

博尼克 我不能见人，我不愿意见人。

鲁米尔 你在打什么主意？不行——

桑斯达 不行，不行，博尼克先生，这件事可不能开玩笑。

博尼克 现在我还有什么可计较的？现在我还给谁出力？

鲁米尔 这是什么话？你可以给我们出力，给社会出力。

维纪兰 一点不错。

桑斯达 博尼克先生，你一定记得，咱们——

〔马塞从左边第二道门里进来。街上远处有音乐声。

马塞 游行队伍来了，可是贝蒂不在家，不知她上哪儿去了——

博尼克 她不在家！楼纳，你看！快活的时候，伤心的时候，都没人支持我。

鲁米尔 快把窗帘门帘都拉开！克拉普先生，过来帮我拉！桑斯达，你也来！真糟糕，偏偏在这时候他们一家子东一个西一个的不在一块儿！跟预定的节目完全不一样。

〔门帘窗帘全都拉开了。满街都是明晃晃的灯彩。博尼克住宅对面有一幅灯彩大标语："社会支柱卡斯腾·博尼克万岁！"

博尼克 （往后退） 快把标语摘下来！我不愿意看！快把灯吹灭！

鲁米尔 博尼克先生，对不起，你是不是神志不清？

马塞 楼纳，他怎么了？

楼纳 嘘！（凑在马塞耳朵上说话）

博尼克 快把挖苦我的标语摘下来，听见没有！你们难道看不见这些灯光一闪一闪地都在眨眼笑咱们？

鲁米尔 嗳，我知道——

博尼克 喔，你知道什么！可是我——我——我看这些灯光像送丧的蜡烛！

克拉普 嗯——

鲁米尔 喂，我告诉你，你把事情看得太认真了。

桑斯达 你那孩子在大西洋上走一趟就会回来的。

维纪兰 博尼克先生，你只要信任上帝。

鲁米尔 并且信任那只船。我知道那只船很靠得住。

克拉普 嗯——

鲁米尔 我听说大国家的轮船公司常把破烂的棺材船[1]装运客货，要是“印第安少女”号也像那种船，那就糟了——

博尼克 我急得头发都白了。

〔博尼克太太头上蒙着大披肩，从花园门里进来。

博尼克太太 卡斯腾，卡斯腾，你知道不知道——？

博尼克 我知道——可是你——你真糊涂，不把儿子的事情放在心上——

博尼克太太 喔，听我说——

博尼克 你为什么不小心照管他？现在儿子丢了。你有本事给我把他找回来？

博尼克太太 我有本事！我把他找着了！

博尼克 你把他找着了！

男人们（同时）啊！

希尔马 啊，我早就料到。

马塞 卡斯腾，现在你儿子又找回来了。

楼纳 是的，并且还得让他真心爱你。

博尼克 你把他找着了！真的吗？他在什么地方？

博尼克太太 等你饶了他，我才告诉你。

博尼克 喔，饶他，当然饶他！可是你怎么知道他——

博尼克太太 做母亲的难道是瞎子？我提心吊胆怕你知道这件事。昨天他露了点儿口风。后来楼上屋子里没人了，他的背包和衣服也不见了——

博尼克 后来怎么样？

博尼克太太 我马上跑出去，抓住渥尼，我们坐了他的小船追出去，那时候那只美国船正要往外开。幸亏我们到得早——我们到货舱里一阵子搜查——才把他找着了。喔，你千万别责罚他！

博尼克 贝蒂！

博尼克太太 你也别责罚渥尼！

博尼克 渥尼？跟他什么相干？“印第安少女”号后来开出去了吗？

博尼克太太 没有，现在我要说的就是这件事——

博尼克 快说，快说！

博尼克太太 那时候渥尼像我一样地心慌。搜查耽误了时候，天黑下来了，领港的不愿意开船。因此渥尼假借你的名义——自己做主——

博尼克 怎么样？

博尼克太太 把开船的日期往后推了一天。

克拉普 嗯——

博尼克 喔，我真是说不出的高兴！

博尼克太太 你不生气？

博尼克 喔，贝蒂，我高兴极了！

鲁米尔 你太紧张了。

希尔马 喔，跟自然斗争的时候当然会紧张——嘿！

克拉普 （在窗口） 博尼克先生，游行队伍从花园门里进来了。

博尼克 好，现在让他们来吧！

鲁米尔 花园里挤满了人。

桑斯达 大街上也挤满了。

鲁米尔 博尼克，全城的人都出来了。真叫人高兴。

维纪兰 鲁米尔先生，咱们的态度要谦虚点儿。

鲁米尔 旗子都打起来了。队伍多整齐！啊，代表团来了，罗冷博士带着头。

博尼克 让他们进来！

鲁米尔 博尼克，可是你这么心慌意乱的——

博尼克 怎么样？

鲁米尔 我倒愿意替你说话。

博尼克 不，谢谢你。今天晚上我要自己说话。

鲁米尔 你知道不知道该说什么话？

博尼克 喔，鲁米尔，别害怕——现在我知道该说什么话了。

〔这时候音乐停止。花园门突然敞开。罗冷率领代表团从外头进来，两个雇工抬着一只有盖儿的篮子跟在后头。各种各样的市民随着进屋，把屋子挤得水泄不通。花园里，大街上，到处都是打旗子拿标语的人。

罗冷 博尼克先生！看了你脸上惊讶的神气，我就知道今天晚上你坐

在安静幸福的家庭里，公正热心的同事朋友围着你，你没想到我们这些客人会突然跑来打搅你。我们敢来打搅你，是因为我们的热情逼着我们来向你致敬。当然，我们不是第一次向你致敬了，可是今天的规模特别大。我们不止一次地感谢你把咱们的社会像大楼似的，建立在宽广稳固的道德基础上。今天我们向你致敬，主要因为你是个有眼光、有毅力、不自私并且肯牺牲自己的公民，你带头办了一件事，我们相信，这件事会大大地促进本地的物质繁荣和公共福利。

群众的声音 （喝彩） 好！好！

罗冷 博尼克先生，这些年你在本城是个赫赫有名的模范人物。现在我不提你的模范家庭和你的高尚品格。你的这些美德是私人谈心的题目，不必当着大家宣扬。今天我要说的是你在公共事业上表现的成绩。船身坚固、设备完善的轮船一只一只从你的船厂里开出去，挂着咱们的国旗在大海洋上航行。一大批快乐幸福的工人把你当父亲那么敬重。你创办了许多新工业，给好几百个家庭带来了幸福。换句话说，你简直是咱们社会的支柱、社会的基础。

群众的声音 好，好！说得好！

罗冷 你的大公无私的光明举动给地方上带来了说不尽的利益，尤其是在这时候。目前你正在给我们筹划——不怕俗气说句老实话——一条铁路。

群众的声音 好！好！

罗冷 不过这个计划似乎注定了有困难，主要是因为有一批人只在自己狭小的利益上头打算盘。

群众的声音 听吧，听吧！听他说什么，听他说什么！

罗冷 现在我们知道，有几个外来的人偷偷地抢在埋头苦干的本地人前面，把应该属于本地社会的利益抓在自己手里。

群众的声音 对，对！听他说，听他说！

罗冷 博尼克先生，当然你不是不知道这件不幸的事情。可是你还照样埋头苦干，因为你知道一个爱国公民不应该只顾本地的利益。

群众的声音 （不同的意见） 嗯！不对，不对！对，对！

罗冷 所以我们今晚开会向你致敬，你是个理想的公民，你是一切公民道德的模范。我们预祝你的事业会促进本地的真正永久的福利！不用说，修了铁路，恶劣分子容易从外头钻进来，可是，修了铁路，咱们也可以很快地把恶劣分子从内部清除出去。目前，外来的恶劣分子还没肃清。可是，我听说就在今天晚上咱们这儿清除了几个这样的恶劣分子，这是意外的好消息，要是这消息可靠的话——

群众的声音 嘘，嘘！

罗冷 ——我认为对于咱们的事业这是个吉利的预兆。现在我提起这件事，是因为咱们知道在眼前这位模范公民的家庭里，道德观念比亲属关系更被重视。

群众的声音 说得好，说得好！

博尼克 （同时说） 让我——

罗冷 博尼克先生，我只剩几句话了。你给本地人出力办事当然不希望物质报酬。可是本地市民感激你，对你有一点儿小小的表示，你决不能推辞——在目前这重要当口更不能推辞，因为做实际事务的人告诉我们，我们正在跨进一个新时代。

群众的声音 说得好！听他说，听他说！

〔罗冷对两个雇工打了个招呼，他们马上把篮子抬上来。罗冷说下面的话的时候，代表们照着他说的次序把篮子里的礼物一件一件递上来。

罗冷 博尼克先生，现在请你收下这套银咖啡用具，等到将来我们像过去一样到你府上打搅的时候，你可以把它摆在桌子上做个点缀的东西。

还有你们几位跟咱们领袖热诚合作的先生，我们也准备了几件不成意思的小东西，务必请你们赏脸收下来。鲁米尔先生，这只银酒杯是送

给你的。你不止一次地在宴会碰杯的时候发表流利动听的演说，拥护大众的利益。祝颂你将来常有机会用这只杯子在宴会上干杯。桑斯达先生，请你收下这本相片簿，里头是本地公民的照片，你待人慷慨厚道，所以社会各阶层都有你的朋友。维纪兰先生，我们送你这本家庭祷告书，它是羊皮纸印的，装潢很精致，随着年龄的增长，你做人的态度严肃起来了。崇高神圣的思想提高了你在世俗生活中的行动。（转过脸去对群众） 朋友们，现在咱们给博尼克先生和他的同事们致敬！社会支柱万岁！

全体群众 博尼克先生万岁！社会支柱万岁！万岁！万岁！万岁！

楼纳 妹夫，我给你道喜！

〔群众肃静无声，等博尼克说话。

博尼克 （严肃而迟缓地） 诸位朋友，你们的发言人刚才说过咱们正在跨进一个新时代，我希望事实确是如此。可是，要想跨进新时代，咱们必须认识一个咱们这社会从前不认识的真理。（群众表示惊讶） 我首先必须声明，我不能接受罗冷博士那一篇在这种场合照例有的颂扬文章，我担当不起，因为到现在为止，我的行动并不是大公无私。即使我并不一味只想发财，至少在大部分事情上头我的动机是为争取权力、地位和别人对我的尊敬。

鲁米尔 （低声） 底下怎么样？

博尼克 在大家面前，我不说这是我的错误，因为我至今还相信，在本地最会办事的人里头，我也算得上一把好手。

许多人 对，对，对！

博尼克 我的毛病是喜欢用拐弯抹角的手段，我不敢老老实实，因为我知道我们无论做什么事，社会上的人总疑惑我们居心不正。现在让我举个眼前的例子。

鲁米尔 （着急） 哼——哼！

博尼克 外头有谣言，说有人在新铁路线旁边收买大批的产业。这些

产业都是我买的——都是我一个人买的。

群众（窃窃私语）他说什么？他？博尼克先生？

博尼克 这些产业目前都在我手里。当然，我没瞒我的同事鲁米尔、维纪兰和桑斯达三位先生，我们商量好——

鲁米尔 这话不是真的！拿出证据来！拿出证据来！

维纪兰 我们没商量什么！

桑斯达 哼，这简直是——

博尼克 不错，关于刚才我正要谈的那件事，我们的意见还不一致。可是我现在决定组织一个开发这些产业的股份公司，愿意入股的人都可以入股，我想这三位先生一定赞成我的主张。

许多人 好！博尼克先生万岁！

鲁米尔（低声向博尼克）这种出卖朋友的下流举动——

桑斯达（也低声地）这么说，你一直在耍我们——

维纪兰 真混账！喔，天呀，我说的什么话！

群众（在外头）万岁，万岁，万岁！

博尼克 诸位朋友，请安静点儿。你们的敬意我不敢接受，因为我现在决定的办法不是我原来的意思。我原来打算把全部产业都留在自己手里。并且我现在还相信，要是全部产业交给一个人经营，成绩可以做得特别好。究竟怎么办，应该让股东们决定。要是股东愿意把事情交给我，我一定拿出最大的力气给他们服务。

群众的声音 赞成，赞成！

博尼克 可是，诸位，首先你们必须彻底了解我，然后每人也扪心自问，让咱们在今天晚上真正开始一个新时代。咱们要抛弃旧时代，把旧社会的假面子、假道德、假正经和怯懦的劣根性都送进博物馆让大家去

展览，当做个教训。这套咖啡用具，这只酒杯，这本相片簿和这本羊皮纸印的精装祷告书，是不是也应该送进博物馆？

鲁米尔 当然。

维纪兰 （嘴里叽咕） 要是别的东西你都拿走了，那么——

桑斯达 随你的便。

博尼克 现在我要清算最主要的一笔账。刚才有人说，恶劣分子今天晚上走掉了。我可以补充一个你们不知道的消息：你们说的那个恶劣分子不是单身走的，他还带走了个女人给他做老婆——

楼纳 （高声） 那个女人是棣纳·铎尔夫！

罗冷 什么！

博尼克太太 你说什么？（一阵骚动）

罗冷 跑了？跟他跑了！没有的事！

博尼克 罗冷先生，她要做他的老婆。底下我还有话说。（低声向他老婆） 贝蒂，沉住气，听我说下去。（高声） 我说，我要向那个人致敬，因为他勇敢地把别人的罪名担当在自己肩膀上。朋友们，我要招认这件撒谎欺骗的事情，我身体上每个细胞里几乎都沾染了欺骗的毒素。现在我要说实话。十五年前犯罪的人是我。

博尼克太太 （声音发颤，低声地） 卡斯腾！

马塞 （同样） 喔，约翰——

楼纳 现在你总算认清了自己的真面目！

〔听众惊讶得说不出话。

博尼克 朋友们，犯罪的是我，逃走的是他。后来传布的那些下流无稽的谣言现在来不及反驳了，可是我用不着抱怨。十五年前我借了这些谣言的力量青云直上，爬到了社会的上层，现在谣言揭穿了，我是不是

也跟着下台，这应该让大家决定。

罗冷 真像是个晴天霹雳！本地第一号大人物——（低声向博尼克太太） 喔，博尼克太太，我真替你难受！

希尔马 一篇好供状！唉，这真是——

博尼克 可是今天晚上你们不必急于作决定。我劝诸位回家去——平心静气，扪心自问。头脑清醒之后，你们就可以判断，今天我说了实话，是吃亏还是不吃亏。诸位朋友，明天见！我还有好些事情要忏悔，不过那是我自己的良心问题。明天见！把这场面赶紧收起来，谁看着都觉得刺眼。

罗冷 真是刺眼。（低声向博尼克太太） 她跑了！这么说，她到底不配受抬举。（把声音提高些，向代表团） 诸位，事情到了这步田地，咱们还是赶紧散会吧。

希尔马 以后叫我怎么再把理想的旗帜举起来——嘿！

〔这时候消息已经在群众中悄悄地传开，参加游行的人陆续走出花园。鲁米尔、桑斯达和维纪兰一边走一边低声热烈地争辩。希尔马·汤尼森从右边溜出去。屋里只剩下博尼克夫妇、马塞、楼纳和克拉普。半晌无声。

博尼克 贝蒂，你能不能原谅我？

博尼克太太 （带笑瞧他） 卡斯腾，你知道不知道这些年我从没像今天晚上这么快活过？现在我有了新希望。

博尼克 为什么？

博尼克太太 这许多年我老觉得你曾经爱过我，后来才不爱我了。现在我才知道，你从来就没爱过我，可是总有一天我会使你真爱我。

博尼克 （把她搂紧） 喔，贝蒂，我现在已经爱你了！听了楼纳一篇话我才真正了解你。快叫渥拉夫进来。

博尼克太太 你放心，他会来的。克拉普先生——（在后方对克拉普低声说了句话，克拉普从花园门里走出去。随着，各处的灯光逐渐熄

灭）

博尼克 （低声） 楼纳，谢谢你，你保全了我的良心——并且还救了我。

楼纳 你以为我原先有别的打算吗？

博尼克 是啊，你原先有什么打算？我猜不透。

楼纳 嗯——

博尼克 这么说，你不是恨我？也不是要报仇？你究竟回来干什么？

楼纳 撇不下从前的旧交情。

博尼克 楼纳！

楼纳 约翰把十五年前的谎话在我面前揭穿的时候，我就发狠对自己说："我一定要让我年轻时候的意中人做个自由诚实的人。"

博尼克 喔，像我这没出息的人不配你这么抬举！

楼纳 喔，卡斯腾，说什么配不配，要是我们女人在这上头太认真——

〔话没说完，渥尼带着渥拉夫从花园里进来。

博尼克 （跑过去） 渥拉夫！

渥拉夫 爸爸，下回我不这样了。

博尼克 不逃走了？

渥拉夫 嗯，爸爸，你放心，我不走了。

博尼克 你也放心，以后我不会再把你逼走了。你长大了有自己的事业，我不强迫你干我的事业。

渥拉夫 将来我想做什么你就让我做什么吗？

博尼克 你爱干什么就干什么。

渥拉夫 谢谢你，爸爸。那么，我不愿意做社会支柱。

博尼克 啊！为什么不愿意？

渥拉夫 喔，我想那一定怪没意思的。

博尼克 渥拉夫，你应该做你自己；做了你自己，别的事自然就有办法了。渥尼，你——

渥尼 博尼克先生，我知道，您把我开除了。

博尼克 不，渥尼，咱们不分手。并且还要请你原谅我——

渥尼 什么？今天晚上船开不出去。

博尼克　明天也不开。我给你的期限太短了。那条船必须彻底大修理。

渥尼 对，应该大修理——还得装新机器！

博尼克 就这么办——记着，要老老实实地彻底修理。咱们这儿有好些事都应该老老实实地彻底修理。你去吧，渥尼，明天见！

渥尼 明天见，博尼克先生。谢谢您。（从右边出去）

博尼克太太 现在他们都走了。

博尼克 只剩下咱们几个自己人了。我的名字不在灯光里照耀了。窗户外头的灯都灭了。

楼纳 你要那些灯再点起来吗？

博尼克 再也不要了。这些年我过的日子是什么滋味？你知道了会吓一大跳。我现在好像中了毒的人刚醒过来。可是我觉得——我觉得我还可以做个年轻有力的人。喔，你们凑紧点儿——过来挨着我。贝蒂，过来！渥拉夫，过来！马塞，你也过来，这些年我好像没看见你似的。

楼纳 恐怕是。你的社会在本质上是光身汉的社会，你眼睛里看不见女人。

博尼克 你说得一点儿都不错。正因为如此，楼纳，你别离开贝蒂和我。咱们就这么约定了，好不好？

博尼克太太 对，楼纳，你千万别走！

楼纳 好，我不走。你们一对年轻人刚起头过日子，我怎么舍得把你们扔下。难道我不是你们的干妈妈吗？马塞，咱们是两个老姑姑——喂，你在瞧什么？

马塞 你看，天晴了，海面上多光明。“棕树”号运气真好。

楼纳 幸福就在那船上。

博尼克 咱们——咱们面前还摆着一大串正经事，我的事比别人格外多。可是我不怕！只要你们这几个忠实可靠的女人紧紧挨着我。这几天我学会了一条道理：你们女人是社会的支柱。

楼纳 妹夫，你学会的道理靠不住。（把手使劲按在他肩膀上） 你说错了。真理的精神和自由的精神才是社会的支柱。

——剧终

[1] “棺材船”是不适于航海的破旧船。

玩偶之家

（1879）

【题解】

一八七九年，易卜生在罗马与阿马尔菲（意大利名镇）写成《玩偶之家》，该剧出版两周后即在哥本哈根演出。易卜生关心妇女问题并非从此剧开始，女主人公娜拉的形象也有其生活原型。早在十年前发表的《青年同盟》中，易卜生就曾为妇女地位鸣不平，其中宫廷侍从官的儿媳赛尔玛身上已有娜拉的影子。一八七一至一八七二年，剧作家在德累斯顿认识了挪威女权主义者卡米拉·科莱特（1813—1895），几年后在慕尼黑与她再度会晤。在卡米拉为妇女解放而斗争的精神感召下，易卜生产生了创作一出反映妇女问题的戏剧的热情。一八八九年，剧作家写信告诉这位女权主义者："您开始通过您的精神生活道路，以某种形式进入我的作品"，"至今已有许多年了"。一般认为，劳拉·基勒（1849—1932）是娜拉的更为重要的原型。劳拉为医治丈夫基勒的病而在一份借券上伪造保人的签字，导致幸福家庭破裂。这个真实的故事使易卜生深受感染，他就以它为"蓝本"写出自己的剧作。不过，剧中女主人公是高度的艺术概括，并不等于原型。在世界舞台上，《玩偶之家》的演出经久不衰，受到各国观众的好评。它的较早的中译本有陈虾的《傀儡家庭》，胡适与罗家伦的《娜拉》（1918）。潘家洵的译本最初收入《易卜生集》（1921），后经修改收入《易卜生戏剧集》（1956）。这里采用的是潘家洵的译本，并经译者校订。

这出戏开场时，主要是女主人公娜拉与男主人公海尔茂的戏。圣诞节快到了，一个"幸福的家庭"充满节日的气象。海尔茂有望晋升银行经理职位，娜拉采购了许多东西，快活极了。不过，就在这场戏里预示出："生活风暴"即将来临。娜拉与海尔茂结婚八年了，已是三个孩子的母亲，在家中仍处于"玩偶"的地位。也许，她对此有所觉察，却又往往被海尔茂的"温柔体贴"迷惑，乃至不感到受委屈。通过他们婚后八年的一个生活片段，剧作家隐约地向读者与观众展示了男权社会的一个侧

面。可以从这个生活片段里随手拈来几件事予以印证：一、海尔茂肉麻地称呼娜拉“小鸟儿”、“小松鼠儿”，与其说他特别喜爱娜拉，不如说他把妻子当作花大钱买来的高级“玩具”；二、从生活习惯到思想情感，海尔茂严格控制着娜拉，无论严词训斥，还是软语欺哄，他都置娜拉于极不平等的地位，只准妻子想丈夫所允许想的，做丈夫所允许做的；三、在经济方面，妻子成为丈夫的“附庸”，海尔茂还是个并不富裕的律师时，娜拉过圣诞节要“打饥荒”，等到海尔茂一步一步爬向银行经理高位“捞大钱”时，娜拉想多花点钱还得向丈夫一点一点地乞讨，甚至还得装扮笑脸迎接丈夫的指责：“乱花钱的”，“不懂事的”，“小撒谎的”。接着，娜拉的老同学林丹太太，海尔茂的“同事”柯洛克斯泰闯进了他们的家。林丹太太“回溯往事”，她为了全家的生存曾嫁给自己并不喜爱的男人，丈夫死后又过着孤寂的生活。娜拉也“回溯往事”，婚后一年海尔茂身患重病，根据医嘱必须到南方疗养，自己无钱又无人资助，娜拉只好背地里假冒父亲的签字向银行职员柯洛克斯泰借了一大笔债，陪同丈夫去意大利住了一年。此后，娜拉瞒着丈夫承担一些抄写工作，挣钱偿还了一部分债务。娜拉知道林丹太太向银行求职的要求后，乐意帮忙。这时，海尔茂正准备辞退柯洛克斯泰，所以答应了林丹太太的请求。柯洛克斯泰知道了这一坏消息，立即要求娜拉为他“说情”，否则公开借债与冒名签字的“秘密”。娜拉“说情”无效，柯洛克斯泰向海尔茂发出了“讹诈信”。戏剧的高潮在临近结尾处。海尔茂看了柯洛克斯泰的信，大发雷霆，咒骂娜拉做出丢人的事，害得他身败名裂。就在这时，海尔茂又收到了柯洛克斯泰退还借据的“和解信”，感到自己仍很安全，于是对娜拉笑脸相迎，并发出豪言壮语：“你在这儿很安全，我可以保护你，像保护一只从鹰爪底下救出来的小鸽子一样。”但是，娜拉看清了海尔茂可憎的面目，十分厌恶“玩偶之家”，终于出走，大门在她身后“砰”地关上了。这里的结局，也可能是另一出戏的开始，在另一出人生戏剧中，娜拉会扮演什么角色呢？人们都在思考这个问题。

人物表

托伐·海尔茂

娜拉——他的妻子

阮克医生

林丹太太

尼尔·柯洛克斯泰

海尔茂夫妇的三个孩子

安娜——孩子们的保姆

爱伦——女用人

脚夫

事情发生在克里斯替阿尼遏海尔茂家里。

第一幕

〔一间屋子，布置得很舒服雅致，可是并不奢华。后面右边，一扇门通到门厅。左边一扇门通到海尔茂的书房。两扇门中间有一架钢琴。左墙中央有一扇门，靠前一点，有一扇窗。靠窗有一张圆桌，几把扶手椅和一只小沙发。右墙里，靠后，又有一扇门，靠墙往前一点，一只瓷火炉，火炉前面有一对扶手椅和一张摇椅。侧门和火炉中间有一张小桌子。墙上挂着许多版画。一只什锦架上摆着瓷器和小古玩。一个小书橱里放满了精装书籍。地上铺着地毯。炉子里生着火。正是冬天。

〔门厅里有铃声。紧接着就听见外面的门打开了。娜拉高高兴兴地哼着从外面走进来，身上穿着出门衣服，手里拿着几包东西。她把东西搁在右边桌子上，让门厅的门敞着。我们看见外头站着个脚夫，正在把手里一棵圣诞树和一只篮子递给开门的女用人。

娜拉 爱伦，把那棵圣诞树好好儿藏起来。白天别让孩子们看见，晚上才点呢。（取出钱包，问脚夫）多少钱？

脚 夫 五十个欧尔[1]。

娜拉 这是一克朗。不用找钱了。

〔脚夫道了谢出去。娜拉随手关上门。她一边脱外衣，一边还是在快活地笑。她从衣袋里掏出一袋杏仁甜饼干，吃了一两块。吃完之后，她踮着脚尖，走到海尔茂书房门口听动静。

娜拉 嗯，他在家。（嘴里又哼起来，走到右边桌子前）

海尔茂 （在书房里）我的小鸟儿又唱起来了？

娜拉 （忙着解包）嗯。

海尔茂 小松鼠儿又在淘气了？

娜拉 嗯！

海尔茂 小松鼠儿什么时候回来的？

娜拉 刚回来。（把那袋杏仁饼干掖在衣袋里，急忙擦擦嘴） 托伐，快出来瞧我买的东西。

海尔茂 我还有事呢。（过了会儿，手里拿着笔，开门朝外望一望）你又买东西了？什么！那一大堆都是刚买的？我的乱花钱的孩子又糟蹋

钱了？

娜拉 嗯，托伐，现在咱们花钱可以松点儿了。今年是咱们头一回过圣诞节不用打饥荒。

海尔茂 不对，不对，咱们还不能乱花钱。

娜拉 喔，托伐，现在咱们可以多花点儿了——只多花那么一丁点儿！你知道，不久你就要挣大堆的钱了。

海尔茂 不错，从一月一号起。可是还有整整三个月才到我领薪水的日子。

娜拉 那没关系，咱们可以先借点钱花花。

海尔茂 娜拉！（走到她面前，开玩笑地捏着她耳朵说道） 你还是个不懂事的小孩子！要是今天我借了一千克朗，圣诞节一个礼拜你随随便便把钱都花完了，万一除夕那天房上掉下一块瓦片把我砸死了——

娜拉 （用手捂住他的嘴） 嘘！别这么胡说！

海尔茂 要是真有这么回事怎么办？

娜拉 要是真有这种倒霉事，我欠债不欠债还不是一样。

海尔茂 那些债主怎么办？

娜拉 债主！谁管他们的事？他们都是跟我不相干的外头人。

海尔茂 娜拉！娜拉！你真不懂事！正经跟你说，你知道在钱财上头，我有我的主张：不欠债！不借钱！一借钱，一欠债，家庭生活马上就会不自由，不美满。咱们俩硬着脖子挺到了现在，难道说到末了反倒软下来不成。

娜拉 （走到火炉边） 好吧，随你的便，托伐。

海尔茂 （跟过去） 喂，喂，我的小鸟儿别这么耷拉着翅膀。什么？小松鼠儿生气了？（掏出钱包来） 娜拉，你猜这里头是什么？

娜拉 （急忙转过身来） 是钱！

海尔茂 给你！（给她几张钞票） 我当然知道过圣诞节什么东西都得花钱。

娜拉 （数着） 一十，二十，三十，四十。啊，托伐，谢谢你！这很够花些日子了。

海尔茂 但愿如此。

娜拉 真是够花些日子了。你快过来，瞧瞧我买的这些东西。多便宜！你瞧，这是给伊娃买的一套新衣服，一把小剑。这是巴布的一只小马，一个喇叭。这个小洋娃娃和摇篮是给爱密的。这两件东西不算太好，可是让爱密拆着玩儿也就够好的了。另外还有几块衣料几块手绢是给用人的。其实我应该买几件好点儿的东西送给老安娜。

海尔茂 那包是什么？

娜拉 （大声喊叫） 托伐，不许动，晚上才让你瞧！

海尔茂 喔！乱花钱的孩子，你给自己买点儿什么没有？

娜拉 给我自己？我自己什么都不要。

海尔茂 胡说！告诉我你正经要点儿什么。

娜拉 我真不知道我要什么！喔，有啦，托伐，我告诉你——

海尔茂 什么？

娜拉 （玩弄海尔茂的衣钮，眼睛不看他） 要是你真想给我买东西的话——你可以——

海尔茂 可以什么？快说！

娜拉 （急忙） 托伐，你可以给我点儿现钱。用不着太多，只要是你手里富余的数目就够了。我留着以后买东西。

海尔茂 可是，娜拉——

娜拉 好托伐，别多说了，快把钱给我吧。我要用漂亮的金纸把钱包起来挂在圣诞树上。你说好玩儿不好玩儿？

海尔茂 那些会花钱的小鸟儿叫什么名字？

娜拉 喔，不用说，我知道，它们叫败家精。托伐，你先把钱给我。以后我再仔细想我最需要什么东西。

海尔茂 （一边笑） 话是不错，那就是说，要是你真把我给你的钱花在自己身上的话。可是你老把钱都花在家用上头，买好些没用的东西，到后来我还得再拿出钱来。

娜拉 可是，托伐——

海尔茂 娜拉，你能赖得了吗？（一只手搂着她） 这是一只可爱的小鸟儿，就是很能花钱。谁也不会相信一个男人养活你这么一只小鸟儿要花那么些钱。

娜拉 不害臊！你怎么说这话！我花钱一向是能节省多少就节省多少。

海尔茂 （大笑） 一点儿都不错，能节省多少就节省多少，可是实际上一点儿都节省不下来。

娜拉 （一边哼一边笑，心里暗暗高兴） 哼！你哪儿知道我们小鸟儿、松鼠儿的花费。

海尔茂 你真是个小怪东西！活像你父亲——一天到晚睁大了眼睛到处找钱。可是钱一到手，不知怎么又从手指头缝里漏出去了。你自己都不知道钱到哪儿去了。你天生就这副性格，我也没办法。这是骨子里的脾气。真的，娜拉，这种事情都是会遗传的。

娜拉 我但愿能像爸爸，有他那样的好性格，好脾气。

海尔茂 我不要你别的，只要你像现在这样——做我会唱歌的可爱的

小鸟儿。可是我觉得——今天你的神气有点儿——有点儿——叫我说什么好呢？有点儿跟平常不一样——

娜拉 真的吗？

海尔茂 真的。抬起头来。

娜拉 （抬头瞧他） 怎么啦？

海尔茂 （伸出一个手指头吓唬她） 爱吃甜的孩子又偷嘴了吧？

娜拉 没有。别胡说！

海尔茂 刚才又溜到糖果店里去了吧？

娜拉 没有，托伐，真的没有。

海尔茂 没去喝杯果子露吗？

娜拉 没有，真的没有。

海尔茂 也没吃杏仁甜饼干吗？

娜拉 没有，托伐，真没有，真没有！

海尔茂 好，好，我跟你说着玩儿呢。

娜拉 （朝右边桌子走去） 你不赞成的事情我决不做。

海尔茂 这话我信，并且你还答应过我——（走近娜拉） 娜拉宝贝，现在你尽管把圣诞节的秘密瞒着我们吧。到了晚上圣诞树上的灯火一点起来，那就什么都瞒不住了。

娜拉 你记着约阮克大夫没有？

海尔茂 我忘了。其实也用不着约。他反正会来。回头他来的时候我再约他。我买了点上等好酒。娜拉，你不知道我想起了今天晚上过节心里多高兴。

娜拉 我也一样。孩子们更不知怎么高兴呢，托伐！

海尔茂 唉，一个人有了稳固的地位和丰富的收入真快活！想想都叫人高兴，对不对？

娜拉 对，真是太好了！

海尔茂 你还记不记得去年圣诞节的事情？事先足足有三个礼拜，每天晚上你把自己关在屋子里熬到大后半夜，忙着做圣诞树的彩花和别的各种各样不让我们知道的新鲜玩意儿。我觉得没有比那个再讨厌的事情了。

娜拉 我自己一点儿都不觉得讨厌。

海尔茂 （微笑） 娜拉，可是后来我们什么玩意儿都没看见。

娜拉 喔，你又提那个取笑我呀？小猫儿要钻进去把我做的东西抓得稀烂，叫我有什么办法？

海尔茂 是啊，可怜的娜拉，你确是没办法。你想尽了方法使我们快活，这是主要的一点。可是不管怎么样，苦日子过完了总是桩痛快事。

娜拉 喔，真痛快！

海尔茂 现在我不用一个人闷坐了，你的一双可爱的眼睛和两只嫩手也不用吃苦了——

娜拉 （拍手） 喔，托伐，真是不用吃苦了！喔，想起来真快活！（挽着海尔茂的胳臂） 托伐，让我告诉你往后咱们应该怎么过日子。圣诞节一过去——（门厅的门铃响起来） 喔，有人按铃！（把屋子整理整理） 一定是有客来了。真讨厌！

海尔茂 我不见客。记着。

爱伦 （在门洞里） 太太，有位女客要见您。

娜拉 请她进来。

爱伦 （向海尔茂） 先生，阮克大夫刚来。

海尔茂 他到我书房去了吗？

爱伦 是的。

〔海尔茂走进书房。爱伦把林丹太太请进来之后自己出去，随手关上门。林丹太太穿着旅行服装。

林丹太太 （局促犹豫） 娜拉，你好？

娜拉 （捉摸不定） 你好？

林丹太太 你不认识我了吧？

娜拉 我不——哦，是了！——不错——（忽然高兴起来） 什么，克里斯蒂纳！真的是你吗？

林丹太太 不错，是我！

娜拉 克里斯蒂纳！你看，刚才我简直不认识你了。可是也难怪我——（声音放低） 你很改了些样子，克里斯蒂纳！

林丹太太 不错，我是改了样子。这八九年工夫——

娜拉 咱们真有那么些年没见面吗？不错，不错。喔，我告诉你，这八年工夫可真快活！现在你进城来了。腊月里大冷天，那么老远的路！真佩服你！

林丹太太 我是搭今天早班轮船来的。

娜拉 不用说，一定是来过个快活的圣诞节。喔，真有意思！咱们要痛痛快快过个圣诞节。请把外头衣服脱下来。你冻坏了吧？（帮她脱衣服） 好。现在咱们坐下舒舒服服地烤烤火。你坐那把扶手椅，我坐这把摇椅。（抓住林丹太太两只手） 现在看着你又像从前的样子了。乍一见的时候真不像——不过，克里斯蒂纳，你的气色显得没有从前那么好——好像也瘦了点儿似的。

林丹太太 还比从前老多了，娜拉。

娜拉 嗯，也许是老了点儿——可是有限——只是一丁点儿。（忽然把话咽住，改说正经话） 喔，我这人真粗心！只顾乱说——亲爱的克里斯蒂纳，你会原谅我吧？

林丹太太 你说什么，娜拉？

娜拉 （声音低柔） 可怜的克里斯蒂纳！我忘了你是个单身人。

林丹太太 不错，我丈夫三年前就死了。

娜拉 我知道，我知道，我在报上看见的。喔，老实告诉你，那时候我真想给你写封信，可是总没工夫，一直就拖下来了。

林丹太太 我很明白你的困难，娜拉。

娜拉 克里斯蒂纳，我真不应该。喔，你真可怜！你一定吃了好些苦！他没给你留下点儿什么吗？

林丹太太 没有。

娜拉 也没孩子？

林丹太太 没有。

娜拉 什么都没有？

林丹太太 连个可以纪念的东西都没有。

娜拉 （瞧着她不敢相信） 我的好克里斯蒂纳，真有这种事吗？

林丹太太 （一边伤心地笑着，一边抚摩她的头发） 娜拉，有时候真有这种事。

娜拉 一个人孤孤单单的！这种日子怎么受得了！我有三个顶可爱的孩子！现在他们都跟保姆出去了，不能叫来给你瞧瞧。可是现在你得把你的事全都告诉我。

林丹太太 不，不，我要先听听你的话——

娜拉　不，你先说。今天我不愿意净说自己的事。今天我只想听你的。喔！可是有件事我得告诉你——也许你已经听说我们交了好运？

林丹太太 没听说。什么好运？

娜拉 你想想！我丈夫当了合资股份银行经理了。

林丹太太 你丈夫！哦，运气真好！

娜拉 可不是吗！做律师生活不稳定，尤其像托伐这样的，来历不明的钱他一个都不肯要。这一点我跟他意见完全一样。喔，你想我们现在多快活！一过新年他就要接事了，以后他就可以拿大薪水，分红利。往后我们的日子可就大不相同了——老实说，爱怎么过就可以怎么过了。喔，克里斯蒂纳，我心里真高兴，真快活！手里有钱，不用为什么事操心，你说痛快不痛快？

林丹太太 不错。不缺少日用必需品至少是桩痛快事！

娜拉 不单是不缺少日用必需品，还有大堆的钱——整堆整堆的钱！

林丹太太 （微笑） 娜拉，娜拉，你的老脾气还没改？从前咱们一块儿念书时候你就是个顶会花钱的孩子。

娜拉 （笑） 不错，托伐说我现在还是。（伸出食指指着她） 可是“娜拉，娜拉”并不像你们说的那么不懂事。喔，我从来没机会可以乱花钱。我们俩都得辛辛苦苦地工作。

林丹太太 你也得工作吗？

娜拉　是的，做点轻巧活计，像编织、绣花一类的事情。（说到这儿，口气变得随随便便的） 还得做点别的事。你是知道的，我们结婚的时候，托伐辞掉了政府机关的工作。那时候他的位置并不高，升不上去，薪水又不多，当然只好想办法额外多挣几个钱。我们结婚以后头一年，他拼命地工作，忙得要死。你知道，为了要多点收入，各种各样的额外工作他都得做，起早熬夜地不休息。日子长了他支持不住，害起重病来了。医生说他得到南边去疗养，病才好得了。

林丹太太 你们在意大利住了整整一年，是不是？

娜拉 住了一整年。我告诉你，那段日子可真难对付。那时候伊娃刚生下来。可是，当然，我们不能不出门。喔，说起来那次旅行真是妙，救了托伐的命。可是钱也花得真不少，克里斯蒂纳！

林丹太太 我想大概少不了。

娜拉 花了一千二百块！四千八百克朗[2]！你看数目大不大？

林丹太太 幸亏你们花得起。

娜拉 你要知道，那笔钱是从我爸爸那儿弄来的。

林丹太太 喔，原来是这样。他正是那时候死的，是不是？

娜拉 不错，正是那时候死的。你想！我不能回家服侍他！那时候我正等着伊娃生出来，并且还得照顾害病的托伐！嗳，我那亲爱慈祥的爸爸！我没能再见他一面，克里斯蒂纳。喔，这是我结婚以后最难受的一件事。

林丹太太 我知道你最爱你父亲。后来你们就到意大利去了，是不是？

娜拉 是。我们钱也有了，医生叫我们别再耽误时候。过了一个月我们就动身了。

林丹太太 回来时候你丈夫完全复原了吗？

娜拉 完全复原了。

林丹太太 可是——刚才那位医生？

娜拉 你说什么？

林丹太太 我记得刚才进门时候，你们的女用人说什么大夫来了。

娜拉 哦，那是阮克大夫。他不是来看病的。他是我们顶要好的朋

友，没有一天不来看我们。从那以后托伐连个小病都没有害过。几个孩子身体全都那么好，我自己也很好。（跳起来拍手） 喔，克里斯蒂纳，克里斯蒂纳，活着过快活日子多有意思！咳，我真岂有此理！我又净说自己的事了。（在靠近林丹太太的一张矮凳上坐下，两只胳臂搁在林丹太太的腿上） 喔，别生气！告诉我，你是不是真不爱你丈夫？既然不爱他，当初你为什么跟他结婚？

林丹太太 那时候我母亲还在，病在床上不能动。我还有两个弟弟要照顾。所以那时候我觉得不应该拒绝他。

娜拉 也许不应该。大概那时候他有钱吧？

林丹太太 他日子很过得去。不过他的事业靠不住，他死后事情就一败涂地了，一个钱都没留下。

娜拉 后来呢？

林丹太太 后来我对付着开了个小铺子，办了个小学校，反正有什么做什么，想尽办法凑合过日子。这三年工夫在我是一个长期奋斗的过程。现在总算过完了，娜拉。苦命的母亲用不着我了，她已经去世了。两个弟弟也有事，可以照顾自己了。

娜拉 现在你一定觉得很自由了！

林丹太太 不，不见得，娜拉。我心里只觉得说不出的空虚。活在世上谁也不用我操心！（心神不定，站起身来） 所以在那偏僻冷静的地方我再也住不下去了。在这大地方，找点消磨时间——排遣烦闷的事情一定容易些。我只想找个安定的工作——像机关办公室一类的事情。

娜拉 克里斯蒂纳，那种工作很辛苦，你的身体看上去已经很疲乏了。你最好到海边去休养一阵子。

林丹太太 （走到窗口） 娜拉，我没有父亲供给我钱呀。

娜拉 （站起来） 喔，别生气。

林丹太太 （走近她） 好娜拉，别见怪。像我这种境遇的人最容易

发牢骚。像我这样的人活在世上并不为着谁，可是精神老是那么紧张。人总得活下去，因此我就变得这么自私，只会想自己的事。我听见你们交了好运——说起来也许你不信——我替你们高兴，尤其替自己高兴。

娜拉 这话怎么讲？喔，我明白了！你想托伐也许可以帮你一点忙。

林丹太太 不错，我正是那么想的。

娜拉 他一定肯帮忙，克里斯蒂纳。你把这事交给我。我会拐弯抹角想办法。我想个好办法先把他哄高兴了，他就不会不答应。喔，我真愿意帮你一把忙！

林丹太太 娜拉，你心肠真好，这么热心帮忙！像你这么个没经历过什么艰苦的人真是尤其难得。

娜拉 我？我没经历过——？

林丹太太 （微笑） 喔，你只懂得做点轻巧活计一类的事情。你还是个小孩子，娜拉。

娜拉 （把头一扬，在屋子里走来走去） 喔，你别摆出老前辈的架子来！

林丹太太 是吗？

娜拉 你跟他们都一样。你们都觉得我这人不会做正经事——

林丹太太 嗯，嗯——

娜拉 你们都以为在这烦恼世界里我没经过什么烦恼事。

林丹太太 我的好娜拉，刚才你不是已经把你的烦恼事都告诉我了吗？

娜拉 哼，那点小事情算得了什么！（低声） 大事情我还没告诉你呢。

林丹太太 大事情？这话怎么讲？

娜拉 克里斯蒂纳，我知道你瞧不起我，可是你不应该小看我。你辛辛苦苦供养你母亲那么些年，你觉得很得意。

林丹太太 我实在谁也没看不起。不过想起了母亲临死那几年我能让她宽心过日子，我心里确是又得意又高兴。

娜拉 想起了给两个弟弟出了那些力，你也觉得很得意。

林丹太太 难道我不应该得意吗？

娜拉 当然应该。可是，克里斯蒂纳，现在让我告诉你，我也做过一件又得意又高兴的事情。

林丹太太 这话我倒信。你说的是什么事？

娜拉 嘘！声音小一点！要是让托伐听见，那可不得了！别让他听见——千万使不得！克里斯蒂纳，这件事，除了你，我谁都不告诉。

林丹太太 究竟是什么事？

娜拉 你过来。（把林丹太太拉到沙发上，叫她坐在自己旁边） 克里斯蒂纳，我也做过一桩又得意又高兴的事情。我救过托伐的命。

林丹太太 救过他的命？怎么救的？

娜拉 我们到意大利去的事情我刚才已经说过了。要不亏那一次旅行，托伐的命一定保不住。

林丹太太 那我知道。你们花的钱是你父亲供给的。

娜拉 （含笑）不错，托伐和别人全都那么想。可是——

林丹太太 可是怎么样？

娜拉 可是爸爸一个钱都没给我们。筹划那笔款子的人是我 。

林丹太太 是你？那么大一笔款子？

娜拉 一千二百块。四千八百克朗。你觉得怎么样？

林丹太太　我的好娜拉，那笔钱你怎么弄来的？是不是买彩票中了奖？

娜拉（鄙视的表情）买彩票？哼！那谁都会！

林丹太太 那么，那笔钱你从什么地方弄来的？

娜拉　（嘴里哼着，脸上露出一副叫人捉摸不透的笑容）　哼！特拉——拉——拉——拉！

林丹太太 当然不会是你借来的。

娜拉 不会？为什么不会？

林丹太太 做老婆的不得她丈夫的同意没法子借钱。

娜拉　（把头一扬）　喔！要是做老婆的有点办事能力，会想办法——

林丹太太 娜拉，我实在不明白——

娜拉 你用不着明白。我没说钱是借来的。除了借，我还有好些别的办法。（往后一仰，靠在沙发上）　也许是从一个爱我的男人手里弄来的。要是一个女人长得像我这么漂亮——

林丹太太 你太无聊了，娜拉。

娜拉 克里斯蒂纳，我知道你急于要打听这件事。

林丹太太 娜拉，你听我说，这件事你是不是做得太鲁莽了点儿？

娜拉（重新坐直身子）搭救丈夫的性命能说是鲁莽吗？

林丹太太 我觉得你瞒着他就是太鲁莽。

娜拉 可是一让他知道这件事，他的命就保不住。你明白不明白？不用说把这件事告诉他，连他自己病到什么地步都不能让他知道。那些大夫偷偷地跟我说，他的病很危险，除了到南边去过个冬，没有别的办法

能救他的命。你以为一开头我没使过手段吗？我假意告诉他，像别人的年轻老婆一样，我很想出门玩一趟。他不答应，我就一边哭一边央告他为我的身体想一想，不要拒绝我。并且我的话里还暗示着要是没有钱，可以跟人借。克里斯蒂纳，谁知道他听了我的话非常不高兴，几乎发脾气。他埋怨我不懂事，还说他做丈夫的不应该由着我这么任性胡闹。他尽管那么说，我自己心里想，“好吧，反正我一定得想法子救你的命。”后来我就想出办法来了。

林丹太太 难道你父亲从来没告诉你丈夫，钱不是从他那儿借的吗？

娜拉 没有，从来没有。爸爸就是那时候死的。我本打算把这事告诉我爸爸，叫他不要跟人说。可是他病得很厉害，所以就用不着告诉他了。

林丹太太 你也没在你丈夫面前说实话？

娜拉 嗳呀！这话亏你怎么问得出！他最恨的是跟人家借钱，你难道要我把借钱的事告诉他？再说，像托伐那么个好胜、要面子的男子汉，要是知道受了我的恩惠，那得多惭愧，多难受呀！我们俩的感情就会冷淡，我们的美满快乐的家庭就会改样子。

林丹太太 你是不是永远不打算告诉他？

娜拉 （若有所思，半笑半不笑地） 唔，也许有一天会告诉他，到好多好多年之后，到我不像现在这么——这么漂亮的时候。你别笑！我的意思是说等托伐不像现在这么爱我，不像现在这么喜欢看我跳舞、化装演戏的时候。到那时候我手里留着点东西也许稳当些。（把话打住）喔，没有的事，没有的事！那种日子永远不会来。克里斯蒂纳，你听了我的秘密事觉得怎么样？现在你还能说我什么事都不会办吗？你要知道我的心血费得很不少。按时准期付款不是开玩笑。克里斯蒂纳，你要知道商业场中有什么分期交款、按季付息一大些名目都是不容易对付的。因此我就只能东拼西凑，到处想办法。家用里头省不出多少钱，因为我当然不能让托伐过日子受委屈。我也不能让孩子们穿得太不像样，凡是孩子们的钱我都花在孩子们身上，这些小宝贝！

林丹太太 可怜的娜拉，你只好拿自己的生活费贴补家用。

娜拉 那还用说。反正这件事是我一个人在筹划。每逢托伐给我钱叫我买衣服什么的时候，我老是顶多花一半，买东西老是挑最简单最便宜的。幸亏我穿戴什么都好看，托伐从来没疑心过。可是，克里斯蒂纳，我心里时常很难过，因为衣服穿得好是桩痛快事，你说对不对？

林丹太太 一点儿都不错。

娜拉 除了那个，我还用别的法子去弄钱。去年冬天运气好，弄到了好些抄写的工作。我每天晚上躲在屋子里一直抄到后半夜。喔，有时候我实在累得不得了。可是能这么做事挣钱，心里很痛快。我几乎觉得自己像一个男人。

林丹太太 你的债究竟还清了多少？

娜拉 这很难说。那种事不大容易弄清楚。我只知道凡是能拼拼凑凑弄到手的钱全都还了债。有时候我真不知道应该怎么办。（微笑） 我时常坐着心里瞎想，好像有个阔人把我爱上了。

林丹太太 什么！那阔人是谁？

娜拉 并不是真有那么个人！是我心里瞎想的，只当他已经死了，人家拆开他的遗嘱时，看见里面用大字写着："把我死后所有的财产立刻全部交给那位可爱的娜拉·海尔茂太太。"

林丹太太 喔，我的好娜拉，你说的那人究竟是谁？

娜拉 唉，你还不明白吗？并不是真有那么个人。那不过是我需要款子走投无路时的穷思极想。可是现在没关系了。那个讨厌的老东西现在有没有都没关系了。连人带遗嘱都不在我心上了，我的艰难日子已经过完了。（跳起来） 喔，克里斯蒂纳，想起来心里真痛快！我完全不用再操心了！真自由！每天跟孩子们玩玩闹闹，把家里一切事情完全按照托伐的意思安排得妥妥当当的。大好的春光快来了，一片长空，万里碧云，那该多美呀！到时候我们也许有一次短期旅行。也许我又可以看见海了。喔，活在世上过快活日子多有意思！

〔门厅铃响。

林丹太太 （站起来） 外头有人按铃。我还是走吧。

娜拉 不，别走。没人会上这儿来。那一定是找托伐的。

爱伦 （在门洞里） 太太，外头有位男客要见海尔茂先生。

娜拉 是谁？

柯洛克斯泰 （在门洞里） 海尔茂太太，是我。

〔林丹太太吃了一惊，急忙躲到窗口去。

娜拉 （走近柯洛克斯泰一步，有点着急，低声说道） 原来是你？什么事？你要见我丈夫干什么？

柯洛克斯泰 可以说是——银行的事吧。我在合资股份银行里是个小职员，听说你丈夫就要做我们的新经理了。

娜拉 因此你——

柯洛克斯泰 不是别的，是件讨厌的公事，海尔茂太太。

娜拉 那么请你到书房去找他吧。

〔柯洛克斯泰转身走出去。娜拉一边冷淡地打招呼，一边把通门厅的门关上。她回到火炉边，对着火出神。

林丹太太 娜拉——刚才来的那人是谁？

娜拉 他叫柯洛克斯泰——是个律师。

林丹太太 这么说起来真是他？

娜拉 你认识他吗？

林丹太太 从前认识——那是好多年前的事了。那时候他在我们那儿一个律师事务所里做事。

娜拉 不错，他在那儿做过事。

林丹太太 他样子可改多了！

娜拉 听说从前他们夫妻很别扭。

林丹太太 现在他是不是单身汉？

娜拉 是，他带着几个孩子过日子。好！火旺起来了！

〔娜拉关上炉门，把摇椅往旁边推一推。

林丹太太 人家说，他做的事不怎么太体面。

娜拉　真的吗？不见得吧。我不知道。咱们不谈那些事——讨厌得很。

〔阮克医生从海尔茂书房里走出来。

阮克　（还在门洞里）　不，不，我要走了。我在这儿会打搅你。我去找你太太说说话。（把书房门关好，一眼看见林丹太太）　哦，对不起。我到这儿也碍事。

娜拉　没关系，没关系。（给他们介绍）　这是阮克大夫——这是林丹太太。

阮克 喔，不错，我常听说林丹太太的名字。好像刚才我上楼时咱们碰见的。

林丹太太 是的，我走得很慢。我最怕上楼梯。

阮克 哦——你身体不大好？

林丹太太 没什么。就是工作太累了。

阮克 没别的病？那么，不用说，你是进城休养散闷来了。

林丹太太 不，我是进城找工作来的。

阮克 找工作？那是休养的好办法吗？

林丹太太 人总得活下去，阮克大夫。

阮克 不错，人人都说这句话。

娜拉 喔，阮克大夫，你自己也想活下去。

阮克 那还用说。尽管我活着是受罪，能多拖一天，我总想拖一天。到我这儿看病的人都有这么个傻想头。道德有毛病的人也是那么想。这时候在里头跟海尔茂说话的人就是害了道德上治不好的毛病。

林丹太太 （低声） 唉！

娜拉 你说的是谁？

阮克 喔，这人你不认识，他叫柯洛克斯泰，是个坏透了的人。可是他一张嘴，就说要活命，好像活命是件了不起的事情似的。

娜拉 真的吗？他找托伐干什么？

阮克 我不清楚，好像是为银行的事情。

娜拉 我从前不知道柯洛克——这位柯洛克斯泰先生跟银行有关系。

阮克 有关系。他是银行里的什么职员。（向林丹太太） 我不知道你们那儿有没有一批人，东抓抓，西闻闻，到处搜索别人道德上的毛病，要是让他们发现了一个有毛病的人，他们就摆开阵势包围他，盯着他不放松。身上没毛病的人，他们连理都不爱理。

林丹太太 我想有毛病的人确是需要多照顾。

阮克 （耸耸肩膀） 对了！大家都这么想，所以咱们的社会变了一所大医院。

〔娜拉正在想心事，忽然低声笑起来，拍拍手。

阮克 你笑什么？你懂得什么叫“社会”？

娜拉 谁高兴管你们那讨厌的社会？我刚才笑的是别的事——一桩非常好玩的事。阮克大夫，我问你，是不是银行里的职员现在都归托伐管了？

阮克 你觉得非常好玩的事就是这个？

娜拉 （一边笑一边哼） 没什么，没什么！（在屋里走来走去） 想起来真有趣，我们——托伐可以管这么些人。（从衣袋里掏出纸袋来） 阮克大夫，你要不要吃块杏仁甜饼干？

阮克 什么！杏仁甜饼干！我记得你们家不准吃这个。

娜拉 不错。这是克里斯蒂纳送给我的。

林丹太太 什么！我——？

娜拉 喔，没什么！别害怕。你当然不知道托伐不准吃。他怕我把牙齿吃坏了。喔，别管它，吃一回没关系！这块给你，阮克大夫！（把一块饼干送到他嘴里） 你也吃一块，克里斯蒂纳。你们吃，我也吃一块——只吃一小块，顶多吃两块。（又来回地走） 喔，我真快活！我只想做一件事。

阮克 什么事？

娜拉 一件要跟托伐当面说的事。

阮克 既然想说，为什么不说？

娜拉 我不敢说，说出来很难听。

林丹太太 难听？

阮克 要是难听，还是不说好。可是在我们面前你不妨说一说。你想跟海尔茂当面说什么？

娜拉 我恨不得说“我该死”！

阮克 你疯了？

林丹太太 嗳呀，娜拉——

阮克 好——他来了。

娜拉 （把饼干袋藏起来） 嘘！嘘！嘘！

〔海尔茂从自己屋里走出来，帽子拿在手里，外套搭在胳臂上。

娜拉 （迎上去） 托伐，你把他打发走了吗？

海尔茂 他刚走。

娜拉 让我给你介绍，这是克里斯蒂纳，刚进城。

海尔茂 克里斯蒂纳？对不起，我不认识——

娜拉 托伐，她就是林丹太太——克里斯蒂纳·林丹。

海尔茂 （向林丹太太） 不错，不错！大概是我太太的老同学吧？

林丹太太 一点不错，我们从小就认识。

娜拉 你想想！她这么大老远地专诚来找你。

海尔茂 找我！

林丹太太 也不一定是——

娜拉 克里斯蒂纳擅长簿记，她一心想在一个能干人手下找点事情做，为的是自己可以进修学习。

海尔茂 （向林丹太太） 这意思很好。

娜拉 她听说你当了经理——这消息她是在报上看见的——马上就赶来了，托伐，看在我面上，给克里斯蒂纳想想办法，行不行？

海尔茂 这倒不是做不到的事。林丹太太，现在你是单身人吧？

林丹太太 可不是吗！

海尔茂 有簿记的经验？

林丹太太 不算很少。

海尔茂 好吧，既然这样，我也许可以给你找个事情做。

娜拉 （拍手） 你看！你看！

海尔茂 林丹太太，你这回来得真凑巧。

林丹太太 喔，我不知该怎么谢你才好。

海尔茂 用不着谢。（穿上外套） 对不起，我要失陪会儿。

阮克　 等一等，我跟你一块儿走。（走到外厅把自己的皮外套拿进来，在火上烤烤）

娜拉 别多耽搁，托伐。

海尔茂 一个钟头，不会再多。

娜拉 你也要走，克里斯蒂纳？

林丹太太 （穿外套） 是，我得找个住的地方。

海尔茂 那么咱们一块儿走好不好？

娜拉 （帮她穿外套） 可惜我们没有空屋子，没法子留你住——

林丹太太 我不想打搅你们。再见，娜拉，谢谢你。

娜拉 回头见。今儿晚上你一定得来。阮克大夫，你也得来。你说什么？身体好就来？今儿晚上你不会害病。只要穿暖和点儿。（他们一边说话一边走到门厅里。外头楼梯上有好几个小孩子说话的声音） 他们回来了！他们回来了！（她跑过去开门。保姆安娜带着孩子们走进门厅） 进来！进来！（弯腰吻孩子们） 喔，我的小宝贝！你看见没有，克里斯蒂纳？他们可爱不可爱？

阮克 咱们别站在风口里说话。

海尔茂 走吧，林丹太太。这股冷风只有做妈妈的受得了。

〔阮克医生、海尔茂、林丹太太一块儿下楼梯。安娜带着孩子进屋来，娜拉也走进屋来，

把门关好。

娜拉　你们真精神，真活泼！小脸儿多红！红得像苹果，也像玫瑰花。（娜拉说下面一段话时，三个孩子也跟母亲叽里呱啦说不完） 你们玩儿得好不好？太好了！喔，真的吗！你推着爱密跟巴布坐雪车！——一个人推两个，真能干！伊娃，你简直像个大人了。安娜，让我抱她一会儿。我的小宝贝！（从保姆手里把顶小的孩子接过来，抱着她在手里跳） 好，好，妈妈也跟巴布跳。什么？刚才你们玩雪球了？喔，可惜我没跟你们在一块儿。安娜，你撒手，我给他们脱。喔，让我来，真好玩儿。你冻坏了，快上自己屋里去暖和暖和吧。炉子上有热咖啡。（保姆走进左边屋子。娜拉给孩子们脱衣服，把脱下来的东西随手乱扔，孩子们一齐乱说话） 真的吗！一只大狗追你们？没咬着你们吧？别害怕，狗不咬乖宝贝。伊娃，别偷看那些纸包。这是什么？你猜猜。留神，它会咬人！什么？咱们玩点什么？玩什么呢？捉迷藏？好，好，咱们就玩捉迷藏。巴布先藏。你们要我先藏？

〔她跟三个孩子在这间和右边连着的那间屋子里连笑带嚷地玩起来。末了，娜拉藏在桌子底下，孩子们从外头跑进来，到处乱找，可是找不着，忽然听见她咯儿一声笑，他们一齐跑到桌子前，揭起桌布，把她找着了。一阵大笑乱嚷。娜拉从桌子底下爬出来，装作要吓唬他们的样子。又是一阵笑嚷。在这当口，有人在敲通门厅的门，可是没人理会。门自己开了一半，柯洛克斯泰在门口出现。他站在门口等了会儿，娜拉跟孩子们还在玩耍。

柯洛克斯泰 对不起，海尔茂太太——

娜拉　（低低叫了一声，转过身来，半跪在地上）　哦！你来干什么？

柯洛克斯泰 对不起，外头的门是开着的，一定是有人出去忘了关。

娜拉 （站起来） 柯洛克斯泰先生，我丈夫不在家。

柯洛克斯泰 我知道。

娜拉 那么你来干什么？

柯洛克斯泰 我来找你说句话。

娜拉　找我说话？（低声告诉孩子们）　你们进去找安娜。什么？别

害怕，生人不会欺负妈妈。等他走了咱们再玩。（把孩子们送到左边屋子里，关好门。心神不定） 你要找我说话？

柯洛克斯泰 不错，要找你说话。

娜拉 今天就找我？还没到一号呢——

柯洛克斯泰 今天是二十四号，是圣诞节的前一天。这个节能不能过得好全在你自己。

娜拉 你要干什么，今天款子我没预备好。

柯洛克斯泰 暂时不用管那个。我来是为别的事。你有工夫吗？

娜拉 喔，有工夫，可是——

柯洛克斯泰 好。刚才我在对门饭馆里，看见你丈夫在街上走过去——

娜拉 怎么样？

柯洛克斯泰 陪着一位女客。

娜拉 又怎么样？

柯洛克斯泰 请问你那女客是不是林丹太太？

娜拉 是。

柯洛克斯泰 她是不是刚进城？

娜拉 不错，今天刚进城。

柯洛克斯泰 大概她是你的好朋友吧？

娜拉 是。可是我不明白——

柯洛克斯泰 从前我也认识她。

娜拉 我知道你认识她。

柯洛克斯泰 哦！原来你都知道。我早就猜着了。现在老实告诉我，是不是林丹太太在银行里有事了？

娜拉 柯洛克斯泰先生，你是我丈夫手下的人，怎么敢这么盘问我？不过你既然要打听，我索性告诉你。一点儿都不假，林丹太太就要进银行。举荐她的人就是我，柯洛克斯泰先生。现在你都明白了？

柯洛克斯泰 这么说，我都猜对了。

娜拉 （走来走去） 你看，一个人有时候多少也有点儿力量。并不是做了女人就——柯洛克斯泰先生，一个人在别人手下做事总得格外小心点儿，别得罪那——那——

柯洛克斯泰 别得罪那有力量的人？

娜拉 一点都不错。

柯洛克斯泰 （换一副口气） 海尔茂太太，你肯不肯用你的力量帮我点儿忙？

娜拉 什么？这话怎么讲？

柯洛克斯泰 你肯不肯想办法帮我保全我在银行里的小位置？

娜拉 这话我不懂。谁想抢你的位置？

柯洛克斯泰 喔，你不用装糊涂。我知道你的朋友躲着不肯见我。我也知道把我开除了谁补我的缺。

娜拉 可是我实在——

柯洛克斯泰 也许你真不知道。干脆一句话，趁着现在还来得及，我劝你赶紧用你的力量挡住这件事。

娜拉 柯洛克斯泰先生，我没力量挡住这件事——一点儿力量都没有。

柯洛克斯泰 没有？我记得刚才你还说——

娜拉 我说的不是那意思。我！你怎么会以为我在丈夫身上有这么大力量？

柯洛克斯泰 喔，从前我们同学时候我就知道你丈夫的脾气。我想他不见得比别人的丈夫难支配。

娜拉 要是你说话时对我丈夫不尊敬，我就请你走出去。

柯洛克斯泰 夫人，你的胆子真不小。

娜拉 我现在不怕你了。过了一月一号，我很快就会把那件事整个儿摆脱了。

柯洛克斯泰 （耐着性子） 海尔茂太太，你听我说。到了必要的时候，我会为我银行的小位置跟人家拼命。

娜拉 不错，我看你会。

柯洛克斯泰 我并不专为那薪水，那个我最不放在心上。我为的是别的事。嗯，我索性老实都对你说了吧。我想，你跟别人一样，一定听说过好些年前我闹了点小乱子。

娜拉 我好像听说有那么一回事。

柯洛克斯泰 事情虽然没闹到法院去，可是从此以后我的路全让人家堵住了。后来我就干了你知道的那个行业。我总得抓点事情做，在那个行业里我不能算是最狠心的人。现在我想洗手不干了。我的儿子都长大了，为了他们的前途，我必须尽力恢复我自己的名誉，好好儿爬上去，重新再做人。我在那银行里的小位置是我往上爬的第一步，想不到你丈夫要把我一脚踢下来，叫我再跌到泥坑里。

娜拉 柯洛克斯泰先生，老实告诉你，我真没力量帮助你。

柯洛克斯泰 那是因为你不愿意帮忙。可是我有法子硬逼你。

娜拉 你是不是要把借钱的事告诉我丈夫？

柯洛克斯泰 唔，要是我真告诉他又怎么样？

娜拉　那你就太丢人了。（带着哭声）　想想，我这件又高兴又得意的秘密事要用这么不漂亮的方式告诉他——并且还是从你嘴里说出来。他知道了这件事会给我惹许多烦恼。

柯洛克斯泰 仅仅是烦恼？

娜拉　（赌气）　好，你尽管告诉他。到后来最倒霉的还是你自己，因为那时候我丈夫会看出你这人多么坏，你的位置一定保不住。

柯洛克斯泰 我刚才问你是不是只怕在家庭里闹别扭？

娜拉 要是我丈夫知道了，他当然会把我欠你的钱马上都还清，从此以后我们跟你就再也不相干了。

柯洛克斯泰　（走近一步）　海尔茂太太，听我告诉你。不是你记性太坏，就是你不大懂得做生意的规矩。我一定要把事情的底细跟你说一说。

娜拉 你究竟是怎么回事？

柯洛克斯泰 你丈夫害病的时候，你来找我要借一千二百块钱。

娜拉 我没有别的地方可以想法子。

柯洛克斯泰 当时我答应给你想法子。

娜拉 后来你果然把钱给我借来了。

柯洛克斯泰 我答应给你弄钱的时候，有几个条件。当时你只顾着你丈夫，急于把钱弄到手让他出门去养病，大概没十分注意那些小节目。现在让我提醒你一下。我借钱给你的时候，要你在我写的一张借据上签个字。

娜拉 不错，我签了字。

柯洛克斯泰　　不错，你签了字。可是后来我又在那借据上加了几句话，要你父亲做保人。你父亲应该签个字。

娜拉 应该签？他确是签了字。

柯洛克斯泰 我把借据的日期空着没填写。那就是说，要你父亲亲笔签字填日期。这件事你还记得不记得？

娜拉 不错，我想大概是——

柯洛克斯泰 后来我把借据交给你，要你从邮局寄给你父亲。这话对不对？

娜拉 对。

柯洛克斯泰 不用说，你一定是马上寄去的，因为没过五六天你就把借据交给我，你父亲已经签了字，我也就把款子交给你了。

娜拉 难道后来我没按日子还钱吗？

柯洛克斯泰 日子准得很。可是咱们还是回到主要的问题上来吧。海尔茂太太，那时候你是不是正为一件事很着急？

娜拉 一点儿都不错。

柯洛克斯泰 是不是因为你父亲病得很厉害？

娜拉 不错，他躺在床上病得快死了。

柯洛克斯泰 不久他果然就死了？

娜拉 是的。

柯洛克斯泰 海尔茂太太，你还记得他死的日子是哪一天？

娜拉 他是九月二十九死的。

柯洛克斯泰 一点都不错。我仔细调查过。可是这里头有件古怪事——（从身上掏出一张纸）叫人没法子解释。

娜拉 什么古怪事？我不知道——

柯洛克斯泰 海尔茂太太，古怪的是，你父亲死了三天才在这张纸上签字！

娜拉 什么？我不明白——

柯洛克斯泰 你父亲是九月二十九死的。可是你看，他签字的日子是十月二号！海尔茂太太，你说古怪不古怪？（娜拉不做声） 你能说出这是什么道理吗？（娜拉还是不做声） 另外还有一点古怪的地方，“十月二号”跟年份那几个字不是你父亲的亲笔，是别人代写的，我认识那笔迹。不过这一点还有法子解释。也许你父亲签了字忘了填日子，别人不知道他死了，胡乱替他填了个日子。这也算不了什么。问题都在签名上头。海尔茂太太，不用说，签名一定是真的喽？真是你父亲的亲笔喽？

娜拉 （等了会儿，把头往后一仰，狠狠地瞧着柯洛克斯泰） 不，不是他的亲笔。是我 签的父亲的名字。

柯洛克斯泰 啊！夫人，你知道不知道承认这件事非常危险？

娜拉 怎么见得？反正我欠你的钱都快还清了。

柯洛克斯泰 我再请问一句话，为什么那时候你不把借据寄给你父亲？

娜拉 我不能寄给他。那时候我父亲病得很厉害。要是我要他在借据上签字，那我就一定得告诉他，我为什么需要那笔钱。他病得正厉害，我不能告诉他，我丈夫的病很危险。那万万使不得。

柯洛克斯泰 既然使不得，当时你就不如取消你们出国旅行的计划。

娜拉 那也使不得，不出门养病，我丈夫一定活不成，我不能取消那计划。

柯洛克斯泰 可是难道你没想到你是欺骗我？

娜拉 这事当时我并没放在心上。我一点儿都没顾到你。那时候你虽然明知我丈夫病得那么厉害，可是还千方百计刁难我，我简直把你恨透了。

柯洛克斯泰 海尔茂太太，你好像还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老实告诉你，从前我犯的正是那么一桩罪，那桩罪弄得我身败名裂，在社会上到处难以站脚。

娜拉 你？难道你也冒险救过你老婆的性命？

柯洛克斯泰 法律不考虑动机。

娜拉 那么那一定是笨法律。

柯洛克斯泰 笨也罢，不笨也罢，要是我拿这张借据到法院去告你，他们就可以按照法律惩办你。

娜拉 我不信。难道法律不许女儿想法子让病得快死的父亲少受些烦恼吗？难道法律不许老婆搭救丈夫的性命吗？我不大懂法律，可是我想法律上总该有那样的条文允许人家做这些事。你，你是个律师，难道不懂得？看起来你一定是个坏律师，柯洛克斯泰先生。

柯洛克斯泰 也许是。可是像咱们眼前这种事我懂得。你信不信？好，信不信由你。不过我得告诉你一句话，要是有人二次把我推到沟里去，我要拉你做伴儿。（鞠躬，从门厅走出去）

娜拉 （站着想了会儿，把头一扬） 喔，没有的事！他想吓唬我。我也不会那么傻。（动手整理孩子们刚才脱下来的衣服。住手） 可是——？不会，不会！我干那件事是为我丈夫。

孩子们（在左边门口）妈妈，生人走了。

娜拉 我知道，我知道。你们别告诉人有生客到这儿来过。听见没有？连爸爸都别告诉！

孩子们 听见了，妈妈。可是你还得跟我们玩儿。

娜拉 不，不，现在不行。

孩子们 喔，妈妈，来吧，刚才你答应我们的。

娜拉 不错，可是现在不行。快上你们自己屋里去。我有好些事呢。

快去，快去，乖乖的，我的小宝贝！（轻轻把孩子们推进里屋，把门关上。转身坐在沙发上，挑了几针花，手又停住了） 不会！（丢下手里的活计，站起身来，走到门厅口喊） 爱伦，把圣诞树搬进来。（走到左边桌子前，开抽屉，手又停下来） 喔，不会有事的！

爱伦 （搬着圣诞树） 太太，搁在哪儿？

娜拉 那儿，屋子中间。

爱伦 还要别的东西不要？

娜拉 谢谢你，东西都齐了，不要什么了。

〔爱伦搁下圣诞树，转身走出去。

娜拉 （忙着装饰圣诞树） 这儿得插支蜡烛，那儿得挂几朵花。那个人真可恶！没关系！没什么可怕的！圣诞树一定要打扮得漂亮。托伐，我要想尽办法让你高兴。我给你唱歌，我给你跳舞，我还给你——

〔说到这儿，海尔茂胳臂底下夹着文件，从门厅里走进来。

娜拉 喔，这么快就回来了？

海尔茂 是。这儿有人来过没有？

娜拉 这儿？没有。

海尔茂 这就怪了。我看见柯洛克斯泰从咱们这儿走出去。

娜拉 真的吗？喔，不错，我想起来了，他来过一会儿。

海尔茂 娜拉，从你脸上我看得出他来求你给他说好话。

娜拉 是的。

海尔茂 他还叫你假装说是你自己的意思，并且叫你别把他到这儿来的事情告诉我，是不是？

娜拉 是，托伐。不过——

海尔茂 娜拉，娜拉！你居然做得出这种事！跟那么个人谈话！还答应他要求的事情！并且还对我撒谎！

娜拉 撒谎？

海尔茂 你不是说没人来过吗？（伸出一只手指头吓唬她） 我的小鸟儿以后再不准撒谎！唱歌的鸟儿要唱得清清楚楚，不要瞎唱。（一只胳臂搂着她） 你说对不对？应该是这样。（松开胳臂） 现在咱们别再谈这个了。（在火炉前面坐下） 喔！这儿真暖和，真舒服！（翻看文件）

娜拉 （忙着装饰圣诞树，过了会儿）托伐！

海尔茂 干什么？

娜拉 我在盼望后天斯丹保家的化装跳舞会。

海尔茂 我倒急于要看看你准备了什么新鲜节目。

娜拉 喔，说起来真心烦！

海尔茂 为什么？

娜拉 因为我想不出什么好节目。什么节目都无聊，都没意思。

海尔茂 小娜拉居然明白了？

娜拉 （站在海尔茂椅子后面，两只胳臂搭在椅背上） 托伐，你是不是很忙？

海尔茂 唔——

娜拉 那一堆是什么文件？

海尔茂 银行的公事。

娜拉 你已经办公了？

海尔茂 我得了原经理的同意，人事和机构方面都要做一些必要的调

整。我要趁着圣诞节把这些事赶出来，一到新年事情就都办齐了。

娜拉 难怪柯洛克斯泰——

海尔茂 哼！

娜拉 （还是靠在椅背上，慢慢地抚摩海尔茂的头发） 托伐，要不是你这么忙，我倒想向你求个大人情。

海尔茂 什么人情？快说！

娜拉 谁的审美能力都赶不上你。我很想在后天化装跳舞会上打扮得漂亮点儿。托伐，你能不能给我帮忙出主意，告诉我扮个什么样儿的角色，穿个什么样儿的服装？

海尔茂 啊哈！你这任性的孩子居然也会自己没主意向人家求救。

娜拉 喔，托伐，帮我想想办法吧。你要是不帮忙，我就没主意了。

海尔茂 好，好，让我仔细想一想。咱们反正有办法。

娜拉 谢谢你！（重新走到树旁。过了会儿） 那几朵红花多好看。托伐，我问你，这个柯洛克斯泰犯过的事当真很严重吗？

海尔茂 伪造签字，一句话都在里头了。你懂得这四个字的意思不懂得？

娜拉 他也许是不得已吧？

海尔茂 不错，他也许像有些人似的完全是粗心鲁莽。我也不是那种狠心肠的人，为了一桩错处就把人家骂得一文不值。

娜拉 托伐，你当然不是那等人。

海尔茂 犯罪的人只要肯公开认罪，甘心受罚，就可以恢复名誉。

娜拉 受罚？

海尔茂 可是柯洛克斯泰并没这么做。他使用狡猾手段，逃避法律的

制裁，后来他的品行越来越堕落，就没法子挽救了。

娜拉 你觉得他——

海尔茂 你想，一个人干了那种亏心事就不能不成天撒谎、做假、欺骗。这种人就是当着他们最亲近的人——当着自己的老婆孩子——也不能不戴上一副假面具。娜拉，最可怕的是这种人在自己儿女身上发生的坏影响。

娜拉 为什么？

海尔茂 因为在那种撒谎欺骗的环境里，家庭生活全部沾染了毒气。孩子们呼吸的空气里都有罪恶的细菌。

娜拉 （从后面靠得更近些） 真的吗？

海尔茂 我的宝贝，我当了多少年律师，这一类事情见得太多了。年轻人犯罪的案子差不多都可以追溯到撒谎的母亲身上。

娜拉 为什么你只说母亲？

海尔茂 当然父亲的影响也一样，不过一般说都是受了母亲的影响。这一点凡是做律师的都知道。这个柯洛克斯泰这些年一直是在欺骗撒谎，害他自己的儿女，所以我说他的品行已经堕落到不可救药的地步。（把一双手伸给她） 我的娜拉宝贝一定得答应我，别再给他说好话。咱们拉拉手。怎么啦？把手伸出来。这才对，咱们现在说好了。我告诉你，要我跟他在一块儿工作简直做不到。跟这种人待在一块儿真是不舒服。

〔娜拉把手抽回来，走到圣诞树的那一边。

娜拉 这儿好热，我事情还多得很。

海尔茂 （站起来，收拾文件） 好，我也要在饭前看几个文件，并且还得给你想服装。也许我还能给你想点用金纸包着挂在圣诞树上的东西。（把手按在她头上） 我的宝贝小鸟儿！（说完之后走进书房，把门关上）

娜拉 （过了会儿，低声地） 没有的事。不会有的事！

安娜 （在左边门口） 孩子们怪可怜地嚷着要上妈妈这儿来。

娜拉 不行，不行，别让他们上我这儿来！安娜，让他们跟着你。

安娜 好吧，太太。（把门关上）

娜拉 （吓得面如土色） 带坏我的儿女！害我的家庭！（顿了一顿，把头一扬） 这话靠不住！不会有的事！

[1] 挪威币制单位。一百欧尔等于一克朗。

[2] 挪威旧币制单位为“元”，在易卜生写这个剧本之前不久，改用了“克朗”新单位。

第二幕

〔还是第一幕那间屋子。墙角的钢琴旁边立着一棵圣诞树，树上的东西都摘干净了，蜡烛也点完了。娜拉的外套和帽子扔在沙发上。

〔娜拉心烦意乱地独自在屋里走来走去，突然在沙发前面站住，拿起外套。

娜拉 （又把外套丢下） 外头有人来了！（走到通门厅的门口仔细听） 没人。今天是圣诞节，当然不会有人来。明天也不会有。可是也许——（开门往外看） 信箱里没有信。里头是空的，什么都没有。（走向前来） 胡说八道！他不过说说罢了。这种事情不会有！决没有的事。我有三个孩子。

〔安娜拿着一只大硬纸盒从左边走进来。

安娜 我好容易把化装衣服连盒子找着了。

娜拉 谢谢你，把盒子搁在桌上吧。

安娜 （把盒子搁在桌子上） 那衣服恐怕得好好整理一下子。

娜拉 我恨不得把衣服撕成碎片儿！

安娜 使不得。不太难整理。耐点性儿就行了。

娜拉 我去找林丹太太来帮忙。

安娜 您还出门吗，太太？这么冷的天！别把自己冻坏了。

娜拉 或许还有更坏的事呢！孩子们在干什么？

安娜 小宝贝都在玩圣诞节的玩意儿，可是——

娜拉 他们想找我吗？

安娜 您想，他们一向跟惯了妈妈。

娜拉 不错，可是，安娜，以后我可不能常跟他们在一块儿了。

安娜 好在孩子们什么事都容易习惯。

娜拉 真的吗？你看，要是他们的妈妈走掉了，他们也会不想她吗？

安娜 什么话！走掉了？

娜拉　安娜，我时常奇怪你怎么舍得把自己孩子交给不相干的外头人。

安娜 因为我要给我的小娜拉姑娘当奶妈，就不能不那么办。

娜拉 你怎么能下那种决心？

安娜 我有那么个好机会为什么不下决心？一个上了男人的当的苦命女孩子什么都得将就点儿。那个没良心的坏家伙扔下我不管了。

娜拉 你女儿也许把你忘了。

安娜 喔，太太，她没忘。她在行坚信礼[1]和结婚的时候都有信给我。

娜拉　（搂着安娜）　我的亲安娜，我小时候你待我像母亲一个样儿。

安娜 可怜的小娜拉除了我就没有母亲了。

娜拉 要是我的孩子没有母亲，我知道你一定会——我在这儿胡说八道！（开盒子） 快进去看孩子。现在我要——明天你瞧我打扮得多漂亮吧。

安娜 我准知道跳舞会上谁也赶不上我的娜拉姑娘那么漂亮。（走进左边屋子）

娜拉 （从盒子里拿出衣服，又随手把衣服扔下） 喔，最好我有胆子出去走一趟。最好我出去的时候没有客人来。最好我出去的时候家里不出什么事。胡说！没有人会来。只要不想就行。这个皮手筒多好看！这副手套真漂亮！别想，别想！一，二，三，四，五，六——（叫起来） 啊，有人来了。（想要走到门口去，可是拿不定主意）

〔林丹太太把外套和帽子搁在门厅里，从门厅走进来。

娜拉 哦，克里斯蒂纳，原来是你。外头有没有别的人？你来得正凑巧。

林丹太太 我听说你上我那儿去了。

娜拉 不错，我路过你那儿。我有件事一定要你帮个忙。咱们在沙发上坐着谈。明天晚上楼上斯丹保领事家里要开化装舞会，托伐要我打扮个意大利南方的打渔姑娘，跳一个我在喀普里岛上学的塔兰特拉土风舞[2]。

林丹太太 喔，你还想扮那个角色。

娜拉 嗯，这是托伐的意思。你瞧，这就是那一套服装，托伐在意大利给我做的，现在已经扯得不像样子了，我不知道该——

林丹太太 喔，整理起来并不难，有些花边带子开了线，只要缝几针就行了。你有针线没有？喔，这儿有。

娜拉 费心，费心！

林丹太太 （做针线） 娜拉，这么说，明天你要打扮起来了。我告诉你，我要来看你上了装怎么漂亮。我还忘了谢谢你，昨天晚上真快活。

娜拉 （站起来，在屋里走动） 喔，昨天，昨天不像平常那么快活。克里斯蒂纳，你应该早几天进城。托伐真的有本事把家里安排得又精致又漂亮。

林丹太太 我觉得你也有本事，要不然你就不像你父亲了。我问你，阮克大夫是不是经常像昨天晚上那么不高兴？

娜拉 不，昨天晚上特别看得出。你要知道，他真可怜，身上害了一种病，叫作脊髓痨。人家说他父亲是个吃喝嫖赌的荒唐鬼，所以他从小就有病。

林丹太太 （把手里活计撂在膝盖上） 啊，我的好娜拉，你怎么懂

得这些事？

娜拉 （在屋里走动） 一个女人有了三个孩子，有时候就有懂点医道的女人来找她谈谈这个谈谈那个。

林丹太太 （继续做针线，过了会儿） 阮克大夫是不是天天上这儿来？

娜拉 他没有一天不来。他从小就是托伐最亲密的朋友，他也是我的好朋友。阮克大夫简直可以算是我们一家人。

林丹太太 他这人诚恳不诚恳？我意思是要问，他是不是有点喜欢奉承人？

娜拉 不，恰好相反。你为什么问这句话？

林丹太太 因为昨天你给我们介绍的时候，他说时常听人提起我，可是后来我看你丈夫一点都不认识我。阮克大夫怎么会——

娜拉 克里斯蒂纳，他不是瞎说。你想，托伐那么痴心爱我，他常说要把我独占在手里。我们刚结婚的时候，只要我提起一个从前的好朋友，他立刻就妒忌，因此我后来自然就不再提了。可是阮克大夫倒喜欢听从前的事情，所以我就时常给他讲一点儿。

林丹太太 娜拉，听我告诉你，在许多事情上头，你还是个小孩子。我年纪比你大，阅历也比你深。我有一句话告诉你，你跟阮克大夫这一套应该赶紧结束。

娜拉 结束什么？

林丹太太 结束整个儿这一套。昨天你说有个爱你的阔人答应给你筹款子——

娜拉 不错，我说过，可惜真的并没有那么一个人！你问这个干什么？

林丹太太 阮克大夫有钱没有？

娜拉 他有钱。

林丹太太 没人靠他过日子？

娜拉 没有。可是——

林丹太太 他天天上这儿来？

娜拉 不错，我刚才说过了。

林丹太太 他做事怎么这么不检点？

娜拉 你的话我一点儿都不懂。

林丹太太 娜拉，别在我面前装糊涂。你以为我猜不出借给你一千二百块钱的人是谁吗？

娜拉 你疯了吧？怎么会说这种话？一个天天来的朋友！要是真像你说的，那怎么受得了！

林丹太太 这么说，借给你钱的人不是他？

娜拉 当然不是他。我从来没想到过——况且那时候他也没钱借给我，他的产业是后来到手的。

林丹太太 娜拉，我想那是你运气好。

娜拉 我从来没想跟阮克大夫——可是我拿得稳，要是我向他开口——

林丹太太 你当然不会。

娜拉 我当然不会。并且也用不着。可是我拿得稳，要是我向他借钱——

林丹太太 瞒着你丈夫？

娜拉 另外有件事我也得结束，那也是瞒着我丈夫的。我一定要把它结束。

林丹太太 是的，我昨天就跟你说过了，可是——

娜拉 （走来走去） 处理这种事，男人比女人有办法。

林丹太太 是，自己丈夫更有办法。

娜拉 没有的事！（自言自语，站住） 款子付清了，借据就可以收回来。

林丹太太 那还用说。

娜拉 并且还可以把那害人的脏东西撕成碎片儿，扔在火里烧掉！

林丹太太 （眼睛盯着娜拉，放下针线，慢慢地站起来） 娜拉，你心里一定有事瞒着我。

娜拉 你看我脸上像有事吗？

林丹太太 昨天我走后一定出了什么事。娜拉，赶紧老实告诉我。

娜拉 （向她身边走过去） 克里斯蒂纳——（细听） 嘘！托伐回来了。你先上孩子们屋里坐坐好不好？托伐不爱看人缝衣服。叫安娜帮着你。

林丹太太 （拿了几件东西） 好吧。可是回头你得把那件事告诉我，不然我不走。

〔海尔茂从门厅走进来，林丹太太从左边走出去。

娜拉 （跑过去接他） 托伐，我等你好半天了！

海尔茂 刚才出去的是裁缝吗？

娜拉 不是，是克里斯蒂纳。她帮我整理跳舞衣服呢。你等着瞧我明天打扮得怎么漂亮吧。

海尔茂 我给你出的主意好不好？

娜拉 好极了！可是我听你的话跳那土风舞，不也是待你好吗？

海尔茂 （托着她下巴） 待我好？听丈夫的话也算待他好？算了，算了，小冒失鬼，我知道你是随便说说的。我不打搅你，也许你要试试新衣服。

娜拉 你也要工作，是不是？

海尔茂 是。（给她看一叠文件） 你瞧。我刚从银行来。（转身要到书房去）

娜拉 托伐。

海尔茂 （站住） 什么事？

娜拉 要是你的小松鼠儿求你点事——

海尔茂 唔？

娜拉 你肯不肯答应她？

海尔茂 我得先知道是什么事。

娜拉 要是你肯答应她，小松鼠儿就会跳跳蹦蹦在你面前耍把戏。

海尔茂 好吧，快说是什么事。

娜拉 要是你肯答应她，小鸟儿就会唧唧喳喳一天到晚给你唱歌儿。

海尔茂 喔，那也算不了什么，反正她要唱。

娜拉 要是你肯答应我，我变个仙女在月亮底下给你跳舞。

海尔茂 娜拉，你莫非想说今天早起提过的事情？

娜拉 （走近些） 是，托伐，我求你答应我！

海尔茂 你真敢再提那件事？

娜拉 是，是，为了我，你一定得把柯洛克斯泰留在银行里。

海尔茂 我的娜拉，我答应林丹太太的就是柯洛克斯泰的位置。

娜拉 不错，我得谢谢你。可是你可以留下柯洛克斯泰，另外辞掉一个人。

海尔茂 喔，没见过像你这种拗脾气！因为你随随便便答应给他说好话，我就得——

娜拉 托伐，不是为那个，是为你自己。这个人在好几家最爱造谣言的报馆里当通讯员，这是你自己说的。他跟你捣起乱来可没个完。我实在怕他。

海尔茂 喔，我明白了，你想起从前的事情，所以心里害怕了。

娜拉 你这话怎么讲？

海尔茂 你一定想起了你父亲的事情。

娜拉 那还用说。你想想当初那些坏家伙给我爸爸造的谣言。要不是打发你去调查那件事，帮了爸爸一把忙，他一定会撤职。

海尔茂 我的娜拉，你父亲跟我完全不一样。你父亲不是个完全没有缺点的人。我可没有缺点，并且希望永远不会有。

娜拉 啊，坏人瞎捣乱，谁也防不胜防。托伐，现在咱们可以快快活活，安安静静，带着孩子在甜蜜的家庭里过日子。所以我求你——

海尔茂 正因为你帮他说好话，我更不能留着他。银行里已经都知道我要辞掉柯洛克斯泰。要是现在消息传出去，说新经理让他老婆牵着鼻子走——

娜拉 就算牵着鼻子走又怎么样？

海尔茂 喔，不怎么样，你这任性的女人只顾自己心里舒服！哼，难道你要银行里的人全都取笑我，说我心软意活，棉花耳朵？你瞧着吧，照这样子不久我就会受影响。再说，我不能把柯洛克斯泰留在银行里，另外还有个原因。

娜拉 什么原因？

海尔茂 如果有必要的话，他品行上的缺点我倒也许可以不计较。

娜拉 托伐，真的吗？

海尔茂 并且我听说他的业务能力很不错。问题是，他在大学跟我同过学，我们有过一段交情，当初我不小心，现在很后悔，这种事情常常有。我索性把话老实告诉你吧——他随便乱叫我的小名，不管旁边有人没有人。他最爱跟我套亲热，托伐长托伐短的叫个没有完！你说，我怎么受得了。要是他在银行待下去，我这经理实在当不了。

娜拉 托伐，你是说着玩儿吧？

海尔茂 不，我为什么要开玩笑？

娜拉 你这种看法心眼儿太小。

海尔茂 你说什么？心眼儿太小？你说我心眼儿小？

娜拉 不，不是，托伐。正因为你不是小心眼儿所以我才——

海尔茂 没关系。你说我做事小心眼儿，那么我这人一定也是小心眼儿。小心眼儿！好！咱们索性把这件事一刀两断。（走到门厅门口喊）爱伦！

娜拉 干什么？

海尔茂 （在文件堆里搜寻） 我要了结这件事。（爱伦走进来）来，把这封信交给信差，叫他马上就送去。信上有地址。钱在这儿。

爱伦 是，先生。（拿着信走出去）

海尔茂 （整理文件） 好，任性的太太。

娜拉 （提心吊胆） 托伐，那是什么信？

海尔茂 是辞退柯洛克斯泰的信。

娜拉 托伐，赶紧把信收回来！现在还来得及。喔，托伐，为了我，

为了你自己，为了孩子们，赶紧把信收回来！听见没有，托伐？赶快！你不知道那封信会给咱们惹出什么大祸来。

海尔茂 来不及了。

娜拉 不错，来不及了。

海尔茂 娜拉，你这么着急，我倒可以原谅你，可是这是侮辱我。我为什么要怕一个造谣言的坏蛋报复我？可是我还是原谅你，因为这证明你非常爱我。（搂着她） 我的亲娜拉，这才对呢。什么事都不用怕，到时候我自有胆子和力量。你瞧着吧，我的两只阔肩膀足够挑起那副重担子。

娜拉 （吓愣了） 你说什么？

海尔茂 我说一副重担子。

娜拉 （定下心来） 不用你挑那副重担子！

海尔茂 很好，娜拉，那么咱们夫妻分着挑。这是应该的。（安慰她） 现在你该满意了吧？喂，喂，喂，别像一只吓傻了的小鸽子。这都是胡思乱想，都是不会有的事。现在你该用手鼓练习跳舞了。我到里屋去，把门都关上，什么声音我都不会听见。你爱怎么热闹都可以。（在门洞里转身） 阮克大夫来的时候，叫他到里屋来找我。（向娜拉点点头，带着文件走进自己的房间，随手关上门）

娜拉 （吓得糊里糊涂，站在那儿好像脚底下生了根，低声对自己说） 他会干出来的。他真会做出来。他会什么都不管，他干得出来的。喔，使不得，使不得，万万使不得！什么都使得，只有那件事使不得！喔，总得想个脱身的办法！叫我怎么办？（外厅铃响） 是阮克大夫！什么都使得，只有那个使不得！

〔娜拉两只手在脸上摸了摸，定了定神，走过去开门。阮克医生正在外头挂他的皮外套。从这时候起，天色渐渐黑下来。

娜拉 阮克大夫，你好。我听见铃声就知道是你。你先别上托伐那儿去，他手里事情忙得很。

阮克 你有工夫吗？（一边问一边走进来，关上门）

娜拉 你还不知道你来我一定有工夫。

阮克　谢谢你。你对我的好意，我能享受多么久，一定要享受多么久。

娜拉 你说什么？能享受多么久？

阮克 是的。你听了害怕吗？

娜拉 我觉得你说得很古怪。是不是要出什么事？

阮克 这事我心里早就有准备，不过没想到来得这么快。

娜拉 （一把抓住他胳臂） 你又发现了什么？阮克大夫，你得告诉我。

阮克 （在火炉旁边坐下） 我完了，没法子救了。

娜拉 （松了口气） 是你的事？

阮克 不是我的事是谁的事？为什么要自己骗自己？海尔茂太太，在我的病人里头，我自己的病最严重。这些日子我正在给自己盘货底，算总账。算出来的结果是破产！也许不到一个月我就烂在坟墓里了。

娜拉 喔！你说得真难听。

阮克 这件事本身就难听。最糟糕的是还得经过好些丑恶的阶段才会走到末了那一步。还有一次最后的检查。到那时候我差不多就可以知道内部总崩溃从哪一天开始。我要嘱咐你一句话：海尔茂胆子小，一切丑恶的事情他都怕，我不要他到病房来看我。

娜拉 可是，阮克大夫——

阮克 我决不要他来看我，我会关上门不让他进来。等到我确实知道了最后的消息，我马上会给你寄一张名片，你看见上头画着黑十字，就知道我的总崩溃已经开始了。

娜拉 你今天简直是胡闹，刚才我还盼望你心情好一点。

阮克 死在临头叫我心情怎么好得了？别人造了孽，我替他活受罪！这公平不公平？你仔细去打听，家家都有这么一笔无情的冤枉账。

娜拉 （堵住耳朵） 胡说，胡说！别这么伤心！

阮克 这件事实在只该招人笑。我父亲欠了一笔荒唐账，逼着我这倒霉冤枉的脊梁骨给他来还债。

娜拉 （在左边桌子前） 是不是他太喜欢吃芦笋和馅饼？

阮克 是的，还有香菌。

娜拉 不错，还有香菌。还有牡蛎，是不是？

阮克 是的，还有牡蛎。

娜拉 还有葡萄酒、香槟酒！真可怜，这些好东西都会伤害脊梁骨[3]。

阮克 最可怜的是，倒霉的脊梁骨并没吃着那些好东西。

娜拉 啊，不错，真倒霉。

阮克 （凝神看着她） 嗯——

娜拉 （过了会儿） 刚才你为什么笑？

阮克 我没笑，是你笑。

娜拉 阮克大夫，我没笑，是你笑。

阮克 （站起来） 我从前没看透你这么坏。

娜拉 我今天有点不正常。

阮克 好像是。

娜拉 （两手搭在阮克医生肩膀上） 阮克大夫，要是你死了，托伐

和我不会忘了你。

阮克 过不了多少日子你们就会忘了我。不在眼前的人很容易忘掉。

娜拉 （担心地瞧着他） 你真这样想吗？

阮克 一般人一结交新朋友就会——

娜拉 谁结交新朋友啦？

阮克 我死之后，你和海尔茂就会结交新朋友。我觉得你已经在抢先准备了。那位林丹太太昨天上这儿来干什么？

娜拉 嘿，嘿！你是不是妒忌可怜的克里斯蒂纳？

阮克 就算是吧。将来她会在这儿做我的替身。我一死，这个女人说不定就会——

娜拉 嘘！声音小点儿！她在里屋呢。

阮克 她今天又来了？你瞧！

娜拉 她是来给我整理衣服的。嗳呀，你这人真不讲理！（坐在沙发上） 乖点儿，阮克大夫。明天你看我跳舞的时候只当我是为了你——不用说也是为托伐。（从盒子里把各种东西拿出来） 阮克大夫，坐到这儿来，我拿点东西给你瞧。

阮克 （坐下） 什么东西？

娜拉 你瞧！

阮克 丝袜子。

娜拉 肉色的。漂亮不漂亮？这时候天黑了，明天——不，不，只许你看我的脚。喔，也罢，别处也让你看。

阮克 唔——

娜拉 你在仔细瞧什么？是不是那些东西我不配穿？

阮克 这些事情我外行，不能发表意见。

娜拉 （瞧了他半晌） 不害臊！（用丝袜子在他耳朵上轻轻打一下）这是教训你。（把丝袜子卷起来）

阮克 还有什么别的新鲜玩意儿给我瞧？

娜拉 不给你瞧了，因为你不老实。（一边哼着一边翻东西）

阮克 （沉默了会儿） 我坐在这儿跟你聊天的时候，我想不出——我真想不出——要是我始终不到你们这儿来，我的日子不知怎么过。

娜拉 （微笑）不错，我觉得你跟我们非常合得来。

阮克 （声音更低了，眼睛直着看前面） 现在我只能一切都丢下——

娜拉 胡说。我们不许你离开。

阮克 （还是那声调） 连表示感谢的一点儿纪念品都不能留下来，几乎连让人家叹口气的机会都没有——留下的只是一个空位子，谁来都可以补上这个缺。

娜拉 要是我问你要——？不。

阮克 问我要什么？

娜拉 要一个咱们的交情的纪念品。

阮克 说下去！

娜拉 我的意思是，要你给我出一大把力。

阮克 你真肯让我有个快活的机会吗？

娜拉 你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阮克 那么老实告诉我。

娜拉 阮克大夫，不行，我没法子出口。这件事情太大了——不但要请你出点力，还要请你帮忙出主意。

阮克 那就更好了。我猜不透你说的是什么。赶紧说下去。难道你不信任我吗？

娜拉 我最信任你。我知道你是我最靠得住、最要好的朋友，所以我要告诉你。阮克大夫，有件事你得帮我挡住。托伐怎么爱我，你是知道的。为了我，他会毫不踌躇地牺牲自己的性命。

阮克 （弯身凑近她） 娜拉，你以为世界上只有他一个人肯——

娜拉 （有点吃惊） 肯什么？

阮克 肯为你牺牲自己的性命。

娜拉 （伤心） 喔！

阮克 我已经发过誓，在我——在我走之前一定要把话说出来。我再也找不到一个比这更好的机会了。现在我已经说出来了，你也知道你可以放心信任我。

娜拉 （站起来，慎重安详地说道） 让我过去。

阮克 （让她过去，可是坐着不动） 娜拉——

娜拉 （在门洞里） 爱伦，把灯拿进来。（走到火炉边） 喔，阮克大夫，刚才你太不应该了。

阮克 （站起来） 我像别人一样地爱你难道不应该？

娜拉 不是说那个，我说你不应该告诉我。实在用不着——

阮克 什么？你从前知道——

〔爱伦把灯拿进来，放在桌子上，又走出去。

阮克 娜拉——海尔茂太太，我问你，你从前知道不知道？

娜拉　喔，我怎么知道我知道不知道？我实在没法儿说——阮克大夫，你怎么这么没分寸？咱们一向处得很合适！

阮克 不管怎么样，你现在已经知道我的整个生命都可以由你支配。往下说吧。

娜拉 （瞧着他） 往下说？现在还能往下说？

阮克 告诉我，你想要我做什么。

娜拉 现在我不能告诉你了。

阮克 快说，快说！别这么捉弄我。只要是男人做得到的事，我都愿意给你做。

娜拉 现在我没有事情要你做了。再说，我实在也不要人帮忙。将来你会知道这都是我胡思乱想。不用说，一定是胡思乱想！（在摇椅里坐下，含笑瞧着他） 阮克大夫，你是个知趣的人！现在屋子里点了灯，你自己害臊不害臊？

阮克 不，不一定。可是也许我该走了——永远不再来了。

娜拉 那可不行。以后你应该跟我们照常来往。你知道托伐没有你不行。

阮克 不错，可是你呢？

娜拉 喔，你知道我一向喜欢你上这儿来。

阮克 我上当就在这上头。你是我猜不透的一个哑谜儿。我时常觉得你喜欢我跟你做伴，几乎像喜欢海尔茂跟你做伴一样。

娜拉 是呀，你不是看出来了吗？有些人是我最爱的，也有些人我喜欢跟他们说话做伴。

阮克 不错，这话有道理。

娜拉 我小时候当然最爱我爸爸。可是我老喜欢溜到用人屋子里，因

为，第一，她们从来不教训我，第二，听她们聊天怪有意思的。

阮克 喔，我明白了。现在我代替了她们的地位。

娜拉 （跳起来，赶紧向他跑过去） 啊，阮克大夫，我不是这意思。你要知道，跟托伐在一块儿有点像跟爸爸在一块儿——

〔爱伦从门厅走进来。

爱伦 对不起，太太——（低低说了一句话，把一张名片递给她）

娜拉 （向名片瞟了一眼） 哦！（把名片揣在衣袋里）

阮克 出了什么事？

娜拉 没什么，没什么。只是为了我的新衣服。

阮克 你的新衣服！不是在那儿吗？

娜拉 喔，不是那件。是另外定做的一件。千万别告诉托伐。

阮克 哈哈！原来是桩瞒人的大事情。

娜拉 当然是。你去找他吧，他在里屋。我这儿有事，别让他出来。

阮克 别着急，反正他跑不了。（走进海尔茂的屋子）

娜拉 （向爱伦） 他在厨房里等着吗？

爱伦 是，他从后楼梯进来的。

娜拉 你没跟他说我没工夫吗？

爱伦 我说了，可是不中用。

娜拉 是不是他不肯走？

爱伦 不肯走，太太，他说要见了您才肯走。

娜拉 那么就让他进来吧，可是要轻一点儿。爱伦，你别跟人家说。

这事得瞒着我丈夫。

爱伦 是了，太太，我明白。（走出去）

娜拉 事情发作了！祸事到底发作了。喔，不会，不会，祸事不会落在我头上！

〔她走到海尔茂书房门口，从外面轻轻把门闩好。爱伦给柯洛克斯泰开门，等他进来之后又把门关上。柯洛克斯泰身上穿着出门的厚外套，脚上穿着高筒靴，头上戴着皮便帽。

娜拉 （迎上去）说话声音小一点，我丈夫在家。

柯洛克斯泰 好吧。其实跟我没关系。

娜拉 你来干什么？

柯洛克斯泰 报告一个小消息。

娜拉 那么，快说。什么消息？

柯洛克斯泰 你知道你丈夫已经把我辞掉了。

娜拉 柯洛克斯泰先生，我实在没法子阻挡他。我用尽了力量帮助你，可是不中用。

柯洛克斯泰 你丈夫把你这么不放在心上？他明知道你在我手心里，还敢——

娜拉 我怎么能把实话告诉他？

柯洛克斯泰 老实说，我也没想你会告诉他。我的朋友托伐·海尔茂本不像那么有胆量——

娜拉 柯洛克斯泰先生，请你对我丈夫客气点。

柯洛克斯泰 当然尽量地客气。不过我看你这么着急想把事情瞒起来，大概因为今天你对于自己做的事比昨天多明白了一点儿。

娜拉 我心里比你说的还明白。

柯洛克斯泰 是啊，像我这么个坏律师。

娜拉 你究竟来干什么？

柯洛克斯泰 没什么，海尔茂太太，只是来问候问候你。我替你想了一整天。我虽然是个放债鬼，虽然是个下流记者，总之一句话，像我这样一个人到底也还有一点儿人家常说的同情心。

娜拉 有就拿出来。替我的孩子想一想。

柯洛克斯泰 你和你丈夫替我的孩子想过吗？不过这种话不必再提了。我今天来只想告诉你，不要把这事看得太认真。我目前不会控告你。

娜拉 当然不会。我知道你不会。

柯洛克斯泰 这件事很可以和平解决。用不着告诉人。只有咱们三个人知道。

娜拉 千万别让我丈夫知道。

柯洛克斯泰 那怎么做得到？剩下的债务你能还清吗？

娜拉 一时还不清。

柯洛克斯泰 这几天里头你有法子凑出那笔钱来吗？

娜拉 法子倒有，可是那种法子我不愿意用。

柯洛克斯泰 即使你有法子，现在也不中用了。不论你给我多少钱，我也不肯把你的借据交还你。

娜拉 你留着做什么用？

柯洛克斯泰 我只想留着它，抓在我手里。不许外人知道这件事。万一你把心一横，想做点儿傻事情——

娜拉 那又怎么样？

柯洛克斯泰 万一你想丢下丈夫和儿女——

娜拉 那又怎么样？

柯洛克斯泰 再不然万一你想做点儿——比这更糟的事情——

娜拉 你怎么知道我想做什么？

柯洛克斯泰 万一你有那种傻念头，赶紧把它收起来。

娜拉 你怎么知道我心里想什么？

柯洛克斯泰 咱们这种人第一步差不多都是这么想。当初我也那么想过，只是没胆量做出来。

娜拉 （声音低哑） 我也没胆量。

柯洛克斯泰 （放心） 我没有。你也没有吗？

娜拉 我没有，我没有。

柯洛克斯泰 再说，有也很无聊。至多家里闹一场，事情过去就完了。我身上带着一封给你丈夫的信。

娜拉 信里把这事完全告诉他了？

柯洛克斯泰 信里把情节尽量说得轻。

娜拉 （急忙） 别让他看那封信。快把信撕了。我好歹给你去弄钱。

柯洛克斯泰 对不起，海尔茂太太，我记得我说过——

娜拉 喔，我不是说我欠你的那笔债。我要你告诉我，你想问我丈夫要多少钱，我去想法子凑出来。

柯洛克斯泰 我一个钱都不想跟你丈夫要。

娜拉 那么你想要什么？

柯洛克斯泰 告诉你吧。我想恢复我的社会地位。我想往上爬，你丈夫一定得给我帮忙。在过去的一年半里我一件坏事都没干。虽然日子苦得很，可是我耐着性子咬着牙一步一步往上爬。现在我又被人一脚踢下来了，要是人家可怜我，只把原来的位置还给我，我决不甘休。我告诉你，我想往上爬。我一定要回到银行去，位置要比从前高。你丈夫必须给我特别添个新位置——

娜拉 他决不会答应。

柯洛克斯泰 他会答应。我知道他的脾气，他不敢不答应。等我做了你丈夫的同事，你瞧着吧。用不了一年工夫，我就是经理离不开的一个好帮手。那时候合资股份银行真正的经理是尼尔·柯洛克斯泰，不是托伐·海尔茂。

娜拉 不会有这种事。

柯洛克斯泰 你是不是会——？

娜拉 现在我有胆量了。

柯洛克斯泰 喔，你别打算吓唬我！像你这么个娇生惯养的女人——

娜拉 你瞧着吧！你瞧着吧！

柯洛克斯泰 是不是躺在冰底下？钻在冰凉漆黑的深水里？明年春天开冻的时候漂到水面上，头发也没有了，丑得叫人不认识——

娜拉 你别打算吓唬我。

柯洛克斯泰 你也吓唬不了我。海尔茂太太，没人会干这种傻事情。再说，干了又有什么用？到那时候你丈夫还是在我手心里。

娜拉 以后还是在你手心里？将来我不在的时候——？

柯洛克斯泰 你忘了，你的名誉也在我手心里。（娜拉站着不做声，两眼瞧着他） 现在我已经通知你了。别干傻事情。海尔茂一接到我的信，我想他就会答复我。你要记着，逼着我重新走上邪路的正是你丈

夫。这件事我决不饶他。海尔茂太太，再见吧。

〔他从门厅里出去。娜拉赶紧跑到门口，把门拉开一点，仔细听。

娜拉 他走了。他没把信扔在信箱里。喔，这是不会有的事！（把门慢慢拉开） 怎么啦！他站着不走，他不下楼！难道他改变了主意？难道他——（听见一封信扔到信箱里。柯洛克斯泰下楼脚步声渐渐地远了。娜拉低低叫了一声苦，跑到小桌子旁边，半晌不做声） 信扔在信箱里了！（蹑手蹑脚地走到门厅门口） 信在里头了！托伐，托伐，现在咱们完了！

〔林丹太太拿着衣服从左边进来。

林丹太太 衣服都弄好了。咱们试一试，好不好？

娜拉 （声音低哑） 你过来，克里斯蒂纳。

林丹太太 （把衣服扔在沙发上） 什么事？我看你好像心里很乱。

娜拉 你过来。你看见那封信没有？瞧，从信箱玻璃往里看。

林丹太太 不错，我看见了。

娜拉 那封信是柯洛克斯泰的。

林丹太太 借钱给你的就是柯洛克斯泰吗？

娜拉 是，现在托伐都要知道了。

林丹太太 娜拉，我告诉你，他知道了对于你们俩都有好处。

娜拉 你还不知道事情的全部底细呢。我冒名签过字——

林丹太太 什么！

娜拉 克里斯蒂纳，听我说下去。将来你要给我作证人——

林丹太太 怎么作证人？要我证明什么事？

娜拉 要是我精神错乱了——这种事很容易发生——

林丹太太 娜拉！

娜拉 或是我出了什么别的事，到时候我不能在这儿——

林丹太太 娜拉，娜拉，你真是精神错乱了！

娜拉 将来要是有人要把全部责任、全部罪名拉到他自己身上去——

林丹太太 是，是，可是你怎么想到——？

娜拉 那时候你要给我作证人，证明不是那么一回事，克里斯蒂纳。我的精神一点儿都没错乱，我自己说的话自己都明白。那件事是我一个人做的，别人完全不知道。你记着。

林丹太太 我一定记着。可是我不明白你说的什么话。

娜拉 喔，你怎么会明白？那是一桩还没发生的奇迹。

林丹太太 奇迹？

娜拉 不错，是个奇迹，克里斯蒂纳，可是非常可怕，千万别让它发生。

林丹太太 我马上去找柯洛克斯泰谈谈这件事。

娜拉 你别去，你去会吃亏。

林丹太太 从前有一个时期我要他做什么他都肯答应。

娜拉 是吗？

林丹太太 他住在什么地方？

娜拉 我怎么知道？喔，有啦——（在自己衣袋里摸索） 这是他的名片。可是那封信，那封信——

海尔茂 （在书房里敲门） 娜拉！

娜拉 （吓得叫起来） 喔，什么事？你叫我干什么？

海尔茂 别害怕。我们不是要进来，门让你闩上了。你是不是正在试衣服？

娜拉 是，是，我正在这儿试衣服。衣服很合适，托伐。

林丹太太 （看过名片） 喔，他住得离这儿不远。

娜拉 不错，可是现在你去也不中用。我们完了。他那封信已经扔在信箱里了。

林丹太太 信箱钥匙在你丈夫手里吗？

娜拉 老是在他手里。

林丹太太 咱们一定得想法子叫柯洛克斯泰把信原封不动要回去，叫他想个推托的主意。

娜拉 可是现在正是托伐每天——

林丹太太 你想法子拦着他，找点事，叫他没工夫开信箱。我一定尽快赶回来。（急急忙忙从门厅走出去）

娜拉 （开了海尔茂的屋门朝里望） 托伐！

海尔茂 （在里屋） 现在我可以走进自己的屋子了吧？来吧，阮克大夫，咱们去瞧瞧——（在门洞里） 这是怎么回事？

娜拉 什么事，托伐？

海尔茂 阮克大夫叫我准备看一套大戏法。

阮克 （在门洞里） 刚才我是那么想。恐怕是我弄错了。

娜拉 明天晚上才许你们看我的打扮，现在不许看。

海尔茂 娜拉，我看你很疲乏，是不是练习得太辛苦了？

娜拉 不是，我还没开始呢。

海尔茂 可是你一定得——

娜拉　喔，是，是，我一定得练习。可是，托伐，我没有你帮忙不行。我全都忘了。

海尔茂 咱们温习温习就熟了。

娜拉 很好，托伐，你帮我温习。你一定得答应我。喔，我心里真着急，明天晚上当着那么许多人。今天晚上你得把工夫都给我，别的事一件都不许做，连笔都不许动一动。好托伐，你肯不肯答应我？

海尔茂　好吧，我答应你就是了。今天晚上你叫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可怜的小东西！哦，我想起来了，我要去——（向通门厅的门走过去）

娜拉 你去干什么？

海尔茂 我去看看有信没有。

娜拉 你别去，托伐。

海尔茂 为什么？

娜拉 你别去，那儿没有信。

海尔茂 喔，我去看一看。

〔他正走过去的时候，娜拉在钢琴上弹起塔兰特拉舞曲的开头几节。

海尔茂 （在门口站住）哈哈！

娜拉 今天我要是不跟你先练习一遍，明天我准跳不成。

海尔茂 （走近她）娜拉，你真这么紧张吗？

娜拉 真的，我紧张得要命！让我马上就练习。晚饭前还来得及练一遍。喔，好托伐，坐下给我弹钢琴，像从前似的，指点我，别让我出错儿。

海尔茂 好吧，我都依着你。

〔他在钢琴前坐下。娜拉从盒子里抓出一面手鼓来，慌忙裹上一块杂色的长披肩，一步跳到屋子当中。

娜拉 快给我弹琴！我要跳舞了！

〔海尔茂弹琴，娜拉跳舞。阮克站在海尔茂后头看跳舞。

海尔茂 （一边弹琴） 慢一点！慢一点！

娜拉 我慢不了！

海尔茂 别这么使劲儿，娜拉。

娜拉 一定得使劲儿！

海尔茂 （停止弹琴） 不行，不行，娜拉，你这步法完全不对头。

娜拉 （一边摇手鼓一边大笑） 刚才我不是跟你说过吗！

阮克 让我给她弹钢琴。

海尔茂 （站起来） 好吧，你来。这么着我可以腾出手来指点她。

〔阮克坐下弹琴。娜拉跳得越来越疯狂。海尔茂站在火炉旁边随时指点她，她好像没听见。她的头发松开了，披散在肩膀上，她自己不觉得，还接着跳下去。林丹太太走进屋子来，在门洞里呆住了。

林丹太太 啊！

娜拉 （不停地跳） 克里斯蒂纳，真好玩儿！

海尔茂 娜拉，你这种跳法好像是到了生死关头似的。

娜拉 本来是嘛。

海尔茂 阮克，算了吧。这简直是胡闹！别弹琴了！

〔阮克停止弹奏，娜拉突然站住。

海尔茂 （向她走过来） 我真不信，你把我教给你的东西全都忘

了。

娜拉 （扔下手鼓） 你看，我没说错吧？

海尔茂 你真得从头学。

娜拉 是啊，我真得从头学。你得陪我练到底。托伐，你答应不答应？

海尔茂 答应，答应。

娜拉 今天和明天，只许你想我的事，不许想别的。不许你看信，也不许你开信箱。

海尔茂 啊，你还在怕那个人——

娜拉 不错，我心里还是怕。

海尔茂 娜拉，从你脸上我可以看出来，信箱里有他寄来的一封信。

娜拉 我不知道，也许有。可是现在你什么都不许看。现在别让丑事来打搅咱们，等到这件事情完了再说。

阮克 （低声嘱咐海尔茂） 你要顺着她。

海尔茂 （伸出一只胳臂搂着她） 我就顺着这孩子。可是明天晚上开完跳舞会——

娜拉 那时候你爱干什么就干什么。

〔爱伦在右边门洞里出现。

爱伦 太太，饭开好了。

娜拉 我们要喝点儿香槟酒。

爱伦 是，太太。（出去）

海尔茂 嗳呀！好讲究的酒席！

娜拉　可不是吗，咱们要吃到大天亮。（叫喊）　爱伦，多拿点杏仁甜饼干——就这一回。

海尔茂　（抓住她的手）　别这么瞎胡闹！还是乖乖地做我的小鸟儿吧。

娜拉 好。上饭厅去吧。你也去，阮克大夫。克里斯蒂纳，你帮我把头发拢上去。

阮克　（一边走出去一边低声问海尔茂）　会不会发生什么事？她是不是——

海尔茂　　喔，没什么。就是刚才我跟你说的那种小孩子爱发愁的脾气。

〔两人一同从右边走出去。

娜拉 怎么样？

林丹太太 他出城去了。

娜拉 刚才我看你脸上的神气就知道。

林丹太太 他明天晚上就回来。我给他留了个字条。

娜拉 其实你不该管这件事。应该让它自然发展。再说，等着奇迹发生也很有意思。

林丹太太 你等什么？

娜拉 喔，你不懂。快上饭厅去，一会儿我就来。

〔林丹太太走进饭厅。娜拉独自站了会儿，好像要定定神，接着看了看表。

娜拉 现在是五点。到半夜里还有七个钟头。到明天半夜里再加上二十四个钟头。那时候跳舞会已经开完了。二十四加七？还可以活三十一个钟头。

〔海尔茂在右边门口出现。

海尔茂 我的小鸟儿在哪儿？

娜拉 （伸开双手跑过去） 在这儿！

[1] 按照基督教习惯，小孩受了洗礼以后，到了青春发育期，一般要再受一次“坚信礼”，以加强和巩固他对宗教的信心。

[2] 喀普里岛在意大利的那不勒斯湾，“塔兰特拉”是那不勒斯的一种土风舞。

[3] 这些好吃的东西当然害不了脊梁骨。阮克的父亲是个荒唐鬼，得了花柳病，阮克不愿意对娜拉说实话。

第三幕

〔还是那间屋子。桌子摆在当中，四面围着椅子。桌上点着灯。通门厅的门敞着。楼上有跳舞音乐的声音。

〔林丹太太坐在桌子旁边，用手翻弄一本书。她想看书，可是没心绪。她时时朝着通门厅的门望一眼，仔细听听有没有动静。

林丹太太　（看表）　还没来，时候快过去了。只怕是他没有——（再听）　喔，他来了。（走进门厅，轻轻开大门。门外楼梯上有轻微的脚步声。低声地）　进来，这儿没别人。

柯洛克斯泰　（在门洞里）　我回家时候看见你留下的字条。这是怎么回事？

林丹太太 我一定得跟你谈一谈。

柯洛克斯泰 当真？一定得在这儿谈？

林丹太太 我不能让你到我公寓去。公寓只有一个门，出入不方便。你进来，这儿只有咱们两个人。女用人已经睡觉了，海尔茂夫妻在楼上开跳舞会。

柯洛克斯泰 （走进屋子来）　啊！海尔茂夫妻今天晚上还跳舞？

林丹太太 为什么不可以？

柯洛克斯泰 问得对。为什么不可以？

林丹太太 尼尔，现在咱们谈一谈。

柯洛克斯泰 咱们还有什么可谈的？

林丹太太 要谈的话多得很。

柯洛克斯泰 我可没想到。

林丹太太 那是因为你从来没有真正了解我。

柯洛克斯泰 有什么可以了解的？这是世界上最平常的事——一个没良心的女人有了更好的机会，就把原来的情人扔掉了。

林丹太太 你真把我当作那么没良心的人？你以为那时我丢下你心里好受吗？

柯洛克斯泰 有什么不好受？

林丹太太 尼尔，你当真这么想？

柯洛克斯泰 要是你心里不好受，你为什么写给我那么一封信？

林丹太太 那是没办法。既然那时我不能不跟你分手，我觉得应该写信让你死了心。

柯洛克斯泰 （捏紧双手） 原来是这么回事。总之一句话——一切都是为了钱！

林丹太太 你别忘了那时我有个无依无靠的母亲，还有两个小弟弟。尼尔，看你当时的光景，我们一家子实在没法子等下去。

柯洛克斯泰 也许是吧，可是你也不应该为了别人就把我扔下，不管那人是谁。

林丹太太 我自己也不明白。我时常问自己当初到底该不该把你扔下。

柯洛克斯泰 （和缓了一点） 自从你把我扔下之后，我好像脚底下落了空。你看我现在的光景，好像是个翻了船、死抓住一块破船板的人。

林丹太太 救星也许快来了。

柯洛克斯泰 前两天救星已经 到了我跟前，可是偏偏你又出来妨碍我。

林丹太太 我完全不知道，尼尔。今天我才知道我到银行里就是顶你的缺。

柯洛克斯泰 你既然这么说，我就信你的话吧。可是现在你已经知道了，你是不是打算把位置让给我？

林丹太太 不，我把位置让给你对于你一点儿益处都没有。

柯洛克斯泰 喔，益处，益处！不论有益处没益处，我要是你，我一定会把位置让出来。

林丹太太 我学会了做事要谨慎。这是阅历和艰苦给我的教训。

柯洛克斯泰 阅历教训我不要相信人家的甜言蜜语。

林丹太太 那么，阅历倒是给了你一个好教训。可是你应该相信事实吧？

柯洛克斯泰 这话怎么讲？

林丹太太 你说你像翻了船、死抓住一块破船板的人。

柯洛克斯泰 我这话没说错。

林丹太太 我也是翻了船、死抓住一块破船板的人。没有人需要我纪念，没有人需要我照应。

柯洛克斯泰 那是你自愿。

林丹太太 那时候我只有一条路。

柯洛克斯泰 现在呢？

林丹太太 尼尔，现在咱们两个翻了船的人凑在一块儿，你看怎么样？

柯洛克斯泰 你说什么？

林丹太太 两个人坐在筏子上总比各自抱着一块破板子希望大一点。

柯洛克斯泰 克里斯蒂纳！

林丹太太 你知道我进城干什么？

柯洛克斯泰 难道你还想着我？

林丹太太 我一定得工作，不然活着没意思。现在我回想我一生从来没闲过。工作是我一生唯一最大的快乐。现在我一个人过日子，空空洞洞，孤孤单单，一点儿乐趣都没有。一个人为自己工作没有乐趣。尼尔，给我一个人，给我一件事，让我的工作有个目的。

柯洛克斯泰 我不信你这一套话。这不过是女人一股自我牺牲的浪漫热情。

林丹太太 你什么时候看见过我有那种浪漫思想？

柯洛克斯泰 难道你真愿意——？你知道不知道我的全部历史？

林丹太太 我知道。

柯洛克斯泰 你知道不知道人家对我的看法？

林丹太太 你刚才不是说，当初要是有了我，你不会弄到这步田地吗？

柯洛克斯泰 那是一定的。

林丹太太 现在是不是太晚了？

柯洛克斯泰 克里斯蒂纳，你明白自己说的什么话吗？我想你明白，从你脸上我可以看得出。这么说，难道你真有胆量——

林丹太太 我想弄个孩子来照顾，恰好你的孩子需要人照顾。你缺少一个我，我也缺少一个你。尼尔，我相信你的良心。有了你，我什么都不怕。

柯洛克斯泰 （抓紧她两只手） 谢谢你，谢谢你，克里斯蒂纳！现在我要努力做好人，让人家看我也像你看我一样。哦，我忘了——

林丹太太 （细听楼上的音乐） 嘘！这是塔兰特拉土风舞！快走，

快走！

柯洛克斯泰 为什么？这是怎么回事？

林丹太太 你没听见楼上的音乐吗？这是末一个节目，这个一完事他们就要下来了。

柯洛克斯泰 是，是，我就走。可是走也没有用。你当然不知道我对付海尔茂夫妻的手段。

林丹太太 我都知道，尼尔。

柯洛克斯泰 知道了你还有胆量——

林丹太太 我知道一个人在走投无路的时候，什么手段都会使出来。

柯洛克斯泰 喔，我恨不能取消这件事。

林丹太太 现在还来得及。你的信还在信箱里。

柯洛克斯泰 真的吗？

林丹太太 真的。可是——

柯洛克斯泰 （仔细瞧她） 难道你的目的就在这上头？你一心想救你的朋友。老实告诉我，是不是这么回事？

林丹太太 尼尔，一个女人为了别人把自己出卖过一次，不会出卖第二次。

柯洛克斯泰 我要把那封信要回来。

林丹太太 不行，不行。

柯洛克斯泰 我一定得把信要回来。我要在这儿等海尔茂回家，叫他把信还给我，我只说信里说的是辞退我的事，现在我不要他看那封信。

林丹太太 尼尔，你千万别把信要回来。

柯洛克斯泰 老实告诉我，你把我弄到这儿来是不是就为这件事？

林丹太太 一起头我很慌张，心里确实有这个打算。可是现在一天已经过去了，在这一天里头，我在这儿看见了许多想不到的事。海尔茂应该知道这件事。这件害人的秘密事应该全部揭出来。他们夫妻应该彻底了解，不许再那么闪闪躲躲，鬼鬼祟祟。

柯洛克斯泰 好吧，要是你愿意冒险，你就这么办吧。可是有件事我可以帮忙，我马上就去办。

林丹太太 （细听） 快走！快走！舞会散了，咱们再待下去就不行了。

柯洛克斯泰 我在街上等你。

林丹太太 好，你一定得送我回家。

柯洛克斯泰 我从来没像今天这么快活！

〔柯洛克斯泰走大门出去。屋子与门厅之间的门还是开着。

林丹太太 （整理屋子，把自己的衣帽归置在一块儿） 多大的变化！多大的变化！现在我的工作有了目标，我的生活有了意义！我要为一个家庭谋幸福！万一做不成，决不是我的错。我盼望他们快回来。（细听） 喔，他们回来了！让我先穿上衣服。

〔她拿起帽子和大衣。外面传来海尔茂和娜拉的说话声音。门上锁一转，娜拉几乎硬被海尔茂拉进来。娜拉穿着意大利服装，外面裹着一块黑的大披肩。海尔茂穿着大礼服，外面罩着一件附带假面具的黑舞衣，敞着没扣好。

娜拉 （在门洞里跟海尔茂挣扎） 不，不，不，我不进去！我还要上楼去跳舞。我不愿意这么早回家。

海尔茂 亲爱的娜拉，可是——

娜拉 亲爱的托伐，我求你，咱们再跳一个钟头。

海尔茂 一分钟都不行。好娜拉，你知道这是咱们事先说好的。快进来，在这儿你要着凉了。（娜拉尽管挣扎，还是被他轻轻一把拉进来）

林丹太太 你们好！

娜拉 克里斯蒂纳！

海尔茂 什么！林丹太太！这么晚你还上这儿来？

林丹太太 是，请你别见怪。我一心想看看娜拉怎么打扮。

娜拉 你一直在这儿等我们？

林丹太太 是，我来迟了一步，你们已经上楼了，我不看见你，舍不得回去。

海尔茂 （把娜拉的披肩揭下来） 你仔细鉴赏吧！她实在值得看。林丹太太，你说她漂亮不漂亮？

林丹太太 真漂亮。

海尔茂 她真美极了。谁都这么说。可是这小宝贝脾气真倔强。我不知该把她怎么办。你想，我差不多是硬把她拉回来的。

娜拉 喔，托伐，今天你不让我在楼上多待一会儿——哪怕是多待半点钟——将来你一定会后悔。

海尔茂 你听她说什么，林丹太太！她跳完了塔兰特拉土风舞，大家热烈鼓掌。难怪大家都鼓掌，她实在跳得好，不过就是表情有点儿过火，严格说起来，超过了艺术标准。不过那是小事情，主要的是，她跳得很成功，大家全都称赞她。难道说，大家鼓完掌我还能让她待下去，减少艺术的效果？那可使不得。所以我就一把挽着我的意大利姑娘——我的任性的意大利姑娘——一阵风似的转了个圈儿，四面道过谢，像小说里描写的，一转眼漂亮的妖精就不见了！林丹太太，下场时候应该讲效果，可惜娜拉不懂这道理。嘿，这屋子真热！（把舞衣脱下来扔在椅子上，打开自己书房的门） 什么！里头这么黑？哦，是了。林丹太太，失陪了。（进去点蜡烛）

娜拉 （提心吊胆地急忙低声问） 事情怎么样？

林丹太太 （低声回答） 我跟他谈过了。

娜拉 他——

林丹太太 娜拉，你应该把这件事全部告诉你丈夫。

娜拉 （平板的声调） 我早就知道。

林丹太太 你不用怕柯洛克斯泰。可是你一定得对你丈夫说实话。

娜拉 我不说实话怎么样？

林丹太太 那么，那封信会说实话。

娜拉 谢谢你，克里斯蒂纳。现在我知道怎么办了。嘘！

海尔茂 （从书房出来） 怎么样，林丹太太，你把她仔细鉴赏过没有？

林丹太太 鉴赏过了。现在我要走了。明天见。

海尔茂 什么！就要走？这块编织的活计是你的吗？

林丹太太 （把编织活计接过来） 是，谢谢，我差点儿忘了。

海尔茂 你也编织东西？

林丹太太 是。

海尔茂 你不该编织东西，你应该刺绣。

林丹太太 是吗！为什么？

海尔茂 因为刺绣的时候姿态好看得多。我做个样儿给你瞧瞧！左手拿着活计，右手拿着针，胳臂轻轻地伸出去，弯弯地拐回来，姿态多美。你看对不对？

林丹太太 大概是吧。

海尔茂 可是编织东西的姿势没那么好看。你瞧，胳臂贴紧了，针儿

一上一下的——有点中国味儿。刚才他们的香槟酒真好喝！[1]

林丹太太 明天见，娜拉，别再固执了。

海尔茂 说得好，林丹太太！

林丹太太 海尔茂先生，明天见。

海尔茂 （送她到门口） 明天见，明天见，一路平安。我本来该送你回去，可是好在路很近。再见，再见。（林丹太太走出去，海尔茂关上大门回到屋子里） 好了，好容易才把她打发走。这个女人真啰嗦！

娜拉 你累了吧，托伐？

海尔茂 一点儿都不累。

娜拉 也不想睡觉？

海尔茂 一点儿都不想。精神觉得特别好。你呢？你好像又累又想睡。

娜拉 是，我很累。我就要去睡觉。

海尔茂 你看！我不让你再跳舞不算错吧？

娜拉 喔，你做的事都不错。

海尔茂 （亲她的前额） 我的小鸟儿这回说话懂道理。你看见没有，今儿晚上阮克真高兴！

娜拉 是吗？他居然很高兴？我没跟他说过话。

海尔茂 我也只跟他说了一两句。可是我好久没看见他兴致这么好了。（对她看了会儿，把身子凑过去） 回到自己家里，静悄悄的只有咱们两个人，滋味多么好！喔，迷人的小东西！

娜拉 别那么瞧我。

海尔茂 难道我不该瞧我的好宝贝——我一个人的亲宝贝？

娜拉 （走到桌子那边） 今天晚上你别跟我说这些话。

海尔茂 （跟过来） 你血管里还在跳塔兰特拉——所以你今天晚上格外惹人爱。你听，楼上的客要走了。（声音放低些） 娜拉，再过一会儿整个这所房子里就静悄悄地没有声音了。

娜拉 我想是吧。

海尔茂 是啊，我的娜拉。咱们出去做客的时候我不大跟你说话，我故意避开你，偶然偷看你一眼，你知道为什么？因为我心里好像觉得咱们偷偷地在恋爱，偷偷地订了婚，谁也不知道咱们的关系。

娜拉 是，是，是，我知道你的心都在我身上。

海尔茂 到了要回家的时候，我把披肩搭上你的滑溜的肩膀，围着你的娇嫩的脖子，我心里好像觉得你是我的新娘子，咱们刚结婚，我头一次把你带回家——头一次跟你待在一块儿，头一次陪着你这娇滴滴的小宝贝！今天晚上我什么都没想，只是想你一个人。刚才跳舞的时候，我看见你那些轻巧活泼的身段，我的心也跳得按捺不住了，所以那么早我就把你拉下楼。

娜拉 走开，托伐！撒手，我不爱听这些话。

海尔茂 什么？你成心逗我吗，娜拉？你不爱听！难道我不是你丈夫？（有人敲大门）

娜拉 （吃惊） 你听见没有？

海尔茂 （走到门厅里） 谁？

阮克 （在外面） 是我。我能不能进来坐会儿？

海尔茂 （低声叽咕） 讨厌！这时候他还来干什么？（高声） 等一等！（开门） 请进，谢谢你从来不肯过门不入。

阮克 我走过这儿好像听见你说话的声音，因此就忍不住想进来坐一坐。（四面望望） 啊，这个亲热的老地方！你们俩在这儿真快活，真舒

服！

海尔茂 刚才你在楼上好像也觉得很受用。

阮克 很受用。为什么不受用？一个人活在世界上能享受为什么不享受？能享受多少就算多少，能享受多久就算多久。今晚的酒可真好。

海尔茂 香槟酒特别好。

阮克 你也觉得好？我喝了那么多，说起来别人也不信。

娜拉 托伐喝的香槟酒也不少。

阮克 是吗？

娜拉 真的，他喝了酒兴致总是这么好。

阮克 辛苦了一天，晚上喝点儿酒没什么不应该。

海尔茂 辛苦了一天！这句话我可不配说。

阮克 （在海尔茂肩膀上拍一下） 我倒可以说这句话。

娜拉 阮克大夫，你是不是刚做完科学研究？

阮克 一点儿都不错。

海尔茂 你听！小娜拉也谈起科学研究来了！

娜拉 结果怎么样，是不是可以给你道喜？

阮克 可以。

娜拉 这么说，结果很好？

阮克 好极了，对大夫也好，对病人也好，结果是确实无疑的。

娜拉 （追问） 确实无疑？

阮克 绝对地确实无疑。知道了这样的结果，你说难道我还不应该痛

快一晚上？

娜拉 不错，很应该，阮克大夫。

海尔茂 我也这么说，只要你明天不还账。

阮克 在这世界上没有白拿的东西，什么全都得还账。

娜拉 阮克大夫，我知道你很喜欢化装跳舞会。

阮克 是，只要有新奇打扮，我就喜欢。

娜拉 我问你，下次化装跳舞会咱们俩应该打扮什么？[2]

海尔茂 不懂事的孩子！已经想到下次跳舞会了！

阮克 你问咱们俩打扮什么？我告诉你，你打扮个仙女。

海尔茂 好，可是仙女该怎么打扮？

阮克 仙女不用打扮，只穿家常衣服就行。[3]

海尔茂 你真会说！你自己打扮什么角色呢？

阮克 喔，我的好朋友，我早打定主意了。

海尔茂 什么主意？

阮克 下次开化装跳舞会的时候，我要扮隐身人。

海尔茂 这话真逗人。

阮克 我要戴一顶大黑帽子——你们没听说过眼睛瞧不见的帽子吗？帽子一套在头上，人家就看不见你了。

海尔茂 （忍住笑） 是，是。

阮克 哦，我忘了进来干什么了。海尔茂，给我一支雪茄烟——要那种黑的哈瓦那。

海尔茂 请。（把雪茄烟盒递过去）

阮克 （拿了一支烟，把烟头切掉） 谢谢。

娜拉 （给他划火柴） 我给你点烟。

阮克 谢谢，谢谢！（娜拉拿着火柴，阮克就着火点烟） 现在我要跟你们告别了！

海尔茂 再见，再见！老朋友！

娜拉 阮克大夫，祝你安眠。

阮克 谢谢你。

娜拉 你也应该照样祝我。

阮克 祝你？好吧，既然你要我说，我就说。祝你安眠。谢谢你给我点烟。

〔阮克向他们点点头，走出去。

海尔茂 （低声） 他喝得太多了。

娜拉 （心不在焉） 大概是吧。（海尔茂从衣袋里掏出一串钥匙来，走进门厅） 托伐，你出去干什么？

海尔茂 我把信箱倒一倒，里头东西都满了，明天早上报纸装不下了。

娜拉 今晚你工作不工作？

海尔茂 你不是知道我今晚不工作吗？唔，这是怎么回事？有人弄过锁。

娜拉 弄过锁？

海尔茂 一定是。这是怎么回事？我想用人不会——？这儿有只撅折的头发夹子。娜拉，这是你常用的。

娜拉 （急忙接嘴） 一定是孩子们——

海尔茂 你得管教他们别这么胡闹。好！好容易开开了。（把信箱里的信件拿出来，朝着厨房喊道） 爱伦，爱伦，把门厅的灯吹灭了。（拿着信件回到屋里，关上门） 你瞧，攒了这么一大堆。（把整叠信件翻过来） 哦，这是什么？

娜拉 （在窗口） 那封信！喔，托伐，别看！

海尔茂 有两张名片，是阮克大夫的。

娜拉 阮克大夫的？

海尔茂 （瞧名片） 阮克大夫。这两张名片在上头，一定是他刚扔进去的。

娜拉 名片上写着什么没有？

海尔茂 他的名字上头有个黑十字。你瞧，多么不吉利！好像他给自己报死信。

娜拉 他是这意思。

海尔茂 什么！你知道这件事？他跟你说过什么没有？

娜拉 他说了。他说给咱们这两张名片的意思就是跟咱们告别。他以后就在家里关着门等死。

海尔茂 真可怜！我早知道他活不长，可是没想到这么快！像一只受伤的野兽爬到窝里藏起来！

娜拉 一个人到了非死不可的时候最好还是静悄悄地死。托伐，你说对不对？

海尔茂 （走来走去） 这些年他跟咱们的生活已经结合成一片，我不能想象他会离开咱们。他的痛苦和寂寞比起咱们的幸福好像乌云衬托着太阳，苦乐格外分明。这样也许倒好——至少对他很好。（站住） 娜拉，对于咱们也未必不好。现在只剩下咱们俩，靠得更紧了。（搂着

她） 亲爱的宝贝！我总是觉得把你搂得不够紧。娜拉，你知道不知道，我常常盼望有桩危险事情威胁你，好让我拼着命，牺牲一切去救你。

娜拉 （从他怀里挣出来，斩钉截铁的口气） 托伐，现在你可以看信了。

海尔茂 不，不，今晚我不看信。今晚我要陪着你，我的好宝贝。

娜拉 想着快死的朋友，你还有心肠陪我？

海尔茂 你说的不错。想起这件事咱们心里都很难受。丑恶的事情把咱们分开了，想起死人真扫兴。咱们得想法子撇开这些念头。咱们暂且各自回到屋里去吧。

娜拉 （搂着他脖子） 托伐！明天见！明天见！

海尔茂 （亲她的前额） 明天见，我的小鸟儿。好好儿睡觉，娜拉！我去看信了。

〔他拿了那些信走进自己的书房，随手关上门。

娜拉 （瞪着眼瞎摸，抓起海尔茂的舞衣披在自己身上，急急忙忙，断断续续，哑着嗓子，低声自言自语） 从今以后再也见不着他了！永远见不着了，永远见不着了。（把披肩蒙在头上） 也见不着孩子们了！永远见不着了！喔，漆黑冰凉的水！没底的海！快点完事多好啊！现在他已经拿着信了，正在看！喔，还没看。再见，托伐！再见，孩子们！

〔她正朝着门厅跑出去，海尔茂猛然推开门，手里拿着一封拆开的信，站在门口。

海尔茂 娜拉！

娜拉 （叫起来） 啊！

海尔茂 这是谁的信？你知道信里说的什么事？

娜拉 我知道。快让我走！让我出去！[4]

海尔茂 （拉住她） 你上哪儿去？

娜拉 （竭力想脱身） 别拉着我，托伐。

海尔茂　（惊慌倒退）　真有这件事？他信里的话难道是真的？不会，不会，不会是真的。

娜拉 全是真的。我只知道爱你，别的什么都不管。

海尔茂 哼，别这么花言巧语的！

娜拉 （走近他一步） 托伐！

海尔茂 你这坏东西——干得好事情！

娜拉 让我走——你别拦着我！我做的坏事不用你担当！

海尔茂　不用装腔作势给我看。（把出去的门锁上） 我要你老老实实把事情招出来，不许走。你知道不知道自己干的什么事？快说！你知道吗？

娜拉　（眼睛盯着他，态度越来越冷静）　嗯，现在我才完全明白了。

海尔茂　（走来走去） 嘿！好像做了一场噩梦醒过来！这八年工夫——我最得意、最喜欢的女人——没想到是个伪君子，是个撒谎的人——比这还坏——是个犯罪的人。真是可恶极了！哼！哼！（娜拉不做声，只用眼睛盯着他） 其实我早就该知道。我早该料到这一步。你父亲的坏德行——（娜拉正要说话） 少说话！你父亲的坏德行，你全都沾上了——不信宗教，不讲道德，没有责任心。当初我给他遮盖，如今遭了这么个报应！我帮你父亲都是为了你，没想到现在你这么报答我！

娜拉 不错，这么报答你。

海尔茂 你把我一生幸福全都葬送了。我的前途也让你断送了。喔，想起来真可怕！现在我让一个坏蛋抓在手心里。他要我怎么样我就得怎么样，他要我干什么我就得干什么。他可以随便摆布我，我不能不依他。我这场大祸都是一个下贱女人惹出来的！

娜拉 我死了你就没事了。

海尔茂　哼，少说骗人的话。你父亲从前也老有那么一大套。照你说，就是你死了，我有什么好处？一点儿好处都没有。他还是可以把事情宣布出去，人家甚至还会疑惑我是跟你串通一气的，疑惑是我出主意撺掇你干的。这些事情我都得谢谢你——结婚以来我疼了你这些年，想不到你这么报答我。现在你明白你给我惹的是什么祸吗？

娜拉（冷静安详）我明白。

海尔茂 这件事真是想不到，我简直摸不着头脑。可是咱们好歹得商量个办法。把披肩摘下来。摘下来，听见没有！我先得想个办法稳住他，这件事无论如何不能让人家知道。咱们俩，表面上照样过日子——不要改变样子，你明白不明白我的话？当然你还得在这儿住下去。可是孩子不能再交在你手里。我不敢再把他们交给你——唉，我对你说这么一句话心里真难受，因为你一向是我最心爱并且现在还——！可是现在情形已经改变了。从今以后再说不上什么幸福不幸福，只有想法子怎么挽救、怎么遮盖、怎么维持这个残破的局面——（门铃响起来，海尔茂吓了一跳）什么事？三更半夜的！难道事情发作了？难道他——娜拉，你快藏起来，只推托有病。（娜拉站着不动。海尔茂走过去开门）

爱伦（披着衣服在门厅里）太太，您有封信。

海尔茂　给我。（把信抢过来，关上门）　果然是他的。你别看。我念给你听。

娜拉 快念！

海尔茂　（凑着灯光）　我几乎不敢看这封信。说不定咱们俩都会完蛋。也罢，反正总得看。（慌忙拆信，看了几行之后发现信里夹着一张纸，马上快活得叫起来）娜拉！（娜拉莫名其妙地瞧着他）

海尔茂 娜拉！喔，别忙！让我再看一遍！不错，不错！我没事了！娜拉，我没事了！

娜拉 我呢？

海尔茂　当然你也没事了，咱们俩都没事了。你看，他把借据还你

了。他在信里说，这件事非常抱歉，要请你原谅，他又说他现在交了运——喔，管他还写些什么。娜拉，咱们没事了！现在没人能害你了。喔，娜拉，娜拉——咱们先把这害人的东西消灭了再说。让我再看看——（朝着借据瞟了一眼） 喔，我不想再看它，只当是做了一场梦。（把借据和柯洛克斯泰的两封信一齐都撕掉，扔在火炉里，看它们烧）好！烧掉了！他说自从二十四号起——喔，娜拉，这三天你一定很难过。

娜拉 这三天我真不好过。

海尔茂 你心里难过，想不出好办法，只能——喔，现在别再想那可怕的事情了。我们只应该高高兴兴地多说几遍“现在没事了，现在没事了！”听见没有，娜拉！你好像不明白。我告诉你，现在没事了。你为什么绷着脸不说话？喔，我的可怜的娜拉，我明白了，你以为我还没饶恕你。娜拉，我赌咒，我已经饶恕你了。我知道你干那件事都是因为爱我。

娜拉 这倒是实话。

海尔茂 你正像做老婆的应该爱丈夫那样地爱我。只是你没有经验，用错了方法。可是难道因为你自己没主意，我就不爱你吗？我决不会。你只要一心一意依赖我，我会指点你，教导你。正因为你自己没办法，所以我格外爱你，要不然我还算什么男子汉大丈夫？刚才我觉得好像天要塌下来，心里一害怕，就说了几句不好听的话，你千万别放在心上。娜拉，我已经饶恕你了。我赌咒不再埋怨你。

娜拉 谢谢你饶恕我。（从右边走出去）

海尔茂 别走！（向门洞里张望） 你要干什么？

娜拉 （在里屋） 我去脱掉跳舞的服装。

海尔茂 （在门洞里） 好，去吧。受惊的小鸟儿，别害怕，定定神，把心静下来。你放心，一切事情都有我。我的翅膀宽，可以保护你。（在门口走来走去） 喔，娜拉，咱们的家多可爱，多舒服！你在这儿很安全，我可以保护你，像保护一只从鹰爪子底下救出来的小鸽子一

样。我不久就能让你那颗扑扑跳的心定下来，娜拉，你放心。到了明天，事情就不一样了，一切都会恢复老样子。我不用再说我已经饶恕你，你心里自然会明白我不是说假话。难道我舍得把你撵出去？别说撵出去，就说是责备，难道我舍得责备你？娜拉，你不懂得男子汉的好心肠。要是男人饶恕了他老婆——真正饶恕了她，从心坎里饶恕了她——他心里会有一股没法子形容的好滋味。从此以后他老婆越发是他私有的财产。做老婆的就像重新投了胎，不但是她丈夫的老婆，并且还是她丈夫的孩子。从今以后，你就是我的孩子，我的吓坏了的可怜的小宝贝。别着急，娜拉，只要你老老实实对待我，你的事情都由我做主，都由我指点。（娜拉换了家常衣服走进来） 怎么，你还不睡觉？又换衣服干什么？

娜拉 不错，我把衣服换掉了。

海尔茂 这么晚还换衣服干什么？

娜拉 今晚我不睡觉。

海尔茂 可是，娜拉——

娜拉 （看自己的表） 时候还不算晚。托伐，坐下，咱们有好些话要谈一谈。（她在桌子一头坐下）

海尔茂 娜拉，这是什么意思？你的脸色铁板冰冷的——

娜拉 坐下。一下子说不完。我有好些话跟你谈。

海尔茂 （在桌子那一头坐下） 娜拉，你把我吓了一大跳。我不了解你。

娜拉 这话说得对，你不了解我，我也到今天晚上才了解你。别打岔。听我说下去。托伐，咱们必须把总账算一算。

海尔茂 这话怎么讲？

娜拉 （顿了一顿） 现在咱们面对面坐着，你心里有什么感想？

海尔茂 我有什么感想？

娜拉 咱们结婚已经八年了。你觉得不觉得，这是头一次咱们夫妻正正经经谈谈话？

海尔茂 正正经经！这四个字怎么讲？

娜拉 这整整的八年——要是从咱们认识的时候算起，其实还不止八年——咱们从来没在正经事情上头谈过一句正经话。

海尔茂 难道要我经常把你不能帮我解决的事情麻烦你？

娜拉 我不是指着你的业务说。我说的是，咱们从来没坐下来正正经经细谈过一件事。

海尔茂 我的好娜拉，正经事跟你有什么相干？

娜拉 咱们的问题就在这儿！你从来就没了解过我。我受尽了委屈，先在我父亲手里，后来又在你手里。

海尔茂 这是什么话！你父亲和我这么爱你，你还说受了我们的委屈！

娜拉 （摇头） 你们何尝真爱过我，你们爱我只是拿我消遣。

海尔茂 娜拉，这是什么话！

娜拉 托伐，这是老实话。我在家跟父亲过日子的时候，他把他的意见告诉我，我就跟着他的意见走。要是我的意见跟他不一样，我也不让他知道，因为他知道了会不高兴。他叫我“泥娃娃孩子”，把我当作一件玩意儿，就像我小时候玩我的泥娃娃一样。后来我到你家来住着——

海尔茂 用这种字眼形容咱们的夫妻生活简直不像话！

娜拉 （满不在乎） 我是说，我从父亲手里转移到了你手里。跟你在一块儿，事情都归你安排。你爱什么我也爱什么，或者假装爱什么——我不知道是真还是假——也许有时候真，有时候假。现在我回头想一想，这些年我在这儿简直像个要饭的叫化子，要一口，吃一口。托

伐，我靠着给你耍把戏过日子。可是你喜欢我这么做。你和我父亲把我害苦了。我现在这么没出息都要怪你们。

海尔茂 娜拉，你真不讲理，真不知好歹！你在这儿过的日子难道不快活？

娜拉 不快活。过去我以为快活，其实不快活。

海尔茂 什么！不快活！

娜拉 说不上快活，不过说说笑笑凑个热闹罢了。你一向待我很好。可是咱们的家只是一个玩儿的地方，从来不谈正经事。在这儿我是你的“玩偶老婆”，正像我在家里是我父亲的“玩偶女儿”一样。我的孩子又是我的泥娃娃。你逗着我玩儿，我觉得有意思，正像我逗孩子们，孩子们也觉得有意思。托伐，这就是咱们的夫妻生活。

海尔茂 你这段话虽然说得太过火，倒也有点儿道理。可是以后的情形就不一样了。玩耍的时候过去了，现在是受教育的时候了。

娜拉 谁的教育？我的教育还是孩子们的教育？

海尔茂 两方面的，我的好娜拉。

娜拉 托伐，你不配教育我怎样做个好老婆。

海尔茂 你怎么说这句话？

娜拉 我配教育我的孩子吗？

海尔茂 娜拉！

娜拉 刚才你不是说不敢再把孩子交给我吗？

海尔茂 那是气头上的话，你老提它干什么？

娜拉 其实你的话没说错。我不配教育孩子。要想教育孩子，先得教育我自己。你没资格帮我的忙。我一定得自己干。所以现在我要离开你。

海尔茂 （跳起来） 你说什么？

娜拉 要想了解我自己和我的环境，我得一个人过日子，所以我不能再跟你待下去。

海尔茂 娜拉！娜拉！

娜拉 我马上就走。克里斯蒂纳一定会留我过夜。

海尔茂 你疯了！我不让你走！你不许走！

娜拉 你不许我走也没用。我只带自己的东西。你的东西我一件都不要，现在不要，以后也不要。

海尔茂 你怎么疯到这步田地！

娜拉 明天我要回家去——回到从前的老家去。在那儿找点事情做也许不太难。

海尔茂 喔，像你这么没经验——

娜拉 我会努力去吸取。

海尔茂 丢了你的家，丢了你丈夫，丢了你儿女！不怕人家说什么话！

娜拉 人家说什么不在我心上。我只知道我应该这么做。

海尔茂 这话真荒唐！你就这么把你最神圣的责任扔下不管了？

娜拉 你说什么是我最神圣的责任？

海尔茂 那还用我说？你最神圣的责任是你对丈夫和儿女的责任。

娜拉 我还有别的同样神圣的责任。

海尔茂 没有的事！你说的是什么责任？

娜拉 我说的是我对自己的责任。

海尔茂 别的不用说，首先你是一个老婆，一个母亲。

娜拉 这些话现在我都不信了。现在我只信，首先我是一个人，跟你一样的一个人——至少我要学做一个人。托伐，我知道大多数人赞成你的话，并且书本里也是这么说的。可是从今以后我不能一味相信大多数人说的话，也不能一味相信书本里说的话。什么事情我都要用自己脑子想一想，把事情的道理弄明白。

海尔茂 难道你不明白你在自己家庭的地位？难道在这些问题上没有颠扑不破的道理指导你？难道你不信仰宗教？

娜拉 托伐，不瞒你说，我真不知道宗教是什么。

海尔茂 你这话怎么讲？

娜拉 除了行坚信礼的时候牧师对我说的那套话，我什么都不知道。牧师告诉过我，宗教是这个，宗教是那个。等我离开这儿一个人过日子的时候，我也要把宗教问题仔细想一想。我要仔细想一想，牧师告诉我的话究竟对不对，对我合用不合用。

海尔茂 喔，从来没听说过这种话！并且还是从这么个年轻女人嘴里说出来的！要是宗教不能带你走正路，让我唤醒你的良心来帮助你——你大概还有点道德观念吧？要是没有，你就干脆说没有。

娜拉 托伐，这个问题不容易回答。我实在不明白。这些事情我摸不清。我只知道我的想法跟你的想法完全不一样。我也听说，国家的法律跟我心里想的不一样，可是我不信那些法律是正确的。父亲病得快死了，法律不许女儿给他省烦恼。丈夫病得快死了，法律不许老婆想法子救他的性命！我不信世界上有这种不讲理的法律。

海尔茂 你说这些话像个小孩子。你不了解咱们的社会。

娜拉 我真不了解。现在我要去学习。我一定要弄清楚，究竟是社会正确，还是我正确。

海尔茂 娜拉，你病了，你在发烧说胡话。我看你像精神错乱了。

娜拉 我的脑子从来没像今天晚上这么清醒、这么有把握。

海尔茂 你这么清醒、这么有把握，居然要丢掉丈夫和儿女？

娜拉 一点不错。

海尔茂 这么说，只有一句话讲得通。

娜拉 什么话？

海尔茂 那就是你不爱我了。

娜拉 不错，我不爱你了。

海尔茂 娜拉！你忍心说这话！

娜拉 托伐，我说这话心里也难受，因为你一向待我很不错。可是我不能不说这句话。现在我不爱你了。

海尔茂 （勉强管住自己）这也是你清醒的有把握的话？

娜拉 一点不错。所以我不能再在这儿待下去。

海尔茂 你能不能说明白，我究竟做了什么事使你不爱我？

娜拉 能。就因为今天晚上奇迹没出现，我才知道你不是我理想中的那种人。

海尔茂 这话我不懂，你再说清楚点。

娜拉 我耐着性子整整等了八年，我当然知道奇迹不会天天有。后来大祸临头的时候，我曾经满怀信心地跟自己说，“奇迹来了！”柯洛克斯泰把信扔在信箱里以后，我决没想到你会接受他的条件。我满心以为你一定会对他说，“尽管宣布吧”，而且你说了这句话之后，还一定会——

海尔茂 一定会怎么样？叫我自己的老婆出丑丢脸，让人家笑骂？

娜拉 我满心以为你说了那句话之后，还一定会挺身出来，把全部责任担在自己肩膀上，对大家说，“事情都是我干的。”

海尔茂 娜拉——

娜拉 你以为我会让你替我担当罪名吗？不，当然不会。可是我的话怎么比得上你的话那么容易叫人家相信？这正是我盼望它发生又怕它发生的奇迹。为了不让奇迹发生，我已经准备自杀。

海尔茂 娜拉，我愿意为你日夜工作，我愿意为你受穷受苦。可是男人不能为他所爱的女人牺牲自己的名誉。

娜拉 千千万万的女人都为男人牺牲过名誉。

海尔茂 喔，你心里想的嘴里说的都像个傻孩子。

娜拉 也许是吧。可是你想的和说的也不像我可以跟他过日子的男人。后来危险过去了——你不是怕我有危险，是怕你自己有危险——不用害怕了，你又装作没事人儿了。你又叫我跟从前一样乖乖地做你的小鸟儿，做你的泥娃娃，说什么以后要格外小心保护我，因为我那么脆弱不中用。（站起来） 托伐，就在那当口，我好像忽然从梦里醒过来，我简直跟一个陌生人同居了八年，给他生了三个孩子。喔，想起来真难受！我恨透了自己没出息！

海尔茂 （伤心） 我明白了，我明白了，在咱们中间出现了一道深沟。可是，娜拉，难道咱们不能把它填平吗？

娜拉 照我现在这样子，我不能跟你做夫妻。

海尔茂 我有勇气重新再做人。

娜拉 在你的泥娃娃离开你之后——也许有。

海尔茂 要我跟你分手！不，娜拉，不行！这是不能设想的事情。

娜拉 （走进右边屋子） 要是你不能设想，咱们更应该分开。（拿着外套、帽子和旅行小提包又走出来，把东西搁在桌子旁边椅子上）

海尔茂 娜拉，娜拉，现在别走，明天再走。

娜拉 （穿外套） 我不能在陌生人家里过夜。

海尔茂 难道咱们不能像哥哥妹妹那么过日子？

娜拉 （戴帽子） 你知道那种日子长不了。（围披肩） 托伐，再见。我不去看孩子了。我知道现在照管他们的人比我强得多。照我现在这样子，我对他们一点儿用处都没有。

海尔茂 可是，娜拉，将来总有一天——

娜拉 那就难说了。我不知道我以后会怎么样。

海尔茂 无论怎么样，你还是我的老婆。

娜拉 托伐，我告诉你。我听人说，要是一个女人像我这样从她丈夫家里走出去，按法律说，她就解除了丈夫对她的一切义务。不管法律是不是这样，我现在把你对我的义务全部解除。你不受我拘束，我也不受你拘束。双方都有绝对的自由。拿去，这是你的戒指。把我的也还我。

海尔茂 连戒指都要还？

娜拉 要还。

海尔茂 拿去。

娜拉 好。现在事情完了。我把钥匙都搁在这儿。家里的事，用人都知道——她们比我更熟悉。明天我动身之后，克里斯蒂纳会来给我收拾我从家里带来的东西。我会叫她把东西寄给我。

海尔茂 完了！完了！娜拉，你永远不会再想我了吧？

娜拉 喔，我会时常想到你，想到孩子们，想到这个家。

海尔茂 我可以给你写信吗？

娜拉 不，千万别写信。

海尔茂 可是我总得给你寄点儿——

娜拉 什么都不用寄。

海尔茂 你手头不方便的时候我得帮点忙。

娜拉 不必，我不接受陌生人的帮助。

海尔茂 娜拉，难道我永远只是个陌生人？

娜拉 （拿起手提包） 托伐，那就要等奇迹中的奇迹发生了。

海尔茂 什么叫奇迹中的奇迹？

娜拉 那就是说，咱们俩都得改变到——喔，托伐，我现在不信世界上有奇迹了。

海尔茂 可是我 信。你说下去！咱们俩都得改变到什么样子——？

娜拉 改变到咱们在一块儿过日子真正像夫妻。再见。（她从门厅走出去）

海尔茂 （倒在靠门的一张椅子里，双手蒙着脸） 娜拉！娜拉！（四面望望，站起身来） 屋子空了。她走了。（心里闪出一个新希望）啊！奇迹中的奇迹——

〔楼下砰的一响传来关大门的声音。

——剧终

[1] 这些都是无意识的话。海尔茂有点醉了，所以语无伦次。

[2] 这时候娜拉已经有自杀的意思，所以说“咱们俩”。

[3] 阮克本就爱娜拉，说她穿家常衣服就像个仙女，是赞美她。

[4] 娜拉想出去投水自杀。

群鬼

（1881）

【题解】

三幕剧《群鬼》于一八八一年问世，出版后两周即在丹麦首都哥本哈根上演。一八八三年，《群鬼》在瑞典首次演出。一八八九年，奥托·布拉赫在柏林他的自由剧场演出《群鬼》，这一年英国独立剧院也演出此剧。由于这个剧本诅咒了堕落的社会，堕落的社会也报之以攻击。剧作家早已预见到他的剧作要遭受一群“卫道者”的批评与诘难，一八八一年他给《群鬼》的出版商写信说：“《群鬼》可能引起某些社会集团的惊慌，不过这实在是无法避免的。假如不这样，我当初就不写它了。”一八九一年，此剧在伦敦演出时，有个批评家竟贬它为“一部糟糕透顶的作品，一个令人反感的卑劣的剧本”；在挪威国内，自由党与保守党对它的攻讦更加激烈。英国著名戏剧家肖伯纳曾撰文为《群鬼》辩护，驳斥了那些对易卜生的怀有敌意的批评；挪威著名戏剧家比昂逊也站在易卜生一边，为他辩护。早在清末民初，《群鬼》便传到了中国，由译述家林纾根据别人的口译改写为小说，并予以发表。当时的译名是《梅孽》，一说《梅孽》于一九二一年正式出版。一九一四年，话剧界的先辈陆镜若在《俳优杂志》创刊号上发表专论《伊蒲生之剧》，不但论及《玩偶之家》、《人民公敌》等剧，也介绍了《群鬼》。“五四”运动期间，《群鬼》在我国上演过。一九二一年，潘家洵译的《易卜生集》第一集收入《群鬼》。这里采用的是潘家洵的译本（曾收入《易卜生戏剧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版），并经译者校订的。

剧名《群鬼》有两层彼此呼应的意思，一是指海伦·阿尔文太太家里两代人“闹鬼”；一是“群鬼”意味着旧制度、旧道德观念的陈旧腐朽。可以把此剧和《玩偶之家》结合起来阅读，它描写一个和娜拉性格很不相同的妇女的悲惨故事。海伦年轻时由母亲和两个姑姑做主，嫁给年轻、漂亮、有钱的宫廷侍从官阿尔文。婚后一年，海伦对这个荒淫无度的丈夫感到愤懑，难以忍受精神上的痛苦，便去找她从前喜欢过的知己朋友

曼德牧师，但道貌岸然的曼德牧师为了自己的名誉、地位而拒绝她的求援，竟以服从上帝意志的名义，要她忍辱负重，守着坏丈夫过日子。海伦生下儿子欧士华之后，也曾希望丈夫好转，可是阿尔文“索性把丑事闹到家里来了”。他和女用人乔安娜“闹鬼”，乔安娜生了个私生女儿吕嘉纳。海伦忍受着极大的痛苦，让乔安娜与跛脚木匠安格斯川结婚，并收留吕嘉纳在家做使女。她不愿意幼小的欧士华在家里受到父亲恶习的感染，就将他送往巴黎学习绘画艺术。后来，阿尔文病死。为了体面，海伦一直写信告诉儿子，说他父亲是个道德高尚的人。她还拿出大量的钱财开办孤儿院等慈善事业，替阿尔文沽名钓誉。

本剧启幕时，二十六七岁的欧士华从巴黎回到家里，孤儿院也快要开幕了，海伦面对这些“喜事”，感到无比高兴，认为苦尽甘来，从此可以过快快活活的日子了。然而，事与愿违。欧士华爱上了异母妹妹吕嘉纳，他俩重演了二十年前“闹鬼”的丑剧，海伦听到吕嘉纳在“暖房”里低声呼叫：“欧士华！别闹！你疯了？快撒手！”海伦很想把吕嘉纳嫁出去，但欧士华坚决要求母亲答应他与吕嘉纳结婚，因为他要追求“生活的乐趣”（和他父亲一样）。海伦下决心向欧士华公开阿尔文的真实情况，正在这时，孤儿院被一场大火烧光了。海伦不顾曼德牧师的阻止，在欧士华和吕嘉纳的面前交待了阿尔文的浪荡生活以及他俩的关系。吕嘉纳知道事情的真相后，决定离开欧士华去寻找自己的享乐生活，甚至宁愿到安格斯川办的“阿尔文公寓”（妓院）去。欧士华也向母亲交“底”了，原来他从娘胎里遗传了阿尔文的梅毒（花柳病）。他想让吕嘉纳照顾自己，现在落空了。戏剧临近结束时，欧士华病情恶化，成为一个白痴，只会呼喊：“太阳！”

人物表

海伦·阿尔文太太——寡妇，她丈夫阿尔文上尉从前是宫廷侍从官 [1]

欧士华·阿尔文——她的儿子，画家

曼德牧师

杰克·安格斯川——木匠

吕嘉纳·安格斯川——阿尔文太太的女用人

事情发生在靠近挪威西部一个大峡湾的阿尔文太太的别墅里。

[1] “宫廷侍从官”，是挪威国王赐给有家产有地位的人的一种荣誉头衔。

第一幕

〔一间通花园的大屋子，左边一扇门，右边两扇门。屋子当中有一张圆桌，桌子周围有几把椅子。桌上有书籍、杂志、报纸。左前方有一扇窗，靠窗有一张小沙发，沙发前面有一张带抽屉的针线桌。后方接连着一间比这间略小些的养花暖房，四面都是落地大玻璃窗。暖房右边有一扇门，开门出去就是花园。大玻璃窗外迷迷蒙蒙，正在下雨，隐隐约约可以望见峡湾里的苍茫景色。

〔木匠安格斯川站在通花园的门边。他的左腿有点瘸，左脚靴子底下加了一层厚木头底。吕嘉纳手里拿着一把空喷水壶，拦着不许他进来。

吕嘉纳　（低声）　你干什么？站着别动。你瞧你身上的雨水直往下滴答。

安格斯川 这是上帝下的好雨，我的孩子。

吕嘉纳 我说这是魔鬼下的雨！

安格斯川　天呀，这是什么话，吕嘉纳。（往前拐了一两步）　我要跟你说的是这么档子事——

吕嘉纳　　你那只脚别这么呱哒呱哒的，听见没有！少爷在楼上睡觉呢。

安格斯川 睡觉？晌午还睡觉？

吕嘉纳 你管不着。

安格斯川 昨儿晚上我出去喝了个痛快——

吕嘉纳 这话我倒信。

安格斯川 嗳，孩子，咱们都是拿不定主意的人——

吕嘉纳 是啊。

安格斯川 ——外头迷魂阵太多，不容易抵挡。可是今儿大清早五点半我就上工了。

吕嘉纳　好，好，你还是快走吧。我不愿意站在这儿，好像跟你有rendez vous [1] 似的。

安格斯川 你说好像跟我有什么？

吕嘉纳 我不愿意人家瞧见你在这儿。你明白了吧，快走。

安格斯川　（走近一两步）　那可不行！我得跟你说几句话才走。今儿晚半晌学校工程都完了，夜里我就搭轮船回家。

吕嘉纳 （嘴里咕哝）祝你一路平安！

安格斯川 谢谢你，孩子。明天孤儿院开幕，不用说，准得热闹一下子，大伙儿喝顿痛快酒。我不能让人说杰克·安格斯川看见迷魂汤舍不得走。

吕嘉纳 哼！

安格斯川 你瞧着吧，明儿来的阔人管保少不了。听说曼德牧师也要下乡来。

吕嘉纳 他今儿就来。

安格斯川　你瞧，我没说错吧！我得特别留点儿神，别让他抓出错来。你明白不明白？

吕嘉纳 嘿嘿！是不是你又想捣鬼？

安格斯川 你说我又想什么？

吕嘉纳　（仔细打量他）　这回你又想在曼德牧师身上打什么鬼主意？

安格斯川 嘘！嘘！你疯了？我想在曼德牧师身上打主意？这是什么话！曼德牧师待我那么好，我能算计他！刚才我要跟你说的是我今晚回家的事儿。

吕嘉纳 你越走得早越好。

安格斯川 可是我想把你带着一块儿走，吕嘉纳。

吕嘉纳 （吃惊） 你要把我带走？这是什么话？

安格斯川 我要把你带回家。

吕嘉纳 （瞧不起他） 干脆一句话，办不到！

安格斯川 嗯，咱们瞧着吧！

吕嘉纳 哼，你放心，咱们瞧着吧！我是在阿尔文太太这么个大户人家长大的！她待我跟自己女儿差不多！你想把我带回家？带到你那么个乌糟地方去？你真不要脸！

安格斯川 他妈的，你说什么？臭丫头，你敢跟你老子顶嘴？

吕嘉纳 （嘴里咕哝，连看也不看他） 你说过不知多少回我不是你生的。

安格斯川 呸！提那些话干什么？

吕嘉纳 你不是骂过好几回，说我是个——？不害臊！[2]

安格斯川 我敢赌咒没说过这种脏字眼。

吕嘉纳 我清清楚楚记得你说过。

安格斯川 那一定是我说话时候多喝了点儿酒。世界上的迷魂阵太多，我的孩子。

吕嘉纳 嘿！

安格斯川 再说，那时候你妈一定正在发脾气，我得找句话顶住她。你妈最爱装腔作势，混充上等人。（学他老婆说话） “别管我，安格斯川，你管不着。别忘了我在罗森伏庄园阿尔文老爷家里待过三年，他家的人见过皇上。”真肉麻！她老忘不了在他家当差时阿尔文上尉封了宫廷侍从官。

吕嘉纳 苦命的妈！没几天你就把她折磨死了。

安格斯川 （把肩膀一耸） 哼，不用说！什么都是我的错。

吕嘉纳 （转过身去，声音不大） 哼！还有那条腿！

安格斯川 你说什么？

吕嘉纳 羊腿。[3]

安格斯川 你说的是英国话？

吕嘉纳 是。

安格斯川 对，对，你在这儿学的东西真不少。现在也许有用了，吕嘉纳。

吕嘉纳 （半晌不说话） 你要我进城干什么？

安格斯川 我只有你这么一个孩子，亏你问得出我要你回去干什么！我现在还不是个无依无靠的孤老头儿？

吕嘉纳 哼，别给我来这套鬼话！干脆说你要我回去干什么？

安格斯川 老实告诉你，我一直想干个新行当。

吕嘉纳 （瞧不起他） 你的行当换过不止一回了，可是哪回都是一团糟。

安格斯川 这回你瞧着吧，吕嘉纳！他妈的，要是我——

吕嘉纳 （跺脚） 嘴里干净点儿！

安格斯川 嘘！嘘！这话对，孩子。我要跟你说的是——在这孤儿院的工程上我很攒了几文钱。

吕嘉纳 是吗？那更好了。

安格斯川 你说这乡下地方有钱能往哪儿花？

吕嘉纳 那你打算怎么办？

安格斯川 我想搞点儿挣钱的买卖。我打算开个水手饭店。

吕嘉纳 呸！

安格斯川 当然是个规规矩矩的上等饭店，不是那种接待平常水手的乌糟的烂猪窝。不，没那事儿！我这饭店专伺候船长和大副，还有——还有——地道的阔主顾。

吕嘉纳 你要我去——？

安格斯川 不用说，要你去帮忙。我只要你做幌子，一点儿粗活都不让你碰。你爱干什么就干什么。

吕嘉纳 哦，原来是这么回事！

安格斯川 你知道，开饭店总得有个娘们儿，这是明摆着的事。到了晚半晌儿，总得唱唱歌，跳跳舞，来点什么热闹玩意儿。你知道饭店主顾都是飘洋过海、在船上住腻了的人。（走近一步） 吕嘉纳，你别想不开，别把自己耽误了！在这儿待下去你将来怎么个了局？阿尔文太太用心栽培你，可是对你有什么好处？听说她要你上孤儿院照管小孩子。那种事儿是你干的吗？难道说你真这么死心眼儿，愿意一辈子给那群臭孩子当苦力？

吕嘉纳 不，只要事情能如意，我就——唔，事情难说——事情难说。

安格斯川 什么叫“事情难说”？

吕嘉纳 你不用管。你究竟攒了多少钱？

安格斯川 算到一块儿，大概有七八百克朗。

吕嘉纳 倒也不算少。

安格斯川 起头足够了，我的孩子。

吕嘉纳 你不肯给我点儿吗？

安格斯川 这可办不到！

吕嘉纳 连买块料子做件新衣服的钱都不给？

安格斯川 姑娘，只要你跟我进城，管保你新衣服穿不完。

吕嘉纳 呸！要是想新衣服穿不完，我自己也有办法。

安格斯川 可是你得有做爸爸的给你出主意，吕嘉纳。我在小港街看中了一所好房子，不用付多少现钱就能租下来。咱们可以开个水手公寓。

吕嘉纳 可是我不想跟你在一块儿过日子！我跟你丝毫不相干。快走！

安格斯川 姑娘，你跟我反正住不长。我没那么大造化！只要你开窍，像你在这两年长得这么漂亮——

吕嘉纳 怎么样？

安格斯川 用不了多少日子你准能抓上个大副——说不定还能找个船长。

吕嘉纳 我不愿意嫁那等人。做水手的不懂得礼貌。[4]

安格斯川 你说他们不懂得什么？

吕嘉纳 老实告诉你，我知道水手是怎么一等人。那等人嫁不得。

安格斯川 那就别嫁他们。不结婚照样能弄钱。（更为机密地） 你还记得那个英国人——坐着游艇的那家伙——在她身上就花了七十英镑，她长得一点儿也不比你漂亮[5]。

吕嘉纳 （逼近他） 滚出去！

安格斯川 （倒退） 嗳！嗳！你敢揍我？

吕嘉纳 敢！你要这么说话糟蹋我妈妈，我就敢揍你。滚出去，听见没有！（把他推到园门口） 关门声音小点儿。少爷在——

安格斯川 他在睡觉，我知道。真怪，你这么关心小阿尔文先生。（声音放低了些） 哦嗬！难道他——

吕嘉纳 快滚！你简直胡说八道。喂，别走那条路。曼德牧师来了，你快从厨房台阶下去。

安格斯川 （向右走） 是，是，我就走。回头他来的时候，你跟他谈一谈。他会教导你做女儿的该怎么孝顺爸爸。不管怎么说，我总算是你爸爸。你不信，我有教堂登记簿。

〔他从吕嘉纳给他打开的右边第二道门里走出去，吕嘉纳随手关上门，匆匆忙忙在镜子里照了一照，用手绢儿把身上掸一掸，整一整领带，就忙着浇花儿。

〔曼德牧师从通花园的门里走进暖房来。他穿着外套，拿着雨伞，肩膀上用皮带背着个旅行小提包。

曼德 你早，安格斯川姑娘。

吕嘉纳 （转过身来，装出一副又惊又喜的样子） 哦，我当是谁，原来是曼德牧师，您好！轮船到得这么早？

曼德 刚到。（从暖房走进大屋子） 这些日子天天下雨，真讨厌。

吕嘉纳 （跟他进来） 这雨庄稼人可喜欢。

曼德 对，对。我们城里人想不到这上头。（脱外套）

吕嘉纳 来，让我帮您脱！好了。您瞧外套湿得这样子！我给您挂在门厅里。还有那把伞，我拿去张开，让它吹吹干。

〔吕嘉纳拿着外套、雨伞，从右边第二道门里走出去。曼德牧师把提包从肩膀上卸下来，连帽子一齐搁在一把椅子上。这时吕嘉纳已经回到屋里。

曼德 啊，从外头进来真舒服。这儿事情大概都顺当吧？

吕嘉纳 都顺当，谢谢您关心。

曼德 你们准备明天的事儿大概很忙吧？

吕嘉纳 可不是吗，事情真不少。

曼德 阿尔文太太大概在家吧？

吕嘉纳 在家。她刚上楼给少爷预备巧克力去了。

曼德 哦，我正要问你，刚才我在码头上听说欧士华回来了。

吕嘉纳 是。他前天回来的。我们本来算计他今天才能到家。

曼德 他身体很好吧？

吕嘉纳 谢谢您，很好。就是路上太累了。他从巴黎一直赶回来，整天坐火车，路上没休息。这时候他也许正睡觉呢，咱们说话声音还是小点儿好。

曼德 对，越小越好。

吕嘉纳 （把一张扶手椅推到桌子旁边） 请坐，曼德牧师，别客气。（曼德牧师坐下，吕嘉纳给他搬过一个脚踏来） 好！这么舒服吗？

曼德 谢谢，这么很舒服。（瞧着她） 安格斯川姑娘，自从我上回看见你之后，你真长高了。

吕嘉纳 是吗？阿尔文太太说我也长胖了。

曼德 长胖了？唔，也许是，不太胖，正合适。（沉默了一会儿）

吕嘉纳 要不要告诉阿尔文太太说您来了？

曼德 谢谢，不忙，好孩子。哦，我想问问你，吕嘉纳，你爸爸在这儿过得怎么样？

吕嘉纳 喔，谢谢您，他过得很好。

曼德 他上回进城时找过我。

吕嘉纳 是吗？他最爱跟您老人家说话。

曼德 你大概常到工地瞧他吧？

吕嘉纳 我？喔，当然，我有工夫的时候，总是——

曼德 安格斯川姑娘，你爸爸是个没主意的人，他不大靠得住，必须有人照管他。

吕嘉纳 喔，他是这么个人。

曼德 他经常需要一个能照顾又能指点他的人。这是他上回进城找我亲口说的话。

吕嘉纳 是的，他也跟我说过这一类的话。可是我不知道阿尔文太太能不能让我走。现在新盖的孤儿院正好又需要人照管。再说，我也不愿意离开阿尔文太太，她一向待我那么好。

曼德 可是，好孩子，做女儿的应该——当然，咱们先得问你主人愿意不愿意。

吕嘉纳 可是我不知道像我这么大的女孩子给单身汉管家合适不合适。

曼德 什么话！安格斯川姑娘！那单身汉是你自己的爸爸呀！

吕嘉纳 就算是吧，可是——要是真是个好人家，真是个上等人——

曼德 喔，吕嘉纳——

吕嘉纳 ——要是真是个值得亲爱，值得敬重，够得上做我爸爸的人——

曼德 喔，我的好孩子——

吕嘉纳 那我倒也愿意进城去。这儿乡下的日子太冷清，曼德先生，一个人过日子的滋味您是知道的。要是有好地方，我真愿意去。曼德先生，您能不能给我找个合适的事儿？

曼德 我？我办不到。

吕嘉纳 曼德先生，好歹别把我忘了，要是——

曼德 （站起来） 喔，当然不会忘，安格斯川姑娘。

吕嘉纳 因为，要是我——

曼德 请你告诉阿尔文太太，说我要见她。

吕嘉纳 好，我马上就去。（从左边走出去）

曼德 （来回走了几步，背着手在屋子后方玻璃窗口站着往外瞧。随后他又回到桌子旁边，随手拿起一本书，看看封面，吓了一跳，再看一些别的书的封面） 哦！可了不得！

〔阿尔文太太从左边走进来。吕嘉纳跟在后面，可是马上就从右边第一道门走出去。

阿尔文太太 （伸出手来） 曼德牧师，你好？

曼德 阿尔文太太，你好？我答应来现在真来了。

阿尔文太太 你倒老是那么准时。

曼德 这回我下乡可真不容易。我要参加那么些教区会和董事会——

阿尔文太太 这么说，你来得这么早就更得谢谢你了。咱们把事情赶完了再吃饭。你的行李呢？

曼德 （赶紧回答） 我的行李在旅馆里。今儿晚上我在旅馆住。

阿尔文太太 （忍着不笑出来） 难道说现在还没法子劝你在我家里住一夜？

曼德 不，不。多谢，多谢！我还像每回似的住旅馆好。那儿离码头近，上轮船最方便。

阿尔文太太 当然随你的便。可是我觉得实在没关系，现在咱们都老了——

曼德 哈哈！你又说笑话。也难怪你今天兴致这么好，孤儿院明天要开幕，欧士华又是刚回家。

阿尔文太太 可不是吗？你说我心里多痛快！他有两年多没回家了。他说这回要陪着我过个冬。

曼德 真的吗？这是他孝顺你，要不然他怎么肯扔下罗马和巴黎的繁华生活到乡下过日子。

阿尔文太太 是啊，可是他妈妈在乡下呀。真是个好孩子，他心眼儿里还有他妈妈！

曼德 要是为了学艺术那种东西就把母子感情冷淡了，那可太不像话了。

阿尔文太太 你说得很对。可是我儿子没问题。我很想看看你是不是还认识他。他快下楼了。这会儿他在楼上沙发上躺着休息呢。请坐，亲爱的牧师。

曼德 谢谢。你有工夫吗？

阿尔文太太 当然有。

曼德 很好。那么让我拿几件东西给你看——（走到搁小提包的椅子边，从提包里拿出一包文件来，在阿尔文太太对面坐下，想在桌子上找块空地方搁文件） 这是第一桩——（把话打住） 阿尔文太太，你先告诉我，桌子上这些书是干什么的？

阿尔文太太 你问这些书？是我看的呀。

曼德 你看这一类东西？

阿尔文太太 不错。

曼德 你看了这种书心里是不是舒服点儿，快活点儿？

阿尔文太太 我看了这些书好像觉得自己心里多点儿把握。

曼德 真怪！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阿尔文太太 喔，我平日心里想的问题好像在书里都得到了答案，得到了证实。曼德牧师，最奇怪的是，这些书里说的都是平常人想得到、信得过的道理，不是什么新鲜玩意儿。不过平常人不是没把那些道理整理起来，就是不敢说出来。

曼德 嗳呀，天啊！难道你真相信平常人——

阿尔文太太 我真相信。

曼德 这儿的人总不会这样吧？像咱们这些人总不会这样吧？

阿尔文太太 为什么不？乡下城里都一样。

曼德 我真想不到——

阿尔文太太 再说，你为什么讨厌这些书？

曼德 讨厌？我有闲工夫看这些无聊东西吗？

阿尔文太太 其实你并不懂得你所讨厌的东西。

曼德 我读过好些批评这些书的文章，所以我不赞成这些书。

阿尔文太太 不错，可是你自己的见解——

曼德 阿尔文太太，在好些事情上头咱们必须倚仗别人的意见。世界上的事就是这么安排的，这么安排很恰当。要不然，咱们的社会还成什么样子？

阿尔文太太 你说得也许有道理。

曼德 我当然不否认这种书可能很吸引人。而且，我听说在外国——就是你让你儿子去待那么些年的地方——各种各样的思想讲得很热闹，你想知道点儿情况，我也不能埋怨你。可是——

阿尔文太太 可是什么？

曼德 （声音低下来） 可是嘴里不许说，阿尔文太太。一个人在自己家里想些什么，看些什么书，当然不必一五一十地去告诉别人。

阿尔文太太 当然不必。我的意见完全跟你一样。

曼德 可是你得替这孤儿院想一想，在你决定创办孤儿院的时候——要是我没看错的话——你对宗教的看法跟现在很不一样。

阿尔文太太 喔，不错，这一点我承认。可是咱们刚才正要谈孤儿院——

曼德 不错，咱们正要谈孤儿院的事。我只想嘱咐你一句话：你要小心，阿尔文太太！现在咱们谈正经事。（打开纸包，拿出几张文件来）你看见没有？

阿尔文太太 是不是文件？

曼德 是。都在里头了——手续全都办齐了。老实告诉你，把这些东西按时弄到手可真不容易。我一步都不能放松。遇到产权问题，地方当局认真得要命。可是现在到底都办齐了。（翻看文件） 你瞧！这是罗森伏庄园索尔卫那块地的过户契约——连地带新盖的教室、教员住宅、教堂、全部建筑都在里头了。这是孤儿院章程的批准书。你看一遍好不好？（念道）“阿尔文上尉孤儿院章程”。

阿尔文太太 （对文件瞧了好半天） 喔，都办好了。

曼德 我故意用“上尉”，没用“侍从官”。“上尉”不像“侍从官”那么招摇。

阿尔文太太 对，对，你觉得怎么好就怎么办。

曼德 这是银行存款簿，存款利息指定作为孤儿院的经常开支。

阿尔文太太 谢谢。可是别交给我，你拿着方便些。

曼德 好吧。我想目前还是把款子存在银行里。利息确是不大，年息四分，提款六个月前通知。要是将来能做利息大点儿的押款——当然抵

押品一定得来历分明，确实可靠——咱们再重新安排。

阿尔文太太 对，对，曼德牧师。这些事你最会安排。

曼德 反正我随时留意就是了。可是还有一件事，我好几回想问你。

阿尔文太太 什么事？

曼德 孤儿院的房子要不要保火险？

阿尔文太太 那还用说，当然要保险。

曼德 啊，别忙，阿尔文太太。咱们再仔细想一想。

阿尔文太太 我家里什么东西都保了火险——房子、家具、牲口、粮食，什么都保了险。

曼德 不用说，那是你私人的产业。当然我也是这么办的。可是孤儿院就完全不同了。孤儿院可以说是桩神圣的事业。

阿尔文太太 是啊，可是咱们不应该因此就不——

曼德 就我自己说，我觉得保火险预防意外，并没什么不应该。

阿尔文太太 我的想法也一样。

曼德 可是本地一般人的想法怎么样？这一点当然你比我更清楚。

阿尔文太太 唔——一般人的想法——

曼德 会不会有一批——真正重要的人物——不赞成保火险？

阿尔文太太 什么叫“真正重要的人物”？

曼德 我指的是那些有地位有势力的人，他们的意见咱们不能不理会。

阿尔文太太 本地有几个这样的人会反对，要是咱们——

曼德 你看！这样的人城里也很多。拿我同事的教友们说吧，他们就

会说咱们保火险就是不相信上帝。

阿尔文太太 可是在你这方面，我的好牧师，你心里至少该明白——

曼德 当然，我知道——我知道。我问心无愧，决没问题。可是咱们还是难免让人家误会，人家的误会就许对孤儿院不利。

阿尔文太太 既然如此，那么——

曼德 还有一层，我也不能不考虑我将来的处境可能发生困难——或者甚至于很苦恼。城里那些有势力的人非常注意咱们这孤儿院。不用说，这个孤儿院也应该照顾城里人，那些人希望能给他们大大减轻贫民救济税 [6] 。我一向是你的顾问，替你照管孤儿院的事，所以我怕心里怀恨的人将来会拿我开刀——

阿尔文太太 喔，你千万别担这风险。

曼德 更不用说有些报纸杂志准会骂我喽。

阿尔文太太 好，好，我的好牧师，既然如此，咱们就把事情决定下来。

曼德 那么你的意思是孤儿院不必保火险？

阿尔文太太 对，不必保火险。

曼德 （靠在椅子里） 可是万一出点儿乱子呢？事情可难说啊——到那时候你有没有力量弥补那笔损失？

阿尔文太太 没有。老实告诉你，我也决不想弥补。

曼德 不过，我得告诉你，阿尔文太太，不保火险，咱们肩膀上的责任可不轻啊。

阿尔文太太 你看有没有别的办法？

曼德 没有。问题就在这儿。咱们简直没别的办法。咱们不应该让人家发生误会，也不该做得罪教友的事。

阿尔文太太 你是牧师，当然不应该那么办。

曼德 并且我觉得咱们可以相信这么个慈善事业不会遭殃——上天一定会特别保佑它。

阿尔文太太 但愿如此，曼德牧师。

曼德 那么，咱们就碰碰运气吧？

阿尔文太太 好。

曼德 很好。就这么决定了。（记下来） 好——不保火险。

阿尔文太太 说起来真可笑，凑巧你今天提起这件事——

曼德 我想问你这件事不是一天了。

阿尔文太太 ——因为昨天咱们工地上差点儿没着火。

曼德 真的吗？

阿尔文太太 真的，幸亏没什么大关系。木工场里有一堆刨花让火引着了。

曼德 是不是安格斯川做活的地方？

阿尔文太太 是。人家说他划了洋火老爱随地乱扔。

曼德 他心里事情太多——怪可怜的——他有那么些心事。谢天谢地，现在好了，听说他想规规矩矩过日子了。

阿尔文太太 真的吗？谁说的？

曼德 是他自己告诉我的。他手艺真不坏。

阿尔文太太 嗯，不喝酒的时候倒是不坏。

曼德 嗳，那个害人的毛病！可是他说长了那只坏腿不能不喝点儿酒。他上次进城找我的时候，我听了他的话心里很感动。他千恩万谢地

感激我给他在这儿找活做，让他好跟吕嘉纳在一块儿。

阿尔文太太 他不常看见吕嘉纳。

曼德 可是他说他跟她天天见面说话儿。这是他亲口告诉我的。

阿尔文太太 唔，也许是吧。

曼德 他自己很明白迷魂阵包围他的时候必得有人好好儿管着他。他怪可怜地跑来找我，自己骂自己，承认自己的毛病，这是杰克·安格斯川最可爱的地方。他上回进城找我提起——阿尔文太太，要是他真用得着吕嘉纳回家的话——

阿尔文太太 （急忙站起来） 吕嘉纳！

曼德 ——你可别反对。

阿尔文太太 哼，我一定反对。再说，吕嘉纳将来在孤儿院有工作。

曼德 可是你别忘了，他究竟是吕嘉纳的爸爸。

阿尔文太太 哼，我很清楚他一向怎么对待吕嘉纳。不行！我决不让她跟他走。

曼德 （站起来） 我的好太太，别生气。你错怪了安格斯川。你好像很担心——

阿尔文太太 （安静了些） 那没关系。从前我照管吕嘉纳，以后我还得照管她。（听） 嘘，曼德先生，别再说下去了。（面有喜色） 你听！欧士华下楼来了。现在咱们只该想他的事。

〔欧士华·阿尔文身上穿一件薄外套，手里拿着帽子，嘴里叼着一只海泡石大烟斗，从左边门里走进来。

欧士华 （在门口站住） 哦，对不起，我以为你在书房里。（走上前来） 曼德牧师，你好。

曼德 （瞪着眼瞧他） 哦！真怪！

阿尔文太太 你看他怎么样，曼德先生？

曼德 我——我——难道真是——

欧士华 不错，正是那浪子，曼德先生。

曼德 亲爱的年轻朋友——

欧士华 迷路的绵羊回来了。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是在想你从前反对他学画画儿的事情。

曼德 有些事乍一看似乎不妥当，可是后来——（抓住他的手） 不管怎么样，欢迎你回家！亲爱的欧士华——现在我还能叫你欧士华吗？

欧士华 有什么别的可叫的？

曼德 很好，谢谢你。我想说的是，亲爱的欧士华，你别以为我完全反对学艺术。我相信有好些人虽然学艺术，可是跟学别的东西一样，还能不损伤自己的内心。

欧士华 但愿如此。

阿尔文太太 （笑容满面） 我知道有一个人外表和内心都没受损伤。你瞧瞧那个人，曼德先生。

欧士华 （心神不定，走来走去） 是，是，亲爱的妈妈。咱们别再说了。

曼德 没问题，谁都得承认。你已经渐渐地出名了。报纸上时常提起你，对你的批评很好。可是近来我好像不大看见你的名字了。

欧士华 （朝暖房走去） 近来我不能多画画儿。

阿尔文太太 艺术家还不是跟别人一样，有时候也得休息休息。

曼德 对，对。休息的时候可以养精蓄锐，准备更伟大的创作。

欧士华 对。妈妈，快开饭了吗？

阿尔文太太 再等不到半点钟。他胃口这么好，倒是要感谢上帝。

曼德 并且还爱抽烟。

欧士华 我在楼上屋子里找着了爸爸这只烟斗——

曼德 哦，怪不得！

阿尔文太太 怪不得什么？

曼德 怪不得刚才欧士华走进门的时候嘴里叼着烟斗，样子活像他父亲。

欧士华 真的吗？

阿尔文太太 喔，没有的事！欧士华像我。

曼德 话是不错，不过看他嘴边那股神气——那两片嘴唇——我就想起阿尔文先生来了——现在他抽烟的时候特别像父亲。

阿尔文太太 一点儿都不像。我倒觉得欧士华的嘴弯弯的有点像牧师。

曼德 对，对，我有几个同事的嘴都是这样子。

阿尔文太太 可是，好孩子，你得把烟斗搁下。我这儿不许抽烟。

欧士华 （放下烟斗） 好吧。我只是学抽着玩儿，因为我小时候抽过一回。

阿尔文太太 你？

欧士华 是，那时候我才一点儿大。我记得有天晚上走到楼上爸爸屋里去，正赶上他很高兴。

阿尔文太太 喔，那时候的事情你怎么会记得。

欧士华 我记得很清楚。他抱我坐在他腿上，叫我抽他的烟斗。他说，“抽吧！孩子，使劲儿抽！”于是我就使劲儿抽，抽得脸都发青了，

脑袋上的汗珠子像黄豆那么大。爸爸就哈哈大笑——

曼德 真是太怪了。

阿尔文太太 曼德先生，不是真事，是欧士华做的梦。

欧士华 不，妈妈，我不是做梦。你忘了吗？你进来把我抱到我自己屋子里，后来我就病了，我还看见你哭呢。爸爸是不是常爱这么开玩笑？

曼德 他年轻时候兴致好——

欧士华 可是他还做了那么些事——又好又有用的事——虽然他死得那么早。

曼德 不错，欧士华·阿尔文，你父亲是个精明强干、了不起的人，你有这么个父亲，一定可以鼓励你上进——

欧士华 不错，应该这样。

曼德 你能回家参加你父亲的纪念会，是你的孝心。

欧士华 纪念我爸爸，我不能不回来。

阿尔文太太 并且他还要在家里陪我住那么些日子！这件事我最高兴。

曼德 我听说你要在家里过冬。

欧士华 我要长期待下去，曼德先生。喔，在家里待着真好！

阿尔文太太 （面有喜色） 可不是吗，好儿子！

曼德 （同情地望着欧士华） 我的好欧士华，你很早就出门上外头去了。

欧士华 是啊。有时候我也想那是不是太早了点儿。

阿尔文太太 喔，一点儿都不早。身体健康的孩子出去得早更好。他

要是没有姐妹兄弟，更不应该在家里老挨着爸爸妈妈，把脾气惯坏了。

曼德 嗯，这还是个值得讨论的问题，阿尔文太太。一个小孩子的正常住处应该是他自己的家。

欧士华 这一点我的意思跟你完全一样，曼德牧师。

曼德 就拿你自己的儿子说吧——咱们不妨当着他的面说——结果对他怎么样？他今年二十六七岁了，还不知道一个规规矩矩的家庭是什么样子。

欧士华 对不起，牧师，这话你可完全说错了。

曼德 是吗？我还以为你差不多老在艺术家的圈子里过日子呢。

欧士华 一点儿都不错，我是这样。

曼德 主要是跟青年艺术家待在一块儿，是不是？

欧士华 是，一点儿都不错。

曼德 可是我一向总以为那些年轻人难得有力量成家立业，养活老婆孩子。

欧士华 是，好些人没钱结婚。

曼德 是啊，我说的正是这意思。

欧士华 可是他们还是可以有个家，事实上好些人确是有家，并且还是个规规矩矩、舒舒服服的家。

〔阿尔文太太用心细听儿子的话，点头赞成，可是没说什么。

曼德 喔，我不是说单身汉住的地方。我说的“家”是一个家庭住的地方——一个男人带着他的老婆孩子过日子的地方。

欧士华 是啊，或者是带着他的孩子和孩子的妈妈过日子的地方。

曼德 （吃惊，捏紧双手） 你说什么？

欧士华 怎么样？

曼德 跟他孩子的妈妈？

欧士华 是啊，难道你要他把孩子的妈妈撵出去吗？

曼德 闹了半天你说的是不合法的结合！那叫作不正常的婚姻！

欧士华 我看不出那些人过的日子有什么特别不正常的地方。

曼德 要体面的青年男女难道好意思公开过那种日子？

欧士华 他们有什么别的办法？一个是年轻的穷艺术家——一个是苦命的女孩子——结婚的费用大得很。你说，叫他们怎么办？

曼德 叫他们怎么办？阿尔文先生，让我告诉你他们应该怎么办。他们一起头就应该管住自己。这才是他们应该做的事。

欧士华 正在恋爱的热情青年男女可不容易接受你这条道理。

阿尔文太太 实在不容易接受！

曼德 （接着说下去） 政府当局怎么不干涉！让他们公然干这种事！（向阿尔文太太） 现在你看，当初我为你儿子担心难道是多事？有些地方不道德的行为非常流行，并且还有人支持——

欧士华 曼德牧师，我告诉你，每星期日我差不多总到一两个这种不正常的人家去做客——

曼德 偏偏还在星期日！

欧士华 星期日难道不是应该休息玩儿的日子？在这种人家我从来没听见过一句难听的话，更没看见过一件可以叫作不道德的事情。从来没有。你知道不知道我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看见过艺术界有不道德的事情？

曼德 喔，我怎么知道！

欧士华 好，让我告诉你。我看见不道德的事情是在你们的模范丈夫和模范父亲私自上巴黎开眼界、光顾艺术圈子的时候。他们是行家。我们连梦都没做过的地方和事情，他们都能告诉我们。

曼德 什么！你是不是说规矩人一到外头就会——

欧士华 这些规矩人回到家里的时候，你没听见过他们批评外头风俗怎么坏、道德怎么堕落吗？

曼德 是，是，我当然听见过，不过——

阿尔文太太 我也听见过。

欧士华 你可以信他们的话。他们有些人是这里头的老行家。（双手抱头） 喔！想不到外头那种伟大、自由、光辉的生活让人家糟蹋到这步田地！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你别生气。生气对你没好处。

欧士华 是，妈妈，你说得很对。我知道生气对我没好处。你看，我疲乏得要命。我想出去活动活动再吃饭。曼德牧师，对不起，我知道你决不会同意我的看法，可是我不能不说老实话。（从右首第二道门里出去）

阿尔文太太 可怜的孩子！

曼德 你说得不错。这就是他的下场！

〔阿尔文太太瞧着他，一言不发。

曼德 （走来走去） 他说自己是个浪子。唉！唉！

〔阿尔文太太还是瞧着他。

曼德 你的意见怎么样？

阿尔文太太 我觉得欧士华的话句句都正确。

曼德 正确？正确？这种意见还算得上正确？

阿尔文太太 曼德牧师，我一个人在家的时候心里也有他那种想法。只是我从来不敢说出来。好！现在有我儿子替我发言了。

曼德　阿尔文太太，你真可怜。可是现在我要正正经经跟你说几句话。现在站在你面前的不是替你办事的经理，不是你的顾问，也不是你和你丈夫的老朋友。现在站在你面前的是你的牧师，就像当年有一次在你走岔道的紧要关头他站在你面前一样。

阿尔文太太 请问牧师要跟我说什么话？

曼德 首先我要用过去的事情来提醒你一下。现在这时候非常合适。明天是你丈夫去世的十周年。明天他的纪念碑就要揭幕了。明天我要在全体到会的人面前发言。可是今天我要跟你单独先说几句话。

阿尔文太太 很好，曼德牧师。有话请说！

曼德 你还记得不记得，在你结婚不到一年的时候，有一次你走到了悬崖峭壁的边沿？你还记得不记得，你扔下了你的家庭，从你丈夫那儿逃走了？阿尔文太太，你还记得不记得，你逃走了，并且不管你丈夫怎么央告，你还是坚决不回去？

阿尔文太太 你难道忘了我结婚第一年日子多痛苦？

曼德 想在这个世界上求幸福就是反叛精神的表现。咱们有什么权利享受幸福？咱们只能尽自己的义务，阿尔文太太！那时你的义务就是靠紧你自己选定的并且上帝叫你贴紧的那个男人。

阿尔文太太 那时我丈夫过的什么日子，他怎么荒唐，怎么胡闹，你不是不知道。

曼德 外头对他的传说我都知道，要是传说靠得住的话，你丈夫年轻时那些行为我最不赞成。可是做老婆的不是她丈夫的裁判人。你的义务是低声下气地忍受上帝在你身上安排的苦难。可是你偏不那么做，不肯忍受苦难，你扔下你应该扶持的堕落男人，损伤你自己的名誉，并且还差点儿损伤了别人的名誉。

阿尔文太太 别人的名誉？你大概是说某一个人的名誉吧。

曼德 你最鲁莽的一件事是跑来找我。

阿尔文太太 找我们的牧师算鲁莽？找我们的知己朋友算鲁莽？

曼德 正因为是朋友，你更不该找我。你应该感谢上帝，亏得那时候我主意拿得稳，劝你丢掉了原来的荒唐计划，并且上帝保佑我，使我终于把你重新带上正路去尽义务，去找你自己的丈夫。

阿尔文太太 不错，曼德牧师，这是你的成绩。

曼德 我不过是替上帝办事的仆人。难道我当初劝你回去尽义务，服从命令，后来没证明是为你的幸福打算吗？难道我的预料后来没实现吗？难道你丈夫后来没认识错误、改邪归正吗？难道他从此以后没一直跟你和和气气、规规矩矩地过日子吗？难道他没捐款施舍，做地方上的恩人吗？难道他没把你抬得像他自己那么高，指导你帮他处理事务吗？并且你还是个头等的好帮手！阿尔文太太，我不应该埋没你这点功劳。可是现在我要谈你一生的第二个大错误了。

阿尔文太太 你指什么说？

曼德 正像你第一次抛弃了做老婆的义务，后来你又抛弃了做母亲的义务。

阿尔文太太 啊——

曼德 你一生吃了固执任性的大亏。你脑子里老是有不服从、不守法的念头。你从来不肯忍受束缚。凡是你应该负担的义务你都肆无忌惮地推开，好像是一副你可以随意推开的担子。你不高兴做老婆，就马上丢下你丈夫。你嫌做母亲太麻烦，就把孩子送到生人手里过日子。

阿尔文太太 不错，我是这么做的。

曼德 所以你儿子就跟你疏远了。

阿尔文太太 不！不！他没跟我疏远！

曼德 他跟你疏远了，一定疏远了。现在你儿子回来了，他的思想怎么样？你仔细想一想，阿尔文太太。从前你很对不起你丈夫，这件事你自己也承认，所以你才给他办这所孤儿院。现在你也应该承认怎么对不起你儿子——现在也许还来得及把他引到正路上。你自己赶紧回头，挽救在他身上还来得及挽救的东西。因为（举起食指） 阿尔文太太，你确实是个罪孽深重的母亲！我不能不对你说这句话，这是我的义务。

〔静默。

阿尔文太太 （话说得很慢，自己管着自己） 曼德牧师，现在你的话都说完了，明天你要在大会发言纪念我丈夫。我明天不发言。可是现在我要老老实实跟你说几句话，就像刚才你跟我说话那样。

曼德 不用说，你一定想找理由替自己辩护——

阿尔文太太 不是。我只想讲个故事给你听。

曼德 什么故事？

阿尔文太太 刚才你说的关于我和我丈夫的事情，关于你把我劝回去尽义务之后——这是借用你的话——我们的生活情况，这一切你都是从别人那儿听来的，不是亲眼看见的。从前你是我们的知己朋友，可是从那时候起你的脚就再没沾过我们家的地。

曼德 你和你丈夫后来不是就搬出城了吗？

阿尔文太太 是的。我丈夫在世的时候你也没再来看过我们。后来你担任了孤儿院的事才不能不找我。

曼德 （声调低柔吞吐） 海伦[7] ——要是你说这话埋怨我，我只能请你想一想——

阿尔文太太 不错，想一想你的职位；再想一想我是个从丈夫家里私奔出来的女人。像我这种不要脸的女人，人家当然越躲得远越好。

曼德 亲爱的——阿尔文太太，你这话说得太过火了——

阿尔文太太 好吧，就算我过火。我主要的意思是，你对于我婚后生

活的批评，除了一般的传说没有别的根据。

曼德 这一点我承认。底下你还想说什么？

阿尔文太太　好，曼德牧师，让我把真情实话告诉你。我曾经赌过咒，迟早有一天要把真情实话告诉你——只告诉你一个人。

曼德 真情是什么？

阿尔文太太 真情是这样，我丈夫死的时候还像他活着时候那么荒淫无度。

曼德 （用手摸索，想找一张椅子） 你说什么？

阿尔文太太 结婚十九年之后，他还像你给我们证婚时那么荒淫无度——至少他心里还是那么想。

曼德　少年放荡——不守规矩——哪怕有点过火，能说是荒淫无度吗？

阿尔文太太 这句话是给他看病的医生说的。

曼德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阿尔文太太 你也不必明白。

曼德 我听了你的话脑袋发晕。这么说，你这些年的日子——表面上像夫妻在一块儿过活——其实是一片别人不知道的苦海！

阿尔文太太 正是如此。现在你算明白了。

曼德 这事——这事我真想不到。我没法子了解！我没法子体会！世界上怎么会有——？这种事怎么瞒得过人？

阿尔文太太 正是为了要瞒人，我才一天一天地不断挣扎。欧士华生下来之后，我觉得我丈夫的情形似乎好了一点儿。可是好了没几天。后来我得加倍使劲地挣扎，好像在拼命，为的是不让人知道我孩子的父亲是怎么一等人。你是知道的，阿尔文最有本事叫人喜欢他。人家好像只

相信他是个好人，不信他有别的事。有些人的生活方式不妨碍他们的名誉，阿尔文就是其中的一个。可是到最后，曼德先生——我得把故事全部告诉你——发生了一桩最丑的事情。

曼德 比你告诉我的那些事还丑？

阿尔文太太 虽然他在外头那些偷偷摸摸的事儿我知道得很清楚，我一直耐着性子不做声。可是后来他索性把丑事闹到自己家里来了——

曼德 在家里！不会吧！

阿尔文太太 正是在我们自己家里。就在那儿，（用手指着右首第一道门） 我头一回知道是在饭厅里。那时候恰好我在饭厅里有点事，门开着一点儿。我听见我们的那个女用人从花园里走进来，拿着水壶浇花。

曼德 后来怎么样？

阿尔文太太 过了不多会儿我听见阿尔文也从花园里进来了。我听见他跟女用人低低地说了两句话。后来我就听见（一声冷笑） ——喔！现在那声音还在我耳朵里，叫人好气又好笑——我听见我自己的女用人低低地说，“撒手，阿尔文先生！别这么着！”

曼德 他怎么那么轻狂！可是我想不会有别的事，阿尔文太太，一定不会有。

阿尔文太太 不久我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阿尔文把那女孩子弄上了手，上手之后就有了下文，曼德先生。

曼德 （好像吓呆了似的） 这些事都出在这所房子里！出在这所房子里！

阿尔文太太 在这所房子里我吃过不少的苦。为了傍晚和夜里不让他出门，我只好耐着性子陪他在屋里偷偷地喝酒胡闹，做他的酒伴儿。我不能不一个人陪着他，跟他碰杯喝酒，听他说一大堆不堪入耳的无聊话。最后我得用尽力气，把他硬拉上床睡觉——

曼德 （心里不忍） 这些事你都能忍受！

阿尔文太太 我为了自己的孩子不能不忍受。可是后来事情闹得太不像话了，连我自己的女用人都——我就自己发狠赌咒说：我决不能容许他再闹下去！因此我把权柄一把抓过来——无论是他的事或是别的事都归我掌管。你知道，我手里有了对付他的武器，他就不敢不听话了。就在那时候我把欧士华打发出门了。那时候欧士华还不到七岁，像普通小孩子一样已经开始懂事，懂得问话了。那种情形我不能忍受。我觉得要是那孩子呼吸这个家庭的肮脏空气一定会中毒。因此我就把他打发出门了。现在你该明白为什么父亲在世的时候我老不让孩子回家来。谁也不知道为了这件事我心里多痛苦。

曼德 你的那种日子实在不好过。

阿尔文太太 要不是我有事情做，那种日子我也没法儿过。不是我自己夸口，这些年我确实做了不少事。我添置了产业，做了些改革工作，采用了节省人力的新设备，为了这些事人家都满口称赞阿尔文，都说这一切是他做出来的成绩。其实呢，他成天躺在沙发上看一本旧缙绅录，你说他会有精神干那些事？没有的事。我索性都告诉你吧。在他脑子清醒的时候，是我逼着他做人，硬给他撑面子；在他老毛病发作，或是长吁短叹发牢骚骂人的时候，是我挑着那副千斤担子，一个人受罪。

曼德 你给他造纪念碑的就是这么个人？

阿尔文太太 你看良心不安逸多么可怕。

曼德 良心不安逸？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阿尔文太太 我一直担心，怕事情瞒不住，早晚会让人知道。所以我就创办这所孤儿院，平平外头的谣言，解解别人的疑心。

曼德 你的目的可真是达到了，阿尔文太太。

阿尔文太太 另外，我还有个理由。我打定主意不让我自己的孩子欧士华承继他父亲一丝一毫的产业。

曼德 这么说，你是用阿尔文先生的产业——

阿尔文太太 一点儿都不错。这些年我花在孤儿院上头的款子——我仔仔细细核算过——恰好抵过阿尔文原有产业的价值，就是为了那份产业，当年人家都把阿尔文中尉[8]当作一块肥肉。

曼德 我不明白——

阿尔文太太 那份产业就是我当初的卖身钱。我不愿意把我的卖身钱留给欧士华。我打定主意，欧士华的钱都得由我给他。

〔欧士华·阿尔文从右首第二道门里进来。他已经摘了帽子，脱了外套，把帽子和外套搁在门厅里。

阿尔文太太 （迎上去） 你已经回来了？我的宝贝儿子！

欧士华 是的。老是下不完的雨，在外头有什么可干的？听说饭已经预备好了。好极了！

吕嘉纳 （手里拿着个小包裹，从饭厅里进来） 阿尔文太太，有人给您送来一包东西。（把包裹递给她）

阿尔文太太 （看了曼德一眼） 大概是明天孤儿院开幕唱的歌词。

曼德 嗯——

吕嘉纳 饭开好了。

阿尔文太太 好。我们马上就来。我先把——（动手解包裹）

吕嘉纳 （问欧士华） 阿尔文先生喝红葡萄酒还是白葡萄酒？

欧士华 两样都要，安格斯川姑娘。

吕嘉纳 好。[9]很好，阿尔文先生。（走进饭厅）

欧士华 我帮你开酒瓶。（跟着她走进饭厅，饭厅门半敞着）

阿尔文太太 （已经把包裹解开） 果然是。这就是开幕典礼唱的歌。

曼德 （合着双手） 明天叫我在大会上怎么说话呢！

阿尔文太太 喔，你好歹总会对付过去的。

曼德 （低声，为的是不让饭厅里的人听见） 不错，咱们千万别让人家起疑心。

阿尔文太太 （低声，可是口气很坚决） 是的。从此以后这出演了多少年的丑戏就可以结束了。从后天起，我过日子就只当没我丈夫这个人，只当他从来没在这所房子里住过。从今以后，除了我的孩子和他的母亲家里再没有第三个人了！

〔饭厅里传来一把椅子倒下来的声音，同时听见吕嘉纳低声用力说："欧士华！别闹！你疯了？快撒手！"

阿尔文太太 （吓得跳起来） 啊——

〔她紧张地用眼睛瞪着那扇半开的门。欧士华在饭厅里咳着，笑着，嘴里还哼着调子。接着听见酒瓶拔塞子的声音。

曼德 （慌张起来） 怎么回事，阿尔文太太？什么事？

阿尔文太太 （哑着嗓子） 鬼！鬼！暖房里的两个鬼又出现了！

曼德 会有这种事？吕嘉纳——？难道她——？

阿尔文太太 是。快来。别做声——

〔她抓着曼德牧师的胳臂，摇摇晃晃地朝着饭厅走过去。

[1] 法文。意思是"约会"。吕嘉纳喜欢说法文，表示她是上流社会的人。

[2] 原文为法文。

[3] 原文为法文。

[4] 原文为法文。

[5] 安格斯川这里说的"她"是指他老婆。这件事后文有交代。

[6] 一种征收来救济贫民的地方税。

[7] 阿尔文太太的小名。

[8] 那时他还是中尉。

[9] 原文为法文。

第二幕

〔还是那间屋子。外头的景致依然笼罩在浓雾里。曼德和阿尔文太太从饭厅里进来。

阿尔文太太　（还在门口）　请便，曼德先生。（转过身去朝着饭厅）欧士华，你也进来，好不好？

欧士华（在饭厅里）不，对不起。我想出去会儿。

阿尔文太太 好，去吧。天气似乎好点儿了。（关上饭厅门，走到门厅口，叫道）吕嘉纳！

吕嘉纳（在外头）太太，什么事？

阿尔文太太 快去洗衣服，把那些花圈儿也拾掇拾掇。

吕嘉纳 是，太太。

〔阿尔文太太等吕嘉纳确实走了才把门关上。

曼德 他大概听不见咱们说话吧？

阿尔文太太 关了门听不见。再说，他就要出去。

曼德 我心里还是那么乱。我不知道刚才那顿饭是怎么咽下去的。

阿尔文太太　（走来走去，竭力压住心里的烦躁）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吃的。可是现在该怎么办呢？

曼德 是啊，该怎么办？我简直想不出主意。这种事我一点儿经验都没有。

阿尔文太太 我相信眼前还没出乱子。

曼德 乱子可千万出不得！不过这已经不像话了。

阿尔文太太 你放心，这是欧士华一时糊涂，开个小玩笑。

曼德 是啊，我刚说过，这种事情我外行。不过我想应该——

阿尔文太太 吕嘉纳非走不可——并且还得马上就走。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

曼德 当然，她非走不可。

阿尔文太太 可是叫她上什么地方去呢？咱们不应该——

曼德 上什么地方去？当然回家找她父亲。

阿尔文太太 你说找谁？

曼德 找她的——唉，安格斯川不是她的——喔，天呀，难道真会有这种事？我想一定是你弄错了。

阿尔文太太 可惜我一点儿都没弄错。乔安娜[1]在我面前全都承认了，阿尔文也没法儿抵赖。所以那时候我没办法，只好把事情瞒起来。

曼德 是啊，你也只好那么办。

阿尔文太太 当时我们马上就把乔安娜打发走，还给了她一笔钱堵住她的嘴。她到了城里就自己想办法。她又去找她的老相好安格斯川，不用说她一定先对他露口风，说自己手里有多少钱，还对他撒了个谎，说什么那年夏天有个坐游艇的外国人上这儿来。后来她跟安格斯川就急急忙忙结了婚。唉，那件事还是你自己给他们办的呢。

曼德 可是我不明白怎么——我清清楚楚记得安格斯川来找我商量结婚的事情。他后悔的了不得，埋怨自己不该跟未婚妻干那种丑事情。

阿尔文太太 他当然只好把罪名担当在自己身上。

曼德 可是他那么不老实！并且还在我面前撒谎！我真想不到杰克·安格斯川会干这种事。我一定得狠狠地教训他一顿，我一定不饶他。这种婚姻多么不道德！为了几个钱——！你们给了那女孩子多少钱？

阿尔文太太 三百块钱。

曼德 想想！为了三百块钱那么个小数目就愿意跟一个堕落的女人结婚！

阿尔文太太 那么你说我呢？我也让自己跟一个堕落的男人结了婚。

曼德 喔，岂有此理！你这是什么话！一个堕落的男人！

阿尔文太太 你以为跟我结婚时的阿尔文比跟安格斯川结婚时的乔安娜清白干净点儿吗？

曼德 这两件事完全不一样——

阿尔文太太 其实并没什么不一样——区别只是在身价数目上：一个是三百块钱的小数目，一个是一整份大家当。

曼德 你怎么能把两件绝不相同的事情相提并论呢？我想那时候你自己心里一定盘算过，也跟自己家里人商量过。

阿尔文太太 （眼睛不瞧他） 你该知道你说的我那颗心当时在什么地方。

曼德 （冷淡地） 要是那时我知道你的心事，我就不会天天到你丈夫家里来了。

阿尔文太太 反正我自己并没考虑过这问题，这是实话。

曼德 那么，你一定跟你最亲近的人——跟你母亲，跟你两个姑姑——商量过，这是你的义务。

阿尔文太太 不错，这件事是她们三个人替我决定的。现在回想起来真奇怪，她们怎么看得那么准，说我要是拒绝那么一门好亲事，那简直是糊涂透了顶。要是我母亲今天还活着，我真要让她看看这门亲事的好下场！

曼德 有这个下场，谁也不负责任。你的婚姻完全没违背法律、没违背秩序，这一点至少没问题。

阿尔文太太 （在窗口） 喔！老是法律和秩序！我时常想这世界上作怪害人的东西就是法律和秩序。

曼德 你说这话是罪过。

阿尔文太太 也许是吧。可是我一定要撇开这一套拘束人欺骗人的坏东西。我再也不能忍受了。我要争取自由。

曼德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阿尔文太太 （轻轻敲着玻璃窗） 我不应该隐瞒阿尔文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可是那时我不敢告诉人——一半也是为自己。那时我是个胆怯的人。

曼德 胆怯的人？

阿尔文太太 当时我担心，要是别人知道了那件事，他们会说，“可怜的男人！他老婆从他那儿逃走了，难怪他胡作非为。”

曼德 这两句话倒不是完全没道理。

阿尔文太太 （眼睛盯着他） 要是我有胆量的话，我应该老实告诉欧士华，“听我告诉你，我的孩子，你父亲是个荒唐鬼——”

曼德 岂有此理——

阿尔文太太 我还应该把我刚才告诉你的话从头到尾、一字不漏地告诉他。

曼德 你的话把我吓坏了，阿尔文太太。

阿尔文太太 是，我知道。我很明白。我自己也吓了一跳。（离开窗子） 我胆子太小。

曼德 你尽了义务能说是胆小吗？难道你忘了做儿子的应该敬爱父母吗？

阿尔文太太 咱们别说这种空泛话。咱们要问：欧士华应该不应该敬爱阿尔文爵爷？

曼德 难道你做母亲的就忍心破坏你儿子的理想吗？

阿尔文太太 顾了理想，真理怎么办？

曼德 顾了真理，理想怎么办？

阿尔文太太 喔，理想！理想！当初我要是不这么胆怯就好了！

曼德 别瞧不起理想，阿尔文太太。理想会报仇。就拿欧士华说吧，可惜他没有很多的理想，可是我觉得在他脑子里他父亲却是个理想。

阿尔文太太 你这话不错。

曼德 他所以会把父亲当作个理想，是你自己多少年来给他写信培养出来的。

阿尔文太太 不错，我受了义务的压迫，再加上对别人的顾虑，就只好一年一年地对我儿子撒谎。唉，我胆子真小——我一直是个胆小的人！

曼德 阿尔文太太，你在你儿子心里已经培养了一个幸福的幻想，你不应该看轻它。

阿尔文太太 哼！谁知道这究竟是不是好事呢？不过，无论如何，我不能让他跟吕嘉纳胡闹。我不能让他害那女孩子一辈子。

曼德 对。真要那样，可就太造孽了！

阿尔文太太 要是我知道他真爱她，跟她结婚他能有幸福，那么——

曼德 怎么？你打算怎么样？

阿尔文太太 可是不行，可惜吕嘉纳不合适。

曼德 我不明白。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阿尔文太太 要是我不这么胆小，不这么不中用，我会对我儿子说："跟她结婚，要不然，就另想你愿意的办法——只是别做鬼鬼祟祟的事情。"[2]

曼德 岂有此理！让他们结婚！没听见过这种荒唐事情！

阿尔文太太 什么叫“没听见过”？说老实话，曼德牧师，你以为咱们这儿许多夫妻的血统关系不是这么近吗？

曼德 我一点儿都不懂你的意思。

阿尔文太太 其实你懂得。

曼德 你大概是在想，可能——喔，不错，有些人的家庭生活不太清白，不过像你说的这种事可不一定有，至少不能说准有。再说，你是做母亲的，怎么能让你儿子——

阿尔文太太 我不许他干这种事。我不愿意有这种事。我说的就是这个。

曼德 你不许他干这种事，因为，像你自己说的，你是个“胆小”的人。可是如果你不是个“胆小”的人，那么难道——天呀！这种结合实在太荒唐！

阿尔文太太 据说咱们的老祖宗就是这么结合的。当初是谁把这世界这么安排下来的，曼德牧师？

曼德 我不能跟你讨论这一类问题，阿尔文太太，你的心情很不正常。可是你竟把良心的顾虑当作“胆小”——

阿尔文太太 让我把我的意思告诉你。因为有一大群鬼把我死缠着，所以我的胆子就给吓小了。

曼德 你说什么东西死缠着你？

阿尔文太太 一大群鬼！我听见吕嘉纳和欧士华在饭厅里说话的时候，我眼前好像就有一群鬼。我几乎觉得咱们都是鬼，曼德牧师。不但咱们从祖宗手里承受下来的东西在咱们身上又出现，并且各式各样陈旧腐朽的思想和信仰也在咱们心里作怪。那些老东西早已经失去了力量，可是还是死缠着咱们不放手。我只要拿起一张报纸，就好像看见字的夹缝儿里有鬼乱爬。世界上一定到处都是鬼，像河里的沙粒儿那么多。咱们都怕看见光明。

曼德 嘿嘿！这都是你看坏书的结果。那些书可真把你害苦了！哼，那些讲革命、讲自由、坏心术的书！

阿尔文太太 我的好牧师，你的话说错了。当初使我动脑子思想的人正是你自己。这件事我非常感激你。

曼德 感激我！

阿尔文太太 是的，在你逼着我服从义务遵守本分的时候，在你把我深恶痛绝的事情说成正确、合理的事情的时候，我才动脑子思想。那时候我就开始检查你讲的那些大道理。我本来只想解开一个疙瘩，谁知道一个疙瘩解开了，整块的东西就全都松开了。我这才明白这套东西是机器缝的。

曼德 （低声，伤心） 这就是我一生最艰苦的一场斗争的结果？

阿尔文太太 不如说那是你一生最大的失败。

曼德 海伦，那是我最大的胜利——我在我自己身上的胜利。

阿尔文太太 那是对于咱们俩的一桩罪恶。

曼德 那时候你走错了道儿，跑来找我，对我说："我来了！把我收留下吧！"我吩咐你："女人，快回到自己丈夫那儿去！"难道这是罪恶吗？

阿尔文太太 我觉得是罪恶。

曼德 咱们俩彼此不了解。

阿尔文太太 至少现在不了解。

曼德 就是在最见不得人的心窝儿里，我也从来没不把你当别人的老婆看待。

阿尔文太太 哦，真的吗？

曼德 海伦！

阿尔文太太 一个人很容易忘记自己过去的情形。

曼德 我没忘记。我现在还是跟从前一样。

阿尔文太太 （换话题） 好，好，好，别再谈过去的事了。现在你一天到晚忙的是教区会和董事会的事情，我忙的是跟鬼打架，跟心里的鬼和外头的鬼打架。

曼德 外头的鬼我可以帮你打。我今天听你说了这些可怕的事情，良心不容我让那没人保护的女孩子在你家里住下去。

阿尔文太太 你看最好的办法是不是给她找个安身地方？——我意思是说，给她找一门好亲事。

曼德 没问题。从各方面说，这个办法对她都合适。吕嘉纳的年纪已经——这些事我当然太外行，不过——

阿尔文太太 吕嘉纳成熟得很早。

曼德 不错，我也这么想。我记得给她安排受坚信礼的时候，她的身体已经发育得很好了。可是这会儿她应该先回家——让她父亲照管她——喔，安格斯川当然不是她的——唉，真荒唐，他不把实话告诉我！

〔有人敲外厅门。

阿尔文太太 是谁？进来！

〔安格斯川穿得很齐整，站在门口。

安格斯川 对不起——

曼德 嘿嘿！哼——

阿尔文太太 哦，原来是你，安格斯川？

安格斯川 用人都不在，我就大胆自己敲门了。

阿尔文太太 好，没关系。进来。你是不是有事找我？

安格斯川 （走进来） 不是，谢谢您，太太。我想跟曼德牧师说一

两句话。

曼德 （在屋里走来走去） 哼，你！你想跟我说话，是不是？

安格斯川 是的，我很想——

曼德 （在他面前站住） 你有什么事？

安格斯川 喔，不是什么别的事，曼德牧师。我们工程做完了，工钱也算清了——阿尔文太太，我得特别谢谢您。现在什么事都结束了，我想我们这些一向在一块儿规规矩矩做活的伙伴儿——我想今儿晚上我们是不是应该开个小小的祷告会。

曼德 祷告会？在孤儿院开祷告会？

安格斯川 喔，要是您老人家觉得不合适的话——

曼德 唔，合适。不过——嗯——

安格斯川 每天晚上我自己也总爱做点儿祷告——

阿尔文太太 是吗？

安格斯川 是，说不上什么，无非做点儿小功德。可惜我是个平常人，没什么德行，上帝可怜我！——所以我想趁着曼德牧师老人家在这儿，也许——

曼德 你听我说，安格斯川。我先得问你一句话。你的心情是不是可以开会做祷告？你的良心干净不干净？好受不好受？

安格斯川 喔，上帝饶恕我这有罪孽的人！曼德牧师，我的良心值不得您提。

曼德 可是咱们必须谈的正是这问题。刚才我问的话你怎么回答我？

安格斯川 我的良心？喔，有时候我的良心很不好受。

曼德 哦，你自己承认了。既然这样，你肯不肯一点儿都不撒谎，把

吕嘉纳的实在情形老老实实告诉我？

阿尔文太太 （急忙拦阻） 曼德先生！

曼德 （叫她别慌） 让我来——

安格斯川 您问吕嘉纳的事？嗳呀，可把我吓坏了！（瞧着阿尔文太太） 她没闹什么乱子吧？

曼德 但愿没有。我要问你，你跟吕嘉纳究竟是什么关系？你算是她父亲，是不是？

安格斯川 （慌张） 嗯——嗯——我跟可怜的乔安娜的事儿，您老人家都知道。

曼德 快说老实话，别再吞吞吐吐的！你老婆辞工回去之前在阿尔文太太面前把实话全说出来了。

安格斯川 什么！她真说了吗？

曼德 你看，现在你不能撒谎了，安格斯川。

安格斯川 那时候她还赌过咒，拿着《圣经》赌过咒——

曼德 她拿着圣经赌过咒？

安格斯川 唔，没有，她只是赌咒，可是很认真。

曼德 这些年你一直把实话瞒着我？瞒着我这么个完全信任你的人？

安格斯川 这我没法子抵赖。

曼德 你凭什么欺骗我，安格斯川？难道我没用话没用行动随时随地尽力帮助过你？你说？

安格斯川 有好几件事要不是您老人家帮忙，我就走投无路了。

曼德 所以你就这么报答我！你害我在教会登记簿上填写假材料，并且这些年你还把应该告诉我并且凭良心应该说的实话瞒着我不说。你的

行为绝不能宽恕，安格斯川，从今以后我再也不管你的事了！

安格斯川 （叹口气） 是了！恐怕也没办法了。

曼德 你还能给自己的行为辩护吗？

安格斯川 难道您要我把丑事告诉别人，让那苦命的女孩子多出点儿丑吗？您老人家想想，要是您自己干了乔安娜的事儿，过她那种日子——

曼德 我！

安格斯川 对不起，我不是说您跟她完全一样。我的意思是，比方说，要是您老人家干了见不得人的丑事。曼德先生，咱们男人不应该把个苦命的女人责备得太狠。

曼德 我责备的不是她。我责备的是你。

安格斯川 我能不能大胆问您老人家一句话？

曼德 你问吧。

安格斯川 一个人应该不应该帮助堕落的人？

曼德 当然应该。

安格斯川 一个人起誓说的话能不能不算数？

曼德 当然不能，那还用说。可是——

安格斯川 乔安娜跟那英国人闹了乱子之后——有人说是美国人，也有人说是俄国人，他们说法不一样——她就进城来了。可怜的女人，从前我碰过她一两回钉子，那时候她眼睛里只看得上漂亮男人，我偏偏长着这条倒霉腿。您老人家该记得有一回我闯进一家跳舞厅，看见一群水手正在喝酒瞎胡闹，我上去想劝他们改邪归正——

阿尔文太太 （在窗口咳嗽） 嗯哼！

曼德 我知道，安格斯川，那群畜生把你从楼上推下来了。这件事你从前已经跟我说过。你腿上的毛病就是你的成绩。

安格斯川 我倒不想居功，牧师先生。我想告诉您的只是，乔安娜来找我的时候，一五一十的跟我说了实话，她一边哭一边咬牙，不瞒您老人家说，那时候我听了她的话心里真难受。

曼德 真的吗，安格斯川？后来怎么样？

安格斯川 后来我就跟她说："那美国佬是个到处为家的家伙。你呢，乔安娜，你做了天大的错事，你是个堕落的女人。可是，眼前有我杰克·安格斯川，他很靠得住，两条腿长得结结实实的——"对不起，您老人家，我这句话只是打个比方。

曼德 我很明白你的意思。快往下说。

安格斯川 我就这么救了她，跟她结了婚，为的是不让人家知道从前她跟外国人有过事。

曼德 这些事你做得都很对。我只是不赞成你收下那笔钱——

安格斯川 钱？我？一个钱都没拿！

曼德 （转过去问阿尔文太太）可是——

安格斯川 哦，别忙！我想起来了。乔安娜手里是有几个钱。可是我没要。我说："呸，我才不希罕这昧心钱呢。这是造孽得来的。这些臭金子——或是钞票，不管它是什么——应该当面摔还那个美国人。"可是他漂洋过海，走得没影儿了。

曼德 他真走了吗，我的好朋友？

安格斯川 真走了。所以乔安娜和我说好了把那笔钱留给孩子作教育费。后来那笔钱就是这么花的，我有细账，一个钱都不含糊。

曼德 照你这么说，情形可就大不相同了。

安格斯川 这是实在情形。我敢说我这做爸爸的从来没亏待过吕嘉纳

——只要我力量办得到，可惜我是个拿不定主意的人！

曼德 好，好，我的朋友——

安格斯川 可是我还敢说我到底把孩子带大了，我跟苦命的乔安娜和和气气过日子，像圣经上说的那样管着家务事。可是我从来不敢在您老人家面前夸自己，说像我这么个人居然也会做桩好事情。不，我不这么办。要是杰克·安格斯川做过一件好事情，他自己决不提。不过就是好事情不常有。每次我找您老人家，总有好些麻烦事、好些倒霉事跟您谈。因为我刚说过，现在再说一遍，一个人的良心有时候不那么太好受。

曼德 把手递过来，杰克·安格斯川。

安格斯川 喔，使不得！您老人家——

曼德 胡说。（抓紧他的手）这才对了！

安格斯川 要是您老人家肯原谅我——

曼德 原谅你？恰好相反，我倒应该请你原谅我——

安格斯川 喔，这可使不得！

曼德 确实是这样。我说的是真心话。对不起，我错怪了你。我恨不得给你出点儿力，一则算是对你抱歉，二则表示我对你的好意——

安格斯川 您老人家真愿意帮忙？

曼德 真愿意。

安格斯川 好极了，眼前凑巧倒有个机会。我手里攒了几个钱，正想在城里开个水手公寓。[3]

阿尔文太太 你？

安格斯川 是的。这公寓也可以算个孤儿院。水手们一上岸，撞来撞去都是迷魂阵。我想，他们住在我这公寓里就好像孩子们有了父母的照应。

曼德 你看这事怎么样，阿尔文太太？

安格斯川 一起头我手里的钱不大够，可是要是有人帮我一把忙——

曼德 好，好，咱们以后再细谈。我很赞成你的计划。现在你先回到孤儿院，把东西准备齐，把蜡烛点起来，让人看着像个喜庆事。然后咱们再在一块儿做会儿祷告，现在我很相信你的心情可以做祷告。

安格斯川 是的，我想可以。那么我走了，阿尔文太太，谢谢您的好心。求您好好儿给我照顾吕嘉纳。（擦眼泪） 苦命的乔安娜的孩子。说起来也怪，我越来越喜欢她，她好像是我心上的一块肉。真是的。

〔他鞠了一躬，从门厅里出去。

曼德 现在你看这人怎么样，阿尔文太太？他这段话跟别人说的完全不一样。

阿尔文太太 很不一样。

曼德 这么看起来，咱们批评人一点儿都不能马虎。可是我发现自己错怪了好人，心里真痛快！你觉得我的话对不对？

阿尔文太太 曼德，我觉得你是个大孩子，将来也不会改样子。

曼德 你说我？

阿尔文太太 （两只手按着他肩膀） 我真想搂着你的脖子，亲一亲。

曼德 （赶紧往后退） 使不得，使不得！真是岂有此理！

阿尔文太太 （一笑） 喔，你不用怕我。

曼德 （在桌子旁边） 你的举动有时候真太过火。现在让我把文件收在皮包里。（一边说一边收拾） 好，收拾完了。我要走了，回头见。欧士华回来时候你要小心。回头我再来。

〔他拿了帽子，从外厅门出去。

阿尔文太太　（叹口气，对着窗出了会儿神，把屋子稍稍整理了一下，正要走进饭厅，却低低地惊叫一声，在门口站住） 欧士华，你还在饭桌上坐着？

欧士华 （在饭厅里） 我想抽完这支雪茄烟。

阿尔文太太 我还以为你出去散步了呢。

欧士华 这样的天气还出去散步？

〔一只酒杯叮当地响了一下。阿尔文太太让门敞着，拿起活计坐在窗口沙发上。

欧士华 刚出去的是不是曼德牧师？

阿尔文太太 是，他上孤儿院去了。

欧士华 唔。

〔又听见酒壶碰酒杯的声音。

阿尔文太太 （脸上发愁） 欧士华，小心，那酒很厉害。

欧士华 酒能挡潮气。

阿尔文太太 你进来，到我这儿坐着好不好？

欧士华 我进来就不能抽烟了。

阿尔文太太 你还不知道，抽雪茄没关系。

欧士华 好吧，那么我就进来。让我再喝一小口。好！（抽着雪茄走进来，随手把门关上。半晌不说话） 牧师上哪儿去了？

阿尔文太太 我刚说过，他上孤儿院去了。

欧士华 哦，不错，你说过。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你不该在饭桌上坐那么些时候。

欧士华 （把雪茄藏在背后） 我觉得坐着很舒服，妈妈。（用手摸

她，跟她亲热） 你替我想想——回到家里，坐在妈妈的饭桌上，待在妈妈的屋子里，吃妈妈给我预备的好东西，这多有意思。

阿尔文太太 我的亲宝贝！

欧士华 （一边走一边抽烟，有几分不耐烦） 在家里除了吃喝，叫我干什么？我没法子工作。

阿尔文太太 你为什么不能工作？

欧士华 天气这么坏，整天见不着一丝太阳光！（在屋子里走来走去） 喔，不能工作简直是——

阿尔文太太 也许你这次回家打错了主意？

欧士华 喔，我没打错主意，妈妈。我不回来不行。

阿尔文太太 你知道，我宁愿你不回来，让我心里牵挂，不愿让你——

欧士华 （在桌子旁边站住） 妈妈，老实告诉我，我回家你心里是不是真快活？

阿尔文太太 亏你怎么问得出这句话！

欧士华 （搓弄一张报纸） 我还以为你有我跟没有我几乎是一样。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你怎么忍心对你妈妈说这种话？

欧士华 可是这些年你没跟我在一块儿，日子不也过得挺好吗？

阿尔文太太 这些年我没跟你在一块儿过日子，这倒是实话。

〔半晌无声。天色慢慢黑下来。欧士华在屋子里走个不停。他已经把雪茄放下了。

欧士华 （在阿尔文太太身旁站住） 妈妈，我挨着你坐在沙发上行不行？

阿尔文太太 （让出点儿地方） 当然可以，好孩子。

欧士华 妈妈，有件事我一定得告诉你。

阿尔文太太 （着急） 什么事？

欧士华 （向前呆看） 我不能再瞒下去了。

阿尔文太太 瞒什么？什么事？

欧士华 （还是那样） 我没法子写信告诉你。自从我回家之后——

阿尔文太太 （抓住他胳臂） 欧士华，到底是什么事？

欧士华 昨天，今天，这两天我总想撇开这些念头，把脑子安静下来，可是做不到。

阿尔文太太 （站起来） 欧士华，你非把实话告诉我不可。

欧士华 （重新把她拉到沙发上） 妈妈，坐着别动，让我慢慢儿告诉你。这次路上我觉得很疲乏——

阿尔文太太 疲乏？疲乏又怎么样？

欧士华 我不是说那个。我的疲乏跟平常人不一样——

阿尔文太太 （想要站起来） 你不是病了吧，欧士华？

欧士华 （又把她拉下去） 坐着别动，妈妈。别着急。我不能算真有病，我害的不是平常的“病”。（两手抱着脑袋） 妈妈，我的脑子坏了，完全不中用了，我再也不能工作了！（两手捂着脸，钻在她怀里，抽抽噎噎地哭起来）

阿尔文太太 （脸色发白，浑身打颤） 欧士华！抬起头来！没有的事！

欧士华 （抬起头来，眼睛里露出绝望的神情） 我再也不能工作了！完了！完了！我像个活着的死人！妈妈，你说世界上有这么伤心的事情没有？

阿尔文太太 可怜的孩子！这个怪病怎么在你身上害起来的？

欧士华 （重新坐直身子） 我正是想不通这件事。我从来没做过荒唐事——无论从哪方面说都没有。这一点你得相信我，妈妈！我从来没荒唐过。

阿尔文太太 我确实相信你没荒唐过，欧士华。

欧士华 可是这病平白无故在我身上害起来了——你说多倒霉。

阿尔文太太 喔，没关系，过几天就好了，好孩子。不是别的，是你工作太累了。相信我的话，确实是这样的。

欧士华 （伤心） 一起头我也这么想，可是现在我知道不是那么回事。

阿尔文太太 你把事情从头到尾告诉我。

欧士华 好，让我告诉你。

阿尔文太太 你什么时候开始觉得不舒服？

欧士华 那是在我上次从家里回到巴黎的时候。从那时候起我就开始觉得脑袋痛得要命——后脑痛得最厉害，好像有个铁箍儿套紧了我的脖子，在一直往上拧。

阿尔文太太 后来怎么样？

欧士华 最初我以为只是发育时期常犯的那种头痛病。

阿尔文太太 是，不错——

欧士华 后来才知道不是。不久我就明白了。我不能再工作了。我想动手画一张新的大画，可是我的脑子好像不听我指挥，我的体力好像也支持不住了。我的思想也不能集中了，东西在我眼前乱转乱晃——来回打圈子。喔，那股滋味实在不好受！后来我请了个医生来看病——从医生嘴里我才明白是怎么回事。

阿尔文太太 这话怎么讲？

欧士华 给我看病的是巴黎的一位名医。我先把病症告诉他，接着他就仔细问了一大串我觉得跟这病毫不相干的问题。我不明白他是什么意思——

阿尔文太太 快往下说。

欧士华 最后他说："你生下来的时候身上就带着一种有虫子的病。"他说的那个字是虫蛀的[4]。

阿尔文太太 （提心吊胆） 那个字怎么讲？

欧士华 我听了也不懂，我就请他再仔细讲一讲。那只老狐狸精就说了——（捏紧拳头） 喔——！

阿尔文太太 他说什么？

欧士华 他说："父亲造的孽要在儿女身上遭报应。"

阿尔文太太 （慢慢站起来） 父亲造的孽！

欧士华 当时我气得几乎要照他脸上打过去——

阿尔文太太 （走到屋子那头） 父亲造的孽——

欧士华 （惨笑） 是啊，你说他可恨不可恨？不用说，我马上告诉他，他的说法一点儿根据都没有。可是你猜他认错不认错？他不认错，他一口咬定自己那套话，到后来我把你写给我的那些信拿出来，把提到爸爸的地方翻译出来给他看——

阿尔文太太 后来怎么样？

欧士华 后来他当然不能不认错，就换了另一套说法——这一下子我才明白了——明白了一个不容易理解的事实！原来我不应该跟朋友过那种快乐自在的日子。我的体力吃不消，因此我才害了病，这怨我自己不好！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不是，不是，别信医生的话！

欧士华　他说，不可能有别的解释。自己不小心，断送了自己的一生！这件事最让我伤心！我打算做的那些事——喔，我不敢再想了——我也不能再想了。喔，我恨不得能重新投胎再做人——把我做过的事都取消！

〔他把脸伏在沙发上。阿尔文太太捏紧双手，静悄悄地走来走去，心里在斗争。

欧士华　（过了会儿，把头抬起来，支在胳臂肘子上）　要是这是遗传病——不是我自己招惹的，倒也罢了！可是偏偏是因为我自己荒唐，自己糊涂，自己不小心，断送了自己的幸福，自己的健康——自己的前途，自己的生命——

阿尔文太太　不，不，我的好孩子，没有的事！（俯着身子看他）情形不至于像你说的这么坏。

欧士华　喔，你不知道——（跳起来）　妈妈，我还连累你，害你这么伤心！我有时候恨不得要你别这么疼我。

阿尔文太太 别疼你，欧士华？我只有你这么一个儿子！你是我的宝贝！我只疼你一个人！

欧士华　（抓住她两只手，用嘴去亲）　是，是，我知道你爱我。我在家的时候当然知道你真爱我，这可以说是我心里最难受的事。现在我把话都告诉你了，今天咱们不必再谈了。我不能一下子想得太长久。（走到屋子上方）给我点儿东西喝喝，妈妈。

阿尔文太太 喝喝？你想喝什么？

欧士华 喔，什么都行。家里有没有凉果子酒？

阿尔文太太 有，可是亲爱的欧士华——

欧士华　别拦着我，妈妈。行行好吧！我一定得　喝点儿什么冲洗冲洗在我脑子里抓咬的东西。（走进暖房）　并且——这儿又这么阴沉沉的！（阿尔文太太拉了拉铃绳）雨老下不完！一个星期一个星期接着下

——说不定会连下几个月。见不着一丝太阳光！我记得几次在家的时候都没见过出太阳。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你心里想离开我！

欧士华 唉！——（长叹一声） 我什么都没想。我什么都不能想！（低声）我也只好不想。

吕嘉纳 （从饭厅里进来）您拉铃了吗，太太？

阿尔文太太 拉了，给我们把灯拿进来。

吕嘉纳 好，太太。灯早就点好了。（出去）

阿尔文太太 （走到欧士华身边）你要跟我说老实话。

欧士华 我没瞒你什么事，妈妈。我觉得告诉你的话已经不少了。

〔吕嘉纳把灯拿进来，搁在桌子上。

阿尔文太太 吕嘉纳，你给我们拿一小瓶香槟酒。

吕嘉纳 好吧，太太。（出去）

欧士华 （一只手搂着阿尔文太太的脖子） 这才对了。我早就知道妈妈舍不得让儿子干着嗓子没酒喝。

阿尔文太太 我的亲宝贝儿子欧士华，现在什么事我能不依你？

欧士华 （急忙）真的吗，妈妈？你真的愿意？

阿尔文太太 愿意什么？

欧士华 愿意什么都依我？

阿尔文太太 喔，我的好孩子——

欧士华 别做声！

〔吕嘉纳用托盘托着一小瓶香槟酒和两只玻璃杯走进来，把盘子搁在桌上。

吕嘉纳 酒瓶要不要开？

欧士华 不用，谢谢。我自己开。（吕嘉纳又走出去）

阿尔文太太 （在桌子旁边坐下） 刚才你说我什么事都得依你——这是什么意思？

欧士华 （忙着开酒瓶）咱们先喝一杯——要不就两杯。

〔瓶塞子啪的一声响，他先斟满一杯，刚要斟第二杯。

阿尔文太太 （用手捂着酒杯）我不喝，别给我斟。

欧士华 哦，你不喝？那么我喝！（把酒喝干，斟满，又喝干，这才在桌旁坐下）

阿尔文太太 （焦心地等待）怎么样？

欧士华 （眼睛不看她） 刚才吃饭时我觉得你和曼德牧师的神气那么古怪——话那么少，告诉我，究竟为什么？

阿尔文太太 你看出来了吗？

欧士华 是的。嗯哼——（过了会儿） 老实告诉我：你觉得吕嘉纳怎么样？

阿尔文太太 我觉得怎么样？

欧士华 是。你看她是不是真不错？

阿尔文太太 亲爱的欧士华，你看她没有我看她那么清楚——

欧士华 那又怎么样？

阿尔文太太 可惜吕嘉纳在自己家里待得太久了。我应该早把她带过来。

欧士华 是啊，可是她长得够漂亮的吧，妈妈？（斟酒）

阿尔文太太 吕嘉纳有好些毛病。

欧士华 喔，那有什么关系？（又喝酒）

阿尔文太太 可是我还是喜欢她，要照顾她。无论如何我不能让她吃亏。

欧士华 （跳起来） 妈妈，只有吕嘉纳能救我！

阿尔文太太 （站起来）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欧士华 我不能老是一个人忍受这种精神上的痛苦。

阿尔文太太 你不是有你妈妈帮你忍受吗？

欧士华 是啊，我从前是这么想，所以我才回家来。可是没用处。现在我知道满不是那么回事。在家里我没法子过日子。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

欧士华 我得换个样儿过日子，妈妈。我只好离开你，我不愿意叫你看着我，让你难受。

阿尔文太太 可怜的孩子！欧士华，可是现在你病成这个样子了——

欧士华 要是我只是有病，那我可以在家里跟你住下去，因为你是世界上待我最好的人。

阿尔文太太 是啊，欧士华，可不是吗？

欧士华 （心神不定，来回走动） 可是最难受的是精神上的痛苦和良心上的责备——还有那叫人提心吊胆的恐惧。喔，我害怕得要命！

阿尔文太太 （跟着他走） 害怕？害怕什么？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欧士华 喔，别再追问我。我自己也不知道。我没法子形容。（阿尔文太太走到右边拉铃） 你干什么？

阿尔文太太 我要我儿子快活——这是我的心愿。我不让他把事情老憋在心里。（吕嘉纳刚到门口，就对吕嘉纳说） 还要香槟酒——再拿一

大瓶来。（吕嘉纳答应了出去）

欧士华 妈妈！

阿尔文太太 你是不是觉得我们在乡下住的人不懂得过日子？

欧士华 你看她多美！身段多漂亮，体格多健康！

阿尔文太太 （在桌子旁边坐下） 坐下，欧士华，咱们安安静静地在一块儿说说话。

欧士华 （坐下） 妈妈，你大概不知道我还该着吕嘉纳一笔小债呢。

阿尔文太太 你？

欧士华 事情都怪我说话不小心，喔，怎么说都行——反正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上次我回家的时候——

阿尔文太太 怎么样？

欧士华 她常跟我打听巴黎的情形，我也常跟她随便讲点儿。我记得有一天顺口问了她一句："你也想上巴黎吗？"

阿尔文太太 怎么样？

欧士华 我看她脸一红，接着就说："我很想去。"我就说："好，也许办得到。"——或者是类似这样的一句话。

阿尔文太太 后来呢？

欧士华 这件事我当然不记得了，可是前天我无意中问起她是不是愿意我在家住得那么久——

阿尔文太太 她怎么说？

欧士华 她听了之后拿一副奇怪的眼光瞧着我，问我："那么我上巴黎的事儿怎么办？"

阿尔文太太 她上巴黎的事！

欧士华 我这才明白原来她把我那句话认了真，她一直在想我，并且还一直在用心学法文——

阿尔文太太 怪不得——

欧士华 妈妈——当时我看见那么个娇嫩、可爱、漂亮的女孩子站在我面前——从前我简直没注意过她——她站在我面前，就好像张开了胳臂等着我——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

欧士华 我一下子才明白我的救星就在她身上，因为我看她浑身都是生活的乐趣。

阿尔文太太 （吃惊） 生活的乐趣——？那里头怎么有救星？

吕嘉纳 （拿着一瓶香槟酒从饭厅里进来） 对不起，我去了这半天，我得下地窖去拿酒。（把酒瓶搁在桌子上）

欧士华 再去拿只玻璃杯。

吕嘉纳 （瞧着他，不明白他的意思） 太太的杯子在那儿。

欧士华 我知道，我说给你自己拿一只，吕嘉纳。（吕嘉纳吃惊，从侧面对阿尔文太太瞟了一眼） 你为什么不去拿？

吕嘉纳 （低声，犹豫） 这是不是太太的意思？

阿尔文太太 去拿杯子吧，吕嘉纳。（吕嘉纳走进饭厅）

欧士华 （眼睛盯着她） 你看她走道儿的姿态多么美！又稳重又轻松！

阿尔文太太 这事办不到，欧士华。

欧士华 事情已经决定了。难道你看不出来吗？反对也没用。

〔吕嘉纳拿着一只空杯子进来，没把杯子放下。

欧士华 坐下吧，吕嘉纳。

〔吕嘉纳眼睛瞧着阿尔文太太，看她意思怎么样。

阿尔文太太 坐下吧。（吕嘉纳在靠近饭厅门的一把椅子上坐下，空杯子还拿在手里）欧士华，刚才你说什么生活的乐趣？

欧士华 啊，妈妈，生活的乐趣！你们在这儿过日子的人不懂得。我在家里也没尝过那种滋味。

阿尔文太太 跟我在一块儿过日子你也没有生活的乐趣？

欧士华 在家里永远得不到。你不懂得这件事。

阿尔文太太 我懂，我现在差不多懂了。

欧士华 并且还有工作的乐趣！其实两件事是一件事。可是你也不懂得工作的乐趣。

阿尔文太太 你的话也许不错。你再多讲点儿给我听，欧士华。

欧士华 我的意思是，此地的人从小就相信工作是遭殃，是罪孽的报应，生活是烦恼，越早摆脱它越好。

阿尔文太太 不错，这是个“烦恼世界”，我们是在想尽方法自寻烦恼。

欧士华 可是外头的人可不信这套话。外头没人再相信这种骗人的教条。他们觉得只要能活着，就是真幸福，就是最大的快乐。妈妈，你看出来没有，我画的画儿都是集中描写生活的乐趣。永远是生活的乐趣——光明，太阳，节日的气氛——只看见人们脸上闪耀着幸福。所以我怕待在家里跟你过日子。

阿尔文太太 怕？为什么怕跟我在一块儿？

欧士华 我怕我的本性会被歪曲成丑恶的样子。

阿尔文太太 （目不转睛地看着他） 你觉得待在家里就会发生这种事？

欧士华 是的。就是在家里过跟外头一样的日子，也还是不同。

阿尔文太太 （一直很焦心地听他说话，现在满脸心事地站起来）现在事情的前因后果我都明白了。

欧士华 你明白了什么？

阿尔文太太 这是我头一次明白。现在我可以说话了。

欧士华 （站起来） 妈妈，我不懂你的意思。

吕嘉纳 （也站起来） 也许我该走吧？

阿尔文太太 不，别走。现在我可以说话了。我的儿子，让我把实话全都告诉你。你听了之后自己打主意。欧士华！吕嘉纳！

欧士华 嘘！牧师来了！

曼德 （从门厅里走进来） 你们瞧！我们在孤儿院做了点对精神有益的工作。

欧士华 我们也做了。

曼德 咱们一定得帮安格斯川开水手公寓。吕嘉纳一定得回去帮她父亲——

吕嘉纳 谢谢您，曼德先生，我不去。

曼德 （这时候才看见她） 什么？你在这儿？手里还拿着酒杯！

吕嘉纳 （赶紧放下杯子） 对不起！[5]

欧士华 吕嘉纳就要跟我走，曼德先生。

曼德 她就要走！跟你走！

欧士华 是的，跟我结婚——要是她愿意的话。

曼德 天呀——

吕嘉纳 这不能怪我。

欧士华 要不然，我在这儿待着，她也在这儿待着。

吕嘉纳 （不由自主） 在这儿！

曼德 阿尔文太太，你的举动实在叫我摸不着头脑。

阿尔文太太　两条路他们都不会走，因为我现在可以跟他们说实话了。

曼德 你千万别说！说不得，说不得！

阿尔文太太 我不但可以说，并且一定要说。并且说出来也碍不着谁的理想。

欧士华 妈妈——你究竟有什么事瞒着我？

吕嘉纳 （一边听一边说） 喔，太太，您听！您没听见外头有人嚷吗？（走进暖房，往外瞧）

欧士华 （走到左边窗口） 什么事？那片火光是什么地方来的？

吕嘉纳 （大声喊叫） 孤儿院着火了！

曼德 着火了！没有的事！我刚打那儿来。

欧士华　我的帽子呢？喔，不戴没关系——爸爸的孤儿院要紧——（从花园门里跑出去）

阿尔文太太 我的披肩呢，吕嘉纳！整个儿孤儿院都着了！

曼德 多可怕！阿尔文太太，这场大火是造孽人家的报应！

阿尔文太太 一点儿都不错。快跟我来，吕嘉纳。

〔她和吕嘉纳急急忙忙从门厅里出去。

曼德 （双手捏紧） 咱们偏偏没保火险！（也从门厅里出去）

[1] 吕嘉纳的母亲的名字。

[2] 此刻阿尔文太太由于特殊情况逼迫，居然同意欧士华不知底细地同他的异母妹妹吕嘉纳结婚。

[3] 所谓“水手公寓”（即下文中的“阿尔文公寓”），就是单身水手宿舍，换言之，就是单身水手寻欢作乐的妓院。

[4] 原文为法文。

[5] 原文为法文。

第三幕

〔还是那间屋子。所有的门都敞着。桌子上的灯还点着。外面漆黑一团，只是后面左边窗外还有点淡淡的火光。

〔阿尔文太太头上蒙着披肩，站在暖房里往外瞧。吕嘉纳也围着披肩，站得比阿尔文太太略靠后些。

阿尔文太太 整个儿都烧完了！烧成了一片平地！

吕嘉纳 房子的底层还在烧。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怎么还不回来？反正救不出什么东西来了。

吕嘉纳 我把帽子给他送去好不好？

阿尔文太太 他连帽子都没戴？

吕嘉纳 （指着门厅） 没有，帽子在那儿挂着呢。

阿尔文太太 没关系。他一会儿就会回来。我自己去找他。（从花园门里出去）

曼德 （从门厅里进来） 阿尔文太太不在这儿吗？

吕嘉纳 她刚上花园去。

曼德 我从来没遇见过像今天晚上这种可怕的事情。

吕嘉纳 是啊，可不是一场大祸吗？

曼德 喔，别再提了！我连想都不敢想。

吕嘉纳 这场大火是怎么着起来的？

曼德 别问我，安格斯川姑娘！我怎么知道！难道你也想——你父亲还不够我受的——

吕嘉纳 他又怎么了？

曼德 他几乎把我气疯了。

安格斯川 （从门厅里进来） 曼德牧师——

曼德 （转过身来，吓了一跳） 你索性追到这儿来了？

安格斯川 是，我该死，可是我不能不——喔，老天爷！我说什么来着？这个乱子可不小，曼德牧师！

曼德 （走来走去） 嗳！嗳！

吕嘉纳 怎么回事？

安格斯川 你瞧，都是刚才我们做祷告惹的乱子。（低声向吕嘉纳） 孩子，这回老头儿可叫咱们拿住了。（高声） 唉，这都是我的错儿，连累曼德牧师闯这场大祸！

曼德 安格斯川，可是我并没有——

安格斯川 除了您老人家，谁手里都没拿蜡烛。

曼德 （站住） 你这么说吗？可是我不记得我手里拿着蜡烛。

安格斯川 我瞅得清清楚楚您老人家怎么拿着蜡烛，使手指头夹蜡花儿，把一截有火的烛芯子扔在一堆刨花里。

曼德 你在旁边看见的？

安格斯川 是的，我瞅得清清楚楚，一点儿不假。

曼德 这我可不明白了。再说，我从来不用手指头夹蜡花儿。

安格斯川 是啊，这不像您老人家平素干的事。可是谁想得到会惹这么大的乱子呢？

曼德 （来回走动，心神不定） 喔，别问我。

安格斯川 （跟着他走） 您老人家也没保火险？

曼德 （不停地走） 没有，没有，我已经跟你说过了。

安格斯川 （跟在他后头） 不保火险！还放火把那整片房子烧得干干净净！唉，真倒霉！

曼德 （擦头上的汗） 你也可以这么说，安格斯川。

安格斯川 偏偏这场火烧的是一所据说城里乡下都沾得着光的慈善机关！我想报馆里一定不会放过您老人家。

曼德 是的，我现在想的正是这件事。最糟的就是这个。将来那些恶毒的咒骂和攻击！唉，我想起来都害怕！

阿尔文太太 （从花园里进来） 我没法子劝他离开火场。

曼德 哦，你来了，阿尔文太太。

阿尔文太太 现在你不必硬着头皮致开幕词了，曼德牧师。

曼德 喔，我倒宁愿——

阿尔文太太 （低声） 这场火烧得很好。这所孤儿院反正不会有好下场。

曼德 你觉得不会？

阿尔文太太 你觉得会吗？

曼德 这究竟是一场大祸。

阿尔文太太 咱们不必大惊小怪的，把它当作一件普通事情处理就是了。安格斯川，你是不是在等曼德先生？

安格斯川 （在门厅门口） 我是在等他老人家，太太。

阿尔文太太 那么你先坐一坐。

安格斯川 谢谢，太太，我愿意站着。

阿尔文太太 （向曼德） 你是不是坐轮船走？

曼德 是，还有一个钟头开船。

阿尔文太太 那么请你把全部契约文件都带走。这件事我一个字都不愿意再听了。我心里还要想别的事——

曼德 阿尔文太太——

阿尔文太太 过几天我再把委托书寄给你，你觉得怎么合适就怎么办。

曼德 我愿意效劳。那笔遗产基金原来的计划恐怕整个儿都要变动了。

阿尔文太太 当然。

曼德 我想首先把索尔卫那份产业拨给教区。那块地很值几个钱，将来好歹总有用处。至于银行存款利息，我想最好拨给一个对本城有好处的事业。

阿尔文太太 你爱怎么办就怎么办。这件事现在完全不在我心上了。

安格斯川 曼德先生，您老人家别忘了我的水手公寓。

曼德 对，这意见不坏，不过我们还得考虑考虑。

安格斯川 （低声） 哼，考虑个鬼！喔，老天爷！

曼德 （叹气） 唉，我不知道这些事能管多少时候——不知道社会上的舆论会不会逼着我辞职。这就完全要看官方调查起火原因的结果了。

阿尔文太太 你说什么？

曼德 结果怎么样可没法子预料。

安格斯川 （走近曼德） 嗯，也许可以。因为这儿有我杰克·安格斯

川。

曼德 话是不错，可是——

安格斯川 （放低声音） 杰克·安格斯川不是俗语说的见死不救、忘恩负义的那号人。

曼德 是的，可是，老朋友，怎么——

安格斯川 打个比方吧，您老人家可以把杰克·安格斯川当作命里的救星。

曼德 不行，不行，我不能让你替我担错儿。

安格斯川 喔，将来反正是那么回事。我知道从前有过一个人把别人的过错担在自己肩膀上。

曼德 杰克！（抓紧他的手） 像你这样的好人真少有。好，水手公寓的事我一定帮忙。你放心吧。

〔安格斯川想要道谢，可是感激得说不出话。

曼德 （把旅行提包搭在肩膀上） 现在咱们走吧。咱们俩一块儿走。

安格斯川 （站在饭厅门口，低声对吕嘉纳） 我的好姑娘，你也跟我进城吧！管保你舒服得骨头发酥。

吕嘉纳 （把头一扬） 谢谢！[1]

〔吕嘉纳走进门厅，把曼德的外套拿来。

曼德 再见，阿尔文太太！希望法律和秩序的精神赶紧走进你们的家门！

阿尔文太太 再见，曼德牧师。

〔她看见欧士华正从花园门里进来，马上走进暖房去接他。

安格斯川 （和吕嘉纳一起帮着曼德穿外套） 孩子，再见。要是出

了什么事，你知道上哪儿找杰克·安格斯川。（低声） 记着，小港街，唔！（向阿尔文太太和欧士华） 我给水手们安的这个家名字要叫“阿尔文公寓”，我一定这么办！要是事情能遂我的心，我还敢大胆说一句，准得让它对得起去世的阿尔文先生。

曼德 （在门口） 喂，喂，走吧，我的好朋友。再见！再见！（和安格斯川从门厅里出去）

欧士华 （走到桌子旁边） 他刚才说的是什么公寓？

阿尔文太太 喔，他说的是他想跟曼德牧师合办的一个公寓。

欧士华 将来也会像孤儿院似的烧得精光。

阿尔文太太 你为什么这么说？

欧士华 什么东西都会烧掉。凡是纪念我爸爸的东西全都保不住。就拿我说吧，我这人也在这儿烧。（吕嘉纳吓了一跳，转眼看他）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刚才你不应该在外头待得那么久，可怜的孩子。

欧士华 （在桌子旁边坐下） 你这话差不多说对了。

阿尔文太太 我给你擦擦脸，欧士华，你满脸都是水。（拿自己的手绢儿给他擦脸）

欧士华 （瞪着眼睛向前呆看） 谢谢你，妈妈。

阿尔文太太 你累不累，欧士华？想不想睡觉？

欧士华 （心神不定） 不，不，不想睡！我从来不想睡。我只是假睡觉。（伤心） 睡觉的日子反正不远了。

阿尔文太太 （瞧着他发愁） 好孩子，你真是病了。

吕嘉纳 （关心） 阿尔文先生病了吗？

欧士华 （烦躁） 喔，快把门都关上！我害怕得要命！

阿尔文太太 吕嘉纳，把门都关上。

〔吕嘉纳把门都关上，站在门厅门口。阿尔文太太摘下披肩。吕嘉纳也摘下披肩。阿尔文太太拉过一张椅子，在欧士华旁边坐下。

阿尔文太太 好啦！现在我挨着你坐。

欧士华 对，挨着我坐。吕嘉纳也别走。吕嘉纳永远得陪着我。你肯不肯救救我，吕嘉纳？

吕嘉纳 我不懂你的话。

阿尔文太太 救救你？

欧士华 是啊，在必要的时候。

阿尔文太太 欧士华，难道你母亲不能救你吗？

欧士华 你？（一笑） 这件事你不肯做。（伤心地大笑） 你，哈哈！（一本正经地瞧着她） 其实你不救我谁救我？（急躁） 吕嘉纳，你为什么不跟我亲热点儿？为什么不叫我“欧士华”？

吕嘉纳 （低声） 我怕阿尔文太太不愿意。

阿尔文太太 不久你就可以叫他“欧士华”了。你先过来挨着我坐下。（吕嘉纳静静地不好意思地在桌子那一头坐下） 可怜的受罪的孩子，我现在要把压在你心上的那块石头搬开——

欧士华 你，妈妈？

阿尔文太太 我要把你说的那些懊恼痛苦扫除干净。

欧士华 你做得到吗？

阿尔文太太 现在我做得到了，欧士华。刚才你提起生活的乐趣。我听了那句话，我对自己一生的各种事情马上就有了一种新的看法。

欧士华 （摇头）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阿尔文太太 你早就该知道你爸爸当陆军中尉时候是怎么一个人。那时候他浑身都是生活的乐趣！

欧士华 不错，我知道他是那么个人。

阿尔文太太 那时候，人家一看见他就觉得轻松快活。他真是生气勃勃，精力饱满！

欧士华 后来怎么样？

阿尔文太太 后来，那个快活的孩子——那时候你爸爸还像个小孩子——憋在一个不开通的小地方，除了荒唐胡闹，没有别的乐趣。除了衙门里的差事，他没有别的正经事可干。没有事需要他用全副精神去做，他只做点无聊的事务。他也没个朋友懂得什么叫生活的乐趣——跟他来往的净是些游手好闲的酒肉朋友——

欧士华 妈妈——

阿尔文太太 因此就发生了那桩不可避免的事情。

欧士华 什么不可避免的事情？

阿尔文太太 就是刚才你自己说的要是你在家里待下去也会发生的那件事情。

欧士华 你是不是说爸爸——

阿尔文太太 你爸爸憋着一股生活的乐趣没地方发泄。我在家里也没法子使他快活。

欧士华 连你都没法子？

阿尔文太太 从小人家就教给我一套尽义务、守本分，诸如此类的大道理，我一直死守着那些道理。反正什么事都离不开义务——不是我的义务，就是他的义务，再不就是——喔，后来我把家里的日子搞得你爸爸过不下去了。

欧士华 为什么你从前写信给我的时候不提这些事？

阿尔文太太 你是他儿子，我从前没想到可以把这种事告诉你。

欧士华 从前你是怎么个看法？

阿尔文太太 （慢慢地） 从前我只看清楚这一件事：在你生下来之前，你爸爸已经是个废物了。

欧士华 （语音哽塞） 哦——（站起来走到窗口）

阿尔文太太 后来我每天心里都撇不下一件事，就是：照道理，吕嘉纳应该像我自己的儿子一样，待在我家里。

欧士华 （急忙转过身来） 吕嘉纳——！

吕嘉纳 （跳起来，低声问） 我——？

阿尔文太太 不错，现在你们俩都明白了。

欧士华 吕嘉纳！

吕嘉纳 （自言自语） 原来妈妈是那么个女人。

阿尔文太太 吕嘉纳，你妈妈长处很多。

吕嘉纳 不错，可是她反正是那么个女人。喔，从前我也怀疑过，可是——太太，我现在是不是可以马上就走？

阿尔文太太 你真想走，吕嘉纳？

吕嘉纳 是的，我真想走。

阿尔文太太 当然，你高兴怎么办就怎么办，可是——

欧士华 （走近吕嘉纳） 你现在就走吗？这是你的家呀。

吕嘉纳 Merci，阿尔文先生！现在我也许可以叫你欧士华了，可是老实说，这情形 可跟我从前预料的完全不一样。

阿尔文太太 从前我没跟你说老实话——

吕嘉纳 你没跟我说老实话。要是我早知道欧士华是个病人——现在我跟他也没什么正经事可说了。我不能待在乡下把精神白费在病人身上。

欧士华 跟你这么亲近的病人你都不愿意照看他？

吕嘉纳 我不愿意。一个穷人家的女孩子应该趁着年轻打主意，要不然，一转眼就没人理她了。再说，我也有我的生活乐趣，阿尔文太太！

阿尔文太太 真可惜，你也有你的生活乐趣。可是别把自己白白地糟蹋了，吕嘉纳。

吕嘉纳 喔，事情该怎么一定得怎么。要是欧士华像他爸爸，我也许就像我妈妈。阿尔文太太，我能不能问你一句话，我这些事曼德牧师知道不知道？

阿尔文太太 曼德牧师都知道。

吕嘉纳 （忙着围披肩） 既然如此，我还是赶紧搭这班轮船走。曼德牧师是个容易对付的老实人，他给那个混账木匠的钱我也应该得一份儿。

阿尔文太太 我希望你能得一份儿，吕嘉纳。

吕嘉纳 （仔细瞧她） 阿尔文太太，要是从前你把我当大户人家女儿那么调理我，也许对我更合适。（把头一扬） 哼，好在也没关系！（对那瓶没开的酒狠狠地斜盯一眼） 我总有一天能跟上等人在一块儿喝香槟酒。

阿尔文太太 吕嘉纳，要是你需要一个家，尽管来找我。

吕嘉纳 谢谢你，用不着，阿尔文太太。我知道曼德牧师会给我想法子。到了没办法的时候，我还有个地方可以去。

阿尔文太太 什么地方？

吕嘉纳 “阿尔文公寓”。

阿尔文太太 吕嘉纳——现在我明白了——你打算毁掉你自己。

吕嘉纳 哼，没有的事！再见吧。（对他们点点头打了个招呼，从门厅里出去）

欧士华 （站在窗口朝外看） 她走了吗？

阿尔文太太 走了。

欧士华 （自言自语） 我觉得这件事做错了。

阿尔文太太 （走到他身后，两手按在他肩膀上） 欧士华，好孩子，你是不是很难受？

欧士华 （转过脸来对着她） 你是不是说我为了爸爸的事情很难受？

阿尔文太太 不错，是说你那可怜的爸爸。我担心你听了受不了。

欧士华 你为什么这么想？当然我听了很吃惊，不过反正跟我不相干。

阿尔文太太 （把手放下） 不相干！你爸爸一辈子倒霉跟你不相干！

欧士华 我当然可怜他，像我可怜别人一样。可是——

阿尔文太太 只是可怜他就完了？你不想他是你爸爸！

欧士华 （不耐烦） 哼，“爸爸”，“爸爸”！我对爸爸很生疏。我不记得他别的事，只记得有一次他把我弄病了。

阿尔文太太 想起来真可怕！不管怎么样，难道做儿子的不应该爱父亲？

欧士华 要是做儿子的没事可以感谢父亲呢？要是做儿子的根本不知

道他父亲是怎么一等人呢？在别的事情上头你都很开通，为什么偏偏死抱着这个古老的迷信？

阿尔文太太 难道只是一种迷信吗？

欧士华 当然是，妈妈，难道你不明白？世界上的迷信多得很，这是其中的一种，所以——

阿尔文太太 （感情激动） 它们是鬼！

欧士华 （走过去） 不错，是鬼，你可以这么说。

阿尔文太太 （忍不住） 欧士华——这么说，你也不爱我了！

欧士华 我了解你，这一点没问题——

阿尔文太太 不错，你了解我，可是就这么完了吗？

欧士华 当然我也知道你怎么疼我，我不能不感激你。再说，现在我病了，你对我的用处大得很。

阿尔文太太 可不是吗，欧士华？我几乎要感谢这场病把你逼回家。我看得很清楚，你的心不在我身上，我得想法子把你的心拉过来。

欧士华 （不耐烦） 对，对，对。这些话不过白说说罢了。妈妈，你要记着，我是个病人。我不能在别人身上多操心。我自己的事就够我操心的了。

阿尔文太太 （低声） 我一定耐着性儿将就你。

欧士华 并且你还应该高高兴兴的，妈妈。

阿尔文太太 好孩子，你说得很对。（走近他） 现在我是不是把你心里的懊恼痛苦全都解除了？

欧士华 不错，这一点你已经做到了。可是现在谁能解除我心里的害怕呢？

阿尔文太太 害怕？

欧士华 （走过去） 要是吕嘉纳不走，只要我求她一句话，她就办得到。

阿尔文太太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你害怕的是什么？那跟吕嘉纳又有什么相干？

欧士华 天是不是很晚了，妈妈？

阿尔文太太 已经是大清早了。（从暖房的窗里往外看） 山上的天光已经亮起来了。天快晴了，欧士华。再过一会儿你就可以看见太阳了。

欧士华 我很高兴。也许还有好些事能让我快活，能让我活下去——

阿尔文太太 我想是的。

欧士华 即使我不能工作——

阿尔文太太 喔，好孩子，不久你就可以工作了——现在你心里没有痛苦烦闷的事情了。

欧士华 是的，你替我除掉了那些胡思乱想，这是好事情。等我再把这件事打发开之后——（在沙发上坐下） 现在咱们说几句话，妈妈。

阿尔文太太 好，说吧。

〔她把一张扶手椅推到沙发旁边，挨着他坐下。

欧士华 太阳快出来了。到那时候你就都明白了。我也不用再害怕了。

阿尔文太太 我明白什么？

欧士华 （没听她的话） 妈妈，刚才你不是说，只要我求你，你什么事都愿意替我做？

阿尔文太太 不错，我是这么说的！

欧士华 你是不是说得到做得到？

阿尔文太太 你放心，我的亲儿子。我活着就为你一个人。

欧士华 那么，很好。现在让我告诉你。妈妈，我知道你是个有胆量的人。你听我说话的时候要静静地坐着。

阿尔文太太 究竟是什么可怕的事情？

欧士华 你听了可别吓得叫起来。你听见了吗？你答应不答应？咱们坐下静静地谈一谈。你答应不答应，妈妈？

阿尔文太太 好，好，我答应。你说吧！

欧士华 你要知道，我疲乏，我不能用心想工作，这些都不是病根子。

阿尔文太太 那么你的病根子是什么？

欧士华 我的病是从胎里带来的——（用手摸摸前额，轻轻地说下去）——我的病在这儿。

阿尔文太太 （几乎说不出话来）欧士华！没——没有的事！

欧士华 别嚷！我受不了。不错，妈妈，我的病在这儿等着我。这病每天都可以发作——随时都可以发作。

阿尔文太太 喔，真可怕！

欧士华 妈妈，安静点儿。这是我的实在情形。

阿尔文太太 （跳起来）不是，欧士华！没有的事！不会这样！

欧士华 在巴黎的时候我的病发作过一次，亏得一下子就过去了。可是后来我知道了自己的病情，我马上就害怕起来了，所以我就赶紧回家来。

阿尔文太太 这就是你从前说的那种害怕吗？

欧士华 是的，你知道，这种滋味真难受。喔，要是我的病只是一种寻常的绝症，那倒没有什么！因为我并不怎么怕死，虽然能多活一天我也愿意多活一天。

阿尔文太太 是，是，欧士华，你一定得活下去！

欧士华 可是这种滋味真难受。重新再做一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孩子——要人家喂东西，要人家——！喔，简直不能说！

阿尔文太太 小孩子有他妈妈照顾啊。

欧士华 （跳起来） 不，那可不行！我就是不愿意过那种日子。我想起来就害怕，也许我会一年一年这么挨下去，挨到老，挨到头发白。你在这段时间里也许会撇下我先死。（在阿尔文太太的椅子里坐下） 因为医生说我这病不一定马上就会死。他说这是一种脑子软化一类的病。（惨笑） 我觉得这名字真好听，一听就让我想起红丝绒——摸上去软绵绵的。

阿尔文太太 （尖声喊叫） 欧士华！

欧士华 （跳起来，在屋里来回走动） 现在你把吕嘉纳从我手里抢走了。有她在这儿，事情就好办了！我知道她会救我。

阿尔文太太 （走近他）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宝贝孩子？难道说有什么事我不肯帮你做？

欧士华 我的病第一次在巴黎发作治好了，医生告诉我，要是第二次再发作——并且一定会发作——那就没有指望了。

阿尔文太太 他就这么狠心地说——

欧士华 是我逼他说的。我告诉他，我还有些事要准备。（狡猾地一笑） 我果然就准备了。（从前胸内衣袋里掏出一只小盒子，把盒子打开） 妈妈，你看见没有？

阿尔文太太 这是什么？

欧士华 吗啡。

阿尔文太太 （吓得对他呆看） 欧士华——我的孩子！

欧士华 我一共攒了十二颗丸子。

阿尔文太太 （伸手抢盒子） 把盒子给我，欧士华。

欧士华 还不到时候呢，妈妈。（又把盒子藏在前胸内衣袋里）

阿尔文太太 要是真有这种事，我一定活不下去。

欧士华 你一定得活下去。要是吕嘉纳还在这儿，我会把我的实在情形告诉她，求她最后帮我一把忙。我知道她会答应我。

阿尔文太太 决不会！

欧士华 到了最后的关头，要是她看我躺在那儿像个刚生下地的小孩子，自己不会动，像废物一样，没希望，没法子挽救——

阿尔文太太 吕嘉纳决不会干这件事！

欧士华 她会。她是个快乐活泼的女孩子。她不会有耐性长期照顾我这么个病人。

阿尔文太太 这么说，谢谢老天，亏得吕嘉纳不在这儿。

欧士华 现在到了要你救我的时候了。

阿尔文太太 （高声喊叫） 我！

欧士华 不是你是谁？

阿尔文太太 我！我是你母亲！

欧士华 正因为你是我母亲。

阿尔文太太 你的命是我给你的！

欧士华 我没叫你给我这条命。再说，你给我的是一条什么命？我不

希罕这条命！你把它拿回去！

阿尔文太太 救命啊！救命啊！（跑到门厅里）

欧士华 （跟她出去） 别把我扔下！你上哪儿去？

阿尔文太太 （在门厅里） 我去找医生，欧士华！让我出去！

欧士华 （也在外面） 不许你出去。别人也不许进来。（听见锁门的声音）

阿尔文太太 （又走进来） 欧士华！欧士华！我的孩子！

欧士华 难道你这做母亲的心肠这么狠，看着我活受罪不肯救一把？

阿尔文太太 （静了会儿，定定神，咬咬牙） 好，我答应你。

欧士华 你是不是愿意——？

阿尔文太太 要是必要的话。可是那个日子永远不会来。不会，不会，决不会！

欧士华 好，但愿如此。让咱们在一块儿活下去，能活多久就活多久。谢谢你，妈妈。

〔他在刚才阿尔文太太搬到沙发旁边的扶手椅里坐下。天亮起来了。灯还在桌上点着。

阿尔文太太 （轻轻走近他） 现在你心里平静了吗？

欧士华 平静了。

阿尔文太太 （俯着身子看他） 欧士华，这都是你胡思乱想——其实什么事也没有。你这么着急，身体会吃亏。现在你可以在家里长期休息了。跟着妈妈过日子吧，好孩子。你要什么我就给你什么，就像你小时候那样。好了。病的凶势过去了。你看过去得多容易！喔，我早就知道。欧士华，你看今儿天气多么好。金黄的太阳！现在你可以仔细看看你的家了。

〔她走到桌前把灯熄灭。太阳出来了。远方的冰河雪山在晨光中闪耀。

欧士华　（坐在扶手椅里，背朝着外头的景致，一动都不动。突然说）妈妈，把太阳给我。

阿尔文太太（在桌子旁边，吓了一跳，瞧着他）你说什么？

欧士华（声调平板地重复说）太阳。太阳。

阿尔文太太　（走到他身边）　欧士华，你怎么啦？（欧士华在椅子里好像抽成了一团，他的肌肉都松开了，脸上没有表情，眼睛呆呆地瞪着。阿尔文太太吓得直哆嗦）　这是怎么回事？（尖声喊叫）　欧士华！你怎么啦？（跪在他身边，使劲摇他）欧士华！欧士华！抬头瞧我！你不认识我了吗？

欧士华（声调还是像先前一样平板）太阳。太阳。

阿尔文太太　（绝望地跳起来，两只手乱抓头发，嘴里喊叫）　我受不了！（好像吓傻了似的，低声说）　我受不了！不行！（突然）　他把药搁在哪儿了？（在他胸前摸索）　在这儿！（退后几步，喊叫）　不行，不行，不行！——啊！也罢！——喔，不行，不行！（站在离他几步的地方，双手插在头发里，吓得说不出话，瞪着眼看他）

欧士华（依然坐着不动，嘴里说）太阳。太阳。

——剧终

[1] 原文为法文。

人民公敌

（1882）

【题解】

五幕“喜剧”《人民公敌》于一八八二年出版。它的问世，和《玩偶之家》、《群鬼》的出版与演出中的“风波”有密切关系。在这两部“家庭悲剧”中，作者号召妇女不做旧礼教和男权的牺牲品，提倡妇女解放，这就大大地激怒了资产阶级“正人君子”，有人责骂作者是“人民公敌”。易卜生对此非常愤慨，于是用《人民公敌》这出戏反击敌人的进攻。不过，易卜生写作《人民公敌》的动机还是比较早的。大约在一八七二年，他已在一封信中吐露了《人民公敌》中最著名的台词：“少数派总是对的”，“世界上最有力量的人是最孤立的人”。《人民公敌》于一八八七年在柏林上演，一八九三年在伦敦上演，颇得观众的好评。一九二一年，潘家洵翻译出版的《易卜生集》第二册曾收入此剧，当时译名是《国民公敌》。这里采用潘家洵的译本（曾收入《易卜生戏剧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版），并经过译者校订。

这出戏的第一幕开端，介绍戏剧的中心人物以及与他有关的正反面人物。挪威南部某海滨城市的温泉浴场医官斯多克芒夫妇，在家接待了各式各样的“客人”。除去医生和医生的妻子儿女，登场人物还有《人民先锋报》的编辑霍夫斯达、报馆职员毕凌，有医生的哥哥、市长兼浴场委员会主席彼得，有医生的好朋友、船长霍斯特。连同尚未亮相而又即将出场的重要人物，如医生太太的义父、制革厂老板基尔和印刷所老板阿斯拉克森，也通过人物议论向观众作了预告。斯多克芒珍惜浴场医官职务，他积极研究在浴场休养的人患病的根源。早在浴场动工时，他便提出反对错误施工的意见，可是彼得们不予理睬。现在事实证明他是正确的，原来他发现从基尔磨坊沟流入水管的脏水毒化了浴场，把浴场变成“传染病的窝儿”。斯多克芒得到专家的化验书后，立即向市长呈送一份报告，准备在报上公布它，并要求重建浴场。第二幕与第三幕，是戏剧情节的发展。斯多克芒改建浴场的计划，引起了各方面的强烈反响和

尖锐复杂的矛盾。霍夫斯达、阿斯拉克森、基尔都怀着不可告人的目的，怂恿医生在报纸上公布材料，向彼得市长开炮。彼得像“暴君”一样，威胁利诱医生，不许他提出“报告”，否则予以撤职处分。他宁可毒害人民群众，也不愿承担这一笔改建费用和浴场停业损失。彼得一计不成又施一计，他通过利害关系说服霍夫斯达等，让他们跟着他走，放弃发表医生文章的打算。第三幕的最后，医生处于逆境，但他发誓不放弃斗争，“一定要把真理说出来”。第四幕是高潮，市民大会上的斗争及其结局，符合剧情发展的逻辑。医生借用霍斯特的“场地”召集的市民大会，却被彼得及其“走狗”把持。愤怒的医生伺机揭发批判了彼得之流的虚伪和社会的腐化，他宣布：“打倒‘真理完全属于多数派’这句谎言”，“只有少数人才有公理”。在彼得、阿斯拉克森的操纵下，医生被市民大会宣布为“人民公敌”。最后一幕，市民大会以后，医生失去了工作。他不愿用“谎话”把基尔的肮脏的制革厂“洗刷干净”，放弃了基尔留给妻儿的一大笔财产。医生发誓，他要坚持信念，教育孩子，战斗到底。

人物表

汤莫斯·斯多克芒医生——温泉浴场医官

斯多克芒太太——他的妻

裴特拉——他们的女儿，教师

艾立夫——十三岁
摩邓——十岁
} 他们的儿子

彼得·斯多克芒——医生的哥哥，市长兼警察局长、浴场委员会主席，此外还担任一些别的职务

摩邓·基尔——制革厂老板，斯多克芒太太的义父

霍夫斯达——《人民先锋报》编辑

毕凌——报馆职员

霍斯特——船长

阿斯拉克森——印刷所老板

参加市民大会的群众：各种身份的男人，一些女人和一群小学生

事情发生在挪威南海岸的一个城市里。

第一幕

〔晚上。斯多克芒医生家的起坐室。室内陈设虽然朴素，布置得却很雅致。右墙有两扇门，靠后的一扇通到门厅，靠前的一扇通到医生书房。左面墙上，正对门厅的门，有一扇门通到其余各屋。贴着左墙正中，有一只火炉。再往前来，有一张沙发。沙发顶上方挂着一面镜子，前面放着一张铺着桌毯的长圆桌。桌上点着一盏带罩的灯。后墙有扇敞着的门通到饭厅，观众可以看见饭厅里吃晚饭的桌子，桌上有一盏灯。

〔毕凌坐在饭桌前，脖子底下掖着饭巾。斯多克芒太太站在桌旁，正在把盛着一大块烤牛肉的盘子放到他面前。其余的座位都空着，桌上乱七八糟，像是吃过饭的样子。

斯多克芒太太 毕凌先生，你看，你来晚一点钟，就只好将就吃顿冷饭了。

毕凌 （一边吃着东西） 这肉好极了——实在太好了。

斯多克芒太太 你知道，斯多克芒一向准时吃饭——

毕凌 喔，没关系。我觉得这么一个人坐着，没人搅我，吃起来似乎更有味儿。

斯多克芒太太 好吧，要是你觉得有味儿——（转身冲着门厅细听） 大概霍夫斯达先生也来了。

毕凌 大概是吧。

〔斯多克芒市长走进屋来，身上穿着外套，头上戴着金线官帽，手里拿着手杖。

市长 弟妹，你好。

斯多克芒太太 （从饭厅走进起坐室） 哦，原来是你！你好。谢谢你来看我们。

市长 我碰巧路过这儿，所以——（眼睛望着饭厅） 哦，你们请客。

斯多克芒太太 （有点局促） 喔，不是，不是，碰巧来了个人。（急忙） 你也坐下吃点晚饭，好不好？

市长 我？我不吃，谢谢。嗳呀！晚上吃烤肉！我的胃消化不了。

斯多克芒太太 偶然吃一回怕什么。

市长 不行，不行，谢谢。晚上我只吃茶和面包黄油。日子长了有好处——再说也省钱。

斯多克芒太太 （笑） 你别把汤莫斯和我当作乱花钱的人。

市长 我知道你们不是乱花钱的人，弟妹，我绝没这意思。（指着医生书房） 他不在家吗？

斯多克芒太太 不在家，吃过晚饭上外头散步去了——还带着两个孩子。

市长 我看这不见得有好处吧？（听） 一定是他回来了。

斯多克芒太太 不，不是他。（有人敲门） 请进！

〔霍夫斯达从门厅进来。

斯多克芒太太 哦，是霍夫斯达先生——

霍夫斯达 对不起，我在印刷所给事情绊住了。市长，晚安。

市长 （鞠躬，样子很勉强） 噢，霍夫斯达先生？你来大概有事吧？

霍夫斯达 一半儿是有事。为了报纸上一篇文章。

市长 我早猜着了。听说我兄弟在《人民先锋报》[1] 上投的稿子多极了。

霍夫斯达 是的，在某些问题上，他心里憋不住要发表意见的时候总把稿子先给《人民先锋报》。

斯多克芒太太 （向霍夫斯达） 你不进去——？（指着饭厅）

市长 我绝不埋怨他给跟他最表同情的读者写文章。就拿我个人说

吧，我对于贵报也没什么恶感，霍夫斯达先生。

霍夫斯达 我想没有。

市长 大体上说，咱们本地人都有一种互相容忍的精神——这是很好的大公无私的精神。所以能够如此，是因为有一个极大的公共事业把咱们团结在一起，这个事业凡是公正的市民都同样地关心——

霍夫斯达 嗯——你说的大概就是那浴场吧。

市长 一点不错。正是咱们这个富丽堂皇的新浴场。你等着瞧吧！将来咱们这城市的全部生活会围绕着浴场发展起来，霍夫斯达先生。这是毫无疑问的！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也这么说。

市长 你想，就在过去这两年里，这地方发展得多快！市面上款子也活动了，事业跟着都有起色了。房价地租天天往上涨。

霍夫斯达 失业的人数也少了。

市长 不错。还有，压在富裕阶级肩膀上的贫民救济税也减轻了，并且往后还能再减轻，只要今年夏天咱们有个真正兴旺的季节——游客来得多——养病的人来得多，把咱们浴场的名声传出去。

霍夫斯达 我听说这件事很有希望。

市长 事情非常有希望。打听租房子这一类事情的信件，每天不断地寄到咱们这儿来。

霍夫斯达 这么说，现在把斯多克芒大夫那篇文章登出来正是好时候。

市长 近来他又写文章了吗？

霍夫斯达 那篇文章是他去年冬天写的，在文章里他仔细叙述浴场的优点怎么多、本地的卫生情况怎么好。可是当时我把那篇文章搁着没发表。

市长 哦——是不是有不大妥当的地方？

霍夫斯达 不是，不是。是我估计把它留在今年春天发表更好一点，因为春天正是大家打主意找避暑地方的时候——

市长 不错，不错，霍夫斯达先生。

斯多克芒太太 只要是浴场的事儿，汤莫斯总是不厌不倦的。

市长 他是浴场医官，这是他的责任。

霍夫斯达 并且，不消说，他是浴场的真正创办人。

市长 他是创办人？是吗！我想，有些人是这么看法。不过我觉得在这件事上头我也有一点儿小功劳。

斯多克芒太太 不错，汤莫斯也常这么说。

霍夫斯达 谁也不想抹杀你的功劳，市长。你首先发动这件事，给这件事打下了踏实的基础，这大家都知道。我刚才只是说，办浴场的意见是斯多克芒大夫头一个提出来的。

市长 不错，可惜我兄弟从前发表的意见太多了——可是到了实行的时候，霍夫斯达先生，就得借重另外一等人。我觉得，在我们家至少——

斯多克芒太太 喔，大伯子——

霍夫斯达 市长，你怎么——？

斯多克芒太太 霍夫斯达先生，别说了，进去吃晚饭吧。我丈夫一会儿准回来。

霍夫斯达 谢谢。我吃不下多少。（走进饭厅）

市长 （低声） 真怪，庄稼人家出身的子弟永远那么不知趣。

斯多克芒太太 你何必放在心上？反正有面子你们哥儿俩都有份儿，

分什么彼此。

市长 是啊，按说应该这样。可是有些人好像得了一份儿面子还嫌不够。

斯多克芒太太 什么话！你跟汤莫斯向来是和和气气的。（听） 这回真是他回来了。（走过去开门厅的门）

斯多克芒医生 （在外面大声说笑） 凯德林，又来了位客人。真好，是不是？请进，霍斯特船长。把外套挂在那只钩子上。什么！你没穿外套？凯德林，我在大街上碰见他，好容易才把他拉进来了。

〔霍斯特船长走进来，向斯多克芒太太鞠躬。

斯多克芒医生 （在门口） 孩子们，进来吧。他们又饿了！霍斯特船长，来，你一定得尝尝我们的烤牛肉——

〔他把霍斯特拉进饭厅。艾立夫和摩邓跟在他们后面。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你没看见——

斯多克芒医生 （在饭厅门口转过身来） 哦，哦，彼得，你在这儿！（走过去，伸出手来） 这可真是好极了。

市长 可惜我马上就要走——

斯多克芒医生 胡说！我们马上就要喝喷奇酒。凯德林，你没忘了预备喷奇酒吧？

斯多克芒太太 当然没忘。水都开了。（走进饭厅）

市长 还有喷奇酒！

斯多克芒医生 有。坐下，咱们舒舒服服喝一口。

市长 谢谢，我向来不参加酒会。

斯多克芒医生 这不是酒会。

市长 不是酒会是什么？（眼睛盯着饭厅） 真怪，他们吃得下那么

些东西。

斯多克芒医生 （搓搓手） 是啊，瞧着年轻人吃东西真痛快，你说是不是？他们什么时候都吃得下！这是应该的。他们应该吃点扎扎实实的好东西才能有力气有精神。彼得，将来发酵揉面的事儿全得依靠他们。

市长 请问，你说的“发酵”是怎么回事？

斯多克芒医生 那你得问他们年轻人——到时候他们自然知道。咱们当然看不出来。像你我这么两个老顽固——

市长 什么，老顽固！这个字眼用得太奇怪——

斯多克芒医生 彼得，别计较我随口胡说的一句话。你知道，我实在太高兴了。在这朝气蓬勃、新芽怒发的生活里，我心里说不出的快活。咱们这时代真了不起！好像咱们周围正在出现一个新世界。

市长 是吗？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你不会像我看得这么真切。你一直在这里头过日子，印象迟钝了，觉不出来了。可是我跟你不一样。这些年我老在北边一个小旮旯儿里糊里糊涂混日子，几乎没碰见过一个人对我说句发扬鼓舞的话——因此，我到了这儿就好像一脚迈进了一个兴旺的大都市。

市长 唔，大都市？

斯多克芒医生 哦，我不是不知道，跟好些别的地方比，咱们这儿规模还小得很。可是咱们这儿有生气——有前途——有无穷无尽的事业可以努力经营。这是最主要的一点。（叫喊） 凯德林，有我的信没有？

斯多克芒太太 （在饭厅里） 没有，一封都没有。

斯多克芒医生 在这儿，我还有一份儿好收入，彼得！只有尝过拿工钱吃不饱饭的滋味的人才能体会这里头的甘苦——

市长 这是什么话！

斯多克芒医生 哦，真的，老实告诉你，从前我们在北边的时候常打饥荒。现在我们的日子过得像个财主！就拿今天说吧，我们午饭吃的是烤牛肉，并且还剩下一些当晚饭。你吃点儿好不好？来——即使不吃，也不妨瞧一瞧——

市长 不，不，我不进去——

斯多克芒医生 好吧，那么你看这儿——我们买了条桌毯，看见没有？

市长 不错，刚才我就看见了。

斯多克芒医生 我们还买了个灯罩。看见没有？这些都是凯德林省下钱买的。有了这些东西，屋子就显得舒服，你说是不是？你走到这边来。不，不，不，不是那边。对——从这儿看过去！现在你看，灯罩把光都聚在一块儿了——看上去多雅致。是不是？

市长 嗯，要是一个人买得起这种奢侈品的话——

斯多克芒医生 现在我买得起了。凯德林说，我挣的钱差不多够开销了。

市长 差不多够了，哼！

斯多克芒医生 再说，一个科学家的生活多少也得讲究一点。哼，我看一个州官一年花的钱就比我多得多。

市长 当然喽！一州的最高长官——

斯多克芒医生 不说做官的，就拿一个普通的船老板说吧！那么个身份的人一年花的钱也比我多好几倍——

市长 那是当然，地位不一样。

斯多克芒医生 彼得，其实我并没乱花钱。可是我不肯不招待朋友。我一定 得交朋友。在偏僻地方住了那么些年，现在我觉得必须结交一批开通活泼、热爱自由、勤苦工作的年轻人——现在在饭厅里吃得那么起

劲儿的正是这么一批人。我希望你能多了解霍夫斯达——

市长 哦，你提醒我啦——刚才霍夫斯达告诉我，他又准备发表你的一篇文章。

斯多克芒医生 我的文章？

市长 是啊，关于浴场的文章。你去年冬天写的。

斯多克芒医生 哦，那篇文章！目前我不愿意发表。

市长 为什么不愿意？我觉得目前正是应该发表的时候。

斯多克芒医生 照普通情形说——也许应该——（走过去）

市长 （用眼睛盯着他） 现在的情形有什么特殊？

斯多克芒医生 （站定） 彼得，现在我还不能告诉你——至少今天晚上还不能说。也许这里头会有很特殊的情形。也许什么事都没有。很可能只是我个人的猜想。

市长 你的话实在叫人摸不着头脑。难道出了什么事儿啦？瞒着不肯告诉我？我是浴场委员会主席，我想——

斯多克芒医生 我是浴场——。算了，算了，咱们俩都不必生气，彼得。

市长 没有的事！我从来不像你说的那样，动不动就“生气”。可是我一定得坚持这一点：一切计划都应该通过合法人员，按照合法手续才能制订实行。我不许别人使用鬼鬼祟祟的手段。

斯多克芒医生 我 几时使过鬼鬼祟祟的手段？

市长 你至少有个独断专行的固执脾气。这种脾气在有秩序的社会里几乎叫人不能容忍。个人应该服从社会，或者说得更具体些，个人应该服从照管社会利益的当局。

斯多克芒医生 你这话也许有理。可是干我什么屁事？

市长 汤莫斯，这个道理你好像永远懂不透。可是你得留点神，早晚你会吃大亏。现在我提醒你了，听不听由你。再见吧。

斯多克芒医生 难道你疯了吗？你把事情完全看错了。

市长 我轻易不看错事情。并且，我还得声明一句——。（冲着饭厅鞠躬）弟妹，再见。诸位先生，再见。（出去）

斯多克芒太太 （走进起坐室）他走了吗？

斯多克芒医生 走了，他走的时候一肚子气。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你又把他怎么了？

斯多克芒医生 我没把他怎么呀。反正不到时候我不能向他做报告。

斯多克芒太太 你有什么事要向他做报告？

斯多克芒医生 嗯——你不用打听，凯德林。——邮差不来，真怪！

〔霍夫斯达、毕凌和霍斯特都从饭桌旁站起来，走进起坐室。不多会儿，艾立夫和摩邓也跟着进来。

毕凌 （伸懒腰） 啊，真痛快！吃了这么顿饭，要不像换了个人才怪呢。

霍夫斯达 今天晚上市长似乎不大高兴。

斯多克芒医生 他有胃病。他消化力很坏。

霍夫斯达 恐怕他觉得我们《人民先锋报》的这几个人格外难消化。

斯多克芒太太 我还以为你们俩已经把话说开了，不吵架了。

霍夫斯达 不错，不过这只是暂时休战。

毕凌 对！这四个字把整个儿局势全说明白了。

斯多克芒医生 咱们别忘了，彼得是个孤零零的光棍儿，怪可怜的！他没有家庭乐趣，一天到晚净是办公，办公。还有，他每天灌那么些稀

淡的茶也耽误事儿！孩子们，把椅子围着桌子！凯德林，我们现在可以喝喷奇酒了吧？

斯多克芒太太 （走向饭厅） 我正要去拿。

斯多克芒医生 霍斯特船长，你挨着我坐在沙发上。像你这么一位难得来的客人——。诸位请坐。

〔大家围桌而坐。斯多克芒太太端着一只托盘进来，盘子里摆着水壶、酒杯、酒壶等等。

斯多克芒太太 东西都来了：这是椰子酒，这是甜酒，那是白兰地。大家随意请，别客气。

斯多克芒医生 （拿起一只杯子） 好，我们自己来。（一边说一边调弄喷奇酒） 索性把雪茄烟也拿来。艾立夫，你知道搁雪茄烟的地方。摩邓，你去给我拿烟斗。（孩子们走进右边屋子） 我觉得艾立夫有时候要偷我一支雪茄烟，可是我假装不知道。（高声） 摩邓，还有我的便帽！凯德林，你告诉他我把便帽扔在什么地方了。哦，他找着了。（孩子们把东西都拿来） 好，朋友们，大家随意请。你们知道，我离不开我的烟斗。这只烟斗在北边的时候跟着我经历了不知多少场风波。（大家碰杯） 祝诸位健康！啊，舒舒服服坐在这儿，不怕风吹雨打，真有意思。

斯多克芒太太 （坐着编织活计） 霍斯特船长，你们快开船了吧？

霍斯特 我想大概下星期可以开船了。

斯多克芒太太 是不是上美国？

霍斯特 不错，是这么打算。

毕凌 那么，你不能参加这一次市议会的选举了。

霍斯特 又要选举了？

毕凌 你没听说吗？

霍斯特 没听说，我不理会那些事儿。

毕凌 公共的事儿你没兴趣吗？

霍斯特 那些事儿我一点儿都不懂。

毕凌 不管怎么样，你应该去投票。

霍斯特 外行的人也该去投票？

毕凌 外行？什么叫外行？社会就像一条船，人人都该去掌舵。

霍斯特 这话在岸上也许说得通，在海里可绝对办不到。

霍夫斯达 真怪，在船上做事的人对于公共事业照例这么不关心。

毕凌 怪得很。

斯多克芒医生 航海的人像候鸟似的，到处为家，南北都一样。所以咱们这些人更应该加倍努力，霍夫斯达先生。明天的《人民先锋报》上有没有地方公益事业的新闻？

霍夫斯达 关于本地的没有。可是后天我打算登你那篇文章——

斯多克芒医生 哦，那篇文章！要不得！你先把它搁一搁，别发表。

霍夫斯达 真的吗？目前我们报纸上有的是空地方，我觉得这时候发表正合适。

斯多克芒医生 嗯，嗯，你的话也许不错，可是我那篇文章你还是得压一压。过一半天我把理由告诉你。

〔裴特拉戴着帽子，穿着外套，胳臂底下夹着一叠练习本从门厅里进来。

裴特拉 爸爸，你好。

斯多克芒医生 你好，裴特拉。你回来了？

〔大家互相打招呼。裴特拉把外套、帽子、练习本儿一齐搁在靠门的一张椅子上。

裴特拉 好啊，你们坐在这儿享福，我在外头辛苦！

斯多克芒医生 好，你也过来享享福。

毕凌 我给你兑一小杯酒好不好？

裴特拉 （走到桌前） 谢谢你，我宁可自己动手——每回你都兑得太酽。哦，我想起来了，爸爸，这儿有你一封信。（走到搁东西的椅子旁边拿信）

斯多克芒医生 有封信。谁给我的？

裴特拉 （在外套口袋里摸索） 刚才我上学校去的时候邮差给我的。

斯多克芒医生 （站起来，走过去） 你这时候才交给我？

裴特拉 刚才我实在没工夫再跑回来了。喏，信在这儿。

斯多克芒医生 （把信抢过来） 快让我瞧，快让我瞧，孩子。（念发信人地址） 对，对，一点不错！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这几天你急着追问的就是这封信吗？

斯多克芒医生 正是。我马上得去看信。哪儿有灯，凯德林？是不是我书房又没灯？

斯多克芒太太 有，灯早点上了，在写字桌上。

斯多克芒医生 好，好。对不起，失陪一会儿——（话没说完就进了右边屋子）

裴特拉 究竟是什么事，妈妈？

斯多克芒太太 谁知道呢。这几天他老是伸着脖子盼邮差。

毕凌 也许乡下有病人——

裴特拉 爸爸真可怜！他快忙不过来了。（兑喷奇酒） 啊，这杯酒味儿一定错不了！

霍夫斯达 今天你又在夜校上过课了吗？

裴特拉 （端着酒杯抿一抿） 上了两点钟。

毕凌 白天在学校上四点钟——

裴特拉 （在桌旁坐下） 五点钟。

斯多克芒太太 我看你今天晚上还得改练习本。

裴特拉 不错，一大堆呢。

霍斯特 我觉得你也太忙了。

裴特拉 是，可是我愿意。做完了事累得挺痛快。

毕凌 你喜欢累吗？

裴特拉 喜欢，累了睡得香。

摩邓 姐姐，你一定是个罪孽挺重的人。

裴特拉 罪孽挺重的人？

摩邓 是的，要是像你这么拼命工作的话。罗冷先生[2] 说过，工作是对我们罪孽的惩罚。

艾立夫 （鄙视地） 胡说八道！你这傻子，会信这种废话。

斯多克芒太太 算了，算了，艾立夫！

毕凌 （大笑） 妙！妙！

霍夫斯达 摩邓，你不愿意拼命工作吗？

摩邓 我不愿意。

霍夫斯达 那么，你长大了干什么？

摩邓 我想当海盗。

艾立夫 那么，你只能做个异教徒。

摩邓 那我就做异教徒。

毕凌 摩邓，这话我同意！我也这么说。

斯多克芒太太 （向毕凌打手势） 毕凌先生，你的话是假的。

毕凌 不是真话才怪呢。我是邪教徒，并且我还很得意。你瞧着吧，不久咱们都会变成邪教徒。

摩邓 是不是到了那时候咱们想干什么就可以干什么？

毕凌 唔，摩邓——

斯多克芒太太 孩子们，快走，我知道你们都要预备明天的功课。

艾立夫 妈妈，让我再待一会儿——

斯多克芒太太 不行，你也得走。你们俩都走。

〔两个孩子道了夜安，走进左屋。

霍夫斯达 你当真觉得孩子们听了这些话有坏处吗？

斯多克芒太太 我不知道。我就是不愿意他们听。

裴特拉 妈妈，说实话，我觉得你的看法很不正确。

斯多克芒太太 也许是吧。可是我不愿意他们在家里听这些话。

裴特拉 家庭和学校都是一片虚伪。在家里不许人说话，[3] 在学校逼着人对孩子们撒谎。

霍斯特 你也对他们撒谎吗？

裴特拉 当然。你难道不知道我们经常把一大堆自己都不信的话告诉孩子们？

毕凌 这话真不假。

裴特拉 要是我有钱，我要自己办个学校，办法完全不一样。

毕凌 喔，这笔钱——！

霍斯特 要是你真想办学校，斯多克芒小姐，我倒愿意借地方给你。你知道，我父亲给我留下的那所旧房子现在差不多全空着，楼下有间极大的饭厅——

裴特拉 （大笑）喔，谢谢你——恐怕我不过是白说说罢了。

霍夫斯达 据我看，裴特拉小姐将来倒说不定会干新闻事业。提起新闻事业，你答应给我们翻译的那篇英文小说已经动手了吗？

裴特拉 还没动手呢。可是一定误不了你们的事。

〔斯多克芒医生拿着一封拆开的信，从自己屋里走出来。

斯多克芒医生 （摇晃着那封信）新闻来了，地方上要热闹了！

毕凌 新闻来了？

斯多克芒太太 什么新闻？

斯多克芒医生 一个大发现，凯德林！

霍夫斯达 真的吗？

斯多克芒太太 是你发现的？

斯多克芒医生 一点不错——是我发现的！（走来走去） 现在让他们再骂我什么疯头疯脑、胡思乱想吧。往后他们可得小心点儿了。哈哈！往后他们可不敢乱说了！

裴特拉 爸爸，快告诉我们到底是怎么回事吧。

斯多克芒医生 别忙，我会把事情全都告诉你们。可惜彼得不在这儿！这件事可以证明，有时候我们发议论、下断语简直像瞎眼的鼹鼠[4]一样。

霍夫斯达 你这话什么意思，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在桌旁站住） 是不是大家都说，咱们这城市是个极卫生的地方？

霍夫斯达 当然。

斯多克芒医生 是啊，大家都说，这是个少有的好地方，值得竭力推荐，对于有病的人和身体健康的人全都适宜——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可是——

斯多克芒医生 咱们确是花过力气给它吹嘘捧场。在《人民先锋报》上和小册子里头，我一次一次地写文章赞扬咱们这地方——

霍夫斯达 怎么样？

斯多克芒医生 这个浴场——咱们说它是本地的命脉，说它是本地的神经中枢，还有别的稀奇古怪的名字——

毕凌 我记得有一次在庆祝会上，我 还说过这浴场是“咱们城市的活心脏”呢——

斯多克芒医生 可不是吗。可是你知道不知道，这座规模宏大、富丽堂皇、费用浩大、人人称赞的浴场究竟是什么东西？

霍夫斯达 不知道。究竟是什么？

斯多克芒太太 快告诉我们是什么。

斯多克芒医生 是个传染病的窝儿。

裴特拉 爸爸，你说的是那浴场？

斯多克芒太太 （同时） 你说的是咱们的浴场！

霍夫斯达 （也同时） 可是，斯多克芒大夫——！

毕凌 没有的事！

斯多克芒医生 老实告诉你们，这个浴场像一座外头刷得雪白、里头埋着死人的坟墓——肮脏到了极点的害人地方！从磨坊沟流出来的那些臭气熏天的东西把帮浦房送水管里的水都弄脏了，并且这种害人的毒水还在海滩上渗出来——

霍夫斯达 就在海滨浴场那儿？

斯多克芒医生 一点不错。

霍夫斯达 你怎么知道的这么清楚，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我一直在尽心竭力地考查这件事。我早就动过疑心。去年病人中间就发现过几种奇怪的病症——斑疹伤寒带胃炎——

斯多克芒太太 不错，我记得有这么回事。

斯多克芒医生 当时我们还以为是疗养病人自己从别处把病带来的。可是过了几个月——到了去年冬天——我才渐渐地觉得不是那么回事了。所以我就动手尽力化验浴场的水。

斯多克芒太太 原来你一天到晚忙的就是这个 ！

斯多克芒医生 嗯，凯德林，你可以说我是出力忙了一阵子。可是那时候我手里的科学仪器不够用，所以我就把咱们这儿喝的水和海水都取了些样品，送到大学，请一位化学专家仔细分析。

霍夫斯达 专家的化验报告你收到没有？

斯多克芒医生 （把信给他看） 这就是！这个报告确确实实证明了矿泉里含着腐烂性有机体——千千万万的细菌。这种矿泉，不论是喝下去或是外用，对于人的健康都有绝对的损害。

斯多克芒太太 幸亏你发现得早。

斯多克芒医生 是可以这么说。

霍夫斯达 现在你打算怎么办呢，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那还用说，当然得动手整顿喽。

霍夫斯达 你觉得有法子整顿吗？

斯多克芒医生 无论如何，非整顿不可。要不然，整个儿这座浴场就没用了，就白糟蹋了。可是不用担心。我心里很有底，我知道该怎么着手。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可是你为什么把事情瞒得这么紧？

斯多克芒医生 难道说，底细还没摸清楚，你就要我跑到大街上，逢人就告诉吗？对不起，这可办不到，我不那么疯。

裴特拉 可是告诉自己家里人——

斯多克芒医生 谁都不能告诉。可是你倒不妨去看看“老獾”[5]——

斯多克芒太太 喔，汤莫斯，这个称呼！

斯多克芒医生 好，好，看看你外公。那老东西知道了一定 会吓一大跳。他会把我当疯子——不但是他，还有好些人也会把我当疯子，我早看出来了。现在让那些聪明人看看——我要让他们看看！（一边搓手，一边走来走去） 凯德林，你等着瞧这场热闹吧！你想！所有的水管子都得重新安装。

霍夫斯达 （站起来） 所有的水管子？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水管的入口太低了，一定得拆了重新安得高高的。

裴特拉 爸爸，你从前的话到底没说错。

斯多克芒医生 是啊，裴特拉，你还记得不记得？当初他们动工的时候，我就写文章反对那计划。可是那时候谁都不听我的话。现在我要对他们开火了——不用说，我已经给委员会写了个报告，报告在我手里搁了一星期，专等这份化验书。（指信） 现在我可以把报告马上给他们送去了。（走进书房，拿着一份手稿出来） 瞧！写得密密层层的四页！我

要把这份化验书包在一块儿。给我张旧报纸，凯德林！给我点儿纸把这两件东西包起来。好——行了！把这包东西交给——交给——（叫不出名字，急得跺脚）——她叫什么？不管它。交给那女孩子，叫她马上送给市长。

〔斯多克芒太太拿着包儿，走饭厅出去。

裴特拉 爸爸，你看彼得伯伯看了信会有什么话说？

斯多克芒医生 他有什么话可说？他知道了这么个重要发现一定很高兴。

霍夫斯达 我想把你的发现在《人民先锋报》上登一段小新闻，你说行不行？

斯多克芒医生 行。谢谢你。

霍夫斯达 这个消息应该让大家知道得越早越好。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

斯多克芒太太（回来）东西送走了。

毕凌 斯多克芒大夫，我保险，往后你是本地第一号大人物！

斯多克芒医生 （兴致勃勃地走来走去） 喔，哪儿的话！我不过尽我的本分罢了。我无非运气好，探宝先到手，别的说不上什么。可是话又说回来了——

毕凌 霍夫斯达，你看地方上要不要来个提灯会给斯多克芒大夫庆祝一下子？

霍夫斯达 我一定要提出这问题。

毕凌 那么，我去找阿斯拉克森谈一谈。

斯多克芒医生 喔，使不得！别这么招摇。我不愿意你们这么搞。要是委员会给我加薪水，我也不接受。凯德林，听见没有，加薪水我不

要。

斯多克芒太太 你的话说得对，汤莫斯。

裴特拉 （举杯） 爸爸，敬你一杯！

霍夫斯达
毕　凌

敬你一杯，斯多克芒大夫！

霍斯特 （跟医生碰杯） 祝你发现了这件事，前途顺利！

斯多克芒医生 多谢，多谢，诸位好朋友！我真是说不出的高兴！一个人给本乡、本地人尽了点力，心里真痛快！哈哈，凯德林！

〔他双手搂着她脖子，抱着她打转。斯多克芒太太连笑带嚷使劲想挣开。大家哈哈大笑，给医生鼓掌喝彩。两个孩子在门口探进头来瞧热闹。

[1] 自由派的报纸。

[2] 这个人物曾在《社会支柱》中出现过。

[3] 意思是不许人说“真话”。

[4] 一种哺乳动物，外形似鼠，体矮胖，头尖，吻长，眼小（有的为皮肤所掩盖）。

[5] “老獾”是斯多克芒医生给他老婆的义父摩邓·基尔取的绰号，等于说他是个老顽固。

第二幕

〔斯多克芒医生家起坐室。饭厅门关上了。早晨。

斯多克芒太太 （从饭厅进来，手里拿着一封密封的信，走到右首最靠前的门口张望了一下） 汤莫斯，你在家吗？

斯多克芒医生 （在里头） 在，我刚回来。（走进来） 什么事？

斯多克芒太太 你哥哥有封信。（把信递给他）

斯多克芒医生 哈哈！咱们瞧瞧。（拆开信封，念信） “手稿退还——”（接着往下念，字眼听不清了） 唔——

斯多克芒太太 他说什么？

斯多克芒医生 （把信往衣袋里一塞） 没说什么，他只说今天晌午要上这儿来。

斯多克芒太太 那么，记着别出门。

斯多克芒医生 行，反正上午的出诊病人我都瞧完了。

斯多克芒太太 我猜不透他是怎么个态度。

斯多克芒医生 你瞧着吧，这件事是我 发现的，不是他发现的，他心里一定不怎么高兴。

斯多克芒太太 我担心的就是这件事。

斯多克芒医生 归根结底，他还是会高兴。不过，话又说回来了——彼得有个毛病，除了他自己，他不愿意别人给地方上出力。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我告诉你，你可以使点手法把功劳分给他一半。你能不能想个办法让人家看着好像是他指点你——

斯多克芒医生 我满不在乎，只要我能把事情整顿好——

〔老头子摩邓·基尔从门厅门口探进头来，四面一望，咯咯一笑，开口就问。

基尔 是——是真的吗？

斯多克芒太太 （迎上去） 爸爸——你来了？

斯多克芒医生 啊，老丈人！你好，你好！

斯多克芒太太 请进。

基尔 要是真的，我就进来。要是假的，我马上就走。

斯多克芒医生 要是什么是真的？

基尔 我问的是自来水这档子玄虚事儿。是不是真的？

斯多克芒医生 那还用说，当然是真的。你 怎么知道的？

基尔 （一边说一边走进来） 裴特拉上学校路过我那儿——

斯多克芒医生 嗄，是吗？

基尔 哎，哎——她告诉我——。我还当她是糊弄我，可是裴特拉平素不是那等人。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不是。你怎么疑惑她糊弄你？

基尔 哼，谁都靠不住。一个不小心，你就会上当。这么说，这是真的了？

斯多克芒医生 一点都不假。请坐，老丈人。（硬拉他坐在沙发上） 你说这是不是地方上的福气？

基尔 （几乎笑出来） 地方上的福气？

斯多克芒医生 是啊，我及时发现了这件事——

基尔 （还是忍着笑） 哎，哎，哎！我再也想不到你会跟自己的哥哥捣乱。

斯多克芒医生 捣乱！

斯多克芒太太 爸爸，你怎么——

基尔 （把两只手和下巴颏儿都贴在手杖头儿上，眯着眼睛逗趣地瞧医生） 怎么回事？是不是有活的东西钻到了水管里？

斯多克芒医生 是，活的微生物。

基尔 裴特拉说，水管里进去了好些微生物，千千万万的数不清。

斯多克芒医生 对，千千万万的。

基尔 可是谁都看不见，是不是？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谁都看不见。

基尔 （轻轻地咯咯一笑） 真是出了娘胎头一回听见的新鲜事儿。

斯多克芒医生 这话是什么意思？

基尔 反正你没法子叫市长信这些话。

斯多克芒医生 好，咱们瞧着吧。

基尔 你当他真会那么傻？

斯多克芒医生 我希望全城的人都会那么傻。

基尔 全城的人！嗯，这也难说。让他们吃点亏，可以学点乖。他们觉得自己比我们这些老头儿聪明得多。他们把我从市议会轰出来。真的，他们简直把我当只狗似的轰出来。可是现在轮到他们自己头上了。你别把他们放松了，斯多克芒。

斯多克芒医生 是啊，老丈人，可是——

基尔 千万别放松。（站起来） 要是你有本事让市长和他手下那伙人栽个筋斗、丢个脸，我愿意马上捐一百克罗纳救济穷人。

斯多克芒医生 那好极了。

基尔 当然，我没钱瞎糟蹋，可是要是你有本事干那个，圣诞节我一定捐五十克罗纳给穷人。

〔霍夫斯达从门厅走进来。

霍夫斯达 你早！（站住） 哦，对不起——

斯多克芒医生 没关系。请进，请进。

基尔 （又咯咯地笑起来） 他！他也有份儿？

霍夫斯达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他也有份儿。

基尔 我早猜着了！要登报了。嘿，斯多克芒，你这人真行！你们俩商量商量吧，我走了。

斯多克芒医生 别走，再坐会儿，老丈人。

基尔 不，我要走了。你使劲儿跟他们捣乱吧。别怕吃亏。

〔他走出去，斯多克芒太太送到门口。

斯多克芒医生 （大笑） 你看，自来水的事儿这老头子一句都不信。

霍夫斯达 他就为这件事——？

斯多克芒医生 对，刚才我们谈的就是这件事。大概你也是为这事来的吧？

霍夫斯达 正是。你腾得出一两分钟工夫吗，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老朋友，多少分钟都行。

霍夫斯达 市长那儿有回信没有？

斯多克芒医生 还没有。他一会儿就来。

霍夫斯达 打昨天晚上起，我一直在想这问题。

斯多克芒医生 怎么样？

霍夫斯达 你是医生和科学家，在你看起来，这自来水的事好像跟别的事不相干。大概你从来没想到过，这里头牵涉着一大串问题。

斯多克芒医生 是吗！怎么牵涉着一大串问题？朋友，坐下，咱们仔细谈谈。别坐在那儿，坐在沙发上。

〔霍夫斯达在沙发上坐下。医生坐在桌子那头一张软椅里。

斯多克芒医生 怎么样，你觉得——？

霍夫斯达 昨天你说，泥土里有脏东西，把自来水弄脏了。

斯多克芒医生 没问题。祸根子是靠近磨坊沟的那个害人的臭水坑。

霍夫斯达 对不起，斯多克芒大夫，我看祸根子恐怕是另外一个臭水坑。

斯多克芒医生 什么臭水坑？

霍夫斯达 就是把咱们全市生活泡得稀烂的那个臭水坑。

斯多克芒医生 岂有此理，霍夫斯达先生！你这是怎么个想法？

霍夫斯达 本城的事儿渐渐地都落到一群官僚手里去了——

斯多克芒医生 哎，他们不见得都是官僚。

霍夫斯达 话是不错，不过有些人自己虽然不是官僚，却是官僚的狐群狗党。咱们让地方上几个财主、阔人、老乡绅整个儿牵着鼻子走。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可是他们有才干、有眼光。

霍夫斯达 当初安水管子的时候，他们的才干眼光上哪儿去了？

斯多克芒医生 不用说，那件事当然做得笨透了。可是现在可以把事情改过来。

霍夫斯达 你看事情会这么顺手吗？

斯多克芒医生 嗯，不管顺手不顺手，事情总得办。

霍夫斯达 是啊，只要报馆出把力。

斯多克芒医生 我看用不着。我哥哥一定——

霍夫斯达 对不起，斯多克芒大夫，老实告诉你，我正想动手搞这件事。

斯多克芒医生 在报纸上动手？

霍夫斯达 正是。当初我接办《人民先锋报》的时候，我就拿定主意要打倒这批大权独揽的老顽固蠢家伙。

斯多克芒医生 可是后来你亲口告诉过我，事情搞得一团糟，报馆差点儿没关门。

霍夫斯达 不错，那时候我们不能不把锋芒收一收。因为要是那批人一完蛋，浴场恐怕会落空。可是现在浴场已经办成了，咱们用不着借重这批大人先生了。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现在用不着他们了。可是他们替咱们也出过不少力。

霍夫斯达 他们的功劳当然该承认。不过像我这么个民主派的新闻记者决不能让这么个好机会白白地滑过去。咱们一定要打破“官僚神圣”的迷信传统。跟别的迷信一样，这种荒谬心理必须扫除干净。

斯多克芒医生 这两句话我完全同意，霍夫斯达先生。如果是迷信，一定得扫除！

霍夫斯达 我要写文章骂市长，不过心里很抱歉，因为他是你哥哥。可是我知道你的看法跟我一样：真理比什么都重要。

斯多克芒医生　对，那还用说。（声调激昂）　可是——！可是话虽然这么说——！

霍夫斯达 你别把我看错了。我这人私心并不比别人重，野心也不比别人大。

斯多克芒医生 嗳呀，好朋友——谁说你这种话？

霍夫斯达 你是知道的，我出身很低微，所以我很有机会知道下层社会的真正愿望。那就是说，他们想参与政治。参与了政治，才可以发展他们的才干、知识和自尊心——

斯多克芒医生 这话我完全了解。

霍夫斯达 并且我想，要是新闻记者放过一个可以帮助受压迫的群众得到解放的机会，他就放弃了一个很大的责任。我很明白，本地的寡头政治集团会骂我是个捣乱分子什么什么的。可是我满不在乎。只要我问心无愧，我——

斯多克芒医生　　对，对，霍夫斯达先生。可是话虽然这么说——唉——！（有人敲门）进来！

〔印刷所老板阿斯拉克森在通往门厅的门口出现。他的穿着虽不讲究，可是很整齐，身上穿着一套黑衣服，打着一条不很平正的白领带，手里拿着礼帽和手套。

阿斯拉克森 （鞠躬）对不起，斯多克芒大夫，恕我这么冒昧——

斯多克芒医生 （站起来）嗳呀！是阿斯拉克森先生，真想不到！

阿斯拉克森 不错，是我，斯多克芒大夫。

霍夫斯达 （站起来）你是不是找我，阿斯拉克森？

阿斯拉克森 不是，不是，我不知道你在这儿。我是来找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唔，找我什么事？

阿斯拉克森 毕凌先生告诉我，说你打算替我们搞一套好一点的自来

水设备，这话是真的吗？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为了那浴场。

阿斯拉克森 我明白，我明白。所以我顺便进来说一句，我愿意用全副力量支持这运动。

霍夫斯达 （向医生） 你看！

斯多克芒医生 我很感激你。不过——

阿斯拉克森 有我们这批小中产阶级支持你，对你会有大好处。我们在本地是个结实的多数派——那就是说，要是我们真心团结起来的话。有多数派帮忙总是有好处，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不错。不过我想这件事用不着采取什么特别手段。我觉得像这么一桩光明正大的事情——

阿斯拉克森 不错，不过有个准备总不会吃亏。我很熟悉本地官僚的脾气——那些掌权的人不太愿意采用别人的意见。所以我想，要是咱们来个什么表示，恐怕不算过分。

霍夫斯达 我也正有这意思。

斯多克芒医生 你说，来个表示？怎么表示？

阿斯拉克森 当然要做得非常稳健，斯多克芒大夫。我一向主张稳健。稳健是公民最大的美德——至少这是我的想法。

斯多克芒医生 这一点我们都知道，阿斯拉克森先生。

阿斯拉克森 不错，我做事稳健是大家知道的。这个自来水设备问题对于我们小中产阶级关系非常重大。这个浴场，要是办好了的话，简直可以这么说，是本城的一座小金矿。我们都要靠着浴场吃饭，尤其是我们这批有房产的人。所以我们要拼命拥护这浴场。我既然是房主联合会的主席——

斯多克芒医生 怎么样？

阿斯拉克森 我也是节制运动会[1]的负责人——不用说，斯多克芒大夫，你知道我是个有节制的人。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当然。

阿斯拉克森 你知道，我接触的人很多。因为大家都知道我是个谨慎守法的公民，所以，斯多克芒大夫，你自己也看得出来，我在地方上有几分势力，而且也有小小的一点权柄——虽然我不该这么说。

斯多克芒医生 我知道得很清楚，阿斯拉克森先生。

阿斯拉克森 所以，到了必要的时候，我可以安排一篇宣言，这是轻而易举的事儿。

斯多克芒医生 一篇宣言？

阿斯拉克森 是的，作为市民对你表示的谢意，因为你在这么一桩公共事业上头出了力。当然，那篇文章的措词应该相当稳健，免得得罪掌权的官僚党派。只要咱们做得仔细，我想决没人会见怪。

霍夫斯达 即使他们不赞成——

阿斯拉克森 喔，霍夫斯达先生，千万别得罪掌权的人。千万别得罪很容易在咱们身上报复的人。那种滋味我从前尝够了，一点好处都没有。可是谁都不能拦住市民发表自由而又稳健的意见。

斯多克芒医生 （跟他拉手） 阿斯拉克森先生，地方上的人这么热心支持我，我真是说不出的高兴。我真快活——真快活！你喝杯雪利酒，好不好？

阿斯拉克森 不，谢谢。我从来不喝酒。

斯多克芒医生 好，那么，来杯啤酒，怎么样？

阿斯拉克森 谢谢，啤酒也不喝。白天我什么都不喝。现在我要到各处走一走，找几个房主谈一谈，发动一下群众的意见。

斯多克芒医生 阿斯拉克森先生，你真是太热心了。可是我总看不出

这些安排有什么必要。我觉得这件事很简单明了。

阿斯拉克森 官僚做事总是慢吞吞的，斯多克芒大夫——我不是埋怨他们——

霍夫斯达 明天咱们在报纸上惊醒他们一下子，阿斯拉克森。

阿斯拉克森 别太激烈，霍夫斯达先生。步伐要稳健，要不然，就办不成事儿。你得听我的劝告。这是我在社会上学来的经验。斯多克芒大夫，现在我真要告辞了。现在你已经知道，反正我们这些小中产阶级分子像一座结结实实的大墙，愿意给你做靠山。结实的多数派在你这一边，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谢谢，谢谢，阿斯拉克森先生。（伸出手来） 再见，再见。

阿斯拉克森 你上报馆吗，霍夫斯达先生？

霍夫斯达 一会儿就来。我还要料理一两件事情。

阿斯拉克森 好。（鞠躬，出去。斯多克芒医生送到门厅里）

霍夫斯达 （正当斯多克芒医生从外面走回来） 斯多克芒大夫，你的意见怎么样？你看，这不正是咱们应该在这些畏畏缩缩、前怕狼后怕虎、胆子小得像老鼠的家伙头上使劲打一棒的时候吗？

斯多克芒医生 你是不是说阿斯拉克森？

霍夫斯达 正是。他倒挺规矩——不过他是个掉在泥坑里拔不出脚的人。咱们这儿的人大半都像他。他们老是东一摆，西一晃，左顾虑，右害怕，一步都不敢往前迈。

斯多克芒医生 你的话很对，不过我觉得阿斯拉克森心眼儿挺好。

霍夫斯达 我觉得有件东西比好心眼儿更值钱，那就是自己依靠自己的刚性子。

斯多克芒医生 这句话我很同意。

霍夫斯达 所以我想抓住这机会，试一试能不能在他们的好心眼儿里给他们壮壮胆。本地人崇拜当局的坏心理必须彻底铲除。自来水工程这个大错误必须让每个投票人知道得很清楚。

斯多克芒医生 很好。要是你觉得对地方上有好处，你就这么办。不过得让我先跟哥哥谈一谈。

霍夫斯达 反正我得先把社论写起来。万一市长不理会这桩事——

斯多克芒医生 你怎么能料到他不理会？

霍夫斯达 哦，这不是料不到的事。到那时候——

斯多克芒医生 到那时候我应许你——。嗯，要是那样的话，你可以把我的文章登出来，一字不改动。

霍夫斯达 可以这么办吗？你算应许了？

斯多克芒医生 （把手稿递给他） 喏，我把稿子交给你。你至少可以看一遍。以后再还我。

霍夫斯达 很好，我一定这么办。再见吧，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再见，再见。事情一定很顺利，霍夫斯达先生。

霍夫斯达 唔——咱们等着瞧吧。（鞠躬，走门厅出去）

斯多克芒医生 （走到饭厅门口，往里瞧） 凯德林！哦！你回来了，裴特拉？

裴特拉 （进来） 回来了，刚从学校来。

斯多克芒太太 （进来） 他还没来？

斯多克芒医生 你问的是彼得？还没来。我倒跟霍夫斯达谈了半天。他对我的发现很热心。原来这件事的意义比我最初料想的重大得多。要是我用得着他帮忙的话，他的报纸愿意让我使唤。

斯多克芒太太 你用得着他帮忙吗？

斯多克芒医生 我才用不着呢！不过，我知道开明自由的报纸愿意帮忙，心里还是挺高兴。你觉得怎么样？刚才房主联合会主席也来找我了。

斯多克芒太太 真的吗？他来干什么？

斯多克芒医生 他来保证帮忙。到了紧要关头，他们都会帮我。你知道不知道我背后有什么东西？

斯多克芒太太 你背后？不知道。你背后有什么？

斯多克芒医生 我背后有结实的多数派。

斯多克芒太太 哦！这对你有好处吗，汤莫斯？

斯多克芒医生 有，我想有 好处。（一边来回走一边搓手） 哈哈！一个人能跟地方上的人像亲弟兄似的同心一致，心里真痛快！

裴特拉 并且还能做这么些有益的事，爸爸！

斯多克芒医生 并且是为自己本乡出力！

斯多克芒太太 有人拉铃。

斯多克芒医生 一定是他来了。（有人敲门） 进来！

〔市长从门厅里进来。

市长 你早。

斯多克芒医生 好极了，彼得，你来了。

斯多克芒太太 你早，大伯子。你好吗？

市长 谢谢，也还将就。（向医生） 昨天下午，下班之后，我收到了你写的一篇讨论浴场水料的文章。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你看了没有？

市长 我看了。

斯多克芒医生 你的意见怎么样？

市长 唔——（往旁边闪了一眼）

斯多克芒太太 咱们走，裴特拉。

〔母女一同走进左屋。

市长 （顿了一顿） 你调查这些事儿，是不是非得瞒着我不行？

斯多克芒医生 是。因为没有绝对把握，我——

市长 是不是现在你有了绝对把握？

斯多克芒医生 你看了我那篇文章一定可以信得过我。

市长 你是不是打算把报告当作正式文件提交给浴场委员会？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这件事总得想个办法——而且得赶紧动手。

市长 跟平常一样，你在报告里，措词还是那么激烈。除了好些别的话，你还说，咱们浴场供给疗养病人的是一种慢性毒药。

斯多克芒医生 彼得，不这么说，应该怎么说？你想——浴场的水，不论是喝是用，全都有毒！病人那么相信咱们，花那么些钱跑来治病，咱们拿这种水给他们使用！

市长 所以你的结论就是，咱们必须修一道沟，把你所说的从磨坊沟流出来的脏东西排泄出去，并且必须把水管重新安装过。

斯多克芒医生 是的。你有什么别的办法？我可想不出来。

市长 今天早晨，我借了个题目去看市政工程师，并且，半真半假地露了点口气，只说将来咱们可能考虑这些改建计划。

斯多克芒医生 将来！

市长 不用说，工程师听了笑了一笑，觉得我的说法是无谓的浪费。

你仔细想过没有，你提出来的那些改建工程得花多少钱？我听工程师的口气，那笔费用说不定要好几十万克罗纳。

斯多克芒医生 用得了那么些钱吗？

市长 用得了。这还不算。最糟的是，这些工程至少得花两年工夫。

斯多克芒医生 两年？你说要整整两年工夫？

市长 至少。这两年里头咱们把浴场怎么办？是不是关门？恐怕除了关门没有别的办法。你想，要是大家知道水里有毒，谁还肯来？

斯多克芒医生 彼得，可是事情确实是这样。

市长 偏偏又凑在咱们浴场办得这么顺利的当口！邻近的城市也不是没条件做疗养区。难道他们不会马上动手把潮水似的疗养病人吸引到他们那里去？他们当然会。这么一来，咱们的事不就搁浅了吗？说不定咱们这么大本钱的买卖得整个儿歇手，那你就害了本地人啦。

斯多克芒医生 我——害了——！

市长 只有靠这浴场，咱们这地方将来才有点指望。这一点你也不是不知道。

斯多克芒医生 那么你说该怎么办？

市长 我看了你的报告，还不能相信浴场的情形真像你说的那么严重。

斯多克芒医生 老实告诉你，也许比报告里说的更严重——到了夏天，天气一热，情形一定更严重。

市长 我再说一遍，我觉得你把事情说得太过火。万一这些情况确确实实遮掩不住了，一个能干的医生应该懂得想办法——怎么防止、怎么消除有害的情况。

斯多克芒医生 唔——？那么——？

市长 眼前的自来水设备是个既成事实，咱们就应该把它当既成事实处理。可是有一天，委员会也许会愿意考虑，是不是不必糟蹋许多钱就可以把工程稍微修改一下子。

斯多克芒医生 你说我能帮着别人干这种欺骗的事吗？

市长 欺骗？

斯多克芒医生　这种办法当然是欺骗——欺骗、撒谎，这是对于公众、对于整个社会的重大罪行！

市长 刚才我已经说过了，我不信眼前真有这么大的危险。

斯多克芒医生　你不会不信！你不能不信！我的实验和论证非常清楚，使人不能不信。彼得，你心里非常明白，就是嘴里不承认。浴场和自来水设备的地址当初是你坚持决定的，因此，你不肯承认这个 大错误——这个荒唐的大错误！呸！你当我没看透你的心眼儿？

市长 就算是吧，又怎么样？就算我顾虑我自己的名誉，我也是为了照顾地方的利益。没有道德威望，我就不能照着我认为对于公众有利的方式处理事情。因此——为了这个原因和许多别的原因——我决不能让你把报告提交委员会。为了公众的利益，你的报告决不能提出来。过些时候，我再把问题提出来讨论，咱们可以私下想个最好的办法。可是这件倒霉事决不能传到大众耳朵里，一个字都提不得。

斯多克芒医生 彼得，现在要人家不知道，已经不行了。

市长 一定不能叫人家知道。

斯多克芒医生 不中用了。知道这事的人已经太多了。

市长 知道这件事的人？谁？不会是《人民先锋报》的那批人吧？

斯多克芒医生 是他们。他们知道了。自由、独立的报纸要监督你尽你的职务。

市长 （顿了一顿） 你这人性子太鲁莽，汤莫斯。你也不想想，这

件事会在你自己身上发生什么后果？

斯多克芒医生 后果？我身上的后果？

市长 不错，在你自己身上，在你一家子身上。

斯多克芒医生 你这些话是什么意思？

市长 我一向愿意帮助你。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我也很感激。

市长 我不是要你感激。有时候我不能不那么办，也是为了我自己。我是这么打算的，要是我能帮你把手头弄得宽裕点儿，我的话你也许可以多听一两句。

斯多克芒医生 什么！你帮我是为你自己打算！

市长 也可以这么说。自己家里人接连不断地净干没面子的事儿，做官的人真是苦透了。

斯多克芒医生 你说我净干没面子的事儿？

市长 正是，可惜你干了自己都不知道。你的脾气太倔强、太任性、爱捣乱。并且你还有个毛病，不管要得要不得，喜欢乱发表文章。只要你心里想到一点儿意思，马上就在报纸上写文章，要不就是写个小册子。

斯多克芒医生 一个人有了一点新思想，把它贡献给公众，这难道不是公民的责任吗？

市长 喔，公众用不着新思想。公众只要有了大家公认的旧思想，日子就可以过得挺不错。

斯多克芒医生 你敢公然这么说？

市长 是的，今天我不能不跟你打开窗户说亮话。从前我藏着不肯说，因为我知道你性子太急躁，可是现在我不能不对你说老实话，汤莫

斯。你不知道，爱管闲事自己会吃多少亏。你骂地方当局，你还骂政府，你骂他们，硬说他们冷淡你、欺负你。可是像你这副怪脾气，叫人家怎么亲近你？

斯多克芒医生 哦，真的！我这人脾气怪？

市长 汤莫斯，你这人脾气怪，跟你难共事。我尝过这滋味，所以我知道。你做事从来没个打算，也从来不替别人想一想。你好像完全忘了你做浴场医官是我的力量——

斯多克芒医生 医官应该是我做！应该我做，别人不配做！第一个发现本地有条件造疗养浴场的人就是我，当初只有我一个人看出来。多少年来我单枪匹马提倡这件事，我左一篇右一篇地写文章——

市长 不错。可是那时候还不能动手。当然，你住在那块偏僻地方，看不清这一点。后来，适当的机会一到眼前，我——还有别人——马上就动手——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你们把我那整整齐齐的计划搞得一团糟。喔，现在我才知道你们是一批大笨货！

市长 据我 看，现在你又打算借题发挥，跟我们过不去。你想跟你的上司做对头——这是你的老脾气。谁的权力比你大，你都咽不下这口气。地位比你高的人你一概瞧不起，把他们当仇人——而且你什么手段都使得出。现在我已经对你把话说明白了，这件事对于全城的影响多么大，也就是对于我个人的影响多么大。因此，我警告你，汤莫斯，我坚决要求你做一件事。

斯多克芒医生 要求我做什么事？

市长 既然你已经冒冒失失把这件应该保密的公事告诉了外头人，现在当然没法子再瞒下去。各种各样的谣言马上会起来，跟我们作对的人还会加油加醋地往里添作料。所以你必须公开批驳外头的谣言。

斯多克芒医生 我？怎么批驳？我不懂你的话。

市长 我们希望这么做，你再去调查一下子，做出个结论，说浴场的情形并不像你最初看的那么严重、那么迫切。

斯多克芒医生 嘿嘿！你们希望我这么做？

市长 我们还希望你公开表示信任委员会，相信只要浴场有缺点，他们一定会彻底负责想办法。

斯多克芒医生 可是你们这种敷衍塞责的态度永远办不成什么事。你记着我这句话，彼得。我把我的真实确切的信念告诉你，我的信念是——

市长 作为一个公务员，你不配有个人的信念。

斯多克芒医生 （跳起来） 不配有——？

市长 我说的是，作为一个公务员。当然，你个人的身份是另外一回事。可是作为浴场的下级官吏，你不配发表跟你上级相反的意见。

斯多克芒医生 这太不像话了！我是个医生，是个科学家，我不配——！

市长 目前这件事不是纯粹科学问题，它还牵涉着技术和经济两方面。

斯多克芒医生 我不管牵涉什么这个那个的！在任何问题上我都要说老实话！

市长 你尽管说——只要不牵涉浴场问题。在浴场问题上，我们不准你多嘴管闲事。

斯多克芒医生 （大声） 你们不准——！你们这批——

市长 我 不准——我 是你的上司。我的命令你不能不服从。

斯多克芒医生 （捺着性子） 彼得，要是你不是我哥哥，对不起——

裴特拉 （推门冲进来） 爸爸，别忍这口气！

斯多克芒太太 （追进来） 裴特拉！裴特拉！

市长 哦！原来你们在外头偷听！

斯多克芒太太 墙板这么薄，我们怎么能不听见——

裴特拉 我是成心站在外头听你们说的。

市长 好，反正我也不后悔——

斯多克芒医生 （走近市长） 刚才你对我说什么“不准”、什么“服从”——

市长 是你逼得我不能不那么说。

斯多克芒医生 难道你要我当着大家打自己的嘴巴？

市长 我们认为你必须按照我刚才说的话发表个声明。

斯多克芒医生 要是我不照办呢？

市长 那我们就自己发表个声明，好让大家安心。

斯多克芒医生 好，好，那我就写文章驳你们。我要坚持我的意见，证明我 是对的，你们是错的。那时候看你怎么办？

市长 到那时候我就拦不住他们免你的职。

斯多克芒医生 你说什么——！

裴特拉 爸爸！免职！

斯多克芒太太 免职！

市长 撤掉你在浴场的职务。到那时候我不能不提议，马上撤掉你的职务，从此以后浴场的事情你不能再过问。

斯多克芒医生 你真敢这么办！

市长 是你自己逼着我走这一步棋。

裴特拉 伯伯，你用这种手段对待我爸爸，简直太丢人！

斯多克芒太太 少说话，裴特拉！

市长 （瞧着裴特拉） 嘿嘿！咱们自己家里已经有人说话了？当然，当然！（向斯多克芒太太） 弟妹，我看你们一家子只有你最明白道理。好好儿劝劝你丈夫，让他仔细想一想，这件事闹出来会连累他家庭和——

斯多克芒医生 我的家庭是我自己的事！

市长 连累他家庭和他的本乡。

斯多克芒医生 真正关心本乡的人是我！我要揭穿早晚免不了要暴露的坏事。哼！你等着瞧吧，究竟我爱不爱本乡吧。

市长 像你这么死顽固，想切断繁荣本乡的命根子，还说什么爱本乡！

斯多克芒医生 那条命根子已经中了毒！难道你疯了吗？咱们现在是靠着贩卖肮脏腐败东西过日子！咱们这繁荣的社会整个儿建筑在欺骗的基础上！

市长 这都是胡思乱想——也许还别有居心。像你这么个散播谣言，糟蹋本乡的人一定是社会公敌。

斯多克芒医生 （逼近市长） 你敢——！

斯多克芒太太 （插身把他们隔开） 汤莫斯！

裴特拉 （拉住她父亲的胳臂） 爸爸，别生气！

市长 我犯不上跟你动武。反正我警告过你了。仔细想想怎么才对得起你自己和你的家庭。再见。（出去）

斯多克芒医生 （走来走去） 我白让他这么欺负！并且还是在自己

家里，凯德林！你看是不是岂有此理！

斯多克芒太太 真荒唐，真不像话，汤莫斯——

裴特拉 我恨不得抓住伯伯——

斯多克芒医生 也怪我自己不好。我早就应该跟他们对抗——摆开阵势——对他们开火！他骂我是社会公敌！他骂我！我决不甘休！我决不饶他们！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可是你哥哥有势力——

斯多克芒医生 他有势力，我有公理。

斯多克芒太太 不错，公理，公理！可是要是你没有势力，公理有什么用处？

裴特拉 喔，妈妈——你怎么说这种话？

斯多克芒医生 什么！你说在自由社会里，公理没用处？这话没道理，凯德林！再说，我不是还有自由独立的报纸给我打先锋，结实的多数派给我做后盾吗？这点势力就足够！

斯多克芒太太 嗳，汤莫斯！你是不是想——！

斯多克芒医生 我想什么？

斯多克芒太太 我问你是不是想跟你哥哥作对。

斯多克芒医生 你不叫我坚持正义和真理，叫我干什么？

裴特拉 是啊，我也要问这句话。

斯多克芒太太 反正是白费劲儿。要是他们不答应，就是不答应。

斯多克芒医生 嘿嘿，凯德林！你别忙，看我能不能把这一仗打到底。

斯多克芒太太 不错，打到人家免你的职，这是必然的结果。

斯多克芒医生 人家骂我是社会公敌！我无论如何得对社会尽责任，对公众尽责任。

斯多克芒太太 可是你把家庭怎么办？把家里这些人怎么办？难道你这 就算对老婆孩子尽责任吗？

裴特拉 喔，妈妈，别老把咱们的事搁在前头。

斯多克芒太太 你说说挺容易。到了没办法的时候，裴特拉，你可以靠自己。汤莫斯，可是你得想想两个孩子；你也该顾一顾自己，还该替我想一想——

斯多克芒医生 凯德林，你简直是说疯话！要是我这么没出息，在彼得那伙人面前低头不抵抗，往后我能不能再过一天快活的日子？

斯多克芒太太 你说的话我不懂。可是要是你拿定主意跟他们作对，咱们将来也没有快活日子过。从前的苦日子又会到眼前，没有进款，没有固定收入，那种滋味咱们已经尝够了。汤莫斯，别忘了从前的苦日子，想想那是什么滋味。

斯多克芒医生 （捏紧拳头，捺着性子） 这群臭官僚竟敢这么欺负一个自由正直的人！你说气人不气人，凯德林？

斯多克芒太太 是啊，他们对付你的手段真卑鄙。可是天知道，世界上不公平的事儿多着呢，不由你不忍受。哦，孩子们来了，汤莫斯。想想孩子们！往后他们怎么办？喔，使不得！难道你忍心叫他们——

〔艾立夫和摩邓已经拿着课本进来。

斯多克芒医生 孩子们——！（忽然坚决起来） 就是地球碎了，我也决不低头让步。（走向自己的屋子）

斯多克芒太太 （跟他走过去） 汤莫斯，你去干什么？

斯多克芒医生 （在门口） 将来孩子们长大成人之后，我得有脸见他们。（进屋）

斯多克芒太太 （放声大哭） 喔，天啊！

裴特拉 爸爸是个有气节的人，他决不让步。

〔两个孩子莫名其妙，想打听是什么事，裴特拉做手势叫他们别做声。

[1] 节制运动会主要任务是反对喝酒。在挪威文里，“Mådehold”这个字有“节制”和“稳健”两重意思，在这儿是双关语。

第三幕

〔《人民先锋报》编辑室。后方左首是通外面的正门。右首是一扇玻璃门，从玻璃里可以看见排字间。右墙上又有一门。屋子当中摆着一张大桌子，桌上堆满了稿件、报纸和书籍。往前来，靠左，有一扇窗，靠窗摆着一张写字台，台前放着一只高凳子。桌子旁边有两把扶手椅，沿着两道墙，另有几把椅子。屋子阴暗沉闷，叫人看着不痛快，家具都旧了，扶手椅又破又脏。观众可以看见排字间里有几个工人在排字，后方有个工人在摇一部手摇机。

〔霍夫斯达坐在写字台前写东西。不多会儿，毕凌拿着斯多克芒医生的手稿从右边走进来。

毕凌 唔，我说——！

霍夫斯达 （一边写字） 稿子你看完了没有？

毕凌 （把稿子搁在写字台上） 我看过了。

霍夫斯达 你看斯多克芒大夫的话是不是很激烈？

毕凌 激烈！他不是把人骂得没法儿喘气才怪呢！每句话都像——都像一个大铁锤。

霍夫斯达 不错，可是他们那伙人一锤子打不倒。

毕凌 对。咱们得一锤连一锤地打下去，把这整个儿官僚世界打垮了才罢休。刚才我坐着看稿子的时候，我好像听见远处革命的雷声轰隆轰隆响起来了。

霍夫斯达 （转过身来） 嘘！别让阿斯拉克森听见。

毕凌 （放低声音） 阿斯拉克森是个胆小鬼，丝毫没有汉子气。不过，这回你一定可以贯彻你的主张了，是不是？你要把斯多克芒大夫的文章登出来？

霍夫斯达 是的，要是市长不让步的话——

毕凌 那可就麻烦了。

霍夫斯达 好在不管怎么样，咱们总可以从中讨便宜。要是市长不赞

成斯多克芒大夫的提议，所有的小中产阶级——房主联合会和其他团体——都会起来反对他。要是市长赞成斯多克芒大夫的提议，他就会得罪浴场那伙子大股东——那些股东一向是市长的主要支持人——

毕凌 当然，因为那么一来，股东得掏出一大笔款子——

霍夫斯达 那是一定的。等他们那个小集团一破裂，咱们就可以在报纸上左一遍右一遍地指出来，市长在各方面怎么不称职，怎么地方上的重要位置都——干脆一句话，整个儿市政府——一定得交给自由派的人。

毕凌 要不这样才怪呢！我看见了，我看见了：革命就要来了！（有人敲门）

霍夫斯达 嘘！（大声）进来！

〔斯多克芒医生从后方左首正门进来。

霍夫斯达 （迎上去）哦，是斯多克芒大夫！怎么样？

斯多克芒医生 赶紧发表，霍夫斯达先生！

霍夫斯达 事情已经到了这步田地啦？

毕凌 嗨，好极了！

斯多克芒医生 是的，赶紧发表！事情确实到了这步田地了。既然他们要这么干，让他们自作自受吧！已经开火了，毕凌先生！

毕凌 千万别让步！一定要干到底，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这篇文章只是头一炮。我脑子里已经另外打好了四五篇稿子。阿斯拉克森在什么地方？

毕凌 （向印刷室喊叫）阿斯拉克森，上这儿来一趟。

霍夫斯达 什么？你说还有四五篇文章？都是谈这件事？

斯多克芒医生 喔，不，不，不，我的好朋友。谈的是另外几件不同

的事情，可是跟自来水工程和下水道问题都有关系。这些事一桩牵连着一桩。像动手拆旧房子一样，你懂不懂？

毕凌　对，不对才怪呢！不把这堆破烂东西完全拆掉，咱们决不罢休。

阿斯拉克森　（从印刷室出来）　拆掉！难道斯多克芒大夫要把浴场拆掉吗？

霍夫斯达 不是，不是。别着急。

斯多克芒医生 不是，我们谈的完全是另外一件事。霍夫斯达先生，你觉得我这篇文章怎么样？

霍夫斯达 我觉得是篇了不起的好文章——

斯多克芒医生 真的吗？好极了——太好了。

霍夫斯达　文章写得又清楚又恰当。不是专家也看得懂它的中心思想。我敢说，明白道理的人一定都赞成你那些意见。

阿斯拉克森 我希望稳健的人也会赞成。

毕凌 稳健的和不稳健的人都会赞成——全城的人都会赞成。

阿斯拉克森 这么说，咱们可以大胆把它登出来。

斯多克芒医生 我想可以！

霍夫斯达 明天就登。

斯多克芒医生 对，老实不客气地说，一天都迟不得。喂，阿斯拉克森先生，我想问你的是，你肯不肯亲自监印这篇文章？

阿斯拉克森 当然。

斯多克芒医生 像宝贝似的，仔仔细细地排印。别让它有一个错字，每个字都很重要。回头我再来，到时候你把校样给我看一遍。啊，我急

着要把文章印出来——看着它像——

毕凌 像晴天打了个霹雳！

斯多克芒医生 ——让每个明白道理的公民下一个判断。喔，你们不知道今天我受了多少委屈。他们用各种各样的手段威胁我。他们要剥夺我做人的权利——

毕凌 什么！剥夺你做人的权利！

斯多克芒医生 ——他们逼着我低首下心，逼着我忍气吞声，逼着我把个人利益放在最深切、最神圣的信念之上——

毕凌 这不是岂有此理才怪呢！

霍夫斯达 那批人干得出什么好事情？

斯多克芒医生 可是这回我要让他们知道，他们在我身上没睁开眼睛！我要写文章教训他们！我要在《人民先锋报》上每天向他们进攻，把炸弹一颗跟着一颗地向他们扔出去——

阿斯拉克森 可是——

毕凌 好啊！开仗了！开仗了！

斯多克芒医生 我要当着正派人的面打倒那批坏东西，把他们都打垮，把他们的堡垒打成平地。我一定要这么干！

阿斯拉克森 可是第一要稳健，斯多克芒大夫。扔炸弹的时候也要稳健——

毕凌 不行，不行！别舍不得炸药！

斯多克芒医生 （不慌不忙说下去） 要知道现在不单是自来水设备和下水道的问题了。整个儿社会都得清洗一下子，都得消消毒——

毕凌 这是 救苦救难的人说的话！

斯多克芒医生 这批昏聩无用的老家伙，得叫他们一齐卷铺盖。每个部门全都得这么办！今天在我眼前展开了一片无边无际的新境界。现在我还没全部看清楚，可是不久我就会把路线找出来。咱们应该去找年轻力壮的先锋队。每个前哨岗位上都应该有司令官。

毕凌 对，对！

斯多克芒医生 只要咱们能团结，事情一定会很顺利！这场革命会像一条新造的船，非常顺利地从造船架上滑下来。你们看我说的对不对？

霍夫斯达 我觉得咱们现在很有希望把市政交给适当的人去管理。

阿斯拉克森 咱们只要做得稳健，我看不会有危险。

斯多克芒医生 管它有危险没危险！现在我做这件事，为的是真理，为的是良心。

霍夫斯达 斯多克芒大夫，你这人真值得拥护。

阿斯拉克森 不错，斯多克芒大夫是个给地方上出力的热心人。我说他是群众的好朋友。

毕凌 斯多克芒大夫不是人民的朋友才怪呢，阿斯拉克森！

阿斯拉克森 我想，房主联合会不久也会这么称呼他。

斯多克芒医生 （非常感动，跟大家拉手） 谢谢你们这几位有义气的好朋友，听了你们的话我心里很高兴。我那位官老爷哥哥送给我一个相反的称呼。没关系！将来我一定要加倍回敬他！现在我要去看个可怜的病人。回头我再来。阿斯拉克森先生，请你仔细监印我的那篇文章。千万别漏掉一个感叹号。多添几个倒使得！好，回头见，回头见！

〔大家送他到门口，互相施礼。他出去。

霍夫斯达 他对于咱们用处大得很。

阿斯拉克森 是的，只要他不干涉浴场以外的事情。可是，要是他把范围扩大了，那咱们恐怕就不便跟着他走了。

霍夫斯达 唔——那完全要看——

毕凌 阿斯拉克森，你这人胆子老是这么小。

阿斯拉克森　我胆子小？不错，跟本地当局作对，我的胆子是　很小，毕凌先生。老实告诉你，这是我从经验里得来的教训。可是只要给我个机会参与国家大事，叫我跟政府打交道，那时候你看我还胆小不胆小。

毕凌 不错，你不胆小，可是这正是你自相矛盾的地方。

阿斯拉克森 问题是，我是个极有责任心的人。要是你攻击政府，这至少对于社会没坏处，因为政府那批人不怕人攻击，他们照样干他们的。地方 当局可就不一样，他们可能被人轰出去，换上一批不会办事的新人物，那时候房主和别的人都会吃大亏。

霍夫斯达　可是地方自治对公民是一种好锻炼——这一点　你没想到吗？

阿斯拉克森 霍夫斯达先生，一个人要保护自己的切实利益，就不能事事都顾到。

霍夫斯达　照你这么说，我但愿自己永远没有切实的利益需要我保护。

毕凌 好，好！

阿斯拉克森 （一笑） 哼！（指着写字台） 史丹斯戈部长从前就坐在你这编辑位子上。[1]

毕凌 （啐了一口） 呸！那么个叛徒！

霍夫斯达 我不是看风头的投机分子——我永远不会做那等人。

阿斯拉克森 搞政治的人什么都不能拿得这么稳，霍夫斯达先生。毕凌先生，现在你不是正在谋市议会秘书的职位吗，我要劝你把船篷稍微收一收。

毕凌 我——！

霍夫斯达 真有这事吗，毕凌？

毕凌 唔，呃——嗳，你还不知道，我是故意跟那批大老官找麻烦。

阿斯拉克森 反正跟我不相干。不过要是有人骂我胆子小、骂我自相矛盾，那么我要指出一件事 ：我的政治历史是可以公开见人的。我从来没变过样子，除非是变得更稳健。我的感情永远跟着人民走，可是我也不否认，我的理智多少有点偏向当局那方面——我说的是地方当局。（走进印刷室）

毕凌 你看咱们是不是该想法子不要他，霍夫斯达？

霍夫斯达 你看另外还有什么人可以给咱们垫付纸张印刷费？

毕凌 没有资本真麻烦！

霍夫斯达 （在写字台前坐下） 是啊，只要咱们有资本——

毕凌 你去找找斯多克芒大夫好不好？

霍夫斯达 （翻阅稿件） 找他有什么用？他一个钱都没有。

毕凌 不错，他自己没钱，可是他背后有个有钱的人——就是外号叫“老獾”的摩邓·基尔那老头儿。

霍夫斯达 （一边写） 你准知道他有钱吗？

毕凌 他没钱才怪呢！他的产业的一部分将来准给斯多克芒一家子。他至少得拿钱供给两个男孩子。

霍夫斯达 （身子转过一半来） 你想靠托那个 吗？

毕凌 靠托？我怎么能靠托那个？

霍夫斯达 对，最好别那么打算！就是你想的那个秘书职位也靠不住，我准知道你弄不到手。

毕凌 你当我不知道？我正是要他们给我个钉子碰。碰这么个钉子可以激起我的反抗精神，好像给我添一股子劲头儿。在咱们这种偏僻小地方，轻易受不到刺激，咱们需要的正是这股子劲。

霍夫斯达 （一边写）对，对。

毕凌 哼——别忙，让他们等着瞧我的吧！现在我要去写劝告房主联合会的文章了。（走进右屋）

霍夫斯达 （坐在写字台前，咬着笔杆，慢吞吞地自言自语） 唔——是这么回事。（有人敲门）进来。

〔裴特拉从后边左首进来。

霍夫斯达 （站起来）哦，是你？你上这儿来有什么事吗？

裴特拉 对不起——

霍夫斯达 （请她坐一张扶手椅）坐下谈好不好？

裴特拉 谢谢，不坐了，我就要走。

霍夫斯达 是不是你父亲有什么话叫你告诉我？

裴特拉 不，我是为自己的事来的。（从大衣口袋里掏出一本书）这就是那篇英文小说。

霍夫斯达 为什么你又把它拿回来？

裴特拉 我不翻译了。

霍夫斯达 可是你已经答应我——

裴特拉 我是答应翻译的，可是当时我没看。大概你也没看过吧？

霍夫斯达 没有。你知道我不懂英文，可是——

裴特拉 我知道，正因为如此，所以我要你另找点别的材料。（把书搁在桌子上）这篇小说不能登在《人民先锋报》上。

霍夫斯达 为什么不能登？

裴特拉 因为它的内容跟你的思想正相反。

霍夫斯达 唔，说到这一层——

裴特拉 你没明白我的意思。这篇小说的意思是说，冥冥之中有一种超自然的力量照顾着世界上的所谓好人，使他们到头来事事如意，另一方面，世界上的所谓坏人都得不到好结果。

霍夫斯达 这些话没说错啊。看报的人就爱看这种东西。

裴特拉 你想把这种无聊东西登出来让大家看？这种鬼话你自己一句都不信。你明知道世界上的事并不真是这么安排的。

霍夫斯达 我当然不信那一套，可是当编辑的有时候不能净照自己的意思做。在小事情上头，他得将就群众的嗜好。归根一句话，政治是最要紧的问题——至少办报的人应该这么看。我要领导群众往解放进步的路上走，我不应该把他们吓跑了。要是他们看见末一栏 [2] 有一篇伦理小说，他们就更容易接受上面几栏的东西——他们会觉得放心得多。

裴特拉 不害臊！你不该这么假仁假义，设下圈套让读者上当。你又不是个蜘蛛。

霍夫斯达 （含笑） 谢谢你指教。这实在是毕凌的主意，不是我的。

裴特拉 毕凌的主意！

霍夫斯达 不错，至少前天他还发表过这样的意见。他急于要把那篇小说登出来。我根本不知道那本书。

裴特拉 毕凌思想那么进步，怎么会——

霍夫斯达 毕凌这人很复杂。我听说，他正在谋市议会秘书的差事。

裴特拉 我不信这话，霍夫斯达先生。他怎么肯干那种事？

霍夫斯达 这件事你得问他自己。

裴特拉 我真没想到毕凌是那么个人！

霍夫斯达 （仔细打量她） 当真？你觉得这是料想不到的事？

裴特拉 是。可是——也许不见得。喔，我弄不清楚——

霍夫斯达 我们当新闻记者的人没多大价值，裴特拉小姐。

裴特拉 你真这么想吗？

霍夫斯达 我有时候这么想。

裴特拉 在日常的小争端上头也许没什么价值——这个我懂得。可是现在你手里有了一件重大的事情——

霍夫斯达 你是不是说你父亲的这件事？

裴特拉 当然。我想你现在一定觉得自己比一般人的价值高得多。

霍夫斯达 对，今天我有点这种感觉。

裴特拉 你一定有。喔，你的事业真光荣！给群众还没承认的真理和大胆的新思想打先锋！不说别的，甚至于敢仗义执言，支持一个受屈的人——

霍夫斯达 尤其因为那受屈的人是——我不知道该怎么说才好——

裴特拉 你意思要说受屈的是个正直诚实的人？

霍夫斯达 （低声） 我的意思是——尤其因为他是你父亲。

裴特拉 （吃了一惊） 你为的是那个 ？

霍夫斯达 正是，裴特拉——裴特拉小姐。

裴特拉 哦，你主要是为那个，对不对？不是为事情本身？不是为真理？也不是为我父亲的伟大的热诚？

霍夫斯达 喔，当然也是为那个。

裴特拉 谢谢，霍夫斯达先生，你已经露了马脚了。往后什么事我都不信任你了。

霍夫斯达 难道因为我在这件事上头主要是为了你，你就这么责备我——

裴特拉 我责备你是因为你对我父亲的态度不老实。你跟我父亲谈话的时候好像你关心的只是真理和公众的幸福。你欺骗我父亲，也欺骗了我。你这人里外不一致。这一点我永远不能饶恕你——永远不能原谅你。

霍夫斯达 裴特拉小姐，你的话别说得太过火——尤其在这当口。

裴特拉 为什么尤其在这当口？

霍夫斯达 因为你父亲没有我帮忙不行。

裴特拉 （从上到下打量他） 这种事 你也干得出来？哼，不要脸！

霍夫斯达 不，不，我不是那等人。刚才那句话是我没加思索，信口说的。请你千万别认真。

裴特拉 我心里有底子。再见。

〔阿斯拉克森从印刷室走进来，一副急急忙忙、离奇古怪的样子。

阿斯拉克森 霍夫斯达先生，你看怎么办——（一眼看见了裴特拉）呦，这可糟了——

裴特拉 书在桌子上。你找别人翻译吧。（走向正门）

霍夫斯达 （跟她走过去） 裴特拉小姐，可是——

裴特拉 再见。（出去）

阿斯拉克森 我说，霍夫斯达先生！

霍夫斯达 唔，唔，什么事？

阿斯拉克森 市长在印刷室。

霍夫斯达 市长？

阿斯拉克森 是。他有话跟你说。他从后门进来的，你要知道，他不愿意让人家看见。

霍夫斯达 这是什么意思？等一等，我去见他——

〔他走到印刷室门口，开门，鞠躬，请市长进来。

霍夫斯达 瞧着点儿，阿斯拉克森，别让——

阿斯拉克森 我懂得。（走进印刷室）

市长 霍夫斯达先生，你大概没想到我会来找你吧？

霍夫斯达 可以说没想到。

市长 （四面一望） 你这儿很舒服——地方好极了。

霍夫斯达 哦——

市长 我跑到这儿来，不管你愿意不愿意，打搅你的工作——

霍夫斯达 市长，这是哪儿的话。有什么事只管吩咐。你把帽子手杖交给我。（把东西接过来，搁在一张椅子上） 请坐。

市长 （在桌旁坐下） 谢谢。（霍夫斯达也在桌旁坐下） 霍夫斯达先生，今天我心里简直——简直烦透了。

霍夫斯达 真的吗？市长，我想你公事那么忙——

市长 今天我心烦为的是浴场医官。

霍夫斯达 是吗！为了斯多克芒大夫？

市长 是，他给浴场委员会写了个报告，据他说浴场有几个缺点。

霍夫斯达 他真这么说？

市长 真这么说。他没告诉你吗？我记得他说过——

霍夫斯达 哦，不错，我想起来了，他提过——

阿斯拉克森 （从印刷室出来） 我来拿那篇稿子——

霍夫斯达 （含怒） 噢！在写字台上。

阿斯拉克森 （找着了手稿） 有了。

市长 哦，这 就是那篇——

阿斯拉克森 不错，市长，这就是斯多克芒大夫写的那篇文章。

霍夫斯达 哦，刚才你说的就是这篇东西 ？

市长 一点不错。你看写的怎么样？

霍夫斯达 技术问题我外行，只是随便翻了翻。

市长 可是你就要把文章登出来！

霍夫斯达 我不能拒绝一篇签名负责的报道文章——

阿斯拉克森 市长，编辑稿件与我不相干——

市长 当然与你不相干。

阿斯拉克森 人家给我什么，我就印什么。

市长 对，对。

阿斯拉克森 所以我要——（动身走向印刷室）

市长 等一等，阿斯拉克森先生。霍夫斯达先生，让我说句话——

霍夫斯达 尽管说，市长。

市长 你是个谨慎细心的人，阿斯拉克森先生。

阿斯拉克森 你过奖了，市长。

市长 并且很有势力。

阿斯拉克森 唔，主要是在小中产阶级里头。

市长 小纳税人总是占多数——这情形到处都一样。

阿斯拉克森 这话不假。

市长 我想你一定知道他们的一般意见。我这话对不对？

阿斯拉克森 对。市长，我可以说知道他们的意见。

市长 好，既然地方上不大有钱的市民这么热心牺牲——

阿斯拉克森 怎么牺牲？

霍夫斯达 牺牲？

市长 这是一种使人高兴的热心公益的证据——非常使人高兴的证据。老实说，我简直没想到。不过，当然，群众的意见你比我清楚。

阿斯拉克森 可是，市长——

市长 在这件事上头，地方上的牺牲相当大。

霍夫斯达 地方上？

阿斯拉克森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是不是浴场——？

市长 我们粗粗估计了一下，医生提出来的那几项改建工程要花费二三十万克罗纳。

阿斯拉克森 这数目可不小。可是——

市长 当然我们只好发行一批市政公债了。

霍夫斯达 （站起来） 难道你要地方上——？

阿斯拉克森 你是不是想在捐税上打主意？想在小中产阶级的小积蓄上头打主意？

市长 我的好阿斯拉克森先生，请问除此之外，这笔经费还有什么别的来源？

阿斯拉克森 浴场股东应该拿出钱来。

市长 股东没力量再花钱了。

阿斯拉克森 市长，你的消息可靠吗？

市长 绝对可靠。所以要是地方上的人想大规模改造这浴场，他们只能自己掏腰包。

阿斯拉克森 嘿，真他妈的——对不起！——不过这是另外一个问题，霍夫斯达先生。

霍夫斯达 当然。

市长 最糟的是，咱们这浴场得停办两整年。

霍夫斯达 停办？把门关起来？

阿斯拉克森 停办两年？

市长 正是，工程得两年——这还是往少处说。

阿斯拉克森 岂有此理！我们受不了，市长。这两年里头难道叫我们有房子的人喝西北风？

市长 阿斯拉克森先生，这话很难说。可是你说叫我们怎么办？你说，会不会还有一个客人走上门，要是咱们乱嚷咱们的水有毒，咱们的浴场有病菌，咱们这个城整个儿——

阿斯拉克森 这都是没有根据的空想吧？

市长 我想来想去，想不出丝毫的根据。

阿斯拉克森 这么说，斯多克芒大夫简直是瞎捣乱——哦，对不起，市长——可是——

市长 不幸你说的正是实话，阿斯拉克森先生。我兄弟做事一向很鲁莽。

阿斯拉克森 霍夫斯达先生，这件事你还想支持他？

霍夫斯达 可是谁想得到——？

市长 我写了一篇短文章，照着脑子清醒的人的看法把事实概括地叙述了一下，我还指出，即使浴场有缺点，也可以用适应委员会财力的办法来补救。

霍夫斯达 这篇文章你带来没有？

市长 （在衣袋里摸索） 带来了，准备你万一——

阿斯拉克森 （急忙） 倒霉，他来了！

市长 谁？是我兄弟？

霍夫斯达 在哪儿？在哪儿？

阿斯拉克森 他刚走过排字间。

市长 真不凑巧！我不愿意在这儿跟他见面，可是我还有几件事要跟你们谈谈。

霍夫斯达 （指着右面的门） 你上那里头坐一坐。

市长 可是——？

霍夫斯达 里头除了毕凌没别人。

阿斯拉克森 快，快，市长。他来了。

市长 好，就这么办。可是想法子把他快点打发走。

〔他从右面的门出去，阿斯拉克森给他开门，在他走了以后把门关上。

霍夫斯达 阿斯拉克森，你装着很忙的样子。

〔他坐下写字。阿斯拉克森翻弄搁在右边一张椅子上的一大堆报纸。

斯多克芒医生 （从排字间进来） 我回来了。（放下帽子手杖）

霍夫斯达 （一边写） 这么快，斯多克芒大夫？阿斯拉克森，刚才咱们谈的事赶紧办。今天咱们可不能糟蹋时候。

斯多克芒医生 （向阿斯拉克森） 听说校样还没出来？

阿斯拉克森 （不转身） 没有。怎么来得及？

斯多克芒医生 我知道。可是我性急得很。文章不印出来我心里一会儿都不能安静。

霍夫斯达 唔，很要些时候呢。是不是，阿斯拉克森？

阿斯拉克森 恐怕是。

斯多克芒医生 好，好，那么，我的好朋友，回头我再来。如果有必要的话，我可以来两趟。像这么一桩大事情，跟地方福利有关系——咱们不能怕麻烦。（正要出去，又停脚走回来） 哦，我想起来了，我还有件事跟你说。

霍夫斯达 对不起，改天再说行不行？

斯多克芒医生 一两句话就完了。是这么回事：明天大家在报上看了我的文章，知道我一冬天都在埋头给地方上谋幸福——

霍夫斯达 可是，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我知道你想说什么。你觉得这不过是我的责任——做公民的责任。当然，这一点我也很明白。可是，你看，本地市民——嗳，真想不到！他们那么看重我——

阿斯拉克森 斯多克芒大夫，本地人一向看重你。

斯多克芒医生 我正是因为这个才担心——。刚才我想说的是：将来这消息一传到他们耳朵里——特别是穷苦的人听了这消息——号召他们把地方政权拿到自己手里——

霍夫斯达 （站起来） 唔，斯多克芒大夫，不瞒你说——

斯多克芒医生 哈哈！我已经猜着大家在发动了。可是我不愿听这种事。要是大家想发动这种事——

霍夫斯达 发动什么事？

斯多克芒医生 发动什么游行啊，宴会啊，再不就是捐款赠送纪念品啊，不管是什么吧——霍夫斯达先生，你得答应替我阻挡这种事。阿斯拉克森先生，你也得答应我。听见没有？

霍夫斯达 对不起，斯多克芒大夫，我们不如趁早把老实话都告诉你吧——

〔斯多克芒太太从后边左首进来。

斯多克芒太太 （看见斯多克芒医生） 啊！我果然猜着了。

霍夫斯达 （迎上去） 斯多克芒太太，你也来了？

斯多克芒医生 你上这儿干什么，凯德林？

斯多克芒太太 你当然知道我来干什么。

霍夫斯达 请坐，好不好？再不就——？

斯多克芒太太 谢谢，别费事。我上这儿找我丈夫，请你别见怪。别忘了，我有三个孩子。

斯多克芒医生 废话！谁都知道。

斯多克芒太太 可是今天你好像不大把自己的老婆孩子放在心上，不然你不会这么害我们。

斯多克芒医生 你疯了吧，凯德林？难道说一个人有了老婆孩子就不该宣传真理了？就不该做个积极有用的公民了？就不该给本乡尽职服务了？

斯多克芒太太 做事要稳健，汤莫斯！

阿斯拉克森 我就是这么说。事事都要稳健。

斯多克芒太太 霍夫斯达先生，你很对不起我们，不让我丈夫好好儿过日子，设下这圈套捉弄他。

霍夫斯达 我没捉弄什么人——

斯多克芒医生 捉弄！你想我会让人家捉弄吗？

斯多克芒太太 你正在被人家捉弄。我知道你是本地最聪明的人，可是你很容易上当，汤莫斯。（向霍夫斯达） 别忘了，要是你把他的文章登出来，他浴场的位置就没有了——

阿斯拉克森 什么！

霍夫斯达 斯多克芒太太，当真——

斯多克芒医生 （大笑） 哈哈！让他们试试！放心，我的好凯德林，他们不敢随便动手。你知道，我有结实的多数派支持我！

斯多克芒太太 倒霉就在这上头——有这么个讨厌东西支持你。

斯多克芒医生 胡说，凯德林。你回去管家务，社会上的事让我管。我这么有把握，有兴致，你为什么还那么害怕？（一边来回走，一边搓手） 你放心，真理和人民一定会胜利。我看见自由公民像一支胜利的军队大家肩并肩地站在一起——！（在一张椅子旁边站住） 咦，那 是什么东西？

阿斯拉克森 （瞧了一眼） 糟糕！

霍夫斯达 （也瞧了一眼） 嗯哼——

斯多克芒医生 嘿，这是一顶官帽！（用两个指尖儿把市长的官帽小心夹着，高高举起）

斯多克芒太太 那是市长的帽子！

斯多克芒医生 这儿还有一根官棒！这两件宝贝怎么会——？

霍夫斯达 嗯，呃——

斯多克芒医生 哦，我明白了！他上这儿来运动你！哈哈！这回他可把算盘打错了！他一看见我在印刷室——（放声大笑）——马上就溜之大吉了。阿斯拉克森先生，你说是不是？

阿斯拉克森 （急忙）不错，他就溜之大吉了，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顾不得拿手杖和——。嗯，不会 ！彼得从来没忘过东西。你们把他藏在哪儿了？哦——不用说，一定在里头。你瞧着，凯德林。

斯多克芒太太 喔，汤莫斯，使不得！

阿斯拉克森 别鲁莽，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戴了市长的帽子，拿了市长的手杖，走到门口，使劲把门推开，行个军礼。

〔市长进来，脸上气得通红。毕凌跟在后面。

市长 你胡闹些什么？

斯多克芒医生 彼得，拿出规矩来！现在我是本地掌权的人了。（大摇大摆地走来走去）

斯多克芒太太 （几乎要哭）喔，汤莫斯！

市长 （跟在他后面）把帽子手杖还我！

斯多克芒医生 （还是那副口气） 你也许是警察局长，我可是市长。全城都归我管，你要明白！

市长 把帽子摘下来！别忘了这是法律规定的官帽。

斯多克芒医生 呸！你以为正在觉悟的人民会怕一顶金线官帽吗？我告诉你，明天地方上就要革命了。从前你威胁我，要撤我的职。可是现在我 要撤你的职——我要把你的重要职务全部都撤销——。你以为我做不到吗？哼，我做得到！社会上的强大力量都支持我。霍夫斯达和毕凌在《人民先锋报》上开大炮，阿斯拉克森带着房主联合会打头阵——

阿斯拉克森 不行，斯多克芒大夫，我不干那个。

斯多克芒医生 你当然会干——

市长 哈哈！是不是霍夫斯达先生还想鼓动风潮？

霍夫斯达 不，市长。

阿斯拉克森 霍夫斯达先生不是傻子，不会为了一件捕风捉影的事儿让自己遭殃，让报纸遭殃。

斯多克芒医生 （四面一望） 唔，这是怎么回事？

霍夫斯达 斯多克芒大夫，你那篇文章里的话靠不住，所以我不能支持你。

毕凌 承市长给我解释以后，我也——

斯多克芒医生 我的话靠不住！你不用管，有我负责。只要你把文章登出来，我自有真凭实据给大家看。

霍夫斯达 我不登你那篇文章。我不能登，我不愿意登，而且也不敢登。

斯多克芒医生 你不敢登？这是什么话？你是编辑。编辑总可以支配报纸吧！

阿斯拉克森 不行，斯多克芒大夫，支配报纸的是订报的人。

市长 幸而如此。

阿斯拉克森 支配报纸的是舆论，是开明的多数派，是房主和其他的人。支配报纸的是这些人。

斯多克芒医生 （态度安详） 这些力量都跟我作对？

阿斯拉克森 不错。要是你那篇文章登出来，全城都要遭殃。

斯多克芒医生 哦，原来是这么回事 ！

市长 把帽子手杖给我！

〔斯多克芒医生摘下帽子，连手杖一齐搁在桌上。

市长 （拿起帽子手杖） 你这短命市长完蛋了。

斯多克芒医生 还没完呢。（向霍夫斯达） 你决定不在《人民先锋报》上发表我的文章了？

霍夫斯达 决定不发表——这是为你家里人打算，即使不为别的原因。

斯多克芒太太 霍夫斯达先生，请你不必为他家里人打算。

市长 （从衣袋里掏出一篇稿子） 这篇文章登出来，公众需要的材料都有了，里头说的全都是真话。我把稿子交给你。

霍夫斯达 （把稿子接过来） 好。一定按时登出来。

斯多克芒医生 我的文章你不登！你以为压住我的稿子就能压住我，就能压住真理吗！事情没那么容易。阿斯拉克森先生，请你马上把我的文章印成小册子。我自己花钱，自己发行。我要印四百本——不，五百——六百本。

阿斯拉克森 不行，斯多克芒医生，即使你给我几百本小册子那么重的黄金，我这印刷所也不敢担当这件事。我不敢跟舆论做对头。本地哪家印刷所都不会给你印。

斯多克芒医生 那么，把稿子还我。

霍夫斯达 （把稿子交还他） 好极了。

斯多克芒医生 （拿起自己的帽子手杖） 文章反正要发表。我要在市民大会上把它念出来。让大家听听真理的声音！

市长 全城没有一个团体肯把会场借给你做这么一件事。

阿斯拉克森 我担保一个都不肯。

毕凌 他们肯借才怪呢！

斯多克芒太太 太岂有此理！为什么他们都这么跟你作对？

斯多克芒医生 （生气） 我告诉你为什么。因为咱们这儿的男人都是老太婆——都跟你一样。他们只关心自己家里人，不关心公众的利益。

斯多克芒太太 （挽着丈夫的胳臂） 那么，这回我要让他们看看，一个——一个老太婆也能做个大丈夫。汤莫斯，从今以后 我决计帮着你。

斯多克芒医生 这话说得有胆量，凯德林！我敢赌咒，我一定要把真理说出来！要是他们不肯借会场，我就借一面鼓，一边敲一边走，在街头巷尾念我的文章。

市长 你不会疯到这步田地吧？

斯多克芒医生 我会。

阿斯拉克森 全城没有一个人会跟你走。

毕凌 要有才怪呢！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别害怕。我叫两个孩子跟你走。

斯多克芒医生 嗨，这主意好极了！

斯多克芒太太 摩邓一定愿意去。艾立夫也会去。

斯多克芒医生 对，裴特拉也会去！还有你自己，凯德林！

斯多克芒太太 我不去。我站在窗口看着你。

斯多克芒医生 （抱着她接吻） 谢谢你给我打气！先生们，现在我们要动手打仗了！我们要看看，你们的卑鄙手段到底能不能压制一个想清洗社会的爱国者，让他闭着嘴不说话！

〔他和他老婆一齐走后面正门出去。

市长 （半信半疑地摇摇头） 他把他老婆 也带疯了！

[1] 阿斯拉克森这个人物在《青年同盟》一剧里出现过。史丹斯戈是《青年同盟》的主角。在那个剧本第五幕的末尾，伦德斯达预言过，再过十年或是十五年，史丹斯戈可能当部长。在这里，阿斯拉克森证明这话果然应验了，他的意思是说，霍夫斯达将来也许会做官，到时候他的态度可就难说了。这是讽刺他的话。

[2] 这儿说的“末一栏”是过去欧洲大陆报纸的一种版式，排在每版末尾，跟上头几栏不相干，一般叫作文艺栏，专门刊登小品文和长篇连载的小说。

第四幕

〔霍斯特船长家一间旧式大屋子。后面的双扇合页门开着，通到一个小套间。左边墙上有三扇窗。右墙居中的地方有个讲台，台上摆着一张小桌子，桌上有两支蜡烛、一个水瓶、一只玻璃杯和一个铃。窗与窗之间点着几盏灯。前方左首有张桌子，桌上有支蜡烛，桌旁有把椅子。前方右首有扇门，离门不远有几把椅子。

〔屋子里差不多挤满了各种各样的市民，其中夹着几个女人和小学生。从后方进来的人还是络绎不绝，一直到把屋子挤得水泄不通。

市民甲 （向站在旁边的一个市民） 哦，你也来了，蓝姆斯达？

市民乙 我逢会必到。

市民丙 你带口哨子没有？

市民乙 那还用说。你带了没有？

市民丙 当然。艾文生船老板说他要带个大喇叭。

市民乙 艾文生这家伙真逗人！（大家笑起来）

市民丁 （走过来） 喂，到底是怎么回事？今晚这儿开什么会？

市民乙 唔，斯多克芒大夫要发表演说骂市长。

市民丁 市长是他哥哥呀。

市民甲 没关系。斯多克芒大夫不怕他。

市民丙 可是斯多克芒大夫事情做得不对头，《人民先锋报》这么说。

市民乙 对，这回他一定做错了，因为房主联合会和市民俱乐部都不肯借地方给他开会。

市民甲 浴场都不肯把大厅借给他。

市民乙 他们不肯借。

一个人（在另外一群人中间）这回咱们跟谁走？

另外一个人　（也在那一群）　咱们留神瞧着阿斯拉克森，他怎么办，咱们也怎么办。

毕凌　（夹着个公事包，从人堆里挤进来）　对不起，诸位。请你们让一让。我是《人民先锋报》的采访员。谢谢。（在左边桌子旁坐下）

工人甲 他是谁？

工人乙 你不认识他？他是阿斯拉克森报馆的毕凌。

〔霍斯特船长招呼着斯多克芒太太和裴特拉从前方右首门里走进来。艾立夫和摩邓跟在后面。

霍斯特 你们就坐在这儿吧，万一出事儿，溜出去很方便。

斯多克芒太太 你看会不会闹乱子？

霍斯特 这话可难说——今儿有这么些人。没关系，别担心。

斯多克芒太太　（坐下）　你肯把这屋子借给斯多克芒，心肠真是好。

霍斯特 别人既然不肯借，我——

裴特拉（已经同时坐下）你也很有胆量，霍斯特船长。

霍斯特 喔，说不上什么胆量不胆量。

〔霍夫斯达和阿斯拉克森同时走进门，可是分头从人堆里挤过去。

阿斯拉克森（走到霍斯特面前）斯多克芒大夫还没来？

霍斯特 他在里头等着呢。（后方门口一阵拥挤）

霍夫斯达（向毕凌）市长来了！快瞧！

毕凌 是啊，他要不来才怪呢！

〔市长从从容容从人堆里挤过来，一边走一边向两旁的人客客气气打招呼，靠左墙站定。

不多会儿，斯多克芒医生从右首门里走进来。他穿着黑礼服，系着白领带。微微的一阵欢呼声马上就被低低的嘘嘘声音压下去。全场寂静无声。

斯多克芒医生 （低声） 凯德林，你心里觉得怎么样？

斯多克芒太太　很舒服，谢谢你。（低声）　汤莫斯，千万要沉住气。

斯多克芒医生 我决不发脾气。（瞧瞧自己的表，走上讲台，向大家鞠躬） 现在已经过了一刻钟，我要开始——（从衣袋里把稿子掏出来）

阿斯拉克森 我们应该先推选个主席。

斯多克芒医生 不，完全用不着。

几个有身份的人 （大声） 要推选！要推选！

市长 我觉得应该推选个主席。

斯多克芒医生 彼得，这个会是我召集做报告的。

市长 斯多克芒大夫的报告可能引起不同的意见。

人群中几个声音 要个主席！要个主席！

霍夫斯达 大家的意思似乎赞成推选个主席！

斯多克芒医生 （勉强隐忍） 好吧——就照大家的意思办。

阿斯拉克森 请市长担任主席好不好？

三个有身份的人 （鼓掌） 好！好！

市长 我不能担任，理由不必多说，大家都明白。不过咱们这儿有一位可以当主席的人，我想大家一定都赞成。我说的是，房主联合会主席阿斯拉克森先生。

许多声音 对！阿斯拉克森好极了！拥护阿斯拉克森！

〔斯多克芒医生拿了稿子走下讲台。

阿斯拉克森 既然大家要我担任这职务，我 也不便推辞——

〔鼓掌欢呼。阿斯拉克森走上讲台。

毕凌 （记录） ——“阿斯拉克森先生当选主席，群众一致欢迎——”

阿斯拉克森 既然承蒙大家推我当主席，我要简单说几句话。我是个安分守己、喜欢和平的人。我一向赞成小心稳健——还赞成——还赞成稳健小心。认识我的人都知道。

许多声音 对，对，阿斯拉克森！

阿斯拉克森 从生活经验中我体会到，稳健是公民的最上算的美德——

市长 听，听！

阿斯拉克森 并且小心稳健对于社会也最有好处。所以我劝告今天召集大会的这位可敬的公民，说话时候不要超出稳健的范围。

一个人 （在门口） 节制运动会万岁！

一个声音 见鬼！

许多声音 嘘！嘘！

阿斯拉克森 诸位，别插嘴！现在有没有人要发言？

市长 主席先生！

阿斯拉克森 市长要发言。

市长 因为我跟浴场医官有亲属关系——这件事你们大概都知道——今天晚上我本不打算在这儿说话。可是我是浴场委员会主席，并且我对地方上的重大利益有责任，因此我不能不提个建议。我敢说，今晚到会的人没有一个赞成用靠不住的夸张言论，把浴场和本城的卫生情形传布出去。

许多声音 不赞成！当然不赞成！

市长　所以我要提个建议：“今晚的会不听取浴场医官打算发表的那篇报告或是演说。”

斯多克芒医生（大怒）不听取——！这话是什么意思？

斯多克芒太太（咳嗽）嗯哼！嗯哼！

斯多克芒医生（隐忍）你们不许我做报告？

市长 我在《人民先锋报》发表的声明已经把重要事实说得清清楚楚了，凡是居心端正的公民看了都可以一目了然。从我那篇声明里，大家可以看出来，浴场医官的提议，除了攻击地方上的领导人之外，归根结底无缘无故还要在纳税人肩膀上增加至少十万克罗纳的负担。

〔人群中发出反对和嘘嘘的声音。

阿斯拉克森　（摇铃）　维持秩序，诸位！我拥护市长提出的建议。市长说，斯多克芒大夫鼓动这件事，背后另有用意，这话我完全同意。他嘴里说的是浴场问题，其实心里想要革命，他想重新分配政权。人人都知道斯多克芒大夫的动机很不坏——在这个问题上大家的看法都一致。我也是赞成人民自治的人，只要纳税人的负担不太重。可是在这件事上头，纳税人的负担太重了，所以我死也不——对不起——干脆说，在这件事上头，我不能赞成斯多克芒大夫的主张。不管事情多么好，代价太大，还是犯不上。这是我的意见。

〔四面喝彩鼓掌。

霍夫斯达 我也要把自己的态度说明一下。斯多克芒大夫的鼓动最初好像也有些人赞成，所以我就尽量支持他。可是不久我们就觉得上了一篇谎话的当——

斯多克芒医生 谎话！

霍夫斯达 嗯，就算是一篇靠不住的话吧。这一点市长的声明已经证实了。我想今晚到会的人谁都不会怀疑我的自由思想。《人民先锋报》对于全国性政治问题的态度大家都很清楚。可是我从有阅历有见识的人

那里学来一句话：在纯粹地方性的问题上，报纸必须采取相当谨慎的态度。

阿斯拉克森 我完全同意这位发言人说的话。

霍夫斯达 在眼前这件事上头，大家都反对斯多克芒大夫，这是无可讳言的。可是，请问诸位，报馆编辑最明显最切要的责任是什么？难道不是跟读者采取一致行动吗？难道他不是无形中受了群众的委托，应该勤勤恳恳为他所代表的人谋幸福吗？我这看法是不是错了？

许多声音 不错，不错！霍夫斯达说得很对！

霍夫斯达 跟一个最近还时常往来的朋友绝交，我心里非常难受——这位朋友，直到今天为止，一向受着大家的敬爱——他唯一的缺点，或者说主要的缺点，是受感情的支配，不受理性的支配。

零零落落的几个声音 对！拥护斯多克芒大夫！

霍夫斯达 可是我对社会的责任要逼着我跟他绝交。此外，还有个原因逼着我反对他的主张，并且，要是可能的话，逼着我不让他走那条他正在迈上去的险路。这个原因就是：为他的家属着想——

斯多克芒医生 别离开自来水和下水道的题目！

霍夫斯达 为他老婆和生活没着落的孩子们着想。

摩邓 他是不是说咱们，妈妈？

斯多克芒太太 别说话！

阿斯拉克森 现在我要把市长的建议付表决。

斯多克芒医生 不必。今天晚上我不打算谈浴场那些脏东西。我不谈那个。我要谈的是完全另外一件事。

市长 （低声） 又有什么新鲜玩意儿来了？

一个醉汉 （在正门口） 我是个纳税人，我也有权利说话！我的全

部、坚决、难以想象的意见是——

几个声音 少说话！

另外几个声音 他喝醉了！把他轰出去！

〔醉汉被人轰出去。

斯多克芒医生 我能不能发言？

阿斯拉克森 （摇铃） 斯多克芒大夫发言。

斯多克芒医生 前几天我倒很想看看是不是有人敢像今天晚上似的不许我说话！要是那样的话，我会像狮子似的跟他拼命，争取我的神圣权利！可是现在我不计较了，因为我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告诉大家。

〔群众向他挤紧，基尔也从看热闹的人丛里走了出来。

斯多克芒医生 （接着说） 这几天我脑子里想了许多许多事情——事情想得太多了，脑子非常混乱——

市长 （咳嗽） 嗯哼！

斯多克芒医生 可是不久事情就有了头绪，我把整个儿局势看得清清楚楚了。所以今天晚上我才站在这儿跟大家讲话。诸位，我要向你们揭露一件大事情。我要报告一个重要发现，跟它比起来，自来水有毒，浴场地点不卫生，这些小问题就显得无足轻重了。

许多声音 （大声叫嚷） 别提浴场的事！我们不听！别再说了！

斯多克芒医生 我刚说过，我要报告最近这几天的一个大发现，就是：咱们精神生活的根源全都中了毒，咱们整个社会机构都建立在害人的虚伪基础上。

几个声音 （莫名其妙，低声） 他说什么？

市长 这么暗地里骂人！

阿斯拉克森 （手按着铃） 我要请发言人把话说得稳健些。

斯多克芒医生 我爱我的本乡，就像一个人爱他小时候的家庭一样。我离开咱们这儿的时候年纪还小。路程远，日子长，想家的心越来越厉害，我想起了本乡和本地人，好像他们有一股迷人的力量。

〔有几个人鼓掌欢呼。

斯多克芒医生 我在北边老远的一个小旮旯儿里憋了好些年。我在荒山旷野跟稀稀落落的住户接触的时候，我心里常想，与其派我这么个人，不如派个兽医，对于这些吃不饱的穷人也许更有好处。

〔大家窃窃私语。

毕凌 （把笔搁下） 我要是听见过这种话才怪呢！

霍夫斯达 这是糟蹋可爱的农民的话！

斯多克芒医生 别忙！我想谁也不能埋怨我，说我住在那边心里忘了本乡。我像一只伏在窝里的野鸭，我孵的是——这浴场计划。

〔赞成和反对的声音同时并起。

斯多克芒医生 后来，好容易机会凑巧，我又回到了本乡——那时候，我觉得心满意足，再没有别的愿望。可以说，我心里只有一个愿望，就是：一心一意给本乡和本乡人出力做点事。

市长 （瞪眼直望） 这做事的方法可真怪！

斯多克芒医生 从此以后我就沉迷在美好的幻想里。可是到了昨天早晨——不，说得正确些，到了前天晚上，我的眼睛才完全睁开，看见的第一件事是地方当局的昏聩糊涂——

〔叫喊笑闹声。斯多克芒太太连声咳嗽。

市长 主席先生！

阿斯拉克森 （摇铃） 我以主席身份——！

斯多克芒医生 阿斯拉克森先生，抓住我一句话做文章，未免太小气！我只是说，咱们的领导人在浴场干的那件糊涂事被我看清楚了。我决不能容忍那种领导人——他们那种人我已经看够了。他们好像闯进新

农场的一批山羊，到处闯祸捣乱。他们不让自由的人往前走——我想最好能把他们像别的害虫似的彻底消灭——

〔一阵喧嚷。

市长 主席先生，这种言论可以在这儿随便发表吗？

阿斯拉克森 （手按着铃） 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我不明白，为什么现在我才看清楚这些老爷的真嘴脸，我眼前不是天天摆着个头等好榜样吗？我的哥哥彼得——他的感觉多迟钝，偏见多么深——

〔笑嚷和口哨声乱成一片。斯多克芒太太使劲咳嗽。阿斯拉克森拼命摇铃。

醉汉 （又进来了） 你是不是说我？一点儿不含糊，我叫彼得森，可是他妈的，要是说我——

许多怒声 把醉鬼轰出去！轰出去！（醉汉又被人轰出去）

市长 那个人是谁？

市民甲 我不认识他，市长。

市民乙 他是别处来的。

市民丙 他大概是做木料生意的——（底下的话听不清了）

阿斯拉克森 那家伙显然是喝醉了。斯多克芒大夫，往下说，可是请你说得稳健些。

斯多克芒医生 诸位公民，现在我不说咱们的领导人了。要是有人听了我刚才那段话，以为今天晚上我想解决这些官老爷，那他就把事情看错了——完全看错了。因为我心里拿得稳，这些落后分子，这些腐朽思想的残余，正在加紧结束自己的性命，用不着医生给他们催命。真正有害于社会的不是那等 人。善于制造瘟疫、毒害咱们精神生活根源的人不是他们。在咱们社会上最能摧残真理和自由的人也不是他们 。

四面喊声 那么是谁？是什么人？把名字说出来！

斯多克芒医生　你们放心，我当然要说！因为这　就是我昨天的大发现。（提高嗓音） 在咱们这儿，真理和自由最大的敌人就是那结实的多数派。不是别人，正是那挂着自由思想幌子的该死的结实的多数派！现在你们明白了！

〔会场秩序大乱。大多数人都在高声叫喊，跺脚，吹口哨。几个年纪大些的有身份的人彼此传递眼风，好像觉得挺有滋味儿。斯多克芒太太慌得站起来。艾立夫和摩邓走过去想动手打几个正在起哄的小学生。阿斯拉克森使劲摇铃，叫大家维持秩序。霍夫斯达和毕凌同时说话，可是听不见他们说些什么。过了半天，会场好容易才安静下来。

阿斯拉克森 我要请发言人收回那些不恰当的词句。

斯多克芒医生 办不到，阿斯拉克森先生！因为剥夺我的自由、想禁止我说真话的正是这个多数派。

霍夫斯达 多数派永远有公理。

毕凌 并且还有真理，要没有才怪呢！

斯多克芒医生 多数派从来没有公理。从来没有！这也是思想自由的人必须揭穿的一句社会上的谎话。多数派的分子是什么？是有智慧的人还是傻瓜？我想，大家一定同意，世界上到处都是傻瓜占绝大多数。你们怎么能说，应该让傻瓜统治有智慧的人？（骚嚷叫骂） 对，对，你们可以高声把我骂倒，可是你们没法子把我驳倒。多数派有势力 ——可惜没有公理 。只有我，只有少数的人，才有公理。少数派总是对的。（又是一阵骚嚷）

霍夫斯达 哈哈！从前天起，斯多克芒大夫变成贵族了！

斯多克芒医生 我已经说过，我不想在那批胸襟狭小、气息奄奄的落后分子身上浪费口舌。活泼跳动的生命已经跟他们断绝了关系。现在我说的少数人是具有正在发芽的新真理的人。这些人站在社会的前哨——他们向前走得这么远，结实的多数派来不及跟上他们——那少数派正在为刚出世而多数派还没认识的真理打先锋。

霍夫斯达 这么说，斯多克芒大夫是个革命家了！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是的，霍夫斯达先生！我要打倒“真理完全属于

多数派”这句谎话。多数派拥护的真理是什么？他们拥护的是老朽衰迈的真理。一个真理陈旧到那步田地，它就快变成谎话了。（讥笑声） 好，好，信不信由你们。可是真理的寿命并不像结实的玛修撒拉 [1] 那么长。一条普通真理的寿命照例不过十七八年，或者至多二十年，轻易不会再长了。年纪那么大的真理总是非常衰弱无力，然而偏偏要到那时候多数派才肯把它们接受下来，当作滋养品推荐给社会。我可以告诉你们，那种食料没有什么营养价值，我是医生，这话你们可以相信。这些“多数派真理”好像隔年的醃猪肉，好像霉烂的臭火腿，社会上的道德坏血病都是它们传播的。

阿斯拉克森 我觉得这位发言人的高论似乎离开本题太远了。

市长 我同意主席这句话。

斯多克芒医生 彼得，你简直是疯了！我一字一句都是贴着本题说的，我的本题是：群众，多数派，可恶的结实的多数派——他们正是制造瘟疫、毒害咱们精神生活根源的人。

霍夫斯达 因为伟大独立的多数派只相信确定公认的真理，你就用这些话骂他们？

斯多克芒医生 嗐，霍夫斯达先生，别乱说什么确定的真理。现在群众承认的真理是咱们祖父时代先锋队拥护的真理。咱们是今天的先锋队，不再承认那些真理了。我想世界上只有一条确定的真理，就是：一个社会决不能靠着那些陈旧衰朽、没有精髓的真理，去过健康的生活。

霍夫斯达 与其说这些空话，你何妨举几个例子，看看咱们倚靠的陈旧衰朽、没有精髓的真理究竟是什么。

〔好些人赞成这提议。

斯多克芒医生 噢，从这垃圾堆里，我可以举出无穷无尽的例子。可是目前我只想说一条公认的真理，这条真理其实是大谎话，可是霍夫斯达先生、《人民先锋报》和拥护《人民先锋报》的人都靠着它活命。

霍夫斯达 那是什么？

斯多克芒医生 那就是你们从祖宗手里继承下来、到处糊里糊涂宣传的一个教条，就是说：群众、普通人、平庸的人，是人民的精华——他们就是人民——一个没有知识、没受过培养的寻常人跟少数优秀知识分子同样有权裁判、批准、建议和管理。

毕凌 我要是听见过这种话才怪呢！

霍夫斯达 （同时大声喊） 诸位公民，请听这句话！

许多愤怒的声音 嘿嘿！我们不是人民？只有大老爷们才配管事？

一个做工的人 这么胡说八道，把他轰出去！

另外几个 把他轰出去！

一个市民 （大声嚷） 艾文生，快吹喇叭。

〔屋子里充满了响亮的喇叭声、口哨声和乱糟糟的叫闹声。

斯多克芒医生 （等声音平静了一点） 别胡闹！难道你们偶然听一回真理都办不到吗？我并不要你们马上赞成我的意见。可是刚才我确实以为霍夫斯达先生只要心气平静点就会同意我的说法。霍夫斯达先生自称为自由思想家——[2]

许多声音 （低声，惊讶） 他说什么？自由思想家？霍夫斯达先生是自由思想家？

霍夫斯达 （大声嚷） 拿证据来，斯多克芒大夫！我在报纸上说过这话没有？

斯多克芒医生 （想了一想） 嗯，你没说过。你从来没那份儿胆量。好，霍夫斯达先生，我也不叫你为难。就算我是自由思想家。现在我要根据科学方法向你们证明：《人民先锋报》说你们这些平常人是人民的精华，这句话是哄你们上当。我告诉你们，那是报纸骗人的话。平常人不过是原料，要经过加工培养才会成为人民。

〔一阵笑骂骚动。

斯多克芒医生 别的动物还不也是一样吗？一群培养得好跟一群培养得不好的动物区别多么大！拿一只平常的乡下老母鸡说吧。那副瘦骨头架子能有多少肉？有限得很，我告诉你们！它下的是什么蛋？一只像点样子的乌鸦差不多也能下那种蛋。要是拿它跟一只西班牙或是日本的好种鸡，或是一只好火鸡比一比——嘿！情形可就大不相同了！再看看咱们最熟悉的狗。先说那最平常的狗——那些粗毛癞皮、到处钻洞、满街撒尿、没教养的杂种狗。拿这么只狗跟一只狮子狗比一比，狮子狗是从好几代高贵品种繁殖出来的，它吃的是上等食物，听的是柔和悦耳的声音。你们想，那狮子狗的脑子是不是比杂种狗的发达得多！不用说，当然是！在耍狗的人手里受过训练会做各种伶俐把戏的就是这品种优良的狮子狗。那些把戏一只乡下野狗再也学不会——死也学不会。

〔笑骂声四起。

市民甲 （大声） 是不是你要叫我们变成狗？

市民乙 我们不是畜生！

斯多克芒医生 朋友，咱们是 畜生！咱们都是畜生，不管这话好听不好听。可是咱们中间高等畜生并不很多。喔，“狮子狗的人”跟“杂种狗的人”分别大得很！最可笑的是，只要咱们谈的是四条腿的畜生，霍夫斯达先生就完全赞成我的意见——

霍夫斯达 畜生究竟是畜生。

斯多克芒医生 对——可是只要我把这条规律应用到两条腿的畜生身上，霍夫斯达先生马上就打住，就不敢再坚持自己的主张，也不敢再往下推想。他把这原理倒了个过儿，在《人民先锋报》上硬说，乡下老母鸡和街上的野狗是动物界最优良的品种。不过这也难怪他，凡是精神没脱离平庸境界、没得到高级修养的人都是这样子。

霍夫斯达 我不想冒充什么高级人物。我是平常的庄稼人出身。我觉得很有体面，我的根基就是他现在侮辱的普通人。

工人们 说得好，霍夫斯达！说得真好！

斯多克芒医生 我说的普通人并不限于下层社会。在咱们周围爬来爬去的——甚至于高高在上的头等阔人——都是些平庸的人。只要看看你们这位自鸣得意、气派十足的市长！我这位哥哥跟别的用两条腿走路的人一样地平常——

〔嘲笑声和嘘嘘声。

市长 我反对这种攻击私人的言论。

斯多克芒医生 （声色不动） ——我说他是平常人，并不因为他像我似的是波美拉尼亚 [3] 或是附近地区没出息的海盗的子孙——那些没出息的海盗就是我们的祖宗——

市长 这是荒谬的传说！完全靠不住。

斯多克芒医生 ——我说他是平常人，是因为他盲从上司的意见，自己没有独立的思想。从知识上说，这种人就叫平常人。所以我这位了不起的哥哥实在没有什么了不起——因此也就够不上一个自由派。

市长 主席先生——

霍夫斯达 这么说，只有了不起的大人物才是自由派？我们倒长了个新见识！（笑声）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这是我的新发现的一部分。顺着这个道理说下去，思想自由、胸襟宽阔几乎就是道德。所以我说，《人民先锋报》真荒唐，天天在报纸上瞎嚷，自由思想和道德是普通人和结实的多数派专利的东西，还瞎说什么罪恶、腐败和精神上的各种堕落都是从文化里渗出来的，正像浴场的脏东西都是从磨坊沟制革厂流出来的一样！

〔叫闹插嘴的声音。

斯多克芒医生 （不慌不忙，笑一笑，照常认真说下去） 然而《人民先锋报》居然还宣传什么提高群众的幸福！真是活见鬼，要是《人民先锋报》的理论靠得住的话，他们说的提高群众实在就是把群众送进地狱。幸而“文化败坏道德”是一句相沿下来的谎话。败坏道德的东西是愚蠢、贫穷和丑恶的生活！住在一所不是每天通风打扫的房子里——我老

婆还说，连地板都得每天洗刷，这话也许太过分——住在这么一所房子里的人至多两三年就会丧失按照良心去思想、去行动的能力。氧气一缺少，良心就会衰弱。咱们这儿许多人家好像都非常缺少氧气，因为结实的多数派没良心到这步田地，想把本地的繁荣建筑在撒谎欺骗的泥坑里。

阿斯拉克森 我不能让他这么侮辱整个儿社会。

一个有身份的人 我提议，主席叫发言人坐下。

许多愤怒的声音 对！对！坐下！坐下！

斯多克芒医生 （按捺不住） 好，那么我到大街上去宣布！我给别处报纸写文章！让全国的人都知道咱们这儿是怎么个情形！

霍夫斯达 斯多克芒大夫的目的几乎好像是要毁掉自己的家乡。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正因为我非常爱护家乡，所以与其看它靠着欺骗繁荣起来，我宁可把它毁掉。

阿斯拉克森 这倒是打开窗户说亮话。

〔一阵乱哄哄的口哨声、叫骂声。斯多克芒太太咳嗽也不中用，她丈夫不再理会她。

霍夫斯达 （在满屋乱哄哄的声音里使劲嚷） 一个甘心毁掉家乡的人一定是大家的公敌。

斯多克芒医生 （越来越激昂） 毁掉一个撒谎欺骗的城市算得了什么！把它踩成平地都没什么可惜！靠着欺骗过日子的人都应该像害虫似的消灭干净！照你们这样干下去，全国都会中毒，总有一天国家也会灭亡。要是真有那么一天的话，我老实不客气说：国家灭亡，人民灭亡，都是活该！

一个人 （在人群中） 嘿，这家伙的口气简直是人民公敌！

毕凌 对，这句话要不是人民的公敌才怪呢！

整个会场 （大声） 对！对！对！他是人民公敌！他恨国家！他恨

全体人民！

阿斯拉克森 作为一个本城的公民，作为一个私人，今天晚上这种荒谬言论我听不下去。我实在梦想不到斯多克芒大夫会这么暴露他的本来面目。我不能不同意刚才有几位公民发表的意见，我想咱们应该把那些意见做成一个建议。所以我提议：“大会宣布浴场医官汤莫斯·斯多克芒大夫为人民公敌。”

〔会场响起一片鼓掌喝彩声。好些人围着斯多克芒医生叫骂。这当儿斯多克芒太太和裴特拉已经站起身来。摩邓和艾立夫跟几个凑热闹叫骂的小学生打架。几个大人把他们拉开。

斯多克芒医生 （向叫骂的人） 嘿，你们这些傻瓜！我告诉你们——

阿斯拉克森 （摇铃） 斯多克芒大夫不能发言了。现在就要正式投票，可是为了照顾私人面子，我们采取不记名书面投票。你有白纸没有，毕凌先生？

毕凌 蓝的白的我这儿都有——

阿斯拉克森 好极了，这省时候。把纸裁成小条儿。对，就这么裁。（向群众）蓝纸条儿是反对，白纸条儿是赞成。回头我自己过来收票。

〔市长走出会场。阿斯拉克森和另外一两个人帽子里盛着纸条儿绕行会场。

市民甲 （向霍夫斯达）斯多克芒大夫到底是怎么回事？

霍夫斯达 喔，这家伙做事一向鲁莽。

市民乙 （向毕凌）你不是常上他家去吗，你看他是不是爱喝酒？

毕凌 我知道才怪呢。反正你什么时候去桌子上都有酒。

市民丙 不，恐怕他有时候精神不正常。

市民甲 我疑惑他上辈也许有疯病。

毕凌 这可保不住。

市民丁 不，我看他是怀恨报仇。他想为一桩事出气。

毕凌 前天他提过加薪水的事，可是没加到手。

甲、乙、丙、丁 （同时） 啊哈！原来是这么回事！

醉汉 （又进来了） 喂，我要一张蓝票！我也要一张白票！

好几个人 那醉鬼又来了！快把他轰出去！

基尔 （走近斯多克芒医生） 斯多克芒，你看，捣乱惹出乱子来了吧？

斯多克芒医生 我尽了我的责任。

基尔 刚才你说磨坊沟那些制革厂怎么样？

斯多克芒医生 你没听见吗——我说那些脏东西都是从制革厂流出来的。

基尔 我的制革厂也在内？

斯多克芒医生 对不起，你的制革厂最糟糕。

基尔 你是不是也要把这件事 宣布出来？

斯多克芒医生 什么事我都不能遮掩。

基尔 那你恐怕要吃大亏，斯多克芒！（出去）

一个胖绅士 （走近霍斯特，也不向女客们打招呼） 船长，你把房子借给人民公敌开会吗？

霍斯特 我自己的产业我可以随意处置，先生。

胖子 这么说，要是我学你的榜样，你一定不反对？

霍斯特 先生，你这话我不明白。

胖子 明天你就明白了。（转身走出屋子）

裴特拉 霍斯特船长，他不就是你的船老板吗？

霍斯特 不错，正是维克先生。

阿斯拉克森 （手里拿着票，走上讲台，摇铃） 诸位！现在我宣布投票的结果。所有投票的人，除了一个——

一个年轻市民 就是那醉鬼！

阿斯拉克森 除了一个喝醉酒的人，到会的公民一致宣布浴场医官汤莫斯·斯多克芒大夫为人民公敌。（鼓掌欢呼声） 咱们这古老光荣的城市万岁！（欢呼声） 咱们精明强干、大义灭亲的市长万岁！（欢呼声） 散会。（下台）

毕凌 主席万岁！

全体群众 阿斯拉克森万岁！

斯多克芒医生 把帽子外套给我，裴特拉。船长，你船上有上新大陆的舱位没有？

霍斯特 斯多克芒大夫，你们一家子要去，我们可以想办法。

斯多克芒医生 （裴特拉一面帮他穿外套） 好。凯德林，跟我走。孩子们，跟我走！（伸胳臂挽着他老婆）

斯多克芒太太 （低声） 汤莫斯，咱们走后门出去吧。

斯多克芒医生 不走后门，凯德林！（高声） 你们等着吧，人民公敌还不跟你们甘休呢！我不像某人那么有耐性，我决不说：我饶恕你们，因为你们不知道自己干的什么事！[4]

阿斯拉克森 （大声） 这是亵渎神明的话，斯多克芒大夫！

毕凌 不是才怪呢！这种话信仰宗教的人听不进去！

一个粗暴的声音 他还用话威胁我们！

许多愤怒的声音 咱们去砸他的窗户！把他扔在海峡里！

一个人（在人群中） 艾文生，快吹喇叭！吹，使劲吹！

〔喇叭声，口哨声，狂喊声，乱成一片。斯多克芒医生带着老婆孩子走向门口。霍斯特给他们开路。

全体群众（在他们后头叫骂） 人民公敌！人民公敌！人民公敌！

毕凌 今儿晚上我要愿意上斯多克芒家喝酒才怪呢！

〔群众挤到门口，外头有人接着叫骂，大街上响起一片“人民公敌！人民公敌！”的喊声。

[1] 《圣经》中的长寿人，据说活到九百六十九岁，事见《旧约·创世记》五章二十七节。

[2] 这里说的“自由思想”主要是指不信上帝。

[3] 也称“波莫瑞”，旧地区名，即今波兰西北部从奥德河下游起，东迄维斯瓦河之间的波罗的海沿岸地区。

[4] “某人”指耶稣。这两句话是耶稣在十字架上说的。参看《新约·路加福音》二十三章三十四节。

第五幕

〔斯多克芒医生的书房。靠墙摆着许多书橱和盛标本的玻璃柜。后面一扇门通门厅，前面左首一扇门通起坐室。右墙有两扇窗，玻璃都被打碎了。屋子当中摆着医生的写字桌，桌上堆着书籍稿件。屋子里乱七八糟。时间是早晨。

〔斯多克芒医生穿着睡衣、拖鞋，戴着便帽，弯着腰用伞柄在一张柜子底下掏东西，掏了半天，掏出一块石头来。

斯多克芒医生 （对着起坐室的门） 凯德林，我又找着了一块。

斯多克芒太太 （在起坐室里） 喔，再找吧，一定还多着呢。

斯多克芒医生 （把石头搁在桌上的一堆石头里） 我要把这堆石头当珍贵的纪念品陈列起来，让艾立夫和摩邓天天看，等我死了，给他们做传家宝。（又在一只书橱底下掏） 她——那女孩子叫什么名字？——她去找过配玻璃的人没有？

斯多克芒太太 （进屋） 去过了，配玻璃的人说，不知今天能不能来。

斯多克芒医生 要是跟他说了实话，他一定不敢来。

斯多克芒太太 不错，阮蒂娜[1] 也说，配玻璃的人怕他的邻居，所以不敢来。（冲着起坐室的门） 什么事，阮蒂娜？噢，我来了。（出去，一会儿又回来） 这儿有你一封信，汤莫斯。

斯多克芒医生 给我。（看信） 哈哈！

斯多克芒太太 谁的信？

斯多克芒医生 房东的信，他通知咱们搬家。

斯多克芒太太 真有这种事吗？他那么个好人——

斯多克芒医生 （眼睛瞧着信） 房东说不敢不叫咱们搬家。他自己并不愿意，可是不敢不这么办。他说，怕别人埋怨他——他要尊重舆论——他是靠别人吃饭的——不敢得罪某些有势力的人。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你看，我的话怎么样。

斯多克芒医生 对，对，我明白。本地人个个都是胆小鬼，都是怕别人，自己不敢动一动。（把信扔在桌子上） 凯德林，反正跟咱们不相干。咱们就要上新大陆了——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你看出国是不是好办法？

斯多克芒医生 难道你要我在本地待下去？本地人已经把我当作人民公敌，公开侮辱过我，砸碎了我的玻璃窗！你看，他们还在我这条黑裤子上撕了个大口子。

斯多克芒太太 嗳呀！这是你顶好的一条裤子啊！

斯多克芒医生 一个人出去争取自由和真理的时候，千万别穿好裤子。其实裤子我倒不在乎，破了你可以给我补。最可恨的是，这群蠢东西居然自以为跟我是平等的人，敢这么侮辱我——这件事我死也不甘心！

斯多克芒太太 不错，这儿的人不应该这么侮辱你，可是你应该就此离开本国吗？

斯多克芒医生 要是咱们搬到别的城去住，难道你以为那儿的一般人就不会照样不讲理？哼，一定会。一个半斤，一个八两。没关系，让那群狗乱叫吧，其实也算不了什么。最糟的是，全国的人都是党派的奴隶。我并不是说，在自由的西方情形也许会好一点，在西方，结实的多数派、开明的舆论和种种别的鬼把戏也许闹得跟这儿一样猖狂。不过那儿的规模比这儿大。他们也许干脆杀掉你，可是不会慢慢儿收拾你。他们不像这儿的人用一把老虎钳把一个自由的灵魂拧得紧紧的。并且，如果必要的话，你还可以摆脱一切躲起来。（走来走去） 要是我找得着一座贱价出卖的原始森林或是一个南洋小岛——

斯多克芒太太 可是孩子们怎么办，汤莫斯？

斯多克芒医生 （站住） 凯德林，你这人真古怪！你愿意孩子们在咱们目前这种社会里长大吗？难道昨天晚上你没亲眼看见，那些人一半

是疯子，剩下的一半根本就是畜生，他们没有理智可以丧失。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可是你对他们说的话也太过火了。

斯多克芒医生 什么！我对他们说的难道不是真理吗？难道不是他们自己颠三倒四、分不清黑白是非吗？难道他们没把我说的真理都当作谎话吗？最荒唐的是，一大群自命为自由派的成年人到处乱嚷、自欺欺人、说他们拥护自由！凯德林，你说荒唐不荒唐？

斯多克芒太太 对，对，真荒唐。可是——

〔裴特拉从起坐室里走进来。

斯多克芒太太 这么早就从学校回来了？

裴特拉 是的。他们把我解聘了。

斯多克芒太太 解聘了？

斯多克芒医生 你也让人家解聘了！

裴特拉 勃斯克太太把解聘的事通知我，所以我想还不如马上就走的好。

斯多克芒医生 你做得很对！

斯多克芒太太 没想到勃斯克太太那么坏！

裴特拉 哦，妈妈，勃斯克太太并不坏，我看得很清楚，她心里很难受。可是，她说，她不敢不那么办，所以她就把我解聘了。

斯多克芒医生 （大笑） 她跟别人一样——不敢不那么办！嘿，真妙。

斯多克芒太太 喔，经过了昨天晚上那场大风波——

裴特拉 不单为那个。爸爸，你知道不知道——？

斯多克芒医生 什么事？

裴特拉 勃斯克太太还给我看她今天早晨收到的三封信——

斯多克芒医生 不用说，一定是匿名信？

裴特拉 是。

斯多克芒医生 凯德林，他们决不敢写名字！

裴特拉 两封匿名信里都说，有个常上咱们家来的人昨天晚上在俱乐部说，在好些问题上我的主张非常激进——

斯多克芒医生 你一定没否认吧？

裴特拉 我当然没否认。你知道，勃斯克太太平日跟我私下谈话的时候她的主张也很激进。可是现在人家都在说我的坏话，她就不敢再留我了。

斯多克芒太太 说坏话的还是个常上咱们这儿来的人！汤莫斯，你看，这是你好客的下场！

斯多克芒医生 咱们别再在这肮脏地方待下去。凯德林，赶紧收拾行李。咱们越走得早越好。

斯多克芒太太 嘘！外头过道儿里好像有人。裴特拉，出去看看是谁。

裴特拉 （开门）哦，霍斯特船长，原来是你！请进。

霍斯特 （从门厅里进来）早！我来看看你们怎么样了。

斯多克芒医生 （跟他拉手）谢谢你关切我们。

斯多克芒太太 还得谢谢你昨天晚上招呼我们从人堆里挤出来，霍斯特船长。

裴特拉 后来你怎么回去的？

霍斯特 哦，没什么困难。你知道，我力气不算小，那些家伙又只会

叫骂，不敢动手。

斯多克芒医生 是啊，他们的老鼠胆子小得真可怜！你过来，我给你看点东西！瞧，这一堆是他们扔进来的石头。你仔细看一看！这一大堆里，至多只有两块像点样儿的大石头，其余都是小石头子儿——碎石头片儿。他们站在外头乱嚷乱骂，说要动手杀掉我。可是说到真动手——哼，本地人没这么大 的胆量！

霍斯特 斯多克芒大夫，这回幸亏你运气好，他们胆子小。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算我运气好。不过想起那批人真叫我伤心，因为要是有一天国家真出了大事情，大家一定都会提起脚就跑，结实的多数派一定会像一群绵羊似的四下里乱钻，大伙儿逃命。想起来真难受，真叫人伤心。嗳，可是我又何必这么瞎操心！他们说我是人民公敌，我就做人民公敌好了！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你决不会是人民公敌！

斯多克芒医生 凯德林，这话可难说。身上背了这么个丑名声，就好像肺上扎了一大针。这个丑名声——再也甩不掉。它像一种腐蚀性的酸素渗在我的内脏里，什么泻药都治不好。

裴特拉 嗤！爸爸，那批家伙值不得计较。

霍斯特 斯多克芒大夫，将来他们对你的看法会改变。

斯多克芒太太 对，汤莫斯，这是一定的。

斯多克芒医生 也许到了事情已经不能挽救的时候他们会改变。管它呢，反正他们是自作自受！让他们在猪圈里打滚吧，早晚有一天他们会后悔不该把一个爱国的人轰出去。霍斯特船长，你什么时候开船？

霍斯特 唔——我来就为这件事——

斯多克芒医生 什么？是不是船出了毛病？

霍斯特 不是。问题是，我不跟船走了。

斯多克芒医生 难道你也让人家解聘了？

霍斯特 （一笑） 一点不错。

裴特拉 你也解聘了！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你看，我的话怎么样？

斯多克芒医生 也是为了拥护真理！喔，要是我早知道——

霍斯特 你不必放在心上。不久我就可以在别的地方的轮船公司里找到个位置。

斯多克芒医生 这就是维克那家伙干的事！他是财主，不靠别人吃饭，也干这种事！呸！

霍斯特 其实他心眼儿并不坏。他说他自己很愿意把我留下，可是他不敢——

斯多克芒医生 可是他不敢？当然不敢！

霍斯特 他说，一个有党派的人不容易——

斯多克芒医生 这位先生把实话说出来了！政党像一架做香肠的机器，把各种脑子搅碎了拌在一块儿，所以咱们只看见一大堆浑头浑脑、破烂稀糟的东西！

斯多克芒太太 算了，别说了，汤莫斯！

裴特拉 （向霍斯特） 要是昨晚你不送我们回家，事情也许还不至于这么糟。

霍斯特 我并不后悔。

裴特拉 （伸手给他） 谢谢你！

霍斯特 （向斯多克芒医生） 我还想告诉你一句话：要是你们决意要出国，我另外有个办法——

斯多克芒医生 那好极了——我们只要能赶紧走——

斯多克芒太太 别做声！好像有人敲门？

裴特拉 恐怕是伯伯来了。

斯多克芒医生 哈哈！（大声喊） 进来！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你千万别——

〔市长从门厅里走进来。

市长 （在门口） 哦，你们有事。那么，我——

斯多克芒医生 没关系，进来吧。

市长 可是我只想跟你一个人说句话。

斯多克芒太太 我们上起坐室去。

霍斯特 我回头再来吧。

斯多克芒医生 你别走，霍斯特船长，你跟她们坐一坐。回头我还想再听——

霍斯特 好吧，那么我就等着你。

〔他跟斯多克芒太太母女走进起坐室。市长不说话，只是瞧窗户。

斯多克芒医生 大概你觉得今天这儿有风。把帽子戴上吧。

市长 谢谢你。（戴帽子） 昨天晚上我大概着了凉，我站着直哆嗦——

斯多克芒医生 真的吗！我觉得昨天晚上热得很。

市长 我很抱歉，昨晚没法子制止那些过火的举动。

斯多克芒医生 除了这个，你还有什么特别要跟我说的话？

市长 （从衣袋里掏出一封用大信封装着的信） 这是浴场委员会给

你的一件公文。

斯多克芒医生 是不是我的解聘书？

市长　是。从今天起。（把信搁在桌上） 我们很抱歉——可是说老实话，为了舆论，我们不敢不这么办。

斯多克芒医生 （含笑） 不敢？这两个字今天我已经听见别人说过了。

市长 我劝你心里放明白些。以后你不能再在本地行医了。

斯多克芒医生 鬼才想再行医！可是你怎么准知道我不能再行医？

市长 房主联合会正在挨家挨户发传单，劝告有天良的市民别找你看病，我敢说，没有一户会不签名，干脆说，不敢不 签名。

斯多克芒医生 唔，唔，一定不敢。可是又怎么样呢？

市长 我劝你最好还是上别处暂时躲一躲——

斯多克芒医生 我心里早已经有这个意思。

市长 好。过五六个月，把事情想透了，要是你肯认错，写一封悔过书——

斯多克芒医生 那时候我也许可以复职，是不是？

市长 也许，这并不是完全做不到的事。

斯多克芒医生 到那时候舆论怎么办？你们还不是怕舆论，不敢恢复我的职务。

市长 舆论是非常容易变动的。不瞒你说，最要紧的是，我们要拿到一封你亲笔写的悔过书。

斯多克芒医生 哦，原来你们处心积虑，就是为这件事！可是你别忘了前几天我答复你这种阴谋诡计的那段话！

市长 那时候你的地位比现在稳固得多，那时候你以为全城的人都在背后支持你——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可是现在他们都在背后收拾我——（大怒）呸！就是魔鬼在背后收拾我，我也不低头！决不低头，我告诉你！

市长　一个有老婆孩子的人不该像你这么做。你不该这么做，汤莫斯。

斯多克芒医生 我不该这么做！世界上只有一件事，一个自由的人不该做。你知道不知道是什么事？

市长 不知道。

斯多克芒医生　你当然不知道。让我　告诉你。一个自由的人不该像猪似的在臭水坑里打滚儿，他不应该干连自己都要唾骂自己的丑事情！

市长 要不是另有原因，你这两句话倒像挺说得过去，可是我们都知道，你这么顽固，实在另有——

斯多克芒医生 另有什么？

市长 你心里很明白。可是我是你哥哥，也懂得点人情世故，我劝你别把没到手的东西看得太可靠，说不定到头来会落得一场空。

斯多克芒医生 你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

市长　难道你真想哄我，说你不知道摩邓·基尔那老头子遗嘱里的条款吗？

斯多克芒医生 我知道他有一丁点儿钱，将来要捐给年老穷苦的手艺人做救济金。可是那跟我有什么相干？

市长 先不说别的，“他那一丁点儿钱”不是个小数目。摩邓·基尔手里很有几文钱。

斯多克芒医生 这个我从来没想到！

市长 唔——当真？这么说，你大概也不知道他产业里头数目很可观的一部分将来要给你的儿女，并且你们夫妻在世的时候可以动用那份产业的利息。他没跟你提过这件事？

斯多克芒医生 没有，一字没提过。他不但没提过，并且反倒成天发脾气，抱怨捐税太重，把他压得没法儿喘气。彼得，你是不是知道真有这件事？

市长 我这消息的来源绝对靠得住。

斯多克芒医生 这么说，谢天谢地，凯德林的生活有着落了——孩子们的生活也有着落了！噢，我马上得告诉她——（大声喊） 凯德林，凯德林！

市长 （拦住他） 别叫她！暂时先别说。

斯多克芒太太 （开门） 什么事？

斯多克芒医生 哦，没什么。进去吧。

〔斯多克芒太太又关上门。

斯多克芒医生 （高兴得来回走动） 她生活有着落了！想想——他们的生活都有着落了！一辈子都不愁了！生活有保障究竟是叫人高兴的事情！

市长 可是事情正相反，你们的生活并没有保障。摩邓·基尔随时随刻都可以取消他的遗嘱。

斯多克芒医生 他决不会，你放心，彼得。那“老獾”看见我跟你和你那班没见识的朋友作对，心里很高兴。

市长 （吃惊，仔细打量他） 哈哈！这下子我明白了好些事儿。

斯多克芒医生 你明白了什么事？

市长 这件事原来是仔细安排的计策呀。借着真理的幌子，你狠命攻击地方上的领导人，原来是——

斯多克芒医生 怎么样？

市长 原来是一条预先安排好的计策，你给基尔那老家伙出气，是想把他那张遗嘱骗到手。

斯多克芒医生 （气得几乎说不出话来） 彼得——你是我生平看见过的最卑鄙无耻的小人。

市长 咱们从此一刀两断。你解聘的事儿不能挽回了——现在我们手里有了对付你的武器了。（出去）

斯多克芒医生 不要脸！不要脸！不要脸！（大声喊） 凯德林！他走了，地板一定得仔细擦一擦！叫那个鼻子上老有烟煤的女孩子——该死，她叫什么名字？我老记不住——叫她提一桶水来——

斯多克芒太太 （在起坐室门口） 嘘！嘘！汤莫斯！

裴特拉 （也在门口） 爸爸，外公来了。他问能不能跟你单独说句话。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可以。（走到门口） 请进，老丈人。

〔基尔走进屋来。斯多克芒医生随手把门关上。

斯多克芒医生 有什么事？请坐。

基尔 我不坐。（四面一望） 斯多克芒，今天你们这儿挺舒服。

斯多克芒医生 可不是吗！

基尔 真是。新鲜空气也挺充足，昨天你说的氧气今天一定足够了。今天你的良心一定挺舒服。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挺舒服。

基尔 大概是吧。（拍拍自己的胸脯） 可是你猜我 这儿是什么？

斯多克芒医生 大概也是挺舒服的良心。

基尔 呸！不是。我这东西比良心值钱得多。（从胸前掏出一个大皮夹子，把它打开，给斯多克芒看一叠东西）

斯多克芒医生 （看着他，很诧异） 浴场的股票！

基尔 今天股票不难买。

斯多克芒医生 你收买了这些——？

基尔 我把凑得出来的钱都买了股票。

斯多克芒医生 老丈人——浴场的局面正在不妙的时候——

基尔 只要你头脑清醒点，别这么胡闹，你马上就可以把浴场的局面挽救过来。

斯多克芒医生 你看我不是正在竭力挽救吗？可是本地人都像疯子似的不听我的话。

基尔 昨天你说，最脏的东西是从我的制革厂流出来的。照你这么说，岂不是我祖父、我父亲和我自己简直像三个瘟神恶煞，这些年一直在用脏东西毒害本地人。你说我能不能甘心挨这份儿骂？

斯多克芒医生 可惜你不甘心也没办法。

基尔 对不起，我不甘心。我的名誉不准别人白糟蹋。我听说有人叫我“老獾”。我知道，獾是一种猪，可是我不能让他们这么糟蹋我。我要活得清白，死得干净。

斯多克芒医生 你打算怎么办呢？

基尔 我要你给我洗刷干净，斯多克芒。

斯多克芒医生 我！

基尔 你知道不知道我买这些股票的钱是哪里来的？你当然不知道，现在让我告诉你。这笔钱就是我死后要给凯德林、裴特拉和两个男孩子的。不瞒你说，我手里还是攒了几文钱。

斯多克芒医生 （大怒） 什么！你用凯德林的钱买了股票！

基尔 不错，全部都买了浴场股票啦。现在我要看看你到底是不是这么疯狂固执，斯多克芒。要是你再一口咬定那些小动物和脏东西都是从我的制革厂流出来的，那就简直好像把凯德林、裴特拉和两个男孩子的皮肉整片儿从身上撕下来。除了疯子，谁也不肯这么害自己的老婆孩子。

斯多克芒医生 （来回走个不停） 对，我是 疯子！我是 疯子！

基尔 在你老婆孩子身上，你不至于疯到这步田地吧。

斯多克芒医生 （在他面前站住） 为什么在买这些废物之前，你不跟我商量一下子？

基尔 事情做了就收不回来了。

斯多克芒医生 （走来走去，心神不定） 要是这件事我没有绝对把握倒也罢了！可是我确实知道我并没看错。

基尔 （掂掂手里的皮夹子） 要是你一个劲儿固执下去，这些股票就不值什么钱了。（把皮夹子揣在衣袋里）

斯多克芒医生 真糟！科学上应该有一种预防的药剂——或是什么解毒的东西——

基尔 你是不是说用药把这些动物害死？

斯多克芒医生 是，即使不能把它们杀死，至少也不能让它们害人。

基尔 你不能用点耗子药试试吗？

斯多克芒医生 喔，别胡说！既然大家说这都是我一个人的胡思乱想，那就算是胡思乱想吧！大家爱怎么办就怎么办！那些糊涂小气的狗东西不是骂我人民公敌吗？他们不是要撕掉我的衣服吗？

基尔 他们还把你的窗户都砸坏了！

斯多克芒医生 可是我还有对家庭的责任！我一定得跟凯德林仔细谈一谈，这些事她比我在行。

基尔 对啦！你女人懂道理，你应该听她的话。

斯多克芒医生 （对他大发脾气） 你怎么会干这种糊涂事！拿凯德林的钱开玩笑，还逼得我这么左右为难！我看见你，简直好像亲眼看见了魔鬼！

基尔 既然这么着，我还是走吧。可是下午两点钟，我要听你的回信：一句话，答应还是不答应。要是你不答应，我就把这些股票都捐给医院——并且今天就去捐。

斯多克芒医生 将来凯德林能到手多少钱？

基尔 一个铜子儿都到不了手。（通门厅的门开了。霍夫斯达和阿斯拉克森站在门外） 嘿，瞧瞧来的这一对。

斯多克芒医生 （眼睛瞪着霍夫斯达和阿斯拉克森） 什么！你们 还敢上这儿来？

霍夫斯达 嗯，我们来了。

阿斯拉克森 我们有事跟你商量。

基尔 （低声） 答应还是不答应——下午两点钟。

阿斯拉克森 （瞟了霍夫斯达一眼） 哈哈！

〔基尔出去。

斯多克芒医生 你们找我什么事？少说废话。

霍夫斯达 我心里很明白，你讨厌我们昨天晚上在会上的态度——

斯多克芒医生 你们的态度？哼，你们的态度真漂亮！呸！那是胆小鬼的态度——老太婆的态度！不要脸！

霍夫斯达 你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吧，可是当时我们不能不那么办。

斯多克芒医生 大概不敢不那么办。是不是？

霍夫斯达 你要这么说也可以。

阿斯拉克森 可是你为什么事先不跟我们打个招呼。只要在霍夫斯达先生或是我面前露一丝儿口风——

斯多克芒医生 口风？露什么口风？

阿斯拉克森 把你的心事透露一点儿。

斯多克芒医生 你这话我摸不着头脑。

阿斯拉克森 （对他点点头，好像心照不宣的样子） 哦，你心里明白，斯多克芒大夫。

霍夫斯达 这件事再瞒人也没意思了。

斯多克芒医生 （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 你们俩捣什么鬼！

阿斯拉克森 是不是你老丈人到处乱跑，狠命收买浴场的股票？

斯多克芒医生 不错，他今天收买了些浴场股票，可是——

阿斯拉克森 其实应该找个别人——找个跟你关系不那么密切的人去收买才更稳当些。

霍夫斯达 并且这件事你也不该自己出面。不必让大家知道跟浴场作对的人是你。你应该早跟我商量商量，斯多克芒大夫。

斯多克芒医生 （直着眼瞪了半晌，接着好像如梦方醒，当头挨了一棒似的） 难道真有这种事吗？世界上会有这种事？

阿斯拉克森 （一笑） 明明白白有这种事。可是，你要知道，应该做得细致一点。

霍夫斯达 并且做这种事应该多邀几个人。人多了，各人肩膀上的责任就减轻了。

斯多克芒医生 （不动声色） 简单一句话，你们两位究竟找我干什么？

阿斯拉克森 最好请霍夫斯达先生——

霍夫斯达 不，阿斯拉克森，你说。

阿斯拉克森 好吧，是这么回事：现在我们已经摸清了这件事的曲折底细，我们还愿意让《人民先锋报》听你的调度。

斯多克芒医生 现在你们又有胆量了？可是舆论怎么办？难道你们不怕大风浪打到咱们头上吗？

霍夫斯达 咱们可以想法子平安度过去。

阿斯拉克森 斯多克芒大夫，你得准备赶紧转方向。等你的进攻一成功——

斯多克芒医生 你是不是说，等我们翁婿俩把浴场股票用贱价一买到手？

霍夫斯达 我想，主要是为了科学上的理由，所以你要把浴场抓过来。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主要是为了科学上的理由，所以我把“老獾”拉过来。我们只要把自来水管马马虎虎修一修，把海滩胡乱挖一挖，不要本地人掏腰包。事情应该这么办，是不是？

霍夫斯达 我想是——只要《人民先锋报》肯支持你。

阿斯拉克森 在自由社会里，报纸是一股强大的力量。

斯多克芒医生 对。舆论也是一股强大的力量。阿斯拉克森先生，我想，房主联合会方面你可以负责吧？

阿斯拉克森 房主联合会和节制运动会我都可以负责。你尽管放心。

斯多克芒医生 可是，两位先生——有句话我实在不好意思问——可

是——你们要什么报酬——？

霍夫斯达 当然，我们很想白给你帮忙。可是《人民先锋报》根基很不稳，目前情形又不大好。并且现在政治方面要做的事情那么多，我又不愿意停办这张报。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像你这么个人民的朋友怎么舍得丢下那张报。（忽然发作） 可是我——我是人民的公敌！（大步来回走） 我的手杖呢？该死！怎么找不着了？

霍夫斯达 你找手杖干什么？

阿斯拉克森 难道你要——

斯多克芒医生 （站住） 要是我在股票上赚的钱一个铜子儿都不给你们，你们把我怎么样？你们别忘了，我们这些阔人舍不得掏腰包。

霍夫斯达 你也别忘了，这股票的事儿可以有两个说法。

斯多克芒医生 对，你干这种事最在行。要是我不给《人民先锋报》帮忙，你就会把买股票的事说得很下流。你会死钉着我，跟我惹麻烦，像狗追兔儿似的，掐住脖子咬死我！

霍夫斯达 这是自然界的规律——为了要找东西吃，动物都会拼死命。

阿斯拉克森 并且什么地方有东西，就在什么地方吃。

斯多克芒医生 好，那么你们就上泥沟里去找东西吃吧。（走来走去） 现在我要让你们看看，咱们这三只动物，究竟谁最厉害。（找着了一把伞，举起伞来在空中乱晃） 喂，瞧着——！

霍夫斯达 难道你想打我们！

阿斯拉克森 小心那伞别伤人！

斯多克芒医生 从窗户里滚出去，霍夫斯达先生！

霍夫斯达 （在门厅门口） 你是不是疯了？

斯多克芒医生 你也从窗户里滚出去，阿斯拉克森先生！跳，听见没有！快跳！

阿斯拉克森 （绕着写字桌跑） 稳健点，斯多克芒大夫。我身体很娇弱，禁不住这么——。（狂叫） 救命啊！救命啊！

〔斯多克芒太太、裴特拉和霍斯特都从起坐室走进来。

斯多克芒太太 可了不得，汤莫斯！到底是怎么回事？

斯多克芒医生 （把伞在空中挥舞） 跳，听见没有！跳到外头泥沟里去！

霍夫斯达 他无缘无故打人！霍斯特船长，我请你做见证。（慌忙从门厅里逃走）

阿斯拉克森 （昏头昏脑） 只恨我不熟悉本地情况[2] ——！（从起坐室门里溜出去）

斯多克芒太太 （拉住她丈夫） 汤莫斯，平平气！

斯多克芒医生 （把伞扔下） 可恶，那两个家伙还是跑掉了！

斯多克芒太太 他们找你干什么？

斯多克芒医生 回头告诉你。现在我心里还有别的事。（走到写字桌前，在一张名片上写了几个字） 凯德林，你看，我写的是什么？

斯多克芒太太 三个大“不”字。这是什么意思？

斯多克芒医生 回头一齐告诉你。（把名片递给裴特拉） 裴特拉，叫那烟煤脸儿的女孩子赶紧送到“老獾”家里去。越快越好！

〔裴特拉从门厅出去。

斯多克芒医生 今天魔鬼手下的差人全都来过了！现在我要把笔头儿削得尖尖的，让他们尝尝刺儿扎在身上的滋味。我要写几篇毒辣的文

章，我要把墨水瓶掷在他们脑壳上！

斯多克芒太太 你忘了，咱们不是就要走了吗。

〔裴特拉回到屋里。

斯多克芒医生 怎么样？

裴特拉 她送去了。

斯多克芒医生 好。凯德林，你说咱们就要走？不，咱们决不走。咱们要在这儿待下去！

裴特拉 待下去？

斯多克芒太太 还在本地待下去？

斯多克芒医生 对，就在这儿待下去。战场在这儿，仗就在这儿打。将来我就在这儿打胜仗！我的裤子一补好，我就出去另外找房子。咱们总得找地方过冬。

霍斯特 你们可以搬到我家去。

斯多克芒医生 可以吗？

霍斯特 当然可以，一点困难都没有。我家有的是空地方，我又几乎常年不在家。

斯多克芒太太 喔，我们真感激你，霍斯特船长。

裴特拉 谢谢你！

斯多克芒医生 （跟他拉手） 谢谢！谢谢！一个难关过去了！今天我就可以动手做事了。喔，凯德林，这儿的事简直做不完！幸而现在我的时间都腾出来了，因为，你知道，浴场已经把我免职了。

斯多克芒太太 （叹气） 唉，我早就料到了。

斯多克芒医生 他们还想把我的病人都抢走。好，让他们抢吧！反正

有病花不起钱的穷人会找我，并且最需要我的也正是那些人。可是我要对他们做演讲，让他们听信我的话。我要一年到头对他们做演讲。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演讲的滋味你应该尝够了。

斯多克芒医生 凯德林，你这话真可笑。难道我就甘心让舆论、结实的多数派和这些牛鬼蛇神的家伙把我打败吗？对不起，做不到！再说，我的目的简单明了，直截了当。我只要掰开这些糊涂虫的眼睛，让他们看看：自由派是自由的最狡猾的敌人；他们的党纲是新生有力的真理的刽子手；权宜主义是颠倒道德正义的武器，它早晚会搅得大家没法儿在这儿过日子。霍斯特船长，你看我能不能使他们明白这些道理？

霍斯特 也许可以。这些事我自己也不大明白。

斯多克芒医生 你看——是这么个道理！党魁必须铲除。因为他们像贪嘴的狼。他们要活下去，每年必须吃掉好些小动物。只要看看霍夫斯达和阿斯拉克森！他们杀害过多少小动物——即使不杀害，至少也把那些小动物搞得四肢不齐全，除了当房主和《人民先锋报》的订户，别的事都干不了！（坐在桌子边上） 凯德林，你过来，看看今天的太阳光多明亮！新鲜活泼的空气吹在我身上多舒服！

斯多克芒太太 是啊，汤莫斯，咱们如果能靠着阳光空气过日子就好了。

斯多克芒医生 你得掐紧开支吃几天苦——往后咱们会有好日子。这个我倒并不很放在心上。我最着急的是，恐怕将来没有意志自由、道德高尚的人继续我的事业。

裴特拉 爸爸，不必担心，日子还长得很。哦，孩子们已经回来了。

〔艾立夫和摩邓从起坐室走进来。

斯多克芒太太 今天学校放假吗？

摩邓 不，休息时候我们跟同学打了一场架——

艾立夫 不对，是他们跟我们打架。

摩邓 对，后来罗冷先生说我们还是在家待两天吧。

斯多克芒医生 （把手指头一捻，从桌上跳下来） 哦，有了！有了！你们不用再上学了！

两个孩子 不用再上学了！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怎么——

斯多克芒医生 不必再去了！我自己教你们——那就是说我不让你们学那些无聊东西了——

摩邓 太好了！

斯多克芒医生 我要教育你们成为自由高尚的人。裴特拉，你得帮我教育他们。

裴特拉 爸爸，你放心，我一定帮你。

斯多克芒医生 咱们学校就设立在他们骂我人民公敌的那间屋子里。可是咱们得多招几个学生。至少得有十一二个孩子才能动手。

斯多克芒太太 在本地恐怕找不出这么些。

斯多克芒医生 咱们瞧着吧。（向两个男孩） 你们认识不认识街上的野孩子——顽皮无赖的小家伙？

摩邓 爸爸，我认识好些！

斯多克芒医生 好极了，给我找几个来。我要在这些野家伙身上做一次实验，有时候也许有特出的品种。

摩邓 我们长大了，做了自由高尚的人，应该做什么事？

斯多克芒医生 孩子们，到那时候你们把国内的狼都轰出去，轰到西方远处去！

〔艾立夫听了半信半疑。摩邓听了欢呼跳跃。

斯多克芒太太 汤莫斯，只要狼不把你轰出去就好了。

斯多克芒医生 凯德林，难道你疯了？把我轰出去！现在我是本城最有力量的人啦！

斯多克芒太太 现在——你是最有力量的人？

斯多克芒医生 对，我甚至于敢说，我是全世界最有力量的人中间的一个。

摩邓 真有意思！

斯多克芒医生 （低声） 嘘，你先别做声。我发现了一件大事。

斯多克芒太太 什么！又是一件？

斯多克芒医生 当然！（叫老婆孩子挨近他，不愿意别人听见，低低地说） 我发现的是：世界上最有力量的人正是最孤立的人！

斯多克芒太太 （摇头，笑一笑） 噢，汤莫斯——！

裴特拉 （高兴得抓紧她父亲两只手） 爸爸！

——剧终

[1] 斯多克芒医生家女用人的名字。

[2] 参看《青年同盟》。在《青年同盟》里，阿斯拉克森也说过这四个字，意思是“当地的情形”，在这儿，差不多等于“这家人家的门路”。

野鸭

（1884）

【题解】

五幕悲喜剧《野鸭》发表于一八八四年十一月。早在这一年九月初，易卜生就在一封信中预告，这个剧本和他过去的剧本在许多方面不一样，很可能引起争论。它可能把年轻的作家引上新的创作道路，可以说这是件“很好的事”。这里指的是他过去所宣扬的缺乏理想的危险性，现在开始强调强迫别人接受不切实际的“理想”的危险性，还有他在表现手法上的创新。一八八五年一、二月间，这出戏在挪威、瑞典、丹麦各大剧院上演，舞台效果很好。关于这出戏的评价，也如剧作家自己所说，有人赞叹不止，有人竭力反对，意见分歧是明显的。

剧情是在两个家庭间展开的，一个家包括工商业资本家老威利和他的儿子格瑞格斯，另一个家包括照相馆老板雅尔马，他的父亲老艾克达尔中尉，妻子基纳和女儿海特维格。启幕之前，两家已有一段纠葛。艾克达尔和威利曾合伙经营一家林业公司，由于非法交易而受到政府取缔，狡诈的威利说他什么也不知道，结果艾克达尔一人承担全部罪责。艾克达尔出狱时，一点办法也没有，威利让他在办公室抄写文件，报酬优厚。他还把自己玩弄过的女仆基纳许配给雅尔马，并资助雅尔马学照相，成家立业。充满幻想的格瑞格斯对父亲很不满意，长期在父亲的一座矿山工厂工作。

启幕时，格瑞格斯从矿山工厂返回家里，在父亲为他举行的欢迎宴会上，会见了少年时代的好友雅尔马，对父亲欺侮雅尔马一家人的卑劣行为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对雅尔马和老艾克达尔的虚假的“平静生活”忧心忡忡。在父与子的一场争吵中，他立志做一个“揭示真理的人”，向威利表达了自己的怨恨。他抨击父亲不忠实于母亲、玩弄女人、嫁祸别人的罪过。他还拒绝了父亲提出加入公司、“合伙做买卖”的建议。格瑞格斯离开了家，租借雅尔马的房屋居住，表示他与父亲决裂，并且决心按

照自己主观确认的“理想的要求”行事。他认为雅尔马和他家所饲养的一只折了翅膀的野鸭一样，“扎到了水底，死啃着海草”，更为严重的是中了泥塘毒气，“陷落在阴暗地方等死”。他打算救出雅尔马，以此为“做人的使命”。在雅尔马家吃午饭时，格瑞格斯再次宣传自己的观点，引起瑞凌医生的强烈不满。瑞凌说格瑞格斯犯了一种“正直病”、“民族病”，也就是“过度自以为是症”。格瑞格斯把“顽固”当做“坚持真理”，竟向雅尔马讲了基纳和老威利通奸怀孕后出嫁的丑事，希望他们相互坦率地交心，从此过不掺杂任何欺骗的真实的夫妇生活。但事与愿违，这一对夫妇的好日子被他搞得一团糟。雅尔马逼迫基纳坦白真情之后，既无力控制自己的情感，又无法建立新的生活。他开始疏远妻子，怀疑和厌恶海特维格（嫌她不是自己的亲生女儿）。海特维格过生日的前一天，威利通过索比太太给海特维格带来一封信。信封里装着“送礼的字据”，说老艾克达尔不必再干抄写工作了，每月可到办公室支取一百元，而且老头子死后，这笔钱都归于海特维格。雅尔马为此大发雷霆，竟要离家出走。

雅尔马尚未远行，悲剧就发生了。天真烂漫的海特维格明白自己的身世后，感到无比的羞辱，受到极大的刺激，痛不欲生，竟开枪自杀。海特维格的惨死，给雅尔马和基纳带来了“和解”。雅尔马问基纳：“往后的日子你还过得下去吗？”基纳回答：“咱们俩一定得互相帮着过下去。”

人物表

威利——工商业家

格瑞格斯·威利——他的儿子

老艾克达尔

雅尔马·艾克达尔——他的儿子，照相馆老板

基纳·艾克达尔——雅尔马的妻子

海特维格——他们的女儿，十四岁

索比太太——威利的女管家

瑞凌——医生

莫尔维克——神学家

格罗勃格——威利的管账员

培特森——威利的用人

颜森——临时雇用的茶房

一位苍白臃肿的客人

一位秃顶的客人

一位眼睛近视的客人

另外六位男客——在威利家参加宴会的客人

几个临时雇用的茶房

第一幕在威利家，其余四幕都在雅尔马·艾克达尔家。

第一幕

〔在威利家，一间又讲究又舒服的书房，摆着软垫弹簧家具和书橱。屋子当中有一张写字台，上头堆着纸张文件。几盏罩着绿罩的灯，射出柔和光线。屋子后方，一对敞开的折扇门，门帘向两边拉开。从门里望进去，可以看见一间漂亮大屋子，许多吊灯和分枝烛台把屋子照得辉煌明亮。前方右首（在书房里），有一扇呢布小门，通到威利的办公室。前方左首，有个壁炉，烧着通红的煤火。再靠后些，有一个通饭厅的双扇门。

〔威利的用人培特森穿着制服，临时雇用的茶房颜森穿着黑衣服，两人正在收拾书房。在后面那间大屋里，两三个临时雇用的茶房正在来回走动，布置屋子，再多点几支蜡烛。饭厅里传出一阵阵谈笑声音，过了会儿，听见有人用刀子敲敲酒杯，声音才安静下来。接着，有人提议敬酒，一阵欢呼鼓掌之后，又传出嗡嗡的谈话声音。

培特森 （把壁炉架上的一盏灯点着，罩上灯罩） 颜森，你听他们多热闹！老头子正在站着讲话，唠唠叨叨地恭维索比太太。

颜森 （把一只扶手椅推到前面） 人家说他们俩是——很好的朋友，不知道这话靠得住靠不住？

培特森 谁知道！

颜森 我听人说，他年轻时候是个风流活泼的家伙。

培特森 也许是吧。

颜森 人家说，他今天请客是为他儿子。

培特森 不错。他儿子昨天回来的。

颜森 我还是头一回听说威利先生有儿子。

培特森 嗯，威利先生是有个儿子。不过他儿子老在赫义达工厂里待着不动窝儿，我在这儿当差这么些年了，他没进过一回城。

一个茶房 （在里屋门口） 培特森，这儿有个老头儿要——

培特森 （嘟哝） 讨厌！是谁？

〔老艾克达尔从里屋右首出来。他身上穿着一件破旧高领大衣，手上戴着一双无指毛线手套，手里拿着手杖和皮帽子，胳臂底下夹着个棕色纸包。头上带着肮脏的棕红色假发，嘴上留

着一撮灰白小胡子。

培特森 （走过去） 天啊——你上这儿干什么？

艾克达尔 （在门口） 培特森，我有事要上办公室。

培特森 下班已经一个钟头了，并且——

艾克达尔 大门口的人跟我说过了。可是格罗勃格还在办公室。培特森，做个好事吧，让我从这儿溜进去。（指着呢布小门） 我走这儿不是头一回了。

培特森 好，让你过去。（开门） 可是记着，出去时候不许抄近道，我们这儿有客，你知道。

艾克达尔 我知道，我知道——嗯！谢谢你，培特森，老朋友！谢谢！（低声嘟哝） 傻家伙！

〔艾克达尔走进办公室，培特森随手关上门。

颜森 那老头儿也是办公室职员吗？

培特森 不，不是职员，他只是个临时抄写稿件的人。可是艾克达尔这老头儿从前是个大阔佬。

颜森 看上去他是个见过世面的人。

培特森 可不是吗！你知道，他当过军官。

颜森 真的吗？

培特森 一点儿都不假。可是他后来改行了，搞的是贩运木料什么的买卖。人家说，他从前干过一桩很对不起威利先生的事儿。那时候他们俩是合伙经营赫义达工厂的老板。喔，我跟老艾克达尔熟得很。我们俩在埃吕森大娘酒铺里，苦酒淡酒的不知喝过多少回。

颜森 看样子他不像有钱会酒账。

培特森 喔，颜森，那还用说，当然是我会账喽。我觉得，对待过过

好日子的人客气点儿，总没什么坏处。

颜森 后来他破产了吗？

培特森 不止是破产，他还坐过监。

颜森 坐过监！

培特森 也许是进过悔过局。（听） 嘘！他们散席了。

〔两个茶房从里面把饭厅门拉开。索比太太跟两位男客一边说话一边走出来。接着，大家陆续都出来了，威利也在其中。雅尔马·艾克达尔和格瑞格斯·威利两人走在最后。

索比太太 （走过培特森身旁的时候吩咐他） 培特森，叫他们把咖啡放音乐室里。

培特森 是，太太。

〔她跟两位男客走进里屋，转向右首下。培特森和颜森也走同一方向下。

苍白臃肿的客人 （向秃顶客人） 嘿！这桌酒席！把它吃完可不是闹着玩儿的！

秃顶的客人 嗯，要是多卖点儿力气，三个钟头工夫肚子里可以装得下好些东西。

苍白臃肿的客人 话是不错，可是东西到了肚子里，哼，我的爵爷啊！

另一位客人 我听说，咖啡和樱桃酒都在音乐室喝。

苍白臃肿的客人 好！这么说，也许索比太太要给咱们表演个音乐节目了。

秃顶的客人 （低声） 我希望索比太太将来别表演咱们不爱听的节目！

苍白臃肿的客人 喔，她不会！柏塞 [1] 决不会对不起她的老朋友们。

〔他们一阵大笑，走进里屋。

威利 （无精打采，低声） 格瑞格斯，我想谁都没觉得。

格瑞格斯 （瞧着父亲） 没觉得什么？

威利 你也没觉得吗？

格瑞格斯 爸爸，你说什么？

威利 你没觉得咱们刚才吃饭是十三个人。 [2]

格瑞格斯 是吗？咱们是十三个人？

威利 （向雅尔马瞟了一眼） 我们平常宴会是十二个人。（招呼客人） 诸位先生，请走这边！

〔威利陪着客人从后转向右下，这里只剩下雅尔马和格瑞格斯。

雅尔马 （已经听见他们父子的谈话） 格瑞格斯，今天你不该邀我来吃饭。

格瑞格斯 什么话！我父亲算是为我请客，我怎么能不邀我唯一的好朋友？

雅尔马 可是我看你父亲不大愿意。你要知道，我一向跟他完全不来往。

格瑞格斯 我也听说过。可是我想见见你，跟你谈谈话，并且我也一定住不长。嗳，咱们两个老同学这些年太疏远了。咱们有十六七年没见面了。

雅尔马 有那么些年了吗？

格瑞格斯 怎么没有。你过得怎么样？看样子你挺不错。人也胖了，个子也差不多长结实了。

雅尔马 “结实”倒说不上，可是我比从前精神点儿了。

格瑞格斯 这话不假。你的外表真是好极了。

雅尔马 （声调凄惨） 嗳，心里可就难说了！不瞒你说，我心里满不是那么回事儿！你一定听说过，咱们分手之后我们家遭的那场大祸。

格瑞格斯 （声音低了些） 现在你父亲日子过得怎么样？

雅尔马 别提那个了，老朋友。我那苦命爸爸当然跟我在一块儿过日子。除了我，还有谁照顾他。你可以想得到，一提起这件事，我心里就难受。别提了，倒不如你给我说说你在厂里的情形吧。

格瑞格斯 我在厂里很清闲自在——有的是工夫想长想短的。过来，咱们坐舒服点儿。

〔他自己在壁炉旁边一张扶手椅里坐下，把雅尔马按在并排的另一张扶手椅里。

雅尔马 （感慨） 格瑞格斯，不管怎么样，我很感激你今天邀我来吃饭，因为我觉得这是表明你对我的仇恨已经一笔勾销了。

格瑞格斯 （诧异） 这话从哪儿说起？我怎么会对你有仇恨？

雅尔马 最初你当然有。

格瑞格斯 什么叫最初？

雅尔马 就是那桩倒霉事儿刚发生的时候。那时候也难怪你恨我。那场——那场大祸差点儿没把你父亲拖累在里头。

格瑞格斯 我又何必为那件事恨你？这个想法是谁给你提的？

雅尔马 格瑞格斯，我知道你恨过我，这是你父亲亲口告诉我的。

格瑞格斯 （吃惊） 我父亲！哦，是了。嗯。是不是因此你就不跟我通信了？一个字都不写了？

雅尔马 是的。

格瑞格斯 甚至后来你决定开照相馆的时候还是不给我写信？

雅尔马 你父亲说，我最好别给你写信，什么事都不必告诉你。

格瑞格斯 （瞪着眼睛发愣） 唔，唔，也许我父亲的说法是对的。可是，雅尔马，现在你可以告诉我了：你对于目前的处境是不是很满意？

雅尔马 （轻轻叹口气） 喔，我很满意；我实在没有什么可以抱怨的事情。起头时候，这是你可以想得到的，我觉得有点儿不习惯。一切事情完全是新样子。不用说，我的境遇也完全改变了。我父亲的事业是一败涂地了——那份儿丢脸，那份儿受气，嗳，格瑞格斯！

格瑞格斯 （替他难受） 是，是，我知道。

雅尔马 我没法儿再在大学念下去了。家里一个钱都拿不出来，不但没有钱，还欠了好些债——我记得主要是欠你父亲的债。

格瑞格斯 唔——

雅尔马 干脆一句话，那时候我觉得最好的办法是跟我的旧环境、旧关系一刀两断。你父亲格外怂恿我走这条路。既然他对我那么关心——

格瑞格斯 我父亲对你关心？

雅尔马 他非常关心，难道你不知道？你猜我学照相和开照相馆的费用是哪儿来的？告诉你说，那些事儿很得花几个钱。

格瑞格斯 那些费用都是我父亲拿出来的？

雅尔马 可不是吗，老朋友，你还不知道？我听他说，那些事他都写信告诉过你。

格瑞格斯 帮你开照相馆的事他一字没提过。他一定是忘了。我们父子通信一向只谈业务。这么说，是我父亲——？

雅尔马 一点都不错。他不愿意别人知道，其实是他一手帮忙。不用说，帮我结婚的也是他。难道你——难道你连这件事也不知道？

格瑞格斯 我不知道，一个字都没听说过。（推推雅尔马的胳臂）可是，亲爱的雅尔马，我没法形容这件事怎么使我又高兴又惭愧。也

许，在有些事上头，倒是我错怪了父亲。这件事证明他还有心肝，证明他良心上的责备——

雅尔马 良心上的责备？

格瑞格斯 嗯，嗯，不论怎么说都行。喔，我听见父亲做这件事，心里真是说不出的高兴。这么说，你是个有老婆的人了，雅尔马！我可永远不会有那么一天。结了婚你一定很快活吧？

雅尔马 非常快活。我老婆又贤惠，又能干。并且她也不是没有文化。

格瑞格斯 （有点诧异） 当然。

雅尔马 你看，生活本身就是一种教育。她每天跟我的接触——。并且我们还认识了一两个了不起的人，他们常上我们那儿去。我告诉你，你再看见基纳的时候恐怕不大认识她了。

格瑞格斯 基纳？

雅尔马 正是她，难道你把她的名字忘了？

格瑞格斯 谁的名字？我连一点儿影子都没有——

雅尔马 你不记得她从前在你们这儿干过活吗？

格瑞格斯 （眼睛盯着他） 你说的是不是基纳·汉森？

雅尔马 当然是基纳·汉森。

格瑞格斯 就是我母亲害病的最后一年给我们管家的那个基纳？

雅尔马 对，一点儿都不错。老朋友，我想你父亲一定告诉过你，我已经结了婚。

格瑞格斯 （已经站起来了） 哦，不错，他说过，可是没提——。（在屋里走动） 别忙——现在我想起来了，也许他提过。我父亲的信老是写的那么短。（半个身子坐在椅子扶手上） 雅尔马，告诉我——这件

事很有趣——你是怎么跟基纳——跟你老婆认识的？

雅尔马 没有比那再简单的事了。你是知道的，基纳在你们这儿没待多少日子，那时候因为你母亲有病，再加上别的原因，你们这儿什么事都搞得乱七八糟，基纳对付不了，她就辞职走了。那是你母亲去世的前一年——也许就是同一年。

格瑞格斯 就是同一年。那时候我在工厂里。后来怎么样？

雅尔马 后来基纳跟她母亲汉森太太一块儿过日子，汉森太太是个吃苦耐劳的女人，开着个小饭馆，还有间空屋子出租，很舒服的一间屋子。

格瑞格斯 你运气好，把那间屋子租到手了，是不是？

雅尔马 不错。其实是你父亲介绍的。这么着，我才认识了基纳。

格瑞格斯 后来你们就订婚了？

雅尔马 是的。年轻人恋爱用不了多少时候；唔——

格瑞格斯 （站起来走了一两步） 我问你，是不是在你们订婚以后——是不是在那时候我父亲——我的意思是要问，是不是在那时候你开始开照相馆？

雅尔马 一点儿都不错。那时候我想找个事儿，早点成家立业，你父亲和我都觉得开照相馆是条最快的路子。基纳也那么说。啊，说起来还有桩凑巧的事儿，基纳学过修照相底版的手艺。

格瑞格斯 真是凑得太巧了。

雅尔马 （高兴，站起来） 可不是吗？你说我运气是不是太好了？

格瑞格斯 哦，当然。我父亲简直像上帝似的照顾你。

雅尔马 （感激） 老朋友的儿子有困难的时候，他并不袖手旁观。你知道，他是个有良心的人。

索比太太 （挽着威利的胳臂走进来） 不行，亲爱的威利先生，你不该再待在那儿瞧那些灯光。那对你眼睛很不好。

威利 （松开她的胳臂，用手摸摸自己的眼睛） 你这话也许不错。

〔培特森和颜森递送茶点。

索比太太 （向那间屋里的客人） 诸位先生，过来。想喝喷奇酒的请到这屋来。

苍白臃肿的客人 （走到索比太太面前） 是不是你不准我们在这儿抽烟？

索比太太 是。爵爷，这儿不准抽烟。这是威利先生的私室。

秃顶的客人 索比太太，你什么时候颁布的这些严酷的禁烟条例？

索比太太 爵爷，是上次请客以后颁布的，因为有几个客人犯了规矩。

秃顶的客人 柏塞夫人，我们稍微犯点儿规矩都不行吗？你一丁点儿都不能通融？

索比太太 无论在哪方面犯规矩都不能通融，巴尔先生。

〔这时候大部分客人都走进了书房，用人们忙着递送喷奇酒。

威利 （向站在一张桌子旁边的雅尔马） 艾克达尔，你那么仔细地在看什么？

雅尔马 没什么，是一本照片簿，威利先生。

秃顶的客人 （走来走去） 喔，照片，不用说，这是你的本行喽。

苍白臃肿的客人 （坐在扶手椅里） 你没带几张自己照的照片？

雅尔马 没有。

苍白臃肿的客人 你应该带几张来，吃过饭坐着看看照片，可以帮助消化。

秃顶的客人 并且还可以给大家助助兴。

眼睛近视的客人 凡是可以助兴的事儿大家都欢迎。

索比太太 艾克达尔先生，爵爷们的意思是说，出来做客吃饭，应该卖点力气回敬点东西。

苍白臃肿的客人 酒席吃得这么讲究，卖点力气是桩痛快事。

秃顶的客人 要是为了想活命而卖力气的话——

索比太太 你的话我完全同意。

〔他们接着谈下去，有说有笑的。

格瑞格斯 （低声） 雅尔马，你也跟大家说说话。

雅尔马 （难受） 叫我说什么好呢？

苍白臃肿的客人 威利先生，你说脱凯 [3] 是不是一种喝了有益处的酒？

威利 （在壁炉旁） 别的不说，反正今天你喝的脱凯我可以担保，那是一种陈年上等货色。不用说，你尝得出来。

苍白臃肿的客人 不错，那酒味儿真香。

雅尔马 （怯生生地） 酒的年代还有分别吗？

苍白臃肿的客人 （大笑） 哈哈！这句话问得妙！

威利 （一笑） 请你喝好酒真是犯不上。

秃顶的客人 艾克达尔先生，脱凯跟照相一样，都需要太阳光。我这话对不对？

雅尔马 对，太阳光当然要紧。

索比太太 爵爷们也完全一样，需要太阳光。 [4]

秃顶的客人 啊，胡说，这是一句滥套子的挖苦话。

眼睛近视的客人 索比太太在挖苦人。

苍白臃肿的客人　　并且挖苦的还是咱们。（翘起手指头责问她）嘿，柏塞夫人，柏塞夫人！

索比太太 酒的年代大有分别。年代越陈，味儿越好。

眼睛近视的客人 你是不是把我算在远年陈酒里？

索比太太 喔，你还差得远呢。

秃顶的客人 你瞧！那么，我呢，亲爱的索比太太？

苍白臃肿的客人 还有我呢？你说我们是什么年代的酒？

索比太太 哦，你们都是甜酒。

〔她端起酒杯，抿了一抿。男客们大笑，跟她逗弄风情。

威利 索比太太总有法子找过门儿——只要她想找。诸位先生，把酒斟满吧！培特森，你过来招呼一下！格瑞格斯，你也过来一块儿喝一杯。（格瑞格斯不动弹） 艾克达尔，你也跟我们一块儿喝，好不好？刚才在席上我没机会跟你喝。

〔管账员格罗勃格在呢布门口探望。

格罗勃格 对不起，我走不出去了。

威利 你又让人家锁在屋里了？

格罗勃格 是的，钥匙让富拉克斯达带走了。

威利 好，你就走这儿出去吧。

格罗勃格 可是还有个人——

威利 行，你们俩都从这儿走出去。别不好意思。

〔格罗勃格和老艾克达尔从办公室走出来。

威利 （不由自主） 噢！

〔客人马上停止谈笑。雅尔马看见父亲走出来，吃了一惊，赶紧放下酒杯，转过身去，向着壁炉。

艾克达尔 （低着头，一边走一边向两旁的人哈腰施礼，嘴里叽叽咕咕） 对不起，走错了道儿。门锁了——门锁了。对不起。

〔他和格罗勃格从后方转向右下。

威利 （咬牙低声） 格罗勃格这蠢家伙！

格瑞格斯 （张嘴瞪眼，向雅尔马） 刚才那人不是——？

苍白臃肿的客人 怎么回事？那人是谁？

格瑞格斯 喔，没什么，那是管账员和另外一个人。

眼睛近视的客人 （向雅尔马） 你认识那人吗？

雅尔马 我不认识——我没留神。

苍白臃肿的客人 你们一个个的打什么闷葫芦？

〔另外几个客人正在低声谈话，他凑上前去。

索比太太 （低声向培特森） 给他点东西带回去。给他点好东西，记着。

培特森 （点头） 是，错不了。

格瑞格斯 （不胜感慨，低声向雅尔马） 这么说，真是他呀！

雅尔马 是他。

格瑞格斯 可是你居然忍心硬说不认识他。

雅尔马 （低声用力） 我怎么好意思——？

格瑞格斯 ——认你自己的父亲？

雅尔马 （心里难受） 唉，要是你替我设身处地——

〔刚才客人们的低声谈话现在变成不自然的高声欢笑。

秃顶的客人 （好意殷勤地走近雅尔马和格瑞格斯） 哈哈！两个老同学在叙旧情，是不是？艾克达尔先生，你抽烟不抽？我给你个火，好不好？哦，我想起来了，这儿不准抽烟。

雅尔马 谢谢，我不抽。

苍白臃肿的客人 你有没有好的短诗给我们念一首，艾克达尔先生？我记得你从前念得好听极了。

雅尔马 可惜我都忘了。

苍白臃肿的客人 哦，真可惜。嗯，那么，咱们干点儿什么，巴尔？

〔两人一同走开，进了里屋。

雅尔马 （闷闷不乐） 格瑞格斯——我要走了！你看，一个人遭了命运的打击——。请你代我向你父亲告辞吧。

格瑞格斯 好，好。你是不是一直回家？

雅尔马 是。你为什么问这话？

格瑞格斯 回头我也许去看你。

雅尔马 哦，使不得。你千万别上我家来。格瑞格斯，我的家是一座愁城。尤其是刚吃过这么一顿讲究的酒席以后，你千万别上我家来。咱们可以想办法在城里找个地方见面。

索比太太 （悄悄走过来） 艾克达尔，你是不是要走？

雅尔马 是。

索比太太 替我给基纳问好。

雅尔马 谢谢。

索比太太 还告诉她，我一半天过去看她。

雅尔马 是，谢谢。（向格瑞格斯） 你别动，让我趁着没人看见的时候从这儿溜出去。

〔他一步一步慢慢地溜过去，走进里屋，转向右下。

索比太太 （培特森已经回来了，她低声问） 你给那老头儿东西没有？

培特森 给了。给了他一瓶法国白兰地，把他打发走了。

索比太太 你应该给他点好东西。

培特森 喔，索比太太。他最喜欢法国白兰地。

苍白臃肿的客人 （在门口，手里拿着一张乐谱） 索比太太，咱们来个二部合奏，好不好？

索比太太 好，就来一个。

客人们 好极了！好极了！

〔她带着所有的客人穿过里屋向右下。格瑞格斯独自站在壁炉旁。威利正在写字台上找东西，看样子好像要他儿子走出去。格瑞格斯既然站着不动，威利就只好朝着门走过去。

格瑞格斯 爸爸，请你等会儿好不好？

威利 （站住） 什么事？

格瑞格斯 我要跟你说句话。

威利 等客人走了，剩下咱们俩的时候再说，行不行？

格瑞格斯 不行，因为咱们俩恐怕不会再有单独在一块儿的时候了。

威利 （走近些） 这话是什么意思？

〔在他们父子谈话的时候，隐隐听见从远处音乐室里传来的钢琴声音。

格瑞格斯 我不明白为什么要让那一家子过这种凄惨日子？

威利 大概你说的是艾克达尔一家子吧？

格瑞格斯 不错，我是说他们。艾克达尔中尉从前跟你亲密得很。

威利 太亲密了。为了这个，这些年来我吃够了亏啦。为了他，所以我——不是别人——身上落了个臭名声。

格瑞格斯 （低声） 你能断定是他一个人的错吗？

威利 除了他，你说还有谁？

格瑞格斯 那个林业公司是你跟他合伙经营的。

威利 可是我们买地的那张图样——那张骗人的图样——是艾克达尔画的！在官地上私砍树木的事儿也是他干的。那个买卖实际上是他一手包办的。艾克达尔中尉究竟在搞些什么，我一点儿都不知道。

格瑞格斯 艾克达尔中尉自己好像也不知道在搞什么。

威利 也许是吧。可是事实摆在眼前，后来法院判他有罪，判我无罪。

格瑞格斯 不错，我知道法院没抓着你犯罪的证据。

威利 无罪就是无罪。那些倒霉事儿害得我老早白了头发，现在你为什么又要把旧账翻出来？难道说这些年来你在工厂里整天放不下的心事就是这些吗？我告诉你，格瑞格斯，本地人早把这些事忘得干干净净了——已经跟我 不相干了。

格瑞格斯 对！可是倒霉的艾克达尔一家子呢？

威利 你要我当初怎么给他们出力？艾克达尔从监狱里出来的时候，什么都完了。他一点儿办法都没有。世界上有一等人，只要身上挨了两颗小子弹，就会一个猛子扎到水底里，从此以后再也冒不起来了。格瑞格斯，你可以相信我的话，在不招旁人疑心、不惹旁人议论的限度之内，我已经用尽了全副力量帮助他。

格瑞格斯 疑心？哦，我明白了。

威利　我让他给办公室抄写文件，给他的报酬比他应得的高出好几倍。

格瑞格斯（眼睛不瞧他父亲）唔，这话我信。

威利　你笑什么？你以为我说的不是实话？当然，我没法子让你看账，那一类用款我从来不记账。

格瑞格斯（冷笑）是啊，有些用款最好不记账。

威利（吃惊）你这话什么意思？

格瑞格斯（鼓起勇气）你给雅尔马学照相花的那些钱记账没有？

威利 我？怎么“记账”？

格瑞格斯 我听说，他学照相是你花的钱。我还听说，他能舒舒服服成家立业，也是你的力量。

威利 对啊，可是你的口气好像还埋怨我在艾克达尔一家子身上没帮过一点儿忙！我告诉你，我在他们身上花的钱可真够瞧的了。

格瑞格斯 那些费用你记账没有？

威利 你问这话干什么？

格瑞格斯 唔，我自有道理。请你告诉我：当初你那么关心你老朋友的儿子的时候，是不是正在他结婚之前？

威利 你问得好没道理——事情过了这么些年，我怎么还——？

格瑞格斯 那时候你给我写过一封信——当然是谈业务的信。可是在信的末尾，你补充了一句——短短的几个字——你说，雅尔马·艾克达尔跟一位汉森小姐结了婚。

威利 不错，有这么回事。他老婆是姓汉森。

格瑞格斯　可是你没提这位汉森小姐就是基纳·汉森——就是咱们从

前的女管家。

威利 （勉强开玩笑） 不错，我没提。老实说，当时我没想到你那么特别关心咱们这位女管家。

格瑞格斯 我倒不见得特别关心。可是（放低声音） 咱们家里倒有人对她特别关心。

威利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发脾气） 你不是指我说的吧？

格瑞格斯 （声音很低，态度坚决） 我是指你说的。

威利 你竟敢——！你敢于——！那个没良心的畜生——那个开照相馆的家伙——他竟敢在背地里造这种谣言！

格瑞格斯 这件事雅尔马一个字都没提过。我看他一点都没想到这上头。

威利 那么，你从什么地方听来的？这种想法是谁提醒你的？

格瑞格斯 是我那苦命的母亲说的，在我跟她最后一次见面的时候，她告诉我的。

威利 是你母亲说的！我早就该想到！你跟她——你们娘儿俩老是勾得紧紧的。一开头就是她撺掇你跟我作对。

格瑞格斯 不是。她吃尽了苦，受尽了委屈，到后来实在支持不下去了，才落得这么个可怜的下场。

威利 她没吃过苦，没受过委屈。无论如何，她不比一般人更受苦，更委屈。可是跟疑心重、精神紧张的人没法子过日子——那种滋味儿我可尝够了。我想不到你会成天揣着这么一肚子鬼——到处搜罗当年别人糟蹋你自己父亲的坏话！格瑞格斯，我觉得像你这年纪的人应该做点更有用的事。

格瑞格斯 不错，是时候了。

威利 要是那样的话，你的心情也许可以比现在舒畅一点。一年一年

在工厂里待着，像个小职员似的净干苦差事，除了每月的普通工资之外，一个钱不多拿，你究竟是什么意思？简直傻透了。

格瑞格斯 唔，我看不一定。

威利 我很明白你的意思。你想靠自己吃饭；你不愿意沾我的好处。好，眼前凑巧有个机会，你可以靠自己吃饭，一切事情由你自己当家做主。

格瑞格斯 真的吗？是怎么个办法？

威利 我写信逼你马上进城来——唔——

格瑞格斯 不错，你究竟要我干什么？我已经等了一天想问这句话。

威利 我想叫你加入我的公司，跟我合伙做买卖。

格瑞格斯 我加入你的公司？跟你合伙做买卖？

威利 是的。合伙以后，咱们俩不必常在一块儿。你把我城里的事接过手去，我搬到工厂去住。

格瑞格斯 为什么？

威利 因为我现在做事不如从前了。格瑞格斯，我得保养保养我的眼睛。我的眼睛越来越不好使了。

格瑞格斯 你的眼睛一向就不好。

威利 可是不像现在这么坏。再说，观察目前的情况，也许我搬到厂里去住合适点儿——至少暂时住一阵子。

格瑞格斯 这倒确实是桩新鲜事儿。

威利 格瑞格斯，你听我说：咱们父子之间有好些事都非常隔膜，可是咱们究竟是父子。咱们彼此应该有个了解。

格瑞格斯 你当然是说表面的了解喽？

威利 就是表面的了解也比没有强啊。格瑞格斯，你仔细想想。你看这不是做不到的事吧？唔？

格瑞格斯 （冷冰冰地瞧着父亲） 这里头有文章。

威利 有什么文章？

格瑞格斯 你想在我身上打主意。

威利 咱们既然是父子，彼此总可以帮忙。

格瑞格斯 不错，大家都这么说。

威利 我很想把你留在家里陪我一阵子。格瑞格斯，我寂寞得很；我这一辈子老觉得寂寞，尤其现在上了年纪。我需要一个人陪着我——

格瑞格斯 你有索比太太陪着。

威利 不错，有她陪着我，并且我还可以说，她几乎是我缺少不得的人。她性情活泼，脾气沉静。有了她，家里就有生气，在我，这是一桩了不起的事。

格瑞格斯 既然如此，你不是万事如意了吗？

威利 不错，可是我恐怕这局面长不了。像她这种情形的女人别人看着容易觉得别扭。这种情形对于一个男人也没好处。

格瑞格斯 喔，要是一个男人请得起像你今天请的酒席，他大可以不必多顾虑。

威利 不错，可是那个女人怎么办呢，格瑞格斯？我怕她不愿意这么长久下去。并且即使她愿意的话——即使她为了爱我，愿意尽着旁人在她身上说长道短，这个那个的——。格瑞格斯，你是最讲公道的人，你想是不是——？

格瑞格斯 （打断他的话） 干脆告诉我：你是不是想跟她结婚？

威利 假如我是想跟她结婚呢？怎么样？

格瑞格斯 我也要问这句话：怎么样？

威利 你会不会坚决反对这件事？

格瑞格斯 我不反对。决不反对。

威利 我不知道你对于母亲的孝心是不是——？

格瑞格斯 我不是精神紧张的人。

威利 不管你是也罢，不是也罢，反正压在我心上的一块大石头现在算是落了地啦。你赞成我做这件事，我心里非常高兴。

格瑞格斯 （仔细瞧着父亲） 现在我明白你在我身上打的是什么主意了。

威利 在你身上打主意？这是什么话！

格瑞格斯 咱们不必咬文嚼字——至少在只有咱们俩在一块儿的时候不必如此。（噗哧一笑） 哼哼！你一定要逼我亲自进城，原来就是为这个。为了索比太太，咱们必须装出一副正经居家过日子的模样——摆个儿子孝顺父亲的场面！这倒确实是桩新鲜事儿。

威利 你敢用这种口气跟我说话！

格瑞格斯 咱们这个家庭过过正经日子没有？自从我懂事之后，咱们没过过正经日子。可是现在呢，当然喽，为了凑合你的计划，咱们必须装个正经过日子的模样。等到消息一传出去，说那儿子带着一片孝心，飞也似的赶回家来吃他白发苍苍的父亲的喜酒，不用说，好处可就大了。到那时候，说去世的母亲怎么吃苦、怎么受委屈的那些谣言岂不就烟消雾散了吗？做儿子的把那些谣言一扫而空了。

威利 格瑞格斯——恐怕世界上没有第二个人，你恨他像恨我这么厉害。

格瑞格斯 （静静地） 因为我把你这人看得太清楚了。

威利 你一向用你母亲的眼光看我。（把声音放低一点） 可是你别

忘了，她的眼睛有时候是——迷迷蒙蒙的。

格瑞格斯 （发抖） 我明白你这句话含着什么意思。然而是谁害我母亲得的那个毛病？是你，是那一伙女人！她们之中最后一个就是你拿来蒙混雅尔马的那个女人！哼！

威利 （耸耸肩膀） 简直跟你母亲的口气一模一样！

格瑞格斯 （不睬他父亲） 现在雅尔马钻在你的圈套里了，他那么天真老实，一点疑心都没有，跟那么个娘们儿一块儿过日子，做梦也没想到他的所谓家庭是建立在撒谎的基础上的！我一想起你从前干过的事情，眼前就好像看见了一片战场，四面八方都是遍体鳞伤的尸首。

威利 现在我才觉得咱们两个人中间的隔膜实在太深了。

格瑞格斯 （不慌不忙，哈一哈腰） 我也觉得如此，所以我要告辞了。

威利 你要走！不回来了？

格瑞格斯 不回来了。现在我才看清了我做人的使命是什么。

威利 什么使命？

格瑞格斯 我告诉了你，你也无非一笑而已。

威利 格瑞格斯，寂寞的人不大容易笑。

格瑞格斯 （指着后方） 爸爸，你瞧——爵爷们正在跟索比太太玩捉迷藏呢。再见。

〔他从后方右首下。观众现在可以看见客人都到了外屋，从那里传来一阵阵欢笑声。

威利 （嘲弄地朝着儿子的背影嘀咕） 嘿！这家伙——他还说自己精神不紧张呢！

[1] 柏塞是索比太太的名字。

[2] 这是个迷信。西方认为十三是不吉利的数目，尤其在十三个人同席吃饭的时候。

[3] 脱凯是匈牙利出产的葡萄酒。

[4] 索比太太说的太阳光是指朝廷恩宠，爵爷是朝廷的侍从近臣，最需要君王的恩泽。

第二幕

〔雅尔马的摄影室，屋子很宽敞，一看就知道是在楼房的最高层。右首有扇斜面玻璃天窗，半遮着蓝色幔子。后方右角，有一扇通外面的门。靠前一点，也在右首，有一扇门通起坐室。对面有两扇门，门与门之间有一只铁炉子。后方有一对宽阔的推拉门。摄影室虽然不讲究，可是布置得舒舒服服的。右首两道门中间，不紧挨着墙，有一张沙发，一张桌子，几张椅子。桌上点着一盏有罩的灯。炉子旁边有一张旧扶手椅。屋里摆着各式各样的照相器械和用具。靠着后墙，在推拉门左首，有一只书橱，里头有匣子、化学药瓶、器械、工具、几本书和一些别的东西。桌上堆着照片、鸵毛画笔和纸张什么的小零碎。

〔基纳坐在桌旁一张椅子里做针线。海特维格坐在沙发上看书，两手遮着眼睛，两个大拇指塞着耳朵。

基纳 （用眼睛对海特维格瞟了一两回，好像暗中担忧似的，接着就叫） 海特维格！

海特维格 （没听见）

基纳 （再叫，声音高了一点） 海特维格！

海特维格 （把两手拿开，抬起头来） 什么事，妈妈？

基纳 宝贝，别再坐着看书了。

海特维格 喔，妈妈，我再看一点儿，真是一点儿，行不行？

基纳 不行，马上把书搁下。爸爸知道了会不高兴。晚上他自己都不看书。

海特维格 （把书合上） 爸爸不大喜欢看书。

基纳 （把针线搁在一边，从桌上拿起一支铅笔和一个小账本儿） 你记得不记得今天咱们买了多少钱黄油？

海特维格 一块六毛五。

基纳 对。（记在账本上） 咱们家黄油吃得真不少。还有熏肠子，还有干酪——让我算算——（写下来） ——还有火腿——（加起来） 一共是——

海特维格 还有啤酒呢。

基纳　哦，不错。（记账）　这数目真够瞧的！可是再少咱们就没法儿过了。

海特维格 今天爸爸不在家，晚饭时候咱们俩没吃热东西。

基纳 是啊，这也省下了几个钱。再说，在照相上头，我收进了八块五。

海特维格 真的！有那么些吗？

基纳 整整八块五。

〔静默。基纳又拿起针线来，海特维格拿起铅笔、纸张动手画画儿，用左手遮着两只眼睛。

海特维格 爸爸在威利先生家里吃酒席，想想多么有意思，是不是？

基纳　不是威利先生请爸爸去的。是他儿子请的。（过了会儿）　咱们跟那威利先生没来往。

海特维格 我急着等爸爸回家呢。他答应我跟索比太太要点儿好吃的东西。

基纳 是啊，我告诉你，他们家好东西多着呢。

海特维格 （接着画画儿）我肚子也有点儿饿了。

〔老艾克达尔胳臂底下夹着个纸包，衣袋里还掖着一包，从过道门上。

基纳 爷爷，今天你怎么回来得这么晚！

艾克达尔 他们把办公室锁上了。我只好在格罗勃格屋里等着。后来他们才算让我走出来了——唔。

海特维格 爷爷，今天你又弄着抄写的稿子没有？

艾克达尔 这一大包，你瞧。

基纳 好极了。

海特维格 你口袋里还有一包呢。

艾克达尔 唔？哦，那不相干。（把手杖搁在一个犄角里） 基纳，这包东西够我抄一阵子的了。（把后墙两扇推拉门的一扇推开一点儿）嘘！（往里探了探头，仔仔细细又把门拉上） 嘻嘻！那一伙子全都睡得那么香。它也钻到篮子里去了。[1] 嘻嘻！

海特维格 爷爷，你说它在篮子里冷不冷？

艾克达尔 冷？一点儿都不冷！铺着那么些干草还冷？（冲着左首后方的门走过去） 屋里有火柴没有？

基纳 火柴在抽屉柜上。（艾克达尔走进自己的屋子）

海特维格 爷爷有这么些东西抄，真好。

基纳 是啊，老爷子真可怜，他抄点东西可以挣几个零花的钱。

海特维格 有了活干，他就不会整个儿上午在埃吕森大娘酒铺里泡着了。

基纳 那就不会了。（静默片刻）

海特维格 你说他们是不是还没散席？

基纳 谁知道！也许吃完了，也许没吃完。

海特维格 想想爸爸吃的那些好东西！我知道他今儿回家一定高兴。妈妈，你说是不是？

基纳 嗯。要是咱们能把那间空屋子租出去，把租房的事告诉他，那够多么好。

海特维格 今儿晚上不用提这种事。

基纳 喔，少一间屋子怕什么，反正咱们留着也没用。

海特维格　我的意思是，今儿晚上咱们不用提，爸爸反正心里挺高兴。最好把租房的事留着改天说。

基纳　（瞧着她女儿）　你想把好消息留着，等爸爸改天晚上回来时候告诉他？

海特维格 是的，那么办，一家子可以更快活点儿。

基纳（自思自想）对，对，这话有点道理。

〔老艾克达尔又从屋里走出来，想走左首前方的门出去。

基纳（在椅子里转过半个身子）爷爷，你是不是上厨房找东西？

艾克达尔 是，是。你别动。（下）

基纳　他是不是在捅火？（等了会儿）　海特维格，你去瞧瞧他干什么呢。

〔艾克达尔从厨房走出来，手里拿着一小罐滚烫的水。

海特维格 爷爷，你是不是在弄热水？

艾克达尔　不错，热水。有点用处。我想写字，墨水稠得像稀粥似的。唔。

基纳 爷爷，你还是先吃晚饭吧。饭开好在里头了。

艾克达尔 基纳，我没工夫吃晚饭。忙极了，我告诉你。谁也别上我屋里来。谁也别来——唔。

〔他走进自己的屋子。基纳和海特维格对看了一眼。

基纳（低声）你说他的钱是哪儿来的？

海特维格 也许是从格罗勃格那儿弄来的。

基纳 不会。格罗勃格总是把钱交到我手里。

海特维格 这么说，他一定是在什么地方赊了一瓶酒。

基纳 可怜的爷爷，谁肯赊给他？

〔雅尔马穿着大衣，戴着灰呢帽，从右首上。

基纳 （撂下针线，站起来） 喔，艾克达尔。你这么早就回来了？

海特维格 （也跳起来） 爸爸，你回来得真早！

雅尔马 （摘帽子） 是的，客人走了一大半了。

海特维格 这么早就走了？

雅尔马 是啊，你知道，净吃饭，没别的。

〔他脱大衣。

基纳 我帮你脱。

海特维格 我也来。

〔她们俩帮他把大衣拉下来，基纳把大衣挂在后墙上。

海特维格 爸爸，今天客人多不多？

雅尔马 喔，不多。吃饭时候我们不知是十二个还是十四个人。

基纳 你跟那些客人都谈话了吧？

雅尔马 嗯 ，稍微谈了几句。可是多半时候都是格瑞格斯跟我谈话。

基纳 格瑞格斯还是那么难看吗？

雅尔马 嗯 ，他倒是说不上好看。老爷子回来没有？

海特维格 回来了，爷爷在自己屋里抄写东西呢。

雅尔马 他说什么话没有？

基纳 没有。有什么可说的？

雅尔马 他没提起——？我听说他去找过格罗勃格。我上他屋里看看

去。

基纳 别去，别去。

雅尔马 为什么？他说过不让我进去吗？

基纳 今天晚上他大概不愿意见人。

海特维格 （做手势） 唔——唔！

基纳 （没理会） ——他刚才上厨房拿热水——

雅尔马 哈哈！这么说，他准是——

基纳 大概是吧。

雅尔马 喔，天啊！可怜的白头发爸爸！算了，算了，让他一个人痛快痛快吧！

〔老艾克达尔穿着家常上衣，抽着烟斗，从自己屋里出来。

艾克达尔 回来了？我好像听见是你说话的声音。

雅尔马 我刚回来。

艾克达尔 刚才你看见我没有？

雅尔马 没有。可是人家告诉我你出来了，——所以我就跟着回来了。

艾克达尔 唔，这是你的一片孝心，雅尔马。那一伙子都是些什么人？

雅尔马 喔，什么样儿的人都有。有富洛爵爷，巴尔爵爷，卡斯波森爵爷，还有什么爵爷——这个那个的——我记不清了。

艾克达尔 （点点头） 基纳，听见没有！一个一个都是爵爷！

基纳 嗯，我听说他们家现在气派大极了。

海特维格 爸爸，那些爵爷唱歌没有？还是朗诵了什么？

雅尔马 都没有。他们净胡说八道。他们要我给他们念首诗，我可不那么傻。

艾克达尔 你不愿意念，是不是？

基纳 我觉得念也没关系。

雅尔马 不行，一个人不能让人家随便使唤。（在屋里走动） 反正我不是那等人。

艾克达尔 当然，当然，雅尔马不是个招招手就来的人。

雅尔马 我难得出去交际，为什么要伺候别人，做人家的消食果子。让他们自己卖点力气吧。那些家伙今天这家明天那家，左一顿右一顿的大吃大喝。他们应该干点什么，才不白吃那些好东西。

基纳 这话你没说出口吧？

雅尔马 （哼哼） 嘿，嘿，嘿！对不起，我把他们教训了一顿。

艾克达尔 你不是教训那些爵爷吧？

雅尔马 为什么不是？（换了轻松口气） 后来我们又谈了会儿脱凯。

艾克达尔 脱凯！那是好酒啊！

雅尔马 （站住） 也许是好酒。可是你知道，年代不同的酒，味儿不一样，完全要看葡萄晒的太阳是多还是少。

基纳 艾克达尔，你什么都在行。

艾克达尔 他们听了你这话争辩没有？

雅尔马 他们想争辩，可是我就提醒他们，爵爷跟葡萄酒完全一个样，有的年代陈，有的年代新。

基纳 亏你想得出来！

艾克达尔 嘻嘻！你就这么嘲弄了他们？

雅尔马 我把他们当面嘲弄了一顿。

艾克达尔 基纳，你听见没有？他就那么当面挖苦那些爵爷。

基纳 真是！当面挖苦他们！

雅尔马 是的，可是我不愿意人家谈起这件事。这种事不要谈。当然事情还是客客气气地过去了。他们都挺和气，我并不想叫他们心里难受——我不是那等人。

艾克达尔 可是你究竟把他们当面挖苦了一顿！

海特维格 （亲爱的样子） 爸爸，你穿着礼服真好看！这套衣服多贴身。

雅尔马 是吗？这套衣服真合适，好像是量着尺寸给我做的。就是胳臂底下也许紧一点儿。帮我一把，海特维格。（脱礼服） 我还是换上便服吧。基纳，我的便服呢？

基纳 在这儿。

〔她把便服拿过来，帮他穿上。

雅尔马 好了！别忘了，明天一清早就把礼服给莫尔维克送回去。

基纳 （把礼服搁在一旁） 放心，忘不了。

雅尔马 （伸了个懒腰） 到底还是穿便服痛快。家常衣服随随便便的，对我的性格最合适。海特维格，你说对不对？

海特维格 对，爸爸。

雅尔马 我把领带松开了，让它这么两头儿搭拉着，你说好不好？

海特维格 好，配搭着你的胡子和你的一圈一圈儿头发正合适。

雅尔马 说一圈一圈儿不太合适，应该说一绺一绺的。

海特维格 对了，太长了，不是圈儿了。

雅尔马 就是嘛！应该说一绺一绺的。

海特维格 （过了会儿，揪揪父亲的衣服） 爸爸。

雅尔马 唔，什么事？

海特维格 啊，爸爸，别装糊涂。

雅尔马 我真不知道。

海特维格 （半笑半抱怨） 啊，爸爸，别再逗我了！

雅尔马 怎么？我没逗你啊。

海特维格 （摇摇她父亲的身子） 喔，别闹了。东西在哪儿，爸爸？你不是答应给我带好东西吗？

雅尔马 哎呀，我忘得干干净净了！

海特维格 爸爸，你还是在逗我！你真坏！你把东西藏在哪儿了？

雅尔马 我真是忘了，什么吃的东西都没带。嗯，别忙！海特维格，我给你带了点别的东西。

〔走过去，在礼服的几个衣袋里摸索。

海特维格 （一边跳蹦，一边拍手） 啊，妈妈，妈妈！

基纳 你瞧，只要你不逼着他——

雅尔马 （拿着一张纸） 你瞧，这就是。

海特维格 那个？那只是一张纸啊。

雅尔马 这是菜单，全份儿菜单。你瞧，上头写着Menu [2] ，意思就是菜单。

海特维格 还有别的东西没有？

雅尔马 我刚说过了，别的都忘了。我告诉你，那些山珍海味都不好吃。你在桌子旁边坐下，先念这张菜单，让我把菜的味道一样一样讲给你听。拿去，海特维格。

海特维格 （把眼泪咽到肚子里） 谢谢你。

〔她坐下，可是不念菜单。基纳向她打手势。雅尔马看见了。

雅尔马 （在屋里走来走去） 真是岂有此理，什么乱七八糟的事做父亲的都得记着。要是他忘了一星半点儿的，马上就得看别人的嘴脸。算了，算了，反正日子长了什么都能将就。（在靠近火炉、老头子坐的椅子旁边站住） 爸爸，今儿晚上你往里头瞧过没有？

艾克达尔 当然瞅过了。它上篮子里去了。

雅尔马 喔，它上篮子里去了。这么说，它也慢慢儿习惯了。

艾克达尔 我早就跟你说过了。可是还有几件事——

雅尔马 不错，还有几件应该添改的事。

艾克达尔 你知道，那些事非办不可。

雅尔马 爸爸，咱们就谈谈这些应该添改的事吧。咱们坐在沙发上谈吧。

艾克达尔 好。唔——我先装袋烟抽。还得把烟斗挖挖干净。唔。

〔走进自己的屋子。

基纳 （向雅尔马笑着说） 听见没有，他的烟斗！

雅尔马 喔，别管他，基纳，让他去吧——这个倒运破产的老头儿。这些应该添改的事最好明天就赶出来。

基纳 艾克达尔，明天你不见得有工夫。

海特维格 （插嘴） 爸爸有工夫，妈妈！

基纳 别忘了那几张要修的照片，他们催过好几回了。

雅尔马 你看！又来了，还是那几张照片！反正我准把它们修出来就完了！今天有买卖上门没有？

基纳 唉，没有。明天只有那两号预约的主顾，那是你知道的。

雅尔马 别的没有了？嗳，不行，要是做买卖不卖力气的话——

基纳 可是叫我有什么办法呢？我不是尽力在报纸上登过广告了吗？

雅尔马 呸，报纸，报纸！报纸上登广告有什么用处。也没人来租房吧？

基纳 目前还没有。

雅尔马 我早就料到了。一个人要是不机灵的话——。基纳，要是不真卖力气，什么事都干不成！

海特维格 爸爸，我给你拿笛子去，好不好？

雅尔马 我不要笛子。在这世界上，我不想找快乐。（走动） 好，一定这么办，明天我就干活，你们瞧着吧。反正我有多少力气就使多少力气。

基纳 亲爱的艾克达尔，我刚才那句话不是这意思。

海特维格 爸爸，我给你去拿瓶啤酒，好不好？

雅尔马 不要，不要。我什么都不要——。（站住） 啤酒？你是不是说啤酒？

海特维格 （高兴） 是，爸爸，挺好的鲜啤酒。

雅尔马 嗯——你一定要我喝的话，就去拿一瓶。

基纳 对，快去拿；咱们喝点啤酒痛快痛快。

〔海特维格向厨房门跑过去。

雅尔马 （在火炉旁边把她拦住，瞧着她，搂着她脖子，抱在怀里）海特维格，海特维格！

海特维格 （快活得流眼泪） 亲爱的好爸爸！

雅尔马 别这么叫我。我在阔人家里吃酒席，桌子上摆满了山珍海味，我自己大吃大喝！我至少应该——！

基纳 （坐在桌旁） 喔，胡说，胡说，艾克达尔。

雅尔马 不是胡说！可是你们也别埋怨我。你们知道，我还是照样爱你们。

海特维格 （两只胳臂搂着他） 爸爸，我们也爱你，说不出地爱你！

雅尔马 要是我有时候发个小脾气——你们可千万记着，我是个有一肚子牢骚的人。算了，算了！（擦擦自己的眼泪） 这不是喝啤酒的时候。把笛子给我吧。

〔海特维格跑到书橱边，把笛子拿来。

雅尔马 谢谢你！好！我手里拿着笛子，你们俩坐在我旁边——喔！

〔海特维格挨着基纳在桌旁坐下。雅尔马走来走去，使劲吹笛，吹的是一支波希米农民舞曲，委婉凄凉，一股伤感情调。

雅尔马 （止住乐声，把左手递给基纳，感慨地说） 基纳，咱们的屋子虽然矮小简陋，可到底是个家。我跟你说老实话：这是我的安乐窝。

〔他又吹起笛子来，接着就听见外头有人敲门。

基纳 嘘！好像外头有人来了。

雅尔马 （把笛子放在书橱上） 哼！又来了！

〔基纳走过去开门。

格瑞格斯 （在过道里） 对不起——

基纳 （倒退半步） 噢！

格瑞格斯 开照相馆的艾克达尔先生是不是在这儿住？

基纳 不错，是在这儿住。

雅尔马 （走到门口） 格瑞格斯！你还是来了？既然来了，请进。

格瑞格斯 （进来） 我跟你说过我要来找你。

雅尔马 为什么今儿晚上来？你把客人扔下了？

格瑞格斯 我不但扔下了客人，连我父亲的家我也扔下了。艾克达尔太太，你好！你还认识不认识我？

基纳 喔，认识，小威利先生容易认识。

格瑞格斯 不错，容易认识，我像我母亲。大概你一定还记得我母亲。

雅尔马 刚才你是不是说把你父亲的家也扔下了？

格瑞格斯 是，我搬到旅馆去了。

雅尔马 真的吗？好，你既然来了，把大衣脱了，请坐。

格瑞格斯 谢谢。

〔他脱下大衣，里头穿着一套样子土里土气的灰色家常衣服。

雅尔马 过来，坐在沙发上。别客气。

〔格瑞格斯在沙发上坐下，雅尔马坐在桌旁一张椅子里。

格瑞格斯 （四面一望） 雅尔马，原来你就住在这儿。这就是你的家。

雅尔马 你看，这是摄影室。

基纳 这间屋子最宽敞，所以我们常在这儿坐。

雅尔马 我们从前住的比现在好，可是这房子有个大好处：外头带着几间很好的小屋子。

基纳 就在过道对面，我们还有一间屋子可以出租。

格瑞格斯 哦，你们还有房客？

雅尔马 目前还没有。你知道，房客不容易找，得随时留意才行。（向海特维格）啤酒怎么样了？

〔海特维格点点头，走进厨房。

格瑞格斯 那是不是你女儿？

雅尔马 不错，是我女儿海特维格。

格瑞格斯 你只有她一个孩子？

雅尔马 不错，只有她一个。她是我们最大的安慰，可是——（低声）也是我们最大的痛苦。

格瑞格斯 这话什么意思？

雅尔马 她眼睛快瞎了。

格瑞格斯 眼睛快瞎了？

雅尔马 是的。目前还只有初期症状，她自己暂时也许感觉不出什么来。可是医生已经警告过我们了。病正在发作，一定好不了。

格瑞格斯 这可真惨！她的病是怎么得的？

雅尔马 （叹口气）一定是遗传的。

格瑞格斯 （吃惊）遗传的？

基纳 从前艾克达尔的母亲眼睛有毛病。

雅尔马 是的，我父亲这么说，我可不记得母亲的事了。

格瑞格斯 苦命孩子！她自己怎么样？

雅尔马 嗳，当然我们不忍心把这事告诉她。她做梦也想不到会有这种事。她高高兴兴，无忧无虑，像一只小鸟儿似的唱着飞着，冲着一个永不天亮的黑夜扑过去。（伤心）唉，格瑞格斯，你说我多伤心！

〔海特维格用托盘托着啤酒和玻璃杯走进来，把盘子搁在桌上。

雅尔马（摸摸她的头发）谢谢，谢谢，海特维格。

〔海特维格一手勾着他的脖子，凑着他的耳朵说话。

雅尔马 不，这时候不要面包黄油。（抬头） 格瑞格斯，你要点儿不要？

格瑞格斯（摆手）不要，不要，谢谢。

雅尔马 （还在伤心） 你去拿点儿来也好。拿一小块也就够了。记着，多抹点黄油。

〔海特维格高高兴兴地点点头，又走进厨房。

格瑞格斯 （一直用眼睛盯着她） 在别的方面，她好像挺结实、挺健康。

雅尔马 是啊。别的方面她一点儿毛病都没有，总算老天爷照应。

格瑞格斯 艾克达尔太太，将来她准像你。她今年几岁了？

基纳 海特维格快十四岁了。后天是她生日。

格瑞格斯 照岁数说，她个子长得很高。

基纳 是啊，这一年她一下子长高了。

格瑞格斯 看着这些孩子们长大了，就想起了自己的年纪。你们结婚几年了？

基纳 我们结婚——让我算算——快十五年了。

格瑞格斯 有那么些年了吗？

基纳 （提神，瞧他） 可不是吗。

雅尔马 是有那么些年了，十五年只差几个月。（改变声调） 格瑞格斯，这些年你在工厂里，日子一定觉得够长的吧？

格瑞格斯 过的时候觉得日子长。现在回过头来想想，我不知道那一段日子是怎么过的。

〔老艾克达尔从自己屋里走出来，嘴里没叼烟斗，头上戴着一顶旧式军帽，脚步有点摇晃。

艾克达尔 喂，雅尔马，咱们坐下好好儿谈谈这——唔——忘了，是桩什么事？

雅尔马 （迎上去） 爸爸，咱们这儿有位客人——格瑞格斯·威利——不知道你记得他不记得。

艾克达尔 （瞧瞧格瑞格斯，这时候格瑞格斯已经站起来了） 威利？是不是小威利？他找我干什么？

雅尔马 没什么事。他是来看我的。

艾克达尔 喔！这么说，没出什么事？

雅尔马 没有，没有。

艾克达尔 （把胳臂一甩） 你知道，并不是我害怕，可是——

格瑞格斯 （走近他） 艾克达尔中尉，我从你当年打猎的地方来向你致意问好。

艾克达尔 打猎的地方？

格瑞格斯 正是，赫义达工厂附近那一带地方。

艾克达尔 哦，那一带地方！那一带地方我从前熟悉得很。

格瑞格斯 那时候你是个打猎的好手。

艾克达尔 我是个打猎的好手，这话可不假。你眼睛盯着我的军帽干什么。在家里我爱戴就戴。只要我不戴着它上街——

〔海特维格端进一盘黄油面包来，摆在桌上。

雅尔马 爸爸，坐下，喝杯啤酒。格瑞格斯，请。

〔艾克达尔嘴里叽里咕噜，跌跌绊绊地走到沙发前面。格瑞格斯在靠近艾克达尔的一张椅子里坐下，雅尔马坐在格瑞格斯那一头。离桌子不远，基纳坐着做针线。海特维格站在她父亲身旁。

格瑞格斯 艾克达尔中尉，你还记得不记得，从前在夏天和过圣诞节的时候雅尔马和我常来看你？

艾克达尔 你来看过我吗？不记得，不记得。可是当年我打猎时确是有一手儿。我还打过熊。打过九只，不折不扣的九只。

格瑞格斯 （瞧着他怪可怜的） 现在你不打猎了吧？

艾克达尔 不能这么说。有时候也打点儿东西。当然跟从前不一样喽。你知道，那片树林子——树林子，树林子——！（喝酒） 现在那片树林子长得好不好？

格瑞格斯 赶不上当年了。树木砍掉了好些啦。

艾克达尔 砍掉了？（放低声音，好像害怕似的） 砍树可不是闹着玩儿的事啊。砍了树会惹乱子。砍掉的树会跟你算账。

雅尔马 （给他斟酒） 爸爸，再来点儿酒。

格瑞格斯 像你这么个海阔天空的人，怎么能在这不透气的地方憋在屋里过日子？

艾克达尔 （轻轻笑了一声，瞟了他儿子一眼） 哼！我们这儿并不坏。挺不错的。

格瑞格斯 你惦记不惦记那些从前跟你离不开的东西：凉爽的清风，

在树林里和高原上跟鸟兽做伴的逍遥生活？

艾克达尔 （微笑） 雅尔马，咱们让他瞧瞧，好不好？

雅尔马 （赶紧阻挡，态度有点局促） 喔，不要，不要，爸爸。今儿别让他瞧。

格瑞格斯 他要让我瞧什么？

雅尔马 喔，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东西——你下回再看吧。

格瑞格斯 （接着跟老头儿说话） 艾克达尔中尉，我一直在盘算要你跟我一块儿上工厂。不久我准回去。在工厂里，你也准能找点东西抄。你在这儿住着没什么意思——提不起兴致。

艾克达尔 （惊讶，眼睛瞪着他） 我在这儿没什么意思！

格瑞格斯 当然，你有雅尔马做伴，可是他自己有老婆孩子。再说，像你这么个一向喜欢逍遥自在的人——

艾克达尔 （用拳头捶一下桌子） 雅尔马，咱们一定得让他瞧瞧！

雅尔马 爸爸，值得让他瞧吗？天黑了。

艾克达尔 胡说，有月亮光。（站起来） 我告诉你，咱们一定得让他瞧瞧。让我过去！过来帮着我，雅尔马。

海特维格 爸爸，快去！

雅尔马 （站起来） 好吧。

格瑞格斯 （向基纳） 瞧什么东西？

基纳 喔，其实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东西。

〔雅尔马和艾克达尔走到后方，把那一对推拉门一人推开一扇。海特维格帮着老头儿。格瑞格斯站在沙发旁边不动。基纳还是坐着做针线。门洞开处，露出一间又大又深、形状极不规则的阁楼，周围上下满是奇形怪状的角槽洞窝，两根烟囱管子从下层楼房里通上来穿出屋顶。屋顶上有几扇天窗，晶莹的月光把这间大屋子的有些部分照得通亮，其他部分却是罩在黑影里。

艾克达尔 （向格瑞格斯） 愿意走近，你可以走近瞧。

格瑞格斯 （走过去） 那是什么东西？

艾克达尔 你自己瞧。唔。

雅尔马 （有点不好意思） 这是我父亲养活的。

格瑞格斯 （站在门口，往阁楼里瞧） 艾克达尔中尉，你养鸡鸭！

艾克达尔 嗯！我们养鸡鸭。现在它们都上窝睡觉了。白天你看看这些鸡鸭吧！

海特维格 还有一只——

艾克达尔 嘘！嘘！先别说。

格瑞格斯 我看你们还养鸽子。

艾克达尔 不错，可不是我们还养鸽子吗！上头屋檐底下有它们的笼子，鸽子喜欢在高处蹲着。

雅尔马 它们不是平常的鸽子。

艾克达尔 平常！它们才不平常呢！我们有翻头鸽，还有一对挺胸鸽。过来！那墙根底下有窝，你看见没有？

格瑞格斯 看见了。那是干什么用的？

艾克达尔 那是兔子睡觉的地方。

格瑞格斯 哎呀！你们还养兔子？

艾克达尔 对，我们还养兔子！雅尔马，他想看看咱们是不是有兔子！唔！现在让你看好东西吧！好东西来了！海特维格，闪开。站在这儿。对了。往里瞧。看见一只铺干草的篮子没有？

格瑞格斯 看见了。我看见篮子里有一只鸟儿。

艾克达尔 哼，“鸟儿”！

格瑞格斯 是不是鸭子？

艾克达尔 （生气） 哼，当然是鸭子。

雅尔马 你知道是什么鸭子？

海特维格 不是一只平常鸭子。

艾克达尔 嘘！

格瑞格斯 也不是一只麝香鸭。 [3]

艾克达尔 不是，威利——先生。不是麝香鸭，这是一只野鸭！

格瑞格斯 真的吗？这是一只野鸭？

艾克达尔 一点儿都不错。你说的“鸟儿”是一只野鸭。这是我们的野鸭。

海特维格 是我 的野鸭。这只野鸭是我的。

格瑞格斯 它能在阁楼里待着吗？在阁楼里舒服吗？

艾克达尔 当然有个水槽，它可以在里头扑腾。

雅尔马 隔一天换一回清水。

基纳 （转过头来向雅尔马） 亲爱的艾克达尔，我这儿冻得冰凉的啦。

艾克达尔 嗯，把门关上吧。也别惊动它们睡觉。把门关上，海特维格。

〔雅尔马和海特维格把两扇门一齐拉上。

艾克达尔 下回你可以看仔细点儿。（在火炉旁边的扶手椅里坐下）我告诉你，这些野鸭真是希罕玩意儿。

格瑞格斯 艾克达尔中尉，你怎么把它逮住的？

艾克达尔 我没逮它。是本地一个人逮的，我们要谢谢他。

格瑞格斯 （微微一惊） 那人是我父亲，是不是？

艾克达尔 你猜着了。正是你父亲，不是别人。唔。

雅尔马 格瑞格斯，真怪，你会猜得着。

格瑞格斯 你不是告诉过我吗，你们家好些东西都是我父亲给的，所以我想也许——

基纳 可是这只野鸭不是威利先生送给我们的。

艾克达尔 基纳，咱们还是得谢谢霍古恩·威利先生。[4] （向格瑞格斯） 他在船上打猎，把它打下来了。可是你父亲的眼神不大好了。唔。鸭子只受了点儿伤。

格瑞格斯 大概是它身上中了两颗小子弹。

雅尔马 对，中了两三颗小子弹。

海特维格 打在翅膀底下的，所以它就飞不了啦。

格瑞格斯 它一个猛子扎到水底下去了，是不是？

艾克达尔 （睡眼朦胧，声音含糊） 当然。野鸭总是这样子。它们使劲扎到水底下，死啃住海藻海带——和水里那些脏东西。它们再也不钻出来了。

格瑞格斯 艾克达尔中尉，可是你的这只野鸭又钻出来了。

艾克达尔 你父亲有一只非常机灵的狗。那只狗追着野鸭钻下水去，又把它叼上来了。

格瑞格斯 （转向雅尔马） 是不是后来那只野鸭就送到你们这儿来了？

雅尔马 没马上送来。开头时候，你父亲把它带回家去了。可是它在那儿日子过不好，你父亲就叫培特森把它弄死。

艾克达尔 （半睡半醒） 唔——不错——培特森——那蠢家伙——

雅尔马 （低声） 我父亲跟培特森有点认识，一听说这件事，就想法子叫培特森把野鸭给我们。野鸭就是这么到我们手里来的。

格瑞格斯 现在它在阁楼里过得挺好吧？

雅尔马 喔，好极了。它长肥了。它在阁楼里住久了，忘了从前那种逍遥自在的日子了。幸亏这样。

格瑞格斯 雅尔马，你这话说得对。你千万别让它再看见青天碧海了。我该走了。大概你父亲睡着了吧。

雅尔马 哦，说起走的话——

格瑞格斯 哦，我想起来了——刚才你是不是说有间空屋子要出租？

雅尔马 是，怎么样？你有没有认识的人——？

格瑞格斯 我自己租行不行？

雅尔马 你？

基纳 哦，威利先生，你要租？

格瑞格斯 租给我行不行？要是行的话，明天一清早我就搬进来。

雅尔马 行，好极了。

基纳 威利先生，你住那间屋子太不合适。

雅尔马 咦，基纳！你怎么说这话？

基纳 那间屋子不够大，也不够亮，再说——

格瑞格斯 没关系，艾克达尔太太。

雅尔马 我觉得那间屋子挺不错，布置得也挺好。

基纳 可是你别忘了楼底下那两个人。

格瑞格斯 两个什么人？

基纳 一个做过家庭教师。

雅尔马 那是莫尔维克——莫尔维克先生，文科学士。

基纳 另外一个是医生，叫瑞凌。

格瑞格斯 瑞凌？我跟他有点认识。有一阵子他在赫义达那边行医。

基纳 那两位先生可真不安分，晚上常出去喝酒，半夜三更才回来，并且有时候还——

格瑞格斯 住住就惯了。日子长了，我会像那只野鸭似的——

基纳 我劝你还是多想想，明天再说。

格瑞格斯 艾克达尔太太，你好像很不愿意我搬进来似的。

基纳 喔，没有的事！你为什么说这话？

雅尔马 基纳，你的态度是有点古怪。（向格瑞格斯） 听你的口气，大概你想暂时在城里住下吧？

格瑞格斯 （穿大衣）不错，我打算在这儿住下。

雅尔马 你为什么不住在父亲家里？往后你打算干什么？

格瑞格斯 嗳，雅尔马，我要是知道的话，就不至于这么狼狈了。一个人倒霉得叫“格瑞格斯”——！名字叫“格瑞格斯”，再加上“威利”这个姓！你听见过这么丑的名字没有？

雅尔马 我觉得没什么丑。

格瑞格斯 哼！呸！我恨不得在叫这么个名字的人的脸上啐一口。可

是一个人要是像我似的命里注定叫格瑞格斯·威利的话——

雅尔马 （大笑） 哈哈！假如你不做格瑞格斯·威利，你想做什么？

格瑞格斯 假如我能做得了主的话，我想最好做一条机灵的狗。

基纳 做一条狗！

海特维格 噢，使不得！

格瑞格斯 我要做一条十分机灵的狗，野鸭扎到水底啃住海藻海带的时候，我就钻下去从淤泥里把它们叼上来。

雅尔马 格瑞格斯，实不相瞒，我简直听不懂你说的是什么。

格瑞格斯 唔，你听懂了也没多大用处。现在咱们算是说定了，我明天一早搬进来。（向基纳） 我决不麻烦你，什么事我都自己动手。（向雅尔马） 别的事咱们明天再谈吧。艾克达尔太太，明天见。（向海特维格点点头） 明天见。

基纳 威利先生，明天见。

海特维格 明天见。

雅尔马 （已经点了一支蜡烛） 别忙，我给你个亮。楼梯上准是漆黑的。

〔格瑞格斯和雅尔马从过道门下。

基纳 （瞪眼呆望，针线撂在腿上） 他想做一条狗，这话真古怪！

海特维格 妈妈，我告诉你，我觉得他那话里有别的意思。

基纳 什么意思？

海特维格 喔，我也不知道，不过我觉得他那段话从头到尾都有别的意思。

基纳 是么？不错，他的话是有点古怪。

雅尔马 （回来） 我们出去时楼梯上的灯还点着呢。（把蜡烛吹灭放下） 啊，现在我可以吃一点东西了。（吃面包黄油） 基纳，你看，一个人只要机灵——

基纳 什么叫机灵？

雅尔马 你看，咱们不是把屋子租出去了吗？并且还是租给像格瑞格斯这么个知己朋友。

基纳 我不知道该怎么说。

海特维格 喔，妈妈，你瞧着吧，往后一定挺有意思的！

雅尔马 基纳，你这人真古怪。从前你一心要把屋子租出去，现在有人租了，你又不愿意了。

基纳 我愿意，要是租给别人就好了。你看威利会不会说什么话？

雅尔马 你说的是老威利吗？这事跟他不相干。

基纳 可是你看他们爷儿俩准是又闹别扭了，要不然，儿子不会搬出来。你当然知道，他们俩过不到一块儿。

雅尔马 大概是过不到一块儿，可是——

基纳 威利先生也许会疑心是你怂恿他儿子搬出来的。

雅尔马 他要疑心就疑心吧！威利先生在我身上出过不少力，这我决不否认。可是不能因此就要我一辈子永远仰仗他。

基纳 可是爷爷也许会吃亏。往后他也许连格罗勃格手里那点儿抄写都拿不到了。

雅尔马 我恨不得想说：拿不到更好！像我这么个人，眼睁睁看别人把头发都白了的爸爸当牛马使唤，你说丢脸不丢脸？好在现在时候快到了。（又拿起一块面包黄油） 我有一个使命，我一定要完成这使命。

海特维格 对，爸爸！

基纳 嘘！别把爷爷吵醒了！

雅尔马 （放低声音） 我一定要完成这使命。总有一天——。所以我说咱们把屋子租出去是桩好事情，多点进款就少仰仗点别人。一个有使命的人不能仰仗别人。（走到扶手椅旁，无限感慨） 白发苍苍的苦命爸爸！你放心，雅尔马会养活你。他有两只宽肩膀——反正他的肩膀有力量。早晚总有那么个好日子，在你睡醒了睁开眼睛的时候——。（向基纳） 你说会不会有那么一天？

基纳 （站起来） 当然会有，可是目前咱们得打发他上床去睡觉。

雅尔马 对。

〔他们俩轻轻地把老头儿搀起来。

[1] “那一伙子”，指兔子、鸽子，等等。“它”，指受伤的野鸭。

[2] Menu是法文。

[3] 美洲热带地方的一种鸭子。

[4] 霍古恩是威利的名字。

第三幕

〔雅尔马的摄影室。早晨。阳光从玻璃大天窗里射进来。幔子拉开了。

〔雅尔马坐在桌前忙着修一张照片，桌上还堆着好几张。过不多时，基纳戴着帽子，穿着外套，从过道门里进来。她胳臂上挎着一只有盖的篮子。

雅尔马 基纳，你这么快就回来了？

基纳 回来了，我不能悠悠荡荡糟蹋时间啊。

〔她把篮子搁在一张椅子上，脱下衣帽。

雅尔马 你顺便看了格瑞格斯的屋子没有？

基纳 看了。我告诉你，那间屋子可真够瞧的，他一搬进去就弄得乱七八糟。

雅尔马 怎么回事？

基纳 他不是说过什么事都自己动手吗。他一进去就动手生炉子，可是偏偏把炉子的气门儿捻得死紧的，弄得满屋子净是烟。嘿！屋子里那股味儿真够——

雅尔马 哦，是吗！

基纳 这还不算。后来他想把火弄灭了，过去把一罐子水都泼在炉子里，这一下子可就把屋子搅成了一个稀糊烂浆的泥塘了。

雅尔马 真讨厌！

基纳 这笨家伙！现在我打发门房的老婆给他收拾屋子去了。可是这屋子上午没法儿插脚了。

雅尔马 现在他自己怎么办？

基纳 他说打算出去走一走。

雅尔马 你走之后，我也到他屋里去了一会儿。

基纳 我听说了。是不是你邀他吃午饭？

雅尔马 无非是随便吃点儿东西。这是他头一天搬进来，咱们不能不应个景儿。家里有现成东西没有？

基纳 我想想办法吧。

雅尔马 东西别太少，恐怕瑞凌和莫尔维克也会上楼来。我在楼梯上碰见了瑞凌，我不好意思不——

基纳 怎么！他们俩也要上来吃饭？

雅尔马 喔，多两个少两个没多大关系。

艾克达尔 （开了自己的屋门，探身张望） 喂，雅尔马——。（一眼看见了基纳）哦！

基纳 你要什么，爷爷？

艾克达尔 喔，没什么。唔！（又把身子缩回去了）

基纳 （拿起篮子）小心别让他出去。

雅尔马 是了，是了。你要是弄点青鱼拌生菜倒也不坏。瑞凌和莫尔维克昨晚又出去喝酒了。

基纳 我怕他们没等我张罗完了就上楼。

雅尔马 喔，他们不会，你尽管从从容容，别着急。

基纳 好吧。客人没来，你还可以干点活。

雅尔马 我是在这儿干活！我把力气都使出来了！

基纳 这么着，你就可以把那批照片都修完了。

〔她拿着篮子进厨房。雅尔马又拿起画笔修照片，一副无精打采懒洋洋的神气。

艾克达尔 （探出头来，四面张望，低声）你忙不忙？

雅尔马 忙，这些倒霉照片把我累死了。

艾克达尔　没关系，没关系，你既然这么忙，唔。（又把身子缩回去，门还敞着）

雅尔马 （静静地工作了一会儿，又放下画笔，走到老头儿屋门口）爸爸，你忙不忙？

艾克达尔 （在自己屋里叽里咕噜） 你忙，我也没闲着。唔！

雅尔马 好，好。（又回来工作）

艾克达尔 （过了不多会儿又走到门口） 唔，雅尔马，你知道，我不算太忙。

雅尔马 我以为你在抄写东西呢。

艾克达尔 呸，见他妈的鬼！格罗勃格多等一两天就不行吗？这又不是什么要命的大事情。

雅尔马 对，究竟你也不是他的奴才啊。

艾克达尔 再说，屋里还有点别的事呢。

雅尔马 我也想到了。你进去不进去？我给你开门好不好？

艾克达尔 这倒使得。

雅尔马 （站起来） 我回头再把这批照片修出来。

艾克达尔 对。你明天一早一定得修完。是不是他们明天要？唔？

雅尔马 是，当然明天要。

〔父子俩各人推开一扇门。早晨的阳光从天窗里照进来。有几只鸽子正在飞来飞去，另外有几只蹲在架子上咕咕地叫。阁楼后方，偶然有老母鸡咯咯的叫声。

雅尔马 喂，爸爸，现在你可以进去动手了。

艾克达尔 （进阁楼） 你不进来吗？

雅尔马　唔，我倒想——（话没说完，一眼看见基纳在厨房门口）我？不行，我没工夫。我得修照片。现在先试试咱们的新玩意儿——

〔他把一根绳子一拉，里头一幅幔子就滑下来了，幔子的下半截是一块旧麻布，上半截是一片张开的鱼网。这么一来，阁楼的地面就看不见了。

雅尔马（回到桌旁）好！现在我可以安静会儿了。

基纳 是不是他又在里头瞎忙乱跑了？

雅尔马　难道你愿意他溜出去，上埃吕森大娘铺子里喝酒吗？（坐下）你有什么事？刚才你说——？

基纳 我不过想问问你，咱们在这屋里摆桌子吃饭行不行。

雅尔马 行。这么老早大概不会有人来照相吧？

基纳 今天只有那一对情人要来合照一张相。

雅尔马 真讨厌，他们换个日子照行不行！

基纳 我已经告诉他们，叫他们在你下午睡午觉的时候来。

雅尔马 喔，那好极了。那么，咱们就在这儿吃午饭。

基纳　好。可是现在还不必忙着摆桌子，这桌子你还很可以使一会儿。

雅尔马 你说我在这儿偷懒吗？我在拼命干活呢！

基纳 你知道，干完了你就没事了。（又走进厨房。半晌无声）

艾克达尔（在阁楼门口，鱼网后面）雅尔马！

雅尔马 什么事？

艾克达尔 恐怕咱们还得把水槽挪个地方。

雅尔马 我不是一直就这么说吗？

艾克达尔 唔！唔！唔！

〔他把身子缩进去。雅尔马拿起笔来画了两笔，用眼睛瞟瞟阁楼，把身子抬起一半儿。海特维格从厨房进来。

雅尔马 （赶紧坐下） 什么事？

海特维格 爸爸，我就是想挨着你，没别的。

雅尔马 （静默了一会儿） 你为什么这么东张西望的？是不是有人叫你监视我？

海特维格 不是，不是。

雅尔马 妈妈在厨房干什么？

海特维格 妈妈正在做青鱼拌生菜呢。（走到桌边） 爸爸，有什么零碎事要我帮你做吗？

雅尔马 没有，没有。这副担子应该我一个人挑——只要我的体力能支持。海特维格，你尽管放心。只要你爸爸身体不垮台——

海特维格 喔，爸爸！别说得这么怪可怕的。

〔她走动了几步，在推拉门口站住，向阁楼里张望。

雅尔马 爷爷干什么呢？

海特维格 他好像是在给野鸭腾出一条上水槽的新路。

雅尔马 他一个人怎么办得了！偏偏我又坐在这儿不能动！

海特维格 （走近他） 爸爸，你把画笔给我吧。我也会修。

雅尔马 胡说！你无非是白伤害你的眼睛。

海特维格 没有的事。把画笔给我。

雅尔马 （站起来） 唔，好在顶多一两分钟。

海特维格 是啊！一两分钟怎么会伤害眼睛呢？（把画笔接过来）

对！（坐下） 我先修这张。

雅尔马 小心别伤了你的眼睛！听见没有？我 可不负责任。是你自己要修——明白没有？

海特维格 （修照片） 是，是，我明白。

雅尔马 海特维格，你的手艺很好。只要一两分钟就行了。

〔他沿着幔子悄悄溜进阁楼。海特维格坐着修照片。雅尔马父子在里头争论。

雅尔马 （在鱼网后出现） 喂，海特维格——把书橱上那把钳子递给我。还有那把凿子。（转过身去） 爸爸，现在你瞧。我先把我的意思告诉你。

〔海特维格从书橱上拿了钳子凿子从鱼网里递给雅尔马。

雅尔马 谢谢。我来得正是时候。

〔他又走进去。从里面传出他们父子在做木工和谈话的声音。海特维格站在外头瞧他们。过了会儿，有人敲过道门，她没听见。

格瑞格斯 （光着头，穿着家常便服，从外头进来，靠近门站住） 唔！

海特维格 （转身向前） 你早。请进。

格瑞格斯 谢谢。（瞧着阁楼） 你们家里好像有木匠在做活。

海特维格 不是木匠，是爸爸和爷爷。我去告诉他们你来了。

格瑞格斯 不要，不要。我愿意等一会儿。

〔他在沙发上坐下。

海特维格 我们这屋子很乱！（动手收拾照片）

格瑞格斯 喔，不用收拾。这些都是要修的照片吗？

海特维格 是。这几张是我帮着爸爸修的。

格瑞格斯 别让我打搅你。

海特维格 你没打搅我。

〔她把照片归到面前，坐下来工作。格瑞格斯在旁边静静地瞧了会儿。

格瑞格斯 昨晚野鸭睡得好不好？

海特维格 谢谢你，大概睡得不错。

格瑞格斯 （转身向阁楼） 这间阁楼白天看着跟昨晚在月光底下看着很不一样。

海特维格 是啊，它常改样子，白天跟晚上不一样，下雨跟晴天也不一样。

格瑞格斯 你觉得它时常变动吗？

海特维格 我怎么会不觉得？

格瑞格斯 你也喜欢在阁楼里跟野鸭待在一块儿吗？

海特维格 喜欢，要是我有工夫的话——

格瑞格斯 我想你没有多少闲工夫。不用说，你一定上学念书喽。

海特维格 我现在没上学。爸爸怕我眼睛受伤。

格瑞格斯 哦！这么说，是不是他自己教你？

海特维格 爸爸说过要自己教我，可是他一直没有工夫。

格瑞格斯 也没有别人教你念书？

海特维格 有，莫尔维克先生教我念书，可是他不是经常很——很——

格瑞格斯 他常喝醉酒，是不是？

海特维格 对了，恐怕是！

格瑞格斯 这么说，你的闲工夫多得很。阁楼里大概是另外一个世界吧？

海特维格 对了，那是另外一个世界。阁楼里好玩的东西多极了。

格瑞格斯 真的吗？

海特维格 真的，有好几个大柜子，里头净是书；好些书本里都有画儿。

格瑞格斯 哦！

海特维格 还有一张带抽屉和铰链板的旧写字台，还有一座大钟，钟上有小人儿会出来进去的。可是那座钟现在不走了。

格瑞格斯 所以在野鸭的世界里时间已经站住了。

海特维格 对。还有一只旧的颜色盒什么的。还有一大堆书。

格瑞格斯 那些书你大概都看吧？

海特维格 可不是吗！我有机会就看。可惜那些书多半是英文，我不懂英文，只能瞧瞧画儿。有一本大书，名字叫“海吕森的伦敦史”[1]。这本书一定有一百年了，里头画儿多极了。第一页画着一个死神、一个计时的沙漏和一个女人。我觉得那张画难看极了。另外那些画儿都好看，有教堂、城堡、街道，还有在海里走的大船。

格瑞格斯 那些好玩的东西都是哪儿来的？

海特维格 从前有一位老船长在这儿住过，那些东西都是他从外国带回来的。人家叫他“飞行荷兰人”[2]。这名字真怪，他根本不是荷兰人。

格瑞格斯 他不是荷兰人？

海特维格 不是。后来他在海里淹死了，留下了那些东西。

格瑞格斯 告诉我，你在阁楼里瞧画儿的时候，心里想不想出去旅

行，亲眼看看真实的世界？

海特维格 喔，不想！我愿意老待在家里帮着爸爸妈妈。

格瑞格斯 帮他们修照片？

海特维格 不单是修照片。我最喜欢学习雕刻像英国书里那些画儿。

格瑞格斯 唔。你父亲怎么说？

海特维格 爸爸不见得愿意。在这些事情上，爸爸的脾气怪得很。你想，他说要我学习织草、编篮子！我觉得那种事没多大意思。

格瑞格斯 对，我也觉得没多大意思。

海特维格 可是爸爸说，要是我会编篮子，我就可以给野鸭编那只新篮子，他这句话倒没说错。

格瑞格斯 可不是吗，那只篮子应该你编，你说是不是？

海特维格 是，因为野鸭是我的。

格瑞格斯 那还用说。

海特维格 是啊，野鸭是我的。可是爸爸和爷爷什么时候要，我就什么时候把野鸭借给他们。

格瑞格斯 真的吗？他们借野鸭干什么？

海特维格 喔，他们照顾它，还给它盖窝什么的。

格瑞格斯 我明白了。不用说，那只野鸭比阁楼里其他的动物高贵的多喽！

海特维格 当然，你知道，它是一只真正的野鸟。再说，它真可怜，孤零零的没人亲热。

格瑞格斯 它没有亲人，不像兔子似的有亲人。

海特维格 它没有。老母鸡也有亲人，好些老母鸡都有小鸡。只有它硬让人家弄来了，跟它的伴儿分散了。可是这只野鸭真古怪，谁都不认识它，也不知道它是哪儿来的。

格瑞格斯 它到过海洋深处。

海特维格 （很快地瞟了他一眼，忍着笑问） 你为什么说“海洋深处”？

格瑞格斯 不说海洋深处说什么？

海特维格 你可以说“海底”。

格瑞格斯 我说海洋深处不行么？

海特维格 行倒行，可是人家一说海洋深处，我就觉得怪可笑的。

格瑞格斯 可笑？为什么可笑？

海特维格 我不告诉你。说出来怪无聊的。

格瑞格斯 喔，一定不无聊。快告诉我，刚才你为什么笑？

海特维格 我笑的是这个：每逢我忽然间——一眨眼的时候——想起了阁楼里那些东西，我就觉得整间屋子和屋里的东西都应该叫“海洋深处”。你说这不是无聊吗！

格瑞格斯 你别说无聊。

海特维格 是无聊，你要知道，其实只是一间阁楼。

格瑞格斯 （眼睛盯着她） 你准知道是一间阁楼吗？

海特维格 （诧异） 什么？我准知道是一间阁楼？

格瑞格斯 你拿得稳吗？

〔海特维格不做声，张着嘴对他呆望。基纳拿着食具从厨房走进来。

格瑞格斯 （站起来） 我来得太早了。

基纳　喔，反正你总得有个地方待着啊！好在我们也差不多准备好了。海特维格，收拾桌子。

〔海特维格把自己的东西收拾开之后，帮着基纳摆桌子开饭。格瑞格斯坐在扶手椅里翻看一本照片簿。

格瑞格斯 艾克达尔太太，我听说你会修照片。

基纳 （斜看了一眼） 不错，我会。

格瑞格斯 这可真凑巧。

基纳 怎么凑巧？

格瑞格斯 我的意思是说，正好艾克达尔是开照相馆的。

海特维格 妈妈也会照相。

基纳 我会。那时候我非学不可。

格瑞格斯 如此说来，大概真正张罗这份买卖的是你吧？

基纳 艾克达尔没有工夫的时候是我张罗。

格瑞格斯 我看他在他父亲身上花的时间不少。

基纳 对了。再说，像艾克达尔那么个人也不能成天净给不相干的人照相啊。

格瑞格斯 你这话很有理；不过既然干了这一行——

基纳 威利先生，你当然明白，艾克达尔不是个平平常常的照相师。

格瑞格斯 当然不是；不过究竟——

〔阁楼里一声枪响。

格瑞格斯 （跳起来） 什么响？

基纳 噢！他们爷儿俩又放枪了！

格瑞格斯 他们有枪吗？

基纳 他们打猎呢。

格瑞格斯 什么！（走到阁楼门口） 雅尔马，是不是你在打猎？

雅尔马 （在鱼网里面） 是你吗？我不知道你来了，我只顾忙着——。（向海特维格）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们？

〔他一边说一边走进摄影室。

格瑞格斯 你在阁楼里打枪？

雅尔马 （给他看一支双筒枪） 就是这么一支枪。

基纳 你跟爷爷老弄那支“兽枪”[3] ，早晚会在自己身上惹乱子。

雅尔马 （有点不耐烦） 我记得告诉过你，这种枪叫“手枪”。

基纳 喔，兽枪也罢，手枪也罢，反正不是好东西。

格瑞格斯 雅尔马，你也成了个打猎的啦？

雅尔马 我说不上打猎，不过间或打几只兔子罢了。你知道，这主要是哄着老人家让他高兴。

基纳 男人的脾气真怪，总得有一桩伤心的事。

雅尔马 （有点生气） 一点都不错，我们男人总得有一桩散心的事。

基纳 对，对，我是想说“散心”。

雅尔马 嗯。（向格瑞格斯） 你看阁楼的位置真凑巧，谁也听不见我们在里头打枪。（把枪搁在书橱顶上） 海特维格，你别动那支枪！一个枪筒子里有子弹，记着。

格瑞格斯 （从网子里望进去） 哦，你还有一支鸟枪。

雅尔马 那是父亲的旧枪。现在不能用了，枪机有毛病了。可是留着

它还是挺好玩儿的，有时候我们可以把它拆开，擦擦干净，上点油，再把它装起来。不用说，多半是我父亲闲着没事摆弄这些玩意儿。

海特维格 （走近格瑞格斯） 现在你可以仔细瞧瞧野鸭了。

格瑞格斯 刚才我瞧过了。我看它一个翅膀好像有点耷拉着。

海特维格 这也难怪，你知道它那个翅膀是折的。

格瑞格斯 并且它一只脚也有点儿拐。是不是？

雅尔马 也许有一丁点儿。

海特维格 当初狗抓它的时候抓的就是那只脚。

雅尔马 除此之外，它一点儿毛病都没有；它身上挨过子弹，还让狗在嘴里叼过，居然没有大毛病，真是难得的事。

格瑞格斯 （瞟了海特维格一眼） 并且还在海洋深处待过那么些时候。

海特维格 （微笑） 对。

基纳 （摆桌子） 那只倒霉野鸭！你们在它身上为什么这么操心！

雅尔马 唔。午饭快得了吧？

基纳 马上就得。海特维格，来帮助我。

〔基纳和海特维格走进厨房。

雅尔马 （低声） 你最好别站在那儿瞧我父亲，他不喜欢别人瞧他。（格瑞格斯离开阁楼门） 趁别的客人还没来，我得把门关上。（拍拍巴掌把禽鸟轰进去） 嘘，嘘，你们都进去！（拉好幔子，把门拉上） 这些装置都是我设计的。没事的时候把它们摆弄摆弄，坏了把它们拾掇拾掇，真怪有意思的。并且我也不得不这么办，因为基纳不喜欢把鸡鸭兔养在摄影室里。

格瑞格斯 当然。这间屋子大概是你太太专用的吧？

雅尔马 我照例把业务上的零碎事都交给她管，这么着，我就可以躲在客厅里专心去想更重要的事了。

格瑞格斯 雅尔马，你想的是些什么事？

雅尔马 我奇怪的是你怎么不早问这句话。也许你没听说过我的发明吧？

格瑞格斯 你的发明？我没听说过。

雅尔马 真的吗？你没听说过？哦，也难怪，你老在荒山野地里待着——

格瑞格斯 是不是你发明了一件什么东西？

雅尔马 目前还没完成，可是我正在研究。你不难想象，当初我决意学照相这门手艺的时候并不是打算单给普通人照相。

格瑞格斯 当然不是，刚才你太太也这么说。

雅尔马 我发过誓，如果我把全副力量用在这门手艺上的话，我要把它提高到也是艺术也是科学的水平。为了达到这目的，我决意要钻研这伟大的发明。

格瑞格斯 你的发明是什么性质？它的用途又是什么？

雅尔马 喔，好朋友，你暂时别打听这些小节细目。你要知道，这不是一天半天做得成的事。并且你也不要以为我的目的是为满足虚荣。我现在的工作不是为我自己。不是，不是！日日夜夜在我面前摆着的是我做人的使命。

格瑞格斯 你的使命是什么？

雅尔马 难道你忘了那银丝白发的老头儿了吗？

格瑞格斯 你是说你那可怜的父亲？你能给他出什么力？

雅尔马 只要我能恢复艾克达尔这个家门的光荣尊严，我就能恢复父

亲的自尊心。

格瑞格斯 这就是你做人的使命吗？

雅尔马 正是。我要搭救这翻船的人！风暴刚开头时，他就做了翻船落难的人。甚至在案子正在进行调查还没判决的时候，他已经精神错乱改了样子。书橱上那支手枪——就是我们打兔子的那支手枪——在艾克达尔家的伤心史里曾经出现过。

格瑞格斯 那支手枪？这话当真？

雅尔马 法院宣判徒刑的时候，我父亲抓紧了那支手枪。

格瑞格斯 他想——？

雅尔马 正是，可是他不敢用它。他没有胆量。那时候他已经那么意志消沉，精神颓丧了！你明白不明白？他是个军人；他打过九只熊，祖上有过两位中校——当然是一先一后。格瑞格斯，你明白不明白？

格瑞格斯 我很明白。

雅尔马 我不明白。那支手枪后来在我们家历史里第二次又出现了。我父亲换上灰色罪衣，被他们押进监狱的时候——喔，不瞒你说，我心里真是凄惨极了。我把两扇百叶窗都拉了下来。我往外偷看了一眼，只见太阳照得挺亮，一片静悄悄的跟平常一样。我不明白是怎么回事。我看见人们在街上来来往往，说说笑笑，谈些无关紧要的事。我不明白是怎么回事。我觉得整个儿世界好像都站住不动了——仿佛正在日蚀。

格瑞格斯 我母亲去世的时候，我也有过这种感觉。

雅尔马 就在那当口，雅尔马·艾克达尔把手枪对准了自己的胸膛。

格瑞格斯 你也想要——！

雅尔马 正是。

格瑞格斯 可是你没开枪？

雅尔马 没有。在那紧要关头，我克制了自己。我还是没死。可是，我告诉你，在那种情形之下，舍死求生是需要点勇气的。

格瑞格斯 唔，那也在乎你是怎么看法。

雅尔马 确实需要点勇气。幸亏当时我意志坚决，所以才有今天。现在我不久就可以完成我的发明了；并且瑞凌大夫的看法也跟我一样，他认为我父亲将来还可以穿军服。我只要求这一件事作为我的发明的报酬。

格瑞格斯 你父亲提起他的军服就为这个？

雅尔马 是的，这是他一心一意盼望的事。你不知道，为了父亲的事，我心里多么难受。每逢我们家有点儿小喜庆事的时候——类如基纳和我的结婚纪念日子什么的——老头子总是穿着当年得意时期的中尉军服到场。可是只要一听见外面有人敲门，他马上就拖着两条有气无力的腿躲进自己屋里去。你要知道，他不敢看见生人。唉，做儿子的看着那种情形心里好像扎了刀子！

格瑞格斯 还要多少时间你的发明才能完成？

雅尔马 你别追问详细情形。发明不是一桩完全听人调度的事情。发明主要依靠灵感，依靠直觉，灵感什么时候会来简直没法预料。

格瑞格斯 你的发明是不是正在进展？

雅尔马 当然是正在进展。每天我都在翻来覆去地盘算，专心致志，一刻不忘。每天下午，吃过午饭，我就一个人躲在客厅里潜心思索。可是别人不能硬逼我，硬逼没有好处。瑞凌也这么说。

格瑞格斯 你看阁楼里那些事是不是太糟蹋你的时间，分散你的心思？

雅尔马 不，不，不，并且恰好相反。你别说这话。我不能一天到晚专想一件劳心的事。我总得找点儿别的事填补填补那一段等待的空闲时间。你要知道，灵感，直觉，说来就来，它们一来，就万事大吉了。

格瑞格斯 亲爱的雅尔马，据我看来，你也有几分野鸭气息。

雅尔马 我也有几分野鸭气息？这话什么意思？

格瑞格斯 你也扎到了水底，死啃着海草。

雅尔马 你是不是说打折我们爷儿俩翅膀的那颗几乎致命的子弹？

格瑞格斯　不一定是说那个。我并不是说你的翅膀已经折了。雅尔马，我是说你走了岔道，掉在一个有毒的泥塘里了；你染上了危险的病症，陷落在阴暗的地方等死。

雅尔马 我？在阴暗的地方等死？格瑞格斯，你千万别再这么胡说八道。

格瑞格斯 你放心，我会想办法把你救出来。现在我也有了做人的使命了，这是昨天我才发现的。

雅尔马 很好，可是你别管我的闲事。我告诉你，除了自然而然地有一点儿忧郁之外，我很心满意足。

格瑞格斯 你的心满意足正是中了泥塘毒气之后发生的结果。

雅尔马 格瑞格斯，请你别再谈什么病症毒气，我听不惯这种话。在我家里，从来没有人跟我提起不痛快的事。

格瑞格斯 嗯，这话我信。

雅尔马 提这些事对我没好处。再说，我们这儿并没有你说的什么泥塘毒气。我知道，我这穷照相馆老板的房子很简陋，我的景况很局促，可是我是个发明家，并且一家人都靠着我吃饭。这么一来，就把我从低微的环境之中提高了。哦，饭来了。

〔基纳和海特维格拿了几瓶啤酒、一瓶白兰地和玻璃杯什么的走进屋来。瑞凌和莫尔维克同时也从过道里进来。他们俩都没戴帽子，也没穿大衣。莫尔维克穿着一身黑衣服。

基纳 （把东西搁在桌上） 哦，你们俩来得正是时候。

瑞凌 莫尔维克异想天开地说他闻着了青鱼生菜的味儿，于是就拦不

住他了。艾克达尔，咱们又见面了。

雅尔马 格瑞格斯，我给你介绍莫尔维克先生。还有瑞凌大夫，哦，你认识瑞凌，是不是？

格瑞格斯 认识，不太熟。

瑞凌 哦，原来是小威利先生！不错，咱们俩在赫义达工厂打过一两次小交道。你是不是刚搬进来？

格瑞格斯 今天早晨刚搬进来。

瑞凌 莫尔维克和我的屋子正在你楼底下，所以要是你万一用得着医生和牧师的话，不必到远处去找。

格瑞格斯 谢谢，我难保用不着，因为昨天我们十三个人同席吃饭。

雅尔马 算了，算了，别再提那些丧气事了！

瑞凌 艾克达尔，你放心，我敢赌咒，你不会倒霉。

雅尔马 为了我老婆孩子，但愿如此。现在大家请坐吧，吃吃喝喝，开心作乐。

格瑞格斯 咱们要不要等你父亲？

雅尔马 不用，他的饭回头给他端进去。来吧！

〔四个男人坐下吃喝。基纳和海特维格出来进去伺候他们。

瑞凌 艾克达尔太太，昨儿晚上莫尔维克喝得稀糊烂醉。

基纳 真的吗？昨天他又喝醉了？

瑞凌 昨晚我把他弄回家来的时候你没听见吗？

基纳 我没听见。

瑞凌 没听见最好，莫尔维克昨晚闹得太不像话了。

基纳 莫尔维克，真的吗？

莫尔维克　把昨晚那段事撇开别再提了。那种行为不是出于我的本性。

瑞凌　（向格瑞格斯）　每逢他兴致一发作像着了魔的时候，我就不能不陪他出去喝酒胡闹了。你知道，莫尔维克先生是个出众的天才。

格瑞格斯 出众的天才？

瑞凌 真的，莫尔维克是个天才。

格瑞格斯 唔。

瑞凌 天才的脾气生来不爱走直路。他们有时候一定要走弯弯曲曲的路子。格瑞格斯，你是不是还死守着那个乌黑烟熏的工厂？

格瑞格斯 是，我一直死守到现在。

瑞凌 你到处向穷人要求的东西究竟到手没有？

格瑞格斯 要求的东西？（恍然大悟）哦，我明白了。

雅尔马 格瑞格斯，你是不是向人家要求什么东西？

格瑞格斯 喔，没有的事。

瑞凌　我敢赌咒，确有其事！他在乡下挨家挨户索取他的所谓“理想的要求”。

格瑞格斯 那时候我还年轻。

瑞凌　这话不错，那时候你很年轻。说起那“理想的要求”，我　在那儿的时候你从来没弄到手。

格瑞格斯 你走以后，我也没弄到手。

瑞凌 后来你大概学会打折扣了吧？

格瑞格斯 要是跟一个诚实的人打交道，我还是不折不扣。

雅尔马 对了，我想你不会打折扣。基纳，来点儿黄油。

瑞凌 给莫尔维克来一片咸肉。

莫尔维克 呕！我不吃咸肉！

〔有人在阁楼门上敲了一下。

雅尔马 开门，海特维格。爷爷要出来。

〔海特维格过去把门推开一点。艾克达尔手里拿着一张新剥的兔皮，走进屋来。海特维格随手把门拉上。

艾克达尔 诸位早啊！我今天运气好。打了一只大的。

雅尔马 你不等我就把皮剥了！

艾克达尔　肉都腌了。兔子肉又嫩又香。味儿真甜，像糖似的。诸位，祝你们胃口好！

〔他走进自己屋子。

莫尔维克 （站起来） 对不起！我不行了，我得马上下楼。

瑞凌 老兄，喝点汽水吧！

莫尔维克 （急忙起身） 呕！呕！

〔他从过道门里出去。

瑞凌 （向雅尔马） 咱们敬那位老猎人一杯酒。

雅尔马 （跟他碰杯） 为那位勇敢不怕死的猎人干杯！

瑞凌　敬那位白头发的——（干杯）　提起头发，他的头发是灰的还是白的？

雅尔马 恐怕是介乎灰白之间。要说头发，不论灰的白的，他头上没有几根了。

瑞凌 一个人带上假头发也能在社会上混。艾克达尔，归根结底，你是个有福气的人。你有崇高的使命需要你努力——

雅尔马 我是在努力啊。

瑞凌 你还有这么一位好太太，趿拉着毡鞋，静悄悄地走来走去，身子晃晃悠悠，把你的日子安排得那么舒服熨帖。

雅尔马 一点都不错，基纳，（向她点点头） 你是我生命路途上的一个好伴侣。

基纳 喔，别净批骗我。[4]

瑞凌 艾克达尔，你还有海特维格这么个好孩子！

雅尔马 （伤感） 是啊，这孩子！这孩子比什么都珍贵！海特维格，过来。（摸摸她的头发） 明天是什么日子？

海特维格 （推推她父亲） 喔，爸爸，别提这件事。

雅尔马 我一想起明天的事不成个局面，只是阁楼里有一场小热闹，心里真难受。

海特维格 喔，我喜欢的就是这个！

瑞凌 海特维格，别忙，你等到那个惊人的发明出现以后就好了！

雅尔马 真是！到那时候你瞧吧！海特维格，我一定要把你将来的日子安排得稳稳当当。我要让你一辈子过舒服日子。将来我要为你要求一点东西。那就是苦命的发明家唯一的报酬。

海特维格 （低声，两只胳臂搂着他脖子） 喔，亲爸爸！好爸爸！

瑞凌 （向格瑞格斯） 喂！偶尔在一个快活家庭里吃顿好饭，你说是不是挺痛快？

雅尔马 当然，我很珍重这种朋友欢聚的机会。

格瑞格斯 我不喜欢呼吸泥塘的霉气。

瑞凌 泥塘的霉气？

雅尔马 喔，别再提那无聊的话了！

基纳　威利先生，你放心，我们这儿没有霉气。我每天都把门窗敞开，通风透气。

格瑞格斯 （离座） 我说的毒气你敞开门窗也赶不出去。

雅尔马 毒气！

基纳 是啊，艾克达尔，你说他这话怪不怪？

瑞凌 对不起，恐怕那毒气是你自己从矿山里带来的吧？

格瑞格斯 这倒很像你的口气，你把我带到艾克达尔家里来的东西叫做毒气。

瑞凌 （走近他） 喂，小威利先生，我猜想你在上衣后摆口袋里还是塞着你那不折不扣的“理想的要求”。

格瑞格斯 我塞在前胸。

瑞凌 不管你塞在什么地方，只要我 一天不搬出这所房子，我劝你一天不要向我们硬讨什么东西。

格瑞格斯 要是我向你们硬讨呢，你又把我怎么样？

瑞凌 那就对不起，要请你像倒栽葱似的滚下楼去。现在我警告过你了。

雅尔马 （站起来） 啊，瑞凌！

格瑞格斯 对，你把我轰出去。

基纳 （给他们俩劝解） 这可使不得，瑞凌。可是，威利先生，你自己生炉子把屋子搞得那么稀脏，不应该再说什么霉气毒气的。

〔有人敲过道门。

海特维格 妈妈，有人敲门。

雅尔马 好！客人越来越多了！

基纳 我去开门。（过去开门，吃了一惊，身子倒退）哦，天啊！

〔威利向屋里迈了一步。他身上穿着皮大衣。

威利 对不起！我儿子大概是住在这儿吧。

基纳 （使劲咽了一口气）是。

雅尔马 （走近威利）你肯不肯赏光一块儿——？

威利 谢谢，我只想跟我儿子说一句话。

格瑞格斯 有什么话？我在这儿。

威利 我想上你屋里跟你说几句话。

格瑞格斯 上我屋里？好吧。

〔他动身要走。

基纳 你那屋子进去不得。

威利 那么，就在这过道里也行。我只想跟你一个人说几句话。

雅尔马 你们可以在这儿说。瑞凌，咱们上起坐室去。

〔雅尔马和瑞凌从右下。基纳带着海特维格走进厨房。

格瑞格斯 （迟疑了一下）唔，现在没有别人了。

威利 我听了你昨天晚上的口气，今天又看你搬到艾克达尔家来住，我不由得不疑心你在打主意跟我为难。

格瑞格斯 我要叫艾克达尔·雅尔马把眼睛睁开。我要他把自己的处境看个明白——无非如此而已。

威利 这就是你昨天说的做人的使命？

格瑞格斯 是。你不让我走第二条路。

威利 这么说，是我摧折了你的精神？

格瑞格斯 你摧折了我的整个儿生命。我并不是在想关于母亲那一段事情。我良心惭愧，日夜受折磨，这确实是你害我的。

威利 是吗！你在受良心的折磨？

格瑞格斯 当初你设计陷害艾克达尔中尉的时候，我就应该出来反对。我就应该警告他不要上当，那时候我已经疑心到事情不妙了。

威利 既然如此，那时候你就应该说话。

格瑞格斯 可是那时候我不敢说话，我胆子太小，没有魄力。我怕你怕得要命——不但在那时候怕你，并且在后来一个很长的时期里我都怕你。

威利 现在你好像不怕我了。

格瑞格斯 不错，幸而现在我不怕你了。对不起老艾克达尔的事情——不论是我干的还是别人干的——已经没法子挽回了。可是我还可以把雅尔马救出来，叫他不要相信正在害他的那些虚伪欺诈的事情。

威利 你觉得这么办对他有好处吗？

格瑞格斯 当然有好处。

威利 你觉得那位照相馆老板是能够领会你这种好意的人吗？

格瑞格斯 我相信他是那么一等人。

威利 哼，咱们等着瞧吧。

格瑞格斯 并且，如果我想活下去的话，我一定得想个办法医治我这有病的良心。

威利 你的良心永远不会健康。它从小就有毛病。格瑞格斯，你的良心是你母亲给你的遗产——她只给你留下这么一份产业。

格瑞格斯 （轻蔑的微笑） 当初你估计她会给你带一份好陪嫁过来，你自己估计错了，今天还恨她吗？

威利 咱们不要离开本题。你是不是一定要叫小艾克达尔走上你认为正确的路子？

格瑞格斯 对，我一定要那么办。

威利 既然如此，那么，我今天大可不必跑来找你。事到如今，再问你愿意不愿意跟我回家当然是废话喽？

格瑞格斯 完全是废话。

威利 大概你也不愿意加入我的公司喽？

格瑞格斯 不愿意。

威利 很好。不过我现在想续弦，你应得的那份产业我马上给你。[5]

格瑞格斯 （不假思索） 我不要那份产业。

威利 你不要那份产业？

格瑞格斯 不要，我的良心不许我要。

威利 （犹豫了一下） 你还回工厂去吗？

格瑞格斯 不去了。我算是不在你手下做事了。

威利 那么你打算干什么呢？

格瑞格斯 我只想完成我的使命。不干别的。

威利 完成以后呢？你靠什么过日子？

格瑞格斯 我攒了一点儿工资。

威利 那点钱够你过多少日子？

格瑞格斯 我想足够过到我死。

威利 这话什么意思？

格瑞格斯 我不再答复了。

威利 那么，再见吧，格瑞格斯。

格瑞格斯 再见。

〔威利下。

雅尔马 （在门口张望） 他是不是走了？

格瑞格斯 走了。

〔雅尔马和瑞凌进来；基纳母女也从厨房进来。

瑞凌 这顿午饭简直没吃好。

格瑞格斯 雅尔马，穿上大衣。我要你出去跟我多走一走。

雅尔马 好极了。你父亲找你有什么事？是不是跟我有关系？

格瑞格斯 走吧。咱们一定得谈谈。我去穿大衣。（他从过道门里出去）

基纳 艾克达尔，你别跟他出去。

瑞凌 去不得。你在家待着别动。

雅尔马 （拿起帽子大衣） 喔，胡说！我年轻时交的一个朋友一定要背着人跟我说几句知心话——

瑞凌 见鬼！难道你看不出那家伙疯疯癫癫，精神错乱！

基纳 可不是吗！从前我怎么跟你说的！当年他母亲有时候也是这么疯疯癫癫的。

雅尔马　那么，他更需要朋友的照顾。（向基纳）　你千万准时把晚饭做好。回头见。

〔他从过道门口下。

瑞凌 可惜那家伙当初没死在赫义达矿山里。

基纳 天啊！你为什么说这种话？

瑞凌 （咕哝）我自有我的理由。

基纳 你看小威利是不是真有疯病？

瑞凌 不是，所以更糟。他的疯病并不比一般人厉害。可是他身上确实有一种毛病。

基纳 他的毛病是什么？

瑞凌 我告诉你吧，艾克达尔太太。他犯的是一种很厉害的正直病。

基纳 正直病？

海特维格 那也算是一种病吗？

瑞凌 是，是一种民族病[6]，不过不是经常发作的。（向基纳点点头）谢谢你招待我。

〔他从过道门口下。

基纳 （心神不宁，在屋里来回走动）　哼，格瑞格斯·威利——这家伙老是那么讨厌。

海特维格 （站在桌旁，仔细瞧她母亲）我觉得这些事真奇怪。

[1] 《伦敦和威斯敏斯特城新通史》，渥尔特·海吕森著，一七七五年伦敦版。

[2] “飞行荷兰人”是北欧民间传说中人物，讲一个沉船淹死的荷兰船长的鬼魂，驾船在海上漂泊，他唯有得到忠贞的爱情方能得到解救。

[3] 基纳文化水平不很高，常常念不准字音。在这里她把“手枪”念成了“兽枪”。

[4] 她本想说“批评”，可是错说为“批骗”。

[5] 按照当时挪威法律，一个鳏夫想要续弦，必须先在他的产业中拨一部分给前妻的子女，才能结婚。

[6] 也有人译作“严重多疑症”，“过度自以为是症”。

第四幕

〔雅尔马摄影室。一张相片刚照好。屋子当中有一架蒙着布的照相机，一个照相机架子，两把椅子，一张折叠桌，等等。下午。太阳正在落山。过不多时，天色渐渐昏暗。

〔基纳站在过道门口，手里拿着一只小匣子和一块湿玻璃板，正在跟外头的人说话。

基纳 错不了。我说哪天有，一定哪天有。头一打照片星期一准印出来。再见。

〔有人下楼梯的声音。基纳关上门，把玻璃板插到匣子里，把匣子装进蒙布的照相机。

海特维格 （从厨房进来） 他们走了吗？

基纳 （收拾东西） 嗳呀，谢天谢地，好容易把他们打发走了。

海特维格 爸爸怎么还不回家？

基纳 你准知道他不在楼下瑞凌屋里吗？

海特维格 不在。我刚走厨房楼梯下去问过瑞凌。

基纳 他的晚饭都预备好了，快凉了。

海特维格 是啊，我真不明白。爸爸一向那么准时回家吃饭！

基纳 他一会儿就会回来，你瞧着吧。

海特维格 我盼望他赶紧回来！今天什么事都古怪。

基纳 （高声喊叫） 他回来了！

〔雅尔马从过道门口上。

海特维格 （迎上去） 爸爸！喔，我们等了你老大半天了！

基纳 （斜着眼看他） 艾克达尔，你出去的工夫不小啊。

雅尔马 （眼都不抬） 嗯，不算很小。

〔他脱大衣。基纳和海特维格过去帮他，他挥手不让她们走近。

基纳 你是不是跟威利吃过晚饭了？

雅尔马（挂大衣）没有。

基纳（向厨房门走去）那么，我去把晚饭给你端来。

雅尔马 不用，不用。我不想吃东西。

海特维格（走近他一点）爸爸，你是不是不舒服？

雅尔马　不舒服？喔，没什么，我身子挺好。我跟格瑞格斯走得挺累。

基纳 艾克达尔，你不该走那么些路，你没走惯。

雅尔马　哼，这个世界上有好些事你不惯也得惯。（在屋里走来走去）我不在家的时候有人来过没有？

基纳 除了那一对照相的情人没有别人来过。

雅尔马 没有新主顾？

基纳 今天没有。

海特维格 爸爸，明天会有，你瞧着吧。

雅尔马 那就好了，从明天起我要认真工作了。

海特维格 明天！你不记得明天是什么日子？

雅尔马 哦，我想起来了！那么，从后天起。从今以后什么事我都要自己做。什么事我都要亲自动手。

基纳　艾克达尔，那有什么好处？无非使你觉得过日子是个累赘罢了。照相的事我会照管，你尽管搞你的发明工作。

海特维格 你别忘了那只野鸭，还有那些老母鸡、兔子，还有——

雅尔马 别提那些无聊东西了！从明天起，我的脚不再踩进阁楼。

海特维格 喔，爸爸，你不是说过明天阁楼里要有一场小热闹吗？

雅尔马 嗯，不错。好，那么，从后天起。该死的野鸭，我恨不能拧折它的脖子！

海特维格 （尖声喊叫） 拧死野鸭！

基纳 那可使不得！

海特维格 （推推他） 喔，爸爸，使不得。你知道，那只野鸭是我的！

雅尔马 所以我不下手。海特维格，为了你，我不忍心把它弄死。可是我心窝里觉得应该把它弄死。在那伙人手里经过的东西，我不应该收留在家里。

基纳 天啊，即使那只野鸭是爷爷从培特森那蠢家伙手里弄来的——

雅尔马 （走来走去） 有几个要求——我应该说是什么要求呢？——好，就说是理想的要求吧——一个人要是不理会这些要求，他的灵魂就会受到损害。

海特维格 （跟着他走） 可是你得替野鸭想想——它多么可怜！

雅尔马 （站住） 所以我说，看在你的分上我不把它弄死。一根毛都不碰——我一定不把它弄死。还有更重大的问题要我处理呢。海特维格，现在你照常出去走一走。天黑了，你该出去了。

海特维格 现在我不想出去。

雅尔马 去吧，我觉得你眼睛眨得很厉害。这儿的霉气对你有害。这所房子的空气沉闷得很。

海特维格 好吧，我走厨房楼梯下去散散步。我的大衣和帽子在什么地方？哦，在我自己屋里。爸爸，我不在家你可千万别伤害野鸭。

雅尔马 它头上一根毛我都不碰。（把她拉到怀里） 你和我，海特维格——咱们俩——！嗳，去吧！

〔海特维格对父母点点头，从厨房下。

雅尔马 （走来走去，不抬头看她） 基纳。

基纳 什么事？

雅尔马 从明天起，或者就说从后天起吧——我要亲自经管家用账目了。

基纳 是不是你现在就要算账？

雅尔马 是的。或者至少要把进款数目核对一遍。

基纳 天啊！这可用不了多少工夫。

雅尔马 我看不见得吧；至少我觉得钱到了你手里非常耐用。（站住，瞧她） 你究竟是怎么安排的？

基纳 这是因为我和海特维格，我们俩不大花钱。

雅尔马 父亲给威利先生抄写稿子得到的报酬是不是特别丰厚？

基纳 我不知道他有什么特别报酬。我不懂得抄写的价目。

雅尔马 他挣多少钱？大概的数目？让我听听！

基纳 喔，有多有少。大概他挣的钱抵得过咱们在他身上花的数目，另外还能富余一点零用钱。

雅尔马 他挣的钱抵得过咱们在他身上花的数目！可是你从来没跟我提过这件事！

基纳 我怎么能跟你提呢？你一向喜欢把自己当作父亲的供养人。

雅尔马 其实是威利先生在供养他。

基纳 喔，威利先生有的是钱。

雅尔马 请你给我点上灯。

基纳 （点灯） 当然咱们也不敢说钱是威利先生给他的。也许是格罗勃格给的。

雅尔马 你为什么要这么闪闪烁烁的？

基纳 我不知道。我一向只知道——

雅尔马 哼！

基纳 爷爷的抄写工作并不是我给他弄的。都是柏塞从前常来串门时给他弄的。

雅尔马 你的声音好像在发抖。

基纳 （罩上灯罩） 是吗？

雅尔马 并且你两只手也在哆嗦，是不是？

基纳 （态度坚决） 艾克达尔，有话尽管老实说。格瑞格斯刚才说我什么话？

雅尔马 是不是真有其事？——会不会真有其事？——当初你在威利先生家做活的时候，你跟他有过——有过一段事儿？

基纳 这话靠不住。不是在那时候。威利先生在我身上打过主意，这是事实。他老婆疑惑我们有了事儿，千方百计地找空子吵闹，把我挤得走投无路，因此我就只好辞活不干了。

雅尔马 后来怎么样呢？

基纳 后来我就回家了。我母亲——唔，她不是你平常看的那么个女人——她一个劲儿这样那样地折磨我——你要知道，那时候威利先生的老婆已经死了。

雅尔马 后来怎么样？

基纳 唉，我干脆都告诉你吧。威利一个劲儿纠缠我，最后他把我弄到手才算完事。

雅尔马 （双手一拍） 这就是我的孩子的母亲！这件事你怎么瞒着我不说？

基纳 这是我的错。我早就应该告诉你。

雅尔马 一起头你就应该告诉我，那么，我就可以知道你是个什么样的女人了。

基纳 那你还会跟我结婚吗？

雅尔马 跟你结婚？那简直是梦话！

基纳 正因为如此，所以后来我一个字都不敢提。因为那时候我很爱你，并且也不愿意自寻烦恼。

雅尔马 （走来走去） 这就是我的海特维格的母亲。现在我知道了，我眼前一切东西——（踢一张椅子）——我的整个儿所谓家庭——都是一个在我之前你爱的男人照应我的！喔，威利那坏蛋！

基纳 这十四年——这十五年咱们在一块儿过的日子你后悔不后悔？

雅尔马 （站在她面前） 这些年你在我周围织成了一个欺骗的罗网，你是不是每天每时都在后悔？快回答我这句话！你心里怎么能不后悔、不难受？

基纳 喔，亲爱的艾克达尔，安排家务，料理日常工作，我已经够忙的了。

雅尔马 难道你从来不回想你的旧事吗？

基纳 不想。那些陈年旧事我差不多已经忘干净了。

雅尔马 喔，你这种麻木迟钝的自满心情！我觉得难以忍受。你居然丝毫悔恨都不觉得！

基纳 艾克达尔，老实告诉我——要是你没有我这么个老婆，你今天会变成什么样子？

雅尔马 你这么个老婆！

基纳 正是。你要知道，我做事一向比你切实精明一点。当然，论年纪我比你大一两岁。

雅尔马 我今天会变成什么样子！

基纳 我刚认识你的时候，各种各样毛病你都齐全。这你不能不承认吧。

雅尔马 你说哪些事是我的“毛病”？你不懂得一个人在伤心绝望的时候精神多痛苦——尤其是像我这么个急性人。

基纳 也许是吧。现在我也没有理由在你面前夸口逞强，因为后来你一有了家和家庭，马上就变成了一个好丈夫。现在咱们家什么都安排得舒舒服服的，并且我和海特维格正在盘算咱们在吃的穿的上头不久都可以多花点钱了！

雅尔马 对，在欺骗的泥坑里过日子！

基纳 那个可恶的家伙要是当初不进咱们的门就好了！

雅尔马 从前我也以为我的家庭非常快活。谁知道是个幻想。以后叫我到什么地方去找发扬精神的力量，实现我的发明？我的发明也许会跟我同归于尽。基纳，要是那样的话，是你从前干的坏事断送了我的发明。

基纳 （几乎要哭出来） 艾克达尔，你千万别说这话。我只想一生一世出力叫你过好日子！

雅尔马 我请问你：我这做家长的人的梦想现在该怎么安排？我在屋里沙发上琢磨我的发明的时候，我心里有一个非常清楚的预兆，我觉得这个发明将来会耗尽我的心血。我甚至还想到，专利证书到手那一天就是我解脱的日子。我梦想的是，我死以后，你做了发明家的寡妇可以舒舒服服地活下去。

基纳 （擦眼泪） 艾克达尔，别说这些丧气话。老天保佑我别让我

做寡妇！

雅尔马 喔，现在我的梦想全盘落空了。什么都完了。完了！

〔格瑞格斯把过道门轻轻推开，向里张望。

格瑞格斯 我可不可以进来？

雅尔马 可以。

格瑞格斯 （走上前来，满面得意，向他们俩伸开双手） 啊，亲爱的朋友！（他先看看这个，再看看那个，低声向雅尔马） 你还没做吗？

雅尔马 （高声） 做完了。

格瑞格斯 真的吗？

雅尔马 这是我生平最痛苦的一段经验。

格瑞格斯 我敢说这也是你最崇高的一段经验。

雅尔马 不管怎么样吧，目前这一关总算过去了。

基纳 威利先生，你真造孽！

格瑞格斯 （大为惊讶） 我不明白。

雅尔马 你不明白什么？

格瑞格斯 在这么个紧要关节之后，在彻底的新生活开始的时候，你们彼此的关系建筑在真理上头，不掺杂丝毫欺骗的成分——

雅尔马 是，是，我知道，我很明白。

格瑞格斯 我进来的时候，一心盼望你们夫妻俩都有一股改头换面的新光彩直射到我身上。没想到现在我看见的只是沉闷、忧郁和阴暗。

基纳 哦，原来是这么回事啊？（摘下灯罩）

格瑞格斯 艾克达尔太太，你不了解我的意思。唔，也许你得过些时

候才能了解。可是你呢，雅尔马？在这个紧要关节之后，你一定觉得精神上有一种新的提高吧。

雅尔马 当然。也就是说，多少有一点儿。

格瑞格斯 世界上什么快乐都比不上饶恕一个犯过错误的女人，并且还用爱情把她提得像自己一样崇高。

雅尔马 你看像我喝的这杯苦酒的味儿是不是容易吐干净？

格瑞格斯 一个平常人也许不容易把它吐干净！可是像你这么个人——！

雅尔马 天啊！我知道，我知道。格瑞格斯，可是你老得给我打气才行。你知道，这事不能性急。

格瑞格斯 雅尔马，你这人很有几分野鸭气息。

〔瑞凌从过道门上。

瑞凌 喔嗬！又谈起野鸭来了？

雅尔马 是的，正是威利先生用枪打下来的那只折翅野鸭。

瑞凌 威利先生？哦，你们谈的是他？

雅尔马 我们谈他——也谈我们自己。

瑞凌 （低声向格瑞格斯） 滚出去！

雅尔马 你说什么？

瑞凌 我只是诚心诚意要这江湖骗子赶紧走开。要是他在这儿待下去的话，他有本事把你们夫妻的日子搞得一团糟。

格瑞格斯 瑞凌先生，这一对夫妻不会把自己的日子搞得一团糟。当然，我不必提雅尔马，他这人咱们都知道。就是在艾克达尔太太的心坎里，也有忠实诚恳的地方。

基纳 （几乎要哭） 既然如此，你为什么管我的闲事？

瑞凌 （向格瑞格斯） 我不客气地请问你，你究竟打算在他们家里搞什么把戏？

格瑞格斯 我想给他们打下真正的婚姻的基础。

瑞凌 如此说来，莫非你觉得艾克达尔他们俩的婚姻还不够好？

格瑞格斯 当然，不幸得很，跟大多数人比起来，他们的婚姻不能算坏，然而还说不上是真正的婚姻。

雅尔马 瑞凌，你从来不懂得什么叫理想的要求。

瑞凌 胡说，小伙子！对不起，威利先生，你一生究竟看见过多少——说个整数吧——多少真正的婚姻？

格瑞格斯 几乎一个都没看见过。

瑞凌 我也没有。

格瑞格斯 虚伪的婚姻我倒见过不知多少。我还不幸亲眼仔细看见过虚伪的婚姻对于双方的灵魂会有多大损害。

雅尔马 并且一个人的道德基础会整个儿垮台。可怕就在这儿。

瑞凌 我这人说不上正式结过婚，所以我不想混说内行话。可是有一条道理我却懂得：婚姻问题牵涉着孩子。你们千万别把孩子扯在里头。

雅尔马 嗳，海特维格！苦命的海特维格！

瑞凌 真的，你千万别把海特维格跟你们夫妻这档子事搅在一块儿。你们夫妻俩是大人，你们爱把自己的日子搅成什么样子就搅成什么样子。在海特维格身上，你们可得小心点儿。不然的话，你们也许会在她身上惹个大乱子。

雅尔马 乱子！

瑞凌 是啊，也许她会给自己惹个乱子——还会连累别人。

基纳 瑞凌，你怎么知道？

雅尔马 她的眼睛一时不会瞎吧？

瑞凌 我不是说她的眼睛。海特维格的年纪正在非常重要的关头。什么淘气胡闹的事她都想得出来。

基纳 这话倒是真的——我已经看出来了！她喜欢在厨房里弄火。她说，那是玩烧房子。我时常提心吊胆，怕她真把房子烧了。

瑞凌 你看！我早就料到了。

格瑞格斯 （向瑞凌） 你说这是什么原故？

瑞凌 （不大高兴回答） 她的体质正在变化。

雅尔马 这孩子只要有我——！只要我 一天不死——！

〔有人敲门。

基纳 嘘，艾克达尔，过道里有人。（高声） 进来！

〔索比太太身上穿着出门衣服走进来。

索比太太 晚安。

基纳 （迎上去） 是你吗，柏塞？

索比太太 可不是我吗！我打搅你们了吧？

雅尔马 没关系。他家打发来的探子——

索比太太 （向基纳） 说老实话，我估计着这时候你们家男人都出门了。我跑来跟你说几句话，还顺便跟你辞行。

基纳 辞行？这么说，你要出远门了？

索比太太 正是，明天一早我就动身上赫义达。威利先生今天下午走

的。（向格瑞格斯很快地瞟了一眼） 他叫我替他向你辞行。

基纳 真想不到！

雅尔马 威利先生走了？你也要跟着他去？

索比太太 是的，艾克达尔，你觉得怎么样？

雅尔马 我告诉你：你要小心！

格瑞格斯 我一定得把情形解释一下。我父亲跟索比太太就要结婚。

雅尔马 就要结婚？

基纳 哦，柏塞！你们到底要走这一步！

瑞凌 （声音微微颤动） 这话靠不住吧？

索比太太 瑞凌，靠得住。

瑞凌 你又要结婚了？

索比太太 看样子是。威利已经领了一张特别证书，我们准备在赫义达工厂悄悄地结婚，不惊动别人。

格瑞格斯 那么，作为一个孝顺的晚儿子，我得给你道喜。

索比太太 谢谢你——假使你是心口一致的话。我当然希望结婚之后威利和我可以过幸福日子。

瑞凌 你很有理由这么希望。据我所知，威利先生从来不喝醉酒；并且我想他也不像那位去世的兽医似的常打老婆。

索比太太 喔，别再牵扯去世的索比了。他也有他的长处。

瑞凌 我想，威利先生的长处更大。

索比太太 他至少不糟蹋自己的长处。犯那种毛病的人最后一定要吃亏。

瑞凌 今晚我要跟莫尔维克一块儿出去。

索比太太 瑞凌，你别出去。看在我的分上——你千万别出去。

瑞凌 我不去不行。（向雅尔马） 要是你也去的话，跟我们一块儿走。

基纳 谢谢，他不喜欢参加那种讨论。

雅尔马 （低声，烦恼） 嗳，你少说话！

瑞凌 再见，威利太太。（从过道门下）

格瑞格斯 （向索比太太） 你好像跟瑞凌大夫很熟似的。

索比太太 很熟，我们是多年的朋友了。有一个时期我们俩的关系几乎要有进一步的发展。

格瑞格斯 你运气好，幸而没发展。

索比太太 你倒是可以这么说。可是我向来做事不任性。一个女人不能把自己随便糟蹋。

格瑞格斯 你一点都不怕我把你们这段旧交情告诉父亲吗？

索比太太 还用你说，我自己早就都告诉他了。

格瑞格斯 真的吗？

索比太太 除了谣言之外，人家说我的话，你父亲没有一句不知道的。我一看透他的心事，就把话都告诉他了。

格瑞格斯 这么说，你比一般人都坦白。

索比太太 我一向坦白。坦白是我们女人最上算的办法。

雅尔马 基纳，你觉得怎么样？

基纳 喔，我们女人跟女人不一样。有人这么办，有人那么办。

索比太太 我觉得我的办法最聪明，并且威利也什么事都不瞒我。这是把我们俩结合起来的一股结实力量。现在他跟我说话坦白得像小孩子一样。从前他不能这么坦白。你想，像他那么一个身体结实、精神饱满的人，在他整个青年和壮年时期，净听别人宣讲改过忏悔的大道理！并且那些宣讲词里所说的罪过常是凭空捏造的——至少我觉得是捏造的。

基纳 你这几句话说得真对。

格瑞格斯 要是你们两位太太抱着这个题目说下去，我还不如告辞为妙。

索比太太 如果为了这个，你倒不必走。我不再谈下去了。刚才我无非要你知道，我一生从来没干过见不得人的事，也没使过鬼鬼祟祟的手段。也许别人觉得我运气好。当然也可以这么说。不过归根结底，我觉得别人给我的好处未必多于我给别人的好处。我一定永远不离开他。现在他自己越来越没办法了，我要把他照顾得比谁照顾他都仔细都周到。

雅尔马 你说他越来越没办法了？

格瑞格斯 （向索比太太） 嘘，在这儿别提这件事。

索比太太 这件事现在他想瞒也瞒不住了。他眼睛快瞎了！

雅尔马 （吃惊） 眼睛快瞎了？真怪。他眼睛也快瞎了！

基纳 眼睛要瞎的人多得很。

索比太太 你可以想象，一个工商业家如果瞎了眼睛怎么得了。我一定要用我的眼睛代替他的眼睛。我不能再在这儿多待了。我还有一大堆事情要料理呢。哦，艾克达尔，我想起来了，我打算告诉你，要是你需要威利帮忙的话，只要去找格罗勃格就行。

格瑞格斯 我准知道雅尔马会说谢谢不敢当。

索比太太 真的吗？他从前可不这样——

基纳 柏塞，现在艾克达尔不需要威利先生帮忙了。

雅尔马 （迟缓而着重） 请你替我向你未来的丈夫问好，并且告诉他，我不久就要去拜望格罗勃格先生——

格瑞格斯 什么！你这话是说着玩儿的吧？

雅尔马 我说我要去拜望格罗勃格先生，叫他把我欠他东家的钱开一篇细账。我要还清这笔信用借款。 [1] 哈，哈，哈！就算它是信用借款吧！无论如何，我要把它全部还清，外加年息五厘。

基纳 艾克达尔，咱们上哪儿找这笔钱还债啊。

雅尔马 请你转告你未来的丈夫，说我正在苦心钻研我的发明。请你告诉他，我这么埋头苦干，在精神上支持我的力量就是我想还清这笔重债的心愿。这就是我努力搞发明的理由。将来的全部利益，我要拿来清偿欠你丈夫的债务。

索比太太 你们这儿一定出了事情啦。

雅尔马 你这话说对了。

索比太太 好吧，再见。基纳，我本来还有话要跟你谈，现在只好留着改天再说了。再见。

〔雅尔马和格瑞格斯对她鞠了一躬，一言不发。基纳把索比太太送到门口。

雅尔马 基纳，别迈出门坎儿！

〔索比太太下。基纳把门带上。

雅尔马 好了，格瑞格斯，现在我把压在心上的那副担子卸下来了。

格瑞格斯 无论如何，不久你准可以把它卸下来。

雅尔马 我想我的态度可以说是正确的。

格瑞格斯 你正是我心里一向估计的那么个人。

雅尔马 在有些事情上头，咱们当然不能把理想的要求置之不理。然而我是个挣钱养家的人，为了理想的要求，我不能不感觉痛苦。你要知

道，要一个没有财产的人去清偿一笔年深月久，并且可以说，几乎是尘封土盖的旧账，这不是开玩笑的事情。然而也没办法：我的人格要求我这么办。

格瑞格斯 （把手搭在雅尔马肩膀上） 亲爱的雅尔马，我到你家来是不是对你有好处？

雅尔马 是。

格瑞格斯 我把你的真情实况给你说得清清楚楚，你心里是不是高兴？

雅尔马 （有点不耐烦） 我当然高兴。可是有一件事我心里有点不平。

格瑞格斯 什么事？

雅尔马 是这么回事——可是我不知道该不该对你父亲这么不客气。

格瑞格斯 有话尽管说，我不在乎。

雅尔马 好吧，那么我就说。你说想起来气人不气人，可以实现真正的婚姻的人不是我，反倒是他？

格瑞格斯 你怎么能说这句话？

雅尔马 事情摆得明明白白。难道你父亲和索比太太的婚姻不是建筑在彼此绝对信任和双方绝对坦白的基础上的吗？他们俩无事不谈，背地里没有秘密。他们的关系，假使我说了你不见怪的话，是建筑在互相认罪和互相宽恕的基础上的。

格瑞格斯 那又怎么样呢？

雅尔马 唔，难道这还不够吗？你自己不是说过，这正是建立真正婚姻的过程中必须克服的难关吗？

格瑞格斯 雅尔马，这完全是另一回事。你怎么能拿自己或是你太太去比那两个——？喔，你反正明白我的意思。

雅尔马 不管你怎么说，这件事有点儿使我不服气。我觉得真好像老天瞎了眼，世界上没有公道了。

基纳 喔，艾克达尔，别说这造孽话。

格瑞格斯 咱们别谈那些问题吧。

雅尔马 然而归根结底，我觉得还是有报应。他眼睛快瞎了。

基纳 喔，那倒不一定。

雅尔马 没有疑问。并且也不应该有疑问。这件事就是活报应。他从前蒙骗过一个信任他的朋友。

格瑞格斯 他蒙骗过的人恐怕不在少数。

雅尔马 所以现在冥冥之中，天不饶他，要搞瞎他的眼睛。

基纳 喔，你怎么不怕造孽说这些怕人的话！你把我吓坏了！

雅尔马 间或钻研一下世上的神秘事情也有好处。

〔海特维格戴着帽子，穿着外衣，兴冲冲、喘吁吁的从过道门里进来。

基纳 这么会儿就回来了？

海特维格 回来了，我不愿意走远。回来得早还有好处，我刚在门口碰见一个人。

雅尔马 不用说，一定是那索比太太了。

海特维格 正是。

雅尔马 （走来走去） 我希望你这是末一次跟她见面。

〔大家不做声。海特维格碰了钉子，先看看这个，再看看那个，暗地里揣度他们的心事。

海特维格 （走上前去，撒娇求爱） 爸爸。

雅尔马 唔，海特维格，什么事？

海特维格 索比太太给我带了点儿东西来。

雅尔马 （站住） 给你带的？

海特维格 正是。为了明天的事。

基纳 你每年生日柏塞都送你点儿小东西。

雅尔马 她送给你什么东西？

海特维格 喔，你现在不能看。明天早上，我没起床的时候妈妈会给我。

雅尔马 你们瞒着我串什么把戏！

海特维格 （急忙） 喔，不是什么把戏，你要看就看。挺大的一个信封。（从外衣口袋里把信掏出来）

雅尔马 还有一封信？

海特维格 对了，只有一封信。我想别的东西还在后头。你看！一封信！我从来没收过人家的信。信封上还写着“小姐”。（念） “海特维格·艾克达尔小姐”。你看，这就是我！

雅尔马 让我看看那封信。

海特维格 （把信递给他） 喏！

雅尔马 这是威利先生的笔迹。

基纳 准是他的笔迹吗，艾克达尔？

雅尔马 你自己瞧。

基纳 喔，这些事儿我 懂得什么！

雅尔马 海特维格，我把信拆开看看，行不行？

海特维格 喔，当然行。

基纳 艾克达尔，今天晚上别看。留着明天看。

海特维格 （低声） 喔，你让他看吧！信里一定有好消息，爸爸看了心里一高兴，什么事不又都好了吗。

雅尔马 这么说，我可以看？

海特维格 爸爸，尽管看。我急着想知道信里说些什么。

雅尔马 好吧。（拆信，抽出一张纸，从头到尾看了一遍，脸上露出一副莫名其妙的神气）这是怎么回事？

基纳 信里说些什么？

海特维格 是啊，爸爸——快告诉我们！

雅尔马 安静点儿。（把信再看一遍，脸色转白，可是勉强克制自己）海特维格，这是一张送礼的字据。

海特维格 是吗？送给我的什么礼物？

雅尔马 你自己看信吧。

〔海特维格走过去，凑着灯光看了半晌。

雅尔马 （低声，捏着拳头） 那两只眼睛！那两只眼睛——还有那封信！

海特维格 （不再看信）我觉得好像是送给爷爷的。

雅尔马 （把信从她手里拿过来）基纳，你懂不懂这里头的意思？

基纳 我一点儿都不懂。告诉我是怎么回事。

雅尔马 威利先生在信里告诉海特维格，说她的老爷爷不必再抄写了，从今以后他每月可以上办公室支取一百块钱。

格瑞格斯 哈哈！

海特维格 妈妈，一百块钱！我看见信上是这么写的。

基纳 这一下子爷爷可好了！

雅尔马 ——每月一百块钱，只要他需要，永远可以支下去，这也就是说，他活一天可以支一天。

基纳 苦命的老爷子，他生活可有着落了。

雅尔马 底下还有呢。海特维格，刚才你没看到那儿。爷爷去世之后，那笔钱都归你。

海特维格 归我！整个儿都归我？

雅尔马 他说，那笔款子一辈子归你享用。基纳，你听见没有？

基纳 听见了。

海特维格 真想不到——他给我那么些钱！（推推他） 爸爸，爸爸，你高兴不高兴？

雅尔马 （躲着她） 高兴！（走动） 哦，现在我可把情形看清楚了！原来是为了海特维格他才这么慷慨！

基纳 是啊，因为这是海特维格的生日。

海特维格 爸爸，你还是可以花那笔钱！你知道，我要把钱都给你和妈妈。

雅尔马 不错，给妈妈！这一下子我明白了。

格瑞格斯 雅尔马，这是他给你安的一个圈套。

雅尔马 据你看这又是一个圈套吗？

格瑞格斯 今天早晨他来的时候跟我说过：雅尔马·艾克达尔不是你想象中的那等人。

雅尔马 不是那等人！

格瑞格斯 他又说：你等着瞧吧。

雅尔马 他是不是说，你将来会看到我被他收买过去？

海特维格 喔，妈妈，这些话是什么意思？

基纳 快去脱衣服吧。

〔海特维格从厨房门下，几乎要哭。

格瑞格斯 是的，雅尔马——现在你该让大家看看，究竟是他对还是我对。

雅尔马 （慢吞吞地把那张纸对直撕成两片，把两片都放在桌上，嘴里说） 这是我的答复。

格瑞格斯 果然不出我所料。

雅尔马 （基纳站在火炉旁边，雅尔马走过去向她低声说） 现在请你老老实实说出来，如果在你开始所谓爱上我的时候，你跟他已经葛藤断绝了，那么他为什么还要想法子让咱们结婚？

基纳 大概他是想着咱们结了婚他可以跟咱们来往。

雅尔马 就为这点子事？是不是他还担心有什么意外的事？

基纳 我不懂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雅尔马 我要问你，究竟你的孩子配不配住在我家。

基纳 （身子挺直，两眼闪光） 你问那个？

雅尔马 你一定得答复这问题：海特维格是我的孩子，还是——？唔！

基纳 （冷冰冰地瞧着他，不肯答复） 我不知道。

雅尔马 （身子哆嗦了一下） 你不知道！

基纳 我怎么会知道？像我这么个女人——

雅尔马 （静悄悄地转过身去） 既然如此，我就不必再在这儿住下

去了。

格瑞格斯 雅尔马，小心！仔细想一想！

雅尔马 （穿大衣） 在这件事上头，像我这么个人没什么可犹豫的。

格瑞格斯 当然有，有一大串事情需要考虑。要是你们真想达到牺牲自己和饶恕别人的境界，你们三个人一定得在一块儿住着。

雅尔马 我不想达到那种境界。不想，不想！我的帽子呢！（拿起帽子）我的家垮台了。（放声大哭）格瑞格斯，我没有孩子了！

海特维格 （把厨房门推开）你说什么？（走近他）爸爸，爸爸！

基纳 哼，你瞧！

雅尔马 海特维格，别挨近我！走远一点。我不愿意看见你。喔，那两只眼睛！再见！（打算向门口走）

海特维格 （紧紧挨着他，大声喊叫）别走，别走！别把我扔了！

基纳 （高声）艾克达尔，你瞧瞧孩子！瞧瞧孩子！

雅尔马 我不愿意待下去了！我不能待下去了！我一定得走得远远的，不看见这些事儿！

〔他使劲甩开海特维格两只手，从过道门口下。

海特维格 （绝望的眼神） 妈妈，他扔下咱们走了！他扔下咱们走了！他再也不会回来了！

基纳 别哭，海特维格。爸爸一定还会回来。

海特维格 （扑到沙发上，抽抽搭搭哭起来） 不，不，他再也不会回来看咱们了。

格瑞格斯 艾克达尔太太，你大概可以相信我原来是一片好意吧？

基纳 你也许是一片好意，可是你造的孽真不小。

海特维格 （躺在沙发上） 呕，我活不下去了！我有什么对不起他的地方？妈妈，你一定得把他找回来！

基纳 好，好，好，只要你别哭，我马上去找他。（穿戴衣帽） 也许他上瑞凌屋里去了。你别净躺着哭。答应我！

海特维格 （哭得抽抽噎噎地） 好，我不哭，我不哭，只要爸爸肯回来！

格瑞格斯 （向基纳，基纳正要出去） 让他咬紧牙关、苦斗到底，是不是更好一点儿？

基纳 喔，那是以后的事。眼前第一件事，咱们得想法儿让孩子安静下来。（从过道门口下）

海特维格 （坐直身子，擦干眼泪） 现在你得告诉我究竟是怎么回事。为什么爸爸不要我了？

格瑞格斯 现在你先别打听，等你长大了，完全长大了再问。

海特维格 （呜咽） 我不能老憋在心里等我长大了再问。我看出这道理来了。也许我不是爸爸的亲生女儿。

格瑞格斯 （局促不安） 那怎么会呢？

海特维格 也许我是妈妈从外头捡来的，爸爸刚知道。我在书本里看见过这种事。

格瑞格斯 假如真有这种事的话——

海特维格 我想他会照样喜欢我。也许会更喜欢我。那只野鸭是别人送给我们的，我还不是照样那么喜欢它。

格瑞格斯 （换题目） 哦，说起那只野鸭！好，海特维格，咱们谈谈野鸭吧。

海特维格 苦命的野鸭！爸爸也不想再看它了。你想，爸爸要拧折它的脖子！

格瑞格斯 胡说，他不会真动手。

海特维格 不会，可是他嘴里说他想动手。爸爸真讨厌，不应该说这话。你知道，每天晚上我给野鸭做祷告，求老天保佑它不死，保佑它不遭祸殃。

格瑞格斯 （瞧着她） 你每天晚上做祷告吗？

海特维格 做。

格瑞格斯 谁教你的？

海特维格 没人教我。有一回爸爸病得很厉害，脖子上扎着蚂蟥[2]，他说他快要死了。

格瑞格斯 后来怎么样？

海特维格 我在床上给他做祷告。从那以后我没间断过。

格瑞格斯 现在你也给野鸭做祷告吗？

海特维格 那时候我觉得最好也给野鸭做祷告，因为它刚来的时候身体很不好。

格瑞格斯 早晨你也做祷告吗？

海特维格 不，当然不做。

格瑞格斯 为什么早晨不做？

海特维格 早晨是光明的，没有什么特别可怕的事儿。

格瑞格斯 你父亲不是要拧死你心爱的那只野鸭吗？

海特维格 不，他说他应该把野鸭拧死，可是看在我的分上饶了它的命。那是爸爸待我好。

格瑞格斯 （走近些） 看在你父亲分上，你自愿地把那只野鸭牺牲了吧。

海特维格 （站起来） 牺牲那只野鸭！

格瑞格斯 看在你父亲分上，把你最心爱的东西贡献出来吧。

海特维格 你觉得那么办有好处吗？

格瑞格斯 海特维格，你姑且试一试。

海特维格 （低声，眼睛发亮） 好，我就试试。

格瑞格斯 你真有胆子吗？

海特维格 我会叫爷爷替我把野鸭打死。

格瑞格斯 好，就这么办。可是在你母亲面前一字都别提。

海特维格 为什么别提？

格瑞格斯 她不懂得咱们的意思。

海特维格 野鸭！明天早晨我就试试。

〔基纳从过道门口上。

海特维格 （迎上去） 妈妈，你找着爸爸没有？

基纳 没有，可是我听说他到过瑞凌屋里，拉着瑞凌一块儿出去了。

格瑞格斯 这话靠得住吗？

基纳 靠得住，是门房的老婆说的。她说，莫尔维克也跟他们一块儿出去了。

格瑞格斯 今天晚上是他需要独自作一番内心斗争的时候——！

基纳 （脱下衣帽） 是的，男人确实是古怪东西。谁知道瑞凌把他拉到什么地方去了呢！我跑到埃吕森大娘酒铺里找他们，他们也不在那

儿。

海特维格 （使劲忍住眼泪） 天啊，要是他从此以后不回来可怎么办！

格瑞格斯 他会回来。明天我给他送信去，你看他就会回来。你尽管放心，海特维格，晚上好好睡觉。明天见。（从过道门口下）

海特维格 （扑在基纳脖颈上，呜呜咽咽哭起来） 妈妈！妈妈！

基纳 （拍拍女儿的肩膀，叹口气） 嗳，真是！瑞凌的话说得不错。这都是疯子到处向人索取什么倒霉要求的结果。

[1] “信用”，在这里还有“名誉”的意思，是双关语。

[2] 蚂蟥就是水蛭，用它给病人吸血，是旧时一种医疗方法。

第五幕

〔雅尔马的摄影室。阴寒灰暗的晨光。玻璃天窗上压着一片湿雪。

〔基纳身上系着胸围和围裙，手里拿着一把掸子和一块抹布，从厨房走出来，正在向起坐室门口走过去。同时，海特维格慌慌张张地从过道里进来。

基纳 （站住） 什么事？

海特维格 妈妈，我看爸爸大概是在楼下瑞凌屋子里。

基纳 你看我的话怎么样！

海特维格 门房的老婆说，昨天夜里她听见瑞凌回来的时候还带着两个人。

基纳 我猜得一点儿都不错吧。

海特维格 要是爸爸不肯上来的话，在楼下也不相干。

基纳 不管怎么样，我下楼跟他说说。

〔老艾克达尔在自己屋门口出现。他穿着睡衣，趿着便鞋，嘴里抽着烟斗。

艾克达尔 雅尔马！雅尔马不在家吗？

基纳 不在，他出去了。

艾克达尔 这么早就出去了？而且还是这么个大雪天！算了，算了，随他去吧。我一个人也会散步。

〔他推开阁楼门，海特维格帮着他推。他进去以后她又把门拉上。

海特维格 （低声） 妈妈，你想，要是爷爷知道了爸爸要扔下咱们可怎么办。

基纳 胡说，咱们不能让爷爷知道。真是亏得老天爷照应，昨儿咱们闹得天翻地覆的时候，爷爷碰巧不在家。

海特维格 是啊，可是——

〔格瑞格斯从过道门口上。

格瑞格斯 你们有他什么消息没有？

基纳 人家说他在楼下瑞凌屋里呢。

格瑞格斯 在瑞凌屋里！他当真跟那两个家伙出去了？

基纳 大概是吧。

格瑞格斯 昨天晚上他应该一个人躲起来，把神定一定，把脑子静一静——

基纳 你可以这么说。

〔瑞凌从过道上。

海特维格 （迎上去） 爸爸在你屋里吗？

基纳 （同时） 他在你那儿吗？

瑞凌 当然在我那儿。

海特维格 你不告诉我们！

瑞凌 对，我是个畜生。可是昨天夜里我先得照顾另一个畜生，我当然是指我们那位天才朋友。后来我自己也睡得什么都不知道了。

基纳 艾克达尔今天说些什么话？

瑞凌 他什么都没说。

海特维格 他不说话？

瑞凌 一声儿都没吭。

格瑞格斯 是，是，我明白这意思。

基纳 那么，他在干什么？

瑞凌 他躺在沙发上打鼾。

基纳 是吗？艾克达尔打鼾可厉害啊。

海特维格 他睡着了？他睡得着吗？

瑞凌 嗯，看样子睡得着。

格瑞格斯 这也不足为奇，经过了那么一场精神斗争以后——

基纳 再说，他也不习惯晚上在外头东奔西跑的。

海特维格 妈妈，他能睡觉，也许是桩好事。

基纳 当然是好事。咱们得小心，别让他醒得太早。瑞凌，谢谢你。现在我先得把屋子收拾收拾，回头再——。海特维格，你来帮着我。

〔基纳和海特维格走进起坐室。

格瑞格斯 对于雅尔马这一场精神激动你是怎么个看法？

瑞凌 我 连精神激动的魂儿都没看见。

格瑞格斯 什么！经过了这么个紧要关节，整个生活换了新的基础，他会没有精神激动？你怎么能把雅尔马这种个性——？

瑞凌 哦，他那种个性！如果他曾经有过你所谓个性的不正常发展的倾向，那种倾向在他十几岁时候就被别人铲除干净了。

格瑞格斯 这可怪了——他小时候人家那么细心培养他。

瑞凌 你说的是不是他那两位好夸口、精神不正常、没出嫁的姑姑？

格瑞格斯 老实告诉你，那两个女人从来不忘记理想的要求。当然，我说这话无非又要惹你取笑了。

瑞凌 不，我没兴致取笑你。那两位女客的事我都知道，雅尔马在他那两位“精神的母亲”身上发过不知多少高论。可是我想他并没得到她们什么好处。雅尔马倒霉的地方就是在他自己的圈子里，人家老把他当作一个才能出众的人物。

格瑞格斯 这当然不是没有理由。你看他的智慧多深厚！

瑞凌　我　从来没看见过。他父亲觉得他有智慧，我倒不以为奇，那老中尉一辈子是个蠢家伙。

格瑞格斯 他一辈子像小孩子那么天真，这一点你看不出来。

瑞凌 好，好，就算是吧。后来咱们这位亲爱的雅尔马进了大学，他的同学马上又把他当作一个前程远大的人物！这家伙长得漂亮——脸色又红又白——是女店员心目中的美男子。他的性格又那么多愁善感，他的声音那么亲切动人，再加上他善于朗诵别人的诗句，善于演说别人的思想。

格瑞格斯 （生气）你这一段话是不是说雅尔马？

瑞凌 对不起，正是。我无非是把你五体投地崇拜的偶像做了个内部的描写。

格瑞格斯 我想我的眼睛并没有瞎透。

瑞凌 你的眼睛是瞎透了——或者相差不远了。你要知道，你自己也是个病人。

格瑞格斯 你这话说对了。

瑞凌 可不是吗！你的病症很复杂。第一，你犯了严重的“正直热”。第二，你犯了崇拜偶像的狂热病——这病更厉害——你永远必须在你本身以外寻找一件可以崇拜的东西。

格瑞格斯 对，我必须在我本身以外寻找。

瑞凌 可是在每一个你自以为新发现的宝贝身上，你都犯了极大的错误。现在你又跑到一个穷人家里索取“理想的要求”，偏偏这一家都是还不起账的人。

格瑞格斯 要是你觉得雅尔马不过是个平常人物，那么你日日夜夜盯着他又有什么趣味？

瑞凌 嗳，你要知道，我好歹总算是个医生——对不起！跟我住在一所房子里的人害了病我不能不帮一把忙。

格瑞格斯 哦，真的吗！雅尔马也有病！

瑞凌 一般人都有病，所以更糟糕。

格瑞格斯 你给雅尔马治病用的是什么药方？

瑞凌 还是我那张老药方。我在他身上培养生活的幻想。[1]

格瑞格斯 生活的——幻想？我没听清你说的什么。

瑞凌 我是说生活的幻想。你知道，幻想是刺激的要素。

格瑞格斯 我能不能问问你在雅尔马身上培养的是什么幻想？

瑞凌 对不起，我不能把职业的秘密泄露给江湖医生。我怕你用我的药方把他的病搞得比你已经搞出来的局面更糟糕。我的方子可是百发百中。我用这张方子给莫尔维克治过病。亏了我这张方子，他才变成了“天才”。这就是我在他脖子上贴的起泡膏药。

格瑞格斯 如此说来，他并不是真的天才？

瑞凌 什么天才不天才！这是我编的一句谎话，让他活着有点劲儿。幸亏我这张方子，要不然，这个忠厚老实家伙多少年前就会由于自卑自贱、悲观绝望，没法子活下去了。再看看那位老中尉！他倒摸索出一张给自己治病的方子来了。

格瑞格斯 你是不是说艾克达尔中尉？他怎么样？

瑞凌 那打熊的老猎人居然躲在漆黑的阁楼里打兔子！老实告诉你，那老头儿在那一大堆乱七八糟的东西里头悠悠荡荡过日子，世界上找不出比他更快活的猎人了。他攒的那四五棵干瘪圣诞树，在他眼睛里跟赫义达那片生气蓬勃的大森林完全一样；那些公鸡母鸡在他看起来就是枞树顶上的大猎鸟；在阁楼里乱蹿乱蹦的小兔就是他这位山中的大猎人必须拼命扑杀的大熊！

格瑞格斯 这个倒运的老头儿！他不能不把年轻时候的理想打一个折扣。

瑞凌 提起这件事，小威利先生，请你别用那外国名词：理想。咱们本国有个很好的名词：谎话。

格瑞格斯 你觉得这两件东西有连带关系吗？

瑞凌 有，它们的关系几乎像斑疹伤寒跟瘟病一样密切。

格瑞格斯 瑞凌大夫，我不把雅尔马从你手掌中间抢救出来，决不罢休！

瑞凌 那他就更倒霉了。如果你剥夺了一个平常人的生活幻想，那你同时就剥夺了他的幸福。（向海特维格，她正从起坐室走进来） 喂，小野鸭妈妈，我正要下楼去看你爸爸是不是还躺在那儿琢磨自己那个了不起的发明。

〔他从过道门口下。

格瑞格斯 （走近海特维格） 从你脸上我看得出你还没动手呢。

海特维格 动什么手？哦，你说的是野鸭的事！我还没动手。

格瑞格斯 大概是你临时没有胆量了吧。

海特维格 那倒不是。我今天早晨醒来的时候，想起了咱们昨天谈过的话，我觉得那些话非常奇怪。

格瑞格斯 奇怪？

海特维格 是的，我不明白——。昨天晚上咱们谈话的时候，我觉得这件事挺有味儿，可是睡了一觉之后，醒过来再想一想，我觉得这事似乎不值得做。

格瑞格斯 你在这个家庭里受教养不会不吃亏。

海特维格 这我倒不在乎，只要爸爸肯上楼！

格瑞格斯 喔！只要你睁开眼睛看看生命的价值在什么地方——只要你有真正、愉快、大胆的牺牲精神，你看吧，他不久就会上楼来看你。海特维格，我对你还是有信心。

〔他从过道下。海特维格在屋里走了会儿。她正要走进厨房的时候，听见阁楼门上有人敲了一下。海特维格走过去把门推开一点。老艾克达尔从里头走出来，她又把门拉上。

艾克达尔 唔，早晨一个人散步没多大意思。

海特维格 爷爷，你是不是想打猎？

艾克达尔 今儿天气不合适。里头黑得连走道儿都看不大清楚。

海特维格 除了兔子你从来不想打别的东西吗？

艾克达尔 你觉得打兔子还不够劲儿吗？

海特维格 够劲儿，可是野鸭呢？

艾克达尔 嘿嘿！是不是你怕我打你的野鸭？放心！我绝不打野鸭。

海特维格 对，大概你不会打。人家说打野鸭挺不容易的。

艾克达尔 不会打！我不至于不会吧！

海特维格 爷爷，你怎么下手？我不是说打我的野鸭，我是说打别的野鸭。

艾克达尔 我仔细看准了，打它们的胸脯。你知道，那是最有把握的地方。并且还得逆着它们的毛打进去，别顺着毛打。

海特维格 爷爷，那么打，它们死不死呢？

艾克达尔 喔，准死，只要你打得对劲儿。现在我要进去把身上弄弄干净。唔，你明白了。（他走进自己屋子）

〔海特维格等了会儿，眼睛瞟着起坐室的门，走到书橱旁边，踮起脚来，从橱顶上把那支双筒手枪拿下来，对它仔细打量。基纳拿着掸子抹布从起坐室走出来。海特维格急忙把枪放下，幸好没让基纳看见。

基纳 别胡翻爸爸的东西，海特维格。

海特维格 （离开书橱） 我是想把东西归并归并。

基纳 你还是上厨房去吧，看着别让咖啡凉了。回头我下楼看爸爸的时候，用托盘把早餐给他送去。

〔海特维格下。基纳动手打扫屋子。过不多时，过道门慢慢地开了，雅尔马在门口张望。他身上穿着大衣，可是没戴帽子。他没洗脸，头发乱蓬蓬的。两眼没神，眼皮重得抬不起来。

基纳 （手里拿着掸子，站住瞧他） 哦，艾克达尔！你到底回来了？

雅尔马 （走进来，有声无音地回答） 我回来了——只是马上还要走。

基纳 是，是，我知道。天啊，瞧你这样儿！

雅尔马 我这样儿？

基纳 你再瞧瞧你的漂亮的冬大衣！咳，它简直就算报销了。

海特维格 妈妈，我还是——？（话没说完，一眼看见雅尔马，高兴得尖着嗓子叫了一声，向他扑过来） 哦，爸爸！爸爸！

雅尔马 （转过脸去，做出讨厌她的姿态） 走，走，走！（向基纳） 别让她挨近我，听见没有！

基纳 （低声） 海特维格，快上起坐室去。

〔海特维格一言不发，走进起坐室。

雅尔马 （慌慌张张把桌子抽屉拉出来） 我非把书带走不可。我的书在什么地方？

基纳 什么书？

雅尔马 当然是我的科学书喽，我在工作上需要的专门杂志。

基纳 （在书橱里搜寻） 是不是这些纸面儿的本子？

雅尔马 那还用说。

基纳 （把一堆杂志摆在桌上） 要不要叫海特维格把书页给你裁开？

雅尔马 我不用别人给我裁书。

〔半晌无言。

基纳 艾克达尔，这么说，你还是想离开我们？

雅尔马 （在书堆里乱翻） 我想是当然的喽。

基纳 是，是。

雅尔马 （使劲） 在这儿时时刻刻有把刀子扎我的心窝，叫我怎么待得下去？

基纳 你把我看得这么下流，真造孽。

雅尔马 拿出证据来！

基纳 应该是你拿出证据来。

雅尔马 你干了那种丑事还说这话？世界上有一些要求——我不妨把它们叫作理想的要求——

基纳 可是爷爷怎么办呢？苦命的老头儿，叫他往后怎么过日子？

雅尔马 我知道我的责任。苦命的父亲跟我一块儿走。我正要进城安排这件事。唔——（犹豫） 有没有人在楼梯上捡着我的帽子？

基纳 没有。你帽子丢了吗？

雅尔马 昨天夜里我回来时候帽子明明还戴在头上。这是毫无疑问的。可是今天早上就找不着了。

基纳 天啊！你跟那两个没出息的家伙上哪儿去了？

雅尔马 喔，别拿小事麻烦我。难道我还有心绪记这些零碎的事情

吗？

基纳 艾克达尔，只要你没着凉就行。（走进厨房）

雅尔马 （一边把抽屉倒空，一边满腔烦恼地自言自语） 瑞凌，你是个坏蛋！你是个下流东西！你这不要脸的迷魂鬼！我恨不得找个人一刀子把你扎死！

〔他把几封旧信搁在一边，找着了昨天撕碎的那张赠予字据，拿起撕碎的两片细瞧，看见基纳走进来，赶紧把字据放下。

基纳 （把一只盛着咖啡什么的托盘搁在桌上） 要是你想喝的话，这儿有点儿热咖啡。还有面包黄油和一小块咸肉。

雅尔马 （对托盘瞟了一眼） 咸肉？在这所房子里吃？不行！我确是将近一天一夜没吃干东西了，可是没关系。我的笔记本呢！我的自传的头一段呢！我的日记和我的重要稿件都上哪儿去了？（把起坐室的门开开，倒退一步） 她又在那儿！

基纳 天啊！那孩子总得有个地方待着呀！

雅尔马 出来。

〔雅尔马让开一点路，海特维格走进摄影室，吓得木僵僵的。

雅尔马 （手按着门拉手，向基纳） 这是我在自己从前的家里最后几分钟，我不愿意让外头人搅我。（走进起坐室）

海特维格 （一步跳近她母亲，声音发颤，低低地问） 他是不是说我？

基纳 海特维格，上厨房去吧。喔，再不，你还是上自己屋里去。（一边走进起坐室，一边向雅尔马） 别忙，雅尔马。别在抽屉里乱翻腾。什么东西在什么地方我 都知道。

海特维格 （站着愣了会儿，又是害怕又是莫名其妙，咬紧嘴唇，忍住眼泪。然后，她哆哆嗦嗦捏紧拳头，低声自语） 野鸭！

〔她轻轻走过去，从书橱上拿了手枪，把阁楼门推开一点儿，爬进阁楼，又把门拉上。这

时候我们可以听见雅尔马和基纳在起坐室里争辩的声音。

雅尔马 （走进屋来，手里拿着一些笔记抄本和散页旧稿，把它们搁在桌上） 那只手提箱不中用！我随身要带的东西那么一大堆。

基纳 （提着皮箱跟在他后头） 为什么不把那些东西暂且留下，先只带一件衬衫和一条羊毛衬裤呢？

雅尔马 噢！这些准备工作真能把人累死！

〔他脱下大衣，往沙发上一扔。

基纳 咖啡快凉了。

雅尔马 唔。（忘其所以地喝了一口，接着又喝一口）

基纳 （掸椅子背） 再要给兔子找这么一间大阁楼可够你麻烦的。

雅尔马 什么！你还要我拖带着那些兔子一块儿走？

基纳 没有那些兔子，爷爷怎么过日子。

雅尔马 他一定得练习练习没有兔子也能过日子。我 还不是得牺牲比兔子重要得多的东西！

基纳 （掸书橱） 要不要我把笛子给你搁在皮箱里？

雅尔马 我不要笛子。把手枪给我！

基纳 你要把“兽枪”带走吗？

雅尔马 要，我要那支装子弹的手枪。

基纳 （找手枪） 枪没有了。一定是爷爷拿到里头去了。

雅尔马 爷爷在阁楼里吗？

基纳 那还用说，他当然在阁楼里。

雅尔马 唔——可怜的孤老头子！（拿起一块抹黄油的面包，把它吃

掉，再把剩下的咖啡喝干）

基纳　要是当初咱们不把那间屋子租出去，今天你就可以搬进去住了。

雅尔马 还待在这所房子里跟——。不行，不行！

基纳 那么，你就在起坐室里将就住一两天，行不行？你可以一个人使那间屋子。

雅尔马 在这所房子里绝对不行！

基纳 那么，下去跟瑞凌和莫尔维克一块儿住。

雅尔马 别再跟我提那两个家伙的名字！一想起他们，我几乎就要恶心。喔，我一定要冒着风雪走出大门，挨家挨户给父亲和我自己找个安身之处。

基纳 艾克达尔，可是你没有帽子。你把帽子丢了。

雅尔马　哼，那两个畜生，那两个万恶具备的坏蛋！我没有帽子不行。（又吃一块黄油面包） 总得想个办法才是。我不想在这儿把自己白糟蹋了。（在托盘里找东西）

基纳 你找什么？

雅尔马 黄油。

基纳 我马上给你去拿。（走进厨房）

雅尔马 （叫她） 喂，没关系。我吃干面包也行。

基纳 （拿来一碟黄油） 你看，这是新鲜黄油。

〔她又给他斟了一杯咖啡。他在沙发上坐下，在一块已经抹了黄油的面包上再抹一点黄油，静静地吃喝了一会儿。

雅尔马 可不可以——别让人家来搅我——什么人都别搅我——我可不可以在起坐室里暂时住一两天？

基纳 当然可以，只要你愿意。

雅尔马 因为我觉得没法子这么匆匆忙忙地把父亲的东西都搬出去。

基纳 再说，你也得先告诉他，你不想跟我们娘儿俩住下去了。

雅尔马 （把咖啡杯推开） 对，还有这件事。我一定得把这段纠葛在他面前交代清楚。我总得把事情仔细想一想。我总得有个喘气的工夫。我不能在一天里头把这些担子都挑在肩膀上。

基纳 对，尤其是现在外头天气那么坏。

雅尔马 （摸摸威利那封信） 那张东西还在这儿。

基纳 是啊，我 没碰过它。

雅尔马 对于我，这是一张废纸。

基纳 我 也决不想把它安排什么用处。

雅尔马 咱们还是别让它丢了。我搬家的时候乱哄哄的，它很容易——

基纳 艾克达尔，我会把它好好儿收着。

雅尔马 这笔钱本来是送给父亲的，接受不接受都得由着他。

基纳 （叹气） 是啊，苦命的老爷子！

雅尔马 为了安全起见——。哪儿有胶水？

基纳 （走到书橱旁） 胶水瓶在这儿。

雅尔马 刷子呢？

基纳 刷子也在这儿。（把东西递给他）

雅尔马 （拿起一把剪子） 在背后贴上一个小纸条儿——。（剪纸，刷胶水） 不是我的东西我绝不想沾光——我尤其不想沾一个苦老头

子——和——和那个人的光。好了。搁着让它干一干。干了就把它拿走。我绝不想再看这张东西。绝不再看！

〔格瑞格斯从过道上。

格瑞格斯 （有点惊讶） 怎么！雅尔马，你还在这儿坐着？

雅尔马 （慌忙站起来） 我累得直不起腰来了。

格瑞格斯 看样子你刚吃过早餐。

雅尔马 有时候身体上的要求也逼得很紧。

格瑞格斯 你决定怎么办？

雅尔马 像我这么个人，只有一条路可走。我正在把最重要的东西归并起来。可是你知道，这挺费工夫。

基纳 （有点不耐烦） 究竟我是给你把屋子收拾出来，还是给你装皮箱？

雅尔马 （瞟了格瑞格斯一眼，有点讨厌他） 装皮箱——把屋子也收拾出来！

基纳 （提起皮箱） 好，好。那么我把衬衫和别的东西都装在箱子里。（走进起坐室，把门带上）

格瑞格斯 （沉默了半晌） 我没想到这件事会这么收场。你是不是真觉得非离开家庭不可？

雅尔马 （心神不定，走来走去） 你要我怎么办？格瑞格斯，我这人不能过痛苦日子。我的环境一定得安全平静。

格瑞格斯 在这儿难道你觉得不安全不平静吗？姑且试一试。我觉得你现在已经脚踏实地，有了新基础了——只要你肯从头做起。并且别忘了你的发明，这是你的终身事业。

雅尔马 喔，别提我的发明了。也许还渺茫得很呢。

格瑞格斯 真的吗！

雅尔马 天啊！你叫我发明什么呀？差不多的东西已经都让别人发明了。这件事往后一天比一天难做。

格瑞格斯 你已经在这上头下过那么些工夫了。

雅尔马 都是瑞凌那坏蛋逼着我干的。

格瑞格斯 瑞凌？

雅尔马 正是。他是第一个使我觉得在照相上可以有重大发明的人。

格瑞格斯 啊哈——原来是瑞凌！

雅尔马 喔，为了这事我一直挺快活！发明不发明倒还在其次，我最快活的是海特维格真相信这件事——她用小孩子的全副热情相信这件事。至少我像傻瓜似的自以为她真信这件事。

格瑞格斯 难道你真觉得海特维格对你不诚实吗？

雅尔马 现在我觉得什么事都可能。阻碍我前程的是海特维格。她会把我一生的光明全都遮住。

格瑞格斯 海特维格！你说的是海特维格？她怎么会遮住你的光明？

雅尔马 （不答复这句话） 我一向是说不出地喜欢那孩子！我每次回家走进自己这间小屋子，看她扑过来接我，眨巴着两只迷人的小眼睛，我真是说不出地快活。喔，我真是个容易上当的傻瓜！我那么说不出地爱她。我痴心妄想，以为她也是说不出地爱我。

格瑞格斯 你说那是妄想吗？

雅尔马 我怎么知道是不是？基纳对我一字不提。并且，这些复杂事情的理想方面她完全不懂。在你面前，我非把心事说出来不可。我老撇不开一个刺心的疑问——也许海特维格从来没真心实意地爱过我。

格瑞格斯 假如她拿出一个爱你的证据来，你有什么话可说？（侧耳

细听） 那是什么声音？我好像听见野鸭——？

雅尔马 那是野鸭在嘎嘎地叫。父亲在阁楼里。

格瑞格斯　他在里头吗？（满脸高兴）　我告诉你，将来你会看见证据，你那受屈的海特维格确实爱你！

雅尔马 她拿得出什么证据？她的话我再也不敢信了。

格瑞格斯 海特维格不懂得什么叫欺骗。

雅尔马 喔，格瑞格斯，我拿不稳的正是这件事。谁知道那个索比太太好几回上这儿来跟基纳唧唧咕咕咬耳朵说了些什么？海特维格不是经常堵着耳朵的孩子。说不定那笔赠款在她心里早就有了底子。反正我已经看出点儿苗头来了。

格瑞格斯 你今天着了什么魔啦？

雅尔马 我眼睛已经睁开了。你瞧着吧！那笔赠款不过是起个头儿罢了。索比太太一向宠爱海特维格，现在她有力量在那孩子身上要干什么就干什么了。他们随时都可以从我手里把她抢走。

格瑞格斯 海特维格绝不会把你扔下。

雅尔马　你别拿得这么稳。只要他们对她一招手，用好东西一引她——！喔，我一向那么说不出地爱她！我要是能轻轻地搀着她的手，带着她，好像带着一个胆小的孩子穿过一间漆黑的大空屋子，那就是我最快活的事！现在我才十分凄惨地看清楚，原来她从来没把小阁楼里的这个苦命照相师真情实意地放在她心上。她一向无非是花言巧语跟我假亲热，等待适当的机会。

格瑞格斯 雅尔马，这话连你自己都不信。

雅尔马　可怕正在这上头：我不知道应该信什么，我永远没法子知道。可是你能怀疑我说的不是实在情形吗？嘿嘿！老朋友，你这人过于相信理想的要求了！要是那批人一上这儿来，带着许多好东西，对那孩子大声说：“别跟着他。上我们这儿来。生活在这儿等着你呢——！”

格瑞格斯 （不等雅尔马说完，赶紧追问） 唔，怎么样？

雅尔马　要是在那当口我问海特维格，“海特维格，你愿意不愿意为我牺牲那种生活？”（大声冷笑）　哼，对不起！你马上会听见她怎么答复我。

〔阁楼里发出一声枪响。

格瑞格斯 （高声欢呼） 雅尔马！

雅尔马 哼，老头子又打猎了。

基纳 （进来） 喔，艾克达尔，我听见爷爷一个人在阁楼里打枪。

雅尔马 我进去瞧瞧。

格瑞格斯 （非常兴奋） 别忙！你知道是怎么回事？

雅尔马 我当然知道。

格瑞格斯 不，你不知道。我可知道，那就是证据。

雅尔马 什么证据？

格瑞格斯 一个孩子自愿牺牲的证据。她叫你父亲替她打那只野鸭。

雅尔马 打那只野鸭！

基纳 喔，简直胡闹！

雅尔马 打野鸭有什么用？

格瑞格斯 她愿意为你牺牲她最心爱的东西，她想，这么一来，往后你一定会再爱她。

雅尔马 （满腔柔情） 噢，苦命的孩子！

基纳 她想的事儿真古怪！

格瑞格斯　雅尔马，她无非是要你再爱她。你不爱她，她就活不下

去。

基纳 （忍住眼泪） 艾克达尔，你明白了吧。

格瑞格斯 她在什么地方，基纳？

基纳 （吸鼻涕） 可怜的孩子，我猜她是一个人坐在厨房里。

雅尔马 （走过去，把厨房门使劲拉开，一边说） 海特维格，进来，上我这儿来！（四面张望） 哦，她不在厨房。

基纳 那么，她一定在自己小屋子里。

雅尔马 （在厨房里） 她也不在这儿。（又走进来） 她一定是出去了。

基纳 是啊，家里什么地方你都不许她待嘛。

雅尔马 喔，我只盼望她快点回家，我就可以告诉她——。格瑞格斯，现在什么事都没问题了。现在我觉得我们可以重新过日子了。

格瑞格斯 （静静地） 我早就知道。我知道她会改过赎罪。

〔老艾克达尔在自己屋门口出现。他穿着全副军装，正在忙着把军刀扣在身上。

雅尔马 （诧异） 爸爸！你在自己屋里？

基纳 刚才你是不是在屋里放枪？

艾克达尔 （生气，走过来） 雅尔马，你一个人打猎，是不是？

雅尔马 （紧张慌乱） 这么说，刚才在阁楼里打枪的不是你？

艾克达尔 我打枪？唔。

格瑞格斯 （大声向雅尔马） 那孩子自己动手把野鸭打死了！

雅尔马 这是什么意思？（急忙跑到阁楼门口，使劲把门推开，往里一瞧，高声喊叫） 海特维格！

基纳 （跑到阁楼门口） 天啊，什么事！

雅尔马 （走进去） 她在地下躺着！

格瑞格斯 海特维格在地下躺着！（走进阁楼找雅尔马）

基纳 （同时说） 海特维格！（冲进阁楼） 噢，天啊！

艾克达尔 嘿嘿！她也学着打枪了？

〔雅尔马、基纳和格瑞格斯把海特维格抬进摄影室。她的右手搭拉着，手指头使劲攥着手枪。

雅尔马 （精神错乱） 子弹打出去了。她把自己打伤了。赶紧去找大夫！快！快！

基纳 （跑到过道里，向楼下喊叫） 瑞凌！瑞凌！瑞凌大夫！快上楼来！

〔雅尔马和格瑞格斯把海特维格抬到沙发上。

艾克达尔 （静静地） 树林子给自己报仇呢。

雅尔马 （跪在海特维格旁边） 她一会儿就会醒过来。她醒过来了。醒了，醒了。

基纳 （又走进来） 她伤在什么地方？我瞧不见伤处。

〔瑞凌急急忙忙走进来，不多会儿，莫尔维克也来了。莫尔维克没穿背心，没打领带，敞着上衣。

瑞凌 你们出了什么事情？

基纳 他们说，海特维格开枪把自己打死了。

雅尔马 快过来想个办法！

瑞凌 她把自己打死了！（把桌子推开，动手检查海特维格）

雅尔马 （跪在旁边，很着急地抬头瞧他） 不至于致命吧？快说，瑞凌！她差不多没流血。不至于致命吧？

瑞凌 这件事怎么发生的？

雅尔马 喔，我们不知道！

基纳 她想打那只野鸭。

瑞凌 野鸭？

雅尔马 一定是手枪走了火。

瑞凌 唔。对，对。

艾克达尔 树林子给自己报仇呢。然而我还是不怕。（走进阁楼，把门拉上）

雅尔马 喂，瑞凌，你怎么不说话呀？

瑞凌 子弹打进胸膛了。

雅尔马 是的，可是她醒过来了！

瑞凌 你看不出她已经死了吗！

基纳 （放声大哭） 噢，我的孩子，我的孩子！

格瑞格斯 （哑着嗓子） 在海的深处——

雅尔马 （跳起来） 不行，不行，非把她救活不可！喔，瑞凌，我求求你，让她多活一分钟也好，只要让我能告诉她，我一向是怎么也说不出地爱她！

瑞凌 子弹穿透了她的心脏。内部溢血。她一定当时就死了。

雅尔马 都是我！我把她像畜生似的撵得老远的！她吓得躲在阁楼里，为了爱我，开枪把自己打死了！（呜呜咽咽哭起来） 我不能向她赎罪了！我不能再告诉她——！（攥着拳，仰着头，大声） 喔，老天！假如你真有灵验的话！你为什么让我遭这个殃？

基纳 嘘，嘘，别这么胡说。大概是咱们没福气养活她。

莫尔维克 那孩子没死，她在睡觉。

瑞凌 胡说！

雅尔马 （安静下来，走到沙发旁边，两只胳臂在胸前一叉，瞧着海特维格） 她躺在那儿直僵僵的一动都不动。

瑞凌 （想把她手里的枪松下来） 她把枪攥得真紧，攥得那么紧。

基纳 别动，别动，瑞凌。别窝折了她的手指头。别动那支“兽枪”。

雅尔马 让她把枪带走吧。

基纳 对了，让她带走。可是不能净让孩子躺在这儿给人瞧啊。她应该上自己屋里去。艾克达尔，帮我把她抬进去。

〔雅尔马和基纳抬着海特维格。

雅尔马 （一边抬，一边说） 喔，基纳，基纳，往后的日子你还过得下去吗？

基纳 咱们俩一定得互相帮着过下去。现在她是咱们俩的孩子了。

莫尔维克 （伸开两只手，嘴里叽叽咕咕） 感谢上帝，你回到泥土里去吧——你回到泥土里去吧——

瑞凌 （凑着他耳朵） 少说话，傻瓜。你喝醉了。

〔雅尔马和基纳抬着尸体走厨房门下。瑞凌把门关上。莫尔维克溜出屋子，走进过道。

瑞凌 （走近格瑞格斯，向他） 谁说手枪是偶然走了火我都不信。

格瑞格斯 （站着吓傻了，浑身抽动） 谁知道这场大祸是怎么惹出来的？

瑞凌 火药烧焦了她胸前的衣服。她一定是先把手枪贴紧了胸膛才开的枪。

格瑞格斯 海特维格不算白死。难道你没看见悲哀解放了雅尔马性格中的高贵品质吗？

瑞凌 面对着死人，一般人的品质都会提高。可是你说那种高贵品质能在他身上延续多少日子？

格瑞格斯 为什么不能延续一辈子，不能继续提高呢？

瑞凌 到不了一年，小海特维格就会变成只是他演说时候的一个漂亮题目。

格瑞格斯 你竟敢这么挖苦雅尔马？

瑞凌 等到那孩子坟上的草开始枯黄的时候，咱们再谈这问题吧。到那时候你会听见雅尔马装腔作势地说什么“孩子死得太早，好像割掉了她爸爸的一块心头肉”。到那时候你会看见他沉浸在赞美自己、怜惜自己的感伤的糖水蜜汁里。你等着瞧吧！

格瑞格斯 假使你的看法对，我的看法不对，那么，人在世界上活着就没有意思了。

瑞凌 只要我们有法子甩掉那批成天向我们穷人催索“理想的要求”的讨债鬼，日子还是很可以过下去的。

格瑞格斯 （直着眼发愣） 要是那样的话，我的命运像现在这样，倒也很好。

瑞凌 我能不能请问：你的命运是什么？

格瑞格斯 （一边往外走） 做饭桌上的第十三个客人。[2]

瑞凌 呸！去你的吧！

——剧终

[1] 挪威文的原意是“生活的谎话”。

[2] 指他在父亲为他举行的接风宴会上是第十三个人。

罗斯莫庄

（1886）

【题解】

四幕悲剧《罗斯莫庄》发表于一八八六年，翌年即在挪威、丹麦上演。这出戏的写作，与一八八五年剧作家回挪威小住有密切关系。易卜生在特隆赫姆工人联合会为他举行的一次集会上，讲了自己新近对政党纷争局势与人民精神生活状况的观感。他认为，挪威在许多方面“取得了巨大的进步”，但还缺少真正的民主与自由；挪威社会需要“品质、意志和灵魂上的高尚”。他返回德国后，就迫不及待地在慕尼黑构思、写作这出新戏。此剧在中国，除了潘家洵的译本，还有刘伯量的《罗士马庄》（1930）。

这出戏的主人公罗斯莫牧师是罗斯莫庄的最后的继承人，虽已退职在家，但凭着罗斯莫这个古老望族的声誉，在地方上仍有很高的威信。他的妻子碧爱特遵守罗斯莫庄的古老传统，热爱自己的丈夫，但不知为什么竟从庄园的一座桥上跳进水沟自杀了。对此事，大家都讳莫如深。从此，给碧爱特做伴并料理家务的吕贝克小姐更能畅行无阻地影响罗斯莫了，她使他从保守的方面转向急进的潮流。幕启时，罗斯莫庄的管家妇海尔赛特与吕贝克正在议论碧爱特自杀、白马预兆之事。罗斯莫的内兄克罗尔来访，打断了她们的谈话。克罗尔校长是个极端的保守派，怀着对急进派的满腔怨愤，要求罗斯莫支持他和他的朋友，担任《州报》编辑，向“敌人”猛烈反攻。然而罗斯莫明白表示，不喜欢两个对立党派的哪一派，主张大家团结起来“创造一个真正的民主”。他拒绝了克罗尔的请求，严厉批评这位内兄在党派斗争中的卑劣行为，并且宣称自己有了新的政治见解才背叛教会和抛弃祖宗的信仰。克罗尔恼羞成怒，谩骂罗斯莫是叛徒。第二天，他又威胁、警告罗斯莫，说碧爱特自杀不是由于不能生育而神经错乱，为的是让罗斯莫与吕贝克做夫妻，从而解脱自己的精神痛苦。据此，克罗尔认为，罗斯莫对于碧爱特的死不能不负责任。罗斯莫仍不屈从，对克罗尔的下流行为“嗤之以鼻”。

通过吕贝克的努力，急进党报纸《烽火》的编辑摩腾斯果来访罗斯莫。从前，罗斯莫揭发过他的一件暧昧事，使他声名狼藉。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对这事渐渐淡忘了。此时此刻，他俩已经和解。不过，摩腾斯果和克罗尔一样，也想利用罗斯莫的家世声望和牧师身份，借以加强急进党的社会势力。他同意在《烽火》上发表罗斯莫转向急进派的消息，但不同意罗斯莫与宗教决裂。为了抓住罗斯莫，他也亮出了碧爱特为什么自杀这张“王牌”。他手上有一封碧爱特给他的亲笔信，她向他暗示：即将自杀。罗斯莫再次思考这个问题，认为自己确实与吕贝克相爱，而且应该为碧爱特之死负间接责任，于是失去了内心的平静。他决定让吕贝克填补“碧爱特的空位子”，以冲淡往事的困扰。吕贝克面对罗斯莫的强烈要求，开始高兴得大叫起来，继而因“心病”而拒绝。罗斯莫大惑不解。

这时候，克罗尔的《州报》向罗斯莫发出了连珠炮弹，恣意歪曲事实，甚至把吕贝克也扯上了。克罗尔知道吕贝克对罗斯莫影响很大，于是设法打击吕贝克。他有意调查她在北方小城的“不清白”的身世，当她的面说明：与她住在一起的“干爹”维斯特大夫，实际上是她的生父。这一下也使吕贝克失去了内心的平静。她也采取了果断的措施，在罗斯莫和克罗尔面前宣布了自己的“心病”，说是她引诱碧爱特走上了自杀之路，她以为她只能在罗斯莫与碧爱特之中选择一个，而他们二人又不能同时活着。罗斯莫一怒之下，拂袖而去。正当吕贝克准备离开罗斯莫庄时，罗斯莫又回来了。他俩推心置腹地倾诉了爱情的力量与爱情带来的灾难，并且认为彼此都净化了对方的心灵。他们终于手搀手快快活活地走上碧爱特走过的道路，搂抱在一块儿跳在水车沟里了。

人物表

约翰尼斯·罗斯莫——罗斯莫庄主人，本区退职牧师

吕贝克·维斯特——给罗斯莫料理家务的人

克罗尔校长——罗斯莫的内兄

遏尔吕克·布伦得尔

彼得·摩腾斯果

海尔赛特太太——罗斯莫庄管事的

事情发生在挪威西部，滨海一个小城市附近，古老的罗斯莫庄。

第一幕

〔罗斯莫庄的起坐室。这是一间宽敞舒服的旧式屋子。前方右首，有一只用新摘的白桦树枝和野花装饰的火炉。靠后些，也在右首，有一扇门。后墙有两扇合页门，开到门厅里。左首有一扇窗，窗前有个花架，架上摆着花草。火炉旁边有一张桌子，一张长沙发，几张小沙发。周围墙上挂着许多新旧画像，其中有牧师，有军人，也有穿制服的官员。窗户敞着，合页门和后面的屋门也都敞着。望出去有一条直达屋前的林荫路，路旁都是葱郁秀美的古树。正是夏日傍晚，太阳刚落山。

〔吕贝克·维斯特坐在窗口一张小沙发里，编织一幅将要完工的白毛线大披肩。她时时抬头从花草空隙往外张望，仿佛在等人的样子。过不多时，海尔赛特太太自右上。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我先摆桌子好不好？

吕贝克 好，摆吧。牧师一定也快回来了。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你在窗口坐着觉不觉得有一股风？

吕贝克 有一点儿。要不，你把窗户关上也好。

〔海尔赛特太太先把通门厅的门关上，再走到窗口。

海尔赛特太太 （正要关窗的时候往外瞧了一眼） 哦，那不是牧师吗？

吕贝克 （急忙接嘴） 在哪儿？（站起来） 不错，是他。（藏在窗帘后） 你闪开点儿——别让他瞧见咱们。

海尔赛特太太 （退后一步） 小姐，你看，他又走水车旁边那条小路了。

吕贝克 前天他走的也是那条路。（从窗帘和窗框缝里向外偷看） 咱们看他是不是——？

海尔赛特太太 看他是不是敢走那座便桥？

吕贝克 对，我就是要看这个。（半晌无声） 哦，他转弯了。他又走上面那条大路了。（离开窗口） 这个弯子可不小啊。

海尔赛特太太 天啊，可不是吗。不过也难怪牧师不肯轻易走那座便

桥。出过那么档子事儿的地方——

吕贝克 （把活计叠好） 罗斯莫庄的人都是盯着死人不放手的。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据我看，是死人盯着罗斯莫庄不放手。

吕贝克 （瞧她） 死人不放手？

海尔赛特太太 对了，看起来好像死人撇不下活人。

吕贝克 你为什么有这种想法？

海尔赛特太太 要不是那样的话，也许白马[1] 就不会出现了。

吕贝克 海尔赛特太太，大家都谈论白马，那究竟是什么东西？

海尔赛特太太 啊，我不爱谈这个。再说，你也不信那些事儿。

吕贝克 你信不信呢？

海尔赛特太太 （过去把窗关上） 啊，小姐，你听了无非是笑我一场罢了。（往外瞧） 喏，那不是罗斯莫先生又在水车沟小路上走吗？

吕贝克 （往外瞧） 你说的是那个人吗？（走到窗口） 不，那是校长。

海尔赛特太太 不错，正是克罗尔校长。

吕贝克 好极了。他一定是上这儿来的。

海尔赛特太太 他毫不在乎，走便桥过来了。从前的罗斯莫太太可是他的亲妹妹，他的亲骨肉。闲话少说，维斯特小姐，我要去摆桌子了。

〔她转右首出去。吕贝克在窗口站了会儿，冲着窗外一个人笑一笑，点点头。天色渐渐昏暗了。

吕贝克 （走到右首门口） 喂，海尔赛特太太，你给我们多做一个菜吃晚饭。你知道校长最爱吃什么。

海尔赛特太太 （在外面说话） 好吧，小姐，我想办法就是了。

吕贝克 难得，难得！亲爱的校长，你来了我真高兴。

克罗尔 （在门厅里放下手杖） 谢谢。这么说，我没打搅你？

吕贝克 哪儿的话？亏你问得出来！

克罗尔 （进屋） 你待人还是这么和气。（四面一望） 罗斯莫是不是在楼上自己屋里？

吕贝克 不，他在外面散步。今天他在外面待的时候长了点儿。反正也就快回来了。（招呼他坐在沙发上） 你坐下等他回来，好不好？

克罗尔 （放下帽子） 好，谢谢。（坐下以后四面望望） 啊，这间旧屋子收拾得焕然一新了！满屋子都是花！

吕贝克 罗斯莫先生最喜欢周围摆着正在开放的鲜花。

克罗尔 你不是也喜欢吗？

吕贝克 我也喜欢，鲜花能使我精神舒畅而安静。可是我们这儿从前不许摆花，这是近来才摆的。

克罗尔 （伤心地点点头） 是啊，那时候碧爱特禁受不住花的香味。

吕贝克 花的颜色她也受不了，她看了就头晕眼花。

克罗尔 我记得，我记得。（改用轻松口气） 你们这儿日子过得怎么样？

吕贝克 啊，我们这儿什么事都是一板三眼、慢吞吞的。天天都是一个样儿。你近来怎么样？你太太——？

克罗尔 亲爱的维斯特小姐，别打听我的家事。家家都有不如意的事，尤其是现在这年头儿。

吕贝克 （半晌无言，在沙发旁一张小沙发里坐下） 为什么整个儿假期你一次都不上我们这儿来？

克罗尔 啊，我不愿意招人家讨厌。

吕贝克 你不知道我们多么惦记你呢。

克罗尔 再说，有一阵子我出门去了。

吕贝克 不错，最近这一两个星期你出门了。我们听说你参加过政治集会。

克罗尔 （点头） 不错。你的意见怎么样？你是不是想不到我这么大年纪还会当政治鼓动家？

吕贝克 （含笑）克罗尔校长，你一向就是个政治鼓动家。

克罗尔 不错，从前我只是把政治当作私人的消遣。我告诉你，往后可就不是闹着玩儿的事情了。你看不看那些急进派报纸？

吕贝克 看，亲爱的校长，我跟你说老实话——

克罗尔 亲爱的维斯特小姐，我不反对你看那些报纸。

吕贝克 当然没关系。一个人总想知道点儿外面的事情——不愿意落在时代后面。

克罗尔 你是个女人，我当然不指望你帮着哪一方面积极参加我们这场激烈的内争——或者几乎可以说是激烈的内战。可是大概你也看见了这些代表“人民”的先生们用什么手段对待我？你看见没有，他们居然敢用那种卑鄙无耻的话污辱我？

吕贝克 看见了，可是我觉得你也针锋相对地没饶他们。

克罗尔 不错，我没饶他们，虽然我也觉得不应该。现在我是个不怕血腥气味的人了，不久我就要让那些家伙尝尝滋味，知道我克罗尔不是个挨了嘴巴不还手的人——（把话截住）。 算了，算了，今晚咱们别谈这事了。提起来叫人太伤心、太烦恼。

吕贝克 对，对，咱们别谈这事了。

克罗尔 现在我想问问你——你在罗斯莫庄日子过得怎么样？自从碧爱特去世以后，撇下你一个人——

吕贝克 谢谢你关心，我过得很好。当然，她死后，好些方面都显得空空洞洞的——叫人伤心，也叫人惦记。然而在别的方面——

克罗尔 你是不是想在这儿待下去？是不是打算永久待下去？

吕贝克 亲爱的校长，待下去还是不待下去，我实在没想过这问题。我在这儿已经住惯了，我觉得我好像是罗斯莫庄的人了。

克罗尔 不用说，你是罗斯莫庄的人。

吕贝克 只要罗斯莫先生一天觉得我对他有用处、对他有安慰，我想我会在这儿待一天。

克罗尔 （很感动地瞧着她） 你知道不知道，一个女人能像你这样为别人牺牲自己整个儿青春是一桩了不起的事？

吕贝克 我在世界上还有什么别的事可做呢？

克罗尔 最初，你那么尽心竭力地服侍你那位中风瘫痪并且喜欢挑剔人的义父——

吕贝克 你不要以为我们在芬马克[2]的时候维斯特大夫是个大累赘。自从在海路上经过几次艰险以后，他的身子才垮下来的。我们到了这儿以后——唉，他去世以前那两年工夫确实非常艰苦。

克罗尔 后来那几年你的日子是不是更艰苦了？

吕贝克 你怎么能说这句话？那几年工夫我那么喜欢碧爱特，可怜的碧爱特也那么需要人照应，需要人体贴。

克罗尔 你心肠真好，肯那么体谅她！

吕贝克 （凑近些） 亲爱的校长，你这两句话说得这么诚恳，我不能说你的话里藏着什么恶意。

克罗尔 恶意？啊，你这话什么意思？

吕贝克　要是你看见一个外人在罗斯莫庄管理家务，心里觉得不好受，那也是人之常情啊。

克罗尔 你怎么会——！

吕贝克　这么说，你心里不觉得难受？（握他的手）　亲爱的校长，谢谢你！我真感激你！

克罗尔 你怎么会有那种想法？

吕贝克 你来的次数那么少，我就开始有点担心。

克罗尔　维斯特小姐，那你可是完全猜错了。再说，归根结底，这儿的情形并没有什么重大变动。就是在碧爱特还活着的时候——在她去世以前那一段伤心日子里——罗斯莫庄的家务事已经都归你一个人掌管了。

吕贝克 我只是用碧爱特的名义代管罢了。

克罗尔　就算是这样吧。维斯特小姐，你知道不知道，就我本人说，我决不反对，假如你——。可是这句话我也许不应该出口。

吕贝克 什么话你不应该出口？

克罗尔 假如局势有变动，你把现在空着的位子拿到手的话——

吕贝克 校长，我只要一个位子，那个位子我已经到手了。

克罗尔 对，实际上已经到手了，然而名义上还没——

吕贝克　（正言厉色地截断他的话）　克罗尔校长，岂有此理！这种事你怎么能开玩笑？

克罗尔　唔，唔，也许是咱们这位约翰尼斯·罗斯莫觉得结婚的滋味已经尝够了。然而——

吕贝克 校长，你这话实在太荒唐。

克罗尔 然而——。维斯特小姐，我要问你一句话，请你别见怪：你今年多大了？

吕贝克 校长，说也惭愧，我已经过了二十九，快三十岁了。

克罗尔 是啊。罗斯莫呢？他多大了？让我算算：他比我小五岁，那他早过了四十三，将近四十四了。我看岁数倒挺合适。

吕贝克 当然，当然，挺合适。今天你在这儿吃晚饭，好不好？

克罗尔 好，谢谢，我是打算在这儿吃晚饭。我有件事要跟咱们的好朋友谈谈。维斯特小姐，如果你再要多心的话，以后我还照旧常上这儿来，你说好不好？

吕贝克 对，对，好极了，好极了。（把他两手一齐握住） 谢谢，你这人真和气，心眼儿真好！

克罗尔 （粗声粗气地） 是吗？哼，我自己家里人可不这么说。

〔约翰尼斯·罗斯莫从右门上。

吕贝克 罗斯莫先生，你看谁在这儿？

罗斯莫 海尔赛特太太已经跟我说过了。

〔克罗尔校长已经站起来了。

罗斯莫 （紧握校长两只手，低声柔气地） 亲爱的克罗尔，你又上我们这儿来了，欢迎欢迎！（把两手搭在克罗尔肩膀上，对他仔细端详） 亲爱的老朋友！我早就知道咱们彼此的误会总有一天会勾销。

克罗尔 老朋友，难道你也疑心过咱们真有误会吗？

吕贝克 （向罗斯莫） 嗨，你看，归根到底，都是瞎疑心！

罗斯莫 克罗尔，真是那么回事吗？那么，你为什么绝迹不到我们家里来？

克罗尔 （正色低声） 因为我来了会害你想起从前的伤心日子——害你想起淹死在水车沟里的那个人。

罗斯莫 这是你的一番好意——你老是那么会体贴人。然而你也不必因此就不来啊。过来，坐在沙发上。（两人一齐坐下） 你放心，提起碧爱特，我不会伤心。我们天天提起她，几乎觉得她好像还活着。

克罗尔 真的吗？

吕贝克 （点灯） 真的，我们心里真是那么想。

罗斯莫 这也不足为奇。我们俩都很爱她。吕贝——维斯特小姐和我心里都明白，碧爱特害病的时候我们在她身上用尽了心血。我们心里没有可以惭愧的事。所以我想起了碧爱特，心里只有一片平静的柔情。

克罗尔 你们真是好人！从今以后，我一定天天来看你们！

吕贝克 （在一张扶手椅里坐下） 记着，克罗尔校长，你说的话可得算数啊。

罗斯莫 （有点踌躇） 亲爱的克罗尔——真可惜，咱们的来往断绝过一阵子。自从咱们认识以后，好像命中注定你是我的顾问——自从我进大学以后一直如此。

克罗尔 不错，这是我最得意的差事。可是目前你有什么特别要——？

罗斯莫 目前有好些事我真想跟你谈谈——老老实实、开诚布公地谈谈。

吕贝克 对了，罗斯莫先生，老朋友谈心该多么痛快呀。

克罗尔 我告诉你，我要跟你谈的话比你还多呢。你大概已经知道我参加了政治斗争吧？

罗斯莫 不错，我知道。事情是怎么开始的？

克罗尔 我参加斗争是出于不得已。我再不能袖手旁观了。不幸，急

进派已经掌握了政权，现在是我们不能不动手的时候了，所以我联合了城里几个朋友，要大家团结在一起。我告诉你，现在正是时候了！

吕贝克 （微笑） 你看是不是已经太迟了点儿？

克罗尔　 不用说，如果我们能早一步拦截这一股洪水，那当然更好喽。然而谁又能预料未来的事情呢？我可没有未卜先知的本事。（站起来，在屋里踱来踱去） 现在我终于看清楚了，反叛的风气已经钻进了学校的大门。

罗斯莫 钻进了学校的大门？不会是你自己的学校吧？

克罗尔 怎么不是？正是我自己的学校。你猜是怎么回事？有人报告我，我们学校的六年级学生——即使不是全体，至少人数很可观——组织了一个秘密会社，已经有六个多月了。他们还订阅了摩腾斯果的报纸！

吕贝克 是不是《烽火》？

克罗尔 正是，那张报真是培养将来的公务人员的好食粮！你说是不是？最糟的是，勾结起来暗中跟我作对的是六年级所有最聪明的学生。只有班上成绩最坏的几个蠢家伙不在其内。

吕贝克 克罗尔校长，你心里是不是很难过？

克罗尔 你问我心里是不是很难过！我的终身事业受了这种挫折心里怎么能不难过！（放低声音） 可是我几乎可以说学校的事倒并不怎么在我心上——因为下面还有更糟的事呢。（四面望望） 咱们说话没有人会听见吧？

吕贝克 没有，当然没有。

克罗尔 那么，我告诉你们吧，连我自己家里，我的清静的家庭里，都有人闹分裂、闹反叛，把我安安静静的家庭生活搅得一团糟。

罗斯莫 你说什么！连你自己家里都——？

吕贝克 （走到克罗尔身旁） 亲爱的校长，你家里出了什么事？

克罗尔 说了你也未必信，我自己的孩子们——。简单地说吧，洛吕是学校闹风潮的带头的；希尔达还亲手绣了一个红书夹子装《烽火》。

罗斯莫 我真是做梦也想不到你自己家里——

克罗尔 真是，谁想得到会有这种事！我的家一向是个讲究服从和注重秩序的地方，家里的事一向只有我一个人做主。

吕贝克 你太太对这些事的态度怎么样？

克罗尔 提起我太太的态度，那真是最叫人想不到的了。我太太一向最贤惠，无论大事小事，我说什么她就信什么，我的意见就是她的意见，可是现在在好些事上头，她居然跟孩子们一鼻孔出气。这次出的事她还埋怨我。她说我对孩子们太专制，好像我大可不必——。唉，你看，我的家分成了两派。当然，在外人面前，我能不说就不说。这些事最好别声张。（向屋子后方走去） 唉，算了，算了。

〔他在窗前站住，背着两手，瞧着窗外。

吕贝克 （走到罗斯莫身旁，话说得又快又低，所以克罗尔没听见） 现在你动手吧！

罗斯莫 （也是低声） 今晚不动手。

吕贝克 （还是那样） 今晚要动手。

〔她走到桌旁，忙着弄那盏灯。

克罗尔 （走上前来） 亲爱的罗斯莫，现在你知道了，时代的潮流对于我的私事和公事有多大的障碍。难道我还忍得住不拿起我所有的武器跟这股无法无天、破坏秩序的恶潮流拼一拼吗？我告诉你，我一定要跟它拼一拼，嘴也要用，笔也要用。

罗斯莫 那么着，你就能堵住那股潮流吗？

克罗尔 反正我至少尽了公民保卫国家的责任。并且我觉得，凡是有

一丁点儿爱国思想的正派人都应该那么做。今晚我上这儿来，主要是为这件事。

罗斯莫 克罗尔，你说什么？难道我能——？

克罗尔 你能帮助你的老朋友们。照着我们的做法去做。用你的全副力量帮我们一把忙。

吕贝克 克罗尔校长，你知道罗斯莫先生的脾气不喜欢政治。

克罗尔 他这种脾气一定得改一改。罗斯莫，你不想跟着时代前进。你躲在家里埋头钻研自己搜集的一套旧东西。我绝不轻视家谱什么的，只是可惜目前不是弄那些玩意儿的时候。你无法想象，咱们国内各处的情形已经乱到了什么地步。一切旧有的思想几乎都被他们弄得颠颠倒倒的了。要他们把那些荒谬意见再铲除干净，不是一桩轻而易举的事。

罗斯莫 你这话很对。可是我最不适宜担任那种工作。

吕贝克 并且，我觉得现在罗斯莫先生对于人生的看法比从前开朗一点了。

克罗尔（吃惊）开朗一点了？

吕贝克 是的，也可以说是放宽一点了——不那么偏在一方面了。

克罗尔 这是什么意思？罗斯莫，我想你绝不至于那么没主见，一看见那批暴徒头子暂时得势，心里就活动起来了吧？

罗斯莫 亲爱的克罗尔，你知道我对于政治多外行。可是老实说，我觉得这几年来一般人渐渐能够独立思考，不像从前那么一味随声附和了。

克罗尔 是么！你就断定这是一种进步现象吗！然而，老朋友，无论从哪方面说，你的看法都非常错误。咱们姑且略微看看这儿的或者城里的急进分子的思想究竟是什么内容。它们的内容跟《烽火》贩卖的货色简直一模一样。

吕贝克 不错，在这一带地方，摩腾斯果的影响大得很。

克罗尔 是啊，真是岂有此理！像他那么个声名狼藉、为了品行不端而被革掉校长职务的家伙！那么个家伙居然想做人民的领导人！并且居然还成功了！居然真当了人民的领导人！我听说他还要扩充他的报纸呢。我得到可靠的消息，说他正在访求一位能干助手。

吕贝克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不跟你的朋友联合起来对付他。

克罗尔 我们正在动手干这件事。今天我们已经把《州报》买下来了。经费倒毫无困难，只是——（转向罗斯莫） 现在我索性把今晚的来意老实告诉你吧。我们的困难是在调度方面——在编辑方面。罗斯莫，你老实说，为了这番正义事业，你是不是觉得应该担任它的编辑工作。

罗斯莫 （几乎不知所措） 我！

吕贝克 嗨，克罗尔校长，你怎么会想到他头上来？

克罗尔 罗斯莫，我深知你最怕开会，并且我也知道你不愿意出头露面，遭受那伙人的无情攻击。可是干编辑工作不必十分露面，或者竟可以说——

罗斯莫 不行，不行，老朋友，千万别叫我干那个。

克罗尔 我自己倒也很想搞搞编辑工作，可惜实在腾不出工夫。我手头的事已经太多了。你没有职业，身子不受拘束。不用说，我们还是会尽量帮你的忙。

罗斯莫 克罗尔，我不行。我不适宜干那种工作。

克罗尔 什么，你说你不适宜？当初你父亲提升你当本区牧师的时候，你也说过这句话。

罗斯莫 我没说错呀。所以后来我就辞职了。

克罗尔 要是你当编辑也能像当牧师那么好，我们一定会满意。

罗斯莫 亲爱的克罗尔，我跟你干脆说吧，我不能担任这职务。

克罗尔 那么，你把你的名字借给我们用一用。

罗斯莫 我的名字？

克罗尔　是的，单是约翰尼斯·罗斯莫这个名字，对于我们报纸就有极大的用处。在大家眼睛里，我们这批人都是色彩浓厚的党徒——我甚至于还听见过别人骂我是个暴烈疯狂的家伙——所以如果我们用自己的名义办报，恐怕这张报纸不容易得到那些误入歧途的民众的欢迎。你呢，正好相反，一向没参加过党争。人人都知道你，并且敬重你做人仁厚正直——敬重你心思细致，敬重你品行端正。还有，你虽然已经辞职，然而从前当牧师的威望依然存在。此外，还有一件最重要的事：你有历代相传的家世名望！

罗斯莫 哦，说到我的家世——

克罗尔　（指着墙上的画像）　你看罗斯莫庄的历代祖先，有牧师，有武将，还有达官显宦。在过去将近二百年之中，你们家那些人一个个始终都是本地的头等人物。（把手搭在罗斯莫肩膀上）　罗斯莫，无论是为你本人打算，或是为你的家世传统打算，你都应该尽一份力量，保卫咱们本地人一向认为神圣的东西。（转过脸来）　维斯特小姐，你以为如何？

吕贝克　（好像是对自己暗暗一笑）　亲爱的校长，你不知道我觉得你这番话多么可笑。

克罗尔 你说什么？可笑？

吕贝克 对了，可笑。

罗斯莫　（赶紧接嘴）　别说，别说！现在还没到时候呢！

克罗尔　（瞧瞧这个，再瞧瞧那个）　亲爱的朋友们，你们究竟——？（把话咽住）　呃哼！

〔海尔赛特太太在右首门口出现。

海尔赛特太太 厨房过道里有一个人，他说要见牧师。

罗斯莫 （如释重负） 好，好，请他进来。

海尔赛特太太 请他上这间屋里来？

罗斯莫 当然。

海尔赛特太太 他那副模样上这儿来不大合适。

吕贝克 那人是什么样儿，海尔赛特太太？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他那样儿不大入眼，这是实话。

罗斯莫 他没说叫什么名字吗？

海尔赛特太太 他说了——好像是叫什么海克曼来着。

罗斯莫 我不认识那么个人。

海尔赛特太太 后来他说他又叫遏尔吕克。

罗斯莫 （惊讶） 哦！遏尔吕克·海特曼！是那么个名字吗？

海尔赛特太太 不错，正是海特曼。

克罗尔 这名字我倒听见过。

吕贝克 是不是就是他——那怪家伙——从前的笔名？

罗斯莫 （向克罗尔） 海特曼是遏尔吕克·布伦得尔的笔名。

克罗尔 不错，是那坏蛋遏尔吕克·布伦得尔的笔名。

吕贝克 这么说，他还活着呢。

罗斯莫 我听说他搭了个走码头的戏班子。

克罗尔 我 最后听见的消息是他进了教养所。

罗斯莫 请他进来，海尔赛特太太。

海尔赛特太太 好吧。（下）

克罗尔 你真要让那么个人到你家里来吗？

罗斯莫 你知道，他当过我老师。

克罗尔 我知道，他像填鸭子似的把一大堆革命思想塞在你脑子里，后来你父亲用马鞭子把他撵出了大门，才算完事。

罗斯莫 （有点气愤） 无论在家里，或是在军队里，父亲都是那么古板。

克罗尔 亲爱的罗斯莫，他死了你还得谢谢他的好处。唔！

〔海尔赛特太太开了右首的门，让遏尔吕克·布伦得尔进来以后自己出去，随手关上门。布伦得尔须发虽然灰白，可是模样很漂亮。面貌虽然有点憔悴，可是身子非常活泼挺拔。他的打扮像个流浪汉，身上穿着破旧礼服，看不见衬衫，脚上套着破鞋。手上带着一双黑手套，胳臂底下夹着一顶油腻的软胎呢帽，手里拿着一根手杖。

布伦得尔 （先犹豫了一下，然后快步走到克罗尔面前，伸出手来）约翰尼斯，你好！

克罗尔 对不起——

布伦得尔 你没想到又会看见我吧？并且还在这所使人厌恶的房子里？

克罗尔 对不起——（用手指着） 那儿——

布伦得尔 （转过身去） 对了，他在那儿。约翰尼斯——我的孩子——我最心爱的——

罗斯莫 （跟他握手） 我的老师。

布伦得尔 尽管在这儿有过惨痛的经验，路过罗斯莫庄的时候我还是不能不进来看看你。

罗斯莫 现在你上这儿来，我们十分欢迎。这是实话。

布伦得尔 啊，这位漂亮太太——不用说，一定是罗斯莫太太喽。

罗斯莫 这是维斯特小姐。

布伦得尔 那么，一定是一位至亲喽。那边那位不认识的——？哦，我知道了，是一位教会的同事。

罗斯莫 那位是克罗尔校长。

布伦得尔 克罗尔？克罗尔？别忙，让我想想。年轻时你是不是学语言学的？

克罗尔 当然是。

布伦得尔 Donner wetter [3] 。这么说，我从前认识你。

克罗尔 对不起——

布伦得尔 你是不是——？

克罗尔 对不起——

布伦得尔 ——当年把我撵出辩论会的那批卫道小喽啰里头是不是有你？

克罗尔 很可能有我。可是，除此以外，我跟你别无来往。

布伦得尔 好，好！Nach Belieben，Herr Doctor [4] 。反正我不在乎。遏尔吕克·布伦得尔还照样是那么个人。

吕贝克 布伦得尔先生，你是不是进城路过这儿？

布伦得尔 让你猜着了，好小姐。有时候，为了要活命，我不能不拼死干一下子。其实我心里不愿意那么办。然而——enfin [5] ——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

罗斯莫 亲爱的布伦得尔先生，你务必让我帮你一把忙。无论怎么样，反正我——

布伦得尔 哈哈，你跟我说这种话！你不怕亵渎咱们俩的神圣友谊

吗？约翰尼斯，使不得，使不得！

罗斯莫 你想进城干什么？恐怕你不容易——

布伦得尔 我的孩子，这不用你操心。局势已经摆定了。别小看我现在赤手空拳，我已经参加了一个大规模运动——这个运动的规模比我从前搞过的各种玩意儿加在一块儿还要大些。（向克罗尔） 请问教授先生——unter uns [6] ——不知你们贵处城里有没有一个像点样儿的、体面的、宽敞的公共会场可以借用？

克罗尔 工人协会的会场最大。

布伦得尔 再请问教授先生，你在这不消说是个最慈善的协会里有势力没有？

克罗尔 我跟那团体毫无关系。

吕贝克 （向布伦得尔） 你应该去找彼得·摩腾斯果。

布伦得尔 Pardon，madame [7] ，他是怎么样一个傻瓜？

罗斯莫 你为什么说他是傻瓜？

布伦得尔 难道一听那名字我还不知道他是个下等人吗？

克罗尔 我想不到你会说这句话。

布伦得尔 可是我会耐着性子去找他。我没有第二条路。一个人——像我现在似的——正站在一生转折关头的时候——。事情已经决定了。我一定要去找这个人——跟他亲自打交道——

罗斯莫 你是不是严肃认真地站在转折关头？

布伦得尔 我的孩子当然知道，遏尔吕克·布伦得尔无论站在什么地方，他的态度总是严肃认真的。约翰尼斯，老实告诉你，我以后做人要换个新样儿了，我要把我从前那副沉默谦让的脾气一齐甩掉。

罗斯莫 你要怎么——？

布伦得尔 我要把生命抓得紧紧的，挺身向前，自己出头做主。咱们的时代是个暴风骤雨大变动的时代。我要把自己微薄的力量贡献给解放事业。

克罗尔 你也想干那个？

布伦得尔 （向大家） 本地人熟悉不熟悉我偶然写的那些文章？

克罗尔 不熟悉，我说老实话——

吕贝克 我倒看过几篇。我义父书房里有那些文章。

布伦得尔 好小姐，这么说，你把时候白糟蹋了。我告诉你，我那些文章都是废话。

吕贝克 废话！

布伦得尔 不错，你看的那些都是废话。我的真正重要著作没有人知道。除了我自己，没有一个人知道。

吕贝克 那是怎么回事？

布伦得尔 因为那些著作还没写出来呢。

罗斯莫 可是，亲爱的布伦得尔先生——

布伦得尔 约翰尼斯，你要知道，我的脾气有点贪舒服、懒做事——我是个Feinschmecker。[8] 我一向是那么个脾气。我喜欢一个人静静地享乐；我觉得，静静地享乐，滋味儿加倍好——甚至于好十倍。所以，你看，每逢黄金好梦落在我头上把我迷住的时候——每逢新奇炫目、开阔远大的思想在我脑子里出现，用它们的结实翅膀把我送到高空的时候——我就把它们装在诗句、幻境、图画的形象里——当然只是打个草稿，你要知道。

罗斯莫 我知道，我知道。

布伦得尔 哦，我经历过许多心醉神迷的快乐境界！创作的神秘乐趣——我刚说过，当然只是打个草稿——别人对我的颂扬和感激，给我的

荣誉和桂冠——这些东西，我用快活得打哆嗦的手收集在一起。我心里充满了一种别人不知道的快乐，那么强烈，那么迷人！

克罗尔 唔。

罗斯莫 可是你没用文字写下来呀？

布伦得尔 一个字都没写。我一向厌恶没有感情的写作。再说，我的理想一尘不染地藏在我脑子里，我可以独自享受，又何必用文字去亵渎它们呢？可是现在我却要把我的理想贡献出来了。我告诉你，现在我心里的滋味好像做母亲的把一个娇滴滴的女儿交给新郎的时候那样。然而我还是要把它们贡献出来。我要把它们贡献给解放事业。我要写几十篇精密细致的讲演稿——在全国各地——

吕贝克 （高兴） 布伦得尔先生，这是高贵的行为！你贡献的是你最珍贵的东西。

罗斯莫 是唯一的东西。

吕贝克 （意味深长地瞧着罗斯莫） 不知道世界上有多少人肯那么牺牲——敢那么牺牲？

罗斯莫 （回看她一眼） 谁知道呢？

布伦得尔 听讲的人受了感动，我心里会高兴，意志会越发坚决。所以我现在要采取行动了。别忙——还有一件事。（向克罗尔） 校长先生，我要请问你，城里有没有类似禁酒会的团体？绝对不许喝酒的团体？其实我不必问。

克罗尔 有，我就是会长，你有什么话只管吩咐。

布伦得尔 从你脸上我早就看出来了！我很可能来报名，做一个星期的会员。

克罗尔 对不起，我们不收这种论星期的会员。

布伦得尔 A la bonne heure [9] ，学究先生。遏尔吕克·布伦得尔从

来不想硬加入那种团体。（转过身来） 我别在这儿多待了，这所房子容易勾起对于旧事的回忆。我要进城找个合适地方住下。我想城里总该有像样儿的旅馆。

吕贝克 在你走之前，你能不能接受我一点东西？

布伦得尔 好小姐，怎么一类的东西？

吕贝克 喝一杯茶，或是——

布伦得尔 谢谢慷慨的女主人——我一向不愿意接受私人款待。（把手一挥） 再见，各位先生太太！（向门口走去，可是又转过身来）哦，我想起来了——约翰尼斯——罗斯莫牧师，看在咱们的旧交情分上，你愿意不愿意给你从前的老师帮一把忙？

罗斯莫 愿意之至。

布伦得尔 好。那么，请你借给我——只要一两天工夫——一件浆硬的衬衣——带硬袖子的。

罗斯莫 不要别的？

布伦得尔 你看，我现在是走着来的，我的衣箱还没送来。

罗斯莫 一点不错。不要别的东西了吗？

布伦得尔 嗯，你知道不知道——也许你还可以借给我一件穿旧的夏季大衣。

罗斯莫 可以，可以，当然可以。

布伦得尔 如果有一双配得上大衣的像样儿的靴子——

罗斯莫 行，我们也可以想办法。回头你把住址一通知我们，我们马上把东西送过来。

布伦得尔 千万别送来。别让我给你们添麻烦！这几件小东西我自己带着就行了。

罗斯莫 好，就那么办。请你跟我一块儿上楼去。

吕贝克 让我去吧。这点儿事我跟海尔赛特太太会安排。

布伦得尔 我不能麻烦这位高贵的小姐——

吕贝克 噢，胡说！来吧，布伦得尔先生。

〔她从右下。

罗斯莫 （留住布伦得尔） 请你告诉我，还有别的事我可以帮忙吗？

布伦得尔 别的事我实在想不出来了。哦，有啦，岂有此理——我想起来了！约翰尼斯，你身上有没有八个克朗[10]？

罗斯莫 让我看看。（打开钱包）这儿有两张十克朗的钞票。

布伦得尔 噢，没关系！我带进城去总有法子兑换。谢谢你。记着，你借给我两张十克朗。我的好孩子，明天见。可敬的先生，明天见。

〔布伦得尔从右下。罗斯莫跟他作别以后把门关上。

克罗尔 天啊！这就是当年大家认为大有作为的那位遏尔吕克·布伦得尔！

罗斯莫 （静静地） 他这人至少有胆量按照自己的方式过日子。我觉得这不是一桩小事情。

克罗尔 什么！像他过的那种日子！我看他大概又把你迷惑住了吧。

罗斯莫 没有。我的头脑现在非常清楚，什么事都看得很明白。

克罗尔 亲爱的罗斯莫，但愿你这话是真的。你这人太容易感受别人的影响。

罗斯莫 咱们坐下。我有话跟你谈。

克罗尔 好，咱们坐下。

〔两人都在沙发上坐下。

罗斯莫 （稍稍犹豫了一下） 你看我们在这儿的日子是不是过得又快活又舒服？

克罗尔 是。你们现在的日子很快活，很舒服——还很安静。罗斯莫，你给自己安了一个家。我的家可完蛋了。

罗斯莫 好朋友，别说这话。伤口总有一天会结好的。

克罗尔 永远不会结好了。倒钩扎在肉里，伤口永远会肿痛。以后的局面绝不会像从前那样了。

罗斯莫 克罗尔，你听我说。咱们是多年的好朋友了。你能想象咱们的交情会有破裂的一天吗？

克罗尔 我想不出世界上有什么可以叫咱们疏远的事情。你怎么会有这种怪思想？

罗斯莫 你这人过于看重思想见解的一致。

克罗尔 不错。可是咱们的思想见解是完全一致的——至少在重要问题上是一致的。

罗斯莫 （低声） 不，现在情形不同了。

克罗尔 （想要跳起来） 什么？

罗斯莫 （把他按住） 你坐着别动，克罗尔。

克罗尔 究竟是怎么回事？我不懂你的意思，把话说明白点儿。

罗斯莫 在我的灵魂里出现了一个新的青春。我用返老还童的眼光观察事物。所以现在我站在——

克罗尔 你站在什么地方，罗斯莫？

罗斯莫 我站在你的儿女站的地方。

克罗尔 你？你！没有的事！你说你站在什么地方？

罗斯莫 我跟洛吕和希尔达站在一起。

克罗尔 （低下头来） 叛徒！约翰尼斯·罗斯莫作了叛徒啦！

罗斯莫 我对于自己的行为——你所谓反叛行为——本应该非常高兴。然而我心里却非常难过，因为我知道这是一件使你十分伤心的事。

克罗尔 罗斯莫！罗斯莫！这件事会叫我伤心一辈子。你居然忍心在这不幸的国家里推动败坏人心、破坏秩序的工作。

罗斯莫 我想推动的是解放工作。

克罗尔 是，是，我知道。蛊惑旁人的坏蛋和自己上当的好人都会说这句话。可是在目前毒害咱们整个社会的这股潮流里，你看谈得到做什么解放工作吗？

罗斯莫 我并不喜欢这股正在抬头的潮流，我也不喜欢两个对立党派的哪一派。我只想把两派的人拉在一起——人数越多越好——叫他们紧紧联合起来。我情愿拿出我的全部力量，一生专做这一件事：在咱们国家里创造一个真正的民主政治。

克罗尔 难道你觉得咱们的民主政治还嫌不够吗！据我看来，咱们快要被人拖到一向只有坏人才能抬头的泥塘里去了。

罗斯莫 正因为如此，所以我要唤醒民主政治，叫它认清自己的真正任务。

克罗尔 什么任务？

罗斯莫 使咱们全国的人都有高尚品质——

克罗尔 全国的人？

罗斯莫 至少是越多越好。

克罗尔 用什么方法？

罗斯莫 方法是：解放他们的头脑，净化他们的意志。

克罗尔 罗斯莫，你是个空想家。你想解放他们的头脑？你想净化他们的意志？

罗斯莫 好朋友，不是这么说。我只想唤醒他们，叫他们认清自己的任务。他们必须亲自动手。

克罗尔 你认为他们自己会动手吗？

罗斯莫 会。

克罗尔 用他们自己的力量？

罗斯莫 一点都不错，正是用他们自己的力量。除此之外，没有别的力量。

克罗尔 （站起来） 这是当牧师的应该说的话吗？

罗斯莫 我现在不是牧师了。

克罗尔 就算你不是牧师吧——难道连你祖宗的信仰——？

罗斯莫 祖宗的信仰已经不是我的信仰了。

克罗尔 不是你的信仰了！

罗斯莫 （站起来） 我把它甩掉了。我不能不甩掉。

克罗尔 （控制自己的激动） 对，对，对。我想，事情跟事情都有连带关系。这么说，你脱离教会就是为这缘故？

罗斯莫 对。当时我脑子一清醒过来——一看清楚这不是我一时的怀疑，而是一种我既不能甩掉也不愿意甩掉的信念——于是我马上就脱离了教会。

克罗尔 这就是你这一向的思想情况！我们这批人——你的朋友们——却一点儿都不知道。罗斯莫——罗斯莫——你为什么把这桩倒霉事

儿瞒着不告诉我们！

罗斯莫 因为我觉得这事跟别人不相干。并且我也不愿意给你和别的朋友添些不必要的痛苦。我觉得我可以像从前那样，安安静静、快快活活在这儿住下去。我想埋头读书，研究那些我从前一窍不通的科目。我想彻底了解在我眼前出现的那个有真理和自由的伟大世界。

克罗尔 叛徒！句句话都证明你是个叛徒。可是为什么你现在又把从前瞒人的叛徒思想说出来呢？为什么不早不晚偏偏在这时候说出来？

罗斯莫 克罗尔，是你逼得我不能不说了。

克罗尔 啊，我逼得你不能不说了？

罗斯莫 我听过你发表的那些激烈言论，我看过你写的那些毒辣的演说稿子，我看见过你拼命攻击你的对手，对他们诬蔑谩骂、无所不为——唉，克罗尔，想不到你会堕落到这步田地！——我一发现你干得出那些事情，我马上觉得应该把责任担当起来。在这场斗争中间，人的品质越变越坏了。和平、快乐、互相容忍的美德必须在咱们灵魂里重新建立起来。所以我现在要挺身出来，公开表示我的态度。我也愿意试试自己究竟有多大力量。克罗尔，你能不能从你那方面在这件事上头帮我一把忙？

克罗尔 只要我活一天，我一天不愿意跟社会上的反叛势力讲和妥协。

罗斯莫 既然咱们非开火不可，那么咱们就摆开阵势堂堂正正地打一仗。

克罗尔 凡是在人生基本问题上意见跟我不同的人，我都不再把他们当作朋友看待。我对他们绝不留情。

罗斯莫 是不是连我也包括在内？

克罗尔 罗斯莫，是你先跟我决裂的。

罗斯莫 这就算是绝交了？

克罗尔 哼，绝交！这是你对从前一班朋友的总绝交。你自作自受，可别后悔。

〔吕贝克从右上，把门敞着。

吕贝克 瞧着吧！他去作重大的牺牲了。现在咱们可以吃饭了。克罗尔校长，进去吃饭，好不好？

克罗尔 （拿起帽子） 再见，维斯特小姐。这儿没有我的事了。

吕贝克 （急忙追问） 这是怎么回事？（把门关上，走过来，向罗斯莫） 你说了没有？

罗斯莫 他都知道了。

克罗尔 罗斯莫，我们绝不会放松你。我们非硬把你拉回来不可。

罗斯莫 我绝不能再回到从前的立场上。

克罗尔 咱们等着瞧吧。你不是一个忍得住寂寞的人。

罗斯莫 我终究不是完全孤立的人。我们至少有两个人同受寂寞。

克罗尔 哦！（脸上泛起一阵疑云） 原来如此！碧爱特从前说过——！

罗斯莫 碧爱特说过什么？

克罗尔 （撇开自己的想法） 不，不，下流得很。对不起。

罗斯莫 你说什么？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克罗尔 你别追问。呸！对不起！再见！（向门厅走去）

罗斯莫 （跟着克罗尔） 克罗尔！咱们俩不能就这么甩开手。明天我来看你。

克罗尔 （在门厅里转过身来） 我不准你再迈进我的大门。

〔他拿起手杖，径自走了。罗斯莫在门道里站了会儿，然后把门关上，回到桌旁。

罗斯莫 吕贝克，没关系。你[11]和我，咱们俩这一对忠实朋友会坚持到底的。

吕贝克 刚才他说什么“下流得很”，你猜是什么意思？

罗斯莫 亲爱的，别管它。他那种想法连他自己都不信。明天我去看他。明天见！

吕贝克 出了这件事儿，你今晚这么早就上楼？

罗斯莫 今晚还不是跟平常一样吗。事情已经过去了，我心里觉得很轻松。吕贝克，你看，我心里很平静。你的心也要放平静些。明天见！

吕贝克 亲爱的朋友，明天见！好好睡觉！

〔罗斯莫从门厅下，接着就听见他上楼梯的脚步声。吕贝克走到火炉旁，把铃绳一拉，不多会儿海尔赛特太太就从右首进来了。

吕贝克 海尔赛特太太，你把吃晚饭的东西撤了吧。罗斯莫先生不想吃什么，克罗尔校长也走了。

海尔赛特太太 克罗尔校长走了？他是怎么回事啊？

吕贝克 （拿起她那幅编织活计） 他说，他恐怕风暴快来了。

海尔赛特太太 什么怪思想！今晚天上一块云也没有。

吕贝克 但愿他别撞着白马！恐怕咱们这儿不久又要闹鬼了。

海尔赛特太太 天啊，小姐！这种话可说不得呀！

吕贝克 算了，算了。

海尔赛特太太 （低声） 小姐，你是不是觉得咱们这儿又要死人了？

吕贝克 不，我为什么要那么想？海尔赛特太太，然而世界上白马的种类太多了。明天见。我要上自己屋里去了。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明天见。

〔吕贝克拿着活计从右门下。

海尔赛特太太 （把灯捻低了，摇摇头，自言自语） 天啊！天啊！这位维斯特小姐！她说的那些话！

[1] 当地人迷信预兆死亡的“鬼魂”，名之为“白马”。这里的“白马”暗示“便桥”上发生过的事故——牧师妻子的自杀。

[2] 芬马克在挪威极北部。

[3] 德语：该死的。

[4] 德语：博士先生，悉听尊便。

[5] 法语：终究。

[6] 德语：别告诉旁人。

[7] 法语：对不起，夫人。

[8] 德语：讲究吃喝的享乐主义者。

[9] 法语：好极了。

[10] “克朗”是挪威币制单位。

[11] 在挪威语里，“de”是疏远的“你”，“du”是亲密的“你”。从此以后，没有旁人的时候，罗斯莫和吕贝克彼此用“du”相称。

第二幕

〔罗斯莫的书房。通外面的门在左首。后方有个门道，通到罗斯莫的卧室，门帘是拉开的。右首有一扇窗，窗前有一张写字桌，桌上堆满了书籍稿纸。书房四周都是书架书橱。家具非常简单。左首摆着一张旧式沙发，前面摆着一张桌子。

〔罗斯莫穿着一件家常上衣，坐在写字桌前一张高背椅里。他正在裁割一本小册子的篇页，一边裁一边翻看。

〔有人敲左首的门。

罗斯莫 （身子不动） 进来。

吕贝克 （穿着早晨便服，走进屋来） 你早。

罗斯莫 （一边翻阅小册子） 亲爱的，你早。有什么事？

吕贝克 我只想问问你昨晚睡得好不好。

罗斯莫 啊，昨晚我睡得又甜又安稳！（转过身来） 你呢？

吕贝克 谢谢，我也睡得好——在天快亮的时候——

罗斯莫 我的心境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轻松过。昨天我好歹把话说出来了，心里真痛快。

吕贝克 是啊，罗斯莫，从前你不该那么老不说话。

罗斯莫 我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那么胆怯。

吕贝克 那也不一定是胆怯。

罗斯莫 嗳，是胆怯。我把事情仔细想了一想，我觉得到底是因为我胆怯。

吕贝克 要是那样的话，那么，毅然决然改变方针就越发显得勇敢了。（在写字桌旁靠近他的一张椅子里坐下） 现在我要告诉你我做的一件事，你听了千万别对我生气。

罗斯莫 生气？我怎么会对你生气？

吕贝克 这件事也许我做得鲁莽了一点，然而——

罗斯莫 快告诉我是什么事。

吕贝克　遏尔吕克·布伦得尔昨晚临走时候——我托他带了一张字条给彼得·摩腾斯果。

罗斯莫 （有点不信） 啊，亲爱的吕贝克，你写的什么？

吕贝克 我是这么写的：要是他肯好歹帮那倒运的家伙一把忙，那就是帮了你的忙。

罗斯莫 亲爱的，你不应该写那张字条。这么一来，你反倒害了布伦得尔了。再说，我也不愿意跟摩腾斯果那么个人打交道。你知道从前我跟他有过一段故事。

吕贝克 你看跟他讲和好不好？

罗斯莫 我跟摩腾斯果讲和？怎么个讲法呢？

吕贝克 你要知道，你跟你的一班老朋友决裂以后，你的地位就不能十分安稳了。

罗斯莫 （瞧着她，摇摇头） 难道你真相信克罗尔或是另外那些人想在我身上报仇吗？难道你以为他们真会——？

吕贝克 亲爱的，人在气头上的时候——。谁都不敢说有把握。据我看，像克罗尔校长昨天那副一怒而去的神气——

罗斯莫 你应该知道他那人不至于如此。克罗尔是个地道的君子。今天下午我要进城去找他谈谈。我要跟他们那批人一齐谈谈。你瞧着吧，事情很容易——

〔海尔赛特太太在左首门口出现。

吕贝克 （站起来） 海尔赛特太太，什么事？

海尔赛特太太 克罗尔校长在楼下门厅里。

罗斯莫 （慌忙站起来） 克罗尔来了！

吕贝克 克罗尔校长来了！难道说——？

海尔赛特太太 他问可不可以上楼见见罗斯莫先生。

罗斯莫 （向吕贝克） 你看我对你说的话怎么样？他当然可以上楼。（走到门口，向楼梯下高声呼唤） 好朋友，请上楼！欢迎欢迎。

〔罗斯莫拉着门，站着等客人。海尔赛特太太下。吕贝克先把后方门道上的帘子拉好，然后动手收拾屋子。克罗尔校长手里拿着帽子走上楼。

罗斯莫 （心里激动，表面很平静） 我早知道昨晚不会是咱们末一次见面。

克罗尔 今天我对事情的看法跟昨天大不相同了。

罗斯莫 是啊，克罗尔。你把事情仔细想了一想以后，我知道你的看法会不一样。

克罗尔 你把我的意思完全误会了。（把帽子搁在沙发旁桌子上） 我非跟你单独谈一谈不可。

罗斯莫 为什么维斯特小姐不能——？

吕贝克 罗斯莫先生，没关系，没关系。我走就是了。

克罗尔 （从头到脚打量她） 我还要请维斯特小姐原谅我来的不是时候——我突如其来害她来不及换——

吕贝克 （惊讶） 你这句话什么意思？难道说我在家里早晨穿便服还有什么不是吗？

克罗尔 你言重了！我绝没有这意思。我不知道罗斯莫庄现在的规矩。

罗斯莫 克罗尔，你今天的神情跟平日不一样。

吕贝克 克罗尔校长，我失陪了。

克罗尔 对不起。（在沙发上坐下）

罗斯莫 对了，克罗尔，请坐，咱们平心静气，仔细谈一谈。（在正对克罗尔校长的一张椅子里坐下）

克罗尔 从昨晚到现在我没合过眼，我躺在床上想了足足一整夜。

罗斯莫 你今天是怎么个看法呢？

克罗尔 罗斯莫，说起来话可长了。让我先说个引子吧。我先告诉你一点遏尔吕克·布伦得尔的消息。

罗斯莫 他来看过你没有？

克罗尔 没有。他住在一家小客栈里——不用说，当然是跟最下流的家伙混在一块儿喽——天天喝酒，只要手里有钱就做东。他喝了酒就骂人，骂那批家伙都是下流东西——其实他这句话倒没说错——大家生了气，打了他一顿，把他扔在街上臭沟里。

罗斯莫 这么看起来，他的脾气终究难改了。

克罗尔 他把衣服也当了，可是我听说后来有人又替他赎出来了。你猜是谁替他赎的？

罗斯莫 也许就是你自己吧？

克罗尔 不是我。替他赎衣服的是那位赫赫有名的摩腾斯果先生。

罗斯莫 哦，真有这事！

克罗尔 据我所知，布伦得尔先生第一个拜望的客人就是这位他所说的“傻瓜”和“下等人”。

罗斯莫 这是他运气好。

克罗尔 当然是喽。（身子靠着桌子，向罗斯莫凑过来） 因此，为了咱们旧日的——为了咱们从前的交情，我不能不警告你一件事。

罗斯莫 克罗尔，有什么了不起的事？

克罗尔 是这么回事：你家里有人瞒着你进行活动。

罗斯莫 你为什么说这话？你是不是指吕贝——指维斯特小姐说？

克罗尔 一点儿都不错。从她那方面说，我觉得这事毫不足奇。她在你家里自作主张，独断独行，已经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了。然而——

罗斯莫 克罗尔，你把事情完全看错了。她和我——我们俩无论什么事谁都不瞒谁。

克罗尔 那么，她跟你说过她跟《烽火》编辑通过信吗？

罗斯莫 哦，原来你说的是她托遏尔吕克·布伦得尔带去的那张字条？

克罗尔 这么说，你已经知道了。摩腾斯果没有一个星期不在报上把我当作个校长、当作个社会活动家来挖苦嘲笑，你愿意维斯特小姐跟那么个下流文人有来往吗？

罗斯莫 克罗尔，我看维斯特小姐未必想到过那方面。再说，她跟我一样，当然完全有行动自由。

克罗尔 是吗？毫无疑问，这种说法是从你的新思想里发展出来的。大概维斯特小姐也采取你现在的立场了吧？

罗斯莫 是的。我们俩志同道合、努力前进。

克罗尔 （瞧着他，慢慢地摇头） 唉，你是个盲目受骗的人！

罗斯莫 我盲目受骗？你为什么说这话？

克罗尔 因为我不敢——也不愿意往最坏的地方想。嗳，也罢，让我把老实话告诉你吧。罗斯莫，你是不是真看重我对你的交情？你是不是也看重我对你的尊敬？你说。

罗斯莫 我实在无须回答这问题。

克罗尔 然而另外有一串你必须回答的问题——你必须详细解释。你愿意不愿意接受我的查问？

罗斯莫 查问？

克罗尔 是的。你愿不愿意让我问你几桩提起来也许会叫你难过的事情？你要知道，你的反叛行为，你的所谓思想解放，跟许多别的事情都有密切联系。为了你自己的利益，你非把它们对我解释清楚不可。

罗斯莫 克罗尔，你爱问什么就问什么吧。反正我没有瞒人的事儿。

克罗尔 既然如此，老实告诉我，在你看来，碧爱特自杀的真正原因究竟是什么？

罗斯莫 在这件事上头难道你还有疑问吗？或者，换句话说，难道对于一个精神痛苦、长期有病的人的不由自主的举动，你还想追究原因吗？

克罗尔 你敢断定碧爱特对于自己的举动完全不能控制吗？无论如何，医生们不能相信这件事。

罗斯莫 如果医生们也像我一样跟碧爱特日夜相处，经常看见她的举动，他们也就不会有疑问了。

克罗尔 在当时，我也没有疑问。

罗斯莫 是啊，不幸并没有丝毫可疑之处。我曾经告诉过你，她有一股疯狂热情，并且她还希望我用同样的热情对待她。她那些举动真叫我害怕！临死以前那几年，她还无缘无故责备自己，糟蹋自己的身子。

克罗尔 不错，那是在她知道了自己一辈子不会生孩子以后的事情。

罗斯莫 是啊，你想！为了一桩自己完全做不了主的事，她会像发疯似的日夜磨折自己！你能说她那些举动是自己能做主的吗？

克罗尔 唔，你记得不记得那时候你家里有没有按照当时的“进步”思想讨论婚姻基本原理的书籍？

罗斯莫 我记得维斯特小姐曾经借给我一本那样的书。你知道，维斯特大夫去世以后，他的藏书都归了维斯特小姐。克罗尔，可是你总不至于以为我们会那么粗心大意、让我那位多病的太太接触那种思想吧？我可以向你郑重保证，这个过失不在我们。她那些颠三倒四的事情都是因为她自己精神错乱才干出来的。

克罗尔 有一句话我至少可以告诉你：心情紧张、精神痛苦的碧爱特所以自杀，无非是为了可以让你把日子过得快活一点——自由一点——并且称心如意。

罗斯莫 （从椅子里耸起半个身子来） 你这话什么意思？

克罗尔 罗斯莫，静静地听我告诉你，现在我可以把话说出来了。在她死的那一年，她来找过我两次，对我诉说她的痛苦和绝望。

罗斯莫 她说的也是这件事吗？

克罗尔 不是。她头一次找我的时候是宣布你正在走上叛教的邪路，正在背叛你祖宗的信仰。

罗斯莫 （急切地） 哪儿会有这种事。绝对不会有！你一定记错了。

克罗尔 为什么？

罗斯莫 因为碧爱特在世的时候我还正在彷徨犹豫，跟自己作斗争呢。并且我始终是独自在暗地里斗争，跟谁都没谈过。恐怕甚至于连吕贝克都不——

克罗尔 吕贝克？

罗斯莫 哦，维斯特小姐。我叫她吕贝克是为了方便起见。

克罗尔 这我已经看出来了。

罗斯莫 所以我觉得碧爱特绝不会有那种想法。再说，她为什么不跟我本人谈这件事呢？她从来没跟我谈过——一个字都没提过。

克罗尔 碧爱特真可怜！她再三恳求我跟你谈一谈。

罗斯莫 那你为什么不谈？

克罗尔 那时候我确实相信她有精神病，因为她对你这么个人居然会说那种坏话！过了约莫一个月光景，她又来找我了。在表面上看，这次她比前一次安静。可是在临走的时候，她说，“在罗斯莫庄，白马不久就要出现了。”

罗斯莫 不错，不错，白马，她时常提起白马。

克罗尔　我劝她撇开那些凄凉的念头，她只是这么回答：“我是活不长的人了，因为约翰尼斯必定马上跟吕贝克结婚。”

罗斯莫 （几乎说不出话来） 你说什么？我就要跟——？

克罗尔 那是一个星期四下午的事情。星期六晚上她就从桥上跳到水车沟里自杀了。

罗斯莫 事先你也不警告我们！

克罗尔 你当然知道她时常说自己觉得活不长了。

罗斯莫 是，我知道。然而——事先你还是应该警告我们！

克罗尔 我也想到过，可是等我想到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

罗斯莫 可是后来你为什么不——？后来你为什么一字不提呢？

克罗尔 事后我再跑来火上浇油，给你增加痛苦，又有什么好处呢？我一向把她说的那些话当作胡言乱语，到了昨晚，我才明白不是那么回事。

罗斯莫 如此说来，你现在的看法跟从前不一样了？

克罗尔　碧爱特说你不久就要背叛祖宗的信仰，她不是看得很清楚吗？

罗斯莫 （目不转睛地向前呆望） 我真不明白。这简直是世界上最不可解的事。

克罗尔 可解也罢，不可解也罢，反正事实摆在眼前。罗斯莫，现在我问你，碧爱特控诉你的罪名究竟有几分可信？我是指她后来控诉的那件事说。

罗斯莫 控诉？那个能算是控诉吗？

克罗尔 也许你没注意她的措辞。她说她非死不可了。为什么？

罗斯莫 为的是我可以跟吕贝克结婚？

克罗尔 她不是这么说的。她的说法跟这不一样。她说，“我是活不长的人了，因为约翰尼斯必定马上跟吕贝克结婚。”

罗斯莫 （看了他一会儿，站起来） 克罗尔，现在我明白你的意思了。

克罗尔 明白了怎么样？你怎么答复我？

罗斯莫 （依然安定镇静） 答复这么个岂有此理的——？最适当的答复是：请你出去。

克罗尔 （站起来） 好吧。

罗斯莫 （站在他面前） 听我告诉你。一年多以来——自从碧爱特去世以后——吕贝克·维斯特一直跟我同住在罗斯莫庄。这一年多工夫，你心里知道碧爱特控诉我们的罪名，可是我从来没看出你有不赞成吕贝克住在我家的意思。

克罗尔 从前我不知道，直到昨晚我才知道，原来是一个不信宗教的男人跟一个——解放的女人住在一块儿。

罗斯莫 啊！如此说来，是不是你觉得不信宗教的人和思想解放的人心地都不会纯洁？你不相信道德是他们天性中的本能法则！

克罗尔 我觉得不是拿教会的训条做基础的道德都不大可靠。

罗斯莫 你这句话的意思是不是把吕贝克和我都包括在内？也包括着我跟她的关系？

克罗尔 即使想要顾全你们的面子，我也不能否认，在那两件事中间并没有跨不过去的界线——一件是自由思想，另外一件是——嗯——

罗斯莫 是什么？

克罗尔 ——是自由恋爱。既然你要我说，我就说。

罗斯莫 （低声） 亏你有脸在我面前说这句话！你是我小时候就认识我的人！

克罗尔 正因为如此，我才说这话。我知道你这人跟谁在一起就最容易受谁的影响。至于你这位吕贝克——嗯，就说是维斯特小姐吧——她的底细我们简直不清楚。罗斯莫，总而言之，我决不放松你。并且你——你也趁早要把自己救出来。

罗斯莫 把自己救出来？怎么个救法呢？

〔海尔赛特太太在左首门口探头张望。

罗斯莫 有什么事？

海尔赛特太太 我要请维斯特小姐下去一趟。

罗斯莫 维斯特小姐不在楼上。

海尔赛特太太 她不在楼上？（周围看了一看） 唔，这可怪了。（下）

罗斯莫 克罗尔，刚才你说——？

克罗尔 听我说下去。我不打算十分仔细追究碧爱特在世时这儿有过的——并且也许现在还有的秘密事情。我知道你的婚姻极不快活，这件事你大概会用来做一种借口。

罗斯莫 唉，你太不了解我了！

克罗尔 别打岔！我的意思是这样：如果你要照目前的方式跟维斯特小姐过下去，那么，她的坏影响在你脑子里造成的倒霉的叛教思想绝不能让大家知道。你别打岔！让我说下去！我告诉你，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随便你爱想什么，爱信什么，都可以将就。然而你的思想只能藏在自己脑子里。这些事究竟纯粹是个人的问题，无须到处宣传，闹得通国皆知。

罗斯莫 我觉得非把暧昧虚伪的身份摆脱不可。

克罗尔 罗斯莫，然而你对于祖宗的传统有一种责任！你要好好记着！从古以来，罗斯莫庄好像是一座宣扬道德秩序和遵守上等社会一切信条的大本营。本地人都学罗斯莫庄的榜样。如果大家知道你已经抛弃了我所谓罗斯莫庄的传统思想，社会上就会发生不可补救的惶惑混乱。

罗斯莫 克罗尔，我的看法跟你不一样。罗斯莫家族世世代代是个黑暗和压迫的中心，所以我觉得我应该刻不容缓地在本地散播一点光明和欢乐。

克罗尔 （对他板着脸） 嗯，这倒是你们家后代子孙的光辉事业！罗斯莫，可是你别管这种事，你是最不适宜做这种事的人。你生来就是个安安静静的读书人。

罗斯莫 这话也许不错。然而我也想偶然参加一次生活斗争。

克罗尔 你知道不知道这场斗争对于你有什么意义？这是你跟你全体朋友之间的一场生死恶战。

罗斯莫 （静静地） 我的朋友不会都像你这么疯狂。

克罗尔 罗斯莫，你是个轻信寡断的人，也是个没有经验的人。你不知道就要打到你头上来的那阵排山倒海的风暴有多大力量。

〔海尔赛特太太在左首门口张望。

海尔赛特太太 维斯特小姐叫我问问——

罗斯莫 问什么？

海尔赛特太太 楼下有个人想跟牧师说句话。

罗斯莫 是不是昨晚来的那个人？

海尔赛特太太 不是，今天来的是那个摩腾斯果。

罗斯莫 摩腾斯果？

克罗尔 哈哈！事情已经到了这步田地啦？真快！

罗斯莫 他找我干什么？为什么你不把他打发走？

海尔赛特太太 维斯特小姐叫我问问，他是不是可以上楼。

罗斯莫 告诉他，我现在没工夫。

克罗尔 （向海尔赛特太太） 海尔赛特太太，让他上来。

〔海尔赛特太太下楼。

克罗尔 （拿起帽子） 我暂时退出战场。可是大战还在后头呢。

罗斯莫 克罗尔，我可以赌咒，我跟摩腾斯果毫无来往。

克罗尔 我不信你的话。从今以后，在任何事情和任何关系上，我都不信你的话了。现在是拼死血战的时候了。我们要试试能不能使你卸甲投降。

罗斯莫 克罗尔，你简直下流得太不像话了！

克罗尔 我下流？你还自以为配骂我下流吗！别忘了碧爱特！

罗斯莫 你还唠叨那件事？

克罗尔 不是我唠叨。如果你还有一丝良心的话，你应该拿出自己的良心解决水车沟那一桩疑案。

〔彼得·摩腾斯果静悄悄地从左边上。他生得短小精悍，须发淡红稀疏。

克罗尔 （满脸憎恨） 嘿，“烽火”在罗斯莫庄着起来了！（扣上衣

钮）现在我不必再犹豫应该走哪条路了。

摩腾斯果 （恭恭敬敬） 校长先生尽管放心，“烽火”的亮光永远会给你带路。

克罗尔 不错，你一向对我表示好意。当然，圣经里有一条训诫：不准人们捏造证据诬蔑邻居[1] ——

摩腾斯果 克罗尔校长不必提出“十诫”来教训我。

克罗尔 连第七条都不必提吗？[2]

罗斯莫 克罗尔！

摩腾斯果 即使我需要人教训，那也应该是牧师的事情。

克罗尔 （暗含讽刺） 牧师的事情？哦，对，对，这件事罗斯莫牧师最合适。两位先生，祝你们谈判成功！

〔他走出去，砰的一声把门使劲关上。

罗斯莫 （眼睛盯着关上的门自言自语） 罢了，罢了，听其自然吧。（转过身来）摩腾斯果先生，请问你光临舍间有什么事见教？

摩腾斯果 其实我是来拜访维斯特小姐的。昨天承她写给我那么一封信，所以我今天特地亲自来道谢。

罗斯莫 我知道她给你写过信。你见过她没有呢？

摩腾斯果 见过了，还谈了几句话。（微微一笑） 我听说罗斯莫庄近来发生了思想变化。

罗斯莫 在许多方面，我的思想都发生了变化。也许可以说，我的思想在各方面都有了变化。

摩腾斯果 维斯特小姐已经跟我谈过了，所以她说，最好我还是上来跟牧师当面仔细谈一谈。

罗斯莫 摩腾斯果先生，你想谈什么事？

摩腾斯果 我可不可以在《烽火》上宣布，说你的思想发生了变化，并且已经加入了自由进步党？

罗斯莫 当然可以。其实我还想请你替我宣布呢。

摩腾斯果 好，那么，明天报上一定登出来。要是大家一知道罗斯莫庄的罗斯莫牧师也准备为争取光明而奋斗，地方上必然会有一番大轰动。

罗斯莫 我不十分明白你的意思。

摩腾斯果 我的意思是，如果我们多吸收一个真正信仰基督教义的党员，我们党的精神地位就会特别加强一步。

罗斯莫 （有点惊讶） 如此说来，你并不知道——？维斯特小姐没把那话同时告诉你吗？

摩腾斯果 罗斯莫牧师，什么话？维斯特小姐非常匆忙。她只说叫我上楼，其余的话你会亲自告诉我。

罗斯莫 那么，我老实告诉你吧，我已经把自己从各方面彻底解放出来了。我已经把教会的教条全部扔掉，从今以后它们跟我没有关系了。

摩腾斯果 （惊讶地瞧着他） 哦！这件事简直比天塌下来还想不到！罗斯莫牧师居然自己宣布——

罗斯莫 是的，我现在站的地方就是你已经站了多年的地方。这件事明天你也可以在《烽火》上宣布。

摩腾斯果 这件事也宣布？亲爱的牧师，对不起，不行。我觉得犯不上提起事情的那方面。

罗斯莫 犯不上提？

摩腾斯果 目前还是不提为妙。

罗斯莫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摩腾斯果 罗斯莫牧师，你要知道——事情的底细也许你不如我知道得清楚。不过你既然加入了自由党——维斯特小姐还告诉我你打算积极参加这运动——所以我想，对于运动的本身和对于这次的特别鼓动，你大概都愿意有多少力量拿出多少来。

罗斯莫 不错，这是我的热烈愿望。

摩腾斯果 好。可是，罗斯莫牧师，我得提醒你一句话，如果你公开宣布了背叛教会的事，那么，一起头你就不能放开手去活动了。

罗斯莫 这是你的看法吗？

摩腾斯果 是。那么一来，你就不容易给本党出力了，至少在本地不容易有成就了。再说，罗斯莫牧师，我们党里已经有了许多宗教自由思想家——几乎可以说是太多了。本党需要的是一个大家都敬重的基督教分子。这是我们最需要的角色。所以我要劝你，与公众没关系的事不必宣布。这至少是我个人的看法。

罗斯莫 我明白了。是不是如果我公开承认了叛教，你就不敢跟我来往了？

摩腾斯果 （摇头） 罗斯莫牧师，我不大愿意冒这个险。这些年我定下了规条，凡是积极反对教会的事情和人物我都不拥护。

罗斯莫 这么说，你自己又回到教会去了吗？

摩腾斯果 那是我自己的事，跟别人不相干。

罗斯莫 哦，原来是这么回事。现在我明白你的意思了。

摩腾斯果 罗斯莫牧师，你别忘了，我——特别是我——没有充分的行动自由。

罗斯莫 什么东西在阻碍你？

摩腾斯果 我是个众目睽睽的人物：这个事实在阻碍我。

罗斯莫 哦，真的吗！

摩腾斯果 罗斯莫牧师，我是个众目睽睽的人物。你特别应该记着这件事，因为我从前出丑丢脸主要是由于你的力量。

罗斯莫　假如那时候我站在现在我站的地方，那么，对于你犯的错误，我的态度就不会那么严厉了。

摩腾斯果 这话我信。然而现在已经来不及了。你在我身上烙了个火印，一辈子都磨不掉。那件事的滋味你未必能体会。罗斯莫牧师，可是现在恐怕要轮到你自己来尝尝那股滋味了。

罗斯莫 我自己？

摩腾斯果 正是。难道你以为克罗尔校长和他那群伙伴会饶恕你这种叛教行为吗？我听说《州报》正在张牙舞爪地准备咬人了。不久恐怕你自己也会变成一个众目睽睽的人物。

罗斯莫 摩腾斯果先生，在私人行为方面，我不怕别人攻击。我一生做人行事没有可以指摘的地方。

摩腾斯果 （狡猾的一笑） 罗斯莫先生，你这句话口气可不小啊。

罗斯莫 也许是吧，然而我有资格说这话。

摩腾斯果 要是你把自己的行为像你当年把我的行为那么仔细检查一遍呢？

罗斯莫 你的口气很古怪。你的话里有什么文章？有没有确切事实？

摩腾斯果 有，只有一件，可是万一传到居心险恶的敌人耳朵里，那就够糟的了。

罗斯莫 你肯不肯告诉我是什么事？

摩腾斯果 牧师，你自己猜不出来吗？

罗斯莫 当然猜不出，我连影子都没有。

摩腾斯果　唔，唔，那么，恐怕我只好说实话了。我手里有一封怪

信，是从罗斯莫庄发出来的。

罗斯莫 你说的是不是维斯特小姐那封信？那说得上怪吗？

摩腾斯果 不是，那封信当然说不上怪。可是我从前收到过从罗斯莫庄寄来的另外一封信。

罗斯莫 也是维斯特小姐写的吗？

摩腾斯果 罗斯莫先生，不是。

罗斯莫 那么是谁写的？究竟是谁写的？

摩腾斯果 是去世的罗斯莫太太写的。

罗斯莫 是我太太写的！你收到过我太太的信！

摩腾斯果 收到过。

罗斯莫 什么时候？

摩腾斯果 罗斯莫太太快要去世的时候。大概是在一年半以前。我说的怪信就是那一封。

罗斯莫 大概你也知道那时候我太太精神不正常。

摩腾斯果 知道。我也知道许多人都那么想。然而在那封信里却看不出她精神不正常。我说那是一封怪信，我有另外的意思。

罗斯莫 真怪，我那位去世的太太会有什么事写信告诉你？

摩腾斯果 那封信还藏在我家里。在信的开头，大意是说，她每天在忧虑恐慌的心境中过日子。她说，你们这儿有好些居心险恶的人，他们成天不想别的，只想惹乱子害你。

罗斯莫 惹乱子害我？

摩腾斯果 不错，她是那么说的。最奇怪的话还在后头呢。罗斯莫牧师，我要不要说下去？

罗斯莫 当然要说！把话都说出来，一字都别瞒我！

摩腾斯果　你那位去世的太太求我做个宽宏大量的人。她说，她知道，学校辞退我、不许我教书，祸根子是她的丈夫。她还求天拜地地劝我别报复。

罗斯莫 她怎么想得到你有法子报复呢？

摩腾斯果 她在信里说，万一我风闻罗斯莫庄有什么造孽的事情，叫我别相信是真的，那是坏人故意散播谣言想害得你不快活。

罗斯莫 信里还有别的话没有？

摩腾斯果 如果你愿意的话，将来你可以把信亲自看一遍。

罗斯莫 然而我不明白！她想象中的谣言究竟说些什么事？

摩腾斯果 首先，人家说牧师背弃了他祖宗的信仰。那时候你太太绝对不承认这件事。其次——唔——

罗斯莫 其次怎么样？

摩腾斯果 其次，她在信里说——这一段文理写得不大清楚——她并不知道罗斯莫庄有什么造孽的勾当，她说她本人从来没受过委屈。她还说，万一外头有这一类谣言，她央告我别在《烽火》上登出来。

罗斯莫 信里没提人名吗？

摩腾斯果 没提。

罗斯莫 信是谁送来的？

摩腾斯果 我答应过守秘密。信是一天黄昏时送来的。

罗斯莫 如果当时你打听一下，你会知道我那位苦命太太对于自己的行动是不能完全做主的。

摩腾斯果 罗斯莫牧师，我打听过，可是老实说，我得到的印象并不

如此。

罗斯莫 并不如此？今天你在我面前提起那封莫名其妙的旧信究竟是什么意思？

摩腾斯果 罗斯莫牧师，我无非要你记着：十分谨慎是必要的事情。

罗斯莫 你是不是指我的生活？

摩腾斯果 正是。你必须记着，从今天起你不是中立派了。

罗斯莫 这么说，你决意要我隐瞒一部分事情？

摩腾斯果 一个思想解放的人过日子当然应该尽量不受拘束。可是，我刚说过，你以后必须非常谨慎。万一有一桩触犯社会偏见的事情传播出去，整个自由主义运动一定都会吃亏。罗斯莫牧师，再见。

罗斯莫 再见。

摩腾斯果 我马上就回报馆把这件大事在《烽火》上发表。

罗斯莫 对，一字不要遗漏。

摩腾斯果 公众应该知道的材料我决不遗漏。

〔他鞠躬下。他下楼时罗斯莫站在门口不动。随后听见外头关门的声音。

罗斯莫 （在门口轻轻叫唤） 吕贝克！吕贝——，唔？（高声） 海尔赛特太太，维斯特小姐不在那儿吗？

海尔赛特太太 （在外厅） 罗斯莫牧师，她不在这儿。

〔后面门帘忽然拉开。吕贝克在门道里出现。

吕贝克 罗斯莫！

罗斯莫 （转过身来） 怎么！你在我屋里？亲爱的，你在我屋里干什么？

吕贝克 （走近他） 我在听你们说话。

罗斯莫 嗳，吕贝克，那怎么使得？

吕贝克 我不能不听。克罗尔的话那么可恶，他说我穿便服什么的。

罗斯莫 这么说，克罗尔跟我谈话的时候你已经在我屋里了？

吕贝克 是的。我想听听他肚子里藏着什么心思。

罗斯莫 其实我会告诉你。

吕贝克 你未必会全都告诉我。并且你也绝不会用他原来的字句。

罗斯莫 这么说，你全都听见了？

吕贝克 差不多都听见了。只是摩腾斯果来的时候我下楼去了会儿。

罗斯莫 后来你又上来了？

吕贝克 好朋友，别跟我生气！

罗斯莫 你觉得怎么对就怎么办。你的行动可以自己做主。可是，吕贝克，你看这件事该怎么办？我似乎从来没有像今天这么需要你帮忙。

吕贝克 咱们俩早就准备有一天会出事儿。

罗斯莫 不，不，咱们准备的不是这件事。

吕贝克 不是这件事？

罗斯莫 我早就料到，咱们的美丽纯洁的友谊迟早会遭受别人的误解和诬蔑。我是指那批心胸粗鄙、见识卑陋的家伙，然而我绝没想到克罗尔会对咱们来那么一手。我一向把咱们俩的关系瞒得那么紧，不是没道理。这是个容易惹乱子的秘密。

吕贝克 那批人说的话咱们何必放在心上呢！反正咱们自己问心无愧就是了。

罗斯莫 我问心无愧？不错，从前我觉得问心无愧——今天可不同了。可是，吕贝克，现在——现在——

吕贝克 现在怎么样？

罗斯莫 现在我怎么去解释碧爱特对我那个痛心的控诉呢？

吕贝克 （用力说） 唉，别提碧爱特了！别再想她了！她虽然已经死了，可是你好容易才开始摆脱她对你的控制。

罗斯莫 自从我听了那些话以后，她好像又阴森森地活起来了。

吕贝克 啊，罗斯莫，没有的事！没有的事！

罗斯莫 我告诉你，确有其事。咱们一定得把这事弄清楚。碧爱特究竟为什么会把事情误会到那步田地？

吕贝克 现在你总不至于不信那时候她快发疯了吧？

罗斯莫 正是在这问题上我现在觉得有点拿不稳了。再说——即使她真是——

吕贝克 即使她真是？唔，底下怎么样？

罗斯莫 我的意思是想问：把她的精神病激成疯狂症的决定因素究竟是什么？

吕贝克 你为什么要把谁都不能解决的问题老挂在心上呢？

罗斯莫 吕贝克，我自己也做不了主。我竭力想摆脱这些痛苦的疑虑，然而总摆脱不了。

吕贝克 可是把心思长年挂在一个烦恼的问题上，将来难免出乱子。

罗斯莫 （心神不定，一边想心事，一边来回走动） 我一定是在什么事上头露出了破绽。碧爱特一定是看破了，自从你一到我们家我就快活起来了。

吕贝克 亲爱的，即使她看破了——？

罗斯莫 咱们俩看同样的书；新思想的讨论把咱们俩吸引到了一块

儿；这些情形一定都没逃过碧爱特的眼睛。然而我还是不明白！我处处十分留神，为的是免得她伤心。现在回想起来，好像是我一心一意要把咱们的志趣隐瞒着不让碧爱特知道。吕贝克，你说我是不是这样？

吕贝克 是，是，你确实是这样。

罗斯莫 你也跟我一样。然而——！哦，想起来真可怕！碧爱特一定怀着满腔乖僻的爱情——成天一言不发——在旁边冷眼瞧着咱们——什么事都看在眼睛里——什么事都看错了意思。

吕贝克 （两手捏紧） 唉，只怪我当初不该到罗斯莫庄来！

罗斯莫 唉，想想她暗地里受过多少委屈！她那有病的脑子给咱们捏造过多少肮脏材料！她从来没对你说过可以使你多心的话吗？

吕贝克 （仿佛吃了一惊） 对我说过！如果她对我说过那种话，难道我还会在这儿多待一天吗？

罗斯莫 噢，当然不会。她挣扎得多可怜！吕贝克，并且她还是一个人独自挣扎！一个人拼死挣扎！最后她得到了控诉的胜利，演出了水车沟那出悲剧！

〔他一纵身坐在写字桌前的椅子里，两臂支在桌上，两手捂着脸。

吕贝克 （从椅子后面小心地走近他） 罗斯莫，你听我说。假使你有法子能使碧爱特起死回生——能使她回到你面前——回到罗斯莫庄来——你愿意不愿意那么办？

罗斯莫 咳，我怎么知道什么事愿意什么事不愿意！别的我不知道，我只知道这件事已经无法挽救了。

吕贝克 罗斯莫，前一阵子你刚开始生活。你已经开始了。你把自己从各方面解放出来了。你开始感觉轻松快活了。

罗斯莫 不错，确有其事！可是现在我挨了这致命的当头一棒。

吕贝克 （站在他身后，两只胳臂搁在椅背上） 暮色苍茫的时候咱们坐在楼下屋子里，互相帮助安排自己的新生命计划，那是多美的境界

呀！你准备迈进你所说的今天的活世界，动手做一番事业。你准备挨家挨户去做一个思想解放的传达者。你想争取千万人的精神和意志，在你周围培养出数目越来越多的高尚人物，高尚人物。

罗斯莫 快乐的高尚人物。

吕贝克 不错——快乐的人物。

罗斯莫 吕贝克，快乐才能提高人的精神。

吕贝克　难道你不可以说悲哀也能提高人的精神吗？一个巨大的悲哀？

罗斯莫 可以那么说，只要一个人能熬得住、摆得脱、撇得开那种悲哀。

吕贝克 你就必须那么办。

罗斯莫 （凄然摇头） 我永远不能完全摆脱这种悲哀。我心里老是揣着个疑团——存着个问题。那种能使生活非常甜美的精神乐趣我再也尝不到嘴了。

吕贝克 （把身子伏在椅背上，声音放低些） 罗斯莫，你指什么说？

罗斯莫 （仰脸瞧她） 我说的是快活宁静、清白纯洁的心情。

吕贝克 （倒退一步） 对了，清白纯洁的心情。

〔半晌无言。

罗斯莫 （一只臂肘支在桌上，手托着头，眼睛瞧着前面） 她的眼光多么深刻！她把那些材料编排得多么有条有理！第一步，她怀疑我的信仰不是正统思想——真怪，她怎么会怀疑呢？可是她确实怀疑了。第二步，她的怀疑在她脑子里变成了真事。那么一来，其余那一大串事情，在她看起来，当然都是可能的了。（身子坐直，两只手抄自己的头发） 噢，这些可怕的想象！我再也摆脱不了啦。我有这种感觉。我有这种体会。那些想象随时都会涌到我脑子里，使我想起死人的事！

吕贝克 像罗斯莫庄的白马似的。

罗斯莫 对，它们像白马似的，在黑暗中，在寂静的境界中奔腾。

吕贝克 为了这无聊的幻想，你就想放松你对于现实世界刚抓住的那点儿把握吗？

罗斯莫 你也许觉得太过分。吕贝克，不错，太过分。然而我不得不如此。叫我怎么摆脱得了这桩事情呢？

吕贝克 （在他椅子后） 你可以缔结新的关系啊。

罗斯莫 （吃惊，仰头） 新的关系？

吕贝克 是啊，对于外界的新关系。你应该生活、工作、行动。不要坐在家里在无法解决的哑谜里沉思摸索。

罗斯莫 （站起来） 新的关系？（走过去，在门口站了一站，又走回来） 我心里想起了一个问题。吕贝克，不知你也想起过没有？

吕贝克 （呼吸困难） 让我——听听——是什么问题？

罗斯莫 你看从今以后咱们俩的关系会变成什么方式？

吕贝克 我想咱们的友谊会永久存在——不论外界发生什么事。

罗斯莫 我不是说那个。我的意思是说，最初把咱们吸引在一起，把咱们紧紧团结在一起——咱们俩对于男女之间纯洁友谊的共同信心——

吕贝克 是啊，是啊，怎么样？

罗斯莫 我的意思是说，像咱们这种关系是不是应该先有一个宁静、快乐、平安的生活作基础？

吕贝克 以后怎么样？

罗斯莫 然而现在摆在我眼前的却是一个奋斗、动荡、纷争、扰攘的生活。吕贝克，我要过自己的日子！我不愿意让可怕的外来事件把我压

倒。我不愿意旁人，不论是活人还是——随便什么人，硬替我决定生活方式。

吕贝克 当然，千万别受旁人的支配。罗斯莫，你应该做一个绝对自由的人！

罗斯莫 可是你猜不出我的心事吗？莫非你不知道？难道你看不出我用什么方法最容易摆脱那些烦恼的回忆——伤心的旧事？

吕贝克 用什么方法？

罗斯莫 用一个新的、活的现实去抵挡它们。

吕贝克 （想用手抓住椅背） 一个活的——？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罗斯莫 （走近些） 吕贝克——假使我向你求婚——你愿意不愿意做我的老婆？

吕贝克 （半晌说不出话，然后快活得叫起来） 做你的老婆！做你的——！我！

罗斯莫 来，咱们试试。咱们俩合成一个人。死者的位子不能让它再空着。

吕贝克 叫我填补碧爱特的空位子！

罗斯莫 那么一来，她的事迹就不会再提起了——完全不提了——永远不提了！

吕贝克 （低声，发抖） 罗斯莫，你相信事情真会如此吗？

罗斯莫 非如此不可！非如此不可！我不能——我也不愿意背着个死人过日子。吕贝克，帮我撇开这累赘。让咱们用自由、欢乐、热烈的心情来勾销那一大笔旧账。你要做我生平唯一的老婆。

吕贝克 （克制自己） 别再提这件事了，我决不做你的妻子。

罗斯莫 什么！决不做！难道你将来不会爱我吗？咱们的友谊不是已经有了恋爱的气息吗？

吕贝克 （两手掩耳，好像害怕的样子） 罗斯莫，别这么说！别说这种话！

罗斯莫 （抓住她胳臂） 这是真话——咱们的关系越来越有这种希望。我看得出你心里也有这感觉。吕贝克，你说是不是？

吕贝克 （恢复了坚决安详的态度） 听我说。老实告诉你——假如你不放松这件事，我就离开罗斯莫庄。

罗斯莫 你离开！你不能离开。你没法儿离开。

吕贝克 我更没法儿做你的妻子。无论如何我不能跟你结婚。

罗斯莫 （莫名其妙地瞧着她） 你说“不能”，口气又那么古怪。你为什么不能呢？

吕贝克 （抓住他两只手） 亲爱的朋友——为了你自己，也为了我——你别追问为什么。（放松他的手） 罗斯莫，你千万别问为什么。（向左首门走去）

罗斯莫 从今以后，我只能老想这一个问题：为什么？

吕贝克 （转过身来瞧着他） 既然如此，只好一切都拉倒。

罗斯莫 咱们俩一切都拉倒？

吕贝克 正是。

罗斯莫 咱们俩永远不会拉倒。你也永远不会离开罗斯莫庄。

吕贝克 （手按着门拉手儿） 嗯，也许我不会离开。可是如果你再追问那句话——那就一切都罢休。

罗斯莫 罢休？怎么个——？

吕贝克 到那时候我会走碧爱特走过的那条路。罗斯莫，现在你明白了吧。

罗斯莫 吕贝克——？

吕贝克 （站在门口，慢慢地点点头） 现在你明白了吧。（出去）

罗斯莫 （大吃一惊，呆望着门，自言自语） 这是——怎么——回事？

[1] 这是《旧约》“十诫”中的第九条。

[2] 《旧约》“十诫”中的第七条是不准人们犯奸淫。克罗尔引用这一条讥刺摩腾斯果过去的行为。

第三幕

〔罗斯莫庄起坐室。窗户和后面的屋门都开着。室外阳光照耀。上午。

〔吕贝克·维斯特穿得跟在第一幕里一样，站在窗口浇花。她的活计撂在窗口小沙发上。海尔赛特太太手里拿着毛撣正在走来走去，撣拂家具。

吕贝克 （沉默了会儿） 我不明白为什么牧师今天老不下楼。

海尔赛特太太 噢，他常是这样。现在他大概快下楼了。

吕贝克 你看见他没有？

海尔赛特太太 我上楼给他送咖啡的时候看了一眼。他正在卧室换衣服。

吕贝克 我问这句话为的是他昨天身子有点儿不舒服。

海尔赛特太太 他气色不大好。我疑心也许他跟他内兄闹了什么别扭了。

吕贝克 你说他们为什么闹别扭？

海尔赛特太太 这我倒不知道。也许是摩腾斯果那家伙在他们中间挑拨吧。

吕贝克 很可能。你认识这个彼得·摩腾斯果不认识？

海尔赛特太太 不认识。小姐，你怎么问这话？我怎么会认识他那么个家伙。

吕贝克 你看不起他，是不是因为他编辑那张下流报纸？

海尔赛特太太 还不单为那个。小姐，你一定听说过，他跟一个被丈夫遗弃的女人生过一个孩子。

吕贝克 不错，我听说过。不过那一定是远在我到这儿以前的事。

海尔赛特太太 那时候他当然很年轻，那女人也太荒唐。他也想跟那

女人结婚，可是当然做不到。我倒不是说他没吃大亏。可是，天呀，没想到从那以后摩腾斯果倒出名了。现在给他捧场的人可真不少。

吕贝克 是啊，穷苦的人有了为难的事情都找他帮忙。

海尔赛特太太 不但穷苦的人，也许还有别人找他呢。

吕贝克 （偷偷地瞧她） 是吗！

海尔赛特太太 （在沙发旁，使劲撑拂） 小姐，也许还有你最想不到的人去找他呢。

吕贝克 （忙着弄花） 海尔赛特太太，这不过是你自己的猜想罢了。你说的话，你并没有把握。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你说我没有把握？我告诉你，我有把握。好吧，要是你一定想知道的话，我就告诉你。有一次我亲自给摩腾斯果送去过一封信。

吕贝克 （转身） 是吗？

海尔赛特太太 真是。并且那封信还是在罗斯莫庄写的。

吕贝克 海尔赛特太太，真有这事吗？

海尔赛特太太 真有这事。信纸挺讲究，信上还盖着个精致的红印。

吕贝克 信是交给你送去的吗？亲爱的海尔赛特太太，这么说，写信的人是谁就不难猜了。

海尔赛特太太 是谁？

吕贝克 一定是去世的罗斯莫太太在发病的时候——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这话是你说的，我可没说。

吕贝克 信里写些什么？哦，我忘了——你不会知道。

海尔赛特太太 唔，要是我知道又怎么样呢？

吕贝克 她没告诉你信里写些什么话？

海尔赛特太太 她倒没告诉我。可是摩腾斯果看完了那封信就把我仔仔细细盘问起来了。所以我马上就猜出了信里写的是什么事。

吕贝克 你猜信里写的是什么事？亲爱的海尔赛特太太，快告诉我。

海尔赛特太太 哦，不行。我怎么也不能告诉你。

吕贝克 你尽不妨告诉我。咱们俩是知己朋友。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这件事万万不能告诉你。我只能告诉你，信里说的是他们哄着那位有病的太太相信的一件荒唐事。

吕贝克 哄她的是什么人？

海尔赛特太太 维斯特小姐，是一群坏人。他们是坏人。

吕贝克 坏人？

海尔赛特太太 坏人，我再说一遍。他们一定是真正的坏人。

吕贝克 你说他们究竟是谁？

海尔赛特太太 嗯，我心里当然有底子，可是我决不能说出来。反正城里有一位太太——呃哼！

吕贝克 我明白你是指克罗尔太太说。

海尔赛特太太 哼，那位太太派头可不小。她老在我面前摆架子。她也不见得太喜欢你。

吕贝克 你说罗斯莫太太写那封信给摩腾斯果的时候，脑子是不是正常？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人的脑子是个怪东西。要说她脑子完全不正常，我看倒也不见得。

吕贝克 可是她一知道自己永远不会生孩子好像就精神错乱了。她的

疯病就是那么起头的。

海尔赛特太太 是啊，真可怜，那一下子是她的致命伤。

吕贝克 （拿起活计，在靠窗一张椅子里坐下） 海尔赛特太太，那件事对于牧师终究还是有好处，你说是不是？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你说的是什么事？

吕贝克 我说，没有孩子对牧师有好处，你说是不是？

海尔赛特太太 唔，我简直不知该说什么好。

吕贝克 我告诉你，真的，牧师幸而没有孩子。家里有哭闹的孩子，罗斯莫牧师一定受不了。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罗斯莫庄的孩子不会哭。

吕贝克 （瞧着她） 不会哭？

海尔赛特太太 不会哭。从来没有人听说过，罗斯莫庄的孩子会哭。

吕贝克 这可真怪。

海尔赛特太太 可不是吗？世世代代都这样。还有一桩怪事呢，孩子们长大了也从来不会笑。他们一辈子不笑。

吕贝克 真是奇闻！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你听见或是看见牧师大笑过一回没有？

吕贝克 没有。我现在想想，几乎觉得你的话很正确。可是我觉得这一带地方的人都不大笑。

海尔赛特太太 不错，他们都不大笑。人家说，这件事是从罗斯莫庄开头的，后来好像传染病似的就散布出去了。

吕贝克 海尔赛特太太，你是个很有智慧的女人。

海尔赛特太太　啊，小姐，你别拿我开玩笑。（听）　嘘，嘘，牧师下楼来了。他不喜欢看人家撂东西。（从右下）

〔罗斯莫拿着帽子和手杖从门厅上。

罗斯莫 吕贝克，你早。

吕贝克　亲爱的，你早。（沉默片刻。她照常做活计）　你是不是要出门？

罗斯莫 是。

吕贝克 天气好得很。

罗斯莫 今天早上你没来看我。

吕贝克 没有。今天没来看你。

罗斯莫 往后你也不想来看我了吧？

吕贝克 亲爱的，现在我还不知道。

罗斯莫 有我的信件没有？

吕贝克 《州报》来了。

罗斯莫 《州报》？

吕贝克 在桌子上。

罗斯莫 （搁下帽子和手杖）报上有什么事没有？

吕贝克 有。

罗斯莫 你为什么不把报送上楼？

吕贝克 反正你就会看见的。

罗斯莫　哦？（拿起报纸，站在桌旁看）　什么！“我们敬请读者严防无耻叛徒。”（转眼瞧她）吕贝克，他们骂我叛徒。

吕贝克 他们没提姓名。

罗斯莫 提不提还不是一样。（念下去）“暗中叛教的奸贼。”“这些像犹大[1]一样的人一旦认为最方便——最有利的机会到了眼前的时候马上就无耻地招供自己的叛教行为。”“毫无顾惜地玷辱了一个世代相传的光荣姓氏。”“他们希冀从暂时掌权的党派手里得到适当的报酬。”（把报纸搁在桌上） 他们知道我的为人不算不久，也不算不深，然而竟会用连他们自己都不信的丑话糟蹋我！他们明知那是一篇谎话，可是还把它登在报纸上。

吕贝克 还不止这些呢。

罗斯莫 （又拿起报纸念）“没有经验和缺乏判断力是他们唯一的借口——”“恶毒的影响——可能已经扩展到我们暂时不想公开讨论控诉的事件上。”（转眼瞧她）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吕贝克 这句话分明是指我说的。

罗斯莫 （放下报纸） 吕贝克，这是下流人的行为。

吕贝克 是啊，其实他们用不着那么看不起摩腾斯果。

罗斯莫 （在屋里走动） 总得想个办法才好。如果尽他们那么胡闹下去，人类的善良品质会全部沦亡。我绝不容许他们那么胡闹！噢，如果我能让一线光明射进这黑暗丑恶的角落，那够多快活！

吕贝克 （站起来） 罗斯莫，这话对。在这件事里头，你可以找到一个伟大光荣的目标。

罗斯莫 吕贝克，但愿我能让他们睁开眼看看自己的面貌；激发他们的良心，让他们悔恨惭愧；并且把他们团结起来，互相容忍，互相亲爱！

吕贝克 对，把你的全部力量都放进去，你一定可以成功。

罗斯莫 我想一定可以。到那时候，过日子多快乐！世界上不再有恶意的争夺，只有善意的竞赛！大家的眼睛集中在一个目标上！每人的智

力，每人的意志，都顺着天赋的途径各自努力前进，努力向上。大家有幸福——从大家身上得到幸福。（无意中向窗外看了一眼，吃了一惊，伤心地说）唉！从我身上却得不到幸福。

吕贝克 从你身上得不到？

罗斯莫 我本人也没有幸福。

吕贝克 罗斯莫，别让这些疑虑在你心里纠缠。

罗斯莫 亲爱的吕贝克，幸福主要是宁静快乐、清白纯洁的心境。

吕贝克 （瞧着前面）不错，清白纯洁的心境。

罗斯莫 唉，你怎么懂得犯罪是什么滋味。可是我——

吕贝克 你才最不懂得呢！

罗斯莫 （指着窗外）那水车沟。

吕贝克 噢，罗斯莫！

〔海尔赛特太太在门口张望。

海尔赛特太太 维斯特小姐！

吕贝克 就来，马上就来。现在不行。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我只有一句话。

〔吕贝克走到门口，海尔赛特太太告诉她一件事。她们俩咬了半天耳朵，海尔赛特太太点点头走了。

罗斯莫 （心绪不宁）是不是我的事？

吕贝克 不是，只是一件家务事。亲爱的罗斯莫，你应该上外头吸点新鲜空气。你应该出去多走一走。

罗斯莫 （拿起帽子）对，走。咱们一块儿出去。

吕贝克 亲爱的，现在我没工夫。你只能一个人去。可是千万要撇开

那些伤心念头。

罗斯莫 恐怕我永远撇不开了。

吕贝克 哦，想不到那些没有根据的空想会把你缠得这么紧！

罗斯莫 吕贝克，我看未必完全没有根据。夜里我在床上睡不着，把这件事想了又想。也许究竟还是碧爱特看得最清楚。

吕贝克 看清楚什么？

罗斯莫 她看清楚我爱你，吕贝克。

吕贝克 她看清楚了吗！

罗斯莫 （把帽子搁在桌上） 我心里老撇不开的问题是：咱们俩嘴里说是朋友，究竟是不是一直在欺骗自己？

吕贝克 你的意思是说，咱们的关系不妨叫作——？

罗斯莫 ——恋爱。对，吕贝克，我正是这意思。就是碧爱特还在世的时候，我的心思也全在你身上。我只爱慕你一个人。只有你在我旁边的时候我才觉得宁静快乐，心满意足。吕贝克，你仔细想想，是不是一起头的时候咱们彼此就有一种甜美而隐秘的天真恋爱——没有欲念，也没有梦想？你是不是也有那股滋味？老实告诉我。

吕贝克 （跟自己挣扎） 噢，我不知道该怎么答复。

罗斯莫 咱们把这种密切难分、二人一体的关系当作了友谊。吕贝克，其实那并不是友谊，咱们的关系说不定一起头就是精神上的夫妻。所以我的灵魂里有了罪孽。我不配享受幸福，我犯了对不起碧爱特的罪过。

吕贝克 你说你不配过幸福日子？罗斯莫，你相信这话吗？

罗斯莫 碧爱特用她的恋爱眼光看咱们的关系——用她的恋爱方式判断咱们的行为。这也难怪，她没法子用别的方式判断。

吕贝克 可是你怎么能根据她的幻想责备自己呢？

罗斯莫　因为她爱我——照着她的方式爱我——所以她才跳进水车沟。吕贝克，这是一桩确切不移的事实，也是我永远不能撇开的心事。

吕贝克 不要想别的事，单想你终身致力的那桩伟大美好的事业。

罗斯莫 （摇头） 亲爱的，那桩事业永远做不成了。在我手里做不成了。在我发现了这些情形以后，我再也做不成了。

吕贝克 为什么在你手里做不成呢？

罗斯莫 因为起源于罪孽的事业绝不会成功。

吕贝克 （愤激） 噢，这些无非是祖宗传下来的疑虑——祖宗传下来的恐惧——祖宗传下来的顾忌。人家说，死人化成了一群奔腾的白马回到了罗斯莫庄。我看，你这情形倒可以证明人家的话不假。

罗斯莫 就算是不假吧，可是只要我一天撇不开那种念头，是真是假又有什么关系呢？吕贝克，你要相信我，我说的是真情实话。一桩事业要取得永久的胜利，必须有一个快乐清白的人支持它。

吕贝克 罗斯莫，你真是那么缺少不得快乐吗？

罗斯莫 快乐？对，亲爱的，我缺少不得。

吕贝克 像你这么个从来不会笑的人，也缺少不得快乐吗？

罗斯莫 对，还是缺少不得。真的，我能消受大量的快乐。

吕贝克 亲爱的，现在你出去散步吧。走远一点。听见没有？喏，你的帽子在这儿。还有你的手杖。

罗斯莫 （拿起帽子手杖） 谢谢。你不跟我一块儿去吗？

吕贝克 不，不，现在不行。

罗斯莫 好吧。反正你还是没离开我。

〔他走后面屋门下。吕贝克站在敞着的门后，小心翼翼地看他走了以后才走到右首门口。

吕贝克　（开门，低声说）　唉，海尔赛特太太。现在你请他进来吧。（走近窗口）

〔过了会儿，克罗尔校长从右上。他一言不发客客气气地鞠了一躬，帽子拿在手里。

克罗尔 他出去了吗？

吕贝克 出去了。

克罗尔 他平常在外头待得很久吗？

吕贝克 很久。然而今天可难说。所以如果你不想看见他的话——

克罗尔 不想，不想。我是来找你说话的——单找你一个人。

吕贝克 既然如此，咱们还是别耽搁时候。校长，请坐。

〔她在窗口小沙发里坐下。克罗尔校长坐在她旁边一张椅子里。

克罗尔　维斯特小姐——约翰尼斯·罗斯莫这次改变态度，你很难想象我为这事多伤心。

吕贝克 我们早就料到最初你会伤心。

克罗尔 只在最初？

吕贝克 罗斯莫料定你早晚会跟他走一条路。

克罗尔 我？

吕贝克 不但你，还有他所有别的朋友。

克罗尔 啊，你看！这正好证明在人情世故方面，他的见解不大靠得住。

吕贝克 然而既然他觉得必须把自己从各方面解放出来——

克罗尔 对，可是咱们等着瞧吧——我就是不信会有这种事。

吕贝克 那么，你相信什么呢？

克罗尔 我相信一切事情都是你在背后鼓动。

吕贝克 克罗尔校长，这句话是你太太教你的。

克罗尔 谁教的都没关系。总之，我把事情仔细想了一想，把你来到这儿以后就我所知的各种行动合起来研究了一下，我确实起了一股非常厉害的疑心。

吕贝克 （瞧着他） 亲爱的校长，我好像记得有一个时期你非常信任我，几乎可以说是热烈地信任我。

克罗尔 （低声） 你想迷人的时候谁能不被你迷住呢？

吕贝克 我想迷住——？

克罗尔 你想过。我现在不再相信那时候你有什么真情真意。你无非想在罗斯莫庄找个站脚的地方——在这儿扎下根——想利用我在这件事上头做你的傀儡。现在我都看明白了。

吕贝克 你好像完全忘了当初是碧爱特请我来的吧？

克罗尔 是你先把她迷住了，她才请你来的。你能把她对你的那种感情叫作友谊吗？那是一种敬仰——近乎偶像崇拜，后来又从崇拜发展为——我应该怎么说才好呢？——发展为一种无可奈何的热情。嗯，这名词倒还恰当。

吕贝克 请你别忘了当时你妹妹的情况。就我本人说，我想谁都不能说我精神不正常。

克罗尔 你确实没有精神病。然而正因为如此，所以对于你想控制的人来说，你这人更危险。正因为你的心是冰凉的，所以衡量利害、估计后果，你很方便。

吕贝克 我的心是冰凉的？你看准了没有？

克罗尔 现在我看准了。要不然，你绝不会在这儿一年一年待下去，

一心一意追逐你的目标。好，现在你如愿以偿了。你已经把他抓住了，一切都归你掌握了。然而为了做到这一步，你却毫无顾虑地害得他不快活。

吕贝克 这话靠不住。害得他不快活的不是我——是你自己。

克罗尔 是我？

吕贝克 是你，因为你哄得他真相信他应该对碧爱特的惨死负责任。

克罗尔 他真为这事那么难受吗？

吕贝克 难道你还不信吗？像他那么敏感的人——

克罗尔 我还以为所谓思想解放的人是毫无顾忌的。然而现在我明白了！哦，其实我早就知道这事会有什么结果。做了墙上那些人物的子孙，他怎么能跟世世代代传下来的那些东西割断关系呢？

吕贝克 （低头沉思） 约翰尼斯·罗斯莫的思想根子是结结实实地扎在他的祖宗身上的。这是无可怀疑的。

克罗尔 如果你爱他的话，你应该早就考虑到这上头。这种考虑当然不在你心上。你的历史跟他的历史的区别实在太大了。

吕贝克 你说的是什么历史？

克罗尔 维斯特小姐，我说的是你的出身，你的家庭历史。

吕贝克 不错！我的出身确实很低微。然而——

克罗尔 我不是说门第和地位什么的。我说的是你的道德历史。

吕贝克 道德——？这是什么意思？

克罗尔 你出生的情形。

吕贝克 你指什么说？

克罗尔 我提起这件事，是因为它足以说明你的一切行为。

吕贝克 这话我不懂。你一定得解释一下。

克罗尔 我真没想到你会要我解释。如果没有原因，你怎么会让维斯特大夫收你作干女儿——

吕贝克 （站起来） 哦！现在我明白了。

克罗尔 并且你还改姓了他的姓。你母亲的姓是甘维克。

吕贝克 （走动） 克罗尔校长，我父亲姓甘维克。

克罗尔 当初你母亲一定因为有事，所以常去找这位教区医生。

吕贝克 不错，常去找他。

克罗尔 你母亲一去世，维斯特大夫就把你收养在家了。他待你很不好，可是你还跟他待下去。你也知道他死后一个钱都不会留给你——事实上后来你只得到满满一箱子的书——然而你还是愿意待下去，耐着性子看护他，一直到他死。

吕贝克 （在桌旁站住，鄙薄地瞧着他） 你先编派我的出身不道德、有罪恶，然后你就胡乱下解释吗？

克罗尔 我认为你那么爱护维斯特大夫是出于天性的孝心。我确实相信你的出身决定了你的一切行为。

吕贝克 （生气） 你的话没有一个字靠得住！我有证据。维斯特大夫到芬马克来的时候，我已经出世了。

克罗尔 维斯特小姐，恐怕你记错了吧。他是在你出世前一年在那儿住下的。这一点我记得很清楚。

吕贝克 我告诉你，是你记错了！你完全记错了。

克罗尔 前天你亲口告诉过我，你现在已经过了二十九岁——不到三十岁。

吕贝克 是吗！我真那么说过吗？

克罗尔 你说过。因此我推算——

吕贝克 得了！你不必推算了。我索性老实告诉你吧：我的真岁数比我对别人说的大一岁。

克罗尔 （微笑而不信） 真的吗！这可怪了！你为什么要说小一岁？

吕贝克 作为一个没结婚的女人说，在我过了二十五岁的时候，我觉得年纪实在太大了，因此我就开始瞒岁数。

克罗尔 你？一个思想解放的女人？难道你对于结婚年龄还有偏见吗？

吕贝克 有，我这想法当然又笨又无聊。然而咱们身上都有一些甩不掉的毛病。咱们生来就是如此。

克罗尔 好吧，就算是这样。然而我的推算恐怕还是正确的，因为维斯特大夫在就职的前一年曾经到你们那儿去过一次。

吕贝克 （勃然大怒） 胡说！

克罗尔 胡说？

吕贝克 嗯。我母亲从来没提过这事。

克罗尔 她没提过？

吕贝克 从来没提过。维斯特大夫也没提过，一字没提过。

克罗尔 维斯特小姐，会不会因为他们俩，也像你似的，都有理由要少说一年？这也许是个遗传的毛病吧。

吕贝克 （走来走去，捏弄两手） 没有的事。你想哄我上当。绝无其事！断乎不会！

克罗尔 （站起来） 亲爱的维斯特小姐，你为什么无缘无故这么暴躁呀？你把我吓坏了！叫我应该往哪方面揣测呢？

吕贝克 你不必揣测！什么事都没有。

克罗尔 既然如此，你得老实告诉我，你为什么那么着急，惟恐真有其事呢？

吕贝克 （耐着性子） 克罗尔校长，理由非常简单。我不愿意人家把我当作私生子。

克罗尔 真的吗！好，暂时就算你的解释是可靠的。然而即使如此，我看在那个问题上你一定还有一种偏见吧？

吕贝克 唔，恐怕我有。

克罗尔 我看你嘴里说的“解放”大半都是这样。你在书本里捡了些新思想和新意见。你从各部门的新学说里抓了点皮毛——好像那些学说足以推翻一向公认为无懈可击的某些原理似的。维斯特小姐，其实这仅仅是理性知识——一点肤浅的认识。它并没渗到你的血液里。

吕贝克 （沉思） 你这话也许不错。

克罗尔 只要你反省一下，你就会明白！如果你是这种情形的话，那就不难推测约翰尼斯·罗斯莫是怎么回事了。他想挺身出来，公开承认自己是个叛教的人——这简直是十足的疯狂举动，蒙着眼睛往死路上撞！你想，他的感觉多敏锐！要是有一天平常跟他来往的人不认他做朋友了，唾弃他，迫害他，社会上的优秀人物无情地攻击他，那他绝对受不了，无论如何受不了！

吕贝克 他受不了也得受！现在退步已经太迟了。

克罗尔 绝不太迟。一点儿都不迟。已经发生的事可以隐瞒起来——或者至少可以把它当作精神错乱的举动来掩饰，尽管这种举动是荒唐的。然而——有一件事却非做不可。

吕贝克 什么事？

克罗尔 维斯特小姐，你必须逼他用法律确定他的身份。

吕贝克 是不是他对我的身份？

克罗尔 正是。这件事你非逼他做不可。

吕贝克 这样说来，你是认定了我跟他的身份必须像你所说的，用法律确定一下？

克罗尔 我不愿意仔细推敲这问题。不过，据我观察，世界上最容易破除所谓偏见的场所恐怕莫过于——呃哼——

吕贝克 莫过于在男女关系上，你是不是这意思？

克罗尔 对了，老实说，我是这意思。

吕贝克 （走过去，向窗外探望） 克罗尔校长，我几乎要说：但愿你的话是正确的就好了。

克罗尔 你这话什么意思？你的口气那么古怪。

吕贝克 算了，咱们别再谈下去了。哦，他回来了。

克罗尔 这么快！那么我要走了。

吕贝克 （走上前去） 请你别走。我还有话告诉你呢。

克罗尔 改天再说吧。我不怎么喜欢看见他。

吕贝克 我求你别走。别走！否则你不久就会后悔的。这是我末一次求你的事。

克罗尔 （诧异地瞧着她，放下帽子） 维斯特小姐，好吧，既然如此，我就不走。

〔半晌无言。罗斯莫从门厅上。

罗斯莫 （看见了克罗尔校长就在门口站住） 什么！你在这儿？

吕贝克 亲爱的，他不想跟你[2]见面。

克罗尔 （不由自主）“亲爱的！”

吕贝克 对了，克罗尔校长，罗斯莫跟我彼此称呼“亲爱的”。这是从我们的“身份”里产生的一个结果。

克罗尔 你要告诉我的是不是就是这个？

吕贝克 除了这个，还有点儿别的事。

罗斯莫 （走上前来） 你今天的来意是什么？

克罗尔 我想再试试能不能劝你回心转意。

罗斯莫 （指着报纸） 在那篇文章发表以后？

克罗尔 那篇文章不是我写的。

罗斯莫 你用过丝毫力量阻止它发表没有？

克罗尔 阻止它发表就是背叛我信仰的主义。并且，我也没力量阻止。

吕贝克 （把那张报纸扯碎，搓成纸团，扔在炉子里） 好了！现在眼睛看不见了。心里也别再想了。罗斯莫，以后不会再有这种事了。

克罗尔 嗯，那可说不定啊！

吕贝克 亲爱的，过来坐下。咱们三个人都坐下。让我仔细告诉你们。

罗斯莫 （呆呆地坐下） 吕贝克，你究竟是怎么回事？脸上显现一股不自然的镇静——究竟是什么意思？

吕贝克 这是有了决心以后的镇静。（坐下） 克罗尔校长，你也请坐。

〔克罗尔在沙发上坐下。

罗斯莫 你说决心？什么决心？

吕贝克 我准备把你过日子需要的东西交还你。亲爱的朋友，我要把

你的快乐清白的良心交还你！

罗斯莫 你这话叫我摸不着头脑。

吕贝克 我只要告诉你一件事，你就明白了。

罗斯莫 什么事？

吕贝克 当年我跟着维斯特大夫从芬马克来到此地的时候，我仿佛觉得眼前展开了一个宽阔伟大的世界。维斯特大夫教给我许多东西——那时候我对于生活的零碎知识都是从他那儿学来的。（挣扎了一下，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后来——

克罗尔 后来怎么样？

罗斯莫 吕贝克——可是我都知道。

吕贝克 （控制自己）对，对，你这话不错。你知道得够清楚了。

克罗尔 （仔细瞧她）也许我还是走的好。

吕贝克 不必，亲爱的校长，你坐着别动。（向罗斯莫） 我告诉你，是这么回事：那时候我想参加新思想正在萌芽的新时代生活。有一天克罗尔校长告诉我，在你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遏尔吕克·布伦得尔在你身上发生过极大的影响。当时我想，我一定能够把布伦得尔的工作继续做下去。

罗斯莫 你来的时候暗中有计划？

吕贝克 我想，咱们俩应该并肩迈步，自由前进。永远前进，越走越远。然而在你走向彻底解放的路上，横着一道迈不过去的叫人发愁的栅栏。

罗斯莫 你说的是什么栅栏？

吕贝克 罗斯莫，我的意思是这样：只有在清明新鲜的阳光底下你才能走进自由的境界——然而你却在婚姻的幽暗气息里一天一天委顿憔悴。

罗斯莫 从前你对我谈起我的婚姻的时候不是这种口气。

吕贝克 不是。我不敢，我恐怕吓着你。

克罗尔 （向罗斯莫点点头） 你听见没有？

吕贝克 （说下去） 然而我看得很清楚，你的救星，你的唯一的救星，是在什么地方。于是我就动起手来了。

罗斯莫 动手？怎么动手？

克罗尔 你是不是说——？

吕贝克 啊，罗斯莫——（站起来） 坐着别动。克罗尔校长，你也别动。现在我非说不可了。罗斯莫，这事跟你不相干。你没有罪过。引诱碧爱特，并且终于把她引上迷惑的道路的人是我 。

罗斯莫 （跳起来） 吕贝克！

克罗尔 （从沙发里站起来） 迷惑的道路！

吕贝克 就是那通到水车沟的道路。现在你们俩都明白了吧。

罗斯莫 （好像吓傻了似的） 我不明白——她说的什么？我一个字都不明白！

克罗尔 罗斯莫，我倒渐渐明白起来了。

罗斯莫 （向吕贝克） 你是怎么下手的？你究竟对碧爱特说了些什么话？其实没有什么可说的——绝对没有什么可说的！

吕贝克 后来她渐渐知道你在用力摆脱一切古老的偏见。

罗斯莫 不错，可是那时候我还没达到那个境界呢。

吕贝克 我知道那个境界不久就会来的。

克罗尔 （向罗斯莫点点头） 啊哈！

罗斯莫 后来怎么样呢？还有什么？现在你都得告诉我。

吕贝克 过了一阵子——我恳求她让我离开罗斯莫庄。

罗斯莫 那时候你为什么想走呢？

吕贝克 我并不想走。我想在这儿待下去。可是我对她说，如果我及早离开罗斯莫庄，大家都有好处。我让她明白，如果我再待下去——我不敢——我不敢担保——不出什么事儿。

罗斯莫 你就是那么说的，那么做的！

吕贝克 对了，罗斯莫。

罗斯莫 这就是你所说的“动手”。

吕贝克 （声音凄哽） 不错，我正是这意思。

罗斯莫 （沉默半晌） 吕贝克，现在你把实话都说出来了吗？

吕贝克 都说出来了。

克罗尔 不，还有呢。

吕贝克 （害怕地瞧着他） 还有什么可说的？

克罗尔 最后你是不是还向碧爱特透露过，为了你自己，为了罗斯莫，你必须——这不但是最聪明的并且是必须的办法——尽早离开罗斯莫庄？

吕贝克 （声音低而含糊） 也许我说过这样的话。

罗斯莫 （有气无力地倒在窗口小沙发里） 这一套谎言假话，她——我那位多愁多病的太太居然会信！还信得那么认真！那么至诚！（抬头瞧着吕贝克） 她从来没找过我，也从来没在我面前提过一个字！啊，吕贝克，看你脸上的神气，我知道是你拦着不让她找我。

吕贝克 她有个固执的想法：既然自己不会生孩子，她就不配待在罗

斯莫庄。她还以为应该把自己一笔勾销才对得起你。

罗斯莫 你——你也没想法说破她的糊涂念头？

吕贝克 没有。

克罗尔　说不定你反倒还怂恿过她，说她的念头并不糊涂呢，是不是？老实说！

吕贝克 我想她也许觉得我是有这意思。

罗斯莫 对了，所以无论什么事她都让你牵着鼻子走。她真把自己一笔勾销了！（跳起来） 你怎么——你怎么会忍心玩弄这套狠心的把戏！

吕贝克 罗斯莫，我觉得你们夫妻俩不能同时活着，我得在两个人中间选择一个。

克罗尔 （正言厉色） 选择之权不在你手里。

吕贝克 你难道以为我始终是一个冷静、沉着、心里有算计的人吗！那时候的我跟现在站在你面前说话的我不一样。并且，人都有两种意志。我好歹想把碧爱特打发开，然而我从来没想到这事当真会实现。在我摸索前进，每次迈步的时候，我似乎听见自己心里有个声音在喊叫：别走了！一步都不能再走了！然而我收不住脚步。我只能向前再走一丁点儿，只是再走一丝丝。可是走完了一步，我又走一步，最后终于出了事。这种事都是那么发生的。（半晌无言）

罗斯莫 （向吕贝克） 照你看来，今后你的前途怎么样？

吕贝克 我的前途听其自然发展吧。那没多大关系。

克罗尔 你也没有一句后悔的话？难道你丝毫都不后悔？

吕贝克 （不慌不忙地把他那句问话撇开） 克罗尔校长，对不起，这是我自己的事，跟旁人不相干。我自有办法。

克罗尔 （向罗斯莫） 你跟这么个女人终日相处——并且还跟她亲密到极点！（抬头看看周围墙上的画像） 可惜那些去世的人看不见我们

现在的情形！

罗斯莫 你是不是要回城里去？

克罗尔 （拿起帽子） 是。越早越好。

罗斯莫 （也拿起帽子） 那么，我跟你一块儿走。

克罗尔 你也走吗！啊，我早就知道你绝不会永久扔下我们。

罗斯莫 走吧，克罗尔！走！

〔两人一齐穿过门厅下，也不看吕贝克一眼。过了会儿，吕贝克小心翼翼地走到窗口，藏在花草后面向外张望。

吕贝克 （低声自语） 今天他也不走便桥。他绕着道儿走。绝不经过水车沟。绝不。（离开窗口） 算了！算了！（走过去拉铃绳，过了会儿海尔赛特太太从右上）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什么事？

吕贝克 海尔赛特太太，请你把阁楼上我那只箱子拿下来好不好？

海尔赛特太太 你那只箱子？

吕贝克 是啊，你知道，就是那只棕色海豹皮箱。

海尔赛特太太 我知道，我知道。可是天呀！小姐，难道你要出门旅行吗？

吕贝克 对了，海尔赛特太太，我要出门旅行。

海尔赛特太太 还马上就要走！

吕贝克 收拾好东西我就走。

海尔赛特太太 唉，我从来没听见过这种事儿！小姐，不用说，你去了就会回来的吧？

吕贝克 我再也不回来了。

海尔赛特太太 再也不回来了！天呀！小姐，你走了，你想罗斯莫庄会成个什么样儿？并且可怜的牧师刚把日子过得快活舒服点儿。

吕贝克 海尔赛特太太，你的话不错，可是我今天受了惊啦。

海尔赛特太太 受了惊啦！嗳呀！那是怎么回事？

吕贝克 我好像看见白马出现了。

海尔赛特太太 白马！青天白日会出现！

吕贝克　罗斯莫庄的白马不论早晚都会出现。（改变声调）　算了——去拿箱子吧。

海尔赛特太太 好，好，我去拿箱子。

〔两人一齐从右下。

[1] 《圣经·新约》中出卖耶稣的叛徒。

[2] 在原文中，这个“你”是“du”。这是吕贝克初次当着克罗尔用“du”称呼罗斯莫。参看第一幕末尾注。

第四幕

〔罗斯莫庄起坐室。深夜时候。桌上点着一盏有罩的灯。

〔吕贝克站在桌旁把小零碎东西装在手提包里。她的外套、帽子和白毛线披肩都搭在沙发背上。

〔海尔赛特太太从右上。

海尔赛特太太　（心神不宁的样子，低声说话）　小姐，你的东西都搬下来了，在厨房过道里搁着呢。

吕贝克 很好。你叫了马车没有？

海尔赛特太太 叫了。车夫问什么时候来。

吕贝克 叫他十一点左右来吧。轮船夜里十二点开。

海尔赛特太太　（犹豫了一下）　那么牧师呢？到那时候他不回家怎么办？

吕贝克　　我照样走。要是我见不着他，你可以告诉他我会给他写信——给他写一封长信。你这么说就是了。

海尔赛特太太 写信——写信当然很好喽。可是，我的苦命小姐——我觉得你应该想法儿跟他再谈一谈。

吕贝克 也许应该。然而——也许不应该。

海尔赛特太太 唉，想不到我会活着看见这件事！这种事我简直没想到过。

吕贝克 海尔赛特太太，那么，你想到过什么呢？

海尔赛特太太　　我一向以为罗斯莫牧师是个靠得住的人，不至于如此。

吕贝克 靠得住？

海尔赛特太太 对了，我 是这么说。

吕贝克 亲爱的海尔赛特太太，你这话什么意思？

海尔赛特太太　我说的是公道话。他不应该这么甩开手。他真不应该。

吕贝克 （眼睛盯着她） 海尔赛特太太，老实告诉我：你猜我为什么要走？

海尔赛特太太 唉，说也造孽，小姐，我想你是不能不走了。咳，罢了，罢了！可是我觉得牧师的举动很不大方。摩腾斯果好歹还有个借口，因为那个女人的丈夫还活着，所以尽管他们想结婚，他们做不到。可是罗斯莫牧师呢——呃哼！

吕贝克 （淡然一笑） 难道你真相信牧师跟我会有那种事？

海尔赛特太太 哦，我绝没那意思。我的意思是，至少从前我不信。

吕贝克 那么，现在呢？

海尔赛特太太 唔——自从人家把报纸上骂牧师的那些丑话告诉我以后——

吕贝克 嘿嘿！

海尔赛特太太 一个甘心投降摩腾斯果、愿意做他的思想信徒的人，天啊，是什么事都干得出来的。

吕贝克 嗯，也许是吧。可是我呢？你看我这人怎么样？

海尔赛特太太 小姐，天在头顶上！我觉得你没有什么大错处。一个孤零零的女人难免有疏忽的时候，这也是实在的情形。维斯特小姐，咱们都是有血有肉的活人啊。

吕贝克 海尔赛特太太，这话很对，咱们都是有血有肉的活人。你在听什么？

海尔赛特太太 （低声） 嗳呀，那不是他回来了吗！

吕贝克 （吃惊） 到底又——？（态度坚决） 算了，听其自然吧。

〔罗斯莫从门厅上。

罗斯莫 （看见了手提包什么的，转身问吕贝克） 这是怎么回事？

吕贝克 我要走。

罗斯莫 马上就走？

吕贝克 马上就走。（向海尔赛特太太） 那么，就十一点吧。

海尔赛特太太 是了，小姐。（从右下）

罗斯莫 （沉默片刻） 吕贝克，你上什么地方去？

吕贝克 坐轮船往北去。

罗斯莫 往北去？往北去干什么？

吕贝克 我是从北边来的。

罗斯莫 可是你在那儿并没有什么亲人啊。

吕贝克 在这儿我也没有啊。

罗斯莫 往后你打算干什么？

吕贝克 我不知道。我只想撂开手拉倒。

罗斯莫 撂开手拉倒？

吕贝克 罗斯莫庄摧毁了我的意志。

罗斯莫 （注意起来） 是吗？

吕贝克 全部摧毁，无法挽回了。我刚上这儿来的时候我的意志是不受拘束、勇往直前的。现在我低头服从了一条奇怪的法则。我觉得好像

从今以后什么事都不敢做了。

罗斯莫 为什么不敢？你说的那条法则是什么？

吕贝克 亲爱的，咱们暂时不谈这问题。你跟克罗尔校长的事怎么样了？

罗斯莫 我们讲和了。

吕贝克 哦，原来如此。那么，事情就算完了。

罗斯莫 他把我们那一班老朋友都请到了家里。他们对我说明，提高人类精神的工作我不能胜任。吕贝克，这种工作根本就做不成。从今以后，我撒手不管了。

吕贝克 对，对，也许这么着最好。

罗斯莫 这是你现在说的话？这是你现在的想法？

吕贝克 对了，这是我最近几天的想法。

罗斯莫 吕贝克，你在撒谎。

吕贝克 撒谎！

罗斯莫 你是撒谎。在我身上你从来没有信心。你从来不信我有魄力能把事业彻底完成。

吕贝克 我当初以为咱们俩合作可以把事业完成。

罗斯莫 这不是真话。你以为自己可以干点大事，利用我推进你的计划。在你心目中，我不过是个可以利用的工具。

吕贝克 罗斯莫，你听我说——

罗斯莫 （无精打采地在沙发上坐下） 唉，说又有什么用？现在我都看透了。我好像是你手里的一只手套。

吕贝克 罗斯莫，听着。我有话跟你说。这是最后一次了。（在靠近

沙发的一张椅子里坐下） 我本打算回到北边以后写信一齐告诉你。可是我想现在让你马上知道了更好。

罗斯莫 难道说你还有要招供的事吗？

吕贝克 最重要的我还没说呢。

罗斯莫 最重要的？

吕贝克 是你从来没想到的事。这件事可以理清全部的线索。

罗斯莫 （摇头） 你这话我一点儿都不懂。

吕贝克 我用过心计想在罗斯莫庄找个站脚的地方，这是确实情形。我以为我一定可以在这儿打开一个有利的局面，好歹总有个办法，你知道。

罗斯莫 你已经如愿以偿了。

吕贝克 那时候我觉得什么事都做得成，因为我还有勇往直前、无拘无束的意志。我不懂得什么叫顾忌，我不怕人与人之间的束缚。可是后来就发生了摧毁我的意志的事，压得我再不能抬头。

罗斯莫 发生了什么事？不要打哑谜。

吕贝克 在我心里发作了一股控制不住的狂暴热情。噢，罗斯莫！

罗斯莫 热情？你——！对什么的热情？

吕贝克 对你的热情。

罗斯莫 （想要跳起来） 这话怎么讲？

吕贝克 （拦住他） 亲爱的，别动。我的话还没说完呢。

罗斯莫 你的意思是不是说，你爱我——就是怀着那种心情？

吕贝克 那时候我以为那种心情应该叫作爱。我以为那就是爱，谁知并不是的，它只是我刚才说的一种控制不住的狂暴热情。

罗斯莫　（说话费力）　吕贝克，你是不是在说你自己——说你本人？

吕贝克 罗斯莫，我是在说自己，你信不信？

罗斯莫 这样说来，是为了这股热情——是受了这股热情的支配，你才——用你自己的话——“动手”的？

吕贝克 这股热情好像海上的风暴突然打在我身上。它很像在北方冬季我们有时遭到的风暴。它把你紧紧裹住，卷着你前进，不由你做主。简直没法抵抗。

罗斯莫 所以后来它就把倒霉的碧爱特卷进了水车沟。

吕贝克 对了，因为那是我跟碧爱特的一场生死恶斗。

罗斯莫 你确实是罗斯莫庄最有力量的人。你的力量比碧爱特和我合在一起还大些。

吕贝克 有一件事我没把你看错，就是：必须等你在实际生活和精神两方面都得到自由以后，我才能把你拿到手里。

罗斯莫 吕贝克，我不能了解你。你——你本人和你的一举一动——在我看来，都是一个猜不透的哑谜。现在我已经自由了——精神和实际生活都自由了。你一起头就想达到的目标已经达到了。然而——

吕贝克 我从来没有离开我的目标像现在这么远。

罗斯莫 然而昨天我向你求婚的时候，你好像很害怕，高声喊叫，说这事断乎使不得。

吕贝克 罗斯莫，我高声喊叫是由于绝望。

罗斯莫 为什么绝望？

吕贝克 因为罗斯莫庄消蚀了我的力量。我从前那股勇往直前的意志被人铰短了翅膀。翅膀被铰短了！什么事都敢做的日子已经过去了！罗斯莫，我已经丧失了行动的能力。

罗斯莫 你把这事的起因告诉我。

吕贝克 我跟你在一块儿过日子：这就是这事的起因。

罗斯莫 这可怪了，那是怎么回事呢？

吕贝克 在我单独跟你在这儿过日子的时候——在你又能重新自己做主的时候——

罗斯莫 怎么样？快说？

吕贝克 ——只要碧爱特活一天，你就一天不能完全自己做主——

罗斯莫 不幸让你说着了。

吕贝克 然而自从我跟你在一块儿过着那种安宁静穆的日子以后——你对我推心置腹，无话不谈，你对我的柔情蜜意也不隐瞒——于是我心里就发生了大变化。你要知道，变化是一点儿一点儿发生的。起初几乎觉察不出来，可是到了最后，它用排山倒海的力量冲进了我的灵魂深处。

罗斯莫 吕贝克，这是实话吗？

吕贝克 其他一切——沉醉于官能的欲望——都从我心里消失了。旋转激动的情欲一齐都安定下来，变得寂然无声了。一片宁静笼罩着我的灵魂——那股宁静滋味仿佛是在夜半太阳之下，在我们北方鹰隼盘踞的峭壁上头的境界一样。

罗斯莫 再多讲一点。把你能讲的都讲出来。

吕贝克 亲爱的，没有多少可讲的了。只有这一句话了：我心里发生了爱情，伟大忘我的爱情，满足于咱们那种共同生活的爱情。

罗斯莫 啊，可惜我一点儿都不觉得！

吕贝克 这样最好。昨天你问我愿意不愿意跟你结婚的时候——我快活得叫起来了——

罗斯莫 吕贝克，可不是吗！我当时是那么想的。

吕贝克 当时那一会儿确是如此。我确是情不自禁，忘乎所以了。我的轻松活泼的意志一直想争取自由，可是它现在已经没有力量了——没有坚持的力量了。

罗斯莫 你怎么解释这些事的原因呢？

吕贝克 原因是：罗斯莫庄的人生观，或者可以说是你的人生观，感染了我的意志。

罗斯莫 感染？

吕贝克 并且把它害得衰弱无力，屈服于从前不能拘束我的法则。你——或者是，跟你在一块儿过的日子——提高了我的心智。

罗斯莫 但愿这是真话！

吕贝克 确实是真话！罗斯莫庄的人生观可以提高人的品质。然而——（摇摇头）然而——然而——

罗斯莫 然而怎么样？

吕贝克 然而它可以毁灭幸福。

罗斯莫 吕贝克，这是你的看法吗？

吕贝克 它至少可以毁灭我的幸福。

罗斯莫 你敢断定确是如此吗？如果现在我再向你——？如果我再央求你——？

吕贝克 亲爱的，别再提这事了！这事绝对做不到！罗斯莫，你要知道，我还有——我还有一段历史呢。

罗斯莫 一桩没告诉过我的事？

吕贝克 对了，没告诉过你，并且性质也不一样。

罗斯莫 （淡然一笑） 吕贝克，你说怪不怪？有时候我心里也有这种想法。

吕贝克 是吗？然而——？然而你还照样——？

罗斯莫 我不信那是真事。你知道，我只是把它藏在心里作个消遣。

吕贝克 如果你想听的话，我马上都告诉你。

罗斯莫 （截住她的话） 不，不，我一个字也不想听。不管是怎么回事，我都能把它忘了。

吕贝克 我可忘不了。

罗斯莫 啊，吕贝克！

吕贝克 罗斯莫，最伤心的就是这一点：恰好在人生的幸福快要到手的时候，我的思想忽然改变了，我的历史把我的路挡住了。

罗斯莫 吕贝克，你的历史已经过去了。它再也不能拘束你，它跟你现在这人满不相干了。

吕贝克 亲爱的，这些无非都是空话。请问叫我上哪儿去找清白的良心？

罗斯莫 （伤心） 啊，清白的良心！

吕贝克 是啊，清白的良心是快乐宁静的根源。这正是从前你想在快乐高尚的下一代人身上培植的真理。

罗斯莫 别再提那话了。吕贝克，那是一场没结果的大梦，一个不成熟的空想，我自己都不再相信了。吕贝克，我现在相信，咱们不能用外来的力量提高自己。

吕贝克 （低声地） 罗斯莫，连平静的爱情都不中用吗？

罗斯莫 （沉思） 嗯，如果中用的话，那倒是人间一桩最光荣的事情。（心神不定） 然而我怎么能有把握呢？我怎么能相信确是如此呢？

吕贝克 罗斯莫，你不信任我吗？

罗斯莫 吕贝克，叫我怎么能完全信任你？你一直隐瞒着好些事！现在又出了新花样！如果你暗中有什么打算的话，老老实实告诉我。你是不是有什么企图？你知道，只要我办得到，什么事我都愿意给你做。

吕贝克 （两手紧握） 啊，这种害人的疑心病！罗斯莫！罗斯莫！

罗斯莫 吕贝克，你说是不是可怕？然而我自己做不了主，我永远撇不掉这种疑心。我总不能绝对相信你对我的爱是纯洁完整的。

吕贝克 我的改变都是由于你一个人的力量，难道你不觉得吗？

罗斯莫 吕贝克，我不再相信我有改变别人的力量。我对自己的信心完全没有了。我既不信任自己，也不信任你。

吕贝克 （凄惨地瞧着他） 那么你往后怎么过日子？

罗斯莫 我不知道。我无从想象。我恐怕没法过日子了。我觉得世界上没有值得我为它生活的东西。

吕贝克 生活——生活自己会产生新力量。罗斯莫，咱们把生活抓得紧紧的。咱们的日子本来就不多了。

罗斯莫 （烦躁地跳起来） 那么，吕贝克，把我的信心交还我！我对于你的信心！我对于你的爱的信心！拿证据来！我非要证据不可！

吕贝克 证据？叫我怎么给你证据呢？

罗斯莫 你非给不可！（在屋里走动） 我不能忍受这种凄凉寂寞——这种可怕的空虚——这种——这种——

〔有人用力敲厅门。

吕贝克 （从椅子里跳起来） 唉，你听见没有？

〔厅门开了，布伦得尔走进来。他身上穿着白衬衫，黑上衣，脚上穿着一双好靴子，裤腿塞在靴筒里。在其他方面，他的打扮跟在第一幕一样。他神色紧张。

罗斯莫 哦，布伦得尔先生，原来是你啊？

布伦得尔 约翰尼斯，我的孩子，你好啊——再见吧！

罗斯莫 这么晚你上哪儿？

布伦得尔 下山去。

罗斯莫 怎么——？

布伦得尔 亲爱的学生，我要回家。我想念那个巨大的空虚。

罗斯莫 布伦得尔先生，你出了事吧！究竟是怎么回事？

布伦得尔 你看出我改样子了吗？对，可以这么说。上回我到你这儿来的时候，我是个很殷实的人，手拍着胸前的衣袋。

罗斯莫 是吗！这话我不大懂。

布伦得尔 然而你看我今晚的模样像个废位的国王，宫殿变成了灰烬。

罗斯莫 如果我有什么能给你效劳的地方——

布伦得尔 约翰尼斯，你这人依然有一副小孩子心肠。你可以借点东西给我吗？

罗斯莫 可以，可以！

布伦得尔 你能不能施舍给我一两个理想？

罗斯莫 你说什么？

布伦得尔 施舍一两个破旧的理想。这是一桩慈善事业啊。孩子，我现在是个穷光蛋。两手空空，像个叫化子。

吕贝克 你还没做讲演吗？

布伦得尔 没有，迷人的小姐。你猜为什么？在我正要把百宝箱里的

东西倒出来的时候，我才很伤心地知道我是个穷光蛋。

吕贝克 你那些没写出来的文章呢？

布伦得尔 二十五年以来，我像守财奴似的蹲在锁着两道锁的财宝箱上。到了昨天，我打开箱子，想把财宝陈列出来的时候，才知道里头什么都没有！时间的齿轮把财宝磨成了灰尘。里头竟是空空如也。

罗斯莫 你真觉得是这样吗？

布伦得尔 我的好朋友，毫无疑问。会长告诉我这是确实的。

罗斯莫 会长？

布伦得尔 嗯，称呼他大人也行。Ganz nach Belieben [1] 。

罗斯莫 你说的是谁？

布伦得尔 当然是彼得·摩腾斯果喽。

罗斯莫 什么？

布伦得尔 （神秘莫测地） 嘘！嘘！嘘！彼得·摩腾斯果是将来的主人和领袖。我从来没见过像他那么威严的人物。彼得·摩腾斯果有万能的秘诀。他想干什么就能干什么。

罗斯莫 别信那一套。

布伦得尔 孩子，不能不信。彼得·摩腾斯果从来不想做他做不到的事。他是个没有理想也可以过日子的人。你明白没有，这一点就是行动和胜利的大秘诀。这就是全世界智慧的总和。Basta！ [2]

罗斯莫 （低声） 现在我明白了，为什么你离开此地的时候比来的时候还穷。

布伦得尔 Bien！ [3] 既然如此，你就应该把你从前的老师当个Beispiel [4] 。把他从前印在你脑子里的东西全都擦掉。不要把你的房子建筑在流沙上。小心点儿——先探探路线——不要轻易依靠使你日子过

得甜蜜的那个美人儿。

吕贝克 你是不是指我说？

布伦得尔 正是说你这迷人的美人鱼。

吕贝克 为什么我这人依靠不得呢？

布伦得尔 （走近她一步） 我听说我这位从前的学生打算干一桩大事业。

吕贝克 那又怎么样呢？

布伦得尔 成功是有把握的，然而——要记着我这句话——他必须有一个不可缺少的条件。

吕贝克 什么条件？

布伦得尔 （轻轻捏住她的手腕） 这条件是：爱他的那个女人必须高高兴兴地走进厨房，把她那又红又白又嫩的小手指头——在这儿——正在中间这一节——一刀切断。还有，上文说的那位多情女子——必须也是高高兴兴地把她那只秀丽无比的左耳朵一刀削掉。（松开她的手腕，转向罗斯莫） 再见，胜利的约翰尼斯。

罗斯莫 你现在就走吗？在黑夜里走？

布伦得尔 黑夜最好。祝你平安。（下。屋子里半晌无声）

吕贝克 （呼吸沉重） 噢，这屋里空气沉闷得要命！

〔她走到窗前，把窗打开，站在窗口。

罗斯莫 （在火炉旁一张小沙发里坐下） 吕贝克，终究没有别的办法了。我看，你非走不可了。

吕贝克 对，我也觉得非走不可了。

罗斯莫 咱们要把最后这一段时间好好地使用。过来，挨着我坐下。

吕贝克 （过去在沙发上坐下） 罗斯莫，你有什么话要跟我说？

罗斯莫 第一，我要告诉你，你不必担心你将来的日子。

吕贝克 （一笑） 哼，我将来的日子。

罗斯莫 我早就什么都安排好了。无论出什么事情，你的生活不会没着落。

吕贝克 亲爱的，你连那个都想到了吗？

罗斯莫 其实你早就该知道。

吕贝克 我已经好久不想那些事了。

罗斯莫 对，对，你以为咱们的事永远不会有变动。

吕贝克 我是那么想的。

罗斯莫 我也是那么想的。然而万一我先死的话——

吕贝克 啊，罗斯莫，你会比我活得长。

罗斯莫 我这条无足轻重的性命当然该由我自己做主。

吕贝克 你这话什么意思？难道你打算——！

罗斯莫 你觉得奇怪吗，在我经过了这场伤心挫折以后？我本打算干一桩大事业，没想到战争还没开始，我就临阵脱逃了！

吕贝克 罗斯莫，再上去打呀！只要你肯试试，瞧着吧，你一定会胜利。你可以提高千百人的精神。只要你肯试试！

罗斯莫 噢，吕贝克，我已经不相信自己的使命了！

吕贝克 可是你的使命已经经过了考验。你至少提高过一个人——那个人就是我，我永久被你提高了。

罗斯莫 唉，可惜我不敢信你的话。

吕贝克 （两手捏紧） 啊，罗斯莫，难道就没有办法能使你信我的话吗？

罗斯莫 （吃惊似的一跳） 别谈那个！吕贝克，别提那件事！一字都别再提！

吕贝克 不，咱们非谈不可的正是这件事。你想得出什么办法解除你的疑心吗？我可想不出来。

罗斯莫 你想不出最好——对于咱们俩都有好处。

吕贝克 不，不，我不愿意这么拖延下去。在你看起来，如果你有什么办法可以使我把自己洗刷干净，我有权利要求你告诉我。

罗斯莫 （好像不愿意说似的） 那么，咱们想想看。你说，你心里有一股热烈的爱；你又说，我把你的精神提高了。这话是真的吗？吕贝克，你的账算的正确不正确？咱们要不要把它核对一下？你看怎么样？

吕贝克 我都准备好了。

罗斯莫 什么时候都行吗？

吕贝克 随你的便，越早越好。

罗斯莫 既然如此，让我想想。吕贝克——如果为了我——你就在今天晚上——（把话截住） 哦，使不得，使不得！

吕贝克 罗斯莫，说下去！快说！只要你说，我自有办法。

罗斯莫 你有没有胆量——你有没有决心——像遏尔吕克·布伦得尔说的——为了我，今天晚上——高高兴兴地——去走碧爱特走过的那条路？

吕贝克 （从沙发上慢慢站起来，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 罗斯莫！

罗斯莫 吕贝克，在你走了以后，这个问题会永远缠着我。每天每时每刻，我都会盘算这问题。我好像看见你就在我眼前。你站在便桥上——正在桥中央。你探着身子伏在栏杆上——一阵子头晕眼花，不由自

主地冲着急流扑下去！不！你又缩回来了。你不敢做她敢做的事。

吕贝克 如果我敢做又怎么样呢？如果我有决心高高兴兴地做了又怎么样呢？

罗斯莫 那我就不能不信任你了。我就会恢复对于自己使命的信心。我就会相信自己有提高人类灵魂的能力。我就会相信人类的灵魂可以达到高尚的境界。

吕贝克 （慢慢地拿起披肩，蒙在头上，安详地说） 我一定让你恢复自己的信心。

罗斯莫 吕贝克，你有没有决心、有没有胆量干这件事？

吕贝克 明天——或者再迟些——他们捞着我的尸首的时候你就知道了。

罗斯莫 （手按着前额） 这件事有一股可怕的吸引力！

吕贝克 我不愿意在水里不必要地多待。你一定得叫他们把我捞起来。

罗斯莫 （跳起来） 这些简直都是疯话。走？还是待下去？这回只凭你口头一句话我就信任你。

吕贝克 罗斯莫，这是空话。亲爱的，咱们别再闪闪躲躲地不敢说老实话。从今以后，你怎么会相信我空口一句话？

罗斯莫 吕贝克，我没有胆量看你失败！

吕贝克 我不会失败。

罗斯莫 会。你绝不会走碧爱特那条路。

吕贝克 你说我不会？

罗斯莫 你一定不会。你跟碧爱特不一样。你没受畸形人生观的支配。

吕贝克 没有。然而我今天受了罗斯莫庄人生观的支配。我造了孽，我应该赎罪。

罗斯莫 （眼睛盯着她） 这是你的看法吗？

吕贝克 是。

罗斯莫 （口气坚决） 吕贝克，既然如此，我坚持咱们的解放人生观。没有人裁判咱们，所以咱们必须自己裁判自己。

吕贝克 （误会了他的意思） 对，对。我一走，你身上最优秀的东西就可以保全了。

罗斯莫 我身上再没有什么可以保全的东西了。

吕贝克 有。然而从今天起，我只能做一个海怪，拖住你的船，不让你往前走。我应该跳下海去。我为什么一定要拖着我的残废的生命在世上挨日子呢？我为什么要念念不忘由于我过去的行为而永远丧失的幸福呢？罗斯莫，我非下场不可了。

罗斯莫 如果你走，我跟你一块儿走。

吕贝克 （几乎看不出来的一笑，瞧着他，放低声音） 好，跟我走——亲眼看着我——

罗斯莫 我是说，我跟你一块儿走。

吕贝克 对，走到便桥旁边。你要知道，你从来不敢跨上桥。

罗斯莫 这件事你看出来了吗？

吕贝克 （悲不成声） 看出来了。正因为如此，所以我的爱情没有希望。

罗斯莫 吕贝克，现在我把手按在你头上（照做） ，我跟你正式做夫妻。

吕贝克 （拉着他两只手，低头挨着他胸口） 罗斯莫，谢谢你。

（撒手）现在我要走了，心里高高兴兴的。

罗斯莫 夫妻应该一块儿走。

吕贝克 你只走到桥边。

罗斯莫 我跟你一块儿上桥。你走多远，我也走多远。现在我有胆量了。

吕贝克 你确实以为这是一条最好的路吗？

罗斯莫 我确实知道，只有这一条路。

吕贝克 万一这是你给自己上当呢？万一这只是一个幻想，只是罗斯莫庄的一匹白马呢？

罗斯莫 也许是。我们罗斯莫庄的人永远躲不开那群白马。

吕贝克 罗斯莫，那么，你别走！

罗斯莫 丈夫应该跟老婆走，正如老婆应该跟丈夫走。

吕贝克 不错，可是你得先告诉我：究竟是你跟着我走，还是我跟着你走？

罗斯莫 这问题咱们永远没法回答。

吕贝克 然而我倒想听听。

罗斯莫 咱们互相跟着走——我跟着你，你也跟着我。

吕贝克 我看这倒几乎是实在的情形。

罗斯莫 因为咱们俩现在是一个人。

吕贝克 对。咱们是一个人。走！咱们高高兴兴地走。

〔他们手搀手的穿过门厅，从左下。门敞着，屋子空了一会儿。随后，海尔赛特太太开了右首的门走进来。

海尔赛特太太　维斯特小姐，马车已经——（四面一望） 哦，不在这儿？这么老晚地一块儿出去了？唉，真是！哼！（走进门厅，四面一望，又回到屋里） 也没在花园里坐着。算了，算了。（走到窗口，向外张望） 哦，天啊！那边有一片白的！嗳呀，他们俩都站在桥上！可了不得，两个人不是搂在一块儿吗！（尖声喊叫） 噢——跳下去了——两个人都跳下去了！跳在水车沟里了！救命啊！救命！（两膝发抖，扶着椅背，浑身打战，话几乎说不清楚） 不行！救不了啦。去世的太太把他们抓走了。

——剧终

[1] 德语：悉听尊便。

[2] 德语：够了。

[3] 法语：好。

[4] 德语：榜样。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作者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日本]紫式部

田德望译《神曲》 [意大利]但丁

杨绛译《堂吉诃德》 [西班牙]塞万提斯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英国]莎士比亚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法国]孟德斯鸠

查良铮译《唐璜》 [英国]拜伦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德国]海涅等

傅雷译《幻灭》 [法国]巴尔扎克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丹麦]安徒生

杨必译《名利场》 [英国]萨克雷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挪威]易卜生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俄国]契诃夫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美国]欧·亨利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播氣詢

易卜生戏剧

Henrik Ibsens dramer

亨利克·易卜生（1828—1906），挪威伟大的剧作家，世界公认的现代戏剧之父，现实主义戏剧创始人。他一生创作的二十余部戏剧和丰富的诗歌、文艺论文等已成为人类宝贵的文化遗产。他的作品充满人道主义激情和对正义、个性自由的积极宣传，同时对资本主义社会给予了犀利的批判。本书收入《玩偶之家》《青年同盟》《社会支柱》等易卜生戏剧代表作。

装帧设计◎樊 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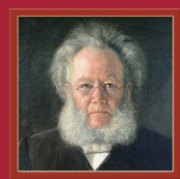

ISBN 978-7-02-009767-8

9 787020 097678 >

定价：76.00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冯至 译

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Deutschland, ein Wintermärchen

[德国] 海涅 等◎著
冯 至◎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冯至

冯至（1905—1993），原名冯承植，今河北涿州人。1921年考入北京大学。1923年入浅草社。1925年和同仁成立沉钟社。1930年留学德国，先后就读于柏林大学、海德堡大学，1935年获哲学博士学位。1936年起先后任教于同济大学、西南联合大学、北京大学。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所长。冯至学贯中西，文化学术上颇多建树。以诗集《昨日之歌》《北游》享誉一时，被鲁迅誉为「中国最杰出的抒情诗人」。其《十四行集》在中国新诗写作中开创新体，独步文坛，影响深远。《杜甫传》《论歌德》在中国学术史上均具开创意义。他培养了一大批学有专攻的外国文学，尤其是德语文学研究和翻译人才，对中国外国文学学科的发展和整体规划有筚路蓝缕之功。译作有《哈尔茨山游记》、《给一个青年诗人的十封信》、《海涅诗选》、《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审美教育书简》（合译）和《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合译）等。其德诗汉译成就尤高，清新俊朗、音韵天然，风骨独标。

中国翻译家译丛

冯至 译

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Deutschland, ein Wintermärchen

[德国] 海涅 等◎著
冯 至◎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Heinrich Heine

DEUTSCHLAND，EIN WINTERM□RCHE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德）海涅（Heine，H.）等著；冯至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868-2

I.①冯… II.①海…②冯… III.①诗集—德国—近代②散文集—德国—近代 IV.①I516.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28267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欧阳韬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245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26.25 插页3

印数 1—5000

版次 2015年4月北京第1版

印次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09868-2

定价 5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 作为德诗译者的冯至（代前言）
- 歌德
  - 普罗米修士
  - 漫游者的夜歌
  - 掘宝者
  - 我听见什么在外边……
  - 谁不曾和泪吃他的面包……
  - 迷娘之歌
  - 我可怜的魔鬼……
  - 谁解相思渴……
  - 不要用忧郁的音调
  - 我要潜步走到家家门旁……
  - 不让我说话，只让我缄默……
  - 让我这样打扮，直到死亡……
  - 给独创者
  - 谦恭
  - 水的颂歌
  - 守望者之歌
  - 神秘的合唱
  - 格言诗二十六首
- 荷尔德林
  - 命运之歌
  - 给运命女神
- 海涅
  - 星星们动也不动……
  - 乘着歌声的翅膀……
  - 一棵松树在北方……
  - 一个青年爱一个姑娘……
  - 他们使我苦恼……
  - 罗累莱
  - 你美丽的打鱼姑娘……
  - 每逢我在清晨……

- 这是一个坏天气……
- 我们那时是小孩……
- 我的心，你不要忧悒……
- 世界和人生太不完整……
- 宣告
- 海中幻影
- 向海致敬
- 问题
- 你写的那封信……
- 星星迈着金脚漫游……
- 天是这样黯淡、平凡……
- 当我向着旁人的……
- 悲剧
- 檀怀塞尔
- 相逢
- 教义
- 警告
- 给一个政治诗人
- 夜巡逻来到巴黎
- 变质
- 生命的航行
- 给赫尔威
- 倾向
- 调换来的怪孩子
- 中国皇帝
- 镇定
- 颠倒世界
- 领悟
- 等着吧
- 夜思
- 西利西亚的纺织工人
- 颂歌
- 与敌人周旋

    - 一六四九——一七九三——？？？
    - 贝尔根的无赖
    - 查理一世
    - 阿斯拉人
    - 现在往哪里去？
    - 世道
    - 死祭
    - 一八四九年十月
    - 决死的哨兵
    - 奴隶船
    - 抛掉那些神圣的比喻……
    - 善人
    - 克雷温克尔市恐怖时期追忆
    - 谒 见
    - 泪谷
    - 谁有一颗心……
    - 我的白昼晴朗……
    - 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 哈尔茨山游记
- 尼采
    - 旅人
    - 伞松与闪电
    - 怜悯赠答
    - 在南方
    - 在西司马利亚
    - 在敌人中间
    - 最后的意志
- 格奥尔格
    - 村里这个痴童会三支歌曲……
- 里尔克
    - 秋日
    - 豹
    - Pietà

- 爱的歌曲
- 总是一再地……
- 啊，朋友们，这并不是新鲜……
- 奥尔弗斯
- 纵使这世界转变……
- 啊，诗人，你说，你做什么……
- 致奥尔弗斯的十四行（选译）

- 布莱希特
  - 题一个中国的茶树根狮子
  - 赞美学习
  - 一个工人读书时的疑问
  - 我的哥哥是个飞行员
  - 将军，你的坦克是一辆强固的车……
  - 和平之歌
  - 粉刷匠希特勒之歌
  - 德国
  - 焚书
  - 向季米特洛夫同志致敬
  - 龟的标志
  - 关于流亡者这个名称
  -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 其他
  - 我的
  - 塞尔维亚民歌一首
-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作为德诗译者的冯至（代前言）

或许正是因了鲁迅先生的那句评语，“中国最为杰出的抒情诗人”，所以反而可能压抑了冯至在文学史上的其他贡献。至于我所关注的，则多半是冯至作为中国德文学科史的中心人物，乃至外国文学界的领袖，冯至的场域角色相当重要，至于背后可以揭示出的政治史、社会史丰富内涵，更是值得大加开掘。可作为译者的冯至，恐怕也不应该忽略，甚至是更为关键的。

对于一个大时代中人的长成和养成而言，其所身处的场域和做出的成绩必然是多源的。可如何考镜源流，将其放置在一个宏阔的历史语境中进行客观审视，却并不容易。所以，选择特定角度，试图以一种单骑卷风尘的方式，来逐渐把握一个个体的翻译史生涯，也不失为一种行之有效的可操作方法。冯至的翻译不多，就《冯至全集》来看，也不过三卷篇幅，占总数的四分之一，这与傅雷、朱生豪等大家的宏宏多卷本译著集来看，确实无法相提并论；就是鲁迅、郭沫若、巴金这些大作家的译文集，也都有十卷以上的篇幅。尽管如此，冯至的翻译非常有特色，自有其不可替代的翻译史和学术史价值。

从这部冯至译著集看来，除了海涅的《哈尔茨山游记》之外，他的文学翻译基本上是以译诗为主的。这当然与他自身的定位有很密切的关系，作为中国德文学科的代表性人物，他的翻译主要由其研究兴趣和学术眼光决定；而再加其诗人天性，所以亲近诗歌一点都不难理解。冯至的文学翻译相当复杂，其中既有少年时作为性情中人的激情四射，也有作为学者需要的仔细琢磨，前者如翻译海涅，后者如翻译歌德；而进入1950年代之后，翻译则作为一种必要的政治参与方式表现出来，那时的冯至翻译了不少“听将令”的译作，譬如布莱希特、海涅等的诗歌。一般而言，小说翻译凤毛麟角，比较有代表性的，是他和姚可昆合译的歌德的《麦斯特的学习时代》，最初主要可能是“为稻粱谋”的因素，但译出后确实是一大贡献；文章翻译也不算多，主要是一部海涅的《哈尔茨山游记》。而真正代表冯至翻译风格，能彰显翻译家冯至一生演变的，是

他的德诗汉译。虽然也不过就是一部《海涅诗选 集外译诗》，但却可以反映出他历经岁月洗礼，对待同样一位诗人的接受、感触、运用之不同。

早在1924年，尚未及弱冠之年的冯至，就已经用轻灵优美的笔触译介了海涅关于青春爱情的美好诗篇，“由我泪珠里，/放出无数花朵，/我的叹息/化作一片莺歌。若是你爱我，/我将花朵全给你；/女孩儿，在你窗前，/永有莺歌婉转。”[1] 这是多么悠扬的爱情表白，汉语之表达尤其达到了诗化境界，可见译诗之道未必就以年龄论高下。从1920年代到1950年代，虽同以海涅为翻译对象，但对冯至来说，却是“心路山重水复”。1950年代的《海涅诗集》的出版，相比较1940年代的歌德译诗，无疑有着更多的“时代色彩”之点染。按照冯至自己的交代：“这里选译的几十首诗，不能代表海涅丰富的诗歌创作的全貌。本来还想多译一些，但由于时间的限制，只好等到将来再做补充了。”[2] 在时间上是如何的仓促呢？“这些译诗，除了《哈尔茨山游记》里边的诗是旧译外，都是在极少的业余时间里赶译出来的”[3]。1958年时，《西利西亚的纺织工人》出版，乃是人民文学出版社从《海涅诗选》中选诗33首，列为“文学小丛书”之一[4]。从书名的选定就可以看出，是与其时的政治背景颇多密切关联的。这首诗的战斗性很强，“忧郁的眼里没有眼泪，/他们坐在织机旁，咬牙切齿：/“德意志，我们在织你的尸布，/我们织进去三重的诅咒——/我们织，我们织！……”[5] 同样一个诗人的作品，在不同时代可以发挥的作用是不一样的，我们看看席勒、荷尔德林等人在德国历史上，包括在纳粹德国历史上扮演的角色就可以得到证明。而海涅的中国旅程，似乎同样说明了这点。到了1970年代，冯至翻译了《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他曾在《自传》中如此回忆这段经历：“1973年，我怀着愤激的心情翻译了海涅的长诗《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在翻译时，感到我青年时期，文艺界有些人喜欢读海涅的诗，只因他早期的抒情诗音调优美，语调浪漫，可是对他到巴黎后写的政治讽刺诗却知道得很少，因而写了一首绝句：‘当年海涅成风尚，罗累莱歌舟子情；重展旧编新耳目，齐鸣万箭射毒魔。’”[6] 这个“愤激的心情”非常重要，可以理解海涅汉译对于冯至的重要作用，在那样一种艰难的精神煎熬时代，海涅是被用来作为诗人的精神支柱的。1970年代是中国现代史上一个非常重要的转折年代，但转折并非一蹴而就，不仅要重

视1976年的作用，也要关注其承上启下的相关年份，诸如1971、1978等。对于诗人冯至而言，1973年的选择“冬天”，未尝不是为了中国已经将要到来的春天预作准备，因为就像雪莱吟诵的那样：“冬天已经来到，春天还会远吗？”1970年代的冯至，已经是年近古稀，一个将向生命的最后阶段迈出的老人，却仍有着那样一种顽强的意志，在苦苦追寻可能望到的光明。所以通过冯至的汉译，我们能听到海涅的吟唱：“一首新的歌、更好的歌，/啊朋友，我要为你们制作！/我们已经要在大地上/建立起天上的王国。”[7]

海涅之外，冯至主要翻译了歌德、布莱希特、尼采、里尔克，其余则有荷尔德林、格奥尔格等。翻译歌德容易理解，因为这是他主要的研究对象；翻译布莱希特，更多是为了“奉将令”。而对于尼采、里尔克，则主要是出于兴趣，时间大概是在1930年代。所以翻译史本身大致也能反映出译者的精神史轨迹。1920年代，海涅的爱情诗、荷尔德林；1930年代，尼采、里尔克；1940年代，歌德；1950年代，布莱希特、海涅的政治诗；1970年代，海涅《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这大概不仅能显现出冯至的译诗兴趣和轨迹，也能见出时代语境和诗人精神状态的关系。所以，翻译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是能反映译者之心史的。要理解在某个特定阶段，译者为什么选择翻译对象，总要进入其时的个体与社会的历史语境中去才更能生“理解之同情”。冯至是这样回忆他开始歌德研究的过程的：“从1939年7月起，我在昆明西南联合大学教书。为了躲避敌人的空袭，我住在昆明东北郊金殿后被称为杨家山的一座茅屋里，周围二十里是茂盛的松林。也是为了避免敌机的骚扰，学校上课的时间都排在晚间和清晨。我常常傍晚进城，第二天早晨下课后背着背包上山。背包里总装有两种东西，一是在菜市买的蔬菜，一是从学校图书馆借来的书籍。书籍中最沉重的是德国科塔出版社为纪念1806年起始出版歌德著作一百周年由封·德·赫伦（E.von de Hellen）主编的《歌德全集》。全集共四十本，我根据需要有选择地轮换借阅，比较认真读过的只是很少的一部分。同时我自己有岛屿出版社的袖珍本《歌德书信日记选》、爱克曼《歌德谈话录》等等，这几本书因为便于携带，在战乱中没有遗失，从上海一直带到昆明。它们对于了解歌德和歌德的作品很有帮助。”[8] 其实冯至由于学德国文学，对歌德早有接触。在德国留学时，他曾用一百四十马克买了一部《歌德全集》——这在歌德文献中算

是数第二的版本，共四十一册；还认为歌德对德国文学意义重大，没有歌德，恐怕就没有德国文学。在1932年11月17日致杨晦的信中，冯至说："我数月以来，专心Goethe。我读他的书，仿佛坐在黑暗里望光明一般。他老年的诗是那样地深沉，充满了智慧。"[9] 此时冯至虽对歌德产生尊敬和兴趣，但其主要精力和兴奋点仍在里尔克身上，所谓"充溢于笔端的仍然是里尔克"[10]，这是和当时的环境、背景大有关系的。彼时的生活宁静，对冯至而言，更需要的是里尔克那种对存在之惑的探索穷究；而国家社会大动荡时期的波澜壮阔，则更需要歌德式的博大胸怀。这或许正是为什么即便在颠沛流离的逃亡生活中，冯至也要带着《歌德谈话录》《歌德书信日记选》的原因所在吧！

冯至不是那种天纵之才的翻译家，但较之后来者的刻意渲染文采却别有一种自然浑成的妙手天成之味；读他的译诗，有一种平淡素朴之感，这是在现代汉语语境中并不常能见到的。譬如对《普罗米修士》的翻译，就将那种狂热的火气压低了数度：

宙斯，你用云雾

蒙盖你的天空吧，

你像割蓟草的儿童一般，

在栎树和山顶上

施展伎俩吧！

可是你不要管

我的大地，

我的茅屋，

这不是你盖的，

不要管我的炉灶，

为了它的烈火

你嫉妒我。[11]

而对古诗资源的化用，则使得对《中德四季晨昏杂咏》的翻译别出手眼，沾染上明显的汉语古诗的优雅美意：

怎能辜负好春光，

吏尘仆仆人消瘦；

梦魂一夜到江南，

草色青青水色秀

临流赋新诗，

踏青携美酒，

一杯复一杯，

一首复一首。[12]

而对荷尔德林的《命运之歌》的汉译，则如有天籁自空而降，清新自然，一派宁静：

你们在太空的光明里遨游，

踏着柔软的云层，幸福的群神！

灿烂的神风轻轻地

吹拂着你们，

像女琴手的纤指触动

神圣的琴弦。[13]

这里仅是略举数例，从中我们可以领受到诗人冯至的德诗汉译的风格于一斑；当然要更好地理解他的德诗境界，最好的方法自然还是进入其文字世界，由其汉译文本所构成的汉语德诗。需要指出的是，冯至在翻译上的贡献不仅于此，在学术翻译方面，他翻译了《审美教育书简》，虽然日后经由弟子范大灿增补校译，但毕竟是他的发凡起例之作；冯至对翻译问题还有较为自觉的理论性思考，他曾特别提及鲁迅的“创作与翻译并重”的特点，“好像两趟列车在双轨铁路上向着同一方向平行前进，互相呼应。”[14] 认为这是非常值得研究的。

从1920年代到1980年代，翻译家冯至经历了现代中国发展历程里最为动荡复杂的一个甲子年头，他用他的热情和生命参与了大时代的历史进程，虽然有诸多遗憾的地方，但毕竟做出了应有的贡献。至少就以上列举来看，即便数量有限，冯至先生仍不愧为一个有标志意义的翻译

家。就狭隘的翻译成就论，其最高峰仍在于德诗汉译，这是狭义上的“诗歌”的意义，或许正因为中国现代最为杰出抒情诗人的角色，才使得冯至德诗汉译，尤其是青年时代的译诗清新俊朗、音籁天然、风骨独标！

叶隽

2013年10月

[1] 《抒情插曲》第二首，原载1924年《文艺周刊》第21期。《由我泪珠里……》，载冯至：《冯至全集》第9卷第397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

[2] 冯至《〈海涅诗选〉后记》（1956年3月12日），载冯至：《冯至全集》第9卷第237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

[3] 冯至《〈海涅诗选〉后记》（1956年3月12日），载冯至：《冯至全集》第9卷第237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

[4] 冯至：《冯至全集》第9卷第66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

[5] 《海涅诗选》，载冯至：《冯至全集》第9卷第183—184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

[6] 冯至1979年“自传”，载《中国现代作家传略》，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出版，转引自周棉著《冯至传》第318页。

[7] 冯至《亨利希·海涅》（1956），载冯至：《冯至全集》第9卷第77—78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

[8] 《“论歌德”的回顾、说明和补充——〈论歌德〉代序》，《冯至全集》第8卷第4页。亦见《冯至学术论著自选集》第376页，北京：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2年。二者略有出入，从前者。

[9] 1932年11月17日致杨晦，《冯至全集》第12卷第137页。

[10] 周棉：《冯至传》第152页。

[11] 《普罗米修士》，载冯至：《冯至全集》第9卷第3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

[12] 《中德四季晨昏杂咏》，载冯至：《冯至全集》第9卷第35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

[13] 《命运之歌》，载冯至：《冯至全集》第9卷第61页，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

[14] 《纪念〈译文〉创刊50周年笔谈》，载冯至：《冯至学术论著自选集》第501—502页，北京：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2年。

歌德

普罗米修士 [1]

宙斯 [2] ，你用云雾

蒙盖你的天空吧，

你像割蓟草的儿童一般，

在栎树和山顶上

施展伎俩吧！

可是你不要管

我的大地，

我的茅屋，

这不是你盖的，

不要管我的炉灶，

为了它的烈火

你嫉妒我。

群神，日光下我没有见过

比你们更贫穷的！

你们用祭品，

用祈祷的气息

贫乏地营养着

你们的尊严，

若不是儿童们和乞丐

是些满怀希望的傻子，

你们就会饿死。

当我是个儿童时，

不知道怎样应付，

我把我迷乱的目光

转向太阳，好像那里

有个耳朵听我的怨诉，

有个心和我的一样

怜悯被压迫者。

那时谁帮助我

抵抗狄坦 [3] 们的傲慢？

谁把我从死亡里，

从奴役里救出？

圣洁的火热的心，

不是你自己完成了这一切吗？

可是你，受了蒙骗，

年轻而善良地

向那上边的睡眠者

热烈表示过救命的感谢！

宙斯，要我尊敬你？为什么？

你可减轻了

任何重担者的痛苦？

你可遏止了

任何受威吓者的眼泪？

把我锻炼成人的

不是全能的时代

和永恒的命运吗？

它们是我的也是你的主人！

你在妄想吗，

只因为不是

一切青春的梦都能实现，

我就应该憎恨人生，

逃入沙漠？

我坐在这里制造人，

按照我的形象，

这个族类跟我一样，

去受苦，去哭泣，

去享受，去欢乐，

并且看不起你，

跟我一样！

1774年 秋

漫游者的夜歌

一切峰顶的上空

静寂，

一切的树梢中

你几乎觉察不到

一些声气；

鸟儿们静默在林里。

且等候，你也快要

去休息。

掘宝者

囊空如洗，病在心头，

难熬过长日无聊。

财富是至上的产业，

贫穷是最大的苦恼！

为消除我的痛苦，

我去挖掘一件珍宝。

“你据有我的灵魂！”

用自己的鲜血写好 [4] 。

我画了魔圈套着魔圈，

聚集了腐骨和败草，

燃烧起奇异的火焰；

我的咒语也念完了。

按照学来的手法，

我挖掘古代的珍宝

在魔杖指定的地方；

夜色如漆，风雨潇潇。

我望见远处有一个光，

它走来了像一颗星星

从那最远的远方，

这时正敲着夜半钟声。

不容人有丝毫准备，

那光芒忽然更明亮，

从一个美童子捧着的、

盛满圣浆的杯中射放。

我看见密致的花冠下

闪烁着俊美的双眼；

在圣浆璀璨的天光中

他迈进了我的魔圈。

他殷勤地劝我吸饮；

我想：这样一个男孩

带来美丽光明的赠品，

绝不是一个魔鬼走来。

“吸饮纯洁生命的欢悦！

你就会理解这个训词，

不要再来到这个地方

念些恐怖的咒誓。

这里挖掘徒劳无益。

白天工作！晚间欢聚！

周间勤劳！节日快乐！

这是你将来的咒语。”

1797年5月

我听见什么在外边…… [5]

我听见什么在外边，

在门前的桥上鸣响？

让歌声到我们耳边

在广厅内发生回响！

国王发言，侍童驰奔；

童子回报，国王喊道：

“带他进来，那个老人。”

“祝贺你们，高贵的王公！

祝贺你们，美丽的淑女！

星星相映，灿烂的天空！

谁知道他们的姓氏？

广厅里灿烂光芒，

眼睛，闭上吧：这不是

瞠目叹赏的时光。”

歌人紧闭了双眼，

弹出饱满的声音；

骑士勇敢地观看，

美人却俯视沉吟。

国王闻歌，满心欢悦，

令人取来一串金链，

作为他弹唱的酬劳。

“不要赠我黄金链，

请赠给那些骑士，

在他们的勇敢面前

敌人的枪剑披靡。

还赠给你当朝的大臣，

他负担的任务繁重，

也该叫他佩戴黄金。

“我歌唱，像是树枝头

营巢的鸟儿鸣唱。

我的歌曲涌自歌喉，

这就是丰富的奖赏；

若准我请求，我只求一件：

让人拿来一口美酒

盛在纯净的杯盏。”

他举起酒杯，一饮而尽：

“啊！这甜美的酒浆！

啊！吉星高照的名门，

这是个小小的赠赏！

若是你们平安无恙，

就想着我，热诚地感谢神，

正如我感谢你们的酒浆。”

谁不曾和泪吃他的面包…… [6]

谁不曾和泪吃他的面包，

谁不曾坐在他的床上哭泣，

度过些苦恼重重的深宵，

就不会认识你们苍天的威力。

你们引导我们走入人间，

你们让可怜的人罪孽深造，

随即把他交给痛苦熬煎；

因为一切罪孽都在现世轮报。

迷娘之歌 [7]

你认识吧，那柠檬盛开的地方，

金橙在阴沉的叶里辉煌，

一缕薰风吹自蔚蓝的天空，

番石榴寂静，桂树亭亭——

你可认识那地方？

到那里，到那里！

啊，我的爱人，我要和你同去！

你认识吗，那白石为柱的楼阁，

广厦辉耀，洞房里灯光闪烁，

大理石向着我凝视：

可怜的孩子，人们怎样欺侮了你？——

你可认识那楼阁？

到那里，到那里！

啊，我的恩人，我要和你同去！

你认识吗，那座山和它的云栈？

骡儿在雾中寻它的路线，

洞穴中伏藏着蛟龙的苗裔，

岩石欲坠，潮水打着岩石——

你可认识那座山？

到那里！到那里

是我们的途程，啊父亲，让我们同去！

我可怜的魔鬼…… [8]

我可怜的魔鬼，男爵先生，

我嫉妒你，为了你的官爵，

为了你的地位这样接近朝廷，

为了许多美好的田产地业，

为了你父亲坚固的邸宅，

为了他的猎场和枪械。

我可怜的魔鬼，男爵先生，

你嫉妒我，正好像

因为从我的童年，自然已经

慈母一般地将我培养。

我有聪明的头脑，轻松的心胸，

我诚然穷，却不是一个穷混虫。

现在我想，亲爱的男爵先生，

我们两方面都要安分守己：

你永久是你父亲的娇儿，

我永久是我母亲的爱子。

我们生活着，无恨无怨，

不贪图别人的头衔，

我没有地位在贵族的史传，

你没有地位在维纳斯仙山。

谁解相思渴…… [9]

谁解相思渴，

谁知我心伤！

远离众欢乐，

孤单何苍凉。

举首天寥廓，

极目向彼方。

爱我识我者，

噫嘻在远乡。

我神多眩惑，

焦灼我心肠。

谁解相思渴，

谁知我心伤！

不要用忧郁的音调 [10]

不要用忧郁的音调

歌唱夜的寂寞：

啊美女们窈窕，

夜里正好会合。

正如女人对于男人

是那最美的一半，

夜占去一半光阴，

也是最美的一半。

你们可能喜欢白昼，

它只是把欢乐打断，

它没有旁的用处，

只善于让人们分散。

但如果在夜的时辰

流逝朦胧的灯影，

嘴唇挨近嘴唇

倾吐调笑和爱情；

如果癫狂的少年

一向急躁而热衷，

常得到一点爱怜，

停留于轻佻的戏弄；

如果夜莺给情人们

唱出深情的歌曲，

可是对于不自由的愁人，

只像是哀怨如缕：

谁的心不轻微跳动

倾听午夜的钟声，

它缓缓地敲击十二次，

预告休息和安宁！

所以在这漫长的白昼，

要记住，亲爱的胸怀：

每个白昼有它的痛苦，

可是夜有它的愉快。

我要潜步走到家家门旁…… [11]

我要潜步走到家家门旁，

我站立着，规矩而静寂，

慈悲的手将要递给食粮，

并且我将要往下走去。

每个人都将要显得幸福，

若是我在他的面前站立；

他将要落下来一滴泪珠，

我不知道他为什么哭泣。

不让我说话，只让我缄默…… [12]

不让我说话，只让我缄默，

因为守秘密是我的义务；

我要把我整个的内心向你陈列，

只是那命运不愿意这样做。

太阳在始终不停地运行，

时间一到，黑夜也必须放出光明；

坚硬的岩石张开它的胸怀，

不嫉妒地球把它深藏的源泉喷涌出来。

每一个人都在他朋友的怀中寻求安谧，

在那里心事能够流泣成为诉怨；

只是誓言使我双唇紧闭，

只有上帝才能使它倾心而谈。

让我这样打扮，直到死亡…… [13]

让我这样打扮，直到死亡，

不要脱去我的白衣裳！

我来自美好的大地

奔向那永世的家乡。

那里我享受片刻的静寂，

明朗的眼便立即睁开；

我留下净洁的外衣，

连同花环和腰带。

那些天上的群神，

他们不问是男是女，

也不用衣服与褶裙，

裹着净化了的身体。

我一生虽然无忧无虑，

可是尝够了痛苦深沉；

痛苦使我老得太早——

再让我永葆青春！

给独创者

有个人说：“我不属于任何流派！

没有大师值得我跟他竞赛；

这也是风马牛不相及，

从死人那里学过什么东西。”——

如果我真正了解他，这就是说：

我是自己亲手制造的一个蠢货。

谦恭 [14]

我观看大师们的创作，

我就看到，他们做了些什么；

我察看我的身边用具，

就看到，我本来该做些什么。

水的颂歌 [15]

一切都从水里产生！

一切都被水保持！

海洋，给我们你永恒的统治。

如果你不遣送云霓，

不施舍丰富的清溪，

不让河水流来流去，

不完成滔滔的江水，

哪里会有山岳、平原、世界？

是你保持那最清新的生机。

守望者之歌 [16]

为观看而降生，

为瞭望而工作，

我置身于望楼，

为宇宙而欢乐。

我眺望远方，

我俯视近处，

望月亮和星辰，

视树林和麋鹿。

我在宇宙万象中

看见永恒的装饰，

正如我喜爱它们，

我也喜爱自己。

你们幸福的眼睛，

你们目光所及，

不论是些什么，

都是这样美丽！

神秘的合唱 [17]

一切无常的

只是一个比喻；

不能企及的

这里成为事迹；

不能描述的

这里已经完成；

引渡我们的

是永恒的女性。

格言诗二十六首

1

一小时有六十分钟，

一昼夜超过了一千。

小孩子！要有这个认识，

人能有多么多的贡献。

2

我的产业是这样美，这样广，这样宽，

时间是我的财产，我的田地是时间。

3

你的昨天若是明朗而坦然，

你今天工作就自由而有力，

也能够希望有一个明天，

明天能取得不更少的成绩。

4

急躁没有用，

后悔更没用；

急躁增加罪过，

后悔给你新罪过。

5

你若要为你的意义而欢喜，

就必须给这个世界以意义。

6

世界上事事都可以担受得起，

除却接连不断的美好的时日。

7

你若要为全体而欢喜，

就必须在最小处见到全体。

8

谁若游戏人生，

他就一事无成；

谁不能主宰自己，

永远是一个奴隶。

9

像是星辰，

不匆忙，

也不停息，

每个都围转着

自己的重担。

10

对于我没有更大的苦闷，

甚于在天堂里独自一人。

11

你若要迈入无限，

就只在有限中走向各方面。

12

什么是一个乡愿？

是一个空肠，

填满了恐惧和希望。

上帝见怜！

13

一个老人永远是个李耳王——

凡是手携手共同工作的、争执的，

久已不知去向，

凡是和你一起爱过的、苦恼的，

已依附在其他的地方；

青年在这里自有天地，

这是愚蠢的，若是你向往：

来吧，跟我一块儿老去。

14

“你说，你怎么如此泰然地担当

那些粗暴的青年的狂妄？”

诚然，他们会是不堪忍受的，

若不是我也曾经是不堪忍受的。

15

病的东西我不要品尝，

作家们首先要恢复健康。

16 给合众国

美利坚，你比我们的

旧大陆要幸福；

你没有颓毁的宫殿，

没有玄武岩。

无用的回忆，

徒然的争执，

不在内部搅扰你，

在这生气蓬勃的时代。

幸福地运用现在！

若是你们的子孙从事文艺，

一个好的命运维护他们

不去写骑士、强盗、鬼魂的故事。

17

我愿意把热情

比做牡蛎，亲爱的先生，

如果你们不在新鲜时吃

它就实在是一份坏菜。

兴奋不是罐头青鱼，

人们把它装起来保存几载。

18

尽你可能，负担你的灾殃，

莫向任何人抱怨你的噩运；

当你向朋友抱怨“一件”不幸，

他立即还给你“一打”不幸。

19

最伟大的，人们不愿达到，

人们只嫉妒他们的同类；

这是世界上最坏的嫉妒者，

他把每个人都看作他的同类。

20

常春藤和一个温柔的心

它们盘绕，生叶而开花，

若是得不到树干和墙壁，

就必定腐败，必定死亡。

21

我若是愚蠢，他们都承认我，

我若有道理，他们就要骂我。

22

这样的人大半是命途多舛，

他把他能够做的放在一边，

大胆去做他所不了解的事项；

这并不奇怪，他自蹈灭亡。

23

你若要建造一个美好的生活，

就必须不为了过去而惆怅，

纵使你有一些东西失落。

你必须永久和新降生一样；

你应该问，每天要的是什么，

每天要什么，它会告诉你说；

必须为自己的工作欢喜，

你也将要尊重他人的成绩；

特别是不要憎恨人，

把其余的都委托给神。

24

在晚间我拍死了一千个苍蝇，

在黎明却有一个把我搅醒。

25

无聊是一种恶草，

却也是助消化的香料。

26

编一个花圈比为它找一个

适合的头要容易得多。

[1] 希腊神话里的英雄，从天上把火送给人间，因此获罪被天神囚系在高加索山上；他体现着人的创造力和反抗精神。歌德在狂飙突进时期曾取材普罗米修士的传说写一剧本，但未完成；这首诗是这未完成的剧本里的一段独白。全诗除第四节外，所有的第二人称都是指的天神。

[2] 希腊群神中最高的统治者。

[3] 希腊神话中最早的神族，曾与宙斯对抗。

[4] 根据传说，掘宝者发掘宝物，必须事先把自己的灵魂卖给魔鬼。卖灵魂的契约要用自己的血来写。

[5] 此诗及以后八首诗出自歌德的长篇小说《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此据1988年6月人民文学出版社版《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编入。这首歌为小说中竖琴老人所唱。

[6] 此诗为小说《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中竖琴老人所唱。译者青年时期曾以《箜篌引》为题翻译过这首诗，发表于1924年《文艺旬刊》第18期。

[7] 此诗为小说《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中迷娘所唱。

[8] 此诗为小说《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里一些“戏子”所唱，以发泄他们对男爵的不满情

绪。

[9] 此诗为小说《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中迷娘和竖琴老人之合唱。

[10] 此诗为小说《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中菲利娜所唱。

[11] 此诗为小说《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中竖琴老人所唱。

[12] 此诗为小说《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中迷娘所朗诵。

[13] 此诗为小说《维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中迷娘所唱，此前她曾化装成天使，给孩子们分送小礼物。

[14] 此诗译者未加标题，现据此诗原文加上。

[15] 此诗为《浮士德》第2部中哲人泰勒斯所唱。

[16] 此诗译自《浮士德》第2部第5幕。

[17] 这是《浮士德》结束时的大合唱。

荷尔德林

命运之歌

你们在太空的光明里遨游，

踏着柔软的云层，幸福的群神！

灿烂的神风轻轻地

吹拂着你们，

像女琴手的纤指触动

神圣的琴弦。

没有命运的播弄，天神们呼吸

像酣睡的婴儿，

淳朴的花蕾里

蕴藏着天真，

他们的精神

却永远开花，

幸福的目光

望着宁静的

永恒的明朗。

可是我们命定了

没有地方得到安息，

苦难的人们

消失着，陨落着

盲目地从一个时辰

到另一个时辰，

像是水从巉岩

流向下边的巉岩

长年地沦入无底。

给运命女神

只给我“一个”夏，你们掌权的神！

还有一个秋为了成熟的歌曲，

使我的心，饱尝了甜美的

游戏，随后更情愿地死亡。

灵魂，在人世不得享受过他的

神权，在下边冥土里也不安宁；

可是我若有一天完成了

那悬在我心上的圣业，诗，

我就欢迎，啊，那阴世的安静！

纵使我的弦琴不陪伴我下去，

我也满足；我“一次”曾生活

像群神，我再也没有需求。

海涅

星星们动也不动…… [1]

星星们动也不动，

高高地悬在天空，

千万年彼此相望，

怀着爱情的苦痛。

它们说着一种语言，

这样丰富，这样美丽；

却没有一个语言学家

能明白这种言语。

但是我学会了它，

我永久不会遗忘；

而我使用的语法

是我爱人的面庞。

乘着歌声的翅膀……

乘着歌声的翅膀，

心爱的人，我带你飞翔，

向着恒河的原野，

那里有最美的地方。

一座红花盛开的花园，

笼罩着寂静的月光；

莲花在那儿等待

它那知心的姑娘。

紫罗兰轻笑调情，

抬头向星星仰望；

玫瑰花把芬芳的童话

偷偷地在耳边谈讲。

跳过来暗地里倾听

是善良聪颖的羚羊；

在远远的地方喧腾着

圣洁河水的波浪。

我们要在那里躺下，

在那棕榈树的下边，

啜饮爱情和寂静，

沉入幸福的梦幻。

一棵松树在北方……

一棵松树在北方

孤单单生长在枯山上。

冰雪的白被把它包围，

它沉沉入睡。

它梦见一棵棕榈树，

远远地在东方的国土，

孤单单在火热的岩石上，

它默默悲伤。

一个青年爱一个姑娘……

一个青年爱一个姑娘，

姑娘却相中另外一个人；

这个人又爱另一个姑娘，

并且和她结了婚。

这个姑娘一时气愤，

嫁给她偶然遇到的

任何的一个男人；

这青年十分苦闷。

这是一个古老的故事，

可是它永久新鲜；

谁正巧碰到这样的事，

他的心就裂成两半。

他们使我苦恼……

他们使我苦恼，

气得我发青发白，

一些人用他们的恨，

一些人用他们的爱。

给我的面包掺上毒药，

给我的酒杯注入毒鸩，

一些人用他们的爱，

一些人用他们的恨。

可是她，她最使我

苦恼、气愤和悲哀，

她从来对我没有恨，

也从来对我没有爱。

罗累莱 [2]

不知道什么缘故，

我是这样的悲哀；

一个古代的童话，

我总是不能忘怀。

天色晚，空气清冷，

莱茵河静静地流；

落日的光辉

照耀着山头。

那最美丽的少女

坐在上边，神采焕发，

金黄的首饰闪烁，

她梳理金黄的头发。

她用金黄的梳子梳，

还唱着一支歌曲；

这歌曲的声调，

有迷人的魔力。

小船里的船夫

感到狂想的痛苦；

他不看水里的暗礁，

却只是仰望高处。

我知道，最后波浪

吞没了船夫和小船；

罗累莱用她的歌唱

造下了这场灾难。

你美丽的打鱼姑娘……

你美丽的打鱼姑娘，

把小船摇到岸边；

到我这里坐下吧，

让我们握手言欢。

你不要过分害怕，

把头放在我的心旁；

你天天无忧无虑

委身于狂暴的海洋。

我的心也像大海，

有风暴，有潮退潮涨，

也有些美丽的珍珠

在它的深处隐藏。

每逢我在清晨……

每逢我在清晨

从你的房前走过，

我看见你在窗内，

亲爱的，我就快乐。

你探索着凝视着我，

用你深褐的眼睛：

“你这他乡多病的人，

你是谁，你有什么病？”

“我是一个德国诗人，

在德国的境内闻名；

说出那些最好的名姓，

也就说出我的姓名。

“我跟一些人一样，

在德国感到同样的痛苦；

说出那些最剧烈的苦痛，

也就说出我的痛苦。”

这是一个坏天气……

这是一个坏天气，

下雨刮风又飘雪；

我坐在窗边向外望，

望着外边的黑夜。

一粒寂寞的微光闪闪，

它慢慢地向前摇摆；

是一个妈妈提着小灯

在那里晃过大街。

我相信，她购买了

鸡蛋、黄油和面粉；

她要给她的大女孩

烤一块蛋糕点心。

女孩在家里倒在靠椅上，

睡眼朦胧地看着灯光；

金黄的卷发波浪一般

拍打着甜美的面庞。

我们那时是小孩…… [3]

我们那时是小孩，

两个小孩，又小又快乐；

我们爬进小鸡窝，

我们藏入草垛。

若是人们走过，

我们就学着鸡叫——

“咯咯——咯咯！”他们以为，

这是公鸡在叫。

我们把院里的木箱，

裱糊得美丽新鲜，

做成一个漂亮的家，

一块儿住在里边。

我们邻家的老猫，

常常走来访问；

我们鞠躬、请安，

向它献尽殷勤。

我们小心和蔼

问它身体平安；

从此对一些老猫

总是这样寒暄。

我们也常常坐着谈话，

事理通达像老人一样，

我们抱怨，在我们的时代

一切都比现在强；

爱情、忠诚和信仰

都从世界里勾销，

咖啡是多么贵，

金钱是多么少！——

儿时的游戏早已过去，

一切都无影无踪——

金钱、世界和时代，

信仰、爱情和忠诚。

我的心，你不要忧悒……

我的心，你不要忧悒，

把你的命运担起。

冬天从这里夺去的，

新春会交还给你。

有多少事物为你留存，

这世界还是多么美丽！

凡是你所喜爱的，

我的心，你都可以去爱！

世界和人生太不完整……

世界和人生太不完整——

我要向德国的教授请教。

他会把人生拼凑在一起，

做出一个可以理解的系统；

用他的睡帽和他的烂睡衣

堵住这世界大厦上的窟窿。

宣告 [4]

暮色朦胧地走近，

潮水变得更狂暴，

我坐在岸旁观看

波浪的雪白的舞蹈，

我的心像大海一样膨胀，

一种深沉的乡愁使我想望你，

你美好的肖像，

到处萦绕着我，

到处呼唤着我，

它无处不在，

在风声里，在海的呼啸里，

在我的胸怀的叹息里。

我用轻细的芦管写在沙滩上：

“阿格内丝，我爱你！”

但可恶的波浪

打在这甜美的自白上，

把它消灭。

折断的芦管、冲散的沙粒、

泛滥的波浪，我再也不信任你们！

天色更暗，我的心更热狂，

我用强大的手，从挪威的树林里，

拔下最高的枞树，

把它插入爱特纳[5]的火山口，

用这样蘸着烈火的笔头

写在黑暗的天顶：

“阿格内斯，我爱你！”

从此这永不消灭的火字

每夜都在那上边燃烧，

所有的后代子孙

都欢呼着读这天上的字句：

“阿格内斯，我爱你！”

海中幻影

但是我躺在船边，

梦眼朦胧，向下观看，

看着明镜般的海水，

越看越深——

深深地看到海底，

起始像是朦胧的雾霭，

可是渐渐色彩分明，

显露出望楼和教堂的圆顶；

最后，日光晴朗，露出来一座城，

具有古老的荷兰风味，

人们来回走动。

老成持重的男人们，穿着黑外衣，

戴着雪白的绉领和光荣的项链，

佩着长剑，一副长的面孔，

他们迈过拥拥挤挤的市场

走向高台阶的市议厅，

那里有帝王的石像守护，

拿着权杖和宝剑。

不远的地方，房屋排列成行，

窗子镜一般地明亮，

菩提树修剪成圆锥形，

房屋前有绸衣窸窣的少女游荡，

细长的身材，如花的面貌，

羞怯地被黑色的小帽

和涌出来的金发围绕。

杂色的侍从们穿着西班牙式的服装，

意气扬扬地走过，还点头致意。

上年纪的妇女，——

穿着褐色过时的衣裳，

手里拿着赞美诗和念珠，

钟声和宏亮的风琴声

催促她们

迈着碎步，

跑向大礼拜堂。

我自己深深感到

远方的声响含着神秘的悚惧！

无穷的渴望、深沉的忧郁

浸入了我的心，

我几乎还没有痊愈的心；——

我觉得心里的伤痕

好像被可爱的嘴唇吻开，

它们又在流血，——

热烈的、红色的血滴，

一滴滴缓缓地滴下，

滴到那下边深深的海市里

一座老屋——

一座有高高尖顶的老屋上边，

那里忧郁地没有一个人，

只是在窗前

坐着一个女孩，

她的头偎在臂上，

一个可怜的、被人遗忘的女孩——

我却认识你，可怜的、被人遗忘的女孩！

你躲避着我，

隐藏这样深，深到海底，

是闹着孩子的脾气，

你再也不能上来，

人地生疏坐在生疏的人们中间，

几百年之久，

这中间，我的灵魂充满怨恨，

我在大地上到处找你，

并且永久找你，

你这永久亲爱的，

你这长久失落的，

你这终于找到的——

我找到了你，我又看见

你甜美的面庞，

聪明的、忠实的眼睛，

可爱的微笑——

我决不再丢开你，

我要下来到你身边，

我伸开两臂

跳下来到你的心旁——

但是正在这时刻，

船长捉住我的脚，

把我从船边上拉回，

他喊着，又愤怒地发笑：

“博士呀，你可是中了魔？”

向海致敬

塔拉塔[6]！塔拉塔！

我向你致敬，你永恒的大海！

我从欢呼的心里

向你致敬一万遍，

像当年一万颗希腊人的心

那样向你致敬，

那些克服不幸的、渴望家乡的、

闻名世界的希腊人的心。

潮水汹涌，

它们汹涌、咆哮，

太阳急速地注下来

嬉戏的蔷薇色的光辉，

惊起的海鸥群

长鸣飞去，

马蹄橐橐，盾牌在响，

声震远方，像是胜利的欢呼：

“塔拉塔！塔拉塔！”

我向你致敬，你永恒的大海！

你的水向我喧腾，你是故乡的言语，

在你汹涌的波浪世界上

我看着水光闪烁像童年的梦幻，

旧日的回忆又向我重新述说

一切可爱的美丽的玩具、

一切光亮的圣诞节的礼品、

一切红色的珊瑚树、

金鱼、珍珠、彩色的贝壳，

这些你都神秘地保存着

在下边透明的水晶宫里。

啊，在荒凉的他乡我是多么憔悴！

我的心在我的怀里，

像一朵凋萎的花

在植物学家采集标本的铁盒里。

我像是一个病人，

在阴暗的病房度过漫长的冬天，

如今我忽然离开了它，

碧绿的、被太阳唤醒的春天

照得我眼花缭乱，

白花盛开的树木风吹作响，

地上幼小的花朵望着我

用彩色斑斓的、芬芳的眼睛，

到处在放香、作响、呼吸、欢笑，

小鸟们在蔚蓝的天空歌唱——

“塔拉塔！塔拉塔！”

你勇敢的退却的心！

北方的蛮女们怎样常常，

怎样令人难堪地常常迫害你！

她们从大的、胜利的眼里

射出灼热的利箭；

她们用尖酸刻薄的语言

威胁我要劈开我的胸膛；

她们用楔形文字的短简

打碎我可怜的、昏迷的头脑——

我徒然用盾牌去挡，

箭嗖嗖地射来，刀不断在砍，

我被北方的蛮女们

赶到了海边——

我自由地喘一口气向海致敬，

可爱的，救命的大海，

“塔拉塔！塔拉塔！”

问题

在海边，在荒凉的黑夜的海边，

站着一个青年人，

怀里填满忧郁，脑里充满怀疑，

焦灼的唇向着涛浪发问：

“啊，你们给我解答这生命的隐谜，

这充满苦恼的、古老的谜，

许多头脑已经为它绞尽脑汁，

古埃及祭师帽里的头脑，

回教徒缠头巾里和学者黑帽里的头脑，

戴着假发的头脑，和千千万万

其他可怜的、流汗的人们的头脑——

你们告诉我，人有什么意义？

他从哪里来？他向哪里去？

谁住在天上边金黄的星星里？”

涛浪喧腾着它们永久的喧声，

风在吹，云在奔驰，

星光闪闪，冷冷地漠不关心，

可是一个傻子等待着回答。

你写的那封信……

你写的那封信，

并不能使我悲伤；

你说你不再爱我，

你的信却是这样长。

好一篇小的手稿！

十二页，层层密密！

人们真是要分开，

不会写得这样详细。

星星迈着金脚漫游……

星星迈着金脚漫游，

胆子小，步履轻，

大地睡在夜的怀里，

它们怕把它惊醒。

静默的树林在倾听，

一片叶，一个绿耳朵！

山好像在做梦，

伸出它影一般的胳膊。

可是什么在那里喊？

回声侵入我的心。

是爱人的声音吗，

可只是一只夜莺？

天是这样黯淡、平凡……

天是这样黯淡、平凡！

这座城还是这座城[7]！

它总是这样愚蠢可怜地

在易北河投下倒影。

长鼻子，还是无聊地

擦鼻涕，和往日一般，

不是伪善的卑躬屈节，

就是妄自尊大的傲慢。

美丽的南方！我多么尊敬

你的神和你的天，

自从我和这堆人垃圾，

和这样的天气又见了面。

当我向着旁人的……

当我向着旁人的、

旁人的宝贝窥探，

焦灼地走来走去

在生疏的爱的门前；

旁人们也许正在

另外的地方逡巡，

在我自己的窗前

把我的宝贝勾引。

人就是这样！天上的神

保佑我们一切的道路！

天上的神给我们大家，

给大家幸福和祝福！

悲剧

1

跟我逃走吧，做我的妻子，

在我的心旁消去疲乏；

远远地在他乡，我的心

就是你的祖国、你的家。

你不跟我走，我在这里死去，

剩下你也是寂寞、凄凉；

纵使你留在你的家里，

也像是在他乡一样。

2

（这是一首真实的民歌，

我在莱茵河畔听到的。）

春夜里降落严霜，

落在柔嫩的蓝花儿上，

它们凋萎了、干枯了。

一个青年爱一个姑娘，

他们偷偷地逃出家乡，

爹爹、妈妈都不知道。

他们俩到处流浪，

没有幸福也没有星光，

他们衰谢了、死去了。

3

在他们的墓上生长一棵菩提树，

鸟儿和晚风在树间哀诉，

磨房雇工和他心爱的姑娘，

坐在树下边碧绿的草地上。

风吹，是这样轻柔、这样苍凉，

鸟叫，是这样甜美、这样悲伤，

喋喋不休的爱侣忽然沉默无语，

他们哭了，也不知道是什么道理。

檀怀塞尔 [8]

——一个传说

1

他们善良的基督徒，

不要被魔鬼的诡计笼络！

为了警诫你们的灵魂，

我给你们唱檀怀塞尔歌。

高贵的檀怀塞尔，一个好骑士，

他要得到爱情和快乐，

于是走入了维纳斯山，

在那里住了七年岁月。

“维纳斯夫人，我美丽的夫人，

再见吧，我美好的生活！

我不愿更长久地在你这里，

请你把假期给我。”

“檀怀塞尔，我高贵的骑士，

你今天还没有吻我；

快快吻我吧，告诉我说，

你在我这里缺少什么？

“我不曾把最甜的美酒

每天都向你呈献？

我不曾天天用玫瑰花

在你的头上编织花冠？”

“维纳斯夫人，我美丽的夫人，

我的灵魂已经憔悴

由于亲吻和甜美的酒；

我如今焦灼地想望苦味。

“我们有过多的嬉戏和欢乐，

如今我渴望着眼泪，

我的头要戴上刺痛的荆冠，

我不要温柔的玫瑰。”

“檀怀塞尔，我高贵的骑士，

你是要和我争吵；

你起过千万遍的誓，

你对我的心绝不动摇。

“来吧，我们走到内室里，

享受亲密的情爱；

我美丽的百合般的身体

使你的感官愉快。”

“维纳斯夫人，我美丽的夫人，

你的妩媚永久在开花；

过去许多人为你热狂，

将来还有许多人同样狂热。

“可是我想起那些神和英雄

都曾经在你身上温存享乐，

你美丽的百合般的身体，

如今我对它十分厌恶。

“你美丽的百合般的身体

几乎使我充满了恐怖，

当我想起将来有多么多的人

也要在你的身上取乐！”

“檀怀塞尔，我高贵的骑士，

你不要这样谈讲，

我宁愿叫你打我，

像你常常打我的那样。

“我宁愿叫你打我，

也不愿听你这样的侮辱，

你损害我心里的骄傲，

你这忘恩的冷心的基督徒。

“现在我就听从你的话，

因为我过分地爱你——

我亲自把门开开，

再见吧，我把假期给你。”

2

在罗马，那座神圣的城，

吹吹打打掺杂着歌唱，

那里走来巡行的行列，

教皇走在行列的中央。

这是虔诚的乌尔班教皇[9]，

他戴着教皇的三重冠，

穿一件绯红的衣裳，

男爵们牵着他的长衫。

“神圣的父亲，乌尔班教皇，

我不让你离开这里，

你先听一听我的忏悔，

请你把我救出地狱！”

颂神的歌曲停止歌唱，

群众后退围成一个圈——

这苍白放荡的巡礼者是谁，

他跪在教皇的面前？

“神圣的父亲，乌尔班教皇，

你能够连系，也能够解开，

请救我脱离地狱的苦恼，

脱离恶势力的安排。

“我叫做高贵的檀怀塞尔，

我要得到爱情和快乐，

于是走入了维纳斯山，

在那里住了七年岁月。

“维纳斯夫人是个美丽的女子，

她迷惑人有无限娇媚，

她的柔和的语声

像日光，像花的香味。

“像蝴蝶飞绕一朵花，

采啜嫩弱的花心，

我的灵魂永久飞绕

她的玫瑰般的嘴唇。

“茂盛的乌黑的卷发

缠绕着她高贵的面庞；

你的呼吸就要停滞，

当她的大眼睛向你一望。

“她的大眼睛向你一望，

你就像戴上了锁链；

我费了千辛万苦，

才挣脱离开了那座山。

“我挣脱离开了那座山，

可是那美丽的女子的目光

处处永久追随着我，

目光向我示意：回来！

“白天我是个可怜的游魂，

夜里我的生命觉醒，

随后我梦见我的美女，

她笑着坐在我的身边。

“她笑得这样健康、幸福、癫狂，

露出这样雪白的牙！

我只要想到这种笑，

就止不住泪如雨下。

“我用全能的力量爱她，

什么也不能把这爱情阻止！

这像是一个汹涌的瀑布，

你不能把它的水势堵住；

“它从巉岩跳下巉岩，

大声地冲击、沸腾，

它遇到千百次的艰难，

它也不踌躇它的行程。

“我若是占有整个的天空，

我愿把它送给维纳斯夫人；

我给她太阳，给她月亮，

我给她全部的星辰。

“我爱她，用全能的力量，

用把我烧毁的火焰——

这是否已经是地狱的火，

那些火焰永久不断？

“神圣的父亲，乌尔班教皇，

你能够连系，也能够解开，

请救我脱离地狱的苦恼，

脱离恶势力的安排！”

教皇怜悯地举起双手，

他开始怜悯地说：

“檀怀塞尔，不幸的人，

这个魔术不能冲破。

“称作维纳斯的那个魔鬼，

是魔鬼里最坏的一个，

我永久不能挽救你

从这魔鬼的美丽的掌握。

“现在你必须用你的灵魂

偿付你肉体的贪欢，

你受了惩罚，你受了诅咒，

沦入永久的地狱的苦难。”

3

檀怀塞尔骑士跑得这样匆忙，

他的两脚都受了伤。

大半在子夜的时辰，

他回到维纳斯山上。

维纳斯夫人从睡梦中醒来，

迅速地从床上跳下；

她用她雪白的膀臂

把她的爱人拥抱。

她的鼻里流出来血，

她的眼里涌出来泪，

她把她的泪和血

浇在她的爱人的脸上。

骑士在床上躺下，

他一句话也没有谈讲。

为了给他煮一份汤，

维纳斯夫人走入厨房。

她给他汤，给他面包，

给他洗受伤的双脚，

她梳他蓬乱的头发

同时又这样甜美地笑。

“檀怀塞尔，我高贵的骑士，

你长久地不在山上，

告诉我说，都是在哪些国土

你这样长久地流浪？”

“维纳斯夫人，我美丽的夫人，

我曾经逗留在意大利；

在罗马办了一些事务，

又赶快跑回到这里。

“罗马建筑在七座山丘上，

第泊尔河从那里流去；

在罗马也看见了教皇，

他叫我向你致意。

“在归途上我看见佛罗伦萨，

我也曾经过米兰，

随后我鼓起勇气，

攀登了瑞士的高山。

“当我越过阿尔卑斯山，

那里起始飘着雪花，

蓝色的湖水向着我笑，

苍鹰破着喉咙嘶叫。

“当我立在圣·哥塔尔特[10]山顶，

我听见德意志鼾声如雷；

那里有三十六个君主，

它在他们温柔的监护下酣睡。

“在史瓦本我观看那个诗派，

都是些可爱的小人物和小蠢牛！

他们坐在小小的便桶上，

小脑袋上围着软帽箍[11]。

“到了法兰克福正是安息日，

在那里吃到团子和沙雷[12]；

他们有最好的宗教，

我也喜爱鹅杂碎。

“在德累斯顿看见一条狗[13]，

它从前属于较好的一类，

可是现在牙齿都掉落，

它只能叫吠流口水。

“在魏玛，文艺寡妇的住所，

那里我听到许多哀诉，

人们在哭在叫：歌德死了，

可是爱克曼[14]还活着。

“在波茨坦我听到大声叫喊——

我惊讶地问：这是什么事？

是那位甘司[15]在柏林，

讲授前世纪的历史。

“在哥亭根[16]学术在开花，

可是它并没有结果。

到处看不见一粒光明，

漆黑的夜我从那里穿过。

“在采累[17]的牢狱里只看见

汉诺威人[18]——啊，德国同胞！

我们缺少一条共同的皮鞭，

缺少一座民族的监牢！

“在汉堡我问：大街为什么

这样厉害地发臭？

犹太人和基督徒都告诉我，

这来自地下的阴沟。

“在汉堡这座善良的城里，

一些坏家伙们居住；

当我走向交易所，

我以为还是在采累的牢狱。

“在汉堡我也看到阿尔托那[19]，

这也是一个美丽的地方；

我在那里遇到的事，

我下次再向你谈讲。”

1836

相逢

菩提树下奏起音乐，

青年男女在那儿舞蹈，

有一对青年没有人认识，

外表是这样高贵、窈窕。

他们飘过来，他们飘过去，

跳着离奇的、异乡的姿势；

他们对面笑，他们摇着头，

那姑娘轻轻低语：

“我的漂亮公子，在你帽上

摇摆着水怪的百合花，

它只生长在深深的海底——

你不是来自亚当的家。

“你是水怪，你要引诱

农村里美丽的少女。

一看你的鱼骨般的牙，

我就立刻认识了你。”

他们飘过来，他们飘过去，

跳着离奇的、异乡的姿势，

他们对面笑，他们摇着头，

那公子轻轻低语：

“我的漂亮姑娘，告诉我，

你的手为什么这样冰凉？

告诉我，为什么这样湿

在你白衣的边缘上[20]？

“我一看就认识了你，

你这样洒脱地屈膝弯腰——

你不是人间的孩子，

你是我的小表妹，水妖。”

胡琴停息了，跳舞跳完了，

这两个客客气气地分离。

可惜他们彼此认识太深，

从此他们就互相躲避。

教义

敲起鼓来，你不要恐惧，

去吻一吻随军小贩的少女！

这就是全部的学问，

这就是书里最深的意义。

把人们从昏睡中敲起，

敲着起身鼓，用青春的力气，

敲着鼓永远向前迈进，

这就是全部的学问。

这是黑格尔的哲学 [21] ，

这是书里最深的意义！

我聪明，又是一个好鼓手，

所以我懂得这个道理。

1842

警告

忠实的朋友，你算完蛋啦！

你竟让这样的书籍印行！

你若要名誉和金钱，

就必须俯首听命。

我从来没有向你劝告过，

在人民面前这样讲说，

这样讲说那些牧师，

这样讲说最高的统治者！

忠实的朋友，你算完蛋啦！

公侯们有长胳膊，

牧师们有长舌头，

可是人民有长耳朵！

1829

给一个政治诗人

你歌唱，像当年的第泰斯[22]，

满怀里是英雄气概；

但是你却选错了，

你的听众和你的时代。

他们诚然满意地倾听，

感到兴奋，还不住赞美：

你多么能掌握形式，

你的思想是多么高贵。

他们也常常举起酒杯，

给你祝贺健康，

并且大声呼啸，

把你的一些战歌歌唱。

奴仆喜欢唱一首自由歌，

晚间坐在酒馆内：

这能够助长消化力，

也给饮料添些香味。

1843

夜巡逻来到巴黎 [23]

夜巡逻迈着进步的长腿，

你跑来了，这样地慌张！

我家里的亲人近来怎样，

祖国是否已经解放？

那里非常好，寂静的幸福

在礼义之家滋长；

平静安全，采取和平的道路，

德国从自己的内部发展。

不像法国那样表面繁荣，

自由只激动生活的外部；

一个德国人怀抱自由

只是在内心的深处。

科隆大教堂就要完成，

我们感谢霍亨索伦家族 [24] ；

威特巴赫送来玻璃窗 [25] ，

哈布斯堡 [26] 也给了捐助。

宪法和自由的法令，

都答应了我们，我们保有这个诺言 [27] ，

国王的话像尼伯龙根宝物 [28] ，

深深地沉在莱茵河里边。

自由的莱茵，河流里的布鲁图斯[29]，

再也不会被人抢走！

荷兰人绑住它的脚，

瑞士人按住它的头。

上帝还要赐我们一支舰队[30]，

爱国者精力饱满，摇着船橹，

快乐地驾驶德国的桡船；

禁锢的惩罚也被消除。

春天在开化，豆荚在爆裂，

在自由的自然里自由呼吸！

我们整个的出版社都被查禁[31]，

图书检查最后也就自然消失。

1842

变质

自然也变坏了吗，

它接受了人的缺陷？

我觉得，植物和动物

如今都像人那样欺骗。

我不相信百合花的纯洁，

蝴蝶儿在和她调戏，

这花衣的浪子吻她，

最后带着她的天真飞去。

我也不认为紫罗兰

这朵小花有多少谦虚，

她用妩媚的香气引诱人，

她暗地里渴望着荣誉。

我也怀疑那只夜莺，

她唱的是不是她的实感；

她夸张、啼泣、发出颤音，

我觉得，只由于她的老练。

真理从地上消失，

忠诚也无影无踪。

狗还是摇尾放出臭味

和往日一样，可是再也不忠诚。

生命的航行 [32]

日光闪烁着晃来晃去，

波浪摇荡着快乐的小舟。

一片欢笑和歌唱！我坐在里边

轻松愉快，和些亲爱的朋友。

小舟完全撞成了碎片，

朋友们都不善游泳，

他们在祖国沉没了；

暴风把我吹到塞纳河畔 [33] 。

和新的同志们登上一只新船；

他乡的潮水汹涌，

把我的船摇来摇去——

故乡多么远！我的心多么沉重！

又是一片欢笑和歌唱——

风在呼啸，船板戛戛地响——

天空消逝最后的星光——

多么沉重我的心！多么远我的故乡！

给赫尔威 [34]

赫尔威，你这铁云雀，

你欢叫着高高飞起，

向着圣洁的阳光！

冬天是否真正消逝？

德国是否真正春花怒放？

赫尔威，你这铁云雀，

因为你飞入高空，

你眼里就看不见

地上事物——只在你的诗中

存在着你歌唱的春天。

1841

倾向 [35]

德国的歌手，要歌颂

德国的自由，让你的歌

把我们的灵魂掌握，

像马赛曲的歌声，

鼓舞我们去行动。

不再像维特那样呻吟，

他的心只为绿蒂燃烧 [36] ——

你要告诉你的人民

钟声敲起来的警告，

舌锋像匕首，像剑刀！

不再是柔和的笛箫，

不再是田园的情调——

你是祖国的喇叭，

是大炮，是重炮，

吹奏、轰动、震撼、厮杀！

不停地吹奏、轰动、震撼，

直到最后的压迫者逃亡——

只向着这个方向歌唱吧，

但是要让你的诗篇

尽可能这样地一般。

调换来的怪孩子 [37]

一个孩子有个大葫芦头，

浅黄的髭须，苍老的发辫，

蜘蛛般的长臂可是很强健，

有巨大的胃，肠子却又小又短——

这是一个排长 [38] 把婴儿偷去，

调换来一个怪孩子，

偷偷地放在我们的摇篮里——

这个畸形儿，也许就是

所多玛的老人 [39] 用谎话，

用他喜爱的欺诈造成的——

我不用说出这怪物的名字——

你们都应该把他淹死或烧死！

中国皇帝 [40]

我父亲是一个俗汉，

一个庸俗无聊的小人；

但是我喝我的烧酒，

我是伟大的皇帝至尊。

这是一种魔术的饮料！

我在我的心里发现：

只要我喝了烧酒，

中国就立刻富强。

这个世界中央的国家

就变成一片花的原野，

我自己几乎成为男子汉，

我的老婆也怀了孕。

到处都是丰满、富饶，

病人都恢复了健康；

我的宫廷圣人孔夫子 [41]

得到最清楚的思想。

兵士的粗面包——多快乐！

变成了扁桃仁蛋糕；

我国内所有的穷人

都穿着绒衣、绸衣逍遥。

全体的贝勒、贝子，

和那些伤兵伤将，

都摇摆他们的辫子，

又得到青春的力量。

大宝塔建筑完成[42]，

这信仰的象征和保障，

最后的犹太人在那里受洗，

还得到金龙勋章。

革命的精神都消失，

最高贵的满人在喊：

“我们不要宪法，

我们要棍子、皮鞭！”

爱斯古拉普[43]的弟子们

谏诤我不要喝酒，

但是我喝我的烧酒，

是为我国家的幸福。

再来一杯，再来一杯！

味道像甘露琼浆！

幸福的百姓也有葡萄酒，

他们欢呼：万寿无疆！

镇定

我们睡，像布鲁图斯那样睡觉——

可是他醒过来就把冷冰冰的刀

深深地插入恺撒的胸脯！

罗马人都爱吃暴君的血肉。

我们不是罗马人，我们吸着烟草。

每一个民族有他自己的爱好，

每一个民族有他自己的尊严；

在史瓦本，人们煮着最好的肉团。

我们是日耳曼人，善良而安闲，

我们有着健康的草木般的睡眠，

我们睡醒了，也常常口渴，

可是不想喝公侯们的鲜血。

我们忠实，像槲树和菩提的木料，

我们为自己的忠实感到骄傲；

在槲树和菩提的国里，

将永久不会有一个布鲁图斯。

纵使我们有一个布鲁图斯，

他也绝不会找到恺撒大帝，

他将要白白地把恺撒寻找；

我们有上好的胡椒蜜糕。

我们有三十六个大小君主，

（这并不太多！）每一个君主

都有一颗星在他们心上保护，

他们用不着担心三月十五[44]。

我们把他们叫作君父，

他们世代承袭的国土

叫作我们的祖国、家乡；

我们也爱吃酸菜配香肠。

当我们的君父出来散步，

我们就恭恭敬敬地脱帽低头；

德意志，这个虔诚的育儿所，

不是罗马的凶手的巢窝。

1844

颠倒世界

这真是颠倒的世界，

我们走路头朝着地！

猎人一打一打地

被那些鹬鸟射死。

如今马骑在人背上，

小牛在烹炸厨子；

天主教夜猫为教学自由

和光明的法律战斗 [45] 。

赫令 [46] 成为一个长裤党人，

贝蒂娜 [47] 告诉我们真理，

一个穿靴子的雄猫

在舞台上搬来索福克勒斯 [48] 。

一个猴子给德国英雄们

建筑起烈士祠堂 [49] 。

据德国的报纸报道，

马斯曼 [50] 最近把头发梳光。

日耳曼的熊成为无神论者，

他们再也不信仰耶稣 [51] ；

可是法国的鹦鹉们

都成为善良的基督徒[52]。

在乌克马克的官家报纸，

搞的事情荒唐透顶：

那里一个死人给活人

写了最卑鄙的墓铭[53]。

我们不要逆着潮流游泳，

弟兄们！这对我们没有帮助！

让我们登上泰卜罗夫山[54]，

把“国王万岁”高呼！

1844

领悟

你眼前可是拨开了云雾？

米歇尔[55]！你如今可觉察到，

人们骗走了最好吃的汤，

从你嘴边骗得十分巧妙？

他们答应补充你的损失，

给你纯净的天上的欢悦，

天上那些天使在烹调

没有肉的幸福极乐！

米歇尔，是你的信仰减弱，

还是你的胃口加强？

你拿起生命的酒杯，

把异教徒的歌曲歌唱！

在地上就营养你的肚皮吧，

米歇尔，什么也不要怕，

将来我们躺在坟墓里，

那里你能够静静地消化。

1844

等着吧

因为我的闪电是这样出色，

你们就以为，我不能雷鸣！

你们搞错了，因为我同样

有一种打雷的本领。

一旦那正当的日子来到，

这本领就恐怖地得到证明；

你们将要听到我的声音，

是长空霹雳，风雨雷霆。

暴风雨将要在那一天

甚至把一些槲树吹倒，

一些教堂的高塔要倒塌，

一些宫殿也将要动摇！

1844

夜思

夜里想起德意志，

我就不能安眠，

我的热泪滚滚，

我再也不能闭眼。

一年年来了又去！

自从我离开了母亲，

已经过了十二年；

渴念和想望与日俱深。

渴念和想望与日俱深。

这老人迷住了我的心，

我永久想念着她，

愿上帝保佑这老人！

老人是这样地爱我，

在她写给我的信中，

我看出她的手怎样颤抖，

她的心怎样激动。

母亲永久在我的心里，

十二个长年在那儿流，

十二个长年都已流去，

自从我不把她放在心头。

德意志将永世长存，

这是个内核坚实的地方；

它的槲树，菩提树，

将不断勾起我的怀想。

若是母亲不在那里生存，

我不会这样渴念德意志；

祖国总不会衰朽，

可是母亲能够死去。

自从我离开了那里

许多我爱过的人

都沉入坟墓——我若数一数，

我的心血就要流尽。

可是必须数——我的苦恼

随着死者的数目高涨，

好像尸体滚到我的胸上——

感谢上帝！尸体最后都消亡！

感谢上帝！从我的窗户射进

法兰西爽朗的晨光；

我的妻子走来，清晨般地美丽，

她的微笑赶走了德意志的忧伤。

1843 夏

西利西亚的纺织工人 [56]

忧郁的眼里没有眼泪，

他们坐在织机旁，咬牙切齿：

“德意志，我们在织你的尸布，

我们织进去三重的诅咒——

ii我们织，我们织！

“一重诅咒给那个上帝，

饥寒交迫时我们向他求祈；

我们希望和期待都是徒然，

他对我们只是愚弄和欺骗——

ii我们织，我们织！

“一重诅咒给阔人们的国王，

我们的苦难不能感动他的心肠，

他榨取我们最后的一个钱币，

还把我们像狗一样枪毙——

ii我们织，我们织！

“一重诅咒给虚假的祖国，

这里只繁荣着耻辱和罪恶，

这里花朵未开就遭到摧折，

腐尸和粪土养着蛆虫生活——

îî我们织，我们织！

“梭子在飞，织机在响，

我们织布，日夜匆忙——

老德意志，我们在织你的尸布，

我们织进去三重的诅咒，

îî我们织，我们织！”

1844

颂歌 [57]

我是剑，我是火焰。

黑暗里我照耀着你们，

战斗开始时，

我奋勇当先

走在队伍的最前列。

我周围倒着

我的战友的尸体，

可是我们得到了胜利。

我们得到了胜利，

可是周围倒着

我的战友的尸体。

在欢呼胜利的凯歌里

响着追悼会严肃的歌声。

但我们没有时间欢乐，

也没有时间哀悼。

喇叭重新吹起，

又开始新的战斗。

我是剑，我是火焰。

与敌人周旋

你兴奋，你有勇气——

这也好！

可是不能用兴奋的财宝

代替慎重思考。

敌人战斗，不是为光明正义，

我知道——

可是他有短枪，不少的重炮，

许多百磅大炮。

你要镇定地把枪拿起——

把枪机扳好——

瞄好准——当敌人倒下，

你的心也能为了快乐爆炸。

一六四九——一七九三——？？？ [58]

不列颠人杀他们的国君，

显得太粗鲁太残忍。

查理王在白厅 [59] 里不能成眠，

度过他最后的夜晚。

人们歌唱嘲骂在他的窗外，

还乒乒乓乓钉他的断头台。

法兰西人也客气不了许多。

他们用一辆雇用的马车

把路易·卡贝 [60] 运往刑场；

他们并不给他一辆

按照旧日的礼仪习惯

合乎陛下身分的御辇。

更不堪是马丽·安东尼特，

因为她只得到一辆双轮车；

没有侍从和更衣的女官，

只有一个长裤党人和她做伴。

卡贝寡妇含着冷笑，傲慢自尊，

撇出哈布斯堡厚重的下唇 [61] 。

法兰西人、不列颠人都是天生地

没有深情；有深情的

只有德意志人，他们永久一往情深，

甚至在恐怖行动的时辰。

德意志人处理他们的国君

将要永久地戴德感恩。

一辆宫廷马车六匹马拉，

六匹马都披着黑纱戴着黑花，

车头上高坐着哭哭啼啼的马夫，

扬着悲悼的鞭子——德国的君主

将来就这样送到刑场受刑，

人们切断他的头，还是毕恭毕敬。

贝尔根的无赖 [62]

莱茵河杜塞尔多夫的宫廷，

举行一个化装跳舞会；

蜡烛在闪烁，音乐在喧腾，

五光十色的形体成双成对。

美丽的公爵夫人在舞蹈，

她不住地大声欢笑；

伴舞人是个细长的轻薄郎，

他举止殷勤，身材轻佻。

他戴着一副黑绒的面具，

一只眼睛欢乐地向外看，

像一只明晃晃的匕首

从鞘里拔出来一半。

化装的男女都齐声欢呼，

当他们从他们身边跳过去。

德利克斯和马丽采必尔 [63]

做出杂沓的声音致意。

愚戇的低音乐器在响，

喇叭发出尖锐的声音，

直到最后跳舞停止了，

音乐也跟着消沉。

“尊贵的夫人，请准我告退，

我现在必须回家转——”

公爵夫人笑着说：“我不让你走，

你的面目我还没有看见。”

“尊贵的夫人，请准我告退，

看见我会感到战栗和恐怖——”

公爵夫人笑着说：“我不害怕，

我要看一看你的面目。”

“尊贵的夫人，请准我告退，

我属于黑夜和死亡——”

公爵夫人笑着说：“我不放开你，

看清你的面目是我的热望。”

他不能驯服这个女人，

虽然用阴暗的语言抗拒；

她最后不容分说，

从他脸上扯下来面具。

“这是贝尔根的刽子手！”

全厅的群众恐怖惊呼，

他们都仓皇退后，

公爵夫人倒向她的丈夫。

公爵很聪明，他临机应变，

来消除他妻子的羞愧。

他拔出他明亮的宝剑，

他说：“赶快在我面前下跪！

“我如今用剑一击就使你

光荣地加入骑士的行列，

因为你是个无赖，你将来

就称为贝尔根的无赖老爷。”

于是刽子手成为一个贵族，

成为贝尔根的无赖们的祖先。

一个骄傲的氏族！在莱茵河畔繁荣。

如今这一族都在石棺里安眠。

1846

查理一世 [64]

国王忧郁地独自一人

坐在林中炭夫的小屋里；

他坐在炭夫孩子的摇篮旁，

单调地唱着催眠的歌曲：

“哀啊波派 [65] ，什么在草里响？

那是羊在棚里咩咩地叫——

你在你的额上带着标记，

睡眠里你这样可怕地微笑。

“哀啊波派，猫儿是死了——

你在你的额上带着标记——

你将成为一个男子，挥动板斧，

林中的橡树已经在战栗。

“旧日的炭夫的信仰消逝了，

炭夫的孩子们再也不信仰——

哀啊波派——不信仰上帝，

他们更不信仰国王。

“猫儿是死了，小老鼠都欢喜——

我们必定归于灭亡——

哀啊波派——天上的上帝，

还有我，地上的国王。

“我的勇气消灭了，我的心病了，

病一天比一天深——

哀啊波派——你炭夫的孩子，

我知道，你就是砍我的头的人。

“我的丧歌是你的催眠曲——

哀啊波派——你先剪掉

我头上苍白的鬈发，

我的脖颈上响着刑刀。

“哀啊波派，什么在草里响——

你获得了这个国家，

猫儿是死了——你把我的头

从腔子的上边砍下。

“哀啊波派，什么在草里响？

那是羊在棚里咩咩地叫。

猫儿是死了，小老鼠都欢喜——

我的小刽子手，你好好睡觉！”

阿斯拉人 [66]

美丽的苏丹的女儿

天天晚间走上走下

在喷水池的旁边，

那里溅着雪白的水花。

年轻的奴隶天天在晚间

站在喷水池旁发呆，

那里溅着雪白的水花；

他的面色一天比一天苍白。

一天晚上公主走向他，

匆匆地说了一句：

“我要知道你的姓名，

你的故乡，你的家族！”

奴隶说：“我叫穆罕默德，

也门是我的故乡，

我的家族是那些阿斯拉，

他们若是爱，就要死亡。”

现在往哪里去？

现在往哪里去？愚蠢的脚

要把我送回德国；

可是我的理智很聪明，

它摇着头，好像在说：

“战争虽然已经结束，

军事法庭却没有撤销，

人们说，你从前写过

许多值得枪毙的文稿。”

这是真的，一旦被枪毙，

我觉得并不愉快；

我不是英雄，我缺乏

慷慨激昂的姿态。

我也愿意到英国去，

只要那里没有煤烟，

还有英国人——他们的气味

已经使我呕吐、痉挛。

有时也动过念头，

向着美国扬起船帆，

向那庞大的自由棚圈，

里边住满平等的俗汉——

这样一个国家使我恐怖，

那里的人嘴里嚼烟叶，

他们打九柱没有王柱[67]，

他们吐痰没有痰壶。

俄罗斯，这美丽的国土，

也许会给我快感，

可是我不能在冬天

忍受那里的皮鞭[68]。

我悲哀地仰望高空，

千万颗星星向我眨眼——

但是我自己的星星

没有地方能够看见。

在天空金黄的迷宫里

它也许迷失了方向，

像我自己迷失在

混乱的人间一样。

1848年 革命后

世道

如果有许多财物，

得到的便越来越多。

若只有很少的财物，

很少的财物也被抢夺。

但如果你一无所有，

啊，就让人家埋葬你——

因为只是有些财物的人

才有一个生存的权利。

死祭

人们不歌唱弥撒，

人们不做卡多式[69]，

什么也不说，什么也不唱，

在纪念我的死亡的时日。

可是也许在这样的日子，

如果天气美好而温和，

马蒂尔特夫人和保兰[70]

就散步到蒙马尔特[71]。

她带来千日红编的花圈，

把我的坟墓修饰，

她叹息着说："可怜的人[72]！"

眼光里含着湿润的忧郁。

可惜我住的地方太高，

我不能给我心爱的人

在这里搬来一把椅子；

啊！她疲乏得脚站立不稳。

甜美的、顽强的孩子，

回家时你不要徒步；

你看那栅栏旁边

有一辆马车出租。

一八四九年十月 [73]

强烈的风已经平息，

家乡又恢复了寂静；

日耳曼，这个大孩子，

又为了圣诞节树高兴。

我们现在要享家庭幸福——

更高的想望就要遭殃——

和平的燕子已经回来，

它曾经搭窠在我们房顶上。

树林与河流都舒适地休息，

月光笼罩它们是多么温柔；

只有时一声响——是枪声吗？——

也许是在枪杀一个朋友。

也许是手里拿着武器，

人们打中了一个疯汉，

（不是人人都有这样多的理智，

像弗拉苦斯 [74] 跑得那样勇敢。）

一声响，也许是一个庆祝会，

为了纪念歌德在放鞭炮 [75] ！

赞塔克 [76] 从坟墓里出来

欢迎烟火的喧哗——这古老的琴调。

李斯特也又出现了，这个法兰次[77]，

他还活着，他没有流血倒在

匈牙利的一个战场上[78]，

俄国人，克罗地亚人都没有把他杀害。

自由的最后的堡垒倒下了，

匈牙利流着血死去——

法兰次骑士却安然无恙，

他的军刀——如今放在抽屉里。

这个法兰次还活着，将要成为老人

被他的孙儿们围绕，

述说匈牙利战争的奇迹——

“我这样躺着，这样挥动我的刀！[79]”

我一听到匈牙利这个名称，

我觉得我的德国内衣太狭小，

它下边好像一片大海在沸腾，

好像有喇叭的声音向我号召。

那久已消逝的英雄传说

又在我的心里作响，

那铁一般粗暴的战士的歌

歌唱着尼伯龙根族的灭亡[80]。

都是同样的旧日的传闻，

都是同样的英雄的遭逢，

只不过姓名有了改变，

都是同样的“值得称赞的英雄”[81]。

这也是同样的命运——

英雄必须按照着旧例，

不管旗帜飘扬多么骄傲、自由，

还是败倒于野兽的暴力。

这回牛和熊结成一个联盟[82]——

马扎尔[83]，你倒了下去；

可是你要聊堪自慰，

因为我们蒙受着更深的羞耻。

牛和熊究竟是正派的畜类，

它们相当正直地征服了你；

可是我们却陷入狼、猪

和下流的狗的羁绊里。

它们呼号、呶叫、狂吠，

我难以忍受这些胜利者的气味。

沉静吧，诗人，这伤害你的身体，

还是静默好，你已经这样憔悴。

决死的哨兵 [84]

在自由战争的最前哨，

三十年来我忠实地坚持。

我战斗，并不希望胜利，

我知道，绝不会健康地回到家里。

我日夜警醒着——我不能睡眠，

像是在一群战友的帐篷里——

（这些好人的鼾声把我搅醒，

每逢我有一些儿睡意。）

在那些夜里我常常感到无聊，

也感到恐惧——（只有傻子才毫无恐惧）——

为了驱除恐惧，我于是哼出来

一首讽刺诗泼辣的韵律。

是的，我警醒地立着，枪在怀里，

附近出现一个可疑的坏蛋，

我射得准，向他丑恶的肚皮

打进一颗热的、滚热的子弹。

这中间当然也能够出现，

这样一个坏蛋——啊，我不能否认——

会同样地射得很准，

伤口裂开——我的鲜血流尽。

一个岗哨空了！——伤口裂开——

一个人倒下了，别人跟着上来——

我的心摧毁了，武器没有摧毁，

我倒下了，并没有失败。

奴隶船

1

运货监督曼赫尔·望·柯克，

坐在他的舱里精打细算；

他计算着货运的数目，

估计有多少利润好赚。

“橡胶很好，胡椒很好，

有三百件木桶和麻袋；

我也有金粉和象牙——

都赶不上这批黑货可爱。

“在塞内加尔河[85]边我换来了

六百个黑人，价格低廉。

都像是最好的钢铁，

肌肉结实，筋络强健。

“我以货易货，用的是

烧酒、琉璃珠、钢制器材；

只要有一半给我活着，

我就能获利百分之八百。

“在里约热内卢[86]的海港

只要有三百头黑人生存，

刚萨勒斯·彼赖洛公司

买一头给我一百都卡顿[87]。”

这时曼赫尔·望·柯克

忽然从他的沉思里惊醒；

船上的外科医师走进来，

这是望·德尔·斯密逊医生。

这是个瘦得皮包骨的人物，

鼻子上长满了红瘤——

望·柯克喊道：“水上的看护长，

我可爱的黑人们近来怎样？”

医生感谢他的盘问，

他说：“我特来向你报告，

昨天夜里的死亡率

特别显著地增高。

“过去平均每天死两个，

昨天却有七名死亡，

是四男三女——这个损失

我立刻记入了流水账。

“我仔细检查了尸体；

这些坏蛋有时伪装死亡，

为的是让人早日把他们

投入大海的波浪。

“我从死者身上取下铁链，

像我通常所做的那样，

叫人们在清晨的时刻

把尸体抛入海洋。

“立刻从潮水里涌出

成群的鲨鱼队伍，

这都是我的食客，

他们这样喜爱黑人的肉。

“自从我们离开了海岸，

它们就追随着船的踪迹；

这些畜类嗅着尸体的气味，

感到强烈的贪婪的食欲。

“看起来也十分有趣，

它们怎样用嘴捉取尸体，

这个捉住头，那个捉住腿，

其他的把内脏吞了下去。

“它们把一切都吞完，

还快快乐乐围着我们的船，

它们瞪着大眼望我，

好像要感谢这顿早餐。”

可是望·柯克叹息着，

把他的话头打断：

“我怎样能和缓这个灾殃？

怎样阻止死亡率的进展？”

医生回答：“由于自己的罪过

许多的黑人才死去；

他们浑浊的呼吸

败坏了船舱的空气。

“也有许多人死亡由于忧郁，

因为他们感到致命的无聊；

通过一些空气、音乐和舞蹈，

他们的病能够治疗。”

望·柯克喊道：“一个好计谋！

我忠实的可敬的医生

跟亚历山大的师傅，

亚里士多德是同等聪明。

“德尔夫特[88]的郁金香品种改良会，

它的会长是足智多谋，

可是比起你的才智，

连你的一半都没有。

“奏乐！奏乐！叫黑人们

都到甲板上边舞蹈。

谁不肯蹦跳取乐，

鞭子就要严加训导。”

2

高高地从深蓝的天幕

闪烁着千万颗星星，

它们焦灼渴望，又大又聪明，

像美丽的妇女的眼睛。

它们俯视着汪洋大海，

大海上广阔地蒙着一层

放射磷光的绯红的烟霭；

波浪在纵情地沸腾。

奴隶船上没有船帆飘扬，

船好像是停止不动；

可是甲板上灯光闪闪，

演奏出舞蹈的乐声。

舵手拉着提琴，

厨子吹着笛箫，

医生吹着喇叭，

一个船童把鼓敲。

大约一百黑人，男男女女，

他们疯狂一般地旋转，

他们欢呼、蹦跳，每一跳

都合乎节奏地响着铁链。

他们狂欢地摩擦着甲板，

一些黑色的美人

纵情地抱着裸体的伙伴——

这中间发出呻吟的声音。

监管人是个“享乐能手”，

不断地用皮鞭抽击，

刺激怠惰的舞蹈者，

鼓动他们快乐的情绪。

的答嘟答，的东的东东！

喧哗从海水的深处

唤醒在那里睡眠的

愚蠢的水里的怪物。

几百条鲨鱼睡眼朦胧，

都向着这里浮来；

它们瞪着眼向船仰望，

它们都惊奇，都发了呆。

它们知道，早餐的时刻

还没有到来，它们打着呵欠，

张大了口腔；两颚上的牙

像锋锐的锯齿一般。

的答嘟答，的东的东东——

舞蹈总是舞不完。

鲨鱼咬着自己的尾巴，

它们感到不耐烦。

我相信，许多这类的家伙

对音乐都没有感情。

阿尔比昂伟大的诗人[89]说过：

“不要信任不爱音乐的畜生！”

的东的东东，的答嘟答——

舞蹈总是舞不完。

曼赫尔·望·柯克合掌祈祷，

他靠着船头的桅杆。

“主啊，为了基督的缘故，

请饶恕这些黑色的罪人！

纵使他们触犯了你，你要知道，

他们是牛一样的愚蠢。

“为了基督的缘故，饶他们的命吧，

基督为我们大家死亡！

因为我若不剩下三百头，

我的买卖就要遭殃。”

抛掉那些神圣的比喻……

抛掉那些神圣的比喻，

抛掉那些虔诚的假定——

我们不要拐弯抹角，

来解答这些被诅咒的疑问。

为什么正义者痛苦流血，

曳着沉重的十字架，

坏人反而充作胜利者，

幸福地骑着高大的骏马？

这罪过是什么根由？是不是

我们的主已经不是全能？

或者他本人在搞些坏事？

若是这样，可真是卑鄙。

因此我们追问不停，

直到人们用泥土一把

最后堵住我们的嘴——

难道这也算是一个回答？

善人

有两个亲爱的兄妹，

妹妹穷，哥哥阔。

“给我一片面包吧，”

穷人向着阔人说。

阔人向着穷人说：

“今天不要搅扰我。

我今天举行盛宴，

请市议会的贵客。

“一人喜欢甲鱼汤，

另一个喜欢菠萝，

第三人爱吃野鸡

加上培利郭[90]的松蘑。

“第四人只吃海鱼，

第五个也大吃斑鳟，

第六个人什么都吃，

还有很大的酒瘾。”

可怜的、可怜的妹妹

挨着饿回到家里；

她倒在草垫子上，

深深地叹息死去。

我们都必须死亡！

最后死神的镰刀，

跟对待妹妹一样，

把阔哥哥也割掉。

当这有钱的哥哥

看着他死期将近，

他写下他的遗嘱，

还请来了公证人。

教会里的牧师，

著名的动物馆，

还有一些学校，

都分到大批遗产。

这个伟大的立嘱人，

还把大量的金钱

捐给犹太传道会，

捐给盲哑学院。

他赠送一口钟

给圣·史推芳教堂，

用最好的金属铸成，

重量有五万磅。

这是一口大钟，

早晚都在鸣响，

赞颂他的光荣，

他是万古流芳。

它用铁舌头宣布，

他做了多少好事，

给各种信仰的市民

和他居住的城市。

你人类里的大善人！

跟活着的时候一样，

大钟把你的善举

在死后也一一颂扬！

葬礼隆重举行，

行列光华灿烂；

群众都拥过来，

恭恭敬敬地惊叹。

一辆黑色的车，

有如一座神龛，

插着鸵鸟的黑羽，

车上安放着木棺。

蒙罩着银丝刺绣，

镶饰着许多银片；

黑底上衬托白银，

给人强烈的美感。

六匹马拉着这辆车，

黑布把马身蒙蔽；

这像是宽大的丧服

一直垂到四蹄。

仆人穿着黑制服

紧跟在棺材后边，

用雪白的手帕

遮着哭丧的红脸。

城里的全体名流，

黑色的盛典车辆，

排成长长的行列，

在后边摇摇荡荡。

在这送殡的行列里，

这是自然的道理，

也有市议会的老爷，

可是不是全体。

爱吃野鸡松蘑的

那位今天没有到；

他得了消化不良症，

在不久以前死了。

克雷温克尔市恐怖时期追忆 [91]

我们，市长和市议会，

对治安无限关怀，

向忠诚的市民各阶层

颁布下边的指令：

“大半都是外国人、外乡人

在我们中间散布叛逆精神。

这样的罪人，感谢上帝，

很少是本地的儿女。

“神的否定者多半也是他们；

谁若是背叛了他的神，

那么他对于人世的官府

最后也将要不听管束。

“对于犹太人和基督徒

服从上级是头等的义务。

所有的犹太人和基督徒，

天一黑就要关门闭户。

“若有三个人站在一起，

就必得赶快分离。

若是手里没有灯，

夜半深巷就不得通行。

“每个人在商会里，

都要缴出他的武器；

各种各样的火药，

也在同一地方呈缴。

“谁在街上信口批评，

就立即处以极刑；

若是批评只用姿态，

也同样严惩不贷。

“要信任你们的市府，

它对国家忠诚爱护，

它的行政智广恩深，

你要永久把嘴儿闭紧。”

谒 见 [92]

“我不像古代的法老 [93] ，

把小孩溺死在尼罗河中；

我也不是希律暴君 [94] ，

下命令屠杀儿童。

“我要像从前我的救世主，

看见孩子就感到愉快；

叫孩子们到我这里来，

尤其是史瓦本的大小孩。”

国王这样说，侍从跑出去，

他回来时带了进来

史瓦本的大小孩，

这小孩向着国王礼拜。

国王说：“你可是史瓦本人？

这不算一个耻辱。”

——“对啦！”史瓦本人回答，

“我降生在史瓦本国土。”

“你可是七个史瓦本人 [95] 的后代？”

国王问。史瓦本人回答：

“我只是其中一个人的，

并不是七个人共同的后代。”

国王继续垂问：“在今年

史瓦本的团子做得可好？”——

“我感谢垂问，”史瓦本人回答，

“团子都做得很好。”

“你们可还有伟大的人？”

国王问。史瓦本人回答：

“目前没有伟大的人，

我们现在只有肥人。”

国王继续问：“后来门采尔 [96]

可是又挨了许多嘴巴？”

——“我感谢垂问，”史瓦本人回答，

“旧日的嘴巴已经够他消受。”

国王说：“我的可爱的人，

你不像你的外表这样蠢。”

——“在摇篮里妖魔把我掉换，”

史瓦本人回答，“这是主要原因。”

国王说：“史瓦本人一向

爱他们祖国的国土——

告诉我说，是什么

把你从你的故乡赶走？”

“天天只有萝卜和酸菜，”

史瓦本人又回答，

“妈妈若是给我炖肉吃，

我也许在那里留下。”

“说出你的请求！”国王说。

史瓦本人于是屈膝跪下，

他喊道：“啊，请您把自由

再还给人民，我的陛下！

“人是自由的，不是生下来

命里就规定是奴隶——

啊，陛下，请您还给德国人民

他们的人的权利！”

国王深深地受了感动——

这真是美好的一幕——

史瓦本人用他的袖口

擦去眼里的泪珠。

国王最后说：“一个美梦！

——再见吧，你要更聪明一些；

我给你两个伴送人，

因为你是个梦游患者。

“是两个可靠的宪兵

他们把你护送到国境——

我已经听到鼓声在响

再见吧！我必须出去阅兵。”

一个动人的结局

结束了这动人的谒见。

从此国王再也不叫人

把小孩子带到他的面前。

泪谷

夜风呼呼地吹入顶窗，

在那顶楼的床上

躺着两个可怜的人；

他们是这样苍白、瘦损。

一个可怜的人在说：

“用你的胳膊抱住我，

你的唇紧吻我的唇，

我要从你身上得到体温。”

另一个可怜的人说：

“当我看着你的眼，

我的贫困和饥寒——

一切人世的痛苦都消散。”

他们吻得多，哭得更多，

他们握着手，叹着气，

他们有时笑，甚至唱歌，

最后没有一些儿声息。

第二天早晨来了检察官，

还带来了一个好医生，

医生检验了这两个尸体，

给予了死亡的证明。

他说，严寒的天气

结合着胃的空虚，

造成了这两人的死亡，

至少促进了死亡的速率。

他补充说，若是寒潮来到，

毛毯保暖非常需要，

他还同样地推荐，

要有健康的养料。

谁有一颗心……

谁有一颗心，心里有着爱，

就被人弄得半死不活，

我如今躺在这里，

被人堵住口，绑着绳索——

一旦我死了，舌头也会

被人从尸体上割掉；

因为他们怕我说说讲讲

又走出地府阴曹。

死者在墓穴里边，

将要无声无息地腐朽，

对我施展的可笑的罪行，

我永久不会泄露。

我的白昼晴朗……

我的白昼晴朗，我的黑夜幸福。

当我弹起诗琴，人民都向我欢呼。

那时我的歌是快乐和火焰，

煽动一些美丽的热烈的情感。

我的夏天还在开花，可是我已经

把收获向我的仓库里运送——

许多事物使世界这样可贵、可爱，

可是这些事物我如今就要离开。

乐器从我的手里落下。那只酒杯，

我曾经愉快地放在骄傲的唇边，

如今它打碎了，碎成许多碎片。

神啊！死亡是多么丑恶可悲！

神啊！在这甜美亲切的人间

生活有多么亲切，有多么甜美！

1846

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译者前言

译者在1973年翻译海涅的长诗《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时，在每章的后边都作了必要的说明和注释，如今校阅译稿，认为还有几点需要作些说明。这几点是：一、这篇长诗为什么标题为《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二、海涅讽刺什么，歌颂什么；三、马克思与海涅在巴黎的交往和这篇长诗的关系；四、关于翻译方面的几句话。

一 为什么标题为《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海涅从1831年5月离开德国流亡到巴黎，直到1856年2月在巴黎逝世，在将及二十五年的岁月里，他只在1843年10月至12月、1844年7月至10月回德国两次。两次回国的目的地都是汉堡。他第一次回国是为了探视他的母亲，并与汉堡出版商康培协商解决关于出版他的著作的一些问题，但最大的收获是《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的产生。他第二次去汉堡，主要是亲自安排他的诗集《新诗》和这篇长诗的印刷出版事宜。海涅在19世纪20年代德国的文学界是以一部抒情诗《歌集》和四部散文《旅行记》闻名的，《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用海涅自己的话说，则“是一个崭新的品种，诗体的旅行记，它将显示出一种比那些最著名的政治鼓动诗更为高级的政治”。

这部“诗体的旅行记”不同于一般的旅行记，按照旅程的顺序记载路上的见闻和感想。诗里叙述的作者在德国境内经过的城市和地区，并不是海涅去汉堡时经过的地方，而是他从汉堡回巴黎所走的路线。关于时间，长诗的第一行说明是在11月，实际上海涅在10月29日已经到达汉堡了。诗里的地点和时间，都不符合旅行的实际，这并不是主要的问题，主要的问题是作者为什么把这篇长诗标题为《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德国”是现实的，“童话”是非现实的，现实的德国和非现实的童话是怎样一种关系？

海涅在这篇长诗的《序言》里说，他还要写“另一本书”，作为补

充。这“另一本书”是用书信体写的，没有完成，只写出第一封信（后来海涅文集的编纂者给这片断标题为《关于德国的通信》），其中有一处记载着海涅在柏林大学读书时跟黑格尔的一段谈话：“当我对于‘凡是存在的都是合理的’那句话表示不满时，他奇异地微笑，并解释说，这也可以说成是‘凡是合理的都必须存在’。”黑格尔的“凡是现实的都是合理的，凡是合理的都是现实的”这个命题，通过黑格尔对海涅的解释，使人领会到其中隐藏着的革命意义。对此，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里有更为深刻的阐述：“根据黑格尔的意见，现实性决不是某种社会制度或政治制度在一切环境和一切时代所固有的属性。恰恰相反，罗马共和国是现实的，但是把它排斥掉的罗马帝国也是现实的。法国的君主制在1789年已经变得如此不现实，即如此丧失了任何必然性，如此不合理，以致必须由大革命（黑格尔谈论这次革命时总是兴高采烈的）来把它消灭掉。所以，在这里，君主制是不现实的，革命是现实的。同样，在发展的进程中，以前的一切现实的东西都会成为不现实的，都会丧失自己的自然性、自己存在的权利、自己的合理性；一种新的、富有生命力的现实的东西就会起来代替正在衰亡的现实的东西，——如果旧的东西足够理智，不加抵抗即行死亡，那就和平地代替；如果旧的东西抵抗这种必然性，那就通过暴力来代替。[97]”从这种现实与不现实、合理与不合理之间的辩证关系，可以理解海涅为什么把这篇长诗叫做《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以下简称《童话》）。至于海涅在1841年写过另一篇长诗《阿塔·特洛尔，一个夏夜的梦》，这里“冬天的童话”与“夏夜的梦”在标题上是互相对应的，但在内容上并没有什么联系。

在19世纪30年代末期、40年代初期，德国的资本主义经济有所发展，可是在政治方面，德意志联邦仍然处在封建分割的落后状态，各邦的王侯大都昏庸无能，而又狂妄自大，广大人民群众在他们专制制度的统治下过着被奴役被压迫的生活。先进的思想被禁止，进步的社会活动家被迫害，自发的工人运动遭受残酷的镇压。资产阶级反对派由于它阶级本身的脆弱在反动的封建势力面前显示出极大的妥协性和不彻底性。一般小市民则安于现状，对统治者奴颜婢膝，而又自鸣得意。法国在1789年前已经变得很不现实的东西，在半个世纪后的德国却依然存在。海涅在巴黎居住，已经过了十二年零五个月，在巴黎动荡的社会里，呼

吸自由空气，接触到当时欧洲各种变革社会的思潮，扩大了眼界，开阔了心胸，一旦回到处于停滞状态的、沉睡的德国，他深深感到德国社会中腐朽的不合理的现实已经失去了必然性，它早就不应该存在了。可是它不仅不肯自行灭亡，反而用尽一切方法和手段，来扼制任何足以促使它灭亡的革命力量。它越是硬要存在，硬要冒充现实，在海涅看来，它也就越是成为非现实的。对于这些非现实的现实，海涅在这篇长诗中用梦境、幻想、童话和传说等方法把它写得光怪陆离，给人以似真还假、似假还真的印象，预示它的必然灭亡和不应存在。过去有些喜剧作者、擅长讽刺的小说家和诗人，善于用这种手法揭露批判社会中的落后现象和反动势力，海涅的机智和幽默在这方面却达到一个新的水平，海涅自己也说，《童话》是“一篇极其幽默的旅行叙事诗”。

但是，海涅对于“凡是合理的都必须存在”则抱有信心，给以热情的歌颂。在当时的德国，反动势力十分猖獗，进步力量受尽迫害，浑浊的空气使人窒息，但是新生的事物仍然萌芽成长。在哲学领域中开展了起着重大解放作用的反宗教斗争，在文艺界“青年德意志”派的作家和诗人们对反动的封建统治进行抨击，早期的工人运动在工业比较发达的地区已经兴起，在劳动人民和知识分子中间传播着各种不同派别的社会主义思想。这时期，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马克思“已从唯心主义转向唯物主义，从革命民主主义转向共产主义”[98]。这时，科学的社会主义刚刚开始形成，1848年的革命高潮虽然尚未到来，但海涅已经感到“一种新的、富有生命力的现实的东西就会起来代替正在衰亡的现实的东西”[99]。他在《童话》开始的第一章里就以严肃的态度歌颂了没有剥削制度的社会理想；在最后一章里满怀信心预告新的一代必将到来，给人以现实之感。因为这是合理的，所以必须存在；纵使今天还不存在，明天必定会存在的。

二 作者讽刺什么，歌颂什么？

海涅在《童话》中用大量的篇幅讽刺德国必然灭亡的旧制度和社会中不合理的现象，用一定的章节歌颂合理的未来，并且在适当的地方表达了他自己的思想和立场。作者讽刺的锋芒主要指向三个方面：第一，普鲁士王国的反动政权；第二，所谓反政府的自由主义派别；第三，资产阶级庸俗的市侩。

自从1813年击败拿破仑后，普鲁士与奥地利跟沙皇俄国结成“神圣同盟”，它们在欧洲各地镇压革命，摧残进步力量，复辟封建制度，建立所谓欧洲的“新秩序”。普鲁士政府实行专制主义、王室司法、书报检查法令，使国家成为一个警察国家，在德意志联邦大小三十六个邦国中有典型的代表意义。普鲁士国王威廉四世于1840年继承王位后，为了继续维护专制统治，他自作聪明，违背历史潮流，采取了一系列理论上和政治上都十分荒谬的措施。他把教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集于一身，把恢复中世纪真正的基督教国家看作是自己的使命；他按照中世纪的方式维护封建贵族的特权；他依靠法学界与法国革命和启蒙运动为敌的历史学派，从过去的历史和所谓德国民族精神中寻找法律根据；他父亲威廉三世向人民许下了制定宪法的诺言，始终不肯实现，他更拒绝执行。恩格斯指出，威廉四世“是普鲁士国家制度的原则贯彻到极点时的产物；从他身上可以看出，这个原则在做最后挣扎，但同时也可看出，它在自由的自我意识面前完全无能为力”[100]。总之，在19世纪40年代的形势下，腐朽的、过时的普鲁士国家制度的原则已经到了极不合理的地步，威廉四世既不能接受一种新的自由精神的原则，也不甘心于旧制度的溃灭，他只有想方设法，做最后的挣扎。海涅看透了普鲁士国家制度和威廉四世最后挣扎的反动本质，所以《童话》从开端的几章直到末尾，对于普鲁士政府倡导的伪善的宗教、颁布的书报检查令、豢养的残暴而愚昧的军队和宪兵，都给以极其尖锐的讽刺，而且处处都击中要害。冷静的讽刺有时转化为烈火般的愤恨，作者走入德国国境，看到亚琛驿站悬挂着普鲁士的雄鹰国徽，他要号召莱茵区的射鸟能手，把那只毒鹰射倒在地；作者在最后一章里警告威廉四世，诗人若是像但丁在《神曲·地狱篇》里诅咒一些声势赫赫的人物那样，用“歌唱的烈火”把国王送进地狱，国王将万劫不得翻身。

以普鲁士为代表的德意志联邦各邦的统治形式是不得人心的。恩格斯在《德国状况》中指出：“这种统治形式既不能使‘贵族’、‘基督教德意志人’、‘浪漫主义者’、‘反动派’满意，也不能使‘自由主义者’满意。因此，他们就联合起来反对政府，并且组织秘密的学生团体。从这两个派别（因为它们不能够称为党派）的联合中产生了一个不伦不类的自由主义者的派别；这些人在自己的秘密团体里梦想德国有这样一个皇帝，他头戴皇冠，身着紫袍，手执权杖和其他类似的东西，颔下是花白的或棕

黄色的长髯，周围是各等级——僧侣、贵族、市民和农民分别议事的等级会议。这是封建的暴虐和现代资产阶级的骗局所合成的最荒谬的混合物，我们想象它多荒谬，它就有多荒谬。[101]”恩格斯所说的德国自由主义者派别梦想的皇帝，也就是《童话》中的红胡子皇帝。作者用相当多的篇幅，从第十四章后半章到第十七章，通过梦中与红胡子皇帝的对话以及关于皇帝周围死气沉沉的环境的描绘，对于那些自由主义者宣扬的民族主义、浪漫主义、国粹主义等五花八门的杂乱思想，进行了严厉的批判。作者梦中的红胡子皇帝感觉迟钝，行动缓慢，对于将近一百年以来的历史一无所知，作者和他谈话，越谈越不对头，最后作者大声说，“红胡子先生，你是一个古老的神异，你去睡你的吧，没有你我们也将要解放自己”，而且“我们根本用不着皇帝”。作者还指明，那些自由主义者是些“冒牌的骑士”，他们梦寐以求的无非是“中古的妄想与现代的骗局”的混合物，这跟恩格斯所说的“封建的暴虐和现代资产阶级的骗局所合成的最荒谬的混合物”是一致的。这个混合物的制造者们举着黑、红、金三色的旗帜，声称反对政府，以“革命者”自居，实际上是从另一方面与普鲁士国王种种浪漫主义的狂想遥相呼应，互相配合，他们欺骗人民，起着普鲁士的臣仆们所不能起的作用。海涅在30年代、40年代不断地跟这些“革命者”进行斗争，揭露他们反动的实质。这种斗争不只是在《童话》里，而且在海涅其他的诗文里，也有不少的反映。

《童话》第二十一章以后，描述作者旅行的目的地汉堡。汉堡当时是个自由城，不属于普鲁士统治的范围，资本主义比较发达，但是汉堡的资产阶级并没有显示出它作为上升的阶级所应有的革命性，却是中庸、妥协，与封建势力合流。作者从第二十三章的后半章到第二十六章，创造了汉堡守护女神汉莫尼亚，体现出资产阶级庸俗市侩的气质。如果说红胡子还算是出自民间传说，根源于长期居于统治地位的封建思想，那么，汉莫尼亚就是作者面对汉堡的现实创造出来的一个畸形人物。作者遇到汉莫尼亚，她对作者进行了一段冗长的折衷主义的说教。她说，德国的过去并不像作者所说的那样坏，她对封建社会体贴入微，多方为它辩解；她还说，现在更有了进步，儿孙们将要吃得饱，喝得够，但又不胜惋惜，人们再也享受不到沉思的寂静和牧歌的幽情。她说，在一把交椅的坐垫下有一口魔术锅，从锅里可以看见德国的将来。作者把坐垫掀开，里面涌出一股令人呕吐的臭气，好像有人从三十六个

粪坑里扫除粪便。这三十六个粪坑是德意志联邦的三十六个封建邦国。据汉莫尼亚看来，资产阶级和封建贵族互相协作，在德国的将来，这三十六个“粪坑”将长期存在。但是作者一嗅到这股臭气，立即想到法国革命家圣·鞠斯特的一句名言：“不能用玫瑰油和麝香治疗人的重病沉疴。”换句话说，必须用暴力、用革命手段才能治疗政治上的重病沉疴，换来美好的将来。

革命后的将来，跟在汉莫尼亚那里看到的将来是完全两样的。海涅一想到真正美好的将来，也就是“凡是合理的都必须存在”的东西，便放声唱出爽朗的颂歌。歌颂的诗句，从比例上看，不到全诗的十分之一，但是由于作者对社会的改革怀有信心，对人类的前途抱有希望，歌声显得格外有力，在光怪陆离、阴沉暗淡的社会中投以光明，起着醒人耳目、振奋人心的作用。作者在第一章里以响亮的歌声唱出“一首新的歌、更好的歌”，宣告将要在大地上建立天上的王国，人们生活幸福，不再挨饿，“绝不让懒肚皮消耗双手勤劳的成果”。以后，作者在旅行经过的地方，面对丑恶的现实，心目中总不放弃对于将来的希望和信心。例如，民族主义诗人贝克尔的《莱茵歌》广泛流传，使“莱茵老人”感到羞愧无地自容时，作者安慰他说，不要去想那些恶劣的诗篇，他不久会听到更好的歌；又如在被称为精神的巴士底狱的科隆教堂里，作者预言，未来的快乐的骑兵将要在这里居住。在最后一章，作者确信“伪善的老一代在消逝”，“新的一代在成长”，老一代害着说谎病死去，新的一代没有矫饰和罪孽。

作者为美好的将来歌唱，同时对于过去历史上或传说中为人类的幸福战斗而身受苦难的人物，如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农民战争时期被残酷杀害的再洗礼派的领袖，以及给人间盗取天火的普罗米修斯等，作者也都寄予深切的同情和衷心的钦佩。

恩格斯说：“德国人是一个从事理论的民族，但是缺少实践……”[102] 18世纪以来，别国人常嘲讽德国人说，法国人主宰陆地，英国人占领海洋，德国人统治着空中的王国。但是德国的思想界却满足于思想里、梦里的自由，不觉得这是德国人的缺陷。海涅与此相反，认为长此下去，德国将永无出路，落后的状态将难以克服。因此，他在他的著作中常常谈到哲学与革命、思想与行动的关系，二者应该相辅而行，因果

相应。在《童话》的第六七两章，海涅创造了一个“黑衣乔装的伴侣”，作为思想见诸行动的象征，这个“伴侣”向作者说，“我把你所想的变为实际，你想，可是我却要实行”。这是海涅思想中的一个重要内容，在其他章节里也有反映。

但是海涅的思想是复杂的，有时是矛盾的。长诗洋溢着批判的、战斗的精神，间或也流露出悲观的、感伤的情绪。作者望着初升的太阳，看到地球这一边亮了，那一边又转为黑暗，因而觉得太阳照亮地球是徒劳的；又如作者回到汉堡后的所闻所见，以及向汉莫尼亚倾吐的乡愁，里边掺杂着难以排除的感伤情调。这种情绪，不只是在《童话》里，就是在海涅全部著作里，也一再出现。

作者对于美好的将来虽然具有信心，但是在科学的社会主义刚刚开始形成的时期，《童话》里所要唱的“新的歌、更好的歌”仍然是抽象的，属于空想社会主义范畴的，而且在最后一章宣示“新的一代正在成长”时，无视于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过分夸大了诗人的作用。海涅在写《童话》的同一年，也创作了著名的《西利西亚的纺织工人》，《童话》与之相比，在对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和工人运动的意义的认识上，是逊色的。

海涅是一个杰出的讽刺家，他的讽刺的锋芒所向披靡，能击中敌人的要害，揭露伪善者的本来面目，纠正战友的错误，但是也不能不看到，海涅的讽刺在个别章节过于卖弄机智，流于油滑，例如第九章在哈根的午饭，第二十章与母亲的对话，第二十二章叙述汉堡的变化，这都没有什么深刻的含义，好像只是游戏文章。鲁迅说，“油滑是创作的大敌”，作为杰出的讽刺家的海涅，这方面的缺点也是难免的。

三 马克思和海涅的交往与《童话》的关系

1843年10月底，马克思到了巴黎。这时海涅正在汉堡，他在12月16日回到巴黎后，便在12月下旬与马克思结识。二十五岁的马克思和四十六岁的海涅很快建立了友谊。海涅几乎天天和马克思夫妇会面，向他们诵读他的诗，听取他们的批评和意见。梅林在《德国社会民主党史》第一部里提到了海涅和马克思以及恩格斯的关系：“海涅在这一时期所写

的诗就已经表明，马克思对他的影响多么巨大。他们两人时常不倦地推敲一首不多几行的小诗中的每一词句，直到满意为止。但是海涅对马克思和恩格斯也有深刻的影响；他们在40年代后半期所写的论文中常常引用海涅的诗。”[103] 马克思和卢格主编的《德法年鉴》双刊号于1844年2月在巴黎出版，海涅在该刊发表了讽刺诗《国王路德维希赞歌》；后来马克思和海涅都为巴黎出版的德语刊物《前进报》撰稿。1845年初，法国政府接受普鲁士的要求，驱逐马克思离开法国，马克思在临行前写信给海涅说：“在我要离别的人们中间，同海涅离别对我来说是最难受的。我很想把您一起带走。”[104]

马克思在《德法年鉴》上发表的文章中，《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以下简称《导言》）是马克思早期最重要的著作之一，它标志着马克思从革命民主主义最终地转到唯物主义和共产主义，第一次指出无产阶级是实现社会主义革命的社会力量。这篇文章发表时，正是海涅写作《童话》将近完成的时期。把《导言》和《童话》对照着读，在描述德国的落后状况、批判德国的旧制度和宗教，以及一些个别问题上，《导言》和《童话》有不少共同之处。（本世纪的20年代，在德国就有海涅的研究者指出这一点。）关于德国不合理的状况，《导言》里说：“现代德国制度是一个时代上的错误，它骇人听闻地违反了公理，它向全世界表明ancien régime（旧制度）毫不中用；它只是想象自己具有自信，并且要求世界也这样想象。如果它真的相信自己的本质，难道它还会用另外一个本质的假象来把自己的本质掩盖起来，并求助于伪善和诡辩吗？现代的ancien régime不过是真正的主角已经死去的那种世界制度的丑角。”[105] 在谈到德国各邦政府时说：“这些政府不得不把现代国家世界——它的长处我们没有加以利用——的文明的缺陷和ancien régime的野蛮的缺陷——这些缺陷我们却大加欣赏——结合了起来。”[106] 这种特殊的“结合”致使普鲁士国王威廉四世“想扮演国王的一切角色——封建的和官僚的，专制的和立宪的，独裁的和民主的……”[107] 各邦的臣民甚至“还要承认自己被支配、被统治、被占有的事实，而且要把这说成是上天的恩典！”[108] 关于旧制度统治下的德国，《导言》里所做的深刻的分析，海涅在《童话》里都活灵活现地描绘出来了。

针对德国这种落后的、不合理的状况，批判是非常必要的。《导

言》号召："应该向德国制度开火！一定要开火！这种制度虽然低于历史水平，低于任何批判，但依然是批判的对象，正像一个罪犯低于人性的水平，依然是刽子手的对象一样。"[109] 批判的目的是"应当让受现实压迫的人意识到压迫，从而使现实的压迫更加沉重；应当宣扬耻辱，使耻辱更加耻辱。应当把德国社会的每个领域作为德国社会的partie honteuse（污点）加以描述，应当给这些僵化了的制度唱起它们自己的调子，要它们跳起舞来！为了激起人民的勇气，必须使他们对自己大吃一惊。"[110] 海涅用锋利的讽刺所做的批判正是按照这种方式、为了这样的目的进行的。尤其是《童话》中一再出现的对宗教的尖锐的批判，更是符合《导言》中提出的要求："废除作为人民幻想的幸福的宗教，也就是要求实现人民的现实的幸福。要求抛弃关于自己处境的幻想，也就是要求抛弃那需要幻想的处境。因此对宗教的批判就是对苦难世界——宗教是它的灵光圈——的批判的胚胎。"[111]

此外，有些个别现象和问题，《童话》里所攻击和讽刺的，《导言》里也给以批判，如普鲁士政府御用的法的历史学派、在条顿森林中寻找自由的国粹主义者等等。这些，译者在有关章节的"说明与注释"里都引证过《导言》中的话，这里不再重复了。

这种互相吻合，不是偶然的，这说明马克思和海涅在巴黎不及一年的交往时期内，二人所关心的问题有许多是共同的。如果说《导言》是一篇热情充沛的向旧制度开火的檄文，那么，《童话》就是一件所向无敌的极其锐利的武器。二者中间，有那么多的共同点，但是在怎样才能真正摧毁不合理的旧制度这个最重要的问题上，却存在着很大的不同。《导言》最后指出，先进理论是群众斗争的精神武器，群众是改造社会的物质力量，解放德国与解放全人类的任务必然落在无产阶级身上。对于这最重要的一点，《童话》的作者却没有看清，思想是模糊的，如前边已经提到的《童话》的最后一章，颂扬"歌唱的烈火"，过分夸大了诗人的作用。再者，《导言》是科学社会主义经典著作中最早的一篇，《童话》则属于海涅诗歌创作中最高的成就，此后在思想上政治上超过《童话》的作品并不多。

虽然如此，马克思仍然给《童话》以很高的评价。1844年9月21日，海涅从汉堡写信给马克思，附寄《童话》的印张清样，希望在巴黎

的《前进报》上发表，并请马克思为此写一篇引言（这封信已译出，作为《童话》附录之一）。马克思收到海涅的信后，于10月7日写信给汉堡的出版商康培："如果海涅还在汉堡，就请您对他寄来的诗转致谢意。到目前为止，我还没有发表关于这些诗的报道，因为我想同时报道第一部分——叙事诗……" [112] 1844年10月19日第84期的《前进报》上有一篇标题为《亨·海涅的新诗》的"编辑部引言"，没有署名。但是，诗是由马克思交给《前进报》发表，是无可置疑的，引言在一定程度上也表达了马克思对于《童话》的看法。引言是这样写的："最近海涅把他近来写的许多新诗寄给我们《前进报》。我们欢迎这些诗，不仅把这看作是一个宝贵的支持，而且也看作是海涅长期冬眠之后重新觉醒的行动和一部新作品的先声。在这部新作品里，我们会看到我们曾经那样喜爱的诗人如今又充满青春的活力，比过去更加赢得我们的爱戴。我们的期望没有落空——在《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的标题下，海涅在霍夫曼-康培出版社出版了一本诗集，无可争辩地我们把这本诗集看作是最优秀作品中的一部，诗人的精神机智横生，感情充沛，从而产生了这些诗篇。新思想的力量把海涅从他那忧郁的睡眠中唤醒了，他全身甲胄登上了舞台，高高地挥动着新的旗帜，作为一个'精干的鼓手'擂动战鼓，呐喊前进。我们将刊载其中的一些章节，今天先发表这篇独具特色的《序言》。"紧接着在10月下旬与11月内许多期的《前进报》里，《童话》陆续发表了。

马克思离开巴黎后，还很关心《童话》，他在布鲁塞尔发现有人在巴黎翻印《童话》，伪称出版地点是纽约，印刷错误很多，他在3月24日写信通知了海涅。马克思恩格斯经常引用海涅的诗句，作为斗争的武器，《新莱茵报》从1846年6月1日创刊到1849年5月19日被勒令停刊，马克思恩格斯在这报纸上写的政论文章，引用《童话》中的诗句就有七八处之多。

海涅晚年，由于长期卧病，脱离实际斗争，经常流露出与《童话》中的基本精神相反的消极情绪。他在《童话》里那样坚决地对宗教进行批判，可是他在1851年11月13日用法语口授的遗嘱里有这样的话："四年以来，我断绝了一切哲学的傲慢，回到宗教的思想和情感里来了，我将信仰唯一的上帝、唯一的创世主而死去，我为我不死的灵魂祈求上帝

的怜悯。”他在《童话》里那样热情地歌颂将来的没有剥削的社会，可是他在1855年3月30日为《路苔齐亚》法文版写的《序言》里说：“我承认未来时代是属于共产主义的，我是用一种忧虑的和非常恐怖的语调来说这句话的。”海涅深信共产主义必将到来，这是历史发展的规律，但他又不能克服对于共产主义社会的疑惧。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他们的通信里常谈到海涅的情况，他们对于海涅长年卧病以及他不幸的身世表示同情。海涅逝世后，他们听到海涅的一些动摇和倒退的言行，马克思深为惋惜，恩格斯曾给以严厉的批评。

四 关于翻译方面的几句话

海涅在《序言》的结尾处说：“《冬天的童话》是目前由霍夫曼-康培出版社出版的《新诗》的末卷。为了能印成单行本，我的出版者必须把这篇诗送交主管的官厅请它特别照顾，新的改动和删削都是这个更高级的批判的结果。”这是由于当时的书报检查法规定，凡是用纸超过二十印张的书，可以不予检查（但并不排除出版后立即遭到禁止和没收）。为了避免检查，《童话》被收入诗集《新诗》里于1844年9月底出版。同时海涅又与出版商康培商妥，《童话》另出单行本，所以必须接受书报检查官员的“更高级的批判”。译诗把改动的和删削的都译出来了，并在“说明”中做了注明。《童话》里涉及大量当时德国的人和事，对于中国的读者是生疏的；有些艰涩的韵脚、戏谑的语言，也不是用另一种文字容易表达的；所以原诗中一些精锐有力的诗句，在译诗中失去了它们的光彩，无论是对于原作者或是读者，译者都感到歉疚。

译者还译了海涅给马克思写的关于《童话》的一封信和他为《童话》法文译本草拟的序言，作为两篇附录印在译诗的后边，其用意也在“说明”中作了交代，这里不再重述了。

1977年6月17日 于北京

序言

下面这篇诗，是我今年一月在巴黎写的，那地方的自由空气侵袭到一些章节里，比我本来所希望的更为尖锐。我不得不立即把这些好像不

适应德国气候的地方加以冲淡和删削。虽然如此，当我在三月把原稿寄给我的汉堡出版者的时候，还有各种各样的顾忌提出来要我考虑。我必须再一次搞这讨厌的修改工作，可能会有这样的情况，那些严肃的声音不必要地减弱了，或者被幽默的铃声过于轻快地给掩盖了。有些赤裸的思想，我在急躁的愤怒中又扯掉了它们的无花果叶[113]，这也许伤害了一些假装正经的、脆弱的耳朵。我很抱歉，但我一意识到有些更大的作家也犯过类似的错误，就足以自慰了。为了作这样的辩解，我完全不想提到阿里斯托芬[114]，因为他是一个绝对的异教徒，他的雅典观众虽然受过古典教育，但是很少懂得道德。我引塞万提斯和莫里哀为证，就能更为合适；塞万提斯写作是为了两个卡斯提州的高等贵族，莫里哀是为了凡尔赛伟大的国王和伟大的宫廷！[115]啊，我忘记了，我们生活在一个十分资产阶级化的时代，可惜我已预先看到，在施普雷河畔，要不就在阿尔斯特河畔[116]，有教养阶层的许多女士们对于我的可怜的诗篇将要轻蔑地皱起多少有些弯曲的小鼻子。但是我以更大的遗憾预先看到的，是那些民族伪善者的大声疾呼，他们如今与政府的嫉恨相配合，也享受检查制度充分的宠爱和尊敬，并能在日报上领先定调子，用以攻击那些敌人，而那些敌人同时也是他们至高无上的主子们的敌人。对于这些身穿黑红金三色制服的英勇走卒的不满，我们心里是有所警惕的。我已经听到他们的醉话："你甚至亵渎我们旗帜的颜色，你这诬蔑祖国的人，法国人的朋友，你要把自由的莱茵河割让给他们！"你们放心吧。我将要重视而尊敬你们旗帜的颜色，如果它值得我的重视和尊敬，如果它不再是一种无聊的或奴性的儿戏。若是把这黑红金的旗帜树立在德国思想的高峰，使它成为自由人类的旌旗，我就愿意为它付出最宝贵的满腔热血。你们放心吧，我跟你们同样地热爱祖国。为了这种爱，我把十三年的生命在流亡中度过，也正是为了这种爱，我又要回到流亡中，也许长此下去，无论如何决不哭哭啼啼，也不做出愁眉苦脸的可怜相。我是法国人的朋友，正如我是一切人的朋友一样，只要他们是理性的和善良的，我自己也不会愚蠢或卑劣到这样地步，以至于去希望德国人和法国人这两个人类优秀的民族互相扭断头颅，使英国和俄国从中得利，使地球上所有的容克地主和僧侣都幸灾乐祸。你们安心吧，我永远不会把莱茵河割让给法国人，理由很简单：因为莱茵河是属于我的。诚然，它属于我，是由于不能出让的与生俱来的权利，我是自由的莱茵河的更为自由的儿子，在它的岸上安放过我的摇篮，我完全不能理解，为什么莱茵

河应属于任何一个别人，而不属于本乡本土的人们。至于亚尔萨斯和洛林[117]，我自然不能那么轻易地把它们并入德国，像你们所干的那样，因为这两个省的人民是牢固地联系着法国，由于他们在法国大革命中所获得的权利，由于那些平等法律和自由制度，这些法律和制度使资产阶级的心情觉得很舒适，而对于广大群众的胃却还远远不能满足。可是，亚尔萨斯人和洛林人将会再与德国联合，倘若我们完成法国人已经开始的事业，倘若我们在实践中超越了法国人，像我们在思想领域中已经做到的那样，倘若我们突飞猛进，直到完成思想的最后结论，倘若我们摧毁了奴隶制度，直到它最后的隐身所天堂，倘若我们把居住在地上人间的神从他的屈辱中救出来，倘若我们成为神的解救者，倘若我们使可怜的剥夺了幸福权利的人民、被嘲弄的创造精神和被凌辱的美又得到他们的尊严，正如我们伟大的先师们所述说、所歌颂的和我们作为弟子们所希望的那样——诚然，不只是亚尔萨斯和洛林，全法国随后也要归属我们，全欧洲，全世界——全世界将要成为德意志的！每当我在栎树荫下散步时，我常常梦想德国的这个使命和世界权威。这就是我的爱国主义。

我将要以最后的决心，断然不顾一切，总之，以无限忠诚在另一本书里回到这个题目上来[118]。对于最坚决的反对论调，我会给以重视，如果它出自一种信念。就是最粗暴的敌对态度我也要耐心原谅，甚至对于白痴我也要答辩，只要他自以为是认真的。与之相反，我的完全沉默的蔑视却给予那毫无气节的败类，他从可厌的嫉妒心和肮脏的私人陷害出发，想方设法在舆论中败坏我良好的名誉，同时还运用爱国主义的、要不就是宗教的和道德的假面具。德国政治的和文艺的新闻界的无政府状况，在这样关系中时常被一种使我不胜惊讶的本领所利用。诚然，舒服特勒并没有死，他还永远活着，多年来他就是文艺界绿林强盗中一个组织完善的匪帮的领袖，那些强盗在我们新闻报纸的波希米亚[119]森林中搞他们的营生，隐蔽在每个灌木丛、每个树叶后面，听从他们尊严的首领的最轻微的口哨。

还有一句话。《冬天的童话》是目前由霍夫曼-康培出版社出版的《新诗》的末卷。为了能印成单行本，我的出版者必须把这篇诗送交主管的官厅请它特别照顾，新的改动和删削都是这个更高级的批判的结

果。

汉堡，一八四四年九月十七日

海因里希·海涅

第一章

在凄凉的十一月，

日子变得更阴郁，

风吹树叶纷纷落，

我旅行到德国去。

当我来到边界上，

我觉得我的胸怀里

跳动得更为强烈，

泪水也开始往下滴。

听到德国的语言，

我有了奇异的感觉；

我觉得我的心脏

好像在舒适地溢血。

一个弹竖琴的女孩，

用真感情和假嗓音

曼声歌唱，她的弹唱

深深感动了我的心。

她歌唱爱和爱的痛苦，

她歌唱牺牲，歌唱重逢，

重逢在更美好的天上，

一切苦难都无影无踪。

她歌唱人间的苦海，

歌唱瞬息即逝的欢乐，

歌唱彼岸，解脱的灵魂

沉醉于永恒的喜悦。

她歌唱古老的断念歌[120]，

歌唱天上的催眠曲，

用这把哀泣的人民，

当作蠢汉催眠入睡。

我熟悉那些歌调与歌词，

也熟悉歌的作者都是谁；

他们暗地里享受美酒，

公开却教导人们喝白水。

一首新的歌，更好的歌，

啊朋友，我要为你们制作！

我们已经要在大地上

建立起天上的王国。

我们要在地上幸福生活，

我们再也不要挨饿；

绝不让懒肚皮消耗

双手勤劳的成果。

为了世上的众生

大地上有足够的面包，

玫瑰，常春藤，美和欢乐，

甜豌豆也不缺少。

人人都能得到甜豌豆，

只要豆荚一爆裂！

天堂，我们把它交给

那些天使和麻雀。

死后若是长出翅膀，

我们就去拜访你们，

在天上跟你们同享

极乐的蛋糕和点心。

一首新的歌，更好的歌！

像琴笛合奏，声调悠扬！

忏悔的赞诗消逝了，

丧钟也默不作响。

欧罗巴姑娘已经

跟美丽的自由神订婚，

他们拥抱在一起，

沉醉于初次的接吻。

虽没有牧师的祝福，

也不失为有效的婚姻——

新郎和新娘万岁，

万岁，他们的后代子孙！

我的更好的、新的歌，

是一首新婚的歌曲！

最崇高的庆祝的星火

在我的灵魂里升起——

兴奋的星火热烈燃烧，

熔解为火焰的溪流——

我觉得我无比坚强，

我能够折断栎树！

自从我走上德国的土地，

全身流遍了灵液神浆——

巨人[121]又接触到他的地母，

他重新增长了力量。

第二章

当小女孩边弹边唱，

歌唱着天堂的快乐，

普鲁士的税关人员

把我的箱子检查搜索。

他们搜查箱里的一切，

翻乱手帕、裤子和衬衣；

他们寻找花边，寻找珠宝，

也寻找违禁的书籍。

你们翻腾箱子，你们蠢人！

你们什么也不能找到！

我随身带来的私货，

都在我的头脑里藏着。

我有花边，比布鲁塞尔、

麦雪恩的产品更精细，[122]

一旦打开我针织的花边，

它的锋芒便向你们刺去。

我的头脑里藏有珠宝，

有未来的王冠钻石，

有新的神庙中的珍品，

伟大的新神还无人认识。

我的头脑里有许多书，

我可以向你们担保，

该没收的书籍在头脑里

构成鸣啭的鸟巢。

相信我吧，在恶魔的书库

都没有比这更坏的著作，

它们比法莱斯勒本的

霍夫曼的诗歌危险更多。[123]

一个旅客站在我的身边，

他告诉我说，如今我面前

是普鲁士的关税同盟，

那巨大的税关锁链。

“这关税同盟”——他说——

“将为我们的民族奠基，

将要把四分五裂的祖国

联结成一个整体。

“在所谓物质方面

它给我们外部的统一；

书报检查却给我们

精神的、思想的统一——

“它给我们内部的统一，

统一的思想和意志；

统一的德国十分必要，

向内向外都要一致。”

第三章

在亚琛古老的教堂

埋葬卡罗鲁斯·麦努斯[124]——

（不要错认是卡尔·迈耶，

迈耶住在施瓦本地区。[125]）

我不愿作为皇帝死去

埋葬在亚琛的教堂里；

我宁愿当个渺小的诗人

在涅卡河畔斯图克特市。[126]

亚琛街上，狗都感到无聊，

它们请求，做出婢膝奴颜：

“啊外乡人，踢我一脚吧，

这也许给我们一些消遣。”

在这无聊的巢穴

一个小时我就绕遍。

又看到普鲁士军人，

他们没有多少改变。

仍旧是红色的高领，

仍旧是灰色的大氅——

（“红色意味法国人的血”

当年克尔纳这样歌唱。[127]）

仍旧是那呆板的队伍，

他们的每个动转

仍旧是形成直角，

脸上是冷冰冰的傲慢。

迈步仍旧像踩着高跷，

全身像蜡烛般地笔直，

曾经鞭打过他们的军棍，

他们好像吞在肚子里。

是的，严格训斥从未消逝，

他们如今还记在心内；

亲切的“你”却仍旧使人

想起古老的“他”的称谓。[128]

长的髭须只不过是

辫子发展的新阶段：

辫子，它过去垂在脑后[129]，

如今垂在鼻子下端。

骑兵的新装我觉得不错，

我必须加以称赞，

特别是那尖顶盔，

盔的钢尖顶指向苍天。[130]

这种骑士风度使人想起——

远古的美好的浪漫谛克，

城堡夫人约翰娜·封·梦浮康，

以及富凯男爵、乌兰、蒂克。[131]

想起中世纪这样美好，

想起那些武士和扈从，

他们背后有一个族徽，

他们的心里一片忠诚。

想起十字军和骑士竞技，

对女主人的爱恋和奉侍，

想起那信仰的时代，

没有印刷，也没有报纸。

是的，我喜欢那顶军盔，

它证明这机智最高明！

它是一种国王的奇想！

画龙不忘点睛，那个尖顶！

我担心，一旦暴风雨发作，

这样一个尖顶就很容易

把天上最现代的闪电

导引到你们浪漫的头里！——

（如果战争爆发，你们必须

购买更为轻便的小帽；

因为中世纪的重盔

使你们不便于逃跑。——）[132]

我又看见那只鸟，

在亚琛驿站的招牌上，

它毒狠狠地俯视着我，

仇恨充满我的胸膛。

一旦你落在我的手中，

你这丑恶的凶鸟，

我就揪去你的羽毛，

还切断你的利爪。

把你系在一根长竿上，

长竿在旷远的高空竖立，

唤来莱茵区的射鸟能手，

来一番痛快的射击。

谁要是把鸟射下来，

我就把王冠和权杖

授给这个勇敢的人！

向他鼓吹欢呼：“万岁，国王！”

第四章

夜晚我到了科隆，

听着莱茵河水在响，

德国的空气吹拂着我，

我感受到它的影响——

它影响我的胃口。

我吃着火腿煎鸡蛋，

还必须喝莱茵葡萄酒，

因为菜的味道太咸。

莱茵酒仍旧是金黄灿烂，

在碧绿的高脚杯中，

要是过多地饮了几杯，

酒香就向鼻子里冲。

酒香这样刺激鼻子，

我欢喜得不能自持！

它驱使我走向夜色朦胧，

走入有回声的街巷里。

石砌的房屋凝视着我，

它们好像要向我讲起

荒远的古代的传说，

这圣城科隆的历史。

在这里那些僧侣教徒

曾经卖弄他们的虔诚，

乌利希·封·胡腾描写过，

蒙昧人曾经统治全城。[133]

在这里尼姑和僧侣

跳过中世纪的堪堪舞[134]；

霍赫特拉顿，科隆的门采尔，

在这里写过毒狠的告密书。[135]

这里火刑场上的火焰，

把书籍和人都吞没；

同时敲起了钟声，

唱起“圣主怜悯”歌。

这里，像街头的野狗一般，

愚蠢和恶意献媚争宠；

如今从他们的宗教仇恨，

还认得出他们的子孙孽种。——

看啊，那个庞大的家伙

在那儿显现在月光里！

那是科隆的大教堂，

阴森森地高高耸起。

它是精神的巴士底狱[136]，

狡狯的罗马信徒曾设想：

德国人的理性将要

在这大监牢里凋丧！

可是来了马丁·路德[137]，

他大声喊出“停住！”——

从那天起就中断了

这座大教堂的建筑。

它没有完成——这很好。

因为正是这半途而废，

使它成为德国力量

和新教使命的纪念碑。

你们教堂协会[138]的无赖汉，

要继续这中断的工程，

你们要用软弱的双手

把这专制的古堡完成！

真是愚蠢的妄想！你们徒然

摇晃着教堂的募捐袋，

甚至向异端和犹太人求乞，

但是都没有结果而失败。

伟大的弗朗茨·李斯特

徒然为教堂的工程奏乐，[139]

一个才华横溢的国王

徒然为它发表演说！[140]

科隆的教堂不能完成，

虽然有施瓦本的愚人

为了教堂的继续建筑，

把一整船的石头输运。[141]

它不能完成，虽然有乌鸦

和猫头鹰尽量叫喊，

它们思想顽固，愿意在

高高的教堂塔顶上盘旋。

甚至那时代将要到来，

人们不再把它完成，

却把教堂的内部

当作一个马圈使用。

“要是教堂成为马圈，

那么我们将要怎么办，

怎样对待那三个圣王，

他们安息在里边的神龛？”[142]

我这样听人问，在我们时代

难道我们还要难以为情？

三个圣王来自东方，

他们可以另找居停。

听从我的建议，把他们

装进那三只铁笼里，

铁笼悬在明斯特的塔上，

塔名叫圣拉姆贝尔蒂。[143]

裁缝王坐在那里[144]

和他的两个同行，

但是现在我们却要用铁笼

装另外的三个国王。

巴塔萨尔先生挂在右方，

梅尔希奥先生悬在左边，

卡斯巴先生在中央——天晓得，

他三人当年怎样活在人间！

这个东方的神圣同盟，[145]

如今被宣告称为神圣，

他们的行为也许

不总是美好而虔诚。

巴塔萨尔和梅尔希奥

也许是两个无赖汉，

他们被迫向他们国家

许下了制定宪法的诺言[146]，

可是后来都不守信用。——

卡斯巴先生，黑人的国王，

也许用忘恩负义的黑心

把他的百姓当作愚氓。

第五章

当我来到莱茵桥头，

在港口堡垒的附近，

看见在寂静的月光中

流动着莱茵父亲。

“你好，我的莱茵父亲，

你一向过的怎样？

我常常思念着你

怀着渴想和热望。”

我这样说，我听见水深处

发出奇异的怨恨的声音，

像一个老年人的轻咳，

一种低语和软弱的呻吟：

“欢迎，我的孩子，我很高兴，

你不曾把我忘记；

我不见你已经十三年，

这中间我很不如意。

“在碧贝利西我吞下石头，

石头的滋味真不好过！[147]

可是在我胃里更沉重的

是尼克拉·贝克尔的诗歌。[148]

“他歌颂了我，好像我

还是最纯贞的少女，

她不让任何一个人

把她荣誉的花冠夺去。

“我如果听到这愚蠢的歌，

我就要尽量拔去

我的白胡须，我真要亲自

在我的河水里淹死！

“法国人知道得更清楚，

我不是一个纯贞的少女，

他们这些胜利者的尿水

常常掺和在我的水里。

“愚蠢的歌，愚蠢的家伙！

他使我可耻地丢脸，

他使我在政治上

也有几分感到难堪。

“因为法国人如果回来，

我必定在他们面前脸红，

我常常祈求他们回来，

含着眼泪仰望天空。

“我永远那样喜爱

那些可爱的小法兰西——

他们可还是穿着白裤子？

又唱又跳一如往昔？

“我愿意再看见他们，

可是我怕受到调侃，

为了那该诅咒的诗歌，

为了我会当场丢脸。

“顽皮少年阿弗烈·德·缪塞[149]，

在他们的前面率领，

他也许充当鼓手，

把恶意的讽刺敲给我听。”

可怜的莱茵父亲哀诉，

他如此愤愤不平，

我向他说些慰藉的话，

来振奋他的心情。

“我的莱茵父亲，不要怕

那些法国人的嘲笑；

他们不是当年的法国人，

裤子也换了另外一套。

“红裤子代替了白裤子，

纽扣也改变了花样，

他们再也不又唱又跳，

却低着头沉思默想。

“他们如今想着哲学，

谈论康德、费希特、黑格尔，

他们吸烟，喝啤酒，

有些人也玩九柱戏。

“他们像我们都成为市侩，

最后还胜过我们一筹；

再也不是伏尔泰的弟子，

却成为亨腾贝格 [150] 的门徒。

“不错，他还是个顽皮少年，

那个阿弗烈·德·缪塞，

可是不要怕，我们能钳住

他那可耻的刻薄的口舌。

“他若把恶意的讽刺敲给你听，

我们就向他说出更恶意的讽刺，

说说他跟些漂亮女人们

搞了些什么风流事。

“你满足吧，莱茵父亲，

不要去想那些恶劣的诗篇，

你不久会听到更好的歌——

好好生活吧，我们再见。”

第六章

有一个护身的精灵，

永远陪伴着帕格尼尼，

有时是条狗，有时是

死去的乔治·哈利的形体。[151]

拿破仑每逢重大的事件，

总是看到一个红衣人。

苏格拉底有他的神灵，

这不是头脑里的成品。[152]

我自己，要是坐在书桌旁，

夜里我就有时看见，

一个乔装假面的客人

阴森森站在我的后边。

他斗篷里有件东西闪烁，

他暗地里在手中握牢，

一旦它显露出来，

我觉得是一把刑刀。

他显得体格矮胖，

眼睛像两颗明星，

他从不搅扰我的写作，

他站在远处安安静静。

我不见这个奇异的伙伴，

已经有许多的岁月。

我忽然又在这里遇见他，

在科隆幽静的月夜。

我沿着街道沉思漫步，

我见他跟在我的后边，

他好像是我的身影，

我站住了，他也停止不前。

他停住了，好像有所期待，

我若迈开脚步，他又紧跟，

我们就这样走到

教堂广场的中心。

我忍不住了，转过身来说，

“现在请你向我讲一讲，

你为什么在这荒凉深夜

跟随我走遍大街小巷？

“我总在这样时刻遇见你，

每逢关怀世界的情感

在我的怀里萌芽，每逢

头脑里射出精神的闪电。

“你这样死死地凝视我——

在这斗篷里隐约闪烁，

请说明，你暗藏什么东西？

你是谁，你要做什么？”

可是他回答，语调生硬，

他甚至有些迟钝：

“不要把我当作妖魔驱除，

我请求你，不要兴奋。

“我不是过去时代的鬼魂，

也不是坟里跳出的草帚，

我并不很懂得哲学，

也不是修辞学的朋友。

“我具有实践的天性，

我永远安详而沉默，

要知道：你精神里设想的，

我就去实行，我就去做。

“纵使许多年月过去了，

我不休息，直到事业完成——

我把你所想的变为实际，

你想，可是我却要实行。

“你是法官，我是刑吏，

我以仆役应有的服从

执行你所作的判决，

哪怕这判决并不公正。

“罗马古代的执政官，

有人扛着刑刀在他身前。

你也有你的差役，

却握着刑刀跟在你后边。

“我是你的差役，我跟在

你的身后永不离叛，

紧握着明晃晃的刑刀——

我是你的思想的实践。”

第七章

我回到屋里睡眠，

好像天使们催我入睡，

躺在德国床上这样柔软，

因为铺着羽毛的褥被。

我多么经常渴望

祖国的床褥的甜美，

每当我躺在硬的席褥上

在流亡中长夜不能成寐。

在我们羽毛被褥里，

睡得很香，做梦也甜，

德国人灵魂觉得在这里

解脱了一切尘世的锁链。

它觉得自由，振翼高扬

冲向最高的天空。

德国人灵魂，你多么骄傲，

翱翔在你的夜梦中！

当你飞近了群神，

群神都黯然失色！

你一路上振动你的翅膀，

甚至把些小星星都扫落！

大陆属于法国人俄国人，

海洋属于不列颠，

但是在梦里的空中王国

我们有统治权不容争辩。

我们在这里不被分裂，

我们在这里行使主权；

其他国家的人民

却在平坦的地上发展——

当我入睡后，我梦见

我又在古老的科隆，

沿着有回声的街巷

漫步在明亮的月光中。

在我的身后又走来

我的黑衣乔装的伴侣。

我这样疲乏，双膝欲折，

可是我们仍然走下去。

我们走下去。我的心脏

在胸怀里砉然割裂，

从心脏的伤口处

流出滴滴的鲜血。

我屡次用手指蘸血，[153]

我屡次这样去做，

用血涂抹房屋的门框，

当我从房屋门前走过。

每当我把一座房屋

用这方式涂上标记，

远处就响起一声丧钟，

如泣如诉，哀婉而轻细。

天上的月亮黯然失色，

它变得越来越阴沉；

乌云从它身边涌过

有如黑色的骏马驰奔。

可是那阴暗的形体

仍然跟在我的后边，

他暗藏刑刀——我们这样

漫游大约有一段时间。

我们走着走着，最后

我们又走到教堂广场；

那里教堂的大门敞开，

我们走进了教堂。

死亡、黑夜和沉默，

管领着这巨大的空间；

几盏吊灯疏疏落落，

恰好衬托着黑暗。

我信步走了很久

沿着教堂内的高柱，

只听见我的伴侣的足音

在我身后一步跟着一步。

我们最后走到一个地方，

那里蜡烛熠熠发光，

还有黄金和宝玉闪烁，

这是三个圣王的圣堂。

可是这三个圣王，

一向在那里静静躺卧，

奇怪啊，他们如今

却在他们的石棺上端坐。

三架骷髅，离奇打扮，

寒碜的蜡黄的头颅上

人人戴着一顶王冠，

枯骨的手里也握着权杖。

他们久已枯死的骸骨

木偶一般地动作；

他们使人嗅到霉气，

同时也嗅到香火。

其中一个甚至张开嘴，

做了一段冗长的演讲；

他反复地向我解说，

为什么要求我对他敬仰。

首先因为他是个死人，

第二因为他是个国王，

第三因为他是个圣者——

这一切对我毫无影响。

我高声朗笑回答他：

“你不要徒劳费力！

我看，无论在哪一方面

你都是属于过去。

“滚开！从这里滚开！

坟墓是你们自然的归宿。

现实生活如今就要

没收这个圣堂的宝物。

“未来的快乐的骑兵

将要在这里的教堂居住，

你们不让开，我就用暴力，

用棍棒把你们清除。”

我这样说，我转过身来，

我看见默不作声的伴侣，

可怕的刑刀可怕地闪光——

他懂得我的示意。

他走过来，举起刑刀，

把可怜的迷信残骸

砍得粉碎，他毫无怜悯，

把他们打倒在尘埃。

所有的圆屋顶都响起

这一击的回声，使人震惊！

我胸怀里喷出血浆，

我也就忽然惊醒。

第八章

从科隆到哈根的车费，

普币五塔勒六格罗舍。

可惜快行邮车客满了，

只好乘坐敞篷的客车。

晚秋的早晨，潮湿而暗淡，

车子在泥泞里喘息；

虽然天气坏路也不好，

我全身充溢甜美的舒适。

这实在是我故乡的空气，

热烘烘的面颊深深感受！

还有这些公路上的粪便，

也是我祖国的污垢！

马摇摆它们的尾巴，

像旧相识一样亲热，

它们的粪球我觉得很美，

有如阿塔兰塔的苹果[154]。

我们经过可爱的密尔海木，

人们沉静而勤劳地工作，

我最后一次在那里停留，

是在三一年的五月。

那时一切都装饰鲜花，

日光也欢腾四射，

鸟儿满怀热望地歌唱，

人们在希望，在思索——

他们思索，“干瘪的骑士们[155]，

不久将要从这里撤走，

从铁制的长瓶里

给他们斟献饯行酒！

“‘自由’来临，又舞蹈，又游戏，

高举白蓝红三色的旗帜[156]，

它也许甚至从坟墓里

迎来死者，拿破仑一世！”[157]

神啊！骑士们仍旧在这里，

这群无赖中有些个

来时候是纺锤般地枯瘦，

如今都吃得肚皮肥硕。

那些面色苍白的流氓，

看来像“仁爱”、“信仰”和“希望”，

他们贪饮我们的葡萄酒，

从此都有了糟红的鼻梁——

并且“自由”的脚脱了臼，

再也不能跳跃和冲锋；

法国的三色旗在巴黎

从塔顶忧郁地俯视全城。

皇帝曾经一度复活，

可是英国的虫豸却把他

变成一个无声无臭的人，

于是他又被人埋入地下。[158]

我亲自见过他的葬仪，[159]

我看见金色的灵车，

上边是金色的胜利女神，

她们扛着金色的棺椁。

沿着爱丽舍田园大街，

通过胜利凯旋门，

穿过浓雾蹈着雪，

行列缓缓地前进。

音乐不谐调，令人悚惧，

奏乐人都手指冻僵。

那些旌旗上的鹰隼

向我致意，不胜悲伤。

沉迷于旧日的回忆，

人们都像幽灵一般——

又重新咒唤出来

统治世界的童话梦幻。

我在那天哭泣了。

我眼里流出眼泪，

当我听到那消逝了的

亲切的喊声“皇帝万岁！”

第九章

我早晨从科隆出发，

是七点四十五分；

午后三点才吃午饭，

这时我们到了哈根。

饭桌摆好了。这里我完全

尝到古日耳曼的烹调，

祝你好，我的酸菜，

你的香味使人魂消！

绿白菜里蒸板栗！

在母亲那里我这样吃过！

你们好，家乡的干鱼！

在黄油里游泳多么活泼！

对于每个善感的心

祖国是永远可贵——

黄焖熏鱼加鸡蛋

也真合乎我的口味。

香肠在滚油里欢呼！

穿叶鸟 [160] ，虔诚的小天使，

经过煎烤，拌着苹果酱，

它们向我鸣叫：“欢迎你！”

“欢迎你，同乡，”——它们鸣叫——

“你长久背井离乡，

你跟着异乡的禽鸟

在异乡这样长久游荡！”

桌上还有一只鹅，

一个沉静的温和的生物。

她也许一度爱过我，

当我俩还年轻的时候[161]。

她凝视着，这样意味深长，

这样亲切、忠诚，这样伤感！

她确实有一个美的灵魂，

可是肉质很不嫩软。

还端上来一个猪头，

放在一个锡盘上；

用月桂叶装饰猪嘴[162]，

仍然是我们家乡的风尚。

第十章

刚过了哈根已是夜晚，

我肠胃里感到一阵寒颤。

我在翁纳的旅馆里

才能够得到温暖。

那里一个漂亮的女孩

亲切地给我斟了五合酒[163]；

她的鬈发像黄色的丝绸，

眼睛是月光般地温柔。

轻柔的威斯特法伦口音，

我又听到，快乐无穷。

五合酒唤起甜美的回忆，

我想起那些亲爱的弟兄。

想起亲爱的威斯特法伦人，

在哥亭根我们常痛饮通宵，

一直喝到我们互相拥抱，

并且在桌子底下醉倒！

我永远这样喜爱他们，

善良可爱的威斯特法伦人，

一个民族，不炫耀，不夸张，

是这样坚定、可靠而忠心。

他们比剑时神采焕发，

他们有狮子般的心胸！

第四段、第三段的冲刺[164]，

显示得这样正直、公正！

他们善于比剑，善于喝酒，

每逢他们把手向你伸出

结下友谊，便流下眼泪；

他们是多情善感的栎树。

正直的民族，上天保佑你们，

他赐福于你们的后裔，

保护你们免于战争和荣誉，

免于英雄和英雄事迹[165]。

他总把一种很轻微的考验

赠送给你们的子孙，

他让你们的女儿们

漂漂亮亮地出嫁——阿门！

第十一章

这是条顿堡森林，

见于塔西佗的记述，

这是古典的沼泽，

瓦鲁斯在这里被阻。[166]

柴鲁斯克族的首领，

赫尔曼，这高贵的英雄，

打败瓦鲁斯；德意志民族

在这片泥沼里获胜。

赫尔曼若没有率领一群

金发的野蛮人赢得战斗，

我们都会成为罗马人，

也不会有德意志的自由！

只有罗马的语言和习俗

如今会统治我们的祖国，

明兴甚至有灶神女祭师，

施瓦本人叫做吉里特[167]！

亨腾贝格成为脏腑祭师，

拨弄着祭牛的肚肠。

奈安德会成为鸟卜祭师，

他观察鸟群的飞翔[168]。

毕希-裴菲尔[169]要喝松脂精，

像从前罗马妇女那样，——

（据说，她们这样喝下去，

小便的气味会特别香。）

劳默[170]不会是德国的流氓，

而是个罗马的流氓痞子。

弗莱利希拉特将写无韵诗，

像当年的贺拉斯 [171] 。

那粗鲁的乞丐杨 [172] 老爹，

如今会叫做粗鲁怒士。

天啊！马斯曼将满口拉丁，

这个马可·图留·马斯曼奴斯。 [173]

爱真理的人将在斗兽场

跟狮子、鬣犬、豺狼格斗，

他们决不在小幅报刊上

去对付那些走狗。

我们会只有一个尼禄，

而没有三打的君主。

我们会把血管割断，

抗拒奴役的监督 [174] 。

谢林将是一个塞内卡，

他会丧身于这样的冲突 [175] 。

我们会向柯内留斯说：

“任意涂抹不是画图！ [176] ”——

感谢神！赫尔曼赢得战斗，

赶走了那些罗马人；

瓦鲁斯和他的师旅溃败，

我们永远是德国人！

我们是德国人，说德国话，

像我们曾经说过的一般；

驴叫做驴，不叫阿西奴斯[177]，

施瓦本的名称也不改变。

劳默永远是德国的流氓，

还荣获了雄鹰勋章。

弗莱利希拉特押韵写诗，

并没有像贺拉斯那样。

感谢神，马斯曼不说拉丁，

毕希—裴菲尔只写戏剧，

并不喝恶劣的松脂精

像罗马的风骚妇女。

赫尔曼，这都要归功于你，

所以为你在德特摩尔城[178]

立个纪念碑，是理所当然，

我自己也曾署名赞成。

第十二章

在夜半的森林里

车子颠簸着前进，

戛然一声车轮脱了轴，

我们停住了，这很不开心。

驿夫下车跑到村里去，

在夜半我独自一人

停留在树林子里，

四围一片嗥叫的声音。

这都是狼，嗥叫这样粗犷，

声音里充满了饥饿。

像是黑暗里的灯光，

火红的眼睛闪闪烁烁。

一定是听到我的来临，

这些野兽对我表示敬意，

它们把这座树林照明，

演唱它们的合唱曲。

这是一支小夜曲，

我看到，它们在欢迎我！

我立即摆好姿势，

用深受感动的态度演说：

“狼弟兄们，我很幸福，

今天停留在你们中间，

满怀热爱对我嗥叫，

有这么多高贵的伙伴。

“我这一瞬间感到的，

真是无法衡量；

啊，这个美好的时刻，

我是永远难忘。

“我感谢你们的信任——

你们对我表示尊敬，

这信任在每个考验时刻

都有真凭实据可以证明。

“狼弟兄们，你们不怀疑我，

你们不受坏蛋们的蒙骗，

他们向你们述说，

我已叛变到狗的一边。

“说我背叛了，不久就要当

羊栏里的枢密顾问——

去反驳这样的诽谤，

完全对我的尊严有损。

“我为了自身取暖，

有时也身披羊裘，

请相信，我不会到那地步，

热衷于羊的幸福。

“我不是羊，我不是狗，

不是大头鱼和枢密顾问——

我永远是一只狼，

我有狼的牙齿狼的心。

“我是一只狼，我也将要

永远嗥叫，跟着狼群——

你们信任我，你们要自助，

上帝也就会帮助你们！”

这是我的一段演说，

完全没有预先准备好；

柯尔卜把它改头换面

刊印在奥格斯堡《总汇报》。[179]

第十三章

太阳在帕德博恩上升[180]，

它的神情十分沮丧。

它实际在干一件讨厌的事——

把这愚蠢的地球照亮！

它刚照明了地球的一面，

它就把它的光迅如闪电

送到另一边，与此同时

这一面已经转为黑暗。

石头总为西绪福斯下滚，

达那俄斯女儿们的水筲

总不能把水盛满[181]，

太阳照亮地球，总是徒劳！——

当晨雾已经散开，

我看见在大路旁

曙光中有耶稣的塑像

被钉在十字架上。

我看见你，我可怜的表兄，

每一次我都满怀忧愁，

你这呆子，人类的救世主，

你曾要把这世界解救！

高级议会的老爷们，

他们把你虐待摧残。

谁叫你谈论教会和国家

也这样肆无忌惮！

这是你的厄运，在那年代

还没有发明印刷术；

不然关于天上的问题

你也许会写成一本书。

对地上有所讽喻的字句，

检查官会给你删去，

书报检查在爱护你，

免得在十字架上钉死。

啊！只要把你的山上说教 [182]

改变为另外一种文词，

你能够不伤害那些善人，

你有足够的才能和神智！

你却把兑换商、银行家

甚至用鞭子赶出了圣殿 [183] ——

不幸的热狂人，你如今

在十字架上给人以戒鉴！

第十四章

潮湿的风，光秃的大地，

车子在泥途中摇荡；

“太阳，你控诉的火焰！”

我的心里这样响，这样唱。

这是那古老民歌的尾韵，

我的保姆常常歌唱——

“太阳，你控诉的火焰！”

它像号角一般鸣响。

歌词里有一个凶手[184]，

他生活愉快，得意洋洋；

最后发现他在树林里

吊在一棵老柳树上。

凶手的死刑判决书

被钉在柳树的树干；

这是复仇者的密审——

“太阳，你控诉的火焰！”

太阳是有力的控诉者，

它使人给凶手定下罪案。

娥悌里临死时喊道：

“太阳，你控诉的火焰！”

我想起这首歌，也就想起

我的保姆，那慈爱的老人，

我又看见她褐色的脸，

脸上有褶子和皱纹。

她出生在明斯特地区，

她会歌唱，也会讲说

许多阴森森的鬼怪故事，

还有童话和民歌。

我的心是多么跳动，

当老人说到那个王女[185]，

她孤零零独坐荒郊，

把金黄的头发梳理。

她被迫充当牧鹅女

在那里看守鹅群，

傍晚赶着鹅又穿过城门，

她十分悲伤，不能前进。

因为她看见一个马头

突出地钉在城门上，

这是那匹可怜的马，

她骑着它到了异乡。

王女深深地叹息：

“噢，法拉达，你挂在这里！”

马头向着下边叫：

“噢，好苦啊，你走过这里！”

王女深深地叹息：

“要是我的母亲知道！”

马头向着下边叫：

“她的心必定碎了！”

我屏止呼吸倾听，

当老人讲到红胡子的事迹，

她态度更严肃，语气更轻，

讲说我们神秘的皇帝[186]。

她向我说，他并没有死，

学者们也信以为实，

他隐藏在一座山中，

统帅着他的武装战士。

山名叫作基甫怀舍，

山里边有洞府一座；

高高圆顶的大厅里

吊灯阴森森地闪烁。

第一座大厅是马厩，

在那里能够看见

几千匹马，装备齐全，

站立在秣槽旁边。

它们都驾了鞍，笼上辔，

可是所有这些马匹，

口也不叫，脚也不踢，

像铁铸的一般静寂。

人们看见第二座大厅里

战士们在枯草堆上睡倒，

几千名战士，满脸胡须，

都是英勇顽强的面貌。

他们从头到脚全副武装，

可是所有这些好汉，

动也不动，转也不转，

他们都躺的稳，睡的酣。

第三座大厅高高堆积着

宝剑、斧钺和标枪，

银制的铠甲，钢制的盔胄，

古代法兰克的火枪。

大炮很少，可是足够

组成一堆战利品。

一面旗帜高高竖起，

它的颜色是黑红金。

皇帝住在第四座大厅，

已经有许多世纪，

他靠着石桌，手托着头，

坐的也是一座石椅。

他的胡子一直拖到地，

红得像熊熊的火焰，

他屡次蹙紧眉头，

有时也眨动双眼。

他是在睡，还是在沉思？

人们不能查看仔细；

可是一旦时机到了，

他就会猛然兴起。

他便握住那面好旗帜，

他呼喊：“上马！上马！”

他的武装队伍都醒过来，

从地上跳起，一阵喧哗。

一个个都翻身上马，

马在嘶叫，马蹄杂沓！

他们驰向喧嚣的世界，

吹起行军的喇叭。

他们善于骑马，善于战斗，

他们得到了充足的睡眠。

皇帝执行严厉的审讯，

他要把凶手们惩办——

高贵的少女日耳曼尼亚[187]，

她鬈发金黄，仪表非凡，

曾受过凶手们的暗害——

“太阳，你控诉的火焰！”

有些凶手坐在城堡里笑，

他们自以为能够藏躲，

他们逃不脱复仇的绞索——

逃不脱红胡子的怒火——

老保姆的这些童话，

听着多么可爱，多么甜！

我的迷信的心在欢呼：

“太阳，你控诉的火焰！”

第十五章

一阵细雨淋下来，

冷冰冰像是针尖。

马忧郁地摇着尾巴，

在泥里挣扎，全身流汗。

驿夫吹动他的号角，

我熟悉这古老的角声——

“三个骑士骑马出城门！[188]”

我觉得恍如梦境。

我昏昏欲睡，我就睡着了，

看啊！最后我梦见

置身于那座奇异的山中，

在红胡子皇帝身边。

他再也不像一座石像

坐在石桌旁的石椅上；

他的外表并不尊严

像人们平日想象的那样。

他蹒跚踱过几座大厅，

东拉西扯和我亲切交谈。

他像一个古董收藏家

把珍品和宝物指给我看。

在武器厅里他向我说明，

人们怎样使用棍棒，

他还把几支剑上的锈

用他的银鼠皮擦光。

他拿来一把孔雀羽扇，

给一些铠甲、一些盔胄，

还给一些尖顶盔，

掸去了上边的尘土。

他同样掸掉旗上的灰尘，

他说：“我最大的骄傲是——

还没有蠹鱼咬烂旗绸，

旗柄也没有被虫蛀蚀。”

当我们来到那座大厅，

几千名战士装备整齐，

都睡倒在那里的地上，

老人说起话来，满心欢喜：

“我们要轻轻地说话走路，

我们不要惊醒这些人；

一百年的岁月又过去了，

今天正是发饷的时辰。”

看啊！皇帝轻悄悄地

走近那些熟睡的兵士，

在他们每个人的衣袋里

偷偷地掖进一块金币。

我惊异地望着他，

他这么说，面带微笑：

“我发给每个人一块金币

作为一个世纪的酬劳。”

马在养马的大厅里

排成长长的静默的行列，

皇帝搓着自己的手，

好像是特别喜悦。

他数着马匹，一匹又一匹，

拍打着它们的肋部；

他数了又数，他嘴唇颤动

以令人可怕的速度。

“这些马还不够用，”

他最后懊丧地说道——

“兵士和武器都已充足，

但马匹还是缺少。

“我派遣出许多马贩子

到全世界四面八方，

他们为我选购良马，

已经有相当大的数量。

“等到马的数目齐全，

我就开战，解放我的祖国

和我的德国的人民，

人民忠诚地期待着我。”

皇帝这样说，我却叫道：

“开战吧，你这老伙计，

开战吧，马匹如果不够，

就用驴子来代替。”

红胡子微笑着回答：

“开战完全不要着急，

罗马不是一天筑成，

好东西都需要时日。

“今天不来，明天一定来到，

栎树都是慢慢地生长，

罗马帝国有一句谚语：

谁走得慢，就走得稳当。[189]”

第十六章

车子的震荡把我惊醒，

可是眼皮立即又合拢，

我昏昏沉沉地入睡，

又做起红胡子的梦。

我跟他信口攀谈，

走遍有回声的大厅，

他问我这，问我那，

渴望我说给他听。

自从许多年，许多年，

也许是从七年战争，

关于人世间的消息，

他不曾听到一点风声。

他问到摩西·门德尔松，

问到卡尔新，[190] 还很关心

问到路易十五的情妇，

杜巴侣伯爵夫人[191]。

我说，“啊皇帝，你多么落后！

摩西和他的利百加

已经死了许久，他的儿子

亚伯拉罕也长埋地下。

“亚伯拉罕和列亚产生了

名叫费里克斯的小宝贝，

他在基督教会飞黄腾达，

已经是乐队总指挥[192]。

“老卡尔新也同样去世，

女儿克伦克也已死去，

我想，现在还在人间的

是孙女维廉娜·赤西[193]。

“在路易十五统治时期，

杜巴侣活得快乐而放荡，

她已经变得衰老，

当她命丧在规罗亭[194]上。

“那国王路易十五

在他的床上平安死去，

路易十六却上了规罗亭，

跟王后安托瓦内特在一起[195]。

“王后完全合乎她的身分，

表现出很大的勇气，

杜巴侣却大哭大喊，

当她在规罗亭上处死。”——

皇帝忽然停住脚步，

他对着我瞠目而视，

他说：“我的老天啊，

什么是规罗亭上处死？”

我解释说：“规罗亭上处死，

是新的方法一种，

不管是什么阶层的人，

都能把他的生命断送。

“人们为了这种方法

制造一种新的机器，

这是规罗亭先生的发明，

机器名称就用他的名字。

“你被捆在一块木板上——

木板下沉——你迅速被推入

两根柱子的中间——

上面吊着一把三角斧——

“绳索一拉，斧子落下来，

这真是快乐而爽利；

在这时刻你的头颅

掉落在一个口袋里。”

皇帝打断了我的话：

“你住嘴，关于你说的机器，

我真是不愿意听，

我起誓不使用这种东西！

“尊严的国王和王后！

在一块木板上捆起！

这真是极大的不敬，

违背一切的礼仪！

“这样亲昵地用‘你’称呼我，

你是什么人，竟如此大胆？

你这小子，等着吧，我将要

把你狂妄的翅膀折断！

“当我听你这样说，

怒火在深心里燃烧，

你一呼一吸已经是

叛国罪和大逆不道！”

老人向我咆哮，既无节制，

也不容情，这样愤慨激昂，

这时我也爆发出来

我的最隐秘的思想。

“红胡子先生，”——我大声喊叫——

“你是一个古老的神异，

你去睡你的吧，没有你

我们也将要解救自己。

“共和国人会讥笑我们，

他们若看见我们的首领

是个执权杖戴王冠的鬼魂；

他们会发出刻薄的嘲讽。

“我再也不喜欢你的旗帜，

我对黑红金三色的喜爱，

已经被当年学生社团里

老德意志的呆子们败坏[196]。

“在这古老的基甫怀舍，

你最好永远待在这里——

我若是把事物仔细思量，

我们根本用不着皇帝”。

第十七章

我在梦里跟皇帝争吵，

当然只能是在梦里——

在清醒状态中我们不能

跟王侯们谈话这样无礼。

只有梦，在理想的梦境，

德国人对他们才敢

说出在忠实的心里

深藏的德国人的意见。

车子驶过一座树林，

我醒过来，看到路旁的树，

看到赤裸裸枯燥的现实，

我的梦境都被驱除。

栎树严肃地摇摆头顶，

白桦和白桦的树枝

点着头向我警告——我说：

“饶恕我，我高贵的皇帝！

“红胡子，饶恕我急不择言！

我知道，你比我更为明智，

我是这样缺少耐性——

可是快点来吧，我的皇帝！

“你若觉得规罗亭不如意，

那就还用老的方式：

用剑杀贵族，用绳把市民

和穿粗布衣的农民绞死。

“但有时也可以掉换，

用绳索吊死贵族，

砍一砍市民和农民的头，

我们本都是神的创造物。

“查理五世的刑事法庭[197]，

你把它重新建立，

你再把人民划分

按照行会、行帮和等级。

“古老的神圣罗马帝国[198]，

你重新恢复它的全体，

给回我们最腐朽的废物，

连同它那一切的把戏。

“不管怎样，中世纪在过去

曾真实存在，我甘心容忍——

只要你把我们解救

脱离半阴半阳的两性人，

“脱离那冒牌的骑士队伍[199]，

这个混合物令人作呕，

中古的妄想与现代的骗局，

它不是鱼，也不是肉。

“赶走那帮流氓小丑，

把那些戏园子都关闭，

他们在那里效仿远古——

你快点来吧，啊皇帝！”

第十八章

明登是一座坚固的城堡，

有优良的防御和武器！

可是跟普鲁士的堡垒

我不愿有任何关系。

在晚间我到达这里。

吊桥板这样可怕地呻吟，

当我们的车从桥上驶过；

阴暗的壕沟要张嘴吞人。

高高的棱堡凝视着我，

这样威胁，这样恼怒；

宽大的城门哗喇喇打开，

随后又哗喇喇地关住。

啊！我的灵魂变得忧郁，

像是奥德修斯的灵魂[200]，

当他听到波吕斐摩斯

推岩石堵住了洞门。

一个小军官走到车旁，

来查问我们的名姓。

“我叫做‘乌有’，是眼科医生，

给巨人们拨除白内障病。”

在旅馆里我的情绪更坏，

饭菜我觉得索然无味，

我立即去睡，可是睡不着，

身上压着沉重的厚被。

是一套宽大的羽毛被褥，

床帐用的是红色绫缎，

金黄的帐顶褪了颜色，

还挂着肮脏的帐穗一串。

该诅咒的穗子！一整夜

剥夺我可爱的安眠！

它威胁着悬在我的头上

像达摩克利斯的宝剑[201]。

屡次好像有一个蛇头，

我听它暗地里咝叫：

“你现在永远陷身堡垒，

你再也不能逃掉！”

“啊，但愿我，”——我叹息说——

“但愿我是在家里，

在巴黎的鱼市郊区 [202]

跟我的爱妻在一起！”

我觉得屡次也有些东西

抚摩着我的前额，

有如检查官冷酷的手

使我的思想退缩——

宪兵们，全身裹着尸布，

乱糟糟一群白衣的鬼魂

包围了我的床，我也听到

阴森森镣铐的声音。

啊！鬼魂们把我拽走，

最后他们把我拽到

一座陡峭的岩壁，

在岩壁上他们把我捆牢。

罪恶的肮脏的帐顶穗子！

我又同样看见它在动摇，

可是它这时像一只秃鹫，

有利爪和黑色的羽毛。

它这时像普鲁士的鹰，

它抓牢了我的身体，

从我的胸怀里啄食肝脏，

我又呻吟又哀泣。

我哀泣许久——鸡叫了，

这场噩梦也就消退。

在明登汗水湿透的床上，

老鹰又变成了帐穗。

坐着特快驿车继续旅行，

我在毕克堡[203]的土地上，

在外边自由的大自然里，

呼吸才感到自由舒畅。

第十九章

噢，丹东，你犯了大错误，

你必须为这错误受罚！

人们能带走他的祖国

在脚上，在鞋底下。[204]

半个毕克堡公国的领土

都在我的靴子上黏住；

我生平还从未见过

这样发黏的道路。

我在毕克堡城一度下车，

为了看一看祖先的故乡，

我的祖父在那里出生，

祖母却是在汉堡生长。

中午我到达汉诺威，

我叫人把我的靴子擦净。

我立即出去观看市容，

我要充分利用这次旅行。

我的上帝！这里真是清洁！

街巷里没有粪便。

我看见许多华丽的建筑，

一大片令人惊叹。

我特别喜欢一个大广场，

四周围是堂皇的屋宇；

那儿住着国王，他的王宫，

外表是十分美丽。

（就是这王宫）——在正门前

一边有一个卫兵岗，

红军服扛着火枪在守卫，

既威风凛凛，又是粗犷。

我的向导说：“这里住着

托利党老领袖，是个贵族，

虽然老了，却身强力壮，

名叫恩斯特·奥古斯图[205]。

“他住在这里，幽静而安全，

我们许多亲爱的相识

都小心翼翼地保护他，

胜过一切的卫士。

“我有时看见他，他就诉苦，

这职位是多么无聊乏味，

如今他为了这个王位

在汉诺威这里受罪。

“他惯于大不列颠的生活，

这里他觉得太狭窄太闷，

忧郁折磨他，他几乎担心

有朝一日他会悬梁自尽。

“前天早晨我看见他，

他悲哀地蜷曲在壁炉旁；

他亲自给他的病狗

煮一服洗肠子的药汤。”[206]

第二十章

从哈尔堡乘车到汉堡[207]

走了一小时。已经是晚间。

天上的星辰向我致意，

空气温和而新鲜。

当我走到我的母亲面前，

她快乐得几乎大吃一惊；

“我的亲爱的孩子！”

她拍着双手发出喊声。

“我亲爱的孩子，这中间

大约有十三年过去！

你一定肚子很饿了，

告诉我，你要吃什么东西？

“我有鱼还有鹅肉，

也有甜美的橘子。”

“就给我鱼和鹅肉，

也给我甜美的橘子。”

我吃饭时胃口很好，

母亲是幸福而欢喜，

她问我这个，问我那个，

也有些难以回答的问题。

“我亲爱的孩子！你在外国，

可也有人小心照料你？

你的妻子可会操持家务，

给你织补袜子和衬衣？”

“鱼很好吃，亲爱的妈妈，

可是吃鱼时不要说话，

鱼刺容易扎在嗓子里，

这时你不要打扰我吧。”

当我把好吃的鱼吃完，

端上来了鹅肉一份。

母亲又是问这个，问那个，

也有些难以回答的发问。

“我亲爱的孩子！在哪一国

能够生活得最好最美？

德国还是法国？哪个民族

在你心中占优越的地位？”

“德国的鹅肉做得不错，

亲爱的妈妈，可是在法国

他们有更好的香料汁，

他们比我们更会填鹅。”

当鹅肉正在告辞，

橘子又出来款待，

味道是这样甜美，

完全是出乎意外。

但是母亲又开始

很快乐地提出问题，

问到千百件事物，

甚至问到很麻烦的事体。

“我亲爱的孩子！你怎么想？

你是否还总是由于偏爱

搞政治活动？你怀着信念

隶属于哪个党派？”

“这些橘子都很好，

亲爱的妈妈，我真欢喜，

我吞食它甜美的浆汁，

却抛弃它的外皮。”

第二十一章

这座城，大火烧去了一半，

又渐渐地重新修建；

汉堡像一个鬈毛狗

剪去半身毛，十分凄惨。

有些街巷全部消失，

我真是不胜惋惜——

我第一次吻我爱人的

那座房屋又在哪里？

哪里是那印刷所，

那儿印过我的《旅行记》？

哪里是牡蛎酒馆，

那儿我吃过新鲜的牡蛎？

德累克瓦尔街，哪里去了[208]？

这条街我难以找寻！

哪里是那座园亭，

那儿我吃过多样的点心？

哪里是市政厅，在那儿

元老院[209]和议会发号施令？

都毁于火焰！火焰也不曾

饶恕最崇高的神圣。

人们还为了恐惧叹息，

他们都面容忧戚，

向我述说这一场

大火灾可怕的历史：

“人们只看见浓烟和火焰，

四面八方都同时燃烧！

教堂的塔顶也烈火熊熊，

随后轰然一声塌倒。

“古老的交易所也烧毁了，

我们的祖辈在那儿出入，

他们几百年互相交往，

做买卖尽可能以诚相处。

“银行，这座城的银灵魂，

它的账簿里一一记载

每个人的银行币值，

感谢上帝！这都没有遭灾！

“感谢上帝！人们为此募捐

甚至向最辽远的民族——

一笔好生意——捐款总计

大约有八百万的数目。

“（救助金保管人是真正的

基督教徒和善男信女——

他们左手从来不知道

有多少是右手拿去）。[210]

“钱从一切的国家

流入我们张开的手里，

我们也接受食物，

不拒绝任何施予。

“人们送来面包、肉和汤，

足够的衣服和床被！

普鲁士国王甚至要

给我们派来他的军队[211]。

“物质的损失得到补偿，

这方面并不难估计——

可是我们的恐惧心情

是谁也不能代替！”

我鼓励着说：“亲爱的人们，

你们不要哀泣，不要哭号，

特洛亚是个更好的城，

也遭到烈火的焚烧[212]。

“重新建筑你们的房屋，

淘干你们的污水坑，

你们制定更好的法律，

置办更好的灭火唧筒。

“不要过多把卡晏胡椒粉

撒入你们假的元鱼汤[213]，

你们煮鲤鱼这样油腻，

不去鱼鳞，这也不健康。

“火鸡对你们害处不多，

可是要提防那种诡计，

有一只鸟把它的卵

下在市长的假发里。[214]——

“谁是这只讨厌的鸟，

我用不着向你们说明——

我一想到它，我吃的东西

就在我的胃里翻腾。[215]”

第二十二章

比这座城变化更多的，

我觉得是这里的人，

他们像走动着的废墟，

心情忧郁，意气消沉。

如今那些瘦子更瘦了，

胖子有了更肥的躯体，

孩子们都长大了，大部分

老年人变得有孩子气。

我离开时有些人是小犊，

如今再见已成为壮牛；

有些小鹅变成了蠢鹅，

还自负她们的羽毛娟秀。

老顾德尔涂脂抹粉，

打扮得像个勾魂鸟；[216]

戴上了乌黑的假鬈发，

白牙齿发光闪照。

最善于保养的是

我的朋友，那个纸商；

外表像施洗礼的约翰，[217]

头发变黄了，披在头上。

我只从远处看见某某，

他急速溜过我的身边；

我听说，他的灵魂烧掉了，

他在比伯尔公司保过险。[218]

我又看见我的老检查官[219]，

在浓雾中，他弯着腰，

在鹅市场上碰到我，

他好像非常潦倒。

我们彼此握一握手，

他眼里浮动着一颗泪珠。

又看见我，他多么高兴！

这是感人的一幕。——

我不是人人都看到，

有些人已经死去，

啊！甚至我的龚佩里诺[220]

我们再也不能相遇。

伟大的灵魂刚刚脱离了

这个高贵的人的躯体，

他翱翔在耶和华[221]宝座旁

成为光辉的颂神天使。

我到处寻找不到

那伛偻的阿多尼斯[222]，

他在汉堡的街巷兜售

瓷制的夜壶和茶具。

（小麦耶尔是否还活着，

我实在不能说清，

我没看见他，我却又忘记

在柯耐特那里打听。[223]）

萨拉斯[224]，那忠诚的鬈毛狗，

也死了，这个损失真大！

我敢说，康培宁愿为它

失去了六十个作家——

有史以来，汉堡的居民

就由犹太人、基督徒构成：

就是那些基督教徒

也常常吝于赠送。

基督教徒都相当好，

他们的午餐也不错，

他们支付票据都准时，

最后的期限决不超过。

犹太人又分裂为

两个不同的党派，

老一派去犹太教堂，

新一派在庙里膜拜[225]。

新派的人吃猪肉，

他们都善于反抗，

他们是民主主义者；

老派却更有贵族相。

我爱旧派，我也爱新派——

我却凭永恒之神声明，

我更爱某些鱼儿，

熏鲱是它们的名称。

第二十三章

作为共和国，汉堡从不曾

像威尼斯、佛罗伦萨那样大，

可是汉堡有更好的牡蛎；

烹调最美，是罗伦茨酒家。[226]

是一个美丽的傍晚，

我和康培走到那里，

我们要共同饱尝

莱茵美酒和牡蛎。

那里也遇到良朋好友，

一些旧伙伴，例如舒菲皮[227]，

我又高兴地看到；

也还有一些新兄弟。

那是威勒[228]，他的脸

是个纪念册，在纪念册里

大学里的敌人们用剑痕

清清楚楚地签了名字。

那是福克斯，是热狂的

异教徒，耶和华的私敌，

他只信仰黑格尔，还信仰

卡诺瓦雕刻的维纳斯。[229]

康培欢欢喜喜地微笑，

他是慷慨的东道主[230]，

他的眼睛放射着幸福

像一个光辉的圣母。

我吃着喝着，胃口很好，

我在我的心里思忖：

“康培是出版界的精华，

他真是一个伟大的人。

“要是另一个出版商，

也许会让我活活饿死，

但是他甚至请我喝酒；

我永远不把他抛弃。

“我感谢天上的创世主，

他创造了葡萄酒浆，

还让尤利乌斯·康培

成为我的出版商。

“我感谢天上的创世主，

通过他伟大的‘要有’[231]

海里他创造了牡蛎，

地上创造了葡萄酒！

“他也让柠檬生长，

用柠檬汁浸润牡蛎——

主啊，于是让我在这夜里

好好消化吃下的东西！”

莱茵酒引起我的温情，

解脱我胸中的任何困扰，

它在我的胸怀里

又燃起人间爱的需要。

它驱使我走出房屋，

我在街上绕来绕去；

我的灵魂寻找一个灵魂，

窥伺温存的白衣妇女。

在这些瞬间我不能自主，

为了渴望，为了烦闷；

我觉得猫儿都是灰色的，

女人们都是海伦[232]——

当我来到得勒班街[233]，

我在闪烁的月光里

看见一个庄严的女人，

一个胸膛隆起的妇女。

她的圆面庞十分健康，

土耳其蓝玉像她的双瞳，

面颊像玫瑰，嘴像樱桃，

鼻子也有些微红。

头上戴着白亚麻的小帽，

浆洗得硬挺而净洁，

叠褶得像一顶城徽冠冕，

有小城楼和齿形的城堞[234]。

她穿着罗马式的白上衣，

一直下垂到小腿肚，

多么美的腿肚啊！两只脚

像两根多利式的脚柱[235]。

那些最世俗的天性，

能够从面貌上看出；

可是一种更高的本质

从超乎常人的臀部流露。

她走近我对我说：

“十三年的别离以后，

在易北河边欢迎你——

我看，你还是依然如旧！

“在这个美好的地方，

你也许在寻找那些美女，

她们常常与你相逢，

热狂地和你通宵欢聚。

“生活，多头蛇的怪物[236]，

已经把她们吞咽；

你不能再看见往日

和往日的那些女伴！

“被青春的心神化了的

娇美的花朵，你不能再见；

花朵曾经在这里盛开——

如今枯萎了，被狂风吹散。

“枯萎、吹散，甚至践踏

在粗暴的命运的脚底——

我的朋友，这是世界上

一切美好事物的遭遇。”

我喊道：“你是谁？你望着我

像往日的一个梦境——

你住在哪儿，高大的妇女？

我可否伴你同行？”

那女人微笑着说：

“你错了，我是一个温文、

正派、有德行的淑女，

你错了，我不是那样的人。

“我不是那样的一个姑娘，

那样南方的罗勒特女人[237]——

要知道：我是汉莫尼亚，

是汉堡的守护女神！

“你一向是勇敢的歌手，

你却惊呆，甚至恐怖！

你现在还要伴我同行吗？

好吧，你就不要踌躇。”

但是我大笑着喊道：

“我立即跟着你去——

你走在前，我跟在后，

哪怕是走入地狱！”

第二十四章

我不能说明，我是怎样

走上门洞里狭窄的楼梯；

也许是看不见的精灵们

把我给抬了上去。

在汉莫尼亚的小屋子里，

我的时间过得很迅速，

这女神对我永抱同情，

她这样向我倾诉。

她说，“你看，在往日

我最器重那位诗人[238]，

他曾经歌颂救世主，

弹奏他虔诚的诗琴。

“如今在柜橱上还摆着

克洛普施托克的半身像，

可是我多年来只把它

当作帽架在那儿安放。

“现在你是我宠爱的人，

在床头挂着你的画像；

你看，新鲜的月桂围绕着

这可爱的画像的相框。

“只是你对我的儿子们

常常苛责，我必须说清，

这有时太使我伤心；

这样的事再也不要发生。

“但愿时间已经治好

你这种恶劣的作风，

即使对待呆子们

也要有较大的宽容。

“告诉我说，你怎么会想起，

在这季节旅行到北方？

你看这样的天气

已经是冬天的景象！”

“噢，我的女神！”——我回答说——

“思想在人心深处睡眠，

它们常常醒过来

在不适当的时间。

“我表面上过得相当好，

但内心里却是忧闷，

这忧闷天天增长——

我被乡愁所围困。

“一向轻快的法国空气，

渐渐使我感到压抑；

我必须在德国这里

呼吸空气，免于窒息。

“我渴望泥炭的气味，

和德国的烟草气息；

我的脚因为焦急而颤动，

要踏上德国的土地。

“我夜里叹息，我渴望

能够再看见她们，

那住在堤门旁的老妇，

小绿蒂住在附近[239]。

“还有那位高贵的老先生[240]，

他责骂我总是很严厉，

爱护我又总是宽宏大度，

为了他，我也时常叹息。

“我要从他口里再听到

那句话‘糊涂的年轻人！’

这总是像音乐一般

在我的心里留下余韵。

“我渴望一缕青烟 [241]

从德国的烟囱里升起，

渴望下撒克逊的夜莺，

渴望山毛榉林的静寂。

“我甚至渴望那些地方，

渴望那些受难的地点，

那里我曳着青春十字架，

戴着我荆棘的冠冕 [242] 。

“那里我曾经痛哭流泪，

我要在那儿再哭一场——

我相信，人们用热爱祖国

来称呼这痴情的渴望。

“我不喜欢这样说；

其实那只是一种宿疾，

我永远怀着害羞的心情，

对众人把我的创伤隐蔽。

“讨厌的是那些流氓，

他们为了感动人的心肠，

炫耀他们的爱国主义，

用他们所有的脓疮。

“那是些卑鄙无耻的乞丐，

他们想望的是布施赈金——

施舍一分钱的声望吧，

给门采尔和施瓦本人！

“噢，我的女神，你今天

看我有感伤的情绪；

我有些病，我却自加调护，

我不久就会痊愈。

“是的，我有病，你能够

使我的灵魂清爽，

用满满的一杯茶；

茶里要掺入甘蔗酒浆[243]。”

第二十五章

女神给我煮好了茶，

茶里注入了甘蔗酒；

但她自己却不喝茶，

只单独把蔗酒享受。

她的头靠近我的肩膀，

（城徽冠冕，那顶小帽

因而也有些折损），

她谈话用温柔的语调。

“我时常担惊害怕地想到，

你住在伤风败俗的巴黎，

这样完全无人照管，

在轻佻的法国人那里。

“你在那里游荡，在你身边

一个德国出版商也没有，

他忠实地告诫你，引导你，

充当你的良师益友。

“那里，诱惑是如此强大，

迷人的风姨 [244] 如此众多，

她们有害健康，人们

太容易失去心境的平和。

“留在我们这里，不要回去；

这里支配着纪律和道德，

这里就是在我们中间

也盛行一些幽静的娱乐。

“留在我们德国，如今这里

比过去更适合你的口味；

我们在进步，这种进步

你一定亲自有所体会。

“书报检查也不再严格，

霍夫曼变得又老又温和，

他不再删削你的《旅行记》

怀着青年人的怒火。

“如今你也老了，变得温和，

你将适应于一些事物，

你甚至对于过去

也会用较好的眼光回顾。

“是的，说我们过去在德国

过得那样可怕，这是夸张；

人们能用自杀逃脱奴役，

像曾经在古罗马那样。[245]

“人民享受思想自由，

自由是为了广大的人群，

只有少数人受到限制，

那是些写书印书的人。

“从不曾有过枉法的专制，

就是最恶劣的煽动犯，

若没有法庭的宣判，

也不褫夺他的公民权。

“虽然有种种的时代苦难，

德国并不曾那样坏过——

相信我，在德国的牢狱里

不曾有过一个人死于饥饿。

“这么多美好的现象

表现出信仰和温情，

都曾经在过去的时代发扬；

如今到处只是怀疑和否定。

“实用的、表面的自由

将会有一天把理想消灭，

理想在我们的胸怀里——

像百合梦一般地纯洁！

“我们美丽的诗也正在消逝，

它有一些已经消亡，

跟着其他的国王死去的

有弗莱利希拉特的摩尔王。[246]

“儿孙将要吃得饱喝得够，

可是难得有沉思的寂静；

乱哄哄上演一场闹剧，

从此结束了牧歌的幽情。

“噢，你若是能够保守秘密，

我就把命运书给你打开，

我让你在我的魔镜里，

看一看将来的时代。

“我从未向世人宣示的，

我愿意宣示给你：

你的祖国的未来——

啊！只怕你不能保密！”

“啊女神！”——我兴奋地喊叫——

“这会是我的最大的欢喜，

让我看到将来的德国——

我坚守信用，保守秘密。

“我愿向你立下任何誓言，

无论你要求什么方式，

向你做保守秘密的保证——

告我说，我应该怎样发誓！”

可是她回答：“向我发誓

用亚伯拉罕的方式去做，

像他叫埃利赛发誓那样，

当埃利赛起程的时刻。[247]

“掀起我的衣裳，把你的手

放在我这里的大腿下，

向我发誓你永远保守秘密，

无论是写作还是说话！”

一个严肃的瞬间！好像是

远古的微风向我吹拂，

当我按古老的族长习惯

向女神立下誓言的时刻。

我掀起女神的衣裳，

把手放在她的大腿下，

我发誓要永远保密，

无论是写作还是说话。

第二十六章

女神的两颊这样发红，

（我想，她喝下的甘蔗酒

升上了头），她向我说，

她说话的语调十分忧愁。

“我老了，我降生在

汉堡初建的时候，

母亲是大头鱼女王，

在这里的易北河口。

“父亲是一个伟大的君主，

名叫卡罗鲁斯·麦努斯[248]，

比普鲁士的腓特烈大王

更为聪明，更有威力。

“他登基加冕时坐过的

那把交椅，现在还在亚琛；

他夜里休息的那个椅子，

遗留给善良的母亲。

“母亲把椅子又传给我，

这家具外表粗陋，

可是洛特希尔[249]拿出他的

全部金钱，我也不肯出售。

“你看，一把旧椅子

安放在那个角落，

椅背的皮革已经撕开，

坐垫也被蠹虫咬破。

“你走去，你从椅子上

掀起来那个坐垫，

你就看见一个圆洞口，

一口锅在圆洞下边——

“那是一口魔术锅，

种种魔力在锅里沸腾，

把你的头伸入圆洞，

你就看得见将来的情形——

“这里你看见德国的将来

有如波涛滚滚的幻境，

但不要悚惧，如果有毒气

从混沌的锅里上升！”

她边说边笑，笑得很离奇，

但是我并没有被她吓住，

我好奇地跑了过去，

把头向可怕的圆洞伸入。

我看见了什么，我不泄露，

因为我已经宣誓保密，

我几乎说不出来，

啊上帝！我嗅到什么气息！——

我想起那使人作呕的

一开场的乌烟瘴气，

便是满怀厌恶，好像是

烂白菜、臭牛皮煮在一起。

随后升起的那些气味，

它们真是可怕，啊上帝！

好像是有人扫除粪便

从三十六个粪坑里[250]——

我领会，从前圣鞠斯特

在公安委员会里说过[251]：

不能用玫瑰油和麝香

治疗人的重病沉疴——

可是这德国将来的气息，

超过我的鼻子任何时候

所感受到的一切事物——

我不能更长久地忍受——

我一阵昏迷不醒，

当我又把眼睛睁开，

我仍然坐在女神的身边，

头靠着她宽阔的胸怀。

她的眼闪光，她的嘴发热，

她鼻孔颤动，她如醉如狂，

把诗人拥抱在怀里，

用粗野可怕的热狂歌唱：

“在屠勒有一个国王，

他有个视如至宝的酒杯，

每逢他用这酒杯饮酒，

他的眼里就流出泪水。[252]

“于是他起了一些意图，

这意图几乎难以揣度，

于是他逞才能，发指令，

我的孩子，要把你追捕。

“你不要到北方去，

要提防屠勒国王的迫害，

提防宪兵和警察，

提防全体的历史学派[253]。

“留在汉堡陪伴我，我爱你，

我们要享受现在，

我们喝美酒，吃牡蛎，

忘却那黑暗的将来。

“把盖子盖上！不要让秽气

污染我们欢悦的心——

我爱你，像任何一个女子

爱一个德国的诗人！

“我吻你，我感觉到

你的天才使我兴奋，

一种奇异的陶醉

控制着我的灵魂。

“我觉得，我好像听到

守夜的更夫歌唱在街头——

那是些祝贺新婚的歌曲，

我的甜蜜的快活朋友！

“如今骑马的仆役也来到，

举着熊熊的火把辉煌，

他们庄严地跳着火把舞，

他们跳着，蹦着，摇摇晃晃。

“来了德高望重的元老院，

来了元老院中的长老！

市长嗽了嗽喉咙，

他要宣读一篇讲演稿。

“穿着光华灿烂的制服

出现了外交官的团体；

他们以邻邦的名义

有所保留地来贺喜。

“犹太僧侣和基督教牧师，

宗教界的代表都来到——

可是啊，霍夫曼也来了

带着他检查官的剪刀。

“剪刀在他手里嚓嚓地响，

这粗暴的家伙步步挪近

你的身体——看准上好地方，

狠狠地向肉里扎进。”

第二十七章

后来在那离奇的夜里

有什么事继续发生，

等到在温暖的夏日

我再一次说给你们听。

伪善的老一代在消逝。

如今啊，要谢谢上帝，

它渐渐地沉入坟墓，

它害着说谎病死去。

新的一代正在生长，

完全没有矫饰和罪孽，

有自由思想，自由的快乐——

我要向它宣告一切。

那样的青年已经萌芽，

他们了解诗人的豪情善意，

从诗人的心头取得温暖，

从诗人太阳般的情绪。

我的心像光一样地爱，

像火一样地净洁纯真，

最高贵的优美女神 [254]

给我的琴弦调好了音。

这是我的师父在当年

弹奏过的同样一张琴，

师父是文艺女神的宠儿，

是已故的阿里斯托芬。

就是那张琴，他弹奏着

歌唱珀斯忒泰洛斯，

歌唱他向巴西勒亚求婚，

他和她向高空飞去。[255]

在前一章我曾经尝试

模仿一下《鸟》的最后一幕，

《鸟》在师父的戏剧中

的确是最好的一部。

《蛙》那部戏也很出色。

如今在柏林的舞台

用德文的译本上演，

供国王取乐称快。[256]

国王爱这部戏。这证明

他有良好的古典嗜好；

老国王却更加爱听

现代的蛙的聒噪。[257]

国王爱这部戏，可是

倘若作者还在人世，

我就不会劝告他

亲身去到普鲁士。

现实的阿里斯托芬，

这可怜的人就要受罪，

我们将要立即看见

陪伴他的是宪兵合唱队[258]。

流氓们立即得到准许，

对他不是奉承，却是谩骂；

警察们也接受命令，

把这高贵的人追拿。

啊国王！我对你抱有善意，

我要给你一个建议：

死去的诗人，要尊敬，

可是活着的，也要爱惜。

不要得罪活着的诗人，

他们有武器和烈火，

比天神的闪电还凶猛，

天神闪电本是诗人的创作。

可以得罪新的神、旧的神，

得罪奥林波斯[259]的匪群，

再加上最崇高的耶和华——

只不要得罪诗人！

神对于人间的罪行，

自然有严厉的惩罚，

地狱的火是相当地热，

那里人们必须炖，必须炸——

可是有些圣者从烈火中

拯救罪人，衷心祷告；

通过教堂布施、追忆弥撒，

也取得一种神效。

在世界末日基督降临，

他打破地狱的门口；

他纵使进行严厉的审判，

也会有一些家伙溜走。

可是有些地狱，不可能

从它们拘禁中得到解放；

祈祷没有用，救世主宽赦

在这里也没有力量。

难道你不知但丁的地狱，

那令人悚惧的三行诗体？[260]

再也没有神能把他救出，

他若被诗人关了进去——

从来没有神，没有救世主

把他从歌唱的烈火解救！

你要当心，不要使我们

把你向这样的地狱诅咒。

附录一 给卡尔·马克思的一封信

汉堡，1844年9月21日

最亲爱的马克思！

我又患我那讨厌的眼病，我只能很费劲地给你涂写这几行信。这中间，我要告诉你的重要事，我将在下月初口头向你述说，因为我正在准备起程，上边的指令使我惴惴不安——我没有兴趣让人把我逮捕，我的腿也没有戴铁环的本领，像魏特林所戴过的那样[261]，他把戴铁环的痕迹给我看过。

人们猜想我对《前进报》[262]有更大的关怀，甚于我能以自夸的程度，坦率说来，这刊物在煽动和揭发方面显示出有最大的才干。那是怎么回事，甚至麦雷尔[263]也被驱逐了！——对此见面时再多谈。但愿在巴黎没有施展阴谋。我的书已经印好了[264]，但是为了不要立即引起骚动，在十天到十四天以后才在这里发行。我今天用快件把其中政治诗部分的清样，特别是我的长诗，寄给你，这有三重的用意。那就是，第一是供你消遣，第二是你能够立即着手准备，在德国报纸上给这本书做些宣传，第三是你能让人把这篇新诗的第一部分在《前进报》上转载，如果你以为这样做是可取的。

我认为，直到这篇长诗第十六章的末尾，都适合于转载，只是你必须做到，有关科隆的那部分，即从第四到第七章，不要分开印，却要在同一期里。同样情形是关于老红胡子的部分，即从第十四章到第十六

章，这也要印在同一期里。我请求你，给选印的这些章写一段引言。这部书的前部我回巴黎时给你带来，那是由叙事谣曲和故事诗组成的，你的夫人会喜欢它们。（友好地请求你替我向她衷心问候，我很高兴，不久就再见到她。我希望，我们今年冬天将要比去年冬天少些忧郁。）关于这篇长诗，康培现在还要出一种单行本，书报审查从中删削了几处，但我为此写了一篇序言，写得很直爽；在序言里我最坚决地向那些民族主义者进行了挑战。序言一印出来，我就补寄给你。请你写信给赫斯[265]（他的通讯处我不知道），只要他看到这本书，就请他在莱茵区尽可能地在报纸上给以支援，如果狗熊们对此进行攻击。请你也要求荣格[266]写一篇协助的文章，——倘使我请求的引言在《前进报》上签署你的名字，你可以说，我把清样寄给了你。你是了解这种特殊看待的，你若是不写，我宁愿不要这个说明。——我请你找一找魏尔[267]，替我向他说，他的信我这几天才收到，这信曾寄到另一个亨利·海涅手里了（这里有许多人同名）。在十四天后我将亲自看见他，这中间他不要发表关于我的文字，更不要提到我的新诗。如果我的眼病稍好，我也许会在起身前还给他写信。向贝尔奈斯[268]友好问候。——我高兴，我就要走了。我已事前把我的妻子送回法国到她母亲那里，她母亲病在临危。——祝你好，可贵的朋友，请你原谅我这离乱的涂抹！我写的，我不能通读一下——但是我们彼此了解，本来用不着多少文字的表示！

最知心的

海·海涅

〔说明〕

这是海涅给马克思的信中唯一流传下来的一封。这唯一的一封信里边主要谈的是《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海涅第二次到汉堡，办理诗集《新诗》和《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单行本出版事宜，他在离开汉堡回巴黎以前十八天，给马克思写了这封信。海涅写信时，这两部诗集已经排印好了，但不立即发行出版，要等到他将从汉堡起程时才出书，为的是避免给作者带来麻烦，因为在这年四月普鲁士政府下过命令，海涅只要一进入普鲁士境内，就立即逮捕。海涅把这篇长诗的清样寄给马克思，请马克思把诗中的一部分在《前进报》上发表，要求马克思为此写一个引言，并且表示，如果马克思不写，他就“宁愿不要这个说

明”了，从中可以看出海涅对马克思的敬意。

附录二 为法文译本草拟的序言

下边这些篇页跟《黑尔郭兰通信》形成对照，在通信里爆发出七月革命时期德国人的政治觉醒[269]。德国又重新入睡了，这篇幽默的诗描绘了二月革命[270]前莱茵河彼岸统治一切的昏睡和停滞的状态，这篇诗我命名为《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我这里把它译成法文的散文发表。由于丧失了一种既有旋律又很诙谐的诗所能起的效果，以及它可笑的韵脚、滑稽的文字戏谑，还有它大量对于地区和时事的影射，这篇冬天的童话必定失却它的魅力中最光彩的部分。可是剩下来的还足以使聪明的读者领会到作者的意图，并且我相信，这个狂妄的小册子将引导你们理解德国人的思想，比最扎实的专门论文所能做到的更为亲切。

我不想加任何注解，只想关于这篇被我称为《德国》的诗的题目做一个说明。没有人能够完全排除某些爱国的意向，虽然我对于女神日耳曼尼亚不寄予特殊的崇敬，我却不愿意法国的读者把她跟女神汉莫尼亚同等看待[271]，我在这篇诗里歌咏汉莫尼亚是有些轻浮的。她是汉堡城的守护女神，我们在这儿看到一个美丽的妇女，她腰围以下非常丰满肥硕，正是这种肥硕使维纳斯·卡利庇格[272]具有出名的魅力。肌肉像那座著名雕像的大理石一样结实，它的色调使人想起鲁本斯的佛兰芒的画风[273]，这个女人的眼睛如此快乐地发光，好像她将要听到施特劳斯的华尔兹舞曲[274]，或是要吃到汉堡烹调得那样美味的鳝鱼汤。

七月风暴的钟声忽然把德国从睡眠中惊醒了，但是它又陷入一种沉睡，甚至鼾声一如往昔。但这再也不是平静的睡眠了，不能把它跟强健的栎树的睡眠相比；它好像被一种可怕的梦魇压住：它的梦再也不是玫瑰色的。在它耳边歌唱最美好的梦幻的仙女们都已消逝；但是这些属于过去时代的梦并没有完全消亡，那都是民间的传统和传说，这就是我们在下边的篇页所要处理的。

〔说明〕

海涅曾经用散文把《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译成法文，这是海涅为法文译本写的序言的草稿。法文译本在一八五五年出版时，这个序言

没有采用，仅见于宇勒·雷格拉斯写的《诗人海因里希·海涅》（1897年巴黎版）一书中，译者没有见到雷格拉斯的原书，这里是从译者所根据的版本注释中的引文译出的，看来这只是一个草稿，写的也比较简单，但也说出了作者的一些意图，有一定参考价值。

哈尔茨山游记

黑色的上衣，丝制的长袜，

净白的、体面的袖口，

柔和的谈话和拥抱——

啊，但愿他们有颗心！

心在怀里，还有爱情，

温暖的爱情在心里——

啊，他们的滥调害死我，

唱些装腔作势的相思。

我要登上高山去，

那里有朴素的人家。

在那里，胸怀自由地敞开，

还有自由的微风吹拂。

我要登上高山去，

那里高高的枞树阴森，

溪水作响，百鸟欢歌，

还飘荡着高傲的浮云。

分手吧，你们光滑的客厅，

油滑的先生！油滑的妇女！

我要登上高山去，

笑着向你们俯视。

这个由于香肠和大学而闻名的格廷根城隶属于汉诺威国王，它有九百九十九个炉灶、各种各样的礼拜堂、一所助产院、一座天文台、一个大学生拘禁室、一座图书馆、一个市政厅的地窖酒店，那里的啤酒很好。旁边流过的小河叫做莱纳，夏天供人洗澡；水很冷，有几处是这样宽，当吕德尔[275]跳过时，他必须真正做一个大的跳势。城本身是美丽的，若是人们离开它，它就满人意了。它必定已经成立很久；因为我回

想五年前我在那里的大学注册不久就被处罚停学时[276]，它已经具有同样灰色的、早熟的外表，而且已经万事齐备：更夫、“卷毛狗”[277]、博士论文、跳舞茶会、浆洗婆、各科纲要、烤鸽子、格尔飞勋章[278]、博士马车[279]、烟斗、枢机顾问、法律顾问、学生惩罚顾问、教授和其他的蠢物。有些人甚至以为，这座城是在民族大迁徙时代建筑起来的，每个日耳曼民族的支派当时在这城里都遗留下一份他们同族的放荡不羁的模型，从中分殖出汪达尔人、弗里斯人、施瓦本人、条顿人、萨克逊人、图林根人等等[280]，如今他们还是在格廷根成群搭伙，由于便帽和烟管穗子上各种不同的颜色彼此区分，走过魏恩德大街，在草场磨房、决斗酒店和包登村流血的战场上格斗不休[281]，风俗习惯还总是如同在民族大迁徙时代，一部分被称做学生会主席的Duces（领袖们），一部分被他们古老的法规管辖着，这就是学生社团规则，并且在Legesîbarbarorum（野蛮人法律）里获有一个地位。

格廷根的居住者一般分为大学生、教授、市侩和家畜，这四个阶层并不能严格区分。家畜的数量是最大的。若是列举一切大学生和一切正教授歪教授的姓名，就太冗繁了；这瞬间也不是所有大学生的名字都在我的记忆里，而且教授中有些人还没有知名。格廷根市侩的数目很大，像是沙粒，或者说得更恰当些，像是海边的污泥；真的，每当我看见他们在早晨面貌污秽，拿着白色的账单，鹄立在大学法庭的大门前，我就几乎不能理解，怎么上帝只会创造出这么多的下贱的人。

在卡·弗·哈·马尔克斯的《格廷根风土记》里能够很方便地读到关于格廷根较为详明的叙述。我对这位作者虽然怀有最崇高的敬意，他是我的医生，给过我许多好处，可是我不能无条件地推荐他的著作，我还须责备他，他对于格廷根女子都有太大的脚的谬见驳斥得不够严峻[282]。是的，我从一年以来就认真研究去驳斥这种谬见，因此我听了比较解剖学，到图书馆里选抄最珍奇的著作，在魏恩德大街上常常用几个钟头去研究过路女子的脚，我在旁征博引的论文里总括这些研究的成果，我述说：一，脚的概况；二，古希腊罗马作家的脚；三，象的脚；四，格廷根女子的脚；五，我把在乌利许花园里[283]关于这些脚发表的意见都收集在一起；六，我又观察这些脚和其他部分的关连，趁这机会也扩充到小腿肚、膝盖……最后；七，只要我能够得到这样大的纸，我还要添印

上一些格廷根妇女脚型的铜版画[284]。

我离开格廷根时还很早，学者某君[285]还睡在床上，和平常一样做他的美梦：他在一个美丽的花园里散步，花畦里生长的尽是些雪白的、写遍引用文句的小纸条，在日光中闪烁可爱，他到处摘下来许多，又辛辛苦苦地移植在一座新的花畦里，这时夜莺用它们最甜美的歌声使他古老的心感到欢喜。

在魏恩德城门前我遇见两个本地的小学生，一个对另一个说："我再也不愿同特渥多尔玩了，他是一个小无赖，因为他昨天竟不知道mensa（桌子）的第二格怎样变。"这句话听来是这样不关重要，可是我必须重述一遍，甚至我想叫人立即把它写在这个城门上当作城的铭语，因为老人怎样呼哨，幼童就怎样嘶叫，那句话完全表示出博学的格尔吉亚·奥古斯塔[286]狭窄而枯燥的旁征博引的骄傲。

大道上吹拂着清爽的晨风，鸟儿十分欢乐地歌唱，我的心情也渐渐又清爽而欢乐了。一种这样的清凉作用是必要的。最近，我没有走出《罗马法典》的篷圈，罗马法案的决疑人在我的精神上像是蒙了一层灰色的蛛网，我的心仿佛夹在自私自利的法律体系铁一般的条文中间，"特里波尼安、犹斯蒂尼安、黑尔摩哥尼安、蠢约翰"[287]还不断在我耳边作响，就是坐在一棵树下的一对温存的爱人，我甚至以为是一部印有握手标记的《罗马法典》[288]。大道上开始热闹起来了。卖牛奶的女孩走过去；赶驴的赶着他们灰色的驴儿。走过魏恩德，我遇见色飞尔和多理斯。这并不是哥斯内尔牧歌中歌咏的情侣，却是身居要职的大学司事[289]，他们必须警醒注意：不要有学生在包登村决斗，不要有在格廷根边境必须还要受几十年的检疫拘留的新思想被一个"投机"的讲师给偷偷地贩进来。色飞尔以同行的身份向我打招呼；因为他同样是作家，并且在他半年一次的作品里常常提到我[290]；此外他也常常召我谈话，若是他见我不在家，就总是那样和善地用粉笔把召唤的命令写在我的屋门上。随时也有马车走过，装满大学生，他们去作假期旅行，或是永久离开这里。在这样一座大学城里有一个永续不变的来去，每三年人们便在那里见到一代新的大学生，这是一个永久的、人的潮流，后一学期的波浪赶着前边的一个，只有那些老教授们站立在这普遍的潮流中，巍然不动，有如埃及金字塔——只是在这些大学的金字塔里并没有智慧隐藏

着。

在劳森瓦色尔附近，我看见两个充满希望的青年从桃金娘树荫中骑马走出。一个到处卖笑为生的妇女陪伴着他们走上大道，她用熟练的手法拍弄马的瘦腿，当其中一个青年从后边在她宽阔的后身上用马鞭递送一些殷勤时，她高声大笑，随即往包登村走去。这两个青年却奔向虐尔登，一路兴奋狂呼，并且十分甜美地唱着罗西尼的歌曲[291]：“喝啤酒吧，亲爱的，亲爱的丽色！”我很久还听得到这个歌声在远处唱着；可是这两个美好的歌者很快地完全从我的眼前消逝了，因为他们用他们好像根本具有一种德国人迟钝性格的马用靴钉刺激，用鞭子向前抽打，毫不容情。虐待马，没有地方比格廷根更为凶狠了，每逢我看见一匹这样遍体流汗的、瘸腿的老马为了一些活命的粮草被我们滚滚流水的骑士们[292]虐待着，或是必须向前拉曳一车坐得满满的大学生，我就想到：“啊！你可怜的畜生！你的祖先一定在乐园里吃了上帝禁止的燕麦了！”

在虐尔登旅舍里，我又遇见了这两个青年。一个正在吃一份凉拌青鱼，另一个同着一个黄脸皮的女仆谈天，她叫做FusiaîGanina[293]，也叫做讨债的鸟儿。他向她说一些下流话，最后他们打起架来。为了减轻我的背囊，我取出几条包好了的、在我个人的历史上颇有意义的蓝裤子，赠给一个人们称为金蜂鸟的小伙计。年老的女店主布塞尼亚在这时给我送来一份黄油面包，还抱怨我现在不常来看她；因为她很爱我。

走过虐尔登，太阳高高地在天空闪照。它正直地对待我，温暖我的头，使一切不成熟的思想都在里边成熟。诺尔德海木可爱的旅舍的太阳[294]也不可轻视；我走进这里，午饭已经做好。所有的饭菜都烹调适口，比起那些在格廷根摆在我面前的、乏味的大学饭菜，少油无盐的、牛皮一般的干鱼和它的老白菜，要适合我的口味。我使我的胃得到了一些满足以后，在饭厅里看见一个先生和两个女人，他们正在准备起程。这先生穿得浑身是绿，甚至戴着一副绿眼镜，眼镜把一片光投在他赤红的铜鼻子上，像是绿铜锈，他的外表正如尼布甲尼撒王晚年的外表，根据传说，当时他像是林中的一头野兽，只吃生莴苣菜[295]。这个绿人希望我给他介绍一家格廷根的旅馆，我劝他，向头等最好的大学生那里去打听布吕巴赫旅馆。一个女人是他的妻子，肥胖高大，有一张红色的四

方脸，双颊上有酒涡，像是爱神的痰盂，多肉下垂的下颏像是面部丑恶的延长，高高堆积的胸膛上披围着尖挺的花边和镶着无数锯齿的硬领，恰似周围建筑了许多小塔和棱堡，有如一座碉堡，这碉堡和马其顿王腓力说的那些碉堡一样，抵抗不住一头满载黄金的驴子[296]。另一个女人是他们的姐姐，和方才所说的那个完全相反。如果那位是法老的肥牛孳生的，这位便是瘦牛孳生的了[297]。脸只是一张嘴在两耳之间，胸部是使人失望的荒凉，有如吕内堡荒原[298]；精华煮尽的形体好比贫寒的神学生吃的公费伙食。两个女人同时问我，布吕巴赫旅馆里是否也住有规规矩矩的人。我用良心回答说有，当这美好的三人团起身时，我还探出窗外打了一次招呼。“太阳”店主狡狯地微笑着，他可能知道，那座大学生拘禁室在格廷根就叫做布吕巴赫旅馆。

走过诺尔德海木，就是山地了，到处有美丽的丘陵突起。路上遇见的多半是赶布劳史外各年集的小贩，还有一群妇女，每个人都在背上背着一只大的、几乎有一房高的、蒙着白麻布的箱笼。里边装着捕来的各色各样的鸣禽，它们不住地鸣啭，同时背着它们的人们也快乐地跳跃喧哗。我觉得十分可笑，这样的鸟儿背着另一些鸟儿到市场去。

在漆黑的夜里我到了渥斯特洛德。我不想吃饭，立刻就倒在床上。我疲乏得像是一条狗，睡着了像是一个神。在梦里我又回到格廷根，回到那里的图书馆。我站立在法律阅览室的一角，翻阅旧日的论文，潜心诵读，当我停止时，我惊讶地觉察到，已经是夜里了，悬挂着的水晶灯照耀全室。附近礼拜堂的钟正敲着十二点，门慢慢打开，走进来一个骄傲的、硕大的女子，法科的同人和属员们恭恭敬敬地陪伴着她。这高大的女人虽然已经上了年纪，可是面貌上的表情含有一种严峻的美丽，每一顾盼都表露出她是崇高的女泰坦，威严的忒弥斯[299]，她一只手漫不经心地把剑和秤握在一起，一只手拿着一卷羊皮纸，两个年轻的法学博士牵着她褪成灰色的衣裳的长裾；在她右边风一般跳来跳去的是汉诺威的吕苦各，瘦削的枢机顾问路司提苦斯[300]，他朗读他的新法律草案；在她左边蹒跚地走着她的CavaliereîServente（侍从卫士），司法顾问苦耶求斯[301]，他又漂亮又高兴，不住地谈讲着法律上的俏皮话，他自说自笑是这样亲切，甚至连这严肃的女神也几次微笑着向他弯下身来，用大卷的羊皮纸敲他的肩膀，和蔼地低声说：“小人儿，放荡的小丑，你把

树木从上往下剪伐！”[302] 这时其他的先生们每个人都同样走近，都有所述说，有所嬉笑，不外乎一个新近思考出来的小体系，或是小假定，或是自己小脑袋里产生的类似的畸形儿。从敞开的门又走进许多不熟识的先生，他们都表示是卓越的学会里的伟大人物，他们多半是笨拙而鬼鬼祟祟的角色，以傲慢自足的态度不加思考地下定义，辨别区分，在每一段罗马法纲的小节目上争论不已。还不断地走进新的人物，年老的法学者，穿着过时的服装，戴着白色的蜷缩的长假发，人人都有一副久已被人忘却的面貌，最奇怪的是人们对这些前世纪的名人并不另眼看待；这些人依照他们的方式跟大家一起喧哗、呼哨、叫喊，恰如海水激荡，越来越紊乱、越喧噪地围绕这高大的女神，直到她不能忍耐了，忽然用一种最恐怖的剧痛的声音喊道：“不要吵了！不要吵了！我听见尊贵的普罗米修斯的声音，侮蔑的力量和无声的暴力把这没有罪的人锁在苦难的岩石上，你们所有的喧哗和争论并不能医治他的伤，打碎他的镣铐！”女神这样呼叫，泪泉从她的眼里涌出，这一伙人全体咆哮像是感受到死的恐怖，屋顶爆裂，书从架上飞舞下来，就是苍老的明希豪森[303] 从他的镜框里走出来命令大家安静，也无济于事，吵闹和叫喊更为粗暴——我逃脱这暴乱的疯人院的吵闹，走入史学阅览室，走到那慈悲的地方，贝尔魏德勒的阿波罗与梅底色的维纳斯的神圣的造像并列[304]，我倒在司美女神的脚下，在她的目光里忘却我方才逃脱开的粗野的争斗，我的眼睛狂欢地吸饮她圣洁身体的匀称与永恒的美丽，希腊的宁静浸透我的灵魂，如同天上的福祉一般，日神阿波罗在我的头上倾注了他最甜美的琴声。

醒时我仍然听见一片悦耳的声音。牧群走向牧场，小小的牧钟在响。可爱的、黄金的太阳照进窗子，照着屋内壁上的图画。有关于解放战争[305] 的图画，上边忠实地描绘着我们人人都是英雄，还有革命时代处刑的情景，路易十六在断头台上，和类似的杀头事件；我们观看这些画，不能不感谢上帝，我们平安地躺在床上，喝上好的咖啡，头还这样舒适地架在肩上。［墙上还挂着阿贝耶得与哀露阿丝[306]，还有一些内容空虚的女孩子的面貌表现法国的道德，下边用美术字写着laîprudence（谨慎），la timidité（畏怯），leîpitié（怜悯）等字，最后是一幅圣母像，她是这样美丽，这样可爱，这样无条件地虔诚，我真想去寻找供画家临摹的那个美女，和她结婚。自然，我一和这个圣母结

婚，我就要请求她断绝与圣灵的一切继续的交往，若是我的头上由于妻子的媒介获得一圈圣光，或是任何一种其他的装饰，我是绝对不愿意的。[307]]

我喝过咖啡，穿好衣服，读完了窗上的铭语，在旅馆里把一切都料理完毕，就离开渥斯特洛德。

这座城自然也有许多房屋、各样的居民，其中也有许多人物，我们能够在郭特沙可的《哈尔茨山旅行手册》里较为详细地找到。在我走上大道以前，我攀登了渥斯特洛德古堡的废墟。这废墟只是半座庞大的、厚墙的、好像被癌病侵蚀的古塔。往可劳斯他尔的路又引我上山，我在最近的一座山丘上又向下俯瞰一次山谷，渥斯特洛德的红屋顶从绿枞林中向上窥伺，有如一棵名贵的蔷薇。太阳给与一种十分可爱的、天真的照耀。人们在这里望见那残余的半座塔的庄严的背面。

[这带地方还有许多古堡的遗迹。虐尔登附近的哈尔登山是最美丽的。纵使人们的心是恰如其分地在左边，在自由的一边，可是在眺望那些具有特权的肉食鸟的岩穴时[308]，却不能抑制一切悲凉的情绪，因为那些肉食鸟只把强烈的食欲遗留给他们衰弱的子孙。我也是这样悲凉地度过这个早晨。离格廷根越远，我的心也渐渐溶解，又和往日一样引起我浪漫的情绪，我游荡着作出下面的歌曲：

翱翔吧，你们旧梦！

敞开吧，你这心扉！

灿烂地流涌出来

歌的欢悦，悲情的泪。

我要遨游在枞树间，

那里奔涌着流泉，

亲爱的画眉高唱，

骄傲的麋鹿盘桓。

我要登上高山去，

登上险阻的巉岩，

那里灰色的故宫墟

巍立在晨曦里边。

我静静地坐在那里，

追念古代的风光，

古代繁盛的世代，

与销沉了的荣华。

如今草满比武场，

勇士曾在那里决战，

他战胜了一切的人，

获得了战胜的奖赏。

薜荔蔓生瞭望台，

美人曾在那里伫立，

她向骄傲的胜利者，

用柔媚的眼光示意。

啊！死神的手征服了

男的勇士，女的美人——

那瘦削的镰刀骑士

把我们都击落沙尘。[309]]

我走了一段路以后，和一个旅行的手艺人遇在一起，他是从布劳史外各来的，他向我述说那地方的一件谣传：年轻的公爵在去圣地的路上被土耳其人掳去了，要交一大笔赎款才能释放。公爵的远征可能招致了这个传说。人民总还有一套传统的荒诞的概念，这在他们的“恩斯特公爵”[310] 的故事里十分可爱地表达出来。向我述说那件新闻的是一个裁缝，一个纤细的、矮小的青年，他是这样瘦削，甚至星星都能照透他，有如照透《莪相诗》[311] 里的雾的精灵，全身是怪僻与悲情带有民间质朴的离奇的混合。这特别表现在离奇动人的歌调里，他用这歌调唱着奇异的民歌：“一个金甲虫，爬在篱笆上，哧哧，哧哧！”这首歌在我们德国人这里是美丽的：没有一个人是这样癫狂，他找不到一个比他更癫狂的人来了解他。只有一个德国人能够感受那首歌，为它死哭死笑。我

在这里也看到，歌德的诗句是怎样深入人民的生活。我的瘦小的旅伴间或颤动地歌唱："充满悲哀，充满欢悦，思想是自由的！"[312] 这样把原作传讹在民间是常有的事。他又唱一支曲子：《小绿蒂在维特的墓旁哀泣》[313]。裁缝唱到下边的句子时，伤感得涕泪交流：

> 我独自哭泣在玫瑰花旁，
>
> 那儿下弦月常常向我们窥伺！
>
> 我哀痛地迷失在银泉旁，
>
> 它曾亲切地流给我们许多欢喜！

但是他随即变得放肆了，他向我说："我们在卡塞尔同业公会里有一个普鲁士人，这样的歌儿就是他作的；他不能缝缀那幸福的诅咒；他若有一个铜钱在衣袋里，就有两个铜钱的酒喝，若是他酩酊大醉了，他就把天空当作一件青蓝的内衣，哭起来像是檐漏，唱着一支双节诗的歌！"关于双节诗我希望得到一个说明，可是我的小裁缝却用他齐根海音[314]的小腿跳来跳去，不住地喊："双节诗就是双节诗！"最后我才明白，他指的是重复押韵的诗，就是八行诗体[315]。——这中间，由于过分的运动和逆风，这位针线骑士变得很疲乏了。他还作出一些大方的态度走路，并且壮语惊人："如今我要用两条腿征服长路！"可是他不久便诉起苦来，说他走得脚下起了泡，这世界太广阔了；最后他轻轻地在一棵树旁坐下，摇摆着他柔嫩的小头，活像一条颓丧的小羊尾巴，他悲凉地含笑呼叫："我这可怜的快死的小畜生又累得走不动了！"

这里的山势更为斜陡，枞林在下边激荡，像一片绿海，上边蓝色的天空浮泛着白云。这地方的荒野几乎被统一和单纯给驯服了。自然像是一个善良的诗人，它不爱激急的转变。浮云虽然间或组成这样奇异的形象，可是具有一种乳白的、或是一种柔和的、与青天绿野谐和一致的色彩调配，使一个地方的各样颜色都互相溶解，有如轻妙的音乐，每个自然景象都起着止息痉挛、镇静心神的作用。——故去的霍夫曼也许会把这些云描画得彩色斑斓[316]。——正如同一个伟大的诗人一样，自然也会用最经济的方法产生最大的效果。这里只有太阳、树木、花、水与爱。当然，若是观者心里没有爱，那么全体也许只能给人一种恶劣的景象，太阳只有若干里的直径，树木只宜于烧火，花朵按着花蕊分门别类，水是湿的。

一个替卧病的伯父在林里捡柴的男孩把雷尔巴赫村指给我看，那村子的小茅屋有灰色的屋顶，穿过山谷约有半个钟头的路程。“在那儿，”他说，“住着些愚蠢的瘰疬病人和白色的摩尔人。”——在民间，人们用这个名称称呼患白皮病的人们。这男孩与树木互相友好；他向它们打招呼，有如要好的相识，它们发出响声向他回礼。他打起唿哨像一只山雀，周围其他的鸟儿都叫着回答，不知不觉，他光着脚，背着一捆柴跳到林丛里去了。这些儿童们，我想，都比我们年轻，他们还能回忆，他们怎样同样是树木或飞鸟，所以他们还能够了解它们；但是像我们这样的人已经长大了，有太多的忧虑，脑子里装着法律和恶劣的诗句。当我走进克劳斯塔尔时，那个与现在不同的时代又生动地回到我的记忆里。这座美好的小山城，人们没有走到跟前，是看不见的；我来到这里，钟声正敲十二下，小孩子欢呼着从学校里出来。这些可爱的男孩，几乎都是红面颊、蓝眼睛、淡金色的头发，跳跃欢呼，唤醒我悲凉而快活的回忆，当我是一个小孩的时候，我在杜塞多尔夫[317]的一个郁闷的天主教修道院学塾里，整个可爱的上午都不许从木凳上站起，必须忍受那样多的拉丁文、棍棒和地理，若是最后那古老的圣芳济教堂的钟敲了十二下，我也是同样尽情地欢悦狂呼。儿童们从我的背囊上看出我是外乡人，十分殷勤地向我行礼。其中的一个男孩告诉我说，他们刚上了宗教课，他把汉诺威王国的《教义问答》给我看，人们按着这本书向他们考问基督教义。这小本书印得很坏，我担心，这些教义已经由此把一种不愉快的吸墨纸的印象印在小孩的心灵里了；这也非常使我不快，那与神圣的三位一体论起严重冲突的九九表就印在《教义问答》里，并且是印在最后的一页，儿童们能够因此很早就被引入邪道，发生怀疑。在普鲁士我们是聪明得多了，当我们热心劝化那些擅长算术的人们时，我们就防止把九九表印在《教义问答》的后边。

我在克劳斯塔尔的王冠旅馆吃午饭。我得到嫩绿的芹菜汤，紫青色的洋白菜，一块烤牛肉，大得像一座小小的支姆布拉梭山[318]，还有一种叫做“比经各”的熏青鱼，这是由于它的发明者维廉·比经各而得名的，这人死于一四四七年，为了那个发明，卡尔五世[319]对他是这样尊重，在一五五六年他从米德堡旅行到彩兰特的比利特[320]，只是为了在那里看一看这个伟人的坟墓。当我们知道这份菜历史上的知识而亲自吃它的时候，它是多么好吃！只有饭后的咖啡使我扫兴，因为一个年轻的人坐

在我这里攀谈，并且夸耀得这样厉害，致使牛奶都在桌上变酸了。他是一个年轻的商店伙计，穿着二十五种颜色的背心，戴着同样多的金印章、戒指、胸针等。他外表像个穿着红色上衣的猴子，还自言自语："人仗衣服马仗鞍！"他熟悉无数的拼字谜，也知道许多小故事，他把这些故事总是安置在最不合适的地方。他问我，格廷根有什么新闻，我告诉他：在我从那里起程之先，出现了一张大学评议会的布告，禁止切掉狗的尾巴，违者罚银币三元，因为在三伏时疯狗把尾巴夹在两腿中间，人们由此可以把疯狗和好狗分开，若是它们没有尾巴，就无法区分了。——我吃完了饭就起身去参观矿坑、炼银所和造币厂。

和常常在我生活里一样，我在炼银所里没有遇到银光[321]。在造币厂里我得到较好的机会，能够旁观钱是怎样铸成的。当然，我也没有能够得到什么。我遇这样的机会永久是旁观者，我相信，即使从天上落下雨钱来，我从中得到的也只是头上的窟窿，不像以色列的子孙们会用欢乐的心情聚集起白银的吗哪[322]。我观察这些新生的灿烂的银钱，情感里很可笑地混合着敬畏和感动，我拿起一个才从钱模子里铸出来的钱放在手里，向它说："年轻的银钱！什么命运在等待你！你将要制造出怎样多的好事和怎样多的坏事！你将要怎样保护罪恶，修补道德，你将要怎样被人爱，又被人诅咒！你将要怎样助长荒淫、媒合、欺骗和杀戮！你将要永不息止地乱转，通过清洁的和肮脏的手，千秋万岁，直到你最后罪深孽重，和你的同类一起聚集在亚伯拉罕的怀里[323]，他把你熔冶、净化、改造成一个新的、更美好的东西，［也许成为一个清白无瑕的小茶匙，将来我自己的玄孙用它搅烂他爱吃的粥汤。］[324]"

下到克劳斯塔尔那两个最出色的名叫多罗特亚和卡罗利娜的矿坑，我觉得很有趣，我必须详细说一说。

离城半点钟，我走到了两座高大黑色的建筑前。在那里立即受到矿工们的招待。他们穿着深色的、通常是钢蓝色的、宽大的、垂到腹下的上衣，同样颜色的裤子，一件系在后边的皮围裙，戴着一顶没有边檐的小绿毡帽，像是切去尖顶的圆锥。参观者也要同样穿上一套这样的服装，只是没有后边的皮巾，一个矿工工头点着了他的安全灯，引导参观者到一个像是烟突扫除口似的阴暗的洞口，他走下去才到胸部，就告诉人们怎样紧紧把住梯子的规则，他让人在后边跟着，不要害怕。这件事

本身是毫无危险的；但如果人们关于矿山一无所知，在开始时总是不相信。单是必须脱去衣服，穿上深色的罪人一样的服装，就已经有一种特殊的感觉了。于是匍匐着向下爬，阴洞又是这样阴暗，只有上帝知道，这梯子能有多么长。但不久人们便觉察到，这不是一条唯一的、直入黑暗的无底深渊的梯子，却是许多具有十五个到二十个梯级的梯子，每个梯子都引人到一块能够站立的小木板上，里面又有一个新洞向一条新梯引下。我最初入的是卡罗利娜矿坑。这是我所认识的最脏最不愉快的卡罗利娜。梯级都泥泞潮湿。从一个梯子走到另一个，工头走在前边，他不断地担保说：这绝对没有危险，只需两手紧紧把住梯级，不要往脚下看，不要发晕，千万不要踩旁边的木板，那里现在有辘辘作响的吊桶的绳索在上升，十四天前一个不小心的人在那里跌落，不幸摔伤了脖子。下面是一种紊乱嘈杂的声音，我们不断地触到梁柱和动转中的绳索，它们把一桶桶采得的矿石和渗漏出来的水向上吊起。我们间或也走到称作坑道的横断的小路，在那里看见矿脉生长，寂寞的矿工整天坐在那里，辛辛苦苦地用锤子把矿叶从岩壁里敲出来。我没有下到最深处，那里有些人以为，已经能听到人们在美洲怎样喊“乌拉，拉法耶特！[325]”；我们私下说，我觉得我走到的那里已经够深的了：不断的嚣乱与喧噪，恐怖的机械转动，地下泉水的流声，从各方面滴落下来的水，浓烟上升的地气，安全灯越来越苍白地照入这寂寞的夜里。真的，那实在使人昏迷，我的呼吸紧迫，费尽力气把住平滑的梯级。我不曾感到所谓恐怖的感觉，但是很奇怪，我在下边的深处却想起去年我大约在这同一时候在北海上遇到的一次暴风雨，现在我以为，那才真是亲切舒适，当时船摇来摇去，暴风吹起喇叭的曲调，中间掺杂着快乐的水手的喧哗，一切都清爽地被神的亲爱而自由的空气笼拂着。是啊，空气！——我渴望空气，又向上攀了几十段梯子，我的工头引导我从一条狭窄而又很长的、在山里凿出的小路到了多罗特亚矿坑。这里比卡罗利娜较为透风清爽，梯子也较为洁净，可是也更长更陡。这里我也较为舒畅，尤其因为我又遇见活人的踪迹。那就是在深处显现出游动的微光；矿工们带着他们的安全灯慢慢上来，祝福“平安”，又带着从我们这边得到的同样的答礼在我们身旁走过；这些少年和老人都具有虔诚的、有些苍白的、被安全灯神秘地照着的面貌，他们用他们幽深明净的眼光看我，像是一种和睦而平静、同时又苦恼而不可解的回忆一般；他们终日在阴暗寂寞的矿坑里劳作，如今正向上渴望着亲爱的日光与妻子们的目光。

我的向导却有一种诚实的、德国卷毛狗的天性[326]。他用内心的快乐指给我那条坑道，那是剑桥公爵[327]参观矿坑时和他全体随员会餐的地方，长的木餐桌还摆在那里，还有公爵坐过的青铜大椅。这善良的矿工说，椅子留作永久纪念，他热烈地讲述：当时举行了多少宴会，整个坑道怎样用灯光和花叶修饰起来，一个矿工怎样弹着胡琴歌唱，快乐的、亲爱的、肥胖的公爵怎样承受许多庆祝健康的干杯，怎样多的矿工，尤其是他自己，情愿为亲爱的、肥胖的公爵和汉诺威王家牺牲生命。——当我看见这忠义的情感在他单纯的自然声调里流露出来时，我每次都深深地受了感动。这是一种如此美的情感！而且是一种如此真实的德国人的情感！别国的人民能够更聪明，更有情趣，更快乐，可是没有像忠实的德国人这样忠实的。若是我不知道忠实是和世界一样古老，我就会相信，它是一颗德国人的心发明的。德国人的忠实！它不是现代的花言巧语。德国公侯们，人们应该在你们宫廷中把那首忠实的埃卡尔特和暴虐的布尔衮特的歌儿[328]唱了又唱，布尔衮特把埃卡尔特亲爱的孩子们都给杀死了，可是仍旧看出他是永久忠实的。你们有最忠实的人民，若是你们以为，理智的、忠实的老狗会忽然发了狂，来咬你们神圣的下腿，你们就错了。

和德国人的忠实一样，这盏小安全灯没有起很多的爆花，安安稳稳引导我们穿过矿坑和坑道的迷宫；我们从郁闷的山的黑夜里走出来，日光闪照着——啊，平安！

大部分的矿工都住在克劳斯塔尔和与它相连系的小山城采莱非特。我访问了许多这些精明强干的人们，观看他们小家庭的布置，听一些他们用他们唯一心爱的乐器拨琴很和美地伴奏的歌曲，让他们给我讲旧日山中的童话，也背诵祈祷词，在他们走入阴暗的矿坑之先，他们通常聚集在一起，作一些祈祷，我也参加作过一些善良的祈祷。一个年老的工头甚至以为，我将要留在他们这里作矿工；等到我最后告别时，他嘱托我一些事转告他住在哥斯拉尔的兄弟，他还为了他亲爱的侄女给与我许多亲吻。

这些人的生活虽然显得这样静止安静，但却是一种真实的、生动的生活。高年衰颤的老太婆面对着大木柜，坐在炉子后边，可能在那里已经坐了四分之一个世纪，她的思想和感觉同炉子的一切边角与木柜上的

一切雕纹深密地结合在一起。并且木柜和炉子也生活着，因为一个人已经把他灵魂的一部分灌注给它们了。

德国的童话就是通过这样深的直觉生活，通过“直感”产生的。它的特征在于不只是动物和植物，就是完全没有生命的事物也会言谈动作。对于沉思的、朴素的人民，这些事物内在的生活在他们矮小的山屋林舍四围寂静的秘密中显示出来，它们获得一个必要的、首尾一致的性格，幻想情趣与纯人性的意向甜美地混合一起；在童话里，离奇又好像理所当然，我们看到：缝针与戳针从裁缝店里出来，在黑暗中迷失道路；草茎和白菜头要越过小溪，遭逢不幸；铲子和笤帚站在楼梯上吵架厮打；被问的镜子指出最美的女子的相貌；甚至血滴也开始说话，从最忧惧的同情里发出的悲哀而阴郁的言语[329]。由于同一的理由，我们的生活在儿时是这样意味无穷，那时一切对于我们是同样重要，我们听取一切，观看一切，对待一切的印象都是平等的，不像我们后来另有企图，只专门从事个别的事物，费力地把直觉的明亮的黄金变换为书里定义的纸币，赢得人生的广泛而失却人生的深度。现在我们是长成的、高贵的人了；我们时常迁换住处，女仆天天打扫，随意改变家具的位置，我们对这些家具不感兴趣，因为它们或者是新的，或者是今天属于汉斯明天就属于以撒了[330]；就是我们的衣服对我们也永久是生疏的，我们几乎不知道，我们身上穿着的上衣有多少纽扣；我们尽可能地常常更换服装，没有一件和我们内心的与外界的历史发生联系；——我们几乎不能记起，那件褐色背心是什么样子，那背心曾一度给我招来那么多的哄笑，而在它宽阔的条纹上，却那样可爱地放过爱人的亲爱的手！

而对大柜，在炉子后边的老太婆穿着一件过时衣料的印花的外裙，那是她死去的母亲的婚衣。她的曾孙，一个矿工装束、金头发、目光闪烁的男孩，正坐在她的膝前数她裙上的花朵，她可能已经向他说过许多关于这裙子的小故事，许多严肃的、美丽的故事，这男孩绝不会很快地忘却它们，等到他不久长大成人在卡罗利娜漆黑的坑道里寂寞地工作时，它们还要常常浮现在他面前，他也许一再地述说它们，若是这亲爱的祖母死了很久，他自己成为一个银色头发的、衰退的老人，坐在孙儿们的围绕中，面对大柜，在炉子后边。

夜间我仍旧住在王冠旅馆里，这时枢机顾问包君[331]也从格廷根来

到。我很快乐，得向这位老先生致意问候。当我把名字写在旅客簿里，翻看七月份的那几页时，我也看到一个非常尊贵的题名，阿答贝尔·封·沙米索，不朽的《史雷米尔传》的作者[332]。旅馆主人向我说：这位先生是在一个无法描述的坏天气里走来，又在一个同样坏的天气里走去了。

第二天早晨我必须再减轻一次我的背囊，把一只装好的靴子抛去，我抬起脚来，往哥斯拉尔走去。我不知道我是怎么走到那里的。我只能记得这么多：我悠悠荡荡地上山又下山；俯视一些美妙的草谷；银色的水哗哗地流着，甜美的林鸟鸣啭，牧群的小铃叮叮作响，各样的绿树被亲爱的太阳照成金色，上边蓝绸子一般的天顶是这样透明，人们能够深深地望入至圣之境，那里天使们坐在上帝脚前，从他面部的纹理中学习全部的低音和声。但是我还生活在我的灵魂无法排解的昨夜的梦里。那是旧日的童话，一个骑士走入深井，井里有一个最美丽的公主中了魔，僵睡不醒。我自己就是这骑士，井是阴暗的克劳斯塔尔矿坑，忽然出现许多灯光，从两旁的罅隙中跳出守卫的矮人，他们作出愤怒的面孔，用他们的短剑向我乱砍，尖锐地吹起号角，跑来的越来越多，可怕地摇摆着他们宽大的头颅。我在他们头上一敲，血就流出来了，我才看出来，那是我白天在路旁用手杖打落的红色的、长须的蓟草的花球。他们也立刻都被赶走了。我来到一座光明灿烂的大厅；心爱的人立在中央，蒙着白纱，僵直不动像是一座雕像，我吻她的嘴边，生存着的上帝啊！我感到她灵魂里使人幸福的气息和她可爱的嘴唇的甜美的颤动。我仿佛听见上帝在叫："要有光！"于是有一道永恒的光闪烁射下；但是在这同一的瞬间又变成黑夜了，一切都混混沌沌流入一片旷野的、荒凉的大海。一片旷野的、荒凉的大海！死者的鬼魂恐怖地在沸腾的水上奔驰，他们白色的丧衣在风中飞舞，一个彩衣斑斓的小丑拿着折扇一般的鞭子在他们后边追赶着跑来，这小丑就是我自己——忽然，海妖从阴暗的波浪中伸出他们畸形的头，张爪向我抓来，我在恐怖中惊醒了。

最美丽的童话是怎样时常被破坏！本来，骑士找到了睡眠的公主时，他必须从她宝贵的蒙纱上剪下一块；她由于他的勇敢从沉睡中醒来，又回到她的宫里坐在黄金椅上，骑士就必须走到她的面前说："我的最美丽的公主，你认识我吗？"她回答："我的最勇敢的骑士，我不认识你。"骑士立即把从她的蒙纱上剪下的那一块递给她看，恰好互相吻合，

于是两人温柔地拥抱，众人们吹起喇叭，庆祝婚礼。

这的确是一个特有的不幸，我的爱情的梦很少得到一个这样美好的结局。

哥斯拉尔的名字是这样好听，和它联系着这样多古代的帝王的回忆，使我期待着看到一座庄严壮丽的古城。但是当我在近旁观看那些名胜时，也不过如此！我看见一座腐败而潮湿的小城，街道多半是狭窄、迷乱而弯曲的，一条小水，大概是哥塞河，在街道中间穿流，有一条石道，坎坷不平有如柏林的六脚韵诗[333]。只有周围的古迹，即是城墙、城楼与雉堞的残迹，给这座城一些峻拔的气象。其中一个城楼，称作牙城的，它有这样厚的墙，楼里全部的房屋都像是从墙里凿出来的。城前的广场是一片美丽的广大的草地，四围是高山，举世闻名的射击场就在这里。城内的市场不大，中央有一个喷水池，水注入一个大铜槽里。起火时在那里敲几下；它发出一种洪大响亮的声音。人们不知道这个铜槽的来历。有些人说，魔鬼有一回在夜里把它放在市场中央。那时候人还糊涂，魔鬼也糊涂，他们互相送礼。

哥斯拉尔的市政厅有如一座涂成白色的守卫所。旁边的同业公会有一个较好的外表。这里有德国皇帝的立像，大约与地面和房顶都有同样大的距离，这些立像被烟气熏黑了，有一部分镀了金，他们一手拿着权杖，一手握着地球仪；都像是熏烤过的大学司事。其中一个皇帝拿着一把宝剑代替权杖。我猜不出这种不同是说明什么；可是它一定有它的意义，因为德国人有特殊的习惯，他们对他们所做的一切总要想出一些道理。

在郭特沙可的《旅行手册》里我读到许多关于哥斯拉尔的老教堂和有名的宝座的记载。可是当我要参观这两处时，人们告诉我说：教堂拆掉了，宝座送到柏林去了。我们生在一个意味深长的时代：千年的教堂被拆毁，帝王的宝座被抛在废物堆房里。

从前教堂里的一些贵重物品如今都陈列在斯台芬礼拜堂里。非常美丽的玻璃彩绘，几幅恶劣的图画，里边也有一幅路加·克拉那赫[334]的，此外还有一个木雕的基督在十字架上，一座不知是用什么金属制成的异教祭坛；祭坛是一个长方的箱形，由四个女体支柱背着，她们是弯

腰的姿势，手在头上支撑，作出使人不快的丑恶面貌。这中间更引人不快的是立在旁边的、方才已经提到的木质十字架。这个基督的头上有真头发、荆棘和涂血的面孔，它诚然高度地表示出一个人的死亡，但是表示不出一个降自上天的救世主的死亡。只是肉体的灾难雕刻在这个面孔里，并不是痛苦的诗。这样的像与其说是属于神殿，还不如说是属于解剖室。［礼拜堂管事人的老婆精通艺术，她引导我到处转，还把一个悬灯似的挂在礼拜堂中央、多方形、刨得平滑、黑色而有白色数目字的木块当作特殊的珍宝指给我看。啊，新教教会的发明精神在这里显得多么灿烂！因为，谁能想得出呢！那木块上的数目字都是赞美歌的号码，这些号码通常是用粉笔写在一块黑板上，就美学的意义说，使人觉得索然无味，但是现在由于这个发明，甚至充作礼拜堂的装饰，并且足够补充礼拜堂里没有拉斐尔[335]绘画的缺陷。这样的进步使我无限高兴，因为我是一个新教徒，一个路德的信从者，每逢天主教方面的敌人嘲笑新教礼拜堂内空虚的、荒凉的外表时，我总是非常忧虑的。[336]］

我住在市场附近的一座旅馆里，若不是旅馆主人带着他那副长到多余程度的脸，提出许多烦琐的盘问，坐在我这里，这顿午饭还会更适合我的口味；幸而不久我因为另一个旅客的来到获得解救了，他必须按着同样次序担受同样的盘问：quis（谁？）quid（什么？）ubi（什么地方？）quibusîauxiliis（用什么资财？）cur（为什么？）quomodo（怎么样？）quando（什么时候？）这客人是一个年老、疲倦、憔悴不堪的人，从他的话里可以听出，他游遍了全世界，尤其是在巴塔维亚[337]住了很久，赚了许多钱，又全都花掉了，如今，离别了三十年，他要回到他的故乡魁德林堡去，——“因为，”他补充一句，“我们家有祖坟在那里。”旅馆主人说出很开明的意见：我们的肉体葬在什么地方，对于灵魂却是不关重要的。“您知道准是这样吗？”客人用这话回答他，在他萎缩的嘴唇和没有光彩的小眼睛周围皱起异常狡狯的圈纹。“但是，”他又勉强缓和口气说，“我并不要因此说些异乡的坟墓的坏话；——土耳其人埋葬他们的死者比我们漂亮得多，他们的坟墓简直是花园，他们坐在他们白色的、裹着缠头的墓石上，一棵扁柏的荫下，抚弄着他们严肃的胡须，从他们土耳其的长烟管里安安静静地吸着土耳其烟；——还有在中国人那里，这是一种真正的快乐，去看他们怎样在他们死者长眠的地方按照仪式环舞，祈祷，喝茶，拉胡琴，用各样镀金的条板、小瓷人、杂

色绢条、人造花、彩灯把可爱的坟墓装饰得十分漂亮——一切都很漂亮——我离魁德林堡还有多远呢？”

哥斯拉尔的墓地并没有很感动我。更感动我的却是那个非常美丽的满头鬈发的女孩，当我来到城里时，她正从下层楼一个较高的窗子里笑着向外张望。饭后我又找到那可爱的窗子；但是这时那里只有一个插着白色吊钟花的水瓶。我爬上去，从瓶里取出那些玲珑的小花，坦然地把它们插在我的便帽上，街上的行人，尤其是老太婆们，都用张大的嘴、僵硬不动的鼻子、凸出的眼睛观看着这巧妙的盗窃行为，我也不加理睬。一点钟后我又从那座房屋走过，美丽的女孩又站在窗子里，她一看到我的便帽上的吊钟花，便满面通红，急忙退回去了。我这时把那美丽的面孔看得更清楚；这是夏晚的微风、月光、夜莺曲和蔷薇香的甜美的、透明的化身。——后来，已经完全黑暗了，她又走到门前。我来了——走近她——她慢慢躲入阴暗的门洞——我握住她的手向她说：“我是一个奇花与亲吻的爱好者，凡是人们不情愿给我的，我便偷。”——我迅速地吻她——她正要逃脱，我低声安慰她：“明天我就离去，并且不再回来！”——我感觉到可爱的嘴唇与小手的神秘的反应——我笑着从那里跑开了。是的，我必须笑，只要我一想起我无意中说出那句魔语：“明天我就离去，并且不再回来！”我们穿着红蓝制服的人们[338]用这句话常常比用他们唇上短髭的殷勤更能够打动女人们的心。

我住的房间给我一片美丽的远景，可以眺望拉梅尔斯山。这是一个美丽的夜晚。夜骑在它的黑马上奔驰，长的鬣毛在风中飘荡。我倚窗望月。真有一个人在月亮里边吗？斯拉夫人说，月亮里的人叫作克罗他尔，他浇水使月亮生长。当我少年时，我听说：月是一个果实，若是它成熟了，就被可爱的上帝摘下来，和其他的满月在一起，放在世界尽头的大柜里，用些木板子钉住。后来我长大了，我觉察到，世界不是限制得这样窄狭，人的精神把那些木柜冲破了，并且用一把巨大的彼得的钥匙，用永生的观念，把七层天界都打开了。永生！这美丽的思想！谁是最先把你想出来的？是不是一个纽伦堡的市侩，他头上戴着白色的睡帽，嘴里含着白色的泥烟袋，在温和的夏晚坐在他的房门前，十分舒适地以为：这有多么美好呢，如果他能够这样长此下去，抽烟和生命的呼吸都不停息，活到亲爱的永恒！或许是一个年轻的情人，他在他爱人的

怀里想出那永生的思想，他想出它，因为他感到它，并且因为他不能感到或想起别的事物！——爱！永生！——在我的怀里忽然变得这样热，致使我相信，地理学者把赤道的位置改变了，赤道现在正穿过我的心。爱的情感从我的心里涌出，热烈地涌入广大的夜里。园里的花在我窗下放射出更为强烈的香气。香气是花的情感，正如人的心在夜里自以为是孤寂而无人窥伺时，它的感觉也更为强烈一般，花也好像羞涩地等待着四面包围的黑暗，以便完全放任它的情感，把甜美的香气喷吐出来。——你们涌出吧，我心里的香气！在那些山的后边去寻找我梦里的爱人！她现在已经躺在床上睡眠了；天使们跪在她的脚下，若是她在睡中微笑，那便是天使们所作的一个祈祷；天和天上的一切幸福都在她的怀里，当她呼吸时，我的心就在远方跳动；太阳在她纤细的眼毛后沉落了，当她再睁开眼睛时，天就又亮了，鸟儿们唱歌，牧铃铛铛地响，群山穿着它们翠玉的衣裳闪烁发光，我也就捆起背囊去漫游。

［在这些哲学的观察和私人情感中，出乎意外枢机顾问包君来看我，他是不久以前来到哥斯拉尔的。这个人的和善愉快，我几乎从来没有像今晚这样深切地感到过。我敬重他，因为他有卓越的、锋锐的辨别力，但是更因为他的谦虚。我看他非常活泼、爽快、精力充沛。他的新著作《理性的宗教》足以证明他是精力充沛的，这本书是这样使唯理论者兴奋，使神秘家恼怒，使广大的群众感动。在这一瞬间我自己诚然是一个神秘家，我为了我的健康，按照医生的规定避免一切引起运用思想的刺激。可是我绝不错认保禄斯、古利特、克鲁格、爱西霍恩、包特维克、维格晒得尔[339]等人唯理论的努力的不可估量的价值。我自己有时觉得这是很有益的，这些人铲除了这么多陈腐的罪恶，尤其是古老的教会垃圾，其中有这么多的蛇虫和毒气。在德国，空气是太沉浊也太闷热了，我时常怕闷死，或是被我亲爱的神秘同志们在他们爱的狂热中绞死。所以我对于善良的唯理论者也绝不见怪，如果他们把空气弄得过于清凉了一些。根本上自然界本身已经给唯理论立下界限；在抽气机下和北极，人们毕竟是不能担当的。[340]］

我在哥斯拉尔过了一夜，在那夜里遇到一些非常离奇的事。我回想起来还不无恐惧。我天性是不害怕的，［上帝知道，若是一把明晃晃的刀刃要和我的鼻子结识，或是我夜半迷失在一个险恶的林中，或是在音

乐会里一个打呵欠的少尉威胁着要把我吞食，我从不曾感受过一种特殊的忧惧 [341]]——但是我怕鬼却这样厉害，有如《奥地利观察报》[342] 。什么是恐惧呢？它是由于理智还是由于情感？关于这个问题，我时常同扫罗·阿色尔博士 [343] 争辩，每逢我们在柏林那座我吃过许多次午饭的皇家咖啡店里偶然相遇的时候。他总主张：我们怕一些事物，因为我们通过理性推论，才认为它是可怕的。只有理性是一种力，不是情感。在我吃得好喝得也好的时间内，他不断地给我论证理性的优点。他的论证快要完结时，他总是看一看他的表，并且永久用这句话结束："理性是最高的原则！"——理性！我现在每逢听到这个字，我还是永久看见阿色尔博士和他的抽象的腿、他的窄小的先验的 [344] 灰外套，以及可以给几何教科书充当铜版画的严峻的冰冷的脸。这个人，有五十多岁了，是一个体现人形的直线。这可怜的人探索最高原理，他把一切美好的事物都从生活里思索出去了，一切的日光、一切的信仰、一切的花，剩给他的只有寒冷的、最高原理的坟墓。他对于贝尔魏德勒的阿波罗和基督教都怀有一种特殊的恶意。他甚至写过一个小册子反对基督教，证明它是非理性的、没有根据的。他写过一大堆书，在这些书里总是理性在夸耀它自己的优越，这可怜的博士对此十分认真，所以在这一点上他获得人人的尊敬。但也就是在这里边有最大的笑话，当他不能理解每个孩子——正因为这是一个孩子——都能理解的事物时，他便做出一副认真的、愚蠢可笑的面孔。我也有几回到他家里拜访这位理性博士，看见美丽的女孩们在他身边，因为理性并不禁止人们有感官的享受。我有一次又去拜访他，他的仆人告诉我说："博士先生刚刚死去了。"我当时并不感到什么，只觉得好像他说："博士先生搬走了。"

还是回到哥斯拉尔吧。"最高的原则是理性！"当我去睡觉时，我向我自己慰解着说。但是无济于事。我刚刚在我从克劳斯塔尔带来的凡恩哈根·封·恩塞 [345] 编的《德国小说集》里读了那篇可怕的故事，述说一个儿子，他自己的父亲要谋杀他，他怎样在夜半被他死去的母亲的幽魂所警告。这篇故事奇异的描写使我在阅读时感到一种内心的恐怖冷彻全身。人们在旅途中读鬼的故事，就会起一种更为悚惧的感觉，尤其是在夜里，在不曾住过的一座城、一所房、一间屋里。人们不由自主地想起，有多少凶事可能已经在你正躺着的这块地方发生过？何况月光这样迷离闪烁地照入屋内，墙上颤动着各样不招自来的阴影，当我在床上坐

起要去看时，我瞧见——

若是人傍着月光在镜里看见自己的面貌，没有比这更为凄凉了。正在这瞬间，一个迟钝的、打呵欠的钟在响，它是这样悠长而缓慢，使我在响过第十二下以后确切地相信，在这中间过去了整整十二个小时，并且必须又从头开始，再敲十二下。在第十一下与第十二下的钟声中间响起另外一个时钟，很快，几乎是尖锐地斥骂着，它也许是讨厌它的邻居太太[346]的迟缓。当这两个铁舌头都静默了，深深的死寂管领全屋时，我忽然好像听见一些东西在我屋子前边的走廊下窸窣蠕动，好像一个老人不安稳的脚步。最后我的门开了，死去的扫罗·阿色尔博士慢慢踱进来。一个冷战浸彻我的骨髓，我颤栗得像是白杨的叶子，我几乎不敢正视这个鬼魂。他却依然如故，同样先验的灰色外套，同样抽象的腿，同样数学的脸；只是脸比先前更黄了一些，那张嘴，从前组成两个二十二度半的口角，如今闭在一起了，眼圈也有一个更大的半径。摇摇荡荡，还和从前一样拄着他的小藤杖，他靠近我，用他平夙发音模糊的方言和蔼地向我说："您不要怕，您不要相信我是一个鬼！如果您把我当作鬼看，这是您的幻想作祟。什么是鬼呢？请您给我一个定义。请您给我证明一个鬼的可能性的条件。一个这样的现象同理性发生什么样的理性的关系呢？理性，我说理性——"这个鬼于是谈到理性的分析，引用康德《纯理性批判》中第二部，第一篇，第二卷，第三大段，现象和本体的区分，随后他又分析这成为问题的鬼魂信仰，一个三段论法跟着一个三段论法，最后用逻辑的证明得到结论：完全没有鬼。这中间我背上流着冷汗，牙齿打战像是响板一般，这游魂博士证明一切怕鬼的不合理，我由于死的恐惧对于他的每句话都无条件地点头承认，他论证如此热心，致使他在错乱中从表袋里没有拿出他的金表，却抓出一把蠕虫，他觉察到他的错误，用可笑的恐惧的敏捷又放了进去。"理性是最高的——"钟敲着一点，鬼魂也消逝了。

第二天早晨我从哥斯拉尔继续前进，一半是任其自然，一半是有意去寻找克劳斯塔尔矿工的兄弟。又是美好的、可爱的星期日的天气。我登越丘山，观察太阳怎样赶走雾气，快乐地穿游颤动的树林，哥斯拉尔的吊钟花围绕着我还在做梦的头脑作响。群山穿着它们白色的睡衣，枞树从枝干上把睡眠摇走，清爽的晨风梳理它们下垂的、绿色的头发，小

鸟在做祈祷，草谷里露珠闪烁有如散满金刚石的黄金被，牧童在那上边走去，带着他钉铛作响的牧群。我差一点就走错了路。人总是选择旁路小径，以为由此可以更近地达到目的。正如同在生活里一般，我们在哈尔茨山上也是这样。但是总有善良的人们又把我们引上正路；他们愿意这样做，并且还感到一种特殊的快乐，如果他们用洋洋自得的神情与善意的大声给我们解释：我们走了怎样大的弯路，我们能够堕入什么样的深渊和泥沼，而且这该是怎样的一种幸福，我们还在适宜的时刻遇见像他们这样识路的人。在离哈尔茨堡不远的地方我就遇到一个这样的纠正者。这是哥斯拉尔一个营养良好的市民，有一副光泽而臃肿、自作聪明的面孔；他的神气好像他发明过兽疫[347]。我们共同走了一段路，他说给我听各样的鬼怪故事，这些故事可能很好听，如果它们不都是这样结束，本来并没有真正的鬼怪，白色的形体是一个非法的猎夫，呻吟的声音是从一个野母猪刚刚生下来的小猪仔发出来的，地板上的骚扰是猫在跳闹。只是人病了，他补充说，才相信看见鬼。但就他这渺小的人物而论，他就很少生病，只是间或害些皮肤病，他每次都用清白的唾液治疗。他也使我注意到自然界中的目的和功用。树是绿的，因为绿色对于眼睛有好处。我说他很对，并且补充说，上帝创造牛，因为肉汤能使人强健，他创造驴子，为的是驴子能够给人充作比喻[348]，他创造了人，为的是他吃肉汤，不要当驴子。我的旅伴很高兴，他找到了一个有同样思想的人，他的面貌更快乐地放着光彩，分手时他很感动。

在他陪着我走的时间内，全部自然几乎都失去了魔力；但他刚一走开，树又开始说话，日光鸣响，野花跳舞，蓝天拥抱着绿地。是的，我更明白了：上帝创造人类，为的是他赞叹宇宙的丰美。每个作家，不管他多么伟大，都愿望他的作品被人称赞。而且在《圣经》那部神的记录里也说得明白：他创造人类是为了他的荣誉与赞美。

长时间的漫游之后，我到了我的克劳斯塔尔的朋友的兄弟家中，我在那里过夜，并且体验了下边的美丽的诗：

—

山上有小小的屋舍，

里边住着年老的工人；

那里响着浓绿的枞树，

闪照着黄金的月轮。

屋舍里有一把靠椅，

雕着花美丽无比，

上边坐着幸福的人，

幸福的人是我自己！

矮凳上坐着小女孩，

胳膊搭在我的怀中；

眼睛像两颗蓝星，

小嘴像是玫瑰红。

这对可爱的蓝星

望着我这样明朗，

她把她的百合手指

狡狯地放在玫瑰上。

不，妈妈看不见我们，

因为她纺线太勤劳，

爹爹拉着他的胡琴，

唱着古老的歌调。

女孩轻轻地细语，

轻轻地，用沉抑的声音：

把些重要的秘密

都已经向我说尽：

“但自从姑妈死后，

我们再也不能到

哥斯拉尔的射击场，

那里是十分美好。

“这里却是很寂寞，

在这枯冷的山峰，

冬天我们完全是

像埋在冷雪当中。

“我是个胆小的姑娘，

我害怕，像一个儿童

害怕凶恶的山灵，

他们在夜里蠢动。”

小女孩忽然沉默，

像怕听自己的言语，

她用两只小手儿

把她的眼睛蒙住。

枞树的响声更大了，

纺轮不住嗡嗡地转，

拨琴声掺在中间

古老的歌儿不停断：

“不要怕，亲爱的孩子，

不要怕恶灵的威力；

日日夜夜，亲爱的孩子，

小天使都在保护你！”

二

枞树用翠绿的手指

敲着低矮的小窗，

月亮，黄色的窥探人，

投进它甜美的幽光。

爹妈轻轻地打鼾

睡在隔壁的房里，

可是我们喋喋不休，

彼此都不能睡去。

“你说你常常祈祷，

却使我难于相信，

你的嘴唇的颤动

不像是祈祷的声音。

“冷酷的嘴唇的颤动

回回都在恐吓着我，

可是你眼角的虔光

又抚慰着阴暗的惊吓。

“我也怀疑，你信仰

真正信仰的事物，

你也许不信圣灵，

不信圣子和圣父？”

“啊，我的孩子，在儿时，

当我在妈妈的怀内，

我信仰圣父上帝，

他博大地把宇宙支配；

“他创造美丽的大地，

又创造美丽的人类，

他还给日月星辰

标示出它们的路轨。

“等我大了些，孩子，

我理解更多的事体，

我理解，我有了理性，

我也信仰圣子；

“可爱的圣子，他怀着爱

把爱向我们宣示，

得到的报酬，像是通例，

被人们钉成十字。

“如今，因为我长大了，

读很多书，各处旅行，

我的心膨胀着，

我全心信仰圣灵[349]。

“圣灵作过崇高的奇迹，

它现在的工作更崇高；

它打碎奴隶的锁链，

还打碎暴君的城堡。

“它治疗致命的旧伤，

它革新陈腐的法律：

一切的人，不分贵贱，

都是高贵的族类。

“它赶走恶劣的云雾

和那阴暗的精灵，

精灵日夜凝视我们，

妨碍我们的快乐和爱情。

“圣灵选出一千个

骑士，都束好武装，

去完成他的志愿，

它让他们心舒胆壮。

“他们的宝剑闪光，

他们的旗帜扬起；

呃，我的孩子，你可愿

看这些骄傲的骑士？

“就向我看，我的孩子，

吻我看我不要畏惧；

因为我就是圣灵的

一个这样的骑士。”

三

月亮静静在外边

隐入浓绿的枞林，

我们的灯在屋里，

起着爆花，暗淡无光。

但我的一对蓝星

闪烁着更亮的光，

红色的玫瑰在燃烧，

可爱的女孩在谈讲：

“矮人儿们，小妖师，

偷我们的面包和脂肪，

晚间还装在盒子里，

早晨就不知去向。

“矮人儿们，从牛奶里

偷吃我们的乳脂，

让盒子敞着盖儿，

猫儿把剩下的喝去。

“猫儿是一个妖婆，

冒着夜间的风吹雨洒，

爬上幽灵的山巅，

到那倒塌了的古塔。

“那里有过一座宫殿

充满快乐与剑光；

骑士、妇女与侍从

在火炬舞中摇荡。

“一个狠毒的魔妇

把宫殿与人群咒灭，

留下的只有废墟，

枭鸟在里边搭巢穴。

“可是死去的姑妈说：

在山上正确的地址，

夜里在正确的时刻，

若说出正确的符语，

“废墟就又转变成

一座明亮的宫殿，

骑士、妇女与侍从

又快乐地舞蹈回旋；

“谁说出那句符语，

谁就有宫殿和人群，

大鼓和喇叭都赞颂

他的美丽的青春。”

从小嘴上的玫瑰

许多的幻影开花，

眼睛在幻影上倾注

它的蓝星的光华。

女孩用金黄的头发

把我的双手围缠，

给手指起美名，

笑着，吻着，终于无言。

在这寂静的屋中

一切都亲密地看我；

桌子和衣柜，我仿佛

从前已经见过。

殷勤而严肃，响着壁钟，

胡琴若断若续，

又自动地起始鸣响，

我像是坐在梦里。

现在是正确的时间，

这也是正确的地址，

你会惊奇，我的孩子，

我若说出正确的符语。

我若说出那一句，

深夜就发亮，震动，

溪水和枞涛响声更大，

老山也会惊醒。

从山的裂罅里响出

矮人的歌声和胡琴，

像个狂放的春天，

长出来一片花林。

花朵，壮丽的奇花，

树叶，宽大而奇幻，

放着杂香，迅速地摆动，

像是被热情震颤。

玫瑰，像是红火焰，

从狂热中向上辉耀；

百合，像是水晶柱，

笔直地射入云霄。

星星大得像太阳，

怀着热望向下观看；

在百合的花心中

灌注它们的光线。

可是，我们自己，孩子，

也都有更多的转变，

火炬光、黄金和锦衣

快乐地围着我们辉闪。

你，你变成一个公主，

这屋舍变成宫殿，

骑士、妇女与侍从

在这里舞蹈，欢宴。

但是我，我获得了你

和一切，宫殿和人群；

大鼓和喇叭都赞颂

我的美丽的青春。

太阳上升。雾气散去，像是鬼魂们听到第三次的鸡叫。我又上山下山，在我前边浮荡着美丽的太阳，永久照耀着新鲜的美景。山神显然是优待我；他大概知道，这样一个作诗的人能够重复述说许多美妙的事物，他让我在这个早晨观看不是每个人都能看到的他的哈尔茨山。但是哈尔茨山也观看只有少数人看过的我，我的睫毛里闪烁着珍珠，和山谷草里的珍珠一样宝贵。爱情的朝露润泽我的面颊，作响的枞树了解我，它们的枝条彼此伸开，上下摇曳，像是哑人用手表示他们的欢悦，远方响着神秘悦耳的声音，好像从一个不知何处的林中礼拜堂传来的钟声。人们说，这是牧群的铃铛，它们在哈尔茨山里这样可爱、明朗、纯洁地响着。

按着太阳的位置是正午了，我遇到一个这样的牧群，牧童是一个和蔼的金发少年，他向我说，我站在它的山脚下的这座大山便是古老的、举世闻名的布罗肯。周围数里没有房屋，少年请我同他一起吃饭，我十分欢悦。我们坐下吃一顿用乳酪和面包组成的Déjeunerîd□natoire（一

直吃到晚上的午餐）；小羊抓取面包屑，可爱的肥牛犊围着我们跳跃，灵巧地响着它们的铃铛，用它们快乐的大眼睛向我们笑。我们吃饭真是国王一般；本来我觉得我的主人就是一个真正的国王，因为直到现在，他是唯一的给过我面包的国王，所以我也要歌颂国王一般地歌颂他。

牧童是一个国王，

宝座是绿色的山冈，

沉重的黄金的王冠，

是他头上的太阳。

绵羊卧在他的脚下，

这些谄媚者，标着红十字；

牛犊是他的侍从

骄傲而威武地漫步。

山羊是宫廷的优伶，

还有牝牛和鸣禽，

吹着笛子，摇着小铃，

都是宫廷的乐人。

奏乐唱歌这样可爱，

还有枞涛和流水

可爱地在中间作响，

国王也矇眬入睡。

那条狗，他的大臣[350]，

这时必须执政，

它汪汪的吠声

使四围都起了回应。

年少的国王说梦话：

“国政是这样繁难，

啊，但愿我是在家里，

在我的女王身边！

“在我的女王的怀里

温软地安息我的头，

在她亲爱的眼中

有我广大的国土！”

我们友好地分了手，我快乐地登上山去。不久就有一座高入云表的枞林迎接我，我对枞树在任何关系上都含有敬意。这些树的生长并不容易，它们在青春时是十分艰苦的。这里的山布满许多庞大的花岗石块，大部分的树必须用它们的根把这些石块缠住或冲破，还须费力寻找它们能够吸取营养的土地。到处都有石块堆积着，几乎组成一座门，那上边有树木生长，树木把裸露的树根引过石门，在石门下边才抓住土地，甚至树根好像是生长在地面上。可是它们向那庄严的高空峥嵘耸起，与盘绕的石块好像是生长在一起，它们比起它们在平原上温和的林地里生长的舒适的同伴们是更为坚固。那些伟大的人也这样树立在人生中，他们由于克服早年的艰难与障碍使自己强壮、坚固起来。枞树枝上爬着松鼠，树下有黄色的麋鹿散步。我每逢看见这样一只可爱的高贵的兽，我就不能理解，怎么有教养的人们会以追猎和戕杀麋鹿取乐。这样一只兽是比人仁慈的，它曾经哺育过神圣的格诺菲娃瘦弱不堪的儿子史梅尔参莱西[351]。

金黄的日光非常可爱地穿射浓密的枞绿。树根组成一个自然的阶梯。处处是丰润的苔凳；因为石块都有一尺高，被最美丽的苔藓铺盖着，像是鲜绿的天鹅绒。可爱的清凉，如梦的泉声。我们到处看见，水怎样在石下银亮地流去，冲洗裸露的树根和幼根。若是人们弯下身来观察这些生机，就好像倾听植物界秘密的形成史和这座山宁静的心的跳动。有些地方水从石和树根间迸涌更为强烈，组成小形的瀑布。这里正好坐下休息。潺潺的水声是这样悦耳，群鸟唱着断断续续的相思曲，树木像是用千百个女孩的妙舌在低语，奇美的山花也像是用千百只女孩的眼睛向我们观看，它们向我们伸开阔大的、有奇异锯齿的叶子，快乐的日光游戏着闪来闪去，聪明的小草彼此讲述绿色的童话，一切都好像中了魔，越来越亲密了，一个旧梦重生，爱人出现了——啊，她又这样快地消逝了！

登山更高，枞树也更为矮小，它们好像越来越蜷缩在一起，直到只剩有蓝莓子和红莓子的灌丛与山上的野草。这里也觉得更为寒冷了。奇异的花岗石块在这里才充分地裸露出来；它们常常是令人震惊地伟大。当瓦尔普吉斯之夜[352]女妖们骑着帚柄和粪叉走来，荒唐无耻的狂欢正开始时，这些石块或许是魔鬼们互相抛掷的球，这情景正如迷信的保姆所述说的，而且在雷志画师[353]美丽的《浮士德》插图里也可以见到。是的，一个青年诗人，他在五月一日的前夜在从柏林到格廷根的旅途上骑马走过布罗肯，他甚至看到几个爱好文学的妇女正在一个山角上开她们的美学茶会，悠闲地诵读《晚报》[354]，把她们那些咩咩地围绕着茶桌跳跃的诗的小山羊称赞为万能的天才，又给德国文学的一般现象下最后的判断[355]；可是当她们也谈到《拉特克利夫》和《阿尔曼梭》[356]而断定作者缺乏虔诚与基督教精神时，这青年诗人便毛骨悚然，感到恐惧——我纵马加鞭，赶快跑过。

事实上，若是登上布罗肯的上半，便不由得不想到许多可笑的布罗肯山的故事，尤其要想到关于浮士德博士伟大的、神秘的、德国的民族悲剧。我总觉得，好像有马蹄傍着我向上攀行，并且有人在诙谐地喘气[357]。我相信，就是梅菲斯特登上他所钟爱的山，也得费力喘气。这是一条非常使人疲倦的路，可是当我最后看到思慕已久的布罗肯旅舍时，我却快乐极了。

这旅舍，我们从许多风景画里早已看得熟悉了，仅仅是一座平房在山顶上，是一八○○年史托贝尔格-魏尼罗得伯爵建筑的，照他的计划也是当作旅馆用。为了抵御风和冬寒，墙壁都厚得惊人；房顶低垂，中央矗立一个塔形的望楼，邻近还有两座小屋，其中一座是早年给布罗肯的旅行者充作庇身之所的。

走入布罗肯旅舍激起我一些不平常的、奇幻的感觉。在经过枞林与巉岩的漫长而寂寞的攀登之后，忽然置身在一座云舍里；城市和山林都留在山下，山顶上遇到的是一个偶然聚合、彼此生疏的团体，在这类地方这也是自然而然的事，人们被这个团体一半好奇、一半淡漠地迎接着，像是一个被期待的伴侣。我看见房里坐满客人，我像个聪明人一样，已经想到了夜，想到一条草荐的不舒适；我立即用要断气的声音请求茶水，布罗肯主人十分聪明地看出，我这个病人在夜里必须有一个正

式的床。他在一间窄小的屋里给我安置了一个床，那里已经住着一个青年商人，一个穿着褐色上衣的使人呕吐的家伙。

我看见客厅里充满了人生和活动。来自不同的大学的学生。一部分刚刚来到，正在吃吃喝喝增强体力，一部分准备起身，捆起他们的行囊，把他们的名字写在纪念册里，从旅舍女儿的手中接受布罗肯的花圈：有的抓弄脸颊，有的唱歌，有的跳跃，有的欢呼，有的在问，有的在回答，天气好，一路平安，祝福，再见。几个临行的人都狂饮了一些酒，他们从美景中得到双重的享受，因为一个醉人看一切都是成双的。

我略加休息后，便登上望楼，在那里遇见一个矮小的先生和两个妇人，一个年轻的，一个年老的。年轻的小姐很漂亮。她身材秀美，鬈发上戴着一顶圆盔般的黑缎帽，微风戏弄着帽上白色的羽翎，窈窕的四肢被一件黑绸的外套紧紧裹住，显露出高贵的形体，自由的大眼睛静静地俯视着自由的大宇宙。

当我还是一个儿童时，我只想些魔术的和荒诞的故事，我把每个头上戴着鸵鸟羽翎的美女都当作一个精灵女王，若是我看见她的衣裙是湿的，便把她当作一个水妖。如今我想得不同了，自从我在自然史里知道，那象征的羽翎来自最愚蠢的鸵鸟，而一件女子的衣裙很自然地会沾湿。我若用那双儿童的眼睛在布罗肯山上看见方才提到的年轻的女子在方才提到的地方，我就会确凿地想到："这是山上的仙姑，她刚刚说出魔语，因此下边的一切是这般奇异。"是的，我们从布罗肯第一次向下眺望时，一切都奇异到了极点，我们精神的各方面接受新的印象，这些印象多半是繁杂的，甚至是互相矛盾的，它们在我们的灵魂里结合为一种伟大的、还不能分析也不能解释的感觉。我们若是能够理解这个感觉的本质，也就认识了这座山的性格。这性格无论从它的弱点上，或是从它的优点上来看，都是德国人的。布罗肯是一个德国人。它像一幅伟大的览胜图，以德国人的彻底性清晰而明确地把几百个多半在北方的大城、小城、村落以及四围一切的山、林、河流、原野都旷远无边地指示给我们。但一切也正因此像是一幅刻画精细、着色鲜明的详细地图，我们的眼睛在这上边绝对看不到一处本来很美丽的风景；这是常有的现象，我们德国的著作家们用忠实的准确把一切事物都表达无遗，绝不能想到把个别的事物用一种美的方式表达出来。这座山也具有一些德国人的沉

静、理智、宽容，正因为它能够这样广远而清晰地概览万物。如果这样一座山睁开它的巨眼，它也许能比我们看得更多一些，我们这些矮人只用我们迟钝的小眼在它身上攀来攀去。许多人以为布罗肯是庸俗的，克劳迪乌斯唱过："布罗肯山是高大的市侩！"[358] 但这是错误的。从它时常戴着一顶白色雾帽的秃头看来，它诚然具有一种市侩的外表；但是，像一些伟大的德国人一样，这是由于纯粹的冷嘲 [359] 。这是众所周知的，布罗肯也自有它放荡不羁的幻想的时刻，例如五月一日的前夜。那时它便欢呼着把它的雾帽抛入风中，并且和我们一般人一样，变得真正德国人的、浪漫的狂热。

我立刻找机会和那美丽的小姐攀谈：因为这才真是享受自然美景，若是能够当地倾吐出对于这些美景的意见。这小姐并不是有才华的，却是十分聪明。她有真正高贵的仪表。我说的不是通常的、呆板的、消极的高贵，这种高贵只明确知道，什么事不应该做；却是那较为稀少的、自由的、积极的高贵，它明确地告诉我们，我们可以做什么，而且它没有丝毫拘束，给我们以社交上态度大方的感觉。我自己都不胜惊奇，我搬出许多地理的知识，给这有求知欲的女子说出我们面前罗列的所有的城的名字，还以纯正的大学讲师的风度把我的地图在望楼中央的石桌上展开，在图上给她寻找并且指出这些城市。有些城我找不到，也许因为我总用手去寻找，不大用眼，我的眼睛在这中间尽在这漂亮小姐的脸上巡回，并且我在那上边找到比史尔克和哀伦特 [360] 更美丽的部分。这个面貌是属于那一类的，不刺激人，也不很迷人，却总使人快意。我爱这类的面貌，因为它们的微笑使我颠颠倒倒的心得到平静。［这个小姐还没有结婚，虽然她已经在丰满的青春期，有充分的资格度夫妇生活了。但这诚然是一个常有的现象，正是在最美丽的女孩身上，才这样难于得到一个丈夫。在古代已经是这样，人们都知道，三个优美女神都是以处女终身的。[361] ］

我猜不出，伴着这两个女子的矮小的先生和她们是什么关系。这是一个瘦小的奇异的人物。一个小头，稀疏地盖着灰色的短发，从短额一直垂到发绿的蜻蜓眼边，圆鼻子远远地突出，相反地嘴和下巴却又可怕地向双耳撤回。这个小脸好像是用一块雕刻家用以捏制他们初次模型的柔软的黄泥构成的；当他的薄嘴唇抿在一起时，颊上就皱出无数半弧形

纤细的小皱纹。这个矮人不说话，只是每逢那个老太太向他低声说些和蔼的话时，他便随时微笑，像是一个流鼻涕的猿面狗。

那个老太太是年轻的小姐的母亲，也具有最高贵的形体。她的眼睛流露出一种过分热狂的忧郁，严肃的虔诚围绕着她的口角，可是我却觉得，这个嘴曾经是很美丽的，它笑过很多，接受过许多亲吻，也回赠过许多。她的脸像是一张写过两遍的羊皮纸，在僧侣抄写的墨迹尚新的教义释文下透露出一个古希腊爱情诗人模糊不清的诗句。这两个女子同她们的旅伴今年在意大利住过，她们向我述说罗马、佛罗伦萨和威尼斯等处各样的美景。母亲述说了许多彼得教堂里拉斐尔的绘画，女儿关于凤凰剧院的歌剧谈论得更多。［两人都被即兴艺人的艺术所激动。纽伦堡是她们的故乡；她们却不大向我说纽伦堡的古迹名胜。手工业歌手优雅的艺术的尾声，那善良的瓦根塞尔给我们保留下来的[362]，现在是消散了，纽伦堡的女市民只用意大利的无聊即兴和阉鸡的歌声来陶冶自己。啊，圣塞巴尔都斯[363]，你如今是怎样一个可怜的守护神！[364]］

在我们谈话中间，薄暮开始了：空气更冷，太阳西沉，望楼上充满了大学生、手艺人、几个绅士样的市民和他们的太太小姐，这都是来看落日的。这是一个壮美的观瞻，使人们祈祷。人人都严肃地静默着站了一刻钟，看这灿烂的火球怎样在西方缓缓下沉；脸被晚霞射照，双手不自觉地拱起；好像我们成为一个静默的教团立在一座巨大的寺院中间，神甫正举起圣体，从风琴中倾泻出巴雷斯特利那[365]的永恒的赞美歌。

我沉心祈祷时，听见有人在我身边喊道："自然界一般而论怎么是这样美丽！[366]"这句话出自我的同屋人，那青年商人感情激动的怀中。由于这句话我又回到我日常工作的情调里，我这时又能够向这两个女子说些规规矩矩的话，谈论落日，并且心地平和，好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似的，引她们回到她们的房中。她们允许我再和她们闲谈一小时。像地球一般，我们的闲谈围绕着太阳旋转。母亲说：沉在雾里的太阳像一朵火红的玫瑰，多情的天把这朵玫瑰抛入它钟爱的地的广大而洁白的婚纱中。女儿微笑，她却以为常常观看这样的自然现象会减弱她的印象。母亲从歌德的旅行通讯里引用一段话纠正这错误的意见[367]，并且问我，读过《维特》没有？我记得，我们也谈到安哥拉猫[368]、哀特鲁斯克[369]的古瓶、土耳其的围巾、通心粉和拜伦勋爵，老太太还从拜伦诗

里背诵几段关于落日的诗句，美妙地卷舌[370]而叹息。年轻的小姐不懂英文，她要知道那几首诗，我便把我的美丽而聪颖的女同乡，男爵夫人爱丽丝·封·霍恩豪森的翻译[371]介绍给她，趁这机会我也不曾忘却，正如我常常向年轻妇女所做的一般，对于拜伦的非神、无情、薄幸，天知道还有些什么，表示愤慨。

事后我又在布罗肯峰上散步；因为那里从不会完全黑暗。雾也不浓，我观看那人们称为妖女祭坛和魔鬼讲台的两座山丘的轮廓。我放了几下手枪，可是没有回响。但忽然我听到熟识的声音，我被人拥抱，被人亲吻。这是我的同乡们，他们比我晚四天离开了格廷根，他们不胜惊奇，又看见我独自一人在布罗肯山上。于是叙述、惊奇、约会、欢笑、回想，我们在精神上又回到我们博学的西伯利亚，那里文化是这样高，熊拴在饭馆里，黑貂给猎人祝晚安[372]。

广大的屋内正在吃晚饭。一条长桌，坐着两排饥饿的大学生。开始是通常的大学谈话：决斗、决斗、还是决斗。这团体大部分是哈雷的大学生，因此哈雷成为谈话的主要对象。枢机顾问许茨的玻璃窗用详细的解释加以说明[373]。大家随后说，在塞浦路斯国王那里最近一次的谒见是很阔气的，他选出一个私生子，他和列支斯敦的公主不正当地结了婚，他贬了正妃，全体受感动的阁员都按照规则啼哭。我用不着说明，这都与哈雷的啤酒功勋相关联[374]。随后谈到两个中国人，他们两年前在柏林供人参观[375]，如今在哈雷被培养为中国美学的讲师。笑话开始了。大家设想这样的事体：一个德国人在中国供人参观赚钱；为这目的作了一个广告，广告上有大臣陈昌重和奚海河[376]推荐，这是一个真正的德国人，此外还勘定他的技术主要是哲学、吸烟和忍耐，最后还注明在十二点吃饭的时刻人们不许带着狗，因为这些狗常常抢走这可怜的德国人的最好的面包片。

一个年轻的大学社团团员，在柏林刚刚举行了无罪宣誓，谈了许多柏林的事，但是很片面。他拜访过威索斯基[377]和剧院；二者他都评判错误。“青年人随便发言”[378]。他谈到服装的浪费，男演员和女演员的奇闻等等。这个青年不知道，在柏林事物的外表最有作用，那句普通俗语“只看外表”就足以说明，舞台上的装扮必须华美逼真，所以舞台经理最要顾到“演一个角色的胡须的颜色”，顾到服装的忠实，这些服装被考

证确实的历史学家画出图样，还要被有学术修养的裁缝缝好[379]。这都是必要的。因为假使有一次玛利亚·斯图亚特穿上一件属于安娜女王时代的裙子[380]，银行家克利斯梯安·古穆培尔就一定要有权利来抱怨，他觉得一切幻境都由此丧失了；假使有一次布尔赖勋爵[381]由于忽略而穿上了亨利第四的裤子，那么，出自李零陶族的军事顾问夫人史泰素普一定要整夜不放松这个时代错误。而且总经理的这种小心翼翼不只限于裙子和裤子，还扩充到穿着这些服装的角色。所以将来奥赛罗应由一个真正的黑人串演[382]，列支斯敦教授[383]已经为这目的把黑人从非洲雇来；在《憎与悔》[384]里将来哀拉丽亚应由一个真正的流浪女子，彼得由一个真正愚蠢的青年，那不识者由一个真正机密的乌龟串演，这三人都用不着先从非洲雇来。［在《环境的力量》[385]里须有一个已经得过几次耳光的真正的作家来表演主角；在《太祖母》[386]里扮演耶罗米的艺术家须有一次真正强掠过或至少也偷过东西；麦克白斯夫人[387]须由一个女子表演，她诚如蒂克[388]所要求的，天性多情，但对于一件暗杀行刺的流血场面有几分熟悉；最后，为了表演特别浅薄、没有情趣、下贱的家伙，须特邀一条大蠕虫，这条大蠕虫每次都使它精神的伙伴们兴奋，只要它以它的全身竖立起来，变高，高，“全身是一个无赖！”[389]］——前边所说的青年既不了解柏林戏剧的情况，他更没有注意到，史波梯尼的土耳其亲卫兵歌剧用它的鼓、象、喇叭、铜锣[390]，正是一种英雄的方法，勇敢地振奋我们麻痹的民族，这也是柏拉图和西塞罗[391]曾经用政治手腕推荐过的一种方法。这青年最不理解芭蕾舞在外交上的意义。我费力给他指出，政治是怎样在霍规特的双脚上多于在布赫霍尔茨的头脑里[392]，他一切舞蹈的节段是怎样意味着外交的谈判，他每个动转是怎样都有一种政治的关系，譬如说，当他热望地向前弯身，双手远远伸出时，他就表示我们的内阁[393]；当他用一只脚旋转一百次，不离开原处时，他就表示联邦会议；当他用捆得紧紧的腿旋转细步时，他心意中就想到那些小公侯们；当他像一个醉人似的晃来晃去时，他就表明欧洲的势力均衡；当他把弯着的胳膊像线球似的抱在一起时，他就暗示一个会议；最后，当他渐渐伸展向高处升起，在这姿态中静止许久，忽然迸发为最可怕的跳跃时，他就在表演我们东方的过于庞大的朋友[394]。这青年恍然大悟，如今他才知道，为什么舞蹈家比大诗人得到更好的报酬，为什么芭蕾舞在外交团里是一个永久说不完的谈话对象，为什么一个漂亮的舞女常常秘密地被部长供养，他的确是日夜费尽心思，

使她能够感受他的政治的小体系。啊，阿皮司[395]！外行的看戏人的数目是多么大，内行的数目又是多么小！这里站立着愚钝的观众，他们睁视着、惊讶着那些跳跃与回转，他们在雷米尔的姿态里研究解剖，喝彩略尼士[396]的两足交叉舞，乱谈优雅、谐和与腰部——竟无人看出，在舞蹈的暗号里显明地表示出德意志祖国的命运。

在这类谈话说来说去的时间内，大家却不曾从眼中失却实利，满盘的肉和马铃薯等依然被人吃光。可是饭菜很坏。我把这事悄悄地向我的邻客提及，但他用一种我一听便认得出是瑞士人的口音很无礼貌地回答：说我们德国人正如不认识真正的自由一般，也不认识真正的节制。我耸一耸肩，向他说明，地道的公侯雇佣兵和糖果制造者到处都是瑞士人，不是瑞士人也被称为“瑞士人”[397]，如今瑞士的自由英雄把这么多政治上的勇敢说给群众听，在我看来永久像些怯懦的人在公共的年集上放射手枪，他们的勇敢惊吓住一切的儿童和农夫，但他们还是些怯懦的人。

这个阿尔卑斯山下的骄子[398]的确没有见怪，塞万提斯说得好：“他是一个肥人，所以是一个好人。”[399]可是我另一边的邻客，葛莱府瓦特[400]的大学生，听了那段言论却很愤怒；他断定说，德国人的精力和质朴还没有消亡，他暴躁拍胸，还干了一大高杯白啤酒。瑞士人说：“呶！呶！”可是他口气越缓和，葛莱府瓦特的大学生越是愤慨激昂。这人是那些时代的人，那时虱子有良好的岁月，理发师常常担心饿死。他披着下垂的长发，戴着骑士的头巾，穿着一件黑色的、古德国式的外套，一件脏衬衫，这衬衫同时也代替背心的职务，上边有一块奖章附有用布吕歇尔[401]的白马的鬃毛制成的穗子。他外表像一个十分地道的愚人。我愿在晚饭时作一些活动，于是就被他引入一组爱国的争辩里。照他的意见，德国必须分为三十八州。我却主张必须是四十八州，因为人们这样才能写一本有系统的德国手册，而且这的确是必要的，生活与学术相结合。我的葛莱府瓦特的朋友也是一个德国的歌人，据他告诉我说，他正在写一部民族英雄诗赞扬赫尔曼与赫尔曼的战绩[402]。为了这部史诗的制作，我给他一些有用的示意。我请他在这上边注意，他可以把妥多堡森林里的沼泽与水道很逼真地用拖泥带水与坎坷不平的诗句表达，而且这会是一片爱国的至诚，如果他使瓦路斯和其他的罗马人

都信口胡说。我希望，这个手法他将和其他柏林诗人一样效果彰著地成功，达到最离奇恍惚的幻境。

我们的桌上越来越热闹、越亲密了，葡萄酒赶走啤酒，朋士酒[403]缸冒着热气，喝酒，碰酒杯，歌唱。《老国君》[404]和米勒、吕克特、乌兰德等人[405]壮丽的诗句都歌唱出来了。还有梅特菲瑟的歌曲[406]。最好听的是我们的阿恩特[407]的德国的名句："上帝，他让铁生长，他不要奴隶！"外边也骚然作响，好像这座老山在协唱，几个摇摇晃晃的朋友甚至以为，山在快乐地摇它的秃头，因此我们的屋子也动来动去。瓶子更空了，头脑更满了。一人呼啸，另一人假声唱歌，第三人朗诵《罪恶》[408]，第四人说拉丁文，第五人叫大家节制，第六人站在椅子上演说："我的先生们！地是一个圆轴，人在上边是些个别的小钉刺，表面上无所为地散布着：但是圆轴在转，小钉刺到处碰撞，发出声音，一部分钉刺常常碰撞，一部分不常碰撞，产生一套离奇复杂的音乐，这音乐叫作世界史。所以我们先谈音乐，再谈世界，最后谈历史；但是历史我们又分为风琴与斑蝥——"这样糊里糊涂地说下去。

一个温和的梅克棱堡人，把鼻子放在朋士酒杯中，幸福微笑着吸嗅蒸气，他说，他觉得好像又站在史威林[409]剧院里的零食台前。另一个人把他的酒杯像一个望远镜似的举在眼前，好像用它注意视察我们，同时红色的葡萄酒流过他的面颊注入他突出的口中。葛莱府瓦特的大学生忽然兴奋起来，倒在我的胸前欢叫："啊，你懂得我吗，我是一个情人，我是一个幸福的人，我又被爱了，并且，上帝惩罚我！那是一个体面的女孩，她有丰满的乳房，穿着一件白衣裳，弹钢琴！"——但是瑞士人哭起来了，温柔地亲我的手，不住地呻吟："啊，贝贝丽！啊，贝贝丽！"

在这紊乱的纷扰中碟子学着跳舞，杯子学着飞翔，我对面坐着两个青年，秀美而苍白有如大理石像，一个近似阿多尼斯[410]，一个近似阿波罗。[411]酒在他们颊上渲染的轻微的玫瑰气色几乎看不出来。他们以无限的爱互相注视，好像一个人能够在另一个人的眼里诵读，并且在这对眼里放着光，有如几滴光从那充满了熊熊爱火的杯中滴入，那杯子是一个虔诚的天使在天上从一颗星向另一颗星递送的。他们带着焦苦的语调低谈，忧容满面，从这面貌里发出非常痛苦的声音。"罗莱现在也死了！"一个叹息着说，停了一会就谈起那个哈雷的女孩，她爱上一个大学

生，这大学生离开哈雷后，她再也不同人讲话，吃得很少，日夜哭泣，总望着她的爱人从前赠给她的金丝雀。“鸟儿死了，不久罗莱也死了！”故事就这样结束，两个青年又沉默了，不住叹息，好像他们的心要迸裂一般。最后另一个说：“我的灵魂很悲哀！同我到外边的暗夜里去！我要呼吸云的气息和月的光。我的哀伤的伴侣！我爱你，你的话有如芦语，有如江涛，它们在我的胸中起了共鸣，但是我的灵魂很悲哀！”

两个青年站起来，这人用胳臂抱着那人的脖项，他们离开这狂乱的房屋。我在后边跟着他们，看他们走入一间黑暗的小屋，一个人把一座大衣柜当作窗子打开，二人立在柜前，胳臂热烈地展开，轮流着谈话。“朦胧的夜里的微风！”一个人叫道，“你们怎样凉爽我的面颊！你们怎样亲爱的戏弄我飘荡的鬈发！我立在高山的云顶，我下边是人间的沉睡的城市，闪耀着蓝色的流水。听，下边谷里的枞林作响！山丘上雾气迷濛中显出祖先们的幽魂。啊，但愿我能同你们奔驰，骑在云马上，穿过暴风雨的夜，渡过汹涌的海，升入星空！但是，啊！我苦恼重重，我的灵魂很悲哀！”——另一个青年同样把胳臂热烈地向衣柜伸开，泪珠从他的眼里涌出，他用忧郁的声调向着一条黄皮裤子说话，他把它当作月亮：“你是美丽的，天的女儿！你面貌的宁静是优雅的！你可爱地游荡而来！星星追随着你东方的蓝色的轨道。云彩看见你都欢悦，它们沉郁的形体发出光来。在天空谁比得上你呢，夜的娇女？星星在你面前都害羞，闭上它们闪着绿光的眼睛。若是早晨你的面庞苍白了，你从你的轨道上跑到哪里去呢？你也像我似的有你的哈雷吗？你住在忧郁的影里吗？你的姊妹们都从天空坠落了吗？她们，同你和睦地游遍全夜的她们，都不在了吗？是的，她们坠落了，啊，美丽的光，你常常隐蔽，悲悼她们。可是一旦黑夜将要到来，而且你，你也消逝了，在天上离开你蓝色的轨道。随后星星都抬起它们曾经在你面前害羞的绿头，它们将要欢悦。可是如今你穿戴得光华灿烂，从天门向下眺望。撕碎这些云彩，啊，风呀，使这夜的娇女能够照耀出来，使多林的山丘也闪烁，大海在光里滚动它起着泡沫的波浪！”

一个熟识的、不十分瘦削的朋友，他喝的比吃的更多，虽然他今晚和平常一样，吞吃了六个卫兵中尉和一个天真的孩子都能吃饱的一大盘牛肉，这人过于有情趣了，简直是恶作剧，跑过去把那两个悲伤的朋友

不客气地推入柜中，又敲打房门，在外边骚动得十分可怕。厅内的喧哗也越来越混乱、越郁闷了。两个青年在柜里哀号啜泣，他们说他们粉身碎骨摔倒在山下了；贵重的红酒从他们的脖子里涌出，他们互相浸渍，一个人向着另一个说："别离了！我觉得我在流血。你为什么唤醒我，春天的风？你抚爱着说：我用天的露珠湿润你。可是我凋谢的时期到了，暴风雨到了，它摧折我生命的叶儿！在我美丽的时候看见过我的那个漫游人明天就要来了，来了，他的眼睛将要在田野里到处寻找我，可是找不到我。"——但是那个熟识的朋友的低音遮盖了一切，这低音在门外边，在诅咒和欢呼中，怨天尤人地哀诉：说在完全黑暗的魏恩德大街上没有点着一盏灯，简直不能看见人们把谁的窗子打碎了。

我能够担受大量的酒——谦虚不许我说出酒瓶的数目——并且相当清醒地到了我的寝室。青年的商人已经躺在床上，戴着他粉白的睡帽，穿着深黄色卫生绒的上衣。他还没有睡着，要和我接谈。他是美因河畔法兰克福的人，所以他立刻就谈起犹太人来，说他们失却了一切对于美和高贵的感觉，他们卖英国的货物比原价便宜百分之二十五。我感到兴趣，和他开些小玩笑；因此我向他说：我是一个梦游患者，我必须预先请求原谅，我怕万一搅扰了他的睡眠。于是这个可怜的人，据他第二天向我说，整夜没有睡，因为他悬心吊胆，怕我梦游时用床前放着的手枪惹起祸端。其实我这一夜比他也好不了多少，我睡得很坏。都是荒凉可怕的梦幻。但丁《地狱》里的一段钢琴协奏曲。最后我甚至梦见一出叫做《发尔齐地亚》的法律歌剧[412]的演出，甘斯[413]继承法的剧本和史波梯尼的音乐。一个荒唐的梦。罗马的法庭光辉绚烂，阿西尼乌斯·哥申努斯[414]充作大法官坐在他的座位上，古罗马的外衣垂着骄傲的皱纹，他高声朗诵：马尔库斯·图利乌斯·厄尔威苏斯[415]扮演PrimaîDonnaîlegataria（留赠遗产的头等歌女），完全表露出她优美的女性，唱着消魂的名曲Quicunqueîcivisîromanus（无论哪个罗马市民）[416]；面涂土红色的实习法官咆哮着组成未成年者的合唱；大学讲师们穿着肉色的线衣扮演天使，跳一套犹斯蒂尼安以前的芭蕾舞[417]，用花朵围饰着十二个铜牌[418]；雷电交作，地底下升起罗马制法时的被侮辱的精灵；随后是大喇叭、铜锣、火雨，cumîomniîcausa（以及一切附属品）。

布罗肯主人把我从这骚扰中拉出来，他唤醒我去看日出。望楼上我看见已经有几个人在等待着，他们摩擦僵冻的手，另外一些人眼里还有睡意，摇摇晃晃地走上来。最后昨晚那个静默的团体又完全聚集起来了，我们一言不语地观看，那绯红的小球在天边升起，一片冬意朦胧的光照扩展开了，群山像是浮在一片白浪的海中，只有山尖分明突出，使人以为是站在一座小丘上，在洪水泛滥的平原中间，只是这里或那里露出来一块块干的土壤。为了把见到的和感到的留在字句中，我写出下边这首诗：

通过太阳的微光

东方已渐渐明亮，

远远近近的山巅

在雾海里浮漾。

我若有双七里靴，

我就驾御神速的风

越过那些山巅

到亲爱的女孩房中。

从她轻睡着的床上

轻轻地牵起床幕，

轻轻地吻她的额，

和她口角的红玉。

还要轻轻地低语，

在小小的百合耳旁：

“梦里记住，我们相爱，

我们永不相忘！”

这时，我对于一顿早餐的想念是同样强烈，我向那两个女子说了几句客气话后，就跑下去，想在温暖的屋里喝咖啡。这是很需要的；我们胃里空洞无物，有如哥斯拉尔的斯台芬礼拜堂。但是喝了这阿拉伯的饮料，温暖的东方情调也流灌我的四肢，东方的玫瑰熏绕着我，甜美的夜莺曲在歌唱着，大学生变成骆驼[419]，含有康格里夫[420]的目光的布

罗肯旅舍的女孩成为毫丽斯[421]，市侩的鼻子成为回教塔……

在我旁边放着的那本书却不是《可兰经》。它的内容自然是十分无聊的。那是所谓的《布罗肯纪念册》，所有登山的旅客都把他们的姓名写在里边，大部分人还添注一些感想，在没有感想时，就抒写他们的情怀。许多人甚至写成诗句。在这本书里可以看到，若是庞大的市侩群趁着像在布罗肯山上这里的通常机会，都诗兴大发，就会产生怎样可怕的事。巴拉哥尼亚王子的宫邸[422]也不会像这本书这样的庸俗无味，这本书里特别光彩焕发的是税官先生们发霉的崇高的感觉，商店小伙计热狂的灵魂的倾注，古德意志冒名革命家的体育俗套[423]，柏林教员们辞不达意的兴奋文句等等。约翰·哈各尔先生[424]也要表示他是著作家。这里叙述日出的庄严灿烂；那里抱怨坏天气、失望的期待和妨碍一切远景的沉雾。“迷雾濛濛地上来，迷雾濛濛地下去！”是一句这里被无数人引用的成为俗套的趣语。［一个卡罗利娜写道，她在上山时把脚弄湿了。一个朴实的小约翰也同样抱怨，他简洁地写着：我也在这段路程上弄湿了。[425]］全书放出乳酪、啤酒和烟草的气味；人们以为是在读一部克劳伦[426]的小说。

当我如上所述，正在喝着咖啡、翻阅《布罗肯纪念册》时，瑞士人红涨着脸走进来，他充满兴奋，讲说他在望楼上享受的壮丽的景色，太阳纯洁宁静的光是真理的象征，它和夜的浓雾战斗，看来有如一场神灵的争战，愤怒的巨人伸出他们的长剑，甲胄的骑士骑着高大的骏马赶来，战车、飘扬的旗帜、奇异的兽体从最粗暴的混战里出现，直到最后一切都在最疯狂的怪象中蜷缩在一起，逐渐苍白地消逝了，涣散得毫无痕迹。我没有看到这煽动群众的自然现象，如果有人来检察，我能够宣誓说：除了这良好的褐色咖啡的味道，我毫无所知。啊，这咖啡甚至要负责，使我忘记了我的美丽的小姐，她现在跟着母亲和旅伴站在门前，正准备上车。我几乎来不及跑过去向她说一句天气很冷。我没有早些来，她好像不高兴；可是我立即熨平了她美丽的额上的不快的皱纹，因为我赠给她一朵奇异的花，那是我昨天冒着生命危险从一座斜陡的岩壁上摘下来的。母亲要知道花的名称，好像她觉得这不大合适，她的女儿竟把一朵生疏的、不知名的花插在胸前——实在的，这朵花据有这使人嫉妒的地位，是它昨天在它寂寞的高处所梦想不到的。那沉默寡言的旅

伴现在忽然开了口，数一数花的丝蕊，干燥地说："它属于第八门类。"

我很不高兴，每逢我看见人们把上帝创造的可爱的花同我们人一样分门别类，并且按着类似的外表，也就是按着丝蕊的不同。若是应该有一种分类法，最好听从泰奥弗拉斯托斯 [427] 的建议，他要把花按着精神，即是按着它的香气区分。至于我呢，在自然科学里我有我自己的体系，我把一切区分为：人们能够吃的和人们不能吃的。

可是这位老太太觉得花的充满神秘的天性绝对不是隐秘的，她很自然地说：花儿还生长在园中或盆里时，她看着真快乐，她若是看见一朵折下来的花，便相反地有一种轻微的痛感像梦一般悚惧地穿动她的胸怀——因为这样一朵花本身就是一个尸体，一个这样衰弱的、柔嫩的花尸忧伤地垂下它憔悴的头儿，像是一个死孩子。老太太对于她的说明所引起的忧郁的反应有几分恐惧了，这是我的责任，用几句伏尔泰的诗驱除这忧郁的反应。几句法文竟能使我们立即回到正常的舒适情调里！我们欢笑，吻手，殷勤地微笑，马在嘶叫，车缓缓地沉沉地摇下山去。

大学生们也准备起身，捆起背囊，清算了想不到那样便宜的账目；多情的旅舍女儿们，她们脸上带着幸福的爱情的痕迹，按照一般习惯拿来布罗肯的小花环，帮助把花环钉在帽上，人们用一些亲吻和铜钱酬谢她们，于是我们都下了山，有一部分人取路向史尔克走去，瑞士人和葛莱府瓦特的大学生都在内，另一部分大约有二十人，我的同乡们和我也在内，由一个向导引导，经过所谓"雪窟"向下往伊尔塞堡去。

大家迅速前进。哈雷的大学生向前进行比奥地利的后备军快些 [428]。不知不觉，我们已经走过山上秃的部分和那上边散布着的石丛，我们穿过一座枞林，正如我们昨天所看到的那样。太阳已经射下它最庄严的光芒，照耀着这些穿戴得五花八门的青年，他们这样活泼地穿过林丛，这儿不见了，那儿又出现了，遇见泥沼就跨过横搭在上面的树干，遇见倾斜的深处就攀援蔓生的树根，在最愉快的音调中放声高歌，从鸣啭的林鸟、滚滚的枞涛、看不见的潺潺泉水与反应的回声中得到同样快乐的回答。当快乐的青年和美丽的自然汇合在一起时，他们便交换着互相取乐。

我们越往下走，地下的流水响得也越可爱，它只是随处在石块和林

薮下闪烁出来，好像暗自探听，能不能走向光明；最后有一个小小的波涟决绝地奔涌出来了。这里显示出这通常的现象：一个勇者作个开端，大队的迟疑者便忽然不胜惊奇地有了胆量，赶忙去和那为首者结合。一群其他的泉水如今都迅速地从它们的隐匿处涌出，和最初涌出来的汇合，它们立即组成一条很可观的小溪，经过无数的瀑布与奇异的弯曲流下山谷。这就是伊尔塞，这可爱的、甜美的伊尔塞！它穿流幸福的伊尔塞谷，两旁的山逐渐高高耸起，这些山直到它们脚下多半都生长着榉树、栎树和普通的落叶树，再也没有枞树和其他的针叶树了。因为那些落叶树在布罗肯东部的低哈尔茨特别占优势，相反地，称作高哈尔茨的布罗肯西部比这里高得多，所以也更适宜于针叶树的生长。

这是无法描述的，伊尔塞用什么样的快乐、质朴和娇爱从那些在它的流道上遇到的、构造奇险的岩石上流下，致使水在一些地方汹涌地沸腾或是发着泡沫流溢，在另一些地方从各样的石缝间，像是从急猛的水壶中注出，形成洁白的弧形，随后又在下边的小石上轻轻细步，有如一个活泼的女孩。是的，传说是真的，伊尔塞是一个公主，她笑着神采焕发地跑下山去。她白色的水沫衣裳是怎样在日光里照耀！她银色的胸带是怎样在风里飘扬！她的金刚石是怎样发光而闪烁！高大的榉树立在旁边像是严肃的父兄，他们暗自微笑，看着这可爱的孩子的放纵；白桦摇摆着，怀有姑母般的快乐，同时又为这些大胆的跳跃担惊；骄矜的栎树注目凝视，有如一个烦恼的伯父，他又要为了美好的天气花钱[429]；小鸟在微风中欢呼喝彩，岸上的花朵温柔细语："啊，把我们带去吧，把我们带去，亲爱的小姐姐！"——但这欢乐的女孩不停地跳跃下去，她忽然感动了做梦的诗人，一阵光里有声、声里有光的花雨向我注下，在这澄洁的美景前我的意识消失了，我只是还听到甜美的笛声：

我是伊尔塞公主，

住在伊尔塞石岩；

跟我到我的宫里吧，

我们要幸福地生活。

我要濡洗你的头

用我明朗的波纹，

你要忘记你的痛苦，

你这忧劳成病的人！

在我洁白的腕中，

在我洁白的胸前，

你要睡眠还梦起

日日的童话的快乐。

我要吻你更爱你，

像我爱过吻过的、

现在已经死去的、

亲爱的亨利皇帝。

死者永久死去了，

只有生者在生存；

我又美丽又年轻，

我笑着的心在震动。

我的心若在下边震动，

我的水晶宫就鸣响，

小姐和骑士们舞蹈，

随从的队伍在欢呼。

丝质的长裙窸窣，

刺马的铁钉作响，

侏儒们打鼓吹喇叭，

拉着胡琴吹起军笳。

我的腕却须抱住你，

像它抱过的亨利皇帝；

我曾蒙住他的耳朵，

每逢那喇叭响起。

这感觉是无限幸福的，若是现象世界和我们的内心世界消融在一

起，绿树、思想、鸟歌、忧愁、蓝天、回忆和香草组成美妙的织锦。女人最懂得这种感觉，所以一个这样美妙的怀疑的微笑也能浮在她们的唇边，每逢我们用学院的骄傲颂扬我们的逻辑事实，我们怎样把一切都这样漂亮地分为客观的和主观的，我们怎样给我们的头脑像药剂室一般装配无数的抽屉，在一个抽屉里装着理性，在另一个里边是理智，在第三个里边是机智，在第四个里边是坏的机智，在第五个里边毫无所有，是观念。

好像在梦中漫游，我几乎没有注意到，我们离开了伊尔塞谷的低处，又升上山来。这路很陡峭而费力，我们里边有些人都喘起来了。可是像我们的死后葬在摩仑的那位老兄[430]一样，我们预先想到下山，所以就更快乐了。最后我们到了伊尔塞石岩。

这是一块非常庞大的花岗岩，从深渊里高大而勇敢地竖起。三面都有崇高的、披着树林的山岭围绕着它，但是第四面，北面，是开阔的，从此可以眺望下边的伊尔塞堡，还有伊尔塞河远远地流入低地。在石岩的塔样的顶上树立着一个伟大的铁十字架，还有仅仅可容四只人脚的地位。

正如自然由于地势和形状用奇异的美景装饰伊尔塞石岩一般，传说也在那上边注射它玫瑰的光彩。郭特沙可写道："人们说，这里有一座魔宫，丰富而美丽的伊尔塞公主住在里边，她如今还天天早晨在伊尔塞河里洗澡；谁若是有福气，遇到那恰好的时刻，谁就被她引到石岩上她的宫殿里，得到国王一般的享受。"另外一些人关于伊尔塞小姐和威斯敦卑尔格骑士的爱情讲述一段美好的故事，我们最熟识的诗人中有一位曾经浪漫地在《晚报》里歌咏过[431]。又有一些人说法不同：那是古代萨克逊的亨利皇帝，他同伊尔塞，这美丽的水妖，在她魔术的岩堡中享受过最有帝王风味的时刻。一个新近的作家，尊贵的尼曼先生，写了一本《哈尔茨山旅行手册》[432]，他把山的高度、磁针的偏斜、城市的负债诸如此类的都用值得称赞的努力和确实的数目述说出来，这中间他却主张："人们关于美丽的伊尔塞公主所说的是属于寓言的世界。"所有从来没有见过一个这样的公主的人们都这样说；但是我们，我们特别受过美丽的女子恩惠的，却知道真有伊尔塞公主，亨利皇帝也知道。古代萨克逊的皇帝们这样依恋他们故乡的哈尔茨，并不是徒然的。我们只要翻阅

一下精美的《吕内堡纪事》，里边非常诚朴的木刻画描摹着那些善良古老的国君，全身甲胄，高高地骑在武装的战马上，忠义的头上戴着神圣的皇冠，坚强的手里执有权杖和宝剑；他们和他们的后继者常常被一种荣称为罗马皇帝的欲望，也就是被一种使皇帝与国家都同归于尽的、地道德国人的尊号欲引诱到外国，甚至到柠檬和毒物是同样茂盛的南方——我们在那些可爱的、蓄着鬈须的面貌上能够看得分明，当他们在那里居留时，他们是怎样常常思恋着哈尔茨公主们甜美的心和哈尔茨树林的亲密的涛声。

但是我劝告每个站立在伊尔塞石岩顶上的人不要想皇帝和国家，也不要想美丽的伊尔塞，却只要想着他的脚。因为当我站立在那里，想得出神时，我忽然听到魔宫里地下的音乐，我看见山是怎样在四围倒立起来，伊尔塞堡的红色瓦顶开始跳舞，绿树在蓝色的空中环飞，我的眼前变得蓝蓝绿绿，头昏眼花，当真要堕入深渊了，若不是我在这紧要关头紧紧抱住了铁十字架。我在这样危险的境地做了这件事，一定没有人会怪我吧。

《哈尔茨山游记》是断片，并且永久是断片了，那些为了和谐地组成整体而美妙地编进去的彩线，忽然像是被毫不容情的帕耳开的剪刀给剪断了[433]。也许我把它们继续编织在将来的诗歌里，如今简略没有提到的，以后会充分述说。只要我有一次把它们说出，不管是何时何地说了出来，最后得出的结果总是一样的。让那些个别的诗文不妨永久是些断片吧，只要它们能够联合起来组成一个整体。通过这样的联合，有缺陷的地方随处得以补充，生硬的得以调和，过于尖锐的得以和缓。过于尖锐，也许在《哈尔茨山游记》的前几页已经就是这样；但如果人们在旁处知道，我对于格廷根一般情况所怀的不满虽然比我说出的还多，然而这些不满毕竟远远抵不住我在那里对于几个人物感到的敬意，那么那几页就不至于产生太不愉快的印象了。我为什么不谈我尊敬的人物呢：我这里特别想到那个十分可敬的人，他在早年就友爱地照顾我，那时就唤起我对于研究历史的深切的爱好，随后又加强我对于这种研究的热心，由此把我的精神引上较为平静的道路，给我生命的勇气指出较为健全的方向，总之使我从历史研究中得到安慰，否则我将绝对不能忍受日常充满苦恼的现象了。我说的是格奥尔格·萨托里乌斯[434]，这伟大的

历史学家同时是伟大的人，他的眼睛在我们黑暗的时代是一颗明星，对于一切他人的苦恼和欢悦，对于乞丐的和国王的忧愁，对于衰落民族的和他们的群神的最后的叹息，他的友爱的心是永久敞开着。

我不能不在这里同样说明：高哈尔茨，就是我直到伊尔塞谷起始处为止所描述的哈尔茨的那一部分，远不如富有浪漫画意的低哈尔茨能给我们这样愉快的景色，高哈尔茨峻峭的、枞林阴郁的美和低哈尔茨恰成对照；同样那三个被伊尔塞河、博德河和色尔克河穿流的低哈尔茨的山谷也可以很优美地互相对照，若是我们把每个山谷的性格都拟成人物。这是三个女性，人们不能够容易地断定，哪一个是最美的。

关于可爱的、甜美的伊尔塞，她是怎样甜美而可爱地接待我，我已经说过唱过了。那忧郁的美女，博德河，接待我并不是那样慈爱，当我在阴暗的吕背兰初次看见她时，她显着郁郁不乐，隐匿在一片银灰色的雨幕中。但是等到我登上罗斯特拉培[435]的高顶，她就用敏捷的爱抛下雨幕，她的面貌在绚烂的日光中照耀着我，从所有的面纹中吐露出一种巨大的柔情，她从被压抑的岩胸里奔腾出来，像是渴望的叹息与感人的忧郁声音。对我表露得比较缺乏温柔，但是更快乐的，是美丽的色尔克，这美丽的、可爱的女子，她高贵的单纯与爽快的宁静隔离了一切伤感的亲昵，但她却由于一种半隐的微笑泄露出她戏谑的心情；我在色尔克谷遇到了各种小小的不快，要归罪于她这种戏谑的心情，我从水上跳过时，恰恰落在水的中央，随后我脱下湿鞋，换上便鞋，竟有一只便鞋从我手里，或者说简直是从我脚上掉下去了，一阵风把我的便帽吹跑，林棘刺伤了我的腿，此外还有种种的不幸。可是这一切的不快我都愿意原谅这美丽的女子，因为她是美丽的。而且她现在带着她一切宁静的妩媚立在我的想象前，仿佛在说："纵使我笑，我却是对你怀有好意，我请求你歌唱我！"华丽的博德也同样在我的回忆中走出，她阴暗的眼在说："在骄傲与痛苦中你和我一样，我要你爱我！"美丽的伊尔塞也跳来，面貌、形体和动作都灵巧迷人；她完全像那丰富我的梦境的、娇好的女孩，完全像她，她凝视我，用不能抵抗的冷淡，可是同时又这样深心地、这样永恒地、这样透明地真实——现在我是帕里斯[436]，三个女神在我的面前，我把苹果给与美丽的伊尔塞。

今天是五月一日；春天像一片生命的海倾注在地上，白色的花沫悬

挂在树上，一片广远的、温暖的雾光布满各处。城里家家的玻璃窗愉快地闪烁着，雀鸟又在房顶上筑它们的小巢，人们在街上游荡，他们惊讶空气是这样感人，使他们觉得这样奇妙；彩衣的菲尔兰德[437]的妇女们送来紫罗兰花束；孤儿们穿着他们蓝色的小外衣，带着他们可爱的没有父母的小脸儿走过处女巷，欢欢喜喜，好像今天又得到一个父亲；乞丐在桥头显得这样快乐，好像得到了头奖；太阳以它最宽宏大量的光甚至照耀着黑衣的、还未被绞首的经纪人[438]，他在那里带着他那狡狯的、唯利是图的面孔跑来——我也要到城门外去游玩。

这是五月一日，我思念你，美丽的伊尔塞——或者我应该称你为阿格纳丝[439]，因为我最喜欢这名字——我思念你，我要再去看你怎样闪烁着流下山去。但是我最愿意站立在下边的谷里，把你拥抱在我的臂膀中。——这是一个美丽的日子！我到处看见绿的颜色，希望的颜色。到处，有如美好的奇迹，花都开放出来，我的心又要开花了。这个心也是一朵花，一朵奇异的花。它不是谦虚的紫罗兰，不是含笑的玫瑰，不是纯洁的百合或其他的小花，它们用可爱的亲昵愉悦女孩的心意，美妙地让人插在美妙的胸前，今天萎了，明天又开了。这个心却更像巴西森林中那朵沉重的奇异的花，按照传说，每百年只开一次。我记得，当我儿时我见过这样一朵花。我们在夜里听见一声射击，好像放了一声手枪，第二天早晨邻家的孩子们告诉我说，那是他们的“伽罗”忽然开了花，发出这样的爆声。他们引我到他们的园中，我不胜惊奇，在那里看见那棵又矮又硬的植物带着颟顸宽大的、人们挨近就容易受伤的、锯齿的叶子如今完全射向天空了，在顶上开着那朵最美的花，像一座黄金冠。我们小孩子不能向上望得那样高，那一向喜爱我们的、微笑得意的老仆人克利斯梯安给我们搭起一座木梯围绕着那朵花，我们小猫一般爬上去，好奇地观看敞开的花心，黄色的花蕊与异乡情调的香气带着异乎寻常的光彩从中涌出。

是的，阿格纳丝，这颗心不容易常开花；尽我所记忆的，它只开过一次，可能是已经很久了，的确已经有一百年了。我相信，那次它的花虽然是华丽地展开了，假使它不是被一场阴暗的冬日的狂风狂暴地折损了，它也必定会因为日光与温暖的缺乏而枯萎吧。如今可是它又在我的怀中激动，并且你忽然听到这个射击——女孩，不要怕！我没有射死我

自己，却是我的爱情迸开它的花蕾，在灿烂的诗歌、永恒的狂欢曲、极端欢乐的曲调里高射出来。

但若是这个高的爱情对于你是太高了，女孩，你就为你自己行个方便，登上木梯，从木梯上向下看我开花的内心。

天还很早，太阳几乎还没有走完它的路程的一半，我的心已经如此强烈地放香，使我昏迷直到头顶，我再也不知道，冷嘲在何处停止[440]，天在何处开端，我使我的叹息填入空气，我愿意自己又消融在甜美的原子中，无形的神里；——那该当怎样呢，若是夜晚来了，星星出现在天边，“那些不幸的星星，它们能够向你说——”

这是五月一日，一个可怜的商店小伙计今天都有权利变得多感，你可要对诗人加以遏止吗？

[1] 此诗及以后六首选自《抒情插曲》（1822—1823）。

[2] 罗累莱（Lorelei）是传说中的一个魔女，她坐在莱茵河畔一座巉岩顶上，用歌声引诱河上的船夫。

[3] 这首诗是海涅写给他的妹妹的。

[4] 此首及以后三首选自《北海集》（1825—1826）。

[5] 爱特纳（□tna）是欧洲最大的火山，在西西里岛上。

[6] “塔拉塔”（Thalatta），希腊语“海”的译音。希腊历史学家塞诺封（Xenophon）在他的《进军记》（Anabasis）里记载，公元前401年希腊雇佣兵参与波斯内战，失败后剩下一万名士兵退却，在望见黑海时，齐声喊道：“塔拉塔！塔拉塔！”（海呀！海呀！）

[7] 这座城指汉堡。

[8] 檀怀塞尔（Tannh□user），中古13世纪奥地利抒情诗人，传说他曾经滞留在爱神维纳斯（Venus）的山中。

[9] 指乌尔班四世（UrbanIV.），他在1261—1264年任教皇。

[10] 圣·哥塔尔特（Sankt Gotthard），瑞士山名，高3196米。

[11] 指当时史瓦本（Schwaben）的一些诗人，他们向德国的反动势力妥协，写些温和不关痛痒的诗。软帽箍是婴儿戴在头上的棉帽箍，在跌倒时不至于碰伤了头。

[12] 沙雷（Schalet），犹太人安息日的食物。

[13] 指浪漫派诗人蒂克（Tieck，1773—1853），他住在德累斯顿（Dresden）。

[14] 爱克曼（Eckermann，1792—1854），从1823年起充当歌德的助手，在1836年发表《歌德对话录》。

[15] 甘司（Gans，1798—1839），法律学者，反对当时反动的历史学派，曾在柏林讲述近代史，受听众欢迎，后被警察禁止。

[16] 指哥亭根（Göttingen）大学。

[17] 采累（Celle），城名。

[18] 汉诺威（Hanover），原系德意志的一个公国，后为普鲁士的一省。

[19] 阿尔托那（Altona），地名，在汉堡附近。

[20] 传说，水妖伪装少女时，衣裳的边缘上总是湿的。

[21] 海涅曾经受过黑格尔左派哲学的影响，所以他在主张实践时，说“这是黑格尔的哲学”。

[22] 第泰斯（Tyrt□us），公元前7世纪希腊诗人。

[23] 夜巡逻是指法兰次·丁格尔史推特（Franz Dingelstedt，1814—1881），他在1840年发表了他的《一个世界主义的夜巡逻之歌》，所以海涅这样称呼他。他在1841年冬作为一个报纸的记者到了巴黎，这年11月他和海涅相识。

[24] 科隆（Köln）是莱茵河畔的一个城市，那里的大礼拜堂从1248年就起始建筑，几世纪之久都没有完成。霍亨索伦（Hohenzollern）是普鲁士王族。普王威廉三世和威廉四世时又继续建筑这座礼拜堂。

[25] 威特巴赫（Wittelsbach）是巴燕国（又译巴伐利亚）王族。巴燕国王路德威希一世送给这大礼拜堂五面玻璃窗。

[26] 哈布斯堡（Habshurg）是奥地利皇族。

[27] 普鲁士王威廉三世曾在1815年允诺制定宪法，终未实现。

[28] 中世纪传说，尼伯龙根族的宝物（Nibelungenhort）被沉入莱茵河，没有人知道在什么地方。

[29] 布鲁图斯（Brutus，前85—前42），罗马政治家，曾刺杀恺撒大帝。

[30] 从19世纪40年代起德国开始建立海军。

[31] 从1841年12月到1842年5月康培（Campe）出版社所有的书籍在普鲁士都被禁止。康培出版社在当时比较进步，出版海涅的作品。这首诗曾经被康培出版社印成活页传播。

[32] 海涅在1843年把这首诗赠给丹麦童话诗人安徒生。

[33] 塞纳（Seine）河畔，指巴黎。

[34] 赫尔威（G.Herwegh，1817—1875），德国革命诗人，他的诗歌里表达的乐观情绪有

时到了不顾现实的程度，所以海涅写了这首诗。

[35] 在19世纪40年代，德国小资产阶级革命的热狂在一些诗歌里得到了反映。这些诗由于作者缺乏生活上的实践，多是内容空洞，语言夸大，流于一般化。这首诗是针对这种情况而写的。

[36] 维持和绿蒂是歌德的小说《少年维特之烦恼》里的主要人物。

[37] 德国民间传说，摇篮里的婴儿常常被妖魔用一个丑恶的怪孩子调换。这里指的是普鲁士。

[38] 排长，指普鲁士王族。

[39] 所多玛（Sodom），死海边城名，据《旧约·创世记》记载，这城里的人荒淫欺诈，后来全城遭到毁灭。这里的所多玛老人指普鲁士国王腓特烈二世，因为普鲁士是通过他的狡猾欺诈而强大起来的。

[40] 这首诗讽刺普鲁士国王威廉四世的唯心主义。

[41] 指唯心主义哲学家谢林（Schelling）。

[42] 指科隆教堂。

[43] 爱斯古拉普（□skulap），希腊医神。

[44] 布鲁图斯在公元前44年3月15日刺死恺撒。

[45] 1844年夏天，有些天主教徒脱离教会，发起德意志天主教运动。

[46] 赫令（H□ring，1798—1871），当时普鲁士的一个御用诗人，忽然在1843年著文反对书报检查，遭到普王威廉四世的谴责。

[47] 贝蒂娜，指女作家贝蒂娜·封·阿尔尼木（Bettina von Arnim，1785—1859）。她在1835年出版《歌德和一个孩子的通信》，里边虚构多于真实；后来在1843年出版《这本书属于国王》，里边思想进步，真实地描写了柏林劳动人民的贫困，遭到禁止。

[48] 《穿靴子的雄猫》，是一个讽刺剧本的名称。这里指的是它的作者蒂克。蒂克被威廉四世请到柏林，在1841年导演索福克勒斯的悲剧。

[49] 巴燕国王路德威希在雷根斯堡（Regensburg）建筑英雄烈士祠。

[50] 马斯曼（Massmann，1797—1874），德国语言学教授，一向囚首垢面，不修边幅。

[51] 指当时的哲学家费尔巴哈等。

[52] 指一部分法国的哲学家，常常重复康德以后的德国哲学的思想。

[53] 乌克马克（Ukermark），地名。这家报纸指的是当时的《普鲁士通报》，1844年登载一篇文章批评革命诗人赫尔威的诗集《一个生活者的诗》，甚至做人身攻击，并且给赫尔威拟好了墓铭。

[54] 泰卜罗夫山（Templower Berg），柏林地名。

[55] 米歇尔（Michel），男人的名字，人们常用这个名字称呼那些迟钝而又善于忍耐的人。这里指的是德国人。

[56] 1844年，西利西亚（Schlesien）地方的纺织工人不堪剥削者的压迫，进行反抗，是德国早期工人运动中的大事件。海涅此诗就是为声援这次运动而写的。

[57] 原诗是散文诗，参考俄文译本，用了分行的形式。

[58] 1649，指英国资产阶级革命，英国人民在这年处死英王查理一世。1793，指法国大革命时，处死法王路易十六和他的妻子马丽·安东尼特。——译者注

[59] 白厅，当时英王的王宫。

[60] 卡贝（Capet），法国王族的姓。

[61] 马丽·安东尼特是奥皇的女儿。

[62] 据说从12世纪起有一氏族名贝尔根的无赖（Schelm von Bergen），它最后的一代死于1844年。——译者注

[63] 德利克斯（Drickes）和马丽采必尔（Marizzebill）是莱茵河一带在化装舞会上常常装扮的两个男女角色。

[64] 英王查理一世在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时于1649年被处死刑。这首诗用歌谣体写封建国王甚至在一个睡着的劳动人民的孩子的面前，也感到自己必然的灭亡。

[65] 哀啊波派，催眠歌里常常用的感叹词“Eiapopeia”的译音。

[66] 阿斯拉人，属于阿拉伯族，他们多半充当奴隶。

[67] 九柱戏，是用一个木球打九根圆柱的游戏，又叫做“打地球”；九柱中有一根王柱。

[68] 指沙皇尼古拉一世的反动统治。

[69] 卡多式（Kadosch），犹太人在纪念死者时给死者做的祈祷。

[70] 马蒂尔特（Mathilde），海涅的爱人；保兰（Pauline），是马蒂尔特的女友。

[71] 蒙马尔特（Montmartre），在巴黎北部，那里有墓园。

[72] 原文是法语“Pauvre homme！”因为马蒂尔特是法国人。

[73] 这首诗讽刺德国1849年革命失败后的“太平景象”，并对匈牙利人民独立战争的失败寄予同情。——译者注

[74] 弗拉苦斯（Flaccus）是罗马诗人贺拉斯（Horace，前65—前8）的名字，他曾在战场上脱逃。

[75] 1849年8月28日，德国各地庸俗地举行歌德诞生百年纪念。

[76] 赞塔克（Sonntag，1806—1854），女歌唱家，从1830年脱离舞台生活，1849年又出来表演。

[77] 法兰次·李斯特（Franz Liszt，1811—1886），匈牙利音乐家。这时他充当魏玛的宫廷音乐师。

[78] 指匈牙利人民的独立斗争。1849年奥皇与俄国沙皇联合镇压了匈牙利人民的起义。

[79] 莎士比亚剧本《亨利四世》上篇，第2幕第4场福斯塔夫（Falstaff）的一句夸大的话。

[80] 德国中古史诗《尼伯龙根之歌》（Nibelungenlied）叙述被称为尼伯龙根族的英雄们的灭亡。

[81] 这句见于《尼伯龙根之歌》的第1章第1节。

[82] 牛指奥地利，熊指俄国。

[83] 马扎尔（Magyar）即匈牙利人。

[84] 原诗题为法语“Enfant perdu”，意思是站在最危险的岗位的哨兵，这样的哨兵往往是九死一生。——译者注

[85] 塞内加尔河（Senegal），在非洲西部。

[86] 里约热内卢（Rio Janeiro），巴西首都。

[87] 都卡顿（Dukaten），金币名称。

[88] 德尔夫特（Delft），荷兰城名。

[89] 阿尔比昂（Albion），英国最古老的名称。阿尔比昂伟大的诗人，指莎士比亚。“不要信任不爱音乐的畜生！”这句话见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

[90] 培利郭（Périgord），地名，在法国西南，以产松蘑闻名。

[91] 克雷温克尔（Kr□hwinkel），设想的一个城市名称，代表德国狭隘、庸俗而专制的小城市。

[92] 德国革命诗人赫尔威于1842年谒见了普鲁士王威廉四世，随后被普鲁士驱逐出境。他生在史瓦本。——译者注

[93] 法老是埃及国王的称号。《旧约·出埃及记》里说：“法老吩咐他的众民说，以色列人所生的男孩，你们都要丢在河里……”

[94] 希律是犹太国王，因为要杀刚降生的耶稣，他下命令把国境内两岁以内的小孩都杀光。见《新约·马太福音》第2章。

[95] 七个史瓦本人是德国童话里的人物。

[96] 门采尔（W.Menzel，1798—1873），当时的文艺批评家，被书贾打过嘴巴。

[97]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306—307页。

[98] 列宁：《卡尔·马克思》，见《列宁全集》，第21卷，59页。

[99]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306—307页。

[100] 《普鲁士国王弗里德里希·威廉四世》，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536页。

[101] 《德国状况》，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650页。

[102] 《德国状况》，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649页。

[103] 梅林：《德国社会民主党史》，第1部，293—294页。

[104] 《马克思致亨利希·海涅》，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457页。

[105]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456页。

[106] 同上，第462—463页。

[107]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463页

[108] 同上，第455页。

[109] 同上，455—456页。

[110] 同上，第455页。

[111] 同上，第453页。

[112] 《马克思致尤利乌斯·康培》，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453页。

[113] 无花果叶，西方的艺术作品在裸体形象的阴部多用无花果叶遮盖作为饰物。

[114] 阿里斯托芬（前446？—前385？），古希腊喜剧作家，他的喜剧中有许多地方对于当时政治、社会，以及思想问题进行讽刺。

[115] 塞万提斯（1547—1616），西班牙小说家，《堂吉诃德》的作者。莫里哀（1622—1673），法国喜剧作家。“两个卡斯提”，西班牙中部的两个州，即旧卡斯提与新卡斯提。“伟大的国王”指法王路易十四。

[116] 施普雷河畔指柏林。阿尔斯特河畔指汉堡。

[117] 亚尔萨斯、洛林是法国东北部与德国为邻的两个省。关于这两个省的归属问题，在历史上德国和法国常发生争执。

[118] 这时海涅还在写另一部著作《关于德国的通信》，作为这篇诗的补充，但是没有完成，只写了第一封信。

[119] 舒服特勒，意思是坏蛋，是席勒剧本《强盗》中的一个反面人物。波希米亚，在捷克斯洛伐克西北部，席勒剧本中的强盗们在这一带的森林里活动。

[120] 宗教上麻醉劳苦人民乐天知命、不要起来反抗的歌曲。

[121] “巨人”，指希腊神话中的安泰。

[122] 布鲁塞尔是比利时的首都，麦雪恩是比利时北部的城市；两地都以制造精巧的花边闻名。

[123] 法莱斯勒本的霍夫曼（1798—1874），姓霍夫曼，出生在法莱斯勒本，资产阶级自由主义诗人。由于德国人中姓霍夫曼的比较多，故附加地名，以示区别。1840至1841年，他先后出版两卷《非政治的诗歌》，诗歌中有浮浅的自由思想，被普鲁士政府撤销他在布累斯劳大学的教授职位。但与此同时，霍夫曼为了争取德国统一，写出《德国人之歌》，该诗以“德国，德国超越一切……”开端，后被德国用作国歌。

[124] 亚琛是德国边界毗邻比利时的一座古城，查理曼大帝（742—814）埋葬在亚琛的教堂里。卡罗鲁斯·麦努斯是查理曼大帝的拉丁名字。

[125] 施瓦本是德国巴伐利亚州的行政专区。德国文学史中的施瓦本诗派指属于后期浪漫派的、出身于施瓦本的诗人。卡尔·迈耶（1786—1870）是施瓦本诗派中的一个诗人。海涅在《施瓦本镜鉴》中写道：“卡尔·迈耶先生，他的拉丁名字叫做卡罗鲁斯·麦努斯……他是一个无力的苍蝇，歌唱金甲虫。”

[126] 施瓦本诗派的诗人们大都聚集在涅卡河畔的斯图加特，施瓦本的方言把它叫做斯图克特。

[127] 台奥多尔·克尔纳（1791—1813），1813年解放战争中的爱国诗人。其激情昂扬的爱国主义战歌在当时广为流传。1813年阵亡沙场后，其父为之出诗集《琴与剑》。“红色意味法国人的血”，是克尔纳的诗句。

[128] 18世纪末以前，德国习惯上级对下级讲话，不称“你”，而称“他”。

[129] 在18世纪，普鲁士的士兵都拖着辫子，19世纪初才废止。

[130] 威廉四世在1842年给普鲁士军队颁布新服装，头戴尖顶盔。

[131] 约翰娜·封·梦浮康是柯兹培（1761—1819）在1800年发表的与之同名的一部剧本的女主角，剧本取材于14世纪。富凯男爵、乌兰（又译乌兰德）、蒂克，都是当时闻名的浪漫主义作家，他们的诗歌和小说多取材于中世纪。这里海涅故意用乌兰、蒂克与浪漫谛克协韵。“浪漫谛克”是浪漫主义的音译。

[132] 这一节在发表时删去，是根据手稿补上的。

[133] 乌利希·封·胡腾（1488—1523），宗教改革时代的人文主义者，参与《蒙昧人书札》（1515—1517）的写作，讽刺当时的僧侣，称僧侣为蒙昧人。

[134] 堪堪舞，又译康康舞，约于1830年由阿尔及利亚传入法国巴黎，后流行于欧洲。

[135] 霍赫特拉顿（1454—1527），科隆的神学者，人文主义者的首要敌人，海涅称他为“科隆的门采尔”。门采尔（1798—1873），反动作家，在1835年建议德国政府查禁“青年德意志”派进步作家的著作，其中包括海涅的著作。

[136] 巴士底狱，法国专制政府用以镇压人民的牢狱，1789年大革命时被起义的人民摧

毁。

[137] 马丁·路德（1483—1546），德国宗教改革的领袖。

[138] 教堂协会，1842年在科隆成立，目的是完成科隆大教堂的建筑。

[139] 弗朗茨·李斯特（1811—1886），匈牙利音乐家，1842年9月教堂继续修建开始时，他公开演奏，募集基金。

[140] 普鲁士国王威廉四世也为教堂继续修建作过演说。

[141] 教堂协会在斯图加特的分会，为了教堂修建，运来一船石头。

[142] 《新约·马太福音》里记载，基督诞生时，有三个东方的博士来朝拜。后来在传说中这三个博士演变为三个国王。这三个圣王的名字叫做：巴塔萨尔、梅尔希奥、卡斯巴，其中卡斯巴是黑人的国王。1169年，他们的遗骨移到科隆，随后就供在大教堂的神龛内。

[143] 圣拉姆贝尔蒂教堂在明斯特。在农民战争时期，有三个再洗礼派的领袖被杀害，他们的尸体装在三个铁笼里，悬挂在这个教堂的塔顶上示众。这三人都是裁缝出身。

[144] 以下五节是在单行本里增添的；最初在《新诗》里发表时，只有这样一节，这节在单行本里删去了：

三头统治中如果少一个，

就取来另外的一个人，

用西方的一个统治者

代替那东方的国君。

这里所说的“西方的一个统治者”，系指普鲁士国王。

[145] 指普、奥、俄三国在1815年结成的神圣同盟。同盟的目的是为了维护维也纳会议的决议，镇压革命运动。

[146] 普鲁士国王威廉三世在1813年向全国宣布，将制定宪法，但他后来背弃了这个诺言，他的儿子威廉四世也没有实行。

[147] 纳骚公国和黑森公国因河运问题发生争执。黑森政府于1841年2月在碧贝利西附近的莱茵河里沉下103艘船的石头，阻挡纳骚公国的通航。

[148] 尼克拉·贝克尔（1810—1845），当时一首流行的《莱茵歌》的作者。这首歌作于1840年，首句是“他们不应占有自由的、德国的莱茵河”。

[149] 阿弗烈·德·缪塞（1810—1857），法国诗人，他写了一首诗《德国的莱茵河》，给贝克尔的《莱茵歌》以尖锐的讽刺。

[150] 亨腾贝格（1802—1869），一个反动的柏林大学神学教授。

[151] 帕格尼尼（1782—1840），意大利提琴演奏家。乔治·哈利（1780—1838），德国作家，有一段时间陪伴帕格尼尼作演奏旅行。

[152] 古希腊唯心主义哲学家苏格拉底认为人的身内有一个神灵，人能听到神灵的声音，按照声音的指使行动。

[153] 作者在这里运用了《旧约·出埃及记》第12章犹太人在门框上涂抹羊血作为标志的故事。不过意义正相反，犹太人涂抹羊血是为了免于灾难，诗里的主人公在人家的门框上涂抹了他的心血，是对这家的惩罚；立即响起一声丧钟，这意味着他的伴侣将执行他的判决。

[154] 阿塔兰塔是希腊传说中善跑的美女。向她求婚的人必须跟她赛跑，谁若胜过她，才能娶她。但是跟她赛跑的人都输了。后来爱神给希波梅内斯三个金苹果，希波梅内斯在赛跑时，故意把金苹果抛在地上，阿塔兰塔弯腰去拾苹果时，希波梅内斯跑到她前边去了。

[155] “骑士们”指普鲁士的士兵。

[156] 白、蓝、红，是莱茵区旗帜的颜色。

[157] 莱茵区人民想望死去的拿破仑的再来，主要是为了摆脱普鲁士的统治。

[158] 拿破仑滑铁卢战败后被英国流放到大西洋上的圣赫勒岛，后死于岛上。

[159] 拿破仑的灵柩运回法国后，法国政府在1840年12月15日为拿破仑举行葬礼，葬在巴黎荣军院里。关于这次葬礼的凄凉景象，海涅在一部报导法国的政治、艺术与人民生活的著作《卢苔齐亚》第一部分第29节里有类似的叙述。

[160] 穿叶鸟，原文是Krammetsvogel，属于鸫鸟类，北京民间叫做穿叶儿，所以译为穿叶鸟。

[161] 在德国，人们用鹅比喻愚蠢的女人。

[162] 讽刺庸俗社会里对拙劣诗人的吹捧。

[163] 五合酒是用甘蔗酒、糖、柠檬汁、茶、水混合成的一种饮料。

[164] 第四段、第三段，在击剑术中是容易伤及对手的两段程序。

[165] 作者路过威斯特法伦州的翁纳城，回想起他在哥亭根（又译格廷根）大学读书时结识的威斯特法伦社团团友们，海涅一度参加过这个社团。大学里社团的活动经常是喝酒比剑，这些青年人都很正直，而且多情善感，但是后来大都与世浮沉，过着庸俗的市民生活。

[166] 古罗马历史学家塔西佗（50？—117）著有《日耳曼尼亚》一书，书中记载了条顿堡森林的战役。属于日耳曼人的柴鲁斯克族的首领赫尔曼于公元九年在条顿堡森林中击败瓦鲁斯统帅的罗马军队。

[167] 古罗马的女灶神名维斯塔，她的女祭师必须永葆童贞，看守“永恒之火”。明兴是德国南部的重要城市，一般译为慕尼黑。吉里特是罗马公民的尊称。

[168] 亨腾贝格，参看第5章注。脏腑祭师，古罗马的一种祭师，他们根据祭牛内脏的部位

占卜。奈安德（1789—1850），柏林神学教授。鸟卜祭师根据鸟的飞翔预言神的意图。

[169] 毕希-裴菲尔（1800—1868），德国女演员兼剧作家。

[170] 劳默（1781—1873），德国历史学家。海涅在柏林大学听过他的课。

[171] 弗莱利希拉特（1810—1876），德国三月革命前的抒情诗人，曾与马克思一同编过《新莱茵报》。贺拉斯（前65—8），古罗马诗人。古罗马诗是不押韵的。

[172] 杨（1778—1852），德国体育学家，他早年参加反拿破仑的战争，后来思想保守，成为国粹主义的民族主义者。

[173] 马斯曼也是国粹主义者。作者把他和罗马政治家兼演说家马可·图留·西塞罗（前106—前43）相比，所以把马斯曼的姓拉丁化，并冠以西塞罗的名字。马斯曼1828年任慕尼黑大学德国古代文学教授（这个位置本是海涅打算去就任的）。

[174] 尼禄（37—68），罗马暴君，他迫使他的师傅政治家兼哲学家塞内卡（？—65）割断血管自杀。德意志联邦共有三十六邦，所以说是“三打”。

[175] 谢林（1775—1854），德国哲学家。1841年普王威廉四世把谢林从明兴召往柏林，因此作者想到塞内卡的下场。

[176] 柯内留斯（1783—1867），德国画家。“任意涂抹不是画图”，是拉丁文谚语，诗中用的拉丁原文：“Cacatumînonîestîpictum”。

[177] 拉丁语称驴为asinus，音译为阿西奴斯。

[178] 德特摩尔是条顿堡森林东边的一座城市。1838年起始在那里给赫尔曼建立纪念碑。

[179] 海涅在巴黎，经常给奥格斯堡的《总汇报》写通讯。柯尔卜（1798—1865）长期担任《总汇报》的编辑，为了能取得书报检查的通过，他往往任意删改海涅的通讯。

[180] 帕德博恩，威斯特法伦州的一个城市。

[181] 西绪福斯，希腊传说中科林特的第一个国王，非常狡诈，死后被罚在阴间把一块沉重的大理石从山下搬运到山顶，每逢快到山顶时，那块石头便从山上滚下来。达那俄斯，古希腊的一个国王，有五十个女儿，除一个女儿外，这些女儿在结婚的第一夜都把她们的丈夫杀死。她们被处罚在阴间永远用一个底下有窟窿的水桶取水。这两个故事通常用以比喻永远不能完成的沉重的工作。

[182] 耶稣的山上说教阐述了他所宣传的教义，事见《新约》中《马太福音》第5至7章，《路加福音》第6章。

[183] 《新约·马可福音》第11章：“耶稣进入圣殿，将里面做买卖的人赶出去，推倒兑换银钱的人的桌子……教训他们说，‘经上不是说，我的殿必称为万国祷告的地方吗？你们竟将这殿当作盗贼的巢穴了’。经士和众祭司长听见这话，就图谋要杀害他。”

[184] 这首民歌的歌词全文没有流传下来。内容大意是：少女娥悌里被凶手杀死，临死时曾喊道：“太阳，你控诉的火焰！”后来那凶手被秘密审判的复仇者吊死在一棵树上。这首民歌的两节片断，海涅曾记在他的《回忆录》里。

[185] 这是格林兄弟《童话集》中《牧鹅女》的故事。一个王后有一个女儿，嫁给远方的一个王子。王后叫女儿骑一匹能讲话的马去就婚，并由一个侍女护送。马名法拉达。在路上侍女威胁王女，把新娘的衣服骗过来穿在自己身上，冒充王女与王子结婚，并命王女在城外放鹅。她还下令杀死能讲话的法拉达，把马头挂在城门上，但是马头还能讲话。王女从城门走过，她便和马头交谈。最后揭穿了侍女的罪行，王女与王子结婚，将侍女处死。诗中王女与法拉达的对话，和童话中的对话基本上是一致的。

[186] 红胡子皇帝是德意志民族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腓特烈一世（又译弗里德里希，1123—1190）的别号。他在1152年即皇位，后来参加第三次十字军东征，在小亚细亚的一条河流里淹死。民间传说，他并没有死，回到了德国，带领他的人马睡眠在哈尔茨山附近的基甫怀舍的山洞里，将来有一天他还会醒过来。关于海涅对这传说的看法，参看下两章。

[187] 日耳曼尼亚，是德国的拟人称呼。

[188] 这是一首流行的民歌，见于德国浪漫派诗人阿尔尼姆与布伦塔诺合编的民歌集《男童的奇异号角》里。

[189] 这句谚语，原诗中用的是意大利文。

[190] 摩西·门德尔松（1729—1786），德国启蒙时期的哲学家，犹太人，莱辛的朋友。莱辛的戏剧《智者纳坦》的主人公即以他为模特儿。卡尔新（1722—1791），德国女诗人。

[191] 杜巴侣伯爵夫人（1741—1793），法王路易十五的情妇。1774年路易十五死后，退出宫廷。法国大革命期间，罗伯斯庇尔下令将她逮捕，在断头台上处死。

[192] 摩西·门德尔松的妻子本不叫利百加，《圣经·旧约》中，摩西的妻子叫利百加，所以海涅把门德尔松的妻子也称为利百加。门德尔松的第二个儿子叫亚伯拉罕，亚伯拉罕的妻子叫列亚。亚伯拉罕·门德尔松的儿子是音乐家费利克斯·门德尔松·巴托第（1809—1847）。

[193] 克伦克（1754—1812），是卡尔新的女儿，女作家，写戏剧和诗歌。维廉娜·赤西（1783—1856），是克伦克的女儿，也是女作家，写小说诗歌，与海涅相识。

[194] 规罗亭就是断头台，因系医生规罗亭（1738—1814）所发明而得名。

[195] 在法国大革命期间，法国国王路易十六和王后安托瓦内特都被判死刑，于1793年先后在断头台上处死。

[196] 学生社团，是从反拿破仑战争时期起，德国大学生普遍组成的一些团体，第10章说明中提到的威斯特法伦社团也属于这一类。这些社团的政治倾向是各种各样的，有的从爱国主义演变为狭隘的民族主义，幻想中世纪封建王朝的再现，是很反动的。

[197] 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查理五世在1532年颁布刑事法规，是德国的第一部法典。

[198] 德意志民族的神圣罗马帝国，建立于962年，到了17世纪已名存实亡，逐渐解体，1806年宣告结束。

[199] 指普鲁士。

[200] 奥德修斯被独眼巨人波吕斐摩斯用石头堵闭在山洞里。奥德修斯自称“乌有”，把喝醉

了酒的巨人的独眼刺瞎，得以脱逃。

[201] 公元前4世纪，西西里岛上的暴君狄奥尼修斯召宴佞臣达摩克利斯，在他头上用马尾悬挂一把锋利的宝剑。所谓“达摩克利斯的宝剑”已成为谚语，意指幸福中永远有危险威胁着。

[202] 巴黎的鱼市区，海涅于1841至1846年住在这里。

[203] 毕克堡，当时的一个小公国。

[204] 丹东（1759—1794），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政治家，属于雅各宾派右翼，后被罗伯斯庇尔处死。当有人劝他逃亡时，他说，人们不能把祖国系在鞋底上带走。

[205] 恩斯特·奥古斯图（1771—1851），英王乔治三世的儿子，是英国托利党（即后来的保守党）领袖，从1837年充当汉诺威国王。由于王位的关系，从1714年至19世纪中叶，汉诺威曾与英国联合。

[206] 这篇长诗印成单行本时，汉堡的书报检查官把这一章从第5节至最后一节都删去了。

[207] 哈尔堡在汉堡附近。汉堡是作者这次旅行最后的目的地。

[208] 德累克瓦尔，汉堡街名，当时许多犹太人在那里居住，重建后改名为旧瓦尔街。

[209] 元老院，是汉堡的最高行政机构。

[210] 这一节在发表时删去，是根据手稿补上的。

[211] 大火灾后，普鲁士国王曾派来军队，以协助维持秩序为名，扩大普鲁士的势力。

[212] 特洛亚，小亚细亚西北角的一个城市，在特洛亚战争（前1194—前1184）中，希腊人攻破后，被焚烧。

[213] 卡晏是拉丁美洲法属圭亚那的首府，产胡椒。假元鱼汤系用牛犊的头制成。

[214] 这鸟指的是普鲁士国徽上的鹰。普鲁士曾企图使汉堡加入关税同盟。

[215] 汉堡是一个自由城，资本主义比较发达，当时它也没有参加以普鲁士为首的关税同盟（它是直到1888年才参加的）。海涅和汉堡有较为密切的关系，他的叔父所罗门·海涅（1767—1844）住在这里。所罗门·海涅是一个银行家，对海涅有过长期的经济资助。海涅在青年时期（1816—1818）在这里住过，此后还经常来到这里。汉堡在1842年5月经过一场大火灾，作者在这一章里描述了汉堡市民在火灾后的恐惧心理和不安情绪，也揭发了一些伪善者借着募捐谋利，中饱自己的私囊，并提出警告，要提防普鲁士在汉堡困难时期施展阴谋。

[216] 顾德尔，当时汉堡的一个妓女。勾魂鸟，希腊神话中的女妖，名西勒内，女人的面貌，鸟的身体，在海岛上用歌声诱引航海者，吸吮人的血液。

[217] 纸商名米哈艾里斯（1771—1847），在法军占领汉堡时期，他为地方做过一些工作，海涅对他有好感。约翰是耶稣的门徒之一，但是耶稣是从约翰在约旦河接受洗礼的，见《新约·马太福音》第三章。

[218] 某某，指海涅叔父的女婿哈雷。比伯尔保险公司在大火灾后宣告破产。

[219] 老检查官霍夫曼（1790—1871）在1822至1848年间在汉堡任书报检查官。

[220] 龚佩里诺，指海涅叔父的朋友银行家龚佩尔，他在海涅在汉堡时死去。

[221] 犹太教称上帝为耶和华。

[222] 伛偻的阿多尼斯，指在汉堡沿街兜揽生意的一个小贩，他形貌丑陋，作者用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阿多尼斯称呼他。

[223] 这一节在发表时删去，是根据手稿补上的。小麦耶尔（1788—1859），汉堡作家兼戏剧评论家。柯耐特（1794—1860），歌唱家，于1841至1847年间任汉堡剧院经理。

[224] 萨拉斯是汉堡出版家尤利乌斯·康培（1792—1867）心爱的猎犬。海涅的著作绝大部分都是由康培出版的。

[225] 从1816年起，汉堡的犹太人分为两派，海涅曾长期倾向新的改革派。

[226] 意大利的威尼斯和佛罗伦萨，都是在中世纪封建时代成立的城市共和国；汉堡也是个自由城，与意大利城市共和国性质相近。罗伦茨酒家，是汉堡当时著名的饭馆。

[227] 舒菲皮（1801—1856），汉堡的医生。

[228] 威勒（1811—1896），一种文学杂志的编辑，面上带有在大学时与人比剑留下的伤痕。

[229] 福克斯（1812—1856），在汉堡当过教师，研究哲学，思想激进。卡诺瓦（1757—1822），意大利雕刻家，雕有爱神维纳斯像。

[230] “慷慨的东道主”，原文是安菲特里莪（Amphitryo），莫里哀喜剧《安菲特里昂》中的主人公，是个慷慨好义的主人。从1826年起，一直到海涅逝世，海涅的著作都是由尤利乌斯·康培印行。海涅与康培之间，关于稿费、书报检查、删改、装订等问题，有过不少纷争。但是海涅和康培总是保持较好的关系，因为海涅认为，别的出版商会比康培坏得多，而且康培具有专长，善于发行禁书，从1835年起，海涅的著作，在德国各邦是被禁止的。

[231] “要有”，见《旧约·创世记》第1章：“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

[232] 海伦，古希腊美女。海涅在这里是模拟歌德《浮士德第1部·魔女之厨》中的最后两行诗：“只要你一把这种药汤吞饮，任何女子你都要看成海伦。”

[233] 得勒班街是汉堡的一条街，那里麇集着妓女。

[234] 指汉堡城徽的图形。

[235] 多利式，是古希腊多利族人的建筑风格，石柱简单朴素。

[236] 希腊神话中的长着九个头的怪蛇。原文是“百头的怪蛇”。

[237] 罗勒特女人，指法国的妓女。罗勒特，巴黎地名。

[238] 指德国诗人克洛普施托克（1724—1803），著有宗教叙事诗《救世主》，他在1770至1803年住在汉堡。

[239] 老妇指海涅的母亲；小绿蒂指海涅的妹妹夏绿蒂·恩普登。

[240] 老先生指海涅的叔父所罗门·海涅。

[241] 荷马《奥德赛》第一章记载，奥德修斯在海上漂流中渴望，只要看到一次炊烟从故乡的山丘上升起，然后再死去。

[242] 指海涅在青年时期在汉堡所经历的爱情的痛苦。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以前，背着十字架，头戴荆冠，路上经过12个地点，受到折磨。

[243] 甘蔗酒，是用甘蔗酿的一种烧酒，一般掺在茶里喝。

[244] 风姨，原文是希腊神话中风的女精灵西尔菲德，这里指轻狂漂亮的女子。

[245] 参看本书第203页第11章第10节。

[246] 弗莱利希拉特的诗《摩尔王》叙述一个黑人的首领战败，被胜利者卖给白人奴役的故事。

[247] 《旧约·创世记》第24章：亚伯拉罕对他的老仆说："你当放手在我腿底下，我要你指着主天地的神起誓。"埃利赛是仆人的名字。

[248] 卡罗鲁斯·麦努斯，即查理曼大帝，参看本书第170页第3章注①。查理曼大帝在九世纪初在易北河畔建立了城堡。

[249] 洛特希尔（1743—1812），德国大银行家，他的儿子们在伦敦、巴黎、维也纳都设有分行。洛特希尔家族在19世纪完全掌握国家信贷，有很大的政治影响。

[250] 指德意志联邦的三十六邦。

[251] 圣鞠斯特（1767—1794），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革命家，属于雅各宾派。雅各宾派掌握政权时（1793—1794），公安委员会是最高的行政机构。

[252] 此节和以下两节在发表时删去，这是根据手稿补上的，屠勒是北欧传说中最北方的一个岛国。这三节中的第1节的内容也见于歌德《浮士德第一部·傍晚》一场。作者在这里用屠勒国王指普鲁士国王。

[253] 历史学派，指当时在柏林以萨维尼（1779—1861）和爱西霍恩（1781—1854）为代表的法学派别，这学派与18世纪的启蒙思想相对抗，被复古的反动势力所欢迎。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里说："有个学派以昨天的卑鄙行为来为今天的卑鄙行为进行辩护，……这个法的历史学派本身如果不是德国历史的产物，那它就是杜撰了德国的历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1卷，454页）

[254] 三个优美女神在罗马神话中称为格拉琴。

[255] 阿里斯托芬的喜剧《鸟》的最后一场歌颂了"云中鹄鸪国"的创立者珀斯忒泰洛斯与宙斯的女儿巴西勒亚的婚礼。

[256] 《蛙》是阿里斯托芬的另一部喜剧。在1843至1844年的冬季曾在柏林上演。

[257] "老国王"指普鲁士国王的父亲威廉三世。

[258] 古希腊的悲剧和喜剧一般在表演过程中都穿插有合唱队的合唱。这里指的是被普鲁士的宪兵逮捕。

[259] 奥林波斯是希腊神话中群神居住的山名。

[260] 指意大利诗人但丁（1265—1321）名著《神曲》第一部《地狱篇》。《神曲》全诗韵脚都以三行交错，故称三行诗体。

[261] 魏特林（1808—1872），空想社会主义理论家，1843年在瑞士被捕，引渡到普鲁士时身戴铐镣，后又被普鲁士驱逐出境，1844年8月在汉堡与海涅相遇。

[262] 《前进报》，在巴黎出版的一种德文报纸，本来是一般性的刊物，1844年5月后倾向转为激进，马克思周围的一些革命者在上边发表文章，除了《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外，海涅还在这刊物上发表他最尖锐有力的政治讽刺诗。

[263] 麦雷尔（1815—1885），德国政论家，流亡巴黎，马克思于1843年刚到巴黎时，曾住在麦雷尔寓所中。

[264] “我的书”、“这部书”，都指的是在汉堡即将出版的诗集《新诗》。《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也收在《新诗》里，同时又出了单行本。

[265] 赫斯（1812—1875），德国政论家，《莱茵报》创始人之一，“真正的”社会主义的代表人物。

[266] 荣格（1814—1886），德国政论家，《莱茵报》创始人之一。

[267] 魏尔（1811—1899），法国作家兼政论家。

[268] 贝尔奈斯（1815—1879），德国新闻记者，曾担任《前进报》编辑。

[269] 1830年巴黎爆发七月革命前后，海涅在北海黑尔郭兰岛上写了几封通信，反映了当时德国人的革命热情。这些通信后来收入《路得维希·伯尔纳，一个备忘录》一书中，作为该书的第二篇。

[270] 指1848年法国的二月革命。

[271] 关于日耳曼尼亚，参看第14章；关于汉莫尼亚，参看自第23章至第26章。

[272] 维纳斯·卡利庇格，古希腊雕刻的一座爱神像。“卡利庇格”的意思是“有美丽的下身”。

[273] 鲁本斯（1577—1640），弗兰德尔画家。他所画的人物，肌肉丰满，富有强健的生命力。

[274] 约翰·施特劳斯（1804—1849），奥地利音乐家。

[275] 吕德尔是当时格廷根大学中一个以擅长运动而驰名的大学生。

[276] 海涅在1821年1月因触犯大学法规被处罚停学半年。

[277] “卷毛狗”指大学司事，因为这两个名词在德语中读音相近，故当时大学生戏称大学司事为卷毛狗。

[278] 汉诺威国王从1815年到1866年颁发的一种勋章。

[279] 当时的风俗，大学生考博士通过后，就乘马车周游全市，接受大家的祝贺。

[280] 反动的大学生社团常以古日耳曼民族支派的名称命名，海涅讽刺反动大学生的野蛮无知，正如古代的那些民族支派。

[281] 在这三个地方大学生们常常练习比剑和决斗，所以海涅称为“流血的战场”。

[282] 马尔克斯医生在1824年著有《就医学的、自然的和历史的观点描述格廷根》，其中有这样一句话：“许多吹毛求疵者要说我们的美女没有生成秀媚的脚，实在不对。”

[283] 大学生聚会游玩的地方。

[284] 海涅在这里讽刺一般公式化的学术论文。

[285] 学者某君，在《哈尔茨山游记》法文版写明是爱西霍恩，他是东方学者兼史学家。但是海涅在他自存的德文版《哈尔茨山游记》中曾用铅笔注明是布鲁门布赫，这人是格廷根大学中的自然科学家，负有盛名，曾制有无数系统化的纸条帮助记忆。海涅在这里讽刺格廷根学者们“旁征博引”的偏向。

[286] 格尔吉亚·奥古斯塔是格廷根大学的校名。

[287] 特里波尼安（死于545年）是《罗马法典》的编纂人。犹斯蒂尼安（483—565），东罗马皇帝，即查士丁尼一世，在他的统治时期内曾编纂《罗马法典》。黑尔摩哥尼安是第4世纪的罗马法学家。蠢约翰即蠢东西的意思。

[288] 19世纪初期最流行的一种法典版本，封面上印有握手的标记。

[289] 哥斯内尔（1730—1787），瑞士牧歌诗人，歌咏牧羊人的恋爱故事。多理斯是牧歌中一般牧羊女的名字。德语中牧羊人读作“色飞尔”，“色飞尔”同时也是格廷根一个大学司事的名字。另一个大学司事名多勒斯，与多理斯声音相近。

[290] 色飞尔每半年编纂一册教员学生人名录，所以海涅说他也是“作家”，是“同行”。

[291] 罗西尼（1792—1868），意大利作曲家。但是这个歌曲是一首德国大学生唱的歌子，并不是罗西尼写的。

[292] 劳森瓦色尔是一个地名，又含有滚滚流水的意义。原文为“劳森瓦色尔的骑士们”，现译为“滚滚流水的骑士们”。

[293] FusiaîGanina是罗马关于遗嘱的一种法律，这女仆为什么获得了这个绰号，不详。

[294] 这旅馆的招牌是太阳。

[295] 见《旧约·但以理》第4章，尼布甲尼撒王“与野兽同居，吃草如牛”。

[296] 腓力在公元前359年至前336年为马其顿王，他利用金钱贿赂掠取敌人的城市。他说过：“一头满载黄金的驴子可以攻克最险要的堡垒。”

[297] 见《旧约·创世记》第41章。法老梦见了七头肥母牛，随后又来了七头瘦的。这个梦

预示七个丰年，七个荒年。

[298] 吕内堡荒原，在德国北部。当时没有开发。

[299] 忒弥斯在希腊神话中是正义女神，象征法律。她属于泰坦神族。

[300] 吕苦各是古代斯巴达的立法者。路司提苦斯指格廷根法律教授包厄尔，他领导制定《汉诺威刑法》的工作。

[301] 苦耶求斯，是法国16世纪的法律学者，这里指的是法律教授胡郭。

[302] 胡郭讨论过田地边境上的树木是否可以剪伐的问题。

[303] 明希豪森（1688—1770），汉诺威的部长，格廷根大学创建人之一。

[304] 这都是希腊著名的雕刻。阿波罗是光与音乐的神，维纳斯是美与爱的女神。

[305] 解放战争，指反拿破仑战争。

[306] 阿贝耶得（1079—1142），法国中古哲学家，与哀露阿丝（1100—1168）相爱，有两人的通信集传世。

[307] 方括号里的文句，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308] 肉食鸟指中古时代的骑士。

[309] 方括号里的文句和诗，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310] 恩斯特公爵（1007—1030）是中古传说中的人物，从12世纪到19世纪一再被诗人歌咏，尤其是关于他在小亚细亚一带的冒险旅行。

[311] 莪相，传说是3世纪一个苏格兰歌人的名字。1760年苏格兰诗人麦克菲尔孙编译《莪相诗》出版，其实是他自己的创作，里边是些忧郁的自然描写与伤感的英雄故事，对于18世纪后期德国感伤主义文学发生很大的影响。

[312] 歌德戏剧《哀格蒙特》中一首情歌的首句，这里的字句与原文略有不同。

[313] 维特与绿蒂是歌德小说《少年维特之烦恼》中的一对相爱的青年。这是一首在人民中间流行的歌咏这对情人的诗。

[314] 齐根海音是地名，在耶拿附近，产手杖。海涅用齐根海音的手杖形容他的瘦腿。

[315] 八行诗体，每节八行；这里说这种诗体是两节四行诗合并起来的。

[316] 霍夫曼（1776—1822），德国浪漫派小说家。

[317] 杜塞多尔夫是莱茵河畔的一座城，海涅的故乡。

[318] 支姆布拉梭山是南美洲安第斯山脉在厄瓜多尔境内的一座死火山，高6310米。

[319] 卡尔五世是德意志罗马帝国皇帝（1519—1556）、西班牙国王等。

[320] 米德堡、彩兰特的比利特，都是荷兰地名。海涅在这里讽刺当时对于一些不值得尊重的人的过分的尊重。

[321] 银光，是炼银术中的术语，在清除了一切杂质，显露出纯银时，叫做银光，海涅用以比喻幸福。

[322] 以色列的子孙们，在这里是指一些唯利是图的人们。“吗哪”是以色列人在荒漠旅行时神所给的食物。

[323] 亚伯拉罕的怀里，本作天堂解；这里说“聚集在亚伯拉罕的怀里”，指的是死亡。

[324] 方括号里的文句，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325] 拉法耶特（1757—1834），法国将军，参加过美国独立战争，他后来在1824年访问美国，受到美国民众热烈的欢迎。

[326] 讥讽那些对王室绝对服从的人们。

[327] 剑桥公爵（1774—1850），英王乔治三世的幼子，自1816年为汉诺威总督。

[328] 忠实的埃卡尔特，是德国民间传说中的人物。

[329] 这都是格林兄弟收辑的童话集里的故事，这部童话集出版于1812年。

[330] 汉斯，是德国人最普通的名字；以撒，这里指的是旧货商人。

[331] 枢机顾问包君，在《哈尔茨山游记》法文版中写明是包特维克（1765—1828），是格廷根大学的哲学教授。

[332] 沙米索（1781—1838），德国作家，他的小说《彼得·史雷米尔奇遇记》，讽刺当时社会情况，甚为海涅推重。

[333] 六脚韵诗是一种希腊的诗体，当时柏林有一个诗人笨拙地用这种诗体歌咏德国反拿破仑的战争。

[334] 克拉那赫（1472—1553），德国著名画家。

[335] 拉斐尔（1483—1520），意大利文艺复兴时代名画家。

[336] 方括号里的文句，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337] 巴塔维亚，1949年以后改名雅加达，在爪哇岛上，现在是印度尼西亚的首都。

[338] 这里指的是当时的军人。

[339] 保禄斯（1761—1851），东方学者；古利特（1754—1827），唯理论者；克鲁格（1770—1842），哲学家；爱西霍恩（1752—1827），史学家；包特维克（1765—1828），格廷根大学的哲学教授；维格晒得尔（1771—1849），唯理论者。

[340] 方括号里的文句，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341] 方括号里的文句，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342] 《奥地利观察报》是奥地利政府的机关报，于1810年至1822年在维也纳出版，由于它的反动言论臭名远扬。这里说它怕鬼有双重意义：一，它真相信有鬼；二，它怕一切的自由思想。

[343] 阿色尔（1767—1822），柏林的哲学家，康德崇拜者。

[344] “先验的”是康德哲学里的术语。

[345] 凡恩哈根·封·恩塞（1785—1858），作家兼批评家，海涅的朋友。

[346] 指那座敲得迟缓的钟。

[347] 这句话是形容这个人的自作聪明，海涅在这里用“发明”代替“发现”。

[348] 在德语中，人们常用驴子比喻愚蠢的人。

[349] 海涅在这里借用基督教的术语“圣灵”指解放人类的、进步的精神。

[350] 海涅在这里可能指的是奥地利反动政府的首相梅特涅。

[351] 格诺菲娃是德国民间传说中一个公爵夫人，生在第8世纪。她的丈夫远游时，她被一个廷臣诬陷，逃入林中，有七年之久，她在林中吃草根，一只牝鹿哺育她的儿子。她的儿子叫做史梅尔参莱西，这个名字的意义是“充满痛苦”。

[352] 德国民间传说，每年从4月30日到5月1日的夜里有魔鬼与妖女在布罗肯山上跳舞，这夜叫做“瓦尔普吉斯之夜”。歌德《浮士德》里有《瓦尔普吉斯之夜》一幕。

[353] 雷志（1779—1857），德国画家，他在1816六年给歌德的《浮士德》上部作插图26幅。

[354] 《晚报》是当时德累斯顿出版的一种报纸。这报纸登载一些浪漫派末流的庸俗的文学作品，同时对世界文学中最优秀的作品乱下批评。

[355] 海涅在这里讽刺资产阶级社会沙龙中的女子，他把她们比做女妖。

[356] 这是海涅在1820至1821年间写的两部悲剧。

[357] 在《浮士德》里，魔鬼梅菲斯特伴着浮士德参加瓦尔普基斯之夜。传说魔鬼的脚是马蹄形。

[358] 克劳迪乌斯（1740—1815），德国诗人，这句诗见于他一首有名的诗《莱茵酒歌》。

[359] 海涅在这里可能暗指歌德。海涅虽然惊叹歌德的天才，但也认识歌德庸俗的一面。

[360] 史尔克和哀伦特是布罗肯山下的两个村名。

[361] 方括号里的文句，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362] 手工业歌手系15、16世纪的一些即兴诗人，他们多半是手工业者，业余时作赋诗的比赛，在纽伦堡最为流行。瓦根塞尔是一个教授，于1697年著有论这种诗歌的艺术的书。

[363] 圣塞巴尔都斯，生于9世纪或10世纪，是纽伦堡城的守护圣者。

[364] 方括号里的文句，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365] 巴雷斯特利那（1514—1594），意大利著名的宗教作曲家。

[366] “一般而论”，是哲学口气，海涅在这里讽刺当时德国人就是在自然美景前也忘不了枯燥的哲学。

[367] 歌德《瑞士通信》第2卷1779年10月3日的信中有一段话和这意见相反，歌德认为对于新事物看得越多，认识也越深刻。

[368] 安哥拉，现改名安卡拉，土耳其首都。安哥拉猫是一种长毛的猫。

[369] 哀特鲁斯克，即伊达拉里亚人，古代居住在意大利中部的一个民族，它的繁荣时期在纪元前8世纪至前6世纪。

[370] 卷舌，形容德国人诵读英文诗。

[371] 霍恩豪森（1791—1857），拜伦抒情诗的德译者。

[372] 这里是大学生的俚语。“博学的西伯利亚”指格廷根。西伯利亚在沙俄时代是流放罪人的地带，没有文化，海涅用它来比格廷根。拴住一条熊，是成语，作欠债解。“黑貂”是风流的女孩子。

[373] 许茨（1747—1832），哈雷大学文学教授，许多流行杂志的主编。这里是说大学生们谈讲他的私生活。

[374] 当时哈雷大学学生的无聊的游戏。他们把四围的村落区分为“啤酒国”，塞浦路斯、列支斯敦，都是啤酒国的国名，能喝啤酒的被封为国王；所谓公主、正妃，多半是啤酒馆里的侍女。

[375] 1823年柏林大街上有两个中国人展览自己，参观券每张铜钱六枚；后来又有人说那不是中国人，都是奥地利人假扮的，是梅特涅派到普鲁士的特务。

[376] 这是海涅假设的两个中国人的名字。

[377] 威索斯基是柏林一个饭馆的主人，以能说笑话著名。

[378] 席勒戏剧《华伦斯坦之死》第2幕第2场中的诗句，这句在当时很流行。

[379] 海涅在这里讽刺当时柏林剧院中的一种趋向：只过分在布景上、服装上追求所谓外表的真实，而不深入去体会如何把剧里的角色演好。

[380] 玛利亚·斯图亚特（1542—1587），苏格兰女王，被英国伊丽莎白女王所杀，席勒悲剧《玛利亚·斯图亚特》里的女主人公。安娜女王时代在18世纪初期。

[381] 布尔赖勋爵（1520—1598），英国伊丽莎白女王的第一任首相，也是悲剧《玛利亚·斯图亚特》中的人物。

[382] 奥赛罗是莎士比亚悲剧《奥赛罗》里的主人公，他是黑人。

[383] 列支斯敦教授（1780—1857），动物学者，柏林动物园的创办者。

[384] 《憎与悔》是柯彻布（1761—1819）写的剧本，当时最受欢迎。下边提到的三个人都是剧中人物。

[385] 《环境的力量》不知是谁写的，待查。

[386] 《太祖母》是奥地利剧作家格里尔帕策（1791—1872）的剧本。

[387] 麦克白夫人是莎士比亚悲剧《麦克白斯》里的女主角。

[388] 蒂克（1773—1853），浪漫派作家，与奥·威·施莱格尔同为莎士比亚作品的德文译者。

[389] 方括号里的文句，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390] 史波梯尼（1774—1851），意大利作曲家，1820至1842年在柏林充当音乐指挥者。他的歌剧非常嚣杂，有一次真有一只象上了舞台。海涅在这里讽刺当时军国主义的、所谓“英雄的”歌剧。

[391] 西塞罗（前1061—前1043），罗马著名的政论家。

[392] 霍规特（1793—1871），柏林的舞蹈家。布赫霍尔茨（1768—1843），柏林的历史学者兼政治家。以下这段文字是尖锐的政治讽刺，《游记》初发表时，曾一度被检查者删改。

[393] 表示内阁的无力，向人求助。

[394] 指当时的俄国。

[395] 古埃及的神牛，古埃及人从它的姿态里预卜未来。

[396] 雷米尔和略尼士是当时柏林两个跳芭蕾舞的女演员。

[397] 瑞士人自15世纪以来就被各地公侯雇用为侍从，也充当梵蒂冈教皇的禁卫军，又以制糖果出名，所以这两种人中纵使不是瑞士籍的也称为“瑞士人”。

[398] 指瑞士人。

[399] 这句话见塞万提斯《堂吉诃德》上卷第2章。

[400] 葛莱府瓦特，德国北部一个沿海的城市，有大学。

[401] 布吕歇尔（1742—1819），普鲁士将军，参加反拿破仑的战争。海涅在这里讽刺葛莱府瓦特大学生狭隘的沙文主义。

[402] 赫尔曼，原名阿尔米尼乌斯（前18—公元19），于纪元9年在妥多堡森林击败瓦路斯领导的罗马人。他被德国的沙文主义者视为民族英雄。

[403] 朋士酒是用软木酒、砂糖、柠檬、茶、水所混合的一种饮料。

[404] 《老国君》，大学生常常唱的一个表示爱国的歌子。

[405] 米勒（1794—1827）、吕克特（1788—1866）、乌兰德（1787—1862）都是德国诗人，他们的诗歌在当时被人传诵，有的谱成歌曲。

[406] 梅特菲瑟（1785—1869），当时最受欢迎的名歌制谱者。

[407] 阿恩特（1769—1860），德国反拿破仑的爱国诗人。

[408] 《罪恶》是米尔内尔（1774—1829）写的一个剧本，曾轰动一时。

[409] 史威林是梅克棱堡省的省城。

[410] 阿多尼斯，希腊神话里的美少年。

[411] 从这里起和下边的两段，海涅讽刺当时德国一部分感伤主义的青年，文字也模仿文学中感伤主义的文体。

[412] 指《发尔齐地亚法》，是纪元前40年罗马法官发尔齐地乌斯制定的遗产继承法。

[413] 甘斯（1797—1839），法学家，在1824年著有《继承权在世界史中的发展》。

[414] 哥申努斯指格廷根的法学教授哥申（1778—1837）。

[415] 厄尔威苏斯指格廷根的法学教授厄尔威斯（1797—1858）。

[416] 这是《发尔齐地亚法》第二章起首的文句。

[417] 指《犹斯蒂尼安法典》以前的法律。

[418] 公元前450年罗马最古的法律刻在12个铜牌上。

[419] 不酗酒、喧嚷、吸烟和说大话的大学生。

[420] 康格里夫（1772—1828），在1804年以发明军用火箭而著名。

[421] 毫丽斯，回教天堂中的美女。

[422] 歌德在《意大利游记》1787年4月9日日记中记西西里岛上巴雷摩城的巴拉哥尼亚王子的宫邸最庸俗无味。

[423] 海涅在这里指的是路德维希·杨（1778—1852）。杨当时提出的口号是“通过体育训练青年的爱国主义”，他被一般人视为是革命的，他反动的本质到1848年以后才被揭露，但是海涅很早就看出来了。

[424] 当时人们把流浪者称为哈各尔先生。

[425] 方括号里的文句，海涅在1830年《游记》重版时删去。

[426] 克劳伦（1771—1854），当时一个庸俗的小说家。他的小说多半放在饭馆里供客人们在饭前饭后消遣。

[427] 泰奥弗拉斯托斯（前372—前287），亚里士多德的学生，在他自然科学的论著中他曾研究植物的香气。

[428] 奥地利的后备军，以松懈、行动迟缓著称。

[429] 海涅在这里指他的伯父所罗门·海涅。他的伯父是一个商人，常常给海涅经济上的帮助。

[430] 指魏林施皮格尔。魏林施皮格尔是德国传说中的一个滑稽人物，一生有许多可笑的言行，死于1350年，葬于摩仑。他每逢上山时都想到下山，所以很快乐，不觉累。

[431] 指1824年9月《晚报》上发表的一首诗《伊尔塞石岩与伊尔塞石岩中的威斯敦卑尔格》，作者笔名赫耳。

[432] 这部旅行手册出版于1824年，海涅不满意这部书内容的枯燥无味。

[433] 希腊神话中有三个司命运的女神，第一个女神纺织生命线，第二个决定生命线的长短，第三个负责把生命线剪断。这里指的是第三个女神。

[434] 萨托里乌斯（1765—1828），格廷根大学的历史教授，思想进步，热情欢迎法国的资产阶级革命。

[435] 哈尔茨山中的花岗岩，在博德河谷上空240米高处。

[436] 帕里斯是希腊神话里特洛亚的王子，因三个女神争妍，要他决定谁最美，就把金苹果给谁。他把金苹果给了爱与美的女神阿佛洛狄忒。

[437] 菲尔兰德在汉堡附近，以花圃果园闻名。

[438] 汉堡有一个叫做夫利特兰得尔的，以为是骂他，他为这事在街上和海涅发生过纠纷。

[439] 阿格纳丝，海涅指他所爱的、他的伯父的女儿苔蕾丝·海涅。

[440] 海涅曾经说人和世界是“上帝的冷嘲的产物”，这里指的是不合理的人世。

尼采

旅人

“再也没有路！四围是深渊，死的寂静！”

你志愿如此！你的意志躲避路径，

旅人，如今是这样，要看得冷静，明显！

你是遗失的人，你可信托——危险？

伞松与闪电

我生长，越过了走兽人间；

我谈话——却无人与我交谈。

我生长得太高了，太寂寞——

我等候；我可等候着什么？

离我太近的，是云的宝殿，

我等候着最早的闪电。

怜悯赠答

1 孤单

乌鸦乱叫，

羽翼纷纷地飞向城中：

雪要落了——

有家乡的人，真堪欣幸！

你凝立出神，

回头看，已经多么长久！

你这愚人，

严冬里跑到外边的宇宙？

宇宙——一座门

无言枯冷，向无蔽的沙漠！

无处得安身，

谁若把你所失落的失落。

你面色苍惶，

被惩罚于冬日的行程，

像烟一样，

它永久找更冷的天空。

鸟飞吧，唱起歌来，

用沙漠鸟的声音！

在冰和嘲笑里，

愚人，隐藏你流血的心！

乌鸦乱叫

羽翼纷纷地飞向城中：

雪要落了——

没有家乡的人，真是苦痛！

2 回答

上帝见怜！

他以为我要回去，渴慕

德国的温暖，

沉闷的德国的家庭幸福！

阻我留我的，

我的朋友，那是你的理智，

我也怜悯你！

怜悯德国不合理的理智！

在南方

我跨着弯曲的树身

摇摆着我一身的疲倦。

一只鸟儿请我做客人，

我在鸟巢里养一养神。

是什么地方？啊，辽远！辽远！

睡眠了那雪白的海波，

海上一扇孤帆绯红。

巉岩，无花果，海湾和高阁，

羊声咩咩，四围是牧歌——

南方的纯洁，请将我收容！

这不是生活——只步步端详，

永久地一步步令人沉郁。

我让风吹我高扬，

向鸟儿们学习翱翔，

越过海飞到南方的地域。

理性？它是苦恼的事件！

它太快送我们达到目的！

飞翔里我知道什么在欺骗——

我又感到血液，汁浆，勇敢

为着新的生活，新的游戏……

寂寞地想，我称为智慧，

寂寞地歌——却是愚蠢！

听一曲歌，为你们赞美，

静静地坐在我的周围，

你们乖乖的鸟儿们！

我觉得你们为了爱恋

和一切美丽的时间消遣，

这样年轻，错误，无处依栖！

在北方——我踌躇着承认——

爱过一女人，老得令人发噤：

这老女人叫做“真理”……

在西司马利亚 [1]

我坐在这里等着，等着——却无所等候，

在善与恶的彼岸，我时而享受

光，时而享受影，都只是游戏，

整个是海，是中午，整个的时间无目的。

女友，忽然间一身化为两个——

——苏鲁支 [2] 从我的身边走过。

在敌人中间

——根据一句吉卜西人的谚语写成

那里是绞架，这里是绞绳，

还有刽子手红色的胡须；

毒狠的目光，四围是群众——

在我的天性里这并不新奇！

我早就认得这个把戏，

我笑着向你们喊叫一声：

“没有用，没有用，把我绞死！

死吗？死呀，我却不能！”

你们是乞丐！所以你们嫉妒

我有的到不了你们手里；

我诚然痛苦，我诚然痛苦——

但是你们——你们死去，死去！

纵使我被处刑了几百次，

我还是呼息，雾霭与光明——

“没有用，没有用，把我绞死！

死吗？死呀，我却不能！”

最后的意志

这样死，

像我曾经看见的他这样死——

那朋友，他把闪电同目光

神圣地投给我阴暗的青春！

放肆而深沉，

战场中一个舞人——

战士中他是最活泼的，

胜者中他是最沉重的，

在他运命上站定一个运命，

前思后想，强硬——

为了胜利而战栗，

为了死者胜利而欢呼；

当他死时，吩咐着

——他吩咐，要毁灭——

这样死，

像我曾经看见的他这样死：

胜利着，毁灭着……

[1] 西司马利亚（Sils-Maria），今译希尔斯-马利亚，地名，为瑞士希尔斯湖畔一小村。

[2] 苏鲁支，又译查拉图斯特拉。

格奥尔格

村里这个痴童会三支歌曲……

村里这个痴童会三支歌曲，

他若来了歌声就不断轮环：

一支曲像坟里祖先的气息；

他们在生前已经委身于神坛。

另一支曲含有贞洁的奉献，

好像是纺车旁的姊妹歌唱

还是女孩子们在许多年前

形成长的行列在晚间的街上。

第三支曲在威胁——罪孽和仇恨——

用天蓝色剑鞘里的短剑，

用些血族里传留下的苦难，

用笼罩一些房顶的邪恶星辰。

里尔克

秋日

主啊，是时候了。夏日曾经很盛大。

把你的阴影落在日规上，

让秋风刮过田野。

让最后的果实长得丰满，

再给它们两天南方的气候，

迫使它们成熟，

把最后的甘甜酿入浓酒。

谁这时没有房屋，就不必建筑，

谁这时孤独，就永远孤独，

就醒着，读着，写着长信，

在林荫道上来回

不安地游荡，当着落叶纷飞。

1902年 巴黎

豹

——在巴黎植物园

它的目光被那走不完的铁栏

缠得这般疲倦，什么也不能收留。

它好像只有千条的铁栏杆，

千条的铁栏后便没有宇宙。

强韧的脚步迈着柔软的步容，

步容在这极小的圈中旋转，

仿佛力之舞围绕着一个中心，

在中心一个伟大的意志昏眩。

只有时眼帘无声地撩起——

于是有一幅图像浸入，

通过四肢紧张的静寂——

在心中化为乌有。

1903年

Pietà [1]

耶稣，我又看见你的双足，

当年一个青年的双足，

我战兢兢脱下鞋来洗濯；

它们在我的头发里迷惑，

像荆棘丛中一只白色的野兽。

我看见你从未爱过的肢体

头一次在这爱情的夜里。

我们从来还不曾躺在一起，

现在只是被人惊奇，监视。

可是看啊，你的手都已撕裂——

爱人，不是我咬的，不是我。

你心房洞开，人们能够走入：

这本应该只是我的入口。

现在你疲倦了，你疲倦的嘴

无意于吻我苦痛的嘴——

啊，耶稣，何曾有过我们的时辰？

我二人放射着异彩沉沦。

1906年 巴黎

爱的歌曲

我怎么能制止我的灵魂，让它

不向你的灵魂接触？我怎能让它

越过你向着其他的事物？

啊，我多么愿意把它安放

在阴暗的任何一个遗忘处，

在一个生疏的寂静的地方，

那里不再波动，如果你的深心波动。

可是一切啊，凡是触动你的和我的，

好像拉琴弓把我们拉在一起，

从两根弦里发出“一个”声响。

我们被拉在什么样的乐器上？

什么样的琴手把我们握在手里？

啊，甜美的歌曲。

1907年 卡卜里

总是一再地……

总是一再地，虽然我们认识爱的风景，

认识教堂小墓场刻着它哀悼的名姓

还有山谷尽头沉默可怕的峡谷；

我们总是一再地两个人走出去

走到古老的树下，我们总是一再地

仰对着天空，卧在花丛里。

1914年

啊，朋友们，这并不是新鲜……

啊，朋友们，这并不是新鲜，

机械排挤掉我们的手腕。

你们不要让过度迷惑，

赞美“新”的人，不久便沉默。

因为全宇宙比一根电缆、

一座高楼，更是新颖无限。

看哪，星辰都是一团旧火，

但是更新的火却在消没。

不要相信，那最长的传递线

已经转动着来日的轮旋。

因为永劫同着永劫交谈。

真正发生的，多于我们的经验。

将来会捉取最辽远的事体

和我们内心的严肃融在一起。

1922年 米索

奥尔弗斯 [2]

只有谁在阴影内

也曾奏起琴声，

他才能以感应

传送无穷的赞美。

只有谁曾伴着死者

尝过他们的罂粟，

那最微妙的音素

他再也不会失落。

倒影在池塘里

也许常模糊不清：

记住这形象。

在阴阳交错的境域

有些声音才能

永久而和畅。

1922年 米索

纵使这世界转变……

纵使这世界转变

云体一般地迅速，

一切完成的事件

归根都回到太古。

超乎转变和前进之上，

你歌曲前的歌音

更广阔更自由地飘扬，

神弹他的琴。

苦难没有认清，

爱也没有学成，

远远在死乡的事物

没有揭开了面幕。

唯有大地上的歌声

在颂扬，在庆祝。

1922年 米索

啊，诗人，你说，你做什么……

啊，诗人，你说，你做什么？——我赞美。

但是那死亡和奇诡

你怎样担当，怎样承受？——我赞美。

但是那无名的、失名的事物，

诗人，你到底怎样呼唤？——我赞美。

你何处得的权力，在每样衣冠内，

在每个面具下都是真实？——我赞美。

怎么狂暴和寂静都像风雷

与星光似的认识你？——因为我赞美。

1921年 米索

致奥尔弗斯的十四行（选译）[3]

上卷第17首

最底层的始祖，模糊难辨，

那筑造一切的根源，

他们从来没有看见

地下隐藏的源泉。

冲锋钢盔和猎人的号角，

白发老人的格言，

男人们兄弟交恶，

妇女像琵琶轻弹……

树枝与树枝交错，

没有一枝自由伸长……

有一枝！啊向上……向上……

但它们还在弯折。

这高枝却在树顶上

弯曲成古琴一座。

在欧洲，一个家族的世系常用树形标志，称为世系树。始祖是最下层的树根，繁衍的子孙是树干上生长的枝条。作者用这个图像，表示他对于一个家族演变的看法。始祖年代久远，无从考查。他的后代有战士，有猎夫，老人留下经验之谈，同族间也常发生纷争，妇女则像是琵琶，弹奏时发出悦耳的声音。子孙后代像错综交叉的枝条，互相牵制，不得自由发展。但是有一枝不断向上伸长，最后自身编成一座古琴。“古琴”象征文艺。“古琴”原文为“Leier”，这个词在诗集中经常出现，它是奥尔弗斯使用的乐器。

上卷第20首

主啊，你说，我用什么向你奉献，

你教导万物善于听取？——

我回忆春季的一天，

一个晚间，在俄国——骏马一匹……

这白马独自从村里跑来，

前蹄的上端绑着木桩，

为了夜里在草原上独自存在；

它拳曲的鬣毛在脖颈上

怎样拍击着纵情的节拍，

它被木桩拖绊着奔驰，

骏马的血泉怎样喷射！

它感到旷远，这当然！

它唱，它听——你的全部传奇

都包括在它的身内。

它这图像，我奉献。

作者在诗里呼唤的“主”，不是基督教的上帝，而是用歌声琴声感动禽兽木石、超越生死界限的奥尔弗斯。

这首诗主要是一匹马的奔腾给作者留下的永不磨灭的印象。里尔克曾于1900年5月至8月偕同露·沙罗美（Lou Salomé）第二次访问俄国。他在1922年2月11日写给露·沙罗美的信里说：“……那匹马，你知道，那自由的、幸福的马，脚上戴着木桩，有一次在傍晚伏尔加草原上飞跑着向我们跳来——我怎样把它当作给奥尔弗斯的一件Ex voto（供品）！——什么是时间？——什么时候是现在？过了这么多年它向我跳来，以它全身的幸福投入广阔无边的感觉。”从信里可以看出，作者写这首诗时还真实地感受到二十多年前那匹白马在旷野上的奔驰。

原诗没有遵守十四行的限制，多了半行，译诗也按照了原诗的形式。

上卷第21首

春天回来了。大地

像个女孩读过许多诗篇；

许多，啊许多……她得到奖励

为了长期学习的辛酸。

她的教师严厉。我们曾喜欢

那老人胡须上的白花。

如今，什么叫绿，什么叫蓝，

我们问：她能，她能回答！

地有了自由，你幸福的大地，

就跟孩子们游戏。我们要捉你，

快乐的大地。最快活的孩子胜利。

啊，教师教给她多种多样，

在根和长期困苦的干上

刻印着的：她唱，她歌唱！

作者原注："这首短小的春歌我可以说是对于一段奇特的舞蹈音乐的解释，这是我在郎达（西班牙南部）一座小的修女教堂里早晨做弥撒时从修道院学童那里听到的。学童们总是按着舞蹈的节拍手持三角铁和铃鼓唱着我不懂得的歌曲。"（里尔克曾于1912年12月至次年2月旅居郎达。）

这首诗里把春天回来后的大地比做一个勤学的女孩，她在学校里辛苦的学习正如大地经历了冬天。最后两行的根和干，语义双关，既指经冬的树根和树干，也指枯燥的语法书中的词根和词干。

下卷第4首

这是那个兽，它不曾有过，

他们不知道它，却总是爱——

爱它的行动，它的姿态，它的长脖，

直到那寂静的目光的光彩。

它诚然不存在。却因为爱它，就成为

一个纯净的兽。他们把空间永远抛掉。

可是在那透明、节省下来的空间内

它轻轻地抬起头，它几乎不需要

存在。他们饲养它不用谷粒，

只永远用它存在的可能。

这可能给这兽如此大的强力，

致使它有一只角生在它的额顶。

它全身洁白向一个少女走来——

照映在银镜里和她的胸怀。

独角兽在欧洲的传说中，有如中国的麒麟。麒麟象征祥瑞，独角兽象征少女的贞洁。作者原注："独角兽有古老的、在中世纪不断被赞颂的少女贞洁的含义：所以被认为，这个不存在者对于人世间只要它出现，就照映在少女给它举着的银镜中（见15世纪的壁毯）和少女的身内，这作为一面第二个同样净洁、同样神秘的镜子。"这里所说的"15世纪的壁毯"系指法国克吕尼博物馆陈列的六幅壁毯，总题为《少女与独角兽》，里尔克对此很感兴趣，在他的长篇小说《布里格随笔》里作过细致的描述。

下卷第6首

玫瑰，你端居首位，对于古人

你是个周缘单薄的花萼。

对于我们你的生存无穷无尽，

却是丰满多瓣的花朵。

你富有，你好像重重衣裹，

裹着一个身体只是裹着光；

你的各个花瓣同时在躲

在摒弃每件的衣裳。

你的芳香几世纪以来

给我们唤来最甜的名称；

忽然它像是荣誉停在天空。

可是，我们不会称呼它，我们猜……

我们从可以呼唤来的时间

求得回忆，回忆转到它的身边。

玫瑰在里尔克的创作里占有重要地位，他认为玫瑰是花中最高贵的。可是在古代玫瑰单薄朴素，作者原注："古代的玫瑰是一种简单的Eglantine（野玫瑰），红的和黄的，像在火焰中的颜色。在瓦利斯这里它开花在个别的花园内。"

诗的第二节写玫瑰自身含有矛盾：多层的花瓣既像是重重衣裹，又像是拒绝衣裳，因为花瓣也属于花的身体。里尔克的诗里常常阐述与之相类似的矛盾。

最后两节认为最美的事物如玫瑰的芳香难以命名，像是荣誉在空中不可言传。这不禁使人想起莎士比亚《罗密欧与朱丽叶》第二幕第二景中的名句："姓名又算什么？我们叫做玫瑰的，不叫它玫瑰，闻着不也一样地甜吗？"（曹禺译。）

下卷第8首

你们少数往日童年的游伴

在城市内散在各处的公园：

我们怎样遇合，又羞涩地情投意满，

像羊身上说话的纸片。

我们沉默交谈。我们若有一次喜欢，

这喜欢属于谁？是谁的所有？

它怎样消逝在过往行人的中间，

消逝在长年的害怕担忧。

车辆驶过我们周围，漠不关情，

房屋坚固地围绕我们，却是幻境，

什么也不认识我们，万物中什么是真实？

没有。只有球。它们壮丽的弧形。

也不是儿童……但有时走来一个儿童，

啊，他在正在降落的球下消逝。

——《怀念艾光·封·里尔克》

艾光·封·里尔克（Egon von Rilke，1873-1880）是里尔克的堂兄，童年夭折，里尔克常常思念他。作者在这首诗里写他童年时的经验。游戏的伴侣们互相遇合，相对无言，但都感到高兴，外界的事物对他们都是生疏的，好像与他们无关。只有他们游戏时抛掷的球是真实的，形成弧形，而他们中间的一个在球正在降落时消逝了。

关于第一节第四行中“说话的纸片”，作者原注解释：“羊（在绘画上）只借助于铭语带说话。”中世纪的绘画在人物或生物旁常附有文字说明，称为铭语带。

下卷第19首

黄金住在任何一处骄纵的银行里，

它跟千万人交往亲密。可是那个

盲目的乞丐，甚至对于十分的铜币

都像失落的地方，像柜下尘封的角落。

在沿街的商店金钱像是在家里，

它用丝绸、石竹花、毛皮乔装打扮。

金钱醒着或是睡着都在呼吸，

他，沉默者，却站在呼吸间歇的瞬间。

啊，这永远张开的手，怎能在夜里合攥。

明天命运又来找它，天天让它伸出：

明亮，困苦，无穷无尽地承受摧残。

—个旁观者却最后惊讶地理解还称赞

它长久的持续。只是歌唱者能陈述。

只是神性者能听见。

贫穷与困苦，在里尔克的诗歌和散文里常常读到。在《祈祷书》、《图像书》、《布里格随笔》以及后期某些作品中有些篇章和段落不仅描述、而且有时还赞颂贫苦。里尔克观看他那时代的社会，金钱统治一切，产生许多罪恶，因而对于贫穷和困苦有些圣洁之感。所以他说，歌唱者能为贫困代言，有神性的人能听到歌唱。

下卷第25首

听，你已经听到最初的耙子

在工作；早春强硬的地上

在屏息无声的寂静里

又有人的节拍。你好像从未品尝

即将到来的时日。那如此常常

已经来过的如今回来，又像是

新鲜的事物。永远在盼望，

你从来拿不到它。它却拿到了你。

甚至经冬橡树的枯叶

傍晚显出一种未来的褐色。

微风时常传送一个信号。

灌木丛发黑。可是成堆的肥料

堆积在洼地上是更饱满的黑色。

每个时辰走过去，变得更年少。

这首诗直接描述作者在初春时的感受。春天每年都会来的，但是每次春天的到来，人们都觉得新鲜，好像过去不曾来过。橡树的树叶没有完全凋落，但已有褐色的嫩芽。这里以及第四节的前两行都是用颜色形容初春的景色。最后一行的“时辰”是比拟为一个女性，她走过去，不是变老，而是变得更年轻。

作者原注：这首诗是“上卷第21首学童们短小的春歌的对歌”。

[1] 在西方雕刻绘画中表现耶稣死后他的母亲马利亚十分悲痛的情景，叫做Pietà（Pietà是意大利语，有悲悯、虔诚的含义）。这类作品中有时除马利亚和已死的耶稣外，还有其他的人，其中最常见的是马利亚·马格达雷娜（中文《新约》译为“抹大拉的马利亚”）。这首诗写的是马利亚·马格达雷娜对耶稣的热爱。——译者注

[2] 奥尔弗斯（Orpheus）是古希腊传说中的歌手，他的歌唱和琴声能感化木石禽兽。阴间的女神也被他的音乐感动，允许他死去的妻子重返人世，但约定在回到人世的途中，奥尔弗斯不许回顾他的妻子。奥尔弗斯没有遵守诺言，半路上回头看了看他的妻子，因此他的妻子被护送他们的使者又带到阴间去了。——译者注

布莱希特

题一个中国的茶树根狮子

坏人惧怕你的利爪。

好人喜欢你的优美。

我愿意听人

这样

谈我的诗。

赞美学习

学习最简单的事物！

你们的时代来到了

学习对你们决不太晚！

学习入门的书，这还不够，但是

学习它！不要怕劳苦！

开始吧！你必须知道一切！

因为你要担任领导。

学习吧，夜店里的男人！

学习吧，监狱里的男人！

学习吧，厨房里的女人！

学习吧，六十岁的老人！

因为你要担任领导。

寻找学校，无家可归的人！

获取知识，挨冷受冻的人！

饥饿的人，抓取书本：这是一个武器。

因为你要担任领导。

不要怕问人，同志！

不要听信别人

要亲自检查！

不是你亲身知道的

你就不知道。

要检查账目，

这笔账要由你来付。

把手指放在每笔款上，

问：这笔款是怎么来的？

因为你要担任领导。

1932年

一个工人读书时的疑问

谁建筑了七座城门的特贝城[1]？

书里边写着国王们的名字。

那些岩石，是国王们拉来的吗？

还有破坏过许多次的巴比伦——

谁又重建它这么多回？在金碧辉煌的利玛[2]，

建筑工人住在什么样的房子里？

泥瓦匠们在万里长城建成的那晚

他们都到哪里去？伟大的罗马

到处是凯旋门。谁建立了它们？那些皇帝

战胜了谁？万人歌颂的拜占庭

只有宫殿给它的居民吗？就是传说里的阿特兰提司[3]，

在大海把它吞没的夜里，

沉溺的人们都喊叫他们的奴隶。

年轻的亚历山大征服印度。

他一个人吗？

恺撒打败高卢人。

他至少随身也要有个厨子吧？

西班牙的菲利浦王[4]，在他的海军

覆没的时候哭泣。此外就没人哭吗？

七年战争，腓特烈二世[5]打胜了。

除了他还有谁打胜了？

每一页一个胜利。

谁烹调胜利的欢宴？

每十年一个伟人。

谁付出那些代价？

这么多的记载。

这么多的疑问。

1936年

我的哥哥是个飞行员

我的哥哥是个飞行员，

一天他得到了票一张，

他装好了他的箱笼，

上了长途，向着南方。

我的哥哥是征服者，

我们的民族缺少地方，

我们要弄到土地，

是我们长久的梦想。

我哥哥征服的地方

位在瓜答拉马群山[6]，

它有一米八寸长，

它的深度是一米半。

将军，你的坦克是一辆强固的车……

将军，你的坦克是一辆强固的车。

它能摧毁一座树林，碾碎成百的人。

但是，它有一个缺点：

它需要一个驾驶员。

将军，你的轰炸机是坚固的。

它飞得比暴风还快，驮得比大象还多。

但是，它有一个缺点：

它需要一个装备员。

将军，人是很有用的。

他会飞，他会杀人。

但是，他有一个缺点：

他会思想。

和平之歌

（根据聂鲁达诗意）

和平在我们的地上！

和平在我们的田畴！

让深耕细种的人

田地永远归他所有！

和平在我们的国家！

和平在我们的城市！

让建筑城市的人

在城里乐业安居！

和平在我们的家中！

和平在我们的邻舍！

和平属于和平的邻人

让家家能繁荣快乐！

和平属于红场！

也属于林肯铜像！

和平属于布兰登堡门[7]

和门上的旗，旗帜如焚！

和平属于朝鲜的儿童！

属于奈斯和鲁尔的矿工[8]！

和平属于纽约的司机，

也属于新加坡的苦力！

和平属于德国的农民！

也属于大巴那特[9]的农民！

和平属于你们列宁格勒

那些优秀的学者！

和平属于妇女和男人！

和平属于老人和儿童！

和平属于海洋和大地

让它们供我们利用！

粉刷匠希特勒之歌

粉刷匠希特勒说：

亲爱的人们，让我来干！

他提来一桶新鲜的石灰

把德国的房子刷新。

德国的房子焕然一新。

粉刷匠希特勒说：

一瞬间有了这新建筑！

那些窟窿、裂口和裂缝

他一概都给堵住。

所有的烂污都盖住。

粉刷匠希特勒你为什么

不是砖瓦匠？你的房屋

若是那灰粉被雨淋，

下面的脏东西又都显露。

整个的坏房子又显露。

粉刷匠希特勒一无所长

只学会了涂抹颜色，[10]

如今人们让他来干，

他就把一切胡涂乱抹。

把全德国他都涂抹。

德国

让别人说他们的耻辱，我说

我的

啊德国，苍白的母亲！

你是怎样污秽地

坐在各民族中间。

在被玷污者的中间

你格外显眼。

你的儿子里最穷的

被打死躺下。

当他最饥饿时，

你另一些儿子们

向他举起拳头。

这举世传闻。

用他们这样举起的拳头

向他们的兄弟举起，

如今他们无耻地在你面前

招摇，还对你嘲笑。

这人人知晓。

在你的家里

谎言大声咆哮。

但是真理

必须沉默。

是这样吧？

为什么压迫者都在周围称赞你，

被压迫者却都控告你？

被剥削者

都用手指指着你，

剥削者却夸奖你在家里

想出来的制度！

同时大家都看见你

隐瞒你血污的裙角，

那是你最好的

儿子的血迹。

从你家里喊出来的话，人们听着笑。

但是谁看见你，就去拿刀

你看见一个女强盗。

啊德国，苍白的母亲！

你的儿子们怎样污损了你，

使你坐在各民族中间

是一个笑柄或一个恐惧！

1933年

焚书

政权命令，把有害知识的书

公开焚烧，到处赶着牛

拉着满载书籍的车

到柴火堆上，一个被驱逐的诗人，

最优秀的一个，端详焚书的书单，

他惊讶地发现，他的书

没列在里边。他愤愤不平

跑到书桌旁，给当权者写一封信。

烧掉我！他飞笔直书，烧掉我！

不要这样对待我！不要剩下我！

我不是总在我的书里报道真理吗？可是现在

我被你们看待像个说谎者！

我命令你们：烧掉我！

向季米特洛夫同志致敬

（当他在莱比锡法西斯法庭前斗争时）

季米特洛夫同志！

自从你在法西斯法庭前斗争，

被成群的冲锋队匪徒和刽子手包围，

通过钢鞭和橡皮棒的呼啸

大声而清楚地喊着共产党的声音

在德国的中心。

欧洲各国都听得到，它们

超越边界向黑暗倾听，甚至在黑暗里，

在德国

被掠夺一空的、被棍棒打倒的

坚持战斗的人们

也都听得到。

季米特洛夫同志，你珍惜使用给予你的

每分钟，使用还能公开的

那一小块地，

为我们大家。

德语不很纯熟，

总是一再地被喊声压倒，

多次被拉下去，

受着镣铐的摧残

你总是一再地提出你的可怕的问题，

控告这些罪犯，

致使他们喊叫，把你拉下去，

他们这样招供，他们没有理只有暴力，

而你能被打死却不能屈服。

因为有千百个战斗者

还有他们地下室里打得血淋淋的人们，

纵使跟你一样我们看不到，

他们都跟你一样在抵抗

这个暴力，

他们可能被屠杀，

却不能屈服，

跟你一样，被嫌疑为饥饿斗争，

被指责对剥削者叛乱，

被控告对压迫战斗，

被证实做的是

正义的事业。

龟的标志 [11]

第四个年头从血腥的潮水里

却涌现出一个小动物，一个龟，

它在细小的嘴里叼着

一个美妙的橄榄枝。

它的图像，好像是儿童的笔画，

很快就出现在机器车间的墙上，

在轰炸机厂房的沥青地面上，

在坦克工厂的机床上。

那笨拙的、迟缓的

小动物显现的地方，

坦克从车间衰弱地爬出，

轰炸机病歪歪地升起，

潜水艇没精打采地拖延生产：

绝种与死亡的制造归于停滞。

低等人徽章上的兽 [12]

跟高等人徽章上的兽战斗。

帝国的凶鹰

只是不情愿放弃这个窝：

龟吃掉

充满灾难的鹰蛋。

关于流亡者这个名称

我总觉这个名称不对，人们称我们是流亡者。

这名称本来是指移居国外的人[13]。但是我们

去国外，并不是按照自由的决定

选择另一个国家。我们也不是

去一个国家，尽可能在那里久住。

我们却是逃走。我们被驱逐，被流放。

接受我们的地方不是家乡，是一个避难所。

我们坐卧不安，尽可能临近边界

等待回去的一天，观察边界那边

每个最微小的变化，向每个新来的人

热心打听，什么都不忘记，不放弃，

也不原谅，什么都不原谅。

啊海峡[14]的平静骗不了我们！我们听

他们集中营里发出的喊叫到达这里。

甚至我们自己几乎像是越过边界的

种种罪行的传闻。我们每个人

穿着破旧的鞋在人群中走过，

说明耻辱它如今污染我们的国家。

但是我们没有一个人

将在这里久住。那最后的结局

还没有揭晓。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从那古老的首都布拉格？

从布拉格她得到了高跟靴。

一番问候，一双高跟靴，

她得到它们从首都布拉格。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从维斯杜拉河畔的华沙？

从华沙她得到亚麻布的衬衫

这样斑斓，这样新鲜，波兰的衬衫！

她得到它从维斯杜拉河畔的华沙。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从那俯临海峡的奥斯陆？

从奥斯陆她得到了小小的皮领。

愿你满意这小小的皮领！

她得到它从俯临海峡的奥斯陆。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从那富裕的鹿特丹？

从鹿特丹她得到一顶帽子。

她戴着合适，这顶荷兰的帽子。

她得到它从鹿特丹。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从比利时的布鲁塞尔？

从比利时她得到稀奇的花边。

啊，家里有这样稀奇的花边！

她得到它们从布鲁塞尔。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从灯火辉煌的名城巴黎？

从巴黎她得到丝绸的衣裳。

引起邻妇的嫉妒，这件绸衣裳

她得到它从法国的巴黎。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从利比亚的特黎波里？

从特黎波里她得到小项链。

挂着护身牌的黄铜小项链，

她得到它们从特黎波里。

士兵的老婆得到了什么

从那辽阔的俄罗斯？

从俄罗斯她得到寡妇的黑面纱。

出殡时用的寡妇的黑面纱，

她得到它从那辽阔的俄罗斯。

1942年

[1] 特贝是希腊纪元前4世纪的名城。

[2] 利玛是秘鲁的首都。

[3] 阿特兰提司，希腊传说中西方的一洲，沉没在大西洋中。

[4] 西班牙国王菲利浦二世（1527—1598）在1588年与英国作战，海军全部覆没。

[5] 腓特烈二世（1712—1786）是普鲁士国王，在1756年至1763年发动侵略性的七年战争。

[6] 瓜答拉马山在西班牙中部。这首诗说的是德国纳粹党徒帮助弗朗哥与西班牙人民作战所得的后果。

[7] 布兰登堡门在柏林市中心。

[8] 奈斯，河名，是德国和波兰的界河；鲁尔，河名，在德国西部。这两条河旁都有矿区。

[9] 大巴那特，欧洲东南一片肥沃的地区，在匈牙利南部、罗马尼亚东北部、南斯拉夫北部。

[10] 希特勒早年学过绘画。

[11] 斯堪底纳维亚的抵抗战士们在纳粹占领期间，常在列车和墙壁上画一个龟，促使工人怠工。

[12] 在欧洲国徽和族徽的上边常绘有鹰或狮等动物的图像。

[13] 德语中的“流亡者”Emigrant，来源于拉丁文的emigrans（移居外地的人）。德语从17世纪起始用这个词称呼由于受到政治或宗教的压迫流亡到外国的人。

[14] 指瑞典与丹麦之间的海峡，那时作者流亡瑞典。

其他

我的

这首小歌是德国12世纪

一女孩儿写在拉丁文信尾的。

我的就是你，

你的就是我：

你要确定这事儿，

你锁在

我的心儿里。

失掉了小钥匙，

你必须，永在我心里

塞尔维亚民歌一首

“啊，女孩儿，我的灵魂，

告诉我，你的胸脯怎么这样香？

是榅桲，是香橙，

还是鸡冠花，兰香草？[1]”

“啊，神呀，我的孩子，

我的胸脯放着香，

不是榅桲，不是香橙，

也不是鸡冠花，兰香草——

是呀，是一个少女的灵魂。”

[1] 在塞尔维亚、保加利亚一带鸡冠花、兰香草（Basilienkraut）都是爱情的花，据说女孩子佩了可以引动男子的思慕。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作者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日本]紫式部

田德望译《神曲》 [意大利]但丁

杨绛译《堂吉诃德》 [西班牙]塞万提斯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英国]莎士比亚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法国]孟德斯鸠

查良铮译《唐璜》 [英国]拜伦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德国]海涅等

傅雷译《幻灭》 [法国]巴尔扎克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丹麦]安徒生

杨必译《名利场》 [英国]萨克雷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挪威]易卜生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俄国]契诃夫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美国]欧·亨利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冯至

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海涅（1797—1856），杰出的德国作家、诗人。海涅既是浪漫主义诗人，也是浪漫主义的超越者。他使日常语言诗意化，将报刊上的文艺专栏和游记提升为一种艺术形式，赋予了德语一种风格上的轻松与优雅。他是作品被翻译得最多的德国诗人之一。

《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为其长篇叙事诗，全诗文笔犀利，嬉笑怒骂，对当时专制横行、庸俗鄙陋、腐朽落后的德国现实进行了深刻批判。本书还收入冯至翻译的其他海涅诗作，以及歌德、荷尔德林、尼采、格奥尔格、里尔克等德语作家的作品。

装帧设计©琴　牧

ISBN 978-7-02-009868-2

9 787020 098682 >

定价：54.00 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朱生豪 译

莎士比亚戏剧

Plays by William Shakespeare

[英国] 莎士比亚◎著
朱生豪◎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英）莎士比亚（Shakespeare，W.）著：朱生豪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765-4

I.①朱… II.①莎…②朱… III.①戏剧文学—剧本—作品集—英国—中世纪 IV.①I561.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47391号

责任编辑 杨晓明

责任校对 杨益民

装帧设计 刘静

责任印制 史帅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354千字

开　　本 710×1000毫米 1/16

印　　张 26.5 插页22

印　　数 1—10000

版　　次 2013年1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765-4

定　　价 4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前言

威廉·莎士比亚（William Shakespeare，1564—1616）是英国文艺复兴时期伟大的戏剧家和诗人。他一生共创作了三十八部戏剧作品，两部长篇叙事诗和一部十四行诗集。在他的十四行诗和戏剧作品中，他多次提出时间的摧毁一切的力量：无情的时间能使美的事物凋枯，能将万物的生命摧毁。然而，在时间的强大力量面前，仍有不灭的真善美和伟大的艺术能光耀万世而永不消亡。在他的十四行诗第十八首中，他感叹时间将催使他的爱人老去而使美的青春不再，然而，“只要人类在呼吸，眼睛看得见，/我这诗就活着，使你的生命绵延”，诗的艺术能带来美的延续，生命的不朽。这一四百多年前的预见在他伟大的戏剧和诗歌作品中得到了最好的印证。他的作品战胜了时间摧枯拉朽的力量，同时，时间也成为他的作品艺术生命长久不衰、魅力永在的最好明证！正如他同时代的批评家和剧作家本·琼生所说，莎士比亚是“时代的灵魂”，他“不属于一个时代，而属于所有的时代”！莎士比亚在世期间，他的戏剧作品曾吸引了大量观众，包括王公贵族和普通百姓，产生了巨大影响。十八世纪以来，这些作品始终活跃在舞台上，二十世纪随着电影业的发展，它们又被搬上银幕。几百年来，无论是忠实于莎士比亚原作的戏剧表演还是经过重新改编的各类作品，莎剧都拥有众多的观者，散发出不灭的艺术光辉；另一方面，自一六二三年《莎士比亚全集》第一对开本问世，莎士比亚的戏剧也迎来了一代又一代的读者，成为人们阅读、学习、研究的对象，在历代读者的阅读和研究中这些作品不断得到新的阐释和挖掘。艾略特在他的批评名篇《传统与个人才能》中指出，历史从来都不是过去的历史，而是当下的历史，因为，历史总是通过当代人的阐释而获得新的生命和鲜活的意义。莎士比亚的作品历经四百多年的历史磨砺而愈加散发出艺术的光芒，这正是其作品不断获得历代人们的新的解读和阐释的结果，而他作品中多元的艺术元素则为新的阐释和新的生命及血液的注入提供了可能。其丰富而多元的艺术元素决定了莎士比亚的作品将在历史的长河中焕发出永不磨灭的生命活力。

一五六四年四月，莎士比亚出生于英格兰中部的艾汶河畔的斯特拉

福镇。小时候家境殷实，他曾在镇上的文法学校学习。但不久家道中落，陷入经济困境，这或许成为莎士比亚未能进入大学深造的直接原因。十六世纪中后期，英国的戏剧业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当时曾有巡回演出的剧团来到莎士比亚的家乡，影响最大的女王剧团也曾于十六世纪八十年代到斯特拉福镇做巡回演出。莎士比亚可能受到剧团演出的深深吸引，他在十六世纪九十年代左右来到伦敦，开始发展他的戏剧事业。初到伦敦的莎士比亚曾与人合作为不同的剧团写戏，很快便表现出突出的才气，崭露头角。一五九二年，未曾迈进大学门槛的莎士比亚被当时的“大学才子”剧作家格林所嫉妒，他把莎士比亚称作“那只新抖起来的乌鸦”，“借我们的羽毛来打扮自己……狂妄地幻想着能独自震撼（Shake-scene）这个国家的舞台”。一五九二年至一五九四年间，伦敦因流行瘟疫，大部分剧院关闭，在此期间莎士比亚完成了两部长篇叙事诗《维纳斯与阿多尼》与《鲁克丽丝受辱记》。虽然莎士比亚作为剧作家在当时并不为“大学才子”们所认可，但他的两部诗作则在年轻人中间引起轰动，风靡一时，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一五九四年剧院恢复营业之后，莎士比亚加入宫廷大臣剧团，并终生服务于该剧团，直到一六一三年离开伦敦返回家乡。此间，莎士比亚于一六〇九年出版了他的十四行诗集，成为能与他的戏剧作品比肩的传世之作。

在一五九〇年至一六一三年的二十多年间，莎士比亚共创作了包括历史剧、喜剧、悲剧、传奇剧等在内的三十八部戏剧，为人类留下了一笔经久不衰的瑰丽文化遗产。十六世纪九十年代，他的戏剧创作主要为喜剧和历史剧。一五九四年剧院关闭之前的创作虽然还处于初露锋芒的时期，但《理查三世》（1592—1593）等作品中已经流露出他对复杂人性的深刻洞察。九十年代中后期，他的创作进入了高峰期，完成了《罗密欧与朱丽叶》（1595）、《仲夏夜之梦》（1595）、《威尼斯商人》（1596）、《无事生非》（1598—1599）、《皆大欢喜》（1599—1600）等喜剧和大部分历史剧，如《亨利四世》（上、下）（1596—1598）、《亨利五世》（1598—1599）等。这一时期，他的创作风格较为明快，充满积极向上的格调，即便剧中有悲剧的成分，整个作品也透露出对生活的肯定，对理想的向往，如《罗密欧与朱丽叶》（1595）就是一部歌咏青春和爱情的作品，两位年轻人最终双双为爱而殉命的悲惨结局中流露出他对美好生活的赞美和渴望。当时的评论家米

尔斯在他的《才子宝典》（1598）中将莎士比亚与罗马剧作家普劳特斯和塞内加相比，对他悲剧和喜剧两方面的创作才能均给予了高度评价。九十年代末期和十七世纪的最初十年间，莎士比亚转入了悲剧和罗马题材剧的创作。伊丽莎白女王时期英国的经济、军事、文化均获得了极大发展，政治力量增强，但资本主义上升时期日益凸显的社会矛盾、政治上的各种冲突和权力斗争等也逐渐加剧，莎士比亚对此有着极为敏锐的洞察和深刻的思考。此时，他更加注重探讨人生的重大问题，探索解决人生之困顿的途径，诸如权力、欲望、嫉妒、暴政等等。著名的四大悲剧《哈姆莱特》（1600—1601）、《奥赛罗》（1603—1604）、《李尔王》（1605—1606）、《麦克白》（1606）均完成于这一时期。几部重要的罗马题材剧也在九十年代末和新世纪的最初几年完成，如《裘力斯·凯撒》（1599）、《安东尼与克里奥佩特拉》（1606）、《科里奥兰纳斯》（1608）等。莎士比亚在这一时期也创作了他后期的几部喜剧，但风格较前一时期更多悲情色彩，更为沉重而引人深思。晚期的莎士比亚剧作风格有了新的变化，最有影响的是传奇剧，如《暴风雨》，他通过想象的世界与现实世界的对照来探讨人生问题。

对于中国读者来说，莎士比亚的名字虽然在十九世纪上半叶就在林则徐主持辑译的《四洲志》中有所提及，但一般读者直到二十世纪初才开始读到莎士比亚的作品，这自然是因为有关莎翁的作品直到此时才被译成汉语介绍到中国来。早期的翻译家林纾、魏易将英国兰姆姐弟的莎士比亚戏剧故事集用文言文翻译过来，于一九〇三年出版《澥外奇谭》，为有关莎士比亚戏剧故事的最早汉译本。用汉语白话文翻译莎士比亚戏剧作品的始创者是田汉，他翻译的《哈孟雷特》和《罗密欧与朱丽叶》分别于一九二一年和一九二四年出版。此后，一批莎剧的汉译者不断涌现出来，然而，其中影响最大，也最令人敬仰的译者是穷毕生之精力进行莎剧翻译、才华横溢、英年早逝的翻译家朱生豪。

朱生豪生于一九一二年，是浙江嘉兴人。他小时十分聪慧好学，刻苦用功，成绩优异。不幸的是，他家境贫寒，父母早亡，一生都在贫苦中度过。年轻时朱生豪喜爱文学，在杭州之江大学国文系读书时他开始诗歌创作，并写下了不少诗论、文论，也写散文并进行翻译，表现出极高的文学才华。之江大学是美国人办的基督教教会大学，对英文非常重

视，大学期间他辅修了英文专业的所有课程，英文尤其出色。一九三三年他毕业之后来到上海世界书局担任英文编辑。这期间他遍读世界文学名著，对莎士比亚的戏剧情有独钟，极为喜爱和敬仰。然而，“九·一八”事变之后，国内时局动荡不安，国难当头，他对现实深感不满，加之他天生沉默寡言，性情忧郁而孤独，精神上极为苦闷。此时，有同事建议他翻译莎士比亚的戏剧作品，并经他的胞弟鼓励，说这是为国争光的英雄伟业。他大受鼓舞，从此，他抱着一腔拳拳的爱国之心和为民族争一口气的志向，肩负起文化传播的重任和使命，于一九三五年开始着手准备这一宏伟的翻译工程。从他一九三六年译成第一部莎剧《暴风雨》开始，直至一九四四年他在与贫困与疾病的抗争中，最终无力回天，撒手人寰为止，他共翻译了莎士比亚全部三十八部戏剧中的三十一个半。一九三五年至一九四四年这十年是中华民族灾难深重的十年，朱生豪历经日本侵略的苦难、贫穷和疾病的折磨，以惊人的毅力和顽强的意志，克服种种困难，在令人难以想象的艰苦条件下进行翻译工作。在战乱中，他的译稿几次被焚毁，他曾三次补译遗失或被焚毁的译稿，在仓皇的出逃中，他手边仅带原版的莎剧和一两本英汉字典，就是在这样的条件下，他将生命的全部都投入译莎的事业当中。他虽未能译完余下的莎剧，成为千古遗恨，但他付出毕生的精力，终竟成为传播莎剧文明之火的普罗米修斯，成为译莎事业的英雄和圣徒，成就了莎剧翻译的伟业。一九四七年，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全集》三辑版由上海世界书局出版，收入了他翻译的二十七部莎剧，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一九五四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用“作家出版社”的名义印行朱译三十一部莎剧，以《莎士比亚戏剧集》为名出版。一九七八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以朱生豪为主要译者的《莎士比亚全集》，这是中国首次出版外国作家作品的全集。

莎士比亚的戏剧由英语素体诗的形式写成，朱生豪的翻译虽然没有采用诗体而是采用了散文体进行翻译，但他自年少时期就培养的对诗的热爱，他的诗歌才气和他天然的诗人气质，都使他的译文充满了一种诗的意蕴。他的译文忠实于原作，文笔流畅、优美，兼口语和典雅之辞于一身，音韵铿锵，朗朗上口，被认为准确地传达出了莎剧原作的神韵。据朱生豪自己称，他译莎剧务必做到“在最大可能之范围内保持原作之神韵，必不得已而求其次，亦必以明白晓畅之字句，忠实传达原文之意

趣”。评论者认为“朱译似行云流水，即晦塞处也无迟重之笔”。朱生豪曾经认为莎剧充满了戏剧性，诗的成分和戏的成分兼而有之，没有书斋里的沉闷之气。正是对莎剧有着这样深刻的体会，他译的莎剧语言生动活泼，人物性格鲜明，非常适合舞台演出的需要和大多数读者的阅读欣赏趣味，因而，朱生豪的莎剧译本流传很广，影响巨大，已成为广大读者所珍爱的艺术瑰宝，汉语文学翻译中不朽的经典之作！

屠岸 章燕

二〇一四年二月三日

- 罗密欧与朱丽叶
  - 第一幕
    - 第一场 维洛那。广场
    - 第二场 同前。街道
    - 第三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一室
    - 第四场 同前。街道
    - 第五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厅堂
  - 第二幕
    - 第一场 维洛那。凯普莱特花园墙外的小巷
    - 第二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的花园
    - 第三场 同前。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 第四场 同前。街道
    - 第五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的花园
    - 第六场 同前。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 第三幕
    - 第一场 维洛那。广场
    - 第二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的花园
    - 第三场 同前。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 第四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一室
    - 第五场 同前。朱丽叶的卧室
  - 第四幕
    - 第一场 维洛那。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 第二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厅堂
    - 第三场 同前。朱丽叶的卧室
    - 第四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厅堂
    - 第五场 同前。朱丽叶的卧室
  - 第五幕
    - 第一场 曼多亚。街道
    - 第二场 维洛那。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 第三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坟茔所在的墓地
- 威尼斯商人
  - 第一幕

        - 第一场 威尼斯。街道
        - 第二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 第三场 威尼斯。广场
    - 第二幕
        - 第一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 第二场 威尼斯。街道
        - 第三场 同前。夏洛克家中一室
        - 第四场 同前。街道
        - 第五场 同前。夏洛克家门前
        - 第六场 同前
        - 第七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 第八场 威尼斯。街道
        - 第九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 第三幕
        - 第一场 威尼斯。街道
        - 第二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 第三场 威尼斯。街道
        - 第四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 第五场 同前。花园
    - 第四幕
        - 第一场 威尼斯。法庭
        - 第二场 同前。街道
    - 第五幕
        - 第一场 贝尔蒙特。通至鲍西娅住宅的林荫路
- 亨利四世（上篇）
    - 第一幕
        - 第一场 伦敦。王宫
        - 第二场 同前。亲王所居一室
        - 第三场 同前。王宫
    - 第二幕
        - 第一场 洛彻斯特。旅店庭院
        - 第二场 盖兹山附近公路
        - 第三场 华克渥斯。堡中一室

        - 第四场 依斯特溪泊。野猪头酒店中一室
    - 第三幕
        - 第一场 班谷。副主教府中一室
        - 第二场 伦敦。宫中一室
        - 第三场 依斯特溪泊。野猪头酒店中一室
    - 第四幕
        - 第一场 索鲁斯伯雷附近叛军营地
        - 第二场 科文特里附近公路
        - 第三场 索鲁斯伯雷附近叛军营地
        - 第四场 约克。大主教府中一室
    - 第五幕
        - 第一场 索鲁斯伯雷附近国王营地
        - 第二场 索鲁斯伯雷附近叛军营地
        - 第三场 两军营地之间
        - 第四场 战场上的另一部分
        - 第五场 战场上的另一部分
- 亨利四世（下篇）
    - 楔子 华克渥斯。诺森伯兰城堡前
    - 第一幕
        - 第一场 华克渥斯。诺森伯兰城堡前
        - 第二场 伦敦。街道
        - 第三场 约克。大主教府中一室
    - 第二幕
        - 第一场 伦敦。街道
        - 第二场 同前。另一街道
        - 第三场 华克渥斯。诺森伯兰城堡前
        - 第四场 依斯特溪泊。野猪头酒店中一室
    - 第三幕
        - 第一场 威司敏斯特。宫中一室
        - 第二场 葛罗斯特郡。夏禄法官住宅前庭院
    - 第四幕
        - 第一场 约克郡一森林
        - 第二场 森林的另一部分

        - 第三场 森林的另一部分
        - 第四场 威司敏斯特。耶路撒冷寝宫
        - 第五场 另一寝宫
    - 第五幕
        - 第一场 葛罗斯特郡。夏禄家中厅堂
        - 第二场 威司敏斯特。宫中一室
        - 第三场 葛罗斯特郡。夏禄家中的花园
        - 第四场 伦敦。街道
        - 第五场 威司敏斯特寺附近广场
- 第十二夜
    - 第一幕
        - 第一场 公爵府中一室
        - 第二场 海滨
        - 第三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 第四场 公爵府中一室
        - 第五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 第二幕
        - 第一场 海滨
        - 第二场 街道
        - 第三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 第四场 公爵府中一室
        - 第五场 奥丽维娅的花园
    - 第三幕
        - 第一场 奥丽维娅的花园
        - 第二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 第三场 街道
        - 第四场 奥丽维娅的花园
    - 第四幕
        - 第一场 奥丽维娅宅旁街道
        - 第二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 第三场 奥丽维娅的花园
    - 第五幕
        - 第一场 奥丽维娅宅前街道

- 哈姆莱特
  - 第一幕
    - 第一场 艾尔西诺。城堡前的露台
    - 第二场 城堡中的大厅
    - 第三场 波洛涅斯家中一室
    - 第四场 露台
    - 第五场 露台的另一部分
  - 第二幕
    - 第一场 波洛涅斯家中一室
    - 第二场 城堡中一室
  - 第三幕
    - 第一场 城堡中一室
    - 第二场 城堡中的厅堂
    - 第三场 城堡中一室
    - 第四场 王后寝宫
  - 第四幕
    - 第一场 城堡中一室
    - 第二场 城堡中另一室
    - 第三场 城堡中另一室
    - 第四场 丹麦原野
    - 第五场 艾尔西诺。城堡中一室
    - 第六场 城堡中另一室
    - 第七场 城堡中另一室
  - 第五幕
    - 第一场 墓地
    - 第二场 城堡中的厅堂
- 奥瑟罗
  - 第一幕
    - 第一场 威尼斯。街道
    - 第二场 另一街道
    - 第三场 议事厅
  - 第二幕
    - 第一场 塞浦路斯岛海口一市镇。码头附近的广场

        - 第二场 街道
        - 第三场 城堡中的厅堂
    - 第三幕
        - 第一场 塞浦路斯。城堡前
        - 第二场 城堡中一室
        - 第三场 城堡前
        - 第四场 城堡前
    - 第四幕
        - 第一场 塞浦路斯。城堡前
        - 第二场 城堡中一室
        - 第三场 城堡中另一室
    - 第五幕
        - 第一场 塞浦路斯。街道
        - 第二场 城堡中的卧室
- 李尔王
    - 第一幕
        - 第一场 李尔王宫中大厅
        - 第二场 葛罗斯特伯爵城堡中的厅堂
        - 第三场 奥本尼公爵府中一室
        - 第四场 奥本尼公爵府中厅堂
        - 第五场 奥本尼公爵府外院
    - 第二幕
        - 第一场 葛罗斯特伯爵城堡庭院
        - 第二场 葛罗斯特城堡之前
        - 第三场 荒野的一部
        - 第四场 葛罗斯特城堡前
    - 第三幕
        - 第一场 荒野
        - 第二场 荒野的另一部分
        - 第三场 葛罗斯特城堡中的一室
        - 第四场 荒野。茅屋之前
        - 第五场 葛罗斯特城堡中一室
        - 第六场 邻接城堡的农舍一室

- 第七场 葛罗斯特城堡中一室
- 第四幕
  - 第一场 荒野
  - 第二场 奥本尼公爵府前
  - 第三场 多佛附近法军营地
  - 第四场 同前。帐幕
  - 第五场 葛罗斯特城堡中一室
  - 第六场 多佛附近的乡间
  - 第七场 法军营帐
- 第五幕
  - 第一场 多佛附近英军营地
  - 第二场 两军营地之间的原野
  - 第三场 多佛附近英军营地

罗密欧与朱丽叶

剧中人物

爱斯卡勒斯 维洛那亲王

帕里斯 少年贵族，亲王的亲戚

蒙太古 凯普莱特 互相敌视的两家家长

罗密欧 蒙太古之子

茂丘西奥 班伏里奥 亲王的亲戚 蒙太古之侄 罗密欧的朋友

提伯尔特 凯普莱特夫人之内侄

劳伦斯神父 法兰西斯派教士

约翰神父 与劳伦斯同门的教士

鲍尔萨泽 罗密欧的仆人

山普孙 葛莱古里 凯普莱特的仆人

彼得 朱丽叶乳媪的从仆

亚伯拉罕 蒙太古的仆人

卖药人

乐工三人

茂丘西奥的侍童

帕里斯的侍童

蒙太古夫人

凯普莱特夫人

朱丽叶 凯普莱特之女

朱丽叶的乳媪

维洛那市民；两家男女亲属；跳舞者、

卫士、巡丁及侍从等致辞者

地点

维洛那；第五幕第一场在曼多亚

开场诗

致辞者上。

故事发生在维洛那名城，

有两家门第相当的巨族，

累世的宿怨激起了新争，

鲜血把市民的白手污渎。

是命运注定这两家仇敌，

生下了一双不幸的恋人，

他们的悲惨凄凉的殒灭，

和解了他们交恶的尊亲。

这一段生生死死的恋爱，

还有那两家父母的嫌隙，

把一对多情的儿女杀害，

演成了今天这一本戏剧。

交代过这几句挈领提纲，

请诸位耐着心细听端详。（下。）

第一幕

第一场 维洛那。广场

山普孙及葛莱古里各持盾剑上。

山普孙 葛莱古里，咱们可真的不能让人家当做苦力一样欺侮。

葛莱古里 对了，咱们不是可以随便给人欺侮的。

山普孙 我说，咱们要是发起脾气来，就会拔剑动武。

葛莱古里 对了，你可不要把脖子缩到领口里去。

山普孙 我一动性子，我的剑是不认人的。

葛莱古里 可是你不大容易动性子。

山普孙 我见了蒙太古家的狗子就生气。

葛莱古里 有胆量的，生了气就应当站住不动；逃跑的不是好汉。

山普孙 我见了他们家里的狗子，就会站住不动；蒙太古家里任何男女碰到了我，就像是碰到墙壁一样。

葛莱古里 这正说明你是个软弱无能的奴才；只有最没出息的家伙，才去墙底下躲难。

山普孙 的确不错；所以生来软弱的女人，就老是被人逼得不能动：我见了蒙太古家里人来，是男人我就把他们从墙边推出去，是女人我就把她们望着墙壁摔过去。

葛莱古里 吵架是咱们两家主仆男人们的事，与她们女人有什么相干？

山普孙 那我不管，我要做一个杀人不眨眼的魔王；一面跟男人们打架，一面对娘儿们也不留情面，我要她们的命。

葛莱古里 要娘儿们的性命吗？

山普孙 对了，娘儿们的性命，或是她们视同性命的童贞，你爱怎么说就怎么说。

葛莱古里 那就要看对方怎样感觉了。

山普孙 只要我下手，她们就会尝到我的辣手：我是有名的一身横肉呢。

葛莱古里 幸而你还不是一身鱼肉；否则你便是一条可怜虫了。拔出你的家伙来；有两个蒙太古家的人来啦。

亚伯拉罕及鲍尔萨泽上。

山普孙 我的剑已经出鞘；你去跟他们吵起来，我就在你背后帮你的忙。

葛莱古里 怎么？你想转过背逃走吗？

山普孙 你放心吧，我不是那样的人。

葛莱古里 哼，我倒有点不放心！

山普孙 还是让他们先动手，打起官司来也是咱们的理直。

葛莱古里 我走过去向他们横个白眼，瞧他们怎么样。

山普孙 好，瞧他们有没有胆量。我要向他们咬我的大拇指，瞧他们能不能忍受这样的侮辱。

亚伯拉罕 你向我们咬你的大拇指吗？

山普孙 我是咬我的大拇指。

亚伯拉罕 你是向我们咬你的大拇指吗？

山普孙 （向葛莱古里旁白）要是我说是，那么打起官司来是谁的理直？

葛莱古里 （向山普孙旁白）是他们的理直。

山普孙 不，我不是向你们咬我的大拇指；可是我是咬我的大拇指。

葛莱古里 你是要向我们挑衅吗？

亚伯拉罕 挑衅！不，哪儿的话。

山普孙 你要是想跟我们吵架，那么我可以奉陪；你也是你家主子的奴才，我也是我家主子的奴才，难道我家的主子就比不上你家的主子？

亚伯拉罕 比不上。

山普孙 好。

葛莱古里 （向山普孙旁白）说“比得上”；我家老爷的一位亲戚来了。

山普孙 比得上。

亚伯拉罕 你胡说。

山普孙 是汉子就拔出剑来。葛莱古里，别忘了你的杀手剑。（双方

互斗。）

班伏里奥上。

班伏里奥 分开，蠢才！收起你们的剑；你们不知道你们在干些什么事。（击下众仆的剑。）

提伯尔特上。

提伯尔特 怎么！你跟这些不中用的奴才吵架吗？过来，班伏里奥，让我结果你的性命。

班伏里奥 我不过维持和平；收起你的剑，或者帮我分开这些人。

提伯尔特 什么！你拔出了剑，还说什么和平？我痛恨这两个字，就跟我痛恨地狱、痛恨所有蒙太古家的人和你一样。照剑，懦夫！（二人相斗。）

两家各有若干人上，加入争斗；一群市民持枪棍继上。

众市民 打！打！打！把他们打下来！打倒凯普莱特！打倒蒙太古！

凯普莱特穿长袍及凯普莱特夫人同上。

凯普莱特 什么事吵得这个样子？喂！把我的长剑拿来。

凯普莱特夫人 拐杖呢？拐杖呢？你要剑干什么？

凯普莱特 快拿剑来！蒙太古那老东西来啦；他还晃着他的剑，明明在跟我寻事。

蒙太古及蒙太古夫人上。

蒙太古 凯普莱特，你这奸贼！——别拉住我；让我走。

蒙太古夫人 你要去跟人家吵架，我连一步也不让你走。

亲王率侍从上。

亲王 目无法纪的臣民，扰乱治安的罪人，你们的刀剑都被你们邻人的血玷污了；——他们不听我的话吗？喂，听着！你们这些人，你们这些畜生，你们为了扑灭你们怨毒的怒焰，不惜让殷红的流泉从你们的血

管里喷涌出来；你们要是畏惧刑法，赶快从你们血腥的手里丢下你们的凶器，静听你们震怒的君王的判决。凯普莱特，蒙太古，你们已经三次为了一句口头上的空言，引起了市民的械斗，扰乱了我们街道上的安宁，害得维洛那的年老公民，也不能不脱下他们尊严的装束，在他们习于安乐的苍老衰弱的手里夺过古旧的长枪，分解你们溃烂的纷争。要是你们以后再在市街上闹事，就要把你们的生命作为扰乱治安的代价。现在别人都给我退下去；凯普莱特，你跟我来；蒙太古，你今天下午到自由村的审判厅里来，听候我对于今天这一案的宣判。大家散开去，倘有逗留不去的，格杀勿论！（除蒙太古夫妇及班伏里奥外皆下。）

蒙太古 这一场宿怨是谁又重新煽风点火？侄儿，对我说，他们动手的时候，你也在场吗？

班伏里奥 我还没有到这儿来，您的仇家的仆人跟你们家里的仆人已经打成一团了。我拔出剑来分开他们；就在这时候，那个性如烈火的提伯尔特提着剑来了，他对我出言不逊，把剑在他自己头上舞得嗖嗖直响，就像风在那儿讥笑他的装腔作势一样。当我们正在剑来剑去的时候，人越来越多，有的帮这一面，有的帮那一面，乱哄哄地互相争斗，直等亲王来了，方才把两边的人喝开。

蒙太古夫人 啊，罗密欧呢？你今天见过他吗？我很高兴他没有参加这场争斗。

班伏里奥 伯母，在尊严的太阳开始从东方的黄金窗里探出头来的一小时以前，我因为心中烦闷，到郊外去散步，在城西一丛枫树的下面，我看见罗密欧兄弟一早在那儿走来走去。我正要向他走过去，他已经看见了我，就躲到树林深处去了。我因为自己也是心灰意懒，觉得连自己这一身也是多余的，只想找一处没有人迹的地方，所以凭着自己的心境推测别人的心境，也就不去找他多事，彼此互相避开了。

蒙太古 好多天的早上曾经有人在那边看见过他，用眼泪洒为清晨的露水，用长叹嘘成天空的云雾；可是一等到鼓舞众生的太阳在东方的天边开始揭起黎明女神床上灰黑色的帐幕的时候，我那怀着一颗沉重的心的儿子，就逃避了光明，溜回到家里；一个人关起了门躲在房间里，闭紧了窗子，把大好的阳光锁在外面，为他自己造成了一个人工的黑夜。

他这一种怪脾气恐怕不是好兆，除非良言劝告可以替他解除心头的烦恼。

班伏里奥 伯父，您知道他的烦恼的根源吗？

蒙太古 我不知道，也没有法子从他自己嘴里探听出来。

班伏里奥 您有没有设法探问过他？

蒙太古 我自己以及许多其他的朋友都曾经探问过他，可是他把心事一古脑儿闷在自己肚里，总是守口如瓶，不让人家试探出来，正像一朵初生的蓓蕾，还没有迎风舒展它的嫩瓣，向太阳献吐它的娇艳，就给妒嫉的蛀虫咬啮了一样。只要能够知道他的悲哀究竟是从什么地方来的，我们一定会尽心竭力替他找寻治疗的方案。

班伏里奥 瞧，他来了；请您站在一旁，等我去问问他究竟有些什么心事，看他理不理我。

蒙太古 但愿你留在这儿，能够听到他的真情的吐露。来，夫人，我们去吧。（蒙太古夫妇同下。）

罗密欧上。

班伏里奥 早安，兄弟。

罗密欧 天还是这样早吗？

班伏里奥 刚敲过九点钟。

罗密欧 唉！在悲哀里度过的时间似乎是格外长的。急忙忙地走过去的那个人，不就是我的父亲吗？

班伏里奥 正是。什么悲哀使罗密欧的时间过得这样长？

罗密欧 因为我缺少了可以使时间变为短促的东西。

班伏里奥 你跌进恋爱的网里了吗？

罗密欧 我还在门外徘徊——

班伏里奥 在恋爱的门外？

罗密欧 我不能得到我的意中人的欢心。

班伏里奥 唉！想不到爱神的外表这样温柔，实际上却是如此残暴！

罗密欧 唉！想不到爱神蒙着眼睛，却会一直闯进人们的心灵！我们在什么地方吃饭？嗳哟！又是谁在这儿打过架了？可是不必告诉我，我早就知道了。这些都是怨恨造成的后果，可是爱情的力量比它要大过许多。啊，吵吵闹闹的相爱，亲亲热热的怨恨！啊，无中生有的一切！啊，沉重的轻浮，严肃的狂妄，整齐的混乱，铅铸的羽毛，光明的烟雾，寒冷的火焰，憔悴的健康，永远觉醒的睡眠，否定的存在！我感觉到的爱情正是这么一种东西，可是我并不喜爱这一种爱情。你不会笑我吗？

班伏里奥 不，兄弟，我倒是有点儿想哭。

罗密欧 好人，为什么呢？

班伏里奥 因为瞧着你善良的心受到这样的痛苦。

罗密欧 唉！这就是爱情的错误，我自己已经有太多的忧愁重压在我的心头，你对我表示的同情，徒然使我在太多的忧愁之上再加上一重忧愁。爱情是叹息吹起的一阵烟；恋人的眼中有它净化了的火星；恋人的眼泪是它激起的波涛。它又是最智慧的疯狂，哽喉的苦味，吃不到嘴的蜜糖。再见，兄弟。（欲去。）

班伏里奥 且慢，让我跟你一块儿去；要是你就这样丢下了我，未免太不给我面子啦。

罗密欧 嘿！我已经遗失了我自己；我不在这儿；这不是罗密欧，他是在别的地方。

班伏里奥 老实告诉我，你所爱的是谁？

罗密欧 什么！你要我在痛苦呻吟中说出她的名字来吗？

班伏里奥 痛苦呻吟！不，你只要告诉我她是谁就得了。

罗密欧　叫一个病人郑重其事地立起遗嘱来！啊，对于一个病重的人，还有什么比这更刺痛他的心？老实对你说，兄弟，我是爱上了一个女人。

班伏里奥 我说你一定在恋爱，果然猜得不错。

罗密欧 好一个每发必中的射手！我所爱的是一位美貌的姑娘。

班伏里奥 好兄弟，目标越好，射得越准。

罗密欧 你这一箭就射岔了。丘匹德的金箭不能射中她的心；她有狄安娜女神的圣洁，不让爱情软弱的弓矢损害她的坚不可破的贞操。她不愿听任深怜密爱的词句把她包围，也不愿让灼灼逼人的眼光向她进攻，更不愿接受可以使圣人动心的黄金的诱惑；啊！美貌便是她巨大的财富，只可惜她一死以后，她的美貌也要化为黄土！

班伏里奥 那么她已经立誓终身守贞不嫁了吗？

罗密欧 她已经立下了这样的誓言，为了珍惜她自己，造成了莫大的浪费；因为她让美貌在无情的岁月中日渐枯萎，不知道替后世传留下她的绝世容华。她是个太美丽、太聪明的人儿，不应该剥夺她自身的幸福，使我抱恨终天。她已经立誓割舍爱情，我现在活着也就等于死去一般。

班伏里奥 听我的劝告，别再想起她了。

罗密欧 啊！那么你教我怎样忘记吧。

班伏里奥 你可以放纵你的眼睛，让它们多看几个世间的美人。

罗密欧 那不过格外使我觉得她的美艳无双罢了。那些吻着美人娇额的幸运的面罩，因为它们是黑色的缘故，常常使我们想起被它们遮掩的面庞不知多么娇丽。突然盲目的人，永远不会忘记存留在他消失了的视觉中的宝贵的影像。给我看一个姿容绝代的美人，她的美貌除了使我记起世上有一个人比她更美以外，还有什么别的用处？再见，你不能教我

怎样忘记。

班伏里奥 我一定要证明我的意见不错，否则死不瞑目。（同下。）

第二场 同前。街道

凯普莱特、帕里斯及仆人上。

凯普莱特 可是蒙太古也负着跟我同样的责任；我想像我们这样有了年纪的人，维持和平还不是难事。

帕里斯 你们两家都是很有名望的大族，结下了这样不解的冤仇，真是一件不幸的事。可是，老伯，您对于我的求婚有什么见教？

凯普莱特 我的意思早就对您表示过了。我的女儿今年还没有满十四岁，完全是一个不懂事的孩子；再过两个夏天，才可以谈到亲事。

帕里斯 比她年纪更小的人，都已经做了幸福的母亲了。

凯普莱特 早结果的树木一定早凋。我在这世上已经什么希望都没有了，只有她是我的惟一的安慰。可是向她求爱吧，善良的帕里斯，得到她的欢心；只要她愿意，我的同意是没有问题的。今天晚上，我要按照旧例，举行一次宴会，邀请许多亲友参加；您也是我所要邀请的一个，请您接受我的最诚意的欢迎。在我的寒舍里，今晚您可以见到灿烂的群星翩然下降，照亮黑暗的天空；在蓓蕾一样娇艳的女郎丛里，您可以充分享受青春的愉快，正像盛装的四月追随着残冬的足迹降临人世，在年轻人的心里充满着活跃的欢欣一样。您可以听一个够，看一个饱，从许多美貌的女郎中间，连我的女儿也在内，拣一个最好的做您的意中人。来，跟我去。（以一纸交仆）你到维洛那全城去走一转，挨着这单子上一个一个的名字去找人，请他们到我的家里来。（凯普莱特、帕里斯同下。）

仆人 挨着这单子上的名字去找人！人家说，鞋匠的针线，裁缝的钉锤，渔夫的笔，画师的网，各人有各人的职司；可是我们的老爷却叫我挨着这单子上的名字去找人，我怎么知道写字的人在这上面写着些什么？我一定要找个识字的人。来得正好。

班伏里奥及罗密欧上。

班伏里奥 不，兄弟，新的火焰可以把旧的火焰扑灭，大的苦痛可以使小的苦痛减轻；头晕目眩的时候，只要转身向后；一桩绝望的忧伤，也可以用另一桩烦恼把它驱除。给你的眼睛找一个新的迷惑，你的原来的痼疾就可以霍然脱体。

罗密欧 你的药草只好医治——

班伏里奥 医治什么？

罗密欧 医治你的跌伤的胫骨。

班伏里奥 怎么，罗密欧，你疯了吗？

罗密欧 我没有疯，可是比疯人更不自由；关在牢狱里，不进饮食，挨受着鞭挞和酷刑——晚安，好朋友！

仆人 晚安！请问先生，您念过书吗？

罗密欧 是的，这是我的不幸中的资产。

仆人 也许您只会背诵；可是请问您会不会看着字一个一个地念？

罗密欧 我认得的字，我就会念。

仆人 您说得很老实；愿您一生快乐！（欲去。）

罗密欧　等一等，朋友；我会念。“玛丁诺先生暨夫人及诸位令嫒；安赛尔美伯爵及诸位令妹；寡居之维特鲁维奥夫人；帕拉森西奥先生及诸位令侄女；茂丘西奥及其令弟凡伦丁；凯普莱特叔父暨婶母及诸位贤妹；罗瑟琳贤侄女；里维娅；伐伦西奥先生及其令表弟提伯尔特；路西奥及活泼之海丽娜。”好一群名士贤嫒！请他们到什么地方去？

仆人 到——

罗密欧 哪里？

仆人 到我们家里吃饭去。

罗密欧 谁的家里？

仆人 我的主人的家里。

罗密欧 对了，我该先问你的主人是谁才是。

仆人 您也不用问了，我就告诉您吧。我的主人就是那个有财有势的凯普莱特；要是您不是蒙太古家里的人，请您也来跟我们喝一杯酒，愿您一生快乐！（下。）

班伏里奥 在这一个凯普莱特家里按照旧例举行的宴会中间，你所热恋的美人罗瑟琳也要跟着维洛那城里所有的绝色名嫒一同去赴宴。你也到那儿去吧，用着不带成见的眼光，把她的容貌跟别人比较比较，你就可以知道你的天鹅不过是一只乌鸦罢了。

罗密欧 要是我的虔敬的眼睛会相信这种谬误的幻象，那么让眼泪变

成火焰，把这一双罪状昭著的异教邪徒烧成灰烬吧！比我的爱人还美！烛照万物的太阳，自有天地以来也不曾看见过一个可以和她媲美的人。

班伏里奥 嘿！你看见她的时候，因为没有别人在旁边，你的两只眼睛里只有她一个人，所以你以为她是美丽的；可是在你那水晶的天秤里，要是把你的恋人跟另外一个我可以在这宴会里指点给你看的美貌的姑娘同时较量起来，那么她现在虽然仪态万方，那时候就要自惭形秽了。

罗密欧 我倒要去这一次；不是去看你所说的美人，只要看看我自己的爱人怎样大放光彩，我就心满意足了。（同下。）

第三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一室

凯普莱特夫人及乳媪上。

凯普莱特夫人 奶妈，我的女儿呢？叫她出来见我。

乳媪 凭着我十二岁时候的童贞发誓，我早就叫过她了。喂，小绵羊！喂，小鸟儿！上帝保佑！这孩子到什么地方去啦？喂，朱丽叶！

朱丽叶上。

朱丽叶 什么事？谁叫我？

乳媪 你的母亲。

朱丽叶 母亲，我来了。您有什么吩咐？

凯普莱特夫人 是这么一件事。奶妈，你出去一会儿。我们要谈些秘密的话。——奶妈，你回来吧；我想起来了，你也应当听听我们的谈话。你知道我的女儿年纪也不算怎么小啦。

乳媪 对啊，我把她的生辰记得清清楚楚的。

凯普莱特夫人 她现在还不满十四岁。

乳媪 我可以用我的十四颗牙齿打赌——唉，说来伤心，我的牙齿掉得只剩四颗啦！——她还没有满十四岁呢。现在离开收获节还有多久？

凯普莱特夫人 两个星期多一点。

乳媪 不多不少，不先不后，到收获节的晚上她才满十四岁。苏珊跟她同年——上帝安息一切基督徒的灵魂！唉！苏珊是跟上帝在一起啦，我命里不该有这样一个孩子。可是我说过的，到收获节的晚上，她就要满十四岁啦；正是，一点不错，我记得清清楚楚的。自从地震那一年到现在，已经十一年啦；那时候她已经断了奶，我永远不会忘记，不先不

后，刚巧在那一天；因为我在那时候用艾叶涂在奶头上，坐在鸽棚下面晒着太阳；老爷跟您那时候都在曼多亚。瞧，我的记性可不算坏。可是我说的，她一尝到我奶头上的艾叶的味道，觉得变苦啦，嗳哟，这可爱的小傻瓜！她就发起脾气来，把奶头摔开啦。那时候地震，鸽棚都在摇动呢：这个说来话长，算来也有十一年啦；后来她就慢慢地会一个人站得直挺挺的，还会摇呀摆的到处乱跑，就是在她跌破额角的那一天，我那去世的丈夫——上帝安息他的灵魂！他是个喜欢说说笑笑的人，把这孩子抱了起来，“啊！”他说，“你往前扑了吗？等你年纪一大，你就要往后仰了；是不是呀，朱丽？”谁知道这个可爱的坏东西忽然停住了哭声，说“嗯”。嗳哟，真把人都笑死了！要是我活到一千岁，我也再不会忘记这句话。“是不是呀，朱丽？”他说；这可爱的小傻瓜就停住了哭声，说“嗯”。

凯普莱特夫人 得了得了，请你别说下去了吧。

乳媪 是，太太。可是我一想到她会停住了哭说“嗯”，就禁不住笑起来。不说假话，她额角上肿起了像小雄鸡的睾丸那么大的一个包哩；她痛得放声大哭；“啊！”我的丈夫说，“你往前扑了吗？等你年纪一大，你就要往后仰了；是不是呀，朱丽？”她就停住了哭声，说“嗯”。

朱丽叶 我说，奶妈，你也可以停住嘴了。

乳媪 好，我不说啦，我不说啦。上帝保佑你！你是在我手里抚养长大的一个最可爱的小宝贝；要是我能够活到有一天瞧着你嫁了出去，也算了结我的一桩心愿啦。

凯普莱特夫人 是呀，我现在就是要谈起她的亲事。朱丽叶，我的孩子，告诉我，要是现在把你嫁了出去，你觉得怎么样？

朱丽叶 这是我做梦也没有想到过的一件荣誉。

乳媪 一件荣誉！倘不是你只有我这一个奶妈，我一定要说你的聪明是从奶头上得来的。

凯普莱特夫人 好，现在你把婚姻问题考虑考虑吧。在这儿维洛那城里，比你再年轻点儿的千金小姐们，都已经做了母亲啦。就拿我来说

吧，我在你现在这样的年纪，也已经生下了你。废话用不着多说，少年英俊的帕里斯已经来向你求过婚啦。

乳媪 真是一位好官人，小姐！像这样的一个男人，小姐，真是天下少有。嗳哟！他真是一位十全十美的好郎君。

凯普莱特夫人 维洛那的夏天找不到这样一朵好花。

乳媪 是啊，他是一朵花，真是一朵好花。

凯普莱特夫人 你怎么说？你能不能喜欢这个绅士？今晚上在我们家里的宴会中间，你就可以看见他。从年轻的帕里斯的脸上，你可以读到用秀美的笔写成的迷人诗句；一根根齐整的线条，交织成整个一幅谐和的图画；要是你想探索这一卷美好的书中的奥秘，在他的眼角上可以找到微妙的诠释。这本珍贵的恋爱的经典，只缺少一帧可以使它相得益彰的封面；正像游鱼需要活水，美妙的内容也少不了美妙的外表陪衬。记载着金科玉律的宝籍，锁合在漆金的封面里，它的辉煌富丽为众目所共见；要是你做了他的封面，那么他所有的一切都属于你所有了。

乳媪 何止如此！我们女人有了男人就富足了。

凯普莱特夫人 简简单单地回答我，你能够接受帕里斯的爱吗？

朱丽叶 要是我看见了他以后，能够发生好感，那么我是准备喜欢他的。可是我的眼光的飞箭，倘然没有得到您的允许，是不敢大胆发射出去的呢。

一仆人上。

仆人 太太，客人都来了，餐席已经摆好了，请您跟小姐快些出去。大家在厨房里埋怨着奶妈，什么都乱成一团。我要侍候客人去；请您马上就来。

凯普莱特夫人 我们就来了。朱丽叶，那伯爵在等着呢。

乳媪 去，孩子，快去找天天欢乐，夜夜良宵。（同下。）

第四场 同前。街道

罗密欧、茂丘西奥、班伏里奥及五六人或戴假面或持火炬上。

罗密欧 怎么！我们就用这一番话作为我们的进身之阶呢，还是就这么昂然直入，不说一句道歉的话？

班伏里奥 这种虚文俗套，现在早就不流行了。我们用不着蒙着眼睛的丘匹德，背着一张花漆的木弓，像个稻草人似的去吓那些娘儿们；也用不着跟着提示的人一句一句念那从书上默诵出来的登场白；随他们把我们认做什么人，我们只要跳完一回舞，走了就完啦。

罗密欧 给我一个火炬，我不高兴跳舞。我的阴沉的心需要光明。

茂丘西奥 不，好罗密欧，我们一定要你陪着我们跳舞。

罗密欧 我实在不能跳。你们都有轻快的舞鞋；我只有一个铅一样重的灵魂，把我的身体紧紧地钉在地上，使我的脚步不能移动。

茂丘西奥 你是一个恋人，你就借着丘匹德的翅膀，高高地飞起来吧。

罗密欧 他的羽镞已经穿透我的胸膛，我不能借着他的羽翼高翔；他束缚住了我整个的灵魂，爱的重担压得我向下坠沉，跳不出烦恼去。

茂丘西奥 爱是一件温柔的东西，要是你拖着它一起沉下去，那未免太难为它了。

罗密欧 爱是温柔的吗？它是太粗暴、太专横、太野蛮了；它像荆棘一样刺人。

茂丘西奥 要是爱情虐待了你，你也可以虐待爱情；它刺痛了你，你也可以刺痛它；这样你就可以战胜了爱情。给我一个面具，让我把我的尊容藏起来；（戴假面）嗳哟，好难看的鬼脸！再给我拿一个面具来把它罩住吧。也罢，就让人家笑我丑，也有这一张鬼脸替我遮羞。

班伏里奥 来，敲门进去；大家一进门，就跳起舞来。

罗密欧 拿一个火炬给我。让那些无忧无虑的公子哥儿们去卖弄他们的舞步吧；莫怪我说句老气横秋的话，我对于这种玩意儿实在敬谢不敏，还是作个壁上旁观的人吧。

茂丘西奥 胡说！要是你已经没头没脑深陷在恋爱的泥沼里——恕我说这样的话——那么我们一定要拉你出来。来来来，我们别白昼点灯浪费光阴啦！

罗密欧 我们并没有白昼点灯。

茂丘西奥 我的意思是说，我们耽误时光，好比白昼点灯一样。我们没有恶意，我们还有五个官能，可以有五倍的观察能力呢。

罗密欧 我们去参加他们的舞会也无恶意，只怕不是一件聪明的事。

茂丘西奥 为什么？请问。

罗密欧 昨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

茂丘西奥 我也做了一个梦。

罗密欧 好，你做了什么梦？

茂丘西奥 我梦见做梦的人老是说谎。

罗密欧 一个人在睡梦里往往可以见到真实的事情。

茂丘西奥 啊！那么一定春梦婆来望过你了。

班伏里奥 春梦婆！她是谁？

茂丘西奥 她是精灵们的稳婆；她的身体只有郡吏手指上一颗玛瑙那么大；几匹蚂蚁大小的细马替她拖着车子，越过酣睡的人们的鼻梁，她的车辐是用蜘蛛的长脚作成的；车篷是蚱蜢的翅膀；挽索是小蜘蛛丝，颈带如水的月光；马鞭是蟋蟀的骨头；缰绳是天际的游丝。替她驾车的是一只小小的灰色的蚊虫，它的大小还不及从一个贪懒丫头的指头上挑出来的懒虫的一半。她的车子是野蚕用一个榛子的空壳替她造成，它们从古以来，就是精灵们的车匠。她每夜驱着这样的车子，穿过情人们的脑中，他们就会在梦里谈情说爱；经过官员们的膝上，他们就会在梦里打躬作揖；经过律师们的手指，他们就会在梦里伸手讨讼费；经过娘儿们的嘴唇，她们就会在梦里跟人家接吻，可是因为春梦婆讨厌她们嘴里吐出来的糖果的气息，往往罚她们满嘴长着水泡。有时奔驰过廷臣的鼻子，他就会在梦里寻找好差事；有时她从捐献给教会的猪身上拔下它的尾巴来，撩拨着一个牧师的鼻孔，他就会梦见自己又领到一份俸禄；有时她绕过一个兵士的颈项，他就会梦见杀敌人的头，进攻、埋伏、锐利的剑锋、淋漓的痛饮——忽然被耳边的鼓声惊醒，咒骂了几句，又翻了个身睡去了。就是这一个春梦婆在夜里把马鬣打成了辫子，把懒女人的龌龊的乱发烘成一处处胶粘的硬块，倘然把它们梳通了，就要遭逢祸事；就是这个婆子在人家女孩子们仰面睡觉的时候，压在她们的身上，教会她们怎样养儿子；就是她——

罗密欧 得啦，得啦，茂丘西奥，别说啦！你全然在那儿痴人说梦。

茂丘西奥 对了，梦本来是痴人脑中的胡思乱想；它的本质像空气一样稀薄；它的变化莫测，就像一阵风，刚才还在向着冰雪的北方求爱，忽然发起恼来，一转身又到雨露的南方来了。

班伏里奥 你讲起的这一阵风，不知把我们自己吹到哪儿去了。人家

晚饭都用过了，我们进去怕要太晚啦。

罗密欧 我怕也许是太早了；我仿佛觉得有一种不可知的命运，将要从我们今天晚上的狂欢开始它的恐怖的统治，我这可憎恨的生命，将要遭遇惨酷的夭折而告一结束。可是让支配我的前途的上帝指导我的行动吧！前进，快活的朋友们！

班伏里奥 来，把鼓擂起来。（同下。）

第五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厅堂

乐工各持乐器等候；众仆上。

仆甲 卜得潘呢？他怎么不来帮忙把这些盘子拿下去？他不愿意搬碟子！他不愿意揩砧板！

仆乙 一切事情都交给一两个人管，叫他们连洗手的工夫都没有，这真糟糕！

仆甲 把折凳拿进去，把食器架搬开，留心打碎盘子。好兄弟，留一块杏仁酥给我；谢谢你去叫那管门的让苏珊跟耐儿进来。安东尼！卜得潘！

仆乙 嗽，兄弟，我在这儿。

仆甲 里头在找着你，叫着你，问着你，到处寻着你。

仆丙 我们可不能一身分两处呀。

仆乙 来，孩子们，大家出力！（众仆退后。）

凯普莱特、朱丽叶及其家族等自一方上；众宾客及假面跳舞者等自另一方上，相遇。

凯普莱特 诸位朋友，欢迎欢迎！足趾上不生茧子的小姐太太们要跟你们跳一回舞呢。啊哈！我的小姐们，你们中间现在有什么人不愿意跳舞？我可以发誓，谁要是推三阻四的，一定脚上长着老大的茧子；果然给我猜中了吗？诸位朋友，欢迎欢迎！我从前也曾经戴过假面，在一个标致姑娘的耳朵旁边讲些使得她心花怒放的话儿；这种时代现在是过去

了，过去了，过去了。诸位朋友，欢迎欢迎！来，乐工们，奏起音乐来吧。站开些！站开些！让出地方来。姑娘们，跳起来吧。（奏乐；众开始跳舞）混蛋，把灯点亮一点，把桌子一起搬掉，把火炉熄了，这屋子里太热啦。啊，好小子！这才玩得有兴。啊！请坐，请坐，好兄弟，我们两人现在是跳不起来的了；您还记得我们最后一次戴着假面跳舞是在什么时候？

凯普莱特族人 这话说来也有三十年啦。

凯普莱特 什么，兄弟！没有这么久，没有这么久；那是在路森修结婚的那年，大概离现在有二十五年模样，我们曾经跳过一次。

凯普莱特族人 不止了，不止了；大哥，他的儿子也有三十岁啦。

凯普莱特 我难道不知道吗？他的儿子两年以前还没有成年哩。

罗密欧 搀着那位骑士的手的那位小姐是谁？

仆人 我不知道，先生。

罗密欧 啊！火炬远不及她的明亮；

她皎然悬在暮天的颊上，

像黑奴耳边璀璨的珠环；

她是天上明珠降落人间！

瞧她随着女伴进退周旋，

像鸦群中一头白鸽蹁跹。

我要等舞阑后追随左右，

握一握她那纤纤的素手。

我从前的恋爱是假非真，

今晚才遇见绝世的佳人！

提伯尔特 听这个人的声音，好像是一个蒙太古家里的人。孩子，拿我的剑来。哼！这不知死活的奴才，竟敢套着一个鬼脸，到这儿来嘲笑我们的盛会吗？为了保持凯普莱特家族的光荣，我把他杀死了也不算罪过。

凯普莱特 嗳哟，怎么，侄儿！你怎么动起怒来啦？

提伯尔特 姑父，这是我们的仇家蒙太古家里的人；这贼子今天晚上到这儿来，一定不怀好意，存心来捣乱我们的盛会。

凯普莱特 他是罗密欧那小子吗？

提伯尔特 正是他，正是罗密欧这小杂种。

凯普莱特 别生气，好侄儿，让他去吧。瞧他的举动倒也规规矩矩；说句老实话，在维洛那城里，他也算得一个品行很好的青年。我无论如何不愿意在我自己的家里跟他闹事。你还是耐着性子，别理他吧。我的意思就是这样，你要是听我的话，赶快收下了怒容，和和气气的，不要打断大家的兴致。

提伯尔特 这样一个贼子也来做我们的宾客，我怎么不生气？我不能容他在这儿放肆。

凯普莱特 不容也得容；哼，目无尊长的孩子！我偏要容他。嘿！谁是这里的主人？是你还是我？嘿！你容不得他！什么话！你要当着这些客人的面前吵闹吗？你不服气！你要充好汉！

提伯尔特 姑父，咱们不能忍受这样的耻辱。

凯普莱特 得啦，得啦，你真是一点规矩都不懂。——是真的吗？您也许不喜欢这个调调儿。——我知道你一定要跟我闹别扭！——说得很好，我的好人儿！——你是个放肆的孩子；去，别闹！不然的话——把灯再点亮些！把灯再点亮些！——不害臊的！我要叫你闭嘴。——啊！痛痛快快地玩一下，我的好人儿们！

提伯尔特　我这满腔怒火偏给他浇下一盆冷水，好教我气得浑身哆

嗦。我且退下去；可是今天由他闯进了咱们的屋子，看他不会有一天得意反成后悔。（下。）

罗密欧（向朱丽叶）

要是我这俗手上的尘污

亵渎了你的神圣的庙宇，

这两片嘴唇，含羞的信徒，

愿意用一吻乞求你宥恕。

朱丽叶 信徒，莫把你的手儿侮辱，

这样才是最虔诚的礼敬；

神明的手本许信徒接触，

掌心的密合远胜如亲吻。

罗密欧 生下了嘴唇有什么用处？

朱丽叶 信徒的嘴唇要祷告神明。

罗密欧 那么我要祷求你的允许，

让手的工作交给了嘴唇。

朱丽叶 你的祷告已蒙神明允准。

罗密欧 神明，请容我把殊恩受领。（吻朱丽叶）

这一吻涤清了我的罪孽。

朱丽叶 你的罪却沾上我的唇间。

罗密欧 啊，我的唇间有罪？感谢你精心的指摘！让我收回吧。

朱丽叶 你可以亲一下《圣经》。

乳媪 小姐，你妈要跟你说话。

罗密欧 谁是她的母亲？

乳媪 小官人，她的母亲就是这儿府上的太太，她是个好太太，又聪明，又贤德；我替她抚养她的女儿，就是刚才跟您说话的那个；告诉您吧，谁要是娶了她去，才发财咧。

罗密欧 她是凯普莱特家里的人吗？嗳哟！我的生死现在操在我的仇人的手里了！

班伏里奥 去吧，跳舞快要完啦。

罗密欧 是的，我只怕盛筵易散，良会难逢。

凯普莱特　不，列位，请慢点儿去；我们还要请你们稍微用一点茶点。真要走吗？那么谢谢你们；各位朋友，谢谢，谢谢，再会！再会！再拿几个火把来！来，我们去睡吧。啊，好小子！天真是不早了；我要去休息一会儿。（除朱丽叶及乳媪外俱下。）

朱丽叶 过来，奶妈。那边的那位绅士是谁？

乳媪 提伯里奥那老头儿的儿子。

朱丽叶 现在跑出去的那个人是谁？

乳媪 呃，我想他就是那个年轻的彼特鲁乔。

朱丽叶 那个跟在人家后面不跳舞的人是谁？

乳媪 我不认识。

朱丽叶 去问他叫什么名字。——要是他已经结过婚，那么坟墓便是我的婚床。

乳媪 他的名字叫罗密欧，是蒙太古家里的人，咱们仇家的独子。

朱丽叶 恨灰中燃起了爱火融融，

要是不该相识，何必相逢！

昨天的仇敌，今日的情人，

这场恋爱怕要种下祸根。

乳媪 你在说什么？你在说什么？

朱丽叶　那是刚才一个陪我跳舞的人教给我的几句诗。（内呼，“朱丽叶！”）

乳媪 就来，就来！来，咱们去吧；客人们都已经散了。（同下。）

开场诗

致辞者上。

旧日的温情已尽付东流，

新生的爱恋正如日初上；

为了朱丽叶的绝世温柔，

忘却了曾为谁魂思梦想。

罗密欧爱着她媚人容貌，

把一片痴心呈献给仇雠；

朱丽叶恋着他风流才调，

甘愿被香饵钓上了金钩。

只恨解不开的世仇宿怨，

　这段山海深情向谁申诉？

幽闺中锁住了桃花人面，

　要相见除非是梦魂来去。

可是热情总会战胜辛艰，

苦味中间才有无限甘甜。（下。）

第二幕

第一场 维洛那。凯普莱特花园墙外的小巷

罗密欧上。

罗密欧 我的心还逗留在这里，我能够就这样掉头前去吗？转回去，你这无精打采的身子，去找寻你的灵魂吧。（攀登墙上，跳入墙内。）

班伏里奥及茂丘西奥上。

班伏里奥 罗密欧！罗密欧兄弟！

茂丘西奥 他是个乖巧的家伙；我说他一定溜回家去睡了。

班伏里奥 他往这条路上跑，一定跳进这花园的墙里去了。好茂丘西奥，你叫叫他吧。

茂丘西奥　不，我还要念咒喊他出来呢。罗密欧！痴人！疯子！恋人！情郎！快快化做一声叹息出来吧！我不要你多说什么，只要你念一行诗，叹一口气，把咱们那位维纳斯奶奶恭维两句，替她的瞎眼儿子丘匹德少爷取个绰号，这位小爱神真是个神弓手，竟让国王爱上了叫化子的女儿！他没有听见，他没有作声，他没有动静；这猴崽子难道死了吗？待我咒他的鬼魂出来。凭着罗瑟琳的光明的眼睛，凭着她的高额角，她的红嘴唇，她的玲珑的脚，挺直的小腿，弹性的大腿和大腿附近的那一部分，凭着这一切的名义，赶快给我现出真形来吧！

班伏里奥 他要是听见了，一定会生气的。

茂丘西奥 这不至于叫他生气；他要是生气，除非是气得他在他情人的圈儿里唤起一个异样的妖精，由它在那儿昂然直立，直等她降伏了它，并使它低下头来；那样做的话，才是怀着恶意呢；我的咒语却很正当，我无非凭着他情人的名字唤他出来罢了。

班伏里奥 来，他已经躲到树丛里，跟那多露水的黑夜作伴去了；爱情本来是盲目的，让他在黑暗里摸索去吧。

茂丘西奥 爱情如果是盲目的，就射不中靶。此刻他该坐在枇杷树下了，希望他的情人就是他口中的枇杷。——啊，罗密欧，但愿，但愿她真的成了你到口的枇杷！罗密欧，晚安！我要上床睡觉去；这儿草地上太冷啦，我可受不了。来，咱们走吧。

班伏里奥　　好，走吧；他要避着我们，找他也是白费辛勤。（同下。）

第二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的花园

罗密欧上。

罗密欧 没有受过伤的才会讥笑别人身上的创痕。（朱丽叶自上方窗户中出现）轻声！那边窗子里亮起来的是什么光？那就是东方，朱丽叶

就是太阳！起来吧，美丽的太阳！赶走那妒忌的月亮，她因为她的女弟子比她美得多，已经气得面色惨白了。既然她这样妒忌着你，你不要忠于她吧；脱下她给你的这一身惨绿色的贞女的道服，它是只配给愚人穿的。那是我的意中人；啊！那是我的爱；唉，但愿她知道我在爱着她！她欲言又止，可是她的眼睛已经道出了她的心事。待我去回答她吧；不，我不要太卤莽，她不是对我说话。天上两颗最灿烂的星，因为有事他去，请求她的眼睛替代它们在空中闪耀。要是她的眼睛变成了天上的星，天上的星变成了她的眼睛，那便怎样呢？她脸上的光辉会掩盖了星星的明亮，正像灯光在朝阳下黯然失色一样；在天上的她的眼睛，会在太空中大放光明，使鸟儿误认为黑夜已经过去而唱出它们的歌声。瞧！她用纤手托住了脸，那姿态是多么美妙！啊，但愿我是那一只手上的手套，好让我亲一亲她脸上的香泽！

朱丽叶 唉！

罗密欧 她说话了。啊！再说下去吧，光明的天使！因为我在这夜色之中仰视着你，就像一个尘世的凡人，张大了出神的眼睛，瞻望着一个生着翅膀的天使，驾着白云缓缓地驰过了天空一样。

朱丽叶 罗密欧啊，罗密欧！为什么你偏偏是罗密欧呢？否认你的父亲，抛弃你的姓名吧；也许你不愿意这样做，那么只要你宣誓做我的爱人，我也不愿再姓凯普莱特了。

罗密欧 （旁白）我还是继续听下去呢，还是现在就对她说话？

朱丽叶 只有你的名字才是我的仇敌；你即使不姓蒙太古，仍然是这样的一个你。姓不姓蒙太古又有什么关系呢？它又不是手，又不是脚，又不是手臂，又不是脸，又不是身体上任何其他的部分。啊！换一个姓名吧！姓名本来是没有意义的；我们叫做玫瑰的这一种花，要是换了个名字，它的香味还是同样的芬芳；罗密欧要是换了别的名字，他的可爱的完美也决不会有丝毫改变。罗密欧，抛弃了你的名字吧；我愿意把我整个的心灵，赔偿你这一个身外的空名。

罗密欧 那么我就听你的话，你只要叫我做爱，我就重新受洗，重新命名；从今以后，永远不再叫罗密欧了。

朱丽叶 你是什么人，在黑夜里躲躲闪闪地偷听人家的话？

罗密欧 我没法告诉你我叫什么名字。敬爱的神明，我痛恨我自己的名字，因为它是你的仇敌；要是把它写在纸上，我一定把这几个字撕成粉碎。

朱丽叶 我的耳朵里还没有灌进从你嘴里吐出来的一百个字，可是我认识你的声音；你不是罗密欧，蒙太古家里的人吗？

罗密欧 不是，美人，要是你不喜欢这两个名字。

朱丽叶 告诉我，你怎么会到这儿来，为什么到这儿来？花园的墙这么高，是不容易爬上来的；要是我家里的人瞧见你在这儿，他们一定不让你活命。

罗密欧 我借着爱的轻翼飞过园墙，因为砖石的墙垣是不能把爱情阻隔的；爱情的力量所能够做到的事，它都会冒险尝试，所以我不怕你家里人的干涉。

朱丽叶 要是他们瞧见了你，一定会把你杀死的。

罗密欧 唉！你的眼睛比他们二十柄刀剑还厉害；只要你用温柔的眼光看着我，他们就不能伤害我的身体。

朱丽叶 我怎么也不愿让他们瞧见你在这儿。

罗密欧 朦胧的夜色可以替我遮过他们的眼睛。只要你爱我，就让他们瞧见我吧；与其因为得不到你的爱情而在这世上捱命，还不如在仇人的刀剑下丧生。

朱丽叶 谁叫你找到这儿来的？

罗密欧 爱情怂恿我探听出这一个地方；他替我出主意，我借给他眼睛。我不会操舟驾舵，可是倘使你在辽远辽远的海滨，我也会冒着风波寻访你这颗珍宝。

朱丽叶 幸亏黑夜替我罩上了一重面幕，否则为了我刚才被你听去的

话，你一定可以看见我脸上羞愧的红晕。我真想遵守礼法，否认已经说过的言语，可是这些虚文俗礼，现在只好一切置之不顾了！你爱我吗？我知道你一定会说“是的”；我也一定会相信你的话；可是也许你起的誓只是一个谎，人家说，对于恋人们的寒盟背信，天神是一笑置之的。温柔的罗密欧啊！你要是真的爱我，就请你诚意告诉我；你要是嫌我太容易降心相从，我也会堆起怒容，装出倔强的神气，拒绝你的好意，好让你向我婉转求情，否则我是无论如何不会拒绝你的。俊秀的蒙太古啊，我真的太痴心了，所以也许你会觉得我的举动有点轻浮；可是相信我，朋友，总有一天你会知道我的忠心远胜过那些善于矜持作态的人。我必须承认，倘不是你乘我不备的时候偷听去了我的真情的表白，我一定会更加矜持一点的；所以原谅我吧，是黑夜泄漏了我心底的秘密，不要把我的允诺看作无耻的轻狂。

罗密欧 姑娘，凭着这一轮皎洁的月亮，它的银光涂染着这些果树的梢端，我发誓——

朱丽叶 啊！不要指着月亮起誓，它是变化无常的，每个月都有盈亏圆缺；你要是指着它起誓，也许你的爱情也会像它一样无常。

罗密欧 那么我指着什么起誓呢？

朱丽叶 不用起誓吧；或者要是你愿意的话，就凭着你优美的自身起誓，那是我所崇拜的偶像，我一定会相信你的。

罗密欧 要是我的出自深心的爱情——

朱丽叶 好，别起誓啦。我虽然喜欢你，却不喜欢今天晚上的密约；它太仓促、太轻率、太出人意外了，正像一闪电光，等不及人家开一声口，已经消隐了下去。好人，再会吧！这一朵爱的蓓蕾，靠着夏天的暖风的吹拂，也许会在我们下次相见的时候，开出鲜艳的花来。晚安，晚安！但愿恬静的安息同样降临到你我两人的心头！

罗密欧 啊！你就这样离我而去，不给我一点满足吗？

朱丽叶 你今夜还要什么满足呢？

罗密欧 你还没有把你的爱情的忠实的盟誓跟我交换。

朱丽叶 在你没有要求以前，我已经把我的爱给了你了；可是我倒愿意重新给你。

罗密欧 你要把它收回去吗？为什么呢，爱人？

朱丽叶 为了表示我的慷慨，我要把它重新给你。可是我只愿意要我已有的东西：我的慷慨像海一样浩渺，我的爱情也像海一样深沉；我给你的越多，我自己也越是富有，因为这两者都是没有穷尽的。（乳媪在内呼唤）我听见里面有人在叫；亲爱的，再会吧！——就来了，好奶妈！——亲爱的蒙太古，愿你不要负心。再等一会儿，我就会来的。（自上方下。）

罗密欧 幸福的，幸福的夜啊！我怕我只是在晚上做了一个梦，这样美满的事不会是真实的。

朱丽叶自上方重上。

朱丽叶 亲爱的罗密欧，再说三句话，我们真的要再会了。要是你的爱情的确是光明正大，你的目的是在于婚姻，那么明天我会叫一个人到你的地方来，请你叫他带一个信给我，告诉我你愿意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举行婚礼；我就会把我的整个命运交托给你，把你当作我的主人，跟随你到天涯海角。

乳媪（在内）小姐！

朱丽叶 就来。——可是你要是没有诚意，那么我请求你——

乳媪（在内）小姐！

朱丽叶 等一等，我来了。——停止你的求爱，让我一个人独自伤心吧。明天我就叫人来看你。

罗密欧 凭着我的灵魂——

朱丽叶 一千次的晚安！（自上方下。）

罗密欧 晚上没有你的光，我只有一千次的心伤！恋爱的人去赴他情人的约会，像一个放学归来的儿童；可是当他和情人分别的时候，却像上学去一般满脸懊丧。（退后。）

朱丽叶自上方重上。

朱丽叶 嘘！罗密欧！嘘！唉！我希望我会发出呼鹰的声音，招这只鹰儿回来。我不能高声说话，否则我要让我的喊声传进厄科 [1] 的洞穴，让她的无形的喉咙因为反复叫喊着我的罗密欧的名字而变成嘶哑。

罗密欧 那是我的灵魂在叫喊着我的名字。恋人的声音在晚间多么清婉，听上去就像最柔和的音乐！

朱丽叶 罗密欧！

罗密欧 我的爱！

朱丽叶 明天我应该在什么时候叫人来看你？

罗密欧 就在九点钟吧。

朱丽叶 我一定不失信；挨到那个时候，该有二十年那么长久！我记不起为什么要叫你回来了。

罗密欧 让我站在这儿，等你记起了告诉我。

朱丽叶 你这样站在我的面前，我一心想着多么爱跟你在一块儿，一定永远记不起来了。

罗密欧 那么我就永远等在这儿，让你永远记不起来，忘记除了这里以外还有什么家。

朱丽叶 天快要亮了；我希望你快去；可是我就好比一个淘气的女孩子，像放松一个囚犯似的让她心爱的鸟儿暂时跳出她的掌心，又用一根丝线把它拉了回来，爱的私心使她不愿意给它自由。

罗密欧 我但愿我是你的鸟儿。

朱丽叶　好人，我也但愿这样；可是我怕你会死在我的过分的爱抚里。晚安！晚安！离别是这样甜蜜的凄清，我真要向你道晚安直到天明！（下。）

罗密欧 但愿睡眠合上你的眼睛！

但愿平静安息我的心灵！

我如今要去向神父求教，

把今宵的艳遇诉他知晓。（下。）

第三场 同前。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劳伦斯神父携篮上。

劳伦斯 黎明笑向着含愠的残宵，

金鳞浮上了东方的天梢；

看赤轮驱走了片片乌云，

像一群醉汉向四处狼奔。

趁太阳还没有睁开火眼，

晒干深夜里的涔涔露点，

我待要采摘下满箧盈筐，

毒草灵葩充实我的青囊。

大地是生化万类的慈母，

她又是掩藏群生的坟墓，

试看她无所不载的胸怀，

哺乳着多少的姹女婴孩！

天生下的万物没有弃掷，

什么都有它各自的特色，

石块的冥顽，草木的无知，

都含着玄妙的造化生机。

莫看那蠢蠢的恶木莠蔓，

对世间都有它特殊贡献；

即使最纯良的美谷嘉禾，

用得失当也会害性戕躯。

美德的误用会变成罪过，

罪恶有时反会造成善果。

这一朵有毒的弱蕊纤苞，

也会把淹煎的痼疾医疗；

它的香味可以祛除百病，

吃下腹中却会昏迷不醒。

草木和人心并没有不同，

各自有善意和恶念争雄；

恶的势力倘然占了上风，

死便会蛀蚀进它的心中。

罗密欧上。

罗密欧 早安，神父。

劳伦斯 上帝祝福你！是谁的温柔的声音这么早就在叫我？孩子，你一早起身，一定有什么心事。老年人因为多忧多虑，往往容易失眠，可是身心壮健的青年，一上了床就应该酣然入睡；所以你的早起，倘不是因为有什么烦恼，一定是昨夜没有睡过觉。

罗密欧 你的第二个猜测是对的；我昨夜享受到比睡眠更甜蜜的安息。

劳伦斯 上帝饶恕我们的罪恶！你是跟罗瑟琳在一起吗？

罗密欧 跟罗瑟琳在一起，我的神父？不，我已经忘记了那一个名字，和那个名字所带来的烦恼。

劳伦斯 那才是我的好孩子；可是你究竟到什么地方去了？

罗密欧 我愿意在你没有问我第二遍以前告诉你。昨天晚上我跟我的仇敌在一起宴会，突然有一个人伤害了我，同时她也被我伤害了；只有你的帮助和你的圣药，才会医治我们两人的重伤。神父，我并不怨恨我的敌人，因为瞧，我来向你请求的事，不单为了我自己，也同样为了她。

劳伦斯 好孩子，说明白一点，把你的意思老老实实告诉我，别打着哑谜了。

罗密欧 那么老实告诉你吧，我心底的一往深情，已经完全倾注在凯普莱特的美丽的女儿身上了。她也同样爱着我；一切都完全定当了，只要你肯替我们主持神圣的婚礼。我们在什么时候遇见，在什么地方求爱，怎样彼此交换着盟誓，这一切我都可以慢慢告诉你；可是无论如何，请你一定答应就在今天替我们成婚。

劳伦斯 圣芳济啊！多么快的变化！难道你所深爱着的罗瑟琳，就这样一下子被你抛弃了吗？这样看来，年轻人的爱情，都是见异思迁，不是发于真心的。耶稣，马利亚！你为了罗瑟琳的缘故，曾经用多少的眼泪洗过你消瘦的面庞！为了替无味的爱情添加一点辛酸的味道，曾经浪费掉多少的咸水！太阳还没有扫清你吐向苍穹的怨气，我这龙钟的耳朵里还留着你往日的呻吟；瞧！就在你自己的颊上，还剩着一丝不曾揩去的旧时的泪痕。要是你不曾变了一个人，这些悲哀都是你真实的情感，那么你是罗瑟琳的，这些悲哀也是为罗瑟琳而发的；难道你现在已经变心了吗？男人既然这样没有恒心，那就莫怪女人家朝三暮四了。

罗密欧 你常常因为我爱罗瑟琳而责备我。

劳伦斯 我的学生，我不是说你不该恋爱，我只叫你不要因为恋爱而发痴。

罗密欧 你又叫我把爱情埋葬在坟墓里。

劳伦斯 我没有叫你把旧的爱情埋葬了，再去另找新欢。

罗密欧 请你不要责备我；我现在所爱的她，跟我心心相印，不像前回那个一样。

劳伦斯 啊，罗瑟琳知道你对她的爱情完全抄着人云亦云的老调，你还没有读过恋爱入门的一课哩。可是来吧，朝三暮四的青年，跟我来；为了一个理由，我愿意帮助你一臂之力：因为你们的结合也许会使你们两家释嫌修好，那就是天大的幸事了。

罗密欧 啊！我们就去吧，我巴不得越快越好。

劳伦斯 凡事三思而行；跑得太快是会滑倒的。（同下。）

第四场 同前。街道

班伏里奥及茂丘西奥上。

茂丘西奥 见鬼的，这罗密欧究竟到哪儿去了？他昨天晚上没有回家吗？

班伏里奥 没有，我问过他的仆人了。

茂丘西奥 嗳哟！那个白面孔狠心肠的女人，那个罗瑟琳，一定把他虐待得要发疯了。

班伏里奥 提伯尔特，凯普莱特那老头子的亲戚，有一封信送到他父亲那里。

茂丘西奥 一定是一封挑战书。

班伏里奥 罗密欧一定会给他一个答复。

茂丘西奥 只要会写几个字，谁都会写一封复信。

班伏里奥 不，我说他一定会接受他的挑战。

茂丘西奥 唉！可怜的罗密欧！他已经死了，一个白女人的黑眼睛戳破了他的心；一支恋歌穿过了他的耳朵；瞎眼的丘匹德的箭已把他当胸射中；他现在还能够抵得住提伯尔特吗？

班伏里奥 提伯尔特是个什么人？

茂丘西奥 我可以告诉你，他不是个平常的阿猫阿狗。啊！他是个胆

大心细、剑法高明的人。他跟人打起架来，就像照着乐谱唱歌一样，一板一眼都不放松，一秒钟的停顿，然后一、二、三，刺进人家的胸膛；他全然是个穿礼服的屠夫，一个决斗的专家；一个名门贵胄，一个击剑能手。啊！那了不得的侧击！那反击！那直中要害的一剑！

班伏里奥 那什么？

茂丘西奥 那些怪模怪样、扭扭捏捏的装腔作势，说起话来怪声怪气的荒唐鬼的对头。他们只会说，“耶稣哪，好一柄锋利的刀子！”——好一个高大的汉子，好一个风流的婊子！嘿，我的老爷子，咱们中间有这么一群不知从哪儿飞来的苍蝇，这一群满嘴法国话的时髦人，他们因为趋新好异，坐在一张旧凳子上也会不舒服，这不是一件可以痛哭流涕的事吗？

罗密欧上。

班伏里奥 罗密欧来了，罗密欧来了。

茂丘西奥 瞧他孤零零的神气，倒像一条风干的咸鱼。啊，你这块肉呀，你是怎样变成了鱼的！现在他又要念起彼特拉克 [2] 的诗句来了：罗拉比起他的情人来不过是个灶下的丫头，虽然她有一个会做诗的爱人；狄多是个蓬头垢面的村妇；克莉奥佩屈拉是个吉卜赛姑娘；海伦、希罗都是下流的娼妓；提斯柏也许有一双美丽的灰色眼睛，可是也不配相提并论。罗密欧先生，给你个法国式的敬礼！昨天晚上你给我们开了多大的一个玩笑哪。

罗密欧 两位大哥早安！昨晚我开了什么玩笑？

茂丘西奥 你昨天晚上逃走得好；装什么假？

罗密欧 对不起，茂丘西奥，我当时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在那情况下我只好失礼了。

茂丘西奥 这就是说，在那情况下，你不得不屈一屈膝了。

罗密欧 你的意思是说，赔个礼。

茂丘西奥 你回答得正对。

罗密欧 正是十分有礼的说法。

茂丘西奥 何止如此，我是讲礼讲到头了。

罗密欧 像是花儿鞋子的尖头。

茂丘西奥 说得对。

罗密欧 那么我的鞋子已经全是花花的洞儿了。

茂丘西奥 讲得妙；跟着我把这个笑话追到底吧，直追得你的鞋子都破了，只剩下了鞋底，而那笑话也就变得又秃又呆了。

罗密欧 啊，好一个又呆又秃的笑话，真配傻子来说。

茂丘西奥 快来帮忙，好班伏里奥；我的脑袋不行了。

罗密欧 要来就快马加鞭；不然我就宣告胜利了。

茂丘西奥 不，如果比聪明像赛马，我承认我输了；我的马儿哪有你的野？说到野，我的五官加在一起也比不上你的任何一官。可是你野的时候，我几时跟你在一起过？

罗密欧 哪一次撒野没有你这呆头鹅？

茂丘西奥 你这话真有意思，我巴不得咬你一口才好。

罗密欧 啊，好鹅儿，莫咬我。

茂丘西奥 你的笑话又甜又辣；简直是辣酱油。

罗密欧 美鹅加辣酱，岂不绝妙？

茂丘西奥 啊，妙语横生，越拉越横！

罗密欧 横得好；你这呆头鹅变成一只横胖鹅了。

茂丘西奥 呀，我们这样打着趣岂不比呻吟求爱好得多吗？此刻你多

么和气，此刻你才真是罗密欧了；不论是先天还是后天，此刻是你的真面目了；为了爱，急得涕零满脸，就像一个天生的傻子，奔上奔下，找洞儿藏他的棍儿。

班伏里奥 打住吧，打住吧。

茂丘西奥 你不让我的话讲完，留着尾巴好不顺眼。

班伏里奥 不打住你，你的尾巴还要长大呢。

茂丘西奥 啊，你错了；我的尾巴本来就要缩小了；我的话已经讲到了底，不想老占着位置啦。

罗密欧 看哪，好把戏来啦！

乳媪及彼得上。

茂丘西奥 一条帆船，一条帆船！

班伏里奥 两条，两条！一公一母。

乳媪 彼得！

彼得 有！

乳媪 彼得，我的扇子。

茂丘西奥 好彼得，替她把脸遮了；因为她的扇子比她的脸好看一点。

乳媪 早安，列位先生。

茂丘西奥 晚安，好太太。

乳媪 是道晚安时候了吗？

茂丘西奥 我告诉你，不会错；那日规上的指针正顶着中午呢。

乳媪 你说什么！你是什么人！

罗密欧 好太太，上帝造了他，他可不知好歹。

乳媪 说得好：你说他不知好歹哪？列位先生，你们有谁能够告诉我年轻的罗密欧在什么地方？

罗密欧 我可以告诉你；可是等你找到他的时候，年轻的罗密欧已经比你寻访他的时候老了点儿了。我因为取不到一个好一点的名字，所以就叫做罗密欧；在取这一个名字的人们中间，我是最年轻的一个。

乳媪 您说得真好。

茂丘西奥 呀，这样一个最坏的家伙你也说好？想得周到；有道理，有道理。

乳媪 先生，要是您就是他，我要跟您单独讲句话儿。

班伏里奥 她要拉他吃晚饭去。

茂丘西奥 一个老虔婆，一个老虔婆！有了！有了！

罗密欧 有了什么？

茂丘西奥 不是什么野兔子；要说是兔子的话，也不过是斋节里做的兔肉饼，没有吃完就发了霉。（唱）

老兔肉，发白霉，

老兔肉，发白霉，

原是斋节好点心：

可是霉了的兔肉饼，

二十个人也吃不尽，

吃不完的霉肉饼。

罗密欧，你到不到你父亲那儿去？我们要在那边吃饭。

罗密欧 我就来。

茂丘西奥 再见，老太太；（唱）

再见，我的好姑娘！（茂丘西奥、班伏里奥下。）

乳媪 好，再见！先生，这个满嘴胡说八道的放肆家伙是谁？

罗密欧 奶妈，这位先生最喜欢听他自己讲话；他在一分钟里所说的话，比他在一个月里听人家讲的话还多。

乳媪 要是他对我说了一句不客气的话，尽管他力气再大一点，我也要给他一顿教训；这种家伙二十个我都对付得了，要是对付不了，我会叫那些对付得了他们的人来。混帐东西！他把老娘看做什么人啦？我不是那些烂污婊子，由他随便取笑。（向彼得）你也是个好东西，看着人家把我欺侮，站在旁边一动也不动！

彼得 我没有看见什么人欺侮你；要是我看见了，一定会立刻拔出刀子来的。碰到吵架的事，只要理直气壮，打起官司来不怕人家，我是从来不肯落在人家后头的。

乳媪 嗳哟！真把我气得浑身发抖。混帐的东西！对不起，先生，让我跟您说句话儿。我刚才说过的，我家小姐叫我来找您；她叫我说些什

么话我可不能告诉您；可是我要先明白对您说一句，要是正像人家说的，您想骗她做一场春梦，那可真是人家说的一件顶坏的行为；因为这位姑娘年纪还小，所以您要是欺骗了她，实在是一桩对无论哪一位好人家的姑娘都是对不起的事情，而且也是一桩顶不应该的举动。

罗密欧 奶妈，请你替我向你家小姐致意。我可以对你发誓——

乳媪 很好，我就这样告诉她。主啊！主啊！她听见了一定会非常喜欢的。

罗密欧 奶妈，你去告诉她什么话呢？你没有听我说呀。

乳媪 我就对她说您发过誓了，证明您是一位正人君子。

罗密欧 你请她今天下午想个法子出来到劳伦斯神父的寺院里忏悔，就在那个地方举行婚礼。这几个钱是给你的酬劳。

乳媪 不，真的，先生，我一个钱也不要。

罗密欧 别客气了，你还是拿着吧。

乳媪 今天下午吗，先生？好，她一定会去的。

罗密欧 好奶妈，请你在这寺墙后面等一等，就在这一点钟之内，我要叫我的仆人去拿一捆扎得像船上的软梯一样的绳子来给你带去；在秘密的夜里，我要凭着它攀登我的幸福的尖端。再会！愿你对我们忠心，我一定不会有负你的辛劳。再会！替我向你的小姐致意。

乳媪 天上的上帝保佑您！先生，我对您说。

罗密欧 你有什么话说，我的好奶妈？

乳媪 您那仆人可靠得住吗？您没听见古话说，两个人知道是秘密，三个人知道就不是秘密吗？

罗密欧 你放心吧，我的仆人是最可靠不过的。

乳媪 好先生，我那小姐是个最可爱的姑娘——主啊！主啊！——那

时候她还是个咿咿呀呀怪会说话的小东西——啊！本地有一位叫做帕里斯的贵人，他巴不得把我家小姐抢到手里；可是她，好人儿，瞧他比瞧一只蛤蟆还讨厌。我有时候对她说帕里斯人品不错，你才不知道哩，她一听见这样的话，就会气得面如土色。请问罗丝玛丽花 [3] 和罗密欧是不是同样一个字开头的呀？

罗密欧 是呀，奶妈；怎么样？都是罗字起头的哪。

乳媪 啊，你开玩笑哩！那是狗的名字啊；阿罗就是那个——不对；我知道一定是另一个字开头的——她还把你同罗丝玛丽花连在一起，我也不懂，反正你听了一定喜欢的。

罗密欧 替我向你小姐致意。

乳媪 一定一定。（罗密欧下）彼得！

彼得 有！

乳媪 给我带路，拿着我的扇子，快些走。（同下。）

第五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的花园

朱丽叶上。

朱丽叶 我在九点钟差奶妈去；她答应在半小时以内回来。也许她碰不见他；那是不会的。啊！她的脚走起路来不大方便。恋爱的使者应当是思想，因为它比驱散山坡上的阴影的太阳光还要快十倍；所以维纳斯的云车是用白鸽驾驶的，所以凌风而飞的丘匹德生着翅膀。现在太阳已经升上中天，从九点钟到十二点钟是三个很长的钟点，可是她还没有回来。要是她是个有感情、有温暖的青春的血液的人，她的行动一定会像球儿一样敏捷，我用一句话就可以把她抛到我的心爱的情人那里，他也可以用一句话把她抛回到我这里；可是年纪老的人，大多像死人一般，手脚滞钝，呼唤不灵，慢腾腾地没有一点精神。

乳媪及彼得上。

朱丽叶 啊，上帝！她来了。啊，好心肝奶妈！什么消息？你碰到他

了吗？叫那个人出去。

乳媪 彼得，到门口去等着。（彼得下。）

朱丽叶　亲爱的好奶妈——嗳呀！你怎么满脸的懊恼？即使是坏消息，你也应该装着笑容说；如果是好消息，你就不该用这副难看的面孔奏出美妙的音乐来。

乳媪 我累死了，让我歇一会儿吧。嗳呀，我的骨头好痛！我赶了多少的路！

朱丽叶 我但愿把我的骨头给你，你的消息给我。求求你，快说呀；好奶妈，说呀。

乳媪 耶稣哪！你忙什么？你不能等一下子吗？你没见我气都喘不过来吗？

朱丽叶 你既然气都喘不过来，那么你怎么会告诉我说你气都喘不过来？你费了这么久的时间推三阻四的，要是干脆告诉了我，还不是几句话就完了。我只要你回答我，你的消息是好的还是坏的？只要先回答我

一个字，详细的话慢慢再说好了。快让我知道了吧，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

乳媪 好，你是个傻孩子，选中了这么一个人；你不知道怎样选一个男人。罗密欧！不，他不行，虽然他的脸长得比人家漂亮一点；可是他的腿才长得有样子；讲到他的手、他的脚、他的身体，虽然这种话不大好出口，可是的确谁也比不上他。他不顶懂得礼貌，可是温柔得就像一头羔羊。好，看你的运气吧，姑娘；好好敬奉上帝。怎么，你在家里吃过饭了吗？

朱丽叶 没有，没有。你这些话我都早就知道了。他对于结婚的事情怎么说？

乳媪 主啊！我的头痛死了！我害了多厉害的头痛！痛得好像要裂成二十块似的。还有我那一边的背痛；嗳哟，我的背！我的背！你的心肠真好，叫我到外边东奔西走去寻死。

朱丽叶 害你这样不舒服，我真是说不出的抱歉。亲爱的，亲爱的，亲爱的奶妈，告诉我，我的爱人说些什么话？

乳媪 你的爱人说——他说得很像个老老实实的绅士，很有礼貌，很和气，很漂亮，而且也很规矩——你的妈呢？

朱丽叶 我的妈！她就在里面；她还会在什么地方？你回答得多么古怪："你的爱人说，他说得很像个老老实实的绅士，你的妈呢？"

乳媪 嗳哟，圣母娘娘！你这样性急吗？哼！反了反了，这就是你瞧着我筋骨酸痛而替我涂上的药膏吗？以后还是你自己去送信吧。

朱丽叶 别缠下去啦！快些，罗密欧怎么说？

乳媪 你已经得到准许今天去忏悔吗？

朱丽叶 我已经得到了。

乳媪 那么你快到劳伦斯神父的寺院里去，有一个丈夫在那边等着你去做他的妻子哩。现在你的脸红起来啦。你到教堂里去吧，我还要到别

处去搬一张梯子来，等到天黑的时候，你的爱人就可以凭着它爬进鸟窠里。为了使你快乐我就吃苦奔跑；可是你到了晚上也要负起那个重担来啦。去吧，我还没有吃过饭呢。

朱丽叶 我要找寻我的幸运去！好奶妈，再会。（各下。）

第六场 同前。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劳伦斯神父及罗密欧上。

劳伦斯 愿上天祝福这神圣的结合，不要让日后的懊恨把我们谴责！

罗密欧 阿门，阿门！可是无论将来会发生什么悲哀的后果，都抵不过我在看见她这短短一分钟内的欢乐。不管侵蚀爱情的死亡怎样伸展它的魔手，只要你用神圣的言语，把我们的灵魂结为一体，让我能够称她一声我的人，我也就不再有什么遗恨了。

劳伦斯　这种狂暴的快乐将会产生狂暴的结局，正像火和火药的亲吻，就在最得意的一刹那烟消云散。最甜的蜜糖可以使味觉麻木；不太热烈的爱情才会维持久远；太快和太慢，结果都不会圆满。

朱丽叶上。

劳伦斯 这位小姐来了。啊！这样轻盈的脚步，是永远不会踩破神龛前的砖石的；一个恋爱中的人，可以踏在随风飘荡的蛛网上而不会跌下，幻妄的幸福使他灵魂飘然轻举。

朱丽叶 晚安，神父。

劳伦斯 孩子，罗密欧会替我们两人感谢你的。

朱丽叶 我也向他同样问了好，他何必再来多余的客套。

罗密欧 啊，朱丽叶！要是你感觉到像我一样多的快乐，要是你的灵唇慧舌，能够宣述你衷心的快乐，那么让空气中满布着从你嘴里吐出来的芳香，用无比的妙乐把这一次会晤中我们两人给与彼此的无限欢欣倾吐出来吧。

朱丽叶 充实的思想不在于言语的富丽；只有乞儿才能够计数他的家私。真诚的爱情充溢在我的心里，我无法估计自己享有的财富。

劳伦斯 来，跟我来，我们要把这件事情早点办好；因为在神圣的教会没有把你们两人结合以前，你们两人是不能在一起的。（同下。）

[1] 厄科（Echo）是希腊神话中的仙女，因恋爱美少年那喀索斯不遂而形消体灭，化为山谷中的回声。

[2] 彼特拉克（Petrarch，1304—1374），意大利诗人，他的作品有很多是歌颂他终身的爱人罗拉的。

[3] 即“迷迭香”（Rosemary），是婚礼常用的花。

第三幕

第一场 维洛那。广场

茂丘西奥、班伏里奥、侍童及若干仆人上。

班伏里奥 好茂丘西奥，咱们还是回去吧。天这么热，凯普莱特家里的人满街都是，要是碰到了他们，又免不了吵架；因为在这种热天气里，一个人的脾气最容易暴躁起来。

茂丘西奥 你就像这么一种家伙，跑进了酒店的门，把剑在桌子上一放，说："上帝保佑我不要用到你！"等到两杯喝罢，却无缘无故拿起剑来跟酒保吵架。

班伏里奥 我难道是这样一种人吗？

茂丘西奥 得啦得啦，你的坏脾气比得上意大利无论哪一个人；动不动就要生气，一生气就要乱动。

班伏里奥 再以后怎样呢？

茂丘西奥 哼！要是有两个像你这样的人碰在一起，结果总会一个也没有，因为大家都要把对方杀死了方肯罢休。你！嘿，你会因为人家比你多一根或是少一根胡须，就跟人家吵架。瞧见人家剥栗子，你也会跟他闹翻，你的理由只是因为你有一双栗色的眼睛。除了生着这样一双眼睛的人以外，谁还会像这样吹毛求疵地去跟人家寻事？你的脑袋里装满了惹是招非的念头，正像鸡蛋里装满了蛋黄蛋白，虽然为了惹是招非的缘故，你的脑袋曾经给人打得像个坏蛋一样。你曾经为了有人在街上咳了一声嗽而跟他吵架，因为他咳醒了你那条在太阳底下睡觉的狗。不是有一次你因为看见一个裁缝在复活节以前穿起他的新背心来，所以跟他大闹吗？不是还有一次因为他用旧带子系他的新鞋子，所以又跟他大闹吗？现在你却要教我不要跟人家吵架！

班伏里奥 要是我像你一样爱吵架，不消一时半刻，我的性命早就卖给人家了。

茂丘西奥 性命卖给人家！哼，算了吧！

班伏里奥 嗳哟！凯普莱特家里的人来了。

茂丘西奥 啊唷！我不在乎。

提伯尔特及余人等上。

提伯尔特 你们跟着我不要走开，等我去向他们说话。两位晚安！我要跟你们中间无论哪一位说句话儿。

茂丘西奥 您只要跟我们两人中间的一个人讲一句话吗？再来点儿别的吧。要是您愿意在一句话以外，再跟我们较量一两手，那我们倒愿意奉陪。

提伯尔特 只要您给我一个理由，您就会知道我也不是个怕事的人。

茂丘西奥 您不会自己想出一个什么理由来吗？

提伯尔特 茂丘西奥，你陪着罗密欧到处乱闯——

茂丘西奥 到处拉唱！怎么！你把我们当作一群沿街卖唱的人吗？你要是把我们当作沿街卖唱的人，那么我们倒要请你听一点儿不大好听的声音；这就是我的提琴上的拉弓，拉一拉就要叫你跳起舞来。他妈的！到处拉唱！

班伏里奥 这儿来往的人太多，讲话不大方便，最好还是找个清静一点的地方去谈谈；要不然大家别闹意气，有什么过不去的事平心静气理论理论；否则各走各的路，也就完了，别让这么许多人的眼睛瞧着我们。

茂丘西奥 人们生着眼睛总要瞧，让他们瞧去好了；我可不能为着别人高兴离开这块地方。

罗密欧上。

提伯尔特 好，我的人来了；我不跟你吵。

茂丘西奥 他又不吃你的饭，不穿你的衣，怎么是你的人？可是他虽然不是你的跟班，要是你拔脚逃起来，他倒一定会紧紧跟住你的。

提伯尔特 罗密欧，我对你的仇恨使我只能用一个名字称呼你——你是一个恶贼！

罗密欧 提伯尔特，我跟你无冤无恨，你这样无端挑衅，我本来是不能容忍的，可是因为我有必须爱你的理由，所以也不愿跟你计较了。我不是恶贼；再见，我看你还不知道我是个什么人。

提伯尔特　小子，你冒犯了我，现在可不能用这种花言巧语掩饰过去；赶快回过身子，拔出剑来吧。

罗密欧 我可以郑重声明，我从来没有冒犯过你，而且你想不到我是怎样爱你，除非你知道了我所以爱你的理由。所以，好凯普莱特——我尊重这一个姓氏，就像尊重我自己的姓氏一样——咱们还是讲和了吧。

茂丘西奥 哼，好丢脸的屈服！只有武力才可以洗去这种耻辱。（拔剑）提伯尔特，你这捉耗子的猫儿，你愿意跟我决斗吗？

提伯尔特 你要我跟你干么？

茂丘西奥 好猫精，听说你有九条性命，我只要取你一条命，留下那另外八条，等以后再跟你算账。快快拔出你的剑来，否则莫怪无情，我的剑就要临到你的耳朵边了。

提伯尔特 （拔剑）好，我愿意奉陪。

罗密欧 好茂丘西奥，收起你的剑。

茂丘西奥 来，来，来，我倒要领教领教你的剑法。（二人互斗。）

罗密欧 班伏里奥，拔出剑来，把他们的武器打下来。两位老兄，这算什么？快别闹啦！提伯尔特，茂丘西奥，亲王已经明令禁止在维洛那的街道上斗殴。住手，提伯尔特！好茂丘西奥！（提伯尔特及其党徒下。）

茂丘西奥 我受伤了。你们这两家倒霉的人家！我已经完啦。他不带一点伤就去了吗？

班伏里奥 啊！你受伤了吗？

茂丘西奥 嗯，嗯，擦破了一点儿；可是也够受的了。我的侍童呢？你这家伙，快去找个外科医生来。（侍童下。）

罗密欧 放心吧，老兄；这伤口不算十分厉害。

茂丘西奥 是的，它没有一口井那么深，也没有一扇门那么阔，可是

这一点伤也就够要命了；要是你明天找我，就到坟墓里来看我吧。我这一生是完了。你们这两家倒霉的人家！他妈的！狗、耗子、猫儿，都会咬得死人！这个说大话的家伙，这个混帐东西，打起架来也要按照着数学的公式！谁叫你把身子插了进来？都是你把我拉住了，我才受了伤。

罗密欧 我完全是出于好意。

茂丘西奥 班伏里奥，快把我扶进什么屋子里去，不然我就要晕过去了。你们这两家倒霉的人家！我已经死在你们手里了。——你们这两家人家！（茂丘西奥、班伏里奥同下。）

罗密欧 他是亲王的近亲，也是我的好友；如今他为了我的缘故受到了致命的重伤。提伯尔特杀死了我的朋友，又毁谤了我的名誉，虽然他在一小时以前还是我的亲人。亲爱的朱丽叶啊！你的美丽使我变成懦弱，磨钝了我的勇气的锋刃！

班伏里奥重上。

班伏里奥 啊，罗密欧，罗密欧！勇敢的茂丘西奥死了；他已经撒手离开尘世，他的英魂已经升上天庭了！

罗密欧 今天这一场意外的变故，怕要引起日后的灾祸。

提伯尔特重上。

班伏里奥 暴怒的提伯尔特又来了。

罗密欧 茂丘西奥死了，他却耀武扬威活在人世！现在我只好抛弃一切顾忌，不怕伤了亲戚的情分，让眼睛里喷出火焰的愤怒支配着我的行动了！提伯尔特，你刚才骂我恶贼，我要你把这两个字收回去；茂丘西奥的阴魂就在我们头上，他在等着你去跟他作伴；我们两个人中间必须有一个人去陪陪他，要不然就是两人一起死。

提伯尔特 你这该死的小子，你生前跟他做朋友，死后也去陪他吧！

罗密欧 这柄剑可以替我们决定谁死谁生。（二人互斗；提伯尔特倒下。）

班伏里奥 罗密欧，快走！市民们都已经被这场争吵惊动了，提伯尔特又死在这儿。别站着发怔；要是你给他们捉住了，亲王就要判你死刑。快去吧！快去吧！

罗密欧 唉！我是受命运玩弄的人。

班伏里奥 你为什么还不走？（罗密欧下。）

市民等上。

市民甲 杀死茂丘西奥的那个人逃到哪儿去了？那凶手提伯尔特逃到什么地方去了？

班伏里奥 躺在那边的就是提伯尔特。

市民甲 先生，起来吧，请你跟我去。我用亲王的名义命令你服从。

亲王率侍从；蒙太古夫妇、凯普莱特夫妇及余人等上。

亲王 这一场争吵的肇祸的罪魁在什么地方？

班伏里奥 啊，尊贵的亲王！我可以把这场流血的争吵的不幸的经过向您从头告禀。躺在那边的那个人，就是把您的亲戚，勇敢的茂丘西奥杀死的人，他现在已经被年轻的罗密欧杀死了。

凯普莱特夫人 提伯尔特，我的侄儿！啊，我的哥哥的孩子！亲王啊！侄儿啊！丈夫啊！嗳哟！我的亲爱的侄儿给人杀死了！殿下，您是正直无私的，我们家里流的血，应当用蒙太古家里流的血来报偿。嗳哟，侄儿啊！侄儿啊！

亲王 班伏里奥，是谁开始这场血斗的？

班伏里奥 死在这儿的提伯尔特，他是被罗密欧杀死的。罗密欧很诚恳地劝告他，叫他想一想这种争吵多么没意思，并且也提起您的森严的禁令。他用温和的语调、谦恭的态度，赔着笑脸向他反复劝解，可是提伯尔特充耳不闻，一味逞着他的骄横，拔出剑来就向勇敢的茂丘西奥胸前刺了过去；茂丘西奥也动了怒气，就和他两下交锋起来，自恃着本领高强，满不在乎地一手挡开了敌人致命的剑锋，一手向提伯尔特还刺过

去，提伯尔特眼明手快，也把它挡开了。那个时候罗密欧就高声喊叫：“住手，朋友；两下分开！”说时迟，来时快，他的敏捷的腕臂已经打下了他们的利剑，他就插身在他们两人中间；谁料提伯尔特怀着毒心，冷不防打罗密欧的手臂下面刺了一剑过去，竟中了茂丘西奥的要害，于是他就逃走了。等了一会儿他又回来找罗密欧，罗密欧这时候正是满腔怒火，就像闪电似的跟他打起来，我还来不及拔剑阻止他们，勇猛的提伯尔特已经中剑而死，罗密欧见他倒在地上，也就转身逃走了。我所说的句句都是真话，倘有虚言，愿受死刑。

凯普莱特夫人 他是蒙太古家的亲戚，他说的话都是徇着私情，完全是假的。他们一共有二十来个人参加这场恶斗，二十个人合力谋害一个人的生命。殿下，我要请您主持公道，罗密欧杀死了提伯尔特，罗密欧必须抵命。

亲王 罗密欧杀了他，他杀了茂丘西奥；茂丘西奥的生命应当由谁抵偿？

蒙太古 殿下，罗密欧不应该偿他的命；他是茂丘西奥的朋友，他的过失不过是执行了提伯尔特依法应处的死刑。

亲王 为了这一个过失，我现在宣布把他立刻放逐出境。你们双方的憎恨已经牵涉到我的身上，在你们残暴的斗殴中，已经流下了我的亲人的血；可是我要给你们一个重重的惩罚，儆戒儆戒你们的将来。我不要听任何的请求辩护，哭泣和祈祷都不能使我枉法徇情，所以不用想什么挽回的办法，赶快把罗密欧遣送出境吧；不然的话，我们什么时候发现他，就在什么时候把他处死。把这尸体抬去，不许违抗我的命令；对杀人的凶手不能讲慈悲，否则就是鼓励杀人了。（同下。）

第二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的花园

朱丽叶上。

朱丽叶 快快跑过去吧，踏着火云的骏马，把太阳拖回到它的安息的所在；但愿驾车的法厄同 [1] 鞭策你们飞驰到西方，让阴沉的暮夜赶快降临。展开你密密的帷幕吧，成全恋爱的黑夜！遮住夜行人的眼睛，让

罗密欧悄悄地投入我的怀里，不被人家看见也不被人家谈论！恋人们可以在他们自身美貌的光辉里互相缱绻；即使恋爱是盲目的，那也正好和黑夜相称。来吧，温文的夜，你朴素的黑衣妇人，教会我怎样在一场全胜的赌博中失败，把各人纯洁的童贞互为赌注。用你黑色的罩巾遮住我脸上羞怯的红潮，等我深藏内心的爱情慢慢地胆大起来，不再因为在行动上流露真情而惭愧。来吧，黑夜！来吧，罗密欧！来吧，你黑夜中的白昼！因为你将要睡在黑夜的翼上，比乌鸦背上的新雪还要皎白。来吧，柔和的黑夜！来吧，可爱的黑颜的夜，把我的罗密欧给我！等他死了以后，你再把他带去，分散成无数的星星，把天空装饰得如此美丽，使全世界都恋爱着黑夜，不再崇拜炫目的太阳。啊！我已经买下了一所恋爱的华厦，可是它还不曾属我所有；虽然我已经把自己出卖，可是还没有被买主领去。这日子长得真叫人厌烦，正像一个做好了新衣服的小孩，在节日的前夜焦躁地等着天明一样。啊！我的奶妈来了。

乳媪携绳上。

朱丽叶 她带着消息来了。谁的舌头上只要说出了罗密欧的名字，他就在吐露着天上的仙音。奶妈，什么消息？你带着些什么来了？那就是罗密欧叫你去拿的绳子吗？

乳媪 是的，是的，这绳子。（将绳掷下。）

朱丽叶 嗳哟！什么事？你为什么扭着你的手？

乳媪 唉！唉！唉！他死了，他死了，他死了！我们完了，小姐，我们完了！唉！他去了，他给人杀了，他死了！

朱丽叶 天道竟会这样狠毒吗？

乳媪 不是天道狠毒，罗密欧才下得了这样狠毒的手。啊！罗密欧，罗密欧！谁想得到会有这样的事情？罗密欧！

朱丽叶 你是个什么鬼，这样煎熬着我？这简直就是地狱里的酷刑。罗密欧把他自己杀死了吗？你只要回答我一个“是”字，这一个“是”字就比毒龙眼里射放的死光更会致人死命。如果真有这样的事，我就不会再在人世，或者说，那叫你说声“是”的人，从此就要把眼睛紧闭。要是他

死了，你就说“是”；要是他没有死，你就说“不”；这两个简单的字就可以决定我的终身祸福。

乳媪 我看见他的伤口，我亲眼看见他的伤口，慈悲的上帝！就在他的宽阔的胸上。一个可怜的尸体，一个可怜的流血的尸体，像灰一样苍白，满身都是血，满身都是一块块的血；我一瞧见就晕过去了。

朱丽叶 啊，我的心要碎了！——可怜的破产者，你已经丧失了一切，还是赶快碎裂了吧！失去了光明的眼睛，你从此不能再见天日了！你这俗恶的泥土之躯，赶快停止呼吸，复归于泥土，去和罗密欧同眠在一个圹穴里吧！

乳媪 啊！提伯尔特，提伯尔特！我的顶好的朋友！啊，温文的提伯尔特，正直的绅士！想不到我活到今天，却会看见你死去！

朱丽叶 这是一阵什么风暴，一会儿又倒转方向！罗密欧给人杀了，提伯尔特又死了吗？一个是我的最亲爱的表哥，一个是我的更亲爱的夫君？那么，可怕的号角，宣布世界末日的来临吧！要是这样两个人都可以死去，谁还应该活在这世上？

乳媪 提伯尔特死了，罗密欧放逐了；罗密欧杀了提伯尔特，他现在被放逐了。

朱丽叶 上帝啊！提伯尔特是死在罗密欧手里的吗？

乳媪 是的，是的；唉！是的。

朱丽叶 啊，花一样的面庞里藏着蛇一样的心！那一条恶龙曾经栖息在这样清雅的洞府里？美丽的暴君！天使般的魔鬼！披着白鸽羽毛的乌鸦！豺狼一样残忍的羔羊！圣洁的外表包覆着丑恶的实质！你的内心刚巧和你的形状相反，一个万恶的圣人，一个庄严的奸徒！造物主啊！你为什么要从地狱里提出这一个恶魔的灵魂，把它安放在这样可爱的一座肉体的天堂里？哪一本邪恶的书籍曾经装订得这样美观？啊！谁想得到这样一座富丽的宫殿里，会容纳着欺人的虚伪！

乳媪 男人都靠不住，没有良心，没有真心的；谁都是三心二意，反

复无常，奸恶多端，尽是些骗子。啊！我的人呢？快给我倒点儿酒来；这些悲伤烦恼，已经使我老起来了。愿耻辱降临到罗密欧的头上！

朱丽叶 你说出这样的愿望，你的舌头上就应该长起水疱来！耻辱从来不曾和他在一起，它不敢侵上他的眉宇，因为那是君临天下的荣誉的宝座。啊！我刚才把他这样辱骂，我真是个畜生！

乳媪 杀死了你的族兄的人，你还说他好话吗？

朱丽叶 他是我的丈夫，我应当说他坏话吗？啊！我的可怜的丈夫！你的三小时的妻子都这样凌辱你的名字，谁还会对它说一句温情的慰藉呢？可是你这恶人，你为什么杀死我的哥哥？他要是不杀死我的哥哥，我的凶恶的哥哥就会杀死我的丈夫。回去吧，愚蠢的眼泪，流回到你的源头；你那滴滴的细流，本来是悲哀的倾注，可是你却错把它呈献给喜悦。我的丈夫活着，他没有被提伯尔特杀死；提伯尔特死了，他想要杀死我的丈夫！这明明是喜讯，我为什么要哭泣呢？还有两个字比提伯尔特的死更使我痛心，像一柄利刃刺进了我的胸中；我但愿忘了它们，可是唉！它们紧紧地牢附在我的记忆里，就像萦回在罪人脑中的不可宥恕的罪恶。“提伯尔特死了，罗密欧放逐了！”放逐了！这“放逐”两个字，就等于杀死了一万个提伯尔特。单单提伯尔特的死，已经可以令人伤心了；即使祸不单行，必须在“提伯尔特死了”这一句话以后，再接上一句不幸的消息，为什么不说你的父亲，或是你的母亲，或是父母两人都死了，那也可以引起一点人情之常的哀悼？可是在提伯尔特的噩耗以后，再接连一记更大的打击，“罗密欧放逐了！”这句话简直等于说，父亲、母亲、提伯尔特、罗密欧、朱丽叶，一起被杀，一起死了。“罗密欧放逐了！”这一句话里面包含着无穷无际、无极无限的死亡，没有字句能够形容出这里面蕴蓄着的悲伤。——奶妈，我的父亲、我的母亲呢？

乳媪 他们正在抚着提伯尔特的尸体痛哭。你要去看他们吗？让我带着你去。

朱丽叶 让他们用眼泪洗涤他的伤口，我的眼泪是要留着为罗密欧的放逐而哀哭的。拾起那些绳子来。可怜的绳子，你是失望了，我们俩都失望了，因为罗密欧已经被放逐；他要借着你做接引相思的桥梁，可是我却要做一个独守空闺的怨女而死去。来，绳儿；来，奶妈。我要去睡

上我的新床，把我的童贞奉献给死亡！

乳媪 那么你快到房里去吧；我去找罗密欧来安慰你，我知道他在什么地方。听着，你的罗密欧今天晚上一定会来看你；他现在躲在劳伦斯神父的寺院里，我就去找他。

朱丽叶 啊！你快去找他；把这指环拿去给我的忠心的骑士，叫他来作一次最后的诀别。（各下。）

第三场 同前。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劳伦斯神父上。

劳伦斯 罗密欧，跑出来；出来吧，你受惊的人，你已经和坎坷的命运结下了不解之缘。

罗密欧上。

罗密欧 神父，什么消息？亲王的判决怎样？还有什么我所不知道的不幸的事情将要来找我？

劳伦斯 我的好孩子，你已经遭逢到太多的不幸了。我来报告你亲王的判决。

罗密欧 除了死罪以外，还会有什么判决？

劳伦斯 他的判决是很温和的：他并不判你死罪，只宣布把你放逐。

罗密欧 嘿！放逐！慈悲一点，还是说“死”吧！不要说“放逐”，因为放逐比死还要可怕。

劳伦斯 你必须立刻离开维洛那境内。不要懊恼，这是一个广大的世界。

罗密欧 在维洛那城以外没有别的世界，只有地狱的苦难；所以从维洛那放逐，就是从这世界上放逐，也就是死。明明是死，你却说是放逐，这就等于用一柄利斧砍下我的头，反因为自己犯了杀人罪而扬扬得意。

劳伦斯 嗳哟，罪过罪过！你怎么可以这样不知恩德！你所犯的过失，按照法律本来应该处死，幸亏亲王仁慈，特别对你开恩，才把可怕的死罪改成了放逐；这明明是莫大的恩典，你却不知道。

罗密欧 这是酷刑，不是恩典。朱丽叶所在的地方就是天堂；这儿的每一只猫、每一只狗、每一只小小的老鼠，都生活在天堂里，都可以瞻仰到她的容颜，可是罗密欧却看不见她。污秽的苍蝇都可以接触亲爱的朱丽叶的皎洁的玉手，从她的嘴唇上偷取天堂中的幸福，那两片嘴唇是这样的纯洁贞淑，永远含着娇羞，好像觉得它们自身的相吻也是一种罪恶；苍蝇可以这样做，我却必须远走高飞，它们是自由人，我却是一个放逐的流徒。你还说放逐不是死吗？难道你没有配好的毒药、锋锐的刀子或者无论什么致命的利器，而必须用“放逐”两个字把我杀害吗？放逐！啊，神父！只有沉沦在地狱里的鬼魂才会用到这两个字，伴着凄厉的呼号；你是一个教士，一个替人忏罪的神父，又是我的朋友，怎么忍心用“放逐”这两个字来寸磔我呢？

劳伦斯 你这痴心的疯子，听我说一句话。

罗密欧 啊！你又要对我说起放逐了。

劳伦斯 我要教给你怎样抵御这两个字的方法，用哲学的甘乳安慰你

的逆运，让你忘却被放逐的痛苦。

罗密欧 又是“放逐”！我不要听什么哲学！除非哲学能够制造一个朱丽叶，迁徙一个城市，撤销一个亲王的判决，否则它就没有什么用处。别再多说了吧。

劳伦斯 啊！那么我看疯人是不生耳朵的。

罗密欧 聪明人不生眼睛，疯人何必生耳朵呢？

劳伦斯 让我跟你讨论讨论你现在的处境吧。

罗密欧 你不能谈论你所没有感觉到的事情；要是你也像我一样年轻，朱丽叶是你的爱人，才结婚一小时，就把提伯尔特杀了；要是你也像我一样热恋，像我一样被放逐，那时你才可以讲话，那时你才会像我现在一样扯着你的头发，倒在地上，替自己量一个葬身的墓穴。（内叩门声。）

劳伦斯 快起来，有人在敲门；好罗密欧，躲起来吧。

罗密欧 我不要躲，除非我心底里发出来的痛苦呻吟的气息，会像一重云雾一样把我掩过了追寻者的眼睛。（叩门声。）

劳伦斯 听！门打得多么响！——是谁在外面？——罗密欧，快起来，你要给他们捉住了。——等一等！——站起来；（叩门声）跑到我的书斋里去。——就来了！——上帝啊！瞧你多么不听话！——来了，来了！（叩门声）谁把门敲得这么响？你是什么地方来的？你有什么事？

乳媪 （在内）让我进来，你就可以知道我的来意；我是从朱丽叶小姐那里来的。

劳伦斯 那好极了，欢迎欢迎！

乳媪上。

乳媪 啊，神父！啊，告诉我，神父，我的小姐的姑爷呢？罗密欧呢？

劳伦斯 在那边地上哭得死去活来的就是他。

乳媪 啊！他正像我的小姐一样，正像她一样！

劳伦斯 唉！真是同病相怜，一般的伤心！她也是这样躺在地上，一边唠叨一边哭，一边哭一边唠叨。起来，起来；是个男子汉就该起来；为了朱丽叶的缘故，为了她的缘故，站起来吧。为什么您要伤心到这个样子呢？

罗密欧 奶妈！

乳媪 唉，姑爷！唉，姑爷！一个人到头来总是要死的。

罗密欧 你刚才不是说起朱丽叶吗？她现在怎么样？我现在已经用她近亲的血玷污了我们的新欢，她不会把我当作一个杀人的凶犯吗？她在什么地方？她怎么样？我这位秘密的新妇对于我们这一段中断的情缘说些什么话？

乳媪 啊，她没有说什么话，姑爷，只是哭呀哭的哭个不停；一会儿倒在床上，一会儿又跳了起来；一会儿叫一声提伯尔特，一会儿哭一声罗密欧；然后又倒了下去。

罗密欧 好像我那一个名字是从枪口里瞄准了射出来似的，一弹出去就把她杀死，正像我这一双该死的手杀死了她的亲人一样。啊！告诉我，神父，告诉我，我的名字是在我身上哪一处万恶的地方？告诉我，好让我捣毁这可恨的巢穴。（拔剑。）

劳伦斯 放下你的卤莽的手！你是一个男子吗？你的形状是一个男子，你却流着妇人的眼泪；你的狂暴的举动，简直是一头野兽的无可理喻的咆哮。你这须眉的贱妇，你这人头的畜类！我真想不到你的性情竟会这样毫无涵养。你已经杀死了提伯尔特，你还要杀死你自己吗？你没想到你对自己采取了这种万劫不赦的暴行就是杀死与你相依为命的你的妻子吗？为什么你要怨恨天地，怨恨你自己的生不逢辰？天地好容易生下你这一个人来，你却要亲手把你自己摧毁！呸！呸！你有的是一副堂堂的七尺之躯，有的是热情和智慧，你却不知道把它们好好利用，这岂不是辜负了你的七尺之躯，辜负了你的热情和智慧？你的堂堂的仪表不

过是一尊蜡像，没有一点男子汉的血气；你的山盟海誓都是些空虚的谎语，杀害你所发誓珍爱的情人；你的智慧不知道指示你的行动，驾御你的感情，它已经变成了愚妄的谬见，正像装在一个笨拙的兵士的枪膛里的火药，本来是自卫的武器，因为不懂得点燃的方法，反而毁损了自己的肢体。怎么！起来吧，孩子！你刚才几乎要为了你的朱丽叶而自杀，可是她现在好好活着，这是你的第一件幸事。提伯尔特要把你杀死，可是你却杀死了提伯尔特，这是你的第二件幸事。法律上本来规定杀人抵命，可是它对你特别留情，减成了放逐的处分，这是你的第三件幸事。这许多幸事照顾着你，幸福穿着盛装向你献媚，你却像一个倔强乖僻的女孩，向你的命运和爱情噘起了嘴唇。留心，留心，像这样不知足的人是不得好死的。去，快去会见你的情人，按照预定的计划，到她的寝室里去，安慰安慰她；可是在逻骑没有出发以前，你必须及早离开，否则你就到不了曼多亚。你可以暂时在曼多亚住下，等我们觑着机会，把你们的婚姻宣布出来，和解了你们两家的亲族，向亲王请求特赦，那时我们就可以用超过你现在离别的悲痛二百万倍的欢乐招呼你回来。奶妈，你先去，替我向你家小姐致意；叫她设法催促她家里的人早早安睡，他们在遭到这样重大的悲伤以后，这是很容易办到的。你对她说，罗密欧就要来了。

乳媪　主啊！像这样好的教训，我就是在这儿听上一整夜都愿意；

啊！真是有学问人说的话！姑爷，我就去对小姐说您就要来了。

罗密欧 很好，请你再叫我的爱人预备好一顿责骂。

乳媪 姑爷，这一个戒指小姐叫我拿来送给您，请您赶快就去，天色已经很晚了。（下。）

罗密欧 现在我又重新得到了多大的安慰！

劳伦斯 去吧，晚安！你的运命在此一举：你必须在巡逻者没有开始查缉以前脱身，否则就得在黎明时候化装逃走。你就在曼多亚安下身来；我可以找到你的仆人，倘使这儿有什么关于你的好消息，我会叫他随时通知你。把你的手给我。时候不早了，再会吧。

罗密欧 倘不是一个超乎一切喜悦的喜悦在招呼着我，像这样匆匆的离别，一定会使我黯然神伤。再会！（各下。）

第四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一室

凯普莱特、凯普莱特夫人及帕里斯上。

凯普莱特 伯爵，舍间因为遭逢变故，我们还没有时间去开导小女；您知道她跟她那个表兄提伯尔特是友爱很笃的，我也非常喜欢他；唉！人生不免一死，也不必再去说他了。现在时间已经很晚，她今夜不会再下来了；不瞒您说，倘不是您大驾光临，我也早在一小时以前上了床啦。

帕里斯 我在你们正在伤心的时候来此求婚，实在是太冒昧了。晚安，伯母；请您替我向令嫒致意。

凯普莱特夫人 好，我明天一早就去探听她的意思；今夜她已经怀着满腔的悲哀关上门睡了。

凯普莱特 帕里斯伯爵，我可以大胆替我的孩子作主，我想她一定会绝对服从我的意志；是的，我对于这一点可以断定。夫人，你在临睡以前先去看看她，把这位帕里斯伯爵向她求爱的意思告诉她知道；你再对她说，听好我的话，叫她在星期三——且慢！今天星期几？

帕里斯 星期一，老伯。

凯普莱特 星期一！哈哈！好，星期三是太快了点儿，那么就是星期四吧。对她说，在这个星期四，她就要嫁给这位尊贵的伯爵。您来得及准备吗？您不嫌太匆促吗？咱们也不必十分铺张，略为请几位亲友就够了；因为提伯尔特才死不久，他是我们自己家里的人，要是我们大开欢宴，人家也许会说我们对去世的人太没有情分。所以我们只要请五六个亲友，把仪式举行一下就算了。您说星期四怎样？

帕里斯 老伯，我但愿星期四便是明天。

凯普莱特 好，你去吧；那么就是星期四。夫人，你在临睡前先去看看朱丽叶，叫她预备预备，好作起新娘来啊。再见，伯爵。喂！掌灯！时候已经很晚了，等一会儿我们就要说时间很早了。晚安！（各下。）

第五场 同前。朱丽叶的卧室

罗密欧及朱丽叶上。

朱丽叶 你现在就要走了吗？天亮还有一会儿呢。那刺进你惊恐的耳膜中的，不是云雀，是夜莺的声音；它每天晚上在那边石榴树上歌唱。相信我，爱人，那是夜莺的歌声。

罗密欧 那是报晓的云雀，不是夜莺。瞧，爱人，不作美的晨曦已经在东天的云朵上镶起了金线，夜晚的星光已经烧尽，愉快的白昼蹑足踏上了迷雾的山巅。我必须到别处去找寻生路，或者留在这儿束手等死。

朱丽叶 那光明不是晨曦，我知道；那是从太阳中吐射出来的流星，要在今夜替你拿着火炬，照亮你到曼多亚去。所以你不必急着要去，再耽搁一会儿吧。

罗密欧 让我被他们捉住，让我被他们处死；只要是你的意思，我就毫无怨恨。我愿意说那边灰白色的云彩不是黎明睁开它的睡眼，那不过是从月亮的眉宇间反映出来的微光；那响彻云霄的歌声，也不是出于云雀的喉中。我巴不得留在这里，永远不要离开。来吧，死，我欢迎你！因为这是朱丽叶的意思。怎么，我的灵魂？让我们谈谈；天还没有亮

哩。

朱丽叶 天已经亮了，天已经亮了；快走吧，快走吧！那唱得这样刺耳、嘶着粗涩的噪声和讨厌的锐音的，正是天际的云雀。有人说云雀会发出千变万化的甜蜜的歌声，这句话一点不对，因为它只使我们彼此分离；有人说云雀曾经和丑恶的蟾蜍交换眼睛，啊！我但愿它们也交换了声音，因为那声音使你离开了我的怀抱，用催醒的晨歌催促你登程。啊！现在你快走吧；天越来越亮了。

罗密欧 天越来越亮，我们悲哀的心却越来越黑暗。

乳媪上。

乳媪 小姐！

朱丽叶 奶妈？

乳媪 你的母亲就要到你房里来了。天已经亮啦，小心点儿。（下。）

朱丽叶 那么窗啊，让白昼进来，让生命出去。

罗密欧 再会，再会！给我一个吻，我就下去。（由窗口下降。）

朱丽叶 你就这样走了吗？我的夫君，我的爱人，我的朋友！我必须在每一小时内的每一天听到你的消息，因为一分钟就等于许多天。啊！照这样计算起来，等我再看见我的罗密欧的时候，我不知道已经老到怎样了。

罗密欧 再会！我决不放弃任何的机会，爱人，向你传达我的衷忱。

朱丽叶 啊！你想我们会不会再有见面的日子？

罗密欧 一定会有的；我们现在这一切悲哀痛苦，到将来便是握手谈心的资料。

朱丽叶 上帝啊！我有一颗预感不祥的灵魂；你现在站在下面，我仿佛望见你像一具坟墓底下的尸骸。也许是我的眼光昏花，否则就是你的面容太惨白了。

罗密欧 相信我，爱人，在我的眼中你也是这样；忧伤吸干了我们的血液。再会！再会！（下。）

朱丽叶 命运啊命运！谁都说你反复无常；要是你真的反复无常，那么你怎样对待一个忠贞不贰的人呢？愿你不要改变你的轻浮的天性，因为这样也许你会早早打发他回来。

凯普莱特夫人（在内）喂，女儿！你起来了吗？

朱丽叶 谁在叫我？是我的母亲吗？——难道她这么晚还没有睡觉，还是这么早就起来了？什么特殊的原因使她到这儿来？

凯普莱特夫人上。

凯普莱特夫人 啊，怎么，朱丽叶！

朱丽叶 母亲，我不大舒服。

凯普莱特夫人 老是为了你表兄的死而掉泪吗？什么！你想用眼泪把他从坟墓里冲出来吗？就是冲得出来，你也没法子叫他复活；所以还是算了吧。适当的悲哀可以表示感情的深切，过度的伤心却可以证明智慧的欠缺。

朱丽叶 可是让我为了这样一个痛心的损失而流泪吧。

凯普莱特夫人 损失固然痛心，可是一个失去的亲人，不是眼泪哭得回来的。

朱丽叶 因为这损失实在太痛心了，我不能不为了失去的亲人而痛哭。

凯普莱特夫人 好，孩子，人已经死了，你也不用多哭他了；顶可恨的是那杀死他的恶人仍旧活在世上。

朱丽叶 什么恶人，母亲？

凯普莱特夫人 就是罗密欧那个恶人。

朱丽叶 （旁白） 恶人跟他相去真有十万八千里呢。——上帝饶恕他！我愿意全心饶恕他；可是没有一个人像他那样使我心里充满了悲伤。

凯普莱特夫人 那是因为这个万恶的凶手还活在世上。

朱丽叶 是的，母亲，我恨不得把他抓住在我的手里。但愿我能够独自报复这一段杀兄之仇！

凯普莱特夫人 我们一定要报仇的，你放心吧；别再哭了。这个亡命的流徒现在到曼多亚去了，我要差一个人到那边去，用一种稀有的毒药把他毒死，让他早点儿跟提伯尔特见面；那时候我想你一定可以满足

了。

朱丽叶 真的，我心里永远不会感到满足，除非我看见罗密欧在我的面前——死去；我这颗可怜的心是这样为了一个亲人而痛楚！母亲，要是您能够找到一个愿意带毒药去的人，让我亲手把它调好，好叫那罗密欧服下以后，就会安然睡去。唉！我心里多么难过，只听到他的名字，却不能赶到他的面前，为了我对哥哥的感情，我巴不得能在那杀死他的人的身上报这个仇！

凯普莱特夫人 你去想办法，我一定可以找到这样一个人。可是，孩子，现在我要告诉你好消息。

朱丽叶 在这样不愉快的时候，好消息来得真是再适当没有了。请问母亲，是什么好消息呢？

凯普莱特夫人 哈哈，孩子，你有一个体贴你的好爸爸哩；他为了替你排解愁闷已经为你选定了一个大喜的日子，不但你想不到，就是我也没有想到。

朱丽叶 母亲，快告诉我，是什么日子？

凯普莱特夫人 哈哈，我的孩子，星期四的早晨，那位风流年少的贵人，帕里斯伯爵，就要在圣彼得教堂里娶你做他的幸福的新娘了。

朱丽叶 凭着圣彼得教堂和圣彼得的名字起誓，我决不让他娶我做他的幸福的新娘。世间哪有这样匆促的事情，人家还没有来向我求过婚，我倒先做了他的妻子了！母亲，请您对我的父亲说，我现在还不愿意出嫁；就是要出嫁，我可以发誓，我也宁愿嫁给我所痛恨的罗密欧，不愿嫁给帕里斯。真是些好消息！

凯普莱特夫人 你爸爸来啦；你自己对他说去，看他会不会听你的话。

凯普莱特及乳媪上。

凯普莱特 太阳西下的时候，天空中落下了蒙蒙的细露；可是我的侄儿死了，却有倾盆的大雨送着他下葬。怎么！装起喷水管来了吗，孩

子？咦！还在哭吗？雨到现在还没有停吗？你这小小的身体里面，也有船，也有海，也有风；因为你的眼睛就是海，永远有泪潮在那儿涨退；你的身体是一艘船，在这泪海上面航行；你的叹息是海上的狂风；你的身体经不起风浪的吹打，会在这汹涌的怒海中覆没的。怎么，妻子！你没有把我们的主意告诉她吗？

凯普莱特夫人 我告诉她了；可是她说谢谢你，她不要嫁人。我希望这傻丫头还是死了干净！

凯普莱特 且慢！讲明白点儿，讲明白点儿，妻子。怎么！她不要嫁人吗？她不谢谢我们吗？她不称心吗？像她这样一个贱丫头，我们替她找到了这么一位高贵的绅士做她的新郎，她还不想想这是多大的福气吗？

朱丽叶 我没有喜欢，只有感激；你们不能勉强我喜欢一个我对他没有好感的人，可是我感激你们爱我的一片好心。

凯普莱特 怎么！怎么！胡说八道！这是什么话？什么“喜欢”“不喜欢”，“感激”“不感激”！好丫头，我也不要你感谢，我也不要你喜欢，只要你预备好星期四到圣彼得教堂里去跟帕里斯结婚；你要是不愿意，我就把你装在木笼里拖了去。不要脸的死丫头，贱东西！

凯普莱特夫人 嗳哟！嗳哟！你疯了吗？

朱丽叶 好爸爸，我跪下来求求您，请您耐心听我说一句话。

凯普莱特 该死的小贱妇！不孝的畜生！我告诉你，星期四给我到教堂里去，不然以后再也不要见我的面。不许说话，不要回答我；我的手指痒着呢。——夫人，我们常常怨叹自己福薄，只生下这一个孩子；可是现在我才知道就是这一个已经太多了，总是家门不幸，出了这一个冤孽！不要脸的贱货！

乳媪 上帝祝福她！老爷，您不该这样骂她。

凯普莱特 为什么不该！我的聪明的老太太？谁要你多嘴，我的好大娘？你去跟你那些婆婆妈妈们谈天去吧，去！

乳媪 我又没有说过一句冒犯您的话。

凯普莱特 啊，去你的吧。

乳媪 人家就不能开口吗？

凯普莱特 闭嘴，你这叽哩咕噜的蠢婆娘！我们不要听你的教训。

凯普莱特夫人 你的脾气太躁了。

凯普莱特　哼！我气都气疯啦。每天每夜，时时刻刻，不论忙着空着，独自一个人或是跟别人在一起，我心里总是在盘算着怎样把她许配给一份好好的人家；现在好容易找到一位出身高贵的绅士，又有家私，又年轻，又受过高尚的教养，正是人家说的十二分的人才，好到没得说的了；偏偏这个不懂事的傻丫头，放着送上门来的好福气不要，说什么“我不要结婚”、“我不懂恋爱”、“我年纪太小”、“请你原谅我”；好，你要是不愿意嫁人，我可以放你自由，尽你的意思到什么地方去，我这屋子里可容不得你了。你给我想想明白，我是一向说到哪里做到哪里的。星期四就在眼前；自己仔细考虑考虑。你倘然是我的女儿，就得听我的话嫁给我的朋友；你倘然不是我的女儿，那么你去上吊也好，做叫化子也好，挨饿也好，死在街道上也好，我都不管，因为凭着我的灵魂起誓，我是再也不会认你这个女儿的，你也别想我会分一点什么给你。我不会骗你，你想一想吧；我已经发过誓了，我一定要把它做到。（下。）

朱丽叶 天知道我心里是多么难过，难道它竟会不给我一点慈悲吗？

啊，我的亲爱的母亲！不要丢弃我！把这门亲事延期一个月或是一个星期也好；或者要是您不答应我，那么请您把我的新床安放在提伯尔特长眠的幽暗的坟茔里吧！

凯普莱特夫人 不要对我讲话，我没有什么话好说的。随你的便吧，我是不管你啦。（下。）

朱丽叶 上帝啊！啊，奶妈！这件事情怎么避过去呢？我的丈夫还在世间，我的誓言已经上达天听；倘使我的誓言可以收回，那么除非我的丈夫已经脱离人世，从天上把它送还给我。安慰安慰我，替我想想办法吧。唉！唉！想不到天也会作弄像我这样一个柔弱的人！你怎么说？难道你没有一句可以使我快乐的话吗？奶妈，给我一点安慰吧！

乳媪 好，那么你听我说。罗密欧是已经放逐了；我可以拿随便什么东西跟你打赌，他再也不敢回来责问你，除非他偷偷地溜了回来。事情既然这样，那么我想你最好还是跟那伯爵结婚吧。啊！他真是个可爱的绅士！罗密欧比起他来只好算是一块抹布；小姐，一只鹰也没有像帕里斯那样一双又是碧绿好看、又是锐利的眼睛。说句该死的话，我想你这第二个丈夫，比第一个丈夫好得多啦；纵然不是好得多，可是你的第一个丈夫虽然还在世上，对你已经没有什么用处，也就跟死了差不多啦。

朱丽叶 你这些话是从心里说出来的吗？

乳媪 那不但是我心里的话，也是我灵魂里的话；倘有虚假，让我的灵魂下地狱。

朱丽叶 阿门！

乳媪 什么！

朱丽叶 好，你已经给了我很大的安慰。你进去吧；告诉我的母亲说我出去了，因为得罪了我的父亲，要到劳伦斯的寺院里去忏悔我的罪过。

乳媪 很好，我就这样告诉她；这才是聪明的办法哩。（下。）

朱丽叶 老而不死的魔鬼！顶丑恶的妖精！她希望我背弃我的盟誓；她几千次向我夸奖我的丈夫，说他比谁都好，现在却又用同一条舌头说他的坏话！去，我的顾问；从此以后，我再也不把你当作心腹看待了。我要到神父那儿去向他求救；要是一切办法都已用尽，我还有死这条路。（下。）

[1] 法厄同（Phaethōn），是日神的儿子，曾为其父驾御日车，不能控制其马而闯离常道。故事见奥维德《变形记》第二章。

第四幕

第一场 维洛那。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劳伦斯神父及帕里斯上。

劳伦斯 在星期四吗，伯爵？时间未免太局促了。

帕里斯 这是我的岳父凯普莱特的意思；他既然这样性急，我也不愿把时间延迟下去。

劳伦斯 您说您还没有知道那小姐的心思；我不赞成这种片面决定的事情。

帕里斯 提伯尔特死后她伤心过度，所以我没有跟她多谈恋爱，因为在一间哭哭啼啼的屋子里，维纳斯是露不出笑容来的。神父，她的父亲因为瞧她这样一味忧伤，恐怕会发生什么意外，所以才决定提早替我们完婚，免得她一天到晚哭得像个泪人儿一般；一个人在房间里最容易触景伤情，要是有了伴侣，也许可以替她排除悲哀。现在您可以知道我这次匆促结婚的理由了。

劳伦斯 （旁白） 我希望我不知道它为什么必须延迟的理由。——瞧，伯爵，这位小姐到我寺里来了。

朱丽叶上。

帕里斯 您来得正好，我的爱妻。

朱丽叶 伯爵，等我做了妻子以后，也许您可以这样叫我。

帕里斯 爱人，也许到星期四这就要成为事实了。

朱丽叶 事实是无可避免的。

劳伦斯 那是当然的道理。

帕里斯 您是来向这位神父忏悔的吗？

朱丽叶 回答您这一个问题，我必须向您忏悔了。

帕里斯 不要在他的面前否认您爱我。

朱丽叶 我愿意在您的面前承认我爱他。

帕里斯 我相信您也一定愿意在我的面前承认您爱我。

朱丽叶 要是我必须承认，那么在您的背后承认，比在您的面前承认好得多啦。

帕里斯 可怜的人儿！眼泪已经毁损了你的美貌。

朱丽叶 眼泪并没有得到多大的胜利；因为我这副容貌在没有被眼泪毁损以前，已经够丑了。

帕里斯 你不该说这样的话诽谤你的美貌。

朱丽叶 这不是诽谤，伯爵，这是实在的话，我当着我自己的脸说的。

帕里斯 你的脸是我的，你不该侮辱它。

朱丽叶 也许是的，因为它不是我自己的。神父，您现在有空吗？还是让我在晚祷的时候再来？

劳伦斯 我还是现在有空，多愁的女儿。伯爵，我们现在必须请您离开我们。

帕里斯 我不敢打扰你们的祈祷。朱丽叶，星期四一早我就来叫醒你；现在我们再会吧，请你保留下这一个神圣的吻。（下。）

朱丽叶 啊！把门关了！关了门，再来陪着我哭吧。没有希望、没有补救、没有挽回了！

劳伦斯 啊，朱丽叶！我早已知道你的悲哀，实在想不出一个万全的计策。我听说你在星期四必须跟这伯爵结婚，而且毫无拖延的可能了。

朱丽叶 神父，不要对我说你已经听见这件事情，除非你能够告诉我怎样避免它；要是你的智慧不能帮助我，那么只要你赞同我的决心，我就可以立刻用这把刀解决一切。上帝把我的心和罗密欧的心结合在一起，我们两人的手是你替我们结合的；要是我这一只已经由你证明和罗密欧缔盟的手，再去和别人缔结新盟，或是我的忠贞的心起了叛变，投进别人的怀里，那么这把刀可以割下这背盟的手，诛戮这叛变的心。所以，神父，凭着你的丰富的见识阅历，请你赶快给我一些指教；否则瞧吧，这把血腥气的刀，就可以在我跟我的困难之间做一个公正人，替我解决你的经验和才能所不能替我觅得一个光荣解决的难题。不要老是不说话；要是你不能指教我一个补救的办法，那么我除了一死以外，没有别的希冀。

劳伦斯 住手，女儿；我已经望见了一线希望，可是那必须用一种非常的手段，方才能够抵御这一种非常的变故。要是你因为不愿跟帕里斯伯爵结婚，能够毅然立下视死如归的决心，那么你也一定愿意采取一种和死差不多的办法，来避免这种耻辱；倘然你敢冒险一试，我就可以把办法告诉你。

朱丽叶 啊！只要不嫁给帕里斯，你可以叫我从那边塔顶的雉堞上跳下来；你可以叫我在盗贼出没、毒蛇潜迹的路上匍匐行走；把我和咆哮的怒熊锁禁在一起；或者在夜间把我关在堆积尸骨的地窟里，用许多陈死的白骨、霉臭的腿胴和失去下颚的焦黄的骷髅掩盖着我的身体；或者叫我跑进一座新坟里去，把我隐匿在死人的殓衾里；无论什么使我听了战栗的事，只要可以让我活着对我的爱人做一个纯洁无瑕的妻子，我都愿意毫不恐惧、毫不迟疑地做去。

劳伦斯 好，那么放下你的刀；快快乐乐地回家去，答应嫁给帕里斯。明天就是星期三了；明天晚上你必须一人独睡，别让你的奶妈睡在你的房间里；这一个药瓶你拿去，等你上床以后，就把这里面炼就的液汁一口喝下，那时就会有一阵昏昏沉沉的寒气通过你全身的血管，接着脉搏就会停止跳动；没有一丝热气和呼吸可以证明你还活着；你的嘴唇和颊上的红色都会变成灰白；你的眼睑闭下，就像死神的手关闭了生命的白昼；你身上的每一部分失去了灵活的控制，都像死一样僵硬寒冷；在这种与死无异的状态中，你必须经过四十二小时，然后你就仿佛从一

场酣睡中醒了过来。当那新郎在早晨来催你起身的时候，他们会发现你已经死了；然后，照着我们国里的规矩，他们就要替你穿起盛装，用柩车载着你到凯普莱特族中祖先的坟茔里。同时因为要预备你醒来，我可以写信给罗密欧，告诉他我们的计划，叫他立刻到这儿来；我跟他两个人就守在你的身边，等你一醒过来，当夜就叫罗密欧带着你到曼多亚去。只要你不临时变卦，不中途气馁，这一个办法一定可以使你避免这一场眼前的耻辱。

朱丽叶 给我！给我！啊，不要对我说起害怕两个字！

劳伦斯 拿着；你去吧，愿你立志坚强，前途顺利！我就叫一个弟兄飞快到曼多亚，带我的信去送给你的丈夫。

朱丽叶 爱情啊，给我力量吧！只有力量可以搭救我。再会，亲爱的神父！（各下。）

第二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厅堂

凯普莱特、凯普莱特夫人、乳媪及众仆上。

凯普莱特 这单子上有名字的，都是要去邀请的客人。（仆甲下）来人，给我去雇二十个有本领的厨子来。

仆乙 老爷，您请放心，我一定要挑选能舔手指头的厨子来做菜。

凯普莱特 你怎么知道他们能做菜呢？

仆乙 呀，老爷，不能舔手指头的就不能做菜：这样的厨子我就不要。

凯普莱特 好，去吧。咱们这一次实在有点儿措手不及。什么！我的女儿到劳伦斯神父那里去了吗？

乳媪 正是。

凯普莱特 好，也许他可以劝告劝告她；真是个乖僻不听话的浪蹄子！

乳媪 瞧她已经忏悔完毕，高高兴兴地回来啦。

朱丽叶上。

凯普莱特 啊，我的倔强的丫头！你荡到什么地方去啦？

朱丽叶 我因为自知忤逆不孝，违抗了您的命令，所以特地前去忏悔我的罪过。现在我听从劳伦斯神父的指教，跪在这儿请您宽恕。爸爸，请您宽恕我吧！从此以后，我永远听您的话了。

凯普莱特 去请伯爵来，对他说：我要把婚礼改在明天早上举行。

朱丽叶 我在劳伦斯寺里遇见这位少年伯爵；我已经在不超过礼法的范围以内，向他表示过我的爱情了。

凯普莱特 啊，那很好，我很高兴。站起来吧；这样才对。让我见见这伯爵；喂，快去请他过来。多谢上帝，把这位可尊敬的神父赐给我们！我们全城的人都感戴他的好处。

朱丽叶 奶妈，请你陪我到我的房间里去，帮我检点检点衣饰，看有哪几件可以在明天穿戴。

凯普莱特夫人 不，还是到星期四再说吧，急什么呢？

凯普莱特 去，奶妈，陪她去。我们一定明天上教堂。（朱丽叶及乳媪下。）

凯普莱特夫人 我们现在预备起来怕来不及；天已经快黑了。

凯普莱特 胡说！我现在就动手起来，你瞧着吧，太太，到明天一定什么都安排得好好的。你快去帮朱丽叶打扮打扮；我今天晚上不睡了，让我一个人在这儿做一次管家妇。喂！喂！这些人一个都不在。好，让我自己跑到帕里斯那里去，叫他准备明天做新郎。这个倔强的孩子现在回心转意，真叫我高兴得了不得。（各下。）

第三场 同前。朱丽叶的卧室

朱丽叶及乳媪上。

朱丽叶 嗯，那些衣服都很好。可是，好奶妈，今天晚上请你不用陪我，因为我还要念许多祷告，求上天宥恕我过去的罪恶，默佑我将来的幸福。

凯普莱特夫人上。

凯普莱特夫人 啊！你正在忙着吗？要不要我帮你？

朱丽叶 不，母亲；我们已经选择好了明天需用的一切，所以现在请您让我一个人在这儿吧；让奶妈今天晚上陪着您不睡，因为我相信这次事情办得太匆促了，您一定忙得不可开交。

凯普莱特夫人 晚安！早点睡觉，你应该好好休息休息。（凯普莱特夫人及乳媪下。）

朱丽叶 再会！上帝知道我们将在什么时候相见。我觉得仿佛有一阵寒颤刺激着我的血液，简直要把生命的热流冻结起来似的；待我叫她们回来安慰安慰我。奶妈！——要她到这儿来干什么？这凄惨的场面必须让我一个人扮演。来，药瓶。要是这药水不发生效力呢？那么我明天早上就必须结婚吗？不，不，这把刀会阻止我；你躺在那儿吧。（将匕首置枕边）也许这瓶里是毒药，那神父因为已经替我和罗密欧证婚，现在我再跟别人结婚，恐怕损害他的名誉，所以有意骗我服下去毒死我；我怕也许会有这样的事；可是他一向是众所公认的道高德重的人，我想大概不至于；我不能抱着这样卑劣的思想。要是我在坟墓里醒了过来，罗密欧还没有到来把我救出去呢？这倒是很可怕的一点！那时我不是要在终年透不进一丝新鲜空气的地窟里活活闷死，等不到我的罗密欧到来吗？即使不闷死，那死亡和长夜的恐怖，那古墓中阴森的气象，几百年来，我祖先的尸骨都堆积在那里，入土未久的提伯尔特蒙着他的殓衾，正在那里腐烂；人家说，一到晚上，鬼魂便会归返他们的墓穴；唉！唉！要是我太早醒来，这些恶臭的气味，这些使人听了会发疯的凄厉的叫声；啊！要是我醒来，周围都是这种吓人的东西，我不会心神迷乱，疯狂地抚弄着我的祖宗的骨骼，把肢体溃烂的提伯尔特拖出了他的殓衾吗？在这样疯狂的状态中，我不会拾起一根老祖宗的骨头来，当作一根棍子，打破我的发昏的头颅吗？啊，瞧！那不是提伯尔特的鬼魂，正在那里追赶罗密欧，报复他的一剑之仇吗？等一等，提伯尔特，等一等！

罗密欧，我来了！我为你干了这一杯！（倒在幕内的床上。）

第四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中厅堂

凯普莱特夫人及乳媪上。

凯普莱特夫人 奶妈，把这串钥匙拿去，再拿一点香料来。

乳媪 点心房里在喊着要枣子和榲桲呢。

凯普莱特上。

凯普莱特 来，赶紧点儿，赶紧点儿！鸡已经叫了第二次，晚钟已经打过，到三点钟了。好安吉丽加[1]，当心看看肉饼有没有烤焦。多花几个钱没有关系。

乳媪 走开，走开，女人家的事用不着您多管；快去睡吧，今天忙了一个晚上，明天又要害病了。

凯普莱特 不，哪儿的话！嘿，我为了没要紧的事，也曾经整夜不睡，几曾害过病来？

凯普莱特夫人 对啦，你从前也是惯偷女人的夜猫儿，可是现在我却不放你出去胡闹啦。（凯普莱特夫人及乳媪下。）

凯普莱特 真是个醋娘子！真是个醋娘子！

三四仆人持炙叉、木柴及篮上。

凯普莱特 喂，这是什么东西？

仆甲 老爷，都是拿去给厨子的，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东西。

凯普莱特 赶紧点儿，赶紧点儿。（仆甲下）喂，木头要拣干燥点儿的，你去问彼得，他可以告诉你什么地方有。

仆乙 老爷，我自己也长着眼睛会拣木头，用不着麻烦彼得。（下。）

凯普莱特 嘿，倒说得有理，这个淘气的小杂种！嗳哟！天已经亮

了；伯爵就要带着乐工来了，他说过的。（内乐声）我听见他已经走近了。奶妈！妻子！喂，喂！喂，奶妈呢？

乳媪重上。

凯普莱特 快去叫朱丽叶起来，把她打扮打扮；我要去跟帕里斯谈天去了。快去，快去，赶紧点儿；新郎已经来了；赶紧点儿！（各下。）

第五场 同前。朱丽叶的卧室

乳媪上。

乳媪 小姐！喂，小姐！朱丽叶！她准是睡熟了。喂，小羊！喂，小姐！哼，你这懒丫头！喂，亲亲！小姐！心肝！喂，新娘！怎么！一声也不响？现在尽你睡去，尽你睡一个星期；到今天晚上，帕里斯伯爵可不让你安安静静休息一会儿了。上帝饶恕我，阿门，她睡得多熟！我必须叫她醒来。小姐！小姐！小姐！好，让那伯爵自己到你床上来吧，那时你可要吓得跳起来了，是不是？怎么！衣服都穿好了，又重新睡下去吗？我必须把你叫醒。小姐！小姐！小姐！嗳哟！嗳哟！救命！救命！我的小姐死了！嗳哟！我还活着做什么！喂，拿一点酒来！老爷！太太！

凯普莱特夫人上。

凯普莱特夫人 吵什么？

乳媪 嗳哟，好伤心啊！

凯普莱特夫人 什么事？

乳媪 瞧，瞧！嗳哟，好伤心啊！

凯普莱特夫人 嗳哟，嗳哟！我的孩子，我的惟一的生命！醒来！睁开你的眼睛来！你死了，叫我怎么活得下去？救命！救命！大家来啊！

凯普莱特上。

凯普莱特 还不送朱丽叶出来，她的新郎已经来啦。

乳媪 她死了，死了，她死了！嗳哟，伤心啊！

凯普莱特夫人 唉！她死了，她死了，她死了！

凯普莱特 嘿！让我瞧瞧。嗳哟！她身上冰冷的；她的血液已经停止不流，她的手脚都硬了；她的嘴唇里已经没有了生命的气息；死像一阵未秋先降的寒霜，摧残了这一朵最鲜嫩的娇花。

乳媪 嗳哟，好伤心啊！

凯普莱特夫人 嗳哟，好苦啊！

凯普莱特 死神夺去了我的孩子，他使我悲伤得说不出话来。

劳伦斯神父、帕里斯及乐工等上。

劳伦斯 来，新娘有没有预备好上教堂去？

凯普莱特 她已经预备动身，可是这一去再不回来了。啊贤婿！死神已经在你新婚的前夜降临到你妻子的身上。她躺在那里，像一朵被他摧残了的鲜花。死神是我的新婿，是我的后嗣，他已经娶走了我的女儿。我也快要死了，把我的一切都传给他；我的生命财产，一切都是死神的！

帕里斯 难道我眼巴巴望到天明，却让我看见这一个凄惨的情景吗？

凯普莱特夫人 倒霉的、不幸的、可恨的日子，永无休止的时间的运行中的一个顶悲惨的时辰！我就生了这一个孩子，这一个可怜的疼爱的孩子，她是我惟一的宝贝和安慰，现在却被残酷的死神从我眼前夺了去啦！

乳媪 好苦啊！好苦的、好苦的、好苦的日子啊！我这一生一世里顶伤心的日子！顶凄凉的日子！嗳哟，这个日子！这个可恨的日子！从来不曾见过这样倒霉的日子！好苦的、好苦的日子啊！

帕里斯 最可恨的死，你欺骗了我，杀害了她，拆散了我们的良缘，一切都被残酷的、残酷的你破坏了！啊！爱人！啊，我的生命！没有生命，只有被死亡吞噬了的爱情！

凯普莱特　悲痛的命运，为什么你要来打破、打破我们的盛礼？儿啊！儿啊！我的灵魂，你死了！你已经不是我的孩子了！死了！唉！我的孩子死了，我的快乐也随着我的孩子埋葬了！

劳伦斯 静下来！不害羞吗？你们这样乱哭乱叫是无济于事的。上天和你们共有着这一个好女儿；现在她已经完全属于上天所有，这是她的幸福，因为你们不能使她的肉体避免死亡，上天却能使她的灵魂得到永生。你们竭力替她找寻一个美满的前途，因为你们的幸福是寄托在她的身上；现在她高高地升上云中去了，你们却为她哭泣吗？啊！你们瞧着她享受最大的幸福，却这样发疯一样号啕叫喊，这可以算是真爱你们的女儿吗？活着，嫁了人，一直到老，这样的婚姻有什么乐趣呢？在年轻时候结了婚而死去，才是最幸福不过的。揩干你们的眼泪，把你们的香花散布在这美丽的尸体上，按照着习惯，把她穿着盛装抬到教堂里去。愚痴的天性虽然使我们伤心痛哭，可是在理智眼中，这些天性的眼泪却是可笑的。

凯普莱特 我们本来为了喜庆预备好的一切，现在都要变成悲哀的殡礼；我们的乐器要变成忧郁的丧钟，我们的婚筵要变成凄凉的丧席，我

们的赞美诗要变成沉痛的挽歌，新娘手里的鲜花要放在坟墓中殉葬，一切都要相反而行。

劳伦斯　凯普莱特先生，您进去吧；夫人，您陪他进去；帕里斯伯爵，您也去吧；大家准备送这具美丽的尸体下葬。上天的愤怒已经降临在你们身上，不要再违拂他的意旨，招致更大的灾祸。（凯普莱特夫妇、帕里斯、劳伦斯同下。）

乐工甲 真的，咱们也可以收起笛子走啦。

乳媪　啊！好兄弟们，收起来吧，收起来吧；这真是一场伤心的横祸！（下。）

乐工甲 唉，我巴不得这事有什么办法补救才好。

彼得上。

彼得 乐工！啊！乐工，《心里的安乐》，《心里的安乐》！啊！替我奏一曲《心里的安乐》，否则我要活不下去了。

乐工甲 为什么要奏《心里的安乐》呢？

彼得　啊！乐工，因为我的心在那里唱着《我心里充满了忧伤》。啊！替我奏一支快活的歌儿，安慰安慰我吧。

乐工甲 不奏不奏，现在不是奏乐的时候。

彼得 那么你们不奏吗？

乐工甲 不奏。

彼得 那么我就给你们——

乐工甲 你给我们什么？

彼得 我可不给你们钱，哼！我要给你们一顿骂；我骂你们是一群卖唱的叫化子。

乐工甲 那么我就骂你是个下贱的奴才。

彼得 那么我就把奴才的刀搁在你们的头颅上。我决不含糊：不是高音，就是低调，你们听见吗？

乐工甲 什么高音低调，你倒还得懂这一套。

乐工乙 且慢，君子动口，小人动手。

彼得 好，那么让我用舌剑唇枪杀得你们抱头鼠窜。有本领的，回答我这一个问题：

悲哀伤痛着心灵，

忧郁萦绕在胸怀，

惟有音乐的银声——

为什么说“银声”？为什么说“音乐的银声”？西门·凯特林，你怎么说？

乐工甲 因为银子的声音很好听。

彼得 说得好！休·利培克，你怎么说？

乐工乙 因为乐工奏乐的目的，是想人家赏他一些银子。

彼得 说得好！詹姆士·桑德普斯特，你怎么说？

乐工丙 不瞒你说，我可不知道应当怎么说。

彼得 啊！对不起，你是只会唱唱歌的；我替你说了吧：因为乐工尽管奏乐奏到老死，也换不到一些金子。

惟有音乐的银声，

可以把烦闷推开。（下。）

乐工甲 真是个讨厌的家伙！

乐工乙 该死的奴才！来，咱们且慢回去，等吊客来的时候吹奏两声，吃他们一顿饭再走。（同下。）

[1] 安吉丽加，是凯普莱特夫人的名字。

第五幕

第一场 曼多亚。街道

罗密欧上。

罗密欧 要是梦寐中的幻景果然可以代表真实，那么我的梦预兆着将有好消息到来；我觉得心君宁恬，整日里有一种向所没有的精神，用快乐的思想把我从地面上飘扬起来。我梦见我的爱人来看见我死了——奇怪的梦，一个死人也会思想！——她吻着我，把生命吐进了我的嘴唇里，于是我复活了，并且成为一个君王。唉！仅仅是爱的影子，已经给人这样丰富的欢乐，要是能占有爱的本身，那该有多么甜蜜！

鲍尔萨泽上。

罗密欧 从维洛那来的消息！啊，鲍尔萨泽！不是神父叫你带信来给我吗？我的爱人怎样？我父亲好吗？我再问你一遍，我的朱丽叶安好吗？因为只要她安好，一定什么都是好好的。

鲍尔萨泽 那么她是安好的，什么都是好好的；她的身体长眠在凯普莱特家的坟茔里，她的不死的灵魂和天使们在一起。我看见她下葬在她亲族的墓穴里，所以立刻飞马前来告诉您。啊，少爷！恕我带了这恶消息来，因为这是您吩咐我做的事。

罗密欧 有这样的事！命运，我咒诅你！——你知道我的住处；给我买些纸笔，雇下两匹快马，我今天晚上就要动身。

鲍尔萨泽 少爷，请您宽心一下；您的脸色惨白而仓皇，恐怕是不吉之兆。

罗密欧 胡说，你看错了。快去，把我叫你做的事赶快办好。神父没有叫你带信给我吗？

鲍尔萨泽 没有，我的好少爷。

罗密欧 算了，你去吧，把马匹雇好了；我就来找你。（鲍尔萨泽下）好，朱丽叶，今晚我要睡在你的身旁。让我想个办法。啊，罪恶的念头！你会多么快钻进一个绝望者的心里！我想起了一个卖药的人，他的铺子就开设在附近，我曾经看见他穿着一身破烂的衣服，皱着眉头在那儿拣药草；他的形状十分消瘦，贫苦把他熬煎得只剩一把骨头；他的寒伧的铺子里挂着一只乌龟，一头剥制的鳄鱼，还有几张形状丑陋的鱼皮；他的架子上稀疏地散放着几只空匣子、绿色的瓦罐、一些胞囊和发霉的种子、几段包扎的麻绳，还有几块陈年的干玫瑰花，作为聊胜于无的点缀。看到这一种寒酸的样子，我就对自己说，在曼多亚城里，谁出卖了毒药是会立刻处死的，可是倘有谁现在需要毒药，这儿有一个可怜的奴才会卖给他。啊！不料我这一个思想，竟会预兆着我自己的需要，这个穷汉的毒药却要卖给我。我记得这里就是他的铺子；今天是假日，所以这叫化子没有开门。喂！卖药的！

卖药人上。

卖药人 谁在高声叫喊？

罗密欧 过来，朋友。我瞧你很穷，这儿是四十块钱，请你给我一点能够迅速致命的毒药，厌倦于生命的人一服下去便会散入全身的血管，立刻停止呼吸而死去，就像火药从炮膛里放射出去一样快。

卖药人 这种致命的毒药我是有的；可是曼多亚的法律严禁发卖，出卖的人是要处死刑的。

罗密欧 难道你这样穷苦，还怕死吗？饥寒的痕迹刻在你的面颊上，贫乏和迫害在你的眼睛里射出了饿火，轻蔑和卑贱重压在你的背上；这世间不是你的朋友，这世间的法律也保护不到你，没有人为你定下一条法律使你富有；那么你何必苦耐着贫穷呢？违犯了法律，把这些钱收下吧。

卖药人 我的贫穷答应了你，可是那是违反我的良心的。

罗密欧 我的钱是给你的贫穷，不是给你的良心的。

卖药人 把这一服药放在无论什么饮料里喝下去，即使你有二十个人的气力，也会立刻送命。

罗密欧 这儿是你的钱，那才是害人灵魂的更坏的毒药，在这万恶的世界上，它比你那些不准贩卖的微贱的药品更会杀人；你没有把毒药卖给我，是我把毒药卖给你。再见；买些吃的东西，把你自己喂得胖一点。——来，你不是毒药，你是替我解除痛苦的仙丹，我要带着你到朱丽叶的坟上去，少不得要借重你一下哩。（各下。）

第二场 维洛那。劳伦斯神父的寺院

约翰神父上。

约翰 喂！师兄在哪里？

劳伦斯神父上。

劳伦斯 这是约翰师弟的声音。欢迎你从曼多亚回来！罗密欧怎么说？要是他的意思在信里写明，那么把他的信给我吧。

约翰 我临走的时候，因为要找一个同门的师弟作我的同伴，他正在这城里访问病人，不料给本地巡逻的人看见了，疑心我们走进了一家染着瘟疫的人家，把门封锁住了，不让我们出来，所以耽误了我的曼多亚之行。

劳伦斯 那么谁把我的信送去给罗密欧了？

约翰 我没有法子把它送出去，现在我又把它带回来了；因为他们害怕瘟疫传染，也没有人愿意把它送还给你。

劳伦斯 糟了！这封信不是等闲，性质十分重要，把它耽误下来，也许会引起极大的灾祸。约翰师弟，你快去给我找一柄铁锄，立刻带到这儿来。

约翰 好师兄，我去给你拿来。（下。）

劳伦斯 现在我必须独自到墓地里去；在这三小时之内，朱丽叶就会醒来，她因为罗密欧不曾知道这些事情，一定会责怪我。我现在要再写一封信到曼多亚去，让她留在我的寺院里，直等罗密欧到来。可怜的没有死的尸体，幽闭在一座死人的坟墓里！（下。）

第三场 同前。凯普莱特家坟茔所在的墓地

帕里斯及侍童携鲜花火炬上。

帕里斯 孩子，把你的火把给我；走开，站在远远的地方；还是灭了吧，我不愿给人看见。你到那边的紫杉树底下直躺下来，把你的耳朵贴着中空的地面，地下挖了许多墓穴，土是松的，要是有踉跄的脚步走到坟地上来，你准听得见；要是听见有什么声息，便吹一个唿哨通知我。把那些花给我。照我的话做去，走吧。

侍童 （旁白） 我简直不敢独自一个人站在这墓地上，可是我要硬着头皮试一下。（退后。）

帕里斯 这些鲜花替你铺盖新床；

惨啊，一朵娇红永委沙尘！

我要用沉痛的热泪淋浪，

和着香水浇溉你的芳坟；

夜夜到你墓前散花哀泣，

这一段相思啊永无消歇！（侍童吹口哨）

这孩子在警告我有人来了。哪一个该死的家伙在这晚上到这儿来打扰我在爱人墓前的凭吊？什么！还拿着火把来吗？——让我躲在一旁看看他的动静。（退后。）

罗密欧及鲍尔萨泽持火炬锹锄等上。

罗密欧 把那锄头跟铁钳给我。且慢，拿着这封信；等天一亮，你就把它送给我的父亲。把火把给我。听好我的吩咐，无论你听见什么瞧见

什么，都只好远远地站着不许动，免得妨碍我的事情；要是动一动，我就要你的命。我所以要跑下这个坟墓里去，一部分的原因是要探望探望我的爱人，可是主要的理由却是要从她的手指上取下一个宝贵的指环，因为我有一个很重要的用途。所以你赶快给我走开吧；要是你不相信我的话，胆敢回来窥伺我的行动，那么，你可以对天发誓，我要把你的骨骼一节一节扯下来，让这饥饿的墓地上散满了你的肢体。我现在的心境非常狂野，比饿虎或是咆哮的怒海都要凶猛无情，你可不要惹我性起。

鲍尔萨泽 少爷，我走就是了，决不来打扰您。

罗密欧 这才像个朋友。这些钱你拿去，愿你一生幸福。再会，好朋友。

鲍尔萨泽 （旁白） 虽然这么说，我还是要躲在附近的地方看着他；他的脸色使我害怕，我不知道他究竟打算做出什么事来。（退后。）

罗密欧 你无情的泥土，吞噬了世上最可爱的人儿，我要擘开你的馋吻，（将墓门掘开）索性让你再吃一个饱！

帕里斯 这就是那个已经放逐出去的骄横的蒙太古，他杀死了我爱人的表兄，据说她就是因为伤心他的惨死而夭亡的。现在这家伙又要来盗尸发墓了，待我去抓住他。（上前）万恶的蒙太古！停止你的罪恶的工作，难道你杀了他们还不够，还要在死人身上发泄你的仇恨吗？该死的凶徒，赶快束手就捕，跟我见官去！

罗密欧 我果然该死，所以才到这儿来。年轻人，不要激怒一个不顾死活的人，快快离开我走吧；想想这些死了的人，你也该胆寒了。年轻人，请你不要激动我的怒气，使我再犯一次罪；啊，走吧！我可以对天发誓，我爱你远过于爱我自己，因为我来此的目的，就是要跟自己作对。别留在这儿，走吧；好好留着你的活命，以后也可以对人家说，是一个疯子发了慈悲，叫你逃走的。

帕里斯 我不听你这种鬼话；你是一个罪犯，我要逮捕你。

罗密欧 你一定要激怒我吗？那么好，来，朋友！（二人格斗。）

侍童 哎哟，主啊！他们打起来了，我去叫巡逻的人来！（下。）

帕里斯　（倒下）　啊，我死了！——你倘有几分仁慈，打开墓门来，把我放在朱丽叶的身旁吧！（死。）

罗密欧 好，我愿意成全你的志愿。让我瞧瞧他的脸；啊，茂丘西奥的亲戚，尊贵的帕里斯伯爵！当我们一路上骑马而来的时候，我的仆人曾经对我说过几句话，那时我因为心绪烦乱，没有听得进去；他说些什么？好像他告诉我说帕里斯本来预备娶朱丽叶为妻；他不是这样说吗？还是我做过这样的梦？或者还是我神经错乱，听见他说起朱丽叶的名字，所以发生了这一种幻想？啊！把你的手给我，你我都是登录在恶运的黑册上的人，我要把你葬在一个胜利的坟墓里；一个坟墓吗？啊，不！被杀害的少年，这是一个灯塔，因为朱丽叶睡在这里，她的美貌使这一个墓窟变成一座充满着光明的欢宴的华堂。死了的人，躺在那儿吧，一个死了的人把你安葬了。（将帕里斯放下墓中）人们临死的时候，往往反会觉得心中愉快，旁观的人便说这是死前的一阵回光返照；啊！这也就是我的回光返照吗？啊，我的爱人！我的妻子！死虽然已经吸去了你呼吸中的芳蜜，却还没有力量摧残你的美貌；你还没有被他征服，你的嘴唇上、面庞上，依然显着红润的美艳，不曾让灰白的死亡进占。提伯尔特，你也裹着你的血淋淋的殓衾躺在那儿吗？啊！你的青春葬送在你仇人的手里，现在我来替你报仇来了，我要亲手杀死那杀害你的人。原谅我吧，兄弟！啊！亲爱的朱丽叶，你为什么仍然这样美丽？难道那虚无的死亡，那枯瘦可憎的妖魔，也是个多情种子，所以把你藏匿在这幽暗的洞府里做他的情妇吗？为了防止这样的事情，我要永远陪伴着你，再不离开这漫漫长夜的幽宫；我要留在这儿，跟你的侍婢，那些蛆虫们在一起；啊！我要在这儿永久安息下来，从我这厌倦人世的凡躯上挣脱恶运的束缚。眼睛，瞧你的最后一眼吧！手臂，作你最后一次的拥抱吧！嘴唇，啊！你呼吸的门户，用一个合法的吻，跟网罗一切的死亡订立一个永久的契约吧！来，苦味的向导，绝望的领港人，现在赶快把你的厌倦于风涛的船舶向那巉岩上冲撞过去吧！为了我的爱人，我干了这一杯！（饮药）啊！卖药的人果然没有骗我，药性很快地发作了。我就这样在这一吻中死去。（死。）

劳伦斯神父持灯笼、锄、锹自墓地另一端上。

劳伦斯 圣芳济保佑我！我这双老脚今天晚上怎么老是在坟堆里绊来跌去的！那边是谁？

鲍尔萨泽 是一个朋友，也是一个跟您熟识的人。

劳伦斯 祝福你！告诉我，我的好朋友，那边是什么火把，向蛆虫和没有眼睛的骷髅浪费着它的光明？照我辨认起来，那火把亮着的地方，似乎是凯普莱特家里的坟茔。

鲍尔萨泽 正是，神父；我的主人，您的好朋友，就在那儿。

劳伦斯 他是谁？

鲍尔萨泽 罗密欧。

劳伦斯 他来多久了？

鲍尔萨泽 足足半点钟。

劳伦斯 陪我到墓穴里去。

鲍尔萨泽 我不敢，神父。我的主人不知道我还没有走；他曾经对我严辞恐吓，说要是我留在这儿窥伺他的动静，就要把我杀死。

劳伦斯 那么你留在这儿，让我一个人去吧。恐惧临到我的身上；啊！我怕会有什么不幸的祸事发生。

鲍尔萨泽 当我在这株紫杉树底下睡了过去的时候，我梦见我的主人跟另外一个人打架，那个人被我的主人杀了。

劳伦斯 （趋前） 罗密欧！嗳哟！嗳哟！这坟墓的石门上染着些什么血迹？在这安静的地方，怎么横放着这两柄无主的血污的刀剑？（进墓）罗密欧！啊，他的脸色这么惨白！还有谁？什么！帕里斯也躺在这儿，浑身浸在血泊里？啊！多么残酷的时辰，造成了这场凄惨的意外！那小姐醒了。（朱丽叶醒。）

朱丽叶 啊，善心的神父！我的夫君呢？我记得很清楚我应当在什么地方，现在我正在这地方。我的罗密欧呢？（内喧声。）

劳伦斯 我听见有什么声音。小姐，赶快离开这个密布着毒氛腐臭的死亡的巢穴吧；一种我们所不能反抗的力量已经阻挠了我们的计划。来，出去吧。你的丈夫已经在你的怀中死去；帕里斯也死了。来，我可以替你找一处地方出家做尼姑。不要耽误时间盘问我，巡夜的人就要来了。来，好朱丽叶，去吧。（内喧声又起）我不敢再等下去了。

朱丽叶 去，你去吧！我不愿意走。（劳伦斯下）这是什么？一只杯子，紧紧地握住在我的忠心的爱人的手里？我知道了，一定是毒药结果了他的生命。唉，冤家！你一起喝干了，不留下一滴给我吗？我要吻着你的嘴唇，也许这上面还留着一些毒液，可以让我当作兴奋剂服下而死去。（吻罗密欧）你的嘴唇还是温暖的！

巡丁甲 （在内） 孩子，带路；在哪一个方向？

朱丽叶 啊，人声吗？那么我必须快一点了结。啊，好刀子！（攫住罗密欧的匕首）这就是你的鞘子；（以匕首自刺）你插了进去，让我死了吧。（扑在罗密欧身上死去。）

巡丁及帕里斯侍童上。

侍童 就是这儿，那火把亮着的地方。

巡丁甲 地上都是血；你们几个人去把墓地四周搜查一下，看见什么人就抓起来。（若干巡丁下）好惨！伯爵被人杀了躺在这儿，朱丽叶胸口流着血，身上还是热热的好像死得不久，虽然她已经葬在这里两天了。去，报告亲王，通知凯普莱特家里，再去把蒙太古家里的人也叫醒了，剩下的人到各处搜搜。（若干巡丁续下）我们看见这些惨事发生在这个地方，可是在没有得到人证以前，却无法明了这些惨事的真相。

若干巡丁率鲍尔萨泽上。

巡丁乙 这是罗密欧的仆人；我们看见他躲在墓地里。

巡丁甲 把他好生看押起来，等亲王来审问。

若干巡丁率劳伦斯神父上。

巡丁丙 我们看见这个教士从墓地旁边跑出来，神色慌张，一边叹气一边流泪，他手里还拿着锄头铁锹，都给我们拿下来了。

巡丁甲 他有很重大的嫌疑；把这教士也看押起来。

亲王及侍从上。

亲王 什么祸事在这样早的时候发生，打断了我的清晨的安睡？

凯普莱特、凯普莱特夫人及余人等上。

凯普莱特 外边这样乱叫乱喊，是怎么一回事？

凯普莱特夫人 街上的人们有的喊着罗密欧，有的喊着朱丽叶，有的喊着帕里斯；大家沸沸扬扬地向我们家里的坟上奔去。

亲王 这么许多人为什么发出这样惊人的叫喊？

巡丁甲 王爷，帕里斯伯爵被人杀死了躺在这儿；罗密欧也死了；已经死了两天的朱丽叶，身上还热着，又被人重新杀死了。

亲王 用心搜寻，把这场万恶的杀人命案的真相调查出来。

巡丁甲 这儿有一个教士，还有一个被杀的罗密欧的仆人，他们都拿着掘墓的器具。

凯普莱特 天啊！——啊，妻子！瞧我们的女儿流着这么多的血！这把刀弄错了地位了！瞧，它的空鞘子还在蒙太古家小子的背上，它却插进了我的女儿的胸前！

凯普莱特夫人 嗳哟！这些死的惨象就像惊心动魄的钟声，警告我这风烛残年，快要不久于人世了。

蒙太古及余人等上。

亲王 来，蒙太古，你起来虽然很早，可是你的儿子倒下得更早。

蒙太古 唉！殿下，我的妻子因为悲伤小儿的远逐，已经在昨天晚上去世了；还有什么祸事要来跟我这老头子作对呢？

亲王 瞧吧，你就可以看见。

蒙太古 啊，你这不孝的东西！你怎么可以抢在你父亲的前面，自己先钻到坟墓里去呢？

亲王 暂时停止你们的悲恸，让我把这些可疑的事实审问明白，知道了详细的原委以后，再来领导你们放声一哭吧；也许我的悲哀还要远远胜过你们呢！——把嫌疑犯带上来。

劳伦斯 时间和地点都可以作不利于我的证人；在这场悲惨的血案中，我虽然是一个能力最薄弱的人，但却是嫌疑最重的人。我现在站在殿下的面前，一方面要供认我自己的罪过，一方面也要为我自己辩解。

亲王 那么快把你所知道的一切说出来。

劳伦斯 我要把经过的情形尽量简单地叙述出来，因为我的短促的残生还不及一段冗烦的故事那么长。死了的罗密欧是死了的朱丽叶的丈夫，她是罗密欧的忠心的妻子，他们的婚礼是由我主持的。就在他们秘密结婚的那天，提伯尔特死于非命，这位才做新郎的人也从这城里被放逐出去；朱丽叶是为了他，不是为了提伯尔特，才那样伤心憔悴。你们

因为要替她解除烦恼，把她许婚给帕里斯伯爵，还要强迫她嫁给他，她就跑来见我，神色慌张地要我替她想个办法避免这第二次的结婚，否则她要在我的寺院里自杀。所以我就根据我的医药方面的学识，给她一服安眠的药水；它果然发生了我所预期的效力，她一服下去就像死了一样昏沉过去。同时我写信给罗密欧，叫他就在这一个悲惨的晚上到这儿来，帮助把她搬出她寄寓的坟墓，因为药性一到时候便会过去。可是替我带信的约翰神父却因遭到意外，不能脱身，昨天晚上才把我的信依然带了回来。那时我只好按照着预先算定她醒来的时间，一个人前去把她从她家族的墓茔里带出来，预备把她藏匿在我的寺院里，等有方便再去叫罗密欧来；不料我在她醒来以前几分钟到这儿来的时候，尊贵的帕里斯和忠诚的罗密欧已经双双惨死了。她一醒过来，我就请她出去，劝她安心忍受这一种出自天意的变故；可是那时我听见了纷纷的人声，吓得逃出了墓穴，她在万分绝望之中不肯跟我去，看样子她是自杀了。这是我所知道的一切，至于他们两人的结婚，那么她的乳母也是与闻的。要是这一场不幸的惨祸，是由我的疏忽所造成，那么我这条老命愿受最严厉的法律的制裁，请您让它提早几点钟牺牲了吧。

亲王 我一向知道你是一个道行高尚的人。罗密欧的仆人呢？他有什么话说？

鲍尔萨泽 我把朱丽叶的死讯通知了我的主人，因此他从曼多亚急急地赶到这里，到了这座坟堂的前面。这封信他叫我一早送去给我家老爷；当他走进墓穴里的时候，他还恐吓我，说要是我不离开他赶快走开，他就要杀死我。

亲王 把那封信给我，我要看看。叫巡丁来的那个伯爵的侍童呢？喂，你的主人到这地方来做什么？

侍童 他带了花来散在他夫人的坟上，他叫我站得远远的，我就听他的话；不一会儿工夫，来了一个拿着火把的人把坟墓打开了。后来我的主人就拔剑跟他打了起来，我就奔去叫巡丁。

亲王 这封信证实了这个神父的话，讲起他们恋爱的经过和她的去世的消息；他还说他从一个穷苦的卖药人手里买到一种毒药，要把它带到墓穴里来准备和朱丽叶长眠在一起。这两家仇人在哪里？——凯普莱

特！蒙太古！瞧你们的仇恨已经受到了多大的惩罚，上天借手于爱情，夺去了你们心爱的人；我为了忽视你们的争执，也已经丧失了一双亲戚，大家都受到惩罚了。

凯普莱特 啊，蒙太古大哥！把你的手给我；这就是你给我女儿的一份聘礼，我不能再作更大的要求了。

蒙太古 但是我可以给你更多的；我要用纯金替她铸一座像，只要维洛那一天不改变它的名称，任何塑像都不会比忠贞的朱丽叶那一座更为卓越。

凯普莱特 罗密欧也要有一座同样富丽的金像卧在他情人的身旁，这两个在我们的仇恨下惨遭牺牲的可怜的人儿！

亲王 清晨带来了凄凉的和解，

太阳也惨得在云中躲闪。

大家先回去发几声感慨，

该恕的、该罚的再听宣判。

古往今来多少离合悲欢，

谁曾见这样的哀怨辛酸！（同下。）

威尼斯商人

剧中人物

威尼斯公爵

摩洛哥亲王 阿拉贡亲王 鲍西娅的求婚者

安东尼奥 威尼斯商人

巴萨尼奥 安东尼奥的朋友

葛莱西安诺 萨莱尼奥 萨拉里 诺安东尼奥和巴萨尼奥的朋友

罗兰佐 杰西卡的恋人

夏洛克 犹太富翁

杜伯尔 犹太人，夏洛克的朋友

朗斯洛特·高波 小丑，夏洛克的仆人

老高波 朗斯洛特的父亲

里奥那多 巴萨尼奥的仆人

鲍尔萨泽 斯丹法诺 鲍西娅的仆人

鲍西娅 富家嗣女

尼莉莎 鲍西娅的侍女

杰西卡 夏洛克的女儿

威尼斯众士绅、法庭官吏、狱吏、鲍西娅家中的仆人及其他侍从

地点

一部分在威尼斯；一部分在大陆上的贝尔蒙特，鲍西娅邸宅所在地

第一幕

第一场 威尼斯。街道

安东尼奥、萨拉里诺及萨莱尼奥上。

安东尼奥 真的，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这样闷闷不乐。你们说你们见我这样子，心里觉得很厌烦，其实我自己也觉得很厌烦呢；可是我怎样会让忧愁沾上身，这种忧愁究竟是怎么一种东西，它是从什么地方产生的，我却全不知道；忧愁已经使我变成了一个傻子，我简直有点自己不了解自己了。

萨拉里诺 您的心是跟着您那些扯着满帆的大船在海洋上簸荡着呢；它们就像水上的达官富绅，炫示着它们的豪华，那些小商船向它们点头敬礼，它们却睬也不睬，凌风直驶。

萨莱尼奥 相信我，老兄，要是我也有这么一笔买卖在外洋，我一定要用大部分的心思牵挂它；我一定常常拔草观测风吹的方向，在地图上查看港口码头的名字；凡是足以使我担心那些货物的命运的一切事情，不用说都会引起我的忧愁。

萨拉里诺 吹凉我的粥的一口气，也会吹痛我的心，只要我想到海面上的一阵暴风将会造成怎样一场灾祸。我一看见沙漏的时计，就会想起海边的沙滩，仿佛看见我那艘满载货物的商船倒插在沙里，船底朝天，它的高高的桅樯吻着它的葬身之地。要是我到教堂里去，看见那用石块筑成的神圣的殿堂，我怎么会不立刻想起那些危险的礁石，它们只要略微碰一碰我那艘好船的船舷，就会把满船的香料倾泻在水里，让汹涌的波涛披戴着我的绸缎绫罗；方才还是价值连城的，一转瞬间尽归乌有？要是我想到了这种情形，我怎么会不担心这种情形也许会果然发生，从而发起愁来呢？不用对我说，我知道安东尼奥是因为担心他的货物而忧愁。

安东尼奥 不，相信我；感谢我的命运，我的买卖的成败并不完全寄托在一艘船上，更不是倚赖着一处地方；我的全部财产，也不会因为这一年的盈亏而受到影响，所以我的货物并不能使我忧愁。

萨拉里诺 啊，那么您是在恋爱了。

安东尼奥 呸！哪儿的话！

萨拉里诺 也不是在恋爱吗？那么让我们说，您忧愁，因为您不快乐；就像您笑笑跳跳，说您很快乐，因为您不忧愁，实在再简单也没有了。凭二脸神雅努斯起誓，老天造下人来，真是无奇不有：有的人老是眯着眼睛笑，好像鹦鹉见了吹风笛的人一样；有的人终日皱着眉头，即使涅斯托发誓说那笑话很可笑，他听了也不肯露一露他的牙齿，装出一个笑容来。

巴萨尼奥、罗兰佐及葛莱西安诺上。

萨莱尼奥 您的一位最尊贵的朋友，巴萨尼奥，跟葛莱西安诺、罗兰佐都来了。再见；您现在有了更好的同伴，我们可以少陪啦。

萨拉里诺 倘不是因为您的好朋友来了，我一定要叫您快乐了才走。

安东尼奥 你们的友谊我是十分看重的。照我看来，恐怕还是你们自己有事，所以借着这个机会想抽身出去吧？

萨拉里诺 早安，各位大爷。

巴萨尼奥 两位先生，咱们什么时候再聚在一起谈谈笑笑？你们近来跟我十分疏远了。难道非走不可吗？

萨拉里诺 您什么时候有空，我们一定奉陪。（萨拉里诺、萨莱尼奥下。）

罗兰佐　巴萨尼奥大爷，您现在已经找到安东尼奥，我们也要少陪啦；可是请您千万别忘记吃饭的时候咱们在什么地方会面。

巴萨尼奥 我一定不失约。

葛莱西安诺 安东尼奥先生，您的脸色不大好，您把世间的事情看得太认真了；一个人思虑太多，就会失却做人的乐趣。相信我，您近来真是变的太厉害啦。

安东尼奥 葛莱西安诺，我把这世界不过看作一个世界，每一个人必须在这舞台上扮演一个角色，我扮演的是一个悲哀的角色。

葛莱西安诺 让我扮演一个小丑吧。让我在嘻嘻哈哈的欢笑声中不知不觉地老去；宁可用酒温暖我的肠胃，不要用折磨自己的呻吟冰冷我的心。为什么一个身体里面流着热血的人，要那么正襟危坐，就像他祖宗爷爷的石膏像一样呢？明明醒着的时候，为什么偏要像睡去了一般？为什么动不动翻脸生气，把自己气出了一场黄疸病来？我告诉你吧，安东尼奥——因为我爱你，所以我才对你说这样的话：世界上有一种人，他们的脸上装出一副心如止水的神气，故意表示他们的冷静，好让人家称赞他们一声智慧深沉，思想渊博；他们的神气之间，好像说：“我的说话都是纶音天语，我要是一张开嘴唇来，不许有一头狗乱叫！”啊，我的安东尼奥，我看透这一种人，他们只是因为不说话，博得了智慧的名声；可是我可以确定说一句，要是他们说起话来，听见的人，谁都会骂他们

是傻瓜的。等有机会的时候，我再告诉你关于这种人的笑话吧；可是请你千万别再用悲哀做钓饵，去钓这种无聊的名誉了。来，好罗兰佐。回头见；等我吃完了饭，再来向你结束我的劝告。

罗兰佐 好，咱们在吃饭的时候再见吧。我大概也就是他所说的那种以不说话为聪明的人，因为葛莱西安诺不让我有说话的机会。

葛莱西安诺 嘿，你只要再跟我两年，就会连你自己说话的口音也听不出来。

安东尼奥 再见，我会把自己慢慢儿训练得多说话一点的。

葛莱西安诺 那就再好没有了；只有干牛舌和没人要的老处女，才是应该沉默的。（葛莱西安诺、罗兰佐下。）

安东尼奥 他说的这一番话有些什么意思？

巴萨尼奥 葛莱西安诺比全威尼斯城里无论哪一个人都更会拉上一大堆废话。他的道理就像藏在两桶砻糠里的两粒麦子，你必须费去整天工夫才能够把它们找到，可是找到了它们以后，你会觉得费这许多气力找它们出来，是一点不值得的。

安东尼奥 好，您今天答应告诉我您立誓要去秘密拜访的那位姑娘的名字，现在请您告诉我吧。

巴萨尼奥 安东尼奥，您知道得很清楚，我怎样为了维持我外强中干的体面，把一份微薄的资产都挥霍光了；现在我对于家道中落、生活紧缩，倒也不怎么在乎了；我最大的烦恼是怎样可以解脱我背上这一重重由于挥霍而积欠下来的债务。无论在钱财方面或是友谊方面，安东尼奥，我欠您的债都是顶多的；因为你我交情深厚，我才敢大胆把我心里所打算的怎样了清这一切债务的计划全部告诉您。

安东尼奥 好巴萨尼奥，请您告诉我吧。只要您的计划跟您向来的立身行事一样光明正大，那么我的钱囊可以让您任意取用，我自己也可以供您驱使；我愿意用我所有的力量，帮助您达到目的。

巴萨尼奥　我在学校里练习射箭的时候，每次把一枝箭射得不知去向，便用另一枝同样射程的箭向着同一方向射去，眼睛看准了它掉在什么地方，就往往可以把那失去的箭找回来；这样，冒着双重的险，就能找到两枝箭。我提起这一件儿童时代的往事作为譬喻，因为我将要对您说的话，完全是一种很天真的思想。我欠了您很多的债，而且像一个不听话的孩子一样，把借来的钱一起挥霍完了；可是您要是愿意向着您放射第一枝箭的方向，再射出您的第二枝箭，那么这一回我一定会把目标看准，即使不把两枝箭一起找回来，至少也可以把第二枝箭交还给您，让我仍旧对于您先前给我的援助做一个知恩图报的负债者。

安东尼奥　您是知道我的为人的，现在您用这种譬喻的话来试探我的友谊，不过是浪费时间罢了；您要是怀疑我不肯尽力相助，那就比花掉我所有的钱还要对不起我。所以您只要对我说我应该怎么做，如果您知道哪件事是我的力量所能办到的，我一定会给您办到。您说吧。

巴萨尼奥　在贝尔蒙特有一位富家的嗣女，长得非常美貌，尤其值得称道的，她有非常卓越的德性；从她的眼睛里，我有时接到她的脉脉含情的流盼。她的名字叫做鲍西娅，比起古代凯图的女儿，勃鲁托斯的贤妻鲍西娅来，毫无逊色。这广大的世界也没有漠视她的好处，四方的风从每一处海岸上带来了声名籍籍的求婚者；她的光亮的长发就像是传说中的金羊毛，把她所住的贝尔蒙特变做了神话中的王国，引诱着无数的伊阿宋 [1] 前来向她追求。啊，我的安东尼奥！只要我有相当的财力，可以和他们中间无论哪一个人匹敌，那么我觉得我有充分的把握，一定会达到愿望的。

安东尼奥　你知道我的全部财产都在海上；我现在既没有钱，也没有可以变换现款的货物。所以我们还是去试一试我的信用，看它在威尼斯城里有些什么效力吧；我一定凭着我这一点面子，能借多少就借多少，尽我最大的力量供给你到贝尔蒙特去见那位美貌的鲍西娅。去，我们两人就去分头打听什么地方可以借到钱，我就用我的信用做担保，或者用我自己的名义给你借下来。（同下。）

第二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鲍西娅及尼莉莎上。

鲍西娅 真的，尼莉莎，我这小小的身体已经厌倦了这个广大的世界了。

尼莉莎 好小姐，您的不幸要是跟您的好运气一样大，那么无怪您会厌倦这个世界的；可是照我的愚见看来，吃得太饱的人，跟挨饿不吃东西的人，一样是会害病的，所以中庸之道才是最大的幸福：富贵催人生白发，布衣蔬食易长年。

鲍西娅 很好的句子。

尼莉莎 要是能够照着它做去，那就更好了。

鲍西娅 倘使做一件事情就跟知道应该做什么事情一样容易，那么小教堂都要变成大礼拜堂，穷人的草屋都要变成王侯的宫殿了。一个好的说教师才会遵从他自己的训诲；我可以教训二十个人，吩咐他们应该做些什么事，可是要我做这二十个人中间的一个，履行我自己的教训，我就要敬谢不敏了。理智可以制定法律来约束感情，可是热情激动起来，就会把冷酷的法令蔑弃不顾；年轻人是一头不受拘束的野兔，会跳过老年人所设立的理智的藩篱。可是我这样大发议论，是不会帮助我选择一个丈夫的。唉，说什么选择！我既不能选择我所中意的人，又不能拒绝我所憎厌的人；一个活着的女儿的意志，却要被一个死了的父亲的遗嘱所钳制。尼莉莎，像我这样不能选择，也不能拒绝，不是太叫人难堪了吗？

尼莉莎 老太爷生前道高德重，大凡有道君子临终之时，必有神悟；他既然定下这抽签取决的方法，叫谁能够在这金、银、铅三匣之中选中了他预定的一只，便可以跟您匹配成亲，那么能够选中的人，一定是值得您倾心相爱的。可是在这些已经到来向您求婚的王孙公子中间，您对于哪一个最有好感呢？

鲍西娅 请你列举他们的名字，当你提到什么人的时候，我就对他下几句评语；凭着我的评语，你就可以知道我对于他们各人的印象。

尼莉莎 第一个是那不勒斯的亲王。

鲍西娅 嗯，他真是一匹小马；他不讲话则已，讲起话来，老是说他

的马怎么怎么；他因为能够亲自替自己的马装上蹄铁，算是一件天大的本领。我很有点儿疑心他的令堂太太是跟铁匠有过勾搭的。

尼莉莎 还有那位巴拉廷伯爵呢？

鲍西娅　　他一天到晚皱着眉头，好像说，“你要是不爱我，随你的便。”他听见笑话也不露一丝笑容。我看他年纪轻轻，就这么愁眉苦脸，到老来只好一天到晚痛哭流涕了。我宁愿嫁给一个骷髅，也不愿嫁给这两人中间的任何一个；上帝保佑我不要落在这两个人手里！

尼莉莎 您说那位法国贵族勒·滂先生怎样？

鲍西娅 既然上帝造下他来，就算他是个人吧。凭良心说，我知道讥笑人是一桩罪过，可是他！嘿！他的马比那不勒斯亲王那一匹好一点，他的皱眉头的坏脾气也胜过那位巴拉廷伯爵。什么人的坏处他都有一点，可是一点没有他自己的特色；听见画眉唱歌，他就会手舞足蹈；见了自己的影子，也会跟它比剑。我倘然嫁给他，等于嫁给二十个丈夫；要是他瞧不起我，我会原谅他，因为即使他爱我爱到发狂，我也是永远不会报答他的。

尼莉莎 那么您说那个英国的少年男爵，福康勃立琪呢？

鲍西娅 你知道我没有对他说过一句话，因为我的话他听不懂，他的话我也听不懂；他不会说拉丁话、法国话、意大利话；至于我的英国话是如何高明，你是可以替我出席法庭作证的。他的模样倒还长得不错，可是唉！谁高兴跟一个哑巴做手势谈话呀？他的装束多么古怪！我想他的紧身衣是在意大利买的，他的裤子是在法国买的，他的软帽是在德国买的，至于他的行为举止，那是他从四面八方学来的。

尼莉莎 您觉得他的邻居，那位苏格兰贵族怎样？

鲍西娅 他很懂得礼尚往来的睦邻之道，因为那个英国人曾经赏给他一记耳光，他就发誓说，一有机会，立即奉还；我想那法国人是他的保人，他已经签署契约，声明将来加倍报偿哩。

尼莉莎 您看那位德国少爷，萨克逊公爵的侄子怎样？

鲍西娅 他在早上清醒的时候，就已经很坏了，一到下午喝醉了酒，尤其坏透；当他顶好的时候，叫他是个人还有点不够资格，当他顶坏的时候，他简直比畜生好不了多少。要是最不幸的祸事降临到我身上，我也希望永远不要跟他在一起。

尼莉莎 要是他要求选择，结果居然给他选中了预定的匣子，那时候您倘然拒绝嫁给他，那不是违背老太爷的遗命了吗？

鲍西娅 为了预防万一起见，我要请你替我在错误的匣子上放好一杯满满的莱茵河葡萄酒；要是魔鬼在他的心里，诱惑在他的面前，我相信他一定会选中那一只匣子的。什么事情我都愿意做，尼莉莎，只要别让我嫁给一个酒鬼。

尼莉莎 小姐，您放心吧，您再也不会嫁给这些贵人中间的任何一个的。他们已经把他们的决心告诉了我，说除了您父亲所规定的用选择匣子决定取舍的办法以外，要是他们不能用别的方法得到您的应允，那么他们决定动身回国，不再麻烦您了。

鲍西娅 要是没有人愿意照我父亲的遗命把我娶去，那么即使我活到一千岁，也只好终身不字。我很高兴这一群求婚者都是这么懂事，因为他们中间没有一个人我不是唯望其速去的；求上帝赐给他们一路顺风吧！

尼莉莎 小姐，您还记不记得，当老太爷在世的时候，有一个跟着蒙特佛拉侯爵到这儿来的文武双全的威尼斯人？

鲍西娅 是的，是的，那是巴萨尼奥；我想这是他的名字。

尼莉莎 正是，小姐；照我这双痴人的眼睛看起来，他是一切男子中间最值得匹配一位佳人的。

鲍西娅 我很记得他，他果然值得你的夸奖。

一仆人上。

鲍西娅 啊！什么事？

仆人 小姐，那四位客人要来向您告别；另外还有第五位客人，摩洛哥亲王，差了一个人先来报信，说他的主人亲王殿下今天晚上就要到这儿来了。

鲍西娅 要是我能够竭诚欢迎这第五位客人，就像我竭诚欢送那四位客人一样，那就好了。假如他有圣人般的德性，偏偏生着一副魔鬼样的面貌，那么与其让他做我的丈夫，还不如让他听我的忏悔。来，尼莉莎。喂，你前面走。正是——

垂翅狂蜂方出户，寻芳浪蝶又登门。（同下。）

第三场 威尼斯。广场

巴萨尼奥及夏洛克上。

夏洛克 三千块钱，嗯？

巴萨尼奥 是的，大叔，三个月为期。

夏洛克 三个月为期，嗯？

巴萨尼奥 我已经对你说过了，这一笔钱可以由安东尼奥签立借据。

夏洛克 安东尼奥签立借据，嗯？

巴萨尼奥 你愿意帮助我吗？你愿意应承我吗？可不可以让我知道你的答复？

夏洛克 三千块钱，借三个月，安东尼奥签立借据。

巴萨尼奥 你的答复呢？

夏洛克 安东尼奥是个好人。

巴萨尼奥 你有没有听见人家说过他不是个好人？

夏洛克 啊，不，不，不，不；我说他是个好人，我的意思是说他是个有身价的人。可是他的财产却还有些问题：他有一艘商船开到特里坡利斯，另外一艘开到西印度群岛，我在交易所里还听人说起，他有第三

艘船在墨西哥，第四艘到英国去了，此外还有遍布在海外各国的买卖；可是船不过是几块木板钉起来的东西，水手也不过是些血肉之躯，岸上有旱老鼠，水里也有水老鼠，有陆地的强盗，也有海上的强盗，还有风波礁石各种危险。不过虽然这么说，他这个人是靠得住的。三千块钱，我想我可以接受他的契约。

巴萨尼奥 你放心吧，不会有错的。

夏洛克 我一定要放了心才敢把债放出去，所以还是让我再考虑考虑吧。我可不可以跟安东尼奥谈谈？

巴萨尼奥 不知道你愿不愿意陪我们吃一顿饭？

夏洛克 是的，叫我去闻猪肉的味道，吃你们拿撒勒先知[2]把魔鬼赶进去的脏东西的身体！我可以跟你们做买卖，讲交易，谈天散步，以及诸如此类的事情，可是我不能陪你们吃东西喝酒做祷告。交易所里有些什么消息？那边来的是谁？

安东尼奥上。

巴萨尼奥 这位就是安东尼奥先生。

夏洛克 （旁白） 他的样子多么像一个摇尾乞怜的税吏！我恨他因为他是个基督徒，可是尤其因为他是个傻子，借钱给人不取利钱，把咱们在威尼斯城里干放债这一行的利息都压低了。要是我有一天抓住他的把柄，一定要痛痛快快地向他报复我的深仇宿怨。他憎恶我们神圣的民族，甚至在商人会集的地方当众辱骂我，辱骂我的交易，辱骂我辛辛苦苦赚下来的钱，说那些都是盘剥得来的腌臜钱。要是我饶过了他，让我们的民族永远没有翻身的日子。

巴萨尼奥 夏洛克，你听见吗？

夏洛克 我正在估计我手头的现款，照我大概记得起来的数目，要一时凑足三千块钱，恐怕办不到。可是那没有关系，我们族里有一个犹太富翁杜伯尔，可以供给我必要的数目。且慢！您打算借几个月？（向安东尼奥）您好，好先生；哪一阵好风把尊驾吹了来啦？

安东尼奥 夏洛克，虽然我跟人家互通有无，从来不讲利息，可是为了我的朋友的急需，这回我要破一次例。（向巴萨尼奥）他有没有知道你需要多少？

夏洛克 嗯，嗯，三千块钱。

安东尼奥 三个月为期。

夏洛克 我倒忘了，正是三个月，您对我说过的。好，您的借据呢？让我瞧一瞧。可是听着，好像您说您从来借钱不讲利息。

安东尼奥 我从来不讲利息。

夏洛克 当雅各替他的舅父拉班牧羊的时候[3]——这个雅各是我们圣祖亚伯兰的后裔，他的聪明的母亲设计使他做第三代的族长，是的，他是第三代——

安东尼奥 为什么说起他呢？他也是取利息的吗？

夏洛克 不，不是取利息，不是像你们所说的那样直接取利息。听好雅各用些什么手段：拉班跟他约定，生下来的小羊凡是有条纹斑点的，都归雅各所有，作为他牧羊的酬劳；到晚秋的时候，那些母羊因为淫情发动，跟公羊交合，这个狡狯的牧人就乘着这些毛畜正在进行传种工作的当儿，削好了几根木棒，插在淫浪的母羊的面前，它们这样怀下了孕，一到生产的时候，产下的小羊都是有斑纹的，所以都归雅各所有。这是致富的妙法，上帝也祝福他；只要不是偷窃，会打算盘总是好事。

安东尼奥 雅各虽然幸而获中，可是这也是他按约应得的酬报；上天的意旨成全了他，却不是出于他自己的力量。你提起这一件事，是不是要证明取利息是一件好事？还是说金子银子就是你的公羊母羊？

夏洛克 这我倒不能说；我只是叫它像母羊生小羊一样地快快生利息。可是先生，您听我说。

安东尼奥 你听，巴萨尼奥，魔鬼也会引证《圣经》来替自己辩护哩。一个指着神圣的名字作证的恶人，就像一个脸带笑容的奸徒，又像

一只外观美好、心中腐烂的苹果。唉，奸伪的表面是多么动人！

夏洛克 三千块钱，这是一笔可观的整数。三个月——一年照十二个月计算——让我看看利钱应该有多少。

安东尼奥 好，夏洛克，我们可不可以仰仗你这一次？

夏洛克 安东尼奥先生，好多次您在交易所里骂我，说我盘剥取利，我总是忍气吞声，耸耸肩膀，没有跟您争辩，因为忍受迫害本来是我们民族的特色。您骂我异教徒，杀人的狗，把唾沫吐在我的犹太长袍上，只因为我用我自己的钱博取几个利息。好，看来现在是您来向我求助了；您跑来见我，您说："夏洛克，我们要几个钱。"您这样对我说。您把唾沫吐在我的胡子上，用您的脚踢我，好像我是您门口的一条野狗一样；现在您却来问我要钱，我应该怎样对您说呢？我要不要这样说："一条狗会有钱吗？一条恶狗能够借人三千块钱吗？"或者我应不应该弯下身子，像一个奴才似的低声下气，恭恭敬敬地说："好先生，您在上星期三用唾沫吐在我身上；有一天您用脚踢我；还有一天您骂我狗；为了报答您这许多恩典，所以我应该借给您这么些钱吗？"

安东尼奥 我恨不得再这样骂你、唾你、踢你。要是你愿意把这钱借给我，不要把它当作借给你的朋友——哪有朋友之间通融几个钱也要斤斤较量地计算利息的道理？——你就把它当作借给你的仇人吧；倘使我失了信用，你尽管拉下脸来照约处罚就是了。

夏洛克 嗳哟，瞧您生这么大的气！我愿意跟您交个朋友，得到您的友情；您从前加在我身上的种种羞辱，我愿意完全忘掉；您现在需要多少钱，我愿意如数供给您，而且不要您一个子儿的利息；可是您却不愿意听我说下去。我这完全是一片好心哩。

安东尼奥 这倒果然是一片好心。

夏洛克 我要叫你们看看我到底是不是一片好心。跟我去找一个公证人，就在那儿签好了约；我们不妨开个玩笑，在约里载明要是您不能按照约中所规定的条件，在什么日子、什么地点还给我一笔什么数目的钱，就得随我的意思，在您身上的任何部分割下整整一磅白肉，作为处

罚。

安东尼奥 很好，就这么办吧；我愿意签下这样一张约，还要对人家说这个犹太人的心肠倒不坏呢。

巴萨尼奥 我宁愿安守贫困，不能让你为了我的缘故签这样的约。

安东尼奥 老兄，你怕什么；我决不会受罚的。就在这两个月之内，离开签约满期还有一个月，我就可以有九倍这笔借款的数目进门。

夏洛克 亚伯兰老祖宗啊！瞧这些基督徒因为自己待人刻薄，所以疑心人家对他们不怀好意。请您告诉我，要是他到期不还，我照着约上规定的条款向他执行处罚了，那对我又有什么好处？从人身上割下来的一磅肉，它的价值可以比得上一磅羊肉、牛肉或是山羊肉吗？我为了要博得他的好感，所以才向他卖这样一个交情；要是他愿意接受我的条件，很好，否则就算了。千万请你们不要误会我这一番诚意。

安东尼奥 好，夏洛克，我愿意签约。

夏洛克 那么就请您先到公证人的地方等我，告诉他这一张游戏的契约怎样写法；我就去马上把钱凑起来，还要回到家里去瞧瞧，让一个靠不住的奴才看守着门户，有点放心不下；然后我立刻就来瞧您。

安东尼奥 那么你去吧，善良的犹太人。（夏洛克下）这犹太人快要变做基督徒了，他的心肠变得好多啦。

巴萨尼奥 我不喜欢口蜜腹剑的人。

安东尼奥 好了好了，这又有什么要紧？再过两个月，我的船就要回来了。（同下。）

[1] 伊阿宋（Iason），希腊神话中的英雄，曾远征黑海东面的科尔喀斯取金羊毛，克服重重困难，终于成功。

[2] 拿撒勒先知即耶稣。

[3] 见《旧约·创世记》。

第二幕

第一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喇叭奏花腔。摩洛哥亲王率侍从；鲍西娅、尼莉莎及婢仆等同上。

摩洛哥亲王 不要因为我的肤色而憎厌我；我是骄阳的近邻，我这一身黝黑的制服，便是它的威焰的赐予。给我在终年不见阳光、冰山雪柱的极北找一个最白皙姣好的人来，让我们刺血察验对您的爱情，看看究竟是他的血红还是我的血红。我告诉你，小姐，我这副容貌曾经吓破了勇士的肝胆；凭着我的爱情起誓，我们国土里最有声誉的少女也曾为它害过相思。我不愿变更我的肤色，除非为了取得您的欢心，我的温柔的女王！

鲍西娅 讲到选择这一件事，我倒并不单单凭信一双善于挑剔的少女的眼睛；而且我的命运由抽签决定，自己也没有任意取舍的权力；可是我的父亲倘不曾用他的远见把我束缚住了，使我只能委身于按照他所规定的方法赢得我的男子，那么您，声名卓著的王子，您的容貌在我的心目之中，并不比我所已经看到的那些求婚者有什么逊色。

摩洛哥亲王 单是您这一番美意，已经使我万分感激了；所以请您带我去瞧瞧那几个匣子，试一试我的命运吧。凭着这一柄曾经手刃波斯王并且使一个三次战败苏里曼苏丹的波斯王子授首的宝剑起誓，我要瞪眼吓退世间最狰狞的猛汉，跟全世界最勇武的壮士比赛胆量，从母熊的胸前夺下哺乳的小熊；当一头饿狮咆哮攫食的时候，我要向它揶揄侮弄，为了要博得你的垂青，小姐。可是唉！即使像赫剌克勒斯那样的盖世英雄，要是跟他的奴仆赌起骰子来，也许他的运气还不如一个下贱之人——而赫剌克勒斯终于在他的奴仆的手里送了命[1]。我现在听从着盲目的命运的指挥，也许结果终于失望，眼看着一个不如我的人把我的意中人挟走，而自己在悲哀中死去。

鲍西娅 您必须信任命运，或者死了心放弃选择的尝试，或者当您开始选择以前，先立下一个誓言，要是选得不对，终身不再向任何女子求婚；所以还是请您考虑考虑吧。

摩洛哥亲王　我的主意已决，不必考虑了；来，带我去试我的运气吧。

鲍西娅 第一先到教堂里去；吃过了饭，您就可以试试您的命运。

摩洛哥亲王 好，成功失败，在此一举！正是不挟美人归，壮士无颜色。（奏喇叭；众下。）

第二场 威尼斯。街道

朗斯洛特·高波上。

朗斯洛特 要是我从我的主人这个犹太人的家里逃走，我的良心是一定要责备我的。可是魔鬼拉着我的臂膀，引诱着我，对我说："高波，朗斯洛特·高波，好朗斯洛特，拔起你的腿来，开步，走！"我的良心说："不，留心，老实的朗斯洛特；留心，老实的高波。"或者就是这么说："老实的朗斯洛特·高波，别逃跑；用你的脚跟把逃跑的念头踢得远远的。"好，那个大胆的魔鬼却劝我卷起铺盖滚蛋；"去呀！"魔鬼说，"去呀！看在老天的面上，鼓起勇气来，跑吧！"好，我的良心挽住我心里的脖子，很聪明地对我说："朗斯洛特我的老实朋友，你是一个老

实人的儿子。”——或者还不如说一个老实妇人的儿子，因为我的父亲的确有点儿不大那个，有点儿很丢脸的坏脾气——好，我的良心说：“朗斯洛特，别动！”魔鬼说：“动！”我的良心说：“别动！”“良心，”我说，“你说得不错。”“魔鬼，”我说，“你说得有理。”要是听良心的话，我就应该留在我的主人那犹太人家里，上帝恕我这样说，他也是一个魔鬼；要是从犹太人的地方逃走，那么我就要听从魔鬼的话，对不住，他本身就是魔鬼。可是我说，那犹太人一定就是魔鬼的化身；凭良心说话，我的良心劝我留在犹太人地方，未免良心太狠。还是魔鬼的话说得像个朋友。我要跑，魔鬼；我的脚跟听从着你的指挥；我一定要逃跑。

老高波携篮上。

老高波 年轻的先生，请问一声，到犹太老爷的家里怎么走？

朗斯洛特 （旁白） 天啊！这是我的亲生的父亲，他的眼睛因为有八九分盲，所以不认识我。待我戏弄他一下。

老高波 年轻的少爷先生，请问一声，到犹太老爷的家里怎么走？

朗斯洛特 你在转下一个弯的时候，往右手转过去；临了一次转弯的时候，往左手转过去；再下一次转弯的时候，什么手也不用转，曲曲弯弯地转下去，就转到那犹太人的家里了。

老高波 哎哟，这条路可不容易走哩！您知道不知道有一个住在他家里的朗斯洛特，现在还在不在他家里？

朗斯洛特 你说的是朗斯洛特少爷吗？（旁白）瞧着我吧，现在我要诱他流起眼泪来了。——你说的是朗斯洛特少爷吗？

老高波 不是什么少爷，先生，他是一个穷人的儿子；他的父亲，不是我说一句，是个老老实实的穷光蛋，多谢上帝，他还活得好好的。

朗斯洛特 好，不要管他的父亲是个什么人，咱们讲的是朗斯洛特少爷。

老高波 他是您少爷的朋友，他就叫朗斯洛特。

朗斯洛特 对不住，老人家，所以我要问你，你说的是朗斯洛特少爷吗？

老高波 是朗斯洛特，少爷。

朗斯洛特 所以就是朗斯洛特少爷。老人家，你别提起朗斯洛特少爷啦；因为这位年轻的少爷，根据天命气数鬼神这一类阴阳怪气的说法，是已经去世啦，或者说得明白一点是已经归天啦。

老高波 哎哟，天哪！这孩子是我老年的拐杖，我的唯一的靠傍哩。

朗斯洛特 （旁白） 我难道像一根棒儿，或是一根柱子？一根撑棒，或是一根拐杖？——爸爸，您不认识我吗？

老高波 唉，我不认识您，年轻的少爷；可是请您告诉我，我的孩子——上帝安息他的灵魂！——究竟是活着还是死了？

朗斯洛特 您不认识我吗，爸爸？

老高波 唉，少爷，我是个瞎子；我不认识您。

朗斯洛特 呕 ，真的，您就是眼睛明亮，也许会不认识我，只有聪明的父亲才会知道自己的儿子。好，老人家，让我告诉您关于您儿子的

消息吧。请您给我祝福；真理总会显露出来，杀人的凶手总会给人捉住；儿子虽然会暂时躲过去，事实到最后总是瞒不过的。

老高波 少爷，请您站起来。我相信您一定不会是朗斯洛特，我的孩子。

朗斯洛特 废话少说，请您给我祝福：我是朗斯洛特，从前是您的孩子，现在是您的儿子，将来也还是您的小子。

老高波 我不能想象您是我的儿子。

朗斯洛特 那我倒不知道应该怎样想法了；可是我的确是在犹太人家里当仆人的朗斯洛特，我也相信您的妻子玛格蕾就是我的母亲。

老高波 她的名字果真是玛格蕾。你倘然真的就是朗斯洛特，那么你就是我亲生血肉了。上帝果然灵圣！你长了多长的一把胡子啦！你脸上的毛，比我那拖车子的马儿道平尾巴上的毛还多呐！

朗斯洛特 这样看起来，那么道平的尾巴一定是越长越短了；我还清楚记得，上一次我看见它的时候，它尾巴上的毛比我脸上的毛多得多哩。

老高波 上帝啊！你真是变了样子啦！你跟主人合得来吗？我给他带了点儿礼物来了。你们现在合得来吗？

朗斯洛特 合得来，合得来；可是从我自己这一方面讲，我既然已经决定逃跑，那么非到跑了一程路之后，我是决不会停下来的。我的主人是个十足的犹太人；给他礼物！还是给他一根上吊的绳子吧。我替他做事情，把身体都饿瘦了；您可以用我的肋骨摸出我的每一条手指来。爸爸，您来了我很高兴。把您的礼物送给一位巴萨尼奥大爷吧，他是会赏漂亮的新衣服给用人穿的。我要是不能服侍他，我宁愿跑到地球的尽头去。啊，运气真好！正是他来了。到他跟前去，爸爸。我要是再继续服侍这个犹太人，连我自己都要变做犹太人了。

巴萨尼奥率里奥那多及其他侍从上。

巴萨尼奥 你们就这样做吧，可是要赶快点儿，晚饭顶迟必须在五点

钟预备好。这几封信替我分别送出；叫裁缝把制服做起来；回头再请葛莱西安诺立刻到我的寓所里来。（一仆下。）

朗斯洛特 上去，爸爸。

老高波 上帝保佑大爷！

巴萨尼奥 谢谢你，有什么事？

老高波 大爷，这一个是我的儿子，一个苦命的孩子——

朗斯洛特 不是苦命的孩子，大爷，我是犹太富翁的跟班，不瞒大爷说，我想要——我的父亲可以给我证明——

老高波 大爷，正像人家说的，他一心一意地想要侍候——

朗斯洛特 总而言之一句话，我本来是侍候那个犹太人的，可是我很想要——我的父亲可以给我证明——

老高波 不瞒大爷说，他的主人跟他有点儿意见不合——

朗斯洛特 干脆一句话，实实在在说，这犹太人欺侮了我，他叫我——我的父亲是个老头子，我希望他可以替我向您证明——

老高波 我这儿有一盘烹好的鸽子送给大爷，我要请求大爷一件事——

朗斯洛特 废话少说，这请求是关于我的事情，这位老实的老人家可以告诉您；不是我说一句，我这父亲虽然是个老头子，却是个苦人儿。

巴萨尼奥 让一个人说话。你们究竟要什么？

朗斯洛特 侍候您，大爷。

老高波 正是这一件事，大爷。

巴萨尼奥 我认识你；我可以答应你的要求；你的主人夏洛克今天曾经向我说起，要把你举荐给我。可是你不去侍候一个有钱的犹太人，反要来做一个穷绅士的跟班，恐怕没有什么好处吧。

朗斯洛特 大爷，一句老古话刚好说着我的主人夏洛克跟您：他有的是钱，您有的是上帝的恩惠。

巴萨尼奥 你说得很好。老人家，你带着你的儿子，先去向他的旧主人告别，然后再来打听我的住址。（向侍从）给他做一身比别人格外鲜艳一点的制服，不可有误。

朗斯洛特 爸爸，进去吧。我不能得到一个好差使吗？我生了嘴不会说话吗？好，（视手掌）在意大利要是有谁生得一手比我还好的掌纹，我一定会交好运的。好，这儿是一条笔直的寿命线；这儿有不多几个老婆；唉！十五个老婆算得什么，十一个寡妇，再加上九个黄花闺女，对于一个男人也不算太多啊。还要三次溺水不死，有一次几几乎在一张天鹅绒的床边送了性命，好险呀好险！好，要是命运之神是个女的，这一回她倒是个很好的娘儿。爸爸，来，我要用一霎眼的工夫向那犹太人告别。（朗斯洛特及老高波下。）

巴萨尼奥 好里奥那多，请你记好，这些东西买到以后，把它们安排停当，就赶紧回来，因为我今晚要宴请我的最有名望的相识；快去吧。

里奥那多 我一定给您尽力办去。

葛莱西安诺上。

葛莱西安诺 你家主人呢？

里奥那多 他就在那边走着，先生。（下。）

葛莱西安诺 巴萨尼奥大爷！

巴萨尼奥 葛莱西安诺！

葛莱西安诺 我要向您提出一个要求。

巴萨尼奥 我答应你。

葛莱西安诺 您不能拒绝我；我一定要跟您到贝尔蒙特去。

巴萨尼奥 啊，那么我只好让你去了。可是听着，葛莱西安诺，你这个人太随便，太不拘礼节，太爱高声说话了；这几点本来对于你是再合适不过的，在我们的眼睛里也不以为嫌，可是在陌生人家里，那就好像有点儿放肆啦。请你千万留心在你的活泼的天性里尽力放进几分冷静去，否则人家见了你这样狂放的行为，也许会对我发生误会，害我不能达到我的希望。

葛莱西安诺　巴萨尼奥大爷，听我说。我一定会装出一副安详的态度，说起话来恭而敬之，难得赌一两句咒，口袋里放一本祈祷书，脸孔上堆满了庄严；不但如此，在念食前祈祷的时候，我还要把帽子拉下来遮住我的眼睛，叹一口气，说一句“阿门”；我一定遵守一切礼仪，就像人家有意装得循规蹈矩去讨他老祖母的欢喜一样。要是我不照这样的话做去，您以后不用相信我好了。

巴萨尼奥 好，我们倒要瞧瞧你装得像不像。

葛莱西安诺 今天晚上可不算；您不能按照我今天晚上的行动来判断我。

巴萨尼奥 不，今天晚上就这样做，那未免太杀风景了。我倒要请你今天晚上痛痛快快地欢畅一下，因为我已经跟几个朋友约定，大家都要尽兴狂欢。现在我还有点事情，等会儿见。

葛莱西安诺 我也要去找罗兰佐，还有那些人；晚饭的时候我们一定来看您。（各下。）

第三场 同前。夏洛克家中一室

杰西卡及朗斯洛特上。

杰西卡 你这样离开我的父亲，使我很不高兴；我们这个家是一座地狱，幸亏有你这淘气的小鬼，多少解除了几分闷气。可是再会吧，朗斯洛特，这一块钱你且拿了去；你在晚饭的时候，可以看见一位叫做罗兰

佐的，是你新主人的客人，这封信你替我交给他，留心别让旁人看见。现在你快去吧，我不敢让我的父亲瞧见我跟你谈话。

朗斯洛特 再见！眼泪哽住了我的舌头。顶美丽的异教徒，顶温柔的犹太人！要不是有个基督徒来把你拐跑，就算我有眼无珠。再会吧！这些傻气的泪点，快要把我的男子气概都淹没啦。再见！

杰西卡 再见，好朗斯洛特。（朗斯洛特下）唉，我真是罪恶深重，竟会羞于做我父亲的孩子！可是虽然我在血统上是他的女儿，在行为上却不是他的女儿。罗兰佐啊！你要是能够守信不渝，我将要结束我内心的冲突，皈依基督教，做你的亲爱的妻子。（下。）

第四场 同前。街道

葛莱西安诺、罗兰佐、萨拉里诺及萨莱尼奥同上。

罗兰佐 不，咱们就在吃晚饭的时候溜了出去，在我的寓所里化装好了，只消一点钟工夫就可以把事情办好回来。

葛莱西安诺 咱们还没有好好儿准备呢。

萨拉里诺 咱们还没有提到过拿火炬的人。

萨莱尼奥 那一定要经过一番训练，否则叫人瞧着笑话；依我看来，还是不用了吧。

罗兰佐 现在还不过四点钟；咱们还有两个钟头可以准备起来。

朗斯洛特持函上。

罗兰佐 朗斯洛特朋友，你带什么消息来了？

朗斯洛特 请您把这封信拆开来，好像它会告诉您。

罗兰佐 我认识这笔迹；这几个字写得真好看；写这封信的那双手，是比这信纸还要洁白的。

葛莱西安诺 一定是情书。

朗斯洛特 大爷，小的告辞了。

罗兰佐 你还要到哪儿去？

朗斯洛特 呃，大爷，我要去请我的旧主人犹太人今天晚上陪我的新主人基督徒吃饭。

罗兰佐 慢着，这几个钱赏给你；你去回复温柔的杰西卡，我不会误她的约；留心说话的时候别给旁人听见。各位，去吧。（朗斯洛特下）你们愿意去准备今天晚上的假面跳舞会吗？我已经有了一个拿火炬的人了。

萨拉里诺 是，我立刻就去准备起来。

萨莱尼奥 我也就去。

罗兰佐 再过一点钟左右，咱们大家在葛莱西安诺的寓所里相会。

萨拉里诺 很好。（萨拉里诺、萨莱尼奥同下。）

葛莱西安诺 那封信不是杰西卡写给你的吗？

罗兰佐 我必须把一切都告诉你。她已经教我怎样带着她逃出她父亲的家，告诉我她随身带了多少金银珠宝，已经准备好怎样一身小童的服装。要是她的父亲那个犹太人有一天会上天堂，那一定因为上帝看在他善良的女儿面上特别开恩；恶运再也不敢侵犯她，除非因为她的父亲是一个奸诈的犹太人。来，跟我一块儿去；你可以一边走一边读这封信。美丽的杰西卡将要替我拿着火炬。（同下。）

第五场 同前。夏洛克家门前

夏洛克及朗斯洛特上。

夏洛克 好，你就可以知道，你就可以亲眼瞧瞧夏洛克老头子跟巴萨尼奥有什么不同啦。——喂，杰西卡！——我家里容得你狼吞虎咽，别人家里是不许你这样放肆的——喂，杰西卡！——我家里还让你睡觉打鼾，把衣服胡乱撕破——喂，杰西卡！

朗斯洛特 喂，杰西卡！

夏洛克 谁叫你喊的？我没有叫你喊呀。

朗斯洛特 您老人家不是常常怪我一定要等人家吩咐了才做事吗？

杰西卡上。

杰西卡 您叫我吗？有什么吩咐？

夏洛克 杰西卡，人家请我去吃晚饭；这儿是我的钥匙，你好生收管着。可是我去干吗呢？人家又不是真心邀请我，他们不过拍拍我的马屁而已。可是我因为恨他们，倒要去这一趟，受用受用这个浪子基督徒的酒食。杰西卡，我的孩子，留心照看门户。我实在有点不愿意去；昨天晚上我做梦看见钱袋，恐怕不是个吉兆，叫我心神难安。

朗斯洛特 老爷，请您一定去；我家少爷在等着您赏光呢。

夏洛克 我也在等着他赏我一记耳光哩。

朗斯洛特 他们已经商量好了；我并不说您可以看到一场假面跳舞，可是您要是果然看到了，那就怪不得我在上一个黑曜日 [2] 早上六点钟会流起鼻血来啦，那一年正是在圣灰节星期三第四年的下午。

夏洛克 怎么！还有假面跳舞吗？听好，杰西卡，把家里的门锁上了；听见鼓声和弯笛子的怪叫声音，不许爬到窗槅子上张望，也不要伸出头去，瞧那些脸上涂得花花绿绿的傻基督徒们打街道上走过。把我这屋子的耳朵都封起来——我说的是那些窗子；别让那些无聊的胡闹的声音钻进我的清静的屋子。凭着雅各的牧羊杖发誓，我今晚真有点不想出去参加什么宴会。可是就去这一次吧。小子，你先回去，说我就来了。

朗斯洛特 那么我先去了，老爷。小姐，留心看好窗外；“跑来一个基督徒，不要错过好姻缘。”（下。）

夏洛克 嘿，那个夏甲的傻瓜后裔 [3] 说些什么？

杰西卡 没有说什么，他只是说：“再会，小姐。”

夏洛克 这蠢才人倒还好，就是食量太大；做起事来，慢腾腾的像条蜗牛一般；白天睡觉的本领，比野猫还胜过几分；我家里可容不得懒惰的黄蜂，所以才打发他走了，让他去跟着那个靠借债过日子的败家精，正好帮他消费。好，杰西卡，进去吧；也许我一会儿就回来。记住我的话，把门随手关了。“缚得牢，跑不了”，这是一句千古不磨的至理名言。（下。）

杰西卡 再会；要是我的命运不跟我作梗，那么我将要失去一个父亲，你也要失去一个女儿了。（下。）

第六场 同前

葛莱西安诺及萨拉里诺戴假面同上。

葛莱西安诺 这儿屋檐下便是罗兰佐叫我们守望的地方。

萨拉里诺 他约定的时间快要过去了。

葛莱西安诺 他会迟到真是件怪事，因为恋人们总是赶在时钟的前面

的。

萨拉里诺 啊！维纳斯的鸽子飞去缔结新欢的盟约，比之履行旧日的诺言，总是要快上十倍。

葛莱西安诺 那是一定的道理。谁在席终人散以后，他的食欲还像初入座时候那么强烈？哪一匹马在冗长的归途上，会像它起程时那么长驱疾驰？世间的任何事物，追求时候的兴致总要比享用时候的兴致浓烈。一艘新下水的船只扬帆出港的当儿，多么像一个娇养的少年，给那轻狂的风儿爱抚搂抱！可是等到它回来的时候，船身已遭风日的侵蚀，船帆也变成了百结的破衲，它又多么像一个落魄的浪子，给那轻狂的风儿肆意欺凌！

萨拉里诺 罗兰佐来啦；这些话你留着以后再说吧。

罗兰佐上。

罗兰佐 两位好朋友，累你们久等了，对不起得很；实在是因为我有点事情，急切里抽身不出。等你们将来也要偷妻子的时候，我一定也替

你们守这么些时候。过来，这儿就是我的犹太岳父所住的地方。喂！里面有人吗？

杰西卡男装自上方上。

杰西卡 你是哪一个？我虽然认识你的声音，可是为了免得错认人，请你把名字告诉我。

罗兰佐 我是罗兰佐，你的爱人。

杰西卡 你果然是罗兰佐，也的确是我的爱人；除了你，谁会使我爱得这个样子呢？罗兰佐，除了你之外，谁还知道我究竟是不是属于你的呢？

罗兰佐 上天和你的思想，都可以证明你是属于我的。

杰西卡 来，把这匣子接住了，你拿了去会大有好处。幸亏在夜里，你瞧不见我，我改扮成这个怪样子，怪不好意思哩。可是恋爱是盲目的，恋人们瞧不见他们自己所干的傻事；要是他们瞧得见的话，那么丘匹德瞧见我变成了一个男孩子，也会红起脸来哩。

罗兰佐 下来吧，你必须替我拿着火炬。

杰西卡 怎么！我必须拿着烛火，照亮自己的羞耻吗？像我这样子，已经太轻狂了，应该遮掩遮掩才是，怎么反而要在别人面前露脸？

罗兰佐 亲爱的，你穿上这一身漂亮的男孩子衣服，人家不会认出你来的。快来吧，夜色已经在不知不觉中浓了起来，巴萨尼奥在等着我们去赴宴呢。

杰西卡 让我把门窗关好，再收拾些银钱带在身边，然后立刻就来。（自上方下。）

葛莱西安诺 凭着我的头巾发誓，她真是个基督徒，不是个犹太人。

罗兰佐　我从心底里爱着她。要是我有判断的能力，那么她是聪明的；要是我的眼睛没有欺骗我，那么她是美貌的；她已经替自己证明她是忠诚的；像她这样又聪明、又美丽、又忠诚，怎么不叫我把她永远放

在自己的灵魂里呢？

杰西卡上。

罗兰佐 啊，你来了吗？朋友们，走吧！我们的舞侣们现在一定在那儿等着我们了。（罗兰佐、杰西卡、萨拉里诺同下。）

安东尼奥上。

安东尼奥 那边是谁？

葛莱西安诺 安东尼奥先生！

安东尼奥 咦，葛莱西安诺！还有那些人呢？现在已经九点钟啦，我们的朋友们大家在那儿等着你们。今天晚上的假面跳舞会取消了；风势已转，巴萨尼奥就要立刻上船。我已经差了二十个人来找你们了。

葛莱西安诺 那好极了；我巴不得今天晚上就开船出发。（同下。）

第七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喇叭奏花腔。鲍西娅及摩洛哥亲王各率侍从上。

鲍西娅 去把帐幕揭开，让这位尊贵的王子瞧瞧那几个匣子。现在请殿下自己选择吧。

摩洛哥亲王 第一只匣子是金的，上面刻着这几个字："谁选择了我，将要得到众人所希求的东西。"第二只匣子是银的，上面刻着这样的约许："谁选择了我，将要得到他所应得的东西。"第三只匣子是用沉重的铅打成的，上面刻着像铅一样冷酷的警告："谁选择了我，必须准备把他所有的一切作为牺牲。"我怎么可以知道我选得错不错呢？

鲍西娅 这三只匣子中间，有一只里面藏着我的小像；您要是选中了那一只，我就是属于您的了。

摩洛哥亲王 求神明指示我！让我看；我且先把匣子上面刻着的字句再推敲一遍。这一个铅匣子上面说些什么？"谁选择了我，必须准备把他所有的一切作为牺牲。"必须准备牺牲；为什么？为了铅吗？为了铅而牺牲一切吗？这匣子说的话儿倒有些吓人。人们为了希望得到重大的利

益，才会不惜牺牲一切；一颗贵重的心，决不会屈躬俯就鄙贱的外表；我不愿为了铅的缘故而作任何的牺牲。那个色泽皎洁的银匣子上面说些什么？“谁选择了我，将要得到他所应得的东西。”得到他所应得的东西！且慢，摩洛哥，把你自己的价值作一下公正的估计吧。照你自己判断起来，你应该得到很高的评价，可是也许凭着你这几分长处，还不配娶到这样一位小姐；然而我要是疑心我自己不够资格，那未免太小看自己了。得到我所应得的东西！当然那就是指这位小姐而说的；讲到家世、财产、人品、教养，我在哪一点上配不上她？可是超乎这一切之上，凭着我这一片深情，也就应该配得上她了。那么我不必迟疑，就选了这一个匣子吧。让我再瞧瞧那金匣子上说些什么话：“谁选择了我，将要得到众人所希求的东西。”啊，那正是这位小姐了；整个儿的世界都希求着她，他们从地球的四角迢迢而来，顶礼这位尘世的仙真：赫堪尼亚的沙漠和广大的阿拉伯的辽阔的荒野，现在已经成为各国王子们前来瞻仰美貌的鲍西娅的通衢大道；把唾沫吐在天庭面上的傲慢不逊的海洋，也不能阻止外邦的远客，他们越过汹涌的波涛，就像跨过一条小河一样，为了要看一看鲍西娅的绝世姿容。在这三只匣子中间，有一只里面藏着她的天仙似的小像。难道那铅匣子里会藏着她吗？想起这样一个卑劣的思想，就是一种亵渎；就算这是个黑暗的坟，里面放的是她的寿衣，也都嫌罪过。那么她是会藏在那价值只及纯金十分之一的银匣子里面吗？啊，罪恶的思想！这样一颗珍贵的珠宝，决不会装在比金子低贱的匣子里。英国有一种金子铸成的钱币，表面上刻着天使的形象；这儿的天使，拿金子做床，却躲在黑暗里。把钥匙交给我；我已经选定了，但愿我的希望能够实现！

鲍西娅 亲王，请您拿着这钥匙；要是这里边有我的小像，我就是您的了。（摩洛哥亲王开金匣。）

摩洛哥亲王 哎哟，该死！这是什么？一个死人的骷髅，那空空的眼眶里藏着一张有字的纸卷。让我读一读上面写着什么。

发闪光的不全是黄金，

古人的说话没有骗人；

多少世人出卖了一生，

不过看到了我的外形，

蛆虫占据着镀金的坟。

你要是又大胆又聪明，

手脚壮健，见识却老成，

就不会得到这样回音：

再见，劝你冷却这片心。

冷却这片心；真的是枉费辛劳！

永别了，热情！欢迎，凛冽的寒飙！

再见，鲍西娅；悲伤塞满了心胸，

莫怪我这败军之将去得匆匆。（率侍从下；喇叭奏花腔。）

鲍西娅 他去得倒还知趣。把帐幕拉下。但愿像他一样肤色的人，都像他一样选不中。（同下。）

第八场 威尼斯。街道

萨拉里诺及萨莱尼奥上。

萨拉里诺 啊，朋友，我看见巴萨尼奥开船，葛莱西安诺也跟他同船去；我相信罗兰佐一定不在他们船里。

萨莱尼奥 那个恶犹太人大呼小叫地吵到公爵那儿去，公爵已经跟着他去搜巴萨尼奥的船了。

萨拉里诺 他去迟了一步，船已经开出。可是有人告诉公爵，说他们曾经看见罗兰佐跟他的多情的杰西卡在一艘平底船里；而且安东尼奥也向公爵证明他们并不在巴萨尼奥的船上。

萨莱尼奥 那犹太狗像发疯似的，样子都变了，在街上一路乱叫乱跳乱喊："我的女儿！啊，我的银钱！啊，我的女儿！跟一个基督徒逃走啦！啊，我的基督徒的银钱！公道啊！法律啊！我的银钱，我的女儿！一袋封好的、两袋封好的银钱，给我的女儿偷去了！还有珠宝！两颗宝

石，两颗珍贵的宝石，都给我的女儿偷去了！公道啊！把那女孩子找出来！她身边带着宝石，还有银钱。”

萨拉里诺 威尼斯城里所有的小孩子们，都跟在他背后，喊着：他的宝石呀，他的女儿呀，他的银钱呀。

萨莱尼奥 安东尼奥应该留心那笔债款不要误了期，否则他要在他身上报复的。

萨拉里诺 对了，你想起得不错。昨天我跟一个法国人谈天，他对我说起，在英、法两国之间的狭隘的海面上，有一艘从咱们国里开出去的满载着货物的船只出事了。我一听见这句话，就想起安东尼奥，但愿那艘船不是他的才好。

萨莱尼奥 你最好把你听见的消息告诉安东尼奥；可是你要轻描淡写地说，免得害他着急。

萨拉里诺 世上没有一个比他更仁厚的君子。我看见巴萨尼奥跟安东尼奥分别，巴萨尼奥对他说他一定尽早回来，他就回答说：“不必，巴萨尼奥，不要为了我的缘故而误了你的正事，你等到一切事情圆满完成以后再回来吧；至于我在那犹太人那里签下的约，你不必放在心上，你只管高高兴兴，一心一意地进行着你的好事，施展你的全副精神，去博得美人的欢心吧。”说到这里，他的眼睛里已经噙着一包眼泪，他就回转身去，把他的手伸到背后，亲亲热热地握着巴萨尼奥的手；他们就这样分别了。

萨莱尼奥 我看他只是为了他的缘故才爱这世界的。咱们现在就去找他，想些开心的事儿替他解解愁闷，你看好不好？

萨拉里诺 很好很好。（同下。）

第九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尼莉莎及一仆人上。

尼莉莎 赶快，赶快，扯开那帐幕；阿拉贡亲王已经宣过誓，就要来选匣子啦。

喇叭奏花腔。阿拉贡亲王及鲍西娅各率侍从上。

鲍西娅 瞧，尊贵的王子，那三个匣子就在这儿；您要是选中了有我的小像藏在里头的那一只，我们就可以立刻举行婚礼；可是您要是失败了的话，那么殿下，不必多言，您必须立刻离开这儿。

阿拉贡亲王 我已经宣誓遵守三项条件：第一，不得告诉任何人我所选的是哪一只匣子；第二，要是我选错了匣子，终身不得再向任何女子求婚；第三，要是我选不中，必须立刻离开此地。

鲍西娅 为了我这微贱的身子来此冒险的人，没有一个不曾立誓遵守这几个条件。

阿拉贡亲王 我已经有所准备了。但愿命运满足我的心愿！一只是金的，一只是银的，还有一只是下贱的铅的。“谁选择了我，必须准备把他所有的一切作为牺牲。”你要我为你牺牲，应该再好看一点才是。那个金匣子上面说的什么？哈！让我来看吧：“谁选择了我，将要得到众人所希求的东西。”众人所希求的东西！那“众人”也许是指那无知的群众，他们只知道凭着外表取人，信赖着一双愚妄的眼睛，不知道窥察到内心，就像燕子把巢筑在风吹雨淋的屋外的墙壁上，自以为可保万全，不想到灾祸就会接踵而至。我不愿选择众人所希求的东西，因为我不愿随波逐流，与庸俗的群众为伍。那么还是让我瞧瞧你吧，你这白银的宝库；待我再看一遍刻在你上面的字句：“谁选择了我，将要得到他所应得的东西。”说得好，一个人要是自己没有几分长处，怎么可以妄图非分？尊荣显贵，原来不是无德之人所可以忝窃的。唉！要是世间的爵禄官职，都能够因功授赏，不藉钻营，那么多少脱帽侍立的人将会高冠盛服，多少发号施令的人将会唯唯听命，多少卑劣鄙贱的渣滓可以从高贵的种子中间筛分出来，多少隐暗不彰的贤才异能，可以从世俗的糠秕中间剔选出来，大放它们的光泽！闲话少说，还是让我考虑考虑怎样选择吧。“谁选择了我，将要得到他所应得的东西。”那么我就要取我分所应得的东西了。把这匣子上的钥匙给我，让我立刻打开藏在这里面的我的命运。（开银匣。）

鲍西娅 您在这里面瞧见些什么？怎么呆住了一声也不响？

阿拉贡亲王 这是什么？一个眯着眼睛的傻瓜的画像，上面还写着字句！让我读一下看。唉！你跟鲍西娅相去得多么远！你跟我的希望，跟我所应得的东西又相去得多么远！“谁选择了我，将要得到他所应得的东西。”难道我只应该得到一副傻瓜的嘴脸吗？那便是我的奖品吗？我不该得到好一点的东西吗？

鲍西娅 毁谤和评判，是两件作用不同、性质相反的事。

阿拉贡亲王 这儿写着什么？

这银子在火里烧过七遍；

那永远不会错误的判断，

也必须经过七次的试炼。

有的人终身向幻影追逐，

只好在幻影里寻求满足。

我知道世上尽有些呆鸟，

空有着一个镀银的外表；

随你娶一个怎样的妻房，

摆脱不了这傻瓜的皮囊；

去吧，先生，莫再耽搁时光！

我要是再留在这儿发呆，

愈显得是个十足的蠢才；

顶一颗傻脑袋来此求婚，

带两个蠢头颅回转家门。

别了，美人，我愿遵守誓言，

默忍着心头愤怒的熬煎。（阿拉贡亲王率侍从下。）

鲍西娅 正像飞蛾在烛火里伤身，

这些傻瓜们自恃着聪明，

免不了被聪明误了前程。

尼莉莎 古话说得好，上吊娶媳妇，

都是一个人注定的天数。

鲍西娅 来，尼莉莎，把帐幕拉下了。

一仆人上。

仆人 小姐呢？

鲍西娅 在这儿；尊驾有什么见教？

仆人 小姐，门口有一个年轻的威尼斯人，说是来通知一声，他的主人就要来啦；他说他的主人叫他先来向小姐致意，除了一大堆恭维的客套以外，还带来了几件很贵重的礼物。小的从来没有见过这么一位体面的爱神的使者；预报繁茂的夏季快要来临的四月的天气，也不及这个为主人先驱的俊仆温雅。

鲍西娅 请你别说下去了吧；你把他称赞得这样天花乱坠，我怕你就要说他是你的亲戚了。来，来，尼莉莎，我倒很想瞧瞧这一位爱神差来的体面的使者。

尼莉莎 爱神啊，但愿来的是巴萨尼奥！（同下。）

[1] 希腊英雄赫剌克勒斯（又译“赫拉克勒斯”），从其侍从手里穿上一件毒衣，因而致死。

[2] 黑曜日（Black-Monday）即复活节礼拜一。此名的由来，据说是因一三六〇年四月十四日的复活节礼拜一，英王爱德华三世进攻巴黎，正值暴风雨，兵士多冻死。流鼻血为不吉之兆，故云。

[3] 夏甲（Hagar）为犹太人始祖亚伯兰（后上帝改其名为亚伯拉罕）正妻撒拉的婢女，撒拉因无子，劝亚伯兰纳夏甲为次妻；夏甲生子后，遭撒拉之妒，与其子并遭斥逐。见《旧约·创世记》。此处所云“夏甲后裔”，系表示“贱种”之意。

第三幕

第一场 威尼斯。街道

萨莱尼奥及萨拉里诺上。

萨莱尼奥 交易所里有什么消息？

萨拉里诺 他们都在那里说安东尼奥有一艘满装着货物的船在海峡里倾覆了；那地方的名字好像是古德温，是一处很危险的沙滩，听说有许多大船的残骸埋葬在那里，要是那些传闻之辞是确实可靠的话。

萨莱尼奥 我但愿那些谣言就像那些吃饱了饭没事做、嚼嚼生姜或者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假装为了她第三个丈夫死去而痛哭的那些婆子们所说的鬼话一样靠不住。可是那的确是事实——不说啰哩啰唆的废话，也不说枝枝节节的闲话——这位善良的安东尼奥，正直的安东尼奥——啊，我希望我有一个可以充分形容他的好处的字眼！——

萨拉里诺 好了好了，别说下去了吧。

萨莱尼奥 嘿！你说什么！总归一句话，他损失了一艘船。

萨拉里诺 但愿这是他最末一次的损失。

萨莱尼奥 让我赶快喊“阿门”，免得给魔鬼打断了我的祷告，因为他已经扮成一个犹太人的样子来啦。

夏洛克上。

萨莱尼奥 啊，夏洛克！商人中间有什么消息？

夏洛克 有什么消息！我的女儿逃走啦，这件事情是你比谁都格外知道得详细的。

萨拉里诺 那当然啦，就是我也知道她飞走的那对翅膀是哪一个裁缝替她做的。

萨莱尼奥 夏洛克自己也何尝不知道，她羽毛已长，当然要离开娘家啦。

夏洛克 她干出这种不要脸的事来，死了一定要下地狱。

萨拉里诺 倘然魔鬼做她的判官，那是当然的事情。

夏洛克 我自己的血肉跟我过不去！

萨莱尼奥 说什么，老东西，活到这么大年纪，还跟你自己过不去？

夏洛克 我是说我的女儿是我自己的血肉。

萨拉里诺 你的肉跟她的肉比起来，比黑炭和象牙还差得远；你的血跟她的血比起来，比红葡萄酒和白葡萄酒还差得远。可是告诉我们，你听没听见人家说起安东尼奥在海上遭到了损失？

夏洛克　说起他，又是我的一桩倒霉事情。这个败家精，这个破落户，他不敢在交易所里露一露脸；他平常到市场上来，穿着得多么齐

整，现在可变成一个叫化子啦。让他留心他的借约吧；他老是骂我盘剥取利；让他留心他的借约吧；他是本着基督徒的精神，放债从来不取利息的；让他留心他的借约吧。

萨拉里诺　我相信要是他不能按约偿还借款，你一定不会要他的肉的；那有什么用处呢？

夏洛克 拿来钓鱼也好；即使他的肉不中吃，至少也可以出出我这一口气。他曾经羞辱过我，夺去我几十万块钱的生意，讥笑着我的亏蚀，挖苦着我的盈余，侮蔑我的民族，破坏我的买卖，离间我的朋友，煽动我的仇敌；他的理由是什么？只因为我是一个犹太人。难道犹太人没有眼睛吗？难道犹太人没有五官四肢、没有知觉、没有感情、没有血气吗？他不是吃着同样的食物，同样的武器可以伤害他，同样的医药可以疗治他，冬天同样会冷，夏天同样会热，就像一个基督徒一样吗？你们要是用刀剑刺我们，我们不是也会出血的吗？你们要是搔我们的痒，我们不是也会笑起来的吗？你们要是用毒药谋害我们，我们不是也会死的吗？那么要是你们欺侮了我们，我们难道不会复仇吗？要是在别的地方我们都跟你们一样，那么在这一点上也是彼此相同的。要是一个犹太人欺侮了一个基督徒，那基督徒怎样表现他的谦逊？报仇。要是一个基督徒欺侮了一个犹太人，那么照着基督徒的榜样，那犹太人应该怎样表现他的宽容？报仇。你们已经把残虐的手段教给我，我一定会照着你们的教训实行，而且还要加倍奉敬哩。

一仆人上。

仆人 两位先生，我家主人安东尼奥在家里要请两位过去谈谈。

萨拉里诺 我们正在到处找他呢。

杜伯尔上。

萨莱尼奥 又是一个他的族中人来啦；世上再也找不到第三个像他们这样的人，除非魔鬼自己也变成了犹太人。（萨莱尼奥、萨拉里诺及仆人下。）

夏洛克 啊，杜伯尔！热那亚有什么消息？你有没有找到我的女儿？

杜伯尔 我所到的地方，往往听见人家说起她，可是总找不到她。

夏洛克 哎呀，糟糕！糟糕！糟糕！我在法兰克府出两千块钱买来的那颗金刚钻也丢啦！咒诅到现在才降落到咱们民族头上；我到现在才觉得它的厉害。那一颗金刚钻就是两千块钱，还有别的贵重的贵重的珠宝。我希望我的女儿死在我的脚下，那些珠宝都挂在她的耳朵上；我希望她就在我的脚下入土安葬，那些银钱都放在她的棺材里！不知道他们的下落吗？哼，我不知道为了寻访他们，又花去了多少钱。你这你这——损失上再加损失！贼子偷了这么多走了，还要花这么多去寻访贼子，结果仍旧是一无所得，出不了这一口怨气。只有我一个人倒霉，只有我一个人叹气，只有我一个人流眼泪！

杜伯尔　倒霉的不单是你一个人。我在热那亚听人家说，安东尼奥——

夏洛克 什么？什么？什么？他也倒了霉吗？他也倒了霉吗？

杜伯尔 ——有一艘从特里坡利斯来的大船，在途中触礁。

夏洛克 谢谢上帝！谢谢上帝！是真的吗？是真的吗？

杜伯尔 我曾经跟几个从那船上出险的水手谈过话。

夏洛克 谢谢你，好杜伯尔。好消息，好消息！哈哈！什么地方？在热那亚吗？

杜伯尔 听说你的女儿在热那亚一个晚上花去八十块钱。

夏洛克 你把一把刀戳进我心里！我再也瞧不见我的银子啦！一下子就是八十块钱！八十块钱！

杜伯尔 有几个安东尼奥的债主跟我同路到威尼斯来，他们肯定地说他这次一定要破产。

夏洛克 我很高兴。我要摆布摆布他；我要叫他知道些厉害。我很高兴。

杜伯尔 有一个人给我看一个指环，说是你女儿拿它向他买了一只猴子。

夏洛克 该死该死！杜伯尔，你提起这件事，真叫我心里难过；那是我的绿玉指环，是我的妻子莉娅在我们没有结婚的时候送给我的；即使人家把一大群猴子来向我交换，我也不愿把它给人。

杜伯尔 可是安东尼奥这次一定完了。

夏洛克 对了，这是真的，一点不错。去，杜伯尔，现在离开借约满期还有半个月，你先给我到衙门里走动走动，花费几个钱。要是他愆了约，我要挖出他的心来；只要威尼斯没有他，生意买卖全凭我一句话了。去，去，杜伯尔，咱们在会堂里见面。好杜伯尔，去吧；会堂里再见，杜伯尔。（各下。）

第二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巴萨尼奥、鲍西娅、葛莱西安诺、尼莉莎及侍从等上。

鲍西娅　请您不要太急，停一两天再赌运气吧；因为要是您选得不对，咱们就不能再在一块儿，所以请您暂时缓一下吧。我心里仿佛有一种什么感觉——可是那不是爱情——告诉我我不愿失去您；您一定也知道，嫌憎是不会向人说这种话的。一个女孩儿家本来不该信口说话，可是唯恐您不能懂得我的意思，我真想留您在这儿住上一两个月，然后再让您为我冒险一试。我可以教您怎样选才不会有错；可是这样我就要违犯了誓言，那是断断不可的；然而那样您也许会选错；要是您选错了，

您一定会使我起了一个有罪的愿望，懊悔我不该为了不敢背誓而忍心让您失望。顶可恼的是您这一双眼睛，它们已经瞧透了我的心，把我分成两半：半个我是您的，还有那半个我也是您的——不，我的意思是说那半个我是我的，可是既然是我的，也就是您的，所以整个儿的我都是您的。唉！都是这些无聊的世俗礼法，使人们不能享受他们合法的权利；所以我虽然是您的，却又不是您的。要是结果真是这样，造孽的是那命运，不是我。我说得太噜苏了，可是我的目的是要尽量拖延时间，不放您马上就去选择。

巴萨尼奥 让我选吧；我现在这样提心吊胆，才像给人拷问一样受罪呢。

鲍西娅 给人拷问，巴萨尼奥！那么您给我招认出来，在您的爱情之中，隐藏着什么奸谋？

巴萨尼奥 没有什么奸谋，我只是有点怀疑忧惧，但恐我的痴心化为徒劳；奸谋跟我的爱情正像冰炭一样，是无法相容的。

鲍西娅 嗯，可是我怕你是因为受不住拷问的痛苦，才说这样的话。一个人给绑上了刑床，还不是要他怎样讲就怎样讲？

巴萨尼奥 您要是答应赦我一死，我愿意招认真情。

鲍西娅 好，赦您一死，您招认吧。

巴萨尼奥 “爱”便是我所能招认的一切。多谢我的刑官，您教给我怎样免罪的答话了！可是让我去瞧瞧那几个匣子，试试我的运气吧。

鲍西娅 那么去吧！在那三个匣子中间，有一个里面锁着我的小像；您要是真的爱我，您会把我找出来的。尼莉莎，你跟其余的人都站开些。在他选择的时候，把音乐奏起来，要是他失败了，好让他像天鹅一样在音乐声中死去；把这譬喻说得更确当一些，我的眼睛就是他葬身的清流。也许他会胜利的；那么那音乐又像什么呢？那时候音乐就像忠心的臣子俯伏迎迓新加冕的君王的时候所吹奏的号角，又像是黎明时分送进正在做着好梦的新郎的耳中，催他起来举行婚礼的甜柔的琴韵。现在他去了，他的沉毅的姿态，就像年轻的赫剌克勒斯奋身前去，在特洛亚

人的呼叫声中，把他们祭献给海怪的处女拯救出来一样 [1] ，可是他心里却藏着更多的爱情；我站在这儿做牺牲，她们站在旁边，就像泪眼模糊的特洛亚妇女们，出来看这场争斗的结果。去吧，赫剌克勒斯！我的生命悬在你手里，但愿你安然生还；我这观战的人心中比你上场作战的人还要惊恐万倍！

巴萨尼奥独白时，乐队奏乐唱歌。

歌

告诉我爱情生长在何方？

还是在脑海？还是在心房？

它怎样发生？它怎样成长？

　　回答我，回答我。

爱情的火在眼睛里点亮，

凝视是爱情生活的滋养，

它的摇篮便是它的坟堂。

让我们把爱的丧钟鸣响，

　　丁当！丁当！

丁当！丁当！（众和）

巴萨尼奥 外观往往和事物的本身完全不符，世人却容易为表面的装饰所欺骗。在法律上，哪一件卑鄙邪恶的陈诉不可以用娓娓动听的言辞掩饰它的罪状？在宗教上，哪一桩罪大恶极的过失不可以引经据典，文过饰非，证明它的确上合天心？任何彰明昭著的罪恶，都可以在外表上装出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多少没有胆量的懦夫，他们的心其实软弱得就像下不去脚的流沙，他们的肝如果剖出来看一看，大概比乳汁还要白，可是他们的颊上却长着天神一样威武的须髯，人家只看着他们的外表，也就居然把他们当作英雄一样看待！再看那些世间所谓美貌吧，那是完全靠着脂粉装点出来的，愈是轻浮的女人，所涂的脂粉也愈重；至于那些随风飘扬像蛇一样的金丝鬈发，看上去果然漂亮，不知道却是从坟墓中死人的骷髅上借来的 [2] 。所以装饰不过是一道把船只诱进凶涛险浪的怒海中去的陷人的海岸，又像是遮掩着一个黑丑蛮女的一道美丽

的面幕；总而言之，它是狡诈的世人用来欺诱智士的似是而非的真理。所以，你炫目的黄金，米达斯王的坚硬的食物 [3] ，我不要你；你惨白的银子，在人们手里来来去去的下贱的奴才，我也不要你；可是你，寒伧的铅，你的形状只能使人退走，一点没有吸引人的力量，然而你的质朴却比巧妙的言辞更能打动我的心，我就选了你吧，但愿结果美满！

鲍西娅 （旁白） 一切纷杂的思绪；多心的疑虑、卤莽的绝望、战栗的恐惧、酸性的猜嫉，多么快地烟消云散了！爱情啊！把你的狂喜节制一下，不要让你的欢乐溢出界限，让你的情绪越过分寸；你使我感觉到太多的幸福，请你把它减轻几分吧，我怕我快要给快乐窒息而死了！

巴萨尼奥 这里面是什么？（开铅匣）美丽的鲍西娅的副本！这是谁的神化之笔，描画出这样一位绝世的美人？这双眼睛是在转动吗？还是因为我的眼球在转动，所以仿佛它们也在随着转动？她的微启的双唇，是因为她嘴里吐出来的甘美芳香的气息而分裂的；唯有这样甘美的气息才能分开这样甜蜜的朋友。画师在描画她的头发的时候，一定曾经化身为蜘蛛，织下了这么一个金丝的发网，来诱捉男子们的心；哪一个男子见了它，不会比飞蛾投入蛛网还快地陷下网罗呢？可是她的眼睛！他怎么能够睁着眼睛把它们画出来呢？他在画了一只眼睛以后，我想它的逼人的光芒一定会使他自己目眩神夺，再也描画不成其余的一只。可是瞧，我用尽一切赞美的字句，还不能充分形容出这一个画中幻影的美妙；然而这幻影跟它的实体比较起来，又是多么望尘莫及！这儿是一纸手卷，宣判着我的命运。

你选择不凭着外表，

果然给你直中鹄心！

胜利既已入你怀抱，

你莫再往别处追寻。

这结果倘使你满意，

就请接受你的幸运，

赶快回转你的身体，

给你的爱深深一吻。

温柔的纶音！美人，请恕我大胆，（吻鲍西娅）

我奉命来把彼此的深情交换。

像一个夺标的健儿驰骋身手，

耳旁只听见沸腾的人声如吼，

虽然明知道胜利已在他手掌，

却不敢相信人们在向他赞赏。

绝世的美人，我现在神眩目晕，

仿佛闯进了一场离奇的梦境；

除非你亲口证明这一切是真，

我再也不相信我自己的眼睛。

鲍西娅 巴萨尼奥公子，您瞧我站在这儿，不过是这样的一个人。虽然为了我自己的缘故，我不愿妄想自己比现在的我更好一点；可是为了您的缘故，我希望我能够六十倍胜过我的本身，再加上一千倍的美丽，一万倍的富有；我但愿我有无比的贤德、美貌、财产和亲友，好让我在您的心目中占据一个很高的位置。可是我这一身却是一无所有，我只是一个不学无术、没有教养、缺少见识的女子；幸亏她的年纪还不是顶大，来得及发愤学习；她的天资也不是顶笨，可以加以教导；尤其大幸的，她有一颗柔顺的心灵，愿意把它奉献给您，听从您的指导，把您当作她的主人、她的统治者和她的君王。我自己以及我所有的一切，现在都变成您的所有了；刚才我还拥有着这一座华丽的大厦，我的仆人都听从着我的指挥，我是支配我自己的女王，可是就在现在，这屋子、这些仆人和这一个我，都是属于您的了，我的夫君。凭着这一个指环，我把这一切完全呈献给您；要是您让这指环离开您的身边，或者把它丢了，或者把它送给别人，那就预示着您的爱情的毁灭，我可以因此责怪您的。

巴萨尼奥 小姐，您使我说不出一句话来，只有我的热血在我的血管

里跳动着向您陈诉。我的精神是在一种恍惚的状态中，正像喜悦的群众在听到他们所爱戴的君王的一篇美妙的演辞以后那种心灵眩惑的神情，除了口头的赞叹和内心的欢乐以外，一切的一切都混和起来，化成白茫茫的一片模糊。要是这指环有一天离开这手指，那么我的生命也一定已经终结；那时候您可以放胆地说，巴萨尼奥已经死了。

尼莉莎 姑爷，小姐，我们站在旁边，眼看我们的愿望成为事实，现在该让我们来道喜了。恭喜姑爷！恭喜小姐！

葛莱西安诺 巴萨尼奥大爷和我的温柔的夫人，愿你们享受一切的快乐！因为我敢说，你们享尽一切快乐，也剥夺不了我的快乐。我有一个请求，要是你们决定在什么时候举行嘉礼，我也想跟你们一起结婚。

巴萨尼奥 很好，只要你能够找到一个妻子。

葛莱西安诺 谢谢大爷，您已经替我找到一个了。不瞒大爷说，我这一双眼睛瞧起人来，并不比您大爷慢；您瞧见了小姐，我也看中了使女；您发生了爱情，我也发生了爱情。大爷，我的手脚并不比您慢啊。您的命运靠那几个匣子决定，我也是一样；因为我在这儿千求万告，身上的汗出了一身又是一身，指天誓日地说到唇干舌燥，才算得到这位好姑娘的一句回音，答应我要是您能够得到她的小姐，我也可以得到她的爱情。

鲍西娅 这是真的吗，尼莉莎？

尼莉莎 是真的，小姐，要是您赞成的话。

巴萨尼奥 葛莱西安诺，你也是出于真心吗？

葛莱西安诺 是的，大爷。

巴萨尼奥 我们的喜宴有你们的婚礼添兴，那真是喜上加喜了。

葛莱西安诺 我们要跟他们打赌一千块钱，看谁先养儿子。

尼莉莎 什么，还要赌一笔钱？

葛莱西安诺 不，我们怕是赢不了的，还是不下赌注了吧。可是谁来啦？罗兰佐和他的异教徒吗？什么！还有我那威尼斯老朋友萨莱尼奥？

罗兰佐、杰西卡及萨莱尼奥上。

巴萨尼奥 罗兰佐、萨莱尼奥，虽然我也是初履此地，让我僭用着这里主人的名义，欢迎你们的到来。亲爱的鲍西娅，请您允许我接待我这几个同乡朋友。

鲍西娅 我也是竭诚欢迎他们。

罗兰佐 谢谢。巴萨尼奥大爷，我本来并没有想到要到这儿来看您，因为在路上碰见萨莱尼奥，给他不由分说地硬拉着一块儿来啦。

萨莱尼奥 是我拉他来，大爷，我是有理由的。安东尼奥先生叫我替他向您致意。（给巴萨尼奥一信。）

巴萨尼奥 在我没有拆开这信以前，请你告诉我我的好朋友近来好吗？

萨莱尼奥 他没有病，除非有点儿心病；也并不轻松，除非打开了心结。您看了他的信，就可以知道他的近况。

葛莱西安诺 尼莉莎，招待招待那位客人。把你的手给我，萨莱尼奥。威尼斯有些什么消息？那位善良的商人安东尼奥怎样？我知道他听见了我们的成功，一定会十分高兴；我们是两个伊阿宋，把金羊毛取了来啦。

萨莱尼奥 我希望你们能够把他失去的金羊毛取了回来，那就好了。

鲍西娅 那信里一定有些什么坏消息，巴萨尼奥的脸色都变白了；多半是一个什么好朋友死了，否则不会有别的事情会把一个堂堂男子激动到这个样子的。怎么，越来越糟了！恕我冒渎，巴萨尼奥，我是您自身的一半，这封信所带给您的任何不幸的消息，也必须让我分一半去。

巴萨尼奥 啊，亲爱的鲍西娅！这信里所写的，是自有纸墨以来最悲惨的字句。好小姐，当我初次向您倾吐我的爱慕之忱的时候，我坦白地

告诉您，我的高贵的家世是我仅有的财产，那时我并没有向您说谎；可是，亲爱的小姐，单单把我说成一个两袖清风的寒士，还未免夸张过分，因为我不但一无所有，而且还负着一身债务；不但欠了我的一个好朋友许多钱，还累他为了我的缘故，欠了他仇家的钱。这一封信，小姐，那信纸就像是我朋友的身体，上面的每一个字，都是一处血淋淋的创伤。可是，萨莱尼奥，那是真的吗？难道他的船舶都一起遭难了？竟没有一艘平安到港吗？从特里坡利斯、墨西哥、英国、里斯本、巴巴里和印度来的船只，没有一艘能够逃过那些毁害商船的礁石的可怕的撞击吗？

萨莱尼奥 一艘也没有逃过。而且即使他现在有钱还那犹太人，那犹太人也不肯收。我从来没有见过这种家伙，样子像人，却一心一意只想残害他的同类；他不分昼夜地向公爵絮叨，说是他们倘不给他主持公道，那么威尼斯根本不成其为自由邦。二十个商人、公爵自己，还有那些最有名望的士绅，都曾劝过他，可是谁也不能叫他回心转意，放弃他狠毒的控诉；他一口咬定，要求按照约文的规定，处罚安东尼奥违约。

杰西卡 我在家里的时候，曾经听见他向杜伯尔和丘斯，他的两个同族的人谈起，说他宁可取安东尼奥身上的肉，不愿收受比他的欠款多二十倍的钱。要是法律和威权不能阻止他，那么可怜的安东尼奥恐怕难逃一死了。

鲍西娅 遭到这样危难的人，是不是您的好朋友？

巴萨尼奥 我的最亲密的朋友，一个心肠最仁慈的人，热心为善，多情尚义，在他身上存留着比任何意大利人更多的古代罗马的侠义精神。

鲍西娅 他欠那犹太人多少钱？

巴萨尼奥 他为了我的缘故，向他借了三千块钱。

鲍西娅 什么，只有这一点数目吗？还他六千块钱，把那借约毁了；两倍六千块钱，或者照这数目再倍三倍都可以，可是万万不能因为巴萨尼奥的过失，害这样一位好朋友损伤一根毛发。先和我到教堂里去结为夫妇，然后你就到威尼斯去看你的朋友；鲍西娅决不让你抱着一颗不安

宁的良心睡在她的身旁。你可以带偿还这笔小小借款的二十倍那么多的钱去；债务清了以后，就带你的忠心的朋友到这儿来。我的侍女尼莉莎陪着我在家里，仍旧像未嫁的时候一样，守候着你们的归来。来，今天就是你结婚的日子，大家快快乐乐，好好招待你的朋友们。你既然是用这么大的代价买来的，我一定格外爱你。可是让我听听你朋友的信。

巴萨尼奥 “巴萨尼奥挚友如握：弟船只悉数遇难，债主煎迫，家业荡然。犹太人之约，业已愆期；履行罚则，殆无生望。足下前此欠弟债项，一切勾销，惟盼及弟未死之前，来相临视。或足下燕婉情浓，不忍遽别，则亦不复相强，此信置之可也。”

鲍西娅 啊，亲爱的，快把一切事情办好，立刻就去吧！

巴萨尼奥 既然蒙您允许，我就赶快收拾动身；可是——此去经宵应少睡，长留魂魄系相思。（同下。）

第三场 威尼斯。街道

夏洛克、萨拉里诺、安东尼奥及狱吏上。

夏洛克 狱官，留心看住他；不要对我讲什么慈悲。这就是那个放债不取利息的傻瓜。狱官，留心看住他。

安东尼奥 再听我说句话，好夏洛克。

夏洛克 我一定要照约实行；你倘然想推翻这一张契约，那还是请你免开尊口的好。我已经发过誓，非得照约实行不可。你曾经无缘无故骂我狗，既然我是狗，那么你可留心着我的狗牙齿吧。公爵一定会给我主持公道的。你这糊涂的狱官，我真不懂你老是会答应他的请求，陪着他到外边来。

安东尼奥 请你听我说。

夏洛克 我一定要照约实行，不要听你讲什么鬼话；我一定要照约实行，所以请你闭嘴吧。我不像那些软心肠流眼泪的傻瓜们一样，听了基督徒的几句劝告，就会摇头叹气，懊悔屈服。别跟着我，我不要听你说话，我要照约实行。（下。）

萨拉里诺 这是人世间一头最顽固的恶狗。

安东尼奥 别理他；我也不愿再费无益的唇舌向他哀求了。他要的是我的命，我也知道他的原因。有好多次，人家落在他手里，还不出钱来，弄得走投无路，跑来向我呼吁，是我帮助他们解除他的压迫，所以他才恨我。

萨拉里诺 我相信公爵一定不会允许他执行这一种处罚。

安东尼奥 公爵不能变更法律的规定，因为威尼斯的繁荣，完全倚赖着各国人民的来往通商，要是剥夺了异邦人应享的权利，一定会使人对

威尼斯的法治精神发生重大的怀疑。去吧，这些不如意的事情，已经把我搅得心力交瘁，我怕到明天身上也许剩不满一磅肉来，偿还我这位不怕血腥气的债主了。狱官，走吧。求上帝，让巴萨尼奥来亲眼看见我替他还债，我就死而无怨了！（同下。）

第四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鲍西娅、尼莉莎、罗兰佐、杰西卡及鲍尔萨泽上。

罗兰佐 夫人，不是我当面恭维您，您的确有一颗高贵真诚、不同凡俗的仁爱的心；尤其像这次敦促尊夫就道，宁愿割舍儿女的私情，这一种精神毅力，真令人万分钦佩。可是您倘使知道受到您这种好意的是个什么人，您所救援的是怎样一个正直的君子，他对于尊夫的交情又是怎样深挚，我相信您一定会格外因为做了这一件好事而自傲，一件寻常的善举可不能让您得到那么大的快乐。

鲍西娅 我做了好事从来不后悔，现在也当然不会。因为凡是常在一块儿谈心游戏的朋友，彼此之间都有一重相互的友爱，他们在容貌上、风度上、习性上，也必定相去不远；所以在我想来，这位安东尼奥既然是我丈夫的心腹好友，他的为人一定很像我的丈夫。要是我的猜想果然不错，那么我把一个跟我的灵魂相仿的人从残暴的迫害下救赎出来，花了这一点儿代价，算得什么！可是这样的话，太近于自吹自擂了，所以别说了吧，还是谈些其他的事情。罗兰佐，在我的丈夫没有回来以前，我要劳驾您替我照管家里；我自己已经向天许下密誓，要在祈祷和默念中过着生活，只让尼莉莎一个人陪着我，直到我们两人的丈夫回来。在两哩路之外有一所修道院，我们就预备住在那儿。我向您提出这一个请求，不只是为了个人的私情，还有其他事实上的必要，请您不要拒绝我。

罗兰佐 夫人，您有什么吩咐，我无不乐于遵命。

鲍西娅 我的仆人们都已知道我的决心，他们会把您和杰西卡当作巴萨尼奥和我自己一样看待。后会有期，再见了。

罗兰佐 但愿美妙的思想和安乐的时光追随在您的身旁！

杰西卡 愿夫人一切如意！

鲍西娅 谢谢你们的好意，我也愿意用同样的愿望祝福你们。再见，杰西卡。（杰西卡、罗兰佐下）鲍尔萨泽，我一向知道你诚实可靠，希望你永远做一个诚实可靠的人。这一封信你给我火速送到帕度亚，交给我的表兄培拉里奥博士亲手收拆；要是他有什么回信和衣服交给你，你就赶快带着它们到码头上，乘公共渡船到威尼斯去。不要多说话，去吧；我会在威尼斯等你。

鲍尔萨泽 小姐，我尽快去就是了。（下。）

鲍西娅 来，尼莉莎，我现在还要干一些你没有知道的事情；我们要在我们的丈夫还没有想到我们之前去跟他们相会。

尼莉莎 我们要让他们看见我们吗？

鲍西娅 他们将会看见我们，尼莉莎，可是我们要打扮得叫他们认不出我们的本来面目。我可以拿无论什么东西跟你打赌，要是我们都扮成了少年男子，我一定比你漂亮点儿，带起刀子来也比你格外神气点儿；我会沙着喉咙讲话，就像一个正在发育的男孩子一样；我会把两个姗姗细步并成一个男人家的阔步；我会学着那些爱吹牛的哥儿们的样子，谈论一些击剑比武的玩意儿，再随口编造些巧妙的谎话，什么谁家的千金小姐爱上了我啦，我不接受她的好意，她害起病来死啦，我怎么心中不忍，后悔不该害了人家的性命啦，以及二十个诸如此类的无关紧要的谎话，人家听见了，一定以为我走出学校的门还不满一年。这些爱吹牛的娃娃们的鬼花样儿我有一千种在脑袋里，都可以搬出来应用。

尼莉莎 怎么，我们要扮成男人吗？

鲍西娅 为什么不？来，车子在林苑门口等着我们；我们上了车，我可以把我的整个计划一路告诉你。快去吧，今天我们要赶二十哩路呢。（同下。）

第五场 同前。花园

朗斯洛特及杰西卡上。

朗斯洛特 真的，不骗您，父亲的罪恶是要子女承当的，所以我倒真的在替您捏着一把汗呢。我一向喜欢对您说老实话，所以现在我也老老实实把我心里所担忧的事情告诉您；您放心吧，我想您总免不了下地狱。只有一个希望也许可以帮帮您的忙，可是那也是个不大高妙的希望。

杰西卡 请问你，是什么希望呢？

朗斯洛特 嗯，您可以存着一半儿的希望，希望您不是您的父亲所生，不是这个犹太人的女儿。

杰西卡 这个希望可真的太不高妙啦；这样说来，我的母亲的罪恶又要降到我的身上来了。

朗斯洛特 那倒也是真的，您不是为您的父亲下地狱，就是为您的母亲下地狱；逃过了凶恶的礁石，逃不过危险的漩涡。好，您下地狱是下定了。

杰西卡 我可以靠着我的丈夫得救；他已经使我变成一个基督徒了。

朗斯洛特 这就是他大大的不该。咱们本来已经有很多的基督徒，简直快要挤都挤不下啦；要是再这样把基督徒一批一批制造出来，猪肉的价钱一定会飞涨，大家吃起猪肉来，恐怕每人只好分到一片薄薄的咸肉了。

杰西卡 朗斯洛特，你这样胡说八道，我一定要告诉我的丈夫。他来啦。

罗兰佐上。

罗兰佐 朗斯洛特，你要是再拉着我的妻子在壁角里说话，我真的要吃起醋来了。

杰西卡 不，罗兰佐，你放心好了，我已经跟朗斯洛特翻脸啦。他老实不客气地告诉我，上天不会对我发慈悲，因为我是一个犹太人的女儿；他又说你不是国家的好公民，因为你把犹太人变成了基督徒，提高了猪肉的价钱。

罗兰佐 要是政府向我质问起来，我自有话说。可是，朗斯洛特，你把那黑人的女儿弄大了肚子，这该是什么罪名呢？

朗斯洛特 那个摩尔姑娘会失去理智，给人弄大肚子，固然是件严重的事；可是如果她算不上是个规矩女人，那么我才是看错人啦。

罗兰佐 看，连傻瓜都会说起俏皮话来啦！照这样下去，连口才最好的才子，也只好哑口无言了。到时候就只听见八哥在那儿咭咭呱呱出风头！给我进去，小鬼，叫他们准备好开饭了。

朗斯洛特 先生，他们早已准备好了；他们都是有肚子的呢。

罗兰佐 老天爷，你的嘴真尖利！那么关照他们把饭菜准备起来。

朗斯洛特 饭和菜，他们也准备好了，大爷。您应当说：把饭菜端上来。

罗兰佐 那么就有劳尊驾吩咐下去：把饭菜端上来。

朗斯洛特 小的可没有这样大的气派，不敢这样使唤人啊。

罗兰佐 要怎样才能跟你讲得清楚！你可是打算把你的看家本领在今天一齐使出来？我求你啦——我是个老实人，不会跟你瞎扯。去对你那些同伴们说，桌子可以铺起来，饭菜可以端上来，我们要进来吃饭啦。

朗斯洛特 是，先生，我就去叫他们把饭菜铺起来，桌子端上来；至于您进不进来吃饭，那可悉随尊便。（下。）

罗兰佐 啊，看他心眼儿多么“尖巧”，说话多么“合拍”！这个傻瓜，脑子里塞满了一大堆“动听的”字眼。我知道有好多傻瓜，地位比他高，跟他一样，“满腹锦绣”，一件事扯到哪儿他不管，只是卖弄了再说。你好吗，杰西卡？亲爱的好人儿，现在告诉我，你对于巴萨尼奥的夫人有什么意见？

杰西卡 好到没有话说。巴萨尼奥大爷娶到这样一位好夫人，享尽了人世天堂的幸福，自然应该不会走上邪路了。要是有两个天神打赌，各自拿一个人间的女子做赌注，如其一个是鲍西娅，那么还有一个必须另

外加上些什么，才可以彼此相抵，因为这一个寒伧的世界还不能产生一个跟她同样好的人来。

罗兰佐 他娶到了这么一个好妻子，你也嫁着了我这么一个好丈夫。

杰西卡 那可要先问问我的意见。

罗兰佐 可以可以，可是先让我们吃了饭再说。

杰西卡 不，让我趁着胃口没有倒之前，先把你恭维两句。

罗兰佐 不，你有话还是留到吃饭的时候说吧；那么不论你说得好说得坏，我都可以连着饭菜一起吞下去。

杰西卡 好，你且等着听我怎样说你吧。（同下。）

[1] 希腊神话：特洛伊王答应向海怪献祭他的女儿赫西俄涅，最后希腊英雄赫剌克勒斯斩杀海怪，救出赫西俄涅。

[2] 伊丽莎白时代妇女，有戴金色假发的风气。

[3] 米达斯（Midas），弗里吉亚（Phrygia）王，祷神求点金术，神允之，触指成金，食物亦成金。

第四幕

第一场 威尼斯。法庭

公爵、众绅士、安东尼奥、巴萨尼奥、葛莱西安诺、萨拉里诺、萨莱尼奥及余人等同上。

公爵 安东尼奥有没有来？

安东尼奥 有，殿下。

公爵 我很为你不快乐；你是来跟一个心如铁石的对手当庭质对，一个不懂得怜悯、没有一丝慈悲心的不近人情的恶汉。

安东尼奥 听说殿下曾经用尽力量劝他不要过为已甚，可是他一味坚执，不肯略作让步。既然没有合法的手段可以使我脱离他的怨毒的掌握，我只有用默忍迎受他的愤怒，安心等待着他的残暴的处置。

公爵 来人，传那犹太人到庭。

萨拉里诺 他在门口等着；他来了，殿下。

夏洛克上。

公爵 大家让开些，让他站在我的面前。夏洛克，人家都以为——我也是这样想——你不过故意装出这一副凶恶的姿态，到了最后关头，就会显出你的仁慈恻隐来，比你现在这种表面上的残酷更加出人意料；现在你虽然坚持着照约处罚，一定要从这个不幸的商人身上割下一磅肉来，到了那时候，你不但愿意放弃这一种处罚，而且因为受到良心上的感动，说不定还会豁免他一部分的欠款。你看他最近接连遭逢的巨大损失，足以使无论怎样富有的商人倾家荡产，即使铁石一样的心肠，从来不知道人类同情的野蛮人，也不能不对他的境遇发生怜悯。犹太人，我们都在等候你一句温和的回答。

夏洛克 我的意思已经向殿下告禀过了；我也已经指着我们的圣安息日起誓，一定要照约执行处罚；要是殿下不准许我的请求，那就是蔑视宪章，我要到京城里去上告，要求撤销贵邦的特权。您要是问我为什么

不愿接受三千块钱，宁愿拿一块腐烂的臭肉，那我可没有什么理由可以回答您，我只能说我欢喜这样，这是不是一个回答？要是我的屋子里有了耗子，我高兴出一万块钱叫人把它们赶掉，谁管得了我？这不是回答了您吗？有的人不爱看张开嘴的猪，有的人瞧见一只猫就要发脾气，还有人听见人家吹风笛的声音，就忍不住要小便；因为一个人的感情完全受着喜恶的支配，谁也做不了自己的主。现在我就这样回答您：为什么有人受不住一头张开嘴的猪，有人受不住一只有益无害的猫，还有人受不住咿咿唔唔的风笛的声音，这些都是毫无充分的理由的，只是因为天生的癖性，使他们一受到刺激，就会情不自禁地现出丑相来；所以我不能举什么理由，也不愿举什么理由，除了因为我对于安东尼奥抱着久积的仇恨和深刻的反感，所以才会向他进行这一场对于我自己并没有好处的诉讼。现在您不是已经得到我的回答了吗？

巴萨尼奥 你这冷酷无情的家伙，这样的回答可不能作为你的残忍的辩解。

夏洛克 我的回答本来不是为了讨你的欢喜。

巴萨尼奥　难道人们对于他们所不喜欢的东西，都一定要置之死地吗？

夏洛克 哪一个人会恨他所不愿意杀死的东西？

巴萨尼奥 初次的冒犯，不应该就引为仇恨。

夏洛克 什么！你愿意给毒蛇咬两次吗？

安东尼奥　请你想一想，你现在跟这个犹太人讲理，就像站在海滩上，叫那大海的怒涛减低它的奔腾的威力，责问豺狼为什么害母羊为了失去它的羔羊而哀啼，或是叫那山上的松柏，在受到天风吹拂的时候，不要摇头摆脑，发出谡谡的声音。要是你能够叫这个犹太人的心变软——世上还有什么东西比它更硬呢？——那么还有什么难事不可以做到？所以我请你不用再跟他商量什么条件，也不用替我想什么办法，让我爽爽快快受到判决，满足这犹太人的心愿吧。

巴萨尼奥 借了你三千块钱，现在拿六千块钱还你好不好？

夏洛克 即使这六千块钱中间的每一块钱都可以分做六份，每一份都可以变成一块钱，我也不要它们；我只要照约处罚。

公爵　你这样一点没有慈悲之心，将来怎么能够希望人家对你慈悲呢？

夏洛克 我又不干错事，怕什么刑罚？你们买了许多奴隶，把他们当作驴狗骡马一样看待，叫他们做种种卑贱的工作，因为他们是你们出钱买来的。我可不可以对你们说，让他们自由，叫他们跟你们的子女结婚？为什么他们要在重担之下流着血汗？让他们的床铺得跟你们的床同样柔软，让他们的舌头也尝尝你们所吃的东西吧，你们会回答说："这些奴隶是我们所有的。"所以我也可以回答你们：我向他要求的这一磅肉，是我出了很大的代价买来的；它是属于我的，我一定要把它拿到手里。您要是拒绝了我，那么你们的法律去见鬼吧！威尼斯城的法令等于一纸空文。我现在等候着判决，请快些回答我，我可不可以拿到这一磅肉？

公爵 我已经差人去请培拉里奥，一位有学问的博士，来替我们审判这件案子；要是他今天不来，我可以有权宣布延期判决。

萨拉里诺 殿下，外面有一个使者刚从帕度亚来，带着这位博士的书信，等候着殿下的召唤。

公爵 把信拿来给我；叫那使者进来。

巴萨尼奥 高兴起来吧，安东尼奥！喂，老兄，不要灰心！这犹太人可以把我的肉、我的血、我的骨头、我的一切都拿去，可是我决不让你为了我的缘故流一滴血。

安东尼奥 我是羊群里一头不中用的病羊，死是我的应分；最软弱的果子最先落到地上，让我也就这样结束了我的一生吧。巴萨尼奥，我只要你活下去，将来替我写一篇墓志铭，那你就是做了再好不过的事。

尼莉莎扮律师书记上。

公爵 你是从帕度亚培拉里奥那里来的吗？

尼莉莎 是，殿下。培拉里奥叫我向殿下致意。（呈上一信。）

巴萨尼奥 你这样使劲儿磨着刀干吗？

夏洛克 从那破产的家伙身上割下那磅肉来。

葛莱西安诺 狠心的犹太人，你不是在鞋口上磨刀，你这把刀是放在你的心口上磨；无论哪种铁器，就连刽子手的钢刀，都赶不上你这刻毒的心肠一半的锋利。难道什么恳求都不能打动你吗？

夏洛克 不能，无论你说得多么婉转动听，都没有用。

葛莱西安诺 万恶不赦的狗，看你死后不下地狱！让你这种东西活在世上，真是公道不生眼睛。你简直使我的信仰发生摇动，相信起毕达哥拉斯 [1] 所说畜生的灵魂可以转生人体的议论来了；你的前生一定是一头豺狼，因为吃了人给人捉住吊死，它那凶恶的灵魂就从绞架上逃了出来，钻进了你那老娘的腌臜的胎里，因为你的性情正像豺狼一样残暴贪婪。

夏洛克 除非你能够把我这一张契约上的印章骂掉，否则像你这样拉开了喉咙直嚷，不过白白伤了你的肺，何苦来呢？好兄弟，我劝你还是让你的脑子休息一下吧，免得它损坏了，将来无法收拾。我在这儿要求法律的裁判。

公爵 培拉里奥在这封信上介绍一位年轻有学问的博士出席我们的法庭。他在什么地方？

尼莉莎 他就在这儿附近等着您的答复，不知道殿下准不准许他进来？

公爵 非常欢迎。来，你们去三四个人，恭恭敬敬领他到这儿来。现在让我们把培拉里奥的来信当庭宣读。

书记 （读）“尊翰到时，鄙人抱疾方剧；适有一青年博士鲍尔萨泽君自罗马来此，致其慰问，因与详讨犹太人与安东尼奥一案，遍稽群籍，折衷是非，遂恳其为鄙人庖代，以应殿下之召。凡鄙人对此案所具意见，此君已深悉无遗；其学问才识，虽穷极赞辞，亦不足道其万一，务希勿以其年少而忽之，盖如此少年老成之士，实鄙人生平所仅见也。

倘蒙延纳，必能不辱使命。敬祈钧裁。”

公爵 你们已经听到了博学的培拉里奥的来信。这儿来的大概就是那位博士了。

鲍西娅扮律师上。

公爵 把您的手给我。足下是从培拉里奥老前辈那儿来的吗？

鲍西娅 正是，殿下。

公爵 欢迎欢迎；请上坐。您有没有明了今天我们在这儿审理的这件案子的两方面的争点？

鲍西娅 我对于这件案子的详细情形已经完全知道了。这儿哪一个是那商人，哪一个是犹太人？

公爵 安东尼奥，夏洛克，你们两人都上来。

鲍西娅 你的名字就叫夏洛克吗？

夏洛克 夏洛克是我的名字。

鲍西娅 你这场官司打得倒也奇怪，可是按照威尼斯的法律，你的控诉是可以成立的。（向安东尼奥）你的生死现在操在他的手里，是不是？

安东尼奥 他是这样说的。

鲍西娅 你承认这借约吗？

安东尼奥 我承认。

鲍西娅 那么犹太人应该慈悲一点。

夏洛克 为什么我应该慈悲一点？把您的理由告诉我。

鲍西娅 慈悲不是出于勉强，它是像甘霖一样从天上降下尘世；它不但给幸福于受施的人，也同样给幸福于施与的人；它有超乎一切的无上威力，比皇冠更足以显出一个帝王的高贵：御杖不过象征着俗世的威权，使人民对于君上的尊严凛然生畏；慈悲的力量却高出于权力之上，它深藏在帝王的内心，是一种属于上帝的德性，执法的人倘能把慈悲调剂着公道，人间的权力就和上帝的神力没有差别。所以，犹太人，虽然你所要求的是公道，可是请你想一想，要是真的按照公道执行起赏罚来，谁也没有死后得救的希望；我们既然祈祷着上帝的慈悲，就应该按照祈祷的指点，自己做一些慈悲的事。我说了这一番话，为的是希望你能够从你的法律的立场上作几分让步；可是如果你坚持着原来的要求，那么威尼斯的法庭是执法无私的，只好把那商人宣判定罪了。

夏洛克 我自己做的事，我自己当！我只要求法律允许我照约执行处罚。

鲍西娅 他是不是无力偿还这笔借款？

巴萨尼奥 不，我愿意替他当庭还清；照原数加倍也可以；要是这样他还不满足，那么我愿意签署契约，还他十倍的数目，拿我的手、我的头、我的心做抵押；要是这样还不能使他满足，那就是存心害人，不顾

天理了。请堂上运用权力，把法律稍为变通一下，犯一次小小的错误，干一件大大的功德，别让这个残忍的恶魔逞他杀人的兽欲。

鲍西娅 那可不行，在威尼斯谁也没有权力变更既成的法律；要是开了这一个恶例，以后谁都可以借口有例可援，什么坏事情都可以干了。这是不行的。

夏洛克 一个但尼尔[2]来做法官了！真的是但尼尔再世！聪明的青年法官啊，我真佩服你！

鲍西娅 请你让我瞧一瞧那借约。

夏洛克 在这儿，可尊敬的博士；请看吧。

鲍西娅 夏洛克，他们愿意出三倍的钱还你呢。

夏洛克 不行，不行，我已经对天发过誓啦，难道我可以让我的灵魂背上毁誓的罪名吗？不，把整个儿的威尼斯给我，我都不能答应。

鲍西娅 好，那么就应该照约处罚；根据法律，这犹太人有权要求从这商人的胸口割下一磅肉来。还是慈悲一点，把三倍原数的钱拿去，让我撕了这张约吧。

夏洛克 等他按照约中所载条款受罚以后，再撕不迟。您瞧上去像是一个很好的法官；您懂得法律，您讲的话也很有道理，不愧是法律界的中流砥柱，所以现在我就用法律的名义，请您立刻进行宣判，凭着我的灵魂起誓，谁也不能用他的口舌改变我的决心。我现在但等着执行原约。

安东尼奥 我也诚心请求堂上从速宣判。

鲍西娅 好，那么就是这样：你必须准备让他的刀子刺进你的胸膛。

夏洛克 啊，尊严的法官！好一位优秀的青年！

鲍西娅 因为这约上所订定的惩罚，对于法律条文的涵义并无抵触。

夏洛克 很对很对！啊，聪明正直的法官！想不到你瞧上去这样年

轻，见识却这么老练！

鲍西娅 所以你应该把你的胸膛袒露出来。

夏洛克 对了，“他的胸部”，约上是这么说的；——不是吗，尊严的法官？——“附近心口的所在”，约上写得明明白白的。

鲍西娅 不错，称肉的天平有没有预备好？

夏洛克 我已经带来了。

鲍西娅 夏洛克，去请一位外科医生来替他堵住伤口，费用归你负担，免得他流血而死。

夏洛克 约上有这样的规定吗？

鲍西娅 约上并没有这样的规定；可是那又有什么相干呢？肯做一件好事总是好的。

夏洛克 我找不到；约上没有这一条。

鲍西娅 商人，你还有什么话说吗？

安东尼奥 我没有多少话要说；我已经准备好了。把你的手给我，巴萨尼奥，再会吧！不要因为我为了你的缘故遭到这种结局而悲伤，因为命运对我已经特别照顾了：她往往让一个不幸的人在家产荡尽以后继续活下去，用他凹陷的眼睛和满是皱纹的额角去挨受贫困的暮年；这一种拖延时日的刑罚，她已经把我豁免了。替我向尊夫人致意，告诉她安东尼奥的结局；对她说我怎样爱你，又怎样从容就死；等到你把这一段故事讲完以后，再请她判断一句，巴萨尼奥是不是曾经有过一个真心爱他的朋友。不要因为你将要失去一个朋友而懊恨，替你还债的人是死而无怨的；只要那犹太人的刀刺得深一点，我就可以在一刹那的时间把那笔债完全还清。

巴萨尼奥 安东尼奥，我爱我的妻子，就像我自己的生命一样；可是我的生命、我的妻子以及整个的世界，在我的眼中都不比你的生命更为贵重；我愿意丧失一切，把它们献给这恶魔做牺牲，来救出你的生命。

鲍西娅 尊夫人要是就在这儿听见您说这样话，恐怕不见得会感谢您吧。

葛莱西安诺 我有一个妻子，我可以发誓我是爱她的；可是我希望她马上归天，好去求告上帝改变这恶狗一样的犹太人的心。

尼莉莎 幸亏尊驾在她的背后说这样的话，否则府上一定要吵得鸡犬不宁了。

夏洛克 这些便是相信基督教的丈夫！我有一个女儿，我宁愿她嫁给强盗的子孙，不愿她嫁给一个基督徒，别再浪费光阴了；请快些儿宣判吧。

鲍西娅 那商人身上的一磅肉是你的；法庭判给你，法律许可你。

夏洛克 公平正直的法官！

鲍西娅 你必须从他的胸前割下这磅肉来；法律许可你，法庭判给你。

夏洛克 博学多才的法官！判得好！来，预备！

鲍西娅 且慢，还有别的话哩。这约上并没有允许你取他的一滴血，只是写明着“一磅肉”；所以你可以照约拿一磅肉去，可是在割肉的时候，要是流下一滴基督徒的血，你的土地财产，按照威尼斯的法律，就要全部充公。

葛莱西安诺 啊，公平正直的法官！听着，犹太人；啊，博学多才的法官！

夏洛克 法律上是这样说吗？

鲍西娅 你自己可以去查查明白。既然你要求公道，我就给你公道，而且比你所要求的更地道。

葛莱西安诺 啊，博学多才的法官！听着，犹太人；好一个博学多才的法官！

夏洛克 那么我愿意接受还款；照约上的数目三倍还我，放了那基督徒。

巴萨尼奥 钱在这儿。

鲍西娅 别忙！这犹太人必须得到绝对的公道。别忙！他除了照约处罚以外，不能接受其他的赔偿。

葛莱西安诺 啊，犹太人！一个公平正直的法官，一个博学多才的法官！

鲍西娅 所以你准备着动手割肉吧。不准流一滴血，也不准割得超过或是不足一磅的重量；要是你割下来的肉，比一磅略微轻一点或是重一点，即使相差只有一丝一毫，或者仅仅一根汗毛之微，就要把你抵命，你的财产全部充公。

葛莱西安诺 一个再世的但尼尔，一个但尼尔，犹太人！现在你可掉在我的手里了，你这异教徒！

鲍西娅 那犹太人为什么还不动手？

夏洛克 把我的本钱还我，放我去吧。

巴萨尼奥 钱我已经预备好在这儿，你拿去吧。

鲍西娅 他已经当庭拒绝过了；我们现在只能给他公道，让他履行原约。

葛莱西安诺 好一个但尼尔，一个再世的但尼尔！谢谢你，犹太人，你教会我说这句话。

夏洛克 难道我单单拿回我的本钱都不成吗？

鲍西娅 犹太人，除了冒着你自己生命的危险割下那一磅肉以外，你不能拿一个钱。

夏洛克 好，那么魔鬼保佑他去享用吧！我不打这场官司了。

鲍西娅 等一等，犹太人，法律上还有一点牵涉你。威尼斯的法律规定：凡是一个异邦人企图用直接或间接手段，谋害任何公民，查明确有实据者，他的财产的半数应当归受害的一方所有，其余的半数没入公库，犯罪者的生命悉听公爵处置，他人不得过问。你现在刚巧陷入这一条法网，因为根据事实的发展，已经足以证明你确有运用直接间接手段，危害被告生命的企图，所以你已经遭逢着我刚才所说起的那种危险了。快快跪下来，请公爵开恩吧。

葛莱西安诺 求公爵开恩，让你自己去寻死吧；可是你的财产现在充了公，一根绳子也买不起啦，所以还是要让公家破费把你吊死。

公爵 让你瞧瞧我们基督徒的精神，你虽然没有向我开口，我自动饶恕了你的死罪。你的财产一半划归安东尼奥，还有一半没入公库；要是你能够诚心悔过，也许还可以减处你一笔较轻的罚款。

鲍西娅 这是说没入公库的一部分，不是说划归安东尼奥的一部分。

夏洛克　不，把我的生命连着财产一起拿了去吧，我不要你们的宽恕。你们拿掉了支撑房子的柱子，就是拆了我的房子；你们夺去了我的养家活命的根本，就是活活要了我的命。

鲍西娅 安东尼奥，你能不能够给他一点慈悲？

葛莱西安诺 白送给他一根上吊的绳子吧；看在上帝的面上，不要给

他别的东西！

安东尼奥　要是殿下和堂上愿意从宽发落，免予没收他的财产的一半，我就十分满足了；只要他能够让我接管他的另外一半的财产，等他死了以后，把它交给最近和他的女儿私奔的那位绅士；可是还要有两个附带的条件：第一，他接受了这样的恩典，必须立刻改信基督教；第二，他必须当庭写下一张文契，声明他死了以后，他的全部财产传给他的女婿罗兰佐和他的女儿。

公爵 他必须履行这两个条件，否则我就撤销刚才所宣布的赦令。

鲍西娅 犹太人，你满意吗？你有什么话说？

夏洛克 我满意。

鲍西娅 书记，写下一张授赠产业的文契。

夏洛克 请你们允许我退庭，我身子不大舒服。文契写好了送到我家里，我在上面签名就是了。

公爵 去吧，可是临时变卦是不成的。

葛莱西安诺　你在受洗礼的时候，可以有两个教父；要是我做了法官，我一定给你请十二个教父[3]，不是领你去受洗，是送你上绞架。（夏洛克下。）

公爵 先生，我想请您到舍间去用餐。

鲍西娅 请殿下多多原谅，我今天晚上要回帕度亚去，必须现在就动身，恕不奉陪了。

公爵 您这样贵忙，不能容我略尽寸心，真是抱歉得很。安东尼奥，谢谢这位先生，你这回全亏了他。（公爵、众士绅及侍从等下。）

巴萨尼奥 最可尊敬的先生，我跟我这位敝友今天多赖您的智慧，免去了一场无妄之灾；为了表示我们的敬意，这三千块钱本来是预备还那犹太人的，现在就奉送给先生，聊以报答您的辛苦。

安东尼奥 您的大恩大德，我们是永远不忘记的。

鲍西娅 一个人做了心安理得的事，就是得到了最大的酬报；我这次帮两位的忙，总算没有失败，已经引为十分满足，用不着再谈什么酬谢了。但愿咱们下次见面的时候，两位仍旧认识我。现在我就此告辞了。

巴萨尼奥 好先生，我不能不再向您提出一个请求，请您随便从我们身上拿些什么东西去，不算是酬谢，只算是留个纪念。请您答应我两件事儿：既不要推却，还要原谅我的要求。

鲍西娅 你们这样殷勤，倒叫我却之不恭了。（向安东尼奥）把您的手套送给我，让我戴在手上留个纪念吧；（向巴萨尼奥）为了纪念您的盛情，让我拿了这戒指去。不要缩回您的手，我不再向您要什么了；您既然是一片诚意，想来总也不会拒绝我吧。

巴萨尼奥 这指环吗，好先生？唉！它是个不值钱的玩意儿；我不好意思把这东西送给您。

鲍西娅 我什么都不要，就是要这指环；现在我想我非把它要来不可了。

巴萨尼奥 这指环的本身并没有什么价值，可是因为有其他的关系，我不能把它送人。我愿意搜访威尼斯最贵重的一枚指环来送给您，可是这一枚却只好请您原谅了。

鲍西娅 先生，您原来是个口头上慷慨的人；您先教我怎样伸手求讨，然后再教我懂得了一个叫化子会得到怎样的回答。

巴萨尼奥 好先生，这指环是我的妻子给我的；她把它套上我的手指的时候，曾经叫我发誓永远不把它出卖、送人或是遗失。

鲍西娅 人们在吝惜他们的礼物的时候，都可以用这样的话做推托的。要是尊夫人不是一个疯婆子，她知道了我对于这指环是多么受之无愧，一定不会因为您把它送掉了而跟您长久反目的。好，愿你们平安！（鲍西娅、尼莉莎同下。）

安东尼奥 我的巴萨尼奥少爷，让他把那指环拿去吧；看在他的功劳和我的交情分上，违犯一次尊夫人的命令，想来不会有什么要紧。

巴萨尼奥 葛莱西安诺，你快追上他们，把这指环送给他；要是可能的话，领他到安东尼奥的家里去。去，赶快！（葛莱西安诺下）来，我就陪着你到你府上；明天一早咱们两人就飞到贝尔蒙特去。来，安东尼奥。（同下。）

第二场 同前。街道

鲍西娅及尼莉莎上。

鲍西娅 打听打听这犹太人住在什么地方，把这文契交给他，叫他签了字。我们要比我们的丈夫先一天到家，所以一定得在今天晚上动身。罗兰佐拿到了这一张文契，一定高兴得不得了。

葛莱西安诺上。

葛莱西安诺 好先生，我好容易追上了您。我家大爷巴萨尼奥再三考虑之下，决定叫我把这指环拿来送给您，还要请您赏光陪他吃一顿饭。

鲍西娅 那可没法应命；他的指环我受下了，请你替我谢谢他。我还要请你给我这小兄弟带路到夏洛克老头儿的家里。

葛莱西安诺 可以可以。

尼莉莎 大哥，我要向您说句话儿。（向鲍西娅旁白）我要试一试我能不能把我丈夫的指环拿下来。我曾经叫他发誓永远不离手。

鲍西娅 你一定能够。我们回家以后，一定可以听听他们指天誓日，说他们是把指环送给男人的；可是我们要压倒他们，比他们发更厉害的誓。你快去吧，你知道我会在什么地方等你。

尼莉莎 来，大哥，请您给我带路。（各下。）

[1] 毕达哥拉斯（Pythagoras）为主张灵魂轮回说的古希腊哲学家。

[2] 但尼尔（Daniel），以色列人的著名士师，以善于折狱称。

[3] 当时法庭审判罪犯，由十二人组成陪审团。

第五幕

第一场 贝尔蒙特。通至鲍西娅住宅的林荫路

罗兰佐及杰西卡上。

罗兰佐 好皎洁的月色！微风轻轻地吻着树枝，不发出一点声响；我想正是在这样一个夜里，特洛伊罗斯登上了特洛亚的城墙，遥望着克瑞西达所寄身的希腊人的营幕，发出他的深心中的悲叹。

杰西卡 正是在这样一个夜里，提斯柏心惊胆战地踩着露水，去赴她情人的约会，因为看见了一头狮子的影子，吓得远远逃走。

罗兰佐 正是在这样一个夜里，狄多手里执着柳枝，站在辽阔的海滨，招她的爱人回到迦太基来。

杰西卡 正是在这样一个夜里，美狄亚采集了灵芝仙草，使衰迈的埃宋返老还童。[1]

罗兰佐 正是在这样一个夜里，杰西卡从犹太富翁的家里逃了出来，跟着一个不中用的情郎从威尼斯一直走到贝尔蒙特。

杰西卡 正是在这样一个夜里，年轻的罗兰佐发誓说他爱她，用许多忠诚的盟言偷去了她的灵魂，可是没有一句话是真的。

罗兰佐 正是在这样一个夜里，可爱的杰西卡像一个小泼妇似的，信口毁谤她的情人，可是他饶恕了她。

杰西卡 倘不是有人来了，我可以搬弄出比你所知道的更多的夜的典故来。可是听！这不是一个人的脚步声吗？

斯丹法诺上。

罗兰佐 谁在这静悄悄的深夜里跑得这么快？

斯丹法诺 一个朋友。

罗兰佐 一个朋友！什么朋友？请问朋友尊姓大名？

斯丹法诺 我的名字是斯丹法诺，我来向你们报个信，我家女主人在天明以前，就要到贝尔蒙特来了；她一路上看见圣十字架，便停步下来，长跪祷告，祈求着婚姻的美满。

罗兰佐 谁陪她一起来？

斯丹法诺 没有什么人，只是一个修道的隐士和她的侍女。请问我家主人有没有回来？

罗兰佐 他没有回来，我们也没有听到他的消息。可是，杰西卡，我们进去吧；让我们按照着礼节，准备一些欢迎这屋子的女主人的仪式。

朗斯洛特上。

朗斯洛特 索拉！索拉！哦哈呵！索拉！索拉！

罗兰佐 谁在那儿嚷？

朗斯洛特 索拉！你看见罗兰佐大爷吗？罗兰佐大爷！索拉！索拉！

罗兰佐 别嚷啦，朋友；他就在这儿。

朗斯洛特 索拉！哪儿？哪儿？

罗兰佐 这儿。

朗斯洛特 对他说我家主人差一个人带了许多好消息来了；他在天明以前就要回家来啦。（下。）

罗兰佐 亲爱的，我们进去，等着他们回来吧。不，还是不用进去。我的朋友斯丹法诺，请你进去通知家里的人，你们的女主人就要来啦，叫他们准备好乐器到门外来迎接。（斯丹法诺下）月光多么恬静地睡在山坡上！我们就在这儿坐下来，让音乐的声音悄悄送进我们的耳边；柔和的静寂和夜色，是最足以衬托出音乐的甜美的。坐下来，杰西卡。瞧，天宇中嵌满了多少灿烂的金钹；你所看见的每一颗微小的天体，在转动的时候都会发出天使般的歌声，永远应和着嫩眼的天婴的妙唱。在永生的灵魂里也有这一种音乐，可是当它套上这一具泥土制成的俗恶易朽的皮囊以后，我们便再也听不见了。

众乐工上。

罗兰佐 来啊！奏起一支圣歌来唤醒狄安娜女神；用最温柔的节奏倾注到你们女主人的耳中，让她被乐声吸引着回来。（音乐。）

杰西卡 我听见了柔和的音乐，总觉得有些惆怅。

罗兰佐 这是因为你有一个敏感的灵魂。你只要看一群不服管束的畜生，或是那野性未驯的小马，逞着它们奔放的血气，乱跳狂奔，高声嘶叫，倘然偶尔听到一声喇叭，或是任何乐调，就会一齐立定，它们狂野的眼光，因为中了音乐的魅力，变成温和的注视。所以诗人会造出俄耳甫斯用音乐感动木石、平息风浪的故事，因为无论怎样坚硬顽固狂暴的事物，音乐都可以立刻改变它们的性质；灵魂里没有音乐，或是听了甜蜜和谐的乐声而不会感动的人，都是擅于为非作恶、使奸弄诈的；他们的灵魂像黑夜一样昏沉，他们的感情像鬼域一样幽暗；这种人是不可信任的。听这音乐！

鲍西娅及尼莉莎自远处上。

鲍西娅 那灯光是从我家里发出来的。一枝小小的蜡烛，它的光照耀得多么远！一件善事也正像这枝蜡烛一样，在这罪恶的世界上发出广大的光辉。

尼莉莎 月光明亮的时候，我们就瞧不见灯光。

鲍西娅 小小的荣耀也正是这样给更大的光荣所掩。国王出巡的时候摄政的威权未尝不就像一个君主，可是一到国王回来，他的威权就归于乌有，正像溪涧中的细流注入大海一样。音乐！听！

尼莉莎 小姐，这是我们家里的音乐。

鲍西娅 没有比较，就显不出长处；我觉得它比在白天好听得多哪。

尼莉莎 小姐，那是因为晚上比白天静寂的缘故。

鲍西娅 如果没有人欣赏，乌鸦的歌声也就和云雀一样；要是夜莺在白天杂在群鹅的聒噪里歌唱，人家决不以为它比鹪鹩唱得更美。多少事情因为逢到有利的环境，才能够达到尽善的境界，博得一声恰当的赞赏！喂，静下来！月亮正在拥着她的情郎酣睡，不肯就醒来呢。（音乐停止。）

罗兰佐 要是我没有听错，这分明是鲍西娅的声音。

鲍西娅 我的声音太难听，所以一下子就给他听出来了，正像瞎子能够辨认杜鹃一样。

罗兰佐 好夫人，欢迎您回家来！

鲍西娅 我们在外边为我们的丈夫祈祷平安，希望他们能够因我们的祈祷而多福。他们已经回来了吗？

罗兰佐 夫人，他们还没有来；可是刚才有人来送过信，说他们就要来了。

鲍西娅 进去，尼莉莎，吩咐我的仆人们，叫他们就当我们两人没有出去过一样；罗兰佐，您也给我保守秘密；杰西卡，您也不要多说。（喇叭声。）

罗兰佐 您的丈夫来啦，我听见他的喇叭的声音。我们不是搬嘴弄舌的人，夫人，您放心好了。

鲍西娅 这样的夜色就像一个昏沉的白昼，不过略微惨淡点儿；没有

太阳的白天，瞧上去也不过如此。

巴萨尼奥、安东尼奥、葛莱西安诺及侍从等上。

巴萨尼奥 要是您在没有太阳的地方走路，我们就可以和地球那一面的人共同享有着白昼。

鲍西娅 让我发出光辉，可是不要让我像光一样轻浮；因为一个轻浮的妻子，是会使丈夫的心头沉重的，我决不愿意巴萨尼奥为了我而心头沉重。可是一切都是上帝做主！欢迎您回家来，夫君！

巴萨尼奥 谢谢您，夫人。请您欢迎我这位朋友；这就是安东尼奥，我曾经受过他无穷的恩惠。

鲍西娅 他的确使您受惠无穷，因为我听说您曾经使他受累无穷呢。

安东尼奥 没有什么，现在一切都已经圆满解决了。

鲍西娅 先生，我们非常欢迎您的光临；可是口头的空言不能表示诚意，所以一切客套的话，我都不说了。

葛莱西安诺 （向尼莉莎） 我凭着那边的月亮起誓，你冤枉了我；我真的把它送给了那法官的书记。好人，你既然把这件事情看得这么重，那么我但愿拿了去的人是个割掉了鸡巴的。

鲍西娅 啊！已经在吵架了吗？为了什么事？

葛莱西安诺 为了一个金圈圈儿，她给我的一个不值钱的指环，上面刻着的诗句，就跟那些刀匠们刻在刀子上的差不多，什么“爱我毋相弃”。

尼莉莎 你管它什么诗句，什么值钱不值钱？我当初给你的时候，你曾经向我发誓，说你要戴着它直到死去，死了就跟你一起葬在坟墓里；即使不为我，为了你所发的重誓，你也应该把它看重，好好儿地保存着。送给一个法官的书记！呸！上帝可以替我判断，拿了这指环去的那个书记，一定是个脸上永远不会出毛的。

葛莱西安诺 他年纪长大起来，自然会出胡子的。

尼莉莎 一个女人也会长成男子吗？

葛莱西安诺 我举手起誓，我的确把它送给一个少年人，一个年纪小小、发育不全的孩子；他的个儿并不比你高，这个法官的书记。他是个多话的孩子，一定要我把这指环给他做酬劳，我实在不好意思不给他。

鲍西娅 恕我说句不客气的话，这是你的不对；你怎么可以把你妻子的第一件礼物随随便便给了人？你已经发过誓把它套在你的手指上，它就是你身体上不可分的一部分。我也曾经送给我的爱人一个指环，使他发誓永不把它抛弃；他现在就在这儿，我敢代他发誓，即使把世间所有的财富向他交换，他也不肯丢掉它或是把它从他的手指上取下来的。真的，葛莱西安诺，你太对不起你的妻子了；倘然是我的话，我早就发起脾气来啦。

巴萨尼奥 （旁白） 嗳哟，我应该把我的左手砍掉了，那就可以发誓说，因为强盗要我的指环，我不肯给他，所以连手都给砍下来了。

葛莱西安诺 巴萨尼奥大爷也把他的指环给那法官了，因为那法官一定要向他讨那指环；其实他就是拿了指环去，也一点不算过分。那个孩子、那法官的书记，因为写了几个字，也就讨了我的指环去做酬劳。他们主仆两人什么都不要，就是要这两个指环。

鲍西娅 我的爷，您把什么指环送了人哪？我想不会是我给您的那一个吧？

巴萨尼奥 要是我可以用说谎来加重我的过失，那么我会否认的；可是您瞧我的手指上已没有指环；它已经没有了。

鲍西娅 正像您的虚伪的心里没有一丝真情一样。我对天发誓，除非等我见了这指环，我再也不跟您同床共枕。

尼莉莎 要是我看不见我的指环，我也再不跟你同床共枕。

巴萨尼奥 亲爱的鲍西娅，要是您知道我把这指环送给什么人，要是您知道我为了谁的缘故把这指环送人，要是您能够想到为了什么理由我把这指环送人，我又是多么舍不下这个指环，可是人家偏偏什么也不

要，一定要这个指环，那时候您就不会生这么大的气了。

鲍西娅 要是您知道这指环的价值，或是识得了把这指环给您的那人的一半好处，或是懂得了您自己保存着这指环的光荣，您就不会把这指环抛弃。只要你肯稍为用诚恳的话向他解释几句，世上哪有这样不讲理的人，会好意思硬要人家留作纪念的东西？尼莉莎讲的话一点不错，我可以用我的生命赌咒，一定是什么女人把这指环拿去了。

巴萨尼奥 不，夫人，我用我的名誉、我的灵魂起誓，并不是什么女人拿去，的确是送给那位法学博士的；他不接受我送给他的三千块钱，一定要讨这指环，我不答应，他就老大不高兴地去了。就是他救了我的好朋友的性命；我应该怎么说呢，好太太？我没有法子，只好叫人追上去送给他；人情和礼貌逼着我这样做，我不能让我的名誉沾上忘恩负义的污点。原谅我，好夫人；凭着天上的明灯起誓，要是那时候您也在那儿，我想您一定会恳求我把这指环送给这位贤能的博士的。

鲍西娅 让那博士再也不要走近我的屋子。他既然拿去了我所珍爱的宝物，又是您所发誓永远为我保存的东西，那么我也会像您一样慷慨；我会把我所有的一切都给他，即使他要我的身体，或是我的丈夫的眠床，我都不会拒绝他。我总有一天会认识他的，那是我完全有把握的；您还是一夜也不要离开家里，像个百眼怪物那样看守着我吧；否则我可以凭着我的尚未失去的贞操起誓，要是您让我一个人在家里，我一定要跟这个博士睡在一床的。

尼莉莎 我也要跟他的书记睡在一床；所以你还是留心不要走开我的身边。

葛莱西安诺　好，随你的便，只要不让我碰到他；要是他给我捉住了，我就折断这个少年书记的那支笔。

安东尼奥 都是我的不是，引出你们这一场吵闹。

鲍西娅 先生，这跟您没有关系；您来我们是很欢迎的。

巴萨尼奥 鲍西娅，饶恕我这一次出于不得已的错误，当着这许多朋友们的面前，我向您发誓，凭着您这一双美丽的眼睛，在它们里面我可

以看见我自己——

鲍西娅 你们听他的话！我的左眼里也有一个他，我的右眼里也有一个他；您用您的两重人格发誓，我还能够相信您吗？

巴萨尼奥 不，听我说。原谅我这一次错误，凭着我的灵魂起誓，我以后再不违背对您发出的誓言。

安东尼奥 我曾经为了他的幸福，把我自己的身体向人抵押，倘不是幸亏那个把您丈夫的指环拿去的人，几乎送了性命；现在我敢再立一张契约，把我的灵魂作为担保，保证您的丈夫决不会再有故意背信的行为。

鲍西娅 那么就请您做他的保证人，把这个给他，叫他比上回那一个保存得牢一些。

安东尼奥 拿着，巴萨尼奥；请您发誓永远保存这一个指环。

巴萨尼奥 天哪！这就是我给那博士的那一个！

鲍西娅 我就是从他手里拿来的。原谅我，巴萨尼奥，因为凭着这个指环，那博士已经跟我睡过觉了。

尼莉莎 原谅我，我的好葛莱西安诺；就是那个发育不全的孩子，那个博士的书记，因为我问他讨这个指环，昨天晚上已经跟我睡在一起了。

葛莱西安诺 嗳哟，这就像是在夏天把铺得好好的道路重新翻造。嘿！我们就这样冤冤枉枉地做起忘八来了吗？

鲍西娅 不要说得那么难听。你们大家都有点莫名其妙；这儿有一封信，拿去慢慢地念吧，它是培拉里奥从帕度亚寄来的，你们从这封信里，就可以知道那位博士就是鲍西娅，她的书记便是这位尼莉莎。罗兰佐可以向你们证明，当你们出发以后，我就立刻动身；我回家来还没有多少时候，连大门也没有进去过呢。安东尼奥，我们非常欢迎您到这儿来；我还带着一个您所意料不到的好消息给您，请您拆开这封信，您就

可以知道您有三艘商船，已经满载而归，马上要到港了。您再也想不出这封信怎么会那么巧地到了我的手里。

安东尼奥 我没有话说了。

巴萨尼奥 您就是那个博士，我还不认识您吗？

葛莱西安诺 你就是要叫我当忘八的那个书记吗？

尼莉莎 是的，可是除非那书记会长成一个男子，他再也不能叫你当忘八。

巴萨尼奥 好博士，你今晚就陪着我睡觉吧；当我不在的时候，您可以睡在我妻子的床上。

安东尼奥 好夫人，您救了我的命，又给了我一条活路；我从这封信里得到了确实的消息，我的船只已经平安到港了。

鲍西娅 喂，罗兰佐！我的书记也有一件好东西要给您哩。

尼莉莎 是的，我可以送给他，不收一些费用。这儿是那犹太富翁亲笔签署的一张授赠产业的文契，声明他死了以后，全部遗产都传给您和杰西卡，请你们收下吧。

罗兰佐 两位好夫人，你们像是散布玛哪[2]的天使，救济着饥饿的人们。

鲍西娅 天已经差不多亮了，可是我知道你们还想把这些事情知道得详细一点。我们大家进去吧；你们还有什么疑惑的地方，尽管再向我们发问，我们一定老老实实地回答一切问题。

葛莱西安诺 很好，我要我的尼莉莎宣誓答复的第一个问题，是现在离白昼只有两小时了，我们还是就去睡觉呢，还是等明天晚上再睡？正是——

不惧黄昏近，但愁白日长；

翩翩书记俊，今夕喜同床。

金环束指间，灿烂自生光，

唯恐娇妻骂，莫将弃道旁。（众下。）

[1] 埃宋（Aeson）即伊阿宋之父，得伊阿宋的妻子美狄亚（Medea）之灵药而返老还童。故事见奥维德《变形记》第七章。

[2] 玛哪（manna），天粮，见《旧约·出埃及记》。

亨利四世（上篇）

剧中人物

亨利四世

亨利 威尔士亲王 约翰·兰开斯特 亨利王之子

威斯摩兰伯爵

华特·勃伦特爵士

托马斯·潘西

华斯特伯爵

亨利·潘西

诺森伯兰伯爵

亨利·潘西·霍茨波

诺森伯兰之子

爱德蒙·摩提默

马契伯爵

理查·斯克鲁普

约克大主教

阿契包尔德

道格拉斯伯爵

奥温·葛兰道厄

理查·凡农爵士

约翰·福斯塔夫爵士

迈克尔道长

约克大主教之友

波因斯

盖兹希尔

皮多

巴道夫

潘西夫人 霍茨波之妻，摩提默之妹

摩提默夫人 葛兰道厄之女，摩提默之妻

快嘴桂嫂 开设于依斯特溪泊之野猪头酒店主妇

群臣、军官、郡吏、酒店主、掌柜、酒保、二脚夫、旅客及侍从等

地点

英国

第一幕

第一场 伦敦。王宫

亨利王、威斯摩兰及余人等上。

亨利王　在这风雨飘摇、国家多故的时候，我们惊魂初定，喘息未复，又要用我们断续的语音，宣告在辽远的海外行将开始新的争战。我们决不让我们的国土用她自己子女的血涂染她的嘴唇；我们决不让战壕毁坏她的田野，决不让战马的铁蹄蹂躏她的花草。那些像扰乱天庭的流星般的敌对的眼睛，本来都是同种同源，虽然最近曾经演成阋墙的惨变，今后将要敌忾同仇，步伐一致，不再蹈同室操戈的覆辙；我们决不再让战争的锋刃像一柄插在破鞘里的刀子一般，伤害它自己的主人。所以，朋友们，我将要立即征集一支纯粹英格兰土著的军队，开往基督的圣陵；在他那神圣的十字架之下，我是立誓为他作战的兵士，我们英国人生来的使命就是要用武器把那些异教徒从那曾经被救主的宝足所践踏的圣地上驱逐出去，在一千四百年以前，他为了我们的缘故，曾经被钉在痛苦的十字架上。可是这是一年前就已定下的计划，无须再向你们申述我出征的决心，所以这并不是我们今天集会的目的。威斯摩兰贤卿，请你报告在昨晚的会议上，对于我们进行这次意义重大的战役有些什么决定。

威斯摩兰 陛下，我们昨晚正在热烈讨论着这个问题，并且已就各方面的指挥做出部署，不料出人意外地从威尔士来了一个急使，带来许多不幸的消息；其中最坏的消息是，那位尊贵的摩提默率领着海瑞福德郡的民众向那乱法狂悖的葛兰道厄作战，已经被那残暴的威尔士人捉去，他手下的一千兵士，都已尽遭屠戮，他们的尸体被那些威尔士妇女们用惨无人道的手段横加凌辱，那种兽行简直叫人无法说出口来。

亨利王 这样看来，我们远征圣地的壮举，又要被这方面的乱事耽搁下来了。

威斯摩兰 不但如此，陛下，从北方传来了更严重的消息：在圣十字架日 [1] 那一天，少年英武的亨利·潘西·霍茨波和勇猛的阿契包尔德，那以善战知名的苏格兰人，在霍美敦交锋，进行一场非常惨烈的血战；传报这消息的人，就在他们争斗得最紧张的时候飞骑南下，还不知道究竟谁胜谁败。

亨利王 这儿有一位忠勤的朋友，华特·勃伦特爵士，新近从霍美敦

一路到此，征鞍甫卸，他的衣衫上还染着各地的灰尘；他给我们带来了可喜的消息。道格拉斯伯爵已经战败了；华特爵士亲眼看见一万个勇敢的苏格兰人和二十二个骑士倒毙在霍美敦战场上，他们的尸体堆积在他们自己的血泊之中。被霍茨波擒获的俘虏有法辅伯爵摩代克，他就是战败的道格拉斯的长子，还有亚索尔伯爵、茂雷伯爵、安格斯伯爵和曼梯斯伯爵。这不是赫赫的战果吗？哈，贤卿，你说是不是？

威斯摩兰 真的，这是一次值得一位君王夸耀的胜利。

亨利王 嗯，提起这件事，就使我又是伤心，又是妒忌，妒忌我的诺森伯兰伯爵居然会有这么一个好儿子，他的声名流传众口，就像众木丛中一株最挺秀卓异的佳树，他是命运的骄儿和爱宠。当我听见人家对他的赞美的时候，我就看见放荡和耻辱在我那小儿亨利的额上留下的烙印。啊！要是可以证明哪一个夜游的神仙在襁褓之中交换了我们的婴孩，使我的儿子称为潘西，他的儿子称为普兰塔琪纳特，那么我就可以得到他的亨利，让他把我的儿子领了去。可是让我不要再想起他了吧。贤卿，你觉得这个年轻的潘西是不是骄傲得太过分了？他把这次战役中捉到的俘虏一起由他自己扣留下来，却寄信给我说，除了法辅伯爵摩代克以外，其余的他都不准备交给我。

威斯摩兰 他的叔父华斯特在各方面都对您怀着恶意，他这回一定是受了他的教唆才会鼓起他的少年的意气，干犯陛下的威严。

亨利王 可是我已经召唤他来解释他这一次的用意了；为了这件事情，我们只好暂时搁置我们远征耶路撒冷的计划。贤卿，下星期三我将要在温莎举行会议，你去向众大臣通知一声，然后赶快回来见我，因为我在一时愤怒之中，有许多应当说的话没说、应当做的事没做哩。

威斯摩兰 我就去就来，陛下。（各下。）

第二场 同前。亲王所居一室

亲王及福斯塔夫上。

福斯塔夫 哈尔，现在什么时候啦，孩子？

亲王 你只知道喝好酒，吃饱了晚餐把钮扣松开，一过中午就躺在长椅子上打鼾；你让油脂蒙住了心，所以才会忘记什么是你应该问的问题。见什么鬼你要问起时候来？除非每一点钟是一杯白葡萄酒，每一分钟是一只阉鸡，时钟是鸨妇们的舌头，日晷是妓院前的招牌，那光明的太阳自己是一个穿着火焰色软缎的风流热情的姑娘，我不知道为什么你会这样多事，问起现在是什么时候来。

福斯塔夫 真的，你说中我的心病啦，哈尔；因为我们这种靠着偷盗过日子的人，总是在月亮和七星之下出现，从来不会在福玻斯，那漂亮的游行骑士的威光之下露脸。乖乖好孩子，等你做了国王以后——上帝保佑你殿下——不，我应当说陛下才是——其实犯不上为你祈祷——

亲王 什么！犯不上为我祈祷？

福斯塔夫 可不是吗？就连吃鸡蛋黄油之前的那点儿祷词也不值得花在你身上。

亲王 好，怎么样？来，快说，快说。

福斯塔夫 呃，我说，乖乖好孩子，等你做了国王以后，不要让我们这些夜间的绅士们被人称为掠夺白昼的佳丽的窃贼；让我们成为狄安娜的猎户，月亮的嬖宠；让人家说，我们都是很有节制的人，因为正像海水一般，我们受着我们高贵纯洁的女王月亮的节制，我们是在她的许可之下偷窃的。

亲王 你说得好，一点儿不错，因为我们这些月亮的信徒们既然像海水一般受着月亮的节制，我们的命运也像海水一般起伏无定。举个例说，星期一晚上出了死力抢下来的一袋金钱，星期二早上便会把它胡乱花去；凭着一声吆喝“放下”把它抓到手里，喊了几回“酒来”就花得一文不剩。有时潦倒不堪，可是也许有一天时来运转，两脚腾空，高升绞架。

福斯塔夫 天哪，你说得有理，孩子。咱们那位酒店里的老板娘不是一个最甜蜜的女人吗？

亲王 正像上等的蜂蜜一样，我的城堡里的老家伙。弄一件软皮外套

不是最舒服的囚衣吗？

福斯塔夫 怎么，怎么，疯孩子！嘿，又要说你的俏皮话了吗？一件软皮外套跟我有什么相干？

亲王 嘿，酒店里的老板娘跟我又有什么相干？

福斯塔夫 呕，你不是常常叫她来算账吗？

亲王 我有没有叫你付过你自己欠下的账？

福斯塔夫 不，那倒要说句良心话，我的账都是你替我付清的。

亲王 嗯，我有钱就替你付钱；没钱的时候，我也曾凭着我的信用替你担保。

福斯塔夫 嗯，你把你的信用到处滥用，倘不是谁都知道你是当今亲王——可是，乖乖好孩子，等你做了国王以后，英国是不是照样有绞架，老朽的法律会不会照样百般刁难刚勇的好汉？你要是做了国王，千万不要吊死一个偷儿。

亲王 不，我让你去。

福斯塔夫 让我去，那太难得了，我当起审判官来准保威风十足。

亲王 你现在已经审判错了。我是说让你去吊死那些贼，当个难得的刽子手。

福斯塔夫 好，哈尔，好；与其在宫廷里奔走侍候，倒还是做个刽子手更合我的胃口。

亲王 奔走个什么劲儿？等御赏？

福斯塔夫 不，等衣裳，一当刽子手，衣囊就得肥了。他妈的，我简直像一只老雄猫或是一头给人硬拖着走的熊一般闷闷不乐。

亲王 又像一头衰老的狮子，一张恋人的琴。

福斯塔夫 嗯，又像一支风笛的管子。

亲王 你说你的忧郁像不像一只野兔，或是一道旷野里的荒沟？

福斯塔夫 你就会做这种无聊的比喻，真是一个坏透了的可爱的少年王子；可是，哈尔，请你不要再跟我多说废话了吧。但愿上帝指示我们什么地方有好名誉出卖。一个政府里的老大臣前天在街上当着我的面前骂你，可是我听也没有听他；然而他讲的话倒是很有理的，我就是没有理他；虽然他的话讲得很有理，而且是在街上讲的。

亲王 你不理他很好，因为智慧在街道上高呼，谁也不会去理会它的声音。

福斯塔夫 嗳哟！你满口都是些该死的格言成语，真的，一个圣人也会被你引诱坏了。我受你的害才不浅哩，哈尔；愿上帝宽恕你！我在没有认识你以前，哈尔，我是什么都不知道的；现在呢，说句老实话，我简直比一个坏人好不了多少。我必须放弃这种生活，我一定要放弃这种生活；上帝在上，要是我再不悔过自新，我就是一个恶徒，一个基督教的罪人，什么国王的儿子都不能使我免除天谴。

亲王 杰克，我们明天到什么地方去抢些钱来？

福斯塔夫 他妈的！随你的便，孩子，我一定参加就是了；不然的话，你就骂我是个坏人，当场揭去我的脸皮好啦。

亲王 好一个悔过自新！祷告方罢，又要打算做贼了。

波因斯自远处上。

福斯塔夫 嘿，哈尔，这是我的职业哩，哈尔；一个人为他的职业而工作，难道也是罪恶吗？波因斯！现在我们可以知道盖兹希尔有没有接到一注生意啦。啊！要是人们必须靠着行善得救，像他这样的家伙，就是地狱里也没有一个够热的火洞可以安置他的灵魂的。在那些拦路行劫的强盗中间，他是一个最了不得的恶贼。

亲王 早安，奈德。

波因斯 早安，亲爱的哈尔。忏悔先生怎么说？甜酒约翰爵士怎么说？杰克！你在上次耶稣受难日那天为了一杯马得拉酒和一只冷鸡腿，把你的灵魂卖给魔鬼，那时候你们是怎么讲定的？

亲王 约翰爵士言而有信，决不会向魔鬼故弄玄虚。常言说得好，是魔鬼的东西就该归于魔鬼，他对于这句古训是服膺弗替的。

波因斯 那么你因为守着你和魔鬼所订的约，免不了要下地狱啦。

亲王 要是他欺骗了魔鬼，他也一样要下地狱的。

波因斯 可是我的孩儿们，我的孩儿们，明儿早上四点钟，在盖兹山有一群进香人带着丰盛的祭品要到坎特伯雷去，还有骑马上伦敦的钱囊饱满的商人。我已经替你们各人备下了面具；你们自己有的是马匹。盖兹希尔今晚在洛彻斯特过夜。明儿的晚餐我已经在依斯特溪泊预先订下了。咱们可以放手干去，就像睡觉一样安心。要是你们愿意去的话，我一定叫你们的口袋里塞满了闪亮的金钱；要是你们不愿意去，那么还是给我躲在家里上吊吧。

福斯塔夫 听我说，爱德华，我要是躲在家里，少不了要叫你上吊。

波因斯 你也敢，肥猪？

福斯塔夫 哈尔，你也愿意参加吗？

亲王 什么，我去做强盗？不，那可办不到。

福斯塔夫 你这人毫无信义，既没有胆量，又不讲交情；要是这点点勇气都没有，还算得了什么王家的子孙？

亲王 好，那么我就姑且干一回荒唐的事吧。

福斯塔夫 对了，那才是句话。

亲王 呃，无论如何，我还是躲在家里的好。

福斯塔夫 上帝在上，等你做了国王以后，我一定要造反。

亲王 我不管。

波因斯　约翰爵士，请你让亲王跟我谈谈，我要向他提出充分的理由，使他非去不可。

福斯塔夫 好，愿上帝给你一条循循善诱的舌头，给他一双从善如流的耳朵；让你所说的话可以打动他的心，让他听了你的话，可以深信不疑；让一个堂堂的王子逢场作戏，暂时做一回贼。因为鼠窃狗盗之流，是需要一个有地位的人做他们的护法的。再见；你们到依斯特溪泊找我好了。

亲王 再见，你迟暮的残春！再见，落叶的寒夏！（福斯塔夫下。）

波因斯 听我说，我的可爱的好殿下，明儿跟我们一起上马吧。我打算开一场玩笑，可是独力不能成事。我们已经设下埋伏等候着那批客商，就让福斯塔夫、巴道夫、皮多和盖兹希尔他们去拦劫，你我却不要跟他们在一块儿；等到他们赃物到手以后，要是我们两人不把它抢下来，您就把这颗头颅从我的肩膀上搬下来吧。

亲王 可是我们一同出发，怎么和他们中途分手呢？

波因斯 那很容易，我们只要比他们先一步或者晚一步出发，跟他们约定一个会面的所在，我们却偏不到那里去；他们不见我们，一定等得不耐烦，自去干他们的事；我们一看见他们的目的已经达到，就立刻上去袭击他们。

亲王 嗯，可是他们多半会从我们的马匹、我们的装束和其他服饰上认出我们来的。

波因斯 嘿！他们不会瞧见我们的马匹，我可以把它们拴在林子里；我们跟他们分手以后，就把我们的面具重新换过，而且我还有两套麻布衣服，可以临时套在身上，遮住我们原来的装束。

亲王 嗯，可是我怕他们人多，我们抵挡不了。

波因斯 呃，我知道他们中间有两个人是一对十足的懦夫；还有一个是把生命的安全看得重于一切的，要是他会冒险跟人拼命，我愿意从此以后再不舞刀弄剑。这一场玩笑最精彩的部分，就是我们在晚餐时候大家聚在一起，听听这无赖的胖汉会向我们讲些什么海阔天空的谎话；他会告诉我们，他怎样和三十个人——这是最少的数目——奋勇交战，怎样招架，怎样冲刺，怎样被敌人团团围住，受困垓心；然后让我们揭穿真相，把他痛痛快快地羞辱一番。

亲王 好，我愿意跟你去。把一切需要的物件预备好了，明儿晚上我们在依斯特溪泊会面，我就在那里进餐。再见。

波因斯 再见，殿下。（下。）

亲王 我完全知道你们，现在虽然和你们在一起无聊鬼混，可是我正在效法着太阳，它容忍污浊的浮云遮蔽它的庄严的宝相，然而当它一旦穿破丑恶的雾障，大放光明的时候，人们因为仰望已久，将要格外对它惊奇赞叹。要是一年四季，全是游戏的假日，那么游戏也会变得像工作一般令人烦厌；惟其因为它们是不常有的，所以人们才会盼望它们的到来；只有偶然难得的事件，才有勾引世人兴味的力量。所以当我抛弃这种放荡的行为，偿付我所从来不曾允许偿还的欠债的时候，我将要推翻人们错误的成见，证明我自身的价值远在平日的言行之上；正像明晃晃的金银放在阴暗的底面上一样，我的改变因为被我往日的过失所衬托，将要格外耀人眼目，格外容易博取国人的好感。我要利用我的放荡的行为，作为一种手段，在人们意料不及的时候一反我的旧辙。（下。）

第三场 同前。王宫

亨利王、诺森伯兰、华斯特、霍茨波、华特·勃伦特及余人等上。

亨利王 我的秉性太冷静、太温和了，对于这些侮辱总是抱着默忍的态度；你们见我这样，以为我是可以给你们欺凌的，所以才会放肆到这等地步。可是，告诉你们吧，从此以后，我要放出我的君主的威严，使人家见了我凛然生畏，因为我的平和柔弱的性情，已经使我失去臣下对我的敬意；只有骄傲才可以折服骄傲。

华斯特 陛下，我不知道我们家里的人犯了什么大不敬的重罪，应该俯受陛下谴责的严威；陛下能够有今天这样巍峨的地位，说起来我们也曾出过不少的力量。

诺森伯兰 陛下——

亨利王 华斯特，你去吧，因为我看见奸谋和反抗在你的眼睛里闪耀着凶光。你当着我的面这样大胆而专横，一个堂堂的君主是不能忍受他的臣下怒目横眉的。请便吧；我需要你的助力和意见的时候，会再来请教你的。（华斯特下。向诺森伯兰）你刚才正要说话。

诺森伯兰 是，陛下。陛下听信无稽的传言，以为亨利·潘西违抗陛下的命令，拒绝交出他在霍美敦擒获的战俘，其实据他自己说来，这是和事实的真相并不符合的。不是有人恶意中伤，就是出于一时的误会，我的儿子不能负这次过失的责任。

霍茨波　陛下，我并没有拒交战俘，可是我记得，就在战事完了以后，我因为苦斗多时，累得气喘吁吁，乏力不堪，正在倚剑休息，那时候来了一个衣冠楚楚的大臣，打扮得十分整洁华丽，仿佛像个新郎一般；他的颏下的胡子新薙不久，那样子就像收获季节的田亩里留着一株株割剩的断梗；他的身上像一个化妆品商人似的洒满了香水；他用两只手指撮着一个鼻烟匣子，不时放在他的鼻子上嗅着，一边笑，一边滔滔不绝地说话；他看见一队兵士抬着尸体经过他的面前，就骂他们是没有教育、不懂规矩的家伙，竟敢把丑恶污秽的骸骨冒渎他的尊严的鼻官。他用许多文绉绉的妇人气的语句向我问这样问那样，并且代表陛下要求我把战俘交出。那时我创血初干，遍身痛楚，这饶舌的鹦鹉却向我缠扰不休，因为激于气愤，不经意地回答了他两句，自己也记不起来说了些什么话。他简直使我发疯，瞧着他那种美衣华服、油头粉面的样子，夹着一阵阵脂粉的香味，讲起话来活像一个使女的腔调，偏要高谈什么枪炮战鼓、杀人流血——上帝恕我这样说！他还告诉我鲸脑是医治内伤的特效秘方；人们不该把制造火药的硝石从善良的大地的腹中发掘出来，使无数大好的健儿因之都遭到暗算，一命呜呼；他自己倘不是因为憎厌

这些万恶的炮火，也早就做一个军人了。陛下，他这一番支离琐碎的无聊废话，我是用冷嘲热骂的口气回答他的；请陛下不要听信他的一面之辞，怀疑我的耿耿的忠诚。

勃伦特　陛下，衡情度理，亨利·潘西在那样一个地点、那样一个时候，对那样一个人讲的无论什么话，都可以不必计较，只要他现在声明取消前言，那就什么事情都没有了。

亨利王　嘿，可是他明明拒绝把他的战俘交给我，除非我答应他所要挟的条件，由王家备款立刻替他的妻舅，那愚蠢的摩提默，赎回自由。凭着我的灵魂起誓，这次跟随摩提默向那可恶的妖巫葛兰道厄作战的兵士，都是被他存心出卖而牺牲了生命的；听说这位马契伯爵最近已经和葛兰道厄的女儿结了婚了。难道我们必须罄我们国库中的资财去赎回一个叛徒吗？我们必须用重价购买一个已经失身附逆的人、留作自己心腹间的祸患吗？不，让他在荒凉的山谷之间饿死吧；谁要是开口要求我拿出一个便士来赎回叛逆的摩提默，我将要永远不把他当做我的朋友。

霍茨波　叛逆的摩提默！他从来不曾潜蓄贰心，陛下，这次战争失利，并不是他的过失；他的遍体的鳞伤便是他的忠勇的唯一的证明，这些都是他在芦苇丛生的温柔的塞汶河畔单身独力和那伟大的葛兰道厄鏖战大半个时辰所留下的痕迹。他们曾经三次停下来喘息，经过双方的同意，三次放下武器，吸饮塞汶河中滚滚的流水；那河水因为看见他们血污的容颜，吓得惊惶万分，急忙向战栗的芦苇之中奔走逃窜，它的一道道的涟漪纷纷后退，向那染着这两个英勇的斗士之血的堤岸下面躲避。卑劣而邪恶的权谋决不会用这种致命的巨创掩饰它的行动；忠义的摩提默要是心怀异志，也决不会甘心让他的身体上蒙受这许多的伤痕；所以让我们不要用莫须有的叛逆的罪名毁谤他吧。

亨利王　潘西，你全然在用无稽的妄语替他曲意回护。他从不曾和葛兰道厄交过一次锋；我告诉你吧，他宁愿和魔鬼面面相对，也不敢和奥温·葛兰道厄临阵一战的。你这样公然说谎，不觉得惭愧吗？可是，小子，从此以后，让我再也不要听见你提起摩提默的名字了。尽快把你的俘虏交给我，否则你将要从我这里听到一些使你不愉快的事情。诺森伯兰伯爵，我允许你和你的儿子同去。把你的俘虏交给我，免得自贻后

悔。（亨利王、勃伦特及扈从等下。）

霍茨波 即使魔鬼来向我大声咆哮，索取这些俘虏，我也不愿意把他们交出；我要立刻追上去这样告诉他，因为我必须发泄我的心头的气愤，拼着失去这一颗头颅。

诺森伯兰　什么！你气疯了吗？不要走，定一定心吧。你的叔父来了。

华斯特重上。

霍茨波 不准提起摩提默的名字！他妈的！我偏要提起他；我要和他同心合作，否则让我的灵魂得不到上天的恕宥。我这全身血管里的血拼着为他流尽，一点一滴地洒在泥土上，我也要把这受人践踏的摩提默高举起来，让他成为和这负心的国王、这忘恩而奸恶的波林勃洛克同样高贵的人物。

诺森伯兰 弟弟，国王把你的侄子激得发疯了。

华斯特 谁在我走了以后煽起这把火来？

霍茨波 哼，他要我交出我的全部俘虏；当我再度替我的妻舅恳求赎身的时候，他的脸就变了颜色，向我死命地瞧了一眼；一听见摩提默的名字，他就发抖了。

华斯特 我倒不能怪他；那已故的理查不是说过，摩提默是他最近的

血亲吗？

诺森伯兰 正是，我听见他这样说的。说那句话的时候，这位不幸的国王——上帝恕宥我们对他所犯的罪恶！——正在出征爱尔兰的途中，可是他在半路上被人拦截回来，把他废黜，不久以后，他就死在暴徒的手里。

华斯特 因为他的死于非命，我们在世人悠悠之口里，永远遭到无情的毁谤和唾骂。

霍茨波 可是且慢！请问一声，理查王当时有没有宣布我的妻舅爱德蒙·摩提默是他的王冠的继承者？

诺森伯兰 他曾经这样宣布；我自己亲耳听见的。

霍茨波 啊，那就难怪他那位做了国王的叔父恨不得要让摩提默在荒凉的山谷之间饿死了。可是你们把王冠加在这个健忘的人的头上，为了他的缘故，蒙上教唆行弑的万恶的罪名，难道你们就这样甘心做一个篡位者的卑鄙的帮凶，一个弑君的刽子手，受尽无穷的诅咒吗？啊！恕我这样不知忌讳，直言指出你们在这狡诈的国王手下充任了何等的角色。难道你们愿意让当世的舆论和未来的历史提起这一件可羞的事实，说是像你们这样两个有地位有势力的人，却会做出那样不义之事——上帝恕宥你们的罪恶！——把理查，那芬芳可爱的蔷薇拔了下来，却扶植起波林勃洛克，这一棵刺人的荆棘？难道你们愿意让它们提起这一件更可羞的事实，说是你们为了那个人蒙受这样的耻辱，结果却被他所愚弄、摈斥和抛弃？不，现在你们还来得及赎回你们被放逐的荣誉，恢复世人对你们的好感；报复这骄傲的国王所加于你们的侮蔑吧，他每天每晚都在考虑着怎样酬答你们的辛劳，他是不会吝惜用流血的手段把你们处死的。所以，我说——

华斯特 静下来，侄儿！别多说了。现在我要展开一卷禁书，向你愤激不平的耳中诵读一段秘密而危险的文字，正像踏着一杆枪渡过汹涌的急流一样惊心动魄。

霍茨波 要是他跌到水里，那就完了，不论他是沉是浮。让危险布满

在自东至西的路上，荣誉却从北至南与之交错，让它们互相搏斗；啊！激怒一头雄狮比追赶一只野兔更使人热血沸腾。

诺森伯兰 他幻想着一件轰轰烈烈的行动，全然失去了耐性。

霍茨波　凭着上天起誓，我觉得从脸色苍白的月亮上摘下光明的荣誉，或是跃入深不可测的海底，揪住溺死的荣誉的头发，把它拉出水面，这不算是一件难事；只是：这样把荣誉夺了回来的，就该独享它的一切的尊严，谁也不能和他瓜分。可是谁稀罕这种假惺惺的合作！

华斯特 他正在耽于想像，所以才会这样忘形。好侄儿，听我说几句话吧。

霍茨波 请您原谅我。

华斯特 被你俘获的那些高贵的苏格兰人——

霍茨波 我要把他们一起留下；凭着上帝起誓，他不能得到这些苏格兰人中间的一个。不，要是他的灵魂必须依仗一个苏格兰人得救，他也不能得到他。我举手为誓，我要把他们留下。

华斯特 你又说下去了，不肯听听我有些什么话说。你可以留下这些俘虏。

霍茨波 哼，我要留下他们，那是不用说的。他说他不愿意赎出摩提默；他不许我提起摩提默的名字，可是我要等他熟睡的时候，在他的耳旁高呼，“摩提默！”哼，我要养一只能言的鹦　鸲，仅仅教会它说“摩提默”三个字，然后把这鸟儿送给他，让它一天到晚激动他的怒火。

华斯特 侄儿，听我说一句话。

霍茨波 我现在郑重声明我要抛弃一切的学问，用我的全副心力思索一些谑弄这波林勃洛克的方法；还有他那个荒唐胡闹的亲王，倘不是我相信他的父亲不爱他，但愿他遭到什么灾祸，我一定要用一壶麦酒把他毒死。

华斯特 再见，侄儿；等你的火气平静一点儿的时候，我再来跟你谈

吧。

诺森伯兰 嗳哟，哪一只黄蜂刺痛了你，把你激成了这么一个暴躁的傻瓜，像一个老婆子似的唠唠叨叨，只顾说你自己的话！

霍茨波 嘿，你们瞧，我一听见人家提起这个万恶的政客波林勃洛克，就像受到一顿鞭挞，浑身仿佛给虫蚁咬着似的难受。在理查王的时候——该死！你们把那地方叫做什么名字？它就在葛罗斯特郡，那鲁莽的公爵，他的叔父约克镇守的所在；就在那地方，我第一次向这满脸堆笑的国王，这波林勃洛克，屈下我的膝盖，他妈的！那时候你们跟他刚从雷文斯泊回来。

诺森伯兰 那是在勃克雷堡。

霍茨波 您说得对。嘿，那时候这条摇尾乞怜的猎狗用一股怎样的甜蜜劲儿向我曲献殷勤！瞧，“万一我有得志的一天”，什么“亲爱的亨利·潘西”，什么“好兄弟”。啊！魔鬼把这些骗子抓了去！上帝恕我！好叔父，说您的话吧，我已经说完了。

华斯特 不，要是你还有话说，请再说下去吧；我们等着你就是了。

霍茨波 真的，我已经说完了。

华斯特 那么再来谈你的苏格兰的俘虏吧。把他们立刻释放，也不要勒索什么赎金，单单留下道格拉斯的儿子，作为要求苏格兰出兵的条件；为了种种的理由，我可以担保他们一定乐于从命，其中的缘故，等一天我会写信告诉你的。（向诺森伯兰）你，我的伯爵，当你的儿子在苏格兰进行他的任务的时候，你就悄悄地设法取得那位被众人所敬爱的尊贵的大主教的信任。

霍茨波 是约克大主教吗？

华斯特 正是；他因为他的兄弟斯克鲁普爵士在勃列斯托尔被杀，怀着很大的怨恨。这并不是我的任意猜测之谈，我知道他已经在那儿处心积虑，蓄谋报复，所以迟迟未发，不过等待适当的机会而已。

霍茨波 我已经嗅到战争的血腥味了。凭着我的生命发誓，这一次一定要闹得日月无光，风云变色。

诺森伯兰 事情还没有动手，你总是这样冒冒失失地泄露了机密。

霍茨波 哈，这没有话说，准是一个绝妙的计策。那么苏格兰和约克都要集合他们的军力，策应摩提默吗，哈？

华斯特 正是。

霍茨波 妙极，妙极！

华斯特 就是为了保全我们自己的头颅起见，我们也有充分的理由督促我们赶快举兵起事；因为无论我们怎样谨慎小心，那国王总以为他欠了我们的债，疑心我们自恃功高，意怀不满。你们瞧他现在已经不再用和颜悦色对待我们了。

霍茨波 他正是这样，他正是这样；我们非得向他报复不可。

华斯特 侄儿，再会吧。你不要轻举妄动，一切必须依照我在书信上吩咐你的办法做去。等到时机成熟——那一天是不会远的——我就悄悄地到葛兰道厄和摩提默伯爵那儿去；你和道格拉斯以及我们的军队，将要按照我的布置，在那里同时集合；我们现在前程未卜的命运，将要被我们用坚强的腕臂把它稳定下来。

诺森伯兰 再会吧，兄弟，我相信我们一定会成功的。

霍茨波 叔父，再会！啊！但愿时间赶快过去，让我们立刻听见刀枪的交触，人马的嘶号，为我们喝彩助威！（同下。）

[1] 圣十字架日（Holy-rood day），九月十四日，罗马教徒之祭日。

第二幕

第一场 洛彻斯特。旅店庭院

一脚夫提灯笼上。

脚夫甲 嗨呵！我敢打赌现在一定有四点钟啦；北斗星已经高悬在新烟囱上，咱们的马儿却还没有套好。喂，马夫！

马夫 （在内） 就来，就来。

脚夫甲 汤姆，请你把马鞍拍一拍，放点儿羊毛进去，这可怜的畜生几乎把肩骨都压断了。

另一脚夫上。

脚夫乙 这儿的豌豆蚕豆全都是潮湿霉烂的，可怜的马儿吃了这种东西，怎么会不长疮呢？自从马夫罗宾死了以后，这家客店简直糟得不成样子啦。

脚夫甲 可怜的家伙！自从燕麦涨价以后，他就没有快乐过一天；他是为这件事情急死的。

脚夫乙 我想在整个的伦敦路上，只有这一家客店里的跳蚤是最凶的；我简直给它们咬得没有办法。

脚夫甲 嘿，自从第一遍鸡啼以后，它们就把我拼命乱叮，这滋味真够受哩。

脚夫乙 房里连一把便壶也没有，咱们只好往火炉里撒尿；让尿里生出很多很多的跳蚤来。

脚夫甲 喂，马夫！快来吧，该死的！

脚夫乙 我有一只火腿，两块生姜，一直要送到查林克洛斯去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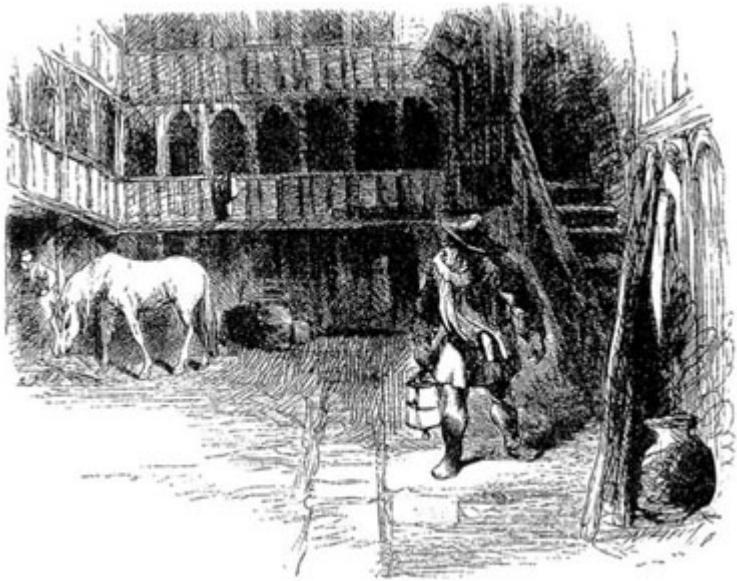

脚夫甲　他妈的！我筐子里的火鸡都快要饿死了。喂，马夫！遭瘟的！你头上不生眼睛吗？你聋了吗？要是打碎你的脑壳不是一件跟喝酒同样的好事，我就是个大大的恶人。快来吧，该死的！你不相信上帝吗？

盖兹希尔上。

盖兹希尔 早安，伙计们。几点钟啦？

脚夫甲 我想是两点钟吧。

盖兹希尔 谢谢你，把你的灯笼借我用一用，让我到马棚里去瞧瞧我的马。

脚夫甲 不，且慢；老实说吧，你这套戏法是瞒不了我的。

盖兹希尔 谢谢你，把你的借我吧。

脚夫乙 哼，你倒想得不错。把你的灯笼借给我，说得挺容易，嘿，我看你还是去上吊吧。

盖兹希尔 脚夫，你们预备什么时候到伦敦？

脚夫乙 告诉你吧，咱们到了伦敦，还可以点起蜡烛睡觉哩。来，马

格斯伙计，咱们去把那几位客人叫醒；他们必须结伴同行，因为他们带着不少的财物呢。（二脚夫下。）

盖兹希尔 喂！掌柜的！

掌柜 （在内） 偷儿说的好：离你不远。

盖兹希尔 说起来掌柜和偷儿还不是一样，你吩咐怎么做，让别人去动手；咱们不是全靠你设谋定计吗？

掌柜上。

掌柜 早安，盖兹希尔大爷。我昨晚就告诉你的，有一个从肯特乡下来的小地主，身边带着三百个金马克；昨天晚餐的时候，我听见他这样告诉他的一个随行的同伴；那家伙像是个查账的，也有不少货色，不知是些什么东西。他们早已起来，嚷着要鸡蛋牛油，吃罢了就要赶路的。

盖兹希尔 小子，要是他们在路上不碰见圣尼古拉斯的信徒[1]，我就让你把我这脖子拿了去。

掌柜 不，我不要；请你还是保留下来，预备将来送给刽子手吧；因为我知道你是一个虔诚地信仰圣尼古拉斯的坏人。

盖兹希尔 你跟我讲什么刽子手不刽子手？要是我上刑场，可得预备一双结实一点儿的绞架；因为我不上绞架则已，要上，老约翰爵士总要陪着我的，你知道他可不是一个皮包骨头的饿鬼哩。嘿！咱们一伙里还有几个大大有名的好汉，你做梦也想不到的，他们为了逢场作戏的缘故，愿意赏给咱们这一个天大的面子，真是咱们这一行弟兄们的光荣；万一官府查问起来，他们为了自己的名誉，也会设法周旋，不会闹出事情来的。我可不跟那些光杆儿的土贼，那些抡长棍的鼠窃狗盗，那些留着大胡子的青面酒鬼们在一起鬼混。跟我来往的人，全都是些达官贵人，他们都是很有涵养工夫的，未曾开口就打人，不等喝酒就谈天，没有祷告就喝酒；可是我说错了，他们时时刻刻都在为国家人民祈祷，虽然一方面他们却把国家人民放在脚底下踩，就像是他们的靴子一般。

掌柜 什么！国家人民是他们的靴子吗？要是路上潮湿泥泞，这双靴

子会不会透水？

盖兹希尔 不会的，不会的；法律已经替它抹上油了。咱们做贼就像安坐在城堡里一般万无一失；咱们已经得到羊齿草子的秘方，可以隐身来去。

掌柜 不，凭良心说，我想你的隐身妙术，还是靠着黑夜的遮盖，未必是羊齿草子的功劳。

盖兹希尔 把你的手给我；我用我的正直的人格向你担保，咱们这笔买卖成功以后，不会缺少你的一份。

掌柜 不，我倒宁愿你用你的臭贼的身份向我担保的好。

盖兹希尔 算了吧，圣人也好，大盗也好，都是一样的人，何分彼此。叫那马夫把我的马儿牵出来。再会，你这糊涂的家伙！（各下。）

第二场 盖兹山附近公路

亲王及波因斯上。

波因斯 来，躲起来，躲起来。我已经把福斯塔夫的马儿偷走，他气得像一块上了胶的毛茸茸的天鹅绒一般。

亲王 你快躲起来。

福斯塔夫上。

福斯塔夫 波因斯！波因斯，该死的！波因斯！

亲王 别闹，你这胖汉！大惊小怪的吵些什么呀？

福斯塔夫 波因斯呢，哈尔？

亲王　　他到山顶上去了；我去找他。（伪作寻波因斯状，退至隐处。）

福斯塔夫 算我倒楣，结了这么一个贼伴儿；那坏蛋偷了我的马去，不知把它拴在什么地方了。我只要多走四步路，就会喘得透不过气来。好，我相信要是现在我把这恶贼杀了，万一幸逃法网，为了这一件功德，一定可以寿终正寝。这二十二年以来，我时时刻刻都想和他断绝来往，可是总是像着了鬼迷似的离不开这恶棍。我敢打赌这坏蛋一定给我吃了什么迷魂药，叫我不能不喜欢他；准是这个缘故；我已经吃了迷魂药了。波因斯！哈尔！瘟疫抓了你们两人去！巴道夫！皮多！我宁愿挨饿，再也不愿多走一步路，做他妈的什么鬼强盗了。从此以后，我要做个规规矩矩的好人，不再跟这些恶贼们在一起，这跟喝酒一样，是件好事。否则我就是有齿之伦中间一个最下贱的奴才。八码高低不平的路，对于我就像徒步走了七十英里的长途一般，这些铁石心肠的恶人们不是不知道的。做贼的人这样不顾义气，真该天诛地灭！（亲王及波因斯吹口哨）嗨！瘟疫把你们一起抓了去！把我的马给我，你们这些恶贼；把我的马给我，再去上吊吧。

亲王 （上前） 别闹，胖家伙！躺下来，把你的耳朵靠在地上，听听有没有行路人的脚步声。

福斯塔夫　你叫我躺了下去，你有没有什么杠子可以重新把我抬起来？他妈的！即使把你父亲国库里的钱一起给我，我也发誓再不走这么多的路了。你们这不是无理欺人吗？

亲王 胡说，不是我们要“欺人”，是你要“骑马”。

福斯塔夫 谢谢你，好哈尔亲王，帮帮忙把我的马牵了来吧，国王的好儿子！

亲王 呸，混账东西！我是你的马夫吗？

福斯塔夫 去，把你自己吊死在你那亲王爷的袜带上吧！要是我被官家捉去了，我一定要控诉你们欺人太甚。要是我不替你们编造一些歌谣，用下流的调子把它们唱起来，让一杯葡萄酒成为我的毒药吧。我顶恨那种开得太过分的玩笑，尤其可恶的是叫我提着两只脚走路！

盖兹希尔上。

盖兹希尔 站住！

福斯塔夫 站住就站住，不愿意也没有办法。

波因斯 啊！这是我们的眼线；我听得出他的声音。

巴道夫及皮多上。

巴道夫 打听到什么消息没有？

盖兹希尔 戴上你们的面具，戴上你们的面具；有一批国王的钱打这儿山下经过；它是要送到国王的金库里去的。

福斯塔夫 你说错了，你这混蛋；它是要送到国王的酒店里去的。

盖兹希尔 咱们抢到了这笔钱，大家可以发财了。

福斯塔夫 大家可以上绞架了。

亲王　各位听着，你们四个人就在那条狭路上迎着他们；奈德·波因斯跟我两人在下边把守；要是他们从你们的手里逃走了，我们会把他们拦住的。

皮多 他们一共有多少人？

盖兹希尔 大概八个十个的样子。

福斯塔夫 他妈的！咱们不会反倒给他们抢了吗？

亲王 嘿！你胆怯了吗，大肚子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虽然我不是你的祖父约翰·刚特，可是我还不是一个懦夫哩，哈尔。

亲王 好，咱们等着瞧吧。

波因斯 杰克，你那马就在那篱笆的后面，你需要它的时候，可以到那里去找它。再见，不要退却。

福斯塔夫 如果我得上绞架，想揍他也揍不着了。

亲王 （向波因斯旁白）奈德，我们化装的物件在什么地方？

波因斯 就在那里；过来。（亲王及波因斯下。）

福斯塔夫 现在，弟兄们，大家试试各人的运气吧；每一个人都要出力。

众旅客上。

旅客甲 来，伙计；叫那孩子把我们的马牵到山下去；我们步行一会儿，舒展舒展我们的腿骨。

众盗 站住！

众旅客 耶稣保佑我们！

福斯塔夫 打！打倒他们！割断这些恶人们的咽喉！啊，婊子生的毛虫！大鱼肥肉吃得饱饱的家伙！他们恨的是我们年轻人。打倒他们！把他们的银钱抢下来！

众旅客 啊！我们从此完了！

福斯塔夫 哼，你们这些大肚子的恶汉，你们完了吗？不，你们这些胖胖的蠢货；我但愿你们的家当一起在这儿！来，肥猪们，来！嘿！混账东西，年轻人是要活命的。你们作威作福作够了，现在可掉在咱们的手里啦。（众盗劫旅客钱财，并缚其手足，同下。）

亲王及波因斯重上。

亲王 强盗们已经把良善的人们缚起来了。你我要是能够从这批强盗的手里抢下他们的赃赃，快快活活地回到伦敦去，这件事情一定可以成为整整一个星期的话题，足足一个月的笑柄，而且永远是一场绝妙的玩笑。

波因斯 躲一躲；我听见他们来了。

众盗重上。

福斯塔夫 来，弟兄们；让我们各人分一份去，然后趁着天色还没有大亮，大家上马出发。亲王和波因斯倘不是两个大大的懦夫，这世上简直没有公道了。那波因斯是一只十足的没有胆量的野鸭。

亲王 留下你们的钱来！

波因斯 混账东西！（众盗分赃时，亲王及波因斯突前袭击；盗党逃下；福斯塔夫稍一交手后亦遗弃赃银逃走。）

亲王 全不费力地得到了。现在让我们高高兴兴地上马回去。这些强

盗们已经四散逃走，吓得心惊胆战，看见自己的同伴，也会疑心他是警士。走吧，好奈德。福斯塔夫流着满身的臭汗，一路上浇肥了那瘦瘠的土地；倘不是瞧着他太可笑了，我一定会怜悯他的。

波因斯 听那恶棍叫得多么惨！（同下。）

第三场 华克渥斯。堡中一室

霍茨波上，读信。

霍茨波 “弟与君家世敦友谊，本当乐于从命。”既然乐于从命，为什么又变了卦？说什么世敦友谊；他是把他的堆房看得比我们的家更重的。让我再看下去。“惟阁下此举，未免过于危险——”嘿，那还用说吗？受寒、睡觉、喝酒，哪一件事情不是危险的？可是我告诉你吧，我的傻瓜老爷子，我们要从危险的荆棘里采下完全的花朵。“惟阁下此举，未免过于危险；尊函所称之各友人，大多未可深恃；目前又非适于行动之时机，全盘谋略可以‘轻率’二字尽之，以当实力雄厚之劲敌，窃为阁下不取也。”你这样说吗？你这样说吗？我再对你说吧，你是一个浅薄怯懦的蠢材，你说谎！好一个没有头脑的东西！上帝在上，我们的计策是一个再好没有的计策，我们的朋友是忠心而可靠的；一个好计策，许多好朋友，希望充满着我们的前途；绝妙的计策，很好的朋友。好一个冷血的家伙！嘿，约克大主教也赞成我们的计策，同意我们的行动方针哩。他妈的！要是现在我就在这混蛋的身边，我只要拿起他太太的扇子来，就可以敲破他的脑袋。我的父亲，我的叔父，不是都跟我在一起吗？还有爱德蒙·摩提默伯爵、约克大主教、奥温·葛兰道厄？此外不是还有道格拉斯也在我们这边？他们不是都已经来信约定在下月九日跟我武装相会，有几个不是早已出发了吗？好一个不信神明的恶汉，一个异教徒！嘿！你们看他抱着满心的恐惧，就要到国王面前去告发我们的全部计划了。啊！我恨不得把我的身体一分为二，自己把自己痛打一顿，因为我瞎了眼睛，居然会劝诱这么一个渣滓废物参加我们的壮举。哼！让他去告诉国王吧；我们已经预备好了。我今晚就要出发。

潘西夫人上。

霍茨波 啊，凯蒂！在两小时以内，我就要和你分别了。

潘西夫人 啊，我的夫主！为什么您这样耽于孤独？我究竟犯了什么过失，这半个月来我的亨利没有跟我同衾共枕？告诉我，亲爱的主，什么事情使你废寝忘餐，失去了一切的兴致？为什么你的眼睛老是瞧着地上，一个人坐着的时候，常常突然惊跳起来？为什么你的脸上失去了鲜润的血色，不让我享受你的温情的抚爱，却去和两眼朦胧的沉思，怏怏不乐的忧郁做伴？在你小睡的时候，我曾经坐在你的旁边看守着你，听见你梦中的呓语，讲的都是关于战争方面的事情，有时你会向你奔跃的战马呼叱，“放出勇气来！上战场去！”你讲着进攻和退却，什么堑壕、营帐、栅栏、防线、土墙，还有各色各样的战炮、俘虏的赎金、阵亡的兵士以及一场血战中的种种情形。你的内心在进行着猛烈的交战，使你在睡梦之中不得安宁，你的额上满是一颗颗的汗珠，正像一道被激动的河流乱泛着泡沫一般；你的脸上现出奇异的动作，仿佛人们在接到了突如其来的非常的命令的时候屏住了他们呼吸的那种神情。啊！这些预兆着什么呢？我的主一定有些什么重要的事情要做，我必须知道它的究竟，否则他就是不爱我。

霍茨波 喂，来！

仆人上。

霍茨波 吉廉斯带着包裹走了没有？

仆人 回大爷，他在一小时以前就走了。

霍茨波 勃特勒有没有从郡吏那里把那些马带来？

仆人 大爷，他刚才带了一匹来。

霍茨波 一匹什么马？斑色的，短耳朵的，是不是？

仆人 正是，大爷。

霍茨波 那匹斑马将要成为我的王座。好，我要立刻骑在它的背上；叫勃特勒把它牵到院子里来。（仆人下。）

潘西夫人 可是听我说，我的老爷。

霍茨波 你说什么，我的太太？

潘西夫人 您为什么这样紧张兴奋？

霍茨波 因为我的马在等着我，我的爱人。

潘西夫人　　啐，你这疯猴子！谁也不像你这样刚愎任性。真的，亨利，我一定要知道你的事情。我怕我的哥哥摩提默想要争夺他的权力，是他叫你去帮助他起事的。不过要是你去的话——

霍茨波 要去得太远，我腿就要酸了，爱人。

潘西夫人 得啦，得啦，你这假作痴呆的人儿，直截痛快地回答我的问题吧。真的，亨利，要是你不把一切事情老老实实告诉我，我要把你的小手指头都拗断了。

霍茨波 走开，走开，你这无聊的东西！爱！我不爱你，我一点儿都不关心你，凯蒂。这不是一个容许我们戏弄玩偶、拥抱接吻的世界；我们必须让鼻子上挂彩，脑袋上开花，还要叫别人陪着我们流血。嗳哟！我的马呢？你怎么说，凯蒂？你要我怎么样？

潘西夫人 您不爱我吗？您真的不爱我吗？好，不爱就不爱；您既然不爱我，我也不愿爱我自己。您不爱我吗？哎，告诉我您说的是假话还是真话。

霍茨波 来，你要不要看我骑马？我一上了马，就会发誓我是无限地爱你的。可是听着，凯蒂，从此以后，我不准你问我到什么地方去，或是为了什么理由。我要到什么地方去就到什么地方去。总之一句话，今晚我必须离开你，温柔的凯蒂。我知道你是个聪明人，可是不论你怎样聪明，你总不过是亨利·潘西的妻子；我知道你是忠实的，可是你总是一个女人；没有别的女人比你更能保守秘密了，因为我相信你决不会泄漏你所不知道的事情，在这一个限度之内，我是可以完全信任你的，温柔的凯蒂。

潘西夫人 啊！您对我的信任仅限于此吗？

霍茨波 不能再过于此了。可是听着，凯蒂，我到什么地方去，你也要跟着我到什么地方去；今天我去了，明天就叫人来接你。这可以使你满意了吧，凯蒂？

潘西夫人 既然必须这样安排，我也只好认为满意了。（同下。）

第四场 依斯特溪泊。野猪头酒店中一室

亲王及波因斯上。

亲王 奈特，请你从那间气闷的屋子里出来，帮助我笑一会儿吧。

波因斯 你到哪里去了，哈尔？

亲王 我在七八十只酒桶之间，跟三四个蠢虫在一起。我已经极卑躬屈节的能事。小子，我跟那批酒保们认了把兄弟啦；我能够叫得出他们的小名，什么汤姆、狄克和弗兰西斯。他们已经凭着他们灵魂的得救起誓，说我虽然不过是一个威尔士亲王，却是世上最有礼貌的人。他们坦白地告诉我，我不是一个像福斯塔夫那样一味摆臭架子的家伙，却是一个文雅风流、有骨气的男儿，一个好孩子——上帝在上，他们是这样叫我的——要是我做了英国国王，依斯特溪泊所有的少年都会听从我的号

令。他们把喝酒称为红一红面孔；灌下酒去的时候，要是你透了口气，他们就会嚷一声“哼！”叫你把杯子里的酒喝干了。总而言之，我在一刻钟之内，跟他们混得烂熟，现在我已经可以陪着无论哪一个修锅补镬的在一块儿喝酒，用他们自己的语言跟他们谈话了。我告诉你，奈德，你刚才不跟我在一起真是失去了一个得到荣誉的好机会。可是，亲爱的奈德——为了让你这名字听上去格外甜蜜起见，我送给你这一块不值钱的糖，那是一个酒保刚才塞在我的手里的，他一生之中，除了“八先令六便士”、“您请进来”，再加上这一句尖声的叫喊，“就来，就来，先生！七号房间一品脱西班牙甜酒记账”诸如此类的话以外，从来不曾说过一句别的话。可是，奈德，现在福斯塔夫还没有回来，为了消磨时间起见，请你到隔壁房间里站一会儿，我要问问我这个小酒保他送给我这块糖是什么意思；你却在一边不断地叫“弗兰西斯！”让他除了满口“就来，就来”以外，来不及回答我的问话。站在一旁，我要做给你瞧瞧。

波因斯 弗兰西斯！

亲王 好极了。

波因斯 弗兰西斯！（下。）

弗兰西斯上。

弗兰西斯 就来，就来，先生。劳尔夫，下面“石榴”房间你去照料照料。

亲王 过来，弗兰西斯。

弗兰西斯 殿下有什么吩咐？

亲王 你在这儿干活，还得干多久呀，弗兰西斯？

弗兰西斯 不瞒您说，还得五个年头——

波因斯 （在内） 弗兰西斯！

弗兰西斯 就来，就来，先生。

亲王 五个年头！嗳哟，干这种提壶倒酒的活儿，这可是一段很长的

时间哩。可是，弗兰西斯，难道你不会放大胆子，做一个破坏契约的懦夫，拔起一双脚逃走吗？

弗兰西斯 嗳哟，殿下！我可以凭着英国所有的《圣经》起誓，我心里恨不得——

波因斯 （在内） 弗兰西斯！

弗兰西斯 就来，先生。

亲王 你多大年纪啦，弗兰西斯？

弗兰西斯 让我想一想，——到下一个米迦勒节[2]，我就要——

波因斯 （在内） 弗兰西斯！

弗兰西斯 就来，先生。殿下，请您等一等。

亲王 不，你听着，弗兰西斯。你给我的那块糖，不是一便士买来的

吗？

弗兰西斯 嗳哟，殿下！我希望它值两便士就好了。

亲王 因为你给我糖，我要给你一千镑钱，你什么时候要，尽管来问我拿好了。

波因斯 （在内） 弗兰西斯！

弗兰西斯 就来，就来。

亲王 就来吗，弗兰西斯？不，弗兰西斯；还是明天来吧，弗兰西斯；或者，弗兰西斯，星期四也好；真的，你随便几时来好了。可是，弗兰西斯。

弗兰西斯 殿下？

亲王 你愿意去偷那个身披皮马甲、衣缀水晶钮扣、剃着平头、手戴玛瑙戒指、足穿酱色长袜、吊着毛绒袜带、讲起话来软绵绵的、腰边挂着一只西班牙式的钱袋——

弗兰西斯 嗳哟，殿下，您说的是什么人呀？

亲王 啊，那么你只好喝喝西班牙甜酒啦；因为你瞧，弗兰西斯，你这白帆布紧身衣是很容易沾上污渍的。在巴巴里，朋友，那价钱可不会这样贵。

弗兰西斯 什么，殿下？

波因斯 （在内） 弗兰西斯！

亲王 去吧，你这混蛋！你没有听见他们叫吗？（二人同时呼叫，弗兰西斯不知所措。）

酒店主上。

店主 什么！你听见人家这样叫喊，却在这儿待着不动吗？到里边去看看客人们要些什么。（弗兰西斯下）殿下，老约翰爵士带着五六个人

在门口，我要不要让他们进来？

亲王 让他们等一会儿，再开门吧。（店主下）波因斯！

波因斯上。

波因斯 就来，就来，先生。

亲王 小子，福斯塔夫和那批贼党都在门口；我们要不要乐一乐？

波因斯 咱们要乐得像蟋蟀一般，我的孩子。可是我说，你对这酒保开这场玩笑，有没有什么巧妙的用意？来，告诉我。

亲王 我现在充满了自从老祖宗亚当的时代以来直到目前夜半十二点钟为止所有各色各样的奇思异想。（弗兰西斯携酒自台前经过）几点钟了，弗兰西斯？

弗兰西斯 就来，就来，先生。（下。）

亲王 这家伙会讲的话，还不及一只鹦鹉那么多，可是他居然也算是一个妇人的儿子！他的工作就是上楼下楼，他的口才就是算账报账。我还不能抱着像潘西，那北方的霍茨波那样的心理；他会在一顿早餐的时间杀了七八十个苏格兰人，洗了洗他的手，对他的妻子说，“这种生活太平静啦！我要的是活动。”“啊，我的亲爱的亨利，”她说，“你今天杀了多少人啦？”“给我的斑马喝点儿水，”他说，“不过十四个人；”这样沉默了一小时，他又接着说，“不算数，不算数。”请你去叫福斯塔夫进来；我要扮演一下潘西，让那该死的肥猪权充他的妻子摩提默夫人。用醉鬼的话说：就是“酒来呀！”叫那些瘦肉肥肉一起进来。

福斯塔夫、盖兹希尔、巴道夫、皮多及弗兰西斯上。

波因斯 欢迎，杰克！你从什么地方来？

福斯塔夫 愿一切没胆的懦夫们都给我遭瘟，我说，让天雷劈死他们！嘿，阿门！替我倒一杯酒来，堂倌。日子要是像这样过下去，我要自己缝袜自己补袜自己上袜底哩。愿一切没胆的懦夫们都给我遭瘟！替我倒一杯酒来，混蛋！——世上难道没有勇士了吗？（饮酒。）

亲王 你见过太阳和一盆牛油接吻没有？软心肠的牛油，一听见太阳的花言巧语，就溶化了？要是你见过，那么眼前就正是这个混合物。

福斯塔夫 混蛋，这酒里也搀着石灰水；坏人总不会干好事；可是一个懦夫却比一杯搀石灰水的酒更坏，一个刁恶的懦夫！走你自己的路吧，老杰克；愿意什么时候死，你就什么时候死吧。要是在这地面之上，还有人记得什么是男子汉的精神、什么是堂堂大丈夫的气概的话，我就是一条排了卵的鲱鱼。好人都上了绞架了，剩在英国的总共还不到三个，其中的一个已经发了胖，一天老似一天。上帝拯救世人！我说这是一个万恶的世界。我希望我是一个会唱歌的织工；我真想唱唱圣诗，或是干些这一类的事情。愿一切懦夫们都给我遭瘟！我还是这样说。

亲王 怎么，你这披毛戴发的脓包！你在咕噜些什么？

福斯塔夫 一个国王的儿子！要是我不用一柄木刀把你打出你的国境，像驱逐一群雁子一般把你的臣民一起赶散，我就不是一个须眉男子。你这威尔士亲王！

亲王 嗳哟，你这下流的胖汉，这是怎么一回事？

福斯塔夫 你不是一个懦夫吗？回答我这一个问题。还有这波因斯，他不也是一个懦夫吗？

波因斯 他妈的！你这胖皮囊，你再骂我懦夫，我就用刀子戳死你。

福斯塔夫 我骂你懦夫！我就是眼看着你掉下地狱，也不来骂你懦夫哩；可是我要是逃跑起来两条腿能像你一样快，那么我情愿出一千镑。你是肩直背挺的人，也不怕人家看见你的背；你以为那样便算是做你朋友的后援吗？算了吧，这种见鬼的后援！那些愿意跟我面对面的人，才是我的朋友。替我倒一杯酒来。我今天要是喝过一口酒，我就是个混蛋。

亲王 嗳哟，这家伙！你刚才喝过的酒，还在你的嘴唇上留着残沥，没有擦干哩。

福斯塔夫 那反正一样。（饮酒）愿一切懦夫们都给我遭瘟！我还是

这么一句话。

亲王 这是怎么一回事？

福斯塔夫 怎么一回事？咱们四个人今天早上抢到了一千镑钱。

亲王 在哪儿，杰克？在哪儿？

福斯塔夫　在哪儿！又给人家抢去了；一百个人把我们四人团团围住。

亲王 什么，一百个人？

福斯塔夫 我一个人跟他们十二个人短兵相接，足足战了两个时辰，要是我说了假话，我就是个混蛋。我这条性命逃了出来，真算是一件奇迹哩。他们的刀剑八次穿透我的紧身衣，四次穿透我的裤子；我的盾牌上全是洞，我的剑口砍得像一柄手锯一样，瞧！我平生从来不曾打得这样有劲。愿一切懦夫们都给我遭瘟！叫他们说吧，要是他们说的话不符事实，他们就是恶人，魔鬼的儿子。

亲王 说吧，朋友们；是怎么一回事？

盖兹希尔 咱们四个人向差不多十二个人截击——

福斯塔夫 至少有十六个，我的殿下。

盖兹希尔 还把他们绑了起来。

皮多 不，不，咱们没有绑住他们。

福斯塔夫 你这混蛋，他们一个个都给咱们绑住的，否则我就是个犹太人，一个希伯来的犹太人。

盖兹希尔 咱们正在分赃的时候，又来了六七个人向咱们攻击——

福斯塔夫 他们替那几个人松了绑，接着又来了一批人。

亲王 什么，你们跟这许多人对敌吗？

福斯塔夫 这许多！我不知道什么叫做这许多。可是我要不曾一个人抵挡了他们五十个，我就是一捆萝卜；要是没有五十二三个人向可怜的老杰克同时攻击，我就不是两条腿的生物。

亲王 求求上帝，但愿你不曾杀死他们几个人。

福斯塔夫 哼，求告上帝已经来不及了。他们中间有两个人身受重伤；我相信有两个人已经在我手里送了性命，两个穿麻布衣服的恶汉。我告诉你吧，哈尔，要是我向你说了谎，你可以唾我的脸，骂我是马。你知道我的惯用的防势；我把身子伏在这儿，这样挺着我的剑。四个穿麻衣的恶汉向我冲了上来——

亲王 什么，四个？你刚才说只有两个。

福斯塔夫 四个，哈尔，我对你说四个。

波因斯 嗯，嗯，他是说四个。

福斯塔夫 这四个人迎头跑来，向我全力进攻。我不费吹灰之力，把我的盾牌这么一挡，他们七个剑头便一齐钉住在盾牌上了。

亲王 七个？咦，刚才还只有四个哩。

福斯塔夫 都是穿麻衣的。

波因斯 嗯，四个穿麻衣的人。

福斯塔夫 凭着这些剑柄起誓，他们一共有七个，否则我就是个坏人。

亲王 让他去吧；等一会儿我们还要听到更多的人数哩。

福斯塔夫 你在听我吗，哈尔？

亲王 嗯，杰克，我正在全神贯注，洗耳恭听。

福斯塔夫 很好，因为这是值得一听的。我刚才告诉你的这九个穿麻衣的人——

亲王 好，又添了两个了。

福斯塔夫 他们的剑头已经折断——

波因斯 裤子就掉下来了。

福斯塔夫 开始向后退却；可是我紧紧跟着他们，拳脚交加，一下子这十一个人中间就有七个人倒在地上。

亲王　 嗳哟，奇事奇事！两个穿麻衣的人，摇身一变就变成十一个了。

福斯塔夫 可是偏偏魔鬼跟我捣蛋，三个穿草绿色衣服的杂种从我的背后跑了过来，向我举刀猛刺；那时候天是这样的黑，哈尔，简直瞧不见你自己的手。

亲王 这些荒唐怪诞的谎话，正像只手掩不住一座大山一样，谁也骗不了的。嘿，你这头脑里塞满泥土的胖家伙，你这糊涂的傻瓜，你这下流龌龊、脂油蒙住了心窍的东西——

福斯塔夫 什么，你疯了吗？你疯了吗？事实不就是事实吗？

亲王 嘿，既然天色黑得瞧不见你自己的手，你怎么知道这些人穿的衣服是草绿色的？来，告诉我们你的理由。你还有什么话说？

波因斯 来，你的理由，杰克，你的理由。

福斯塔夫 什么，这是可以强迫的吗？他妈的！即使你们把我双手反绑吊起来，或是用全世界所有的刑具拷问我，你们也不能从我的嘴里逼出一个理由来。强迫我给你们一个理由！即使理由多得像乌莓子一样，我也不愿在人家的强迫之下给他一个理由。

亲王 我不愿再负这蒙蔽事实的罪名了；这满脸红光的懦夫，这睡破床垫、坐断马背的家伙，这庞大的肉山——

福斯塔夫 他妈的！你这饿鬼，你这小妖精的皮，你这干牛舌，你这干了的公牛鸡巴，你这干瘪的腌鱼！啊！我简直说得气都喘不过来了；你这裁缝的码尺，你这刀鞘，你这弓袋，你这倒插的锈剑——

亲王 好，休息一会儿再说下去吧；等你搬完了这些下贱的比喻以后，听我说这么几句话。

波因斯 听着，杰克。

亲王 我们两人看见你们四人袭击四个旅客，看见你们把他们捆了，夺下他们的银钱。现在听着，几句简单的话，就可以把你驳倒。那时我们两人就向你们攻击，不消一声吆喝，你们早已吓得抛下了赃物，让我

们把它拿去；原赃就在这屋子里，尽可当面验明。福斯塔夫，你抱着你的大肚子跑得才快呢，你还高呼饶命，边走边叫，听着就像一条小公牛似的。好一个不要脸的奴才，自己把剑砍了几个缺口，却说是跟人家激战砍坏了的！现在你还有什么鬼话，什么巧计，什么藏身的地窟，可以替你遮盖这场公开的羞辱吗？

波因斯 来，让我们听听吧，杰克；你现在还有什么鬼话？

福斯塔夫 上帝在上，我一眼就认出了你们。嗨，你们听着，列位朋友们，我是什么人，胆敢杀死当今的亲王？难道我可以向金枝玉叶的亲王行刺吗？嘿，你知道我是像赫剌克勒斯一般勇敢的；可是本能可以摧毁一个人的勇气；狮子无论怎样凶狠，也不敢碰伤一个堂堂的亲王。本能是一件很重要的东西，我是因为基于本能而成为一个懦夫的。我将要把这一回事情终身引为自豪，并且因此而格外看重你；我是一头勇敢的狮子，你是一位货真价实的王子。可是，上帝在上，孩子们，我很高兴钱在你们的手里。喂，老板娘，好生看守门户；今晚不要睡觉，明天一早祈祷。好人儿们，孩子们，哥儿们，心如金石的兄弟们，愿你们被人称誉为世间最有义气的朋友！怎样？咱们要不要乐一乐？要不要串演一出即景的戏剧？

亲王 很好，就把你的逃走作为主题吧。

福斯塔夫 啊！哈尔，要是你爱我的话，别提起那件事了！

快嘴桂嫂上。

桂嫂 耶稣啊！我的亲王爷！

亲王 啊，我的店主太太！你有什么话要对我说？

桂嫂 呃，我的爷，有一位宫里来的老爷等在门口，要见您说话；他说是您的父王叫他来的。

亲王 你就尊他一声老太爷，叫他回到我的娘亲那儿去吧。

福斯塔夫 他是个怎么样的人？

桂嫂 一个老头儿。

福斯塔夫 老人家半夜里从床上爬起来干吗呢？要不要我去回答他？

亲王 谢谢你，杰克，你去吧。

福斯塔夫 我要叫他滚回去。（下。）

亲王 列位，凭着圣母起誓，你们打得很好；你也打得不错，皮多；你也打得不错，巴道夫。你们全都是狮子，因为本能的冲动而逃走；你们是不愿意碰伤一位堂堂的王子的。呸！呸！

巴道夫 不瞒您说，我因为看见别人逃走，所以也跟着逃走了。

亲王 现在老实告诉我，福斯塔夫的剑怎么会有这许多缺口？

皮多 他用他的刀子把它砍成这个样儿；他说他要发漫天的大誓，把真理撵出英国，非得让您相信它是在激战中砍坏了的不可；他还劝我们学他的样子哩。

巴道夫 是的，他又叫我们用尖叶草把我们的鼻子擦出血来，涂在我们的衣服上，发誓说那是勇士的热血。我已经七年没有干这种把戏了；听见他这套鬼花样，我的脸也红啦。

亲王 啊，混蛋！你在十八年前偷了一杯酒喝，被人当场捉住，从此以后，你的脸就一直是红的。你又有火性又有剑，可是你却临阵逃走，这是为了哪一种本能？

巴道夫 （指己脸）殿下，您看见这些流星似的火点儿吗？

亲王 我看见。

巴道夫 您想它们表示着什么？

亲王 热辣辣的情欲，冷冰冰的钱袋。

巴道夫 殿下，照理说来，它应该表示一副躁急的脾气。

亲王 不，照理说来，它应该表示一条绞刑的绳索。

福斯塔夫重上。

亲王 瘦得只剩一把骨头的杰克来了——啊，我的亲爱的法螺博士！杰克，你已经有多少时候看不见你自己的膝盖了？

福斯塔夫 我自己的膝盖！我在像你这样年纪的时候，哈尔，我的腰身还没有鹰爪那么粗；我可以钻进套在无论哪一个县佐的大拇指上的指环里去。都是那些该死的叹息忧伤，把一个人吹得像气泡似的膨胀起来！外边消息不大好；刚才来的是约翰·勃莱西爵士，奉着你父亲的命令，叫你明天早上进宫去。那北方的疯子潘西，还有那个曾经用手杖敲过亚迈蒙 [3] 的足胫、和路锡福的妻子通奸、凭着一柄弯斧叫魔鬼向他宣誓尽忠的威尔士人——该死的，你们叫他什么名字？

波因斯 奥温·葛兰道厄。

福斯塔夫 奥温，奥温，正是他；还有他的女婿摩提默和诺森伯兰那老头儿；还有那个能够骑马奔上悬崖、矫健的苏格兰英雄魁首道格拉斯。

亲王 他能够在跃马疾奔的时候，用他的手枪打死一只飞着的麻雀。

福斯塔夫 你说得正是。

亲王 可是那麻雀并没有被他打中。

福斯塔夫 呕，那家伙有种；他不会见了敌人奔走。

亲王 咦，那么你为什么刚才还称赞他奔走的本领了不得呢？

福斯塔夫 我说的是他骑在马上的时候，你这呆鸟！可是下了马他就会站住了一步也不动。

亲王 不然，杰克，他也得看本能。

福斯塔夫 我承认：他也得看本能。好，他也在那里，还有一个叫做摩代克的和一千个其余的蓝帽骑士。华斯特已经在今晚溜走；你父亲听

见这消息，急得胡须都白了。现在你可以收买土地，像买一条臭青鱼一般便宜。

亲王 啊，那么今年要是有一个炎热的六月，而且这场内战还要继续下去的话，看来我们可以把处女的贞操整百地收买过来，像人家买钉子一般了。

福斯塔夫 真的，孩子，你说得对；咱们在那方面倒可以做一笔很好的生意，可是告诉我，哈尔，你是不是怕得厉害呢？你是当今的亲王，这世上还能有像那煞神道格拉斯、恶鬼潘西和妖魔葛兰道厄那样的三个敌人吗？你是不是怕得厉害，听了这样的消息，你的全身的血都会跳动起来呢？

亲王 一点儿不，真的；我没有像你那样的本能。

福斯塔夫 好，你明儿见了你父亲，免不了要挨一顿臭骂；要是你爱我的话，还是练习练习怎样回答吧。

亲王 你就权充我的父亲，向我查问我的生活情形。

福斯塔夫 我充你的父亲？很好。这一张椅子算是我的宝座，这一把剑算是我的御杖，这一个垫子算是我的王冠。

亲王 你的宝座是一张折凳，你的黄金的御杖是一柄铅剑，你的富丽的王冠是一个寒伧的秃顶！

福斯塔夫 好，要是你还有几分天良的话，现在你将要被感动了。给我一杯酒，让我的眼睛红红的，人家看了会以为我流过眼泪；因为我讲话的时候必须充满情感。（饮酒）我就用《坎拜西斯王》的那种腔调。

亲王 好，我在这儿下跪了。（行礼。）

福斯塔夫 听我的话。各位贵爵，站在一旁。

桂嫂 耶稣啊！这才好玩呢！

福斯塔夫 不要哭，亲爱的王后，因为流泪是徒然的。

桂嫂 天父啊！瞧他一本正经的样子！

福斯塔夫 为了上帝的缘故，各位贤卿，请把我的悲哀的王后护送回宫，因为眼泪已经遮住她的眼睛的水门了。

桂嫂 耶稣啊！他扮演得活像那些走江湖的戏子。

福斯塔夫 别闹，好酒壶儿！别闹，老白干！哈利，我不知道你在什么地方消磨你的光阴，更不知道有些什么人跟你做伴。虽然紫菀草越被人践踏越长得快，可是青春越是浪费，越容易消失。你是我的儿子，这不但你的母亲这么说，我也这么相信；可是最重要的证据，却是你眼睛里有一股狡狯的神气，还有你那垂着下唇的那股傻样子。既然你是我的儿子，那么问题就来了：为什么你做了我的儿子，却要受人家这样指摘？天上光明的太阳会不会变成一个游手好闲之徒，吃起乌莓子来？这是一个不必问的问题。英格兰的亲王会不会做贼，偷起人家的钱袋来？这是一个值得问的问题。有一件东西，亨利，是你常常听到的，说起来大家都知道，它的名字叫做沥青；这沥青据古代著作家们说，一沾上身就会留下揩不掉的污点；你所来往的那帮朋友也是这样。亨利，现在我对你说话，不是喝醉了酒，而是流着眼泪；不是抱着快乐的情绪，而是怀着满腹的悲哀；不是口头的空言，而是内心的忧愁的流露。可是我常常注意到在你的伴侣之中，有一个很有德行的人，我不知道他的名字。

亲王 请问陛下，他是怎样的一个人？

福斯塔夫 这人长得仪表堂堂，体格魁梧，是个胖胖的汉子；他有一副愉快的容貌，一双有趣的眼睛和一种非常高贵的神采；我想他的年纪约摸有五十来岁，或许快要近六十了；现在我记起来啦，他的名字叫做福斯塔夫。要是那个人也会干那些荒淫放荡的事，那除非是我看错了人，因为，亨利，我从他的脸上可以看出他是一个有德之人。是什么树就会结什么果子，我可以断然说一句，那福斯塔夫是有德行的，你应该跟他多多来往，不要再跟其余的人在一起胡闹。现在告诉我，你这不肖的奴才，告诉我，这一个月来你在什么地方？

亲王　你说得像一个国王吗？现在你来代表我，让我扮演我的父亲吧。

福斯塔夫 你要把我废黜吗？要是你在言语之间，能够及得上我一半的庄重严肃，我愿意让你把我像一只兔子般倒挂起来。

亲王 好，我在这儿坐下了。

福斯塔夫 我在这儿站着。各位，请你们评判评判。

亲王 喂，亨利！你从什么地方来？

福斯塔夫 启禀父王，我从依斯特溪泊来。

亲王 我听到许多人对你啧啧不满的怨言。

福斯塔夫 他妈的！陛下，他们都是胡说八道。嘿，我扮演年轻的亲王准保叫你拍手称好！

亲王 你开口就骂人吗，没有礼貌的孩子？从此以后，再也不要见我的面。你全然野得不成样子啦；一个魔鬼扮成一个胖老头儿的样子迷住了你；一只人形的大酒桶做了你的伴侣。为什么你要结交那个充满着怪癖的箱子，那个塞满着兽性的柜子，那个水肿的脓包，那个庞大的酒囊，那个堆叠着脏腑的衣袋，那头肚子里填着腊肠的烤牛，那个道貌岸然的恶徒，那个须发苍苍的罪人，那个无赖的老头儿，那个空口说白话的老家伙？他除了辨别酒味和喝酒以外，还有什么擅长的本领？除了用刀子割鸡、把它塞进嘴里去以外，还会干什么精明灵巧的事情？除了奸谋诡计以外，他有些什么聪明？除了为非作歹以外，他有些什么计谋？他干的哪一件不是坏事？哪一件会是好事？

福斯塔夫 我希望陛下让我知道您的意思；陛下说的是什么人？

亲王 那邪恶而可憎的诱惑青年的福斯塔夫，那白须的老撒旦。

福斯塔夫 陛下，这个人我认识。

亲王 我知道你认识。

福斯塔夫 可是要是说他比我自己有更多的坏处，那就不是我所知道的了。他老了，这是一件值得惋惜的事情，他的白发可以为他证明；可

是恕我这么说，谁要是说他是个放荡的淫棍，那我是要全然否认的。如其喝几杯搀糖的甜酒算是一件过失，愿上帝拯救罪人！如其老年人寻欢作乐是一件罪恶，那么我所认识的许多老人家都要下地狱了；如其胖子是应该被人憎恶的，那么法老王的瘦牛才是应该被人喜爱的了。不，我的好陛下；撵走皮多，撵走巴道夫，撵走波因斯；可是讲到可爱的杰克·福斯塔夫，善良的杰克·福斯塔夫，忠实的杰克·福斯塔夫，勇敢的杰克·福斯塔夫，老当益壮的杰克·福斯塔夫，千万不要让他离开你的亨利的身边；撵走了肥胖的杰克，就是撵走了整个的世界。

亲王 我偏要撵走他。（敲门声。桂嫂、弗兰西斯、巴道夫同下。）

巴道夫疾奔重上。

巴道夫 啊！殿下，殿下，郡吏带着一队恶狠狠的警士到了门口了。

福斯塔夫 滚出去，你这混蛋！把咱们的戏演下去；我还有许多替那福斯塔夫辩护的话要说哩。

快嘴桂嫂重上。

桂嫂 耶稣啊！我的爷，我的爷！

亲王 嗨，嗨！魔鬼腾空而来。什么事情？

桂嫂 郡吏和全队警士都在门口，他们要到这屋子里来搜查。我要不要让他们进来？

福斯塔夫 你听见吗，哈尔？再不要把一块真金叫做赝物。你根本是个疯子，虽然外表上瞧不出来。

亲王 你就是没有本能，也是个天生的懦夫。

福斯塔夫 我否认你的论点。要是你愿意拒绝那郡吏，很好；不然的话，就让他进来吧。要是我坐在囚车里，比不上别人神气，那我就是白活了这一辈子。我希望早一点儿让一根绳子把我绞死，不要落在别人后面才好。

亲王 去，躲在那帏幕的背后；其余的人都到楼上去。现在，我的朋

友们，装出一副正直的面孔和一颗无罪的良心来。

福斯塔夫 这两件东西我本来都有；可是它们现在已经寿终正寝了，所以我只好躲藏一下。（除亲王及皮多外均下。）

亲王 叫郡吏进来。

郡吏及脚夫上。

亲王 啊，郡吏先生，你有什么赐教？

郡吏 殿下，我先要请您原谅。外边有一群人追捕逃犯，看见他们走进这家酒店。

亲王 你们要捉些什么人？

郡吏 回殿下的话，其中有一个人是大家熟悉的，一个大胖子。

脚夫 肥得像一块牛油。

亲王 我可以确实告诉你，这个人不在这儿，因为我自己刚才叫他干一件事情去了。郡吏先生，我愿意向你担保，明天午餐的时候，我一定叫他来见你或是无论什么人，答复人家控告他的罪名。现在我要请你离开这屋子。

郡吏 是，殿下。有两位绅士在这件盗案里失去三百个马克。

亲王 也许有这样的事。要是他果然抢劫了这些人的钱，当然要依法惩办的。再见。

郡吏 晚安，殿下。

亲王 我想现在已经是早上了，是不是？

郡吏 真的，殿下，我想现在有两点钟了。（郡吏及脚夫下。）

亲王 这老滑头就跟圣保罗大教堂一样，没有人不知道。去，叫他出来。

皮多 福斯塔夫！嗳哟！他在帏幕后面睡熟了，像一匹马一般打着鼾呢。

亲王 听，他的呼吸多么沉重。搜搜他衣袋里有些什么东西。（皮多搜福斯塔夫衣袋，得到若干纸片）你找到些什么？

皮多 只有一些纸片，殿下。

亲王 让我看看上面写些什么话。你读给我听。

皮多 付阉鸡一只　　二先令二便士

付酱油　　四便士

付白葡萄酒二加仑　　五先令八便士

付晚餐后鱼、酒　　二先令六便士

付面包　　半便士

亲王 啊，该死！只有半便士的面包，却要灌下这许多的酒！其余的你替他保藏起来，我们有机会再读吧。让他就在那儿睡到天亮。我一早就要到宫里去。我们大家都要参加战争，你将要得到一个很光荣的地位。这胖家伙我要设法叫他带领一队步兵；我知道二百几十英里路程的行军，准会把他累死的。这笔钱将要加利归还原主。明天早一点儿来见我；现在再会吧，皮多。

皮多 再会，我的好殿下。（各下。）

[1] 拦路行劫的强盗。

[2] 米迦勒节（Michaelmas），九月二十九日，纪念圣米迦勒之节日。

[3] 亚迈蒙（Amaimon），中古时代传说中的一个恶魔。

第三幕

第一场 班谷。副主教府中一室

霍茨波、华斯特、摩提默及葛兰道厄上。

摩提默 前途大可乐观，我们的同盟者都是可靠的，在这举事之初，就充满了成功的朕兆。

霍茨波　摩提默伯爵，葛兰道厄姻丈，你们都请坐下来；华斯特叔父，您也请坐。该死！我又忘记把地图带来了。

葛兰道厄 不，这儿有。请坐，潘西贤侄，请坐。兰开斯特每次提起您那霍茨波的雄名的时候，总是面无人色，长叹一声，希望您早早归天。

霍茨波　他每次听见人家说起奥温·葛兰道厄的时候，就希望您落下地狱。

葛兰道厄 这也怪不得他；在我诞生的时候，天空中充满了一团团的火块，像灯笼火把似的照耀得满天通红；我一下母胎，大地的庞大的基座就像懦夫似的战栗起来。

霍茨波 要是令堂的猫在那时候生产小猫，这现象也同样会发生的，即使世上从来不曾有您这样一个人。

葛兰道厄 我说在我诞生的时候，大地都战栗了。

霍茨波 要是您以为大地是因为惧怕您而战栗的，那么我就要说它的意见并不跟我一致。

葛兰道厄 满天烧着火，大地吓得发抖。

霍茨波 啊！那么大地是因为看见天上着了火而战栗的，不是因为害怕您的诞生。失去常态的大自然，往往会发生奇异的变化；有时怀孕的大地因为顽劣的风儿在她的腹内作怪，像疝痛一般转侧不宁；那风儿只

顾自己的解放，把大地老母拼命摇撼，尖塔和高楼都在它的威力之下纷纷倒塌。在您诞生的时候，我们的老祖母大地多半正在害着这种怪病，所以痛苦得战栗起来。

葛兰道厄 贤侄，别人要是把我这样顶撞，我是万万不能容忍的。让我再告诉你一次，在我诞生的时候，天空中充满了一团团的火块，山羊从山上逃了下来，牛群发出奇异的叫声，争先恐后地向田野奔窜。这些异象都表明我是非常的人物；我的一生的经历也可以显出我不是一个碌碌的庸才。在那撞击着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海岸的怒涛的环抱之中，哪一个人曾经做过我的老师，教我念过一本书？我的神奇而艰深的法术，哪一个妇人的儿子能够追步我的后尘？

霍茨波 我想您的威尔士语讲得比谁都好。我要吃饭去了。

摩提默 得啦，潘西贤弟！不要激得他发起疯来。

葛兰道厄 我可以召唤地下的幽魂。

霍茨波 啊，这我也会，什么人都会；可是您召唤它们的时候，它们果然会应召而来吗？

葛兰道厄 嘿，老侄，我可以教你怎样驱役魔鬼哩。

霍茨波 老伯，我也可以教你怎样用真理来羞辱魔鬼的方法；魔鬼听见人家说真话，就会羞得无地自容。要是你有召唤魔鬼的法力，叫它到这儿来吧，我可以发誓我有本领把它羞走。啊！一个人活在世上，应该时时刻刻说真话羞辱魔鬼！

摩提默 得啦，得啦；不要再说这种无益的闲话吧。

葛兰道厄　亨利·波林勃洛克曾经三次调兵向我进攻，三次都被我从威伊河之旁和砂砾铺底的塞汶河上杀得他丢盔卸甲，顶着恶劣的天气狼狈而归。

霍茨波 丢盔卸甲，又赶上恶劣的天气！凭着魔鬼的名义，他怎么没冻得发疟疾呢？

葛兰道厄 来，这儿是地图；我们要不要按照我们各人的权利，把它一分为三？

摩提默 副主教已经把它很平均地分为三份。从特兰特河起直到这儿塞汶河为止，这东南一带的英格兰疆土都归属于我；由此向西，塞汶河岸以外的全部威尔士疆土，以及在那界限以内的所有沃壤，都是奥温·葛兰道厄所有；好兄弟，你所得到的是特兰特河以北的其余的土地。我们三方面的盟约已经写好，今晚就可以各人交换签印。明天，潘西贤弟，你、我，还有我的善良的华斯特伯爵，将要按照约定，动身到索鲁斯伯雷去迎接你的父亲和苏格兰派来的军队。我的岳父葛兰道厄还没有准备完成，我们在这十四天内，也无须他帮助。（向葛兰道厄）在这时间以内，也许您已经把您的佃户们、朋友们和邻近的绅士们征集起来了。

葛兰道厄 各位贵爵，不用那么多的时间，我就会来跟你们相会的；你们两位的夫人都可以由我负责护送，现在你们却必须从她们的身边悄悄溜走，不用向她们告别；因为你们夫妇相别，免不了又要淌一场淌不完的眼泪。

霍茨波 我想你们分给我的勃敦以北这一份土地，讲起大小来是比不上你们那两份的；瞧这条河水打这儿弯了进来，硬生生从我的最好的土地上割去了半月形的一大块。我要把这道河流在这地方填塞起来，让澄

澈明净的特兰特河更换一条平平正正的新的水道；我可不能容许它弯进得这么深，使我失去这么一块大好的膏腴之地。

葛兰道厄 不让它弯进去！这可不能由你做主。

摩提默 是的，可是你瞧它的水流的方向，在这一头它也使我遭到同样的损失；它割去了我同样大的一块土地，正像它在那一头割去你的土地一样。

华斯特 是的，可是我们只要稍微花些钱，就可以把河道搬到这儿来，腾出它北岸的这一角土地；然后它就可以顺流直下，不必迂回绕道了。

霍茨波 我一定要这么办；只要稍微花些钱就行了。

葛兰道厄 这件擅改河道的事，我是不能同意的。

霍茨波 你不同意吗？

葛兰道厄 我不同意，我不让你这样干。

霍茨波 谁敢向我说一个不字？

葛兰道厄 嘿，我就要向你说不。

霍茨波 那么不要让我听懂你的话；你用威尔士语说吧。

葛兰道厄 阁下，我的英语讲得跟你一样好，因为我是在英国宫廷里教养长大的；我在年轻的时候，就会把许多英国的小曲在竖琴上弹奏得十分悦耳，使我的歌喉得到一个美妙的衬托；这一种本领在你身上是找不到的。

霍茨波 呃，谢天谢地，我没有这种本领。我宁愿做一只小猫，向人发出喵喵的叫声；我可不愿做这种吟风弄月的卖唱者。我宁愿听一只干燥的车轮在轮轴上吱轧吱轧地磨擦；那些扭扭捏捏的诗歌，是比它更会使我的牙齿发痒的；它正像一匹小马踏着款段的细步一样装腔作势得可厌。

葛兰道厄 算啦，你就把特兰特河的河道变更一下好了。

霍茨波 我并不真的计较这些事情；我愿意把三倍多的土地送给无论哪一个真正值得我敬爱的朋友；可是你听着，要是真正斤斤较量起来的话，我是连一根头发的九分之一也不肯放松的。盟约已经写下了吗？我们就要出发了吗？

葛兰道厄 今晚月色很好，你们可以乘夜上路。我就去催催书记，叫他把盟书赶紧办好，同时把你们动身的消息通知你们的妻子；我怕我的女儿会发起疯来，她是那样钟情于她的摩提默。（下。）

摩提默 嗳哟，潘西兄弟！你把我的岳父顶撞得太过分啦！

霍茨波 我自己也做不了主。有时候他使我大大生气，跟我讲什么鼹鼠蚂蚁，那术士梅林和他的预言，还有什么龙，什么没有鳍的鱼，什么剪去翅膀的鹰喙怪兽，什么脱毛的乌鸦，什么蜷伏的狮子，什么咆哮的猫，以及诸如此类荒唐怪诞的胡说八道。我告诉你吧，昨晚他拉住我至少谈了九个钟头，向我列举一个个为他供奔走的魔鬼的名字。我只是嘴里“哼”呀“哈”地答应他，可是一个字也没有听进去。啊！他正像一匹疲乏的马、一个长舌的妻子一般令人厌倦，比一间烟熏的屋子还要闷人。我宁愿住在风磨里吃些干酪大蒜过活，也不愿在无论哪一所贵人的别墅里饱啖着美味的佳肴，听他刺刺不休的谈话。

摩提默 真的，他是一位很可尊敬的绅士，学问渊博，擅长异术，狮子一般勇敢，对人却又和蔼可亲；他的慷慨可以比得上印度的宝山。要不要我告诉你，兄弟？他非常看重你的高傲的性格，虽然你这样跟他闹别扭，他还是竭力忍住了他的天生的火性，不向你发作出来；真的，他对你是特别容忍的。我告诉你吧，要是别人也像你这样撩拨他，他早就大发雷霆，给他领略一些厉害了。可是让我请求你，不要老用这种态度对待他。

华斯特 真的，我的少爷，你太任性了；自从你到此以后，屡次在言语和举动上触犯他，已经到了使人家忍无可忍的地步。你必须设法改正这一种过失；虽然它有时可以表示勇气和魄力——那是人生最高贵的品质——可是往往它会给人粗暴、无礼、躁急、傲慢、顽固的印象；一个

贵人如果有了一点点这样的缺点，就会失去人们的信心，在他其余一切美好的德性上留下一个污迹，遮掩了它们值得赞叹的特色。

霍茨波 好，我领教了；愿殷勤的礼貌帮助你们成功！我们的妻子来了，让我们向她们告别吧。

葛兰道厄率摩提默夫人及潘西夫人重上。

摩提默 这是一件最使我恼恨的事，我的妻子不会说英语，我也不会说威尔士语。

葛兰道厄 我的女儿在哭了；她舍不得和你分别；她也要做一个军人，跟着你上战场去。

摩提默 好岳父，告诉她您不久就可以护送她跟我的姑母潘西夫人来和我们重聚的。（葛兰道厄用威尔士语向摩提默夫人谈话，后者亦以威尔士语作答。）

葛兰道厄 她简直在这儿发疯啦；好一个执拗使性的贱人，什么劝告对她都不能发生效力。（摩提默夫人以威尔士语向摩提默谈话。）

摩提默 我懂得你的眼光；从这一双泛滥的天体中倾注下来的美妙的威尔士的语言，我能够完全懂得它的意思；倘不是为了怕人笑话，我也要用同样的言语回答你。（摩提默夫人又发言） 我懂得你的吻，你也懂得我的吻，那是一场感情的辩论。可是爱人，我一定要做一个发愤的学生，直到我学会你的语言；因为你的妙舌使威尔士语仿佛就像一位美貌的女王在夏日的园亭里弹弄丝弦，用抑扬婉转的音调，歌唱着辞藻雅丽的小曲一般美妙动听。

葛兰道厄 不要这样，如果你也是柔情脉脉，她准得发疯了。（摩提默夫人又发言。）

摩提默 啊！我全然不懂你说的话。

葛兰道厄 她叫你躺在软绵绵的茵荐上，把你温柔的头靠着她的膝，她要唱一支你所喜爱的歌曲，让睡眠爬上你的眼睑，用舒适的倦怠迷醉你的血液，使你陶然于醒睡之间，充满了朦胧的情调，正像当天马还没

有从东方开始它的金色的行程以前那晨光熹微的时辰一样。

摩提默 我满心愿意坐下来听她唱歌。我想我们的盟书到那时候多半已经抄写好了。

葛兰道厄 你坐下吧；在几千英里外云游的空中的乐师，立刻就会到这儿来为你奏乐；坐下来听吧。

霍茨波 来，凯蒂，你睡下的姿势是最好看的；来，快些，快些，让我好把我的头靠在你的膝上。

潘西夫人 去，你这呆鹅！（葛兰道厄作威尔士语，乐声起。）

霍茨波 现在我才知道魔鬼是懂得威尔士语的；无怪他的脾气这么古怪。凭着圣母起誓，他是个很好的音乐家哩。

潘西夫人　那么你也应该精通音乐了，因为你的脾气是最变化莫测的。静静地躺着，你这贼，听那位夫人唱威尔士歌吧。

霍茨波 我宁愿听我的母狗用爱尔兰调子吠叫。

潘西夫人 你要我敲破你的头吗？

霍茨波 不。

潘西夫人 那么不要作声。

霍茨波 我也不愿；那是一个女人的缺点。

潘西夫人 好，上帝保佑你！

霍茨波 保佑我到那威尔士女人的床上去。

潘西夫人 什么话？

霍茨波　不要出声！她唱了。（摩提默夫人唱威尔士歌）　来，凯蒂，我也要听你唱歌。

潘西夫人 我不会，真的不骗你。

霍茨波 你不会，“真的不骗你”！心肝！你从哪一个糖果商人的妻子学会了这些口头禅？你不会用“真的不骗你”、“死人才说谎”、“上帝在我的头上”、“天日为证”，你总是用这些软绵绵的字句作为你所发的誓，好像你从来没有走过一步远路似的。凯蒂，你是一个堂堂的贵妇，就应该像一个贵妇的样子，发几个响响亮亮痛痛快快的誓；让那些穿着天鹅绒衬衣的人们和在星期日出风头的市民去说什么“真的”不“真的”，以及这一类胡椒姜糖片似的辣不死人的言语吧。来，唱呀。

潘西夫人 我偏不唱。

霍茨波 其实你满可以做裁缝师傅或是知更鸟的教师。要是盟书已经写好，我在这两小时内就要出发，随你什么时候进来吧。（下。）

葛兰道厄 来，来，摩提默伯爵；烈性的潘西火急着要去，你却这样慢腾腾地不想动身。我们的盟书这时候总该写好了，我们只要签印以后，就可以立刻上马。

摩提默 那再好没有啦。（同下。）

第二场 伦敦。宫中一室

亨利王、亲王及众臣上。

亨利王 各位贤卿，请你们退下，亲王跟我要做一次私人的谈话；可是不要走远，因为我立刻就需要你们。（众臣下） 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上帝的意思，因为我干了些使他不快的事情，他才给我这种秘密的处分，使我用自己的血液培养我的痛苦的祸根；你的一生的行事，使我相信你是上天注定惩罚我的过失的灾殃。否则像这种放纵的下流的贪欲，这种卑鄙荒唐、恶劣不堪的行动，这种无聊的娱乐、粗俗的伴侣，怎么会跟你的伟大的血统结合起来，使你尊贵的心成为所有这一切的同侪呢？

亲王 请陛下恕我，我希望我能够用明白的辩解解脱我的一切过失，可是我相信我能够替自己洗涤许多人家所加在我身上的罪名。让我向您请求这一个恩典：一方面唾斥那些笑脸的佞人和那些无中生有的人们所捏造的谣言，他们是惯爱在大人物的耳边搬弄是非的；一方面接受我的真诚的服罪，原宥我那些无可讳言的少年的错误。

亨利王 上帝宽恕你！可是我不懂，亨利，你的性情为什么和你的祖先们大不相同。你已经大意地失去了你在枢密院里的地位，那位置已经被你的兄弟取而代之了；整个宫廷和王族都把你视同路人；世人对你的希望和期待已经毁灭，每一个人的心里都在预测着你的倾覆。要是我也像你这样不知自爱，因为过度的招摇而引起人们的轻视；要是我也像你这样结交匪类，自贬身价；那帮助我得到这一顶王冠的舆论，一定至今拥戴着旧君，让我在默默无闻的放逐生涯中做一个庸庸碌碌毫无希望的人物。因为我在平时是深自隐藏的，所以不动则已，一有举动，就像一颗彗星一般，受到众人的惊愕；人们会指着我告诉他们的孩子，“这就是他，”还有的人会说，“在哪儿？哪一个是波林勃洛克？”然后我就利用一切的礼貌，装出一副非常谦恭的态度，当着他们正式的国王的面前，我从人们的心头取得了他们的臣服，从人们的嘴里博到了他们的欢呼。我用这一种方法，使人们对我留下一个新鲜的印象；就像一件主教的道袍一般，我每一次露脸的时候，总是受尽人们的注目。这样我维持着自己的尊严，避免和众人做频繁的接触，只有在非常难得的机会，才一度显露我的华贵的仪态，使人们像置身于一席盛筵之中一般，感到由衷的满足。至于那举止轻浮的国王，他总是终日嬉游、无所事事，陪伴他的都是一些浅薄的弄臣和卖弄才情的妄人，他们的机智是像枯木一般易燃易灭的；他把他的君主的尊严作为赌注，自侪于那些嬉戏跳跃的愚人之列，不惜让他的伟大的名字被他们的嘲笑所亵渎，任何的戏谑都可以使他展颜大笑，每一种无聊的辱骂都可以加在他的头上；他常常在市街上游逛，使他自己为民众所狎习；人们的眼睛因为每天饱餍着他，就像吃了太多的蜂蜜一般，对任何的甜味都发生厌恶起来；世间的事情，往往失之毫厘，就会造成莫大的差异。所以当他有什么正式的大典接见臣民的时候，他就像六月里的杜鹃鸟一般，人家都对他抱着听而不闻的态度；他受到的只是一些漠然的眼光，不再像庄严的太阳一样为众目所瞻仰；人们因为厌倦于他的声音笑貌，不是当着他的面前闭目入睡，就是像看见敌人一般颦眉蹙额。哈利，你现在的情形正是这样；因为你自甘下流，已经失去你的王子的身份，谁见了你都生厌，只有我却希望多看见你几面；我的眼睛不由我自己做主，现在已经因为满含着痴心的热泪而昏花了。

亲王 我的最仁慈的父王，从此以后，我一定痛改前非。

亨利王 如今的你，就像当我从法国出发在雷文斯泊登岸那时候的理查一样；那时的我，正就是现在的潘西。凭着我的御杖和我的灵魂起誓，他才有充分的跃登王座的资格，你的继承大位的希望，却怕只是一个幻影；因为他以一个毫无凭借的匹夫，使我们的国土之内充满了铁骑的驰骤，凭着一往无前的锐气，和张牙舞爪的雄狮为敌，虽然他的年纪和你一样轻，年老的贵族们和高龄的主教们都服从他的领导，参加杀人流血的战争。他和素著威名的道格拉斯的鏖战，使他获得了多大的不朽的荣誉！那道格拉斯的英勇的战绩和善斗的名声，在所有基督教国家中是被认为并世无敌的。这霍茨波，襁褓中的战神，这乳臭的骑士，却三次击败这伟大的道格拉斯，一次把他捉住了又释放，和他结为朋友，为了进一步表示他的强悍无忌，并且摇撼我的王座的和平与安全。你有什么话说？潘西、诺森伯兰、约克大主教、道格拉斯、摩提默，都联合起来反抗我了。可是我为什么要把这种消息告诉你呢？哈利，你才是我的最亲近最危险的敌人，我何必告诉你我有些什么敌人呢？也许你因为出于卑劣的恐惧、下贱的习性和一时意志的动摇，会去向潘西卖身投靠，帮助他和我作战，追随在他的背后，当他发怒的时候，忙不迭地打躬作揖，表示你已经堕落到怎样的地步。

亲王 不要这样想；您将会发现事实并不如此。上帝恕宥那些煽惑陛下的圣听、离间我们父子感情的人们！我要在潘西身上赎回我所失去的一切，在一个光荣的日子结束的时候，我要勇敢地告诉您我是您的儿子；那时候我将要穿着一件染满了血的战袍，我的脸上涂着一重殷红的脸谱，当我洗清我的血迹的时候，我的耻辱将要随着它一起洗去；不论这一个日子是远是近，这光荣和名誉的宠儿，这英勇的霍茨波，这被众人所赞美的骑士，将要在这一天和您的被人看不起的亨利狭路相逢。但愿他的战盔上顶着无数的荣誉，但愿我的头上蒙着双倍的耻辱！总有这么一天，我要使这北方的少年用他的英名来和我的屈辱交换。我的好陛下，潘西不过是在替我争取光荣的名声；我要和他算一次账，让他把生平的荣誉全部缴出，即使世人对他最轻微的钦佩也不在例外，否则我就要直接从他的心头挖取下来。凭着上帝的名义，我立愿做到这一件事情；要是天赐我这样的机会，请陛下恕免我这一向放浪形骸的过失；否则生命的终结可以打破一切的约束，我宁愿死十万次，也决不破坏这誓言中的最微细的一部分。

亨利王 你能够下这样的决心，十万个叛徒也将要因此而丧生。你将要独当一面，受我的充分的信任。

华特·勃伦特爵士上。

亨利王 啊，好勃伦特！你脸上充满了一股急迫的神色。

勃伦特 我现在要来说起的事情，也是同样的急迫。苏格兰的摩提默伯爵已经通知道格拉斯和英国的叛徒们本月十一日在索鲁斯伯雷会合，要是各方面都能够践约，这一支叛军的声势是非常雄壮而可怕的。

亨利王 威斯摩兰伯爵今天已经出发，我的儿子约翰·兰开斯特也跟着他同去了；因为我们在五天以前就得到这样的消息。亨利，下星期三应该轮到你出发；我自己将要在星期四御驾亲征；我们在勃力琪诺斯集合；哈利，你必须取道葛罗斯特郡进军，这样兼程行进，大概十二天以后，我们的大军便可以在勃力琪诺斯齐集了。我们现在还有许多事情要办；让我们去吧，因循迟延的结果，徒然替别人造成机会。（同下。）

第三场 依斯特溪泊。野猪头酒店中一室

福斯塔夫及巴道夫上。

福斯塔夫 巴道夫，自从最近干了那桩事以来，我的精力不是大不如前了吗？我不是一天一天消瘦，一天一天憔悴了吗？嘿，我的身上的皮肤宽得就像一件老太太的宽罩衫一样；我的全身皱缩得活像一只干瘪的熟苹果。好，我要忏悔，我要赶紧忏悔，趁着现在还有一些勇气的时候；等不多久，我就要心灰意懒，再也提不起精神来忏悔了。要是我还没有忘记教堂的内部是个什么样儿，我就是一粒胡椒、一匹制酒人的马；教堂的内部！都是那些朋友，那些坏朋友害了我！

巴道夫 约翰爵士，您动不动就发脾气，看来您是活不长久的了。

福斯塔夫 哎，对了。来，唱一支淫荡的歌儿给我听听，让我快活快活。我本来是一个规规矩矩的绅士：难得赌几次咒；一星期顶多也不过掷七回骰子；一年之中，也不过逛三四——百回窑子；借了人家的钱，十次中间有三四次是还清的。那时候我过着很好很有规律的生活，现在却糟成这个样子，简直不成话了。

巴道夫 哎，约翰爵士，您长得这样胖，狭窄的规律怎么束缚得了您，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你只要把你的脸修改修改，我也可以矫正我的生活。你是我们的海军旗舰，在舵楼上高举你的灯笼，可是那灯笼却在你的鼻子上；你是我们的“明灯骑士”。

巴道夫 哎，约翰爵士，我的脸可没有妨害您什么呀。

福斯塔夫 没有，我可以发誓；我常常利用它，正像人们利用骷髅警醒痴愚一样；我只要一看见你的脸，就会想起地狱里的烈火，还有那穿着紫袍的财主怎样在烈火中燃烧。假如你是一个好人，我一定会凭着你的脸发誓；我会这样说，“凭着这团火，那是上帝的天使；”可是你却是一个堕落透顶的人，除了你脸上的光亮以外，全然是黑暗的儿子。那一天晚上你奔到盖兹山上去替我捉马的时候，我真把你当做了一团鬼火。啊！你是一把凯旋游行中的不灭的火炬。你在夜里陪着我从这一家酒店

走到那一家酒店的时候，曾经省去我一千多马克的灯火费；可是你在我这儿所喝的酒，算起价钱来，即使在全欧洲售价最贵的蜡烛店里，也可以买到几百捆蜡烛哩。这三十二年来，我每天用火喂饱你这一条火蛇，愿上帝褒赏我做的这一件善事！

巴道夫 他妈的！我倒愿意把我的脸放进您的肚子里去。

福斯塔夫 慈悲的上帝！那可要把我的心都烧坏了。

快嘴桂嫂上。

福斯塔夫 啊，老母鸡太太！你调查了谁掏过我的衣袋没有？

桂嫂 嗳哟，约翰爵士，您在想些什么呀，约翰爵士？您以为我的屋子里养着贼吗？我搜也搜过了，问也问过了；我的丈夫也帮着我把每一个人、每一个孩子、每一个仆人都仔细查问过。咱们屋子里是从来不曾失落过半根头发的。

福斯塔夫 你说谎，老板娘。巴道夫曾经在这儿剃过头，失去了好多的头发；而且我可以发誓我的衣袋的的确确给人掏过了。哼，你是个女流之辈，去吧！

桂嫂 谁？我吗？不，我偏不走。天日在上，从来不曾有人在我自己的屋子里这样骂过我。

福斯塔夫 得啦，我知道你是个什么货色。

桂嫂 不，约翰爵士；您不知道我，约翰爵士；我才知道您，约翰爵士。您欠了我的钱，约翰爵士，现在您又来跟我寻事吵架，想要借此赖债。我曾经给您买过一打衬衫。

福斯塔夫 谁要穿这种肮脏的粗麻布？我早已把它们送给烘面包的女人，让她们拿去筛粉用了。

桂嫂 凭着我的良心起誓，那些都是八先令一码的上等荷兰麻布。您还欠着这儿的账，约翰爵士，饭钱、酒钱，连借给您的钱，一共是二十四镑。

福斯塔夫 他也有份的；叫他付好了。

桂嫂 他！唉！他是个穷光蛋；他什么都没有。

福斯塔夫 怎么！穷光蛋？瞧瞧他的脸吧；哪一个有钱人比得上他这样满面红光？让他们拿他的鼻子、拿他的嘴巴去铸钱好啦！我是一个子儿也不付的。嘿！你们把我当做小孩子看待吗？难道我在自己的旅店里也不能舒舒服服地歇息一下，一定要让人家来掏我的衣袋吗？我已经失去一颗我祖父的图章戒指，估起价来要值四十马克哩。

桂嫂 耶稣啊！我听见亲王不知对他说过多少次，那戒指是铜的。

福斯塔夫 什么话！亲王是个坏家伙鬼东西；他妈的！要是他在这儿向我说这句话，我要像打一条狗似的把他打个半死。

亲王及波因斯作行军步伐上；福斯塔夫以木棍横举口旁作吹笛状迎接二人。

福斯塔夫 啊，孩子！风在那儿门里吹着吗？咱们大家都要开步走了吗？

巴道夫 是的，两个人一排，就像新门监狱里的囚犯的样子。

桂嫂 亲王爷，请您听我说。

亲王 你怎么说，桂嫂？你的丈夫好吗？我很喜欢他，他是个好人。

桂嫂 我的好亲王爷，听我说。

福斯塔夫 不要理她，听我说。

亲王 你怎么说，杰克？

福斯塔夫 前天晚上我在这儿帏幕后面睡着了，不料被人把我的口袋掏了一个空。这一家酒店已经变成窑子啦，他们都是扒手。

亲王 你不见了什么东西，杰克？

福斯塔夫 你愿意相信我吗，哈尔？三四张钱票，每张票面都是四十镑，还有一颗我祖父的图章戒指。

亲王 一件小小的玩意儿，八便士就可以买到。

桂嫂 我也是这样告诉他，亲王爷；我说我听见您殿下说过这一句话；可是，亲王爷，他就满嘴胡言地骂起您来啦，他说他要把您打个半死。

亲王 什么！他这样说吗？

桂嫂 我要是说了谎，我就是个没有信心、没有良心、不守妇道的女人。

福斯塔夫 你要是有信心，一颗煮熟的梅子也会有信心了；你要是有良心，一头出洞的狐狸也会有良心了；你要是懂得妇道，玛利痕姑娘[1]也可以做起副典狱长的妻子来了。滚，你这东西，滚！

桂嫂 说，什么东西？什么东西？

福斯塔夫 什么东西！嘿，一件可以感谢上帝的东西。

桂嫂 我不是什么可以感谢上帝的东西，你得放明白点儿，我是一个正经人的妻子；把你的骑士身份搁在一边，你这样骂我，你就是个恶棍。

福斯塔夫　把你的女人身份搁在一边，你要是否认你是件下贱的东西，你就是一头畜生。

桂嫂 说，什么畜生，你这恶棍？

福斯塔夫 什么畜生！嘿，你是一个水獭。

亲王 水獭，约翰爵士！为什么是一个水獭？

福斯塔夫 为什么？因为她既不是鱼，又不是肉，是一件不可捉摸的东西。

桂嫂 你这样说我，真太冤枉人啦。你们谁都知道我是个老老实实的女人，从来不会藏头盖脸的，你这恶棍！

亲王 你说得不错，店主妇；他把你骂得太过分啦。

桂嫂 他还造您的谣言哪，亲王爷；前天他说您欠他一千镑钱。

亲王 喂！我欠你一千镑钱吗？

福斯塔夫 一千镑，哈尔！一百万镑；你的友谊是值一百万镑的；你欠我你的友谊哩。

桂嫂 不，亲王爷，他骂您坏家伙，说要把您打个半死。

福斯塔夫 我说过这样的话吗，巴道夫？

巴道夫 真的，约翰爵士，您说过这样的话。

福斯塔夫 是的，我说要是他说我的戒指是铜的，我就打他。

亲王 我说它是铜的；现在你有胆量实行你所说的话吗？

福斯塔夫 哎，哈尔，你知道，假如你不过是一个平常的人，我当然有这样的胆量；可是因为你是一位王子，我怕你就像怕一头乳狮的叫吼一般。

亲王 为什么是乳狮？

福斯塔夫 国王本人才是应该像一头老狮子一般被人畏惧的；你想我会怕你像怕你的父亲一样吗？不，要是这样的话，求上帝让我的腰带断了吧！

亲王 啊！要是它真的断了的话，你的肠子就要掉到你的膝盖下面去了。可是，家伙，在你这胸膛里面，是没有信义、忠诚和正直的地位的；它只是塞满了一腔子的脏腑和横膜。冤枉一个老实女人掏你的衣袋！嘿，你这下流无耻、痴肥臃肿的恶棍！你的衣袋里除了一些酒店的账单、妓院的条子以及一小块给你润喉用的值一便士的糖以外，要是还有什么别的东西，那么我就是个恶人。可是你却不肯甘休，你不愿受这样的委屈。你不害臊吗？

福斯塔夫 你愿意听我解释吗，哈尔？你知道在天真纯朴的太初，亚当也会犯罪堕落；那么在眼前这种人心不古的万恶的时代，可怜的杰克·福斯塔夫还有什么办法呢？你看我的肉体比无论哪一个人都要丰满得多，所以我的意志也比无论哪一个人都要薄弱一些。这样说来，你承认是你掏了我的衣袋吗？

亲王 照情节看起来，大概是的。

福斯塔夫 老板娘，我宽恕你。快去把早餐预备起来；敬爱你的丈夫，留心你的仆人，好好招待你的客人。我对任何一个正当理由总是心悦诚服的。你看我的气已经平下来了。不要作声！你去吧。（桂嫂下）现在，哈尔，让我们听听宫廷里的消息；关于那件盗案，孩子，是怎样解决的？

亲王 啊！我的美味的牛肉，我必须永远做你的保护神；那笔钱已经归还失主了。

福斯塔夫 啊！我不赞成还钱；那是双倍的徒劳。

亲王 我的父亲已经跟我和好了，什么事情我都可以办到。

福斯塔夫 我要你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去抢劫国库，而且要明目张胆地干，别怕弄脏了你自己的手。

巴道夫 干它一下吧，殿下。

亲王 杰克，我已经替你谋到一个军职，让你带领一队步兵。

福斯塔夫 我希望是骑兵就好了。什么地方我可以找到一个有本领的偷儿呢？啊！一个二十一二岁左右的机灵的偷儿，那才是我所迫切需要的。好吧，感谢上帝赐给我们这一批叛徒；他们不过得罪了一些正人君子；我赞美他们，我佩服他们。

亲王 巴道夫！

巴道夫 殿下？

亲王　把这封信拿去送给约翰·兰开斯特殿下，我的兄弟约翰；这封信送给威斯摩兰伯爵。去，波因斯，上马，上马！你我在中午以前，还有三十英里路要赶哩。杰克，明天下午两点钟，你到圣堂的大厅里来会我；在那里你将要接受你的任命，并且领到配备武装的费用和训令。战火已经燃烧着全国；潘西的威风不可一世；不是我们，就是他们，总有一方面要从高处跌落下来。（亲王及波因斯、巴道夫同下。）

福斯塔夫 痛快的话语！壮烈的世界！老板娘，我的早餐呢？来！这个店要是我的战鼓，那够多好！（下。）

[1] 玛利痕姑娘（Maid　Marian），是往时一种滑稽剧中由男人扮演的荡妇角色。

第四幕

第一场 索鲁斯伯雷附近叛军营地

霍茨波、华斯特及道格拉斯上。

霍茨波 说得好，高贵的苏格兰人。要是在这吹毛求疵的时代，说老实话不至于被人认为谄媚，那么在当今武人之中，这种称誉只有道格拉斯才可以受之无愧。上帝在上，我不会说恭维人的话；我顶反对那些阿谀献媚的家伙；可是您的确是我衷心敬爱的唯一的人物。请您吩咐我用事实证明我的诚意吧，将军。

道格拉斯 我也素仰你是个最重视荣誉的好汉。说句不逊的话，世上无论哪一个势力强大的人，我都敢当面捋他的虎须。

霍茨波 那才是英雄的举动。

一使者持书信上。

霍茨波 你拿着的是什么书信？（向道格拉斯） 我对于您的好意只有感谢。

使者 这封信是您老太爷写来的。

霍茨波 他写来的信！为什么他不自己来？

使者 他不能来，将军；他病得很厉害。

霍茨波 他妈的！在这样的紧急关头，他怎么有工夫害起病来？那么他的军队归谁指挥？哪一个人带领他们到这儿来？

使者 将军，他的意思都写在信里，我什么也不知道。

华斯特 请你告诉我，他现在不能起床吗？

使者 是的，爵爷，在我出发以前，他已经四天不能起床了；当我从那里动身的时候，他的医生对他的病状非常焦虑。

华斯特 我希望我们把事情整个安排好了，然后他再害起病来才好；他的健康再也不会比现在更关紧要。

霍茨波 在现在这种时候害病！这一种病是会影响到我们这一番行动的活力的；我们的全军都要受到它的传染。他在这儿写着，他已经病入膏肓；并且说他一时不容易找到可以代替他负责的友人，他以为除了他自己以外，把这样重大而危险的任务委托给无论哪一个人，都不是最妥当的。可是他勇敢地勗勉我们联合我们少数的友军努力前进，试一试我们前途的命运；因为据他在信上所写的，现在已经没有退缩的可能，国王毫无疑问地已经完全知道我们的企图了。你们有什么意见？

华斯特 你父亲的病，对于我们是一个极大的打击。

霍茨波 一个危险的伤口，简直就像砍去我们一只手臂一样。可是话又要说回来了，我们现在虽然觉得缺少他的助力是一个巨大的损失，不

久也许会发现这损失并不十分严重。把我们全部的实力孤注一掷，这可以算是得策吗？我们应该让这么一支雄厚的主力参加这一场胜负不可知的冒险吗？那不是好办法，因为那样一来，我们的希望和整个的命运就等于翻箱到底、和盘托出了。

道格拉斯　不错，我们现在可以预先留下一个挽回的余地，奋勇向前；万一一战而败，还可以重整旗鼓，把希望寄托于将来。

霍茨波 要是魔鬼和厄运对我们这一次初步的尝试横加压迫，我们多少还有一条退路，一个可以遁迹的巢穴。

华斯特 可是我还是希望你的父亲在我们这儿。我们这一次的壮举是不容许出现内部分裂的现象的。那些不明真相的人们看见他不来，多半会猜想这位伯爵的深谋远虑、他对于国王的忠心以及对于我们的行动所抱的反感，是阻止他参与我们阵线的原因。这一种观念也许会分化我们自己的军心，使他们对我们的目标发生怀疑；因为你们知道，站在攻势方面的我们，必须避免任何人对我们的批判；我们必须填塞每一个壁孔和隙缝，使理智的眼睛不能窥探我们；你的父亲不来，就等于拉开了一道帐幔，向无知的人们显示了一种他们以前所没有梦想到的可怕的事实。

霍茨波 您太过虑了。我却认为他的缺席倒可以给我们一个机会，使我们这一次伟大的壮举格外增加光彩，博得人们更大的称誉，显出我们更大的勇气；因为人们一定会这样想，要是我们没有他的助力，尚且能够进攻一个堂堂的王国，那么要是我们得到他的助力，一定可以把这王国根本推翻。现在一切都还进行得顺利，我们全身的骨节都还完好。

道格拉斯 我们还能抱什么奢望呢？在苏格兰是从来没有人提起恐惧这两个字的。

理查·凡农上。

霍茨波 我的表兄凡农！欢迎欢迎！

凡农 但愿我的消息是值得欢迎的，将军。威斯摩兰伯爵带着七千人马，正向这儿进发；约翰王子也跟他在一起。

霍茨波 不要紧；还有什么消息？

凡农 我又探听到国王已经亲自出马，就要到这儿来了，他的军力准备得非常雄厚。

霍茨波 我们也同样欢迎他来。他的儿子，那个善于奔走、狂野不羁的威尔士亲王和他的那班放浪形骸的同伴呢？

凡农 一个个顶盔戴甲、全副武装，就像一群展翅风前羽毛鲜明的鸵鸟，又像一群新浴过后喂得饱饱的猎鹰；他们的战袍上闪耀着金光，就像一尊尊庄严的塑像；他们像五月天一般精神抖擞，像仲夏的太阳一般意态轩昂，像小山羊般放浪，像小公牛般狂荡。我看见年轻的哈利套着脸甲，他的腿甲遮住他的两股，全身披戴着壮丽的戎装，有如插翼的麦鸠利从地上升起，悠然地跃登马背，仿佛一个从云中下降的天使，驯伏一头倔强的天马，用他超人的骑术眩惑世人的眼目一般。

霍茨波 别说下去了，别说下去了；你这段赞美的话，比三月的太阳更容易引起疟疾。让他们来吧；他们来得就像一批装饰得整整齐齐的献祭的牺牲，我们要叫他们浑身流血，热气腾腾地把他们奉献给战争的火眼女神，戎装的马斯将要高坐在他的祭坛之上，没头没脑地浸在血里。我听见这样重大的战利品近在眼前，却还是可望而不可即，真把我急得像在火上似的。来，让我试一试我的马儿，它将要载着我像一个霹雳一般打进那威尔士亲王的胸头；亨利和亨利将要两骑交战，非等两人中的一人坠马殒命，决不中途分手。啊！要是葛兰道厄来了就好了。

凡农 消息还有呢。当我骑马经过华斯特郡的时候，我听说他在这十四天之内，还不能把他的军队征集起来。

道格拉斯 那是我听到的最坏的消息。

华斯特 嗯，凭着我的良心发誓，这消息听上去很刺心。

霍茨波 国王一共有多少军力？

凡农 三万。

霍茨波 四万也不怕他。我的父亲和葛兰道厄既然都不能来，我们现有的军力尽够应付这一场伟大的决战。来，让我们赶快集合队伍。末日已经近了，大家快快乐乐地同归于尽吧。

道格拉斯 不要说这种丧气的话；我在这半年里头是不怕死神的照顾的。（同下。）

第二场 科文特里附近公路

福斯塔夫及巴道夫上。

福斯塔夫 巴道夫，你先到科文特里去，替我装满一瓶酒。咱们的军队要从那儿开过，今天晚上要到塞登·考菲尔。

巴道夫 您肯不肯给我几个钱，队长？

福斯塔夫 尽管用公款吧，用公款吧。

巴道夫 这么一瓶酒足值一个金币。

福斯塔夫 要是它值这么多钱，就把那钱赏给你吧；要是它值二十个金币，你也可以一起拿了去，那造币的费用都记在我账上好了。叫我的副官皮多在市梢头会我。

巴道夫 是，队长；再见。（下。）

福斯塔夫 要是我见了我的兵士不觉得惭愧，我就是一条干瘪的腌鱼。我把官家的征兵命令任意滥用。我已经把一百五十个兵士换到了三百多镑钱。我在征兵的时候，一味拣那些有身家的人们，小地主的儿子们；到处探问那些已经两次预告结婚的订了婚的单身汉子们；诸如此类的贪生怕死的奴才，他们宁愿听见魔鬼叫，也不愿听战鼓的声音；枪声一响，就会把他们吓得像一只打伤了的野鸭。我一味拣这些吃惯牛油涂面包的家伙，他们的胆子装在他们的肚子里，只有针尖那么大；他们为了避免兵役的缘故，一个个拿出钱来给我。现在我的队伍里净是些军曹、伍长、副官、小队长之流，衣衫褴褛得活像那些被狗儿舐着疮口的叫花子；他们的的确确从来没有当过兵，无非是些被主人辞歇的不老实的仆人、小兄弟的小儿子、捣乱的酒保、失业的马夫，这一类太平时世

的蠹虫病菌。我把这些东西搜罗下来，代替那些出钱免役的人们，人家一定会奇怪我不知从哪儿找来了这一百五十个衣服破碎无家可归的浪子，准以为他们新近还在替人看猪，吃些渣滓皮壳过活。一个疯汉在路上碰见我，对我说我已经把绞架上的死人一起放下来，叫他们当了兵了。谁也没有瞧见过瘦得这么可怜的家伙。我不愿带着他们列队经过科文特里，那是不用说的；他们开步走的时候，两腿左右分开，仿佛戴着脚镣一般，因为说句老实话，他们中间倒有一大半是我从监牢里访寻得来的。在我的整个队伍之中，只有一件半衬衫；那半件是用两块毛巾缝了起来，披在肩上，就像一件没有袖口的传令官的制服；讲到那整件的衬衫，说句老实话，是我从圣奥尔本的那位店主，也许是台文特里的那个红鼻子的旅店老板手里偷来的。可是那没有关系，他们在每一家人家的篱笆里，都可以趁便拿些衣服来穿穿。

亲王及威斯摩兰上。

亲王 啊，膨胀的杰克！你好，肉棉絮被子？

福斯塔夫　嘿，哈尔！怎么，疯孩子！见鬼的，你到华列克郡来干吗？我的好威斯摩兰伯爵，恕我失礼了；我以为尊驾已经到索鲁斯伯雷

去啦。

威斯摩兰 真的，约翰爵士，我早就应该在那里，您也一样；可是我的军队已经到了那里了。我可以告诉您，王上在盼着我们呢；我们必须连夜出发。

福斯塔夫 咄，您不用担心我；我是像一头偷乳酪的猫儿一般警醒的。

亲王 你偷的果然是乳酪，因为你的偷窃已经使你变成一堆牛油啦。可是告诉我，杰克，这些跟随在你后面的家伙都是谁的人？

福斯塔夫 我的，哈尔，我的。

亲王 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可怜相的流氓。

福斯塔夫 咄，咄！供枪挑，像这样的人也就行了；都是些炮灰，都是些炮灰；叫他们填填地坑，倒是再好没有的。咄，朋友，人都是要死的，人都是要死的。

威斯摩兰 嗯，可是，约翰爵士，我想他们穷得太不成样子啦，衣服也没有一件好的，可真够受。

福斯塔夫 凭良心说，讲到他们的贫穷，我不知道他们是从什么地方得来的；讲到他们真够“瘦”，那我可以确定他们并没有学我的榜样。

亲王 一点儿也不错，我敢发誓，除非肋骨上带着三指厚的肥肉也可以算“瘦”。不过，你这家伙，赶紧点儿吧；潘西已经在战场上了。

福斯塔夫 嘿，国王已经安下营了吗？

威斯摩兰 是的，约翰爵士；我怕我们耽搁得太久了。

福斯塔夫 好，一场战斗的残局，一席盛筵的开始，对于一个懒惰的战士和一个贪馋的宾客是再合适不过的。（同下。）

第三场 索鲁斯伯雷附近叛军营地

霍茨波、华斯特、道格拉斯及凡农上。

霍茨波 我们今天晚上就要跟他交战。

华斯特 那不行。

道格拉斯 这样你们就要给他一个机会了。

凡农 一点儿不。

霍茨波 你们为什么这样说？他不是在等待援军吗？

凡农 我们也是一样。

霍茨波 他的援军是靠得住的，我们的确毫无把握。

华斯特 贤侄，听我的话吧，今晚不要行动。

凡农 不要行动，将军。

道格拉斯 你们出的不是好主意；你们因为胆怯害怕，所以才这样说的。

凡农 不要侮辱我，道格拉斯；凭着我的生命起誓，并且我也敢拿我的生命证实：只要是经过缜密的考虑，荣誉吩咐我上前，我也会像您将军或是无论哪一个活着的苏格兰人一样不把怯弱的恐惧放在心上的。让明天的战争证明我们中间哪一个人胆怯吧。

道格拉斯 好，或者就在今晚。

凡农 好。

霍茨波 我说是今晚。

凡农 得啦，得啦，这是不可能的。我不懂像你们两位这样伟大的领袖人物，怎么会看不到有些什么阻碍在牵制着我们的行动。我的一个族兄的几匹马还没有到来；您的叔父华斯特的马今天才到，它们疲乏的精力还没有恢复，因为多赶了路程，它们的勇气再也振作不起来，没有一匹马及得上它平日四分之一的壮健。

霍茨波 敌人的马大部分也是这样的，因为路上辛苦而精神疲弱；我们的马多数已经充分休息过来了。

华斯特 国王的军队人数超过我们；为了上帝的缘故，侄儿，还是等我们的人马到齐了再说吧。（喇叭吹谈判信号。）

华特·勃伦特上。

勃伦特 要是你们愿意静听我的话，我要向你们宣布王上对你们提出的宽大的条件。

霍茨波 欢迎，华特·勃伦特爵士；但愿上帝使您站在我们这一方面！我们中间很有人对您抱着好感；即使那些因为您跟我们意见不合、站在敌对的地位而嫉妒您的伟大的才能和美好的名声的人，也不能不敬爱您的为人。

勃伦特 你们要是逾越你们的名分，反抗上天所膏沐的君王，愿上帝保佑我决不改变我的立场！可是让我传达我的使命吧。王上叫我来请问你们有些什么怨恨，为什么你们要兴起这一场大胆的敌对行为，破坏国内的和平，在他的奉公守法的国土上留下一个狂悖残酷的榜样。王上承认你们对国家有极大的功劳，要是他在什么地方辜负了你们，他吩咐你们把你们的怨恨明白申诉，他就会立刻加倍满足你们的愿望，你自己和这些被你导入歧途的人们都可以得到无条件的赦免。

霍茨波 王上果然非常仁慈；我们知道他会在什么时候向人许愿，什么时候履行他的诺言。我的父亲、我的叔父跟我自己合力造成了他现在这一种尊严的地位。当时他的随从还不满二十六个人，他自己受尽世人的冷眼，困苦失意，全然是个被人遗忘的亡命之徒；那时候他偷偷地溜回国内，我的父亲是第一个欢迎他上岸的人；他口口声声向上帝发誓，说他回来的目的，不过是要承袭兰开斯特公爵的勋位，要求归还他的财产，并且准许他平安地留在国内；他一边流着纯真的眼泪，一边吐露热诚的字句，我的父亲心肠一软，受到他的感动，就宣誓尽力帮助他，并且实行了他的誓言。国内的大臣贵爵们看见诺森伯兰倾心于他，三三两两地都来向他呈献殷勤；他们在市镇、城市和乡村里迎接他，在桥上侍候他，站在小路的旁边等待他的驾临，用礼物陈列在他的面前，向他宣

誓效忠，把他们的嗣子送给他做侍童，插身在群众的中间，紧紧地跟随他的背后。他知道自己的地位已经今非昔比，立刻就跨上了一步，不再遵守他失意时在雷文斯泊的岸边向我父亲所做的誓言；他堂而皇之地以改革那些压迫民众的苛法峻令自任，大声疾呼地反对乱政，装出一副为他的祖国所受的屈辱而痛哭流涕的样子；凭着这一副面目，这一副正义公道的假面具，果然被他赢得了他所兢兢求取的全国的人心。于是他更进一步，乘着国王因为亲征爱尔兰而去国的当儿，把他留在国内的那些宠臣一个个捉来杀头。

勃伦特 咄，我不是来听这种话的。

霍茨波 那么，我就说到要点上来。不久以后，他把国王废黜了，接着就谋害了他的性命；等不多时，他就把全国置于他的虐政之下。尤其不应该的，他让他的亲戚马契伯爵出征威尔士，当他战败被俘以后，也不肯出赎金赎他回来；要是每一个人都能够享有合法的主权的话，那么这位马契伯爵照名分说起来应该是他的君王。我好容易打了光荣的胜仗，非但不蒙褒赏，反而受到他的斥辱；他还要设计陷害我，把我的叔父骂了一顿逐出了枢密院，在一场盛怒之中，把我的父亲叱退宫廷。他这样的重重毁誓，层层侮辱，使我们迫不得已，只好采取这种自谋安全的行动；而且他这非分的王位，也已经霸占得太久了，应该腾出来让给人家才是。

勃伦特 我就用这样的回答禀复王上吗？

霍茨波 不，华特爵士；我们还要退下去商议一会儿。您先回去见你们的王上，请他给我们一个人质，作为放我们的使节安全回营的保证，明天一早我的叔父就会来向他说明我们的意思。再会吧。

勃伦特 我希望你们能够接受王上的好意。

霍茨波 也许我们会的。

勃伦特 求上帝，但愿如此！（各下。）

第四场 约克。大主教府中一室

约克大主教及迈克尔道长上。

约克 快去，好迈克尔道长；飞快地把这密封的短简送给司礼大臣；这一封给我的族弟斯克鲁普，其余的都照信面上所写的名字送去。要是你知道它们的性质是多么重要，你一定会赶快把它们送去的。

迈克尔 大主教，我猜得到它们的内容。

约克 你多半可以猜想得到。明天，好迈克尔道长，是一万个人的命运将要遭受试验的日子；因为，道长，照我所确实听到的消息，国王带着他的迅速征集的强大的军队，将要在索鲁斯伯雷和哈利将军相会。我担心的是，迈克尔道长，诺森伯兰既然因病不能前往——他的军队比较起来是实力最为雄厚的——同样被他们认为重要的中坚分子的奥温·葛兰道厄又因为惑于预言，迟迟不发，我怕潘西的军力太薄弱了，抵挡不了王军的优势。

迈克尔 哎，大主教，您不用担心；道格拉斯和摩提默伯爵都在一起

哩。

约克 不，摩提默没有在。

迈克尔　可是还有摩代克、凡农、亨利·潘西将军，还有华斯特伯爵和一群勇武的英雄，高贵的绅士。

约克 是的，可是国王却已经调集了全国卓越的人物；威尔士亲王、约翰·兰开斯特王子、尊贵的威斯摩兰和善战的勃伦特，还有许多声名卓著、武艺超群的战士。

迈克尔 您放心吧，大主教，他们一定会遭逢劲敌的。

约克 我也这样希望，可是却不能不担着几分心事；为了预防万一起见，迈克尔道长，请你赶快就去。要是这一次潘西将军失败了，国王在遣散他的军队以前，一定会来声讨我的罪名，因为他已经知道我们都是同谋；为了策划自身的安全，我们必须加强反对他的实力，所以你赶快去吧。我必须再写几封信给别的朋友们。再见，迈克尔道长。（各下。）

第五幕

第一场 索鲁斯伯雷附近国王营地

亨利王、亲王、约翰·兰开斯特、华特·勃伦特及约翰·福斯塔夫上。

亨利王　太阳开始从那边树木蓊郁的山上升起，露出多么血红的脸色！白昼因为他的愤怒而吓得面如死灰。

亲王　南风做了宣告他的意志的号角，他在树叶间吹起了空洞的啸声，预报着暴风雨的降临和严寒的日子。

亨利王 那么让它向失败者表示同情吧，因为在胜利者的眼中，一切都是可喜的。（喇叭声。）

华斯特及凡农上。

亨利王 啊，华斯特伯爵！你我今天在这样的情形之下相遇，真是一件不幸的事。你已经辜负了我的信任，使我脱下了太平时候的轻衫缓带，在我这衰老的筋骨之上披起了笨重的铁甲。这真是不大好，伯爵；这真是不大好。你怎么说？你愿意重新解开这可憎的战祸的纽结，归返臣子的正道，做一颗拱卫主曜的列宿，射放你温和而自然的光辉，不再做一颗出了轨道的流星，使世人见了你惴惴不安，忧惧着临头的大祸吗？

华斯特 陛下请听我说。以我自己而论，我是很愿意让我的生命的余年在安静的光阴中间消度过去的；我声明这一次发生这种双方交恶的现象，绝对不是我的本意。

亨利王 不是你的本意！那么它怎么会发生的？

福斯塔夫 叛乱躺在他的路上，给他找到了。

亲王 别说话，乌鸦，别说话！

华斯特 陛下不愿意用眷宠的眼光看顾我和我们一家的人，这是陛下自己的事；可是我必须提醒陛下，我们是您最初的最亲密的朋友。在理查的时候，我为了您的缘故，折弃我的官杖，昼夜兼程地前去迎接您，向您吻手致敬，那时我的地位和势力还比您强得多哩。是我自己、我的兄弟和他的儿子三人拥护您回国，大胆地不顾当时的危险。您向我们发誓，在唐开斯特您做了那一个誓言，说是您没有危害邦国的图谋，您所要求的只是您的新享的权利，刚特所遗下的兰开斯特公爵的爵位和采地。对于您这一个目的，我们是宣誓尽力给您援助的。可是在短短的时间之内，幸运像阵雨一般降临在您的头上，无限的尊荣集于您的一身，一方面靠着我们的助力，一方面趁着国王不在的机会，另一方面为了一个荒淫的时代所留下的疮痍，您自己所遭受的那些表面上的屈辱，以及那一阵把国王久羁在他的不幸的爱尔兰战争中的逆风，使全英国的人民传说他已经死去。您利用这许多大好的机会，把大权一手抓住，忘记您在唐开斯特向我们所发的誓；受了我们的培植，您却像那凶恶的杜鹃的雏鸟对待抚养它的麻雀一般对待我们。您霸占了我们的窠，您的身体被

我们哺养得这样大，我们虽然怀着一片爱心，也不敢走近您的面前，因为深恐被您一口吞噬；为了自身的安全，我们只好被迫驾起我们敏捷的翅膀高飞远遁，兴起这一支自卫的军队。是您自己的冷酷寡恩、阴险刻毒，不顾信义地毁弃一切当初您向我们所发的誓言，激起了我们迫不得已的反抗。

亨利王 你们曾经在市集上、在教堂里，振振有词地用这一类的话煽动群众，假借一些美妙的色彩涂染叛逆的外衣，取悦那些心性无常的轻薄小儿和不满现状的失意分子，他们一听见发生了骚乱的变动，就会瞪眼结舌，擦肘相视。叛乱总不会缺少这一类渲染它的宗旨的水彩颜料，也总不会缺少唯恐天下不乱的无赖贱民为它推波助澜。

亲王 在我们双方的军队里，有不少人将要在这次交战之中付下重大的代价，要是他们一度参加了这场比赛。请您转告令侄，威尔士亲王钦佩亨利·潘西，正像所有的世人一样；凭着我的希望起誓，如果这一场叛乱不算在他头上，我想在这世上再没有一个比他更勇敢、更矫健、更大胆而豪放的少年壮士，用高贵的行为装点这衰微的末世。讲到我自己，我必须惭愧地承认，我在骑士之中曾经是一个不长进的败类；我听说他也认为我是这样一个人，可是当着我的父王陛下的面前，我要这样告诉他：为了他的伟大的声名，我甘愿自居下风，和他举行一次单独的决战，一试我们的命运，同时也替彼此双方保全一些人力。

亨利王 威尔士亲王，虽然种种重大的顾虑反对你的冒险，可是我敢让你做这一次尝试。不，善良的华斯特，不，我是深爱我的人民的；即使那些误入歧途，帮同你的侄儿作乱的人们，我也同样爱着他们；只要他们愿意接受我的宽大的条件，他、他们、你以及每一个人，都可以重新成为我的朋友，同样我也将要成为他的朋友。这样回去告诉你的侄儿，他决定了行止以后，再给我一个回音；可是假如他不肯投降的话，谴责和可怕的惩罚将要为我履行它们的任务。好，去吧；现在我不要再听什么答复，我对你们已经仁至义尽，不要再执迷不悟吧。（华斯特、凡农同下。）

亲王 凭着我的生命发誓，他们一定不会接受我们的条件。道格拉斯和霍茨波两人在一起，是会深信全世界没有人可以和他们为敌的。

亨利王 所以每一个将领快去把他的队伍部署起来吧；我们一得到他们的答复，就立刻向他们进攻；上帝卫护我们，因为我们是为正义而战！（亨利王、勃伦特及约翰·兰开斯特下。）

福斯塔夫 哈尔，要是你看见我在战场上负伤倒地，为了保护我，跨在我身上，苦战不舍，那就没得说的了，论朋友交情本该如此。

亲王 只有脚跨海港的大石像才能对你尽那么一份交情。念你的祷告去，再会吧。

福斯塔夫 我希望现在是上床睡觉的时间，哈尔，一切平安无事，那就好了。

亲王 哎，只有一死你才好向上帝还账哩。（下。）

福斯塔夫 这笔账现在还没有到期；我可不愿意在期限未满以前还给他。他既然没有叫到我，我何必那么着急？好，那没有关系，是荣誉鼓励着我上前的。嗯，可是假如当我上前的时候，荣誉把我报销了呢？那便怎么样？荣誉能够替我重装一条腿吗？不。重装一条手臂吗？不。解除一个伤口的痛楚吗？不。那么荣誉一点儿不懂得外科的医术吗？不懂。什么是荣誉？两个字。那两个字荣誉又是什么？一阵空气。好聪明的算计！谁得到荣誉？星期三死去的人。他感觉到荣誉没有？不。他听见荣誉没有？不。那么荣誉是不能感觉的吗？嗯，对于死人是不能感觉的。可是它不会和活着的人生存在一起吗？不。为什么？讥笑和毁谤不会容许它的存在。这样说来，我不要什么荣誉；荣誉不过是一块铭旌；我的自问自答，也就这样结束了。（下。）

第二场 索鲁斯伯雷附近叛军营地

华斯特及凡农上。

华斯特 啊，不！理查爵士，我们不能让我的侄儿知道国王这一种宽大温和的条件。

凡农 最好还是让他知道。

华斯特 那么我们都要一起完了。国王不会守他的约善待我们，那是

不可能的事；他要永远怀疑我们，找到了机会，就会借别的过失来惩罚我们这一次的罪咎。我们将要终身被怀疑的眼光所眈眈注视；因为对于叛逆的人，人家是像对待狐狸一般不能加以信任的，无论它怎样驯良，怎样习于豢养，怎样关锁在笼子里，总不免存留着几分祖传的野性。我们脸上无论流露着悲哀的或是快乐的神情，都会被人家所曲解；我们将要像豢养在棚里的牛一样，越是喂得肥胖，越是接近死亡。我的侄儿的过失也许可以被人忘记，因为人家会原谅他的年轻气盛；而且他素来是出名鲁莽的霍茨波，一切都是任性而行，凭着这一种特权，人家也不会和他过分计较。他的一切过失都要归在我的头上和他父亲的头上，因为他的行动是受了我们的教唆；他既然是被我们诱导坏了的，所以我们是罪魁祸首，应该负一切的责任。所以，贤侄，无论如何不要让亨利知道国王的条件吧。

凡农 随您怎样说，我都照您的话说就是了。您的侄儿来啦。

霍茨波及道格拉斯上；军官兵士等随后。

霍茨波 我的叔父回来了；把威斯摩兰伯爵放了。叔父，什么消息？

华斯特 国王要和你立刻开战。

道格拉斯 叫威斯摩兰伯爵回去替我们下战书吧。

霍茨波 道格拉斯将军，就请您去这样告诉他。

道格拉斯 很好，我就去对他说。（下。）

华斯特 国王简直连一点儿表面上的慈悲都没有。

霍茨波 您向他要求慈悲吗？上帝不容许这样的事！

华斯特 我温和地告诉他我们的怨愤不平和他的毁誓背信，他却一味狡赖；他骂我们叛徒奸贼，说是要用盛大的武力痛惩我们这一个可恨的姓氏。

道格拉斯重上。

道格拉斯 拿起武器来，朋友们！拿起武器来！因为我已经向亨利王

做了一次大胆的挑战，抵押在我们这儿的威斯摩兰已经把它带去了；他接到我们的挑战，一定很快就会来向我们进攻的。

华斯特 侄儿，那威尔士亲王曾经站在国王的面前，要求和你举行一次单独的决战。

霍茨波　啊！但愿这一场争执是我们两人的事，今天除了我跟哈利·蒙穆斯以外，谁都是壁上旁观的人。告诉我，告诉我，他挑战时候的态度怎样？是不是带着轻蔑的神气？

凡农 不，凭着我的灵魂起誓；像这样谦恭的挑战，我生平还是第一次听见，除非那是一个弟弟要求他的哥哥举行一次观摩的比武。他像一个堂堂男子似的向您表示竭诚的敬佩，用他尊贵的舌头把您揄扬备至，反复称道您的过人的才艺，说是任何的赞美都不能充分表现您的价值；尤其难得的，他含着羞愧自认他的缺点，那样坦白而直率地咎责他自己的少年放荡，好像他的一身中具备着双重的精神，一方面是一个疾恶如仇的严师，一方面是一个从善如流的学生。此外他没有再说什么话。可

是让我告诉世人，要是他能够在这次战争中安然无恙，他就是英国历代以来一个最美妙的希望，同时也是因为他的放浪而受到世人最大的误解的一位少年王子。

霍茨波 老兄，我想你是对他的荒唐着了迷啦；我从来没有听见过哪一个王子像他这样放荡胡闹。可是不管他是怎样一个人，在日暮之前，我要用一个军人的手臂拥抱他，让他在我的礼貌之下消缩枯萎。举起武器来，举起武器来，赶快！同胞们，兵士们，朋友们，我是个没有口才的人，不能用动人的言语鼓起你们的热血，你们还是自己考虑一下你们所应该做的事吧。

一使者上。

使者 将军，这封信是给您的。

霍茨波 我现在没有工夫读它们。啊，朋友们！生命的时间是短促的；但是即使生命随着时钟的指针飞驰，到了一小时就要宣告结束，要卑贱地消磨这段短时间却也嫌太长。要是我们活着，我们就该活着把世上的君王们放在我们足下践踏；要是死了，也要让王子们陪着我们一起死去，那才是勇敢的死！我们举着我们的武器，自问良心，只要我们的目的是正当的，不怕我们的武器不犀利。

另一使者上。

使者 将军，预备起来；国王的军队马上就要攻过来了。

霍茨波 我谢谢他打断了我的话头，因为我声明过我不会说话。只有这一句话：大家各自尽力。这儿我拔出这一柄剑，准备让它染上今天这一场恶战里我所能遇到的最高贵的血液。好，潘西！前进吧。把所有的军乐大声吹奏起来，在乐声之中，让我们大家拥抱，因为上天下地，我们中间有些人将要永远不再有第二次表示这样亲热的机会了。（喇叭齐鸣；众人拥抱，同下。）

第三场 两军营地之间

双方冲突接战；吹战斗信号；道格拉斯及华特·勃伦特上，相遇。

勃伦特 你叫什么名字，胆敢在战场上这样拦住我的去路？你想要在我的头上追寻一些什么荣誉？

道格拉斯 告诉你吧，我就叫道格拉斯；我这样在战场上把你追随不舍，因为有人对我说你是一个国王。

勃伦特 他们对你说得一点儿不错。

道格拉斯　史泰福勋爵因为模样和你仿佛，今天已经付了重大的代价；因为，亨利王，这一柄剑没有杀死你，却已经把他结果了。你也难免死在我的剑下，除非你束手投降，做我的俘虏。

勃伦特 我不是一个天生下来向人屈服的人，你这骄傲的苏格兰人，你瞧着吧，一个国王将要为史泰福勋爵的死复仇。（二人交战，勃伦特中剑死。）

霍茨波上。

霍茨波 啊，道格拉斯！要是你在霍美敦也打得这般凶狠，我再也不会战胜一个苏格兰人的。

道格拉斯 什么事都没有了，我们已经大获全胜；国王就在这儿毫无气息地躺着。

霍茨波 在哪儿？

道格拉斯 这儿。

霍茨波 这一个，道格拉斯！不；我很熟悉这一张脸；他是一个勇敢的骑士，他的名字是勃伦特，外貌上装扮得像国王本人一样。

道格拉斯 让愚蠢到处追随着你的灵魂！你已经用太大的代价买到了一个借来的名号；为什么你要对我说你是一个国王呢？

霍茨波 国王手下有许多人都穿着他的衣服临阵应战。

道格拉斯 凭着我的宝剑发誓，我要杀尽他的衣服，杀得他的御衣橱里一件不留，直到我遇见那个国王。

霍茨波 起来，去吧！我们的兵士今天打仗非常出力。（同下。）

号角声。福斯塔夫上。

福斯塔夫 虽然我在伦敦喝酒从来不付账，这儿打起仗来可和付账不一样，每一笔都是往你的脑袋上记。且慢！你是谁？华特·勃伦特爵士！您有了荣誉啦！这可不是虚荣！我热得像在炉里熔化的铅块一般，我的身体也像铅块一般重；求上帝不要让铅块打进我的胸膛里！我自己的肚子已经够重了。我带着我这一群叫花兵上阵，一个个都给枪弹打了下来；一百五十个人中间，留着活命的不满三个，他们这一辈子是要在街头乞食过活的了。可是谁来啦？

亲王上。

亲王 什么！你在这儿待着吗？把你的剑借我。多少贵人在骄敌的铁蹄之下捐躯，还没有人为他们复仇。请把你的剑借我。

福斯塔夫 啊，哈尔！我求求你，让我喘一口气吧。谁也没有立过像我今天这样的赫赫战功。我已经教训过潘西，送他归了天啦。

亲王 果真；他没有杀你，还不想就死呢。请把你的剑借我吧。

福斯塔夫 不，上帝在上，哈尔，要是潘西还没有死，你就不能拿我的剑去；要是你愿意的话，把我的手枪拿去吧。

亲王 把它给我。嘿！它是在盒子里吗？

福斯塔夫　嗯，哈尔；热得很，热得很；它可以扫荡一座城市哩。（亲王取出一个酒瓶。）

亲王 嘿！现在是开玩笑的时候吗？（掷酒瓶于福斯塔夫前，下。）

福斯塔夫 好，要是潘西还没有死，我要一剑刺中他的心窝。要是他碰到了我，很好；要是他碰不到我，可是我偏偏自己送上门去，就让他把我剁成一堆肉酱吧。我不喜欢华特爵士这一种咧着嘴的荣誉。给我生命吧。要是我能够保全生命，很好；要不然的话，荣誉不期而至，那也就算了。（下。）

第四场 战场上的另一部分

号角声；两军冲突。亨利王、亲王、约翰·兰开斯特及威斯摩兰上。

亨利王　亨利，你退下去吧；你流血太多了。约翰·兰开斯特，你陪着他去吧。

兰开斯特 我不去，陛下，除非我也流着同样多的血。

亲王 请陛下快上前线去，不要让您的朋友们看见您的退却而惊惶。

亨利王 我这就去。威斯摩兰伯爵，你带他回营去吧。

威斯摩兰 来，殿下，让我带着您回到您的营帐里去。

亲王 带我回去，伯爵？我用不着您的帮助；血污的贵人躺在地上受人践踏，叛徒的武器正在肆行屠杀，上帝不容许因为一点儿小小的擦伤就把威尔士亲王逐出战场！

兰开斯特 我们休息得太长久了。来，威斯摩兰贤卿，这儿是我们应该走的路；为了上帝的缘故，来吧。（约翰·兰开斯特及威斯摩兰下。）

亲王 上帝在上，兰开斯特，我一向错看了你了；想不到你竟有这样的肝胆。以前我因为你是我的兄弟而爱你，约翰，现在我却把你当做我的灵魂一般敬重你了。

亨利王 虽然他只是一个羽毛未丰的战士，可是我看见他和潘西将军奋勇相持，那种坚强的毅力远超过我的预料。

亲王 啊！这孩子增添了我们每一个人的勇气。（下。）

号角声；道格拉斯上。

道格拉斯 又是一个国王！他们就像千首蛇的头一般生生不绝。我就是道格拉斯，穿着你身上这一种装束的人，谁都要死在我的手里。你是什么人，假扮着国王的样子？

亨利王 我就是国王本人；我从心底抱歉，道格拉斯，你遇见了这许多国王的影子，却还没有和真正的国王会过一面。我有两个孩子，正在战场上到处寻访潘西和你的踪迹；可是你既然凑巧遇到了我，我就和你交手一番吧，你可得好好防卫你自己。

道格拉斯 我怕你又是一个冒牌的；可是说老实话，你的神气倒像是一个国王；不管你是谁，你总是我手里的人，瞧我怎样战胜你吧。（二人交战；亨利王陷于险境，亲王重上。）

亲王 抬起你的头来，万恶的苏格兰人，否则你要从此抬不起头了！勇敢的萨立、史泰福和勃伦特的英灵都依附在我的两臂之上；在你面前的是威尔士亲王，他对人答应了的事总是要做到了才算的。（二人交战；道格拉斯逃走） 鼓起勇气来，陛下；您安好吗？尼古拉斯·高绥爵士已经派人来求援了，克里福顿也派了人来求援。我马上援助克里福顿

去。

亨利王 且慢，休息一会儿。你已经赎回了你失去的名誉，这次你救我脱险，足见你对我的生命还是有几分关切的。

亲王 上帝啊！那些说我盼望您死的人们真是太欺人啦。要是果然有这样的事，我就该听任道格拉斯的毒手把您伤害，他会很快结果您的生命，就像世上所有的毒药一样，也可以免得您的儿子亲自干那种叛逆的行为。

亨利王 快到克里福顿那儿去；我就去和尼古拉斯·高绥爵士相会。（下。）

霍茨波上。

霍茨波 要是我没有认错的话，你就是哈利·蒙穆斯。

亲王 你说得仿佛我会否认自己的名字似的。

霍茨波 我的名字是亨利·潘西。

亲王 啊，那么我看见一个名叫亨利·潘西的非常英勇的叛徒了。我是威尔士亲王；潘西，你不要再想平分我的光荣了吧：一个轨道上不能有两颗星球同时行动；一个英格兰也不能容纳亨利·潘西和威尔士亲王并峙称雄。

霍茨波 不会有这样的事，亨利；因为我们两人中间有一个人的末日已经到了；但愿你现在也有像我这样伟大的威名！

亲王 在我离开你以前，我要使我的威名比你更大；我要从你的头顶上剪下荣誉的花葩，替我自己编一个胜利的荣冠。

霍茨波 我再也忍受不住你的狂妄的夸口了。（二人交战。）

福斯塔夫上。

福斯塔夫 说得好，哈尔！出力，哈尔！哎，这儿可没有儿戏的事情哪，我可以告诉你们。

道格拉斯重上，与福斯塔夫交战，福斯塔夫倒地佯死，道格拉斯下。霍茨波受伤倒地。

霍茨波 啊，哈利！你已经夺去我的青春了。我宁愿失去这脆弱易碎的生命，却不能容忍你从我手里赢得了不可一世的声名；它伤害我的思想，甚于你的剑伤害我的肉体。可是思想是生命的奴隶，生命是时间的弄人；俯瞰全世界的时间，总会有它的停顿。啊！倘不是死亡的阴寒的手已经压住我的舌头，我可以预言——不，潘西，你现在是泥土了，你是——（死。）

亲王 蛆虫的食粮，勇敢的潘西。再会吧，伟大的心灵！谬误的野心，你现在显得多么渺小！当这个躯体包藏着一颗灵魂的时候，一个王国对于它还是太小的领域；可是现在几尺污秽的泥土就足够做它的容身之地。在这载着你的尸体的大地之上，再也找不到一个比你更刚强的壮士。要是你还能感觉到别人对你所施的敬礼，我一定不会这样热烈地吐露我的情怀；可是让我用一点儿纪念品遮住你的血污的双颊吧，同时我也代表你感谢我自己，能够向你表示这样温情的敬意。再会，带着你的美誉到天上去吧！你的耻辱陪着你长眠在坟墓里，却不会铭刻在你的墓碑之上！（见福斯塔夫卧于地上） 呀！老朋友！在这一大堆肉体之中，却不能保留一丝小小的生命吗？可怜的杰克，再会吧！死了一个比你更好的人，也不会像死了你一样使我老大不忍。啊！假如我真是那么一个耽于游乐的浪子，你的死对于我将是怎样重大的损失！死神在今天的血战中，虽然杀死了许多优秀的战士，却不曾射中一头比你更肥胖的牡鹿。你的脏腑不久将要被鸟兽掏空；现在你且陪着高贵的潘西躺在血泊里吧。（下。）

福斯塔夫 （起立） 掏空我的脏腑！要是你今天掏空我的脏腑，明天我还要让你把我腌起来吃下去哩。他妈的！幸亏我假扮得好，不然那杀气腾腾的苏格兰恶汉早就把我的生命一笔勾销啦。假扮吗？我说谎，我没有假扮；死了才是假扮，因为他虽然样子像个人，却没有人的生命；活人扮死人却不算是假扮，因为他的的确确是生命的真实而完全的形体。智虑是勇敢的最大要素，凭着它我才保全了我的生命。他妈的！这火药般的潘西虽然死了，我见了他还是有些害怕；万一他也是诈死，突然立起身来呢？凭良心说，我怕在我们这两个装死的人中间，他要比我强得多呢。所以我还是再戳他一剑，免生意外；对了，我要发誓说他

是被我杀死的。为什么他不会像我一般站起来呢？只有亲眼瞧见的人，才可以驳斥我的虚伪，好在这儿一个人也没有；所以，小子，（刺霍茨波） 让我在你的大腿上添加一个新的伤口，跟着我来吧。（负霍茨波于背。）

亲王及约翰·兰开斯特重上。

亲王 来，约翰老弟；你初次出战，已经充分表现了你的勇敢。

兰开斯特　可是且慢！这是什么人？您不是告诉我这胖子已经死了吗？

亲王 是的，我看见他死了，气息全无，流着血躺在地上。你是活人吗？还是跟我们的眼睛作怪的一个幻象？请你说句话；我们必须听见你的声音，才可以相信我们的眼睛。你不是我们所看见的那样一个东西。

福斯塔夫 那还用说吗？我不是一个两头四臂的人哩；可是我倘然不是杰克·福斯塔夫，我就是一个混小子。潘西就在这儿；（将尸体掷下）要是你的父亲愿意给我一些什么封赏，很好；不然的话，请他以后碰到第二个潘西的时候，自己去把他杀死吧。老实告诉你们，我希望我这一回不是晋封伯爵，就是晋封公爵哩。

亲王 怎么，潘西是我自己杀死的，我也亲眼看见你死了。

福斯塔夫 真的吗？主啊，主啊！世人都是怎样善于说谎！我承认我倒在地上喘不过气来，他也是一样；可是后来我们两人同时立起，恶战了足足一个钟头。要是你们相信我的话，很好；不然的话，让那些论功行赏的人们担负他们自己的罪恶吧。我到死都要说，他这大腿上的伤口是我给他的；要是他活了过来否认这一句话，他妈的！我一定要叫他把我的剑吃下去。

兰开斯特 这是我所听到过的最奇怪的故事。

亲王 这是一个最奇怪的家伙，约翰兄弟。来，把你那件东西勇敢地负在你的背上吧；拿我自己来说，要是一句谎话可以使你得到荣誉，我是很愿意用最巧妙的字句替你装点门面的。（吹归营号） 喇叭在吹归营

号；胜利已经属于我们。来，兄弟，让我们到战场上最高的地方去，看看我们的朋友哪几个还活着，哪几个已经死了。（亲王及约翰·兰开斯特同下。）

福斯塔夫 我也要跟上去，正像人家说的，为的是要讨一些封赏。给我重赏的人，愿上帝也重赏他！要是我做起大人物来，我一定要把身体长得瘦一点儿；因为我要痛改前非，不再喝酒，像一个贵人一般过着清清白白的生活。（下。）

第五场 战场上的另一部分

喇叭齐鸣。亨利王、亲王、约翰·兰开斯特、威斯摩兰及余人等上；华斯特及凡农被俘随上。

亨利王 叛逆总是这样受到它的惩罚。居心不良的华斯特！我不是向你们全体提出仁慈的条件，很慷慨地允许赦免你们的过失吗？你怎么敢伪传我的旨意，虚词谎报，辜负你侄儿对你的信任？我们这方面今天阵亡了三个骑士、一位尊贵的伯爵，还有许多卫国的健儿；要是你像一个基督徒似的早早沟通了我们双方的真意，他们现在还会好好地活着的。

华斯特 我所干的事，都是为我自己的安全打算；我安然忍受这一种命运，因为它已无可避免地临到我的头上。

亨利王 把华斯特和凡农两人带出去杀了；其余的罪犯待我斟酌定罪。（卫士押华斯特、凡农下）战场上情形怎样？

亲王 那高贵的苏格兰人道格拉斯因为看见战局不利，英勇的潘西已经殒命，他手下的兵士一个个无心恋战，只好跟着其余的人一起逃走；谁料一个失足，从一座山顶上跌了下来，身受重伤，被追兵擒住了。道格拉斯现在就在我的帐内，请陛下准许我把他随意处置。

亨利王 可以可以。

亲王 那么，约翰·兰开斯特兄弟，你去执行这一个光荣的慷慨的使命吧。去把道格拉斯释放了，不要什么赎金；他今天对我们所表现的勇气，已经教训我们即使从我们的敌人那里，像这样英武的精神也是值得

我们钦佩的。

兰开斯特 感谢殿下给我这一个荣幸，我就去执行您的意志。

亨利王 那么我们剩下来的工作，就是要分开我们的军队。你，约翰我儿，跟威斯摩兰贤卿火速到约克去，讨伐诺森伯兰和那主教斯克鲁普，照我们所听到的消息，他们正在那儿积极备战。我自己和你，亨利我儿，就到威尔士去，向葛兰道厄和马契伯爵作战。叛逆只要再遇到像今天这样一次重大的打击，就会在这国土上失掉它的声势；让我们乘着战胜的威风，一鼓作气，继续取得我们全部的胜利。（同下。）

亨利四世（下篇）

剧中人物

谣言 在楔子中登场

亨利四世

亨利 威尔士亲王，即位后称亨利五世 托马斯 克莱伦斯公爵 约翰·兰开斯特 亨弗雷 葛罗斯特公爵 亨利王之子

华列克伯爵 威斯摩兰伯爵 萨立伯爵 高厄 哈科特 勃伦特 保王党

王家法庭大法官

大法官的仆人

诺森伯兰伯爵 理查·斯克鲁普 约克大主教 毛勃雷勋爵 海司丁斯勋爵 巴道夫勋爵 约翰·科尔维尔爵士 反王党

特拉佛斯 毛顿 诺森伯兰的从仆

约翰·福斯塔夫爵士

福斯塔夫的侍童

巴道夫

毕斯托尔

波因斯

皮多

夏禄 赛伦斯 乡村法官

台维 夏禄之仆

霉老儿 影子 肉瘤 弱汉 小公牛 福斯塔夫招募的兵士

爪牙 罗网 捕役

司阍

跳舞者 致收场白者

诺森伯兰夫人

潘西夫人

快嘴桂嫂 野猪头酒店女店主

桃儿·贴席

群臣、侍从、军官、兵士、使者、司阍、酒保、差役、内侍等

地点

英国

楔子 华克渥斯。诺森伯兰城堡前

谣言上，脸绘多舌。

谣言 张开你们的耳朵；当谣言高声讲话的时候，你们有谁肯掩住自己的耳朵呢？我从东方到西方，借着天风做我的驿马，到处宣扬这地球上所发生的种种事情；我的舌头永远为诽谤所驾驭，我用每一种语言把它向世间公布，使每个人的耳朵里充满着虚伪的消息。当隐藏的敌意佯装着安全的笑容，在暗中伤害这世界的时候，我却在高谈和平；当人心惶惶的多事之秋、大家恐惧着战祸临头、实际却并没有这么一回事的时候，除了谣言，除了我，还有谁在那儿煽动他们招兵买马，设防备战？谣言是一支凭着推测、猜疑和臆度吹响的笛子，它是那样容易上口，即使那长着无数头颅的鲁莽的怪物，那永不一致的动摇的群众，也可以把它信口吹奏。可是我何必这样向自家人分析我自己呢？谣言为什么来到这里？我的目的是要趁亨利王的捷报没有传到以前，先弄一些玄虚。他在索鲁斯伯雷附近的一个血流遍野的战场上，已经打败了年轻的霍茨波和他的军队，用叛徒的血浇熄了叛逆的火焰。可是我为什么一开始就说真话呢？我的使命是要向世人散播这样的消息：哈利·蒙穆斯已经在尊贵的霍茨波的宝剑的雄威之下殒命，国王当着道格拉斯的盛怒之前，也已经俯下他的受过膏沐的头，和死亡长眠在一起了。我从索鲁斯伯雷的战场上一路行来，已经把这样的谣言传遍了每一个乡村；现在来到这一座古老的顽石的城堡之前，正就是霍茨波的父亲老诺森伯兰诈病不出的所在。那些报信的使者，一个个拖着疲乏的脚步，他们的消息都是从我这儿探听到的。他们从谣言的嘴里带来了虚伪的喜讯，它将要比真实的噩耗给人更大的不幸。（下。）

第一幕

第一场 华克渥斯。诺森伯兰城堡前

巴道夫上。

巴道夫 看门的是哪一个？喂！（司阍开门） 伯爵呢？

司阍 请问您是什么人？

巴道夫 你去通报伯爵，说巴道夫勋爵在这儿恭候他。

司阍 爵爷到花园里散步去了；请大人敲那边的园门，他自己会来开门的。

诺森伯兰上。

巴道夫 伯爵来了。（司阍下。）

诺森伯兰 什么消息，巴道夫大人？现在每一分钟都会产生流血的事件。时局这样混乱，斗争就像一匹喂得饱饱的脱缰的怒马，碰见什么都要把它冲倒。

巴道夫 尊贵的伯爵，我报告您一些从索鲁斯伯雷传来的消息。

诺森伯兰 但愿是好消息！

巴道夫 再好没有。国王受伤濒死；令郎马到功成，已经把亨利亲王杀了；两个勃伦特都死在道格拉斯的手里；小王子约翰和威斯摩兰、史泰福，全逃得不知去向；哈利·蒙穆斯的伙伴，那胖子约翰爵士，做了令郎的俘虏。啊！自从恺撒以来，像这样可以为我们这时代生色的壮烈伟大的胜利，简直还不曾有过。

诺森伯兰 这消息是怎么得到的？您看见战场上的情形吗？您是从索鲁斯伯雷来的吗？

巴道夫 伯爵，我跟一个刚从那里来的人谈过话；他是一个很有教养名誉很好的绅士，爽直地告诉了我这些消息，说是完全确实的。

诺森伯兰 我的仆人特拉佛斯回来了，他是我在星期二差去探听消息的。

巴道夫 伯爵，我的马比他的跑得快，在路上追过了他；他除了从我嘴里偶然听到的一鳞半爪以外，并没有探到什么确实的消息。

特拉佛斯上。

诺森伯兰 啊，特拉佛斯，你带了些什么好消息来啦？

特拉佛斯 爵爷，我在路上碰见约翰·恩弗莱维尔爵士，他告诉我可喜的消息，我听见了就拨转马头回来；因为他的马比我的好，所以他比我先过去了。接着又有一位绅士加鞭策马而来，因为急于赶路的缘故，显得疲乏不堪；他在我的身旁停了下来，休息休息他那满身浴血的马；他问我到彻斯特去的路，我也问他索鲁斯伯雷那方面的消息。他告诉我叛军已经失利，年轻的亨利·潘西的热血冷了。说了这一句话，等不及我追问下去，他就把缰绳一抖，俯下身去用马刺使劲踢他那匹可怜的马喘息未定的腹部，直到轮齿都陷进皮肉里去了，就这样一溜烟飞奔而去。

诺森伯兰 嘿！再说一遍。他说年轻的亨利·潘西的热血冷了吗？霍

茨波死了吗？他说叛军已经失利了吗？

巴道夫 伯爵，我告诉您吧：要是您的公子没有得到胜利，凭着我的荣誉发誓，我愿意把我的爵位交换一个丝线的带穗。那些话理它作甚！

诺森伯兰 那么特拉佛斯在路上遇见的那个骑马的绅士为什么要说那样丧气的话？

巴道夫 谁，他吗？他一定是个什么下贱的家伙，他所骑的那匹马准是偷来的；凭着我的生命发誓，他的话全是信口胡说。瞧，又有人带消息来了。

毛顿上。

诺森伯兰 嗯，这个人的脸色就像一本书籍的标题页，预示着它的悲惨的内容；当蛮横的潮水从岸边退去，留下一片侵凌过的痕迹的时候，那种凄凉的景况，正和他脸上的神情相仿。说，毛顿，你是从索鲁斯伯雷来的吗？

毛顿 启禀爵爷，我是从索鲁斯伯雷一路奔来的；可恶的死神戴上他的最狰狞的面具，正在那里向我们的军队大肆淫威。

诺森伯兰 我的儿子和弟弟怎么样了？你在发抖，你脸上惨白的颜色，已经代替你的舌头说明了你的来意。正是这样一个人，这样没精打采，这样垂头丧气，这样脸如死灰，这样满心忧伤，在沉寂的深宵揭开普里阿摩斯的帐子，想要告诉他他的半个特洛亚已经烧去；可是他还没有开口，普里阿摩斯已经看见火光了；你还没有告诉我你的消息，我已经知道我的潘西死了。你将要这样说，“您的儿子干了这样这样的事；您的弟弟干了这样这样的事；英武的道格拉斯打得怎样怎样勇敢，”用他们壮烈的行为充塞我的贪婪的耳朵；可是到了最后，你却要用一声叹息吹去这些赞美，给我的耳朵一下致命的打击，说，“弟弟、儿子和一切的人，全都死了”。

毛顿 道格拉斯活着，您的弟弟也没有死；可是公子爷——

诺森伯兰 啊，他死了。瞧，猜疑有一条多么敏捷的舌头！谁只要一

担心到他所不愿意知道的事情，就会本能地从别人的眼睛里知道他所忧虑的已经实现。可是说吧，毛顿，告诉你的伯爵说他的猜测是错误的，我一定乐于引咎，并且因为你指斥我的错误而给你重赏。

毛顿 我是一个太卑微的人，怎么敢指斥您的错误；您的预感太真实了，您的忧虑已经是太确定的事实。

诺森伯兰 可是，虽然如此，你不要说潘西死了。我看见你眼睛里流露出一种异常的神色，供认你所不敢供认的事情；你摇着头，害怕把真话说出，也许你以为那是罪恶。要是他果然死了，老实说吧；报告他的死讯的舌头是无罪的。用虚伪的谰言加在死者的身上才是一件罪恶，说已死的人不在人世，却不是什么过失。可是第一个把不受人欢迎的消息带了来的人，不过干了一件劳而无功的工作；他的舌头将要永远像一具悲哀的丧钟，人家一听见它的声音，就会记得它曾经报告过一个逝世的友人的噩耗。

巴道夫 伯爵，我不能想像令郎会这样死了。

毛顿 我很抱歉我必须强迫您相信我的眼睛所不愿意看见的事情；可是我亲眼看见他血淋淋地在哈利·蒙穆斯之前力竭身亡，他的敌人的闪电般的威力，打倒了纵横无敌的潘西，从此他魂归泉壤，再也不会挺身而起了。总之，他的烈火般的精神，曾经燃烧起他的军中最冥顽的村夫的心灵，现在他的死讯一经传布，最勇锐的战士也立刻消失了他们的火焰和热力；因为他的军队是借着他的钢铁般的意志团结起来的，一旦失去主脑，就像一块块钝重的顽铅似的，大家各自为政；笨重的东西在巨大的压力之下，会用最大的速度飞射出去，我们的兵士失去霍茨波的指挥，他们的恐惧使他们的腿上生了翅膀，飞行的箭还不及他们从战场上逃得快。接着尊贵的华斯特又被捉了去；那勇猛的苏格兰人，嗜血的道格拉斯，他的所向披靡的宝剑曾经接连杀死了三个假扮国王的将士，这时他的勇气也渐渐不支，跟着其余的人一起转背逃走，在惊惶之中不慎失足，也被敌人捉去了。总结一句话，国王已经得胜，而且，爵爷，他已经派遣一支军队，在少年的兰开斯特和威斯摩兰的统率之下，迅速地要来向您进攻了。这就是我所知道的全部消息。

诺森伯兰 我将要有充分的时间为这些消息而悲恸。毒药有时也能治

病；在我健康的时候，这些消息也许会使我害起病来；可是因为我现在有病，它们却已经把我的病治愈了几分。正像一个害热病的人，他的衰弱无力的筋骨已经像是破落的门枢，勉强撑持着生命的重担，但是在寒热发作的时候，也会像一阵火一般冲出他的看护者的手臂，我的肢体也是因忧伤而衰弱的，现在却因为被忧伤所激怒，平添了三倍的力气。所以，去吧，你纤细的拐杖！现在我的手上必须套起钢甲的臂鞴；去吧，你病人的小帽！你是个太轻薄的卫士，不能保护我的头颅，使它避免那些乘着战胜之威的王子们的锋刃。现在让钢铁包住我的额角，让这敌意的时代所能带给我的最恶劣的时辰向愤激的诺森伯兰怒目而视吧！让苍天和大地接吻！让造化的巨手放任洪水泛滥！让秩序归于毁灭！让这世界不要再成为一个相持不下的战场！让该隐的精神统治着全人类的心，使每个人成为嗜血的凶徒，这样也许可以提早结束这残暴的戏剧！让黑暗埋葬了死亡！

特拉佛斯 爵爷，这种过度的悲愤会伤害您的身体的。

巴道夫 好伯爵，不要让智慧离开您的荣誉。

毛顿 您的一切亲爱的同伴们的生命，都依赖着您的健康；要是您在狂暴的感情冲动之下牺牲了您的健康，他们的生命也将不免于毁灭。我的尊贵的爵爷，您在说“让我们前进吧”以前，曾经考虑过战争的结果和一切可能的意外。您早就预料到公子爷也许会在无情的刀剑之下丧生；您知道他是在一道充满着危险的悬崖的边上行走，多半会在中途失足；您明白他的肉体是会受伤流血的，他的一往直前的精神会驱策他去冒出生入死的危险；可是您还是说，“上去！”这一切有力的顾虑，都不能阻止你们坚决的行动。这以后所发生的种种变化，这次大胆的冒险所招致的结果，哪一桩不是在您的意料之中？

巴道夫 我们准备接受这种损失的人全都知道我们是在危险的海上航行，我们的生命只有十分之一的把握；可是我们仍然冒险前进，因为想望中的利益使我们不再顾虑可能的祸害；虽然失败了，还是要再接再厉。来，让我们把身体财产一起捐献出来，重振我们的声威吧。

毛顿 这是刻不容缓的了。我的最尊贵的爵爷，我听到千真万确的消息，善良的约克大主教已经征集了一支优秀的军队，开始行动；他是一

个能够用双重的保证约束他的部下的人。在公子爷手下作战的兵士，不过是一些行尸走肉、有影无形的家伙，因为叛逆这两个字横亘在他们的心头，就可以使他们的精神和肉体在行动上不能一致；他们勉勉强强上了战阵，就像人们在服药的时候一般做出苦脸，他们的武器不过是为我们虚张声势的幌子，可是他们的精神和灵魂却像池里的游鱼一般，被这“叛逆”二字冻结了。可是现在这位大主教却把叛乱变成了宗教的正义；他的虔诚圣洁为众人所公认，谁都用整个的身心服从他的驱策；他从邦弗雷特的石块上刮下理查王的血，加强他的起兵的理由；说他的行动是奉着上天的旨意；他告诉他们，他要尽力拯救这一个正在强大的波林勃洛克的压力之下奄奄垂毙的流血的国土；这样一来，已有不少人归附他。

诺森伯兰 这我早就知道了；可是不瞒你们说，当前的悲哀已经把它从我的脑中扫去。跟我进来，大家商量一个最妥当的自卫的计划和复仇的方策。备好几匹快马，赶快写信，尽量罗致我们的友人；现在是我们最感到孤立、也最需要援助的时候。（同下。）

第二场 伦敦。街道

约翰·福斯塔夫上，其侍童持剑荷盾后随。

福斯塔夫 喂，你这大汉，医生看了我的尿怎么说？

侍童 他说，爵爷，这尿的本身是很好很健康的尿；可是撒这样尿的人，也许有比他所知道的更多的病症。

福斯塔夫 各式各样的人都把嘲笑我当做一件得意的事情；这一个愚蠢的泥块——人类——虽然长着一颗脑袋，除了我所制造的笑料和在我身上制造的笑料以外，却再也想不出什么别的笑话来；我不但自己聪明，并且还把我的聪明借给别人。这儿我走在你的前面，就像一头胖大的老母猪，把她整窠的小猪一起压死了，只剩一个在她的背后伸头探脑。那亲王叫你来侍候我，倘不是有意把你跟我做一个对比，就算我是个不会料事的人。你这婊子生的人参果，让你跟在我的背后，还不如把你插在我的帽子上。我活了这么大年纪，现在却让一颗玛瑙坠子做起我的跟班来；可是我却不愿意用金银把你镶嵌，我要叫你穿了一身污旧的

破衣，把你当做一颗珠宝似的送还给你的主人，那个下巴上还没有生毛的小孩子，你那亲王爷。我的手掌里长出一根胡子来，也比他的脸上长出一根须快一些；可是他偏要说什么他的脸是一副君王之相；上帝也许会把它修改修改，现在它还没有失掉一根毛哩；他可以永远保存这一副君王之相，因为理发匠再也不会从它上面赚六个便士去；可是他却自鸣得意，仿佛他的父亲还是一个单身汉的时候他就是一个汉子了。他可以顾影自怜，可是他已经差不多完全失去我的好感了，我可以老实告诉他。唐勃尔顿对于我做短外套和套裤要用的缎子怎么说？

侍童 他说，爵爷，您应该找一个比巴道夫更靠得住的保人；他不愿意接受你们两人所立的借据；他不满意这一种担保。

福斯塔夫　让他落在饿鬼地狱里！愿他的舌头比饿鬼的舌头还要烫人！一个婊子生的魔鬼！一个嘴里喊着是呀是的恶奴！一个绅士照顾他的生意，他却要什么担保不担保。这种婊子生的油头滑脑的家伙现在都穿起高底靴来，腰带上挂着一串钥匙；谁要是凭信用向他们赊账，他们就向你要担保。与其让他们用担保堵住我的舌头，我宁愿他们把毒耗子的药塞在我的嘴里。凭着我的骑士的人格，我叫他送来二十二码缎子，他却用担保“二字”答复我。好，让他安安稳稳地睡在担保里吧；因为谁也不能担保他的妻子不偷汉子，头上出了角，自己还不知道哩。巴道夫呢？

侍童 他到史密斯菲尔去给您老人家买马去了。

福斯塔夫 我从圣保罗教堂那里把他买来，他又要替我在史密斯菲尔买一匹马；要是我能够在窑子里再买一个老婆，那么我就跟班、马儿、老婆什么都有了。

大法官及仆人上。

侍童 爵爷，这儿来的这位贵人，就是把亲王监禁起来的那家伙，因为亲王为了袒护巴道夫而打了他。

福斯塔夫 你别走开；我不要见他。

大法官 走到那里去的是什么人？

仆人 回大人，他就是福斯塔夫。

大法官 就是犯过盗案嫌疑的那个人吗？

仆人　正是他，大人；可是后来他在索鲁斯伯雷立了军功，听人家说，现在正要带一支军队到约翰·兰开斯特公爵那儿去。

大法官 什么，到约克去吗？叫他回来。

仆人 约翰·福斯塔夫爵士！

福斯塔夫 孩子，对他说我是个聋子。

侍童 您必须大点儿声说，我的主人是个聋子。

大法官 我相信他是个聋子，他的耳朵是从来不听好话的。去，揪他袖子一把，我必须跟他说话。

仆人 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什么！一个年轻的小子，却做起叫花来了吗？外边不是在打仗吗？难道你找不到一点儿事情做？国王不是缺少着子民吗？叛徒们不是需要着兵士吗？虽然跟着人家造反是一件丢脸的事，可是做叫花比造反还要丢脸得多哩。

仆人 爵士，您看错人了。

福斯塔夫 啊，难道我说你是个规规矩矩的好人吗？把我的骑士的身份和军人的资格搁在一旁，要是我果然说过这样的话，我就是撒了个大大的谎。

仆人 那么，爵士，就请您把您的骑士身份和军人资格搁在一旁，允许我对您说您撒了个大大的谎，要是您说我不是一个规规矩矩的好人。

福斯塔夫 我允许你对我说这样的话！我把我的天生的人格搁在一旁！哼，就是绞死我，也不会允许你。你要想得到我的允许，还是自己去挨绞吧！你这认错了方向的家伙，去！滚开！

仆人 爵士，我家大人要跟您说话。

大法官 约翰·福斯塔夫爵士，让我跟您说句话。

福斯塔夫 我的好大人！上帝祝福您老人家！我很高兴看见您老人家到外边来走走；我听说您老人家有病；我希望您老人家是听从医生的劝告才到外面来走动走动的。您老人家虽说还没有完全度过青春时代，可是总也算上了点儿年纪了，有那么点儿老气横秋的味道。我要恭恭敬敬地劝告您老人家务必多多注意您的健康。

大法官 约翰爵士，在您出发到索鲁斯伯雷去以前，我曾经差人来请过您。

福斯塔夫 不瞒您老人家说，我听说王上陛下这次从威尔士回来，有点儿不大舒服。

大法官 我不跟您讲王上陛下的事。上次我叫人来请您的时候，您不愿意来见我。

福斯塔夫 而且我还听说王上陛下害的正是那种可恶的中风病。

大法官 好，上帝保佑他早早痊愈！请您让我跟您说句话。

福斯塔夫 不瞒大人说，这一种中风病，照我所知道的，是昏睡病的一种，是一种血液麻痹和刺痛的病症。

大法官 您告诉我这些话做什么呢？它是什么病，就让它是什么病吧。

福斯塔夫 它的原因，是过度的忧伤和劳心，头脑方面受到太大的刺激。我曾经从医书上读到他的病源；害这种病的人，他的耳朵也会变聋。

大法官 我想您也害这种病了，因为您听不见我对您说的话。

福斯塔夫 很好，大人，很好。不瞒大人说，我害的是一种听而不闻的病。

大法官 给您的脚跟套上脚镣，就可以把您的耳病治好；我倒很愿意做一次您的医生。

福斯塔夫 我是像约伯[1]一样穷的，大人，可是却不像他那样好耐性。您老人家因为看我是个穷光蛋，也许可以开下您的药方，把我监禁起来；可是我愿不愿意做一个受您诊视的病人，却是一个值得聪明人考虑一下的问题。

大法官 我因为您犯着按律应处死刑的罪案嫌疑，所以叫您来跟我谈谈。

福斯塔夫 那时候我因为听从我的有学问的陆军法律顾问的劝告，所以没有来见您。

大法官 好，说一句老实话，约翰爵士，您的名誉已经扫地啦。

福斯塔夫 我看我长得这样胖，倒是肚子快扫地啦。

大法官 您的收入虽然微薄，您的花费倒很可观。

福斯塔夫 我希望倒转过来就好了。我希望我的收入很肥，我的腰细一点儿。

大法官 您把那位年轻的亲王导入歧途。

福斯塔夫 不，是那位年轻的亲王把我导入歧途。我就是那个大肚子的家伙，他是我的狗。

大法官 好，我不愿意重新挑拨一个新愈的痛疮；您在索鲁斯伯雷白天所立的军功，总算把您在盖兹山前黑夜所干的坏事遮盖过去了。您应该感谢这动乱的时世，让您轻轻地逃过了这场官司。

福斯塔夫 大人！

大法官 可是现在既然一切无事，您也安分点儿吧；留心不要惊醒一头睡着的狼。

福斯塔夫 惊醒一头狼跟闻到一头狐狸是同样糟糕的事。

大法官 嘿！您就像一支蜡烛，大部分已经烧去了。

福斯塔夫 我是一支狂欢之夜的长明烛，大人，全是脂油做成的。——我说“脂油”一点儿也不假，我这股胖劲儿就可以证明。

大法官 您头上每一根白发都应该提醒您做一个老成持重的人。

福斯塔夫 它提醒我生命无常，应该多吃吃喝喝。

大法官 您到处跟随那少年的亲王，就像他的恶神一般。

福斯塔夫 您错了，大人；恶神是个轻薄小儿，我希望人家见了我，不用磅秤也可以看出我有多么重。可是我也承认在某些方面我不大吃得开，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在这市侩得志的时代，美德是到处受人冷眼的。真正的勇士都变成了管熊的役夫；智慧的才人屈身为酒店的侍者，把他的聪明消耗在算账报账之中；一切属于男子的天赋的才能，都在世人的嫉视之下成为不值分文。你们这些年老的人是不会替我们这辈年轻人着想的；你们凭着你们冷酷的性格，评量我们热烈的情欲；我必

须承认，我们这些站在青春最前列的人，也都是天生的荡子哩。

大法官 您的身上已经写满了老年的字样，您还要把您的名字登记在少年人的名单里吗？您不是有一双昏花的眼、一对干瘪的手、一张焦黄的脸、一把斑白的胡须、两条瘦下去的腿、一个胖起来的肚子吗？您的声音不是已经嗄哑，您的呼吸不是已经短促，您的下巴上不是多了一层肉，您的智慧不是一天一天空虚，您的全身每一部分不是都在老朽腐化，您却还要自命为青年吗？啐，啐，啐，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大人，我是在下午三点钟左右出世的，一生下来就有一头白发和一个圆圆的肚子。我的喉咙是因为高声嚷叫和歌唱圣诗而嗄哑的。我不愿再用其他的事实证明我的年轻；说句老实话，只有在识见和智力方面，我才是个老成练达的人。谁要是愿意拿出一千马克来跟我赛跳舞，让他把那笔钱借给我，我一定奉陪。讲到那亲王给您的那记耳光，他打得固然像一个野蛮的王子，您挨他的打，却也不失为一个贤明的大臣。关于那回事情，我已经责备过他了，这头小狮儿也自知后悔；呃，不过他并不穿麻涂灰，却是用新鲜的绸衣和陈年的好酒表示他的忏悔。

大法官 好，愿上帝赐给亲王一个好一点儿的伴侣！

福斯塔夫 愿上帝赐给那伴侣一个好一点儿的亲王！我简直没有法子把他甩开。

大法官 好，王上已经把您和哈尔亲王两下分开了。我听说您正要跟随约翰·兰开斯特公爵去讨伐那大主教和诺森伯兰伯爵。

福斯塔夫 嗯，我谢谢您出这好聪明的主意。可是你们这些坐在家里安享和平的人们，你们应该祷告上天，不要让我们两军在大热的天气交战，因为凭着上帝起誓，我只带了两件衬衫出来，我是不预备流太多的汗的；要是碰着大热的天气，我手里挥舞的不是一个酒瓶，但愿我从此以后再不口吐白沫。只要有什么危险的行动胆敢探出头来，总是把我推上前去。好，我不是能够长生不死的。可是咱们英国人有一种怪脾气，要是他们有了一件好东西，总要使它变得平淡无奇。假如你们一定要说我是个老头子，你们就该让我休息。我但求上帝不要使我的名字在敌人

的耳中像现在这样可怕；我宁愿我的筋骨在懒散中生锈而死去，不愿让不断的劳动磨空了我的身体。

大法官 好，做一个规规矩矩的好人；上帝祝福您出征胜利！

福斯塔夫 您老人家肯不肯借我一千镑钱，壮壮我的行色？

大法官 一个子儿也没有，一个子儿也没有。再见；请向我的表兄威斯摩兰代言致意。（大法官及仆人下。）

福斯塔夫 要是我会替你代言致意，让三个汉子用大槌把我捣烂吧。老年人总是和贪心分不开的，正像年轻人个个都是色鬼一样；可是一个因为痛风病而愁眉苦脸，一个因为杨梅疮而遍身痛楚，所以我也不用诅咒他们了。孩子！

侍童 爵爷！

福斯塔夫 我钱袋里还有多少钱？

侍童 七格罗 [2] 二便士。

福斯塔夫 我这钱袋的消瘦病简直无药可医；向人告借，不过使它苟延残喘，那病是再也没有起色的了。把这封信送给兰开斯特公爵；这一封送给亲王；这一封送给威斯摩兰伯爵；这一封送给欧苏拉老太太，自从我发现我的下巴上的第一根白须以后，我就每星期发誓要跟她结婚。去吧，你知道什么地方可以找到我。（侍童下） 这该死的痛风！这该死的梅毒！不是痛风，就是梅毒，在我的大拇脚趾上作怪。好，我就跛着走也罢；战争可以作为我的掩饰，我拿那笔奖金理由也可以显得格外充足。聪明人善于利用一切；我害了这一身病，非得靠它发一注利市不可。（下。）

第三场 约克。大主教府中一室

约克大主教、海司丁斯、毛勃雷及巴道夫上。

约克 我们这一次起事的原因，你们各位都已经听见了；我们有多少的人力物力，你们也都已知道了；现在，我的最尊贵的朋友们，请你们

坦白地发表你们对于我们这次行动前途的意见。第一，司礼大人，您怎么说？

毛勃雷 我承认我们这次起兵的理由非常正大；可是我很希望您给我一个明白的指示：凭着我们这一点实力，我们怎么可以大胆而无畏地挺身迎击国王的声势浩大的军队。

海司丁斯 我们目前已经征集了两万五千名优秀的士卒；我们的后援大部分依靠着尊贵的诺森伯兰，他的胸中正在燃烧着仇恨的怒火。

巴道夫 问题是这样的，海司丁斯勋爵：我们现有的两万五千名兵士，要是没有诺森伯兰的援助，能不能支持作战？

海司丁斯 有他做我们的后援，我们当然可以支持作战。

巴道夫 嗯，对了，关键就在这里。可是假如没有他的援助，我们的实力就会觉得过于微弱的话，那么，照我的意思看来，在他的援助没有到达以前，我们还是不要操之过急的好；因为像这样有关生死存亡的大事，是不能容许对于不确定的援助抱着过分乐观的推测和期待的。

约克 您说得很对，巴道夫勋爵；因为年轻的霍茨波在索鲁斯伯雷犯的就是这一种错误。

巴道夫 正是，大主教；他用希望增强他自己的勇气，用援助的空言作为他的食粮，想望着一支虚无缥缈的军队，作为他的精神上的安慰；这样，他凭着只有疯人才会有的广大的想像力，把他的军队引到死亡的路上，闭着眼睛跳下了毁灭的深渊。

海司丁斯 可是，恕我这样说，把可能的希望列入估计，总不见得会有什么害处。

巴道夫 要是我们把这次战争的命运完全寄托在希望上，那希望对于我们却是无益而有害的，正像我们在早春时候所见的初生的蓓蕾一般，希望不能保证它们开花结实，无情的寒霜却早已摧残了它们的生机。当我们准备建筑房屋的时候，我们第一要测量地基，然后设计图样；打好图样以后，我们还要估计建筑的费用，要是那费用超过我们的财力，就

必须把图样重新改绘，设法减省一些人工，或是根本放弃这一项建筑计划。现在我们所进行的这件伟大的工作，简直是推翻一个旧的王国，重新建立一个新的王国，所以我们尤其应该熟察环境，详定方针，确立一个稳固的基础，询问测量师，明了我们自身的力量，是不是能够从事这样的工作，对抗敌人的压迫；否则要是我们徒然在纸上谈兵，把战士的名单代替了实际上阵的战士，那就像一个人打了一幅他的力量所不能建筑的房屋的图样，造了一半就中途停工，丢下那未完成的屋架子，让它去受凄风苦雨的吹淋。

海司丁斯 我们的希望现在还是很大的，即使它果然成为泡影，即使我们现有的人数已经是我们所能期待的最大限度的军力，我想凭着这一点儿力量，也尽可和国王的军队互相匹敌。

巴道夫 什么！国王也只有两万五千个兵士吗？

海司丁斯 来和我们交战的军力不过如此；也许还不满此数哩，巴道夫勋爵。为了应付乱局，他的军队已经分散在三处：一支攻打法国，一支讨伐葛兰道厄，那第三支不用说是对付我们的。这地位动摇的国王必须三面应敌，他的国库也已经罗掘俱空了。

约克 他决不会集合他的分散的军力，向我们全力进攻，这一点我们是尽可放心的。

海司丁斯 要是他出此一策，他的背后毫无防御，法国人和威尔士人就会乘虚进袭；那是不用担心的。

巴道夫 看来他会派什么人带领他的军队到这儿来？

海司丁斯 兰开斯特公爵和威斯摩兰；他自己和哈利·蒙穆斯去打威尔士；可是我还没有得到确实的消息，不知道进攻法国的军队归哪一个人带领。

约克 让我们前进，把我们起兵的理由公开宣布。民众已经厌倦于他们自己所选择的君王；他们过度的热情已经感到逾量的饱足。在群众的好感上建立自己的地位，那基础是易于动摇而不能巩固的。啊，你痴愚的群众！当波林勃洛克还不曾得到你所希望于他的今日这一种地位以前，你曾经用怎样的高声喝彩震撼天空，为他祝福；现在你的愿望已经满足，你那饕餮的肠胃里却又容不下他，要把他呕吐出来了。你这下贱的狗，你正是这样把尊贵的理查吐出你的馋腹，现在你又想吞食你呕下的东西，因为找不到它而狺狺吠叫了。在这种覆雨翻云的时世，还有什么信义？那些在理查活着的时候但愿他死去的人们，现在却对他的坟墓迷恋起来；当他跟随着为众人所爱慕的波林勃洛克的背后，长吁短叹地经过繁华的伦敦的时候，你曾经把泥土丢掷在他的庄严的头上，现在你却在高呼，“大地啊！把那个国王还给我们，把这一个拿去吧！”啊，可诅咒的人们的思想！过去和未来都是好的，现在的一切却为他们所憎恶。

毛勃雷 我们要不要就去把军队集合起来，准备出发？

海司丁斯　　我们是受时间支配的，时间命令我们立刻前去。（同下。）

[1] 约伯（Job），以忍耐贫穷著称的圣徒，见《圣经·约伯记》。

[2] 格罗（Groat），英国古银币名，合四便士。

第二幕

第一场 伦敦。街道

快嘴桂嫂率爪牙带一童儿上，罗网随后。

桂嫂 爪牙大爷，您把状纸递上去没有？

爪牙 递上去了。

桂嫂 您那伙计呢？他是不是一个强壮的汉子？他不会给人吓退吗？

爪牙 喂，罗网呢？

桂嫂 主啊，呶 ！好罗网大爷！

罗网 有，有。

爪牙 罗网，咱们必须把约翰·福斯塔夫爵士逮捕起来。

桂嫂 是，好罗网大爷；我已经把他和他的同党们一起告下啦。

罗网 说不定咱们有人要送了性命，因为他会拔出剑来刺人的。

桂嫂 嗳哟！你们可得千万小心；他在我自己屋子里也会拔出剑来刺我，全然像一头畜生似的不讲道理。不瞒两位说，他只要一拔出他的剑，什么事情他都干得出来；他会像恶鬼一般逢人乱刺，无论男人、女人、孩子，他都会不留情的。

爪牙 要是我能够和他交手，我就不怕他的剑有多么厉害。

桂嫂 我也不怕；我可以在一旁帮您的忙。

爪牙 我只要能揪住他，把他一把抓住——

桂嫂　他这一去我就完啦；不瞒两位说，他欠我的账是算也算不清的。好爪牙大爷，把他牢牢抓住；好罗网大爷，别让他逃走。不瞒两位说，他常常到派亚街去买马鞍；那绸缎铺子里的史密斯大爷今天请他在伦勃特街的野猪头酒店里吃饭。我的状纸既然已经递上去，这件官司闹得大家都知道了，千万求求两位把他送官究办。一百个马克对于一个孤零零的苦女人是一笔太大的数目，欠了不还，叫人怎么过日子？我已经忍了又忍，忍了又忍；他却今天推明天，明天推后天，一味胡赖，简直不要脸。这个人一点儿良心都没有；女人又不是驴子，又不是畜生，可以给随便哪一个混蛋欺负的。那边来的就是他；那个酒糟鼻子的恶棍巴道夫也跟他在一起。干你们的公事吧，干你们的公事吧，爪牙大爷和罗网大爷；替我，替我，替我干你们的公事吧。

约翰·福斯塔夫、侍童及巴道夫上。

福斯塔夫 啊！谁家的母马死了？什么事？

爪牙 约翰爵士，快嘴桂嫂把您告了，我要把您逮捕起来。

福斯塔夫 滚开，奴才！拔出剑来，巴道夫，替我割下那混蛋的头；把这泼妇扔在水沟里。

桂嫂 把我扔在水沟里！我才要把你扔在水沟里呢。你敢？你敢？你这不要脸的光棍！杀人啦！杀人啦！啊，你这采花蜂！你要杀死上帝和王上的公差吗？啊，你这害人的混蛋！你专会害人，你要男人的命，也

要女人的命。

福斯塔夫 别让他们走近，巴道夫。

爪牙 劫犯人啦！劫犯人啦！

桂嫂 好人，快劫几个犯人来吧 [1] ！你敢？你敢？你敢？你敢？好，好，你这流氓！好，你这杀人犯！

福斯塔夫 滚开，你这贱婆娘！你这烂污货！你这臭花娘！我非得掏你后门不可！

大法官率侍从上。

大法官 什么事？喂，不要吵闹！

桂嫂 我的好老爷，照顾照顾我！我求求您，帮我讲句公道话儿！

大法官 啊，约翰爵士！怎么！凭您这样的身份、年纪、职位，却在这儿吵架吗？您早就应该到约克去了。站开，家伙；你为什么拉住他？

桂嫂 啊，我的大老爷，启禀老爷，我是依斯特溪泊的一个穷苦的寡妇，我已经告了他一状，他们两位是来把他捉到官里去的。

大法官 他欠你多少钱？

桂嫂 钱倒还是小事，老爷；我的一份家业都给他吃光啦。他把我的全部家私一起装进他那胖肚子里去；可是我一定要问你要回一些来，不然我会像噩梦一般缠住你不放的。

福斯塔夫 要是叫我占了上风，我还得缠住你呢。

大法官 怎么会有这样的事，约翰爵士？哼！哪一个好性子的人受得住这样的叫骂？您把一个可怜的寡妇逼得走投无路，不觉得惭愧吗？

福斯塔夫 我一共欠你多少钱？

桂嫂 呃，你要是有良心的话，你不但欠我钱，连你自己也是我的。在圣灵降临节 [2] 后的星期三那天，你在我的房间里靠着煤炉，坐在那

张圆桌子的一旁，曾经凭着一盏金边的酒杯向我起誓；那时候你因为当着亲王的面前说他的父亲像一个在温莎卖唱的人，被他打破了头，我正在替你揩洗伤口，你就向我发誓，说要跟我结婚，叫我做你的夫人。你还赖得了吗？那时候那个屠夫的妻子胖奶奶不是跑了进来，喊我快嘴桂嫂吗？她来问我要点儿醋，说她已经煮好了一盆美味的龙虾；你听了就想分一点儿尝尝，我就告诉你刚受了伤，这些东西还是忌嘴的好；你还记得吗？她下楼以后，你不是叫我不要跟这种下等人这样亲热，说是不久她们就要尊我一声太太吗？你不是搂住我亲了个嘴，叫我拿三十个先令给你吗？现在我要叫你按着《圣经》发誓，看你还能抵赖不能。

福斯塔夫 大人，这是一个可怜的疯婆子；她在市上到处告诉人家，说您像她的大儿子。她本来是个有头有脑的人，不瞒您说，是贫穷把她逼疯啦。至于这两个愚笨的公差，我要请您把他们重重惩处。

大法官 约翰爵士，约翰爵士，您这种颠倒是非的手段，我是素来领教的。一副若无其事的神气，一串厚颜无耻的谎话，都不能使我改变我的公正的立场。照我看来，是您用诡计欺骗了这个容易受骗的女人，一方面拐了她的钱，一方面奸占了她的身体。

桂嫂 是的，一点儿不错，老爷。

大法官 你不要说话——把您欠她的钱还给她，痛痛忏悔您对她所犯的罪恶。

福斯塔夫 大人，我不能默忍这样的辱骂。您把堂堂的直言叫做厚颜无耻；要是有人除了打躬作揖以外，一言不发，那才是一个正直的好人。不，大人，我知道我自己的身份，不敢向您有什么渎请；可是我现在王命在身，急如星火，请您千万叫这两个公差把我放了。

大法官 听您说来，好像您有干坏事的特权似的；可是为了您的名誉起见，还是替这可怜的女人想想办法吧。

福斯塔夫 过来，老板娘。（拉桂嫂至一旁。）

高厄上。

大法官 啊，高厄先生！什么消息？

高厄 大人，王上和亨利亲王就要到来了；其余的话都写在这纸上。（以信授大法官。）

福斯塔夫 凭着我的绅士的身份——

桂嫂 哎，这些话您都早已说过了。

福斯塔夫 好了，那种事情咱们不用再提啦。

桂嫂 凭着我脚底下踹着的这块天堂一般的土地起誓，我可非得把我的盘子跟我那餐室里的织锦挂帷一起当掉不可啦。

福斯塔夫 留下几只杯子喝喝酒，也就够了。你的墙壁上要是需要一些点缀，那么一幅水彩的滑稽画，或是浪子回家的故事，或是德国人出猎的图画，尽可以抵得上一千幅这种破床帘和给虫咬过的挂帷。你有本领就去当十镑钱吧。来，倘不是你的脾气太坏，全英国都找不到一个比你更好的娘儿们。去把你的脸洗洗，把你的状纸撤回来吧。来，你不能对我发这样的脾气；你还不知道我吗？来，来，我知道你这回一定是受了人家的撺掇。

桂嫂 约翰爵士，您还是拿二十个诺勃尔 [3] 去吧。不瞒您说，我真

舍不得当掉我的盘子呢，上帝保佑我！

福斯塔夫 让它去吧；我会向别处设法的。你到底还是一个傻子。

桂嫂 好，我一定如数给您，即使我必须当掉我的罩衫。我希望您会到我家里来吃晚饭。您会一起还给我吗？

福斯塔夫 我不是死人，会骗你吗？（向巴道夫） 跟她去，跟她去；钉紧了，钉紧了。

桂嫂 晚餐的时候您要不要叫桃儿·贴席来会会您？

福斯塔夫 不必多说；叫她来吧。（桂嫂、巴道夫、捕役及侍童下。）

大法官 消息可不大好。

福斯塔夫 什么消息，我的好大人？

大法官 王上昨晚驻跸在什么地方？

高厄 在巴辛斯多克，大人。

福斯塔夫 大人，我希望一切顺利；您听到什么消息？

大法官 他的军队全部回来了吗？

高厄 不，一千五百个步兵，还有五百骑兵，已经调到兰开斯特公爵那里，帮着打诺森伯兰和那大主教去了。

福斯塔夫 王上从威尔士回来了吗，我的尊贵的大人？

大法官 我不久就把信写好给您。来，陪着我去吧，好高厄先生。

福斯塔夫 大人！

大法官 什么事？

福斯塔夫 高厄先生，我可以请您赏光陪我用一次晚餐吗？

高厄 我已经跟这位大人有约在先了；谢谢您，好约翰爵士。

大法官 约翰爵士，您在这儿逗留得太久了，您是要带领军队出征去的。

福斯塔夫 您愿意陪我吃一顿晚饭吗，高厄先生？

大法官 约翰爵士，哪一个傻瓜老师教给您这些礼貌？

福斯塔夫 高厄先生，要是这些礼貌不合我的身份，那么教我这些礼貌的人一定是个傻瓜。（向大法官） 比起剑来就是这个劲儿，大人，一下还一下，谁也不吃亏。

大法官 愿上帝开导你的愚蒙！你是个大大的傻瓜。（各下。）

第二场 同前。另一街道

亲王及波因斯上。

亲王 当着上帝的面前起誓，我真是疲乏极了。

波因斯 会有那样的事吗？我还以为疲乏是不敢侵犯像您这样一位血统高贵的人的。

亲王 真的，它侵犯到我的身上了，虽然承认这一件事是会损害我的尊严的。要是我现在想喝一点儿淡啤酒，算不算有失身份？

波因斯 一个王子不应该这样自习下流，想起这种淡而无味的贱物。

亲王 那么多半我有一副下贱的口味，因为凭良心说，我现在的确想起这贱东西淡啤酒。可是这种卑贱的思想，真的已经使我厌倦于我的高贵的地位了。记住你的名字，或是到明天还认识你的脸，这对于我是多么丢脸的事！还要记着你有几双丝袜：一双是你现在穿的，还有一双本来是桃红色的；或者你有几件衬衫：哪一件是穿着出风头的，哪一件是家常穿的！可是那网球场的看守人比我还要明白你的底细，因为你不去打球的日子，他就知道你正在闹着衬衫的恐慌；你的荷兰麻布衬衫已经遭到瓜分的惨祸，所以你也好久不上网球场去了。天晓得那些裹着你的破衬衫当尿布的小家伙们会不会继承王国；但是接生婆都说不是孩子的过错，这样一来世界人口自然不免增多，子弟们的势力也就越来越大了。

波因斯 您在干了那样辛苦的工作以后，却讲起这些无聊的废话来，真太不伦不类啦！告诉我，您的父亲现在病得这样厉害，有几个孝顺的少年王子会在这种时候像您一样跟人家闲聊天？

亲王 我要不要告诉你一件事情，波因斯？

波因斯 您说吧，我希望它是一件很好的事情。

亲王 对你这样低级的头脑来说，就得算不错了。

波因斯 得了，你要讲的不过一句话，我总还招架得住。

亲王 好，我告诉你，现在我的父亲有病，我是不应该悲哀的；虽然我可以告诉你——因为没有更好的人，我只好把你当做朋友——我不是不会悲哀，而且的的确确是真心的悲哀。

波因斯 为了这样一个题目而悲哀，恐怕未必见得。

亲王 哼，你以为我也跟你和福斯塔夫一样，立意为非，不知悔改，已经在魔鬼的簿上挂了名，再也没有得救的希望了；让结果评定一个人的真正价值吧。告诉你吧，我的心因为我的父亲害着这样的重病，正在悲伤泣血；可是当着你这种下流的伙伴的面前，我只好收起一切悲哀的外貌。

波因斯 请问您的理由？

亲王 要是我流着眼泪，你会觉得我是一个何等之人？

波因斯 我要说您是一个最高贵的伪君子。

亲王 每一个人都会这样想，你是一个有福的人，能够和众人思想一致；世上再没有人比你更善于随波逐流了。真的谁都要说我是个伪君子。什么理由使你的最可敬的思想中发生这一种意见呢？

波因斯 因为您素来的行为是那么放荡，老是跟福斯塔夫那种家伙在一起。

亲王 还有你。

波因斯 天日在上，人家对于我的批评倒是很好的，我自己的耳朵还听得见呢；他们所能指出的我的最大的弱点，也不过说我是我的父亲的第二个儿子，而且我是一个能干的汉子；这两点我承认都是我无能为力的。啊，巴道夫来了。

巴道夫及侍童上。

亲王 还有我送给福斯塔夫的那个童儿；我把他送去的时候，他还是个基督徒，现在瞧，那胖贼不是把他变成一头小猴子了吗？

巴道夫 上帝保佑殿下！

亲王 上帝保佑你，最尊贵的巴道夫。

巴道夫 （向侍童） 来，你这善良的驴子，你这害羞的傻瓜，干吗又要脸红了？有什么难为情的？你全然变成了个大姑娘般的骑士啦！喝了一口半口酒儿又有什么关系？

侍童 殿下，他从一扇红格子窗里叫我，我望着窗口，怎么也瞧不清他的脸；好容易才被我发现了他的眼睛，我还以为他在卖酒婆子新做的红裙上剪了两个窟窿，他的眼睛就在那窟窿里张望着呢。

亲王 这孩子不是进步了吗？

巴道夫 去你的，你这婊子养的两只腿站着的兔子，去你的。

侍童 去你的，你这不成材的阿尔西亚的梦，去你的。

亲王 给我们说说，孩子；什么梦，孩子？

侍童 殿下，阿尔西亚不是梦见自己生下一个火把吗？所以我叫他阿尔西亚的梦。

亲王 因为你说得好，赏你这一个克郎；拿去，孩子。（以钱给侍童。）

波因斯 啊！但愿这朵鲜花不要给毛虫蛀了。好，我也给你六便士。

巴道夫 你们总要叫他有一天陪着你们一起上绞架的。

亲王 你的主人好吗，巴道夫？

巴道夫 很好，殿下。他听说殿下回来了，有一封信给您。

波因斯 这封信送得很有礼貌。你的肥猪主人好吗？

巴道夫 他的身体很健康，先生。

波因斯　呃，他的灵魂需要一个医生；可是他对于这一点却不以为意，灵魂即使有病也不会死的。

亲王 这一块大肉瘤跟我亲热得就像他是我的狗儿一般；他不忘记他自己的身份，你瞧他怎样写着。

波因斯 “骑士约翰·福斯塔夫”——他一有机会，就向每一个人卖弄他这一个头衔；正像那些和国王有同宗之谊的人们一样，每一次刺伤了手指，就要说，“又流了一些国王的血了”。你要是假装不懂他的意思，问他为什么，他就会立刻回答你，正像人们要向别人借钱的时候连忙脱帽子一样爽快，“我是王上的不肖的侄子，先生。”

亲王 可不是吗？那帮人专门要和我们攀亲戚，哪怕得一直往上数到老祖宗雅弗。算了，读信吧。

波因斯　“骑士约翰·福斯塔夫爵士敬问皇太子威尔士亲王亨利安好。”哎哟，这简直是一张证明书。

亲王 别插嘴！

波因斯 “我要效法罗马人的简洁”：——他的意思准是指说话接不上气，不是文章简洁——“我问候您，我赞美您，我向您告别。不要太和波因斯亲热，因为他自恃恩宠，到处向人发誓说您要跟他的妹妹耐儿结婚。有空请自己忏悔忏悔，再会了。您的朋友或者不是您的朋友，那要看您怎样对待他而定，杰克·福斯塔夫——这是我的知交们对我的称呼；约翰——我的兄弟姊妹是这样叫我的；约翰爵士——全欧洲都知道这是我的名号。”殿下，我要把这封信浸在酒里叫他吃下去。

亲王　他是食言而肥的好手，吃几个字儿是算不了什么的。可是奈德，你也这样对待我吗？我必须跟你的妹妹结婚吗？

波因斯 但愿上帝赐给那丫头这么好的福气！可是我从来没有说过这

句话。

亲王 好，我们不要再像呆子一般尽在这儿浪费时间了，智慧的天使还坐在云端嘲笑我们呢。你的主人就在伦敦吗？

巴道夫 是，殿下。

亲王 他在什么地方吃晚饭？那老野猪还是钻在他那原来的猪圈里吗？

巴道夫 还在老地方，殿下，依斯特溪泊。

亲王 有些什么人跟他做伴？

侍童 几个信仰旧教的酒肉朋友，殿下。

亲王 有没有什么女人陪他吃饭？

侍童 没有别人，殿下，只有桂大妈和桃儿·贴席姑娘。

亲王 那是个什么娼妇？

侍童 一个良家女子，殿下，她是我的主人的亲戚。

亲王 正像教区的小母牛跟镇上的老公牛同样的关系。奈德，我们要不要趁他吃晚饭的时候偷偷地跑到他们那里去？

波因斯 我是您的影子，殿下；您到哪儿我就跟到哪儿。

亲王 喂，孩子，巴道夫，不要对你们主人说我已经到了城里；这是赏给你们的闭口钱。（以钱给巴道夫及侍童。）

巴道夫 我是个哑巴，殿下。

侍童 我管住我的舌头就是了，殿下。

亲王 再见，去吧。（巴道夫及侍童下）这桃儿·贴席准是个婊子。

波因斯 不瞒您说，她正像圣奥尔本到伦敦之间的公路一般，什么人

都跟她有来往的。

亲王 我们今晚怎样可以看看福斯塔夫的本来面目，而不让他看见我们呢？

波因斯 各人穿一件皮马甲，披一条围裙，我们可以权充酒保，在他的桌子上侍候。

亲王 朱庇特曾经以天神之尊化为公牛，一个重大的堕落！我现在从王子降为侍者，一个卑微的变化！这正是所谓但问目的，不择手段。跟我来，奈德。（同下。）

第三场 华克渥斯。诺森伯兰城堡前

诺森伯兰、诺森伯兰夫人及潘西夫人上。

诺森伯兰 亲爱的妻子，贤惠的儿媳，请你们安安静静地让我去进行我的危险的任务；不要在你们的脸上反映这时代的骚乱，使我的繁杂的心绪受到更大的搅扰。

诺森伯兰夫人 我已经灰了心，不愿再说什么了。照您的意思干吧；让您的智慧指导您的行动。

诺森伯兰　唉！亲爱的妻子，我的荣誉已经发生动摇，只有奋身前去，才可以把它挽救回来。

潘西夫人　啊！可是为了上帝的缘故，不要去参加这种战争吧。公公，您曾经毁弃过对您自己更有切身关系的诺言；您的亲生的潘西，我那心爱的亨利，曾经好多次引颈北望，盼他的父亲带着援兵到来，可是他终于望了个空。那时候是谁劝您不要出兵的？两重的荣誉已经丧失了，您自己的荣誉和您儿子的荣誉。讲到您自己的荣誉，愿上帝扫清它的雾障吧！他的荣誉却是和他不可分的，正像太阳永远高悬在苍苍的天宇之上一样；全英国的骑士都在他的光辉鼓舞之下，表现了他们英雄的身手。他的确是高贵的青年们的一面立身的明镜；谁不曾学会他的步行的姿态，等于白生了两条腿；说话急速不清本来是他天生的缺点，现在却成为勇士们应有的语调，那些能够用低声而迂缓的调子讲话的人，都宁愿放弃他们自己的特长，模拟他这一种缺点；这样无论在语音上，在步态上，在饮食娱乐上，在性情气质上，在治军作战上，他的一言一动，都是他人效法的规范。然而他，啊，天神一般的他！啊，人类中的奇男子！这盖世无双的他，却得不到您的援助；你竟忍心让他在不利的形势中，面对着狰狞可怖的战神；让他孤军苦战，除了霍茨波的英名之外，再也没有可以抵御敌人的武力；您是这样离弃了他！千万不要，啊！千万不要再给他的亡魂这样的侮辱，把您对于别人的信誉看得比您对于他的信誉更重；让他们去吧。那司礼大臣和那大主教的实力是很强大的；要是我那亲爱的亨利有他们一半的军力，今天也许我可以攀住霍茨波的颈项，听他谈起蒙穆斯的死了。

诺森伯兰　嗳哟，贤媳！你用这样悲痛的申诉重新揭发我的往日的过失，使我的心都寸寸碎裂了。可是我必须到那里去和危险面面相对，否则危险将要在更不利的形势之下找到我。

诺森伯兰夫人　啊！逃到苏格兰去，且待这些贵族和武装的民众们一度试验过他们的军力以后，再决定您的行止吧。

潘西夫人　要是他们能够占到国王的上风，您就可以加入他们的阵线，使他们的实力因为得到您这一支铁军的支持而格外坚强；可是为了我们对您的爱心，先让他们自己去试一下吧。您的儿子就是因为轻于尝

试而惨遭牺牲，我也因此而成为寡妇；我将要尽我一生的岁月，用我的眼泪浇灌他的遗念，使它发芽怒长，高插云霄，替我那英勇的丈夫永远留下一个记忆。

诺森伯兰 来，来，跟我进去吧。我的心正像涨到顶点的高潮一般，因为极度的冲激，反而形成静止的状态，决不定行动的方向。我渴想着去和那大主教相会，可是几千种理由阻止我前往。我还是决定到苏格兰去吧；在那里权且栖身，等有利的形势向我招手的时候再作道理。（同下。）

第四场 依斯特溪泊。野猪头酒店中一室

二酒保上。

酒保甲 见鬼的，你拿了些什么来呀？干苹果吗？你知道约翰爵士见了干苹果就会生气的。

酒保乙 嗳哟，你说得对。有一次亲王把一盘干苹果放在他面前，对他说又添了五位约翰爵士；他又把帽子脱下，说："现在我要向你们这六位圆圆的干瘪的老骑士告别了。"他听了这话好不生气；可是现在他也把这回事情忘了。

酒保甲 好，那么铺上桌布，把那些干苹果放下来。你再去找找斯尼克的乐队；桃儿姑娘是要听一些音乐的。赶快；他们吃饭的房间太热啦，他们马上就要来的。

酒保乙 喂，亲王和波因斯大爷也就要到这儿来啦；他们要借咱们两件皮马甲和围裙穿在身上，可是不能让约翰爵士知道，巴道夫已经这样吩咐过了。

酒保甲 嘿，咱们又有热闹看啦；这准是一场有趣的恶作剧。

酒保乙 我去瞧瞧能不能把斯尼克找到。（下。）

快嘴桂嫂及桃儿·贴席上。

桂嫂 真的，心肝，我看你现在身体很好；你的脉搏跳得再称心没有

了；你的脸色红得就像一朵玫瑰花；真的，我不骗你！可是我要说句老实话，你还是少喝一点儿卡那利酒的好，那是一种刺激性极强的葡萄酒，你还来不及嚷一声“什么”，它早已通到你全身的血管里去了。你现在好吗？

桃儿 比从前好一点儿了；呃哼！

桂嫂 啊，那很好；一颗好心抵得过黄金。瞧！约翰爵士来啦。

福斯塔夫唱歌上。

福斯塔夫 （唱）“亚瑟登位坐龙廷，”——去把夜壶倒了。（酒保甲下）——“圣明天子治凡民。”啊，桃儿姑娘！

桂嫂 她闲着没事做，快要闷出病来啦，真的不骗您。

福斯塔夫 她们都是这样；只要一安静下来，就会害病的。

桃儿 你这肮脏的坏家伙，这就是你给我的安慰吗？

福斯塔夫 咱们这种坏家伙都是被你们弄胖了的，桃儿姑娘。

桃儿 我把你们弄胖了！谁叫你们自己贪嘴，又不知打哪儿染上了一身恶病，弄成这么一副又胖又肿的怪样子；干我什么事！

福斯塔夫 我的馋嘴是给厨子害的，我的病是给你害的，桃儿；这病是你传的，我的可怜的名门闺秀，这你可不能否认。

桃儿 不错，把我的链子首饰全传给你了。

福斯塔夫 （唱）“浑身珠宝遍身疮，”——你也知道交战要凶，走道就得瘸着腿；在关口冲杀得起劲，长枪就弯了；完了还得若无其事地去找医生，吃点儿苦头——

桃儿 你去上吊吧，你这肮脏的老滑头，你去上吊吧！

桂嫂 嗳哟，你们老是这样子，一见面就要吵；真的，你们两人的火性躁得就像两片烘干的面包，谁也容不得谁。这算什么呀！正像人家说

的，女人是一件柔弱中空的器皿，你应该容忍他几分才是。

桃儿 一件柔弱中空的器皿容得下这么一只满满的大酒桶吗？他那肚子里的波尔多酒可以装满一艘商船呢；无论哪一间船舱里都比不上他那样装得结结实实。来，杰克，我愿意跟你做个朋友；你就要打仗去了，咱们以后还有没有见面的日子，那是谁也不会关心的。

酒保甲重上。

酒保甲 爵爷，毕斯托尔旗官在下边，他要见您说话。

桃儿 该死的装腔作势的家伙！别让他进来；他是全英国最会说坏话的恶棍。

桂嫂 要是他装腔作势，别让他到这儿来；不，凭着我的良心发誓，我必须跟我的邻居们住在一起，我不能让装腔作势的人走进我的屋子，破坏我的清白的名声。把门关上；什么装腔作势的人都别让他进来。我活了这么大岁数，现在却要让人家在我的面前装腔作势吗？请你把门关了。

福斯塔夫 你听我说，老板娘。

桂嫂 您不要吵，约翰爵士；装腔作势的人是不能走进这间屋子里来的。

福斯塔夫 你听我说啊；他是我的旗官哩。

桂嫂 啐，啐！约翰爵士，您不用说话，您那装腔作势的旗官是不能走进我的屋子里来的。前天我碰见典狱长铁锡克大爷，他对我说——那句话说来不远，就在上星期三——“桂大嫂子，”他说；——咱们的牧师邓勃先生那时也在一旁；——“桂大嫂子，”他说，“你招待客人的时候，要拣那些文雅点儿的，因为，”他说，“你现在的名气不大好；”他说这句话，我知道是为了什么缘故；“因为，”他说，“你是一个规规矩矩的女人，大家都很看重你；所以你要留心你所招待的是些什么客人；不要，”他说，“不要让那种装腔作势的家伙走进你的屋子。”我不能让那种家伙到这儿来——听了他的话，才叫人佩服哩。不，我不能让装腔作势的家伙进来。

福斯塔夫 他不是个装腔作势的人，老板娘；凭良心说，他是个不中用的骗子，你可以轻轻地抚拍他，就像他是一个小狗一般。要是一只巴巴里母鸡竖起羽毛，表示反抗的样子，他也不会向它装腔作势。叫他上来，酒保。（酒保甲下。）

桂嫂 您说他是个骗子吗？好人，骗子，我这儿一概来者不拒；可是不瞒你们说，我顶恨的是装腔作势；人家一说起装腔作势来我就受不了。列位瞧吧，我全身都在发抖，真的不骗你们。

桃儿 你真的在发抖哩，店主太太。

桂嫂 真的吗？是呀，我的的确确在发抖，就像一片白杨树叶似的；我一听见装腔作势就受不了。

毕斯托尔、巴道夫及侍童上。

毕斯托尔 上帝保佑您，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欢迎，毕斯托尔旗官。来，毕斯托尔，这儿我倒下一杯酒，你去劝我那店主太太喝了。

毕斯托尔 我要请她吃两颗子弹哩，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她是不怕子弹的，伙计。她决不会在乎。

桂嫂 哼，我也不要吃子弹，也不要喝酒；我爱喝就喝，不爱喝就不喝，完全听我自己的便。

毕斯托尔 那么你来，桃儿姑娘；我就向你进攻。

桃儿 向我进攻！我瞧不起你，你这下流的家伙！嘿！你这穷鬼、贱奴、骗子，没有衬衫的光棍！滚开，你这倒楣的无赖！滚开！我是你主人嘴里的肉，你不要发昏吧。

毕斯托尔 我认识你就是啦，桃儿姑娘。

桃儿 滚开，你这扒手！你这龌龊的小贼，滚开！凭着这一杯酒发誓，要是你敢对我放肆无礼，我要把我的刀子插进你那倒楣的嘴巴里去。滚开，你这酒鬼！你这耍刀弄剑的老江湖骗子，你！从什么时候起你学会这么威风的，大爷？天晓得，肩膀上又添了两根带子了，真了不起！

毕斯托尔 我不撕碎你的绉领，上帝不让我活命！

福斯塔夫 别闹了，毕斯托尔，我不准你在这儿闹事。离开我们，毕斯托尔。

桂嫂 不，好毕斯托尔队长；不要在这儿闹事，好队长。

桃儿 队长！你这可恶的该死的骗子！你好意思听人家叫你队长吗？队长们要是都和我一样的心，他们一定会用军棍把你打出队伍，因为你胆敢冒用他们的称呼。你是个队长，你这奴才！你立下什么功劳，做起队长来啦？因为你在酒店里扯碎一个可怜的妓女的绉领吗？他是个队长！哼，恶棍！他是靠着发霉的煮熟梅子和干面饽饽过活的。一个队长！天哪，这些坏人们是会把队长两个字变成和“干事”一样难听。“干事”原来也是正正经经的话，后来全让人给用臭了。队长们可得留意点儿才是。

巴道夫 请你下去吧，好旗官。

福斯塔夫 你过来听我说，桃儿姑娘。

毕斯托尔 我不下去；我告诉你吧，巴道夫伍长，我可以把她撕成片片。我一定要向她复仇。

侍童 请你下去吧。

毕斯托尔 我要先看她掉下地狱里去，到那阴司的寒冰湖里，叫她尝尝各种毒刑的味道。抓紧鱼钩和线，我说。下去吧，下去吧，畜生们；下去吧，命运。希琳不在这儿吗？

桂嫂 好毕斯托尔队长，不要闹；天色已经很晚啦，真的。请您消一消您的怒气吧。

毕斯托尔 好大的脾气，哼！日行三十英里的下乘驽马，都要自命为恺撒、坎尼保 [4] 和特洛亚的希腊人了吗？还是让看守地狱的三头恶狗把它们咬死了吧。我们必须为了那些无聊的东西而动武吗？

桂嫂 真的，队长，您太言重啦。

巴道夫 去吧，好旗官；这样下去准会闹出一场乱子来的。

毕斯托尔 让人们像狗一般死去！让王冠像别针一般可以随便送人！希琳不在这儿吗？

桂嫂 不瞒您说，队长，这儿实在没有这么一个人。真是呢！您想我会不放她进来吗？看在上帝的面上，静一静吧！

毕斯托尔 那么吃吃喝喝，把你自己养得胖胖的，我的好人儿。来，给我点儿酒。“人生不得意，借酒且浇愁。”怕什么排阵的大炮？不，让魔鬼向我们开火吧。给我点儿酒；心肝宝剑，你躺在这儿吧。（将剑放下）事情就这样完了，没有下文吗？

福斯塔夫 毕斯托尔，我看你还是安静点儿吧。

毕斯托尔 亲爱的骑士，我吻你的拳头。嘿！咱们是见过北斗七星的呢。

桃儿 为了上帝的缘故，把他丢到楼底下去吧！我受不了这种说大话

的恶棍。

毕斯托尔 “把他丢到楼底下去！”这小马好大的威风！

福斯塔夫 巴道夫，像滚铜子儿一般把他推下去吧。哼，要是他一味胡说八道，咱们这儿可容不得他。

巴道夫 来，下去下去。

毕斯托尔 什么！咱们非动武不可吗？非流血不可吗？（将剑攫入手中） 那么愿死神摇着我安眠，缩短我的悲哀的生命吧！让伤心惨目的创伤解脱命运女神的束缚！来吧，阿特洛波斯[5] ！

桂嫂 事情闹得越来越大啦！

福斯塔夫 把我的剑给我，孩子。

桃儿 我求求你，杰克，我求求你，不要拔出剑来。

福斯塔夫 给我滚下去。（拔剑。）

桂嫂 好大的一场乱子！我从此以后，再不开什么酒店啦，这样的惊吓我可受不了。这一回准要弄出人命来。唉！唉！收起你们的家伙，收起你们的家伙吧！（巴道夫、毕斯托尔下。）

桃儿 我求求你，杰克，安静下来吧；那坏东西已经去了。啊！你这婊子生的勇敢的小杂种，你！

桂嫂 您那大腿弯儿里有没有受伤？我好像看见他向您的肚子下面戳了一剑。

巴道夫重上。

福斯塔夫 你把他撵到门外去没有？

巴道夫 是，爵爷；那家伙喝醉了。您伤了他的肩部，爵爷。

福斯塔夫 混账东西，当着我面前撒起野来！

桃儿　啊，你这可爱的小流氓，你！唉，可怜的猴子，你流多少汗哪！来，让我替你擦干了脸；来呀，你这婊子生的。啊，坏东西！真的，我爱你。你就像特洛亚的赫克托尔一般勇敢，抵得上五个阿伽门农，比九大伟人还要胜过十倍。啊，坏东西！

福斯塔夫 混账的奴才！我要把他裹在毯子里抛出去。

桃儿 好的，要是你有这样的胆量；你要是把他裹在毯子里抛出去，我就把你裹在被子里卷起来。

乐队上。

侍童 乐队来了，爵爷。

福斯塔夫　叫他们奏起来。列位，奏起来吧。坐在我的膝盖上，桃儿。好一个说大话的混账奴才！这恶贼见了我逃得就像水银一般快。

桃儿 真的，你追赶他却像一座教堂一般动都不动。你这婊子生的漂亮的小野猪，什么时候你才白天不吵架，晚上不使剑，收拾起你的老皮囊来归天去呢？

亲王及波因斯乔装酒保自后上。

福斯塔夫 闭嘴，好桃儿！不要讲这种丧气话，不要向我提醒我的结局。

桃儿 喂，那亲王是怎么一副脾气？

福斯塔夫 一个浅薄无聊的好小子；叫他在伙食房里当当差倒很不错，他一定会把面包切得好好的。

桃儿 他们说波因斯有很好的才情。

福斯塔夫 他有很好的才情！哼，这猴子！他的才情有一粒芥末子那么大呢。要是他会思想，一根木棒也会思想了。

桃儿 那么亲王为什么这样喜欢他呢？

福斯塔夫 因为他们两人的腿长得一般粗细；他掷得一手好铁环儿；他爱吃鳗鱼和茴香；他会玩吞火龙的戏法；他会跟孩子们踏跷跷板；他会跳凳子；他会发漂亮的誓；他的靴子擦得很亮，好像替他的腿做招牌似的；讲起那些不雅的故事来，他总是津津不倦；诸如此类的玩意儿，都是他的看家本领，它们表现着一颗孱弱的心灵和一副强壮的身手，因为亲王也正是这样一个人，所以才把他引为同调。把他们两人放在天平上称起来，正是一个半斤，一个八两。

亲王 这家伙想要叫人家割掉他的耳朵吗？

波因斯 咱们当着他那婊子的面前揍他一顿吧。

亲王 瞧这老头儿心痒难熬，把他的头发都搔得像鹦鹉头上的羽毛似的根根直竖了。

波因斯 一个已经多年不行此道的人，情欲还这样旺盛，这不是很奇怪的事吗？

福斯塔夫 吻我，桃儿。

亲王 今年土星和金星 [6] 双星聚会！历书上怎么说？

波因斯 你看，侍候他的那个火光腾腾的红鼻子的第三颗行星也在跟主人的心腹、记事本和老鸨子说知心话呢。

福斯塔夫 你这样吻我，真使我受宠若惊了。

桃儿 凭着我的良心发誓，我是用一颗不变的真心吻你的。

福斯塔夫 我老了，我老了。

桃儿 我爱你胜过无论哪一个没出息的毛头小子。

福斯塔夫 你要用什么料子做裙子？我星期四就可以拿到钱，明天就给你买一顶帽子。唱一支快乐的歌儿！来，天已经很晚，咱们可以上床了。我走了以后，你会忘记我的。

桃儿 凭着我的良心发誓，你要是说这样的话，我可要哭啦。在你没有回来以前，你瞧我会不会打扮得整整齐齐的。好，咱们日久见人心。

福斯塔夫 拿点儿酒来，弗兰西斯！

亲王 波因斯 （上前） 就来，就来，先生。

福斯塔夫 嘿！一个当今王上的私生子？你不是波因斯的兄弟吗？

亲王 哼，你这满载着罪恶的地球！你在过着什么样的一种生活呀！

福斯塔夫 比你好一点儿；我是个绅士，你是个酒保。

亲王 好一个绅士！我要揪住你的耳朵拉你出去。

桂嫂 啊！上帝保佑殿下！凭着我的良心发誓，欢迎你回到伦敦来。上帝祝福你那可爱的小脸儿！耶稣啊！您是从威尔士来的吗？

福斯塔夫 你这下流的疯王子，凭着这一块轻狂淫污的血肉，（指桃儿） 我欢迎你。

桃儿 怎么，你这胖傻瓜！你是什么东西？

波因斯 殿下，要是您不趁此教训他一顿，他会用一副嬉皮笑脸把您

的火气消下去，把一切变成一场玩笑的。

亲王 你这下流的烛油矿，你，你胆敢当着这一位贞洁贤淑、温柔文雅的姑娘面前把我信口滥骂！

桂嫂 祝福您的好心肠！凭着我的良心发誓，她真的是一位好姑娘哩。

福斯塔夫 我的话都给你听见了吗？

亲王 是的，而且正像你在盖兹山下逃走的时候一样，你明明知道我在你的背后，却故意用这种话惹我生气。

福斯塔夫 不，不，不，不是这样；我没想到你会听见我的话。

亲王 那么我要叫你承认存心把我侮辱，我知道怎样处置你。

福斯塔夫 凭着我的荣誉起誓，哈尔，一点儿没有侮辱的意思，一点儿没有侮辱的意思。

亲王 用不堪入耳的话诽谤我，说我是个伙食房里的听差，切面包的侍者，以及诸如此类的谩骂，这还不算侮辱吗？

福斯塔夫 不是侮辱，哈尔。

波因斯 不是侮辱！

福斯塔夫 不是侮辱，奈德；一点儿也没有侮辱的意思，好奈德。我当着恶人的面前诽谤他，为的是不让那些恶人爱上他，这是尽我一个关切的朋友和忠心的臣下的本分，你的父亲应该因此而感谢我的。不是侮辱，哈尔；不是侮辱，奈德，一点儿没有侮辱的意思；不，真的，孩子们，一点儿也没有侮辱的意思。

亲王 瞧，恐惧和怯懦不是使你为了取得我们谅解的缘故，竟把这位贤淑的姑娘都任意侮蔑起来了吗？难道她也是个恶人吗？难道你这位店主太太也是个恶人吗？你的童儿也是个恶人吗？正直的巴道夫，他的一片赤心在他的鼻子上发着红光，难道他也是个恶人吗？

波因斯 回答吧，你这枯树，回答吧。

福斯塔夫 魔鬼已经选中巴道夫，再也没法挽回了；他的脸是路锡福的私厨，他专爱在那儿烤酒鬼吃。讲到那童儿，他的身边是有一个善良的天使，可是魔鬼也已经出高价把他收买去了。

亲王 那么这两个女人呢？

福斯塔夫 一个已经在地狱里了，用她的孽火燃烧可怜的灵魂。还有一个我欠着她钱，不知道她会不会因此下地狱。

桂嫂 不，您放心吧。

福斯塔夫 不，我想你不会的；我想你干了这件好事，一定可以超登天堂。呃，可是你还有一个罪名，就是违法犯禁，让人家在你屋子里吃肉；为了这一件罪恶，我想你还是免不了要在地狱里号啕痛哭。

桂嫂 哪一家酒店菜馆不卖肉？四旬斋的时候吃一两片羊肉，又有什么关系？

亲王 你，姑娘——

桃儿 殿下怎么说？

福斯塔夫 这位殿下嘴里所说的话，都是跟他肉体上的冲动相反的。（内敲门声。）

桂嫂 谁在那儿把门打得这么响？到门口瞧瞧去，弗兰西斯。

皮多上。

亲王 皮多，怎么啦！什么消息？

皮多 您的父王在威司敏斯特；那边有二十个精疲力竭的急使刚从北方到来；我一路走来的时候，碰见十来个军官光着头，满脸流汗，敲着一家家酒店的门，逢人打听约翰·福斯塔夫的所在。

亲王 天哪，波因斯，骚乱的狂飙像一阵南方的恶风似的挟着黑雾而

来，已经开始降下在我们毫无防御的头上了，我真不该这样无聊地浪费着宝贵的时间。把我的剑和外套给我。福斯塔夫，晚安！（亲王、波因斯、皮多及巴道夫同下。）

福斯塔夫 现在正是一夜中间最可爱的一段时光，我们却必须辜负这大好的千金一刻。（内敲门声）又有人打门啦！

巴道夫重上。

福斯塔夫 啊！什么事？

巴道夫 爵爷，您必须赶快上宫里去；十几个军官在门口等着您哩。

福斯塔夫 （向侍童） 小子，把乐工们的赏钱发了。再会，老板娘；再会，桃儿！你们瞧，我的好姑娘们，一个有本领的人是怎样的被人所求；庸庸碌碌的家伙可以安心睡觉，干事业的人却连打瞌睡的工夫也没有。再会，好姑娘们。要是他们不叫我马上出发，我在动身以前还会来瞧你们一次的。

桃儿 我话都说不出来啦；要是我的心不会立刻碎裂——好，亲爱的杰克，你自己保重吧。

福斯塔夫 再会，再会！（福斯塔夫及巴道夫下。）

桂嫂 好，再会吧；到了今年豌豆生荚的时候，我跟你算来也认识了二十九个年头啦；可是比你更老实，更真心的汉子——好，再会吧！

巴道夫 （在内） 桃儿姑娘！

桂嫂 什么事？

巴道夫 （在内） 叫桃儿姑娘出来见我的主人。

桂嫂 啊！快跑，桃儿，快跑；快跑，好桃儿。（各下。）

[1] 桂嫂听不懂“劫犯人”这一法律用语，误以为是“找帮手”，所以说“快劫几个犯人来吧”。

[2] 圣灵降临节（Wheeson week），复活节后第七个星期。

[3] 诺勃尔（Noble），英国古金币名。

[4] 毕斯托尔误将罗马大将汉尼拔（Hannibal）说成坎尼保（cannibal），意思变成了“吃人者”。

[5] 阿特洛波斯（Atropos），希腊神话中三命运女神之一。

[6] 古人认为是相距最远的两颗行星。

第三幕

第一场 威司敏斯特。宫中一室

亨利王披寝衣率侍童上。

亨利王 你去叫萨立伯爵和华列克伯爵来；在他们未来以前，先叫他们把这封信读一读，仔细考虑一下。快去。（侍童下） 我的几千个最贫贱的人民正在这时候酣然熟睡！睡眠啊！柔和的睡眠啊！大自然的温情的保姆，我怎样惊吓了你，你才不愿再替我闭上我的眼皮，把我的感觉沉浸在忘河之中？为什么，睡眠，你宁愿栖身在烟熏的茅屋里，在不舒适的草荐上伸展你的肢体，让嗡嗡作声的蚊虫催着你入梦，却不愿偃息在香雾氤氲的王侯的深宫之中，在华贵的宝帐之下，让最甜美的乐声把你陶醉？啊，你冥漠的神灵！为什么你在污秽的床上和下贱的愚民同寝，却让国王的卧榻变成一个表盒子或是告变的警钟？在巍峨高耸惊心炫目的桅杆上，你不是会使年轻的水手闭住他的眼睛吗？当天风海浪做他的摇篮，那巨大的浪头被风卷上高高的云端，发出震耳欲聋的喧声，即使死神也会被它从睡梦中惊醒的时候。啊，偏心的睡眠！你能够在那样惊险的时候，把你的安息给予一个风吹浪打的水手，可是在最宁静安谧的晚间，最温暖舒适的环境之中，你却不让一个国王享受你的厚惠吗？那么，幸福的卑贱者啊，安睡吧！戴王冠的头是不能安于他的枕席的。

华列克及萨立上。

华列克 陛下早安！

亨利王 现在是早上了吗，两位贤卿？

华列克 已经敲过一点钟了。

亨利王 啊，那么早安，两位贤卿。你们读过我给你们的信没有？

华列克 我们读过了，陛下。

亨利王 那么你们已经知道我们国内的情形是多么恶劣；这一个王国正在害着多么危险的疾病，那毒气已经逼近它的心脏了。

华列克 它正像一个有病之身，只要遵从医生的劝告，调养得宜，略进药饵，就可以恢复原来的康健。诺森伯兰伯爵虽然参加逆谋，可是他的热度不久就会冷下来的。

亨利王 上帝啊！要是一个人可以展读命运的秘籍，预知时序的变迁

将会使高山夷为平地，使大陆化为沧海！要是他知道时间同样会使环绕大洋的沙滩成为一条太宽的带子，束不紧海神消瘦的腰身！要是他知道机会将要怎样把人玩弄，生命之杯里满注着多少不同的酒液！啊！要是这一切能够预先见到，当他遍阅他自己的一生经历，知道他过去有过什么艰险，将来又要遭遇什么挫折，一个最幸福的青年也会阖上这一本书卷，坐下来安心等死的。不满十年以前，理查和诺森伯兰还是一对很好的朋友，常常在一起饮宴，两年以后，他们就以兵戎相见；仅仅八年之前，这潘西是我的最亲密的心腹，像一个兄弟一般为我尽瘁效劳，把他的忠爱和生命呈献在我的足下，为了我的缘故，甚至于当着理查的面前向他公然反抗。可是那时候你们两人中间哪一个在场？（向华列克）你，纳维尔贤卿，我记得是你。理查受到诺森伯兰的责骂以后，他含着满眶的眼泪，曾经说过这样的话，现在他的预言已经证实了："诺森伯兰，"他说，"你是一道阶梯，我的族弟波林勃洛克凭着你升上我的王座；"虽然那时候上帝知道，我实在没有那样的存心，可是形势上的必要使我不得不接受这一个尊荣的地位。"总有一天，"他接着说，"总有一天卑劣的罪恶将会化脓而溃烂。"这样他继续说下去，预言着今天的局面和我们两人友谊的破裂。

华列克 各人的生命中都有一段历史，观察他以往的行为的性质，便可以用近似的猜测，预断他此后的变化，那变化的萌芽虽然尚未显露，却已经潜伏在它的胚胎之中。凭着这一种观察的方式，理查王也许可以做一个完全正确的推测，因为诺森伯兰既然在那时不忠于他，那奸诈的种子也许会长成更大的奸诈，而您就是他移植他的奸诈的一块仅有的地面。

亨利王 那么这些事实都是必然的吗？让我们就用无畏的态度面对这些必然的事实吧。他们说那主教和诺森伯兰一共有五万军力。

华列克 不会有的事，陛下！谣言会把人们所恐惧的敌方军力增加一倍，正像回声会把一句话化成两句一样。请陛下还是去安睡一会儿吧。凭着我的灵魂起誓，陛下，您已经派出去的军队，一定可以不费力地克奏朕功。我再报告陛下一个好消息，我已经得到确讯，葛兰道厄死了。陛下这两星期来御体违和，这样深夜不睡，对于您的病体是很有妨害的。

亨利王 我愿意听从你的劝告。要是这些内战能够平定下来，两位贤卿，我们就可以远征圣地了。（同下。）

第二场 葛罗斯特郡。夏禄法官住宅前庭院

夏禄及赛伦斯自相对方向上；霉老儿、影子、肉瘤、弱汉、小公牛及众仆等随后。

夏禄 来，来，来，兄弟；把您的手给我，兄弟，把您的手给我，兄弟。凭着十字架起誓，您起来得真早！我的赛伦斯贤弟，近来好吗？

赛伦斯 早安，夏禄老兄。

夏禄 我那位贤弟妇，您的尊阃好吗？您那位漂亮的令嫒也就是我的干女儿爱伦好吗？

赛伦斯 唉！一只小鸟雀儿，夏禄老兄！

夏禄 一定的，兄弟，我敢说我的威廉侄儿是个很有学问的人啦。他还是在牛津，不是吗？

赛伦斯 正是，老哥，我在他身上花的钱可不少哪。

夏禄 那么他一定快要进法学院了。我从前是在克里门学院的，我想他们现在还在那边讲起疯狂的夏禄呢。

赛伦斯 那时候他们是叫您“浪子夏禄”的，老哥。

夏禄 老实说，我什么绰号都被他们叫过；真的，我哪一件事情不会干，而且要干就要干得痛快。那时候一个是我，一个是史泰福郡的小约翰·杜易特，一个是黑乔治·巴恩斯，一个是弗兰西斯·匹克蓬，还有一个是考兹华德的威尔·斯奎尔，你在所有的法学院里再也找不出这么四个胡闹的朋友来。我可以告诉你，我们知道什么地方有花姑娘，顶好的几个都是给我们包定了的。现在已经成为约翰爵士的杰克·福斯塔夫，那时候还只是一个孩子，在诺福克公爵托马斯·毛勃雷的身边当一名侍童。

赛伦斯 这一位约翰爵士，老哥，就是要到这儿来接洽招兵事情的那个人吗？

夏禄 正是这个约翰爵士，正是他。我看见他在学院门前打破了史谷根的头，那时候他还是个不满这么高的小顽皮鬼哩；就在那一天，我在葛雷学院的后门跟一个卖水果的参孙·斯多克菲希打架。耶稣！耶稣！我从前过的是多么疯狂的日子！多少的老朋友我亲眼看见他们一个个地死了啦！

赛伦斯 我们大家都要跟上去的，老哥。

夏禄 正是，一点儿不错；对得很，对得很。正像写诗篇的人说的，人生不免一死；大家都要死的。两头好公牛在斯丹福市集上可以卖多少钱？

赛伦斯 不骗您，老哥，我没有到那儿去。

夏禄 死是免不了的。你们贵镇上的老德勃尔现在还活着吗？

赛伦斯 死了，老哥。

夏禄 耶稣！耶稣！死了！他拉得一手好弓；死了！他射得一手好箭。约翰·刚特非常喜欢他，曾经在他头上下过不少赌注。死了！他会在二百四十步以外射中红心，瞧着才叫人佩服哩。二十头母羊现在要卖多

少钱？

赛伦斯 要看情形而定，二十头好母羊也许可以值十镑钱。

夏禄 老德勃尔死了吗？

赛伦斯 这儿来了两个人，我想是约翰·福斯塔夫爵士差来的。

巴道夫及另一人上。

巴道夫 早安，两位正直的绅士；请问哪一位是夏禄法官？

夏禄　我就是罗伯特·夏禄，本郡的一个卑微的乡绅，忝任治安法官之职；尊驾有什么见教？

巴道夫　先生，咱们队长向您致意；咱们队长约翰·福斯塔夫爵士，凭着上天起誓，是个善战的绅士，最勇敢的领袖。

夏禄 有劳他的下问。我知道他是一位用哨棒的好手。这位好骑士安好吗？我可以问问他的夫人安好吗？

巴道夫 先生，请您原谅，军人志不在家室。

夏禄　您说得很好，真的，说得很好。“志不在家室！”好得很；真的，那很好；名言佳句，总是值得赞美的。“志不在家室，”这是有出典的，称得起是一句名言。

巴道夫 恕我直言，先生。我这话也是听来的。您管它叫“名言”吗？老实讲，我不懂得什么名言；可是我要凭我的剑证明那是合乎军人身份的话，是很正确的指挥号令的话。“家室”——这就是说，一个人有了家室，或者不妨认为他有了家室，反正怎么都挺好。

夏禄 说得很对。

福斯塔夫上。

夏禄 瞧，好约翰爵士来啦。把您的尊手给我，把您的尊手给我。不说假话，您的脸色很好，一点儿不显得苍老。欢迎，好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我很高兴看见您安好，好罗伯特·夏禄先生。这一位是修尔卡德先生吧？

夏禄 不，约翰爵士；他是我的表弟赛伦斯，也是我的同僚。

福斯塔夫 好赛伦斯先生，失敬失敬，您做治安工作再好没有。

赛伦斯 贵人光降，欢迎得很。

福斯塔夫 嗳呀！这天气好热，两位先生。你们替我找到五六个壮丁没有？

夏禄 呃，找到了，爵士。您请坐吧。

福斯塔夫 请您让我瞧瞧他们。

夏禄　名单呢？名单呢？名单呢？让我看，让我看，让我看。呣，呣，呣，呣，呣，呣，呣；好。霉老儿劳夫！我叫到谁的名字谁就出来，叫到谁的名字谁就出来。让我看，霉老儿在哪里？

霉老儿 有，老爷。

夏禄 您看怎么样，约翰爵士？一个手脚粗健的汉子；年轻力壮，他的亲友都很靠得住。

福斯塔夫 你的名字就叫霉老儿吗？

霉老儿 正是，回老爷。

福斯塔夫 那么你应该多让人家用用才是。

夏禄 哈哈哈！好极了！真的！不常用的东西容易发霉；妙不可言。您说得真妙，约翰爵士；说得好极了。

福斯塔夫 取了他。

霉老儿 我已经当过几次兵了，您开开恩，放了我吧。我一去之后，再没有人替我的老娘当家干活了，叫她怎么过日子？您不用取我；比我

更掮得起枪杆的人多着呢。

福斯塔夫　得啦，吵些什么，霉老儿！你必须去。也该叫你伸伸腿了。

霉老儿 伸伸腿？

夏禄 别闹，家伙，别闹！站在一旁。你知道你在什么地方吗？还有几个，约翰爵士，让我看。影子西蒙！

福斯塔夫 好，他可以让我坐着避避太阳。只怕他当起兵来也是冷冰冰的。

夏禄 影子在哪里？

影子 有，老爷。

福斯塔夫 影子，你是什么人的儿子？

影子 我的母亲的儿子，老爷。

福斯塔夫　你的母亲的儿子！那倒还是事实，而且你是你父亲的影子；女人的儿子是男人的影子，实在的情形往往是这样的，儿子不过是一个影子，在他身上找不出他父亲的本质。

夏禄 您喜欢他吗，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影子在夏天很有用处；取了他，因为在我们的兵员册子上，有不少影子充着数哩。

夏禄 肉瘤托马斯！

福斯塔夫 他在哪儿？

肉瘤 有，老爷。

福斯塔夫 你的名字叫肉瘤吗？

肉瘤 是，老爷。

福斯塔夫 你是一个很难看的肉瘤。

夏禄 要不要取他，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不用；队伍里放着像他这样的人，是会有损军容的。

夏禄 哈哈哈！您说得很好，爵士；您说得很好，佩服，佩服。弱汉弗兰西斯！

弱汉 有，老爷。

福斯塔夫 你是做什么生意的，弱汉？

弱汉 女服裁缝，老爷。

夏禄 要不要取他，爵士？

福斯塔夫 也好。可是他要是个男装裁缝，早就自动找上门来了。你会不会在敌人的身上戳满窟窿，正像你在一条女裙上所刺的针孔那么多？

弱汉 我愿意尽我的力，老爷。

福斯塔夫 说得好，好女服裁缝！说得好，勇敢的弱汉！你将要像暴怒的鸽子或是最雄伟的小鼠一般勇猛。把这女服裁缝取了；好，夏禄先

生。把他务必取上，夏禄先生。

弱汉 老爷，我希望您也让肉瘤去吧。

福斯塔夫 我希望你是一个男人的裁缝，可以把他修改得像样点儿。现在他带着臭虫的队伍已经上千上万了，哪里还能派作普通兵士呢？就这样算了吧，勇气勃勃的弱汉！

弱汉 好吧，算了，老爷！

福斯塔夫 我领情了，可敬的弱汉。底下该谁了？

夏禄 小公牛彼得！

福斯塔夫 好，让我们瞧瞧小公牛。

小公牛 有，老爷。

福斯塔夫 凭着上帝起誓，好一个汉子！来，把小公牛取了，瞧他会不会叫起来。

小公牛 主啊！我的好队长爷爷——

福斯塔夫 什么！我们还没有牵着你走，你就叫起来了吗？

小公牛 嗳哟，老爷！我是一个有病的人。

福斯塔夫 你有什么病？

小公牛 一场倒楣的伤风，老爷，还带着咳嗽。就是在国王加冕那天我去打钟的时候得的，老爷。

福斯塔夫 来，你上战场的时候披上一件袍子就得了；我们一定会把你的伤风赶走。我可以想办法叫你的朋友们给你打钟。全都齐了吗？

夏禄 这儿已经比您所需要的数目多两个人了，在我们这儿您只要取四个人就够啦，爵士；所以请您跟我进去用餐吧。

福斯塔夫 来，我愿意进去陪您喝杯酒儿，可是我没有时间等候用

餐。我很高兴看见您，真的，夏禄先生。

夏禄 啊，约翰爵士，您还记得我们睡在圣乔治乡下的风车里那一晚吗？

福斯塔夫 别提起那句话了，好夏禄先生，别提起那句话了。

夏禄 哈！那真是一个有趣的晚上。那个琴·耐特渥克姑娘还活着吗？

福斯塔夫 她还活着，夏禄先生。

夏禄 她总是想撵我走，可就是办不到。

福斯塔夫 嗽，嗽，她老是说她受不了夏禄先生的轻薄。

夏禄 真的，我会逗得她发起怒来。那时候她是一个花姑娘。现在怎么样啦？

福斯塔夫 老了，老了，夏禄先生。

夏禄 嗽，她一定老了；她不能不老，她当然要老的；她跟她的前夫生下罗宾的时候，我还没有进克里门学院哩。

赛伦斯 那是五十五年以前的事了。

夏禄 哈！赛伦斯兄弟，你才想不到这位骑士跟我当时所经历过的种种事情哩。哈！约翰爵士，我说得对吗？

福斯塔夫 我们曾经听过半夜的钟声，夏禄先生。

夏禄 正是，正是，正是；真的，约翰爵士，我们曾经听过半夜的钟声。我们的口号是“哼，孩子们！”来，我们用餐去吧；来，我们用餐去吧。耶稣，我们从前过的是些什么日子！来，来。（福斯塔夫、夏禄、赛伦斯同下。）

小公牛 好巴道夫伍长大爷，帮帮忙，我送您这四个十先令的法国克郎。不瞒您说，大爷，我宁愿给人吊死，大爷，也不愿去当兵；虽然拿

我自己来说，大爷，我倒是满不在乎的；可是因为想着总有些不大愿意，而且拿我自己来说，我也很想跟我的亲友们住在一块儿；要不然的话，大爷，拿我自己来说，我倒是不大在乎的。

巴道夫 好，站在一旁。

霉老儿　好伍长爷爷，看在我那老娘的面上，帮帮忙吧；我一去以后，再也没有人替她做事了；她年纪这么老，一个人怎么过得了日子？我也送给您四十先令，大爷。

巴道夫 好，站在一旁。

弱汉 凭良心说，我倒并不在乎；死了一次不死第二次，我们谁都欠着上帝一条命。我决不存那种卑劣的心思；死也好，活也好，一切都是命中注定。为王上效劳是每一个人的天职；无论如何，今年死了明年总不会再死。

巴道夫 说得好；你是个好汉子。

弱汉 真的，我可不存那种卑劣的心思。

福斯塔夫及二法官重上。

福斯塔夫 来，先生，我应该带哪几个人去？

夏禄 四个，您可以随意选择。

巴道夫 （向福斯塔夫） 爵爷，跟您说句话。我已经从霉老儿和小公牛那里拿到三镑钱，他们希望您把他们放走。

福斯塔夫 （向巴道夫） 好的。

夏禄 来，约翰爵士，您要哪四个人？

福斯塔夫 您替我选吧。

夏禄 好，那么，霉老儿，小公牛，弱汉，影子。

福斯塔夫 霉老儿，小公牛，你们两人听着：你，霉老儿，好好住在

家里，等过了兵役年龄再说吧；你，小公牛，等你长大起来，够得上兵役年龄的时候再来吧；我不要你们。

夏禄　约翰爵士，约翰爵士，您别弄错了；他们是您的最适当的兵丁，我希望您手下都是些最好的汉子。

福斯塔夫 夏禄先生，您要告诉我怎样选择一个兵士吗？我会注意那些粗壮的手脚、结实的肌肉、高大的身材、雄伟的躯干和一副庞然巨物的外表吗？我要的是精神，夏禄先生。这儿是肉瘤，您瞧他的样子多么寒伧；可是他向你攻击起来，就会像锡镴匠的锤子一般敏捷，一来一往，比辘轳上的吊桶还快许多。还有这个阴阳怪气的家伙，影子，我要的正是这样的人；他不会被敌人认作目标，敌人再也瞄不准他，正像他们瞄不准一柄裁纸刀的锋口一般。要是在退却的时候，那么这女服裁缝弱汉逃走起来一定是多么迅速！啊！给我那些瘦弱的人，我不要高大的汉子。拿一杆枪给肉瘤，巴道夫。

巴道夫 拿着，肉瘤，冲上去；这样，这样，这样。

福斯塔夫 来，把你的枪拿好了。嗯，很好，很好，好得很。啊，给我一个瘦小苍老、皱皮秃发的射手，这才是我所需要的。说得好，真的，肉瘤；你是个好家伙，拿着，这是赏给你的六便士。

夏禄 他不懂得拿枪的技术，他的姿势完全不对。我记得我在克里门学院的时候，在迈伦德草场上——那时我在亚瑟王的戏剧里扮演着窦谷纳特爵士——有一个小巧活泼的家伙，他会这样举起他的枪，走到这儿，走到那儿；他会这样冲过去，冲过去，嘴里嚷着“啦嗒嗒，砰！砰！”一下子他又去了，一下子他又来了；我再也看不到像他这样一个家伙。

福斯塔夫 这几个人很不错，夏禄先生。上帝保佑您，赛伦斯先生，我知道您不爱说话，所以也不跟您多说了。再会，两位绅士；我谢谢你们；今晚我还要赶十二英里路呢。巴道夫，把军衣发给这几个兵士。

夏禄　约翰爵士，上帝祝福您，帮助您得胜荣归！上帝赐给我们和平！您回来的时候，请到我们家里来玩玩，重温我们旧日的交情；也许

我会跟着您一起上一趟宫廷哩。

福斯塔夫 但愿如此，夏禄先生。

夏禄 好，那么一言为定。上帝保佑您！

第四幕

第一场 约克郡一森林

约克大主教、毛勃雷、海司丁斯及余人等上。

约克 这座森林叫什么名字？

海司丁斯 这是高尔特里森林，大主教。

约克 各位贵爵，让我们就在这儿站住，打发几个探子去探听我们敌人的数目。

海司丁斯 我们早已叫人探听去了。

约克 那很好。我的共襄大举的朋友和同志们，我必须告诉你们我已经接到诺森伯兰新近寄出的信，那语气十分冷淡，大意是这样说的：他希望他能够征集一支实力强大的军队，亲自带领到我们这儿来；可是这目的并不能达到，所以他已经退避到苏格兰去，在那里待机而动；最后他诚心祈祷我们能够突破一切危险和敌人的可怕的阻力，实现我们的企图。

毛勃雷 这样说来，我们寄托在他身上的希望，已经堕地而化为粉碎了。

一使者上。

海司丁斯 现在你有什么消息？

使者 在这森林之西不满一英里路以外，军容严整的敌人正在向前推进；根据他们全军所占有的地面计算，我推测他们的人数在三万左右。

毛勃雷 那正是我们所估计的数目。让我们迅速前进，和他们在战场上相见。

威斯摩兰上。

约克 哪一位高贵的使臣访问我们来了？

毛勃雷 我想那是威斯摩兰伯爵。

威斯摩兰 我们的主帅兰开斯特公爵约翰王子敬问你们各位安好。

约克 威斯摩兰伯爵，请您和平地告诉我们您的来意。

威斯摩兰 那么，大主教，我要把您作为我的发言的主要的对象。要是叛乱不脱它的本色，不过是一群乌合之众的暴动，在少数嗜杀好乱的

少年领导之下，获得那些无赖贱民的拥护；要是它果然以这一种适合于它的本性的面目出现，那么您，可尊敬的神父，以及这几位尊贵的勋爵，决不会厕身于他们的行列，用你们的荣誉替卑劣残暴的叛徒丑类张目。您，大主教，您的职位是借着国内的和平而确立的，您的须髯曾经为和平所吹拂，您的学问文章都是受着和平的甄陶，您的白袍象征着纯洁、圣灵与和平的精神，为什么您现在停止您的优美的和平的宣讲，高呼着粗暴喧嚣的战争的口号，把经典换了甲胄，把墨水换了鲜血，把短笔换了长枪，把神圣的辩舌化成了战场上的号角？

约克 为什么我要采取这样的行动？这是您对我所发的疑问。我的简单的答案是这样的：我们都是害着重病的人；过度的宴乐和荒淫已经使我们遍身像火烧一般发热，我们必须因此而流血；我们的前王理查就是因为染上这一种疾病而不治身亡的。可是，我的最尊贵的威斯摩兰伯爵，我并不以一个医生自任，虽然我现在置身在这些战士们的中间，我并不愿做一个和平的敌人；我的意思不过是暂时借可怖的战争为手段，强迫被无度的纵乐所糜烂的身心得到一些合理的节制，对那开始遏止我们生命活力的障碍做一番彻底的扫除。再听我说得明白一些：我曾经仔细衡量过我们的武力所能造成的损害和我们自己所身受的损害，发现我们的怨愤比我们的过失更重。我们看见时势的潮流奔赴着哪一个方向，在环境的强力的挟持之下，我们不得不适应大势，离开我们平静安谧的本位。我们已经把我们的不满列为条款；在适当的时间，我们将要把它们公开宣布。这些条款在很久以前，我们曾想呈递给国王，但多方祈求仍不能邀蒙接受。当我们受到侮辱损害，准备申诉我们的怨苦的时候，我们总不能得到面谒国王的机会，而那些阻止我们看见他的人，也正就是给我们最大的侮辱与损害的人。新近过去的危机——它的用血写成的记忆还留着鲜明的印象——以及当前每一分钟所呈现的险象，使我们穿起了这些不合身的武装；我们不是要破坏和平，而是要确立一个名实相符的真正和平。

威斯摩兰 你们的请求什么时候曾经遭到拒绝？王上有什么对不起你们的地方？哪一个贵族曾经把你们排挤倾轧，使你们不得不用神圣的钤印，盖在这一本非法流血的叛逆的书册上，把暴动的残酷的锋刃当做了伸张正义的工具？

约克 我要解除我的同胞民众在他们自己家国之内所忍受的痛苦与迫害。

威斯摩兰 这一种拯救是不需要的，而且那也不是您的责任。

毛勃雷 这是他，也是我们大家的责任，因为我们都是亲身感觉到往日的创伤，而现今的局面又在用高压的手段剥夺我们每个人的荣誉。

威斯摩兰 啊！我的好毛勃雷勋爵，您只要把这时代中所发生的种种不幸解释为事实上不可避免的结果，您就会说，您所受到的伤害，都是时势所造成，不是国王给予您的。可是照我看来，无论对于王上或是对于当前的时势，您个人都没有任何可以抱怨的理由。您的高贵而遗念尚新的令尊诺福克公爵的采地，不是已经全部归还您了吗？

毛勃雷 我的父亲从来不曾丧失过他的尊荣，有什么必须在我身上恢复的？当初先王对他十分爱重，可是为了不得已的原因把他放逐；那时亨利·波林勃洛克和他都已经跃马横枪，顶盔披甲，他们的眼睛里放射着火光，高声吹响的喇叭催召他们交锋，什么都不能阻止我的父亲把枪尖刺进波林勃洛克的胸中；啊！就在那时候，先王掷下了他的御杖，他自己的生命也就在这一掷之中轻轻断送；他不但抛掷了自己的生命，无数的生命也相继在波林勃洛克的暴力之下成为牺牲。

威斯摩兰 毛勃雷勋爵，您现在都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了。海瑞福德公爵当时在英国是被认为最勇敢的骑士的，谁知道那时候命运会向什么人微笑？可是即使令尊在那次决斗中得到胜利，他也决不能把他的胜利带出科文特里以外去；因为全国人民都要一致向他怒斥，他们虔诚的祈祷和爱戴的忠诚，完全倾注在海瑞福德的身上，他受到人民的崇拜和祝福远过于那时的国王。可是这些都是题外闲文，和我此来的使命无涉。我奉我们高贵的主帅之命，到这儿来询问你们有什么愤懑不平；他叫我告诉你们，他准备当面接见你们，要是你们的要求在他看来是正当的，他愿意给你们满足，一切敌意的芥蒂都可以置之不问。

毛勃雷 这是他被迫向我们提出的建议，只是出于一时的权谋，并没有真实的诚意。

威斯摩兰 毛勃雷，你抱着这样的见解，未免太过于自负了。这一个建议是出于慈悲的仁心，并不是因为恐惧而提出的，瞧！你们一眼望去，就可以看见我们的大军，凭着我的荣誉发誓，他们都抱着无限的自信，决不会让一丝恐惧的念头进入他们的心中。我们的队伍里拥有着比你们更多的知名人物，我们的兵士受过比你们更完善的训练，我们的甲胄和你们同样坚固，我们的名义是堂堂正正的，那么为什么我们的勇气会不及你们呢？不要说我们是因被迫而向你们提出这样的建议。

毛勃雷 好，我们拒绝谈判，这是我的意思。

威斯摩兰 那不过表明你们罪恶昭彰，因为理屈词穷，才会这样一意孤行。

海司丁斯 约翰王子是不是有充分的权力，可以代表他的父亲对我们所提的条件做完全的决定？

威斯摩兰 凭着主将的身份，他当然有这样的权力。我奇怪您竟会发出这样琐细的问题。

约克 那么，威斯摩兰伯爵，就烦您把这张单子带去，那上面载明着我们全体的怨愤。照着我们在这儿所提出的每一个条款，给我们适当的补偿；凡是参加我们这次行动的全体人员，不论以往现在，必须用确切可靠的形式，赦免他们的罪名；把我们的愿望立刻付之实行，我们就会重新归返臣下恭顺的本位，集合我们的力量，确保永久的和平。

威斯摩兰 我就把这单子拿去给主将看。请各位大人当着我们两军的阵前跟我们相会；但愿上帝帮助我们缔结和平，否则我们必须用武力解决彼此的争端。

约克 伯爵，我们一定出场就是了。（威斯摩兰下。）

毛勃雷　我的心头有一种感觉告诉我，我们的和平条件是不能成立的。

海司丁斯 那您不用担心；要是我们能够在我们所坚持的那种范围广大的条件上缔结和平，并且努力坚持它们的实现，我们的和平一定可以

像山岩一般坚固。

毛勃雷 是的，可是我们决不会得到信任；今后一切无聊的挑拨和借端寻衅的指控都会使国王回忆起这次事件。即使我们是为王室而殉身的忠臣义士，在暴风的簸扬之下，我们的谷粒和糠粃将要不分轻重，善恶将要混淆无别。

约克 不，不，大人。注意这一点：国王已经厌倦于这种吹毛求疵的责难，他发现杀死一个他所疑虑的人，反而在活人中间树立了两个更大的敌人；所以他要扫除一切芥蒂，免得不快的记忆揭起他失败的创伤；因为他充分明白他不能凭着一时的猜疑，把国内的敌对势力根除净尽；他的敌人和他的友人是固结而不可分的，拔去一个敌人，也就是使一个友人离心。正像一个被他的凶悍的妻子所激怒的丈夫一样，当他正要动手打她的时候，她却把他的婴孩高高举起，使他不能不存着投鼠忌器的戒心。

海司丁斯 而且，国王最近因为诛锄异己，耗尽了他所有的力量，现在已经连惩罚的工具都没有了；正像一头失去爪牙的雄狮，不再有扑人的能力。

约克 您说得很对；所以放心吧，我的好司礼大人，要是我们现在能够取得我们满意的补偿，我们的和平一定会像一条重新接合的断肢折臂，因为经过一度的折断而长得格外坚韧。

毛勃雷 但愿如此。威斯摩兰伯爵回来了。

威斯摩兰重上。

威斯摩兰 王子就在附近专候大驾，请大主教在两军阵地之间和他会面。

毛勃雷 那么凭着上帝的名义，约克大主教，您就去吧。

约克 请阁下先生去向王子殿下致意，我们就来了。（各下。）

第二场 森林的另一部分

毛勃雷、约克大主教、海司丁斯及余人等自一方上；约翰·兰开斯特、威斯摩兰、将校及侍从等自另一方上。

兰开斯特 久违了，毛勃雷贤卿；你好，善良的大主教？你好，海司丁斯勋爵？祝各位日安！约克大主教，当你的信徒们听见钟声的呼召，围绕在你的周围，虔诚地倾听你宣讲经文的时候，谁不敬仰你是一个道高德重的圣徒？现在你却在这儿变成一个武装的战士，用鼓声激励一群乌合的叛徒，把《圣经》换了宝剑，把生命换了死亡，这和你的身份未免太不相称了。那高坐在一个君王的心灵深处，仰沐着他的眷宠的阳光的人，要是一旦和他的君王翻脸为仇，唉！凭借他那种尊荣的地位，他会造成多大的祸乱。对于你，大主教，情形正是这样。谁不曾听人说起你是多么深通上帝的经典？对于我们，你就是上帝的发言人，是用天堂的神圣庄严开启我们愚蒙的导师。啊！谁能相信你竟会误用你的崇高的地位，像一个奸伪的宠人僭窃他君王的名义一般，把上天的意旨作为非法横行的借口？你凭着一副假装对于上帝的热烈的信心，已经煽动了上帝的代理人——我的父亲——的臣民，驱使他们到这儿来破坏上帝和他们的君王的和平。

约克 我的好兰开斯特公爵，我不是到这儿来破坏你父亲的和平；可是我已经对威斯摩兰伯爵说过了，这一种颠倒混乱的时势，使我们为了图谋自身的安全起见，不得不集合群力，采取这种非常的行动。我已经把我们的种种不满，也就是酿成这次战事的原因，开列条款，送给殿下看过了，它们都是曾经被朝廷所蔑视不顾的；要是我们正当的要求能够邀蒙接受，这一场战祸就可以消弭于无形，我们将要回复我们臣下的常道，克尽我们忠诚服从的天职。

毛勃雷 要不然的话，我们准备一试我们的命运，不惜牺牲到最后一人。

海司丁斯 即使我们这一次失败了，我们的后继者将要为了贯彻我们的初衷而再接再厉；他们失败了，他们的后继者仍然会追踪他们而崛起；英国民族一天存在，这一场祸乱一天不会终止，我们的子子孙孙将要继续为我们的权利而力争。

兰开斯特 你这种见解太浅薄了，海司丁斯，未来的演变决不像你所想象的那样。

威斯摩兰 请殿下直接答复他们，您对于他们的条件有什么意见。

兰开斯特 它们都很使我满意；凭着我的血统的荣誉起誓，我的父亲是受人误会了的，他的左右滥窃威权，曲解上意，才会造成这样不幸的后果。大主教，你们的不满将要立刻设法补偿；凭着我的荣誉起誓，它们一定会得到补偿。要是这可以使你们认为满意，就请把你们的士卒各自遣还乡里，我们也准备采取同样的措置；在这儿两军之间，让我们杯酒言欢，互相拥抱，使他们每个人的眼睛里留下我们复归和好的印象，高高兴兴地回到他们的家里去。

约克 我信任殿下向我们提出的尊贵的诺言。

兰开斯特 我已经答应了你们，决不食言。这一杯酒敬祝阁下健康！

海司丁斯 （向一将佐） 去，队长，把这和平的消息传告全军；让他们领到饷银，各自回家；我知道他们听见了一定非常高兴。快去，队长。（将佐下。）

约克 这一杯酒祝尊贵的威斯摩兰伯爵健康！

威斯摩兰 我还敬阁下这一杯；要是您知道我曾经受了多少辛苦，造成这一次和平，您一定会放怀痛饮；可是我对于您的倾慕之诚，今后可以不用掩饰地向您表白出来了。

约克 我诚心感佩您的厚意。

威斯摩兰 辱蒙见信，欣愧交并。我的善良的表弟毛勃雷勋爵，祝您健康！

毛勃雷 您现在祝我健康，真是适当其时；因为我忽然觉得有点儿不舒服起来。

约克 人们在遭逢厄运以前，总是兴高采烈；喜事临头的时候，反而感觉到郁郁不快。

威斯摩兰 所以高兴起来吧，老弟；因为突然而至的悲哀，正是喜事临头的预兆。

约克 相信我，我的精神上非常愉快。

毛勃雷 照您自己的话说来，这就是不祥之兆了。（内欢呼声。）

兰开斯特 和平的消息已经宣布；听，他们多么热烈地欢呼着！

毛勃雷 在胜利以后，这样的呼声才是快乐的。

约克 和平本身就是一种胜利，因为双方都是光荣的屈服者，可是谁也不曾失败。

兰开斯特　去，贵爵，把我们的军队也遣散了。（威斯摩兰下）　大主教，如果你同意，我想叫双方军队从这里开过，我们也好看一看贵军的阵容。

约克　　去，好海司丁斯勋爵，在他们没有解散以前，叫他们排齐队伍，巡行一周。（海司丁斯下。）

兰开斯特 各位大人，我相信我们今晚可以在一处安顿了。

威斯摩兰重上。

兰开斯特 贤卿，为什么我们的军队站住不动？

威斯摩兰 那些军官们因为奉殿下的命令坚守阵地，必须听到殿下亲口宣谕，才敢离开。

兰开斯特 他们知道他们的本分。

海司丁斯重上。

海司丁斯 大主教，我们的军队早已解散了；像一群松了轭的小牛，他们向东西南北四散奔走；又像一队放了学的儿童，回家的回家去了，玩耍的玩耍去了，走得一个也不剩。

威斯摩兰 好消息，海司丁斯勋爵；为了你叛国的重罪，反贼，我逮捕你；还有你，大主教阁下，你，毛勃雷勋爵，你们都是叛逆要犯，我把你们两人一起逮捕。

毛勃雷 这是正大光明的手段吗？

威斯摩兰 你们这一伙人的集合是正大光明的吗？

约克 你愿意这样毁弃你的信义吗？

兰开斯特 我没有用我的信义向你担保。我答应你们设法补偿你们所申诉的种种不满，凭着我的荣誉起誓，我一定尽力办到；可是你们这一群罪在不赦的叛徒，却必须受到你们应得的处分。你们愚蠢地遣散你们自己的军队，这正是你们轻举妄动的下场。敲起我们的鼓来！驱逐那些

散乱的逃兵；今天并不是我们，而是上帝奠定了这次胜利。来人，把这几个反贼押上刑场，那是叛逆者最后归宿的眠床。（同下。）

第三场 森林的另一部分

号角声；两军冲突。福斯塔夫及科尔维尔上，相遇。

福斯塔夫 尊驾叫什么名字？请问你是个何等之人？出身何处？

科尔维尔　我是个骑士，将军；我的名字叫科尔维尔，出身山谷之间。

福斯塔夫 好，那么科尔维尔是你的名字，骑士是你的品级，你的出身的所在是山谷之间；科尔维尔将要继续做你的名字，叛徒是你新添的头衔，牢狱是你安身的所在，它是像山谷一般幽深的，所以你仍然是山谷里的科尔维尔。

科尔维尔 您不是约翰·福斯塔夫爵士吗？

福斯塔夫 不管我是谁，我是跟他同样的一条好汉。你愿意投降呢，还是一定要我为你而流汗？要是我流起汗来，那是你亲友们的眼泪，悲泣着你的死亡。所以提起你的恐惧来，向我战栗求命吧。

科尔维尔 我想您是约翰·福斯塔夫爵士，所以我向您投降。

福斯塔夫 我这肚子上长着几百条舌头，每一条舌头都在通报我的名字。要是我有一个平平常常的肚子，我就是全欧洲最活动的人物；都是我这肚子，我这肚子，我这肚子害了我。咱们的主将来啦。

约翰·兰开斯特、威斯摩兰、勃伦特及余人等上。

兰开斯特 激战已经过去，现在不用再追赶他们了。威斯摩兰贤卿，你去传令各军归队。（威斯摩兰下） 福斯塔夫，你这些时候躲在什么地方？等到事情完结，于是你就来了。像你这样玩忽军情，总有一天会有一座绞架被你压坏的。

福斯塔夫 对您说的这番话，殿下，我早就有心理准备；我知道谴责和非难永远是勇敢的报酬。您以为我是一只燕子、一支箭或是一颗弹丸

吗？像我这样行动不便的老头子，也会像思想一般飞奔吗？我已经用尽我所有的能力赶到这儿来；我已经坐翻了一二百匹驿马；经历了这样的征途劳苦，我还居然凭着我的纯洁无瑕的勇气，一手擒获了约翰·科尔维尔爵士，一个最凶猛的骑士和勇敢的敌人。可是那算得了什么？他一看见我就吓得投降了；我正可以像那个罗马的鹰钩鼻的家伙一般说着这样的豪语，“我来，我看见，我征服”。

兰开斯特 那多半是他给你的面子，未必是你自己的力量。

福斯塔夫 我不知道。这儿就是他本人，我把他交给您了；请殿下把这件事情写在今天的记功簿上；否则上帝在上，我要把它编成一首歌谣，封面上印着我自己的肖像，科尔维尔跪着吻我的脚。要是我被迫采取这一种办法，你们大家在相形之下，都要变成不值钱的镀金赝币，我要在荣誉的晴空之中用我的光芒掩盖你们，正像一轮满月使众星黯然无光一样；否则你们再不用相信一个高贵的人所说的话。所以让我享受我的应得的权利，让有功的人高步青云吧。

兰开斯特 你的身子太重了，我看你爬不上去。

福斯塔夫 那么让我的功劳大放光明吧。

兰开斯特 你的皮太厚了，透不出光明来。

福斯塔夫 无论如何，我的好殿下，让我因此而得到一些好处吧。

兰开斯特 你的名字就叫科尔维尔吗？

科尔维尔 正是，殿下。

兰开斯特 你是一个有名的叛徒，科尔维尔。

福斯塔夫 一个有名的忠臣把他捉住了。

科尔维尔 殿下，我的行动是受比我地位更高的人所支配的；要是他们听从我的指挥，你们这一次未必就会这么容易得到胜利。

福斯塔夫 我不知道他们是怎样出卖了自己的；可是你却像一个好心

的汉子一般，把你自己白送给了我，我真要谢谢你的厚赐哩。

威斯摩兰重上。

兰开斯特 你已经吩咐他们停止追逐了吗？

威斯摩兰 将士们已经各自归队，囚犯们等候着处决。

兰开斯特 把科尔维尔和他的同党一起送到约克去，立刻处死。勃伦特，你把他带走，留心别让他逃了。（勃伦特及余人等押科尔维尔下）现在，各位大人，我们必须赶快到宫廷里去；我听说我的父王病得很重；我们的消息必须在我们未到以前传进他的耳中，贤卿，（向威斯摩兰） 烦你先走一步，把这喜讯带去安慰安慰他，我们跟着就可以从从容容地奏凯归朝。

福斯塔夫 殿下，请您准许我取道葛罗斯特郡回去；您一到了宫里，我的好殿下，千万求您替我说两句好话。

兰开斯特 再会，福斯塔夫；我在我的地位上，将要给你超过你所应得的揄扬。（除福斯塔夫外均下。）

福斯塔夫 我希望你有一点儿才情；那是比你公爵的地位好得多的。说老实话，这个年轻冷静的孩子对我并没有好感；谁也不能逗他发笑，不过那也不足为奇，因为他是不喝酒的。这种不苟言笑的孩子们从来不会有什么出息；因为淡而无味的饮料冷却了他们的血液，他们平常吃的无非是些鱼类，所以他们都害着一种贫血症；要是他们结起婚来，也只会生下一些女孩子。他们大多是愚人和懦夫；倘不是因为有什么东西燃烧我们的血液，我们中间有些人也免不了要跟他们一样。一杯上好的白葡萄酒有两重的作用。它升上头脑，把包围在头脑四周的一切愚蠢沉闷混浊的乌烟瘴气一起驱散，使它变得敏悟机灵，才思奋发，充满了活泼热烈而有趣的意象，把这种意象形之唇舌，便是绝妙的辞锋。好白葡萄酒的第二重作用，就是使血液温暖；一个人的血液本来是冰冷而静止的，他的肝脏显着苍白的颜色，那正是孱弱和怯懦的标记；可是白葡萄酒会使血液发生热力，使它从内部畅流到全身各处。它会叫一个人的脸上发出光来，那就像一把烽火一样，通知他全身这一个小小的王国里的所有人民武装起来；那时候分散在各部分的群众，无论是适处要冲的或

者是深居内地的细民、贱隶，都会集合在他们的主帅心灵的麾下，那主帅拥有这样雄厚的军力，立刻精神百倍，什么勇敢的事情都做得出来；而这一种勇气却是从白葡萄酒得来的。所以武艺要是没有酒，就不算一回事，因为它是靠着酒力才会发挥它的威风的；学问不过是一堆被魔鬼看守着的黄金，只有好酒才可以给它学位，把它拿出来公之人世。所以亨利亲王是勇敢的；因为他从父亲身上遗传来的天生的冷血，像一块瘦瘠不毛的土地一般，已经被他用极大的努力，喝下很好很多的白葡萄酒，作为灌溉的肥料，把它耕垦过了，所以他才会变得热烈而勇敢。要是我有一千个儿子，我所要教训他们的第一条合乎人情的原则，就是戒绝一切没有味道的淡酒，把白葡萄酒作为他们终身的嗜好。

巴道夫上。

福斯塔夫 怎么啦，巴道夫？

巴道夫 军队已经解散，全体回去了。

福斯塔夫 让他们去吧。我要经过葛罗斯特郡，拜访拜访那位罗伯特·夏禄先生；我已经可以把他放在我的指掌之间随意搓弄，只消略费工夫，准叫他落进我的圈套。来。（同下。）

第四场 威司敏斯特。耶路撒冷寝宫

亨利王、克莱伦斯、葛罗斯特、华列克及余人等上。

亨利王 各位贤卿，要是上帝使这一场在我们的门前流着热血的争执得到一个圆满的结果，我一定要领导我们的青年踏上更崇高的战场，让我们的刀剑只为护持圣教而高挥。我们的战舰整装待发，我们的军队集合待命，我去国以后的摄政人选也已经确定，一切都符合我的意愿。现在我只需要一点儿身体上的健康，同时还要等待这些作乱的叛徒们束手就缚的消息。

华列克 我们深信陛下在这两方面不久都可以如愿以偿。

亨利王 亨弗雷我儿，你的亲王哥哥呢？

葛罗斯特 陛下，我想他到温莎打猎去了。

亨利王 哪几个人陪伴着他？

葛罗斯特 我不知道，陛下。

亨利王 他的兄弟托马斯·克莱伦斯不跟他在一起吗？

葛罗斯特 不，陛下；他在这儿。

克莱伦斯 父王有什么吩咐？

亨利王　没有什么，我只希望你好，托马斯·克莱伦斯。你怎么不跟你的亲王哥哥在一起？他爱你，你却这样疏远他，克莱伦斯。你在你的兄弟们中间是他最喜欢的一个，你应该珍重他对你的这番心意，我的孩子，也许我死了以后，你可以在他的尊荣的地位和你的其余的兄弟们之间尽你调和沟通的责任；所以不要疏远他，不要冷淡了他对你的好感，也不要故意漠视他的意志，他的恩眷是不可失去的。只要他的意志被人尊重，他就是一个宽仁慈爱的人，他有为怜悯而流的眼泪，也有济弱扶困的慷慨的手；可是谁要是激怒了他，他就会变成一块燧石，像严冬一般阴沉，像春朝的冰雪一般翻脸无情。所以你必须留心看准他的脾气。当他心里高兴的时候，你可以用诚恳的态度指斥他的过失；可是在他心情恶劣的时候，你就该让他逞意而行，直到他的怒气发泄完毕，正像一条离水的鲸鱼在狂跳怒跃以后，终于颓然倒卧一样。听我的话，托马斯，你将要成为你的友人的庇护者、一道结合你的兄弟们的金箍，这样尽管将来不免会有恶毒的谗言倾注进去，和火药或者乌头草一样猛烈，你们骨肉的血液也可以永远汇合在一起，毫无渗漏。

克莱伦斯 我一定尽心尽力尊敬他就是。

亨利王 你为什么不跟他一起到温莎去，托马斯？

克莱伦斯 他今天不在那里；他要在伦敦用午餐。

亨利王 什么人和他做伴？你知道吗？

克莱伦斯 还是波因斯和他那批寸步不离的随从们。

亨利王 最肥沃的土壤上最容易生长莠草；他，我的青春的高贵的影子，是被莠草所掩覆了；所以我不能不为我的身后而忧虑。当我想像到我永离人世、和列祖同眠以后，你们将要遇到一些什么混乱荒唐的日子，我的心就不禁悲伤而泣血。因为他的任性的胡闹要是不知检束，一味逞着他的热情和血气，一旦大权在握，可以为所欲为，啊！那时候他将要怎样的张开翅膀，向迎面而来的危险和灭亡飞扑过去。

华列克 陛下，您太过虑了。亲王跟那些人在一起，不过是要观察观察他们的性格行为，正像研究一种外国话一样，为了精通博谙起见，即使最秽亵的字眼儿也要寻求出它的意义，可是一朝通晓以后，就会把它

深恶痛绝，不再需用它，这点陛下当然明白。正像一些粗俗的名词那样，亲王到了适当的时候，一定会摈弃他手下的那些人们；他们的记忆将要成为一种活的标准和量尺，凭着它他可以评断世人的优劣，把以往的过失作为有益的借镜。

亨利王 蜜蜂把蜂房建造在腐朽的死尸躯体里，恐怕是不会飞开的。

威斯摩兰上。

亨利王 这是谁？威斯摩兰！

威斯摩兰 敬祝吾王健康，当我把我的喜讯报告陛下以后，愿新的喜事接踵而至！约翰王子敬吻陛下御手。毛勃雷、斯克鲁普主教、海司丁斯和他们的党徒已经全体受到陛下法律的惩治。现在不再有一柄叛徒的剑拔出鞘外，和平女神已经把她的橄榄枝遍插各处。这一次讨乱的经过情形，都详详细细写在这一本奏章上，恭呈御览。

亨利王 啊，威斯摩兰！你是一只报春的候鸟，总是在冬残寒尽的时候，歌唱着阳春的消息。

哈科特上。

亨利王 瞧！又有消息来了。

哈科特 上天保佑陛下不受仇敌的侵凌；当他们向您反抗的时候，愿他们遭到覆亡的命运，正像我所要告诉您的那些人们一样！诺森伯兰伯爵和巴道夫勋爵带着一支英国人和苏格兰人的大军，图谋不轨，却被约克郡的郡吏一举击败。战争的经过情形，都写明在这本奏章上，请陛下御览。

亨利王 为什么这些好消息却使我不舒服呢？难道命运总不会两手挟着幸福而来，她的喜讯总是用最恶劣的字句写成的吗？她有时给人很好的胃口，却不给他食物，这是她对健康的穷人们所施的恩惠；有时给人美味的盛筵，却使他食欲不振，这是富人们的情形，有了充分的福泽不能享受。我现在应该为这些快乐的消息而高兴，可是我的眼前一片模糊，我的头脑摇摇欲晕。嗳哟！你们过来，我可支持不住了。

葛罗斯特 陛下宽心！

克莱伦斯 啊，我的父王！

威斯摩兰 陛下，提起您的精神，抬起您的头来！

华列克 安心吧，各位王子；你们知道这是陛下常有的病象。站开一些，给他一些空气，他一会儿就会好的。

克莱伦斯 不，不，他不能把这种痛苦长久支持下去；不断的忧虑和操心把他心灵的护墙打击得这样脆弱，他的生命将要突围而出了。

葛罗斯特 民间的流言使我惊心，他们已经看到自然界反常可怖的现象。季候起了突变，仿佛一下子跳过了几个月似的。

克莱伦斯 河水三次涨潮，中间并没有退落；那些饱阅沧桑的老年人都说在我们的曾祖父爱德华得病去世以前，也发生过这种现象。

华列克 说话轻一些，王子们，王上醒过来了。

葛罗斯特 这一次中风病准会送了他的性命。

亨利王　请你们扶我起来，把我搀到另外一个房间里去。轻轻地。（同下。）

第五场 另一寝宫

亨利王卧床上；克莱伦斯、葛罗斯特、华列克及余人等侍立。

亨利王 不要有什么声音，我的好朋友们；除非有人愿意为我的疲乏的精神轻轻奏一些音乐。

华列克 叫乐工们在隔室奏乐。

亨利王 替我把王冠放在我的枕上。

克莱伦斯 他的眼睛凹陷，他大大变了样了。

华列克 轻点儿声！轻点儿声！

亲王上。

亲王 谁看见克莱伦斯公爵吗？

克莱伦斯 我在这儿，哥哥，心里充满着悲哀。

亲王 怎么！外边好好的天气，屋里倒下起雨来了？王上怎么样啦？

葛罗斯特 病势非常险恶。

亲王 他听到好消息没有？告诉他。

葛罗斯特 他听到捷报，人就变了样子。

亲王 要是他因为乐极而病，一定可以不药而愈。

华列克 不要这样高声谈话，各位王子们。好殿下，说话轻点儿声；您的父王想睡一会儿。

克莱伦斯 让我们退到隔室里去吧。

华列克 殿下也愿意陪我们同去吗？

亲王　不，我要坐在王上身边看护他。（除亲王外均下）　这一顶王冠为什么放在他的枕上，扰乱他魂梦的安宁？啊，光亮的烦恼！金色的忧虑！你曾经在多少觉醒的夜里，打开了睡眠的门户！现在却和它同枕而卧！可是那些戴着粗劣的睡帽酣睡通宵的人们，他们的睡眠是要酣畅甜蜜得多了。啊，君主的威严！你是一身富丽的甲胄，在骄阳的逼射之下，灼痛了那披戴你的主人。在他的嘴边有一根轻柔的绒毛，静静地躺着不动；要是他还有呼吸，这绒毛一定会被他的气息所吹动。我的仁慈的主！我的父亲！他真的睡熟了；这一种酣睡曾经使多少的英国国王离弃这一顶金冠。我所要报答你的，啊，亲爱的父亲！是发自天性至情和一片孺爱之心的大量的热泪和沉重的悲哀。你所要交付我的，就是这一顶王冠；因为我是你的最亲近的骨肉，这是我当然的权利。瞧！它戴在我的头上，（以冠戴于头上）　上天将要呵护它；即使把全世界所有的力量集合在一支雄伟的巨臂之上，它也不能从我头上夺去这一件世袭的荣誉。你把它传给我，我也要同样把它传给我的子孙。（下。）

亨利王　（醒）　华列克！葛罗斯特！克莱伦斯！

华列克、葛罗斯特、克莱伦斯及余人等重上。

克莱伦斯 王上在叫吗？

华列克 陛下有什么吩咐？您安好吗？

亨利王 你们为什么丢下我一个人在这儿？

克莱伦斯　我们出去的时候，陛下，我的亲王哥哥答应在这儿坐着看护您。

亨利王 亲王！他在哪儿？让我见见他。他不在这儿。

华列克 这扇门开着；他是打这儿出去的。

葛罗斯特 他没有经过我们所在的那个房间。

亨利王 王冠呢？谁把它从我的枕上拿去了？

华列克 我们出去的时候，陛下，它还好好地放在这儿。

亨利王 一定是亲王把它拿去了；快去找他来。难道他这样性急，看见我睡着，就以为我死了吗？找他去，华列克贤卿；把他骂回来。（华列克下） 我害着不治的重病，他还要这样气我，这明明是催我快死。瞧，孩子们，你们都是些什么东西！亮晃晃的黄金放在眼前，天性就会很快地变成悖逆了！那些痴心溺爱的父亲们魂思梦想，绞尽脑汁，费尽气力，积蓄下大笔肮脏的家财，供给孩子们读书学武，最后不过落得这样一个下场；正像采蜜的工蜂一样，它们辛辛苦苦地采集百花的精髓，等到满载而归，它们的蜜却给别人享用，它们自己也因此而丧了性命。

华列克重上。

亨利王 啊，那个等不及让疾病把我磨死的家伙在什么地方？

华列克 陛下，我看见亲王在隔壁房间里，非常沉痛而悲哀地用他真诚的眼泪浴洗他的善良的面颊，即使杀人不眨眼的暴君，看了他那种样子，也会让温情的泪滴沾上他的刀子的。他就来了。

亨利王 可是他为什么把王冠拿去呢？

亲王重上。

亨利王 瞧，他来了。到我身边来，亨利。你们都出去，让我们两人在这儿谈谈。（华列克及余人等下。）

亲王 我再也想不到还会听见您说话。

亨利王 你因为存着那样的愿望，亨利，所以才会发生那样的思想；我耽搁得太长久，害你等得厌倦了。难道你是那样贪爱着我的空位，所以在时机还没有成熟以前，就要攫取我的尊荣吗？啊，傻孩子！你所追求的尊荣，是会把你压倒的。略微再等一会儿；因为我的尊严就像一片乌云，只有一丝微风把它托住，一下子就会降落下来；我的白昼已经昏暗了。你所偷去的东西，再过几小时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归你所有；可是你却在我临死的时候，充分证实了我对你的想法。你的平生行事，都可以表明你没有一点儿爱父之心，现在我离死不远了，你还要向我证实你的不孝。你把一千柄利刃藏在你的思想之中，把它们在你那石块一般的心上磨得雪亮锋快，要来谋刺我的只剩半小时的生命。嘿！难道你不能容忍我再活半小时吗？那么你就去亲手掘下我的坟墓吧；叫那快乐的钟声响起来，报知你加冕的喜讯，而不是我死亡的噩耗。让那应该洒在我的灵榇上的所有的眼泪，都变成涂抹你的头顶的圣油；让我和被遗忘的泥土混合在一起，把那给你生命的人丢给蛆虫吧。贬斥我的官吏，废止我的法令，因为一个无法无天的新时代已经到来了。亨利五世已经加冕为王！起来吧，浮华的淫乐！没落吧，君主的威严！你们一切深谋远虑的老臣，都给我滚开！现在要让四方各处游手好闲之徒聚集在英国的宫廷里了！邻邦啊，把你们的莠民败类淘汰出来吧；你们有没有什么酗酒谩骂、通宵作乐、杀人越货、无所不为的流氓恶棍？放心吧，他不会再来烦扰你们了；英国将要给他不次的光荣，使他官居要职，爵登显秩，手握大权，因为第五代的亨利将要松开奢淫这条野犬的羁勒，让它向每一个无辜的人张牙舞爪了。啊，我的疮痍未复的可怜的王国！我用尽心

力，还不能戡定你的祸乱；在朝纲败坏、法纪荡然的时候，你又将怎样呢？啊！你将要重新变成一片荒野，豺狼将要归返它们的故居。

亲王　啊！恕我，陛下；倘不是因为我的眼泪使我哽咽得说不出话来，我决不会默然倾听您这番沉痛的严训而不加分辩的。这儿是您的王冠；但愿永生的上帝保佑您长久享有它！要是我对它怀着私心，并不只是因为它是您的尊荣的标记而珍重它，让我跪在地上，永远站不起来。上帝为我作证，当我进来的时候，看见陛下的嘴里没有一丝气息，我是怎样的感到寒心！要是我的悲哀是虚伪的，啊！让我就在我现在这一种荒唐的行为中死去，再没有机会给世人看看我将要怎样洗心革面，做一个堂堂的人物。我因为进来探望您，看见您仿佛死了的样子，我自己，主上，也几乎因悲痛而死去，当时我就用这样的话责骂这顶王冠，就像它是有知觉的一般，我说："追随着你的烦恼已经把我的父亲杀害了；所以你这最好的黄金却是最坏的黄金：别的黄金虽然在质地上不如你，却可以炼成祛病延年的药水，比你贵重得多了；可是你这最纯粹的，最受人尊敬重视的，却把你的主人吞噬下去。"我一面这样责骂它，陛下，一面就把它试戴在我的头上，认为它是当着我的面前杀死我的父亲的仇敌，我作为忠诚的继承者应该要和它算账。可是假如它使我的血液中感染着欢乐，或是使我的精神上充满着骄傲，假如我的悖逆虚荣的心灵对它抱着丝毫爱悦的情绪，愿上帝永远不让它加在我头上，使我像一个最微贱的奴隶一般向着它战栗下跪！

亨利王　啊，我儿！上帝让你把它拿了去，好叫你用这样贤明的辩解，格外博取你父亲的欢心。过来，亨利，坐在我的床边，听我这垂死之人的最后的遗命。上帝知道，我儿，我是用怎样诡诈的手段取得这一顶王冠；我自己也十分明白，它戴在我的头上，给了我多大的烦恼；可是你将要更安静更确定地占有它，不像我这样遭人嫉视，因为一切篡窃攘夺的污点，都将随着我一起埋葬。它在人们的心目之中，不过是我用暴力攫取的尊荣；那些帮助我得到它的人都在指斥我的罪状，他们的怨望每天都在酿成斗争和流血，破坏这粉饰的和平。你也看见我曾经冒着怎样的危险，应付这些大胆的威胁，我做了这么多年的国王，不过在反复串演着这一场争杀的武戏。现在我一死之后，情形就可以改变过来了，因为在我是用非法手段获得的，在你却是合法继承的权利。可是你

的地位虽然可以比我稳定一些，然而人心未服，余憾尚新，你的基础还没有十分巩固。那些拥护我的人们，也就是你所必须认为朋友的，他们的锐牙利刺还不过新近拔去；他们用奸险的手段把我扶上高位，我不能不对他们怀着疑虑，怕他们会用同样的手段把我推翻；为了避免这一种危机，我才多方剪除他们的势力，并且正在准备把许多人带领到圣地作战，免得他们在国内闲居无事，又要发生觊觎王座的图谋。所以，我的亨利，你的政策应该是多多利用对外的战争，使那些心性轻浮的人们有了向外活动的机会，不至于在国内为非作乱，旧日的不快的回忆也可以因此而消失。我还有许多话要对你说，可是我的肺力不济，再也说不下去了。上帝啊！恕宥我用不正当的手段取得这一顶王冠；愿你能够平平安安享有它！

亲王 陛下，您好容易挣来这一顶王冠，好容易把它保持下来，现在您把它给了我，我当然对它有合法的所有权；我一定要用超乎一切的努力，不让它从我的手里失去。

约翰·兰开斯特上。

亨利王 瞧，瞧，我的约翰儿来了。

兰开斯特 祝我的父王健康，平安和快乐！

亨利王 你带来了快乐和平安，我儿约翰；可是健康，唉，它已经振起青春的羽翼，从我这枯萎的衰躯里飞出去了。现在我看见了你，我在这世上的事情也可以告一段落。华列克伯爵呢？

亲王 华列克伯爵！

华列克及余人等重上。

亨利王 我刚才晕眩过去的那间屋子叫什么名字？

华列克 那是耶路撒冷寝宫，陛下。

亨利王 赞美上帝！我必须还在那边等候死亡。多年以前，有人向我预言我将要死在耶路撒冷，我的愚妄的猜想还以为他说的是圣地。可是抬我到那间屋子里去睡吧，亨利必须在耶路撒冷终结他的生命。（同

下。）

第五幕

第一场 葛罗斯特郡。夏禄家中厅堂

夏禄、福斯塔夫、巴道夫及侍童上。

夏禄 凭着鸡肉和面饼起誓，爵士，今晚一定不放您去。喂！台维！

福斯塔夫 您必须原谅我，罗伯特·夏禄先生。

夏禄 我不能原谅您；您不能得到我的原谅，什么原谅的话我都不要听；一切原谅的话都是白说；您不能得到我的原谅。喂，台维！

台维上。

台维 有，老爷。

夏禄 台维，台维，台维，台维，让我想一想，台维；让我想一想。啊，对了，你去把那厨子威廉叫来。约翰爵士，您不能得到我的原谅。

台维 呃，老爷，那几张传票无法送达；还有，老爷，我们要不要在田边的空地上种些小麦？

夏禄 种些赤小麦吧，台维。可是问一声厨子威廉，小鸽子还有没有？

台维 是，老爷。这儿是铁匠送来的装马蹄铁和打犁头的账单。

夏禄 算算多少钱，付给他。约翰爵士，您不能得到我的原谅。

台维 老爷，吊桶上要换一节新的链子；还有，老爷，威廉前天在辛克雷市场上失掉一个口袋，您要不要扣减他的工钱？

夏禄 那是一定要他赔的。台维，告诉厨子威廉，叫他预备几只鸽子、一对矮脚母鸡、一大块羊肉，再做几样无论什么可口一点儿的菜。

台维 那位军爷要在这儿过夜吗，老爷？

夏禄 是的，台维。我要好好招待他。宫廷里的朋友胜过口袋里的金钱。不要怠慢了他的跟班，台维，因为他们都是惹不得的坏人，他们会在背后骂人的。

台维 老爷，我看还是叫他们看看自己的背上吧，他们的衬衫都脏得不成样子哩。

夏禄 说得好，台维。干你的事情去吧，台维。

台维 老爷，关于温科特村的威廉·维泽和山上的克里门·珀克斯涉讼的案件，请您对维泽多多照应。

夏禄 我已经接到很多控诉这维泽的呈文，台维；照我所知道的，这维泽是个大大的坏人。

台维 老爷说得不错，他是个坏人；可是老爷，一个坏人要是有朋友替他说情，是应该得到贵人的照应的。一个好人，老爷，可以为他自己辩护，坏人可不能。我已经忠心侍候您老爷八年了；要是在两三个月里帮一个坏人一两次忙都做不到，那您老爷真太信不过我啦。这坏人是我的好朋友，老爷，所以请老爷千万照应照应他。

夏禄　得啦，我一定不冤屈他就是了。你到各处照料照料。（台维下）　您在哪儿，约翰爵士？来，来，来；脱下您的靴子。把你的手给我，巴道夫朋友。

巴道夫 我很高兴看见您老人家。

夏禄　多谢多谢，好巴道夫朋友。（向侍童）　欢迎，我的高大的汉子。来，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我就来，好罗伯特·夏禄先生。（夏禄下）　巴道夫，照料照料我们的马儿。（巴道夫及侍童下）　要是把我的身体一条一条锯解下来，也可以锯成四五十根像这位夏禄先生一般的叫花棒儿。奇怪的是他的仆人们的性格简直跟他一模一样；他们因为看惯他的日常的举动，所以都沾上了几分愚蠢的法官的神气；他因为每天跟他们谈话，受了他们的同化，也已经变成了法官似的奴才。他们在彼此互相感应之下，他们的精神完全若合符节，正像一群雁子一般，一只飞到东，大家都跟着飞到东，一只飞到西，大家都跟着飞到西。要是我有什么事情请托夏禄先生，我只要奉承奉承他的仆人，说他们是他的亲信；要是我要烦劳他的仆人们替我做事，我只要恭维恭维夏禄先生，说谁也不及他那样御下有方。正像瘟疫一般，智慧的外表和愚鲁的神情都是会互相传染的，所以人们必须留心他们的伴侣。我要从这夏禄的身上想出许多新鲜的把戏，让亨利亲王笑个不停，一直笑到流行的时尚换过了六种花样，——这也就是说等于法院开庭的四个季度，或者两场官司的时间——并且笑起来要中间没有间断。啊！用一句无足重轻的誓撒下的谎，或是一个板起了面孔讲的笑话，对于一个从来不曾害过腰酸背痛的人，多么容易逗得他捧腹大笑。啊！他一定会笑得满脸淌着眼泪，就像一件皱成一团的湿淋淋的外套一般。

夏禄（在内）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我来了，夏禄先生；我来了，夏禄先生。（下。）

第二场 威司敏斯特。宫中一室

华列克及大法官上。

华列克 啊，法官大人！您到哪儿去？

大法官 王上怎么样啦？

华列克 很好，他的烦恼现在已经全都消灭了。

大法官 我希望他还没有死吧？

华列克 他已经踏上了人生必经之路；在我们看来，他已经不再生存了。

大法官 我希望王上临死的时候招呼我一声，好让我跟着他同去；我在他生前尽忠服务，得罪了多少人，现在谁都可以加害于我了。

华列克 真的，我想新王对您很是不满。

大法官 我知道他不满意我，我已经准备迎接这一种新的环境了，它总不会比我所想像的更为可怕。

兰开斯特、克莱伦斯、葛罗斯特、威斯摩兰及余人等上。

华列克 这儿来了已故的亨利的悲哀的后裔；啊！但愿现存的亨利有这三位王子中间脾气最坏的一位王子的性格，那么多少的贵族将要保全他们的位置，不至于向卑贱的人们俯首听命！

大法官 上帝啊！我怕一切都要推翻了。

兰开斯特 早安，华列克贤卿，早安。

葛罗斯特 克莱伦斯 早安，华列克。

兰开斯特 我们面面相对，就像一班忘记了说话的人们一样。

华列克 我们并没有忘记；可是我们的话题太伤心了，使我们不忍多言。

兰开斯特 好，愿那使我们伤心的人魂魄平安！

大法官 愿平安也和我们同在，不要使我们遭逢更大的悲哀！

葛罗斯特 啊！我的好大人，您真的失去一位朋友了；我敢发誓您这满脸的悲哀确实是您真情的流露，不是假装出来的。

兰开斯特 虽然谁也不能确定他自己将要得到怎样的恩眷，您的希望是十分冷淡的。我很为您抱憾，但愿事实不是如此。

克莱伦斯 好，您现在必须奉承奉承约翰·福斯塔夫爵士，这和您的性格当然是格格不入的。

大法官 亲爱的王子们，我所干的事，都是一秉至公，受我的良心的驱使；你们决不会看见我向人靦 颜求怜。要是忠直不能见容，我宁愿追随先王于地下，告诉他是谁驱我前来。

华列克 亲王来了。

亨利五世率侍从上。

大法官 早安，上帝保佑陛下！

亨利五世 这一件富丽的新衣，国王的尊号，我穿着并不像你们所想像的那样舒服。兄弟们，你们在悲哀之中夹杂着几分恐惧；这是英国，不是土耳其的宫廷，不是阿木拉继承另一个阿木拉 [1] ，而是亨利继承亨利。可是悲哀吧，好兄弟们，因为说老实话，那是很适合你们的身份的；你们所表现的崇高的悲感，使我深受感动，我将要在心头陪着你们哀悼。所以悲哀吧，好兄弟们；可是你们应该把这一种悲哀认为我们大

家共同的负担，不要独自悲哀过分。凭着上天起誓，我要你们相信我将要同时做你们的父亲和长兄；让我享有你们的爱，我愿意为你们任劳任苦。为亨利的死而痛哭吧，我也要一挥我的热泪；可是活着的亨利将要把每一滴眼泪变成一个幸福的时辰。

兰开斯特 这正是我们所希望于陛下的。

亨利五世　你们大家都用异样的神情望着我；（向大法官）　尤其是你，我想你一定以为我对你很为不满。

大法官 要是我能得到公正评断，陛下是没有理由恨我的。

亨利五世　　没有！像我这样以堂堂亲王之尊，受到你那样重大的侮辱，难道是可以轻易忘记的吗？嘿！你把我申斥辱骂不算，竟敢把英国的储君送下监狱！这是一件小事，可以用忘河之水把它洗涤掉的吗？

大法官　　那时候我是运用着您父王所赋予我的权力，代表您父王本人；陛下在我秉公执法的时候，忘记我所处的地位，公然蔑视法律的尊严和公道的力量，凌辱朝廷的命官，在我的审判的公座上把我殴打；我因为陛下犯了对您父王大不敬的重罪，所以大胆执行我的权力，把您监禁起来。要是我在这一件事情上做错了，那么请陛下想一想，陛下现在继登大位，假如陛下也有一个儿子，把陛下的律令视若弁髦，把陛下的法官拖下公座，违法乱纪，破坏治安，蔑视陛下神圣的威权，陛下能不能对他默然容忍？请陛下设身处地，假定您自己是有这样一个儿子的父亲，听见您自己的尊严受到这样的亵渎，看见您神圣的法律受到这样的轻蔑，您自己的儿子公然对您这样侮慢，然后再请陛下想像我为了尽忠于陛下的缘故，运用您的权力，给您儿子的暴行以温和的制裁；在这样冷静的思考以后，请给我一个公正的判决，凭着您的君王的身份，告诉我我在什么地方犯了渎职欺君的罪恶。

亨利五世 你说得有理，法官；你能够衡量国法私情的轻重，所以继续执行你的秉持公道、挫折强梁的职务吧；但愿你的荣誉日增月进，直到有一天你看见我的一个儿子因为冒犯了你而向你服罪，正像我对你一样。那时候我也可以像我父亲一样说：“我何幸而有这样勇敢的一个臣子，敢把我的亲生的儿子依法定罪；我又何幸而有这样一个儿子，甘于

放弃他的尊贵和身份，服从法律的制裁。”因为你曾经把我下狱监禁，所以我仍旧把你一向佩带着的无瑕的宝剑交在你的手里，愿你继续保持你的勇敢公正而无私的精神，正像你过去对待我一样。这儿是我的手；你将要成为我的青春的严父，我愿意依照你的提示发号施令，我愿意诚恳服从你的贤明的指导。各位王弟们，请你们相信我，我的狂放的感情已经随着我的父亲同时下葬，他的不死的精神却继续存留在我的身上，我要一反世人的期待，推翻一切的预料，把人们凭着我的外表所加于我的诽谤扫荡一空。今日以前，我的热血的浪潮是轻浮而躁进的；现在它已经退归大海，和浩浩的巨浸合流，从此以后，它的动荡起伏，都要按着正大庄严的节奏。现在我们要召集最高议会，让我们选择几个老成谋国的枢辅，使我们这伟大的国家可以和并世朝政清明的列邦媲美，无论战时平时，都可以应付裕如；你，老人家，将要受到我最大的倚重。加冕典礼举行过了以后，我就要大集臣僚，临朝视政；愿上帝鉴察我的诚意，不让一个王裔贵族找到任何理由，诅咒亨利早离人世。（同下。）

第三场 葛罗斯特郡。夏禄家中的花园

福斯塔夫、夏禄、赛伦斯、巴道夫、侍童及台维上。

夏禄 不，您必须瞧瞧我的园子，我们可以在那儿的一座凉亭里吃几个我去年手种的苹果，另外再随便吃些香菜子之类的东西；来吧，赛伦斯兄弟；然后再去睡觉。

福斯塔夫 上帝在上，您有一所很富丽的屋子哩。

夏禄 简陋得很，简陋得很，简陋得很；我们都是穷人，我们都是穷人，约翰爵士。啊，多好的空气！铺起桌子来，台维；铺起桌子来，台维。好，台维。

福斯塔夫 这个台维对您很有用处；他是您的仆人，也给您照管田地。

夏禄 一个好仆人，一个好仆人，一个很好的仆人，约翰爵士。真的，我在晚餐的时候酒喝得太多啦；一个好仆人。现在请坐，请坐。来，兄弟。

赛伦斯 啊，好小子！我们要（唱）

一天到晚吃喝玩笑，

感谢上帝，无愁无恼；

佳人难得，美肴易求，

青春年少随处嬉游。

快乐吧，

永远地快乐吧。

福斯塔夫 好一个快乐的人！好赛伦斯先生，等会儿我一定要敬您一杯哩。

夏禄 台维，给巴道夫大哥倒一些酒。

台维 好大哥，请坐；我去一下就来；最亲爱的大哥，请坐。小兄弟，好兄弟，您也请坐。请！请！虽然没有美肴，酒是尽你们喝的；请你们莫嫌怠慢，接受我的一片诚心。（下。）

夏禄 快乐吧，巴道夫大哥；还有我那位小军人，你也快乐吧。

赛伦斯 （唱）

家有悍妻，且寻快活；

哪个女人不是长舌！

良友相逢，摇头摆脑，

满室生春，一堂欢笑。

快乐吧，

快乐吧，快乐吧。

福斯塔夫 我想不到赛伦斯先生也会有这样的豪情逸兴。

赛伦斯 谁，我吗？我以前也曾快乐过一两次哩。

台维重上。

台维 请您尝尝这一盆粗皮苹果。（以盆置巴道夫前。）

夏禄 台维！

台维 老爷！——我一会儿就来奉陪。——您要一杯酒吗，老爷？

赛伦斯 （唱）

一杯好酒浓烈清香，

奉祝情人永驻韶光；

何以长年？大笑千场。

福斯塔夫 说得好，赛伦斯先生。

赛伦斯 现在正是良宵美景，我们应该痛痛快快乐一番。

福斯塔夫 祝您长生健康，赛伦斯先生！

赛伦斯 （唱）

斟满酒杯递过来，

让我喝个满开怀。

夏禄 好巴道夫，欢迎！你要是需要什么东西，尽管开口好了。（向侍童） 欢迎，我的小贼，欢迎欢迎！我要向巴道夫大哥和一切伦敦的好汉们奉敬一杯。

台维 我希望在未死之前见一见伦敦。

巴道夫 也许咱们可以在伦敦会面，台维——

夏禄 啊，你们一定会在一块儿痛饮一场的；哈！不是吗，巴道夫大哥？

巴道夫 是呀，老爷，我们要用大杯子喝个痛快哩。

夏禄 那好极了。这家伙一定会一步也不离开你，那是我可以向你保证的；他不会丢弃他的朋友，他的心肠是很忠实的。

巴道夫 我也不愿离开他，老爷。

夏禄 啊，那真像是一个国王说的话。随便请用吧，不要客气。（内敲门声） 瞧瞧谁在门口。喂！谁打门呀？（台维下。）

福斯塔夫 （向赛伦斯） 好，真有你的，这才喝得痛快。

赛伦斯 （唱）

愿得醉乡封骑士，

不羡他人万户侯。

您说可不是吗？

福斯塔夫 正是。

赛伦斯 是吗？那么您可以说，我这老头儿还不肯示弱哩。

台维重上。

台维 禀老爷，有一个叫做毕斯托尔的，从宫廷里带了消息来了。

福斯塔夫 从宫廷里来！让他进来。

毕斯托尔上。

福斯塔夫 啊，毕斯托尔！

毕斯托尔 约翰爵士，上帝保佑您！

福斯塔夫 什么风把你吹到这儿来了，毕斯托尔？

毕斯托尔 不是拔山倒树的狂风，也不是伤人害畜的瘴风。亲爱的骑士，你现在是国内最伟大的一个人物了。

赛伦斯 凭着圣母起誓，我想除了庄稼汉泼夫，他的确可以算最肥大的。

毕斯托尔 泼夫！呸，你这卑怯的下贱的懦夫！约翰爵士，我是你的毕斯托尔，你的朋友，我急急忙忙地骑马而来，带给你非常的消息、幸运的欢乐、黄金的时代和无价的喜讯。

福斯塔夫 请你用世人通用的语言把它们说出来吧。

毕斯托尔 哼，我才瞧不起下贱的世人哩！我说的是非洲的宝山和黄金的欢乐。

福斯塔夫 啊，下贱的亚述骑士，有什么消息？请对考菲秋国王细讲一番。

赛伦斯 （唱）

罗宾汉、约翰和红衣。

毕斯托尔 粪堆上的野狗敢和诗神赌赛吗？传达好消息要受到扰乱吗？好，毕斯托尔，该你发火的时候了。

夏禄 老兄，我不知道您的来历。

毕斯托尔 那该你自怨命蹇。

夏禄 对不起，您这位大哥，要是您从宫廷里带了消息来，那么照我

的愚见，您只有两个办法，不是把消息宣布出来，就是把它隐瞒起来。不瞒您说，我在王上手下也是有几分权力的。

毕斯托尔 在哪一个王上手下，老奴？说出来，不然就叫你死。

夏禄 在亨利王手下。

毕斯托尔 亨利四世还是亨利五世？

夏禄 亨利四世。

毕斯托尔 呸，谁稀罕你这过时的官儿！约翰爵士，你那小羔羊儿现在做了国王啦；亨利五世是当今的王上。我说的是真话；要是毕斯托尔撒了谎，你们把我当做吹牛的西班牙人一般取笑吧。

福斯塔夫 什么！老王死了吗？

毕斯托尔　死得直挺挺的，就像门上的钉子一般；我说的话都是真的。

福斯塔夫　去，巴道夫！把我的马儿备好。罗伯特·夏禄先生，拣选你自己的官职吧，一切包在我身上。毕斯托尔，我要给你双倍的尊荣。

巴道夫 啊，快活的日子！我才不高兴做一个起码的骑士哩。

毕斯托尔 嘿！我带来的不是好消息吗？

福斯塔夫 把赛伦斯先生搀到床上去。夏禄先生，我的夏禄大人，你可以随心所欲，命运女神请我做她的管家去了。穿上你的靴子；咱们要骑着马赶整夜的路呢。啊，亲爱的毕斯托尔！去，巴道夫！（巴道夫下） 来，毕斯托尔，告诉我更多的事情；仔细想一想你自己希望得到些什么好处。穿起靴子来，穿起靴子来，夏禄先生；我知道那小王正在想我想得好苦呢。不管是谁的马，咱们骑了就走；英国的法律都在我的支配之下。那些跟我要好的人有福了，咱们那位大法官老爷这回却要大倒其霉！

毕斯托尔　让饿鹰把他的肺抓了去吧！人家说，“我以往所过的那种

生活呢？”喏，它就在这儿。欢迎这些快乐的日子！（同下。）

第四场 伦敦。街道

差役等拉快嘴桂嫂及桃儿贴席上。

桂嫂 不，你这恶人；我但愿自己死了，好让你抵我的命；你把我的肩胛骨都拉断了。

差役甲 巡官们把她交给了我，她少不了要挨一顿鞭子，最近有一两个人为她送了命呢。

桃儿 差人，差人，你说谎！来，我告诉你吧，你这该死的丑鬼，要是我这肚里的孩子小产下来，那可比打你自己的母亲还要罪孽深重哩，你这纸糊面孔的坏人！

桂嫂 主啊！但愿约翰爵士来了就好了；他今天要是在场，一定会叫什么人流血的。但愿上帝能让她肚里的孩子小产下来。

差役甲 要是小产下来，你就又得揣起一打枕头了，这会儿才不过揣着十一个。来，我命令你们两人跟着我去；因为被你们和毕斯托尔殴打的那个人已经死了。

桃儿 我告诉你吧，你这刻在香炉脚下的枯瘦的人像，我一定会让你知道点儿厉害，叫你挨一顿痛打的，你这青衣的恶汉！你这饿鬼般的肮脏的刽子手！要是你逃得过这一顿打，我也从此以后不穿短裙了。

差役甲 来，来，你这雌儿骑士，来。

桂嫂 啊！公理竟会压倒强权吗？好，做人总要吃些苦，才会有舒服的日子过。

桃儿 来，你这恶汉，来；带我去见官吧。

桂嫂 嗯，来吧，你这凶恶的饿狗！

桃儿 死鬼！枯骨！

桂嫂 你这没有皮肉的尸骸，你！

桃儿 来，你这瘦东西；来，你这坏人！

差役甲 很好。（同下。）

第五场 威司敏斯特寺附近广场

二内侍上，以蔺草铺地。

内侍甲 再拿些蔺草来，再拿些蔺草来。

内侍乙 喇叭已经吹过两次了。

内侍甲 等他们加冕典礼完毕以后出来，总要过两点钟了。赶快，赶快。（同下。）

福斯塔夫、夏禄、毕斯托尔、巴道夫及侍童上。

福斯塔夫 站在我的一旁，罗伯特·夏禄先生；我要叫王上赐给您大大的恩宠。当他走近的时候，我要向他使一个眼色；留心看他会给我怎样一副面孔。

毕斯托尔 上帝祝福你，好骑士！

福斯塔夫 过来，毕斯托尔，站在我的背后。啊！要是我有时间做几套新的制服，我一定会把您借给我的一千镑钱花在衣服上面的。可是那没有关系；还是这样好，衣服虽然破旧，更可以显出我急于看见他的一片热忱。

夏禄 正是。

福斯塔夫 那可以表现我的爱慕的诚意。

夏禄 正是。

福斯塔夫 我的忠心。

夏禄 正是，正是，正是。

福斯塔夫 为了瞻望他的颜色，不分昼夜地策马驰驱，不曾想到，不曾记起，也根本没有余暇更换我的装束。

夏禄 一点儿不错。

福斯塔夫 征尘污面、汗流遍体的我，站在这儿一心一意地恭候着他，把世间万事一齐置于脑后，仿佛除了瞻望他以外，再没有什么应该做的事情。

毕斯托尔 正所谓念兹在兹，不知其他；那便是一切的一切。

夏禄 正是，正是。

毕斯托尔 我的骑士，我要煽起你的高贵的肝火，使你勃然大怒。你的桃儿，你那高贵的心灵中的美人，被他们监禁在污秽恶臭的牢狱里了；最下贱而龌龊的手把她抓了去。从幽暗的洞府里唤醒那手持毒蛇的复仇女神吧，因为桃儿被他们抓去了。毕斯托尔说的完全是真话。

福斯塔夫 我会叫他们释放她出来。（内欢呼及喇叭声。）

毕斯托尔 海水在那儿咆哮，喇叭吹奏出嘹亮的声音。

亨利五世率扈从上，大法官亦在其内。

福斯塔夫 上帝保佑陛下，哈尔吾王！我的庄严的哈尔！

毕斯托尔 上天呵护你照顾你，最尊荣高贵的小子！

福斯塔夫 上帝保佑你，我的好孩子！

亨利五世 大法官，你去对那狂妄的家伙说话。

大法官 你疯了吗？你知道你自己在说些什么话？

福斯塔夫 我的王上！我的天神！我在对你说话，我的心肝！

亨利五世 我不认识你，老头儿。跪下来向上天祈祷吧；苍苍的白发罩在一个弄人小丑的头上，是多么不称它的庄严！我长久梦见这样一个人，这样肠肥脑满，这样年老而邪恶；可是现在觉醒过来，我就憎恶我自己所做的梦。从此以后，不要尽让你的身体肥胖，多多勤修你的德行吧；不要贪图口腹之欲，你要知道坟墓张着三倍大的阔口在等候着你。现在你也不要用无聊的谐谑回答我；不要以为我还跟从前一样，因为上帝知道，世人也将要明白，我已经丢弃了过去的我，我也要同样丢弃过去跟我在一起的那些伴侣。当你听见我重新回复了我原来的本色的时候，你再来见我吧，你将要仍旧和从前一样，成为我的放荡行为的教师和向导；在那一天没有到来以前，你必须像其他引导我为非作歹的人们一样，接受我的放逐的宣判，凡是距离我所在的地方十英里之内，不准你停留驻足，倘敢妄越一步，一经发觉，就要把你处死。我可以供给你相当限度的生活费用，以免手头没钱驱使你们去为非作歹。要是我听见你果然悔过自新，我也可以按照你的能力和资格，把你特加拔擢。贤卿，就请你负责执行我的命令。去吧！（亨利五世及扈从下。）

福斯塔夫 夏禄先生，我欠您一千镑钱。

夏禄 嗯，正是，约翰爵士；请您现在还给我，让我带回去吧。

福斯塔夫 那可办不到，夏禄先生。您不用因此懊恼；他就会暗地里叫我去见他的。您瞧，他必须故意装出这一副样子，遮掩世人的耳目。您的升官晋爵是不成问题的；我一定可以叫您做一个大人物。

夏禄 我不知道我怎么大得起来，除非您把您那件紧身衣借给我穿上，再用些稻草塞在里面。约翰爵士，请您在我那一千镑之中先还我五

百吧。

福斯塔夫 老兄，我的话不会有错；您刚才所听见的话，不过是一种烟幕。

夏禄 我怕您会死在这种烟幕里面，约翰爵士。

福斯塔夫 不用害怕烟幕；陪我吃饭去吧。来，毕斯托尔副官；来，巴道夫。今晚我一定就会被召进宫。

约翰·兰开斯特及大法官重上，警吏等随上。

大法官 来，把约翰·福斯塔夫爵士送到弗利特监狱里去；把他同伙的那班人也一起抓起来。

福斯塔夫 大人，大人！

大法官 现在我不能跟你说话；等会儿再听你说吧。把他们带下去。

毕斯托尔 人生不得意，借酒且浇愁。（福斯塔夫、夏禄、毕斯托尔、巴道夫、侍童及警吏等同下。）

兰开斯特 我很满意王上这一次贤明的处置。他本来的意思是要使他的旧日的同伴们个个得到充分的赡养；可是现在他决定把他们一起放逐，直到他们一反过去的言行，自知检束为止。

大法官 正是这样。

兰开斯特 王上已经召集议会了，大人。

大法官 正是。

兰开斯特 我可以打赌，在这一年终结以前，我们将要把国内的刀剑和民族的战火带到法国去。我听见一只小鸟这样歌唱，它的歌声仿佛使王上听了十分快乐。来，请吧。（同下。）

收场白

一跳舞者登场致辞。

第一，我的忧虑；第二，我的敬礼；最后，我的致辞。我的忧虑是怕各位看过了这出戏会生气；我的敬礼是我的应尽的礼貌；我的致词是要请各位原谅。要是你们现在等着听一段漂亮的话，那可难为了我啦；因为我所要说的话，都是我自己杜撰出来的，我怕它会叫我遭到一场大大的没趣。可是闲话少说，我就冒这么一次险吧。奉告各位——虽然是明人不必细说——我在不久之前赶上了一出枯燥无味的戏剧的结局，当时我请求各位多多包涵，还答应你们再编一出好一点儿的给你们看。我的原意是就用这出戏抵账了。如果这笔买卖也赔钱了，我当然是破产了，你们，我的好心肠的债主们，也要大失所望。可是我既然答应在这儿露面，所以我在这儿愿意把我这一身悉听各位的处置；要是你们慈悲为怀，肯对我略加宽贷，那么我也可以打个折扣偿还你们，并且像大多数的借债人一样，给你们无穷无尽的允诺。

要是我的舌头不能请求你们宽贷我，那么你们肯不肯命令我用我的双腿向你们乞恕？虽然跳一下舞就可以把债务轻轻跳去，世上没有这样容易的事，可是只要在良心上并不亏负人家，什么事情都是可以通融的，我也就这么办吧。这儿在座的各位夫人小姐都已经宽恕我了；要是在座的各位先生不肯饶我，那么各位先生就是和各位夫人小姐意见不合，在这样的嘉宾盛会之中，这一种怪事是未之前闻的。

我还要请各位耐心听我说一句话。要是你们的胃口还没有对肥肉生厌，我们的卑微的著者将要把本剧的故事继续搬演下去，让约翰爵士继续登场，还要贡献你们一位有趣的角色，法国的美貌的凯瑟琳公主。照我所知道的，福斯塔夫将要出汗而死，除非你们无情的批判早已把他杀死；因为欧尔卡苏 [2] 是为宗教而殉身的，我们演的不是他。我的舌头已经疲乏了；等我的腿儿也跳得不能动弹的时候，我要敬祝各位晚安。现在我就长跪在你们的面前，为我们的女王陛下祈祷康宁。

[1] 阿木拉（Amurath），土耳其皇帝，一五九五年登位时，数兄弟都被绞死。

[2] 欧尔卡苏（Oldcastle），十五世纪英国罗拉教派的领袖，亨利五世早年的伴侣，福斯塔夫的性格据说是依据他塑造的。

第十二夜

剧中人物

奥西诺 伊利里亚公爵

西巴斯辛 薇奥拉之兄

安东尼奥 船长，西巴斯辛之友

另一船长 薇奥拉之友

凡伦丁 丘里奥 公爵侍臣

托比·培尔契爵士 奥丽维娅的叔父

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

马伏里奥 奥丽维娅的管家

费边 费斯特 小丑 奥丽维娅之仆

奥丽维娅 富有的伯爵小姐

薇奥拉 热恋公爵者

玛利娅 奥丽维娅的侍女

群臣、牧师、水手、警吏、乐工及其他侍从等

地点

伊利里亚某城及其附近海滨

第一幕

第一场 公爵府中一室

公爵、丘里奥、众臣同上；乐工随侍。

公爵 假如音乐是爱情的食粮，那么奏下去吧；尽量地奏下去，好让爱情因过饱噎塞而死。又奏起这个调子来了！它有一种渐渐消沉下去的节奏。啊！它经过我的耳畔，就像微风吹拂一丛紫罗兰，发出轻柔的声音，一面把花香偷走，一面又把花香分送。够了！别再奏下去了！它现在已经不像原来那样甜蜜了。爱情的精灵呀！你是多么敏感而活泼；虽然你有海一样的容量，可是无论怎样高贵超越的事物，一进了你的范围，便会在顷刻间失去了它的价值。爱情是这样充满了意象，在一切事物中是最富于幻想的。

丘里奥 殿下，您要不要去打猎？

公爵 什么，丘里奥？

丘里奥 去打鹿。

公爵 啊，一点不错，我的心就像是一头鹿。唉！当我第一眼瞧见奥丽维娅的时候，我觉得好像空气给她澄清了。那时我就变成了一头鹿；从此我的情欲像凶暴残酷的猎犬一样，永远追逐着我。

凡伦丁上。

公爵 怎样！她那边有什么消息？

凡伦丁 启禀殿下，他们不让我进去，只从她的侍女嘴里传来了这一个答复：除非再过七个寒暑，就是青天也不能窥见她的全貌；她要像一个尼姑一样，蒙着面幕而行，每天用辛酸的眼泪浇洒她的卧室：这一切都是为着纪念对于一个死去的哥哥的爱，她要把对哥哥的爱永远活生生地保留在她悲伤的记忆里。

公爵 唉！她有这么一颗优美的心，对于她的哥哥也会挚爱到这等地步。假如爱神那支有力的金箭把她心里一切其他的感情一齐射死；假如只有一个唯一的君王占据着她的心肝头脑——这些尊严的御座，这些珍美的财宝——那时她将要怎样恋爱着啊！

给我引道到芬芳的花丛；

相思在花荫下格外情浓。（同下。）

第二场 海滨

薇奥拉、船长及水手等上。

薇奥拉 朋友们，这儿是什么国土？

船长 这儿是伊利里亚，姑娘。

薇奥拉 我在伊利里亚干什么呢？我的哥哥已经到极乐世界里去了。也许他侥幸没有淹死。水手们，你们以为怎样？

船长 您也是侥幸才保全了性命的。

薇奥拉 唉，我的可怜的哥哥！但愿他也侥幸无恙！

船长 不错，姑娘，您可以用侥幸的希望来宽慰您自己。我告诉您，我们的船撞破了之后，您和那几个跟您一同脱险的人紧攀着我们那只给风涛所颠摇的小船，那时我瞧见您的哥哥很有急智地把他自己捆在一根浮在海面的桅樯上，勇敢和希望教给了他这个计策；我见他像阿里翁[1]骑在海豚背上似的浮沉在波浪之间，直到我的眼睛望不见他。

薇奥拉 你的话使我很高兴，请收下这点钱，聊表谢意。由于我自己脱险，使我抱着他也能够同样脱险的希望；你的话更把我的希望证实了几分。你知道这国土吗？

船长 是的，姑娘，很熟悉；因为我就是在离这儿不到三小时旅程的地方生长的。

薇奥拉 谁统治着这地方？

船长 一位名实相符的高贵的公爵。

薇奥拉 他叫什么名字？

船长 奥西诺。

薇奥拉 奥西诺！我曾经听见我父亲说起过他；那时他还没有娶亲。

船长 现在他还是这样，至少在最近我还不曾听见他娶亲的消息；因为只一个月之前我从这儿出发，那时刚刚有一种新鲜的风传——您知道大人物的一举一动，都会被一般人纷纷议论着的——说他在向美貌的奥丽维娅求爱。

薇奥拉 她是谁呀？

船长 她是一位品德高尚的姑娘；她的父亲是位伯爵，约莫在一年前死去，把她交给他的儿子，她的哥哥照顾，可是他不久又死了。他们说为了对于她哥哥的深切的友爱，她已经发誓不再跟男人们在一起或是见他们的面。

薇奥拉 唉！要是我能够侍候这位小姐，就可以不用在时机没有成熟之前泄露我的身份了。

船长 那很难办到，因为她不肯接纳无论哪一种请求，就是公爵的请求她也是拒绝的。

薇奥拉 船长，你瞧上去是个好人；虽然造物常常用一层美丽的墙来围蔽住内中的污秽，但是我可以相信你的心地跟你的外表一样好。请你替我保守秘密，不要把我的真相泄露出去，我以后会重谢你的；你得帮助我假扮起来，好让我达到我的目的。我要去侍候这位公爵，你可以把我送给他作为一个净了身的侍童；也许你会得到些好处的，因为我会唱歌，用各种的音乐向他说话，使他重用我。

以后有什么事以后再说；

我会使计谋，你只须静默。

船长 我便当哑巴，你去做近侍；

倘多话挖去我的眼珠子。

薇奥拉 谢谢你；领着我去吧。（同下。）

第三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托比·培尔契爵士及玛利娅上。

托比 我的侄女见什么鬼把她哥哥的死看得那么重？悲哀是要损寿的呢。

玛利娅 真的，托比老爷，您晚上得早点儿回来；您那侄小姐很反对您深夜不归呢。

托比 哼，让她去今天反对、明天反对，尽管反对下去吧。

玛利娅 呕，但是您总得有个分寸，不要太失身份才是。

托比 身份！我这身衣服难道不合身份吗？穿了这种衣服去喝酒，也很有身份的了；还有这双靴子，要是它们不合身份，就叫它们在靴带上吊死了吧。

玛利娅 您这样酗酒会作践了您自己的，我昨天听见小姐说起过；她还说起您有一晚带到这儿来向她求婚的那个傻骑士。

托比 谁？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吗？

玛利娅 嗽 ，就是他。

托比 他在伊利里亚也算是一表人才了。

玛利娅 那又有什么相干？

托比 哼，他一年有三千块钱收入呢。

玛利娅 嗽 ，可是一年之内就把这些钱全花光了。他是个大傻瓜，而且是个浪子。

托比 呸！你说出这种话来！他会拉低音提琴；他会不看书本讲三四国文字，一个字都不模糊；他有很好的天分。

玛利娅 是的，傻子都是得天独厚的；因为他除了是个傻瓜之外，又是一个惯会惹是招非的家伙；要是他没有懦夫的天分来缓和一下他那喜欢吵架的脾气，有见识的人都以为他就会有棺材睡的。

托比 我举手发誓，这样说他的人，都是一批坏蛋，信口雌黄的东西。他们是谁啊？

玛利娅 他们又说您每夜跟他在一块儿喝酒。

托比 我们都喝酒祝我的侄女健康呢。只要我的喉咙里有食道，伊利里亚有酒，我便要为她举杯祝饮。谁要是不愿为我的侄女举杯祝饮，喝到像抽陀螺似的天旋地转，他就是个不中用的汉子，是个卑鄙小人。嘿，丫头！放正经些！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来啦。

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上。

安德鲁 托比·培尔契爵士！您好，托比·培尔契爵士！

托比 亲爱的安德鲁爵士！

安德鲁 您好，美貌的小泼妇！

玛利娅 您好，大人。

托比 寒暄几句，安德鲁爵士，寒暄几句。

安德鲁 您说什么？

托比 这是舍侄女的丫环。

安德鲁 好寒萱姊姊，我希望咱们多多结识。

玛利娅 我的名字是玛丽，大人。

安德鲁 好玛丽·寒萱姊姊，——

托比 你弄错了，骑士；“寒暄几句”就是跑上去向她应酬一下，招呼一下，客套一下，来一下的意思。

安德鲁 嗳哟，当着这些人我可不能跟她打交道。“寒暄”就是这个意思吗？

玛利娅 再见，先生们。

托比 要是你让她这样走了，安德鲁爵士，你以后再不用充汉子了。

安德鲁 要是你这样走了，姑娘，我以后再不用充汉子了。好小姐，你以为你手边是些傻瓜吗？

玛利娅 大人，可是我还不曾跟您握手呢。

安德鲁 那很好办，让我们握手。

玛利娅 好了，大人，思想是无拘无束的。请您把这只手带到卖酒的柜台那里去，让它喝两盅吧。

安德鲁 这怎么讲，好人儿？你在打什么比方？

玛利娅 我是说它怪没劲的。

安德鲁 是啊，我也这样想。不管人家怎么说我蠢，应该好好保养两手的道理我还懂得。可是你说的是什么笑话？

玛利娅 没劲的笑话。

安德鲁 你一肚子都是这种笑话吗？

玛利娅 不错，大人，满手里抓的也都是。得，现在我放开您的手了，我的笑料也都吹了。（下。）

托比 骑士啊！你应该喝杯酒儿。几时我见你这样给人愚弄过？

安德鲁 我想你从来没有见过；除非你见我给酒弄昏了头。有时我觉得我跟一般基督徒和平常人一样笨；可是我是个吃牛肉的老饕，我相信那对于我的聪明很有妨害。

托比 一定一定。

安德鲁 要是我真那样想的话，以后我得戒了。托比爵士，明天我要骑马回家去了。

托比 Pourquoi [2] ，我的亲爱的骑士？

安德鲁 什么叫Pourquoi？好还是不好？我理该把我花在击剑、跳舞和耍熊上面的工夫学几种外国话的。唉！要是我读了文学多么好！

托比 要是你花些工夫在你的鬈发钳 [3] 上头，你就可以有一头很好的头发了。

安德鲁 怎么，那跟我的头发有什么关系？

托比 很明白，因为你瞧你的头发不用些工夫上去是不会鬈曲起来的。

安德鲁 可是我的头发不也已经够好看了吗？

托比 好得很，它披下来的样子就像纺杆上的麻线一样，我希望有哪位奶奶把你夹在大腿里纺它一纺。

安德鲁 真的，我明天要回家去了，托比爵士。你侄女不肯接见我；即使接见我，多半她也不会要我。这儿的公爵也向她求婚呢。

托比 她不要什么公爵不公爵；她不愿嫁给比她身份高、地位高、年龄高、智慧高的人，我听见她这样发过誓。嘿，老兄，还有希望呢。

安德鲁 我再耽搁一个月。我是世上心思最古怪的人；我有时老是喜欢喝酒跳舞。

托比 这种玩意儿你很擅胜场的吗，骑士？

安德鲁 可以比得过伊利里亚无论哪个不比我高明的人；可是我不愿跟老手比。

托比 你跳舞的本领怎样？

安德鲁 不骗你，我会旱地拔葱。

托比 我会葱炒羊肉。

安德鲁 讲到我的倒跳的本事，简直可以比得上伊利里亚的无论什么人。

托比 为什么你要把这种本领藏匿起来呢？为什么这种天才要覆上一块幕布？难道它们也会沾上灰尘，像大姑娘的画像一样吗？为什么不跳着“加里阿”到教堂里去，跳着“科兰多”一路回家？假如是我的话，我要走步路也是“捷格”舞，撒泡尿也是五步舞呢。你是什么意思？这世界上是应该把才能隐藏起来的吗？照你那双出色的好腿看来，我想它们是在一个跳舞的星光底下生下来的。

安德鲁 嗽，我这双腿很有气力，穿了火黄色的袜子倒也十分漂亮。我们喝酒去吧？

托比 除了喝酒，咱们还有什么事好做？咱们的命宫不是金牛星吗？

安德鲁 金牛星！金牛星管的是腰和心。

托比 不，老兄，是腿和股。跳个舞给我看。哈哈！跳得高些！哈哈！好极了！（同下。）

第四场 公爵府中一室

凡伦丁及薇奥拉男装上。

凡伦丁 要是公爵继续这样宠幸你，西萨里奥，你多半就要高升起来了；他认识你还只有三天，你就跟他这样熟了。

薇奥拉 看来你不是怕他的心性捉摸不定，就是怕我会玩忽职守，所以你才怀疑他会不会继续这样宠幸我。先生，他待人是不是有始无终的？

凡伦丁 不，相信我。

薇奥拉 谢谢你。公爵来了。

公爵、丘里奥及侍从等上。

公爵 喂！有谁看见西萨里奥吗？

薇奥拉 在这儿，殿下，听候您的吩咐。

公爵 你们暂时走开些。西萨里奥，你已经知道了一切，我已经把我秘密的内心中的书册向你展示过了；因此，好孩子，到她那边去，别让他们把你摈之门外，站在她的门口，对他们说，你要站到脚底下生了根，直等她把你延见为止。

薇奥拉 殿下，要是她真像人家所说的那样沉浸在悲哀里，她一定不会允许我进去的。

公爵 你可以跟他们吵闹，不用顾虑一切礼貌的界限，但一定不要毫无结果而归。

薇奥拉 假定我能够和她见面谈话了，殿下，那么又怎样呢？

公爵 噢！那么就向她宣布我的恋爱的热情，把我的一片挚诚说给她听，让她吃惊。你表演起我的伤心来一定很出色，你这样的青年一定比那些面孔板板的使者们更能引起她的注意。

薇奥拉 我想不见得吧，殿下。

公爵 好孩子，相信我的话；因为像你这样的妙龄，还不能算是个成人：狄安娜的嘴唇也不比你的更柔滑而红润；你的娇细的喉咙像处女一

样尖锐而清朗；在各方面你都像个女人。我知道你的性格很容易对付这件事情。四五个人陪着他去；要是你们愿意，就全去也好；因为我欢喜孤寂。你倘能成功，那么你主人的财产你也可以有份。

薇奥拉　我愿意尽力去向您的爱人求婚。（旁白）　唉，怨只怨多阻碍的前程！

但我一定要做他的夫人。（各下。）

第五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玛利娅及小丑上。

玛利娅　不，你要是不告诉我你到哪里去来，我便把我的嘴唇抿得紧紧的，连一根毛发也钻不进去，不替你说句好话。小姐因为你不在，要吊死你呢。

小丑　让她吊死我吧；好好地吊死的人，在这世上可以不怕敌人。

玛利娅　把你的话解释解释。

小丑　因为他看不见敌人了。

玛利娅　好一句无聊的回答。让我告诉你“不怕敌人”这句话是怎么来的吧。

小丑　怎么来的，玛利娅姑娘？

玛利娅　是从打仗里来的；下回你再撒赖的时候，就可以放开胆子这样说。

小丑　好吧，上帝给聪明与聪明人；至于傻子们呢，那只好靠他们的本事了。

玛利娅　可是你这么久在外边鬼混，小姐一定要把你吊死的，否则把你赶出去，那不是跟把你吊死一样好吗？

小丑　好好地吊死常常可以防止坏的婚姻；至于赶出去，那在夏天倒

还没甚要紧。

玛利娅 那么你已经下了决心了吗？

小丑 不，没有；可是我决定了两端。

玛利娅 假如一端断了，一端还连着；假如两端都断了，你的裤子也落下来了。

小丑 妙，真的很妙。好，去你的吧；要是托比老爷戒了酒，你在伊利里亚的雌儿中间也好算是个门当户对的调皮角色了。

玛利娅 闭嘴，你这坏蛋，别胡说了。小姐来啦；你还是好好地想出个推托来。（下。）

小丑 才情呀，请你帮我好好地装一下傻瓜！那些自负才情的人，实际上往往是些傻瓜；我知道我自己没有才情，因此也许可以算做聪明人。昆那拍勒斯 [4] 怎么说的？“与其做愚蠢的智人，不如做聪明的愚人。”

奥丽维娅偕马伏里奥上。

小丑 上帝祝福你，小姐！

奥丽维娅 把这傻子撵出去！

小丑 喂，你们没听见吗？把这位小姐撵出去。

奥丽维娅 算了吧！你是个干燥无味的傻子，我不要再看见你了；而且你已经变得不老实起来了。

小丑 我的小姐，这两个毛病用酒和忠告都可以治好。只要给干燥无味的傻子一点酒喝，他就不干燥了。只要劝不老实的人洗心革面，弥补他从前的过失：假如他能够弥补的话，他就不再不老实了；假如他不能弥补，那么叫裁缝把他补一补也就得了。弥补者，弥而补之也：道德的失足无非补上了一块罪恶；罪恶悔改之后，也无非补上了一块道德。假如这种简单的论理可以通得过去，很好；假如通不过去，还有什么办法？当忘八是一件倒霉的事，美人好比鲜花，这都是无可怀疑的。小姐

吩咐把傻子撵出去；因此我再说一句，把她撵出去吧。

奥丽维娅 尊驾，我吩咐他们把你撵出去呢。

小丑 这就是大错而特错了！小姐，“戴了和尚帽，不定是和尚”；那就好比是说，我身上虽然穿着愚人的彩衣，可是我并不一定连头脑里也穿着它呀。我的好小姐，准许我证明您是个傻子。

奥丽维娅 你能吗？

小丑 再便当也没有了，我的好小姐。

奥丽维娅 那么证明一下看。

小丑 小姐，我必须把您盘问；我的贤淑的小乖乖，回答我。

奥丽维娅 好吧，先生，为了没有别的消遣，我就等候着你的证明吧。

小丑 我的好小姐，你为什么悲伤？

奥丽维娅 好傻子，为了我哥哥的死。

小丑 小姐，我想他的灵魂是在地狱里。

奥丽维娅 傻子，我知道他的灵魂是在天上。

小丑 这就越显得你的傻了，我的小姐；你哥哥的灵魂既然在天上，为什么要悲伤呢？列位，把这傻子撵出去。

奥丽维娅 马伏里奥，你以为这傻子怎样？是不是更有趣了？

马伏里奥 是的，而且会变得越来越有趣，一直到死。老弱会使聪明减退，可是对于傻子却能使他变得格外傻起来。

小丑 大爷，上帝保佑您快快老弱起来，好让您格外傻得厉害！托比老爷可以发誓说我不是狐狸，可是他不愿跟人家打赌两便士说您不是个傻子。

奥丽维娅 你怎么说，马伏里奥？

马伏里奥 我不懂您小姐怎么会喜欢这种没有头脑的混账东西。前天我看见他给一个像石头一样冥顽不灵的下等的傻子算计了去。您瞧，他已经毫无招架之功了；要是您不笑笑给他一点题目，他便要无话可说。我说，听见这种傻子的话也会那么高兴的聪明人们，都不过是些傻子们的应声虫罢了。

奥丽维娅 啊！你是太自命不凡了，马伏里奥；你缺少一副健全的胃口。你认为是炮弹的，在宽容慷慨、气度汪洋的人看来，不过是鸟箭。傻子有特许放肆的权利，虽然他满口骂人，人家不会见怪于他；君子出言必有分量，虽然他老是指摘人家的错处，也不能算为谩骂。

小丑 麦鸠利赏给你说谎的本领吧，因为你给傻子说了好话！

玛利娅重上。

玛利娅 小姐，门口有一位年轻的先生很想见您说话。

奥丽维娅 从奥西诺公爵那儿来的吧？

玛利娅 我不知道，小姐；他是一位漂亮的青年，随从很盛。

奥丽维娅 我家里有谁在跟他周旋呢？

玛利娅 是令亲托比老爷，小姐。

奥丽维娅 你去叫他走开；他满口都是些疯话。不害羞的！（玛利娅下） 马伏里奥，你给我去；假若是公爵差来的，说我病了，或是不在家，随你怎样说，把他打发走。（马伏里奥下） 你瞧，先生，你的打诨已经陈腐起来，人家不喜欢了。

小丑 我的小姐，你帮我说话就像你的大儿子也会是个傻子一般；愿上帝在他的头颅里塞满脑子吧！瞧你的那位有一副最不中用的头脑的令亲来了。

托比·培尔契爵士上。

奥丽维娅 哎哟，又已经半醉了。叔叔，门口是谁？

托比 一个绅士。

奥丽维娅 一个绅士！什么绅士？

托比 有一个绅士在这儿——这种该死的咸鱼！怎样，蠢货！

小丑 好托比爷爷！

奥丽维娅 叔叔，叔叔，你怎么这么早就昏天黑地了？

托比 声天色地！我打倒声天色地！有一个人在门口。

小丑 是呀，他是谁呢？

托比 让他是魔鬼也好，我不管；我说，我心里耿耿三尺有神明。好，都是一样。（下。）

奥丽维娅 傻子，醉汉像个什么东西？

小丑 像个溺死鬼，像个傻瓜，又像个疯子。多喝了一口就会把他变成个傻瓜；再喝一口就发了疯；喝了第三口就把他溺死了。

奥丽维娅 你去找个验尸的来吧，让他来验验我的叔叔；因为他已经喝酒喝到了第三个阶段，他已经溺死了。瞧瞧他去。

小丑 他还不过是发疯呢，我的小姐；傻子该去照顾疯子。（下。）

马伏里奥重上。

马伏里奥 小姐，那个少年发誓说要见您说话。我对他说您有病；他说他知道，因此要来见您说话。我对他说您睡了；他似乎也早已知道了，因此要来见您说话。还有什么话好对他说呢，小姐？什么拒绝都挡他不了。

奥丽维娅 对他说我不要见他说话。

马伏里奥 这也已经对他说过了；他说，他要像州官衙门前竖着的旗

杆那样立在您的门前不去，像凳子脚一样直挺挺地站着，非得见您说话不可。

奥丽维娅 他是怎样一个人？

马伏里奥 呃，就像一个人那么的。

奥丽维娅 可是是什么样子的呢？

马伏里奥 很无礼的样子；不管您愿不愿意，他一定要见您说话。

奥丽维娅 他的相貌怎样？多大年纪？

马伏里奥 说是个大人吧，年纪还太轻；说是个孩子吧，又嫌大些：就像是一颗没有成熟的豆荚，或是一只半生的苹果，又像大人又像小孩，所谓介乎两可之间。他长得很漂亮，说话也很刁钻；看他的样子，似乎有些未脱乳臭。

奥丽维娅 叫他进来。把我的侍女唤来。

马伏里奥 姑娘，小姐叫着你呢。（下。）

玛利娅重上。

奥丽维娅 把我的面纱拿来；来，罩住我的脸。我们要再听一次奥西诺来使的说话。

薇奥拉及侍从等上。

薇奥拉 哪一位是这里府中的贵小姐？

奥丽维娅 有什么话对我说吧；我可以代她答话。你来有什么见教？

薇奥拉 最辉煌的、卓越的、无双的美人！请您指示我这位是不是就是这里府中的小姐，因为我没有见过她。我不大甘心浪掷我的言辞；因为它不但写得非常出色，而且我费了好大的辛苦才把它背熟。两位美人，不要把我取笑；我是个非常敏感的人，一点点轻侮都受不了的。

奥丽维娅 你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先生？

薇奥拉 除了我背熟了的以外，我不能说别的话；您那问题是我所不曾预备作答的。温柔的好人儿，好好儿地告诉我您是不是府里的小姐，好让我陈说我的来意。

奥丽维娅 你是个唱戏的吗？

薇奥拉 不，我的深心的人儿；可是我敢当着最有恶意的敌人发誓，我并不是我所扮演的角色。您是这府中的小姐吗？

奥丽维娅 是的，要是我没有篡夺了我自己。

薇奥拉 假如您就是她，那么您的确是篡夺了您自己了；因为您有权力给予别人的，您却没有权力把它藏匿起来。但是这种话跟我来此的使命无关；我要继续着恭维您的言辞，然后告知您我的来意。

奥丽维娅 把重要的话说出来；恭维免了吧。

薇奥拉 唉！我好容易才把它背熟，而且它又是很有诗意的。

奥丽维娅 那么多半是些鬼话，请你留着不用说了吧。我听说你在我门口一味顶撞；让你进来只是为要看看你究竟是个什么人，并不是要听你说话。要是你没有发疯，那么去吧；要是你明白事理，那么说得简单一些：我现在没有那样心思去理会一段没有意思的谈话。

玛利娅 请你动身吧，先生；这儿便是你的路。

薇奥拉 不，好清道夫，我还要在这儿闲荡一会儿呢。亲爱的小姐，请您劝劝您这位“彪形大汉”别那么神气活现。

奥丽维娅 把你的尊意告诉我。

薇奥拉 我是一个使者。

奥丽维娅 你那种礼貌那么可怕，你带来的信息一定是些坏事情。有什么话说出来。

薇奥拉 除了您之外不能让别人听见。我不是来向您宣战，也不是来要求您臣服；我手里握着橄榄枝，我的话里充满了和平，也充满了意

义。

奥丽维娅 可是你一开始就不讲礼。你是谁？你要的是什么？

薇奥拉 我的不讲礼是我从你们对我的接待上学来的。我是谁，我要些什么，是个秘密；在您的耳中是神圣，别人听起来就是亵渎。

奥丽维娅 你们都走开吧；我们要听一听这段神圣的话。（玛利娅及侍从等下）现在，先生，请教你的经文？

薇奥拉 最可爱的小姐——

奥丽维娅 倒是一种叫人听了怪舒服的教理，可以大发议论呢。你的经文呢？

薇奥拉 在奥西诺的心头。

奥丽维娅 在他的心头！在他的心头的哪一章？

薇奥拉 照目录上排起来，是他心头的第一章。

奥丽维娅 噢！那我已经读过了，无非是些旁门左道。你没有别的话要说了吗？

薇奥拉 好小姐，让我瞧瞧您的脸。

奥丽维娅 贵主人有什么事要差你来跟我的脸接洽的吗？你现在岔开你的正文了；可是我们不妨拉开幕儿，让你看看这幅图画。（揭除面幕）你瞧，先生，我就是这个样子；它不是画得很好吗？

薇奥拉 要是一切都出于上帝的手，那真是绝妙之笔。

奥丽维娅 它的色彩很耐久，先生，受得起风霜的侵蚀。

薇奥拉 那真是各种色彩精妙地调和而成的美貌；那红红的白白的都是造化亲自用他的可爱的巧手敷上去的。小姐，您是世上最忍心的女人，要是您甘心让这种美埋没在坟墓里，不给世间留下一份副本。

奥丽维娅 啊！先生，我不会那样狠心；我可以列下一张我的美貌的清单，一一开陈清楚，把每一件细目都载在我的遗嘱上，例如：一款，浓淡适中的朱唇两片；一款，灰色的倩眼一双，附眼睑；一款，玉颈一围，柔颐一个，等等。你是奉命到这儿来恭维我的吗？

薇奥拉 我明白您是个什么样的人了。您太骄傲了；可是即使您是个魔鬼，您是美貌的。我的主人爱着您；啊！这么一种爱情，即使您是人间的绝色，也应该酬答他的。

奥丽维娅 他怎样爱着我呢？

薇奥拉 用崇拜，大量的眼泪，震响着爱情的呻吟，吞吐着烈火的叹息。

奥丽维娅 你的主人知道我的意思，我不能爱他；虽然我想他品格很高，知道他很尊贵，很有身份，年轻而纯洁，有很好的名声，慷慨，博学，勇敢，长得又体面；可是我总不能爱他，他老早就已经得到我的回音了。

薇奥拉 要是我也像我主人一样热情地爱着您，也是这样的受苦，这样了无生趣地把生命拖延，我不会懂得您的拒绝是什么意思。

奥丽维娅 啊，你预备怎样呢？

薇奥拉 我要在您的门前用柳枝筑成一所小屋，不时到府中访谒我的灵魂；我要吟咏着被冷淡的忠诚的爱情的篇什，不顾夜多么深我要把它们高声歌唱；我要向着回声的山崖呼喊您的名字，使饶舌的风都叫着“奥丽维娅”。啊！您在天地之间将要得不到安静，除非您怜悯了我！

奥丽维娅 你的口才倒是颇堪造就的。你的家世怎样？

薇奥拉 超过于我目前的境遇，但我是个有身份的士人。

奥丽维娅 回到你主人那里去；我不能爱他，叫他不要再差人来了；除非或者你再来见我，告诉我他对于我的答复觉得怎样。再会！多谢你的辛苦；这几个钱赏给你。

薇奥拉 我不是个要钱的信差，小姐，留着您的钱吧；不曾得到报酬的，是我的主人，不是我。但愿爱神使您所爱的人也是心如铁石，好让您的热情也跟我主人的一样遭到轻蔑！再会，忍心的美人！（下。）

奥丽维娅 “你的家世怎样？”“超过于我目前的境遇，但我是个有身

份的士人。”我可以发誓你一定是的；你的语调，你的脸，你的肢体、动作、精神，各方面都可以证明你的高贵。——别这么性急。且慢！且慢！除非颠倒了主仆的名分。——什么！这么快便染上那种病了？我觉得好像这个少年的美处在悄悄地蹑步进入我的眼中。好，让它去吧。喂！马伏里奥！

马伏里奥重上。

马伏里奥 有，小姐，听候您的吩咐。

奥丽维娅　去追上那个无礼的使者，公爵差来的人，他不管我要不要，硬把这戒指留下；对他说我不要，请他不要向他的主人献功，让他死不了心，我跟他没有缘分。要是那少年明天还打这儿走过，我可以告诉他为什么。去吧，马伏里奥。

马伏里奥 是，小姐。（下。）

奥丽维娅 我的行事我自己全不懂，

怎一下子便会把人看中？

一切但凭着命运的吩咐，

谁能够作得了自己的主！（下。）

[1]　阿里翁（Arion），希腊诗人和音乐家，传说他在某次乘船自西西里至科林多，途中为水手所迫害，因跃入海中，为海豚负至岸上，盖深感其音乐之力云。

[2] 法文：“为什么”之意。

[3] 原文鬈发钳（tongs）与外国话（tongues）音相近。

[4] 似为杜撰的人名。

第二幕

第一场 海滨

安东尼奥及西巴斯辛上。

安东尼奥 您不愿住下去了吗？您也不愿让我陪着您去吗？

西巴斯辛 请您原谅，我不愿。我是个倒霉的人，我的晦气也许要连累了您，所以我要请您离开我，好让我独自担承我的恶运；假如连累到您身上，那是太辜负了您的好意了。

安东尼奥 可是让我知道您的去向吧。

西巴斯辛 不瞒您说，先生，我不能告诉您；因为我所决定的航行不过是无目的的漫游。可是我看您这样有礼，您一定不会强迫我说出我所保守的秘密来；因此按礼该我来向您表白我自己。安东尼奥，您要知道我的名字是西巴斯辛，罗德利哥是我的化名。我的父亲便是梅萨林的西巴斯辛，我知道您一定听见过他的名字。他死后丢下我和一个妹妹，我们两人是在同一个时辰出世的；我多么希望上天也让我们两人在同一个时辰死去！可是您，先生，却来改变我的命运，因为就在您把我从海浪里打救起来之前不久，我的妹妹已经淹死了。

安东尼奥 唉，可惜！

西巴斯辛 先生，虽然人家说她非常像我，许多人都说她是个美貌的姑娘；我虽然不好意思相信这句话，但是至少可以大胆说一句，即使妒嫉她的人也不能不承认她有一颗美好的心。她是已经给海水淹死的了，先生，虽然似乎我要用更多的泪水来淹没对她的记忆。

安东尼奥 先生，请您恕我招待不周。

西巴斯辛 啊，好安东尼奥！我才是多多打扰了您哪！

安东尼奥 要是您看在我的交情分上，不愿叫我痛不欲生的话，请您允许我做您的仆人吧。

西巴斯辛 您已经打救了我的生命，要是您不愿让我抱愧而死，那么请不要提出那样的请求，免得您白白救了我一场。我立刻告辞了；我的心是怪软的，还不曾脱去我母亲的性质，为了一点点理由，我的眼睛里就会露出我的弱点来。我要到奥西诺公爵的宫廷里去；再会了。（下。）

安东尼奥 一切神明护佑着你！我在奥西诺的宫廷里有许多敌人，否则我就会马上到那边去会你——

但无论如何我爱你太深，

履险如夷我定要把你寻。（下。）

第二场 街道

薇奥拉上，马伏里奥随上。

马伏里奥 您不是刚从奥丽维娅伯爵小姐那儿来的吗？

薇奥拉 是的，先生；因为我走得慢，所以现在还不过在这儿。

马伏里奥 先生，这戒指她还给您；您当初还不如自己拿走呢，免得我麻烦。她又说您必须叫您家主人死了心，明白她不要跟他来往。还

有，您不用再那么莽撞地到这里来替他说话了，除非来回报一声您家主人已经对她的拒绝表示认可。好，拿去吧。

薇奥拉 她自己拿了我这戒指去的；我不要。

马伏里奥 算了吧，先生，您使性子把它丢给她；她的意思也要我把它照样丢还给您。假如它是值得弯下身子拾起来的话，它就在您的眼前；不然的话，让什么人看见就给什么人拿去吧。（下。）

薇奥拉 我没有留下戒指呀；这位小姐是什么意思？但愿她不要迷恋了我的外貌才好！她把我打量得那么仔细；真的，我觉得她看得我那么出神，连自己讲的什么话儿也顾不到了，那么没头没脑，颠颠倒倒的。一定的，她爱上我啦；情急智生，才差这个无礼的使者来邀请我。不要我主人的戒指！嘿，他并没有把什么戒指送给她呀！我才是她意中的人；真是这样的话——事实上确是这样——那么，可怜的小姐，她真是做梦了！我现在才明白假扮的确不是一桩好事情，魔鬼会乘机大显他的身手。一个又漂亮又靠不住的男人，多么容易占据了女人家柔弱的心！唉！这都是我们生性脆弱的缘故，不是我们自身的错处；因为上天造下我们是哪样的人，我们就是哪样的人。这种事情怎么了结呢？我的主人深深地爱着她；我呢，可怜的小鬼，也是那样恋着他；她呢，认错了人，似乎在思念我。这怎么了呢？因为我是个男人，我没有希望叫我的主人爱上我；因为我是个女人，唉！可怜的奥丽维娅也要白费无数的叹息了！

这纠纷要让时间来理清；

叫我打开这结儿怎么成！（下。）

第三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托比·培尔契爵士及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上。

托比　过来，安德鲁爵士。深夜不睡即是起身得早；“起身早，身体好”，你知道的——

安德鲁　不，老实说，我不知道；我知道的是深夜不睡便是深夜不

睡。

托比　一个错误的结论；我听见这种话就像看见一个空酒瓶那么头痛。深夜不睡，过了半夜才睡，那就是到大清早才睡，岂不是睡得很早？我们的生命不是由四大原素组成的吗？

安德鲁 不错，他们是这样说；可是我以为我们的生命不过是吃吃喝喝而已。

托比 你真有学问；那么让我们吃吃喝喝吧。玛利娅，喂！开一瓶酒来！

小丑上。

安德鲁 那个傻子来啦。

小丑 啊，我的心肝们！咱们刚好凑成一幅《三个臭皮匠》。

托比 欢迎，驴子！现在我们来一个轮唱歌吧。

安德鲁 说老实话，这傻子有一副很好的喉咙。我宁愿拿四十个先令去换他这么一条腿和这么一副可爱的声音。真的，你昨夜打诨打的很好，说什么匹格罗格罗密忒斯哪，维比亚人越过了丘勃斯的赤道线哪，真是好得很。我送六便士给你的姘头，收到了没有？

小丑 你的恩典我已经放进了我的口袋；因为马伏里奥的鼻子不是鞭柄，我的小姐有一双玉手，她的跟班们不是开酒馆的。

安德鲁 好极了！嗯，无论如何这要算是最好的打诨了。现在唱个歌吧。

托比 来，给你六便士，唱个歌吧。

安德鲁 我也有六便士给你呢；要是一个骑士大方起来——

小丑 你们要我唱支爱情的歌呢，还是唱支劝人为善的歌？

托比 唱个情歌，唱个情歌。

安德鲁 是的，是的，劝人为善有什么意思。

小丑（唱）

你到哪儿去，啊我的姑娘？

听呀，那边来了你的情郎，

嘴里吟着抑扬的曲调。

不要再走了，美貌的亲亲；

恋人的相遇终结了行程，

每个聪明人全都知晓。

安德鲁 真好极了！

托比 好，好！

小丑（唱）

什么是爱情？它不在明天；

欢笑嬉游莫放过了眼前，

将来的事有谁能猜料？

不要蹉跎了大好的年华；

来吻着我吧，你双十娇娃，

转眼青春早化成衰老。

安德鲁 凭良心说话，好一副流利的歌喉！

托比 好一股恶臭的气息！

安德鲁 真的，很甜蜜又很恶臭。

托比 用鼻子听起来，那么恶臭也很动听。可是我们要不要让天空跳起舞来呢？我们要不要唱一支轮唱歌，把夜枭吵醒；那曲调会叫一个织工听了三魂出窍？

安德鲁 要是你爱我，让我们来一下吧；唱轮唱歌我挺拿手啦。

小丑 对啦，大人，有许多狗也会唱得很好。

安德鲁 不错不错。让我们唱《你这坏蛋》吧。

小丑 《闭住你的嘴，你这坏蛋》，是不是这一首，骑士？那么我可不得不叫你做坏蛋啦，骑士。

安德鲁 人家不得不叫我做坏蛋，这也不是第一次。你开头，傻子；第一句是，“闭住你的嘴”。

小丑 要是我闭住我的嘴，我就再也开不了头啦。

安德鲁 说得好，真的。来，唱起来吧。（三人唱轮唱歌。）

玛利娅上。

玛利娅 你们在这里猫儿叫春似的闹些什么呀！要是小姐没有叫起她的管家马伏里奥来把你们赶出门外去，再不用相信我的话好了。

托比 小姐是个骗子；我们都是大人物；马伏里奥是拉姆西的佩格姑娘；“我们是三个快活的人”。我不是同宗吗？我不是她的一家人吗？胡说八道，姑娘！

巴比伦有一个人，姑娘，姑娘！

小丑 要命，这位老爷真会开玩笑。

安德鲁 嗽，他高兴开起玩笑来，开得可是真好，我也一样；不过他的玩笑开得富于风趣，而我的玩笑开得更为自然。

托比

啊！十二月十二——

玛利娅 看在上帝的面上，别闹了吧！

马伏里奥上。

马伏里奥 我的爷爷们，你们疯了吗，还是怎么啦？难道你们没有脑子，不懂规矩，全无礼貌，在这种夜深时候还要像一群发酒疯的补锅匠

似的乱吵？你们把小姐的屋子当作一间酒馆，好让你们直着喉咙，唱那种鞋匠的歌儿吗？难道你们全不想想这是什么地方，这儿住的是什么人，或者现在是什么时刻了吗？

托比 老兄，我们的轮唱是严守时刻的。你去上吊吧！

马伏里奥 托比老爷，莫怪我说句不怕忌讳的话。小姐吩咐我告诉您说，她虽然把您当个亲戚留住在这儿，可是她不能容忍您那种胡闹。要是您能够循规蹈矩，我们这儿是十分欢迎您的；否则的话，要是您愿意向她告别，她一定会让您走。

托比

既然我非去不可，那么再会吧，亲亲！

玛利娅 别这样，好托比老爷。

小丑

他的眼睛显示出他末日将要来临。

马伏里奥 岂有此理！

托比

可是我决不会死亡。

小丑 托比老爷，您在说谎。

马伏里奥 真有体统！

托比

我要不要叫他滚蛋？

小丑

叫他滚蛋又怎样？

托比

要不要叫他滚蛋，毫无留贷？

小丑

啊！不，不，不，你没有这种胆量。

托比 唱的不入调吗？先生，你说谎！你不过是一个管家，有什么可以神气的？你以为你自己道德高尚，人家便不能喝酒取乐了吗？

小丑 是啊，凭圣安起誓，生姜吃下嘴去也总是辣的。

托比 你说得一点也不错。——去，朋友，用面包屑去擦你的项链吧。开一瓶酒来，玛利娅！

马伏里奥 玛利娅姑娘，要是你没有把小姐的恩典看作一钱不值，你可不要帮助他们做这种胡闹；我一定会去告诉她的。（下。）

玛利娅 滚你的吧！

安德鲁 向他挑战，然后失约，愚弄他一下子，倒是个很好的办法，就像人肚子饿了喝酒一样。

托比　好，骑士，我给你写挑战书，或者代你去口头通知他你的愤怒。

玛利娅 亲爱的托比老爷，今夜请忍耐一下子吧；今天公爵那边来的少年会见了小姐之后，她心里很烦。至于马伏里奥先生，我去对付他好了；要是我不把他愚弄得给人当作笑柄，让大家取乐儿，我便是个连直挺挺躺在床上都不会的蠢东西。我知道我一定能够。

托比 告诉我们，告诉我们；告诉我们一些关于他的事情。

玛利娅 好，老爷，有时候他有点儿像清教徒。

安德鲁 啊！要是我早想到了这一点，我要把他像狗一样打一顿呢。

托比 什么，为了像清教徒吗？你有什么绝妙的理由，亲爱的骑士？

安德鲁 我没有什么绝妙的理由，可是我有相当的理由。

玛利娅 他是个鬼清教徒，反复无常、逢迎取巧是他的本领；一头装腔作势的驴子，背熟了几句官话，便倒也似的倒了出来；自信非凡，以为自己真了不得，谁看见他都会爱他；我可以凭着那个弱点堂堂正正地给他一顿教训。

托比 你打算怎样？

玛利娅 我要在他走过的路上丢下一封暧昧的情书，里面活生生地描写着他的胡须的颜色、他的腿的形状、他走路的姿势、他的眼睛、额角和脸上的表情；他一见就会觉得是写的他自己。我会学您侄小姐的笔迹写字；在已经忘记了的信件上，我们连自己的笔迹也很难辨认呢。

托比 好极了，我嗅到了一个计策了。

安德鲁 我鼻子里也闻到了呢。

托比 他见了你丢下的这封信，便会以为是我的侄女写的，以为她爱

上了他。

玛利娅 我的意思正是这样。

安德鲁 你的意思是要叫他变成一头驴子。

玛利娅 驴子，那是毫无疑问的。

安德鲁 啊！那好极了！

玛利娅 出色的把戏，你们瞧着好了；我知道我的药对他一定生效。我可以把你们两人连那傻子安顿在他拾着那信的地方，瞧他怎样把它解释。今夜呢，大家上床睡去，梦着那回事吧。再见。（下。）

托比 晚安，好姑娘！

安德鲁 我说，她是个好丫头。

托比 她是头纯种的小猎犬，很爱我；怎样？

安德鲁 我也曾经给人爱过呢。

托比 我们去睡吧，骑士。你应该叫家里再寄些钱来。

安德鲁 要是我不能得到你的侄女，我就大上其当了。

托比 去要钱吧，骑士；要是你结果终不能得到她，你就叫我傻子。

安德鲁 要是我不去要，就再不要相信我，随你怎么办。

托比 来，来，我去烫些酒来；现在去睡太晚了。来，骑士；来，骑士。（同下。）

第四场 公爵府中一室

公爵、薇奥拉、丘里奥及余人等上。

公爵 给我奏些音乐。早安，朋友们。好西萨里奥，我只要听我们昨晚听的那支古曲；我觉得它比目前轻音乐中那种轻倩的乐调和警炼的字

句更能慰解我的痴情。来，只唱一节吧。

丘里奥 启禀殿下，会唱这歌儿的人不在这儿。

公爵 他是谁？

丘里奥 是那个弄人费斯特，殿下；他是奥丽维娅小姐的尊翁所宠幸的傻子。他就在这儿左近。

公爵 去找他来，现在先把那曲调奏起来吧。（丘里奥下。奏乐）过来，孩子。要是你有一天和人恋爱了，请在甜蜜的痛苦中记着我；因为真心的恋人都像我一样，在其他一切情感上都是轻浮易变，但他所爱的人儿的影像，却永远铭刻在他的心头。你喜不喜欢这个曲调？

薇奥拉 它传出了爱情的宝座上的回声。

公爵 你说得很好。我相信你虽然这样年轻，你的眼睛一定曾经看中过什么人；是不是，孩子？

薇奥拉 略为有点，请您恕我。

公爵 是个什么样子的女人呢？

薇奥拉 相貌跟您差不多。

公爵 那么她是不配被你爱的。什么年纪呢？

薇奥拉 年纪也跟您差不多，殿下。

公爵 啊，那太老了！女人应当拣一个比她年纪大些的男人，这样她才跟他合得拢来，不会失去她丈夫的欢心；因为，孩子，不论我们怎样自称自赞，我们的爱情总比女人们流动不定些，富于希求，易于反复，更容易消失而生厌。

薇奥拉 这一层我也想到，殿下。

公爵 那么选一个比你年轻一点的姑娘做你的爱人吧，否则你的爱情便不能常青——

女人正像是娇艳的蔷薇，

花开才不久便转眼枯萎。

薇奥拉 是啊，可叹她刹那的光荣，

早枝头零落留不住东风！

丘里奥偕小丑重上。

公爵　啊，朋友！来，把我们昨夜听的那支歌儿再唱一遍。好好听着，西萨里奥。那是个古老而平凡的歌儿，是晒着太阳的纺线工人和织布工人以及无忧无虑的制花边的女郎们常唱的；歌里的话儿都是些平常不过的真理，搬弄着纯朴的古代的那种爱情的纯洁。

小丑 您预备好了吗，殿下？

公爵 好，请你唱吧。（奏乐。）

小丑（唱）

过来吧，过来吧，死神！

让我横陈在凄凉的柏棺 [1] 的中央；

飞去吧，飞去吧，浮生！

我被害于一个狠心的美貌姑娘。

为我罩上白色的殓衾铺满紫杉；

没有一个真心的人为我而悲哀。

莫让一朵花儿甜柔，

撒上了我那黑色的、黑色的棺材；

没有一个朋友迓候

我尸身，不久我的骨骼将会散开。

免得多情的人们千万次的感伤，

请把我埋葬在无从凭吊的荒场。

公爵 这是赏给你的辛苦钱。

小丑 一点不辛苦，殿下；我以唱歌为乐呢。

公爵 那么就算赏给你的快乐钱。

小丑 不错，殿下，快乐总是要付出代价的。

公爵 现在允许我不再见你吧。

小丑 好，忧愁之神保佑着你！但愿裁缝用闪缎给你裁一身衫子，因为你的心就像猫眼石那样闪烁不定。我希望像这种没有恒心的人都航海去，好让他们过着五湖四海，千变万化的生活；因为这样的人总会两手空空地回家。再会。（下。）

公爵 大家都退开去。（丘里奥及侍从等下） 西萨里奥，你再给我到那位忍心的女王那边去；对她说，我的爱情是超越世间的，泥污的土地不是我所看重的事物；命运所赐给她的尊荣财富，你对她说，在我的眼中都像命运一样无常；吸引我的灵魂的是她的天赋的灵奇，绝世的仙姿。

薇奥拉 可是假如她不能爱您呢，殿下？

公爵 我不能得到这样的回音。

薇奥拉 可是您不能不得到这样的回音。假如有一位姑娘——也许真有那么一个人——也像您爱着奥丽维娅一样痛苦地爱着您；您不能爱她，您这样告诉她；那么她岂不是必得以这样的答复为满足吗？

公爵 女人的小小的身体一定受不住像爱情强加于我心中的那种激烈的搏跳；女人的心没有这样广大，可以藏得下这许多；她们缺少含忍的能力。唉，她们的爱就像一个人的口味一样，不是从脏腑里，而是从舌尖上感觉到的，过饱了便会食伤呕吐；可是我的爱就像饥饿的大海，能够消化一切。不要把一个女人所能对我发生的爱情跟我对于奥丽维娅的爱情相提并论吧。

薇奥拉 呕，可是我知道——

公爵 你知道什么？

薇奥拉 我知道得很清楚女人对于男人会怀着怎样的爱情；真的，她们是跟我们一样真心的。我的父亲有一个女儿，她爱上了一个男人，正像假如我是个女人也许会爱上了您殿下一样。

公爵 她的历史怎样？

薇奥拉 一片空白而已，殿下。她从来不向人诉说她的爱情，让隐藏在内心中的抑郁像蓓蕾中的蛀虫一样，侵蚀着她的绯红的脸颊；她因相思而憔悴，疾病和忧愁折磨着她，像是墓碑上刻着的“忍耐”的化身，默坐着向悲哀微笑。这不是真的爱情吗？我们男人也许更多话，更会发誓，可是我们所表示的，总多于我们所决心实行的；不论我们怎样山盟海誓，我们的爱情总不过如此。

公爵 但是你的姊姊有没有殉情而死，我的孩子？

薇奥拉 我父亲的女儿只有我一个，儿子也只有我一个——可她有没有殉情我不知道。殿下，我要不要就去见这位小姐？

公爵 对了，这是正事——

快前去，送给她这颗珍珠；

说我的爱情永不会认输。（各下。）

第五场 奥丽维娅的花园

托比·培尔契爵士、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及费边上。

托比 来吧，费边先生。

费边 噢，我就来；要是我把这场好戏略为错过了一点点儿，让我在懊恼里煎死了吧。

托比 让这个卑鄙龌龊的丑东西出一场丑，你高兴不高兴？

费边 我才要快活死哩！您知道那次我因为耍熊，被他在小姐跟前说

我坏话。

托比 我们再把那头熊牵来激他发怒；我们要把他作弄得体无完肤。你说怎样，安德鲁爵士？

安德鲁 要是我们不那么做，那才是终身的憾事呢。

托比 小坏东西来了。

玛利娅上。

托比 啊，我的小宝贝！

玛利娅 你们三人都躲到黄杨树后面去。马伏里奥正从这条道上走过来了；他已经在那边太阳光底下对他自己的影子练习了半个钟头仪法。谁要是喜欢笑话，就留心瞧着他吧；我知道这封信一定会叫他变成一个发痴的呆子的。凭着玩笑的名义，躲起来吧！你躺在那边；（丢下一信）这条鲟鱼已经来了，你不去撩撩他的痒处是捉不到手的。（下。）

马伏里奥上。

马伏里奥 不过是运气；一切都是运气。玛利娅曾经对我说过小姐喜欢我；我也曾经听见她自己说过那样的话，说要是她爱上了人的话，一定要选像我这种脾气的人。而且，她待我比待其他的下人显得分外尊敬。这点我应该怎么解释呢？

托比 瞧这个自命不凡的混蛋！

费边 静些！他已经痴心妄想得变成一头出色的火鸡了；瞧他那种蓬起了羽毛高视阔步的样子！

安德鲁 他妈的，我可以把这混蛋痛打一顿！

托比 别闹啦！

马伏里奥 做了马伏里奥伯爵！

托比 啊，混蛋！

安德鲁 给他吃手枪！给他吃手枪！

托比 别闹！别闹！

马伏里奥 这种事情是有前例可援的；斯特拉契夫人也下嫁给家臣。

安德鲁 该死，这畜生！

费边 静些！现在他着了魔啦；瞧他越想越得意。

马伏里奥 跟她结婚过了三个月，我坐在我的宝座上——

托比 啊！我要弹一颗石子到他的眼睛里去！

马伏里奥 身上披着绣花的丝绒袍子，召唤我的臣僚过来；那时我刚睡罢午觉，撇下奥丽维娅酣睡未醒——

托比 大火硫磺烧死他！

费边 静些！静些！

马伏里奥 那时我装出一副威严的神气，先目光凛凛地向众人瞟视一周，对他们表示我知道我的地位，他们也必须明白自己的身份；然后吩

咐他们去请我的托比老叔过来——

托比 把他铐起来！

费边 别闹！别闹！别闹！好啦！好啦！

马伏里奥 我的七个仆人恭恭敬敬地前去找他。我皱了皱眉头，或者给我的表上了上弦，或者抚弄着我的——什么珠宝之类。托比来了，向我行了个礼——

托比 这家伙可以让他活命吗？

费边 哪怕有几辆马车要把我们的静默拉走，也不要闹吧！

马伏里奥 我这样向他伸出手去，用一副庄严的威势来抑住我的亲昵的笑容——

托比 那时托比不就给了你一个嘴巴子吗？

马伏里奥 说，“托比叔父，我已蒙令侄女不弃下嫁，请您准许我这样说话——”

托比 什么？什么？

马伏里奥“你必须把喝酒的习惯戒掉。”

托比 他妈的，这狗东西！

费边 嗳，别生气，否则我们的计策就要失败了。

马伏里奥 “而且，您还把您的宝贵的光阴跟一个傻瓜骑士在一块儿浪费——”

安德鲁 说的是我，一定的啦。

马伏里奥“那个安德鲁爵士——”

安德鲁 我知道是我；因为许多人都管我叫傻瓜。

马伏里奥 （见信） 这儿有些什么东西呢？

费边 现在那蠢鸟走近陷阱旁边来了。

托比 啊，静些！但愿能操纵人心意的神灵叫他高声朗读。

马伏里奥 （拾信） 嗳哟，这是小姐的手笔！瞧这一钩一弯一横一直，那不正是她的笔锋吗？没有问题，一定是她写的。

安德鲁 她的一钩一弯一横一直，那是什么意思？

马伏里奥 （读） “给不知名的恋人，至诚的祝福。”完全是她的口气！对不住，封蜡。且慢！这封口上的钤记不就是她一直用作封印的鲁克丽丝的肖像吗？一定是我的小姐。可是那是写给谁的呢？

费边 这叫他心窝儿里都痒起来了。

马伏里奥

知我者天，

我爱为谁？

慎莫多言，

莫令人知。

“莫令人知。”下面还写些什么？又换了句调了！“莫令人知”：说的也许是你哩，马伏里奥！

托比 嘿，该死，这獾子！

马伏里奥

我可以向我所爱的人发号施令；

但隐秘的衷情如鲁克丽丝之刀，

杀人不见血地把我的深心剸刃：

我的命在M，O，A，I的手里飘摇。

费边 无聊的谜语！

托比 我说是个好丫头。

马伏里奥 “我的命在M，O，A，I的手里飘摇。”不，让我先想一想，让我想一想，让我想一想。

费边 她给他吃了一服多好的毒药！

托比 瞧那头鹰儿多么饿急似的想一口吞下去！

马伏里奥 “我可以向我所爱的人发号施令。”呕，她可以命令我；我侍候着她，她是我的小姐。这是无论哪个有一点点脑子的人都看得出来的；全然合得拢。可是那结尾一句，那几个字母又是什么意思呢？能不能牵附到我的身上？——慢慢！M，O，A，I——

托比 哎，这应该想个法儿；他弄糊涂了。

费边 即使像一头狐狸那样臊气冲天，这狗子也会闻出味来，汪汪地叫起来的。

马伏里奥 M，马伏里奥；M，嘿，那正是我的名字的第一个字母哩。

费边 我不是说他会想出来的吗？这狗的鼻子在没有味的地方也会闻出味来。

马伏里奥 M——可是这次序不大对；这样一试，反而不成功了。跟着来的应该是个A字，可是却是个O字。

费边 我希望O字应该放在结尾的吧？

托比 对了，否则我要揍他一顿，让他喊出个“O！”来。

马伏里奥 A的背后又跟着个I。

费边 哼，要是你背后生眼睛[2]的话，你就知道你眼前并没有什么幸运，你的背后却有倒霉的事跟着呢。

马伏里奥 M，O，A，I；这隐语可跟前面所说的不很合辙；可是稍

为把它颠倒一下，也就可以适合我了，因为这几个字母都在我的名字里。且慢！这儿还有散文呢。“要是这封信落到你手里，请你想一想。照我的命运而论，我是在你之上，可是你不用惧怕富贵：有的人是生来的富贵，有的人是挣来的富贵，有的人是送上来的富贵。你的好运已经向你伸出手来，赶快用你的全副精神抱住它。你应该练习一下怎样才合乎你所将要做的那种人的身份，脱去你卑恭的旧习，放出一些活泼的神气来。对亲戚不妨分庭抗礼，对仆人不妨摆摆架子；你嘴里要鼓唇弄舌地谈些国家大事，装出一副矜持的样子。为你叹息的人儿这样吩咐着你。记着谁曾经赞美过你的黄袜子，愿意看见你永远扎着十字交叉的袜带；我对你说，你记着吧。好，只要你自己愿意，你就可以出头了；否则让我见你一生一世做个管家，与众仆为伍，不值得抬举。再会！我是愿意跟你交换地位的，幸运的不幸者。”青天白日也没有这么明白，平原旷野也没有这么显豁。我要摆起架子来，谈起国家大事来；我要叫托比丧气，我要断绝那些鄙贱之交，我要一点不含糊地做起这么一个人来。我没有自己哄骗自己，让想象把我愚弄；因为每一个理由都指点着说，我的小姐爱上了我了。她最近称赞过我的黄袜子和我的十字交叉的袜带；她就是用这方法表示她爱我，用一种命令的方法叫我打扮成她所喜欢的样式。谢谢我的命星，我好幸福！我要放出高傲的神气来，穿了黄袜子，扎着十字交叉的袜带，立刻就去装束起来。赞美上帝和我的命星！这儿还有附启：“你一定想得到我是谁。要是你接受我的爱情，请你用微笑表示你的意思；你的微笑是很好看的。我的好人儿，请你当着我的面前永远微笑着吧。”上帝，我谢谢你！我要微笑；我要做每一件你吩咐我做的事。（下。）

费边 即使波斯王给我一笔几千块钱的恩俸，我也不愿错过这场玩意儿。

托比 这丫头想得出这种主意，我简直可以娶了她。

安德鲁 我也可以娶了她呢。

托比 我不要她什么妆奁，只要再给我想出这么一个笑话来就行了。

安德鲁 我也不要她什么妆奁。

费边 我那位捉蠢鹅的好手来了。

玛利娅重上。

托比 你愿意把你的脚搁在我的头颈上吗？

安德鲁 或者搁在我的头颈上？

托比 要不要我把我的自由作孤注一掷，做你的奴隶？

安德鲁 是的，要不要我也做你的奴隶？

托比 你已经叫他大做其梦，要是那种幻象一离开了他，他一定会发疯的。

玛利娅 可是您老实对我说，他中计了吗？

托比 就像收生婆喝了烧酒一样。

玛利娅 要是你们要看看这场把戏会闹出些什么结果来，请看好他怎样到小姐跟前去：他会穿起了黄袜子，那正是她所讨厌的颜色；还要扎着十字交叉的袜带，那正是她所厌恶的式样；他还要向她微笑，照她现在那样悒郁的心境，她一定会不高兴，管保叫他大受一场没趣。假如你们要看的话，跟我来吧。

托比 好，就是到地狱门口也行，你这好机灵鬼！

安德鲁 我也要去。（同下。）

[1] 此处“柏棺”原文为Cypress，自来注家均肯定应作Crape（丧礼用之黑色绉纱）解释；按字面解Cypress为一种杉柏之属，径译“柏棺”，在语调上似乎更为适当，故仍将错就错，据字臆译。

[2] 眼睛原文为eye，与I音相近。

第三幕

第一场 奥丽维娅的花园

薇奥拉及小丑持手鼓上。

薇奥拉　上帝保佑你和你的音乐，朋友！你是靠着打手鼓过日子的吗？

小丑 不，先生，我靠着教堂过日子。

薇奥拉 你是个教士吗？

小丑 没有的事，先生。我靠着教堂过日子，因为我住在我的家里，而我的家是在教堂附近。

薇奥拉 你也可以说，国王住在叫化窝的附近，因为叫化子住在王宫的附近；教堂筑在你的手鼓旁边，因为你的手鼓放在教堂旁边。

小丑 您说得对，先生。人们一代比一代聪明了！一句话对于一个聪明人就像是一副小山羊皮的手套，一下子就可以翻了转来。

薇奥拉 嗯，那是一定的啦；善于在字面上翻弄花样的，很容易流于轻薄。

小丑 那么，先生，我希望我的妹妹不要有名字。

薇奥拉 为什么呢，朋友？

小丑 先生，她的名字不也是个字吗？在那个字上面翻弄翻弄花样，也许我的妹妹就会轻薄起来。可是文字自从失去自由以后，也就变成很危险的家伙了。

薇奥拉 你说出理由来，朋友？

小丑 不瞒您说，先生，要是我向您说出理由来，那非得用文字不可；可是现在文字变得那么坏，我真不高兴用它们来证明我的理由。

薇奥拉 我敢说你是个快活的家伙，万事都不关心。

小丑 不是的，先生，我所关心的事倒有一点儿；可是凭良心说，先生，我可一点不关心您；如果不关心您就是无所关心的话，先生，我倒希望您也能够化为乌有才好。

薇奥拉 你不是奥丽维娅小姐府中的傻子吗？

小丑 真的不是，先生。奥丽维娅小姐不喜欢傻气；她要嫁了人才会在家里养起傻子来，先生；傻子之于丈夫，犹之乎小鱼之于大鱼，丈夫不过是个大一点的傻子而已。我真的不是她的傻子，我是给她说说笑话的人。

薇奥拉 我最近曾经在奥西诺公爵的地方看见过你。

小丑 先生，傻气就像太阳一样环绕着地球，到处放射它的光辉。要

是傻子不常到您主人那里去，如同常在我的小姐那儿一样，那么，先生，我可真是抱歉。我想我也曾经在那边看见过您这聪明人。

薇奥拉 哼，你要在我身上打趣，我可要不睬你了。拿去，这个钱给你。（给他一枚钱币。）

小丑 好，上帝保佑您长起胡子来吧！

薇奥拉 老实告诉你，我倒真为了胡子害相思呢；虽然我不要在自己脸上长起来。小姐在里面吗？

小丑 （指着钱币） 先生，您要是再赏我一个钱，凑成两个，不就可以养儿子了吗？

薇奥拉 不错，如果你拿它们去放债取利息。

小丑 先生，我愿意做个弗里吉亚的潘达洛斯，给这个特洛伊罗斯找一个克瑞西达来。[1]

薇奥拉 我知道了，朋友；你很善于乞讨。

小丑 我希望您不会认为这是非分的乞讨，先生，我要乞讨的不过是个叫化子——克瑞西达后来不是变成个叫化子了吗？小姐就在里面，先生。我可以对他们说明您是从哪儿来的；至于您是谁，您来有什么事，那就不属于我的领域之内了——我应当说“范围”，可是那两个字已经给人用得太熟了。（下。）

薇奥拉 这家伙扮傻子很有点儿聪明。装傻装得好也是要靠才情的：他必须窥伺被他所取笑的人们的心情，了解他们的身份，还得看准了时机；然后像窥伺着眼前每一只鸟雀的野鹰一样，每个机会都不放松。这是一种和聪明人的艺术一样艰难的工作：

傻子不妨说几句聪明话，

聪明人说傻话难免笑骂。

托比·培尔契爵士、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同上。

托比 您好，先生。

薇奥拉 您好，爵士。

安德鲁 上帝保佑您，先生。

薇奥拉 上帝保佑您，我是您的仆人。

安德鲁 先生，我希望您是我的仆人；我也是您的仆人。

托比 请您进去吧。舍侄女有请，要是您是来看她的话。

薇奥拉 我来正是要拜见令侄女，爵士；她是我的航行的目标。

托比 请您试试您的腿吧，先生；把它们移动起来。

薇奥拉 我的腿倒是听我使唤，爵士，可是我却听不懂您叫我试试我的腿是什么意思？

托比 我的意思是，先生，请您走，请您进去。

薇奥拉 好，我就移步前进。可是人家已经先来了。

奥丽维娅及玛利娅上。

薇奥拉 最卓越最完美的小姐，愿诸天为您散下芬芳的香雾！

安德鲁 那年轻人是一个出色的廷臣。“散下芬芳的香雾”！好得很。

薇奥拉 我的来意，小姐，只能让您自己的玉耳眷听。

安德鲁 “香雾”、“玉耳”、“眷听”，我已经学会了三句话了。

奥丽维娅 关上园门，让我们两人谈话。（托比、安德鲁、玛利娅同下）把你的手给我，先生。

薇奥拉 小姐，我愿意奉献我的绵薄之力为您效劳。

奥丽维娅 你叫什么名字？

薇奥拉 您仆人的名字是西萨里奥，美貌的公主。

奥丽维娅 我的仆人，先生！自从假作卑恭认为是一种恭维之后，世界上从此不曾有过乐趣。你是奥西诺公爵的仆人，年轻人。

薇奥拉 他是您的仆人，他的仆人自然也是您的仆人；您的仆人的仆人便是您的仆人，小姐。

奥丽维娅 我不高兴想他；我希望他心里空无所有，不要充满着我。

薇奥拉 小姐，我来是要替他说动您那颗温柔的心。

奥丽维娅 啊！对不起，请你不要再提起他了。可是如果你肯为另外一个人求爱，我愿意听你的请求，胜过于听天乐。

薇奥拉 亲爱的小姐——

奥丽维娅 对不起，让我说句话。上次你到这儿来把我迷醉了之后，我叫人拿了个戒指追你；我欺骗了我自己，欺骗了我的仆人，也许欺骗了你；我用那种无耻的狡狯把你明知道不属于你的东西强纳在你手里，一定会使你看不起我。你会怎样想呢？你不曾把我的名誉拴在桩柱上，让你那残酷的心所想得到的一切思想恣意地把它虐弄吧？像你这样敏慧的人，我已经表示得太露骨了；掩藏着我的心事的，只是一层薄薄的蝉纱。所以，让我听你的意见吧。

薇奥拉 我可怜你。

奥丽维娅 那是到达恋爱的一个阶段。

薇奥拉 不，此路不通，我们对敌人也往往会发生怜悯，这是常有的经验。

奥丽维娅 啊，听了你的话，我倒是又要笑起来了。世界啊！微贱的人多么容易骄傲！要是作了俘虏，那么落于狮子的爪下比之豺狼的吻中要幸运多少啊！（钟鸣） 时钟在谴责我把时间浪费。别担心，好孩子，我不会留住你。可是等到才情和青春成熟之后，你的妻子将会收获到一个出色的男人。向西是你的路。

薇奥拉 那么向西开步走！愿小姐称心如意！您没有什么话要我向我的主人说吗，小姐？

奥丽维娅 且慢，请你告诉我你以为我这人怎样？

薇奥拉 我以为你以为你不是你自己。

奥丽维娅 要是我以为这样，我以为你也是这样。

薇奥拉 你猜想得不错，我不是我自己。

奥丽维娅 我希望你是我所希望于你的那种人！

薇奥拉 那是不是比现在的我要好些，小姐？我希望好一些，因为现在我不过是你的弄人。

奥丽维娅 唉！他嘴角的轻蔑和怒气，

冷然的神态可多么美丽！

爱比杀人重罪更难隐藏；

爱的黑夜有中午的阳光。

西萨里奥，凭着春日蔷薇、

贞操、忠信与一切，我爱你

这样真诚，不顾你的骄傲，

理智拦不住热情的宣告。

别以为我这样向你求情，

你就可以无须再献殷勤；

须知求得的爱虽费心力，

不劳而获的更应该珍惜。

薇奥拉　　我起誓，凭着天真与青春，

我只有一条心一片忠诚，

没有女人能够把它占有，

只有我是我自己的君后。

别了，小姐，我从此不再来

为我主人向你苦苦陈哀。

奥丽维娅　　你不妨再来，也许能感动

我释去憎嫌把感情珍重。（同下。）

第二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托比·培尔契爵士，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及费边上。

安德鲁 不，真的，我再不能住下去了。

托比 为什么呢，恼火的朋友？说出你的理由来。

费边 是啊，安德鲁爵士，您得说出个理由来。

安德鲁 嘿，我见你的侄小姐对待那个公爵的用人比之待我好得多；我在花园里瞧见的。

托比 她那时也看见你吗，老兄？告诉我。

安德鲁 就像我现在看见你一样明白。

费边 那正是她爱您的一个很好的证据。

安德鲁 啐！你把我当作一头驴子吗？

费边 大人，我可以用判断和推理来证明这句话的不错。

托比 说得好，判断和推理在挪亚[2]还没有上船以前，已经就当上

陪审官了。

费边 她当着您的脸对那个少年表示殷勤，是要叫您发急，唤醒您那打瞌睡的勇气，给您的心里燃起火来，在您的肝脏里加点儿硫磺罢了。您那时就该走上去向她招呼，说几句崭新的俏皮话儿叫那年轻人哑口无言。她盼望您这样，可是您却大意错过了。您放过了这么一个大好的机会，我的小姐自然要冷淡您啦；您目前在她心里的地位就像挂在荷兰人胡须上的冰柱一样，除非您能用勇气或是手段干出一些出色的勾当，才可以挽回过来。

安德鲁 无论如何，我宁愿用勇气；因为我顶讨厌使手段。叫我做个政客，还不如做个布朗派[3]的教徒。

托比 好啊，那么把你的命运建筑在勇气上吧。给我去向那公爵差来的少年挑战，在他身上戳十来个窟窿，我的侄女一定会注意到。你可以相信，世上没有一个媒人会比一个勇敢的名声更能说动女人的心了。

费边 此外可没有别的办法了，安德鲁大人。

安德鲁 你们谁肯替我向他下战书？

托比 快去用一手虎虎有威的笔法写起来；要干脆简单；不用说俏皮话，只要言之成理，别出心裁就得了。尽你的笔墨所能把他嘲骂；要是你把他“你”啊“你”的“你”了三四次，那不会有错；再把纸上写满了谎，即使你的纸大得足以铺满英国威尔地方的那张大床[4]。快去写吧。把你的墨水里掺满着怨毒，虽然你用的是一支鹅毛笔。去吧。

安德鲁 我到什么地方来见你们？

托比 我们会到你房间里来看你；去吧。（安德鲁下。）

费边 这是您的一个宝货，托比老爷。

托比 我倒累他破费过不少呢，孩儿，约莫有两千多块钱的样子。

费边 我们就可以看到他的一封妙信了。可是您不会给他送去的吧？

托比 要是我不送去，你别相信我；我一定要把那年轻人激出一个回音来。我想就是叫牛儿拉着车绳也拉不拢他们两人在一起。你把安德鲁解剖开来，要是能在他肝脏里找得出一滴可以沾湿一只跳蚤的脚的血，我愿意把他那副臭皮囊吃下去。

费边　他那个对头的年轻人，照那副相貌看来，也不像是会下辣手的。

托比 瞧，一窠九只的鹪鹩中顶小的一只来了。

玛利娅上。

玛利娅　要是你们愿意捧腹大笑，不怕笑到腰酸背痛，那么跟我来吧。那只蠢鹅马伏里奥已经信了邪道，变成一个十足的异教徒了；因为没有一个相信正道而希望得救的基督徒，会做出这种丑恶不堪的奇形怪状来的。他穿着黄袜子呢。

托比 袜带是十字交叉的吗？

玛利娅 再难看不过的了，就像个在寺院里开学堂的塾师先生。我像是他的刺客一样紧跟着他。我故意掉下来诱他的那封信上的话，他每一句都听从；他笑容满面，脸上的皱纹比增添了东印度群岛的新地图上的线纹还多。你们从来不曾见过这样一个东西；我真忍不住要向他丢东西过去。我知道小姐一定会打他；要是她打了他，他一定仍然会笑，以为是一件大恩典。

托比 来，带我们去，带我们到他那儿去。（同下。）

第三场 街道

西巴斯辛及安东尼奥上。

西巴斯辛 我本来不愿意麻烦你；可是你既然这样欢喜自己劳碌，那么我也不再向你多话了。

安东尼奥 我抛不下你；我的愿望比磨过的刀还要锐利地驱迫着我。虽然为了要看见你，再远的路我也会跟着你去；可并不全然为着这个理

由：我担心你在这些地方是个陌生人，路上也许会碰到些什么；一路没人领导没有朋友的异乡客，出门总有许多不方便。我的诚心的爱，再加上这样使我忧虑的理由，迫使我来追赶你。

西巴斯辛　我的善良的安东尼奥，除了感谢、感谢、永远的感谢之外，再没有别的话好回答你了。一件好事常常只换得一声空口的道谢；可是我的钱财假如能跟我的衷心的感谢一样多，你的好心一定不会得不到重重的酬报。我们干些什么呢？要不要去瞧瞧这城里的古迹？

安东尼奥 明天吧，先生；还是先去找个下处。

西巴斯辛 我并不疲倦，到天黑还有许多时候呢；让我们去瞧瞧这儿的名胜，一饱眼福吧。

安东尼奥 请你原谅我；我在这一带街道上走路是冒着危险的。从前我曾经参加海战，和公爵的舰队作过对；那时我很立了一点功，假如在这儿给捉到了，可不知要怎样抵罪哩。

西巴斯辛 大概你杀死了很多的人吧？

安东尼奥 我的罪名并不是这么一种杀人流血的性质；虽然照那时的情形和争执的激烈看来，很容易有流血的可能。本来把我们夺来的东西还给了他们，就可以和平解决了，我们城里大多数人为了经商，也都这样做了；可是我却不肯屈服：因此，要是我在这儿给捉到了的话，他们决不会轻轻放过我。

西巴斯辛 那么你不要太出来招摇吧。

安东尼奥 那的确不大妥当。先生，这儿是我的钱袋，请你拿着吧。南郊的大象旅店是最好的下宿的地方，我先去定好膳宿；你可以在城里逛着见识见识，再到那边来见我好了。

西巴斯辛 为什么你要把你的钱袋给我？

安东尼奥 也许你会看中什么玩意儿想要买下；我知道你的钱不够买这些非急用的东西，先生。

西巴斯辛 好，我就替你保管你的钱袋；过一个钟头再见吧。

安东尼奥 在大象旅店。

西巴斯辛 我记得。（各下。）

第四场 奥丽维娅的花园

奥丽维娅及玛利娅上。

奥丽维娅 我已经差人去请他了。假如他肯来，我要怎样款待他呢？我要给他些什么呢？因为年轻人常常是买来的，而不是讨来或借来的。我说得太高声了。马伏里奥在哪儿呢？他这人很严肃，懂得规矩，以我目前的处境来说，很配做我的仆人。马伏里奥在什么地方？

玛利娅 他就来了，小姐；可是他的样子古怪得很。他一定给鬼迷了，小姐。

奥丽维娅 啊，怎么啦？他在说胡话吗？

玛利娅 不，小姐；他只是一味笑。他来的时候，小姐，您最好叫人保护着您，因为这人的神经有点不正常呢。

奥丽维娅 去叫他来。（玛利娅下。）

他是痴汉，我也是个疯婆；

他欢喜，我忧愁，一样糊涂。

玛利娅偕马伏里奥重上。

奥丽维娅 怎样，马伏里奥！

马伏里奥 亲爱的小姐，哈哈！

奥丽维娅 你笑吗？我要差你做一件正经事呢，别那么快活。

马伏里奥 不快活，小姐！我当然可以不快活，这种十字交叉的袜带扎得我血脉不通；可是那有什么要紧呢？只要能叫一个人看了欢喜，那

就像诗上所说的“一人欢喜，人人欢喜”了。

奥丽维娅 什么，你怎么啦，家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马伏里奥 我的腿儿虽然是黄的，我的心儿却不黑。那信已经到了他的手里，命令一定要服从。我想那一手簪花妙楷我们都是认得出来的。

奥丽维娅 你还是睡觉去吧，马伏里奥。

马伏里奥 睡觉去！对了，好人儿；我一定奉陪。

奥丽维娅 上帝保佑你！为什么你这样笑着，还老是吻你的手？

玛利娅 您怎么啦，马伏里奥？

马伏里奥 多承见问！是的，夜莺应该回答乌鸦的问话。

玛利娅 您为什么当着小姐的面前这样放肆？

马伏里奥 “不用惧怕富贵”，写得很好！

奥丽维娅 你说那话是什么意思，马伏里奥？

马伏里奥 “有的人是生来的富贵”——

奥丽维娅 嘿！

马伏里奥 “有的人是挣来的富贵”——

奥丽维娅 你说什么？

马伏里奥 “有的人是送上来的富贵。”

奥丽维娅 上天保佑你！

马伏里奥 “记着谁曾经赞美过你的黄袜子”——

奥丽维娅 你的黄袜子！

马伏里奥 “愿意看见你永远扎着十字交叉的袜带。”

奥丽维娅 扎着十字交叉的袜带！

马伏里奥 “好，只要你自己愿意，你就可以出头了”——

奥丽维娅 我就可以出头了？

马伏里奥 “否则让我见你一生一世做个管家吧。”

奥丽维娅 哎哟，这家伙简直中了暑在发疯了。

一仆人上。

仆人 小姐，奥西诺公爵的那位青年使者回来了，我好容易才请他回来。他在等候着小姐的意旨。

奥丽维娅 我就去见他。（仆人下） 好玛利娅，这家伙要好好看管。我的托比叔父呢？叫几个人加意留心着他；我宁可失掉我嫁妆的一半，也不希望看到他有什么意外。（奥丽维娅、玛利娅下。）

马伏里奥 啊，哈哈！你现在明白了吗？不叫别人，却叫托比爵士来照看我！我正合信上所说的：她有意叫他来，好让我跟他顶撞一下；因为她信里正要我这样。“脱去你卑恭的旧习；”她说，“对亲戚不妨分庭抗礼，对仆人不妨摆摆架子；你嘴里要鼓唇弄舌地谈些国家大事，装出一副矜持的样子。”随后还写着怎样装出一副严肃的面孔、庄重的举止、慢声慢气的说话腔调，学着大人先生的样子，诸如此类。我已经捉到她了；可是那是上帝的功劳，感谢上帝！而且她刚才临去的时候，她说：“这家伙要好好看管。”家伙！不说马伏里奥，也不照我的地位称呼我，而叫我家伙。哈哈，一切都符合，一点儿没有疑惑，一点儿没有阻碍，一点儿没有不放心的地方。还有什么好说呢？什么也不能阻止我达到我的全部的希望。好，干这种事情的是上帝，不是我，感谢上帝！

玛利娅偕托比·培尔契爵士及费边上。

托比 凭着神圣的名义，他在哪儿？要是地狱里的群鬼都缩小了身子，一起走进他的身体里去，我也要跟他说话。

费边 他在这儿，他在这儿。您怎么啦，大爷？您怎么啦，老兄？

马伏里奥 走开，我用不着你；别搅扰了我的安静。走开！

玛利娅 听，魔鬼在他嘴里说着鬼话了！我不是对您说过吗？托比老爷，小姐请您看顾看顾他。

马伏里奥 啊！啊！她这样说吗？

托比 好了，好了，别闹了吧！我们一定要客客气气对付他；让我一个人来吧。——你好，马伏里奥？你怎么啦？嘿，老兄！抵抗魔鬼呀！你想，他是人类的仇敌呢。

马伏里奥 你知道你在说些什么话吗？

玛利娅 你们瞧！你们一说了魔鬼的坏话，他就生气了。求求上帝，不要让他中了鬼迷才好！

费边 把他的小便送到巫婆那边去吧。

玛利娅 好，明天早晨一定送去。我的小姐舍不得他哩。

马伏里奥 怎么，姑娘！

玛利娅 主啊！

托比 请你别闹，这不是个办法；你不见你惹他生气了吗？让我来对付他。

费边 除了用软功之外，没有别的法子；轻轻地、轻轻地，魔鬼是个粗坯，你要跟他动粗是不行的。

托比 喂，怎么啦，我的好家伙！你好，好人儿？

马伏里奥 爵士！

托比 嗽，小鸡，跟我来吧。嘿，老兄！跟魔鬼在一起玩可不对。该死的黑鬼！

玛利娅 叫他念祈祷，好托比老爷，叫他祈祷。

马伏里奥 念祈祷，小淫妇！

玛利娅 你们听着，跟他讲到关于上帝的话，他就听不进去了。

马伏里奥 你们全给我去上吊吧！你们都是些浅薄无聊的东西；我不是跟你们一样的人。你们就会知道的。（下。）

托比 有这等事吗？

费边 要是这种情形在舞台上表演起来，我一定要批评它捏造得出乎情理之外。

托比 这个计策已经把他迷得神魂颠倒了，老兄。

玛利娅 还是追上他去吧；也许这计策一漏了风，就会毁掉。

费边 嗽，我们真的要叫他发起疯来。

玛利娅 那时屋子里可以清静些。

托比 来，我们要把他捆起来关在一间暗室里。我的侄女已经相信他疯了；我们可以这样依计而行，让我们开开心，叫他吃吃苦头。等到我们开腻了这玩笑，再向他发起慈悲来；那时我们宣布我们的计策，把你封作疯人的发现者。可是瞧，瞧！

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上。

费边 又有别的花样来了。

安德鲁 挑战书已经写好在此，你读读看；念上去就像酸醋胡椒的味道呢。

费边 是这样厉害吗？

安德鲁 对了，我向他保证的；你只要读着好了。

托比 给我。（读） “年轻人，不管你是谁，你不过是个下贱的东西。”

费边 好，真勇敢！

托比 “不要吃惊，也不要奇怪为什么我这样称呼你，因为我不愿告诉你是什么理由。”

费边 一句很好的话，这样您就可以不受法律的攻击了。

托比 “你来见奥丽维娅小姐，她当着我的面把你厚待；可是你说谎，那并不是我要向你挑战的理由。”

费边 很简单明白，而且百分之百地——不通。

托比 “我要在你回去的时候埋伏着等候你；要是命该你把我杀死的话——”

费边 很好。

托比 “你便是个坏蛋和恶人。”

费边 您仍旧避过了法律方面的责任，很好。

托比 “再会吧；上帝超度我们两人中一人的灵魂吧！也许他会超度我的灵魂；可是我比你有希望一些，所以你留心着自己吧。你的朋友（这要看你怎样对待他），和你的誓不两立的仇敌，安德鲁·艾古契克上。”——要是这封信不能激动他，那么他的两条腿也不能走动了。我去送给他。

玛利娅 您有很凑巧的机会；他现在正在跟小姐谈话，等会儿就要出来了。

托比 去，安德鲁大人，给我在园子角落里等着他，像个衙役似的；一看见他，便拔出剑来；一拔剑，就高声咒骂；一句可怕的咒骂，神气活现地从嘴里厉声发出来，比之真才实艺更能叫人相信他是个了不得的家伙。去吧！

安德鲁 好，骂人的事情我自己会。（下。）

托比 我可不去送这封信。因为照这位青年的举止看来，是个很有资格很有教养的人，否则他的主人不会差他来拉拢我的侄女的。这封信写得那么奇妙不通，一定不会叫这青年害怕；他一定会以为这是一个呆子写的。可是，老兄，我要口头去替他挑战，故意夸张艾古契克的勇气，让这位仁兄相信他是个勇猛暴躁的家伙；我知道他那样年轻一定会害怕起来的。这样他们两人便会彼此害怕，就像眼光能杀人的毒蜥蜴似的，两人一照面，就都呜呼哀哉了。

费边 他和您的侄小姐来了；让我们回避他们，等他告别之后再追上去。

托比　我可以想出几句可怕的挑战话儿来。（托比、费边、玛利娅下。）

奥丽维娅偕薇奥拉重上。

奥丽维娅 我对一颗石子样的心太多费唇舌了，卤莽地把我的名誉下了赌注。我心里有些埋怨自己的错；可是那是个极其倔强的错，埋怨只能招它一阵讪笑。

薇奥拉 我主人的悲哀也正和您这种痴情的样子相同。

奥丽维娅 拿着，为我的缘故把这玩意儿戴在你身上吧，那上面有我的小像。不要拒绝它，它不会多话讨你厌的。请你明天再过来。你无论向我要什么，只要于我的名誉没有妨碍，我都可以给你。

薇奥拉 我向您要的，只是请您把真心的爱给我的主人。

奥丽维娅 那我已经给了你了，怎么还能凭着我的名誉再给他呢？

薇奥拉 我可以奉还给你。

奥丽维娅 好，明天再来吧。

再见！像你这样一个恶魔，

我甘愿被你向地狱里拖。（下。）

托比·培尔契爵士及费边重上。

托比 先生，上帝保佑你！

薇奥拉 上帝保佑您，爵士！

托比 准备着防御吧。我不知道你做了什么对不起他的事情；可是你那位对头满心怀恨，一股子的杀气在园子尽头等着你呢。拔出你的剑来，赶快预备好；因为你的敌人是个敏捷精明而可怕的人。

薇奥拉 您弄错了，爵士，我相信没人会跟我争吵；我完全不记得我曾经得罪过什么人。

托比 你会知道事情是恰恰相反的，我告诉你；所以要是你看重你的生命的话，留点神吧；因为你的冤家年轻力壮，武艺不凡，火气又那么大。

薇奥拉 请问爵士，他是谁呀？

托比 他是个不靠军功而受封的骑士；可是跟人吵起架来，那简直是个魔鬼：他已经叫三个人的灵魂出壳了。现在他的怒气已经一发而不可收拾，非把人杀死送进坟墓里去决不甘心。他的格言是不管三七二十一，拼个你死我活。

薇奥拉 我要回到府里去请小姐派几个人给我保镖。我不会跟人打架。我听说有些人故意向别人寻事，试验他们的勇气；这个人大概也是这一类的。

托比 不，先生，他的发怒是有充分理由的，因为你得罪了他；所以你还是上去答应他的要求吧。你不能回到屋子里去，除非你在没有跟他交手之前先跟我比个高低。横竖都得冒险，你何必不去会会他呢？所以上去吧，把你的剑赤条条地拔出来；无论如何你非得动手不可，否则以后你再不用带剑了。

薇奥拉 这真是既无礼又古怪。请您帮我一下忙，去问问那骑士我得罪了他什么。那一定是我偶然的疏忽，决不是有意的。

托比 我就去问他。费边先生，你陪着这位先生等我回来。（下。）

薇奥拉 先生，请问您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吗？

费边 我知道那骑士对您很不乐意，抱着拼命的决心；可是详细的情形却不知道。

薇奥拉 请您告诉我他是个什么样子的人？

费边 照他的外表上看起来，并没有什么惊人的地方；可是您跟他一

交手，就知道他的厉害了。他，先生，的确是您在伊利里亚无论哪个地方所碰得到的最有本领、最凶狠、最厉害的敌手。您就过去见他好不好？我愿意替您跟他讲和，要是能够的话。

薇奥拉 那多谢您了。我是个宁愿亲近教士不愿亲近骑士的人；我这副小胆子，即使让别人知道了，我也不在乎。（同下。）

托比及安德鲁重上。

托比 嘿，老兄，他才是个魔鬼呢；我从来不曾见过这么一个泼货。我跟他连剑带鞘较量了一回，他给我这么致命的一刺，简直无从招架；至于他还起手来，那简直像是你的脚踏在地上一样万无一失。他们说他曾经在波斯王宫里当过剑师。

安德鲁 糟了！我不高兴跟他动手。

托比 好，但是他可不肯甘休呢；费边在那边简直拦不住他。

安德鲁 该死！早知道他有这种本领，我再也不去惹他的。假如他肯

放过这回，我情愿把我的灰色马儿送给他。

托比 我去跟他说去。站在这儿，摆出些威势来；这件事情总可以和平了结的。（旁白） 你的马儿少不得要让我来骑，你可大大地给我捉弄了。

费边及薇奥拉重上。

托比 （向费边） 我已经叫他把他的马儿送上议和。我已经叫他相信这孩子是个魔鬼。

费边 他也是十分害怕他，吓得心惊肉跳脸色发白，像是一头熊追在背后似的。

托比 （向薇奥拉） 没有法子，先生；他因为已经发过了誓，非得跟你决斗一下不可。他已经把这回吵闹考虑过，认为起因的确是微不足道的；所以为了他所发的誓起见，拔出你的剑来吧，他声明他不会伤害你的。

薇奥拉 （旁白） 求上帝保佑我！一点点事情就会给他们知道我是不配当男人的。

费边 要是你见他势不可当，就让让他吧。

托比 来，安德鲁爵士，没有办法，这位先生为了他的名誉起见，不得不跟你较量一下，按着决斗的规则，他不能规避这一回事；可是他已经答应我，因为他是个堂堂君子又是个军人，他不会伤害你的。来吧，上去！

安德鲁 求上帝让他不要背誓！（拔剑。）

薇奥拉 相信我，这全然不是出于我的本意。（拔剑。）

安东尼奥上。

安东尼奥 放下你的剑。要是这位年轻的先生得罪了你，我替他担个不是；要是你得罪了他，我可不肯对你甘休。（拔剑。）

托比 你，朋友！咦，你是谁呀？

安东尼奥 先生，我是他的好朋友；为了他的缘故，无论什么事情说得出的便做得到。

托比 好吧，你既然这样喜欢管人家的闲事，我就奉陪了。（拔剑。）

费边 啊，好托比老爷，住手吧！警官们来了。

托比 过会儿再跟你算账。

薇奥拉 （向安德鲁）先生，请你放下你的剑吧。

安德鲁 好，放下就放下，朋友；我可以向你担保，我的话说过就算数。那匹马你骑起来准很舒服，它也很听话。

二警吏上。

警吏甲 就是这个人；执行你的任务吧。

警吏乙 安东尼奥，我奉奥西诺公爵之命来逮捕你。

安东尼奥 你看错人了，朋友。

警吏甲 不，先生，一点没有错。我很认识你的脸，虽然你现在头上不戴着水手的帽子。——把他带走，他知道我认识他的。

安东尼奥 我只好服从。（向薇奥拉） 这场祸事都是因为要来寻找你而起；可是没有办法，我必得服罪。现在我不得不向你要回我的钱袋了，你预备怎样呢？叫我难过的倒不是我自己的遭遇，而是不能给你尽一点力。你吃惊吗？请你宽心吧。

警吏乙 来，朋友，去吧。

安东尼奥 那笔钱我必须向你要几个。

薇奥拉 什么钱，先生？为了您在这儿对我的好意相助，又看见您现在的不幸，我愿意尽我的微弱的力量借给您几个钱；我是个穷小子，这

儿随身带着的钱，可以跟您平分。拿着吧，这是我一半的家私。

安东尼奥　你现在不认识我了吗？难道我给你的好处不能使你心动吗？别看着我倒霉好欺侮，要是激起我的性子来，我也会不顾一切，向你一一数说你的忘恩负义的。

薇奥拉 我一点不知道；您的声音相貌我也完全不认识。我痛恨人们的忘恩，比之痛恨说谎、虚荣、饶舌、酗酒，或是其他存在于脆弱的人心中的陷入的恶德还要厉害。

安东尼奥 唉，天哪！

警吏乙 好了，对不起，朋友，走吧。

安东尼奥 让我再说句话，你们瞧这个孩子，他是我从死神的掌握中夺了来的，我用神圣的爱心照顾着他；我以为他的样子是个好人，才那样看重着他。

警吏甲 那跟我们有什么相干呢？别耽误了时间，去吧！

安东尼奥 可是唉！这个天神一样的人，原来却是个邪魔外道！西巴斯辛，你未免太羞辱了你这副好相貌了。

心上的瑕疵是真的垢污；

无情的人才是残废之徒。

善即是美；但美丽的奸恶，

是魔鬼雕就文彩的空椟。

警吏甲 这家伙发疯了；带他去吧！来，来，先生。

安东尼奥 带我去吧。（警吏带安东尼奥下。）

薇奥拉 他的话儿句句发自衷肠；

他坚持不疑，我意乱心慌。

但愿想象的事果真不错，

是他把妹妹错认作哥哥！

托比 过来，骑士；过来，费边；让我们悄悄地讲几句聪明话。

薇奥拉 他说起西巴斯辛的名字，

我哥哥正是我镜中影子，

兄妹俩生就一般的形状，

再加上穿扮得一模一样；

但愿暴风雨真发了慈心，

无情的波浪变作了多情！（下。）

托比 好一个刁滑的卑劣的孩子，比兔子还胆怯！他坐视朋友危急而不顾，还要装作不认识，可见他刁恶的一斑，至于他的胆怯呢，问费边好了。

费边 一个懦夫，一个把怯懦当神灵一样敬奉的懦夫。

安德鲁 他妈的，我要追上去把他揍一顿。

托比 好，把他狠狠地揍一顿，可是别拔出你的剑来。

安德鲁 要是我不——（下。）

费边 来，让我们去瞧去。

托比　　我可以赌无论多少钱，到头来不会有什么事发生的。（同下。）

[1] 关于特洛伊罗斯（Troilus）与克瑞西达（Cressida）恋爱的故事可参看莎士比亚所著悲剧《特洛伊罗斯与克瑞西达》。潘达洛斯（Pandarus）系克瑞西达之舅，为他们居间撮合者。克瑞西达因生性轻浮，后被人所弃，沦为乞丐。

[2] 挪亚（Noah）及其方舟的故事，见《圣经·创世记》第六章。

[3] 布朗派为英国伊丽莎白时代清教徒布朗（Robert Browne）所创的教派。

[4] 该床方十一呎，今尚存。

第四幕

第一场 奥丽维娅宅旁街道

西巴斯辛及小丑上。

小丑 你要我相信我不是差来请你的吗？

西巴斯辛 算了吧，算了吧，你是个傻瓜；给我走开去。

小丑 装腔装得真好！是的，我不认识你；我的小姐也不会差我来请你去讲话；你的名字也不是西萨里奥大爷。什么都不是。

西巴斯辛 请你到别处去大放厥词吧；你又不认识我。

小丑 大放厥词！他从什么大人物那儿听了这句话，却来用在一个傻瓜身上。大放厥词！我担心整个痴愚的世界都要装腔作态起来了。请你别那么怯生生的，告诉我应当向我的小姐放些什么“厥词”。要不要对她

说你就来？

西巴斯辛 傻东西，请你走开吧；这儿有钱给你；要是你再不去，我可就要不客气了。

小丑 真的，你倒是很慷慨。这种聪明人把钱给傻子，就像用十四年的收益来买一句好话。

安德鲁上。

安德鲁 呀，朋友，我又碰见你了吗？吃这一下。（击西巴斯辛。）

西巴斯辛 怎么，给你尝尝这一下，这一下，这一下！（打安德鲁）所有的人们都疯了吗？

托比及费边上。

托比 停住，朋友，否则我要把你的刀子摔到屋子里去了。

小丑 我就去把这事告诉我的小姐。我不愿凭两便士就代人受过。（下。）

托比 （拉西巴斯辛）算了，朋友，住手吧。

安德鲁 不，让他去吧。我要换一个法儿对付他。要是伊利里亚是有法律的话，我要告他非法殴打的罪；虽然是我先动手，可是那没有关系。

西巴斯辛 放下你的手！

托比 算了吧，朋友，我不能放走你。来，我的青年的勇士，放下你的家伙。你打架已经打够了；来吧。

西巴斯辛 你别想抓住我。（挣脱） 现在你要怎样？要是你有胆子的话，拔出你的剑来吧。

托比 什么！什么！那么我倒要让你流几滴莽撞的血呢。（拔剑。）

奥丽维娅上。

奥丽维娅 住手，托比！我命令你！

托比 小姐！

奥丽维娅 有这等事吗？忘恩的恶人！只配住在从来不懂得礼貌的山林和洞窟里的。滚开！——别生气，亲爱的西萨里奥。——莽汉，走开！（托比、安德鲁、费边同下） 好朋友，你是个有见识的人，这回的惊扰实在太失礼、太不成话了，请你不要生气。跟我到舍下去吧；我可以告诉你这个恶人曾经多少次无缘无故地惹是招非，你听了就可以把这回事情一笑置之了。你一定要去的：

别推托！他灵魂该受天戮，

为你惊起了我心头小鹿。

西巴斯辛 滋味难名，不识其中奥妙；

是疯眼昏迷？是梦魂颠倒？

愿心魂永远在忘河沉浸；

有这般好梦再不须梦醒！

奥丽维娅 请你来吧；你得听我的话。

西巴斯辛 小姐，遵命。

奥丽维娅 但愿这回非假！（同下。）

第二场 奥丽维娅宅中一室

玛利娅及小丑上；马伏里奥在相接的暗室内。

玛利娅 喂，我请你把这件袍子穿上，这把胡须套上，让他相信你是副牧师托巴斯师傅。快些，我就去叫托比老爷来。（下。）

小丑 好，我就穿起来，假装一下；我希望我是第一个扮作这种样子的。我的身材不够高，穿起来不怎么神气；略为胖一点，也不像个用功念书的：可是给人称赞一声是个老实汉子和很好的当家人，也就跟一个

用心思的读书人一样好了。——那两个同党的来了。

托比·培尔契爵士及玛利娅上。

托比 上帝祝福你，牧师先生！

小丑 早安，托比大人！目不识丁的布拉格的老隐士曾经向高波杜克王的侄女说过这么一句聪明话：“是什么，就是什么。”因此，我既是牧师先生，也就是牧师先生；因为“什么”即是“什么”，“是”即是“是”。

托比 走过去，托巴斯师傅。

小丑 呃哼，喂！这监狱里平安呀！

托比 这小子装得很像，好小子。

马伏里奥 （在内） 谁在叫？

小丑 副牧师托巴斯师傅来看疯人马伏里奥来了。

马伏里奥 托巴斯师傅，托巴斯师傅，托巴斯好师傅，请您到我小姐那儿去一趟。

小丑 滚你的，胡言乱道的魔鬼！瞧这个人给你缠得这样子！只晓得嚷小姐吗？

托比 说得好，牧师先生。

马伏里奥 （在内） 托巴斯师傅，从来不曾有人给人这样冤枉过。托巴斯好师傅，别以为我疯了。他们把我关在这个暗无天日的地方。

小丑 啐，你这不老实的撒旦！我用最客气的称呼叫你，因为我是个最有礼貌的人，即使对于魔鬼也不肯失礼。你说这屋子是黑的吗？

马伏里奥 像地狱一样，托巴斯师傅。

小丑 嘿，它的凸窗像壁垒一样透明，它的向着南北方的顶窗像乌木一样发光呢；你还说看不见吗？

马伏里奥 我没有发疯，托巴斯师傅。我对您说，这屋子是黑的。

小丑 疯子，你错了。我对你说，世间并无黑暗，只有愚昧。埃及人在大雾中辨不清方向，还不及你在愚昧里那样发昏。

马伏里奥 我说，这座屋子简直像愚昧一样黑暗，即使愚昧是像地狱一样黑暗。我说，从来不曾有人给人这样欺侮过。我并不比您更疯；您不妨提出几个合理的问题来问我，试试我疯不疯。

小丑 毕达哥拉斯对于野鸟有什么意见？

马伏里奥 他说我们祖母的灵魂也许曾经在鸟儿的身体里寄住过。

小丑 你对于他的意见觉得怎样？

马伏里奥 我认为灵魂是高贵的，绝对不赞成他的说法。

小丑 再见，你在黑暗里住下去吧。等到你赞成了毕达哥拉斯的说法之后，我才可以承认你的头脑健全。留心别打山鹬，因为也许你要害得你祖母的灵魂流离失所了。再见。

马伏里奥 托巴斯师傅！托巴斯师傅！

托比 我的了不得的托巴斯师傅！

小丑 嘿，我可真是多才多艺呢。

玛利娅 你就是不挂胡须不穿道袍也没有关系；他又看不见你。

托比 你再用你自己的口音去对他说话；怎样的情形再来告诉我。我希望这场恶作剧快快告个段落。要是不妨把他释放，我看就放了他吧；因为我已经大大地失去了我侄女的欢心，倘把这玩意儿尽管闹下去，恐怕不大妥当。等会儿到我的屋子里来吧。（托比、玛利娅下。）

小丑

嗨，罗宾，快活的罗宾哥，

问你的姑娘近况如何。

马伏里奥 傻子！

小丑

不骗你，她心肠有点硬。

马伏里奥 傻子！

小丑

唉，为了什么原因，请问？

马伏里奥 喂，傻子！

小丑

她已经爱上了别人。

——嘿！谁叫我？

马伏里奥 好傻子，谢谢你给我拿一支蜡烛、笔、墨水和纸张来，以后我不会亏待你的。君子不扯谎，我永远感你的恩。

小丑 马伏里奥大爷吗？

马伏里奥 是的，好傻子。

小丑 唉，大爷，您怎么会发起疯来呢？

马伏里奥 傻子，从来不曾有人给人这样欺侮过。我的头脑跟你一样清楚呢，傻子。

小丑 跟我一样？那么您真的是疯了，要是您的头脑跟傻子差不多。

马伏里奥 他们把我当作一件家具看待，把我关在黑暗里，差牧师们——那些蠢驴子！——来看我，千方百计想把我弄昏了头。

小丑　您说话留点神吧；牧师就在这儿呢。——马伏里奥，马伏里奥，上天保佑你明白过来吧！好好地睡睡觉儿，别噜哩噜苏地讲空话。

马伏里奥 托巴斯师傅！

小丑 别跟他说话，好伙计。——谁？我吗，师傅？我可不要跟他说话哩，师傅。上帝和您同在，好托巴斯师傅！——呃，阿门！——好的，师傅，好的。

马伏里奥 傻子，傻子，傻子，我对你说！

小丑 唉，大爷，您耐心吧！您怎么说，师傅？——师傅怪我跟您说话哩。

马伏里奥 好傻子，给我拿一点儿灯火和纸张来。我对你说，我跟伊利里亚无论哪个人一样头脑清楚呢。

小丑 唉，我巴不得这样呢，大爷！

马伏里奥 我可以举手发誓我没有发疯。好傻子，拿墨水、纸和灯火来；我写好之后，你去替我送给小姐。你送了这封信去，一定会到手一笔空前的大赏赐的。

小丑 我愿意帮您的忙。但是老实告诉我，您是不是真的疯了，还是

装疯？

马伏里奥 相信我，我没有发疯，我老实告诉你。

小丑 嘿，我可信不过一个疯子的话，除非我能看见他的脑子。我去给您拿蜡烛、纸和墨水。

马伏里奥 傻子，我一定会重重报答你。请你去吧。

小丑

大爷我去了，

请您不要吵，

不多一会的时光，

小鬼再来见魔王；

手拿木板刀，

胸中如火烧，

向着魔鬼打哈哈，

样子像个疯娃娃：

爹爹不要恼，

给您剪指爪，

再见，我的魔王爷！（下。）

第三场 奥丽维娅的花园

西巴斯辛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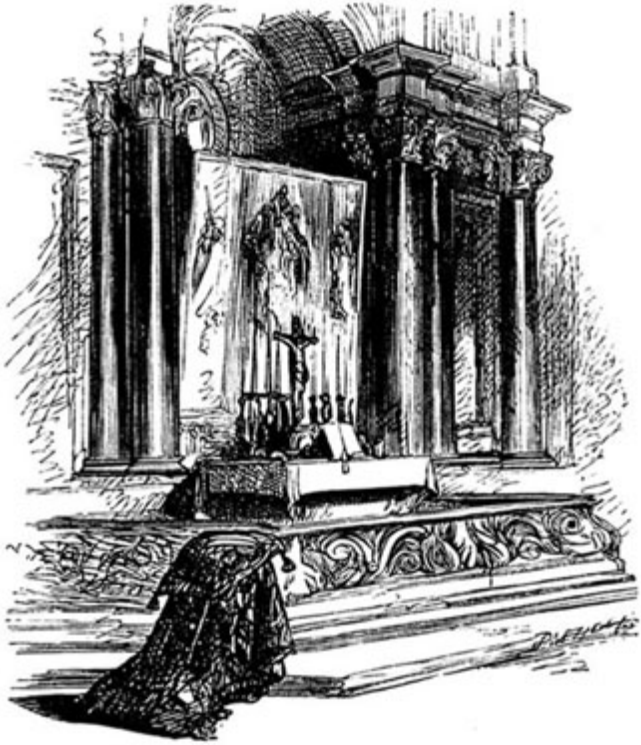

西巴斯辛 这是空气；那是灿烂的太阳；这是她给我的珍珠，我看得见也摸得到：虽然怪事这样包围着我，然而却不是疯狂。那么安东尼奥到哪儿去了呢？我在大象旅店里找不到他；可是他曾经到过那边，据说他到城中各处寻找我去了。现在我很需要他的指教；因为虽然我心里很觉得这也许是出于错误，而并非是一种疯狂的举动，可是这种意外和飞来的好运太有些未之前闻，无可理解了，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的眼睛；无论我的理智怎样向我解释，我总觉得不是我疯了便是这位小姐疯了。可是，真是这样的话，她一定不会那样井井有条，神气那么端庄地操持她的家务，指挥她的仆人，料理一切的事情，如同我所看见的那样。其中一定有些蹊跷。她来了。

奥丽维娅及一牧师上。

奥丽维娅 不要怪我太性急。要是你没有坏心肠的话，现在就跟我和这位神父到我家的礼拜堂里去吧；当着他的面前，在那座圣堂的屋顶下，你要向我充分证明你的忠诚，好让我小气的、多疑的心安定下来。他可以保守秘密，直到你愿意宣布出来按照着我的身份的婚礼将在什么

时候举行。你说怎样？

西巴斯辛 我愿意跟你们两位前往；

立过的盟誓永没有欺罔。

奥丽维娅 走吧，神父；但愿天公作美，

一片阳光照着我们酣醉！（同下。）

第五幕

第一场 奥丽维娅宅前街道

小丑及费边上。

费边 看在咱们交情的分上，让我瞧一瞧他的信吧。

小丑 好费边先生，允许我一个请求。

费边 尽管说吧。

小丑 别向我要这封信看。

费边　这就是说，把一条狗给了人，要求的代价是，再把那条狗要还。

公爵、薇奥拉、丘里奥及侍从等上。

公爵 朋友们，你们是奥丽维娅小姐府中的人吗？

小丑 是的，殿下；我们是附属于她的一两件零星小物。

公爵 我认识你；你好吗，我的好朋友？

小丑 不瞒您说，殿下，我的仇敌使我好些，我的朋友使我坏些。

公爵 恰恰相反，你的朋友使你好些。

小丑 不，殿下，坏些。

公爵 为什么呢？

小丑 呃，殿下，他们称赞我，把我当作驴子一样愚弄；可是我的仇敌却坦白地告诉我说我是一头驴子；因此，殿下，多亏我的仇敌我才能明白我自己，我的朋友却把我欺骗了；因此，结论就像接吻一样，说四声“不”就等于说两声“请”，这样一来，当然是朋友使我坏些，仇敌使我好些了。

公爵 啊，这说得好极了！

小丑 凭良心说，殿下，这一点不好；虽然您愿意做我的朋友。

公爵 我不会使你坏些；这儿是钱。

小丑 倘不是恐怕犯了骗人钱财的罪名，殿下，我倒希望您把它再加一倍。

公爵 啊，你给我出的好主意。

小丑 把您的慷慨的手伸进您的袋里去，殿下；只这一次，不要犹疑吧。

公爵 好吧，我姑且来一次罪上加罪，拿去。

小丑 掷骰子有幺二三；古话说，“一不做，二不休，三回才算数”；跳舞要用三拍子；您只要听圣班纳特教堂的钟声好了，殿下——一，二，三。

公爵 你这回可骗不动我的钱了。要是你愿意去对你小姐说我在这儿要见她说话，同着她到这儿来，那么也许会再唤醒我的慷慨来的。

小丑　好吧，殿下，给您的慷慨唱个安眠歌，等着我回来吧。我去了，殿下；可是我希望您明白我的要钱并不是贪财。好吧，殿下，就照您的话，让您的慷慨打个盹儿，我等一会儿再来叫醒他吧。（下。）

薇奥拉 殿下，这儿来的人就是打救了我的。

安东尼奥及警吏上。

公爵 他那张脸我记得很清楚；可是上次我见他的时候，他脸上涂得黑黑的，就像烽烟里的乌尔冈一样。他是一只吃水量和体积都很小的舰上的舰长，可是却使我们舰队中最好的船只大遭损失，就是心怀嫉恨的、给他打败的人也不得不佩服他。为了什么事？

警吏 启禀殿下，这就是在坎迪地方把“凤凰号”和它的货物劫了去的安东尼奥；也就是在“猛虎号”上把您的侄公子泰特斯削去了腿的那人。我们在这儿的街道上看见他穷极无赖，在跟人家打架，因此抓了来了。

薇奥拉 殿下，他曾经拔刀相助，帮过我忙，可是后来却对我说了一番奇怪的话，似乎发了疯似的。

公爵 好一个海盗！在水上行窃的贼徒！你怎么敢凭着你的愚勇，投身到被你用血肉和巨量的代价结下冤仇的人们的手里呢？

安东尼奥 尊贵的奥西诺，请许我洗刷去您给我的称呼；安东尼奥从来不曾做过海盗或贼徒，虽然我有充分的理由和原因承认我是奥西诺的敌人。一种魔法把我吸引到这儿来。在您身边的那个最没有良心的孩子，是我从汹涌的怒海的吞噬中救了出来的，否则他已经毫无希望了。我给了他生命，又把我的友情无条件地完全给了他；为了他的缘故，纯粹出于爱心，我冒着危险出现在这个敌对的城里，见他给人包围了，就拔剑相助；可是我遭了逮捕，他的狡恶的心肠因恐我连累他受罪，便假装不认识我，一霎眼就像已经暌违了二十年似的，甚至于我在半点钟前给他任意使用的我自己的钱袋，也不肯还给我。

薇奥拉 怎么会有这种事呢？

公爵 他在什么时候到这城里来的？

安东尼奥 今天，殿下；三个月来，我们朝朝夜夜都在一起，不曾有一分钟分离过。

奥丽维娅及侍从等上。

公爵 这里来的是伯爵小姐，天神降临人世了！——可是你这家伙，完全在说疯话；这孩子已经侍候我三个月了。那种话等会儿再说吧。把他带到一旁去。

奥丽维娅 殿下有什么下示？除了断难遵命的一件事之外，凡是奥丽维娅力量所能及的，一定愿意效劳。——西萨里奥，你失了我的约啦。

薇奥拉 小姐！

公爵 温柔的奥丽维娅！——

奥丽维娅 你怎么说，西萨里奥？——殿下——

薇奥拉 我的主人要跟您说话；地位关系我不能开口。

奥丽维娅 殿下，要是您说的仍旧是那么一套，我可已经听厌了，就像奏过音乐以后的叫号一样令人不耐。

公爵 仍旧是那么残酷吗？

奥丽维娅 仍旧是那么坚定，殿下。

公爵 什么，坚定得不肯改变一下你的乖僻吗？你这无礼的女郎！向着你的无情的不仁的祭坛，我的灵魂已经用无比的虔诚吐露出最忠心的献礼。我还有什么办法呢？

奥丽维娅 办法就请殿下自己斟酌吧。

公爵 假如我狠得起那么一条心，为什么我不可以像临死时的埃及大盗 [1] 一样，把我所爱的人杀死了呢？蛮性的嫉妒有时也带着几分高贵的气质。但是你听着我吧：既然你漠视我的诚意，我也有些知道谁在你的心中夺去了我的位置，你就继续做你的铁石心肠的暴君吧；可是你所爱着的这个宝贝，我当天发誓我曾经那样宠爱着他，我要把他从你的那

双冷酷的眼睛里除去，免得他傲视他的主人。来，孩子，跟我来。我的恶念已经成熟：

我要牺牲我钟爱的羔羊，

白鸽的外貌乌鸦的心肠。（走。）

薇奥拉 我甘心愿受一千次死罪，

只要您的心里得到安慰。（随行。）

奥丽维娅 西萨里奥到哪儿去？

薇奥拉 追随我所爱的人，

我爱他甚于生命和眼睛，

远过于对于妻子的爱情。

愿上天鉴察我一片诚挚，

倘有虚谎我决不辞一死！

奥丽维娅 嗳哟，他厌弃了我！我受了欺骗了！

薇奥拉 谁把你欺骗？谁给你受气？

奥丽维娅 才不久你难道已经忘记？——请神父来。（一侍从下。）

公爵 （向薇奥拉）去吧！

奥丽维娅 到哪里去，殿下？西萨里奥，我的夫，别去！

公爵 你的夫？

奥丽维娅 是的，我的夫；他能抵赖吗？

公爵 她的夫，嘿？

薇奥拉 不，殿下，我不是。

奥丽维娅　唉！是你的卑怯的恐惧使你否认了自己的身份。不要害怕，西萨里奥；别放弃了你的地位。你知道你是什么人，要是承认了出来，你就跟你所害怕的人并肩相埒了。

牧师上。

奥丽维娅 啊，欢迎，神父！神父，我请你凭着你的可尊敬的身份，到这里来宣布你所知道的关于这位少年和我之间不久以前的事情；虽然我们本来预备保守秘密，但现在不得不在时机未到之前公布了。

牧师 一个永久相爱的盟约，已经由你们两人握手缔结，用神圣的吻证明，用戒指的交换确定了。这婚约的一切仪式，都由我主持作证；照我的表上所指示，距离现在我不过向我的坟墓走了两小时的行程。

公爵 唉，你这骗人的小畜生！等你年纪一大了起来，你会是个怎样的人呢？

也许你过分早熟的奸诡，

反会害你自己身败名毁。

别了，你尽管和她论嫁娶；

可留心以后别和我相遇。

薇奥拉 殿下，我要声明——

奥丽维娅 不要发誓；

放大胆些，别亵渎了神祇！

安德鲁·艾古契克爵士头破血流上。

安德鲁 看在上帝的分上，叫个外科医生来吧！立刻去请一个来瞧瞧托比爵士。

奥丽维娅 什么事？

安德鲁 他把我的头给打破了，托比爵士也给他弄得满头是血。看在

上帝的分上，救救命吧！谁要是给我四十镑钱，我也宁愿回到家里去。

奥丽维娅 谁干了这种事，安德鲁爵士？

安德鲁 公爵的跟班名叫西萨里奥的。我们把他当作一个孱头，哪晓得他简直是个魔鬼。

公爵 我的跟班西萨里奥？

安德鲁 他妈的！他就在这儿。你无缘无故敲破我的头！我不过是给托比爵士怂恿了才动手的。

薇奥拉 你为什么对我说这种话呢？我没有伤害你呀。你自己无缘无故向我拔剑；可是我对你很客气，并没有伤害你。

安德鲁 假如一颗血淋淋的头可以算得是伤害的话，你已经把我伤害了；我想你以为满头是血，是算不了一回事的。托比爵士一跷一拐地来了——

托比·培尔契爵士由小丑搀扶醉步上。

安德鲁 你等着瞧吧：如果他刚才不是喝醉了，你一定会尝到他的厉害手段。

公爵 怎么，老兄！你怎么啦？

托比 有什么关系？他把我打坏了，还有什么别的说的？傻瓜，你有没有看见狄克医生，傻瓜？

小丑 喔！他在一个钟头之前喝醉了，托比老爷；他的眼睛在早上八点钟就昏花了。

托比 那么他便是个踱着八字步的混蛋。我顶讨厌酒鬼。

奥丽维娅 把他带走！谁把他们弄成这样子的？

安德鲁 我来扶着您吧，托比爵士；咱们一块儿裹伤口去。

托比 你来扶着我？蠢驴，傻瓜，混蛋，瘦脸的混蛋，笨鹅！

奥丽维娅 招呼他上床去，好好看顾一下他的伤口。（小丑、费边、托比、安德鲁同下。）

西巴斯辛上。

西巴斯辛 小姐，我很抱歉伤了令亲；可是即使他是我的同胞兄弟，为了自卫起见我也只好出此手段。您用那样冷淡的眼光瞧着我，我知道我一定冒犯了您了；原谅我吧，好人，看在不久以前我们彼此立下的盟誓分上。

公爵 一样的面孔，一样的声音，一样的装束，化成了两个身体；一副天然的幻镜，真实和虚妄的对照！

西巴斯辛 安东尼奥！啊，我的亲爱的安东尼奥！自从我不见了你之后，我的时间过得多么痛苦啊！

安东尼奥 你是西巴斯辛吗？

西巴斯辛 难道你不相信是我吗，安东尼奥？

安东尼奥 你怎么会分身呢？把一只苹果切成两半，也不会比这两人更为相像。哪一个是西巴斯辛？

奥丽维娅 真奇怪呀！

西巴斯辛 那边站着的是我吗？我从来不曾有过一个兄弟；我又不是一尊无所不在的神明。我只有一个妹妹，但已经被盲目的波涛卷去了。对不住，请问你我之间有什么关系？你是哪一国人？叫什么名字？谁是你的父母？

薇奥拉 我是梅萨林人。西巴斯辛是我的父亲；我的哥哥也是一个像你一样的西巴斯辛，他葬身于海洋中的时候也穿着像你一样的衣服。要是灵魂能够照着在生时的形状和服饰出现，那么你是来吓我们的。

西巴斯辛 我的确是一个灵魂；可是还没有脱离我的生而具有的物质的皮囊。你的一切都能符合，只要你是个女人，我一定会让我的眼泪滴在你的脸上，而说："大大地欢迎，溺死了的薇奥拉！"

薇奥拉 我的父亲额角上有一颗黑痣。

西巴斯辛 我的父亲也有。

薇奥拉 他死的时候薇奥拉才十三岁。

西巴斯辛 唉！那记忆还鲜明地留在我的灵魂里。他的确在我妹妹刚满十三岁的时候完毕了他人世的任务。

薇奥拉 假如只是我这一身僭妄的男装阻碍了我们彼此的欢欣，那么等一切关于地点、时间、遭遇的枝节完全衔接，证明我确是薇奥拉之后，再拥抱我吧。我可以叫一个在这城中的船长来为我证明，我的女衣便是寄放在他那里的；多亏他的帮忙，我才侥幸保全了生命，能够来侍候这位尊贵的公爵。此后我便一直奔走于这位小姐和这位贵人之间。

西巴斯辛 （向奥丽维娅） 小姐；原来您是弄错了；但那也是心理上的自然的倾向。您本来要跟一个女孩子订婚；可是拿我的生命起誓，您的希望并没有落空。您现在同时是一个女人和一个男人的未婚妻了。

公爵 不要惊骇；他的血统也很高贵。要是这回事情果然是真，看来似乎不是一面骗人的镜子，那么在这番最幸运的覆舟里我也要沾点儿

光。（向薇奥拉） 孩子，你曾经向我说过一千次决不会像爱我一样爱着一个女人。

薇奥拉 那一切的话我愿意再发誓证明；那一切的誓我都要坚守在心中，就像分隔昼夜的天球中蕴藏着的烈火一样。

公爵 把你的手给我；让我瞧你穿了女人的衣服是怎么样子。

薇奥拉 把我带上岸来的船长那里存放着我的女服；可是他现在跟这儿小姐府上的管家马伏里奥有点讼事，被拘留起来了。

奥丽维娅 一定要他把他放出来。去叫马伏里奥来。——唉。我现在记起来了，他们说，可怜的人，他的神经病很厉害呢。因为我自己在大发其疯，所以把他的疯病完全忘记了。

小丑持信及费边上。

奥丽维娅 他怎样啦，小子？

小丑 启禀小姐，他总算很尽力抵挡着魔鬼。他写了一封信给您。我本该今天早上就给您的；可是疯人的信不比福音，送没送到都没甚关系。

奥丽维娅 拆开来读给我听。

小丑 傻子要念疯子的话了，请你们洗耳恭听。（读）“凭着上帝的名义，小姐——”

奥丽维娅 怎么！你疯了吗？

小丑 不，小姐，我在读疯话呢。您小姐既然要我读这种东西，那么您就得准许我疯声疯气地读。

奥丽维娅 请你读得清楚一些。

小丑 我正是在这样做，小姐；可是他的话怎么清楚，我就只能怎么读。所以，我的好公主，请您还是全神贯注，留意倾听吧。

奥丽维娅 （向费边） 喂，还是你读吧。

费边 （读）“凭着上帝的名义，小姐，您屈待了我；全世界都要知道这回事。虽然您已经把我幽闭在黑暗里，叫您的醉酒的令叔看管我，可是我的头脑跟您小姐一样清楚呢。您自己骗我打扮成那个样子，您的信还在我手里；我很可以用它来证明我自己的无辜，可是您的脸上却不好看哩。随您把我怎么看待吧。因为冤枉难明，不得不暂时僭越了奴仆的身份，请您原谅。被虐待的马伏里奥上。”

奥丽维娅 这封信是他写的吗？

小丑 是的，小姐。

公爵 这倒不像是个疯子的话哩。

奥丽维娅 去把他放出来，费边；带他到这儿来。（费边下） 殿下，等您把这一切再好好考虑一下之后，如果您不嫌弃，肯认我作一个亲戚，而不是妻子，那么同一天将庆祝我们两家的婚礼，地点就在我家，费用也由我来承担。

公爵 小姐，多蒙厚意，敢不领情。（向薇奥拉） 你的主人解除了你的职务了。你事主多么勤劳，全然不顾那种职务多么不适于你的娇弱的身份和优雅的教养；你既然一直把我称作主人，从此以后，你便是你主人的主妇了。握着我的手吧。

奥丽维娅 你是我的妹妹了！

费边偕马伏里奥重上。

公爵 这便是那个疯子吗？

奥丽维娅 是的，殿下，就是他。——怎样，马伏里奥！

马伏里奥 小姐，您屈待了我，大大地屈待了我！

奥丽维娅 我屈待了你吗，马伏里奥？没有的事。

马伏里奥 小姐，您屈待了我。请您瞧这封信。您能抵赖说那不是您

写的吗？您能写几笔跟这不同的字，几句跟这不同的句子吗？您能说这不是您的图章，不是您的大作吗？您可不能否认。好，那么承认了吧；凭着您的贞洁告诉我：为什么您向我表示这种露骨的恩意，吩咐我见您的时候脸带笑容，扎着十字交叉的袜带，穿着黄袜子，对托比大人和底下人要皱眉头？我满心怀着希望，一切服从您，您怎么要把我关起来，禁锢在暗室里，叫牧师来看我，给人当作闻所未闻的大傻瓜愚弄？告诉我为什么？

奥丽维娅　唉！马伏里奥，这不是我写的，虽然我承认很像我的笔迹；但这一定是玛利娅写的。现在我记起来了，第一个告诉我你发疯了的就是她；那时你便一路带笑而来，打扮和动作的样子就跟信里所说的一样。你别恼吧；这场诡计未免太恶作剧，等我们调查明白原因和主谋的人之后，你可以自己兼作原告和审判官来判断这件案子。

费边 好小姐，听我说，不要让争闹和口角来打断了当前这个使我惊喜交加的好时光。我希望您不会见怪，我坦白地承认是我跟托比老爷因为看不上眼这个马伏里奥的顽固无礼，才想出这个计策来。因为托比老爷央求不过，玛利娅才写了这封信；为了酬劳她，他已经跟她结了婚了。假如把两方所受到的难堪衡情酌理地判断起来，那么这种恶作剧的戏谑可供一笑，也不必计较了吧。

奥丽维娅 唉，可怜的傻子，他们太把你欺侮了！

小丑　嘿，“有的人是生来的富贵，有的人是挣来的富贵，有的人是送上来的富贵。”这本戏文里我也是一个角色呢，大爷；托巴斯师傅就是我，大爷；但这没有什么相干。“凭着上帝起誓，傻子，我没有疯。”可是您记得吗？“小姐，您为什么要对这么一个没头脑的混蛋发笑？您要是不笑，他就开不了口啦。”六十年风水轮流转，您也遭了报应了。

马伏里奥　　我一定要出这一口气，你们这批东西一个都不放过。（下。）

奥丽维娅 他给人欺侮得太不成话了。

公爵 追他回来，跟他讲个和；他还不曾把那船长的事告诉我们哩。

等我们知道了以后，假如时辰吉利，我们便可以举行郑重的结合的典礼。贤妹，我们现在还不会离开这儿。西萨里奥，来吧；当你还是一个男人的时候，你便是西萨里奥——

等你换过了别样的衣裙，

你才是奥西诺心上情人。（除小丑外均下。）

歌

小丑

当初我是个小儿郎，

嗨，呵，一阵雨儿一阵风；

做了傻事毫不思量，

朝朝雨雨呀又风风。

年纪长大啦不学好，

嗨，呵，一阵雨儿一阵风；

闭门羹到处吃个饱，

朝朝雨雨呀又风风。

娶了老婆，唉！要照顾，

嗨，呵，一阵雨儿一阵风；

法螺医不了肚子饿，

朝朝雨雨呀又风风。

一壶老酒往头里灌，

嗨，呵，一阵雨儿一阵风；

掀开了被窝三不管，

朝朝雨雨呀又风风。

开天辟地有几多年，

嗨，呵，一阵雨儿一阵风；

咱们的戏文早完篇，

愿诸君欢喜笑融融！（下。）

[1] 事见赫利俄多洛斯（Heliodorus）所著希腊浪漫故事《埃塞俄比亚人》（Ethiopica）。

哈姆莱特

剧中人物

克劳狄斯 丹麦国王

哈姆莱特 前王之子，今王之侄

福丁布拉斯 挪威王子

霍拉旭 哈姆莱特之友

波洛涅斯 御前大臣

雷欧提斯 波洛涅斯之子

伏提曼德
考尼律斯
罗森格兰兹 } 朝臣
吉尔登斯吞
奥斯里克

侍臣

教士

马西勒斯
勃那多 } 军官

弗兰西斯科 兵士

雷奈尔多 波洛涅斯之仆

队长

英国使臣

众伶人

二小丑 掘坟墓者

乔特鲁德 丹麦王后，哈姆莱特之母

奥菲利娅 波洛涅斯之女

贵族、贵妇、军官、兵士、教士、水手、使者及侍从等

哈姆莱特父亲的鬼魂

地点

艾尔西诺

第一幕

第一场 艾尔西诺。城堡前的露台

弗兰西斯科立台上守望。勃那多自对面上。

勃那多 那边是谁？

弗兰西斯科 不，你先回答我；站住，告诉我你是什么人。

勃那多 国王万岁！

弗兰西斯科 勃那多吗？

勃那多 正是。

弗兰西斯科 你来得很准时。

勃那多 现在已经打过十二点钟；你去睡吧，弗兰西斯科。

弗兰西斯科 谢谢你来替我；天冷得厉害，我心里也老大不舒服。

勃那多 你守在这儿，一切都很安静吗？

弗兰西斯科 一只小老鼠也不见走动。

勃那多 好，晚安！要是你碰见霍拉旭和马西勒斯，我的守夜的伙伴们，就叫他们赶紧来。

弗兰西斯科 我想我听见了他们的声音。喂，站住！你是谁？

霍拉旭及马西勒斯上。

霍拉旭 都是自己人。

马西勒斯 丹麦王的臣民。

弗兰西斯科 祝你们晚安！

马西勒斯 啊！再会，正直的军人！谁替了你？

弗兰西斯科 勃那多接我的班。祝你们晚安！（下。）

马西勒斯 喂！勃那多！

勃那多 喂，——啊！霍拉旭也来了吗？

霍拉旭 有这么一个他。

勃那多 欢迎，霍拉旭！欢迎，好马西勒斯！

马西勒斯 什么！这东西今晚又出现过了吗？

勃那多 我还没有瞧见什么。

马西勒斯 霍拉旭说那不过是我们的幻想。我告诉他我们已经两次看见过这一个可怕的怪象，他总是不肯相信；所以我请他今晚也来陪我们守一夜，要是这鬼魂再出来，就可以证明我们并没有看错，还可以叫他和它说几句话。

霍拉旭 嘿，嘿，它不会出现的。

勃那多 先请坐下；虽然你一定不肯相信我们的故事，我们还是要把我们这两夜来所看见的情形再向你絮叨一遍。

霍拉旭 好，我们坐下来，听听勃那多怎么说。

勃那多 昨天晚上，北极星西面的那颗星已经移到了它现在吐射光辉的地方，时钟刚敲了一点，马西勒斯跟我两个人——

马西勒斯 住声！不要说下去；瞧，它又来了！

鬼魂上。

勃那多 正像已故的国王的模样。

马西勒斯 你是有学问的人，去和它说话，霍拉旭。

勃那多 它的样子不像已故的国王吗？看，霍拉旭。

霍拉旭 像得很；它使我心里充满了恐怖和惊奇。

勃那多 它希望我们对它说话。

马西勒斯 你去问它，霍拉旭。

霍拉旭 你是什么鬼怪，胆敢僭窃丹麦先王出征时的神武的雄姿，在这样深夜的时分出现？凭着上天的名义，我命令你说话！

马西勒斯 它生气了。

勃那多 瞧，它昂然不顾地走开了！

霍拉旭 不要走！说呀，说呀！我命令你，快说！（鬼魂下。）

马西勒斯 它走了，不愿回答我们。

勃那多 怎么，霍拉旭！你在发抖，你的脸色这样惨白。这不是幻想吧？你有什么高见？

霍拉旭 凭上帝起誓，倘不是我自己的眼睛向我证明，我再也不会相信这样的怪事。

马西勒斯 它不像我们的国王吗？

霍拉旭 正和你像你自己一样。它身上的那副战铠，就是它讨伐野心的挪威王的时候所穿的；它脸上的那副怒容，活像它有一次在谈判决裂以后把那些乘雪车的波兰人击溃在冰上的时候的神气。怪事怪事！

马西勒斯 前两次它也是这样不先不后地在这个静寂的时辰，用军人的步态走过我们的眼前。

霍拉旭 我不知道究竟应该怎样想法；可是大概推测起来，这恐怕预兆着我们国内将要有一番非常的变故。

马西勒斯 好吧，坐下来。谁要是知道的，请告诉我，为什么我们要有这样森严的戒备，使全国的军民每夜不得安息；为什么每天都在制造铜炮，还要向国外购买战具；为什么征集大批造船匠，连星期日也不停止工作；这样夜以继日地辛苦忙碌，究竟为了什么？谁能告诉我？

霍拉旭 我可以告诉你；至少一般人都是这样传说。刚才它的形象还向我们出现的那位已故的王上，你们知道，曾经接受骄矜好胜的挪威的福丁布拉斯的挑战；在那一次决斗中间，我们的勇武的哈姆莱特——他的英名是举世称颂的——把福丁布拉斯杀死了；按照双方根据法律和骑士精神所订立的协定，福丁布拉斯要是战败了，除了他自己的生命以外，必须把他所有的一切土地拨归胜利的一方；同时我们的王上也提出相当的土地作为赌注，要是福丁布拉斯得胜了，那土地也就归他所有，正像在同一协定上所规定的，他失败了，哈姆莱特可以把他的土地没收一样。现在要说起那位福丁布拉斯的儿子，他生得一副未经锻炼的烈火也似的性格，在挪威四境召集了一群无赖之徒，供给他们衣食，驱策他们去干冒险的勾当，好叫他们显一显身手。他的惟一的目的，我们的当局看得很清楚，无非是要用武力和强迫性的条件，夺回他父亲所丧失的土地。照我所知道的，这就是我们种种准备的主要动机，我们这样戒备的惟一原因，也是全国所以这样慌忙骚乱的缘故。

勃那多 我想正是为了这个缘故。我们那位王上在过去和目前的战乱中间，都是一个主要的角色，所以无怪他的武装的形象要向我们出现示警了。

霍拉旭　那是扰乱我们心灵之眼的一点微尘。从前在富强繁盛的罗马，在那雄才大略的裘力斯·凯撒遇害以前不久，披着殓衾的死人都从坟墓里出来，在街道上啾啾鬼语，星辰拖着火尾，露水带血，太阳变色，支配潮汐的月亮被吞蚀得像一个没有起色的病人；这一类预报重大变故的朕兆，在我们国内的天上地下也已经屡次出现了。可是不要响！瞧！瞧！它又来了！

鬼魂重上。

霍拉旭 我要挡住它的去路，即使它会害我。不要走，鬼魂！要是你能出声，会开口，对我说话吧；要是我有可以为你效劳之处，使你的灵魂得到安息，那么对我说话吧；要是你预知祖国的命运，靠着你的指示，也许可以及时避免未来的灾祸，那么对我说话吧；或者你在生前曾经把你搜括得来的财宝埋藏在地下，我听见人家说，鬼魂往往在他们藏金的地方徘徊不散，（鸡啼）　要是有这样的事，你也对我说吧；不要走，说呀！拦住它，马西勒斯。

马西勒斯 要不要我用我的戟刺它？

霍拉旭 好的，要是它不肯站定。

勃那多 它在这儿！

霍拉旭 它在这儿！（鬼魂下。）

马西勒斯 它走了！我们不该用暴力对待这样一个尊严的亡魂；因为它是像空气一样不可侵害的，我们无益的打击不过是恶意的徒劳。

勃那多 它正要说话的时候，鸡就啼了。

霍拉旭 于是它就像一个罪犯听到了可怕的召唤似的惊跳起来。我听人家说，报晓的雄鸡用它高锐的啼声，唤醒了白昼之神，一听到它的警告，那些在海里、火里、地下、空中到处浪游的有罪的灵魂，就一个个钻回自己的巢穴里去；这句话现在已经证实了。

马西勒斯 那鬼魂正是在鸡鸣的时候隐去的。有人说，在我们每次欢庆圣诞之前不久，这报晓的鸟儿总会彻夜长鸣；那时候，他们说，没有一个鬼魂可以出外行走，夜间的空气非常清净，没有一颗星用毒光射人，没有一个神仙用法术迷人，妖巫的符咒也失去了力量，一切都是圣洁而美好的。

霍拉旭 我也听人家这样说过，倒有几分相信。可是瞧，清晨披着赤褐色的外衣，已经踏着那边东方高山上的露水走过来了。我们也可以下班了。照我的意思，我们应该把我们今夜看见的事情告诉年轻的哈姆莱特；因为凭着我的生命起誓，这一个鬼魂虽然对我们不发一言，见了他一定有话要说。你们以为按着我们的交情和责任说起来，是不是应当让他知道这件事情？

马西勒斯 很好，我们决定去告诉他吧；我知道今天早上在什么地方最容易找到他。（同下。）

第二场 城堡中的大厅

国王、王后、哈姆莱特、波洛涅斯、雷欧提斯、伏提曼德、考尼律斯、群臣、侍从等上。

国王 虽然我们亲爱的王兄哈姆莱特新丧未久，我们的心里应当充满了悲痛，我们全国都应当表示一致的哀悼，可是我们凛于后死者责任的重大，不能不违情逆性，一方面固然要用适度的悲哀纪念他，一方面也要为自身的利害着想；所以，在一种悲喜交集的情绪之下，让幸福和忧郁分据了我的两眼，殡葬的挽歌和结婚的笙乐同时并奏，用盛大的喜乐抵消沉重的不幸，我已经和我旧日的长嫂，当今的王后，这一个多事之国的共同的统治者，结为夫妇；这一次婚姻事先曾经征求各位的意见，多承你们诚意的赞助，这是我必须向大家致谢的。现在我要告诉你们知道，年轻的福丁布拉斯看轻了我们的实力，也许他以为自从我们亲爱的王兄驾崩以后，我们的国家已经瓦解，所以挟着他的从中取利的梦想，不断向我们书面要求把他的父亲依法割让给我们英勇的王兄的土地归还。这是他一方面的话。现在要讲到我们的态度和今天召集各位来此的目的。我们的对策是这样的：我这儿已经写好了一封信给挪威国王，年轻的福丁布拉斯的叔父——他因为卧病在床，不曾与闻他侄子的企图——在信里我请他注意他的侄子擅自在国内征募壮丁，训练士卒，积极进行各种准备的事实，要求他从速制止他的进一步的行动；现在我就派遣你，考尼律斯，还有你，伏提曼德，替我把这封信送给挪威老王，除了训令上所规定的条件以外，你们不得僭用你们的权力，和挪威成立逾越范围的妥协。你们赶紧去吧，再会！

考尼律斯 伏提曼德 我们敢不尽力执行陛下的旨意。

国王　我相信你们的忠心；再会！（伏提曼德、考尼律斯同下）　现在，雷欧提斯，你有什么话说？你对我说你有一个请求；是什么请求，雷欧提斯？只要是合理的事情，你向丹麦王说了，他总不会不答应你。你有什么要求，雷欧提斯，不是你未开口我就自动许给了你？丹麦王室和你父亲的关系，正像头脑之于心灵一样密切；丹麦国王乐意为你父亲效劳，正像双手乐于为嘴服役一样。你要些什么，雷欧提斯？

雷欧提斯 陛下，我要请求您允许我回到法国去。这一次我回国参加陛下加冕的盛典，略尽臣子的微忱，实在是莫大的荣幸；可是现在我的任务已尽，我的心愿又向法国飞驰，但求陛下开恩允准。

国王 你父亲已经答应你了吗？波洛涅斯怎么说？

波洛涅斯 陛下，我却不过他几次三番的恳求，已经勉强答应他了；请陛下放他去吧。

国王　　好好利用你的时间，雷欧提斯，尽情发挥你的才能吧！可是来，我的侄儿哈姆莱特，我的孩子——

哈姆莱特 （旁白） 超乎寻常的亲族，漠不相干的路人。

国王 为什么愁云依旧笼罩在你的身上？

哈姆莱特 不，陛下；我已经在太阳里晒得太久了。

王后 好哈姆莱特，抛开你阴郁的神气吧，对丹麦王应该和颜悦色一点；不要老是垂下了眼皮，在泥土之中找寻你的高贵的父亲。你知道这是一件很普通的事情，活着的人谁都要死去，从生活踏进永久的宁静。

哈姆莱特 嗯，母亲，这是一件很普通的事情。

王后 既然是很普通的，那么你为什么瞧上去好像老是这样郁郁于心呢？

哈姆莱特 好像，母亲！不，是这样就是这样，我不知道什么“好像”不“好像”。好妈妈，我的墨黑的外套、礼俗上规定的丧服、难以吐出来的叹气、像滚滚江流一样的眼泪、悲苦沮丧的脸色，以及一切仪式、外表和忧伤的流露，都不能表示出我的真实的情绪。这些才真是给人瞧的，因为谁也可以做作成这种样子。它们不过是悲哀的装饰和衣服；可是我的郁结的心事却是无法表现出来的。

国王 哈姆莱特，你这样孝思不匮，原是你天性中纯笃过人之处；可是你要知道，你的父亲也曾失去过一个父亲，那失去的父亲自己也失去过父亲 ；那后死的儿子为了尽他的孝道，必须有一个时期服丧守制，然而固执不变的哀伤，却是一种逆天悖理的愚行，不是堂堂男子所应有的举动；它表现出一个不肯安于天命的意志，一个经不起艰难痛苦的心，一个缺少忍耐的头脑和一个简单愚昧的理性。既然我们知道那是无可避免的事，无论谁都要遭遇到同样的经验，那么我们为什么要这样固执地把它介介于怀呢？嘿！那是对上天的罪戾，对死者的罪戾，也是违反人情的罪戾；在理智上它是完全荒谬的，因为从第一个死了的父亲起，直到今天死去的最后一个父亲为止，理智永远在呼喊：“这是无可避免的。”我请你抛弃了这种无益的悲伤，把我当作你的父亲；因为我要让全世界知道，你是王位的直接的继承者，我要给你的尊荣和恩宠，不亚于一个最慈爱的父亲之于他的儿子。至于你要回到威登堡去继续求学的意

思，那是完全违反我们的愿望的；请你听从我的劝告，不要离开这里，在朝廷上领袖群臣，做我们最亲近的国亲和王子，使我们因为每天能看见你而感到欢欣。

王后　不要让你母亲的祈求全归无用，哈姆莱特；请你不要离开我们，不要到威登堡去。

哈姆莱特 我将要勉力服从您的意志，母亲。

国王 啊，那才是一句有孝心的答复；你将在丹麦享有和我同等的尊荣。御妻，来。哈姆莱特这一种自动的顺从使我非常高兴；为了表示庆祝，今天丹麦王每一次举杯祝饮的时候，都要放一响高入云霄的祝炮，让上天应和着地上的雷鸣，发出欢乐的回声。来。（除哈姆莱特外均下。）

哈姆莱特 啊，但愿这一个太坚实的肉体会融解、消散，化成一堆露水！或者那永生的真神未曾制定禁止自杀的律法！上帝啊！上帝啊！人世间的一切在我看来是多么可厌、陈腐、乏味而无聊！哼！哼！那是一

个荒芜不治的花园，长满了恶毒的莠草。想不到居然会有这种事情！刚死了两个月！不，两个月还不满！这样好的一个国王，比起当前这个来，简直是天神和丑怪；这样爱我的母亲，甚至于不愿让天风吹痛了她的脸。天地呀！我必须记着吗？嘿，她会偎倚在他的身旁，好像吃了美味的食物，格外促进了食欲一般；可是，只有一个月的时间，我不能再想下去了！脆弱啊，你的名字就是女人！短短的一个月以前，她哭得像个泪人儿似的，送我那可怜的父亲下葬；她在送葬的时候所穿的那双鞋子还没有破旧，她就，她就——上帝啊！一头没有理性的畜生也要悲伤得长久一些——她就嫁给我的叔父，我的父亲的弟弟，可是他一点不像我的父亲，正像我一点不像赫剌克勒斯一样。只有一个月的时间，她那流着虚伪之泪的眼睛还没有消去红肿，她就嫁了人了。啊，罪恶的匆促，这样迫不及待地钻进了乱伦的衾被！那不是好事，也不会有好结果；可是碎了吧，我的心，因为我必须噤住我的嘴！

霍拉旭、马西勒斯、勃那多同上。

霍拉旭 祝福，殿下！

哈姆莱特　我很高兴看见你身体健康。你不是霍拉旭吗？绝对没有错。

霍拉旭 正是，殿下；我永远是您的卑微的仆人。

哈姆莱特 不，你是我的好朋友；我愿意和你朋友相称。你怎么不在威登堡，霍拉旭？马西勒斯！

马西勒斯 殿下——

哈姆莱特　我很高兴看见你。（向勃那多）　你好，朋友。——可是你究竟为什么离开威登堡？

霍拉旭 无非是偷闲躲懒罢了，殿下。

哈姆莱特 我不愿听见你的仇敌说这样的话，你也不能用这样的话刺痛我的耳朵，使它相信你对你自己所作的诽谤；我知道你不是一个偷闲躲懒的人。可是你到艾尔西诺来有什么事？趁你未去之前，我们要陪你

痛饮几杯哩。

霍拉旭 殿下，我是来参加您的父王的葬礼的。

哈姆莱特 请你不要取笑，我的同学；我想你是来参加我的母后的婚礼的。

霍拉旭 真的，殿下，这两件事情相去得太近了。

哈姆莱特 这是一举两便的方法，霍拉旭！葬礼中剩下来的残羹冷炙，正好宴请婚筵上的宾客。霍拉旭，我宁愿在天上遇见我的最痛恨的仇人，也不愿看到那样的一天！我的父亲，我仿佛看见我的父亲。

霍拉旭 啊，在什么地方，殿下？

哈姆莱特 在我的心灵的眼睛里，霍拉旭。

霍拉旭 我曾经见过他一次；他是一位很好的君王。

哈姆莱特 他是一个堂堂男子；整个说起来，我再也见不到像他那样的人了。

霍拉旭 殿下，我想我昨天晚上看见他。

哈姆莱特 看见谁？

霍拉旭 殿下，我看见您的父王。

哈姆莱特 我的父王！

霍拉旭 不要吃惊，请您静静地听我把这件奇事告诉您，这两位可以替我做见证。

哈姆莱特 看在上帝的分上，讲给我听。

霍拉旭 这两位朋友，马西勒斯和勃那多，在万籁俱寂的午夜守望的时候，曾经连续两夜看见一个自顶至踵全身甲胄，像您父亲一样的人形，在他们的面前出现，用庄严而缓慢的步伐走过他们的身边。在他们

惊奇骇愕的眼前，它三次走过去，它手里所握的鞭杖可以碰到他们的身上；他们吓得几乎浑身都瘫痪了，只是呆立着不动，一句话也没有对它说。怀着惴惧的心情，他们把这件事悄悄地告诉了我，我就在第三夜陪着他们一起守望；正像他们所说的一样，那鬼魂又出现了，出现的时间和它的形状，证实了他们的每一个字都是正确的。我认识您的父亲；那鬼魂是那样酷肖它的生前，我这两手也不及他们彼此的相似。

哈姆莱特 可是这是在什么地方？

马西勒斯 殿下，就在我们守望的露台上。

哈姆莱特 你们有没有和它说话？

霍拉旭 殿下，我说了，可是它没有回答我；不过有一次我觉得它好像抬起头来，像要开口说话似的，可是就在那时候，晨鸡高声啼了起来，它一听见鸡声，就很快地隐去不见了。

哈姆莱特 这很奇怪。

霍拉旭 凭着我的生命起誓，殿下，这是真的；我们认为按着我们的责任，应该让您知道这件事。

哈姆莱特 不错，不错，朋友们；可是这件事情很使我迷惑。你们今晚仍旧要去守望吗？

马西勒斯 勃那多 是，殿下。

哈姆莱特 你们说它穿着甲胄吗？

马西勒斯 勃那多 是，殿下。

哈姆莱特 从头到脚？

马西勒斯 勃那多 从头到脚，殿下。

哈姆莱特 那么你们没有看见它的脸吗？

霍拉旭 啊，看见的，殿下；它的脸甲是掀起的。

哈姆莱特 怎么，它瞧上去像在发怒吗？

霍拉旭 它的脸上悲哀多于愤怒。

哈姆莱特 它的脸色是惨白的还是红红的？

霍拉旭 非常惨白。

哈姆莱特 它把眼睛注视着你吗？

霍拉旭 它直盯着我瞧。

哈姆莱特 我真希望当时我也在场。

霍拉旭 那一定会使您吃惊万分。

哈姆莱特 多半会的，多半会的。它停留得长久吗？

霍拉旭 大概有一个人用不快不慢的速度从一数到一百的那段时间。

马西勒斯 勃那多 还要长久一些，还要长久一些。

霍拉旭 我看见它的时候，不过这么久。

哈姆莱特 它的胡须是斑白的吗？

霍拉旭 是的，正像我在它生前看见的那样，乌黑的胡须里略有几根变成白色。

哈姆莱特 我今晚也要守夜去；也许它还会出来。

霍拉旭 我可以担保它一定会出来。

哈姆莱特 要是它借着我的父王的形貌出现，即使地狱张开嘴来，叫我不要作声，我也一定要对它说话。要是你们到现在还没有把你们所看见的告诉别人，那么我要请求你们大家继续保持沉默；无论今夜发生什么事情，都请放在心里，不要在口舌之间泄漏出去。我一定会报答你们的忠诚。好，再会；今晚十一点钟到十二点钟之间，我要到露台上来看你们。

众人 我们愿意为殿下尽忠。

哈姆莱特 让我们彼此保持着不渝的交情；再会！（霍拉旭、马西勒斯、勃那多同下） 我父亲的灵魂披着甲胄！事情有些不妙；我想这里面一定有奸人的恶计。但愿黑夜早点到来！静静地等着吧，我的灵魂；罪恶的行为总有一天会发现，虽然地上所有的泥土把它们遮掩。（下。）

第三场 波洛涅斯家中一室

雷欧提斯及奥菲利娅上。

雷欧提斯 我需要的物件已经装在船上，再会了；妹妹，在好风给人方便、船只来往无阻的时候，不要贪睡，让我听见你的消息。

奥菲利娅 你还不相信我吗？

雷欧提斯 对于哈姆莱特和他的调情献媚，你必须把它认作年轻人一时的感情冲动，一朵初春的紫罗兰早熟而易凋，馥郁而不能持久，一分钟的芬芳和喜悦，如此而已。

奥菲利娅 不过如此吗？

雷欧提斯 不过如此；因为一个人成长的过程，不仅是肌肉和体格的

增强，而且随着身体的发展，精神和心灵也同时扩大。也许他现在爱你，他的真诚的意志是纯洁而不带欺诈的；可是你必须留心，他有这样高的地位，他的意志并不属于他自己，因为他自己也要被他的血统所支配；他不能像一般庶民一样为自己选择，因为他的决定足以影响到整个国本的安危，他是全身的首脑，他的选择必须得到各部分肢体的同意；所以要是他说，他爱你，你不可贸然相信，应该明白：照他的身份地位说来，他要想把自己的话付诸实现，决不能越出丹麦国内普遍舆论所同意的范围。你再想一想，要是你用过于轻信的耳朵倾听他的歌曲，让他攫走了你的心，在他的狂妄的渎求之下，打开了你的宝贵的童贞，那时候你的名誉将要蒙受多大的损失。留心，奥菲利娅，留心，我的亲爱的妹妹，不要放纵你的爱情，不要让欲望的利箭把你射中。一个自爱的女郎，若是向月亮显露她的美貌就算是极端放荡了；圣贤也不能逃避谗口的中伤；春天的草木往往还没有吐放它们的蓓蕾，就被蛀虫蠹蚀；朝露一样晶莹的青春，常常会受到罡风的吹打。所以留心吧，戒惧是最安全的方策；即使没有旁人的诱惑，少年的血气也要向他自己叛变。

奥菲利娅　我将要记住你这个很好的教训，让它看守着我的心。可是，我的好哥哥，你不要像有些坏牧师一样，指点我上天去的险峻的荆棘之途，自己却在花街柳巷流连忘返，忘记了自己的箴言。

雷欧提斯 啊！不要为我担心。我耽搁得太久了；可是父亲来了。

波洛涅斯上。

雷欧提斯 两度的祝福是双倍的福分；第二次的告别是格外可喜的。

波洛涅斯 还在这儿，雷欧提斯！上船去，上船去，真好意思！风息在帆顶上，人家都在等着你哩。好，我为你祝福！还有几句教训，希望你铭刻在记忆之中：不要想到什么就说什么，凡事必须三思而行。对人要和气，可是不要过分狎昵。相知有素的朋友，应该用钢圈箍在你的灵魂上，可是不要对每一个泛泛的新知滥施你的交情。留心避免和人家争吵；可是万一争端已起，就应该让对方知道你不是可以轻侮的。倾听每一个人的意见，可是只对极少数人发表你的意见；接受每一个人的批评，可是保留你自己的判断。尽你的财力购制贵重的衣服，可是不要炫新立异，必须富丽而不浮艳，因为服装往往可以表现人格；法国的名流

要人，就是在这点上显得最高尚，与众不同。不要向人告贷，也不要借钱给人；因为债款放了出去，往往不但丢了本钱，而且还失去了朋友；向人告贷的结果，容易养成因循懒惰的习惯。尤其要紧的，你必须对你自己忠实；正像有了白昼才有黑夜一样，对自己忠实，才不会对别人欺诈。再会；愿我的祝福使这一番话在你的行事中奏效！

雷欧提斯 父亲，我告别了。

波洛涅斯 时候不早了；去吧，你的仆人都在等着。

雷欧提斯 再会，奥菲利娅，记住我对你说的话。

奥菲利娅 你的话已经锁在我的记忆里，那钥匙你替我保管着吧。

雷欧提斯 再会！（下。）

波洛涅斯 奥菲利娅，他对你说些什么话？

奥菲利娅 回父亲的话，我们刚才谈起哈姆莱特殿下的事情。

波洛涅斯 嗯，这是应该考虑一下的。听说他近来常常跟你在一起，你也从来不拒绝他的求见；要是果然有这种事——人家这样告诉我，也无非是叫我注意的意思——那么我必须对你说，你还没有懂得你做了我的女儿，按照你的身份，应该怎样留心你自己的行动。究竟在你们两人之间有些什么关系？老实告诉我。

奥菲利娅 父亲，他最近曾经屡次向我表示他的爱情。

波洛涅斯 爱情！呸！你讲的话完全像是一个不曾经历过这种危险的不懂事的女孩子。你相信你所说的他的那种表示吗？

奥菲利娅 父亲，我不知道我应该怎样想才好。

波洛涅斯 好，让我来教你；你应该这样想，你是一个毛孩子，竟然把这些假意的表示当作了真心的奉献。你应该“表示”出一番更大的架子，要不然——就此打住吧，这个可怜的字眼被我使唤得都快断气了——你就“表示”你是个十足的傻瓜。

奥菲利娅 父亲，他向我求爱的态度是很光明正大的。

波洛涅斯 不错，那只是态度；算了，算了。

奥菲利娅 而且，父亲，他差不多用尽一切指天誓日的神圣的盟约，证实他的言语。

波洛涅斯 嗯，这些都是捕捉愚蠢的山鹬的圈套。我知道在热情燃烧的时候，一个人无论什么盟誓都会说出口来；这些火焰，女儿，是光多于热的，刚刚说出口就会光消焰灭，你不能把它们当作真火看待。从现在起，你还是少露一些你的女儿家的脸；你应该抬高身价，不要让人家以为你是可以随意呼召的。对于哈姆莱特殿下，你应该这样想，他是个年轻的王子，他比你在行动上有更大的自由。总而言之，奥菲利娅，不要相信他的盟誓，它们不过是淫媒，内心的颜色和服装完全不一样，只晓得诱人干一些龌龊的勾当，正像道貌岸然大放厥辞的鸨母，只求达到骗人的目的。我的言尽于此，简单一句话，从现在起，我不许你一有空闲就跟哈姆莱特殿下聊天。你留点儿神吧；进去。

奥菲利娅 我一定听从您的话，父亲。（同下。）

第四场 露台

哈姆莱特、霍拉旭及马西勒斯上。

哈姆莱特 风吹得人怪痛的，这天气真冷。

霍拉旭 是很凛冽的寒风。

哈姆莱特 现在什么时候了？

霍拉旭 我想还不到十二点。

马西勒斯 不，已经打过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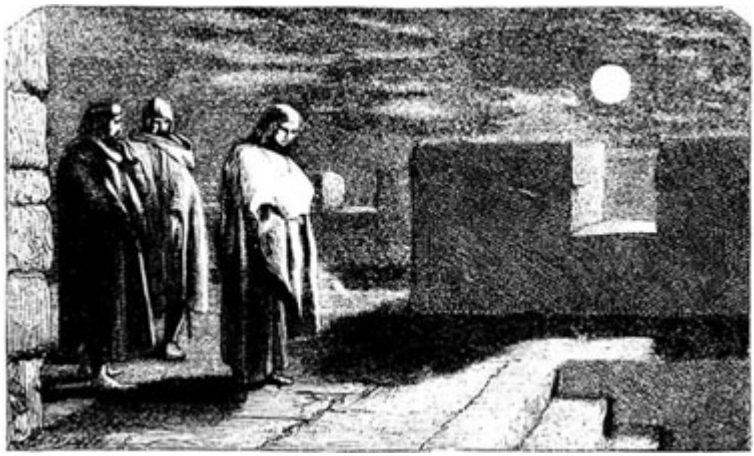

霍拉旭 真的？我没有听见；那么鬼魂出现的时候快要到了。

（内喇叭奏花腔及鸣炮声） 这是什么意思，殿下？

哈姆莱特 王上今晚大宴群臣，作通宵的醉舞；每次他喝下了一杯葡萄美酒，铜鼓和喇叭便吹打起来，欢祝万寿。

霍拉旭 这是向来的风俗吗？

哈姆莱特 嗯，是的。可是我虽然从小就熟习这种风俗，我却以为把它破坏了倒比遵守它还体面些。这一种酗酒纵乐的风俗，使我们在东西各国受到许多非议；他们称我们为酒徒醉汉，将下流的污名加在我们头上，使我们各项伟大的成就都因此而大为减色。在个人方面也常常是这样，由于品性上有某些丑恶的瘢痣：或者是天生的——这就不能怪本人，因为天性不能由自己选择；或者是某种脾气发展到反常地步，冲破了理智的约束和防卫；或者是某种习惯玷污了原来令人喜爱的举止；这些人只要带着上述一种缺点的烙印——天生的标记或者偶然的机缘——不管在其余方面他们是如何圣洁，如何具备一个人所能有的无限美德，由于那点特殊的毛病，在世人的非议中也会感染溃烂；少量的邪恶足以勾销全部高贵的品质，害得人声名狼藉。

鬼魂上。

霍拉旭 瞧，殿下，它来了！

哈姆莱特 天使保佑我们！不管你是一个善良的灵魂或是万恶的妖

魔，不管你带来了天上的和风或是地狱中的罡风，不管你的来意好坏，因为你的形状是这样引起我的怀疑，我要对你说话；我要叫你哈姆莱特，君王，父亲！尊严的丹麦先王，啊，回答我！不要让我在无知的蒙昧里抱恨终天；告诉我为什么你的长眠的骸骨不安窀穸，为什么安葬着你的遗体的坟墓张开它的沉重的大理石的两颚，把你重新吐放出来。你这已死的尸体这样全身甲胄，出现在月光之下，使黑夜变得这样阴森，使我们这些为造化所玩弄的愚人由于不可思议的恐怖而心惊胆颤，究竟是什么意思呢？说，这是为了什么？你要我们怎样？（鬼魂向哈姆莱特招手。）

霍拉旭　它招手叫您跟着它去，好像它有什么话要对您一个人说似的。

马西勒斯 瞧，它用很有礼貌的举动，招呼您到一个僻远的所在去；可是别跟它去。

霍拉旭 千万不要跟它去。

哈姆莱特 它不肯说话；我还是跟它去。

霍拉旭 不要去，殿下。

哈姆莱特 嗨，怕什么呢？我把我的生命看得不值一枚针；至于我的灵魂，那是跟它自己同样永生不灭的，它能够加害它吗？它又在招手叫我前去了；我要跟它去。

霍拉旭 殿下，要是它把您诱到潮水里去，或者把您领到下临大海的峻峭的悬崖之巅，在那边它现出了狰狞的面貌，吓得您丧失理智，变成疯狂，那可怎么好呢？您想，无论什么人一到了那样的地方，望着下面千仞的峭壁，听见海水奔腾的怒吼，即使没有别的原因，也会起穷凶极恶的怪念的。

哈姆莱特 它还在向我招手。去吧，我跟着你。

马西勒斯 您不能去，殿下。

哈姆莱特 放开你们的手！

霍拉旭 听我们的劝告，不要去。

哈姆莱特 我的运命在高声呼喊，使我全身每一根微细的血管都变得像怒狮的筋骨一样坚硬。（鬼魂招手） 它仍旧在招我去。放开我，朋友们；（挣脱二人之手） 凭着上天起誓，谁要是拉住我，我要叫他变成一个鬼！走开！去吧，我跟着你。（鬼魂及哈姆莱特同下。）

霍拉旭 幻想占据了他的头脑，使他不顾一切。

马西勒斯 让我们跟上去；我们不应该服从他的话。

霍拉旭 那么跟上去吧。这种事情会引出些什么结果来呢？

马西勒斯 丹麦国里恐怕有些不可告人的坏事。

霍拉旭 上帝的旨意支配一切。

马西勒斯 得了，我们还是跟上去吧。（同下。）

第五场 露台的另一部分

鬼魂及哈姆莱特上。

哈姆莱特 你要领我到什么地方去？说；我不愿再前进了。

鬼魂 听我说。

哈姆莱特 我在听着。

鬼魂 我的时间快到了，我必须再回到硫磺的烈火里去受煎熬的痛苦。

哈姆莱特 唉，可怜的亡魂！

鬼魂 不要可怜我，你只要留心听着我要告诉你的话。

哈姆莱特 说吧；我自然要听。

鬼魂 你听了以后，也自然要替我报仇。

哈姆莱特 什么？

鬼魂　我是你父亲的灵魂，因为生前孽障未尽，被判在晚间游行地上，白昼忍受火焰的烧灼，必须经过相当的时期，等生前的过失被火焰净化以后，方才可以脱罪。若不是因为我不能违犯禁令，泄漏我的狱中的秘密，我可以告诉你一桩事，最轻微的几句话，都可以使你魂飞魄散，使你年轻的血液凝冻成冰，使你的双眼像脱了轨道的星球一样向前突出，使你的纠结的鬈发根根分开，像愤怒的豪猪身上的刺毛一样森然耸立；可是这一种永恒的神秘，是不能向血肉的凡耳宣示的。听着，听着，啊，听着！要是你曾经爱过你的亲爱的父亲——

哈姆莱特 上帝啊！

鬼魂 你必须替他报复那逆伦惨恶的杀身的仇恨。

哈姆莱特 杀身的仇恨！

鬼魂 杀人是重大的罪恶；可是这一件谋杀的惨案，更是骇人听闻而逆天害理的罪行。

哈姆莱特 赶快告诉我，让我驾着像思想和爱情一样迅速的翅膀，飞去把仇人杀死。

鬼魂　我的话果然激动了你；要是你听见了这种事情而漠然无动于衷，那你除非比舒散在忘河之滨的蔓草还要冥顽不灵。现在，哈姆莱特，听我说；一般人都以为我在花园里睡觉的时候，一条蛇来把我螫死，这一个虚构的死状，把丹麦全国的人都骗过了；可是你要知道，好孩子，那毒害你父亲的蛇，头上戴着王冠呢。

哈姆莱特 啊，我的预感果然是真的！我的叔父！

鬼魂 嗯，那个乱伦的、奸淫的畜生，他有的是过人的诡诈，天赋的奸恶，凭着他的阴险的手段，诱惑了我的外表上似乎非常贞淑的王后，满足他的无耻的兽欲。啊，哈姆莱特，那是一个多么卑鄙无耻的背叛！我的爱情是那样纯洁真诚，始终信守着我在结婚的时候对她所作的盟誓；她却会对一个天赋的才德远不如我的恶人降心相从！可是正像一个贞洁的女子，虽然淫欲罩上神圣的外表，也不能把她煽动一样，一个淫妇虽然和光明的天使为偶，也会有一天厌倦于天上的唱随之乐，而宁愿搂抱人间的朽骨。可是且慢！我仿佛嗅到了清晨的空气；让我把话说得简短一些。当我按照每天午后的惯例，在花园里睡觉的时候，你的叔父

乘我不备，悄悄溜了进来，拿着一个盛着毒草汁的小瓶，把一种使人麻痹的药水注入我的耳腔之内，那药性发作起来，会像水银一样很快地流过全身的大小血管，像酸液滴进牛乳一般把淡薄而健全的血液凝结起来；它一进入我的身体，我全身光滑的皮肤上便立刻发生无数疱疹，像害着癞病似的满布着可憎的鳞片。这样，我在睡梦之中，被一个兄弟同时夺去了我的生命、我的王冠和我的王后；甚至于不给我一个忏罪的机会，使我在没有领到圣餐也没有受过临终涂膏礼以前，就一无准备地负着我的全部罪恶去对簿阴曹。可怕啊，可怕！要是你有天性之情，不要默尔而息，不要让丹麦的御寝变成了藏奸养逆的卧榻；可是无论你怎样进行复仇，不要胡乱猜疑，更不可对你的母亲有什么不利的图谋，她自会受到上天的裁判，和她自己内心中的荆棘的刺戳。现在我必须去了！萤火的微光已经开始暗淡下去，清晨快要到来了；再会，再会！哈姆莱特，记着我。（下。）

哈姆莱特　天上的神明啊！地啊！再有什么呢？我还要向地狱呼喊吗？啊，呸！忍着吧，忍着吧，我的心！我的全身的筋骨，不要一下子就变成衰老，支持着我的身体呀！记着你！是的，我可怜的亡魂，当记忆不曾从我这混乱的头脑里消失的时候，我会记着你的。记着你！是的，我要从我的记忆的碑版上，拭去一切琐碎愚蠢的记录、一切书本上的格言、一切陈言套语、一切过去的印象、我的少年的阅历所留下的痕迹，只让你的命令留在我的脑筋的书卷里，不搀杂一些下贱的废料；是的，上天为我作证！啊，最恶毒的妇人！啊，奸贼，奸贼，脸上堆着笑的万恶的奸贼！我的记事簿呢？我必须把它记下来：一个人可以尽管满面都是笑，骨子里却是杀人的奸贼；至少我相信在丹麦是这样的。（写字）　　好，叔父，我把你写下来了。现在我要记下我的座右铭，那是："再会，再会！记着我。"我已经发过誓了。

霍拉旭（在内）殿下！殿下！

马西勒斯（在内）哈姆莱特殿下！

霍拉旭（在内）上天保佑他！

马西勒斯（在内）但愿如此！

霍拉旭 （在内） 喂，呵，呵，殿下！

哈姆莱特 喂，呵，呵，孩儿！来，鸟儿，来。

霍拉旭及马西勒斯上。

马西勒斯 怎样，殿下！

霍拉旭 有什么事，殿下？

哈姆莱特 啊！奇怪！

霍拉旭 好殿下，告诉我们。

哈姆莱特 不，你们会泄漏出去的。

霍拉旭 不，殿下，凭着上天起誓，我一定不泄漏。

马西勒斯 我也一定不泄漏，殿下。

哈姆莱特 那么你们说，哪一个人会想得到有这种事？可是你们能够保守秘密吗？

霍拉旭 马西勒斯 是，上天为我们作证，殿下。

哈姆莱特 全丹麦从来不曾有哪一个奸贼不是一个十足的坏人。

霍拉旭 殿下，这样一句话是用不着什么鬼魂从坟墓里出来告诉我们的。

哈姆莱特 啊，对了，你说得有理；所以，我们还是不必多说废话，大家握握手分开了吧。你们可以去照你们自己的意思干你们自己的事——因为各人都有各人的意思和各人的事，这是实际情况——至于我自己，那么我对你们说，我是要祈祷去的。

霍拉旭 殿下，您这些话好像有些疯疯癫癫似的。

哈姆莱特 我的话得罪了你，真是非常抱歉；是的，我从心底里抱歉。

霍拉旭 谈不上得罪，殿下。

哈姆莱特 不，凭着圣伯特力克[1]的名义，霍拉旭，谈得上，而且罪还不小呢。讲到这一个幽灵，那么让我告诉你们，它是一个老实的亡魂；你们要是想知道它对我说了些什么话，我只好请你们暂时不必动问。现在，好朋友们，你们都是我的朋友，都是学者和军人，请你们允许我一个卑微的要求。

霍拉旭 是什么要求，殿下？我们一定允许您。

哈姆莱特 永远不要把你们今晚所见的事情告诉别人。

霍拉旭 马西勒斯 殿下，我们一定不告诉别人。

哈姆莱特 不，你们必须宣誓。

霍拉旭 凭着良心起誓，殿下，我决不告诉别人。

马西勒斯 凭着良心起誓，殿下，我也决不告诉别人。

哈姆莱特 把手按在我的剑上宣誓。

马西勒斯 殿下，我们已经宣誓过了。

哈姆莱特 那不算，把手按在我的剑上。

鬼魂 （在下） 宣誓！

哈姆莱特 啊哈！孩儿！你也这样说吗？你在那儿吗，好家伙？来；你们不听见这个地下的人怎么说吗？宣誓吧。

霍拉旭 请您教我们怎样宣誓，殿下。

哈姆莱特 永不向人提起你们所看见的这一切。把手按在我的剑上宣誓。

鬼魂 （在下） 宣誓！

哈姆莱特 “说哪里，到哪里”吗？那么我们换一个地方。过来，朋友

们。把你们的手按在我的剑上，宣誓永不向人提起你们所听见的这件事。

鬼魂（在下）宣誓！

哈姆莱特 说得好，老鼹鼠！你能够在地底钻得这么快吗？好一个开路的先锋！好朋友们，我们再来换一个地方。

霍拉旭 嗳哟，真是不可思议的怪事！

哈姆莱特 那么你还是用见怪不怪的态度对待它吧。霍拉旭，天地之间有许多事情，是你们的哲学里所没有梦想到的呢。可是，来，上帝的慈悲保佑你们，你们必须再作一次宣誓。我今后也许有时候要故意装出一副疯疯癫癫的样子，你们要是在那时候看见了我的古怪的举动，切不可像这样交叉着手臂，或者这样摇头摆脑的，或者嘴里说一些吞吞吐吐的言词，例如“呃，呃，我们知道”，或者“只要我们高兴，我们就可以”，或是“要是我们愿意说出来的话”，或是“有人要是怎么怎么”，诸如此类的含糊其辞的话语，表示你们知道我有些什么秘密；你们必须答应我避开这一类言词，上帝的恩惠和慈悲保佑着你们，宣誓吧。

鬼魂（在下）宣誓！（二人宣誓。）

哈姆莱特 安息吧，安息吧，受难的灵魂！好，朋友们，我以满怀的热情，信赖着你们两位；要是在哈姆莱特的微弱的能力以内，能够有可以向你们表示他的友情之处，上帝在上，我一定不会有负你们。让我们一同进去；请你们记着无论在什么时候都要守口如瓶。这是一个颠倒混乱的时代，唉，倒楣的我却要负起重整乾坤的责任！来，我们一块儿去吧。（同下。）

[1] 圣伯特力克（St.Patrick），爱尔兰的保护神，据说曾从爱尔兰把蛇驱走。

第二幕

第一场 波洛涅斯家中一室

波洛涅斯及雷奈尔多上。

波洛涅斯 把这些钱和这封信交给他，雷奈尔多。

雷奈尔多 是，老爷。

波洛涅斯 好雷奈尔多，你在没有去看他以前，最好先探听探听他的行为。

雷奈尔多 老爷，我本来就是这个意思。

波洛涅斯 很好，很好，好得很。你先给我调查调查有些什么丹麦人在巴黎，他们是干什么的，叫什么名字，有没有钱，住在什么地方，跟哪些人作伴，用度大不大；用这种转弯抹角的方法，要是你打听到他们也认识我的儿子，你就可以更进一步，表示你对他也有相当的认识；你可以这样说："我知道他的父亲和他的朋友，对他也略为有点认识。"你听见没有，雷奈尔多？

雷奈尔多 是，我在留心听着，老爷。

波洛涅斯 "对他也略为有点认识，可是，"你可以说，"不怎么熟悉；不过假如果然是他的话，那么他是个很放浪的人，有些怎样怎样的坏习惯。"说到这里，你就可以随便捏造一些关于他的坏话；当然啰，你不能把他说得太不成样子，那是会损害他的名誉的，这一点你必须注意；可是你不妨举出一些纨袴子弟们所犯的最普通的浪荡的行为。

雷奈尔多 譬如赌钱，老爷。

波洛涅斯 对了，或是喝酒、斗剑、赌咒、吵嘴、嫖妓之类，你都可以说。

雷奈尔多 老爷，那是会损害他的名誉的。

波洛涅斯 不，不，你可以在言语之间说得轻淡一些。你不能说他公然纵欲，那可不是我的意思；可是你要把他的过失讲得那么巧妙，让人家听着好像那不过是行为上的小小的不检，一个躁急的性格不免会有的发作，一个血气方刚的少年的一时胡闹，算不了什么。

雷奈尔多 可是老爷——

波洛涅斯 为什么叫你做这种事？

雷奈尔多 是的，老爷，请您告诉我。

波洛涅斯　呃，我的用意是这样的，我相信这是一种说得过去的策略；你这样轻描淡写地说了我儿子的一些坏话，就像你提起一件略有污损的东西似的，听着，要是跟你谈话的那个人，也就是你向他探询的那个人，果然看见过你所说起的那个少年犯了你刚才所列举的那些罪恶，他一定会用这样的话向你表示同意："好先生——"也许他称你"朋友"，"仁兄"，按照着各人的身份和各国的习惯。

雷奈尔多 很好，老爷。

波洛涅斯 然后他就——他就——我刚才要说一句什么话？嗳哟，我正要说一句什么话；我说到什么地方啦？

雷奈尔多　您刚才说到"用这样的话表示同意"；还有"朋友"或者"仁兄"。

波洛涅斯 说到“用这样的话表示同意”，嗯，对了；他会用这样的话对你表示同意：“我认识这位绅士，昨天我还看见他，或许是前天，或许是什么什么时候，跟什么什么人在一起，正像您所说的，他在什么地方赌钱，在什么地方喝得酩酊大醉，在什么地方因为打网球而跟人家打起架来”；也许他还会说，“我看见他走进什么什么一家生意人家去”，那就是说窑子或是诸如此类的所在。你瞧，你用说谎的钓饵，就可以把事实的真相诱上你的钓钩；我们有智慧、有见识的人，往往用这种旁敲侧击的方法，间接达到我们的目的；你也可以照着我上面所说的那一番话，探听出我的儿子的行为。你懂得我的意思没有？

雷奈尔多 老爷，我懂得。

波洛涅斯 上帝和你同在；再会！

雷奈尔多 那么我去了，老爷。

波洛涅斯 你自己也得留心观察他的举止。

雷奈尔多 是，老爷。

波洛涅斯 叫他用心学习音乐。

雷奈尔多 是，老爷。

波洛涅斯 你去吧！（雷奈尔多下。）

奥菲利娅上。

波洛涅斯 啊，奥菲利娅！什么事？

奥菲利娅 嗳哟，父亲，吓死我了！

波洛涅斯 凭着上帝的名义，怕什么？

奥菲利娅　父亲，我正在房间里缝纫的时候，哈姆莱特殿下跑了进来，走到我的面前；他的上身的衣服完全没有扣上纽子，头上也不戴帽子，他的袜子上沾着污泥，没有袜带，一直垂到脚踝上；他的脸色像他的衬衫一样白，他的膝盖互相碰撞，他的神气是那样凄惨，好像他刚从

地狱里逃出来，要向人讲述地狱的恐怖一样。

波洛涅斯 他因为不能得到你的爱而发疯了吗？

奥菲利娅 父亲，我不知道，可是我想也许是的。

波洛涅斯 他怎么说？

奥菲利娅 他握住我的手腕紧紧不放，拉直了手臂向后退立，用他的另一只手这样遮在他的额角上，一眼不眨地瞧着我的脸，好像要把它临摹下来似的。这样经过了好久的时间，然后他轻轻地摇动一下我的手臂，他的头上上下下点了三次，于是他发出一声非常惨痛而深长的叹息，好像他的整个的胸部都要爆裂，他的生命就在这一声叹息中间完毕似的。然后他放松了我，转过他的身体，他的头还是向后回顾，好像他不用眼睛的帮助也能够找到他的路，因为直到他走出了门外，他的两眼还是注视在我的身上。

波洛涅斯 跟我来；我要见王上去。这正是恋爱不遂的疯狂；一个人受到这种剧烈的刺激，什么不顾一切的事情都会干得出来，其他一切能迷住我们本性的狂热，最厉害也不过如此。我真后悔。怎么，你最近对他说过什么使他难堪的话没有？

奥菲利娅 没有，父亲，可是我已经遵从您的命令，拒绝他的来信，并且不允许他来见我。

波洛涅斯 这就是使他疯狂的原因。我很后悔考虑得不够周到，看错了人。我以为他不过把你玩弄玩弄，恐怕贻误你的终身；可是我不该这样多疑！正像年轻人干起事来，往往不知道瞻前顾后一样，我们这种上了年纪的人，总是免不了鳃鳃过虑。来，我们见王上去。这种事情是不能蒙蔽起来的，要是隐讳不报，也许会闹出乱子来，比直言受责要严重得多。来。（同下。）

第二场 城堡中一室

国王、王后、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及侍从等上。

国王 欢迎，亲爱的罗森格兰兹和吉尔登斯吞！这次匆匆召请你们两

位前来，一方面是因为我非常思念你们，一方面也是因为我有需要你们帮忙的地方。你们大概已经听到哈姆莱特的变化；我把它称为变化，因为无论在外表上或是精神上，他已经和从前大不相同。除了他父亲的死以外，究竟还有些什么原因，把他激成了这种疯疯癫癫的样子，我实在无从猜测。你们从小便跟他在一起长大，素来知道他的脾气，所以我特地请你们到我们宫廷里来盘桓几天，陪伴陪伴他，替他解解愁闷，同时乘机窥探他究竟有些什么秘密的心事，为我们所不知道的，也许一旦公开之后，我们就可以替他对症下药。

王后 他常常讲起你们两位，我相信世上没有哪两个人比你们更为他所亲信了。你们要是不嫌怠慢，答应在我们这儿小作勾留，帮助我们实现我们的希望，那么你们的盛情雅意，一定会受到丹麦王室隆重的礼谢的。

罗森格兰兹 我们是两位陛下的臣子，两位陛下有什么旨意，尽管命令我们；像这样言重的话，倒使我们置身无地了。

吉尔登斯吞 我们愿意投身在两位陛下的足下，两位陛下无论有什么命令，我们都愿意尽力奉行。

国王 谢谢你们，罗森格兰兹和善良的吉尔登斯吞。

王后 谢谢你们，吉尔登斯吞和善良的罗森格兰兹。现在我就要请你们立刻去看看我的大大变了样子的儿子。来人，领这两位绅士到哈姆莱特的地方去。

吉尔登斯吞 但愿上天加佑，使我们能够得到他的欢心，帮助他恢复常态！

王后 阿门！（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及若干侍从下。）

波洛涅斯上。

波洛涅斯 启禀陛下，我们派往挪威去的两位钦使已经喜气洋洋地回来了。

国王 你总是带着好消息来报告我们。

波洛涅斯 真的吗，陛下？不瞒陛下说，我把我对于我的上帝和我的宽仁厚德的王上的责任，看得跟我的灵魂一样重呢。此外，除非我的脑筋在观察问题上不如过去那样有把握了，不然我肯定相信我已经发现了哈姆莱特发疯的原因。

国王 啊！你说吧，我急着要听呢。

波洛涅斯 请陛下先接见了钦使；我的消息留着做盛筵以后的佳果美点吧。

国王 那么有劳你去迎接他们进来。（波洛涅斯下） 我的亲爱的乔特鲁德，他对我说他已经发现了你的儿子心神不定的原因。

王后 我想主要的原因还是他父亲的死和我们过于迅速的结婚。

国王 好，等我们仔细问问。

波洛涅斯率伏提曼德及考尼律斯重上。

国王 欢迎，我的好朋友们！伏提曼德，我们的挪威王兄怎么说？

伏提曼德 他叫我们向陛下转达他的友好的问候。他听到了我们的要求，就立刻传谕他的侄儿停止征兵；本来他以为这种举动是准备对付波

兰人的，可是一经调查，才知道它的对象原来是陛下；他知道此事以后，痛心自己因为年老多病，受人欺罔，震怒之下，传令把福丁布拉斯逮捕；福丁布拉斯并未反抗，受到了挪威王一番申斥，最后就在他的叔父面前立誓决不兴兵侵犯陛下。老王看见他诚心悔过，非常欢喜，当下就给他三千克朗的年俸，并且委任他统率他所征募的那些兵士，去向波兰人征伐；同时他叫我把这封信呈上陛下，（以书信呈上） 请求陛下允许他的军队借道通过陛下的领土，他已经在信里提出若干条件，保证决不扰乱地方的安宁。

国王　这样很好，等我们有空的时候，还要仔细考虑一下，然后答复。你们远道跋涉，不辱使命，很是劳苦了，先去休息休息，今天晚上我们还要在一起欢宴。欢迎你们回来！（伏提曼德、考尼律斯同下。）

波洛涅斯 这件事情总算圆满结束了。王上，娘娘，要是我向你们长篇大论地解释君上的尊严，臣下的名分，白昼何以为白昼，黑夜何以为黑夜，时间何以为时间，那不过徒然浪费了昼、夜、时间；所以，既然简洁是智慧的灵魂，冗长是肤浅的藻饰，我还是把话说得简单一些吧。你们的那位殿下是疯了；我说他疯了，因为假如要说明什么才是真疯，那就只有发疯，此外还有什么可说的呢？可是那也不用说了。

王后 多谈些实际，少弄些玄虚。

波洛涅斯 娘娘，我发誓我一点不弄玄虚。他疯了，这是真的；惟其是真的，所以才可叹，它的可叹也是真的——蠢话少说，因为我不愿弄玄虚。好，让我们同意他已经疯了；现在我们就应该求出这一个结果的原因，或者不如说，这一种病态的原因，因为这个病态的结果不是无因而至的，这就是我们现在要做的一步工作。我们来想一想吧。我有一个女儿——当她还不过是我的女儿的时候，她是属于我的——难得她一片孝心，把这封信给了我；现在，请猜一猜这里面说些什么话。“给那天仙化人的，我的灵魂的偶像，最艳丽的奥菲利娅——”这是一个粗俗的说法，下流的说法；“艳丽”两字用得非常下流；可是你们听下去吧；“让这几行诗句留下在她的皎洁的胸中——”

王后 这是哈姆莱特写给她的吗？

波洛涅斯 好娘娘，等一等，我要老老实实地照原文念：

“你可以疑心星星是火把；

你可以疑心太阳会移转；

你可以疑心真理是谎话；

可是我的爱永没有改变。

亲爱的奥菲利娅啊！我的诗写得太坏。我不会用诗句来抒写我的愁怀；可是相信我，最好的人儿啊！我最爱的是你。再会！最亲爱的小姐，只要我一息尚存，我就永远是你的，哈姆莱特。”这一封信是我的女儿出于孝顺之心拿来给我看的；此外，她又把他一次次求爱的情形，在什么时候，用什么方法，在什么所在，全都讲给我听了。

国王 可是她对于他的爱情抱着怎样的态度呢？

波洛涅斯 陛下以为我是怎样的一个人？

国王 一个忠心正直的人。

波洛涅斯 但愿我能够证明自己是这样一个人。可是假如我看见这场热烈的恋爱正在进行——不瞒陛下说，我在我的女儿没有告诉我以前，早就看出来了——假如我知道有了这么一回事，却在暗中玉成他们的好事，或者故意视若无睹，假作痴聋，一切不闻不问，那时候陛下的心里觉得怎样？我的好娘娘，您这位王后陛下的心里又觉得怎样？不，我一点儿也不敢懈怠我的责任，立刻就对我那位小姐说：“哈姆莱特殿下是一位王子，不是你可以仰望的；这种事情不能让它继续下去。”于是我把她教训一番，叫她深居简出，不要和他见面，不要接纳他的来使，也不要收受他的礼物；她听了这番话，就照着我的意思实行起来。说来话短，他遭到拒绝以后，心里就郁郁不快，于是饭也吃不下了，觉也睡不着了，他的身体一天憔悴一天，他的精神一天恍惚一天，这样一步步发展下去，就变成现在他这一种为我们大家所悲痛的疯狂。

国王 你想是这个原因吗？

王后 这是很可能的。

波洛涅斯　我倒很想知道知道，哪一次我曾经肯定地说过了“这件事情是这样的”，而结果却并不这样？

国王 照我所知道的，那倒没有。

波洛涅斯 要是我说错了话，把这个东西从这个上面拿下来吧。（指自己的头及肩） 只要有线索可寻，我总会找出事实的真相，即使那真相一直藏在地球的中心。

国王 我们怎么可以进一步试验试验？

波洛涅斯　　您知道，有时候他会接连几个钟头在这儿走廊里踱来踱去。

王后 他真的常常这样踱来踱去。

波洛涅斯 乘他踱来踱去的时候，我就让我的女儿去见他，你我可以躲在帏幕后面注视他们相会的情形；要是他不爱她，他的理智不是因为恋爱而丧失，那么不要叫我襄理国家的政务，让我去做个耕田赶牲口的农夫吧。

国王 我们要试一试。

王后 可是瞧，这可怜的孩子忧忧愁愁地念着一本书来了。

波洛涅斯 请陛下和娘娘避一避；让我走上去招呼他。（国王、王后及侍从等下。）

哈姆莱特读书上。

波洛涅斯 啊，恕我冒昧。您好，哈姆莱特殿下？

哈姆莱特 呃，上帝怜悯世人！

波洛涅斯 您认识我吗，殿下？

哈姆莱特 认识认识，你是一个卖鱼的贩子。

波洛涅斯 我不是，殿下。

哈姆莱特 那么我但愿你是一个和鱼贩子一样的老实人。

波洛涅斯 老实，殿下！

哈姆莱特　嗯，先生；在这世上，一万个人中间只不过有一个老实人。

波洛涅斯 这句话说得很对，殿下。

哈姆莱特 要是太阳能在一条死狗尸体上孵育蛆虫，因为它是一块可亲吻的臭肉——你有一个女儿吗？

波洛涅斯 我有，殿下。

哈姆莱特 不要让她在太阳光底下行走；肚子里有学问是幸福，但不

是像你女儿肚子里会有的那种学问。朋友，留心哪。

波洛涅斯 （旁白） 你们瞧，他念念不忘地提我的女儿；可是最初他不认识我，他说我是一个卖鱼的贩子。他的疯病已经很深了，很深了。说句老实话，我在年轻的时候，为了恋爱也曾大发其疯，那样子也跟他差不多哩。让我再去对他说话。——您在读些什么，殿下？

哈姆莱特 都是些空话，空话，空话。

波洛涅斯 讲的是什么事，殿下？

哈姆莱特 谁同谁的什么事？

波洛涅斯 我是说您读的书里讲到些什么事，殿下。

哈姆莱特 一派诽谤，先生；这个专爱把人讥笑的坏蛋在这儿说着，老年人长着灰白的胡须，他们的脸上满是皱纹，他们的眼睛里粘满了眼屎，他们的头脑是空空洞洞的，他们的两腿是摇摇摆摆的；这些话，先生，虽然我十分相信，可是照这样写在书上，总有些有伤厚道；因为就是拿您先生自己来说，要是您能够像一只蟹一样向后倒退，那么您也应该跟我一样年轻了。

波洛涅斯 （旁白） 这些虽然是疯话，却有深意在内。——您要走进里边去吗，殿下？别让风吹着！

哈姆莱特 走进我的坟墓里去？

波洛涅斯 那倒真是风吹不着的地方。（旁白） 他的回答有时候是多么深刻！疯狂的人往往能够说出理智清明的人所说不出来的话。我要离开他，立刻就去想法让他跟我的女儿见面。——殿下，我要向您告别了。

哈姆莱特 先生，那是再好没有的事；但愿我也能够向我的生命告别，但愿我也能够向我的生命告别，但愿我也能够向我的生命告别。

波洛涅斯 再会，殿下。（欲去。）

哈姆莱特 这些讨厌的老傻瓜！

罗森格兰兹及吉尔登斯吞重上。

波洛涅斯 你们要找哈姆莱特殿下，那儿就是。

罗森格兰兹 上帝保佑您，大人！（波洛涅斯下。）

吉尔登斯吞 我的尊贵的殿下！

罗森格兰兹 我的最亲爱的殿下！

哈姆莱特 我的好朋友们！你好，吉尔登斯吞？啊，罗森格兰兹！好孩子们，你们两人都好？

罗森格兰兹 不过像一般庸庸碌碌之辈，在这世上虚度时光而已。

吉尔登斯吞 无荣无辱便是我们的幸福；我们高不到命运女神帽子上的钮扣。

哈姆莱特 也低不到她的鞋底吗？

罗森格兰兹 正是，殿下。

哈姆莱特 那么你们是在她的腰上，或是在她的怀抱之中吗？

吉尔登斯吞 说老实话，我们是在她的私处。

哈姆莱特 在命运身上秘密的那部分吗？啊，对了；她本来是一个娼妓。你们听到什么消息没有？

罗森格兰兹 没有，殿下，我们只知道这世界变得老实起来了。

哈姆莱特 那么世界末日快到了；可是你们的消息是假的。让我再仔细问问你们；我的好朋友们，你们在命运手里犯了什么案子，她把你们送到这儿牢狱里来了？

吉尔登斯吞 牢狱，殿下！

哈姆莱特 丹麦是一所牢狱。

罗森格兰兹 那么世界也是一所牢狱。

哈姆莱特 一所很大的牢狱，里面有许多监房、囚室、地牢；丹麦是其中最坏的一间。

罗森格兰兹 我们倒不这样想，殿下。

哈姆莱特 啊，那么对于你们它并不是牢狱；因为世上的事情本来没有善恶，都是各人的思想把它们分别出来的；对于我它是一所牢狱。

罗森格兰兹 啊，那是因为您的雄心太大，丹麦是个狭小的地方，不够给您发展，所以您把它看成一所牢狱啦。

哈姆莱特 上帝啊！倘不是因为我总做噩梦，那么即使把我关在一个果壳里，我也会把自己当作一个拥有着无限空间的君王的。

吉尔登斯吞 那种噩梦便是您的野心；因为野心家本身的存在，也不过是一个梦的影子。

哈姆莱特 一个梦的本身便是一个影子。

罗森格兰兹 不错，因为野心是那么空虚轻浮的东西，所以我认为它不过是影子的影子。

哈姆莱特 那么我们的乞丐是实体，我们的帝王和大言不惭的英雄，却是乞丐的影子了。我们进宫去好不好？因为我实在不能陪着你们谈玄说理。

罗森格兰兹 吉尔登斯吞 我们愿意侍候殿下。

哈姆莱特 没有的事，我不愿把你们当作我的仆人一样看待；老实对你们说吧，在我旁边侍候我的人全很不成样子。可是，凭着我们多年的交情，老实告诉我，你们到艾尔西诺来有什么贵干？

罗森格兰兹 我们是来拜访您来的，殿下；没有别的原因。

哈姆莱特 像我这样一个叫化子，我的感谢也是不值钱的，可是我谢谢你们；我想，亲爱的朋友们，你们专诚而来，只换到我的一声不值半

文钱的感谢，未免太不值得了。不是有人叫你们来的吗？果然是你们自己的意思吗？真的是自动的访问吗？来，不要骗我。来，来，快说。

吉尔登斯吞 叫我们说些什么话呢，殿下？

哈姆莱特 无论什么话都行，只要不是废话。你们是奉命而来的；瞧你们掩饰不了你们良心上的惭愧，已经从你们的脸色上招认出来了。我知道是我们这位好国王和好王后叫你们来的。

罗森格兰兹 为了什么目的呢，殿下？

哈姆莱特 那可要请你们指教我了。可是凭着我们朋友间的道义，凭着我们少年时候亲密的情谊，凭着我们始终不渝的友好的精神，凭着比我口才更好的人所能提出的其他一切更有力量的理由，让我要求你们开诚布公，告诉我究竟你们是不是奉命而来的？

罗森格兰兹 （向吉尔登斯吞旁白） 你怎么说？

哈姆莱特 （旁白） 好，那么我看透你们的行动了。——要是你们爱我，别再抵赖了吧。

吉尔登斯吞 殿下，我们是奉命而来的。

哈姆莱特 让我代你们说明来意，免得你们泄漏了自己的秘密，有负国王、王后的付托。我近来不知为了什么缘故，一点兴致都提不起来，什么游乐的事都懒得过问；在这一种抑郁的心境之下，仿佛负载万物的大地，这一座美好的框架，只是一个不毛的荒岬；这个覆盖众生的苍穹，这一顶壮丽的帐幕，这个金黄色的火球点缀着的庄严的屋宇，只是一大堆污浊的瘴气的集合。人类是一件多么了不得的杰作！多么高贵的理性！多么伟大的力量！多么优美的仪表！多么文雅的举动！在行为上多么像一个天使！在智慧上多么像一个天神！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可是在我看来，这一个泥土塑成的生命算得了什么？人类不能使我发生兴趣；不，女人也不能使我发生兴趣，虽然从你现在的微笑之中，我可以看到你在这样想。

罗森格兰兹 殿下，我心里并没有这样的思想。

哈姆莱特 那么当我说“人类不能使我发生兴趣”的时候，你为什么笑起来？

罗森格兰兹 我想，殿下，要是人类不能使您发生兴趣，那么那班戏子们恐怕要来自讨一场没趣了；我们在路上赶过了他们，他们是要到这儿来向您献技的。

哈姆莱特 扮演国王的那个人将要得到我的欢迎，我要在他的御座之前致献我的敬礼；冒险的骑士可以挥舞他的剑盾；情人的叹息不会没有酬报；躁急易怒的角色可以平安下场；小丑将要使那班善笑的观众捧腹；我们的女主角可以坦白诉说她的心事，不用怕那无韵诗的句子脱去板眼。他们是一班什么戏子？

罗森格兰兹 就是您向来所欢喜的那一个班子，在城里专演悲剧的。

哈姆莱特 他们怎么走起江湖来了呢？固定在一个地方演戏，在名誉和进益上都要好得多哩。

罗森格兰兹 我想他们不能在一个地方立足，是为了时势的变化。

哈姆莱特 他们的名誉还是跟我在城里那时候一样吗？他们的观众还是那么多吗？

罗森格兰兹 不，他们现在已经大非昔比了。

哈姆莱特 怎么会这样的？他们的演技退步了吗？

罗森格兰兹 不，他们还是跟从前一样努力；可是，殿下，他们的地位已经被一群羽毛未丰的黄口小儿占夺了去。这些娃娃们的嘶叫博得了台下疯狂的喝彩，他们是目前流行的宠儿，他们的声势压倒了所谓普通的戏班，以至于许多腰佩长剑的上流顾客，都因为惧怕批评家鹅毛管的威力，而不敢到那边去。

哈姆莱特 什么！是一些童伶吗？谁维持他们的生活？他们的薪工是怎么计算的？他们一到不能唱歌的年龄，就不再继续他们的本行了吗？要是他们赚不了多少钱，长大起来多半还是要做普通戏子的，那时候难

道他们不会抱怨写戏词的人把他们害了，因为原先叫他们挖苦备至的不正是他们自己的未来前途吗？

罗森格兰兹 真的，两方面闹过不少的纠纷，全国的人都站在旁边恬不为意地呐喊助威，怂恿他们互相争斗。曾经有一个时期，一个脚本非得插进一段编剧家和演员争吵的对话，不然是没有人愿意出钱购买的。

哈姆莱特 有这等事？

吉尔登斯吞 是啊，在那场交锋里，许多人都投入了大量心血。

哈姆莱特 结果是娃娃们打赢了吗？

罗森格兰兹 正是，殿下；连赫剌克勒斯和他背负的地球都成了他们的战利品 [1] 。

哈姆莱特 那也没有什么稀奇；我的叔父是丹麦的国王，那些当我父亲在世的时候对他扮鬼脸的人，现在都愿意拿出二十、四十、五十、一百块金洋来买他的一幅小照。哼，这里面有些不是常理可解的地方，要是哲学能够把它推究出来的话。（内喇叭奏花腔。）

吉尔登斯吞 这班戏子们来了。

哈姆莱特 两位先生，欢迎你们到艾尔西诺来。把你们的手给我；欢迎总要讲究这些礼节、俗套；让我不要对你们失礼，因为这些戏子们来了以后，我不能不敷衍他们一番，也许你们见了会发生误会，以为我招待你们还不及招待他们殷勤。我欢迎你们；可是我的叔父父亲和婶母母亲可弄错啦。

吉尔登斯吞 弄错了什么，我的好殿下？

哈姆莱特 天上刮着西北风，我才发疯；风从南方吹来的时候，我不会把一只鹰当作了一只鹭鸶。

波洛涅斯重上。

波洛涅斯 祝福你们，两位先生！

哈姆莱特 听着，吉尔登斯吞；你也听着；一只耳朵边有一个人听：你们看见的那个大孩子，还在襁褓之中，没有学会走路哩。

罗森格兰兹 也许他是第二次裹在襁褓里，因为人家说，一个老年人是第二次做婴孩。

哈姆莱特 我可以预言他是来报告我戏子们来到的消息的；听好。——你说得不错；在星期一早上；正是正是[2]。

波洛涅斯 殿下，我有消息要来向您报告。

哈姆莱特 大人，我也有消息要向您报告。当罗歇斯[3]在罗马演戏的时候——

波洛涅斯 那班戏子们已经到这儿来了，殿下。

哈姆莱特 嗤，嗤！

波洛涅斯 凭着我的名誉起誓——

哈姆莱特 那时每一个伶人都骑着驴子而来——

波洛涅斯 他们是全世界最好的伶人，无论悲剧、喜剧、历史剧、田园剧、田园喜剧、田园史剧、历史悲剧、历史田园悲喜剧、场面不变的正宗戏或是摆脱拘束的新派戏，他们无不拿手；塞内加的悲剧不嫌其太沉重，普鲁图斯的喜剧不嫌其太轻浮。[4] 无论在演出规律的或是自由的剧本方面，他们都是惟一的演员。

哈姆莱特 以色列的士师耶弗他[5]啊，你有一件怎样的宝贝！

波洛涅斯 他有什么宝贝，殿下？

哈姆莱特 嗨，

他有一个独生娇女，

爱她胜过掌上明珠。

波洛涅斯 （旁白）还在提我的女儿。

哈姆莱特 我念得对不对，耶弗他老头儿？

波洛涅斯　要是您叫我耶弗他，殿下，那么我有一个爱如掌珠的娇女。

哈姆莱特 不，下面不是这样的。

波洛涅斯 那么应当是怎样的呢，殿下？

哈姆莱特 嗨，

上天不佑，劫数临头。

下面你知道还有，

偏偏凑巧，谁也难保——

要知道全文，请查这支圣歌的第一节，因为，你瞧，有人来把我的话头打断了。

优伶四五人上。

哈姆莱特 欢迎，各位朋友，欢迎欢迎！——我很高兴看见你这样健康。——欢迎，列位。——啊，我的老朋友！你的脸上比我上次看见你的时候，多长了几根胡子，格外显得威武啦；你是要到丹麦来向我挑战吗？啊，我的年轻的姑娘！凭着圣母起誓，您穿上了一双高底木靴，比我上次看见您的时候更苗条得多啦；求求上帝，但愿您的喉咙不要沙嗄得像一面破碎的铜锣才好！各位朋友，欢迎欢迎！我们要像法国的鹰师一样，不管看见什么就撒出鹰去；让我们立刻就来念一段剧词。来，试一试你们的本领，来一段激昂慷慨的剧词。

伶甲 殿下要听的是哪一段？

哈姆莱特 我曾经听见你向我背诵过一段台词，可是它从来没有上演过；即使上演，也不会有一次以上，因为我记得这本戏并不受大众的欢迎。它是不合一般人口味的鱼子酱；可是照我的意思看来，还有其他在这方面比我更有权威的人也抱着同样的见解，它是一本绝妙的戏剧，场面支配得很是适当，文字质朴而富于技巧。我记得有人这样说过：那出

戏里没有滥加提味的作料，字里行间毫无矫揉造作的痕迹；他把它称为一种老老实实的写法，兼有刚健与柔和之美，壮丽而不流于纤巧。其中有一段话是我最喜爱的，那就是埃涅阿斯对狄多讲述的故事，尤其是讲到普里阿摩斯被杀的那一节。要是你们还没有把它忘记，请从这一行念起；让我想想，让我想想：——

野蛮的皮洛斯像猛虎一样——

不，不是这样；但是的确是从皮洛斯开始的：——

野蛮的皮洛斯蹲伏在木马之中，

黝黑的手臂和他的决心一样，

像黑夜一般阴森而恐怖；

在这黑暗狰狞的肌肤之上，

现在更染上令人惊怖的纹章，

从头到脚，他全身一片殷红，

溅满了父母子女们无辜的血；

那些燃烧着熊熊烈火的街道，

发出残忍而惨恶的凶光，

照亮敌人去肆行他们的杀戮，

也焙干了到处横流的血泊；

冒着火焰的熏炙，像恶魔一般，

全身胶黏着凝结的血块，

圆睁着两颗血红的眼睛，

来往寻找普里阿摩斯老王的踪迹。

你接下去吧。

波洛涅斯 上帝在上，殿下，您念得好极了，真是抑扬顿挫，曲尽其妙。

伶甲

那老王正在苦战，

但是砍不着和他对敌的希腊人；

一点不听他手臂的指挥，

他的古老的剑锵然落地；

皮洛斯瞧他孤弱可欺，

疯狂似的向他猛力攻击，

凶恶的利刃虽然没有击中，

一阵风却把那衰弱的老王搧倒。

这一下打击有如天崩地裂，

惊动了没有感觉的伊利恩[6]，

冒着火焰的城楼霎时坍下，

那轰然的巨响像一个霹雳，

震聋了皮洛斯的耳朵；瞧！

他的剑还没砍下普里阿摩斯

白发的头颅，却已在空中停住；

像一个涂朱抹彩的暴君，

对自己的行为漠不关心，

他兀立不动。

在一场暴风雨未来以前，

天上往往有片刻的宁寂，

一块块乌云静悬在空中，

狂风悄悄地收起它的声息，

死样的沉默笼罩整个大地；

可是就在这片刻之内，

可怕的雷鸣震裂了天空。

经过暂时的休止，杀人的暴念

重新激起了皮洛斯的精神；

库克罗普斯[7]为战神铸造甲胄，

那巨力的锤击，还不及皮洛斯

流血的剑向普里阿摩斯身上劈下

那样凶狠无情。

去，去，你娼妇一样的命运！

天上的诸神啊！剥去她的权力，

不要让她僭窃神明的宝座；

拆毁她的车轮，把它滚下神山，

直到地狱的深渊。

波洛涅斯 这一段太长啦。

哈姆莱特　它应当跟你的胡子一起到理发匠那儿去薙一薙。念下去吧。他只爱听俚俗的歌曲和淫秽的故事，否则他就要瞌睡的。念下去；下面要讲到赫卡柏了。

伶甲

可是啊！谁看见那蒙脸的王后——

哈姆莱特 “那蒙脸的王后”？

波洛涅斯 那很好；“蒙脸的王后”是很好的句子。

伶甲

满面流泪，在火焰中赤脚奔走，

一块布覆在失去宝冕的头上，

也没有一件蔽体的衣服，

只有在惊惶中抓到的一幅毡巾，

裹住她瘦削而多产的腰身；

谁见了这样伤心惨目的景象，

不要向残酷的命运申申毒詈？

她看见皮洛斯以杀人为戏，

正在把她丈夫的肢体脔割，

忍不住大放哀声，那凄凉的号叫——

除非人间的哀乐不能感动天庭——

即使天上的星星也会陪她流泪，

假使那时诸神曾在场目击，

他们的心中都要充满悲愤。

波洛涅斯 瞧，他的脸色都变了，他的眼睛里已经含着眼泪！不要念下去了吧。

哈姆莱特 很好，其余的部分等会儿再念给我听吧。大人，请您去找一处好好的地方安顿这一班伶人。听着，他们是不可怠慢的，因为他们是这一个时代的缩影；宁可在死后得到一首恶劣的墓铭，不要在生前受他们一场刻毒的讥讽。

波洛涅斯 殿下，我按着他们应得的名分对待他们就是了。

哈姆莱特 嗳哟，朋友，还要客气得多哩！要是照每一个人应得的名分对待他，那么谁逃得了一顿鞭子？照你自己的名誉地位对待他们；他们越是不配受这样的待遇，越可以显出你的谦虚有礼。领他们进去。

波洛涅斯 来，各位朋友。

哈姆莱特 跟他去，朋友们；明天我们要听你们唱一本戏。（波洛涅斯偕众伶下，伶甲独留） 听着，老朋友，你会演《贡扎古之死》吗？

伶甲 会演的，殿下。

哈姆莱特 那么我们明天晚上就把它上演。也许我为了必要的理由，要另外写下约莫十几行句子的一段剧词插进去，你能够把它预先背熟吗？

伶甲 可以，殿下。

哈姆莱特 很好。跟着那位老爷去；留心不要取笑他。（伶甲下。向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 我的两位好朋友，我们今天晚上再见；欢迎

你们到艾尔西诺来！

吉尔登斯吞 再会，殿下！（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同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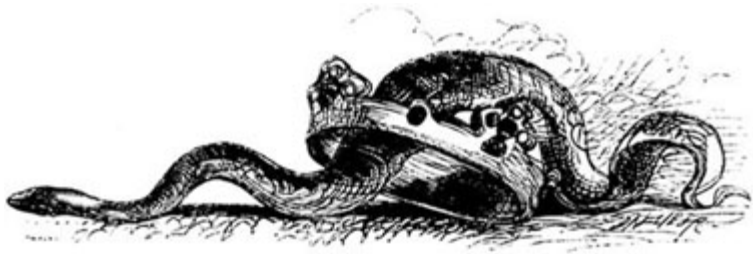

哈姆莱特 好，上帝和你们同在！现在我只剩一个人了。啊，我是一个多么不中用的蠢才！这一个伶人不过在一本虚构的故事、一场激昂的幻梦之中，却能够使他的灵魂融化在他的意象里，在它的影响之下，他的整个的脸色变成惨白，他的眼中洋溢着热泪，他的神情流露着仓皇，他的声音是这么呜咽凄凉，他的全部动作都表现得和他的意象一致，这不是极其不可思议的吗？而且一点也不为了什么！为了赫卡柏！赫卡柏对他有什么相干，他对赫卡柏又有什么相干，他却要为她流泪？要是他也有了像我所有的那样使人痛心的理由，他将要怎样呢？他一定会让眼泪淹没了舞台，用可怖的字句震裂了听众的耳朵，使有罪的人发狂，使无罪的人惊骇，使愚昧无知的人惊惶失措，使所有的耳目迷乱了它们的功能。可是我，一个糊涂颟顸的家伙，垂头丧气，一天到晚像在做梦似的，忘记了杀父的大仇；虽然一个国王给人家用万恶的手段掠夺了他的权位，杀害了他的最宝贵的生命，我却始终哼不出一句话来。我是一个懦夫吗？谁骂我恶人？谁敲破我的脑壳？谁拔去我的胡子，把它吹在我的脸上？谁扭我的鼻子？谁当面指斥我胡说？谁对我做这种事？嘿！我应该忍受这样的侮辱，因为我是一个没有心肝、逆来顺受的怯汉，否则我早已用这奴才的尸肉，喂肥了满天盘旋的乌鸢了。嗜血的、荒淫的恶贼！狠心的、奸诈的、淫邪的、悖逆的恶贼！啊！复仇！——嗨，我真是个蠢才！我的亲爱的父亲被人谋杀了，鬼神都在鞭策我复仇，我这做儿子的却像一个下流女人似的，只会用空言发发牢骚，学起泼妇骂街的样子来，在我已经是了不得的了！呸！呸！活动起来吧，我的脑筋！我听人家说，犯罪的人在看戏的时候，因为台上表演的巧妙，有时会激动天良，当场供认他们的罪恶；因为暗杀的事情无论干得怎样秘密，总会借着神奇的喉舌泄露出来。我要叫这班伶人在我的叔父面前表演一本跟

我的父亲的惨死情节相仿的戏剧，我就在一旁窥察他的神色；我要探视到他的灵魂的深处，要是他稍露惊骇不安之态，我就知道我应该怎么办。我所看见的幽灵也许是魔鬼的化身，借着一个美好的形状出现，魔鬼是有这一种本领的；对于柔弱忧郁的灵魂，他最容易发挥他的力量；也许他看准了我的柔弱和忧郁，才来向我作祟，要把我引诱到沉沦的路上。我要先得到一些比这更切实的证据；凭着这一本戏，我可以发掘国王内心的隐秘。（下。）

[1] 赫剌克勒斯（又译“赫拉克勒斯”）曾背负地球。莎士比亚剧团经常在环球剧院演出，那剧院即以赫剌克勒斯背负地球为招牌。

[2] 这句是故意说给波洛涅斯听的，表示他正在专心和朋友谈话。

[3] 罗歇斯（Roscius），古罗马著名伶人。

[4] 二人均系古罗马剧作家，前者写悲剧，后者写喜剧。

[5] 耶弗他得上帝之助，击败敌人，乃以其女献祭。事见《旧约·士师记》。

[6] 伊利恩（Ilium），特洛伊之别名。

第三幕

第一场 城堡中一室

国王、王后、波洛涅斯、奥菲利娅、罗森格兰兹及吉尔登斯吞上。

国王 你们不能用迂回婉转的方法，探出他为什么这样神魂颠倒，让紊乱而危险的疯狂困扰他的安静的生活吗？

罗森格兰兹 他承认他自己有些神经迷惘，可是绝口不肯说为了什么缘故。

吉尔登斯吞 他也不肯虚心接受我们的探问；当我们想要引导他吐露他自己的一些真相的时候，他总是用假作痴呆的神气故意回避。

王后 他对待你们还客气吗？

罗森格兰兹 很有礼貌。

吉尔登斯吞 可是不大自然。

罗森格兰兹 他很吝惜自己的话，可是我们问他话的时候，他回答起来却是毫无拘束。

王后 你们有没有劝诱他找些什么消遣？

罗森格兰兹 娘娘，我们来的时候，刚巧有一班戏子也要到这儿来，给我们赶过了；我们把这消息告诉了他，他听了好像很高兴。现在他们已经到了宫里，我想他已经吩咐他们今晚为他演出了。

波洛涅斯 一点不错；他还叫我来请两位陛下同去看看他们演得怎样哩。

国王 那好极了；我非常高兴听见他在这方面感到兴趣。请你们两位还要更进一步鼓起他的兴味，把他的心思移转到这种娱乐上面。

罗森格兰兹 是，陛下。（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同下。）

国王 亲爱的乔特鲁德，你也暂时离开我们；因为我们已经暗中差人去唤哈姆莱特到这儿来，让他和奥菲利娅见见面，就像他们偶然相遇一般。她的父亲跟我两人将要权充一下密探，躲在可以看见他们，却不能被他们看见的地方，注意他们会面的情形，从他的行为上判断他的疯病究竟是不是因为恋爱上的苦闷。

王后 我愿意服从您的意旨。奥菲利娅，但愿你的美貌果然是哈姆莱特疯狂的原因；更愿你的美德能够帮助他恢复原状，使你们两人都能安享尊荣。

奥菲利娅 娘娘，但愿如此。（王后下。）

波洛涅斯　奥菲利娅，你在这儿走走。陛下，我们就去躲起来吧。（向奥菲利娅） 你拿这本书去读，他看见你这样用功，就不会疑心你为什么一个人在这儿了。人们往往用至诚的外表和虔敬的行动，掩饰一颗魔鬼般的内心，这样的例子是太多了。

国王 （旁白） 啊，这句话是太真实了！它在我的良心上抽了多么重的一鞭！涂脂抹粉的娼妇的脸，还不及掩藏在虚伪的言辞后面的我的行为更丑恶。难堪的重负啊！

波洛涅斯 我听见他来了；我们退下去吧，陛下。（国王及波洛涅斯下。）

哈姆莱特上。

哈姆莱特 生存还是毁灭，这是一个值得考虑的问题；默然忍受命运的暴虐的毒箭，或是挺身反抗人世的无涯的苦难，通过斗争把它们扫清，这两种行为，哪一种更高贵？死了；睡着了；什么都完了；要是在这一种睡眠之中，我们心头的创痛，以及其他无数血肉之躯所不能避免的打击，都可以从此消失，那正是我们求之不得的结局。死了；睡着了；睡着了也许还会做梦；嗯，阻碍就在这儿：因为当我们摆脱了这一具朽腐的皮囊以后，在那死的睡眠里，究竟将要做些什么梦，那不能不使我们踌躇顾虑。人们甘心久困于患难之中，也就是为了这个缘故；谁愿意忍受人世的鞭挞和讥嘲、压迫者的凌辱、傲慢者的冷眼、被轻蔑的爱情的惨痛、法律的迁延、官吏的横暴和费尽辛勤所换来的小人的鄙视，要是他只要用一柄小小的刀子，就可以清算他自己的一生？谁愿意负着这样的重担，在烦劳的生命的压迫下呻吟流汗，倘不是因为惧怕不可知的死后，惧怕那从来不曾有一个旅人回来过的神秘之国，是它迷惑了我们的意志，使我们宁愿忍受目前的磨折，不敢向我们所不知道的痛苦飞去？这样，重重的顾虑使我们全变成了懦夫，决心的赤热的光彩，被审慎的思维盖上了一层灰色，伟大的事业在这一种考虑之下，也会逆流而退，失去了行动的意义。且慢！美丽的奥菲利娅！——女神，在你的祈祷之中，不要忘记替我忏悔我的罪孽。

奥菲利娅 我的好殿下，您这许多天来贵体安好吗？

哈姆莱特 谢谢你，很好，很好，很好。

奥菲利娅 殿下，我有几件您送给我的纪念品，我早就想把它们还给您；请您现在收回去吧。

哈姆莱特 不，我不要；我从来没有给你什么东西。

奥菲利娅 殿下，我记得很清楚您把它们送给了我，那时候您还向我说了许多甜言蜜语，使这些东西格外显得贵重；现在它们的芳香已经消散，请您拿回去吧，因为在有骨气的人看来，送礼的人要是变了心，礼物虽贵，也会失去了价值。拿去吧，殿下。

哈姆莱特 哈哈！你贞洁吗？

奥菲利娅 殿下！

哈姆莱特 你美丽吗？

奥菲利娅 殿下是什么意思？

哈姆莱特 要是你既贞洁又美丽，那么你的贞洁应该断绝跟你的美丽来往。

奥菲利娅 殿下，难道美丽除了贞洁以外，还有什么更好的伴侣吗？

哈姆莱特 嗯，真的；因为美丽可以使贞洁变成淫荡，贞洁却未必能使美丽受它自己的感化；这句话从前像是怪诞之谈，可是现在时间已经把它证实了。我的确曾经爱过你。

奥菲利娅 真的，殿下，您曾经使我相信您爱我。

哈姆莱特 你当初就不应该相信我，因为美德不能熏陶我们罪恶的本性；我没有爱过你。

奥菲利娅 那么我真是受了骗了。

哈姆莱特 进尼姑庵去吧；为什么你要生一群罪人出来呢？我自己还不算是一个顶坏的人；可是我可以指出我的许多过失，一个人有了那些过失，他的母亲还是不要生下他来的好。我很骄傲，有仇必报，富于野心，我的罪恶是那么多，连我的思想也容纳不下，我的想象也不能给它

们形象，甚至于我都没有充分的时间可以把它们实行出来。像我这样的家伙，匍匐于天地之间，有什么用处呢？我们都是些十足的坏人；一个也不要相信我们。进尼姑庵去吧。你的父亲呢？

奥菲利娅 在家里，殿下。

哈姆莱特 把他关起来，让他只好在家里发发傻劲。再会！

奥菲利娅 嗳哟，天哪！救救他！

哈姆莱特 要是你一定要嫁人，我就把这一个咒诅送给你做嫁奁：尽管你像冰一样坚贞，像雪一样纯洁，你还是逃不过谗人的诽谤。进尼姑庵去吧，去；再会！或者要是你必须嫁人的话，就嫁给一个傻瓜吧；因为聪明人都明白你们会叫他们变成怎样的怪物。进尼姑庵去吧，去；越快越好。再会！

奥菲利娅 天上的神明啊，让他清醒过来吧！

哈姆莱特 我也知道你们会怎样涂脂抹粉；上帝给了你们一张脸，你

们又替自己另外造了一张。你们烟视媚行，淫声浪气，替上帝造下的生物乱取名字，卖弄你们不懂事的风骚。算了吧，我再也不敢领教了；它已经使我发了狂。我说，我们以后再不要结什么婚了；已经结过婚的，除了一个人以外，都可以让他们活下去；没有结婚的不准再结婚，进尼姑庵去吧，去。（下。）

奥菲利娅 啊，一颗多么高贵的心是这样殒落了！朝臣的眼睛、学者的辩舌、军人的利剑、国家所瞩望的一朵娇花；时流的明镜、人伦的雅范、举世注目的中心，这样无可挽回地殒落了！我是一切妇女中间最伤心而不幸的，我曾经从他音乐一般的盟誓中吮吸芬芳的甘蜜，现在却眼看着他的高贵无上的理智，像一串美妙的银铃失去了谐和的音调，无比的青春美貌，在疯狂中凋谢！啊！我好苦，谁料过去的繁华，变作今朝的泥土！

国王及波洛涅斯重上。

国王　恋爱！他的精神错乱不像是为了恋爱；他说的话虽然有些颠倒，也不像是疯狂。他有些什么心事盘踞在他的灵魂里，我怕它也许会产生危险的结果。为了防止万一，我已经当机立断，决定了一个办法：他必须立刻到英国去，向他们追索延宕未纳的贡物；也许他到海外各国游历一趟以后，时时变换的环境，可以替他排解去这一桩使他神思恍惚的心事。你看怎么样？

波洛涅斯 那很好；可是我相信他的烦闷的根本原因，还是为了恋爱上的失意。啊，奥菲利娅！你不用告诉我们哈姆莱特殿下说些什么话；我们全都听见了。陛下，照您的意思办吧；可是您要是认为可以的话，不妨在戏剧终场以后，让他的母后独自一人跟他在一起，恳求他向她吐露他的心事；她必须很坦白地跟他谈谈，我就找一个所在听他们说些什么。要是她也探听不出他的秘密来，您就叫他到英国去，或者凭着您的高见，把他关禁在一个适当的地方。

国王 就这样吧；大人物的疯狂是不能听其自然的。（同下。）

第二场 城堡中的厅堂

哈姆莱特及若干伶人上。

哈姆莱特 请你念这段剧词的时候，要照我刚才读给你听的那样子，一个字一个字打舌头上很轻快地吐出来；要是你也像多数的伶人们一样，只会拉开了喉咙嘶叫，那么我宁愿叫那宣布告示的公差念我这几行词句。也不要老是把你的手在空中这么摇挥；一切动作都要温文，因为就是在洪水暴风一样的感情激发之中，你也必须取得一种节制，免得流于过火。啊！我顶不愿意听见一个披着满头假发的家伙在台上乱嚷乱叫，把一段感情片片撕碎，让那些只爱热闹的低级观众听了出神，他们中间的大部分是除了欣赏一些莫名其妙的手势以外，什么都不懂。我可以把这种家伙抓起来抽一顿鞭子，因为他把妥玛刚特形容过分，希律王的凶暴也要对他甘拜下风。[1] 请你留心避免才好。

伶甲 我留心着就是了，殿下。

哈姆莱特 可是太平淡了也不对，你应该接受你自己的常识的指导，把动作和言语互相配合起来；特别要注意到这一点，你不能越过自然的常道；因为任何过分的表现都是和演剧的原意相反的，自有戏剧以来，它的目的始终是反映自然，显示善恶的本来面目，给它的时代看一看它自己演变发展的模型。要是表演得过分了或者太懈怠了，虽然可以博外行的观众一笑，明眼之士却要因此而皱眉；你必须看重这样一个卓识者的批评甚于满场观众盲目的毁誉。啊！我曾经看见有几个伶人演戏，而且也听见有人把他们极口捧场，说一句比喻不伦的话，他们既不会说基督徒的语言，又不会学着基督徒、异教徒或者一般人的样子走路，瞧他们在台上大摇大摆，使劲叫喊的样子，我心里就想一定是什么造化的雇工把他们造了下来：造得这样拙劣，以至于全然失去了人类的面目。

伶甲 我希望我们在这方面已经有了相当的纠正了。

哈姆莱特 啊！你们必须彻底纠正这一种弊病。还有你们那些扮演小丑的，除了剧本上专为他们写下的台词以外，不要让他们临时编造一些话加上去。往往有许多小丑爱用自己的笑声，引起台下一些无知的观众的哄笑，虽然那时候全场的注意力应当集中于其他更重要的问题上；这种行为是不可恕的，它表示出那丑角的可鄙的野心。去，准备起来吧。（伶人等同下。）

波洛涅斯、罗森格兰兹及吉尔登斯吞上。

哈姆莱特 啊，大人，王上愿意来听这一本戏吗？

波洛涅斯 他跟娘娘就要来了。

哈姆莱特　叫那些戏子们赶紧点儿。（波洛涅斯下）　你们两人也去帮着催催他们。

罗森格兰兹　吉尔登斯吞　是，殿下。（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下。）

哈姆莱特 喂！霍拉旭！

霍拉旭上。

霍拉旭 有，殿下。

哈姆莱特 霍拉旭，你是我所交接的人们中间最正直的一个人。

霍拉旭 啊，殿下！——

哈姆莱特 不，不要以为我在恭维你；你除了你的善良的精神以外，身无长物，我恭维了你又有什么好处呢？为什么要向穷人恭维？不，让蜜糖一样的嘴唇去吮舐愚妄的荣华，在有利可图的所在屈下他们生财有道的膝盖来吧。听着。自从我能够辨别是非、察择贤愚以后，你就是我灵魂里选中的一个人，因为你虽然经历一切的颠沛，却不曾受到一点伤害，命运的虐待和恩宠，你都是受之泰然；能够把感情和理智调整得那么适当，命运不能把他玩弄于指掌之间，那样的人是有福的。给我一个不为感情所奴役的人，我愿意把他珍藏在我的心坎，我的灵魂的深处，正像我对你一样。这些话现在也不必多说了。今晚我们要在国王面前演一出戏，其中有一场的情节跟我告诉过你的我的父亲的死状颇相仿佛；当那幕戏正在串演的时候，我要请你集中你的全副精神，注视我的叔父，要是他在听到了那一段戏词以后，他的隐藏的罪恶还是不露出一丝痕迹来，那么我们所看见的那个鬼魂一定是个恶魔，我的幻想也就像铁匠的砧石那样黑漆一团了。留心看他；我也要把我的眼睛看定他的脸上；过后我们再把各人观察的结果综合起来，给他下一个判断。

霍拉旭 很好，殿下；在演这出戏的时候，要是他在容色举止之间，

有什么地方逃过了我们的注意，请您惟我是问。

哈姆莱特 他们来看戏了；我必须装出一副糊涂样子。你去拣一个地方坐下。

奏丹麦进行曲，喇叭奏花腔。国王、王后、波洛涅斯、奥菲利娅、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及余人等上。

国王 你过得好吗，哈姆莱特贤侄？

哈姆莱特 很好，好极了；我过的是变色蜥蜴的生活，整天吃空气，肚子让甜言蜜语塞满了；这可不是你们填鸭子的办法。

国王 你这种话真是答非所问，哈姆莱特；我不是那个意思。

哈姆莱特 不，我现在也没有那个意思。（向波洛涅斯） 大人，您说您在大学里念书的时候，曾经演过一回戏吗？

波洛涅斯 是的，殿下，他们都称赞我是一个很好的演员哩。

哈姆莱特 您扮演什么角色呢？

波洛涅斯 我扮的是裘力斯·凯撒；勃鲁托斯在朱庇特神殿里把我杀死。

哈姆莱特 他在神殿里杀死了那么好的一头小牛，真太残忍了。那班戏子已经预备好了吗？

罗森格兰兹 是，殿下，他们在等候您的旨意。

王后 过来，我的好哈姆莱特，坐在我的旁边。

哈姆莱特 不，好妈妈，这儿有一个更迷人的东西哩。

波洛涅斯 （向国王） 啊哈！您看见吗？

哈姆莱特 小姐，我可以睡在您的怀里吗？

奥菲利娅 不，殿下。

哈姆莱特 我的意思是说，我可以把我的头枕在您的膝上吗？

奥菲利娅 嗯，殿下。

哈姆莱特 您以为我在转着下流的念头吗？

奥菲利娅 我没有想到，殿下。

哈姆莱特 睡在姑娘大腿的中间，想起来倒是很有趣的。

奥菲利娅 什么，殿下？

哈姆莱特 没有什么。

奥菲利娅 您在开玩笑哩，殿下。

哈姆莱特 谁，我吗？

奥菲利娅 嗯，殿下。

哈姆莱特 上帝啊！要说玩笑，那就得属我了。一个人为什么不说说笑笑呢？您瞧，我的母亲多么高兴，我的父亲还不过死了两个钟头。

奥菲利娅 不，已经四个月了，殿下。

哈姆莱特 这么久了吗？嗳哟，那么让魔鬼去穿孝服吧，我可要去做一身貂皮的新衣啦。天啊！死了两个月，还没有把他忘记吗？那么也许一个大人物死了以后，他的记忆还可以保持半年之久；可是凭着圣母起誓，他必须造下几所教堂，否则他就要跟那被遗弃的木马一样，没有人再会想念他了。

高音笛奏乐。哑剧登场。

一国王及一王后上，状极亲热，互相拥抱。后跪地，向王作宣誓状，王扶后起，俯首后颈上。王就花坪上睡下；后见王睡熟离去。另一人上，自王头上去冠，吻冠，注毒药于王耳，下。后重上，见王死，作哀恸状。下毒者率其他二三人重上，佯作陪后悲哭状。从者舁王尸下。下毒者以礼物赠后，向其乞爱；后先作憎恶不愿状，卒允其请。同下。

奥菲利娅 这是什么意思，殿下？

哈姆莱特 呃，这是阴谋诡计、不干好事的意思。

奥菲利娅 大概这一场哑剧就是全剧的本事了。

致开场词者上。

哈姆莱特 这家伙可以告诉我们一切；演戏的都不能保守秘密，他们什么话都会说出来。

奥菲利娅 他也会给我们解释方才那场哑剧有什么奥妙吗？

哈姆莱特 是啊；这还不算，只要你做给他看什么，他也能给你解释什么；只要你做出来不害臊，他解释起来也决不害臊。

奥菲利娅 殿下真是淘气、真是淘气。我还是看戏吧。

开场词

这悲剧要是演不好，

要请各位原谅指教，

小的在这厢有礼了。（致开场词者下。）

哈姆莱特 这算开场词呢，还是指环上的诗铭？

奥菲利娅 它很短，殿下。

哈姆莱特 正像女人的爱情一样。

二伶人扮国王、王后上。

伶王

日轮已经盘绕三十春秋，

那茫茫海水和滚滚地球，

月亮吐耀着借来的晶光，

三百六十回向大地环航，

自从爱把我们缔结良姻，

许门替我们证下了鸳盟。

伶后

愿日月继续他们的周游，

让我们再厮守三十春秋！

可是唉，你近来这样多病，

郁郁寡欢，失去旧时高兴，

好教我满心里为你忧惧。

可是，我的主，你不必疑虑；

女人的忧伤像爱情一样，

不是太少，就是超过分量；

你知道我爱你是多么深，

所以才会有如此的忧心。

越是相爱，越是挂肚牵胸；

不这样哪显得你我情浓？

伶王

爱人，我不久必须离开你，

我的全身将要失去生机；

留下你在这繁华的世界

安享尊荣，受人们的敬爱：

也许再嫁一位如意郎君——

伶后

啊！我断不是那样薄情人；

我倘忘旧迎新，难邀天恕，

再嫁的除非是杀夫淫妇。

哈姆莱特（旁白）苦恼，苦恼！

伶后

妇人失节大半贪慕荣华，

多情女子决不另抱琵琶；

我要是与他人共枕同衾，

怎么对得起地下的先灵！

伶王

我相信你的话发自心田，

可是我们往往自食前言。

志愿不过是记忆的奴隶，

总是有始无终，虎头蛇尾，

像未熟的果子密布树梢，

一朝红烂就会离去枝条。

我们对自己所负的债务，

最好把它丢在脑后不顾；

一时的热情中发下誓愿，

心冷了，那意志也随云散。

过分的喜乐，剧烈的哀伤，

反会毁害了感情的本常。

人世间的哀乐变幻无端，

痛哭转瞬早变成了狂欢。

世界也会有毁灭的一天，

何怪爱情要随境遇变迁；

有谁能解答这一个哑谜，

是境由爱造？是爱逐境移？

失财势的伟人举目无亲；

走时运的穷酸仇敌逢迎。

这炎凉的世态古今一辙：

富有的门庭挤满了宾客；

要是你在穷途向人求助，

即使知交也要情同陌路。

把我们的谈话拉回本题，

意志命运往往背道而驰，

决心到最后会全部推倒，

事实的结果总难符预料。

你以为你自己不会再嫁，

只怕我一死你就要变卦。

伶后

地不要养我，天不要亮我！

昼不得游乐，夜不得安卧！

毁灭了我的希望和信心；

铁锁囚门把我监禁终身！

每一种恼人的飞来横逆，

把我一重重的心愿摧折！

我倘死了丈夫再作新人，

让我生前死后永陷沉沦！

哈姆莱特 要是她现在背了誓！

伶王

难为你发这样重的誓愿。

爱人，你且去；我神思昏倦，

想要小睡片刻。（睡。）

伶后

愿你安睡；

上天保佑我俩永无灾悔！（下。）

哈姆莱特 母亲，您觉得这出戏怎样？

王后 我觉得那女人在表白心迹的时候，说话过火了一些。

哈姆莱特 啊，可是她会守约的。

国王 这本戏是怎么一个情节？里面没有什么要不得的地方吗？

哈姆莱特 不，不，他们不过开玩笑毒死了一个人；没有什么要不得的。

国王 戏名叫什么？

哈姆莱特 《捕鼠机》。呃，怎么？这是一个象征的名字。戏中的故事影射着维也纳的一件谋杀案。贡扎古是那公爵的名字；他的妻子叫做白普蒂丝妲。您看下去就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啦。这是个很恶劣的作品，可是那有什么关系？它不会对您陛下跟我们这些灵魂清白的人有什么相干；让那有毛病的马儿去惊跳退缩吧，我们的肩背都是好好的。

一伶人扮琉西安纳斯上。

哈姆莱特 这个人叫做琉西安纳斯，是那国王的侄子。

奥菲利娅 您很会解释剧情，殿下。

哈姆莱特 要是我看见傀儡戏搬演您跟您爱人的故事，我也会替你们解释的。

奥菲利娅 您的嘴真厉害，殿下，您的嘴真厉害。

哈姆莱特 我要是真厉害起来，你非得哼哼不可。

奥菲利娅 说好就好，说糟就糟。

哈姆莱特 女人嫁丈夫也是一样。动手吧，凶手！混账东西，别扮鬼脸了，动手吧！来；哇哇的乌鸦发出复仇的啼声。

琉西安纳斯

黑心快手，遇到妙药良机；

趁着没人看见事不宜迟。

你夜半采来的毒草炼成，

赫卡忒的咒语念上三巡，

赶快发挥你凶恶的魔力，

让他的生命速归于幻灭。（以毒药注入睡者耳中。）

哈姆莱特　他为了觊觎权位，在花园里把他毒死。他的名字叫贡扎古；那故事原文还存在，是用很好的意大利文写成的。底下就要做到那凶手怎样得到贡扎古的妻子的爱了。

奥菲利娅 王上站起来了！

哈姆莱特 什么！给一响空枪吓怕了吗？

王后 陛下怎么样啦？

波洛涅斯 不要演下去了！

国王 给我点起火把来！去！

众人 火把！火把！火把！（除哈姆莱特、霍拉旭外均下。）

哈姆莱特 嗨，让那中箭的母鹿掉泪，

没有伤的公鹿自去游玩；

有的人失眠，有的人酣睡，

世界就是这样循环轮转。

老兄，要是我的命运跟我作起对来，凭着我这念词的本领，头上插上满头的羽毛，开缝的靴子上再缀上两朵绢花，你想我能不能在戏班子里插足？

霍拉旭 也许他们可以让您领半额包银。

哈姆莱特 我可要领全额的。

因为你知道，亲爱的朋友，

这一个荒凉破碎的国土

原本是乔武统治的雄邦，

而今王位上却坐着——孔雀。

霍拉旭 您该押韵才是。

哈姆莱特 啊，好霍拉旭！那鬼魂真的没有骗我。你看见吗？

霍拉旭 看见的，殿下。

哈姆莱特 在那演戏的一提到毒药的时候？

霍拉旭 我看得他很清楚。

哈姆莱特 啊哈！来，奏乐！来，那吹笛子的呢？

要是国王不爱这出喜剧，

那么他多半是不能赏识。

来，奏乐！

罗森格兰兹及吉尔登斯吞重上。

吉尔登斯吞 殿下，允许我跟您说句话。

哈姆莱特 好，你对我讲全部历史都可以。

吉尔登斯吞 殿下，王上——

哈姆莱特 嗯，王上怎么样？

吉尔登斯吞 他回去以后，非常不舒服。

哈姆莱特 喝醉了吗？

吉尔登斯吞 不，殿下，他在发脾气。

哈姆莱特 你应该把这件事告诉他的医生，才算你的聪明；因为叫我去替他诊视，恐怕反而更会激动他的脾气的。

吉尔登斯吞 好殿下，请您说话检点些，别这样拉扯开去。

哈姆莱特 好，我是听话的，你说吧。

吉尔登斯吞 您的母后心里很难过，所以叫我来。

哈姆莱特 欢迎得很。

吉尔登斯吞 不，殿下，这一种礼貌是用不着的。要是您愿意给我一个好好的回答，我就把您母亲的意旨向您传达；不然的话，请您原谅我，让我就这么回去，我的事情就算完了。

哈姆莱特 我不能。

吉尔登斯吞 您不能什么，殿下？

哈姆莱特 我不能给你一个好好的回答，因为我的脑子已经坏了；可是我所能够给你的回答，你——我应该说我的母亲——可以要多少有多少。所以别说废话，言归正传吧；你说我的母亲——

罗森格兰兹 她这样说：您的行为使她非常吃惊。

哈姆莱特 啊，好儿子，居然会叫一个母亲吃惊！可是在这母亲的吃惊的后面，还有些什么话呢？说吧。

罗森格兰兹 她请您在就寝以前，到她房间里去跟她谈谈。

哈姆莱特 即使她十次是我的母亲，我也一定服从她。你还有什么别的事情？

罗森格兰兹 殿下，我曾经蒙您错爱。

哈姆莱特 凭着我这双扒手起誓，我现在还是欢喜你的。

罗森格兰兹 好殿下，您心里这样不痛快，究竟为了什么原因？要是您不肯把您的心事告诉您的朋友，那恐怕会害您自己失去自由。

哈姆莱特 我不满足我现在的地位。

罗森格兰兹 怎么！王上自己已经亲口把您立为王位的继承者了，您还不能满足吗？

哈姆莱特 嗯，可是“要等草儿青青——”[2] 这句老话也有点儿发了霉啦。

乐工等持笛上。

哈姆莱特 啊！笛子来了；拿一支给我。跟你们退后一步说话；为什么你们总这样千方百计地绕到我下风的一面，好像一定要把我逼进你们的圈套？

吉尔登斯吞 啊！殿下，要是我有太冒昧放肆的地方，那都是因为我对于您敬爱太深的缘故。

哈姆莱特 我不大懂得你的话。你愿意吹吹这笛子吗？

吉尔登斯吞 殿下，我不会吹。

哈姆莱特 请你吹一吹。

吉尔登斯吞 我真的不会吹。

哈姆莱特 请你不要客气。

吉尔登斯吞 我真的一点不会，殿下。

哈姆莱特　那是跟说谎一样容易的；你只要用你的手指按着这些笛孔，把你的嘴放在上面一吹，它就会发出最好听的音乐来。瞧，这些是音栓。

吉尔登斯吞　可是我不会从它里面吹出谐和的曲调来；我不懂那技巧。

哈姆莱特 哼，你把我看成了什么东西！你会玩弄我；你自以为摸得到我的心窍；你想要探出我的内心的秘密；你会从我的最低音试到我的最高音；可是在这支小小的乐器之内，藏着绝妙的音乐，你却不会使它发出声音来。哼，你以为玩弄我比玩弄一支笛子容易吗？无论你把我叫作什么乐器，你也只能撩拨我，不能玩弄我。

波洛涅斯重上。

哈姆莱特 上帝祝福你，先生！

波洛涅斯 殿下，娘娘请您立刻就去见她说话。

哈姆莱特 你看见那片像骆驼一样的云吗？

波洛涅斯 嗳哟，它真的像一头骆驼。

哈姆莱特 我想它还是像一头鼬鼠。

波洛涅斯 它拱起了背，正像是一头鼬鼠。

哈姆莱特 还是像一条鲸鱼吧？

波洛涅斯 很像一条鲸鱼。

哈姆莱特　那么等一会儿我就去见我的母亲。（旁白）　我给他们愚弄得再也忍不住了。（高声）我等一会儿就来。

波洛涅斯 我就去这么说。（下。）

哈姆莱特 说等一会儿是很容易的。离开我，朋友们。（除哈姆莱特外均下）现在是一夜之中最阴森的时候，鬼魂都在此刻从坟墓里出来，

地狱也要向人世吐放疠气；现在我可以痛饮热腾腾的鲜血，干那白昼所不敢正视的残忍的行为。且慢！我还要到我母亲那儿去一趟。心啊！不要失去你的天性之情，永远不要让尼禄 [3] 的灵魂潜入我这坚定的胸怀；让我做一个凶徒，可是不要做一个逆子。我要用利剑一样的说话刺痛她的心，可是决不伤害她身体上一根毛发；我的舌头和灵魂要在这一次学学伪善者的样子，无论在言语上给她多么严厉的谴责，在行动上却要做得丝毫不让人家指摘。（下。）

第三场 城堡中一室

国王、罗森格兰兹及吉尔登斯吞上。

国王　我不喜欢他；纵容他这样疯闹下去，对于我是一个很大的威胁。所以你们快去准备起来吧；我马上叫人办好你们要递送的文书，同时打发他跟你们一块儿到英国去。就我的地位而论，他的疯狂每小时都可以危害我的安全，我不能让他留在我的近旁。

吉尔登斯吞　我们就去准备起来；许多人的安危都寄托在陛下身上，这一种顾虑是最圣明不过的。

罗森格兰兹　每一个庶民都知道怎样远祸全身，一个身负天下重寄的人，尤其应该时刻不懈地防备危害的袭击。君主的薨逝不仅是个人的死亡，它像一个漩涡一样，凡是在它近旁的东西，都要被它卷去同归于尽；又像一个矗立在最高山峰上的巨轮，它的轮辐上连附着无数的小物件，当巨轮轰然崩裂的时候，那些小物件也跟着它一齐粉碎。国王的一声叹息，总是随着全国的呻吟。

国王　请你们准备立刻出发；因为我们必须及早制止这一种公然的威胁。

罗森格兰兹　吉尔登斯吞　我们就去赶紧预备。（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同下。）

波洛涅斯上。

波洛涅斯　陛下，他到他母亲房间里去了。我现在就去躲在帏幕后面，听他们怎么说。我可以断定她一定会把他好好教训一顿的。您说得

很不错，母亲对于儿子总有几分偏心，所以最好有一个第三者躲在旁边偷听他们的谈话。再会，陛下；在您未睡以前，我还要来看您一次，把我所探听到的事情告诉您。

国王　谢谢你，贤卿。（波洛涅斯下）　啊！我的罪恶的戾气已经上达于天；我的灵魂上负着一个元始以来最初的咒诅，杀害兄弟的暴行！我不能祈祷，虽然我的愿望像决心一样强烈；我的更坚强的罪恶击败了我的坚强的意愿。像一个人同时要做两件事情，我因为不知道应该先从什么地方下手而徘徊歧途，结果反弄得一事无成。要是这一只可咒诅的手上染满了一层比它本身还厚的兄弟的血，难道天上所有的甘霖，都不能把它洗涤得像雪一样洁白吗？慈悲的使命，不就是宽宥罪恶吗？祈祷的目的，不是一方面预防我们的堕落，一方面救拔我们于已堕落之后吗？那么我要仰望上天；我的过失已经犯下了。可是唉！哪一种祈祷才是我所适用的呢？“求上帝赦免我的杀人重罪”吗？那不能，因为我现在还占有着那些引起我的犯罪动机的目的物，我的王冠、我的野心和我的王后。非分攫取的利益还在手里，就可以幸邀宽恕吗？在这贪污的人世，罪恶的镀金的手也许可以把公道推开不顾，暴徒的赃物往往成为枉法的贿赂；可是天上却不是这样的，在那边一切都无可遁避，任何行动都要显现它的真相，我们必须当面为我们自己的罪恶作证。那么怎么办呢？还有什么法子好想呢？试一试忏悔的力量吧。什么事情是忏悔所不能做到的？可是对于一个不能忏悔的人，它又有什么用呢？啊，不幸的处境！啊，像死亡一样黑暗的心胸！啊，越是挣扎，越是不能脱身的胶住了的灵魂！救救我，天使们！试一试吧：屈下来，顽强的膝盖；钢丝一样的心弦，变得像新生之婴的筋肉一样柔嫩吧！但愿一切转祸为福！（退后跪祷。）

哈姆莱特上。

哈姆莱特　他现在正在祈祷，我正好动手；我决定现在就干，让他上天堂去，我也算报了仇了。不，那还要考虑一下：一个恶人杀死我的父亲；我，他的独生子，却把这个恶人送上天堂。啊，这简直是以恩报怨了。他用卑鄙的手段，在我父亲满心俗念、罪孽正重的时候乘其不备把他杀死；虽然谁也不知道在上帝面前，他的生前的善恶如何相抵，可是照我们一般的推想，他的孽债多半是很重的。现在他正在洗涤他的灵

魂，要是我在这时候结果了他的性命，那么天国的路是为他开放着，这样还算是复仇吗？不！收起来，我的剑，等候一个更惨酷的机会吧；当他在酒醉以后，在愤怒之中，或是在乱伦纵欲的时候，有赌博、咒骂或是其他邪恶的行为的中间，我就要叫他颠踬在我的脚下，让他幽深黑暗不见天日的灵魂永堕地狱。我的母亲在等我。这一服续命的药剂不过延长了你临死的痛苦。（下。）

国王起立上前。

国王 我的言语高高飞起，我的思想滞留地下；没有思想的言语永远不会上升天界。（下。）

第四场 王后寝宫

王后及波洛涅斯上。

波洛涅斯 他就要来了。请您把他着实教训一顿，对他说他这种狂妄的态度，实在叫人忍无可忍，倘没有您娘娘替他居中回护，王上早已对他大发雷霆了。我就悄悄地躲在这儿。请您对他讲得着力一点。

哈姆莱特（在内）母亲，母亲，母亲！

王后 都在我身上，你放心吧。下去吧，我听见他来了。（波洛涅斯匿帏后。）

哈姆莱特上。

哈姆莱特 母亲，您叫我有什么事？

王后 哈姆莱特，你已经大大得罪了你的父亲啦。

哈姆莱特 母亲，您已经大大得罪了我的父亲啦。

王后 来，来，不要用这种胡说八道的话回答我。

哈姆莱特 去，去，不要用这种胡说八道的话问我。

王后 啊，怎么，哈姆莱特！

哈姆莱特 现在又是什么事？

王后 你忘记我了吗？

哈姆莱特 不，凭着十字架起誓，我没有忘记你；你是王后，你的丈夫的兄弟的妻子，你又是我的母亲——但愿你不是！

王后 嗳哟，那么我要去叫那些会说话的人来跟你谈谈了。

哈姆莱特　来，来，坐下来，不要动；我要把一面镜子放在你的面

前，让你看一看你自己的灵魂。

王后 你要干什么呀？你不是要杀我吗？救命！救命呀！

波洛涅斯 （在后） 喂！救命！救命！救命！

哈姆莱特 （拔剑） 怎么！是哪一个鼠贼？准是不要命了，我来结果你。（以剑刺穿帏幕。）

波洛涅斯 （在后） 啊！我死了！

王后 嗳哟！你干了什么事啦？

哈姆莱特 我也不知道；那不是国王吗？

王后 啊，多么卤莽残酷的行为！

哈姆莱特 残酷的行为！好妈妈，简直就跟杀了一个国王再去嫁给他的兄弟一样坏。

王后 杀了一个国王！

哈姆莱特 嗯，母亲，我正是这样说。（揭帏见波洛涅斯） 你这倒运的、粗心的、爱管闲事的傻瓜，再会！我还以为是一个在你上面的人哩。也是你命不该活；现在你可知道爱管闲事的危险了。——别尽扭着你的手。静一静，坐下来，让我扭你的心；你的心倘不是铁石打成的，万恶的习惯倘不曾把它硬化得透不进一点感情，那么我的话一定可以把它刺痛。

王后 我干了些什么错事，你竟敢这样肆无忌惮地向我摇唇弄舌？

哈姆莱特 你的行为可以使贞节蒙污，使美德得到了伪善的名称；从纯洁的恋情的额上取下娇艳的蔷薇，替它盖上一个烙印；使婚姻的盟约变成博徒的誓言一样虚伪；啊！这样一种行为，简直使盟约成为一个没有灵魂的躯壳，神圣的婚礼变成一串谵妄的狂言；苍天的脸上也为它带上羞色，大地因为痛心这样的行为，也罩上满面的愁容，好像世界末日就要到来一般。

王后 唉！究竟是什么极恶重罪，你把它说得这样惊人呢？

哈姆莱特 瞧这一幅图画，再瞧这一幅；这是两个兄弟的肖像。你看这一个的相貌多么高雅优美：太阳神的鬈发，天神的前额，像战神一样威风凛凛的眼睛，像降落在高吻穹苍的山巅的神使一样矫健的姿态；这一个完善卓越的仪表，真像每一个天神都曾在那上面打下印记，向世间证明这是一个男子的典型。这是你从前的丈夫。现在你再看这一个：这是你现在的丈夫，像一株霉烂的禾穗，损害了他的健硕的兄弟。你有眼睛吗？你甘心离开这一座大好的高山，靠着这荒野生活吗？嘿！你有眼睛吗？你不能说那是爱情，因为在你的年纪，热情已经冷淡下来，变驯服了，肯听从理智的判断；什么理智愿意从这么高的地方，降落到这么低的所在呢？知觉你当然是有的，否则你就不会有行动；可是你那知觉也一定已经麻木了；因为就是疯人也不会犯那样的错误，无论怎样丧心病狂，总不会连这样悬殊的差异都分辨不出来。那么是什么魔鬼蒙住了你的眼睛，把你这样欺骗呢？有眼睛而没有触觉、有触觉而没有视觉、有耳朵而没有眼或手、只有嗅觉而别的什么都没有，甚至只剩下一种官觉还出了毛病，也不会糊涂到你这步田地。羞啊！你不觉得惭愧吗？要是地狱中的孽火可以在一个中年妇人的骨髓里煽起了蠢动，那么在青春的烈焰中，让贞操像蜡一样融化了吧。当无法阻遏的情欲大举进攻的时候，用不着喊什么羞耻了，因为霜雪都会自动燃烧，理智都会做情欲的奴隶呢。

王后 啊，哈姆莱特！不要说下去了！你使我的眼睛看进了我自己灵魂的深处，看见我灵魂里那些洗拭不去的黑色的污点。

哈姆莱特 嘿，生活在汗臭垢腻的眠床上，让淫邪熏没了心窍，在污秽的猪圈里调情弄爱——

王后 啊，不要再对我说下去了！这些话像刀子一样戳进我的耳朵里；不要说下去了，亲爱的哈姆莱特！

哈姆莱特 一个杀人犯、一个恶徒、一个不及你前夫二百分之一的庸奴、一个冒充国王的丑角、一个盗国窃位的扒手，从架子上偷下那顶珍贵的王冠，塞在自己的腰包里！

王后 别说了！

哈姆莱特 一个下流褴褛的国王——

鬼魂上。

哈姆莱特　天上的神明啊，救救我，用你们的翅膀覆盖我的头顶！——陛下英灵不昧，有什么见教？

王后 嗳哟，他疯了！

哈姆莱特 您不是来责备您的儿子不该消磨时间和热情，把您煌煌的命令搁在一旁，耽误了应该做的大事吗？啊，说吧！

鬼魂　不要忘记。我现在是来磨砺你的快要蹉跎下去的决心。可是瞧！你的母亲那副惊愕的表情。啊，快去安慰安慰她的正在交战中的灵魂吧！最柔弱的人最容易受幻想的激动。去对她说话，哈姆莱特。

哈姆莱特 您怎么啦，母亲？

王后　唉！你怎么啦？为什么你把眼睛睁视着虚无，向空中喃喃说话？你的眼睛里射出狂乱的神情；像熟睡的兵士突然听到警号一般，你的整齐的头发一根根都像有了生命似的竖立起来。啊，好儿子！在你的疯狂的热焰上，浇洒一些清凉的镇静吧！你瞧什么？

哈姆莱特　他，他！您瞧，他的脸色多么惨淡！看见了他这一种形状，要是再知道他所负的沉冤，即使石块也会感动的。——不要瞧着我，免得你那种可怜的神气反会妨碍我的冷酷的决心；也许我会因此而失去勇气，让挥泪代替了流血。

王后 你这番话是对谁说的？

哈姆莱特 您没有看见什么吗？

王后 什么也没有；要是有什么东西在那边，我不会看不见的。

哈姆莱特 您也没有听见什么吗？

王后 不，除了我们两人的说话以外，我什么也没有听见。

哈姆莱特 啊，您瞧！瞧，它悄悄地去了！我的父亲，穿着他生前所穿的衣服！瞧，他就在这一刻，从门口走出去了！（鬼魂下。）

王后 这是你脑中虚构的意象；一个人在心神恍惚之中，最容易发生

这种幻妄的错觉。

哈姆莱特 心神恍惚！我的脉搏跟您的一样，在按着正常的节奏跳动哩。我所说的并不是疯话；要是您不信，不妨试试，我可以把话一字不漏地复述一遍，一个疯人是不会记忆得那样清楚的。母亲，为了上帝的慈悲，不要自己安慰自己，以为我这一番说话，只是出于疯狂，不是真的对您的过失而发；那样的思想不过是骗人的油膏，只能使您溃烂的良心上结起一层薄膜，那内部的毒疮却在底下愈长愈大。向上天承认您的罪恶吧，忏悔过去，警戒未来；不要把肥料浇在莠草上，使它们格外蔓延起来。原谅我这一番正义的劝告；因为在这种万恶的时世，正义必须向罪恶乞恕，它必须俯首屈膝，要求人家接纳他的善意的箴规。

王后 啊，哈姆莱特！你把我的心劈为两半了！

哈姆莱特 啊！把那坏的一半丢掉，保留那另外的一半，让您的灵魂清净一些。晚安！可是不要上我叔父的床！即使您已经失节，也得勉力学做一个贞节妇人的样子。习惯虽然是一个可以使人失去羞耻的魔鬼，但是它也可以做一个天使，对于勉力为善的人，它会用潜移默化的手段，使他徙恶从善。您要是今天晚上自加抑制，下一次就会觉得这一种自制的功夫并不怎样为难，慢慢地就可以习以为常了；因为习惯简直有一种改变气质的神奇的力量，它可以制服魔鬼，并且把他从人们心里驱逐出去。让我再向您道一次晚安；当您希望得到上天祝福的时候，我将求您祝福我。至于这一位老人家，（指波洛涅斯） 我很后悔自己一时卤莽把他杀死；可是这是上天的意思，要借着他的死惩罚我，同时借着我的手惩罚他，使我成为代天行刑的凶器和使者。我现在先去把他的尸体安顿好了，再来承担这个杀人的过咎。晚安！为了顾全母子的恩慈，我不得不忍情暴戾；不幸已经开始，更大的灾祸还在接踵而至。再有一句话，母亲。

王后 我应当怎么做？

哈姆莱特 我不能禁止您不再让那肥猪似的僭王引诱您和他同床，让他拧您的脸，叫您做他的小耗子；我也不能禁止您因为他给了您一两个恶臭的吻，或是用他万恶的手指抚摩您的颈项，就把您所知道的事情一起说了出来，告诉他我实在是装疯，不是真疯。您应该让他知道的；因

为哪一个美貌聪明懂事的王后，愿意隐藏着这样重大的消息，不去告诉一只蛤蟆、一只蝙蝠、一只老雄猫知道呢？不，虽然理性警告您保守秘密，您尽管学那寓言中的猴子，因为受了好奇心的驱使，到屋顶上去开了笼门，把鸟儿放走，自己钻进笼里去，结果连笼子一起掉下来跌死吧。

王后 你放心吧，要是言语来自呼吸，呼吸来自生命，只要我一息犹存，就决不会让我的呼吸泄漏了你对我所说的话。

哈姆莱特 我必须到英国去；您知道吗？

王后 唉！我忘了；这事情已经这样决定了。

哈姆莱特 公文已经封好，打算交给我那两个同学带去，对这两个家伙我要像对待两条咬人的毒蛇一样随时提防；他们将要做我的先驱，引导我钻进什么圈套里去。我倒要瞧瞧他们的能耐。开炮的要是给炮轰了，也是一件好玩的事；他们会埋地雷，我要比他们埋得更深，把他们轰到月亮里去。啊！用诡计对付诡计，不是顶有趣的吗？这家伙一死，多半会提早了我的行期；让我把这尸体拖到隔壁去。母亲，晚安！这一位大臣生前是个愚蠢饶舌的家伙，现在却变成非常谨严庄重的人了。来，老先生，该是收场的时候了。晚安，母亲！（各下。哈姆莱特曳波洛涅斯尸入内。）

[1] 妥玛刚特是基督徒假想的伊斯兰教神祇，希律是耶稣诞生时的犹太暴君，二者均为英国旧日的宗教剧中常见之角色。

[2] 这句谚语是：“要等草儿青青，马儿早已饿死。”

[3] 尼禄，曾谋杀其母。

第四幕

第一场 城堡中一室

国王、王后、罗森格兰兹及吉尔登斯吞上。

国王 这些长吁短叹之中，都含着深长的意义，你必须明说出来，让我知道。你的儿子呢？

王后 （向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 请你们暂时退开。（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下） 啊，陛下！今晚我看见了多么惊人的事情！

国王 什么，乔特鲁德？哈姆莱特怎么啦？

王后 疯狂得像彼此争强斗胜的天风和海浪一样。在他野性发作的时候，他听见帏幕后面有什么东西爬动的声音，就拔出剑来，嚷着："有耗子！有耗子！"于是在一阵疯狂的恐惧之中，把那躲在幕后的好老人家杀死了。

国王 啊，罪过罪过！要是我在那儿，我也会照样死在他手里的；放任他这样胡作非为，对于你、对于我、对于每一个人，都是极大的威胁。唉！这一件流血的暴行应当由谁负责呢？我是不能辞其咎的，因为我早该防患未然，把这个发疯的孩子关禁起来，不让他到处乱走；可是我太爱他了，以至于不愿想一个适当的方策，正像一个害着恶疮的人，因为不让它出毒的缘故，弄到毒气攻心，无法救治一样。他到哪儿去了？

王后 拖着那个被他杀死的尸体出去了。像一堆下贱的铅铁，掩不了真金的光彩一样，他知道他自己做错了事，他的纯良的本性就从他的疯狂里透露出来，他哭了。

国王 啊，乔特鲁德！来！太阳一到了山上，我就赶紧让他登船出发。对于这一件罪恶的行为，我只有尽量利用我的威权和手腕，替他掩饰过去。

喂！吉尔登斯吞！

罗森格兰兹及吉尔登斯吞重上。

国王 两位朋友，你们去多找几个人帮忙。哈姆莱特在疯狂之中，已经把波洛涅斯杀死；他现在把那尸体从他母亲的房间里拖出去了。你们去找他来，对他说话要和气一点；再把那尸体搬到教堂里去。请你们快去把这件事情办好。（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下） 来，乔特鲁德，我要去召集我那些最有见识的朋友们，把我的决定和这一件意外的变故告诉他们，免得外边无稽的谰言牵涉到我身上，它的毒箭从低声的密语中间散放出去，是像弹丸从炮口射出去一样每发必中的，现在我们这样做后，它或许会落空了。啊，来吧！我的灵魂里充满着混乱和惊愕。（同下。）

第二场 城堡中另一室

哈姆莱特上。

哈姆莱特 藏好了。

罗森格兰兹 吉尔登斯吞 （在内） 哈姆莱特！哈姆莱特殿下！

哈姆莱特 什么声音？谁在叫哈姆莱特？啊，他们来了。

罗森格兰兹及吉尔登斯吞上。

罗森格兰兹 殿下，您把那尸体怎么样啦？

哈姆莱特 它本来就是泥土，我仍旧让它回到泥土里去。

罗森格兰兹 告诉我们它在什么地方，让我们把它搬到教堂里去。

哈姆莱特 不要相信。

罗森格兰兹 不要相信什么？

哈姆莱特 不要相信我会说出我的秘密，倒替你们保守秘密。而且，一块海绵也敢问起我来！一个堂堂王子应该用什么话去回答它呢？

罗森格兰兹 您把我当作一块海绵吗，殿下？

哈姆莱特 嗯，先生，一块吸收君王的恩宠、利禄和官爵的海绵。可是这样的官员要到最后才会显出他们对于君王的最大用处来；像猴子吃硬壳果一般，他们的君王先把他们含在嘴里舐弄了好久，然后再一口咽了下去。当他需要被你们所吸收去的东西的时候，他只要把你们一挤，于是，海绵，你又是一块干巴巴的东西了。

罗森格兰兹 我不懂您的话，殿下。

哈姆莱特 那很好，下流的话正好让它埋葬在一个傻瓜的耳朵里。

罗森格兰兹 殿下，您必须告诉我们那尸体在什么地方，然后跟我们见王上去。

哈姆莱特 他的身体和国王同在，可是那国王并不和他的身体同在。国王是一件东西——

吉尔登斯吞 一件东西，殿下！

哈姆莱特 一件虚无的东西。带我去见他。狐狸躲起来，大家追上去。（同下。）

第三场 城堡中另一室

国王上，侍从后随。

国王 我已经叫他们找他去了，并且叫他们把那尸体寻出来。让这家伙任意胡闹，是一件多么危险的事情！可是我们又不能把严刑峻法加在他的身上，他是为糊涂的群众所喜爱的，他们喜欢一个人，只凭眼睛，不凭理智；我要是处罚了他，他们只看见我的刑罚的苛酷，却不想到他犯的是什么重罪。为了顾全各方面的关系，这样叫他迅速离国，必须显得像是深思熟虑的结果。应付非常的变故，只有用非常的手段，不然是不中用的。

罗森格兰兹上。

国王 啊！事情怎样啦？

罗森格兰兹 陛下，他不肯告诉我们那尸体在什么地方。

国王 可是他呢？

罗森格兰兹 在外面，陛下；我们把他看起来了，等候您的旨意。

国王 带他来见我。

罗森格兰兹 喂，吉尔登斯吞！带殿下进来。

哈姆莱特及吉尔登斯吞上。

国王 啊，哈姆莱特，波洛涅斯呢？

哈姆莱特 吃饭去了。

国王 吃饭去了！在什么地方？

哈姆莱特 不是在他吃饭的地方，是在人家吃他的地方；有一群精明的蛆虫正在他身上大吃特吃哩。蛆虫是全世界最大的饕餮家；我们喂肥了各种牲畜给自己受用，再喂肥了自己去给蛆虫受用。胖胖的国王跟瘦瘦的乞丐是一个桌子上两道不同的菜；不过是这么一回事。

国王 唉！唉！

哈姆莱特 一个人可以拿一条吃过一个国王的蛆虫去钓鱼，再吃那吃过那条蛆虫的鱼。

国王 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哈姆莱特 没有什么意思，我不过指点你一个国王可以在一个乞丐的脏腑里作一番巡礼。

国王 波洛涅斯呢？

哈姆莱特 在天上；你差人到那边去找他吧。要是你的使者在天上找不到他，那么你可以自己到另外一个所在去找他。可是你们在这一个月里要是找不到他的话，你们只要跑上走廊的阶石，也就可以闻到他的气味了。

国王 （向若干侍从）到走廊里去找一找。

哈姆莱特 他一定会恭候你们。（侍从等下。）

国王 哈姆莱特，你干出这种事来，使我非常痛心。由于我很关心你的安全，你必须火速离开国境；所以快去自己预备预备。船已经整装待

发，风势也很顺利，同行的人都在等着你，一切都已经准备好向英国出发。

哈姆莱特 到英国去！

国王 是的，哈姆莱特。

哈姆莱特 好。

国王 要是你明白我的用意，你应该知道这是为了你的好处。

哈姆莱特 我看见一个明白你的用意的天使。可是来，到英国去！再会，亲爱的母亲！

国王 我是你慈爱的父亲，哈姆莱特。

哈姆莱特 我的母亲。父亲和母亲是夫妇两个，夫妇是一体之亲；所以再会吧，我的母亲！来，到英国去！（下。）

国王 跟在他后面，劝诱他赶快上船，不要耽误；我要叫他今晚离开国境。去！和这件事有关的一切公文要件，都已经密封停当了。请你们赶快一点。（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下） 英格兰王啊，丹麦的宝剑在你的国土上还留着鲜明的创痕，你向我们纳款输诚的敬礼至今未减，要是你畏惧我的威力，重视我的友谊，你就不能忽视我的意旨；我已经在公函里要求你把哈姆莱特立即处死，照着我的意思做吧，英格兰王，因为他像是我深入膏肓的痼疾，一定要借你的手把我医好。我必须知道他已经不在人世，我的脸上才会浮起笑容。（下。）

第四场 丹麦原野

福丁布拉斯、一队长及兵士等列队行进上。

福丁布拉斯 队长，你去替我问候丹麦国王，告诉他说福丁布拉斯因为得到他的允许，已经按照约定，率领一支军队通过他的国境，请他派人来带路。你知道我们在什么地方集合。要是丹麦王有什么话要跟我当面说，我也可以入朝晋谒；你就这样对他说吧。

队长 是，主将。

福丁布拉斯 慢步前进。（福丁布拉斯及兵士等下。）

哈姆莱特、罗森格兰兹、吉尔登斯吞等同上。

哈姆莱特 官长，这些是什么人的军队？

队长 他们都是挪威的军队，先生。

哈姆莱特 请问他们是开到什么地方去的？

队长 到波兰的某一部分去。

哈姆莱特 谁是领兵的主将？

队长 挪威老王的侄儿福丁布拉斯。

哈姆莱特 他们是要向波兰本土进攻呢，还是去袭击边疆？

队长 不瞒您说，我们是要去夺一小块徒有虚名毫无实利的土地。叫

我出五块钱去把它租下来，我也不要；要是把它标卖起来，不管是归挪威，还是归波兰，也不会得到更多的好处。

哈姆莱特 啊，那么波兰人一定不会防卫它的了。

队长 不，他们早已布防好了。

哈姆莱特 为了这一块荒瘠的土地，牺牲了二千人的生命，二万块的金圆，争执也不会解决。这完全是因为国家富足升平了，晏安的积毒蕴蓄于内，虽然已经到了溃烂的程度，外表上却还一点看不出致死的原因来。谢谢您，官长。

队长 上帝和您同在，先生。（下。）

罗森格兰兹 我们去吧，殿下。

哈姆莱特 我就来，你们先走一步。（除哈姆莱特外均下） 我所见到、听到的一切，都好像在对我谴责，鞭策我赶快进行我的蹉跎未就的复仇大愿！一个人要是把生活的幸福和目的，只看做吃吃睡睡，他还算是个什么东西？简直不过是一头畜生！上帝造下我们来，使我们能够这样高谈阔论，瞻前顾后，当然要我们利用他所赋与我们的这一种能力和灵明的理智，不让它们白白废掉。现在我明明有理由、有决心、有力量、有方法，可以动手干我所要干的事，可是我还是在大言不惭地说："这件事需要作。"可是始终不曾在行动上表现出来；我不知道这是因为像鹿豕一般的健忘呢，还是因为三分懦怯一分智慧的过于审慎的顾虑。像大地一样显明的榜样都在鼓励我；瞧这一支勇猛的大军，领队的是一个娇美的少年王子，勃勃的雄心振起了他的精神，使他蔑视不可知的结果，为了区区弹丸大小的一块不毛之地，拼着血肉之躯，去向命运、死亡和危险挑战。真正的伟大不是轻举妄动，而是在荣誉遭遇危险的时候，即使为了一根稻秆之微，也要慷慨力争。可是我的父亲给人惨杀，我的母亲给人污辱，我的理智和感情都被这种不共戴天的大仇所激动，我却因循隐忍，一切听其自然，看着这二万个人为了博取一个空虚的名声，视死如归地走下他们的坟墓里去，目的只是争夺一方还不够给他们作战场或者埋骨之所的土地，相形之下，我将何地自容呢？啊！从这一刻起，让我屏除一切的疑虑妄念，把流血的思想充满在我的脑际！

（下。）

第五场 艾尔西诺。城堡中一室

王后、霍拉旭及一侍臣上。

王后 我不愿意跟她说话。

侍臣 她一定要见您；她的神气疯疯癫癫，瞧着怪可怜的。

王后 她要什么？

侍臣 她不断提起她的父亲；她说她听见这世上到处是诡计；一边呻吟，一边捶她的心，对一些琐琐屑屑的事情痛骂，讲的都是些很玄妙的话，好像有意思，又好像没有意思。她的话虽然不知所云，可是却能使听见的人心中发生反应，而企图从它里面找出意义来；他们妄加猜测，把她的话断章取义，用自己的思想附会上去；当她讲那些话的时候，有时眨眼，有时点头，做着种种的手势，的确使人相信在她的言语之间，含蓄着什么意思，虽然不能确定，却可以作一些很不好听的解释。

霍拉旭 最好有什么人跟她谈谈，因为也许她会在愚妄的脑筋里散布一些危险的猜测。

王后 让她进来。（侍臣下。）

我负疚的灵魂惴惴惊惶，

琐琐细事也像预兆灾殃；

罪恶是这样充满了疑猜，

越小心越容易流露鬼胎。

侍臣率奥菲利娅重上。

奥菲利娅 丹麦的美丽的王后陛下呢？

王后 啊，奥菲利娅！

奥菲利娅 （唱）

张三李四满街走，

谁是你情郎？

毡帽在头杖在手，

草鞋穿一双。

王后 唉！好姑娘，这支歌是什么意思呢？

奥菲利娅 您说？请您听好了。（唱）

姑娘，姑娘，他死了，

一去不复来；

头上盖着青青草，

脚下石生苔。

嗬呵！

王后 嗳，可是，奥菲利娅——

奥菲利娅 请您听好了。（唱）

殓衾遮体白如雪——

国王上。

王后 唉！陛下，您瞧。

奥菲利娅

鲜花红似雨；

花上盈盈有泪滴，

伴郎坟墓去。

国王 你好，美丽的姑娘？

奥菲利娅 好，上帝保佑您！他们说猫头鹰是一个面包师的女儿变成的。主啊！我们都知道我们现在是什么，可是谁也不知道自己将来会变成什么。愿上帝和您同席！

国王 她父亲的死激成了她这种幻想。

奥菲利娅 对不起，我们再别提这件事了。要是有人问您这是什么意思，您就这样对他说：（唱）

情人佳节就在明天，

我要一早起身，

梳洗齐整到你窗前，

来做你的恋人。

他下了床披了衣裳，

他开开了房门；

她进去时是个女郎，

出来变了妇人。

国王 美丽的奥菲利娅！

奥菲利娅 真的，不用发誓，我会把它唱完：（唱）

凭着神圣慈悲名字，

这种事太丢脸！

少年男子不知羞耻，

一味无赖纠缠。

她说你曾答应娶我，

然后再同枕席。

——本来确是想这样作，

无奈你等不及。

国王 她这个样子已经多久了？

奥菲利娅 我希望一切转祸为福！我们必须忍耐；可是我一想到他们把他放下寒冷的泥土里去，我就禁不住掉泪。我的哥哥必须知道这件事。谢谢你们很好的劝告。来，我的马车！晚安，太太们；晚安，可爱的小姐们；晚安，晚安！（下。）

国王 紧紧跟住她；留心不要让她闹出乱子来。（霍拉旭下） 啊！深心的忧伤把她害成这样子；这完全是为了她父亲的死。啊，乔特鲁德，乔特鲁德！不幸的事情总是接踵而来：第一是她父亲的被杀；然后是你儿子的远别，他闯了这样大祸，不得不亡命异国，也是自取其咎。

人民对于善良的波洛涅斯的暴死，已经群疑蜂起，议论纷纷；我这样匆匆忙忙地把他秘密安葬，更加引起了外间的疑窦；可怜的奥菲利娅也因此而伤心得失去了她的正常的理智，我们人类没有了理智，不过是画上的图形，无知的禽兽。最后，跟这些事情同样使我不安的，她的哥哥已经从法国秘密回来，行动诡异，居心叵测，他的耳中所听到的，都是那些播弄是非的人所散播的关于他父亲死状的恶意的谣言；这些谣言，由于找不到确凿的事实根据，少不得牵涉到我的身上。啊，我的亲爱的乔特鲁德！这就像一尊厉害的开花炮，打得我遍体血肉横飞，死上加死。（内喧呼声。）

王后 嗳哟！这是什么声音？

一侍臣上。

国王 我的瑞士卫队呢？叫他们把守宫门。什么事？

侍臣 赶快避一避吧，陛下；比大洋中的怒潮冲决堤岸、席卷平原还要汹汹其势，年轻的雷欧提斯带领着一队叛军，打败了您的卫士，冲进宫里来了。这一群暴徒把他称为主上；就像世界还不过刚才开始一般，他们推翻了一切的传统和习惯，自己制订规矩，擅作主张，高喊着，“我们推举雷欧提斯做国王！”他们掷帽举手，吆呼的声音响彻云霄，“让雷欧提斯做国王，让雷欧提斯做国王！”

王后 他们这样兴高采烈，却不知道已经误入歧途！啊，你们干了错事了，你们这些不忠的丹麦狗！（内喧呼声。）

国王 宫门都已打破了。

雷欧提斯戎装上；一群丹麦人随上。

雷欧提斯 国王在哪儿？弟兄们，大家站在外面。

众人 不，让我们进来。

雷欧提斯 对不起，请你们听我的话。

众人 好，好。（众人退立门外。）

雷欧提斯 谢谢你们；把门看守好了。啊，你这万恶的奸王！还我的父亲来！

王后 安静一点，好雷欧提斯。

雷欧提斯 我身上要是有一点血安静下来，我就是个野生的杂种，我的父亲是个忘八，我的母亲的贞洁的额角上，也要雕上娼妓的恶名。

国王 雷欧提斯，你这样大张声势，兴兵犯上，究竟为了什么原因？——放了他，乔特鲁德；不要担心他会伤害我的身体，一个君王是有神灵呵护的，叛逆只能在一边蓄意窥伺，作不出什么事情来。——告诉我，雷欧提斯，你有什么气恼不平的事？——放了他，乔特鲁德。——你说吧。

雷欧提斯 我的父亲呢？

国王 死了。

王后 但是并不是他杀死的。

国王 尽他问下去。

雷欧提斯 他怎么会死的？我可不能受人家的愚弄。忠心，到地狱里去吧！让最黑暗的魔鬼把一切誓言抓了去！什么良心，什么礼貌，都给我滚下无底的深渊里去！我要向永劫挑战。我的立场已经坚决：今生怎样，来生怎样，我一概不顾，只要痛痛快快地为我的父亲复仇。

国王 有谁阻止你呢？

雷欧提斯 除了我自己的意志以外，全世界也不能阻止我；至于我的力量，我一定要使用得当，叫它事半功倍。

国王 好雷欧提斯，要是你想知道你的亲爱的父亲究竟是怎样死去的话，难道你复仇的方式是把朋友和敌人都当作对象，把赢钱的和输钱的赌注都一扫而光吗？

雷欧提斯 冤有头，债有主，我只要找我父亲的敌人算账。

国王 那么你要知道谁是他的敌人吗？

雷欧提斯 对于他的好朋友，我愿意张开我的手臂拥抱他们，像舍身的鹈鹕一样，把我的血供他们畅饮[1]。

国王 啊，现在你才说得像一个孝顺的儿子和真正的绅士。我不但对于令尊的死不曾有分，而且为此也感觉到非常的悲痛；这一个事实将会透过你的心，正像白昼的阳光照射你的眼睛一样。

众人（在内）放她进去！

雷欧提斯 怎么！那是什么声音？

奥菲利娅重上。

雷欧提斯 啊，赤热的烈焰，炙枯了我的脑浆吧！七倍辛酸的眼泪，灼伤了我的视觉吧！天日在上，我一定要叫那害你疯狂的仇人重重地抵偿他的罪恶。啊，五月的玫瑰！亲爱的女郎，好妹妹，奥菲利娅！天啊！一个少女的理智，也会像一个老人的生命一样受不起打击吗？人类的天性由于爱情而格外敏感，因为是敏感的，所以会把自己最珍贵的部分舍弃给所爱的事物。

奥菲利娅（唱）

他们把他抬上柩架；

哎呀，哎呀，哎哎呀；

在他坟上泪如雨下；——

再会，我的鸽子！

雷欧提斯 要是你没有发疯而激励我复仇，你的言语也不会比你现在这样子更使我感动了。

奥菲利娅 你应该唱："当啊当，还叫他啊当啊。"哦，这纺轮转动的声音配合得多么好听！唱的是那坏良心的管家把主人的女儿拐了去了。

雷欧提斯 这一种无意识的话，比正言危论还要有力得多。

奥菲利娅 这是表示记忆的迷迭香；爱人，请你记着吧：这是表示思想的三色堇。

雷欧提斯 这疯话很有道理，思想和记忆都提得很合适。

奥菲利娅 这是给您的茴香和漏斗花；这是给您的芸香；这儿还留着一些给我自己；遇到礼拜天，我们不妨叫它慈悲草。啊！您可以把您的芸香插戴得别致一点。这儿是一枝雏菊；我想要给您几朵紫罗兰，可是我父亲一死，它们全都谢了；他们说他死得很好——（唱）

可爱的罗宾是我的宝贝。

雷欧提斯 忧愁、痛苦、悲哀和地狱中的磨难，在她身上都变成了可怜可爱。

奥菲利娅 （唱）

他会不会再回来？

他会不会再回来？

不，不，他死了；

你的命难保，

他再也不会回来。

他的胡须像白银，

满头黄发乱纷纷。

人死不能活，

且把悲声歇；

上帝饶赦他灵魂！

求上帝饶赦一切基督徒的灵魂！上帝和你们同在！（下。）

雷欧提斯 上帝啊，你看见这种惨事吗？

国王 雷欧提斯，我必须跟你详细谈谈关于你所遭逢的不幸；你不能拒绝我这一个权利。你不妨先去选择几个你的最有见识的朋友，请他们在你我两人之间做公正人：要是他们评断的结果，认为是我主动或同谋

杀害的，我愿意放弃我的国土、我的王冠、我的生命以及我所有的一切，作为对你的补偿；可是他们假如认为我是无罪的，那么你必须答应助我一臂之力，让我们两人开诚合作，定出一个惩凶的方策来。

雷欧提斯 就这样吧；他死得这样不明不白，他的下葬又是这样偷偷摸摸的，他的尸体上没有一些战士的荣饰，也不曾替他举行一些哀祭的仪式，从天上到地下都在发出愤懑不平的呼声，我不能不问一个明白。

国王 你可以明白一切；谁是真有罪的，让斧钺加在他的头上吧。请你跟我来。（同下。）

第六场 城堡中另一室

霍拉旭及一仆人上。

霍拉旭 要来见我说话的是些什么人？

仆人 是几个水手，主人；他们说他们有信要交给您。

霍拉旭 叫他们进来。（仆人下） 倘不是哈姆莱特殿下差来的人，我不知道在这世上的哪一部分会有人来看我。

众水手上。

水手甲 上帝祝福您，先生！

霍拉旭 愿他也祝福你。

水手乙 他要是高兴，先生，他会祝福我们的。这儿有一封信给您，先生——它是从那位到英国去的钦使寄来的。——要是您的名字果然是霍拉旭的话。

霍拉旭 （读信）“霍拉旭，你把这封信看过以后，请把来人领去见一见国王；他们还有信要交给他。我们在海上的第二天，就有一艘很凶猛的海盗船向我们追击。我们因为船行太慢，只好勉力迎敌；在彼此相持的时候，我跳上了盗船，他们就立刻抛下我们的船，扬帆而去，剩下我一个人做他们的俘虏。他们对待我很是有礼，可是他们也知道这样作对他们有利；我还要重谢他们哩。把我给国王的信交给他以后，请你就像逃命一般火速来见我。我有一些可以使你听了咋舌的话要在你的耳边说；可是事实的本身比这些话还要严重得多。来人可以把你带到我现在所在的地方。罗森格兰兹和吉尔登斯吞到英国去了；关于他们我还有许多话要告诉你。再会。你的知心朋友哈姆莱特。”来，让我立刻就带你们去把你们的信送出，然后请你们尽快领我到那把这些信交给你们的那个人的地方去。（同下。）

第七场 城堡中另一室

国王及雷欧提斯上。

国王 你已经用你同情的耳朵，听见我告诉你那杀死令尊的人，也在图谋我的生命；现在你必须明白我的无罪，并且把我当作你的一个心腹的友人了。

雷欧提斯 听您所说，果然像是真的；可是告诉我，您自己的安全、长远的谋虑和其他一切，都在大力推动您，为什么您对于这样罪大恶极的暴行，反而不采取严厉的手段呢？

国王 啊！那是因为有两个理由，也许在你看来是不成其为理由的，可是对于我却有很大的关系。王后，他的母亲，差不多一天不看见他就不能生活；至于我自己，那么不管这是我的好处或是我的致命的弱点，我的生命和灵魂是这样跟她连结在一起，正像星球不能跳出轨道一样，

我也不能没有她而生活。而且我所以不能把这件案子公开，还有一个重要的顾虑：一般民众对他都有很大的好感，他们盲目的崇拜像一道使树木变成石块的魔泉一样，会把他戴的镣铐也当作光荣。我的箭太轻、太没有力了，遇到这样的狂风，一定不能射中目的，反而给吹了转来。

雷欧提斯 那么难道我的一个高贵的父亲就这样白白死去，一个好好的妹妹就这样白白疯了不成？如果能允许我赞美她过去的容貌才德，那简直是可以傲视一世、睥睨古今的。可是我的报仇的机会总有一天会到来。

国王 不要让这件事扰乱了你的睡眠；你不要以为我是这样一个麻木不仁的人，会让人家揪着我的胡须，还以为这不过是开开玩笑。不久你就可以听到消息。我爱你父亲，我也爱我自己；那我希望可以使你想到——

一使者上。

国王 啊！什么消息？

使者 启禀陛下，是哈姆莱特寄来的信；这一封是给陛下的，这一封是给王后的。

国王 哈姆莱特寄来的！是谁把它们送到这儿来的？

使者 他们说是几个水手，陛下，我没有看见他们；这两封信是克劳狄奥交给我的，来人把信送在他手里。

国王 雷欧提斯，你可以听一听这封信。出去！（使者下。读信）“陛下，我已经光着身子回到您的国土上来了。明天我就要请您允许我拜谒御容。让我先向您告我的不召而返之罪，然后再向您禀告我这次突然意外回国的原因。哈姆莱特敬上。”这是什么意思？同去的人也都一起回来了吗？还是有什么人在捣鬼，事实上并没有这么一回事？

雷欧提斯 您认识这笔迹吗？

国王 这确是哈姆莱特的亲笔。“光着身子”！这儿还附着一笔，说是“一个人回来”。你看他是什么用意？

雷欧提斯 我可不懂，陛下。可是他来得正好；我一想到我能够有这样一天当面申斥他：“你干的好事”，我的郁闷的心也热起来了。

国王 要是果然这样的话，可是怎么会这样呢？然而，此外又如何解释呢？雷欧提斯，你愿意听我的吩咐吗？

雷欧提斯 愿意，陛下，只要您不勉强我跟他和解。

国王 我是要使你自己心里得到平安。要是他现在中途而返，不预备再作这样的航行，那么我已经想好了一个计策，怂恿他去作一件事情，一定可以叫他自投罗网；而且他死了以后，谁也不能讲一句闲话，即使他的母亲也不能觉察我们的诡计，只好认为是一件意外的灾祸。

雷欧提斯 陛下，我愿意服从您的指挥，最好请您设法让他死在我的手里。

国王 我正是这样计划。自从你到国外游学以后，人家常常说起你有一种特长的本领，这种话哈姆莱特也是早就听到过的；虽然在我的意见之中，这不过是你所有的才艺中间最不足道的一种，可是你的一切才艺的总和，都不及这一种本领更能挑起他的妒忌。

雷欧提斯 是什么本领呢，陛下？

国王 它虽然不过是装饰在少年人帽上的一条缎带，但也是少不了的；因为年轻人应该装束得华丽潇洒一些，表示他的健康活泼，正像老年人应该装束得朴素大方一些，表示他的矜严庄重一样。两个月以前，这儿来了一个诺曼绅士；我自己曾经见过法国人，和他们打过仗，他们都是很精于骑术的；可是这位好汉简直有不可思议的魔力，他骑在马上，好像和他的坐骑化成了一体似的，随意驰骤，无不出神入化。他的技术是那样远超过我的预料，无论我杜撰一些怎样夸大的辞句，都不够形容它的奇妙。

雷欧提斯 是个诺曼人吗？

国王 是诺曼人。

雷欧提斯 那么一定是拉摩德了。

国王 正是他。

雷欧提斯 我认识他；他的确是全国知名的勇士。

国王 他承认你的武艺很了不得，对于你的剑术尤其极口称赞，说是倘有人能够和你对敌，那一定大有可观；他发誓说他们国里的剑士要是跟你交起手来，一定会眼花缭乱，全然失去招架之功。他对你的这一番夸奖，使哈姆莱特妒恼交集，一心希望你快些回来，跟他比赛一下。从这一点上——

雷欧提斯 从这一点上怎么，陛下？

国王 雷欧提斯，你真爱你的父亲吗？还是不过是做作出来的悲哀，只有表面，没有真心？

雷欧提斯 您为什么这样问我？

国王 我不是以为你不爱你的父亲；可是我知道爱不过起于一时感情的冲动，经验告诉我，经过了相当时间，它是会逐渐冷淡下去的。爱像一盏油灯，灯芯烧枯以后，它的火焰也会由微暗而至于消灭。一切事情都不能永远保持良好，因为过度的善反会摧毁它的本身，正像一个人因充血而死去一样。我们所要做的事，应该一想到就做；因为人的想法是会变化的，有多少舌头、多少手、多少意外，就会有多少犹豫、多少迟延；那时候再空谈该作什么，只不过等于聊以自慰的长吁短叹，只能伤害自己的身体罢了。可是回到我们所要谈论的中心问题上来吧。哈姆莱特回来了；你预备怎样用行动代替言语，表明你自己的确是你父亲的孝子呢？

雷欧提斯 我要在教堂里割破他的喉咙。

国王 当然，无论什么所在都不能庇护一个杀人的凶手；复仇应该不受地点的限制。可是，好雷欧提斯，你要是果然志在复仇，还是住在自己家里不要出来。哈姆莱特回来以后，我们可以让他知道你也已经回来，叫几个人在他的面前夸奖你的本领，把你说得比那法国人所讲的还

要了不得，怂恿他和你作一次比赛，赌个输赢。他是个粗心的人，一向厚道，想不到人家在算计他，一定不会仔细检视比赛用的刀剑的利钝；你只要预先把一柄利剑混杂在里面，趁他没有注意的时候不动声色地自己拿了，在比赛之际，看准他的要害刺了过去，就可以替你的父亲报了仇了。

雷欧提斯 我愿意这样做；为了达到复仇的目的，我还要在我的剑上涂一些毒药。我已经从一个卖药人手里买到一种致命的药油，只要在剑头上沾了一滴，刺到人身上，它一碰到血，即使只是擦破了一些皮肤，也会毒性发作，无论什么灵丹仙草，都不能挽救。我就去把剑尖蘸上这种烈性毒剂，只要我刺破他一点，就叫他送命。

国王 让我们再考虑考虑，看时间和机会能够给我们什么方便。要是这一个计策会失败，要是我们会在行动之间露出破绽，那么还是不要尝试的好。为了预防失败起见，我们应该另外再想一个万全之计。且慢！让我想来：我们可以对你们两人的胜负打赌；啊，有了：你在跟他交手的时候，必须使出你全副的精神，使他疲于奔命，等他口干烦躁，要讨水喝的当儿，我就为他预备好一杯毒酒，万一他逃过了你的毒剑，只要他让酒沾唇，我们的目的也就同样达到了。且慢！什么声音？

王后上。

国王 啊，亲爱的王后！

王后 一桩祸事刚刚到来，又有一桩接踵而至。雷欧提斯，你的妹妹掉在水里淹死了。

雷欧提斯 淹死了！啊！在哪儿？

王后 在小溪之旁，斜生着一株杨柳，它的毵毵的枝叶倒映在明镜一样的水流之中；她编了几个奇异的花环来到那里，用的是毛茛、荨麻、雏菊和长颈兰——正派的姑娘管这种花叫死人指头，说粗话的牧人却给它起了另一个不雅的名字。——她爬上一根横垂的树枝，想要把她的花冠挂在上面；就在这时候，一根心怀恶意的树枝折断了，她就连人带花一起落下呜咽的溪水里。她的衣服四散展开，使她暂时像人鱼一样漂浮水上；她嘴里还断断续续唱着古老的谣曲，好像一点不感觉到她处境的

险恶，又好像她本来就是生长在水中一般。可是不多一会儿，她的衣服给水浸得重起来了，这可怜的人歌儿还没有唱完，就已经沉到泥里去了。

雷欧提斯 唉！那么她淹死了吗？

王后 淹死了，淹死了！

雷欧提斯 太多的水淹没了你的身体，可怜的奥菲利娅，所以我必须忍住我的眼泪。可是人类的常情是不能遏阻的，我掩饰不了心中的悲哀，只好顾不得惭愧了；当我们的眼泪干了以后，我们的妇人之仁也会随着消灭的。再会，陛下！我有一段炎炎欲焚的烈火般的话，可是我的傻气的眼泪把它浇熄了。（下。）

国王 让我们跟上去，乔特鲁德；我好容易才把他的怒气平息了一下，现在我怕又要把它挑起来了。快让我们跟上去吧。（同下。）

[1] 昔人误信鹈鹕以其血哺雏，故云。

第五幕

第一场 墓地

二小丑携锄锹等上。

小丑甲 她存心自己脱离人世，却要照基督徒的仪式下葬吗？

小丑乙 我对你说是的，所以你赶快把她的坟掘好吧；验尸官已经验明她的死状，宣布应该按照基督徒的仪式把她下葬。

小丑甲 这可奇了，难道她是因为自卫而跳下水里的吗？

小丑乙 他们验明是这样的。

小丑甲 那一定是为了自毁，不可能有别的原因。因为问题是这样的：要是我有意投水自杀，那必须成立一个行为；一个行为可以分为三部分，那就是干、行、做；所以，她是有意投水自杀的。

小丑乙 嗳，你听我说——

小丑甲 让我说完。这儿是水；好，这儿站着人；好，要是这个人跑到这个水里，把他自己淹死了，那么，不管他自己愿不愿意，总是他自己跑下去的；你听见了没有？可是要是那水来到他的身上把他淹死了，那就不是他自己把自己淹死；所以，对于他自己的死无罪的人，并没有缩短他自己的生命。

小丑乙 法律上是这样说的吗？

小丑甲 嗯，是的，这是验尸官的验尸法。

小丑乙 说一句老实话，要是死的不是一位贵家女子，他们决不会按照基督徒的仪式把她下葬的。

小丑甲 对了，你说得有理；有财有势的人，就是要投河上吊，比起他们同教的基督徒来也可以格外通融，世上的事情真是太不公平了！来，我的锄头。要讲家世最悠久的人，就得数种地的、开沟的和掘坟

的；他们都继承着亚当的行业。

小丑乙 亚当也算世家吗？

小丑甲 自然要算，他在创立家业方面很有两手呢。

小丑乙 他有什么两手？

小丑甲　怎么？你是个异教徒吗？你的《圣经》是怎么念的？《圣经》上说亚当掘地；没有两手，能够掘地吗？让我再问你一个问题；要是你回答得不对，那么你就承认你自己——

小丑乙 你问吧。

小丑甲 谁造出东西来比泥水匠、船匠或是木匠更坚固？

小丑乙 造绞架的人；因为一千个寄寓在上面的人都已经先后死去，它还是站在那儿动都不动。

小丑甲 我很喜欢你的聪明，真的。绞架是很合适的；可是它怎么是合适的？它对于那些有罪的人是合适的。你说绞架造得比教堂还坚固，说这样的话是罪过的；所以，绞架对于你是合适的。来，重新说过。

小丑乙 谁造出东西来比泥水匠、船匠或是木匠更坚固？

小丑甲 嗯，你回答了这个问题，我就让你下工。

小丑乙 呃，现在我知道了。

小丑甲 说吧。

小丑乙 真的，我可回答不出来。

哈姆莱特及霍拉旭上，立远处。

小丑甲 别尽绞你的脑汁了，懒驴子是打死也走不快的；下回有人问你这个问题的时候，你就对他说，“掘坟的人，”因为他造的房子是可以一直住到世界末日的。去，到约翰的酒店里去给我倒一杯酒来。（小丑乙下。小丑甲且掘且歌。）

年轻时候最爱偷情，

觉得那事很有趣味；

规规矩矩学做好人，

在我看来太无意义。

哈姆莱特 这家伙难道对于他的工作一点没有什么感觉，在掘坟的时候还会唱歌吗？

霍拉旭 他做惯了这种事，所以不以为意。

哈姆莱特 正是；不大劳动的手，它的感觉要比较灵敏一些。

小丑甲 （唱）

谁料如今岁月潜移，

老景催人急于星火，

两腿挺直，一命归西，

世上原来不曾有我。（掷起一骷髅。）

哈姆莱特 那个骷髅里面曾经有一条舌头，它也会唱歌哩；瞧这家伙把它摔在地上，好像它是第一个杀人凶手该隐 [1] 的颚骨似的！它也许是一个政客的头颅，现在却让这蠢货把它丢来踢去；也许他生前是个偷天换日的好手，你看是不是？

霍拉旭 也许是的，殿下。

哈姆莱特　　也许是一个朝臣，他会说，“早安，大人！您好，大人！”也许他就是某大人，嘴里称赞某大人的马好，心里却想把它讨了来，你看是不是？

霍拉旭 是，殿下。

哈姆莱特 啊，正是；现在却让蛆虫伴寝，他的下巴也脱掉了，一柄工役的锄头可以在他头上敲来敲去。从这种变化上，我们大可看透了生命的无常。难道这些枯骨生前受了那么多的教养，死后却只好给人家当木块一般抛着玩吗？想起来真是怪不好受的。

小丑甲 （唱）

锄头一柄，铁铲一把，

殓衾一方掩面遮身；

挖松泥土深深掘下，

掘了个坑招待客人。（掷起另一骷髅。）

哈姆莱特 又是一个；谁知道那不会是一个律师的骷髅？他的玩弄刀笔的手段，颠倒黑白的雄辩，现在都到哪儿去了？为什么他让这个放肆的家伙用龌龊的铁铲敲他的脑壳，不去控告他一个殴打罪？哼！这家伙生前也许曾经买下许多地产，开口闭口用那些条文、具结、罚款、双重保证、赔偿一类的名词吓人；现在他的脑壳里塞满了泥土，这就算是他所取得的罚款和最后的赔偿了吗？他的双重保证人难道不能保他再多买点地皮，只给他留下和那种一式二份的契约同样大小的一块地面吗？这个小木头匣子，原来要装他土地的字据都恐怕装不下，如今地主本人却也只能有这么一点地盘，哈？

霍拉旭 不能比这再多一点了，殿下。

哈姆莱特 契约纸不是用羊皮作的吗？

霍拉旭 是的，殿下，也有用牛皮作的。

哈姆莱特 我看痴心指靠那些玩意儿的人，比牲口聪明不了多少。我要去跟这家伙谈谈。大哥，这是谁的坟？

小丑甲 我的，先生——

挖松泥土深深掘下，

掘了个坑招待客人。

哈姆莱特 我看也是你的，因为你在里头胡闹。

小丑甲 您在外头也不老实，先生，所以这坟不是您的；至于说我，我倒没有在里头胡闹，可是这坟的确是我的。

哈姆莱特 你在里头，又说是你的，这就是“在里头胡闹”。因为挖坟是为死人，不是为会蹦会跳的活人，所以说你胡闹。

小丑甲 这套胡闹的话果然会蹦会跳，先生；等会儿又该从我这里跳到您那里去了。

哈姆莱特 你是在给什么人挖坟？是个男人吗？

小丑甲 不是男人，先生。

哈姆莱特 那么是个女人？

小丑甲 也不是女人。

哈姆莱特 不是男人，也不是女人，那么谁葬在这里面？

小丑甲 先生，她本来是一个女人，可是上帝让她的灵魂得到安息，她已经死了。

哈姆莱特 这混蛋倒会分辨得这样清楚！我们讲话可得字斟句酌，精心推敲，稍有含糊，就会出丑。凭着上帝发誓，霍拉旭，我觉得这三年来，人人都越变越精明，庄稼汉的脚趾头已经挨近朝廷贵人的脚后跟，可以磨破那上面的冻疮了。——你做这掘墓的营生，已经多久了？

小丑甲 我开始干这营生，是在我们的老王爷哈姆莱特打败福丁布拉

斯那一天。

哈姆莱特 那是多久以前的事？

小丑甲 你不知道吗？每一个傻子都知道的；那正是小哈姆莱特出世的那一天，就是那个发了疯给他们送到英国去的。

哈姆莱特 嗯，对了；为什么他们叫他到英国去？

小丑甲 就是因为他发了疯呀；他到英国去，他的疯病就会好的，即使疯病不会好，在那边也没有什么关系。

哈姆莱特 为什么？

小丑甲 英国人不会把他当作疯子；他们都跟他一样疯。

哈姆莱特 他怎么会发疯？

小丑甲 人家说得很奇怪。

哈姆莱特 怎么奇怪？

小丑甲 他们说他神经有了毛病。

哈姆莱特 从哪里来的？

小丑甲 还不就是从丹麦本地来的？我在本地干这掘墓的营生，从小到大，一共有三十年了。

哈姆莱特 一个人埋在地下，要经过多少时候才会腐烂？

小丑甲 假如他不是在未死以前就已经腐烂——就如现在有的是害杨梅疮死去的尸体，简直抬都抬不下去——他大概可以过八九年；一个硝皮匠在九年以内不会腐烂。

哈姆莱特 为什么他要比别人长久一些？

小丑甲 因为，先生，他的皮硝得比人家的硬，可以长久不透水；倒楣的尸体一碰到水，是最会腐烂的。这儿又是一个骷髅；这骷髅已经埋在地下二十三年了。

哈姆莱特 它是谁的骷髅？

小丑甲 是个婊子养的疯小子；你猜是谁？

哈姆莱特 不，我猜不出。

小丑甲 这个遭瘟的疯小子！他有一次把一瓶葡萄酒倒在我的头上。这一个骷髅，先生，是国王的弄人郁利克的骷髅。

哈姆莱特 这就是他！

小丑甲 正是他。

哈姆莱特　让我看。（取骷髅）　唉，可怜的郁利克！霍拉旭，我认识他；他是一个最会开玩笑、非常富于想象力的家伙。他曾经把我负在背上一千次；现在我一想起来，却忍不住胸头作恶。这儿本来有两片嘴唇，我不知吻过它们多少次。——现在你还会挖苦人吗？你还会蹦蹦跳跳，逗人发笑吗？你还会唱歌吗？你还会随口编造一些笑话，说得满座捧腹吗？你没有留下一个笑话，讥笑你自己吗？这样垂头丧气了吗？现在你给我到小姐的闺房里去，对她说，凭她脸上的脂粉搽得一寸厚，到后来总要变成这个样子的；你用这样的话告诉她，看她笑不笑吧。霍拉旭，请你告诉我一件事情。

霍拉旭 什么事情，殿下？

哈姆莱特 你想亚历山大在地下也是这副形状吗？

霍拉旭 也是这样。

哈姆莱特 也有同样的臭味吗？呸！（掷下骷髅。）

霍拉旭 也有同样的臭味，殿下。

哈姆莱特　谁知道我们将来会变成一些什么下贱的东西，霍拉旭！要是我们用想像推测下去，谁知道亚历山大的高贵的尸体，不就是塞在酒桶口上的泥土？

霍拉旭 那未免太想入非非了。

哈姆莱特　不，一点不，我们可以不作怪论、合情合理地推想他怎样会到那个地步；比方说吧：亚历山大死了；亚历山大埋葬了；亚历山大化为尘土；人们把尘土做成烂泥；那么为什么亚历山大所变成的烂泥，不会被人家拿来塞在啤酒桶的口上呢？

凯撒死了，你尊严的尸体

也许变了泥把破墙填砌；

啊！他从前是何等的英雄，

现在只好替人挡雨遮风！

可是不要作声！不要作声！站开；国王来了。

教士等列队上；众舁奥菲利娅尸体前行；雷欧提斯及诸送葬者、国王、王后及侍从等随后。

哈姆莱特 王后和朝臣们也都来了；他们是送什么人下葬呢？仪式又是这样草率的？瞧上去好像他们所送葬的那个人，是自杀而死的，同时又是个很有身份的人。让我们躲在一旁瞧瞧他们。（与霍拉旭退后。）

雷欧提斯 还有些什么仪式？

哈姆莱特 （向霍拉旭旁白） 那是雷欧提斯，一个很高贵的青年；听着。

雷欧提斯 还有些什么仪式？

教士甲 她的葬礼已经超过了她所应得的名分。她的死状很是可疑；倘不是因为我们迫于权力，按例就该把她安葬在圣地以外，直到最后审判的喇叭吹召她起来。我们不但不应该替她祷告，并且还要用砖瓦碎石丢在她坟上；可是现在我们已经允许给她处女的葬礼，用花圈盖在她的身上，替她散播鲜花，鸣钟送她入土，这还不够吗？

雷欧提斯 难道不能再有其他仪式了吗？

教士甲 不能再有其他仪式了；要是我们为她唱安魂曲，就像对于一般平安死去的灵魂一样，那就要亵渎了教规。

雷欧提斯 把她放下泥土里去；愿她的娇美无瑕的肉体上，生出芬芳馥郁的紫罗兰来！我告诉你，你这下贱的教士，我的妹妹将要做一个天使，你死了却要在地狱里呼号。

哈姆莱特 什么！美丽的奥菲利娅吗？

王后 好花是应当散在美人身上的；永别了！（散花） 我本来希望你做我的哈姆莱特的妻子；这些鲜花本来要铺在你的新床上，亲爱的女郎，谁想得到我要把它们散在你的坟上！

雷欧提斯 啊！但愿千百重的灾祸，降临在害得你精神错乱的那个该死的恶人的头上！等一等，不要就把泥土盖上去，让我再拥抱她一次。（跳下墓中） 现在把你们的泥土倒下来，把死的和活的一起掩埋了吧；让这块平地上堆起一座高山，那古老的丕利恩和苍秀插天的俄林波斯都要俯伏在它的足下。

哈姆莱特 （上前） 哪一个人的心里装载得下这样沉重的悲伤？哪一个人的哀恸的辞句，可以使天上的行星惊疑止步？那是我，丹麦王子哈姆莱特！（跳下墓中。）

雷欧提斯 魔鬼抓了你的灵魂去！（将哈姆莱特揪住。）

哈姆莱特 你祷告错了。请你不要掐住我的头颈；因为我虽然不是一个暴躁易怒的人，可是我的火性发作起来，是很危险的，你还是不要激恼我吧。放开你的手！

国王 把他们扯开！

王后 哈姆莱特！哈姆莱特！

众人 殿下，公子——

霍拉旭 好殿下，安静点儿。（侍从等分开二人，二人自墓中出。）

哈姆莱特 嘿，我愿意为了这个题目跟他决斗，直到我的眼皮不再眨动。

王后 啊，我的孩子！什么题目？

哈姆莱特 我爱奥菲利娅；四万个兄弟的爱合起来，还抵不过我对她的爱。你愿意为她干些什么事情？

国王 啊！他是个疯人，雷欧提斯。

王后 看在上帝的情分上，不要跟他认真。

哈姆莱特 哼，让我瞧瞧你会干些什么事。你会哭吗？你会打架吗？你会绝食吗？你会撕破你自己的身体吗？你会喝一大缸醋吗？你会吃一

条鳄鱼吗？我都做得到。你是到这儿来哭泣的吗？你跳下她的坟墓里，是要当面羞辱我吗？你跟她活埋在一起，我也会跟她活埋在一起；要是你还要夸说什么高山大岭，那么让他们把几百万亩的泥土堆在我们身上，直到把我们的地面堆得高到可以被“烈火天”烧焦，让巍峨的奥萨山在相形之下变得只像一个瘤那么大吧！嘿，你会吹，我就不会吹吗？

王后 这不过是他一时的疯话。他的疯病一发作起来，总是这个样子的；可是等一会儿他就会安静下来，正像母鸽孵育它那一双金羽的雏鸽的时候一样温和了。

哈姆莱特 听我说，老兄；你为什么这样对待我？我一向是爱你的。可是这些都不用说了，有本领的，随他干什么事吧；猫总是要叫，狗总是要闹的。（下。）

国王 好霍拉旭，请你跟住他。（霍拉旭下。向雷欧提斯） 记住我们昨天晚上所说的话，格外忍耐点儿吧；我们马上就可以实行我们的办法。好乔特鲁德，叫几个人好好看守你的儿子。这一个坟上要有活生生的纪念物，平静的时间不久就会到来；现在我们必须耐着心把一切安排。（同下。）

第二场 城堡中的厅堂

哈姆莱特及霍拉旭上。

哈姆莱特 这个题目已经讲完，现在我可以让你知道另外一段事情。你还记得当初的一切经过情形吗？

霍拉旭 记得，殿下！

哈姆莱特 当时在我的心里有一种战争，使我不能睡眠；我觉得我的处境比锁在脚镣里的叛变的水手还要难堪。我就卤莽行事。——结果倒卤莽对了，我们应该承认，有时候一时孟浪，往往反而可以做出一些为我们的深谋密虑所做不成功的事；从这一点上，我们可以看出来，无论我们怎样辛苦图谋，我们的结果却早已有一种冥冥中的力量把它布置好了。

霍拉旭 这是无可置疑的。

哈姆莱特 我从舱里起来，把一件航海的宽衣罩在我的身上，在黑暗之中摸索着找寻那封公文，果然给我达到目的，摸到了他们的包裹；我拿着它回到我自己的地方，疑心使我忘记了礼貌，我大胆地拆开了他们的公文，在那里面，霍拉旭——啊，堂皇的诡计！——我发现一道严厉的命令，借了许多好听的理由为名，说是为了丹麦和英国双方的利益，决不能让我这个险恶的人物逃脱，接到公文之后，必须不等磨好利斧，立即枭下我的首级。

霍拉旭 有这等事？

哈姆莱特 这一封就是原来的国书；你有空的时候可以仔细读一下。可是你愿意听我告诉你后来我怎么办吗？

霍拉旭 请您告诉我。

哈姆莱特 在这样重重诡计的包围之中，我的脑筋不等我定下心来思索，就开始活动起来了；我坐下来另外写了一通国书，字迹清清楚楚。从前我曾经抱着跟我们那些政治家们同样的意见，认为字体端正是一件有失体面的事，总是想竭力忘记这一种技能，可是现在它却对我有了大

大的用处。你知道我写些什么话吗？

霍拉旭 嗯，殿下。

哈姆莱特 我用国王的名义，向英王提出恳切的要求，因为英国是他忠心的藩属，因为两国之间的友谊，必须让它像棕榈树一样发荣繁茂，因为和平的女神必须永远戴着她的荣冠，沟通彼此的情感，以及许许多多诸如此类的重要理由，请他在读完这一封信以后，不要有任何的迟延，立刻把那两个传书的来使处死，不让他们有从容忏悔的时间。

霍拉旭 可是国书上没有盖印，那怎么办呢？

哈姆莱特 啊，就在这件事上，也可以看出一切都是上天预先注定。我的衣袋里恰巧藏着我父亲的私印，它跟丹麦的国玺是一个式样的；我把伪造的国书照着原来的样子折好，签上名字，盖上印玺，把它小心封好，归还原处，一点没有露出破绽。下一天就遇见了海盗，那以后的情形，你早已知道了。

霍拉旭 这样说来，吉尔登斯吞和罗森格兰兹是去送死的了。

哈姆莱特 哎，朋友，他们本来是自己钻求这件差使的；我在良心上没有对不起他们的地方，是他们自己的阿谀献媚断送了他们的生命。两个强敌猛烈争斗的时候，不自量力的微弱之辈，却去插身在他们的刀剑中间，这样的事情是最危险不过的。

霍拉旭 想不到竟是这样一个国王！

哈姆莱特 你想，我是不是应该——他杀死了我的父王，奸污了我的母亲，篡夺了我的嗣位的权利，用这种诡计谋害我的生命，凭良心说我是不是应该亲手向他复仇雪恨？如果我不去剪除这一个戕害天性的蟊贼，让他继续为非作恶，岂不是该受天谴吗？

霍拉旭 他不久就会从英国得到消息，知道这一回事情产生了怎样的结果。

哈姆莱特 时间虽然很局促，可是我已经抓住眼前这一刻工夫；一个

人的生命可以在说一个“一”字的一刹那之间了结。可是我很后悔，好霍拉旭，不该在雷欧提斯之前失去了自制；因为他所遭遇的惨痛，正是我自己的怨愤的影子。我要取得他的好感。可是他倘不是那样夸大他的悲哀，我也决不会动起那么大的火性来的。

霍拉旭 不要作声！谁来了？

奥斯里克上。

奥斯里克 殿下，欢迎您回到丹麦来！

哈姆莱特　谢谢您，先生。（向霍拉旭旁白）　你认识这只水苍蝇吗？

霍拉旭 （向哈姆莱特旁白）不，殿下。

哈姆莱特　（向霍拉旭旁白）　那是你的运气，因为认识他是一件丢脸的事。他有许多肥田美壤；一头畜生要是作了一群畜生的主子，就有资格把食槽搬到国王的席上来了。他“咯咯”叫起来简直没个完，可是——我方才也说了——他拥有大批粪土。

奥斯里克 殿下，您要是有空的话，我奉陛下之命，要来告诉您一件事情。

哈姆莱特 先生，我愿意恭聆大教。您的帽子是应该戴在头上的，您还是戴上去吧。

奥斯里克 谢谢殿下，天气真热。

哈姆莱特 不，相信我，天冷得很，在刮北风哩。

奥斯里克 真的有点儿冷，殿下。

哈姆莱特 可是对于像我这样的体质，我觉得这一种天气却是闷热得厉害。

奥斯里克 对了，殿下；真是说不出来的闷热。可是，殿下，陛下叫我来通知您一声，他已经为您下了一个很大的赌注了。殿下，事情是这

样的——

哈姆莱特 请您不要这样多礼。（促奥斯里克戴上帽子。）

奥斯里克 不，殿下，我还是这样舒服些，真的。殿下，雷欧提斯新近到我们的宫廷里来；相信我，他是一位完善的绅士，充满着最卓越的特点，他的态度非常温雅，他的仪表非常英俊；说一句发自衷心的话，他是上流社会的南针，因为在他身上可以找到一个绅士所应有的品质的总汇。

哈姆莱特 先生，他对于您这一番描写，的确可以当之无愧；虽然我知道，要是把他的好处一件一件列举出来，不但我们的记忆将要因此而淆乱，交不出一篇正确的账目来，而且他这一艘满帆的快船，也决不是我们失舵之舟所能追及；可是，凭着真诚的赞美而言，我认为他是一个才德优异的人，他的高超的禀赋是那样稀有而罕见，说一句真心的话，除了在他的镜子里以外，再也找不到第二个跟他同样的人，纷纷追踪求迹之辈，不过是他的影子而已。

奥斯里克 殿下把他说得一点不错。

哈姆莱特 您的用意呢？为什么我们要用尘俗的呼吸，嘘在这位绅士的身上呢？

奥斯里克 殿下？

霍拉旭 自己所用的语言，到了别人嘴里，就听不懂了吗？早晚你会懂的，先生。

哈姆莱特 您向我提起这位绅士的名字，是什么意思？

奥斯里克 雷欧提斯吗？

霍拉旭 他的嘴里已经变得空空洞洞，因为他的那些好听话都说完了。

哈姆莱特 正是雷欧提斯。

奥斯里克 我知道您不是不明白——

哈姆莱特 您真能知道我这人不是不明白，那倒很好；可是，说老实话，即使你知道我是明白人，对我也不是什么光彩的事。好，您怎么说？

奥斯里克 我是说，您不是不明白雷欧提斯有些什么特长——

哈姆莱特 那我可不敢说，因为也许人家会疑心我有意跟他比并高下；可是要知道一个人的底细，应该先知道他自己。

奥斯里克 殿下，我的意思是说他的武艺；人家都称赞他的本领一时无两。

哈姆莱特 他会使些什么武器？

奥斯里克 长剑和短刀。

哈姆莱特 他会使这两种武器吗？很好。

奥斯里克 殿下，王上已经用六匹巴巴里的骏马跟他打赌；在他的一方面，照我所知道的，押的是六柄法国的宝剑和好刀，连同一切鞘带钩子之类的附件，其中有三柄的挂机尤其珍奇可爱，跟剑柄配得非常合式，式样非常精致，花纹非常富丽。

哈姆莱特 您所说的挂机是什么东西？

霍拉旭 我知道您要听懂他的话，非得翻查一下注解不可。

奥斯里克 殿下，挂机就是钩子。

哈姆莱特 要是我们腰间挂着大炮，用这个名词倒还合适；在那一天没有来到以前，我看还是就叫它钩子吧。好，说下去；六匹巴巴里骏马对六柄法国宝剑，附件在内，外加三个花纹富丽的挂机；法国产品对丹麦产品。可是，用你的话来说，这样“押”是为了什么呢？

奥斯里克 殿下，王上跟他打赌，要是你们两人交起手来，在十二个回合之中，他至多不过多赢您三着；可是他却觉得他可以稳赢九个回

合。殿下要是答应的话，马上就可以试一试。

哈姆莱特 要是我答应个“不”字呢？

奥斯里克 殿下，我的意思是说，您答应跟他当面比较高低。

哈姆莱特 先生，我还要在这儿厅堂里散散步。您去回陛下说，现在是我一天之中休息的时间。叫他们把比赛用的钝剑预备好了，要是这位绅士愿意，王上也不改变他的意见的话，我愿意尽力为他博取一次胜利；万一不幸失败，那我也不过丢了一次脸，给他多剁了两下。

奥斯里克 我就照这样去回话吗？

哈姆莱特 您就照这个意思去说，随便您再加上一些什么新颖词藻都行。

奥斯里克 我保证为殿下效劳。

哈姆莱特 不敢，不敢。（奥斯里克下） 多亏他自己保证，别人谁也不会替他张口的。

霍拉旭 这一只小鸭子顶着壳儿逃走了。

哈姆莱特 他在母亲怀抱里的时候，也要先把他母亲的奶头恭维几句，然后吮吸。像他这一类靠着一些繁文缛礼撑撑场面的家伙，正是愚妄的世人所醉心的；他们的浅薄的牙慧使傻瓜和聪明人同样受他们的欺骗，可是一经试验，他们的水泡就爆破了。

一贵族上。

贵族 殿下，陛下刚才叫奥斯里克来向您传话，知道您在这儿厅上等候他的旨意；他叫我再来问您一声，您是不是仍旧愿意跟雷欧提斯比剑，还是慢慢再说。

哈姆莱特 我没有改变我的初心，一切服从王上的旨意。现在也好，无论什么时候都好，只要他方便，我总是随时准备着，除非我丧失了现在所有的力气。

贵族 王上、娘娘，跟其他的人都要到这儿来了。

哈姆莱特 他们来得正好。

贵族 娘娘请您在开始比赛以前，对雷欧提斯客气几句。

哈姆莱特 我愿意服从她的教诲。（贵族下。）

霍拉旭 殿下，您在这一回打赌中间，多半要失败的。

哈姆莱特 我想我不会失败。自从他到法国去以后，我练习得很勤；我一定可以把他打败。可是你不知道我的心里是多么不舒服；那也不用说了。

霍拉旭 啊，我的好殿下——

哈姆莱特 那不过是一种傻气的心理；可是一个女人也许会因为这种莫名其妙的疑虑而惶惑。

霍拉旭 要是您心里不愿意做一件事，那么就不要做吧。我可以去通知他们不用到这儿来，说您现在不能比赛。

哈姆莱特 不，我们不要害怕什么预兆；一只雀子的死生，都是命运预先注定的。注定在今天，就不会是明天；不是明天，就是今天；逃过了今天，明天还是逃不了，随时准备着就是了。一个人既然在离开世界的时候，只能一无所有，那么早早脱身而去，不是更好吗？随它去。

国王、王后、雷欧提斯、众贵族、奥斯里克及侍从等持钝剑等上。

国王　来，哈姆莱特，来，让我替你们两人和解和解。（牵雷欧提斯、哈姆莱特二人手使相握。）

哈姆莱特 原谅我，雷欧提斯；我得罪了你，可是你是个堂堂男子，请你原谅我吧。这儿在场的众人都知道，你也一定听见人家说起，我是怎样被疯狂害苦了。凡是我的所作所为，足以伤害你的感情和荣誉、激起你的愤怒来的，我现在声明都是我在疯狂中犯下的过失。难道哈姆莱特会做对不起雷欧提斯的事吗？哈姆莱特决不会做这种事。要是哈姆莱特在丧失他自己的心神的时候，做了对不起雷欧提斯的事，那样的事不

是哈姆莱特做的，哈姆莱特不能承认。那么是谁做的呢？是他的疯狂。既然是这样，那么哈姆莱特也是属于受害的一方，他的疯狂是可怜的哈姆莱特的敌人。当着在座众人之前，我承认我在无心中射出的箭，误伤了我的兄弟；我现在要向他请求大度包涵，宽恕我的不是出于故意的罪恶。

雷欧提斯 按理讲，对这件事情，我的感情应该是激动我复仇的主要力量，现在我在感情上总算满意了；但是另外还有荣誉这一关，除非有什么为众人所敬仰的长者，告诉我可以跟你捐除宿怨，指出这样的事是有前例可援的，不至于损害我的名誉，那时我才可以跟你言归于好。目前我且先接受你友好的表示，并且保证决不会辜负你的盛情。

哈姆莱特　我绝对信任你的诚意，愿意奉陪你举行这一次友谊的比赛。把钝剑给我们。来。

雷欧提斯 来，给我一柄。

哈姆莱特 雷欧提斯，我的剑术荒疏已久，只能给你帮场；正像最黑暗的夜里一颗吐耀的明星一般，彼此相形之下，一定更显得你的本领的高强。

雷欧提斯 殿下不要取笑。

哈姆莱特 不，我可以举手起誓，这不是取笑。

国王 奥斯里克，把钝剑分给他们。哈姆莱特侄儿，你知道我们怎样打赌吗？

哈姆莱特 我知道，陛下；您把赌注下在实力较弱的一方了。

国王 我想我的判断不会有错。你们两人的技术我都领教过；但是后来他又有了进步，所以才规定他必须多赢几着。

雷欧提斯 这一柄太重了；换一柄给我。

哈姆莱特 这一柄我很满意。这些钝剑都是同样长短的吗？

奥斯里克 是，殿下。（二人准备比剑。）

国王 替我在那桌子上斟下几杯酒。要是哈姆莱特击中了第一剑或是第二剑，或者在第三次交锋的时候争得上风，让所有的碉堡上一齐鸣起炮来；国王将要饮酒慰劳哈姆莱特，他还要拿一颗比丹麦四代国王戴在王冠上的更贵重的珍珠丢在酒杯里。把杯子给我；鼓声一起，喇叭就接着吹响，通知外面的炮手，让炮声震彻天地，报告这一个消息："现在国王为哈姆莱特祝饮了！"来，开始比赛吧；你们在场裁判的都要留心看着。

哈姆莱特 请了。

雷欧提斯 请了，殿下。（二人比剑。）

哈姆莱特 一剑。

雷欧提斯 不，没有击中。

哈姆莱特 请裁判员公断。

奥斯里克 中了，很明显的一剑。

雷欧提斯 好；再来。

国王 且慢；拿酒来。哈姆莱特，这一颗珍珠是你的；祝你健康！把这一杯酒给他。（喇叭齐奏。内鸣炮。）

哈姆莱特 让我先赛完这一局；暂时把它放在一旁。来。（二人比剑）又是一剑；你怎么说？

雷欧提斯 我承认给你碰着了。

国王 我们的孩子一定会胜利。

王后 他身体太胖，有些喘不过气来。来，哈姆莱特，把我的手巾拿去，揩干你额上的汗。王后为你饮下这一杯酒，祝你的胜利了，哈姆莱特。

哈姆莱特 好妈妈！

国王 乔特鲁德，不要喝。

王后 我要喝的，陛下；请您原谅我。

国王 （旁白） 这一杯酒里有毒；太迟了！

哈姆莱特 母亲，我现在还不敢喝酒；等一等再喝吧。

王后 来，让我擦干你的脸。

雷欧提斯 陛下，现在我一定要击中他了。

国王 我怕你击不中他。

雷欧提斯 （旁白） 可是我的良心却不赞成我干这件事。

哈姆莱特 来，该第三个回合了，雷欧提斯。你怎么一点不起劲？请你使出你全身的本领来吧；我怕你在开我的玩笑哩。

雷欧提斯 你这样说吗？来。（二人比剑。）

奥斯里克 两边都没有中。

雷欧提斯 受我这一剑！（雷欧提斯挺剑刺伤哈姆莱特；二人在争夺中彼此手中之剑各为对方夺去，哈姆莱特以夺来之剑刺雷欧提斯，雷欧提斯亦受伤。）

国王 分开他们！他们动起火来了。

哈姆莱特 来，再试一下。（王后倒地。）

奥斯里克 嗳哟，瞧王后怎么啦！

霍拉旭 他们两人都在流血。您怎么啦，殿下？

奥斯里克 您怎么啦，雷欧提斯？

雷欧提斯 唉，奥斯里克，正像一只自投罗网的山鹬，我用诡计害

人，反而害了自己，这也是我应得的报应。

哈姆莱特 王后怎么啦？

国王 她看见他们流血，昏了过去了。

王后 不，不，那杯酒，那杯酒——啊，我的亲爱的哈姆莱特！那杯酒，那杯酒；我中毒了。（死。）

哈姆莱特 啊，奸恶的阴谋！喂！把门锁上！阴谋！查出来是哪一个人干的。（雷欧提斯倒地。）

雷欧提斯 凶手就在这儿，哈姆莱特。哈姆莱特，你已经不能活命了；世上没有一种药可以救治你，不到半小时，你就要死去。那杀人的凶器就在你的手里，它的锋利的刃上还涂着毒药。这奸恶的诡计已经回转来害了我自己；瞧！我躺在这儿，再也不会站起来了。你的母亲也中了毒。我说不下去了。国王——国王——都是他一个人的罪恶。

哈姆莱特 锋利的刃上还涂着毒药！——好，毒药，发挥你的力量吧！（刺国王。）

众人 反了！反了！

国王 啊！帮帮我，朋友们；我不过受了点伤。

哈姆莱特 好，你这败坏伦常、嗜杀贪淫、万恶不赦的丹麦奸王！喝干了这杯毒药——你那颗珍珠是在这儿吗？——跟我的母亲一道去吧！（国王死。）

雷欧提斯 他死得应该；这毒药是他亲手调下的。尊贵的哈姆莱特，让我们互相宽恕；我不怪你杀死我和我的父亲，你也不要怪我杀死你！（死。）

哈姆莱特 愿上天赦免你的错误！我也跟着你来了。我死了，霍拉旭。不幸的王后，别了！你们这些看见这一幕意外的惨变而战栗失色的无言的观众，倘不是因为死神的拘捕不给人片刻的停留，啊！我可以告诉你们——可是随它去吧。霍拉旭，我死了，你还活在世上；请你把我

的行事的始末根由昭告世人，解除他们的疑惑。

霍拉旭 不，我虽然是个丹麦人，可是在精神上我却更是个古代的罗马人；这儿还留剩着一些毒药。

哈姆莱特 你是个汉子，把那杯子给我；放手；凭着上天起誓，你必须把它给我。啊，上帝！霍拉旭，我一死之后，要是世人不明白这一切事情的真相，我的名誉将要永远蒙着怎样的损伤！你倘然爱我，请你暂时牺牲一下天堂上的幸福，留在这一个冷酷的人间，替我传述我的故事吧。（内军队自远处行进及鸣炮声）这是哪儿来的战场上的声音？

奥斯里克 年轻的福丁布拉斯从波兰奏凯班师，这是他对英国来的钦使所发的礼炮。

哈姆莱特 啊！我死了，霍拉旭；猛烈的毒药已经克服了我的精神，我不能活着听见英国来的消息。可是我可以预言福丁布拉斯将被推戴为王，他已经得到我这临死之人的同意；你可以把这儿所发生的一切事实告诉他。此外仅余沉默而已。（死。）

霍拉旭 一颗高贵的心现在碎裂了！晚安，亲爱的王子，愿成群的天使们用歌唱抚慰你安息！——为什么鼓声越来越近了？（内军队行进声。）

福丁布拉斯、英国使臣及余人等上。

福丁布拉斯 这一场比赛在什么地方举行？

霍拉旭 你们要看些什么？要是你们想知道一些惊人的惨事，那么不用再到别处去找了。

福丁布拉斯 好一场惊心动魄的屠杀！啊，骄傲的死神！你用这样残忍的手腕，一下子杀死了这许多王裔贵胄，在你的永久的幽窟里，将要有一席多么丰美的盛筵！

使臣甲 这一个景象太惨了。我们从英国奉命来此，本来是要回复这儿的王上，告诉他我们已经遵从他的命令，把罗森格兰兹和吉尔登斯吞两人处死；不幸我们来迟了一步，那应该听我们说话的耳朵已经没有知

觉了，我们还希望从谁的嘴里得到一声感谢呢？

霍拉旭 即使他能够向你们开口说话，他也不会感谢你们；他从来不曾命令你们把他们处死。可是既然你们都来得这样凑巧，有的刚从波兰回来，有的刚从英国到来，恰好看见这一幕流血的惨剧，那么请你们叫人把这几个尸体抬起来放在高台上面，让大家可以看见，让我向那懵无所知的世人报告这些事情的发生经过；你们可以听到奸淫残杀、反常悖理的行为、冥冥中的判决、意外的屠戮、借手杀人的狡计，以及陷人自害的结局；这一切我都可以确确实实地告诉你们。

福丁布拉斯 让我们赶快听你说；所有最尊贵的人，都叫他们一起来吧。我在这一个国内本来也有继承王位的权利，现在国中无主，正是我要求这一个权利的机会；可是我虽然准备接受我的幸运，我的心里却充满了悲哀。

霍拉旭 关于那一点，我受死者的嘱托，也有一句话要说，他的意见是可以影响许多人的；可是在这人心惶惶的时候，让我还是先把这一切解释明白了，免得引起更多的不幸、阴谋和错误来。

福丁布拉斯 让四个将士把哈姆莱特像一个军人似的抬到台上，因为要是他能够践登王位，一定会成为一个贤明的君主的；为了表示对他的悲悼，我们要用军乐和战地的仪式，向他致敬。把这些尸体一起抬起来。这一种情形在战场上是不足为奇的，可是在宫廷之内，却是非常的变故。去，叫兵士放起炮来。（奏丧礼进行曲；众舁尸同下。内鸣炮。）

[1] 该隐（Cain），亚当之长子，杀其弟亚伯，事见《旧约·创世记》。

奥瑟罗

剧中人物

威尼斯公爵

勃拉班修 元老

葛莱西安诺 勃拉班修之弟

罗多维科 勃拉班修的亲戚

奥瑟罗 摩尔族贵裔，供职威尼斯政府

凯西奥 奥瑟罗的副将

伊阿古 奥瑟罗的旗官

罗德利哥 威尼斯绅士

蒙太诺 塞浦路斯总督，奥瑟罗的前任者

小丑 奥瑟罗的仆人

苔丝狄蒙娜 勃拉班修之女，奥瑟罗之妻

爱米利娅 伊阿古之妻

比恩卡 凯西奥的情妇

元老、水手、吏役、军官、使者、乐工、传令官、侍从等

地点

第一幕在威尼斯；其余各幕在塞浦路斯岛一海口

第一幕

第一场 威尼斯。街道

罗德利哥及伊阿古上。

罗德利哥 嘿！别对我说，伊阿古；我把我的钱袋交给你支配，让你随意花用，你却做了他们的同谋，这太不够朋友啦。

伊阿古　他妈的！你总不肯听我说下去。要是我做梦会想到这种事情，你不要把我当做一个人。

罗德利哥 你告诉我你恨他。

伊阿古 要是我不恨他，你从此别理我。这城里的三个当道要人亲自向他打招呼，举荐我做他的副将；凭良心说，我知道我自己的价值，难道我就做不得一个副将？可是他眼睛里只有自己没有别人，对于他们的请求，都用一套充满了军事上口头禅的空话回绝了；因为，他说："我已经选定我的将佐了。"他选中的是个什么人呢？哼，一个算学大家，一个叫做迈克尔·凯西奥的弗罗棱萨人，一个几乎因为娶了娇妻而误了终身的家伙；他从来不曾在战场上领过一队兵，对于布阵作战的知识，懂得简直也不比一个老守空闺的女人多；即使懂得一些书本上的理论，那些身穿宽袍的元老大人们讲起来也会比他更头头是道；只有空谈，不切实际，这就是他的全部的军人资格。可是，老兄，他居然得到了任命；我在罗得斯岛、塞浦路斯岛，以及其他基督徒和异教徒的国土之上，立过多少的军功，都是他亲眼看见的，现在却必须低首下心，受一个市侩的指挥。这位掌柜居然做起他的副将来，而我呢——上帝恕我这样说——却只在这位黑将军的麾下充一名旗官。

罗德利哥 天哪，我宁愿做他的刽子手。

伊阿古 这也是没有办法呀。说来真叫人恼恨，军队里的升迁可以全然不管古来的定法，按照各人的阶级依次递补，只要谁的脚力大，能够得到上官的欢心，就可以越级躐升。现在，老兄，请你替我评一评，我究竟有什么理由要跟这摩尔人要好。

罗德利哥 假如是我，我就不愿跟随他。

伊阿古 啊，老兄，你放心吧；我所以跟随他，不过是要利用他达到我自己的目的。我们不能每个人都是主人，每个主人也不是都该让仆人忠心地追随他。你可以看到，有一辈天生的奴才，他们卑躬屈节，拼命讨主人的好，甘心受主人的鞭策，像一头驴子似的，为了一些粮草而出卖他们的一生，等到年纪老了，主人就把他们撵走；这种老实的奴才是应该抽一顿鞭子的。还有一种人，表面上尽管装出一副鞠躬如也的样子，骨子里却是为他们自己打算；看上去好像替主人做事，实际却靠着主人发展自己的势力，等捞足了油水，就可以知道他所尊敬的其实是他本人；像这种人还有几分头脑；我承认我自己就属于这一类。因为，老兄，正像你是罗德利哥而不是别人一样，我要是做了那摩尔人，我就不

会是伊阿古。同样地没有错，虽说我跟随他，其实还是跟随我自己。上天是我的公证人，我这样对他陪着小心，既不是为了忠心，也不是为了义务，只是为了自己的利益，才装出这一副假脸。要是我表面上的恭而敬之的行为会泄露我内心的活动，那么不久我就要掬出我的心来，让乌鸦们乱啄了。世人所知道的我，并不是实在的我。

罗德利哥　要是那厚嘴唇的家伙也有这么一手，那可让他交上大运了！

伊阿古 叫起她的父亲来；不要放过他，打断他的兴致，在各处街道上宣布他的罪恶；激怒她的亲族。让他虽然住在气候宜人的地方，也免不了受蚊蝇的滋扰，虽然享受着盛大的欢乐，也免不了受烦恼的缠绕。

罗德利哥 这儿就是她父亲的家；我要高声叫喊。

伊阿古 很好，你嚷起来吧，就像在一座人口众多的城里，因为晚间失慎而起火的时候，人们用那种惊骇惶恐的声音呼喊一样。

罗德利哥 喂，喂，勃拉班修！勃拉班修先生，喂！

伊阿古 醒来！喂，喂！勃拉班修！捉贼！捉贼！捉贼！留心你的屋子、你的女儿和你的钱袋！捉贼！捉贼！

勃拉班修自上方窗口上。

勃拉班修 大惊小怪地叫什么呀？出了什么事？

罗德利哥 先生，您家里的人没有缺少吗？

伊阿古 您的门都锁上了吗？

勃拉班修 咦，你们为什么这样问我？

伊阿古　哼！先生，有人偷了您的东西去啦，还不赶快披上您的袍子！您的心碎了，您的灵魂已经丢掉半个；就在这时候，就在这一刻工夫，一头老黑羊在跟您的白母羊交尾哩。起来，起来！打钟惊醒那些鼾睡的市民，否则魔鬼要让您抱外孙啦。喂，起来！

勃拉班修 什么！你发疯了吗？

罗德利哥 最可敬的老先生，您听得出我的声音吗？

勃拉班修 我听不出；你是谁？

罗德利哥 我的名字是罗德利哥。

勃拉班修 讨厌！我叫你不要在我的门前走动；我已经老老实实、明明白白对你说，我的女儿是不能嫁给你的；现在你吃饱了饭，喝醉了酒，疯疯癫癫，不怀好意，又要来扰乱我的安静了。

罗德利哥 先生，先生，先生！

勃拉班修 可是你必须明白，我不是一个好说话的人，要是你惹我发火，凭着我的地位，只要略微拿出一点力量来，你就要叫苦不迭了。

罗德利哥 好先生，不要生气。

勃拉班修 说什么有贼没有贼？这儿是威尼斯；我的屋子不是一座独家的田庄。

罗德利哥 最尊严的勃拉班修，我是一片诚心来通知您。

伊阿古 嘿，先生，您也是那种因为魔鬼叫他敬奉上帝而把上帝丢在一旁的人。您把我们当作了坏人，所以把我们的好心看成了恶意，宁愿让您的女儿给一头黑马骑了，替您生下一些马子马孙，攀一些马亲马眷。

勃拉班修 你是个什么混账东西，敢这样胡说八道？

伊阿古 先生，我是一个特意来告诉您一个消息的人，您的令嫒现在正在跟那摩尔人干那件禽兽一样的勾当哩。

勃拉班修 你是个混蛋！

伊阿古 您是一位——元老呢。

勃拉班修 你留点儿神吧；罗德利哥，我认识你。

罗德利哥 先生，我愿意负一切责任；可是请您允许我说一句话。要是令嫒因为得到您的明智的同意，所以才会在这样更深人静的午夜，身边并没有一个人保护，让一个下贱的谁都可以雇用的船夫，把她载到一个贪淫的摩尔人的粗野的怀抱里——要是您对于这件事情不但知道，而且默许——照我看来，您至少已经给了她一部分的同意——那么我们的确太放肆、太冒昧了；可是假如您果真不知道这件事，那么从礼貌上说起来，您可不应该对我们恶声相向。难道我会这样一点不懂规矩，敢来戏侮像您这样一位年尊的长者吗？我再说一句，要是令嫒没有得到您的许可，就把她的责任、美貌、智慧和财产，全部委弃在一个到处为家、漂泊流浪的异邦人的身上，那么她的确已经干下了一件重大的逆行了。您可以立刻去调查一个明白，要是她好好地在她的房间里或是在您的宅子里，那么是我欺骗了您，您可以按照国法惩办我。

勃拉班修 喂，点起火来！给我一支蜡烛！把我的仆人全都叫起来！这件事情很像我的噩梦，它的极大的可能性已经重压在我的心头了。

喂，拿火来！拿火来！（自上方下。）

伊阿古 再会，我要少陪了；要是我不去，我就要出面跟这摩尔人作对证，那不但不大相宜，而且在我的地位上也很多不便；因为我知道无论他将要因此而受到什么谴责，政府方面现在还不能就把他免职；塞浦路斯的战事正在进行，情势那么紧急，要不是马上派他前去，他们休想找到第二个人有像他那样的才能，可以担当这一个重任。所以虽然我恨他像恨地狱里的刑罚一样，可是为了事实上的必要，我不得不和他假意周旋，那也不过是表面上的敷衍而已。你等他们出来找人的时候，只要领他们到马人旅馆去，一定可以找到他；我也在那边跟他在一起。再见。（下。）

勃拉班修率众仆持火炬自下方上。

勃拉班修 真有这样的祸事！她去了；只有悲哀怨恨伴着我这衰朽的余年！罗德利哥，你在什么地方看见她的？——啊，不幸的孩子！——你说跟那摩尔人在一起吗？——谁还愿意做一个父亲！——你怎么知道是她？——唉，想不到她会这样欺骗我！——她对你怎么说？——再拿些蜡烛来！唤醒我的所有的亲族！——你想他们有没有结婚？

罗德利哥 说老实话，我想他们已经结了婚啦。

勃拉班修 天哪！她怎么出去的？啊，骨肉的叛逆！做父亲的人啊，从此以后，你们千万留心你们女儿的行动，不要信任她们的心思。世上有没有一种引诱青年少女失去贞操的邪术？罗德利哥，你有没有在书上读到过这一类的事情？

罗德利哥 是的，先生，我的确读到过。

勃拉班修 叫起我的兄弟来！唉，我后悔不让你娶了她去！你们快去给我分头找寻！你知道我们可以在什么地方把她和那摩尔人一起捉到？

罗德利哥 我想我可以找到他的踪迹，要是您愿意多派几个得力的人手跟我前去。

勃拉班修 请你带路。我要到每一个人家去搜寻；大部分的人家都在

我的势力之下。喂，多带一些武器！叫起几个巡夜的警吏！去，好罗德利哥，我一定重谢你的辛苦。（同下。）

第二场 另一街道

奥瑟罗、伊阿古及侍从等持火炬上。

伊阿古 虽然我在战场上杀过不少的人，可是总觉得有意杀人是违反良心的；缺少作恶的本能，往往使我不能做我所要做的事。好多次我想要把我的剑从他的肋骨下面刺进去。

奥瑟罗 还是随他说去吧。

伊阿古 可是他唠哩唠叨地说了许多难听的话破坏您的名誉，连像我这样一个荒唐的家伙也实在压不住心头的怒火。可是请问主帅，你们有没有完成婚礼？您要注意，这位元老是很得人心的，他的潜势力比公爵还要大上一倍；他会拆散你们的姻缘，尽量运用法律的力量来给您种种压制和迫害。

奥瑟罗 随他怎样发泄他的愤恨吧；我对贵族们所立的功劳，就可以驳倒他的控诉。世人还没有知道——要是夸口是一件荣耀的事，我就要到处宣布——我是高贵的祖先的后裔，我有充分的资格，享受我目前所得到的值得骄傲的幸运。告诉你吧，伊阿古，倘不是我真心恋爱温柔的苔丝狄蒙娜，即使给我大海中所有的珍宝，我也不愿意放弃我的无拘无束的自由生活，来俯就家室的羁缚的。可是瞧！那边举着火把走来的是些什么人？

伊阿古 她的父亲带着他的亲友来找您了；您还是进去躲一躲吧。

奥瑟罗 不，我要让他们看见我；我的人品、我的地位和我的清白的人格可以替我表明一切。是不是他们？

伊阿古 凭二脸神起誓，我想不是。

凯西奥及若干吏役持火炬上。

奥瑟罗 原来是公爵手下的人，还有我的副将。晚安，各位朋友！有什么消息？

凯西奥 主帅，公爵向您致意，请您立刻就过去。

奥瑟罗 你知道是为了什么事？

凯西奥 照我猜想起来，大概是塞浦路斯方面的事情，看样子很是紧急。就在这一个晚上，战船上已经连续不断派了十二个使者赶来告急；许多元老都从睡梦中被人叫醒，在公爵府里集合了。他们正在到处找您；因为您不在家里，所以元老院派了三队人出来分头寻访。

奥瑟罗 幸而我给你找到了。让我到这儿屋子里去说一句话，就来跟你同去。（下。）

凯西奥 他到这儿来有什么事？

伊阿古 不瞒你说，他今天夜里登上了一艘陆地上的大船；要是能够证明那是一件合法的战利品，他可以从此成家立业了。

凯西奥 我不懂你的话。

伊阿古 他结了婚啦。

凯西奥 跟谁结婚？

奥瑟罗重上。

伊阿古 呃，跟——来，主帅，我们走吧。

奥瑟罗 好，我跟你走。

凯西奥 又有一队人来找您了。

伊阿古 那是勃拉班修。主帅，请您留心点儿；他来是不怀好意的。

勃拉班修、罗德利哥及吏役等持火炬武器上。

奥瑟罗 喂！站住！

罗德利哥 先生，这就是那摩尔人。

勃拉班修 杀死他，这贼！（双方拔剑。）

伊阿古 你，罗德利哥！来，我们来比个高下。

奥瑟罗 收起你们明晃晃的剑，它们沾了露水会生锈的。老先生，像您这么年高德劭的人，有什么话不可以命令我们，何必动起武来呢？

勃拉班修 啊，你这恶贼！你把我的女儿藏到什么地方去了？你不想想你自己是个什么东西，胆敢用妖法蛊惑她；我们只要凭着情理判断，像她这样一个年轻貌美、娇生惯养的姑娘，多少我们国里有财有势的俊秀子弟她都看不上眼，倘不是中了魔，怎么会不怕人家的笑话，背着尊亲投奔到你这个丑恶的黑鬼的怀里？——那还不早把她吓坏了，岂有什么乐趣可言！世人可以替我评一评，是不是显而易见你用邪恶的符咒欺

诱她的娇弱的心灵，用药饵丹方迷惑她的知觉；我要在法庭上叫大家评一评理，这种事情是不是很可能的。所以我现在逮捕你；妨害风化、行使邪术，便是你的罪名。抓住他；要是他敢反抗，你们就用武力制伏他。

奥瑟罗 帮助我的，反对我的，大家放下你们的手！我要是想打架，我自己会知道应该在什么时候动手。您要我到什么地方去答复您的控诉？

勃拉班修 到监牢里去，等法庭上传唤你的时候你再开口。

奥瑟罗 要是我听从您的话去了，那么怎么答复公爵呢？他的使者就在我的身边，因为有紧急的公事，等候着带我去见他。

吏役 真的，大人；公爵正在举行会议，我相信他已经派人请您去了。

勃拉班修 怎么！公爵在举行会议！在这样夜深的时候！把他带去。我的事情也不是一件等闲小事；公爵和我的同僚们听见了这个消息，一定会感到这种侮辱简直就像加在他们自己身上一般。要是这样的行为可以置之不问，奴隶和异教徒都要来主持我们的国政了。（同下。）

第三场 议事厅

公爵及众元老围桌而坐；吏役等随侍。

公爵 这些消息彼此纷歧，令人难于置信。

元老甲 它们真是参差不一；我的信上说是共有船只一百零七艘。

公爵 我的信上说是一百四十艘。

元老乙 我的信上又说是二百艘。可是它们所报的数目虽然各各不同，因为根据估计所得的结果，难免多少有些出入，不过它们都证实确有一支土耳其舰队在向塞浦路斯岛进发。

公爵 嗯，这种事情推想起来很有可能；即使消息不尽正确，我也并

不就此放心；大体上总是有根据的，我们倒不能不担着几分心事。

水手 （在内） 喂！喂！喂！有人吗？

吏役 一个从船上来的使者。

一水手上。

公爵 什么事？

水手 安哲鲁大人叫我来此禀告殿下，土耳其人调集舰队，正在向罗得斯岛进发。

公爵 你们对于这一个变动有什么意见？

元老甲 照常识判断起来，这是不会有的事；它无非是转移我们目标的一种诡计。我们只要想一想塞浦路斯岛对于土耳其人的重要性，远在罗得斯岛以上，而且攻击塞浦路斯岛，也比攻击罗得斯岛容易得多，因为它的防务比较空虚，不像罗得斯岛那样戒备严密；我们只要想到这一点，就可以断定土耳其人决不会那样愚笨，甘心舍本逐末，避轻就重，进行一场无益的冒险。

公爵 嗯，他们的目标决不是罗得斯岛，这是可以断定的。

吏役 又有消息来了。

一使者上。

使者 公爵和各位大人，向罗得斯岛驶去的土耳其舰队，已经和另外一支殿后的舰队会合了。

元老甲 嗯，果然符合我的预料。照你猜想起来，一共有多少船只？

使者 三十艘模样；它们现在已经回过头来，显然是要开向塞浦路斯岛去的。蒙太诺大人，您的忠实英勇的仆人，本着他的职责，叫我来向您报告这一个您可以相信的消息。

公爵 那么一定是到塞浦路斯岛去的了。玛克斯·勒西科斯不在威尼斯吗？

元老甲 他现在到弗罗棱萨去了。

公爵 替我写一封十万火急的信给他。

元老甲 勃拉班修和那勇敢的摩尔人来了。

勃拉班修、奥瑟罗、伊阿古、罗德利哥及吏役等上。

公爵 英勇的奥瑟罗，我们必须立刻派你出去向我们的公敌土耳其人作战。（向勃拉班修） 我没有看见你；欢迎，高贵的大人，我们今晚正需要你的指教和帮助呢。

勃拉班修 我也同样需要您的指教和帮助。殿下，请您原谅，我并不是因为职责所在，也不是因为听到了什么国家大事而从床上惊起；国家的安危不能引起我的注意，因为我个人的悲哀是那么压倒一切，把其余的忧虑一起吞没了。

公爵 啊，为了什么事？

勃拉班修 我的女儿！啊，我的女儿！

公爵 众元老 死了吗？

勃拉班修 嗯，她对于我是死了。她已经被人污辱，人家把她从我的地方拐走，用江湖骗子的符咒药物引诱她堕落；因为一个没有残疾、眼睛明亮、理智健全的人，倘不是中了魔法的蛊惑，决不会犯这样荒唐的错误的。

公爵 如果有人用这种邪恶的手段引诱你的女儿，使她丧失了自己的本性，使你丧失了她，那么无论他是什么人，你都可以根据无情的法律，照你自己的解释给他应得的严刑；即使他是我的儿子，你也可以照样控诉他。

勃拉班修 感谢殿下。罪人就在这儿，就是这个摩尔人；好像您有重要的公事召他来的。

公爵 众元老 那我们真是抱憾得很。

公爵 （向奥瑟罗） 你自己对于这件事有什么话要分辩？

勃拉班修 没有，事情就是这样。

奥瑟罗 威严无比、德高望重的各位大人，我的尊贵贤良的主人们，我把这位老人家的女儿带走了，这是完全真实的；我已经和她结了婚，这也是真的；我的最大的罪状仅止于此，别的就不是我所知道的了。我的言语是粗鲁的，一点不懂得那些温文尔雅的辞令；因为自从我这双手臂长了七年的膂力以后，直到最近这九个月以前，它们一直都在战场上发挥它们的本领；对于这一个广大的世界，我除了冲锋陷阵以外，几乎一无所知，所以我也不能用什么动人的字句替我自己辩护。可是你们要是愿意耐心听我说下去，我可以向你们讲述一段质朴无文的、关于我的恋爱的全部经过的故事；告诉你们我用什么药物、什么符咒、什么驱神役鬼的手段、什么神奇玄妙的魔法，骗到了他的女儿，因为这是他所控诉我的罪名。

勃拉班修 一个素来胆小的女孩子，她的生性是那么幽娴贞静，甚至于心里略为动了一点感情，就会满脸羞愧；像她这样的性质，像她这样的年龄，竟会不顾国族的畛域，把名誉和一切作为牺牲，去跟一个她瞧着都感到害怕的人发生恋爱！假如有人说，这样完美的人儿会做下这样

不近情理的事，那这个人的判断可太荒唐了；因此怎么也得查究，到底这里使用了什么样阴谋诡计，才会有这种事情？我断定他一定曾经用烈性的药饵或是邪术炼成的毒剂麻醉了她的血液。

公爵 没有更确实显明的证据，单单凭着这些表面上的猜测和莫须有的武断，是不能使人信服的。

元老甲 奥瑟罗，你说，你有没有用不正当的诡计诱惑这一位年轻的女郎，或是用强暴的手段逼迫她服从你；还是正大光明地对她披肝沥胆，达到你的求爱的目的？

奥瑟罗 请你们差一个人到马人旅馆去把这位小姐接来，让她当着她的父亲的面告诉你们我是怎样一个人。要是你们根据她的报告，认为我是有罪的，你们不但可以撤销你们对我的信任，解除你们给我的职权，并且可以把我判处死刑。

公爵 去把苔丝狄蒙娜带来。

奥瑟罗 旗官，你领他们去；你知道她在什么地方。（伊阿古及吏役等下） 当她没有到来以前，我要像对天忏悔我的血肉的罪恶一样，把我怎样得到这位美人的爱情和她怎样得到我的爱情的经过情形，忠实地向各位陈诉。

公爵 说吧，奥瑟罗。

奥瑟罗 她的父亲很看重我，常常请我到他家里，每次谈话的时候，

总是问起我过去的历史，要我讲述我一年又一年所经历的各次战争、围城和意外的遭遇；我就把我的一生事实，从我的童年时代起，直到他叫我讲述的时候为止，原原本本地说了出来。我说起最可怕的灾祸，海上陆上惊人的奇遇，间不容发的脱险，在傲慢的敌人手中被俘为奴，和遇赎脱身的经过，以及旅途中的种种见闻；那些广大的岩窟、荒凉的沙漠、突兀的崖嶂、巍峨的峰岭；接着我又讲到彼此相食的野蛮部落，和肩下生头的化外异民；这些都是我的谈话的题目。苔丝狄蒙娜对于这种故事，总是出神倾听；有时为了家庭中的事务，她不能不离座而起，可是她总是尽力把事情赶紧办好，再回来孜孜不倦地把我所讲的每一个字都听了进去。我注意到她这种情形，有一天在一个适当的时间，从她的嘴里逗出了她的真诚的心愿：她希望我能够把我的一生经历，对她作一次详细的复述，因为她平日所听到的，只是一鳞半爪、残缺不全的片段。我答应了她的要求；当我讲到我在少年时代所遭逢的不幸的打击的时候，她往往忍不住掉下泪来。我的故事讲完以后，她用无数的叹息酬劳我；她发誓说，那是非常奇异而悲惨的；她希望她没有听到这段故事，可是又希望上天为她造下这样一个男子。她向我道谢，对我说，要是我有一个朋友爱上了她，我只要教他怎样讲述我的故事，就可以得到她的爱情。我听了这一个暗示，才向她吐露我的求婚的诚意。她为了我所经历的种种患难而爱我，我为了她对我所抱的同情而爱她：这就是我的惟一的妖术。她来了；让她为我证明吧。

苔丝狄蒙娜、伊阿古及吏役等上。

公爵 像这样的故事，我想我的女儿听了也会着迷的。勃拉班修，木已成舟，不必懊恼了。刀剑虽破，比起手无寸铁来，总是略胜一筹。

勃拉班修 请殿下听她说；要是她承认她本来也有爱慕他的意思，而我却还要归咎于他，那就让我不得好死吧。过来，好姑娘，你看这在座的济济众人之间，谁是你所最应该服从的？

苔丝狄蒙娜 我的尊贵的父亲，我在这里所看到的，是我的分歧的义务：对您说起来，我深荷您的生养教育的大恩，您给我的生命和教养使我明白我应该怎样敬重您；您是我的家长和严君，我直到现在都是您的女儿。可是这儿是我的丈夫，正像我的母亲对您克尽一个妻子的义务、把您看得比她的父亲更重一样，我也应该有权利向这位摩尔人，我的夫

主，尽我应尽的名分。

勃拉班修 上帝和你同在！我没有话说了。殿下，请您继续处理国家的要务吧。我宁愿抚养一个义子，也不愿自己生男育女。过来，摩尔人。我现在用我的全副诚心，把她给了你；倘不是你早已得到了她，我一定再也不会让她到你手里。为了你的缘故，宝贝，我很高兴我没有别的儿女，否则你的私奔将要使我变成一个虐待儿女的暴君，替他们手脚加上镣铐。我没有话说了，殿下。

公爵 让我设身处地，说几句话给你听听，也许可以帮助这一对恋人，使他们能够得到你的欢心。

眼看希望幻灭，恶运临头，

无可挽回，何必满腹牢愁？

为了既成的灾祸而痛苦，

徒然招惹出更多的灾祸。

既不能和命运争强斗胜，

还是付之一笑，安心耐忍。

聪明人遭盗窃毫不介意；

痛哭流涕反而伤害自己。

勃拉班修 让敌人夺去我们的海岛，

我们同样可以付之一笑。

那感激法官仁慈的囚犯，

他可以忘却刑罚的苦难；

倘然他怨恨那判决太重，

他就要忍受加倍的惨痛。

种种譬解虽能给人慰藉，

它们也会格外添人悲戚；

可是空言毕竟无补实际，

好听的话几曾送进心底？

请殿下继续进行原来的公事吧。

公爵 土耳其人正在向塞浦路斯大举进犯；奥瑟罗，那岛上的实力你是知道得十分清楚的；虽然我们派在那边代理总督职务的，是一个公认为很有能力的人，可是谁都不能不尊重大家的意思，大家觉得由你去负责镇守，才可以万无一失；所以说只得打扰你的新婚的快乐，辛苦你去跑这一趟了。

奥瑟罗 各位尊严的元老们，习惯的暴力已经使我把冷酷无情的战场当作我的温软的眠床，对于艰难困苦，我总是挺身而赴。我愿意接受你们的命令，去和土耳其人作战；可是我要恳求你们念在我替国家尽心出力，给我的妻子一个适当的安置，按照她的身份，供给她一切日常的需要。

公爵 你要是同意的话，可以让她住在她父亲的家里。

勃拉班修 我不愿意收留她。

奥瑟罗 我也不能同意。

苔丝狄蒙娜 我也不愿住在父亲的家里，让他每天看见我生气。最仁慈的公爵，愿您俯听我的陈请，让我的卑微的衷忱得到您的谅解和赞助。

公爵 你有什么请求，苔丝狄蒙娜？

苔丝狄蒙娜 我不顾一切跟命运对抗的行动可以代我向世人宣告，我因为爱这摩尔人，所以愿意和他过共同的生活；我的心灵完全为他的高贵的德性所征服；我先认识他那颗心，然后认识他那奇伟的仪表；我已经把我的灵魂和命运一起呈献给他了。所以，各位大人，要是他一个人迢迢出征，把我遗留在和平的后方，过着像蜉蝣一般的生活，我将要因为不能朝夕事奉他，而在镂心刻骨的离情别绪中度日如年了。让我跟他去吧。

奥瑟罗 请你们允许了她吧。上天为我作证，我向你们这样请求，并不是为了贪尝人生的甜头，也不是为了满足我自己的欲望，因为青春的热情在我已成过去了；我的惟一的动机，只是不忍使她失望。请你们千万不要抱着那样的思想，以为她跟我在一起，会使我懈怠了你们所付托

给我的重大的使命。不，要是插翅的爱神的风流解数，可以蒙蔽了我的灵明的理智，使我因为贪恋欢娱而误了正事，那么让主妇们把我的战盔当作水罐，让一切的污名都丛集于我的一身吧！

公爵 她的去留行止，可以由你们自己去决定。事情很是紧急，你必须立刻出发。

元老甲 今天晚上你就得动身。

奥瑟罗 很好。

公爵 明天早上九点钟，我们还要在这儿聚会一次。奥瑟罗，请你留下一个将佐在这儿，将来政府的委任状好由他转交给你；要是我们随后还有什么决定，可以叫他把训令传达给你。

奥瑟罗 殿下，我的旗官是一个很适当的人物，他的为人是忠实而可靠的；我还要请他负责护送我的妻子，要是此外还有什么必须寄给我的物件，也请殿下一起交给他。

公爵 很好。各位晚安！（向勃拉班修） 尊贵的先生，倘然有德必有貌，说你这位女婿长得黑，远不如说他长得美。

元老甲 再会，勇敢的摩尔人！好好看顾苔丝狄蒙娜。

勃拉班修 留心看着她，摩尔人，不要视而不见；她已经愚弄了她的父亲，她也会把你欺骗。（公爵、众元老、吏役等同下。）

奥瑟罗 我用生命保证她的忠诚！正直的伊阿古，我必须把我的苔丝狄蒙娜托付给你，请你叫你的妻子当心照料她；看什么时候有方便，就烦你护送她们起程。来，苔丝狄蒙娜，我只有一小时的工夫和你诉说衷情，料理庶事了。我们必须服从环境的支配。（奥瑟罗、苔丝狄蒙娜同下。）

罗德利哥 伊阿古！

伊阿古 你怎么说，好人儿？

罗德利哥 你想我该怎么办？

伊阿古 上床睡觉去吧。

罗德利哥 我立刻就投水去。

伊阿古　好，要是你投了水，我从此不喜欢你了。嘿，你这傻大少爷！

罗德利哥 要是活着这样受苦，傻瓜才愿意活下去；一死可以了却烦恼，还是死了的好。

伊阿古 啊，该死！我在这世上也经历过四七二十八个年头了，自从我能够辨别利害以来，我从来不曾看见过什么人知道怎样爱惜他自己。要是我也会为了爱上一个雌儿的缘故而投水自杀，我宁愿变成一头猴子。

罗德利哥 我该怎么办？我承认这样痴心是一件丢脸的事，可是我没有力量把它补救过来呀。

伊阿古 力量！废话！我们变成这样那样，全在于我们自己。我们的身体就像一座园圃，我们的意志是这园圃里的园丁；不论我们插荨麻、种莴苣、栽下牛膝草、拔起百里香，或者单独培植一种草木，或者把全园种得万卉纷披，让它荒废不治也好，把它辛勤耕垦也好，那权力都在于我们的意志。要是在我们的生命之中，理智和情欲不能保持平衡，我们血肉的邪心就会引导我们到一个荒唐的结局；可是我们有的是理智，可以冲淡我们汹涌的热情，肉体的刺激和奔放的淫欲；我认为你所称为“爱情”的，也不过是那样一种东西。

罗德利哥 不，那不是。

伊阿古 那不过是在意志的默许之下一阵情欲的冲动而已。算了，做一个汉子。投水自杀！捉几头大猫小狗投在水里吧！我曾经声明我是你的朋友，我承认我对你的友谊是用不可摧折的、坚韧的缆索联结起来的；现在正是我应该为你出力的时候。把银钱放在你的钱袋里；跟他们出征去；装上一脸假胡子，遮住了你的本来面目——我说，把银钱放在你的钱袋里。苔丝狄蒙娜爱那摩尔人决不会长久——把银钱放在你的钱袋里——他也不会长久爱她。她一开始就把他爱得这样热烈，他们感情的破裂一定也是很突然的——你只要把银钱放在你的钱袋里。这些摩尔人很容易变心——把你的钱袋装满了钱——现在他吃起来像蝗虫一样美味的食物，不久便要变得像苦瓜柯萝辛一样涩口了。她必须换一个年轻的男子；当他的肉体使她餍足了以后，她就会觉悟她的选择的错误。她必须换换口味，她非换不可；所以把银钱放在你的钱袋里。要是你一定要寻死，也得想一个比投水巧妙一点的死法。尽你的力量搜括一些钱。要是凭着我的计谋和魔鬼们的奸诈，破坏这一个走江湖的蛮子和这一个狡猾的威尼斯女人之间的脆弱的盟誓，还不算是一件难事，那么你一定可以享受她——所以快去设法弄些钱来吧。投水自杀！什么话！那根本就不用提；你宁可因为追求你的快乐而被人吊死，总不要在没有一亲她的香泽以前投水自杀。

罗德利哥 要是我指望着这样的好事，你一定会尽力帮助我达到我的愿望吗？

伊阿古 你可以完全信任我。去，弄一些钱来。我常常对你说，一次

一次反复告诉你，我恨那摩尔人；我的怨毒蓄积在心头，你也对他抱着同样深刻的仇恨，让我们同心合力向他复仇；要是你能够替他戴上一顶绿头巾，你固然是如愿以偿，我也可以拍掌称快。无数人事的变化孕育在时间的胚胎里，我们等着看吧。去，预备好你的钱。我们明天再谈这件事吧。再见。

罗德利哥 明天早上我们在什么地方会面？

伊阿古 就在我的寓所里吧。

罗德利哥 我一早就来看你。

伊阿古 好，再会。你听见吗，罗德利哥？

罗德利哥 你说什么？

伊阿古 别再提起投水的话了，你听见没有？

罗德利哥 我已经变了一个人了。我要去把我的田地一起变卖。

伊阿古　好，再会！多往你的钱袋里放些钱。（罗德利哥下）　我总是这样让这种傻瓜掏出钱来给我花用；因为倘不是为了替自己解解闷，打算占些便宜，那我浪费时间跟这样一个呆子周旋，那才冤枉哩，那还算得什么有见识的人。我恨那摩尔人；有人说他和我的妻子私通，我不知道这句话是真是假；可是在这种事情上，即使不过是嫌疑，我也要把它当作实有其事一样看待。他对我很有好感，这样可以使我对他实行我的计策的时候格外方便一些。凯西奥是一个俊美的男子；让我想想看：夺到他的位置，实现我的一举两得的阴谋；怎么办？怎么办？让我看：等过了一些时候，在奥瑟罗的耳边捏造一些鬼话，说他跟他的妻子看上去太亲热了；他长得漂亮，性情又温和，天生一种媚惑妇人的魔力，像他这种人是很容易引起疑心的。那摩尔人是一个坦白爽直的人，他看见人家在表面上装出一副忠厚诚实的样子，就以为一定是个好人；我可以把他像一头驴子一般牵着鼻子跑。有了！我的计策已经产生。地狱和黑夜正酝酿成这空前的罪恶，它必须向世界显露它的面目。（下。）

第二幕

第一场 塞浦路斯岛海口一市镇。码头附近的广场

蒙太诺及二军官上。

蒙太诺 你从那海岬望出去，看见海里有什么船只没有？

军官甲 一点望不见。波浪很高，在海天之间，我看不见一片船帆。

蒙太诺 风在陆地上吹得也很厉害；从来不曾有这么大的暴风摇撼过我们的雉堞。要是它在海上也这么猖狂，哪一艘橡树造成的船身支持得住山一样的巨涛迎头倒下？我们将要从这场风暴中间听到什么消息呢？

军官乙 土耳其的舰队一定要被风浪冲散了。你只要站在白沫飞溅的海岸上，就可以看见咆哮的汹涛直冲云霄，被狂风卷起的怒浪奔腾山立，好像要把海水浇向光明的大熊星上，熄灭那照耀北极的永古不移的斗宿一样。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可怕的惊涛骇浪。

蒙太诺 要是土耳其舰队没有避进港里，它们一定沉没了；这样的风浪是抵御不了的。

另一军官上。

军官丙 报告消息！咱们的战事已经结束了。土耳其人遭受这场风暴的突击，不得不放弃他们进攻的计划。一艘从威尼斯来的大船一路上看见他们的船只或沉或破，大部分零落不堪。

蒙太诺 啊！这是真的吗？

军官丙 大船已经在这儿进港，是一艘维洛那造的船；迈克尔·凯西奥，那勇武的摩尔人奥瑟罗的副将，已经上岸来了；那摩尔人自己还在海上，他是奉到全权委任，到塞浦路斯这儿来的。

蒙太诺 我很高兴，这是一位很有才能的总督。

军官丙 可是这个凯西奥说起土耳其的损失，虽然兴高采烈，同时却满脸愁容，祈祷着那摩尔人的安全，因为他们是在险恶的大风浪中彼此失散的。

蒙太诺 但愿他平安无恙；因为我曾经在他手下做过事，知道他在治军用兵这方面，的确是一个大将之才。来，让我们到海边去！一方面看看新到的船舶，一方面把我们的眼睛遥望到海天相接的远处，盼候着勇敢的奥瑟罗。

军官丙 来，我们去吧；因为每一分钟都会有更多的人到来。

凯西奥上。

凯西奥 谢谢，你们这座尚武的岛上的各位壮士，因为你们这样褒奖我们的主帅。啊！但愿上天帮助他战胜风浪，因为我是在险恶的波涛之中和他失散的。

蒙太诺 他的船靠得住吗？

凯西奥 船身很坚固，舵师是一个大家公认的很有经验的人，所以我

还抱着很大的希望。（内呼声：“一条船！一条船！一条船！”）

一使者上。

凯西奥 什么声音？

使者　全市的人都出来了；海边站满了人，他们在嚷，“一条船！一条船！”

凯西奥 我希望那就是我们新任的总督。（炮声。）

军官乙 他们在放礼炮了；即使不是总督，至少也是我们的朋友。

凯西奥 请你去看一看，回来告诉我们究竟是什么人来了。

军官乙 我就去。（下。）

蒙太诺 可是，副将，你们主帅有没有结过婚？

凯西奥 他的婚姻是再幸福不过的。他娶到了一位小姐，她的美貌才德，胜过一切的形容和盛大的名誉；笔墨的赞美不能写尽她的好处，没有一句适当的言语可以充分表出她的天赋的优美。

军官乙重上。

凯西奥 啊！谁到来了？

军官乙 是元帅麾下的一个旗官，名叫伊阿古。

凯西奥 他倒一帆风顺地到了。汹涌的怒涛，咆哮的狂风，埋伏在海底、跟往来的船只作对的礁石沙碛，似乎也懂得爱惜美人，收敛了它们凶恶的本性，让神圣的苔丝狄蒙娜安然通过。

蒙太诺 她是谁？

凯西奥 就是我刚才说起的，我们大帅的主帅。勇敢的伊阿古护送她到这儿来，想不到他们路上走得这么快，比我们的预期还早七天。伟大的乔武啊，保佑奥瑟罗，吹一口你的大力的气息在他的船帆上，让他的高大的桅樯在这儿海港里显现它的雄姿，让他跳动着一颗恋人的心投进

了苔丝狄蒙娜的怀里，重新燃起我们奄奄欲绝的精神，使整个塞浦路斯充满了兴奋！

苔丝狄蒙娜、爱米利娅、伊阿古、罗德利哥及侍从等上。

凯西奥 啊！瞧，船上的珍宝到岸上来了。塞浦路斯人啊，向她下跪吧。祝福你，夫人！愿神灵在你前后左右周遭呵护你！

苔丝狄蒙娜 谢谢您，英勇的凯西奥。您知道我丈夫的什么消息吗？

凯西奥 他还没有到来；我只知道他是平安的，大概不久就会到来。

苔丝狄蒙娜 啊！可是我怕——你们怎么会分散的？

凯西奥 天风和海水的猛烈的激战，使我们彼此失散。可是听！有船来了。（内呼声："一条船！一条船！"炮声。）

军官乙 他们向我们城上放礼炮了；到来的也是我们的朋友。

凯西奥 你去探看探看。（军官乙下。向伊阿古） 老总，欢迎！（向爱米利娅） 欢迎，嫂子！请你不要恼怒，好伊阿古，我总得讲究个礼貌，按照我的教养，我就得来这么一个大胆的见面礼。（吻爱米利娅。）

伊阿古 老兄，要是她向你掀动她的嘴唇，也像她向我掀动她的舌头一样，那你就要叫苦不迭了。

苔丝狄蒙娜 唉！她又不会多嘴。

伊阿古 真的，她太会多嘴了；每次我想睡觉的时候，总是被她吵得不得安宁。不过，在您夫人的面前，我还要说一句，她有些话是放在心里说的，人家瞧她不开口，她却在心里骂人。

爱米利娅 你没有理由这样冤枉我。

伊阿古 得啦，得啦，你们跑出门来像图画，走进房去像响铃，到了灶下像野猫；害人的时候，面子上装得像个圣徒，人家冒犯了你们，你们便活像夜叉；叫你们管家，你们只会一味胡闹，一上床却又十足像个

忙碌的主妇。

苔丝狄蒙娜 啊，啐！你这毁谤女人的家伙！

伊阿古 不，我说的话儿千真万确，

你们起来游戏，上床工作。

爱米利娅 我再也不要你给我编什么赞美诗了。

伊阿古 好，不要叫我编。

苔丝狄蒙娜 要是叫你赞美我，你要怎么编法呢？

伊阿古 啊，好夫人，别叫我做这件事，因为我的脾气是要吹毛求疵的。

苔丝狄蒙娜 来，试试看。有人到港口去了吗？

伊阿古 是，夫人。

苔丝狄蒙娜 我虽然心里愁闷，姑且强作欢容。来，你怎么赞美我？

伊阿古 我正在想着呢；可是我的诗情粘在我的脑壳里，用力一挤就会把脑浆一起挤出的。我的诗神可在难产呢——有了——好容易把孩子养出来了：

她要是既漂亮又智慧，

就不会误用她的娇美。

苔丝狄蒙娜 赞美得好！要是她虽黑丑而聪明呢？

伊阿古 她要是虽黑丑却聪明，

包她找到一位俊郎君。

苔丝狄蒙娜 不成话。

爱米利娅 要是美貌而愚笨呢？

伊阿古 美女人决不是笨冬瓜，

蠢煞也会抱个小娃娃。

苔丝狄蒙娜 这些都是在酒店里骗傻瓜们笑笑的古老的歪诗。还有一种又丑又笨的女人，你也能够勉强赞美她两句吗？

伊阿古 别嫌她心肠笨相貌丑，

女人的戏法一样拿手。

苔丝狄蒙娜 啊，岂有此理！你把最好的赞美给了最坏的女人。可是对于一个贤惠的女人——就连天生的坏蛋看见她这么好，也不由得对天起誓，说她真是个好女人——你又怎么赞美她呢？

伊阿古 她长得美，却从不骄傲，

能说会道，却从不叫嚣；

有的是钱，但从不妖娆；

摆脱欲念，嘴里说“我要！”

她受人气恼，想把仇报，

却平了气，把烦恼打消；

明白懂事，不朝三暮四，

不拿鳕鱼头换鲑鱼翅；[1]

会动脑筋，却闭紧小嘴，

有人钉梢，她头也不回；

要是有这样的女娇娘——

苔丝狄蒙娜 要她干什么呢？

伊阿古 去奶傻孩子，去记油盐账。

苔丝狄蒙娜 啊，这可真是最蹩脚、最松劲的收梢！爱米利娅，不要听他的话，虽然他是你的丈夫。你怎么说，凯西奥？他不是一个粗俗的、胡说八道的家伙吗？

凯西奥 他说得很直爽，夫人。您要是把他当作一个军人，不把他当作一个文士，您就不会嫌他出言粗俗了。

伊阿古 （旁白） 他捏着她的手心。嗯，交头接耳，好得很。我只要张起这么一个小小的网，就可以捉住像凯西奥这样一只大苍蝇。嗯，对她微笑，很好；我要叫你跌翻在你自己的礼貌中间。——您说得对，正是正是。——要是这种鬼殷勤会葬送你的前程，你还是不要老是吻着你的三个指头，表示你的绅士风度吧。很好；吻得不错！绝妙的礼貌！正是正是。又把你的手指放到你的嘴唇上去了吗？让你的手指头变做你的通肠管我才高兴呢。（喇叭声） 主帅来了！我听得出他的喇叭声音。

凯西奥 真的是他。

苔丝狄蒙娜 让我们去迎接他。

凯西奥 瞧！他来了。

奥瑟罗及侍从等上。

奥瑟罗 啊，我的娇美的战士！

苔丝狄蒙娜 我的亲爱的奥瑟罗！

奥瑟罗　看见你比我先到这里，真使我又惊又喜。啊，我的心爱的人！要是每一次暴风雨之后，都有这样和煦的阳光，那么尽管让狂风肆意地吹，把死亡都吹醒了吧！让那辛苦挣扎的船舶爬上一座座如山的高浪，就像从高高的天上堕下幽深的地狱一般，一泻千丈地跌下来吧！要是我现在死去，那才是最幸福的；因为我怕我的灵魂已经尝到了无上的欢乐，此生此世，再也不会有同样令人欣喜的事情了。

苔丝狄蒙娜 但愿上天眷顾，让我们的爱情和欢乐与日俱增！

奥瑟罗 阿门，慈悲的神明！我不能充分说出我心头的快乐；太多的欢喜憋住了我的呼吸。（吻苔丝狄蒙娜） 一个——再来一个——这便是两颗心儿间最大的冲突了。

伊阿古 （旁白） 啊，你们现在是琴瑟调和，看我不动声色，就叫你们松了弦线走了音。

奥瑟罗 来，让我们到城堡里去。好消息，朋友们；我们的战事已经结束，土耳其人全都淹死了。我的岛上的旧友，您好？爱人，你在塞浦路斯将要受到众人的宠爱，我觉得他们都是非常热情的。啊，亲爱的，我自己太高兴了，所以会说出这样忘形的话来。好伊阿古，请你到港口去一趟，把我的箱子搬到岸上。带那船长到城堡里来；他是一个很好的家伙，他的才能非常叫人钦佩。来，苔丝狄蒙娜，我们又在塞浦路斯岛团圆了。（除伊阿古、罗德利哥外均下。）

伊阿古　你马上就到港口来会我。过来。人家说，爱情可以刺激懦夫，使他鼓起本来所没有的勇气；要是你果然有胆量，请听我说。副将今晚在卫舍守夜。第一我必须告诉你，苔丝狄蒙娜直截了当地跟他发生了恋爱。

罗德利哥 跟他发生了恋爱！那是不会有的事。

伊阿古 闭住你的嘴，好好听我说。你看她当初不过因为这摩尔人向她吹了些法螺，撒下了一些漫天的大谎，她就爱得他那么热烈；难道她会继续爱他，只是为了他的吹牛的本领吗？你是个聪明人，不要以为世上会有这样的事。她的视觉必须得到满足；她能够从魔鬼脸上感到什么佳趣？情欲在一阵兴奋过了以后而渐生厌倦的时候，必须换一换新鲜的口味，方才可以把它重新刺激起来，或者是容貌的漂亮，或者是年龄的相称，或者是举止的风雅，这些都是这摩尔人所欠缺的；她因为在这些必要的方面不能得到满足，一定会觉得她的青春娇艳所托非人，而开始对这摩尔人由失望而憎恨，由憎恨而厌恶，她的天性就会迫令她再作第二次的选择。这种情形是很自然而可能的；要是承认了这一点，试问哪一个人比凯西奥更有享受这一种福分的便利？一个很会讲话的家伙，为了达到他的秘密的淫邪的欲望，他会恬不为意地装出一副殷勤文雅的外表。哼，谁也比不上他；哼，谁也比不上他！一个狡猾阴险的家伙，惯会乘机取利，无孔不钻——钻得进钻不进他才不管呢。一个鬼一样的家伙！而且，这家伙又漂亮，又年轻，凡是可以使无知妇女醉心的条件，他无一不备；一个十足害人的家伙。这女人已经把他勾上了。

罗德利哥 我不能相信，她是一位圣洁的女人。

伊阿古 他妈的圣洁！她喝的酒也是用葡萄酿成的；她要是圣洁，她就不会爱这摩尔人了。哼，圣洁！你没有看见她捏他的手心吗？你没有看见吗？

罗德利哥 是的，我看见的；可是那不过是礼貌罢了。

伊阿古 我举手为誓，这明明是奸淫！这一段意味深长的楔子，就包括无限淫情欲念的交流。他们的嘴唇那么贴近，他们的呼吸简直互相拥抱了。该死的思想，罗德利哥！这种表面上的亲热一开了端，主要的好戏就会跟着上场，肉体的结合是必然的结论。呸！可是，老兄，你依着我的话做去。我特意把你从威尼斯带来，今晚你去值班守夜，我会给你把命令弄来；凯西奥是不认识你的；我就在离你不远的地方看着你；你见了凯西奥就找一些借口向他挑衅，或者高声辱骂，破坏他的军纪，或者随你的意思用其他无论什么比较适当的方法。

罗德利哥 好。

伊阿古 老兄，他是个性情暴躁、易于发怒的人，也许会向你动武；即使他不动武，你也要激动他和你打起架来；因为借着这一个理由，我就可以在塞浦路斯人中间煽起一场暴动，假如要平息他们的愤怒，除了把凯西奥解职以外没有其他方法。这样你就可以在我的设计协助之下，早日达到你的愿望，你的阻碍也可以从此除去，否则我们的事情是决无成功之望的。

罗德利哥 我愿意这样干，要是我能够找到下手的机会。

伊阿古 那我可以向你保证。等会儿在城门口见我。我现在必须去替他把应用物件搬上岸来。再会。

罗德利哥 再会。（下。）

伊阿古 凯西奥爱她，这一点我是可以充分相信的；她爱凯西奥，这也是一件很自然而可能的事。这摩尔人我虽然气他不过，却有一副坚定、仁爱、正直的性格；我相信他会对苔丝狄蒙娜做一个最多情的丈夫。讲到我自己，我也是爱她的，并不完全出于情欲的冲动——虽然也许我犯的罪名也并不轻一些儿——可是一半是为要报复我的仇恨，因为我疑心这好色的摩尔人已经跳上了我的坐骑。这一种思想像毒药一样腐蚀我的肝肠，什么都不能使我心满意足，除非老婆对老婆，在他身上发泄这一口怨气；即使不能做到这一点，我也要叫这摩尔人心里长起根深蒂固的嫉妒来，没有一种理智的药饵可以把它治疗。为了达到这一个目的，我已经利用这威尼斯的瘟生做我的鹰犬；要是他果然听我的嗾使，我就可以抓住我们那位迈克尔·凯西奥的把柄，在这摩尔人面前大大地诽谤他——因为我疑心凯西奥跟我的妻子也是有些暧昧的。这样我可以让这摩尔人感谢我、喜欢我、报答我，因为我叫他做了一头大大的驴子，用诡计捣乱他的平和安宁，使他因气愤而发疯。方针已经决定，前途未可预料；阴谋的面目直到下手才会揭晓。（下。）

第二场 街道

传令官持告示上；民众随后。

传令官 我们尊贵英勇的元帅奥瑟罗有令，根据最近接到的消息，土耳其舰队已经全军覆没，全体军民听到这一个捷音，理应同伸庆祝：跳舞的跳舞，燃放焰火的燃放焰火，每一个人都可以随他自己的高兴尽情欢乐；因为除了这些可喜的消息以外，我们同时还要祝贺我们元帅的新婚。公家的酒窖、伙食房，一律开放；从下午五时起，直到深夜十一时，大家可以纵情饮酒宴乐。上天祝福塞浦路斯岛和我们尊贵的元帅奥瑟罗！（同下。）

第三场 城堡中的厅堂

奥瑟罗、苔丝狄蒙娜、凯西奥及侍从等上。

奥瑟罗 好迈克尔，今天请你留心警备；我们必须随时谨慎，免得因为纵乐无度而肇成意外。

凯西奥 我已经吩咐伊阿古怎样办了，我自己也要亲自督察照看。

奥瑟罗 伊阿古是个忠实可靠的汉子。迈克尔，晚安；明天你一早就来见我，我有话要跟你说。（向苔丝狄蒙娜） 来，我的爱人，我们已经把彼此心身互相交换，愿今后花开结果，恩情美满。晚安！（奥瑟罗、苔丝狄蒙娜及侍从等下。）

伊阿古上。

凯西奥 欢迎，伊阿古；我们该守夜去了。

伊阿古 时候还早哪，副将；现在还不到十点钟。咱们主帅因为舍不得他的新夫人，所以这么早就打发我们出去；可是我们也怪不得他，他还没有跟她真个销魂，而她这个人，任是天神见了也要动心的。

凯西奥 她是一位人间无比的佳人。

伊阿古 我可以担保她迷男人的一套功夫可好着呢。

凯西奥 她的确是一个娇艳可爱的女郎。

伊阿古 她的眼睛多么迷人！简直在向人挑战。

凯西奥 一双动人的眼睛；可是却有一种端庄贞静的神气。

伊阿古 她说话的时候，不就是爱情的警报吗？

凯西奥 她真是十全十美。

伊阿古 好，愿他们被窝里快乐！来，副将，我还有一瓶酒；外面有两个塞浦路斯的军官，要想为黑将军祝饮一杯。

凯西奥 今夜可不能奉陪了，好伊阿古。我一喝了酒，头脑就会糊涂起来。我希望有人能够发明在宾客欢会的时候，用另外一种方法招待他们。

伊阿古 啊，他们都是我们的朋友；喝一杯吧——我也可以代你喝。

凯西奥 我今晚只喝了一杯，就是那一杯也被我偷偷地冲了些水，可是你看我这张脸，成个什么样子。我知道自己的弱点，实在不敢再多喝了。

伊阿古 嗳哟，朋友！这是一个狂欢的良夜，不要让那些军官们扫兴吧。

凯西奥 他们在什么地方？

伊阿古 就在这儿门外；请你去叫他们进来吧。

凯西奥 我去就去，可是我心里是不愿意的。（下。）

伊阿古 他今晚已经喝过了一些酒，我只要再灌他一杯下去，他就会像小狗一样到处惹是生非。我们那位为情憔悴的傻瓜罗德利哥今晚为了苔丝狄蒙娜也喝了几大杯的酒，我已经派他守夜了。还有三个心性高傲、重视荣誉的塞浦路斯少年，都是这座尚武的岛上数一数二的人物，我也把他们灌得酩酊大醉；他们今晚也是要守夜的。在这一群醉汉中间，我要叫我们这位凯西奥干出一些可以激动这岛上公愤的事来。可是他们来了。要是结果真就像我所梦想的，我这条顺风船儿顺流而下，前程可远大呢。

凯西奥率蒙太诺及军官等重上；众仆持酒后随。

凯西奥 上帝可以作证，他们已经灌了我一满杯啦。

蒙太诺 真的，只是小小的一杯，顶多也不过一品脱的分量；我是一个军人，从来不会说谎的。

伊阿古 喂，酒来！（唱）

一瓶一瓶复一瓶，

饮酒击瓶玎珰鸣。

我为军人岂无情，

人命倏忽如烟云，

聊持杯酒遣浮生。

孩子们，酒来！

凯西奥 好一支歌儿！

伊阿古 这一支歌是我在英国学来的。英国人的酒量才厉害呢；什么丹麦人、德国人、大肚子的荷兰人——酒来！——比起英国人来都算不了什么。

凯西奥 英国人果然这样善于喝酒吗？

伊阿古 嘿，他会不动声色地把丹麦人灌得烂醉如泥，面不流汗地把德国人灌得不省人事，还没有倒满下一杯，那荷兰人已经呕吐狼藉了。

凯西奥 祝我们的主帅健康！

蒙太诺 赞成，副将，您喝我也喝。

伊阿古 啊，可爱的英格兰！（唱）

英明天子斯蒂芬，

做条袴子五百文；

硬说多花钱六个，

就把裁缝骂一顿。

王爷大名天下传，

你这小子是何人？

骄奢虚荣亡了国，

不如旧衣披在身。

喂，酒来！

凯西奥 呃，这支歌比方才唱的那一支更好听了。

伊阿古 你要再听一遍吗？

凯西奥 不，因为我认为他这样地位的人做出这种事来，是有失体统的。好，上帝在我们头上，有的灵魂必须得救，有的灵魂就不能得救。

伊阿古 对了，副将。

凯西奥 讲到我自己——我并没有冒犯我们主帅或是无论哪一位大人物的意思——我是希望能够得救的。

伊阿古 我也这样希望，副将。

凯西奥 嗯，可是，对不起，你不能比我先得救；副将得救了，然后才是旗官得救。咱们别提这种话啦，还是去干我们的公事吧。上帝赦免

我们的罪恶！各位先生，我们不要忘记了我们的事情。不要以为我是醉了，各位先生。这是我的旗官；这是我的右手，这是我的左手。我现在并没有醉；我站得很稳，我说话也很清楚。

众人 非常清楚。

凯西奥 那么很好；你们可不要以为我醉了。（下。）

蒙太诺 各位朋友，来，我们到露台上守望去。

伊阿古 你们看刚才出去的这一个人；讲到指挥三军的才能，他可以和凯撒争一日之雄；可是你们瞧他这一种酗酒的样子，它正好和他的长处互相抵消。我真为他可惜！我怕奥瑟罗对他如此信任，也许有一天会被他误了大事，使全岛大受震动的。

蒙太诺 可是他常常是这样的吗？

伊阿古 他喝醉了酒总要睡觉；要是没有酒替他催眠，他可以一昼夜睡不着觉。

蒙太诺 这种情形应该向元帅提起；也许他没有觉察，也许他秉性仁恕，因为看重凯西奥的才能而忽略了他的短处。这句话对不对？

罗德利哥上。

伊阿古 （向罗德利哥旁白） 怎么，罗德利哥！你快追到那副将后面去吧；去。（罗德利哥下。）

蒙太诺 这高贵的摩尔人竟会让一个染上这种恶癖的人做他的辅佐，真是一件令人抱憾的事。谁能够老实对他这样说，才是一个正直的汉子。

伊阿古 即使把这一座大好的岛送给我，我也不愿意说；我很爱凯西奥，要是有办法，我愿意尽力帮助他除去这一种恶癖。可是听！什么声音？（内呼声：“救命！救命！”）

凯西奥驱罗德利哥重上。

凯西奥 混蛋！狗贼！

蒙太诺 什么事，副将？

凯西奥　一个混蛋竟敢教训起我来！我要把这混蛋打进一只瓶子里去。

罗德利哥 打我！

凯西奥 你还要利嘴吗，狗贼？（打罗德利哥。）

蒙太诺 （拉凯西奥） 不，副将，请您住手。

凯西奥 放开我，先生，否则我要一拳打到你的头上来了。

蒙太诺 得啦，得啦，你醉了。

凯西奥 醉了！（与蒙太诺斗。）

伊阿古 （向罗德利哥旁白） 快走！到外边去高声嚷叫，说是出了乱子啦。（罗德利哥下） 不，副将！天哪，各位！喂，来人！副将！蒙太诺！帮帮忙，各位朋友！这算是守的什么夜呀！（钟鸣） 谁在那儿打钟？该死！全市的人都要起来了。天哪！副将，住手！你的脸要从此丢尽啦。

奥瑟罗及侍从等重上。

奥瑟罗 这儿出了什么事情？

蒙太诺 他妈的！我的血流个不停；我受了重伤啦。

奥瑟罗 要活命的快住手！

伊阿古 喂，住手，副将！蒙太诺！各位！你们忘记你们的地位和责任了吗？住手！主帅在对你们说话；还不住手！

奥瑟罗　怎么，怎么！为什么闹起来的？难道我们都变成野蛮人了吗？上天不许土耳其人来打我们，我们倒自相残杀起来了吗？为了基督徒的面子，停止这场粗暴的争吵；谁要是一味怄气，再敢动一动，他就

是看轻他自己的灵魂，他一举手我就叫他死。叫他们不要打那可怕的钟；它会扰乱岛上的人心。各位，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正直的伊阿古，瞧你懊恼得脸色惨淡，告诉我，谁开始这场争闹的？凭着你的忠心，老实对我说。

伊阿古 我不知道；刚才还是好好的朋友，像正在宽衣解带的新夫妇一般相亲相爱，一下子就好像受到什么星光的刺激，迷失了他们的本性，大家竟然拔出剑来，向彼此的胸前直刺过去，拼个你死我活了。我说不出这场任性的争吵是怎么开始的；只怪我这双腿不曾在光荣的战阵上失去，那么我也不会踏进这种是非中间了！

奥瑟罗 迈克尔，你怎么会这样忘记你自己的身份？

凯西奥 请您原谅我；我没有话可说。

奥瑟罗 尊贵的蒙太诺，您一向是个温文知礼的人，您的少年端庄为举世所钦佩，在贤人君子之间，您有很好的名声；为什么您会这样自贬身价，牺牲您的宝贵的名誉，让人家说您是个在深更半夜里酗酒闹事的家伙？给我一个回答。

蒙太诺 尊贵的奥瑟罗，我伤得很厉害，不能多说话；您的贵部下伊阿古可以告诉您我所知道的一切。其实我也不知道我在今夜说错了什么话或是做错了什么事，除非自重自爱有时会成了过失，在暴力侵凌的时候，自卫是一桩罪恶。

奥瑟罗 苍天在上，我现在可再也遏制不住我的怒气了；我的血气蒙蔽了清明的理性，叫我只知道凭着冲动的感情行事。我只要动一动，或是举一举这一只胳臂，就可以叫你们中间最有本领的人在我的一怒之下丧失了生命。让我知道这一场可耻的骚扰是怎么开始的，谁是最初肇起事端来的人；要是证实了哪一个人是启衅的罪魁，即使他是我的孪生兄弟，我也不能放过他。什么！一个新遭战乱的城市，秩序还没有恢复，人民的心里充满了恐惧，你们却在深更半夜，在全岛治安所系的所在为了私人间的细故争吵起来！岂有此理！伊阿古，谁是肇事的人？

蒙太诺 你要是意存偏袒，或是同僚相护，所说的话和事实不尽符

合，你就不是个军人。

伊阿古 不要这样逼我；我宁愿割下自己的舌头，也不愿让它说迈克尔·凯西奥的坏话；可是事已如此，我想说老实话也不算对不起他。是这样的，主帅：蒙太诺跟我正在谈话，忽然跑进一个人来高呼救命，后面跟着凯西奥，杀气腾腾地提着剑，好像一定要杀死他才甘心似的；那时候这位先生就挺身前去拦住凯西奥，请他息怒；我自己追赶那个叫喊的人，因为恐怕他在外边大惊小怪，扰乱人心——后来果然不出我所料；可是他跑得快，我追不上，又听见背后刀剑碰撞和凯西奥高声咒骂的声音，所以就回来了；我从来没有听见他这样骂过人；我本来追得不远，一转身就看见他们在这儿你一刀、我一剑地厮杀得难解难分，正像您到来喝开他们的时候一样。我所能报告的就是这几句话。人总是人，圣贤也有错误的时候；一个人在愤怒之中，就是好朋友也会翻脸不认。虽然凯西奥给了他一点小小的伤害，可是我相信凯西奥一定从那逃走的家伙手里受到什么奇耻大辱，所以才会动起那么大的火性来的。

奥瑟罗 伊阿古，我知道你的忠实和义气，你把这件事情轻描淡写，替凯西奥减轻他的罪名。凯西奥，你是我的好朋友，可是从此以后，你不是我的部属了。

苔丝狄蒙娜率侍从重上。

奥瑟罗 瞧！我的温柔的爱人也给你们吵醒了！（向凯西奥） 我要拿你做一个榜样。

苔丝狄蒙娜 什么事？

奥瑟罗 现在一切都没事了，亲爱的；去睡吧。先生，您受的伤我愿意亲自替您医治。把他扶出去。（侍从扶蒙太诺下） 伊阿古，你去巡视市街，安定安定受惊的人心。来，苔丝狄蒙娜；难圆的是军人的好梦，才合眼又被杀声惊动。（除伊阿古、凯西奥外均下。）

伊阿古 什么！副将，你受伤了吗？

凯西奥 嗯，我的伤是无药可救的了。

伊阿古 嗳哟，上天保佑没有这样的事！

凯西奥 名誉，名誉，名誉！啊，我的名誉已经一败涂地了！我已经失去我的生命中不死的一部分，留下来的也就跟畜生没有分别了。我的名誉，伊阿古，我的名誉！

伊阿古 我是个老实人，我还以为你受到了什么身体上的伤害，那是比名誉的损失痛苦得多的。名誉是一件无聊的骗人的东西；得到它的人未必有什么功德，失去它的人也未必有什么过失。你的名誉仍旧是好端端的，除非你自以为它已经扫地了。嘿，朋友，你要恢复主帅对你的欢心，尽有办法呢。你现在不过一时遭逢他的恼怒；他给你的这一种处分，与其说是表示对你的不满，还不如说是遮掩世人耳目的政策，正像有人为了吓退一头凶恶的狮子而故意鞭打他的驯良的狗一样。你只要向他恳求恳求，他一定会回心转意的。

凯西奥 我宁愿恳求他唾弃我，也不愿蒙蔽他的聪明，让这样一位贤能的主帅手下有这么一个酗酒放荡的不肖将校。纵饮无度！胡言乱道！吵架！吹牛！赌咒！跟自己的影子说些废话！啊，你空虚缥缈的旨酒的精灵，要是你还没有一个名字，让我们叫你做魔鬼吧！

伊阿古 你提着剑追逐不舍的那个人是谁？他怎么冒犯了你？

凯西奥 我不知道。

伊阿古 你怎么会不知道？

凯西奥 我记得一大堆的事情，可是全都是模模糊糊的；我记得跟人家吵起来，可是不知道为了什么。上帝啊！人们居然会把一个仇敌放进自己的嘴里，让它偷去他们的头脑！我们居然会在欢天喜地之中，把自己变成了畜生！

伊阿古 可是你现在已经很清醒了；你怎么会明白过来的？

凯西奥 气鬼一上了身，酒鬼就自动退让；一件过失引起了第二件过失，简直使我自己也瞧不起自己了。

伊阿古 得啦，你也太认真了。照此时此地的环境说起来，我但愿没有这种事情发生；可是既然事已如此，替自己谋算个好办法吧。

凯西奥 我要向他请求恢复我的原职；他会对我说我是一个酒棍！即使我有一百张嘴，这样一个答复也会把它们一起封住。现在还是一个清清楚楚的人，不一会儿就变成个傻子，然后立刻就变成一头畜生！啊，奇怪！每一杯过量的酒都是魔鬼酿成的毒汁。

伊阿古 算了，算了，好酒只要不滥喝，也是一个很好的伙伴；你也不用咒骂它了。副将，我想你一定把我当作一个好朋友看待。

凯西奥 我很信任你的友谊。我醉了！

伊阿古 朋友，一个人有时候多喝了几杯，也是免不了的。让我告诉你一个办法。我们主帅的夫人现在是我们真正的主帅；我可以这样说，因为他心里只念着她的好处，眼睛里只看见她的可爱。你只要在她面前坦白忏悔，恳求恳求她，她一定会帮助你官复原职。她的性情是那么慷慨仁慈，那么体贴人心，人家请她出十分力，她要是没有出到十二分，就觉得好像对不起人似的。你请她替你弥缝弥缝你跟她的丈夫之间的这一道裂痕，我可以拿我的全部财产打赌，你们的交情一定反而会因此格外加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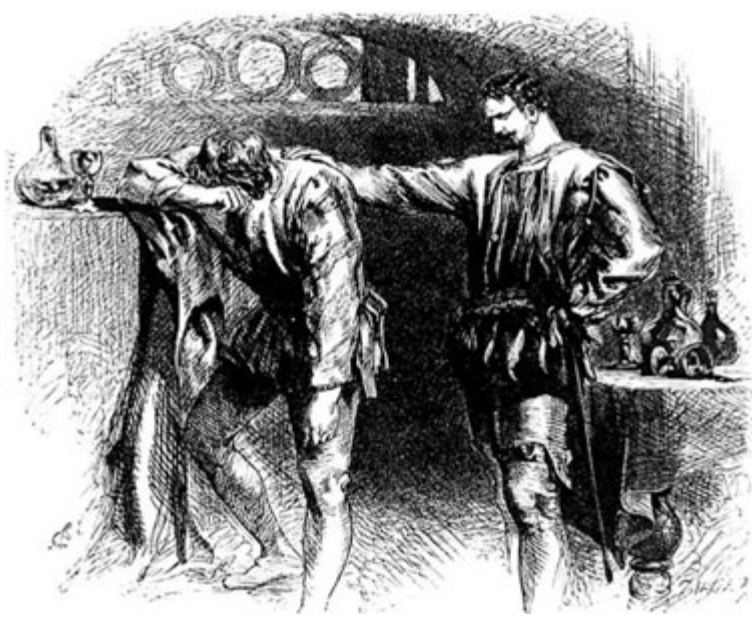

凯西奥 你的主意出得很好。

伊阿古 我发誓这一种意思完全出于一片诚心。

凯西奥 我充分信任你的善意；明天一早我就请求贤德的苔丝狄蒙娜替我尽力说情。要是我在这儿给他们革退了，我的前途也就从此毁了。

伊阿古 你说得对。晚安，副将；我还要守夜去呢。

凯西奥 晚安，正直的伊阿古！（下。）

伊阿古 谁说我作事奸恶？我贡献给他的这番意见，不是光明正大、很合理，而且的确是挽回这摩尔人的心意的最好办法吗？只要是正当的请求，苔丝狄蒙娜总是有求必应的；她的为人是再慷慨、再热心不过的了。至于叫她去说动这摩尔人，更是不费吹灰之力；他的灵魂已经完全成为她的爱情的俘虏，无论她要做什么事，或是把已经做成的事重新推翻，即使叫他抛弃他的信仰和一切得救的希望，他也会惟命是从，让她的喜恶主宰他的无力反抗的身心。我既然凑合着凯西奥的心意，向他指示了这一条对他有利的方策，谁还能说我是个恶人呢？佛面蛇心的鬼魅！恶魔往往用神圣的外表，引诱世人干最恶的罪行，正像我现在所用的手段一样；因为当这个老实的呆子恳求苔丝狄蒙娜为他转圜，当她竭力在那摩尔人面前替他说情的时候，我就要用毒药灌进那摩尔人的耳中，说是她所以要运动凯西奥复职，只是为了恋奸情热的缘故。这样她越是忠于所托，越是会加强那摩尔人的猜疑；我就利用她的善良的心肠污毁她的名誉，让他们一个个都落进了我的罗网之中。

罗德利哥重上。

伊阿古 啊，罗德利哥！

罗德利哥 我跟着大伙儿赶到这儿来，不像一头追寻狐兔的猎狗，倒像是替你们凑凑热闹的。我的钱也差不多花光了，今夜我还挨了一顿痛打；我想这番教训，大概就是我费去不少辛苦换来的代价了。现在我的钱囊已经空空如也，我的头脑里总算增加了一点智慧，我要回威尼斯去了。

伊阿古　没有耐性的人是多么可怜！什么伤口不是慢慢地平复起来的？你知道我们干事情全赖计谋，并不是用的魔法；用计谋就必须等待时机成熟。一切不是进行得很顺利吗？凯西奥固然把你打了一顿，可是你受了一点小小的痛苦，已经使凯西奥把官职都丢了。虽然在太阳光底下，各种草木都欣欣向荣，可是最先开花的果子总是最先成熟。你安心点儿吧。嗳哟，天已经亮啦；又是喝酒，又是打架，闹哄哄的就让时间飞过去了。你去吧，回到你的宿舍里去；去吧，有什么消息我再来告诉你；去吧。（罗德利哥下） 我还要做两件事情：第一是叫我的妻子在她的女主人面前替凯西奥说两句好话；我就去怂恿她；同时我就去设法把那摩尔人骗开，等到凯西奥去向他的妻子请求的时候，再让他亲眼看见这幕把戏。好，言之有理；不要迁延不决，耽误了锦囊妙计。（下。）

[1] 鳕鱼头比喻傻瓜；全句意谓：嫁了傻瓜，并不另找漂亮的相好。

第三幕

第一场 塞浦路斯。城堡前

凯西奥及若干乐工上。

凯西奥 列位朋友，就在这儿奏起来吧；我会酬劳你们的。奏一支简短一些的乐曲，敬祝我们的主帅晨安。（音乐。）

小丑上。

小丑 怎么，列位朋友，你们的乐器都曾到过那不勒斯，所以会这样嗡咙嗡咙地用鼻音说话吗？

乐工甲 怎么，大哥，怎么？

小丑 请问这些都是管乐器吗？

乐工甲 正是，大哥。

小丑 啊，怪不得下面有个那玩艺儿。

乐工甲 怪不得有个什么玩艺儿，大哥？

小丑 我说，有好多管乐器就都是这么回事。可是，列位朋友，这儿是赏给你们的钱；将军非常喜欢你们的音乐，他请求你们千万不要再奏下去了。

乐工甲 好，大哥，我们不奏就是了。

小丑 要是你们会奏听不见的音乐，请奏起来吧；可是正像人家说的，将军对于听音乐这件事不大感到兴趣。

乐工甲 我们不会奏那样的音乐。

小丑 那么把你们的笛子藏起来，因为我要去了。去，消灭在空气里吧；去！（乐工等下。）

凯西奥 你听没听见，我的好朋友？

小丑 不，我没有听见您的好朋友；我只听见您。

凯西奥 少说笑话。这一块小小的金币你拿了去；要是侍候将军夫人的那位奶奶已经起身，你就告诉她有一个凯西奥请她出来说话。你肯不肯？

小丑 她已经起身了，先生；要是她愿意出来，我就告诉她。

凯西奥 谢谢你，我的好朋友。（小丑下。）

伊阿古上。

凯西奥 来得正好，伊阿古。

伊阿古 你还没有上过床吗？

凯西奥 没有；我们分手的时候，天早就亮了。伊阿古，我已经大胆叫人去请你的妻子出来；我想请她替我设法见一见贤德的苔丝狄蒙娜。

伊阿古　我去叫她立刻出来见你。我还要想一个法子把那摩尔人调开，好让你们谈话方便一些。

凯西奥　多谢你的好意。（伊阿古下）　我从来没有认识过一个比他更善良正直的弗罗棱萨人。

爱米利娅上。

爱米利娅　早安，副将！听说您误触主帅之怒，真是一件令人懊恼的事；可是一切就会转祸为福的。将军和他的夫人正在谈起此事，夫人竭力替您辩白，将军说，被您伤害的那个人，在塞浦路斯是很有名誉、很有势力的，为了避免受人非难起见，他不得不把您斥革；可是他说他很喜欢您，即使没有别人替您说情，他由于喜欢您，也会留心着一有适当的机会，就让您恢复原职的。

凯西奥　可是我还要请求您一件事：要是您认为没有妨碍，或是可以办得到的话，请您设法让我独自见一见苔丝狄蒙娜，跟她作一次简短的谈话。

爱米利娅　请您进来吧；我可以带您到一处可以让您从容吐露您的心曲的所在。

凯西奥　那真使我感激万分了。（同下。）

第二场　城堡中一室

奥瑟罗、伊阿古及军官等上。

奥瑟罗　伊阿古，这几封信你拿去交给舵师，叫他回去替我呈上元老院。我就在堡垒上走走；你把事情办好以后，就到那边来见我。

伊阿古　是，主帅，我就去。

奥瑟罗　各位，我们要不要去看看这儿的防务？

众人　我们愿意奉陪。（同下。）

第三场　城堡前

苔丝狄蒙娜、凯西奥及爱米利娅上。

苔丝狄蒙娜 好凯西奥，你放心吧，我一定尽力替你说情就是了。

爱米利娅 好夫人，请您千万出力。不瞒您说，我的丈夫为了这件事情，也懊恼得不得了，就像是他自己身上的事情一般。

苔丝狄蒙娜 啊！你的丈夫是一个好人。放心吧，凯西奥，我一定会设法使我的丈夫对你恢复原来的友谊。

凯西奥 大恩大德的夫人，无论迈克尔·凯西奥将来会有什么成就，他永远是您的忠实的仆人。

苔丝狄蒙娜 我知道；我感谢你的好意。你爱我的丈夫，你又是他的多年的知交；放心吧，他除了表面上因为避免嫌疑而对你略示疏远以外，决不会真把你见外的。

凯西奥 您说得很对，夫人；可是为了这“避嫌”，时间可能就要拖得很长，或是为了一些什么细碎小事，再三考虑之后还是不便叫我回来，结果我失去了在帐下供奔走的机会，日久之后，有人代替了我的地位，恐怕主帅就要把我的忠诚和微劳一起忘记了。

苔丝狄蒙娜 那你不用担心；当着爱米利娅的面，我保证你一定可以回复原职。请你相信我，要是我发誓帮助一个朋友，我一定会帮助他到底。我的丈夫将要不得安息，无论睡觉吃饭的时候，我都要在他耳旁聒噪；无论他干什么事，我都要插进嘴去替凯西奥说情。所以高兴起来吧，凯西奥，因为你的辩护人是宁死不愿放弃你的权益的。

奥瑟罗及伊阿古自远处上。

爱米利娅 夫人，将军来了。

凯西奥 夫人，我告辞了。

苔丝狄蒙娜 啊，等一等，听我说。

凯西奥 夫人，改日再谈吧；我现在心里很不自在，见了主帅恐怕反多不便。

苔丝狄蒙娜 好，随您的便。（凯西奥下。）

伊阿古 嘿！我不喜欢那种样子。

奥瑟罗 你说什么？

伊阿古 没有什么，主帅；要是——我不知道。

奥瑟罗 那从我妻子身边走开去的，不是凯西奥吗？

伊阿古 凯西奥，主帅？不，不会有那样的事，我不能够设想，他一看见您来了，就好像做了什么虚心事似的，偷偷地溜走了。

奥瑟罗 我相信是他。

苔丝狄蒙娜 啊，我的主！刚才有人在这儿向我请托，他因为失去了您的欢心，非常抑郁不快呢。

奥瑟罗 你说的是什么人？

苔丝狄蒙娜 就是您的副将凯西奥呀。我的好夫君，要是我还有几分面子，或是几分可以左右您的力量，请您立刻对他恢复原来的恩宠吧；因为他倘不是一个真心爱您的人，他的过失倘不是无心而是有意的，那

么我就是看错了人啦。请您叫他回来吧。

奥瑟罗 他刚才从这儿走开吗？

苔丝狄蒙娜 嗯，是的；他是那样满含着羞愧，使我也不禁对他感到同情的悲哀。爱人，叫他回来吧。

奥瑟罗 现在不必，亲爱的苔丝狄蒙娜；慢慢再说吧。

苔丝狄蒙娜 可是那不会太久吗？

奥瑟罗 亲爱的，为了你的缘故，我叫他早一点复职就是了。

苔丝狄蒙娜 能不能在今天晚餐的时候？

奥瑟罗 不，今晚可不能。

苔丝狄蒙娜 那么明天午餐的时候？

奥瑟罗 明天我不在家里午餐；我要跟将领们在营中会面。

苔丝狄蒙娜　那么明天晚上吧；或者星期二早上，星期二中午，晚上，星期三早上，随您指定一个时间，可是不要超过三天以上。他对于自己的行为失检，的确非常悔恨；固然在这种战争的时期，听说必须惩办那最好的人物，给全军立个榜样，可是照我们平常的眼光看来，他的过失实在是微乎其微，不必受什么个人的处分。什么时候让他来？告诉我，奥瑟罗。要是您有什么事情要求我，我想我决不会拒绝您，或是这样吞吞吐吐的。什么！迈克尔·凯西奥，您向我求婚的时候，是他陪着您来的；好多次我表示对您不满意的时候，他总是为您辩护；现在我请您把他重新叙用，却会这样为难！相信我，我可以——

奥瑟罗 好了，不要说下去了。让他随便什么时候来吧；你要什么我总不愿拒绝的。

苔丝狄蒙娜 这并不是一个恩惠，就好像我请求您戴上您的手套，劝您吃些富于营养的菜肴，穿些温暖的衣服，或是叫您做一件对您自己有益的事情一样。不，要是我真的向您提出什么要求，来试探试探您的爱

情，那一定是一件非常棘手而难以应允的事。

奥瑟罗 我什么都不愿拒绝你；可是现在你必须答应暂时离开我一会儿。

苔丝狄蒙娜 我会拒绝您的要求吗？不。再会，我的主。

奥瑟罗 再会，我的苔丝狄蒙娜；我马上就来看你。

苔丝狄蒙娜 爱米利娅，来吧。您爱怎么样就怎么样，我总是服从您的。（苔丝狄蒙娜、爱米利娅同下。）

奥瑟罗 可爱的女人！要是我不爱你，愿我的灵魂永堕地狱！当我不爱你的时候，世界也要复归于混沌了。

伊阿古 尊贵的主帅——

奥瑟罗 你说什么，伊阿古？

伊阿古 当您向夫人求婚的时候，迈克尔·凯西奥也知道你们在恋爱吗？

奥瑟罗 他从头到尾都知道。你为什么问起？

伊阿古 不过是为了解释我心头的一个疑惑，并没有其他用意。

奥瑟罗 你有什么疑惑，伊阿古？

伊阿古 我以为他本来跟夫人是不相识的。

奥瑟罗 啊，不，他常常在我们两人之间传递消息。

伊阿古 当真！

奥瑟罗 当真！嗯，当真。你觉得有什么不对吗？他这人不老实吗？

伊阿古 老实，我的主帅？

奥瑟罗 老实！嗯，老实。

伊阿古 主帅，照我所知道的——

奥瑟罗 你有什么意见？

伊阿古 意见，我的主帅！

奥瑟罗 意见，我的主帅！天哪，他在学我的舌，好像在他的思想之中，藏着什么丑恶得不可见人的怪物似的。你的话里含着意思。刚才凯西奥离开我的妻子的时候，我听见你说，你不喜欢那种样子；你不喜欢什么样子呢？当我告诉你在我求婚的全部过程中他都参与我们的秘密的时候，你又喊着说，“当真！”蹙紧了你的眉头，好像在把一个可怕的思想锁在你的脑筋里一样。要是你爱我，把你所想到的事告诉我吧。

伊阿古 主帅，您知道我是爱您的。

奥瑟罗 我相信你的话；因为我知道你是一个忠诚正直的人，从来不让一句没有忖度过的话轻易出口，所以你这种吞吞吐吐的口气格外使我惊疑。在一个奸诈的小人，这些不过是一套玩惯了的戏法；可是在一个正人君子，那就是从心底里不知不觉自然流露出来的秘密的抗议。

伊阿古 讲到迈克尔·凯西奥，我敢发誓我相信他是忠实的。

奥瑟罗 我也这样想。

伊阿古 人们的内心应该跟他们的外表一致，有的人却不是这样；要是他们能够脱下了假面，那就好了！

奥瑟罗 不错，人们的内心应该跟他们的外表一致。

伊阿古 所以我想凯西奥是个忠实的人。

奥瑟罗 不，我看你还有一些别的意思。请你老老实实把你心中的意思告诉我，尽管用最坏的字眼，说出你所想到的最坏的事情。

伊阿古 我的好主帅，请原谅我；凡是我名分上应尽的责任，我当然不敢躲避，可是您不能勉强我做那一切奴隶们也没有那种义务的事。吐露我的思想？也许它们是邪恶而卑劣的；哪一座庄严的宫殿里，不会有

时被下贱的东西闯入呢？哪一个人的心胸这样纯洁，没有一些污秽的念头和正大的思想分庭抗礼呢？

奥瑟罗 伊阿古，要是你以为你的朋友受人欺侮了，可是却不让他知道你的思想，这不成合谋卖友了吗？

伊阿古 也许我是以小人之腹度君子之心，因为——我承认我有一种坏毛病，是个秉性多疑的人，常常会无中生有，错怪了人家；所以请您凭着您的见识，还是不要把我的无稽的猜测放在心上，更不要因为我的胡乱的妄言而自寻烦恼。要是我让您知道了我的思想，一则将会破坏您的安宁，对您没有什么好处；二则那会影响我的人格，对我也是一件不智之举。

奥瑟罗 你的话是什么意思？

伊阿古 我的好主帅，无论男人女人，名誉是他们灵魂里面最切身的珍宝。谁偷窃我的钱囊，不过偷窃到一些废物，一些虚无的东西，它只是从我的手里转到他的手里，而它也曾做过千万人的奴隶；可是谁偷去了我的名誉，那么他虽然并不因此而富足，我却因为失去它而成为赤贫了。

奥瑟罗 凭着上天起誓，我一定要知道你的思想。

伊阿古 即使我的心在您的手里，您也不能知道我的思想；当它还在我的保管之下，我更不能让您知道。

奥瑟罗 嘿！

伊阿古 啊，主帅，您要留心嫉妒啊；那是一个绿眼的妖魔，谁做了它的牺牲，就要受它的玩弄。本来并不爱他的妻子的那种丈夫，虽然明知被他的妻子欺骗，算来还是幸福的；可是啊！一方面那样痴心疼爱，一方面又是那样满腹狐疑，这才是活活的受罪！

奥瑟罗 啊，难堪的痛苦！

伊阿古 贫穷而知足，可以赛过富有；有钱的人要是时时刻刻都在担心他会有一天变成穷人，那么即使他有无限的资财，实际上也像冬天一样贫困。天啊，保佑我们不要嫉妒吧！

奥瑟罗 咦，这是什么意思？你以为我会在嫉妒里消磨我的一生，随着每一次月亮的变化，发生一次新的猜疑吗？不，我有一天感到怀疑，就要把它立刻解决。要是我会让这种捕风捉影的猜测支配我的心灵，像你所暗示的那样，我就是一头愚蠢的山羊。谁说我的妻子貌美多姿，爱好交际，口才敏慧，能歌善舞，弹得一手好琴，决不会使我嫉妒；对于一个贤淑的女子，这些是锦上添花的美妙的外饰。我也绝不因为我自己的缺点而担心她会背叛我；她倘不是独具慧眼，决不会选中我的。不，伊阿古，我在没有亲眼目睹以前，决不妄起猜疑；当我感到怀疑的时候，我就要把它证实；果然有了确实的证据，我就一了百了，让爱情和嫉妒同时毁灭。

伊阿古 您这番话使我听了很是高兴，因为我现在可以用更坦白的精神，向您披露我的忠爱之忱了；既然我不能不说，您且听我说吧。我还不能给您确实的证据。注意尊夫人的行动；留心观察她对凯西奥的态度；用冷静的眼光看着他们，不要一味多心，也不要过于大意。我不愿您的慷慨豪迈的天性被人欺罔；留心着吧。我知道我们国里娘儿们的脾气；在威尼斯她们背着丈夫干的风流活剧，是不瞒天地的；她们可以不顾羞耻，干她们所要干的事，只要不让丈夫知道，就可以问心无愧。

奥瑟罗 你真的这样说吗？

伊阿古 她当初跟您结婚，曾经骗过她的父亲；当她好像对您的容貌战栗畏惧的时候，她的心里却在热烈地爱着它。

奥瑟罗 她正是这样。

伊阿古 好，她这样小小的年纪，就有这般能耐，做作得不露一丝破绽，把她父亲的眼睛完全遮掩过去，使他疑心您用妖术把她骗走。——可是我不该说这种话；请您原谅我对您的过分的忠心吧。

奥瑟罗 我永远感激你的好意。

伊阿古 我看这件事情有点儿令您扫兴。

奥瑟罗 一点不，一点不。

伊阿古 真的，我怕您在生气啦。我希望您把我这番话当作善意的警戒。可是我看您真的在动怒啦。我必须请求您不要因为我这么说了，就武断地下了结论；不过是一点嫌疑，还不能就认为是事实哩。

奥瑟罗 我不会的。

伊阿古 您要是这样，主帅，那么我的话就要引起不幸的后果，完全违反我的本意了。凯西奥是我的好朋友——主帅，我看您在动怒啦。

奥瑟罗 不，并不怎么动怒。我怎么也不能不相信苔丝狄蒙娜是贞洁的。

伊阿古 但愿她永远如此！但愿您永远这样想！

奥瑟罗 可是一个人往往容易迷失本性——

伊阿古 嗯，问题就在这儿。说句大胆的话，当初多少跟她同国族、同肤色、同阶级的人向她求婚，照我们看来，要是成功了，那真是天作之合，可是她都置之不理，这明明是违反常情的举动；嘿！从这儿就可以看到一个荒唐的意志、乖僻的习性和不近人情的思想。可是原谅我，我不一定指着她说；虽然我恐怕她因为一时的孟浪跟随了您，也许后来

会觉得您在各方面不能符合她自己国中的标准而懊悔她的选择的错误。

奥瑟罗 再会，再会。要是你还观察到什么事，请让我知道；叫你的妻子留心察看。离开我，伊阿古。

伊阿古 主帅，我告辞了。（欲去。）

奥瑟罗 我为什么要结婚呢？这个诚实的汉子所看到、所知道的事情，一定比他向我宣布出来的多得多。

伊阿古 （回转） 主帅，我想请您最好把这件事情搁一搁，慢慢再说吧。凯西奥虽然应该让他复职，因为他对于这一个职位是非常胜任的；可是您要是愿意对他暂时延宕一下，就可以借此窥探他的真相，看他钻的是哪一条门路。您只要注意尊夫人在您面前是不是着力替他说情；从那上头就可以看出不少情事。现在请您只把我的意见认作无谓的过虑——我相信我的确太多疑了——仍旧把尊夫人看成一个清白无罪的人。

奥瑟罗 你放心吧，我不会失去自制的。

伊阿古 那么我告辞了。（下。）

奥瑟罗 这是一个非常诚实的家伙，对于人情世故是再熟悉不过的了。要是我能够证明她是一头没有驯伏的野鹰，虽然我用自己的心弦把她系住，我也要放她随风远去，追寻她自己的命运。也许因为我生得黑丑，缺少绅士们温柔风雅的谈吐；也许因为我年纪老了点儿——虽然还不算顶老——所以她才会背叛我；我已经自取其辱，只好割断对她这一段痴情。啊，结婚的烦恼！我们可以在名义上把这些可爱的人儿称为我们所有，却不能支配她们的爱憎喜恶！我宁愿做一只蛤蟆，呼吸牢室中的浊气，也不愿占住了自己心爱之物的一角，让别人把它享用。可是那是富贵者也不能幸免的灾祸，他们并不比贫贱者享有更多的特权；那是像死一样不可逃避的命运，我们一生下来就已经在冥冥中注定了要戴那顶倒楣的绿头巾。瞧！她来了。倘然她是不贞的，啊！那么上天在开自己的玩笑了。我不信。

苔丝狄蒙娜及爱米利娅重上。

苔丝狄蒙娜 啊，我的亲爱的奥瑟罗！您所宴请的那些岛上的贵人们都在等着您去就席哩。

奥瑟罗 是我失礼了。

苔丝狄蒙娜 您怎么说话这样没有劲？您不大舒服吗？

奥瑟罗 我有点儿头痛。

苔丝狄蒙娜 那一定是因为睡少的缘故，不要紧的；让我替您绑紧了，一小时内就可以痊愈。

奥瑟罗 你的手帕太小了。（苔丝狄蒙娜手帕坠地） 随它去；来，我跟你一块儿进去。

苔丝狄蒙娜 您身子不舒服，我很懊恼。（奥瑟罗、苔丝狄蒙娜下。）

爱米利娅 我很高兴我拾到了这方手帕；这是她从那摩尔人手里第一次得到的礼物。我那古怪的丈夫向我说过了不知多少好话，要我把它偷出来；可是她非常喜欢这玩意儿，因为他叫她永远保存好，所以她随时带在身边，一个人的时候就拿出来把它亲吻，对它说话。我要去把那花样描下来，再把它送给伊阿古；究竟他拿去有什么用，天才知道，我可不知道。我只不过为了讨他的喜欢。

伊阿古重上。

伊阿古 啊！你一个人在这儿干吗？

爱米利娅 不要骂；我有一件好东西给你。

伊阿古 一件好东西给我？一件不值钱的东西——

爱米利娅 嘿！

伊阿古 娶了一个愚蠢的老婆。

爱米利娅 啊！只落得这句话吗？要是我现在把那方手帕给了你，你

给我什么东西？

伊阿古 什么手帕？

爱米利娅 什么手帕！就是那摩尔人第一次送给苔丝狄蒙娜，你老是叫我偷出来的那方手帕呀。

伊阿古 已经偷来了吗？

爱米利娅 不，不瞒你说，她自己不小心掉了下来，我正在旁边，乘此机会就把它拾起来了。瞧，这不是吗？

伊阿古 好妻子，给我。

爱米利娅 你一定要我偷了它来，究竟有什么用？

伊阿古 哼，那干你什么事？（夺帕。）

爱米利娅 要是没有重要的用途，还是把它还了我吧。可怜的夫人！她失去这方手帕，准要发疯了。

伊阿古　不要说出来；我自有用处。去，离开我。（爱米利娅下）我要把这手帕丢在凯西奥的寓所里，让他找到它。像空气一样轻的小事，对于一个嫉妒的人，也会变成天书一样坚强的确证；也许这就可以引起一场是非。这摩尔人已经中了我的毒药的毒，他的心理上已经发生变化了；危险的思想本来就是一种毒药，虽然在开始的时候尝不到什么苦涩的味道，可是渐渐地在血液里活动起来，就会像硫矿一样轰然爆发。我的话果然不差；瞧，他又来了！

奥瑟罗重上。

伊阿古 罂粟、曼陀罗或是世上一切使人昏迷的药草，都不能使你得到昨天晚上你还安然享受的酣眠。

奥瑟罗 嘿！嘿！对我不贞？

伊阿古 啊，怎么，主帅！别老想着那件事啦。

奥瑟罗 去！滚开！你害得我好苦。与其知道得不明不白，还是糊里糊涂受人家欺弄的好。

伊阿古 怎么，主帅！

奥瑟罗 她瞒着我跟人家私通，我不是一无知觉吗？我没有看见，没有想到，它对我漠不相干；到了晚上，我还是睡得好好的，逍遥自得，无忧无虑，在她的嘴唇上找不到凯西奥吻过的痕迹。被盗的人要是不知道偷儿盗去了他什么东西，旁人也不去让他知道，他就等于没有被盗一样。

伊阿古 我很抱歉听见您说这样的话。

奥瑟罗 要是全营的将士，从最低微的工兵起，都曾领略过她的肉体的美趣，只要我一无所知，我还是快乐的。啊！从今以后，永别了，宁静的心绪！永别了，平和的幸福！永别了，威武的大军、激发壮志的战争！啊，永别了！永别了，长嘶的骏马、锐厉的号角、惊魂的鼙鼓、刺耳的横笛、庄严的大旗和一切战阵上的威仪！还有你，杀人的巨炮啊，你的残暴的喉管里摹仿着天神乔武的怒吼，永别了！奥瑟罗的事业已经完了。

伊阿古 难道一至于此吗，主帅？

奥瑟罗 恶人，你必须证明我的爱人是一个淫妇，你必须给我目击的证据；否则凭着人类永生的灵魂起誓，我的激起了的怒火将要喷射在你的身上，使你悔恨自己当初不曾投胎做一条狗！

伊阿古 竟会到了这样的地步吗？

奥瑟罗 让我亲眼看见这种事实，或者至少给我无可置疑的切实的证据，不这样可不行；否则我要活活要你的命！

伊阿古 尊贵的主帅——

奥瑟罗 你要是故意捏造谣言，毁坏她的名誉，使我受到难堪的痛苦，那么你再不要祈祷吧；放弃一切恻隐之心，让各种骇人听闻的罪恶

丛集于你罪恶的一身，尽管做一些使上天悲泣、使人世惊愕的暴行吧，因为你现在已经罪大恶极，没有什么可以使你在地狱里沉沦得更深的了。

伊阿古 天啊！您是一个汉子吗？您有灵魂吗？您有知觉吗？上帝和您同在！我也不要做这劳什子的旗官了。啊，倒霉的傻瓜！你一生只想做个老实人，人家却把你的老实当作了罪恶！啊，丑恶的世界！注意，注意，世人啊！说老实话，做老实人，是一件危险的事哩。谢谢您给我这一个有益的教训；既然善意反而遭人嗔怪，从此以后，我再也不对什么朋友掬献我的真情了。

奥瑟罗 不，且慢；你应该做一个老实人。

伊阿古 我应该做一个聪明人；因为老实人就是傻瓜，虽然一片好心，结果还是自己吃了亏。

奥瑟罗 我想我的妻子是贞洁的，可是又疑心她不大贞洁；我想你是诚实的，可是又疑心你不大诚实。我一定要得到一些证据。她的名誉本来是像狄安娜的容颜一样皎洁的，现在已经染上污垢，像我自己的脸一样黝黑了。要是这儿有绳子、刀子、毒药、火焰或是使人窒息的河水，我一定不能忍受下去。但愿我能够扫空这一块疑团！

伊阿古 主帅，我看您完全被感情所支配了。我很后悔不该惹起您的疑心。那么您愿意知道究竟吗？

奥瑟罗 愿意！嘿，我一定要知道。

伊阿古 那倒是可以的；可是怎样办呢？怎样才算知道了呢，主帅？您还是眼睁睁地当场看她被人奸污吗？

奥瑟罗 啊！该死该死！

伊阿古 叫他们当场出丑，我想很不容易；他们干这种事，总是要避人眼目的。那么怎么样呢？又怎么办呢？我应该怎么说呢？怎样才可以拿到真凭实据？即使他们像山羊一样风骚，猴子一样好色，豺狼一样贪淫，即使他们是糊涂透顶的傻瓜，您也看不到他们这一幕把戏。可是我

说，有了确凿的线索，就可以探出事实的真相；要是这一类间接的旁证可以替您解除疑惑，那倒是不难让你得到的。

奥瑟罗 给我一个充分的理由，证明她已经失节。

伊阿古 我不欢喜这件差使；可是既然愚蠢的忠心已经把我拉进了这一桩纠纷里去，我也不能再保持沉默了。最近我曾经和凯西奥同过榻；我因为牙痛不能入睡；世上有一种人，他们的灵魂是不能保守秘密的，往往会在睡梦之中吐露他们的私事，凯西奥也就是这一种人；我听见他在梦寐中说："亲爱的苔丝狄蒙娜，我们须要小心，不要让别人窥破了我们的爱情！"于是，主帅，他就紧紧地捏住我的手，嘴里喊："啊，可爱的人儿！"然后狠狠地吻着我，好像那些吻是长在我的嘴唇上，他恨不得把它们连根拔起一样；然后他又把他的脚搁在我的大腿上，叹一口气，亲一个吻，喊一声"该死的命运，把你给了那摩尔人！"

奥瑟罗 啊，可恶！可恶！

伊阿古 不，这不过是他的梦。

奥瑟罗 但是过去发生过什么事就可想而知；虽然只是一个梦，怎么能不叫人起疑呢。

伊阿古 本来只是很无谓的事，现在这样一看，也就大有文章了。

奥瑟罗 我要把她碎尸万段。

伊阿古 不，您不能太卤莽了；我们还没有看见实际的行动；也许她还是贞洁的。告诉我这一点：您有没有看见过在尊夫人的手里有一方绣着草莓花样的手帕？

奥瑟罗 我给过她这样一方手帕；那是我第一次送给她的礼物。

伊阿古 那我不知道；可是今天我看见凯西奥用这样一方手帕抹他的胡子，我相信它一定就是尊夫人的。

奥瑟罗 假如就是那一方手帕——

伊阿古 假如就是那一方手帕，或者是其他她所用过的手帕，那么又是一个对她不利的证据了。

奥瑟罗 啊，我但愿那家伙有四万条生命！单单让他死一次是发泄不了我的愤怒的。现在我明白这件事情全然是真的了。瞧，伊阿古，我把我的全部痴情向天空中吹散；它已经随风消失了。黑暗的复仇，从你的幽窟之中升起来吧！爱情啊，把你的王冠和你的心灵深处的宝座让给残暴的憎恨吧！胀起来吧，我的胸膛，因为你已经满载着毒蛇的螫舌！

伊阿古 请不要生气。

奥瑟罗 啊，血！血！血！

伊阿古 忍耐点儿吧；也许您的意见会改变过来的。

奥瑟罗　决不，伊阿古。正像黑海的寒涛滚滚奔流，奔进马尔马拉海，直冲达达尼尔海峡，永远不会后退一样，我的风驰电掣的流血的思想，在复仇的目的没有充分达到以前，也决不会踟蹰回顾，化为绕指的柔情。（跪）苍天在上，我倘不能报复这奇耻大辱，誓不偷生人世。

伊阿古　且慢起来。（跪）　永古炳耀的日月星辰，环抱宇宙的风云雨雾，请你们为我作证：从现在起，伊阿古愿意尽心竭力，为被欺的奥瑟罗效劳；无论他叫我做什么残酷的事，我一切惟命是从。

奥瑟罗　我不用空口的感谢接受你的好意，为了表示我的诚心的嘉纳，我要请你立刻履行你的诺言：在这三天以内，让我听见你说凯西奥已经不在人世。

伊阿古 我的朋友的死已经决定了，因为这是您的意旨；可是放她活命吧。

奥瑟罗 该死的淫妇！啊，咒死她！来，跟我去；我要为这美貌的魔鬼想出一个干脆的死法。现在你是我的副将了。

伊阿古 我永远是您的忠仆。（同下。）

第四场 城堡前

苔丝狄蒙娜、爱米利娅及小丑上。

苔丝狄蒙娜 喂，你知道凯西奥副将的家在什么地方吗？

小丑 我可不敢说他有“家”。

苔丝狄蒙娜 为什么，好人儿？

小丑　他是个军人，要是说军人心中有“假”，那可是性命出入的事儿。

苔丝狄蒙娜 好吧，那么他住在什么地方呢？

小丑 告诉您他住在什么地方，就是告诉您我在撒谎。

苔丝狄蒙娜 那是什么意思？

小丑　　我不知道他住在什么地方；要是胡乱想出一个地方来，说他“家”住在这儿，“家”住在那儿，那就是我存心说“假”话了。

苔丝狄蒙娜 你可以打听打听他在什么地方呀。

小丑 好，我就去到处向人家打听——那是说，去盘问人家，看他们怎么回答我。

苔丝狄蒙娜 找到了他，你就叫他到这儿来；对他说我已经替他在将军面前说过情了，大概可以得到圆满的结果。

小丑　干这件事是一个人的智力所能及的，所以我愿意去干一下。（下。）

苔丝狄蒙娜 我究竟在什么地方掉了那方手帕呢，爱米利娅？

爱米利娅 我不知道，夫人。

苔丝狄蒙娜 相信我，我宁愿失去我的一满袋金币；倘然我的摩尔人不是这样一个光明磊落的汉子，倘然他也像那些多疑善妒的卑鄙男人一样，这是很可以引起他的疑心的。

爱米利娅 他不会嫉妒吗？

苔丝狄蒙娜 谁！他？我想在他生长的地方，那灼热的阳光已经把这种气质完全从他身上吸去了。

爱米利娅 瞧！他来了。

苔丝狄蒙娜 我在他没有把凯西奥叫到他跟前来以前，决不离开他一步。

奥瑟罗上。

苔丝狄蒙娜 您好吗，我的主？

奥瑟罗　好，我的好夫人。（旁白）　啊，装假脸真不容易！——你

好，苔丝狄蒙娜？

苔丝狄蒙娜 我好，我的好夫君。

奥瑟罗 把你的手给我。这手很潮润呢，我的夫人。

苔丝狄蒙娜 它还没有感到老年的侵袭，也没有受过忧伤的损害。

奥瑟罗 这一只手表明它的主人是胸襟宽大而心肠慷慨的；这么热，这么潮。奉劝夫人努力克制邪心，常常斋戒祷告，反躬自责，礼拜神明，因为这儿有一个年少风流的魔鬼，惯会在人们血液里捣乱。这是一只好手，一只很慷慨的手。

苔丝狄蒙娜 您真的可以这样说，因为就是这一只手把我的心献给您的。

奥瑟罗 一只慷慨的手。从前的姑娘把手给人，同时把心也一起给了他；现在时世变了，得到一位姑娘的手的，不一定能够得到她的心。

苔丝狄蒙娜 这种话我不会说。来，您答应我的事怎么样啦？

奥瑟罗 我答应你什么，乖乖？

苔丝狄蒙娜 我已经叫人去请凯西奥来跟您谈谈了。

奥瑟罗 我的眼睛有些胀痛，老是淌着眼泪。把你的手帕借给我一用。

苔丝狄蒙娜 这儿，我的主。

奥瑟罗 我给你的那一方呢？

苔丝狄蒙娜 我没有带在身边。

奥瑟罗 没有带？

苔丝狄蒙娜 真的没有带，我的主。

奥瑟罗 那你可错了。那方手帕是一个埃及女人送给我的母亲的；她

是一个能够洞察人心的女巫，她对我的母亲说，当她保存着这方手帕的时候，它可以使她得到我的父亲的欢心，享受专房的爱宠，可是她要是失去了它，或是把它送给旁人，我的父亲就要对她发生憎厌，他的心就要另觅新欢了。她在临死的时候把它传给我，叫我有了妻子以后，就把它交给新妇。我遵照她的吩咐给了你，所以你必须格外小心，珍惜它像珍惜你自己宝贵的眼睛一样；万一失去了，或是送给别人，那就难免遭到一场无比的灾祸。

苔丝狄蒙娜 真会有这种事吗？

奥瑟罗 真的，这一方小小的手帕，却有神奇的魔力织在里面；它是一个二百岁的神巫在一阵心血来潮的时候缝就的；它那一缕缕的丝线，也不是世间的凡蚕所吐；织成以后，它曾经在用处女的心炼成的丹液里浸过。

苔丝狄蒙娜 当真！这是真的吗？

奥瑟罗 绝对的真实；所以留心藏好它吧。

苔丝狄蒙娜 上帝啊，但愿我从来没有见过它！

奥瑟罗 嘿！为什么？

苔丝狄蒙娜 您为什么说得这样暴躁？

奥瑟罗 它已经失去了吗？不见了吗？说，它是不是已经丢了？

苔丝狄蒙娜 上天祝福我们！

奥瑟罗 你说。

苔丝狄蒙娜 它没有失去；可是要是失去了，那可怎么办呢？

奥瑟罗 怎么！

苔丝狄蒙娜 我说它没有失去。

奥瑟罗 去把它拿来给我看。

苔丝狄蒙娜　我可以去把它拿来，可是现在我不高兴。这是一个诡计，要想把我的要求赖了过去。请您把凯西奥重新录用了吧。

奥瑟罗 给我把那手帕拿来。我在起疑心了。

苔丝狄蒙娜 得啦，得啦，您再也找不到一个比他更能干的人。

奥瑟罗 手帕！

苔丝狄蒙娜 请您还是跟我谈谈凯西奥的事情吧。

奥瑟罗 手帕！

苔丝狄蒙娜 他一向把自己的前途寄托在您的眷爱上，又跟着您同甘共苦，历尽艰辛——

奥瑟罗 手帕！

苔丝狄蒙娜 凭良心说，您也太不该。

奥瑟罗 去！（下。）

爱米利娅 这个人在嫉妒吗？

苔丝狄蒙娜 我从来没有见过他这样子。这手帕一定有些不可思议的魔力；我真倒楣把它丢了。

爱米利娅 好的男人一两年里头也难得碰见一个。男人是一张胃，我们是一块肉；他们贪馋地把我们吞下去，吃饱了，就把我们呕出来。您瞧！凯西奥跟我的丈夫来啦。

伊阿古及凯西奥上。

伊阿古　没有别的法子，只好央求她出力。瞧！好运气！去求求她吧。

苔丝狄蒙娜 啊，好凯西奥！您有什么见教？

凯西奥　夫人，我还是要向您重提我的原来的请求，希望您发挥鼎

力，让我重新作人，能够在我所尊敬的主帅麾下再邀恩眷。我不能这样延宕下去了。假如我果然罪大恶极，无论过去的微劳、现在的悔恨或是将来立功自赎的决心，都不能博取他的矜怜宽谅，那么我也希望得到一个明白的答复，我就死心塌地向别处去乞讨命运的布施了。

苔丝狄蒙娜 唉，善良的凯西奥！我的话已经变成刺耳的烦渎了；我的丈夫已经不是我的丈夫，要是他的面貌也像他的脾气一样变了样，我简直要不认识他了。愿神灵保佑我！我已经尽力替您说话；为了我的言辞的戆拙，我已经遭到他的憎恶。您必须暂时忍耐；只要是我力量所及的事，我都愿意为您一试；请您相信我，倘然那是我自己的事情，我也不会这样热心的。这样，您心里也该满意了吧。

伊阿古 主帅发怒了吗？

爱米利娅 他刚才从这儿走开，他的神气暴躁异常。

伊阿古 他会发怒吗？我曾经看见大炮冲散他的队伍，像魔鬼一样把他的兄弟从他身边轰掉，他仍旧不动声色。他也会发怒吗？那么一定出了什么重大的事情了。我要去看看他。他要是发怒，一定有些缘故。

苔丝狄蒙娜 请你就去吧。（伊阿古下） 一定是威尼斯有什么国家大事，或是他在这儿塞浦路斯发现了什么秘密的阴谋，扰乱了他的清明的神志；人们在这种情形之下，往往会为了一些些小事而生气，虽然实际激怒他们的却是其他更大的原因。正是这样，我们一个指头疼痛的时候，全身都会觉得难受。我们不能把男人当作完善的天神，也不能希望他们永远像新婚之夜那样殷勤体贴。爱米利娅，我真该死，我可真是个不体面的“战士”，会在心里抱怨他的无情；现在我才觉悟我是收买了假见证，让他受了冤枉。

爱米利娅 谢天谢地，但愿果然像您所想的，是为了些国家的事情，不是因为对您起了疑心。

苔丝狄蒙娜 唉！我从来没有给过他一些可以使他怀疑的理由。

爱米利娅 可是多疑的人是不会因此而满足的；他们往往不是因为有了什么理由而嫉妒，只是为了嫉妒而嫉妒，那是一个凭空而来、自生自

长的怪物。

苔丝狄蒙娜 愿上天保佑奥瑟罗，不要让这怪物钻进他的心里！

爱米利娅 阿门，夫人。

苔丝狄蒙娜 我去找他去。凯西奥，您在这儿走走；要是我看见自己可以跟他说几句话，我会向他提起您的请求，尽力给您转圜就是了。

凯西奥 多谢夫人。（苔丝狄蒙娜、爱米利娅下。）

比恩卡上。

比恩卡 你好，凯西奥朋友！

凯西奥 你怎么不在家里？你好，我的最娇美的比恩卡？不骗你，亲爱的，我正要到你家里来呢。

比恩卡 我也是要到你的尊寓去的，凯西奥。什么！一个星期不来看我？七天七夜？一百六十八个小时？在相思里挨过的时辰，比时钟是要慢上一百六十倍的；啊，这一笔算不清的糊涂账！

凯西奥 对不起，比恩卡，这几天来我实在心事太重，改日加倍补报你就是了。亲爱的比恩卡，（以苔丝狄蒙娜手帕授比恩卡） 替我把这手帕上的花样描下来。

比恩卡 啊，凯西奥！这是什么地方来的？这一定是哪个新相好送给你的礼物；我现在明白你不来看我的缘故了。有这等事吗？好，好。

凯西奥 得啦，女人！把你这种瞎疑心丢还给魔鬼吧。你在吃醋了，你以为这是什么情人送给我的纪念品；不，凭着我的良心发誓，比恩卡。

比恩卡 那么这是谁的？

凯西奥 我不知道，亲爱的；我在寝室里找到它。那花样我很喜欢，我想乘失主没有来问我讨还以前，把它描了下来。请你拿去给我描一描。现在请你暂时离开我。

比恩卡 离开你！为什么？

凯西奥 我在这儿等候主帅到来；让他看见我有女人陪着，恐怕不大方便，我不愿意这样。

比恩卡 为什么？我倒要请问。

凯西奥 不是因为我不爱你。

比恩卡 只是因为你并不爱我。请你陪我稍微走一段路，告诉我今天晚上你来不来看我。

凯西奥 我只能陪你稍走几步，因为我在这儿等人；可是我就会来看你的。

比恩卡 那很好；我也不能勉强你。（各下。）

第四幕

第一场 塞浦路斯。城堡前

奥瑟罗及伊阿古上。

伊阿古 您愿意这样想吗？

奥瑟罗 这样想，伊阿古！

伊阿古 什么！背着人接吻？

奥瑟罗 这样的接吻是为礼法所不许的。

伊阿古 脱光了衣服，和她的朋友睡在一床，经过一个多小时，却一点不起邪念？

奥瑟罗 伊阿古，脱光衣服睡在床上，还会不起邪念！这明明是对魔鬼的假意矜持；他们的本心是规矩的，可偏是做出了这种勾当；魔鬼欺骗了这两个规规矩矩的人，而他们就去欺骗上天。

伊阿古 要是他们不及于乱，那还不过是一个小小的过失；可是假如我把一方手帕给了我的妻子——

奥瑟罗 给了她便怎样？

伊阿古 啊，主帅，那时候它就是她的东西了；既然是她的东西，我想她可以把它送给无论什么人的。

奥瑟罗 她的贞操也是她自己的东西，她也可以把它送给无论什么人吗？

伊阿古 她的贞操是一种不可捉摸的品质；世上有几个真正贞洁的妇人？可是讲到那方手帕——

奥瑟罗 天哪，我但愿忘记那句话！你说——啊！它笼罩着我的记忆，就像预兆不祥的乌鸦在染疫人家的屋顶上回旋一样——你说我的手

帕在他的手里。

伊阿古 是的，在他手里便怎么样？

奥瑟罗 那可不大好。

伊阿古 什么！要是我说我看见他干那对您不住的事？或是听见他说——世上尽多那种家伙，他们靠着死命的追求征服了一个女人，或者得到什么情妇的自动的垂青，就禁不住到处向人吹嘘——

奥瑟罗 他说过什么话吗？

伊阿古 说过的，主帅；可是您放心吧，他说过的话，他都可以发誓否认的。

奥瑟罗 他说过什么？

伊阿古 他说，他曾经——我不知道他曾经干些什么事。

奥瑟罗 什么？什么？

伊阿古 跟她睡——

奥瑟罗 在一床？

伊阿古 睡在一床，睡在她的身上；随您怎么说吧。

奥瑟罗 跟她睡在一床！睡在她的身上！我们说睡在她身上，岂不是对她人身的污辱——睡在一床！该死，岂有此理！手帕——口供——手帕！叫他招供了，再把他吊死。先把他吊起来，然后叫他招供。我一想起就气得发抖。人们总是有了某种感应，阴暗的情绪才会笼罩他的心灵；一两句空洞的话是不能给我这样大的震动的。呸！磨鼻子，咬耳朵，吮嘴唇。会有这样的事吗？口供！——手帕！——啊，魔鬼！（晕倒。）

伊阿古 显出你的效力来吧，我的妙药，显出你的效力来吧！轻信的愚人是这样落进了圈套；许多贞洁贤淑的娘儿们，都是这样蒙上了不白之冤。喂，主帅！主帅！奥瑟罗！

凯西奥上。

伊阿古 啊，凯西奥！

凯西奥 怎么一回事？

伊阿古 咱们大帅发起癫痫来了。这是他第二次发作；昨天他也发过一次。

凯西奥 在他太阳穴上摩擦摩擦。

伊阿古 不，不行；他这种昏迷状态，必须保持安静；要不然的话，他就要嘴里冒出白沫，慢慢地会发起疯狂来的。瞧！他在动了。你暂时走开一下，他就会恢复原状的。等他走了以后，我还有要紧的话跟你说。（凯西奥下）怎么啦，主帅？您没有摔痛您的头吧？

奥瑟罗 你在讥笑我吗？

伊阿古 我讥笑您！不，没有这样的事！我愿您像一个大丈夫似的忍受命运的播弄。

奥瑟罗 顶上了绿头巾，还算一个人吗？

伊阿古 在一座热闹的城市里，这种不算人的人多着呢。

奥瑟罗 他自己公然承认了吗？

伊阿古 主帅，您看破一点吧；您只要想一想，哪一个有家室的须眉男子，没有遭到跟您同样命运的可能；世上不知有多少男人，他们的卧榻上容留过无数素昧平生的人，他们自己还满以为这是一块私人的禁地哩；您的情形还不算顶坏。啊！这是最刻毒的恶作剧，魔鬼的最大的玩笑，让一个男人安安心心地搂着枕边的荡妇亲嘴，还以为她是一个三贞九烈的女人！不，我要睁开眼来，先看清自己成了个什么东西，我也就看准了该拿她怎么办。

奥瑟罗 啊！你是个聪明人；你说得一点不错。

伊阿古 现在请您暂时站在一旁，竭力耐住您的怒气。刚才您恼得昏过去的时候——大人物怎么能这样感情冲动啊——凯西奥曾经到这儿来过；我推说您不省人事是因为一时不舒服，把他打发走了，叫他过一会儿再来跟我谈谈；他已经答应我了。您只要找一处所在躲一躲，就可以看见他满脸得意忘形，冷嘲热讽的神气；因为我要叫他从头叙述他历次跟尊夫人相会的情形，还要问他重温好梦的时间和地点。您留心看看他那副表情吧。可是不要气恼；否则我就要说您一味意气用事，一点没有大丈夫的气概啦。

奥瑟罗 告诉你吧，伊阿古，我会很巧妙地不动声色；可是，你听着，我也会包藏一颗最可怕的杀心。

伊阿古 那很好；可是什么事都要看准时机。您走远一步吧。（奥瑟罗退后） 现在我要向凯西奥谈起比恩卡，一个靠着出卖风情维持生活的雌儿；她热恋着凯西奥；这也是娼妓们的报应，往往她们迷惑了多少的男子，结果却被一个男人迷昏了心。他一听见她的名字，就会忍不住捧腹大笑。他来了。

凯西奥重上。

伊阿古 他一笑起来，奥瑟罗就会发疯；可怜的凯西奥的嬉笑的神情和轻狂的举止，在他那充满着无知的嫉妒的心头，一定可以引起严重的误会。——您好，副将？

凯西奥 我因为丢掉了这个头衔，正在懊恼得要死，你却还要这样称呼我。

伊阿古 在苔丝狄蒙娜跟前多说几句央求的话，包你原官起用。（低声）要是这件事情换在比恩卡手里，早就不成问题了。

凯西奥 唉，可怜虫！

奥瑟罗 （旁白）瞧！他已经在笑起来啦！

伊阿古 我从来不知道一个女人会这样爱一个男人。

凯西奥 唉，小东西！我看她倒是真的爱我。

奥瑟罗 （旁白） 现在他在含糊否认，想把这事情用一笑搪塞过去。

伊阿古 你听见吗，凯西奥？

奥瑟罗 （旁白） 现在他缠住他要他讲一讲经过情形啦。说下去；很好，很好。

伊阿古 她向人家说你将要跟她结婚；你有这个意思吗？

凯西奥 哈哈哈！

奥瑟罗 （旁白） 你这样得意吗，好家伙？你这样得意吗？

凯西奥 我跟她结婚！什么？一个卖淫妇？对不起，你不要这样看轻我，我还不至于糊涂到这等地步哩。哈哈哈！

奥瑟罗 （旁白） 好，好，好，好。得胜的人才会笑逐颜开。

伊阿古 不骗你，人家都在说你将要跟她结婚。

凯西奥 对不起，别说笑话啦。

伊阿古 我要是骗了你，我就是个大大的混蛋。

奥瑟罗 （旁白） 你这算是一报还一报吗？好。

凯西奥 一派胡说！她自己一厢情愿，相信我会跟她结婚；我可没有答应她。

奥瑟罗 （旁白） 伊阿古在向我打招呼；现在他开始讲他的故事啦。

凯西奥 她刚才还在这儿；她到处缠着我。前天我正在海边跟几个威尼斯人谈话，那傻东西就来啦；不瞒你说，她这样攀住我的颈项——

奥瑟罗 （旁白） 叫一声“啊，亲爱的凯西奥！”我可以从他的表情之间猜得出来。

凯西奥 她这样拉住我的衣服，靠在我的怀里，哭个不了，还这样把我拖来拖去，哈哈哈！

奥瑟罗 （旁白） 现在他在讲她怎样把他拖到我的寝室里去啦。啊！我看见你的鼻子，可是不知道应该把它丢给哪一条狗吃。

凯西奥 好，我只好离开她。

伊阿古 啊！瞧，她来了。

凯西奥 好一头抹香粉的臭猫！

比恩卡上。

凯西奥 你这样到处钉着我不放，是什么意思呀？

比恩卡 让魔鬼跟他的老娘钉着你吧！你刚才给我的那方手帕算是什么意思？我是个大傻瓜，才会把它受了下来。叫我描下那花样！好看的花手帕可真多哪，居然让你在你的寝室里找到它，却不知道谁把它丢在那边！这一定是哪一个贱丫头送给你的东西，却叫我描下它的花样来！拿去，还给你那个相好吧；随你从什么地方得到这方手帕，我可不高兴描下它的花样。

凯西奥 怎么，我的亲爱的比恩卡！怎么！怎么！

奥瑟罗 （旁白） 天哪，那该是我的手帕哩！

比恩卡 今天晚上你要是愿意来吃饭，尽管来吧；要是不愿意来，等你下回有兴致的时候再来吧。（下。）

伊阿古 追上去，追上去。

凯西奥 真的，我必须追上去，否则她会沿街谩骂的。

伊阿古 你预备到她家里去吃饭吗？

凯西奥 是的，我想去。

伊阿古 好，也许我会再碰见你；因为我很想跟你谈谈。

凯西奥 请你一定来吧。

伊阿古 得啦，别多说啦。（凯西奥下。）

奥瑟罗 （趋前）伊阿古，我应该怎样杀死他？

伊阿古 您看见他一听到人家提起他的丑事，就笑得多么高兴吗？

奥瑟罗 啊，伊阿古！

伊阿古 您还看见那方手帕吗？

奥瑟罗 那就是我的吗？

伊阿古 我可以举手起誓，那是您的。瞧他多么看得起您那位痴心的太太！她把手帕送给他，他却拿去给了他的娼妇。

奥瑟罗 我要用九年的时间慢慢地磨死她。一个高雅的女人！一个美貌的女人！一个温柔的女人！

伊阿古 不，您必须忘掉那些。

奥瑟罗 嗯，让她今夜腐烂、死亡、堕入地狱吧，因为她不能再活在世上。不，我的心已经变成铁石了；我打它，反而打痛了我的手。啊！世上没有一个比她更可爱的东西；她可以睡在一个皇帝的身边，命令他干无论什么事。

伊阿古 您素来不是这个样子的。

奥瑟罗 让她死吧！我不过说她是怎么样的一个人。她的针线活儿是这样精妙！一个出色的音乐家！啊，她唱起歌来，可以驯服一头野熊的心！她的心思才智，又是这样敏慧多能！

伊阿古 惟其这样多才多艺，干出这种丑事来，才格外叫人气恼。

奥瑟罗 啊！一千倍、一千倍的可恼！而且她的性格又是这样温柔！

伊阿古 嗯，太温柔了。

奥瑟罗 对啦，一点不错。可是，伊阿古，可惜！啊！伊阿古！伊阿古！太可惜啦！

伊阿古 要是您对于一个失节之妇，还是这样恋恋不舍，那么索性采取放任吧；因为既然您自己也不以为意，当然更不干别人的事。

奥瑟罗 我要把她剁成一堆肉酱。叫我当一个忘八！

伊阿古 啊，她太不顾羞耻啦！

奥瑟罗 跟我的部将通奸！

伊阿古 那尤其可恶。

奥瑟罗 给我弄些毒药来，伊阿古；今天晚上。我不想跟她多费唇舌，免得她的肉体和美貌再打动了我的心。今天晚上，伊阿古。

伊阿古 不要用毒药，在她床上扼死她，就在那被她玷污了的床上。

奥瑟罗 好，好；那是一个大快人心的处置，很好。

伊阿古 至于凯西奥，让我去取他的命吧；您在午夜前后，一定可以听到消息。

奥瑟罗 好极了。（内喇叭声） 那是什么喇叭的声音？

伊阿古 一定是从威尼斯来了什么人。——是罗多维科奉公爵之命到这儿来了；瞧，您那位太太也跟他在一起。

罗多维科、苔丝狄蒙娜及侍从等上。

罗多维科 上帝保佑您，尊贵的将军！

奥瑟罗 祝福您，大人。

罗多维科 公爵和威尼斯的元老们问候您安好。（以信交奥瑟罗。）

奥瑟罗 我敬吻他们的恩命。（拆信阅读。）

苔丝狄蒙娜 罗多维科大哥，威尼斯有什么消息？

伊阿古 我很高兴看见您，大人；欢迎您到塞浦路斯来！

罗多维科 谢谢。凯西奥副将好吗？

伊阿古 他还健在，大人。

苔丝狄蒙娜 大哥，他跟我的丈夫闹了点儿别扭；可是您可以使他们言归于好。

奥瑟罗 你有把握吗？

苔丝狄蒙娜 您怎么说，我的主？

奥瑟罗 （读信）“务必照办为要，不得有误。——”

罗多维科 他没有回答；他正在忙着读信。将军跟凯西奥果然有了意见吗？

苔丝狄蒙娜 有了很不幸的意见；为了我对凯西奥所抱的好感，我很愿意尽力调解他们。

奥瑟罗 该死！

苔丝狄蒙娜 您怎么说，我的主？

奥瑟罗 你聪明吗？

苔丝狄蒙娜 什么！他生气了吗？

罗多维科 也许这封信激动了他；因为照我猜想起来，他们是要召他回国，叫凯西奥代理他的职务。

苔丝狄蒙娜 真的吗？那好极了。

奥瑟罗 当真！

苔丝狄蒙娜 您怎么说，我的主？

奥瑟罗 你要是发了疯，我才高兴。

苔丝狄蒙娜 为什么，亲爱的奥瑟罗？

奥瑟罗 魔鬼！（击苔丝狄蒙娜。）

苔丝狄蒙娜 我没有错处，您不该这样对待我。

罗多维科 将军，我要是把这回事情告诉威尼斯人，即使发誓说我亲眼看见，他们也一定不会相信我。这太过分了；向她赔罪吧，她在哭了。

奥瑟罗 啊，魔鬼！魔鬼！要是妇人的眼泪有孳生化育的力量，她的每一滴泪，掉在地上，都会变成一条鳄鱼。走开，不要让我看见你！

苔丝狄蒙娜 我不愿留在这儿害您生气。（欲去。）

罗多维科 真是一位顺从的夫人。将军，请您叫她回来吧。

奥瑟罗 夫人！

苔丝狄蒙娜 我的主？

奥瑟罗 大人，您要跟她说些什么话？

罗多维科 谁？我吗，将军？

奥瑟罗 嗯，您要我叫她转来，现在她转过来了。她会转来转去，走一步路回一个身；她还会哭，大人，她还会哭；她是非常顺从的，正像您所说，非常顺从。尽管流你的眼泪吧。大人，这信上的意思——好一股装腔作势的劲儿！——是要叫我回去——你去吧，等会儿我再叫人来唤你——大人，我服从他们的命令，不日就可以束装上路，回到威尼斯去——去！滚开！（苔丝狄蒙娜下） 凯西奥可以接替我的位置。今天晚上，大人，我还要请您赏光便饭。欢迎您到塞浦路斯来！——山羊和猴子！（下。）

罗多维科 这就是为我们整个元老院所同声赞叹、称为全才全德的那位英勇的摩尔人吗？这就是那喜怒之情不能把它震撼的高贵的天性吗？那命运的箭矢不能把它擦伤穿破的坚定的德操吗？

伊阿古 他已经大大变了样子啦。

罗多维科 他的头脑没有毛病吗？他的神经是不是有点错乱？

伊阿古　他就是他那个样子；我实在不敢说他还会变成怎么一个样子；如果他不是像他所应该的那样，那么但愿他也不至于这个样子！

罗多维科 什么！打他的妻子！

伊阿古 真的，那可不大好；可是我但愿知道他对她没有比这更暴虐的行为！

罗多维科 他一向都是这样的吗？还是因为信上的话激怒了他，才会有这种以前所没有的过失？

伊阿古 唉！唉！按着我的地位，我实在不便把我所看见所知道的一切说出口来。您不妨留心注意他，他自己的行动就可以说明一切，用不着我多说了。请您跟上去，看他还会做出什么花样来。

罗多维科 他竟是这样一个人，真使我大失所望啊。（同下。）

第二场 城堡中一室

奥瑟罗及爱米利娅上。

奥瑟罗 那么你没有看见什么吗？

爱米利娅 没有看见，没有听见，也没有疑心到。

奥瑟罗 你不是看见凯西奥跟她在一起吗？

爱米利娅 可是我不知道那有什么不对，而且我听见他们两人所说的每一个字。

奥瑟罗 什么！他们从来不曾低声耳语吗？

爱米利娅 从来没有，将军。

奥瑟罗 也不曾打发你走开吗？

爱米利娅 没有。

奥瑟罗 没有叫你去替她拿扇子、手套、脸罩，或是什么东西吗？

爱米利娅 没有，将军。

奥瑟罗 那可奇怪了。

爱米利娅 将军，我敢用我的灵魂打赌她是贞洁的。要是您疑心她有非礼的行为，赶快除掉这种思想吧，因为那是您心理上的一个污点。要是哪一个混蛋把这种思想放进您的脑袋里，让上天罚他变成一条蛇，受永远的咒诅！假如她不是贞洁、贤淑和忠诚的，那么世上没有一个幸福的男人了；最纯洁的妻子，也会变成最丑恶的淫妇。

奥瑟罗 叫她到这儿来；去。（爱米利娅下） 她的话说得很动听；可是这种拉惯皮条的人，都是天生的利嘴。这是一个狡猾的淫妇，一肚子千刁万恶，当着人却会跪下来向天祈祷；我看见过她这一种手段。

爱米利娅偕苔丝狄蒙娜重上。

苔丝狄蒙娜 我的主，您有什么吩咐？

奥瑟罗 过来，乖乖。

苔丝狄蒙娜 您要我怎么样？

奥瑟罗 让我看看你的眼睛；瞧着我的脸。

苔丝狄蒙娜 这是什么古怪的念头？

奥瑟罗 （向爱米利娅） 你去留心你的事吧，奶奶；把门关了，让我们两人在这儿谈谈心。要是有人来了，你就在门口咳嗽一声。干你的贵营生去吧；快，快！（爱米利娅下。）

苔丝狄蒙娜 我跪在您的面前，请您告诉我您这些话是什么意思？我知道您在生气，可是我不懂您的话。

奥瑟罗 嘿，你是什么人？

苔丝狄蒙娜 我的主，我是您的妻子，您的忠心不贰的妻子。

奥瑟罗 来，发一个誓，让你自己死后下地狱吧；因为你的外表太像一个天使了，倘不是在不贞之上，再加一重伪誓的罪名，也许魔鬼们会不敢抓你下去的；所以发誓说你是贞洁的吧。

苔丝狄蒙娜 天知道我是贞洁的。

奥瑟罗 天知道你是像地狱一样淫邪的。

苔丝狄蒙娜 我的主，我对谁干了欺心的事？我跟哪一个人有不端的行为？我怎么是淫邪的？

奥瑟罗 啊，苔丝狄蒙娜！去！去！去！

苔丝狄蒙娜 唉，不幸的日子！——您为什么哭？您的眼泪是为我而流的吗，我的主？要是您疑心这次奉召回国，是我父亲的主意，请您不要怪我；您固然失去他的好感，我也已经失去他的慈爱了。

奥瑟罗 要是上天的意思，要让我受尽种种的磨折；要是他用诸般的痛苦和耻辱降在我的毫无防卫的头上，把我浸没在贫困的泥沼里，剥夺我的一切自由和希望，我也可以在我的灵魂的一隅之中，找到一滴忍耐的甘露。可是唉！在这尖酸刻薄的世上，做一个被人戟指笑骂的目标！就连这个，我也完全可以容忍；可是我的心灵失去了归宿，我的生命失去了寄托，我的活力的源泉枯竭了，变成了蛤蟆繁育生息的污池！忍耐，你朱唇韶颜的天婴啊，转变你的脸色，让它化成地狱般的狰狞吧！

苔丝狄蒙娜 我希望我在我的尊贵的夫主眼中，是一个贤良贞洁的妻子。

奥瑟罗 啊，是的，就像夏天肉铺里的苍蝇一样贞洁——一边撒它的卵子，一边就在受孕。你这野草闲花啊！你的颜色是这样娇美，你的香气是这样芬芳，人家看见你嗅到你就会心疼；但愿世上从来不曾有过你！

苔丝狄蒙娜 唉！我究竟犯了什么连我自己也不知道的罪恶呢？

奥瑟罗 这一张皎洁的白纸，这一本美丽的书册，是要让人家写上“娼妓”两个字的吗？犯了什么罪恶！啊，你这人尽可夫的娼妇！我只要一说起你所干的事，我的两颊就会变成两座熔炉，把“廉耻”烧为灰烬。犯了什么罪恶！天神见了它要掩鼻而过；月亮看见了要羞得闭上眼睛；碰见什么都要亲吻的淫荡的风，也静悄悄地躲在岩窟里面，不愿听见人家提起它的名字。犯了什么罪恶！不要脸的娼妇！

苔丝狄蒙娜 天啊，您不该这样侮辱我！

奥瑟罗 你不是一个娼妇吗？

苔丝狄蒙娜 不，我发誓我不是，否则我就不是一个基督徒。要是为我的主保持这一个清白的身子，不让淫邪的手把它污毁，要是这样的行为可以使我免去娼妇的恶名，那么我就不是娼妇。

奥瑟罗 什么！你不是一个娼妇吗？

苔丝狄蒙娜 不，否则我死后没有得救的希望。

奥瑟罗 真的吗？

苔丝狄蒙娜 啊！上天饶恕我们！

奥瑟罗 那么我真是多多冒昧了；我还以为你就是那个嫁给奥瑟罗的威尼斯的狡猾的娼妇哩。——喂，你这位刚刚和圣彼得干着相反的差使的，看守地狱门户的奶奶！

爱米利娅重上。

奥瑟罗 你，你，对了，你！我们已经完事了。这几个钱是给你作为酬劳的；请你开了门上的锁，不要泄漏我们的秘密。（下。）

爱米利娅 唉！这位老爷究竟在转些什么念头呀？您怎么啦，夫人？您怎么啦，我的好夫人？

苔丝狄蒙娜 我是在半醒半睡之中。

爱米利娅 好夫人，我的主到底有些什么心事？

苔丝狄蒙娜 谁？

爱米利娅 我的主呀，夫人。

苔丝狄蒙娜 谁是你的主？

爱米利娅 我的主就是你的丈夫，好夫人。

苔丝狄蒙娜 我没有丈夫。不要对我说话，爱米利娅；我不能哭，我没有话可以回答你，除了我的眼泪。请你今夜把我结婚的被褥铺在我的床上，记好了；再去替我叫你的丈夫来。

爱米利娅 真是变了，变了！（下。）

苔丝狄蒙娜 我应该受到这样的待遇，全然是应该的。我究竟有些什么不检的行为——哪怕只是一丁点儿的错误，才会引起他的猜疑呢？

爱米利娅率伊阿古重上。

伊阿古 夫人，您有什么吩咐？您怎么啦？

苔丝狄蒙娜 我不知道。小孩子做了错事，做父母的总是用温和的态度，轻微的责罚教训他们；他也可以这样责备我，因为我是一个该受管教的孩子。

伊阿古 怎么一回事，夫人？

爱米利娅 唉！伊阿古，将军口口声声骂她娼妇，用那样难堪的名字加在她的身上，稍有人心的人，谁听见了都不能忍受。

苔丝狄蒙娜 我应该得到那样一个称呼吗，伊阿古？

伊阿古 什么称呼，好夫人？

苔丝狄蒙娜 就像她说我的主称呼我的那种名字。

爱米利娅 他叫她娼妇；一个喝醉了酒的叫化子，也不会把这种名字加在他的姘妇身上。

伊阿古 为什么他要这样？

苔丝狄蒙娜 我不知道；我相信我不是那样的女人。

伊阿古 不要哭，不要哭。唉！

爱米利娅 多少名门贵族向她求婚，她都拒绝了；她抛下了老父，离乡背井，远别亲友，结果却只讨他骂一声娼妇吗？这还不叫人伤心吗？

苔丝狄蒙娜 都是我自己命薄。

伊阿古 他太岂有此理了！他怎么会起这种心思的？

苔丝狄蒙娜 天才知道。

爱米利娅 我可以打赌，一定有一个万劫不复的恶人，一个爱管闲事、鬼讨好的家伙，一个说假话骗人的奴才，因为要想钻求差使，造出这样的谣言来；要是我的话说得不对，我愿意让人家把我吊死。

伊阿古 呸！哪里有这样的人？一定不会的。

苔丝狄蒙娜 要是果然有这样的人，愿上天宽恕他！

爱米利娅 宽恕他！一条绳子箍住他的颈项，地狱里的恶鬼咬碎他的骨头！他为什么叫她娼妇？谁跟她在一起？什么所在？什么时候？什么方式？什么根据？这摩尔人一定是上了不知哪一个千刁万恶的坏人的当，一个下流的大混蛋，一个卑鄙的家伙；天啊！愿你揭破这种家伙的嘴脸，让每一个老实人的手里都拿一根鞭子，把这些混蛋们脱光了衣服抽一顿，从东方一直抽到西方！

伊阿古 别嚷得给外边都听见了。

爱米利娅 哼，可恶的东西！前回弄昏了你的头，使你疑心我跟这摩尔人有暧昧的，也就是这种家伙。

伊阿古 好了，好了；你是个傻瓜。

苔丝狄蒙娜 好伊阿古啊，我应当怎样重新取得我的丈夫的欢心呢？好朋友，替我向他解释解释；因为凭着天上的太阳起誓，我实在不知道我怎么会失去他的宠爱。我对天下跪，要是在思想上、行动上，我曾经

有意背弃他的爱情；要是我的眼睛、我的耳朵或是我的任何感觉，曾经对别人发生爱悦；要是我在过去、现在和将来，不是那样始终深深地爱着他，即使他把我弃如敝屣，也不因此而改变我对他的忠诚；要是我果然有那样的过失，愿我终身不能享受快乐的日子！无情可以给人重大的打击；他的无情也许会摧残我的生命，可是永不能毁坏我的爱情。我不愿提起“娼妇”两个字，一说到它就会使我心生憎恶，更不用说亲自去干那博得这种丑名的勾当了；整个世界的荣华也不能诱动我。

伊阿古 请您宽心，这不过是他一时的心绪恶劣，在国家大事方面受了点刺激，所以跟您呕起气来啦。

苔丝狄蒙娜 要是没有别的原因——

伊阿古 只是为了这个原因，我可以保证。（喇叭声） 听！喇叭在吹晚餐的信号了；威尼斯的使者在等候进餐。进去，不要哭；一切都会圆满解决的。（苔丝狄蒙娜、爱米利娅下。）

罗德利哥上。

伊阿古 啊，罗德利哥！

罗德利哥 我看你全然在欺骗我。

伊阿古 我怎么欺骗你？

罗德利哥 伊阿古，你每天在我面前耍手段，把我支吾过去；照我现在看来，你非但不给我开一线方便之门，反而使我的希望一天小似一

天。我实在再也忍不住了。为了自己的愚蠢，我已经吃了不少的苦头，这一笔账我也不能就此善罢甘休。

伊阿古 你愿意听我说吗，罗德利哥？

罗德利哥 哼，我已经听得太多了；你的话和行动是不相符合的。

伊阿古 你太冤枉人啦。

罗德利哥 我一点没有冤枉你。我的钱都花光啦。你从我手里拿去送给苔丝狄蒙娜的珠宝，即使一个圣徒也会被它诱惑的；你对我说她已经收下了，告诉我不久就可以听到喜讯，可是到现在还不见一点动静。

伊阿古 好，算了；很好。

罗德利哥 很好！算了！我不能就此算了，朋友；这事情也不很好。我举手起誓，这种手段太卑鄙了；我开始觉得我自己受了骗了。

伊阿古 很好。

罗德利哥 我告诉你这事情不很好。我要亲自去见苔丝狄蒙娜，要是她肯把我的珠宝还我，我愿意死了这片心，忏悔我这种非礼的追求；要不然的话，你留心点儿吧，我一定要跟你算账。

伊阿古 你现在话说完了吧？

罗德利哥 嗯，我的话都是说过就做的。

伊阿古 好，现在我才知道你是一个有骨气的人；从这一刻起，你已经使我比从前加倍看重你了。把你的手给我，罗德利哥。你责备我的话，都非常有理；可是我还要声明一句，我替你干这件事情，的的确确是尽忠竭力，不敢昧一分良心的。

罗德利哥 那还没有事实的证明。

伊阿古 我承认还没有事实的证明，你的疑心不是没有理由的。可是，罗德利哥，要是你果然有决心，有勇气，有胆量——我现在相信你一定有的——今晚你就可以表现出来；要是明天夜里你不能享用苔丝狄

蒙娜，你可以用无论什么恶毒的手段、什么阴险的计谋，取去我的生命。

罗德利哥 好，你要我怎么干？是说得通做得到的事吗？

伊阿古　老兄，威尼斯已经派了专使来，叫凯西奥代替奥瑟罗的职位。

罗德利哥 真的吗？那么奥瑟罗和苔丝狄蒙娜都要回到威尼斯去了。

伊阿古 啊，不，他要到毛里塔尼亚去，把那美丽的苔丝狄蒙娜一起带走，除非这儿出了什么事，使他耽搁下来。最好的办法是把凯西奥除掉。

罗德利哥 你说把他除掉是什么意思？

伊阿古 砸碎他的脑袋，让他不能担任奥瑟罗的职位。

罗德利哥 那就是你要我去干的事吗？

伊阿古 嗯，要是你敢做一件对你自己有利益的事。他今晚在一个妓女家里吃饭，我也要到那儿去见他。现在他还没有知道他自己的命运。我可以设法让他在十二点钟到一点钟之间从那儿出来，你只要留心在门口守候，就可以照你的意思把他处置；我就在附近接应你，他在我们两人之间一定逃不了。来，不要发呆，跟我去；我可以告诉你为什么他的死是必要的，你听了就会知道这是你的一件无可推辞的行动。现在正是晚餐的时候，夜过去得很快，准备起来吧。

罗德利哥 我还要听一听你要教我这样做的理由。

伊阿古 我一定可以向你解释明白。（同下。）

第三场 城堡中另一室

奥瑟罗、罗多维科、苔丝狄蒙娜、爱米利娅及侍从等上。

罗多维科 将军请留步吧。

奥瑟罗 啊，没有关系；散散步对我也是很有好处的。

罗多维科 夫人，晚安；谢谢您的盛情。

苔丝狄蒙娜 大驾光临，我们是十分欢迎的。

奥瑟罗 请吧，大人。啊！苔丝狄蒙娜——

苔丝狄蒙娜 我的主？

奥瑟罗 你快进去睡吧；我马上就回来的。把你的侍女们打发开了，不要忘记。

苔丝狄蒙娜 是，我的主。（奥瑟罗、罗多维科及侍从等下。）

爱米利娅 怎么？他现在的脸色温和得多啦。

苔丝狄蒙娜 他说他就会回来的；他叫我去睡，还叫我把你遣开。

爱米利娅 把我遣开！

苔丝狄蒙娜 这是他的吩咐；所以，好爱米利娅，把我的睡衣给我，你去吧，我们现在不能再惹他生气了。

爱米利娅 我希望您当初并不和他相识！

苔丝狄蒙娜 我却不希望这样；我是那么喜欢他，即使他的固执、他的呵斥、他的怒容——请你替我取下衣上的扣针——在我看来也是可爱的。

爱米利娅 我已经照您的吩咐，把那些被褥铺好了。

苔丝狄蒙娜 很好。天哪！我们的思想是多么傻！要是我比你先死，请你就把那些被褥做我的殓衾。

爱米利娅 得啦得啦，您在说呆话。

苔丝狄蒙娜 我的母亲有一个侍女名叫巴巴拉，她跟人家有了恋爱；她的情人发了疯，把她丢了。她有一支《杨柳歌》，那是一支古老的曲

调，可是正好说中了她的命运；她到死的时候，嘴里还在唱着它。那支歌今天晚上老是萦回在我的脑际；我的烦乱的心绪，使我禁不住侧下我的头，学着可怜的巴巴拉的样子把它歌唱。请你赶快点儿。

爱米利娅 我要不要就去把您的睡衣拿来？

苔丝狄蒙娜 不，先替我取下这儿的扣针。这个罗多维科是一个俊美的男子。

爱米利娅 一个很漂亮的人。

苔丝狄蒙娜 他的谈吐很高雅。

爱米利娅 我知道威尼斯有一个女郎，愿意赤了脚步行到巴勒斯坦，为了希望碰一碰他的下唇。

苔丝狄蒙娜 （唱）

可怜的她坐在枫树下啜泣，

歌唱那青青杨柳；

她手抚着胸膛，她低头靠膝，

唱杨柳，杨柳，杨柳。

清澈的流水吐出她的呻吟，

唱杨柳，杨柳，杨柳。

她的热泪溶化了顽石的心——

把这些放在一旁。——（唱）

唱杨柳，杨柳，杨柳。

快一点，他就要来了。——（唱）

青青的柳枝编成一个翠环；

不要怪他，我甘心受他笑骂——

不，下面一句不是这样的。听！谁在打门？

爱米利娅 是风哩。

苔丝狄蒙娜 （唱）

我叫情哥负心郎，他又怎讲？

唱杨柳，杨柳，杨柳。

我见异思迁，由你另换情郎。

你去吧；晚安。我的眼睛在跳，那是哭泣的预兆吗？

爱米利娅 没有这样的事。

苔丝狄蒙娜 我听见人家这样说。啊，这些男人！这些男人！凭你的良心说，爱米利娅，你想世上有没有背着丈夫干这种坏事的女人？

爱米利娅 怎么没有？

苔丝狄蒙娜 你愿意为了整个世界的财富而干这种事吗？

爱米利娅 难道您不愿意吗？

苔丝狄蒙娜 不，我对着明月起誓！

爱米利娅 不，对着光天化日，我也不干这种事；要干也得暗地里干。

苔丝狄蒙娜 难道你愿意为了整个的世界而干这种事吗？

爱米利娅 世界是一个大东西；用一件小小的坏事换得这样大的代价是值得的。

苔丝狄蒙娜 真的，我想你不会。

爱米利娅 真的，我想我应该干的；等干好之后，再想法补救。当然，为了一枚对合的戒指、几丈细麻布或是几件衣服、几件裙子、一两顶帽子，以及诸如此类的小玩意儿而叫我干这种事，我当然不愿意；可是为了整个的世界，谁不愿意出卖自己的贞操，让她的丈夫做一个皇帝呢？我就是因此而下炼狱，也是甘心的。

苔丝狄蒙娜 我要是为了整个的世界，会干出这种丧心病狂的事来，一定不得好死。

爱米利娅 世间的是非本来没有定准；您因为干了一件错事而得到整个的世界，在您自己的世界里，您还不能把是非颠倒过来吗？

苔丝狄蒙娜 我想世上不会有那样的女人的。

爱米利娅 这样的女人不是几个，可多着呢，足够把她们用小小的坏事换来的世界塞满了。照我想来，妻子的堕落总是丈夫的过失；要是他们疏忽了自己的责任，把我们所珍爱的东西浪掷在外人的怀里，或是无缘无故吃起醋来，约束我们行动的自由，或是殴打我们，削减我们的花粉钱，我们也是有脾气的，虽然生就温柔的天性，到了一个时候也是会复仇的。让做丈夫的人们知道，他们的妻子也和他们有同样的感觉：她们的眼睛也能辨别美恶，她们的鼻子也能辨别香臭，她们的舌头也能辨别甜酸，正像她们的丈夫们一样。他们厌弃了我们，别寻新欢，是为了什么缘故呢？是逢场作戏吗？我想是的。是因为爱情的驱使吗？我想也是的。还是因为喜新厌旧的人之常情呢？那也是一个理由。那么难道我们就不会对别人发生爱情，难道我们就没有逢场作戏的欲望，难道我们就不会喜新厌旧，跟男人们一样吗？所以让他们好好地对待我们吧；否则我们要让他们知道，我们所干的坏事都是出于他们的指教。

苔丝狄蒙娜　晚安，晚安！愿上天监视我们的言行；我不愿以恶为师，我只愿鉴非自警！（各下。）

第五幕

第一场 塞浦路斯。街道

伊阿古及罗德利哥上。

伊阿古　来，站在这堵披屋后面；他就会来的。把你的宝剑拔出鞘来，看准要害刺过去。快，快；不要怕；我就在你旁边。成功失败，在此一举，你得下定决心。

罗德利哥 不要走开，也许我会失手。

伊阿古 我就在这儿，你的近旁。胆子放大些，站定了。（退后。）

罗德利哥 我对于这件事情不是顶热心；可是他讲的理由十分充足。反正不过去掉一个人。出来，我的剑；他必须死！

伊阿古 我已经激动这小脓包的心，他居然动起怒来了。不管是他杀死凯西奥，还是凯西奥杀死他，或者两败俱伤，对于我都是有好处的。要是罗德利哥活在世上，他总有一天要问我讨还那许多我从他手里干没下来、说是送给苔丝狄蒙娜的金银珠宝；这可断断不能。要是凯西奥活在世上，他那种翩翩风度，叫我每天都要在他的旁边相形见绌；而且那摩尔人万一向他当面质问起来，我的阴谋就会暴露，那时候我的地位就非常危险了。不，他非死不可。就这样吧。我听见他来了。

凯西奥上。

罗德利哥　我认识他的走路的姿势；正是他。——恶人，你给我死吧！（挺剑刺凯西奥。）

凯西奥 幸亏我穿着一身好甲，否则那一剑一定会致我的死命。让我也来试一试你的甲牢不牢吧。（拔剑刺伤罗德利哥。）

罗德利哥 啊，我死了！（伊阿古自后刺伤凯西奥腿，下。）

凯西奥　我从此终身残废了！救命啊！杀了人啦！杀了人啦！（倒地。）

奥瑟罗自远处上。

奥瑟罗 凯西奥的声音。伊阿古果然没有失信。

罗德利哥 啊，我真是个恶人！

奥瑟罗 一点不错。

凯西奥 啊，救命哪！拿火来！找一个医生！

奥瑟罗 正是他。勇敢正直的伊阿古呀，你这样奋不顾身，为你的朋友复仇雪耻，真是难得！你给我一个教训了。贱人，你心爱的人已经死在这儿，你的末日就在眼前；娼妇，我来了！从我的心头抹去你的媚眼的魔力；让淫邪的血溅洒你那被淫邪玷污了的枕席。（下。）

罗多维科及葛莱西安诺自远处上。

凯西奥 喂！怎么！没有巡夜的逻卒？没有过路的行人？杀了人啦！杀了人啦！

葛莱西安诺 出了什么乱子啦？这叫声很是凄惨。

凯西奥 救命啊！

罗多维科 听！

罗德利哥 啊，该死的恶人！

罗多维科 两三个人在那儿呻吟。这是一个很阴沉的黑夜；也许他们是故意假装出来的，我们人手孤单，冒冒失失过去，恐怕不大安全。

罗德利哥 没有人来吗？那么我要流血而死了！

罗多维科 听！

伊阿古持火炬重上。

葛莱西安诺 有一个人穿着衬衫、一手拿火、一手举着武器来了。

伊阿古 那边是谁？什么人在那儿喊杀人？

罗多维科 我们不知道。

伊阿古 你们听见一个呼声吗？

凯西奥 这儿，这儿！看在上天的面上，救救我！

伊阿古 怎么一回事？

葛莱西安诺 这个人好像是奥瑟罗麾下的旗官。

罗多维科 正是；一个很勇敢的汉子。

伊阿古 你是什么人，在这儿叫喊得这样凄惨？

凯西奥　伊阿古吗？啊，我被恶人算计，害得我不能做人啦！救救我！

伊阿古 嗳哟，副将！这是什么恶人干的事？

凯西奥 我想有一个暴徒还在这儿；他逃不了。

伊阿古　啊，可恶的奸贼！（向罗多维科、葛莱西安诺）　你们是什么人？过来帮帮忙。

罗德利哥 啊，救救我！我在这儿。

凯西奥 他就是恶党中的一人。

伊阿古 好一个杀人的凶徒！啊，恶人！（刺罗德利哥。）

罗德利哥 啊，万恶的伊阿古！没有人心的狗！

伊阿古　　在暗地里杀人！这些凶恶的贼党都在哪儿？这地方多么寂静！喂！杀了人啦！杀了人啦！你们是什么人？是好人还是坏人？

罗多维科 请你自己判断我们吧。

伊阿古 罗多维科大人吗？

罗多维科 正是，老总。

伊阿古 恕我失礼了。这儿是凯西奥，被恶人们刺伤，倒在地上。

葛莱西安诺 凯西奥！

伊阿古 怎么样，兄弟？

凯西奥 我的腿断了。

伊阿古 嗳哟，罪过罪过！两位先生，请替我照着亮儿；我要用我的衫子把它包扎起来。

比恩卡上。

比恩卡 喂，什么事？谁在这儿叫喊？

伊阿古 谁在这儿叫喊！

比恩卡 嗳哟，我的亲爱的凯西奥！我的温柔的凯西奥！啊，凯西奥！凯西奥！凯西奥！

伊阿古 哼，你这声名狼藉的娼妇！凯西奥，照你猜想起来，向你下这样毒手的大概是些什么人？

凯西奥 我不知道。

葛莱西安诺 我正要来找你，谁料你会遭逢这样的祸事，真是恼人！

伊阿古 借给我一条吊袜带。好。啊，要是有一张椅子，让他舒舒服服躺在上面，把他抬去才好！

比恩卡 嗳哟，他晕过去了！啊；凯西奥！凯西奥！凯西奥！

伊阿古 两位先生，我很疑心这个贱人也是那些凶徒们的同党。——忍耐点儿，好凯西奥。——来，来，借我一个火。我们认不认识这一张面孔？嗳哟！是我的同国好友罗德利哥吗？不。唉，果然是他！天哪！罗德利哥！

葛莱西安诺 什么！威尼斯的罗德利哥吗？

伊阿古 正是他，先生。你认识他吗？

葛莱西安诺 认识他！我怎么不认识他？

伊阿古 葛莱西安诺先生吗？请您原谅，这些流血的惨剧，使我礼貌不周，失敬得很。

葛莱西安诺 哪儿的话；我很高兴看见您。

伊阿古 你怎么啦，凯西奥？啊，来一张椅子！来一张椅子！

葛莱西安诺 罗德利哥！

伊阿古 他，他，正是他。（众人携椅上） 啊！很好；椅子。几个人把他小心抬走；我就去找军医官来。（向比恩卡） 你，奶奶，你也不用装腔作势啦。——凯西奥，死在这儿的这个人是我的好朋友。你们两人有什么仇恨？

凯西奥 一点没有；我根本不认识这个人。

伊阿古 （向比恩卡） 什么！你脸色变白了吗？——啊！把他抬进屋子里去。（众人舁凯西奥、罗德利哥二人下） 等一等，两位先生。奶奶，你脸色变白了吗？你们看见她眼睛里这一股惊慌的神气吗？哼，要是你这样睁大了眼睛，我们还要等着听一些新鲜的话哩。留心瞧着她；你们瞧；你们看见了吗，两位先生？哼，犯了罪的人，即使舌头僵住了，也会不打自招的。

爱米利娅上。

爱米利娅 唉！出了什么事啦？出了什么事啦，丈夫？

伊阿古 凯西奥在这儿黑暗之中，被罗德利哥和几个在逃的同党袭击；他几乎送了性命，罗德利哥已经死了。

爱米利娅 嗳哟，好一位绅士！嗳哟，好凯西奥！

伊阿古 这是他爱嫖的结果。爱米利娅，你去问问凯西奥，他今天晚上在什么地方吃饭的。——什么！你听了这句话就发抖吗？

比恩卡 他在我家里吃饭；可我并不是因为这个而发抖。

伊阿古 噢，他在你家里吃饭？你跟我走！

爱米利娅 呸，呸，你这不要脸的娼妇！

比恩卡 我不是娼妇；我跟你一样清白。

爱米利娅 跟我一样清白！呸！不要脸！

伊阿古 两位好先生，让我们去帮助帮助可怜的凯西奥，替他把伤口扎好。来，奶奶，你必须对我们讲老实话。爱米利娅，你快奔到城堡里去，告诉将军和夫人这儿发生了什么事。你们先请吧。（旁白） 今夜是我的命运所寄，倘不能青云直上，就要一败涂地。（同下。）

第二场 城堡中的卧室

苔丝狄蒙娜睡床上，一灯照耀室内；奥瑟罗上。

奥瑟罗 只是为了这一个原因，只是为了这一个原因，我的灵魂！纯洁的星星啊，不要让我向你们说出它的名字！只是为了这一个原因……可是我不愿溅她的血，也不愿毁伤她那比白雪更皎洁、比石膏更腻滑的肌肤。可是她不能不死，否则她将要陷害更多的男子。让我熄灭了这一盏灯，然后我就熄灭你的生命的火焰。融融的灯光啊，我把你吹熄以后，要是我心生后悔，仍旧可以把你重新点亮；可是你，造化最精美的形象啊，你的火焰一旦熄灭，我不知道什么地方有那天上的神火，能够燃起你的原来的光彩！我摘下了蔷薇，就不能再给它已失的生机，只好让它枯萎凋谢；当它还在枝头的时候，我要嗅一嗅它的芳香。（吻苔丝狄蒙娜） 啊，甘美的气息！你几乎诱动公道的心，使她折断她的利剑了！再一个吻，再一个吻。愿你到死都是这样；我要杀死你，然后再爱你。再一个吻，这是最后的一吻了；这样销魂，却又是这样无比的惨痛！我必须哭泣，然而这些是无情的眼泪。这一阵阵悲伤是神圣的，因为它要惩罚的正是它最疼爱的。她醒来了。

苔丝狄蒙娜 谁？奥瑟罗吗？

奥瑟罗 嗯，苔丝狄蒙娜。

苔丝狄蒙娜 您要睡了吗，我的主？

奥瑟罗 你今晚有没有祈祷过，苔丝狄蒙娜？

苔丝狄蒙娜 祈祷过了，我的主。

奥瑟罗 要是你想到在你的一生之中，还有什么罪恶不曾为上帝所宽宥，赶快恳求他的恩赦吧。

苔丝狄蒙娜 嗳哟！我的主，您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奥瑟罗 嘿，祈祷吧，干脆点儿；我就在一旁等着你。我不愿杀害你的没有准备的灵魂；不，上天禁止这种罪行！我不愿杀害你的灵魂。

苔丝狄蒙娜 您在说杀人的话吗？

奥瑟罗 嗯，是的。

苔丝狄蒙娜 那么愿上天垂怜于我！

奥瑟罗 阿门，但愿如此！

苔丝狄蒙娜 要是您这样说，我希望您不至于把我杀死。

奥瑟罗 哼！

苔丝狄蒙娜 可是我怕您；因为您的眼珠这样滚转的时候，您已经动了杀机。我不知道我为什么害怕，因为我不知道我有什么罪；可是我觉得害怕。

奥瑟罗 想想你的罪恶吧。

苔丝狄蒙娜 除非我对您的爱是罪恶，我不知道我有什么罪恶。

奥瑟罗 好，你必须因此而死。

苔丝狄蒙娜 为了爱而被杀，那样的死是违反人情的。唉！您为什么这样咬着您的下唇呢？一种饮血的欲念震撼您的全身，这便是它的征兆；可是我希望，我希望您的怒气不是对我而发。

奥瑟罗 闭嘴，不要作声！

苔丝狄蒙娜 是；可是请您告诉我究竟为了什么事？

奥瑟罗 你把我给你的那条我的心爱的手帕送给凯西奥。

苔丝狄蒙娜 不，凭着我的生命和灵魂起誓！您叫他来问好了。

奥瑟罗 好人儿，留心不要发伪誓；你的死已在眼前了。

苔丝狄蒙娜 不，我现在还不能死。

奥瑟罗 你必须立刻死，所以赶快坦白招认你的罪恶吧；即使你发誓否认每一件事实，也不能除去那使我痛心的坚强的确信。你必须死。

苔丝狄蒙娜 那么愿上帝垂怜于我！

奥瑟罗 阿门。

苔丝狄蒙娜 愿您也大发慈悲！我生平从不曾得罪过您，也从不曾用上天所不容的非分的爱情滥施在凯西奥的身上；我没有给过他什么东西。

奥瑟罗 苍天在上，我亲眼看见我的手帕在他的手里。欺罔神明的妇人！你使我的心变成坚硬；我本来想把你作为献祭的牺牲，现在却被你激起我的屠夫的恶念来了。我明明看见那手帕的。

苔丝狄蒙娜 那么是他在什么地方拾到的；我没有给他。叫他到这儿来，让他供认事实的真相。

奥瑟罗 他已经承认了。

苔丝狄蒙娜 承认什么，我的主？

奥瑟罗 承认他已经和你发生关系。

苔丝狄蒙娜 怎么？非法的关系吗？

奥瑟罗 嗯。

苔丝狄蒙娜 他不会这样说的。

奥瑟罗 是的，他的嘴已经闭住，正直的伊阿古已经把他解决了。

苔丝狄蒙娜 啊，我的恐惧叫我明白过来了！什么！他死了吗？

奥瑟罗 即使他每一根头发里都有生命，我的复仇的怒火也会把它们一起吞下。

苔丝狄蒙娜 唉！他被人陷害，我的一生也从此断送了！

奥瑟罗 不要脸的娼妇！你当着我的面为他哭泣吗？

苔丝狄蒙娜 啊，我的主，把我放逐，可是不要杀我！

奥瑟罗 倒下，娼妇！

苔丝狄蒙娜 明天杀我，让我活过今天！

奥瑟罗 不，要是你想挣扎——

苔丝狄蒙娜 给我半点钟的时间！

奥瑟罗 已经决定了，没有挽回的余地。

苔丝狄蒙娜 可是让我作一次祷告吧！

奥瑟罗 太迟了。（扼苔丝狄蒙娜咽喉。）

爱米利娅 （在内）将军，将军！喂！将军，将军！

奥瑟罗 这是什么声音？没有死吗？还没有完全死去吗？我虽然狠心，却还有几分慈悲；我不愿你多挨受一刻痛苦。好，好。（刺苔丝狄蒙娜。）

爱米利娅 （在内）喂！将军，将军！

奥瑟罗 哪一个？

爱米利娅 （在内）啊，将军！我要跟您说句话儿。

奥瑟罗 是的，这是爱米利娅。——等一等。——她死了。她多半要来说起凯西奥的死。外边已经听得见嘈杂的声音。嘿！一动也不动了吗？像坟墓一样沉寂。要不要让她进来？妥当不妥当？我想她又在动了，不，怎么办呢？要是她进来，她一定要跟我的妻子说话。我的妻子！我的妻子！什么妻子？我没有妻子。啊，难堪！啊，不幸的时辰！我想现在日月应该晦暗不明，受惊的地球看见这种非常的灾变，也要吓得目瞪口呆。

爱米利娅 （在内） 啊，好将军！请您让我进来对您说句话儿。

奥瑟罗 我忘记了。啊，进来，爱米利娅。慢点儿，等一等。让我把帐幕拉下来。你在哪儿？（启锁开门。）

爱米利娅上。

奥瑟罗 什么事？

爱米利娅 啊，好将军！那边出了杀人命案啦！

奥瑟罗 什么！现在？

爱米利娅 就是刚才，将军。

奥瑟罗 那都是因为月亮走错了轨道，比平常更近地球，所以人们都发起疯来了。

爱米利娅 将军，凯西奥杀死了一个名叫罗德利哥的威尼斯青年。

奥瑟罗 罗德利哥被杀了！凯西奥也被杀了吗？

爱米利娅 不，凯西奥没有死。

奥瑟罗 凯西奥没有死！那么杀人认错了对象，痛快的复仇又有了变卦啦。

苔丝狄蒙娜 啊，死得好冤枉呀！

爱米利娅 嗳哟！那是什么呼声？

奥瑟罗 那！什么？

爱米利娅 嗳哟！那是夫人的声音。救命！救命啊！救命！啊，夫人，再说一声话儿！亲爱的苔丝狄蒙娜！啊，亲爱的夫人，说呀！

苔丝狄蒙娜 我是无罪而死的。

爱米利娅 啊！这是谁干的事？

苔丝狄蒙娜 谁也没有干；是我自己。再会吧；替我向我的仁慈的夫君致意。啊，再会吧！（死。）

奥瑟罗 啊！她怎么会被人杀死的？

爱米利娅 唉！谁知道？

奥瑟罗 你听见她说是她自己，我没有杀死她。

爱米利娅 她是这样说；我只好按照事实去报告。

奥瑟罗 她到地狱的火焰里去，还不愿说一句真话。杀死她的是我。

爱米利娅　啊，那么她尤其是一个天使，你尤其是一个黑心的魔鬼了！

奥瑟罗 她干了无耻的事，她是个淫妇。

爱米利娅 你冤枉她，你是个魔鬼。

奥瑟罗 她像水一样轻浮。

爱米利娅 你说她轻浮，你自己才像火一样粗暴。啊，她是圣洁而忠贞的！

奥瑟罗 凯西奥和她通奸，不信你去问你的丈夫吧。啊，要是我采取这种极端的手段，并没有正当的理由，死后就要永远堕入地狱的底层！你的丈夫一切全都知道。

爱米利娅 我的丈夫！

奥瑟罗 你的丈夫。

爱米利娅 他知道她不守贞节吗？

奥瑟罗　嗯，他知道她跟凯西奥有暧昧。嘿，要是她是个贞洁的妇人，即使上帝为我用一颗完整的宝石另外造一个世界，我也不愿用她去交换。

爱米利娅 我的丈夫！

奥瑟罗 嗯，他最初告诉我这件事。他是个正人君子，他痛恨卑鄙龌龊的行为。

爱米利娅 我的丈夫！

奥瑟罗 妇人，为什么把这句话说了又说呢？我是说你的丈夫。

爱米利娅 啊，夫人！你因为多情，受了奸人的愚弄了！我的丈夫说

她不贞！

奥瑟罗　正是他，妇人；我说你的丈夫；你懂得这句话吗？我的朋友，你的丈夫，正直的、正直的伊阿古。

爱米利娅 要是他果然说了这样的话，愿他恶毒的灵魂每天一分一寸地糜烂！他全然胡说；她对于她的最卑鄙的男人是太痴心了。

奥瑟罗 嘿！

爱米利娅 随你把我怎么样吧。你配不上这样的好妻子，你这种行为是上天所不容的。

奥瑟罗 还不闭嘴！

爱米利娅 你没有半分力量可以伤害我；我的心碎了，还怕你什么！啊，笨伯！傻瓜！泥土一样蠢的家伙！你已经做了一件大大不该的事——我不怕你的剑；我要宣布你的罪恶，即使我将要因此而丧失二十条生命。救命！救命啊！救命！摩尔人杀死了夫人啦！杀了人啦！杀了人啦！

蒙太诺、葛莱西安诺、伊阿古及余人等上。

蒙太诺 什么事？怎么，将军！

爱米利娅 啊！你来了吗，伊阿古？你做得好事，人家都把杀人的罪名架在你头上啦！

葛莱西安诺 什么事？

爱米利娅 你倘是个汉子，赶快否认这恶人所说的话吧；他说你告诉他他的妻子不贞。我知道你不会说这种话，你还不会是这样一个恶人。说吧，我的心都要胀破了。

伊阿古 我不过把我自己的意思告诉他；我对他所说的话，已经由他自己证实了。

爱米利娅 可是你有没有对他说她是不贞的？

伊阿古 我对他说过。

爱米利娅　你说谎，一个可憎的、万恶不赦的谎！凭着我的灵魂起誓，一个谎，一个罪恶的谎！她跟凯西奥私通！你说她跟凯西奥私通吗？

伊阿古 跟凯西奥私通，太太。好了好了，收住你的舌头吧。

爱米利娅 我不愿收住我的舌头；我必须说话。夫人在这儿床上给人谋杀了。

众人 啊，哪会有这样的事！

爱米利娅 都是你造的谣言，引起这场血案。

奥瑟罗 各位不必惊慌；这事情是真的。

葛莱西安诺 真有这样的事，那可奇了！

蒙太诺 啊，骇人的行为！

爱米利娅 诡计！诡计！诡计！我现在想起来了；啊，诡计！那时候我就有些怀疑；我要伤心死了！啊，诡计！诡计！

伊阿古 什么！你疯了吗？快给我回家去！

爱米利娅 各位先生，让我有一个说话的机会。照理我应该服从他，可是现在却不能服从他。也许，伊阿古，我永远不再回家了。

奥瑟罗 啊！啊！啊！（扑卧床上。）

爱米利娅 哼，你躺下来哭叫吧；因为你已经杀死一个世间最温柔纯洁的人。

奥瑟罗 啊，她是淫污的！我简直不认识您啦，叔父。那边躺着您的侄女，她的呼吸刚才被我这双手扼断；我知道这件行为在世人眼中看起来是惊人而惨酷的。

葛莱西安诺 可怜的苔丝狄蒙娜！幸亏你父亲已经死了；你的婚事是他的致死的原因，悲伤摧折了他的衰老的生命。要是他现在还活着，看见这种惨状，一定会干出一些疯狂的事情来的；他会咒天骂地，赶走了身边的守护神，毁灭了自己的灵魂。

奥瑟罗 这诚然是一件伤心的事；可是伊阿古知道她曾经跟凯西奥干过许多回无耻的勾当，凯西奥自己也承认了。她还把我的定情礼物送给凯西奥，作为他殷勤献媚的酬劳。我看见它在他的手里；那是一方手帕，我的父亲给我母亲的一件古老的纪念品。

爱米利娅 天啊！天上的神明啊！

伊阿古 算了，闭住你的嘴！

爱米利娅 事情总会暴露的，事情总会暴露的。闭住我的嘴？不，不，我要像北风一样自由地说话；让天神、世人和魔鬼全都把我嘲骂羞辱，我也要说我的话。

伊阿古 放明白一些，回家去吧。

爱米利娅 我不愿回家。（伊阿古拔剑欲刺爱米利娅。）

葛莱西安诺 呸！你向一个妇人动武吗？

爱米利娅 你这愚笨的摩尔人啊！你所说起的那方手帕，是我偶然拾到，把它给了我的丈夫的；虽然那只是一件小小的东西，他却几次三番恳求我替他偷出来。

伊阿古 长舌的淫妇！

爱米利娅 她送给凯西奥！唉！不，是我拾到了，把它交给我的丈夫的。

伊阿古 贱人，你说谎！

爱米利娅 苍天在上，我没有说谎；我没有说谎，各位先生。杀人的傻瓜啊！像你这样一个蠢才，怎么配得上这样好的一位妻子呢？

奥瑟罗　天上没有石块，可以像雷霆一样打下来吗？好一个奸贼！（向伊阿古扑奔；伊阿古刺爱米利娅逃下。）

葛莱西安诺 这妇人倒下来了；他把他的妻子杀死了。

爱米利娅 是，是；啊！把我放在夫人的身旁吧！

葛莱西安诺 他走了，他的妻子给他杀了。

蒙太诺 这是一个罪大恶极的凶徒。你拿着我从这摩尔人手里夺下来的剑。来，在门外看守好了，别让他出去；他要是想逃走，尽管把他杀死。我要去追那恶人，那是一个不可宽恕的家伙。（蒙太诺、葛莱西安诺下。）

奥瑟罗 我的勇气也离我而去了，每一个孱弱的懦夫都可以夺下我的剑来。可是奸恶既然战胜了正直，哪里还会有荣誉存在呢？让一切都归于幻灭吧！

爱米利娅　你的歌儿是一个谶兆吗，夫人？听，你听没听见我的声音？我要像天鹅一般在歌声中死去[1]。（唱）

杨柳，杨柳，杨柳……

摩尔人，她是贞洁的；她爱你，狠心的摩尔人。我说的是真话，愿我的灵魂享受天福；我的话是跟我的思想一致的。我死了，我死了。（死。）

奥瑟罗 我还有一柄剑在这屋子里，那是一柄用冰泉的水所浸炼的西班牙宝剑。啊，在这儿！叔父，我一定要出来。

葛莱西安诺　（在内）　你要是敢试一试，就得付重大的代价；你没有武器，只好屈服。

奥瑟罗 那么进来瞧瞧我吧，我有话对你说；否则我虽然没有武器，也只好不顾一切跟你拼一下了。

葛莱西安诺重上。

葛莱西安诺 什么事？

奥瑟罗 瞧！我有一柄剑；从来没有一个战士佩带过比这更好的剑；凭着这一条小小的胳臂和这一柄利剑，我曾经冲破二十倍于你们这样人数的包围；可是，无聊的夸口啊！谁能主宰他自己的命运呢？现在我已经没有那样的本领了。虽然你看我拿着武器，可是不用害怕，这儿是我的旅途的终点，我的航程的最后的目标。你吓得退走了吗？这是不必要的惊恐；谁只要拿一根灯草向奥瑟罗的胸前刺去，他也会向后退缩的。奥瑟罗应该到什么地方去呢？——啊，让我再看看你的脸吧，薄命的女郎！像你的衬衣一样惨白！我们在天庭对簿的时候，你这一副脸色就可以把我的灵魂赶下天堂，让魔鬼把它抓去。你的全身冰冷，我的恋人！正像你的贞洁一样凛若寒霜。啊，该死的、该死的奴才！魔鬼啊，把我从这天仙一样美人的面前鞭逐出去吧！让狂风把我吹卷、硫磺把我熏烤、沸汤的深渊把我沉浸吧！啊，苔丝狄蒙娜！苔丝狄蒙娜！死了！啊！啊！啊！

罗多维科、蒙太诺、二侍从以卧椅抬凯西奥及吏役等押伊阿古同上。

罗多维科 这卤莽而不幸的人在哪儿？

奥瑟罗 那就是从前的奥瑟罗；我在这儿。

罗多维科 那条毒蛇呢？把这恶人带上来。

奥瑟罗 据说魔鬼的脚是分趾的，让我看看他的脚是不是这样。要是你真的是一个魔鬼，我也不能杀死你。（刺伤伊阿古。）

罗多维科 把他手里的剑夺下来。

伊阿古 我不过流了点儿血，还没有给他杀死。

奥瑟罗 那也好，我要你留着活命；因为在我看来，死倒是一桩幸福。

罗多维科 啊，奥瑟罗！你本来是一个很好的汉子，却会中一个万恶的奸人的诡计，我们该说你什么呢？

奥瑟罗 随便你们怎么说吧；要是你们愿意，不妨说我是一个正直的凶手，因为我所干的事，都是出于荣誉的观念，不是出于猜嫌的私恨。

罗多维科 这恶人已经承认了一部分他的奸谋；杀死凯西奥是你跟他同谋的吗？

奥瑟罗 是的。

凯西奥 主帅，我从来不曾得罪过您。

奥瑟罗 我相信你的话；愿你原谅我吧。你们问一问那个顶着人头的恶魔，为什么他要这样陷害我的灵魂和肉体？

伊阿古 什么也不要问我；你们所知道的，你们已经知道了；从这一刻起，我不再说一句话。

罗多维科 什么！你也不要祈祷吗？

葛莱西安诺 酷刑可以逼你开口。

奥瑟罗 嘿，你这是最好的办法。

罗多维科 将军，一切经过，你将会明白的，我相信你现在还一点也不知道。这是从已死的罗德利哥衣袋里搜到的一封信；这儿还有一封；其中一封信里说到杀死凯西奥的事情由罗德利哥动手执行。

奥瑟罗 啊，奸贼！

凯西奥 野蛮残忍的阴谋！

罗多维科 这儿还有从他的衣袋里找到的一封充满怨言的信，看来好像是罗德利哥预备寄给这个万恶的奸人的；可是信还没有寄出，伊阿古就给了他回答了。

奥瑟罗 啊，恶毒的奸贼！凯西奥，我的妻子的手帕怎么会到你手里的？

凯西奥 我在我的房间里找到它；他刚才已经亲口承认是他有意把它丢在那里的，借此可以达到他自己的图谋。

奥瑟罗 啊，傻瓜！傻瓜！傻瓜！

凯西奥 在罗德利哥的信里，他又埋怨伊阿古不该撺掇他在我值夜的时候向我寻事；我就是为了那一回事情而去职的。就在刚才，他从长时间的昏迷中醒了过来，还说起他一切都受伊阿古的指使，结果却是伊阿古伤了他的生命。

罗多维科 你必须离开这所屋子，跟我们去；你的军队和兵权必须全部交卸，让凯西奥主持塞浦路斯的军政重务。对于这一个家伙，我们将要用一切巧妙的酷刑加在他的身上，使他遍受种种的痛苦，而不至于立刻死去。我们还要把你严密监禁，等候威尼斯政府判决你的罪状。来，把他带下去。

奥瑟罗 且慢，在你们未走以前，再听我说一两句话。我对于国家曾经立过相当的功劳，这是执政诸公所知道的；那些话现在也不用说了。当你们把这种不幸的事实报告他们的时候，请你们在公文上老老实实照

我本来的样子叙述，不要徇情回护，也不要恶意构陷；你们应当说我是一个在恋爱上不智而过于深情的人；一个不容易发生嫉妒的人，可是一旦被人煽动以后，就会糊涂到极点；一个像印度人一样糊涂的人，会把一颗比他整个部落所有的财产更贵重的珍珠随手抛弃；一个不惯于流妇人之泪的人，可是当他被感情征服的时候，也会像涌流着胶液的阿拉伯胶树一般两眼泛滥。请你们把这些话记下，再补充一句说：在阿勒坡地方，曾经有一个裹着头巾的敌意的土耳其人殴打一个威尼斯人，诽谤我们的国家，那时候我就一把抓住这受割礼的狗子的咽喉，就这样把他杀了。（以剑自刎。）

罗多维科 啊，惨酷的结局！

葛莱西安诺 一切说过的话，现在又要颠倒过来了。

奥瑟罗 我在杀死你以前，曾经用一吻和你诀别；现在我自己的生命也在一吻里终结。（倒扑在苔丝狄蒙娜身上，死。）

凯西奥 我早就担心会有这样的事发生，可是我还以为他没有武器；他的心地是光明正大的。

罗多维科 （向伊阿古） 你这比痛苦、饥饿和大海更凶暴的猛犬啊！瞧瞧这床上一双浴血的尸身吧；这是你干的好事。这样伤心惨目的景象，赶快把它遮盖起来吧。葛莱西安诺，请您接收这一座屋子；这摩尔人的全部家产，都应该归您继承。总督大人，怎样处置这一个恶魔般的奸徒，什么时候，什么地点，用怎样的刑法，都要请您全权办理，千万不要宽纵他！我现在就要上船回去禀明政府，用一颗悲哀的心报告这一段悲哀的事故。（同下。）

[1] 据说天鹅在临终时为自己唱起挽歌。

李尔王

剧中人物

李尔 不列颠国王

法兰西国王

勃艮第公爵

康华尔公爵

奥本尼公爵

肯特伯爵

葛罗斯特伯爵

爱德伽 葛罗斯特之子

爱德蒙 葛罗斯特之庶子

克伦 朝士

奥斯华德 高纳里尔的管家

老人 葛罗斯特的佃户

医生

弄人

爱德蒙属下一军官

考狄利娅一侍臣

传令官

康华尔的众仆

高纳里尔
里　　根 } 李尔之女
考狄利娅

扈从李尔之骑士、军官、使者、兵士及侍从等

地点

不列颠

第一幕

第一场 李尔王宫中大厅

肯特、葛罗斯特及爱德蒙上。

肯特 我想王上对于奥本尼公爵，比对于康华尔公爵更有好感。

葛罗斯特 我们一向都觉得是这样；可是这次划分国土的时候，却看不出来他对这两位公爵有什么偏心；因为他分配得那么平均，无论他们怎样斤斤较量，都不能说对方比自己占了便宜。

肯特 大人，这位是您的令郎吗？

葛罗斯特 他是在我手里长大的；我常常不好意思承认他，可是现在惯了，也就不以为意啦。

肯特 我不懂您的意思。

葛罗斯特 伯爵，这个小子的母亲可心里明白，因此，不瞒您说，她还没有嫁人就大了肚子生下儿子来。您想这应该不应该？

肯特 能够生下这样一个好儿子来，即使一时错误，也是可以原谅的。

葛罗斯特 我还有一个合法的儿子，年纪比他大一岁，然而我还是喜欢他。这畜生虽然不等我的召唤，就自己莽莽撞撞来到这世上，可是他的母亲是个迷人的东西，我们在制造他的时候，曾经有过一场销魂的游戏，这孽种我不能不承认他。爱德蒙，你认识这位贵人吗？

爱德蒙 不认识，父亲。

葛罗斯特 肯特伯爵；从此以后，你该记着他是我的尊贵的朋友。

爱德蒙 大人，我愿意为您效劳。

肯特 我一定喜欢你，希望我们以后能够常常见面。

爱德蒙 大人，我一定尽力报答您的垂爱。

葛罗斯特 他已经在国外九年，不久还是要出去的。王上来了。

喇叭奏花腔。李尔、康华尔、奥本尼、高纳里尔、里根、考狄利娅及侍从等上。

李尔 葛罗斯特，你去招待招待法兰西国王和勃艮第公爵。

葛罗斯特 是，陛下。（葛罗斯特、爱德蒙同下。）

李尔 现在我要向你们说明我的心事。把那地图给我。告诉你们吧，我已经把我的国土划成三部；我因为自己年纪老了，决心摆脱一切世务的牵萦，把责任交卸给年轻力壮之人，让自己松一松肩，好安安心心地等死。康华尔贤婿，还有同样是我心爱的奥本尼贤婿，为了预防他日的争执，我想还是趁现在把我的几个女儿的嫁奁当众分配清楚。法兰西和勃艮第两位君主正在竞争我的小女儿的爱情，他们为了求婚而住在我们宫廷里，也已经有好多时候了，现在他们就可以得到答复。孩子们，在我还没有把我的政权、领土和国事的重任全部放弃以前，告诉我，你们中间哪一个人最爱我？我要看看谁最有孝心，最有贤德，我就给她最大的恩惠。高纳里尔，我的大女儿，你先说。

高纳里尔 父亲，我对您的爱，不是言语所能表达的；我爱您胜过自己的眼睛、整个的空间和广大的自由；超越一切可以估价的贵重稀有的事物；不亚于赋有淑德、健康、美貌和荣誉的生命；不曾有一个儿女这样爱过他的父亲，也不曾有一个父亲这样被他的儿女所爱；这一种爱可

以使唇舌无能为力，辩才失去效用；我爱您是不可以数量计算的。

考狄利娅 （旁白） 考狄利娅应该怎么好呢？默默地爱着吧。

李尔 在这些疆界以内，从这一条界线起，直到这一条界线为止，所有一切浓密的森林、膏腴的平原、富庶的河流、广大的牧场，都要奉你为它们的女主人；这一块土地永远为你和奥本尼的子孙所保有。我的二女儿，最亲爱的里根，康华尔的夫人，你怎么说？

里根 我跟姊姊具有同样的品质，您凭着她就可以判断我。在我的真心之中，我觉得她刚才所说的话，正是我爱您的实际的情形，可是她还不能充分说明我的心理：我厌弃一切凡是敏锐的知觉所能感受到的快乐，只有爱您才是我的无上的幸福。

考狄利娅 （旁白） 那么，考狄利娅，你只好自安于贫穷了！可是我并不贫穷，因为我深信我的爱心比我的口才更富有。

李尔 这一块从我们这美好的王国中划分出来的三分之一的沃壤，是你和你的子孙永远世袭的产业，和高纳里尔所得到的一份同样广大、同样富庶，也同样佳美。现在，我的宝贝，虽然是最后的一个，却并非最不在我的心头；法兰西的葡萄和勃艮第的乳酪都在竞争你的青春之爱；你有些什么话，可以换到一份比你的两个姊姊更富庶的土地？说吧。

考狄利娅 父亲，我没有话说。

李尔 没有？

考狄利娅 没有。

李尔 没有只能换到没有；重新说过。

考狄利娅 我是个笨拙的人，不会把我的心涌上我的嘴里；我爱您只是按照我的名分，一分不多，一分不少。

李尔 怎么，考狄利娅！把你的话修正修正，否则你要毁坏你自己的命运了。

考狄利娅 父亲，您生下我来，把我教养成人，爱惜我、厚待我；我受到您这样的恩德，只有恪尽我的责任，服从您、爱您、敬重您。我的姊姊们要是用她们整个的心来爱您，那么她们为什么要嫁人呢？要是我有一天出嫁了，那接受我的忠诚的誓约的丈夫，将要得到我的一半的爱、我的一半的关心和责任；假如我只爱我的父亲，我一定不会像我的两个姊姊一样再去嫁人的。

李尔 你这些话果然是从心里说出来的吗？

考狄利娅 是的，父亲。

李尔 年纪这样小，却这样没有良心吗？

考狄利娅 父亲，我年纪虽小，我的心却是忠实的。

李尔 好，那么让你的忠实做你的嫁奁吧。凭着太阳神圣的光辉，凭着黑夜的神秘，凭着主宰人类生死的星球的运行，我发誓从现在起，永远和你断绝一切父女之情和血缘亲属的关系，把你当做一个路人看待。啖食自己儿女的生番，比起你，我的旧日的女儿来，也不会更令我憎恨。

肯特 陛下——

李尔 闭嘴，肯特！不要来批怒龙的逆鳞。她是我最爱的一个，我本来想要在她的殷勤看护之下，终养我的天年。去，不要让我看见你的脸！让坟墓做我安息的眠床吧，我从此割断对她的天伦的慈爱了！叫法兰西王来！都是死人吗？叫勃艮第来！康华尔，奥本尼，你们已经分到我的两个女儿的嫁奁，现在把我第三个女儿的那一份也拿去分了吧；让骄傲——她自己所称为坦白的——替她找一个丈夫。我把我的威力、特权和一切君主的尊荣一起给了你们。我自己只保留一百名骑士，在你们两人的地方按月轮流居住，由你们负责供养。除了国王的名义和尊号以外，所有行政的大权、国库的收入和大小事务的处理，完全交在你们手里；为了证实我的话，两位贤婿，我赐给你们这一顶宝冠，归你们两人共同保有。

肯特 尊严的李尔，我一向敬重您像敬重我的君王，爱您像爱我的父亲，跟随您像跟随我的主人，在我的祈祷之中，我总把您当作我的伟大的恩主——

李尔 弓已经弯好拉满，你留心躲开箭锋吧。

肯特 让它落下来吧，即使箭镞会刺进我的心里。李尔发了疯，肯特也只好不顾礼貌了。你究竟要怎样，老头儿？你以为有权有位的人向谄媚者低头，尽忠守职的臣僚就不敢说话了吗？君主不顾自己的尊严，干下了愚蠢的事情，在朝的端人正士只好直言极谏。保留你的权力，仔细考虑一下你的举措，收回这种卤莽灭裂的成命。你的小女儿并不是最不孝顺你；有人不会口若悬河，说得天花乱坠，可并不就是无情无义。我的判断要是有错，你尽管取我的命。

李尔 肯特，你要是想活命，赶快闭住你的嘴。

肯特 我的生命本来是预备向你的仇敌抛掷的；为了你的安全，我也不怕把它失去。

李尔 走开，不要让我看见你！

肯特 瞧明白一些，李尔；还是让我像箭垛上的红心一般永远站在你的眼前吧。

李尔 凭着阿波罗起誓——

肯特 凭着阿波罗，老王，你向神明发誓也是没用的。

李尔 啊，可恶的奴才！（以手按剑。）

奥本尼 康华尔 陛下请息怒。

肯特 好，杀了你的医生，把你的恶病养得一天比一天厉害吧。赶快撤销你的分土授国的原议；否则只要我的喉舌尚在，我就要大声疾呼，告诉你你做了错事啦。

李尔 听着，逆贼！你给我按照做臣子的道理，好生听着！你想要煽动我毁弃我的不容更改的誓言，凭着你的不法的跋扈，对我的命令和权力妄加阻挠，这一种目无君上的态度，使我忍无可忍；为了维持王命的尊严，不能不给你应得的处分。我现在宽容你五天的时间，让你预备些应用的衣服食物，免得受饥寒的痛苦；在第六天上，你那可憎的身体必须离开我的国境；要是在此后十天之内，我们的领土上再发现了你的踪

迹，那时候就要把你当场处死。去！凭着朱庇特发誓，这一个判决是无可改移的。

肯特 再会，国王；你既不知悔改，

囚笼里也没有自由存在。（向考狄利娅）

姑娘，自有神明为你照应：

你心地纯洁，说话真诚！（向里根、高纳里尔）

愿你们的夸口变成实事，

假树上会结下真的果子。

各位王子，肯特从此远去；

到新的国土走他的旧路。（下。）

喇叭奏花腔。葛罗斯特偕法兰西王、勃艮第及侍从等重上。

葛罗斯特 陛下，法兰西国王和勃艮第公爵来了。

李尔 勃艮第公爵，您跟这位国王都是来向我的女儿求婚的，现在我先问您：您希望她至少要有多少陪嫁的奁资，否则宁愿放弃对她的追求？

勃艮第 陛下，照着您所已经答应的数目，我就很满足了；想来您也不会再吝惜的。

李尔 尊贵的勃艮第，当她为我所宠爱的时候，我是把她看得非常珍重的，可是现在她的价格已经跌落了，公爵，您瞧她站在那儿，一个小小的东西，要是除了我的憎恨以外，我什么都不给她，而您仍然觉得她有使您喜欢的地方，或者您觉得她整个儿都能使您满意，那么她就在那儿，您把她带去好了。

勃艮第 我不知道怎样回答。

李尔 像她这样一个一无可取的女孩子，没有亲友的照顾，新近遭到

我的憎恨，咒诅是她的嫁奁，我已经立誓和她断绝关系了，您还是愿意娶她呢，还是愿意把她放弃？

勃艮第　恕我，陛下；在这种条件之下，决定取舍是一件很为难的事。

李尔 那么放弃她吧，公爵；凭着赋与我生命的神明起誓，我已经告诉您她的全部价值了。（向法兰西王） 至于您，伟大的国王，为了重视你、我的友谊，我断不愿把一个我所憎恶的人匹配给您；所以请您还是丢开了这一个为天地所不容的贱人，另外去找寻佳偶吧。

法兰西王 这太奇怪了，她刚才还是您的眼中的珍宝、您的赞美的题目、您的老年的安慰、您的最好、最心爱的人儿，怎么一转瞬间，就会干下这么一件罪大恶极的行为，丧失了您的深恩厚爱！她的罪恶倘不是超乎寻常，您的爱心决不会变得这样厉害；可是除非那是一桩奇迹，我无论如何不相信她会干那样的事。

考狄利娅 陛下，我只是因为缺少娓娓动人的口才，不会讲一些违心的言语，凡是我心里想到的事情，我总不愿在没有把它实行以前就放在嘴里宣扬；要是您因此而恼我，我必须请求您让世人知道，我所以失去您的欢心的原因，并不是什么丑恶的污点、淫邪的行动，或是不名誉的举止；只是因为我缺少像人家那样的一双献媚求恩的眼睛，一条我所认为可耻的善于逢迎的舌头，虽然没有了这些使我不能再受您的宠爱，可是惟其如此，却使我格外尊重我自己的人格。

李尔 像你这样不能在我面前曲意承欢，还不如当初没有生下你来的好。

法兰西王 只是为了这一个原因吗？为了生性不肯有话便说，不肯把心里想做到的出之于口？勃艮第公爵，您对于这位公主意下如何？爱情里面要是搀杂了和它本身无关的算计，那就不是真的爱情。您愿不愿意娶她？她自己就是一注无价的嫁奁。

勃艮第 尊严的李尔，只要把您原来已经允许过的那一份嫁奁给我，我现在就可以使考狄利娅成为勃艮第公爵的夫人。

李尔 我什么都不给；我已经发过誓，再也不能挽回了。

勃艮第 那么抱歉得很，您已经失去一个父亲，现在必须再失去一个丈夫了。

考狄利娅 愿勃艮第平安！他所爱的既然只是财产，我也不愿做他的妻子。

法兰西王 最美丽的考狄利娅！你因为贫穷，所以是最富有的；你因为被遗弃，所以是最可宝贵的；你因为遭人轻视，所以最蒙我的怜爱。我现在把你和你的美德一起攫在我的手里；人弃我取是法理上所许可的。天啊天！想不到他们的冷酷的蔑视，却会激起我热烈的敬爱。陛下，您的没有嫁奁的女儿被抛在一边，正好成全我的良缘；她现在是我的分享荣华的王后，法兰西全国的女主人了；沼泽之邦的勃艮第所有的公爵，都不能从我手里买去这一个无价之宝的女郎。考狄利娅，向他们告别吧，虽然他们是这样冷酷无情；你抛弃了故国，将要得到一个更好的家乡。

李尔 你带了她去吧，法兰西王；她是你的，我没有这样的女儿，也再不要看见她的脸，去吧，你们不要想得到我的恩宠和祝福。来，尊贵的勃艮第公爵。（喇叭奏花腔。李尔、勃艮第、康华尔、奥本尼、葛罗斯特及侍从等同下。）

法兰西王 向你的两位姊姊告别吧。

考狄利娅 父亲眼中的两颗宝玉，考狄利娅用泪洗过的眼睛向你们告别。我知道你们是怎样的人；因为碍着姊妹的情分，我不愿直言指斥你们的错处。好好对待父亲；你们自己说是孝敬他的，我把他托付给你们了。可是，唉！要是我没有失去他的欢心，我一定不让他依赖你们的照顾。再会了，两位姊姊。

里根 我们用不着你教训。

高纳里尔 你还是去小心侍候你的丈夫吧，命运的慈悲把你交在他的手里；你自己忤逆不孝，今天空手跟了汉子去也是活该。

考狄利娅 总有一天，深藏的奸诈会渐渐显出它的原形；罪恶虽然可以掩饰一时，免不了最后出乖露丑。愿你们幸福！

法兰西王 来，我美丽的考狄利娅。（法兰西王、考狄利娅同下。）

高纳里尔 妹妹，我有许多对我们两人有切身关系的话必须跟你谈谈。我想我们的父亲今晚就要离开此地。

里根 那是十分确定的事，他要住到你们那儿去；下个月他就要跟我们住在一起了。

高纳里尔 你瞧他现在年纪老了，他的脾气多么变化不定；我们已经屡次注意到他的行为的乖僻了。他一向都是最爱我们妹妹的，现在他凭着一时的气恼就把她撵走，这就可以见得他是多么糊涂。

里根 这是他老年的昏悖；可是他向来就是这样喜怒无常的。

高纳里尔 他年轻的时候性子就很暴躁，现在他任性惯了，再加上老年人刚愎自用的怪脾气，看来我们只好准备受他的气了。

里根 他把肯特也放逐了；谁知道他心里一不高兴起来，不会用同样的手段对付我们？

高纳里尔 法兰西王辞行回国，跟他还有一番礼仪上的应酬。让我们同心合力，决定一个方策；要是我们的父亲顺着他这种脾气滥施威权起来，这一次的让国对于我们未必有什么好处。

里根 我们还要仔细考虑一下。

高纳里尔 我们必须趁早想个办法。（同下。）

第二场 葛罗斯特伯爵城堡中的厅堂

爱德蒙持信上。

爱德蒙 大自然，你是我的女神，我愿意在你的法律之前俯首听命。为什么我要受世俗的排挤，让世人的歧视剥夺我的应享的权利，只因为我比一个哥哥迟生了一年或是十四个月？为什么他们要叫我私生子？为

什么我比人家卑贱？我的壮健的体格、我的慷慨的精神、我的端正的容貌，哪一点比不上正经女人生下的儿子？为什么他们要给我加上庶出、贱种、私生子的恶名？贱种，贱种；贱种？难道在热烈兴奋的奸情里，得天地精华、父母元气而生下的孩子，倒不及拥着一个毫无欢趣的老婆，在半睡半醒之间制造出来的那一批蠢货？好，合法的爱德伽，我一定要得到你的土地；我们的父亲喜欢他的私生子爱德蒙，正像他喜欢他的合法的嫡子一样。好听的名词，“合法”！好，我的合法的哥哥，要是这封信发生效力，我的计策能够成功，瞧着吧，庶出的爱德蒙将要把合法的嫡子压在他的下面——那时候我可要扬眉吐气啦。神啊，帮助帮助私生子吧！

葛罗斯特上。

葛罗斯特　肯特就这样放逐了！法兰西王盛怒而去；王上昨晚又走了！他的权力全部交出，依靠他的女儿过活！这些事情都在匆促中决定，不曾经过丝毫的考虑！爱德蒙，怎么！有什么消息？

爱德蒙 禀父亲，没有什么消息。（藏信。）

葛罗斯特 你为什么急急忙忙地把那封信藏起来？

爱德蒙 我不知道有什么消息，父亲。

葛罗斯特 你读的是什么信？

爱德蒙 没有什么，父亲。

葛罗斯特 没有什么？那么你为什么慌慌张张地把它塞进你的衣袋里去？既然没有什么，何必藏起来？来，给我看；要是那上面没有什么话，我也可以不用戴眼镜。

爱德蒙 父亲，请您原谅我；这是我哥哥写给我的一封信，我还没有把它读完，照我所已经读到的一部分看起来，我想还是不要让您看见的好。

葛罗斯特 把信给我。

爱德蒙 不给您看您要恼我，给您看了您又要动怒。哥哥真不应该写出这种话来。

葛罗斯特 给我看，给我看。

爱德蒙 我希望哥哥写这封信是有他的理由的，他不过要试试我的德性。

葛罗斯特 （读信）“这一种尊敬老年人的政策，使我们在年轻时候不能享受生命的欢乐；我们的财产不能由我们自己处分，等到年纪老了，这些财产对我们也失去了用处。我开始觉得老年人的专制，实在是一种荒谬愚蠢的束缚；他们没有权力压迫我们，是我们自己容忍他们的压迫。来跟我讨论讨论这一个问题吧。要是我们的父亲在我把他惊醒之前，一直好好睡着，你就可以永远享受他的一半的收入，并且将要为你的哥哥所喜爱。爱德伽。”——哼！阴谋！“要是我们的父亲在我把他惊醒之前，一直好好睡着，你就可以永远享受他的一半的收入。”我的儿子爱德伽！他会有这样的心思？他能写得出这样一封信吗？这封信是什么时候到你手里的？谁把它送给你的？

爱德蒙 它不是什么人送给我的，父亲；这正是他狡猾的地方；我看见它塞在我的房间的窗眼里。

葛罗斯特 你认识这笔迹是你哥哥的吗？

爱德蒙 父亲，要是这信里所写的都是很好的话，我敢发誓这是他的笔迹；可是那上面写的既然是这种话，我但愿不是他写的。

葛罗斯特 这是他的笔迹。

爱德蒙 笔迹确是他的，父亲；可是我希望这种话不是出于他的真心。

葛罗斯特 他以前有没有用这一类话试探过你？

爱德蒙 没有，父亲；可是我常常听见他说，儿子成年以后，父亲要是已经衰老，他应该受儿子的监护，把他的财产交给他的儿子掌管。

葛罗斯特 啊，混蛋！混蛋！正是他在这信里所表示的意思！可恶的混蛋！不孝的、没有心肝的畜生！禽兽不如的东西！去，把他找来；我要依法惩办他。可恶的混蛋！他在哪儿？

爱德蒙 我不大知道，父亲。照我的意思，您在没有得到可靠的证据，证明哥哥确有这种意思以前，最好暂时耐一耐您的怒气；因为要是您立刻就对他采取激烈的手段，万一事情出于误会，那不但大大妨害了您的尊严，而且他对于您的孝心，也要从此动摇了！我敢拿我的生命为他作保，他写这封信的用意，不过是试探试探我对您的孝心，并没有其他危险的目的。

葛罗斯特 你以为是这样的吗？

爱德蒙 您要是认为可以的话，让我把您安置在一个隐僻的地方，从那个地方您可以听到我们两人谈论这件事情，用您自己的耳朵得到一个真凭实据；事不宜迟，今天晚上就可以一试。

葛罗斯特 他不会是这样一个大逆不道的禽兽——

爱德蒙 他断不会是这样的人。

葛罗斯特 天地良心！我做父亲的从来没有亏待过他，他却这样对待我。爱德蒙，找他出来；探探他究竟居心何在；你尽管照你自己的意思随机应付。我愿意放弃我的地位和财产，把这一件事情调查明白。

爱德蒙 父亲，我立刻就去找他，用最适当的方法探明这回事情，然后再来告诉您知道。

葛罗斯特 最近这一些日蚀月蚀果然不是好兆；虽然人们凭着天赋的智慧，可以对它们作种种合理的解释，可是接踵而来的天灾人祸，却不能否认是上天对人们所施的惩罚。亲爱的人互相疏远，朋友变为陌路，兄弟化成仇雠；城市里有暴动，国家发生内乱，宫廷之内潜藏着逆谋；父不父，子不子，纲常伦纪完全破灭。我这畜生也是上应天数；有他这样逆亲犯上的儿子，也就有像我们王上一样不慈不爱的父亲。我们最好的日子已经过去；现在只有一些阴谋、欺诈、叛逆、纷乱，追随在我们的背后，把我们赶下坟墓里去。爱德蒙，去把这畜生侦查个明白；那对你不会有什么妨害的；你只要自己留心一点就是了。——忠心的肯特又放逐了！他的罪名是正直！怪事，怪事！（下。）

爱德蒙 人们最爱用这一种糊涂思想来欺骗自己；往往当我们因为自己行为不慎而遭逢不幸的时候，我们就会把我们的灾祸归怨于日月星辰，好像我们做恶人也是命运注定，做傻瓜也是出于上天的旨意，做无赖、做盗贼、做叛徒，都是受到天体运行的影响，酗酒、造谣、奸淫，都有一颗什么星在那儿主持操纵，我们无论干什么罪恶的行为，全都是因为有一种超自然的力量在冥冥之中驱策着我们。明明自己跟人家通奸，却把他的好色的天性归咎到一颗星的身上，真是绝妙的推诿！我的父亲跟我的母亲在巨龙星的尾巴底下交媾，我又是在大熊星底下出世，所以我就是个粗暴而好色的家伙。嘿！即使当我的父亲苟合成奸的时候，有一颗最贞洁的处女星在天空睐眼睛，我也决不会换个样子的。爱德伽——

爱德伽上。

爱德蒙 一说起他，他就来了，正像旧式喜剧里的大团圆一样；我现

在必须装出一副忧愁煞人的样子，像疯子一般长吁短叹。唉！这些日蚀月蚀果然预兆着人世的纷争！法——索——拉——咪。

爱德伽 啊，爱德蒙兄弟！你在沉思些什么？

爱德蒙 哥哥，我正在想起前天读到的一篇预言，说是在这些日蚀月蚀之后，将要发生些什么事情。

爱德伽 你让这些东西烦扰你的精神吗？

爱德蒙 告诉你吧，他所预言的事情，果然不幸被他说中了；什么父子的乖离、死亡、饥荒、友谊的毁灭、国家的分裂、对于国王和贵族的恫吓和咒诅、无谓的猜疑、朋友的放逐、军队的瓦解、婚姻的破坏，还有许许多多我所不知道的事情。

爱德伽 你什么时候相信起星象之学来？

爱德蒙 来，来；你最近一次看见父亲在什么时候？

爱德伽 昨天晚上。

爱德蒙 你跟他说过话没有？

爱德伽 嗯，我们谈了两个钟头。

爱德蒙 你们分别的时候，没有闹什么意见吗？你在他的辞色之间，不觉得他对你有点恼怒吗？

爱德伽 一点没有。

爱德蒙 想想看你在什么地方得罪了他；听我的劝告，暂时避开一下，等他的怒气平息下来再说，现在他正在大发雷霆，恨不得一口咬下你的肉来呢。

爱德伽 一定有哪一个坏东西在搬弄是非。

爱德蒙 我也怕有什么人在暗中离间。请你千万忍耐忍耐，不要碰在他的火性上；现在你还是跟我到我的地方去，我可以想法让你躲起来听

听他老人家怎么说。请你去吧；这是我的钥匙。你要是在外面走动的话，最好身边带些武器。

爱德伽 带些武器，弟弟！

爱德蒙　哥哥，我这样劝告你都是为了你的好处；带些武器在身边吧；要是没有人在暗算你，就算我不是个好人。我已经把我所看到、听到的事情都告诉你了；可还只是轻描淡写，实际的情形，却比我的话更要严重可怕得多哩。请你赶快去吧。

爱德伽 我不久就可以听到你的消息吗？

爱德蒙 我在这一件事情上总是竭力帮你的忙就是了。（爱德伽下）一个轻信的父亲，一个忠厚的哥哥，他自己从不会算计别人，所以也不疑心别人算计他；对付他们这样老实的傻瓜，我的奸计是绰绰有余的。该怎么下手，我已经想好了。既然凭我的身份，产业到不了我的手，那就只好用我的智谋；不管什么手段只要使得上，对我说来，就是正当。（下。）

第三场 奥本尼公爵府中一室

高纳里尔及其管家奥斯华德上。

高纳里尔 我的父亲因为我的侍卫骂了他的弄人，所以动手打他吗？

奥斯华德 是，夫人。

高纳里尔 他一天到晚欺侮我；每一点钟他都要借端寻事，把我们这儿吵得鸡犬不宁。我不能再忍受下去了。他的骑士们一天一天横行不法起来，他自己又在每一件小事上都要责骂我们。等他打猎回来的时候，我不高兴见他说话；你就对他说我病了。你也不必像从前那样殷勤侍候他；他要是见怪，都在我身上。

奥斯华德 他来了，夫人；我听见他的声音。（内号角声。）

高纳里尔 你跟你手下的人尽管对他装出一副不理不睬的态度；我要看看他有些什么话说。要是他恼了，那么让他到我妹妹那儿去吧，我知

道我的妹妹的心思，她也跟我一样不能受人压制的。这老废物已经放弃了他的权力，还想管这个管那个！凭着我的生命发誓，年老的傻瓜正像小孩子一样，一味的姑息会纵容坏了他的脾气，不对他凶一点是不行的，记住我的话。

奥斯华德 是，夫人。

高纳里尔 让他的骑士们也受到你们的冷眼；无论发生什么事情，你们都不用管；你去这样通知你手下的人吧。我要造成一些借口，和他当面说个明白。我还要立刻写信给我的妹妹，叫她采取一致的行动。吩咐他们备饭。（各下。）

第四场 奥本尼公爵府中厅堂

肯特化装上。

肯特 我已经完全隐去我的本来面目，要是我能够把我的语音也完全改变过来，那么我的一片苦心，也许可以达到目的。被放逐的肯特啊，要是你顶着一身罪名，还依然能够尽你的忠心，那么总有一天，对你所爱戴的主人会大有用处的。

内号角声。李尔、众骑士及侍从等上。

李尔 我一刻也不能等待，快去叫他们拿出饭来。（一侍从下）啊！你是什么？

肯特 我是一个人，大爷。

李尔 你是干什么的？你来见我有什么事？

肯特 您瞧我像干什么的，我就是干什么的；谁要是信任我，我愿意尽忠服侍他；谁要是居心正直，我愿意爱他；谁要是聪明而不爱多说话，我愿意跟他来往；我害怕法官；逼不得已的时候，我也会跟人家打架；我不吃鱼[1]。

李尔 你究竟是什么人？

肯特 一个心肠非常正直的汉子，而且像国王一样穷。

李尔 要是你这做臣民的，也像那个做国王的一样穷，那么你也可以算得真穷了。你要什么？

肯特 我要讨一个差使。

李尔 你想替谁做事？

肯特 替您。

李尔 你认识我吗？

肯特 不，大爷；可是在您的神气之间，有一种什么力量，使我愿意叫您做我的主人。

李尔 是什么力量？

肯特 一种天生的威严。

李尔 你会做些什么事？

肯特 我会保守秘密，我会骑马，我会跑路，我会把一个复杂的故事讲得索然无味，我会老老实实传一个简单的口信；凡是普通人能够做的事情，我都可以做，我的最大的好处是勤劳。

李尔 你年纪多大了？

肯特 大爷，说我年轻，我也不算年轻，我不会为了一个女人会唱几句歌而害相思；说我年老，我也不算年老，我不会糊里糊涂地溺爱一个女人；我已经活过四十八个年头了。

李尔 跟着我吧；你可以替我做事。要是我在吃过晚饭以后，还是这样欢喜你，那么我还不会就把你撵走。喂！饭呢？拿饭来！我的孩子呢？我的傻瓜呢？你去叫我的傻瓜来。（一侍从下。）

奥斯华德上。

李尔 喂，喂，我的女儿呢？

奥斯华德 对不起——（下。）

李尔　这家伙怎么说？叫那蠢东西回来。（一骑士下）　喂，我的傻瓜呢？全都睡着了吗？怎么！那狗头呢？

骑士重上。

骑士 陛下，他说公主有病。

李尔 我叫他回来，那奴才为什么不回来？

骑士 陛下，他非常放肆，回答我说他不高兴回来。

李尔 他不高兴回来！

骑士　陛下，我也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可是照我看起来，他们对待您的礼貌，已经不像往日那样殷勤了；不但一般下人从仆，就是公爵和公主也对您冷淡得多了。

李尔 嘿！你这样说吗？

骑士　陛下，要是我说错了话，请您原谅我；可是当我觉得您受人欺

侮的时候，责任所在，我不能闭口不言。

李尔 你不过向我提起一件我自己已经感觉到的事；我近来也觉得他们对我的态度有点儿冷淡，可是我总以为那是我自己多心，不愿断定是他们有意怠慢。我还要仔细观察观察他们的举止。可是我的傻瓜呢？我这两天没有看见他。

骑士 陛下，自从小公主到法国去了以后，这傻瓜老是郁郁不乐。

李尔 别再提那句话了；我也注意到他这种情形。——你去对我的女儿说，我要跟她说话。（一侍从下） 你去叫我的傻瓜来。（另一侍从下。）

奥斯华德重上。

李尔 啊！你，大爷，你过来，大爷。你不知道我是什么人吗，大爷？

奥斯华德 我们夫人的父亲。

李尔 “我们夫人的父亲”！我们大爷的奴才！好大胆的狗！你这奴才！你这狗东西！

奥斯华德 对不起，我不是狗。

李尔 你敢跟我当面顶嘴瞪眼吗，你这混蛋？（打奥斯华德。）

奥斯华德 您不能打我。

肯特 我也不能踢你吗，你这踢皮球的下贱东西[2]？（自后踢奥斯华德倒地。）

李尔 谢谢你，好家伙；你帮了我，我喜欢你。

肯特 来，朋友，站起来，给我滚吧！我要教训教训你，让你知道尊卑上下的分别。去！去！你还想用你蠢笨的身体在地上打滚，丈量土地吗？滚！你难道不懂得厉害吗？去。（将奥斯华德推出。）

李尔　我的好小子，谢谢你；这是你替我做事的定钱。（以钱给肯特。）

弄人上。

弄人 让我也把他雇下来；这儿是我的鸡头帽。（脱帽授肯特。）

李尔 啊，我的乖乖！你好？

弄人 喂，你还是戴了我的鸡头帽吧。

肯特 傻瓜，为什么？

弄人 为什么？因为你帮了一个失势的人。要是你不会看准风向把你的笑脸迎上去，你就会吞下一口冷气的。来，把我的鸡头帽拿去。嘿，这家伙撵走了两个女儿，他的第三个女儿倒很受他的好处，虽然也不是出于他的本意；要是你跟了他，你必须戴上我的鸡头帽。啊，老伯伯！但愿我有两顶鸡头帽，再有两个女儿！

李尔 为什么，我的孩子？

弄人 要是我把我的家私一起给了她们，我自己还可以存下两顶鸡头帽。我这儿有一顶；再去向你的女儿们讨一顶戴戴吧。

李尔 嘿，你留心着鞭子。

弄人 真理是一条贱狗，它只好躲在狗洞里；当猎狗太太站在火边撒尿的时候，它必须一顿鞭子被人赶出去。

李尔 简直是揭我的疮疤！

弄人（向肯特）喂，让我教你一段话。

李尔 你说吧。

弄人 听着，老伯伯；——

多积财，少摆阔；

耳多听，话少说；

少放款，多借债；

走路不如骑马快；

三言之中信一语，

多掷骰子少下注；

莫饮酒，莫嫖妓；

待在家中把门闭；

会打算的占便宜，

不会打算叹口气。

肯特 傻瓜，这些话一点意思也没有。

弄人 那么正像拿不到讼费的律师一样，我的话都白说了。老伯伯，你不能从没有意思的中间，探求出一点意思来吗？

李尔 啊，不，孩子；垃圾里是淘不出金子来的。

弄人 （向肯特） 请你告诉他，他有那么多的土地，也就成为一堆垃圾了；他不肯相信一个傻瓜嘴里的话。

李尔 好尖酸的傻瓜！

弄人 我的孩子，你知道傻瓜是有酸有甜的吗？

李尔 不，孩子；告诉我。

弄人 听了他人话，

土地全丧失；

我傻你更傻，

两傻相并立：

一个傻瓜甜，

一个傻瓜酸；

一个穿花衣，

一个戴王冠。

李尔 你叫我傻瓜吗，孩子？

弄人 你把你所有的尊号都送了别人；只有这一个名字是你娘胎里带来的。

肯特 陛下，他倒不全然是个傻瓜哩。

弄人 不，那些老爷大人们都不肯答应我的；要是我取得了傻瓜的专利权，他们一定要来夺我一份去，就是太太小姐们也不会放过我的；他们不肯让我一个人做傻瓜。老伯伯，给我一个蛋，我给你两顶冠。

李尔 两顶什么冠？

弄人 我把蛋从中间切开，吃完了蛋黄、蛋白，就用蛋壳给你做两顶冠。你想你自己好端端有了一顶王冠，却把它从中间剖成两半，把两半全都送给人家，这不是背了驴子过泥潭吗？你这光秃秃的头顶连里面也是光秃秃的没有一点脑子，所以才会把一顶金冠送了人。我说了我要说的话，谁说这种话是傻话，让他挨一顿鞭子。——

这年头傻瓜供过于求，

聪明人个个变了糊涂，

顶着个没有思想的头，

只会跟着人依样葫芦。

李尔 你几时学会了这许多歌儿？

弄人 老伯伯，自从你把你的女儿当作了你的母亲以后，我就常常唱

起歌儿来了；因为当你把棒儿给了她们，拉下你自己的裤子的时候，——

她们高兴得眼泪盈眶，

我只好唱歌自遣哀愁，

可怜你堂堂一国之王，

却跟傻瓜们作伴嬉游。

老伯伯，你去请一位先生来，教教你的傻瓜怎样说谎吧；我很想学学说谎。

李尔 要是你说了谎，小子，我就用鞭子抽你。

弄人 我不知道你跟你的女儿们究竟是什么亲戚：她们因为我说了真话，要用鞭子抽我，你因为我说谎，又要用鞭子抽我；有时候我话也不说，你们也要用鞭子抽我。我宁可做一个无论什么东西，也不要做个傻瓜；可是我宁可做个傻瓜，也不愿意做你，老伯伯；你把你的聪明从两边削掉了，削得中间不剩一点东西。瞧，那削下的一块来了。

高纳里尔上。

李尔 啊，女儿！为什么你的脸上罩满了怒气？我看你近来老是皱着眉头。

弄人 从前你用不着看她的脸，随她皱不皱眉头都不与你相干，那时候你也算得了一个好汉子；可是现在你却变成一个孤零零的圆圈圈儿了。你还比不上我；我是个傻瓜，你简直不是个东西。（向高纳里尔）好，好，我闭嘴就是啦；虽然你没有说话，我从你的脸色知道你的意思。

闭嘴，闭嘴；

你不知道积谷防饥，

活该啃不到面包皮。

他是一个剥空了的豌豆荚。（指李尔。）

高纳里尔 父亲，您这一个肆无忌惮的傻瓜不用说了，还有您那些蛮横的卫士，也都在时时刻刻寻事骂人，种种不法的暴行，实在叫人忍无可忍。父亲，我本来还以为要是让您知道了这种情形，您一定会戒饬他们的行动；可是照您最近所说的话和所做的事看来，我不能不疑心您有意纵容他们，他们才会这样有恃无恐。要是果然出于您的授意，为了维持法纪的尊严，我们也不能默尔而息，不采取断然的处置，虽然也许在您的脸上不大好看；本来，这是说不过去的，可是眼前这样的步骤，在事实上却是必要的。

弄人 你看，老伯伯——

那篱雀养大了杜鹃鸟，

自己的头也给它吃掉。

蜡烛熄了，我们眼前只有一片黑暗。

李尔 你是我的女儿吗？

高纳里尔 算了吧，老人家，您不是一个不懂道理的人，我希望您想明白一些；近来您动不动就动气，实在太有失一个做长辈的体统啦。

弄人 马儿颠倒过来给车子拖着走，就是一头蠢驴不也看得清楚吗？“呼，玖格！我爱你。”

李尔 这儿有谁认识我吗？这不是李尔。是李尔在走路吗？在说话吗？他的眼睛呢？他的知觉迷乱了吗？他的神志麻木了吗？嘿！他醒着吗？没有的事。谁能够告诉我我是什么人？

弄人 李尔的影子。

李尔 我要弄明白我是谁；因为我的君权、知识和理智都在哄我，要我相信我是个有女儿的人。

弄人 那些女儿们是会叫你做一个孝顺的父亲的。

李尔 太太，请教您的芳名？

高纳里尔 父亲，您何必这样假痴假呆，近来您就爱开这么一类的玩笑。您是一个有年纪的老人家，应该懂事一些。请您明白我的意思；您在这儿养了一百个骑士，全是些胡闹放荡、胆大妄为的家伙，我们好好的宫廷给他们骚扰得像一个喧嚣的客店；他们成天吃、喝、玩女人，简直把这儿当作了酒馆妓院，哪里还是一座庄严的御邸。这一种可耻的现象，必须立刻设法纠正；所以请您依了我的要求，酌量减少您的扈从的人数，只留下一些适合于您的年龄、知道您的地位、也明白他们自己身份的人跟随您；要是您不答应，那么我没有法子，只好勉强执行了。

李尔 地狱里的魔鬼！备起我的马来；召集我的侍从。没有良心的贱人！我不要麻烦你；我还有一个女儿哩。

高纳里尔 你打我的用人，你那一班捣乱的流氓也不想想自己是什么东西，胆敢把他们上面的人像奴仆一样呼来叱去。

奥本尼上。

李尔 唉！现在懊悔也来不及了。（向奥本尼） 啊！你也来了吗？这是不是你的意思？你说。——替我备马。丑恶的海怪也比不上忘恩的儿女那样可怕。

奥本尼 陛下，请您不要生气。

李尔 （向高纳里尔） 枭獍不如的东西！你说谎！我的卫士都是最有品行的人，他们懂得一切的礼仪，他们的一举一动，都不愧骑士之名。啊！考狄利娅不过犯了一点小小的错误，怎么在我的眼睛里却会变得这样丑恶！它像一座酷虐的刑具，扭曲了我的天性，抽干了我心里的慈爱，把苦味的怨恨灌了进去。啊，李尔！李尔！李尔！对准这一扇装进你的愚蠢、放出你的智慧的门，着力痛打吧！（自击其头） 去，去，我的人。

奥本尼 陛下，我没有得罪您，我也不知道您为什么生气。

李尔 也许不是你的错，公爵。——听着，造化的女神，听我的吁诉！要是你想使这畜生生男育女，请你改变你的意旨吧！取消她的生殖的能力，干涸她的产育的器官，让她的下贱的肉体里永远生不出一个子

女来抬高她的身价！要是她必须生产，请你让她生下一个忤逆狂悖的孩子，使她终身受苦！让她年轻的额角上很早就刻了皱纹；眼泪流下她的面颊，磨成一道道的沟渠；她的鞠育的辛劳，只换到一声冷笑和一个白眼；让她也感觉到一个负心的孩子，比毒蛇的牙齿还要多么使人痛入骨髓！去，去！（下。）

奥本尼 凭着我们敬奉的神明，告诉我这是怎么一回事？

高纳里尔 你不用知道为了什么原因；他老糊涂了，让他去发他的火吧。

李尔重上。

李尔 什么！我在这儿不过住了半个月，就把我的卫士一下子裁撤了五十名吗？

奥本尼 什么事，陛下？

李尔 等一等告诉你。（向高纳里尔） 吸血的魔鬼！我真惭愧，你有这本事叫我在你的面前失去了大丈夫的气概，让我的热泪为了一个下贱的婢子而滚滚流出。愿毒风吹着你，恶雾罩着你！愿一个父亲的咒诅刺透你的五官百窍，留下永远不能平复的疮痍！痴愚的老眼，要是你再为此而流泪，我要把你挖出来，丢在你所流的泪水里，和泥土拌在一起！哼！竟有这等事吗？好，我还有一个女儿，我相信她是孝顺我的；她听见你这样对待我，一定会用指爪抓破你的豺狼一样的脸。你以为我一辈子也不能恢复我的原来的威风了吗？好，你瞧着吧。（李尔、肯特及侍从等下。）

高纳里尔 你听见没有？

奥本尼 高纳里尔，虽然我十分爱你，可是我不能这样偏心——

高纳里尔 你不用管我。喂，奥斯华德！（向弄人） 你这七分奸刁三分傻的东西，跟你的主人去吧。

弄人 李尔老伯伯，李尔老伯伯！等一等，带傻瓜一块儿去。

捉狐狸，杀狐狸，

谁家女儿是狐狸？

可惜我这顶帽子，

换不到一条绳子；

追上去，你这傻子。（下。）

高纳里尔 不知道是什么人替他出的好主意。一百个骑士！让他随身带着一百个全副武装的卫士，真是万全之计；只要他做了一个梦，听了一句谣言，转了一个念头，或者心里有什么不高兴不舒服，就可以任着性子，用他们的力量危害我们的生命。喂，奥斯华德！

奥本尼 也许你太过虑了。

高纳里尔 过虑总比大意好些。与其时时刻刻提心吊胆，害怕人家的暗算，宁可爽爽快快除去一切可能的威胁。我知道他的心理。他所说的话，我已经写信去告诉我的妹妹了；她要是不听我的劝告，仍旧容留他带着他的一百个骑士——

奥斯华德重上。

高纳里尔 啊，奥斯华德！什么！我叫你写给我妹妹的信，你写好了没有？

奥斯华德 写好了，夫人。

高纳里尔 带几个人跟着你，赶快上马出发；把我所担心的情形明白告诉她，再加上一些你所想到的理由，让它格外动听一些。去吧，早点回来。（奥斯华德下） 不，不，我的爷，你做人太仁善厚道了，虽然我不怪你，可是恕我说一句话，只有人批评你糊涂，却没有什么人称赞你一声好。

奥本尼　我不知道你的眼光能够看到多远；可是过分操切也会误事的。

高纳里尔 咦，那么——

奥本尼 好，好，但看结果如何。（同下。）

第五场 奥本尼公爵府外院

李尔、肯特及弄人上。

李尔 你带着这封信，先到葛罗斯特去。我的女儿看了我的信，倘然有什么话问你，你就照你所知道的回答她，此外可不要多说什么。要是你在路上偷懒耽搁时间，也许我会比你先到的。

肯特 陛下，我在没有把您的信送到以前，决不打一次盹。（下。）

弄人 要是一个人的脑筋生在脚跟上，它会不会长起脓包来呢？

李尔 嗯，不会的，孩子。

弄人 那么你放心吧；反正你的脑筋不用穿了拖鞋走路。

李尔 哈哈哈！

弄人 你到了你那另外一个女儿的地方，就可以知道她会待你多么好；因为虽然她跟这一个就像野苹果跟家苹果一样相像，可是我可以告诉你我所知道的事情。

李尔 你可以告诉我什么，孩子？

弄人 你一尝到她的滋味，就会知道她跟这一个完全相同，正像两只野苹果一般没有分别。你能够告诉我为什么一个人的鼻子生在脸中间吗？

李尔 不能。

弄人 因为中间放了鼻子，两旁就可以安放眼睛；鼻子嗅不出来的，眼睛可以看个仔细。

李尔 我对不起她——

弄人 你知道牡蛎怎样造它的壳吗？

李尔 不知道。

弄人 我也不知道；可是我知道蜗牛为什么背着一个屋子。

李尔 为什么？

弄人　因为可以把它的头放在里面；它不会把它的屋子送给它的女儿，害得它的角也没有地方安顿。

李尔 我也顾不得什么天性之情了。我这做父亲的有什么地方亏待了她！我的马儿都已经预备好了吗？

弄人　你的驴子们正在那儿给你预备呢。北斗七星为什么只有七颗星，其中有一个绝妙的理由。

李尔 因为它们没有第八颗吗？

弄人 正是，一点不错；你可以做一个很好的傻瓜。

李尔 用武力夺回来！忘恩负义的畜生！

弄人 假如你是我的傻瓜，老伯伯，我就要打你，因为你不到时候就老了。

李尔 那是什么意思？

弄人 你应该懂得些世故再老呀。

李尔 啊！不要让我发疯！天哪，抑制住我的怒气，不要让我发疯！我不想发疯！

侍臣上。

李尔 怎么！马预备好了吗？

侍臣 预备好了，陛下。

李尔 来，孩子。

弄人 哪一个姑娘笑我走这一遭，

她的贞操眼看就要保不牢。（同下。）

[1] 意即不是天主教徒。天主教徒逢星期五按例吃鱼。

[2] 踢皮球在当时只是下层市民的娱乐。

第二幕

第一场 葛罗斯特伯爵城堡庭院

爱德蒙及克伦自相对方向上。

爱德蒙 您好，克伦？

克伦 您好，公子。我刚才见过令尊，通知他康华尔公爵跟他的夫人里根公主今天晚上要到这儿来拜访他。

爱德蒙 他们怎么要到这儿来？

克伦 我也不知道。您有没有听见外边的消息？我的意思是说，人们交头接耳，在暗中互相传说的那些消息。

爱德蒙 我没有听见；请教是些什么消息？

克伦 您没有听见说起康华尔公爵也许会跟奥本尼公爵开战吗？

爱德蒙 一点没有听见。

克伦 那么您也许慢慢会听到的。再会，公子。（下。）

爱德蒙 公爵今天晚上到这儿来！那也好！再好没有了！我正好利用这个机会。我的父亲已经叫人四处把守，要捉我的哥哥；我还有一件不大好办的事情，必须赶快动手做起来。这事情要做得敏捷迅速，但愿命运帮助我！——哥哥，跟你说一句话；下来，哥哥！

爱德伽上。

爱德蒙 父亲在那儿守着你。啊，哥哥！离开这个地方吧；有人已经告诉他你躲在什么所在；趁着现在天黑，你快逃吧。你有没有说过什么反对康华尔公爵的话？他也就要到这儿来了，在这样的夜里，急急忙忙的。里根也跟着他来；你有没有站在他这一边，说过奥本尼公爵什么话吗？想一想看。

爱德伽 我真的一句话也没有说过。

爱德蒙 我听见父亲来了；原谅我；我必须假装对你动武的样子；拔出剑来，就像你在防御你自己一般；好好地应付一下吧。（高声） 放下你的剑；见我的父亲去！喂，拿火来！这儿！——逃吧，哥哥。（高声） 火把！火把！——再会。（爱德伽下） 身上沾几点血，可以使他相信我真的作过一番凶猛的争斗。（以剑刺伤手臂） 我曾经看见有些醉汉为了开玩笑的缘故，往往不顾死活地割破他自己的皮肉。（高声） 父亲！父亲！住手！住手！没有人来帮我吗？

葛罗斯特率众仆持火炬上。

葛罗斯特 爱德蒙，那畜生呢？

爱德蒙 他站在这儿黑暗之中，拔出他的锋利的剑，嘴里念念有辞，见神见鬼地请月亮帮他的忙。

葛罗斯特 可是他在什么地方？

爱德蒙 瞧，父亲，我流着血呢。

葛罗斯特 爱德蒙，那畜生呢？

爱德蒙 往这边逃去了，父亲。他看见他没有法子——

葛罗斯特 喂，你们追上去！（若干仆人下）“没有法子”什么？

爱德蒙 没有法子劝我跟他同谋把您杀死；我对他说，疾恶如仇的神

明看见弑父的逆子，是要用天雷把他殛死的；我告诉他儿子对于父亲的关系是多么深切而不可摧毁；总而言之一句话，他看见我这样憎恶他的荒谬的图谋，他就恼羞成怒，拔出他早就预备好的剑，气势汹汹地向我毫无防卫的身上挺了过来，把我的手臂刺破了；那时候我也发起怒来，自恃理直气壮，跟他奋力对抗，他倒胆怯起来，也许因为听见我喊叫的声音，就飞也似的逃走了。

葛罗斯特 让他逃得远远的吧；除非逃到国外去，我们总有捉到他的一天；看他给我们捉住了还活得成活不成。公爵殿下，我的高贵的恩主，今晚要到这儿来啦，我要请他发出一道命令，谁要是能够把这杀人的懦夫捉住，交给我们绑在木桩上烧死，我们将要重重酬谢他；谁要是把他藏匿起来，一经发觉，就要把他处死。

爱德蒙 当他不听我的劝告，决意实行他的企图的时候，我就严辞恫吓他，对他说我要宣布他的秘密；可是他却回答我说："你这个没份儿继承遗产的私生子！你以为要是我们两人立在敌对的地位，人家会相信你的道德品质，因而相信你所说的话吗？哼！我可以绝口否认——我自然要否认，即使你拿出我亲手写下的笔迹，我还可以反咬你一口，说这全是你的阴谋恶计；人们不是傻瓜，他们当然会相信你因为觊觎我死后的利益，所以才会起这样的毒心，想要害我的命。"

葛罗斯特 好狠心的畜生！他赖得掉他的信吗？他不是我生出来的。（内喇叭奏花腔） 听！公爵的喇叭。我不知道他来有什么事。我要把所有的城门关起来，看这畜生逃到哪儿去；公爵必须答应我这一个要求；而且我还要把他的小像各处传送，让全国的人都可以注意他。我的孝顺的孩子，你不学你哥哥的坏样，我一定想法子使你能够承继我的土地。

康华尔、里根及侍从等上。

康华尔 您好，我的尊贵的朋友！我还不过刚到这儿，就已经听见了奇怪的消息。

里根 要是真有那样的事，那罪人真是万死不足蔽辜了。是怎么一回事，伯爵？

葛罗斯特 啊！夫人，我这颗老心已经碎了，已经碎了！

里根 什么！我父亲的义子要谋害您的性命吗？就是我父亲替他取名字的，您的爱德伽吗？

葛罗斯特 啊！夫人，夫人，发生了这种事情，真是说来叫人丢脸。

里根 他不是常常跟我父亲身边的那些横行不法的骑士们在一起吗？

葛罗斯特 我不知道，夫人。太可恶了！太可恶了！

爱德蒙 是的，夫人，他正是常跟这些人在一起的。

里根 无怪他会变得这样坏；一定是他们撺掇他谋害了老头子，好把他的财产拿出来给大家挥霍。今天傍晚的时候，我接到我姊姊的一封信，她告诉我他们种种不法的情形，并且警告我要是他们想要住到我的家里来，我千万不要招待他们。

康华尔 相信我，里根，我也决不会去招待他们。爱德蒙，我听说你对你的父亲很尽孝道。

爱德蒙 那是做儿子的本分，殿下。

葛罗斯特 他揭发了他哥哥的阴谋；您看他身上的这一处伤就是因为他奋不顾身，想要捉住那畜生而受到的。

康华尔 那凶徒逃走了，有没有人追上去？

葛罗斯特 有的，殿下。

康华尔 要是他给我们捉住了，我们一定不让他再为非作恶；你只要决定一个办法，在我的权力范围以内，我都可以替你办到。爱德蒙，你这一回所表现的深明大义的孝心，使我们十分赞美；像你这样不负付托的人，正是我们所需要的，我们将要大大地重用你。

爱德蒙 殿下，我愿意为您尽忠效命。

葛罗斯特 殿下这样看得起他，使我感激万分。

康华尔 你还不知道我们现在所以要来看你的原因——

里根　尊贵的葛罗斯特，我们这样在黑暗的夜色之中，一路摸索前来，实在是因为有一些相当重要的事情，必须请教请教您的高见。我们的父亲和姊姊都有信来，说他们两人之间发生了一些冲突；我想最好不要在我们自己的家里答复他们；两方面的使者都在这儿等候我打发。我们的善良的老朋友，您不要气恼，替我们赶快出个主意吧。

葛罗斯特 夫人但有所命，我总是愿意贡献我的一得之愚的。殿下和夫人光临蓬荜，欢迎得很！（同下。）

第二场 葛罗斯特城堡之前

肯特及奥斯华德各上。

奥斯华德 早安，朋友；你是这屋子里的人吗？

肯特 嗯。

奥斯华德 什么地方可以让我们拴马？

肯特 烂泥地里。

奥斯华德 对不起，大家是好朋友，告诉我吧。

肯特 谁是你的好朋友？

奥斯华德 好，那么我也不理你。

肯特 要是我把你一口咬住，看你理不理我。

奥斯华德 你为什么对我这样？我又不认识你。

肯特 家伙，我认识你。

奥斯华德 你认识我是谁？

肯特 一个无赖；一个恶棍；一个吃剩饭的家伙；一个下贱的、骄傲的、浅薄的、叫化子一样的、只有三身衣服、全部家私算起来不过一百镑的、卑鄙龌龊的、穿毛绒袜子的奴才；一个没有胆量的、靠着官府势力压人的奴才；一个婊子生的、顾影自怜的、奴颜婢膝的、涂脂抹粉的

混账东西；全部家私都在一只箱子里的下流胚，一个天生的忘八胚子；又是奴才，又是叫化子，又是懦夫，又是忘八，又是一条杂种老母狗的儿子；要是你不承认你这些头衔，我要把你打得放声大哭。

奥斯华德 咦，奇怪，你是个什么东西，你也不认识我，我也不认识你，怎么开口骂人？

肯特 你还说不认识我，你这厚脸皮的奴才！两天以前，我不是把你踢倒在地上，还在王上的面前打过你吗？拔出剑来，你这混蛋；虽然是夜里，月亮照着呢；我要在月光底下把你剁得稀烂。（拔剑） 拔出剑来，你这婊子生的、臭打扮的下流东西，拔出剑来！

奥斯华德 去！我不跟你胡闹。

肯特 拔出剑来，你这恶棍！谁叫你做人家的傀儡，替一个女儿寄信攻击她的父王，还自鸣得意呢？拔出剑来，你这混蛋，否则我要砍下你的胫骨。拔出剑来，恶棍；来来来！

奥斯华德 喂！救命哪！要杀人啦！救命哪！

肯特 来，你这奴才；站住，混蛋，别跑；你这漂亮的奴才，你不会还手吗？（打奥斯华德。）

奥斯华德 救命啊！要杀人啦！要杀人啦！

爱德蒙拔剑上。

爱德蒙 怎么！什么事？（分开二人。）

肯特 好小子，你也要寻事吗？来，我们试一下吧；来，小哥儿。

康华尔、里根、葛罗斯特及众仆上。

葛罗斯特 动刀动剑的，什么事呀？

康华尔 大家不要闹；谁再动手，就叫他死。怎么一回事？

里根 一个是我姊姊的使者，一个是国王的使者。

康华尔 你们为什么争吵？说。

奥斯华德 殿下，我给他缠得气都喘不过来啦。

肯特 怪不得你，你把全身勇气都提起来了。你这懦怯的恶棍，造化不承认他曾经造下你这个人；你是一个裁缝手里做出来的。

康华尔 你是一个奇怪的家伙；一个裁缝会做出一个人来吗？

肯特 嗯，一个裁缝；石匠或者油漆匠都不会把他做得这样坏，即使他们学会这行手艺才不过两个钟头。

康华尔 说，你们怎么会吵起来的？

奥斯华德 这个老不讲理的家伙，殿下，倘不是我看在他的花白胡子分上，早就要他的命了——

肯特 你这婊子养的、不中用的废物！殿下，要是您允许我的话，我要把这不成东西的流氓踏成一堆替人家涂刷茅厕的泥浆。看在我的花白胡子分上？你这摇尾乞怜的狗！

康华尔 住口！畜生，你规矩也不懂吗？

肯特 是，殿下；可是我实在气愤不过，也就顾不得了。

康华尔 你为什么气愤？

肯特 我气愤的是像这样一个奸诈的奴才，居然也让他佩起剑来。都是这种笑脸的小人，像老鼠一样咬破了神圣的伦常纲纪；他们的主上起了一个恶念，他们便竭力逢迎，不是火上浇油，就是雪上添霜；他们最擅长的是随风转舵，他们的主人说一声是，他们也跟着说是，说一声不，他们也跟着说不，就像狗一样什么都不知道，只知道跟着主人跑。恶疮烂掉了你的抽搐的面孔！你笑我所说的话，你以为我是个傻瓜吗？呆鹅，要是我在旷野里碰见了你，看我不把你打得嘎嘎乱叫，一路赶回你的老家去！

康华尔 什么！你疯了吗，老头儿？

葛罗斯特 说，你们究竟是怎么吵起来的？

肯特 我跟这混蛋是势不两立的。

康华尔 你为什么叫他混蛋？他做错了什么事？

肯特 我不喜欢他的面孔。

康华尔 也许你也不喜欢我的面孔、他的面孔，还有她的面孔。

肯特 殿下，我是说惯老实话的：我曾经见过一些面孔，比现在站在我面前的这些面孔好得多啦。

康华尔 这个人正是那种因为有人称赞了他的言辞率直，就此装出一副粗鲁的、目中无人的样子，一味矫揉造作，仿佛他生来就是这样一个家伙。他不会谄媚，他有一颗正直坦白的心，他必须说老实话；要是人家愿意接受他的意见，很好；不然的话，他是个老实人。我知道这种家伙，他们用坦白的外表，包藏着极大的奸谋祸心，比二十个胁肩谄笑、小心翼翼的愚蠢的谄媚者更要不怀好意。

肯特 殿下，您的伟大的明鉴，就像福玻斯神光煜煜的额上的烨耀的火轮，请您照临我的善意的忠诚，恳切的虔心——

康华尔 这是什么意思？

肯特 因为您不喜欢我的话，所以我改变了一个样子。我知道我不是一个谄媚之徒；我也不愿做一个故意用率直的言语诱惑人家听信的奸诈小人；即使您请求我做这样的人，我也不怕得罪您，决不从命。

康华尔 （向奥斯华德） 你在什么地方冒犯了他？

奥斯华德 我从来没有冒犯过他。最近王上因为对我有了点误会，把我殴打；他便助主为虐，闪在我的背后把我踢倒地上，侮辱谩骂，无所不至，装出一副非常勇敢的神气；他的王上看见他这样，把他称赞了两句，我又极力克制自己，他便得意忘形，以为我不是他的对手，所以一看见我，又拔剑跟我闹起来了。

肯特 和这些流氓和懦夫相比，埃阿斯只能当他们的傻子[1]。

康华尔　拿足枷来！你这口出狂言的倔强的老贼，我们要教训你一下。

肯特 殿下，我已经太老，不能受您的教训了；您不能用足枷枷我。我是王上的人，奉他的命令前来；您要是把他的使者枷起来，那未免对我的主上太失敬、太放肆无礼了。

康华尔 拿足枷来！凭着我的生命和荣誉起誓，他必须锁在足枷里直到中午为止。

里根 到中午为止！到晚上，殿下；把他整整枷上一夜再说。

肯特 啊，夫人，假如我是您父亲的狗，您也不该这样对待我。

里根 因为你是他的奴才，所以我要这样对待你。

康华尔 这正是我们的姊姊说起的那个家伙。来，拿足枷来。

（从仆取出足枷。）

葛罗斯特 殿下，请您不要这样。他的过失诚然很大，王上知道了一定会责罚他的；您所决定的这一种羞辱的刑罚，只能惩戒那些犯偷窃之类普通小罪的下贱的囚徒；他是王上差来的人，要是您给他这样的处分，王上一定要认为您轻蔑了他的来使而心中不快。

康华尔 那我可以负责。

里根 我的姊姊要是知道她的使者因为奉行她的命令而被人这样侮辱殴打，她的心里还要不高兴哩。把他的腿放进去。（从仆将肯特套入足枷）来，殿下，我们走吧。（除葛罗斯特、肯特外均下。）

葛罗斯特 朋友，我很为你抱憾；这是公爵的意思，全世界都知道他的脾气非常固执，不肯接受人家的劝阻。我还要替你向他求情。

肯特 请您不必多此一举，大人。我走了许多路，还没有睡过觉；一部分的时间将在瞌睡中过去，醒着的时候我可以吹吹口哨。好人上足

枷，因此就走好运也说不定呢。再会！

葛罗斯特 这是公爵的不是；王上一定会见怪的。（下。）

肯特 好王上，你正像俗语说的，抛下天堂的幸福，来受赤日的煎熬了。来吧，你这照耀下土的炬火，让我借着你的温柔的光辉，可以读一读这封信。只有倒霉的人才会遇见奇迹；我知道这是考狄利娅寄来的，我的改头换面的行踪，已经侥幸给她知道了；她一定会找到一个机会，纠正这种反常的情形。疲倦得很；闭上了吧，沉重的眼睛，免得看见你自己的耻辱。晚安，命运，求你转过你的轮子来，再向我们微笑吧。（睡。）

第三场 荒野的一部

爱德伽上。

爱德伽　听说他们已经发出告示捉我；幸亏我躲在一株空心的树干里，没有给他们找到。没有一处城门可以出入无阻；没有一个地方不是警卫森严，准备把我捉住！我总得设法逃过人家的耳目，保全自己的生命；我想还不如改扮做一个最卑贱穷苦、最为世人所轻视、和禽兽相去无几的家伙；我要用污泥涂在脸上，一块毡布裹住我的腰，把满头的头发打了许多乱结，赤身裸体，抵抗着风雨的侵凌。这地方本来有许多疯丐，他们高声叫喊，用针哪、木锥哪、钉子哪、迷迭香的树枝哪，刺在他们麻木而僵硬的手臂上；用这种可怕的形状，到那些穷苦的农场、乡村、羊棚和磨坊里去，有时候发出一些疯狂的咒诅，有时候向人哀求祈祷，乞讨一些布施。我现在学着他们的样子，一定不会引起人家的疑心。可怜的疯叫化！可怜的汤姆！倒有几分像；我现在不再是爱德伽了。（下。）

第四场 葛罗斯特城堡前

肯特系足枷中。李尔、弄人及侍臣上。

李尔 真奇怪，他们不在家里，又不打发我的使者回去。

侍臣 我听说他们在前一个晚上还不曾有走动的意思。

肯特 祝福您，尊贵的主人！

李尔 嘿！你把这样的羞辱作为消遣吗？

肯特 不，陛下。

弄人 哈哈！他吊着一副多么难受的袜带！缚马缚在头上，缚狗缚熊缚在脖子上，缚猴子缚在腰上，缚人缚在腿上；一个人的腿儿太会活动了，就要叫他穿木袜子。

李尔 谁认错了人，把你锁在这儿？

肯特 是那一对男女——您的女婿和女儿。

李尔 不。

肯特 是的。

李尔 我说不。

肯特 我说是的。

李尔 不，不，他们不会干这样的事。

肯特 他们干也干了。

李尔 凭着朱庇特起誓，没有这样的事。

肯特 凭着朱诺起誓，有这样的事。

李尔 他们不敢做这样的事；他们不能，也不会做这样的事；要是他们有意作出这种重大的暴行来，那简直比杀人更不可恕了。赶快告诉我，你究竟犯了什么罪，他们才会用这种刑罚来对待一个国王的使者。

肯特 陛下，我带了您的信到了他们家里，当我跪在地上把信交上去，还没有立起身来的时候，又有一个使者汗流满面，气喘吁吁，急急忙忙地奔了进来，代他的女主人高纳里尔向他们请安，随后把一封书信递上去，打断了我的公事；他们看见她也有信来，就来不及理睬我，先读她的信；读罢了信，他们立刻召集仆从，上马出发，叫我跟到这儿来，等候他们的答复；对待我十分冷淡。一到这儿，我又碰见了那个使者，他也就是最近对您非常无礼的那个家伙，我知道他们对我这样冷淡，都是因为他来了的缘故，一时激于气愤，不加考虑地向他动起武来；他看见我这样，就高声发出懦怯的叫喊，惊动了全宅子的人。您的女婿女儿认为我犯了这样的罪，应该把我羞辱一下，所以就把我枷起来了。

弄人 冬天还没有过去，要是野雁尽往那个方向飞。

老父衣百结，

儿女不相识；

老父满囊金，

儿女尽孝心。

命运如娼妓，

贫贱遭遗弃。

虽然这样说，你的女儿们还要孝敬你数不清的烦恼哩。

李尔 啊！我这一肚子的气都涌上我的心头来了！你这一股无名的气恼，快给我平下去吧！我这女儿呢？

肯特 在里边，陛下；跟伯爵在一起。

李尔 不要跟我；在这儿等着。（下。）

侍臣 除了你刚才所说的以外，你没有犯其他的过失吗？

肯特 没有。王上怎么不多带几个人来？

弄人 你会发出这么一个问题，活该给人用足枷枷起来。

肯特 为什么，傻瓜？

弄人 你应该拜蚂蚁做老师，让它教训你冬天是不能工作的。谁都长着眼睛，除非瞎子，每个人都看得清自己该朝哪一边走；就算眼睛瞎了，二十个鼻子里也没有一个鼻子嗅不出来他身上发霉的味道。一个大车轮滚下山坡的时候，你千万不要抓住它，免得跟它一起滚下去，跌断了你的头颈；可是你要是看见它上山去，那么让它拖着你一起上去吧。倘然有什么聪明人给你更好的教训，请你把这番话还我；一个傻瓜的教训，只配让一个混蛋去遵从。

他为了自己的利益，

向你屈节卑躬，

天色一变就要告别，

留下你在雨中。

聪明的人全都飞散，

只剩傻瓜一个；

傻瓜逃走变成混蛋，

那混蛋不是我。

肯特 傻瓜，你从什么地方学会这支歌儿？

弄人 不是在足枷里，傻瓜。

李尔偕葛罗斯特重上。

李尔 拒绝跟我说话！他们有病！他们疲倦了，他们昨天晚上走路辛苦！都是些鬼话，明明是要背叛我的意思。给我再去向他们要一个好一点的答复来。

葛罗斯特 陛下，您知道公爵的火性，他决定了怎样就是怎样，再也没有更改的。

李尔 报应哪！疫疠！死亡！祸乱！火性！什么火性？嘿，葛罗斯特，葛罗斯特，我要跟康华尔公爵和他的妻子说话。

葛罗斯特 呃，陛下，我已经对他们说过了。

李尔 对他们说过了！你懂得我的意思吗？

葛罗斯特 是，陛下。

李尔 国王要跟康华尔说话；亲爱的父亲要跟他的女儿说话，叫她出来见我：你有没有这样告诉他们？我这口气，我这一腔血！哼，火性！火性子的公爵！对那性如烈火的公爵说——不，且慢，也许他真的不大舒服；一个人为了疾病往往疏忽了他原来健康时的责任，是应当加以原谅的；我们身体上有了病痛，精神上总是连带觉得烦躁郁闷，那时候就不由我们自己做主了。我且忍耐一下，不要太卤莽了，对一个有病的人作过分求全的责备。该死！（视肯特） 为什么把他枷在这儿？这一种举动使我相信公爵和她对我回避，完全是一种预定的计谋。把我的仆人放出来还我。去，对公爵和他的妻子说，我现在立刻就要跟他们说话；叫他们赶快出来见我，否则我要在他们的寝室门前擂起鼓来，搅得他们不能安睡。

葛罗斯特 我但愿你们大家和和好好的。（下。）

李尔 啊！我的心！我的怒气直冲的心！把怒气退下去吧！

弄人 你向它吆喝吧，老伯伯，就像厨娘把活鳗鱼放进面糊里的时候

那样；她拿起手里的棍子，在它们的头上敲了几下，喊道：“下去，坏东西，下去！”也就像她的兄弟，为了爱他的马儿，替它在草料上涂了牛油。

康华尔、里根、葛罗斯特及众仆上。

李尔 你们两位早安！

康华尔 祝福陛下！（众人释肯特。）

里根 我很高兴看见陛下。

李尔 里根，我想你一定高兴看见我的；我知道我为什么要这样想；要是你不高兴看见我，我就要跟你已故的母亲离婚，把她的坟墓当作一座淫妇的丘陇。（向肯特） 啊！你放出来了吗？等会儿再谈吧。亲爱的里根，你的姊姊太不孝啦。啊，里根！她的无情的凶恶像饿鹰的利喙一样猛啄我的心。（以手按于心口） 我简直不能告诉你；你不会相信她忍心害理到什么地步——啊，里根！

里根 父亲，请您不要恼怒。我想她不会对您有失敬礼，恐怕还是您不能谅解她的苦心哩。

李尔 啊，这是什么意思？

里根 我想我的姊姊决不会有什么地方不尽孝道；要是，父亲，她约束了您那班随从的放荡的行为，那当然有充分的理由和正大的目的，绝对不能怪她的。

李尔 我的咒诅降在她的头上！

里根 啊，父亲！您年纪老了，已经快到了生命的尽头；应该让一个比您自己更明白您的地位的人管教管教您；所以我劝您还是回到姊姊的地方去，对她赔一个不是。

李尔 请求她的饶恕吗？你看这样像不像个样子：“好女儿，我承认我年纪老，不中用啦，让我跪在地上，（跪下） 请求您赏给我几件衣服穿，赏给我一张床睡，赏给我一些东西吃吧。”

里根 父亲，别这样子；这算个什么，简直是胡闹！回到我姊姊那儿去吧。

李尔 （起立） 再也不回去了，里根。她裁撤了我一半的侍从；不给我好脸看；用她的毒蛇一样的舌头打击我的心。但愿上天蓄积的愤怒一起降在她的无情无义的头上！但愿恶风吹打她的腹中的胎儿，让它生下地来就是个瘸子！

康华尔 嘿！这是什么话！

李尔 迅疾的闪电啊，把你的炫目的火焰，射进她的傲慢的眼睛里去吧！在烈日的熏灼下蒸发起来的沼地的瘴气啊，损坏她的美貌，毁灭她的骄傲吧！

里根 天上的神明啊！您要是对我发起怒来，也会这样咒我的。

李尔 不，里根，你永远不会受我的咒诅；你的温柔的天性决不会使你干出冷酷残忍的行为来。她的眼睛里有一股凶光，可是你的眼睛却是温存而和蔼的。你决不会吝惜我的享受，裁撤我的侍从，用不逊之言向我顶嘴，削减我的费用，甚至于把我关在门外不让我进来；你是懂得天伦的义务、儿女的责任、孝敬的礼貌和受恩的感激的；你总还没有忘记我曾经赐给你一半的国土。

里根 父亲，不要把话说远了。

李尔 谁把我的人枷起来？（内喇叭奏花腔。）

康华尔 那是什么喇叭声音？

里根 我知道，是我的姊姊来了；她信上说就要到这儿来的。

奥斯华德上。

里根 夫人来了吗？

李尔 这是一个靠着主妇暂时的恩宠、狐假虎威、倚势凌人的奴才。滚开，贱奴，不要让我看见你！

康华尔 陛下，这是什么意思？

李尔 谁把我的仆人枷起来？里根，我希望你并不知道这件事。谁来啦？

高纳里尔上。

李尔 天啊，要是你爱老人，要是凭着你统治人间的仁爱，你认为子女应该孝顺他们的父母，要是你自己也是老人，那么不要漠然无动于衷，降下你的愤怒来，帮我伸雪我的怨恨吧！（向高纳里尔） 你看见我这一把胡须，不觉得惭愧吗？啊里根，你愿意跟她握手吗？

高纳里尔 为什么她不能跟我握手呢！我干了什么错事？难道凭着一张糊涂昏悖的嘴里的胡言乱语，就可以成立我的罪案吗？

李尔 啊，我的胸膛！你还没有胀破吗？我的人怎么给你们枷了起来？

康华尔 陛下，是我把他枷在那儿的；照他狂妄的行为，这样的惩戒还太轻呢。

李尔 你！是你干的事吗？

里根 父亲，您该明白您是一个衰弱的老人，一切只好将就点儿。要是您现在仍旧回去跟姊姊住在一起，裁撤了您的一半的侍从，那么等住满了一个月，再到我这儿来吧。我现在不在自己家里，要供养您也有许多不便。

李尔 回到她那儿去？裁撤五十名侍从！不，我宁愿什么屋子也不要住，过着风餐露宿的生活，和无情的大自然抗争，和豺狼鸱鸮做伴侣，忍受一切饥寒的痛苦！回去跟她住在一起？嘿，我宁愿到那娶了我的没有嫁奁的小女儿去的热情的法兰西国王的座前匍匐膝行，像一个臣仆一样向他讨一份微薄的恩俸，苟延残喘下去。回去跟她住在一起！你还是劝我在这可恶的仆人手下当奴才、当牛马吧。（指奥斯华德。）

高纳里尔 随你的便。

李尔　女儿，请你不要使我发疯；我也不愿再来打扰你了，我的孩子。再会吧；我们从此不再相见。可是你是我的肉、我的血、我的女儿；或者还不如说是我身体上的一个恶瘤，我不能不承认你是我的；你是我的腐败的血液里的一个疖子、一个瘀块、一个肿毒的疔疮。可是我不愿责骂你；让羞辱自己降临你的身上吧，我没有呼召它；我不要求天雷把你殛死，我也不把你的忤逆向垂察善恶的天神控诉，你回去仔细想一想，趁早痛改前非，还来得及。我可以忍耐；我可以带着我的一百个骑士，跟里根住在一起。

里根　那绝对不行；现在还轮不到我，我也没有预备好招待您的礼数。父亲，听我姊姊的话吧；人家冷眼看着您这种愤怒的神气，他们心里都要说您因为老了，所以——可是姊姊是知道她自己该怎样做的。

李尔 这是你的好意的劝告吗？

里根 是的，父亲，这是我的真诚的意见。什么！五十个卫士？这不是很好吗？再多一些有什么用处？就是这么许多人，数目也不少了，别说供养他们不起，而且让他们成群结党，也是一件危险的事。一间屋子里养了这许多人，受着两个主人支配，怎么不会发生争闹？简直不成话。

高纳里尔 父亲，您为什么不让我们的仆人侍候您呢？

里根 对了，父亲，那不是很好吗？要是他们怠慢了您，我们也可以训斥他们。您下回到我这儿来的时候，请您只带二十五个人来，因为现在我已经看到了一个危险；超过这个数目，我是恕不招待的。

李尔 我把一切都给了你们——

里根 您幸好及时给了我们。

李尔 叫你们做我的代理人、保管者，我的惟一的条件，只是让我保留这么多的侍从。什么！我只能带二十五个人，到你这儿来吗？里根，你是不是这样说？

里根 父亲，我可以再说一遍，我只允许您带这么几个人来。

李尔 恶人的脸相虽然狰狞可怖，要是与比他更恶的人相比，就会显得和蔼可亲；不是绝顶的凶恶，总还有几分可取。（向高纳里尔） 我愿意跟你去；你的五十个人还比她的二十五个人多上一倍，你的孝心也比她大一倍。

高纳里尔 父亲，我们家里难道没有两倍这么多的仆人可以侍候您？依我说，不但用不着二十五个人，就是十个五个也是多余的。

里根 依我看来，一个也不需要。

李尔 啊！不要跟我说什么需要不需要；最卑贱的乞丐，也有他的不值钱的身外之物；人生除了天然的需要以外，要是没有其他的享受，那和畜类的生活有什么分别。你是一位夫人；你穿着这样华丽的衣服，如果你的目的只是为了保持温暖，那就根本不合你的需要，因为这种盛装艳饰并不能使你温暖。可是，讲到真的需要，那么天啊，给我忍耐吧，我需要忍耐！神啊，你们看见我在这儿，一个可怜的老头子，被忧伤和老迈折磨得好苦！假如是你们鼓动这两个女儿的心，使她们忤逆她们的父亲，那么请你们不要尽是愚弄我，叫我默然忍受吧；让我的心里激起了刚强的怒火，别让妇人所恃为武器的泪点玷污我的男子汉的面颊！不，你们这两个不孝的妖妇，我要向你们复仇，我要做出一些使全世界惊怖的事情来，虽然我现在还不知道我要怎么做。你们以为我将要哭泣；不，我不愿哭泣，我虽然有充分的哭泣的理由，可是我宁愿让这颗心碎成万片，也不愿流下一滴泪来。啊，傻瓜！我要发疯了！（李尔、葛罗斯特、肯特及弄人同下。）

康华尔 我们进去吧；一场暴风雨将要来了。（远处暴风雨声。）

里根 这座房屋太小了，这老头儿带着他那班人来是容纳不下的。

高纳里尔 是他自己不好，放着安逸的日子不过，一定要吃些苦，才知道自己的蠢。

里根 单是他一个人，我倒也很愿意收留他，可是他的那班跟随的人，我可一个也不能容纳。

高纳里尔 我也是这个意思。葛罗斯特伯爵呢？

康华尔 跟老头子出去了。他回来了。

葛罗斯特重上。

葛罗斯特 王上正在盛怒之中。

康华尔 他要到哪儿去？

葛罗斯特 他叫人备马；可是不让我知道他要到什么地方去。

康华尔 还是不要管他，随他自己的意思吧。

高纳里尔 伯爵，您千万不要留他。

葛罗斯特 唉！天色暗起来了，田野里都在刮着狂风，附近许多哩之内，简直连一株小小的树木都没有。

里根 啊！伯爵，对于刚愎自用的人，只好让他们自己招致的灾祸教训他们。关上您的门；他有一班亡命之徒跟随在身边，他自己又是这样容易受人愚弄，谁也不知道他们会煽动他干出些什么事来。我们还是小心点儿好。

康华尔 关上您的门，伯爵；这是一个狂暴的晚上。我的里根说得一点不错。暴风雨来了，我们进去吧。（同下。）

[1] 意即好出大言的埃阿斯也比不上他们善于吹牛。

第三幕

第一场 荒野

暴风雨，雷电。肯特及一侍臣上，相遇。

肯特 除了恶劣的天气以外，还有谁在这儿？

侍臣 一个心绪像这天气一样不安静的人。

肯特 我认识你。王上呢？

侍臣 正在跟暴怒的大自然竞争；他叫狂风把大地吹下海里，叫泛滥的波涛吞没了陆地，使万物都变了样子或归于毁灭；拉下他的一根根的白发，让挟着盲目的愤怒的暴风把它们卷得不知去向；在他渺小的一身之内，正在进行着一场比暴风雨的冲突更剧烈的斗争。这样的晚上，被小熊吸干了乳汁的母熊，也躲着不敢出来，狮子和饿狼都不愿沾湿它们的毛皮。他却光秃着头在风雨中狂奔，把一切付托给不可知的力量。

肯特 可是谁和他在一起？

侍臣 只有那傻瓜一路跟着他，竭力用些笑话替他排解他的心中的伤痛。

肯特 我知道你是什么人，我敢凭着我的观察所及，告诉你一件重要的消息。在奥本尼和康华尔两人之间，虽然表面上彼此掩饰得毫无痕迹，可是暗中却已经发生了冲突；正像一般身居高位的人一样，在他们手下都有一些名为仆人、实际上却是向法国密报我们国内情形的探子，凡是这两个公爵的明争暗斗，他们两人对于善良的老王的冷酷的待遇，以及在这种种表象底下，其他更秘密的一切动静，全都传到了法国的耳中；现在已经有一支军队从法国开到我们这一个分裂的国土上来，乘着我们疏忽无备，在我们几处最好的港口秘密登陆，不久就要揭开他们鲜明的旗帜了。现在，你要是能够信任我的话，请你赶快到多佛去一趟，那边你可以碰见有人在欢迎你，你可以把被逼疯了的王上所受种种无理的屈辱向他作一个确实的报告，他一定会感激你的好意。我是一个有地

位有身价的绅士，因为知道你的为人可靠，所以把这件差使交给你。

侍臣 我还要跟您谈谈。

肯特 不，不必。为了向你证明我并不是像我的外表那样的一个微贱之人，你可以打开这一个钱囊，把里面的东西拿去。你一到多佛，一定可以见到考狄利娅；只要把这戒指给她看了，她就可以告诉你，你现在所不认识的同伴是个什么人。好可恶的暴风雨！我要找王上去。

侍臣 把您的手给我。您没有别的话了吗？

肯特 还有一句话，可比什么都重要；就是：我们现在先去找王上；你往那边去，我往这边去，谁先找到他，就打一个招呼（各下。）

第二场 荒野的另一部分

暴风雨继续未止。李尔及弄人上。

李尔 吹吧，风啊！胀破了你的脸颊，猛烈地吹吧！你，瀑布一样的倾盆大雨，尽管倒泻下来，浸没了我们的尖塔，淹沉了屋顶上的风标吧！你，思想一样迅速的硫磺的电火，劈碎橡树的巨雷的先驱，烧焦了我的白发的头颅吧！你，震撼一切的霹雳啊，把这生殖繁密的、饱满的地球击平了吧！打碎造物的模型，不要让一颗忘恩负义的人类的种子遗留在世上！

弄人 啊，老伯伯，在一间干燥的屋子里说几句好话，不比在这没有遮蔽的旷野里淋雨好得多吗？老伯伯，回到那所房子里去，向你的女儿们请求祝福吧；这样的夜无论对于聪明人或是傻瓜，都是不发一点慈悲的。

李尔 尽管轰着吧！尽管吐你的火舌，尽管喷你的雨水吧！雨、风、雷、电，都不是我的女儿，我不责怪你们的无情；我不曾给你们国土，不曾称你们为我的孩子，你们没有顺从我的义务；所以，随你们的高兴，降下你们可怕的威力来吧，我站在这儿，只是你们的奴隶，一个可怜的、衰弱的、无力的、遭人贱视的老头子。可是我仍然要骂你们是卑劣的帮凶，因为你们滥用上天的威力，帮同两个万恶的女儿来跟我这个白发的老翁作对。啊！啊！这太卑劣了！

弄人 谁头上顶着个好头脑，就不愁没有屋顶来遮他的头。

脑袋还没找到屋子，

话儿倒先有安乐窝；

脑袋和他都生虱子，

就这么叫化娶老婆。

有人只爱他的脚尖，

不把心儿放在心上；

那鸡眼使他真可怜，

在床上翻身又叫嚷。

从来没有一个美女不是对着镜子做她的鬼脸。

肯特上。

李尔 不，我要忍受众人所不能忍受的痛苦；我要闭口无言。

肯特 谁在那边？

弄人 一个是陛下，一个是弄人；这两人一个聪明一个傻。

肯特 唉！陛下，你在这儿吗？喜爱黑夜的东西，不会喜爱这样的黑

夜；狂怒的天色吓怕了黑暗中的漫游者，使它们躲在洞里不敢出来。自从有生以来，我从没有看见过这样的闪电，听见过这样可怕的雷声，这样惊人的风雨的咆哮；人类的精神是禁受不起这样的磨折和恐怖的。

李尔 伟大的神灵在我们头顶掀起这场可怕的骚动。让他们现在找到他们的敌人吧。战栗吧，你尚未被人发觉、逍遥法外的罪人！躲起来吧，你杀人的凶手，你用伪誓欺人的骗子，你道貌岸然的逆伦禽兽！魂飞魄散吧，你用正直的外表遮掩杀人阴谋的大奸巨恶！撕下你们包藏祸心的伪装，显露你们罪恶的原形，向这些可怕的天吏哀号乞命吧！我是个并没有犯多大的罪、却受了很大的冤屈的人。

肯特 唉！您头上没有一点遮盖的东西！陛下，这儿附近有一间茅屋，可以替您挡挡风雨。我刚才曾经到那所冷酷的屋子里——那比它墙上的石块更冷酷无情的屋子——探问您的行踪，可是他们关上了门不让我进去；现在您且暂时躲一躲雨，我还要回去，非要他们讲一点人情不可。

李尔 我的头脑开始昏乱起来了。来，我的孩子。你怎么啦，我的孩子？你冷吗？我自己也冷呢。我的朋友，这间茅屋在什么地方？一个人到了困穷无告的时候，微贱的东西竟也会变成无价之宝。来，带我到你那间茅屋里去。可怜的傻小子，我心里还留着一块地方为你悲伤哩。

弄人

只怪自己糊涂自己蠢，

嗨呵，一阵风来一阵雨，

背时倒运莫把天公恨，

管它朝朝雨雨又风风。

李尔 不错，我的好孩子。来，领我们到这茅屋里去。（李尔、肯特下。）

弄人 今天晚上可太凉快了，叫婊子都热不起劲儿来。待我在临走之前，讲几句预言吧：

传道的嘴上一味说得好；

酿酒的酒里掺水真不少；

有钱的大爷教裁缝做活；

不烧异教徒；嫖客害流火[1]；

若是件件官司都问得清；

跟班不欠钱，骑士债还清；

世上的是非不出自嘴里；

扒儿手看见人堆就躲避；

放债的肯让金银露了眼；

老鸨和婊子把教堂修建；

到那时候，英国这个国家，

准会乱得无法收拾一下；

那时活着的都可以看到：

那走路的把脚步抬得高。

其实这番预言该让梅林 [2] 在将来说，因为我出生在他之前。（下。）

第三场 葛罗斯特城堡中的一室

葛罗斯特及爱德蒙上。

葛罗斯特 唉，唉！爱德蒙，我不赞成这种不近人情的行为。当我请求他们允许我给他一点援助的时候，他们竟会剥夺我使用自己的房屋的权利，不许我提起他的名字，不许我替他说一句恳求的话，也不许我给他任何的救济，要是违背了他们的命令，我就要永远失去他们的欢心。

爱德蒙 太野蛮、太不近人情了！

葛罗斯特 算了，你不要多说什么。两个公爵现在已经有了意见，而且还有一件比这更严重的事情。今天晚上我接到一封信，里面的话说出来也是很危险的；我已经把这信锁在壁橱里了。王上受到这样的凌虐，总有人会来替他报复的；已经有一支军队在路上了；我们必须站在王上的一边。我就要找他去，暗地里救济救济他；你去陪公爵谈谈，免得被他觉察了我的行动。要是他问起我，你就回他说我身子不好，已经睡了。大不了是一个死——他们的确拿死来威吓——王上是我的老主人，我不能坐视不救。出人意料之外的事情快要发生了，爱德蒙，你必须小心点儿。（下。）

爱德蒙 你违背了命令去献这种殷勤，我立刻就要去告诉公爵知道；还有那封信我也要告诉他。这是我献功邀赏的好机会，我的父亲将要因此而丧失他所有的一切，也许他的全部家产都要落到我的手里；老的一代没落了，年轻的一代才会兴起。（下。）

第四场 荒野。茅屋之前

李尔、肯特及弄人上。

肯特 就是这地方，陛下，进去吧。在这样毫无掩庇的黑夜里，像这样的狂风暴雨，谁也受不了的。（暴风雨继续不止。）

李尔 不要缠着我。

肯特 陛下，进去吧。

李尔 你要碎裂我的心吗？

肯特 我宁愿碎裂我自己的心。陛下，进去吧。

李尔 你以为让这样的狂风暴雨侵袭我们的肌肤，是一件了不得的苦事；在你看来是这样的；可是一个人要是身染重病，他就不会感觉到小小的痛楚。你见了一头熊就要转身逃走；可是假如你的背后是汹涌的大海，你就只好硬着头皮向那头熊迎面走去了。当我们心绪宁静的时候，我们的肉体才是敏感的；我的心灵中的暴风雨已经取去我一切其他的感觉，只剩下心头的热血在那儿搏动。儿女的忘恩！这不就像这一只手把食物送进这一张嘴里，这一张嘴却把这一只手咬了下来吗？可是我要重重惩罚她们。不，我不愿再哭泣了。在这样的夜里，把我关在门外！尽管倒下来吧，什么大雨我都可以忍受。在这样的一个夜里！啊，里根，高纳里尔！你们年老仁慈的父亲一片诚心，把一切都给了你们——啊！那样想下去是要发疯的；我不要想起那些；别再提起那些话了。

肯特 陛下，进去吧。

李尔 请你自己进去，找一个躲身的地方吧。这暴风雨不肯让我仔细思想种种的事情；那些事情我越想下去，越会增加我的痛苦。可是我要进去。（向弄人） 进去，孩子，你先走。你们这些无家可归的人——你进去吧。我要祈祷，然后我要睡一会儿。（弄人入内） 衣不蔽体的不幸的人们，无论你们在什么地方，都得忍受着这样无情的暴风雨的袭击，你们的头上没有片瓦遮身，你们的腹中饥肠雷动，你们的衣服千疮百孔，怎么抵挡得了这样的气候呢？啊！我一向太没有想到这种事情了。

安享荣华的人们啊，睁开你们的眼睛来，到外面来体味一下穷人所忍受的苦，分一些你们享用不了的福泽给他们，让上天知道你们不是全无心肝的人吧！

爱德伽 （在内） 九英尺深，九英尺深！可怜的汤姆！（弄人自屋内奔出。）

弄人 老伯伯，不要进去；里面有一个鬼。救命！救命！

肯特 让我搀着你，谁在里边？

弄人 一个鬼，一个鬼；他说他的名字叫做可怜的汤姆。

肯特 你是什么人，在这茅屋里大呼小叫的？出来。

爱德伽乔装疯人上。

爱德伽 走开！恶魔跟在我的背后！“风儿吹过山楂林。”哼！到你冷冰冰的床上暖一暖你的身体吧。

李尔 你把你所有的一切都给了你的两个女儿，所以才到今天这地步吗？

爱德伽 谁把什么东西给可怜的汤姆？恶魔带着他穿过大火，穿过烈焰，穿过水道和漩涡，穿过沼地和泥泞；把刀子放在他的枕头底下，把绳子放在他的凳子底下，把毒药放在他的粥里；使他心中骄傲，骑了一匹栗色的奔马，从四英寸阔的桥梁上过去，把他自己的影子当作了一个叛徒，紧紧追逐不舍。祝福你的五种才智！汤姆冷着呢。啊！哆啼哆啼哆啼。愿旋风不吹你，星星不把毒箭射你，瘟疫不到你身上！做做好事，救救那给恶魔害得好苦的可怜的汤姆吧！他现在就在那儿，在那儿，又到那儿去了，在那儿。（暴风雨继续不止。）

李尔 什么！他的女儿害得他变成这个样子吗？你不能留下一些什么来吗？你一起都给了她们了吗？

弄人 不，他还留着一方毡毯，否则我们大家都要不好意思了。

李尔 愿那弥漫在天空之中的惩罚恶人的瘟疫一起降临在你的女儿身上！

肯特 陛下，他没有女儿哩。

李尔 该死的奸贼！他没有不孝的女儿，怎么会流落到这等不堪的地步？难道被弃的父亲，都是这样一点不爱惜他们自己的身体的吗？适当的处罚！谁叫他们的身体产下那些枭獍般的女儿来？

爱德伽 “小雄鸡坐在高墩上”，呵罗，呵罗，罗，罗！

弄人 这一个寒冷的夜晚将要使我们大家变成傻瓜和疯子。

爱德伽 当心恶魔。孝顺你的爷娘；说过的话不要反悔；不要赌咒；

不要奸淫有夫之妇；不要把你的情人打扮得太漂亮。汤姆冷着呢。

李尔 你本来是干什么的？

爱德伽 一个心性高傲的仆人，头发卷得曲曲的，帽子上佩着情人的手套，惯会讨妇女的欢心，干些不可告人的勾当；开口发誓，闭口赌咒，当着上天的面前把它们一个个毁弃；睡梦里都在转奸淫的念头，一醒来便把它实行。我贪酒，我爱赌，我比土耳其人更好色；一颗奸诈的心，一对轻信的耳朵，一双不怕血腥气的手；猪一般懒惰，狐狸一般狡诡，狼一般贪狠，狗一般疯狂，狮子一般凶恶。不要让女人的脚步声和窸窣窸窣的绸衣裳的声音摄去了你的魂魄；不要把你的脚踏进窑子里去；不要把你的手伸进裙子里去；不要把你的笔碰到放债人的账簿上；抵抗恶魔的引诱吧。“冷风还是打山楂树里吹过去”；听它怎么说，吁——吁——呜——呜——哈——哈——。道芬我的孩子，我的孩子；叱嚓！让他奔过去。（暴风雨继续不止。）

李尔 唉，你这样赤身裸体，受风雨的吹淋，还是死了的好。难道人不过是这样一个东西吗？想一想他吧。你也不向蚕身上借一根丝，也不向野兽身上借一张皮，也不向羊身上借一片毛，也不向麝猫身上借一块香料。嘿！我们这三个人都已经失掉了本来的面目，只有你才保全着天赋的原形；人类在草昧的时代，不过是像你这样的一个寒碜的赤裸的两脚动物。脱下来，脱下来，你们这些身外之物！来，松开你的钮扣。（扯去衣服。）

弄人 老伯伯，请你安静点儿；这样危险的夜里是不能游泳的。旷野里一点小小的火光，正像一个好色的老头儿的心，只有这么一星星的热，他的全身都是冰冷的。瞧！一团火走来了。

葛罗斯特持火炬上。

爱德伽 这就是那个叫做“弗力勃铁捷贝特”的恶魔；他在黄昏的时候出现，一直到第一声鸡啼方才隐去；他叫人眼睛里长白膜，叫好眼变成斜眼；他叫人嘴唇上起裂缝；他还会叫面粉发霉，寻穷人们的开心。

圣维都尔 [3] 三次经过山岗，

遇见魔魔和她九个儿郎；

他说妖精快下马，[4]

发过誓儿快逃吧；

去你的，妖精，去你的！

肯特 陛下，您怎么啦？

李尔 他是谁？

肯特 那儿什么人？你找谁？

葛罗斯特 你们是些什么人？你们叫什么名字？

爱德伽 可怜的汤姆，他吃的是泅水的青蛙、蛤蟆、蝌蚪、壁虎和水蜥；恶魔在他心里捣乱的时候，他发起狂来，就会把牛粪当做一盆美味的生菜；他吞的是老鼠和死狗，喝的是一潭死水上面绿色的浮渣；他到处给人家鞭打，锁在枷里，关在牢里；他从前有三身外衣、六件衬衫，跨着一匹马，带着一口剑；

可是在这整整七年时光，

耗子是汤姆惟一的食粮。

留心那跟在我背后的鬼。不要闹，史墨金！不要闹，你这恶魔！

葛罗斯特 什么！陛下竟会跟这种人作起伴来了吗？

爱德伽 地狱里的魔王是一个绅士；他的名字叫做摩陀，又叫做玛呼。

葛罗斯特 陛下，我们亲生的骨肉都变得那样坏，把自己生身之人当作了仇敌。

爱德伽 可怜的汤姆冷着呢。

葛罗斯特 跟我回去吧。我的良心不允许我全然服从您的女儿的无情的命令；虽然他们叫我关上了门，把您丢下在这狂暴的黑夜之中，可是我还是大胆出来找您，把您带到有火炉、有食物的地方去。

李尔 让我先跟这位哲学家谈谈。天上打雷是什么缘故？

肯特 陛下，接受他的好意；跟他回去吧。

李尔 我还要跟这位学者说一句话。您研究的是哪一门学问？

爱德伽 抵御恶魔的战略和消灭毒虫的方法。

李尔 让我私下里问您一句话。

肯特 大人，请您再催催他吧；他的神经有点儿错乱起来了。

葛罗斯特　你能怪他吗？（暴风雨继续不止）　他的女儿要他死哩。唉！那善良的肯特，他早就说过会有这么一天的，可怜的被放逐的人！你说王上要疯了；告诉你吧，朋友，我自己也差不多疯了。我有一个儿子，现在我已经跟他断绝关系了；他要谋害我的生命，这还是最近的事；我爱他，朋友，没有一个父亲比我更爱他的儿子；不瞒你说，（暴风雨继续不止）　我的头脑都气昏了。这是一个什么晚上！陛下，求求您——

李尔 啊！请您原谅，先生。高贵的哲学家，请了。

爱德伽 汤姆冷着呢。

葛罗斯特 进去，家伙，到这茅屋里去暖一暖吧。

李尔 来，我们大家进去。

肯特 陛下，这边走。

李尔 带着他；我要跟我这位哲学家在一起。

肯特 大人，顺顺他的意思吧；让他把这家伙带去。

葛罗斯特 您带着他来吧。

肯特 小子，来；跟我们一块儿去。

李尔 来，好雅典人 [5] 。

葛罗斯特 嘘！不要说话，不要说话。

爱德伽　罗兰骑士 [6] 来到黑沉沉的古堡前，他说了一遍又一遍：“呸，嘿，哼！”我闻到了一股不列颠人的血腥。（同下。）

第五场 葛罗斯特城堡中一室

康华尔及爱德蒙上。

康华尔 我在离开他的屋子以前，一定要把他惩治一下。

爱德蒙 殿下，我为了尽忠的缘故，不顾父子之情，一想到人家不知将要怎样批评我，心里很有点儿惴惴不安哩。

康华尔 我现在才知道你的哥哥想要谋害他的生命，并不完全出于恶毒的本性；多半是他自己咎有应得，才会引起他的杀心的。

爱德蒙　我的命运多么颠倒，虽然做了正义的事情，却必须抱恨终身！这就是他说起的那封信，它可以证实他私通法国的罪状。天啊！为什么他要干这种叛逆的行为，为什么偏偏又在我手里发觉了呢？

康华尔 跟我见公爵夫人去。

爱德蒙　这信上所说的事情倘然属实，那您就要有一番重大的行动了。

康华尔 不管它是真是假，它已经使你成为葛罗斯特伯爵了。你去找找你父亲在什么地方，让我们可以把他逮捕起来。

爱德蒙 （旁白） 要是我看见他正在援助那老王，他的嫌疑就格外加重了。——虽然忠心和孝道在我的灵魂里发生剧烈的争战，可是大义所在，只好把私恩抛弃不顾。

康华尔 我完全信任你；你在我的恩宠之中，将要得到一个更慈爱的父亲。（各下。）

第六场 邻接城堡的农舍一室

葛罗斯特、李尔、肯特、弄人及爱德伽上。

葛罗斯特 这儿比露天好一些，不要嫌它寒伧，将就住下来吧。我再去找找有些什么吃的用的东西；我去去就来。

肯特　他的智力已经在他的盛怒之中完全消失了。神明报答您的好心！（葛罗斯特下。）

爱德伽　弗拉特累多 [7] 在叫我，他告诉我尼禄王在冥湖里钓鱼。喂，傻瓜，你要祷告，要留心恶魔啊。

弄人 老伯伯，告诉我，一个疯子是绅士呢还是平民？

李尔 是个国王，是个国王！

弄人 不，他是一个平民，他的儿子却挣了一个绅士头衔；他眼看他儿子做了绅士，他就成为一个气疯了的平民。

李尔 一千条血红的火舌吱啦吱啦卷到她们的身上——

爱德伽 恶魔在咬我的背。

弄人 谁要是相信豺狼的驯良、马儿的健康、孩子的爱情或是娼妓的盟誓，他就是个疯子。

李尔　　一定要办她们一办，我现在就要审问她们。（向爱德伽）来，最有学问的法官，你坐在这儿；（向弄人） 你，贤明的官长，坐在这儿。——来，你们这两头雌狐！

爱德伽　瞧，他站在那儿，眼睛睁得大大的！太太，你在审判的时候，要不要有人瞧着你？渡过河来会我，蓓西——

弄人 她的小船儿漏了，

她不能让你知道

为什么她不敢见你。

爱德伽 恶魔借着夜莺的喉咙，向可怜的汤姆作祟了。霍普丹斯在汤姆的肚子里嚷着要两条新鲜的鲱鱼。别吵，魔鬼；我没有东西给你吃。

肯特 陛下，您怎么啦！不要这样呆呆地站着。您愿意躺下来，在这褥垫上面休息休息吗？

李尔 我要先看她们受了审判再说。把她们的证人带上来。（向爱德伽）　你这披着法衣的审判官，请坐；（向弄人）　你，他的执法的同僚，坐在他的旁边。（向肯特） 你是陪审官，你也坐下。

爱德伽 让我们秉公裁判。

你睡着还是醒着，牧羊人？

你的羊儿在田里跑；

你的小嘴唇只要吹一声，

羊儿就不伤一根毛。

呼噜呼噜；这是一只灰色的猫儿。

李尔 先控诉她；她是高纳里尔。我当着尊严的堂上起誓，她曾经踢她的可怜的父王。

弄人 过来，奶奶。你的名字叫高纳里尔吗？

李尔 她不能抵赖。

弄人 对不起，我还以为您是一张折凳哩。

李尔 这儿还有一个，你们瞧她满脸的横肉，就可以知道她的心肠是怎么样的。拦住她！举起你们的兵器，拔出你们的剑，点起火把来！营私舞弊的法庭！枉法的贪官，你为什么放她逃走？

爱德伽 天保佑你的神志吧！

肯特 嗳哟！陛下，您不是常常说您没有失去忍耐吗？现在您的忍耐呢？

爱德伽 （旁白） 我的滚滚的热泪忍不住为他流下，怕要给他们瞧破我的假装了。

李尔 这些小狗：脱雷、勃尔趋、史威塔，瞧，它们都在向我狂吠。

爱德伽 让汤姆掉过脸来把它们吓走。滚开，你们这些恶狗！

黑嘴巴，白嘴巴，

疯狗咬人磨毒牙，

猛犬猎犬杂种犬，

叭儿小犬团团转，

青屁股，卷尾毛，

汤姆一只也不饶；

只要我掉过脸来，

大狗小狗逃得快。

哆啼哆啼。叱嚓！来，我们赶庙会，上市集去。可怜的汤姆，你的牛角里干得挤不出一滴水来啦 [8] 。

李尔 叫他们剖开里根的身体来，看看她心里有些什么东西。究竟为了什么天然的原因，她们的心才会变得这样硬？（向爱德伽） 我把你收留下来，叫你做我一百名侍卫中间的一个，只是我不喜欢你的衣服的式样；你也许要对我说，这是最漂亮的波斯装；可是我看还是请你换一换吧。

肯特 陛下，您还是躺下来休息休息吧。

李尔 不要吵，不要吵；放下帐子，好，好，好。我们到早上再去吃晚饭吧；好，好，好。

弄人 我一到中午可要睡觉哩。

葛罗斯特重上。

葛罗斯特 过来，朋友；王上呢？

肯特 在这儿，大人；可是不要打扰他，他的神经已经错乱了。

葛罗斯特 好朋友，请你把他抱起来。我已经听到了一个谋害他生命

的阴谋。马车套好在外边，你快把他放进去，驾着它到多佛，那边有人会欢迎你，并且会保障你的安全。抱起你的主人来；要是你耽误了半点钟的时间，他的性命、你的性命以及一切出力救护他的人的性命，都要保不住了。抱起来，抱起来；跟我来，让我设法把你们赶快送到一处可以安身的地方。

肯特 受尽磨折的身心，现在安然入睡了；安息也许可以镇定镇定他的破碎的神经，但愿上天行个方便，不要让它破碎得不可收拾才好。（向弄人）来，帮我抬起你的主人来；你也不能留在这儿。

葛罗斯特 来，来，去吧。（除爱德伽外，肯特、葛罗斯特及弄人舁李尔下。）

爱德伽 做君王的不免如此下场，

使我忘却了自己的忧伤。

最大的不幸是独抱牢愁，

任何的欢娱兜不上心头；

倘有了同病相怜的侣伴，

天大痛苦也会解去一半。

国王有的是不孝的逆女，

我自己遭逢无情的严父，

他与我两个人一般遭际！

去吧，汤姆，忍住你的怨气，

你现在蒙着无辜的污名，

总有日回复你清白之身。

不管今夜里还会发生些什么事情，但愿王上能安然出险！我还是躲

起来吧。（下。）

第七场 葛罗斯特城堡中一室

康华尔、里根、高纳里尔、爱德蒙及众仆上。

康华尔 夫人，请您赶快到尊夫的地方去，把这封信交给他；法国军队已经登陆了。——来人，替我去搜寻那反贼葛罗斯特的踪迹。（若干仆人下。）

里根 把他捉到了立刻吊死。

高纳里尔 把他的眼珠挖出来。

康华尔 我自有处置他的办法。爱德蒙，我们不应该让你看见你的谋叛的父亲受到怎样的刑罚，所以请你现在护送我们的姊姊回去，替我向奥本尼公爵致意，叫他赶快准备；我们这儿也要采取同样的行动。我们两地之间，必须随时用飞骑传报消息。再会，亲爱的姊姊；再会，葛罗斯特伯爵。

奥斯华德上。

康华尔 怎么啦？那国王呢？

奥斯华德 葛罗斯特伯爵已经把他载送出去了；有三十五六个追寻他的骑士在城门口和他会合，还有几个伯爵手下的人也在一起，一同向多佛进发，据说那边有他们武装的友人在等候他们。

康华尔 替你家夫人备马。

高纳里尔 再会，殿下，再会，妹妹。

康华尔 再会，爱德蒙。（高纳里尔、爱德蒙及奥斯华德下） 再去几个人把那反贼葛罗斯特捉来，像偷儿一样把他绑来见我。（若干仆人下） 虽然在没有经过正式的审判手续以前，我们不能就把他判处死刑，可是为了发泄我们的愤怒，却只好不顾人们的指摘，凭着我们的权力独断独行了。那边是什么人？是那反贼吗？

众仆押葛罗斯特重上。

里根 没有良心的狐狸！正是他。

康华尔 把他枯瘪的手臂牢牢绑起来。

葛罗斯特 两位殿下，这是什么意思？我的好朋友们，你们是我的客人；不要用这种无礼的手段对待我。

康华尔 捆住他。（众仆绑葛罗斯特。）

里根 绑紧些，绑紧些。啊，可恶的反贼！

葛罗斯特 你是一个没有心肝的女人，我却不是反贼。

康华尔 把他绑在这张椅子上。奸贼，我要让你知道——（里根扯葛罗斯特须。）

葛罗斯特 天神在上，这还成什么话，你扯起我的胡子来啦！

里根 胡子这么白，想不到却是一个反贼！

葛罗斯特 恶妇，你从我的腮上扯下这些胡子来，它们将要像活人一样控诉你的罪恶。我是这里的主人，你不该用你强盗的手，这样报答我的好客的殷勤。你究竟要怎么样？

康华尔 说，你最近从法国得到什么书信？

里根 老实说出来，我们已经什么都知道了。

康华尔 你跟那些最近踏到我们国境来的叛徒们有些什么来往？

里根 你把那发疯的老王送到什么人手里去了？说。

葛罗斯特 我只收到过一封信，里面都不过是些猜测之谈，寄信的是一个没有偏见的人，并不是一个敌人。

康华尔 好狡猾的推托！

里根 一派鬼话！

康华尔 你把国王送到什么地方去了？

葛罗斯特 送到多佛。

里根 为什么送到多佛？我们不是早就警告你——

康华尔 为什么送到多佛？让他回答这个问题。

葛罗斯特 罢了，我现在身陷虎穴，只好拼着这条老命了。

里根 为什么送到多佛？

葛罗斯特 因为我不愿意看见你的凶恶的指爪挖出他的可怜的老眼；因为我不愿意看见你的残暴的姊姊用她野猪般的利齿咬进他的神圣的肉体。他的赤裸的头顶在地狱一般黑暗的夜里冲风冒雨；受到那样狂风暴雨的震荡的海水，也要把它的怒潮喷向天空，熄灭了星星的火焰；但是他，可怜的老翁，却还要把他的热泪帮助天空浇洒。要是在那样怕人的晚上，豺狼在你的门前悲鸣，你也要说，“善良的看门人，开了门放它进来吧”，而不计较它一切的罪恶。可是我总有一天见到上天的报应降临在这种儿女的身上。

康华尔 你再也不会见到那样一天。来，按住这椅子。我要把你这一双眼睛放在我的脚底下践踏。

葛罗斯特　谁要是希望他自己平安活到老年的，帮帮我吧！啊，好惨！天啊！（葛罗斯特一眼被挖出。）

里根 还有那一颗眼珠也去掉了吧，免得它嘲笑没有眼珠的一面。

康华尔 要是你看见什么报应——

仆甲 住手，殿下；我从小为您效劳，但是只有我现在叫您住手这件事才算是最好的效劳。

里根 怎么，你这狗东西！

仆甲 要是你的腮上长起了胡子，我现在也要把它扯下来。

康华尔 混账奴才，你反了吗？（拔剑。）

仆甲 好，那么来，我们拼一个你死我活。（拔剑。二人决斗。康华尔受伤。）

里根 把你的剑给我。一个奴才也会撒野到这等地步！（取剑自后刺仆甲。）

仆甲 啊！我死了。大人，您还剩着一只眼睛，看见他受到一点小小的报应。啊！（死。）

康华尔 哼，看他再瞧得见一些什么报应！出来，可恶的浆块！现在你还会发光吗？（葛罗斯特另一眼被挖出。）

葛罗斯特 一切都是黑暗和痛苦。我的儿子爱德蒙呢？爱德蒙，燃起你天性中的怒火，替我报复这一场暗无天日的暴行吧！

里根 哼，万恶的奸贼！你在呼唤一个憎恨你的人；你对我们反叛的阴谋，就是他出首告发的，他是一个深明大义的人，决不会对你发一点怜悯。

葛罗斯特 啊，我是个蠢才！那么爱德伽是冤枉的了。仁慈的神明啊，赦免我的错误，保佑他有福吧！

里根 把他推出门外，让他一路摸索到多佛去。（一仆率葛罗斯特下）怎么，殿下？您的脸色怎么变啦？

康华尔 我受了伤啦。跟我来，夫人。把那瞎眼的奸贼撵出去；把这奴才丢在粪堆里。里根，我的血尽在流着；这真是无妄之灾。用你的胳臂搀着我。（里根扶康华尔同下。）

仆乙 要是这家伙会有好收场，我什么坏事都可以去做了。

仆丙 要是她会寿终正寝，所有的女人都要变成恶鬼了。

仆乙 让我们跟在那老伯爵的后面，叫那疯丐把他领到他所要去的地方；反正那个游荡的疯子什么地方都去。

仆丙 你先去吧；我还要去拿些麻布和蛋白来，替他贴在他的流血的脸上。但愿上天保佑他！（各下。）

[1] 流火，指花柳病而言。

[2] 梅林，是亚瑟王故事中的术士和预言家，时代后于传说中的李尔王许多年，这里是作者故意说的笑话。

[3] 圣维都尔（St.Withold），传说中安眠的保护神。

[4] 据说魔魔作祟，骑在熟睡者的胸口。下文“发过誓儿”即要魔魔赌咒不再骑在人身上。

[5] 李尔王把爱德伽比作古希腊哲学家。

[6] 罗兰骑士，欧洲中世纪骑士文学中的著名英雄。

[7] 弗拉特累多，小魔鬼的名字。

[8] 当时疯叫化子行乞，用挂于颈间的大牛角盛乞得的剩菜残羹。

第四幕

第一场 荒野

爱德伽上。

爱德伽 与其被人在表面上恭维而背地里鄙弃，那么还是像这样自己知道为举世所不容的好。一个最困苦、最微贱、最为命运所屈辱的人，可以永远抱着希冀而无所恐惧；从最高的地位上跌下来，那变化是可悲的，对于穷困的人，命运的转机却能使他欢笑！那么欢迎你——跟我拥抱的空虚的气流；被你刮得狼狈不堪的可怜虫并不少欠你丝毫情分。可是谁来啦？

一老人率葛罗斯特上。

爱德伽 我的父亲，让一个穷苦的老头儿领着他吗？啊，世界，世界，世界！倘不是你的变幻无常，使我们对你心存怨恨，哪一个人是甘愿老去的？

老人 啊，我的好老爷！我在老太爷手里就做您府上的佃户，一直做到您老爷手里，已经有八十年了。

葛罗斯特 去吧，好朋友，你快去吧；你的安慰对我一点没有用处，他们也许反会害你的。

老人 您眼睛看不见，怎么走路呢？

葛罗斯特 我没有路，所以不需要眼睛；当我能够看见的时候，我也会失足颠仆。我们往往因为有所自恃而失之于大意，反不如缺陷却能对我们有益。啊！爱德伽好儿子，你的父亲受人之愚，错恨了你，要是我能在未死以前，摸到你的身体，我就要说，我又有了眼睛啦。

老人 啊！那边是什么人？

爱德伽 （旁白） 神啊！谁能够说“我现在是最不幸”？我现在比从前才更不幸得多啦。

老人 那是可怜的发疯的汤姆。

爱德伽 （旁白） 也许我还要碰到更不幸的命运；当我们能够说“这是最不幸的事”的时候，那还不是最不幸的。

老人 汉子，你到哪儿去？

葛罗斯特 是一个叫化子吗？

老人 是个疯叫化子。

葛罗斯特 他的理智还没有完全丧失，否则他不会向人乞讨。在昨晚的暴风雨里，我也看见这样一个家伙，他使我想起一个人不过等于一条虫；那时候我的儿子的影像就闪进了我的心里，可是当时我正在恨他，不愿想起他；后来我才听到一些其他的话。天神掌握着我们的命运，正像顽童捉到飞虫一样，为了戏弄的缘故而把我们杀害。

爱德伽 （旁白） 怎么会有这样的事？在一个伤心人的面前装傻，对自己、对别人，都是一件不愉快的行为。（向葛罗斯特） 祝福你，先

生！

葛罗斯特 他就是那个不穿衣服的家伙吗？

老人 正是，老爷。

葛罗斯特 那么你去吧。我要请他领我到多佛去，要是你看在我的分上，愿意回去拿一点衣服来替他遮盖遮盖身体，那就再好没有了；我们不会走远，从这儿到多佛的路上一二哩之内，你一定可以追上我们。

老人 唉，老爷！他是个疯子哩。

葛罗斯特 疯子带着瞎子走路，本来是这时代的一般病态。照我的话，或者就照你自己的意思做吧；第一件事情是请你快去。

老人 我要把我的最好的衣服拿来给他，不管它会引起怎样的后果。（下。）

葛罗斯特 喂，不穿衣服的家伙——

爱德伽 可怜的汤姆冷着呢。（旁白）我不能再假装下去了。

葛罗斯特 过来，汉子。

爱德伽 （旁白） 可是我不能不假装下去。——祝福您的可爱的眼睛，它们在流血哩。

葛罗斯特 你认识到多佛去的路吗？

爱德伽 一处处关口城门、一条条马路人行道，我全认识。可怜的汤姆被他们吓迷了心窍；祝福你，好人的儿子，愿恶魔不来缠绕你！五个魔鬼一齐作弄着可怜的汤姆：一个是色魔奥别狄克特；一个是哑鬼霍别狄丹斯；一个是偷东西的玛呼；一个是杀人的摩陀；一个是扮鬼脸的弗力勃铁捷贝特，他后来常常附在丫头、使女的身上。好，祝福您，先生！

葛罗斯特 来，你这受尽上天凌虐的人，把这钱囊拿去；我的不幸却是你的运气。天道啊，愿你常常如此！让那穷奢极欲、把你的法律当作

满足他自己享受的工具、因为知觉麻木而沉迷不悟的人，赶快感到你的威力吧；从享用过度的人手里夺下一点来分给穷人，让每一个人都得到他所应得的一份吧。你认识多佛吗？

爱德伽 认识，先生。

葛罗斯特 那边有一座悬崖，它的峭拔的绝顶俯瞰着幽深的海水；你只要领我到那悬崖的边上，我就给你一些我随身携带的贵重的东西，你拿了去可以过些舒服的日子；我也不用再烦你带路了。

爱德伽 把您的胳臂给我；让可怜的汤姆领着你走。（同下。）

第二场 奥本尼公爵府前

高纳里尔及爱德蒙上。

高纳里尔 欢迎，伯爵；我不知道我那位温和的丈夫为什么不来迎接我们。

奥斯华德上。

高纳里尔 主人呢？

奥斯华德 夫人，他在里边；可是已经大大变了一个人啦。我告诉他法国军队登陆的消息，他听了只是微笑；我告诉他说您来了，他的回答却是，“还是不来的好”；我告诉他葛罗斯特怎样谋反、他的儿子怎样尽忠的时候，他骂我蠢东西，说我颠倒是非。凡是他所应该痛恨的事情，他听了都觉得很得意；他所应该欣慰的事情，反而使他恼怒。

高纳里尔 （向爱德蒙） 那么你止步吧。这是他懦怯畏缩的天性，使他不敢担当大事；他宁愿忍受侮辱，不肯挺身而起。我们在路上谈起的那个愿望，也许可以实现。爱德蒙，你且回到我的妹夫那儿去；催促他赶紧调齐人马，交给你统率；我这儿只好由我自己出马，把家务托付我的丈夫照管了。这个可靠的仆人可以替我们传达消息；要是你有胆量为了你自己的好处而行事，那么不久大概就会听到你的女主人的命令。把这东西拿去带在身边；不要多说什么；（以饰物赠爱德蒙） 低下你的头来：这一个吻要是能够替我说话，它会叫你的灵魂儿飞上天空的。你

要明白我的心；再会吧。

爱德蒙 我愿意为您赴汤蹈火。

高纳里尔　我的最亲爱的葛罗斯特！（爱德蒙下）　唉！都是男人，却有这样的不同！哪一个女人不愿意为你贡献她的一切，我却让一个傻瓜侵占了我的眠床。

奥斯华德 夫人，殿下来了。（下。）

奥本尼上。

高纳里尔 你太瞧不起人啦。

奥本尼　啊，高纳里尔！　你的价值还比不上那狂风吹在你脸上的尘土。我替你这种脾气担着心事；一个人要是看轻了自己的根本，难免做出一些越限逾分的事来；枝叶脱离了树干，跟着也要萎谢，到后来只好让人当作枯柴而付之一炬。

高纳里尔 得啦得啦；全是些傻话。

奥本尼 智慧和仁义在恶人眼中看来都是恶的；下流的人只喜欢下流的事。你们干下了些什么事情？你们是猛虎，不是女儿，你们干了些什么事啦？这样一位父亲，这样一位仁慈的老人家，一头野熊见了他也会俯首帖耳，你们这些蛮横下贱的女儿，却把他激成了疯狂！难道我那位贤襟兄竟会让你们这样胡闹吗？他也是个堂堂汉子，一邦的君主，又受过他这样的深恩厚德！要是上天不立刻降下一些明显的灾祸来，惩罚这种万恶的行为，那么人类快要像深海的怪物一样自相吞食了。

高纳里尔 不中用的懦夫！你让人家打肿你的脸，把侮辱加在你的头上，还以为是一件体面的事，因为你的额头上还没长着眼睛；正像那些不明是非的傻瓜，人家存心害你，幸亏发觉得早，他们在未下毒手以前就受到惩罚，你却还要可怜他们。你的鼓呢？法国的旌旗已经展开在我们安静的国境上了，你的敌人顶着羽毛飘扬的战盔，已经开始威胁你的生命。你这迂腐的傻子却坐着一动不动，只会说："唉！他为什么要这样呢？"

奥本尼 瞧瞧你自己吧，魔鬼！恶魔的丑恶的嘴脸，还不及一个恶魔般的女人那样丑恶万分。

高纳里尔 嗳哟，你这没有头脑的蠢货！

奥本尼 你这变化做女人的形状、掩蔽你的蛇蝎般的真相的魔鬼，不要露出你的狰狞的面目来吧！要是我可以允许这双手服从我的怒气，它们一定会把你的肉一块块撕下来，把你的骨头一根根折断；可是你虽然是一个魔鬼，你的形状却还是一个女人，我不能伤害你。

高纳里尔 哼，这就是你的男子汉的气概。——呸！

一使者上。

奥本尼 有什么消息？

使者 啊！殿下，康华尔公爵死了；他正要挖去葛罗斯特第二只眼睛的时候，他的一个仆人把他杀死了。

奥本尼 葛罗斯特的眼睛！

使者 他所畜养的一个仆人因为激于义愤，反对他这一种行动，就拔出剑来向他的主人行刺；他的主人大怒，和他奋力猛斗，结果把那仆人砍死了，可是自己也受了重伤，终于不治身亡。

奥本尼 啊，天道究竟还是有的，人世的罪恶这样快就受到了诛谴！但是啊，可怜的葛罗斯特！他失去了他的第二只眼睛吗？

使者 殿下，他两只眼睛全都给挖去了。夫人，这一封信是您的妹妹写来的，请您立刻给她一个回音。

高纳里尔 （旁白） 从一方面说来，这是一个好消息；可是她做了寡妇，我的葛罗斯特又跟她在一起，也许我的一切美满的愿望，都要从我这可憎的生命中消灭了；不然的话，这消息还不算顶坏。（向使者）我读过以后再写回信吧。（下。）

奥本尼 他们挖去他的眼睛的时候，他的儿子在什么地方？

使者 他是跟夫人一起到这儿来的。

奥本尼 他不在这儿。

使者 是的，殿下，我在路上碰见他回去了。

奥本尼 他知道这种罪恶的事情吗？

使者 是，殿下；就是他出首告发他的，他故意离开那座房屋，为的是让他们行事方便一些。

奥本尼 葛罗斯特，我永远感激你对王上所表示的好意，一定替你报复你的挖目之仇。过来，朋友，详细告诉我一些你所知道的其他的消息。（同下。）

第三场 多佛附近法军营地

肯特及一侍臣上。

肯特 为什么法兰西王突然回去，您知道他的理由吗？

侍臣 他在国内还有一点未了的要事，直到离国以后，方才想起；因为那件事情有关国家的安全，所以他不能不亲自回去料理。

肯特 他去了以后，委托什么人代他主持军务？

侍臣 拉·发元帅。

肯特 王后看了您的信，有没有什么悲哀的表示？

侍臣 是的，先生；她拿了信，当着我的面前读下去，一颗颗饱满的泪珠淌下她的娇嫩的颊上；可是她仍然保持着一个王后的尊严，虽然她的情感像叛徒一样想要把她压服，她还是竭力把它克制下去。

肯特 啊！那么她是受到感动的了。

侍臣 她并不痛哭流涕；“忍耐”和“悲哀”互相竞争着谁能把她表现得更美。您曾经看见过阳光和雨点同时出现；她的微笑和眼泪也正是这样，只是更要动人得多；那些荡漾在她的红润的嘴唇上的小小的微笑，

似乎不知道她的眼睛里有些什么客人，他们从她钻石一样晶莹的眼球里滚出来，正像一颗颗浑圆的珍珠。简单一句话，要是所有的悲哀都是这样美，那么悲哀将要成为最受世人喜爱的珍奇了。

肯特 她没有说过什么话吗？

侍臣 一两次她的嘴里迸出了“父亲”两个字，好像它们重压着她的心一般；她哀呼着：“姊姊！姊姊！女人的耻辱！姊姊！肯特！父亲！姊姊！什么，在风雨里吗？在黑夜里吗？不要相信世上还有怜悯吧！”于是她挥去了她的天仙一般的眼睛里的神圣的水珠，让眼泪淹没了她的沉痛的悲号，移步他往，和哀愁独自作伴去了。

肯特 那是天上的星辰，天上的星辰主宰着我们的命运；否则同一个父母怎么会生出这样不同的儿女来。您后来没有跟她说过话吗？

侍臣 没有。

肯特 这是在法兰西王回国以前的事吗？

侍臣 不，这是他去后的事。

肯特 好，告诉您吧，可怜的受难的李尔已经到了此地，他在比较清醒的时候，知道我们来干什么事，一定不肯见他的女儿。

侍臣 为什么呢，好先生？

肯特 羞耻之心掣住了他；他自己的忍心剥夺了她的应得的慈爱，使她远适异国，听任天命的安排，把她的权利分给那两个犬狼之心的女儿——这种种的回忆像毒刺一样螫着他的心，使他充满了火烧一样的惭愧，阻止他和考狄利娅相见。

侍臣 唉！可怜的人！

肯特 关于奥本尼和康华尔的军队，您听见什么消息没有？

侍臣 是的，他们已经出动了。

肯特 好，先生，我要带您去见见我们的王上，请您替我照料照料

他。我因为有某种重要的理由，必须暂时隐藏我的真相；当您知道我是什么人以后，您决不会后悔跟我结识的。请您跟我走吧。（同下。）

第四场 同前。帐幕

旗鼓前导，考狄利娅、医生及兵士等上。

考狄利娅 唉！正是他。刚才还有人看见他，疯狂得像被飓风激动的怒海，高声歌唱，头上插满了恶臭的地烟草、牛蒡、毒芹、荨麻、杜鹃花和各种蔓生在田亩间的野草。派一百个兵士到繁茂的田野里各种搜寻，把他领来见我。（一军官下） 人们的智慧能不能恢复他的丧失的心神？谁要是能够医治他，我愿意把我的身外的富贵一起送给他。

医生 娘娘，法子是有的；休息是滋养疲乏的精神的保姆，他现在就是缺少休息；只要给他服一些药草，就可以阖上他的痛苦的眼睛。

考狄利娅 一切神圣的秘密、一切地下潜伏的灵奇，随着我的眼泪一起奔涌出来吧！帮助解除我的善良的父亲的痛苦！快去找他，快去找

他，我只怕他在不可控制的疯狂之中会消灭了他的失去主宰的生命。

一使者上。

使者 报告娘娘，英国军队向这儿开过来了。

考狄利娅 我们早已知道；一切都预备好了，只等他们到来。亲爱的父亲啊！我这次掀动干戈，完全是为了你的缘故；伟大的法兰西王被我的悲哀和恳求的眼泪所感动。我们出师，并非怀着什么非分的野心，只是一片真情，热烈的真情，要替我们的老父主持正义。但愿我不久就可以听见看见他！（同下。）

第五场 葛罗斯特城堡中一室

里根及奥斯华德上。

里根 可是我的姊夫的军队已经出发了吗？

奥斯华德 出发了，夫人。

里根 他亲自率领吗？

奥斯华德 夫人，好容易才把他催上了马；还是您的姊姊是个更好的军人哩。

里根 爱德蒙伯爵到了你们家里，有没有跟你家主人谈过话？

奥斯华德 没有，夫人。

里根 我的姊姊给他的信里有些什么话？

奥斯华德 我不知道，夫人。

里根 告诉你吧，他有重要的事情，已经离开此地了。葛罗斯特挖去了眼睛以后，仍旧放他活命，实在是一个极大的失策；因为他每到一个地方，都会激起众人对我们的反感。我想爱德蒙因为怜悯他的苦难，是要去替他解脱他的暗无天日的生涯的；而且他还负有探察敌人实力的使命。

奥斯华德 夫人，我必须追上去把我的信送给他。

里根 我们的军队明天就要出发；你暂时耽搁在我们这儿吧，路上很危险呢。

奥斯华德 我不能，夫人；我家夫人曾经吩咐我不准误事的。

里根 为什么她要写信给爱德蒙呢？难道你不能替她口头传达她的意思吗？看来恐怕有点儿——我也说不出来。让我拆开这封信来，我会十分喜欢你的。

奥斯华德 夫人，那我可——

里根 我知道你家夫人不爱她的丈夫；这一点我是可以确定的。她最近在这儿的时候，常常对高贵的爱德蒙抛掷含情的媚眼。我知道你是她的心腹之人。

奥斯华德 我，夫人！

里根 我的话不是随便说说的，我知道你是她的心腹；所以你且听我说，我的丈夫已经死了，爱德蒙跟我曾经谈起过，他向我求爱总比向你家夫人求爱来得方便些。其余的你自己去意会吧。要是你找到了他，请你替我把这个交给他；你把我的话对你家夫人说了以后，再请她仔细想个明白。好，再会。假如你听见人家说起那瞎眼的老贼在什么地方，能够把他除掉，一定可以得到重赏。

奥斯华德 但愿他能够碰在我的手里，夫人；我一定可以向您表明我是哪一方面的人。

里根 再会。（各下。）

第六场 多佛附近的乡间

葛罗斯特及爱德伽作农民装束同上。

葛罗斯特 什么时候我才能够登上山顶？

爱德伽 您现在正在一步步上去；瞧这路多么难走。

葛罗斯特 我觉得这地面是很平的。

爱德伽 陡峭得可怕呢；听！那不是海水的声音吗？

葛罗斯特 不，我真的听不见。

爱德伽 嗳哟，那么大概因为您的眼睛痛得厉害，所以别的知觉也连带模糊起来啦。

葛罗斯特 那倒也许是真的。我觉得你的声音也变了样啦，你讲的话不像原来那样粗鲁、那样疯疯癫癫啦。

爱德伽 您错啦；除了我的衣服以外，我什么都没有变样。

葛罗斯特 我觉得你的话像样得多啦。

爱德伽 来，先生；我们已经到了，您站好。把眼睛一直望到这么低的地方，真是惊心炫目！在半空盘旋的乌鸦，瞧上去还没有甲虫那么大；山腰中间悬着一个采金花草的人，可怕的工作！我看他的全身简直抵不上一个人头的大小。在海滩上走路的渔夫就像小鼠一般，那艘碇泊在岸旁的高大的帆船小得像它的划艇，它的划艇小得像一个浮标，几乎看不出来。澎湃的波涛在海滨无数的石子上冲击的声音，也不能传到这样高的所在。我不愿再看下去了，恐怕我的头脑要昏眩起来，眼睛一花，就要一个筋斗直跌下去。

葛罗斯特 带我到你所立的地方。

爱德伽 把您的手给我；您现在已经离开悬崖的边上只有一英尺了；谁要是把天下所有的一切都给了我，我也不愿意跳下去。

葛罗斯特　放开我的手。朋友，这儿又是一个钱囊，里面有一颗宝石，一个穷人得到了它，可以终身温饱；愿天神们保佑你因此而得福吧！你再走远一点；向我告别一声，让我听见你走过去。

爱德伽 再会吧，好先生。

葛罗斯特 再会。

爱德伽 （旁白） 我这样戏弄他的目的，是要把他从绝望的境界中解救出来。

葛罗斯特 威严的神明啊！我现在脱离这一个世界，当着你们的面，摆脱我的惨酷的痛苦了；要是我能够再忍受下去，而不怨尤你们不可反抗的伟大意志，我这可厌的生命的余烬不久也会燃尽的。要是爱德伽尚在人世，神啊，请你们祝福他！现在，朋友，我们再会了！（向前仆地。）

爱德伽 我去了，先生；再会。（旁白） 可是我不知道当一个人愿意受他自己的幻想的欺骗，相信他已经死去的时候，那一种幻想会不会真的偷去了他的生命的至宝；要是他果然在他所想象的那一个地方，现在他早已没有思想了。活着还是死了？（向葛罗斯特） 喂，你这位先生！朋友！你听见吗，先生？说呀！也许他真的死了；可是他醒过来啦。你是什么人，先生？

葛罗斯特 去，让我死。

爱德伽 倘使你不是一根蛛丝、一根羽毛、一阵空气，从这样千仞的悬崖上跌落下来，早就像鸡蛋一样跌成粉碎了；可是你还在呼吸，你的身体还是好好的，不流一滴血，还会说话，简直一点损伤也没有。十根桅杆连接起来，也不及你所跌下来的地方那么高；你的生命是一个奇迹。再对我说两句话吧。

葛罗斯特 可是我有没有跌下来？

爱德伽 你就是从这可怕的悬崖绝顶上面跌下来的。抬起头来看一看吧；鸣声嘹亮的云雀飞到了那样高的所在，我们不但看不见它的形状，也听不见它的声音；你看。

葛罗斯特 唉！我没有眼睛哩。难道一个苦命的人，连寻死的权利都要被剥夺去吗？一个苦恼到极点的人假使还有办法对付那暴君的狂怒，挫败他的骄傲的意志，那么他多少还有一点可以自慰。

爱德伽 把你的胳臂给我；起来，好，怎样？站得稳吗？你站住了。

葛罗斯特 很稳，很稳。

爱德伽 这真太不可思议了。刚才在那悬崖的顶上，从你身边走开的是什么东西？

葛罗斯特 一个可怜的叫化子。

爱德伽 我站在下面望着他，仿佛看见他的眼睛像两轮满月；他有一千个鼻子，满头都是像波浪一样高低不齐的犄角；一定是个什么恶魔。所以，你幸运的老人家，你应该想这是无所不能的神明在暗中默佑你，否则决不会有这样的奇事。

葛罗斯特 我现在记起来了；从此以后，我要耐心忍受痛苦，直等它有一天自己喊了出来，“够啦，够啦，”那时候再撒手死去。你所说起的这一个东西，我还以为是个人；它老是嚷着“恶魔，恶魔”的；就是他把我领到了那个地方。

爱德伽 不要胡思乱想，安心忍耐。可是谁来啦？

李尔以鲜花杂乱饰身上。

爱德伽 不是疯狂的人，决不会把他自己打扮成这一个样子。

李尔 不，他们不能判我私造货币的罪名；我是国王哩。

爱德伽 啊，伤心的景象！

李尔 在那一点上，天然是胜过人工的。这是征募你们当兵的饷银。那家伙弯弓的姿势，活像一个稻草人；给我射一支一码长的箭试试看。瞧，瞧！一只小老鼠！别闹，别闹！这一块烘乳酪可以捉住它。这是我的铁手套；尽管他是一个巨人，我也要跟他一决胜负。带那些戟手上来。啊！飞得好，鸟儿；刚刚中在靶子心里，咻！口令！

爱德伽 茉荞兰。

李尔 过去。

葛罗斯特 我认识那个声音。

李尔 嘿！高纳里尔，长着一把白胡须！她们像狗一样向我献媚。说我在没有出黑须以前，就已经有了白须。 [1] 我说一声“是”，她们就应一声“是”；我说一声“不”，她们就应一声“不”！当雨点淋湿了我，风吹得我牙齿打颤，当雷声不肯听我的话平静下来的时候，我才发现了她们，嗅出了她们。算了，她们不是心口如一的人；她们把我恭维得天花乱坠；全然是个谎，一发起烧来我就没有办法。

葛罗斯特 这一种说话的声调我记得很清楚；他不是我们的君王吗？

李尔 嗯，从头到脚都是君王；我只要一瞪眼睛，我的臣子就要吓得发抖。我赦免那个人的死罪。你犯的是什么案子？奸淫吗？你不用死；为了奸淫而犯死罪！不，小鸟儿都在干那把戏，金苍蝇当着我的面也会公然交合哩。让通奸的人多子多孙吧；因为葛罗斯特的私生的儿子，也比我的合法的女儿更孝顺他的父亲。淫风越盛越好，我巴不得他们替我多制造几个兵士出来。瞧那个脸上堆着假笑的妇人，她装出一副守身如玉的神气，做作得那么端庄贞静，一听见人家谈起调情的话儿就要摇头；其实她自己干起那回事来，比臭猫和骚马还要浪得多哩。她们的上

半身虽然是女人，下半身却是淫荡的妖怪；腰带以上是属于天神的，腰带以下全是属于魔鬼的：那儿是地狱，那儿是黑暗，那儿是火坑，吐着熊熊的烈焰，发出熏人的恶臭，把一切烧成了灰。啐！啐！啐！呸！呸！好掌柜，给我称一两麝香，让我解解我的想象中的臭气；钱在这儿。

葛罗斯特 啊！让我吻一吻那只手！

李尔 让我先把它揩干净；它上面有一股热烘烘的人气。

葛罗斯特 啊，毁灭了的生命！这一个广大的世界有一天也会像这样零落得只剩一堆残迹。你认识我吗？

李尔 我很记得你这双眼睛。你在向我瞟吗？不，盲目的丘匹德，随你使出什么手段来，我是再也不会恋爱的。这是一封挑战书，你拿去读吧，瞧瞧它是怎么写的。

葛罗斯特 即使每一个字都是一个太阳，我也瞧不见。

爱德伽 （旁白） 要是人家告诉我这样的事，我一定不会相信；可是这样的事是真的，我的心要碎了。

李尔 读呀。

葛罗斯特 什么！用眼眶子读吗？

李尔 啊哈！你原来是这个意思吗？你的头上也没有眼睛，你的袋里也没有银钱吗？你的眼眶子真深，你的钱袋真轻。可是你却看见这世界的丑恶。

葛罗斯特 我只能捉摸到它的丑恶。

李尔 什么！你疯了吗？一个人就是没有眼睛，也可以看见这世界的丑恶。用你的耳朵瞧着吧：你没看见那法官怎样痛骂那个卑贱的偷儿吗？侧过你的耳朵来，听我告诉你：让他们两人换了地位，谁还认得出哪个是法官，哪个是偷儿？你见过农夫的一条狗向一个乞丐乱吠吗？

葛罗斯特 嗯，陛下。

李尔 你还看见那家伙怎样给那条狗赶走吗？从这一件事情上面，你就可以看到威权的伟大的影子；一条得势的狗，也可以使人家惟命是从。你这可恶的教吏，停住你的残忍的手！为什么你要鞭打那个妓女？向你自己的背上着力抽下去吧；你自己心里和她犯奸淫，却因为她跟人家犯奸淫而鞭打她。那放高利贷的家伙却把那骗子判了死刑。褴褛的衣衫遮不住小小的过失；披上锦袍裘服，便可以隐匿一切。罪恶镀了金，公道的坚强的枪刺戳在上面也会折断；把它用破烂的布条裹起来，一根侏儒的稻草就可以戳破它。没有一个人是犯罪的，我说，没有一个人；我愿意为他们担保；相信我吧，我的朋友，我有权力封住控诉者的嘴唇。你还是去装上一副玻璃眼睛，像一个卑鄙的阴谋家似的，假装能够看见你所看不见的事情吧。来，来，来，来，替我把靴子脱下来；用力一点，用力一点；好。

爱德伽 （旁白） 啊！疯话和正经话夹杂在一起；虽然他发了疯，他说出来的话却不是全无意义的。

李尔 要是你愿意为我的命运痛哭，那么把我的眼睛拿了去吧。我知道你是什么人；你的名字是葛罗斯特。你必须忍耐；你知道我们来到这世上，第一次嗅到了空气，就哇呀哇呀地哭起来。让我讲一番道理给你听；你听着。

葛罗斯特 唉！唉！

李尔 当我们生下地来的时候，我们因为来到了这个全是些傻瓜的广大的舞台之上，所以禁不住放声大哭。这顶帽子的式样很不错！用毡呢钉在一队马儿的蹄上，倒是一个妙计；我要把它实行一下，悄悄地偷进我那两个女婿的营里，然后我就杀呀，杀呀，杀呀，杀呀，杀呀，杀呀！[2]

侍臣率侍从数人上。

侍臣 啊！他在这儿；抓住他。陛下，您的最亲爱的女儿——

李尔 没有人救我吗？什么！我变成一个囚犯了吗？我是天生下来被

命运愚弄的。不要虐待我；有人会拿钱来赎我的。替我请几个外科医生来，我的头脑受了伤啦。

侍臣 您将会得到您所需要的一切。

李尔 一个伙伴也没有？只有我一个人吗？嗳哟，这样会叫一个人变成了个泪人儿，用他的眼睛充作灌园的水壶，去浇洒秋天的泥土。

侍臣 陛下——

李尔 我要像一个新郎似的勇敢地死去。嘿！我要高高兴兴的。来，来，我是一个国王，你们知道吗？

侍臣 您是一位尊严的王上，我们服从您的旨意。

李尔 那么还有几分希望。要去快去。哟哟哟哟。（下。侍从等随下。）

侍臣 最微贱的平民到了这样一个地步，也会叫人看了伤心，何况是一个国王！你那两个不孝的女儿，已经使天道人伦受到咒诅，可是你还有一个女儿，却已经把天道人伦从这样的咒诅中间拯救出来了。

爱德伽 祝福，先生。

侍臣 足下有什么见教？

爱德伽 您有没有听见什么关于将要发生一场战事的消息？

侍臣 这已经是一件千真万确、谁都知道的事了；每一个耳朵能够辨别声音的人都听到过那样的消息。

爱德伽 可是借问一声，您知道对方的军队离这儿还有多少路？

侍臣 很近了，他们一路来得很快；他们的主力部队每一点钟都有到来的可能。

爱德伽 谢谢您，先生；这是我所要知道的一切。

侍臣 王后虽然有特别的原因还在这儿，她的军队已经开上去了。

爱德伽 谢谢您，先生。（侍臣下。）

葛罗斯特 永远仁慈的神明，请停止我的呼吸吧；不要在你没有要我离开人世之前，再让我的罪恶的灵魂引诱我结束我自己的生命！

爱德伽 您祷告得很好，老人家。

葛罗斯特 好先生，您是什么人？

爱德伽 一个非常穷苦的人，受惯命运的打击；因为自己是从忧患中间过来的，所以对于不幸的人很容易抱同情。把您的手给我，让我把您领到一处可以栖身的地方去。

葛罗斯特 多谢多谢；愿上天大大赐福给您！

奥斯华德上。

奥斯华德 明令缉拿的要犯！好极了，居然碰在我的手里！你那颗瞎眼的头颅，却是我的进身的阶梯。你这倒楣的老奸贼，赶快忏悔你的罪恶；剑已经拔出了，你今天难逃一死。

葛罗斯特 但愿你这慈悲的手多用一些气力，帮助我早早脱离苦痛。（爱德伽劝阻奥斯华德。）

奥斯华德 大胆的村夫，你怎么敢袒护一个明令缉拿的叛徒？滚开，免得你也遭到和他同样的命运。放开他的胳臂。

爱德伽 先生，你不向我说明理由，我是不放的。

奥斯华德 放开，奴才，否则我叫你死。

爱德伽 好先生，你走你的路，让穷人们过去吧。要是这种吓人的话也能把我吓倒，那么我早在半个月之前，就给人吓死了。不，不要走近这个老头儿；我关照你，走远一点儿；要不然的话，我要试一试究竟是你的头硬还是我的棍子硬。我可不知道什么客气不客气。

奥斯华德 走开，混账东西！

爱德伽　我要拔掉你的牙齿，先生。来，尽管刺过来吧。（二人决斗，爱德伽击奥斯华德倒地。）

奥斯华德 奴才，你打死我了。把我的钱囊拿了去吧。要是你希望将来有好日子过，请你把我的尸体掘一个坑埋了；我身边还有一封信，请你替我送给葛罗斯特伯爵爱德蒙大爷，他在英国军队里，你可以找到他。啊！想不到我死于非命！（死。）

爱德伽 我认识你；你是一个惯会讨主上欢心的奴才；你的女主人无论有什么万恶的命令，你总是奉命惟谨。

葛罗斯特 什么！他死了吗？

爱德伽 坐下来，老人家；您休息一会儿吧。让我们搜一搜他的衣袋——他说起的这一封信，也许可以对我有一点用处。他死了；我只可惜他不是死在刽子手的手里。让我们看：对不起，好蜡，我要把你拆开来了；恕我无礼，为了要知道我们敌人的居心，就是他们的心肝也要剖出来，拆阅他们的信件不算是违法的事。“不要忘记我们彼此间的誓约。你有许多机会可以除去他；只要你有决心，一切都是不成问题的。要是他得胜归来，那就什么都完了；我将要成为一个囚人，他的眠床就是我的牢狱。把我从他可憎的怀抱中拯救出来吧，他的地位你可以取而代之，这也是你应得的酬劳。你的恋慕的奴婢——但愿我能换上妻子两个字——高纳里尔。”啊，不可测度的女人的心！谋害她的善良的丈夫，叫我的兄弟代替他的位置！在这砂土之内，我要把你掩埋起来，你这杀人的淫妇的使者。在一个适当的时间，我要让那被人阴谋弑害的公爵见到这一封卑劣的信。我能够把你的死讯和你的使命告诉他，对于他是一件幸运的事。

葛罗斯特　王上疯了；我的万恶的知觉却是倔强得很，我一站起身来，无限的悲痛就涌上我的心头！还是疯了的好；那样我可以不再想到我的不幸，让一切痛苦在昏乱的幻想之中忘记了它们本身的存在。（远处鼓声。）

爱德伽　把您的手给我；好像我听见远远有打鼓的声音。来，老人家，让我把您安顿在一个朋友的地方。（同下。）

第七场 法军营帐

考狄利娅、肯特、医生及侍臣上。

考狄利娅 好肯特啊！我怎么能够报答你这一番苦心好意呢！就是粉身碎骨，也不能抵偿你的大德。

肯特 娘娘，只要自己的苦心被人了解，那就是莫大的报酬了。我所讲的话，句句都是事实，没有一分增减。

考狄利娅 去换一身好一点的衣服吧；您身上的衣服是那一段悲惨的时光中的纪念品，请你脱下来吧。

肯特 恕我，娘娘；我现在还不能回复我的本来面目，因为那会妨碍我的预定的计划。请您准许我这一个要求，在我自己认为还没有到适当的时间以前，您必须把我当作一个不相识的人。

考狄利娅 那么就照你的意思吧，伯爵。（向医生） 王上怎样？

医生 娘娘，他仍旧睡着。

考狄利娅 慈悲的神明啊，医治他的被凌辱的心灵中的重大的裂痕！保佑这一个被不孝的女儿所反噬的老父，让他错乱昏迷的神智回复健全吧！

医生 请问娘娘，我们现在可不可以叫王上醒来？他已经睡得很久了。

考狄利娅 照你的意见，应该怎么办就怎么办吧。他有没有穿着好？

李尔卧椅内，众仆舁上。

侍臣 是，娘娘；我们乘着他熟睡的时候，已经替他把新衣服穿上去了。

医生 娘娘，请您不要走开，等我们叫他醒来；我相信他的神经已经安定下来了。

考狄利娅 很好。（乐声。）

医生 请您走近一步。音乐还要响一点儿。

考狄利娅 啊，我的亲爱的父亲！但愿我的嘴唇上有治愈疯狂的灵药，让这一吻抹去了我那两个姊姊加在你身上的无情的伤害吧！

肯特 善良的好公主！

考狄利娅 假如你不是她们的父亲，这满头的白雪也该引起她们的怜悯。这样一张面庞是受得起激战的狂风吹打的吗？它能够抵御可怕的雷霆吗？在最惊人的闪电的光辉之下，你，可怜的无援的兵士！戴着这一顶薄薄的戎盔，苦苦地守住你的哨岗吗？我的敌人的狗，即使它曾经咬过我，在那样的夜里，我也要让它躺在我的火炉之前。但是你，可怜的父亲，却甘心钻在污秽霉烂的稻草里，和猪狗、和流浪的乞儿做伴吗？唉！唉！你的生命不和你的智慧同归于尽，才是一件怪事。他醒来了；对他说些什么话吧。

医生 娘娘，应该您去跟他说说。

考狄利娅 父王陛下，您好吗？

李尔 你们不应该把我从坟墓中间拖了出来。你是一个有福的灵魂；我却缚在一个烈火的车轮上，我自己的眼泪也像熔铅一样灼痛我的脸。

考狄利娅 父亲，您认识我吗？

李尔 你是一个灵魂，我知道；你在什么时候死的？

考狄利娅 还是疯疯癫癫的。

医生 他还没有完全清醒过来；暂时不要惊扰他。

李尔 我到过些什么地方？现在我在什么地方？明亮的白昼吗？我大大受了骗啦。我如果看见别人落到这一个地步，我也要为他心碎而死。我不知道应该怎么说。我不愿发誓这一双是我的手；让我试试看，这针刺上去是觉得痛的。但愿我能够知道我自己的实在情形！

考狄利娅 啊！瞧着我，父亲，把您的手按在我的头上为我祝福吧。不，父亲，您千万不能跪下。

李尔 请不要取笑我；我是一个非常愚蠢的傻老头子，活了八十多岁了；不瞒您说，我怕我的头脑有点儿不大健全。我想我应该认识您，也该认识这个人；可是我不敢确定；因为我全然不知道这是什么地方，而且凭着我所有的能力，我也记不起来什么时候穿上这身衣服；我也不知道昨天晚上我在什么所在过夜。不要笑我；我想这位夫人是我的孩子考狄利娅。

考狄利娅 正是，正是。

李尔 你在流着眼泪吗？当真。请你不要哭啦；要是你有毒药为我预备着，我愿意喝下去。我知道你不爱我；因为我记得你的两个姊姊都虐待我；你虐待我还有几分理由，她们却没有理由虐待我。

考狄利娅 谁都没有这理由。

李尔 我是在法国吗？

肯特 在您自己的国土之内，陛下。

李尔 不要骗我。

医生 请宽心一点，娘娘；您看他的疯狂已经平静下去了；可是再向他提起他经历的事情，却是非常危险的。不要多烦扰他，让他的神经完全安定下来。

考狄利娅 请陛下到里边去安息安息吧。

李尔 你必须原谅我。请你不咎既往，宽赦我的过失；我是个年老糊涂的人。（李尔、考狄利娅、医生及侍从等同下。）

侍臣 先生，康华尔公爵被刺的消息是真的吗？

肯特 完全真确。

侍臣 他的军队归什么人带领？

肯特 据说是葛罗斯特的庶子。

侍臣 他们说他的放逐在外的儿子爱德伽现在跟肯特伯爵都在德国。

肯特 消息常常变化不定。现在是应该戒备的时候了，英国军队已在迅速逼近。

侍臣 一场血战是免不了的。再会，先生。（下。）

肯特 我的目的能不能顺利达到，要看这一场战事的结果方才分晓。（下。）

[1] 意即具有老人的智慧。

[2] 李尔王在这里效仿军队冲锋时的呐喊声。

第五幕

第一场 多佛附近英军营地

旗鼓前导，爱德蒙、里根、军官、兵士及侍从等上。

爱德蒙 （向一军官） 你去问一声公爵，他是不是仍旧保持着原来的决心，还是因为有了其他的理由，已经改变了方针；他这个人摇摆不定，畏首畏尾；我要知道他究竟抱着怎样的主张。（军官下。）

里根 我那姊姊差来的人一定在路上出了事啦。

爱德蒙 那可说不定，夫人。

里根 好爵爷，我对你的一片好心，你不会不知道的；现在请你告诉我，老老实实地告诉我，你不爱我的姊姊吗？

爱德蒙 我只是按照我的名分敬爱她。

里根 可是你从来没有深入我的姊夫的禁地吗？

爱德蒙 这样的思想是有失您自己的体统的。

里根 我怕你们已经打成一片，她心坎儿里只有你一个人哩。

爱德蒙 凭着我的名誉起誓，夫人，没有这样的事。

里根 我决不答应她；我的亲爱的爵爷，不要跟她亲热。

爱德蒙 您放心吧。——她跟她的公爵丈夫来啦！

旗鼓前导，奥本尼、高纳里尔及兵士等上。

高纳里尔 （旁白） 我宁愿这一次战争失败，也不让我那个妹子把他从我手里夺了去。

奥本尼 贤妹久违了。伯爵，我听说王上已经带了一班受不住我国的苛政、高呼不平的人们，到他女儿的地方去了。要是我们所兴的是一场

不义之师，我是再也提不起我的勇气来的；可是现在的问题，并不是我们的王上和他手下的一群人在法国的煽动之下，用堂堂正正的理由向我们兴师问罪，而是法国举兵侵犯我们的领土，这是我们所不能容忍的。

爱德蒙 您说得有理，佩服，佩服。

里根 这种话讲它做什么呢？

高纳里尔 我们只须同心合力，打退敌人；这些内部的纠纷，不是现在所要讨论的问题。

奥本尼 那么让我们跟那些久历戎行的战士们讨论讨论我们所应该采取的战略吧。

爱德蒙 很好，我就到您的帐里来叨陪末议。

里根 姊姊，您也跟我们一块儿去吗？

高纳里尔 不。

里根 您怎么可以不去？来，请吧。

高纳里尔 （旁白） 哼！我明白你的意思。（高声） 好，我就去。

爱德伽乔装上。

爱德伽 殿下要是不嫌我微贱，请听我说一句话。

奥本尼 你们先请一步，我就来。——说。（爱德蒙、里根、高纳里尔、军官、兵士及侍从等同下。）

爱德伽 在您没有开始作战以前，先把这封信拆开来看一看。要是您得到胜利，可以吹喇叭为信号，叫我出来；虽然您看我是这样一个下贱的人，我可以请出一个证人来，证明这信上所写的事。要是您失败了，那么您在这世上的使命已经完毕，一切阴谋也都无能为力了。愿命运眷顾您！

奥本尼 等我读了信你再去。

爱德伽 我不能。时候一到，您只要叫传令官传唤一声，我就会出来的。

奥本尼 那么再见；你的信我拿回去看吧。（爱德伽下。）

爱德蒙重上。

爱德蒙 敌人已经望得见了；快把您的军队集合起来。这儿记载着根据精密侦查所得的敌方军力的估计；可是现在您必须快点儿了。

奥本尼 好，我们准备迎敌就是了。（下。）

爱德蒙　我对这两个姊姊都已经立下爱情的盟誓；她们彼此互怀嫉妒，就像被蛇咬过的人见不得蛇的影子一样。我应该选择哪一个呢？两个都要？只要一个？还是一个也不要？要是两个全都留在世上，我就一个也不能到手；娶了那寡妇，一定会激怒她的姊姊高纳里尔；可是她的丈夫一天不死，我又怎么能跟她成双配对？现在我们还是要借他做号召军心的幌子；等到战事结束以后，她要是想除去他，让她自己设法结果他的性命吧。照他的意思，李尔和考狄利娅两人被我们捉到以后，是不能加害的；可是假如他们果然落在我们手里，我们可决不让他们得到他的赦免；因为我保全自己的地位要紧，什么天理良心只好一概不论。（下。）

第二场 两军营地之间的原野

内号角声。旗鼓前导，李尔及考狄利娅率军队上；同下。爱德伽及葛罗斯特上。

爱德伽 来，老人家，在这树荫底下坐坐吧；但愿正义得到胜利！要是我还能够回来见您，我一定会给您好消息的。

葛罗斯特 上帝照顾您，先生！（爱德伽下。）

号角声；有顷，内吹退军号。爱德伽重上。

爱德伽 去吧，老人家！把您的手给我；去吧！李尔王已经失败，他跟他的女儿都被他们捉去了。把您的手给我；来。

葛罗斯特 不，先生，我不想再到什么地方去了；让我就在这儿等死吧。

爱德伽 怎么！您又转起那种坏念头来了吗？人们的生死都不是可以勉强求到的，你应该耐心忍受天命的安排。来。

葛罗斯特 那也说得有理。（同下。）

第三场 多佛附近英军营地

旗鼓前导，爱德蒙凯旋上；李尔、考狄利娅被俘随上；军官、兵士等同上。

爱德蒙 来人，把他们押下去，好生看守，等上面发落下来，再作道理。

考狄利娅 存心良善的反而得到恶报，这样的前例是很多的。我只是为了你，被迫害的国王，才感到悲伤；否则尽管欺人的命运向我横眉怒目，我也不把她的凌辱放在心上。我们要不要去见见这两个女儿和这两个姊姊？

李尔 不，不，不，不！来，让我们到监牢里去。我们两人将要像笼中之鸟一般唱歌；当你求我为你祝福的时候，我要跪下来求你饶恕；我们就这样生活着，祈祷，唱歌，说些古老的故事，嘲笑那班像金翅蝴蝶般的廷臣，听听那些可怜的人们讲些宫廷里的消息；我们也要跟他们在一起谈话，谁失败，谁胜利，谁在朝，谁在野，用我们的意见解释各种事情的秘奥，就像我们是上帝的耳目一样；在囚牢的四壁之内，我们将

要冷眼看那些朋比为奸的党徒随着月亮的圆缺而升沉。

爱德蒙 把他们带下去。

李尔 对于这样的祭物，我的考狄利娅，天神也要焚香致敬的。我果然把你捉住了吗？谁要是想分开我们，必须从天上取下一把火炬来像驱逐狐狸一样把我们赶散。揩干你的眼睛；让恶疮烂掉他们的全身，他们也不能使我们流泪，我们要看他们活活饿死。来。（兵士押李尔、考狄利娅下。）

爱德蒙 过来，队长。听着，把这一通密令拿去；（以一纸授军官）跟着他们到监牢里去。我已经把你提升了一级，要是你能够照这密令上所说的执行，一定大有好处。你要知道，识时务的才是好汉；心肠太软的人不配佩带刀剑。我吩咐你去干这件重要的差使，你可不必多问，愿意就做，不愿意就另谋出路吧。

军官 我愿意，大人。

爱德蒙　那么去吧；你立了这一个功劳，你就是一个幸运的人。听着，事不宜迟，必须照我所写的办法赶快办好。

军官 我不会拖车子，也不会吃干麦；只要是男子汉干的事，我就会干。（下。）

喇叭奏花腔。奥本尼、高纳里尔、里根、军官及侍从等上。

奥本尼　伯爵，你今天果然表明了你是一个将门之子；命运眷顾着你，使你克奏肤功，跟我们敌对的人都已经束手就擒。请你把你的俘虏交给我们，让我们一方面按照他们的身份，一方面顾到我们自身的安全，决定一个适当的处置。

爱德蒙 殿下，我已经把那不幸的老王拘禁起来，并且派兵严密监视了；我认为应该这样办；他的高龄和尊号都有一种莫大的魔力，可以吸引人心归附他，要是不加防范，恐怕我们的部下都要受他的煽惑而对我们反戈相向。那王后我为了同样的理由，也把她一起下了监；他们明天或者迟一两天就可以受你们的审判。现在弟兄们刚刚流过血汗，丧折了

不少的朋友亲人，他们感受战争的残酷，未免心中愤激，这场争端无论理由怎样正大，在他们看来也就成为是可咒诅的了；所以审问考狄利娅和她的父亲这一件事，必须在一个更适当的时候举行。

奥本尼 伯爵，说一句不怕你见怪的话，你不过是一个随征的将领，我并没有把你当作一个同等地位的人。

里根 假如我愿意，为什么他不能和你分庭抗礼呢？我想你在说这样的话以前，应该先问问我的意思才是。他带领我们的军队，受到我的全权委任，凭着这一层亲密的关系，也够资格和你称兄道弟了。

高纳里尔 少亲热点儿吧；他的地位是他靠着自己的才能造成的，并不是你给他的恩典。

里根 我把我的权力付托给他，他就能和最尊贵的人匹敌。

高纳里尔 要是他做了你的丈夫，至多也不过如此吧。

里根 笑话往往会变成预言。

高纳里尔 呵呵！看你挤眉弄眼的，果然有点儿邪气。

里根 太太，我现在身子不大舒服，懒得跟你斗口了。将军，请你接受我的军队、俘虏和财产；这一切连我自己都由你支配；我是你的献城降服的臣仆；让全世界为我证明，我现在把你立为我的丈夫和君主。

高纳里尔 你想要受用他吗？

奥本尼 那不是你所能阻止的。

爱德蒙 也不是你所能阻止的。

奥本尼 杂种，我可以阻止你们。

里根 （向爱德蒙） 叫鼓手打起鼓来，和他决斗，证明我已经把尊位给了你。

奥本尼 等一等，我还有话说。爱德蒙，你犯有叛逆重罪，我逮捕

你；同时我还要逮捕这一条金鳞的毒蛇。（指高纳里尔） 贤妹，为了我的妻子的缘故，我必须要求您放弃您的权利；她已经跟这位勋爵有约在先，所以我，她的丈夫，不得不对你们的婚姻表示异议。要是您想结婚的话，还是把您的爱情用在我的身上吧，我的妻子已经另有所属了。

高纳里尔 这一段穿插真有趣！

奥本尼 葛罗斯特，你现在甲胄在身；让喇叭吹起来；要是没有人出来证明你所犯的无数凶残罪恶，众目昭彰的叛逆重罪，这儿是我的信物；（掷下手套） 在我没有剖开你的胸口，证明我此刻所宣布的一切以前，我决不让一些食物接触我的嘴唇。

里根 嗳哟！我病了！我病了！

高纳里尔 （旁白） 要是你不病，我也从此不相信毒药了。

爱德蒙 这儿是我给你的交换品；（掷下手套） 谁骂我是叛徒的，他就是个说谎的恶人。叫你的喇叭吹起来吧；谁有胆量，出来，我可以向他、向你、向每一个人证明我的不可动摇的忠心和荣誉。

奥本尼 来，传令官！

爱德蒙 传令官！传令官！

奥本尼 信赖你个人的勇气吧；因为你的军队都是用我的名义征集的，我已经用我的名义把他们遣散了。

里根 我的病越来越厉害啦！

奥本尼 她身体不舒服；把她扶到我的帐里去。（侍从扶里根下） 过来，传令官。传令官上。

奥本尼 叫喇叭吹起来。宣读这一道命令。

官官 吹喇叭！（喇叭吹响。）

传令官 （宣读）“在本军之中，如有身份高贵的将校官佐，愿意证明爱德蒙——名分未定的葛罗斯特伯爵，是一个罪恶多端的叛徒，让他

在第三次喇叭声中出来。该爱德蒙坚决自卫。”

爱德蒙 吹！（喇叭初响。）

传令官 再吹！（喇叭再响。）

传令官 再吹！（喇叭三响。内喇叭声相应。）

喇叭手前导，爱德伽武装上。

奥本尼 问明他的来意，为什么他听了喇叭的呼召到这儿来。

传令官 你是什么人？你叫什么名字？在军中是什么官级？为什么你要应召而来？

爱德伽 我的名字已经被阴谋的毒齿咬啮蛀蚀了；可是我的出身正像我现在所要来面对的敌手同样高贵。

奥本尼 谁是你的敌手？

爱德伽 代表葛罗斯特伯爵爱德蒙的是什么人？

爱德蒙 他自己；你对他有什么话说？

爱德伽 拔出你的剑来，要是我的话激怒了一颗正直的心，你的兵器可以为你辩护；这儿是我的剑。听着，虽然你有的是胆量、勇气、权位和尊荣，虽然你挥着胜利的宝剑，夺到了新的幸运，可是凭着我的荣誉、我的誓言和我的骑士的身份所给我的特权，我当众宣布你是一个叛徒，不忠于你的神明、你的兄长和你的父亲，阴谋倾覆这一位崇高卓越的君王，从你的头顶直到你的足下的尘土，彻头彻尾是一个最可憎的逆贼。要是你说一声“不”，这一柄剑、这一只胳臂和我的全身的勇气，都要向你的心口证明你说谎。

爱德蒙 照理我应该问你的名字；可是你的外表既然这样英勇，你的出言吐语，也可以表明你不是一个卑微的人，虽然按照骑士的规则，我可以拒绝你的挑战，我却不惜唾弃这些规则，把你所说的那种罪名仍旧丢回到你的头上，让那像地狱一般可憎的谎话吞没你的心；凭着这一柄剑，我要在你的心头挖破一个窟窿，把你的罪恶一起塞进去。吹起来，

喇叭！（号角声。二人决斗。爱德蒙倒地。）

奥本尼 留他活命，留他活命！

高纳里尔 这是诡计，葛罗斯特；按照决斗的法律，你尽可以不接受一个不知名的对手的挑战；你不是被人打败，你是中了人家的计了。

奥本尼 闭住你的嘴，妇人，否则我要用这一张纸塞住它了。且慢，骑士。你这比一切恶名更恶的恶人，读读你自己的罪恶吧。不要撕，太太；我看你也认识这一封信的。（以信授爱德蒙。）

高纳里尔 即使我认识这一封信，又有什么关系！法律在我手中，不在你手中；谁可以控诉我？（下。）

奥本尼 岂有此理！你知道这封信吗？

爱德蒙 不要问我知道不知道。

奥本尼　追上她去；她现在情急了，什么事都干得出来；留心看着她。（一军官下。）

爱德蒙 你所指斥我的罪状，我全都承认；而且我所干的事，着实不止这一些呢，总有一天会全部暴露的。现在这些事已成过去，我也要永辞人世了。——可是你是什么人，我会失败在你的手里？假如你是一个贵族，我愿意对你不记仇恨。

爱德伽 让我们互相宽恕吧。在血统上我并不比你低微，爱德蒙；要是我的出身比你更高贵，你尤其不该那样陷害我。我的名字是爱德伽，你的父亲的儿子。公正的天神使我们的风流罪过成为惩罚我们的工具；他在黑暗淫邪的地方生下了你，结果使他丧失了他的眼睛。

爱德蒙 你说得不错；天道的车轮已经循环过来了。

奥本尼 我一看见你的举止行动，就觉得你不是一个凡俗之人。我必须拥抱你；让悔恨碎裂了我的心，要是我曾经憎恨过你和你的父亲。

爱德伽 殿下，我一向知道您的仁慈。

奥本尼 你把自己藏匿在什么地方？你怎么知道你的父亲的灾难？

爱德伽 殿下，我知道他的灾难，因为我就在他的身边照料他，听我讲一段简短的故事；当我说完以后，啊，但愿我的心爆裂了吧！贪生怕死，是我们人类的常情，我们宁愿每小时忍受着死亡的惨痛，也不愿一下子结束自己的生命；我为了逃避那紧迫着我的、残酷的宣判，不得不披上一身疯人的褴褛衣服，改扮成一副连狗儿们也要看不起的样子。在这样的乔装之中，我碰见了我的父亲，他的两个眼眶里淋着血，那宝贵的眼珠已经失去了；我替他做向导，带着他走路，为他向人求乞，把他从绝望之中拯救出来；啊！千不该、万不该，我不该向他瞒住我自己的真相！直到约摸半小时以前，我已经披上甲胄，虽说希望天从人愿，却不知道此行究竟结果如何，便请他为我祝福，才把我的全部经历从头到尾告诉他知道；可是唉！他的破碎的心太脆弱了，载不起这样重大的喜悦和悲伤，在这两种极端的情绪猛烈的冲突之下，他含着微笑死了。

爱德蒙 你这番话很使我感动，说不定对我有好处；可是说下去吧，看上去你还有一些话要说。

奥本尼 要是还有比这更伤心的事，请不要说下去了吧；因为我听了这样的话，已经忍不住热泪盈眶了。

爱德伽 对于不喜欢悲哀的人，这似乎已经是悲哀的顶点；可是在极度的悲哀之上，却还有更大的悲哀。当我正在放声大哭的时候，来了一个人，他认识我就是他所见过的那个疯丐，不敢接近我；可是后来他知道了我究竟是什么人，遭遇到什么样不幸，他就抱住我的头颈，大放悲声，好像要把天空都震碎一般；他俯伏在我的父亲的尸体上；讲出了关于李尔和他两个人的一段最凄惨的故事；他越讲越伤心，他的生命之弦都要开始颤断了；那时候喇叭的声音已经响过二次，我只好抛下他一个人在那如痴如醉的状态之中。

奥本尼 可是这是什么人？

爱德伽 肯特，殿下，被放逐的肯特；他一路上乔装改貌，跟随那把他视同仇敌的国王，替他躬操奴隶不如的贱役。

一侍臣持一流血之刀上。

侍臣 救命！救命！救命啊！

爱德伽 救什么命！

奥本尼 说呀，什么事？

爱德伽 那柄血淋淋的刀是什么意思？

侍臣 它还热腾腾地冒着气呢；它是从她的心窝里拔出来的，——啊！她死了！

奥本尼 谁死了？说呀。

侍臣 您的夫人，殿下，您的夫人；她的妹妹也给她毒死了，她自己承认的。

爱德蒙 我跟她们两人都有婚姻之约，现在我们三个人可以在一块儿做夫妻了。

爱德伽 肯特来了。

奥本尼 把她们的尸体抬出来，不管她们有没有死。这一个上天的判决使我们战栗，却不能引起我们的怜悯。（侍臣下。）

肯特上。

奥本尼 啊！这就是他吗？当前的变故使我不能对他尽我应尽的敬礼。

肯特 我要来向我的王上道一声永久的晚安，他不在这儿吗？

奥本尼 我们把一件重要的事情忘了！爱德蒙，王上呢？考狄利娅呢？肯特，你看见这一种情景吗？（侍从抬高纳里尔、里根二尸体上。）

肯特 嗳哟！这是为了什么？

爱德蒙 爱德蒙还是有人爱的；这一个为了我的缘故毒死了那一个，跟着她也自杀了。

奥本尼 正是这样。把她们的脸遮起来。

爱德蒙 我快要断气了，倒想做一件违反我的本性的好事。赶快差人到城堡里去，因为我已经下令，要把李尔和考狄利娅处死。不要多说废话，迟一点就来不及啦。

奥本尼 跑！跑！跑呀！

爱德伽 跑去找谁呀，殿下？——谁奉命干这件事的？你得给我一件什么东西，作为赦免的凭证。

爱德蒙 想得不错；把我的剑拿去给那队长。

奥本尼 快去，快去。（爱德伽下。）

爱德蒙 他从我的妻子跟我两人的手里得到密令，要把考狄利娅在狱中缢死，对外面说是她自己在绝望中自杀的。

奥本尼 神明保佑她！把他暂时抬出去。（侍从抬爱德蒙下。）

李尔抱考狄利娅尸体、爱德伽、军官及余人等同上。

李尔 哀号吧，哀号吧，哀号吧，哀号吧！啊！你们都是些石头一样的人；要是我有了你们的那些舌头和眼睛，我要用我的眼泪和哭声震撼穹苍。她是一去不回的了。一个人死了还是活着，我是知道的；她已经像泥土一样死去。借一面镜子给我；要是她的气息还能够在镜面上呵起一层薄雾，那么她还没有死。

肯特 这就是世界最后的结局吗？

爱德伽 还是末日恐怖的预兆？

奥本尼 天倒下来了，一切都要归于毁灭吗？

李尔 这一根羽毛在动；她没有死！要是她还有活命，那么我的一切悲哀都可以消释了。

肯特 （跪） 啊，我的好主人！

李尔 走开！

爱德伽 这是尊贵的肯特，您的朋友。

李尔 一场瘟疫降落在你们身上，全是些凶手，奸贼！我本来可以把她救活的；现在她再也回不转来了！考狄利娅，考狄利娅！等一等。嘿！你说什么？她的声音总是那么柔软温和，女儿家是应该这样的。我亲手杀死了那把你缢死的奴才。

军官 殿下，他真的把他杀死了。

李尔 我不是把他杀死了吗，汉子？从前我一举起我的宝刀，就可以叫他们吓得抱头鼠窜；现在年纪老啦，受到这许多磨难，一天比一天不中用啦。你是谁？等会儿我就可以说出来了；我的眼睛可不大好。

肯特 要是命运女神向人夸口，说起有两个曾经一度被她宠爱、后来却为她厌弃的人，那么在我们的眼前就各站着其中的一个。

李尔 我的眼睛太糊涂啦。你不是肯特吗？

肯特 正是，您的仆人肯特。您的仆人卡厄斯呢？

李尔 他是一个好人，我可以告诉你；他一动起火来就会打人。他现在已经死得骨头都腐烂了。

肯特 不，陛下；我就是那个人——

李尔 我马上能认出来你是不是。

肯特 自从您开始遭遇变故以来，一直跟随着您的不幸的足迹。

李尔 欢迎，欢迎。

肯特 不，一切都是凄惨的、黑暗的、阴郁的；您的两个大女儿已经在绝望中自杀了。

李尔 嗯，我也想是这样的。

奥本尼 他不知道他自己在说些什么话，我们谒见他也是徒然的。

爱德伽 全然是徒劳。

一军官上。

军官 启禀殿下，爱德蒙死了。

奥本尼 他的死在现在不过是一件无足重轻的小事。各位勋爵和尊贵的朋友，听我向你们宣示我的意旨：对于这一位老病衰弱的君王，我们将要尽我们的力量给他可能的安慰；当他在世的时候，我仍旧把最高的权力归还给他。（向爱德伽、肯特） 你们两位仍旧恢复原来的爵位，我还要加赉你们额外的尊荣，褒扬你们过人的节行。一切朋友都要得到他们忠贞的报酬，一切仇敌都要尝到他们罪恶的苦杯。——啊！瞧，瞧！

李尔 我的可怜的傻瓜给他们缢死了！不，不，没有命了！为什么一条狗、一匹马、一只耗子，都有它们的生命，你却没有一丝呼吸？你是永不回来的了，永不，永不，永不，永不，永不！请你替我解开这个钮扣；谢谢你，先生。你看见吗？瞧着她，瞧，她的嘴唇，瞧那边，瞧那边！（死。）

爱德伽 他晕过去了！——陛下，陛下！

肯特 碎吧，心啊！碎吧！

爱德伽 抬起头来，陛下。

肯特 不要烦扰他的灵魂。啊！让他安然死去吧；他将要痛恨那想要使他在这无情的人世多受一刻酷刑的人。

爱德伽 他真的去了。

肯特 他居然忍受了这么久的时候，才是一件奇事；他的生命不是他自己的。

奥本尼 把他们抬出去。我们现在要传令全国举哀。（向肯特、爱德伽）

两位朋友，帮我主持大政，

培养这已经斲伤的国本。

肯特 不日间我就要登程上道；

我已经听见主上的呼召。

奥本尼 不幸的重担不能不肩负；

感情是我们惟一的言语。

年老的人已经忍受一切，

后人只有抚陈迹而叹息。（同下。奏丧礼进行曲。）

暴风雨

剧中人物

阿隆佐 那不勒斯王

西巴斯辛 阿隆佐之弟

普洛斯彼罗 旧米兰公爵

安东尼奥 普洛斯彼罗之弟，篡位者

腓迪南 那不勒斯王子

贡柴罗 正直的老大臣

阿德里安
弗兰西斯科 } 侍臣

凯列班 野性而丑怪的奴隶

特林鸠罗 弄臣

斯丹法诺 酗酒的膳夫

船长

水手长

众水手

米兰达 普洛斯彼罗之女

爱丽儿 缥缈的精灵

伊里斯
刻瑞斯
朱诺
众水仙女
众刈禾人
} 由精灵们扮演

其他侍候普洛斯彼罗的精灵们

地点

海船上；岛上

第一幕

第一场 在海中的一只船上。暴风雨和雷电

船长及水手长上。

船长 老大！

水手长 有，船长。什么事？

船长 好，对水手们说：出力，手脚麻利点儿，否则我们要触礁啦。出力，出力！（下。）

众水手上。

水手长 喂，弟兄们！出力，出力，弟兄们！赶快，赶快！把中桅帆收起！留心着船长的哨子。——尽你吹着怎么大的风，只要船儿掉得转头，就让你去吹吧！

阿隆佐、西巴斯辛、安东尼奥、腓迪南、贡柴罗及余人等上。

阿隆佐 好水手长，小心哪。船长在哪里？放出勇气来！

水手长 我劳驾你们，请到下面去。

安东尼奥 老大，船长在哪里？

水手长 你没听见他吗？你们妨碍了我们的工作。好好地待在舱里吧；你们简直是跟风浪一起来和我们作对。

贡柴罗 哎，大哥，别发脾气呀！

水手长 你叫这个海不要发脾气吧。走开！这些波涛哪里管得了什么国王不国王？到舱里去，安静些！别跟我们麻烦。

贡柴罗 好，但是请记住这船上载的是什么人。

水手长 随便什么人我都不放在心上，我只管我自个儿。你是个堂堂枢密大臣，要是你有本事命令风浪静下来，叫眼前大家都平安，那么我

们愿意从此不再干这拉帆收缆的营生了。把你的威权用出来吧！要是你不能，那么还是谢谢天老爷让你活得这么长久，赶快钻进你的舱里去，等待着万一会来的厄运吧！——出力啊，好弟兄们！——快给我走开！（下。）

贡柴罗 这家伙给我很大的安慰。我觉得他脸上一点没有命该淹死的记号；他的相貌活是一副要上绞架的神气。慈悲的运命之神啊，不要放过了他的绞刑啊！让绞死他的绳索作为我们的锚缆，因为我们的锚缆全然抵不住风暴！如果他不是命该绞死的，那么我们就倒楣了！（与众人同下。）

水手长重上。

水手长 把中桅放下来！赶快！再低些，再低些！把大桅横帆张起来试试看。（内呼声） 遭瘟的，喊得这么响！连风暴的声音和我们的号令都被压得听不见了。——

西巴斯辛、安东尼奥、贡柴罗重上。

水手长 又来了？你们到这儿来干吗？我们大家放了手，一起淹死了好不好？你们想要淹死是不是？

西巴斯辛 愿你喉咙里长起个痘疮来吧，你这大喊大叫、出口伤人、没有心肝的狗东西！

水手长 那么你来干一下，好不好？

安东尼奥 该死的贱狗！你这下流的、骄横的、喧哗的东西，我们才不像你那样害怕淹死哩！

贡柴罗 我担保他一定不会淹死；虽然这船不比果壳更坚牢，水漏得像一个浪狂的娘儿们一样。

水手长 紧紧靠着风行驶！扯起两面大帆来！把船向海洋开出去；避开陆地。

众水手浑身淋湿上。

众水手　　完了！完了！求求上天吧！求求上天吧！什么都完了！（下。）

水手长 怎么，我们非淹死不可吗？

贡柴罗 王上和王子在那里祈祷了。让我们跟他们一起祈祷吧，大家的情形都一样。

西巴斯辛 我真按捺不住我的怒火。

安东尼奥 我们的生命全然被醉汉们在作弄着。——这个大嘴巴的恶徒！但愿你倘使淹死的话，十次的波涛冲打你的尸体！[1]

贡柴罗 他总要被绞死的，即使每一滴水都发誓不同意，而是要气势汹汹地把他一口吞下去。

幕内嘈杂的呼声：——“可怜我们吧！”——“我们遭难了！我们遭难了！”——“再会吧，我的妻子！我的孩儿！”——“再会吧，兄弟！”——“我们遭难了！我们遭难了！我们遭难了！”——

安东尼奥 让我们大家跟王上一起沉没吧！（下。）

西巴斯辛 让我们去和他作别一下。（下。）

贡柴罗 现在我真愿意用千顷的海水来换得一亩荒地；草莽荆棘，什么都好。照上天的旨意行事吧！但是我倒宁愿死在陆地上。（下。）

第二场 岛上。普洛斯彼罗所居洞室之前

普洛斯彼罗及米兰达上。

米兰达 亲爱的父亲，假如你曾经用你的法术使狂暴的海水兴起这场风浪，请你使它们平息了吧！天空似乎要倒下发臭的沥青来，但海水腾涌到天的脸上，把火焰浇熄了。唉！我瞧着那些受难的人们，我也和他们同样受难：这样一只壮丽的船，里面一定载着好些尊贵的人，一下子便撞得粉碎！啊，那呼号的声音一直打进我的心坎。可怜的人们，他们死了！要是我是一个有权力的神，我一定要叫海沉进地中，不让它把这只好船和它所载着的人们一起这样吞没了。

普洛斯彼罗 安静些，不要惊骇！告诉你那仁慈的心，一点灾祸都不会发生。

米兰达 唉，不幸的日子！

普洛斯彼罗 不要紧的。凡我所做的事，无非是为你打算，我的宝贝！我的女儿！你不知道你是什么人，也不知道我从什么地方来；你也不会想到我是一个比普洛斯彼罗——一所十分寒伧的洞窟的主人，你的微贱的父亲——更出色的人物。

米兰达 我从来不曾想到要知道得更多一些。

普洛斯彼罗 现在是我该更详细地告诉你一些事情的时候了。帮我把我的法衣脱去。好，（放下法衣） 躺在那里吧，我的法术！——揩干你的眼睛，安心吧！这场凄惨的沉舟的景象，使你的同情心如此激动，我曾经借着我的法术的力量非常妥善地预先安排好：你听见他们呼号，看见他们沉没，但这船里没有一个人会送命，即使随便什么人的一根头发也不会损失。坐下来；你必须知道得更详细一些。

米兰达 你总是刚要开始告诉我我是什么人，便突然住了口，对于我的徒然的探问的回答，只是一句“且慢，时机还没有到”。

普洛斯彼罗 时机现在已经到了，就在这一分钟它要叫你撑开你的耳朵。乖乖地听着吧。你能不能记得在我们来到这里之前的一个时候？我想你不会记得，因为那时你还不过三岁。

米兰达 我当然记得，父亲。

普洛斯彼罗 你怎么会记得？什么房屋？或是什么人？把留在你脑中的随便什么印象告诉我吧。

米兰达 那是很遥远的事了；它不像是记忆所证明的事实，倒更像是一个梦。不是曾经有四五个妇人服侍过我吗？

普洛斯彼罗 是的，而且还不止此数呢，米兰达。但是这怎么会留在你的脑中呢？你在过去时光的幽暗的深渊里，还看不看得见其余的影

子？要是你记得在你未来这里以前的情形，也许你也能记得你怎样会到这里来。

米兰达 但是我不记得了。

普洛斯彼罗 十二年之前，米兰达，十二年之前，你的父亲是米兰的公爵，并且是一个有权有势的国君。

米兰达 父亲，你不是我的父亲吗？

普洛斯彼罗 你的母亲是一位贤德的妇人，她说你是我的女儿；你的父亲是米兰的公爵，他的唯一的嗣息就是你，一位堂堂的郡主。

米兰达 天啊！我们是遭到了什么样的奸谋才离开那里的呢？还是那算是幸运一桩？

普洛斯彼罗 都是，都是，我的孩儿。如你所说的，因为遭到了奸谋，我们才离开了那里，因为幸运，我们才漂流到此。

米兰达 唉！想到我给你的种种劳心焦虑，真使我心里难过得很，只是我记不得了——请再讲下去吧。

普洛斯彼罗 我的弟弟，就是你的叔父，名叫安东尼奥。听好，世上真有这样奸恶的兄弟！除了你之外，他就是我在世上最爱的人了；我把国事都托付他管理。那时候米兰在列邦中称雄，普洛斯彼罗也是最出名的公爵，威名远播，在学问艺术上更是一时无双。我因为专心研究，便把政治放到我弟弟的肩上，对于自己的国事不闻不问，只管沉溺在魔法的研究中。你那坏心肠的叔父——你在不在听我？

米兰达 我在聚精会神地听着，父亲。

普洛斯彼罗 学会了怎样接受或驳斥臣民的诉愿，谁应当拔擢，谁因为升迁太快而应当贬抑；把我手下的人重新封叙，迁调的迁调，改用的改用；大权在握，使国中所有的人心都要听从他的喜恶。他简直成为一株常春藤，掩蔽了我参天的巨干，而吸收去我的精华。——你不在听吗？

米兰达 啊，好父亲！我在听着。

普洛斯彼罗　听好。我这样遗弃了俗务，在幽居生活中修养我的德性；除了生活过于孤寂之外，我这门学问真可说胜过世上所称道的一切事业；谁知这却引起了我那恶弟的毒心。我给与他的无限大的信托，正像善良的父母产出刁顽的儿女来一样，得到的酬报只是他的同样无限大的欺诈。他这样做了一国之主，不但握有我的岁入的财源，更僭用我的权力从事搜括。像一个说谎的人自己相信自己的欺骗一样，他俨然以为自己便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公爵。处于代理者的位置上，他用一切的威权铺张着外表上的庄严：他的野心于是逐渐旺盛起来——你在不在听我？

米兰达 你的故事，父亲，能把聋子都治好呢。

普洛斯彼罗 作为代理公爵的他，和他所代理的公爵之间，还横隔着一重屏障；他自然希望撤除这重屏障，使自己成为米兰大权独揽的主人翁。我呢，一个可怜的人，书斋便是我广大的公国，他以为我已没有能力处理政事。因为一心觊觎着大位，他便和那不勒斯王协谋，甘愿每年进贡臣服，把他自己的冠冕俯伏在他人的王冠之前。唉，可怜的米兰！一个从来不曾向别人低首下心过的邦国，这回却遭到了可耻的卑屈！

米兰达 天哪！

普洛斯彼罗 听我告诉你他所缔结的条款，以及此后发生的事情，然后再告诉我那算不算得是一个好兄弟。

米兰达 我不敢冒渎我的可敬的祖母，然而美德的娘亲有时却会生出不肖的儿子来。

普洛斯彼罗 现在要说到这条约了。这位那不勒斯王因为跟我有根深蒂固的仇恨，答应了我弟弟的要求；那就是说，以称臣纳贡——我也不知要纳多少贡金——作为交换的条件，他当立刻把我和属于我的人撵出国境，而把大好的米兰和一切荣衔权益，全部赏给我的弟弟。因此在命中注定的某夜，不义之师被召集起来，安东尼奥打开了米兰的国门；在寂静的深宵，阴谋的执行者便把我和哭泣着的你赶走。

米兰达 唉，可叹！我已记不起那时我是怎样哭法，但我现在愿意再

哭泣一番。这是一件想起来太叫人伤心的事。

普洛斯彼罗 你再听我讲下去，我便要叫你明白眼前这一回事情；否则这故事便是一点不相干的了。

米兰达 为什么那时他们不杀害我们呢？

普洛斯彼罗 问得不错，孩子；谁听了我的故事都会发生这个疑问。亲爱的，他们没有这胆量，因为我的人民十分爱戴我，而且他们也不敢在这事情上留下太重大的污迹；他们希图用比较清白的颜色掩饰去他们的毒心。一句话，他们把我们押上船，驶出了十几哩以外的海面；在那边他们已经预备好一只腐朽的破船，帆篷、缆索、桅樯——什么都没有，就是老鼠一见也会自然而然地退缩开去。他们把我们推到这破船上，听我们向着周围的怒海呼号，望着迎面的狂风悲叹；那同情的风陪着我们发出叹息，却反而加添了我们的危险。

米兰达 唉，那时你是怎样受我的烦累呢！

普洛斯彼罗 啊，你是个小天使，幸亏有你我才不致绝望而死！上天赋予你一种坚忍，当我把热泪向大海挥洒、因心头的怨苦而呻吟的时候，你却向我微笑；为了这我才生出忍耐的力量，准备抵御一切接踵而来的祸患。

米兰达 我们是怎样上岸的呢？

普洛斯彼罗 靠着上天的保佑，我们有一些食物和清水，那是一个那不勒斯的贵人贡柴罗——那时他被任命为参与这件阴谋的使臣——出于善心而给我们的；另外还有一些好衣裳、衬衣、毛织品和各种需用的东西，使我们受惠不少。他又知道我爱好书籍，特意从我的书斋里把那些我看得比一个公国更宝贵的书给我带了来。

米兰达 我多么希望能见一见这位好人！

普洛斯彼罗 现在我要起来了。（把法衣重新穿上） 静静地坐着，听我讲完了我们海上的惨史。后来我们到达了这个岛上，就在这里，我亲自做你的教师，使你得到比别的公主小姐们更丰富的知识，因为她们

大部分的时间都花在无聊的事情上，而且她们的师傅也决不会这样认真。

米兰达 真感谢你啊！现在请告诉我，父亲，为什么你要兴起这场风浪？因为我的心中仍是惊疑不定。

普洛斯彼罗 听我说下去；现在由于奇怪的偶然，慈悲的上天眷宠着我，已经把我的仇人们引到这岛岸上来了。我借着预知术料知福星正在临近我命运的顶点，要是现在轻轻放过了这机会，以后我的一生将再没有出头的希望。别再多问啦，你已经倦得都瞌睡了；很好，放心睡吧！我知道你身不由主。（米兰达睡） 出来，仆人，出来！我已经预备好了。来啊，我的爱丽儿，来吧！

爱丽儿上。

爱丽儿 万福，尊贵的主人！威严的主人，万福！我来听候你的旨意。无论在空中飞也好，在水里游也好，向火里钻也好，腾云驾雾也好，凡是你有力的吩咐，爱丽儿愿意用全副的精神奉行。

普洛斯彼罗 精灵，你有没有完全按照我的命令指挥那场风波？

爱丽儿 桩桩件件都没有忘失。我跃登了国王的船上；我变作一团滚滚的火球，一会儿在船头上，一会儿在船腰上，一会儿在甲板上，一会儿在每一间船舱中，我扇起了恐慌。有时我分身在各处烧起火来，中桅

上哪，帆桁上哪，斜桅上哪——都同时燃烧起来；然后我再把一团团火焰合拢来，即使是天神的闪电，那可怕的震雷的先驱者，也没有这样迅速而炫人眼目；硫磺的火光和轰炸声似乎在围攻那威风凛凛的海神，使他的怒涛不禁颤抖，使他手里可怕的三叉戟不禁摇晃。

普洛斯彼罗 我的能干的精灵！谁能这样坚定、镇静，在这样的骚乱中不曾惊惶失措呢？

爱丽儿 没有一个人不是发疯似的干着一些不顾死活的勾当。除了水手们之外，所有的人都逃出火光融融的船而跳入泡沫腾涌的海水中。王子腓迪南头发像海草似的乱成一团，第一个跳入水中；他高呼着，“地狱开了门，所有的魔鬼都出来了！”

普洛斯彼罗 啊，那真是我的好精灵！但是这回乱子是不是就在靠近海岸的地方呢？

爱丽儿 就在海岸附近，主人。

普洛斯彼罗 但是他们都没有送命吗，爱丽儿？

爱丽儿 一根头发都没有损失；他们穿在身上的衣服也没有一点斑迹，反而比以前更干净了。照着你的命令，我把他们一队一队地分散在这岛上。国王的儿子我叫他独个儿上岸，把他遗留在岛上一个隐僻的所在，让他悲伤地绞着两臂，坐在那儿望着天空长吁短叹，把空气都吹凉了。

普洛斯彼罗 告诉我你怎样处置国王的船上的水手们和其余的船舶？

爱丽儿 国王的船安全地停泊在一个幽静的所在；你曾经某次在半夜里把我从那里叫醒前去采集永远为波涛冲打的百慕大群岛上的露珠；船便藏在那个地方。那些水手们在精疲力竭之后，我已经用魔术使他们昏睡过去，现今都躺在舱口底下。其余的船舶我把它们分散之后，已经重又会合，现今在地中海上；他们以为他们看见国王的船已经沉没，国王已经溺死，都失魂落魄地驶回那不勒斯去了。

普洛斯彼罗 爱丽儿，你的差使干得一事不差；但是还有些事情要你

做。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爱丽儿 中午已经过去。

普洛斯彼罗 至少已经过去了两个钟头了。从此刻起到六点钟之间的时间，我们两人必须好好利用，不要让它白白地过去。

爱丽儿 还有繁重的工作吗？你既然这样麻烦我，我不得不向你提醒你所允许我而还没有履行的话。

普洛斯彼罗 怎么啦！生起气来了？你要求些什么？

爱丽儿 我的自由。

普洛斯彼罗 在限期未满之前吗？别再说了吧！

爱丽儿 请你想想我曾经为你怎样尽力服务过；我不曾对你撒过一次谎，不曾犯过一次过失，侍候你的时候，不曾发过一句怨言；你曾经答应过我缩短一年的期限的。

普洛斯彼罗 你忘记了我从怎样的苦难里把你救出来吗？

爱丽儿 不曾。

普洛斯彼罗 你一定忘记了，而以为踏着海底的软泥，穿过凛冽的北风，当寒霜冻结的时候在地下水道中为我奔走，便算是了不得的辛苦了。

爱丽儿 我不曾忘记，主人。

普洛斯彼罗 你说谎，你这坏蛋！那个恶女巫西考拉克斯——她因为年老和心肠恶毒，全身伛偻得都像一个环了——你已经把她忘了吗？你把她忘了吗？

爱丽儿 不曾，主人。

普洛斯彼罗 你一定已经忘了。她是在什么地方出世的？对我说来。

爱丽儿 在阿尔及尔，主人。

普洛斯彼罗 噢！是在阿尔及尔吗？我必须每个月向你复述一次你的来历，因为你一下子便要忘记。这个万恶的女巫西考拉克斯，因为作恶多端，她的妖法没人听见了不害怕，所以被逐出阿尔及尔；他们因为她曾经行过某件好事，因此不曾杀死她。是不是？

爱丽儿 是的，主人。

普洛斯彼罗 这个眼圈发青的妖妇被押到这儿来的时候，正怀着孕；水手们把她丢弃在这座岛上。你，我的奴隶，据你自己说那时是她的仆人，因为你是个太柔善的精灵，不能奉行她的粗暴的、邪恶的命令，因此违拗了她的意志，她在一阵暴怒中借着她的强有力的妖役的帮助，把你幽禁在一株坼裂的松树中。在那松树的裂缝里你挨过了十二年痛苦的岁月；后来她死了，你便一直留在那儿，像水车轮拍水那样急速地、不断地发出你的呻吟来。那时这岛上除了她所生产下来的那个儿子，一个浑身斑痣的妖妇贱种之外，就没有一个人类。

爱丽儿 不错，那是她的儿子凯列班。

普洛斯彼罗 那个凯列班是一个蠢物，现在被我收留着做苦役。你当然知道得十分清楚，那时我发现你处在怎样的苦难中，你的呻吟使得豺狼长嗥，哀鸣刺透了怒熊的心胸。那是一种沦于永劫的苦恼，就是西考拉克斯也没有法子把你解脱；后来我到了这岛上，听见了你的呼号，才用我的法术使那株松树张开裂口，把你放了出来。

爱丽儿 我感谢你，主人。

普洛斯彼罗 假如你再要叽里咕噜的话，我要劈开一株橡树，把你钉住在它多节的内心，让你再呻吟十二个冬天。

爱丽儿 饶恕我，主人，我愿意听从命令，好好地执行你的差使。

普洛斯彼罗 好吧，你倘然好好办事，两天之后我就释放你。

爱丽儿 那真是我的好主人！你要吩咐我做什么事？告诉我你要我做

什么事。

普洛斯彼罗 去把你自己变成一个海中的仙女，除了我之外不要让别人的眼睛看见你。去，装扮好了再来。去吧，用心一点！（爱丽儿下）醒来，心肝，醒来！你睡得这么熟；醒来吧！

米兰达 （醒） 你的奇异的故事使我昏沉睡去。

普洛斯彼罗 清醒一下。来，我们要去访问访问我的奴隶凯列班，他是从来不曾有过一句好话回答我们的。

米兰达 那是一个恶人，父亲，我不高兴看见他。

普洛斯彼罗 虽然这样说，我们也缺不了他：他给我们生火，给我们捡柴，也为我们做有用的工作。——喂，奴才！凯列班！你这泥块！哑了吗？

凯列班 （在内） 里面木头已经尽够了。

普洛斯彼罗　跑出来，对你说；还有事情要你做呢。出来，你这乌龟！还不来吗？

爱丽儿重上，做水中仙女的形状。

普洛斯彼罗　出色的精灵！我的伶俐的爱丽儿，过来我对你讲话。（耳语。）

爱丽儿 主人，一切依照你的吩咐。（下。）

普洛斯彼罗 你这恶毒的奴才，魔鬼和你那万恶的老娘合生下来的，给我滚出来吧！

凯列班上。

凯列班 但愿我那老娘用乌鸦毛从不洁的沼泽上刮下来的毒露一齐倒在你们两人身上！但愿一阵西南的恶风把你们吹得浑身都起水疱！

普洛斯彼罗 记住吧，为着你的出言不逊，今夜要叫你抽筋，叫你的腰像有针在刺，使你喘得透不过气来；所有的刺猬们将在漫漫的长夜里折磨你，你将要被刺得遍身像蜜蜂窠一般，每刺一下都要比蜂刺难受得多。

凯列班 我必须吃饭。这岛是我老娘西考拉克斯传给我而被你夺了去的。你刚来的时候，抚拍我，待我好，给我有浆果的水喝，教给我白天

亮着的大的光叫什么名字，晚上亮着的小的光叫什么名字：因此我以为你是个好人，把这岛上一切的富源都指点给你知道，什么地方是清泉，盐井，什么地方是荒地和肥田。我真该死让你知道这一切！但愿西考拉克斯一切的符咒、癞蛤蟆、甲虫、蝙蝠，都咒在你身上！本来我可以自称为王，现在却要做你的唯一的奴仆；你把我禁锢在这堆岩石的中间，而把整个岛给你自己受用。

普洛斯彼罗 满嘴扯谎的贱奴！好心肠不能使你感恩，只有鞭打才能教训你！虽然你这样下流，我也曾用心好好对待你，让你住在我自己的洞里，谁叫你胆敢想要破坏我孩子的贞操！

凯列班　啊哈哈哈！要是那时上了手才真好！你倘然不曾妨碍我的事，我早已使这岛上住满大大小小的凯列班了。

普洛斯彼罗 可恶的贱奴，不学一点好，坏的事情样样都来得！我因为看你的样子可怜，才辛辛苦苦地教你讲话，每时每刻教导你这样那样。那时你这野鬼连自己说的什么也不懂，只会像一只野东西一样咕噜咕噜；我教你怎样用说话来表达你的意思，但是像你这种下流胚，即使受了教化，天性中的顽劣仍是改不过来，因此你才活该被禁锢在这堆岩石的中间；其实单单把你囚禁起来也还是宽待了你。

凯列班 你教我讲话，我从这上面得到的益处只是知道怎样骂人；但愿血瘟病瘟死了你，因为你要教我说你的那种话！

普洛斯彼罗 妖妇的贱种，滚开去！去把柴搬进来。懂事的话，赶快些，因为还有别的事要你做。你在耸肩吗，恶鬼？要是你不好好做我吩咐你做的事，或是心中不情愿，我要叫你浑身抽搐；叫你每个骨节里都痛起来；叫你在地上打滚咆哮，连野兽听见你的呼号都会吓得发抖。

凯列班　啊不要，我求求你！（旁白）　我不得不服从，因为他的法术有很大的力量，就是我老娘所礼拜的神明塞提柏斯也得听他指挥，做他的仆人。

普洛斯彼罗 贱奴，去吧！（凯列班下。）

爱丽儿隐形重上，弹琴唱歌；腓迪南随后。

爱丽儿（唱）

来吧，来到黄沙的海滨，

把手儿牵得牢牢，

深深地展拜细吻轻轻，

叫海水莫起波涛——

柔舞翩翩在水面飘扬；

可爱的精灵，伴我歌唱。

听！听！（和声）

汪！汪！汪！（散乱地）

看门狗儿的狺狺，（和声）

汪！汪！汪！（散乱地）

听！听！我听见雄鸡

昂起了颈儿长啼，（啼声）

喔喔喔！

腓迪南 这音乐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在天上，还是在地上？现在已经静止了。一定的，它是为这岛上的神灵而弹唱的。当我正坐在海滨，

思念我的父王的惨死而重又痛哭起来的时候，这音乐便从水面掠了过来，飘到我的身旁，它的甜柔的乐曲平静了海水的怒涛，也安定了我激荡的感情；因此我跟随着它，或者不如说是它吸引了我，——但它现在已经静止了。啊，又唱起来了。

爱丽儿（唱）

五噚的水深处躺着你的父亲，

他的骨骼已化成珊瑚；

他眼睛是耀眼的明珠；

他消失的全身没有一处不曾

受到海水神奇的变幻，

化成瑰宝，富丽的珍怪。

海的女神时时摇起他的丧钟，（和声）

叮！咚！

听！我现在听到了叮咚的丧钟。

腓迪南 这支歌在纪念我的溺毙的父亲。这一定不是凡间的音乐，也不是地上来的声音。我现在听出来它是在我的头上。

普洛斯彼罗 抬起你的被睫毛深掩的眼睛来，看一看那边有什么东西。

米兰达 那是什么？一个精灵吗？啊上帝，它是怎样向着四周瞧望啊！相信我的话，父亲，它生得这样美！但那一定是一个精灵。

普洛斯彼罗 不是，女儿，他会吃也会睡，和我们一样有各种知觉。你所看见的这个年轻汉子就是遭到船难的一人；要不是因为忧伤损害了他的美貌——美貌最怕忧伤来损害——你确实可以称他为一个美男子。他因为失去了他的同伴，正在四处徘徊着寻找他们呢。

米兰达 我简直要说他是个神；因为我从来不曾见过宇宙中有这样出色的人物。

普洛斯彼罗　（旁白）　哈！有几分意思了；这正是我中心所愿望的。好精灵！为了你这次功劳，我要在两天之内恢复你的自由。

腓迪南 再不用疑惑，这一定是这些乐曲所奏奉的女神了！——请你俯允我的祈求，告诉我你是否属于这个岛上；指点我怎样在这里安身；我的最后的最大的一个请求是你——神奇啊！请你告诉我你是不是一位处女？

米兰达 并没什么神奇，先生；不过我确实是一个处女。

腓迪南 天啊！她说着和我同样的言语！唉！要是我在我的本国，在说这种言语的人们中间，我要算是最尊贵的人。

普洛斯彼罗 什么！最尊贵的？假如给那不勒斯的国王听见了，他将怎么说呢？请问你将成为何等样的人？

腓迪南 我是一个孤独的人，如同你现在所看见的，但听你说起那不勒斯，我感到惊异。我的话，那不勒斯的国王已经听见了；就因为给他听见了，[2] 我才要哭；因为我正是那不勒斯的国王，亲眼看见我的父

亲随船覆溺；我的眼泪到现在还不曾干过。

米兰达 唉，可怜！

腓迪南 是的，溺死的还有他的一切大臣，其中有两人是米兰的公爵和他的卓越的儿子。

普洛斯彼罗 （旁白） 假如现在是适当的时机，米兰的公爵和他的更卓越的女儿就可以把你驳倒了。才第一次见面他们便已在眉目传情了。可爱的爱丽儿！为着这我要使你自由。（向腓迪南） 且慢，老兄，我觉得你有些转错了念头！我有话跟你说。

米兰达 （旁白） 为什么我的父亲说得这样暴戾？这是我一生中所见到的第三个人；而且是第一个我为他叹息的人。但愿怜悯激动我父亲的心，使他也和我抱同样的感觉才好！

腓迪南 （旁白） 啊！假如你是个还没有爱上别人的闺女，我愿意立你做那不勒斯的王后。

普洛斯彼罗 且慢，老兄，有话跟你讲。（旁白） 他们已经彼此情丝互缚了；但是这样顺利的事儿我需要给他们一点障碍，因为恐怕太不费力的获得会使人看不起他的追求的对象。（向腓迪南） 一句话，我命令你用心听好。你在这里僭窃着不属于你的名号，到这岛上来做密探，想要从我——这海岛的主人——手里盗取海岛，是不是？

腓迪南 凭着堂堂男子的名义，我否认。

米兰达 这样一座殿堂里是不会容留邪恶的；要是邪恶的精神占有这么美好的一所宅屋，善良的美德也必定会努力住进去的。

普洛斯彼罗 （向腓迪南） 跟我来。（向米兰达） 不许帮他说话；他是个奸细。（向腓迪南） 来，我要把你的头颈和脚枷锁在一起；给你喝海水，把淡水河中的贝蛤、干枯的树根和橡果的皮壳给你做食物。跟我来。

腓迪南 不，我要抗拒这样的待遇，除非我的敌人有更大的威力。

（拔剑，但为魔法所制不能动。）

米兰达 亲爱的父亲啊！不要太折磨他，因为他很和蔼，并不可怕。

普洛斯彼罗 什么！小孩子倒管教起老人家来了不成？——放下你的剑，奸细！你只会装腔作势，但是不敢动手，因为你的良心中充满了罪恶。来，不要再装出那副斗剑的架式了，因为我能用这根杖的力量叫你的武器落地。

米兰达 我请求你，父亲！

普洛斯彼罗 走开，不要拉住我的衣服！

米兰达 父亲，发发慈悲吧！我愿意做他的保人。

普洛斯彼罗 不许说话！再多嘴，我不恨你也要骂你了。什么！帮一个骗子说话吗？嘘！你以为世上没有和他一样的人，因为你除了他和凯列班之外不曾见过别的人；傻丫头！和大部分人比较起来，他不过是个凯列班，他们都是天使哩！

米兰达 真是这样的话，我的爱情的愿望是极其卑微的；我并不想看见一个更美好的人。

普洛斯彼罗 （向腓迪南） 来，来，服从吧；你已经软弱得完全像一个小孩子一样，一点力气都没有了。

腓迪南 正是这样；我的精神好像在梦里似的，全然被束缚住了。我的父亲的死亡、我自己所感觉到的软弱无力、我的一切朋友们的丧失，以及这个将我屈服的人对我的恫吓，对于我全然不算什么，只要我能在我的囚牢中每天一次看见这位女郎。这地球的每个角落让自由的人们去受用吧，我在这样一个牢狱中已经觉得很宽广的了。

普洛斯彼罗 （旁白） 事情进行得很顺利。（向腓迪南） 走来！——你干得很好，好爱丽儿！（向腓迪南） 跟我来！（向爱丽儿） 听我吩咐你此外应该做的工作。

米兰达 宽心吧，先生！我父亲的性格不像他的说话那样坏；他向来

不是这样的。

普洛斯彼罗 你将像山上的风一样自由；但你必须先执行我所吩咐你的一切。

爱丽儿 一个字都不会弄错。

普洛斯彼罗 （向腓迪南） 来，跟着我。（向米兰达） 不要为他说情。（同下。）

[1] 当时英国海盗被判绞刑后，在海边执行；尸体须经海潮冲打三次后，才许收殓。

[2] “那不勒斯的国王已经听见了”、“给他听见了”都是腓迪南指自己而言，意即我听见了自己的话。腓迪南以为父亲已死，故以“那不勒斯的国王”自称。

第二幕

第一场 岛上的另一处

阿隆佐、西巴斯辛、安东尼奥、贡柴罗、阿德里安、弗兰西斯科及余人等上。

贡柴罗　大王，请不要悲伤了吧！您跟我们大家都有应该高兴的理由；因为把我们的脱险和我们的损失较量起来，我们是十分幸运的。我们所逢的不幸是极平常的事，每天都有一些航海者的妻子、商船的主人和托运货物的商人，遭到和我们同样的逆运；但是像我们这次安然无恙的奇迹，却是一百万个人中间也难得有一个人碰到过的。所以，陛下，请您平心静气地把我们的一悲一喜称量一下吧。

阿隆佐 请你不要讲话。

西巴斯辛 他厌弃安慰好像厌弃一碗冷粥一样。

安东尼奥 可是那位善心的人却不肯就此甘休。

西巴斯辛 瞧吧，他在旋转着他那嘴巴子里的发条；不久他那口钟又要敲起来啦。

贡柴罗 大王——

西巴斯辛 钟鸣一下：数好。

贡柴罗 人如果把每一种临到他身上的忧愁都容纳进他的心里，那他可就大大地——

西巴斯辛 大大地有赏。

贡柴罗 大大地把身子伤了；可不，你讲的比你想的更有道理些。

西巴斯辛 想不到你一接口，我的话也就聪明起来了。

贡柴罗 所以，大王——

安东尼奥 咄！他多么浪费他的唇舌！

阿隆佐 请你把你的言语节省点儿吧。

贡柴罗 好，我已经说完了；不过——

西巴斯辛 他还要讲下去。

安东尼奥 我们来打赌一下，他跟阿德里安两个人，这回谁先开口？

西巴斯辛 那只老公鸡。

安东尼奥 我说是那只小鸡儿。

西巴斯辛 好，赌些什么？

安东尼奥 输者大笑三声。

西巴斯辛 算数。

阿德里安 虽然这岛上似乎很荒凉——

西巴斯辛 哈！哈！哈！你赢了。

阿德里安 不能居住，而且差不多无路可通——

西巴斯辛 然而——

阿德里安 然而——

安东尼奥 这两个字是他缺少不了的得意之笔。

阿德里安 然而气候一定是很美好、很温和、很可爱的。

安东尼奥 气候是一个可爱的姑娘。

西巴斯辛 而且很温和哩；照他那样文质彬彬的说法。

阿德里安 吹气如兰的香风飘拂到我们的脸上。

西巴斯辛 仿佛风也有呼吸器官，而且还是腐烂的呼吸器官。

安东尼奥 或者说仿佛沼泽地会散发出香气，熏得风都变香了。

贡柴罗 这里具有一切对人生有益的条件。

安东尼奥 不错，除了生活的必需品之外。

西巴斯辛 那简直是没有，或者非常之少。

贡柴罗 草儿望上去多么茂盛而蓬勃！多么青葱！

安东尼奥 地面实在只是一片黄土色。

西巴斯辛 加上一点点的绿。

安东尼奥 他的话说得不算十分错。

西巴斯辛 错是不算十分错，只不过完全不对而已。

贡柴罗 但最奇怪的是，那简直叫人不敢相信——

西巴斯辛 无论是谁夸张起来总是这么说。

贡柴罗 我们的衣服在水里浸过之后，却是照旧干净而有光彩；不但不因咸水而褪色，反而像是新染过的一样。

安东尼奥 假如他有一只衣袋会说话，它会不会说他撒谎呢？

西巴斯辛 嗯，但也许会很不老实地把他的谣言包得好好的。

贡柴罗 克拉莉贝尔公主跟突尼斯王大婚的时候，我们在非洲第一次穿上这身衣服；我觉得它们现在正就和那时一样新。

西巴斯辛 那真是一桩美满的婚姻，我们的归航也顺利得很呢。

阿德里安 突尼斯从来没有娶过这样一位绝世的王后。

贡柴罗 自从狄多寡妇[1]之后，他们的确不曾有过这样一位王后。

安东尼奥 寡妇！该死！怎样搀进一个寡妇来了呢？狄多寡妇，嘿！

西巴斯辛 也许他还要说出鳏夫埃涅阿斯来了呢。大王，您能够容忍他这样胡说八道吗？

阿德里安 你说狄多寡妇吗？照我考查起来，她是迦太基的，不是突尼斯的。

贡柴罗 这个突尼斯，足下，就是迦太基。

阿德里安 迦太基？

贡柴罗 确实告诉你，它便是迦太基。

安东尼奥 他的说话简直比神话中所说的竖琴[2]还神奇。

西巴斯辛 居然把城墙跟房子一起搬了地方啦。

安东尼奥 他还要行些什么不可能的奇迹呢？

西巴斯辛 我想他也许要想把这个岛装在口袋里，带回家去赏给他的儿子，就像赏给他一只苹果一样。

安东尼奥 再把这苹果核种在海里，于是又有许多岛长起来啦。

贡柴罗 呃？

安东尼奥 呃，不消多少时候。

贡柴罗 （向阿隆佐） 大人，我们刚才说的是我们现在穿着的衣服新得跟我们在突尼斯参加公主的婚礼时一样；公主现在已经是一位王后了。

安东尼奥 而且是那里从来不曾有过的第一位出色的王后。

西巴斯辛 除了狄多寡妇之外，我得请你记住。

安东尼奥 啊！狄多寡妇；对了，还有狄多寡妇。

贡柴罗 我的紧身衣，大人，不是跟第一天穿上去的时候一样新吗？我的意思是说有几分差不多新。

安东尼奥 那“几分”你补充得很周到。

贡柴罗 不是吗，当我在公主大婚时穿着它的时候？

阿隆佐 你唠唠叨叨地把这种话塞进我的耳朵里，把我的胃口都倒尽了。我真希望我不曾把女儿嫁到那里！因为从那边动身回来，我的儿子便失去了；在我的感觉中，她也同样已经失去，因为她离意大利这么远，我将永远不能再见她一面。唉，我的儿子，那不勒斯和米兰的储君！你葬身在哪一头鱼腹中呢？

弗兰西斯科 大王，他也许还活着。我看见他击着波浪，将身体耸出在水面上，不顾浪涛怎样和他作对，他凌波而前，尽力抵御着迎面而来的最大的巨浪；他的勇敢的头总是探出在怒潮的上面，而把他那壮健的臂膊以有力的姿势将自己划近岸边；海岸的岸脚已被浪潮侵蚀空了，那倒挂的岩顶似乎在俯向着他，要把他援救起来。我确信他是平安地到了岸上。

阿隆佐 不，不，他已经死了。

西巴斯辛 大王，您给自己带来这一重大的损失，倒是应该感谢您自己，因为您不把您的女儿留着赐福给欧洲人，却宁愿把她捐弃给一个非洲人；至少她从此远离了您的眼前，难怪您要伤心掉泪了。

阿隆佐 请你别再说了吧。

西巴斯辛 我们大家都曾经跪求着您改变您的意志；她自己也处于怨恨和服从之间，犹豫不决应当迁就哪一个方面。现在我们已经失去了您的儿子，恐怕再没有看见他的希望了；为着这一回举动，米兰和那不勒斯又加添了许多寡妇，我们带回家乡去安慰她们的男人却没有几个：一切过失全在您的身上。

阿隆佐 这确是最严重的损失。

贡柴罗 西巴斯辛大人，您说的自然是真话，但是太苛酷了点儿，而且现在也不该说这种话；应当敷膏药的时候，你却去触动痛处。

西巴斯辛 说得很好。

安东尼奥 而且真像一位大夫的样子。

贡柴罗 当您为愁云笼罩的时候，大王，我们也都一样处于阴沉的天气中。

西巴斯辛 阴沉的天气？

安东尼奥 阴沉得很。

贡柴罗 如果这一个岛归我所有，大王——

安东尼奥 他一定要把它种满了荨麻。

西巴斯辛 或是酸模草，锦葵。

贡柴罗 而且我要是这岛上的王的话，请猜我将做些什么事。

西巴斯辛 使你自己不致喝醉，因为无酒可饮。

贡柴罗 在这共和国中我要实行一切与众不同的设施；我要禁止一切的贸易；没有地方官的设立；没有文学；富有、贫穷和雇佣都要废止；契约、承袭、疆界、区域、耕种、葡萄园都没有；金属、谷物、酒、油都没有用处；废除职业，所有的人都不做事；妇女也是这样，但她们是

天真而纯洁；没有君主——

西巴斯辛 但是他说他是这岛上的王。

安东尼奥 他的共和国的后面的部分把开头的部分忘了。

贡柴罗　大自然中一切的产物都须不用血汗劳力而获得；叛逆、重罪、剑、戟、刀、枪、炮以及一切武器的使用，一律杜绝；但是大自然会自己产生出一切丰饶的东西，养育我那些纯朴的人民。

西巴斯辛 他的人民中间没有结婚这一件事吗？

安东尼奥 没有的，老兄；大家闲荡着，尽是些娼妓和无赖。

贡柴罗 我要照着这样的理想统治，足以媲美往古的黄金时代。

西巴斯辛 上帝保佑吾王！

安东尼奥 贡柴罗万岁！

贡柴罗 而且——您在不在听我，大王？

阿隆佐 算了，请你别再说下去了吧！你对我尽说些没意思的话。

贡柴罗 我很相信陛下的话。我的本意原是要让这两位贵人把我取笑取笑，他们的天性是这样敏感而伶俐，常常会无缘无故发笑。

安东尼奥 我们笑的是你。

贡柴罗 在这种取笑讥讽的事情上，我在你们的眼中简直不算什么名堂，那么你们只管笑个没有名堂吧。

安东尼奥 好一句厉害的话！

西巴斯辛 可惜不中要害。

贡柴罗　你们是血气奋发的贵人们，假使月亮连续五个星期不生变化，你们也会把她撵走。

爱丽儿隐形上，奏庄严的音乐。

西巴斯辛 对啦，我们一定会把她撵走，然后在黑夜里捉鸟去。

安东尼奥 呦，好大人，别生气哪！

贡柴罗　放心吧，我不会的；我不会这样不知自检。我觉得疲倦得很，你们肯不肯把我笑得睡去？

安东尼奥 好，你睡吧，听我们笑你。（除阿隆佐、西巴斯辛、安东尼奥外余皆睡去。）

阿隆佐 怎么！大家一会儿都睡熟了！我希望我的眼睛安安静静地合拢，把我的思潮关闭起来。我觉得它们确实要合拢了。

西巴斯辛 大王，请您不要拒绝睡神的好意。他不大会降临到忧愁者的身上；但倘使来了的时候，那是一个安慰。

安东尼奥 我们两个人，大王，会在您休息的时候护卫着您，留意着您的安全。

阿隆佐 谢谢你们。倦得很。（阿隆佐睡；爱丽儿下。）

西巴斯辛 真奇怪，大家都这样倦！

安东尼奥 那是因为气候的关系。

西巴斯辛 那么为什么我们的眼皮不垂下来呢？我觉得我自己一点不想睡。

安东尼奥 我也不想睡；我的精神很兴奋。他们一个一个倒下来，好像预先约定好似的，又像受了电击一般。可尊敬的西巴斯辛，什么事情也许会……啊！什么事情也许会……算了，不说了；但是我总觉得我能从你的脸上看出你应当成为何等样的人。时机全然于你有利；我在强烈的想象里似乎看见一顶王冠降到你的头上了。

西巴斯辛 什么！你是醒着还是睡着？

安东尼奥 你听不见我说话吗？

西巴斯辛 我听见的；但那一定是你睡梦中说出来的呓语。你在说些什么？这是一种奇怪的睡状，一面睡着，一面却睁大了眼睛；站立着，讲着话，行动着，然而却睡得这样熟。

安东尼奥 尊贵的西巴斯辛，你徒然让你的幸运睡去，竟或是让它死去；你虽然醒着，却闭上了眼睛。

西巴斯辛 你清清楚楚在打鼾；你的鼾声里却蕴藏着意义。

安东尼奥 我在一本正经地说话，你不要以为我跟平常一样。你要是愿意听我的话，也必须一本正经；听了我的话之后，我的尊荣将要增加三倍。

西巴斯辛 呕，你知道我是心如止水。

安东尼奥 我可以教你怎样让止水激涨起来。

西巴斯辛 你试试看吧；但习惯的惰性只会教我退落下去。

安东尼奥 啊，但愿你知道你心中也在转这念头，虽然你表面上这样拿这件事取笑！越是排斥这思想，这思想越是牢固在你的心里。向后退的人，为了他们自己的胆小和因循，总是出不出头来。

西巴斯辛 请你说下去吧；瞧你的眼睛和面颊的神气，好像心中藏着什么话，而且像是产妇难产似的，很吃力地要把它说出来。

安东尼奥 我要说的是，大人：我们那位记性不好的大爷——这个人要是去世之后，别人也会把他淡然忘却的——他虽然已经把王上劝说得几乎使他相信他的儿子还活着——因为这个人唯一的本领就是向人家唠叨劝说，——但王子不曾死这一回事是绝对不可能的，正像在这里睡着的人不会游泳一样。

西巴斯辛 我对于他不曾溺死这一句话是不抱一点希望的。

安东尼奥 哎，不要说什么不抱希望啦，你自己的希望大着呢！从那

方面说是没有希望，反过来说却正是最大不过的希望，野心所能企及而无可再进的极点。你同意不同意我说：腓迪南已经溺死了？

西巴斯辛 他一定已经送命了。

安东尼奥 那么告诉我，除了他，应该轮到谁承继那不勒斯的王位？

西巴斯辛 克拉莉贝尔。

安东尼奥 她是突尼斯的王后；她住的地区那么遥远，一个人赶一辈子路，可还差五六十里才到得了她的家；她和那不勒斯没有通信的可能：月亮里的使者是太慢了，除非叫太阳给她捎信，那么直到新生婴孩柔滑的脸上长满胡须的时候也许可以送到。我们从她的地方出发而遭到了海浪的吞噬，一部分人幸得生命，这是命中注定的，因为他们将有所作为，以往的一切都只是个开场的引子，以后的正文该由我们来干一番。

西巴斯辛 这是什么话！你怎么说的？不错，我的哥哥的女儿是突尼斯的王后，她也是那不勒斯的嗣君；两地之间相隔着好多路程。

安东尼奥 这路程是这么长，每一步的距离都似乎在喊着，“克拉莉贝尔怎么还能回头走，回到那不勒斯去呢？不要离开突尼斯，让西巴斯辛快清醒过来吧！”瞧，他们睡得像死去一般；真的，就是死了也不过如此。这儿有一个人治理起那不勒斯来，也绝不亚于睡着的这一个；也总不会缺少像这位贡柴罗一样善于唠叨说空话的大臣——就是乌鸦我也能教它讲得比他有意思一点哩。啊，要是你也跟我一样想法就好了！这样的昏睡对于你的高升真是一个多么好的机会！你懂不懂我的意思？

西巴斯辛 我想我懂得。

安东尼奥 那么你对于你自己的好运气有什么意见呢？

西巴斯辛 我记得你曾经篡夺过你哥哥普洛斯彼罗的位置。

安东尼奥 是的；你瞧我穿着这身衣服多么称身；比从前神气得多了！本来我的哥哥的仆人和我处在同等的地位，现在他们都在我的手下

了。

西巴斯辛 但是你的良心上——

安东尼奥 哎，大人，良心在什么地方呢？假如它像一块冻疮，那么也许会害我穿不上鞋子；但是我并不觉得在我的胸头有这么一位神明。即使有二十颗冻结起来的良心梗在我和米兰之间，那么不等它们作梗起来，也早就溶化了。这儿躺着你的兄长，跟泥土也不差多少——假如他真像他现在这个样子，看上去就像死了一般；我用这柄称心如意的剑，只要轻轻刺进三吋那么深，就可以叫他永远安静。同时你照着我的样子，也可以叫这个老头子，这位老成持重的老臣，从此长眠不醒，再也不会来呶呶指责我们。至于其余的人，只要用好处引诱他们，就会像猫儿舐牛奶似的流连不去；假如我们说是黄昏，他们也不敢说是早晨。

西巴斯辛 好朋友，我将把你的情形作为我的榜样；如同你得到米兰一样，我也要得到我的那不勒斯。举起你的剑来吧；只要这么一下，便可以免却你以后的纳贡；我做了国王之后，一定十分眷宠你。

安东尼奥 我们一起举剑吧；当我举起手来的时候，你也照样把你的剑对准贡柴罗的胸口。

西巴斯辛 啊！且慢。（二人往一旁密议。）

音乐；爱丽儿隐形复上。

爱丽儿 我的主人凭他的法术，预知你，他的朋友，所陷入的危险，因此差我来保全你的性命，因为否则他的计划就要失败。（在贡柴罗耳边唱）

当你酣然熟睡的时候，

眼睛睁得大大的“阴谋”，

正在施展着毒手。

假如你重视你的生命，

不要再睡了，你得留神；

快快醒醒吧，醒醒！

安东尼奥 那么让我们赶快下手吧。

贡柴罗 天使保佑王上啊！（众醒。）

阿隆佐 什么？怎么啦？喂，醒来！你们为什么拔剑？为什么脸无人色？

贡柴罗 什么事？

西巴斯辛 我们正站在这儿守护您的安息，就在这时候忽然听见了一阵大声的狂吼，好像公牛，不，狮子一样。你们不是也被那声音惊醒的吗？我听了害怕极了。

阿隆佐 我什么都没听见。

安东尼奥 啊！那是一种怪兽听了也会害怕的咆哮，大地都给它震动起来。那一定是一大群狮子的吼声。

阿隆佐 你听见这声音吗，贡柴罗？

贡柴罗 凭着我的名誉起誓，大王，我只听见一种很奇怪的蜜蜂似的声音，它使我惊醒转来。我摇着您的身体，喊醒了您。我一睁开眼睛，便看见他们的剑拔出鞘外。有一个声音，那是真的。最好我们留心提防着，否则赶快离开这地方。让我们把武器预备好。

阿隆佐 带领我们离开这块地面，让我们再去找寻一下我那可怜的孩子。

贡柴罗 上天保佑他不要给这些野兽害了！我相信他一定在这岛上。

阿隆佐 领路走吧。（率众人下。）

爱丽儿 我要把我的工作回去报告我的主人；

国王呀，安心着前去把你的孩子找寻。（下。）

第二场 岛上的另一处

凯列班荷柴上，雷声。

凯列班 愿太阳从一切沼泽、平原上吸起来的瘴气都降在普洛斯彼罗身上，让他的全身没有一处不生恶病！他的精灵会听见我的话，但我非把他咒一下不可。他们要是没有他的吩咐，决不会拧我，显出各种怪相吓我，把我推到烂泥里，或是在黑暗中化作一团磷火诱我迷路；但是只要我有点儿什么，他们便想出种种的恶作剧来摆布我：有时变成猴子，向我咧着牙齿扮鬼脸，然后再咬我；一下子又变成刺猬，在路上滚作一团，我的赤脚一踏上去，便把针刺竖了起来；有时我的周身围绕着几条毒蛇，吐出分叉的舌头来，那咝咝的声音吓得我发狂。

特林鸠罗上。

凯列班 瞧！瞧！又有一个他的精灵来了！因为我柴捡得慢，要来给我吃苦头。让我把身体横躺下来；也许他会不注意到我。

特林鸠罗 这儿没有丛林也没有灌木，可以抵御任何风雨。又有一阵大雷雨要来啦，我听见风在呼啸，那边那堆大的乌云像是一只臭皮袋就要把袋里的酒倒下来的样子。要是这回再像不久以前那么响着大雷，我不晓得我该把我的头藏到什么地方去好；那块云准要整桶整桶地倒下水来。咦！这是什么东西？是一个人还是一条鱼？死的还是活的？一定是一条鱼；他的气味像一条鱼，有些隔宿发霉的鱼腥气，不是新腌的鱼。奇怪的鱼！我从前曾经到过英国；要是我现在还在英国，只要把这条鱼画出来，挂在帐篷外面，包管那边无论哪一个节日里没事做的傻瓜都会掏出整块的银洋来瞧一瞧：在那边很可以靠这条鱼发一笔财；随便什么稀奇古怪的畜生在那边都可以让你发一笔财。他们不愿意丢一个铜子给跛脚的叫化，却愿意拿出一角钱来看一个死了的印第安红种人。嘿，他像人一样生着腿呢！他的翼鳍多么像是一对臂膀！他的身体还是暖的！我说我弄错了，我放弃原来的意见了，这不是鱼，是一个岛上的土人，刚才被天雷轰得那样子。（雷声） 唉！雷雨又来了；我只得躲到他的衫子底下去，再没有别的躲避的地方了：一个人倒起运来，就要跟妖怪一起睡觉。让我躲在这儿，直到云消雨散。

斯丹法诺唱歌上，手持酒瓶。

斯丹法诺（唱）

我将不再到海上去，到海上去，

我要老死在岸上。——

这是一支送葬时唱的难听的曲子。好，这儿是我的安慰。

（饮酒；唱）

船长，船老大，咱小子和打扫甲板的，

还有炮手和他的助理，

爱上了毛儿、梅哥、玛利痕和玛葛丽，

但凯德可没有人欢喜；

因为她有一副绝顶响喉咙，

见了水手就要嚷，“送你的终！”

焦油和沥青的气味熏得她满心烦躁，

可是裁缝把她浑身搔痒就呵呵乱笑：

这也是一支难听的曲子；但这儿是我的安慰。（饮酒。）

凯列班 不要折磨我，喔！

斯丹法诺　什么事？这儿有鬼吗？叫野人和印第安人来跟我们捣乱吗？哈！海水都淹不死我，我还怕四只脚的东西不成？古话说得好，一个人神气得竟然用四条腿走路，就决不能叫人望而生畏：只要斯丹法诺鼻孔里还透着气，这句话还是照样要说下去。

凯列班 精灵在折磨我了，喔！

斯丹法诺 这是这儿岛上生四条腿的什么怪物，照我看起来像在发疟疾。见鬼，他跟谁学会了我们的话？为了这，我也得给他医治一下子；要是我医好了他，把他驯伏了，带回到那不勒斯去，可不是一桩可以送给随便哪一个脚踏牛皮的皇帝老官儿的绝妙礼物！

凯列班 不要折磨我，求求你！我愿意赶紧把柴背回家去。

斯丹法诺 他现在寒热发作，语无伦次，他可以尝一尝我瓶里的酒；要是他从来不曾沾过一滴酒，那很可以把他完全医好。我倘然医好了他，把他驯伏了，我也不要怎么狠心需索；反正谁要他，谁就得出一笔钱——出一大笔钱。

凯列班　你还不曾给我多少苦头吃，但你就要大动其手了；我知道的，因为你在发抖；普洛斯彼罗的法术在驱使你了。

斯丹法诺 给我爬过来，张开你的嘴巴；这是会叫你说话的好东西，你这头猫！张开嘴来；这会把你的战抖完完全全驱走，我可以告诉你。（给凯列班喝酒） 你不晓得谁是你的朋友。再张开嘴来。

特林鸠罗 这声音我很熟悉，那像是——但他已经淹死了。这些都是邪鬼。老天保佑我啊！

斯丹法诺 四条腿，两个声音，真是一个有趣不过的怪物！他的前面的嘴巴在向他的朋友说着恭维的话，他的背后的嘴巴却在说他坏话讥笑他。即使医好他需要我全瓶的酒，我也要给他出一下力。喝吧。阿门！让我再把一些酒倒在你那另外一只嘴里。

特林鸠罗 斯丹法诺！

斯丹法诺 你另外的那张嘴在叫我吗？天哪，天哪！这是个魔鬼，不是个妖怪。我得离开他；我可跟魔鬼打不了交道。

特林鸠罗 斯丹法诺！如果你是斯丹法诺，请你过来摸摸我，跟我讲几句话。我是特林鸠罗；不要害怕，你的好朋友特林鸠罗。

斯丹法诺 你倘然是特林鸠罗，那么钻出来吧。让我来把那两条小一点的腿拔出来；要是这儿有特林鸠罗的腿的话，这一定不会错。嗳哟，

你果真是特林鸠罗！你怎么会变成这个妖怪的粪便？他能够泻下特林鸠罗来吗？

特林鸠罗 我以为他是给天雷轰死了的。但是你不是淹死了吗，斯丹法诺？我现在希望你不曾淹死。雷雨过去了吗？我因为害怕雷雨，所以才躲在这个死妖精的衫子底下。你还活着吗，斯丹法诺？啊，斯丹法诺，两个那不勒斯人脱险了！

斯丹法诺 请你不要把我旋来旋去，我的胃不大好。

凯列班 （旁白） 这两个人倘然不是精灵，一定是好人。那是一位英雄的天神；他还有琼浆玉液。我要向他跪下去。

斯丹法诺 你怎么会逃命了的？你怎么会到这儿来？凭着这个瓶儿起誓，你是怎么到这儿来的？凭着这个瓶儿起誓，我自己是因为伏在一桶白葡萄酒的桶顶上才不曾淹死；那桶酒是水手们从船上抛下海的；这个瓶是我被冲上岸之后自己亲手用树干刳成的。

凯列班 凭着那个瓶儿起誓，我要做您的忠心的仆人；因为您那种水是仙水。

斯丹法诺 嗨，起誓吧，说你是怎样逃了命的。

特林鸠罗 游泳到岸上，像一只鸭子一样；我会像鸭子一样游泳，我可以起誓。

斯丹法诺 来，吻你的《圣经》[3]。（给特林鸠罗喝酒） 你虽然能像鸭子一样游泳，可是你的样子倒像是一只鹅。

特林鸠罗 啊，斯丹法诺！这酒还有吗？

斯丹法诺 有着整整一桶呢，老兄；我在海边的一座岩穴里藏下了我的美酒。喂，妖精！你的寒热病怎么样啦？

凯列班 您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吗？

斯丹法诺 从月亮里下来的，实实在在告诉你；从前我是住在月亮里的。

凯列班 我曾经看见过您在月亮里；我真喜欢您。我的女主人曾经指点给我看您和您的狗和您的柴枝。

斯丹法诺 来，起誓吧，吻你的《圣经》；我会把它重新装满。起誓吧。

特林鸠罗 凭着这个太阳起誓，这是个蠢得很的怪物；可笑我竟会害怕起他来！一个不中用的怪物！月亮里的人，嘿！这个可怜的轻信的怪物！好啊，怪物！你的酒量真不小。

凯列班 我要指点给您看这岛上每一处肥沃的地方；我要吻您的脚。请您做我的神明吧！

特林鸠罗 凭着太阳起誓，这是一个居心不良的嗜酒的怪物；一等他的神明睡了过去，他就会把酒瓶偷走。

凯列班 我要吻您的脚；我要发誓做您的仆人。

斯丹法诺 那么好，跪下来起誓吧。

特林鸠罗 这个头脑简单的怪物要把我笑死了。这个不要脸的怪物！我心里真想把他揍一顿。

斯丹法诺 来，吻吧。

特林鸠罗 但是这个可怜的怪物是喝醉了；一个作孽的怪物！凯列班我要指点您最好的泉水；我要给您摘浆果；我要给您捉鱼，给您打很多的柴。但愿瘟疫降临在我那暴君的身上！我再不给他搬柴了；我要跟着您走，您这了不得的人！

特林鸠罗 一个可笑又可气的怪物！竟会把一个无赖的醉汉看作了不得的人！

凯列班 请您让我带您到长着野苹果的地方；我要用我的长指爪给您掘出落花生来，把樫鸟的窝指点给您看，教给您怎样捕捉伶俐的小猢狲的法子；我要采成球的榛果献给您；我还要从岩石上为您捉下海鸥的雏鸟来。您肯不肯跟我走？

斯丹法诺 请你带着我走，不要再噜里噜苏了。——特林鸠罗，国王和我们的同伴们既然全都淹死，这地方便归我们所有了。——来，给我拿着酒瓶。——特林鸠罗老朋友，我们不久便要再把它装满。

凯列班 （醉呓地唱）

再会，主人！再会！再会！

特林鸠罗 一个喧哗的怪物！一个醉酒的怪物！

凯列班

不再筑堰捕鱼；

不再捡柴生火，

硬要听你吩咐；

不刷盘子不洗碗；

班，班，凯——凯列班，

换了一个新老板！

自由，哈哈！哈哈，自由！自由！哈哈，自由！

斯丹法诺 啊，出色的怪物！带路走呀。（同下。）

[1] 狄多（Dido），古代迦太基女王，热恋特洛亚英雄埃涅阿斯，后埃涅阿斯乘船逃走，狄多自焚而死。

[2] 希腊神话中安菲翁（Amphion）弹琴而筑成忒拜城。

[3] 吻《圣经》原为基督徒起誓时表示郑重之仪式，此处斯丹法诺用以指饮其瓶中之酒。

第三幕

第一场 普洛斯彼罗洞室之前

腓迪南负木上。

腓迪南 有一类游戏是很吃力的，但兴趣会使人忘记辛苦；有一类卑微的工作是用坚苦卓绝的精神忍受着的，最低陋的事情往往指向最崇高的目标。我这种贱役对于我应该是艰重而可厌的，但我所奉侍的女郎使我生趣勃发，觉得劳苦反而是一种愉快。啊，她的温柔十倍于她父亲的乖愎，而他则浑身都是暴戾！他严厉地吩咐我必须把几千根这样的木头搬过去堆垒起来；我那可爱的姑娘见了我这样劳苦，竟哭了起来，说从来不曾见过像我这种人干这等卑贱的工作。唉！我把工作都忘了。但这些甜蜜的思想给与我新生的力量，在我干活的当儿，我的思想最活跃。

米兰达上；普洛斯彼罗潜随其后。

米兰达 唉，请你不要太辛苦了吧！我真希望一阵闪电把那些要你堆垒的木头一起烧掉！请你暂时放下来，坐下歇歇吧。要是这根木头被烧起来的时候，它一定会想到它所给你的劳苦而流泪的。我的父亲正在一心一意地读书；请你休息休息吧，在这三个钟头之内，他是不会出来的。

腓迪南 啊，最亲爱的姑娘，在我还没有把我必须做的工作努力做完之前，太阳就要下去了。

米兰达 要是你肯坐下来，我愿意代你搬一会儿木头，请你给我吧；让我把它搬到那一堆上面去。

腓迪南 怎么可以呢，珍贵的人儿！我宁愿毁损我的筋骨，压折我的背膀，也不愿让你干这种下贱的工作，而我空着两手坐在一旁。

米兰达 要是这种工作配给你做，当然它也配给我做。而且我做起来心里更舒服一点；因为我是自己甘愿，而你是被迫的。

普洛斯彼罗 （旁白） 可怜的孩子，你已经情魔缠身了！你这痛苦

的呻吟流露了真情。

米兰达 你瞧上去很疲乏。

腓迪南 不，尊贵的姑娘！当你在我身边的时候，黑夜也变成了清新的早晨。我恳求你告诉我你的名字，好让我把它放进我的祈祷里去。

米兰达 米兰达。——唉！父亲，我已经违背了你的叮嘱，把它说了出来啦！

腓迪南 可赞美的米兰达！真是一切仰慕的最高峰，价值抵得过世界上一切最珍贵的财宝！我的眼睛曾经关注地盼睐过许多女郎，许多次她们那柔婉的声调使我的过于敏感的听觉对之倾倒：为了各种不同的美点，我曾经喜欢过各个不同的女子；但是从不曾全心全意地爱上一个，总有一些缺点损害了她那崇高的优美。但是你啊，这样完美而无双，是把每一个人的最好的美点集合起来而造成的！

米兰达 我不曾见过一个和我同性的人，除了在镜子里见到自己的面

孔以外，我不记得任何女子的相貌；除了你，好友，和我的亲爱的父亲以外，也不曾见过哪一个我可以称为男子的人。我不知道别处地方人们都是生得什么样子，但是凭着我最可宝贵的嫁妆——贞洁起誓：除了你之外，在这世上我不企望任何的伴侣；除了你之外，我的想像也不能再产生出一个可以使我喜爱的形象。但是我的话讲得有些太越出界限，把我父亲的教训全忘记了。

腓迪南　我在我的地位上是一个王子，米兰达；也许竟是一个国王——但我希望我不是！我不能容忍一只苍蝇玷污我的嘴角，更不用说挨受这种搬运木头的苦役了。听我的心灵向你诉告：当我每一眼看见你的时候，我的心就已经飞到你的身边，甘心为你执役，使我成为你的奴隶；只是为了你的缘故，我才肯让自己当这个辛苦的运木的工人。

米兰达 你爱我吗？

腓迪南 天在顶上！地在底下！为我作证这一句妙音。要是我所说的话是真的，愿天地赐给我幸福的结果；如其所说是假，那么请把我命中注定的幸运都转成厄运！超过世间其他一切事物的界限之上，我爱你，珍重你，崇拜你！

米兰达 我是一个傻子，听见了衷心喜欢的话就流起泪来！

普洛斯彼罗　（旁白）　一段难得的良缘的会合！上天赐福给他们的后裔吧！

腓迪南 你为什么哭起来了呢？

米兰达 因为我是太平凡了，我不敢献给你我所愿意献给你的，更不敢从你接受我所渴想得到的。但这是废话；越是掩饰，它越是显露得清楚。去吧，羞怯的狡狯！让单纯而神圣的天真指导我说什么话吧！要是你肯娶我，我愿意做你的妻子；不然的话，我将到死都是你的婢女：你可以拒绝我做你的伴侣；但不论你愿不愿意，我将是你的奴仆。

腓迪南 我的最亲爱的爱人！我永远低首在你的面前。

米兰达 那么你是我的丈夫吗？

腓迪南 是的，我全心愿望着，如同受拘束的人愿望自由一样。握着我的手。

米兰达 这儿是我的手，我的心也跟它在一起。现在我们该分手了，半点钟之后再会吧。

腓迪南 一千个再会吧！（分别下。）

普洛斯彼罗 我当然不能比他们自己更为高兴，而且他们是全然不曾预先料到的；但没有别的事可以比这事更使我快活了。我要去读我的书去，因为在晚餐之前，我还有一些事情须得做好。（下。）

第二场 岛上的另一处

凯列班持酒瓶，斯丹法诺、特林鸠罗同上。

斯丹法诺 别对我说；要是酒桶里的酒完了，然后我们再喝水；只要还有一滴酒剩着，让我们总是喝酒吧。来，一！二！三！加油干！妖怪奴才，向我祝饮呀！

特林鸠罗 妖怪奴才！这岛上特产的笨货！据说这岛上一共只有五个人，我们已经是三个；要是其余的两个人跟我们一样聪明，我们的江山就不稳了。

斯丹法诺 喝酒呀，妖怪奴才！我叫你喝你就喝。你的眼睛简直呆呆地生牢在你的头上了。

特林鸠罗 眼睛不生在头上倒该生在什么地方？要是他的眼睛生在尾巴上，那才真是个出色的怪物哩！

斯丹法诺 我的妖怪奴才的舌头已经在白葡萄酒里淹死了；但是我，海水也淹不死我：凭着这太阳起誓，我在一百多哩的海面上游来游去，一直游到了岸边。你得做我的副官，怪物，或是做我的旗手。

特林鸠罗 还是做个副官吧，要是你中意的话；他当不了旗手。

斯丹法诺 我们不想奔跑呢，怪物先生。

特林鸠罗　也不想走路，你还是像条狗那么躺下来吧；一句话也别说。

斯丹法诺 妖精，说一句话吧，如果你是个好妖精。

凯列班　给老爷请安！让我舐您的靴子。我不要服侍他，他是个懦夫。

特林鸠罗 你说谎，一窍不通的怪物！我打得过一个警察呢。嘿，你这条臭鱼！像我今天一样喝了那么多白酒的人，还说是个懦夫吗？因为你是一只一半鱼、一半妖怪的荒唐东西，你就要撒一个荒唐的谎吗？

凯列班 瞧！他多么取笑我！您让他这样说下去吗，老爷？

特林鸠罗 他说“老爷”！谁想得到一个怪物会是这么一个蠢材！

凯列班 喏，喏，又来啦！我请您咬死他。

斯丹法诺 特林鸠罗，好好地堵住你的嘴！如果你要造反，就把你吊死在眼前那株树上！这个可怜的怪物是我的人，不能给人家欺侮。

凯列班 谢谢大老爷！您肯不肯再听一次我的条陈？

斯丹法诺 依你所奏；跪下来说吧。我立着，特林鸠罗也立着。

爱丽儿隐形上。

凯列班 我已经说过，我屈服在一个暴君、一个巫师的手下，他用诡计把这岛从我手里夺了去。

爱丽儿 你说谎！

凯列班 你说谎，你这插科打诨的猴子！我希望我的勇敢的主人把你杀死。我没有说谎。

斯丹法诺 特林鸠罗，要是你在他讲话的时候再来缠扰，凭着这只手起誓，我要敲掉你的牙齿。

特林鸠罗 怎么？我一句话都没有说。

斯丹法诺 那么别响，不要再多话了。（向凯列班） 讲下去。

凯列班 我说，他用妖法占据了这岛，从我手里夺了去；要是老爷肯替我向他报仇——我知道您一定敢，但这家伙绝没有这胆子——

斯丹法诺 自然啰。

凯列班 您就可以做这岛上的主人，我愿意服侍您。

斯丹法诺 用什么方法可以实现这事呢？你能不能把我带到那个人的地方去？

凯列班 可以的，可以的，老爷。我可以乘他睡熟的时候把他交付给您，您就可以用一根钉敲进他的脑袋里去。

爱丽儿 你说谎，你不敢！

凯列班 这个穿花花衣裳的蠢货！这个混蛋！请老爷把他痛打一顿，把他的酒瓶夺过来；他没有酒喝之后，就只好喝海里的咸水了，因为我不愿告诉他清泉在什么地方。

斯丹法诺 特林鸠罗，别再自讨没趣啦！你再说一句话打扰这怪物，凭着这只手起誓，我就要不顾情面，把你打成一条鱼干了。

特林鸠罗 什么？我得罪了你什么？我一句话都没有说。让我再离得远一点儿。

斯丹法诺 你不是说他说谎吗？

爱丽儿 你说谎！

斯丹法诺 我说谎吗！吃这一下！（打特林鸠罗） 要是你觉得滋味不错的话，下回再试试看吧。

特林鸠罗 我并没有说你说谎。你头脑昏了，连耳朵也听不清楚了吗？该死的酒瓶！喝酒才把你搅得那么昏沉沉的。愿你的怪物给牛瘟病瘟死，魔鬼把你的手指弯断了去！

凯列班 哈哈哈！

斯丹法诺 现在讲下去吧。——请你再站得远些。

凯列班 狠狠地打他一下子；停一会儿我也要打他。

斯丹法诺 站远些。——来，说吧。

凯列班 我对您说过，他有一个老规矩，一到下午就要睡觉；那时您先把他的书拿了去，就可以捶碎他的脑袋，或者用一根木头敲破他的头颅，或者用一根棍子搠破他的肚肠，或者用您的刀割断他的喉咙。记好，先要把他的书拿到手；因为他一失去了他的书，就是一个跟我差不多的大傻瓜，也没有一个精灵会听他指挥：这些精灵们没有一个不像我一样把他恨入骨髓。只要把他的书烧了就是了；他还有些出色的家具——他叫做“家具”——预备造了房子之后陈设起来的；但第一应该放在心上的是他那美貌的女儿。他自己说她是一个美艳无双的人；我从来不曾见过一个女人，除了我的老娘西考拉克斯和她之外；可是她比起西考拉克斯来，真不知要好看得多少倍了，正像天地的相差一样。

斯丹法诺 是这样一个出色的姑娘吗？

凯列班 是的，老爷；我可以担保一句，她跟您睡在一床是再合适也没有的啦，她会给您生下出色的小子来。

斯丹法诺 怪物，我一定要把这人杀死；他的女儿和我做王后和国王，上帝保佑！特林鸠罗和你做总督。你赞成不赞成这计策，特林鸠罗？

特林鸠罗 好极了。

斯丹法诺 让我握你的手。我很抱歉打了你；可是你活着的时候，总以少开口为妙。

凯列班 在这半点钟之内他就要入睡；您愿不愿就在这时候杀了他？

斯丹法诺 好的，凭着我的名誉起誓。

爱丽儿 我要告诉主人去。

凯列班 您使我高兴得很，我心里充满了快乐。让我们畅快一下。您肯不肯把您刚才教给我的轮唱曲唱起来？

斯丹法诺 准你所奏，怪物；凡是合乎道理的事我都可以答应。来

啊，特林鸠罗，让我们唱歌。（唱）

嘲弄他们，讥讽他们，

讥讽他们，嘲弄他们，

思想多么自由！

凯列班 这曲子不对。

爱丽儿击鼓吹箫，依曲调而奏。

斯丹法诺 这是什么声音？

特林鸠罗 这是我们的歌的曲子，在空中吹奏着呢。

斯丹法诺　你倘然是一个人，像一个人那样出来吧；你倘然是一个鬼，也随你显出怎样的形状来吧！

特林鸠罗 饶赦我的罪过呀！

斯丹法诺 人一死什么都完了；我不怕你。但是可怜我们吧！

凯列班 您害怕吗？

斯丹法诺 不，怪物，我怕什么？

凯列班 不要怕。这岛上充满了各种声音和悦耳的乐曲，使人听了愉快，不会伤害人。有时成千的叮叮咚咚的乐器在我耳边鸣响。有时在我酣睡醒来的时候，听见了那种歌声，又使我沉沉睡去；那时在梦中便好像云端里开了门，无数珍宝要向我倾倒下来；当我醒来之后，我简直哭了起来，希望重新做一遍这样的梦。

斯丹法诺 这倒是一个出色的国土，可以不费钱白听音乐。

凯列班 但第一您得先杀死普洛斯彼罗。

斯丹法诺 那事我们不久就可以动手；我记住了。

特林鸠罗 这声音渐渐远去了；让我们跟着它，然后再干我们的事。

斯丹法诺 领着我们走，怪物；我们跟着你。我很希望见一见这个打鼓的家伙，瞧他的样子奏得倒挺不错。

特林鸠罗 你来吗？我跟着它走了，斯丹法诺。（同下。）

第三场 岛上的另一处

阿隆佐、西巴斯辛、安东尼奥、贡柴罗、阿德里安、弗兰西斯科及余人等上。

贡柴罗 天哪！我走不动啦，大王；我的老骨头在痛。这儿的路一条直一条弯的，完全把人迷昏了！要是您不见怪，我必须休息一下。

阿隆佐 老人家，我不能怪你；我自己也心灰意懒，疲乏得很。坐下来歇歇吧。现在我已经断了念头，不再自己哄自己了。他一定已经淹死了，尽管我们乱摸瞎撞地找寻他；海水也在嘲笑着我们在岸上的无益的寻觅。算了吧，让他死了就完了！

安东尼奥 （向西巴斯辛旁白） 我很高兴他是这样灰心。别因为一次遭到失败，就放弃了你的已决定好的计划。

西巴斯辛 （向安东尼奥旁白） 下一次的机会我们一定不要错过。

安东尼奥 （向西巴斯辛旁白） 就在今夜吧；他们现在已经走得很疲乏，一定不会，而且也不能，再那么警觉了。

西巴斯辛 （向安东尼奥旁白） 好，今夜吧。不要再说了。

庄严而奇异的音乐。普洛斯彼罗自上方隐形上。下侧若干奇形怪状的精灵抬了一桌酒席进来；他们围着它跳舞，且作出各种表示敬礼的姿势，邀请国王以次诸人就食后退去。

阿隆佐 这是什么音乐？好朋友们，听哪！

贡柴罗 神奇的甜美的音乐！

阿隆佐 上天保佑我们！这些是什么？

西巴斯辛 一幅活动的傀儡戏！现在我才相信世上有独角的麒麟，阿拉伯有凤凰所栖的树，上面有一只凤凰至今还在南面称王呢。

安东尼奥　麒麟和凤凰我都相信；要是此外还有什么难于置信的东西，都来告诉我好了，我一定会发誓说那是真的。旅行的人决不会说谎话，足不出门的傻瓜才嗤笑他们。

贡柴罗 要是我现在在那不勒斯，把这事告诉了别人，他们会不会相信我呢？要是我对他们说，我看见岛上的人民是这样这样的——这些当然一定是岛上的人民啰——虽然他们的形状生得很奇怪，然而倒是很有礼貌、很和善，在我们人类中也难得见到的。

普洛斯彼罗 （旁白） 正直的老人家，你说得不错；因为在你们自己一群人当中，就有几个人比魔鬼还要坏。

阿隆佐 我再不能这样吃惊了；虽然不开口，但他们的那种形状、那种手势、那种音乐，都表演了一幕美妙的哑剧。

普洛斯彼罗 （旁白） 且慢称赞吧。

弗兰西斯科 他们消失得很奇怪。

西巴斯辛 不要管他，既然他们把食物留下，我们有肚子就该享用。——您要不要尝尝试试看？

阿隆佐 我可不想吃。

贡柴罗 真的，大王，您无须胆小。当我们还是孩子的时候，谁肯相信有一种山居的人民，喉头长着肉袋，像一头牛一样？谁又肯相信有一种人的头是长在胸膛上的？可是我们现在都相信每个旅行的人都能肯定这种话不是虚假的了。

阿隆佐 好，我要吃，即使这是我的最后一餐；有什么关系呢？我的最好的日子也已经过去了。贤弟，公爵，陪我们一起来吃吧。

雷电。爱丽儿化女面鸟身的怪鸟上，以翼击桌，筵席顿时消失——用一种特别的机关装置。

爱丽儿 你们是三个有罪的人；操纵着下界一切的天命使得那贪馋的怒海重又把你们吐了出来，把你们抛在这没有人居住的岛上，你们是不配居住在人类中间的。你们已经发狂了。（阿隆佐、西巴斯辛等拔剑）

即使像你们这样勇敢的人，也没有法子免除一死。你们这辈愚人！我和我的同伴们都是运命的使者；你们的用风、火熔炼的刀剑不能损害我们身上的一根羽毛，正像把它们砍向呼啸的风、刺向分而复合的水波一样，只显得可笑。我的伙伴们也是刀枪不入的。而且即使它们能够把我们伤害，现在你们也已经没有力量把臂膀举起来了。好生记住吧，我来就是告诉你们这句话，你们三个人是在米兰把善良的普洛斯彼罗篡逐的恶人，你们把他和他的无辜的婴孩放逐在海上，如今你们也受到同样的报应了。为着这件恶事，上天虽然并不把惩罚立刻加在你们身上，却并没有轻轻放过，已经使海洋陆地，以及一切有生之伦，都来和你们作对了。你，阿隆佐，已经丧失了你的儿子；我再向你宣告；活地狱的无穷的痛苦——一切死状合在一起也没有那么惨，将要一步步临到你生命的途程中；除非痛悔前非，以后洗心革面，做一个清白的人，否则在这荒岛上面，天谴已经迫在眼前了！

爱丽儿在雷鸣中隐去。柔和的乐声复起；精灵们重上，跳舞且做揶揄状，把空桌抬下。

普洛斯彼罗 （旁白） 你把这怪鸟扮演得很好，我的爱丽儿，这一桌酒席你也席卷得妙，我叫你说的话你一句也没有漏去；就是那些小精灵们也都是生龙活虎，各自非常出力。我的神通已经显出力量，我这些仇人们已经惊惶得不能动弹；他们都已经在我的权力之下了。现在我要在这种情形下面离开他们，去探视他们以为已经淹死了的年轻的腓迪南和他的也是我的亲爱的人儿。（自上方下。）

贡柴罗 凭着神圣的名义，大王，为什么您这样呆呆地站着？

阿隆佐 啊，那真是可怕！可怕！我觉得海潮在那儿这样告诉我；风在那儿把它唱进我的耳中；那深沉可怕、像管风琴似的雷鸣在向我震荡出普洛斯彼罗的名字，它用宏亮的低音宣布了我的罪恶。这样看来，我的孩子一定是葬身在海底的软泥之下了；我要到深不可测的海底去寻找他，跟他睡在一块儿！（下。）

西巴斯辛 要是这些鬼怪们一个一个地来，我可以打得过他们。

安东尼奥 让我助你一臂之力。（西巴斯辛、安东尼奥下。）

贡柴罗 这三个人都有些不顾死活的神气。他们的重大的罪恶像隔了

好久才发作的毒药一样，现在已经在开始咬啮他们的灵魂了。你们是比较善于临机应变的，请快快追上去，阻止他们不要做出什么疯狂的举动来。

阿德里安 你们跟我来吧。（同下。）

第四幕

第一场 普洛斯彼罗洞室之前

普洛斯彼罗、腓迪南、米兰达上。

普洛斯彼罗 要是我曾经给你太严厉的惩罚，你也已经得到补偿了；因为我已经把我生命中的一部分给了你，我是为了她才活着的。现在我再把她交给你的手里；你所受的一切苦恼都不过是我用来试验你的爱情的，而你能异常坚强地忍受它们；这里我当着天，许给你这个珍贵的赏赐。腓迪南啊，不要笑我这样把她夸奖，你自己将会知道一切的称赞比起她自身的美好来，都是瞠乎其后的。

腓迪南 我绝对相信您的话。

普洛斯彼罗 既然我的给与和你的获得都不是出于贸然，你就可以娶我的女儿。但在一切神圣的仪式没有充分给你许可之前，你不能侵犯她处女的尊严；否则你们的结合将不能得到上天的美满的祝福，冷淡的憎恨、白眼的轻蔑和不睦将使你们的姻缘中长满令人嫌恶的恶草。所以小心一点吧，许门[1]的明灯将照引着你们！

腓迪南 我希望的是以后在和如今一样的爱情中享受着平和的日子、美秀的儿女和绵绵的生命，因此即使在最幽冥的暗室中，在最方便的场合，有伺隙而来的魔鬼的最强烈的煽惑，也不能使我的廉耻化为肉欲，而轻轻地损毁了举行婚礼那天的无比的欢乐。可是那样的一天来得也太慢了，我觉得不是太阳神的骏马在途中跑垮了，便是黑夜被系禁在冥域了。

普洛斯彼罗 说得很好。坐下来跟她谈话吧，她是属于你的。喂，爱丽儿！我的勤劳的仆人，爱丽儿！

爱丽儿上。

爱丽儿 我的威严的主人，有什么吩咐？我在这里。

普洛斯彼罗 你跟你的小伙计们把刚才的事情办得很好；我必须再差

你们做一件这样的把戏。去把你手下的小喽啰们召唤到这儿来；叫他们赶快装扮起来；因为我必须在这一对年轻人的面前卖弄卖弄我的法术；我曾经答应过他们，他们也在盼望着。

爱丽儿 即刻吗？

普洛斯彼罗 是的，一霎眼的时间内就得办好。

爱丽儿 你来去还不曾出口，

你呼吸还留着没透，

我们早脚尖儿飞快，

扮鬼脸大伙儿都在，

主人，你爱我不爱？

普洛斯彼罗 我很爱你，我的伶俐的爱丽儿！在我没有叫你之前，不

要就来。

爱丽儿 好，我知道。（下。）

普洛斯彼罗 当心保持你的忠实，不要太恣意调情。血液中的火焰一燃烧起来，最坚强的誓言也就等于草秆。节制一些吧，否则你的誓约就要守不住了！

腓迪南 请您放心，老人家；皎白的处女的冰雪，早已压伏了我胸中的欲火。

普洛斯彼罗 好。——出来吧，我的爱丽儿！不要让精灵们缺少一个，多一个倒不妨。轻轻快快地出来吧！大家不要响，只许静静地看！

柔和的音乐；假面剧开始。精灵扮伊里斯[2]上。

伊里斯 刻瑞斯[3]，最丰饶的女神，我是天上的彩虹，我是天后的使官，天后在云端，传旨请你离开你那繁荣着小麦、大麦、黑麦、燕麦、野豆、豌豆的膏田；离开你那羊群所游息的茂草的山坡，以及饲牧它们的满铺着刍草的平原；离开你那生长着立金花和蒲苇的堤岸，多雨的四月奉着你的命令而把它装饰着的，在那里给清冷的水仙女们备下了洁净的新冠；离开你那为失恋的情郎们所爱好而徘徊其下的金雀花的薮丛；你那牵藤的葡萄园；你那荒瘠碕确的海滨，你所散步游息的所在：请你离开这些地方，到这里的草地上来，和尊严的天后陛下一同游戏；她的孔雀已经轻捷地飞翔起来了，请你来陪驾吧，富有的刻瑞斯。

刻瑞斯上。

刻瑞斯 万福，你永远服从着天后命令的，五彩缤纷的使者！你用你的橙黄色的翼膀常常洒下甘露似的清新的阵雨在我的花朵上面，用你的青色的弓的两端为我的林木丛生的地亩和没有灌枝的高原披上了富丽的肩巾：敢问你的王后唤我到这细草原上来，有什么吩咐？

伊里斯 为要庆祝真心的爱情的结合，大量地赐福给这一双有福的恋人。

刻瑞斯 告诉我，天虹，你知不知道维纳斯或她的儿子是否也随侍着

天后？自从她们用诡计使我的女儿陷在幽冥的狄斯的手中以后，我已经立誓不再见她和她那盲目的小儿的无耻的面孔了。[4]

伊里斯　不要担心会碰见她；我遇见她的灵驾由一对对的白鸽拖引着，正冲破云霄，向帕福斯[5]而去，她的儿子同车陪着她。她们因为这里的这一对男女曾经立誓在许门的火炬未燃着以前不得同衾，因此想要在他们身上干一些无赖的把戏，可是白费了心机；马斯的情妇[6]已经满心暴躁地回去；她那发恼的儿子已经折断了他的箭，发誓以后不再射人，只是跟麻雀们开开玩笑，打算做一个好孩子了。

刻瑞斯　最高贵的王后，伟大的朱诺[7]来了；从她的步履上我辨认得出来。

朱诺上。

朱诺　我的丰饶的贤妹安好？跟我去祝福这一对璧人，让他们一生幸福，产出美好的后裔来。（唱）

富贵尊荣，美满良姻，

百年偕老，子孙盈庭；

幸福朝朝，欢娱暮暮，

朱诺向你们恭贺！

刻瑞斯（唱）

田多落穗，积谷盈仓，

葡萄成簇，摘果满筐；

秋去春来，如心所欲，

刻瑞斯为你们祝福！

腓迪南　这是一个最神奇的幻景，这样迷人而谐美！我能不能猜想这些都是精灵呢？

普洛斯彼罗　是的，这些是我从他们的世界里用法术召唤来表现我一时的空想的精灵们。

腓迪南 让我终老在这里吧！有着这样一位人间稀有的神奇而贤哲的父亲，这地方简直是天堂了。

朱诺与刻瑞斯作耳语，授命令于伊里斯。

普洛斯彼罗 亲爱的，莫做声！朱诺和刻瑞斯在那儿严肃地耳语，将要有一些另外的事情。嘘！不要开口！否则我们的魔法就要破解了。

伊里斯 戴着蒲苇之冠，眼光永远是那么柔和的、住在蜿蜒的河流中的仙女们啊！离开你们那涡卷的河床，到这青青的草地上来答应朱诺的召唤吧！前来，冷洁的水仙们，伴着我们一同庆祝一段良缘的缔结，不要太迟了。

若干水仙女上。

伊里斯 你们在八月的日光下蒸晒着的辛苦的刈禾人，离开你们的田亩，到这里来欢乐一番；戴上你们麦秆的帽子，一个一个地来和这些清艳的水仙们跳起乡村的舞蹈来吧！

若干服饰齐整的刈禾人上，和水仙女们一齐作优美的舞蹈；临了时普洛斯彼罗突起发言，在一阵奇异的、幽沉的、杂乱的声音中，众精灵悄然隐去。

普洛斯彼罗 （旁白） 我已经忘记了那个畜生凯列班和他的同党想来谋取我生命的奸谋，他们所定的时间已经差不多到了。（向精灵们）很好！现在完了，去吧！

腓迪南 这可奇怪了，你的父亲在发着很大的脾气。

米兰达 直到今天为止，我从来不曾看见过他狂怒到这样子。

普洛斯彼罗 王子，你瞧上去似乎有点惊疑的神气。高兴起来吧，我儿；我们的狂欢已经终止了。我们的这一些演员们，我曾经告诉过你，原是一群精灵；他们都已化成淡烟而消散了。如同这虚无缥缈的幻景一样，入云的楼阁、瑰伟的宫殿、庄严的庙堂，甚至地球自身，以及地球上所有的一切，都将同样消散，就像这一场幻景，连一点烟云的影子都不曾留下。构成我们的料子也就是那梦幻的料子；我们的短暂的一生，前后都环绕在酣睡之中。王子，我心中有些昏乱，原谅我不能控制我的弱点；我的衰老的头脑有些昏了。不要因为我的年老不中用而不安。假

如你们愿意，请回到我的洞里休息一下。我将略作散步，安定安定我焦躁的心境。

米兰达 腓迪南 愿你安静啊！（下。）

普洛斯彼罗 赶快来！谢谢你，爱丽儿，来啊！

爱丽儿上。

爱丽儿 我永远准备着执行你的意志。有什么吩咐？

普洛斯彼罗 精灵，我们必须预备着对付凯列班。

爱丽儿 是的，我的命令者；我在扮演刻瑞斯的时候就想对你说，可是我深恐触怒了你。

普洛斯彼罗 再对我说一次，你把这些恶人安置在什么地方？

爱丽儿 我告诉过你，主人，他们喝得醉醺醺的，勇敢得了不得；他们怒打着风，因为风吹到了他们的脸上，痛击着地面，因为地面吻了他们的脚；但总是不忘记他们的计划。于是我敲起小鼓来；一听见了这声音，他们便像狂野的小马一样，耸起了他们的耳朵，睁大了他们的眼睛，掀起了他们的鼻孔，似乎音乐是可以嗅到的样子。这样我迷惑了他

们的耳朵，使他们像小牛跟从着母牛的叫声一样，跟我走过了一簇簇长着尖齿的野茨，咬人的刺金雀和锐利的荆棘丛，把他们可怜的胫骨刺穿。最后我把他们遗留在离开这里不远的那口满是浮渣的污水池中，水没到了下巴，他们却在那里手舞足蹈，把一池臭水搅得比他们的臭脚还臭。

普洛斯彼罗 干得很好，我的鸟儿。你仍旧隐形前去，把我室内的华丽的衣服拿来，好把这些恶贼们诱上圈套。

爱丽儿 我去，我去。（下。）

普洛斯彼罗 一个魔鬼，一个天生的魔鬼，教养也改不过他的天性来；在他身上我一切好心的努力都全然白费。他的形状随着年纪而一天丑陋似一天，他的心也一天一天腐烂下去。我要把他们狠狠惩治一顿，直至他们因痛苦而呼号。

爱丽儿携带许多华服等上。

普洛斯彼罗 来，把它们挂起在这根绳上。

普洛斯彼罗与爱丽儿隐身留原处。凯列班、斯丹法诺、特林鸠罗三人浑身淋湿上。

凯列班 请你们脚步放轻些，不要让瞎眼的鼹鼠听见了我们的足声。我们现在已经走近他的洞窟了。

斯丹法诺 怪物，你说你那个不会害人的仙人简直跟我们开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

特林鸠罗 怪物，我满鼻子都是马尿的气味，把我恶心得不得了。

斯丹法诺 我也是这样。你听见吗，怪物？要是我向你一发起恼来，当心点儿——

特林鸠罗 你不过是一个走投无路的怪物罢了。

凯列班 好老爷，不要恼我，耐心些；因为我将要带给您的好处可以抵偿过这场不幸。请你们轻轻地讲话；大家要静得好像在深夜里一样。

特林鸠罗 呃，可是我们的酒瓶也落在池里了。

斯丹法诺 这不单是耻辱和不名誉，简直是无限的损失。

特林鸠罗 这比浑身淋湿更使我痛心；可是，怪物，你却说那是你的不会害人的仙人。

斯丹法诺 我一定要去把我的酒瓶捞起来，即使我必须没头没脑钻在水里。

凯列班 我的王爷，请您安静下来。瞧这里，这便是洞口了；不要响，走进去。把那件大好的恶事干起来，这岛便属您所有了；我，您的凯列班，将要永远舐您的脚。

斯丹法诺 让我握你的手；我开始动了杀人的念头了。

特林鸠罗 啊，斯丹法诺大王！大老爷！尊贵的斯丹法诺！瞧这儿有多么好的衣服给您穿呀！

凯列班 让它去，你这蠢货！这些不过是废物罢了。

特林鸠罗 哈哈，怪物！什么是旧衣庄上的货色，我们是看得出来的。啊，斯丹法诺大王！

斯丹法诺 放下那件袍子，特林鸠罗！凭着我这手起誓，那件袍子我要。

特林鸠罗 请大王拿去好了。

凯列班 愿这傻子浑身起水肿！你老是恋恋不舍这种废料有什么意思呢？别去理这些个，让我们先去行刺。要是他醒了，他会使我们从脚心到头顶遍体鳞伤，把我们弄成不知什么样子的。

斯丹法诺 别开口，怪物！——绳太太，这不是我的短外套吗？本来吊在你绳上，现在吊在我身上；短外衣呀，我说，你别“掉”了毛，变个秃头雕才好。

特林鸠罗 妙极妙极！大王高兴的话，让我们横七竖八一齐偷了去！

斯丹法诺 你这句话说得很妙，赏给你这件衣服吧。只要我做这里的国王，聪明人总不会被亏待的。“横七竖八偷了去”是一句绝妙的俏皮话，再赏你一件衣服。

特林鸠罗　怪物，来啊，涂一些胶在你的手指上，把其余的都拿去吧。

凯列班 我什么都不要。我们将要错过了时间，大家要变成蠢鹅，或是额角低得难看的猴子了！

斯丹法诺 怪物，别连手都不动一动；给我把这件衣服拿到我那放着大酒桶的地方去，否则我的国境内不许你立足。去，把这拿去。

特林鸠罗 还有这一件。

斯丹法诺 呃，还有这一件。

幕内猎人的声音。若干精灵化作猎犬上，将斯丹法诺等三人追逐；普洛斯彼罗和爱丽儿嗾着它们。

普洛斯彼罗 嗨！莽丁，嗨！

爱丽儿 雪狒！那边去，雪狒！

普洛斯彼罗 飞雷！飞雷！那边，铁龙！那边！听，听！（凯列班、斯丹法诺、特林鸠罗被驱下） 去叫我的妖精们用厉害的痉挛磨他们的骨节；叫他们的肌肉像老年人那样抽搐起来，掐得他们满身都是伤痕，比豹子或山猫身上的斑点还多。

爱丽儿 听！他们在呼号呢。

普洛斯彼罗 让他们被痛痛快快地追一下子。此刻我的一切仇人们都在我的手掌之中了；不久我的工作便可完毕，你就可以呼吸自由的空气，暂时你再跟我来，帮我一些忙吧。（同下。）

[1] 许门（Hymen），希腊罗马神话中司婚姻之神。

[2] 伊里斯（Iris），希腊罗马神话中诸神之信使，又为虹之女神。

[3] 刻瑞斯（Ceres），希腊罗马神话中司农事及大地之女神。

[4] 狄斯（Dis）即普路同（Pluto），幽冥之主，掠刻瑞斯之女普洛塞庇那为妻；后者即春之女神，每年一次被释返地上。维纳斯之子即小爱神丘匹德，因俗语云爱情是盲目的，故云“盲目的小儿”。

[5] 帕福斯（Paphos），维纳斯神庙所在地，相传她在海中诞生后首临于此。

[6] 马斯（Mars），希腊罗马神话里的战神，与爱神维纳斯有私。

[7] 朱诺（Juno），希腊罗马神话中的天后。

第五幕

第一场 普洛斯彼罗洞室之前

普洛斯彼罗穿法衣上；爱丽儿随上。

普洛斯彼罗 现在我的计划将告完成；我的魔法毫无差失；我的精灵们俯首听命；一切按部就班顺利地过去。是什么时候了？

爱丽儿 将近六点钟。你曾经说过，主人，在这时候我们的工作应当完毕。

普洛斯彼罗 当我刚兴起这场暴风雨的时候，我曾经这样说过。告诉我，我的精灵，国王和他的从者们怎么样啦？

爱丽儿 按照着你的吩咐，他们仍旧照样囚禁在一起，同你离开他们的时候一样，在荫蔽着你的洞室的那一列大菩提树底下聚集着这一群囚徒；你要是不把他们释放，他们便一步路也不能移动。国王、他的弟弟和你的弟弟，三个人都疯了；其余的人在为他们悲泣，充满了忧伤和惊骇；尤其是那位你所称为“善良的老大臣贡柴罗”的，他的眼泪一直从他的胡须上淋了下来，就像从茅檐上流下来的冬天的滴水一样。你在他们身上所施的魔术的力量是这么大，要是你现在看见了他们，你的心也一定会软下来。

普洛斯彼罗 你这样想吗，精灵？

爱丽儿 如果我是人类，主人，我会觉得不忍的。

普洛斯彼罗 我的心也将会觉得不忍。你不过是一阵空气罢了，居然也会感觉到他们的痛苦；我是他们的同类，跟他们一样敏锐地感到一切，和他们有着同样的感情，难道我的心反会比你硬吗？虽然他们给我这样大的迫害，使我痛心切齿，但是我宁愿压伏我的愤恨而听从我的更高尚的理性；道德的行动较之仇恨的行动是可贵得多的。要是他们已经悔过，我的唯一的目的也就达到终点，不再对他们更有一点怨恨。去把他们释放了吧，爱丽儿。我要给他们解去我的魔法，唤醒他们的知觉，

让他们仍旧恢复本来的面目。

爱丽儿 我去领他们来，主人。（下。）

普洛斯彼罗 你们山河林沼的小妖们；踏沙无痕、追逐着退潮时的海神而等他一转身来便又倏然逃去的精灵们；在月下的草地上留下了环舞的圈迹，使羊群不敢走近的小神仙们；以及在半夜中以制造菌蕈为乐事，一听见肃穆的晚钟便雀跃起来的你们：虽然你们不过是些弱小的精灵，但我借着你们的帮助，才能遮暗了中天的太阳，唤起作乱的狂风，在青天碧海之间激起浩荡的战争：我把火给与震雷，用乔武大神的霹雳碎了他自己那株粗干的橡树；我使稳固的海岬震动，连根拔起松树和杉柏：因着我的法力无边的命令，坟墓中的长眠者也被惊醒，打开了墓门出来。但现在我要捐弃这种狂暴的魔术，仅仅再要求一些微妙的天乐，化导他们的心性，使我能得到我所希望的结果；以后我便将折断我的魔杖，把它埋在幽深的地底，把我的书投向深不可测的海心。

庄严的音乐。爱丽儿重上；他的后面跟随着神情狂乱的阿隆佐，由贡柴罗随侍；西巴斯辛与安东尼奥也和阿隆佐一样，由阿德里安及弗兰西斯科随侍；他们都步入普洛斯彼罗在地上所

划的圆圈中，被魔法所禁，呆立不动。普洛斯彼罗看见此情此景，开口说道：

普洛斯彼罗 庄严的音乐是对于昏迷的幻觉的无上安慰，愿它医治好你们那在煎炙着的失去作用的脑筋！站在那儿吧，因为你们已经被魔法所制伏了。圣人一样的贡柴罗，可尊敬的人！我的眼睛一看见了你，便油然堕下同情的眼泪来。魔术的力量在很快地消失，如同晨光悄悄掩袭暮夜，把黑暗消解了一样，他们那开始抬头的知觉已经在驱除那蒙蔽住他们清明理智的迷糊的烟雾了。啊，善良的贡柴罗！不单是我的真正的救命恩人，也是你所跟随着的君主的一位忠心耿耿的臣子，我要在名义上在实际上重重报答你的好处。你，阿隆佐，对待我们父女的手段未免太残酷了！你的兄弟也是一个帮凶的人。你现在也受到惩罚了，西巴斯辛！你，我的骨肉之亲的兄弟，为着野心，忘却了怜悯和天性；在这里又要和西巴斯辛谋弑你们的君王，为着这缘故他的良心的受罚是十分厉害的；我宽恕了你，虽然你的天性是这样刻薄！他们的知觉的浪潮已经在渐渐激涨起来，不久便要冲上了现在还是一片黄泥的理智的海岸。在他们中间还不曾有一个人看见我，或者会认识我。爱丽儿，给我到我的洞里去把我的帽子和佩剑拿来。（爱丽儿下） 我要显出我的本来面目，重新打扮做旧时的米兰公爵的样子。快一些，精灵！你不久就可以自由了。

爱丽儿重上，唱歌，一面帮助普洛斯彼罗装束。

爱丽儿（唱）

蜂儿吮啜的地方，我也在那儿吮啜；

在一朵莲香花的冠中我躺着休息；

我安然睡去，当夜枭开始它的呜咽。

骑在蝙蝠背上我快活地飞舞翩翩，

快活地快活地追随着逝去的夏天；

快活地快活地我要如今

向垂在枝头的花底安身。

普洛斯彼罗 啊，这真是我的可爱的爱丽儿！我真舍不得你；但你必须有你的自由。——好了，好了。——你仍旧隐着身子，到国王的船里

去：水手们都在舱口下面熟睡着，先去唤醒了船长和水手长之后，把他们引到这里来！快一些。

爱丽儿 我乘风而去，不等到你的脉搏跳了两跳就回来。（下。）

贡柴罗 这儿有着一切的迫害、苦难、惊奇和骇愕；求神圣把我们带出这可怕的国土吧！

普洛斯彼罗　请您看清楚，大王，被害的米兰公爵普洛斯彼罗在这里。为要使您相信对您讲话的是一个活着的邦君，让我拥抱您；对于您和您的同伴们，我是竭诚欢迎！

阿隆佐 我不知道你真的是不是他，或者不过是一些欺人的鬼魅，如同我不久以前所遇到的。但是你的脉搏跳得和寻常血肉的人一样；而且自从我一见你之后，那使我发狂的精神上的痛苦已减轻了些。如果这是一件实在发生的事，那定然是一段最稀奇的故事。你的公国我奉还给你，并且恳求你饶恕我的罪恶。——但是普洛斯彼罗怎么还会活着而且在这里呢？

普洛斯彼罗 尊贵的朋友，先让我把您老人家拥抱一下；您的崇高是不可以限量的。

贡柴罗 我不能确定这是真实还是虚无。

普洛斯彼罗 这岛上的一些蜃楼海市曾经欺骗了你，以致使你不敢相信确实的事情。——欢迎啊，我的一切的朋友们！（向西巴斯辛、安东尼奥旁白） 但是你们这一对贵人，要是我不客气的话，可以当场证明你们是叛徒，叫你们的王上翻过脸来；可是现在我不想揭发你们。

西巴斯辛 （旁白） 魔鬼在他嘴里说话吗？

普洛斯彼罗 不。讲到你，最邪恶的人，称你是兄弟也会玷污了我的齿舌，但我饶恕了你的最卑劣的罪恶，一切全不计较了；我单单要向你讨还我的公国，我知道那是你不得不把它交还的。

阿隆佐 如果你是普洛斯彼罗，请告诉我们你的遇救的详情，怎么你

会在这里遇见我们。在三小时以前，我们的船毁没在这海岸的附近；在这里，最使我想起了心中惨痛的，我失去了我的亲爱的儿子腓迪南！

普洛斯彼罗 我听见这消息很悲伤，大王。

阿隆佐 这损失是无可挽回的，忍耐也已经失去了它的效用。

普洛斯彼罗 我觉得您还不曾向忍耐求助。我自己也曾经遭到和您同样的损失，但借着忍耐的慈惠的力量，使我安之若素。

阿隆佐 你也遭到同样的损失！

普洛斯彼罗 对我正是同样重大，而且也是同样新近的事；比之您，我更缺少任何安慰的可能，我所失去的是我的女儿。

阿隆佐 一个女儿吗？天啊！要是他们俩都活着，都在那不勒斯，一个做国王，一个做王后，那将是多么美满！真能这样的话，我宁愿自己长眠在我的孩子现今所在的海底。你的女儿是什么时候失去的？

普洛斯彼罗 就在这次暴风雨中。我看这些贵人们由于这次的遭遇，太惊愕了，惶惑得不能相信他们眼睛所见的是真实，他们嘴里所说的是真的言语。但是，不论你们心里怎样迷惘，请你们相信我确实便是普洛斯彼罗，从米兰被放逐出来的公爵；因了不可思议的偶然，恰恰在这儿你们沉舟的地方我登上陆岸，做了岛上的主人。关于这事现在不要再多谈了，因为那是要好多天才讲得完的一部历史，不是一顿饭的时间所能叙述得了，而且也不适宜于我们这初次的相聚。欢迎啊，大王！这洞窟便是我的宫廷，在这里我也有寥寥几个侍从，没有一个外地的臣民。请您向里面探望一下。因为您还给了我的公国，我也要把一件同样好的礼物答谢您；至少也要献出一个奇迹来，使它给与您安慰，正像我的公国安慰了我一样。

洞门开启，腓迪南与米兰达在内对弈。

米兰达 好人，你在安排着作弄我。

腓迪南 不，我的最亲爱的，即使给我整个的世界我也不愿欺弄你。

米兰达 我说你作弄我；可是就算你并吞了我二十个王国，我还是认为这是一场公正的游戏。

阿隆佐 倘使这不过是这岛上的一场幻景，那么我将要两次失去我的亲爱的孩子了。

西巴斯辛 不可思议的奇迹！

腓迪南 海水虽然似乎那样凶暴，然而却是仁慈的；我错怨了它们。（向阿隆佐跪下。）

阿隆佐 让一个快乐的父亲的所有的祝福拥抱着你！起来，告诉我你是怎么到这里来的。

米兰达 神奇啊！这里有多少好看的人！人类是多么美丽！啊，新奇的世界，有这么出色的人物！

普洛斯彼罗 对于你这是新奇的。

阿隆佐 和你一起玩着的这姑娘是谁？你们的认识顶多也不过三个钟头罢了。她是不是就是把我们拆散了又使我们重新聚合的女神？

腓迪南 父亲，她是凡人，但借着上天的旨意她是属于我的；我选中她的时候，无法征询父亲的意见，而且那时我也不相信我还有一位父亲。她就是这位著名的米兰公爵的女儿；我常常听见说起过他的名字，但从没有看见过他一面。从他的手里我得到了第二次生命；而现在这位小姐使他成为我的第二个父亲。

阿隆佐 那么我也是她的父亲了；但是唉，听起来多么使人奇怪，我必须向我的孩子请求宽恕！

普洛斯彼罗 好了，大王，别再说了；让我们不要把过去的不幸重压在我们的记忆上。

贡柴罗 我的心中感激得说不出话来，否则我早就开口了。天上的神明们，请俯视尘寰，把一顶幸福的冠冕降临在这一对少年的头上；因为把我们带到这里来相聚的，完全是上天的主意！

阿隆佐 让我跟着你说“阿门”，贡柴罗！

贡柴罗 米兰的主人被逐出米兰，而他的后裔将成为那不勒斯的王族吗？啊，这是超乎寻常喜事的喜事，应当用金字把它铭刻在柱上，好让它传至永久。在一次航程中，克拉莉贝尔在突尼斯获得了她的丈夫；她的兄弟腓迪南又在他迷失的岛上找到了一位妻子；普洛斯彼罗在一座荒岛上收回了他的公国；而我们大家呢，在每个人迷失了本性的时候，重新找着了各人自己。

阿隆佐 （向腓迪南、米兰达） 让我握你们的手：谁不希望你们快乐的，让忧伤和悲哀永远占据他的心灵！

贡柴罗 愿如大王所说的，阿门！

爱丽儿重上，船长及水手长惊愕地随在后面。

贡柴罗 瞧啊，大王！瞧！又有几个我们的人来啦。我曾经预言过，

只要陆地上有绞架，这家伙一定不会淹死。喂，你这谩骂的东西！在船上由得你指天骂日，怎么一上了岸响都不响了呢？难道你没有把你的嘴巴带到岸上来吗？说来，有什么消息？

水手长 最好的消息是我们平安地找到了我们的王上和同伴；其次，在三个钟头以前我们还以为已经撞碎了的我们那条船，却正和第一次下水的时候那样结实、完好而齐整。

爱丽儿 （向普洛斯彼罗旁白） 主人，这些都是我去了以后所做的事。

普洛斯彼罗 （向爱丽儿旁白） 我的足智多谋的精灵！

阿隆佐 这些事情都异乎寻常；它们越来越奇怪了。说，你怎么会到这儿来的？

水手长 大王，要是我自己觉得我是清清楚楚地醒着，也许我会勉强告诉您。可是我们都睡得像死去一般，也不知道怎么一下子，都给关闭在舱口底下了。就在不久之前我们听见了各种奇怪的响声——怒号、哀叫、狂呼、铛锒 的铁链声以及此外许多可怕的声音，把我们闹醒。立刻我们就自由了，个个都好好儿的；我们看见壮丽的王船丝毫无恙，明明白白在我们的眼前；我们的船长一面看着它，一面手舞足蹈。忽然一下子莫名其妙地，我们就像在梦中一样糊里糊涂地离开了其余的兄弟，被带到这里来了。

爱丽儿 （向普洛斯彼罗旁白） 干得好不好？

普洛斯彼罗 （向爱丽儿旁白） 出色极了，我的勤劳的精灵！你就要得到自由了。

阿隆佐 这真叫人像坠入五里雾中一样！这种事情一定有一个超自然的势力在那儿指挥着；愿神明的启迪给我们一些指示吧！

普洛斯彼罗 大王，不要因为这种怪事而使您心里迷惑不宁；不久我们有了空暇，我便可以简简单单地向您解答这种种奇迹，使您觉得这一切的发生，未尝不是可能的事。现在请高兴起来，把什么事都往好的方

面着想吧。（向爱丽儿旁白） 过来，精灵；把凯列班和他的伙伴们放出来，解去他们身上的魔法。（爱丽儿下） 怎样，大王？你们的一伙中还缺少几个人，一两个为你们所忘怀了的人物。

爱丽儿驱凯列班、斯丹法诺、特林鸠罗上，各人穿着他们所偷得的衣服。

斯丹法诺 让各人为别人打算，不要顾到自己，[1] 因为一切都是命运。勇气啊！出色的怪物，勇气啊！

特林鸠罗 要是装在我头上的眼睛不曾欺骗我，这里的确是很堂皇的样子。

凯列班 塞提柏斯呀！这些才真是出色的精灵！我的主人真是一表非凡！我怕他要责罚我。

西巴斯辛 哈哈！这些是什么东西，安东尼奥大人？可以不可以用钱买的？

安东尼奥 大概可以吧；他们中间的一个完全是一条鱼，而且一定很可以卖几个钱。

普洛斯彼罗 各位大人，请瞧一瞧这些家伙们身上穿着的东西，就可以知道他们是不是好东西。这个奇丑的恶汉的母亲是一个很有法力的女巫，能够叫月亮都听她的话，能够支配着本来由月亮操纵的潮汐。这三个家伙做贼偷了我的东西；这个魔鬼生下来的杂种又跟那两个东西商量谋害我的生命。那两人你们应当认识，是您的人；这个坏东西我必须承认是属于我的。

凯列班 我免不了要被拧得死去活来。

阿隆佐 这不是我的酗酒的膳夫斯丹法诺吗？

西巴斯辛 他现在仍然醉着；他从哪儿来的酒呢？

阿隆佐 这是特林鸠罗，看他醉得天旋地转。他们从哪儿喝这么多的好酒，把他们的脸染得这样血红呢？你怎么会变成这种样子？

特林鸠罗 自从我离开了你之后，我的骨髓也都浸酥了；我想这股气

味可以熏得连苍蝇也不会在我的身上下卵了吧？

西巴斯辛 喂，喂，斯丹法诺！

斯丹法诺 啊！不要碰我！我不是什么斯丹法诺，我不过是一堆动弹不得的烂肉。

普洛斯彼罗 狗才，你要做这岛上的王， 是不是？

斯丹法诺 那么我一定是个倒楣的王爷。

阿隆佐 这样奇怪的东西我从来没有看见过。（指凯列班。）

普洛斯彼罗 他的行为跟他的形状同样都是天生的下劣。——去，狗才，到我的洞里去；把你的同伴们也带了进去。要是你希望我饶恕的话，把里面打扫得干净点儿。

凯列班 是，是，我就去。从此以后我要聪明一些，学学讨好的法子。我真是一头比六头蠢驴合起来还蠢的蠢货！竟会把这种醉汉当作神明，向这种蠢材叩头膜拜！

普洛斯彼罗 快滚开！

阿隆佐 滚吧，把你们那些衣服仍旧归还到原来寻得的地方去。

西巴斯辛 什么寻得，是偷的呢。（凯列班、斯丹法诺、特林鸠罗同下。）

普洛斯彼罗 大王，我请您的大驾和您的随从们到我的洞窟里来；今夜暂时要屈你们在这儿宿一夜。一部分的时间我将消磨在谈话上，我相信那种谈话会使时间很快溜过；我要告诉您我的生涯中的经历，以及一切自从我到这岛上来之后所遭遇的事情。明天早晨我要带着你们上船回到那不勒斯去；我希望我们所疼爱的孩子们的婚礼就在那儿举行；然后我要回到我的米兰，在那儿等待着瞑目长眠的一天。

阿隆佐 我渴想听您讲述您的经历，那一定会使我们的耳朵着迷。

普洛斯彼罗 我将从头到尾向您细讲；并且答应您一路上将会风平浪

静，有吉利的顺风吹送，可以赶上已经去远了的您的船队。（向爱丽儿旁白） 爱丽儿，我的小鸟，这事要托你办理；以后你便可以自由地回到空中，从此我们永别了！——请你们过来。（同下。）

[1] 斯丹法诺正酒醉糊涂，语无伦次；按照他的本意，他该是想说：“让各人为自己打算，不要顾到别人。”

收场诗

普洛斯彼罗致辞：

现在我已把我的魔法尽行抛弃，

剩余微弱的力量都属于我自己；

横在我面前的分明有两条道路，

不是终生被符箓把我在此幽锢，

便是凭藉你们的力量重返故郭。

既然我现今已把我的旧权重握，

饶恕了迫害我的仇人，请再不要

把我永远锢闭在这寂寞的荒岛！

求你们解脱了我灵魂上的系锁，

赖着你们善意殷勤的鼓掌相助；

再烦你们为我吹嘘出一口和风，

好让我们的船只一齐鼓满帆篷。

否则我的计划便落空。我再没有

魔法迷人，再没有精灵为我奔走；

我的结局将要变成不幸的绝望，

除非依托着万能的祈祷的力量，

它能把慈悲的神明的中心刺彻，

赦免了可怜的下民的一切过失。

你们有罪过希望别人不再追究，

愿你们也格外宽大，给我以自由！（下。）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作者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日本]紫式部

田德望译《神曲》 [意大利]但丁

杨绛译《堂吉诃德》 [西班牙]塞万提斯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英国]莎士比亚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法国]孟德斯鸠

查良铮译《唐璜》 [英国]拜伦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德国]海涅等

傅雷译《幻灭》 [法国]巴尔扎克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丹麦]安徒生

杨必译《名利场》 [英国]萨克雷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挪威]易卜生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俄国]契诃夫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美国]欧·亨利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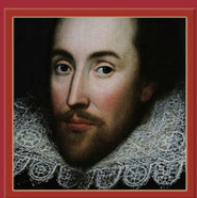

ISBN 978-7-02-009765-4

9 787020 097654 >

定价：78.00元（全二册）

中国翻译家译丛

郑永慧 译

九三年

Quatre-vingt-treize

[法国] 雨果◎著
郑永慧◎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九三年

Nineteen ninety-three

郑永慧

郑永慧（1918—2012），原名郑永泰。广东香山（今中山）人，生于越南海防。1942年毕业于上海震旦大学法学院法律系。曾执教于震旦大学、震旦女子文理学院、北京国际关系学院等。译作有《笑面人》《舒昂党人》《驴皮记》《古物陈列室》《九三年》《娜娜》《蒙梭罗夫人》《我们的爱情》《梵蒂冈的地窖》等四十余部。

中国翻译家译丛

郑永慧 译

九三年

Quatre-vingt-treize

[法国] 雨果◎著
郑永慧◎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Victor Hugo

QUATRE-VINGT-TREIZE

根据Editions Albin Michel，Paris版本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郑永慧译九三年/（法）雨果著；郑永慧译.—2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5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11235-7

I.①郑… II.①雨…②郑… III.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86078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黄凌霞

责任印制 史帅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341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22 插页1

印数 1—5000

版次 1957年5月北京第1版

1996年8月北京第2版

印次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11235-7

定价 5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六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 前言
- 第一部 在海上
  - 第一卷 索德烈树林
  - 第二卷 克莱摩尔号军舰
    - 一 英国和法国混在一起
    - 二 黑夜笼罩在军舰和那位秘密乘客身上
    - 三 贵族和平民混在一起
    - 四 战争和灾难
    - 五 力和人
    - 六 天平的两端
    - 七 航海就是碰运气
    - 八 九比三百八十
    - 九 有人逃走
    - 一〇 他逃脱了吗？
  - 第三卷 阿尔马罗
    - 一 语言就是力量
    - 二 乡下人的记忆力抵得上船长的学问
  - 第四卷 泰尔马克
    - 一 沙墩顶上
    - 二“虽有耳朵，却听不见”
    - 三 大号字的用处
    - 四 嘉义芒
    - 五 郭文的签字
    - 六 内战的种种变化
    - 七　绝不宽大（巴黎公社的口号），绝不饶恕（亲王们的口号）
- 第二部 在巴黎
  - 第一卷 西穆尔登
    - 一 那时候巴黎的街景
    - 二 西穆尔登
    - 三 没有浸进冥河的一部分
  - 第二卷 孔雀街的一家酒馆

- 一 三个地狱里的判官
- 二 在黑暗中大声疾呼
- 三 最深处的神经的颤动

○ 第三卷 国民公会

- 一 国民公会
- 二 在幕后的马拉

前言

一八六二年秋，雨果流亡至盖纳西岛，开始为一本酝酿中的小说记笔记；其后过了十年，于一八七二年冬动笔写作，一八七四年二月出版，这就是著名的长篇小说《九三年》。

小说以一七九三年法国布列塔尼地区的旺代叛乱为题材，通过一支共和国军队与叛军作战的故事，再现了法国大革命急风暴雨时期惊心动魄的阶级搏斗，热情颂扬了共和国军人勇敢无畏的牺牲精神，谴责了外国干涉者和反动贵族的复辟野心。

《九三年》是雨果最后一部长篇小说，也是他的写作艺术达到炉火纯青地步的产物。这部小说已不再袭用浪漫主义的奇人、奇事、奇境的传统，而选择了具有重大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的题材。在艺术方法上，除保持鲜明、强烈的正反对照的浪漫主义特色外，还注意塑造了一些富有现实感的人物形象。在《九三年》中，浪漫主义与现实主义两种艺术方法的融合，不仅丰富和扩大了作品的思想内容，也大大增强了作品的艺术魅力。较之雨果的其他几部长篇小说，《九三年》的篇幅比较短小，结构却更为紧凑，情节更为集中，笔力也尤见雄浑。一七九三年纷繁复杂的阶级斗争，竟在一部三十万言的小说中得到生动的再现，不能不让人钦佩作家的宏大气魄和艺术功力。加之作者是怀着革命激情来描绘这段历史的，所以不仅写出了当时阶级斗争的严酷，也写出了革命的正义性和“九三年”恐怖手段的历史必要性，尤其可贵的是把共和国士兵的思想觉悟及其与人民群众之间的血肉联系写得十分真挚感人。这一点，在以法国大革命为题材的作品中，应当说是十分罕见的。

然而，雨果是一个人道主义者，他的世界观与一七九三年的革命原则不可能不产生冲突。在雨果看来，革命利益与人道原则常常是不一致的，他可以理解革命，却接受不了革命的严峻现实。这种思想矛盾，构成了他小说中尖锐的戏剧冲突。

朗特纳克是旺代叛乱的组织者、领导者，是波旁王室和国内外反动

势力寄予全部希望的人物。此人有才干、有魄力，在打击革命力量和屠杀无辜方面毫不手软。以致救助过他的泰尔马克也觉悟到："谁救了狼就害了羊。"然而雨果却要读者相信，这样一个杀人如麻的反革命领袖，竟肯牺牲自己的生命和事业，以换取三个农民子女的生命。惟一的原因是母亲的呼号在他心中点燃了人性的火花。他从即将使他脱险的暗道折回，返身进入烈焰腾空的碉堡，勇敢而镇静地救出了那三个孩子。这一英雄之举在共和国士兵中引起一片欢呼，改变了这个反革命头子在他们心目中的形象。当朗特纳克侯爵威严地走下扶梯时，共和国的士兵竟敬畏地向后退缩，他们的将领也因之陷于无法自拔的苦恼。郭文明知释放朗特纳克意味着纵虎归山，旺代将再度燃起战火，生灵将再遭涂炭；然而从人道的观念出发，他不愿惩办一个为援救三个儿童而牺牲自己的老者。在革命利益与人道原则的冲突中，人道占了上风，郭文终于放走了共和国最凶恶的敌人。

郭文是雨果的喉舌，雨果的社会理想、对人类前途的信念、对革命的感受，都借郭文的嘴加以抒发，郭文的思想斗争，反映了雨果自己的思想矛盾。在雨果思想上，人与人的敌对关系，是人性中的"恶"造成的，一旦"善"的天性被唤醒，恶魔也能"放下屠刀，立地成佛"。雨果认为暴力不能降服敌人，只有人道的光辉才能战胜邪恶、消除人与人之间的对立。雨果虚构出侯爵救小孩的情节，意在说明"童稚的天真"可以打败"凶猛的心灵"，千军万马所不能战胜的，却会被牙牙学语的儿童所战胜。雨果试图通过书中三个主要人物证明，"在王权之上，在革命之上，在人世一切问题之上，还有人心的无限仁慈……"；在"绝对正确的革命"之上，还有一个"绝对正确的人道主义"。由此出发，朗特纳克宁肯放弃他那个阶级的复辟事业去救三个孩子；郭文置革命利益于不顾，甘心以自己的头颅换取侯爵的生命；西穆尔登尽管是革命原则的化身，内心却爱郭文超过爱革命，郭文人头落地，他随即开枪自杀。

这三个主要人物的结局，在情理上令人颇难接受，在艺术上却相当富有魅力，也许其他任何一种结局都不能产生这种结局所产生的强烈效果，而这正是所有浪漫主义作家所苦心追求的。试想如果侯爵逃之夭夭，或者逃跑未遂，被抓回来处死，较之现在的结尾都会显得平淡，不能在读者思想上引起大的波澜。所以作为小说家的雨果，不管他的某些

构思是否违背了生活的真实，却是为他自己的思想找到了最完美的艺术表现形式，从这一点来说，《九三年》当推雨果笔下最成功的艺术作品之一。

雨果于一八〇二年出生，一八八五年去世，几乎生活了整整一个世纪。他经历了十九世纪所有重大的政治变革，他的数量惊人的创作分别打上了十九世纪法国各个不同历史阶段的印记。他是一位才华横溢的诗人、小说家、戏剧家和热情的社会活动家。作为文学家，雨果在文艺上不乏独到的见解，他著名的《〈克伦威尔〉序言》，使他成为法国浪漫主义运动当之无愧的领袖人物；作为社会活动家，尽管他几次三番改变自己的政治主张，却一直在随着时代潮流前进。他在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后成为坚定的共和派，在第二帝国时期无畏地与拿破仑三世作斗争；他曾为一八四八年六月起义的战士伸张正义，曾经开放他在布鲁塞尔的住宅，给一八七一年被迫害的巴黎公社社员作避难所。尽管这并不意味着雨果理解和支持无产阶级革命，他的这些行动只不过是出于对受迫害者的同情，只不过是实践《九三年》中谈到的“强者对弱者”“安全的人对遇难的人”应尽的“保护和救助的责任”，但无可否认的是，雨果对被压迫者的同情完全出自一片至诚。他深信人道主义是拯救社会、改善人类处境的济世良方。在这种信念推动下，他以自己的文学创作，对那个奴役人、压迫人、从精神上和肉体上摧残人的社会提出了愤怒的抗议，在一定程度上表达了人民的心声。他那些感人肺腑、音韵铿锵的诗歌、戏剧，以及以《悲惨世界》《巴黎圣母院》《九三年》为代表的优秀长篇小说，深深打动了两个多世纪来众多的读者，使之在世界文坛上享有无可争辩的不朽声誉。

《九三年》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雨果创作生涯的终结，也是他一生思想的概括和总结。这部小说集中了雨果思想中的积极因素与消极因素，深刻暴露了他的世界观中长期得不到解决的矛盾；他用圆熟的艺术技巧、生动感人的艺术形象，为我们提供了一幅反映一七九三年法国国内战争的图画，并把自己的思想体系作了最完美的表达。通过这部小说，我们不仅能嗅到法国大革命时期的烈火硝烟，还能进一步体味这位十九世纪法国文学大师的创作思想和艺术特色。

艾珉

一九九二年九月

第一部 在海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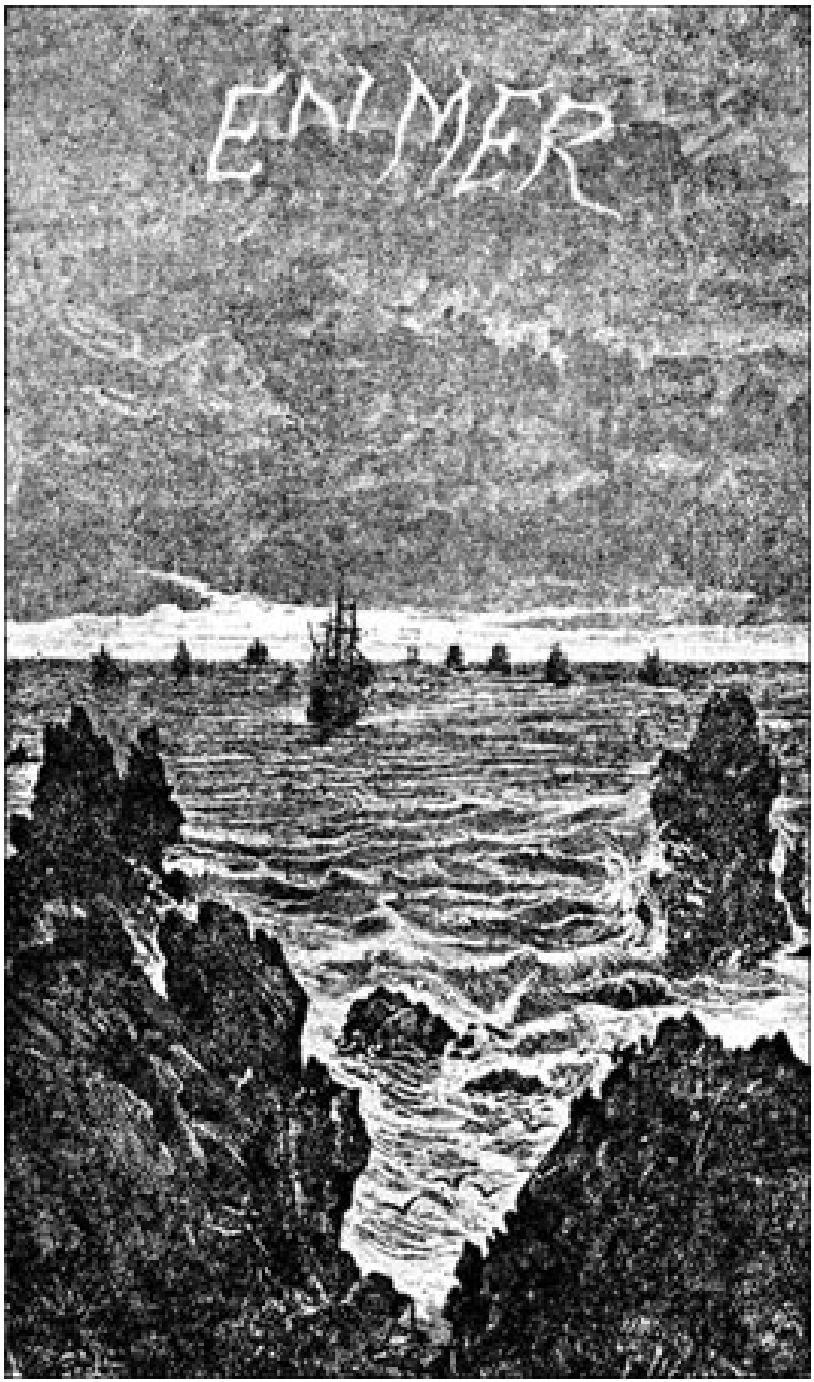

第一卷 索德烈树林

一七九三年五月的最后几天，桑泰尔[1]带到布列塔尼[2]来的巴黎联队中，有一分队正在阿斯蒂野地方的阴森可怕的索德烈树林里搜索。他们的人数不满三百人，因为经过这场残酷的战争，联队的大部分兵士都打死了。那时候，经过了阿尔贡纳、热马普和瓦尔米战役[3]，原有六百个志愿兵的巴黎第一联队只剩下二十七人，第二联队只剩下三十三人，第三联队只剩下五十七人。那是史诗式斗争的时代。

巴黎派到旺代来的几个联队一共有九百一十二人。每个联队有三尊大炮。这些联队是很快地组织起来的。四月二十五日，戈义野正当着司法部长，布索特正当着国防部长，忠告区公所[4]建议派遣志愿兵联队到旺代去，公社的社员鲁宾作了报告；五月一日，桑泰尔已经准备好派遣一万二千兵士、三十尊野战炮和一个炮兵联队出发。这些联队虽然组织得这么匆促，却组织得很完善，所以直到今天还成为模范；现在组织战斗兵团，就仿照着这些联队的编制，这种编制改变了过去兵士和下级军官的人数比例。

四月二十八日，巴黎公社颁发了下面的命令给桑泰尔的志愿兵："绝不宽大，绝不饶恕。"到了五月底，从巴黎出发的一万二千人已死了八千人。

走进了索德烈树林的联队时时刻刻在警戒着。他们并不着忙。他们向左边，向右边，向前面和后面张望；克雷贝尔[5]说过，"兵士的背上是长着一只眼睛的"。他们走了很久。现在该是什么时候呢？这是一天中的哪一段时间呢？很难说，因为在这么荒野的丛林里，经常总是阴森森的，在这座森林里，从来就不十分光亮。

索德烈树林是悲惨的。就是在这座树林里，从一七九二年十一月起，内战开始了种种罪行；凶暴的跛子慕斯开东[6]的出身地就是这座不祥的密林；在这里发生的杀人罪行之多，可以使听见的人头发竖起来。没有比这里更可怕的地方了。兵士们小心翼翼地前进。四面开满了花；围绕在他们身边的，是一道颤动着的丫枝的墙，树叶的可爱的凉气

就从那上头扑到人身上；这里那里阳光透过绿色的阴影射进来；地上，菖兰花、沼泽的菖蒲、草原的水仙、预告晴天的小花——雏菊、春天的番红花，装饰着厚厚的一块茵绿地毯的四边和中间，地毯上丛生着各种形状的藓苔，从样子像一条毛虫的到样子像一颗星星的都有。兵士们在沉默中一步一步前进，轻轻地拨着荆棘。鸟儿在刺刀的上空鸣唱着。

过去在和平时期，索德烈树林是人们夜间猎鸟的丛林之一（这种狩猎名为“胡意斯-巴”）；现在人们在这里狩猎的对象是人。

丛林里全是桦树、山毛榉和橡树；地面很平；藓苔和深厚的草减弱了兵士们前进的脚步声；没有什么小径，即使有，不到一会儿也就走不通了；周围是猫儿刺、野李树、羊齿草、一簇簇篱笆似的针苜蓿、高大的荆棘；十步以外就看不见人。不时有一只鹭鸶或者一只水鸥从丫枝中飞过，表明附近是沼泽。

他们向前走着。他们漫无目标地走着，心里焦虑不安，害怕发现他们找寻的人。

他们不时遇见扎过营的地方的痕迹、烧焦的地面、践踏过的草、扎成十字架形的木棒、血迹斑斑的丫枝。这里曾经烧过饭，这里曾经举行过弥撒，这里曾经包扎过伤兵。可是曾经到过这里的那些人已经不见了。他们在哪儿呢？也许很远。也许很近，躲藏着，手里拿着喇叭管火枪。森林里仿佛没有人。联队加倍小心。愈显得荒凉，愈应该提高警惕。他们看不见任何人：这更是害怕遇见人的理由。他们应付的是一座名声很坏的森林。

敌人在这儿埋下伏兵是很可能的。

三十个出去侦察的近卫兵由一个曹长率领，在前头走着，和主力部队离开相当远。联队的随军女酒保跟他们在一起。这些女酒保很愿意跟先头部队在一起。这样做虽然会遇到危险，可是能够多看点东西。好奇心是女性勇敢的一种表现。

突然间，这一小队先头部队的兵士像猎人走近野兽的巢穴一样吃了一惊。他们听见了灌木丛的中间有一种像呼吸似的声音，他们仿佛看见

了树叶丛里有人晃动。兵士们互相打了一个招呼。

在侦察兵所负担的这种侦察和搜索的任务中，军官的指挥是不需要的；应该做的事情兵士们自然就做了。

不到一分钟，有人晃动的地方已经被包围起来，举起的步枪绕成一个圈子，包围着这地方；四面八方同时瞄准这阴暗的丛林中心，兵士们的手指搁在扳机上，眼睛盯住这块可疑的地方，只等曹长的一声命令便开始向这地方扫射。

可是女酒保却大着胆子从荆棘丛中向前张望，曹长正要喊“开火！”的一刹那间，女酒保喊了一声：“慢！”

她急匆匆地向丛林里奔过去。大家都跟着她。

的确有人在那里。

在灌木丛的最繁茂的地方，一块圆形小空地的边缘上——这种圆形小空地是炭窑在树林里烧树根时烧成的——有一个仿佛丫枝筑成的洞，样子像树叶搭成的房间，一边敞开着像一间凹进去的卧室，里面有一个女人坐在苔藓上面，给一个婴孩哺乳，膝盖上搁着两个熟睡着的小孩的金发蓬松的脑袋。

这就是伏兵。

“你在这儿干什么，你？”女酒保嚷起来。

女人抬起了头。

女酒保愤怒地加上一句：

“你到这儿来，你疯了吗？”

接着她又说：

“差点儿就打死你了！”

女酒保回过头来对兵士们说：

“一个女的。”

“当然了，我们早看见了！”一个近卫兵说。

女酒保继续说：

“到树林里找死吗！怎么想得出干这傻事！”

女人惊讶，害怕，吓呆了，仿佛在梦中似的望着周围这些步枪，这些马刀，这些刺刀，这些凶恶的脸。

两个孩子醒了，叫起来。

“我饿了。”一个说。

“我怕。”另一个说。

婴孩继续吃奶。

女酒保对婴孩说了话。

“只有你做得对。”她对婴孩说。

母亲吓得连话也说不出来。

曹长朝她嚷：

“别害怕，我们是红帽子[7]联队。”

女人从头到脚哆嗦起来。她望着曹长，曹长的粗野的脸上只看得见眉毛、胡子和亮闪闪的两只眼睛。

“就是以前的红十字联队。”女酒保加上一句。

曹长继续说：

“你是谁，太太？”

女人非常害怕地打量着他。她的样子消瘦，年轻，脸色苍白，衣服破破烂烂；她戴着布列塔尼乡下女人的那种宽大的帽子，颈上披着一条

羊毛毯子，用一根细绳缚着。她像一只母兽那样满不在乎地让人看见她的一只裸露的乳房。她那流着血的脚上没有袜子也没有鞋子。

“她是一个穷人。”曹长说。

女酒保说话的声调是军人的也是女性的，实际上却是很温柔的，她又用这种声调问：

“你叫什么名字？”

女人低声结结巴巴地回答，几乎使人听不清楚：

“米歇尔·佛莱莎。”

女酒保用她的粗大的手抚摸婴孩的小脑袋。

“这娃儿多大了？”她问。

母亲听不懂。女酒保追问：

“我问你这小家伙多大？”

“哦！”母亲说，“十八个月了。”

“很大了，”女酒保说，“不该再吃奶了。应该断奶。我们可以把汤给他喝。”

母亲开始安心。至于那两个醒过来的孩子，他们的好奇的心情倒比害怕的心情来得更浓。他们欣赏着军帽上的羽毛。

“啊！”母亲说，“他们很饿了。”

她又加上一句：

“我再也没有奶了。”

“我们会给他们吃的，”曹长叫道，“也给你吃。可是事情还没有完。你的政治见解怎样？”

女人望着曹长，没有回答。

“你听见我问的话吗？”

她结结巴巴地说：

“我从小就被送到修道院里，可是我结了婚，我不是修道女。嬷嬷们教会我说法国话。有人放火烧我们的村子。我们急急忙忙地逃走，我连鞋子也来不及穿上。”

“我问你，你的政治见解怎样？”

“我不知道。”

曹长继续说：

“因为间谍也有女的。女间谍抓到是要枪毙的。你说呀。你不是到处流浪的波希米亚人吧？你的祖国是哪一国？”

她继续望着他，仿佛仍然听不懂似的。曹长重复说：

“你的祖国是哪一国？”

“我不知道。”她说。

“怎么！你不知道你自己是什么地方人吗？”

“哦！什么地方人。我知道的。”

“那么，你是什么地方人呀？”

女人回答：

“我是西斯各依纳田庄的人，在阿舍教区的。”

轮到曹长惊讶了。他停下来思索了一阵。然后他又问：

“你说——？”

“西斯各依纳。”

“这不是一个国家呀。”

“这是我的家乡。”

女人想了一阵，又说：

“我懂了，先生。你是法兰西人，我是布列塔尼人。”

“怎样？”

“不是同一个家乡。”

“可是这是同一个祖国呀！”曹长嚷起来。

女人只是回答：

“我是西斯各依纳的。”

“就算你是西斯各依纳的！”曹长说，“你的家在那儿吗？”

“是的。”

“干什么的？”

“人都死光了。我一个亲人也没有了。”

曹长自认为是能说会道的，他继续审问下去。

“呸，人总有亲戚的呀！或者曾经有过亲戚。你到底是什么人？说呀。”

女人吃惊地听着这一句“或者曾经有过亲戚”，这句话倒像野兽的喊声，而不像人的说话。[8]

女酒保觉得有参加谈话的必要。她开始抚摸吃奶的婴孩，拍拍其余两个孩子的脸颊。

“这吃奶的女孩子叫什么名字啊？”她问，“她是个女的，这小家伙。”

母亲回答：“乔治特。”

“大孩子呢？这小鬼是个男的。”

“雷尼-让。”

“小的一个呢？他也是一个男的，还挺胖呢！”

“胖亚伦。”母亲回答。

“他们真乖，这几个小家伙，”女酒保说，“样子已经像大人了。”

可是曹长追着问下去。

“说呀，太太。你有房子吗？”

“我本来有一所房子。”

“在哪儿？”

“在阿舍。”

“你为什么不留在房子里？”

“因为他们把房子烧掉了。”

“他们是谁？”

“我不知道。是打仗。”

“你打哪儿来？”

“打那边来。”

“你到哪儿去？”

“我不知道。”

“照实说。你是什么人？”

“我不知道。”

“你不知道你是什么人吗？”

“我们是逃难的人。”

“你是哪一党的？”

“我不知道。”

“你是蓝的？还是白的？[9] 你跟谁在一起？”

“我跟我的孩子在一起。”

这时候谈话停顿了一阵。女酒保说：

“我吗，我从来没有过孩子。我没有时间来养。”

曹长又开始了：

“可是你的父母呢！太太，把你父母的情形告诉我们。我，我叫拉杜，我是曹长，我是席斯-米地街的人，我的父母也是那儿的人，我能够

说出我的父母。你也谈谈你的。告诉我们你的父母是什么人。”

“他们是佛莱莎夫妇。没有别的。”

“对的，佛莱莎就是佛莱莎，就像拉杜就是拉杜一样。可是人总有职业的。你的父母本来干的哪一行？他们从前干什么？他们现在干什么？你的佛莱莎夫妇，他们到底搞些什么？”

“他们是种田的。我的爸爸是个残废人，不能干活，因为爵爷，他的爵爷，不，我们的爵爷，叫人打了他一顿棍子，这是爵爷做好事，因为我爸爸捉了一只兔子，为着这种事有人被判过死刑；可是爵爷开了恩，他说：只打他一百下棍子吧；以后我的爸爸就成了残废。”

“还有呢？”

“我的祖父是个新教徒。本堂神父先生设法把他关到船上做苦工。我当时年纪还很小。”

“还有呢？”

“我丈夫的父亲是个私盐贩子。王上把他绞死了。”

“你的丈夫呢？他干什么？”

“前些日子他在打仗。”

“为谁打仗？”

“为了王上。”

“还有呢？”

“当然了，为了他的爵爷。”

“还有呢？”

“当然了，为了本堂神父先生。”

“他妈的，真正岂有此理！”一个近卫兵嚷起来。

女人吓了一跳。

“你瞧，太太，我们是巴黎人。[10]”女酒保很亲切地说。

女人拱着双手叫道：

“呀，我的天主耶稣啊！”

“不要迷信！”曹长说。

女酒保在女人身边坐下，把年长的一个孩子拉到她的两膝中间，孩子任凭她这样做。孩子们怕人或不怕人都是说不出理由的。他们的内心有些不知什么东西在警告他们。

“可怜的布列塔尼的女人啊，你的娃娃都很漂亮，这总算不错了。我猜得出他们的年纪。大的一个四岁，他的弟弟三岁。真的，吃奶这小妞子真馋。呀！小鬼！请你不要这样子吃你的娘好吗！太太，别害怕。你应该参加联队。你可以做和我一样的事情。我叫胡莎特[11]。这是诨名。可是我情愿叫胡莎特，不情愿像我妈一样，叫碧柯诺小姐。我是女酒保，就像人家说的，是人家开枪互相厮杀的时候拿酒给人喝的人。各种各样的杂活儿多着呢。我们俩的脚差不多一样大，我可以把我的鞋子送给你。八月十号我在巴黎。[12]我拿酒给韦斯特曼[13]喝过。革命部队胜利了。我亲眼看见路易十六上断头台。[14]人家把他叫做路易·卡佩。他自己当然不愿意。你听我说。想想看，正月十三号他还在烤栗子，还跟他的家里人一起欢笑呢！人家强迫他躺在所谓跷跷板[15]上面的时候，他没有衣服也没有鞋子，只穿一件衬衫，一件被虫蛀过的短袄，一条灰绒裤子和灰色的丝袜。我亲眼看见这一切，我。押走他的出租马车是漆着绿色的。来吧，跟我们走吧。联队里都是些很好的小伙子，你就当第二号女酒保，我来教你怎样干。啊！非常简单！带着水壶和小铃，在吵闹的声音中，冒着枪弹和大炮的轰击，在嘈杂的声音中你走过去，喊着：‘孩子们，谁要喝酒啊？’只不过这样，没有什么更大的困难。我吗，我把酒给所有的人喝。真的这样。给白的也给蓝的，尽管我自己是一个蓝的。而且还是一个忠诚的蓝的。可是我把酒给所有的人喝。受伤的人全都闹渴。人死的时候就没有意见不同的区别了。临死的人应该互相握手。打仗真是傻事！跟我们走吧。假使我打死了，你可以

代替我。别瞧我这副样子，我可是一个好女人，也可以说是一个老实人。别害怕。”

女酒保一停止说话，女人就喃喃地说：

“我们的邻人叫玛丽-雅纳，我们的女仆叫玛丽-克劳黛。”

这时候曹长正在责备那个近卫兵。

“闭嘴。你吓坏了太太。在太太们面前不应该说粗话。”

“在一个老实人看来，这真叫人莫名其妙，”近卫兵反驳，“这些中国的红种人[16]，岳父被地主打断了腿，祖父被本堂神父送去做苦工，丈夫的父亲被国王绞死，他妈的！他们还要去打仗，还要造反，还要为着地主、本堂神父和国王去送死！”

曹长吆喝：

“队伍里不准说话！”

“不说就不说，曹长，”近卫兵说，“可是无论如何看见这么漂亮的一个女人无缘无故为了混蛋神父去冒杀头的危险，是叫人不痛快的。”

“近卫兵，”曹长说，“我们现在不是在长矛区公所的俱乐部里。不要长篇大论。”

他转过来对着女人。

“太太，你的丈夫呢？他在干什么？他怎么样了？”

“他不怎么样，因为人家把他打死了。”

“在哪儿？”

“在矮树篱笆里。”

“什么时候？”

“三天以前。”

“谁杀死他的？”

“我不知道。”

“怎么！你不知道谁杀死你的丈夫吗？”

“不知道。”

“是一个蓝的？还是一个白的？”

“是一颗子弹。”

“三天以前吗？”

“是的。”

“在什么地方？”

“在厄尔尼那边。我的丈夫倒下来了。就是这么一回事。”

“你的丈夫死了以后，你做些什么来着？”

“我带走我的孩子。”

“你带他们到哪儿去？”

“我带着他们朝前面走。”

“你睡在哪儿？”

“在地上。”

“你吃些什么？”

“没有什么。”

曹长用军人的方式噘了噘嘴唇，胡子都碰到了鼻子。

“没有什么？”

“那就是说，吃的是一些野李子，假使荆棘丛里还剩下一些去年的桑椹的话，一些桑椹，一些覆盆子，一些羊齿草的幼芽。”

“原来这样！那就是说你等于没有吃东西。”

年长的一个孩子仿佛听懂了，他说：“我饿了。”

曹长从衣袋里摸出一块面包头来，交给那母亲。母亲把面包分成两块，给了两个孩子。孩子们大口大口地吃起来。

“她一点也没有留给自己。”曹长喃喃地说。

“因为她不饿。”一个兵士说。

“因为她是娘。”曹长说。

孩子们停了下来。

“要喝水。”一个说。

“要喝水。”另一个跟着说。

“这座鬼树林里连溪水也没有。”曹长说。

女酒保拿起系在腰带上小铃旁边的铜杯，扭开用皮带斜挂着的水壶的壶盖，倒了几滴酒到铜杯里面，把铜杯凑近孩子们的嘴唇。

一个喝了一口，皱了一下眉头。

第二个喝了一口，喷了出来。

“可是这是很好的呀。”女酒保说。

“是烧酒吗？”曹长问。

“是的，而且是最好的一种。可是他们是乡下人。”

她揩干铜杯子。

曹长说：

“太太，你就这样子逃难吗？”

“我不得不这样做。”

“在田野里胡乱走着！”

“我用尽气力奔跑，后来我一步步走，最后我跌下来。”

“可怜的乡下女人！”女酒保说。

“他们打仗，”女人结结巴巴地说，“我的周围都在开枪。我不知道他们要些什么。他们打死了我的丈夫。我只明白这一点。”

曹长把枪柄朝地上撞得发出响声，一边叫起来：

“打仗真是傻事！笨蛋！”

女人继续说：

“昨天夜里我们睡在一棵枯树里。”

“四个人一起吗？”

“四个人一起。”

“睡吗？”

“睡。”

“那么，”曹长说，“你们是站着睡的。”

他转过来对着兵士。

“同志们，这些野人叫做枯树的，是一棵粗大、空心而枯死的老树，一个人躲在里面就像躲在刀鞘里一般。有什么办法呢？不能够叫每个人都成巴黎人啊。”

“睡在树洞里！”女酒保说，“还带着三个孩子！”

“而且，”曹长说，“这几个孩子叫喊的时候，那些过路的人看不见什

么，只听见一棵树在叫喊‘爸爸，妈妈！’那才怪了！”

“幸亏现在是夏天。”女人叹了一口气。

她无可奈何地望着地下，眼睛里充满对灾祸所感到的惶惑。

兵士们默默无言地围绕着这一群可怜的人。

一个寡妇、三个孤儿，逃难，没有人照顾，孤寂，战争在四面八方号叫，肚饿、口渴，除了草以外没有别的食物，除了天空以外没有别的屋盖。

曹长走到女人身边，凝视着吃奶的婴孩。小女孩吐出奶头，慢慢地转过头来，她的美丽的蓝眼珠望着这张向她俯下来的、遍布硬毛的、褐色的、可怕的脸，她微笑了。

曹长直起身子，一大滴眼泪沿着他的脸颊流下来，像粒珍珠似的停在他的胡子的尖端上。

他抬高了嗓音：

“同志们，从这一切我得到了一个结论，我们的联队应该做这三个孩子的父亲。大家同意吗？我们收养这三个孩子。”

“共和国万岁！”近卫兵们喊起来。

“通过了。”曹长说。

他在母亲和孩子们的头顶上张开两只手。

“这几个，”他说，“就是红帽子联队的孩子。”

女酒保快活得跳起来。

“三个脑袋戴一顶帽子！[17]”女酒保嚷着。

她突然呜咽起来，狂热地拥抱着可怜的寡妇，对她说：

“这小娃娃的神气已经像一个顽皮的女孩子了！”

“共和国万岁！”兵士们又喊起来。

曹长对母亲说：

“请你跟着我们走，女公民。”

[1] 桑泰尔（1752—1809），一七九三年巴黎国民自卫军的总司令。

[2] 布列塔尼，法国西北部的半岛，面临英吉利海峡及大西洋，北部邻近诺曼底，南部接连旺代。一七九三年三月旺代叛乱时，英国人从这里援助叛军。

[3] 一七九二年四月二十日法国立法会议政府对奥宣战，普奥联军向法国进攻。法军司令迪穆里哀率领装备不全但是士气百倍的法国革命军队在阿尔贡纳山地、热马普和瓦尔米三处击败了训练有素的封建联军。但在法王路易十六被处死后，迪穆里哀即背叛革命，逃至国外，投降敌人。

[4] 区公所，法国一七八九年革命初期，巴黎各区为着办理选举，成立了区公所，后来成为各区公民的永久性组织，其意见可以左右国民公会。

[5] 克雷贝尔（1753—1800），革命军镇压旺代叛乱的著名将领之一。

[6] 慕斯开东，旺代保王党叛军的领袖之一。

[7] 当时革命人士头戴绣有蓝、白、红三色徽章的红色毡帽，红毡帽是革命的象征。

[8] “或者曾经有过亲戚”，这一句话原文是“...ou on en a eu”，读起来声音是“乌翁南那迂”，在粗野的曹长口中说出来，自然像野兽的喊声，而不像人的说话。

[9] 白色是法国波旁王室的颜色，因此“白的”指保王党；蓝色是革命军的制服的颜色，因此“蓝的”指共和派人士。

[10] 当时巴黎是革命中心，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明他们是革命军，是反对国王、贵族和僧侣的人。

[11] 胡莎特，即轻骑兵的意思。

[12] 一七九二年八月十日巴黎公社夺取了市政厅，敲起警钟，巴黎及各省的武装部队和人民集合起来，向王宫进攻，逮捕了法王路易十六及其家人，推翻了法国的君主制度。

[13] 韦斯特曼（1751—1794），法国革命家和将军，在镇压旺代叛乱的战争中以勇武和残暴出名。

[14] 路易十六上断头台的日期是一七九三年正月二十一日。

[15] 指断头台上的木板。

[16] 近卫兵在气愤中说话有点语无伦次，所谓“中国的红种人”，意思是说：“这些古怪的乡下人。”下文“岳父”实际应为“父亲”。

[17] 法文有一句成语：“两个脑袋戴一顶帽子。”指两个人非常要好，意见永远一致，女酒保借用这句成语而略加改变。

第二卷 克莱摩尔号军舰

一 英国和法国混在一起

一七九三年春天，在敌人攻击法国各处边境的时候，在吉隆特党[1]垮台的消息轰动全国的时候，海峡群岛上发生了下面的一件事。

六月一日傍晚时分，泽西岛[2]的僻静的晚安小海湾里在一种对航行十分危险，因而对逃跑却是最适宜的有雾天气中，一只小军舰张起帆开行了。船上的人员全部是法国人，可是这只船却是属于英国的一支小舰队的。这支小舰队仿佛放哨似的布置在岛的东海岬。指挥英国小舰队的是布依荣家族的拉·杜尔-多弗尔涅亲王，这只小军舰就是奉了他的命令，为着一件紧急和特殊的任务而出发的。

这只小军舰在伦敦船舶管理所登记的名字是克莱摩尔，外表上是一只运输舰，实际上是一只战斗舰。它有商船那种笨重而且和平的外貌，可是外貌是不能相信的。它的建造有双重用意：狡猾和坚强；在可能的时候就欺骗，在必要的时候就战斗。为了应付今晚的任务，中甲板上三十尊巨大口径的青铜炮代替了货物。或者为了预防风暴，或者为了使这只船有一个文弱的外表，这三十尊青铜炮并不暴露在舱面上，就是说，它是用三重铁链在朝里的一面紧紧地拴住的，炮的前半身抵住关上的舱门；从外面看起来，什么也看不见；舱门模糊不清，盖板也关起来了。这只军舰仿佛戴上了一副面具。这些大炮是装着铜质的滑轮的，式样古老，像一朵半圆形的花。一般传令军舰只在甲板上才有大炮；这一只为偷袭和欺骗使用的军舰则在甲板上并没有武装，它的构造能够把所有的大炮装在中甲板里，就像我们刚才说过的一样。克莱摩尔号的样子是笨重短粗的，可是不失为行驶迅速的好船；它的船身是整个英国舰队中最坚实的，打起仗来它几乎抵得上一只巡洋舰，虽然它只有一根小桅张着一片简单的帆就算是后桅。它的舵，样式独特而且制造精巧，有一条几乎独一无二的弯曲的龙骨，在索斯安普敦[3]造船厂建造的时候用去五十英镑。

船上人员全部是法国人，都是逃亡的军官和水手。这些人是挑选过

的；没有一个不是好水手、好战士和好的保王党。他们盲目地崇拜三样东西：船、剑和国王。

除船员以外，还有一营海军陆战队，必要时可以登陆。

克莱摩尔号军舰的舰长是一个圣路易骑士 [4] 布瓦斯贝特罗伯爵，以前皇家海军最优秀的军官之一；大副是拉·维尔维勒男爵，他曾经作过荷士 [5] 在队里当过曹长的法兰西近卫军中队队长；舵手是泽西地方最能干的船长菲利普·加克夸尔。

这只船显然负有一种非常的使命。的确，有一个人刚上了船，他的一副神气完全是进行冒险的样子。他是一个高大的老头，身体挺直坚强，面貌严肃，很难确定他的年龄，因为他又像年老又像年轻；他是那种有足够的年龄和有足够的精力的人，白发覆着前额，眼睛里射着闪电的光芒，有着四十岁人的精力和八十岁人的威仪。他走上军舰的时候，他的航海斗篷半敞开着，使人可以看得见斗篷里面他穿着宽大的称为“布拉古布拉”的裤子，小腿上有护腿套，上身穿着一件羊皮短衣，外层露出滚着绸边的皮，里面是粗硬蓬松的毛，这是很完整的一套布列塔尼农民的服装。这些老式的布列塔尼短衣有两种用处：节日的时候可以穿，干活的时候也可以穿，可以翻过来翻过去，随自己的意思把有毛的一面朝外，或者把滚着绸边的一面朝外；平常的日子是兽皮，星期日就是节日的盛装了。这个老头，仿佛故意要把自己弄得更像农民，所以他这一身衣服在膝盖和肘弯部分都磨光了，好像已经穿过很久似的，那件航海斗篷的料子很粗糙，很像渔夫的破衣服。老头戴着一顶当时流行的圆帽子，顶高、边阔，如果把帽边翻下，神气就像一个乡下佬，如果把一边的边缘翻上来，加上一个印有军徽的丝带，神气就像一个军人了。他戴的帽子是照着农民的样子把帽边翻下来的，既没有带子，也没有帽徽。

岛上的总督巴尔加列斯爵士和拉·杜尔-多弗尔涅亲王亲自伴送他，把他安置在船上。亲王们的密探，曾经当过阿尔图瓦伯爵 [6] 的保镖的耶朗布尔 [7] 亲自监视房舱的布置，虽然他自己也是一个道地的贵族，他却小心恭敬到这样的地步，竟然跟在老头后面，替他提着小皮箱。他们告辞上岸的时候，耶朗布尔先生向这个乡下佬深深致敬；巴尔加列斯爵士对他说：“祝你好运，将军。”拉·杜尔-多弗尔涅亲王对他说：“再

见，我的表哥。”

的确，“乡下佬”就是水手们在他们惯常简短的谈话中，马上用来代表他们这位客人的名字；可是，用不着知道更详细的情形，他们已经明白这个乡下佬并不是一个乡下佬，就像这只战斗舰并不是一只运输舰一样。

风并不大。克莱摩尔号离开了晚安湾，从布雷湾前面驶过，在一段时间中还可以看见它一直向前走，以后就在逐渐加深的暮色中变小了，消失了。

一个钟头以后，耶朗布尔回到他在圣埃利叶的家的时候，利用索斯安普敦的邮车给约克公爵司令部里的阿尔图瓦伯爵送去下面几行字：

殿下，刚才船已启行。成功必有把握。八天以内从格朗威勒到圣马洛一带海岸必在战火之中。

四天以前，派到瑟堡海岸的军队里当政治委员、暂时住在格朗威勒的马恩的普利尔 [8] 从一个密使手中收到了一封信，笔迹和前一封信相同，里面写着：

代表公民，六月一日潮涨时分，把大炮掩蔽起来的战斗舰克莱摩尔号将要启行，该舰任务系护送一个人到法国海岸登陆。此人之特征如下：身高，年老，白头发，着农民服装，有贵族的手。明天我再把更详细的情形写给你。他要在二日早晨登陆。请通知巡逻舰队，把这船俘获，把这人送上断头台。

二 黑夜笼罩在军舰和那位秘密乘客身上

这只军舰并没有朝南向圣卡特琳娜那边驶去，却先向北走，然后朝西转弯，奋勇地驶进塞克和泽西之间称为失败海峡的海面上。那时候，沿着海峡两岸都没有灯塔。

太阳早已沉没；夜是黑暗的，比通常的夏夜更黑暗；那是一个有月亮的晚上，可是大片的云布满天空，很像是春分或秋分时节的云，而不像冬至或夏至时节的云，照这样子看来，月亮只有落到地平线的时分才能让人看见了。有几片云一直垂到海面上，像雾似的把海面遮住。

周围这一切黑暗都是有利的。

舵手加克夸尔的意思是想左边让过泽西，右边让过格恩西，大胆地从阿努瓦和多佛尔中间驶过去，直达圣马洛沿岸的任何一个海湾，这条路线比经过明基叶的那一条要远些，可是更安全，因为法国的巡洋舰队经常的任务，是特别注重在圣埃利叶和格朗威勒之间游弋警戒。

如果顺风，又没有什么意外，只要把军舰的帆都扯起来，加克夸尔希望在破晓时分把船驶到法国海岸。

一切都很顺利，军舰已经驶过大鼻礁。快到九点钟的时候，用水手们的话来说，天气有点不高兴了，风起了，浪也来了；可是这风是好风，波浪虽大，还不算猛烈。不过，有几个浪头也打到船头上来。

被巴尔加列斯爵士称为“将军”、拉·杜尔-多弗尔涅亲王称为“我的表哥”的那个乡下佬，能够像水手们一样在船上站稳，他带着庄重的神气在军舰的甲板上安静地散步。军舰颠簸得这样厉害，他似乎都没有觉到。他不时从短衣的衣袋里掏出一大片巧克力糖，咬下一块细嚼，他虽然满头白发，满嘴的牙齿却很齐全。

他不跟任何人说话，只除了有时低声地、简短地和舰长说一两句，舰长很恭敬地听着，仿佛认为这个乘客才是真正的舰长似的。

很巧妙地驾驶着的克莱摩尔号在大雾中神不知鬼不觉地沿着泽西北岸的漫长绝壁前进，紧靠着岸边行驶，为的是要避开在泽西和塞克之间的可怕的比埃尔-德-里克礁石。加克夸尔守着舵，一面依次指出这是里克矶，这是大鼻礁，这是普莱蒙礁，一面把船驾驶着从这一连串的礁石中溜过，虽然有点摸索着前进，可是他挺有把握，像回到自己家里一样，熟悉海洋里的一切东西。军舰的船头上没有灯火，为的是避免在这个被监视着的海面上露出形迹。大家都庆幸有这场雾。船到了大驿站；雾这么浓，使得尖塔礁的高大轮廓也看不出来。他们听见圣多昂教堂的钟楼打十点钟，证明风向依然是从船尾吹来。一切仍然很顺利；由于驶到科比埃尔附近，海面更加激动了。

十点过后不久，布瓦斯贝特罗伯爵和拉·维尔维勒男爵伴送那位穿着农民衣服的老头回到房舱，这所房舱其实就是舰长自己的房间。在走进房间的时候，老头压低嗓音对他们说：“先生们，你们知道保守秘密的重

要。不到爆发的时候，不能吐露一个字。在这儿只有你们两位知道我的名字。”

“我们把这秘密一直带到坟墓里去。”布瓦斯贝特罗回答。

“至于我，”老头又说，“我到死也不会说。”

于是他走进了房间。

三 贵族和平民混在一起

舰长和大副回到甲板上，两人并着肩边走边谈话。他们谈的显然是他们的那位乘客，下面就是被风吹散到黑暗中的他们的谈话的大概：

布瓦斯贝特罗低声在拉·维尔维勒的耳边喃喃地说：

“他是不是一个真正的领袖，我们等着瞧吧。”

拉·维尔维勒回答：

“不管怎样，他是一个亲王。”

“差不多可以算是。”

“在法国是贵族，可是在布列塔尼是亲王。”

“就像拉·特里穆瓦依家族一样，也像罗昂家族一样。”

“他是他们的姻亲。”

布瓦斯贝特罗继续说：

“在法国，而且坐在王上的马车里，他是侯爵，就像我是伯爵和你是骑士一样。”

“马车早就不知何处去了！”拉·维尔维勒叫道，“我们现在坐的是囚车。”

沉默了一阵。

布瓦斯贝特罗接着说：

“因为没有法国的亲王，只好要一个布列塔尼的亲王。”

“因为没有画眉[9]……不，因为没有鹰，只好要了一只乌鹟。”

“我倒宁愿要一只兀鹰。”布瓦斯贝特罗说。

拉·维尔维勒回答：

“当然了！只要有利嘴和爪子就有用。”

“我们等着瞧吧。”

“对的，”拉·维尔维勒说，“现在该是有一个领袖的时候了。我同意坦泰尼厄的意见：‘我们需要一个领袖和火药！’你瞧，舰长，我差不多认识一切有希望的和没有希望的领袖，过去的、现在的和将来的；可是没有一个是我们所需要的军事领袖。在这个该死的旺代地方，我们需要一个像律师一样的将军：我们必须使敌人疲于奔命，和敌人争夺每一个磨坊、每一处树林、每一道沟壕、每一块石头，拼命纠缠敌人，利用一切，提防一切，拼命杀人，惩罚少数来儆戒多数，不睡觉也不怜悯。在眼前这时候，在这支农民军队里，有不少英雄，可是没有领袖。德尔贝等于零；莱斯居尔不正常；朋桑宽恕敌人，他的心软，这是愚蠢的；拉罗什雅克兰只是一个很出色的副官；西尔兹是一个在平地上作战的军官，不适宜于这种游击战争；卡特利诺是一个天真的车夫；斯托弗雷是一个狡猾的禁猎场看守；贝拉无能；布伦威利叶可笑；夏烈特可怕。我不必提理发匠加斯东。因为，天啊！假使我们叫一个理发匠来指挥贵族的话，我们和革命斗争还有什么意义？我们和共和党人之间还有什么区别呢？”[10]

“这是因为狗养的革命也传染上我们了。”

“那是法国身上的癣疾！”

“是第三等级的癣疾，”布瓦斯贝特罗说，“只有英国能够给我们治好。”

“英国一定会给我们治好的，不必担心，舰长。”

“现在可真丑恶。”

“的确，到处都是粗人；君主政府方面有德·莫勒维里叶先生的禁猎场看守斯托弗雷当总司令，不必再羡慕共和政府方面有德·卡斯特里公爵的门房的儿子巴祁 [11] 当部长了。旺代的战争中双方的人物多么匹配啊：一边有酒坊老板桑泰尔，另一边有理发匠加斯东！”

“亲爱的拉·维尔维勒，我相当看得起这个加斯东。他在基买尼指挥得并不坏。他命令三百个蓝军自己挖好坟墓，然后枪毙他们；他这件事做得多漂亮！”

“做得真漂亮，可是我也会做得跟他一样漂亮。”

“对，一点不错。我也会。”

“战争中的伟大行为，”拉·维尔维勒说，“只有那些身上流着贵族血液的人才能完成。这是骑士的事，不是理发匠的事。”

“可是在第三等级中，”布瓦斯贝特罗反驳，“也有值得钦敬的人物。就拿钟表匠佐里来说吧。他曾经在佛兰德联队里当曹长，后来变成了旺代的一个领袖，他指挥一个海岸部队；他有一个儿子是共和党，因此，父亲在白军里服役的时候，儿子在蓝军里服役。两军相遇。打了一场。父亲把儿子俘虏了，而且把他的脑袋打得开了花。”

“这一个是好的。”拉·维尔维勒说。

“是一个保王党的布鲁图 [12] 。”布瓦斯贝特罗说。

“虽然如此，可是让一个郭克罗、一个让-让、一个慕林、一个福卡尔、一个布如、一个萧白来领导，真叫人受不了！”

“亲爱的骑士，对方也是同样地气愤的。我们这儿挤满了平民；他们那边挤满了贵族。你以为那些无套裤汉 [13] 受康克劳伯爵、米兰达子爵、布哈奈子爵、瓦朗斯伯爵、吉斯丁侯爵和毕隆公爵指挥，心里就高兴吗？”

“多混乱啊！”

“还有沙特尔公爵哩[14]！”

“平等的儿子。他吗，他什么时候才能做国王？”

“永远做不了。”

“他正向着王位前进。他可以用罪恶的手段来达到目的。”

“可是他的恶劣的品行却妨碍他的成功。”布瓦斯贝特罗说。

又沉默了一阵，布瓦斯贝特罗继续说：

“可是他也曾经想讲和。他来觐见过王上。那时候我也在凡尔赛，人家在他背后向他吐口水。”

“从大楼梯上吐下来吗？”

“是的。”

“做得好。”

“我们管他叫烂泥波旁[15]。”

“他是个秃子，满脸都是疙瘩，是个弑君的奸臣，呸！”

拉·维尔维勒又加上一句：

“我吗，我曾经在乌爱桑跟他在一起。”

“在圣神号船上吗？”

“是的。”

“假使他听从奥维里埃海军上将给他的信号坚决抵抗[16]，他就可以阻止英国人通过。”

“当然了。”

“据说他躲在舱底下，是真的吗？”

“不。可是这样说法也未尝不可。”

拉·维尔维勒哈哈大笑。

布瓦斯贝特罗说：

“蠢材可真多。喏，拉·维尔维勒，你刚才提起的布伦威利叶，我认识他，我曾经在他身边观察过他。起初，农民们用长矛作武器；他不是想过把农民们训练成为长矛队吗？他想教他们操练矛枪法。他梦想把这些野蛮人改造成上阵的兵士。他自称要教他们把方阵变成圆阵，教他们排成空心队形。他叽叽呱呱地教他们说些过时的军队术语，例如他把小队长叫做‘小头目’，那是路易十四时代对伍长的称呼。他固执地要把所有这些违法猎户组成一个联队；他有不少正规的中队，每天晚上中队的曹长们排成一个圆圈，听取第一中队的曹长传达对答口令，第一中队的曹长把口令低声地告诉中尉的曹长，中尉的曹长告诉他旁边的一个，这一个再告诉近边的一个，这样一个个从耳朵里传过去，直到最后一个人。他开除了一个没有脱下帽子听曹长传达口令的军官。这样成绩如何你就可想而知了。这傻瓜不懂得农民只能接受农民方式的领导，也不懂得住在森林的野人根本不能训练成为住在兵营的兵士。不错，我是深知这位布伦威利叶的。”

他们走了几步，各人想各人的心事。

然后谈话又继续下去：

“对了，唐比埃尔 [17] 被杀是真的吗？”

“是真的，舰长。”

“当着孔代 [18] 的面吗？”

“在巴马尔军营里。被一颗炮弹打中了。”

布瓦斯贝特罗叹了一口气。

“德·唐比埃尔伯爵。又是一个我们的人投到他们那边去的。”

“祝他一路平安吧！”拉·维尔维勒说。

“夫人们[19]呢？她们在哪儿？”

“都在的里雅斯特港[20]。”

“还在那儿吗？”

“还在那儿。”

拉·维尔维勒嚷起来：

“啊！这个共和国！多么小的事情引起多大的混乱啊！试想这次革命只不过是几百万的赤字引起的哩！”

“因此万事都要防微杜渐啊。”布瓦斯贝特罗说。

“一切都要坏了。”拉·维尔维勒说。

“对的。拉·卢亚利[21]死了，杜·德莱奈是个白痴。所有这些主教们都是一些多么可怜的领袖！例如罗歇尔的主教库斯，普瓦蒂埃的主教博普瓦·圣-奥来尔，德·莱斯萨希利夫人的情人吕宋的主教梅尔希！……”

“她的名字叫赛尔旺托，你知道的，舰长；莱斯萨希利是领地的名字。”

“还有那个阿格拉的假主教，他是一个本堂神父，我不知道是什么地方的本堂神父！”

“是道尔的。他的名字是基约·德·福勒维勒。不过他很勇敢，他参加战斗。”

“需要兵士的时候却来了一些教士！主教不是主教！将军不是将军！”

拉·维尔维勒打断了布瓦斯贝特罗的说话。

“舰长，你的房间里有公报吗？”

“有的。”

“现在巴黎演什么戏？”

“《阿黛儿和保兰》，和《军营》。”

“我很想看看。”

“你看得到的。我们再过一个月就可以到巴黎了。”

布瓦斯贝特罗想了一想，又说：

“最迟一个月。温德姆先生[22]对胡德爵士[23]这样说过的。”

“那么，舰长，一切都不能说是不顺利呀？”

“一切都会变得顺利的，不错，只要布列塔尼的战事领导得好。”

拉·维尔维勒把头侧了一下，表示怀疑。

“舰长，”他说，“我们要派海军陆战队登陆吗？”

“要的，假使海岸在我们的人的手中的话；但是假使海岸在敌人手中的话就不用了。战争有时要破门而入，有时也要偷偷地溜进去。内战是必须经常有一把假钥匙放在口袋里的。我们要尽自己的能力去干。最重要的还是领袖。”

布瓦斯贝特罗带着沉思的样子又说：

“拉·维尔维勒，你认为德·迪埃兹男爵怎么样？”

“年轻的那一个吗？”

“是的。”

“担任指挥吗？”

“是的。”

“我认为他也是一个陆地战和阵地战的军官。只有农民才懂得在丛林里作战。”

“那么，你只好接受斯托弗雷将军和卡特利诺将军了。”

拉·维尔维勒沉思了一阵，说：

“还得要一个亲王才行，一个法国的亲王，嫡系的亲王。一个货真价实的亲王。”

“为什么？提起亲王……”

“就是指懦夫。我是知道的，舰长。可是总得要有一个亲王才能使那些愚蠢的乡下人信服呀。”

“我的亲爱的骑士，亲王们不愿意来了。”

“他们不来，我们就不要他们。”

布瓦斯贝特罗做了一个用手压住前额的机械动作，仿佛想从脑袋里压出一个主意来。

他说：

“好吧，让这位将军试试看。”

“他是一个很有地位的贵族。”

“你相信他能称职吗？”

“只要他够好。”拉·维尔维勒说。

“就是说，只要他够残暴。”布瓦斯贝特罗说。

伯爵和骑士互相注视着。

“布瓦斯贝特罗先生，你把最重要的字眼说出来了。残暴。不错，这正是我们所需要的。这次战争是没有怜悯的战争。现在是好杀者的时代。弑君的人斩掉路易十六的头。我们要把弑君的人肢解。对的，合用

的将军是铁石心肠将军。在安如和上布瓦图地方，领袖们宽宏大量，他们陷在慈悲的泥泞里，一切都很糟。在马雷和雷斯地方，领袖们很残酷，一切都很顺利。夏烈特正因为残暴，才抵挡得住帕兰。这是豺狼在对付豺狼。”

布瓦斯贝特罗来不及回答拉·维尔维勒。一声绝望的喊声骤然打断了拉·维尔维勒的话头，同时他们又听见了一种和任何声音都不相像的响声。喊声和响声都是从船舱里传出来的。

舰长和大副赶紧向中甲板走去，可是他们不能进去。所有的炮手都在狂乱地向上跑。

发生了一件可怕的事情。

四 战争和灾难

炮队里一尊二十四磅重弹的大炮滑脱了。

也许这是海上事故中最可怕的一种。对于一只正在大海中行驶的军舰，没有更可怕的事变了。

这尊挣断了铁链的大炮，突然变成了一头形容不出的怪兽；也就是说，一架机器变成了一只怪物。这件沉重的物体用它的滑轮走着，像一只弹子球似的滚来滚去，船身左右摇动的时候就侧下来，船身前后颠腾的时候就沉下去，滚过去，滚回来，停顿，仿佛沉思一阵，又继续滚动，像一支箭似的从船的一端射到另一端，旋转，闪避，脱逃，停顿，冲撞，击破，杀害，歼灭。这是一只撞城槌在任性地冲撞一垛墙。还得加上一句：这只撞城槌是铁制的，这垛墙却是木头的。这是物质获得了自由，也可以说这是永恒的奴隶找到了复仇的机会；一切仿佛是隐藏在我们所谓无生命的物体里的那种恶性突然爆发了出来；它那样子像是发了脾气，正在进行一种古怪的神秘的报复；再也没有比这种无生命物的愤怒更无情的了。这个疯狂的庞然大物有豹子的敏捷、大象的重量、老鼠的灵巧、斧子的坚硬、波浪的突然、闪电的迅速、坟墓的痴聋。它重一万磅，却像小孩的皮球似的跳弹起来。它旋转着的时候会突然转一个直角。怎么办呢？怎样解决呢？暴雨可以停止，台风会吹过去，断掉的

桅可以换一根，一个漏洞可以堵上，火灾可以扑灭；可是对这只庞大的青铜兽怎么办呢？用什么方法来制伏它呢？你可以驯服一只恶狗，吓唬一头牡牛，诱骗一条蟒蛇，威胁一只老虎，软化一只狮子；可是对这样一个怪物——一尊脱了链的大炮——却没有办法。你不能够杀死它，它是死的。同时它也活着。它的不祥的生命是从无限里来的。它的底下有甲板在摇动它。它被船摇动，船被海摇动，海被风摇动。这个破坏者只是一只玩具。船、波浪、风，这一切在玩弄它；这就是它的不祥的生命的来源。对这一连串互相牵连着的东西怎么办呢？怎样阻止这一连串可怕的导向沉船的动作呢？怎样阻挡这些来来、去去、转弯、停顿、撞击呢？它向船壁的每一下撞击，都可能把船撞破。这些可怕的左冲右突，又怎能预料得到呢？我们对付的是一个会改变主意的放射物，它仿佛有许多主意，每分钟都要转一个方向。怎样来阻止这件必须避免的事变发生呢？这尊可怕的大炮乱滚乱动，前进，后退，撞到右边，撞到左边，逃避，冲过，使人无法捉摸，粉碎障碍物，把人当作苍蝇似的压死。情势的可怕是因甲板也动摇起来了。怎样和一块任性的甲板格斗呢？可以说这只船的肚子里关闭着闪电，现在闪电设法逃了出来；有点像在地震的时候，又加上打雷。

一转眼间全体船员都起来了。错误是在炮队队长身上，由于疏忽，他没有把铁链的螺丝帽旋紧，大炮下的四只滑轮也没有堵塞好；这样就使脚板和炮架有了活动的机会，一切关键都没有合拢，所以那系炮的铁链，终于被挣断了。铁链既然断了，大炮就不再固定在炮架上。那时候防止炮身反座的固定止退索还没有人使用。一个大浪头打击了一下炮门，没有系好的大炮就向后退，挣断了铁链，开始在中甲板里面向四面八方疯狂地滚动。

对于这种古怪的滚动要想得到一个概念的话，只要想象一滴水在一块玻璃上面滑走就得了。

铁链折断的时候，炮手们都在炮舱里。有聚集在一起的，也有分散的，都在忙着做未来的可能发生的战斗的准备工作。船身前后颠腾的时候，大炮被抛向前，一直朝人群冲过去，头一下子就压死了四个人，然后被船身向左右倾斜的力量拉回来，再推出去，又把第五个可怜的人碾成两半，再向左舷的船壁冲过去，撞坏了一门大炮。刚才听见的悲惨的

喊声就是在这时候发出来的。所有的炮手都急急忙忙地向楼梯奔去。炮舱里一转眼间人都跑光了。

这门巨炮孤零零地留在那里。它获得了充分的自由。它成为自己的主人，也是这条船的主人。它爱怎么办就怎么办。所有这些惯于在打仗时欢笑的水手们都哆嗦起来了。要描写这种恐怖的气氛是不可能的。

舰长布瓦斯贝特罗和大副拉·维尔维勒虽然是两个勇士，也在楼梯顶上停了下来，一句话也不说，脸色发青，犹豫不决，向中甲板里面张望。有一个人用手肘推开他们，走了下去。

这人就是他们的乘客，那个乡下佬，他们在一分钟以前谈论着的那个人。

走到了楼梯底，这人停了下来。

五 力和人

大炮在中甲板里滚来滚去。简直可以说它就是一辆活的《启示录》里的马车。[24] 炮舱船梁下面摇曳着的船灯，给这景象加上了令人晕眩的、晃动的光和影。大炮滚动得太猛烈，使得它的形状也看不清楚，有时在灯光下它显出黑色，有时在黑暗中它反射出朦胧的白光。

它继续进行破坏船的工作。它已经撞坏了另外四门炮，在船壁上撞破了两道裂缝，幸喜裂缝都在水面以上，仅在狂风起时才可能有水从这里进来。它疯狂地冲撞船的骨架；这些结实的骨架还抵抗得住，因为那些弯曲的木材是特别坚固的。可是在这个庞然大物的攻击下，也听得见这些骨架发出咯咯的响声，这个庞然大物仿佛禀赋着闻所未闻的无所不在的力量，同时向四面八方撞击。把一颗铅弹放在瓶里摇动，也不会撞击得这么疯狂，这么迅速。四只车轮在死人身上碾过来碾过去，把他们切着，剁着，剐着，五具死尸切成二十段在炮舱里滚来滚去；那些人头仿佛在叫喊；像小溪似的血随着船身的颠簸在船板上弯弯曲曲地流着。船板被撞坏了几处，已经开始有裂口了。全船充满了可怕的闹声。

舰长很快就恢复了冷静，他命令船员们把一切可以减少和阻止大炮

的疯狂滚动的东西从方窗眼向中甲板上抛下来，褥子，吊床，备用帆，一捆捆的绳索，水手的背囊，一袋袋的伪钞，等等。船上满载着这种伪钞，英国人的这种卑鄙手段，被认为是完全合法的一种战略行为。[25]

可是既然没有人敢下去把这些破布安排在适当的地方，抛下去又有什么用呢？不到几分钟这些东西都变成了一堆乱麻。

当时的风浪正好帮助这件事变达到最坏的程度。假使有风暴就好了；风暴也许能够使这尊大炮翻一个身，只要四只轮子朝上，就有办法控制它。

损害愈来愈严重。桅杆上已经有了伤痕，甚至有了裂缝，这些桅杆嵌在龙骨里面，穿过一层层甲板，成为船上的粗大的圆柱子。在大炮的痉挛性的撞击下，前桅已经有了裂痕，主桅本身也受伤了。炮队的阵容也破坏了。三十尊大炮中有十尊已经不能使用；船壁上的裂缝愈来愈多，军舰开始进水了。

走到中甲板里来的那个年老的乘客在楼梯底像一尊石像一样站着。他用严峻的眼光望着这种破坏的情况。他一动也不动，似乎没法向炮舱里挪动一步。

这尊获得自由的大炮每动一动，就意味着这只船开始毁灭。再过几分钟，沉船就是不可避免的了。

或者毁灭，或者立刻把这场灾难结束，必须在这两者中间选择一样；可是哪一样呢？

这尊大炮是怎么样的一个战士啊！

现在要做的是制止这个可怕的疯子。

现在要做的是制止这下闪电。

现在要做的是压伏这下雷击。

布瓦斯贝特罗对拉·维尔维勒说：

“你相信上帝吗，骑士？”

拉·维尔维勒回答：

“信的。不信。有时信。”

“在遇到风暴的时候呢？”

“信的。像现在这种时候也信。”

“的确，现在只有上帝能够救我们了。”布瓦斯贝特罗说。

大家都沉默起来，让大炮继续弄出可怕的闹声。

外面，打击着船身的浪头用一下下的撞击来回答大炮在里面的撞击。仿佛两只铁锤轮流在敲打。

突然间，在这个没有人能够进去，只有那尊自由的大炮在里面跳动的“竞技场”里，出现了一个手里拿着一根铁棍的汉子。他就是这次灾难的祸首，这尊大炮的主人，犯了疏忽错误，造成这次事故的那个炮队队长。既然闯了祸，他想来补救。他一只手抓住一根起重铁棍，一只手拿着一条打着活结的舵带，从方窗眼跳进中甲板里。

于是一场凶猛的斗争开始了：这是伟大的奇观；这是大炮和炮手的斗争，物质和智慧的战斗，物和人的决斗。

那汉子站在一个角落里，手里紧握着铁棍和带子，背靠在一根船骨上，两条小腿稳稳地站定，仿佛两根钢柱；他的面容苍白、镇静、凄苦，像在甲板上生了根似的，等待着。

他等待大炮从他身边经过。

这个炮手认识他的大炮，他觉得大炮也应该认识他。他跟它一起生活了很长的时间。他曾经有多少次把手伸进它的嘴里啊！它是他的驯服的怪兽。他开始像对他的狗一样跟它说话了。“过来。”他说。也许他爱它吧。

他仿佛很希望它向他走过来。

可是向他走过来就是从他的身上碾过。这么一来他就完了。怎样避免被碾死呢？这是一个问题。每个人都惊骇地注视着。没有一个人能够自由地呼吸，也许只有那个老头能够，他单独在中甲板里和这两个斗士在一起，他是一个不幸的证人。

他自己也可能被大炮压碎。他没有动。

盲目的浪头在他们下面导演着这场战斗。

炮手接受了这场可怕的搏斗而且走过来向大炮挑战的一刹那间，大海的颠簸偶然使大炮停止片刻，仿佛大炮惊呆了似的。“来呀！”汉子对它说。它仿佛在倾听。

它突然向他扑过来。汉子躲过了。

斗争开始了。一场闻所未闻的斗争。脆弱的躯体和不能伤害的躯体的搏斗。一个肉身的斗兽士攻击一只青铜的野兽。一方面是盲目的力量，另一方面是一个灵魂。

这一切都在阴暗中间进行。很像是一副模糊的神话中的景象。

灵魂是奇异的东西，这尊大炮仿佛也有一个灵魂；不过它的灵魂中充满了仇恨和愤怒。它虽然看不见，仿佛它也有眼睛。这只怪物好像在窥探汉子。至少我们可以相信，这块庞然大物也有策略。它也会选择机会。它是一只庞大的铁质的昆虫，具有或者似乎具有魔鬼的意志。有时这只巨大的蚱蜢撞击炮舱的低矮的舱顶，然后跌下来，四只滑轮着地，仿佛一只老虎的四只爪子着地一样，它又开始向汉子冲过来。汉子身轻体软，又敏捷又灵便，在这些闪电似的袭击下像一条水蛇似的东躲西闪。他躲过撞击，可是他躲过的撞击都落在船身上，继续把船破坏。

断掉的铁链还有一段留在炮身上。这段铁链不知怎样卷在炮尾圆柄的螺丝钉上面。铁链的一端扣在炮架上，另一端不受什么束缚，绕着大炮疯狂地旋转，使大炮的跳动显得更加猛烈。螺丝钉像一只握紧的手抓住铁链，这条铁链用皮鞭似的抽击，加强了撞城槌的撞击，它在大炮周围造成一阵可怕的旋风，它是握在一只铜手里的铁鞭。这条铁链把这场斗争弄得更复杂了。

可是汉子继续搏斗。有时甚至是他向大炮进攻，他沿着船舷爬行，手里拿着铁棍和绳子；大炮仿佛很懂事，好像猜出他的诡计似的逃走了。伟大的汉子追赶它。

这种情形不能拖延很久。大炮仿佛突然自己对自己说："够了！应该结束了！"它停了下来。大家都感觉到结局近了。暂停片刻的大炮仿佛有——或者的确有，因为所有的人都认为它是一个生物——一种凶恶的预谋。它突然向炮手冲过去。炮手闪到一边，让它走过，笑着向它叫喊："再来！"大炮仿佛愤怒似的，把左船舷的一尊大炮撞坏；然后，好像被系住它的一条无形的投石带抛了出去，它转向右船舷朝汉子冲过来，汉子躲过了。另外三尊大炮也被它撞得翻倒；然后，仿佛盲目而且不知道自己做什么似的，大炮转过来背着汉子，从船尾滚到船头，撞坏了船头木，就要在船头的板壁上撞开一条裂缝。汉子躲在楼梯脚，离开在旁观看的老头几步远。炮手拿着他的起重铁棍等着。大炮仿佛瞥见了他，根本不屑把身子转过来，就用一种劈斧似的速度向后倒退，朝汉子冲过来。被迫退到船舷上的汉子已经到了绝境。全体船员发出了一声呼喊。

可是直到现在一直站着不动的那个年老的乘客冲了出去，动作比这一切凶猛的快速动作更加迅速。他抓住一袋伪钞，冒着被压死的危险把这袋伪钞扔到大炮的车轮中间。这个具有决定性和充满危险的动作，即使是一个受过杜罗塞尔的《海上御炮术》里面记载的种种技术训练的人，也不会做得更合适、更准确。

这袋伪钞起了缓冲器的作用。一块小石头可以阻挡一块岩石的滚动，一根丫枝可以改变雪崩的方向。大炮颠簸了一下。炮手也抓住这个难逢的机会，把铁棍插进大炮的一只后轮的轮辐中间。大炮停下来了。

大炮有点倾斜。汉子拿着铁棍使劲往上抬，意在使它翻一个身。这只庞然大物倒下来了，声音像一口大钟跌下地来那么响，汉子浑身冒汗，用尽气力蹿过去，把舵索的活结套在这只翻倒的怪物的青铜脖子上。

斗争结束了。汉子胜利了。蚂蚁战胜了巨象。侏儒俘虏了雷电。

兵士们和水手们都鼓起掌来。

全体船员赶紧拿着锚索和铁链跳下去，一转眼间大炮又被拴住了。

炮手向那位乘客行礼。

“先生，”他对他说，“你救了我的性命。”

老头又恢复了他的不动声色的态度，他没有回答。

六 天平的两端

人胜利了，但是还可以说大炮也胜利了。马上沉船的危险虽然躲过，军舰却并不安全。船上的创伤看起来是没法补救的。船壁上有五道裂缝，其中最大的一道在船头；三十尊大炮中有二十尊躺在炮架上不能使用。被抓起来再度用铁链系住的那尊大炮本身就成了废物，炮尾圆柄的螺丝钉已经撞坏，因此瞄准已不可能。整个炮舱里只剩下九尊大炮。舱底已经进水。必须立刻抢救，要用抽水机把水抽出去。

现在中甲板里可以让人清楚地看一看了，里面的景象非常可怕。一只疯象的笼子里面也不会破坏得这么厉害。

不管这只军舰多么需要躲避敌人的视线，可是还有更迫切的需要，就是马上进行抢救。不得不在这里那里的船舷上挂起一些船灯来照亮甲板。

可是在这件人人注意的悲惨事件发生的过程中，全体船员都被生和死的问题吸引住的时候，没有人知道军舰以外发生了什么事。事实是雾更浓了；天气变了；风随着自己的意思把船吹走；船驶出了航线，更靠近泽西和格恩西，比较应走的航路更偏南一点，正处在一个波涛汹涌的海上。巨大的浪头和船身上张开的伤口接吻，那是可怕的吻。海的颠簸富有威胁性。温和的微风变成了北风后，显出即将有大旋风或暴雨的迹象。这时在四个浪头以外的地方什么也看不见了。

船员们正在匆匆忙忙地把中甲板的损坏地方草草地修好，正在堵塞漏洞，正在把没有受伤的大炮重新排列成阵，这时候，那个年老的乘客

又回到甲板上来。

他靠着主桅杆站着。

他没有注意到船上的兵士们正在走动。拉·维尔维勒骑士命令海军陆战队的兵士们在主桅杆的两旁排列成行，而且水手长吹过一声哨子以后，正在干活的水手们都排列起来在帆架上站着。

布瓦斯贝特罗伯爵向那位乘客走过来。

舰长的后面跟着一个粗野的汉子，气喘吁吁，衣服零乱，可是掩盖不住一种得意的神气。

他就是那个炮手，他刚才很及时地表现出他是一个能够制伏怪物的勇士，也就是战胜了大炮的人。

伯爵对那个穿着农民服装的老头行了军礼，对他说：

“将军，就是这个人。”

炮手笔直地立着，眼睛低垂，态度是在等待命令。

布瓦斯贝特罗伯爵又说：

“将军，根据这个人刚才所做的一切，你不认为他的上级应该有什么表示吗？”

“我认为应该有的。”老头说。

“那么请你下命令吧。”布瓦斯贝特罗接着说。

“应该你来下命令。你是舰长。”

“可是你是将军。”布瓦斯贝特罗回答。

老头望着炮手。

“过来。”他说。

炮手上前一步。

老头转向布瓦斯贝特罗伯爵，把他身上的圣路易十字勋章取下来，系在炮手的短衫上。

“乌拉！”水手们欢呼起来。

海军陆战队的兵士们举枪致敬。

那个年老的乘客用手指指着受宠若惊的炮手，继续说：

“现在，把这个人拿去枪毙。”

惊惶代替了欢呼。

于是在坟墓般的静寂中，老头抬高了嗓音。他说：

“一个疏忽危害了这只船。到了现在，这只船也许已经没法挽救。在海上，就是面对着敌人。一只渡海的船就是一支作战的军队。风暴隐藏着，可是并没有消失。整个大海就是一个陷阱。面对着敌人的时候，犯了任何过失都要处以死刑。没有任何过失是可以补救的。勇敢必须奖励，疏忽必须惩罚。”

这些话，一句一句说出来，缓慢地，严肃地，带着一种毫不变动的节奏，仿佛斧子砍在橡树上。

老头望着兵士们，加上一句：

“执行。”

那个胸前闪耀着圣路易十字勋章的汉子低下了头。

布瓦斯贝特罗伯爵做了一个手势，两个水手走下中甲板，然后带着裹尸布回来；船上的随军神父从开船起一直在军官们的饭厅里祈祷，也跟着两个水手来了；一个曹长从排列着的海军陆战队中喊出了十二个兵士，把他们排成两行，六个一行；炮手一句话也不说，走到两行兵士中间。随军神父手里拿着十字架，走上前，站在炮手旁边。“开步走。”曹长说。两排兵士用慢步向船头走去，两个水手拿着裹尸布跟在后面。

一种阴郁的静寂笼罩着全船。远远地飓风在呼啸。

过了几分钟，黑暗中响起了枪声，闪过一道亮光，然后一切复归静寂，再听见尸首跌落海里的声音。

那个年老的乘客始终靠着主桅杆立着，他把双手交叉在胸前，沉思着。

布瓦斯贝特罗用左手食指指着他，低声对拉·维尔维勒说：

“旺代有了领袖了。”

七 航海就是碰运气

可是军舰的前途怎样呢？

一整夜都没有离开波浪的云层，现在降低到这样的程度，使得地平线也消失了，整个大海仿佛披着一件大衣。除了雾以外，什么也看不见。这种情境永远是危险的，即使对一只完整无损的船也很危险。

雾以外，还加上巨浪。

他们已经尽量争取时间。为着减轻军舰的负担，他们把从损坏的东西中可能清除出来的一切废物都扔到海里去了，像撞坏的大炮，折断的炮架，撞歪了或者脱了钉的龙骨，木头或者铁的碎片，等等。炮眼都打开了，几具尸首和人体的一些断肢残块被裹在防水布里从木板上滑到海里去。

海开始变得无法控制。倒不是因为大风暴迫近了，恰恰相反，在天边呼啸的飓风听起来似乎小了一点，狂风也朝北走了；可是浪头依然很高，表明海底很激动，军舰既然受了伤，很难经得起颠簸，巨大的浪头对于它可能是致命的打击。

加克夸尔把着舵，沉思着。

在厄运当中泰然自若，这是舰队指挥官的习惯。

拉·维尔维勒是一个在灾难中还能够欢笑的人，他走到加克夸尔身边。

“我说，舵手，”他说，“飓风流产了。想打喷嚏没打成。我们一定能够渡过难关。只不过有一点风。如此而已。”

加克夸尔很严肃地回答：

“有风必有浪。”

不笑，也不愁，就是这个水手的表情。他的回答中含有一种令人不安的意义。对于一只漏水的船，有浪，就是全船很快就装满了水。加克夸尔说完以后稍为皱了一下眉头来加强他的预测的力量。也许经过大炮和炮手的不幸事件以后，拉·维尔维勒说出这种几乎算得是快活和轻浮的话，有点过早了。航海的时候有些言语举动是会带来厄运的。海很神秘；从来没法子知道它要玩些什么花样。必须时时刻刻提防着。

拉·维尔维勒觉得自己必须恢复严肃的态度。

“舵手，我们现在在哪儿？”他问。

舵手回答：

“我们在上帝的手中。”

一个舵手就是一个主人；永远要让他爱干什么就干什么，有时也要让他爱说什么就说什么。此外，这一类人是很少说话的。拉·维尔维勒走了开去。

拉·维尔维勒向舵手提出了问题，回答他的是周围的景象。

海面忽然看得清楚了。

低垂在浪头上的雾已经散了开来，在朦胧的晨曦中，又昏暗又凌乱的一大片波涛一直伸展到无限远处，下面就是看得见的景象。

天空仿佛罩着一只云作的盖，可是云层已经不再和海面接连；东边泛着一片白色，那是黎明，西边浮现另一片白色，那是将沉的月亮。这

两片白色两边相对，在漆黑的海面和幽暗的天空之间的水平线上构成两条狭长的淡白色的光带。

在两边的亮光中，都出现了一些直立不动的黑色侧影。

西边是三块高大的岩石划破被月光照亮的天空，好像克尔特[26]的史前巨石一样矗立在那里。

东边是八只船直立在清晨苍白色的水平线上，排列得很有次序，很可怕地间隔着一定的距离。

三块岩石是一排暗礁；八只船是一队舰队。

军舰的后面是明基叶——恶名彰著的暗礁；前面是法兰西巡洋舰队。西边是深渊，东边是屠杀；军舰正处在海难和战斗之间。

对付礁石，这只船只有一只漏水的船壳，七零八落的船具，以及从根基上动摇了的桅杆；对付战斗，它的炮队里三十尊大炮已经损坏了二十一尊，而且最优秀的几个炮手已经死了。

曙光还很微弱，眼前还有一段黑夜。这段黑夜可能拖延相当长的时间，因为这段黑夜主要是由云层造成的，云层又高又浓又厚，样子像一座拱形圆顶那么结实。

曾经把低处的雾吹走的风，现在正在把军舰向明基叶方面吹去。

在目前过度疲劳和受了重创的状态下，军舰几乎再也不服从舵柄的指挥，与其说它在航行，不如说它正被海带着走，受着浪头的打击，它只好听从浪头的摆布。

明基叶，这危险的礁石，在那时候比现在更险恶得多。这座深渊的城堡，有几处高塔已经被海水的不断砍削摧毁了；暗礁的形状是经常改变的；怪不得波浪被称为海洋的刀，每来一次潮水等于拉过一次锯子。在那时候，和明基叶相撞，就是死亡。

至于那队巡洋舰，就是这一次以后在杜歇那舰长指挥下出了名的康加勒舰队，杜歇那就是被勒基尼奥称为“杜歇那老爹”[27]的。

情势很危急。大炮事件发生的时候，军舰不知不觉走错了航线，偏向格朗威勒驶去，而不是向圣马洛进发。即使它能够操纵驾驶方向而且继续航行，明基叶也挡住它回到泽西的路，巡洋舰队阻止它到达法兰西。

此外，并没有风暴。可是，就像舵手刚才所说的，有浪。在狂风下面和激动的海底上面滚动着的海面是凶猛的。

海从来不肯马上说出自己的心思。这深渊里面什么都有，连奸诈的手段也有。几乎可以说海是有策略的，它会前进也会后退，它提出一个主张自己又取消掉，它会筹划一场狂风却又放弃这个计划，它预定要害人却又不实行，它会声东击西。整个晚上克莱摩尔号军舰在雾里航行而且害怕有风暴；可是海刚才否认了自己的诺言，它的否认方式是可怕的：它开始计划的是风暴，拿出来的却是礁石。这也是一样的要沉船，不过换了一种方式罢了。

触礁的死亡之外，又加上了战争的杀戮。一个敌人还不够，又加上另一个敌人。

拉·维尔维勒在他的豪迈的笑声中嚷道：

“这边是触礁，那边是战斗。我们的运气真不坏！”

八 九比三百八十

克莱摩尔号军舰差不多成了一只破船。

在散乱的苍白亮光中，在黑暗的云层里，在天边的模糊的船影上面，在浪涛的神秘的波峰之间，笼罩着一种阴森森的肃穆气氛。除了含有敌意的风呼呼地吹着，一切都毫无声息。灾祸带着无限威严从深渊中走出来。看起来仿佛是幽灵出现，而不像是一下袭击。礁石那边毫无动静，舰队那边也毫无动静。周围笼罩着一种不能形容的无边的静寂。他们要对付的到底是真的东西吗？简直可以说这是一场海上的梦幻。传说里面是有这种景象的；这艘军舰可以说是处在魔鬼的礁石和幽灵的舰队之间。

布瓦斯贝特罗伯爵向正在走下炮舱的拉·维尔维勒低声发了几道命令，然后拿起望远镜走到船尾，站在舵手旁边。

加克夸尔的全部精力都用来使军舰迎着浪前进；因为风和浪都打击着船的一边，船就不可避免地要沉没了。

“舵手，”舰长说，“我们在什么地方？”

“在明基叶的海面上。”

“在哪一边？”

“在坏的一边。”

“海底怎么样？”

“是尖锐的岩石。”

“我们能够抛锚把船身转过来吗？”

“我们总不免一死。”舵手说。

舰长把望远镜移向西边，把明基叶察看了一番；然后移向东边，观察那些望得见的帆船。

舵手仿佛自言自语似的，继续说：

“这就是明基叶。就是海鸥从荷兰飞走的时候中途休息的地方，也是大黑鸥休息的地方。”

这时候，舰长已经数了那些帆船的数目。

的确有八只很符合兵法地排列着的船，它们的威武的侧影矗立在海面上。还看得出中间一艘有三层甲板的船的高大船身。

舰长问舵手：

“你认识这些船吗？”

“当然认识！”加克夸尔回答。

“它们是什么？”

“一个大舰队的分队。”

“法国的舰队。”

“魔鬼的舰队。”

沉默了一阵。舰长说：

“整个巡洋舰队都在这儿吗？”

“并不都在这儿。”

事实上，四月二日瓦拉舍[28]曾经在国民公会里宣布有十艘巡洋舰和六艘主力舰在海峡上游弋。舰长记起了这件事。

“不错，”他说，“整个舰队有十六只船。这儿只有八只。”

“其余的船，”加克夸尔说，“在那边沿着整个海岸走来走去侦察着。”

舰长一边用望远镜窥察，一边喃喃地说：

“一只三层甲板的主力舰，两只一级巡洋舰，五只是二级的。”

“可是我呀，”加克夸尔咕噜着说，“我也侦察过它们。”

“好船，”舰长说，“我多少也指挥过这些船。”

“我吗，”加克夸尔说，“我曾经仔细看过它们。我不会把它们弄错。它们的特征都在我的脑子里。”

舰长把望远镜递给舵手。

“舵手，你看得清楚那只船身很高的军舰吗？”

“看清楚的，舰长，那是黄金海岸号。”

“这是他们改过的名字，”舰长说，“以前叫做布尔哥尼号。一只新船。有一百二十八尊大炮。”

他从衣袋里拿出一本笔记簿和一枝铅笔，在笔记簿上写了“一二八”三个数目字。

他继续问：

“舵手，它左边的第一只船叫什么名字？”

“那是经验号。”

“一级巡洋舰。五十二尊大炮。两个月以前才在布雷斯特装配起来的。”

舰长在笔记簿上记下“五二”。

“舵手，”他又问，“左边第二只船呢？”

“森林女神号。”

“一级巡洋舰。十八磅重弹的大炮四十尊。它曾经到过印度。它有一段光荣的战斗历史。”

他在“五二”下面写上“四〇”；然后，他抬起头：

“现在，看右边。”

“舰长，右边全是二级巡洋舰。一共有五艘。”

“从主力舰旁边数起，第一艘叫什么名字？”

“决心号。”

“十八磅重弹的大炮三十二门。第二艘呢？”

“里什蒙号。”

“同样的配备。再过去呢？”

“无神号。”[29]

“在海上航行这是好古怪的名字。再过去呢？”

“嘉莉梭女神号。”

“再过去呢？”

“女酒鬼号。”

“五只巡洋舰，每只有三十二尊大炮。”

舰长在前面写过的数目字下面又写上“一六〇”。

“舵手，”他说，“你都认得出它们呀。”

“你呢，”加克夸尔回答，“你对它们非常熟悉，舰长。认得固然不错，熟悉才了不起。”

舰长的眼睛盯住他的笔记簿，在齿缝里把数字加起来。

“一百二十八，五十二，四十，一百六十。”

这时候，拉·维尔维勒回到甲板上来了。

“骑士，”舰长朝他嚷道，“我们要对付三百八十门大炮。”

“好。”拉·维尔维勒说。

“你刚才视察过，拉·维尔维勒；我们到底还有多少大炮可以用？”

“九门。”

“好。”布瓦斯贝特罗也回他一句。

他从舵手的手中把望远镜拿过来，眺望着天边。

那八只黑色而沉默的船仿佛动也不动，可是它们逐渐增大。

它们不知不觉地走近来了。

拉·维尔维勒行了一个军礼。

“舰长，”拉·维尔维勒说，“我的报告如下：我本来就不相信这艘克莱摩尔号军舰。突然间搭上一只跟你不熟识或者不喜欢你的船，总是有麻烦的。英国船对法国人是不忠的。那尊狗养的大炮就证明了这一点。我视察过。铁锚都很好。不是半生铁打的，是用大铁锤把焊接的铁条链成的。铁锚的轮都很结实。锚索是顶好的，很容易放下去，长度也合乎规定，有一百二十[30]。军火很多。有六个炮手死了。每门炮可有一百七十一发炮弹。”

“这是因为只剩下九门炮的缘故。”舰长喃喃地说。

布瓦斯贝特罗又拿望远镜去眺望天边。那队舰队继续慢慢地走近来。

那些青铜铸的大炮有一种长处：三个人就可以操纵它们；可是它们也有一种短处，它们不像新式大炮那样射得远，瞄得准。因此必须让敌人的舰队走近到大炮的射程以内。

舰长低声地一一发布命令。静寂笼罩着全船。准备作战的钟声并没有敲响，可是全船都在执行。这只军舰已经失掉战斗力，既不能和人斗争，也不能和波浪斗争。这只破船上的一切，凡是能够利用的都尽量利用了。所有的缆索和替换用的小缆索都堆积在舵带旁边和上甲板的中部，以便在必要时用来稳固桅杆。伤兵医疗处也布置好了。按照当时海军的习惯，甲板也装备起来，这样可以挡挡枪弹，可是不能抵挡炮弹。量弹丸口径的仪器也拿出来了，虽然现在检查枪炮口径已经太迟了点；可是当初想不到会发生这许多意外事件。每个水手分到一只弹药盒，而且把两支手枪和一柄匕首系在腰带上。吊床都折起来；大炮也对准了；长枪队也准备好；斧头和抓船的钩子都排列好；弹药库和炮弹库都打开了；火药库也打开了。每个人都站上了自己的岗位。这一切都是一句话也不说就做好的，仿佛在一个濒死的人的房间里，进行得又快又悲惨。

然后军舰在船头船尾都抛了锚，把船身转过来。船上一共有六只锚，跟一只巡洋舰一样。六只锚都抛下去了；更锚在船头，拖锚在船尾，潮锚在向着大海那边，汐锚在向着礁石那边，大锚在右边，副锚在

左边。

还可使用的九尊炮都排列成阵，九尊炮都在一边，面对着敌人的一边。

对方的舰队也在同样的沉默中调动好了。现在八只船围成半圆形，明基叶就是这个半圆形的弦。克莱摩尔号被这个半圆形包围住，同时也被它自己的锚束缚住，它的背后就是礁石，换句话说，就是沉船。

这种情形仿佛一群猎狗围住了一只野猪，虽然还没有吠出声来，可是已经露出了牙齿。

双方仿佛都在等待对方的动静。

克莱摩尔号的炮手们都守在他们各自的大炮旁边。

布瓦斯贝特罗对拉·维尔维勒说：

“我希望能够先开火。”

“这是卖俏女人的虚荣心。”

九 有人逃走

那个乘客没有离开过甲板，他不动声色地望着这一切进行。

布瓦斯贝特罗走到他身边。

“先生，”他对他说，“准备工作已经做好了。现在我们已经紧紧抓住坟墓，我们不会放松的。我们不是敌舰的俘虏，就是礁石的俘虏。或者向敌人投降，或者触礁而死，没有别的道路。我们只剩下一条路：死。战斗而死比沉船更好。我宁愿被枪炮打死，不愿意被水淹死；对于死，我愿意死于火而不愿意死于水。可是死是我们这些人的责任，不是你的责任。你是亲王们挑选出来的人，你负有指挥旺代战事的重大使命。少了你，王国也许就要灭亡；因此你必须活着。我们这些人的荣誉是留在这里，你的荣誉是离开这里。将军，你必须离开这只船。我准备给你一个人和一只舢板。绕道登陆并不是不可能的。天还没有亮，浪头很高，

海里很黑暗，你一定能够脱逃的。在某些情形下面，脱逃就是胜利。”

庄严的老头很严肃地把头点了点，表示同意。

布瓦斯贝特罗抬高了嗓音。

“兵士们和水手们！”他喊起来。

一切动作都停了下来，所有的脸都从船上的各个角落里转过来向着舰长。

他继续说：

“在我们中间的这个人代表王上。他是王上信托给我们的，我们必须保护他。他是法国王朝最需要的人；既然没有亲王，他就要充当旺代的领袖，至少这是我们的希望。他是一位伟大的将军。他本来要和我们一起在法国登陆，可是现在他必须离开我们单独登陆。救出领袖，就是救出了一切。”

“对！对！对！”全体船员都这样叫着。

“他也要冒很严重的危险。到达海岸不是一桩容易的事。这只舢板应该相当大，才能抵御得住风浪，也必须相当小，才能逃避巡洋舰队的视线。这只舢板的任务是在任何一个地点靠岸，必须是一个安全的地点，最好是富耶尔那边，比库当斯那边更好。我们需要一个体格强壮的水手，精于划船和游泳，而且是生长在这里，熟悉路径的人。现在天还很黑，舢板还能够离开大船而不致被敌人发觉。何况马上就有炮火的烟雾帮助它隐藏起来。它的小船身可以使它毫无困难地渡过水浅的地方。凡是豹子被捕的地方，鼬鼠可以逃走。我们没有出路，它有。这只舢板划着桨驶开去，敌舰是不会看见它的；而且那时候我们在这儿就要吸引住它们的注意力。大家同意吗？”

“同意！同意！同意！”全体船员叫喊。

“现在一分钟也不能耽误，”舰长继续说，“有谁志愿去吗？”

黑暗中一个水手从行列里走出来说：

“我。”

一〇 他逃脱了吗？

过了几分钟，一只专供船长使用的称为小短艇的那种舢板离开了大船。舢板上面有两个人，一个就是那个年老的乘客，他坐在船尾，一个是那个“志愿”的水手，他坐在船头。天色还很黑。那个水手遵照舰长的指示，用力向明基叶那边划去。别的出路其实也是没有的。

舢板里面放了一些干粮：一袋饼干、一块熏牛肉、一桶水。

那只小短艇放到海里去的时候，在灾祸临头的时候依然能够嘲笑的拉·维尔维勒倚在军舰的舵梁上，戏谑地和舢板告别：

“这只小船用来逃走固然不错，用来淹死那就还要好。”

“先生，”舵手说，“我们不要再笑了。”

小船很迅速地离开，军舰和舢板中间很快就有了一大段距离。风和浪帮助着划船的水手，小船飞快地逃开去，在苍茫的曙色中一起一伏，被高高的浪头遮掩着。

海面上双方都在等待——一种形容不出的阴郁的等待。

突然间，一个声音冲破了海洋上的波涛汹涌中的沉默，这个声音被话筒扩大，像被古代悲剧里的铜面具扩大一样，几乎变成不是凡人的声音了。

那是舰长布瓦斯贝特罗在说话。

“王家的水兵们，”他叫道，“把白百合花旗钉在主桅杆上面。我们要最后一次看见日出了。”

军舰发了一炮。

“国王万岁！”全体船员叫喊。

于是水平线那边也响起了另外一下喊声，声音强大、遥远、混乱，

可是听得清楚：

“共和国万岁！”

同时有一种像三百下雷鸣似的响声从遥远的海洋那边爆发出来。

战斗开始了。

海面上布满了烟和火。

炮弹落到海里激起的水花到处散开来洒在浪头上。

克莱摩尔号开始向那八只敌舰喷出火焰。成半圆形包围着克莱摩尔号的整个舰队所有的炮台全部开火。水和天相接的地方燃起一片火光。仿佛海里喷出了一座火山。这一大片红色火光被风吹得东歪西倒，那些巡洋舰像鬼影似的在里面时隐时现。这一边，克莱摩尔号军舰的黑色骨架在这红色背景上很鲜明地显现出来。

那面绣着百合花的王旗在主桅杆的顶上飘扬着。

坐在舢板里的两个人都保持着沉默。

明基叶下面的三角形浅滩是一种海底的西西里岛，面积比整个泽西岛更大；海水淹没了这浅滩；浅滩的顶点是一块高地，即使最高的潮水也淹没不了它，从这里向东北方向分出去六块庞大的礁石，一字形排列着，宛如一垛有些地方坍倒了的庞大的墙。高地和这六块礁石之间的海峡只能让吃水极浅的小船驶过。出了海峡就是大海。

负责救护舢板出险的那个水手把船向海峡驶去。这样一来他就使明基叶隔在战场和舢板之间。他很熟练地在狭窄的海峡里面划着船，左闪右避，躲过所有的礁石；现在礁石已经遮没了战场。水上的火光和军舰大炮的怒吼声已经开始变得微弱，因为距离愈来愈远了；可是从炮声的继续不断这一点上看来，证明克莱摩尔号军舰还在坚决地应战，要把所有的一百九十一发炮弹放尽才会停止。

过了一会，舢板已经到达了自由的海面，远离礁石，远离战场，超出了炮弹射程以外。

海面上慢慢地不像刚才那么昏暗了，有时突然被黑暗淹没的光亮的水面已经逐渐扩大，一团团的泡沫散发为一簇簇的光线，波浪的平面上泛着白光。天亮了。

舢板已经到了不受敌人伤害的地方；可是最困难的事还在后头。舢板逃过了炮火，可是并没有逃过海难。它在汪洋大海中间，船身小得不足道，没有甲板，没有帆，没有桅杆，没有指南针，除了桨以外，什么也没有，当前又是海洋和飓风，这真是一粒原子在听凭许多巨人摆布。

于是在这无边的大海中，在这孤零零的状态中，坐在船头的那个汉子抬起他的被晨光照得苍白的脸儿，紧紧地盯住坐在船尾的老头，对他说：

“我就是被你枪毙了的那个人的兄弟。”

[1] 吉隆特党，法国大革命时的右派政党，以韦尼奥、路委、依斯纳、巴巴鲁、罗兰等为首。

[2] 泽西岛，英国海峡群岛中的一个大岛，邻近法国诺曼底。

[3] 索斯安普敦，英国造船工业中心。

[4] 圣路易骑士，获得圣路易十字勋章的人。

[5] 荷士（1768—1797），贫家出身，在王朝时代是法兰西近卫军里的下级军官，法国大革命时被提升为将军，当时年纪只有二十五岁，富有军事天才，战功显赫。一七九三年曾因触犯嫌疑法被囚，后被释出，负责绥靖旺代，平定旺代叛乱。二十九岁时死于肺病。

[6] 阿尔图瓦伯爵，法王路易十六的弟弟，后来即王位，称为查理第十。

[7] 耶朗布尔，在保王党方面秘密为革命工作的人；他经常把情报送给马拉等革命人士。下文就说到他把克莱摩尔号启行的情报送给马恩的普利尔。

[8] 马恩的普利尔（1756—1827），革命军政治委员。

[9] 法国成语“没有画眉，就吃乌鹊”，是不得已而求其次的意思。

[10] 这一段话里所提起的人都是旺代叛军的著名将领：坦泰尼厄、德尔贝、莱斯居尔、朋桑、拉罗什雅克兰、西尔兹、卡特利诺、斯托弗雷、贝拉、布伦威利叶、夏烈特、加斯东。他们的活动地区后面第三部《在旺代》里有比较详细的叙述。其中斯托弗雷、卡特利诺、加斯东出身平民；拉罗什雅克兰、夏烈特等出身贵族。

[11] 巴祁（1746—1823），一七九三年的巴黎市长，又任国防部长。共和政府的著名口号“自由、平等、博爱或者死”，就是他提出来的。

[12] 布鲁图，罗马的共和党领袖，推翻帝制，建立共和国。他的两个儿子阴谋复辟，他把他们判处死刑，而且亲自监督死刑的执行。

[13] 无套裤汉，一七九一年在巴黎和法国其他城市爆发革命，推翻君主制，这场政治运动被称为“无套裤汉运动”。

[14] 沙特尔公爵，大革命时改名为平等或平等的儿子，一七九三年初，丹东曾想建立君主立宪制，以沙特尔公爵为国王，未果。后来沙特尔和迪穆里哀叛变革命，逃往国外。

[15] 波旁，法国王族的姓。烂泥原文是“le bourbeux”，和“波旁”（Bourbon）字形有点近似，因此嘲骂沙特尔为“烂泥波旁”。

[16] 一七七八年七月二十七日，美国独立战争时期，法国海军上将奥维里埃曾经率领舰队在乌爱桑岛和英国舰队作战。

[17] 唐比埃尔，原来是贵族，后来成为共和国的将军，在热马普战役中初露头角，革命军司令迪穆里哀叛变后，由他代为司令，于一七九三年阵亡。

[18] 孔代，法国波旁王室亲王，一七九二年逃亡国外，组织军队向共和政府进攻。

[19] 指波旁王室的公主们、郡主们和国王的嫂嫂或弟妇等。

[20] 的里雅斯特港，意大利东北部的一个海港。

[21] 拉·卢亚利（1750—1793），侯爵，最初发动旺代叛变的主要人物之一。

[22] 威廉·温德姆（1750—1810），英国政治家。

[23] 山姆·胡德（1735—1816），英国海军上将。

[24] 《启示录》，《新约》的最后一卷，描写世界末日的幻象，天马下凡，马嘴喷出火、烟和硫磺，要杀人三分之一等等。

[25] 一七八九年，立宪会议以国有土地为担保，发行纸币，起初尚稳定，其后币值日跌，反革命分子更伪造纸币以破坏政府信用。

[26] 克尔特，一个古代的民族，居住在高卢、北意大利、大不列颠和爱尔兰一带。

[27] 杜歇那老爹，一个民间传说的人物，大革命时巴黎公社领袖之一埃贝尔创办了一份报纸，名字就叫做《杜歇那老爹》，这份报纸言论犀利辛辣，极受民众欢迎，成为当时巴黎公社的喉舌，后来人民就管埃贝尔叫杜歇那老爹。这里是因为舰长的名字和杜歇那同音的关系。

[28] 瓦拉舍（1751—1793），吉隆特党人，国民公会议员，后来用刀自杀，以避免上断头台。

[29] 根据海军档案所载，一七九三年三月舰队状况。——原注

[30] ，古代长度单位，每约等于1.62米。

第三卷 阿尔马罗

一 语言就是力量

老头慢慢地抬起头来。

刚才说话的那个汉子大约有三十岁。他有一个饱经海上风霜的前额；两只眼睛很特别：在庄稼人的天真的眼珠里放射着水手的敏锐的眼光。他的两只手强有力地握住两根桨。他的态度很温和。

他的腰带上有一柄匕首，两支手枪和一串念珠。

“你是谁？”老头问。

“我刚才告诉过你了。”

“你要把我怎么样？”

汉子放下桨，抱着胳膊，回答：

“把你杀死。”

“随你的便。”老头说。

汉子提高了嗓音。

“你准备吧。”

“准备什么？”

“准备死。”

“为什么？”老头问。

沉默了一阵。汉子在这一瞬间仿佛被这个问题惊呆了。他重新说：

“我说我要把你杀死。”

“我问你为什么。”

一线闪电似的光芒在水手的眼睛里掠过。

“因为你杀了我的哥哥。”

老头镇静地回答：

“我先救了他。”

“不错。你先救了他，然后杀了他。”

“杀死他的并不是我。”

“那么是谁杀了他？”

“是他自己的错误。”

水手张开口呆望着老头；然后他又狰狞地攒紧眉头。

“你叫什么名字？”老头说。

“我叫阿尔马罗，不过你并不需要知道我的名字，才放心死在我手中。”

这时候太阳升起来了。一道阳光正射在水手的脸上，很鲜明地照亮了他的凶猛的模样。老头仔细地打量他。

始终继续不断的炮声现在已经有了间歇的停顿和忽断忽续的放射。水平线那边一股庞大的黑烟正在逐渐减弱。失去了桨的小船在顺水漂流。

水手右手抓住腰带上的一支手枪，左手抓住他的念珠。

老头站了起来。

“你相信上帝吗？”他问。

“我们在天之父。”水手回答。

同时他画了一个十字。

“你的母亲还在吗？”

“在的。”

他又画了一个十字。然后他继续说：

“说定了。我给你一分钟，爵爷。”

他扳开枪机的保险。

“你为什么管我叫爵爷？”

“因为你是一个领主。这是很明显的。”

“你呢，你有领主吗？”

“有的。而且是一个大领主。一个人能够活着没有领主吗？”

“他在哪儿？”

“我不知道。他离开了他的领地。他叫做德·朗特纳克侯爵先生，封特奈的子爵，布列塔尼的亲王；他是七森林的领主。我从来没有见过他，可是他仍然是我的主人。”

“假使你看见他，你服从他吗？”

“当然了。假使我不服从他，我就是一个异教徒了。人应该服从上帝，其次要服从王上，因为王上和上帝一样，再次要服从领主，因为领主和王上一样。可是我们的事情并没有完，你杀了我的哥哥，我一定要把你杀死。”

老头回答：

“首先，我杀掉你的哥哥，我做得很对。”

水手把手枪捏得更紧一点。

“来吧。”他说。

“好。”老头说。

然后他镇静地加上一句：

“神父在哪儿？”

水手望着他。

“神父？”

“是的，神父。我给了你哥哥一个神父。你应该给我一个神父。”

“我没有神父。”水手说。

他又继续说：

“在汪洋大海里找得到神父吗？”

战场上忽断忽续的大炮声愈来愈远了。

“那些在那边战死的人都有他们的神父。”老头说。

“不错，”水手喃喃地说，“他们有随军神父先生。”

老头继续说：

“你断送了我的灵魂，这是一件严重的事。”

水手低下头，在沉思着。

“你断送了我的灵魂，”老头继续说，“同时也就是断送你自己的灵魂。听着。我可怜你。你爱怎样办就怎样办。至于我，我刚才已经尽了我的责任，首先我救了你哥哥的性命，然后才夺去你哥哥的性命，现在我又在尽我的责任来挽救你的灵魂。你想一想。这是你自己的事。你在这时候听见那边的炮声吗？那边有人正在死亡，有些绝望的人正在垂死挣扎，有永远不能再见妻子的丈夫，有永远不能再见子女的父亲，也有些做弟弟的像你一样永远不能再见哥哥。这都是谁的错呢？是你哥哥的

错。你相信上帝，对吗？那么，你知道上帝这时候心里非常难受；他难受是因为他的最虔诚的儿子，法国的国王，现在被关禁在塔堡 [1] 的塔楼里，法国国王像圣婴耶稣一样还是个小孩。上帝看了他的布列塔尼的教堂的情形，看了他的那些大教堂受到亵渎，他的福音书都被撕毁，他的许多修道院被侵占，他的教士们被杀害是非常难受的。我们坐了现在正在被击沉的这只船到这儿来，目的是为什么呢？我们来援救上帝。假使你的哥哥是一个忠臣，假使他忠实地尽了一个有才智而且有用的人的责任，大炮的祸事就不会发生，军舰不至于失掉战斗力，不至于走错航线，不至于遇见这支可诅咒的舰队，这时候我们已经到了法国，我们全体勇敢的战士和水手，手里拿着军刀，白百合花旗招展着，人数又多，又高兴，又快活，在法国登陆，我们去帮助旺代的正直的农民拯救法国，拯救王上，拯救上帝。这就是我们到这儿来的目的，也是我们本来要做的事。这也是只剩下我一个人时我要做的事。可是你不让我这样做。在这场反教的人和教士的斗争中，在这场弑君的人和王上的斗争中，在这场魔鬼和上帝的斗争中，你是站在魔鬼一边的。你的哥哥做了魔鬼的第一个助手，你做第二个。他开了头，你来结尾。你是帮助弑君的人反对皇家的，你是帮助反教的人反对教会的。你夺去上帝的最后希望。我是代表王上的，我死了，乡村就要继续焚烧，家庭继续哭泣，教士继续流血，布列塔尼继续受苦，王上仍然留在监狱里，耶稣基督继续受难。这一切是谁造成的呢？是你。好吧，这是你的事。我本来依靠你来做和这一切相反的事。我弄错了。啊，是的，一点不错，你办得很对，我杀了你的哥哥。你的哥哥曾经表现得很勇敢，我赏了他；他有罪，我罚了他。他没有尽他的责任，我尽了我的责任。我做过的事情，我会再做一次。而且我可以对注视着我们的奥瑞的大圣女亚纳发誓，在同样的情形下我会枪毙我的儿子，正如我枪毙你的哥哥一样。现在，你是主人。是的，我可怜你。你对你的舰长撒了谎。你是基督徒，却不信上帝；你是布列塔尼人，却没有荣誉感。人们相信你的忠心，才把我托付给你，你却用叛逆来回答这个信任；你答应人们保护我的生命，你却亲自把我害死。你知道你在这儿毁灭的是谁吗？是你自己。你从王上那里夺去我的生命，就是把你自己的永恒生命送给魔鬼。来，犯你的罪吧，这样很好。你把你在天堂的位子廉价出卖了。因为你，魔鬼会胜利；因为你，许多教堂会倒下来；因为你，异教徒们会继续把教堂的钟拿去熔化了来制造大炮，他们要拿拯救灵魂的东西来杀人。就在我同你

说话的这一刹那间，曾经为你的洗礼而敲过的钟也许正在杀死你的母亲。来，帮助魔鬼吧。不要停止。对的，我把你的哥哥处死了，可是你要知道，我是上帝的工具。啊！你审判上帝的工具吗？你也要审判一下天上的雷电吗？可怜的人，你反而要受雷电的审判的。当心你要做的事。你知道我现在是得到上帝的恩宠的吗？你不知道。不管怎样，来吧。你爱怎样办就怎样办。你可以随意把我投到地狱里去，你自己也跟着我一起陷进去。我们两个人是否永劫不复都操在你的手里。在上帝面前要负责的是你。我们两人面对面地单独在这无边的海上。继续进行吧，把事情做完吧，完成你的工作吧。我已经老了，你还年轻，我是赤手空拳，你却带着武器；杀死我吧。”

老头站在那里用压倒波涛的嗓音说着这些话的时候，波浪的起伏使他一时沉没在阴暗里，一时出现在阳光中。水手的脸色发青了；大滴的

汗珠从他的前额上淌下来；他像树叶一样哆嗦着；他有时吻一下他的念珠；老头说完以后，他扔掉手枪，跪了下来。

“发发慈悲吧，爵爷！宽恕我！”他叫道，“你说起话来就像我们的仁慈上帝。我错了。我的哥哥也错了。我愿意做一切事情为他赎罪。支使我吧。下命令吧。我一定服从。”

“我饶恕你。”老头说。

二 乡下人的记忆力抵得上船长的学问

舢板里的干粮并不是没有用的。

两个逃命的人被迫兜了许多大圈子，花了三十六小时才到达海岸。他们在海上过了一夜；那是很好的一个夜晚，可惜月光太亮了点，对逃亡的人很不利。

他们不得不先离开法国海岸，驶出大海，向泽西那边划去。

他们听见了正在沉没的军舰的最后的炮声，就像听见一只在森林里被猎人杀死的狮子最后的吼声一样。然后，静寂笼罩着海面。

这只克莱摩尔号军舰像复仇号军舰一样沉没了；可是光荣榜上没有它的名字。一个反叛祖国的人从来不能称为英雄。

阿尔马罗是一个令人惊异的水手。他的灵巧和智慧简直是奇迹；他在乱礁，波浪和敌人的侦察中临时找出一条航路来真是一种杰作。风已经缓和了，海也平静了。

阿尔马罗避开明基叶的尾礁，绕着群牛礁走，在那里躲避，目的是驶进北边一个在低潮时才出现的小海湾里休息几个钟头，然后他继续向南行驶，设法从格朗威勒和肖赛群岛偷渡过去，没有被肖赛的监视哨发觉，也没有被格朗威勒的监视哨发觉。他划进了圣米歇尔山海湾，这是很大胆的举动，因为这里离巡洋舰队驻扎的地方康加勒很近。

第二天傍晚时分，日落前约一小时，他把圣米歇尔山留在后面，驶到一个海滩上登陆，这个海滩经常阒无人迹，因为这里很危险，人会陷

进沙里面去。

幸喜当时潮水很高。

阿尔马罗尽可能把小艇驶进去，试了试沙滩，觉得很结实，就把舢板靠在沙滩上，自己跳了下来。

老头跟着他跨过船舷，向周围仔细察看。

“爵爷，”阿尔马罗说，“我们是在库埃农河[2]的河口上。船的右边是博瓦尔，左边是雨依纳。我们前面的钟楼是阿德冯。”

老头弯下身子，从船里拿起一块饼干来放在衣袋里，对阿尔马罗说：

“把其余的拿着。”

阿尔马罗把剩下的肉和饼干都放进袋子里，把袋子搭在肩膀上。做完以后，他说：

“爵爷，是我带路呢，还是跟着你走？”

“不要你带路，也不要跟着我走。”

阿尔马罗很惊愕地望着老头。

老头继续说：

“阿尔马罗，我们要分手了。两个人在一起没有什么用处。一千个人才能在一起，否则就只能单独一个人。”

他停了一下，从一个衣袋里摸出一条绿色的打结的绶带来，样子很像一种徽章，中间用金线绣着一朵百合花。他继续说：

“你识字吗？”

“不。”

“很好。一个识字的人反而麻烦。你的记性好吗？”

“好的。”

“很好。听着，阿尔马罗。你向右边走，我向左边走。我要向富耶尔那边走去，你要向巴祖热那边走去。留着你的袋子，因为这样你看起来才像一个庄稼人。把你的武器藏起来。到矮树篱笆里砍一根丫枝做棍子。现在裸麦长得很高，你要在麦田里爬着走。你要在围墙后面溜过去。你要跨过木栏以便从田野中间走过。远远地避开过路的人。不要走大路，不要过桥。不要走进篷托松。哦！你一定要渡过库埃农河。你用什么方法过去。”

“游泳。”

“很好。那里还有一处浅滩。你知道在哪儿吗？”

“在昂西和维尔-维埃尔之间。”

“很好。你真是个本地人。”

“可是天快黑了。爵爷在哪儿睡觉？”

“我会照顾我自己。你呢，你在哪儿睡觉？”

“有许多枯树洞可以睡觉。我在当水手以前本来是个庄稼人。”

“扔掉你的水手帽，它会暴露你的身份的。你可以在随便什么地方弄到一顶庄稼人的帽子。”

“哦！到处都可以弄到一顶风帽。我遇到的第一个渔夫就会把他的风帽卖给我。”

“很好。现在，听着。你熟悉那些森林吗？”

“所有的森林我都熟悉。”

“包括整个地区的森林吗？”

“从奴阿慕提叶到赖伐尔全部。”

“你连它们的名字都知道吗？”

“我熟悉这些森林，我知道它们的名字，我一切都知道。”

“你什么都不会忘记吗？”

“什么都不会。”

“很好。现在，注意。你每天能走多少里[3]？”

“十里，十五里，十八里。必要时二十里。”

“会有这种必要的。我现在对你说的话，你不要漏掉一个字。你要到圣奥班森林去。”

“靠近朗巴勒的吗？”

“对的。在圣里尔和普莱德里克之间的洼地的边沿上有一棵粗大的栗树。你到那里停下来。你不会看见任何人的。”

“这并不是说真的没有人在那里。我知道的。”

“你就打一个呼哨。[4]你会吗？”

阿尔马罗鼓起双颊，转过去向着海，发出枭鸟的“胡——胡”声来。

这声音仿佛是从深沉的黑夜里发出来的。的确像枭鸣，而且也很凄惨。

“好的，”老头说，“你是我们的人。”

他把绿绶带交给阿尔马罗。

“这就是我的统帅绶带。你拿着。到现在为止，还不能够让任何人知道我的名字，这是很重要的。可是这条绶带就够了。上面的百合花是皇后在塔堡监狱里亲手绣的。”

阿尔马罗跪下一只脚。他哆嗦着接过那条绣着百合花的绶带，把嘴唇凑上去；忽然又停下来，仿佛这样的一吻会使他害怕似的。

“我可以吗？”他问。

“可以的，既然你可以吻十字架。”

阿尔马罗吻了吻那朵百合花。

“起来。”老头说。

阿尔马罗站起来把绶带放在怀里。

老头继续说：

“仔细听我说。这就是我的口令：‘起来叛变，绝不饶恕。’因此，在圣奥班森林的边界上你打呼哨。你一连打三次。到第三次你就会看见一个人从地里走出来。”

“从树洞下面走出来。我知道的。”

“这个人就是普朗舍诺，人家叫他做‘国王的心’。你把这条绶带给他看。他就懂得了。然后你自己找路到阿斯蒂野树林去；你会找到一个诨名叫慕斯开东的跛子，他是从来不饶恕任何人的。你对他说我爱他，叫他发动他的所有教区行动起来。然后你到离普洛厄苗尔一里路的库哀朋树林里去。你做一次枭鸟的叫声，就有一个人从洞里钻出来；他是蒂奥先生，普罗厄苗尔的裁判官，他曾经是所谓立宪会议里的一分子，不过是属于好的一边。你叫他把库哀朋城堡武装起来，这城堡是属于逃亡的盖尔侯爵的。那地方有山坳，有小树林，有高低不平的地面，是一个好地方。蒂奥先生是一个正直和聪明的人。然后你到圣-乌昂-来-突瓦去，你把话告诉让·舒昂[5]，这人在我的心目中是一个真正的领袖。然后你再到安格罗斯城树林，你在那儿可以看见人家称他为圣马丁的吉泰尔，你叫他留心一个叫做库美尼尔的人，这人是古比·德·普雷芬老头的女婿，阿让唐地方的雅各宾党人的领袖。把这些都记住。我什么都不写下来，因为什么都不应该写。拉·卢亚利写了一张名单；结果坏了事。然后你再到红火森林，那个能够撑着一根长竿跳过山坳的米埃列特就在那里。”

“这种长竿叫做跳竿。”

“你会用吗？”

“难道我不是一个布列塔尼人，也不是一个庄稼人吗？跳竿就是我们的老朋友。有了它，我们的四肢仿佛都伸长了一样。”

“换句话说，有了它，敌人就变得矮小，路也变短了。真是好工具。”

“有一次，拿着我的跳竿，我曾经抵抗过三个拿着军刀的税警。”

“那是什么时候的事？”

“十年前的事。”

“在国王的统治下吗？”

“当然是啊。”

“那么你在国王的统治下打过仗了。”

“当然是的。”

“打谁呀？”

“老实说，我不知道。我当时是个私盐贩子。”

“很好。”

“人家说，这就是反对盐税。反对盐税就是反对王上吗？”

“是的。不是。可是你也不必要懂得这些。”

“请爵爷宽恕我提了这么一个问题。”

“我们继续刚才的谈话吧。你认得拉·图尔格城堡吗？”

“我怎会不认得拉·图尔格城堡？我就是那里的人。”

“怎么？”

“当然了，因为我家就在巴利尼。”

“不错，拉·图尔格就在巴利尼附近。”

“问我认不认得拉·图尔格！这个圆形大城堡就是我的领主的祖传城堡！城堡里面新房子和旧房子中间隔着一扇大铁门，连大炮也打不开这扇铁门。新房子里藏着一本关于圣巴托罗缪 [6] 的有名的书，许多人为着好奇都去看这本书。草地里还有青蛙。我很小的时候和这些青蛙玩过。还有地道！我知道有这条地道。也许现在只有我还知道有这条地道了。”

“什么地道？我不知道你的意思是指什么。”

“那是从前，过去的时候，拉·图尔格被围的时候挖的。里面的人可以从一条地下的通道逃到外面来，地道的出口是在森林里。”

“不错，这一类的地道在尤贝里埃尔城堡有一条，在胡诺德叶城堡有一条，在冈比翁堡垒也有一条；可是在拉·图尔格却没有。”

“有的，爵爷。爵爷所说的那几条地道我倒不知道。我只知道拉·图尔格的那条地道，因为我是本地人。而且除了我别人都不知道有这条地道。人们都不提起它。这是禁止的，因为这条地道在罗昂先生战争的时候曾经使用过。我的父亲知道这秘密，他把秘密告诉过我。我知道怎样走进去，怎样走出来。假使我在森林里，我能够走进堡垒里去，假使我在堡垒里，我能够走到森林外边来。没有人会看见我。等到敌人走进来，那里便会阒无一人。拉·图尔格就是这样子的。啊！我认识它。”

老头沉默了一阵。

“显然你弄错了；假使真有这样的秘密，我应该知道的。”

“爵爷，我确实知道。有一块石头会转的。”

“好呀！你们这些庄稼人就相信石头会转，石头会唱歌，石头会在晚上跑到附近的小溪里喝水。全是鬼话。”

“可是我的确把石头转动过呀，那块石头……”

“就像别的人曾经听见过石头唱歌一样。好兄弟，拉·图尔格是一座坚强可靠的城堡，容易防守；可是有谁如果把希望寄托在一条可以逃走的地道上，那他未免太天真了。”

“可是，爵爷……”

老头耸了耸肩膀。

“不要浪费时间。谈正经事吧。”

这种决断的口气阻住了阿尔马罗继续坚持下去。

老头接着说：

“我们继续谈下去。你从红火再到蒙雪维利叶树林去，贝纳迪斯蒂在那里，他是十二人委员会的领袖。他也是一个好领袖。他枪毙人的时候还为死者念祝福经文。打仗的时候不应该感情用事。从蒙雪维利叶你再到……”

他突然停下来。

“我把钱忘记了。”

他从衣袋里掏出一只钱袋和一只皮夹，放在阿尔马罗的手里。

“在这只皮夹里面有三万共和国纸币，大约相当于三利弗尔十苏的价值。我得告诉你这些纸币是假的，可是真的也不过值这一点点；在这只钱袋里，注意，有一百个金路易。我把我所有的都给了你。我在这儿再也不需要什么。何况最好是不要让人在我的身上找到钱。我现在继续说下去。你从蒙雪维利叶到昂特兰去，在那里你可以见到德·弗洛特先生；从昂特兰到尤贝里埃尔，你去见德·罗什科特先生；从尤贝里埃尔到奴阿里尔，你可以见到波杜恩院长。这一切你都能记住吗？”

“就像我记得‘天主经’一样。”

“你到圣勃利思-昂-郭克勒去见杜布瓦-纪先生，你到筑有防御工事的小镇摩兰纳去见德·蒂尔潘先生，你到龚弟埃城堡去见塔尔蒙亲王。”

“一个亲王会跟我说话吗？”

“我不是在跟你说话吗？”

阿尔马罗脱下帽子。

“不管是谁，只要看见王后绣的这朵百合花，就会很好地接待你。不要忘记你要到许多有山岳党人[7]和样子丑陋的人的地方去。你要化化装。这是容易的。那些共和党人愚蠢到只要你有一件蓝制服，一顶三角帽和一只三色帽徽，就会让你到处通行无阻。现在既没有正规军，也没有制服，部队也没有番号；谁爱穿什么破衣服穿上就得了。你再到圣麦维去。你在那里可以见到戈利叶，人家管他叫大彼得。你再到柏尼军营去，那里的人都涂黑了脸。他们把沙粒放进枪里，装上两包火药，使枪声更响一点；他们做得很对。可是最要紧的是吩咐他们杀、杀、杀。你再到黑母牛营去，那是在夏尔尼树林中间的高地上的一座军营，然后再到裸麦营去，再到绿营去，再到蚂蚁营去。你再到大边沿去，这地方也称为上草原，那里住着一个寡妇，她的女儿就是绰号叫英国人的特列东的老婆。大边沿是在凯连那教区里。你要访问埃平纳-勒-舍弗洛、西野-勒-纪若模、巴伦尼，以及各个树林里所有的人。你会交上一些朋友，你派他们到上下曼纳的边境去；你到委吉教区去找让·特列东，到比农找不后悔，到朋桑找桑勃尔，到美庸塞尔找戈尔平兄弟，到圣让-雪-厄夫找小不怕。他的名字其实叫做布尔多瓦索。走遍了这些地方，到处都传达了‘起来叛变，绝不饶恕’的口令以后，你可以在大军所在的地方参加大军，这支大军就是天主教保王军。你可以去见德·埃尔贝先生、德·莱斯居尔先生、德·拉·罗什雅克兰先生，还有那些到那时候还会活着的领袖。你把我的统帅绶带给他们看。他们知道这是什么。你不过是一个水手，可是卡特利诺也不过是一个车夫。你替我把下面的话告诉他们：现在是打大仗和打小仗一齐结合起来的时候了。打大仗可以虚张声势，打小仗可以收实效。旺代的打仗方法很正当，让·舒昂他们的打仗很恶劣；可是在内战中，最恶劣的就是最好的。一场仗打得好不好，应该从它所造成的灾害的大小来判断。”

他停了一下。

“阿尔马罗，我把这一切都告诉你。你虽然不懂得这些字眼，可是你

懂得事理。我看见你划船就对你有了信心；你不懂得几何学，但是你应付海的本事却很惊人。谁能够驾驶一只船就能够指挥一场战斗；从你应付海的本领看来，我可以断定你一定能够把我的命令执行得很好。我继续说下去。你要把我下面所说的话尽你的能力传达给各个领袖，即使只能传达大意也好：我认为在森林里作战比在平原上作战好；我不愿意把十万农民排成行列给蓝军的枪弹和卡诺先生 [8] 的大炮作目标；在一个月内我希望有五十万个凶手埋伏在森林里。共和政府军队就是我狩猎的目标。偷偷地打猎，就是我们的作战方法。我采用游击战术。好，这又是一个你弄不懂的字眼，没有关系；这一点你是懂得的：绝不饶恕！到处布下埋伏！我要更多地采用让·舒昂的打仗方法，更少采用旺代的方法。你再加上一句说英国人帮助我们。我们要在两条战线上夹攻共和国。全欧洲都帮助我们。让我们把革命扑灭吧。国王们要联合各个王国对共和国作战，我们要联合所有的教区对共和国作战。你把这些话都告诉他们。你懂了吗？”

“懂的。要使得到处都打仗和流血。”

“就是这样。”

“绝不饶恕。”

“一条命也不饶。不错。”

“我到处都要去。”

“你还得要小心。因为在这一带地方一个人是很容易死的。”

“我并不怕死。开始走第一步的人，也许脚上的鞋子就是他最后穿的一双。”

“你真是一个勇敢的人。”

“假使有人问我爵爷的名字呢？”

“现在还不应该知道我的名字。你可以说你不知道，这就是实话了。”

“我在什么地方可以再看见爵爷呀？”

“在我将来要去的地方。”

“我怎么会知道呢？”

“因为大家都会知道的。在八天以内大家都会谈起我，我要杀些敌人来示众，我要为王上和教会报仇，那时候你就知道他们谈论的是我了。”

“我懂了。”

“不要忘记任何一件事。”

“请你放心好了。”

“现在，去吧。愿上帝引导你。去吧。”

“你吩咐我的事情我全都要做到。我去。我说话。我服从。我发命令。”

“很好。”

“假使我成功……”

“我会把圣路易勋章赏给你。”

“跟我哥哥一样。假使我不成功，你也会把我枪毙。”

“跟你哥哥一样。”

“对，爵爷。”

老头低下头，仿佛沉溺在严肃的梦想中。等到他再抬起眼睛，他已经剩下单独一个人了。阿尔马罗已经变成逐渐消失在地平线那边的一个黑点了。

太阳刚刚落下去。

白头海鸥和黑头海鸥都飞回来；海留在外边。

空中充满着黑夜到来以前的那种纷扰和骚动。青蛙呱呱地叫着，鹬尖叫着从水泽里飞掠出来，海鸥、白嘴鸦、小乌、乌鸦，它们在黄昏时喜欢发出噪声。海岸上的鸟也在此呼彼应；可是听不见一点人声。周围异常荒凉。海湾上看不见一片帆影，田野里找不到一个庄稼人。一望无际都是一片荒凉的平原。高大的沙蓟微微地颤动。黄昏时候的白色的天空把一大片苍白的亮光映射到海滩上。远处的昏暗的原野上的池塘，看起来好像一片片锡箔平放在地面上一样。风从海洋上吹过来。

[1] 塔堡，在巴黎，本来是修道院，大革命时法王路易十六和其家人被监禁在这里。

[2] 库埃农河，位于法国西北海岸，由圣米歇尔山海湾入海。

[3] 这里指法国古里，每里约长4444米，以下译文所用的“里”都是指法国古里，不另加注。

[4] 旺代的叛乱农民经常模仿枭鸟的叫声来互相招呼或者警告敌人临近，会作这种叫声的就是自己人。

[5] 让·舒昂，让·科特罗的别名，法国西部保王党农民军的著名领袖。

[6] 圣巴托罗缪，十二使徒之一，被活活地剥去全身皮肤，头向下倒钉在十字架上，殉道而死。一五七二年八月二十三日夜，法国天主教派对胡格诺教派（即新教徒）进行突然袭击，杀死三千余人，使法国宗教战争达到白热化状态，历史上称为“圣巴托罗缪之夜”。

[7] 山岳党人，法国大革命时革命最坚决的雅各宾党人在国民公会里坐在最后最高的座位上，因此得名。

[8] 卡诺（1753—1823），革命军将领，他用新编制改组了革命军队，采取革命新战术来打仗，挽救了危难中的祖国，被人民称为“胜利的组织者”。

第四卷 泰尔马克

一 沙墩顶上

老头等到阿尔马罗完全消失以后，才把他的航海斗篷紧紧裹住身体，开始向前走。他慢慢地一边走着，一边沉思。他向雨依纳那边走去，阿尔马罗却是向博瓦尔那边走去的。

他背后的海面上黑魆魆地矗立着一个庞大的三角形，那就是圣米舍尔山，山上有大教堂做王冠，有要塞做铠甲，还有东边的两座粗大的碉堡，一座是圆形的，一座是方形的，它们帮助这座山担负着教堂和村子的重载。这座山矗立在海洋上，就和金字塔矗立在沙漠上一样。

圣米舍尔山海湾的流沙不知不觉地移动它们的沙墩。那时候，在雨依纳和阿德冯之间有一个很高的沙墩，到了今天已经完全消失了。这个被春分或秋分的潮水一下子冲平了的沙墩有一个难得的特点：它存在的年代很长久而且在墩顶上有一块里程碑，那块里程碑是十二世纪时为着纪念在阿弗朗什召开的主教会议而树立的，会议的任务是向康朵培利大主教圣汤马斯 [1] 的谋杀者提出抗议。在这座沙墩的顶上可以望见这里一带，也可以辨别方向。

老头向这座沙墩走去，而且爬上沙墩。

等到他走到沙墩顶上，他背靠着那块里程碑坐了下来，里程碑的四个角落有四块界石，他就坐在其中一块上。他开始研究平摊在他脚下的那幅活的地图。他仿佛在一个熟悉的地方找寻一条路。这一大片广阔的原野在苍茫的暮色中显得很朦胧，惟一清晰的只有白色的天空底下的黑色的地平线。

沿地平线可以望见十一个村镇的鳞次栉比的屋顶；也分辨得出几里路以内的海岸一带所有的钟楼，这些钟楼都建造得很高，以便在必要时给在海上的人们作目标。

过了几分钟，老头仿佛在这幅半明半暗的地图上找到了他要找的东

西；他的视线停留在平原和树林中间一块隐约可辨的有树木、墙壁和屋顶的地方，那是一个田庄；他满意地点了点头，仿佛一个人在心里对自己说："就是这里。"他开始用手指在空中画一条越过矮树篱笆和田野的路线。他不时注视着在田庄的主要建筑物的屋顶上摇曳着的一件看不清形状的东西，他仿佛在自己问自己："这是什么东西啊？"由于天色已晚，那件东西已分辨不出颜色而且有些模糊了；它不会是一个风标，因为它在飘扬着，可是也没有什么理由说它是一面旗子。

他很疲倦，他很自然地坐在那块界石上休息，他让自己沉溺在茫然的忘怀中，这种茫然的忘怀是最初一刻的休息经常带给疲倦的人的。

一天中有一个时刻可以称为没有声音的时刻，那就是平静的、黄昏的时刻。他现在正处在这种时刻中。他享受着它；他望着，他听着。望些什么？听些什么？四周的静寂。即使凶暴的人也有忧郁的片刻。突然间，传过来一些说话的声音，这些声音并没有打破这静寂，反而使静寂显得更加突出。那是妇女的和孩子们的声音。在黑暗中有时会听见这种意想不到的愉快的叫声的。矮树丛遮住了那些说话的人，可是这一群人是在沙墩脚下走着，向平原和森林那边走去的。这些一直传到沉思着的老头耳边的明朗而清新的声音，离得那么近，使他每句话都听得清清楚楚。

一个女的声音说：

"我们快点走吧，佛莱莎。是朝这边吗？"

"不，朝那边。"

两个声音继续一问一答，一个声音很高，一个声音很低。

"我们现在住的那个田庄叫什么名字？"

"厄伯-昂-派若。"

"离开我们还很远吗？"

"还要足足地走一刻钟。"

“我们快点走到那边吃菜汤。”

“真的，我们迟了。”

“恐怕还得跑步。可是你的几个小东西够累了。我们只是两个女的，抱不动三个小家伙。你已经抱了一个，佛莱莎。真像一块铅那么重。你已经给这馋嘴的小妞子断了奶，可是你一直抱着她。这是坏习惯。叫她自己走吧。啊！糟极了，菜汤要冷了。”

“啊！你瞧你送给我的这双好鞋子！简直像是我定做的。”

“总比赤脚走路好些。”

“快点走呀，雷尼-让。”

“就是他叫我们迟了。他碰到所有的农家小姑娘都要跟她们说话。他在表现他的男人气概。”

“可不是吗，他快五岁了。”

“我问你，雷尼-让，你刚才为什么要跟村子里的那个小姑娘说话？”

一个男孩子的声音回答：

“因为她是我认识的。”

那个女的又说：

“怎么！你认识她？”

“是的，”小孩回答，“因为她今天早上已经给过我几只小虫。”

“真叫人不相信！”女的嚷起来，“我们到这里来不过三天，拳头那么大的一个小孩已经有了爱人了。”

声音愈来愈远。一切又恢复沉寂。

二“虽有耳朵，却听不见”[2]

老头一动也不动。他没有深思，仅仅有一些幻想。笼罩着他的是平静、昏沉、安心和孤寂。沙墩上面天还很亮，可是平原上差不多黑了，森林里已经完全是黑夜。月亮在东边升上来。淡蓝色的天顶上点缀着几颗星星。这个人的心里虽然充满激烈的思想，却沉溺在无限的不能形容的温和心情里。他觉得心内涌上了那种朦胧的黎明，涌上了希望，假如等待内战的爆发也可以使用希望这字眼的话。眼前这一刹那间，他觉得能够从这么凶恶的大海里逃出来，登上陆地，一切危险都不存在了。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字，他是单独一个人，从敌人手里逃掉了，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因为海面上是不会保留任何痕迹的，他躲在这里，没有人知道他，甚至于不会怀疑他的存在。他觉得内心无限地安定。他差点儿就睡着了。

对于这个被各种麻烦的事累得身心疲惫的人，能够使眼前这平静的时刻增加一种奇妙的魅力的东西，就是天上和地下的同样深沉的静寂。

除了海风以外，听不见任何声音；而且风发出的也不过是一种继续不断的低音，他已经听惯了，几乎算不得是声音。

突然间他站了起来。

他的注意力骤然被唤醒了；他仔细察看地平线。有些什么东西特别吸引他的视线。

他注视着的，是前面在平原的尽头的科美赉钟楼。在那钟楼上的确发生了一件不平常的事情。

钟楼的轮廓很鲜明地显现出来；看得见高塔顶上罩着金字塔形的尖顶，在塔身和塔顶之间是方形的钟房；钟房四面敞开，没有遮檐，四面都望得见里面，那是布列塔尼当时流行的钟楼形式。

现在这钟房仿佛时而关着时而又打开一样；钟房的高大的窗口一会儿完全变成白色，一会儿完全变成黑色，当中间歇的时间很平均；从窗口望过去可以看得见对面的天空，一会儿又看不见了；一会儿是亮光，一会儿亮光又被遮没；这样连接着一下子打开，一下子关闭，就像铁锤打在铁砧上那么有规律。

科美赉钟楼矗立在老头前面，离开他大约有两里路远；他望了望右边的巴格-比冈钟楼，这钟楼也矗立在地平线上，它的钟房也像科美赉钟楼的钟房一样一开一闭。

他望了望左边的唐尼斯钟楼；唐尼斯钟楼的钟房也像巴格-比冈钟楼的钟房一样一开一闭。

他把地平线上所有的钟楼一个个都望了个遍，他的左面是古蒂斯钟楼，普利斯钟楼，克罗隆钟楼和十字-阿弗朗新钟楼；他的右面是库埃农支流钟楼，莫尔德利钟楼和巴钟楼；他的对面是篷托松钟楼。所有这些钟楼的钟房都在一会儿白一会儿黑地变化着。

这是什么意思？

这是表示所有这些钟都在摇荡。

这些钟一定是被人猛烈地摇动，才能这样一会儿出现，一会儿又不见了。

这到底是什么呢？毫无疑问，这是警钟。

警钟在敲着，疯狂地敲着，到处都在敲着，所有的钟楼，所有的教区，所有的村子都在敲着。可是钟声却一点也听不见。

这是因为距离太远，钟声达不到这里，而且海风向相反的方向吹去，把地面上的声音都送到地平线以外去了。

这些发了疯似的钟在向四面八方发出警号，但四面八方却听不见一点声音；再也没有比这更叫人恐怖的了。

老头望着，听着。

他没有听见钟声，但他看见了钟声。看见钟声，这真是一种奇异的感觉！

这些钟对付的是谁呢？

警号是为谁而发的呢？

三 大号字的用处

一定有谁正被人追捕。

谁呢？

这个钢铁汉子浑身哆嗦起来。

这不可能是他。没有人能够猜得出他的到达。那些政治委员们绝不可能已经得到情报；他不过刚刚登陆。那只军舰分明已经沉没，而且没有一个人能够逃生。即使在军舰上，也只有布瓦斯贝特罗和拉·维尔维勒两个人知道他的名字。

那些钟楼继续凶猛地敲着钟。他仔细察看它们，机械地计算它们的数目，他的思潮激烈地起伏，一会儿这样猜测，一会儿又作另一样猜测，具有从绝对的安全到可怕的疑惑的那种变化。可是，这次警钟到底可以用各种不同的理由来加以解释，他终于反复说着下面的话来安定自己的心："总之，没有人知道我到了这里，也没有人知道我的名字。"

一个轻微的声音在他背后的高处响了好一会。这声音有点像树叶摇动时的沙沙声。起先他并没有留意；可是那声音继续响着，简直可以说是固执地响着，他终于回过头来。的确是一片东西，不过不是一片树叶，是一张纸。风吹开了贴在里程碑上面的一张很大的告示；这张告示正好在他的头上，它才贴上不久，还是湿的，风趁这机会开始戏弄它，把它扯开来。

老头爬上沙墩的时候走的是另一边，所以没有看见这张告示。

他踏上他刚才坐着的那块界石，用手按着被风揭起的那片纸角；天空清朗，六月的黄昏是长的；沙墩底下已经昏暗，沙墩顶上却还很亮；告示的一部分是用大号字印的，亮光还足够使他看得清楚上面的字。他念道：

统一而不可分的法兰西共和国告示

瑟堡海岸军队人民代表马恩的普利尔宣布：在格朗威勒海岸潜行登陆的前侯爵朗特纳克，即自称为布列塔尼亲王的封特奈子爵，已受法律处分，应即通缉归案。——取其头来报者有重

赏。——凡将该犯交出的，不论该犯死活，都可获得六万法郎奖金。——此项奖金不用纸币支付，乃用黄金支付。——瑟堡海岸军队即将派遣一个联队前往搜捕前侯爵朗特纳克。——各市镇均应全力协助。

格朗威勒市政府

一七九三年六月二日

马恩的普利尔（签名）

在这个签名下面还有另一个签名，不过字写得比较小得多，由于当时只剩下很少亮光，这个签名已经看不清楚了。

老头把帽子拉下来遮到眼际，把航海大衣交叉起来裹住下巴以下的身体，然后匆匆忙忙地走下沙墩。显然，再在这个光亮的丘顶上逗留已经没有这个必要了。

也许他在沙墩顶上已经逗留得太久；在这里一带现在只剩下沙墩顶上是惟一还看得清楚的地方。

他走到沙墩脚下而且进入了黑暗中以后，才放慢了脚步。

他沿着他刚才预先测定的那条走向田庄的路线走去，大概认为那边比较安全。

周围一片荒凉。这时候已经不再有过路的人了。

到了一处矮树丛后面，他停了下来，解开了斗篷，把羊皮短衣有毛的一面翻了出来，再把斗篷系在颈上，他的斗篷是一件缚着带子的破大衣，他开始向前走。

月色很好。

他走到了一个交叉路口，路口上矗立着一只古旧的石头十字架。十字架的基石上看得出有一块方形白色的东西，大概就是刚才他念过的告示一类的东西。他走到十字架前面。

“你到哪儿去？”一个声音问他。

他回过头来。

矮树篱笆那边有一个汉子，身材像他一样高，像他一样年老，像他一样的白头发，衣服比他的衣服更破烂。几乎跟他一模一样。

这汉子拄着一根长木棍。

汉子又问：

“请问你到哪儿去？”

“首先，我在什么地方？”他用一种近乎高傲的镇静态度回答。

汉子回答：

“你在唐尼斯领地，我是这儿的要饭的，你是这儿的领主。”

“我？”

“是的，你，朗特纳克侯爵先生。”

四 嘉义芒

朗特纳克侯爵——我们以后就用他的名字称呼他了——很严肃地回答：

“好。把我交出去吧。”

汉子继续说：

“我们两个都在自己的家乡里，你的家是那座堡邸，我的家在树丛里。”

“算了吧。干你的勾当吧。出卖我吧。”侯爵说。

汉子继续说：

“你想到厄伯-昂-派若田庄去，对吧？”

“是的。”

“不要到那边去。”

“为什么？”

“因为那些蓝的在那边。”

“在那边多久了？”

“三天了。”

“田庄和村子里的老百姓抵抗过吗？”

“没有。他们把所有的门都打开欢迎那些蓝的。”

“啊！”侯爵说。

汉子指着远远地露出在树尖上面的田庄的屋顶。

“你看见这屋顶吗，侯爵先生？”

“看见的。”

“你看见屋顶上有什么东西吗？”

“飘扬着的东西吗？”

“是的。”

“那是一面旗子。”

“三色旗。”汉子说。

那就是在沙墩顶上已经引起侯爵注意的东西。

“警钟不是在敲吗？”侯爵问。

“是的。”

“为了什么？”

“显然是为了你。”

“可是为什么听不见钟声？”

“因为风向相反的关系。”

汉子接着又说：

“你看见过通缉你的告示吗？”

“看见的。”

“他们在搜寻你。”

他向田庄那边望了一眼，加上一句：

“那里有一个联队。”

“共和政府的吗？”

“巴黎的。”

“很好，”侯爵说，“走吧。”

于是他向田庄那边走了一步。

汉子抓住他的臂膀。

“不要到那边去。”

“那么你要我到哪儿去？”

“到我家里去。”

侯爵望着那个叫化子。

“听我说，侯爵先生，我家里并不漂亮，可是很安全。一间比窑洞更低的小屋。地板是海草铺成的，天花板是丫枝和草搭成的。来吧，你到了田庄那边会被人家枪毙。你到了我的家里就可以安睡。你一定累极了；明天早上那些蓝军就要开走，那时候你要到什么地方都可以去了。”

侯爵仔细打量这汉子。

“你到底是哪一边的？”侯爵问，“你是共和党？还是保王党？”

“我是一个穷鬼。”

“既不是保王党，也不是共和党吗？”

“我相信两样都不是。”

“你拥护王上呢，还是反对王上？”

“我没有时间来管这种事。”

“你对现在发生的事情怎样看法？”

“我连饭也吃不饱。”

“可是你现在来救我呀。”

“我在告示上看见你已受法律处分。法律，这到底是什么东西？原来一个人是可以在法律以外的。[3] 我不懂。拿我来说，我在法律以内吗？我不知道。饿得要死，这就是在法律以内吗？”

“你饿得要死有多少日子了？”

“我这一辈子从来没有吃饱过。”

“你要救我吗？”

“是的。”

“为什么？”

“因为我自己这样说：这里有一个比我更穷苦的人。我还有呼吸的权利，他连呼吸的权利也没有。”

“这话不错。你真的要救我了！”

“当然。我们是难兄难弟，爵爷。我乞求面包，你乞求性命。我们是

一对乞丐。”

“可是你知道他们悬赏通缉我吗？”

“知道的。”

“你怎样知道的？”

“我看过告示。”

“你识字吗？”

“识的。我也会写。为什么我就该是一个粗人？”

“既然你识字，你又看过告示，你不知道把我交出去的人可以得到六万法郎的奖金吗？”

“我知道的。”

“付的不是纸币。”

“我知道，付的是黄金。”

“你知道六万法郎是很大的一笔钱吗？”

“我知道的。”

“你知道把我交出去的人马上可以发财吗？”

“对，还有呢？”

“发财！”

“这正是我所想的。看见你，我就对自己说：想想看！有谁把这个人交出去就可以得到六万法郎，就可以发财！我们赶快把他藏起来吧。”

侯爵跟着要饭的走了。

他们走进了一座密林。乞丐的洞穴就在那里。这个洞穴其实就是一棵高大的老橡树的空心，被他作为房间居住罢了。这个洞穴是在树根底

下形成的，上面被橡树的丫枝遮盖着。那是一个昏暗、低洼、隐蔽而且看不见的地方。里面可以容纳两个人。

“我早就料到我可能有一位客人的。”要饭的说。

这种地下住所在布列塔尼并不像人们意想中那么稀少，乡下人把它叫做“加尼索”。这个名字也可以用来叫那些嵌在墙壁里的密室。

里面的家具是几只瓦罐子、一张用麦秆或者用洗干净而且晒干的海草铺成的破床、一张粗糙的布被单、几根灯芯，还有一个打火器，一些金雀花的枯枝当作引火物。

他们弯着身子，连走带爬地钻进了那间被粗大的树根很古怪地隔成几部分的房间，坐在用来做床的一堆干海草上。他们是从两条分开的树根中间走进来的，这两条分开的树根就算是门，从这空隙中间透进一些光线来。黑夜已经来临，可是眼光在黑暗中习惯了，最后总能够在黑暗中看出亮光来。月亮的反光把入口的地方添上一层朦胧的白色。在一个角落里有一瓶水，一块荞麦糕和一些栗子。

“我们用晚饭吧。”要饭的说。

他们分了栗子，侯爵拿出他的那块干面包来，他们咬着这块黑面包，轮流在同一个罐里喝水。

他们谈起话来。

侯爵开始问那汉子：

“那么不管有没有事情发生，对你都是一样吗？”

“差不多。你们是领主。这是你们的事情。”

“可是，眼前的事变……”

“那是在那上头发生的。”

要饭的加上一句：

“而且还有一些事情是在更上头的地方发生的，太阳出来了，月圆了或者缺了，这才是我关心的事情。”

他从罐里喝了一口水，说：“好清凉的水！”

他又说：

“你觉得这水怎样，爵爷？”

“你叫什么名字？”侯爵问。

“我叫泰尔马克，人家叫我做‘嘉义芒’。”

“我知道。嘉义芒是这地方的方言。”

“意思是‘叫化子’。人家也给我起个诨名叫‘老头儿’。”

他继续说：

“四十年来人家一直叫我做‘老头儿’。”

“四十年！可是你那时候年纪还轻啊。”

“我从来没有年轻过。你，侯爵先生，你却永远年轻。你有二十岁小伙子的腿力，你爬得上那座大沙墩；我，我开始走不动了，只走四分之一里路我就累了。可是我们的年纪却相同；只不过有钱人胜过我们一筹：他们每天都有得吃。吃能够保养身体。”

要饭的沉默了一阵，然后继续说：

“穷人，有钱人，这是一件可怕的事。这就是无数灾祸的来源。至少，我是这么想法。穷人想变成有钱人，有钱人不愿意变成穷人。我相信这就是问题的关键。我不管这些事。有什么事变也随他去。我既不拥护债主，也不拥护欠债的人。我只知道有一笔债，这笔债正在偿还。如此而已。我也希望他们没有把国王杀掉，可是我很难说出我为什么有这样的想法。这样有人便会驳我：你总记得从前他们怎样无缘无故就把人吊在树上吧！对的，我亲眼看见一个有老婆和七个孩子的人，为着开枪错打了国王的一只鹿，就被吊死了。两边都有理由可说的。”

他又沉默了一阵，然后接着说：

“你明白，我对这些事不十分清楚，有些人来了，有些人去了，发生了一些事；至于我，我总在这里，总在星星照耀之下。”

泰尔马克又沉思了一阵，然后继续说：

“我懂得一点接骨术，也懂一点医理，我认识草药，我会利用植物来治病，乡下人看见我无缘无故地出神，以为我是一个巫师。因为我爱梦想，他们以为我会巫术。”

“你是这里的人吗？”侯爵问。

“我从来没有离开过这里。”

“你认得我吗？”

“当然认得。我最后一次看见你是两年以前你最后一次从这里经过的时候。你那时从这里到英国去。我刚才瞥见沙墩顶上有一个人。一个身材高大的人。身材高大的人是很少见的，布列塔尼是一个出矮子的地方。我仔细看了看，我看见过告示。我说了一声：‘哦！’等到你走下沙墩的时候，月光照着，我认出了你。”

“可是我不认识你呀。”

“你看见过我，可是你并没有注意我。”

泰尔马克又加上一句：

“我倒看见过你。要饭的和过路人两者的眼光是不相同的。”

“我以前遇见过你吗？”

“常常遇见，因为我是你领地里的叫化子。我在你的堡邸前面的路边上要饭。你有时也给我一点钱；可是给的人是不看人的，受的人却仔细望人而且观察人。一个要饭的其实就是一个侦探。我虽然愁苦的时候多，我却尽力不做一个劣等的侦探。我伸出手来，你只看见我的手，你扔点钱到我的手上，我早上得到这点钱，晚上才不至于饿死。有时我一

连二十四小时没有东西吃。有时一文钱就可以救一条命。你救过我的命，我要报答你。”

“的确，你在救我。”

“对的，我救你，爵爷。”

泰尔马克的声音变得严肃起来。

“可是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这个条件是你不要到这儿来做坏事。”

“我到这儿是来做好事的。”侯爵说。

“我们睡吧。”要饭的说。

他们并排躺在海草床上。要饭的马上就睡着了。侯爵虽然很疲倦，却沉思了好一会，然后在黑暗中望了望要饭的，再躺下来。睡在那张床上其实就是睡在地上；他利用这机会把耳朵贴在地面上倾听。地底下有一种阴沉的嗡嗡声；我们知道声音是能够在地层深处传达的：他听见了钟声。

警钟继续敲着。

侯爵也睡着了。

五 郭文的签字

他醒过来的时候，天已经亮了。

那个要饭的已经站起来，不是站在洞穴里面，洞里不能容一个人站着，他站在外面门槛上。他拄着他的手杖。阳光射在他的脸上。

“爵爷，”泰尔马克说，“唐尼斯钟楼刚敲过早上四点钟。我听见了四下钟声；因此风向已经变了，现在吹的是陆地上的风。我听不见别的声

音；所以警钟已经停了。厄伯-昂-派若田庄和村子里非常平静。那些蓝军正在睡觉或者已经走了。最危险的时刻已经过去；我们现在分手是最聪明的办法。现在是我该出去的时候了。”

他指着地平线上一处地方。

“我要到那边去。”

他又指着相反方向的一处地方。

“请你向这边走。”

要饭的举手向侯爵行了一个庄严的敬礼。

他指着晚餐吃剩的东西加上一句：

“假如你饿的话，你可以把这些栗子带走。”

过了一分钟，他就在树丛里消失了。

侯爵爬起来，向泰尔马克指给他的方向走去。

那时候正是古老的诺曼底土语称为“清晨雀噪”的迷人的时刻。山雀和麻雀在啁啁啾啾地叫着。侯爵沿着昨晚他们来时的小径走。他走出了密林，走到竖立着石十字架的交叉路口上。那张告示还在那里，白白的颜色，在朝阳底下仿佛很欢愉。他想起了昨晚因为光线太暗而且字迹纤细，告示下端还有几行字他看不清楚。他走到十字架的基石前面。的确，告示结束的地方，在马恩的普利尔签字的下面另外有两行小字：

“前侯爵朗特纳克一经验明确属本人，立即执行枪决。——联队指挥官兼远征军司令，郭文。”（签名）

“郭文！”侯爵说。

他停下来，深深地沉思，眼睛盯着那张告示。

“郭文！”他又说一遍。

他开始走了几步，又回过头去，望着那只十字架，再走回去把告示重新念一遍。

然后，他慢慢地走开。有谁如果在他身边，就可以听见他低声喃喃地说："郭文！"

他在一些低洼的路上滑着走，田庄落在他的左边，在这些低洼的道路上看不见田庄的屋顶。他沿着一个陡峭的小丘的脚下走，小丘上长满了盛开着的金雀花，是称为"长刺"的那一种。小丘的顶是本地人叫做"脑壳"的一个尖尖的土堆。在小丘脚下视线马上就被树木遮住了。树叶仿佛沐浴在阳光里。整个自然界充满了清晨无限的喜悦。

突然间周围的景物可怕地变了样子。就像埋伏着的军队骤然扑了出来。一股由粗野的叫声和枪声合成的旋风猛烈地袭击沐浴在阳光中的田野和森林，田庄那边升起了一大股夹杂着火光的烟云，仿佛那个村子和那所田庄只是一束在燃烧中的麦秆。这种从平静变为狂暴的过程是来得那么突然而且那么可怕，有如黎明当中突然产生出一片黑暗，安详中骤然出现了恐怖。厄伯-昂-派若那边发生了战事。侯爵停了下来。

在这种情形下，任何人的好奇心都会胜过恐惧心；即使有死亡的危险，他也希望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他走上小丘，小丘脚下就是那条低洼的道路。在小丘上他会被人看见，但是他也看得见人。不到几分钟他就走到了最高处。他向四处张望。

的确，那边发生了枪战和大火。他听见呐喊的声音，他看见火光。田庄仿佛变成了不知什么灾祸的中心。到底是什么呢？厄伯-昂-派若被袭击了吗？被谁袭击呢？这是一场战斗吗？恐怕只是在执行军事惩罚吧？有一条革命法令命令蓝军惩罚那些反抗的乡村，蓝军时常用放火焚烧来惩罚不服从命令的田庄和村子；比方，没有依照法律的规定把树木砍倒，没有在密林里开辟道路让革命军的骑兵队通过，整个田庄和整个村子就要被蓝军烧掉。最近厄尔尼附近的布尔公教区就是这样被烧掉的。厄伯-昂-派若也受到了同样的待遇吗？很明显，在丛林里，在唐尼斯和厄伯-昂-派若的领地里并没有依照法律的规定开辟过任何军用的道路。难道现在就是执行惩罚吗？是不是占领了田庄的先头部队接到了命令呢？这支先头部队是不是那些号称为"地狱纵队"的远征军的一部分

呢？

侯爵站在上面瞭望的那座小丘四面被一座荆棘丛生而且非常蛮荒的密林团团围住。这座密林的名字叫做厄伯-昂-派若小树林，可是实际上像一座森林那么大，一直伸展到田庄那边，里面就像布列塔尼所有的森林一样，隐藏着无数的纵横交错的洼地、小径和低洼的道路，这是共和政府军队时常丧身在里面的迷宫。

这一次执行惩罚——假定是执行惩罚的话——一定是很凶暴的，因为时间很短。就像一切兽性的行为一样，很快就完成了。在残暴的内战中是容许这种野蛮的行为的。侯爵正在那里做着种种猜测，拿不定主意要走下来还是留在那里，一面听着，一面窥探着的时候，那种毁灭的爆响停下来了，或者说得更恰当一点，分散开来了。侯爵发觉有一队热狂而活跃的军队散布在丛林里。在树丛下面很可怕地麇集着许多人。他们从田庄那边冲进了森林。进攻的鼓声到处响着。现在已经没有人开枪了，情形好像是在围猎；他们好像在搜索，追逐，缉捕；他们显然是在寻找什么人；周围的声音杂乱而低沉，那是一片混乱的愤怒和胜利的语声，是无数呐喊和咒骂造成的喧闹声，在这些声音里听不出什么。突然间，就像一股烟里出现了一个清晰的轮廓，在这喧闹声中很清楚地听得出一种喊声，这种喊声叫着一个人的名字，千百条嗓子喊着这个名字，侯爵很清楚地听见这喊声：

“朗特纳克！朗特纳克！朗特纳克侯爵！”

他们找寻的是他。

六 内战的种种变化

突然间，围绕着他的密林里同时在四面八方出现了无数长枪、刺刀和马刀，昏暗中还看得见一面三色旗，“朗特纳克！”的喊声在他的耳边响着，他脚下的荆棘和丫枝后面出现了无数凶暴的脸。

侯爵单独一个人站在山顶上，从树林里的每一个角落都可以看见他。他简直看不清楚那些喊着他的名字的人，可是他们每一个人都看见他。假使树林里有一千支枪，他站在那里就像一个枪靶。他只看清楚林

子里有无数发光的眼睛盯在他身上。

他脱下帽子，把帽边翻上来，在一株金雀花上摘下一根干的长刺，从衣袋里摸出一只白色的帽徽，用刺把帽边和帽徽都别到帽身上，再把帽子戴到头上，卷起的帽边让人看见他的前额和帽徽，他然后抬高嗓音，对着整个森林说话：

“我就是你们要找的人。我是朗特纳克侯爵，封特奈子爵，布列塔尼亲王，皇家军队的陆军中将。快点动手。瞄准吧！开枪吧！”

他用两只手分开他的羊皮短衣，露出赤裸的胸膛。

他向下望，用眼睛去找寻瞄准着他的长枪，可是他看见的是无数的人跪在他的周围。

一阵雷鸣似的喊声响起来：“朗特纳克万岁！爵爷万岁！将军万岁！”

同时无数的帽子抛向空中，军刀狂喜地挥舞着，整个林子里举起无数木棍，木棍的尖端摇动着棕色的羊毛帽子。

围绕着他的，是一队旺代军队。

这一队人看见了他都跪下来。

传奇里说在古老的蒂伦若 [4] 森林里有一种古怪的生物，属于巨人的一种，有时比人高超，有时又不如人，罗马人认为他们是凶猛的野兽，日耳曼人认为他们是神的化身，因此，他们的命运到底是被人杀死或者被人崇拜，要看他们所遇见的人来决定。

侯爵当时的感觉，就仿佛一个这种生物原来准备被人当作鬼怪，忽然被人当作天神时所感觉的那样。

所有这些闪耀着可怕的光芒的眼睛，都带着一种野性的爱盯住侯爵。

这一大群人手里拿着的武器是长枪、军刀、镰刀、鹤嘴锹、棍棒；

他们戴的是大毡帽或者棕色的无边帽，都别着白帽徽，带着无数的念珠和护身符，穿着在膝部敞开的阔短裤、皮外套、皮护腿套，光着腿弯，头发很长，有几个神气很凶恶，可是全体的样子都很天真。

一个模样儿很漂亮的年轻人从跪着的人群中走出来，大踏步向侯爵所在的地方走上去。这个青年像别的农民一样，戴着毡帽，帽边卷了上去，别着白帽徽，身上穿着一件皮外套，可是他有一双洁白的手，穿着一件质地细致的衬衫，上衣外面套着一条白绸绶带，带下面挂着一把金柄的剑。

他走到山头上，把帽子扔在一边，解下绶带，屈一膝跪下，把绶带和剑献给侯爵，说：

“我们确实是在找你，我们把你找到了。这柄就是指挥剑。这些人现在都是你的了。我本来是他们的指挥官，我升了级，我成了你的兵士。请接受我们的敬礼，爵爷。请你下命令吧，将军。”

然后他做了一下手势，那几个抬着一枝三色旗的人就从林子里走出来。他们走上小丘，一直走到侯爵面前，把旗放在侯爵脚下。这就是侯爵刚才隐隐约约望见在树丛里的那面旗子。

“将军，”把剑和绶带献给他的那个青年说，“这面旗子是我们从占据厄伯-昂-派若田庄的蓝军手里夺过来的。爵爷，我叫做加娃。我曾经是拉·卢亚利侯爵的部下。”

“很好。”侯爵说。

于是他镇静而且严肃地系上了绶带。

然后他拔出剑来，把出鞘的剑在头上挥舞着：

“起来！”他说，“国王万岁！”

大家都站了起来。

于是树林的深处响起了狂热的、胜利的喊声：“国王万岁！我们的侯爵万岁！朗特纳克万岁！”

侯爵转过来向着加娃。

“你们一共多少人？”

“七千。”

他们一同走下小丘；当农民们在朗特纳克侯爵前面拨开金雀花，为他开道的时候，加娃继续说：

“爵爷，最简单也没有了。一句话就可以把这一切解释清楚。我们一直等待着的只不过是一点火星。共和政府的告示透露出你在这儿，就引起这一带的人暴动起来，提出拥护国王的口号。况且我们还得到格朗威勒市长的秘密通知，他是我们的人；奥里维埃院长就是他救的。昨晚我们敲了警钟。”

“为谁敲的？”

“为你。”

“啊！”侯爵说。

“我们现在都来了。”加娃说。

“你们一共七千人吗？”

“今天是七千。明天就会变成一万五千。我们这地方的生产率就是这样的。那次亨利·德·拉·罗什雅克兰先生动身去参加天主教军队的时候，我们也敲过警钟，结果一夜工夫依锡奈、科格、埃索勃来纳、奥比叶、圣奥班和奴哀尔六个教区给他送来了一万人。他们没有弹药，后来在一个石匠那里找到六十磅炸药，德·拉·罗什雅克兰先生就带着这些人和弹药出发了。我们知道你一定是在这森林里面，我们就来找你。”

“你们袭击过厄伯-昂-派若田庄里的蓝军吗？”

“风吹的方向使他们听不见警钟。他们并没有戒备；村子里的居民都是混蛋，居然很好地接待他们。今天早上我们包围了田庄，蓝军都在睡觉，我们很快就把事情解决了。我有一匹马，你肯俯允接受它吗，将军？”

“好的。”

一个农民牵过来一匹有战时装配的白马。侯爵并没有接受加娃的搀扶，自己上了马。

“乌拉！”农民们呼喊，这种英国式的欢呼在布列塔尼和诺曼底海岸一带非常流行，因为这里经常和海峡群岛通商往来。

加娃行了一个军礼，问：

“你的司令部要设在什么地方，爵爷？”

“先设在富耶尔森林里。”

“那是你的七个森林中的一个，侯爵先生。”

“还要一个神父。”

“我们已经有了一个。”

“谁？”

“厄尔勃利教堂的副本堂。”

“我认识他。他曾经渡海到过泽西岛。”

一个神父从队伍里走出来，说：

“到过三次。”

侯爵回过头来。

“你好。神父。你有不少的工作要做。”

“最好也没有了，侯爵先生。”

“有许多人要到你这儿来忏悔。当然是那些自愿的人。我们不强迫任何人。”

“侯爵先生，”神父说，“加斯东在盖梅尼地方强迫那些共和党人忏

悔。”

“他是一个理发匠，”侯爵说，“死应该是自由的。”

走去传达几道命令的加娃回来了。

“将军，我等待你的命令。”

“首先，集合的地点是富耶尔森林。命令大家分散到那边集合。”

“这个命令已经下过了。”

“你不是告诉我厄伯-昂-派若的居民很好地接待那些蓝军吗？”

“是的，将军。”

“你把田庄烧了吗？”

“是的。”

“你把村子烧了吗？”

“没有。”

“烧掉它。”

“那些蓝军曾经设法抵抗；可是他们只有一百五十人，我们有七千人。”

“这些蓝军到底是哪一个部队的？”

“是桑泰尔的蓝军。”

“就是国王被杀头的时候命令敲起战鼓的那个家伙。那么这是一个巴黎联队吗？”

“是一个联队。”

“这个联队叫什么名字？”

“将军，他们的旗子上写着‘红帽子联队’。”

“都是些凶猛的野兽。”

“对伤兵怎样处置？”

“杀掉。”

“对俘虏怎样处置？”

“枪毙掉。”

“有两个是女的。”

“也一样。”

“有三个小孩。”

“把他们带来。我们看看怎样处置他们。”

侯爵策马前进。

七 绝不宽大（巴黎公社的口号），绝不饶恕（亲王们的口号）

这一切事情在唐尼斯附近发生的时候，那个叫化子正在向克罗隆那边走去。他深入山谷，在浓密的树阴下走着，正像他自己说过的一样，不但对一切大事不关心，就是对任何细小的事情也不关心，与其说他在沉思，毋宁说他在幻想，因为沉思的人有一个目标，幻想的人却没有，他流浪，漫游，休息，在这里那里采一些野生酸叶的嫩芽来吃，在泉边喝水，有时抬起头来谛听远处的闹声，然后又垂下头来沉醉在大自然的迷人的魔力里，让阳光晒他的破衣裳，也许他听见的是人声，可是他倾听的却是鸟儿的歌唱。

他老了，行动缓慢；他不能够走远；就像他自己对朗特纳克侯爵说过的，四分之一里路就使他疲倦了；他向十字-阿佛朗新那边兜了一个小圈子，回来的时候已经是傍晚时分了。

离开马西不远，他走着的那条小径把他一直带到一块没有树木的高

地上，在那里他可以看得很远，可以看见从西边一直到海那边的整个地平线。

一股烟吸引了他的注意力。

没有什么东西比烟更柔和，也没有什么东西比烟更可怕的了。有和平的烟，也有罪恶的烟。一股烟的浓度和颜色的不同，也就是战争与和平、友爱和仇恨、款待和坟墓、生和死的全部分别。树丛里升起一股烟，可能意味着世界上最可爱的东西：家庭里的灶火，也可能意味着最可怕的东西：火灾；有时一个人的全部幸福或者全部不幸就寄托在这随风吹散的东西里。

泰尔马克凝视着的那股烟是令人不安的。

那股烟颜色乌黑，不时冲起红光，仿佛冒出烟来的那个物体只剩下火烬在时熄时旺，而且正在逐渐熄灭，烟是从厄伯-昂-派若那里冒出来的。

泰尔马克加紧脚步向那股烟走去。他已经很疲倦了，可是他想知道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他到了一个小丘的顶上，村子和田庄都紧靠着小丘。

田庄和村子都不见了。

一堆茅屋在燃烧着，这就是厄伯-昂-派若。

有一种东西燃烧起来比一座皇宫燃烧起来更令看见的人痛心，这种东西就是茅屋。一所着火的茅屋是悲惨的。那是穷苦的偏受到蹂躏，小小一条蚯蚓竟被兀鹰袭击，这种不合理的情形实足令人痛心。

假使我们相信《圣经》上的传说，凝视着火灾是可以使一个人变成一尊石像的；泰尔马克在这一刹那间正是一尊石像。他眼前的景象把他弄得呆若木鸡了。毁灭在静寂中完成。听不见一下喊声；在浓烟中也没有夹杂着人的叹息；这座火炉继续进行工作，把整整一座村子吞下去了，除了屋架的爆裂声和茅草的燃烧声以外，没有别的声音。有时浓烟

散开，坍塌的屋顶使人看得见敞开着的房间，那些火团把它所有的红宝石的色彩都显示出来，房间里面是深红色，里面陈列着深红色的破衣服和赤色的破旧家具，泰尔马克被这场灾祸的可怕景象弄得昏眩了。

房子旁边的几棵栗树也着了火，在燃烧着。

他听着，希望听到人声、呼救声、叫喊声；可是除了火焰以外，没有什么动静；除了火灾以外，一切都是静静的。难道所有的人都逃光了吗？

厄伯-昂-派若那些活着和干着活的人们到哪儿去了呢？这一小簇人到底怎样了？

泰尔马克走下小丘。

在他面前摆着一个悲惨的、难以理解的景象。他呆着眼睛，不慌不忙地走过去。他像一个影子那样轻轻地向那堆废墟走过去；在这个像坟墓似的环境里，他觉得自己就是一个幽灵。

他走到本来是田庄的大门的地方，他向院子里望去，四面的围墙已经没有了，院子和围绕着它的村子已混成了一片。

他刚才看见的还不算什么。他只不过看见了一些凄惨的景象，现在令人毛骨悚然的景象才在他的眼前出现。

在院子中间有一大堆黑色的东西，一边被火光照着，一边被月光照着，模糊地显出轮廓来；这一大堆东西是人，这些人已经死了。

围绕着这一堆死尸的是一个微微地冒着烟的水坑；水坑上反映出火光，可是用不着火光也看得出它本是一片红色；原来那是一大摊血。

泰尔马克走近一点。他开始一个个检查躺在那里的人体；全数都是死尸。

月亮照耀着，火光也照耀着。

那些死尸是些兵士。他们全都赤着脚；他们的鞋子被人拿掉了；他

们的武器也被人拿掉了；他们还穿在身上的制服是蓝色的；这里那里在一大堆残肢断体和头颅中间，可以看得出一些洞穿的帽子上面别着三色帽徽。他们是共和军。他们就是昨天晚上还活着的驻扎在厄伯-昂-派若的巴黎人。这些人都是被人处死的，从尸首排列的齐整上可以看出来，他们是被人从容地当场打死的。他们全都死了。一点喘息的声音也没有了。

泰尔马克检阅这些尸首，一个也不遗漏；所有的尸首满身都是弹痕。

那些枪杀他们的人，也许急于要到别的地方去，来不及埋葬他们。

他正要走开的时候，他的视线落到院子里的一垛矮墙角上，他看见墙角后面伸出四只脚来。

这四只脚上都穿着鞋子；这些脚比别的脚小一点。泰尔马克走过去。那是女人的脚。

墙背后并排躺着两个女的，也是被枪杀的。

泰尔马克向她们俯下身子。其中一个女的穿着制服；她的身边有一只破了的空水壶：她是一个随军女酒保。她的头上中了四弹。她已经死了。

泰尔马克察看另一个。这一个是乡下女人。她的脸色苍白，嘴巴张开。两只眼睛闭着。她的头上并没有任何伤痕。她的衣服破烂不堪，大概是因为平日辛劳地干活的缘故。她跌倒的时候衣服也裂开了，露出半裸的身躯。泰尔马克把她的衣服完全扯开，看见她的肩膀上被子弹打了一个圆形的伤痕；锁骨已经折断了。他望着她的苍白的乳房。

“一个母亲，还在喂奶的母亲。”他喃喃地说。

他摸了摸她。她并不冰冷。

除了锁骨骨折和肩膀上的伤痕以外，她没有别的伤。

他用手按在她的胸口上，觉得心脏还微微地跳动。她并没有死。

泰尔马克直起身子，用一种可怕的声音呼喊：

“这儿一个人也没有吗？”

“是你吗，嘉义芒！”一个声音回答，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

同时一个脑袋从废墟的一个洞里伸出来。

跟着另一间破房子里出现了一个面孔。

他们是两个藏起来的农民，惟一的还活着的两个人。

嘉义芒的熟悉的声音使他们安心，使他们从躲藏的地方走出来。

他们向泰尔马克走过来，两个人都还在猛烈地哆嗦着。

泰尔马克能够叫喊，可是说不出话来；一个人情绪特别激动的时候往往是这样的。

他用手把躺在他脚下的女人指给他们看。

“她还活着吗？”一个农民问。

泰尔马克点了点头。

“那一个也活着吗？”另一个农民问。

泰尔马克摇了摇头。

最先走出来的那个农民继续说：

“别的人全都死了，对吗？我看见这一切。我躲在我的地窖里。在这种时候一个没有家庭的人多么感谢上帝啊！我的房子烧掉了。耶稣救主啊！他们把所有的人都杀掉。这个女的是有小孩的。三个小孩。全都很小！孩子们叫着：‘妈妈！’母亲叫着：‘我的孩子！’他们杀掉母亲，把孩子带走。我看见这一切，我的上帝！我的上帝！我的上帝！那些杀人的都走了。他们满意了。他们带走了小孩，杀掉母亲。可是她并没有死，对吗，她没有死？我说，嘉义芒，你相信你能救活她吗？你要我们帮忙

把她抬到你的窑洞里去吗？”

泰尔马克点头表示同意。

森林就和田庄接连。他们很快地拿树叶和羊齿草做了一个担架。他们把那个始终僵直不动的女人放在担架上面，开始抬着她在荆棘丛里走，两个农民一前一后地抬着担架，泰尔马克扶着女人的臂膀，摸着她的脉息。

一路走着，两个农民谈起话来，月光照着浑身染着血的女人的惨白的脸，他们就在两边你一句我一句地惊惶地叫喊。

“全都杀死了！”

“全都烧光了！”

“啊！我的天！现在的世界就是这样的吗？”

“这都是那个高大的老头要这样做的。”

“对了，是他在指挥。”

“执行枪毙的时候我没有看见他。他在那里吗？”

“不，他已经走了。可是还不是一样，反正都是依照他的命令做的。”

“那么，这一切都是他干的。”

“他说过：‘杀掉！烧掉！绝不饶恕！’”

“他是一个侯爵。”

“当然，他就是我们这里的侯爵。”

“他已经有了一个什么名字了？”

“德·朗特纳克先生。”

泰尔马克抬起眼睛望着天空，在齿缝里喃喃地说：

“我要是早知道啊！”

[1] 康朵培利大主教圣汤马斯，英王亨利二世的首相，由于维护僧侣的利益反对国王，被英王亨利二世杀害。

[2] 这句话出于《旧约·诗篇》，意思是说一个人在情感激动时，“虽有耳朵，却听不见”。

[3] 法文说一个人在“法律以外”即他是犯了法的人，或受着法律处分的人。这汉子故意在内外二字上咬文嚼字。

[4] 蒂伦若，德国中部地名，在蒂伦若山脉东北面，山上遍布森林，即蒂伦若森林。

第二部 在巴黎

第一卷 西穆尔登

一 那时候巴黎的街景

人们过着露天的生活：他们就在门口摆上桌子用餐；妇女们坐在教堂的石阶上一边制造纱布一边唱着《马赛曲》；蒙梭公园和卢森堡公园都做了练兵场；所有的十字路口上都有正在紧张地开工的兵器工场，他们就在路人的注视下制造长枪，路人都鼓掌欢呼；到处只听见人人在说："忍耐些。我们是在革命时期。"人们英勇地微笑。大家到戏院里看戏，正如伯罗奔尼撒战争[1]时期的雅典人一样；街角上到处看得见张贴着的广告：《蒂安威勒之围》《从火焰中救出的母亲》《无忧无虑者俱乐部》《让娜女教皇的大姐》《丘八哲学家》《乡村恋爱术》。德国人已经到了国门；谣言说普鲁士王已经在歌剧院里定下了包厢。一切都是骇人听闻的，可是没有一个人被吓倒。那个含义不明的嫌疑犯法令[2]（这是杜埃的梅兰[3]的罪过）使得断头台的影子笼罩在每个人的头上。一个名叫舍朗的律师被人告发了，他穿着睡衣和便鞋，在窗口上吹笛子，等待人家来逮捕他。仿佛没有一个人是闲着的。所有的人都非常忙碌。每一顶帽子上都有一只帽徽。女人们说："我们戴着红帽子很漂亮。"巴黎仿佛到处都在搬家。古董店里堆满了王冠、法冠、镶金的木质王杖、百合花徽，都是些王族府邸里的遗物。这就是被推翻了的专制政体的残余。人们还可以看见旧衣店里挂着一件件的法袍和法衣出售。在博舍龙村子里和在朗波诺的酒店里，有些人装扮得奇形怪状，他们穿着白色的法衣，挂着法带，骑在披着法袍的驴子上，叫人把酒店里的酒倒在大教堂的圣器里喝。在圣雅克街，有些赤着脚没有鞋子穿的修路工人拦住一个卖鞋货郎的小车子，大家凑起钱来买了十五双鞋子，拿到国民公会里去送给我们的兵士。到处都可以看见富兰克林、卢梭、布鲁图，还得加上马拉的半身像；在克罗西-派斯街上马拉的半身像下面，挂着一个镶有玻璃的黑木框子，框子里面是马拉攻击马鲁哀的演说词，里面引证了许多事实，旁边还加上两行说明："这些详细的事实是西尔文·巴义的情妇供给我的，她是一个待我很好的爱国女志士。——马拉。"（签名）在皇宫广场上，喷水池的碑铭"喷出多少有用的东西！"被两大幅帆布水彩画遮住了，一幅画的是卡义叶·德·热威勒在国民大会上揭发亚勒城

的破坏分子的秘密信号，另一幅画的是路易十六坐在御用马车上被国民军从瓦连纳带回来的情形，马车下面用绳子绑着一块木板，木板的两端各坐一名近卫兵，手上的枪都上了刺刀。较大的商店很少开门；卖杂货和卖玩具的车子由妇女们拖着到处兜售，车子上点着蜡烛，烛油滴下来落在货物上；一些露天商店的主持人是几个带着金黄色假发的还俗的修女；这个在摊子上补袜子的是一位伯爵夫人；那个女裁缝是一位侯爵夫人；布佛莱夫人 [4] 住在一间顶楼里，她从顶楼里可以望见她以前的大厦。小贩满街跑着叫卖《新闻报》。人家把那些用领带遮住下巴的人叫做“害颈疬的人”。街头的歌手愈来愈多。保王党的歌曲作家比图 [5] 被群众嘲骂，可是他倒是一个勇敢的人，他曾经入狱二十二次，因为他一说到“爱国精神”字样时就拍屁股，他被革命法庭传讯过；他看见自己的头有落地的危险时，他叫道：“可是犯罪的不是我的脑袋而是我的屁股呀！”这句话使法官们笑起来，因而救了他的性命。这个比图嘲笑那种喜欢取用希腊和拉丁名字的时髦风气；他的最得意的一首歌是关于一个鞋匠的，他给这个鞋匠取个拉丁名字叫居尤斯，给鞋匠的老婆取个名字叫居尤斯妲。人们拉着手围成大圈子跳着和唱着《加马诺勒》 [6] ；跳舞的人不叫做“男伴”和“女士”，而叫做“公民”和“女公民”。人们在修道院的废墟里跳舞，祭台上点着灯，拱屋顶上有扎成十字架形的两根木棒，上面放着四枝蜡烛，他们的脚下是坟墓。人们穿着蓝色的暴君的短衣。他们的衬衫上别着用白色、蓝色和红色宝石镶成的称为“自由帽”的别针。黎塞留街 [7] 被叫做“法律街”；圣安东尼区 [8] 被叫做“光荣区”；在巴士底广场上矗立着一座“自然之神”像。人们互相指点一些街上的有名人物，像夏特来，狄地埃，尼古拉和加尼叶-德洛内，他们以监视着木匠杜泼来的大门而出名；还有吴朗，每逢断头台杀人的日子他从来没有缺过一次席，他跟在死囚的车子后面走，他说这是“去参加红色弥撒”；还有蒙弗兰贝，他是侯爵，也是革命法庭的陪审官，他自己取名为“八月十日”。人们望着军校学生游行，这些学生被国民公会的法令称为“战神学校的志士”，人民叫他们做“罗伯斯比尔的侍臣”。人们读着费礼隆 [9] 的宣言，宣言里面揭发犯有“奸商行为”罪的嫌疑犯。保王党的“花花公子”们 [10] 麇集在市政府的门口，嘲笑那些非宗教式的世俗婚礼， [11] 他们包围着走过的新郎和新娘，嘴里叫喊：“市政府里出来的新夫妇。”在残废军人院里圣者和国王的雕像都被戴上红帽子。人们在十字路口的界石上玩纸牌；纸牌也充满了革命气息，他们用“伟人”代替了“国王”，

用“自由”代替了“王后”，用“平等”代替了“侍臣”，用“法律”代替了“爱司”。人们耕种公园的土地；犁耙竟在推勒里公园里耕起地来。在这一切中，还掺杂着一种不屑于再活下去的情绪，尤其是在战败的一方更为显然；有一个人写信给富基叶-丁委勒[12]说：“请大发慈悲使我不再活下去。下面是我的住址。”桑舍尼兹被捕了，因为他居然在皇宫大厦里高喊：“我们什么时候才能有土耳其式的革命？我希望有一个土耳其苏丹领导的共和国。”到处都是报纸。理发匠在公共场所替女人卷头发，理发店的老板却在高声念“政府公报”；别的人在人堆中指手画脚地谈论杜布瓦-克朗西的《团结报》，或者《伯勒罗斯老爷的喇叭报》。有时理发店也兼做猪肉买卖，因此有时也可以看见火腿和猪肠挂在一个戴着金头发的洋娃娃旁边。商人们在大街上出卖“逃亡贵族的酒”，一个商人挂出牌子宣称他有五十二种酒；别的商人出售罕见的竖琴形座钟和公爵夫人式沙发；一间理发店的招牌上写着：“我给教士刮脸，我给贵族梳头，我给第三等级理发。”人们到安如街（就是以前的皇妃街）一百七十三号的马丁那里算命。面包缺少，煤炭缺少，肥皂也缺少；人们可以看见街上走过从外省运来的一群群乳牛。在华利，小羊肉卖到十五法郎一磅。巴黎公社的命令规定每人每十天配给一磅肉。人们在商店的门口排队；其中有一个行列已经带上传奇的色彩，人们从小方街的一间杂货店门口一直排到蒙托居街的中部。人们把排队叫做“抓绳子”，因为排队的人一个个都得用手抓住一条长长的绳子。在这种可怜的状态中，女人们是勇敢和温和的。她们整夜在那里等待轮到自己走进面包店。革命所使用的策略是成功的，它用两种危险的方法来解救这种普遍的危难：这两种方法就是发行纸币和限价政策；纸币是杠杆，限价是支点。这种庸医的草方挽救了法兰西。敌人，不管是科布朗兹[13]方面的敌人或者伦敦方面的敌人，都在拿纸币来投机。来来往往兜售着香水、袜带和军人用的假发的姑娘们，也带做纸币的投机；在费维纳街的交易所里有些投机家穿着粘满污泥的靴子，头发很脏，戴着狐尾的皮帽子，还有瓦略街的投机家穿着光亮的皮靴，嘴里咬着牙签，头上戴着皮帽子，和这些姑娘们说起话来用不客气的称呼。人民追捕这些投机家，也追捕那些被保王党人称为“积极的公民”的小偷。不过当时偷窃也很少发生。人们穷得可怕，可是他们的正直诚实却是不屈不挠的。那些穷鬼和饿鬼很严肃地垂下眼睛从平等宫的那些珠宝商店的橱窗前面走过。安东区公所有一次搜索博马舍[14]的住宅，一个女人在花园里摘了一朵花，群众就打了她一下耳

光。木柴卖到每束四百银法郎；在街上可以看见许多人在锯他们的木板床。冬天水管冻结，每两桶水要卖一个法郎；大家都去当担水夫。每个金路易值三千九百五十个法郎。坐一程马车要花六百法郎。坐了一天马车之后，就可以听见这样的对话："车夫，我该你多少钱？""六千法郎。"一个卖菜的女人每天可以卖到两万法郎。一个要饭的说："做做好事，救救我！我还差二百三十个法郎来付我的鞋钱。"在桥头上可以看见大卫雕刻的和绘画的巨大人像，就是被梅西埃辱骂为"庞大的怪木偶"的那些巨像。这些巨像描画出联邦主义和欧洲各国反革命同盟的失败。在这个民族中丝毫没有衰亡的迹象。有的是推翻了王朝的阴沉的愉快。到处涌现愿意献出自己的胸膛的志愿兵。每条街都产生一个联队。各区的旗帜你来我往，每面旗子有它自己的标语。卡必申区的旗子上面写着："没有人能够打垮我们。"另一面旗子上面写着："只有心灵的高尚，没有高贵的阶级。"所有的墙上都贴满了标语，大的、小的，白色的、黄色的、绿色的、红色的，铅印的、手写的，上面写着这句口号："共和国万岁！"小孩子们咬音不准地唱着《沙依拉！》[15]。

这些小孩子们就是无限的前途。

后来，这座悲惨的城市变成了毫无理性的城市。巴黎的街道在热月[16]九日以前和以后有非常鲜明的两种不同的革命景象，圣茹斯特的巴黎让位给泰里昂的巴黎；[17]这是上帝安排的永远不断的对照，在西奈山之后，立刻出现了古蒂叶区。[18]

群众都疯狂了，这是可以看得出来的。这种情形人们在八十年前已经看见过了。人们从路易十四的统治下爬出来，正如从罗伯斯比尔的统治下爬出来一样，[19]都非常需要自由地呼吸；因此，这一世纪才以摄政政府来开头，却以执政政府而结束。两次恐怖统治过后出现了两个解放的时代。法兰西从清教的寺院逃出来，正如从专制君王的宫廷逃出来一样，是充满了一种民族解放的愉快的。

热月九日以后的巴黎是愉快的，不过这是一种疯狂的愉快。一种不健康的快活气氛淹没了一切。在死的狂热之后跟着来了生的狂热，过去的伟大消失了。一个类似特里马西翁的人，名叫葛利摩·德·拉·瑞尼尔，写了一本题名为《美食家年鉴》的书。人们在皇宫大厦的阁楼上进餐，

有军乐伴奏，奏乐的女子乐队敲着铜鼓和吹着喇叭；轻快的两拍子舞曲开始流行；人们在美育饭店的香炉香气围绕中享受着东方式的盛宴。画家波兹把他的十六岁的天真而可爱的女儿画成“将上断头台的人”的样子，就是说，露出肩膀，穿着红衬衫。以前在教堂的废墟上跳的激烈的舞蹈，现在被卢吉礼陆凯、旺泽尔、莫迪和蒙当西叶的舞会代替了；以前是制造纱布的庄重的妇女，现在变成苏丹的王妃、野蛮人和美女了；以前兵士的粘着血污、泥泞和尘土的赤足，现在被妇女的戴着钻石的赤裸的脚代替了。同时，不诚实的行为也跟着无耻的行为再度出现了：上层出现了贪污的军需官，下层出现了小偷；大批扒手充斥巴黎市面，每个人都不得不防备着他的皮夹子。当时有一种流行的娱乐，就是到法院广场上去看坐高凳子的女贼，结果当局不得不把她们的裙子扎起来；小瘪三们在戏院的门口说着这样的话来兜揽顾客坐双人马车：“公民和女公民，这里有两个人的座位。”人们不再叫卖《老鞋匠报》和《人民之友》，人们叫卖《小丑来信》和《顽童请愿》；萨德侯爵[20]当上了旺多姆广场的长矛区公所的主席。一切都突然反过来了；九二年的“自由之龙”又改名为“匕首骑士”复活了。同时在街头演唱的短剧里又出现了若克里斯类型的傻仆人[21]。所谓“妙不可言”的时髦女郎出现了，比“妙不可言”更高一级的还有所谓“不可思议”的时髦女郎；[22]人们用古怪的、杜撰的字眼来赌咒；人们从米拉波倒退到博贝士。[23]巴黎就这样子摆来摆去；它是文明的巨钟；它的钟摆轮流碰到德摩比勒和蛾摩拉两个极端。[24]九三年以后，革命进入了一种奇特的日蚀状态，本世纪仿佛忘记了结束它所开始了的事情，一种大吃大喝的狂热插了进来，占据了最重要的位置，把可怕的《启示录》里的景象推到后面去，把过度的幻象遮没，而且在经历过恐怖之后爆发了大笑；悲剧被丑化而消失了，地平线上升起一股狂欢的烟，隐隐约约地把丑恶的美杜萨[25]遮没了。

可是在我们所说的九三年中，巴黎的街道依然保持革命初期那种伟大的和雄壮的景象。巴黎的街头有它的演说家，像瓦尔来就是站在一架木棚车上到处游行向路人演讲的；巴黎的街头也有它的英雄，其中一个叫做“铁棒队长”；巴黎的街头也有它的宠儿，像题名为《卢吉夫》的小册子的作者古弗洛。这些出名的人物中有些是坏蛋；也有些是有健全的品格的。在所有这些人中有一个是诚实而且不幸的，他就是西穆尔登。

二 西穆尔登

西穆尔登有一颗纯洁的良心，可是他的良心是忧郁的。他有一种易走极端的性格。他曾经做过教士，这是一件严重的事。一个人可以像天空一样有一种带阴暗的晴朗；随便什么事情都足以在他身上造成黑夜。教士生涯就在西穆尔登身上造成黑夜。曾经做过教士的，永远是一个教士。

在我们身上造成黑夜的，也可能留下一些星星给我们。西穆尔登满身都是道德和真诚，可是这些道德和真诚是在黑暗中发着光。

他的历史很简单。他曾经当过乡间的本堂神父，同时在一个贵族的家庭里当过家庭教师；后来他继承了一笔遗产，就脱离了这一切。

他尤其是一个固执的人。他运用默想就像我们运用铁钳一样；他认为他没有权利放弃一个思想，除非他已经想得非常透彻；他顽强地思索。他懂得全欧洲的语言，其他地方的语言也知道一些；他不停地读书，这样可以帮助他去忍受独身生活的苦恼，可是没有什么东西比这种制欲的生活更危险的了。

由于骄傲，由于偶然，或者由于灵魂的高尚，他一直遵守教士的戒律；可是他不能够保持他的信仰。科学毁灭了他的信仰；宗教的教养已经不能在他身上起任何作用。因此，他内省自己，他觉得自己仿佛被肢解了，既然他不能够完全摆脱自己身上教士的影子，他就努力尝试把自己创造成为一个新人，不过他所采用的方式是艰苦的。他没有家庭，他把祖国当作他的家庭；没有人肯嫁给他做妻子，他便和人类结了白首之盟。这种完满的结合是伟大的，可是实际上却是空虚。

他的父母是庄稼人，他们叫他当教士是想把他抬高到人民之上，可是他又回到人民里来了。

他怀着热情回到人民里来。他以一种惊人的慈爱关心受难的人们。他从教士变成了哲学家，又从哲学家变成了一个战士。路易十五还在世的时候西穆尔登已经模糊地觉得自己是拥护共和国的。哪一种共和国呢？也许是柏拉图的共和国，也许是德拉孔 [26] 的。

他被禁止恋爱，他就开始憎恨。他憎恨撒谎，憎恨专制政体，憎恨神权政体和他的教士的法衣；他憎恨现在，他高声叫唤将来；他对将来有预感，他早已窥见了将来，他猜出将来是惊人的、壮丽的；他懂得必须有一个结束人类的悲惨命运的将来，这个将来是一个像复仇者一样的解放者。他崇拜这个未来的巨变。

一七八九年，这个巨变果然来了，他也准备好了。西穆尔登很逻辑地投进这个大规模的人类命运的变革里，所谓“逻辑地”，就是说，照着他的性格，冷酷无情地。逻辑是不懂得慈悲的。他度过了那些伟大的革命年代，经历过革命的一切风暴，八九年巴士底狱陷落，人民苦难的结束；九〇年六月十九日封建制度的末日；九一年的瓦连纳事件[27]发生后，王政于是宣告终结；九二年共和国的诞生。他眼见革命站了起来，他并不害怕这个巨人；恰恰相反，这种万物的生长也给他增加了生命的活力，虽然他已经接近老年——他五十岁了，而且一个教士是比常人老得更快的——但他好像才开始发育。年复一年，他眼看着事变陆续发生，他也跟着事变成长起来。起先他曾经害怕革命会流产，他密切注意着革命，革命有了理由和权利，他坚决要求革命成功；革命愈来愈叫人畏惧，他才放下了心。他希望这个头戴未来的星星做的冠的弥涅尔瓦同时也是手执蛇发人面盾牌的帕拉斯。[28]他希望她的神眼在必要时向魔鬼们射出地狱的冷光，用恐怖来回答魔鬼们的恐怖。

在这种心情之下他走进了九三年。

九三年是欧洲对法兰西的战争，又是法兰西对巴黎的战争。革命怎样呢？那是法兰西战胜欧洲，巴黎战胜法兰西。这就是九三年这个恐怖的时刻所以伟大的原因，它比本世纪的其余时刻更伟大。

没有更悲惨的了，欧洲进攻法兰西，法兰西进攻巴黎。这是具有史诗规模的悲剧。

九三年是一个紧张的年头。风暴在这时期达到了最猛烈最壮观的程度。西穆尔登在这里面觉得很称心。这个狂热、粗野而又光辉灿烂的环境正适合他的才智。这个人像只海鹰，内心有深沉的宁静，但外表上却喜欢冒险。某些凶猛而宁静的有翅的生物是为了狂风而诞生的。所谓充满风暴的灵魂那种东西是存在的。

他只有一种专门为可怜的人而发的同情心。他肯为那些受着令人惧怕的痛苦的人们牺牲。在这一点上，他无论什么事情都肯做，这就是他的善行。他救人的方式是奇特的，也是无上崇高的。他找寻脓疮来接吻。那些外表上令人作呕的善行其实是最难实行的；他就爱做这一类善行。有一天在市立医院里有一个濒死的病人，喉部被一个毒瘤窒息着，那个毒瘤是一个发恶臭的可怕的毒疮，也许是传染的，必须马上把脓挤干净。当时西穆尔登正在那里；他把嘴唇放在毒疮上，吮吸它，直到嘴里装满了才吐出来，这样他把脓吮空了，救了病人的性命。那时候他还穿着教士的法衣，有人对他说："假使你给国王做了这样的事，你就能够当主教了。""我不会给国王做这样的事。"西穆尔登回答。这件事和他的回答使他在巴黎的贫民区里非常受人拥戴。

他的获得人心到了这样的程度，使得他能够随意指挥那些受苦的、哭泣的和威胁着要使用暴力的人们。在群众极端愤恨那些囤积居奇的人们的时期——这种愤恨是极端容易产生错误的——西穆尔登用一句话就阻止了群众抢劫圣尼古拉港口一只满载着肥皂的船，愤怒的群众在圣拉扎尔城门拦住了一些车辆的时候，也是他才使群众散开的。

在八月十日以后过了十天，也是他率领人民推倒历代君王的雕像。在倒下来的时候，那些铜像还压死了人。在旺多姆广场，一个名叫莱纳·魏奥莱的女人，在路易十四的雕像的脖子上套了一根绳子去拉它，结果雕像倒下来时便把她压死了。这尊路易十四的雕像已经立在这里一百年了；那是在一六九二年八月十二日立的，被拉倒的日期是一七九二年八月十二日。在协和广场，一个名叫根盖罗的人因为把那些毁坏雕像的人叫做"流氓"，当场在路易十五的像座上被扑杀了。那个铜像也被捣成碎片。后来人们把碎铜制成铜币。只有一条臂膀保留下来；那是路易十五的铜像的右臂膀，路易十五是模仿罗马皇帝的姿势把这条臂膀伸开来的。由于西穆尔登的请求，人民派了一个代表团把这条臂膀送给一个曾经在巴士底狱被监禁过三十七年的名叫拉脱德的人，当拉脱德颈上戴着枷，腰上系着铁链，由于这个国王的命令而在监狱的底层活生生地等待死亡的时候，这个国王的铜像正在雄视着巴黎；当时谁能向他预言这座监狱会被攻毁，这座铜像会倒下来，他会从监牢里爬出来，君主政体会埋葬进去，而他这个囚徒会成为这只曾经在他的拘捕状上签过字的铜手

的主人，这个泥塑的国王只会剩下一只铜臂膀呢？

西穆尔登就是内心有一种声音而自己听从这种声音的指挥的一类人。这类人仿佛时常心不在焉；不，他们是到处留心的。

西穆尔登什么都知道，同时什么都不懂。他有丰富的科学知识，可是人生的一切他却茫然无知。这就是他的耿直的原因。他的眼睛是掩蔽着的，就像荷马述说的忒弥斯 [29] 一样。他有像箭一样的盲目的准确性，只对准目标一直飞去。在革命中没有什么比直线更可怕的了。西穆尔登一往直前，这就注定了他的不幸。

西穆尔登相信，在社会的结构里，只有用极端的办法才能使社会巩固；这是那些以逻辑代替理性的人们特有的错误。他比国民公会更走极端；他比巴黎公社更走极端；他是属于主教宫社的。

这个社之所以称为主教宫，因为它的会议是在旧时主教宫邸的一所大厅里举行的。这个社与其说是一个社团，不如说是一个分子复杂的人群。在这个社里也像在巴黎公社一样，有一些沉默和意味深长的旁观者，他们正如加拉 [30] 所说的，每个人有几只口袋就有几支手枪。主教宫社是一个奇怪的乌合之众的团体，是对任何民族的人都一视同仁，同时又是纯粹巴黎人的团体，这两者是并不互相排斥的，因为巴黎就是各个民族心脏跳动的地方。平民的白热情绪就在这里表现。国民公会要和主教宫比起来就显得是冰冷了，巴黎公社要比起来，也不过略觉有点温热罢了。主教宫社是那些像火山一样炽热的革命团体中的一个；主教宫社包容一切，包容无知的人、愚昧的人、正直的人、抱有英雄主义的人、愤怒的人和警察。勃伦斯威克 [31] 也派了代理人在里面活动。这里有些人称得上是斯巴达人，也有些人是值得送去当苦工的。其中大部分却是激昂而诚实的人。吉隆特党曾经假借国民公会临时主席依斯纳的嘴说出下面一句可怕的话：“当心点，巴黎人。你们的城将被毁灭，有一天人们会找不到巴黎的原址。”这句话就使主教宫社创立了。我们刚才说过的那些人，属于各种国籍的人，都觉得有以巴黎为中心而团结起来的必要。西穆尔登参加了这个团体。

这个团体反对那些反动分子。它是由于公众对暴力的需要而产生的，这种暴力的需要正是革命的可怕和神秘的一面。主教宫社由于拥有

这种暴力而坚强，它立刻为自己规定了任务范围。在巴黎的动乱中，开炮的是巴黎公社，敲起警钟的却是主教宫社。

西穆尔登由于一贯的天真，相信凡是为着真理服务的都是公平的，这样就使他适宜于掌握那些激烈的主张。那些无赖觉得他是一个诚实的人，因而他们很满意。犯罪的人能够被一个有道德的人指挥就觉得减轻了自己的罪戾。一个有道德的人虽然妨碍他们，却讨他们欢喜。有许多人尊敬西穆尔登，像曾经在拆毁巴士底狱中渔利的建筑师巴路瓦，他把拆下来的石块卖掉赚了钱，他负责粉刷路易十六的囚室的时候，由于狂热，他在墙上绘满了铁条、铁链和颈枷；像圣安东尼郊区的可疑的演说家龚松，他所开出的受贿收据后来被人发现；像曾经在七月十七日向拉法耶特开过一枪的美国人富尼叶，据说是拉法耶特收买他来开枪的；像出身于卑舍特，做过仆人、街头卖艺者、小偷和间谍，然后又当上将军而且把大炮指向国民公会的亨利奥；还有拉·黎尼，他是以前沙特尔的代理主教，现在已经拿《杜歇尼老爹》代替了他的祈祷书。这些人都尊敬西穆尔登，有时只要那些最坏的人觉得这个可怕的公认为真诚的人停在他们前面，就能够阻止他们犯错误。圣茹斯特就是这样子使施奈德[32]怕他的。同时主教宫社里大部分成员都是些穷苦而激烈的人，他们都是善良的，他们相信西穆尔登而且追随他。西穆尔登有一个助手——或者说是他的副官，随你欢喜——就是另一个拥护共和政府的教士唐如，因为唐如身材高大，人民都爱戴他，把他叫做“六尺院长”。西穆尔登可以随意指挥那个被人称为“长矛将军”的勇敢的领袖，和那个称为“大尼古拉”的豪勇的特鲁松，特鲁松曾经想营救兰巴勒夫人[33]，他曾经挽着兰巴勒夫人的臂膀大踏步越过死尸堆，如果没有理发师夏洛的野蛮的恶作剧，这件事早已成功了。

巴黎公社监视着国民公会，主教宫社监视着巴黎公社。西穆尔登因秉性正直，憎恨阴谋，曾经不止一次破坏过巴祁主持的阴谋，巴祁就是被布农威勒称为“阴郁的人”的。在主教宫社里，西穆尔登和所有的人处在平等的地位。杜勃桑和莫摩罗都征询他的意见。他和居斯芒说西班牙文，和比育说意大利文，和亚瑟说英文，和比利拉说荷兰文，和一个亲王的私生子奥地利人普洛里说德文。他在这些不协调的空气中创造谅解。因此他的地位虽不显赫，却很重要。埃贝尔也怕他。

处在这样的时代和这许多悲惨的人群中，西穆尔登享有冷酷无情的人的威力。他是一个自认为不会犯错误的无可指摘的人。从来没有人看见他流过眼泪。他是道德的化身，是不能近的，冰冷冷的。他是一个可怕的正直的人。

对于教士，在革命中是没有中间路线的。一个教士如果投入这种现行的非常事变里，不是为着最卑鄙的动机，就是为着最崇高的动机；他不能不是恶名昭彰的或者十分崇高的。西穆尔登是崇高的，可是这种崇高是和人隔绝的，是在悬崖峭壁上的崇高，是灰色的、不亲近人的崇高；他的崇高的周围被悬崖深谷包围着。凡是高山就有这种可怕的蛮荒的地带。

西穆尔登的外表像一个平常的人，衣着很随便，外表很穷酸。年轻时他曾经剃过顶，年老了他变成了秃顶。他所剩下的那点点头发已经斑白。他的前额很阔，目光锐利的人可以从这个前额上看出他的特征。西穆尔登说话的态度是粗暴的、严肃的，而且充满热情的，他的嗓音很短促，语调很坚决，他的嘴表现着忧郁和困苦；眼睛明亮而深沉，整个脸上有一种说不出的愤慨的神气。

这就是西穆尔登。

今天已经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字了。历史上有的是这种可怕的无名英雄。

三 没有浸进冥河的一部分 [34]

这样的一个人果真是一个人吗？一个为人类服务的人能够有所喜爱吗？他是不是过于理智以至于没有心肝呢？他这种广泛地爱一切的人和一切事物的情感，会不会专用来给某一个人呢？西穆尔登会爱吗？我们说：会的。

他年轻时曾经在一个差不多算是亲王的家庭里当过家庭教师，这个家庭的儿子和继承人就是他的学生，他爱这个学生。爱上一个孩子是非常容易的。对于一个孩子有什么是不能宽恕的呢？即使这孩子是个贵族，是个亲王，是个皇帝，人们仍然会宽恕他。他的天真的年龄使人忘

记了他的阶级的罪恶；他的体质的软弱使人忽略了他的光辉的门第。他这么细小，使人原谅了他的身份的崇高。奴隶原谅他的小主人的身份。老黑奴崇拜自己带领的白种小孩。西穆尔登热爱他的学生。童年有一点是语言所不能够形容的，就是一个人可以把所有的爱情都倾注在它身上。可以说，西穆尔登身上的一切爱情都集中到这孩子身上；这个天真甜蜜的小东西变成了这个孤独的心的一种捕获物。他用一切的柔情来爱他，他像是他的父亲，他的兄弟，他的朋友，他的造物主。那孩子是他的儿子，不是肉体上的儿子，是精神上的儿子。他不是孩子的父亲，孩子不是他的创作；可是他是孩子的老师，孩子是他的成品。他把这个小贵族造成一个人。谁知道呢？也许是一个伟人。因为这是人人的梦想。他瞒着家庭——难道创造一个有智慧、有意志和正直的人还要得到家庭的允许吗？——把他自己所有的一切进步传授给年轻的子爵，他的学生；他把他的品行中的可怕毒素注射到他身上；他把他的信仰、他的意识、他的理想输送到他的血管里来；他把人民的灵魂放进这个贵族的脑子里。

精神像乳汁一样可以养育人的，智慧便是一只乳房。乳母哺乳和家庭教师灌输思想是相同的。有时家庭教师比父亲更像父亲，正如有时乳母比母亲更像母亲一样。

这种根深蒂固的精神上的亲子关系把西穆尔登和他的学生联结起来。只要看见这孩子，他的心就软了。

让我们加上一点说明：代替这孩子的父亲是很容易的；这孩子是个孤儿；他的父亲死了，他的母亲也死了；看管他的只有一个瞎眼的祖母和一个不在家的叔祖父。祖母死了；他的叔祖父是一家之长，是一个军人兼大领主，在宫廷里有差使，叔祖父逃出老家的古旧塔楼，住在凡尔赛，后来被派到军队里去了，于是把这个孤儿留在孤寂的碉堡里。因此，从各方面说来，这个家庭教师都可以算是父亲兼老师。

让我们再加上一点说明：西穆尔登是亲眼看见他的学生诞生的。这个从小就是孤儿的孩子曾经得过一场重病。在这死亡的威胁中，西穆尔登曾经日夜看顾他；开药方的是医生，真正救性命的是看护，西穆尔登救了这孩子的性命。他的学生不但从他那里得到教育、训练和科学知

识，而且从他那里得到身体复原和健康；他的学生不仅从他那里学会了思想，而且从他手里得到了生命。我们通常热爱那些一切都得之于我们的人；西穆尔登热爱这孩子。

可是人生中常见的分离终于来了。西穆尔登的教育工作完成以后，就不得不离开这个已经长大成人的孩子。这种分离是多么无情、多么残酷啊！许多家庭多么简单地就辞退了把思想留给孩子的家庭教师和把心血留给孩子的乳母啊！西穆尔登拿了薪金，被辞退了，他走出了上层社会，回到下层社会里来；上等人和下等人之间的隔板又关上了。那个年轻的贵族生下来就是军官，一开始就当了上尉，出发到某一个军营里去了；这个身份低微的家庭教师，当时内心深处已经对自己的教士生涯有了背叛的意图，离开这个家庭以后就赶快回到所谓下级教士的行列里去了。西穆尔登和他的学生失去了联系。

革命来了；对于这个被他创造成一个人的学生的回忆，还活在他的心里，这个回忆被无数的公务遮没了，可是并没有消失。

塑成一个雕像，把生命赋给这个雕像，这是美丽的；创造一个有智慧的人，把真理灌输给他，这就更美丽。西穆尔登是创造一个灵魂的皮格马利翁 [35] 。

一个心灵可以有一个儿子。

这个学生，这个孩子，这个孤儿，就是他在这世界上惟一心爱的人。

可是，即使在这样的爱情中，一个像他那样的人的心，也会受到伤害吗？

我们等着瞧吧。

[1] 伯罗奔尼撒战争，纪元前四三一至四〇四年的雅典和斯巴达的战争。

[2] 嫌疑犯法令，颁布于一七九三年九月十七日，范围极广泛，凡主张温和或虽不反对自由，但对自由无贡献者，都列入嫌疑犯，立时可加逮捕。

[3] 杜埃的梅兰（1754—1838），当时的法律家，负责制定嫌疑犯法令。

[4] 布佛莱夫人，布佛莱侯爵（1738—1815）的妻子，侯爵在大革命时逃到波兰。

[5] 比图（1767—1842），作曲家，保王党人，专门创作攻击革命的歌曲。

[6] 《加马诺勒》，一七九三年间极为流行的一首革命歌曲，起源和作者都不详，群众很爱唱这首歌，特别是断头台执行死刑时，总用这首歌来伴奏。有时围成大圆圈，一边唱着这支歌，一边跳舞。

[7] 黎塞留（1585—1642），红衣主教，法王路易十三的权臣。

[8] 圣安东尼区，当时巴黎的贫民区，酝酿革命的地方。

[9] 费礼隆（1754—1802），国民公会议员，行动激烈。他的父亲是一个著名的批评家。

[10] 花花公子，年轻的保王党分子穿着奇装异服，表示和无套裤汉——爱国人士——有别，因此得名。他们戴黑帽，上绣三色帽徽，着蓝背心、蓝领带、大反襟外衣，反襟是白色的，上绣蓝色及红色小花，黄裤、白袜、黄手套。左手拿着一只单眼镜，右手拿着一根用来和雅各宾党人殴打的短棒。嘴里经常说："真叫人不相信！"因此他们的诨名也叫做"不相信"。

[11] 当时反对宗教迷信，也反对宗教婚礼，因此世俗婚礼（即法律婚礼）盛行。

[12] 富基叶-丁委勒（1746—1795），当时革命法庭的检察官。

[13] 科布朗兹，德国地名，近法国边境，大革命时逃亡贵族的结集地，他们组织了名为龚底军队的反革命保王军，以孔代亲王及法王之弟普洛文斯亲王为首。

[14] 博马舍（1732—1799），法国戏剧家，著有《费加罗的婚姻》等。

[15] 《沙依拉！》，大革命时流行的歌曲，群众集会时总唱这首歌。作曲者是贝古，作词者是拉德里。

[16] 热月，共和政府废除公历，制定新历法，每月分为三旬，每旬十日，从七月二十日到八月十八日为热月。

[17] 圣茹斯特（1767—1794），公安委员会委员，罗伯斯比尔的最亲近的助手，一个聪明而意志坚定的人，他的理想是创造一个斯巴达式的共和国。泰里昂（1767—1820），雅各宾党人，国民公会议员，在热月九日带头推翻罗伯斯比尔，结果造成反革命政变（共和国二年热月九日，即一七九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18] 西奈山，根据《旧约》所载，是上帝把十诫授给摩西的地方。古蒂叶区，当时巴黎的酒馆妓院集中的处所。

[19] 这时罗伯斯比尔已被反动派杀害。

[20] 萨德（1740—1814），法国作家，专门描写变态性欲。

[21] 若克里斯，法国古代滑稽剧中的典型傻仆人。

[22] 这里均指执政政府时代的奇装异服的妇女。

[23] 米拉波（1715—1789），本来是贵族，后来做了第三等级的代表，出席立宪会议，是

会议中最著名的演说家。曾经用一句著名的话拒绝国王解散会议的命令：“回去对派你来的人说：我们是遵照人民的意志到这里来的，除了刺刀以外没有什么能够叫我们走出去！”但是后来他又叛变革命，和国王勾结。他的相貌奇丑，满脸麻子，富有演说天才。博贝士，一个著名的小丑。

[24] 德摩比勒是一个著名的山隘，斯巴达人以三百个战士死守该隘抵挡波斯大军，卒至全部战死。蛾摩拉是《圣经》上记载的一个巴勒斯坦城市，以罪恶被天火焚毁。

[25] 美杜萨，希腊神话的女怪，头发是蛇，眼光望人能把人变成石头。

[26] 德拉孔，纪元前七世纪时代雅典的立法官，制订极端严酷的法律，被称为用血写成的法律。

[27] 瓦连纳事件，九一年路易十六偕其后化装潜逃，至瓦连纳地方被捉获，从此被监禁起来。

[28] 弥涅尔瓦，在古罗马神话中相当于雅典娜的庇护手艺的女神。帕拉斯，希腊神话中的战争女神，即雅典娜。这里的意思是说，革命既应当叫人爱，也应当叫人怕。

[29] 忒弥斯，希腊神话中司法律的女神。

[30] 加拉（1749—1833），共和政府的司法部长，后来又任内政部长。

[31] 勃伦斯威克（1735—1806），普奥联军的总司令，他率领联军向法国革命势力进攻时曾发布宣言，恐吓巴黎人士说：敢于持武器反抗者将受严厉处罚，如果再侮辱法王，他将把巴黎毁灭。他的宣言激起法国人民的爱国心，促成八月十日的事变。

[32] 施奈德，史泰斯堡市雅各宾党的领袖，以其行为残暴，一七九三年间被人向公安委员圣茹斯特告发，遂判死刑，一七九四年处死。

[33] 兰巴勒夫人，法后玛丽·安东纳特的密友，一七九二年九月普鲁士军队包围凡尔登，法国人民起来抵抗，同时开始把大批反革命分子处死。兰巴勒夫人亦被判处死刑。

[34] 根据希腊神话，在冥河里浸过的身体是刀枪不入的。希腊英雄阿基里斯被他的母亲提着脚跟浸进冥河里，变成刀枪不入身，但是没有浸进冥河的脚跟仍然可为刀枪所伤，是他的惟一的弱点，后来卒被帕里斯射中脚跟而死。

[35] 皮格马利翁，希腊神话中著名的雕刻家，他创造了一个象牙女像，名叫嘉拉底，他爱上了这个雕像。爱神维纳斯使雕像活起来，和皮格马利翁结了婚。

第二卷 孔雀街的一家酒馆

一 三个地狱里的判官

在孔雀街有一所被人称为咖啡馆的酒店。这所咖啡馆有一间后房，到了今天已经成为有历史意义的地方。有些过分有权势而且过分受人注意的人物不愿意在公众的地方交谈，有时就差不多秘密地在这所房间里聚会。一七九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山岳党和吉隆特党实行杯酒言欢，也就是在这个地方。加拉——虽然他在他的《回忆录》里并不承认有这件事——在那悲惨的一夜[1]，也是到这儿来听取情报的，当时，他把克拉维埃尔[2]安置在平安可靠的波那路以后，就在皇家桥停下马车来倾听警钟。

一七九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有三个人围着一张桌子在这间后房里聚谈。他们的椅子并没有挨在一起；他们每人坐在桌子的一边，还有一边空着。那时大约是晚上八点钟；街上还很亮，可是后房里已经黑了，一盏在当时算是奢侈品的洋油灯挂在天花板下面，照亮着那张桌子。

三个人中的头一个，年轻、脸色苍白、态度严肃、嘴唇单薄、目光冷酷。他的脸颊上有一种神经质的痉挛，使他很难微笑。他的头发上扑着粉，手上戴着手套，衣服刷得很干净，扣着纽子。他的浅蓝色的衣服没有一条褶皱。他穿着一条黄布短裤，白袜子，高领，一条打褶的胸饰，有银扣的鞋子。另外两个人一个是巨人，另一个却是侏儒。身材高大的一个很潇洒地穿着一件深红色的宽大的呢衣服，领带没有打结，垂下来比胸饰还要低，露出颈项，上衣敞开，纽子脱落，穿着一对靴口露着毛的皮靴，头发蓬松直竖，虽然也看得出梳理过和装饰过的痕迹；他的假发里夹有马鬃。他的脸上有麻点，他的双眉间有一条愤怒的皱纹，嘴角上有一条善良的纹路，他的双唇很厚，牙齿很大，两只手像搬运工人的手，眼睛闪闪有光。身材矮小的那个是一个黄色皮肤的人，坐下来的样子仿佛有点畸形；他的头向后仰，眼睛布满血丝，脸上一片苍白色，肮脏和垂直的头发上系着一条手帕，他前额很低，只看出庞大而可怕的嘴。他穿着长裤，宽大的皮鞋，一件仿佛曾经是白色的缎子背心，背心上面罩着一件短衫，短衫的皱褶里显出一条坚硬的直线，使人猜出

里面藏着一把匕首。

这三个人中第一个叫罗伯斯比尔，第二个叫丹东，第三个叫马拉。

房间里只有他们三个人。丹东的面前放着一只杯子和布满灰尘的一瓶酒，很像路德的啤酒杯；马拉的前面是一杯咖啡；罗伯斯比尔的面前是一些文件。

文件旁边放着一只笨重的铅墨水瓶，这种墨水瓶是圆形而有细道的，那些在本世纪初期做过小学生的都会记得它的样子。一支羽毛笔扔在墨水瓶旁边。文件上压着一颗大铜印，上面刻着“Palloy fecit”[3] 字样，这颗印的样子完全是巴士底狱的小模型。

桌子中间摊开了一张法兰西地图。

房门口外边站着马拉的马弁劳朗·巴斯，他是鞋匠街十八号的经纪人，六月二十八日以后，过了大约十五天，七月十三日，拿一张椅子敲在一个名叫夏洛特·郭黛 [4] 的女人的头上的人就是他。现在这个女人还在加昂地方作着模糊的幻想。劳朗·巴斯是送《人民之友》 [5] 校样的人。这一天晚上，他的主人把他带到孔雀街的咖啡馆里，吩咐他把守着房门，马拉、丹东和罗伯斯比尔在里面谈话的时候不要让任何人进去，除非是公安委员会、巴黎公社或者主教宫社的人。

罗伯斯比尔不愿意拒绝圣茹斯特进来，丹东不愿意拒绝巴祁进来，马拉不愿意拒绝居斯芒进来。

会议已经开了很久了。讨论的内容是摊在桌子上的，罗伯斯比尔念过的那些文件。他们的声音已经开始高起来。一种愤怒的声音已经在他们三人中间响着。在门外有时听得见激烈的说话声。那时候国民公会已设立了公众旁听席，这种旁听的习惯似乎已逐渐形成一种旁听的权利；所以书记法布列西斯·巴里斯有权利从门的锁孔中偷看公安委员会所做的一切。顺便说一句，这种偷看并不是没有用的，因为在一七九四年三月三十日到三十一日夜间警告丹东的正是这个巴里斯。 [6] 劳朗·巴斯把耳朵贴在后房的门上，后房里丹东、马拉和罗伯斯比尔正在聚谈。劳朗·巴斯服侍马拉，可是他是属于主教宫社的人。

二 在黑暗中大声疾呼

丹东站了起来，很快地把椅子向后一推。

“听着，”他叫道，“现在只有一件事是紧急的，那就是共和国的危难。我只知道一个任务：把法兰西从敌人手里解救出来。为了完成这个任务，一切手段都是正当的。一切！一切！一切！当我要应付各种各样的危险的时候，我就采取各种各样的方法；当我觉得什么都可怕的时候，我就一切都不顾了。我的思想是一只狮子。在革命中是不许有不彻底的办法，不许有虚伪矫饰的。复仇和正义的女神并不是一个矫饰的女子。让我们变成可怕的，同时也是有用的吧。难道一只象用脚踏下去的时候还要看看它踏的是什么吗？让我们粉碎敌人吧。”

罗伯斯比尔温和地回答：

“我非常同意。”

他又加上一句：

“问题在于断定敌人在什么地方。”

“在国外，我已经赶走他们了。”丹东说。

“在国内，我正在监视他们。”罗伯斯比尔说。

“我还要把他们赶走。”丹东又说。

“内部的敌人是不能赶走的。”

“那么我们怎么办？”

“我们消灭他们。”

“我同意。”丹东回答。

他又接着说：

“我告诉你敌人是在国外，罗伯斯比尔。”

“丹东，我告诉你敌人是在国内。”

“罗伯斯比尔，敌人正在边境。”

“丹东，敌人在旺代。”

“请你们镇静一点，”第三个声音说，“敌人到处都有；你们都完蛋了。”

说话的是马拉。

罗伯斯比尔望着马拉安静地回答：

“不要笼统地说话。我是有根据的。这里就是事实。”

“学究！”马拉咕噜着说。

罗伯斯比尔把手按着摊开在他面前的文件继续说：

“我刚才已经把马恩的普利尔的快信念给你们听。我也把耶朗布尔供给的情报告诉过你们。丹东，听着，外战不算什么，内战比什么都重要。外战不过等于一个人的肘部受了一点擦伤；内战是侵蚀肝脏的溃疡。从我刚才告诉你们的一切，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直到今天为止分散在几个领袖手中的旺代，现在正在团结起来。它从今以后就会有一个统一的领袖……”

“一个土匪头目。”丹东喃喃地说。

“这个人，”罗伯斯比尔继续说，“就是六月二日在篷托松附近登陆的人。你们已经看见过他是怎样的一个人。请注意他的登陆和我们的几个特派代表的被捕非常巧合，黄金海岸的普利尔和罗姆两个代表都在六月二日在贝约被嘉尔瓦多那个叛国的法院逮捕了，这件事和那人的登陆发生在同一天。”

“而且法院还把他们押解到康城堡垒。”丹东说。

罗伯斯比尔继续说：

“我继续把这些快信的内容扼要地说一说。森林战正在大规模地组织中。同时英国人正在准备登陆；旺代人和英国人其实是一家人。菲尼斯泰尔[7]的野蛮人和康华尔[8]的野蛮人说的是同一种语言。我已经把一封劫来的皮塞耶[9]的信给你们看过，信里说：‘把两万件红军服分配给起义军队就可以引起十万人起来叛变。’等到农民的叛变准备成熟，英国人就要登陆了。这里就是整个计划。我们参考地图来看这个计划吧。”

罗伯斯比尔用手指指着地图，继续说：

“英国人可以在康加勒和奔坡之间选择一个登陆地点。克雷格[10]认为圣布利尔湾比较好，康沃利斯[11]认为圣卡斯特湾比较好。这是一些细节。卢瓦尔河的左岸有旺代的叛军守着，至于安舍尼和篷托松之间二十八里的平原地有四十个诺曼底的教区答应协助他们。他们将在普来林、依非尼厄和普来涅夫三个地点登陆，他们要从普来林向圣布利尔进发，从普来涅夫向朗巴勒进发；第二天，他们可以到达关禁着九百英国俘虏的狄南，同时他们可以占领圣若安和圣米恩，他们要把骑兵留在那里；第三天，他们分成两队前进，一队由圣若安向贝底挺进，另一队由狄南向贝舍拉挺进，贝舍拉是一座天然的要塞，他们将在那里建立两座炮台；第四天，他们就到雷恩了。雷恩是布列塔尼的咽喉。得到雷恩就可以得到整个布列塔尼。雷恩失陷以后，新堡和圣马洛都会相继失陷。在雷恩有一百万发炮弹和五十门野战炮……”

“都让他们抢去吧。”丹东喃喃地说。

罗伯斯比尔继续说：

“让我把话说完。他们要从雷恩分三路前进：一路向富耶尔，另一路向维特来，还有一路向雷东。桥梁虽然破坏，敌人可以使用浮桥和厚木板，这件正确的事实你们已经知道了，敌人还能够找到向导指点骑兵从什么地方过渡。从富耶尔他们直取阿弗朗什，从雷东威胁安舍尼，从维特来进占赖伐尔。南特要投降，布雷斯特也要投降。雷东打开了通到维莱那的道路，富耶尔打开了通到诺曼底的道路，维特来打开了通到巴黎的道路。在半个月之内，他们会拥有一支三十万人的匪军，整个布列塔尼就要属于法国国王了。”

“换句话说，就要属于英国国王了。”丹东说。

“不。属于法国国王。”

罗伯斯比尔又加上一句：

“属于法国国王那就更坏了。赶走外敌只要十五天就够了。推翻帝制却要一千八百年。”

丹东已经再坐下来，他把手肘搁在桌子上，两手支着头，沉思着。

“你们都看出这种危险了吧，”罗伯斯比尔说，“维特来给英国人打开了通到巴黎的道路。”

丹东抬起头来，把两只紧握着的大拳头向地图上捶下去，仿佛捶在铁砧上一样。

“罗伯斯比尔，难道凡尔登不是也曾经给普鲁士人打开通到巴黎的道路吗？”

“是的，怎么样？”

“就这样，我们把英国人赶出去，就像我们曾经把普鲁士人赶出去一样。”

丹东又站了起来。

罗伯斯比尔把他的冰冷的手放在丹东的滚热的拳头上。

“丹东，香槟省并不帮助普鲁士人，布列塔尼却帮助英国人。收复凡尔登，这是外战；收复维特来，却是内战。”

然后罗伯斯比尔用一种冷酷而低沉的音调喃喃地说：

“一个很严重的区别。”

他又接着说：

“坐下来吧，丹东，请你看地图，不必用拳头捶它。”

可是丹东一点儿也不放弃自己的想法。

“这真叫人受不了！”他嚷起来，“祸事在东边，你却认为在西边。罗伯斯比尔，我同意你的说法在大西洋那边有英国；可是比利牛斯山那边有西班牙，阿尔卑斯山那边有意大利，莱茵河那边有德国。还有俄国大熊在背后。罗伯斯比尔，危险是一个圈子，我们在圈子中间。国外有各国的同盟，国内有卖国贼。在南部，赛旺把法国的大门向西班牙国王打

开了一半，在北部，迪穆里哀投降了敌人。何况即使在投降以前，他一直威胁着的是巴黎，而不是荷兰。奈文德涂抹掉热马普和瓦尔米的战绩。哲学家拉波·圣艾蒂安是一个卖国贼，就像他是一个新教徒一样，他和侍臣孟德斯基乌通信。陆军的大部分兵士都打死了。现在没有一个联队的人数超过四百人，勇敢的雨桥联队只剩下一百五十人；巴马尔军营放弃了；吉维只剩下五百袋面粉；我们的军队正在向朗多撤退；维尔姆塞正在追迫克雷贝尔；梅恩斯虽然英勇抵抗也终于陷落了，孔代的陷落却很可耻。瓦朗西纳也一样。可是瓦朗西纳的守将桑瑟和孔代的守将老费劳仍然不失为两个英雄，梅恩斯的守将缪尼叶也一样。可是其余的人都是卖国贼。达威勒在埃克斯-拉-沙伯勒背叛我们，慕东在布鲁塞尔背叛我们，瓦朗西在贝列达背叛我们，尼义在灵堡背叛我们，米朗达在马斯特里斯背叛我们；斯当热是卖国贼，拉奴是卖国贼，李果尼叶是卖国贼，孟努是卖国贼，狄庸是卖国贼。都是被迪穆里哀的可耻的金钱收买的。我们必须惩罚几个来儆戒其他。我很怀疑古斯丁的退却；我疑心古斯丁宁愿为了金钱的利益而占领法兰克福，而不愿意占领有用的科布朗兹。法兰克福能够缴纳四百万兵饷，对的。可是和粉碎逃亡贵族的巢穴相比，这又算得什么呢？这是卖国的行为，我要这样说。缪尼叶在六月十三日死了。克雷贝尔只剩下一个人。这时候布伦斯威克的力量增强了，向前挺进了。他把德国旗插在他所占领的每一片法国土地上。现在布朗特堡的边疆总督成了欧洲的最有权威的人，他把我们的省份一个个放进衣袋里；他会决定比利时的主权归谁所有的，你们等着瞧吧。简直可以说我们是在替柏林工作；假使这种情形继续下去，假使我们不设法整顿一下，那么法国大革命只能够使波茨坦得利，革命的惟一结果只是把腓特烈二世的小王国扩大，我们只是替普鲁士国王杀掉法国国王而已。”

于是丹东爆发出一阵使人害怕的笑声。

丹东的大笑使马拉微笑起来。

“你们各有所好：丹东，你，是普鲁士；罗伯斯比尔，你，是旺代。现在轮到我来提出我的意见了。你们没有看出真正的危险；真正的危险是咖啡馆和赌场。舒瓦瑟尔咖啡馆是属于雅各宾党的，巴丁咖啡馆是属于保王党的，约会咖啡馆攻击国民军，圣马丁门咖啡馆保护国民军，摄

政咖啡馆反对布列索，科拉查咖啡馆拥护布列索，普洛各普咖啡馆崇拜狄德罗，法兰西剧院咖啡馆崇拜伏尔泰，在圆顶咖啡馆里人们撕毁共和国纸币，圣马索的几间咖啡馆正在发狂，马奴里咖啡馆里正在争辩面粉问题，在福依咖啡馆里是吵闹和打架，在彼龙咖啡馆里那些金融的黄蜂们正在嗡嗡地狂叫。这才是严重的事情。”

丹东不再笑了。马拉始终微笑着。侏儒的笑比巨人的笑更糟。

“你在开玩笑吗，马拉？”丹东咕噜着说。

马拉的屁股神经质地动了一动，他的这个动作是很出名的。他脸上的微笑已经消失了。

“啊！我认得你，丹东公民。是你在国民公会大庭广众之中叫我做‘马拉这个人’的。听着。我原谅你。我们正处在一个愚昧的时代。啊！我开玩笑！的确，我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我检举过夏佐，我检举过彼雄，我检举过克圣，我检举过摩拉东，我检举过杜弗里区-瓦拉西，我检举过李冈尼叶，我检举过墨奴，我检举过班尼威勒，我检举过任桑尼，我检举过比隆，我检举过李东和桑朋；我做错了吗？我在卖国贼的身上嗅到他的阴谋，我认为最好是在犯人犯罪以前就检举他。我惯常总是把你们第二天要说的话提早一天说出来。我就是在立法会议上提出一整套刑事法规草案的人。到现在为止，我做过些什么？我要求训练各区公所使它们能够遵守革命的纪律，我曾经命令揭去三十二个纸箱的封条，我曾经讨回落在罗兰手里的珠宝，我曾经证实布列索和他的同党把空白的拘捕证交给治安委员会，我曾经指出林代的报告中略掉卡佩的罪行，我曾经投票赞成在二十四小时内把暴君处死，我曾经维护过摩公赛和共和两个联队，我曾经阻止朗诵那邦纳和马鲁哀的书信，我曾经为伤兵提出一个议案，我曾经命令取消六人委员会，我在孟斯事件中曾经预感到迪穆里哀的叛变，我曾经建议逮捕十万流亡贵族的亲属作为人质，抵消我们落在敌人手中的官员，我曾经提议把所有越过国境的政治委员宣布为卖国贼，我在马赛事变中曾经剥去罗兰集团的假面具，我曾经坚决主张悬赏缉拿平等之子公爵，我曾经为布索特辩护，我曾经指名点姓把依斯纳驱逐出议长席位，我曾经设法宣布巴黎人对国家有莫大的功劳；这就说明了为什么路委把我当作木偶，菲尼斯泰尔要求驱逐我，

路敦城希望把我流放，亚眠城希望给我戴上嘴套，郭堡想我被捕，勒干特-比拉沃向国民公会建议宣布我是疯子。啊！丹东公民，假使你们不是要听取我的意见，为什么你们要叫我来参加你们的秘密会议呢？难道是我向你要求参加的吗？完全相反。我丝毫没有兴趣跟罗伯斯比尔和你一类的反革命分子做密谈。不过，这也应该在我的意料中的，你们没有了解我；你并不比罗伯斯比尔更了解我，罗伯斯比尔也并不比你更了解我。难道这儿就没有政治家吗？在政治上必须教你们从头学起，随便什么事情都要给你们详详细细地说明。我对你们说这些话的意思是：你们两个都弄错了。危险并不像罗伯斯比尔相信的一样在伦敦，也不像丹东相信的一样在柏林；危险就在巴黎。危险在不团结、不统一，在每个人有权爱干什么就干什么，拿你们两个来说，危险在精神的丧失，在意志的混乱……”

“混乱！”丹东插进来说，“假使不是你的话，是谁造成的？”

马拉并没有停顿。

“罗伯斯比尔、丹东，危险在这些咖啡馆，在这些赌场，在这些俱乐部，黑人俱乐部、联盟俱乐部、太太俱乐部，还有在克莱蒙-敦尼尔家族时代已经建立的公正俱乐部，这个俱乐部在一七九〇年曾经是皇党的俱乐部，那是克劳德·福谢牧师理想中的社交团体，还有新闻记者普鲁东创办的毡帽俱乐部，等等；你的雅各宾俱乐部，罗伯斯比尔，和你的方济各俱乐部，丹东，还没有算在内。[12] 危险在饥荒，饥荒使挑夫白林把巴露市场的面包商法朗沙·丹尼斯吊死在市政府的灯架下；危险在法院，法院把吊死面包商丹尼斯的白林判了死刑。危险在不断贬值的纸币。在塔堡街有人掉了一张一百法郎的纸币在地上，一个过路的平民说：‘这不值得我弯腰下去拾起来。’危险在投机商，在囤积居奇的人。把黑旗插在市政府上面，[13] 这有什么用！你们逮捕了特朗克男爵，这样并不够。请你们为我绞死这个越狱惯犯吧。拉勃提西在热马普曾经挨过四十一刀，谢尼叶做他的向导，国民公会的主席给他戴上一顶槲叶冠，你们以为问题就解决了吗？这是一幕喜剧，一幕滑稽戏！啊！你们不看看巴黎！啊！危险就在眼前，你们却到远处去找！罗伯斯比尔，你的警察到底怎样为你服务的？因为你是到处派有暗探的，在公社里是贝扬，革命法庭里是哥菲那，治安委员会里是大卫，公安委员会里是库东。你瞧，

我的消息很灵通。那么，请你们放明白点：危险是在你们的头顶上，在你们的脚底下；阴谋、阴谋，到处都有阴谋！路人在街上彼此阅读手里的报纸，互相点头示意；六千个没有身份证的人躲藏在地窖里、顶楼上，以及皇宫大厦的走廊里，他们当中有潜入国境的流亡贵族，保王党的‘花花公子’和间谍特务分子；人们在面包店的门口排队；那些平民妇女站在门口的石阶上合着掌说：‘我们什么时候才有和平呢？’你们躲在行政会议的大厅里，想和自己人在一起，不让外人进来，这是没有用的，你们在里面说的话人们都知道；而且，罗伯斯比尔，这一点我可以给你一个证明，你昨晚曾经对圣茹斯特说过这样的话：‘巴巴鲁的肚子开始胖起来了，这对于他以后逃亡倒是一个累赘。’是的，到处都有危险，尤其是在中央，在巴黎。那些贵族在阴谋复辟，那些爱国人士在赤着脚走路，三月九日逮捕的那些贵族又放走了，那些本应到前线去拉大炮的骏马却在街上向我们的身上溅污泥，一块四磅重的面包要值到三个法郎十二苏，戏院里上演些淫秽的戏剧，并且罗伯斯比尔不久就要送丹东上断头台。”

“呸！”丹东说。

罗伯斯比尔聚精会神地注视着地图。

“我们所需要的，”马拉突然叫道，“是一个独裁者。罗伯斯比尔，你知道我希望有一个独裁者。”

罗伯斯比尔抬起头。

“我知道，马拉，不是你就是我。”

“不是我就是你。”马拉说。

丹东在齿缝里咕噜着说：

“独裁，试试看！”

马拉看见丹东皱起了眉头。

“这样，”马拉继续说，“让我们作最后一次的努力吧。让我们取得一

个统一的意见吧。现在的情势是值得我们这样做的。我们在五月三十一日不是已经得到过统一的意见吗？整个问题比吉隆特党的问题更严重，吉隆特党的问题不过是一个枝节问题罢了。你们所说的也有对的地方，不过真实的情形，整个真实情形，真正的真实情形，还是我说的。在南方是封建主义；在西方是保王党；在巴黎是国民公会和巴黎公社的决斗；在前线上是吉斯丁的撤退和迪穆里哀的投敌。这一切到底是什么呢？是分崩离析。我们需要什么呢？团结和统一。这才是我们的救星。不过我们得赶快着手。巴黎必须掌握革命的领导权。假使我们稍为迟一点，明天，旺代军队就可能到达奥里昂，普鲁士人就可能到达巴黎。丹东，我同意你这一点；罗伯斯比尔，这一点我向你让步。好。那么，结论是：独裁。让我们采取独裁的办法。我们三个人代表革命。我们是刻耳柏洛斯[14]的三个头。这三个头中一个是说话的，那就是你，罗伯斯比尔；另一个怒吼，那就是你，丹东……”

“还有一个咬，”丹东说，“那就是你，马拉。”

“三个头都咬。”罗伯斯比尔说。

沉默了一阵。然后这种充满了阴暗的打击的谈话又开始了。

“听着，马拉，人们在结合之前是需要互相了解的。你怎么晓得我昨晚对圣茹斯特所说的话？”

“那是我的事，罗伯斯比尔。”

“马拉！”

“我的责任是使我多知道一点事情，获得情报是我自己的事。”

“马拉！”

“我喜欢多知道一些事情。”

“马拉！”

“罗伯斯比尔，我知道你对圣茹斯特说些什么，就像我知道丹东对拉克劳瓦说些什么一样；也像我知道弟亚丁码头上发生些什么和拉布列夫

旅馆里发生些什么一样，这所旅馆是外国侨民中的漂亮姑娘们集会的地方；也像我知道在干纳斯附近的蒂勒房子里发生些什么一样，这所房子是前邮政局长瓦梅朗叶的，以前摩里和加扎里斯常到那里去，以后是谢耶斯和韦尼奥到那里去，现在，有人每星期去一次。”

说到“有人”的时候，马拉望着丹东。

丹东叫起来：

“假使我有一点儿权力……，那就很可怕了。”

马拉继续说：

“我知道你说些什么，罗伯斯比尔，就像我知道塔堡的监狱里发生些什么事情一样，那时候他们把路易十六喂得肥肥的，只在九月一个月里，就让那条公狼，那条母狼和那些小狼吃掉八十六篮桃子。而这时候人民却在饿肚子。我知道这件事，就像我知道罗兰躲在哈普路的一间和后院子相通的房子里一样；也像我知道七月十四的六百支长矛是奥里昂公爵的锁匠福尔制造的一样；也像我知道在西勒里的情妇圣希拉尔的家里进行些什么事情：在举行跳舞会的日子里，西勒里老头就亲自用铅粉摩擦涅夫·地·马杜林路的黄色沙龙；布索和凯圣在那里吃饭。沙拉丁在二十七日也在那里吃过饭，跟谁在一起吃，罗伯斯比尔？跟你的朋友拉苏西。”

“废话，”罗伯斯比尔喃喃地说，“拉苏西不是我的朋友。”

他又若有所思地加上一句：

“现在在伦敦有十八家伪造共和政府纸币的工厂。”

马拉用平静的声音继续说下去，声音里带着使人害怕的那种微微的颤抖：

“你们都是一些大人物。对的，我一切都知道，即使是圣茹斯特所说的‘国家机密’……”

马拉把国家机密这几个字说得特别重，一面望着罗伯斯比尔继续

说：

“勒巴请大卫到你家里吃饭，由他的未婚妻也就是你的未来的弟媳妇伊丽莎白·杜泼来亲自烧菜的那几天，我知道你们在饭桌上说了些什么话，罗伯斯比尔。我是人民的巨眼，我躲在我的地窖的深处注视着一切。对的，我看见，对的，我听见，对的，我知道。一些微小的东西就能使你满足。你崇拜你自己。罗伯斯比尔叫他的德·夏拉勃尔太太来欣赏他，这位太太是德·夏拉勃尔侯爵的女儿，达米昂受刑的那天晚上，这位侯爵正和路易十五玩着纸牌。对的，有人昂头阔视。圣茹斯特套着一条领带。勒让德尔的衣着很时髦，新上衣，白背心，还有使人忘掉他的围裙的胸饰。罗伯斯比尔梦想将来的历史会对他在立宪会议里穿着一件橄榄色长礼服和在国民公会里穿着天蓝色短礼服的事实感兴趣。他把自己的画像挂满了他的房间的墙壁……”

罗伯斯比尔用一种比马拉的声音更冷静的声音插进来说：

“你呢，马拉，你的画像在所有的阴沟里都挂满了。”

他们继续用这种语气谈话，语气的迟滞使相互间的驳斥和攻击更显得猛烈，而且在威吓之外更加上了一种讽刺。

“罗伯斯比尔，你曾经把那些想推翻王朝的人们称为‘人类的堂·吉诃德’。”

“你呢，马拉，八月四日以后，你在五五九期的《人民之友》上——啊，我记得这个期数是有用的——曾经提出要把贵族的称号还给贵族们。你曾经说：‘一个公爵始终是一个公爵’。”

“罗伯斯比尔，在十二月七日的会议里，你曾经为罗兰老婆[15]辩护而攻击委亚。”

“正如你在雅各宾俱乐部里被人攻击时我的兄弟为你辩护一样，马拉。可是这能证明什么呢？什么也不能证明。”

“罗伯斯比尔，我们都知道在蒂伊勒里宫的厕所里，你曾经对加拉说：‘我对革命厌倦了’。”

“马拉，就在这儿，在这所酒馆里，你在十月二十九日曾经拥抱过巴巴鲁[16]。”

“罗伯斯比尔，你曾经对布索说：‘共和国，这是什么东西？’”

“马拉，就是在这所酒馆里你曾经请过三个马赛人一起吃午饭。”

“罗伯斯比尔，你曾经叫市场上的一个壮汉拿着一根棒子卫护你。”

“你呢，马拉，八月十日的前夕，你曾经叫布索帮助你打扮成骑师的样子逃到马赛去。”

“在九月审判时，你躲了起来，罗伯斯比尔。”

“你呢，马拉，你却显露你自己。”

“罗伯斯比尔，你曾经把红帽子扔到地上。”

“对的，因为一个叛徒戴过这顶红帽子。凡是迪穆里哀穿戴的，就玷污了罗伯斯比尔。”

“罗伯斯比尔，你在夏多威尔的军队经过的时候曾经拒绝用面纱遮盖住路易十六的头。”

“我做的比用面纱遮盖他的头更好，我把他的头砍掉了。”

丹东插进来说话了，可是那等于火上加油。

“罗伯斯比尔，马拉，”他说，“请安静一点。”

马拉不高兴自己的名字被提在后面。他转过身来。

“丹东干涉些什么？”他说。

丹东跳起来。

“我干涉些什么？我干涉的是这样的事情：我们不应该互相残杀；两个为人民服务的人不应该互相斗争；外战已经够受了，内战也够受的了，我们再也不能同室操戈了；我是使革命成功的人，我不愿意人家破

坏革命。我干涉的就是这件事。”

马拉并没有抬高声音来回答他。

“你最好还是说清楚自己的问题。”

“我的问题！”丹东叫起来，“去问亚干那的峡道吧，去问解放了的香槟省吧，去问被征服的比利时吧，去问我指挥的那些军队吧，我曾经四次拿我的胸膛去迎接枪林弹雨！去问革命广场吧，去问正月二十一日的断头台吧，去问被推翻了的王座吧，去问这个断头台寡妇吧……”

马拉打断了丹东的话头。

“断头台不是寡妇，是一个处女；人们睡在她的身上，可是不能叫她生孩子。”

“你懂什么？”丹东反驳，“我要叫她生孩子，我。”

“我们等着瞧吧。”马拉说。

于是他微笑起来。

丹东看见了他的微笑。

“马拉，”他叫道，“你是个躲躲藏藏的人，我是个正大光明的人。我憎恨爬虫的生活。叫我做一个小甲虫是不行的。你住在地窖里；我住在街道上。你不跟任何人来往；我呢，随便哪一个过路人都可以看见我而且跟我谈话。”

“好个漂亮的小伙子，你愿意到我住的高楼上去吗？”马拉喃喃地说。

于是他的笑容消失了，他又用坚决的语气说：

“丹东，蒙莫林代表国王借口说补偿你在夏德烈当律师的薪金，给了你三万三千埃居 [17] 现金，请你交代交代这件事吧。”

“七月十四日 [18] 我也参加的。”丹东傲慢地说。

“还有那个家具仓库呢？皇冠上的钻石呢？”

“十月六日[19]我也有份。”

“你的心腹拉克劳瓦在比利时的贪污盗窃行为呢？”

“六月二十日[20]我也有份的。”

“你贷给蒙当西叶的款子呢？”

“把国王从瓦连纳抓回来的时候是我鼓动群众的。”

“还有你供给金钱叫人建筑起来的歌剧院的大厅呢？”

“我武装了巴黎的各个区公所。”

“还有司法部的十万法郎的秘密基金呢？”

“八月十日是我造成的。”

“还有国民代表大会的两百万秘密经费，你拿了四分之一的事情呢？”

“我阻止了挺进的敌人，我挡住了同盟国各个国王的前进的道路。”

“婊子！”马拉说。

丹东站起来，样子非常可怕。

“是的，”他叫道，“我是个婊子，我出卖了我的肉体，可是我拯救了世界。”

罗伯斯比尔又开始咬他的指甲。他既不能大笑，也不能微笑。丹东那种轰雷似的大笑，马拉那种毒刺似的微笑，他都做不到。

丹东又说：

“我像海洋一样；我有潮涨的时候，也有潮落的时候；在潮落的时候人家看见我的浅滩，在潮涨的时候人家就看见我的波浪。”

“你的泡沫。”马拉说。

“我的风暴。”丹东说。

马拉跟着丹东同时站了起来。他也发作了。这条蛇突然一下子变成了一条龙。

“啊！”他叫道，“啊！罗伯斯比尔！啊！丹东！你们不愿意听我的话！好，我告诉你们，你们完蛋了。你们的政策只能得到无法前进一步的结果；你们再也没有出路了；你们做的事是给自己关上了每一扇门，只剩下通向坟墓的门。”

“这就是我们伟大的地方。”丹东说。

他耸了耸肩膀。

马拉继续说：

“丹东，你小心点。韦尼奥也有一张大嘴、一副厚嘴唇和两股愤怒的眉毛。韦尼奥也像米拉波和你一样是个麻子，可是阻止不了五月三十一日事件[21]的发生。啊！你耸肩膀。有时耸肩膀会使脑袋掉下来的。丹东，我告诉你，你的粗大的嗓音，你的松弛的领带，你的软长靴，你的小宴会，你的宽大的衣袋，这些东西都和路易小姑娘有关。”

路易小姑娘是马拉对断头台的昵称。

他继续说：

“至于你，罗伯斯比尔，你是一个温和派，可是这对于你并没有什么用。去吧，去给你的头发洒点粉，梳梳它，刷刷你的衣服，扮个花花公子吧，弄件衣服穿，把自己装的神气一点，把头发卷成波浪的形式；但即使这样，你仍然免不了要走赴刑场。读布伦斯威克的宣言吧，你仍然要受到弑君者达米昂一样的待遇；你现在打扮得漂亮，将来仍然免不了四马分尸。”

“科布朗兹的应声虫！”罗伯斯比尔在齿缝里说。

“罗伯斯比尔，我不是任何人的应声虫，我是大众的呼声。啊！你们还年轻。丹东，你几岁？三十四岁。罗伯斯比尔，你几岁？三十三岁。我呢，我一直就活着，我是多年来受苦的人类的代表，我已经活了六千年。”

“这倒是真的，”丹东回答，“六千年来该隐[22]隐藏在仇恨里，就像一只癞蛤蟆隐藏在岩石里一样，岩石裂开了，该隐跳了出来，混在人们中间，那就是马拉。”

“丹东！”马拉叫喊。他的眼睛里流露出苍白色的光芒。

“怎么样？”丹东说。

这三个可怕的人物就这样谈着话。

这是一场雷电的吵架。

三 最深处的神经的颤动

谈话中断了片刻；这三个巨人在这一刹那间各想各的心事。

狮子面对着龙是感觉不安的。罗伯斯比尔的脸色变得非常苍白，丹东满脸通红。他们两个都在战栗着。丹东眼睛里的凶猛光芒已经消失了；这个能使可怕的人也感觉害怕的人，脸上又恢复了平静，恢复了一种富有威严的平静。

丹东觉得自己打败了，可是他不愿意投降。他说：

“马拉高喊着独裁和统一，可是他只有一种能力，破坏团结的能力。”

罗伯斯比尔放松了他的薄嘴唇，加上一句：

“我倒同意安那加西斯·克路次的意见；我说：罗兰不行，马拉也不行。”

“至于我，”马拉回答，“我说：丹东不行，罗伯斯比尔也不行。”

他紧紧地盯住他们两个，又加上一句：

“让我给你一个忠告，丹东。你在恋爱，你想再结一次婚，我劝你不要再谈政治，放聪明一点。”

然后，他向着门后退一步，准备走出去，他向他们行了一个不祥的告别礼：

“永别了，先生们。”

丹东和罗伯斯比尔打了一个寒战。

这时候房间的深处响起了一个声音，说：

“你错了，马拉。”

三个人都转过身来。刚才马拉发脾气的时候，他们没有注意到有一个人从后边的门进来了。

“是你吗，西穆尔登公民，”马拉说，“你好。”

那个人的确是西穆尔登。

“我说你错了，马拉。”他重复一句。

马拉的脸色变成绿色了，这就是他的脸色泛白的方式。

西穆尔登继续说：

“你是有用的，可是罗伯斯比尔和丹东是必要的。为什么要威胁他们呢？团结，团结，公民们！人民希望我们团结。”

他的到来产生了一盆冷水的效果，就像一个家庭正在口角的时候进来了一个陌生人，即使不能彻底解决纷争，至少在表面上使得大家平静下来了。

西穆尔登向桌子走过去。

丹东和罗伯斯比尔认识他。他们经常在国民公会的公众旁听席上看

见这个虽不显赫却极有权力而且为人民所敬重的人。可是形式主义的罗伯斯比尔仍然问：

“公民，你是怎样进来的？”

“他是属于主教宫社的。”马拉回答，他的声音里流露出一种恭顺的语气。

马拉轻视国民公会，领导着公社，却惧怕主教宫社。

这是一条规律。

米拉波觉得罗伯斯比尔在不可知的深处阴谋活动，罗伯斯比尔觉得马拉在阴谋活动，马拉觉得埃贝尔在阴谋活动，埃贝尔觉得巴布夫[23]在阴谋活动。只有地底下平静的时候，政治家才能前进；可是即使在一个最伟大的革命家的脚下，也依然有一条阴暗的隧道；最勇敢的革命家假使觉得他们所掀起的运动，忽然在他们的脚底下有所变动的时候，也会不安地停下来的。

伟大革命家的天才和能力就在于他们能够分清那种由于贪婪而进行的活动和那种由于主义而掀起的运动，他们能够协助后者去打倒前者。

丹东看出马拉的屈服。

“啊！西穆尔登公民在这里并不是多余的。”他说。

于是他向西穆尔登伸出手来。

“来呀，”丹东说，“让我们把情势解释给西穆尔登公民听吧。他来得正是时候。我代表山岳党，罗伯斯比尔代表公安委员会，马拉代表公社，西穆尔登代表主教宫社。他来给我们决定到底谁对。”

“好的，”西穆尔登严肃而简单地回答，“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是关于旺代问题。”罗伯斯比尔回答。

“旺代！”西穆尔登说。

他继续说：

“这是很大的威胁。假如革命失败，那一定是由于旺代的缘故。一个旺代比十个德国更可怕。为了使法兰西生存，必须消灭旺代。”

这几句话使他博得了罗伯斯比尔的同情。

可是罗伯斯比尔仍然提出这个问题：

“你以前不是当过牧师的吗？”

他的教士的神气逃不过罗伯斯比尔的眼睛。他从他的外表看出他的内心隐藏着的东西。

西穆尔登回答：

“是的，公民。”

“这有什么关系？”丹东叫道，“好的教士比其他的人更好。在革命的年代，教士熔化成为公民，就像教堂的钟熔化成为铜币和大炮一样。唐如是教士，陶奴是教士。谭马·林得是埃弗莱的主教。罗伯斯比尔，你自己在国民公会里和马西尔肩并肩地坐在一起，他是波维的主教。大主教代理伏沃是八月十日的暴动委员会的一分子。夏波是教士。热勒方丈是发起网球场宣誓的人；宣布国民代表大会的权力高于国王的是奥德朗长老；要求立法会议取消路易十六的王座的天帏的是古德长老；提出废止王权的是格里哥尔长老。”

“支持他的，”马拉冷笑道，“是小丑科乐-德布瓦。他们两个人完成了这件工作，那个教士推翻了王位，那个丑角把国王扔到地上。”

“我们还是谈旺代的问题吧。”罗伯斯比尔说。

“那么，”西穆尔登问，“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旺代怎样了？”

罗伯斯比尔回答：

“这样。旺代有了一个领袖。旺代就要变成非常可怕的了。”

“谁是这位领袖，罗伯斯比尔公民？”

“他就是一个自命为布列塔尼亲王的前侯爵朗特纳克。”

西穆尔登动了一动。

“我认识他，”他说，“我曾经在他的家乡当过教士。”

他想了想，又说：

“他在未作军人以前是一个好色之徒。”

“就像比隆从前曾经姓劳仁一样。”丹东说。

西穆尔登沉思地继续说：

“是的，他以前是一个花天酒地的人。他一定很厉害。”

“简直可怕，”罗伯斯比尔说，“他焚烧村庄，杀死伤兵，屠杀俘虏，枪毙妇女。”

“妇女？”

“是的。他所杀的妇女中有一个是三个孩子的母亲。这三个孩子不知到哪里去了。不过，他的确是一个军事领袖。他懂得战争。”

“不错，这是真的，”西穆尔登回答，“他参加过汉诺威战争，兵士们说：‘表面上是黎塞留，实际上是朗特纳克。’真正的将军是朗特纳克。你可以跟你的同事杜索尔谈谈他。”

罗伯斯比尔沉思了片刻，然后继续和西穆尔登谈下去。

“现在，西穆尔登公民，这个人就在旺代。”

“什么时候来的？”

“来了三个星期了。”

“应该宣布他是一个罪犯。”

“已经做了。”

“应该悬赏缉拿他。”

“已经做了。”

“应该重赏能够抓到他的人。”

“已经做了。”

“赏金不是纸币。”

“已经做了。”

“是金币。”

“已经做了。”

“应该送他上断头台。”

“就要这样做。”

“谁去做呢？”

“你。”

“我？”

“是的，公安委员会要派你做全权代表。”

“我接受。”西穆尔登说。

罗伯斯比尔对人的选择很迅速；这是一个真正政治家特有的能力。他从堆在他面前的卷宗夹中拿出一张白纸来，白纸的上端印着一行字：“统一而不可分的法兰西共和国。——公安委员会。”

西穆尔登继续说：

“是的，我接受。恐怖必须用恐怖来还击。朗特纳克很凶暴，我也要这样。我要和这个人打一场你死我活的战争。我将要从这个人手里救出

共和国，假如上帝允许的话。”

他顿了一顿，又继续说：

“我是教士；不管怎样，我相信上帝。”

“上帝已经过时了。”丹东说。

“我相信上帝。”西穆尔登泰然自若地说。

罗伯斯比尔阴险地点了点头表示同意。

西穆尔登又说：

“派我到什么人那里当代表？”

罗伯斯比尔回答：

“派到率领远征军进剿朗特纳克的司令官那里。不过我得警告你，这个司令官是一个贵族。”

丹东嚷起来：

“这又是一件我认为无关重要的事。一个贵族又怎么样？贵族就和教士一样。一个好的贵族是了不起的。贵族的身份其实只是一种偏见；可是我们不应该顾到一面就忘了另一面，不应该反对或者拥护。罗伯斯比尔，难道圣茹斯特不是一个贵族吗？他的全名是佛罗拉·德·圣茹斯特！安那卡西斯·克路次是一个男爵。我们的朋友查理·赫斯对方济各俱乐部的会议没有缺过一次席，可是他是一个亲王，是赫斯-卢森堡执政领主的兄弟。蒙多，马拉的好朋友，是蒙多侯爵。革命法庭里有一个陪审官是教士，叫威拉特，另一个陪审官是一个贵族，叫勒莱，是蒙弗拉拔的侯爵。他们两个都是可靠的。”

“你忘记了，”罗伯斯比尔加上一句，“革命法庭的首席陪审官……”

“安东耐勒吗？”

“是安东耐勒侯爵。”罗伯斯比尔说。

丹东继续说：

“唐比尔是一个贵族，他最近当着孔代的面为共和国而牺牲了性命，波尔佩尔也是一个贵族，他情愿自杀而不愿意让普鲁士人打进凡尔登。”

“可是，”马拉咕噜着说，“那天龚度舍说：‘革勒克兄弟是贵族。’丹东却向龚度舍嚷道：‘所有的贵族都是卖国贼，从米拉波起一直到你。’”

西穆尔登的严肃的声音又说话了。

“丹东公民，罗伯斯比尔公民，你们这样放心也许是对的，可是人民不放心，人民不放心并没有错。派一个教士去监视一个贵族的时候，责任是加倍的，这个教士必须是一个刚直不屈的人。”

“当然了。”罗伯斯比尔说。

西穆尔登加上一句：

“还要有铁石心肠。”

罗伯斯比尔说：

“说得不错，西穆尔登公民。你负责监视的是一个年轻人。你是他的长辈，你的年纪比他大一倍。你必须指导他，可是也要很好地照顾他。据说他很有军事天才，各方面的报告都这么说。他所率领的那支军队是从莱茵部队中分出来向旺代进发的。他从边境回来，他在边境上是以富于智慧和勇敢出名的。他指挥远征军指挥得十分好。这半个月来，他已经打败了这个年老的朗特纳克侯爵。他压制他，强迫他向后退。最后他一定会迫他退到海边，而且把他推到海里去的。朗特纳克有老将的狡猾，他有年轻将领的勇敢。这个年轻人已经有人仇视他和妒忌他了。副将莱谢勒就妒忌他。”

“这个莱谢勒，”丹东插进来说，“他想当总司令；可是他没有什么值得升官的地方，他只会说一句俏皮话，他说他的名字的意思是‘梯子’，夏烈特的意思是‘马车’，上马车必须要梯子，所以只有他能够打败夏烈特。其实，夏烈特会打败他。”

“而且他不能容忍打败朗特纳克的是别人而不是他自己。”罗伯斯比尔继续说，“旺代战事的不幸处就在我们内部的不和。我们的兵士都是英雄，但指挥他们的人都很坏。双朋不过是一个轻骑兵队长，他吹着喇叭，奏着《沙依拉》，进入索慕城；他占领了索慕城。他本来可以继续前进占领舍莱，可是他没有接到命令，只好停了下来。旺代的指挥官们必须重新调整一下了。他们把据点分散，他们使武力支离破碎；一支分散的军队是瘫痪了的军队，就像一块岩石被磨成细粉一样。在巴拉美军营里，只剩下一些帐篷，兵士都看不见了。在特来基叶和狄南之间，有一百个毫无用处的小兵站，其实可以合成一个师团，保卫整个海岸。莱谢勒得到巴林的支持，借口说要保护南海岸，把军队从北海岸撤回，其实就是替英国人打开了法国的大门。朗特纳克的计划是鼓动五十万农民起来叛变，同时叫英国人在法国登陆。可是远征军的年轻指挥官没有接到莱谢勒的命令就用剑抵住朗特纳克的腰部，驱逐他、打败他；莱谢勒既是这个年轻指挥官的上级，就告发了年轻指挥官。对于这位年轻人现在有不同的意见。莱谢勒想枪毙他。马恩的普利尔想把他提升为副将。”

“我觉得，”西穆尔登说，“这个年轻人是很有本领的。”

“可是他有一个缺点！”

插进来说话的是马拉。

“什么缺点？”西穆尔登问。

“宽大。”马拉回答。

马拉接着说：

“他在打仗的时候很坚强，可是事后就很软弱。他对敌人宽大，他饶恕人，他待人慈悲，他保护那些修女和‘小尼姑’，他营救贵族的老婆和女儿，他释放俘虏，他给教士自由。”

“这是严重的缺点。”西穆尔登喃喃地说。

“是罪恶。”马拉说。

“有时候是的。”丹东说。

“常常是的。”罗伯斯比尔说。

“几乎永远是的。”马拉说。

“在对付祖国的敌人的时候，就永远是一种罪恶。”西穆尔登说。

马拉转过来对着西穆尔登。

“假如一个共和党的领袖放走了一个保王党的领袖，你对这个共和党的领袖怎么办？”

“我同意莱谢勒的意见，把他枪毙。”

“或者送他上断头台。”马拉说。

“随便选一种。”西穆尔登说。

丹东笑起来。

“我两种都喜欢。”

“你必然可以得到其中的一种。”马拉咕噜着说。

他的眼光离开了丹东回到西穆尔登身上。

“那么，西穆尔登公民，假如一个共和党的领袖走错了一步的话，你要砍下他的头来吗？”

“在二十四小时之内。”

“那么，”马拉回答，“我同意罗伯斯比尔的意见，我们要派西穆尔登公民作为公安委员会的代表，到海岸部队的远征军司令部里做政治委员。这个司令官已经有了一个什么样的名字？”

罗伯斯比尔回答：

“他是一个旧贵族。”

他开始翻阅文件。

“我们叫一个教士去监视一个贵族，”丹东说，“我不相信单独一个教士；我也不相信单独一个贵族。教士和贵族在一起的时候，我就不怕了；一个监视另一个就行了。”

西穆尔登的眉毛上带着的那种愤懑的表情更加明显了；可是他大概认为丹东这句话在事实上是正确的，他没有回过头来望丹东，他只抬高了他的严肃的声音。

“假如委托给我的那个共和党领袖走错了一步，我也要判处他死刑。”

罗伯斯比尔眼睛望着文件，说：

“这就是他的名字。西穆尔登公民，你享有全权去监视的那个司令官以前是一个子爵。他的名字叫郭文。”

西穆尔登变了脸色。

“郭文！”他叫起来。

马拉看见西穆尔登变了脸色。

“郭文子爵！”西穆尔登重复一句。

“不错。”罗伯斯比尔说。

“怎么样？”马拉说，眼睛盯着西穆尔登。

谈话停顿了片刻。马拉继续说：

“西穆尔登公民，依照你自己提出的条件，你愿意到郭文司令官那里当政治委员吗？决定了吗？”

“决定了。”西穆尔登说。

他的脸色愈来愈苍白了。

罗伯斯比尔拿起身边的羽毛笔，在那张头上印有“公安委员会”的白纸上，用他的正楷字体慢慢地写了四行字，签了名，把纸和笔交给丹东；丹东也签了名；马拉也跟着丹东签了名，他的眼睛始终没有离开西穆尔登的苍白的脸。

罗伯斯比尔拿起那张纸，写上日期，把纸交给西穆尔登，西穆尔登念道：

共和国二年

公安委员会令：派西穆尔登公民为本会全权代表，至海岸部队远征军司令部郭文公民处为政治委员。

罗伯斯比尔 丹东 马拉

签名下面写着：

一七九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当时称为民历的革命历法还没有正式公布施行，一直到一七九三年十月五日，经过罗姆的提议，国民公会才正式采用革命历法。

西穆尔登在读着的时候，马拉一直望着他。

马拉低声地，仿佛自言自语地说：

“这一切还得要有国民公会的一道命令或者公安委员会的一个特别决议来肯定一下。还有些事情要做呢。”

“西穆尔登公民，”罗伯斯比尔问，“你住在哪儿？”

“商业法院。”

“咦，我也住在那儿，”丹东说，“你是我的邻居了。”

罗伯斯比尔说：

“现在一分钟也不能耽搁。明天，你就要接到公安委员会全体委员签名的正式委派令。这是批准你的使命，尤其是介绍你给别的代表们，像菲力波，马恩的普利尔，勒康特尔，亚尔基叶和别的人等等，使他们承

认你的权力。我们知道你的为人。你的权力是没有限制的。你可以把郭文提升为将军，或者把他送上断头台。明天三点钟你就可以接到你的委派令。你什么时候动身？”

“四点。”西穆尔登说。

于是他们分散了。

马拉回到家里以后，通知西蒙纳·埃弗拉说他明天要到国民公会里去。

[1] 那悲惨的一夜，指一七九二年八月九日到十日的夜间，人民敲起警钟，进攻王宫，拘捕国王，推翻帝制。

[2] 克拉维埃尔（1735—1793），曾继聂克为财政部长，在一七九三年自杀，以免上断头台。

[3] 拉丁文“巴洛瓦的工作”。

[4] 夏洛特·郭黛，刺死马拉的凶手，拥护吉隆特党的人。

[5] 《人民之友》，马拉主编的刊物。

[6] 丹东于一七九四年四月五日被罗伯斯比尔送上断头台，死前几天丹东已经得到警告，可是他拒绝出走，他说：“难道一个人能够把祖国带在脚跟上逃到外国去吗？”

[7] 菲尼斯泰尔，布列塔尼地名，意思是“大陆到此终止”。

[8] 康华尔，英国西南部半岛，与布列塔尼遥遥相对。

[9] 皮塞耶（1755—1827），逃亡贵族，旺代叛变的组织者之一。

[10] 克雷格，英国将军。

[11] 康沃利斯（1744—1819），英国将军。

[12] 一七九一年的立宪会议制定了宪法，选出立法会议，议员分为三派：右派是斐扬党和吉隆特党，左派是雅各宾党，平原派为中间派，无确定政见。各派政党都组成俱乐部，占用从前的修道院为部址，占用雅各宾修道院的称为雅各宾俱乐部，占用斐扬修道院的称为斐扬俱乐部，占用方济各修道院的称为方济各俱乐部，吉隆特党因为是从吉隆特县选出来的议员，所以称为吉隆特党。最先成立的是雅各宾俱乐部（成立于一七八九年），组织分布全国，势力最大，以罗伯斯比尔为首领。一七九一年六月，其中右派分化出来，另组斐扬俱乐部，代表金融资产阶级、银行家、专卖商人和贵族地主。米拉波、拉法耶特、舍尼叶、普鲁东等都属这派。方济各俱乐部成立于一七九〇年，代表小商人、工人等，以丹东为首领。

[13] 插上黑旗，表示是不设防的和平机构（如医院等），以防止敌人的射击。

[14] 刻耳柏洛斯，希腊神话中看守地狱大门的三头怪犬。

[15] 罗兰夫人（1754—1793），政治上倾向吉隆特党，被山岳党送上断头台，丈夫罗兰也跟着自杀。

[16] 巴巴鲁（1767—1794），吉隆特派议员；这里所说的事实，即本卷开头所说的山岳党和吉隆特党在这个咖啡馆实行杯酒言欢的事实。

[17] 埃居（écu），法国旧币名，每个约值五法郎。

[18] 七月十四日，即一七八九年七月十四日，巴黎革命人士攻陷巴士底狱。

[19] 十月六日，即一七八九年十月六日，巴黎正闹饥荒，路易十六躲在凡尔赛宫，调集军队，意图镇压革命。十月五日晚，几千妇女带着武器向凡尔赛进发，“去向国王讨面包”。六日晨，巴黎人民攻入凡尔赛宫，强迫国王迁回巴黎，从此以后，路易十六和外界隔绝，完全处在人民掌握中。

[20] 六月二十日，即一七九二年六月二十日，是网球场宣誓的一周年纪念日，巴黎人民举行大示威，向国王请愿，要求国王收回解散吉隆特党内阁的命令。

[21] 五月三十一日事件，指一七九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吉隆特党垮台事件，韦尼奥为吉隆特党中之重要人物。

[22] 该隐，根据《旧约》，他是亚当和夏娃的长子，由于妒忌而杀死自己的弟弟。

[23] 巴布夫（1760—1797），主张废除土地私有，实行共产主义，集合少数雅各宾党人密谋推翻执政政府，事败被捕处死。他是第一个企图用武装起义和革命专政去实现共产主义的人。

第三卷 国民公会

一 国民公会

1

我们走到最高峰。

这里就是国民公会。

在这座高峰面前，我们的视线被吸引住了。

在人类的政治生活中从来没有出现过更崇高的东西。

世界上有喜马拉雅山，也有国民公会。

国民公会也许是历史的绝顶。

在国民公会还活着的时候——作为一个会议它是有生命的，人们不了解它是什么。被同时代人所忽视，这正是它的伟大之处；人们过分害怕，来不及感到惊奇。一切伟大的东西都有一种神圣的威力。欣赏平凡的东西和小山是容易的；可是那些过于崇高的东西，不管是一个天才或者一座高山，不管是一个议会或者一件杰作，在离得太近去看的时候，是会使人惊骇的。一切高峰仿佛都是过分夸张的东西。爬上去是使人疲乏的。人们在爬上断崖绝壁的时候会喘不过气来，在下斜坡的时候会滑跌，在走崎岖不平的、幽美的山地时会受伤，喷着浪花的山洪表示那里有悬崖深谷，浓密的云层表示里面有高的山峰；向高处爬和跌下来同样是使人心惊胆战的。因此惊骇的感觉超过了钦佩的心情。人们产生了这种古怪的感觉：厌恶伟大的事物。人们看见深渊，却看不见崇高的境界；人们看见鬼怪，却看不见非凡的人物。最初人们就是这样去评价国民公会的。国民公会本来是给巨鹰欣赏的，却被人用近视的眼光来衡量了。

到了今天，国民公会已经有相当的距离了，因此法国大革命的庞大的侧影，像一幅高高悬在天空中的画一样，轮廓是格外鲜明了。

七月十四日法国解放了。

八月十日粉碎了王朝。

九月二十一日建立了共和国。[1]

九月二十一日是秋分，是平衡。天上有Libra[2]。地上有天秤。照罗姆的说法，共和国是在平等和正义的旗帜下宣布成立的，并且是有一个星座出现来预示过的。

国民公会是人民权力的化身。国民公会翻开了伟大的新的一页，展开了一个像今天这样的将来。

一切思想必须有具体的外形，任何原则都该有固定的地位；一座教堂就是四壁之中装着一个上帝，每一种教义都得有一间庙宇。国民公会成立以后，第一个要解决的问题就是把国民公会安置在什么地方。

起初是在马奈热大厅[3]，后来在蒂伊勒里宫。人们在宫里竖立了一个框架，加上布景，那是大卫画的一大幅灰色画，对称地排列了长椅子，有一个方形的主席台，有平行的柱子，有像三角砧一样的座子，有直线形的长栏，有蜂窝似的长方形的厢座（就是经常挤满了群众的所谓公众旁听席），有罗马式的戏幕，有希腊式的帷幔，国民公会就被安置在这些直角和直线的当中；风暴便是从这个几何图形中爆发出来的。主席台上画的红帽徽却是灰色而不是红色。保王党们在开始的时候总是嘲笑这顶灰色的红帽子，嘲笑这所人工装饰的大厅，这所用厚纸板砌成的大建筑物，这所纸糊的圣殿，这所用烂泥和唾沫筑成的万神庙。这一切一定很快就消失掉！柱子是用木桶的板搭成的，穹隆是用薄板做的，浮雕是油灰糊的，雕像的座子是枞木造的，雕像是石膏的，大理石是画成的，墙壁是帆布的；可是就在这个临时的场所里，法兰西做出了不朽的事业。

国民公会搬进马奈热大厅里开会的时候，马奈热大厅的墙壁上贴满了标语，在国王被人民从瓦连纳押解回来的时候，这种标语布满了巴黎全城。其中一条这样写着：“国王回来了。向他欢呼的要受棒打，侮辱他

的要受绞刑。”另一条写着：“安静。不要脱帽。他就要从他的审判者的面前经过。”又一条写着：“国王曾经在长时期内对准我们人民开火。现在该轮到人民向他开火了。”又一条写着：“法律！法律！”国民公会就是在这几垛墙壁里面审判路易十六。

国民公会是在一七九三年五月十日搬到蒂伊勒里宫去的，这个宫当

时被称为国民宫，里面的会议大厅占据了钟楼（当时被称为统一楼）和马尔桑楼（当时被称为自由楼）之间的全部地方。花神楼当时被称为平等楼。会议大厅是由一座让·比朗 [4] 式的大楼梯走上去的。会议大厅的楼下是一种长形大厅的警卫室，里面堆满了长枪和行军床，那是属于在国民公会周围守卫的军队的，这些军队使用各种武器的都有。公会还有一个仪仗队，被称为“国民公会近卫军”。

一条三色彩带把国民公会所在的那座宫殿和人民来来往往的那所公园 [5] 隔开。

3

会议大厅的样子到底怎样，让我们继续说完吧。这个可怕的地方一切都是饶有兴趣的。

一走进去，第一件触目的东西是坐落在两个宽大窗户之间的一个高大的自由神像。

四十二米长，十米宽，十一米高，就是这屋子的大小，这里曾经是国王的舞台，现在变成了革命的舞台。威加兰尼为侍臣们建造的那所富丽堂皇的大厅，由于新添了一个粗糙的平台，已经变得不能辨认了。这个平台在九三年要用来支持人民的重压，因为那些公众旁听席就是设在这个平台上面的。有一个值得一提的细节，就是这个平台只有一根柱子支持着。这柱子是一个巨大的整体，有十米高直贯屋顶。即使那些雕像石柱，也很难像这根柱子一样支持这么大的重量的。多少年以来它一直支持着革命的巨大的压力。它支持过喝彩、狂热、咒骂、吵闹、骚动、愤怒的无比混乱、暴动，等等。它并没有倒塌下来。国民公会以后，它又为元老院服务过。雾月十八日以后才把它掉换了。

后来佩尔西叶 [6] 用许多大理石柱子代替了这根木支柱，可是大理石柱子还不及它经久。

建筑师的设计观念有时是很古怪的。建筑李伏里街的建筑师采用的是弹道式；建筑卡尔斯卢的建筑师采用的是扇子式；国民公会在一七九三年五月十日开始用来做会场的那座大厅的建筑师却仿佛是根据一只庞

大无比的抽屉来设计的，这座大厅又长、又高、又平。长方形的一条长边上筑有一个半圆形的看台，那就是代表们的坐席，那里并没有桌子和写字台，开会时写过许多记录的加朗-古隆是在膝头上写的；代表座位的对面是主席台；主席台的前端放着勒倍勒蒂叶-圣法若 [7] 的半身像；主席台的后面是主席的交椅。

半身像的头比主席台的边缘稍微高出一点；因此后来这像就被人移开了。

半圆形的看台一共有十九排半圆地排列着的座位，后面的一排总比前面的一排高。座位的尾端一直伸展到会议大厅的两边壁角。

下面，在主席台脚下的半圆形里，是传达员的位子。

在主席台的一边，在一只黑色的木框里，贴了一张九尺高的公告，公告分为上下两页，中缝绘的是一条类似王杖的东西，上面写着的就是《人权宣言》；主席台的另一边是空着的，后来也用同样的黑木框装着共和国二年的宪法，宪法也分为上下两页，两页中间，则绘的是一柄利剑。主席台的上面，在演讲者的头上有三面微微地颤动着的巨大三色旗，这三面大旗是从一个分成两间、经常挤满了群众的深大厢座里伸出来的，三面旗子几乎平放着，搁在一个台座上面，台座上写着两个大字：法律。台座后面矗立着一枝高大的罗马仪仗钺，仿佛是言论自由的守卫者。靠墙竖立着许多庞大的雕像，面向着议员们。主席的右边是利库尔戈斯 [8] ，左边是梭伦 [9] ；山岳党座位的上面是柏拉图。

这些雕像的座子是些朴素的方形木块，搁在一条巨大的长栏上，这条长栏围绕着整个大厅，把群众和会场隔开。群众就把肘肱靠在这条长栏上。

装着《人权宣言》的那个黑木框，一直抵到长栏上，损害了雕像的排列，这就是破坏了那条直线，因此使得夏波咕噜着对瓦狄叶说：“真难看。”

雕像的头上交错戴着橡叶冠和桂冠。一块绿色的帷幔，上面用更深的绿色绘着许多同样的桂冠，从围绕着会场的长栏上垂下来，完全遮掩

住会场所占据的底层的墙壁，帷幔上有许多笔直的大褶纹。这块帷幔上面的墙壁是白色的、冰冷冷的。墙壁上开辟出两层公众旁听席，既没有曲线，也没有雕饰；仿佛一刀削成似的。这两层旁听席下面一层是方形的，上面一层是圆形的。因为维特鲁夫的影响还存在，依照规律，曲额缘是应该放在角额缘上面的。大厅的两条长边上各有十个旁听席，两端各有两个庞大的包厢；一共是二十四个旁听席，里面挤满了群众。

下面一层的旁听者们常常越过界线，挤拥在这建筑物的一切突出的地方。上面一层的旁听席里很牢固地装着一条铁条，高度和普通栏杆相同，用来做栏杆，保护上面一层的旁听者，使他们不至于被那些从楼梯上上来的群众挤跌下去。可是有一次终于有一个人被挤跌到会场里去了，他偏斜地跌落在波维主教马西尔身上，因而没有跌死，他说："嘿！原来主教也还有点用处哩！"

国民公会的大厅可以容纳二千人，在动乱的日子里，可以容纳三千人。

国民公会有两种会议，一种在白天，一种在晚上。

主席坐椅的靠背是半圆形的，有镀金的钉子。他的桌子是被四个有翅膀的怪物承托着的，这四个怪物一共只有一只脚，简直可以说它们是从《启示录》里走出来参加革命的。它们仿佛是从以西结[10]的车子上解下来给桑松[11]拉囚车的。

议长的桌子上有一只巨大的手铃，几乎大得像一口钟一样，还有一只很大的铜墨水瓶，和一本用羊皮纸包装的对开簿子，那就是会议记录簿。

常常有新斩下来的人头挂在长矛的尖端上，把血滴到这张桌子上。

主席台是由一个九级的阶梯上下的。每一级都很高、很陡、很难上去。有一天冉桑尼上去的时候几乎跌了一跤。"这是断头台的梯子！"他说。"你得学会走上去呀！"加利叶向他喊道。

在大厅的角落里，或者墙壁上显得太空虚的地方，建筑师安置了一些罗马仪仗钺作为装饰品，斧头露在外面。

主席台的左右两边，有些台座载着两副十二尺高的灯柱，柱的顶端有四对灯。每一个旁听厢都有这样的一副灯柱。这些灯柱的座子上雕刻着被人民称为“断头台的项圈”的环。

会场的座位几乎高到旁听席的围栏上；议员们可以跟旁听席里的群众谈话。

旁听席的出入口通向错综复杂的走廊，有时这里充满了粗野的闹声。

这所宫殿往往容纳不下国民公会的人群，他们涌到邻近的龙格威大楼和康尼大楼里去。如果白拉福爵士在一封信里所说的话可靠的话，那么八月十日以后皇室的家具就是搬到康尼大楼里来了。当时竟要两个月时间才能搬空蒂伊勒里宫。

各种委员会都在会议厅附近：平等楼里有立法委员会、农业委员会、商业委员会；自由楼里有航海、殖民、财政、纸币、救国等委员会；统一楼里有军事委员会。

公安委员会和救国委员会之间有一条昏暗的走廊直接相通，走廊里在白天和晚上都要开着一盏路灯来照明，各党各派的密探都在这里进进出出。人们在这里说话声音很低。

国民公会的法庭换过好几次地方。通常总是在主席的右边。

在大厅的两端，在封闭住半圆形剧场的左右两边的垂直板壁和墙壁之间，剩下两条又深又窄的甬道，甬道上开了两扇昏暗的方形的门。人们就从这里进出。

议员们直接从一扇门进入大厅，这扇门面对着斐扬修道院的露台。

这所大厅白天只有暗淡的光线从灰白的窗户里射进来，黄昏时候惨淡的灯光一点也不明亮，使得大厅里经常带着一种夜色。这种半明半暗增加了晚上的昏暗；因此灯光下的会议非常阴森。大家互相看不见；从大厅的这一端到另一端，从右边到左边，一堆堆辨认不清的面孔在互相辱骂。人们遇见的时候也认不出对方的面孔。有一天，来纳罗向主席台

奔过去的时候，在下台的通路里撞在一个人身上。“对不起，罗伯斯比尔。”他说。“你当我是谁？”一个粗暴的声音问。“对不起，马拉。”来纳罗回答。

在下面，主席的左右两边各有一个保留的厢座；说来也怪，在国民公会里也有享受特权的旁听者。这两个厢座是惟一的有帷幔的厢座。在轩缘的中央有两股金流苏吊起帷幔。公众旁听席上是没有装饰的。

整个会场的布置是威严的、朴素的、整齐的。在粗犷中包含正确；也可以说这是整个革命的缩影。后来艺术家们称为“收获月式建筑物”，国民公会的大厅就是一个最完善的标本。这种建筑是庞大的，也是脆弱的。当时的建筑师以为对称就是美。文艺复兴时代的风格到了路易十五朝代已经登峰造极，过此以后，便逐渐往相反的方向发展了。人们往往使高贵沦为平庸，使纯洁变成讨厌。矫揉造作的作风在建筑学中也存在着。在十八世纪初年，艺术曾经采用过丰富多彩的形式和颜色，但这时期又转入谨严的境界，只限于采用直线。这一类的进步结果使艺术丑化了。艺术成为一副骷髅，就是这种现象所造成的。这就是理智和约束产生出来的缺点；建筑的风格受到过分的拘束而变得瘦削了。

即使撇开一切政治情绪，只看这里的建筑，这所大厅就能使人发抖。人们依稀地想起旧时的剧院，想起那些有花环装饰的厢座、天蓝色和红色的天花板、有许多小片玻璃的烛灯、发着钻石光彩的大烛台、五色缤纷的彩布、戏幕和帷幔上无数的爱神和仙女，整整一首画出来的、雕刻出来的、镀金的、帝王式的、优雅的恋歌，这首恋歌用它的微笑来照耀着这个严肃的地方，可是现在人们在这个大厅里到处只看见生硬的直线角度，像钢铁一样冷酷和锋利；这真有点像是布歇[12]被大卫[13]送上断头台处死了。

4

谁看见开会的情形就不再想到会场本身了。人们看戏的时候是不会再想到戏院的。再也没有更畸形和更崇高的景象了。这里有一群群的英雄，也有一队队的懦夫。有荒山上的野兽，也有沼泽里的爬虫。他们麇集在这里，互相撞碰、互相挑衅、互相恐吓，他们在这里斗争着和生活

着，到了今天，这些战斗者们已经成为鬼魂了。

把这些巨人一一列举出来。

右边有吉隆特党，是一队思想家；左边有山岳党，是一群体育家。这一边，有接收了巴士底狱的钥匙的布列索；有马赛人最服从的巴巴鲁；有克威利干，他的手下有驻扎在圣马索郊区里的布雷斯特兵团；有冉桑尼，他曾经确立了议员高于将军的原则；有不幸的葛德，一天晚上皇后在蒂伊勒里宫里曾经把睡着的皇太子指给他看，葛德吻了这孩子的前额，却使孩子的父亲的头落下来；有沙勒，他毫无根据地检举山岳党和奥地利人有密切的关系；有西勒里，他是右派的跛子，正如库东是左派的跛子一样；有劳斯·迪佩雷，一个新闻记者称他为“罪人”，他请那个新闻记者吃饭，对他说：“我知道所谓‘罪人’不过是指想法和我们不同的人。”有拉波·圣艾蒂安，他在他的一七九○年的历书的第一页上写着：“革命已经结束了。”有纪纳德，他是推翻路易十六的人之一；有冉森教派的信徒加缪，他起草过一七九○年七月十二日的命令，[14] 他相信巴里斯祭司的奇迹，他每天晚上匍匐在一个七尺高的基督像前面，这个基督像是钉在他的房间的墙上的；有教士福歇，他和加米尔·德慕林发动了七月十四的事变；有依斯纳，他由于说“巴黎将被毁灭”而犯了罪，因为那时候布仑斯威克正在说：“巴黎要被烧掉。”有雅各·杜邦，他是第一个叫喊“我是无神论者”的人，罗伯斯比尔回答他说：“无神论是贵族的。”有朗伊奈，他是一个严酷、敏锐和豪勇的布列塔尼人；有德古，他是波耶-风弗烈德的同生共死的朋友；有来贝奎，他是巴巴鲁的刽子手；来贝奎提出了辞职，因为罗伯斯比尔还没有被人送上断头台；有李肃，他极力反对区公所的永久存在；有拉苏西，他曾经说过这样一句充满杀机的名言：“感恩的民族是不幸的！”可是他在断头台脚下的时候，他不得不自相矛盾了，因为那时候他向山岳党们说出过这样一句傲慢的话：“我们死，因为人民睡着了，你们将要死，因为人民就要醒过来。”有毕洛多，他使国民公会代表的不可侵犯的特权取消了，这样一来，他就在不自觉间成为断头台那把刀的冶炼者，而且为他自己竖立了断头台；有查理·维列特，他拿这样一句抗议的话来庇护自己的良心：“我不愿意在刀锋的胁迫下投票。”有路委，他是《浮布拉骑士的恋爱史》一书的作者，他后来的归宿是在皇宫大厦里开书店，叫罗多伊斯

加给他坐柜台；有麦西叶，《巴黎风光》的作者，他曾经叫道：“所有的国王的脖子上都感觉到有正月二十一日那天[15]。”有马力克，他所忧虑的是“那个拥护旧国界的党派”；有新闻记者卡拉，他在断头台的脚下对刽子手说：“我很讨厌死。我很想看看以后的结局。”有维野，他自称为梅因-罗埃尔第二兵团的近卫兵，当他受到公众旁听席的威胁的时候，他叫道：“我要求，只要公众旁听席咕噜一声，我们全体马上退席，而且要拿着军刀向凡尔赛进发！”有布索，他后来的命运是死于饥荒；有瓦拉舍，他注定要死于自己的匕首之下；有龚度舍，他后来死在皇后堡（后改称“平等堡”），是被他自己口袋里的荷拉斯所出卖的；有佩蒂翁，他的命运是在一七九二年受群众崇拜，在一七九四年却为群狼所噬。另外还有许多别的人，像庞狄古朗、马波兹、李顿、圣马丁，《尤维那诗集》的译者、曾经参加过汉奴威战役的杜索；还有布瓦洛、拔特朗、李斯特-波威、勒萨日、戈麦尔、加颠、门威埃尔、杜白朗地埃、拉加士、安弟甫，他们的首领是另一个巴拿夫[16]，名字叫做韦尼奥。

另一边，有路易·德·圣茹斯特，他脸色苍白，前额低沉，体态端整，有神秘的眼睛，深沉的忧郁的表情，年纪是二十三岁；有德国人称他作“火鬼”的狄昂威勒的米林；有杜埃的米林，他是《嫌疑犯法令》的罪恶滔天的作者；有苏白兰尼，在牧月一日，巴黎的人民要推举他做将军；有当过教士的勒彭，他的洒过圣水的手上拿着一柄军刀；有毕育-瓦伦纳，他预见了将来的官制：没有法官，只有仲裁员；有法布-德格朗丁，共和国历法是他的可贵的发明，正如《马赛曲》是鲁热·德·利尔的崇高的灵感的产物一样，可是他们两个都没有过第二次的作品；有玛纽埃尔，他是巴黎公社的检察官，他说：“死掉一个国王并不能算少掉一个人。”有古荣，他曾经进入过特利斯城、新城和斯比勒，看见过普鲁士军队窜逃；有由律师而变为将军的拉克劳瓦，他在八月十日的前六天获得圣路易骑士称号；有费理隆-泰西特，他是费理隆-左伊勒的儿子；有鲁尔，他是秘密橱[17]的铁面无私的搜索者，他的命中注定要参加伟大的共和国的自杀，而他自己也注定要在共和国灭亡那天自杀；有富歇，他有魔鬼的灵魂和死尸的面貌；有广布拉，他是杜歇纳老爹的朋友，曾经对纪育丁说：“你是属于斐扬俱乐部的，可是你的女儿是属于雅各宾俱乐部的。”[18] 有雅各，他对那些抱怨囚犯没有衣服穿的人说：“监狱就是一件石头衣服。”有亚伏格，他是发掘过圣丹尼的坟墓的可怕人物；有奥

斯林，他是专门放逐人的，家里却藏着一个被放逐的人——夏里夫人；有邦塔波勒，他当主席的时候，总向旁听席做暗号，叫他们喝彩或者叫骂；有新闻记者罗贝尔，他是凯拉里奥小姐的丈夫，这位小姐曾经这样写过："罗伯斯比尔和马拉都不到我家里；罗伯斯比尔如果愿意的话，随时可以来，马拉永远不来。"有加朗-库隆，当西班牙干预路易十六的审讯的时候，他曾经自负地要求议会不要贬低身价去诵读一个国王为另一个国王请命而写的信；有格雷古瓦，他起先是配得上当原始礼拜堂的主教的，可是后来在拿破仑称帝期间，他却由共和党的格雷古瓦变成格雷古瓦伯爵了；有阿马，他说："整个地球都判决路易十六有罪。那么向谁去上诉呢？向行星们。"有卢耶，他在正月二十一日那天反对在新桥鸣炮，他说："一个国王的头落下来的时候不应该比一个平常人的头落下来时弄出更多的声音。"有谢尼叶，他是安德烈的兄弟；有瓦狄叶，他是把手枪放在演讲台上的人之一；有塔尼，他曾经对莫摩罗说："我希望马拉和罗伯斯比尔在我家里吃饭的时候互相拥抱。""你住在什么地方？""在查朗东[19]"。"如果是在别的地方，我倒要奇怪了。"莫摩罗这样回答他；有勒让德尔，他是法国革命的屠夫，就像普赖德是英国革命的屠夫一样，他对朗伊奈叫喊："过来，让我把你干掉！"朗伊奈回答："首先，得下命令断定我是一头牛。"有高乐·德布瓦，他是一个阴惨的丑角，脸上戴着古代的那种有两只嘴巴的假面具，同时能说是和否，一只嘴赞扬另一只嘴斥责的东西，在南特攻击加利叶，在里昂把夏里叶捧为天神，把罗伯斯比尔送上断头台，把马拉送入万神庙；有任尼西尔，他主张把所有佩着"殉难者路易十六"纪念章的人都判处死刑；有里昂纳·布东，他是小学教师，他曾经把自己的房子送给尤拉山的老人。有水手陶普生，有律师顾比育，有商人罗朗·勒康特尔，有医生杜咸，有雕刻师施让，有画家大卫，有王公若瑟夫·平等。还有别的许多人：像勒康特-毕拉伏，他曾经建议下令宣布马拉在"神经错乱状态"中；像罗拔·林德，他是那只令人害怕的大章鱼——公安委员会的创造者，它有两万一千只被称为革命委员会的手臂布满法兰西全境；还有勒波夫，在《伪爱国者的圣诞节》一书中吉里-杜普来曾经写了这样一句诗来嘲笑他：

> 勒波夫看见勒让德尔就发出哞声。[20]

有汤马斯·潘恩，他是一个软心肠的美国人；有安那卡西斯·克路次，他是一个德国男爵、百万富翁、无神论者，属埃贝尔派，为人很天真；

有廉洁的勒巴，他是杜泼来的朋友；有罗维尔，他是那些罕有的为凶恶而凶恶的人之一，因为为艺术而艺术的原则比一般人所相信的更广泛地存在着；有夏理叶，他要人家对贵族也用“您”字称呼；有泰里昂，他是一个多愁善感而凶恶的人，他是为了爱的缘故才发动热月九日的事变；有刚巴塞来，他是律师，后来做了王公；有加利叶，他是律师，后来变成老虎；有拉普朗西，他有一天叫道：“我要求给警炮以优先权。”有杜里奥，他主张革命法庭的陪审员要高声投票；有布尔东·德·勒瓦斯，他激起双朋和他决斗，他检举过潘恩，他自己被埃贝尔检举；有法岳，他建议“派一支放火军队”到旺代去；有塔伏，他在四月十三日几乎做了吉隆特党和山岳党的调停人；有魏尼叶，他建议吉隆特党和山岳党的领袖都要去当小兵；有卢贝，他把自己关在梅因斯里；有布包特，他在占领索慕的时候，骑着的马被打死了；有甘拔多，他率领瑟堡海岸的军队；有雅尔-潘委利叶，他率领洛西尔海岸的军队；有勒加邦狄叶，他指挥康加勒的舰队；有罗拔约，拉斯城的埋伏正在等着他；有马恩的普利尔，他在军营中还佩着他从前的骑兵队长的肩章；有勒瓦素·德·拉萨特，他用一句话就使圣亚芒联队的指挥官塞朗决心战死。还有拉委松、摩尔、伯纳·德·圣特、查理·李察、勒基尼奥，这一群人的首领是人家叫做丹东的另一个米拉波。

有一个人矗立在这两派之外，而且使这两派的人都敬畏他，这个人就是罗伯斯比尔。

5

恐怖和畏惧蜷伏在下面，恐怖可能是崇高的，畏惧是卑鄙的。在热情的下面，英雄主义的下面，忘我精神的下面，愤怒的下面，还有隐姓埋名的阴暗的一群。坐在议会的低下的地方称为平原派。一切能浮在表面的东西都在这里；那些怀疑的人、踌躇的人、退缩的人、延迟的人、窥探的人，等等，每个人都害怕某一个人。山岳党人是经过挑选的，吉隆特党人也是经过挑选的，只有平原派是普通群众。西埃耶斯就是整个平原派的典型和缩影。

西埃耶斯是一个由深思熟虑而变为头脑空虚的人。他在第三等级上停下来，没有上升到人民的地步。有些心灵是天生要停在中途的。西埃

耶斯叫罗伯斯比尔做老虎，罗伯斯比尔却叫他做老鼠。这位形而上学者所达到的不是智慧，而是谨慎。他是革命的侍臣，而不是革命的仆人。他拿起一柄铁铲，和人民一起到校场干活，跟亚历山大·德·布哈奈坐在同一辆车子上。他劝人使用精力，可是他自己从来不使用精力。他对吉隆特党说："拿出你们党的大炮来。"有些思想家是斗士，例如龚度舍和韦尼奥斗争，或者像加米尔·德穆兰和丹东斗争。也有一些思想家只想能够活着，这些思想家和西埃耶斯是同一类的。

最上等的酒在酿酒桶里也不免有酒糟。所以平原派的下面，不免有沼泽派。他们是一潭透露出利己主义来的令人厌恶的潴水。胆怯的人们在这里发抖，无言地等待命运的支配，真是再没有比他们更卑贱的人了。他们做了一切卑鄙的事，但没有一个人感到羞耻；他们把愤怒隐藏着，表面服从而骨子里实行反叛。他们的恐惧是虚伪的；他们勇于表现自己的怯懦；他们赞成吉隆特党却拥护山岳党；关键在他们身上；他们总是倒向胜利的一边：他们把路易十六出卖给韦尼奥，把韦尼奥出卖给丹东，把丹东出卖给罗伯斯比尔，把罗伯斯比尔出卖给泰里昂。马拉活着的时候他们诋毁他，马拉死后他们把他当作天神。他们什么都拥护，直到他们把原来拥护的推翻为止。他们赋有一种本能，就是对一切动摇的东西来一个决定性的推倒。从他们看来，动摇就是背叛他们自己，因为他们是专门为地位坚固的人服务的。他们人数众多，他们有力量，他们就是恐怖。卑鄙无耻的勇敢就是从这里来的。

五月三十一日、芽月十一日、热月九日的事变就是从这里来的；这些悲剧由巨人开始，被侏儒结束。

6

在这些充满了热情的人群中，也混杂着充满了梦幻的人物。这里有一切类型的乌托邦，有容许断头台存在的好战类型，有主张废除死刑的和平类型；他们在王座前面是一个鬼，在人民面前是一个天神。一方面有好战的心灵，另一方面有深思熟虑的心灵。前者的脑子里想着战争，后者想着和平；卡诺想建立十四支大军，让·戴勃里却想建立一个全世界的民主联邦。在这些激烈的雄辩中，在这些叫喊和咒骂的声音中，也有一些富有意义的沉默。拉卡那保持着沉默，在他的脑子里却孕育着国民

的公共教育；朗特那保持沉默，但初级小学是他想出来的；勒波保持沉默，但他却在梦想把哲学提高到宗教的地位。还有别的一些人在想着一些枝节问题，问题比较小却更实用。纪东-摩伏在研究改良医院的卫生条件，麦尔在研究废除劳役地租，让-朋-圣安德烈在研究废除民事监禁和人身拘留，罗姆在研究夏甫的建议，杜波哀在计划整理档案，哥朗-费斯迭在研究创办解剖学会和自然博物馆的问题，纪若玛在研究内河航运和埃斯各河的堤坝问题；正月二十一日，正当国王的头在革命广场落下来的时候，代表瓦兹地方的议员贝查跑去参观在圣拉扎路的一间破房子里找到的一幅鲁宾的画。艺术家、演说家、预言家、像丹东一样的巨人、像克路次一样的孩子般的人、角力家、哲学家，所有这些人都向着同一个目标走去，这个目标就是进步。没有什么能够打乱他们的一致的步伐。国民公会的伟大之处就在于它要找出一般人称为不可能的事物中有多少真实性。在它的两个极端中，一端有罗伯斯比尔，眼睛盯着法律；另一端有龚度舍，眼睛盯着责任。

龚度舍是一个富有理想和明智的人；罗伯斯比尔是一个实际行动的人。有时，在那些已经腐朽的社会的最后危机中，行动就意味着歼灭。一切革命都有两面斜坡，上升的一面和下降的一面，这两面斜坡上又可以一级一级地分成季节，包括从结冰的季节到开花的季节。这些斜坡上的每一块地段都会产生出一些适合它的气候的人物，从生活在阳光底下的人物，到生活在雷电下面的人物都有。

7

人们互相指点着左边走廊上的最隐秘的地方，罗伯斯比尔曾经在这里对克拉维哀的朋友格拉低声耳语过这样一句可怕的话：“克拉维哀在他呼吸过的地方都要策动一下阴谋。”同时也是在这个既便于密谈又便于半高声地发怒的角落里，法布·德格朗丁曾经和罗姆吵嘴，责备罗姆不该把他的日历改得走了样，把热月改为暑月。人们也互相指点着代表上加龙省的七个议员挤在一起坐过的那个角落，这七个议员是第一批被召唤来宣布他们对处置路易十六的意见的，他们一个接着一个地回答。米耶回答：“死刑。”台尔马：“死刑。”普洛让：“死刑。”加来：“死刑。”埃拉：“死刑。”尤利昂：“死刑。”代沙西：“死刑。”这永远是充满人类全部历史的循环现象，自从人类有了法律，这种现象就一直使法庭的墙壁

发出了坟墓的回音。人们用手指指点着那些乱哄哄地混杂在一起的人们，这个悲剧性的投票就是从这些人们的嘈杂的声音里发出来的。巴格尼说：“死刑。一个国王的惟一用处就是死。”米育说：“今天，如果世间还没有死刑，就要把它创造出来。”年老的拉弗龙·杜·特卢叶说：“快点处死！”顾比育叫道：“立刻送上断头台。迟了就要加重死罪。”西埃耶斯简单地说了这两个阴森森的字：“死刑。”杜利奥反对布索的由人民作最后审判的建议：“什么！基层议会吗！这样，全国就会有四万四千个法庭！这案子还有个完吗？路易十六的头发白了脑袋还落不下来。”奥古斯丁-朋·罗伯斯比尔跟着他的哥哥叫道：“我不懂得那种扼杀人民而宽恕暴君的所谓人道。死刑！主张缓刑就是把最后审判权交给暴君而不是交给人民。”补足贝纳丁·德·圣比埃尔的空缺的福西德瓦说：“我素来憎恨叫人流血，但是一个国王的血并不是人血。死刑。”让-朋-圣安德烈说：“暴君不死，人民永远没有自由。”拉维恭德里提出这样一个公式：“只要暴君还能够呼吸，自由就要窒息。死刑。”夏多纳夫-蓝敦叫道：“把最后一个路易处死！”纪亚丹表示他的愿望：“把他带到被推翻的栅栏去处死！”所谓“被推翻的栅栏”就是保护王座的栅栏。代里叶说：“让我们铸一尊大炮去攻打敌人，大炮的口径要照路易十六的头颅的大小。”另外有一些宽容的人：让第说：“我赞成终身禁闭。制造一个查理第一，就是制造一个克伦威尔。”[21] 邦加说：“流放。我想看见世间第一个被迫自己去干活谋生的皇帝。”亚尔布说：“充军。叫这个活鬼到各国去过流浪生活。”桑家果米说：“监禁。让卡佩[22] 像一个稻草人似的活着。”夏容说：“让他活着。我不愿意制造一个死人来让罗马奉为圣人。”这些说话从那些严厉的嘴唇里落下来，而且相继飘散在历史中的时候，公众旁听席上有些露出肩膀和戴着首饰的妇女们在计算票数，她们手里拿着一张名单，每投一票就用别针刺一下。

凡是发生过悲剧的地方，恐怖和怜悯就留在那里。

只要在国民公会存在的时期，无论什么时候去看国民公会，就是重新看见最后一个卡佩的审判；正月二十一日的传奇性事件似乎和国民公会的一切行动混合起来了。这个可怕的议会充满了致命的气息，这些气息吹过那燃烧了十八个世纪的古老的专制火炬，把这火炬吹熄了；议会对这个国王的审判，就是对过去所有的国王作决定性的审判，这次审判

仿佛是议会向过去的时代发动伟大的战争的起点。无论参加国民公会的哪一次会议，都可以看见路易十六的断头台的影子在晃动。参观的人互相述说凯圣的辞职、罗兰的辞职，雨色弗尔地方的议员杜夏兑卧病在床，快要死了，却叫人抬他到议会里来，投票赞成让国王活着，他的举动使马拉大笑起来；参观者也用眼睛找寻一个今天已经为历史所遗忘了的代表，这位代表经过这次连续三十七小时的会议以后，过分疲倦，靠着椅背睡着了，轮到他投票的时候传达员唤醒了他，他半睁开眼睛说了一句："死刑！"又睡着了。

他们判决路易十六死刑的时候，罗伯斯比尔还有十八个月可活，丹东十五个月，韦尼奥九个月，马拉五个月和三星期，勒倍勒蒂叶-圣法若只有一天。人类嘴里的气息多么短促和可怕啊！

8

国民公会里有一个向人民敞开的窗户，这就是那些公众旁听席，等到这只窗户不够用的时候，人民就打开大门，街上的人就涌进议会里来了。这种群众走进议会的景象是历史上最令人惊奇的景象之一。通常，这种侵入是友爱的。这是街头巷尾的人群和居高位者的亲昵。但是这种群众的友爱是可怕的，因为这些群众曾经有一天在三小时内就夺取了残废军人院的许多大炮和四万支步枪。[23] 每一分钟总有一些游行的队伍打断了会议的进行；他们是些准许进入法庭的代表，请愿的人、致敬的人、献礼的人。圣安东尼区的荣誉长矛进来了，捧这支长矛的是一些妇女。有些英国人捐献了二万双鞋子给我们的赤脚的兵士穿。"阿尔奴公民，"《公报》上写着，"是奥宾南地方的本堂神父，特隆姆联队的指挥官，他要求到前线去，并且要求保留他的教士职位。"各区的代表来了，扛着担架，上面载着盆子、祭碟、圣餐杯、圣体盒、大堆的金银和镀金的银等等，这些衣衫褴褛的群众却把这样贵重的东西献给祖国，他们所要求的报酬只是准许他们在国民公会里跳一次加马诺勒舞。夏纳、纳尔朋和瓦里哀到这里来唱一些诗歌向山岳党致敬。白山区公所送来一座勒倍勒蒂叶的半身像，一个女人给议长戴上了一顶红帽子，议长拥抱了她。"迈耶区公所的女公民们"把鲜花向"立法者们"投掷；"祖国的学生们"由乐队带头来了，他们感谢国民公会"给这世纪带来了繁荣"；法兰西近卫军区公所的妇女们来献玫瑰花；桑埃里舍区公所的妇女们来献一顶

橡叶冠；塔堡区公所的妇女们到主席台前发誓“只和真正的共和党人结合”；莫里哀区公所献上一枚富兰克林纪念章，后来议会下令把这枚纪念章挂在自由神像的冠上；育婴堂里的弃儿被宣称为共和国的子女，他们穿着国家制服列队游行；九二年区公所的姑娘们穿着白色的长袍来了，第二天《公报》上记载着：“议长从青春美丽而天真无邪的人手里接受了献花。”演讲的议员都向群众致敬，有时他们还夸奖群众，他们对群众说：“你是不会错的，你是无可指责的，你是崇高的。”人民也有些孩子气，他们喜欢这些夸奖。有时也有闹事的人群进入议会，可是他们进来的时候是愤怒的，出去的时候却很安静，有如罗纳河流过日内瓦湖，注入的时候是泥浊的，流出来的时候却是澄清碧绿的。

有时群众也不十分安静，于是亨利奥就叫人把铸造炮弹的铁架栏也拿到蒂伊勒里宫的门前来。

9

这个从革命产生出来的议会，自身也在那里创造文明。它是一个大熔炉，同时也是一个小铁炉。在这只酿酒桶里虽然沸腾着恐怖，也酝酿着进步。从这些混乱的暗影中，从这些骚动而奔腾着的云层中，射出符合神的意旨的灿烂的光芒。这些光芒留在地平线上，在人民的天空上永远可以看得见，这些光芒就是正义、信仰自由、仁慈、理性、真理和爱。国民公会宣布了这个伟大的真理：“一个公民的自由是以另一个公民的自由为界限的。”这句话概括了整个人类社会性的原理。它宣布贫穷应受尊敬；它宣布残疾应受尊敬，从而使盲人和聋哑人成为受国家监护的人；母性应受尊敬，从而使未婚的母亲得到安慰而且地位得到提高；儿童应受尊敬，从而使孤儿被国家收养为子女；无罪的人应受尊敬，从而使被释放的嫌疑犯得到国家的赔偿。它谴责贩卖黑奴的行为；它废除了奴隶制度。它宣布公民间有互相扶助的责任。它颁行了义务教育制。它建立了国家的教育系统，巴黎有师范学校，各省府里有中心学校，区里有初级小学。它创立了工艺陈列馆和博物院。它统一了法典，统一了度量衡，用十进位制统一了计算单位。它建立了法兰西的财政制度，把群众的信用代替了专制政府长期的破产。它在交通方面创办了电报，给老年人创办了国家补助的救济院，给病人创办了清洁卫生的医院，给教育创办了高等理工学校，给科学创办了气象局，给人类智慧创办了研究

院。它是属于一个国家的，同时也是属于全世界的。国民公会所颁布的一万一千二百一十条法令中，三分之一是有关政治的，三分之二是有关全人类的。它宣布普遍的道德是社会的基础，普遍的良心是法律的基础。所有这一切：奴隶制度的废除，博爱精神的提倡，人道的保障，人类良心的矫正，劳动法规修改为劳动权利使劳动成为人的帮助而不是人的负担，国家财富的集中，儿童的教育和扶助，文学和科学的提倡，使这一切的高峰都放射出光明；还有对一切苦难的补助、一切原则的公布，等等，都是国民公会完成的。可是国民公会在进行这一切的时候，肚子里却藏着一条毒蛇——旺代，肩头上还有一大群老虎——各国的国王。

10

这里是无限广大的地方。一切类型的人，非人道的、超人的都在这里。这是一个互相敌对的史诗式的集团。纪育丁避开大卫，巴兹尔侮辱夏波，葛德嘲笑圣茹斯特，韦尼奥轻视丹东，路委攻击罗伯斯比尔，布索检举平等，双朋诋毁巴祁，所有的人都憎恶马拉。而且还有多少名字要记载下来啊！阿芒威勒的诨名叫“红帽子”，因为他出席议会时总戴上一顶腓力基小帽，他是罗伯斯比尔的朋友，他想“在路易十六之后把罗伯斯比尔也送上断头台”，因为他爱好均衡；马西尔是好主教拉慕列特的同僚，相貌和拉慕列特长得一模一样，这位主教由于造成了一个接吻而名留后世；[24] 勒哈代·杜·莫比昂侮辱布列塔尼的教士们；巴莱尔是掌握多数的人，路易十六受审时是他担任主席，他对巴麦拉的关系，正如路委对罗多伊斯加的关系一样；奥拉多瓦会的会员多奴说：“让我们争取时间。”杜博-克朗舍是马拉弯下身来凑在他的耳朵上说话的人；还有夏多奈夫侯爵、拉克罗，和听见亨利奥叫喊“炮手们，准备开炮！”就向后退的哀洛·德·舍歇勒；尤里昂把山岳党比为德摩比勒；格蒙希望专为妇女们保留一个公众旁听席；拉洛瓦把会议的敬礼给予到国民公会里来脱下僧帽戴上红帽子的戈倍尔主教；勒公特叫道：“敬礼是给愿意还俗的人的吗？”费劳在历史上留下这样一个问题：“勃斯-当格拉是向头颅致敬，就是说向牺牲者致敬呢，还是向长矛，就是说向那些杀人者致敬呢？”后来勃斯-当格拉果然向费劳的头颅致敬；杜泼拉两兄弟一个是山岳党，一个是吉隆特党，两人互相仇恨，就像谢尼叶两兄弟一样。

这些令人晕眩的话就是在这个讲坛上说的，有时连说的人也不知道，它竟然具有革命的预言的力量，由于这些话的缘故，客观事实好像一个人一样突然不高兴和激动起来，仿佛它们误会了刚才听来的那些话似的；实际上发生的事情好像对这些说出来的话感到愤怒，祸事突然来了，来势非常猛烈，仿佛它是被人类的说话激怒了似的。就像在山里发出一下声音就能惹起雪崩一样。一句多余的话可能引起崩溃。假使没有说过话，事变可能不发生。有时简直可以说事件是一个易怒的人。

就这样子，演说者的一句话偶然被人误解，就使伊丽莎白夫人的头颅落下来。[25]

在国民公会里说话，随便放纵也是合法的。

在争论中威吓的说话满场乱飞，你来我往，就像火灾中的火星一样。白狄翁说："罗伯斯比尔，回到事实上来。"罗伯斯比尔说："事实，就是你，白狄翁。我会回到事实上来的，你等着瞧吧。"一个声音说："处死马拉！"马拉说："马拉一死，巴黎就不再存在，巴黎消灭，共和国也就灭亡了。"毕育-瓦连纳站起来说："我们希望……"巴莱尔打断了他："你像一个国王那样说话。"有一天，菲力波说："有一个议员拔出刀来对付我。"奥杜恩说："议长，请你叫刺客遵守秩序。"议长说："等一等。"巴尼说："议长，我请你维持秩序，我。"有时人们也猛烈地哄笑起来。勒康特尔说："相德布的教士控诉他的主教福歇禁止他结婚。"一个声音说："我不懂有几个情妇的福歇为什么要阻止别的人娶妻。"另外一个声音说："教士，娶个老婆吧！"旁听的群众也参加谈话，他们对议员们很亲昵地你我称呼。有一天议员路昂浦走上讲坛。他的一边屁股比另一边大得多。一个旁听的人对他嚷道："把那一边向右边转过来呀，你不是有一边'脸颊'是大卫式的吗！"这就是人民在国民公会里随随便便的样子。可是有一次，在一七九三年四月十一日的骚乱中，议长也下令逮捕过旁听席上一个扰乱秩序的人。

有一天，布那洛蒂老头在会议里作证，罗伯斯比尔发言，说了两个钟头的话，眼睛一直望着丹东，有时盯住他，这是很严重的，有时斜视着他，这情形更坏。罗伯斯比尔瞄准对象发动闪电似的攻击。到结束的时候，他很愤慨地爆发出一大堆充满不祥字眼的话："我们认识那些阴谋

家，我们认识那些行贿的人和受贿的人，我们认识那些卖国贼；他们就在这个议会里。他们在听我们说话，我们看见他们而且我们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他们。让他们望着头顶上吧，他们会看见头顶上有法律之剑。让他们望着自己的良心吧，他们会看见良心里有自己的丑行。希望他们当心点。”罗伯斯比尔说完以后，丹东把脸向着天花板，眼睛半闭着，一条臂膀垂在椅背上，身子向后一躺，只听见他低声吟道：

卡代·罗素的演说词，

最短的一次才不算长。[26]

大家互相咒骂：“阴谋家！”“杀人犯！”“阴险小人！”“叛徒！”“温和派！”他们在布鲁图的半身像前面互相检举。他们互相殴打、咒骂、挑战；彼此怒目而视；挥舞着拳头，微露出手枪，半抽出匕首。讲坛上冒着无边怒火。有几个人说起话来仿佛他们已经靠在断头台上。无数受了惊吓的或者令人害怕的人头像潮水似的一起一落。有山岳党、吉隆特党、斐扬党、温和派、恐怖派、雅各宾党、鞋匠党；还有十八个“弑君”教士。

所有这些人们啊！像烟似的向四面八方吹散了。

11

这是一些被风支配的心灵。

可是这种风是不可思议的风。

当上国民公会的议员，就等于是海洋里的一片波浪。即使他们中间最伟大的人物也是如此。动力是从天上来的。国民公会里有一个意志，这个意志是全体共有的，不是任何个人所独有的，这个意志就是一种思想，一种无法抑制和无法衡量的思想，它在天空上面的暗影中呼吸。我们叫它做革命。这个思想像潮似的掀起来的时候，有的被打倒，有的站立起来；它把这一个带到浪花的顶上，把另一个撞击到礁石的上头。这个思想知道自己要走到哪儿去，前面的一切漩涡都要受它的推动。说革命是人类造成的，就等于说潮汐是波浪造成的一样错误。

革命是“不可知神”的行动。渴想将来的人称革命为好事，留恋过去

的人称革命为坏事，可是不管怎样总得承认那造成它的力量。它仿佛是各种巨大的事件和伟大人物的共同的作品，其实它只是各种事件演变的结果。事件在消费，人们在替它偿付费用。事件在发命令，人们只签个名字。七月十四日是加米尔·德慕林签的名，八月十日是丹东签的名，九月二日是马拉签的名，九月二十一日是格雷古瓦签的名，正月二十一日是罗伯斯比尔签的名；可是德慕林、丹东、马拉、格雷古瓦和罗伯斯比尔只不过是些书记而已。这些伟大文件的巨大而可怕的编辑有一个名字，叫做上帝，也有一个面具，叫做命运。罗伯斯比尔相信上帝。这是确实的！

革命是社会固有现象的一种形式上的表现，这种表现从各方面压迫我们，使我们不得不把它叫做“需要”。

在这个幸福和痛苦神秘地交错着的事物前面，站着历史的“为什么？”的疑问。

回答“因为”，这是一点什么也不知道的人的回答，也是什么都知道的人的回答。

在这些摧残文明又使文明复兴的巨变前面，人们是否可以判断某一细节的是与非，那是很难一定的。由一件事的结果去谴责或者赞美人们，差不多等于根据总数去谴责或者赞美细数。要发生的事情总要发生的，要爆发的风暴总要爆发的。永远晴朗的天空是不会受这些北风的影响的。在革命之上存在着真理和正义，正如暴风雨之上仍然有布满繁星的天空一样。

12

这个无法衡量的国民公会就是这样子的；它是同时被各种黑暗势力攻击的人类的堡垒，是被包围的观念的营火，是心灵在悬崖的山坡上所作的巨大的露营。历史上没有什么比得上这一个团体，他们同时是议会也是群众，是秘密会议室也是十字街头，是庄严的处所也是公共广场，是法庭也是被告。

国民公会始终被风吹得屈折；可是这风是从人民的嘴里吹出来的，

同时也是上帝的气息。

到了今天，八十个年头过去了，任何一个人，不论他是历史家也好，哲学家也好，每次国民公会在他的脑子里出现的时候，这个人就要停下来默想。对这一连串阴影的伟大行列是不可能不予以深切注意的。

二 在幕后的马拉

在孔雀街会谈以后的第二天，马拉就像他对西蒙纳·埃佛拉所说过的一样，到国民公会里来了。

国民公会里有一个马拉派的侯爵，名叫路易·德·蒙多，他就是后来把一个上面有马拉的半身像的时钟送给国民公会的人。

马拉走进来的时候，夏波刚走到蒙多身边。

“喂，遗老……”他说。

蒙多抬起眼睛。

“为什么你叫我做遗老？”

“因为你是遗老呀。”

“我？”

“你从前是个侯爵。”

“我从来不是侯爵。”

“呸！”

“我的父亲是个兵士，我的祖父是个织工。”

“你在胡扯些什么呀，蒙多？”

“我不叫做蒙多。”

“那么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马里朋。”

“老实说，”夏波说，“这对于我都是一样的。”

他又在牙缝里加上一句：

“现在谁都不肯承认自己是侯爵。”

马拉在左边的走廊里停下来，望着蒙多和夏波。

马拉每次走进来，总引起一阵嘈杂的议论声；不过这声音离他很远。在他身边的人都不做声。马拉并不理会这些。他看不起这种“池沼里的蛙叫”。

下面几排椅子比较阴暗，在那里有康贝·德·罗依、普里奈勒、魏拉（他是主教，后来当上法兰西学院的院士）、布特鲁、白蒂、白来夏、庞纳、帝波多、瓦得卢斯，他们互相指点着马拉。

“看！马拉！”

“他难道没有生病吗？”

“他是生着病，你看他穿的是睡衣。”

“穿睡衣吗？”

“天啊，真的！”

“他真是随便极了！”

“他竟敢这样子跑到国民公会里来！”

“既然那一天他能够戴着桂冠到这儿来，他当然也能够穿着睡衣到这儿来了！”

“黄铜色的脸，灰绿色的牙齿。”

“他的睡衣像是新的。”

“什么料子做的？”

“绸的。”

“有条纹的。”

“看看这件睡衣的滚边。”

“是兽皮滚边的。”

“老虎皮。”

“不，貂皮。”

“是假货。”

“他还穿着袜子！”

“真是怪事。”

“还有带扣子的鞋子。”

“银扣子！”

“这是连流氓也不肯饶恕他的。”

其他座位上的人们假装没有看见马拉。他们在谈论别的事情。桑朵纳走近杜索尔。

“杜索尔，你知道吗？”

“知道什么？”

“前伯爵特·白里安纳。”

“就是和前公爵魏勒华一起关在拉·霍斯监狱的那一位吗？”

“是的。”

“他们两个我都认识，怎么样？”

“他们怕得那么厉害，竟对所有狱卒的红帽子行敬礼，有一天，他们甚至于拒绝玩纸牌，因为人们给他们的那一副纸牌是有国王和王后的。[27] ”

“后来怎样？”

“他们昨天上了断头台。”

“两个都上了吗？”

“两个都上了。”

“总括一句，他们在监狱里的表现怎样？”

“像懦夫一样。”

“他们在断头台上的表现呢？”

“像勇士一样。”

于是杜索尔感叹地叫道：

“死比活更容易。”

巴莱尔在读一篇报告；关于旺代的报告。九百个兵士带着大炮已经从莫比昂出发去援救南特。来东已经受农民军队的威胁。宾波夫曾受袭击。一队海防舰队正在曼特林游弋以防止登陆。从英格朗起一直到摩尔，整个卢瓦尔河的左岸布满了保王党的炮台。普尼克已经被三千农民军占领。他们喊着：“英国人万岁！”巴莱尔读着桑泰尔给国民议会的一封信，这封信是这样结束的：“七千农民军曾经进攻瓦纳。我们已经把他们击退，并且俘获大炮四门……”

“俘虏有多少？”一个人插进来问。

巴莱尔继续读下去……信尾附白：“我们没有俘虏，因为我们不再捉俘虏了。” [28]

马拉始终一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没有听别人的谈话，仿佛在思索

着一个严重的问题。

他的手上拿着一张纸，而且用手指揉弄着，如果有谁把这张纸展开，就能够读到上面的几行字，这几行字是莫摩罗的笔迹，大概是回答马拉所提出的问题：

“——对于特派委员的绝对权力毫无办法应付，尤其是对公安委员会的委员。尽管任尼西尔在五月六日的会议上大嚷着‘每一个委员的权力比一个国王更大’，这对于减低他们的权力并没有发生什么效力。他们掌握生死大权。马萨德在昂耶、特鲁拉在圣亚芒、尼庸在马舍将军处、巴林在萨布军队里、米里耶在尼约军队里，都有绝对的大权。雅各宾俱乐部甚至于任命巴林为旅长。环境可以原谅一切。一个公安委员会的特派代表可以控制一个总司令。”

马拉把那张纸揉成一团，放进衣袋里，慢慢地向蒙多和夏波走去，他们在继续谈话，没有看见马拉走进来。

夏波说：

“马里朋或者蒙多，你听我说：我刚从公安委员会出来。”

“他们在干些什么？”

“他们派一个教士去监视一个贵族。”

“啊！”

“像你一样的一个贵族……”

“我不是贵族。”蒙多说。

“派一个教士……”

“像你一样。”

“我不是教士。”夏波说。

他们两个都大笑起来。

“把这件奇闻说清楚点吧。”蒙多说。

“是这么一回事。一个名叫西穆尔登的教士被派做全权代表到一个名叫郭文的子爵那里去；这个子爵在率领海岸部队的远征军。问题是如何防止这个贵族舞弊和这个教士叛变。”

“这很简单，”蒙多回答，“只要把死神拉进来就行了。”

“我就是为这件事来的。”马拉说。

他们抬起了头。

“你好，马拉，”夏波说，“你很少参加我们的会议。”

“我的医生叫我常常洗澡。”马拉回答。

“不要相信洗澡，”夏波说，“辛尼加[29]就是在洗澡的时候死的。”

马拉微笑了：

“夏波，这儿没有尼罗。”

“可是这儿有你。”一个粗暴的声音说。

那是丹东经过，他向自己的座位走去。

马拉没有回过头来。

他把头俯下来，摆在蒙多和夏波的脸中间。

“你们听着。我是为了一个重要的事情来的。我们三个人中任何一个应该在今天向国民公会提出一项法令草案。”

“我不行，”蒙多说，“人家不听我的，因为我是侯爵。”

“我也不行，”夏波说，“人家不听我的，我是方济各会修士。”

“我呢，”马拉说，“人家也不听我的，因为我是马拉。”

他们沉默了一阵。

要向怀着心事的马拉提出问题是不妥当的。可是蒙多依然冒险问了一句：

“马拉，你要提出的是什么法案？”

“法案的内容是：任何军事领袖如果纵放一名俘获的叛军便要被处死刑。”

夏波插进来说：

“这个命令已经有了。是四月底通过的。”

“可是和没有一样，”马拉说，“在整个旺代，到处都有人纵放俘虏；藏匿俘虏也没有受到处罚。”

“马拉，这是因为这道命令已经失效了。”

“夏波，必须使这道命令重新生效。”

“当然。”

“因此就要在国民公会上发言。”

“马拉，国民公会是不必要的，公安委员会就够了。”

“我们的目的是可以达到的，”蒙多说，“只要公安委员会把这道命令在旺代的各个市镇里张贴，而且弄出两三个榜样来示众。”

“拿几个大人物来做榜样，”夏波说，“拿几个将军来开刀。”

马拉喃喃地说：“的确，这样就够了。”

“马拉，”夏波又说，“你亲自到公安委员会去说。”

马拉紧紧地盯住他，这是很难受的，连夏波也觉得不快。

“夏波，”他说，“公安委员会就是罗伯斯比尔的家。我不到罗伯斯比尔的家里。”

“我去。”蒙多说。

“好的。”马拉说。

第二天，公安委员会向各方面发出一道命令，指示各地应把关于包庇放纵俘获的匪徒和叛军逃走者均处极刑的命令张贴在旺代的一切城镇和乡村里，而且必须严格执行。

这道命令不过是第一步。国民公会比这更进一步。几个月以后，在共和国二年雾月十一日（即一七九三年十一月），由于赖伐尔城开门容纳逃亡的旺代叛军，国民公会命令：凡是收留叛军的城市一概予以破坏及毁灭。

在欧洲各国国王方面，也联合在布伦斯威克公爵的檄文（这是受了逃亡贵族的怂恿，由奥里昂公爵的总管李农侯爵起草而成的）内宣布：“凡身带武器之法国人一经执获即行枪决，如敢动国王一根毫毛，巴黎即将被铲平。”

这是野蛮对付兽性。

[1] 国民公会成立于一七九二年九月二十一日，当即宣布法国为共和国。

[2] 拉丁文：天秤星。九月至十月间出现。

[3] 马奈热大厅，巴黎有名建筑之一，大革命初期立宪会议和立法会议的会址都在这里，后来拿破仑执政时下令把这座大厅拆毁。

[4] 让·比朗（1515—1578），法国著名建筑家。

[5] 即蒂伊勒里宫公园。

[6] 佩尔西叶（1764—1838），法国建筑家。

[7] 勒倍勒蒂叶-圣法若（1760—1793），国民公会议员，投票赞成判处路易十六死刑，第二天被自己的卫兵巴里斯刺死。

[8] 利库尔戈斯，纪元前九世纪时斯巴达的立法者。

[9] 梭伦，纪元前七世纪时雅典的立法者。

[10] 以西结，纪元前六世纪时希伯来的先知，他的预言书里充满了幻想。

[11] 桑松（1740—1793），执行路易十六死刑的刽子手。

[12] 布歇（1703—1770），法国画家及雕刻家，擅长艺术装饰，风格有点放浪。

[13] 大卫（1748—1825），拿破仑的画师，大革命时期在共和政府中负责艺术事业，是当时艺术界的独裁者，风格严酷。

[14] 一七九○年七月十二日的法令宣布天主教僧侣脱离教皇而独立，凡效忠于宪法者有选举权。这条法令造成教会的分裂。拥护革命的教士称为“宣誓教士”。

[15] 指一七九三年正月二十一日，路易十六夫妇上断头台的日子。

[16] 巴拿夫（1761—1793），立宪会议中的著名演说家，起初拥护民主，自从路易十六逃亡被捕，从瓦连纳带回巴黎以后，巴拿夫即与路易十六阴谋推翻革命，卒上断头台。

[17] 秘密橱，路易十六开在墙壁内的橱，经告发后，发现其中藏有和外国勾结的许多秘密文件。

[18] 纪育丁（1738—1814），发明断头台的医生，“纪育丁的女儿”就是断头台的别名。

[19] 查朗东，即疯人院。

[20] 勒波夫（Leb□uf）原文拆开来的意思是“牛”，勒让德尔（Legendre）在革命爆发时叫屠夫，所以说：“牛看见了屠夫就发出哞声。”

[21] 十七世纪初英国克伦威尔将英王查理第一判处死刑，但自己也作了国王。让第的意思，如判路易十六死刑，结果无非制造另一专制帝王，所以主张来一个终身监禁。

[22] 卡佩，八月十日以后人民给与路易十六的外号，意思是穿连风帽大衣的人。意在说明他失去王冠后，也不过是一个普通老百姓而已。

[23] 残废军人院里面设有军器博物馆。

[24] 拉慕列特主教于一七九二年七月七日在立法会议中发表诚恳动人的演说，要求左右党派合作，当时各党派都受到了感动，在一时冲动之下互相拥抱接吻，拉慕列特和其他一些议员就立刻组成代表团去告诉国王，谁知当天晚上各个党派又决裂了，因此“拉慕列特的接吻”就传为笑柄。

[25] 伊丽莎白夫人，路易十六的亲妹。路易十六死后，她担任抚养他的孩子。于一七九四年被革命法庭判处死刑。

[26] 卡代·罗素，一种滑稽民歌中的主人翁。这两句诗可以说是废话，也可以说就是一种滑稽。

[27] 按大革命时代的纸牌，“国王”“王后”已废弃不用，而改用“自由”“平等”来代替了。

[28] 见《公报》第十九期，第八十一页。——原注

[29] 辛尼加，约生于纪元前二年，罗马哲学家，暴君尼罗的师傅，公元六十六年被尼罗强迫他放血而死。所以下文马拉说：“这儿没有尼罗。”

第三部 在旺代

第一卷 旺代

一 森林

那时候布列塔尼有七个可怕的森林。旺代战争是僧侣的叛变。这个叛变的助手就是森林。黑色的东西[1]在互相帮助。

布列塔尼的七个黑森林是：坐落在道尔和阿弗朗什之间的富耶尔森林；周围有七法里的普兰西森林；布满了山涧和溪流的奔朋森林，这座森林从拜农那边几乎没法走进去，在公可纳那边却有一个容易走的退路，公可纳是在保王党控制下的一个镇；还有连纳森林，在那里可以听见共和军控制下的教区的警钟声，这些教区在城市附近总是很多的，就是在这所森林里比热失掉弗加的踪迹；马舍古森林，夏烈特是这森林里的一只野兽；格那西森林，它是属于拉·特里穆瓦依、郭文和罗昂家族的；博罗舍良德森林，它是属于仙人的。

布列塔尼有一个贵族具有“七森林领主”的头衔，他就是封特奈子爵，布列塔尼亲王。

因为布列塔尼亲王是实际存在的，他和法兰西亲王有所不同。罗昂家族世世代代都有布列塔尼亲王。加尼埃·德·圣特在共和国二年雪月十五日给国民公会的报告中曾经这样描述塔尔蒙采地[2]的亲王：“这个土匪们的卡佩是曼纳和诺曼底的最高主宰。”

一七九二年到一八○○年间布列塔尼森林的历史是可以自成一段的，这段历史像传奇一样和旺代的规模巨大的事变掺和起来。

历史有真实性，传奇也有真实性。传奇的真实和历史的真实在性质上是不同的。传奇的真实是在虚构中去反映现实。但，历史和传奇却有相同的目标：利用暂时的人来描绘永久的人。

要彻底了解旺代只有用传奇来补足历史；了解全面需要历史，了解细节需要传奇。

我们说，为旺代是值得这样做的。旺代是神奇的地方。

这一场“无知者的战争”多么愚蠢而又多么壮丽，是可憎的也是崇高的，它蹂躏了法兰西也使法兰西感觉骄傲。旺代是一个创伤，但这个创伤也是法兰西的光荣。

人类社会在某些时候是有它的谜的，对于智者这些谜变成光明，对于无知者这些谜变成黑暗、暴力和野蛮。哲学家迟疑着不敢谴责。他要考虑这些问题所产生的混乱。这些问题像天上的云一样，在经过的时候总要在地上投下暗影。

如果想了解旺代，必须想象这样两种对抗势力：一边是法国大革命，另一边是布列塔尼的农民。一边是无与伦比的巨大事变，这事变就是摧毁旧事物的狂风骤雨，文明的怒潮过度的猛烈进步，无法衡量和无法了解的改革，另一边是这样一个严肃而古怪的野蛮人，这个人眼睛亮、头发长，喝兽奶和吃栗子过活，从来不越出自己的茅屋、篱笆和沟渠以外。他能够根据钟声分辨出邻近的每一个乡村，只有在口渴的时候才使用水，背上披着皮短衣，上面有丝线的阿拉伯式刺绣，虽然没有教养，却穿绣花衣裳，在衣服上刺花，正如他的祖先克尔特人在脸上刺花一样；他把主人的刽子手当做主人一样来尊敬，说的是一种死的语言，这样就是把他自己的思想装在坟墓里；他驱赶牛群、磨快镰刀，在黑麦田里刈去杂草，在茅屋中捏制荞麦饼；他第一尊敬他的犁，其次尊敬他的祖母；他相信圣母和白衣女，崇拜圣坛，也崇拜矗立在旷野里的一块神秘的巨石；在平原上他是个农夫，在海岸上他是个渔人，在丛林里他是个违法的猎户；他爱他的国王、他的领主、他的教士和他的虱子；时常在广大而荒凉的海滩上沉思，好几个钟头一动也不动，忧郁地倾听着海洋的呼啸。

我们不禁要问：一个盲人能够接受这样的亮光吗？

二 居民

这些农民有两种依靠：养活他的土地和隐藏他的森林。

我们很难想象出布列塔尼森林的真实情形；这些森林就是城市。没有什么能比这些纵横交错的荆棘和枝叶更顽钝、更沉寂和更野蛮的了，这些广大的荆棘丛是些固定不动和静寂的巢穴；没有任何荒野在外表上比这里更阴森和更死气沉沉的了。假如我们能够突然一下子用闪电的速

度把树林都砍光，就可以骤然看见在这黑暗中有一大群人。

这里有许多圆而狭的井，上面用石头盖子和树枝掩蔽着。井的进口，起先是直的，随后便横过来了，在地底下逐渐扩大成为漏斗形状，一直通到一些阴暗的房间里，这就是冈比士 [3] 在埃及发现过的地穴，韦斯特曼在布列塔尼也发现了，不过前者是在沙漠里，后者是在森林里；埃及的地穴里只有死人，布列塔尼的地穴里住着活人。米斯东森林里有一处最荒野的林中空地称为“大都市”，那里的地下贯穿着无数走道和密室，神秘的人群在那里出没。另外一片林中空地，地面上同样荒凉，地底下同样住满了人，被称为“王家广场”。

这种地下生活在布列塔尼是从不可记忆的年代就开始了的。在任何时期，都有人为了逃避另一些人而躲在这里。因此才有这些在树根底下挖出来的爬虫洞穴。这些洞穴的起源是“德落伊” [4] 时代就有了的，这些地窖中有几个简直和大石台 [5] 一样古老。传奇中的冤鬼，历史上的怪物，都曾经在这片阴暗的土地上经过，像条塔特斯、凯撒、俄哀尔、尼奥曼纳，英国的乔弗来、铁阿仑冈、皮埃尔·摩克莱、法国的布来瓦家族、英国的芒特福家族、国王们和公爵们、布列塔尼的九位男爵、“大时代”的法官们、和仑纳的伯爵们争吵的南特的伯爵们、拦路的强盗、土匪、散兵游勇、来纳二世、罗昂子爵、国王的管家们，还有那个在德·塞维尼夫人的窗下把农民吊在树枝上的“好好公爵”萧尔纳，十五世纪有领主们的大屠杀，十六和十七世纪有宗教战争，十八世纪有三万只狗训练出来专门咬人；在这种可怖的蹂躏之下，居民决定采取躲藏起来的办法。轮流着，穴居野人逃避克尔特人，克尔特人逃避罗马人，布列塔尼人逃避诺尔曼人，新教徒逃避天主教徒，走私者逃避税吏，他们起先躲在森林里，后来又躲到地底下去。这是野兽们的办法。这里是专制政府征服各个民族的地方。两千年以来，暴政在征服、封建制度、宗教、捐税等各种方式之下追迫这个可怜和惶惑的布列塔尼，这是一种无情的围猎，除了方式有些改换外，这种围猎从来没有停止过。于是居民隐藏到地底下去了。

正当人心蕴藏着恐怖——也可以说是愤怒，树林里准备好洞穴的时候，法国大革命爆发，共和政府出现了。布列塔尼自认为受了一种暴力解放的压迫，起来叛变了。这是奴隶的习惯性的错觉。

三 居民和森林的同谋

布列塔尼的悲惨的森林又重新扮演过去的角色，又做了这次叛变的帮手和同谋，正如它们过去对别的叛变所做过的一样。

这种森林的地底下四通八达，壕沟、斗室和廊道构成一种古怪的道路网，活像一支巨大的珊瑚。这些不见天日的斗室每一间可以容纳五六个人。惟一的困难是在里面呼吸。我们据有一些惊人的数字，可以使你了解这个大规模的农民叛变有着怎样强有力的组织。在塔尔蒙亲王的避难所意勒-爱-魏兰纳省的伯特森林里，听不见一点声息，看不见人的踪迹，却隐藏着弗加和他所率领的六千人；在莫比昂省的墨拉森林里，看不见一个人，却有八千人在那里。可是伯特和墨拉这两个森林还不能计算在布列塔尼的大森林之内。假使有人踏上这些森林，那是很可怕的。这些外表上很和善的丛林，里面却布满潜伏在地下迷宫里的战士，可以说这些丛林是一些庞大的隐蔽着的海绵，受了革命这个巨足的践踏，就把内战像水一样喷射出来。

看不见的兵团在暗中窥探着。神不知鬼不觉的军队在共和军的脚底下蛇行着，它们突然从地底下钻出来，又钻进去；一下子跳出无数的人，忽然又全数消失。他们赋有无处不在和四散开来的本领，一会儿像天崩地裂般出现，一会儿像微尘似的消失；他们是有缩身术的巨人，作起战来是巨人，隐藏的时候就变成侏儒。他们是具有土拨鼠的特性的巨豹。

不但有广大的森林，而且也有小片的树林。正如城市的附近还有乡村一样，森林之下还有丛林。森林和森林之间被散布在各处的迷宫似的小树林连接起来。这里的古老堡垒就是要塞，小村落就是军营，田庄是埋伏所和陷阱构成的地带，田地的周围横贯着壕沟，排列着树木，所有这些都是一个罗网的网眼，共和军陷入的就是这个罗网。

以上的一切构成了旺代的林原地带。

其中一个树林叫做密斯东树林，林子的中央有一个水池，这个树林是让·舒昂的产业；惹纳树林是泰耶费的产业；“门框”树林是古治-勒-布里昂的产业；夏尔尼树林是“私生子”古蒂惹的产业，他是外号叫“圣保罗

宗徒”的黑母牛军营的首领；壁果树林是神秘的雅克先生的产业，这位先生准备在尤华代尔的地道中进行一种神秘的活动；还有沙罗树林，毕慕斯和“小太子”在这里被新堡的卫戍部队袭击的时候，曾经冲进共和军的队伍里拦腰把一些近卫兵抱住俘虏过来；幸福树林曾经目睹龙-费耶兵营的败北；奥尔纳树林可以守望着伦纳和赖伐尔之间的公路；拉·格拉维勒树林是特里穆瓦依家族的一个亲王在一场滚球戏中赢得来的；北海岸的罗治树林曾经由查理·德·波赫弟继伯纳·德·威勒涅夫之后统治着；巴格那树林在封特奈附近，拉斯居曾经在这里向夏尔博挑战，夏尔博虽然以一敌五，却接受了挑战；拉·杜隆代树林过去曾经是阿伦·勒·拉杜鲁和“秃头”查理的儿子赫利斯布争执的地方；克洛克鲁树林的位置在郭克罗削掉俘虏头发的那个旷野的边缘；十字战树林曾经目睹过银腿对莫里哀尔和莫里哀尔对银腿互相所作的莫名其妙的侮辱；索德烈树林，我们在卷首已经看见过有一队巴黎联队在这里进行搜索。另外还有许多别的树林。

在这些大森林和小树林中，有几个不但有地下村庄——这些村庄围绕着领袖居住的地穴排列着，还有真正的地面上的小村落，那是隐藏在树底下的矮茅屋所构成的，数目那么多，有时竟布满了整个森林。这些村落常常因为冒烟而被人发觉。密斯东树林有两个这样的村落很有名，一个是在烈当附近的罗里哀尔，另一个是在圣杜恩-烈-杜瓦那边的称为波街的一排小屋。

女人住在茅屋里，男人住在地窖里。他们在这次战争中尽量利用那些神秘地道和克尔特人的古老壕沟。躲在地下的人是要人送食物的。有些人被遗忘了就饿死在里面。不过饿死的人都是些笨伯，他们不会打开洞口的盖子。通常这些用藓苔和丫枝造成的盖子伪装得很巧妙，在外边草地上是没法子看出来的，在里边打开和关闭却都很容易。这些洞穴是很小心地挖成的，挖出来的泥要倒到附近的池沼里去。洞里的墙壁和地底都用凤尾草和藓苔铺垫。他们把这种屋子叫做“包厢”。除了缺乏阳光、火、面包和空气之外，人在里面还相当舒服。

毫无戒备地爬出地洞回到外面的世界里来，或者在不适当的时机从地底下钻出来，都是很严重的事情。他们出来的时候可能发现自己正在一支前进着的军队的腿下。这些树林是可怕的，它们是产生两种效果的陷阱。蓝军不敢进来，白军不敢出去。

四 他们的地下生活

住在这些兽穴里的人们觉得很无聊。有时他们在夜里冒着一切危险钻出地洞，跑到附近的原野上来跳舞。他们也用念经来消磨时间。布杜瓦素说过："让·舒昂整天叫我们数着念珠念经。"

日尔伯节日到来的时候，简直不可能阻止下曼纳的人们出来参加这个节日。他们中间有几个很会转念头。外号叫"半片山"的丹尼化装成一个妇女跑到赖伐尔去看滑稽戏，然后又回到洞里来。

他们也会突然间跑出来送死，离开了地牢，走进了坟墓。

有时他们移开地洞的盖子，倾听远处是否有战事；他们用耳朵追随着战事的进展。共和军的枪声很有规律，保王军的枪声很是杂乱，这些枪声就给了他们一个指导：假使一齐发射的枪声骤然停止，这就表示保王军失利了；假使不规则的枪声继续响着而且渐渐去远，这就表示保王军胜利了。白军总是要追击的；蓝军从来不追，因为这整片土地都是和他们敌对的。

这些地下战士对外界的事情消息非常灵通。他们的通讯方法是最迅速最神秘不过的了。他们拆掉一切桥梁，毁掉所有的车子，可是他们有办法互通消息而且及时发出一切警告。从森林到森林，从村舍到村舍，从田庄到田庄，从茅屋到茅屋，从小树丛到小树丛，都建立了通讯驿站。

一个满脸愚蠢的农民走了过去，他的空心的手杖里就藏着密信。

一个前立宪会议的议员白悌度专门供给他们一种可以在整个布列塔尼通行无阻的共和政府的护照，样式是最新式的，姓名栏留着空白，这个奸细有一大捆这样的护照。要想破获这种案件是不可能的。比热说过：[6]"他们的秘密让四十万以上的人们知道，可是这四十万以上的人们用宗教的热诚来保守这些秘密。"

在这一块南以沙伯到杜亚一线为界，东以杜亚到索慕一线和杜埃河为界，北以卢瓦尔河为界，西以大海为界的四方形地区中，仿佛有一个共同的神经系统，这片土地上的任何一处颤动，不能不使整个区域感到

震动。在转瞬间消息就从奴阿慕提叶传到吕宋来，路埃军营就可以知道十字-摩连诺军营在做什么。仿佛天上的飞鸟在给他们传递消息。共和国三年刈月七日，荷士曾经这样写过："我们简直相信他们是有电报的。"

他们分成许多部落，就像在苏格兰一样。每个教区都有一个队长。我的父亲参加过这次战争，所以我能够说得很详细。

五 他们的战时生活

他们中间有许多人只有长矛。好的猎枪却很多。没有比林原里的违法猎户和罗卢的走私者更好的枪手了。他们是些奇特的、凶猛的和勇敢的战士。招募三十万大军的命令使六百个村庄的警钟都响起来。同时大火在各个角落里烧了起来。勃都和安如是在同一天里骚动起来的。我们附带说一句：最初的吼声早在一七九二年七月八日、八月十日事件的前一个月，已经在克巴德原野上响起来了。阿伦·瑞德来，一个今天已被遗忘了的人，就是拉罗什雅克兰和让·舒昂的先驱。保王党用死刑来威胁所有健康的人参加军队。他们征用驾车的牲口、车辆和粮食。一下子沙比诺就有了三千兵士，卡特利诺有一万，斯托弗雷有两万，夏烈特控制了奴瓦慕弟叶。舍波子爵在上安如发动叛变，第尔斯骑士在魏兰与罗亚尔之间，特列斯当-勒米在下曼纳，理发匠加斯东在纪米尼，白尼叶院长在其余各地，都在发动叛变。要煽动这些群众只要很小的一件事就够了。他们在圣坛的柜子里放进一只大黑猫，一个誓忠于宪法的教士——他们把他叫做"宣誓教士"——在做弥撒的时候黑猫突然跳出来，"这就是魔鬼！"农民们叫起来，于是整个区就叛变起来了。[7] 忏悔室里喷出火的气息。他们有一根十五尺长的棍子用来攻打蓝军和跳过洼地，称为"跳竿"，这是用来打仗和逃命的武器。在农民军攻打共和军的方形阵，混战最剧烈的时候，如果他们在战场上遇见一个十字架或者一个圣堂，他们全体就跪下来在枪林弹雨下面念经；念完一串念珠以后，那些还活着的人就站起来向敌人冲过去。他们是怎样的巨人啊！真可叹！他们一边跑，一边装子弹，那是他们的特殊本领。人们对他们说什么他们就相信什么；教士们把另一些教士的脖子用细麻绳勒红了，然后叫农民们看，对他们说："这些人是在断头台上死了然后复活的。"他们富有骑士的气质；他们敬重共和军的旗手费斯克，因为他被砍死的时候还紧握着旗子不放。这些农民很会嘲笑人，他们把那些结过婚的共和派神父叫做"脱下

法衣着长裤的人”。起初他们害怕大炮；后来他们拿着木棍扑过去把大炮夺了过来。他们最初俘获的是一尊漂亮的青铜炮，他们给这尊大炮取了个名字叫“传教士”；后来又夺取了一尊天主教战争时代就有了的大炮，炮身上刻着黎塞留的家徽和圣母的头像，他们把这尊大炮叫做“玛丽-雅纳”。他们失掉封特奈的时候，也失掉了玛丽-雅纳，为了保卫这尊大炮，六百个农民曾经毫不畏缩地在大炮的周围倒下了；以后他们又夺回封特奈，为的是要夺回玛丽-雅纳，他们举着百合花旗把大炮带回来，炮身上铺满了鲜花，他们叫过路的妇女去吻大炮。可是只有两尊大炮实在太少了。斯托弗雷夺取了玛丽-雅纳；卡特利诺嫉妒他，就从冰-昂-摩士出发袭击雅来，夺取了第三尊大炮；弗勒斯特攻打圣弗罗伦，夺取了第四尊大炮。另外两个队长苏伯和圣坡的办法更妙；他们砍下树干装成大炮，用假人做炮手，带着这样的一个炮队，虽然他们自己也大胆地嘲笑着，却把蓝军吓退到马拉伊去了。那是他们的全盛时代。后来夏尔波打败拉·马松涅的时候，农民们曾经在这不光荣的战场上遗留下三十二尊刻有英国国徽的大炮。那时候英国人用金钱帮助法国的亲王们，正如一七九四年五月十日南第亚所写的：“英国人送钱给爵爷，因为人家对庇特[8]说这样做很对。”麦连耐在三月三十一日的一个报告里说：“叛军的口号是‘英国人万岁！’”农民们经常因为抢劫而延误时间。这些虔诚的信徒竟是些强盗。野蛮人也有缺点。就是为着这些缺点后来文明才征服了他们。比热在他的书里第二卷第187页里说：“我曾数度使普来朗镇免受洗劫。”后来在434页他又叙述自己避免进入蒙霍城：“我迂回着走，为的是使雅各宾党人的家宅免遭抢劫。”他们抢劫了索来；他们洗劫了夏朗。他们没有攻进格朗威勒，他们劫掠了上帝城。他们把那些加入蓝军的乡下人叫做“雅各宾贱民”，而且杀害这些人比杀害别的敌人更多。他们像兵士一样喜欢流血，像强盗一样喜欢屠杀。枪毙那些“胖子”，就是说那些市民，是他们的一件快事；他们把这叫做“开斋”。在封特奈，他们的一个神父巴布丁曾经一刀就砍倒一个老头。在圣日耳曼-绥-依勒，[9]他们的一个队长——是个贵族——一枪就杀死镇里的检察官，而且拿了他的表。在马西谷，他们有计划地每天杀死三十个蓝军，这样一直继续了五个星期；每一串三十人称为一串“念珠”。他们把这一串人排列在挖好的墓穴前面，然后枪毙他们；有时有些牺牲者是活着倒到墓穴里去的，他们也同样地被埋掉了。我们又看见了这种暴行。当地的区长汝伯两只手被锯掉了。他们特别制造了一种锋利的手铐给蓝军俘虏戴用。他们在

公共广场一面虐杀蓝军，一面吹奏狩猎凯歌。夏烈特的签字是“博爱；夏烈特骑士”，他像马拉一样拿一条手巾扎在额上当作帽子，他放火烧掉坡尼克城，把居民烧死在屋子里。在那时候，加利叶是个恐怖人物。因此恐怖正在回答恐怖。布列塔尼的叛军打扮得几乎像希腊叛军一样，他们穿着短衣，背着长枪，打着绑腿，穿着跟希腊人的裤子一样宽大的裤子；其中年富力壮的很像克利夫特人。亨利·德·拉罗什雅克兰在二十一岁的时候就拿着一根木棍和两支手枪去参加这次战争。旺代的军力共有一百五十四师。他们经常进行正规的围攻；他们曾经把布勒叙尔包围了三天。在纪念耶稣殉难的一个星期五，一万农民曾经用赤热的炮弹轰击沙布城。他们曾经在一天之内毁灭了从蒙蒂尼到古拔委尔之间的十四个共和军的军营。在杜亚的高城墙上，拉罗什雅克兰和一个小伙子曾经有这样的雄壮的对话：“加尔！”“有。”“到这儿来，让我爬上你的肩膀。”“爬吧。”“你的枪。”“拿去。”于是拉罗什雅克兰跳进城里，这座曾经被杜盖克林[10]包围的堡垒没有用云梯就被占领了。他们宁可要一筒弹药，而不要一块金路易。他们走到看不见家乡的钟楼的时候就要哭起来。逃走对于他们仿佛是很自然的事；在这种场合领袖们就叫喊：“扔掉木鞋，留着长枪！”军火缺乏的时候，他们数着念珠念经，冲到共和军的炮队里去抢他们弹药箱里的火药；到了后来代尔巴就向英国人要火药了。如果敌人迫近了，他们当中有伤兵，他们就把伤兵藏在高大的麦田里，或者在野生的羊齿科植物里，等到战役过后再回来找他们。他们没有制服。他们的衣服是破破烂烂的。农民也好，贵族也好，拿到什么就穿什么。罗野·慕连涅穿戴着从拉·弗来西戏院的藏衣室里抢来的一条头巾和一件骑兵的短外衣；特·波委利叶骑士穿的是一件律师的长袍，头上的羊毛小帽上面又加上一顶女人帽。每个人都有佩带和白腰带；官阶是用绶带的结来分别的。斯多弗雷有一个红结；拉罗什雅克兰有一个黑结；温普芬套着康城无套裤汉的袖章，他是半个吉隆特党，而且从来不离开诺曼底。他们的队伍里有女人：德·莱斯居尔夫人，她后来成为拉罗什雅克兰夫人；德丽丝·德·摩莲，她是拉·卢亚利的情妇，她曾经烧掉过各教区领袖的名单；拉罗西富各夫人，年轻貌美，她曾经手里拿着军刀，把农民集合在比-卢梭城堡的高大碉楼的脚下；还有那个号称为亚丹骑士的安东纳德·亚丹，在她被俘以后，她的无比英勇使得共和军执行枪毙的时候，为了尊敬她，仍然让她站着。这个史诗的时代是残酷的。每个人都疯狂了。德·莱斯居尔夫人故意让她的马践踏那些丧失战斗力躺在地上的共和军；

她说他们已经死了，其实也许只是受了伤。有时男人会变节投敌，女人却从来没有过。法兰西剧院的弗勒丽小姐虽然从拉·卢亚利那里投到马拉那里去，却是为了爱情的缘故。队长们往往和士兵们一样无知；德·沙比诺先生就不识字，连最普通的字都要拼错。各个领袖之间存在着敌意；沼泽地的队长们高喊："打倒上江人！"他们的骑兵很少，而且很难组成队伍。比热写道："一个欣然把他的两个儿子给我的人，如果我问他讨一匹马，他就会板起面孔来。"跳竿、叉子、镰刀、新的和旧的枪、猎刀、铲子、镶铁和带钉的木棍，就是他们的武器；有些头上还挂着用两根死人骨头做成的十字架。他们冲向敌人的时候高声叫喊，突然从四面八方跳出来，从树林里、山坡上、树丛里、低洼的道路上跳出来，他们向四面分散，就是说，围成新月形，残杀、歼灭，像闪电似的进行袭击以后就跑掉。当他们经过一座共和军的市镇时，他们砍倒"自由树"，把它烧掉，而且在周围围成圆圈跳舞。他们的一切行动都带有夜行的性质。旺代人的规律是：永远要出人意外。他们常常默不作声地走十五法里路，连一寸草都不会受到惊动。黄昏时，领袖们召开阵地会议决定第二天早上要袭击的共和军据点之后，他们装好子弹，喃喃地祷告，脱掉木鞋，排成长行穿过树林，赤着脚在灌木丛里和藓苔上走过，没有一点声音，没有一个人说话，连呼吸的声音也没有。是一群猫在黑暗中行走。

六 土地的灵魂附在人的身上

叛变的旺代如果把男的、女的和儿童都算上的话，估计人数绝不少于五十万。杜芬·德·拉卢亚利宣布的数字就是五十万名战士。

联邦主义者帮助他们；吉隆特党也做他们的同谋。拉·罗热尔派遣三万人到林原地区去。八个省结成同盟，五个在布列塔尼，三个在诺曼底。和康城结成兄弟同盟的埃弗来城在叛军中有两个代表：一个是它的市长萧蒙，一个是乡绅加登巴。在康城有布索、哥沙和巴巴鲁，在慕林有布列索，在里昂有沙桑，在尼姆有拉波·圣埃丁，在布列塔尼有米扬和杜沙代，所有这些人都鼓着嘴来吹这只火炉。

有两个旺代：大的一个从事森林战，小的一个从事丛林战；这个细小的差别就把夏烈特和让·舒昂分别开来。小旺代是正直的，大旺代是腐化的；小的要好得多。夏烈特被封为侯爵，皇军中将，并且获得了圣路

易大十字勋章；让·舒昂却始终是让·舒昂。夏烈特和土匪相差无几，让·舒昂却像一个游侠。

至于朋桑、莱斯居尔、拉罗什雅克兰这些伟大的领袖们，他们都弄错了。天主教大军的努力目标是一个愚蠢的妄想，失败是必然的。试想农民的队伍怎能进攻巴黎，乡村的联盟怎能围攻先烈祠，一些像狗叫似的颂歌和圣歌怎能压倒《马赛曲》，一队村夫怎能冲破一队智慧的大军？勒芒和沙文尼两次战役就粉碎了这个迷梦。旺代是不可能越过卢瓦尔河的。它能够做一切，只是不能跨过这一步。内战不能使人获得任何成就。越过莱茵河才显出凯撒的威名和拿破仑的伟大；越过卢瓦尔河只使拉罗什雅克兰葬送了性命。

旺代的真实力量只能表现在旺代的本土上；在这里这股力量是不能损伤的，不可捉摸的。旺代人在自己的家乡里是走私贩、庄稼人、兵士、牧人、违法猎户、游击队员、饲养牛羊的人、敲钟人、农民、侦探、杀人犯、圣器看守人、树林里的野兽。

拉罗什雅克兰不过是一个阿基利斯，让·舒昂却是一个普洛透斯[11]。

旺代的叛变失败了。别的叛变却是成功的，例如瑞士的叛变。像瑞士那种山上的叛变和旺代这种森林的叛变有这样的分别：大约由于环境的影响，前者是为理想而战，后者只是为偏见而战；前者在天空飞翔，后者在地下爬行；前者是为人道而战，后者是为自绝于人而战；前者争取的是自由，后者争取的是割据；前者保卫州郡，后者保卫教区。“自治州！自治州！”摩拉[12]的英雄们叫喊。前者要应付悬崖深谷，后者要应付沼泽泥潭；前者是在激流和飞溅的泡沫中生长的，后者是在藏着瘟疫的一潭潭潴水里生长的；前者的头顶上是蔚蓝的天空，后者的头顶上是树丛；前者在高峰顶上，后者在暗影中。

从高山所得到的教育和从低地所得到的教育是完全不同的。

一座山是一个城堡，森林却是一个埋伏所；前者教人勇敢，后者教人险诈。古人把诸神归于高山，把萨堤洛斯（生着羊角及羊蹄的半人半兽神）归于森林。萨堤洛斯是野蛮的，一半是人，一半是兽。自由的国

家有亚平宁山、阿尔卑斯山、比利牛斯山和奥林波斯山。帕那斯也是一座高山。白山是威廉·退尔的巨大的助手；印度的诗篇里充满着神灵和黑夜作激烈战斗的故事，从其中和在其上可以窥见喜马拉雅山。希腊、西班牙、意大利、瑞士的象征是高山；西莫利、日耳曼或者布列塔尼的象征是森林。森林是野蛮的。

地形可以影响人们的许多行为。它是人类的同谋者，它所起的作用比我们所想象的更大。当我们看到某些野景时，我们很想宽恕人类而归罪于宇宙；我们觉得这是大自然对人类的一种无声的挑战。旷野有时对良心是有害的，尤其是对不十分能辨别是非的良心；良心可能是伟大的，这样就产生了苏格拉底和耶稣，也可能是狭小的，这样就造成了阿特柔斯[13]和犹大。狭小的良心很快就成为爬虫；幽暗的森林，充满荆棘的树丛，树枝下的沼泽，就是它命定的经常出入的地方；它在那里无形中受到邪恶的浸染。视觉的幻象、不可解释的海市蜃楼、时间或者地点所产生的不安，把人们投入这种半宗教、半野蛮的恐怖中，这种恐怖在平时产生了迷信，在乱世就产生了残暴。这些幻觉持着火炬，照亮了杀人的道路。当强盗是头脑昏迷的。神秘的大自然有两种作用，它使智者目眩，使野蛮人目盲。当一个人无知，旷野里又充满了幻象时，一切都将成为不可思议；因此人们的内心便有了无数深渊。某些岩石、某些山涧、某些小树林、黄昏时枝叶间的某些可怕的空隙，迫使人们去做一些疯狂和残暴的举动。我们简直可以说有些处所本来就是邪恶的地方。

贝农和普来朗之间的那些阴暗小山，曾经目睹过多少悲惨的景象啊！

广阔的地平线引导心灵产生整体思想；受限制的地平线使人产生局部观念。这种观念有时会使伟大的心灵仅有渺小的气魄；让·舒昂就是一个例证。

整体思想被局部的观念所仇视，这就是进步的斗争。

乡土、国家，这两个词儿就包括了整个旺代战争；这是地方观念和整体观念的斗争，农民和爱国者的斗争。

七 旺代断送了布列塔尼的光荣

布列塔尼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叛徒。两千年来它的每次叛变都是对的，但这最后一次它却错了。不过，无论是反对革命或者反对帝制，反对特派委员或者反对贵族王公，反对共和政府纸币或者反对盐税，也不论是什么人在领导战争——尼古拉·拉宾也好，弗朗索瓦·德·拉奴也好，普鲁维奥上尉和拉·加纳西夫人也好，斯托弗雷、郭克罗和勒桑特里·德·比埃勒威也好；德·罗昂先生也好，德·拉罗什雅克兰先生也好——不论他们是拥护国王，或者反对国王，归根结底布列塔尼所进行的总是同样的战争，是地方反对中央的战争。

这些古老省份是一个池塘；池里的死水最不愿意流动，吹过的风没有使它苏醒过来，反而激怒了它。菲尼斯泰尔的确是含有深意的地名，法兰西大陆到这里终止，给予人们的田野到了尽头，子孙万代的前进停止了。“立定！”海洋向大陆这样叫喊，野蛮向文明这样叫喊。每一次全国的中心巴黎发出一次压力的时候，无论是来自王室的或者来自共和政府的，无论是拥护暴君的或者是维护自由的，都是一件新奇的东西，布列塔尼立刻准备反抗。“不要骚扰我们。你们要把我们怎么样？”于是沼泽拿起了叉子，森林拿起了马枪。所有我们的一切尝试，我们在立法和教育方面的倡议、我们的百科全书、我们的哲学、我们的天才、我们的光荣，这一切到了这个野人的前面都失败了；巴祖滋的警钟威胁着法国革命，富城的旷野起来反抗我们的群情愤激的公众广场，奥-德-泼雷的钟声向卢浮的钟楼宣战了。

这是可怕的愚昧。

旺代的叛变是一场不幸的误会。

这是一场规模巨大的遭遇战，巨人和巨人之间的争执，无限伟大的叛变，叛变的作用只是要在历史上留下一个名字：旺代。这个名字是光辉的也是黑暗的：为了逃亡的人而自杀，为了利己主义而尽忠，整天把无限的英勇献给懦夫；没有计算，没有战略，没有战术，没有计划，没有目的，没有领袖，没有责任感；显示出意志竟会无能到什么程度；既豪侠又野蛮；荒谬到了极点，企图筑起一道黑暗的屏障来挡住光明。这是愚昧无知对真理、正义、法律、理智和解放作了一次愚蠢而又傲慢的长期抵抗；它造成了八年的恐怖、十四省的蹂躏、田园的荒芜、收成的

毁败、村庄的焚毁、都市的摧残、住宅的劫掠、妇孺的屠杀；它像火种插进茅屋，利刃插入心胸；它是文明的恐怖，也是庇特先生的希望。这就是这场战争的真相，这是不自觉的弑亲的尝试。

总之，旺代战争证明了必须从四面八方打破布列塔尼的古老暗影，而且要把一切光明之箭同时射进这个丛林，由这一点看来，旺代也为进步服务过了。灾害会用一种阴惨的方法来把事情安排好的。

[1] 指穿黑袍的教士和黑森林。

[2] 塔尔蒙采地，布列塔尼亲王的采地。

[3] 冈比士（前529—前522），波斯国王，曾征服埃及，以残暴著名。

[4] 德落伊，高卢人和布列塔尼人的教士的称号，并无教堂，集合在森林里举行宗教仪式。

[5] 大石台，古代的石碑，由两块直立的石头上面横放一块构成，可能是墓地。

[6] 见《比热》第二卷第三十五页。——原注

[7] 宣誓教士是拥护共和政府的，农民属保王党，因此农民不相信这些教士，而且和他们捣蛋，乘机叛变。

[8] 庇特（1759—1806），当时的英国大臣，法国大革命势不两立的敌人。

[9] 见《比热》第二卷第三十五页。——原注

[10] 杜盖克林，中世纪时最有名的战士之一。

[11] 普洛透斯，预言之神。

[12] 摩拉，瑞士地名，一四七六年瑞士人在这里战胜无畏的查理。

[13] 阿特柔斯，根据希腊传说，是一个狠心的国王，憎恨他的弟弟，把他弟弟的两个儿子杀了，拿他们的肉来请他的弟弟吃。

第二卷 三个小孩

一 比内战更进一步

一七九二年的夏天很多雨水；一七九三年的夏天却很炎热。由于内战的关系，布列塔尼简直已经没有留下一条可以走的道路了。可是因为夏天天气的美好，所以还能够旅行。最好的道路的泥土是干燥的。

七月里一个晴朗的日子，黄昏时分，日落后一小时左右，一个从阿弗朗什那边来的骑马的汉子在一家名叫十字-勃朗沙的小客店门口停下来，这家客店开设在篷托松镇的入口，前几年还可以看到那招牌上写着“出售上等苹果酒”字样。这一天整天都很炎热，这时候却起了风。

这位旅客披着一件宽大的斗篷，连马的屁股也被斗篷盖着。他戴着一顶宽大的帽子，上面有三色帽徽，这是相当大胆的举动，因为在这个到处都有矮树篱笆和枪击的地方，一个三色帽徽就是一个靶子。斗篷系在颈上，两边分开，使他的双手能自由动作，斗篷里面隐约可以看见一条三色的腰带，两支手枪柄在腰带上露出来。斗篷下面露出一柄挂着的军刀。

听见马儿停下来的声音，店主人开了门出来，手里拿着一盏提灯。这时正是白天和黑夜交界的时候；公路上还很亮，屋子里已经很黑了。

店主人望着那只三色帽徽。

“公民，”他说，“你在这儿歇宿吗？”

“不。”

“那么你要到哪儿去？”

“到道尔去。”

“如果这样的话，请你回到阿弗朗什去，或者就在篷托松住下吧。”

“为什么？”

“因为道尔在打仗。”

“啊！”骑马的汉子说。

他接着又说：

“拿些燕麦来喂我的马。”

店主人把马槽拿来，倒了一袋燕麦下去，解下马勒，马儿一边喷气一边吃起来。

他们继续谈话。

“公民，这匹马是征用的吗？”

“不。”

“是你的吗？”

“是的。我花了钱买的。”

“你从哪儿来的？”

“巴黎。”

“不是直接从巴黎来的吧？”

“不是。”

“我想也不会，公路都隔断了。可是驿车仍然通行。”

“只通到阿朗松。我就坐到那里。”

“啊！不要多久全法国就不会再有驿车了。因为马儿找不到。一匹只值三百法郎的马要卖到六百法郎，饲料更贵得吓人。我曾经当过驿站长，现在却开起小食店来了。本来有一千三百一十三个驿站长，现在已经有两百个辞职不干。公民，你乘驿车是照新价目吗？”

“是的，是照五月一日起的新价目。”

“马车每站二十苏，双轮小马车每站十二苏，货车每站五苏。你是在阿朗松买的这匹马吗？”

“是的。”

“你今天骑着马走了一整天吗？”

“天一亮就开始走的。”

“昨天呢？”

“前天也是这样。”

“我明白了。你是经过登弗隆和莫尔坦来的。”

“也经过阿弗朗什。”

“听我的劝告，公民，休息休息吧。你一定累了，你的马儿确实累了。”

“马儿有疲倦的权利，人并没有。”

店主人再度注视旅客。旅客的脸庄重、冷静而严厉，周围披着灰白的头发。

店主人向公路上望了一眼，一望无际的公路上没有一个人影。他说：

“你就这样子一个人旅行吗？”

“我有一队卫队。”

“在哪儿？”

“就是我的军刀和我的两支手枪。”

店主人去拿了一桶水来给马儿喝，马儿喝着水的时候，他打量着那旅客，心里想：“不管怎样，他的神气很像一个教士。”

骑马的汉子问：

“你说道尔在打仗吗？”

“是的。这时候大概又开始了。”

“谁跟谁打？”

“一个贵族打另一个贵族。”

“你说什么？”

“我说一个拥护共和政府的旧贵族正在跟一个拥护国王的旧贵族打仗。”

“可是现在已经没有国王了。”

“还有一个小的。奇怪的是，这两个旧贵族是亲戚。”

骑马的汉子很注意地倾听。店主人继续说：

“一个年纪轻，另一个年纪老。是侄孙跟叔祖打仗。叔祖是保王党，侄孙是爱国志士。叔祖指挥白军，侄孙指挥蓝军。啊！他们决不放过对方的。这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战争。”

“你死我活？”

“是的，公民。对了，你想看看他们相互间的敬礼吗？这里有一张那个老头子设法在各处张贴的告示，所有的房子和所有的树上都贴遍了，连我的门上也给贴上了一张。”

店主人把灯凑近一张贴在一扇门上的方形告示，由于告示上的字很大，骑马的汉子不必下马也能看见：

德·朗特纳克侯爵敬告其侄孙郭文子爵阁下：如侯爵侥幸能将子爵阁下俘获，侯爵将以温和态度将子爵阁下枪决。

“这里，”店主人继续说，“有他的答礼。”

他转过身来，把灯照亮了另一扇门上的另一张告示，这张告示和第一张告示正好相对。旅客读道：

郭文警告朗特纳克：如捉获朗特纳克，即行枪决。

“昨天，”店主人说，“第一张告示贴在我的门上，今天早上就来了这第二张。连等也没有等回答就来了。”

旅客仿佛自言自语地低声说了下面的话，店主人虽然听见了却不十分懂得：

“对的，这不但是一个国家里的战争，也是家庭里的战争。必须这样，这样做是对的。要使人民恢复伟大的青春必须付出这样的代价。”

于是旅客把手举到帽边，眼睛盯着第二张告示，行了一个礼。

店主人继续说：

“你瞧，公民，就是这么一回事。我们在城里和大市镇里的人是赞成革命的，住在乡间的人反对革命；这就是说在城里的是法兰西人，在乡下的是布列塔尼人。这是城里人跟乡下人的战争。他们把我们叫做胖子，我们把他们叫做乡下佬。贵族和教士都帮他们。”

“不是所有的贵族和教士。”骑马的汉子打断他。

“当然不是，公民，我们这里就有一个子爵在跟侯爵打仗。”

他又对自己说：

“而且我确信我在跟一个教士说话。”

骑马的汉子继续说：

“这两个人谁占上风？”

“到目前为止，子爵占上风。可是他还得努力。这老头很顽强。他们俩都是属于这儿的贵族郭文家族的。这个家族有两支：大支的家长是德·朗特纳克侯爵，小支的家长是郭文子爵。今天这两支打了起来。从来没

见过一棵树的树枝会打起来，人却有这种现象。这个德·朗特纳克侯爵在布列塔尼是极有权势的；在农民们的心目中，他就是一个亲王。他登陆的当天就有八千人投了他；一星期内就有三百个教区揭竿而起。假使他能够在海岸上找到一个据点，英国人早就登陆了。幸而有郭文在这里，郭文是他的侄孙，这真是非常巧合的怪事。郭文当了共和军的司令官，他击退了他的叔祖。同时命运又使朗特纳克在到达的时候屠杀了一批俘虏，枪决了两个女人，其中一个女人有三个孩子，这三个孩子是被一个巴黎联队领养的。这样一来这支联队就变得非常凶猛。联队的名字叫红帽子联队。他们的人数已经剩下不多，可是剩下来的都是些愤怒的刺刀。他们已经合并到郭文司令的部队里。没有人能够抵抗他们。他们要给两个女的报仇并且把三个孩子夺回来。谁也不知道这老头怎样处置这三个孩子，这就是激怒这些巴黎近卫兵的原因。假使没有三个孩子这件事，这场战事也许不会像现在这样子。子爵是一个善良老实的年轻小伙子。那老头却是一个可怕的侯爵。农民们把这场战事叫做圣米歇尔和魔鬼贝尔邪布之战。你也许知道圣米歇尔是本地的一个天神。海湾前面海中央的一座山就用的是他的名字。据说他打倒了魔鬼，而且把魔鬼埋葬在这里附近的另一座山下，那座山叫做贝连坟。”

“对的，”骑马的汉子喃喃地说，“东巴贝连尼，就是贝连纽斯的坟墓，是贝鲁斯的，是贝尔的，是贝里亚的，是贝尔邪布的。”

“我知道你是很清楚的。”

店主人又暗地里对自己说：

“毫无疑问，他懂得拉丁文，他是一个教士。”

于是他又说：

“不错，公民，在农民的心目中，那个战争又开始了。毫无疑问，他们认为圣米歇尔就是保王党的将军，贝尔邪布就是共和党的司令官；可是如果真的有魔鬼的话，那一定是朗特纳克，真的有天神的话，一定是郭文。你不要什么东西吗，公民？”

“我带着水壶和一块面包。可是你没有告诉我道尔的战事进行得怎样

了。”

“事情是这样的。郭文率领着海岸远征军。朗特纳克的目的是发动全面的叛变，用下诺曼底来支持下布列塔尼，打开大门给庇特，以两万英军和二十万农民军来援助旺代大军。郭文打破了这个计划。他守住海岸，他把朗特纳克赶进内地，把英军驱逐到海里。朗特纳克曾经占领这里，郭文把他逐走了；他从他手里夺回朋多波；他把他从阿弗朗什逐走，把他赶出了上帝城，他阻止他到达格朗威勒。他正在计划强迫他退入富耶尔森林，在那里包围他。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昨天郭文带着他的军队到了这里。突然间警报来了。那个老头很狡猾，他突然移转阵地；有人通报说他向道尔进军。假使他占据了道尔，假使他在道尔山上安置了炮台——因为他有大炮——那么海岸上就有了一个给英国人登陆的据点，一切就完了。因此在这间不容发的时候，郭文——他是一个聪明人——自己考虑了一下，不请示，也不等待命令，就吹起了进军的号角，架起大炮，集合队伍，拔出军刀，向前进发，在朗特纳克向道尔进攻的时候，郭文向朗特纳克进攻。这两个布列塔尼人要在道尔会战。这将是一场好战。他们现在已经打起来了。”

“这里到道尔要多少时候？”

“带着辎重的军队至少要走三个钟头；可是他们已经打起来了。”

旅客侧起耳朵听了听，说：

“真的，我好像听见了炮声。”

店主人也听了听。

“是的，公民。还有枪声。他们在连续射击。你得在这里过夜。到那边去不会有好处的。”

“我不能停留。我一定要继续赶路。”

“你错了。我不知道你有什么要事，可是这样太冒险，除非是有关你在这世界上最宝贵的……”

“的确是这样的事。”骑马的汉子回答。

“……像有关你的儿子一类的事……”

“差不多。”骑马的汉子说。

店主人抬起头来，暗地里对自己说：

“可是这位公民在我看来是一个教士啊。”

他想了一想，又说：

“不管怎样，一个教士也可以有孩子的。”

“替我装上马勒，”旅客说，“我要付你多少钱？”

他付了钱。

店主人把马槽和水桶放在墙边，再回到旅客面前。

“你既然决定要走，请听我的忠告。很明显，你是到圣马洛去。那么，不要从道尔走。有两条路可走：一条是经过道尔，另一条是沿着海岸走。两条路差不多远近。沿着海岸的那条路经过圣乔治·德·布洛海尼、舍累爱、意瑞-勒-委威叶。这样道尔就在你的南边，刚加勒在你的北边。公民，在这条街的尽头，你会遇见两条分叉的路：左边的一条是到道尔的，右边的一条是到圣乔治·德·布洛海尼的。请注意听我的话，如果你要经过道尔，你就会陷入屠杀中。因此不要走左边那条路，要走右边的那条。”

“谢谢。”旅客说。

于是他刺马前进。

天已全黑，他走进了黑暗中。

店主人再也看不见他了。

旅客到了街的尽头，遇见了交叉路口，他听见店主人的声音远远地

向他叫喊：

“走右边的一条！”

他走了左边的一条。

二 道尔

教堂的产权登录簿上说：道尔是在布列塔尼的一个西班牙式的法国城市，其实道尔不是一个城市，只是一条街，一条古老的峨特式大街，左右两边排列着有柱子的房屋，排列得很不整齐，到处有突出街面的房屋，仿佛是这条街的海岬和海角，不过这条街仍然很宽阔。城里的其余部分只不过是些小巷，这些小巷以这条大街为直径，交织成一个网，条条小巷都通到这条大街，仿佛许多小溪注入大河。这座城没有城门和城墙，四面敞开着，前面又受制于居高临下的道尔山，因此这座城是经不住围攻的，可是这条街却能抵抗围攻。那些在五十年前还能看到的突出街面的房屋，加上街道两旁有柱子的两条走廊，形成一个非常坚固的阵地，可以抵抗最凶猛的进攻。每一座房子实际上就是一座堡垒，并且还要攻陷一座才能夺取另一座。年代久远的市场坐落在这条街的中部。

十字-勃朗沙的店主人说的话是对的，正当他说话的时候，整个道尔陷入了大混战。一场夜战突然在城里爆发，一边是早上开到的白军，另一边是黄昏时候突然来袭的蓝军。两边的军力并不相等，白军有六千人，蓝军只有一千五百人，可是双方的顽强却相等。最值得注意的是，倒是那一千五百人来攻打这六千人。

一边是一群乌合之众，另一边却是一支军队。一边是六千个农民，皮衣上挂着耶稣圣心，圆帽子上扎着白带，臂章上有基督教徒徽号，腰带上挂着念珠，他们的武器中叉子比军刀和没有刺刀的火枪更多，他们用绳子拉曳大炮，配备很坏，训练不足，武器不全，可是非常激昂。另一边是一千五百名兵士，戴着有三色徽章的三角形帽子，穿着有长裾和大反襟的衣服，有交叉的肩带，有铜柄的军刀，有插着长刺刀的枪，他们受过训练，队伍齐整，他们既柔顺又凶猛，像懂得发号施令的人那样懂得服从，他们也是志愿军，可是他们是为祖国而战的志愿军，不过他们穿的是破破烂烂的衣服，脚上也没有鞋子。站在保王军一边的是些游

侠的农民，站在革命一边的是些赤着脚的英雄。这两支军队各有一个领袖作为它们的灵魂，保王军的领袖是一个老头子，共和军的领袖是一个年轻人。一个是朗特纳克，另一个是郭文。

大革命中除了产生一些年轻的巨人像丹东、圣茹斯特和罗伯斯比尔之外，还产生一些像荷士和马索 [1] 一类的完美的青年。郭文就是其中之一。

郭文的年龄是三十岁，他有大力士的外貌、预言家的严肃的目光、孩子般的欢笑。他不吸烟，不喝酒，不咒骂。在战争中他还带着化妆用品，他很留心他的指甲、他的牙齿和他的栗色的美发；在行军休息时，他拿起他的满布弹眼的上尉制服，抖掉上面的一层白色灰尘。他常常不顾死活地冲入枪林弹雨中，可是他从来没有受过伤。他的非常温和的声音在发号施令时能够很适当地变得粗暴有力。他能够以身作则地在地上过夜，在北风中，在下雨或者落雪的天气中裹着斗篷，把他的可爱的脑袋枕在石头上过夜。他是一个英雄，也是一个天真的人。手里握着军刀可以改变他的面目。他有女性的柔弱风度，可是在战争中他却变得非常可怕。

此外他还是一个思想家和哲学家、一个年轻的圣人；看见他的人把他比作亚西比德 [2] ，听过他的谈吐的人把他比作苏格拉底。

在法国大革命这种可以创造英雄的伟大时势中，这个年轻人立刻就成了一名军事领袖。

由他亲手组成的师团，像罗马的军团一样，是很完备的一支小军队，里面有步兵和骑兵，有侦察兵、开道兵、工兵、架桥兵；罗马军团有弩炮，他的军队有大炮。一共有三门装架得很好的大炮，使师团的力量增强而又易于运用。

朗特纳克也是一个军事领袖，但比郭文更厉害。他更深思熟虑而且更大胆。真正的年老英雄往往比年轻的英雄更冷酷，因为他们离开生命的黎明已经很远；也更大胆，因为他们离死亡很近。他们会失去什么？简直没有什么。因此朗特纳克的作战是大胆的，同时也是巧妙的。不过总的说来，在这个老头和年轻人的顽强的搏斗中，几乎总是郭文占上

风。这多半是由于运气的关系，没有别的什么原因。一切幸运，连战争这种可怕的幸运，都是属于年轻人的。胜利本身有点像个女性。

朗特纳克对郭文极感愤怒；首先因为郭文打败他，其次因为郭文是他的亲属。“他为什么要去参加雅各宾党？这个郭文！这个小坏蛋！”郭文也是他的继承人，因为侯爵没有子女，侄孙就差不多等于是他的孙儿！“啊！”这位半祖父说，“如果我逮住他，我一定要把他当作一条狗似的杀掉！”

此外，共和政府把朗特纳克侯爵引为心腹之患也的确不是没有理由的。他一登陆就使人震动。他的名字像火药的导火线一样燃遍了整个旺代叛变地区，朗特纳克马上成为一个核心。在这种性质的叛变中，每个人互相忌妒，各人有各人的森林或者山谷，突然来了一个更高级的统帅，就能把分散而且地位相等的领袖们集合起来。几乎所有森林里的领袖都投了朗特纳克，而且不论远近的人都服从他。

只有一个人脱离了他，那人就是最初投他的加娃。为什么？因为加娃曾经是别人的心腹。加娃知悉旧式内战的一切秘密，而且采用了旧式内战的一切策略，朗特纳克的到来却是要把这一切废弃而且要用别的东西来代替。谁也不愿意接收一个别人的心腹；拉·卢亚利的鞋子朗特纳克穿起来不合适。因此加娃离开了他去投了朋桑。

作为军事家，朗特纳克是属于腓特烈二世一派的；他想把正规战和游击战结合起来。他既不想有像天主教保王军那样庞大的一队乌合之众，这群乌合之众只有被歼灭的命运，也不想有分散在丛林和小树林里的游击队伍，这种队伍能够使敌人疲于奔命，可是不能够歼灭敌人。游击战争不会有结果，或者得到很坏的结果；往往开始时是攻打共和政府，结果却是抢劫一辆公共马车。朗特纳克对布列塔尼战事的看法，既不像拉罗什雅克兰一样全部要在平原作战，也不像让·舒昂一样全部要在森林作战；既不要旺代的战法，也不要舒昂的游击战。他要的是真正的战争；他要利用农民，可是还要靠正规军来支持农民。为战略的缘故他需要这些游击队，为战术的缘故他需要正规军。他发觉这些农民军能够迅速集合，迅速分散，是用来进攻、埋伏和袭击的最好的工具；可是他觉得这种军队流动性太大，在他的手里好像水一样。他想在这种浮动而

混乱的战争中创立一个坚实的据点；他想用正规军来配合森林里的蛮军，让正规军成为支配农民军的轴心。这是深思远虑而且可怕的办法，这个办法如果成功，旺代就会成为牢不可破的了。

可是到哪儿去找正规军呢？到哪儿去找兵士呢？到哪儿去找许多联队呢？到哪儿去找一支现成的军队呢？到英国去找。这样朗特纳克就一心一意地要引英国人登陆。党派的自尊心也埋没了；白色的徽章遮住他的眼睛，使他看不见红色的制度。朗特纳克只有一个念头：在沿海夺取一个据点，把这个据点献给庇特。因此，看见道尔没有守兵他就扑了过来，他得到道尔就可以得到道尔山，得到道尔山就可以得到海岸。

这个地点的确是选择得很好。道尔山上架起大炮来一边可以扫荡弗雷斯诺瓦，另一边可以扫荡圣勃雷赖德，又可以使康加勒的巡洋舰队不敢迫近，因而从拉-舒-库哀农到圣米落瓦-德-翁德之间的全部海岸都可以登陆。

为着实现这个决定性的计划，朗特纳克带来了六千多人和他所有的大炮，这六千多人是他手下的农民军的精锐，他的大炮包括十门可以放射十六磅重炮弹的长炮，一门可以放射八磅重炮弹的小炮和一门可以放射四磅重的炮弹的野炮。他想在道尔山上建立起一座坚强的炮台，他根据的原则是：十门炮发出一千颗炮弹比五门炮发出一千五百颗炮弹效力要大得多。

成功似乎是十拿九稳的。他有六千人。在阿弗朗什方面他只要防范郭文的一千五百人，在狄南方面只要防范莱谢勒。莱谢勒固然有二万五千人，可是他离道尔有二十里路。朗特纳克因此很放心，莱谢勒方面，遥远的距离抵消了人数的优势，郭文方面，人数少抵消了距离近。再，莱谢勒是一个笨伯，后来他竟让他的二万五千人在十字战原野上被人歼灭，然后用自杀来赎他的罪。

因此朗特纳克是十分安全的。他的进兵道尔既突然又残暴。朗特纳克侯爵一向享有残暴的名声，大家都知道他是毫无怜悯心的。没有人敢抵抗他。受惊的百姓都躲在屋子里坚守不出。六千名旺代农民军以乡下人特有的纷乱秩序进占了城市，简直像在赶集，没有军需官，没有指定的住所，胡乱地扎营，在露天烧饭，分散到各个教堂里去，放下枪，拿

起了念珠。朗特纳克匆匆忙忙地带着几个炮队军官去勘察道尔山，把队伍交给古治-勒-布里昂率领，这个人是他的阵地军曹。

这位古治·勒·布里昂在历史上曾经留下一点小名声。他有两个诨名，一个叫做“杀蓝魔王”，因为他经常屠杀爱国志士，另一个叫做“伊曼纽斯”，因为他有些形容不出的令人恐怖的地方。“伊曼纽斯”是下诺曼底的一个古老的字，从“伊曼尼斯”一字演变而来，意思是令人恐怖的超人的丑陋，差不多是人世间所找不出的，像魔鬼、恶煞、妖怪之类。一本手写的古籍里曾经这样写着：“余以双目得见伊曼纽斯。”到了今天，林原里的老人们已经不知道古治-勒-布里昂是谁，也不知道“杀蓝魔王”是什么意思，可是他们还模糊地记得“伊曼纽斯”。“伊曼纽斯”已经和当地的种种迷信结合起来。在特雷摩料和布廉莫加两个村子里人们到现在还谈论着“伊曼纽斯”，因为古治-勒-布里昂曾经在这里留下他的可怕的脚印。在旺代，别的人是粗野的，古治-勒-布里昂却是野蛮的。他简直是一个野蛮的酋长，浑身刺花，刺的是十字和百合花；脸上流露出丑恶的而且几乎是非人的光彩，他的灵魂和别人的灵魂丝毫不相同。在战争中他有非人的勇敢，战争过后更凶暴。他有一颗阴险的心，肯作一切牺牲，也爱好一切激烈疯狂的举动。他也会推理吗？会的，不过他的推理像蛇的爬行一样，是弯弯曲曲的。他从英雄主义开始，最后到达屠杀。我们没法子知道他的一切决定从哪儿来，这些决定由于古怪可怕，有时也显得伟大。一切意想不到的恐怖行为他都能够做出来。他的残暴是史诗式的。

所以他才有了这个丑怪的诨名：“伊曼纽斯”。

朗特纳克侯爵很信任他的残暴。

伊曼纽斯极端残暴固然是事实，可是在战略和战策上他却不那么高明，也许侯爵任命他做阵地军曹是错误的。不过侯爵仍然把他留下来，叫他代替自己执行职务而且照料一切。

古治-勒-布里昂只是一个武夫，不是一个好军人，叫他去扼杀整个部落的人他能够胜任，叫他保卫一座城市却不十分合适。不过他仍然派出了卫兵站岗。

黄昏时分，朗特纳克侯爵勘察了装置炮台的地点以后，向道尔城回来，突然间，他听到了炮声。他向前张望。大街上升起一股红烟。这是对方的偷袭、侵入和进攻；城里已经开了火。

他虽然是一个很难得受惊的人，这时也吓呆了。他绝对没有预料到这样的事。这到底是谁呢？显然不会是郭文。不会有人向四倍于自己的兵力进攻的。难道是莱谢勒吗？那么他要怎样迅速地行军啊！不像是莱谢勒，不可能是郭文。

朗特纳克催马前进；在路上他遇见逃难的百姓；他向他们询问，他们都吓疯了。他们嚷着："蓝军！蓝军！"等到他到达的时候，情形已经很糟。

下面就是事情的经过。

三 小军队大战役

我们刚才说过，农民军到达道尔以后，就分散到城里各处，每个人高兴干什么就干什么，这是在"友谊地服从"的原则下一般的情形，所谓"友谊地服从"是旺代派人士经常挂在口头的一句话。这样的服从能够造就英雄，可是不能够制造兵士。他们把大炮和辎重藏在古老市场的拱门下面，他们疲倦了，他们吃着、喝着、数着念珠念经，乱七八糟地躺在大街上，与其说是守卫着这条大街，不如说是把这条大街给堵塞住了。黑夜降临以后，他们大部分都已入睡，头都枕在包袱上，有些人身边还躺着他们的老婆，因为农妇们时常跟随着她们的丈夫；在旺代，怀孕的妇女是给军中当间谍的。那时是七月里一个温和的夜晚，星星在深蓝色的天空上闪耀。这队露营的人简直像一群商旅在途中休息，而不像是部队在扎营，这时全队的人都平静地在休憩着。突然间，那些还没有闭上眼睛的人在薄明的光线下看见大街的入口处有三门大炮对准他们。

那是郭文的大炮。他偷袭了守卫的岗哨，进了城，率领他的队伍占据着大街的入口。

一个农民立起来叫喊："那边是谁？"同时放了一枪；一声炮响回答了他。接着爆发了一阵猛烈的枪声。所有在昏沉沉地睡觉的人们都惊跳

起来。这是很可怕的一下打击。他们在星光下睡觉，却在连珠炮弹下醒过来。

最初的一刹那间是可怕的。没有什么比一群惊惶失措的群众更可怜的了。他们抢着去拿武器。他们叫喊着，奔跑着，有许多倒了下来。这些被袭击的坚强汉子不知道自己在做些什么，他们自己互相枪击。有些吓昏了的人从屋子里跑出来，又跑进屋子，又跑出来，不知所措地在战斗中乱窜。一家人在互相呼喊。这是一场悲惨的战斗，连妇女和小孩也卷在里面。呼啸着的炮弹拖着长长的光芒划破黑暗。枪弹从每个黑暗的角落里放射出来。到处都是浓烟和纷乱。辎重车和炮车纠缠在一起，更加重了纷乱的程度。马儿也惊跳起来。人们践踏在受伤的人身上。地下到处是呻吟声。这些人惊惶，那些人吓昏了。兵士和军官互相找寻。在这一切中，有些人还抱着阴沉的冷漠态度。一个女的靠着一垛墙坐着，给她的婴孩哺乳，她的丈夫一条腿断了，也背靠着墙，一面流血，一面镇静地给马枪装上子弹，向前面黑暗中放枪。有些人卧倒在地上，把枪放在马车的车轮中间开放。不时爆发出一阵喧闹的喊声。大炮的巨响淹没了一切。这是非常可怕的。

当时的情形有点像伐树；所有的树都倒下来，一棵倒在另一棵身上。躲藏着的郭文给敌人以致命的扫射，自己却牺牲得很少。

可是在紊乱中仍然很勇猛的农民最后也一致防守起来；他们退到市场里面，这个市场是一个宽阔的昏暗的堡垒，也是一个石头柱子的林子。他们在这里又找到了立足点；一切和树林相像的东西都能够恢复他们的信心。伊曼纽斯尽了他的能力去代替朗特纳克执行职务。他们有大炮，可是使郭文感到极端惊讶的，是他们没有利用这些大炮。那是因为炮队的军官们都跟随朗特纳克去勘察道尔山，剩下的弟兄们不知怎样使用这些长筒炮和小炮；他们用密集的枪弹来回答蓝军的炮轰。农民们用一齐射击来回答敌人的连珠炮弹。现在有了掩蔽的倒是他们。他们把二轮马车、垃圾车、辎重、市场里所有的木桶都堆起来，临时筑成一道很高的防御工事，中间留下一些空洞作为枪眼，马枪就从这些枪眼里伸出来。他们从这些枪眼里给敌人以致命的扫射。这一切很快就完成了。只有一刻钟时间市场就变成了一道牢不可破的防线。

这对于郭文倒是很严重的一件事。这个市场突然变成了一座城堡，那是意想不到的。农民们躲在里面，兵力又集中，又坚强。郭文的偷袭固然成功，可是他没有能够使敌人溃走。他下了马。他把双手交叉在胸前，一只手握着军刀，站在照亮炮队的火炬的亮光下，很注意地望着前面的一片黑暗。

在亮光的照耀下，他的高大身材使躲在市场里面的人们很清楚地看见他。他已经成了他们的目标，他自己却没有想到这一点。

市场里面放射出来雨点似的子弹落在沉思着的郭文的身边。

可是他有大炮来对抗这些马枪。炮弹总是得到最后胜利的。谁有炮队谁就能够胜利。只要很好地运用他的炮队，他必然可以占上风。

骤然间从充满黑暗的市场里射出一道闪电似的光芒来，一种轰雷似的声音响了一下，一颗炮弹打过来，洞穿了郭文头上的一所房子。

防守的一边用大炮来回答大炮了。

这是怎么一回事？情势有了新的发展。现在大炮不限于一边独有了。

第二颗炮弹紧跟着头一颗飞过来，打进郭文身边的墙上。第三颗炮弹把他的帽子打落在地上。

这些炮弹都是大口径炮弹。是一门可以发射十六磅重弹口径的炮在放射。

“他们在向你瞄准，司令员。”炮手们叫道。

于是他们把火炬弄熄。沉思着的郭文把帽子拾起来。

的确有人在瞄准郭文，那是朗特纳克。

侯爵刚从后面走到防御工事里面。

伊曼纽斯奔过去迎接他。

“爵爷，我们受到了意外袭击。”

“被谁袭击？”

“我不知道。”

“到狄南的路还通吗？”

“我想是通的。”

“必须立刻撤退。”

“已经开始撤退了。有许多人已经逃了。”

“不能够逃，要撤退。你们为什么不使用大炮？”

“我们吓昏了，而且炮队军官又不在这里。”

“让我来。”

“爵爷，我已经尽可能把辎重、妇女和一切用不着的东西送往富耶尔森林。那三个小俘虏怎么办？”

“啊！那三个小孩吗？”

“是的。”

“他们是我们的人质。把他们带到拉·图尔格去。”

说完了这些话，侯爵就向防御工事走去。领袖一来，一切就不同了。这道防御工事对于运用大炮是不合适的，只容得下两门大炮；侯爵架起了两门十六磅重弹口径的大炮，装好炮眼。当他在一门大炮上面俯下身子从炮眼里视察敌人的炮队时，他望见了郭文。

“是他！”侯爵叫道。

于是他亲自拿了炮帚和炮杵，装上炮弹，插好准星，瞄准。

他三次瞄准郭文都没有打中。第三次只打掉了他的帽子。

“真笨！”朗特纳克喃喃地说，“稍为低一点，我就打中他的脑袋了。”

突然间火炬熄灭，他的面前只有一片黑暗。

“好。”他说。

他转过身来对那些农民炮手叫喊：

“装炮弹！”

郭文方面紧张的程度并未减轻。情势越加严重了。这场战役正在展开新的局面。防守方面也在用大炮来攻击他了。谁能预言他们不会反守为攻呢？他的敌人除去死掉的和逃掉的以外，至少还有五千人，而他只有一千二百人可用。假如敌人发觉共和军人数的劣势又怎样呢？那时候双方原来扮演的角色一定会对调一下。进攻的人会被人进攻。只要防御工事里面的人冲杀出来，共和军就可能完全失败。

怎么办呢？他不能够从正面向敌人进攻；打硬仗根本是梦想，一千二百人不可能击败五千人。一下子攻破敌人既不可能，等下去又很危险，必须把战事结束。可是怎样结束呢？

郭文是这一带的人，他熟悉这城市；他知道在旺代军据为防地的古老市场背后有许多纵横交错的狭窄弯曲的小巷。

他转过来向着他的副官盖桑，这位副官就是勇敢的盖桑大尉，后来由于扫荡了让·舒昂的出生地共塞斯森林和在塞纳水堤上抵挡叛军，使布尔奴夫不致陷落而享有盛名。

“盖桑，”他说，“我把指挥权交给你。尽可能地使用全部火力。用连珠炮弹来打破敌人的防御工事。替我牵制住前面这些敌人。”

“我懂了。”盖桑说。

“把整个队伍集中起来，装好子弹，准备进攻。”

他又凑到盖桑耳边说了几句。

“照办。”盖桑说。

郭文继续说：

“我们的鼓手都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

“我们一共有九个鼓手。你留下两个，七个跟我来。”

七个鼓手一声不响地走到郭文前面排成一行。

这时候郭文叫喊：

“红帽子联队到我这儿来！”

十二个人——其中一个是曹长——从大队中走出来。

“我要的是整个联队。”郭文说。

“我们就是整个联队。”曹长回答。

“你们只有十二个人！”

“我们只剩下十二个。”

“好。”郭文说。

这位曹长就是那个好心而粗鲁的军人拉杜，他曾经在索德烈树林以整个联队的名义收养了他们遇见的那三个孩子。

我们记得，他们在厄伯-昂-派若只有一个小队的人被消灭，拉杜侥幸不在其中。

近边有一辆装着草料的马车；郭文指着马车对曹长说：

“曹长，命令你的兵士搓些草绳来缠在枪支上，使枪支互相撞碰时不致发出响声。”

一分钟过后，命令已经在沉默和黑暗中执行完毕。

“已经照办了。”曹长说。

“兵士们，把鞋子脱下来。”郭文继续说。

“我们没有鞋子。”曹长回答。

连鼓手在内，他们一共有十九个人；郭文是第二十个。

他喝叫道：

“排成单行。跟我来。鼓手在我后面，联队在最后。曹长，你指挥联队。”

他带头率领着这一行人，在双方继续炮轰中，这二十个人像影子一样向前溜着，走进了寂静无人的小巷中。

他们这样走了一些时候，沿着房子像蛇似的蜿蜒前进。整个城市像死去一样；市民都蜷缩在地窖里。没有一扇门不闩上，没有一扇护窗板不关上。到处都没有亮光。

这里是静寂的，大街上却响着猛烈的爆裂声；炮战在继续；共和军的炮台和保王军的防御工事发狂似的互相喷射着炮弹。

这样弯弯曲曲地走了二十分钟，在黑暗中仍然能够很有把握地前进的郭文走到了一条小巷的尽头，这条小巷和大街接连，不过这时他们是在市场的后边。

位置改变了。在这一边并没有防御工事，那是建筑防御工事的人永远忽略的一件事。市场是四面敞开的，可以从柱子之间走进去。柱子旁边停着几辆准备撤退的辎重马车。郭文和他的十九名兵士面对着五千旺代军，不过他们是在旺代军的背后，不是在前面。

郭文低声和曹长说了几句话；兵士们把缠在枪上的草绳解下来；十二个近卫兵在小巷的街角后面排成阵势，七个鼓手高举着鼓棒等待命令。

大炮的发放是有间歇的。突然间，在炮声间歇的时候郭文举起他的

军刀，用一种仿佛在静寂中吹起喇叭似的声音叫喊：

“两百人在右边，两百人在左边，其余的人在中间！”

十二枝枪一齐放，七个鼓手敲起进攻的鼓号。

于是郭文喊出蓝军惯用的可怕的口号：

“上刺刀！冲锋！”

效果是惊人的。

全体农民军都以为有人从背后袭击他们，并且相信后面又来了一支新的军队。同时在大街的入口处盖桑率领的队伍听见了鼓声就开始行动，也敲起进攻的鼓号，飞似的向防御工事冲过来。农民们发觉他们被人前后夹攻了。恐怖总是夸大的，在恐怖中听见手枪会以为是炮声，一切喊声都像鬼叫，听见狗吠会以为是狮子吼。外加一般农民容易受惊就像茅屋容易着火，也像着火的茅屋很快就变成火灾一样，受惊的农民很快就变成溃兵。于是一种难以形容的逃窜现象就出现了。

不到几分钟，整个市场都空了，受惊的农民四散逃窜，军官们毫无办法。伊曼纽斯无济于事地杀死两三个逃兵，到处只听见“逃命啊！”的喊声。整个队伍以风卷残云的速度从城里的街道上逃出去，就像从筛孔里漏下一般，走到田野上才四散奔逃。

有的逃向新堡，有的逃向布勒格，有的逃向昂特林。

朗特纳克侯爵眼看着这一场溃败。他亲手把大炮眼孔堵塞以后，才慢慢地冷静地作最后一个撤退的人，他对自己说：

“毫无疑问农民军是不行的，我们必须要有英国人。”

四 这是第二次了

这场战事是大获全胜。

郭文转过来对红帽子联队的兵士们说：

“你们只有十二个人，可是你们抵得上一千个人。”

统帅的一句夸奖，就是那时候的一枚十字勋章。

盖桑奉了郭文的命令到城外去追赶逃兵，俘获了很多。

他们点起火炬搜索全城。

来不及逃走的都投降了。大街上点着了许多火罐子来照明。街上布满了死尸和伤兵。一场战事总要费些气力才能结束，这里那里还有几群已临绝境的兵士在继续抵抗，直到被包围以后他们才放下武器。

在敌人溃败的无比纷乱中，郭文注意到一个勇猛的汉子，他像天神似的敏捷和坚强，掩护着别人逃走，自己却不撤退。这个农民威风凛凛地使用他的马枪，用枪身来射击，用枪柄来猛击，竟至把枪柄也敲断了；现在他一只手握着手枪，另一只手拿着军刀。没有人敢走近他。突然间郭文看见这汉子摇晃起来，而且把背靠在大街的一根柱子上。他受伤了。可是他的手上始终握着军刀和手枪。郭文把刀挟在腋下向他走过去。

“投降吧。”他说。

汉子紧紧地盯住他。汉子身上的伤口在流血，血从他的衣服下面流出来，在他脚下聚成了一摊。

“你已经是我的俘虏了。”郭文又说。

汉子仍然不开口。

“你叫什么名字？”

汉子回答：

“我叫做黑影里跳舞。”

“你是一个勇士。”郭文说。

他伸出手来要和汉子握手。

汉子回答：

“国王万岁！”

他奋起剩下来的一点气力，同时举起双手，一只手向郭文的心胸开了一枪，一只手向郭文的脑袋一刀砍过去。

他这样做快得像只老虎，可是另外有一个人比他更快。那人是一个刚到达的骑马的人，他在那里已经有几分钟，可是没有人注意他。这人看见那个旺代党人举起了军刀和手枪，就冲到他和郭文中间。假使没有这个骑马的人，郭文早就死了。那一下枪打中了那匹马，军刀砍到骑马的人的头上，两个都倒了下来。这一切都发生在仅够叫喊一声的短促时间里。

那个旺代党人也气衰力竭地倒在石路上。

军刀正好砍在骑马的人的脸上；他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觉。那匹马已经打死了。

郭文走近来。

“这人是谁？”他说。

他仔细打量他。血从他的伤口里涌出来，流满一脸，仿佛给他戴上了一只红色面具。没法子看清楚他是谁，只看见他的头发是灰白色的。

“这人救了我的性命，”郭文继续说，“这里有人认识他吗？”

“报告司令，”一个兵士说，“这人是几分钟以前进城的。我看见他到达。他是从通到篷托松的公路上来的。”

部队的外科军医带着药箱急急忙忙地奔过来。受伤的人还没有恢复知觉。医生察看了伤口以后说：

“只不过是一下刀伤。算不了什么。可以再缝起来的。过了八天他就没事了。这一刀可砍得真准。”

受伤的人披着斗篷，系着一条三色腰带，有两支手枪和一把军刀。

他被抬到担架上。他们解开他的衣服。有人提了一桶清水来，医生洗干净他的伤口。他的脸逐渐显现。郭文非常注意地凝视着他。

“他的身上有什么文件吗？”郭文问。

医生摸了摸旁边的一只衣袋，从里面抽出一只皮夹，递给郭文。

这时候受伤的人被冷水刺激醒过来了。他的眼皮微微地动着。

郭文在皮夹里面搜索；他找到了一张折成四折的纸，他把这张纸打开，念道：

“公安委员会令：派西穆尔登公民……”

他叫起来：

“西穆尔登！”

这下喊声使那个受伤的人张开了眼睛。

郭文完全发狂了。

“西穆尔登！是你！你救我的性命，这是第二次了！”

西穆尔登望着郭文。他的流着血的脸上流露出难以形容的快乐的光辉。

郭文在他身边跪下来叫道：

“我的恩师！”

“你的父亲。”西穆尔登说。

五 一滴冷水

他们已经有好多年没有见面，可是他们的心从来没有分开过，他们彼此立刻认出来，仿佛他们只是昨天才分离似的。

道尔的市政府临时被改为野战医院。西穆尔登被抬到一间小房间的

床上，这间小房间的隔壁就是大客厅，那是放置伤兵的普通病房。医生把他的伤口缝好，停止他们两人的互诉衷情，而且认为必须让西穆尔登睡一觉。郭文这方面也有无数的事情等待他去处理，这些事情都是胜利者必须操心和必须负起责任去处理的。房间里只剩下西穆尔登一个人，可是他睡不着；他身上有两种寒热：伤口所引起的寒热和快乐所引起的寒热。

他睡不着，可是他又觉得自己并不是醒着。这是可能的吗？他的梦想实现了。西穆尔登是一个不相信运气的人，可是他中了头奖。他又找到了郭文。他离开他的时候，他还是一个小孩子，他再度遇见他的时候，他已经是一个成人了；他看见他现在是一个伟大、勇猛、人人畏惧的人了。他看见他获得胜利，为人民的事业获得胜利。郭文是革命在旺代的柱石，而把这根柱石献给共和国的是他，西穆尔登。这个胜利者是他的学生。这个学生将来也许能够进入共和政府的先烈祠，他在这个学生的年轻的脸庞上所看见的，是他，是西穆尔登的思想在闪耀放光；他的门徒，他的精神上的儿子，现在已经是一个英雄，在不久的将来就会举世闻名。西穆尔登仿佛又一次看见自己的灵魂化成伟人。他刚才亲眼看见郭文怎样作战；他就像亲眼看见阿基利斯作战的喀戎 [3] 教士和半人半马怪物有一种奇异的类似，因为教士也只有半个身体是人。

这次事件中的种种巧合，再加上他的伤口引起的不眠，使西穆尔登的内心充满了一种神秘的陶醉感觉。一个年轻人的命运，正跨上了光明灿烂的前途，尤其加深他的快慰的，是他自己对这个命运有绝对左右的权利；假如他刚才看见的那种战绩再有一次，那么西穆尔登只要说一句话，共和政府就会把一支军队信托给郭文。看见别人事事都能成功时所引起的惊异，是再眩惑人不过了。那是每个人都有他的军事梦想的时代，每个人都想一手提拔出一个将军的时代：丹东想提拔韦斯特曼，马拉想提拔罗西诺，埃贝尔想提拔隆辛；可是罗伯斯比尔却想把这些人都废除不用。为什么不用郭文呢？西穆尔登自己对自己说；于是他开始梦想。无限的可能性展开在他面前；他从一种假定想到另一种假定；所有的障碍都消失了；一个人只要踏上了这种梯子就不会再停下来，他可以毫无限制地上升，他开始的时候是一个普通人，到达的时候就变成一个显要人物。一个伟大的将军只是军队的统帅，一个伟大的军事领袖同时

也是一个富有理想的领袖；西穆尔登梦想郭文是一个伟大的军事领袖。梦想是走得很快的，他仿佛已经看见郭文在海洋上追逐英国人，在莱茵河上讨伐北方的那些国王，在比利牛斯山上击退西班牙人，在阿尔卑斯山上打着号召罗马人起来的信号。西穆尔登是有双重人格的，他是一个温和的人，也是一个阴郁的人；现在这两方面都满足了。因为他的理想人物是一个铁石心肠的人，所以他看见郭文是崇高的，就以为郭文也是严酷的。西穆尔登以为任何事情在建设以前，首先必须破坏，因此他对自己说：现在的确不是一个温情的时代。郭文一定会“及格”的，“及格”是当时流行的用语。西穆尔登想象着郭文用脚踏破黑暗，郭文披着光明的铠甲，前额闪着流星的光芒，展开想象中的正义、理性和进步的大翅膀，手里拿着一把剑，既是一个天使，也是一个毁灭一切的凶神。

正当他的梦想达到最高峰，差不多出神入化的时候，他听见从半开着的门外传过来的隔壁大病房里的谈话声；他认出那是郭文的声音，这个声音虽然分别多年，始终还在他的耳朵里响着，而且从成人的声音里，他又听出过去那个孩子的声音。他听着。一阵脚步声。几个兵士说：

“报告司令，这个人就是向你开枪的人。他趁没有人看见他的时候爬到一个地窖里去。我们把他找到了。这就是他。”

于是西穆尔登就听见郭文和那个俘虏一问一答：

“你受伤了吗？”

“我还结实得能够接受你的枪毙。”

“把这个人放在病床上。包扎他的伤口，照料他，治好他。”

“我愿意死。”

“你要活着。你代表国王要杀死我；我代表共和政府宽恕你。”

西穆尔登的前额上掠过一层暗影。他像突然从梦中惊醒一样，他带着一种阴惨的沮丧喃喃地说：

“的确，他是一个软心肠的人。”

六 胸部创伤治好了，心上还在流血

西穆尔登的刀伤是很快就能治好的；可是另外一个地方有人受的伤比西穆尔登更严重。那就是被枪决了，又被乞丐泰尔马克从厄伯-昂-派若田庄的大血泊里救出来的那个女人。

米歇尔·佛莱莎的伤势比泰尔马克所想象的更要重些：她的胸膛上端的伤口通到肩胛骨上的伤口；一粒子弹打碎了她的锁骨，同时另一粒子弹穿透她的肩膀。可是因为肺部没有受伤，她是可以复原的。泰尔马克是一个“哲学家”，这是农民的用语，意思是说他懂一点医道，一点外科，也懂一点巫术。他把这个受伤的女人带到他的兽穴里来，放在他的海草床上，用那些称为“草药”的神妙东西来医治她，她居然活过来了。

锁骨合拢了，胸膛和肩膀上的两个洞也收了口；过了几个星期，她已经复原了。

一天早上，她扶着泰尔马克，已经能够走出洞口；她走到沐浴在阳光中的树下坐下来。关于她的事泰尔马克知道得很少，胸部受伤是不能够多说话的，在复原以前的那种半死状态中，她几乎没有说过几句话。每次她想开口，泰尔马克总阻止她；可是她有一个固执的梦想，泰尔马克从她的眼睛里看出来许多痛楚的思想在阴沉地一隐一现。这天早上她很强健，几乎能够单独行走；一个医生就像一个父亲一样，泰尔马克以愉快的心情望着她。这个善良的老头微笑起来了。他对她说：

“好了，我们能够站起来。我们没有伤了。”

“在心里还有。”她说。

她接着又说：

“那么，你一点也不知道他们在哪儿吗？”

“谁呀？”泰尔马克问。

“我的几个孩子。”

她所用的“那么”两个字代表无数的思想；意思是说：“既然你不跟我谈起他们，既然这许多日子里你在我身边而没有向我开口，既然我每次想打破沉默你总阻止我，既然你好像怕我提起这件事，那么，关于他们的消息，你一定没有什么可以告诉我的了。”在高热度中，在昏迷状态中，在她的呓语中，她常常叫唤她的孩子，她看得很清楚老头没有回答她，因为人在昏狂状态中也能够注意周围情形的。

事实上泰尔马克的确不知道要对她说些什么才好。告诉一个母亲说她的孩子不知去向，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而且他知道些什么呢？什么也不知道。他只知道一个母亲被人枪毙，他在地上找到了这个母亲，他把她救回来的时候，她已经跟一具死尸差不多，这具死尸有三个孩子，朗特纳克侯爵枪决了母亲以后，就把孩子们带走。他所知道的到此为止。孩子们怎样了呢？甚至于他们还活着吗？他曾打听过，他知道两个是男孩子，一个是刚断了奶的小女孩。别的他都不知道。关于这三个不幸的孩子的命运，他也对自己提出了一连串的疑问，可是他一个也回答不出来。他问过许多当地的居民，他们只是摇摇头。朗特纳克先生是一个大家不愿意谈起的人。

他们不愿意谈起朗特纳克，也不愿意跟泰尔马克谈话。农民们有一种特有的疑心病。他们不喜欢泰尔马克。叫化子泰尔马克是一个令人不安的人物。他为什么经常注视着天空呢？他一连几个钟头动也不动，他到底在干什么？到底在想些什么？的确，他是古怪的。在这个战火连天、到处骚动、到处大火的地方，所有的人只有一个任务——破坏，只有一种工作——屠杀，在这里任何人只要能够，都可以烧掉一所房子，杀掉一家人，屠杀一个兵营，掠劫一个乡村，在这里每个人只想着互相埋伏狙击，互相引诱对方落入陷阱，互相杀戮，而这个孤独的人却被大自然吸引住，仿佛完全沉溺在大自然的无限和平中，采集药草和植物，只研究花、鸟和星星，这显然是个危险的人物。可见得他已经失掉理智；他从来不躲在树丛后面狙击别人，他从来不对任何人放枪。因此，周围的人对他产生了一种畏惧。

“那个人是个疯子。”过路的人们这么说。

泰尔马克不但是一个孤独的人，还是一个人人躲避的人。

没有人对他提出任何问题，人们也很少回答他的问题。因此他没有能够像他所希望那样打听到很多消息。战争已经散布到别的地方，人们到更远的地方打仗去了，朗特纳克侯爵已经从地平线上消失，以当时泰尔马克的精神状态说来，除非战争直接影响了他，否则他是不会觉察有战争这回事的。

听见“我的孩子”这句回答以后，泰尔马克收敛了笑容，做母亲的开始沉思起来。她的心情怎样呢？她仿佛落在深渊的底层。突然间她望着泰尔马克，用近乎愤怒的声调又叫了一声：

“我的孩子！”

泰尔马克像个罪人似的低下头来。

他在想着朗特纳克侯爵，这位侯爵肯定不会在想他，而且也许根本想不起还有他这个人。他知道这是事实，他自己对自己说：“一个贵族，有危险的时候是认识你的；一脱离了危险就不再认识你了。”

于是他又自己问自己：“那么我为什么要救这个贵族呢？”

他自己回答：“因为他是一个人。”

这时候他沉思了一阵，然后心里又想：

“我能肯定这么说吗？”

于是他又重复说一遍他那句沉痛的话：“要是我早知道啊！”

这一个偶然的遭遇在他心上成为一种负担，因为他在自己所做的事情中看见了一个谜。他沉痛地默想着。一个好行为也可能是一个坏行为。谁救了狼就害了羊。谁替兀鹰医好翅膀就要为它的利爪负责。

他觉得自己的确有罪。这位母亲的无意识的愤怒是有理由的。

不过，救了这个母亲也减轻了他的因为救了侯爵而引起的内疚。

可是孩子们呢？

母亲也在思索。他们两人的思想沿着相同的路径偕行着，虽然都没有开口，也许在冥想的黑暗境界中已经互相碰头了。

她的眼睛的深处是一片黑暗，这时候这双眼睛又盯住泰尔马克。

“不过这样下去可不行。”她说。

“不要说话！”泰尔马克说，一面把手指放在嘴唇上。

她继续说：

“你救错了我，我生你的气。我情愿死掉，因为这样我一定可以看见他们。我会知道他们在哪儿。他们虽然看不见我，我却可以在他们身边。死人是一定有能力保佑活人的。”

他抓住她的臂膀，摸了摸她的脉搏。

“冷静点，你又在发烧了。”

她用一种近乎粗暴的态度问他：

“我什么时候才可以离开这里？”

“离开这里？”

“是的。走路。”

“没有日期，假如你不讲道理的话。明天就可以，假如懂一点道理的话。”

“什么叫做懂道理？”

“就是把一切信托给上帝。”

“上帝！他把我的孩子弄到哪儿去了？”

她仿佛又昏乱起来。她的声音变得非常温柔。

“你要懂得，”她对他说，“我不能够这样子呆下去。你从来没有过孩

子，我却有过。这就是我们当中不同的地方。一个人对自己不知道的事是无法下判断的。你从来没有过孩子，对吗？”

“对的。”泰尔马克回答。

“我呢，除了他们，我就没有别的。没有我的孩子们，我还能够活着吗？我真希望有谁来解释给我听为什么我的孩子不见了。我知道，既然我不懂，那就一定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杀掉我的丈夫，他们枪毙我，可是都一样，我还是不懂。”

“好了，”泰尔马克说，“你又发烧了。别再说话了。”

她望着他，沉默下来。

她比泰尔马克所希望的还更听话了。她常常蹲在一棵老树脚下呆呆地度过好几个钟头。她在思索，而且一声也不响。对于那些深深地受过痛苦的可怕袭击的简单心灵，沉默往往就是一个避难所。她仿佛放弃了弄懂一切的企图。在一定程度之下，绝望的人对于绝望往往是不能理解的。

泰尔马克很感动地仔细观察她。面对着这样的痛苦，这位老人有了一些女人的思想。“哦，对了，”他对自己说，“她的嘴没有说话，可是她的眼睛在说话，我看得很清楚她只转着一个念头。她曾经是一个母亲，现在已经不是了！她曾经是一个哺乳的母亲，现在也不是了！她不能这样听天由命。她在想念那个最小的女孩，不久以前她还在给她奶吃。她在想她，在想她，在想她。的确，觉得一个红色的小嘴从你身内吮出你的灵魂，拿你的生命去造成她的生命，这该是多么可爱的一件事。”

他也沉默起来了，他懂得对于这样重大的痛苦，说话是无用的。只想着一个念头而不作声，这是可怕的。怎样才能使一个有固执念头的母亲服从理智呢？母性是顽强的，你不能够跟它争辩。一个母亲之所以崇高，就因为她有点像野兽。母性的本能是兽性的，也是崇高的。一个母亲不再是一个女人，她是一头雌兽。

她的孩子就是她的幼兽。

因此，在一个母亲身上是有些东西没有理性的，同时也有些东西超出于一般理性之上的。每个母亲都有一种鉴别力。宇宙的无限伟大的神秘意志在她的灵魂里引导着她。她是盲目的，也是有真知灼见的。

现在泰尔马克想使这个可怜的女人说话了；可是他没有成功。有一次，他对她说：

“可惜我年纪大，我走不动了。我还没有走完一段路之前，我的气力早用完了。只要走一刻钟，我的两条腿就走不动了，我不得不停下来；不是这样的话，我倒很愿意陪着你。不过也许我不能够陪你倒是一件好事。我对你不但没有帮助，反而会增加困难。在这里，人们还让我待下去；可是蓝军见了我会疑心我是农民，农民见了我又会疑心我是巫师。”

他等待她回答。她却连眼皮也不抬一抬。

有了固执的念头，结果不是发疯，就是做出一些英勇的行为。可是一个可怜的农妇能够做出些什么英勇的行为呢？什么也不会。她只能够做一个母亲，如此而已。她一天天愈来愈陷入她的梦想里。泰尔马克在观察她。

他设法找点事情给她做；他给她带来针、线和一只顶针。她真的开始缝纫了，这使那位可怜的“嘉义芒”觉得很高兴；她沉思，可是她也工作，这就是健康的征象；她的气力在慢慢地恢复；她补好她的内衣、她的衣服、她的鞋子。但是她的眼睛依然暗淡无光。一边缝纫，她一边低声唱着不知名的歌曲。她喃喃地叫唤一些名字，大概就是孩子们的名字，声音低得使泰尔马克听不清楚。她常常在工作中停下来谛听小鸟的叫声，仿佛它们给她带来了什么消息。她常常观察天气。她的嘴唇动着。她低声地自言自语。她制了一只袋，在袋里装满了栗子。一天早上，泰尔马克看见她开始走了，她的眼光漫无目标地盯住森林的深处。

“你到哪里去？”他问她。

她回答：

“我去找他们。”

他并没有设法留她。

七 真理的两极

继续进行着内战的几个星期过去以后，富耶尔地区里的人们不谈别的，只谈到两个人，这两个人的性格完全相反，但是却在做着同一件工作，就是肩并肩地为伟大的革命战争而作战。

野蛮的旺代战争还在继续进行，可是旺代在败退。尤其是在依勒-哀-维连那那一面；由于这位年轻的指挥官在道尔很及时地用一千五百个勇敢的爱国志士击败了六千个勇敢的保王军，那里的叛变虽然不能说是已经完全扑灭，至少应该说是势力已经非常削弱而且非常有限了。那次胜仗以后接着又打了几次胜仗，从这一连串的胜利中，产生了一种新的形势。

局面有了转变，但是突然出现了一种奇特的复杂情况。

在整个旺代地区，共和政府占了上风，这是毫无疑问的；可是到底是哪一个共和政府呢？在逐渐形成的胜利形势中，出现了两个不同形式的共和政府，一个是恐怖的共和政府，另一个是宽大的共和政府，一个想用严厉来取胜，另一个却想用温和来取胜，哪一个会占优势呢？这两个不同形式的共和政府，一个采取妥协态度，另一个采取绝不妥协态度，是由两个人分别代表着，这两个人各有各的威望和权力，一个是军事指挥官，另一个是政治委员，这两个人谁会占优势呢？这两个人中，政治委员有强有力的后盾，他来的时候就带着巴黎公社给桑泰尔联队的森严的口令："不要宽大，不要饶恕！"他还有使一切都服从他的国民公会的指令，里面记载着："任何人如将俘获之叛军领袖释放或使其脱逃者均处死刑。"公安委员会授他以全权，并且命令官兵都服从他，命令上的签名是："罗伯斯比尔、丹东、马拉。"另一个是个军人，他只有一种力量——怜悯。

他只有臂膀才是打击敌人使用的，他的心就使用来宽恕敌人了。他是胜利者，他相信胜利者是有权利饶恕战败者的。

这样一来，他们两人中间就产生了潜伏着的，可是很深的矛盾。他

们两人各自驾着不同的云层，两个都在镇压叛变，但是各自掌握着不同的雷电，一个手里是胜利，另一个手里是恐怖。

整个林原区里人们只谈着他们两个；尤其使那些注视着他们的人担心的是：这两个人虽然绝对相反，却同时紧密地联合在一起。这两个对头是一对朋友。从来没有别的情感比联系着这两颗心的同情更高尚和更深厚的了；这个凶猛的人救了那个柔弱的人的性命，并且因此而在脸上挂着刀痕。这两个人一个是死亡的化身，一个是生命的化身；一个是恐怖的本体，一个是和平的本体。可是他们互相爱着。这是很奇怪的一个问题。我们试设想一下俄瑞斯忒斯是仁慈的，皮拉德斯是残酷的；[4] 又设想一下阿里曼会成为阿胡拉的兄弟，[5] 就能了解这是怎样的一个奇怪问题了。

再要说明的是：这两个人中被称为“凶猛”的那个同时也是一个最富有博爱精神的人；他为伤兵包扎，他照料病人，他日日夜夜都在野战医院和普通医院里服务，他同情那些赤足的孩子们，他自己什么都不要，把一切都施舍给穷人。打仗的时候，他也参加；他走在队伍的最前头，而且到战斗最激烈的地方去，他是有武装的，因为他的腰带上有一把军刀和两支手枪，他也是没有武装的，因为从来没有人看见他拔出军刀或者摸一下他的手枪。他冒着枪林弹雨，可是并不还击。人们说他以前是个教士。

这两个人一个是郭文，一个是西穆尔登。

这两个人中间存在着友情，可是这两个不同的原则中间却存在着仇恨；这种情形仿佛是一颗心切成两半，各人分了一半。事实上郭文的确接受了西穆尔登的半颗心，不过那是温柔的半颗。郭文仿佛得到了白色的半颗心，西穆尔登留下来的是可以称为黑色的半颗心。这样一来他们在亲密中间就有了不和。这场暗中进行的战争是不会不爆发的。一天早上这场斗争开始了。

西穆尔登对郭文说：

“我们目前的情况怎样？”

郭文回答：

“你知道得和我一样清楚。我把朗特纳克匪帮打得七零八落。他只剩下几个人跟着他。现在他退到富耶尔森林里去了。在八天之内，我就要把他包围。”

“再过十五天呢？”

“他就要成为我的俘虏。”

“以后呢？”

“你看见过我的告示吗？”

“看过的。怎样？”

“我要把他枪毙。”

“又发慈悲心了。应该送他上断头台。”

“我这方面，”郭文说，“是赞成军法枪毙的。”

“至于我，”西穆尔登回驳，“我是赞成革命办法送上断头台的。”

他盯着郭文的脸继续说：

“你为什么要释放圣马克-勒-勃朗修道院的修女们？”

“我不跟女人打仗。”郭文回答。

“这些女人是仇恨人民的。只要有了仇恨，一个女人就抵得上十个男人。你为什么不肯把在卢维尼俘获的一整队狂热的老教士送到革命法庭去？”

“我不跟老头儿打仗。”

“一个老教士比一个年轻的教士更坏。白发苍苍的人来宣传叛变就更加危险。人们是相信鸡皮鹤发的人的。不要有不正确的慈悲心，郭文。弑君的人才是解放者。请你注意塔堡的碉楼。”

“塔堡的碉楼。如果可能的话，我要把王太子从那里释放出来。我不跟小孩子打仗。”

西穆尔登的眼光变得很严厉。

“郭文，你要知道你必须跟女人打仗，如果这个女人的名字叫玛丽-安东纳特[6]；也必须跟老头儿打仗，如果这个老头儿的名字叫做教皇庇护六世；也必须跟小孩子打仗，如果这个小孩的名字叫路易·卡佩。”

“我的老师，我不是一个政治家。”

“当心不要做一个危险的人物。攻打哥舍兵站时，叛徒让·特利东一败涂地，只剩下他自己一个人拿着军刀向你的整个队伍冲过来，你叫喊：‘队伍向两旁分开，让他过去！’这是为什么呢？”

“因为我们不应该用一千五百人去杀一个人。”

“在盖野特利·大斯蒂野，你看见你的兵士要杀死那个受了伤在地上爬着的旺代党人若瑟夫·贝吉叶的时候，你叫喊：‘向前冲！这是我的事！’结果你朝天放枪，这是为什么呢？”

“因为我们不应该杀死一个趴在地上的人。”

“你错了。这两个人今天都是敌军的领袖；若瑟夫·贝吉叶就是大胡子，让·特利东就是银腿。你救了这两个人，就给共和国增加了两个敌人。”

“我当然希望给共和国增加些朋友，而不是敌人。”

“你在朗代安打胜仗以后，为什么不下令枪毙那三百个农民俘虏？”

“因为朋桑赦免过共和军俘虏，我希望人家说共和政府也赦免保王军俘虏。”

“那么你如果俘获了朗特纳克，你也会赦免他吗？”

“不。”

“为什么？你不是已经赦免过三百个农民吗？”

“这些农民是无知的；朗特纳克却很清楚他做的是什么事。”

“可是朗特纳克是你的亲戚呀。”

“法兰西才是我的尊长。”

“朗特纳克是一个老头儿。”

“朗特纳克是外人。朗特纳克没有年龄。朗特纳克召唤英国人进来。朗特纳克就是侵略。朗特纳克是祖国的叛徒。我和他两人的决斗最后不是他死，就是我死。”

“郭文，记住你这句话。”

“当然。”

两个人互相注视着，沉默了一阵。

郭文继续说：

“我们现在过着的九三年，将来在历史上是一个流血的年头。”

“当心点！”西穆尔登叫道，“我们担负着可怕的责任。不要谴责不应该谴责的。从什么时候起疾病变成了医生的错处呢？对的，这个伟大年头的特征就是不能仁慈。为什么？因为这是伟大的革命的年头。我们现在过着的这个年头就是革命的化身。革命有一个敌人，这个敌人就是旧社会，革命对这个敌人是毫不仁慈的；同样地外科医生的敌人是毒疮，他对于毒疮也是毫不仁慈的。革命要从国王身上来根绝帝制，要从贵族身上来消灭贵族政治，要从军人身上来铲除暴政，要从教士身上来破除迷信，要从法官身上来消灭野蛮，总之，要从一切暴君的身上来消灭一切暴政。这个手术是可怕的，革命的手很有把握地进行这个手术。至于有多少健康的肉要牺牲掉，你可以去问问布尔哈夫[7]，看他的意见怎样。割治哪一种毒瘤不要流一点血呢？扑灭哪一种火灾不要拆毁附近的建筑来阻止火势蔓延呢？这些可怕的必要牺牲就是成功本身的条件。一个外科医生就像一个屠夫；一个医病的人从外表看来很像一个刽子手。

革命就献身于这种无可避免的工作。革命要肢解身体，可是挽救了性命。怎么！你竟然为毒菌求赦吗！你希望革命对有毒的东西仁慈吗！革命不会听你的。革命抓住过去，要把过去歼灭。革命在文明身上割开一道很深的伤口，人类的健康就要从这个伤口里生长出来。你痛苦吗？这是毫无疑问的。这个痛苦要延长多久呢？要有施行手术所需要的时间那么久。以后你就能活下去。革命在为世界开刀。因此才有这次流血——九三年。”

“外科医生是冷静的，”郭文说，“而我所看见的人却是激烈的。”

“革命，”西穆尔登回驳，“需要一些凶猛的工作者做帮手。革命拒绝一切发抖的手。革命只信任铁石心肠的人。丹东是可怕的，罗伯斯比尔是坚决不屈的，圣茹斯特是绝不屈服的，马拉是怀恨的。请注意，郭文。这几个名字是必需的。对于我们，他们和军队一样重要。他们能够使欧洲陷于恐怖。”

“也许使将来也陷于恐怖。”郭文说。

他停了下来，很快地又接着说：

“而且，我的老师，你错了，我并没有谴责任何人。在我看来，革命的真正观点就是毫无责任。没有人是无辜的，也没有人是有罪的。路易十六是一只被投到狮子堆里的羊。他想逃走，他想逃命，他设法防卫自己；假使他能够的话，他一定会咬人。可是一个人不是愿意变成狮子就能成为狮子的。他的软弱的意志被视为犯罪。这只愤怒的羊露出了牙齿。‘奸贼！’狮子们叫喊。于是它们就把它吃掉。吃完以后，它们又自相残杀起来。”

“羊是一头兽。”

“狮子们呢？它们又是什么呢？”

这个反问使西穆尔登沉思起来。然后他抬起头来回答：

“这些狮子就是良心。这些狮子就是观念。这些狮子就是主义。”

“它们造成恐怖政治。”

“终有一天，革命会证明这种恐怖政治是正确的。”

“只怕这种恐怖政治会损害革命的名誉。”

郭文继续说：

“自由，平等，博爱，这就是和平和协调的信条。为什么要给它们一个怕人的外表？我们的目的是什么？我们的目的是建立一个包括各个民族在内的世界共和国。那么，我们就不要使他们害怕。恐吓有什么用呢？恐吓不能吸引各个民族，正如稻草人不能引诱鸟雀一样。做好事不能使用坏的手段。我们推翻帝制不是要用断头台来代替它。杀掉国王，但是让人民活着。打掉一切王冠，但是要保护人头。革命是和谐，不是恐怖。仁慈观念被残暴的人们使用错了。‘恕’字在我看来是人类语言中最美的一个字。我只在自己冒着流血危险的时候才使别人流血。此外，我只知道怎样打仗，我不过是一介武夫。但是如果一个人不能够宽恕，那么胜利也就不值得争取了。在打仗的时候，我们必须做我们敌人的敌人，胜利以后，我们就要做他们的兄弟。”

“当心点！”西穆尔登第三次重复说，“郭文，你对于我比一个儿子更重要，当心点！”

他又带着沉思的样子继续说：

“在我们所处的时代中，仁慈可能成为卖国的一种形式。”

听见这两个人谈话，简直好像是听见剑和斧在对话。

八 痛苦

这时候，母亲在找寻她的孩子。

她一直向前走。她怎样生活的？这是不可能回答的问题。她自己也不知道。她日日夜夜地走；她乞食，她吃草根，她躺在地上，她在露天睡觉，在荆棘丛中，在星光底下睡觉，有时甚至在风雨中歇宿。

她从一个村子流浪到另一个村子，从一个田庄流浪到另一个田庄，到处打听消息。她在人家的门槛上停下来。她的衣服已经破破烂烂。有时人家接待她，有时人家赶走她。她不能到人家的屋里去的时候，她就到树林里去。

她不认识这一带地方，除了西斯各依纳田庄和阿舍教区以外，她什么都不懂。她没有固定的路线，她往往回过来，把走过的路重新走一遍，走了许多冤枉路。她有时沿着石路走，有时跟着车轮的痕迹前进，有时顺着林间的小径走。在这个漫无目标的流浪生活中，她的破破烂烂的衣服已经完全损坏了。起初她是穿着鞋子走路的，后来赤着脚，最后两只脚都流血了。

她穿过火线，穿过枪林弹雨，可是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看不见，也不躲避什么，只是找寻她的孩子。因为到处都起来叛变，宪兵也没有了，市长也没有了，什么机关都没有了。她遇见的只是些过路人。

她跟他们谈话。她问：

“你在什么地方看见过三个小孩子吗？”

过路人抬起头来。

“两个男孩子，一个女孩子。”她说。

她继续说：

“雷尼-让，胖亚伦，小乔治特？你没有看见过他们吗？”

她又继续说：

“大的一个四岁半，最小的女孩只有二十个月。”

她又加上一句：

“你知道他们在哪儿吗？人家把他们从我这里抢走了。”

对方只是望着她，如此而已。

她看见人家听不懂，她就说：

“因为他们是我的孩子。所以我要问。”

过路人继续走路。于是她停下来，不再说什么，只是用指甲抓自己的胸口。

可是有一天，一个农民听她说话了。这个好心人开始思索起来。

“慢着，”他说，“三个小孩子吗？”

“是的。”

“两个男孩子？……”

“一个女孩子。”

“你要找的就是他们吗？”

“是的。”

“我听人家说有一个贵族俘虏了三个小孩子，现在他还带着他们。”

“这人在哪儿？”她叫起来，“他们在哪儿？”

农民回答：

“你到拉·图尔格去吧。”

“是不是我在那里可以找到我的孩子？”

“也许可以找到。”

“你说的是？……”

“拉·图尔格。”

“拉·图尔格是什么东西？”

“是一个地方。”

“是一个村子？一个堡邸？还是一个田庄？”

“我从来没有去过。”

“远不远？”

“并不近。”

“在哪一边？”

“在富耶尔森林那边。”

“怎样走法？”

“你现在是在望驿特，”农民说，“你左边绕过厄尔尼，右边绕过郭舍勒，你要经过洛桑，穿过勒卢。”

农民用手指着西方。

“一直向前走，朝着太阳落山的方向。”

农民的手还没有放下来，她已经开步走了。

农民向她叫喊：

“当心点。那边在打仗哩。”

她并没有回过头来回答他，只是继续向前走。

九 一座外省的巴士底

1 拉·图尔格

四十年前，一个旅客如果从连若利那边走进富耶尔森林，从巴利尼那边走出去，他就会在这座深厚的森林的边沿上遇到一座可怕的建筑物。在丛林的出口处，他会突然看见拉·图尔格矗立在他面前。

这个拉·图尔格不是活着的，而是死了的。那是龟裂的、洞穿的、损毁的、崩坏的拉·图尔格。废墟是一座建筑物的幽灵，就像鬼是人的幽灵

一样。再也没有比拉·图尔格更阴惨的景象了。呈现在旅客眼前的，是一个圆形的高塔，孤零零地矗立在树林的一个角落里，好像一个剪径的强盗。这座笔直的高塔，建筑在一团矗立的岩石上，外表看来几乎像一座罗马式的建筑物，一方面因为它很坚固而且很合规格，另一方面因为在这座坚强的建筑物身上，既保留着权势的遗迹，也有衰落的象征。说它是罗马式的也有点符合事实，因为它是属于五世纪到十二世纪期间的建筑物。它在第九世纪开始建筑，到十二世纪第三次十字军东征以后完成。它的窗口上的装饰的形状，就说明了它的年龄。如果走近这座建筑物，从岩石上爬上去，就可以看见一个墙洞，如果冒险从洞口走进去，就到了里面，里面是空的。有点像走进了一只直立在地上的石喇叭的内部。从顶到底，没有任何隔板；没有屋顶，没有天花板，没有地板，只有一些拆掉的穹隆和烟囱的痕迹，还有一些炮眼；在不同的高度上还有突出的花岗石墙角和几条横梁，表明原来分层的地方；横梁上堆满夜鸟的粪；庞大的夹墙在底部有十五尺厚，顶部有十二尺厚，这里那里有许多裂缝和洞眼，过去曾经是门，从这些裂缝和洞眼望进去，可以看见建筑在夹墙的阴暗内部的楼梯。过路人如果在黄昏的时候走进来，就可以听见枭鸟、怪鸱、苍鹭、夜鹰的叫声，可以看见脚下有荆棘、石头、爬虫，头顶上有一个黑色的圆洞，那就是塔顶，样子仿佛是一个大井口，穿过洞口可以望见天上的星星。

依照当地的传统，这座塔在最高几层筑有一些秘密的门，就像犹太国王皇陵里面的门一样，这些门是用大块石头造的，沿着轴心转动，可以打开，可以关上，关上以后就成为墙上的一部分；这种建筑式样和尖拱形穹隆是十字军从东方带回来的。这些门关上以后，就没法子识别出来，因为它们和墙上的石块完全混成一片。直到今天在叙利亚的安的·黎巴嫩山上的神秘城市里还可以看见这种门，这些神秘城市是逃过了提啤尔时代十二城被埋的劫运遗留下来的。

2 墙洞

可以走进废墟的那个墙洞是一个地雷的爆破口。一个内行的人如果熟悉厄拉、沙地和巴刚的话，就看得出这个地雷设计得很巧妙。火药库是僧帽形的，它的容积大小和它要爆破的塔楼的坚固程度正好相当。它至少曾经装载过一百公斤的火药。通到火药库的沟道是弯弯曲曲的，这

比直的要好些；地雷爆破以后破裂的岩石中露出火药管来，火药管有合用的直径像一只鸡蛋那么大小。地雷在墙上爆破了一个很深的裂口，围攻的人可以从裂口里走进来。这座碉堡很显然地曾经在不同的时期中抵抗过多次正式的围攻，墙上满布炮弹的痕迹。这些炮弹分属于不同的时代；每一种炮弹都有一种特殊的、在城墙上留下痕迹的方法，但是一切炮弹都曾经在这座碉堡上留下伤痕，从十四世纪的石弹到十八世纪的铁弹都有。

从墙洞走进去所到达的地方就是以前碉堡的楼下。墙洞对面的墙上有一个小门，就是地窖的入口，地窖是在岩石上凿出来的，一直通到屋基里面，伸延到碉堡的地下。

这个地窖有四分之三堵塞了，在一八三五年才为贝尔尼的考古家奥古斯特·勒·泼利伏斯先生所清除。

3 地牢

这个地窖就是地牢。每一座碉堡都有一个。这个地牢和同时代的许多地牢一样，分为上下两层。上面一层就是从墙上的小门走进去的，那是一间相当宽阔的拱形房间，和碉堡的楼下平行。房间的墙上有两条垂直的平行沟痕，从一边墙上经过拱形屋顶一直到达另一边墙上，拱形屋顶上的沟痕尤其深，样子仿佛是两条车轮的痕迹。事实上这的确是两条车轮的痕迹。这两条沟痕是被两只车轮碾磨出来的。早先封建时代，就在这所房间里施行裂尸刑，在这里所用的方法比四马分尸的方法安静些。这里安装了两只非常坚固和非常巨大的车轮，一直碰到墙壁和拱形屋顶。受刑者的一只臂膀和一条腿被绑在一只车轮上，另一只臂膀和另一条腿绑在另一只车轮上，把两只车轮向相反方向转动，受刑者就被撕裂了。这是需要很大力量的；因此车轮擦过石壁时，就在上面刻出沟槽来。直到今天，还可以在维安丁看见一间这样的行刑室。

这间房间的下面一层才是真正的地牢。没有门可以走进去，只有一个洞可以进去。受刑者被脱得精光，腋下系着一根绳子，从上面房间的石块地面上所开的一个气窗吊到下面房间里去。假使他还能够活着的话，就从这个洞口扔食物给他。直到今天，还可以在布依荣看见一个这

样的洞口。

风从这个洞口吹进来。下面的一层是在碉堡的地下挖成的，与其说是一间房间，不如说是一口井。地下有水，刺骨的寒风满房间吹着。这风使下面一层的囚徒冻死，却使上面一层的囚徒活着。因为有了这风，上层的地牢里才能够呼吸。上层里的囚徒终日在拱形顶下摸索着，只有这个洞口才可以通气。不过，谁从洞口走进去，或者跌下去，就不能够再走出来。因此囚徒在黑暗中必须小心。只要一失足，上层的囚徒就会变成下层的囚徒。这一点对囚徒是有重大关系的。如果他要活着，这个洞口就是死路；如果他觉得厌烦，这个洞口就是出路。上面一层是地牢，下面一层是坟墓。这两层结构和当时社会的情形相似。

这就是我们的祖先称为“地牢”的东西。这种东西已经不再存在，这名字在我们听来也不再有什么意义了。幸而有了大革命，我们听见这个名字可以不再怎样关心了。

四十年前，这个墙洞是高塔的惟一的入口，在高塔外面，墙洞的上方，可以看见一个比其余的枪眼更大些的炮眼，炮眼上挂着一块已经脱落和洞穿的铁丝网。

4 桥上小堡

墙洞的对面，有一座和碉堡相连的石桥，桥下的三个桥拱还没有受到多少损坏。桥上曾经载过一所房屋，现在这所房屋只剩下一些圆柱的干材。这所房屋显然是被火焚毁的，还剩下焦黑的骨架，阳光从骨架的空隙中透进来，骨架矗立在碉堡旁边，就像一副骨骼立在一个鬼怪旁边一样。

到了今天，这废墟已经完全拆毁，一点痕迹也不再留下了。经过多少世纪和多少帝王建筑起来的东西，只要一个农民在一天之内就可以把它拆毁。

拉·图尔格是农民叫出来的简称，原来的名字是拉·图尔-郭文（意思是郭文碉堡），就像拉·尤标勒原名是拉·尤标利埃，一个驼背的农民军领袖的名字宾松-勒-度原来是宾松-勒-度杜一样。

拉·图尔格在四十年前是一座废墟，今天只是一个暗影，在一七九三年却是一座堡垒。那是郭文家族的古老城堡，用来防守富耶尔森林西边的入口，到了今天，这座森林本身连一个小林子都算不上了。

这座城堡是建筑在一团巨大的青石岩上面的，这些青石岩在梅恩尼和狄南之间很多，分布在丛林和灌木丛中，到处都是，仿佛许多巨人头顶着石块投到那里一般。

这座塔就是整个堡垒；塔下是岩石，岩石脚下有一股水，在正月里这股水变成洪流，在六月里却干涸了。

这座堡垒虽然简单到这样地步，但是在中世纪却差不多是一座牢不可破的要塞。只有那座桥减弱了它的力量。中世纪时的郭文家族在建筑这座堡垒时是没有桥的。当时是利用一座摇摇晃晃的小桥通到堡垒里去，这座小桥只要一斧头就可以砍断。郭文家族还在做着子爵的时候，这座小桥很讨他们欢喜，他们认为很满意；可是等到他们做了侯爵而且离开这个岩洞到宫廷里去的时候，他们就在那股洪流上面建筑了一座有三个桥拱的桥，他们使平原上的人可以接近他们，正如他们使自己能够接近国王一样。十七世纪的侯爵和十八世纪的侯爵夫人们不再坚持要他们的堡垒是牢不可破的了。模仿凡尔赛代替了他们的继承祖先的传统。

高塔的对面，在西边，有一块相当高的高地，高地的两端伸到平地上去；高地几乎和高塔连接，当中只隔开一个山坳，坳底的一条水道是库埃农河的支流。连接高地和城堡的桥是高高地架在桥墩上的，在这些桥墩上又建造了一座芒刹派[8]的建筑物，就像在舍农索[9]一样；这座建筑物比高塔更适于居住。可是当时的习俗还很严；贵族们还保持住居碉堡的习惯，碉堡里的房间简直像土牢。桥上的建筑物其实是一座小城堡，里面有一条长走廊是入口，称为守卫室；守卫室是楼下，楼上是一间书房，书房上面是一间谷仓。窗户是长形的，装着小块的波希米亚玻璃，窗和窗之间有壁柱，墙上刻有浮雕；一共三层。底下一层放着戟和火枪；当中的一层是书；最高的一层是一袋袋的燕麦。这一切有点野蛮，同时也很高贵。

旁边的高塔是粗糙的。

高塔以它的整个阴森森的高度控制着桥上那座娇媚的建筑物。从这个建筑物的露台上就可以用火力把桥炸毁。

这两座建筑物，一个是粗糙的，另一个是精致的，与其说它们互相接近，不如说它们互相冲突。这两种建筑式样是互不调和的；虽然两个半圆仿佛一定相同，可是没有什么比一个罗马式半圆拱和一个古典式半圆拱更不相同的了。这座和森林很相称的高塔，和那座配得上凡尔赛宫的桥却成为很不相称的邻居。只要设想一下阿伦·巴贝-度特和路易十四挽着臂膀就得了。这两个人在一起是令人恐怖的。这两个陛下混合起来就产生了一种说不出的残暴。

从军事观点看来，我们可以说：这座桥差不多把高塔出卖了。它美化了碉堡，却解除了碉堡的武装；碉堡得到了装饰品，却失去了威力。这座桥使它和高地平行。碉堡面对森林的一边始终是牢不可破的，但是现在面对平原的一边却是可以攻破的了。以前它控制高地，现在高地在控制它。占据高地的敌人很快就可以成为这座桥的主人。书房和仓库都帮助围攻者向城堡进攻。书房和仓库有一点是相同的：就是书和稻草都是易燃物。对于一个要用火攻的围攻者，烧掉荷马的著作或者烧掉一束稻草，只要烧得着，就没有什么分别。法国人烧掉海德尔堡的图书馆，就是对德国人证明这一点；德国人烧掉斯特拉斯堡的图书馆，也对法国人证明了这一点。因此在这座城堡旁边加上一座桥，就是战略上的错误；可是在十七世纪戈尔拔和卢瓦当政时，郭文家族的亲王们，就像罗昂家族和拉·特里穆瓦依家族的亲王们一样，是绝不相信有一天他们会被人围攻的。不过，这座桥的建筑者们也采取了一些慎重的措施。首先，他们预见到有起火的可能，在水道下流一边的三个窗户下，他们把一部坚固的救命梯子横挂在一些铁钩上，这些铁钩在半世纪以前还可以看到，梯子的长度有桥上建筑物的底下两层那么高，这个高度已经超过普通的三层楼高度；第二，他们也预见到敌人的进攻，他们用一只沉重的矮铁门把桥和堡垒阻开，这只门是弓形的，用一把大钥匙锁着，钥匙藏在一个只有主人才知道的地方，这扇门一关上就可以抵得住撞城槌的冲击，几乎连炮弹也不怕。

要走过这条桥才可以到达这扇门，要经过这扇门才可以走进高塔。别的入口是没有的。

5 铁门

桥上小堡的第三层，由于被桥墩抬高了，因此和高塔的第三层高低颇为匀称。为了更安全起见，铁门就装在这样的高度上。

在桥的这边，铁门开向书房，在高塔那边，铁门开向一间拱形的大厅，大厅的中间有柱子。我们说过，这间大厅就是塔楼的第三层，形状是圆的，和高塔一样；长形的枪眼俯视田野，光线就从枪眼里透进来。粗糙的墙上毫无装饰，没有什么东西遮掩石块，不过石块却砌得很整齐。通过一条螺旋形的楼梯才可以到达大厅，这条楼梯是建筑在墙壁里面的，在墙壁有十五尺厚的情形下，这样做法非常简单。在中世纪时代，占领一座城是要一条街一条街地夺取的，占领一条街要一所房子一所房子地夺取，占领一所房子要一间一间房间地夺取。围攻一座城堡要一层一层地夺取。从这一方面看来，拉·图尔格建筑得很精巧，是坚牢难破的。从一层走上另一层，要经过一条难走的螺旋形楼梯，楼梯上的门都是倾斜的，没有一个人那么高，必须低下头才能进去；而把头低下就有被砍掉的危险，因为每一扇门后面都有防守者在等着进攻者。

在这间有柱子的圆形大厅下面，有两间相同的房间，一间是二楼，另一间是楼下；大厅的上面有三间房间；在这些一共六层的房间上面，一个石头的盖子盖在高塔顶上，那就是露台，要经过一个狭窄的守望台才能走进去。

装铁门的时候，要把那十五尺厚的墙壁凿开，铁门就装在墙壁的正当中，墙壁把铁门嵌在一条很长的穹隆里，因此门一关上，在高塔这边也好，在桥那边也好，铁门都是在一条六尺或七尺深的长廊下面；门一开，两边的长廊就连成一个，变成一个拱形的入口。

在桥那边的长廊里，厚墙上开了一扇低矮的小门，通向一条圣吉尔式的楼梯，[10] 沿着楼梯走去可以到达图书室下面二楼的廊下；这对于围攻者又是一个难关。桥上小堡在接近高地那边只是一堵笔直的墙，桥的尽头在那里。一扇低矮的门上装了一座吊桥，小堡通过吊桥可以和高地相通。由于高地的高度，吊桥放下来时永远是倾斜的，由吊桥可以通到称为守卫室的长廊。围攻者夺取这条长廊以后，要想到达铁门，必须

用强力夺取那条通到三楼的圣吉尔式楼梯。

6 图书室

图书室是一间长形的屋子，长和阔与桥相当，只有一扇门，就是那扇铁门。另外有一扇伪装的自动关闭门，外面挂着一块绿绒布，只消一推就可以推开，是用来在里面掩蔽住高塔的拱形入口的。图书室的墙壁从顶到底，从天花板到地板，都装着玻璃橱，都是十七世纪最精巧的细木工出品。六扇高大的窗户使图书室充满了亮光，每边三扇，每一个桥拱上一扇。通过这些窗户，可以在外面高地的顶上望见屋子里面。窗与窗之间摆着六只橡木刻花架子，架子上放着六个大理石胸像，这六个人是：比桑斯的黑摩罗斯、希腊语法家雅典尼、苏衣达斯、嘉沙本、法国国王克洛维和他的司法大臣安那加路斯，附带说一句，安那加路斯说不上是个司法大臣，正如克洛维说不上是个国王一样。

这个图书室里有些普通的书。其中一本是很负盛名的。那是一本旧的四开本有铜版刻像的书，书名用很大的字母写着《圣巴托罗缪》，下面的小标题是："圣巴托罗缪所述的福音，前附基督教哲学家潘东纳斯的论文，论述这章福音是不是杜撰的，圣巴托罗缪是否就是那塔那爱。"这本书被视为珍本，放在图书室中间的一张斜面书架上。上一世纪中，好奇的人们往往到这里来参观这本书。

7 仓房

仓房和图书室一样，也是像桥一样长形的，其实只是屋顶木架的下部。这样就构成一间大房间，堆满了草料，光线从六扇屋顶窗里射进来。房间里没有什么装饰品，只是在门上刻了一个圣伯纳贝的像，下面有一行拉丁文诗：

Barnabus sanctus falcem jubet ire per herbam [11]

就这样，一座高大宽阔的六层的高塔，这里那里开了一些枪眼，惟一的出入口是一扇通到桥上小堡的铁门，桥上小堡被一座吊桥阻断；高塔的后面是森林；高塔的前面是一块荆棘高地，比桥高些，比高塔低些；桥底下，在高塔和高地之间，是一个深而狭的山坳，里面满是荆

棘，冬天是一条急流，春天是一条小溪，夏天就成了一条多石的沟渠，这就是被称为拉·图尔格的郭文堡垒。

一〇 人质

七月过去了，八月来了，一阵英勇而凶暴的气息扫过法兰西，两个幽灵刚从地平线上消失，一个是马拉，腹部插着匕首，一个是断了头的夏绿蒂·郭黛[12]，一切都带着可怕的性质。至于旺代，在大规模战斗上被打败了，它就退缩到小的战斗上去了，但我们已经说过，小的战斗反而是更可怕的战斗；这场战争现在已经变成分散在各个树林里面的非常广泛的斗争。称为天主教保王军的大军队已经开始惨败；梅恩斯的驻军已经奉令调到旺代来；八千名旺代兵在安舍尼阵亡；旺代军被逐出南特，被逐出孟太居，从杜阿被驱走，在奴阿慕提叶被追赶，在索列、莫旦尼和索慕吃了败仗；他们退出柏特尼，他们放弃了克利松；他们在夏提翁站不住脚；他们在圣希黎尔失掉一面军旗；他们在玻尼克、沙布尔、封特奈、杜埃、水塔、庞德塞等地被击溃；他们在吕宋吃败仗，在夏丹尼瑞依败退，在罗西-苏-云溃走。可是，一方面，他们在威胁拉·罗西勒，另一方面，在格恩西的海面上有一队由克莱格将军率领的英国舰队，载着几个联队的英军，里面混杂着许多优秀的法国海军军官，正在等待朗特纳克侯爵的信号以便开始登陆。这样登陆的结果可能使保王党的叛变反败为胜。庇特其实是国家的罪人；在政治上有叛国罪正如武器里有匕首一样。庇特用匕首刺进我们的国家，同时也背叛了他自己的国家，因为使自己的国家蒙受耻辱就是出卖自己的国家；英国在他的统治下也由他亲手发动了一次不义的战争。英国派遣间谍、走私作弊、说谎。它收买一切坏人，包括违法猎户和伪造证件者；它堕落到使用一切无论大小的使人仇恨的手段。它令人垄断油脂，使每磅油脂值到五个法郎；在里勒的一个英国人身上搜出一封信，是庇特在旺代的特务普利让写给他的，信上说："我请你不要舍不得钱。我们希望暗杀能够谨慎地进行。化装的教士和女人最适宜担任这项工作。请你汇六万法郎到鲁昂，汇五万法郎到康城。"这封信在八月一日由巴莱尔[13]在国民公会里宣读出来。对于这些不义的行为，巴林用野蛮的行动来报复，后来加利叶[14]也用残暴的行动来答复。麦次的共和党人和南方的共和党人都请求向叛逆进军。一道指令命令组织二十四个工兵连去焚烧林原里的矮树丛

和棘篱。这是闻所未闻的危机。一个点上的战争只是在另一个点上的战争已经开始时才告结束。“绝不宽大！不要俘虏！”两方面都这样喊着。历史被盖上一层可怕的暗影。

就在这个八月里，拉·图尔格被包围了。

一天傍晚时分，星星正在三伏天的静寂的黄昏中升起，森林里没有一片叶子摇摆，平原上没有一根草颤动的时候，一阵号角声在黄昏的静寂中响起来。这阵号角声是从碉堡的顶上发出来的。

下面一阵喇叭声回答了这个号角声。

碉堡上面是一个带着武器的人；下面黑暗中有一支军队。

在黑暗中模糊地可以看出来郭文堡垒的周围有无数的黑影。这些黑影就是露营的军队。在森林的树阴下和高地的荆棘丛中开始有了火光，这些明亮的火光在这里那里刺破了黑暗，仿佛地上也想和天上一样布满星星。可是这是战争的阴郁的星星！高地那边的露营一直伸展到平原上，森林那边一直深入到丛林里。拉·图尔格被封锁住了。

围攻方面的军营散布面积的广阔，表明那是一支人数众多的军队。

军队紧紧地包围着城堡，从高塔这边一直到岩石那边，从桥这边一直到山坳那边。

号角第二次吹起来，喇叭声跟着也响了第二次。

号角在询问，喇叭在回答。

高塔上的号角在询问军营：“我们能跟你们说话吗？”军营的喇叭回答：“可以。”

在那时候，国民公会不承认旺代党人是交战团体，下令禁止和这些“盗匪”交换军事使节，因此部队就尽可能用其他办法来代替国际公法准许在国际战争中使用，而禁止在内战中使用的各种交涉办法。在这种场合，农民的号角和军队的喇叭之间就有了一定的默契。第一次响声只是一个开始，第二次才提出这个问题：你们愿意听我们说话吗？如果第

二次号角声响了以后，喇叭不做声，就是拒绝；如果喇叭回答，就是同意。这样就意味着休战几分钟。

喇叭既然回答了第二次，碉堡上面的人就开始说话，大家听见他这样说：

“听我说话的人们，我是古治-勒-布里昂，绰号叫做‘杀蓝魔王’，因为我歼灭过你们很多的人，我有另一个绰号叫做‘伊曼纽斯’，因为我还要杀你们，比我以前杀过的更多。我在进攻格朗威勒一役中被一柄军刀把我握着枪柄的一只手指砍掉，你们在赖伐尔把我的父亲、母亲和我的十八岁的妹妹雅克玲送上断头台。我就是这样一个人。

“我同你们说话，是代表郭文·德·朗特纳克侯爵老爷，封特奈子爵，布列塔尼亲王，七森林的领主，我的主人。

“首先，你们要知道，侯爵老爷在走进这所碉堡被你们包围以前，已经把进行战争的任务分派给他的副官，七个将领：他把布勒斯特公路和厄尔尼公路之间的地带交给德利叶尔；把罗埃和赖伐尔之间的地带交给特来东；把上曼纳的边界交给绰号‘削铁’的雅基；把龚第叶堡交给绰号‘大彼埃尔’的戈利叶；把克拉翁交给勒公特；把富耶尔交给杜博-居先生；把整个梅恩纳交给洛桑波先生。因此你们即使夺得这所碉堡，战争也没有完结，即使侯爵老爷死了，属于上帝和国王的旺代也不会死亡。

“你们要知道，我所以说这些，是为了警告你们。侯爵老爷在这里，就在我的身边。他的说话借着我的嘴说出来。你们围攻的人，安静一点。

“下面我所说的，对于你们是很重要的：

“不要忘记你们对我们进行的战争是不义的。我们居住在自己的家乡，我们为它忠勇地作战，我们在上帝的意旨下又朴素又纯洁，就像露水下的草一样。共和国向我们进攻；它扰乱我们的乡村，焚烧我们的房屋和收获，轰炸我们的田庄，我们的妇女和孩子不得不在冬莺还唱着歌的时候赤着脚逃到树林里去。

“你们在这里听我说话的人，你们把我们赶到森林里，你们把我们包

围在这所碉堡里；你们把归附我们的人杀掉或者驱散；你们有大炮；你们除了自己的兵力以外，还加上莫尔坦、巴朗东、帝若尔、朗地威、厄弗朗、登提尼厄、维特来等地的驻军，因此你们是以四千五百人来攻打我们，我们是十九个人在防卫自己。

“我们有粮食，有军火。

“你们已经埋了地雷，而且把我们的岩石炸去一块，把我们的墙也炸去一角。

“这样一来，碉堡的脚下就有了一个洞，这个洞是一个缺口，你们可以从这个缺口走进来，虽然这个洞不是露天的，而且始终坚固和屹立着的碉堡还压在它上面。

“现在你们准备进攻了。

“我们呢，首先有侯爵老爷，他是布列塔尼亲王，朗特纳克圣马利亚修道院的在家院长，雅纳王后曾经在这所修道院里创始了每日一次的弥撒；其次，这座碉堡还有其余的保卫者，他们是：土尔摩院长，他在军队里绰号大诚心，我的同志基奴瓦育，他是绿营的将领，我的同志冬天唱，他是燕麦营的将领，我的同志小风笛，他是蚂蚁营的将领，还有我，我是农民，生长在莫里昂特小河流过的达昂镇，我们全体有一件事要对你们说。

“在碉堡下面的人们，听着。

“我们手上有三个俘虏，是三个小孩。这三个小孩曾经被你们的一个联队收养，因此他们是属于你们的。我们建议把这三个孩子还给你们。

“不过有一个条件。

“那就是让我们安全地离开这里。

“你们好好听着，假使你们拒绝，你们只能够从两方面进攻，或者从树林那边由墙上的洞口进攻，或者从高地那边由桥上进攻。桥上的建筑物一共有三层：在底下的一层，我伊曼纽斯，现在同你们说话的人，已

经把六大桶柏油和一百捆干柴放在里面；在最高的一层，堆放着干草；在中间的一层，放着书和纸。接连碉堡和桥的铁门已经关上，钥匙在侯爵老爷身上；我在门下面弄了一个洞，从洞里穿过一根硫磺引线，一端装在柏油桶里，另一端通到碉堡里我的手够得到的地方，我随时可以把火线点起来。如果你们不放我们出去，我们就把三个小孩放在桥上建筑物的第二层里面，就是在有硫磺引线和柏油桶的一层和放着干草的一层之间，用铁门把他们关上。如果你们从桥上进攻，那么放火焚烧这座建筑物的就是你们；如果你们从墙上的洞口进攻，放火的就是我们；如果你们同时从洞口和桥上进攻，那么放火的就同时是你们和我们。总之，不管怎么样，三个孩子都要烧死。

“现在，你们或者接受，或者拒绝。

“如果你们接受，我们就走出去。

“如果你们拒绝，三个孩子就会烧死。

“我的话完了。”

在碉堡上面说话的人现在沉默了。

下面一个声音喊道：

“我们拒绝。”

这个声音是干脆而严厉的。另外一个声音不那么严厉，可是很坚决，在旁边加上一句：

“我们限你们二十四小时内无条件投降。”

沉默了一阵，那个声音又说：

“明天，就在这时候，如果你们还没有投降，我们就要进攻了。”

第一个声音又说：

“那时候就绝不饶命。”

碉堡顶上另一个声音回答了这个粗暴的声音。在城垛之间出现了一个高大的身形，向下伛着，在星光下可以认出这个身形上面的朗特纳克的可怕的面影，他的视线落在黑暗中，仿佛在找什么人，他喊道：

“啊，是你，教士！”

“不错，是我，奸贼！”下面那个粗暴的声音回答。

一一 像古时代的那种恐怖

那个满含敌意的声音的确是西穆尔登的声音；那个比较年轻而且比较和缓的声音是郭文的。

朗特纳克认出来是西穆尔登，他并没有弄错。

我们知道，在短短的几个星期中，西穆尔登在这一带流着内战鲜血的地域里已经很出名，再也没有比他的恶名更阴惨不祥的了；人家说：巴黎有马拉，里昂有夏里叶，旺代有西穆尔登。过去人们对西穆尔登院长神父的敬意已经全部丧失；那就是教士转变了立场的结果。西穆尔登造成恐怖。那些严厉的人是不幸的；看见他们的行为，人们谴责他们，有谁如果能够看见他们的良心，也许就会宽恕他们。一个李古格如果不加说明，仿佛就是一个提贝尔[15]。不管怎样，朗特纳克侯爵和西穆尔登院长神父这两个人在仇恨的天平上重量是相等的，保王党人对西穆尔登的咒骂，抵得上共和党人对朗特纳克的憎恨。这两个人的每一个在对方看来都是恶魔；结果就产生了这样一个奇异的现象，一方面马恩的普利尔在格朗威勒出了赏格要取朗特纳克的头颅，另一方面夏烈特在奴阿慕提叶也出了赏格要取西穆尔登的头颅。

我们必须说，侯爵和教士这两个人，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一个人。内战的铜面具有两个侧面，一个朝着过去，另一个向着将来，可是两个都是同样悲惨的。朗特纳克就是第一个侧面，西穆尔登是第二个；不过在朗特纳克的苦笑中充满了暗影和暮气，在西穆尔登的不幸的额角上却透露着朝阳的光辉。

这时候，被包围的拉·图尔格可以有一个短期的休息。

我们刚才说过，由于郭文的干涉，双方同意了一个二十四小时的休战。

伊曼纽斯的消息果然很正确，由于西穆尔登的征集，郭文手下现在的确有了四千五百人，有些是国民军，有些是第一线部队，他用这些兵力把朗特纳克围困在碉堡里面，而且他安置了十二门大炮，六门在森林边沿，掩蔽着，对准碉堡，六门没有伪装，在高地上，对准那条桥。他也使用地雷在碉堡脚上炸了一个缺口。

因此，二十四小时的休战届满后，战争将在下述条件下进行：

高地和森林里有四千五百人。

碉堡里有十九个人。

历史可以在犯人的档案里找到这十九个被包围者的名字。我们也许会读到这段历史。

这四千五百人差不多构成一支军队，为着便于指挥，西穆尔登想把郭文提升为参将。郭文拒绝了，他说："等朗特纳克拿获以后再说。我现在还没有一点功劳。"

低级官阶享有大的指挥权是共和政府原有的惯例。后来拿破仑就是炮队指挥官兼意大利远征军的总指挥。

郭文堡垒的命运是奇特的；一个郭文族人在进攻，另一个郭文族人在防守。这样一来在进攻方面就有相当的顾忌，可是在防守方面却没有，因为朗特纳克先生是一个不惜牺牲一切的人，而且他过去一向住在凡尔赛，对于拉·图尔格丝毫没有什么盲目的崇拜，他对这座碉堡几乎没有什么认识。他到这里来是为了在里面避难，因为他找不到别的避难所，如此而已；他会毫无顾虑地把碉堡摧毁。郭文对这碉堡倒有更多的敬意。

堡垒的弱点在那条桥；可是桥上的图书室里放着郭文家族的家谱。如果从这一边进攻，桥的焚毁是无可避免的；在郭文看来，把家谱烧掉，就等于攻打自己的祖先。拉·图尔格是郭文家族的堡邸；他们在布列

塔尼的采邑都以这座堡垒为领袖，正如法国所有的藩领都以卢浮堡垒为领袖一样。郭文族人的家庭回忆集中在这里；他自己就在这里生长；人生的曲折命运使他在成年以后进攻这座可敬的堡垒，他在童年时代却曾经受过这座堡垒的保护。他能够对这座堡垒这么不敬，以至于要把它化为灰烬吗？也许郭文自己的摇篮还放在图书室上面谷仓的一个角落里。某些回忆常常可以使感情激动。郭文面对着这座世代相传的家族古堡，感动起来了。因此他就不从桥这边进攻。他只是截断这边的出路，使一切脱逃都不可能，用一队炮队监视住那条桥，他选定了从另一边进攻。这样一来碉堡脚下才受到地雷的轰炸，而且被挖了地道。

西穆尔登让他这样做，但是他又责备自己不该如此，因为他的严酷性格使他看见了这座哥特式建筑的遗骸就皱起眉头，他对敌人没有怜悯，他对建筑物更不愿意有怜悯。保存一座城堡，就是宽大的开始。宽大正是郭文的弱点；我们知道西穆尔登正在监视着郭文，阻止他的这个缺点的发展，在西穆尔登的眼中，这是个致命的缺点。可是他自己呢，虽然他只是带着忿怒才肯承认，其实他再见到拉·图尔格的时候，内心的确是战栗起来的。他看见了那间图书室，里面还放着他最初教郭文读的那些书，他感到心软下来了；他曾经在邻近的巴利尼村当神父；他，西穆尔登，曾经在桥上小堡的顶楼上住过；就是在图书室里，他曾经把小郭文放在膝上教他读字母；就是在这四堵古旧的墙里，他眼看着他的心爱的学生，他的灵魂上的儿子，长大起来，身体长大了，智慧增长了。这所图书室，这座小城堡，这些装满了他对这孩子的祝福的墙垣，他会摧毁它们，烧掉它们吗？他要保存它们，虽然他这样做心里并不是没有后悔的。

他让郭文从另一边开始围攻。拉·图尔格有一边是野蛮的，就是那座碉堡，也有一边是文明的，就是那所图书室。西穆尔登准许郭文只从野蛮的一边炸开一个缺口。

此外，一个郭文族人在进攻，另一个郭文族人在防守，使这座古堡在法国大革命热火朝天的时代，又恢复了封建老习惯。全部中世纪的历史，就是亲族战争的历史；厄提渥克和波里尼西一类的人不只存在于希腊，[16] 也存在于中世纪，哈姆雷特在爱尔舍奈所做的事，就是奥烈斯特在阿尔哥所做的事。

一二 准备救护工作

整个晚上，双方都在进行准备工作。

我们刚才听见的阴郁的谈判一结束，郭文的头一件事就是召见他的副官。

盖桑是一个稍为值得我们认识一下的人，他是一个二流人物，忠实、勇敢、平庸，适宜做兵士，不适宜当领袖，在只需要服从而不需要理解的范围内是很聪明的，从来不心软，绝不会有任何形式的腐化，既不会为了金钱而丧失良心，也不会为了慈悲而泯灭正义。在他的灵魂和他的心里有两个灯罩：纪律和命令，就像一匹马的两只眼睛上有眼罩一样，他向着两眼所能看到的地方前进。他的步伐是笔直的，可是他的路是狭窄的。

此外，他是一个可靠的人；在指挥的时候很严格，在服从的时候很正确。

郭文很激动地和盖桑说话：

“盖桑，一把梯子。”

“报告司令，我们没有。”

“我们必须有一把。”

“用来爬墙吗？”

“不。用来救人。”

盖桑想了想后回答：

“我懂了。可是要符合你的需要，这梯子一定要很长。”

“至少要三层楼那么高。”

“对的，司令，差不多要那么长。”

“还要超过这个高度，因为我们要确实有成功的把握。”

“当然。”

“你们为什么一把梯子也没有？”

“报告司令，你认为从高地那边攻打堡垒不妥当，你只封锁了那一边；你不想从桥上进攻，你要从碉堡方面进攻。因此我们只忙着预备地雷，没有想到云梯。所以我们没有梯子。”

“马上造起来。”

“一把三层楼那么高的梯子不是临时可以造起来的。”

“把短梯子一把一把地接起来。”

“也得要有短梯子。”

“去找来。”

“找不到。到处乡下人都把梯子毁了，就像他们拆毁马车和弄断桥梁一样。”

“这倒是真的，他们想使共和国陷于瘫痪状态。”

“他们要使我们没有车子运输，既不能渡河，也不能爬墙。”

“不管怎样，我必须要有一把梯子。”

“报告司令，我在想办法，在富耶尔附近的雅凡尼有一家很大的木作场。在那里可能找到一把梯子。”

“那么赶快去办，一分钟也不要耽搁。”

“你什么时候要用梯子？”

“明天，最迟要在这个时候。”

“我派一名专差骑着马用最快的速度到雅凡尼去。他要带着征用的命

令。雅凡尼有一个骑兵站，可以派兵护送。明天日落以前梯子就可以到达这儿。”

“很好，这样就够了，”郭文说，“快点办。去吧。”

过了十分钟，盖桑又走回来对郭文说：

“报告司令，专差已经动身到雅凡尼去了。”

郭文走上高地，在那里停留了很久，眼睛凝视着山坳对面的桥堡。桥上小城堡的三角形高墙面对着山坳的断崖，墙上除了那扇低矮的门以外，没有别的入口，那扇低矮的门却被拉起的吊桥封锁住。要从高地走到桥墩脚下，必须沿着断崖爬下去，如果抓住一丛丛灌木，爬下去并不是不可能的。不过到了坳底以后，进攻的人就暴露了自己，可能受到这三层楼投下来的弹雨的攻击。郭文终于坚信按照目前包围的形势，真正进攻的地方是碉堡脚下的缺口。

他采取了一切方法防止敌人的脱逃；他把包围圈缩得很紧；他把各个联队布置得像铁环似的互相扣着，没有任何人可以从当中穿过。郭文和西穆尔登分担着围攻的工作；郭文把森林那边留给自己，把高地那边交给西穆尔登。他们商量好，盖桑协助郭文从缺口那边进攻时，西穆尔登把没有伪装的大炮的火线都点着，监视着桥和山坳。

一三 侯爵在做些什么

外边在准备进攻的时候，里面在准备抵抗。

一座碉堡也被叫做木桶，这两者不无相似之处，有时一座碉堡被地雷炸了一下，就像一只木桶被锥子钻了一下一样。墙上有了缺口，木桶上有了一个洞。这就是拉·图尔格当时的遭遇。

两三担炸药的猛烈爆炸力把那堵坚强的墙给炸透了。这个洞口从碉堡的脚下开始，穿过墙壁的最厚部分，在堡垒的底下一层造成了一个歪歪斜斜的拱门。外面围攻的人们为了使这个洞口便于进攻，已经用大炮来把洞口扩大和改好了。

缺口通进去的底下一层是一个圆形的大厅，里面完全是空的，中央有一根柱子支持着圆顶的拱心石。这间大厅是整个碉堡里最大的一间，它的直径不下四十法尺。碉堡的每一层都有和这间相同的大厅，不过比较小一点，各个枪眼后面都有一个小房间。底下一层没有枪眼，没有气窗，没有天窗；里面的光线和空气正好和坟墓里面一样。

土牢的那扇大半用铁、小半用木料造成的门，就装在底下一层。另外一扇门开出去就是楼梯，可以通到楼上各层。所有的楼梯都是建筑在墙里面的。

围攻的人们利用他们炸开的缺口进攻，可能占领这间低矮的大厅。得到了这间大厅，他们还有整整一座碉堡要占领。

在这间低矮的大厅里从来没有人能够呼吸。没有一个人能够在这里度过二十四小时而不闷死。现在，幸亏有了这个缺口，人在里面才能够活着。

因此，被围攻的人并没有封闭这个缺口。

何况封上又有什么用？大炮可以再把它打开。

他们在墙上钉了一个铁的火炬架，插了一支火炬在上面，照亮了这间屋子。

现在，怎样防御呢？

把墙上的洞堵起来是容易的，但是没有用处。筑一个退障倒更有用些。退障是一个有凹角的防御工事，是一种有椽木的栅栏，可以用来集中火力射击敌人，让缺口的外边仍然开着，里边却封闭起来。他们并不缺少材料；他们筑了一个退障，上面留些缝隙使枪身可以通过。退障的凹角靠在中央柱子上；两翼直抵两边的墙壁。造好以后，他们在适当的地点埋下了地雷。

侯爵指挥一切。他同时是鼓动者，指挥者，引导者和主人，他是一个了不起的人。

朗特纳克是十八世纪的那种军人，他们在八十岁的高龄还救护了一些城市。他有点像那位阿尔拔伯爵，这位伯爵在几乎百岁的高龄还把波兰国王从里加驱逐出去。

“拿出勇气来，朋友们！”侯爵说，“本世纪的初期，一七一三年查理十二[17]曾经在奔德被包围在一所房子里，他率领着三百个瑞典人抵抗两万土耳其人。”

他们堵塞了下面两层，在各个厅间布置了防御工事，在房间里作好枪眼，用木槌把木梁的一端钉在门上，像弓形的支柱般把门抵住；只有那条通到各层楼去的螺旋楼梯没有布置任何工事，因为他们必须用这条楼梯上下，如果堵塞住这条楼梯，连自己也被阻挡住。任何要塞的防御工事总是有弱点的。

永远不疲倦的侯爵，像个年轻人那么强壮，抬木梁、运石头，以身作则地亲自动手工作，他指挥人、帮助人，和大家同心协力，和这群凶猛的人一起欢笑，可是他始终保持贵族的身份，高傲、亲昵、风雅、粗野。

他不容许任何人反叛他。他常常说：“如果你们中间有一半人反叛我，我就叫另一半人枪毙你们，我还要和剩下的人一起防守这地方。”这些事情就是一个领袖能够使底下人崇拜他的地方。

一四 伊曼纽斯在做些什么

侯爵在忙着布置缺口处和碉堡内的防御工事的时候，伊曼纽斯也在桥上忙着。包围一开始，那条横挂在三层楼窗口外面的救命梯就由侯爵下令卸下来，由伊曼纽斯放在图书室里。郭文所要的梯子，也许就是用来代替这部梯子的。称为守卫室的阁楼的窗户，都用三重嵌在石壁里的铁条拦住，没有人能够从窗户里进出。

图书室的窗户没有铁条，但是这些窗户都很高。

伊曼纽斯叫三个人跟着他，这三个人和他一样，都是什么都能干，什么都肯干的。他们是：绰号叫“金丫枝”的瓦斯那和木矛枪两兄弟。伊

曼纽斯拿着一盏不透光的灯，打开铁门，仔仔细细地把桥上小城堡的上下三层检查一遍。“金丫枝”瓦斯那和伊曼纽斯一样怀着深仇，他有一个兄弟是被共和军打死的。

伊曼纽斯检查了堆满干草和麦秆的上面一层，又检查底下一层，他叫人带来几个火盆，跟柏油桶堆在一起；他又叫人把柴束紧放在柏油桶边上，他再检查一下硫磺引线是否完好，引线的一端在桥上，另一端在碉堡里。他在桶底和木柴底下的地面上泼上一层柏油，把硫磺引线浸在油里；然后他叫人把雷尼-让、胖亚伦、小乔治在里面熟睡着的三个摇篮搬到图书室里，正好在有柏油的底下一层和有干草的最高一层之间。他们轻手轻脚地搬摇篮，免得把孩子们弄醒。

这三只摇篮是乡间的一种简单的小摇篮，是一种放在地上的很矮的柳条篮，小孩可以不要大人帮助就能够爬出来。在每一只摇篮旁边，伊曼纽斯叫人放了一碟汤和一只木匙。从铁钩上卸下来的救命梯放在地板上，靠着墙；伊曼纽斯叫人把这三只摇篮一只接一只地在梯子对面的墙边排列起来。然后他又想到空气流通可能有用，就把图书室的六个大窗户全都打开。那是一个夏天的晚上，天色蔚蓝，气候暖和。

他派木矛枪两兄弟去打开上下两层的窗户。他注意到房子东面墙上有一株很大的干枯了的老常春藤，颜色像火绒，从上到下布满了桥的一边，围绕着上下三层的窗户。他想这株常春藤留着也没有什么害处。伊曼纽斯向各处又望了一眼；然后四个人走出了小城堡回到碉堡里去。伊曼纽斯把那扇沉重的铁门锁上，仔细地察看那把可怕的大锁，又看看那条硫磺引线，满意地点了点头，这条引线从他所挖的洞钻过，从此以后就成为碉堡和桥之间惟一的联系。引线从圆形大厅开始，从铁门底下穿过，进入圆拱下面，达到桥上建筑物底下一层的楼梯，沿着螺旋形的楼梯弯弯曲曲地爬上去，在阁楼的地板上爬过，一直到达干柴堆下面的一摊柏油里。伊曼纽斯计算过，在碉堡里面点着这条引线，要一刻钟工夫才能使图书室里的那摊柏油着火。这一切都布置好，一切都察看好以后，他把铁门的钥匙交给朗特纳克侯爵，侯爵把钥匙放在衣袋里。

监视敌人的一举一动是很重要的。伊曼纽斯腰带上挂着一只牧童用的号角，跑到碉堡顶上露台的瞭望台里站着当哨兵。他一边望着森林，

一边望着高地，他的身边，在瞭望台的天窗的窗沿上，放着一只火药箱、一只装满了子弹的布袋，还装着一些被他撕破的旧报纸，他一面监视敌人，一面在制造弹药筒。

太阳升起来，照亮了森林里的八个联队，他们身上挂着军刀，背上挂着弹药盒，长枪上上了刺刀，完全准备好进攻；高地上有一排大炮，旁边有弹药箱、火药包，和若干箱霰弹；在堡垒里面，十九个人在拿着阔口枪、火枪和手枪在装子弹，他们同时也给一些小炮装弹药；还有三个小孩在摇篮里睡觉。

[1] 马索（1769—1796），富有军事天才的共和国将领，在旺代有显赫的战绩。

[2] 亚西比德（前450—404），雅典名将。苏格拉底的弟子，天赋聪明，但德性恶劣，爱慕虚荣。

[3] 喀戎，希腊神话里的半人半马的怪物，阿基利斯的老师。

[4] 俄瑞斯忒斯，希腊英雄阿伽门农的儿子，和皮拉德斯最要好。俄瑞斯忒斯知道他的母亲和奸夫一起谋杀掉阿伽门农，就和妹妹同谋把母亲杀死，为父亲报仇。后来他把妹妹嫁给皮拉德斯。

[5] 阿里曼，拜火教的恶神。阿胡拉，拜火教的善神。最后善神战胜了恶神。

[6] 玛丽-安东纳特，路易十六的王后，法国人民最痛恨的“奥地利女人”（她本来是奥地利公主）。

[7] 布尔哈夫（1666—1738），荷兰医生，医术名闻全欧。

[8] 芒刹（1598—1666），法国名建筑师。

[9] 舍农索，地名，在法国中部都尔城附近，该地有一座文艺复兴时代的建筑宏伟的堡垒。

[10] 这种楼梯的阶级是腾空的。

[11] 拉丁文：圣伯纳贝使镰刀割草。

[12] 夏绿蒂·郭黛，行刺马拉的女子。

[13] 巴莱尔（1755—1841），国民公会议员，公安委员会委员。

[14] 加利叶（1756—1794），国民公会议员，在南特用最残暴的行动来对付敌人。

[15] 李古格，纪元前九世纪斯巴达的立法者，制订平分土地、义务教育、严格的军纪和社会纪律等法律，促进了斯巴达的强盛。提贝尔（14—37），罗马皇帝，由于性格多疑而极端残暴。

[16] 厄提渥克和波里尼西是两兄弟，为争夺王位而发生战争，波里尼西召集外国军队助

战。

[17] 查理十二，瑞典国王，以武功著名。

第三卷 圣巴托罗缪的屠杀

圣巴托罗缪的屠杀

1

孩子们醒过来了。

最先醒的是那个小女孩。

孩子们的醒觉就像花的开放一样；这些清新的心灵仿佛发散出来的一股幽香。

只有二十个月的乔治特，是三个孩子中最小的一个，五月里她还在吃奶，现在她把小脑袋抬起来，坐在摇篮里，望着自己的脚，开始咿咿呀呀地说起话来。

一线晨光落在她的摇篮上；很难说得出到底最像玫瑰色的是乔治特的脚呢，还是清晨的阳光。

其余两个仍然睡着；男的总睡得深沉些。乔治特很快活，很平静，咿咿呀呀地叫着。

雷尼-让的头发是棕色的，胖亚伦的头发是栗色的，乔治特的头发是金色的。这些不同的头发颜色，在儿童时代是和岁数相适应的，以后就会发生变化。雷尼-让的神气好像一个小小的大力士；他是向下扑着睡的，两只小拳头放在眼睛上。胖亚伦的两条腿跌到小床外面来。

三个小孩都穿着破衣服；红帽子联队给他们的衣服都已经成为碎片；他们身上穿的已经说不上是一件衬衫。两个男孩子几乎等于全裸，乔治特裹着一块破布，这块破布曾经是一条裙子，现在连一件短衬也说不上了。谁照料这些孩子呢？这真难说。没有母亲。那些粗野的农民军战士把他们从一个森林拖到另一个森林，把他们自己的一份汤分给他们喝。如此而已。孩子们就尽自己的能力活下去。所有的人都是他们的主人，却没有一个是他们的父亲。可是孩子们的破衣服上充满了光辉。他

们是非常可爱的。

乔治特在叽叽喳喳地叫着。

小孩的咿呀，就是鸟儿的唱歌。他们唱的是同一种赞美歌。这种赞美歌是不清晰的、断断续续的，却充满了深沉的意义。孩子和鸟儿不同的地方，是孩子的面前还有人生的悲惨的命运。因此，听见孩子唱歌的人，就会感到忧郁，这种忧郁和唱歌的孩子的欢乐混在一起。在人世间所能听到的最崇高的赞美歌，就是从孩子的嘴里发出来的人类灵魂的喃喃的话语。这种只是出自本能的把思想表达出来的模糊的低吟，包含着一种对永恒正义的不自觉的呼吁；也许这是迈进人生门槛以前的一个抗议。这个抗议是谦卑的，也是刺心的；这个无知的小生命对着宇宙微笑，使得宇宙万物要对这个软弱而赤手空拳的小生命的将来命运负责。假使这个小生命将来遭受不幸，那就是宇宙对他的背信。

孩子的咿呀声，既是语言，又不是语言；不是音符，却是诗歌；不是字母，却是话语。这种喃喃学语是在天上开始的，到了人世间也不会终结；那是诞生以前就开始的，现在还在继续，是连续不断的。这种含糊的话语包括孩子过去做天使时所说过的话，和他成年以后所要说的话。摇篮有“昨天”，正如坟墓也有“明天”。这个明天和这个昨天的双重神秘在这种不可解的孩子歌声里混合起来了；没有什么别的东西比这个鲜花似的灵魂里的巨大暗影更能证明上帝、永恒、责任和命运的二元了。

乔治特咿咿呀呀所说的话并没有使她自己感觉哀愁，因为她的整个可爱的脸儿本身就是微笑。她的嘴在微笑，她的眼睛在微笑，她的颊窝在微笑。她的笑容流露出对清晨的神秘的欢迎。亮光是能够使人产生信心的。天色蔚蓝，天气暖和、晴朗。这个脆弱的小生命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不认识，什么也不懂得，只是懒洋洋地沉溺在梦幻里，可是她并没有思索什么，在这样的自然环境里，周围有这些正直的树、诚实的绿草地、纯洁而和平的原野，在雏鸟声、溪水声、昆虫声、树叶声中，天空上还有无限清白的太阳在灿烂地照耀着，在这样的环境里，她觉得自己是安全的。

乔治特醒后，已经有四岁多的老大雷尼-让也醒过来了。他站起来，

雄赳赳地跨出摇篮，看见了那盘汤，觉得这是很自然的事，就坐在地上喝起汤来。

乔治特的唱歌声并没有惊醒胖亚伦，可是汤匙碰击盘子的声音却使他突然翻过身来，张开了眼睛。胖亚伦就是三岁的那个。他看见了自己的盘子，他只消一伸手就可以够到，他并没有走出摇篮就把汤盘拿起来，放在膝盖上，握住汤匙，像雷尼-让一样喝起汤来。

乔治特没有听见他们，她的抑扬的歌声仿佛为她的沉思做催眠的伴奏。她的睁得大大的眼睛向上望着，这双眼睛是神圣的；一个孩子的头上无论有什么样的天花板或者穹隆，在他的眼睛里反映出来的总是天堂。

雷尼-让喝完以后，用汤匙刮了刮盆底，叹了一口气，神气俨然地说："我喝完我的汤了。"

这句话把乔治特从梦想中惊醒。

"当，当。"她说。

她看见雷尼-让吃完了，胖亚伦在吃着，她也拿起身边的那盘汤开始喝起来，经常把汤匙送到耳朵边，而没有送到嘴里。

有时她竟舍弃文明，用手指吃起来。

胖亚伦像他哥哥一样刮过盘底以后，就去找他的哥哥，在他的哥哥后面奔跑。

2

突然间，外间碉堡下面树林那边响起了一阵喇叭声，吹的是一种高傲而严厉的军号。碉堡顶上一下号角声回答了下面的喇叭声。

这一次是喇叭在呼唤，号角在回答。

喇叭吹了第二次，号角跟着也吹了第二次。

于是树林边上一个遥远却很真切的声音清楚地喊起话来：

“匪军！投降吧！如果日落时你们还不无条件投降，我们就开始进攻了。”

一个像雷鸣似的声音在碉堡的露台上回答：

“攻吧。”

下面的声音继续说：

“开始进攻前半个钟头，我们先放一下大炮作为最后的警告。”

上面的声音重复说：

“放吧。”

这些喊声并没有传到孩子们那边，但是喇叭声和号角声很响亮，传得很远，乔治特听见第一下喇叭声时就抬起头，停止吃汤，听见号角声，她就把汤匙放在盘子里；听到第二次喇叭声的时候，她举起了右手食指，照着喇叭声的抑扬把食指反复放下又举起，一直到第二次号角声的时候还继续这样做；号角声和喇叭声都停止后，她仍然举着手指，仿佛在沉思，低声喃喃地说：“音要。”

我们猜想她要说的是：“音乐。”

两个大孩子雷尼-让和胖亚伦并没有注意到号角声和喇叭声，他们被另外一件东西吸引住：一只小甲虫正在从图书室的地板上走过。

胖亚伦发现了这只小甲虫，叫起来：

“一只虫。”

雷尼-让奔过来。

胖亚伦继续说：

“会刺人的。”

“别弄死它。”雷尼-让说。

于是两个孩子开始注视着这位过客。

这时候乔治特已经把汤喝完；她到处张望，找她的两个哥哥。雷尼-让和胖亚伦在一个破窗户的框子里面蹲着，很严肃地在观察那只小甲虫；他们额角碰着额角，头发混在一起；他们屏住呼吸，津津有味地凝视着那只小虫，那只小虫停了下来，不再走动，仿佛对他们的欣赏不十分高兴。

乔治特看见她的两个哥哥在看什么东西，很想知道到底是什么。走到他们那边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可是她仍然尝试一下。这段路程有许许多多的困难，地上堆着许多东西，有翻倒的矮凳，破纸堆，拆散了的空木匣、箱子，还有一堆堆各种各样的东西，简直是一群礁石，必须绕道走过；乔治特要冒这个险。她的第一件工作是走出摇篮；然后她走进了礁石堆中，弯弯曲曲地在海峡里穿来穿去，推开一张矮凳，在两只箱子当中爬过，越过一堆破纸，从一边爬上去，从另一边滚下来，很温和地把她的可怜的小身体裸露出来，最后终于走到水手们称为“自由海面”的地方，就是说，她到了一处相当宽阔的地板上，既没有什么障碍，也不再有什么危险；这时她就向前冲，越过这块等于全室的阔度的地面，她用四肢爬着，像猫一样迅速，走到窗户附近，这里她遇到了一个更可怕的障碍，那架顺着墙根横放着的长梯子正好到达这里，梯子的顶端稍为越过窗框一点，这梯子就在乔治特和她的哥哥之间形成了一个海岬，她必须绕过去；她停下来思索；等到她心里的自言自语结束以后，她拿定了主意；她坚决地用她的玫瑰色小手抓住梯子的一条横木，梯子既是横着靠墙的，梯子的横木就不是横的而是直立的了；她试着站起来，又跌下去；她再试一次；她第二次又告失败；第三次她才成功了；于是她笔直地站着，挨次扶着梯子的一条条横木沿着梯子走过去；走到梯子的尽头，扶手没有了，她摇晃了一下，可是她用两只小手抓住梯子的粗大的竖木，又立起来，绕过海岬，望着雷尼-让和胖亚伦，她笑了。

3

这时候，雷尼-让对自己观察甲虫的结果感觉满意了，他抬起头来

说：

“这是一只母的。”

乔治特的笑声使雷尼-让笑起来，雷尼-让的笑声使胖亚伦也笑了。

乔治特完成了和她的哥哥们会合，他们三个坐在地板上，像召开一个小型的座谈会。

可是那只甲虫不见了。

它趁着乔治特笑的时候爬进地板的洞洞里去了。

小甲虫消失以后，跟着又发生了新的事件。

首先是有一群燕子飞过。

燕子窝大概就在屋檐下。那些燕子就在窗户近边飞着，好像有一点儿害怕这些孩子的样子，它们在空中兜着大圈子，唱着甜蜜的春曲。它们使三个孩子都抬起头来，把小甲虫给遗忘了。

乔治特用手指指着燕子叫道：“鸡鸡！”

雷尼-让骂她：

“姑娘，不叫鸡鸡，叫鸟儿。”

“咬儿。”乔治特说。

于是三个人都望着那些燕子。

以后一只蜜蜂飞了进来。

没有比蜜蜂更像精灵的了。蜜蜂从一朵花飞到另一朵，就像精灵从一颗星飞到另一颗星一样，蜜蜂产蜜，就像精灵带着光一样。

蜜蜂飞进来的时候发出很大的声音，它尽力嗡嗡地叫着，好像在说：“我来了，我刚看过玫瑰花，现在我来看看孩子们。这儿有什么事情发生呀？”

一只蜜蜂就是一个管家婆，它的唱歌就是嘀咕。

蜜蜂在屋子里飞着的时候，三个孩子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过它。

蜜蜂在整个图书室里旅行了一遍，搜索了每一个角落，仿佛在自己的蜂窝里一样自由地飞来飞去，振着翅子，富有旋律，在一个个书橱间徘徊，在玻璃门外检视书名，仿佛它也有知识似的。

访问完毕以后，它飞去了。

“它回家去了。”雷尼-让说。

“这是一只虫。”胖亚伦说。

“不，”雷尼-让回答，“是一只苍蝇。”

“蝇。”乔治特说。

这时候胖亚伦在地板上找到一根绳子，绳子的末端有一个结，他用大拇指和食指把没有结的一端拿起来，把绳子像风车似的旋转，而且聚精会神地望着绳子转动。

乔治特又用四肢在地上爬，继续任性地在地板上爬来爬去，她发现了一把可敬的毡绒椅子，已经给虫蛀了许多洞，鬣毛从好几处洞口露出来。她在椅子前面停下来，把洞更撕大些，专心一意地把鬣毛拉出来。

突然间，她举起了一只手指，这意思就是说：“听。”

两个哥哥都转过头来。

外面传来一阵遥远而模糊的嘈杂声，大概是进攻的军队在森林里执行某些战略上的调动；战马的嘶鸣声、战鼓声、辎重车的滚动声、铁链的互相撞击声、此呼彼应的军号声，种种杂乱的粗暴声音，这些声音混合起来倒也变得和谐动听。孩子们听着，入了迷。

“这是那个‘我主’造出来的声音。”雷尼-让说。

声音停下来了。

雷尼-让在那里沉思。

在这些小脑袋里，观念是怎样消失和再现的呢？他们的记忆还很模糊，很短暂，这些记忆的神秘的变化是怎样的呢？在这个沉思着的年轻的脑袋里，出现了一个杂乱的回忆，里面混合着上帝、祈祷、双手合十，以及过去享有而现在没有的一种温和的微笑，于是雷尼-让喃喃地说："妈妈。"

"妈妈。"胖亚伦说。

"妈。"乔治特说。

然后雷尼-让开始跳跃。

胖亚伦看见了，也跳起来。

胖亚伦模仿雷尼-让的一切行为和动作；乔治特并没有模仿得那么厉害。三岁的孩子必然模仿四岁的孩子；可是二十个月的孩子往往保持自己的独立。

乔治特一直坐在那里，不时说出一个单字。乔治特并不说一句整句。她是一个思想家；她用格言的形式说话。她是说单音语的人。

可是过了一些时候，两个哥哥的榜样战胜了她，她终于试着学她的哥哥们那样做法，于是三双赤裸的脚开始在年代久远的光滑的橡木地板的灰尘中跳舞、奔跑、摇晃，那些大理石胸像在严肃地望着他们，乔治特不时对那些胸像不安地望上一眼，喃喃地说："嬷嬷妈！"

在乔治特的语言里，"嬷嬷妈"就是指一切像人而不是人的东西。在儿童的观念里生物是和鬼怪混淆在一起的。

乔治特走路的时候少，摇晃的时候多，她跟着她的两个哥哥，可是她最愿意的还是用四肢爬行。

走到一扇窗户附近的雷尼-让，忽然把头抬起来，又低下去，而且走

到窗框的墙角里躲起来。他看见了一个人在望着他。那是一个蓝军的兵士，是驻扎在高地上的，他利用休战的机会——也许有点违反休战的协定——大胆地走到山坳的边沿，从那里可以望见图书室的内部。看见雷尼-让躲起来，胖亚伦也躲起来，他蹲在雷尼-让的身边，乔治特走过来躲在他们身后。他们一声不响地待在那里，动也不动，乔治特把手指放在嘴唇上。过了几分钟，雷尼-让冒险把头伸出来，那个兵士还在那里。雷尼-让很快地把头缩回来；三个孩子连呼吸都不敢了。这样过了相当长的时间。最后乔治特对这种害怕感到厌烦了，她很大胆，她望了望。那个兵士已经走了。他们又开始奔跑和玩起来。

胖亚伦虽然是雷尼-让的模仿者和崇拜者，他却有一种特长，他善于发现。他的哥哥和妹妹看见他忽然很兴奋地把一辆四轮小车子东摇西摆地拉过来，不知道他是从哪儿发掘出来的。

这辆洋娃娃车子多年以来被人遗忘在灰尘里，和那些天才的著作以及圣贤的胸像做伴。也许这是郭文小时候的玩具之一。

胖亚伦把他的那根绳子当作鞭子，呼呼地挥舞着；他很骄傲。发明家都是这样的。一个人不发现美洲大陆的时候，就发现一辆小车子。往往是这样的。

可是大家要分享这个发现。雷尼-让要拉车子，乔治特想坐在车里。

她试着坐上去。雷尼-让做马。胖亚伦做马夫。

马夫不知道怎样做法，那匹马来教他。

雷尼-让向胖亚伦喝道：

“叫一声‘咐’！”

“咐！”胖亚伦照着叫了一声。

车子翻了。乔治特滚了出来。天使们是会叫喊的。乔治特叫喊了。

然后她隐隐地觉得想哭。

“姑娘，”雷尼-让说，“你太大了。”

“我大。”乔治特说。

她的长大使她忘却跌下来的痛苦。

窗户下面的窗台很阔大；从高地上吹来的泥尘都积聚在上面，雨水把灰尘又凝成泥土，风把植物种子带过来，于是一株黑莓就利用这浅浅一层泥土生长起来。这株黑莓是属于多年生的所谓“狐狸桑科”一类的。这时正是八月，这株黑莓长满了莓子，一股丫枝从一扇窗户里伸进来，几乎垂到地板上。

胖亚伦在发现了绳子和小车之后，又发现了这株黑莓。他走过去。

他采了一颗莓子吃了。

“我饿了。”雷尼-让说。

乔治特用她的双手和双膝很快地爬着，也赶到了。

他们三个把丫枝剥得精光，把上面的果实都吃了。他们有点吃醉，而且弄脏了身体，脸和手被黑莓的果汁染得通红，三个小天使终于变成了三个小怪物，这样会使但丁吃惊，使维吉尔 [1] 着迷。他们哈哈大笑起来。

枝上的刺不时刺痛他们的手指。没有什么东西是不付代价就能得到的。

乔治特把手指伸给雷尼-让看，手指上凝着一小滴血，她指着那根刺说：“刺。”

胖亚伦也被刺过，他狐疑地望着丫枝说：

“那是一个虫。”

“不，”雷尼-让回答，“那是一根木棍。”

“一根木棍是坏东西。”胖亚伦说。

这一次乔治特也想哭，可是她却大笑起来。

5

雷尼-让也许妒忌他的弟弟胖亚伦的许多发现，他想好了一个伟大的计划。已经有好一阵，他在采莓子而且手指被刺的时候，眼睛就不停地溜着一个斜面的书架子，那书架子像一座纪念碑一样孤零零地放在图书室当中。就是在这个书架上面陈列着那本有名的《圣巴托罗缪》。

那真是一本华丽珍贵的四开本书。这本《圣巴托罗缪》是在古龙尼印行的，出版家就是有名的印行一六八二年版《圣经》的布鲁，拉丁文叫做塞许斯。这本书是利用机器和牛筋制订成的，并不是用荷兰纸印的，而是用埃德利思 [2] 非常赞美的漂亮的阿拉伯纸印的，这种纸用丝和棉制成，永远洁白不变色；封面和封底是烫金的皮子，扣子是银的；包皮纸是巴黎的羊皮纸商赌咒说只有在圣马都林大厅才买得到，别的任何地方都买不到的那种羊皮纸。这本书里有许多木刻和铜刻的插图，还有许多国家的地图；卷首有一篇印刷商、纸商和图书商等反对一六三五年颁布的对“皮革、啤酒、分趾蹄类动物、海鱼和纸张”实行征税的法令的抗议书；内封面上印有献给葛里夫的献词，葛里夫在里昂，就和埃尔舍维在阿姆斯特丹一样。这一切就造成了这一个著名的版本，其稀见的程度，几乎像莫斯科的《使徒书》一样。

这本书很美丽；因此雷尼-让不停地望它，也许望得太多了。书是翻开的，翻开的那页正好有一幅很大的版画，画着圣巴托罗缪把自己的皮挂在手臂上。这幅版画在地板上就可以看得见。把所有的黑莓都吃完以后，雷尼-让用十分热爱的眼光打量着这幅图画，乔治特顺着哥哥的眼光望过去，看见了版画，她说：“画。”

这个字仿佛使雷尼-让下了决心。于是他开始做一件不平凡的事，使胖亚伦大吃一惊。

图书室的一个角落里有一张粗大的橡木椅子；雷尼-让走到椅子面前，抓住椅子，单独一个人把椅子拖到书架子旁边。等到椅子碰到了书架，他就爬了上去，把两个拳头放在书本子上。

他既然爬得这么高，就觉得有显示伟大的必要；他抓住图画的上角，很小心地把它撕破；他是歪斜地把圣巴托罗缪撕破的，可是这不能怪他；他留下那页书的左半边，上面有这位传说中的老圣徒的一只眼睛和光轮的一部，他把圣徒的另外半边和全部皮肤送给乔治特。乔治特把圣徒接过来，说："嬷嬷妈。"

"我也要！"胖亚伦说。

撕破了第一页书就像流下了第一滴血，大屠杀就这样开始了。

雷尼-让翻过一页；圣徒后面是评注者潘东纳斯，雷尼-让把潘东纳斯赐给胖亚伦。

这时候乔治特把她的那一大张撕成两小张，又把两小张撕成四张；这样历史就可以记载：圣巴托罗缪在亚美尼亚被剥皮以后，又在布列塔尼被肢解。

6

肢解完毕以后，乔治特把手伸向雷尼-让说："要！"

圣徒和评注者后面是那些注释者的严厉的图像。第一个是加望达斯；雷尼-让把他撕下来，放到乔治特手中。

圣巴托罗缪的所有注释者都遭到同样的命运。

给予是能使人产生优越感的。雷尼-让没有留下一点东西给自己。胖亚伦和乔治特很钦敬地望着他；这样就够了，他的观众崇敬他，就使他满足了。

慷慨大量的雷尼-让把法贝利西奥·比那德里送给胖亚伦，把斯蒂丁神父送给乔治特；然后又把亚尔封斯·托斯塔给胖亚伦，把郭尼里斯·阿·拉必德给乔治特。胖亚伦得到亨利·亚蒙，乔治特得到罗拔蒂神父和杜埃城的风景，一六一九年神父就在这城里诞生。胖亚伦得到了纸商们的抗议书，乔治特得到了给葛里夫的献词。后面还有许多地图。雷尼-让把地图一一分配。他把埃塞俄比亚给胖亚伦，把里加奥尼亚给乔治特。分配

完毕，他把书推到地上。

这是很可怕的时刻。胖亚伦和乔治特怀着又惊又喜的心情看着雷尼-让皱起眉头，挺着小腿，握紧拳头把那本庞大的四开本书从书架上推下来。一本威严万分的巨册变得非常狼狈，这是很可悲的。这本笨重的书被推下来，在书架上悬挂了片刻，迟疑着，摇摆了一阵，然后落下来，破了，皱了，裂了，封面脱落了，银扣断了，很可怜地平躺在地板上。幸而没有落在孩子们身上。

他们只觉得眼花缭乱，可是并没有被吓倒。一切征服者的冒险行动，能够得到这样好的收场是没有的。

像一切光荣事迹一样，这一件光荣的事迹也弄得声震四座，而且掀起一大阵灰尘。

把书推到地下以后，雷尼-让从椅子上走下来。

这一刹那间是静寂的和恐怖的；胜利也能产生恐怖。三个孩子互相握着手，远远地站着，望着那本被肢解了的巨书。

可是沉思了片刻之后，胖亚伦毅然走过来，把那本书踢了一脚。

这样就完了。破坏欲是人人有的。雷尼-让也踢一脚，乔治特也踢一脚，这一踢使她自己跌下来坐在地板上；她利用这个机会向圣巴托罗缪扑过去。一切诱惑力都消失了；雷尼-让奔过去，胖亚伦冲过去，他们快活地、狂热地、得意地、无情地撕破插图，扯裂书页，拉掉书带，刮破书面，扯下烫金皮子，拔掉银角的钉子，弄破羊皮纸，把庄严的文字撕成碎片，他们用脚、用手、用指甲、用牙齿来完成这件工作，这三个玫瑰似的、欢笑着的、粗野的小天使把毫无防御的圣徒打倒了。

他们消灭亚美尼亚、犹太、贝纳房等圣徒尸骨所在地，那位也许和巴托罗缪是同一个人的那塔那爱，还有宣称巴托罗缪-那塔那爱的福音书是伪教皇耶拉思，以及所有的图像和所有的地图，这件毫无怜悯地破坏这本古书的工作完全吸引住他们，以致一只老鼠跑过他们也没有发觉。

这是一场歼灭战。

把历史、传奇、科学、真的或假的奇迹、教堂的拉丁文、迷信、宗教狂、神秘主义扯成碎片，从头到尾把整个宗教撕毁，这是三个巨人才能做的工作，三个孩子做起来就更不容易；这件工作花费了几个钟头，可是他们终于达到了目的：圣巴托罗缪的东西一点也没有剩下。

等到全部工作完成，最后一页也扯了下来，最后一幅版画也摊在地上，全本书只剩下文字和插图的断片和书面的残骸的时候，雷尼-让站起来，望了望堆满书页碎片的地板，拍起手来。

胖亚伦也拍手。

乔治特从地上拾起一页书，站起来，靠在和她的下巴一样高的窗槛上，把很大的一页书交叉地撕成碎片。

雷尼-让和胖亚伦看见以后也模仿起来。他们把书页搜集起来，一一撕掉，再搜集，再撕掉，都像乔治特一样交叉地撕成碎片；于是一页又一页被这些兴奋的小手指撕得粉碎，几乎整整一本古书都随风飘走了。乔治特沉思地望着这些白色小纸片被风吹送在空中飞舞，她说：

“蝶！”

于是这场大屠杀就以那些小纸片在蔚蓝的天空中消失而结束。

7

这就是在我主四十九年时已经做过一次殉道者的圣巴托罗缪的第二次被处死的情况。

黄昏到来以后，气候转热，催人入睡，乔治特的眼睛有点蒙眬，雷尼-让走到他的摇篮边，把用来作褥子的草袋拉下来，一直拖到窗户旁边，然后躺在上面说：“我们睡吧。”

胖亚伦把脑袋搁在雷尼-让身上，乔治特把脑袋搁在胖亚伦身上，三个小坏蛋就睡着了。

热风从开着的窗户吹进来；野花的香气从山谷里和小丘上被晚风挟着到处散播。大自然是恬静而仁慈的，一切都发着光辉，一切都平静，

一切都充满了爱情。光线是太阳给万物的爱抚；全身的毛孔都可以体会到从万物的伟大柔情里所发出来的和谐；宇宙就是母亲；天地万物就是光辉灿烂的奇迹，造物主更用慈爱来表现她的伟大；在生物的可怕的斗争中，仿佛无形中有什么人在采取一些神秘的措施来保护弱者、抵御强者。而且，这样的景象总是美丽的；光明会给人一种仁慈的感觉。光和影在草原和河流上的移动，使无可形容地沉静的原野仿佛变成一幅无限华美的织物；炊烟升上云端，就像幻想渐入梦境；飞鸟在拉·图尔格的顶上兜着圈子；燕子在窗口上张望，仿佛来看看孩子们是否睡好。孩子们很优美地挤在一起，一动也不动，半裸着身体，像小爱神所作的姿势；他们是纯洁的，值得崇拜的，他们三个加起来还不满九岁，他们在梦着天堂，这可以从他们微微笑着的嘴角上看出来，也许上帝正附在他们的耳朵旁边说话，他们是所有人类的语言都称为弱者和受祝福的人，他们是值得崇敬的天真无邪的人。周围一切都在静寂中，仿佛他们温柔的胸膛所发出的呼吸声就是宇宙间的大事，天地万物都在倾听，树叶没有沙沙作响，野草不再颤动；满布星星的广阔的天空仿佛在屏住呼吸，免得扰乱了这三个卑微的小天使的睡眠，没有什么比大自然对这几个小孩的无限尊敬更崇高的了。

太阳快要落山，现在已经几乎接触到地平线了。突然间，在深沉的静寂中，森林里爆发出一道闪电似的亮光，紧跟着是一声巨响。有人放了一发大炮。大炮的回声把这一声巨响化成一片爆音。从一座小丘到另一座小丘延续着的轰隆声是非常可怕的。这声音惊醒了乔治特。

她略略抬一抬头，举起她的小手指，说：

“砰！”

声音消失了，一切又恢复静寂，乔治特把脑袋再度搁在胖亚伦身上，又睡着了。

[1] 维吉尔（前70—前19），拉丁诗人，在但丁的《神曲》里，就是维吉尔引导但丁神游三界的。

[2] 埃德利思（1099—1164），著名的阿拉伯地理学家。

第四卷 母亲

一 死神出现了

那天傍晚时分，我们前面说过的那位几乎盲目地赶路的母亲已经步行了一整天。其实她每天的生活也就是这个样子：总是向前走，永远不停下来。因为她在极度疲倦时随便在一个角落里睡一觉，并不能够称为休息，正如她像鸟儿觅食般在这里那里所吃的东西不能够称为食物一样。她只是在仅仅为了不至于倒毙的限度内才吃一点东西和睡一觉。

昨天晚上她是在一个荒废的仓房里度过的，这些荒废的房子是内战的结果；她在一片荒凉的田野里发现四垛墙和一扇洞开的门，残破的屋盖下面还有一堆麦秆，她就在屋盖下面的麦秆堆上躺下来，她觉得老鼠在麦秆堆下面走动，她从破屋盖上望见星星升起。她睡了几个钟头，在半夜里醒过来；她立刻又出发，为了要在烈日出来以前尽可能地多赶一点路。对于在夏天徒步旅行的人，午夜比正午更合适些。

她尽可能地依照望驿特那个农民指示给她的那条简单的路线走路；她尽可能地朝西走。有谁走近她身边，就可以听见她不停地低声说："拉·图尔格。"除了她的三个孩子的名字，她只知道这一个名字。

她一边走，一边在沉思。她想着她的一切遭遇；她想着她受过的一切苦难和她忍受的一切；她想着她遇见过的一切人，她所受过的侮辱；她想着有时为了讨一个宿处，有时为了讨一片面包，甚至仅仅为了求人指示路径，她不得不接受别人提出的条件，不得不接受别人的建议而卖身。一个穷途落魄的女人比一个穷途落魄的男人更不幸，因为女人是取乐的工具。多么可怕的流浪啊！不过，只要能够找到她的孩子，她什么也不在乎。

这一天，她首先遇到的是大路旁边的一个乡村，天刚蒙蒙亮，一切还沐浴在黑夜的暗影里；不过村里的大街上已经有几家人家的门也开了一半了，几个好奇的人从窗口上探出头来。居民们像被骚扰的蜂窝一样激动。因为大家听见了车轮和铁器的声音。

在教堂前面的广场上，有一群人吃惊地抬头望着从小丘顶上沿着公路向村里进发的一群人马。其间有一辆由五匹系着铁链的马拉着的四轮马车。车上看得出装着一堆东西，样子有点像几根长木梁，中间有些奇形怪状的东西，上面盖着一大块覆布，好像棺材套似的。十个骑马的人在车子前面，另外十个人在车子后面。这些人戴着三角帽子，肩膀上挺出一些尖东西，样子好像是出了鞘的军刀。这一队人慢慢地前进，在地平线上很清晰地显现出深黑色的轮廓。马车好像是黑色的，马也像是黑色的，骑马的人也像是黑色的。在他们后面清晨在泛着白色。

他们进了村子，一直向广场走去。

在马车下山的一段时间中，天色逐渐亮起来了，现在已经能够看清楚这队人马，他们仿佛是幽灵的行列，因为他们当中没有一个人说话。

骑马的人是些巡逻兵。他们的确带着出鞘的军刀。那块覆布是黑色的。

那个可怜的流浪母亲也从另一端进了村子，她走近广场的那堆农民的时候，马车和巡逻兵们正好到达广场。人群中有人低声地一问一答：

“那是什么？”

“那是一部断头机。”

“从哪儿来的？”

“富耶尔。”

“到哪儿去？”

“不知道。据说是到巴利尼附近的一个堡邸去的。”

“巴利尼！”

“管它到哪儿去，只要不留在这儿就行！”

大马车、用殓尸布覆盖着的装载物、拉车的马、巡逻兵、铁链的响声、那些人的沉默、微明的天色，这一切都是阴森森的。

这队人马越过广场，走出村子；村子坐落在两面斜坡中间的山坳里。一刻钟后，那些站在那里呆若木鸡的农民们又看见这一队阴森的行列在西边的小丘顶上出现。粗大的车轮一路颠簸着，马儿身上的铁链在晨风中颤动，军刀闪闪发光；旭日初升。公路转了弯，这一队人马就消失了。

这时候，正是在图书室里，乔治特在她的两个还熟睡着的哥哥身边醒过来，向她的玫瑰色小脚道早安的时候。

二 死神说话

那个母亲望着这队阴森森的行列走过，她不理解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同时她也不想去理解这件事；她的眼前有另外的景象，那就是她的消失在黑暗中的孩子。

那队人马走后不久，她也走出了村子，走的是同一条公路，离开马车后面的一队宪兵相当远。突然间她想起了“断头机”三个字。“断头机”，她想，这个野女人米歇尔·佛莱莎并不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可是本能在警告她。她颤栗起来，自己也说不出为什么，她觉得在这种东西后面跟着走是可怕的，于是她向左边走，离开了公路，走进树丛里，那就是富耶尔森林。

胡乱走了一些时候，她看见了一座钟楼和几间屋顶，那是在树林边沿的一个小乡村，她向那边走去。她饿了。

共和军在这个村子里设立了一个兵站。

她一直走到乡公所前面的广场上。

这村子里也笼罩着激动和不安。一大群人紧挤在乡公所门口的几级石阶上。石阶的最高一级上有几个兵士簇拥着一个人，这人手里拿着一张摊开的大告示。这人的右边站着一个鼓手，左边站着一个贴告示的公差，手里拿着糨糊钵和一把刷子。

门上面的阳台上站着乡长，三角绶带挂在他的农民服装上面。

拿着告示的人是一个喊街的公差。

他挂着出差皮带，皮带上吊着一只小皮袋，说明他要一个一个乡村地走遍，要在这里一带到处喊话。

米歇尔·佛莱莎走近来的时候，他已经把告示摊开，正在开始朗读。他高声读着：

“统一而不可分的法兰西共和国。”

鼓手敲了一通。人群里起了骚动。有些人把无边帽脱下来；别的一些人把帽子戴得更紧些。在那时候在这里一带差不多可以从帽子去分辨一个人的政治态度：戴普通帽的是保王党，戴无边帽的是共和党。群众乱哄哄的低语声静下来了，大家都在听着，公差念下去：

“……根据我们接到的命令和公安委员会授给我们的权力……”

鼓手又敲了一通。公差继续念：

“……为着执行国民公会颁布的、宣布武装叛徒应受法律处分并且对窝藏叛徒或帮助叛徒脱逃者处以极刑的命令……”

一个农民低声问他旁边的人：

“极刑？这到底是什么？”

那人回答：

“我不知道。”

公差把告示抖动了一下：

“……并且按照四月三十日法令第十七条的规定，政治委员及其代理人对叛徒有处理的全权。”

“我们宣布下列各人应受法律处分……”

他停了一停，又继续念下去：

“……其姓名及绰号如下……”

在场的人都注意听着。

公差的声音变得像轰雷似的响亮。他说：

“……朗特纳克，匪徒。”

“那是爵爷。”一个农民喃喃地说。

整个人群中只听见耳语声：“那是爵爷。”

公差继续念下去：

“……朗特纳克，前侯爵，匪徒。伊曼纽斯，匪徒……”

两个农民互相瞟了一眼。

“那是古治-勒-布里昂。”

“不错，就是‘杀蓝魔王’。”

公差继续念名单：

“大诚心，匪徒……”

人群又低声地说：

“他是一个教士。”

“不错，他就是土尔摩院长先生。”

“对的，他是夏贝勒树林附近什么地方的本堂神父。”

“也是匪徒。”一个戴无边帽的人说。

公差继续念：

“……新树林，匪徒。木矛枪两兄弟，匪徒。吴查，匪徒……”

“那是德·盖伦先生。”一个农民说。

“篮子，匪徒……”

“那是石飞尔先生。”

“清白地，匪徒……”

“那是雅木瓦先生。”

公差继续念下去，并没有理会这些注解。

“……基奴瓦育，匪徒。夏德奈，又名洛比，匪徒……”

一个农民低声说：

“基奴瓦育就是金头发，夏德奈是圣都昂人。”

“……瓦斯那，匪徒。”公差继续念。

只听见人群里有人说：

“他是瑞野人。”

“对的，他就是‘金丫枝’。”

“他的兄弟就是在进攻篷托松那一次打死的。”

“是的，就是瓦斯那-马龙尼埃。”

“一个十九岁的漂亮小伙子。”

“注意，”公差叫道，“现在念最后几个名字：美葡萄，匪徒。小风笛，匪徒。杀尽杀绝，匪徒。一线爱情，匪徒……”

一个男孩子把一个女孩子的手肘推了推。那女孩子笑了。

公差继续念：

“冬天唱，匪徒。猫儿，匪徒……”

一个农民说：

“那是慕赖。”

“……塔布兹，匪徒……”

一个农民说：

“那是高富尔。”

“他们有两个，两个高富尔。”一个女人加上一句。

“两个都是好人。”一个小伙子咕噜着说。

公差抖了抖告示，鼓手又敲了一通鼓。

公差继续念下去：

“……以上各名，无论在何处拿获，一经验明正身，立即处死。”

人群骚动了一下。

公差继续念：

“……任何人窝藏上述人犯或者帮助其脱逃者，将受军事法庭审判并处死刑。签字……”

一阵深沉的静寂。

“……签字：公安委员会特派政治委员，西穆尔登。”

“一个教士。”一个农民说。

“以前是巴利尼的本堂神父。”另一个农民说。

一个市民加上一句：

“土尔摩和西穆尔登。一个是白色教士，一个是蓝色教士。”

“两个都是黑的。”另一个市民说。

阳台上面的乡长举起帽子叫喊：

“共和国万岁！”

一阵鼓声表示公差还没有念完。公差也在做着手势。

“注意，”他说，“现在要念政府公告的最后四行。这四行是北海岸远征军司令郭文指挥官签署的。”

“听呀！”人群里有人叫喊。

公差往下念：

“违反下述命令者一律处死……”

人群中又变得死一般静寂。

“……为执行前述命令，严禁任何人对上列十九名叛徒给予任何援助，目前这些叛徒正被围困在拉·图尔格内。”

“什么？”一个声音问。

那是一个女人的声音。就是那个母亲的声音。

三 农民们窃窃私语

米歇尔·佛莱莎混杂在人群中。她什么也没有注意听，可是一个人对某些事虽然不注意听，却会听得见。她听见了这个名字：拉·图尔格。她抬起头来。

“什么？”她重复说，“拉·图尔格？”

大家望着她。她有点失魂落魄的样子，衣服破破烂烂。好几个人低声说：“她好像是个女匪。”

一个拿着一篮子荞麦糕的女人走过来低声对她说：

“不要做声。”

米歇尔·佛莱莎呆呆地打量这个女人。她又弄不懂了。拉·图尔格这个名字像闪电一样闪过，又恢复了黑暗。她难道没有权利打听一下吗？他们为什么这样望着她？

这时候鼓手敲了最后一通鼓，贴告示的公差把告示贴好；乡长已经走进乡公所，喊话的公差动身到别的村子去了，人群也散了。

有一堆人仍然留在告示前面。米歇尔·佛莱莎向这堆人走去。

他们在谈论那些被通缉的人的名字。

这堆人里面有农民也有市民，换句话说就是有白党也有蓝党。

一个农民说：

“不管怎样他们并没有把每一个人算进去。十九个就是十九个。他们没有普利乌，他们没有本杰明·慕林，他们没有安都野教区的古比。”

“也没有蒙让的罗里尔。”另一个农民说。

别的农民也插进来说：

“也没有布里斯-丹尼。”

“也没有弗朗梭亚·杜都哀。”

“是呀，就是赖伐尔的那个。”

“也没有劳尼-委里叶的于哀。”

“也没有格里纪。”

“也没有皮隆。”

“也没有费若尔。”

“也没有曼尼桑。”

“也没有纪亚雷。”

“也没有罗若瑞三兄弟。”

“也没有勒桑特里叶·特·彼埃尔委勒先生。”

“傻子！”一个白头发面貌严厉的老头说，“他们抓住朗特纳克就是一网打尽。”

“他们还没有得到他呢。”年轻人中的一个说。

老头反驳：

“抓住朗特纳克就是得到了心脏。朗特纳克一死，旺代就不能活了。”

“这个朗特纳克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呀？”一个市民问。

一个市民回答：

“他是一个亡命贵族。”

另一个说：

“他是一个连女人也枪毙的人。”

米歇尔·佛莱莎听见了，她说：

“这是真的。”

大家回过头来望着她。

她继续说：

“因为他枪毙过我。”

这句话是奇怪的，所产生的效果仿佛一个活人说自己是一个鬼。大家稍微斜着眼睛打量她。

她的样子的确是令人看见了吃惊的；一切都使她发抖、吃惊、战栗，她像一头野兽似的不安，惊骇得那么厉害，简直使人看见了就害

怕。绝望女人的那种懦弱样子是很可怕的。人家看了总认为她已经走到了命运的边缘。可是农民看事情更全面一点。其中一个嘀咕着说："她很可能是一个女间谍。"

"不要再说了，走开吧。"那位跟她说过话的好心的女人低声对她说。

米歇尔·佛莱莎回答：

"我没有做错事。我找我的孩子。"

那个好心的女人望着那些盯住米歇尔·佛莱莎的人，用手指按住前额，眨了眨眼睛，说：

"她是一个傻子。"

于是她把她拉过一边，给了她一块荞麦糕。

米歇尔·佛莱莎没有道谢就狼吞虎咽地啃起来。

"真的，"农民们说，"她吃起来像一只牲畜。她是一个白痴。"

剩下的人都散了。他们一个个都走开了。

米歇尔·佛莱莎吃完以后，她对那个农妇说：

"真好吃，我吃完了。现在，拉·图尔格呢？"

"她又发作了！"农妇叫起来。

"我一定要到拉·图尔格去。请你告诉我到拉·图尔格去的道路。"

"我才不告诉你！"农妇说，"叫你去送死吗？而且我也不知道怎样走法。哎呀，难道你真的是个疯子吗！听我说，可怜的女人，你的样子很疲倦。你愿意到我家里休息吗？"

"我不休息的。"母亲说。

"她的两只脚都擦破了。"农妇喃喃地说。

米歇尔·佛莱莎继续说：

“我不是跟你说过他们抢了我的孩子吗？那是一个小女孩和两个男孩子。我是从森林里的窑洞里来的。你可以向要饭的泰尔马克打听我。也可以向那边田野上我遇见的那个人打听我。治好我的就是那个要饭的。据说我什么地方受了重伤。这一切都是我遇到的事。还有曹长拉杜你们也可以向他打听。他会告诉你的。因为我们在树林中遇见的就是他。三个，我的意思是说三个孩子。最大的一个叫做雷尼-让。我能够证明这一切。另一个孩子叫胖亚伦，女的叫乔治特。我的丈夫已经死了。被人家杀死的。他本来是西斯各依纳的佃户。你看来是一个好心的人。请告诉我该走哪条路。我不是一个疯子，我是一个母亲。我失掉了我的孩子。我在找他们。事情就是这样。我并不十分清楚我是从哪一条路上来的。昨晚我在一间仓房的草堆上过夜。我要去的地方是拉·图尔格。我不是一个小偷。你应该听得出我所说的都是真话。大家应该帮助我找回我的孩子。我不是本乡人。我曾经受过枪杀，可是我不知道是在什么地方。”

农妇摇了摇头说：

“听我说，过路人。在革命时期你不应该说些叫人听不懂的话。你可能因此而被捕的。”

“可是拉·图尔格呢？”母亲嚷道，“太太，看在圣婴耶稣面上，看在天堂上的好圣母面上，我求你，太太，我请你，我恳求你，告诉我从哪一条路可以到拉·图尔格去！”

农妇生气了。

“我不知道！就算我知道我也不会告诉你！那是个坏地方。我们不到那边去。”

“可是我要到那边去。”母亲说。

于是她又出发了。

农妇望着她逐渐走远，咕噜着说：

“她得吃点东西才行。”

她跑过去追上了米歇尔·佛莱莎，把一块黑面包放在她手上。

“这是给你做晚餐的。”

米歇尔·佛莱莎拿了那块荞麦面包，没有回答什么，头也不回地继续向前走。

她走出了村子。她走到村子尽头的几户人家那里的时候，她遇见三个穿着破衣服，赤着脚的小孩。她走近他们，说：

“这三个，和我的孩子不同，是两个女孩子，一个男孩子。”

看见他们盯着她的面包，她把面包给了他们。

孩子们拿了面包，却害怕起来。

她深入到森林里面。

四 弄错了

就在这一天，黎明以前，在昏暗莫辨的森林里，从雅凡尼到拉古斯的那一段路上发生了下面一件事：

在林原地区里所有的道路都是低洼的，其中尤以从雅凡尼经拉古斯到巴利尼的公路更是十分低陷。不但如此，而且这条路十分蜿蜒曲折。与其说是一条路，不如说是一个山坳。这条路是从维特来通到这儿来的，曾经很荣幸地颠簸过态·塞维尼夫人的马车。公路的左右两边都有矮树篱笆做围屏。要布置埋伏，再也找不到比这里更好的地方了。

这天早上，在米歇尔·佛莱莎从另一端走进森林，到达她所遇见的第一个乡村，而且看见巡逻兵押送的那辆可怕的马车以前一小时，在雅凡尼公路通过库埃农桥以后越过的那一带丛林里，有一群看不见的杂乱的人。树枝遮掩住他们。这些人是农民，都穿着无袖皮衣，这种皮衣是六世纪时布列塔尼的王公和十八世纪时的农民的战袍。这些人都有武器，有些拿着长枪，有些拿着斧子。那些拿着斧子的刚在一片林中空地上拿

干柴和丫枝堆成一大堆，只要火一点就可以燃烧起来。那些拿着长枪的分布在道路两旁严阵以待。有谁如果从树丛中望过去，就可以看见到处都是扳着枪机的手指和无数枪身对准丫枝空隙中的枪眼。这些人都在严阵以待。所有的枪都集中瞄准着在曙光中微微泛白的公路。

在昏暗中有人低声地谈话。

“你确实知道吗？”

“当然，大家都这样说。”

“她要从这儿经过吗？[1]”

“大家说她已经到了这儿。”

“不能让她走掉。”

“一定要把她烧掉。”

“我们三个村子的人就是为了这件事来的。”

“是啊，可是她的卫队呢？”

“我们要把卫队杀掉。”

“不过她走的是不是这条路呀？”

“人家都这样说。”

“那么她是从维特来来的？”

“为什么不是？”

“有人说她是从富耶尔来的。”

“管她是从富耶尔来的，还是从维特来来的，她总是从魔鬼那里来的。”

“对。”

“也要把她送回到魔鬼那里去。”

“对。”

“那么她是要到巴利尼去的了？”

“恐怕是的。”

“她逃不了。”

“逃不了。”

“绝对，绝对逃不了。”

“注意！”

现在的确不应该再说话了，因为天色已经开始亮了。

突然间，埋伏的人都屏住了呼吸；他们听见了车轮和马蹄声。他们从树叶缝里望过去，模糊地看见低洼的公路上有一辆很长的马车，由几个骑马的卫兵护送着，车子上载着些什么东西；这队人马一直向他们走来。

“她来了！”一个样子像领袖的人说。

“不错，”一个埋伏的人说，“还有卫队。”

“卫队有多少人？”

“十二个。”

“据他们说是二十个。”

“十二个也好，二十个也好，总之全部消灭。”

“等他们完全走进射程再开枪。”

过了一会，马车和卫队在道路转弯的地方出现了。

“国王万岁！”那个为首的农民叫喊 。

无数枪声同时响起来。

浓烟消散以后，卫队也消散了，七个倒在地上，五个已经逃掉。农民们向马车奔过去。

“呸，”那个领袖说，“不是断头机，是一架梯子。”

马车上装载的确实只有一架长梯子。

两匹马都受了伤，躺在地上；马车夫也打死了，可是不是故意打死的。

“也好，”领袖说，“用卫队来护送一架梯子是很可疑的。他们向巴利尼那边走去，一定是用来爬拉·图尔格的。”

“把梯子烧掉！”农民们叫喊。

于是他们烧掉了梯子。

至于他们所等待的那辆不祥的马车，却走了另一条路，现在已经离开他们有两里路远，到达了一个村子，米歇尔·佛莱莎在日出时看见它走过。

五 “旷野里有人在呼喊” [2]

米歇尔·佛莱莎把面包给了那三个孩子以后，就离开他们，在树林里胡乱走着。

既然人家不肯给她指路，她不得不自己去找。她不时地坐下，又站起来，又坐下。她有了这种悲惨的疲倦，起先只发生在肌肉里，逐渐透入到骨头里，那是奴隶的疲倦。她的确是一个奴隶——她失去的孩子们的奴隶。她必须找到他们。每耽搁一分钟，失去他们的机会就更增加一些；一个人有了这样的责任就不再有任何权利了，连停下来喘喘气也是不许可的。可是她已经很疲倦了。精疲力竭到了这样的地步，多走一步也成问题。她能够多走一步吗？她从大清早起就赶路，一直没有遇见任何乡村，任何房子。她起先走了正路，然后又走了错路，最后终于在无法分辨的树丛中迷了路。她走近目的地了吗？她的苦难到了头吗？她是

在苦难的道路上，她感觉到最后一站的重压。[3] 她会跌倒在路上而且死在那里吗？有时她觉得不可能再向前走了，太阳西斜了，森林里逐渐昏暗，野草遮没了小径，她不知道怎样办才好。她只有上帝可以依靠。她开始呼喊，可是没有人回答她。

她向周围张望，她看见树丛里有一处地方透进亮光，她向那边走去，突然间发觉自己已经走出了树林。

她的面前是一道像堑壕似的狭谷，谷底有一条清流从石头上流过。她这时才发觉自己口渴不堪，她走到溪边，跪下去，喝起水来。

她利用跪着的机会作了祈祷。

她又站起来，尽力分辨方向。

她跨过那条小溪。

越过狭谷以后，她的面前伸展着一片望不到尽头的广阔的高地，上面满布低矮的荆棘，这片高地从小溪开始逐渐倾斜地升起，一直遮没了整个地平线。森林是一片寂静，高地是无限荒凉。在森林里，每一个灌木丛后面都可能遇见人；在高地上，在目力所及的范围内，什么也看不见。有几只仿佛受了惊的鸟儿在灌木丛里飞着。

就是在这片无限荒凉的地方，这位狂乱的母亲觉得双膝支持不住了，突然像发了疯似的对着旷野发出一声古怪的喊声：

“这里有人吗？”

她等待回答。

有人回答了。

一个低沉的声音爆发起来；这个声音是从地平线那边来的，由一个个回音的反响传过来，如果不是炮声，就很像是雷声。这个声音仿佛在回答母亲的问题，它说：“有。”

然后又恢复了沉寂。

母亲挺直身子，精神为之一振：这里有人；她认为现在有人可以跟她谈话；她刚喝过水，也祈祷过；她又恢复了气力，她开始按照那个遥远的巨声传来的方向爬上高地。

突然间她看见地平线的尽头出现了一座高大的碉堡。这座碉堡孤零零地矗立在这片荒原里，落日的余辉把它映成红色。它离开这里还有一里多路远。碉堡后面是一片被浓雾遮没了的错杂的绿色的原野，那就是富耶尔森林。

她觉得这座碉堡在地平线上的方向和那个巨声传来的方向是相同的，她认为这个巨声是一个呼声。难道是这座碉堡发出来的声音吗？

米歇尔·佛莱莎走到了高地的顶上；她的面前现在只是一片平原。

她向碉堡走去。

六 形势

时候到了。

一个严酷冷峻的人扼住一个残忍无情的人。

西穆尔登已经把朗特纳克控制住了。

这个年老的保王党叛徒已经被困在巢穴里，显然没有脱逃的可能；西穆尔登的意思是要在当地把侯爵斩首，在侯爵自己的领土上，也可以说是在他的家里，使得这座封建堡邸看见这个封建贵族的头颅落下来，这个榜样可以使人永远不会遗忘。

因此他才派人到富耶尔去拿断头机。我们刚才已经看见正在路上运来。

杀死朗特纳克，就是杀死旺代；杀死旺代，就是救了法兰西。西穆尔登一点也不犹豫。这个人在履行残暴的责任时是很自然的。

侯爵似乎丝毫没有希望了；在这一方面西穆尔登是放心的，他担心的是另一方面。这次战斗必然很激烈。郭文要指挥战斗，也许会亲自参

加作战；这位年轻将领有一个军人的灵魂；他正是一个喜欢投入这种恶战的人；他会战死吗？郭文！他的孩子！这世界上他惟一亲爱的人！只要不死就好了。直到如今郭文一直很幸运，可是命运会厌倦的，西穆尔登不禁战栗起来。他的命运最奇特的地方是他处在两个郭文中间，他希望其中一个死亡，却希望另一个活着。

那一发把乔治特从摇篮中惊醒、向旷野的母亲发出一下呼声的炮弹，只不过起了这一点点作用。可是也许是偶然的，也许是开炮的人故意的，这颗只用来做警告的炮弹却打中了碉堡二层楼的大枪眼，把掩护枪眼的铁条打断了，拔起来了。被围的人来不及进行修理。

被围的人撒了谎；他们只有很少的军火。我们必须强调这一点，他们的情势比围攻的人所猜想的更严重些。假使他们有足够的火药，他们愿意把拉·图尔格炸毁，使他们和敌人一起死在里面，这是他们的梦想；可是他们的一切资源都枯竭了。他们每个人所有的子弹，还不到三十发。他们有很多步枪、阔口枪和手枪，可是很少子弹。他们把所有的枪都装上子弹，以便能够组成一个连续不断的火网；可是这个火网能够继续多久呢？既要供给子弹，又要节省子弹。这就是困难的地方。幸喜——这是可怕的幸运——这次战斗主要是肉搏战，白刃战，用军刀和匕首的战争。兵士肉搏的时候比枪战的时候更多。大家互相劈杀；这就是他们的希望。

碉堡的内部仿佛是牢不可破的。在墙上缺口通进去的那间低矮的大厅里，有那道由朗特纳克很精巧地设计建筑的退障挡住入口。退障后面有一张长桌子，上面摆满了装好子弹的武器、阔口枪、马枪和短枪、军刀、斧子和匕首。由于火药不够炸毁碉堡，和低矮的大厅相通的土牢就不能有什么用处，侯爵命令把地窖的门关上。低矮的大厅上面是二层楼的圆厅，只有一条非常狭窄的圣吉尔楼梯可以走上去；这间大厅像楼下那一间一样，也摆着一张长桌子，上面放着装好子弹的武器，随手拿来就可以使用，亮光由一个大枪眼里透进来，这个枪眼就是刚才被炮弹打坏铁格子的那一个；这间房间上面，沿着螺旋形的楼梯上去，就是三层楼的圆厅，通到桥堡的铁门就装在这里。三层楼的圆厅毫无差别地被称为“铁门室”或“镜室”，因为有许多小镜子毫无装饰地挂在石墙的生锈的钉子上，这是在野蛮的屋子里的一种古怪的装饰。再上面的几层是不能

有效地防守的，因此这间镜室就是建筑要塞的权威马纳松-马勒称为“被围者最后投降的地方”。我们已经说过，必须要阻止进攻的军队到达这里。

三层楼的圆厅有许多枪眼可以透光；但是仍然点着一支火炬。这支火炬像下面一层的火炬一样，插在一个铁的火炬架里，是伊曼纽斯点着的，他把硫磺引线的尖端放在火炬近边。这是可怕的用心。

低矮大厅的里面，一只长木架上放着食物，就像荷马所描写的山洞里的情形一样；有大盆的饭、黑麦糊、牛肉饼、几个圆盘装着果子蛋糕、几瓶苹果酒。谁要吃要喝都可以动手。

那一下炮声使他们全体都停下来。他们只剩下半个钟头了。

伊曼纽斯在碉堡的顶上监视敌人的进攻。朗特纳克已经下过命令不许开枪，让敌人走过来。他说：

“他们有四千五百人。在碉堡外面开枪打他们是没有用的。等他们进了屋子再开枪。在屋子里面双方的实力就平等了。”

他大笑起来，又加上一句：“平等，博爱。”

他们约好，敌人开始行动的时候，伊曼纽斯就吹起号角报警。

他们全体沉静地等待着，有些站在退障后面，有些站在楼梯级上，一只手拿着火枪，另一只手拿着念珠。

当时的情势正确点说是这样的：

进攻的一方面要爬过墙上的缺口，要强夺一道退障，要经过激烈的战斗把一连三层的大厅一间一间地夺取下来，要在枪林弹雨下一级一级地占领两条螺旋形的楼梯；在被围攻者方面只有死亡。

七 前奏曲

另一方面，郭文在作好进攻的准备。他对西穆尔登和盖桑发出最后的训令，我们记得西穆尔登的责任是防守高地，不参加进攻；盖桑的责

任是带着主力部队在森林里监视。他们已经约好，无论森林里的掩蔽炮队或者高地上的显露炮队都不开炮，除非被围的人突围或者尝试脱逃。郭文把指挥纵队向缺口进攻的责任留给自己。这一点使西穆尔登很觉不安。

太阳落山了。

在平原上的一座碉堡就像大海中的一只船。攻击一座碉堡的方式应该和攻击一只船的方式相同。这种方式与其说是攻击，不如说是强行登船。用不着大炮。用不着一切没有用的东西。用大炮去轰击十五尺厚的城墙有什么用呢？船窗上空着一个洞，有些人逞强要爬进去，别的人在阻挡他们，双方都使用斧子、刀子、手枪、拳头和牙齿。这就是斗争的情形。

郭文觉得除此以外没有别的办法可以夺取拉·图尔格。再也没有比这种面对面的进攻伤亡更大的了。他曾在碉堡里面度过他的童年，他了解碉堡内部的可怕的构造。

他深深地沉思着。

这时候，他的副官盖桑在离他几步远的地方拿着望远镜向巴利尼那边仔细观察。突然间盖桑叫起来：

“啊！到底来了！”

这一下叫声把郭文从沉思中惊醒过来。

“什么事，盖桑？”

“报告司令，梯子就要到了。”

“救命梯子吗？”

“是的。”

“怎么！还没有到吗？”

“没有，司令。我很担心。我派到雅凡尼去的专差已经回来了。”

“我知道。”

“他说他在雅凡尼的一家木作场里找到了一架长度合适的梯子，他征用了它，他把梯子装在马车上，他征用了十二个骑兵护送，他在巴利尼亲眼看见马车、卫队和梯子出发以后，就快马加鞭地先赶回来……”

“……赶回来向我们作了报告。他还说拉车的马很好，并且是在清晨两点钟出发，在日落以前可以到达这里。这一切我都知道。怎么样？”

“这样，司令，太阳已经落山了，带梯子的马车还没有到。”

“这可能吗？我们必须进攻呀。时间已经到了。假使我们拖延一下，敌人就会以为我们向后退了。”

“报告司令，我们可以开始进攻了。”

“可是救命梯是必需的。”

“当然。”

“我们还没有呀。”

“我们有了。”

“怎么？”

“这就是我刚才说：‘啊！到底来了！’的原因。马车没有到；我就拿起望远镜仔细观察从巴利尼到拉·图尔格的那条公路，司令，我很高兴，马车和卫队已经到了那边，正在从一个斜坡上下来，你可以看见他们。”

郭文拿过望远镜来看。

“的确来了。天色已经太暗，不能够把一切都看清楚。可是看得出那卫队，一定是他们。不过我觉得卫队的人数好像比你所说的多一些，盖桑。”

“我也觉得这样。”

“他们离这里大约有四分之一里。”

“司令，救命梯在一刻钟内就可以到达这里。”

“我们可以进攻了。”

来的果然是一辆马车，可是并不是他们等待的那一辆。

郭文转过身来，看见他背后站着拉杜曹长，身体挺直，眼睛下垂，行着军礼。

“什么事，拉杜曹长？”

“司令公民，我代表红帽子联队全体人员向你求一个恩典。”

“什么恩典？”

“请将我们处死。”

“啊！”郭文说。

“你肯吗？”

“可是……这得看情形决定。”郭文说。

“司令，是为了这样：自从道尔战役以后，你把我们搁在一边，可是我们还有十二个人呀。”

“怎么样？”

“我们觉得这是耻辱。”

“你们是后备军。”

“我们宁愿打先锋。”

“可是我需要你们在战役的最后阶段来决定胜利。我把你们留着。”

“太过火了。”

“都一样的。你们也是纵队的一部分。你们也向前进。”

“跟在后面前进。巴黎有权利走在前面。”

“让我考虑一下，拉杜曹长。”

“请你今天就考虑吧，司令。这一次是一个机会。在这一场恶斗里不是我用脚把人家钩倒，就是人家用脚把我钩倒。这是一场快活的厮杀。拉·图尔格要把碰到它身上的手指烧痛。我们要求参加一分。”

曹长顿了一顿，拈着胡子，用变了样的声音继续说：

“而且，司令，你知道在这座碉堡里还有我们的小娃儿。我们的孩子们在里面，他们是联队的孩子，是我们的三个小孩。那个讨厌的糊涂鬼叫做什么‘杀蓝魔王’，又叫做什么伊曼纽斯的鸟汉子古治-勒-布里昂，格露安，或者土露昂的，在威胁我们的孩子。我们的孩子，我们的宝贝，司令！就算天翻地覆，我们也不愿意他们遭受到不幸。你听见吗？长官！我们不愿意。刚才我利用休战的机会走到高地上从一个窗户里望进去；的确，他们真的在那里，站在山坳的边沿上可以看见他们，我已经看见他们，这几个可爱的孩子看见我竟害怕起来。司令，如果有一根头发从这几个可爱的天使的小脑袋上落下来，我可以向神明发誓，我，拉杜曹长，我一定要为他们报仇。我们全联队作了决定：我们一定把这几个小东西救出来，否则我们愿意全队都战死。这是我们的权利，一点不假！是的，全队战死。现在，我向你致敬。”

郭文把手伸给拉杜，说：

“你们都是勇士。你们可以参加突击队。我把你们分成两半，六个人做前锋，引导大家前进，六个人做后卫，不许有人后退。”

“这十二个人照旧是由我指挥吗？”

“当然。”

“那么，谢谢司令。因为我就是前锋中的一个。”

拉杜行了军礼，回到他自己的队里。

郭文掏出表来，在盖桑的耳边说了几句话，突击队就开始组成了。

八 说话和咆哮

西穆尔登这时候还没有回到高地上他的岗位那里去，还在郭文身边，他走近一个号兵。

“向号角吹一次军号。”他对号兵说。

喇叭吹过以后，号角回答了。

喇叭声和号角声又交换了一次。

“什么事？”郭文问盖桑，“西穆尔登要干什么？”

西穆尔登手里拿着一块白手帕，向碉堡那边走过去。

他抬高了嗓音。

“在碉堡里面的人，你们认识我吗？”

一个声音——伊曼纽斯的声音——从碉堡顶上回答：

“认识的。”

于是两个声音就一问一答地谈起话来：

“我是共和国的特使。”

“你是巴利尼的前任本堂神父。”

“我是公安委员会的代表。”

“你是一个教士。”

“我是法律的代表。”

“你是一个叛徒。”

“我是革命的政治委员。”

“你是一个叛教者。”

“我是西穆尔登。”

“你是魔鬼。”

“你们认识我吗？”

“我们憎恶你。”

“如果你们得到我，你们满意了吗？”

“我们这里十八个人都愿意拿自己的头去换你的头。”

“那么，我就送上来给你们。”

碉堡顶上爆发出一阵粗野的笑声，而且大声叫喊：

“来吧！”

全军在深沉的静寂中等待着。

西穆尔登继续说：

“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听着。”

“说吧。”

“你们恨我吗？”

“恨的。”

“至于我，我爱你们。我是你们的兄弟。”

碉堡顶上的声音回答：

“是的，是我们的该隐。”

西穆尔登改用一种奇怪的声调回答，这种声调既高傲又温柔：

“你们侮辱我吧，可是听我说。我是以谈判使节的身份到这儿来的。不错，你们是我的兄弟。你们是误入迷途的可怜的人。我是你们的朋友。我是光明，我向无知说话。光明总是包含博爱在内的。而且，我们大家不是有一个共同的母亲——祖国吗？那么，听我说吧。你们以后就会明白，或者你们的子女将来会明白，或者你们的子女的子女会明白，现在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替天行道，主持革命的就是上帝。当我们等待着所有的良心，包括你们的在内，终有一天明白过来的时候，当我们等待着一切盲目的信仰，包括你们的在内，终有一天会消失的时候，难道就没有人可怜你们的愚昧吗？我到你们这儿来，我把我的头颅献给你们；不止这样，我还向你们伸出手来。我请求你们牺牲我来拯救你们。我有绝对的权力，我所说的我能够做得到。现在是最重要的时刻，我在作最后的努力。对的，现在对你们说话的是一个公民，在这个公民身上还有教士的成分，这也是对的。作为公民，我和你们交战，作为教士，我向你们呼吁。听我说。你们中间有许多是有老婆和子女的。我站在你们的老婆和子女的立场说话。我帮助他们反对你们。啊，兄弟们……”

“好呀，传你的道吧！”伊曼纽斯吃吃地嘲笑着说。

西穆尔登继续说：

“兄弟们，不要让这可恨的时刻到来。这时刻到来以后我们就要互相屠杀。现在站在你们面前的我们当中的许多人将要看不到明天的太阳了；是的，我们当中有许多人要死去，而你们，你们全体都要死去。请你们可怜你们自己吧。为什么要流这许多不必要的血呢？只要杀死两个人就足够的时候，为什么要杀死这许多人呢？”

“两个人？”伊曼纽斯问。

“是的，两个。”

“谁？”

“朗特纳克和我。”

西穆尔登又抬高了嗓音说：

“这两个人是多余的，把朗特纳克给我们，我给你们。我向你们作这样一个建议，你们全体的性命都可以得救：把朗特纳克给我们，把我抓去吧。朗特纳克将要送上断头台，至于我，随便你们怎样处置都可以。”

“教士，”伊曼纽斯吼道，“如果我们抓到你，我们要用小火慢慢地烤你。”

“我同意。”西穆尔登说。

他又继续说：

“你们，碉堡里面的囚徒，在一个钟头之内，你们全体都要得到生命和自由。我是来救你们的。你们接受吗？”

伊曼纽斯勃然叫喊：

“你不但是一个坏人，你还是一个疯子。啊，你为什么要来打扰我们？谁请你来跟我们谈判的？叫我们出卖爵爷！你到底要什么？”

“他的脑袋。我交出我的……”

“你身上的皮。西穆尔登神父，我们要把你当狗一样剥掉你全身的皮。不过，你的皮抵不上他的脑袋。滚吧。”

“这场屠杀是很可怕的。最后一次，考虑考虑吧。”

在碉堡内外都听得见的这一段阴郁的对话进行着的时候，黑夜到来了。朗特纳克侯爵不吭声，让事情自然发展。做领袖的人往往有这种阴险的自私心。那是负责者的权力之一。

伊曼纽斯不再同西穆尔登说话，他的声音越过西穆尔登叫喊：

“进攻我们的人，我们已经向你们提出过我们的建议，我们已经提出了，我们没有什么可改变的。接受这个建议，或者接受灾难！你们同意

吗？我们把这里的三个小孩还给你们，你们让我们全体自由而安全地走出去。”

“全体也可以，”西穆尔登回答，“除了一个人。”

“哪一个？”

“朗特纳克。”

“爵爷！出卖爵爷！没有的事。”

“我们要朗特纳克。”

“不可能。”

“只有在这样的条件下我们才能谈判。”

“那么开始进攻吧。”

沉静下来了。

伊曼纽斯拿起号角吹了一次警报以后，就走下来了；侯爵手里拿着剑；十九个防守的人一声不响地聚集在低矮大厅的退障后面，跪了下来，他们听见突击队在黑暗中向碉堡进攻的有节奏的步伐声。这声音越来越近了；骤然间他们听见这个声音已经到了他们身边，就在墙洞的入口处。于是他们全体跪着把步枪和小炮搁在退障的枪眼里，其中绰号大诚心的土尔摩神父站起来，右手拿着一柄出鞘的军刀，左手拿着一个十字架，用严肃的声音说：

“因父及子及神圣之名！”

他们全体同时开枪，战斗开始了。

九 巨人与巨人的斗争

的确是一场可怕的战争。

这场肉搏战的猛烈程度超过我们所能想象的一切。

如果要找一个相同的例子，必须回溯到埃斯库罗斯[4]所描写的角斗或者古代的封建大屠杀；回溯到那种一直延续到十七世纪的“短兵相接的战斗”，这种战斗是从爆破的缺口攻进要塞的时候发生的。那是悲惨的突击，阿朗特约省的一个老军曹说过：“在这种突击里，地雷爆炸产生效果以后，进攻的人带着装有白铁锋刃的木板，拿着圆盾和护身盾，带着无数手榴弹，强迫防守要塞的人放弃战壕或者退障，夺取这些阵地，猛烈地压迫防守的人后退。”

进攻的处所是可怕的；那个墙洞是内行人称为“甬道式的墙洞”的那一种，就是说，是从墙的外面透到里面的一道内裂缝，不是露天的阔大裂痕。火药的作用只像只钻子似的钻了一钻。地雷的爆炸很猛烈，使得碉堡从爆炸的地方起，被炸开一道四十尺长的裂缝，不过这也只是一道裂缝而已，通到低矮大厅的那个可以容人进出的洞口好像是用长矛刺穿的，而不像用斧子劈开的。

这个墙洞是碉堡腰部的一个针孔，一个长形的伤口，有点像一眼井横躺在地上；也是在十五尺厚的墙壁里面的一条曲折上升的走廊，像一条肠子一样；也可以说是一个充满障碍物、陷阱和爆炸物的畸形的圆筒，一个人在里面额头会碰到岩石，脚会碰到碎片，眼睛会碰到黑暗。

进攻军队的面前就是这个黑暗的圆拱，这个深渊的巨口上下两颚都是炸得支离破碎的墙上的石头；鲨鱼嘴里的牙齿还没有这些可怕的锯齿那么多。他们必须走进这个洞，而且还要从洞里走出来。

在洞里是枪林弹雨，走到洞外面是一堵退障。所谓洞外面就是底下一层的那间低矮大厅。

这么激烈的战斗，只有在坑道战中双方的工兵在坑道里遭遇，或者在海战中两船相接，双方在中甲板上用斧子互相屠杀，才可以比拟。在墓穴里面厮杀，这是恐怖中最恐怖的一件。在头顶上有天花板的情形下作殊死战，这对于人类该是最可怕的事了。进攻军队第一批冲进来的时候，整个退障布满了闪光，仿佛地底下发生雷闪电击。进攻的雷声答复防守的雷声。爆炸的声音互相还击。郭文高声呼喊：“冲呀！”接着是朗特纳克的喊声：“挡住敌人！”然后是伊曼纽斯的喊声：“我在这里，老乡！”最后是许多撞击的声音，那是刀对刀的声音、枪对枪的声音，谁碰

到这些刀枪谁就得死亡。插在墙上的火炬暗淡地照耀着这幕恐怖的景象。在这里不可能看清楚任何东西；周围是闪耀着红光的黑暗；谁走进这里就突然变成聋子和瞎子，震耳的声音使他聋，浓烟使他瞎。丧失战斗力的兵士倒在废墟中，人们踏着死尸，压破伤口，敲碎已经折断了的四肢，被踏的伤兵怪声呻吟，将死的人咬住踏在他们身上的脚。不时沉寂一阵，这比闹声更可怕。人们互相揪扭着，听得见人们嘴里发出可怕的喘息声，然后是切齿声，濒死的喘息声，咒骂声，于是轰雷似的闹声又开始了。一条血河从墙洞流到碉堡外面，在黑暗中分散开到了各地。这个阴暗的血摊在外边草丛里还冒着热气。

我们可以说碉堡本身在流着血，这个巨人受了伤。

最令人惊奇的是，在外面几乎听不见有什么声音。那天晚上天色很黑，那座被攻击的碉堡周围的平原和森林里笼罩着死一般的静寂。里面是地狱，外面却是坟墓。在黑暗中互相屠杀的人们的骚动声、排枪声、吵闹声、愤怒的喊声，所有这一切到了石墙和拱顶上就消失了，空气已经不够供应传达声音之用，屠杀之外，还加上了窒息。在碉堡外面简直听不见什么。几个孩子这时候正在熟睡。

战斗愈来愈激烈。退障屹然不动。没有什么比占领这种有凹角的防御物更困难的了。虽然防守方面人数占劣势，他们的位置却是有利的。突击队已经牺牲了许多人。他们在碉堡外面排成长行，缓慢地从缺口里挤进来，然后缩成一团，就像一条巨蛇进洞一样。

郭文像一般年轻将领那么轻率，也在低矮大厅里面参加这场最激烈的混战。此外，他还有一个从未受过伤的人所特有的信心。

他转过身来发命令的时候，一阵排枪的火光照亮了他身边的一个面孔。

“西穆尔登！”他叫起来，“你到这儿来干什么？”

那个人的确是西穆尔登。西穆尔登回答：

“我到这儿来靠近你身边。”

“可是你会被打死的呀！”

“对，你呢，你在这儿干什么？”

“这儿需要我。你是不必要的。”

“既然你在这儿，我就必须在这儿。”

“不，我的老师。”

“要的，我的孩子。”

于是西穆尔登就留在郭文身边。

死尸愈来愈多地堆积在低矮大厅的石板上。

虽然退障还没有动摇，但是人数的优势显然终于要占上风的。进攻的人是暴露的，防守的人有掩护，十个进攻的人倒下来，才能打倒一个防守的人；可是进攻的兵力却能前赴后继，源源不绝地增援。进攻的人数逐渐增加，防守的人数逐渐减少。

进攻的人向退障进攻，十九个防守的人全都躲在退障后面。他们也有死的，也有伤的。最多只剩下十五个人在继续战斗。他们中间最勇猛的一个，冬天唱，已经受了重伤。他是一个肥矮卷发的布列塔尼人，短小精悍。他的一只眼珠被打得突出眼窝，牙床骨也打断了。他还能够走动。他拖着脚步走上螺旋形楼梯，走到二层楼的大厅里，希望在那里祈祷之后再死。

他靠在枪眼附近的墙上，想在那里透透气。

楼下退障前面的战斗愈来愈激烈。在枪声的间歇中，西穆尔登抬高了嗓音：

“守兵！”他叫道，“为什么还要流更多的血？你们已经没有办法脱逃了。投降吧。试想我们是四千五百人来对付你们十九个人，就是说两百多个对一个。投降吧。”

“不要让他继续说这些花言巧语。”朗特纳克回答。

于是二十发子弹回答了西穆尔登。

退障的高度并没有抵到拱形屋顶；这样守兵就可以在退障顶上放枪，可是进攻的人也有了攀登的可能。

“向退障进攻！”郭文叫喊，“谁愿意爬上这退障吗？”

“我！”拉杜曹长说。

一〇 拉杜

这时候进攻的军队看见了一件使他们惊愕的事。拉杜是在最前头率领着突击队从墙洞里进来的，他是第六个人，他的巴黎联队的六个人中已经有四个倒了下来。他喊了一声“我！”以后，大家看见他并不向前进，却向后退，低着头，弯着腰，差不多从兵士们的胯下爬着，爬到墙洞的入口处，他就走了出去。这是临阵脱逃吗？这样一个人会临阵脱逃吗？他这样做是什么意思？

到了缺口外面，拉杜的眼睛还被烟迷着，他揉了揉眼睛，仿佛抖掉刚才的黑暗和恐怖，然后借着星光打量着碉堡的城墙。他满意地点了点头，意思是说：“我没有弄错。”

拉杜注意到地雷炸开的那条很深的裂痕是从缺口一直向上伸延到二层楼的枪眼那里的，刚才一个炮弹把这枪眼的铁格子打坏而且打断了。这些断掉的铁格子还没有落下来，半吊在那里，因此枪眼可以容一个人进去。

一个人可以在那里进出，可是一个人能够爬到那上面去吗？攀着裂痕爬上去是可能的，但是这个人必须像猫一般灵巧。

拉杜正是这样一个人。他是品达[5]称为“敏捷的体育家”那一类人。一个人可以同时是一个老兵又是年轻人；拉杜曾经当过法兰西近卫军，可是他还不满四十岁。他是一个身手敏捷的大力士。

拉杜把他的马枪放在地上，解下皮带，脱下外衣和短衫，只留着两支手枪插在腰带里，一柄出鞘的军刀咬在嘴里。枪柄在腰带上面露出

来。

他把没有用的东西除掉以后，还留在墙洞外面的突击队兵士在黑暗中看见他开始沿着墙上的裂缝爬上去，就像爬楼梯一样。不穿鞋子对他是有利的，赤脚爬起来最方便；他用脚趾抓住石头上的小洞。他用两只手把身子升上去，用膝盖把身子站稳。这样的攀登是很困难的，有点像沿着一把锯子的锯齿往上爬。“幸喜，”他想，“二层楼上没有人，要不然我就不能够这样爬上去了。”

他这样子要爬不少于四十尺的距离。他的突出的手枪柄有点妨碍他，愈爬得高，裂缝愈狭，愈难爬上去。同时跌下去的危险越发增加，离开地面也愈高了。

最后，他到了枪眼的边沿；他推开扭曲脱落的铁格子，他的面前有足够的空隙可以容他爬进去；他猛力地把身子往上一升，把膝盖抵在窗台上，一只手抓住右边的半段铁格子，另一只手抓住左边的半段铁格子，把半个身子举到枪眼前面，嘴里咬着军刀，靠两只手的力量高高吊在上面。

他只要一跨腿就可以跳进二层楼的大厅里。

可是枪眼里出现了一个面孔。

拉杜猛然看见他面前黑暗中有什么极可怕的东西；那是一只眼珠被挖掉，牙床骨破碎，鲜血淋漓的一个面具。

这个只有一只眼珠的面具望着他。

这个面具有两只手；这两只手从黑暗中伸出来，向拉杜伸过来；一只手只一下子就从他的腰带里把他的两支手枪取下来了，另一只手从他的嘴上夺去了他的军刀。

拉杜被解除武装了。他的双膝在倾斜的窗台上往下滑，两只紧紧抓住半段铁格子的手几乎没法子维持他的身体，他的下面是四十尺的深渊。

这个面具和这两只手就是冬天唱本人。

冬天唱被楼下冲上来的浓烟弄得窒息，就设法走近枪眼的框子，在这里外面的新鲜空气使他的精神振作起来，夜间的凉气使他的流着的血凝结，他又恢复了一部分气力；突然间他看见窗口外面出现了拉杜的身体。这时候，拉杜的两只手正在抓住铁格子，除了让自己跌下去或者让人解除武装之外，没有第三条路可走，面貌恐怖的冬天唱从容地夺去了他的腰带里的手枪和咬在嘴里的军刀。

一场闻所未闻的决斗开始了。一个赤手空拳的人和一个受伤的人的决斗。

显然，胜利的是那个垂死的人。只要一颗子弹就可以使拉杜跌落到下面的深渊里。

拉杜很幸运，冬天唱的一只手上握住两支手枪，不能够把其中一支开放，不得不使用军刀。他用刀尖向拉杜的肩膀刺了一刀。这一刀刺伤了拉杜，却救了他的性命。

拉杜虽然没有武器，却还保持着全身的气力，那刀伤并没有损坏骨头，他就不去理会自己的伤势，反而向前一纵，松开双手，就跳进了窗框里面。

他在这里就和冬天唱面面相对了。冬天唱把军刀扔到后面，两只手各拿了一支手枪。

冬天唱用膝盖撑起身体，向近在咫尺的拉杜瞄准，可是他的软弱无力的臂膀发着抖，一时不能放枪。

拉杜利用这机会大笑起来。

“喂，”他叫道，“丑鬼！你以为拿你那副烂焖牛肉似的嘴脸就可以把我吓倒吗？他妈的，你的尊容被毁得多么厉害呀！”

冬天唱在瞄准他。

拉杜继续说：

“毫不夸张，你的尊容被霰弹弄得实在不成样子。可怜的孩子，柏隆娜 [6] 把你的脸打坏了。来呀，来呀，把手枪里的小子弹放出来呀，我的好小子。”

子弹射了出来，离拉杜的头那么近，竟打掉了他的半只耳朵。冬天唱把拿着第二支枪的另一只手举起来，可是拉杜不让他有时间瞄准。

“少掉一只耳朵已经够了，”他叫道，“你伤了我两次。现在该我来了！”

他向冬天唱冲过去，把冬天唱的臂膀往上一抬，那颗子弹不知飞到什么地方去了，他抓住冬天唱，扭他的破下颚。

冬天唱大喊一声，晕了过去。

拉杜跨过他的身体，让他躺在窗框里。

“现在我已经让你知道我的最后通牒了，”他说，“不要再动。留在这儿，讨厌的爬虫。你知道现在我是不高兴来杀你的。你放心在地上爬吧，破皮鞋！死吧，事实上总是免不了的。待会儿你就知道你的本堂神父告诉你的只是些狗屁。滚回老家去吧，乡下佬。”

他跳进了二层楼的大厅里。

“什么都看不见。”他嘀咕着说。

冬天唱在痉挛地抽动，发出濒死的呻吟。拉杜回过头来……

“不要吵！做做好事替我把嘴闭上，你这个不知道自己身份的公民。我再也不管你的事了。我不屑把你弄死。别吵。”

他一边望着冬天唱，一边不安地把手插进头发里。

“哎呀，我要怎么办呢？一切都很顺手，可是我没有武装了。我本来有两枪可以放的。你都给我浪费了，畜生！而且还有这许多烟把人的眼睛也弄瞎了！”

他摸到他的破耳朵：

“哎呀！”他说。

他又接着说：

“你弄掉我的一只耳朵也很够了！不过我认为少掉一只耳朵总比少掉别的东西好，耳朵不过用来装饰的罢了。你还刮伤我的肩膀，这也没有关系。断气吧，乡下佬，我宽恕你。”

他听着。下面的声音越发怕人。战斗比刚才更加猛烈。

“下面的情形不坏。不管怎样，他们在喊国王万岁。他们死得很勇敢。”

他的脚踢着了地上的军刀。他把军刀拾起来，对不再动弹、大概已经断气的冬天唱说：

“你瞧，乡下佬，我要办的事不管有没有军刀都是一样。我是为着老交情才把它捡起来。我需要我的手枪。去你的吧，野人！哎呀，我怎么办呢？我在这儿一点用处也没有。”

他向屋子中间走过去，尽力张望和找寻方向。突然间他在黑暗中看见中央柱子后面有一张长桌子，桌子上面有些东西在微微地发光。他用手去摸。那是些阔口枪、手枪、马枪等等，一大堆武器很有秩序地排列着，仿佛只等待人们用手去拿；那是守兵们的后备武器，准备战斗进入第二阶段时用的。简直是一个军火库。

“好一个宝藏！”拉杜嚷起来。

他扑过去抓住那些兵器，高兴得要晕眩了。

这时候他变成了一个可怕的人了。

通向上下各层的楼梯的门就在摆满武器的桌子旁边，可以看得清楚那扇门大大地打开着。拉杜扔掉手上的军刀，两只手拿了两支双发手枪，向门下面的螺旋楼梯漫无目标地一齐放了两枪，然后抓住一支小铳开了一发，又拿起一支装满开花弹的阔口枪开放。那支阔口枪一下子射出十五发子弹，就像开了一发霰弹一样。于是拉杜歇了一歇，然后用轰

雷似的声音向楼梯下叫喊：“巴黎万岁！”

他拿起另一支阔口枪，比第一支更大些，瞄准螺旋楼梯，等待着。

下面的混乱是无法形容的。这些意料不到的背后枪声使守兵的抵抗整个动摇了。

拉杜的三次放枪有两粒子弹打中了目标；一粒打死了木矛枪两兄弟中年长的一个，另一粒打死了外号叫吴查的德·盖伦先生。

“他们已经上了楼。”侯爵叫道。

这一下喊声决定了守兵们放弃退障，一群鸟的惊散也没有他们那么快，大家争先恐后地向楼梯跑去。侯爵鼓励他们逃走。

“快，快！”侯爵叫喊，“现在逃走才算勇敢。我们全体到三层楼上去！我们在那儿再打。”

他最后一个离开退障。

他这勇敢的行为救了他的性命。

埋伏在二层楼楼梯上的拉杜，手指扳着阔口枪的机关，窥伺着守兵们的溃散。最先在螺旋楼梯的转弯角上出现的几个守兵正面吃了他的枪弹，像受雷击似的倒下来了。假使侯爵也在他们中间，他也死了。拉杜来不及拿起另一支枪，其余的人已经走了过去，侯爵是最后一个，而且比别的人走得更慢。他们以为二层楼的大厅里已经挤满敌人，因此他们没有在二楼停下，一直冲到三楼的镜室里去。铁门就在这里，硫磺引线也在这里，他们选择投降或者死的地方也是这里。

对于楼梯上的枪声，郭文也和他的敌人一样惊奇，他不知道援军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他也不去设法弄清楚，就利用这个机会带着兵士们跳过退障，紧紧地追赶逃走的敌人，一直走到二层楼上。

他在那里看见了拉杜。

拉杜行了一个军礼，说：

“等一等，司令。这是我干的事。我想起了道尔战役。我也学你的办法，前后夹攻敌人。”

“好学生。”郭文微笑着说。

一个人在黑暗中待了相当时间，两只眼睛就像夜鸟一样能够在黑暗中看得清楚；郭文看出来拉杜浑身都是血。

“你受了伤，同志！”

“不要紧，司令。多一只耳朵或者少一只耳朵又有什么关系？我还吃了一刀，我真不在乎。一个人打破一扇玻璃窗多少总要划破一点。何况我只不过流点血罢了。”

他们在拉杜占领的二层楼上暂停片刻。有人拿了一盏灯来。西穆尔登也来和郭文会合。他们互相商量。事实上也的确有商量的必要。他们还没有发觉敌人的秘密；他们不知道敌人缺乏军火；他们不知道守兵们缺少弹药；三层楼是敌人的最后一道防线；他们还以为楼梯里埋了地雷。

他们确实知道的，是敌人已经没有法子逃走了。那些没有被打死的敌人等于被囚禁在里面。朗特纳克已经成为瓮中之鳖。

有了这样的把握，他们就可以花一点时间来计划结束这次战役的最好的方法。他们已经有了许多人阵亡。在这最后的突击中必须设法减少牺牲。

这次最后突击必然有很大的危险性。开始时的火力一定很猛烈。

战斗暂时中止了。进攻的军队占领了底层和二楼，正在等待指挥官的命令继续进攻。郭文和西穆尔登在商量。拉杜一声不响地听着。

他怯生生地找机会又行了一次军礼。

“报告司令。”

“什么事，拉杜？”

“我有权利要求一个小小的奖赏吗？”

“当然可以。你要什么你说吧。”

“我要求让我带头冲上去。”

这是没法子拒绝他的事。何况即使不答应他的要求，他也会那么做的。

一一 绝望的人们

他们在二层楼上商量的时候，守兵们在三楼建筑防御工事。胜利使人狂热，失败使人疯癫。这上下两层将要有疯狂的冲突。将临的胜利是使人陶醉的。下面的人充满了希望，如果世界上没有绝望这回事，希望就是人类最伟大的鼓舞力量了。

上面一层充满了绝望。

这是一种平静的、冷酷的、悲惨的绝望。

他们到了这间避难所以后，第一件事就是封闭入口，因为除了这间避难所再也没有别的地方可以躲避的了。把门关上是没有用的，最好还是堵塞楼梯。在这种情形下面，有一个能够看见敌人又能够战斗的障碍物比关上门要好得多。

伊曼纽斯插在墙上靠近硫磺引线的那支火炬照亮他们。

在三层楼的大厅里有一只沉重的大橡木箱子，在有抽屉的家具未发明以前是用来装衣服的。

他们把这只箱子拖出来竖立在楼梯口。他们把箱子牢牢地嵌在门上，堵住入口。在拱顶附近只留下一道狭窄的空隙，可以容一个人进出，这是把敌人一个个地杀死的最好的办法。敌人是否敢冒这个险是很可疑的。

堵住入口以后，他们暂时有了喘息的机会。

他们查点人数。

十九个人只剩下了七个，包括伊曼纽斯在内。除了伊曼纽斯和侯爵，其余的人全都带着伤。

那五个受了伤的人还非常活跃，因为在战斗的狂热中，一切不致命的伤还能够让你自由行动，这五个人是夏德奈（又名洛比）、基奴瓦育、瓦斯那（又名金丫枝）、一线爱情和大诚心。其余的人都已阵亡。

他们再也没有军火。弹药盒里已经空了。他们数了数子弹。他们七个人还有几颗子弹呢？四颗。

他们已经退到张大着嘴的可怕的悬崖边上，除了跌下之外，没有别的办法。也不可能向悬崖的边缘再挪前一步了。

这时候进攻又开始了；不过是缓慢的，因此也是更有效的进攻。他们听见敌人用枪柄一级一级地敲着楼梯，探测下面是否埋有地雷。

没有办法逃走。从图书室逃走吗？高地上有六尊瞄准着而且点着引线的大炮。从上面几层的房间逃走吗？有什么用？上面一直通到露台。在那上面惟一的办法是从碉堡顶上跳下来。

这群史诗式的人物所剩下来的七个人眼看着自己毫无办法地被禁闭在这堵厚墙内，这堵厚墙保护了他们，也出卖了他们。他们还没有被俘；可是已经做了俘虏。

侯爵抬高了嗓音：

“朋友们，一切都完了。”

沉默了一阵之后，他又加上一句：

“大诚心，请你再做土尔摩院长神父吧。”

他们全体跪下来，手里拿着念珠。进攻的人的枪柄敲击声越来越近了。

大诚心浑身浴血，一颗子弹擦过他的脑盖，打掉了他的一块头皮，

他用右手举起了十字架。侯爵的内心本来是对神怀疑的，这时也屈了一膝跪下。

“你们每一个人，”大诚心说，“高声忏悔自己的罪过吧。爵爷，请说。”

侯爵回答：

“我杀过人。”

“我杀过人。”瓦斯那说。

“我杀过人。”基奴瓦育说。

“我杀过人。”一线爱情说。

“我杀过人。”夏德奈说。

“我杀过人。”伊曼纽斯说。

大诚心说：

“我以上帝的名义宽恕你们。愿你们的灵魂平安地离去。”

“阿门。”大家齐声回答。

侯爵站起来。

“现在，”他说，“我们死吧。”

“也要继续杀敌人。”伊曼纽斯说。

枪柄已经开始敲击堵门的箱子了。

“想着上帝吧，”教士说，“地上已经不是你们的世界了。”

“对的，”侯爵说，“我们是在坟墓里。”

他们全体垂下头，用手敲着胸膛。[7] 只有侯爵和教士站着。他们的眼睛望着地上，教士在祈祷，农民们在祈祷，侯爵在沉思。箱子发出

怕人的响声，好像被锤子敲击着。

这时候一个活泼而洪亮的嗓音骤然在他们背后叫起来：

“我早就跟你说过了，爵爷！”

大家都惊愕地回过头来。

墙上打开了一个洞。

墙上一块和别的石头天衣无缝地吻合着的石头，只用石灰粘住，没有胶固，上下各有一个螺丝钉，现在像十字旋木似的旋转开来，使墙上有了洞口。那块石头既是绕着轴心旋转的，洞口就有两个，也就是有了两条通路，一个在右边，一个在左边，都很狭窄，可是足够让一个人进出。从这扇意想不到的门望过去，可以看见一条螺旋楼梯的最初几级。洞口里出现了一个人的面孔。

侯爵认得那是阿尔马罗。

一二 救星

“是你，阿尔马罗！”

“是我，爵爷。你看石头是会转的，的确有这种石头，我们可以从这里走出去。我来得正是时候，可是要快点。十分钟内你们就可以走到森林里面了。”

“上帝是伟大的。”教士说。

“你走吧，爵爷。”大家同声叫起来。

“你们先走。”侯爵说。

“你先走，爵爷。”土尔摩神父说。

“我最后一个走。”

侯爵用严肃的声调继续说：

“不要有这种义气的争论。我们没有时间来表现宽宏大量。你们都受了伤。我命令你们活下去而且逃走。快点！利用这条出路。谢谢你，阿尔马罗。”

“侯爵先生，”土尔摩神父说，“我们要分手了吗？”

“到了下面一定要分手。从来逃走只能够一个个地逃。”

“爵爷给我们指定一个集合地点吧？”

“对的。就在森林的空地里。称为郭文石的地方。你们认得吗？”

“我们都认得。”

“我明天正午到那地方。能够走路的都在那时候来见我。”

“我们都去的。”

“我们重新发动战争。”侯爵说。

这时候阿尔马罗用手去试试那块旋转的石头，发觉那块石头推不动了。那个洞口已经不能够再关上。

“爵爷，”他说，“我们得快一点。这块石头不听话了。我能够打开一条通路，可是不能把它关上。”

事实上那块石头因为长期不使用，它的铰链仿佛得了关节不灵症，从此以后没法子再使它动一动了。

“爵爷，”阿尔马罗说，“我很希望把洞口再度关上，使得蓝军进来的时候一个人也找不到，那么，他们会莫名其妙，以为你们是跟着烟飘出去的。可是这块石头不听话。敌人看见洞口开着，就会追过来。现在一分钟也不能耽搁。快点，大家都到楼梯里去。”

伊曼纽斯把手搭在阿尔马罗的肩膀上。

“同志，从这里到森林中安全的地方需要多少时间？”

“没有人受重伤吗？”阿尔马罗问。

他们回答：“没有。”

“在这种情形下，一刻钟就够了。”

“那么，”伊曼纽斯回答，“假使敌人在一刻钟以后再进来……”

“他们可以追赶我们，可是没法子追得上。”

“可是，”侯爵说，“他们五分钟内就要进来了，这只旧木箱不能阻碍他们很久。只要用枪柄敲几下就完蛋。一刻钟！谁能挡住他们一刻钟？”

“我。”伊曼纽斯说。

“你，古治-勒-布里昂吗？”

“是我，爵爷。请听我说。你们六个人中，有五个受了伤。我一点伤也没有。”

“我也没有。”侯爵说。

“你是领袖，爵爷。我是小兵。领袖和小兵是不同的。”

“我知道，我们各有不同的责任。”

“不对，爵爷，你跟我有同一个责任，就是救你。”

伊曼纽斯转过去对着他的伙伴们。

“同志们，现在最要紧的是纠缠住敌人，尽可能地拖延他们的追击。听我说。我还保全着我的全部精力，我一滴血也没有流过；既然我没有受伤，我就比别人更能持久。你们全都走吧。把武器留给我。我要很好地利用这些武器。我负责把敌人阻挡整整半个钟头。现在还有几支装着子弹的手枪？”

“四支。”

“都放在地上。”

大家照他的话做了。

“很好。我留下来。他们会遇到坚强的抵抗。现在，快点走吧。”

在这种紧要关头，再也不容许道谢了。他们连跟他握握手的时间几乎也没有。

“待会儿见。”侯爵对他说。

“不，爵爷。我不希望再见。待会儿不会再见；因为我是要死的。”

他们一个跟着一个走到那条狭窄的楼梯上去，受伤的人先走。他们下楼梯的时候，侯爵把插在他的袖珍小本子上的铅笔拿了下来，在那块张大着嘴不能再转动的石头上写了几个字。

“来呀，爵爷，只剩下你一个人了。”阿尔马罗说。

阿尔马罗开始下楼梯。

侯爵跟在他后面。

伊曼纽斯一个人留在那里。

一三 刽子手

那四支装着子弹的手枪是放在石板上的，因为这间大厅并没有地板。伊曼纽斯两只手各拿了一支。

他侧着身体向楼梯的入口走去，那只木箱堵住而且掩蔽住楼梯的入口。

进攻的军队显然害怕意外的袭击，害怕那种使胜利者和战败者同归于尽的最后的爆炸。最初的攻击愈是激烈，最后的攻击也愈加缓慢和小心谨慎。他们没有能够猛烈地撞破箱子，也许他们不愿意这样做；他们用枪柄打破箱底，用刺刀在箱盖上刺了几个洞，他们要从这些洞口看清楚大厅里的情形才敢走进去。

他们用来照亮楼梯的灯，也把光线从这些洞口射进来。

伊曼纽斯看见其中一个洞里有两只眼珠在张望。他猛地把其中一支手枪对准洞口，扳动枪机。子弹射了出去，伊曼纽斯很快活地听见了一声可怕的喊声。那颗子弹打中了眼珠，洞穿了脑袋，那个张望的兵士翻身倒下楼梯去了。

进攻的兵士在箱盖下部弄了两个相当大的洞，造成两个枪眼；伊曼纽斯把手臂从其中一个洞口伸出去，向一大堆进攻的兵士胡乱开了一枪。那颗子弹大概跳了几跳，因为他听见了好几声喊声，好像打死了或者打伤了三四个人，其余的人都纷乱地退下去，楼梯上有乱哄哄的声音。

伊曼纽斯把放过的两支枪扔在一边，拿起另外的两支；然后拿着两支枪从箱子的洞口里望过去。

他证实了他自己获得的第一个成绩。

进攻的兵士已经退下楼梯。几个濒死的在楼梯级上辗转揉动；螺旋梯转了弯，只能让他看见三或四级。

伊曼纽斯等待着。

“已经夺取了不少时间。”他想。

他又看见一个人俯伏在地上，沿着楼梯爬上来，同时再下面一点另一个兵士的脑袋从楼梯的中央柱子后面伸出来。伊曼纽斯瞄准这个脑袋放了枪。那个兵士发出一声惨叫，倒了下来。伊曼纽斯把最后一支实弹的手枪从左手换到右手。

就在这时候，他感到一阵可怕的疼痛，这一次轮到他发出一声惨叫了。一把军刀穿进了他的肚子。一只手，就是从楼梯上爬上来的那个人的手，刚从箱子下部的第二个枪眼里伸进来，这只手把一柄军刀刺进伊曼纽斯的肚子。

伤势很可怕。肚子被刺得前后贯穿了。

伊曼纽斯没有倒下来，他咬紧牙关，说了一句：“好！”

然后，他摇晃着，拖着脚步，一直退到在铁门旁边燃烧着的火炬旁边，他把手枪放在地上，拿了火炬，左手按住从伤口里流出来的肠子，右手放低火炬去点燃那条硫磺引线。

引线着了火，烧起来。伊曼纽斯丢下火炬，让火炬继续在地上燃烧，抓住他的手枪，然后跌落在石板上；可是他还撑起身子，用他还剩下的那一口气去吹旺那条引线。

火焰一直烧过去，从铁门底下穿过，一直到达桥上小城堡。

看见自己的可诅咒的罪行得到成功，也许他认为自己的罪行比自己的德行更使他满意，这个刚才还是一个英雄，现在只是一个杀人犯的临死的人，微笑起来了。

“他们会记得我的，”他喃喃地说，“在他们的几个孩子身上，我已经为我们的孩子，关在塔堡监狱里的国王，报了仇。”

一四 伊曼纽斯也脱逃了

这时候，突然起了一阵巨大的响声，那只被猛烈地推着的木箱倒了下来，让开一条路给一个手里拿着军刀的人冲进大厅。

“是我，拉杜。谁要打我？我不耐烦等待。我不顾死活地进来了。不管怎样，我总算把你们当中的一个剖了腹。现在我向你们全体进攻。不管他们跟不跟上来，我已经来了。你们一共多少人？”

这个人的确是拉杜，而且只是单独一个人。伊曼纽斯在楼梯上杀掉几个人以后，郭文害怕有伪装地雷，因此把兵士撤退下来，和西穆尔登商量去了。

拉杜手里拿着军刀，在黑暗中站在门槛上，将近熄灭的火炬只向他那边射出一点微光，他重复问一遍：

“我只有一个人。你们一共多少人？”

听不见回答，他向前走去。有时将近熄灭的火会突然发出一种可以称为“回光返照”的亮光来，这时候火炬就发出这种火光，照亮了全屋。

拉杜看见墙上挂着一面小镜子，就走过去，望着他的流着血的脸和半吊着的耳朵，说：

“丑恶的破相。”

然后他转过身来，很惊讶地发觉整个屋子是空的。

“没有人！”他叫道，“兵士的人数是零。”

他看见了那块旋转的石头，洞口和楼梯。

“啊！我懂了。逃掉了。大家都来呀！同志们，上来呀！他们走了。他们跑了，化了，逃了，滚蛋了。这个像瓮一样的旧碉堡是有裂缝的。他们逃走的洞口就在这里，这些流氓！我们演出这种滑稽戏怎么还能够打败庇特和戈堡呀！来援救他们的一定是魔鬼的好上帝！一个人也没有了！”

一下枪声响了，一颗子弹擦过他的手肘，嵌在墙壁上。

“不对！有人在这儿。哪一位好心人给我这个敬礼呀？”

“我。”一个声音回答。

拉杜伸长了脑袋，在昏暗中看见了伊曼纽斯。

“啊！”他叫起来，“我弄到了一个。别的人都逃掉了，可是你，你逃不了。”

“你这样想吗？”伊曼纽斯回答。

拉杜向前走了一步，又停下来。

“喂，趴在地上的那个人，你是谁？”

“我就是趴在地上的人，我嘲笑那些站着的人。”

“你的右手拿着什么？”

“一支手枪。”

“左手呢？”

“我的肠子。”

“我要把你俘虏。”

“我不相信你能够。”

伊曼纽斯俯下来向着在燃烧中的引线吹了最后的一口气，就死了。

过了几分钟，郭文和西穆尔登带着众人到了大厅里。大家都看见了墙上的洞口。他们搜遍了各个角落，测探过楼梯；楼梯的尽头通到山坳里。逃走是证实了。他们摇动伊曼纽斯，发觉他已死了。郭文拿着一盏灯仔细察看那块让守兵们逃掉的石头；他曾经听说过这种会转的石头，可是他也认为这种传说是荒诞无稽的。在察看石头的时候，他看见石头上有几个铅笔字；他把灯凑近，把那几个字念出来：

再见，子爵先生。

朗特纳克

盖桑也来和郭文会合。追赶显然是没有用的，这次逃走做得手脚干净而且毫无漏洞，逃走的人有整个乡村、森林、山谷、丛林、居民帮助他们；他们一定已经走远；没有办法再找到他们了；整个富耶尔森林就是一个无限广阔的隐藏所。怎么办呢？一切都得从头做起。郭文和盖桑交谈着各自的失望和猜测。

西穆尔登严肃地听着，没有说话。

“还有，盖桑，”郭文说，“那梯子呢？”

“司令，梯子没有到。”

“可是我们不是看见有一辆由巡逻兵护送的马车来了吗？”

盖桑回答：

“车子没有把梯子带来。”

“它带来的是什么？”

“断头机。”西穆尔登说。

一五 不要把表和钥匙放在同一个衣袋里

朗特纳克侯爵并没有像他们想象那样去得那么远。

不过他仍然非常安全，而且绝对不会让他们追到。

他是跟着阿尔马罗走的。

他和阿尔马罗跟在几个逃走的人后面走下的那条楼梯通到山坳和桥拱附近的一个拱形的狭窄甬道里。这条甬道和一条很深的天然地沟相通，这条地沟一端到达山坳，另一端到达森林，蜿蜒曲折，被不可逾越的植物遮掩住，绝对不会被人发觉。要在这里抓回一个逃走的人是不可能的。逃走的人只要到了这条地沟，就可以像水蛇一样溜走，不会再被人寻获。这条秘密甬道的入口完全被荆棘堵住，使得建筑这条地道的人们认为不必再用其他方法关闭。

侯爵现在只要走就得了。他不必为化装担心。自从他到达布列塔尼以后，他没有脱下他的农民服装，他认为这样才可以显出他是大贵族。

他只解下他的佩剑，他解了扣子，扔掉皮带。

阿尔马罗和侯爵从甬道里出来，走到地沟上的时候，其余五个人，基奴瓦育、金丫枝瓦斯那、一线爱情、夏德奈、土尔摩院长，都不在那里了。

“他们没有用多少时间就走掉了。”阿尔马罗说。

“你也要学他们的样子。”侯爵说。

“爵爷要和我分开吗？”

“当然。我已经跟你说过了。只有单身逃走才能安全。一个人可以通过的地方，两个人就通不过。我们在一起容易惹人注意。你会送掉我的

性命，我也会送掉你的性命。”

“爵爷熟悉这地方吗？”

“当然。”

“爵爷指定的集会地点仍然是郭文石吗？”

“明天正午。”

“我一定来。我们全都要来。”

阿尔马罗顿了一顿。

“啊！爵爷，回想我们两个在汪洋大海里，孤零零的两个人，我想杀你，你是爵爷，你本来可以告诉我，你却没有说出来！你是怎样的一个人啊！”

侯爵说：

“英国。没有别的办法了。在十五天内英国军队必须开进法国来。”

“我有许多事情要向爵爷汇报。我已经完成了你交给我的任务。”

“这一切我们明天再谈吧。”

“明天见，爵爷。”

“还有，你肚子饿吗？”

“也许饿了，爵爷。我急急忙忙地赶到这里，我连今天吃过东西没有都弄不清楚。”

侯爵从衣袋里掏出一块巧克力糖来，分成两半，把半块给阿尔马罗，自己开始吃另外的半块。

“爵爷，”阿尔马罗说，“你的右边是山坳；你的左边是森林。”

“很好。你可以离开我了。走你自己的路吧。”

阿尔马罗听从了。他走进了黑暗中。只听见一阵枝叶窸窣声，然后什么声音也没有了。再过几秒钟，就不可能再找到他的踪迹。这块遍地荆棘、枝叶纠缠不清的地方，是逃亡者的最好帮手。一个人不是不见了，而是消失了。正是由于这种迅速分散的便利，才使我们的军队在这个节节败退的旺代面前，在它的拼命逃命的队伍面前，迟疑不敢前进。

侯爵一动也不动地留在那里。他是一个能够使自己对任何事物都不动感情的人；可是在流血和屠杀中呼吸了这么久，一旦呼吸到自由的空气，他也免不了受到感动。在完全绝望之后，又得到完全的自由；在接近坟墓之后，又得到了绝对的安全；从死亡又回到生命。这种情形对于即使是朗特纳克那样的人，也是一个有力的刺激；虽然他经历过不少类似的情形，他的冷静的心灵也免不了受到几分钟的震动。他自认他很满意。但他很快就把这种近乎欢乐的感情抑制下去了。

他把表摸出来，听了一阵，这表还没有停。几点钟了？

他很惊异，那时只不过十点钟。一个人经过这样一次人生变化，经过牵涉到他的生命以及其他一切的变化以后，往往会惊异为什么那一段充满斗争的时间并不比别的时间长些。最后警告的那一发炮弹是在日落以前放的，半个钟头以后，约在七、八点钟，天将黑的时候，突击队才攻进拉·图尔格。那么这一场伟大的斗争是在八点钟开始，在十点钟结束的。这一篇壮烈的史诗只经过了一百二十分钟。有时一次巨变是以闪电的速度完成的。事变的简短往往令人惊异。

但是仔细想一想，就会发觉只有相反的情形才会令人惊异；用那么少的人去抵抗那么大数量的人，居然抵抗了两个钟头，这是一件非常的事，的确，这一场十九个人抵抗四千人的战役，时间并不算短，结束也不算很快。

可是现在是他走的时候了，阿尔马罗一定已经去远，侯爵认为不必再在这里等下去。他把表放在短衣的口袋里，不是原来的口袋，因为他刚才发觉口袋里还有伊曼纽斯交给他的那把铁门的钥匙，表面玻璃可能被钥匙碰碎。他也准备向森林走去。

他正要向左边走的时候，他觉得好像有些朦胧的亮光一直透到他那

里来。

他转过身来，从荆棘丛里望过去，他看见山坳里有一大片火光，荆棘丛被红色的背景衬托得非常明显，每一条细小的丫枝都突然间看得清清楚楚。他向火光走去，然后又停了下来，他觉得暴露在亮光里是不必要的，不管这亮光是怎么一回事；这种事到底与他无关；他依照阿尔马罗指示的方向朝森林那边走去。

他深深地隐藏在荆棘丛里走着的时候，猛地听见他的头上爆发出一个可怕的喊声；这喊声好像就是在山坳上头高地的边上发出来的。侯爵抬起眼睛，停了下来。

[1] 这里“她”是指前面说过的断头机。

[2] 这一句话源出《圣经·马太福音》第三章。

[3] 天主教把耶稣背负十字架走到加尔瓦略山上被钉的一段路程称为苦难的道路，这段路程分为十二站，最后一站里耶稣不胜十字架的重负而跌倒在地。

[4] 埃斯库罗斯（前525—456），希腊悲剧的鼻祖。

[5] 品达（纪元前521—441），希腊抒情诗人，曾歌颂希腊大运动会里的优胜体育家。

[6] 柏隆娜，罗马战争女神。

[7] 用手敲胸膛是天主教徒悔罪的表示。

第五卷 魔鬼身上的上帝

一 找到了，可是又失去了

米歇尔·佛莱莎望见那座被落日映红的碉堡时，她离开碉堡还有一里多路。虽然她已经连走一步也很艰难，但她对这段途程并没有踌躇。女人固是脆弱，母亲却是坚强的。她走了。

太阳落了；黄昏来了，接着深沉的黑夜也到了。她不停地走着，听见远处的钟楼传过来的钟声，她看不见钟楼，只听见敲了八点，后来又敲九点。大概就是巴利尼的钟楼。她不时停下来倾听一种沉重的响声，也许就是夜里那种叫不出名字的闹声。

她一直朝前走，淌着血的脚踏着锐利的荆棘。她被一种朦胧的亮光引导着，这亮光是从远处的碉堡里发出来的，它使碉堡的轮廓显现出来，使这座在黑暗中的碉堡周围有一种神秘的光辉。响声越发清晰，亮光就越发明亮，然后亮光消失了。

米歇尔·佛莱莎走着的那片广阔的高地只有野草和荆棘，没有一所房子，没有一棵树；这片高地渐渐升起，伸展到无限的远处，像一条又长又粗的直线，接连着布满星星的昏暗的天空。支持她走完这片高地的，是她的眼睛始终看见的前面那座碉堡。

她看见碉堡慢慢地大起来。

我们刚才说过，从碉堡里发出来的低沉的枪声和暗淡的灯光是有间歇的；一忽儿没有了，一忽儿又有了，使得那位落难的可怜的母亲心里增加了一个可怕的谜。

突然间一切都停止了；响声和亮光都消失了；一切声音都静下来，笼罩着一种恶兆的平静。

就在这个时候，米歇尔·佛莱莎到了高地的边上。

她看见脚下有一个山坳，坳底消失在黑夜的微光中；离高地顶上不

远的地方，有纠缠不清的许多车轮、斜面和炮眼，那是炮台；她的面前，已经点着的大炮的引线模糊地照出一座庞大的建筑物，这座建筑物仿佛是黑暗筑成的，这种黑暗比围绕在周围的黑暗更黑。

这座建筑物包括一座桥和桥上的一座堡垒，桥拱一直插进山坳里，堡垒和桥紧接着一座圆形的黑色的高大建筑物，那就是母亲从老远的地方赶来找寻的碉堡。

从碉堡的天窗里可以看见灯光来来往往，里面透出的嘈杂的人声使人想象得出里面有许多人，有些人影出现在上面露台上。

炮台附近就是军营，米歇尔·佛莱莎分辨得出那些哨兵；可是因为她是在黑暗中和树丛里，他们没有看见她。

她走到高地的边缘，离桥那么近，仿佛一伸手就可以摸到。深谷阻隔住她。在黑暗中她分辨得出桥上小堡垒的三层楼。

她留在那里有相当时候，因为对于时间的计算已经在她心里消失了，她默默无言地对着深谷和这座黑色的建筑物沉思。这是什么？里面有什么事情发生？这就是拉·图尔格吗？她有了一种由于等待而产生的晕眩，这种晕眩在到达的时候和出发的时候都会产生。她自己问自己她为什么在这里。

她望着，她听着。

突然间她什么也看不见了。

一阵烟幕升起来把她和她望着的东西隔开。一阵辛辣的刺痛使她不得不闭上眼睛。她刚闭上眼皮，就觉得眼皮里面通红，而且充满了亮光。她把眼睛再张开来。

她的面前已经不再是黑夜了，已经是白昼；可是这是不祥的白昼，是火光映成的白昼。原来她看见的是一场火灾。

黑烟已经变成深红色，里面有一大片火焰；这片火焰一忽儿出现，一忽儿消失，像闪电和蛇一样狰狞地扭动。

这道火焰像一条舌头一样从一个充满火焰的窗户里吐出来，这窗户就像一只大嘴巴。窗户的铁格子已经烧得通红，那是桥上小堡垒最下一层的一个窗户。整个建筑物只有这个窗户可以让人看见。黑烟遮没了一切，连高地也遮没，只看得见红色的火焰照耀下的黑色的山坳边缘。

米歇尔·佛莱莎吃惊地望着。黑烟就是乌云，乌云就是梦幻；她再也不知道她看见的是什么。她应该逃走吗？她应该留在这里吗？她几乎觉得自己已经不在现实世界中。

一阵风吹过来，把烟幕吹破了，在裂开的空隙中，那座悲惨的堡垒突然现出来，整个建筑物都看得清清楚楚，塔楼、桥、小堡，在火灾的灿烂金光下显得炫目而可怕，堡垒从上到下都反映着金光。在不幸的清晰的火光下，米歇尔·佛莱莎把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

桥上小堡垒的最下一层在燃烧着。

上面两层还没有着火，可是已经像是装载在一只火篮里面了。从米歇尔·佛莱莎站立的高地边缘上，可以从火和烟之间模糊地望见屋子里面。所有的窗户都是敞开着的。

三层楼的窗户很高大，米歇尔·佛莱莎从窗户望进去，看见沿着墙壁排列着许多橱，里面仿佛装满了书，在一只落地长窗前面的地板上，有一小堆杂乱的东西，在黑暗中不十分清楚而且挤成一团，有点像一个鸟窠或者一个孵窝，有时仿佛还在微微动着。

她望着这堆东西。

这一小堆黑色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呢？

有时她的心里也偶然想到这堆东西很像是有生命的；可是她正在发烧，大清早起她就没有吃过东西，她没有间断地走了一整天，她已经精疲力竭，她觉得自己产生了一种幻觉，她本能地不相信这种幻觉；可是她的愈来愈固定的眼光始终没法子离开那一堆黑色的东西，这堆东西躺在火灾上面一层楼的地板上，外表上动也不动，大概是没有生命的。

突然间，仿佛具有意志力的火焰，从下面把一条火舌伸到一株干枯

的常春藤上，这株高大的常春藤恰好散布在米歇尔·佛莱莎注视着的墙上。简直可以说火焰刚才发现这个干蔓枝网；一团火星贪婪地跳到网里，开始沿着蔓枝以燃烧导火线似的可怕速度上升。一转眼间火焰已经到了三层楼。于是火焰从上面照亮了二层楼的屋子。一阵强烈的亮光骤然间把三个熟睡着的小孩很鲜明地照出来。

他们是一堆可爱的小生命，臂膀和大腿纵横交叉着，闭着眼睛的金发脑袋带着微笑。

母亲认出了她的孩子。

她发出了一声可怕的喊声。

这种说不出的愁苦的喊声是做母亲的人所特有的。没有别的声音更凶猛，同时又更能使人感动的了。一个女人发出这样的喊声，我们还以为是一只母狼在嗥；一只母狼在嗥的时候，我们还以为是一个女人在叫喊。

米歇尔·佛莱莎的这下喊声就是一下嗥声。荷马说赫卡柏 [1] 曾经吠过。

朗特纳克侯爵刚才听见的就是这下喊声。

我们说过，侯爵听见喊声之后就停了下来。

侯爵这时正在阿尔马罗带他逃走的那条甬道的出口和山坳之间。透过头上交叉错杂的丫枝，他看见桥在燃烧着，拉·图尔格被火光映得通红；再从两根丫枝分开的地方望过去，他看见上头对面高地的边缘上，正好和燃烧中的堡垒相对的地方，在火灾的强烈亮光照耀下，有一个女人把身子俯向山坳，这个女人的样子很凶暴，也很悲惨。

喊声就是这个女人发出来的。

她现在的样子已经不是米歇尔·佛莱莎，而是一个戈耳工 [2] 。命运悲惨的人也是令人恐怖的人。这个乡下女人已经变成一个复仇女神。这个平凡的、无知的、没有自觉的普通乡下女人，已经猛地从绝望中获得

了史诗般的伟大。深刻的痛苦就是对于心灵的巨大的扩张；这个母亲就代表着普天下的母性；凡是包括完整的人性的，必然是超人的。她站在那里，在山坳的边缘上，面对着这个火灾，这件罪行，她的样子仿佛是一个地狱之神；她有野兽的喊声，女神的手势；她的露出无限怨恨的脸仿佛是一个火焰的面具。没有什么比她的含泪的眼睛所发出来的闪光更富有威力的了；她的眼光像闪电一样在轰击那场大火。

侯爵在听着。喊声落在他的头上；他听见一种音节不清的、裂人心腑的喊声，更像一连串的呜咽，而不像在说话。

“啊！我的天啊！我的孩子啊！那是我的孩子！救命啊！救火啊！救火啊！救火啊！你们简直是强盗！难道没有人在这儿吗？我的孩子要烧死了！唉！有这样的事！乔治特啊！我的孩子们啊！胖亚伦！雷尼-让！这样干是什么意思？谁把我的孩子放在那儿呀？他们睡着了。我疯了！这是不可能的事。救命啊！”

这时候拉·图尔格里面和高地上有无数的人在走动。整个军营的兵士都奔到刚烧起来的大火周围。进攻的军队在应付了霰弹以后，又要应付火灾。郭文、西穆尔登、盖桑，都在下命令。怎么办？在那条半干的山溪里没有几桶水可以打起来。忧虑愈来愈增加。整个高地的边缘上站满了人，惊惶失措地望着。

他们看见的是吓人的景象。

他们只能旁观，丝毫没有什么办法。

火焰沿着常春藤上升，已经达到最高的一层。发觉里面全是干草，火焰就扑了过去。现在整个仓房都燃烧起来。火焰在跳舞；快活的火焰是不祥的东西。仿佛有一阵助纣为虐的风在扇动这场火。简直可以说可怕的伊曼纽斯整个化成了一阵火星的旋风，借着火焰的罪恶生命而活着，也可以说是他这个恶魔的鬼魂化成了火灾。图书室那一层还没有着火，它的天花板很高，墙很厚，使火势一时不致蔓延进去，可是这可怕的时刻也近了；下面一层的火舌在舐着它，上面一层的火舌在抚摸它。可怕的死神的接吻已经轻轻地触着它了。下面是火窟，上面是火焰山。如果地板上烧穿了一个洞，那就会跌进熔炉里；如果天花板烧穿了一个

洞，那就会埋葬在炭火下面。雷尼-让、胖亚伦和乔治特还没有醒，他们像一般儿童那样天真而深沉地睡熟了，烟和火有时遮盖了窗户，有时让开，从烟和火的空隙中可以望见他们在这火窟里面，在流星的光辉下面平静地、可爱地、动也不动地睡着，像三个满怀信心的小耶稣在地狱里面沉睡；一只老虎看见这几朵玫瑰花在这熔炉里，这几只摇篮在这坟墓里，也会淌眼泪。

这时候母亲在摇晃自己的臂膀。

“救火呀！我在喊救火！你们都不来，你们都是聋子吗？你们要烧死我的孩子！来呀，在那边的人们。我赶了多少天的路，到头来是这样找到他们的！救火呀！救命呀！三个小天使！他们是三个小天使！他们是纯洁的，他们干过什么坏事呀？他们把我枪毙，把我的孩子烧死！这些事情是谁干的呀？救命呀！救救我的孩子！你们没有听见我叫喊吗？就算我是一只母狗，也应该可怜一只母狗啊！我的孩子！我的孩子！他们在睡觉！啊！乔治特！我看见她的小肚子，可爱的宝贝！雷尼-让！胖亚伦！这是他们的名字。你们应该相信我是他们的母亲。现在发生的事情令人痛恨。我白天黑夜地赶了多少路。今天早上我还跟一个大娘说过话。救命啊！救命啊！救火啊！你们都是恶鬼！可怕呀！最大的孩子只有五岁，最小的女孩还没有满两岁。我看见他们裸着的小腿。他们在睡觉，善良的圣母呀！老天爷把他们还给我，地狱的手又把他们抢去了。想想吧，我走了这许多路！我用奶汁养大的孩子！我还以为可怜的我找不到他们了！可怜我呀！我要我的孩子，我一定要我的孩子！他们的的确确在火里！请看我的可怜的脚吧，两只脚都在流血。救命啊！这世界上既是有人，又让这几个可怜的孩子这样烧死，这是不可能的事！救命呀！抓住凶手呀！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啊！那些强盗！这间可怕的房子是什么房子？他们偷了我的孩子拿去烧死！慈悲的耶稣！我要我的孩子！唉，我不知道我该怎样办才好！我不能让他们死！救命呀！救命呀！救命呀！啊！假使他们真的这样烧死，我就要杀掉上帝！”

母亲在作着这样可怕的哀求的时候，高地上和山坳里也有许多人在说话：

“梯子！”

“没有梯子！”

“水！”

“没有水！”

“上面，碉堡里面的三层楼里有一扇门。”

“那是铁门。”

“打破它。”

“不可能！”

母亲加紧她的绝望的呼吁：

“救火呀！救命呀！快点呀！或者杀死我吧！我的孩子！我的孩子！啊！可怕的火！救他们出来，或者把我扔进去吧！”

在这些喊声的间歇中，可以听见火焰的不受阻碍的爆裂声。

侯爵摸了摸衣袋，摸到了铁门的钥匙。于是他弯下腰，走过他刚才逃出来的拱门，向他刚才出来的那条甬道再走进去。

二 从石门到铁门

整个军队虽然非常着急，却站在那里束手无策，四千人没法子救三个孩子：这就是当时的情势。

梯子的确没有；从雅凡尼带来的梯子并没有到达。火势像火山口爆发一样，愈发扩大了；如果想用那条半干涸的山溪里的水来灌救的话，那简直是笑话，等于把一杯水倒到火山口里。

西穆尔登、盖桑和拉杜已经走到山坳下面；郭文走到拉·图尔格的三层楼大厅里，这里有那块转动的石头、秘密通道和通图书室的铁门。伊曼纽斯就是在这里点着那根硫磺引线的；火灾就是从这里开始的。

郭文带了二十个工兵一起来。除了打破铁门，再也没有别的办法

了。铁门紧闭到令人吃惊的程度。

他们先用斧子去砍。斧子砍断了。一个工兵说：

“就是钢碰到这块铁上也像玻璃一样。”

这扇门的确是用熟铁造的，而且是双重铁板用大螺丝钉旋紧的，每片铁板有三寸厚。

他们用铁棍去撬铁门。铁棍断了。

“就像火柴梗一样。”工兵说。

郭文满怀忧郁。喃喃地说：

“只有用一发炮弹才能打开这扇铁门。只要能够把一尊大炮搬上来就好了。”

“还不一定！”工兵说。

大家垂头丧气。所有这些无能为力的手都停了下来。这些人哑口无言，神色沮丧，目瞪口呆，站在那里望着那扇无法摇撼的可怕的铁门。红色的反光从门底下透出来。后面的火愈来愈浩大了。

伊曼纽斯的丑恶的尸体阴险地、傲然地躺在那里。

也许再过几分钟，整个房子就要倒塌了。

怎么办呢？再也没有希望了。

被激怒的郭文眼睛盯住墙上那块会动的石头和敌人逃走的洞口，嚷起来：

“朗特纳克侯爵就是从这个地方逃走的！”

“他也从这个地方回来了。”一个声音接上去说。

那块石头的秘密洞口上出现了一个白发苍苍的脑袋。

那就是侯爵。

许多年以来，郭文没有在这么近的距离看见过他。郭文后退了一步。

所有在场的人都像化石似的保持原来的姿势，动也不动。

侯爵手里拿着一根粗大的钥匙，他用一瞥高傲的眼光，使他面前的几个工兵让开路来，他一直向铁门走去，在拱门下弯下身子，把钥匙塞进锁里。那锁轧轧地响了一阵，铁门打开了，里面是一个火坑。侯爵走了进去。

他是用坚定的步伐，昂着头走进去的。

大家目瞪口呆地望着他，都为他捏着一把冷汗。

侯爵刚在火坑里走了几步，他后面的地板由于底下被火烧，上面受他身体的重压，突然坍陷下去，在他和铁门之间造成了一个深渊。侯爵头也不回地继续前进。他在浓烟中消失了。

以后，外面的人再也看不见什么了。

他能够继续向前走吗？他的脚下会不会再踏出一个火坑来？他的成功只能够使他自己送掉性命吗？这些问题没有人能够回答。他们的面前只有一垛黑烟和火焰的墙。侯爵在墙的那边，也许死了，也许活着。

三 孩子们醒过来了

孩子们终于张开了眼睛。

大火虽然还没有烧进图书室里来，却在天花板上射进了玫瑰色的反光。孩子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朝霞。他们望着这种亮光。乔治特凝视着它。

大火展开了它所有的灿烂光彩；黑色的蛇和红色的龙在奇形怪状的黑烟里出现了，又红又黑的烟非常壮观。长长的火舌远远地伸出去，把黑暗的地方都照亮了，仿佛有无数的彗星在格斗，在互相追逐。大火是

挥霍无度的，火炭里面有无数宝石，它把这些宝石随风散播；有人把木炭和宝石说成是同样的东西不是没有理由的。四层楼的墙上有了裂缝，火炭把宝石造成的瀑布向山谷里倾倒下来；仓房里被烧着的一堆堆干草和荞麦开始从窗户里像金色的粉一样往下泻，荞麦变成紫水晶，干草变成红宝石。

“好看！”乔治特说。

他们三个都爬了起来。

“啊！”母亲叫道，“他们醒了！”

雷尼-让站起来，然后胖亚伦站起来，最后乔治特也站起来。

雷尼-让伸了一下懒腰，向窗口走去，说：“我热。”

“热，热。”乔治特也说。

母亲叫唤他们。

“我的孩子！雷尼！亚伦！乔治特！”

孩子们向周围张望。他们想弄清楚是怎么一回事。大人们害怕的事情，只引起孩子们的好奇心。容易惊异的人是很难得受吓的；无知的人就大胆。地狱里很难容纳孩子，因此他们看见了地狱只会加以欣赏。

母亲重复叫唤：

“雷尼！亚伦！乔治特！”

雷尼-让回过头来；这个喊声把他从遗忘中唤醒。孩子们的记忆是短暂的，可是他们能很快地回忆起来；整个过去对于他们只不过是昨天的事情。雷尼-让看见了他的母亲，他觉得这是很自然的事情，他模糊地觉得自己处在这样奇异的环境中，需要一点支持，他叫喊：

“妈妈！”

“妈妈！”胖亚伦说。

“妈！”乔治特说。

她把两只小手伸出去。

母亲惨叫：“我的孩子！”

三个孩子都走到窗户边沿上；幸而那边还没有着火。

“我热极了。”雷尼-让说。

他又加上一句：

“像烧一样。”

他用眼睛找寻母亲。

“来呀，妈妈。”

“来，妈。”乔治特学着说。

母亲披头散发，划破皮肤，淌着血，从荆棘丛中滚到山坳下。西穆尔登和盖桑站在那里，和上面的郭文一样束手无策。无能为力的兵士们绝望地聚集在他们身边。当时的高热度令人难以忍受，可是似乎没有人觉得热。他们在考虑桥的险峻，桥拱的高度，各层楼的高度，没法爬上去的窗口，和迅速行动的必要。必须越过三层楼。毫无办法爬上去。受伤的拉杜奔过来，他的肩上有一处刀伤，吊着半只耳朵，淌着血和汗；他看见了米歇尔·佛莱莎。“怎么，”他说，“枪毙了的女人，你复活了！”“我的孩子！”母亲说。“对的，”拉杜回答，“我们没有时间管这种还魂不还魂的事。”于是他开始爬那条桥，可是没有用，他把指甲插进石头缝里，爬了相当时候；石头很滑，没有一点裂缝，没有一些凹凸，石头和石头之间互相吻合得天衣无缝，就像一垛新墙一样，拉杜又跌了下来。大火继续燃烧，一刻比一刻更可怕；在映满红光的窗口上可以看见三个金发的小脑袋。于是拉杜紧握着拳头向天上挥舞，他的眼光仿佛在找寻什么人，他说：“这就是你的意志吗？善良的上帝！”母亲跪下来，拥抱着桥柱叫喊：“大发慈悲啊！”

沉重的爆裂声夹杂在火焰的哔剥声中响起来。图书室里书橱的玻璃

开始炸裂，掉到地下发出很大的响声。显然屋架已经开始动摇。任何人都无能为力了。再过一分钟便会整个坍陷。现在只有等待最后一幕惨剧。他们听见孩子们弱小的声音在反复叫喊："妈妈！妈妈！"当时的恐怖已经到了极点。

突然间，在孩子们隔壁的窗口上，红色的火光中出现了一个高大的身形。

所有的人都抬起头来，所有的眼睛都直瞪着。一个人在那上面，一个人在图书室里，一个人在火窟里。这个人在红色的火光衬托下是黑色的，可是他有白头发。大家认出来那是朗特纳克侯爵。

他不见了，然后又出现了。

这位可怕的老头站在窗口上，搬动着一架高长的梯子。那就是放在图书室里的救命梯，他在墙边找到了它，一直把它拖到窗口上来。他抓住梯子的一端，用体育家的敏捷手法把梯子靠着窗外栏杆的边沿滑下去，一直滑到山坳下面。拉杜惊喜欲狂地伸出手来接过梯子，紧紧地把梯子拥抱着，同时叫喊："共和国万岁！"

侯爵回答："国王万岁！"

拉杜喃喃地说："你爱叫什么就叫什么，你高兴说什么废话就说什么废话，你就是善良的上帝。"

梯子放好了；火烧着的大厅和地面上的交通已经建立；二十个人奔过来，拉杜带头，一转眼间他们已经从上到下一级一级地站满了梯子，背靠在梯级上，像泥水匠们传递砖瓦的姿势一样。这样，木梯子就变成了一架人梯。拉杜站在梯子顶上，碰到窗户。他却是面向着大火的。

这支小小的军队，本来分散在荆棘丛里和斜坡上，现在他们心里同时被各种各样的感情激动着，都拥挤在高地上，在山坳里，在碉堡的露台上。

侯爵又不见了，一会儿又出来了，他手里抱着一个小孩。

这时响起了一阵雷鸣似的掌声。

侯爵抱的是他随手抓到的头一个孩子。这孩子是胖亚伦。

胖亚伦嚷着："我怕。"

侯爵把胖亚伦交给拉杜，拉杜转交给他下面的一个兵士，兵士又交给另一个，就在胖亚伦非常害怕而且哭叫着，被一手传一手地送到梯子下面的时候，侯爵又不见了一会儿，然后又带着雷尼-让回到窗口，雷尼-让一面挣扎一面哭叫，侯爵把他交给拉杜时，他用小拳头打曹长。

侯爵又回到满是火焰的大厅里。乔治特一个人在里面。他向她走过去。她微笑了。这位铁石心肠的人觉得自己的眼皮有点润湿。他问："你叫什么名字？"

"乔……"她说。

他抱起她，她始终微笑着，他把她交给拉杜的时候，他的多么高尚又多么昧黑的良心被这天真纯洁的女孩迷惑了，他吻了她一下。

"这就是那个小姑娘！"兵士们说，乔治特在赞美声中，被一手传一手地送到地面。大家都鼓起掌来，跳跃起来；几个老近卫兵呜咽起来，可是她向他们微笑着。

母亲在梯脚下，喘着气，被这意想不到的结果弄得如醉如痴，仿佛从地狱一下子到了天堂。过分的快乐也有办法伤害人的。她伸出双臂，先接过胖亚伦，再接过雷尼-让，又接过乔治特，她没头没脑地把他们乱吻一顿，然后哈哈大笑，最后昏倒在地上。

一声大喊响起来：

"全都救出来了！"

的确是全都救出来了，只不过还有老头在那里。

可是没有人想到这一点，也许连他自己也没有想到。

他在窗沿上沉思地逗留了一阵，仿佛给大火一些时间去考虑似的。

然后他不慌不忙地，慢慢地，高傲地，跨过了窗台，他没有回头望一望，就挺直身子，背靠着梯级，在后面是大火，前面是悬崖的情形下，开始一声不响地走下梯子，威严得像个幽灵。在梯子上的兵士都赶快走下梯子，所有的旁观者都战栗起来，环绕着这个从上面下来的老人，产生了一种令人退缩的神圣的恐惧，仿佛环绕着一个幻影一样。可是他却庄严地走进他前面的黑暗中；他们向后退，他走近他们；他的大理石似的苍白的脸上没有一丝皱纹，他的幽灵似的眼光里没有丝毫光辉。兵士们在黑暗中以惊惶的眼光盯住他，他每向他们走近一步，就仿佛更加高大，梯子在他的不祥的脚下发抖而且发出响声，简直可以说，这是骑士的石像再回到坟墓里去。[3]

侯爵到了下面，离开梯子的最后一级，把脚踏到地面上的时候，一只手落到他的衣领上。他回过头来。

“我逮捕你。”西穆尔登说。

“我准许你逮捕我。”朗特纳克说。

[1] 赫卡柏，荷马在《伊利亚特》里所写的十九个孩子的母亲，她的孩子差不多全数在特洛伊城战役里死亡。

[2] 戈耳工，希腊神话里能够使望她的人变为石头的女妖，这里是说佛莱莎的样子能感动侯爵，使其止步。

[3] 莫里哀的喜剧《唐璜》中，唐璜杀死了一个骑士，带走了骑士的女儿，还嘲笑地请骑士的石像吃饭，不料骑士的石像竟然来了，就像活人一般，把唐璜耍弄了一番才回去。该剧最后一幕为石像显灵抓着唐璜，使唐璜遭雷劈死。

第六卷 在胜利之后才发生战斗

一 朗特纳克被捕

侯爵的确是再回到坟墓里去了。

兵士们把他带走。

拉·图尔格底下一层的地牢马上在西穆尔登的严厉眼光监视下打开了；他们在地牢里放了一盏灯、一罐水和一块士兵面包，又扔了一扎干草进去，于是在教士的手抓住侯爵以后不到一刻钟，地牢的门就在朗特纳克的身后关上了。

这样做过以后，西穆尔登走去找到郭文；这时候远远地巴利尼的教堂在敲晚上十一点钟。西穆尔登对郭文说：

“我要召开军事法庭。你不能参加。你是郭文家族的人，朗特纳克也是郭文家族的人。你和他血统太近，不能当法官，我不赞成平等审判卡佩。军事法庭由三个法官组成，一个是军官，盖桑大尉，一个是下士官，拉杜曹长，还有我，我担任庭长。现在这一切和你都没有关系了。我们遵照国民公会的指令办事；我们的审判只要验明前侯爵朗特纳克的正身。明天审判，后天上断头台。旺代完了。”

郭文一句话也没有回答，西穆尔登忙着要把这件最重要的事情办妥，就走开了。西穆尔登要指定时间和选定地点。他像勒基尼奥在格朗威勒、塔里安在博多、夏里叶在里昂、圣茹斯特在史特拉斯堡一样，有亲自参加行刑的习惯，这种习惯被认为是一种好榜样；法官来看着刽子手执行职务，这是九三年的恐怖政治从法国前最高法院和西班牙的宗教裁判所那里学来的习惯。

郭文心里也有事。

一阵凉风从森林里吹来。郭文授权给盖桑发布必要的命令，他自己回到帐篷里去了。他的帐篷在拉·图尔格脚下，森林边缘的草地上。他在帐篷里拿了他的连风帽的斗篷，披在身上。这件斗篷镶着很简单的线

条，共和国的风气是不讲究装饰的，这简单的线条就是总司令的标志。他开始在草地上踱来踱去，草地上染满血迹，突击是从这里开始的。这里只有他一个人。火还在烧着，不过大家已经不重视它了；拉杜在那几个孩子和那个母亲身边，差不多和那个母亲一样慈爱；桥上小堡烧光了，工兵们在拆毁邻近火场的屋子以防止火势蔓延，他们挖下坟坑，埋葬死人，包扎伤兵，拆毁退障，把房间里和楼梯上的死尸搬走，清洗大屠杀的地方，扫干净胜利后剩下来的那堆可怕的垃圾，兵士们正在以军事速度来进行所谓战争结束后战场的清理工作。这一切郭文都没有看见。

在他的沉思中，他连望也没有望站在碉堡的缺口前面增加了一倍的岗兵，这些岗兵是西穆尔登命令增加的。

他在黑暗中还分辨得出那个缺口，他是在草地的一个角落里，就像躲在那里一样，离开缺口大约有两百步远。他看见那个黑色的洞口。三个钟头以前，进攻就从这里开始；郭文就是从这里攻进碉堡；这里就是碉堡的底层，退障就筑在这里；也是在这一层，土牢的门打开过，把侯爵关在里面。缺口前面的岗位就是用来看守土牢的。

他的眼睛蒙眬地看见那个缺口，同时他的耳朵却听见西穆尔登的那句话像丧钟一样不停地响着："明天审判，后天上断头台。"

大火虽然已经被隔断，工兵们虽然把所有的水都泼到火里去，可是大火并不是毫无抵抗就熄灭掉，它还不时冒出火焰来；有时可以听见天花板爆裂和一层层屋子倒塌的声音，然后火星像一阵旋风似的飞舞起来，就像摇动了一把火炬一样，一道闪电似的光芒照亮了整个天边，拉·图尔格的影子倏地长大起来，一直伸延到森林那边。

郭文就在这个影子里，在缺口的前面，慢慢地踱来踱去。有时他把双手交叉在他的戴着风帽的脑袋后面。他在沉思。

二 沉思中的郭文

他的沉思是深不可测的。

他亲眼看见一个闻所未闻的转变发生了。

朗特纳克侯爵变了样子。

郭文亲眼看见这个变化。

他从来不会相信这种事情能够在错综复杂的事变中发生，不管这是怎么样的事变。他从来想象不到这样的事情能够出现，即使在梦中也没有想到。意外事件是高傲专横而且戏弄人类的，现在这件意外事件抓住了郭文，把持住他。在郭文的面前，一件不可能的事竟成为事实，成为看得见，摸得到，无可避免，不能动摇的事实。

他，郭文，对这件事怎样想法呢？

躲避是不可能的；必须拿出结论来。

一个问题摆在他面前，他不能够避而不答。

这个问题是谁提出来的？

是事变提出来的。

也不仅仅是事变提出来的。

因为事变是能够变化的，正义是永远不变的，事变向我们提出问题的时候，永远不变的正义就催促我们回答。

云层的后面有星星，云层给我们的是暗影，星星投射给我们的是亮光。

我们不能躲避亮光，正如我们不能躲避暗影一样。

郭文正在遭受一次审问。

他被法官提讯。

被一个可怕的法官提讯。

这个法官就是他的良心。

郭文觉得自己整个动摇了。他的最坚定的决心，他的最虔诚的诺言，他的不可挽回的决断，这一切都在他的意志的深处动摇了。

他的心灵在震动。

他越是回想他刚才所看见的事情，他越是觉得迷乱。

郭文是一个共和党人，他相信自己是绝对正确的，而且也的确是如此。可是一个更高级的绝对正确性刚才出现了。

在绝对正确的革命之上，还有一个绝对正确的人道主义。

刚才发生的事情是不容许人故作不知的；这件事很严重；郭文曾经亲身参与这件事；他当时曾经在场；他不能够抽身逃避；虽然西穆尔登对他说："现在这一切和你都没有关系了"，可是他的内心有这样一种感觉，好像一棵树被人从树根上拔掉一样。

一切人都有一个基础；这个基础一动摇，就产生深沉的烦恼。郭文正在感受着这种烦恼。

他用两只手紧紧夹住脑袋，仿佛要从脑袋里榨出真理来。对于这样一种情形要想获得一个正确的观念，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把一件复杂的事情简单化是困难的。他的面前有一大堆可怕的数字，他必须得出一个总数来；他要算一个命运的加法，这是多么使人晕眩的事！他尝试着；他尽力设法弄清楚这是怎么一回事；他努力把思想集中，压制他自己觉到的内心的阻力，把事实经过简要地复述一遍。

他把事实一一摆在自己面前。

在极端重要的场合下，自己向自己作一个报告，自己追问自己到底要走哪一条路，是前进呢？还是后退呢？这种事情谁没有遇到过呢？

郭文刚才亲眼看见一个奇迹出现。

在地上的斗争进行着的时候，同时发生了天上的斗争。

那就是善和恶的斗争。

一个凶猛的心灵打败了。

正由于这个人具有一切的坏处，残暴、错误、盲目、无理的固执、骄傲、自私，郭文刚才所看见的才是奇迹。

人道战胜了这个人。

人道战胜了不人道。

用什么方法呢？用什么方式呢？人道怎样打倒一个愤怒和仇恨的巨人呢？人道用的是什么武器？是什么军械？是摇篮。

一道强烈的光线使郭文感到一时眼花缭乱。在激烈的内战中，在集中一切怨恨和复仇的动乱时代中，正当乱世达到最黑暗最疯狂的时候，正当罪恶放出它的全部火焰、仇恨发出它的全部黑暗的时候，正当斗争发展到一切都变成炮弹，正当混战激烈到这样的地步，使人再也不知道正义在哪里、诚实在哪里、真理在哪里的时候，突然间，不可知——心灵的神秘的警告者——使那股伟大的不朽的光线，在人生的光明和黑暗上面，大放灿烂的光芒。

在错误和正确两者的恶斗上面，在深处的真理的面孔突然一下出现了。

弱者的力量突然插了进来。

我们看见那三个出世未久的可怜的小生命，他们既不懂事，又被遗弃，又是孤儿，又没有人伴着他们，他们还在牙牙学语，只懂得微笑，同时又还有内战、以牙还牙的法则、可怕的报复逻辑、谋杀、大屠杀、兄弟自相歼灭、愤怒、怀恨等等在威胁他们，可是在对付这一切恶魔的斗争中，他们胜利了。我们看见为了犯罪而放的可耻的大火流产了，失败了；我们看见那些残暴的阴谋被破获了，受挫折了；我们看见那种古代封建的残暴，年深日久的不能动摇的轻蔑，所谓为着军事必需的经验，那种为着国家利益的理论，所有那些从残暴的老人脑中产生的专横的成见，在这几个还没有开始生活的稚子的清明眼光下消失了。这是很自然的事，因为还没有开始生活的稚子没有做过坏事，他就是正义、真理、洁白，天上无数的天使在小孩子的身上活着。

这是一幕很有用的景象，是一个忠告、一个教训。那些主张战争应该毫无怜悯地进行的狂热的战士，在所有这些罪恶中，在谋害、疯狂、暗杀、复仇的火焰当中，死神拿着火炬临场的时节，突然看见全能的纯洁在这一大队罪恶上面站了起来。

纯洁战胜了。

我们可以说：不，内战不存在，野蛮的行为不存在，仇恨不存在，罪恶不存在，黑暗不存在；因为要消灭这些妖魔鬼怪，只要有童年这种曙光就够了。

从来没有在任何斗争中，能够像这次斗争一样清楚地看见魔鬼和上帝。

这次斗争的战场是一个人的良心。

那就是朗特纳克的良心。

现在斗争又开始了，也许比上一次斗争更猛烈，更有决定意义，这次斗争的战场是另一个人的良心。

那就是郭文的良心。

人是怎样的一个战场啊！

我们都受我们的思想的支配，我们的思想是神，是鬼怪，也是巨人。

这些可怕的战士们时常把我们的心灵践踏在脚下。

郭文在沉思。

朗特纳克侯爵被包围了，被封锁了，被判罪了，被通缉了，像马戏班的一头野兽一样被关起来了，像钉子一样被钳子夹住了，他的老巢现在变成他的监狱，他被关在里面了，他被铁和火的城墙从四面八方团团围住了，然而后来他居然脱逃了。他创造了这个脱逃的奇迹。在这样的战争中，脱逃也许是最难完成的杰作，他竟完成了这件杰作。他又得到

了森林，可以在那里筑垒固守，他又得到了乡土，可以在那里作战，他又得到了暗影，可以在那里藏身。他又变成那个可怕的独往独来的人，那个凶恶的流浪者、神出鬼没的队伍的首长、地下军队的领袖、森林的主人了。郭文得到了胜利，可是朗特纳克得到了自由。从此以后，朗特纳克有的是安全，是无限广阔的道路，是数不尽的避难所。他成为一个抓不到的、找不着的、近不了身的人。一只狮子已经落下陷阱，又逃走出来。

可是，他自己又进来了。

朗特纳克侯爵自愿地、自动地，完全根据自己的选择，离开了森林、阴影、安全、自由，回到最可怕的危险里去，第一次，郭文看见他毫无畏惧地冒着葬身的危险冲进大火里面，第二次，他从那个梯子下来，只身投入敌营；对于别的人，这个梯子是救命梯，对于他却是一个丧命梯。

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为了救三个孩子。

现在人们怎样处理这个人呢？

送他上断头台。

那么这个人所救的三个孩子是他自己的吗？不是。是他一家的吗？不是。是他同一阶级的吗？不是。为了三个可怜的小孩子，偶然遇见的弃儿，不相识的、衣服破破烂烂的、赤着脚的孩子，这位获救的、自由的、得胜的——因为逃掉了也是一种胜利——贵族、亲王、老头，竟冒尽一切危险，付出一切代价，不惜一切牺牲，高傲地救了这几个孩子，同时也交出了他自己的头颅，这个头颅直到目前为止是可怕的，现在变成无限庄严的，他把这颗头颅献出来。

人们怎样办呢？

接受他的头颅。

朗特纳克侯爵要在别人的生命和他自己的生命之间作一个选择；在这个庄严的选择中，他挑选了自己的死亡。

人们同意他死亡。

人们就要砍掉他的头颅。

对于英雄的行为，这是怎么样的一种报酬啊！

用一种野蛮的手段去回答一种慷慨的行为！

革命居然也有这种弱点！

这是对共和国怎样的一个贬值啊！

正当这个充满着成见和奴役他人思想的人突然转变，回到了人道的圈子里来的时候，那些为了解放和自由而斗争的人们却仍然继续内战，仍然维持流血和兄弟自相残杀的常规！

那个宽恕、舍身成仁、赎罪、自我牺牲的至高无上的神圣法则，对于那些为错误而战的斗士反而存在，对于那些为真理而战的兵士却不存在！

怎么！不肯为仁义做斗争！甘心在这个斗争中失败，本来是强者，却甘心做弱者，本来是胜利者，却甘心做杀人凶手，使人说保王党方面有人救了小孩，共和党方面有人屠杀老人！

这位伟大的军人、八十岁的壮士、解除了武装的战士，与其说是俘获的，不如说是偷来的，他是正在做好事的时候被捉的，是经过他自己同意而被缚的，人们将要看见他额上还带着为了一件伟大的牺牲而流的汗珠走上断头台，就像被人奉祀为神的伟人走上神坛一样！他的头颅将要放在断头台的刀下，那三个被救的小天使的灵魂，将要环绕着这颗头颅飞翔而且为它呼吁！在执行这个对于刽子手们是不名誉的刑罚的时候，人们将要看见这个人的脸上浮着笑容，共和国的脸却羞耻得通红！

而这一切要在身为领袖的郭文面前实现！

他本来可以阻止这件事，他却袖手旁观！他将要满足于这样一个专横的借口：“现在这一切和你都没有关系了！”他也不这样想，认为在这样的情形下放弃自己的职权就是同谋！他也看不出在这样一件大事情中，动手的人和袖手旁观的人比较，袖手旁观的人更坏些，因为他是懦夫！

可是他不是已经说过要把这个人处死吗？他，郭文，仁慈的人，不是宣布过朗特纳克不属于宽大之列而且他要把朗特纳克交给西穆尔登吗？

这颗头颅是他欠下的。那么，他应该把这颗头颅交出来以清债务。这就对了。

不过现在这颗头颅是不是还跟过去一样呢？

直到目前为止，在郭文的眼中，朗特纳克只是一个野蛮的战士、帝制和封建制度的盲目拥护者、屠杀俘虏的人、被战争纵容的杀人凶手、嗜血的人。这样一个人郭文不怕他。他是随意把人处死的人，郭文也要把他处死；他是怀着深仇的人，他会发现郭文也怀着深仇。没有比这更简单的了，道路已经划好，跟着这条道路走是容易的，一切都安排妥当，他要杀掉杀人的人，他是在恐怖的直线上走路。出乎意料之外，这条直路却转了弯了，转过一个意想不到的弯子以后一片新天地出现了，一个变化发生了。一个意想不到的朗特纳克登台了。一个英雄从这个恶魔身上跳了出来；不光是一个英雄，还是一个人。不光是一个灵魂，还是一颗心。在郭文面前的不再是一个杀人者，而是一个救人者。郭文被一股神圣光辉的洪流冲倒了。朗特纳克用善良的雷电击倒了他。

可是变了样子的朗特纳克并没有使郭文转变！怎么！这一股光流的打击居然没有反应！过去的人跑在前面，将来的人竟落在后面！野蛮和迷信的人突然张开两翼高高地飞翔，俯视着那个怀抱理想的人在下面泥泞和黑暗中爬行！郭文将要匍匐在那条残暴的旧车辙上，而朗特纳克将要到崇高的境界里建立功业去了。

还有另外一件事。

他们的家族！

让别人流血，就等于自己流血，那么，朗特纳克所要流的血，难道不是郭文自己的血吗？他的祖父已经死了，可是他的叔祖父还活着；这个叔祖父就是朗特纳克侯爵。难道那位已经在坟墓里的祖先，不会起来阻止他的兄弟进去吗？难道他不会命令他的孙儿从此以后要尊敬叔祖父的白发王冠吗？因为侯爵的白发王冠，也就是他自己的顶上的圆光的亲姊妹呀。难道在郭文和朗特纳克之间，没有一个鬼魂在愤怒地注视着吗？

革命的目的难道是要破坏人的天性吗？革命难道是为了破坏家庭，为了使人道窒息吗？绝不是的。一七八九年的出现，正是为了肯定这些崇高的现实，而不是为了否定它们。推翻封建堡垒，是为了解放人类；废除封建制度，是为了建立家庭。创造者就是权力的出发点，权力是蕴藏在创造者身内的，除了创造者就再也没有别的权力。因此蜂后的地位是完全合法的，她创造了她的人民，她既是母亲，就应该是皇后；因此人类的王权是荒谬的，国王既不是创造者，就不能够做统治者；因此帝制必须废除，共和国必须建立。这一切到底是什么？是家庭，是人道，是革命。革命就是人民掌握统治权；归根结底，人民，就是人。

现在所要知道的，就是朗特纳克已经回到人道的圈子里来了，郭文是不是也会回到家族里来。

也就是要知道叔祖父和侄孙是不是会在更高级的光明里会见，还是侄孙要用开倒车来回答叔祖父的进步。

郭文和他的良心的悲壮的论战，结果是提出了上面这样的问题，而且答案仿佛也从问题本身得出来了：挽救朗特纳克。

对的。可是法兰西呢？

到了这里，这个使人晕眩的问题突然换了一个面目。

怎么！法兰西陷入了绝境！法兰西被出卖了，被打开了大门，被毁坏了城墙！法兰西没有了堑壕，德国人就渡过莱茵河；她没有了城墙，意大利人就跨过阿尔卑斯山，西班牙人就越过比利牛斯山。她还剩下一

个庞大的深渊，那就是大西洋。这个深渊是帮助她的。她可以凭依着它，那么这个被整个大海支持着的巨人就可以和整个大陆斗争。这样的形势是百攻不破的。可是现在不然了，她不会有这样有利的形势了。这个大西洋已经不再是她的了。在这海洋里有英国人。当然，英国人没法子渡海过来。可是现在有一个人要给她搭一座桥，要向她伸出手来，要对庇特、克莱格、康华里斯、邓塔斯和那些海盗们说："来呀！"这个人要高声呼喊："英国，把法兰西拿去吧！"这个人就是朗特纳克侯爵。

这个人已经被捕。经过三个月的追击、搜索和激烈的战斗之后，这个人终于被俘了。革命的巨手已经抓住了这个可诅咒的人；九三年的紧握的拳头已经抓住这个保王党凶手的衣领；由于经常参与人事的神秘的天意，这个弑亲者现在正在他自己家里的土牢里等待刑罚；封建贵族被关在封建的地牢里；他自己的堡垒的石墙起来反对他，而且把他关闭在里面，阴谋出卖祖国的人被他自己的家宅出卖了。显然这一切是上帝安排的。正义的时刻已经到来；革命已经逮住了这个人民公敌；他再也不能够作战，再也不能够斗争，再也不能够害人了。在这个旺代里，有许多人手，可是只有他一个是脑袋；他完了，内战也就完了。现在逮住他了，这个结局是悲剧性的，也是值得高兴的；经过那么多次的屠杀之后，他被俘了，这个杀人的人，现在也轮到他死了。

可是有人要救他！

西穆尔登（就是说九三年），逮住了朗特纳克（就是说君主政治）；可是有人要把这个捕获物从铜爪里放出来！朗特纳克的身上集中着一切灾害的萌芽，可是这种灾害的萌芽有人却认为是"过去"的事，朗特纳克侯爵现在是在坟墓里，那扇沉重的永恒的门已经在他身后关上了，可是外面有人要把门打开！这个社会的害虫已经死了，叛变、兄弟残杀、野蛮的战争，都跟着他死了，可是有人要使他复活！

啊！这个死人的头会怎样狞笑啊！

这个幽灵会说："很好，我又活了，蠢材！"

他要怎样地重新开始他的丑恶工作啊！朗特纳克要怎样高兴地怀着深仇重新投入仇恨和战争的深渊啊！明天，人们又要看见房屋被焚烧，

俘虏被屠杀，受伤的被害死，妇女被枪毙！

而且，归根结底，这件对郭文富有吸引力的行为，郭文有没有把它过分夸大呢？

三个小孩在危难中；朗特纳克救了他们。

可是谁使他们陷入危难的呢？

难道不是朗特纳克吗？

谁把这几只摇篮放在大火里面呢？

难道不是伊曼纽斯吗？

他是侯爵的副官。

应该负责的是领袖。

因此，纵火的和杀人的都是朗特纳克。

他到底做过什么值得人钦敬的事呢？

他没有坚持到底。只不过这样罢了。

他在筹划了罪行之后，自己又退缩了。他自己吓着了自己。那个母亲的喊声唤醒他内心的过时的慈悲心，这种慈悲心是人类共同生活的残余，一切人心里都有，连心肠最硬的人也有。他听见了这喊声才往回走。他已经走入黑暗中，再退回到光明里来。在造成了罪行之后，他又自动破坏了那罪行。他惟一的功劳只不过是做坏人没有做到底。

为着这一点小事，就把一切都还给他！还给他空间、田地、平原、空气、白昼；还给他森林，让他利用来进行盗匪活动；还给他自由，让他利用来奴役他人；还给他生命，让他利用来制造死亡！

至于说到要跟他讲和，要和这个傲慢的灵魂取得谅解，提议在一定的条件下释放他，问他是否同意在保证他的生命安全的条件下他从此以后放弃一切敌对行为和叛变行为，这种建议将是一个多么大的错误，将

使他得到何等有利的地位，将要遇到他的怎样的轻蔑，他将要用怎样的回答来狠狠地回敬这个建议，他会说："把无耻留给你们自己，杀死我吧！"

对付这样一个人，除了把他杀死或者释放之外，的确没有其他办法。这个人站在山顶上；他随时准备好起飞或者牺牲；他自己本身就同时是鹰隼和悬崖。多么奇异的灵魂。

把他杀掉吗？良心多么不安！把他放走吗？责任又多么重！

朗特纳克一旦恢复自由，旺代的战争又得从头打起，就像对付一条没有把头砍掉的七头蛇一样。一转瞬间，由于这个人消失而熄灭了的火焰，就会像流星飞行一样重新燃烧起来。朗特纳克的目的是要像盖棺材板一样把君主政治盖在共和国上面，把英吉利盖在法兰西上面，除非他完成了这个可恶的计划，他绝不会罢休。救了朗特纳克就是牺牲了法兰西。朗特纳克获得了生命，就是无数重新被卷入内战旋涡的无辜的男、女、儿童的死亡；就是英国人的登陆、革命的倒退、城市的被洗劫、人民的被蹂躏、布列塔尼的流血；也就是把牺牲者送回到老虎的爪子下面。郭文在这种种不能肯定的理由和自相矛盾的理论中，模糊地看见他的面前出现了这样一个问题：放虎归山。

然后问题又恢复了它的最初的面目；西绪福斯 [1] 的石头又落下来了，这石头不是别的，正是一个人内心的斗争：朗特纳克到底是一只老虎吗？

也许他曾经是一只老虎，可是他现在还是吗？郭文在内心的反复斗争下晕眩了，思想兜来转去，像一条蛇。毫无疑问，即使经过严格的考察，谁还能够否认朗特纳克的义举，他的斯多噶式的克己精神，他的伟大无私的德行吗？怎么！在张大着巨嘴的内战前面来证明人道主义！怎么！在低级真理的斗争中把高级真理搬出来！怎么！证明在王权之上、革命之上、人世的一切问题之上，还有人心的无限仁慈，还有强者对弱者应尽的保护责任、安全的人对遇难的人应尽的救护责任、一切老人对一切儿童应有的慈爱！证明这些崇高的行为，而且牺牲自己的头颅来证明！怎么！身为一个将军，竟放弃了战略、战争和复仇！怎么！身为一个保王党，竟拿起一把天平，一端放上法国国王，放上历时十五个世纪

之久的君主政治，要重新恢复的旧法律，要重新建立的旧社会，另一端放上三个无名的乡下小孩，而且认为这三个天真的小孩比国王、王座、王权和十五个世纪的君主政治更重！怎么！这一切都不算什么吗？怎么！做了这件事的人还算是一只老虎而且还要被人当作野兽来看待吗？不！不！不！这个刚才用一种神圣行为的亮光照亮了内战的深渊的人不是一个恶魔！拿着屠刀的人变成了一个光明的天使。地狱里的魔鬼又变成了天上的晓星。朗特纳克用一件牺牲的行为赎回了他的种种野蛮行为；他失去了自己的肉体，却救了自己的灵魂；他又变成无罪的人了；他给自己签发了赦罪书。难道宽恕自己的权利就不存在吗？从今以后他是一个可敬的人了。

朗特纳克刚才证明了自己是非常人。现在该轮到郭文了。

郭文有责任用行动来答复他。

善的情感和恶的情感的斗争，使目前的世界混乱不堪；朗特纳克征服了这种混乱，从其中把人道抬出来，现在轮到郭文从其中把家庭抬出来了。

他要怎么办呢？

郭文要辜负上帝对他的信任吗？

不。他喃喃地对自己说："让我们救朗特纳克吧。"

那么很好。去吧，去为英国人服务吧。投降吧，投到敌人那边去吧。救朗特纳克，出卖法兰西吧。

他战栗起来。

"做梦的人啊，你这个办法不是办法！"郭文看见黑暗中有斯芬克斯的阴险的微笑。

这种情形好像是一个可怕的十字路口，各种互不相容的真理都到这里停下来对质，人类的三种最崇高的观念：人道、家庭、祖国，在这里互相瞪视。

这些声音轮流发言，每一个所说的都是真理。怎么选择呢？每一个仿佛都把智慧和正义结合起来，说："这样做。"真的应该这样做吗？是的。不是。理论是一种说法，感情又是另一种说法，两种说法是互相矛盾的。逻辑只是理智，感情往往是良心；前者是从人类本身来的，后者是从天上来的。

因此感情比较不易明了，却有更大的说服力。

可是严峻的理智又有多么大的力量啊！

郭文踌躇了。

这是令人无法选择的残忍的难题。

郭文的面前是两个深渊。让侯爵送命呢？还是救他？他必须投入这一个深渊，或者另一个深渊。

这两个深渊中，哪一个是他的责任呢？

三 司令官的斗篷

目前要解决的的确是责任问题。

这个责任在西穆尔登的面前是悲惨的，在郭文的面前是可怕的。

在前者的眼中这责任很简单，在后者的眼中这责任是几重的、复杂的、多变的。

午夜过去了，然后清晨一点钟也敲了。

郭文在不知不觉间慢慢地走到裂缝的洞口附近。

大火只剩下一些散漫的回光，正在逐渐熄灭。

火光反射在堡垒对面的高地上，使高地不时清楚地显现出来，浓烟突然遮盖住火焰，高地又看不见了。火光不停地跳动，使火势突然明亮，有时又突然被黑暗遮断，使被火光照耀的东西显得奇形怪状，哨兵们被照成鬼怪的样子。在沉思中的郭文漠然地望着黑烟遮没火焰，火焰

又越过黑烟。眼前这种亮光的时隐时现和真理在他心里的时隐时现有点相似。

突然在两大股黑烟中冒出一条火舌，从将熄的火焰中升起，清晰地照亮了高坡的顶，照出了一辆马车的红色的轮廓。

郭文望着这辆马车；车子周围有许多戴着巡逻兵帽子的骑兵。他觉得那辆车子仿佛就是几个钟头以前，日落的时候，他从盖桑的望远镜里看见在地平线上的那一辆。车子上有许多人，仿佛正在那里卸东西。他们从车上卸下的东西似乎很重，不时发出铁器的铿锵声。很难说那是什么东西，看来好像是屋架；其中有两个人从车子上走下来，把一只箱子放在地上，从外形看来，箱子里面的东西大概是三角形的。火舌落下去了，一切又复归黑暗；郭文凝视着那些隐没在黑暗中的东西，沉思着。

几盏灯点了起来，高地上有人来来去去，可是那些移动着的人形是模糊的，而且郭文是在下面，在高地的对面，不能够看清楚高地边沿上的人们在做什么。

有人在说话，可是听不清楚说的是什么。不时听见在木头上撞击的声音。还听得见一种奇异的金属的碾轧声，仿佛在磨一把镰刀。

两点敲过了。

郭文慢慢地，仿佛一个人故意向前走两步又向后退三步似的，向缺口走去。他走近的时候，哨兵在暗影中认出他的斗篷和他的镶着司令官线饰的风帽，向他举枪行了敬礼。郭文走进底层的大厅，现在这里已经改为警卫室。拱顶上挂着一盏灯，灯光恰好足够使人走过大厅时不致踩着那些躺在地上干草堆里的卫兵们，他们中间大半睡着了。

他们躺在那里，几小时以前，他们还在那里战斗；扫得不干净的铁和铅的子弹还散布在地上，多少有点妨碍他们的睡眠，可是他们很累，因此都躺下来休息。这间大厅曾经是一个可怕的战场。他们曾经在这里进攻，曾经在这里吼叫、呻吟、咬牙、被打、被杀、死亡；他们的许多同伴曾经倒在这地上死去，现在他们就躺在这地上假寐；他们用来垫着睡觉的干草曾经吸饱了他们的同志们的血液。现在一切都过去了，血已

经不流了，刀也揩干了，死的已经死了；他们安静地睡着觉。这就是战争。到了明天，所有的人都可以有同样的睡眠了。

郭文进来以后，有几个假寐的兵士站了起来，其中一个是这个哨岗的指挥官。郭文对他指着土牢的门。

“开门。”郭文说。

拉开门闩，门开了。

郭文走进土牢。

门在他身后又关起来了。

[1] 西绪福斯，希腊神话中的巨人，凶恶而残暴，死后被罚在地狱里滚石上山，但石到山顶时又滚下来，使得他的劳苦始终没有休息。

第七卷 封建和革命

一 祖先

一盏灯放在土牢里方形透气窗旁边的石板上。

石板上还可以看出有满满的一罐水、一块军用面包和一束干草。这个地穴是在岩石上挖出来的，里面的囚徒如果异想天开地想利用干草来放火，那真是枉费心机；土牢里绝无起火的危险，只能够使囚徒窒息。

门轴旋转的时候，侯爵正在土牢里面来回踱着；一切被关在笼子里的野兽都是这样机械地来回踱着的。

听见开门和关门的声音，他抬起头来，放在地上的那盏灯正好在郭文和侯爵之间，把他们两个的面孔都照得清清楚楚。

他们互相注视着，这种互相注视的眼光仿佛有一种力量使他们两个动也不动。

侯爵爆发出一阵大笑，叫起来：

“你好，先生。多少年以来，我没有那么好的运气来跟你见面。你倒赏脸来看我了，我谢谢你。只要能够谈一谈，我也就满足了。因为我已经开始觉得厌倦。你的朋友们在浪费时间，什么验明正身，什么军事法庭，这些手续冗长得很。我做事就快得多了。我在这里是在自己的家里。请进来坐坐。好，你对目前发生的事情有什么意见？很古怪，不是吗？以前曾经有过一个国王和一个皇后；国王就是国王，皇后就是法兰西。他们砍掉国王的头，把皇后嫁给罗伯斯比尔；这位先生和这位太太生了一个女儿，叫做断头台，看来我明天早上就要和这位小姐相识。我非常高兴。就像我看见你一样高兴。你到这儿来是为了这件事吗？你升了官吗？你要当刽子手吗？假如这只是一个纯友谊的拜访，那么我就很感动。子爵先生，也许你已经不再知道一个贵族是什么样的了。那么，请看吧，我就是一个贵族。请你仔细看看。这是很稀奇的。他相信上帝，他相信传统，他相信家庭，他相信自己的祖先，他相信父亲的榜

样，相信忠诚，相信节义，相信对君王的责任，对旧法律的尊重，相信道德，相信正义；他也会很高兴地把你枪毙。我请你坐下来吧。当然是坐在石头上哩，因为这间客厅里并没有沙发；可是在泥泞里生活的人是能够坐在地上的。我这样说不是要得罪你，因为我们称为泥泞的，你们就把它叫做民族。你大概不会强迫我喊自由、平等、博爱吧？这里是我家里的一间老屋子；从前贵族用来囚禁贱民，现在贱民把贵族关在这里。这种愚蠢的把戏就叫做革命。看来再过三十六小时你们就要砍掉我的头。这件事在我看来并没有什么关系。不过，如果你们是有礼貌的，你们应该把我的鼻烟匣给我送来；我的鼻烟匣在上面镜室里，你小时候常常在那里玩，我曾经放你在我的膝盖上跳动。先生，我有一件事要告诉你，你姓郭文，说来也怪，你的血管里也流着贵族的血；真的，你的血和我的血是相同的，同样的血把我造成一个高尚的人，却把你造成一个无耻的人。这就是特殊的地方。你一定会说这并不是你的错。可是这也不是我的错。好吧，有时一个人是不知不觉地做了坏人的。这是由于他呼吸的空气的关系；在我们这种时代，我们对我们的行为并不要负责，革命对任何人都是有罪的，你们的一切犯有重罪的人都是些极端无辜的人。他们多笨啊！你就是带头的一个。请准许我钦佩你。真的，我钦佩一个像你这样的小伙子，你是上流社会的人物，有很高的政治地位，可以为了高贵的原因洒高贵的血，是这座郭文堡垒的子爵、布列塔尼的亲王，有权升为公爵，可以世袭为法兰西贵族，这大概就是世界上任何一个有健全头脑的人所希望的一切，可是你有了这样的地位，却开玩笑似的把自己弄成你现在的样子，使得你的敌人认为你是一个坏人，你的朋友认为你是傻瓜。顺便说一句，请你替我问候西穆尔登院长。”

侯爵说话的态度很自然、很平静，不在任何地方加重语气，用的是他的有教养的声音，他的眼光是清明而宁静的，两只手放在腋下，他停了下来，深深地呼吸一阵，又继续说：

“我不隐瞒我曾经用尽方法要杀你。你也看见的，我曾经亲自动手一连三次把大炮向你瞄准。这是一件很失敬的事，我承认；可是如果你梦想在打仗时敌人会使你高兴，那是非常荒谬的想法。因为我们是在战争里，我的侄孙先生。一切都在火和血中。不过他们倒的确杀死了国王。好一个大时代。”

他又停顿一会，然后继续说：

“试想想看，假使伏尔泰被吊死，卢梭被送去当苦工囚犯，这一切就不至于发生了！啊！有才智的人是怎样的灾祸啊！我说，你对这个君主政治谴责些什么呢？的确，普塞勒院长被送回到他的戈比尼修道院去时，他可以选择车子，而且可以随意花多少时间来完成这段路程；至于你的提东先生，如果你同意的话，他是一个生活非常放荡的人，他在去参观巴里斯六品修士的奇迹以前，先到坏女人的家里，人们把他从温珊尼城堡调到毕加地的汉姆城堡，毕加地是一个相当丑恶的地方，我承认。这些就是苦水；我还记得。我年轻时也叫嚷过；我曾经和你一样蠢。”

侯爵摸了摸衣袋，仿佛在找他的鼻烟匣，然后又继续说：

“不过不那么凶恶。这也不过说说罢了。还有那些造反一样的调查和请愿；然后那些哲学家先生们来了，人们把著作烧掉，却没有把作者烧死，朝廷的奸党参加这件事，就是那一班蠢货像丢果[1]、奎斯奈[2]、马勒锡贝[3]、重农主义者们等等，于是骚动就开始了。一切都是那些滥文人和坏诗人引起的。还有百科全书！狄德罗！达朗贝尔！[4]啊！这些可恶的无赖！竟帮助一个像普鲁士王那样高贵出身的人！如果是我，我会把所有舞文弄墨的人都消灭掉。啊！我们这一班人都是执法者。您可以看见这里墙上分尸轮的痕迹。我们并不开玩笑。不，不，我们不要舞文弄墨的人！只要有阿路哀[5]这种人，就会产生马拉这种人；只要有滥文人在东涂西抹，就会产生暗杀的凶手；只要有墨水，就永远有污点；只要有人拿着笔，那些毫无价值的言论就会产生残暴的行为。书籍造成罪恶。所谓幻想有两个意义，一个意义是指梦想，另一个意义是指鬼怪。人们为了这些无稽之谈付出多少代价啊！你们向我们高唱什么权利吗？人权！人民的权利！那是十分空洞，十分可笑，十分虚妄而且毫无意义的！我吗，如果我说：阿瓦丝是康南二世的妹妹，她把布列塔尼领地传给荷埃尔，荷埃尔是南特和郭奴哀耶的伯爵，他把爵位传给阿伦·费刚，费刚是贝德的舅父，贝德嫁给黑阿伦，阿伦是洛西-叙-庸的领主，他们生下小康南，就是我们的祖先纪或郭文·德·杜阿的祖父，我所说的是一件清楚的事，我们的权利就从这里产生。可是你们的那些无赖、那些流氓、那些坏蛋，他们称为权利的是什么呢？是弑神和弑君

权利。这还不够丑恶吗！啊！这些粗鄙的人！我真替你难过，先生。你是属于这个布列塔尼的高贵血统的；你和我的共同祖父是郭文·德·杜阿；我们还有一个祖先是那位伟大的蒙巴松公爵，他是法兰西贵族，曾经光荣地接受过大领章，他进攻过杜尔斯郊区，在阿克战役受了伤，以法兰西主猎官身份在八十六岁高龄死于图兰省他的古意埃官邸里。我还可以向你提出罗杜诺公爵，他是格那茜贵妇的儿子，还有克劳德·德·罗兰，他是舍弗卢斯公爵，还有亨利·德·勒农古，还有弗朗索瓦·特·赖伐-波斯多芬。可是有什么用呢？你先生既是很荣幸地当了白痴，而且坚持要和我的马夫平等。你要知道，你还是毛头小娃娃的时候我已经老了。我曾经给你擤过鼻涕，你这流鼻涕的孩子，我现在还要给你擤鼻涕。你长大起来，却找到了方法把自己贬低。自从我们分别以后，我们各走各的道路，我走的是正直的道路，你走的道路恰恰相反。啊！我真不知道这一切将来如何了局，可是你手下的那些先生们的确是些英勇的可怜虫。啊！是的，很不错，我同意，那些进步是伟大的，你们在军队里取消了对醉酒兵士连续灌水三天的刑罚；你们有限价政策，有国民公会，有戈培尔主教[6]，有索玫特先生[7]和埃贝尔先生，你们把整个过去集体屠杀，从巴士底狱到旧历都歼灭了。你们用蔬菜来代替圣人。好吧，公民先生们，做主人吧，统治吧，过舒服生活吧，尽情地享乐吧，不必客气。这一切并不能阻止宗教依然是宗教，王政依然在我们的历史上延续了十五个世纪之久，法兰西的古老贵族，即使砍掉了头颅，依然比你们高贵些。至于你们对王族的传统特权的无理指摘，我们只能耸耸肩膀。斯比力克实际上只不过是一个名叫丹尼尔的教士，是来因弗洛创设了斯比力克来跟查理·马岱尔找麻烦的；[8]对于这些事，我们知道得和你们一样清楚。问题倒不在这里。问题是：要继续做一个伟大的王国；恢复原来的法兰西；恢复为有完整秩序的国家。在这个国家里首先把国王视为神圣的人，是国家的绝对主人，然后轮到亲王们，再次是王家陆、海军和炮队的官员们，掌理财政的官员们；其后是王家的各级司法官，接着是管理盐税和一般捐税收入的官吏们，最后是分成三级的王家警察官。这些都是非常完好而且高贵地排列着的，你们把这一切都破坏了。你们把省区都破坏了，你们真是些可怜的蠢货，连这些省区是什么都不知道。法兰西的精华就是由整个欧洲大陆的精华构成的，法兰西的每一省代表着欧洲的一种美德；毕加地代表德国的自由，香槟代表瑞典的宽仁，布哥尼代表荷兰的勤劳，朗格笃代表波兰的活泼，加斯各尼代表西

班牙的严肃，普洛旺斯代表意大利的智慧，诺曼底代表希腊的机敏，杜芬尼代表瑞士的忠实。这一切你们都不知道；你们只会破坏、粉碎、摧残、毁灭，你们心安理得地充当残暴的野兽。啊！你们不再要贵族了！好，你们以后再也没有了贵族。你们应该因此而哀伤。你们以后再也不会有骑士，再也不会有英雄了。再会吧，这些古代的伟大人物。现在你们能够找到一个达沙斯 [9] 吗！你们全都怕死。你们不会再有那些先敬礼再动手杀人的封特奴瓦 [10] 骑士们；你们不会再有莱里达 [11] 之围的那些穿丝袜的战士们；你们再不会有那种光荣的战斗日子了，在那种战斗中，战士的盔上的羽毛，都像流星似的飞跃。你们是没落的人民；你们将要受到外患的蹂躏。如果阿拉力克二世回来了，他再也找不到克洛维做对手； [12] 如果阿伯德林姆回来了，他再也找不到查理·马岱尔和他打仗； [13] 如果萨克逊人回来了，他们再也找不到丕平 [14] 去抵抗他们。你们不会再有阿纳代尔、罗克劳伊、朗斯、斯塔法德、涅温特、史丁革克、马赛依、洛古、罗浮、马翁一类的战役； [15] 你们再也不会有弗朗索瓦一世 [16] 在马连诺那种胜仗；你们不会再有菲利普-奥古斯特 [17] 在布温纳那种胜仗，他在这次战役中一只手俘虏了布伦尼的伯爵雷诺，另一只手俘虏了弗朗特的伯爵费朗。你们可能有阿辛古 [18] ，可是你们不会有那位伟大的旗手，把旗子裹在身上死去的那位白克威勒的先生！去吧！去吧！干你们的事吧！做新人吧。做渺小的人吧！”

侯爵沉默了片刻，又继续说：

“可是让我们继续做伟大的人。杀掉国王，杀掉贵族，杀掉教士，破坏，毁灭，屠杀，把一切放在脚下践踏，把古代的格言放在你们的靴底下，践踏皇座，踢倒圣坛，粉碎上帝，而且在上面跳舞吧！这是你们的事情。你们是卖国贼和懦夫，不可能舍生取义和自我牺牲的。我的话说完了。现在送我上断头台吧，子爵先生。我很荣幸地能做你的卑贱的仆人。”

然后他又加上一句：

“啊！我把你们的真相告诉你！这跟我有什么关系？我是一个将死的人。”

“你自由了。”郭文说。

郭文向侯爵走过去，解开自己身上的司令官斗篷，披在侯爵肩上，把风帽拉下来压住侯爵的眼睛。他们两人有一样高的身材。

“喂，你在做什么？”侯爵问。

郭文抬高了嗓音叫道：

“副官，给我开开门。”

门开了。

郭文叫道：

“我出去以后费心再把门关上。”

于是他把惊惶得不知所措的侯爵推出门去。

我们记得，那间低矮的大厅已经改为守卫室，整个大厅里只有一盏角灯照明，光线朦胧，室内暗处多过明处。在这模糊的亮光中，那些没有睡着的兵士看见一个身材高大的人穿着司令官的斗篷和有线饰的风帽从他们中间穿过，向出口走去；他们行了军礼，那个人走过去了。

侯爵慢慢地从卫队中走过，穿过缺口，不止一次地把脑袋撞着石头，走了出去。

哨兵以为走出来的是郭文，举枪行了敬礼。

他到了外边以后，脚踏着原野的草，离开森林只有二百步远，面对着空旷、黑夜、自由和生命，他停了下来，动也不动地待了一阵，仿佛一个人听由别人指挥，对意外的事件让步，并且在利用了一扇敞开的门以后，考虑一下自己做得对不对，在远走高飞以前迟疑一阵，最后地想一想。凝神地沉思了几秒钟以后，他举起右手，夹着中指和大拇指敲了一下，说：“真有的事！”

他走了。

土牢的门早已重新关上。郭文被关在里面。

二 军事法庭

在那时候所有的军事法庭差不多都是独断独行的。仲马在立宪会议里曾经起草过军事立法草案，后来泰洛在五百人议院里曾经加以修订，但是最后的军事法典是在帝国时代才制定的。附带说一句，也是从帝国时代起，法律才规定军事法庭的投票表决时，必须让低级官阶的军法官有优先权。在大革命时期，这种法律还不存在。

在一七九三年，一个军事法庭的庭长几乎就可以代表整个法庭；他选择人员，排列官阶等级，规定表决的方式；他既是主人，又是法官。

西穆尔登指定堡垒底层的大厅作为法庭，退障就是筑在这里，现在驻扎着警卫部队。他坚持要把一切缩短，从监狱到法庭，从法庭到断头台的距离愈短愈好。

依照他的命令，法庭在正午开庭，庭内设备如下：三张草垫椅子，一张松木桌子，点着两支蜡烛，桌子前面放着一张圆凳。

椅子是给法官坐的，圆凳是给被告坐的。在桌子的两端各摆着一张圆凳，一张是给检察官坐的，检察官是部队里的军需官，另一张是给书记官坐的，书记官是一个伍长。

桌子上有一支红封蜡，有共和国的铜印，有两只墨水瓶，有白纸的卷宗，有两张印刷的公告，一张登载着通缉令，另一张登载着国民公会的命令，两张都摊开着。

当中的一张椅子背靠着一簇三色国旗；在这种作风简陋朴素的时代，屋子的装饰很快就能完成，用不着多少时间就可以把一间警卫室改变成一所法庭。

当中的椅子是准备给庭长坐的，它面向着土牢的门。

旁听的人就是部队里的兵士。

两个宪兵守卫着被告席。

西穆尔登坐在中间的椅子上，右边是盖桑大尉，第一审判官，左边

是拉杜曹长，第二审判官。

他的头上戴着有三色花翎的帽子，身边挂着他的军刀，腰带上插着他的两支手枪。他的脸上的鲜红疤痕使他的神气更加显得怕人。

拉杜最后终于让人家把他的伤口包扎起来。一条手帕环绕着他的头缚着，上面一大块血迹慢慢地扩展开来。

正午到了，还没有开庭，一个信差站在法庭的桌子旁边，屋子里可以听见他的马在外面的踏地声。西穆尔登在写着什么。他写的是：

公安委员会各位委员公民鉴：

朗特纳克已被俘。定明日处决。

他写了日期，签了字，把信折好，封好，交给信差，信差立刻走了。

做完了这件事，西穆尔登抬高了嗓音说：

“把土牢打开。”

两个宪兵拉开门闩，打开牢门，走了进去。

西穆尔登抬起头，把双臂交叉在胸前，眼睛盯着牢门，叫道：

“把犯人提出来。”

在拱形的门框下面，一个人在那两个宪兵中间出现了。

这个人是郭文。

西穆尔登震动了一下。

“郭文！”他叫起来。

然后他接着说：

“我要的是犯人。”

“我就是。”郭文说。

“你？”

“我。”

“朗特纳克呢？”

“他自由了。”

“自由了！”

“是的。”

“逃了？”

“逃了。”

西穆尔登颤抖着结结巴巴地说：

“的确，这是他的堡垒，他熟悉所有的出口，土牢也许有一条通道，我应该想到这一点，他可能有办法逃走，他这样做可以不需要任何人的帮助。”

“有人帮助了他。”郭文说。

“帮助他逃走吗？”

“帮助他逃走。”

“谁帮助了他？”

“我。”

“你！”

“我。”

“你在做梦！”

“我走进了土牢，单独和犯人在一起，我脱下我的斗篷，披在他的身上，把风帽拉下来遮住他的脸，他代替我走了出去，我代替他留在牢里。现在我在这儿。”

“你没有做这种事！”

“我做了。”

“不可能！”

“这是事实。”

“把朗特纳克给我带来！”

“他已经不在这儿。兵士们看见他穿着司令官的斗篷，以为他是我，放他过去了。那时还是夜里。”

“你疯了。”

“我说的是事实。”

沉默了一阵。西穆尔登结结巴巴地说：

“那么你应该被处……”

“死刑。”郭文说。

西穆尔登脸色苍白得像一具死尸。他动也不动，好像一个受了雷击的人。他仿佛已经停止了呼吸。一大滴汗珠在他的额上出现。

他坚定了自己的嗓音，说：

“宪兵，叫被告坐下。”

郭文自己坐在圆凳上。

西穆尔登继续说：

“宪兵，把军刀拔出来。”

这是被告可能被处极刑时的一种惯例。

宪兵们拔出了军刀。

西穆尔登已经恢复了平常的音调。

“被告，”他说，“你站起来。”

他已经不以亲昵的口气来称呼郭文了。

三 表决

郭文站了起来。

“你叫什么名字？”西穆尔登问。

郭文回答：

“郭文。”

西穆尔登继续讯问。

“你是谁？”

“我是北海岸远征军的总司令。”

“你和逃掉的人有血亲或者姻亲关系吗？”

“我是他的侄孙。”

“你知道国民公会的法令吗？”

“我看见刊载这个法令的公告就在你的桌子上。”

“你对这个法令有什么意见？”

“我只能说是我在上面副署的，是我命令执行的，是我叫人印制这张公告而且由我在下面签名的。”

“你可以挑选一个辩护人。”

“我自己为自己辩护。”

“你可以发言。”

西穆尔登又恢复了冷酷无情的样子。不过他的冷酷更像岩石的稳定，而不像人的镇静。

郭文沉默了一阵，仿佛在集中思想。

西穆尔登又说：

“你有什么话给自己辩护？”

郭文慢慢地抬起头来，眼睛并不望着任何人，回答：

“这样：一件事使我看不见另外一件事；一件好的行为，离得我太近了，使我看不见一百件罪恶的行为。一方面是一个老年人，另一方面是几个孩子，这一切站在我和责任之间。我忘记了那些被焚的村庄、被蹂躏的田野、被屠杀的俘虏、被惨杀的伤兵、被枪毙的妇女，我忘记了法兰西被出卖给英国；我放走了祖国的凶手。我是有罪的。我这样说好像对自己不利，其实不然，我是在替自己说话。因为一个有罪的人承认自己的错误以后，他就挽回了惟一值得挽回的东西：荣誉。”

“这些，”西穆尔登问，“就是你的全部答辩吗？”

“我还要加上一句，我既是司令官，我应当作出榜样，在你们呢，你们既是法官，也应当作出榜样。”

“你要求什么榜样？”

“判我死刑。”

“你认为这样公平吗？”

“不仅公平，而且必要。”

“你坐下。”

那位当检察官的军需官站起来，首先把通缉朗特纳克前侯爵的命令宣读一遍，然后宣读国民公会关于任何人如帮助俘虏脱逃必将处死的法令。最后结束时他读了公告的最后几行，就是禁止“援救及帮助”上述叛徒，“违者判处死刑”，和下面的签名：“远征军总司令郭文”。

读完以后，检察官坐了下来。

西穆尔登交叉着双臂说：

“被告，注意听着。旁听的人，请听，请看，但是不要说话。你们的前面是法律。表决现在就要举行。判决按照多数意见通过。每位法官轮流提出意见，当着被告的面大声说出来，公平的审判没有什么要隐藏的。”

西穆尔登继续说：

“第一法官先说。请说吧，盖桑大尉。”

盖桑大尉仿佛看不见西穆尔登，也看不见郭文。他的垂下来的眼皮遮住他的眼睛，他动也不动地盯住那张公告，而且像察看一道深渊一样察看着公告。他说：

“法律有明文规定。一个法官比普通人高一等，同时也比不上一个普通人：他比不上一个普通人，因为他没有心肝；他比普通人高一等，因为他掌握着生杀大权。罗马四百一十四年，曼柳斯把他的儿子判处死刑，因为他的儿子没有得到命令就擅自打了胜仗。违反了纪律的必须受到惩戒。现在是违反了法律，法律比纪律更高。由于怜悯心发作，我们的祖国又被陷入危险中。怜悯可以构成罪行。郭文司令放走了叛徒朗特纳克。郭文是有罪的。我主张死刑。”

“写下来，书记官。”西穆尔登说。

书记官写着：“盖桑大尉：死刑。”

郭文抬高了嗓音。

“盖桑，”他说，“你的意见很对，我谢谢你。”

西穆尔登继续说：

“第二法官发言。请说，拉杜曹长。”

拉杜站起来，转过身来对着郭文，向被告行了军礼。然后他喊起来：

“既然这样的话，那么，送我上断头台吧。因为我可以赌咒发誓说句良心话，我真愿意做：第一，那个老头做过的事，其次，我的司令官作过的事。当我看见那个八十岁的老家伙跳进火坑里去救那三个小东西时，我就说：‘好家伙，你是一个勇敢的人！’当我知道我的司令官把那个老头从你们的断头台上救出来时，他妈的，我就说：‘我的司令官，你应该做我的将军，你是一个真正的人，妈的，我真愿意送给你一个圣路易十字勋章，假如现在还有十字勋章，还有圣，还有路易的话！’哎呀！难道现在我们都要变成白痴吗？如果我们打赢了热马普战役，瓦尔米战役，弗洛里斯战役和滑亭尼战役就是为了这样的话，那么就应该明白地说出来。怎么！四个月以来郭文司令对这些狗养的保王党穷追猛打，用军刀救了共和国，在道尔做了一件只有最聪明的头脑才能想出来的事情，而你们有了这样一个人，却想除掉他！你们不推举他做将军，反而想砍掉他的脑袋！我说这真是走到新桥上面往水里跳，连你自己，郭文公民，我的司令，假如你不是我的将军而是我的伍长的话，我就要对你说：你刚才所说的都是蠢话。老头救了几个孩子做得很对，你救了老头也做得很对，如果把做好事的人都送上断头台，那么滚你妈的吧，我再也不知道我们的目的到底是什么了。我们再也没有理由不做坏事。这一切都不是真的，不是吗？我要捏自己一下看看是不是在做梦。我真不懂。难道一定要那个老头让这几个小东西活活地烧死，一定要我的司令让这个老头被砍掉脑袋吗？那么，还是送我上断头台吧。我宁愿这样。假定这几个小东西死了，红帽子联队名誉扫地了，难道这是我们的希望吗？那么我们不如互相吞食吧。我懂得政治正和你们一样，我本来是属于长矛区俱乐部的。呸！我们到头来竟变成野人了！我简单地提出我的看法。我不喜欢那些使人莫名其妙的东西。我们为什么要拼命？为的是让人杀掉我们的长官！不能这样，不可能。我要我的长官！我要我的司令！我今天比昨天更爱他。把他送上断头台吗？你们真使我好笑！这一切，这一切，我们都不要有。我刚才听见了。谁高兴怎么说就怎么说。

最重要的是，这是不可能的。”

拉杜坐了下来。他的伤口又裂开了。一条血河从原来耳朵的地方，透过手帕，沿着脖子流下来。

西穆尔登转向拉杜。

“你主张释放被告吗？”

“我主张，”拉杜说，“推选他为将军。”

“我问你是不是主张开释。”

“我主张叫他做共和国的首领。”

“拉杜曹长，你主张释放郭文司令，是，还是不是？”

“我主张砍掉我的头来代替他。”

“释放，”西穆尔登说，“写下来，书记官。”

于是书记官说：

“一票死刑。一票释放。票数平等。”

轮到西穆尔登投票了。

他站起来。他脱下帽子，放在桌子上。

他的脸色不再是苍白色，也不是青灰色的了，他的脸色是泥土色。

即使所有在场的人都是裹着尸布的死人，也不会比当时更静寂。

西穆尔登用严肃、缓慢而坚决的声音说：

“被告郭文，案情已经审理过了。军事法庭以共和国的名义，按照两票对一票的多数……”

他中断了，停顿了片刻；他是在死的面前踌躇呢？还是在释放的面前踌躇呢？所有的胸膛里呼吸都非常迫促。西穆尔登继续说：

“……判处你死刑。”

他的脸上露出斗争胜利的可怕表情。雅各在黑暗中强迫被他打倒的天使给他祝福时，大概脸上也是带着这种可怕的微笑。

不过这只是像光线一样闪一闪就过去了。西穆尔登又变成一座石像，他坐下来，戴上帽子，又说：

“郭文，你的死刑将在明天早上日出时执行。”

郭文站起来，行了敬礼，说：

“我感谢法庭。”

“把犯人带下去。”西穆尔登说。

西穆尔登做了一下手势，土牢的门打开了，郭文走了进去，土牢又关上。两个守卫兵留在门的两边站岗，手里拿着出鞘的军刀。

拉杜晕倒在地上，被人抬走了。

四 西穆尔登既是法官，又是操生杀权的主宰

一个军营就是一个蜂窝。尤其是在革命的时期。兵士身上的那种公民的针刺，在他们赶走了敌人以后，毫不犹豫地刺起他们的长官来。这支占领了拉·图尔格的英勇部队，发出了各种不同的嗡嗡声；最初是在听见朗特纳克逃走的消息以后，他们攻击郭文司令。等到他们看见从关着朗特纳克的土牢里走出来的是郭文以后，消息就像电流似的，不到一分钟就传遍了整个部队。这支小小的军队里开始传播怨言。最初的怨言是：“他们在审判郭文。可是这只是装腔作势罢了。不要相信那些贵族分子和教士！我们已经看见一个子爵救了一个侯爵，我们还要看见一个教士释放一个贵族！”等到郭文被判死刑的消息传出以后，第二种怨言又产生了：“真是岂有此理！我们的领袖，我们的勇敢的领袖，我们的年轻的司令，一个英雄！他固然是一个子爵，可是正因为这样才显得他当上共和党人更有价值！怎么！他，篷托松，上帝城，朋-多-波的解放者！道尔和拉·图尔格的征服者！使我们成为百战百胜军队的人！共和国在旺代

的剑！五个月来抵抗舒昂军队，补救了莱谢勒等人的错误的人！这个西穆尔登竟敢判处他死刑！为什么？只因为他救了一个老头子，这个老头子曾经救过三个孩子！一个教士杀死一个军人！”

这个胜利而又不满的部队就这样子传播着怨言。一种阴郁的愤怒包围着西穆尔登。四千人反对一个人，看来很像已经构成一种力量，事实上并不如此。这四千人只是一大群人，而西穆尔登却是一个意志。他们都知道西穆尔登很容易皱眉头，这就足够使全军慑服，不必再要别的东西了。在那种严峻的日子里，一个人的背后只要有公安委员会的影子，就可以成为一个可怕的人，可以使咒骂变成私语，使私语变成沉默。在这些怨言的以前和以后，西穆尔登始终是掌握郭文命运的人，也是掌握全军命运的人。他们知道不能向他作什么请求，他只服从自己的良心——一种只有他自己能够听见的非常的声音。一切都靠他决定。他以军法官身份所作出的决定，只有他用政治委员的身份才能够撤消。只有他能够赦免。他有全权，他一举手就可以使郭文恢复自由；他是生和死的主宰；他可以指挥断头台。在这个悲惨的时刻，他是具有最高权力的人。

除了等待，没有别的办法。

黑夜到来了。

五 土牢

法庭又恢复为警卫室；哨兵像昨晚一样都增加为双岗；两个卫兵在土牢的紧闭的门前守卫。

将近午夜时，一个人手里拿着风灯，穿过大厅，让卫兵们认出他来，然后命令打开牢门。

这个人是西穆尔登。

他走进土牢，门在他身后半开着。

土牢里面黑暗而且静寂。西穆尔登在黑暗中走前一步，把灯放在地上，停了下来。在黑暗中可以听见一个熟睡的人的均匀的呼吸声。西穆

尔登沉思地倾听着这个安宁的声音。

郭文躺在土牢深处的一堆干草上。所听见的声音就是他的呼吸声。他在深深地熟睡。

西穆尔登向前走去，尽力不弄出一点声音来，他走近以后，开始凝视着郭文；一个注视自己的婴儿睡觉的母亲，也不会有比他的眼光更慈祥、更无法形容。这种眼光也许是西穆尔登的意志所不能控制的；西穆尔登像孩子们有时的做法那样，把两只拳头按在眼睛上，待在那里好一会没有动。然后他跪下来，轻轻地拿起郭文的手，把自己的嘴唇凑上去。

郭文动了一动。他张开眼睛，带着突然惊醒的蒙眬的诧异。灯光微弱地照亮土牢内部。他认出了西穆尔登。

“啊，”他说，“是你，我的老师。”

他又加上一句：

“我梦见死神吻我的手。”

西穆尔登震动了一下，就像有时我们突然被一大股思潮袭击时所感到的一样；有时这股思潮那么高涨，那么汹涌，仿佛要淹没了整个心灵。西穆尔登的深沉的心里没有什么涌出来。他只能够叫一声：“郭文！”

他们俩互相注视着；西穆尔登的眼里充满那种可以燃烧眼泪的火焰，郭文带着最甜蜜的微笑。

郭文撑起半个身子，说：

“我看见你脸上的伤痕，那是你代替我受到的刀伤。昨天在混战中你还为着我的缘故站在我的旁边。如果上帝当初没有把你放在我的摇篮边，我现在会在什么地方呢？一定是在黑暗中。假使我有责任观念，那也是从你那里得来的。我生下来是被缚住的。偏见就是缚带，你替我解除了这些缚带，你使我能够在自由中生长，你把已经变成僵尸的东西恢

复为一个孩子。你把一个良心放在很可能发育不健全的形体里。没有你，我长大了也很渺小。我靠了你才能生存。我只是一个贵族，你把我造成一个公民；我只是一个公民，你把我造成一个有才智的人；你使我作为一个人，能够适应人间的生活，作为一个灵魂，能够适应天上的生活。你给了我真理的钥匙，使我可以走进人间的现实世界，你也给了我光明的钥匙，使我可以走进天上的世界。啊，我的老师，我感谢你。是你创造了我。”

西穆尔登在郭文身边的干草上坐下来，对郭文说：

“我是来和你一起吃晚饭的。”

郭文劈开黑面包，递给他。西穆尔登拿了一块；郭文再把水罐递给他。

“你先喝。”西穆尔登说。

郭文喝了，把罐递给西穆尔登，西穆尔登也喝了。郭文只喝了一口，西穆尔登却喝了许多。

在这次晚饭中，郭文只顾吃，西穆尔登只顾喝。这表示前者内心平静，后者内心燥热。

一种说不出的可怕的宁静笼罩着土牢。这两个人谈起话来。

郭文说：

“伟大的事物正在酝酿产生。眼前革命所做的事是神秘的。在可见的工作后面有不可见的工作。前者遮盖住后者。可见的工作是残暴可怕的，不可见的工作是崇高的。在眼前这时候，我把一切都分辨得非常清楚。这是奇特而美丽的。必须要利用过去的遗产，这个不寻常的九三年是从这些遗产中产生出来的。在野蛮的基础上，正在建筑着文明的圣殿。”

“对的，”西穆尔登回答，“从这个暂时的状态里将要产生永久的状态。这种永久的状态就是权利和义务相对，实行比例和累进税制、义务

兵役制、平等、不偏不倚，还有，比一切都重要而且在一切之上的，是这条直线——法律。这是绝对的共和国。”

“我更爱的是，”郭文说，“一个理想的共和国。”

他停顿一下，然后继续说：

“啊，我的老师，你刚才所说的一切里，有没有尽忠、牺牲、克己、恩恩相报和仁爱的地位呢？使一切保持平衡，这是好的；使一切和谐相处，这就更好。比天秤更高一级的还有七弦琴。你的共和国把人拿来称一称，量一量，而且加以调整；我的共和国把人带到蔚蓝的天空里。这就是一条定理和一只苍鹰的区别。”

“你迷失在云层里了。”

“你呢，迷失在计算里了。”

“所谓和谐包含着梦想。”

“在代数里也有同样的情形。”

“我所要的是欧几里德造成的人。”

“我吗，”郭文说，“我倒愿意要荷马造成的人。”

西穆尔登的严厉的笑容盯着郭文，仿佛要把郭文的心灵拖住。

“诗。不要相信诗人。”

“是的，我听过这种话。不要相信清风，不要相信阳光，不要相信香气，不要相信花儿，不要相信星星。”

“这一切东西都不能叫人肚子饱。”

“你懂得吗？思想意识也是一种养料。想，就是吃。”

“不要说这种空洞的话。共和国就是二加二等于四。当我把每个人应得的一份给他……”

“你还要把每个人不应得的一份给他。”

“这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指个人对于全体和全体对于个人的那种无限的互让，这就是整个社会生活。”

“在严峻的法律以外，再也没有别的。”

“还有一切。”

“我只看见正义。”

“我呢，我看得更高。”

“难道还有比正义更高的吗？”

“公平。”

他们不时地停顿一下，仿佛光线掠过一样。

西穆尔登接着说：

“我不相信你能说明这个问题。”

“好，让我来说明。你要实行义务兵役制。可是打谁呢？打别的人。我吗，我根本不要兵役。我要和平。你要帮助贫苦的人，我要根本消灭贫苦。你要实行比例税制，我根本不要什么捐税。我要公共财政支出减到最低限度，而且用社会的剩余价值来支付。”

“这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首先消灭一切寄生虫，像教士、法官、兵士等等。然后，利用你们的财富；你们把肥料抛弃在阴沟里，现在要施放在田畦里。全国还有四分之三的土地是荒地，现在要开垦整个法国的荒地，取缔无用的牧场；把公共的土地分给人民。使每个人都有一块地，每一块地都有一个人。社会的生产量就可以增加百倍。现在的法国每年只能够给农民吃四天肉；如果很好地耕种土地，法国就能够养活三万万人，这就等于整个欧洲。必须善于利用大自然，它是被忽略了的伟大的助手。使每一阵风的吹动，每一道水流，每一下磁力的发出，都为你们服务。地球内部有一个脉管网，这个网里流着大量的水、油和火；请刺穿地球的脉管，使水从你们的井泉里喷出来，把油注入你们的灯里，把火送进火炉里吧。请你们细心思考海水的运动，涨潮和落潮，潮汐的一来一去吧。海洋是什么？是没有被利用的庞大的动力。这世界多么愚蠢啊！竟不知道利用海洋！”

“你完全是在做梦。”

“就是说，完全是在现实世界里。”

郭文又说：

“还有女人呢？你怎样安排她们？”

西穆尔登回答：

“没有变动。仍然是男人的女仆。”

“好。可是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就是男人要做女人的男仆。”

“你这样想吗？”西穆尔登叫起来，“男仆！不可能。男人是主人。我只承认一种君主制度，就是家庭里的君主制度。男人在他自己的家里就是一个皇帝。”

“好。可是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就是女人在家里是一个皇后。”

“这就是说，你想使男人和女人地位……”

“平等。”

“平等！你这样想吗？男人和女人是不同的。”

“我说的是平等。我没有说相同。”

谈话停顿了一阵，仿佛在这两个交换着闪电的精灵之间有了暂时的休战。西穆尔登打破了沉默。

“还有孩子呢？你把他交给谁？”

“首先交给生他的母亲，然后交给育他的父亲，再交给培养他的教师，再交给使他长大成人的城市，然后交给最高的母亲——祖国，再交给伟大的祖先——人道。”

“你还没有提到上帝。”

“所有父亲、母亲、教师、城市、祖国、人道，每一级都是走到上帝那里去的梯子上的一级。”

西穆尔登没有做声，郭文继续说：

“一个人到了梯子的顶端，就是达到了上帝。上帝打开了门，只要走进去就得了。”

西穆尔登作了一个招呼别人回来的手势。

“郭文，回到地上来吧。我们要完成的是可能的事。”

“那么开始的时候，就不应当把可能变成不可能。”

“可能的事总是能够实现的。”

“不一定。如果我们粗暴地对待乌托邦，就等于扼杀乌托邦。没有什么比蛋更不能防御自己的了。”

“可是仍然要抓住乌托邦，给它套上现实的轭，把它装在事实的框子里。抽象的理想必须变成具体的观念；这样虽然少掉了美，却更有用；它缩小了，可是变得更好了。权利必须归纳到法律里；权利变成法律以后，它就是绝对的了。这就是我称为可能的东西。”

“可能的东西不仅这些。”

“啊！你又来梦想了。”

“可能是一只神秘的鸟，永远在人的头上飞翔。”

“我们必须把它捉住。”

“在活生生的时候捉住。”

郭文继续说：

“我的想法是：永远前进。如果上帝要人后退的话，他就会使人的脑后长着眼睛。我们必须永远朝着黎明、青春和生命那方面看。倒下去的正在鼓励站起来的。一棵老树的破裂就是对新生的树的号召。每一个世纪都有它的使命，这一个世纪完成的是公民工作，下一个世纪完成的是人道工作。今天是权利问题，明天是工资问题。工资和权利实际上是同一个词儿。人不是为了不领工资而活着的，上帝创造生命的时候就欠下了一笔债。权利就是与生俱来的工资；工资就是争取得来的权利。”

郭文像一个预言家那样专心一意地说着。西穆尔登静静地倾听。他们的地位颠倒了，现在那个学生倒像是先生了。

西穆尔登喃喃地说：

“你走得真快。”

“也许是因为我的时间太仓促。”郭文微笑着说。

他接着又说：

“啊，我的老师，这就是我们两个人的乌托邦的区别。你要的是义务兵军营，我要的是学校。你梦想把人变成兵士，我梦想把人变成公民。你要他狰狞可怕，我要他成为一个思想家。你要建立一个掌握生杀大权的共和国，我要建立……”

他停顿了一下：

“我要建立一个有才智的人的共和国。”

西穆尔登凝视着土牢的石地说：

“那么现在你要什么呢？”

“就要现在这样。”

“这就是说你不责怪眼前的时代吗？”

“不错。”

“为什么？”

“因为这是一个风暴。风暴永远知道自己所做的事。只要有一棵老橡树被击倒，无数森林都会健全起来！文明有它的瘟疫，这阵大风治好了它。也许大风选择得很不够好。可是它能有别的办法吗？它所负担的是那么艰巨的清洗工作！在瘟疫的恐怖面前，我了解风暴为什么这样猛烈。”

郭文继续说：

“此外，既然我有了指南针，风暴对我有什么关系！既然我有我的良心，事变对我又有什么影响！”

他用低沉同时也是严肃的声音继续说：

“这里还有一个永远能够独断独行的第三者。”

“谁？”西穆尔登问。

郭文把手指高举过头。西穆尔登的眼光顺着举起的手指的方向望去，透过土牢的拱顶，他仿佛看见了满布繁星的天空。

他们又沉默了。

西穆尔登先开了口：

“要说社会比自然更伟大，我跟你说，这不仅是不可能，这简直是梦想。”

“这是目标。否则社会有什么用？停留在自然状态吧。做野蛮人吧。渥太伊提[19]是一个乐园。不过在这个乐园的人是从不思想的。即使是一个智慧的地狱，也比一个愚昧的天堂好些。当然，我们不要地狱。我们是人类社会。社会比自然更伟大。是的。如果你不对自然加上点什么，为什么要脱离自然状态呢？不如像蚂蚁那样满足于不倦的工作，像蜜蜂那样满足于自己的蜜吧。不如继续做辛勤工作的动物，不要做智慧的皇后吧。如果你对自然增加了什么，你就必然比自然伟大；增加就是扩大，扩大就是生长。社会就是自然界升华而成的。我要的是蜂巢里所没有的东西，蚁窝里所缺乏的东西，像纪念碑、艺术、诗歌、英雄、天才。永远背着重担并不是人类的规律。不，不，不，不要再有贱民，不要再有奴隶，不要再有苦工囚犯，不要再有罪人！我要人类的每一种特质都成为文明的象征和进步的主人；我要自由的精神、平等的观念、博爱的心灵。不！不要再有枷锁！人生下来不是为了拖着锁链，而是为了展开双翼。不要再有爬行的人类。我要幼虫化成蝴蝶；我要蚯蚓变成活的花朵，而且飞舞起来。我要……”

他停下来。他的眼睛闪耀着光辉。

他的嘴唇在动着。他停止了说话。

土牢的门一直开着。外边有一种骚动的声音传进土牢里来。可以听见不十分清晰的军号声，大概是起床号；然后有枪柄碰地声，那是哨兵的换班；最后，在离堡垒很近的地方，有一种搬东西的声音，在黑暗中只能分辨出那是移动木片和厚板的声音，夹杂着一种类乎锤击的沉重而有间歇的响声。

西穆尔登听着，脸色变为苍白了。郭文什么都没有听见。

他的沉思愈来愈深了。看来好像他已经停止了呼吸，他完全集中于在他的脑海里出现的那些幻象。他微微地震动。他的眼珠里的那种黎明的光芒越发亮了。

这样过了一些时候。西穆尔登问他：

“你在想什么？”

“想将来。”郭文回答。

他又沉溺在默想中。西穆尔登从他们两人坐着的草床上站起来。郭文根本没有发觉。西穆尔登用眼睛盯着在沉思中的青年，慢慢地退到牢门，走了出去。土牢的门又关上了。

六 太阳出来了

曙光不久就在地平线上出现了。

一件新奇的、屹然不动的、意想不到的东西，也随着黎明在拉·图尔格的高地上出现了。这件东西是天上的鸟儿所不认识的，它矗立在高地上，俯视着富耶尔森林。

这件东西是夜里放在那里的。与其说是安装起来的，不如说是整个竖立起来的。从远处看来，那是地平线上由许多生硬的直线构成的一个轮廓，外形很像一个希伯来字母，或者古代的神秘字母之一的埃及象形文字。

最初一看，这件东西给人的印象是多余的。它屹立在百花怒放的树丛中。人们不禁要问它在那里有什么用。再看下去就觉得一阵寒栗爬上人们的背脊。那是一种有四只脚的架子。架子的一端竖立着两根笔直的柱子，柱子的顶端架着一条横梁，把两根柱子接连，上面高高地吊着一个三角形的东西，在清晨的蔚蓝天空中，这三角形的东西好像是黑色的。架子的另一端放着一把梯子。在两根柱子中间，三角形的东西下面，可以看出有一个由两块活动切板构成的镶板，这两块切板接合起

来，中间就显出一个圆洞，大小正和一个人的脖子相仿。上面的一块切板可以在一条槽里滑动，因此可以随意升降。目前那两个合起来就成为颈圈的半月形是彼此分开的。在吊着那个三角形东西的两根柱子脚下，有一块可以依着地轴转动的木板，好像一个跷跷板。这块木板旁边有一只长形的篮子，在两根柱子中间，前面，架子的末端，有一只方形的篮子。这个怪物是漆成红色的。全部用木头造成，只有那个三角形东西是铁的。这个怪物这么丑恶、卑劣和渺小，使人觉得它是人造的；它同时又是这么庞大，似乎值得由精灵把它搬到这里来。

这件丑怪的东西就是断头台。

在它对面几步远的地方，另一个怪物矗立在山坳里，那就是拉·图尔格。一个石头的怪物和一个木头的怪物构成一对。我们必须说，只要人摸过木头和石头，这块木头和这块石头就不再是木头和石头了，它们从人那里得到了一些东西。一座建筑物就代表一种教义，一架机器就代表一种观念。

拉·图尔格就是过去时代的最后的总结，这个总结在巴黎称为巴士底狱，在英国称为伦敦塔，在德国称为史比尔堡，在西班牙称为厄斯居里雅，在莫斯科称为克里姆林宫，在罗马称为圣天使城堡。

拉·图尔格代表十五个世纪，包括中世纪、藩属、领地、封建制度；断头台只代表一年：九三年。这十二个月抵得住这十五个世纪。

拉·图尔格就是君主制度；断头台就是大革命。

悲惨的对照。

一方面是负债；另一方面是债务的到期。一方面是纠缠不清的哥特式混杂物、农奴、领主、奴隶、主人、平民、贵族、包括许多习惯法的复杂的法典、法官和教士的联盟、数不清的桎梏、捐税、盐税、不能移转的财产、人头税、不受理权、特权、偏见、迷信、王室有停止支付的特权、君权、王位、君主独裁、神权；另一方面，只有一个简单的东西：断头台的刀刃。

一方面是一个结；另一方面是一柄斧子。

拉·图尔格单独在这荒野里过了许多年代。它在那里，它的城墙上的洞孔曾经流出过沸滚的油、燃烧着的松脂、熔化的铅；它的土牢布满了人骨，它有裂尸室的设备，它经历过重大的悲剧；它的不祥的面目俯视着这森林，它在这个阴影中度过了十五个世纪的野蛮的安静日子，它曾经是这块地方的惟一的权力、惟一的尊敬和畏惧的对象；它曾经在这里统治；它曾经是整个野蛮的代表；突然间它看见面前耸起一个和它敌对的东西——不止是一个东西，也是一个和它一样可怕的时代的象征：断头台。

有时石头仿佛有奇异的眼睛。一个石像在观察，一座堡垒在窥看，一座建筑物的正面在凝视。拉·图尔格仿佛在端详着断头台。

它的神气仿佛在自己问自己。

这家伙是什么东西？

这家伙好像是从地里长出来的。

事实上这件东西的确是从地里长出来的。

凶险的树在不祥的土地上萌芽。这片土地上洒过那么多的血，那么多的汗，那么多的泪珠；挖过那么多的沟壕，那么多的坟墓，那么多的地洞，那么多的陷阱；腐化过牺牲在各种各样暴君手里的死者的尸首；掩盖住那么多的深渊，这些深渊里埋葬过那么多的罪恶——可怕的种子。就是从这片深厚的土地里，在注定的日子，这个陌生的东西，这个复仇者，这个凶猛的杀人机器走了出来，于是九三年就对旧世界说：“我在这里了。”

断头台也有权利对塔楼说：“我是你的女儿。”

同时塔楼也觉得被这个新生的东西杀死了，因为这些不祥的东西也有它们的生命，它们过的是一种幽暗的生活。

拉·图尔格在这个幽灵面前感到震骇。简直可以说它害怕了。这个花岗石怪物很神气也很卑劣，可是那块吊着三角形东西的木板比它更坏。倒下去的权威害怕新起的权威。犯罪的历史在打量着司法的历史。过去

的暴力在和今后的暴力比美；这个古老的城堡、古老的监狱、古老的领地，里面曾经有被处酷刑的人惨叫过的封建堡垒，这个供打仗和杀人之用的建筑物，现在不能再用来杀人，也不能再用来打仗，已经被侵占、被拆毁、被贬黜，它的一堆堆石头等于一堆堆灰烬，它的样子丑恶，它虽然宏伟，可是没有生气，它充满了过去可怕时代的令人晕眩的回忆，这样一个建筑物眼看着那个可怕的活时代走了过来。昨天在今天的面前战栗了，过去的残暴证实了而且忍受了新生的恐怖的存在，已经降低为零的东西在真正的恐怖面前张开了阴暗的眼睛，幽灵在注视着鬼怪。

大自然是无情的。她不同意在人类的丑恶行为面前收回她的花朵、她的音乐、她的芳香和她的阳光；她用仙境的美丽和人间的丑恶的对比来折磨人类；她不肯开恩拿掉蝴蝶的翅膀，拿掉鸟儿的歌唱；人类不得不在残杀、复仇和野蛮行为进行着的时候忍受那些神圣的美好东西的注视；人类无法逃避温和的宇宙的无限谴责，也无法逃避蓝天的深怀敌意的宁静。丑恶的人类法律不得不在永恒的美丽前面赤裸裸地露出原形。人类尽管破坏、毁灭，尽管戕害生殖机能，尽管杀人；夏天仍然是夏天，百合花仍然是百合花，星星仍然是星星。

那天早上，满布曙光的清新的天空那么可爱，是从来没有见过的。一阵温暖的风吹动矮树丛，雾气懒洋洋地在丫枝间爬行，被泉水里喷出来的气息浸透的富耶尔森林，正在曙光中冒着气，好像是一个装满了香料的大香炉；天空的蔚蓝，云层的洁白，泉水的清澈，从海蓝到翠绿和谐地配合着的一片葱绿，一丛丛友爱的树木，一片片青草，无边的平原，这一切都流露出无比的纯洁，这种纯洁正是大自然给人类的永远的忠告。在这一切当中，出现了人类的丑恶的无耻面目；在这一切当中，出现了堡垒和断头台、战争和刑罚、流血的时代和流血的片刻的两个代表，过去时代的夜间的枭鸟和将来时代的黄昏的蝙蝠。在这开遍花朵、发散芬芳、可爱而迷人的宇宙中，灿烂的天空把曙光洒满拉·图尔格和断头台，而且仿佛向人们说："请看我的所作所为，再看看你们的所作所为。"

太阳就是这样拿它的光线来进行这种巨大的工作。

这幕景象有许多观众。

这支小小的远征军的四千兵士在高地上排成阵势。他们从三方面围绕着断头台，构成一个E字形的实测图；炮队排在最长一条线的中央，成为E字中间的短划。红色的断头台好像被三条战线包围着，这些战线就是兵士们构成的墙，两边弯进来，一直抵到高地的边沿；第四条边是敞开的，那就是那个山坳本身，面对着拉·图尔格。

这样排列就造成了一个长方形的广场，中间放着断头台。随着太阳逐渐升高，断头台在草地上的影子也渐渐变短了。

炮手们守着他们的炮，引火线都准备好了。

一股柔和的蓝烟从山坳里升起；那是熄灭的大火最后的一口气。

这股烟淡淡地绕着拉·图尔格，却没有把它遮没，它的高大的露台俯视着整个地平线。在这个露台和断头台之间，只隔着山坳。两边的人可以互相谈话。

法庭的桌子和竖着三色旗的椅子已经搬到露台上来。太阳在拉·图尔格后面升起，使堡垒的黑色轮廓更明显地现出来，堡垒顶上，三色旗的下面，有一个人形坐在法庭的椅子上，一动也不动，双臂交叉在胸前。

这个人就是西穆尔登。他像昨天一样，穿着政治委员的制服，头上戴着有三色花翎的帽子，身旁挂着军刀，腰带上插着两支手枪。

他默默无言。所有的人也都保持沉默。兵士们把枪放下，低垂着眼睛。他们的手肘互相碰着，可是大家都不谈话。他们在茫然地回忆这次战争，回忆无数次的战役，回忆他们勇敢地冒着枪林弹雨向矮树篱笆进攻，回忆一群群发疯似的农民军被他们赶走，回忆夺取城池，赢得战役，回忆他们的胜利，现在他们觉得所有这些光荣都变成了耻辱。眼前这个悲惨的等待使每个人的心都抽紧。刽子手在断头台上走来走去。愈来愈明亮的清晨的光辉庄严地充满了整个天空。

突然间大家听见了蒙着绉纱的鼓敲出来的鼓声。这种悲惨的鼓声愈来愈近；队伍分开了，一列人员走进了方阵，向断头台走去。

最先出现的是黑色的鼓，然后是一队拖着枪的近卫兵，再后是一分

队拿着出鞘军刀的宪兵，然后是犯人郭文。

郭文很自由地走着。手上和脚上都没有绳子束缚。他穿着普通军服，佩着军刀。

在他的后面是另一分队宪兵。

郭文的脸上还保持着他对西穆尔登说“我想着将来”的那种有光辉的沉思的喜悦神情。再也没有比这种持续的微笑更崇高、更难以形容的了。

走到了那个悲惨的地方，他的第一下眼光是向堡垒的顶上望去。他没有把断头台放在眼里。

他知道西穆尔登是把监视死刑执行作为自己的责任的。他用眼睛在露台上找他。他发现他在那里。

西穆尔登脸色苍白，冷淡无情。那些靠近他身边的人听不见他的呼吸声。

他看见郭文的时候，并没有任何震动。

郭文一直向断头台走去。

他一边走，一边望着西穆尔登，西穆尔登也望着他。仿佛西穆尔登就靠这个目光来支持自己似的。

郭文到了断头台脚下。他走上台去。指挥近卫兵的那个军官跟着他上去。他解下佩刀交给那个军官；他除下领带递给刽子手。

他看来很像一个幻象。他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好看。他的栗色的头发迎风飘拂；当时还没有把受刑人的头发剃去的习惯。他的雪白颈项使人想起女人的颈项，他的具有英雄气概和无限威力的眼睛使人想起了上等天使。他站在断头台上，沉溺在深思中。这里也是人生的一种最高峰。郭文在这高峰上面站着，又威严又安静。阳光包围着他，好像使他站在一团圆光里面一样。

可是受刑人是必须缚起来的。刽子手走了过来，手里拿着一根绳子。

这时候，兵士们看见他们的年轻将领这么坚决地引颈就戮，他们再也忍受不住了；这些战士们的心爆发起来了。大家听见了一个巨大的声音：整个军队的呜咽声。一片叫声响起来："开恩呀！开恩呀！"有些兵士跪倒在地上；另外一些扔掉枪支，向着露台上的西穆尔登伸出手臂。一个近卫兵指着断头台叫喊："这种事情肯要替身吗？我愿意当替身。"全体兵士狂热地一再重复："开恩呀！开恩呀！"即使是狮子，听见了这些喊声，也会受到感动或者害怕起来，因为兵士的眼泪是可怕的。

刽子手停下来，不知道怎样办才好。

于是一个简短而低沉的声音，非常阴惨可怕，以致每个人都听得清清楚楚，在堡垒的顶上叫道：

"执行法律！"

大家都认得出那个冷酷无情的声调。西穆尔登开口说话了。全军都战栗了。

刽子手不再犹豫。他拿着绳子走近来。

"等一等。"郭文说。

他转过来向着西穆尔登，用他的还是自由的右手向西穆尔登做了一个告别的手势，然后束手就缚。

他被缚好以后，又对刽子手说：

"对不起。请再等一等。"

于是他叫喊：

"共和国万岁！"

他被放在跷跷板上，这颗可爱而高傲的头颅被装在丑恶的颈圈里面，刽子手轻轻地把他的头发拉起来，然后按了弹簧，那个三角形的东

西开始动了，起先慢慢地滑下来，然后逐渐加快；大家听见了一下丑恶的响声……

在这同一瞬间，另一个声音也响起来。一下手枪声回答了那下斧子声。西穆尔登从腰带里拔出一支手枪，正当郭文的头颅滚进篮子里面的时候，西穆尔登用一粒子弹洞穿了自己的心脏。一股血从他的嘴里涌出来，他倒下来死了。

于是这两个灵魂，这两个悲惨的姐妹，一同飞去了，一个的暗影和另一个的光辉混合起来了。

[1] 丢果（1727—1781），路易十六的财政部长，重农主义的拥护者，曾经参加百科全书的编辑工作，在财政部长任内曾进行财政改革，遭受贵族和僧侣的反对，被法王后玛丽·安东纳特排挤垮台。

[2] 奎斯奈（1694—1774），法国经济学家，重农主义的首倡者，丢果的财政改革很受他的著作的影响。

[3] 马勒锡贝（1721—1794），路易十六的内廷部长，重农主义的拥护者，由于反对宫廷的浪费，赞助作家和百科全书派人士，卒被免职。后来共和政府时代他曾在国民公会中为路易十六辩护，被送上断头台。

[4] 狄德罗，哲学家。达朗贝尔，数学家，他们和伏尔泰、卢梭等都曾参加编辑百科全书的工作。百科全书有系统地叙述了十八世纪的科学和文化艺术的成就，而且抨击封建专制制度和宗教迷信，对十八世纪资产阶级革命有很大的影响。

[5] 阿路哀，伏尔泰的本姓，在二十四岁时始改姓伏尔泰。

[6] 戈培尔（1727—1794），誓忠于宪法的巴黎主教，属埃贝尔派，和埃贝尔同时上断头台。

[7] 索玫特（1763—1794），属埃贝尔派，奉祀“理性之神”的首倡者之一，和埃贝尔同时上断头台。

[8] 斯比力克（670—720），指斯比力克二世，他的父亲是法兰克的王公之一。来因弗洛，斯比力克一世的大臣，在斯比力克一世被刺身死以后，来因弗洛把斯比力克二世捧上王位，但卒被法兰克王查理·马岱尔（689—741）打败。

[9] 达沙斯（1733—1760），韦奥尼联队的大尉。一七六〇年十月十五日，法军驻扎在一个树林旁边，准备在翌日发动战役。当晚达沙斯独自一人深入树林，搜索有无埋伏，结果被敌军包围，刺刀指在他胸前，威吓他，不许他声张。达沙斯尽了爱国军人的责任，大声呼喊，把敌军迫近的危险告诉了法军，自己当场被乱刀刺死。

[10] 封特奴瓦，比利时的一个乡村，一七四五年五月十一日，法军和英奥联军在这里交战，法王路易十五亲临督阵。英军走到离开法军五十步远的时候，双方的长官互相敬礼。英军

上尉叫喊：“请叫你们的兵士开枪！”法军中尉回答：“不，先生！请你们先开！”于是英军开始放枪，但这场战役的结果是法军全胜。英军上尉和法军中尉都是贵族。

[11] 莱里达，西班牙东北部城市。一七一〇年奥尔良公爵（1674—1723）曾攻陷该地。

[12] 阿拉力克二世，西哥特王，五〇七年被法王克洛维打败，阿拉力克二世战死。

[13] 阿伯德林姆，西班牙的回教徒领袖，七三二年被法兰克王查理·马岱尔打败，战死。

[14] 丕平（714—768），法兰克王，孔武有力，曾战胜萨克逊人。他的父亲就是查理·马岱尔。

[15] 这一系列都是地名，在这些地方都曾有过封建战役。

[16] 弗朗索瓦一世（1494—1547），法国国王。

[17] 菲利普-奥古斯特（1165—1223），即法国国王菲利普二世。

[18] 阿辛古，法国地名，一四一五年奥尔良公爵率领的法国军队被英王亨利五世指挥的英军在这里打败。

[19] 渥太伊提，指大洋洲的法属塔希提岛，气候良好，物产丰富，被称为地上乐园。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田德望译《神曲》

杨绛译《堂吉诃德》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查良铮译《唐璜》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傅雷译《幻灭》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杨必译《名利场》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作者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日本]紫式部

[意大利]但丁

[西班牙]塞万提斯

[英国]莎士比亚

[法国]孟德斯鸠

[英国]拜伦

[德国]海涅等

[法国]巴尔扎克

[丹麦]安徒生

[英国]萨克雷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挪威]易卜生

[美国]马克·吐温

[俄国]契诃夫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美国]欧·亨利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第二辑

书名

钱春绮译《尼贝龙根之歌》

方重译《坎特伯雷故事》

鲍文蔚译《巨人传》

绿原译《浮士德》

郑永慧译《九三年》

满涛译《狄康卡近乡夜话》

巴金译《父与子　处女地》

李健吾译《包法利夫人》

张谷若译《德伯家的苔丝》

金人译《静静的顿河》

作者

[英国]乔叟

[法国]拉伯雷

[德国]歌德

[法国]雨果

[俄国]果戈理

[俄国]屠格涅夫

[法国]福楼拜

[英国]哈代

[苏联]肖洛霍夫

九三年

雨果（1802—1885），法国作家，十九世纪前期浪漫主义文学运动领袖。雨果几乎经历了十九世纪法国的一切重大事变，1841年当选法兰西学院院士。）生写过大量诗集、小说、剧本、散文和文艺评论及政论文章。代表作有《巴黎圣母院》《悲惨世界》《九三年》《笑面人》等。

《九三年》（1874）是雨果最后一部长篇小说，塑造了叛军首领朗特纳克侯爵和他的侄孙、镇压叛乱的共和军司令郭文，以及郭文的家庭教师、公安委员会特派员西穆尔登这三个中心人物。围绕他们展开了错综复杂的情节，生动描写了资产阶级和封建势力在1793年生死搏斗的历史场面。小说最后，死里逃生的朗特纳克良心发现，返回大火焚烧中的城堡救出三个孩子；郭文为叔祖的人道精神所感动，情愿用自己的头颅换取朗特纳克的生命；西穆尔登在郭文人头落地的同时开枪自尽。《九三年》可以说是雨果的写作艺术和人道主义精神的最完美表达。

装帧设计©绎 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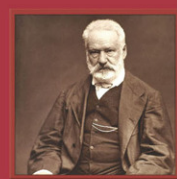

ISBN 978-7-02-011235-7

9 787020 112357 >

定价：56.00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傅雷 译

幻灭

Illusions Perdues

[法国] 巴尔扎克◎著
傅 雷◎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幻灭

Illusions Perdues

傅雷

傅雷（1908—1966），字怒安，号怒庵，原江苏省南汇县下沙乡（现浦东新区航头镇）人，中国著名翻译家、作家、教育家、美术评论家。早年留学法国巴黎大学。傅雷一生嫉恶如仇，其翻译作品多以揭露社会弊病、描述人物奋斗抗争为主。他翻译了大量的法文作品，其中包括巴尔扎克、罗曼·罗兰、伏尔泰等名家著作。

傅雷提出「以效果而论，翻译应当像临画一样，所求的不在形似而在神似」，认为「理想的译文仿佛是原作者的中文写作」，并要求「译文必须为纯粹之中文，无生硬拗口之病」。傅雷一生翻译了四十三部文学名著，各种中译本累计发行近千万册。就介绍法国文学来讲，翻译数量之多，译文特色之鲜明，译作影响之大，至今无人能出其右。

中国翻译家译丛

傅雷译

幻灭

Illusions Perdues

[法国] 巴尔扎克◎著
傅 雷◎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Honoré de Balzac

ILLUSIONS PERDUES

据Editions Classiques Garniers，Paris，1950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傅雷译幻灭/（法）巴尔扎克（Balzac，H.）著；傅雷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09905-4

I.①傅… II.①巴…②傅… III.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10501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黄凌霞 张海香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472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29.75插页3

印数 1—8000

版次 1978年3月北京第1版

印次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09905-4

定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第一辑二十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 读傅译《幻灭》
- 第一部 两个诗人
  - 一 一家内地印刷所
  - 二 特·巴日东太太
  - 三 客厅里的夜晚，河边的夜晚
  - 四 内地的爱情风波
- 第二部 内地大人物在巴黎
  - 一 巴黎的第一批果实
  - 二 弗利谷多
  - 三 两种不同的书店老板
  - 四 第一个朋友
  - 五 小团体
  - 六 贫穷的花朵
  - 七 报馆的外表
  - 八 十四行诗
  - 九 忠告
  - 十 第三种书店老板
  - 十一 木廊商场
  - 十二 一家木廊书店的外表
  - 十三 第四种书店老板
  - 十四 后台
  - 十五 药材商的用处
  - 十六 高拉莉
  - 十七 小报是怎么编的
  - 十八 半夜餐
  - 十九 女演员的住家
  - 二十 最后一次访问小团体
  - 二十一 另外一种记者
  - 二十二 靴子对私生活的影响
  - 二十三 报纸的秘密
  - 二十四 又是道利阿
  - 二十五 初试身手

- 二十六 出版商拜访作家
- 二十七 出尔反尔的技术
- 二十八 报纸的威风与屈辱
- 二十九 戏剧作家的钱庄老板
- 三十 新闻记者的洗礼
- 三十一 上流社会
- 三十二 浪子
- 三十三 第五种书店老板
- 三十四 敲竹杠
- 三十五 贴现商
- 三十六 转移阵地
- 三十七 弄神捣鬼
- 三十八 生死关头
- 三十九 一文不名
- 四十 告别

- 第三部 发明家的苦难
  - 引言
  - 上编 追偿债务的故事
  - 下编 家庭的晦气星
-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读傅译《幻灭》

一九六四年十一月，傅雷先生回首译事，称："《人间喜剧》共包括九十四个长篇，已译十五种，虽不能囊括作者全部精华，但比较适合吾国读者的巴尔扎克最优秀作品，可谓遗漏无多。法国一般文艺爱好者所熟悉之巴尔扎克小说，甚少超出此项范围。"

其所译第十五种，是《猫儿打球号》，于一九六五年底寄交人文社，惜乎佚失于文革浩劫。连译者本人在内，见过此稿者恐怕只三两人。书无，惟留文字记载。有意思的是，巴尔扎克在其亲自编订的《人间喜剧》分类总目里，把*La Maison du Chat-qui-pelote* 列为总第一篇（第一大类Études de mœurs——"风俗研究"下，第一分支Scènes de la vie privée——"私人生活场景"之首篇），而却是傅译巴尔扎克的最后一篇！《猫儿打球号》是先生收官之作，《幻灭》才是真正的"天鹅之歌"。"鸟之将死，其鸣也哀"，故也将le chant du cygne，译作"天鹅哀鸣"；法文字典里，指其寓意为le dernier chef-d'œuvre，最后的杰作。《幻灭》可谓兼备（早中晚期）众美，译笔明净，精审不磨，无愧于最后的杰作之称誉。

传统的翻译研究，主要是译本研究；近二十年来，开启过程研究，研究翻译中人——le traducteur au travail，翻译主体——le sujet traduisant，走向译者——aller au traducteur。过程研究，难于译本研究；译者怎么翻，你怎么知道？David Hawkes在翻译*The Story of the Stone* ——《石头记》时，随翻随记，留下一份*The Story of the Stone*：*A Translator's Notebooks* ——《红楼梦英译笔记》，计有四百一十六页，研究者如获至宝，可破解其译思和心得，读出其翻译过程的"有声思维"。傅译巴尔扎克，主要在解放后。旧知识分子在新政权下，特别持重，只在书末注明译出年月，不多着笔。所幸现有《傅雷家书》，译《幻灭》的过程，能从中钩稽出若干条来，已属难能可贵。

傅译《幻灭》，"从一九六一年起动手"，有"七百五十馀页原文，共有一千一百馀生字。发个狠每天温三百至四百生字，大有好处。"同年六

月，收到“宋〔淇〕伯伯从香港寄来”的“《幻灭》（*Lost Illusions*）英译本”。“至此为止，此书我尚在准备阶段。内容复杂，非细细研究不能动笔”。——“事先熟读原著，不厌求详，尤为要著。任何作品，不精读四五遍决不动笔，是为译事基本法门。”先生这样告诫翻译学徒，他本人原本就这样做，一直身体力行。

一九六三年三月谓：“我的工作愈来愈吃力。初译稿每天译千字上下，第二次修改（初稿誊清后），一天也只能改三千馀字，几等重译。而改来改去还是不满意（线条太硬，棱角突出，色彩太单调等等）。改稿誊清后（即第三稿）还改一次。”初稿日译千字，二稿日改三千，三稿还得改一次。“翻译工作要做得好，必须一改再改三改四改。”

一九六四年八月七日致人文社总编室：“兹另邮双挂号寄上拙译巴尔扎克著《幻灭》（三部曲）三册，请查收。译序可用则用，可改则改，万一不堪造就，即摒弃亦无妨。”《幻灭》“从一九六一年起动手”，到一九六四年八月寄出，“总共五十万字，前前后后要花到我三年半时间。”《幻灭》到文革后，于一九七八年作为傅雷遗译始由人文社出版，惜译序亡佚。

译此书时，于一九六二年初致梅纽因函说到：“目前我每日可工作约八小时，然而巴尔扎克《幻灭》一书，诚为巨构，译来颇为费神。如今与书中人物朝夕与共，亲密程度几可与其作者相较。目前可谓经常处于一种梦游状态也。”可谓入乎其内，相当投入。

《幻灭》已译了一年多，于一九六二年五月九日告傅聪：“近来我正在经历一个艺术上的大难关，眼光比从前又高出许多（一九五七年前译的都已看不上眼）。”

眼光又高出许多，何从得窥其端倪？此处录一九六三年初致笔者函中语：“愚对译事看法实甚简单：重神似不重形似；译文必须为纯粹之中文，无生硬拗口之病；又须能朗朗上口，求音节和谐；至节奏与tempo当然以原作为依归。”先生一九五一年重译《高老头》时，提出翻译“所求的不在形似而在神似”，十二年后颠倒上下，强调“重神似不重形似”，突过前言多多。

傅雷翻译，通常分为解放前后两大时期。解放前，先生自称还没脱离“学徒阶段”，对话生硬死板，文气淤塞不畅，新文艺习气尚刮除未尽；解放后，进入成熟时期，译文以传神取胜，独树一帜，卓然成家。据上文“一九五七年前”一语，则成熟时期似又可细分为：早期，一九五七年前；中期，一九五七年后；晚期，《幻灭》阶段。

建国之初，先生四十出头，意气风发，每年推出一本新译。《幻灭》里人物大丹士谈到写作，曾发表高见说：La passion a des accidents infinis.Peignez donc les passions，vous aurez les ressources immences.——“痴情变化无穷。你一描写痴情，办法就多了。”巴尔扎克就擅长描述极端的痴情，如《葛朗台》之于吝啬，《高老头》之于父爱，《贝姨》之于嫉妒，《邦斯舅舅》之于收藏，而《夏倍上校》，朗松推为“最悲壮”（un pathétique puissant）。据法国评论，写痴情，后起作品尚未有突过巴尔扎克者。原著精彩，译笔讲究，致力于“行文流畅，用字丰富，色彩变化”；并以此三要素，营构语体文的美学生成。其译文之美，交口赞誉，当时在文理科大学生、知识精英中流传甚广。而翻译风格尤受赏识，作家叶兆言，言其文风就颇受傅译文体影响。《葛·高·贝·邦·夏》，为傅雷翻得最好的五本巴尔扎克小说。此五书专美于前，《于絮尔·弥罗埃》（一九五六年底出版）像拖了一条光亮的尾巴。

一九五七年后，划为右派，对狷介孤傲的译者，也创巨痛深，心情难免暗淡。痛定思痛，韬光养晦，从西学取进，转向老庄出世，开始研究碑帖，培育英国玫瑰。其间译有《赛查·皮罗多》（一九五八年四月），《搅水女人》（一九五九年十二月），《都尔的本堂神甫·比哀兰德》（一九六一年二月），文风随遭际而转变，译笔似与前期稍异，尤其《搅水女人》，很有点旧小说味道。试举两例：De douze à quatorze ans，la charmante Rabouilleuse connut un bonheur sans mélange.——“可爱的搅水姑娘从十二到十四岁一路享福。”又：La petite Rabouilleuse était si contente，en comparant sa situation chez le docteur à la vie qu'elle eût menée avec son oncle Brazier，qu'elle se plia sans doute aux exigences de son maître，comme eût fait une esclave en Orient——“搅水姑娘拿她在叔叔家过的日子和医生家的一比，只觉得称心受用，当然像东方的奴隶事事听从主人。”“一路享

福”，“称心受用”，不是孤立两语，当与全书文体一致。一九五七年前，译笔有光彩；一九五七年后，文字尚简质。其一九六三年致笔者函称：“旧小说不可不多读，充实词汇，熟悉吾国固有句法及行文习惯。鄙人于此，常感用力不够。”可见，当时正在用力。旧小说味道重，就会不大像外国小说。

后期，《幻灭》阶段。“从一九六一年起动手”，但就在一九六一年初，为提高傅聪的艺术修养，特用毛笔，花一个多月工夫，誊抄《希腊的雕塑》一编，约六万字，并加笺注。抄时得重温希腊精神，“追怀二千年前希腊的风土人情，美丽的地中海与柔媚的山脉，以及当时又文明又自然，又典雅又朴素的风流文采。”并把希腊精神，比之于“我国两晋六朝”，其襟怀气度与前一时期自是不同。大概于抄录同时，开始翻译《幻灭》的种种准备。稍后，九月卅日，报载摘帽。

讲到张爱玲的文字技巧，傅雷指出：“把旧小说的文体运用到创作上来，虽在适当的限度内不无情趣，究竟近于玩火。旧文体的不能直接搬过来，正如不能把西洋的文法和修辞直接搬用一样。希望作者从此和它们隔离起来。她自有她净化的文体。”旧小说文体用到翻译上，有个适应和适度的问题。从很有光彩的语体文，经过古朴的旧文体陶洗，傅雷译《幻灭》时，趋于一种明净的文体。先生向往清明高远之境，明净就是文字洗练，干净。举《幻灭》第二部中一句句子为例：Chacun se sentant de force à être à son tour le bienfaiteur ou l'obligé，tout le monde acceptait sans façon.——“每个人都觉得可以与，可以受，坦然不以为意。”文字相当简洁，细读意思也很清楚。先生辞世近五十年，法语界还无人能译到这水平！在《幻灭》全书已译出，改二稿时说，“改来改去还是不满意（线条太硬，棱角凸出，色彩太单调等等）”。“这四五年来愈来愈清楚的感到自己的limit〔局限〕，仿佛一道不可超越的鸿沟。”才华出自年华，老去才退，不无先例。另一种情况是，因傅译已趋顶尖水平，更上层楼，不免万难突破之感，只好让他留在翻译家的苦恼里！

《幻灭》是《人间喜剧》数十部书里篇幅最大的作品，巴尔扎克于一八四三年作品完成当年，曾致函la Princesse Belgiojoso，称此书是“我作品中首要之作”。——“l'Œuvre capitale dans l'Œuvre.”

《幻灭》反映王政复辟时期从内地到巴黎，新旧交替，“一方面是内地和巴黎的地方背景，一方面是十九世纪前期法国的时代背景：从大革命起到一八三○年七月革命以后一个时期为止，政治上或明或暗的波动，金融和政治的勾结，官场的腐败，风气的淫靡，穷艺术家的奋斗，文艺思潮的转变，在小说的情节所需要的范围之内都接触到了。”《搅水女人》译者序中的这段话，也大致可移用于解读《幻灭》，因为两书同属“风俗研究”编之“内地生活场景”。

傅雷在分析《都尔的本堂神甫》这个中篇时指出：“巴尔扎克又是保王党，又是热心的旧教徒，”——“不错，巴尔扎克在政治上是一个正统派；他的伟大作品是对上流社会无可阻挡的崩溃的一曲无尽的挽歌；他对注定要灭亡的那个阶级寄予了全部的同情。但是，尽管如此，当他让他所深切同情的那些贵族男女行动的时候，恰恰是这个时候，他的嘲笑空前尖刻，他的讽刺空前辛辣。而他经常毫不掩饰地赞赏的人物，却正是他政治上的死对头，圣玛丽修道院的共和党英雄们，这些人在那时（1830—1836）的确是人民群众的代表。这样，巴尔扎克就不得不违反自己的阶级同情和政治偏见而行动；他看到了他心爱的贵族们灭亡的必然性，从而把他们描写成不配有更好命运的人；他在当时唯一能找到未来的真正的人的地方看到了这样的人——这一切我认为是现实主义的最伟大胜利之一，是老巴尔扎克最重大的特点之一。”

引文中提到“圣玛丽修道院”，法文原文为le cloître Saint-Méry，傅雷在书中译作“圣·曼里修院”。这批共和党英雄的活动和事迹，主要见诸于小说第二部第四节*Un premier ami* ——第一个朋友，和第五节*Le Cénacle* ——小团体。手捧本书的读者，倘无暇从头细读，不妨先看这二节。第一个朋友和小团体，是书中最有思想性和崇高感的片段，是《幻灭》全书的精华，或许也是《人间喜剧》中的一个亮点。

“小团体”一节是如何写成的呢？巴学专家Antoine Adam研究《幻灭》手稿，发现原稿上并无此节：“La longue description de ce groupe [1] a été ajoutée sur épreuves ”——“长段描写小团体的文字，是校样上加进去的。”就是说，巴尔扎克在改校样时，看毕第一个朋友，觉得意犹未尽，就顺此思路，下笔滔滔，增添一段妙文。据考证，大丹士d'Arthez ，是依一文社核心人物Buchez 为原型的；在复辟王朝和资产阶

级王朝下，涌现不少主张社会改良的青年社团，最有名的如圣西蒙小组——le Cénacle saint-simonien。正是基于广泛的社会接触，和深刻的社会观察，巴尔扎克在状摹金钱肆虐的恶俗世界之际，构筑了艺术与思想的神圣殿堂，在描述新闻界“这个不法、欺骗和变节的地狱”时，不忘知识界还有这个超群绝伦的“小团体”，即在混杂的社会现象里见出希望之星，理想之光。这才是对现实世界的深度刻画，才是现实主义的伟大胜利。巴尔扎克的宏伟抱负，是要为一个时代一个社会立言，正是凭借其胸罗万象之大襟怀，高屋建瓴，才有此雄健瑰伟之大文章。

上面之所以不惜篇幅，引了几占半页的恩格斯致哈克奈斯函，只因为此系笔者看到的所有《幻灭》评论中最精到之言。巴尔扎克写得精彩，恩格斯评得深刻。看过这部小说，再读这段评语，会更叹服其警辟，独到。恩格斯的博识，连资产阶级作家都为之折服，莫洛亚在所作《巴尔扎克传》中，以赞同的态度，引恩格斯语：“J'ai plus appris dans Balzac que dans tous les livres des historiens，économistes et statisticiens professionnels réunis ensemble.”——“我从巴尔扎克那里所学到的东西，也要比从当时所有职业的历史学家、经济学家和统计学家那里学到的全部东西加起来还要多”！

笔者算是看过一点法国作品，而恩格斯并不专门研究法国文学，偶谈《幻灭》，鞭辟入里；扪心低首，良可愧也！书中D'Arthez n'admettait pas de talent hors ligne sans de profondes connaissances métaphysiques.——“大丹士认为不精通形而上学，一个人不可能出类拔萃。”精通形而上学，谈何容易！而这似乎是一切人文学者的基本功。基本功不到家，今无知妄作，以抄书当评说，似我这样滥竽学界，浅学无成，早可废然歇笔矣！罗新璋走笔于二○一三，癸巳白露。

[1] 引文中上上一行，正式用过Cénacle，出于修辞考虑，用字避复，此处换用groupe，理解绝对无误。

第一部 两个诗人

一 一家内地印刷所

我们这故事开场的时代，内地的小印刷所还没采用斯丹诺普印刷机[1]和油墨滚筒。安古兰末虽然凭着当地的特产[2]同巴黎的印刷业经常接触，用的始终是木机。俗语把印刷说做“叫机车叹气”，就是从木机来的，这句话现在可用不上了。城里落后的印刷所当时还用皮制的球，给掌车工人蘸了墨涂在铅字上。预备铺纸上印，排满铅字的版子，安放在一个云石做的活动盘上，所以盘子在行话中叫做“云石”。这种机器尽管简陋，埃尔塞弗，柏朗坦，阿尔特和第多[3]，用来印过不少精美的图书。如今遍地都是新式的印刷机了，奚罗姆-尼古拉·赛夏当做宝贝一般的老式工具已经给忘得干干净净，需要我们重提一下才行；因为那些工具在这个重要的小故事中颇有作用。

赛夏出身是个掌车的。排字工用印刷业的行话称掌车工为“大熊”。他们从墨缸到印刷机，从印刷机到墨缸，来来往往，动作很像关在笼子里的熊，那绰号大概是这样来的。大熊反过来把排字工叫做“猴子”，因为他们忙忙碌碌老在一百五十二个小格子里捡铅字。在一七九三那个灾深难重的年头，五十上下的赛夏已经结了婚。全国大征兵[4]几乎把所有的工人编入军队，赛夏亏得上了年纪，成了家，逃过兵役。印刷所的老板，也就是行话所谓“傻瓜”，死去不久，遗下一个寡妇，无儿无女，店里只剩一个掌车的赛夏。看来铺子立刻要关门了，孤零零的大熊没法变成猴子，因为他只管印刷，一字不识。一位人民代表[5]急于分发国民议会的皇皇文告，不管赛夏有无能力，给了他一张印刷执照，征用印刷所。赛夏公民[6]收下棘手的执照，拿老婆的积蓄送了一笔补偿费给东家的寡妇，只花一半价钱买进印刷所的机器。可是这不算什么。共和政府的告示要如期交货，一字不能印错。奚罗姆-尼古拉·赛夏正在为难，幸而碰到一个马赛的贵族，怕丢了田地不肯逃亡，又怕丢了脑袋不敢出面，只能找个工作糊口。特·摩公勃伯爵穿上寒伧的工衣，做了内地的印刷监工。某些公民为着隐匿贵族而被处死刑的布告，就是那监工从

排字到校对，改校样，一手包办的，再由升任傻瓜的大熊拿去印刷，张贴。他们俩居然太平无事。一七九五年，恐怖的风暴过去了，尼古拉·赛夏不得不另找一位兼做排字，校对和监工的多面手。一个拒绝向政府宣誓的神甫接替特·摩公勃伯爵，直到首席执政恢复天主教[7]为止。神甫在王政复辟时代升为主教，在贵族院和特·摩公勃伯爵坐在一张凳上。尼古拉·赛夏在一八○二年上不比一七九三年时多识一个字，却赚了不少钱，有力量雇一个监工了。以前不在乎前程的伙计，现在叫手下的大熊和猴子见着害怕。贫穷消灭了，啬刻脾气跟着出现。印刷所老板一看到有希望挣家业，发财的念头使他对本行心窍大开，变得又贪心，又猜疑，又精明。他仗着自己的经验，瞧不起理论。他只要眼睛一望，就能按照不同的字体，估出一小页或一整张的价钱。他告诉外行的主顾，大号的铅字成本贵；倘若用小号的铅字，他又说排起来费工。他在本行中一窍不通的是排字，最怕弄错，所以只承接高价的买卖。凡是按时计酬的工人，赛夏都目不转睛的盯着。有什么纸厂周转不灵，他买进便宜的纸张囤起来。因此，那所不知从什么时代起就做印刷工场的屋子，一八○二年时已经是他的产业。赛夏在各方面都交上好运：老婆死了，只有一个儿子。他把儿子送进当地的中学，主要不是给儿子受教育，而是替自己预备后任。赛夏待孩子很严，有心把家长的权威延长时期；放假的日子要他在铅字架上做活，说他应该学会自食其力，将来好报答流着血汗养育他的可怜的父亲。未来的主教离开印刷所的时候，赛夏听着他的指点，在四个排字工人中挑了一个又聪明又老实的人做监工。老头儿的事业从此安排妥当，可以维持到孩子来接管的一天；那时铺子交给一个能干的年轻人，不怕不兴旺发达。大卫·赛夏在安古兰末中学成绩优异。老赛夏虽然是从没有知识没有教育的大熊爬上来的，非常瞧不起学问，却也打发儿子上巴黎研究高等印刷，好不严厉的嘱咐大卫别指望老家的接济，必须在巴黎，据他说是工人的天堂，好好的攒一笔钱；可见送儿子到智慧的国土去留学是他的一种手段，借此达到自己的目的。大卫在巴黎一边学印刷，一边进修，完成学业。第多厂的监工成了一个学者。一八一九年年终，他听从父亲的命令回去接管买卖，离开巴黎，从头至尾没有花过父亲一个钱。当时尼古拉·赛夏的印刷所发行一份刊登司法广告的报纸，那是州内独一无二的刊物，另外还承接州公署和主教专区的印件。靠着这三宗买卖，一个活跃的青年不难挣一份大大的家业。

正在那个时期，开纸厂的戈安得弟兄买下安古兰末的第二张印刷执照。那家印刷厂一向被赛夏利用帝政时代连年战祸，百业萧条的局势，排挤得没有生路；赛夏为了时局，也不曾收买那铺子；这个小算盘竟害得他自己的老印刷所后来一败涂地。当时老头儿听见消息私下欣幸，以为同戈安得弟兄的竞争有儿子来担当，不用自己对付了。他心上想："我是挡不住的，可是第多厂培养出来的年轻人准有办法。"七十多岁的老头儿巴不得早日交代，好称心惬意的过活。他对高等印刷固然知识有限，在另一门艺术，工人们说笑话叫做"酒醉学"方面，倒是一个高手。那门艺术，《邦太葛吕哀》的了不起的作者 [8] 当年很重视，不幸遭到一些"节制会" [9] 的摧残，钻研的人一天少一天了。奚罗姆-尼古拉·赛夏不愿辜负他的姓氏，永远口渴得厉害 [10] 。他对"发酵葡萄"的嗜好多少年来受着老婆约束，只能适可而止。其实那嗜好是出于大熊们的天性，夏朵勃里昂先生在美洲的真熊身上也曾注意到 [11] 。据一般哲学家的意见，一个人年轻时代的习惯老来会变本加厉。这条规律在赛夏身上证实了：他越老越贪杯。嗜酒的习惯在那张大熊脸上留着标记，使他的长相与众不同：鼻子尽量发展，近乎一个三号大法规 [12] 的大写A字，布满血筋的面颊像葡萄叶，红里带紫，长着许多小瘤，往往还有细毛点缀；整个脸庞仿佛秋天的葡萄叶包着一只其大无比的鸡窝菌。两道浓眉好比两簇堆着雪花的小树，底下一双小灰眼便是喝醉的时候也很精神，显出一种贪婪成性的狡猾。贪婪把他所有的感情都消灭了，连父子的天性在内。光秃的脑袋四周剩一圈花白的头发，还有点鬈曲，令人想起拉封丹寓言中的芳济会修士。他矮身量，大肚子，像一盏费油而光线不足的旧油灯。一个人无论什么嗜好过了分，都能使身体往原来的方向发展。酗酒同研究学问一样叫胖子更胖，瘦子更瘦。三十年来尼古拉·赛夏老戴着民兵的三角帽；那种帽子当初出过风头，如今在某些内地城市的鼓手头上还看得见。他穿着似绿非绿的丝绒背心和丝绒长裤，棕色的旧大氅，一双花色纱袜，一双银搭扣的鞋子。赛夏这副布尔乔亚服装并不能遮盖他是工人出身，可是同他的嗜好和习惯再合适没有，而且完全表现出他的生活，仿佛那家伙是全身穿扮好了出世的。我们提到葱不能不联想到葱的皮 [13] ，提到赛夏也不能不联想到他的装束。如果老印刷商不是早已暴露他利令智昏的贪心，单单那次退休的经过也尽够描画他的性格。不管儿子要从赫赫有名的第多厂带回许多学识，赛夏只打算跟儿子做一笔好买卖，这个主意他已经酝酿了多年。老子要赚钱，儿子势必要吃

亏。可是在老人心目中，做买卖根本谈不上父子。赛夏先把大卫看做独养儿子，后来认为是当然的受盘人，同老子有利害冲突：他必须高价出盘，大卫必须低价盘进；因此儿子变为一个非制服不可的敌人。从感情转化到自私的过程，在有教养的人总是迂回曲折，慢慢儿来的，还得用虚情假意遮盖；在老熊身上却直截了当，非常迅速；他的行动说明狡黠的酒醉学比高深的印刷术强得多。儿子回家，老头儿拿出精明人欺哄老实人的手段，对他像招待主顾一般亲热，像服侍情妇一般关心：走路扶着他的胳膊，叫他脚下留神，别踩着泥浆；吩咐用人替他暖被窝，生火，预备半夜餐。第二天，尼古拉·赛夏备了一顿丰盛的饭，竭力劝酒，想灌醉儿子；饭后他醉醺醺的说："咱们谈正经吧？"这句话夹在两个饱嗝儿之间说出来，声音特别古怪，儿子听了要求下一天再谈。老熊平日最会利用醉态，当然不肯放弃这场准备已久的斗争。他说他挑了五十年的担子，一小时都不能再等了。明天就得由儿子来当傻瓜。

讲到这儿，或许应当说一说厂房的情形。屋子从路易十四末期起就开印刷所，坐落在菩里欧街和桑树广场交叉的地方。内部一向按照行业的需要分配。楼下一间极大的工场，临街一排旧玻璃窗，后面靠院子装着一大片玻璃槅子。侧面一条过弄直达老板的办公室。可是印刷在内地始终是人人爱看的新鲜事儿，顾客宁可走铺面上临街的玻璃门，不怕工场的地基比路面低，进门要走下几级。少见多怪的客人穿过工场里的走道，从来不留心四面八方的障碍。他们望着楼板上吊的绳，晾的纸，像花棚的顶，身子便撞在一排一排的铅字架上，或者被支撑印刷机的铁棍把帽子撂在地下。动作灵活的排字工从铅字架上一百五十二个小格子里捡字，看一眼原稿，看一眼手里的排字夹，加一根空铅条；来客眼睛瞪着他们，不防地下有大石板压着整令浸湿的纸，绊他们的脚，再不然腰眼撞在纸架的角上；诸如此类的笑话叫一般猴子和大熊乐不可支。从来没有一个人能太太平平的走到办公室。办公室是两个简陋的亭子，在洞窟般的工场的尽里头，紧靠院子；监工和老板各据一方。后院墙上很幽雅的点缀着一些葡萄藤，以老板的名声来说，颇有一种本地风光，动人酒兴。院子尽头，靠着黑魆魆界墙有间破落的偏屋，专为浸纸和整理纸张用的。那儿还有一个水斗，冲洗上印前后的版子，俗语所谓字盘；墨汁和厨房的污水混在一起流出去，赶集的乡下人看了以为真有什么魔鬼在屋内洗脸。偏屋的一边是厨房，另外一边是柴房。正屋最高层只有两

个阁楼式的房间，二楼有三间屋子。第一间做了穿堂兼餐室，除去破旧的木扶梯占掉一些地位，同楼下的过弄一样进深；临街有一扇狭长的小玻璃窗，靠院子开一个大圆窗洞。四壁只刷白粉，寒酸简陋，活现出生意人家的吝啬：肮脏的地砖从不擦洗；家具只有三把蹩脚椅子，一张圆桌和一口碗盏柜。柜子两旁都有门，一扇门通卧房，一扇门通客室。门窗全是油腻，变了暗黄色，屋内常常堆着白纸或印好的纸；纸堆上可以看到尼古拉·赛夏的饭后点心，酒瓶，菜盘。卧房装着铅格子镶嵌的玻璃窗，从后院取光；壁上挂的旧毯子和内地在圣体节上挂在屋子外面的一样。房内放一张有栏杆的大床，挂着帐幔，铺一条红呢床罩，附带床几；还有两把虫蛀的大靠椅。两把胡桃木花绸面的单靠，一张旧书桌；壁炉架上面有一只挂钟。这间卧房颇有朴素的古风，一片暗黄色调，原是尼古拉·赛夏的老东家罗佐先生布置的。客室曾经由赛夏太太重新装修，恶俗的门窗跟护壁板全是理发师染假头发用的浅蓝色；白地的糊壁纸画着深褐色的东方景致；家具是六把蓝羊皮面子的单靠，椅背做成竖琴式；两个窗洞上部的半圆形砌得很粗糙，不挂窗帘，望出去可以看到桑树广场全景；壁炉架上没有烛台，没有座钟，没有镜子。赛夏太太不曾装修完就死了，大熊觉得美化屋子不能生利，毫无用处，工程便不再继续。当下尼古拉·赛夏东倒西歪，带儿子进去的便是那间客室；圆桌上摆着一份印刷所的机器生财的清单，那是监工照着他的意思写的。他指着文件对儿子说：

“孩子，你念吧，”尼古拉·赛夏一双醉眼骨碌碌的望望儿子，望望清单。“我给你的印刷所才呱呱叫呢。”

大卫拿着清单念道：“一、木机三架，都有铁棍支撑，下装生铁盘……”

老赛夏插嘴道：“这是我的改良。”

“……连同一切用具：墨缸，墨球，纸架等等，共值一千六百法郎！”大卫·赛夏念到这儿，放下清单说：“可是爸爸，你的印刷机全是蹩脚货，值不了三百法郎，只好当柴烧。”

“蹩脚货？……”老赛夏嚷起来，“蹩脚货？……你拿着清单，咱们一块儿下楼，瞧瞧你们发明的烂铁车可抵得上这些久经考验的老机器！你

看了才不敢糟蹋这些实惠的印刷机，走起来像驿站上的包车一样，用上一辈子也不要修理。哼，蹩脚货！对，就是这些蹩脚货将来供给你油盐酱醋的！也就是这些蹩脚货在你老子手上用过二十年，使他有力量培植你到今天。”

老头儿奔下高低不平，摇摇晃晃的旧扶梯，居然没摔跤；他走进过道，推开工场的门，冲向第一架车子。所有的机器都暗中擦抹干净，上了油；两根交叉结实的橡木轴也由学徒擦过了。他指着轴梗说：

“这样的印刷机还不讨人喜欢吗？”

车上有一份结婚帖子。老熊放下边框压住纸格，拉过生铁盘，覆上纸格，拉一下轴梗；然后放松绳索，拖开生铁盘，把边框和纸格往上收起，动作灵活，不亚于年轻的大熊。车子开动的时候声音怪好听，赛过鸟儿撞在玻璃窗上飞走的叫声。

“哪一部英国车子有这样的气派？”老赛夏问儿子，儿子看着呆住了。

老赛夏奔向第二第三架车子，照样轻松利落的表演了一番。酒鬼眯着醉眼发觉最后一架机器上有个地方学徒忘了收拾，狠狠的咒骂了一阵，扯起衣摆就抹，好比马贩子出售牲口，非把毛儿刷亮不可。

“就凭这三架车，告诉你，大卫，不雇监工，你好挣九千法郎一年。我以你未来的合伙人名义，反对你改用混账的铁车，磨坏铅字。那英国鬼子——还是法国的敌人呢，——只想让铸字铺发财，亏你们在巴黎对着他的发明大声叫好！哼！你们想用斯丹诺普！得了吧！一架斯丹诺普卖到二千五百法郎，比我三架宝贝车子合在一起差不多要贵两倍，还没有弹性，容易磨坏铅字。我不像你有学问，可是你记住：斯丹诺普跟铅字是死冤家。这三架车还能久用不坏，做的活儿干净整齐，安古兰末人的要求不过如此。铁机也罢，木机也罢，金机银机也罢，不管你用什么车子印刷，反正他们不多付你一个子儿。”

大卫往下念道：“二、铅字五千斤，华弗拉铸字所出品……”念到华弗拉的名字，第多门下的高足不禁微微一笑。

“你笑吧，你笑吧！用了十二年，字还簇新。这才说得上铸字专家！华弗拉先生做人规矩，卖出来的字都料子挺硬。依我说，顾客上门次数最少的才是最好的铸字铺。”

大卫接着念：“估价一万法郎。——可是一万法郎，爸爸，要合到两法郎一斤；第多厂出的西塞罗[14]，全新的才卖一法郎八十生丁。你那些钉头只能当旧铅卖，一斤不过五十生丁。”

“嘿！你把奚莱先生刻的半斜体字，草体字，圆体字叫做钉头！奚莱在拿破仑时代就开印刷所，造的字要卖六法郎一斤，铜模是头等刻工，我买来才不过五年，好些铅字还是崭新的呢，你瞧！”老赛夏拿下几小格不曾用过的铅字给儿子看。

“我没有学问，一个字也认不得；不过我知道，奚莱的字体是你第多厂英国体的祖宗。瞧这个圆体字，”赛夏指着一个字架子，捡出一个M来，说道：“这个西塞罗圆体还没用旧呢。”

大卫发觉同父亲没有商量的余地；不是全盘接受就是全盘拒绝，只能说一声行或是不行。老熊连晾纸用的绳索都开入清单。最小的木夹子，木板，瓦盆，石板，刷子，统统列在项目之内，像守财奴一般精细。机器生财，连同印刷执照和客户，出盘的价钱总共是三万法郎。大卫心里思忖这桩买卖做得做不得。老赛夏看见儿子对着价钱一声不响，不禁暗暗着急；他宁愿来一场激烈的争论，不喜欢儿子悄没声儿的接受。遇到这一类交易，会争论的才是能干的生意人，能保护自己的利益。赛夏常说：“对什么条件都点头的人，临到付款总是一个钱也拿不出的。”他一边忖度儿子的心思，一边把办内地印刷所必不可少的破烂用具逐件指出来，带大卫看印零件用的切纸机，上光机，夸它们如何有用如何坚固。

他说：“工具总是老的好。印刷业的老工具价钱应该比新的贵才对，打金箔的工匠用的家伙就是这样。”

俗不可耐的铜版，——大V字或大M字四周刻着司婚神，爱神，掀起棺盖来的死人，印戏报用的刻满假面具的大框子，被尼古拉·赛夏逞着酒意说得天花乱坠，好像都是无价之宝。他告诉儿子，内地人的习惯根

深蒂固，你给他们最漂亮的东西也不受欢迎。他，尼古拉·赛夏，印过一批历本，比《列埃日人》历本好得多；谁知大家宁可买包糖纸[15]印的《列埃日人》，不要富丽堂皇的新历本。大卫不久自会发觉那些老古董的重要，卖的价钱比花足成本的新花样高得多。

“唉！孩子，内地是内地，巴黎是巴黎。乌莫镇上来一个人要你印结婚帖子，要不给他印上一个浑身裹着花圈的爱神，只像你第多厂那样单单排一个大写M，他就觉得自己没有结婚，准会把帖子退回给你。我知道几位第多先生在印刷界大名鼎鼎，可是他们的新花样要一百年之后才能行到内地来。就是这么回事。”

豪爽的人做买卖总是不行的。大卫天性柔和，动不动不好意思，怕争论，只要受到过分的刺激就让步。他心地高尚，又是被老酒鬼压制惯了，更没法为了金钱同父亲争执；尤其他认为老人家用意极好，那种贪心是表现掌车工人对他的工具有感情。可是尼古拉·赛夏当初向罗佐寡妇盘进印刷所，统共只花一万法郎，付的还是革命政府的钞票；机器用到现在开出三万法郎价钱，显然太过分了。大卫说：

“爸爸，你这是要我的命了！”

“我生你出来的人要你的命？……”老酒鬼朝着晾纸的绳索举起手来。“那末，大卫，执照你估多少钱？每行广告收费五十生丁的报纸又值多少钱？上个月单靠这门独行生意就有五百法郎收入！孩子，你去翻翻账簿，看看州公署的公告和登记通知，市政府跟主教专区的印件，一共有多少出息！你真是个不想发财的饭桶。将来送你到玛撒克那样的好庄园上去的马，你还要讨价还价！”

清单之外附着一份爷儿俩合伙经营的契约。只花六千法郎买进的屋子，慈爱的父亲租给新店，每年收一千二百法郎租金；顶楼上的两间房，老人留下一间自用。在大卫·赛夏不曾付清三万法郎之前，铺子的盈利父子各半均分；等款子交割清楚，大卫才算印刷所的独资老板。大卫估计一下执照，营业额和报纸的价值，根本不计算生财，觉得盘进铺子的本钱不难付清，便接受了父亲的条件。老头儿见惯乡下人的刁猾，又不懂巴黎人的大算盘，看见事情这样快就定局，好生奇怪。

他私下想："难道儿子在巴黎发了财吗？还是他打算不付钱？"老赛夏存着这种心盘问大卫可曾带钱回家，想要他拿出来作为定洋。父亲追根究底，引起了儿子的疑心。大卫咬紧牙关，不肯透露一点消息。第二天，老赛夏叫学徒把家具搬上三楼，预备托回到乡下去的空车装回去。二楼的三间房，四壁皆空的交给儿子，印刷所也移交了，可不给他一个生丁开发工钱。大卫央求父亲以合伙人的身份拿出些股本来共同经营，老印刷工只管装傻。他说交出印刷所就是交了股本，不用再出钱。等到儿子说出一番批驳不倒的道理来，老赛夏回答说，他向罗佐寡妇盘进印刷所的时候，就是赤手空拳干起来的。他是个无知无识的可怜的工人，尚且能白手成家，第多门下的高足当然更有办法。何况做爷的辛辛苦苦让大卫受到教育，挣了钱，如今大卫正好拿出来用。

"你挣的工钱派了什么用场？"隔天儿子一声不出，问题悬而不决，这时老赛夏又来逼他，想探明真相。

大卫气愤愤的回答："我不要吃饭吗？不要买书吗？"

大熊说："啊！你买书？那你做买卖一定亏本。买书的人不相宜印书。"

大卫看见父亲不顾做父亲的身份，难堪极了。吝啬的老人为了拒绝出资，搬出一大堆卑鄙的，叹穷诉苦的生意话作理由，大卫只得听着。他把痛苦往肚里咽，眼看自己孤零零的，毫无依傍，没想到父亲是个市侩。幸而他抱着哲学家式的好奇心，想趁此摸清老人家的性格。大卫说他从来没要求清算母亲的遗产；即使那笔产业不能抵充盘进印刷所的本钱，至少可以做爷儿俩合伙经营的开办费。

老赛夏回答说："你娘的财产吗？她的财产是她的聪明和相貌！"

听了这句，大卫把父亲完全看透了；除非打一场没结没完，又费钱又丢脸的官司，休想叫父亲摊出清账，交代娘的遗产。有骨气的大卫明知履行父亲合同上的条件非常吃力，还是接受了这副重担。

他心上想："好好的干就是了。就算我苦一点，老头儿也是苦过来的。再说，我卖力也还是为我自己。"

儿子不做声，父亲看着不大放心，便说：“我给你留下一件宝贝呢。”

大卫问什么宝贝。

“玛利红，”父亲回答。

玛利红是个乡下出身的胖姑娘，印刷所里少不了的助手。她管浸纸，切纸边，做饭，洗衣，上街跑腿，从车上卸纸，洗纸格，到外边去收款。如果玛利红认得字，老赛夏还会要她排字呢。

父亲动身了，一路走到乡下。他虽则借着合伙的名义出盘了印刷所，十分高兴，却也担心将来怎么收款。先是着急交易做不成，接下来总是着急款子没有着落。所有的情欲本质上都会自欺欺人。那家伙一向认为读书无用，此刻偏要相信读书的影响：儿子受过教育，必定讲信用，赛夏把三万法郎寄托在这一点上。大卫既是有教养的青年，准会埋头苦干，偿还父亲的钱；他有知识，不怕想不出办法；看他心地那么好，决不至于赖债！许多父亲做了这一类的事，还相信一切是为儿子好；老赛夏回乡那天，走到他葡萄园的时候就有这个想法。葡萄园坐落在玛撒克村上，离开安古兰末十二里。前任的业主在村上盖着一所漂亮的屋子。庄园自从一八○九年老熊买进以后，每年有所扩充。赛夏花在印刷机上的心血，如今转移在榨葡萄机上；而且正如他自己说的，他在葡萄园中混过多年，也很内行了。

从前他整天守着工场，现在整天守着葡萄园。告老回乡的第一年，赛夏老头在绑葡萄的桩子中间愁眉不展。意想不到的三万法郎使他飘飘然，比喝醉酒还舒服，他老是在想象中摩挲那笔钱。越是非分之财，越是急于到手，因此他放心不下，常常从玛撒克赶往安古兰末，爬上石扶梯，攀登那高踞在山岩上的城市，走进工场，瞧瞧儿子是否能应付。印刷车还在老地方，独一无二的学徒戴着纸帽[16]正在擦纸格上的油腻。老熊听见一架车格吱格吱叫着，印什么请帖之类，他认得他的老铅字，看见儿子和监工各自在亭子里念一本书，只当他们看校样。和大卫一同吃过饭，老赛夏回到玛撒克，始终牵肠挂肚。吝啬和爱情一样有先见之明，对未来的事故闻得出，猜得到。赛夏在工场里看到机器会出神，想起他赚钱的年月；现在离开了工场，葡萄园主照样感觉到儿子精神懒

散，叫人担忧。他害怕戈安得弟兄的名字，眼看“赛夏父子”的招牌被他们压下去了。总之，老头儿觉得风头不对。这个预感是不错的，赛夏铺子已经走上背运。可是守财奴有守财奴的神道保佑。那神道利用一些意想不到的局面，把重价出盘铺子的钱送进酒鬼的荷包。现在得解释一下，明明可以办得发达的赛夏印刷所怎么会败下去的。

大卫既不理会王政复辟以后宗教对政府的影响，也不理会进步党的势力，在政治和宗教问题上采取了最要不得的中立。在他的时代，内地的生意人必须态度鲜明才有主顾，在进步党和保王党的客户之间只能挑选一个。大卫受着爱情牵缠，一心想着科学，又是天性高尚，不会像真正的生意人那样唯利是图，也就不去研究内地企业和巴黎企业的差别。细微的分歧在巴黎的大浪潮中是看不见的，在州府里却非常突出。戈安得弟兄附和政府党的论调，经常进大教堂，亲近教士，故意要人知道他们守斋；社会上需要宗教书的时候赶紧重印，在利润优厚的生意上占了先，还诬蔑大卫是进步党人，无神论者。他们说，你怎么能照顾大卫的买卖呢？爷是九月党人[17]，拿破仑党人，又是酒鬼，又是守财奴，早晚有大批金银传给儿子。他们弟兄俩可是穷得很，家累又重，比不得大卫是单身汉，将来还是大富翁，当然可以随心所欲。诸如此类的话说了很多。州公署和主教公署受到这些责备大卫的议论的影响，把印刷的业务给了戈安得弟兄。不久两个贪心的同行看见大卫没精打采，愈加放胆，也办了一份刊登广告的报纸。赛夏老店只有一些零星活儿可做，广告收入也减少一半。戈安得铺子靠宗教书和灵修册子赚饱了，想垄断本州的广告和司法公告，向赛夏父子提议收买他们的报纸。种葡萄的老人看着戈安得铺子营业蒸蒸日上，早已恐慌，一听见大卫报告这个消息，从玛撒克直奔桑树广场，来势之快好比乌鸦闻到了战场上的死尸味儿。

他对儿子说：“你别管，让我来对付戈安得弟兄。”

老头儿马上看出戈安得弟兄的用心，他眼光深刻，叫他们大吃一惊。他说他儿子险些儿做出糊涂事来，幸亏他拦住了。——我们出让了报纸，还有什么主顾？诉讼代理人，公证人，所有乌莫镇上做买卖的，将来全是进步党；戈安得弟兄阴损赛夏爷儿两个，说他们是进步党，正好替赛夏铺子预备后路，日后进步党人的广告还是照顾赛夏铺子的！出让报纸？还不如连机器执照一齐脱手。因此他要把印刷所盘给戈安得弟

兄，讨价六万法郎，免得儿子破产；他喜欢儿子，他要保护儿子。一般乡下人凡事推在老婆身上，这个种葡萄的凡事推在儿子身上：不是儿子不肯这样，便是儿子定要那样，逼戈安得弟兄逐渐让步；他花了一番气力，两个戈安得终于答应出两万两千法郎收买《夏朗德时报》。条件是大卫不得再发行任何报刊，否则赔偿三万法郎损失。赛夏印刷所做的这笔交易，等于自杀；种葡萄的却满不在乎。犯过盗窃，下一步总是凶杀。老头儿打算用出卖报纸的收入抵充他出盘铺子的钱；只要能到手这笔款子，他情愿牺牲大卫，尤其这讨厌儿子对这笔横财也有权利分去一半。慷慨的父亲放弃印刷所，算是补偿大卫；一千二百法郎的房租照旧维持。报纸让给戈安得弟兄以后，老人难得进城，推说年纪大了；其实印刷所已经不是他的产业，他不再关心。只是几十年来对老机器的感情一时不能完全消灭。他有事上安古兰末而回到老屋子去的时候，到底是为了他的木机呢，还是为了儿子，我们很难断定。他向儿子催讨房租不过是个形式。赛夏的监工如今在戈安得弟兄手下做活，他知道那老子为什么这样大方，说老狐狸有心让大卫积欠房租，一朝大卫有事，老头儿可以凭着优先债权人的资格出来干预。

大卫·赛夏荒废业务的原因正好说明这年轻人的性格。他接手老家的印刷所几天以后，遇到一个中学时代的朋友，正穷得走投无路。大卫的朋友那时大约二十一岁，名叫吕西安·夏同，父亲是共和政府时代因伤退职的军医。夏同老先生为着兴趣改做化学家，碰巧在安古兰末开着一家药房。他做了多年的科学研究，发明一种有利可图的药品，去世之前正在作必要的准备。他想治疗各种类型的痛风症。那是有钱的人害的病。有钱的人要恢复健康总是不惜重价的。因此药剂师在想到的许多计划中独独挑出这个问题来解决。在经验与科学之间，夏同懂得唯有科学能保证他发财。他研究痛风症的各种原因，根据某种摄生的办法使他的药物能适应不同的体质。最后他上巴黎去要求科学院鉴定，不料死在巴黎，研究的成果就此埋没了。他在世的时候自以为家业有望，对儿子和女儿的教育一点不肯疏忽，把药房的盈利统统花在家用上，弄得孩子们在他身后一贫如洗，更不幸的是一切教养都是为美丽的远景准备的，父亲一死，这远景也跟着消灭。替夏同治病的是有名的台北兰医生，眼看他临终又急又恨，浑身抽筋。夏同这股雄心主要是为了热爱妻子。她是吕庞泼莱家硕果仅存的一个后代，一七九三年时被夏同像奇迹一般从断头台

上救下来的。军医为了拖延时日，不征求姑娘同意，谎报她怀着身孕。他想法取得和那姑娘结亲的权利，同她结了婚，虽然彼此都穷。他们正如一般凭爱情结合的父母，生的两个孩子和母亲一样美丽无比，而美貌和贫穷凑在一处往往是最不幸的遗产。丈夫的希望，工作，绝望，深深的印在夏同太太心里，美丽的面貌大大的改了样；境况逐渐艰苦，她的生活习惯也改变了。可是她和孩子们的勇气完全能抵抗他们的厄运。药房设在安古兰末近郊最大的市镇，乌莫的大街上；可怜的寡妇出盘铺子的钱只能收三百法郎利息，还不够养活她一个人。她和她的女儿不觉得贫穷可耻，自愿做工度日。母亲服侍产妇，有钱人家看她举止文雅，特别喜欢雇用她；她吃了人家的饭，拿一法郎一天的工钱。母亲唯恐这样降低身份使儿子难堪。在外改称夏洛德太太；要雇用她的人都向盘进夏同药房的卜斯丹先生接洽。吕西安的妹子在专洗上等衣服的普利欧太太店里做活，一天挣七十五生丁；她管理女工，在工场里的地位比一般女工略为高一些。普利欧太太做人规矩，在乌莫镇上很受尊重，跟夏同家是邻居。母女俩微薄的工资，加上三百法郎利息，每年大约有八百法郎，供给三个人的吃住衣著。他们尽量节省，才勉强维持，而且那些进款几乎全部花在吕西安身上。夏同太太和女儿夏娃对吕西安的信心，不亚于穆罕默德的老婆对丈夫的信心，样样都肯为吕西安的前途牺牲。可怜的一家住在乌莫，屋子是花很少的钱向夏同的后任租的，坐落在后院尽头，配药间的楼上。吕西安住着顶楼上的一个破房间。他在热爱自然科学的父亲鼓励之下，开始也走这条路，是安古兰末中学最优秀的学生之一，大卫·赛夏毕业那年，吕西安正好进三年级[18]。

两个老同学碰巧相遇的时候，吕西安熬苦不住，正想走极端，这是二十岁左右的人常有的念头。大卫提议教吕西安学做印刷监工，很慷慨的送他四十法郎一月，把他从绝望中救了出来；其实大卫的铺子根本不需要监工。中学时代的交情恢复以后，命运的相似和性格的不同使两人的关系愈加密切。他们俩的头脑不难挣上好几份家私，聪明才智比得上第一流的人物，事实上却屈居人下。命运的不公道成为他们之间有力的联系。并且两人从不同的途径出发，都热爱诗歌。吕西安预定的专业是高级的自然科学，但他热烈向往文学的声名；沉思默想的大卫天生宜于作诗人，趣味却倾向严格的科学。志趣的交错使他们俩情投意合。不久吕西安告诉大卫，他的父亲在应用科学方面有过哪一些卓越的见解；大

卫向吕西安指出，要在文坛上成名致富应当走哪一些新路。两个青年在短时期内的友谊，只有刚刚脱离少年时代的人才会那么热烈。不多几日，大卫见到美丽的夏娃，凭着他忧郁深思的性格，一见生情。祈祷文上说的海枯石烂，永矢勿渝的话，往往被一般无名的大诗人当作格言；他们的辉煌的诗篇是在两个人的心中产生的，也是隐藏在两个人的心里的。等到大卫发觉吕西安的母亲和妹子寄托在诗人身上的希望，知道了她们的盲目的热诚，更觉得能接近夏娃，参与她的希望，分担她的牺牲，十分快慰。因此大卫对吕西安视同手足。正如极端派的保王党比王上还要激烈，大卫比母亲和妹子更相信吕西安的天分，像母亲宠孩子一般的宠他。两人因为缺少资金，一筹莫展，常常像所有的年轻人那样左思右想，要找一条致富的捷径，把捷足先登者已经采摘一空的果树使劲摇撼还是找不到果子。有一回谈话中间，吕西安想起父亲提过两个计划：一个是采用新的化学药品，制糖的成本可以减低一半；另外一个计划是用美洲的一种植物造纸，近乎中国人用的原料，成本非常便宜，可以把纸价减低一半。大卫知道这问题重要，曾经在第多厂引起辩论，便抓住这个主意当作生财之道；又认为吕西安指出这条路来，变了他永远报答不尽的恩人。

谁都看得出，两个朋友的主要思想和精神生活使他们完全不宜于管理一个印刷所。戈安得弟兄成为主教专区的承印商和出版者，又是本州今后独一无二的报刊——《夏朗德时报》的业主，每年有一万五到两万法郎的营业；小赛夏的印刷所每月勉强做到三百法郎，除了付监工的薪水，玛利红的工资，捐税，房租，大卫一个月只到手上一百法郎。换了勤谨巴结的人，准会添一批新铅字，买几架铁机，用便宜的印刷工价向巴黎的出版界兜揽生意；这位老板和他的监工却一心一意在学问上做功夫，看见还有最后几家客户的生意就满足了。戈安得弟兄终究摸清大卫的性情脾气，不再毁谤；他们觉得最聪明的办法是让那家印刷所苟延残喘，维持一个不上不下的局面，免得落在一个精明强干的同行手中；他们自动把零件生意介绍给大卫的铺子。可见只因为竞争的人算盘精明，大卫在生意上还能存活，他自己可并不觉得。戈安得对于他们所谓大卫的“怪脾气”暗暗欣幸，表面上对待大卫很公道、很正直，其实他们的行事和驿车公司差不多，为了防止竞争，自己开出新公司来假装有人抢生意。

赛夏屋子的外表同内部的寒酸简陋完全一致，老熊从来没修理过什么。日晒雨淋，天时不正，过道的门像老树干，布满不规则的裂痕。虫蛀的屋顶盖着法国南方通行的凹瓦；门面造得很坏，砖石并用，杂乱无章，似乎吃不消屋顶的压力，往下沉了。虫蛀的窗槅子装着高大的护窗板，因为天气热，外面加上厚实的横闩。开裂得那么厉害的屋子，安古兰末城里很难找出第二所；要没有三合土的粘力，早已支持不住。两头亮，中间黑的工场，壁上全是招贴，下半截经过工人们三十年来的摩擦，变了棕色；楼板上吊着绳索，地下堆着纸张，放着几架旧机器，压纸的石板，一排排的铅字架；工场尽头，两边两个小亭子，老板和监工各据一方：你们想象一下这个景象，就能体会到两个朋友的生活。

一八二一年五月初，有一天下午两点光景，四五个工人离开工场去吃饭，大卫和吕西安正站在通后院的玻璃门后。学徒关上临街那扇装着小铃的门，大卫仿佛受不住纸张，墨缸，印刷机和旧木料的气味，把吕西安拉往后院。两人坐在葡萄棚下，地位正好望得见工场里是否有人进来。阳光在葡萄藤中闪烁浮动，笼罩着两个诗人，有如神像背后的光轮。那时，两种个性两副面貌的对比格外显著，给大画家看了准会技痒。长相像大卫那样的人注定要作剧烈的斗争，不管是轰轰烈烈的斗争还是无声无息的斗争。宽广的胸部，结实的肩膀，同各部分都很丰满的身体完全配合。肥胖的脸上血色很旺，带些紫色，脖子粗壮，一大堆乌黑的头发：粗看像波阿罗赞美的那种教区委员[19]；可是你复看一下他厚嘴唇上的皱纹，下巴上的窝儿，方鼻子的模样，鼻子两半边的骚动的表情，尤其那双眼睛，不难发觉他有一股专一的爱情在不断燃烧，还有思想家的智慧，忧郁而热烈的性情；他的头脑能纵览全局，又能洞察幽微，分析的能力使他对纯粹空想的乐趣容易感到厌倦。脸上有天才的闪光，也有火山脚下的灰烬；使他深深感觉到自己在社会上毫无地位，所以脸上看不出一点儿希望；多少杰出的人都是为了身世低微，没有财产而压在底下的。虽然印刷和知识密切相关，大卫却讨厌他的行业。这个身体笨重的西兰纳[20]陶醉在诗歌和科学中间，借此忘掉内地生活的苦闷。在这样一个人物身边，吕西安的优美的姿势真像雕塑家设计的印度酒神。他脸上线条高雅，大有古代艺术品的风味：希腊式的额角和鼻子，女性一般的皮肤白得非常柔和，多情的眼睛蓝得发黑，眼白的鲜嫩不亚于儿童。秀丽的眼睛上面，眉毛仿佛出于中国画家的手笔，栗色的

睫毛很长，腮帮上长着一层丝绒般的汗毛，色调正好同生来鬈曲的淡黄头发调和。白里泛着金光的太阳穴不知有多么可爱。短短的下巴颏儿高贵无比，往上翘起的角度十分自然。一口整齐的牙齿衬托出粉红的嘴唇，笑容像凄凉的天使。一双血统高贵的漂亮的手，女人看了巴不得亲吻，随便做个动作会叫男人服从。吕西安个子中等，细挑身材。看他的脚，你会疑心是女扮男装的姑娘，尤其他的腰长得和女性一样，凡是工于心计而不能算狡猾的男人，多半有这种腰身。这个特征反映性格难得错误，在吕西安身上更其准确。他的灵活的头脑有个偏向，分析社会现状的时候常常像外交家那样走入邪路，认为只要成功，不论多么卑鄙的手段都是正当的。世界上绝顶聪明的人必有许多不幸，其中之一就是对善善恶恶的事情没有一样不懂得。

两个年轻人因为处的地位特别低，愈加用自命不凡的态度批判社会；怀才不遇的人要报仇泄愤，眼界总是很高的。他们的结局因之比命中注定的来得更快，灰心绝望的情绪也更难堪。吕西安书看得不少，作过许多比较；大卫想得很多，思考很多。印刷商尽管外表健康，粗野，却秉性忧郁，近于病态，对自己取着怀疑的态度；不比吕西安敢作敢为，性情轻浮，胆量之大同他软绵绵的，几乎是娇弱的，同时又像女性一般妩媚的风度，毫不相称。吕西安极其浮夸，莽撞，勇敢，爱冒险，专会夸大好事，缩小坏事；只要有利可图就不怕罪过，能毫不介意的利用邪恶，作为晋身之阶。这些野心家的气质那时受着两样东西抑制：先是青春时期的美丽的幻想，其次是那股热诚，使一般向往功名的人先采用高尚的手段。吕西安还不过同自己的欲望挣扎，不是同人生的艰苦挣扎，只是和本身的充沛的精力斗争，不是和人的卑鄙斗争；而对于生性轻浮的人，最危险的就是卑鄙的榜样。大卫惑于吕西安的才华，一边佩服他，一边纠正他犯的法国人的急躁的毛病。正直的大卫生来胆小，同他壮健的体格很不调和，但并不缺少北方人的顽强。他虽然看到所有的困难，却决意克服，绝不畏缩；他的操守虽然像使徒一般坚定，可是心地慈悲，始终宽容。在两个交情悠久的青年之间，一个是对朋友存着崇拜的心，那是大卫。吕西安像一个得宠的女子，居于发号施令的地位。大卫也以服从听命为乐。他觉得自己长得笨重，俗气，朋友的俊美已经占着优势了。

印刷商心上想："牛本该耐性耕种，鸟儿才能无忧无虑的过活。让我来做牛，让吕西安做鹰吧。"

两个朋友把前途远大的命运连在一起，大约有三年光景。他们阅读战后出版的文学和科学的名著，席勒，歌德，拜仑，华尔特·司各特，约翰-保尔，贝尔才里于斯，大维，居维埃[21]，拉马丁等等的作品。他们用这些融融巨火鼓舞自己，写一些不成熟的作品做尝试，或者开了头放下来，又抱着满腔热诚再写。他们不断的工作，青春时期的无穷的精力从来不松懈。两人同样的穷，也同样的热爱艺术，热爱科学，忘了眼前的苦难，专为未来的荣名打基础。

那天印刷商从口袋里掏出一册十八开本的小书，说道："吕西安，你知道巴黎寄来什么书？让我念给你听。"

大卫能够像诗人一样的朗诵，他念了安特莱·特·希尼埃的两首牧歌：《奈埃尔》和《年轻的病人》，还有那首纯粹古风的关于自杀的挽歌，以及讽刺诗中的最后两首。

吕西安不住的叹道："想不到安特莱·特·希尼埃是这样一个人物！"等到大卫感动得不能再念，吕西安把诗集接过去的时候，又说了第三遍："真是望尘莫及！"他看到序文的签名，说道："原来发现这诗人的也是个诗人！[22]"

大卫道："写了这部集子，希尼埃还自以为没有写出一点值得发表的东西。"

吕西安念了那首悲壮的《盲人》和几首挽歌；读到"要是他们不算幸福，世界上哪儿还有幸福？"不由得捧着书亲吻。两个朋友哭了，因为他们都有一股如醉若狂的爱情。葡萄藤的枝条忽然显得五色缤纷；破旧，开裂，凹凸不平，到处是难看的隙缝的墙壁，好像被仙女布满了廊柱的沟槽，方形的图案，浮雕，无数的建筑物上的装饰。神奇的幻想在阴暗的小院子里洒下许多鲜花和宝石。安特莱·特·希尼埃笔下的加米叶，一变而为大卫心爱的夏娃，也变为吕西安正在追求的一位贵族太太。诗歌抖开它星光闪闪的长袍，富丽堂皇的衣襟盖住了工场，猴子和大熊的丑态。两个朋友到五点还不知饥渴，只觉得生命像一个金色的梦，世界上

的珍宝都在他们脚下。他们像生活波动的人一样，受着希望指点，瞥见一角青天，听到一个迷人的声音叫着："向前吧，往上飞吧，你们可以在那金色的，银色的，蔚蓝的太空中躲避苦难。"那时，大卫从巴黎招来的学徒，赛里才，推开工场通后院的小玻璃门，让进一位生客。客人依着学徒的指点向他们俩一边行礼一边走过来。

他从衣袋里掏出一个厚厚的本子，对大卫说："我有部论文打算出版，请你估一估价钱。"

大卫不看本子，就回答说："我们不印大部头的手稿，先生还是去找戈安得弟兄吧。"

吕西安接过手稿，说道："我们有一副挺漂亮的字体，可能用得上。最好把作品留下，让我们估价，请你明天再来。"

"阁下莫非就是吕西安·夏同先生？……"

"是的，先生，"监工回答。

那位作家说："先生，我能遇到一个前途无量的青年诗人，高兴极了。我是特·巴日东太太介绍来的。"

吕西安听到那名字，脸红了，含含糊糊说了几句感谢特·巴日东太太关切的话。大卫注意到朋友的发窘和脸红，让他去招呼客人。客人是个乡下绅士，写好一部讨论养蚕的书，为了虚荣想印出来给农学会的同道拜读。

乡绅走了，大卫问："喂，吕西安，难道你竟爱上了特·巴日东太太吗？"

"爱得像发疯一样！"

"可是你们受着成见的阻隔，比她在北京，你在格林兰还要离得远。"

"情人的意志什么都能克服，"吕西安低下眼皮说。

“那你会忘记我们的，”夏娃的胆怯的情人说。

吕西安嚷道：“相反，也许我为了你，把我的爱人牺牲了。”

“这话是什么意思呢？”

“我虽然那么爱她，虽然为着种种利益想在她家里左右一切，可是我告诉她，我有个朋友才具比我高，将来准是了不起的人物，名叫大卫·赛夏；她要不招待我这个朋友，我的兄长，我从此不见她了。等会我回家去等她答复。尽管她今晚请了全体贵族来听我朗诵诗歌，倘使拒绝我的要求，我永远不再踏进特·巴日东太太家的大门。”

大卫抹了抹眼睛，和吕西安热烈握手。钟上正好敲六点。

吕西安忽然说：“我再不回去，夏娃要急了，再见吧。”

说完他溜了，让大卫独自在那儿激动；一个人只有在那个年纪上才能充分体会这种情绪，尤其在当时的处境之下，两个青年诗人的翅膀还没有被内地生活斩断。

大卫望着吕西安穿过工场走出去，叹道：“心肠多好！”

吕西安回乌莫，走的是菩里欧的美丽的林荫道，麦市街，出圣·比哀门。他挑这条最远的路线，可知特·巴日东太太家就在这段路上。吕西安觉得从那位太太的窗下经过，即使她不知道，心里也非常快乐，两个月来他回乌莫不走巴莱门了。

到了菩里欧的树荫底下，他凝神望了望安古兰末和乌莫之间的距离。当地的风俗习惯筑起一道精神上的界墙，比吕西安走下去的石梯更不容易跳过。在府城和城关之间，雄心勃勃的青年靠着声名做吊桥，不久才闯进巴日东的府第；此刻他心中焦急，不知道情人如何答复，正如得宠的人作了得寸进尺的试探，唯恐失去主子的欢心。凡是分作上城和下城的地方都有些特殊的风俗，不知道那风俗的人一定觉得上面的一段话意思不大清楚。并且讲到这儿也该介绍一下安古兰末，帮助读者了解这个故事中最重要的一个角色，特·巴日东太太。

[1] 英国政治家兼科学家斯丹诺普（1753-1816）设计的印刷机，开近代印刷技术的先河。

[2] 安古兰末是法国西南部夏朗德州的首府，以造纸出名。

[3] 荷兰的埃尔塞弗（十六至十七世纪），法国的柏朗坦（十六世纪）和第多（十八至十九世纪），意大利的阿尔特（十七世纪），都是欧洲书业史上的重要人物，世代印行精美图籍，成为有名的珍本。

[4] 一七九三年八月法国国民议会下令，在国外战争未胜利前，年在十八岁至二十五岁之间的未婚男子，一律须服兵役。

[5] 大革命后法国国民议会成员的名衔。

[6] 大革命时期废止先生太太的称呼，改用公民女公民相称。

[7] 指一八○一年七月拿破仑与教皇庇护七世签订宗教协议。

[8] 指法国十六世纪的作家拉伯雷。

[9] 防止酗酒的团体，各国都有。

[10] 赛夏一字在法文中与干燥一字相近；法国人又通常以葡萄酒解渴，故以口渴隐喻好酒。

[11] 法国十九世纪浪漫派诗人夏朵勃里昂，在中篇小说《阿搭拉》中描写美洲的熊多吃了葡萄，在树上醉得摇摇晃晃。

[12] 法国印刷业称呼某种字体的术语。三号大法规等于八十八磅（Points）的字。

[13] 这里的葱就是我们所谓的洋葱。

[14] 字体的一种。

[15] 法国食用糖多半做成结晶的大块，用厚纸包装。

[16] 法国印刷工人的习惯，常常在工场内用废纸做帽子。

[17] 指大革命时期参加一七九二年九月二日至六日大杀贵族政治犯的人。

[18] 法国中学以一年级为最高班，八年级为最低班。

[19] 十七世纪法国主教兼作家波阿罗，为当时的名人所作的诔辞有名于世。教区委员指诔辞中哀悼的人物。

[20] 神话中泉水与河流之神。相传他的形象是个体态粗野，经常喝醉的老人。

[21] 约翰-保尔·李克忒（1763-1825），德国哲学家，小说家，为德国浪漫主义运动的领袖之一，贝尔才里于斯（1779-1848）为瑞典化学家。大维（1778-1829），英国化学家，为钾，钠，氯，碘之发现人。居维埃（1769-1832），法国动物学家，古生物学家，首创比较解剖学。

[22] 安特莱·特·希尼埃（1762-1794）的作品最早由亨利·特·拉都希（1785-1851）作序刊行。拉都希虽然写过诗和小说，主要是政论作家。

二 特·巴日东太太

安古兰末是个古城，建立在一座圆锥形的岩崖顶上，夏朗德河在底下的草原中蜿蜒而过。岩崖靠贝利谷方面连着一带小山，在巴黎到波尔多的大路经过的地方，山脉突然中断；岩崖便是山脉的尽头，地形像个海角，面临三个风景秀丽的盆地。城墙，城门，以及矗立在岩崖高处的残余的堡垒，证明安古兰末在宗教战争时代形势重要。城市位居要冲，从前是天主教徒和加尔文教徒必争之地。不幸当年的优势正是今日的弱点：城墙和陡峭的山崖使安古兰末没法向夏朗德河边伸展，变得死气沉沉。我们这故事发生的时期，政府正往贝利谷方面扩建城市，沿着丘陵筑起路来，盖了一所州长公署，一所海军学校和几处军事机关的房舍。可是商业在另一地区发展。附郭的乌莫镇早在山岩下面和夏朗德河边像一片野菌似的扩张，巴黎到波尔多的大路就在河边经过。人人知道安古兰末的纸厂名气很大，纸厂三百年来不能不设在夏朗德河同几条支流上有瀑布的地方。政府在吕埃镇上为海军办着国内规模最大的铸炮厂。运输，驿站，旅馆，制车，交通各业，所有依靠水陆要道的企业都麇集在安古兰末的山脚底下，避免进城的麻烦。皮革业，洗衣作，一切与水源有关的商业，当然跟夏朗德河相去不远；河边还有酒栈，从水路来的各种原料的仓库，有货物过境的商号。乌莫因之成为一个兴旺富庶的市镇，可以说是第二个安古兰末，受到上城嫉妒。政府机关，主教公署，法院，贵族，集中在上城。所以乌莫镇尽管活跃，势力一天天的增长，终究是安古兰末的附庸。上面是贵族和政权，底下是商业和财富；无论在什么地方，这两个阵营总是经常对立的；我们很难说上城和下城哪一个恨对方恨得更厉害。这局面在帝政时代还算缓和，自从王政复辟以后，九年之间变得严重了。住在安古兰末上城的多半是贵族或是年代悠久，靠产业过活的布尔乔亚，形成一个土生土长，从来不容外乡人插足的帮口。难得有一户从邻省搬来的人家，在当地住到两百年，和某一旧家结了亲，勉强挨进去，而在本地人眼中还像是昨天新来的。那些古老的家庭蹲在岩石顶上，好比多疑的乌鸦；历届的州长，税局局长和行政机关，四十年来一再尝试，想叫他们归化；他们出席官方的舞会宴会，却始终不让官方人士到他们家里去。他们嘴皮刻薄，专爱挑剔，又嫉妒，又啬刻，只跟自己人通婚，结成一个紧密的队伍，不许一个人进

去，也不许一个人出来；不知道近代的享受；认为送子弟上巴黎是断送青年。这种谨慎反映出那些家庭的落后的风俗习惯。他们抱着蔽塞的保王思想，没有真正的宗教情绪，只晓得守斋念经，像他们住的城市和山岩一样毫无生气。可是在邻近几州之内，安古兰末的教育颇有名气；四周的城镇把女孩子送来进私塾，进修道院。不难想象，等级观念对于安古兰末和乌莫之间的对立情绪影响极大。工商界有钱，贵族穷的居多。彼此都用轻视的态度出气，轻视的程度也不相上下。安古兰末的布尔乔亚也卷入旋涡。上城的商人提到城关的商人，老是用一种无法形容的口吻说："他是乌莫镇上的！"王政复辟以后，政府把贵族放在突出的地位，让他们存着一些只有社会大变革才能实现的希望，因而扩大了安古兰末和乌莫的精神距离，比地理的距离分隔得更清楚。当时拥护政府的贵族社会，在安古兰末比法国别的地方更褊狭。乌莫人的地位竟像印度的贱民。由此产生一股潜在而深刻的仇恨，不仅使一八三○年的革命那么地令人吃惊，一致，并且把长期维持法国社会秩序的各种因素摧毁了。宫廷贵族的傲慢使王上失去内地贵族的人心，内地贵族也伤害布尔乔亚的面子，促成他们叛离。因此，一个乌莫出身的人，药房老板的儿子，能踏进特·巴日东太太府上，确是一次小小的革命。这革命是谁促成的呢？是拉马丁和维克多·雨果，卡西米·特拉维涅和卡那利斯[1]，贝朗瑞和夏朵勃里昂，维勒门和埃宁，苏梅和蒂索，埃蒂安纳和达佛里尼，朋雅明·公斯当和拉美内，古尚和米旭，总之是老一辈的和小一辈的出名的文人，不分保王党进步党。特·巴日东太太喜爱文学艺术，那在安古兰末是荒唐的嗜好，大家公开惋惜的怪癖；可是我们描写那女子的身世的时候不能不为她的嗜好辩解。她是生来可以出名的，因为处境不利而埋没了，她的影响决定了吕西安的命运。

特·巴日东先生的高祖本姓米罗，原是波尔多的市政官，服务了许多年，由路易十三封为贵族。路易十四时代，米罗的儿子改称米罗·特·巴日东，在内廷禁卫中当军官，结了一门极有钱的亲事，他的儿子在路易十五治下便干脆称为特·巴日东先生。那位特·巴日东先生，市政官米罗的孙子，决心做一个地道的贵族，把祖传的产业花得精光，家道就此中落。他的弟兄之中有两个，现在这一代巴日东的叔祖，重新做买卖，至今波尔多商界中还有姓米罗的人。巴日东家的田产坐落在安古莫阿[2]境内，原是从拉·洛希夫谷家采邑中领取的租地[3]；那块地和安古兰末城

里的一所屋子，所谓巴日东府，都是只能世袭，不准出让的财产，所以一直传到浪子巴日东的孙子手里。一七八九年这孙子丧失了土地的使用权，只能每年收一万法郎上下的租金。如果他的祖父巴日东三世学着巴日东一世、二世的光辉的榜样，这个可称为“哑巴”的巴日东五世也许早已成为特·巴日东侯爵，同高门望族攀了亲，像多少人一样晋封为公爵，做到贵族院议员，不至于一八○五年时娶到玛丽-路易士-阿娜依斯·特·奈葛柏里斯小姐，觉得十分荣幸了。小姐的父亲是个蛰居家园的老乡绅，外面久已无人知道，祖上倒是法国南方最古老的一个世家，他的一支是小房。当年圣·路易 [4] 手下被俘的人中就有一个奈葛柏里斯。大房的儿子在亨利四世时代娶了埃斯巴家的独养女儿，承继了埃斯巴那个有名的姓氏。现在这个乡绅是小房中的小房，靠着妻子的产业，巴勃齐欧近边的一小块田地过活。他极会经营，自己酿酒，自己到集上去粜麦子；只要能多积几个钱，扩充一下庄园，决不怕人笑话。

由于穷乡僻壤，虽然机会很少，特·巴日东太太居然对音乐和文学感到兴趣。大革命时期，罗士神甫 [5] 的得意门生，尼奥朗神甫，带着作曲家的行装逃入埃斯卡巴那个小小的古堡。他教育老乡绅的女儿，充分报答了主人的情谊。姑娘名叫阿娜依斯，简称娜依斯，要不遇到尼奥朗神甫，只能自生自长，或竟落入一个品性不良的女佣人之手，那就更糟了。神甫不仅是音乐家，文学方面的知识也很广博，懂得意大利文和德文。他把这两种语言和对位学教了奈葛柏里斯小姐；替她讲解法，意，德三国的文学名著，同她一起研究各个大作曲家的音乐。当时的政局使他们与世隔绝，神甫为了消磨时间，教女学生念希腊文和拉丁文，又给她一些自然科学的知识。这样的男性教育，做母亲的也改变不了；况且姑娘从小在乡间长大，独往独来的倾向本来很强。尼奥朗神甫非常热情，富有诗意，天生的艺术家气质，颇有一些优点，见解独立，目光远大，没有布尔乔亚的成见。这种气质因为有它与众不同的深度，还能叫上流社会原谅它的狂妄，在私生活中却容易促进越规的行动，变做有害了。神甫感情丰富，他的思想也就感染了阿娜依斯。她不但和一般年轻姑娘一样会激动，还有乡下的孤独生活加强她这个趋向。尼奥朗把大胆的探讨，敏捷的判断传给学生，没想到这些对男人极重要的长处，在一个生来要做主妇，过平凡生活的女性身上会变成缺点。虽则神甫不断的告诫学生，愈有学问愈要谦虚和顺；特·奈葛柏里斯小姐却自视甚高，老

实不客气瞧不起人。她在周围只看见比她低微和对她唯命是听的人，养成一派贵妇人的高傲，而不曾学会她们虚假的礼数。可怜的神甫看着女学生好比作家看自己的作品，十分得意，满足女学生各方面的虚荣心；不幸她没有遇到一个可作比较的人，帮助她衡量自己。乡居生活最大的缺陷就是没有伴侣。即不必在态度和衣著上头为别人作些小小的牺牲，也就没有顾到别人而克制自己的习惯。于是我们身上样样开始变质，不论是外表还是思想。特·奈葛柏里斯小姐不受社交拘束，思想方面的大胆发展到举动和眼神中去了；她的放肆的神气粗看很别致，其实只对生活放荡的女人才合适。可见她那种教育倘不经过高等社会把棱角磨平，等到崇拜她的人对于她只有在青春时期才显得可爱的缺点，不再美化的时候，只能使她在安古兰末叫人笑话。至于特·奈葛柏里斯先生，只要能挽救一条害病的牛，把女儿的图书全部送掉也不在乎；因为他非常吝啬，即使是教育女儿必不可少的小东西，也不肯在规定的月费以外出支。神甫死于一八○二年，在他疼爱的孩子出嫁之前；他要是活着，准会劝阻那头亲事。神甫死了，老乡绅感到女儿是个大大的累赘。他的啬刻脾气，同一无所事的女儿的倔强脾气势必要发生冲突，而他觉得没有精力对付。娜依斯看透了婚姻，根本不放在心上；少女们一越出女性应走的老路，都是这个情形。她遇到的无非是一般没有气魄，没有价值的男人，要让他们来支配她的身心，她是受不了的。她一心想指挥，婚姻偏要她服从。还是听让一个恶俗的，不了解她的趣味的男人随意支配呢，还是跟一个惬意的情人私奔？如果叫她在两者之间选择，她绝不迟疑。特·奈葛柏里斯先生毕竟是贵族，不能不防到玷辱门楣的婚姻。他决意替女儿攀亲，同许多父亲一样，不是为女儿着想，而是求自己安宁。他需要一个不大聪明的贵族或者乡绅，不会挑剔他代管女儿财产的账目；头脑和意志相当软弱，可以让娜依斯自由行动；也不太重金钱，肯娶一个没有陪嫁的姑娘。可是既要配父亲脾胃，又要对女儿合适的女婿怎么找得到呢？如此这般的女婿像凤凰一般少有。特·奈葛柏里斯先生抱着这双重的愿望研究本州的男人，觉得只有特·巴日东先生合乎条件。他四十多岁，早年风流过度，弄得身体很虚弱，出名的没有头脑，只是还有相当理路，能照管产业；态度举动也过得去，不会在安古兰末的上流社会中失态或者闹笑话。特·奈葛柏里斯先生向女儿提出这个理想丈夫，很露骨的说出他的消极的长处，让她知道为自己的快活着想，有哪些地方可以贪图。她总算嫁了一个旧家子弟，巴日东家的纹章 [6] 已经有两百年历

史：图样是上下分成四格，对角的两格金底子上画着三个大红鹿头，上二下一 [7] ，和鹿头交错在一起的有三个全黑的正面牛头，上一下二；其余对角的两格各分六根横条，银蓝相间，蓝条上画着六个贝壳，上三，中二，下一。身边有着保护人，躲在出面经理的招牌之下，再凭着她的才情和相貌，在巴黎交上一般朋友做帮衬，她尽可称心惬意的安排前途。娜依斯看到这样自由的远景很中意。特·巴日东先生自以为攀了一门出色的亲事，估计丈人花足心血扩充的田产不久就好到手；可是按照当时的情形，似乎特·巴日东先生的墓志将来还得由岳父执笔。

我们的故事发生的时候，特·巴日东太太三十六岁，丈夫五十八岁。这个年龄的差别格外刺目，因为特·巴日东先生看来有七十岁，而他太太还能装做少女的模样，穿上粉红衫子，头发梳成小姑娘款式，不显得肉麻。他们一年只有一万两千收入，可是除开商人和官员，在老城中已经列在六大富户之内。特·巴日东太太预备得了父亲的遗产到巴黎去，偏偏那笔遗产叫人久等，临了女婿竟死在丈人之前。特·巴日东夫妇为了巴结老人，留在安古兰末；藏在娜依斯胸中的才华和未经琢磨的宝藏就此白白糟蹋了，年代一久还变得可笑。的确，我们的可笑大半是由于某种高尚的情感，某些德性或才能过分发展。不和高等社会来往而不加纠正的傲气，不在崇高的感情圈子内而在琐事上发挥，结果变为生硬。慷慨激昂的情绪原是基本的美德：历史上的圣者，无人知道的献身，辉煌的诗篇，都是受它的感应；但用在内地的无聊小事上面就是夸张了，离开了人才荟萃的中心，呼吸不到思想活跃的空气，不接触日新月异的潮流，我们的知识会陈腐，趣味会像死水一般变质。热情无处发泄，一味夸大渺小的东西，反而降低热情的价值。毒害内地生活的吝啬，毁谤别人的风气，便是这样产生的。不久连最杰出的女子也会染上狭窄的观念，鄙陋的行动。在这种情形之下毁掉的，有些男人是天生的大才，有些女子倘若经过高等社会的教育和优秀人士的栽培，可能是极风趣的人物。特·巴日东太太为一桩极寻常的事可以大发诗兴，分不出幽密的诗意和当众的激动的区别。普通人不能体会的感触，我们应当藏在心里。落日当然是一首雄壮的诗，可是一个女人对一般俗物张大其辞的描写落日，岂不可笑？我们自有一些销魂荡魄的快乐，只能在两个人中间，诗人对着诗人，心对着心，细细吟味。特·巴日东太太的毛病却是用大而无当的句子，把浮夸的字眼堆砌起来，变成新闻界所谓的“夹心面包”，——记者

们天天早上为读者做得极难消化，而大家照样吞下去的文字。她的谈吐滥用极端的形容词，把小事说成天大。就在她那个时代，样样东西已经被她典型化，个性化，综合化，戏剧化，极端化，分析化，诗歌化，散文化，巨型化，圣洁化，新式化，悲剧化；我们只能暂时破坏一下语言，描绘某些女人新行出来的歪风。特·巴日东太太的思想也同她的语言一样如火如荼。心中和口头都是一片狂热的赞美。事无大小，她都要心跳，昏迷，激动；一个慈善会女修士的热心，富希弟兄的处决[8]，阿兰戈先生的《伊普西蒲埃》，留伊斯的《阿那公达》[9]。拉华兰德的越狱[10]，一个女朋友粗着嗓子吓走窃贼，都能使她兴奋若狂。在她看来，一切都是崇高的，非凡的，古怪的，神奇的，不可思议的。她紧张，愤怒，丧气，忽而精神奋发，忽而垂头丧气，望着天上或看着地下，老是眼泪汪汪。她的精力不是消耗在连续不断的赞叹上面，便是消耗在莫名其妙的轻蔑上面。她猜想雅尼那总督[11]的为人，恨不得在他后宫中和他搏斗；觉得被人装入布袋丢下水去，伟大得很。她羡慕沙漠中的女才子，斯丹诺普夫人[12]。她想进圣·加米叶修会，到巴塞罗那去看护病人，染上黄热病[13]送命：那种身世才伟大呢，崇高呢！她不愿埋没在野草中过平淡无奇的生活。她崇拜拜仑，卢梭，崇拜一切生活富有诗意和戏剧色彩的人。她准备为所有的苦难痛哭流涕，对所有的成功欢呼颂赞。她同情战败的拿破仑，屠杀埃及暴君[14]的美黑美特-阿利。总而言之，她在天才背后画上光轮，认为他们是靠着香气和光明过活的。在许多人眼中，特·巴日东太太是个没有危险的疯子；目光深刻的观察家觉得她的种种表现仿佛有过昙花一现的美妙的爱情，见过极乐世界而只留下一些残迹，总之，她心里藏着一股没有对象的爱。这个观察是不错的。特·巴日东太太最初十八年的结婚生活，几句话就好说完。她先用自己的精神力量和遥远的希望支持了一个时期。随后她承认限于财力，一心向往的巴黎生活不可能实现，便考察周围的人，对自己的孤独感到寒心。女人过着没有出路，没有风波，没有兴趣的生活，绝望之下往往会一时糊涂；可是特·巴日东太太身边连使她一时糊涂的男人也看不见。她没有什么可期待，没有意外的事可以希望；因为平平淡淡过一辈子的人有的是。在法兰西帝国声威鼎盛，拿破仑把精锐的队伍送往西班牙的时节，那位太太一向落空的希望又醒过来了。她出于好奇，想见识见识那些听到命令就去征略欧洲的英雄，把骑士们神话式的奇迹重演一遍的人物。帝国禁卫军路过的地方，便是最吝啬最倔强的城市也不能不

招待，州长市长预备好长篇演说，出去迎接，像恭迎圣驾一般。特·巴日东太太出席一个团部招待本地人士的舞会，看中一个青年贵族，军阶不过是少尉，狡猾的拿破仑暗示他有做元帅的希望。两人的抑制，高尚，强烈的爱情，和当时一般随便结合随便分手的私情大不相同，而且经过死神之手，永远变为贞洁而神圣的了。华格拉姆一仗，一颗炮弹击中特·刚德-克洛阿侯爵的胸口，炸毁了唯一画出特·巴日东太太美貌的肖像。他受着功名和爱情鼓励，在两次战役中升到上校，把娜依斯的书信看得比帝国政府的褒奖还重。娜依斯长时期悼念这个俊美的青年，哀伤在她脸上罩着一重凄凉的幕。这块乌云消散的时候，她已经到了华年虚度，悔恨无穷的年龄，眼看自己花残叶落，不禁重新燃起爱情的欲望，只求青春最后的笑容多留一些时日。一朝感到内地生活的寒冷，特·巴日东太太一切卓越的才能都变为内心的伤口。倘使和一般饱餐过后，只想玩几个铜子小牌的男人接触之下而玷污自己，她势必要像银鼠一般羞愤而死。心高气傲使她逃过了内地那种可叹的私情。在虚无寂灭和周围的庸才俗物之间，像她这样卓越的人宁可忍受虚无寂灭。在她心目中，结婚生活和上流社会等于修道院。嘉美丽德会的女修士靠宗教过活，特·巴日东太太靠美丽的幻想过活。过去没听见过的外国名人在一八一五至一八二一年间发表许多作品，鲍那和特·梅斯忒两个大思想家 [15] 的重要论著先后刊行，气魄较差的法国文学也在蓬蓬勃勃长出第一批枝条；特·巴日东太太拿这些读物来破除寂寞，思想可并不变得圆通，人也不见得更灵活。她身体强壮，躯干笔直，仿佛一株遭到雷击而没有倒掉的树。尊严的态度僵化了，高高在上的地位使她装腔作势，过分雕琢。既是被人趋奉惯的，她尽管有缺点，照样占着宝座。特·巴日东太太的身世便是这一段枯燥的历史，必须交代清楚才能了解她同吕西安的关系，而吕西安被人引进的方式也相当古怪。上年冬天，城里新来一个人物，特·巴日东太太单调的生活因之有了一些生气。间接税稽核所所长的位置刚好出缺，特·巴朗德先生 [16] 派来的新人有一段奇怪的经历，他便利用妇女的好奇心作为晋身之阶，去接近当地的王后。

杜·夏德莱先生出世的时候只姓夏德莱，名叫西克施德；从一八○六年起，他灵机一动，自封为旧家，称为杜·夏德莱 [17] 。拿破仑时代，有些讨人喜欢的青年靠着帝室的光辉，逃过每一届的兵役；夏德莱便是这等人物，开始在拿破仑家里一位公主身边当首席秘书。杜·夏德莱先生一

无所能，正好配合他的职位。他身材匀称，长相漂亮，跳舞跳得出色，打得一手好弹子，锻炼身体的玩艺儿都很在行，会唱多情的歌，茶余酒后能够粉墨登场，爱听俏皮话，殷勤凑趣，肯趋奉人，又嫉妒人，无所不知而一无所知。他对音乐全盘外行，可是碰到一位太太愿意替大家助兴，唱一支花了个把月，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学来的歌，他能在钢琴上胡乱伴奏。他一点诗意都不能领会，却胆敢自告奋勇，散步十分钟，吟一首即兴诗，味同嚼蜡的四行诗，只有韵脚，没有内容。杜·夏德莱先生还有一件本领，能够把公主开头绣的花接下去。公主绕线，他张开手臂有模有样的托着，嘴里东拉西扯，隐隐约约夹几句风话。他不懂绘画，照样能临一幅风景，勾一张侧面的人像，画衣服的图样，着上颜色。总之，在妇女操纵政治，权势惊人的时代，凡是对前程大有帮助的小本领，杜·夏德莱无不具备。他自命为擅长外交。外交原是不学无术而用空虚冒充深刻的人的学问，而且并不难学，但看怎样充当高级的差事就知道：一则外交要用机密的人，所以外行尽可一言不发，用莫测高深的点头耸脑做挡箭牌；二则精通此道的高手好像在支配时局，其实在潮流中载沉载浮，尽量把头昂在水外，可见问题在于一个人的体重。外交界和文艺界一样，在上千的庸才中才有一个天才。杜·夏德莱尽管替公主办了不少例行的和例外的公事，仍不能靠着后台老板的面子进参事院：并非他不如人家，没有资格当一个风趣十足的评议官，而是公主觉得他留在自己身边比担任别的职位更好。他终于封了男爵，派到卡赛尔[18]去当特使，他的地位的确非常特别，换句话说，拿破仑在紧急关头把他派作外交信使的用场。帝国瓦解的时候，上面刚好答应让杜·夏德莱到奚罗姆宫中去，做法国驻威斯特发里亚公使，据他说是当家庭使节。这个希望破灭之后，他灰心了，和阿尔芒·特·蒙脱里伏将军一同游览埃及，遇到一些离奇的事，半路上和同伴分散，在沙漠中流浪了两年，从这个部落到那个部落，被阿拉伯人俘虏，辗转出卖，谁也没法利用他的才能。最后他进入玛斯卡德教主境内，蒙脱里伏往坦丹尔进发。夏德莱在玛斯卡德遇到一条英国船正要启碇，比同伴早一年回到巴黎。他仗着从前的一些老关系，目前走红的人受过他的好处，新近又遭了难，总算得到内阁总理的关切；总理在没有什么司长出缺之前，把他交给特·巴朗德先生安插。杜·夏德莱在帝政时代的公主手下当过差，出名是个风流人物，旅行中又有不少古怪的经历，受过许多磨折，引起安古兰末的女太太们注意。西克施德·杜·夏德莱男爵弄清了上城的风俗习惯，相机行事。他装做

病人，性情忧郁，兴致全无，动不动双手捧着脑袋，仿佛随时在发病；这个小手法叫人想起他的旅行，对他关心。他在上司门下走动，拜访将军，州长，税局局长，主教；到处摆出一副有礼的，冷淡的，带点儿轻慢的态度，俨然是个大材小用，但等上面提拔的人物。他暗示他多才多艺，因为没有显过身手而更受重视；他叫人仰慕而不让大众的好奇心冷却；看透了一般男子的无用，花了好几个星期日在大教堂里把所有的女人仔细研究过了，认为最合适的是和特·巴日东太太交个亲密的朋友。他打算用音乐做敲门砖，打开那座不招待外人的府第。他私下觅到米罗阿的一部弥撒祭乐，在钢琴上弹熟了，然后拣一个星期日，安古兰末的上流社会都在望弥撒的时候，他奏起大风琴来，把那些外行听得赞叹出神，还让教堂的小职员泄漏他的名字，刺激大家对他的兴趣。特·巴日东太太在教堂门口恭维他，说可惜没有机会和他一同弄音乐。他在这次有心钻谋的会面上，叫人把他自己开口得不到的通行证，心甘情愿的送在他手里。机灵的男爵进入安古兰末的王后府上，大献殷勤，不避嫌疑。过时的美男子——他年纪已经四十五——看准特·巴日东太太还能燃起青春的火焰，还有财富可以利用，说不定将来是个遗产可观的寡妇；要是跟奈葛柏里斯家结了亲，他可以接近巴黎的特·埃斯巴侯爵夫人，仗着她的势力重新进政界。虽然那株美丽的树给苍黑茂密的藤萝损坏了，夏德莱决心依附，由他来修剪，栽培，收一批出色的果子。安古兰末的贵族看见蛮子闯进宫殿，大惊小怪的直嚷起来。特·巴日东太太的客厅一向是最严格的集会，没有外人羼入，经常来的只有主教，州长每年只招待两三次，税局局长根本轮不到；特·巴日东太太出席局长的晚会和音乐会，从来不在那儿吃饭。不接待税局局长而容纳一个稽核所所长，这样颠倒等级的行为，在受到轻视的官员看来简直无法理解。

谁要能渗透每个阶层都有的狭窄的眼界，不难懂得巴日东府在安古兰末的布尔乔亚心目中多么威严。对乌莫镇说来，这个小型卢佛宫的气派，本地朗蒲依埃[19]的光彩，更是在云端里，高不可攀。在那里聚会的全是周围几十里以内最穷的乡绅，头脑最贫乏，思想最鄙陋的人物。谈到政治无非是一大篇措辞激烈的滥调，认为《每日新闻》[20]太温和，路易十八同雅各宾党相去不远。至于妇女，多半愚蠢可笑，谈不到风韵，衣著不伦不类，每个人都有些缺陷破坏她的长相；谈吐，装束，思想，肉体，没有一样是完美的。要不是对特·巴日东太太别有用心，夏

德莱绝对受不了那个环境。可是阶级意识和生活习惯，乡绅的神气，小贵族的高傲，严格的规矩，遮盖着他们的空虚；他们在感情方面的贵族品质，比豪华的巴黎社会真实得多；不管怎么样，他们对波旁王室还是拥护的，尊重的。做个不相称的比方，那个社会像老式的银器，颜色发黑，可是挺有分量。一成不变的政见近于忠诚。同布尔乔亚的距离，森严的门禁，显得他们地位很高，在社会上有公认的价值。在居民心目中，每个贵族都有他的身价，仿佛贝壳在庞巴拉的黑人中代表金钱。好些女子受着夏德莱的奉承，承认他某些长处是她们圈子里的男人没有的，也就不觉得和他来往有损尊严；骨子里她们个个人希望承继帝政时代的公主的遗产。最重清规戒律的人以为那不速之客只能在巴日东府上露面，绝不会受别的家庭招待。杜·夏德莱碰过好几个钉子，可是他巴结教会，地位始终不动。他迎合安古兰末王后在本乡养成的缺点，给她看各种新书，替她念新出的诗集。两人为着一批青年诗人的作品感动出神，在特·巴日东太太是出于真心，夏德莱是闷得发慌，硬着头皮忍受；他是帝政时代的人物，不大了解浪漫派的诗歌。在百合花[21]影响之下发生的文艺复兴，引起特·巴日东太太的热情；她喜欢夏朵勃里昂先生，因为他说过维克多·雨果是个“才华盖世的孩子”[22]。她只能在书本上认识天才，觉得心中怏怏，愈加向往名流荟萃的巴黎。杜·夏德莱先生以为想出了一个绝妙的主意，告诉她安古兰末也有一个才华盖世的孩子，一个青年诗人，比巴黎初升的明星更灿烂，而他自己并不知道。原来乌莫出了一个未来的大人物！中学校长给男爵看过一些出色的诗。那孩子又穷又朴实，竟是查忒吞[23]第二，可不像查忒吞在政治上那么卑鄙，也不像他那样痛恨名流，写小册子攻击他的恩人。特·巴日东太太周围有五六个人和她一样喜欢文学艺术，一个因为能拉几下难听的小提琴，一个因为能用墨汁糟蹋纸张，一个仗着农学会会长的身份，还有一个会直着低嗓子，像猎场上吹号角似的，嚷几句只要你还有一口气之类的歌；在这些荒唐古怪的角色中，特·巴日东太太赛过饿慌了肚子，眼睁睁的望着舞台上纸做的酒席。一听到杜·夏德莱的报告，她的快乐简直无法形容。她要见那个诗人，那个天使！她为之兴奋，激动，一谈就是几个小时。第三天，前任外交信使托中学校长接洽，把引见吕西安的事谈妥了。

你们倘是生在内地的小百姓，阶级的距离就比巴黎人更不容超越。巴黎人觉得这距离正在一天天缩短，你们始终受着铁栏阻隔，各个不同

的社会阶层隔着铁栏诅咒，对骂“拉加”[24]；所以只有你们能体会，吕西安·夏同听见威严的校长说，他的名气替他打开了巴日东府的大门，他的心和头脑激动到什么地步。他平日夜晚同大卫在菩里欧溜达，望见巴日东家的旧山墙，常常说他们的名字恐怕永远传不到那儿，对于出身低微的人的学问，贵人们的耳朵特别迟钝。怎想到他会受到招待呢？这秘密，他只给妹妹一个人知道。夏娃会安排，又是体贴入微，拿出几个路易[25]的积蓄，为吕西安向安古兰末最高级的鞋店买了一双上等皮鞋，向最有名的成衣铺买了一套新衣服，替他最好的衬衫配上一条百褶绉领，她亲自洗过，熨过。夏娃看见吕西安穿扮好了，不知有多么高兴！她为着哥哥不知有多么得意！嘱咐的话不知说了多少！她想起无数的细节。吕西安经常出神，养成一种习惯，一坐下来就把胳膊肘子撑在桌上，有时竟拉过一张桌子来做靠手；夏娃要他在贵族的殿堂上检点行动，放肆不得。她陪着哥哥走到圣·比哀门，差不多直送到大教堂对面，看他穿入菩里欧街，拐进林荫道去和杜·夏德莱先生相会。可怜的姑娘站在那儿，激动不已，好像完成了一桩大事。吕西安踏进特·巴日东太太家，在夏娃看来是好运的开端。纯洁的女孩子哪里知道，一有野心就要丧失天真的感情！吕西安走进麦市街，看到屋子的外表并不惊奇。在他想象中一再扩大的卢佛宫是用当地特产的软石盖的，年代久了，石头有点发黄。临街的门面相当阴沉，内部的构造也很简单：内地式的冷冰冰的院子，十分干净；朴素的建筑近乎修道院，保养得不错。吕西安走上古老的楼梯，栏杆是栗树做的，从二层楼起踏级就不是石头的了。他走过一间简陋的穿堂，一间光线不足的大客厅，方始在小客室里见到当地的王后。灰色的门窗框子，雕花都是上一世纪的款式；门楣顶上嵌着仿浮雕的单色画。板壁糊着大马士革旧红绸，镶边很简单。红白方格的布套遮着寒伧的老式家具。诗人瞧见特·巴日东太太坐在一张垫子用细针密缝的长沙发上，面前摆一张铺绿呢毯子的圆桌，点着一个老式双座烛台，围着罩子。王后并不站起来，只是怪可爱的在椅上扭了扭身子，笑吟吟的望着诗人；诗人看着她蛇一般扭曲的动作，心里直跳，觉得那姿势十分高雅。

吕西安的无比的美貌，羞怯的举动，还有他的声音，一切都使特·巴日东太太感到惊异。诗人本身已经是一首诗了。吕西安觉得这女人名不虚传，偷偷打量了一番：特·巴日东太太同他理想中的贵族太太完全符

合。她按照时行的款式，戴一顶直条子黑丝绒拼成的平顶帽。这顶大有中世纪风味的帽子，在青年人眼中愈加抬高了对方的身份。帽子下面露出一大堆黄里带红的头发，照着亮光的部分完全金黄，鬈曲的部分红得厉害。据说女人长着这种颜色的头发，别的部分很不容易配合；那位高贵的太太却是皮色鲜明，弥补了那个缺点。一双灰色眼睛闪闪发光，雪白宽广，已经有皱裥的脑门，轮廓很显著；眼睛四周的色调像螺钿；鼻子两旁有两条蓝血管，细巧的眼圈儿因之显得更洁白。神采奕奕的长脸孔上长着一个鹰爪鼻，成为一个鲜明的标识，说明她容易激动，像公台[26]　家的人。头发没有完全遮掉脖子。随便扣上的袍子露出雪白的胸脯，不难想见乳房丰满，位置恰当。特·巴日东太太伸出她保养很好而有些干枯的细长手指，很亲热的指着近边的椅子，要青年诗人坐下。杜·夏德莱坐在一把靠椅上。那时吕西安才发觉没有别人在座。

乌莫的诗人被特·巴日东太太的谈话陶醉了。在她身边消磨的三个钟点，对吕西安简直是个梦，恨不得永远坐下去。他发现那太太是消瘦而不是真正的瘦，渴望爱情而得不到爱情，身强力壮而带着病态。态度举动把她的缺点更加夸大了，吕西安却看着很中意；年轻人开头总喜欢夸张，只道是心地纯洁的表现。他完全不注意酒糟颧骨的面颊神态憔悴，被烦闷和痛苦染上一层土红色。他的幻想只管盯着那双热烈的眼睛，照着烛光的美丽的鬈发，白得耀眼的皮肤，像飞蛾见到亮光一样死盯不放。并且对方的话句句说到他心里，他再也不想去判断对方是怎样的女人。那种女性的激动，特·巴日东太太重复了多年而吕西安觉得很新鲜的滥调，都使吕西安入迷，尤其他存心把一切看得十全十美。他不曾带作品来，而且当时也谈不到这个问题；吕西安故意忘记带诗，好作为下次再来的借口；特·巴日东太太也绝口不提，以便改天再要他念自己的作品。这不是初次见面就有了默契吗？西克施德·杜·夏德莱先生对这次招待大不高兴。他发觉得晚了一步，这漂亮青年竟是他的情敌。他送吕西安从菩里欧走下乌莫的石扶梯，直到第一个拐角儿上，有心叫吕西安领教领教他的手段。间接税稽核所所长先自己夸了一阵引见的功劳，然后以介绍人身份给他一番劝告，叫吕西安听着很诧异。

杜·夏德莱先生说："总算吕西安运气，受到的待遇比他夏德莱好。这批蠢东西比宫廷还傲慢。他们扫尽你面子，叫你下不了台。他们要不

改变作风，一七八九年的革命准会再来。至于他夏德莱，他所以还在那家走动，无非是对特·巴日东太太感到兴趣。安古兰末只有这个女人还像点儿样。他先是因为无聊，对特·巴日东太太献献殷勤，结果却发疯似的爱上了她。不久事情就好得手，处处看得出她爱着他。他只有收服这个骄傲的王后，才能对那批臭乡绅报仇泄恨。”

夏德莱形容自己的痴情已经到了杀死情敌的地步，万一有情敌的话。帝政时代的老油子用尽全身之力扑在可怜的诗人身上，想用威势压倒他，叫他害怕。他讲到旅行埃及时的危险，大大夸张了一番，抬高自己；可是他只能刺激诗人的想象而并没有吓退情敌。

从那天晚上起，吕西安不管老风流如何威胁，如何装出小市民冒充打手的样子，照样去拜访特·巴日东太太；他先还保持乌莫人的身份，陪着小心；后来习惯了，不像早先那样觉得在那儿出入是莫大的荣幸，上门的次数愈来愈多。那个圈子里的人认为药房老板的儿子根本无足重轻。开始一个时期，某个贵族或者某些妇女去看娜依斯而碰到吕西安，对他都拿出上等人对待下级的态度，礼貌特别周到。吕西安先觉得他们和蔼可亲，后来也咂摸出那种虚假的客气是什么意思。有一些恩主面孔引起他的愤慨，加强他痛恨不平等的平民思想；许多未来的贵人开始对高等社会都有这种仇恨。可是不论怎样的痛苦，吕西安为了娜依斯都能忍受。娜依斯这个名字，他是从别人嘴里听来的。那个帮口跟西班牙的元老和维也纳的世家一样，熟朋友之间男男女女都用名字相称，他们想出这一点区别，表示他们在安古莫阿贵族里头也是与众不同的。

吕西安爱上娜依斯，正如年轻人爱上第一个奉承他的女子，因为娜依斯预言他前途无量，一定会享大名。她使尽手段要吕西安成为她家里的常客，不但过甚其辞的赞美，还说吕西安是她有心提拔的一个穷孩子；她故意把他缩小，好把他留在身边；她要吕西安做秘书，念书给她听。其实她是爱吕西安，在当年那次惨痛的经历以后，她自己也想不到还能爱到这个程度。她暗暗责备自己，觉得爱一个二十岁的青年简直荒唐，单说身份，他就同自己离得多远！种种顾虑煽动起来的傲气，莫名其妙的在亲热的态度中流露出来。她一忽儿目无下尘，摆出一副保护人面孔；一忽儿慈爱温柔，满嘴甜言蜜语。吕西安开头震于她高贵的地位，尝遍了恐惧、希望、绝望的滋味；可是经过痛苦与快乐的交替，第

一次的爱情也在他心里种得更深了。最初两个月，他把特·巴日东太太当做像慈母一般照顾他的恩人。一来二去，终于说起知心话来了。特·巴日东太太称诗人为亲爱的吕西安，然后干脆叫他亲爱的。诗人大着胆子也把尊贵的太太叫起娜依斯来。她听着大不高兴，发了一阵脾气，叫不通世故的孩子愈加神魂颠倒；她嗔怪吕西安不该用一个大家通用的称呼。又高傲又尊贵的特·奈葛柏里斯小姐，向俊美的天使提出一个簇新的名字，要他用路易士相称。这一下吕西安一跤跌进了爱情的天堂。一天夜晚，路易士正在瞧一张肖像，吕西安进去，她急忙收起，吕西安要求给他看。这是他第一次表示嫉妒，路易士怕他发急，给他看了年轻的刚德-克洛阿的肖像，淌着眼泪讲出那一段悲惨的爱情，多么纯洁，受到多么残酷的摧残的爱情。是不是她打算对已故的情人不忠实了？还是利用肖像暗示吕西安，还有一个男人同他竞争？吕西安太年轻，没有能力分析他的爱人，只是很天真的发急，因为娜依斯已经排开阵势挑战。在这种战斗中，女人总希望男人把她理由说得相当巧妙的顾虑彻底破除。她们关于责任，体统，宗教的争辩好比许多堡垒，但愿男人一齐攻下。天真的吕西安用不着这些挑拨就冲过来了。

有天晚上，吕西安大着胆子说："换了我才不肯死呢，我要为着你活下去。"他想把特·刚德-克洛阿先生彻底解决，望着路易士的目光表示他的热情已经到顶点。

路易士看着这股新生的爱情在她和诗人心中进展，暗暗吃惊。她故意找错儿，说吕西安答应题在她纪念册第一页上的诗不该老是拖延。等到诗写出来了，她当然觉得比贵族诗人卡那利斯最好的作品还要美，可是她念过以后又作何感想呢？

生花妙笔，虚幻的诗神，

并不经常来叩我的心魂，

　　点染我的花笺和薄薄的绢素。

倒是我美丽的情人在挥毫时分，

往往把她幽密的欢欣，

　　或是无声的悲苦，向我倾吐。

啊！等到她追寻我褪色的旧稿，

想得到一个分晓，

花团锦簇的前程从何处发轫；

那时但愿爱神呵，

将来回想起这次美妙的旅行，

像晴朗的天空没有一朵乌云！

她说："你的诗真是受了我的感应吗？"

这个疑问是喜欢玩火的女人有心挑逗，叫吕西安冒出一颗眼泪；她便安慰吕西安，破题儿第一遭亲了亲他的额角。真的，吕西安是个大人物，她要好好的栽培他，教他意大利文，德文，纠正他的态度举动；有了这些借口，她可以当着那般讨厌的清客，让吕西安经常留在身边了。她多关切吕西安的生活！为着吕西安重新弄音乐，引他进入音乐的天地，弹几支贝多芬的美妙的曲子，使他听着出神。吕西安快乐，路易士也跟着快乐；看见吕西安心醉神迷，快要晕过去的样子，她假惺惺的说："有了这样的幸福，我们不是该满足了吗？"可怜的诗人糊涂透顶，回答说："是的。"

形势逐渐发展，上星期路易士居然留吕西安在家和特·巴日东先生同桌吃饭。虽然有丈夫在场，事情还是弄得满城皆知，大家还认为过分离奇，难以相信。结果引起许多骇人听闻的谣言。有的人觉得社会马上要天翻地覆了；另外一些人大声疾呼的说："这就是高谈自由平等的后果！"醋意十足的杜·夏德莱打听出服侍产妇的夏洛德太太便是夏同太太，被他说做"乌莫夏朵勃里昂的母亲"。这句话变了一句有名的俏皮话。特·乡杜太太第一个赶往特·巴日东太太家，说道：

"亲爱的娜依斯，你可知道全安古兰末谈论的事吗？那起码诗人的娘，就是两个月以前服侍我嫂子生产的夏洛德太太！"

特·巴日东太太摆出一副十足地道的王后面孔，回答说："亲爱的，这有什么大惊小怪？她不是药剂师的寡妇吗？特·吕庞泼莱家的小姐落到这步田地也够可怜的了。假定你跟我穷得一个钱都没有？……咱们靠什么过活？怎么养活你的孩子？"

特·巴日东太太的镇静压倒了贵族的怨叹。伟大的心胸最容易把苦难当作德行。做的好事受到指责而坚持下去，也更有意思；清白无辜和不正当的嗜好同样有刺激作用。晚上特·巴日东太太家高朋满座，都是来埋怨她的。她拿出冷嘲热讽的口才，说即使贵族成不了莫里哀，拉辛，卢梭，服尔德，玛西翁，菩玛希，狄德罗，至少也该接待生出大人物的家具商，钟表匠，铸刀匠[27]。她说天才永远是贵族。她责备那些绅士不懂得自己真正的利益。总而言之，她说了许多傻话，听的人要不那么蠢，早就心中有数；可是他们只以为她脾气古怪。一场雷雨被她用大炮轰散了。吕西安第一次被请来当众露面，四桌客人在褪色的旧客厅里打韦斯脱[28]；路易士满面春风的接待吕西安，摆着一副叫人非服从不可的王后气派向大众介绍。她把间接税稽核所所长叫做“夏德莱先生”，表示她知道夏德莱并无资格在姓氏之前加上旧家的标识，夏德莱听着愣住了。从那天晚上起，吕西安算是硬挨进了特·巴日东太太的圈子；可是个个人当他毒物看待，存心慢慢的用傲慢的态度做解毒剂，把他排除出去。娜依斯虽然胜利，却是大失人心；一部分反对派打算离开她了。阿美莉，——就是特·乡杜太太，——听着夏德莱的主意决定每星期三接待宾客，和特·巴日东太太唱对台。特·巴日东太太是每天晚上招待的，去的人早已养成习惯，老是坐在那几张绿呢牌桌前面，玩那几副脱里脱拉[29]；看惯屋子里的当差，烛台；在走道里挂大衣，帽子，放套鞋，都变了刻板文章；甚至对楼梯的踏级也像对女主人一样有感情。大家捺着性子忍受“御花园中的蓟鸟[30]”，这是亚历山大·特·布勒皮安想出来的俏皮话。最后，农学会会长还说出一番内行话来消除众人的怒气。

他说：“大革命以前，便是王公大臣也接待跟这小诗人差不多的小角色，例如杜格洛，葛里姆，克莱皮翁等等；可是从来不接见收人头税的小官儿，像夏德莱这种人。”

杜·夏德莱做了夏同的替死鬼，个个人对他冷淡。间接税稽核所所长自从被称为夏德莱先生起，发誓非征服特·巴日东太太不可；他一发觉受人攻击，反而站在女主人一边，替青年诗人撑腰，自称为吕西安的朋友。了不起的外交家当年手段笨拙，没有拍上拿破仑，如今却来笼络吕西安，跟他亲热了。他请了一次客，替诗人捧场，出席的有州长，税局局长，驻军司令，海军学校校长，法院院长，所有的行政首脑。可怜的

诗人大受夸奖，要不是二十二岁的年轻人，听着那些耍弄他的赞美准会疑心。上甜菜的时候，夏德莱要他的情敌朗诵他最近的杰作，《垂死的萨达那巴勒的颂歌》。素来不动感情的中学校长拍手说，便是约翰-巴蒂斯德·卢梭[31]也不能写得更好了。西克施德·夏德莱男爵断定这小诗人不是经不起夸奖，早晚在暖室里干瘪，便是为了未来的光荣得意忘形，闹出些狂妄的笑话来，仍旧缩回去做个无名小卒。在这个天才不曾夭折的时期，夏德莱的雄心似乎为特·巴日东太太牺牲了；其实他老奸巨猾，订好计划，要像刺探军情一样留意两个情人的行动，等候机会消灭吕西安。从那时起，城内城外隐隐然说到安古莫阿出了一个大人物。舆论一致赞美特·巴日东太太照顾青年才子。特·巴日东太太发见她的行事有人赞同，就想获得公众的批准。她在本州内逢人便说，要举行一次请吃冰淇淋和糕点的茶会；那时茶叶还作为消化药，归药房发售，请客喝茶是从来未有的创举。第一流的贵族都被请去听吕西安朗诵一件重要作品。

路易士把她暗中克服的困难瞒着吕西安，可也透露几句上流社会反对他的阴谋。她认为应当让吕西安知道天才一生中必然要经历的危险，有些难关需要过人的勇气才能冲破。她拿这种胜利当作教育。她伸着雪白的手，向吕西安指出要用不断的苦难去换取的光荣，提到殉道的志士非受不可的毒刑，她搬出她的最好听的空话，最浮夸的词藻。那种信口开河的议论正是学了《高丽纳》小说中的缺点。她自以为雄辩滔滔，伟大之极，而她的口才又是受她的朋雅明的感应，也就更爱他了[32]。她劝吕西安放大胆子抛弃父亲的姓氏，改用吕庞泼莱那个高贵的姓，不用管群众起哄，反正将来王上会批准的。勃拉蒙-旭佛里家的小姐，特·埃斯巴侯爵夫人，跟路易士是至亲，在宫廷中很有势力，请求改姓的事由路易士负责就是了。听到王上，宫廷，特·埃斯巴侯爵夫人这些字儿，吕西安好比看见一连串美丽的烟火，觉得大有改姓的必要。

“亲爱的孩子，”路易士带着又温柔又打趣的口吻说，“事情早一天做，公众就早一天承认。”

她把社会的阶层一一揭开，叫诗人明白这个巧妙的主意可以使他平空跳过多少等级。吕西安听着她的劝告，立刻改变思想，不再相信一七九三年代的虚幻的平等；对于名位的饥渴本来被大卫用冷静的理智消解了，如今受到路易士的煽动，她说只有高等社会才是他活动的天地。愤

懑不平的进步党人内心深处变了保王党。吕西安咬着荣华富贵的禁果，发誓要送一个胜利的花冠给他的王后，哪怕是染着鲜血的花冠，他也要弄到手，任何代价在所不惜。他要证明他的勇敢，说出眼前的痛苦。至此为止他瞒着路易士；年轻人初次恋爱都莫名其妙的怕羞，不敢炫耀自己崇高的品质，但愿不露出真正的精神面目就得到情人赏识。此刻他说出如何受贫穷压迫，自己如何高傲的忍受，提到在大卫那儿的工作，深夜的用功。这股青春的热诚使特·巴日东太太想起二十六岁的上校，眼神愈来愈柔和。吕西安看出他的尊贵的情人动了心，便抓着她的手（她也让他拿着），凭着诗人的，青年的，情人的冲动亲吻。路易士甚至允许药剂师的儿子把颤动的嘴唇贴在她的脑门上。

她从迷惘中醒来，说道："孩子！孩子！给人撞见了，我要闹笑话了。"

那天晚上，特·巴日东太太的思想把她所谓吕西安的成见摧毁了不少。据她说来，天才是没有父母，没有兄弟，没有姊妹的；他们要建立伟大的事业，表面上不能不自私，为了他们的成就不能不牺牲一切。家属开始不免被巨人式的头脑蚕食，因为要帮助一股被压迫的力量奋斗而作种种牺牲，可是后来分享胜利的果实的时候，得到的报酬比付出的代价不知要超过多少倍。天才只向自己负责；手段只能由他决定，因为目的只有他一个人知道；他超于法律之上，他的使命是重订法律；能控制时代的人，什么都可以取为己有，什么都可以拿去冒险，因为一切都是属于他的。路易士举出许多名人的少年时代作例子：裴那·特·巴利西，路易十一，福克斯，拿破仑，哥伦布，凯撒，以及一切有名的冒险家，开始都债台高筑或者潦倒不堪，被人误解，当做疯子，败子，品行不端的父兄，后来却为一家，一国增光，甚至为全人类增光。

这些议论正好迎合吕西安隐藏的邪念，进一步败坏他的心术。在强烈的欲望鼓动之下，他认为不择手段是理所当然的。不能成功不是对社会犯了大不敬的罪恶吗？失败的人不是等于把世俗的美德全部推翻吗？而那些美德正是社会的支柱，社会唾弃的便是坐在废墟上的玛里于斯[33]。吕西安不知道他所处的地位一方面是沉沦堕落，一方面是天才的胜利，他只管望着先知们逗留过的西乃山，没有看见山下的死海和峨摩拉的丑恶的尸体[34]。

诗人的思想感情被路易士从内地生活的襁褓中完全解放出来，他竟想试探特·巴日东太太，看自己是否能征服这个高贵的俘虏，不至于遭到拒绝，下不了台。最近宣布的诗歌晚会正好给他作这个尝试。他的爱情中间有野心羼入。他动了情，同时也想往上高升；这股双重的欲望，在既要满足感情，又要摆脱贫穷的青年身上，也是自然的。今日之下，社会把所有的孩子请去赴同一个宴会，叫他们年纪轻轻就有野心。社会使青年失去妩媚，作着自私的打算，破坏他们仁厚的心地。我们美妙的理想但愿情形不是这样，无奈事实往往破坏我们一厢情愿的幻景，叫人除了十九世纪的青年以外没法写出另外一种青年。吕西安还觉得自己的计划用意高尚，表示他对大卫友情深厚呢。

吕西安动笔比说话大胆，便写了一封长信给他的路易士。十二张信纸誊了三遍，叙述他父亲的才气，落空的希望，使他受尽折磨的贫穷。他把心爱的妹子写成天使，大卫·赛夏写成未来的居维埃，目前不但是吕西安的朋友，而且是他的兄长，他的父亲。如果他不要求路易士对待大卫像对待他一样，他就不配受路易士的爱，——不配受他生平第一次的光荣。他宁可放弃一切，不能辜负大卫，他要大卫亲眼看见他成功。在那种疯狂的信里，年轻人往往用自杀来威吓，关于良心问题发表许多幼稚的议论，搬出高尚的心灵的荒谬的逻辑；长篇累牍的废话说得怪有意思，还穿插一些天真的倾诉，在写的人是无心流露而女人看了最喜欢的。吕西安把信交给女佣人，到印刷所去改校样，分派工作，打发一些零星杂务，对大卫只字不提。年轻人只有在童心未失的时候，才会这样稳重。说不定吕西安也怕大卫的不客气的批评，或者怕大卫目光犀利，窥破他的心事。念过希尼埃的作品，吕西安听到大卫埋怨，好像伤口被医生的手碰到了，他的秘密方始从心中浮到嘴边。

现在你们不难体会，吕西安从安古兰末走回乌莫，脑子里有些什么思想。那位高贵的太太要生气吗？会接待大卫吗？野心家不至于被撵出来，缩回乌莫的阁楼上去吧？不曾亲吻路易士的额角以前，吕西安还能估计一个王后和她宠臣的距离，现在可想不到他花了五个月才走完的路程，大卫不可能在一霎眼之间跨过。他不知道贵族排斥小百姓的禁令多么严格，特·巴日东太太再要敢触犯一次，非下台不可；路易士自甘堕落的罪名势必坐实，不能再在安古兰末住下去，本阶级的人对她都要远而

避之，像中世纪的人躲避麻疯病人一样。娜依斯要是失节的话，上层的贵族阶级，甚至连教会在内，都会替她辩护；和下等人往来可是罪大恶极，永远不能赦免；因为当权的人犯错误，可以得到大家原谅，下台以后就要受到谴责。而接待大卫不是等于自动逊位吗？吕西安即使看不见这方面的问题，他的贵族的本能也预感到另外一些困难，使他心里发慌。高尚的思想感情不一定产生高尚的举止。拉辛的风度固然不亚于身份极高的朝臣，高乃依却很像一个牛贩子。笛卡儿长得像老实的荷兰商人。孟德斯鸠肩上扛着铁耙，头上戴着睡帽，到拉·勃兰特去访问的外客往往以为他是粗俗的园丁。上流社会的风度是出身高贵的人的天赋，从吃奶的时候起就开始吸收，或者从血统带来的一门学问，否则就得靠教育培养，还需要某些偶然的因素帮忙，例如漂亮的外表，清秀的面目，特殊的音色。这些重要的小节在大卫身上完全没有，而他的朋友生来就具备。吕西安承继母系的贵族血统，连一双脚也是法兰克人的高脚背，不比大卫长的是韦尔希人的平脚背[35]，体格像他掌车的父亲。吕西安仿佛已经听到众人对大卫的讪笑，看见特·巴日东太太忍俊不禁的表情。总之，他虽不完全觉得他的好朋友丢他的脸，至少下着决心，以后不再凭冲动行事，先要经过一番考虑了。

因此，在充满诗意和友爱的时间以后，两个朋友念过作品，在一个新的太阳照耀之下看到另外一个文学天地以后，吕西安想起处世的手段和实际的利益来了。回到乌莫，他已经瞥见上流社会的无情的规律，后悔不该写那封信，恨不得收回才好。他完全体会到，交上好运对个人的抱负有怎样的帮助；他在猎取功名的阶梯上已经跨了第一步，再要退回来牺牲太大了。然后他又想起他的朴素安静的生活，高尚的感情；天才横溢的大卫多么慷慨的帮助他，必要时连为他献出生命都愿意；母亲受了屈辱仍旧那么高贵，认为儿子不但聪明，而且天性仁厚；乐天安命的妹子多么可爱，她的童年多么纯洁，良心上不曾有过斑点；他自己的希望也不曾受过狂风吹打；这些情形，他都回想起来。于是他觉得，用自己的成绩冲破贵族或者布尔乔亚的封锁，比靠一个女人的宠爱发迹更有面子。他的天才早晚会光芒四射，像那些征服社会的前辈一样；那个时候自然有女人爱他！拿破仑的榜样使多少平凡的人狂妄自大，成为十九世纪的致命伤；吕西安也想起拿破仑，丢开了钻营的念头，还为此责备自己。吕西安就是这样的性格，从恶到善，从善到恶，转变得一样容

易。他不像学者那样爱好自己的小天地；一个月来看到铺子的绿地黄字的招牌，写着：

夏同药房——卜斯丹新记

好像对他是种耻辱。父亲的姓写在一个车马必经之处，他觉得刺眼。那天晚上要到菩里欧去，在上城最时髦的青年中间挽着特·巴日东太太露面的时候，跨过他家里的难看的铁栅门，他更抱怨这所屋子同他的好运气太不相称。

他从过弄走进小院子，一路想："爱上了特·巴日东太太，不久也许就能得手，偏偏住在这耗子窠里！"院子里靠墙放着几捆煮过的药草，学徒在洗刷配药间的锅子，卜斯丹先生系着围身，捧着一个曲颈瓶察看瓶里的药水，一边瞅着铺子，看药看得专心的时候，便耸起耳朵留意门铃。从院子到后面的破屋子，到处是一股甘菊，薄荷，和煮过的草药味儿。后院的住屋要从笔直的楼梯走上去，扶手只有两根绳子，俗语叫做磨坊梯子。假三层上只有一间卧房，便是吕西安住的。

卜斯丹先生是个标准的内地老板，他招呼吕西安道："老弟，你好。身体怎么样？我才把植物糖水做了一次实验，我的问题只有你父亲能解决，他这个人真了不起！要是我知道他治痛风症的秘方，咱们俩今天还不高车大马，阔得很吗？"

又蠢又忠厚的药剂师每星期都要向吕西安提到他父亲不肯泄露秘方的话，叫吕西安听了刺心。

吕西安很简单的回答："的确倒楣。"老实的卜斯丹对师母和她的儿女帮过好几次忙，吕西安常常感激他，近来却觉得父亲的学生俗不可耐。

"你怎么啦？"卜斯丹说着，把瓶子放在实验桌上。

"可有我的信吗？"

"有一封，像香膏一样好闻！就在账台上，我的写字架[36]旁边。"

特·巴日东太太的信同药房的瓶儿罐儿放在一起，还了得！吕西安赶紧冲进铺子。

一扇半开的窗子里传出一个好听的声音，温柔的叫着：“吕西安，快些儿！饭菜等了你一个钟点，快凉了。”可是吕西安没有听见。

卜斯丹抬起头来说：“小姐，你哥哥魂都没有了。”

这单身汉像一个小酒桶，被画家一时高兴描上了一张皮色通红的大麻脸。他望着夏娃装出又恭敬又讨好的神气，说明他很有意思娶老东家的女儿，只是没法叫利益和爱情在心中停止打架。吕西安走过他身边，他把平日堆着笑脸常说的话又说了一遍：“好漂亮啊，你妹妹！你也不错！只要经过你爸爸的手，没有一样不出色！”

夏娃个子高大，深色皮肤，黑头发，蓝眼睛。看上去性格刚强，其实她温柔和顺，待人非常热心。大卫准是看中她的率直，天真，心平气和的过着刻苦耐劳的生活，端庄稳重，从来没人说过她一句坏话。从第一次见面起，两人之间就有一股隐藏而纯朴的感情，纯粹是德国式的，既没有骚动的表现，也不急于吐露真情。各人只是暗中想念，仿佛有个妒忌的丈夫会对他们的感情生气。两人都瞒着吕西安，也许认为他们相爱会损害吕西安。大卫唯恐夏娃不喜欢他；夏娃因为家境清苦，特别羞怯。真正的女工可能胆子很大，有教养的落难的姑娘只会适应她悲惨的命运。夏娃表面上谦虚，骨子里高傲，不愿追求一个公认为有钱的人的儿子。那时地产正在涨价，熟悉行市的人估计玛撒克的庄园值到八万法郎以上，老赛夏可能候着机会买进的田地还不算在内，他手头积蓄不少，年年丰收，出产都是高价脱手的。或许只有大卫一个人对老子的家业一无所知。在他看来，玛撒克不过是一八一○年上花一万五六买下的一所破房子，每年他只在收割的季节去一回，让父亲带着在葡萄园里溜达，一路夸他的收成；大卫从来没看见收获的东西，也不放在心上。生活孤独的学者往往夸大感情方面的阻碍，因而感情愈加扩张；这等人的爱情需要对方鼓励才行；因为大卫心目中的夏娃比小职员心目中的贵夫人还要尊严。印刷商在他偶像身边心慌意乱，手足无措；他急急忙忙赶到，又急急忙忙离开，热情非但不表示出来，反而竭力抑制。他往往在晚上想出理由，要和吕西安商量事情，从桑树广场穿过巴莱门赶往乌

莫；到了绿漆的铁栅门口，忽然又退回来，怕时间太晚，或者怕夏娃睡了，嫌他冒失。虽然这股强烈的爱只在小事情上透露，夏娃却心里明白；看见大卫的眼神，说话，举动，对她十分尊敬，她也很得意，可并不骄傲；而印刷商最动人的地方还是在于他盲目的崇拜吕西安；讨好夏娃最有效的办法，被他想出来了。这种爱情自有一些无声无息的乐趣，不同于骚乱紧张的热情，正如田野的花不同于园庭中富丽堂皇的花。温柔微妙的眼神好比浮在水上的蓝色的睡莲，飘忽的表情赛过野蔷薇的淡淡的清香；凄凉的情调同丝绒般的苔藓一样柔和；那是两颗高尚的心灵在一块富饶，肥沃，不会变质的土地上开出来的花。夏娃屡次体会到，在大卫软弱的外表之下，藏着一股力。凡是大卫不敢表达的情意，夏娃都很感激，所以只消一件小小的事故就能使他们俩的心进一步接近。

吕西安上楼，夏娃已经把门打开了。他和妹妹一句话不说就坐下。交叉的木架子撑着一张小桌，没有台布，摆着他的刀叉。可怜的小家庭只有三份银制的餐具，夏娃都给心爱的哥哥用了。

她从灶上拿下一盘菜，端上桌子，用铁板把灶火压熄了，说道："你看什么啊？"

吕西安不回答。夏娃又端出一只小碟子，有模有样的铺着葡萄叶，还有一小碗满满的奶油，一齐放在桌上。

"喂，吕西安，我给你弄了草莓来啦。"

吕西安只顾聚精会神看信，不曾听见。夏娃过来坐在他身边，一句嘀咕都没有；妹子对哥哥感情太好了，哥哥越对她随便，她越快活。

她看见吕西安眼中亮晶晶的含着眼泪，便说："怎么啦？"

"没有什么，夏娃，没有什么，"吕西安搂着妹子的腰把她拉到身边，亲她的额角，头发，脖子，冲动得厉害。

"你有事瞒我呢。"

"告诉你，她真的爱我！"

可怜的妹妹红着脸，带着埋怨的口气说：“我知道你不是拥抱我。”

“我们都要快活了，”吕西安说着，把一大匙一大匙的汤往嘴里送。

“我们？”夏娃问。她也有大卫那样的预感，便补上一句：“你不会像以前那样爱我们了！”

“你不是了解我的吗？怎么有这个想法呢？”

夏娃握了握哥哥的手，撤去空盆和棕色陶器的汤钵，端上她做的菜。吕西安顾不得吃，又拿着特·巴日东太太的信看起来。识趣的夏娃尊重哥哥，并不要求看信；他要愿意让妹子过目，她就得等着；要是不愿意，也不能强求。所以她等着。来信是这样写的

朋友，我怎会不帮助你研究学问的同道，像帮助你一样呢？在我看来，有才能的人都有同等权利。可是你不知道我周围的人的偏见。我们没法叫无知的贵族承认思想的高贵。倘若我的声望不能强迫他们接受大卫·赛夏先生，我愿意把他们为你牺牲，像古时候用牛羊祭神一样。不过，亲爱的朋友，你不见得要我同一个在思想或态度举动方面，可能使我不喜欢的人来往吧？你过分赞美我，足见一个人多么容易被友谊蒙蔽！我对你的要求提出一个条件，你不至于见怪吗？我要见见你的朋友，鉴定一下，为了你的前途我要亲自判断你是否看错了人。亲爱的诗人，既然我要像慈母一般照应你，这个做法不是我对你应尽的责任吗？

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

吕西安不知道上流社会的人有本领从是说到否，从否说到是。他觉得那封信是他的胜利。大卫可以到特·巴日东太太家里去，显露他天才的光辉了。吕西安看到事情顺利，自以为有了压倒众人的优势，不由得心神陶醉，得意洋洋，脸上反映出各式各样的希望，让妹子看着叫好，说他美极了。

她说：“她要是个聪明人，怎么能不爱你呢！今晚她心里不见得会好过，所有的女人都要向你卖俏。你念起《圣·约翰在巴德摩斯》来，一定漂亮极了！我恨不得变做耗子，钻到那儿去看你！来吧，你的衣服我放在妈妈屋里了。”

妈妈的房间虽然寒素，还过得去。胡桃木的床上挂着白帐子，床前铺一方薄薄的绿地毯。木头面子的五斗柜，上面装着镜子。另外还有几把胡桃木的靠椅。壁炉架上的座钟叫人想起他们从前优裕的生活。窗上

挂着白窗帘。壁上糊着暗花的灰色纸。地砖上过颜色，夏娃擦得很干净。中央一张独脚圆桌，放一个描金玫瑰花形的红盘，盘里摆三只茶杯，一只糖缸，都是利摩日的瓷器。夏娃睡在隔壁一个小房间里，只有一张小床，一只旧沙发，临窗一张女红台。房间小得像水手的房舱，只能经常开着玻璃门让空气流通。虽然处处地方显出境况艰难，却有一股勤劳朴素的气息。凡是认识那娘儿三个的人，都觉得室内的景象非常和谐，动人。

吕西安正在扣领带，听见小院子里响起大卫的脚步声；不一会印刷商进门了，动作和神气都说明他是性急慌忙赶来的。

野心勃勃的吕西安叫道："喂！大卫，事情成功了！她真爱我！你可以去了。"

"不，"印刷商局促不安的说，"我专诚来谢谢你的友谊，我为此郑重考虑了一番。吕西安，我的身份早已确定。我是大卫·赛夏，领着王家执照在安古兰末开印刷所，墙上的招贴下面都有我的名字。在贵族看来，我是一个手艺人，说得好听些是商人，在靠近桑树广场的菩里欧街上有个铺子。我还没有格莱的家财，也没有台北兰的声望；便是这两种势力[37]，贵族还不肯承认呢。并且有了财产或者名气还不够，还要懂得绅士的规矩，有绅士的气派；在这一点上我同意贵族的意见。我凭什么一步登天呢？我不但要受贵族耻笑，也要受布尔乔亚耻笑。你啊，你处的地位不同。做印刷所的监工对你并没有束缚。你做工是为了求上进，学一些必要的知识，你可以用你的前程解释你眼前的职业。你以后尽可干别的事儿，读法律啊学外交啊，进衙门啊。反正你没有归入门类，贴上标签。你利用你的自由之身吧，你一个人向前，去追求功名吧！所有的乐趣，哪怕是满足虚荣的乐趣，你尽管高高兴兴的享受。但愿你快乐，我看到你成功就心中得意，你是我的化身。的确，你经历的生活，我都能够领会。宴会，应酬，交际场中的光彩，钻门路，找捷径，都是你的事儿。生意人的朴素勤恳的生活，长时期的研究学问，那是我的事儿。将来你是我们的贵族，"大卫说着望了望夏娃。"你身子摇晃的时候，我伸出胳膊来扶你。你要是受了欺骗，可以躲到我们心中来，我们有的是永远不变的爱。人家的照拂，恩惠，好意，分在两个人身上可不容易持久；咱们会互相妨碍；还是你一个人上前吧，必要的时候再拉我一把。

我对你非但不嫉妒，还愿意为你牺牲。你因为不肯丢掉我，不肯否认我是你朋友，竟然冒着危险，不怕失掉你的靠山，也许还是你的情人；这桩多伟大的小事使我跟你，吕西安，就算过去还不曾像兄弟一般，这一下也成了生死之交。你用不着好像沾了便宜而良心不安，有什么顾虑。我就赞成两弟兄分家，长兄独得大份的办法。即使你日后使我受到烦恼，谁敢说我不是永远欠着你的情分呢？”说到这两句，大卫怯生生的望着夏娃，夏娃噙着眼泪，完全了解他的意思。大卫还说出一番话来，叫吕西安听着诧异：“并且你长的一表人材，身腰多美，打扮起来多像样，穿着你的黄钮扣的蓝衣服，简简单单的南京缎裤子，活脱是个绅士；换了我，在那些人中间我像个工人，又窘，又僵，不是说些傻话，便是一句话都说不上来。你为了迁就大家对门第的偏见，不妨改用你母亲的姓，称为吕西安·特·吕庞泼莱；我永远是大卫·赛夏。在你来往的那个社会里，一切都对你有利，对我不利。你生来是交际场中的红人。女人见了你这张天使般的脸准定喜欢，夏娃，你说是不是？”

吕西安扑过去拥抱大卫。这番谦让替他把许多疑虑和困难一齐解决了。大卫从友谊出发所想到的，和吕西安从野心出发想到的完全一样，他对大卫怎么能不加倍亲热呢？野心家和情人觉得前途平坦了，自然流露出青年和朋友的感情。精神奋发，所有的心弦一齐振动，发出丰满的声音：这是人生少有的境界。不幸心胸高尚的人的明智，使吕西安唯我独尊的倾向越发加强。我们多多少少全有路易十四那种“朕即国家”的想法。母亲和妹子的爱集中在他一人身上，大卫对他爱护备至，他也看惯三个人为他暗中努力，不禁养成一种少爷习气，产生自我中心的思想，侵蚀他高尚的品质；特·巴日东太太还迎合他的自私，怂恿他忘记父母，妹子和大卫的情分。当时他还没有到这一步，可是等他把野心的范围在四周扩大起来，谁敢担保他不至于迫于形势，为了保持地位而只想着自己呢？

彼此激动了一番以后，大卫提醒吕西安，他那首题作《圣·约翰在巴德摩斯》的诗恐怕圣经气息太重，念给不熟悉寓意诗的人听不大合适。吕西安要同全夏朗德州最不容易讨好的群众见面，也不大放心。大卫劝他把安特莱·特·希尼埃的集子带去，拿稳受欢迎的东西代替不一定受欢迎的东西。吕西安擅长朗诵，必定讨人喜欢；不念自己的作品还显得谦

虚，对他有好处。他们俩像多数年轻人一样，认为自己的智力和品德，上流人物同样具备，不曾犯过错误的青年既不原谅别人的过失，同时当做别人也有崇高的信仰。我们必须有了丰富的人生经验，才能理会拉斐尔的名言：所谓了解是彼此的程度相等。一般说来，法国领会诗歌的人很少，性灵一下子就被理性抑制，不能悠然神往，冒出圣洁的眼泪；也没有人肯费心去体味崇高的意境，发掘无穷的天地。浮华社会的无知同冷淡，在吕西安是第一次领教。他先往大卫家拿诗集。

等到只剩下两个情人的时候，大卫觉得生平从来没有这样局促过。他心慌得厉害，既要人称赞，又怕人称赞，竟想溜之大吉，原来怕羞的人也有欲迎故拒的心理！可怜的情人唯恐说出话来好像要人感激，一开口就犯嫌疑，只能不声不响，神气像罪犯。这种老实人的苦恼，夏娃完全理解，她很欣赏大卫的静默。大卫抓着帽子团来团去预备动身了，夏娃笑着说：

“大卫先生，既然你不上特·巴日东太太家，咱们不妨一块儿消磨黄昏。天气很好，你愿意到夏朗德河边去散散步吗？咱们可以谈谈吕西安。”

大卫恨不得扑在这个妙人儿脚下。夏娃的声调给了他意想不到的酬报；温柔的语气打开了僵局，她的提议不仅有赞美的意思，也是第一次表示她的情意。

大卫做了一个手势，夏娃接着说：“请你在外面等一下，让我换衣服。”

大卫从来不会唱歌，出门的当口居然咿咿唔唔的哼起来；忠厚的卜斯丹听着奇怪，不禁对夏娃和印刷商的关系大起疑心。

[1] 十八个人中只有卡那利斯是巴尔扎克的假想人物，《人间喜剧》中经常出现的一个角色。

[2] 法国古地区名，首府便是安古兰末。

[3] 指封建时代下级贵族以纳贡与效忠为条件获得的土地，只要履行义务，可以永远使用。

[4] 一二五○年法王圣·路易（路易九世）率十字军东征，在埃及战败被俘。

[5] 尼古拉·罗士（1745-1819）是个颇有声名的音乐家。

[6] 欧洲封建时代的纹章也是一种专门学问，描写图样有一套术语，故此处原文全用斜体字。译文只求意义清楚，给读者一个形象。

[7] 上二下一指按排鹿头的地位，上面两个并列，下面单独一个；下文说的上一下二是上面单独一个，下面二个并列。

[8] 一八一五年九月白色恐怖时期被复辟政府枪决的两个军人。

[9] 法国阿兰戈的小说《伊普西蒲埃》，以文体浮夸，文字不通，见笑当时。英国小说家兼戏剧家留伊斯的《阿那公达》也是没有价值的作品

[10] 拉华兰德伯爵忠于拿破仑，一八一五年被判死刑。终于越狱逃往国外。

[11] 希腊塞萨利地区的雅尼那总督阿利（1741-1822），原是土匪出身，出名的阴险残暴。

[12] 英国埃斯忒·斯丹诺普夫人（1776-1839），是个性情乖戾，行为怪僻的女冒险家，一八一○年后定居近东黎巴嫩。

[13] 一八二○年时西班牙的巴塞罗那流行黄热病，成为大疫。

[14] 指埃及总督美黑美特-阿利一八一一年屠杀埃及警卫军一事。

[15] 两人都是反对大革命，拥护王权的极右派。

[16] 当时法国间接税总署的署长。

[17] 法国法律上虽无明文规定，一般人都把姓氏之间的“特”字“杜”字当作贵族或旧世家的标识。

[18] 德国西部威斯特发里亚的首都。当时威斯特发里亚的国王便是拿破仑的兄弟奚罗姆。

[19] 法国十七世纪有名的文学沙龙，由特·朗蒲依埃侯爵夫人主持。

[20] 法国史上有名的保王党报纸。

[21] 百合花是法国王朝的徽号。浪漫派文学家绝大多数是保王党。

[22] 夏朵勃里昂这句话是一八二○年说的，雨果十八岁，夏朵勃里昂五十二岁。

[23] 英国诗人查忒吞（1752-1770），十二岁上写的讽刺诗已有传世价值，以贫穷潦倒于十八岁时服毒自杀。

[24] 古希伯来人的骂人话，见《新约·马太福音》第五章二二节。

[25] 法国古金币，值二十四法郎。

[26] 法国王室波旁家的旁系亲属。

[27] 莫里哀的父亲是家具商；卢梭和菩玛希的父亲是钟表匠；狄德罗的父亲是铸刀匠。

[28] 纸牌戏的一种，桥牌的前身。

[29] 用骰子和跳棋玩的一种游戏。

[30] 蓟鸟（以蓟草为食科的鸟）在法文中叫做“夏同纳莱”；吕西安姓夏同，原义为蓟草，是一种开淡紫花的多年生草。夏同纳莱前半与夏同相同，又可作小夏同解。

[31] 约翰-巴蒂斯德·卢梭（1671-1741），是法国抒情诗人。

[32] 法国女作家斯塔埃夫人（1766-1817）写的小说《高丽纳》，反映她和朋雅明·公斯当的爱情，作者借女主人公高丽纳表现自己的思想感情。

[33] 公元前二世纪至一世纪时罗马将军，做到执政，被政敌放逐国外，追捕的人看见他坐在迦太基的废墟上叹息。后世以此为英雄末路的比喻。

[34] 西乃山是摩西看见耶和华显形的地方，见《旧约·出埃及记》。阿拉伯半岛上的古城峨摩拉，以人民作恶多端，被耶和华用天火毁灭。作者引用这两个典故作上面两句的比喻，谓吕西安向往天才的荣誉，看不见脚下的万丈深渊。

[35] 韦尔希是德国人轻视外国人和一切外国事物的用语。相传法国的贵族是法兰克族的后代，平民是高卢人的后代。弓起的脚背被认为贵族血统的标识。

[36] 面子倾斜的木架子，放在桌上写字用的。

[37] 格莱是大银行家，台北兰是名医，都是《人间喜剧》中的假想人物。

三 客厅里的夜晚，河边的夜晚

吕西安由于性格关系，对第一个印象特别敏感，那天晚上便是极小的事情都对他很有作用。像没有经验的情人一样，他老早就去了；路易士还没进客厅，只有特·巴日东先生一个人在那里。爱一个有夫之妇需要在小地方用卑躬屈节的代价换取快乐，女人也凭这一点来估计她操纵情人的力量。这些手法，吕西安已经开始学习，只是还不曾和特·巴日东先生单独照面。

那位绅士思想狭窄，头脑空虚，浑浑噩噩的守着他的小天地：一方面是个与人无害的脓包而还算懂事，一方面愚蠢高傲，什么都不愿意受人家的，也什么都不愿意回敬人家。他一心一意想着待人接物的义务，竭力要讨人喜欢，唯一的语言是挂着舞女一般的笑脸。心中高兴也罢，不高兴也罢，始终是那副笑容。听到好消息是微笑，听到坏消息也微笑。特·巴日东先生另外加上一些表情，使他的笑容到处用得上。如果赞成的意思非直接表示不可，他便很殷勤的笑出声来，加强笑容的意义，直要迫不得已才肯开一声口。他只怕单独见客，扰乱他死水般的生活，逼他在一大片空白的脑子里找出些东西来。他多半用小时候的习惯来解救；他自言自语，告诉你一些生活琐事，说他需要什么，有什么琐琐碎碎的感觉，他认为这些感觉就近乎思想。他不谈天气好坏，不像普通的俗物用一套滥调来应付，他只谈他的私事。比如说："我怕特·巴日东太太扫兴，中午吃了她最喜欢的小牛肉，肚子胀得要命。我明明知道，却老是不由自主！你说是什么道理？"或者说："我要打铃叫人送一杯糖水来，你要不要也来一杯？"再不然："我明儿要骑马出门，去拜访岳父。"这些简短的话毫无讨论的余地，听的人只能回答一声是或否，话谈不下去了。于是特·巴日东先生朝西扬起鼻子，像气喘的老哈叭狗，要求客人帮忙；他向你睁着一双长着白翳的大眼睛，仿佛问："你说的是？……"凡是只谈自己的讨厌家伙，最配他脾胃，他们说话，他洗耳恭听，又诚恳又体贴，使安古兰末的一些话匣子对他十分重视，认为特·巴日东先生胸有城府，聪明得很，大家一向错看了他。那批家伙逢到没有听众的时候就来找他，把他们的故事或者大道理从头讲到尾，知道主人准会笑嘻嘻的表示赞许。特·巴日东太太的客厅经常高朋满座，特·巴日东

先生待在那儿挺舒服。他管着零星琐事，留心观看，有人进来，他笑脸相迎，陪到太太跟前；有人动身，他起来相送，满面堆笑和客人告别。等到场面热闹，个个人都安顿好了，心情愉快的哑巴便挺着两条长腿像仙鹤般站着，似乎在听人谈论政治，或者在客人背后揣摩一副牌，其实他什么牌都不懂，看着莫名其妙；再不然他吸着鼻烟踱来踱去，帮助消化。阿娜依斯是他生命中最光彩的一面，从她那儿不知得了多少乐趣。太太招待宾客，特·巴日东先生靠在沙发上暗暗赞赏，先是他用不着开口了，而且喜欢听太太说话，揣摩其中的妙处，往往过了好久才恍然大悟，透出一丝会心的笑意，好比陷在地下的炮弹忽然炸起来。他对妻子敬重到崇拜的地步。一个人有个崇拜的对象，生活不就幸福了吗？阿娜依斯觉得丈夫脾气和善，像小孩儿，巴不得受人指挥；她聪明厚道，绝不因此滥用威权。她照料丈夫赛过照料一件大衣，把他收拾干净，洗刷，保藏，调理周到；特·巴日东先生受着调理，洗刷，照顾，对妻子养成了像狗对主人一样的感情。惠而不费的给人一点快乐真是太容易了！特·巴日东太太叫人把饭菜弄得很精致，知道丈夫除了讲究吃喝，没有别的乐趣。她可怜丈夫，对他从来没有一句怨言；她为了高傲，一声不出，有些人不了解，只道丈夫有什么大家不知道的美德。并且她把丈夫训练得极有纪律，唯命是听。她说一声："替我去拜访某先生或者某太太，"他立刻照办，好比小兵去站岗。他在太太面前一动不动，摆着立正的姿势。那个时期正在考虑替哑巴活动国会议员。吕西安在这户人家出入不久，还不曾揭开幕来看清这个难以想象的角色。特·巴日东先生埋在大沙发中，无所不见无所不知的神气，一声不响的尊严，在吕西安看来简直威严得不得了。富于幻想的人最会夸张，或者以为样样东西都有灵性；吕西安非但不把特·巴日东先生看做花岗石的柱子，反而当他是可怕的斯芬克斯[1]，非奉承不可，

"我第一个到了，"吕西安说着，行的礼比别人对这个老头儿更恭敬一些。

"那很自然，"特·巴日东先生回答。

吕西安只道丈夫吃醋，话中带刺，不禁满面通红，假装照镜子。

特·巴日东先生说："你住在乌莫，路远的人总比路近的先到。"

吕西安装着讨好的神气问：“为什么呢？”

特·巴日东先生不动声色，回复了老样子，回答说：“不知道。”

吕西安说：“那是你不愿意想罢了。一个人提得出意见，一定说得出理由。”

“啊！”特·巴日东先生说，“理由！嗳！嗳！……”

吕西安搜索枯肠，想把话接下去。

“特·巴日东太太大概在换衣服吧？”他说了又觉得这话问得无聊，暗暗发急。

“是的，她在换衣服，”丈夫的回答很自然。

吕西安抬起头来瞧着两根凸出的灰色梁木，梁木之间嵌着天花板，想不出话来接下去；他看见挂着旧水晶坠子的小型吊烛台卸去纱罩，插满蜡烛，又不由得害怕。家具上的套子都拿下了，露出大红织锦缎上褪色的花。这些排场说明今晚的局面非同小可。诗人因为穿着靴子，怕装束不合规矩。一张路易十五时代的半圆桌刻着花环的图案，上面供一个日本花瓶；吕西安担着心事，傻支支的走过去瞧花瓶；一忽儿又怕冷淡了丈夫，把他得罪了，决意探探口风，看他有什么嗜好，借此奉承一下。

吕西安回过身来朝特·巴日东先生走去，问道：“先生，你难得出城吗？”

“难得出城。”

两人又无话可说了。特·巴日东先生被吕西安扰乱了安宁，暗暗留心吕西安的举动，像多疑的猫。他们俩互相害怕。

吕西安私下想：“是不是我常常来，引起他疑心？看样子他对我大有反感！”

特·巴日东先生瞧着吕西安走来走去，猜疑的眼神使吕西安十分难

受；幸亏穿着号衣的老当差通报杜·夏德莱先生到了。男爵神态自若的进来，向他的朋友巴日东行了礼，对吕西安略微点点头，那种招呼的方式当时很流行，诗人却觉得他是仗着财势瞧不起人。西克施德·杜·夏德莱的裤子白得耀眼，裤脚上两条带子套着鞋底，把裤子的折缝拉得笔直。他穿着讲究的皮鞋，苏格兰细纱袜子。手眼镜的黑丝带在白背心上飘荡。黑礼服的巴黎款式和巴黎做工特别令人注目。美男子的气派跟他过去的经历完全符合，只是多了一把年纪，滚圆的肚子不容易约束到合乎风流潇洒的标准。因为出过远门，饱经风霜，有股冷酷的神气，头发和鬓脚也已花白，不能不染色了。原来很娇嫩的皮色同去过印度的人一样变成古铜色；举动态度保持自命不凡的功架，叫人看了好笑，可也显出他在帝政时代的一位公主身边当过讨人喜爱的首席秘书。他擎着手眼镜瞧了瞧吕西安的南京缎裤子，靴子，背心，安古兰末做的蓝色礼服，把情敌浑身上下打量了一番，然后冷冷的把手眼镜放进背心口袋，仿佛说："行！"吕西安被税务官的高雅大方压倒了，只想等会在众人面前动了诗兴，神采飞舞的时候吐一口气。刚才他以为特·巴日东对他没有好感而慌张，此刻又感到另外一种痛苦。男爵的财势仿佛全部压在吕西安身上，使他的寒酸相形之下越发难堪。特·巴日东先生只道从此不用说话了，谁知两个对头互相虎视眈眈，一声不出，叫他看了吃惊。幸而他逢到无计可施的时候，还有一句救急的话；当下他认为应当装着忙人的样子，拿出这个法宝来了。

"喂！先生，"他对杜·夏德莱说，"有什么新闻？外边谈论些什么呢？"

税务官不怀好意的回答："新闻？夏同先生是个新闻人物，应该请问他才对。——你可有什么得意之作带来吗？"男爵意气洋洋的问吕西安，同时他觉得一边鬓角上的头发卷儿乱了，整理了一下。

吕西安回答："诗好不好还得请教你呢，你是写诗的老前辈了。"

"噢！我为了应酬写过一些有趣的通俗诗，应景的歌曲，全靠音乐帮忙的罗曼斯[2]，还有写给波那帕脱一个姊妹（忘恩负义的家伙？）[3]的一首书信体的长诗，都不是什么传世之作。"

那时特·巴日东太太出场了，她花了一番心思，打扮得光彩夺目。犹

太式的头巾扣着东方式的搭扣。脖子里很妩媚的围一块薄纱，底下挂一条宝石项链。短袖的印花纱衫露出一双白净美丽的胳膊，戴着一串手镯。这一派舞台式的装束把吕西安迷住了。杜·夏德莱先生对王后说了许多肉麻的恭维话，她笑盈盈的听着，在吕西安面前受人赞美，特别高兴。王后和她宠爱的诗人只交换一个眼风，对税务稽核所所长却礼数周到，不当他亲密的朋友，使他难堪。

请的客人开始上门了。先是主教和副主教，两人都道貌岸然，长相可截然不同：主教又高又瘦，副主教又矮又胖。两人都眼睛很亮，可是主教皮色苍白，副主教满面红光，身体十分健康。他们的手势和动作都很少，态度谨慎，难得开口，令人望而生畏，大家说他们俩智慧极高。

跟着来的是特·乡杜夫妇。这是两个怪物，说出来恐怕不熟悉内地的人不会相信。特·乡杜太太名叫阿美莉，就是想和特·巴日东太太对抗的角色。特·乡杜先生，大家称为斯大尼斯拉，是个过时的年轻人，年纪已经四十五，身段还苗条，脸孔像只筛子。打的领带老是翘起两只狠巴巴的尖角，一只角接近右面的耳朵，一只角往下倾斜，接近钮孔上的勋饰。衣摆强头倔脑的翻在外面，背心领口很大，露出一件鼓起的上浆的衬衫，扣着好几支镶满珠宝的别针。浑身的装束都夸张过分，像漫画上的人物，叫外国人看着好笑。斯大尼斯拉一刻不停的打量自己，很得意的从头看到脚，查点背心上的钮扣，瞧着紧窄的裤子刻画出来的曲线，欣赏自己的大腿，恋恋不舍的眼睛直瞧到靴尖为止。他要不这样自我欣赏的话，便远远的照着屋子里的镜子，看卷好的头发是否牢固；眼睛喜滋滋的向女人们打问号，一个手指插在背心袋里，侧着大半个身子，微微往后仰着；这套卖俏的玩艺儿在贵族圈子里很能叫座，他是他们中间的美男子。开出口来多半是十八世纪的风情话。他靠着这套恶俗的谈吐在女人堆里相当走红，同她们逗笑取乐。近来他对杜·夏德莱先生不大放心。因为狂妄的税官目空一切，引起女人们的好奇心；他假装消沉，对什么都不感兴趣，口气仿佛是一个享受过度而百无聊赖的苏丹；这些表现大有刺激作用，所以从特·巴日东太太迷上安古兰末的拜仑以后，一般妇女想接近夏德莱的心比他初来的时期更迫切了。阿美莉是白白胖胖的矮个子，头发乌黑，喜欢做作而手段极不高明：她样样夸张，说话高声大气，头上夏天插着成堆的鸟毛，冬天插着鲜花，摇来晃去的摆架子；

她最爱讲话，每句话末了总得哼一阵，因为她闹着气喘病而不肯承认。

农学会会长特·桑多先生，名叫阿斯多弗，皮色鲜红，又高又胖，像一条拖船似的跟着太太到场。太太赛过干瘪的凤尾草，名叫埃丽莎，简称丽丽。这个带点孩子气的名字，同她的性格举动正好相反。她态度庄严，对宗教非常热心，打起牌来脾气挺坏，最会作难人。阿斯多弗被认为第一流的学者。他一窍不通，却翻遍了报纸和前人的著作，把有关糖和酒精的文字详细抄下来，为《农学辞典》写了两个条目。全州的人都以为他在准备一篇讨论新式种植的文章。他每天上午关在书房里，十二年功夫还没写上两页。客人上门，老是撞见他在纸堆中乱翻，寻找一条丢失的注解，或是修笔尖 [4] 。他在书房里的时间就是做些无聊的事消磨的：看上大半天报纸，用小刀雕刻软木塞，在吸墨纸上画奇形怪状的图，翻翻西塞罗的文集，看有什么能够同时事结合起来的句子或者段落；然后到了晚上，想法把谈话引到他预定的题目，说道："西塞罗集子里有一段文字，好像就为今天这件事写的，"接着他背出原文，叫听的人大吃一惊，背后争着说："阿斯多弗真是无所不知！"这桩稀罕事儿在城里到处传扬，替特·桑多先生维持声誉。

这对夫妇之后，来了特·巴尔大先生，他名叫阿特里安，专唱次低音 [5] 的歌曲，在音乐方面自以为了不起。他最得意的是练习音阶；一边唱一边自我赞赏，然后谈论音乐，最后只关心音乐。他为着音乐犯了神经病，只有谈到音乐才有劲，晚会上没有人请他唱歌就苦闷。直要穷嘶极喊，唱了一支歌，他方始精神奋发，趾高气扬，提起脚跟接受恭维，同时还装做谦虚；可是照样往各处人堆里转一转，收集赞美的话；等到所有的话都说完了，他又回到音乐上来，解释刚才那支歌多么难唱，或者捧一阵作曲家。

陪特·巴尔大先生同来的是位水墨画大家，亚历山大·特·布勒皮安先生；他的古怪可笑的作品把朋友们的屋子和本州所有的纪念册都玷污了。他们俩各人搀着朋友的太太。据熟悉内部丑事的人说，这个交换很彻底。夏洛德·特·布勒皮安太太简称洛洛德，约瑟芬·特·巴尔大太太简称斐斐纳；两人对于围巾，滚边，搭配不调和的颜色，同样感到兴趣，一心要学巴黎的时髦，不问正事，家里弄得一团糟。她们穿着精打细算做起来的衣衫，像小孩儿玩的娃娃，身上开着颜色刺目的展览会。两个丈

夫又自命为艺术家，不修边幅，一派内地人的马虎叫人看了好玩。他们穿着破旧的礼服，活像小戏院的跑龙套扮着上流人物去参加婚礼。

在客厅里出现的人中间，有个怪物叫做特·塞农希伯爵，在贵族圈子里称为雅各。他是打猎专家，高傲，古板，紫堂堂的脸色，脾气和善像野猪，多疑像威尼斯人，爱吃醋像摩尔人，跟一个同住的朋友相处极好。那位朋友名叫杜·奥多阿先生，简称法朗西斯。

特·塞农希太太名字叫柴斐莉纳，长得高大漂亮，可是脸上长满红斑，因为肝火很旺，出名的脾气难缠。她仗着腰肢细小，身段苗条，装出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未免做作，可也看得出她有人疼爱，满足她的情欲，对她百依百顺。

法朗西斯相貌还不错，放弃了华朗斯领事的职位和外交界的前程，住到安古兰末来陪柴斐莉纳，一名齐齐纳。卸任的领事替她处理家务，管教孩子，教他们外国文，忠心耿耿的经营特·塞农希夫妇的产业。有过一个很长的时期，安古兰末的贵族圈子，官方人士和布尔乔亚，看着这三个人的家庭那么和睦，都议论纷纷，不以为然；可是日子久了，那三位一体的奇迹越看越难得，越看越可爱，万一杜·奥多阿先生再想结婚，反倒要受批评，说他太不道德了。特·塞农希太太还有一个干女儿作伴，叫做特·拉海小姐，外边看特·塞农希太太对干女儿过分钟爱，觉得事情蹊跷：虽则年代合不上，法朗梭阿士·特·拉海小姐的面貌和法朗西斯·杜·奥多阿长得一般无二。雅各出城打猎，个个人向他打听法朗西斯的近况，他便讲他义务总管的小小的病痛，把朋友的地位放在妻子之上。一个爱吃醋的人会这样糊涂，真是不可思议，连他最知己的朋友也喜欢逗他表现，告诉不知道内幕的人，引为笑谈。杜·奥多阿先生是个爱装腔的哥儿，那套保养身体的办法终于变了撒娇跟胡闹。他关心自己的咳嗽，睡眠，消化，饮食。柴斐莉纳把她的总管弄得娇生惯养；给他穿上棉衣，戴上风帽，叫他吃药，做些精致的饭菜，当他侯爵夫人的小哈叭狗看待；要他吃这样，忌那样；还替他绣背心，领带，手帕，经常把法朗西斯装扮得花花绿绿，好比日本的神像。两人心心相印，从来不曾闹过误会：柴斐莉纳时时刻刻望着法朗西斯，法朗西斯也看着柴斐莉纳的眼色行事。他们俩一同皱眉头，一同微笑，似乎最简单不过的动作也要彼此商量。

安古兰末四周最有钱的地主，大众看了眼红的特·比芒丹侯爵，夫妇俩有四万法朗收入，每年在巴黎过冬；他们从乡下坐着篷车，带着邻居特·拉斯蒂涅男爵和男爵夫人同来，车上还有男爵夫人的姑母和男爵的女儿。两个可爱的姑娘教养极好，虽然家境清寒，朴素的穿扮反而显出天生的美。这批人当然是全场的精华，一进屋子，大家立刻冷冰冰的静下来，尊敬中带着嫉妒，尤其因为特·巴日东太太接待他们的礼数与众不同。内地自有少数几户人家，像他们一样不听闲言闲语，不同外界往来，无声无息的过着隐居生活，保持他们的尊严。众人对特·比芒丹先生和特·拉斯蒂涅先生只用爵位相称；他们的妻子女儿跟安古兰末上层的小圈子也谈不上亲昵：他们的地位已经接近宫廷贵族，绝不有失身份，沾染荒唐的内地习气。

州长和将军最后到场。同来的有个乡绅，就是白天拿养蚕的稿子送往大卫那儿的人。大概他是什么镇长之类，靠一些良田美产抬高了身份，态度衣著却显出他完全不懂得应酬交际：他穿着礼服老大不自在，一双手没处安放，一面讲话一面在人家身边打转，对答的时候先站起来，又坐下去，好像准备替你当什么小差使；他忽而过分巴结，忽而心神不定，忽而一本正经；听到一句笑话，来不及的笑出来，人家和他攀谈，他毕恭毕敬的听着，有时以为受了讽刺，装出一副阴险的神气。那天晚上他想着那部论文，闷得发慌，几次三番提到养蚕；可是特·赛佛拉克先生运气不好，撞着特·巴尔大先生回答他音乐，又撞着特·桑多先生引证西塞罗。晚会过了一半，可怜的镇长好容易遇到一个寡妇杜·勃罗沙太太和她的女儿杜·勃罗沙小姐，谈得很投机。那母女两个在当夜的宾客里头也是挺有意思的人物。总括一句：她们的穷苦跟家世的高贵不相上下。她们竭力讲究衣著，可是遮盖不了寒酸。杜·勃罗沙太太手段笨拙，口口声声夸她身材高大的胖女儿，年纪二十七，说是弹的一手好钢琴。一知道某个单身汉爱好什么，杜·勃罗沙太太马上宣布她女儿也爱好什么。为了要嫁掉她亲爱的加米叶，她在同一个晚上说加米叶喜欢随着军队调动，过流浪生活，又说她喜欢经营田地，过安静的地主生活。娘儿俩故意装做尊严，半和气，半尖酸。遇到这等人物，谁都乐于同情，表示关切，借此抬高自己；能够安慰安慰可怜虫本是一种乐趣；不过听的人也把空口白舌的人情看透了。特·塞佛拉克先生五十九岁，老婆死了，无儿无女；他讲到蚕房的细节，杜·勃罗沙母女俩诚心诚意的听着，赞叹

不置。

母亲说："小女向来爱动物。并且那些奇怪的小动物吐的丝，女人都感到兴趣，所以请你允许我们到宝庄上去，让加米叶见识见识丝是怎么收获的。加米叶聪明极了，不管跟她说什么，她都一听就懂。有一回她把平方反比律也弄清楚了。"

在吕西安朗诵完毕以后，杜·勃罗沙太太和特·赛佛拉克先生的交谈就是用这句夸耀的话结束的。

几个熟客随随便便溜进场子，还有两三个大家子弟，怯生生的，一声不出，衣服穿得像供圣体的宝匣，因为被请来参加隆重的文学晚会，觉得很得意，胆子最大的一个还同特·拉海小姐谈了不少话。所有的女太太一本正经团团坐着，男人站在后面。这批古怪的人物，离奇的服装，涂脂抹粉的脸孔，在吕西安心目中变得十分可怕。他发见所有的目光集中在他身上，不由得心惊肉跳。这个第一次考验实在不容易支持，不管他怎么勇敢，也不管情人怎样壮他的胆，为着他卖弄行礼的风度，拿出全身本领来应酬安古兰末的名流。吕西安本来就局促不安，此刻更有一桩意料之中的难堪事儿，使一个不懂交际手腕的年轻人大为惊慌。他的眼睛耳朵那时特别灵敏，听见路易士，特·巴日东先生，主教，和几个存心讨好女主人的来宾，叫他特·吕庞泼莱先生，而他见了害怕的大多数人都称他夏同先生。他被许多好奇的眼睛打量之下，心虚胆怯，看见人家嘴唇一动就知道是提他的本姓；他猜到大家事先就在批评他，用的又是内地人那种坦率的，近于无礼的话。这一类连续不断而意想不到的暗箭使吕西安越发心绪不宁。他只盼望时间快到，一开始朗诵，身心就有着落，不至于受罪了。无奈雅各还在跟特·比芒丹太太讲他最近一次的行猎；阿特里安和洛尔·特·拉斯蒂涅小姐谈着乐坛上的新明星洛西尼；阿斯多弗背熟了报上描写新式犁的一篇文字，正在告诉男爵。吕西安这可怜的诗人，不知道除了特·巴日东太太，这些人的头脑没有一个能理解诗。所有的客人都缺少刺激，弄错了晚会的性质才赶来的。有些字儿好比江湖艺人的喇叭，铙钹，大鼓，专会吸引群众。美啊，光荣啊，诗歌啊，这一类的字近乎咒语，便是最庸俗的人也会受到迷惑。

客人到齐了，特·巴日东先生受着妻子嘱咐，仿佛教堂的门丁拿棍子

撞击地下的石板一样，不知通知了多少回才叫打扰的人静下来。吕西安坐在一张圆桌前面，靠近特·巴日东太太，心里非常震动。他声音慌慌张张的宣告，为了免得大家失望，他预备念一些新近发现的杰作，是个无名的大诗人写的。虽则安特莱·特·希尼埃的诗集在一八一九年上就印出了，安古兰末还没有一个人听见过作者的名字。个个人以为那声明是特·巴日东太太出的计策，既顾着吕西安的面子，也让听众的情绪松动一些。吕西安先念了《年轻的病人》，听见一阵轻轻的赞美声；又念了《盲人》，那些俗物就觉得作品太长了。吕西安一边朗诵一边感到剧烈的痛苦。那种痛苦，只有杰出的艺术家，或者凭着热情和高度的悟性和艺术家并肩的人，才能完全体会。你要不真诚严肃，全神贯注，休想用声音来表达诗，也休想领会诗。朗诵的人和听众必须密切结合，否则感情不可能像电流一般沟通。双方的心灵不打成一片，诗人就等于一个天使在地狱的诟谇声中唱天国的颂歌。而凡是聪明人，在他的器官特别发展的领域之内，都具有蜗牛般眼观四方的目力，狗一般的嗅觉，田鼠般的耳朵，能看到，感到，听到周围的一切。有人赏识还是无人了解，音乐家和诗人立刻能感觉到，同植物在适宜的气候中复苏，在不适宜的气候中枯萎一样快。当时那般男人只是为奉陪太太而来，来了又忙于谈彼此的私事，唧唧哝哝的声音，由于特殊的音响作用，传到吕西安耳边格外响亮；他还看见有些人张着大嘴打呵欠，对他恶狠狠的露着牙齿。等到他像洪水中的鸽子[6]，想找一个愉快的地方让眼睛停留一下，又发现一些不耐烦的眼神，表示他们只想利用当天的集会和朋友们商量实际问题。除了洛尔·特·拉斯蒂涅，两三个年轻人和主教以外，在场的人没有一个不闷得发慌。真正懂诗的人会把作者诗句中只透露一星半点的东西拿到自己心中去发展。而这般冷冰冰的听众非但对诗人的情绪毫无感受，连他的声调口吻都没听进去。吕西安灰心到极点，一身冷汗把衬衫湿透了。他转身望望路易士，看见她眼神热烈，才鼓足勇气把诗念完；可是诗人的心已经大受伤害。

“你觉得有趣吗，斐斐纳？”干瘪的丽丽问她邻座的朋友，也许丽丽是存心来看什么惊人的表演的。

“还是别问我的好，亲爱的；一听见读文章，我眼皮马上阖拢来了。”

法朗西斯道：“但愿娜依斯不要常常叫我们夜晚听诗。吃过晚饭听朗诵，我要集中精神，妨碍消化。”

柴斐莉纳悄悄的说道：“可怜的猫咪，去喝一杯糖水吧。”

亚历山大道：“念得真好，不过我更喜欢韦斯脱。”

因为韦斯脱在英文中另外有个意思 [7] ，大家认为这话妙不可言。几个爱打牌的女客接着说，念诗的人也该歇歇了。一两对客人趁此溜进小客厅。吕西安不好推却路易士，主教，以及可爱的洛尔·特·拉斯蒂涅的央求，又念了几首讽刺诗；诗中的反革命热情引起了注意，好几个人被激昂的声调鼓动了，虽然不了解意义，也拍起手来。那种人只会受穷嘶极喊的影响，好比老粗的舌头只觉得烈酒才有刺激。吃冰淇淋的时候，柴斐莉纳打发法朗西斯去瞧了瞧诗集，告诉她邻座的阿美莉，说吕西安念的诗原来是印好的。

阿美莉听着很得意，回答说：“那有什么奇怪？特·吕庞泼莱先生在印刷所做工，他印书就好比漂亮女人自己做衣衫。”她说的时候望着洛洛德。

女人们便争相传说：“他的诗是自己印的。”

雅各问道：“那末干么他要称为特·吕庞泼莱先生呢？世家子弟做了手艺就应当改名换姓。”

齐齐纳道：“他不是改了姓吗？不过原来是平民的姓，现在改了母亲的贵族的姓。”

阿斯多弗道：“既然他的诗已经印出来，我们自己会念的。”

这种胡说八道的事情越弄越糊涂，临了杜·夏德莱只得耐着性子向那些无知的客人解释，刚才的开场白并非巧妙的托辞，那些美妙的诗是一个保王党写的，作者的弟弟玛丽-约瑟·希尼埃倒是个革命党。听着这伟大的诗歌感动的只有主教，特·拉斯蒂涅太太和她的两个女儿；除此以外，安古兰末的上层社会都觉得上了当，大不高兴。客厅里隐隐然有一片抱怨的声音，可是吕西安没有听见。内心的音律使他陶醉了，他极力

想表达那音律，眼前的俗物变得和他渺不相关，各人的面貌对他好像隔着一重云雾。他念了那首关于自杀的沉痛的诗，苍茫忧郁的情调纯粹是古风。接着又念了一首，其中有两句：

君诗隽永如甘泉，长日低吟苦不足。

最后朗诵的是一首隽永的牧歌，叫做《奈埃尔》。

特·巴日东太太心情欢畅，独自坐在客厅中央出神，一只手下垂，一只手扶着头，不知不觉把头发卷儿伸直了，眼睛神思恍惚。她生平第一次进入她的理想世界。阿美莉自告奋勇，过来代众人请愿的时候，我们不难想象，特·巴日东太太受到打扰多么不愉快。

阿美莉说："娜依斯，我们存心来听夏同先生的诗，刚才念的是印出来的作品，虽然很好，那些太太们为了乡土观念，更喜欢土产。"

阿斯多弗对税务官说："你不觉得法国语言不宜于做诗吗？我认为西塞罗的散文反而诗意浓得多。"

杜·夏德莱答道："真正的法国诗是轻松有趣的一类，是歌谣。"

阿特里安道："歌谣证明我们的语言音乐性很强。"

柴斐莉纳道："叫娜依斯神魂颠倒的诗，我真想领教一下；可惜她对阿美莉的态度表示她不愿意给我们看样品。"

法朗西斯回答说："娜依斯为她自己着想也应该要他念；只有证明这小子的天才，她的行为才说得过去。"

阿美莉对杜·夏德莱说："你办过外交，还是你去说吧。"

男爵说："那容易得很。"

前任的首席秘书惯会耍这一类花招，他过去撺掇主教。娜依斯碍着主教的情面，只得要吕西安挑一首记熟的诗来念。阿美莉看见杜·夏德莱男爵马到成功，向他脉脉含情的笑了一笑。

"这位男爵真聪明，"她对洛洛德说。

洛洛德想起阿美莉话中带刺，说过女人自己做衣衫的话，便笑着回答：“帝政时代的男爵，你从什么时候起承认的呢？”

吕西安用一般初出校门的青年人想出来的题目，写过一首颂歌给情人，把她比做天上的仙女。满腔的热情使作品显得更美，他自己也更喜欢，觉得只有这一首才能和希尼埃的诗见个高下。他很得意的瞧了瞧特·巴日东太太。报告题目：《献给她》，躲在特·巴日东太太背后，作者的自尊心有了依傍，他昂昂然摆好姿势，预备念他的得意之作了。可是在女人们眼中，娜依斯露了马脚。她平日尽管恃才傲物，瞧不起周围的人，这一下也免不了替吕西安捏一把汗。她忽然态度拘束，眼睛似乎在向人求情，听着一节又一节的诗，她只能低下眼皮，唯恐人家看出她内心的快乐。

献给她

荣耀显赫，只看见万道霞光，

众天使屏息凝神，奏着玉瑟金琴，

在耶和华的宝座之下告禀：

大千世界在祈祷，呻吟；

一个金发的仙童

往往遮起额上的神光，

在天上卸掉银色的翅膀，

向人间缓缓下降。

上帝眼中的慈悲他悉心领会：

穷而无告的天才由他抚慰；

又化作受尽钟爱的女郎，

让老人重温如花似锦的旧梦；

罪人的忏悔他一一登记；

“希望吧！”他对焦急的母亲梦中鼓励；

众人对着苦难声声哀叹，

他怀着欢乐的心情倾听。

这些美丽的使者，我们身边只剩下一个，

私心企慕的大地把他中途留住；

他却嘤嘤啜泣，两眼凄凉而柔和，

　　望着他苍穹之上的乡土。

并非他洁白的前额

使我看出他高贵的出身，

也不是为了他双眸炯炯，

　　也不是为了他品德超凡入圣。

然而那么多的光华眩惑了我的心，

只想和他圣洁的本体交融，

谁知那威严的天使长

　　全身金甲，无隙可乘。

啊！留神！别让我的心

再见首座的天使飞向太空；

黄昏时奇妙的语言

　　不宜他早听！

那时但见他们像曙光一点

穿过夜幕，振翼高飞，

　　回翔于众星之间；

于是那仰窥天象，终宵不寐的水手，

指着他们辉煌的足迹，

当作指路的明灯永永不熄！

“这个哑谜你猜得出吗？”阿美莉做了一个媚眼问杜·夏德莱。

“这一类的诗，我们念完中学的时代多少做过一些，”男爵要充内行，对什么都看得平淡无奇，有心装做很腻烦的样子。“从前我们浸在奥喜安的浓雾里：什么玛维娜啊，芬尔啊，云端里的鬼影啊，战士们披星戴月爬出坟墓啊。诗坛上这些破衣服如今换了耶和华，古琴，天使长的

翅膀，天堂上的服装；用伟大，无穷，寂寞，智慧一类的字儿把那些服装翻新。动起笔来就是湖啊，神的诏示啊，披着基督教外衣的泛神主义，押上冷僻的，好不容易才想出来的韵，拿‘绿玉’和‘吹竽’押韵，‘始祖’和‘菖蒲’押韵。我们的经纬度也改变了：过去我们住北方，现在住东方，不过望上去同样漆黑一团[8]。”

柴斐莉纳道：“诗固然暗晦，爱情倒是表白得再清楚没有。”

法朗西斯道：“天使长的金甲其实不过是一件薄薄的纱衫。”

大家碍着特·巴日东太太的面子，表面上不能不称赞吕西安的颂歌；女太太们因为没有诗人捧她们做天使，气恼得很，装做不胜厌烦的样子站起来，脸上冷冰冰的，咕哝着说：嗯，好，很好，妙极了。

洛洛德吩咐她亲爱的阿特里安：“你要是爱我，就不能恭维作者，也不能恭维他的天使。”说话的神气挺专横，阿特里安只有服从的份儿。

柴斐莉纳对法朗西斯说：“归根结蒂，全是空话，爱情的诗在乎行动。”

斯大尼斯拉眯着眼睛把自己从头到脚检查了一遍，接上来说：“齐齐纳，我心里的话被你说出来了，我可不能形容得像你这样深刻。”

阿美莉对杜·夏德莱说：“我真想叫娜依斯的骄傲收敛一些；她让人捧做天使长，好像她比我们高出一头。她还侮辱我们，招来一个药剂师的儿子，娘是看护病人的，妹子是个女工，他自己也在印刷所干活。”

雅各道：“既然老子卖治虫的药饼，应该叫他儿子先吃[9]。”

斯大尼斯拉有心卖俏，摆着最动人的姿势说：“他是承继他父亲的行业，他给我们喝的就是药水。就算吃药，我也不喜欢这一种。”

一刹那间，每个人说了几句贵族式的刻薄话羞辱吕西安。虔诚的丽丽觉得娜依斯快要干出糊涂事来，趁早点醒她也是一桩功德。那些小心眼儿的人都好像急于要看戏文的结局，恨不得安排一个诡计，作为第二天说笑的资料；外交官法朗西斯决心要把这个荒唐的阴谋策划成功。

青年诗人如果在情人面前受到一句侮辱，是决不肯善罢干休的；前任领事不想同一个年轻人决斗，觉得最好用一样神圣的，没法还手的武器致吕西安的死命。于是他便仿照狡猾的杜·夏德莱逼吕西安念自己作品的办法，走过去和主教谈天，假装同他大人一样对吕西安的颂歌感到兴趣；然后故弄玄虚，说吕西安的母亲是个杰出的女人，而且极其谦虚，儿子写诗的题材都是她供给的。吕西安十分孝顺，最高兴人家称道他母亲的好处。法朗西斯把这个意思印进了主教的脑子，但等谈话之间有个机会，让主教漏出一句法朗西斯意想中的话，伤害吕西安。

法朗西斯和主教走向围着吕西安的小圈子，对吕西安放过不少冷箭的人看着格外留心。可怜的诗人完全不懂交际场中的把戏，只顾望着特·巴日东太太；人家问他一些傻里傻气的话，他也傻里傻气的回答。在场的人的姓名身份，他多半弄不清；也不知同那般妇女谈什么好；她们说的幼稚可笑的话，先就使他脸红耳赤。吕西安觉得自己同这些安古莫阿的贵族隔着十万八千里，只听见他们一忽儿称他夏同先生，一忽儿称他特·吕庞泼莱先生，而他们自己又叫做洛洛德，阿特里安，阿斯多弗，丽丽，斐斐纳。他最窘的是误认丽丽为男人，把粗暴的特·塞农希先生叫做丽丽先生。那宁录截住吕西安的话，说道："什么！吕吕先生？"羞得特·巴日东太太满面通红 [10] 。

特·塞农希低声说："让这个小子到这儿来，还介绍给我们，真是糊涂透了。"

柴斐莉纳问特·比芒丹太太："侯爵夫人，你不觉得夏同先生跟特·刚德-克洛阿先生非常相像吗？"柴斐莉纳故意把话说得很轻而照样听得见。

特·比芒丹太太笑着回答："也许是精神上相像吧。"

特·巴日东太太对侯爵夫人说："仰慕名流倒用不着忌讳。"又望着法朗西斯补上两句："有的女人喜欢平凡庸俗，有的女人喜欢崇高伟大。"

柴斐莉纳没有听懂，她觉得她的领事伟大得很呢。侯爵夫人却站在娜依斯一边，笑起来了。

“先生，你很幸运，”特·比芒丹先生叫了他夏同，又改口称他特·吕庞泼莱，“你从来不会感到无聊。”

洛洛德问道：“你工作很快吗？”神气仿佛问木匠做个匣子是不是要很多时间。

吕西安挨了这一下闷棍，不禁垂头丧气，特·巴日东太太笑着回答：“亲爱的，特·吕庞泼莱先生脑子里的诗意，不比我们院子里的野草。”吕西安听着又抬起头来。

主教对洛洛德道：“太太，高贵的心灵照着上帝的光，我们再尊敬也不嫌过分。诗是圣洁的东西。所谓诗，就是痛苦。你刚才欣赏的作品，不知要花多少更深夜静的时间才写得出来！我们应当对诗人表示敬意，他的生活差不多永远是苦恼的，大概上帝在先知中间给他留着一个席位。”主教拿手按着吕西安的头，又说：“这青年的确是个诗人，你不看见他清秀的脑门上就有命运的烙印吗？”

有人用这样庄严的话庇护吕西安，吕西安很快活，他用柔和的眼神望着主教表示感谢，没料到正直的教士会拿他开刀。特·巴日东太太得意洋洋，瞧着周围的敌人，目光像匕首一般直刺过去，惹得她们愈加气愤。

诗人有心利用主教的金杖打击那些蠢货，回答说：“啊！大人，世界上的俗物既没有您的智慧，也没有您的慈悲。没有人知道我们的痛苦，我们的劳动。工人从矿井里开采黄金，也不像我们在最贫乏的语言中追求我们的意境那末艰苦。假如诗歌的目的在于把我们的思想表达得非常明确，让所有的人都能看到，感到，那末诗人对于人的高下不同的智力就该不断衡量，才能使个个人满足；必须把两种对立的力量，逻辑和感情，藏在最强烈的色彩之下；一个字要包含无数的思想，一个画面要概括整套的哲理；总之，诗句是一些种子，应当在别人心里开花，在每个人的感情刻画出来的沟槽中开花。要表达一切不是先得感受一切吗？而强烈的感受不就是痛苦吗？所以只有在社会和思想的广阔的天地中，千辛万苦跋涉过后，才能产生诗歌。创造一些比真人更真实的人物，的确是不朽的工作，例如理查孙的克拉立萨，希尼埃的加米叶，提巴拉斯的台莉，阿里欧斯托的安日丽葛，但丁的法朗采斯卡，莫里哀的阿赛斯

德，菩玛希的斐迦罗，华尔特·司各特的利蓓卡，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

杜·夏德莱问道：“那末你给我们创造些什么呢？”

吕西安回答：“我不敢自命为天才，预告这样的计划。而且这一类伟大的出品需要长期的社会经验，研究人的情欲和利害关系，我还没有这些准备；不过我正在开始，”他带着牢骚的口吻对周围的人狠狠的瞪了一眼。“头脑需要长期的酝酿……”

法朗西斯插了一句：“你生产的时候一定很辛苦。”

主教说：“你的了不起的母亲会帮助你的。”

这句安排得多巧妙的话，这一下人人渴望的报复，使每一双眼睛放出快乐的光彩，每个人嘴边浮起一副得意的笑容；特·巴日东先生还糊涂透顶，等了一忽笑起来，让他们更加高兴。

特·巴日东太太说：“大人，您这话对我们说来太微妙了些，这些太太们没有了解您的意思。”大家听着马上收起笑容，诧异的望着特·巴日东太太。“在圣经里找灵感的诗人，他的真正的母亲是教会。——特·吕庞泼莱先生，请你念《圣·约翰在巴德摩斯》或者《巴尔泰乍的宴会》，证明罗马始终是维琪尔的伟大的祖先[11]。”

女太太们听见娜依斯说出几个拉丁字，彼此望着笑笑。

初出茅庐的人不管多么勇猛，灰心丧气总是免不了的。吕西安当头挨着一棒，沉到河底，一跺脚又浮上水面，发誓要控制这个社会。他像一条牛中了乱箭，怒不可遏的重新站起来，预备按照路易士的意思朗诵《圣·约翰在巴德摩斯》。多数客人却受着牌桌吸引，回到他们的老习惯中寻快活去了，那种乐趣在诗歌中是得不到的。何况那么多人的自尊心受了伤害，要不消极的轻视本地出品的诗，不拆特·巴日东太太的台，怎么能出尽恶气呢？每个人都好像心中有事：有的同州长讨论区里的一条公路，有的提议晚会的节目应该有些变化，不妨来点儿音乐。安古兰末的上层社会知道自己不懂诗，特别想探听拉斯蒂涅和比芒丹两家对吕西安的看法，当下就有好几个人围在他们身边。遇到重大事故，这两家在

本州的声望是一致公认的；每个人嫉妒他们，同时也巴结他们，大家都防到有朝一日需要他们照应。

常在比芒丹家打猎的雅各问侯爵夫人："我们的诗人和他的诗，你觉得怎么样？"

侯爵夫人笑道："在内地，他的诗也不坏了。并且这样漂亮的诗人无论干什么不会不好的。"

个个人认为这评语精彩之极，拿去到处宣传，还越出侯爵夫人的本意，把话说得很刻薄。

杜·夏德莱被请去替特·巴尔大先生伴奏，《斐迦罗》[12]的大段唱词在巴尔大嘴里变得面目全非。音乐节目开了场，就得听杜·夏德莱唱几支骑士风格的罗曼斯，夏朵勃里昂在帝政时代写的作品。接着姑娘们表演两人合奏的钢琴曲，杜·勃罗沙太太提出这个节目，让她亲爱的加米叶在特·赛佛拉克先生面前显显本领。

特·巴日东太太看大家瞧不起她的诗人，心中有气，就照样回敬，趁他们弹琴唱歌的当口躲往小客厅。主教听见副主教解释，知道刚才一句无心的话竟是尖刻的讽刺，他有心补救，跟在女主人后面，特·拉斯蒂涅小姐受着诗歌吸引，不给母亲发觉，溜进小客厅。路易士挽着吕西安坐在垫子用细针密缝的长沙发上，不给人瞧见也不让人听见，凑着吕西安的耳朵说："亲爱的天使，他们不了解你！可是……

君诗隽永如甘泉，长日低吟苦不足。"

吕西安受到夸奖，安慰了些，暂时忘记了痛苦。

特·巴日东太太抓着他的手紧紧握着，说道："世界上没有廉价的光荣。受苦吧，朋友，受苦吧，一个人受了苦才伟大；你的苦恼是换取不朽的声名的代价。我自己恨不得经过一场战斗，受一番磨练。但愿上帝保佑你，不要过死气沉沉的，没有斗争的生活，使大鹏没有展翅的余地。我羡慕你的痛苦，因为你至少是活着！你可以发挥力量，有胜利的希望！你的斗争一定是轰轰烈烈的。一朝你进入大智大慧的人的国土，别忘了一般薄命的可怜虫。他们的智力在恶浊的气氛中化为乌有，明知

道人生的境界而一辈子没有生活过，目光犀利而一无所见，灵敏的嗅觉只闻到腐烂的花，那时你应当歌咏在丛林深处枯萎的植物，压在蔓藤和贪馋茂密的草木底下，不曾得到阳光的抚爱，没有开花就夭折了！那不是一首伤心惨目的诗吗？不是充满奇思幻想的的题材吗？再不然描写一个生在亚洲或荒漠中的少女，被人带到寒冷的西方，渴望她热爱的太阳，受着寒冷和爱情的折磨，在无人理解的痛苦中死去！这样的作品岂不悲壮？并且也代表许许多多人的生活。”

主教说：“这样你就写出了我们的灵魂对天国的怀念，那是应当在古代出现的诗，我很高兴在《雅歌》中发现这样一个片段。”

洛尔·特·拉斯蒂涅说：“你就来担任这个事业吧。”她表示很天真的相信吕西安的天才。

主教说：“法国缺少一首伟大的宗教诗。我相信，有才能的人只有为宗教服务才能得到光荣和财富。”

“大人，他一定会接受这个使命，”特·巴日东太太用着夸大的语气说。“这种诗歌的意境不是已经像曙光一般在他眼中透露了吗？”

斐斐纳道：“娜依斯太冷淡我们了。她在干什么啊？”

斯大尼斯拉道：“你不听见吗？她在那里说一些没有头没有尾的大话。”

特·拉斯蒂涅太太过来找女儿，准备回去；阿美莉，斐斐纳，阿特里安，法朗西斯，陪着特·拉斯蒂涅太太在小客厅门口出现。

两个女人能够打扰小客厅里的密谈，非常高兴，说道：“娜依斯，请你弹几个曲子给我们听。”

特·巴日东太太回答说：“亲爱的，特·吕庞泼莱先生要给我们念他的《圣·约翰在巴德摩斯》，那首辉煌的诗用的是圣经的题材。”

斐斐纳诧异道：“圣经的题材！”

阿美莉和斐斐纳把这句话带往客厅，当做取笑的资料。吕西安推说

记性不行，谢绝了朗诵。等到他重新出场，已经没有人对他再感兴趣。大家谈天的谈天，打牌的打牌。诗人变得黯淡无光了，地主们觉得他一无所用，自命不凡的人忌他的才具，怕他瞧不起他们的无知。照副主教的说法，特·巴日东太太是新生的但丁的俾阿特利克斯；嫉妒特·巴日东太太的妇女用着冷冷的轻蔑的目光瞅着吕西安。

“这就是上流社会！”吕西安对自己说着，走下菩里欧的石梯回乌莫。我们有时喜欢挑最远的路走，用步行来刺激当时的思想，让自己浸在里头。野心家碰过钉子并不灰心，反而勇气勃勃。像他这种还没有力量在高等社会中站稳脚跟，光凭着本能闯进去的人，决意牺牲一切，保持已得的地位。他中的毒箭，他在路上一支一支拔掉；高声自言自语，把当晚遇到的一些蠢货痛骂一顿，对他们荒唐的问话想出许多俏皮的回答，只恨事过境迁，念头来得迟了一步。走到在山脚下沿着夏朗德河前进的波尔多公路上，吕西安趁着月光，好像看见一所工厂附近，夏娃和大卫两人坐在河边一根横木上，便抄着小路走过去。

吕西安赶往特·巴日东太太家去受罪的时候，他的妹子穿起一件粉红的条纹纱衫，戴上草帽，裹一条小小的丝围巾，这个朴素的穿扮在她身上等于盛装一样；有的人生来气派很大，能够使极平常的装饰显得很体面。所以她一脱下女工的衣衫，大卫见着格外胆怯。印刷商决心要谈谈自己，不料搀着美丽的夏娃穿过乌莫，一句话都想不出来。动了真情的人喜欢这种诚惶诚恐的感觉，仿佛信徒见到了神的光辉。两个情人一声不出走向圣·安纳桥，打算穿往夏朗德河的左岸。夏娃觉得一路静默很不自在，便在桥中央停下来欣赏河上的景致；从这里到正在建造火药厂的地方为止，一长条水面照着落日，放出绚烂的光彩。

夏娃想找个谈话的题目，说道：“晚景多美啊！空气又温和又新鲜，到处是花香；天气好极了！”

大卫回答说：“是啊，样样打动人的心。”他想借这个譬喻来谈到他的爱情。“多情的人最喜欢在景色的变化，明净的空气，泥土的香味中，体会他们心里的诗意。大自然代替他们把话说出来了。”

夏娃笑道：“而且也逗他们开口了。刚才穿过乌莫的时候，你一句话不说，你可知道我多窘啊……”

大卫天真的回答："刚才你那么美，使我出神了。"

夏娃道："那末现在我就不好看了吗？"

"不是的，我能够陪你散步太快活了，所以……"

他心中一慌，停住了，眼睛望着圣者路从上面盘下来的一带山岗。

"你要觉得这次散步快乐，我很高兴。我认为你牺牲了晚会，应当给你补偿。你谢绝到特·巴日东太太家去，跟吕西安不怕得罪她，向她提出要求，一样慷慨。"

大卫道："不是慷慨，是识时务。此刻除了夏朗德河两岸的芦苇和杂树，只有我们两个，请你允许我，亲爱的夏娃，说一说我为吕西安眼前的行动担的心事。既然我和他说了那番话，想必你能体会到，我的忧虑只是表示我进一步的友谊。你和你母亲想尽方法抬高他的地位，你们鼓动他的雄心，不是轻举妄动叫他将来更痛苦吗？在他一心向往的上流社会里，他怎么站得住呢？我是知道他的！他的脾气喜欢不劳而获。应酬交际势必吞掉他的时间，而除了聪明没有别的财产的人，时间是唯一的资本。他爱出风头，上流社会可能把他的欲望刺激得愈来愈大，不论多大家业也满足不了：将来他只会花钱，不会挣钱；总之，你们养成了他自命不凡的习惯，社会却先要看到辉煌的成绩，才肯承认你的本领。而文学的成就又只能靠孤独的生活和顽强的工作去争取。你哥哥在特·巴日东太太脚下消磨了多少光阴，特·巴日东太太拿什么来酬报他呢？吕西安太高傲了，决不肯受她帮助；同时他还太穷，没法老是在特·巴日东太太的圈子中来往，花那么高的代价。那女人要使我们亲爱的兄弟不想再用功，叫他爱奢华，爱享受，瞧不起我们朴素的生活，加强他游手好闲的倾向，这是富于幻想的人最容易犯的毛病；然后她有朝一日把吕西安丢开完事。是的，我提心吊胆，生怕这位贵族太太玩弄吕西安：她或是真心的爱吕西安，使他忘掉一切，或是并不爱他而使他伤心绝望，因为他对特·巴日东太太简直爱得发疯。"

夏娃走到夏朗德河的水坝那儿停下来，说道："我听着你的话心都凉了。不过只要母亲还能对付她辛苦的工作，只要我活着，我们挣的钱大概足够吕西安使花，维持到他事业成功。我永远不会缺少勇气，"夏娃说

着兴奋起来，“替一个心爱的人干活，不会觉得工作苦闷或者厌烦的。就算辛苦一点，一想到为谁辛苦，我也快乐了。因此你不必担心，我们一定能挣到足够的钱，供给吕西安去结交上流社会。那才是他的出路。”

“那也是断送他的地方，”大卫接着说，“告诉你，亲爱的夏娃，天才的作品不是短时期写得出来的，他需要一大笔现成的产业，或者是满不在乎的过苦日子。可是相信我的话！吕西安最恨穷苦，他已经挺得意的咂摸过酒席的香味，虚浮的名声；他的自尊心在特·巴日东太太的小客厅里不知扩大了多少，现在他什么都肯干，只要能维持他的地位。你们两人的收入永远不可能满足他的需要。”

夏娃发急了，叫道：“你叫我们泄气，你不是一个真正的朋友！”

大卫答道：“夏娃！夏娃！我存心要做吕西安的哥哥。只有你能给我这个身份，使他能接受我的一切，使我有权利替他尽心出力。我对他除了和你们一样忠心耿耿以外，还能帮他辨别利害。夏娃，亲爱的孩子，你可愿意让吕西安有一个拿了钱不用脸红的银库吗？哥哥的钱不是等于他自己的钱吗？你不知道吕西安目前的处境叫我想起多少念头！可怜的孩子要在特·巴日东太太家进出，就不能再做我的监工，不能再住在乌莫，你不能再干活，你妈妈那个行业也不能再干下去。你要肯嫁给我，一切都解决了：吕西安暂时住在我三楼上，等我在院子尽头的偏屋顶上替他盖起一个楼面来，除非我父亲肯把正屋添盖一个三层楼。这样他可以不用操心，独立过活。我因为存心帮衬吕西安，挣起家业来比单为我自己挣钱劲道更足。不过我的尽心出力先要得到你的准许。说不定他有一天要去巴黎，只有那儿才是他活动的天地，才有人赏识他的才具，给他报酬。巴黎开支浩大，我们三个人支持他也不嫌多。再说，你同你的母亲不是也需要有个依靠吗？亲爱的夏娃，你既然爱吕西安，你就嫁给我吧。以后你看到我为了帮助他，为了使你快活所花的心血，也许你会爱我的。我们两人都欲望不大，没有什么需要；我们的大事只是要吕西安幸福，我们的财富，感情，激动的情绪，一切都存放在他的心坎里！”

夏娃看见这股伟大的爱情谦卑到这个田地，很感动，她说：“我和你地位相差太远了。你富，我穷。真要十二分的爱才能破除这个顾虑。”

大卫丧气的说：“那末你还不大爱我吗？”

“说不定你父亲会反对……”

大卫答道：“行了，行了，假如只要跟我父亲商量，你我的婚姻一定成功。夏娃，亲爱的夏娃！这一下你使我觉得生活好过了。可怜我的满腔热情一向不能说，也不知道怎么说。只要你告诉我有点儿爱我，我就有勇气把其余的话一齐说出来。”

夏娃说：“真的，你使我惭愧得很。不过我们既然吐露彼此的感情，我可以告诉你，我生平除了你，心上不曾有过别人。一个女人能嫁一个像你这样的丈夫，是值得骄傲的。我是个没有前途的可怜的女工，不敢指望这样的好福气。”

“别说了，别说了，”大卫说着坐在水坝的横木上。他们俩像疯子般老是在一个地方来回打转，那时又回到水坝旁边。

“你怎么啦？”夏娃第一次露出多情的关切。女人只有把你看做自己人的时候才会这样表示。

他道：“事情太圆满了。看到一生快乐的前景，我头脑迷糊了，心也沉下去了。为什么我比你更快活呢？”他带着怅惘的口气说：“反正我心中有数。”

夏娃望着大卫，做出一副卖俏而不相信的样子，等大卫解释。

“亲爱的夏娃，我受的多，给的少。将来我对你的爱永远要超过你对我的爱，因为我有更多的理由爱你：你是天使，我是凡人。”

夏娃笑着回答：“我不像你这样博学。我只是很爱你……”

大卫抢着问：“跟你爱吕西安一样吗？”

“爱到愿意做你的妻子，把我的生命交给你，在共同生活中尽量不给你一点烦恼，因为我们的生活开头必定有些困难的。”

“亲爱的夏娃，你可曾发觉我第一天见到你就爱你了？”

她反问道：“哪有女人不发觉人家爱她的？”

大卫道：“你以为我有钱，因此有顾虑，让我来替你解除。亲爱的夏娃，我是个穷光蛋。父亲有心剥削我，想从我的工作中榨出一笔钱来，他的作风像自命为做好事的人对待受他们帮助的人。假如我将来有钱，也是靠你的力量。这不是为了爱情故意把话说得好听，而是经过仔细考虑的。我要你知道我的缺点，在一个应当挣一份家业的人身上，那是很大的缺点。我的性格，习惯，喜欢的工作，都不适宜做买卖，做投机；而事实上我们又只能靠实业发财。我就算能发现一个金矿，可没有本领开采。可是你啊，为了爱你的哥哥，你会注意到最细微的事，你有理财的天赋，像真正的生意人一样肯耐性等待，将来我播的种子，你会去收获。咱们的处境——我说咱们，因为我久已把自己看作你们一家人，——咱们的处境压在我心上多么沉重，因此我日夜都在找发财的机会。我懂得化学，也看出商业上的需要，正在研究一样极有出息的东西。现在还什么都不能告诉你，事情绝对快不了。也许咱们要苦熬几年；可是我准能找出工业上的一些新技术；摸索的人不止我一个，要是我捷足先登，就好挣一笔极大的家私。我对吕西安一字不提；他容易冲动，可能弄糟事情；他会把我的希望当做现实，生活过得像王侯一样，说不定会背债。所以请你保守秘密。我做着长时期试验的时候，有你这个温柔可爱的人陪着，就是我唯一的安慰，正如要你跟吕西安有钱的愿望能给我恒心和毅力……”

夏娃插嘴道：“我早猜到你是个发明家，跟我可怜的爸爸一样需要一个女人照顾。”

“那末你是爱我的了！啊！别害怕，说出来吧。我把你的名字看作我爱情的象征。夏娃原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女人，当初对亚当是如此，如今你在我精神上也是如此。噢！天哪！你爱我吗？”

“爱的，”夏娃拖长着声音，表示情意深长。

大卫挽着夏娃走到一家纸厂的机轮底下，指着一根长长的横木说：“好，咱们在这儿坐一会。我要呼吸晚上的空气，听听青蛙的叫声，欣赏在水面上抖动的月光。没有一样东西不反映出我的幸福，我第一次发见自然界这样光华灿烂，它受着爱情照耀，被你点缀得更美了。我要把这些景致牢牢的记在心上。夏娃，亲爱的人儿！这是命运第一回赐给

我纯粹的快乐！我怕吕西安没有我幸福！”

大卫握着夏娃的手，觉得有些汗湿，有些颤动，不禁掉了一滴眼泪在她手上。

夏娃娇声问道：“我能知道你的秘密吗？”

大卫道：“我应当给你知道，因为那是你父亲考虑过的，将来问题更要严重。让我告诉你为什么。从帝国崩溃以后，大家差不多全用棉织品，原因是比麻料便宜。目前造纸还用破旧的萱麻布和亚麻布；这种原料很贵，法国出版业必然会有的大发展因此延迟了。我们不能加速破布的生产，那是大众用旧的东西，数量受一国的人口限制。希望用布的数量增长，先要生育增长。而一个国家不经过二十五年的时间，不在风俗，商业或农业方面来一些大改革，人口不会有显著的变动。假如纸厂的需要超过法国破布的供应，或是超过一倍或是超过两倍，我们就得采用另外一种原料，才能有便宜的纸张。这个结论有本地的事实做根据。至今还用破麻布造纸的，安古兰末的纸厂是最后一批了，那些厂家发现棉料侵入纸浆的情形越来越惊人。”

年轻的女工不懂什么叫纸浆，问了一句，大卫便告诉她造纸的常识；这常识放在这儿叙述也不算越出范围，我这部作品要出版，除了印刷也得靠纸张。不过要了解两个情人之间的一大段插话，最好先来一个提要。

给印刷作基础而和印刷的产生同样奇妙的纸，在中国出现很久之后，方始由地下商业网传到小亚细亚；相传七五○年左右，小亚细亚用棉料捣成的薄糊造纸。羊皮纸价值奇昂，不能不找代用品，于是有人仿照茧纸（当时称呼东方棉料纸的名字[13]），用破布造出一种纸来，有人说是一一七○年时流亡瑞士的希腊人在巴尔创制的；也有人说是一个叫做巴克斯的意大利人一三○一年在巴杜创制的。可见造纸工业进步极慢，经过情形也不大有人知道。可以肯定的是查理六世治下[14]，巴黎有人做纸牌用的纸浆。等到了不起的费斯德，高斯忒和加顿堡[15]发明书籍的时候，同当时许多大艺术家一样没世无闻的工匠改进了造纸技术，满足印刷的需要。十五世纪的人非常天真，精力非常充沛，尺寸不同的纸和大小铅字的名称都反映出那个时代的天真。葡萄纸，耶稣纸，

鸽笼纸，水壶纸，银洋纸，贝壳纸，王冠纸，都是用纸中央水印上的葡萄，耶稣，王冠，钱币，水壶等等的图像命名的；正如后来拿破仑时代用鹰做水印的纸叫做大鹰纸。同样，第一次排印宗教书，神学书，西塞罗文集等等的字体，从此叫做西塞罗，圣奥古斯丁，大法规。斜体字是十七世纪威尼斯的印刷商阿尔特发明的，所以称为意大利体。在长度没有限制的机器纸[16]出现之前，尺寸最大的纸是大耶稣或大鸽笼[17]；而大鸽笼只限于印地图或版画。纸的尺寸必须适应印刷车上的云石的大小。在大卫和夏娃谈论造纸问题的时候，连续不断的纸在法国还近于空想，虽然一七九九年时但尼·劳培已经在埃索纳发明造这种纸的机器，以后第多-圣-莱日又想法改良[18]。至于安布罗阿士·第多发明仿小牛皮纸，还不过是一七八○年的事。从这段简短的叙述中可以很清楚的看出，实业界和知识界的一切重大收获都极其迟缓，有赖于不知不觉的积累，跟自然界化育万物的情形完全一样。书法，也许连文字在内，还有许多别的东西，都经过类似印刷和造纸的摸索，才逐渐完美的。

大卫结束的时候说："破布商在全欧洲搜罗破布，旧衣，买进各种破烂的纺织品。这些破烂东西分门别类清理之后，由批发破布，供应纸厂的商人送进仓库。要知道破布买卖有多大规模，我可以告诉你一件事，小姐。银行家加同是皮日和朗葛莱纸厂的主人，早在一七七六年，雷沃里埃·特·列尔就在那些厂里打算解决你父亲想到的问题；一八一四年加同跟一个姓普罗斯德的人打过一场官司，因为在一笔总数一千万斤，价值四百万法郎的破布交易中弄错了两百万斤！纸厂把破布洗净，捣碎，做成洁白的纸浆，再同厨娘用筛子过滤沙司[19]一般，浇在一块金属的网板上，四面围着铁框，中央嵌一个水印图案，根据图案定出各种纸张的名称。纸张的尺寸随网板的尺寸而定。我在第多厂工作的时代，已经有人研究原料问题，至今还在研究。你父亲想要改进的技术原是现代最迫切的问题之一。原因是这样的。麻料虽则比棉料耐用，所以归根结蒂更经济；可是要穷人掏出钱来，多花一文总不如少花一文，不管从长远计算有多大损失，这也是吃了穷苦的亏！中等阶级和穷人一样作风。麻料织物因此大大的减少。英国五分之四的人口改用了棉织品，他们已经只造棉料纸了。这种纸性质太脆，折痕容易碎裂，入水容易化掉；一本棉料纸的书泡水一刻钟就成为纸糊，麻料纸的旧书浸两小时还不要紧，晾干之后尽管颜色发黄，墨色变淡，文字照样看得出，作品并没毁掉。我

们这个时代，财产经过平均分配[20]，数目减少，大家都穷了，需要廉价的内衣，廉价的书籍，正如屋内没有地方挂大画，我们都在物色小画。结果是衬衫和书都不经用了。样样东西不再讲究坚固。因此，我们所要解决的造纸问题，对于文学，科学，政治，重要无比。有一次在我巴黎的办公室内，几个人为了中国造纸用的原料，展开一场热烈的争论。由于原料关系，中国纸一开始就胜过我们的纸。中国纸又薄又细洁，比我们的好多了，而且这些可贵的特点并不减少纸的韧性；不管怎么薄，还是不透明的。当年大家对中国纸极感兴趣。有位非常博学的校对，——巴黎的校对员中不少学者，傅立叶和比哀·勒罗此刻就在拉希华第埃那儿当校对！……我们正在讨论，那时正在做校对员的特·圣西门伯爵来看我们[21]。他说开普弗和杜·阿尔特[22]认为中国纸和我们的纸同样是用植物做的，原料是楮[23]。另外一个校对认为中国纸主要用动物性的原料，就是中国大量生产的丝。他们在我面前打赌。第多厂平日承包学士院的印件，就把问题送交学士院，由前任帝国印刷所所长马赛尔先生作评判。马赛尔先生打发两个校对去见阿尔什那图书馆馆长葛罗齐埃神甫。据葛罗齐埃神甫的意见，两个打赌的人都输了。中国纸的原料既不是楮，也不是丝，而是用捣碎的竹子纤维做的纸浆[24]。葛罗齐埃神甫藏着一部讲述造纸技术的中国书，附有不少图解，说明全部制造过程；他指给我们看纸坊里堆的大批竹竿，画得很精。我听吕西安说，你们的父亲凭着聪明人的直觉，想出破布的一种代用品，用极普通的，生长在本地而随手可得的植物做造纸的原料，像中国人利用纤维质的枝干一样。我听了这话把前人做过的试验整理了一下，开始研究。竹是一种芦苇，我自然想到我国的芦苇。中国人工便宜，一天只要三个铜子，所以他们的纸从网板上揭下以后，尽可一张一张压在白的瓷砖中间，用火烘烤；这么一来，纸就有光彩，韧性，又轻又薄，像缎子一般柔和，成为世界上最好的出品。我们要用机器来代替中国人的办法。便宜的成本在中国是依靠便宜的人工，我们可以依靠机器。如果能造出一种廉价的纸，和中国纸的品质差不多，书的重量和厚薄可以减去一半以上。用我们的仿小牛皮纸印一部精装的服尔德全集，重二百五十斤，用中国纸印不到五十斤。这一点不能不说是很大的成功。安放图书的地位越来越成问题。我们这个时代，不管是人是物，都在缩小规模，连房屋在内。巴黎的宏大的住宅早晚要拆掉，上代留下来的建筑，我们的财产快要配合不上了。印出来的书不能传久，真是这个时代的耻辱！再过十年，所谓

荷兰纸，就是说破麻布做的纸，再也造不出来了。既然你慷慨的哥哥告诉我，你们的父亲想到用某种植物纤维造纸，将来我要成功的话，你们不是有权利……”

那时吕西安走到妹子身边，打断了大卫那句表示感激的话。

吕西安说：“不知道你们觉得今天晚上愉快不愉快，对我来说可着实难受。”

夏娃发现哥哥脸色紧张，便问：“可怜的吕西安，你碰到了什么事啊？”

气恼的诗人说出他的苦闷，把脑子里翻腾起伏的思想倾注在两个知己的心里。夏娃和大卫不声不响，听着吕西安在痛苦的浪潮中流露出他的伟大和渺小，很难过。

最后，吕西安说：“特·巴日东先生已经老了，不久准会闹一次消化不良，完事大吉。那时我就能压倒那些骄傲的家伙，我可以和特·巴日东太太结婚！今天晚上，看她眼睛就知道她的爱情跟我的爱情一样强烈。是的，她感觉到我受的伤害，安慰我的痛苦；她的高尚伟大不亚于她的美貌和风雅！她永远不会欺骗我的！”

大卫轻轻对夏娃说：“你看，不是得赶快让他生活安定吗？”

夏娃悄悄的把大卫的胳膊捏了一把。大卫懂得她的意思，立刻和吕西安说出他的计划。两个情人和吕西安同样只想着自己，急于要他赞成他们的婚事，没有发觉特·巴日东太太的情人听着做了一个惊讶的动作。吕西安梦想等自己发迹以后，叫妹子嫁给高门望族，让他靠着有势力的亲戚关心，多一个帮衬。夏娃和大卫结了亲，吕西安在上流社会出头的希望就多一重障碍，因之他心中懊恼。

“就算特·巴日东太太答应做特·吕庞泼莱太太，可决不肯做大卫·赛夏的内嫂！”这句话把吕西安感到痛心的思想简单明了的包括尽了。他好不心酸的想道：“路易士说的不错！有前程的人永远不会受到家属了解。”

如果换了一个时间，他没有想入非非叫特·巴日东先生离开世界的

话，听到妹子攀这门亲事一定欢喜不尽。只要考虑到他当前的处境，考虑到夏娃这样一个穷苦的美人儿能有什么前途，他准会觉得妹子嫁给大卫是意想不到的幸运。无奈那时他做着年轻人的好梦，左一个假定，右一个假定，一厢情愿的闯过了所有的难关。诗人刚才在上流社会中露过锋芒，马上跌回到现实世界，自然感到痛苦。夏娃和大卫只道吕西安不说话是受了朋友的义气感动。在两个心地高尚的人看来，吕西安悄没声儿的接受倒是显出真正的友谊。印刷商描写他们四个人将来的幸福，话说得亲切动听。不管夏娃插嘴反对，他要把二层楼布置得十分讲究，表示他情人的心意；他又一片好心要替吕西安盖三楼，在偏屋顶上为夏同太太造一个楼面，尽量孝顺她，照顾她。总而言之，大卫要家里的人完全快乐，要他的兄弟完全独立。吕西安被大卫的声音和妹妹的抚爱陶醉了；在路旁的树荫底下，沿着平静而明亮的夏朗德河走着，头上是明星灿烂的天空，夜间的空气十分暖和，他终究忘了上流社会给他戴上的荆冠。特·吕庞泼莱先生又承认大卫是他的朋友了。反复无常的性格很快的使他想起过去的纯洁，用功，平凡的生活，看到今后无忧无虑，更美满的生活。贵族社会的喧闹逐渐消失。等到走进乌莫镇，野心家居然握着他兄长的手，和两个快乐的情人语调一致了。

他对大卫说："但愿你父亲不反对这头亲事。"

"他要为我操心才怪呢！老头儿只顾他自己。可是明儿我还是要上玛撒克去；单单要求他替我们盖屋子也不能不走一遭。"

大卫送兄妹俩回家。他一刻都不能多等，马上向夏同太太求亲。母亲满心欢喜，拿女儿的手放在大卫手里；情人大着胆子亲了亲未婚妻的额角，夏娃红着脸向他微笑。

母亲说："这是穷人的定亲。"她眼睛朝上望着，仿佛求上帝赐福。又对大卫说："孩子，你勇气不小；我们遭着不幸，我真怕我们的背运连累人。"

大卫一本正经的回答："我们会有钱的，会幸福的。先是你不用再服侍病人，跟你儿子女儿一同住到安古兰末去。"

于是三个孩子急不可待的说出他们美好的计划，母亲听了只是诧

异。家庭中常有这一类疯疯癫癫的谈话，把播种当作收成，不等幸福实现，先快活起来。大卫恨不得那一夜不要天亮，他们只能逼他动身。吕西安陪着未来的妹夫走到巴莱门，已经半夜过后一点钟了。老实的卜斯丹听见闹哄哄的声音不大放心，站在百叶窗后面张望；他打开窗子，发现夏娃家那时还有灯火，私下想："夏同家有什么事啊？"

他看见吕西安回来，问道："老弟，你们有什么事啊？要不要我帮忙？"

诗人回答说："用不着，先生。不过你是我们的朋友，我可以告诉你：大卫·赛夏向我妹子求婚，妈妈答应了。"

卜斯丹一言不答，霍的关上窗子，恨自己早先没有向夏同小姐提亲。

大卫不回安古兰末，直接上路去玛撒克，只当散步一般走往父亲家。太阳刚升起，他到了屋旁的园子外面。情人瞥见老熊站在一株杏树底下，头耸在篱笆上面。

大卫道："爸爸，你好。"

"呦，是你，孩子？这个时候怎么会出门的？打这儿进来，"种葡萄的向儿子指着一扇小栅门。"我的葡萄藤都开花，一棵也没冻坏！今年一亩能出二十桶酒；不过肥料也不知加了多少！"

"爸爸，我来同你商量一件要紧事儿。"

"啊！咱们的印刷车怎么啦？你钱赚饱了吧？"

"慢慢会赚的，爸爸，眼前我可没有钱。"

父亲回答："地方上都埋怨我，说我不该拼命上肥。那些大户，什么侯爵，伯爵，这位先生，那位先生，怪我弄坏了酒味。哼！教育有什么用？只能教你头脑糊涂。你听着：他们一亩出七桶酒，有时八桶，每桶卖六十法郎，年成好的时候大不了一亩收入四百法郎。我一亩出二十桶，每桶卖三十法郎，一共六百法郎！到底谁傻谁聪明，你说吧！品

质！品质！品质跟我有什么相干？让那些侯爵去关心品质吧！我只晓得钱就是品质。——你说什么？……”

“爸爸，我要成家了，我来要求你……”

“要求我？哼，什么都没有，孩子。你成家，我不反对；可是别向我开口，我一个子儿都没有。人工把我弄穷了。两年功夫下的本钱才大呢，又是人工，又是捐税，各种各样的开销；样样被政府拿去了，油水都归了政府！这两年种葡萄的什么都没捞到。今年年成不坏，谁知该死的酒桶已经涨到十一法郎！我们的收成还不是孝敬箍桶匠？干么你不等收割完了再结婚？……”

“爸爸，我只是来征求你同意。”

“啊！那又是一回事了。对方是谁呢，告诉我行不行？”

“夏娃·夏同小姐。”

“她是谁？靠什么过活的？”

“她父亲死了，夏同先生从前在乌莫开药房。”

“你，堂堂一个生意人，娶一个乌莫的姑娘！你还是在安古兰末领着王家执照的印刷商呢！受了教育，结果这样！唉！这就是送孩子上学的报应！那末，我的儿，她一定非常有钱啰？”种葡萄的眉开眼笑挨近儿子：“你要肯娶一个乌莫的女孩子，她准有成千上万的家私！好，你可以付我房租了。孩子，你可知道，房租已经欠了两年零三个月，总数有两千七百法郎？付给我正是时候，我好拿来开发木桶账。你要不是我的儿子，我还有权利向你讨利息呢；归根到底，买卖总是买卖；不过我对你客气，不问你要了。话说回来，她手头有多少？”

“不多不少，跟我妈妈一样。”

老头儿险些儿没说出：“原来只有一万法郎！”他想起过去不肯向儿子交代他妈妈的遗产账，便叫道：“那末她竟一无所有了！”

“妈的财产是她的聪明和相貌。”

“你到集上去说给人家听听，看他们怎么说！该死！做老子的多倒楣！大卫，我娶亲的时候，赤手空拳，全部家私只有头上一顶纸帽子[25]，我是个可怜的大熊。你啊，我给了你一个出色的印刷所，凭你的本领，学问，正应该娶一个城里的布尔乔亚，有三四万陪嫁的女人。你的痴情还是趁早撂开，让我来替你找一门亲事！离这儿三四里有个寡妇，三十二岁，开着磨坊，有十万法郎产业，这才配得上你。你可以把她的田产跟玛撒克的合起来，两块地本来连在一块儿。哎！这么一来，咱们的庄园可体面啦，你看我将来怎么经营！听说她要嫁给她的大伙计戈多阿，你比戈多阿强多了！我管理磨坊，让她到安古兰末去做你得力的助手。”

“爸爸，我已经订婚了……”

“大卫，你一点不懂生意经，我看你是弄穷人家。你要娶那乌莫姑娘，我就跟你算账，我要求法院叫你付清房租，因为我料你没有好结果。哎哟！我可怜的印刷车啊，我的印刷车啊！车子要上油，要保养，要开动，哪一样少得了钱？唉，除非来个大好的年成，我心里是不会快活的了。”

“爸爸，我到此为止并没给你多少烦恼……”

“也没付我多少房租，”种葡萄的老头儿回答。

“我除了来请你答应我结婚，还想请你在正屋上面盖一个三层楼，偏屋上加一个楼面。”

“呸！你明明知道我没有钱。再说那不是平白无故把钱扔在水里吗？那会给我生利吗？嘿！你大清早跑来要我盖新屋子，花一笔皇帝老子也吃不消的大本钱！你虽然名叫大卫，我可没有梭罗门的财富[26]。你不是疯了吗？我的孩子变做吃奶的娃娃了。这一棵一定结葡萄！”他把话岔开去，指着一棵葡萄藤叫大卫看。“这些孩子才不会叫父母失望，多少肥料下去，就是多少收成。我把你送进中学，花了多大本钱培植你成为学者，到第多厂去研究印刷，谁知全是没出息的事儿，临了给我弄一个乌莫姑娘来做媳妇，一个钱陪嫁都没有！要是你不读书，跟我在一起，你就由我安排，今天倒好娶一个磨坊的老板娘，不算磨坊，就有十万法郎

产业。嘿！你真聪明，当我会赏识你的好主意，替你盖起宫殿来？……难道你现在的屋子两百年来都是养猪的，你的乌莫姑娘住不得吗？呦！难道她是法兰西的王后吗？”

“好吧，爸爸，盖三层楼的费用归我负担，就让儿子来替父亲挣家业吧。事情虽然颠倒，有时还看得见。”

“怎么，小家伙，你有钱盖屋子，没有钱付房租？你好调皮，耍弄你父亲！”

这样一来，问题不容易解决了。老头儿能够做到一钱不花而不失其为慈爱的爸爸，非常得意。他同意大卫结婚，允许儿子按照他的需要自己出钱在老家添造房屋。大卫得到的不过是这些。老熊这个保守派父亲的模范，居然宽宏大量，不向儿子讨房租，不叫他把粗心大意露了口风的私蓄捧给老子。大卫怏怏不乐的回去，知道一朝遇到患难，决不能指望父亲帮忙。

[1] 据埃及神话，人面狮身的巨兽斯芬克斯代表太阳；在希腊神话中，它是神秘的怪兽，蹲在大路上要行人猜谜，猜不中的就被它吞掉。

[2] 谈情说爱的歌曲。

[3] 拿破仑在位期间，国内外的政敌只称他的姓（波那帕脱），表示否认他称帝。下台以后，十九世纪中凡是恨他的人也都称他为波那帕脱。杜·夏德莱是以前受过他恩惠的人，到了王政复辟时代也不认他了。

[4] 当时用鹅毛管写字，笔尖需要经常修削。

[5] 介于男低音和男中音之间的声音，是以前歌唱音乐的分类法。

[6] 《旧约·创世纪》载，洪水来了一百九十天，挪亚从方舟上放出一只乌鸦，一只鸽子，试探地上的水退了没有。

[7] 韦斯脱是一种纸牌戏的名字，在英国的方言中也是一个惊叹词，意思叫人静默。

[8] 传说三世纪时苏格兰的武士兼行吟诗人奥喜安留下许多诗，其中有个女主角名叫玛维娜。英雄芬加尔是奥喜安之父。奥喜安的诗集于一七八三年出版，不久即译成各国文字，对十八世纪末年至十九世纪初年的法国文学影响极大，成为浪漫主义文学所吸收的外来因素之一。夏德莱在这段议论中作的“从前”与“现在”的比较，就是浪漫主义在一八○○年左右与一八一五年以后两个阶段中的变化。

[9] 原文中虫与诗只差一个字母，读音毫无分别，虫字的复数，写法也和诗字完全一样。

[10] 那宁录是古代有名的猎人（见《旧约·创世纪》），在此是指雅各·特·塞农希。吕吕是一种云雀，与丽丽二字声音近似；塞农希专好打猎，故用禽鸟的名字讽刺吕西安。

[11] 伟大的祖先几个字是用拉丁文说的。

[12] 洛西尼喜歌剧《塞维尔的理发匠》中的一段。

[13] 这是用特殊的一种中国纸概括了全部中国纸。

[14] 一三八○至一四二二年。

[15] 德国人费斯德于十五世纪时和加顿堡及才斐尔合办印刷厂，印的《玛扬斯版圣经》为第一部合乎近代标准的书。十五世纪的荷兰人高斯忒相传也是最早试用木刻活字印刷的人。

[16] 我们今日称为卷筒纸。

[17] 大耶稣纸的尺寸是76×56厘米，大鸽笼是90×63厘米。

[18] 劳倍（1761-1828），名字是尼古拉-路易，不是但尼，他于一七九九年发明造卷筒纸的机器，经第多改良后于一八一一年正式在法国使用。巴尔扎克说一八二○年时造卷筒纸在法国还近于空想，不知何故。

[19] 西菜中用肉汤和面粉做的作料，叫做沙司。

[20] 法国大革命后，取消长子的特权，子女继承父母的遗产一律平均分配。

[21] 傅立叶（1772-1837）即十九世纪初叶有名的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勒罗（1798-1871）是个印刷工人出身的圣西门信徒，办过不少报刊。圣西门（1760-1825）伯爵也是有名的空想社会主义者。

[22] 德国医生兼博物学家开普弗（1651-1716）曾遍历亚洲各地考察植物。法国耶稣会教士杜·阿尔特（1674-1743）专攻地理，写过一部《中国散记》，内有一章专述中国的纸，墨，笔，印刷及装钉。巴尔扎克很多地方采用他的说法。

[23] 楮是桑的一种，法国俗称为中国桑，又称造纸桑，今日已移植欧洲，造最高级的纸，就是他们所谓“中国纸”。日本及中国都用楮树的嫩枝皮造纸，作为纸伞的原料。

[24] 中国造纸用的原料有麻，有竹，有桑，有楮，有藤，有稻秆，有茧。两个打赌的校对和那位神甫都各见一斑而未窥全豹，各人说出了中国许多造纸原料中的一种。

[25] 法国印刷工人的习惯，常常在工场内用废纸做帽子。

[26] 《圣经》上的梭罗门是大卫的儿子。赛夏老人没有知识，乱用典故，颠倒身份。

四 内地的爱情风波

安古兰末城里只听见谈论主教的话和特·巴日东太太的回答。晚会上每一桩小事都被添枝接叶，经过装饰，改头换面的传开去，诗人也就成为当时的红人。在上层社会中兴风作浪的谣言，也有几滴水星飘入中产阶级。吕西安穿过菩里欧去看特·巴日东太太，发觉好几个青年不胜羡慕的望着他，还听到一些话使他暗暗得意。

“这小伙子运气真好，”一个诉讼代理人的书记说。他名叫柏蒂-格劳，是吕西安的中学同学，长相难看，吕西安一向对他摆着老大哥面孔。

一个听过他朗诵的大家子弟回答说：“是啊，他长得漂亮，又有才气，特·巴日东太太被他迷上了！”

吕西安知道白天有段时间路易士一个人在家，他急煎煎的等候这个时间。如今这个女人变了他命运的主宰，妹子的婚事要她赞成才好。经过了前一天的晚会，路易士或许更加温柔，可以让他快乐一下。特·巴日东太太不出他所料，对他特别多情，没有经验的情人以为对方的爱又进了一步。隔天晚上诗人太痛苦了！路易士便听让吕西安在她美丽的金发上，手上，头上，热烈亲吻。

她说：“你念诗的表情，可惜你自己看不见。”上一天路易士在长沙发上拿雪白的手抹掉吕西安额上的汗珠，等于给他一个花冠的时节，他们俩已经亲热得你我相称了。“你美丽的眼睛发出闪光！我看着你唇间吐出金链，把我们的心拴在诗人的嘴边。希尼埃的作品，你得全部念给我听，他的诗最适合情人的心情。我不愿意你再痛苦了。是的，亲爱的天使，我要替你安排一块乐土，让你过纯粹的诗人生活，有时活跃，有时懒散，有时无精打采，有时用功，有时深思；可是你永远不能忘记：你的桂冠是靠我得来的，你的成功应当补偿我以后的痛苦。唉，亲爱的，这个社会对我不会比对你更宽容，他们因为分享不到幸福，要发泄他们的怨恨。是的，我永远有人嫉妒，昨天晚上你不是看见了吗？那些吸血的苍蝇不是刺伤了人的皮肉，急急忙忙扑到创口上来吗？可是我多快

乐！我真正生活过了！我的心弦好久没有这样振动了！”

眼泪在路易士的腮帮上淌下来，吕西安一声不出，握着她的手吻了很久。诗人的虚荣心受着母亲，妹子和大卫奉承，如今又受到这女人奉承。他所站立的虚幻的台阶，周围的人都在继续替他加高。狂妄的信心不但有朋友支持，还有恼怒的敌人支持，使他在充满幻景的气氛中向前趱奔。青年人的幻想自然而然同那些赞美，那些观念，沆瀣一气，一切都在帮助一个风流俊美，前程远大的青年，直要经过几次冷酷无情的教训，这样的迷梦才会惊醒。

“亲爱的路易士，那末你愿意做我的俾阿特利克斯了，肯接受爱情的俾阿特利克斯了？”

她抬起她本来低垂的美丽的眼睛，天使般的笑容显然和她说话的意义不一致，她说：“要是将来……你值得人家爱的话！……现在你还不幸福吗？有一个知己，无论说什么都有把握得到了解，不是快乐吗？”

“是的，”吕西安噘着嘴回答，做出一副情人失意的样子。

她用取笑的口吻叫了声：“孩子！哦，你不是有话跟我说吗？我看你进来的时候心中有事。”

吕西安怯生生的向爱人说出大卫和夏娃彼此相爱，打算结婚的事。

她道：“可怜的吕西安，你怕挨打，挨骂，好像你自己要结婚似的！”她把手掠着吕西安的头发，又说：“那有什么大不了呢？你家里的人跟我有什么相干？你在他们之中是一个例外。倘若我父亲要娶他的女佣人，你会不痛快吗？亲爱的孩子，情人是没有家庭的。难道除了我的吕西安，我在世界上还关心别人吗？要出人头地，要成名，这才是我们的正经！”

吕西安听着这种自私的回答，一变而为世界上最快乐的人。路易士正举出许多荒谬的理由，证明世界上只有他们两个人的时候，特·巴日东先生走进客厅。吕西安眉头一皱，怔住了；路易士向他递了个眼色，留他吃饭，饭后在打牌的人和别的常客未到之前，要他念安特莱·特·希尼埃的诗。

特·巴日东先生道："这样不但她高兴，我也高兴。吃过饭听朗诵，对我再合适没有。"

特·巴日东先生讨好他，路易士讨好他，仆役看主人宠他，侍候得特别恭敬；吕西安便在巴日东府上坐享现成，一样一样的受用过来。等到宾客满堂的时候，特·巴日东先生的愚蠢和路易士的爱情壮了他的胆子，不由得气焰高涨，而他美丽的情人还从旁鼓励。吕西安看着娜依斯在众人面前的威势，好不得意，娜依斯也只想把这威势分一些给他。总之，那天晚上他尽量充当小城市里的大人物的角色。有人看吕西安态度大变，以为他和特·巴日东太太，照旧时代的说法，有了深交。好些妒忌的人聚在客厅一角，跟杜·夏德莱先生同来的阿美莉一口咬定，说已经出事了。

夏德莱道："一个年轻小子想不到能踏进这个社会，不免得意忘形，这不能怪娜依斯。夏同听见一个上流社会的太太说了几句好话，就以为对他有意了。他还分辨不出真正的热情是不声不响的，此刻抬举他的话只是看在他美貌，年轻和才气的分上说的。如果我们的痴情都叫女人负责，也太冤枉女人了。他当然是动了心，可是娜依斯……"

恶毒的阿美莉接口说："噢！娜依斯！娜依斯看见人家这股痴情才快活呢！到了她的岁数，年轻人的爱情吸引力特别强。在青年人身边，一个女人会返老还童，装做小姑娘，像女孩子般心神不定，装腔作势，忘了什么叫可笑……你们不看见吗？药房老板的儿子竟敢在特·巴日东太太家拿出主人翁的架子来。"

阿特里安轻轻的哼了一句："爱情是不知道这些距离的。"

下一天，安古兰末没有一户人家不谈论夏同先生——一名特·吕庞泼莱——和特·巴日东太太亲密的程度。仅仅有过几个亲吻，他们已经受到指摘，说是有了私情。特·巴日东太太吃了她的权势的亏。在社会的许多怪现象中，你们可曾注意到没有标准的批评和荒唐苛刻的要求吗？有些人可以无所不为，再胡闹也不要紧，他们样样合乎体统，老是有人争先恐后替他们的行为辩护。社会对另一些人却严格得不能相信：他们做事都要合乎规矩，永远不能有错误，犯过失，闹一点儿笑话都不行；人家把他们当做雕像欣赏，冬天冻坏一个手指或者断了鼻梁，立刻从座子上

拿下；他们不能有人性，永远要像神道一般十全十美。特·巴日东太太瞧一眼吕西安，就等于齐齐纳和法朗西斯十二年的快乐。两个情人握一握手，就会叫夏朗德河上所有的霹雳打在他们头上。

大卫从巴黎带回一笔积蓄，此刻作为结婚的开支和在老家添造三楼的费用。扩充住屋不是为的自己吗？屋子早晚是他的，父亲已经七十八岁了。印刷商替吕西安用砖木结构盖了一套房间，因为原来的墙壁到处开裂，不能压得太重。他高高兴兴的把二楼装修齐整，配上讲究的家具，预备安顿美丽的夏娃。那一段时间，两个朋友过着轻松愉快，完全幸福的日子。吕西安虽然讨厌内地的寒酸俭省，连五法郎都看做一个大数目的习惯，可是精打细算的苦日子，他照样忍受，不哼一声。郁闷的情绪消散了，脸上精神焕发，表示他抱着希望。他看到自己福星高照，便一心向往美好的生活，把幸福建筑在特·巴日东先生的坟墓之上。这位先生不但有时候消化不良，而且还有个可喜的怪脾气，认为吃的中饭不消化，晚上再多吃一些就好了。

九月初，吕西安不再做印刷监工，而是堂堂特·吕庞泼莱先生了。无名的夏同在乌莫住一间只有天窗的破阁楼，相形之下，特·吕庞泼莱先生的屋子不知华丽多少。他不算乌莫人了，住在安古兰末上城，每星期在特·巴日东太太家差不多要吃四顿饭。主教大人对他很好，让他出入官邸。他凭着诗人的身份变为最高级的人物，将来还要成为法兰西的名流呢。他在漂亮的客室，精致的卧房和书室之间踱来踱去，觉得每月从母亲和妹子辛辛苦苦挣来的工钱中预支三十法郎，用不着于心不安；他的一部历史小说已经写了两年，题目叫《查理九世的弓箭手》，还有一本诗集叫做《长生菊》。这两部作品一朝使他在文坛上出了名，不怕没有钱偿还母亲，妹子和大卫。他既然感到自己的伟大，耳朵里只听见未来的声名，便泰然自若的接受别人的牺牲。吕西安对着清寒的生活微笑，觉得最后一个阶段的贫穷倒也很有意思。夏娃和大卫把吕西安的快乐看得比他们的更重要。工匠先得赶完吕西安的事，再替二楼做家具，油漆，糊纸等等的活儿；婚期因此耽搁下来。认识吕西安的人看他受到这样的爱护，都不以为奇：他多迷人！一举一动多可爱！欲望和急躁表现得多妩媚！他不用开口，人家已经迁就他了。（被这种优势断送的青年，比因之得益的青年多得多。）年少风流自然有人趋奉，上流社会从

自私出发，也愿意照顾他们喜欢的人，好比看到乞丐，因为能引起他们同情，给他们一些刺激，而乐于施舍；可是许多大孩子受惯了奉承照顾，高兴非凡，只知道享受而不去利用。他们误解应酬交际的意义和动机，以为永远能看到虚假的笑容；想不到日后头发秃了，光彩褪尽，一无所有，既没有价值也没有产业的时候，被上流社会当做年老色衰的交际花和破烂的衣服一般，挡在客厅外面，扔在墙脚底下。夏娃巴不得婚礼延期，因为她要用俭省的办法置备小家庭的必需品。吕西安看见妹子做活，说道："我要能做针线就好了！"声调语气完全出于真心。对这样一个兄弟，两个情人怎么能不百依百顺呢？并且这种无微不至的爱护，还有严肃而细心的大卫参加。可是从吕西安在特·巴日东太太家大露锋芒以后，大卫也担心他改变，唯恐他瞧不起布尔乔亚的生活习惯，有时便故意试试兄弟，要他在淳朴的家庭乐趣和上流社会的乐趣之间选择一下。看见吕西安肯为着他们牺牲浮华的享受，大卫私下想："好，他是不怕人家引诱的！"三个朋友和夏同太太按照内地方式一同玩了几次：在安古兰末附近，夏朗德河边的树林中散步；大卫叫学徒带着食物在约定的时间送到一个地方，他们在草地上野餐，傍晚略微有些疲劳才回去，总共花不了三法郎。逢到重大的日子，他们在乡下饭店吃一顿，铺子介于内地酒馆和巴黎近郊的小酒店之间，花到五个法郎，由大卫和夏同一家分摊。下乡玩儿的时候，吕西安忘了特·巴日东太太府上的享用和上流社会的筵席，大卫看着心里感激不尽。那时大家都想款待安古兰末的大人物。

到这个阶段，新家庭需要的东西差不多备齐了，大卫到玛撒克去请父亲出来参加婚礼，希望老人看着新媳妇喜欢，自愿在装修房屋的大笔开支里头分担一部分。不料大卫出门期间发生一件事，在小城市里把整个局面改变了。

原来杜·夏德莱在吕西安和路易士身边做奸细，他的仇恨既有吃醋的成分，也有贪财的成分，所以等候机会要他们出丑。西克施德想逼特·巴日东太太对吕西安的态度表示得非常露骨，证明她已经像俗语所谓失身。他假装是特·巴日东太太的心腹，不作非分之想，在麦市街赞美吕西安，在别的地方拆吕西安的台。娜依斯已经不再提防过去崇拜她的男人，不知不觉的让夏德莱在她家随便进去了。他对两个情人的关系过分

猜疑；事实上吕西安和路易士停留在柏拉图式的阶段，两人还因此大为懊恼呢。有些恋爱开场开得不好，或者说很好，反正你爱怎么说都可以。双方用感情来勾心斗角，没有行动，只管空谈，不去围城而在野外作战。欲望一再扑空，弄得两人都感到厌倦。在这种情形之下，他们有时间考虑了，能够互相批判了。往往有些热情开始大张旗鼓，浩浩荡荡的出发，似乎火气很大，要把一切关口都攻下来；临了却退回原处，没有胜利，倒反解除了武装，因为白闹一场而老大不好意思。有时候，这种失败是由于年轻人的胆小，由于初入情场的女子喜欢拖延；凡是风月场中的老手，耍惯手段的荡妇，倒不会这样互相愚弄的。

并且内地生活使爱情极不容易满足，只能引起精神上的冲突；另外还有许多阻碍，不允许情人称心惬意的来往，逼着一般性情急躁的人走上极端。内地有的是无孔不入的刺探，家里藏不住一点儿秘密，给你安慰而并不越轨的亲密简直不可能，最纯洁的友谊受到极荒谬的指摘，不少清白的妇女受到鞭挞。因此，很多这一类的女子恨自己不曾享尽失节的乐趣，白吃了许多苦。某些大张晓喻的事，是经过长时期内心的斗争才发生的，社会不加细察，只知道非难，抨击，其实促成丑事的原始因素不是别人，就是社会。批评的人多半只鞭挞无故受谤的妇女，指责莫须有的罪过，从来不去想逼她们公然下水的原因。不少女性是受了冤枉以后才失足的，特·巴日东太太不久就陷入这种古怪的局面。

热情刚开始的时候，没有经验的人碰到阻碍就惊慌；吕西安和路易士遭受的困难又极像小人国里的小人捆绑格利佛的绳子[1]，不知有多少琐碎的牵掣叫人动弹不得，便是最强烈的欲望也无法抬头。比如说，特·巴日东太太非经常见客不可。如果在吕西安上门的时间谢绝宾客，等于不打自招，还不如干脆同吕西安私奔。事实上她老是在小客厅中接待吕西安，吕西安在那儿已经非常习惯，当做自己家里一样；各处门户都堂而皇之的打开着。一切都按照规矩，不失体统。特·巴日东先生像金壳虫似的在家里来来往往，从来没想到太太要跟吕西安单独在一起。假如只碍着特·巴日东先生一个人，娜依斯倒不难打发他，或者安排他做些事情；无奈客人川流不息，而且外边越注意娜依斯，来的人越多。内地人天生爱捣乱，喜欢破坏人家初生的爱情。仆役不经使唤，在屋内随便走动，事先也不让你知道，这是多年的习惯，女主人没有什么事要隐瞒，

一向由着他们。改变家里的老例章程，不等于把全安古兰末还在将信将疑的爱情自己承认下来吗？特·巴日东太太也休想跨出大门不让人知道她往哪儿去。单独和吕西安出城散步，更是坐实人家的猜疑，宁可和他一同关在家中，还少一些危险。吕西安倘在特·巴日东太太家坐到半夜过后而没有别人在场，第二天准会引起批评。所以不论屋内屋外，特·巴日东太太始终过着公开的生活。这些细节说明内地的环境，男女的私情要不坦然承认，根本不可能。

路易士像一切堕入情网而没有经验的女子，发现一桩又一桩的困难，心中害怕。他们单独相对的时候，最愉快的是亲密的谈话，现在这谈话受了她的恐惧的影响。有些女子能造出巧妙的借口躲往乡下，特·巴日东太太没有庄园好带着心爱的诗人同去。她不耐烦老是在人前露面，恨环境给她戴上难堪的枷锁而并没给她快乐；种种无聊的牵掣使她气恼透了，不禁想起埃斯卡巴，打算去探望年老的父亲。

夏德莱不相信两人这样清白。他专等吕西安拜访特·巴日东太太的时间，过了一会闯上门去，还每次叫小圈子里的冒失鬼，特·乡杜先生陪着，进门让他走前几步，希望碰巧撞见什么。他要扮这个角色，实现他的计划，极不容易；他必须冒充中立，才能在他导演的戏剧中支配所有的人物。他要叫他假意奉承的吕西安麻痹大意，又要叫目光尖锐的特·巴日东太太不起疑心，便假装追求那个嫉妒路易士的阿美莉。为了进一步监视路易士和吕西安，他最近为两个情人的事故意和特·乡杜先生抬杠。照杜·夏德莱的说法，路易士是拿吕西安打哈哈，以她的傲气和出身而论，决不会纡尊降贵，垂青一个药房老板的儿子。这个不信谣言的态度正好配合他的计划，因为他要装做站在特·巴日东太太一边。斯大尼斯拉却断定吕西安不是单相思。阿美莉巴不得知道真相，鼓动他们辩论。各人说出各人的理由。杜·夏德莱和斯大尼斯拉都有些精彩的见解，证明自己的看法正确。谈话之间，不免有些乡杜家的熟客临时闯来，那在内地是常事。论战双方都希望有人附和自己，争着问旁边的朋友："那末你呢，你的意见怎么样？"这样的争论使特·巴日东太太和吕西安经常受人注意。有一天，杜·夏德莱说他和特·乡杜先生每次当吕西安在座的时候闯进去，从来看不出可疑的形迹：小客厅的门敞开着，佣人们照常进出，没有一点儿鬼鬼祟祟的样子可以怀疑他们犯什么风流罪过。斯大尼斯拉

不无捣鬼的本领，打算第二天蹑手蹑脚的进去，恶毒的阿美莉听了竭力怂恿。

像吕西安下一天上的遭遇，无论哪个青年碰到了都会捶胸顿足，发誓再也不在女人面前干这种摇尾乞怜的傻事了。吕西安久已习惯自己的地位。当初踏进安古兰末王后神圣的小客厅，在椅子上怯生生的坐下来的诗人，现在变了贪心不足的情人。仅仅六个月的时间，他已经自以为和路易士一般身份，想占有她了。那天吕西安从家里出来，决意疯疯癫癫拼着性命干一下，他要尽量发挥口才，说出一番火辣辣的话，说他疯了，一个念头都想不出了，一句诗也写不成了。可是有些女子还相当高雅，最恨人家有心算计，要让步也得出于情不自禁而不落俗套。一般说来，强加于人的快乐总是不受欢迎的。特·巴日东太太发觉吕西安的脑门，眼神，脸色，举动，都很骚动，看出他志在必得；而她偏要推翻他的决心，一半是故意反抗，一半因为她把爱情看得极高。她本是爱夸张的女人，如今更夸大自身的价值。她自命为王后，是俾阿特利克斯，是洛尔 [2] 。她仿佛生活在中世纪，坐在帐幕底下看文坛上的角斗；吕西安要配得上她，先得打好几次胜仗，把才华盖世的孩子 [3] ，把拉马丁，华尔特·司各特，拜仑，一齐比下去才行。这个高贵的女人认为她的爱情应当生出美丽的果实，吕西安对她的爱慕应当是他获得荣名的因素。这种女性的堂·吉诃德精神肯定爱情的价值，从而发挥爱情的作用，把它抬高，推崇。特·巴日东太太执意要在吕西安生命中当七八年杜西奈 [4] 的角色，像许多内地妇女一样，要吕西安鞠躬尽瘁，用长期的忠诚换取她的恩爱，让她能充分考察她的朋友。

吕西安用呕气作为进攻的手段，这种态度只能叫已经委身的情妇伤心，身体还自由的女人看了只会发笑。路易士摆出尊严的神气，用浮夸的辞藻发表一大篇训话。

结束的时候她说：“吕西安，难道你以前对我的保证就是这么回事？现在生活多么甜蜜，你别播下后悔的种子，使我以后的日子不得安宁。千万别糟蹋将来！并且我可以很骄傲的说，千万别糟蹋现在！我的心不是整个儿给了你吗？你还要什么？难道你的爱离不了肉欲吗？女子受人爱慕，她的最光荣的特权是克制对方的肉欲。你把我当什么人看待？我不再是你的俾阿特利克斯了吗？要是在你眼中，我同普通的女人没有分

别，我就不配做一个女人。”

吕西安又气又急，说道：“你对一个你不爱的男人，也不过说这样的话。”

“我思想中包含的真正的爱，你要不能全部感觉到，就永远不配得到我的爱。”

“你不肯回报我的爱，才怀疑我的爱，”吕西安说着，扑在她脚下哭了。

可怜的青年在天堂外面等得太久了，当真哭起来。这是诗人的眼泪，因为力量不足而感到羞辱；也是儿童的眼泪，因为要的玩具得不到而发急。

他说：“你从来不曾爱我。”

路易士听着这气话，暗暗得意，说道：“你心里并不这样想。”

吕西安发疯似的说道：“那末我要你证明你是我的。”

那时斯大尼斯拉正好悄没声儿的走来，看见吕西安半仰着身子，噙着眼泪，头靠在路易士膝盖上。斯大尼斯拉见了这副可疑的形景满意了，反身便走，朝着等在大客厅门口的杜·夏德莱退回去。特·巴日东太太赶紧冲出来，没有追上两个暗探；他们像冒失的客人一般急急忙忙溜了。

特·巴日东太太问佣人：“谁来过了？”

老当差扬蒂回答：“特·乡杜先生和杜·夏德莱先生。”

她回进小客厅，脸色发白，直打哆嗦。

她对吕西安说：“要是他们看见你这副样子，我完啦。”

诗人叫道：“那才好呢！”

特·巴日东太太听着这句自私而充满爱情的话，微微一笑。在内地，

因为话说得难听，这一类的事情显得格外严重。一刹那间每个人都知道吕西安被人撞见坐在娜依斯膝上。特·乡杜先生为这件事变了要人，得意非凡，先上俱乐部去报告，然后挨门挨户的宣传。杜·夏德莱到处抢着声明，他什么都没看见；可是他置身事外，等于逗斯大尼斯拉说话，夸大细节；斯大尼斯拉还俏皮得很，每讲一次都添加一些。晚上大批客人赶往阿美莉家。那时安古兰末的贵族圈子把事情越说越夸张，每个传达的人都学着斯大尼斯拉的榜样添枝接叶。男男女女急于要打听事实。女人中间掩耳盗铃，骂无耻骂堕落，叫嚷最凶的，正是阿美莉，柴斐莉纳，斐斐纳，洛洛德，多多少少尝过私情的甜头的一帮。从这个题目上化出去，刻薄的话层出不穷。

一个女人说："喂！你知道没有，据说是那可怜的娜依斯！我吗，我不相信，她清白了一辈子；她多高傲，除了做夏同先生的保护人，决不肯当别的角色的。万一实有其事，我倒真心替她可惜。"

"是啊，更糟的是她闹了一个大笑话；那个吕吕先生——用雅各的称呼——尽可以做她儿子！不入流的诗人至多二十二岁，而娜依斯，我们之间说句老实话，足足有四十了。"

夏德莱道："我认为特·吕庞泼莱先生的姿势就可证明娜依斯的清白。一个人已经到手的东西，不会再跪下来央求。"

法朗西斯色迷迷的说道："那也要看情形！"柴斐莉纳听着把他瞪了一眼，表示不高兴。

另外几个人偷偷的躲在客厅一角，问斯大尼斯拉："喂，告诉我们，究竟是怎么回事？"

斯大尼斯拉最后编成一个小故事，夹着不少粗话，还指手画脚描摹动作和姿态，事情越发显得不堪了。

大家都说："简直不能相信。"

另外一个说："而且是中午。"

"万万想不到是娜依斯。"

“现在她怎么办呢？”

接下来便议论纷纷，各式各样的猜想不知有多少！……杜·夏德莱替特·巴日东太太辩护，可是手段极其笨拙，非但没有扑灭毁谤的火焰，反而挑拨得更旺。丽丽眼看安古兰末乐园中最美的天使堕落了，难过得很，流着眼泪赶往主教官邸报告新闻。等到谣言在城中传遍了，得意非凡的杜·夏德莱跑去见特·巴日东太太。可怜那边只有一桌客人玩韦斯脱。他装着莫测高深的样子要求娜依斯到小客厅去谈话。两人在小小的长沙发上一同坐下。

杜·夏德莱轻轻的说：“全个安古兰末关心的事，你大概知道了吧？……”

她说：“不知道。”

他接着说：“凭我们的交情，我不能让你蒙在鼓里。你得有个准备，制止那些毁谤。事情准是出于阿美莉的捏造，她过分好强，要跟你竞争。今天早上，我同那捣蛋鬼斯大尼斯拉来看你，他比我走前几步，到了那儿，”夏德莱指着小客厅的门，“他说看见你和特·吕庞泼莱先生的情形不容许他走进屋子，慌慌张张回到我身边，不容我定一定神，把我拉着就跑；等到他说出退走的原因，我们已经到了菩里欧。如果我当场知道，我决不离开府上，我要辨明真相，替你洗刷。可是出了门再回来，还能证明什么呢？事到如今，不管斯大尼斯拉看错没看错，反正他是不对的。亲爱的娜依斯，你的一生，你的荣誉，你的前途，决不能让一个混账东西玩弄，应当立刻堵住他的嘴。你知道我在这里的地位吗？虽然我各方面都要敷衍，对你可是赤胆忠心。我的生命可以完全交给你，由你支配。尽管你不接受我的情意，我的心始终向着你；在无论什么情形之下，我都要证明我多么爱你。是的，我要像忠心的仆人一般保护你，不希望报酬；唯一的乐趣是为你效劳，即使你不知道也没关系。今天我到处声明，我到了客厅门口，什么都没看见。如果有人问你，谁把外边的话告诉你的，就说是我吧。能够公开为你辩护，是我莫大的荣幸；不过咱们之间老实说，可以质问斯大尼斯拉的只有特·巴日东先生一个人……吕庞泼莱可能胡闹，女人的声名却不能落在一个随便拜倒在她脚下的糊涂虫手中，我要说的就是这个。”

娜依斯神思恍惚，向杜·夏德莱点点头表示感谢。她对内地生活感到厌倦，甚至于痛恨了。听着杜·夏德莱开头几句，她就想起巴黎。特·巴日东太太的沉默，使那个崇拜她的精明家伙感到为难。

他道："我再说一遍，有什么差遣，你尽管吩咐。"

她回答说："谢谢你。"

"你打算怎么办呢？"

"我会考虑的。"

两人半天没有话说。

"难道你对小家伙吕庞泼莱真是爱得很吗？"

她露出一副高傲的笑容，抱着手臂望着小客厅的窗帘。杜·夏德莱走了，猜不透这骄傲的女人的心。四个常来的老头儿不理会那些可疑的谣言，照样来打牌。他们和吕西安都走了，特·巴日东先生预备去睡觉，正想和妻子说再会，特·巴日东太太却拦着丈夫，郑重其事的说道：

"亲爱的，到这儿来，我有话跟你说。"

特·巴日东先生跟着妻子走进小客厅。

她说："先生，我提拔特·吕庞泼莱先生也许不该那么热情，不但地方上的糊涂虫误会了，连他本人也误会了。今天上午，吕西安在这儿向我跪下，说了一篇痴情话。我正在把孩子扶起来，斯大尼斯拉进来了。一个绅士在任何场合都应当尊重女性，斯大尼斯拉不守这规矩，竟说我和吕西安行动暧昧，事实上我应付得很得体。要是那冒失的青年知道他荒唐的举动引起了毁谤，我知道他的脾气，准会向斯大尼斯拉寻衅，逼他决斗。那就等于公开承认他的痴情。我毋须跟你声明你的妻子是清白的；可是你该想到，让特·吕庞泼莱先生出头为你的妻子争回名誉，对你，对我，都是不体面的。你现在马上去找斯大尼斯拉，正式质问他为什么要说侮辱我的话。别忘了，千万不能和解，除非他当着许多有地位的见证把他说过的话收回。这么一来，所有正派的人都会敬重你；你要

做得像个有头脑有血性的男子，你会得到我的尊重。我此刻叫扬蒂骑着马到埃斯卡巴去，请我父亲来做你的证人；别看他年纪大了，我知道他的性子，听到那油头粉脸的小子玷污奈葛柏里斯家小姐的名誉，准会砸破他的脑袋。你有权利挑选武器[5]，你就挑手枪吧，你打枪的本领一等。”

特·巴日东先生拿了手杖帽子，回答说：“我就去。”

妻子看着大为感动，说道：“行，朋友，我就喜欢这样的男人。你是名副其实的绅士。”

她把脑门凑过去给丈夫亲吻，老头儿又快活又得意的吻着。特·巴日东太太对这个大孩子一向抱着慈母般的心情，听见他出去关上大门的声音，不由得冒上一滴眼泪。

她心上想：“啊，他多爱我！可怜的家伙把生命看得多宝贵，为着我竟心甘情愿的去送死。”

特·巴日东先生不怕第二天同人家交手，冷冷的望着对准他的枪口，只有一桩事情使他到乡杜家去一路慌张，心里为难。他想：“叫我怎么说呢？娜依斯应该替我把话预备好才对！”他在脑子里尽量搜索，只想找出几句得体的话来，不要受人耻笑。

特·巴日东先生这样头脑狭窄，思想空虚，平时只能不声不响过日子的人，逢到重大关头，自然而然有股庄严的气派。不大开口，当然不大闹笑话；应当说些什么，事先考虑得很多；他们毫无自信，把话再三斟酌，所以表达出来非常精彩。这个现像同巴兰的驴子被逼开口[6]的情形相仿。特·巴日东先生那天的行动也就高人一等，证实某些人的意见，仿佛真是毕太哥拉派[7]的哲学家。晚上十一点，他走进斯大尼斯拉府上，发见客人很多。他不声不响，过去向阿美莉行了礼，对每个人都堆着他那副傻支支的笑脸，在当时的情形之下很像冷笑。屋内寂静无声，像自然界中雷雨将临的时候一样。夏德莱已经回来，他意味深长的望望特·巴日东，望望斯大尼斯拉，受了侮辱的丈夫斯斯文文向斯大尼斯拉走过去。

杜·夏德莱懂得老头儿的来意，平素这个时候他早睡觉了；这个身体虚弱的家伙明明受着娜依斯指挥。杜·夏德莱仗着他在阿美莉身边的地位，尽可参与他们的家事，站起来把特·巴日东拉过一边，问道："你要和斯大尼斯拉说话吗？"

"是的，"老头儿很高兴有个中间人，也许还会代他说话。

"好吧，你到阿美莉屋里等着，"税务官回答，他对这场决斗暗暗欢喜：特·巴日东太太说不定就此守寡而没法嫁给吕西安，因为决斗是吕西安引起的。

杜·夏德莱对特·乡杜说："斯大尼斯拉，巴日东大概因为你说了娜依斯那些话，跑来向你问罪。来吧，到你太太屋里去，你们俩都得保持绅士风度。别高声大气，要很有礼貌，像英国人一样尊严，冷静。"

斯大尼斯拉和杜·夏德莱两人很快的同巴日东见面了。

受了侮辱的丈夫说道："先生，你说你看见特·巴日东太太跟特·吕庞泼莱先生行动暧昧，是不是？"

"跟夏同先生，"斯大尼斯拉挖苦了一句，他不信巴日东是什么厉害角色。

丈夫回答："好吧，你要不当着此刻在你府上的许多客人否认你说过的话，就请你指定一个证人。我的岳父特·奈葛柏里斯先生，清早四点来找你。我们各自去准备吧，事情只能照我提出的办法解决。我决定用手枪，我是受损害的一方。"

这篇话是特·巴日东先生一路上反复推敲，才想出来的，他一生从来不曾说过那么多话；说的时候毫不激动。神气自然得不得了。斯大尼斯拉脸色发白，私下想："怎么！我莫非做梦不成？"可是当着所有的城里人，当着这个受了侮辱不肯甘休的哑巴，推翻自己说过的话，岂不是奇耻大辱？另一方面，想到决斗又非常恐怖，好像有一双火热的手掐着他的脖子；反正进退两难，他觉得还是把危险推迟一步的好。

他对特·巴日东先生说："好吧，明儿见。"他以为事情还可以调解。

三个人回进客厅，大家琢磨他们的表情：杜·夏德莱堆着笑容，特·巴日东先生完全像在自己家里，只有斯大尼斯拉面无人色。好几个女人一看这形景就知道谈判些什么。大家交头接耳的说："他们要决斗了！"在场的人有一半认为斯大尼斯拉理屈，看他苍白的脸色和神气，可知他的话是造谣；另外一半人佩服特·巴日东先生的风度。杜·夏德莱装着一副正经面孔，叫人莫测高深。特·巴日东先生把众人的脸端详了一会，告辞了。

夏德莱凑着斯大尼斯拉的耳朵问："你有没有手枪？"斯大尼斯拉听着从头到脚打了一个寒噤。

阿美莉心中有数，发起病来，妇女们赶紧扶她进房。大家七嘴八舌，乱哄哄的急着说话。男人们留在客厅里，一致认为特·巴日东先生的行动是他应有的权利。

特·桑多先生说："老头儿有这个气派，你们想得到吗？"

毫不留情的雅各说："哦，他年轻的时候是个打枪的好手。我父亲常常跟我提起特·巴日东的战绩。"

法朗西斯对夏德莱说："没关系！你把两人隔开二十步，用骑兵手枪，包你不会打中。"

客人散尽了，夏德莱安慰斯大尼斯拉夫妇，说事情必定顺利，三十六岁的人同六十岁的人决斗，总是年轻的便宜。

第二天上午，大卫没有请到父亲，从玛撒克回来，正和吕西安吃饭，夏同太太慌慌张张赶来说：

"喂！吕西安，你知道连菜场上都在谈论的新闻吗？今天早上五点钟，特·巴日东先生差点儿没把特·乡杜先生打死。场子叫做丢罗阿先生的草坪，人家常常拿这个地名说双关话[8]。昨天特·乡杜先生说撞见你和特·巴日东太太有事。"

吕西安嚷道："胡说！特·巴日东太太是清白的。"

“我听见一个乡下人讲得很详细，他在小车上全看到了。特·奈葛柏里斯先生清早三点赶到，替特·巴日东先生当助手；他告诉特·乡杜先生，万一他女婿遭了意外，他一定出来报仇。手枪是向骑兵团的一个军官借来的，特·奈葛柏里斯先生试了好几下。杜·夏德莱先生反对试枪，请来当公证人的军官说，事情既不是儿戏，武器应当正式管用。证人规定双方隔开二十五步。特·巴日东先生神气满不在乎，像散步一般，他先开火，一颗子弹打在特·乡杜先生脖子里，特·乡杜先生来不及还枪就倒下了。医院的外科医生刚才宣布，特·乡杜先生的脖子要歪一辈子的了。我来通知你决斗的结果，要你别去看特·巴日东太太，也不要在安古兰末露面，或许特·乡杜先生的朋友们会跟你寻事。”

那时，印刷所的学徒带进特·巴日东先生的男当差扬蒂，把路易士的一封信交给吕西安。

朋友，我丈夫同特·乡杜先生决斗的结果，想必你知道了。今天我们不见客。希望你谨慎小心，不要露面；你既然待我好，就该听我的话。今天这个不愉快的日子，你不觉得最好还是来听听你的俾阿特利克斯谈话吗？她为这件事整个生活起了变化，而且有不少话要告诉你。

大卫道：“幸亏我后天结婚，你借此机会也好少看几次特·巴日东太太。”

吕西安回答：“亲爱的大卫，她今天约我，我想应当去，在眼前的情形之下我该怎么办，她比我们懂得多。”

夏同太太问：“难道这儿一切都准备好了？”

大卫道：“去瞧瞧吧。”二楼几间屋子已经装修完毕，样样簇新；大卫很高兴叫人看到这个变化。

屋内有一股温暖的新房气息，好比青年夫妇的家庭保留着新娘的披纱和橘子花的痕迹，每样东西反映出美满的爱情，一切都洁白，干净，花团锦簇。

母亲道：“夏娃住到这儿来还不像个公主吗？不过你钱花得太多了，太奢侈了！”

大卫笑着不回答。他被夏同太太碰到了伤口，可怜的情人正在为此

苦恼：工程大大超过预算，他没有力量再盖偏屋上的楼面，岳母还有很长的时期住不到他早先答应的屋子。这一类的许愿可以说是感情方面的虚荣，不能兑现在热情豪爽的人是最痛苦的事。大卫瞒着他的困难，唯恐吕西安发见人家为他作了牺牲，心中不安。

夏同太太道："夏娃和她的朋友们也着实忙了一阵。被褥床单，桌布面巾，都预备好了。那些姑娘真喜欢她，瞒着她用白麻布做垫褥的面子，镶着粉红边，真漂亮！叫人看着也想结婚呢。"

凡是年轻的男人想不到的东西，母女俩拿出所有的积蓄给大卫置办了。知道大卫铺张，还向利摩日定烧一套瓷器，她们更要把嫁妆办得和大卫的东西相称。双方比爱情比阔气，结果弄得夫妇俩刚结婚就手头很紧，虽然表面上生活优裕，在一个像当时的安古兰末那样落后的地方已经近于奢华。卧房糊着蓝白两色的花纸，摆着漂亮的家具。那些东西吕西安早已见过，便趁着母亲和大卫走进卧室的当口，溜往特·巴日东太太家。娜依斯正在和丈夫吃饭，他清早出过门，胃口特别好，对刚才的事毫不在意。威风凛凛的老乡绅，法兰西旧贵族的残余，特·奈葛柏里斯先生，坐在女儿身旁。听见扬蒂报出特·吕庞泼莱先生的名字，白头发的老人急于要看看女儿抬举的是何等人物，眼睛带着察看的意味瞧了瞧吕西安。他看到吕西安相貌出众很惊异，不由得暗暗点头；但他似乎看出女儿只是调情而不是真正的爱，只是一时的冲动而不是持久的痴情。饭快要吃完了，路易士让巴日东陪着父亲，站起来做了一个手势，要吕西安跟着她走。

她声调又凄凉又快乐的说："朋友，我要上巴黎去了，父亲带巴日东去埃斯卡巴；我不在这儿的时期，他住在那边。特·奈葛柏里斯家的大房早已改姓埃斯巴，现在的特·埃斯巴太太是勃拉蒙-旭佛里家的小姐，她仗着她的才干和亲戚关系，在巴黎极有势力。只消她肯和我们认本家，我要好好的结交她，她能替巴日东谋个职位。经过我一番奔走，宫中可能愿意让巴日东做夏朗德州的议员，使他在本州的提名更容易通过。他当了议员，我在巴黎的活动可以方便不少。这样的改变生活，倒是你，亲爱的孩子，倒是你使我想起来的。为了今天早上的决斗，我暂时不能招待宾客，有些人会帮着乡杜跟我们作对。照眼前的形势，尤其在小城市里，必须出门避避风头，让人家的仇恨冷下来。我这次出去，或者成

功了，永远不回安古兰末；或者失败了，在巴黎住一个时期，等有一天局势变化以后，我夏季住在乡下，冬天住在巴黎。有身份的女子只能过这样的生活，我已经发动得迟了。一切准备工作今天就好办妥，我明天夜里动身，你陪我去，是不是？你先走一步，我在芒勒和吕番克之间接你上车，咱们很快就到巴黎。亲爱的，优秀的人在巴黎才有生路。我们只有和旗鼓相当的人在一起才畅快，否则就痛苦。何况巴黎是文化界的首都，是你成功的舞台！早去一天好一天！别让你的思想在内地发霉，要赶快去接触一般代表十九世纪的大人物，想法接近宫廷跟政府。有才气的人呆在小城市里只会干瘪，名誉和地位不会来光顾他们的。你说，哪几部杰作是在内地写出来的？相反，了不起的可怜的卢梭对巴黎多么向往！因为巴黎好比精神上的太阳，剧烈的竞争能鼓动人心，创造不朽的荣名。每个时代有每个时代的七星诗人，你不是应当赶快去取得你的地位吗？青年才子由上流社会捧出台可以占多少便宜，你才想不到呢？我能叫特·埃斯巴太太接待你；她的客厅很不容易进去，你在那儿可以遇到所有的大人物，部长，大使，国会议员，最有势力的贵族院议员，或是名流，或是富翁。一个又漂亮又年轻的天才，除非手段笨到极点，他们不会不感兴趣。他们才大量大，准会支持你。地位高了，你的作品便身价十倍。艺术家最需要解决的问题是叫人注目。进了上流社会，生财之道可多啦，比如弄一个领干薪的差事啊，得一笔王上的私人津贴啊。波旁家最喜欢提倡文学艺术，所以你的诗既要歌颂宗教，又要拥护王室。那不但本身是件好事，而且能使你飞黄腾达。难道反对派，进步党，会给你官职，报酬，帮助作家发迹不成？因此一定要走正路，走一切天才走的路。我把我的秘密告诉你了，可不能透露一点风声，你准备起来，跟我走。”特·巴日东太太看情人一声不出，觉得奇怪，便追问一句：“难道你不愿意吗？”

吕西安听着这些迷人的话，一眼望到了巴黎，愣住了，仿佛他至此为止心窍只开了一半，现在眼界扩大了几倍，才打开另外一半的心窍。他觉得自己待在安古兰末等于井底之蛙。巴黎，繁华的巴黎，在一切内地人想象中好比一个理想的黄金国，如今披着黄金的袍褂，满头珠翠，向才能出众的人张着臂膀，在吕西安眼前出现了。有名的人物都要来当他兄弟一般拥抱。在巴黎，一切都对天才笑脸相迎。既没有嫉妒的穷贵族拿尖刻的话伤害作家，也没有不关心诗歌的傻瓜。在巴黎，诗人的作

品像泉水般涌现，有人表扬，有人给你报酬。书店老板把《查理九世的弓箭手》念上几页，马上打开银箱，问：“你要多少？”吕西安也懂得，特·巴日东太太在这次旅行中一定和他结合，从此整个儿属于他了，他们可以同去了。

吕西安听见她说出“难道你不愿意吗？”不禁冒出一颗眼泪，搂着路易士贴着他的胸口，发疯似的吻她的脖子，然后他忽然停下，好像想起了一桩事情，叫道：“哎唷，天哪！我妹妹不是后天结婚吗？”

这声叫喊是高尚纯洁的孩子的最后一声叹息。年轻人对家庭，对生平第一个朋友，对一切早期的感情，总是结合得非常牢固的，现在要被无情的利斧斩断了。

骄傲的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叫道：“嘿！你妹子出嫁跟我们爱情的进展怎么扯得到一处？难道你非要在布尔乔亚和工人的婚礼中出风头，不能为我牺牲你这些高雅的乐趣吗？哼，了不起的牺牲！”路易士带着一脸轻蔑的神气说。“今天早上我还打发丈夫为了你去决斗！先生，你去吧，算我看错了人！”

她有气无力的倒在长沙发上。吕西安跟过去讨饶求告，一边诅咒他家里的人，诅咒大卫和妹妹。

她说：“以前我多么相信你！特·刚德-克洛阿先生多孝顺他母亲，可是单单为得到我一封信，看到一句：我满意，他在炮火中送了性命。而你，临到要和我一同出门，竟舍不得一顿喜酒！”

吕西安恨不得自杀，绝望的心情表现得那么真切，沉痛，总算得到了路易士的原谅，可是她要吕西安明白，这一回的过失将来非要补赎的。

末了她说：“好，你去吧，诸事小心，明天半夜在芒勒过去一百多步的地方等我。”

吕西安觉得回去的路程缩短了，他回到大卫家，一路只想着他的希望，像奥兰斯德摆脱不了复仇之神的缠绕 [9] ；因为他知道困难重重，总括一句是：钱呢？他对着新局面脑子迷迷糊糊，又怕大卫眼光厉害，

看出他的心事，只得躲在漂亮的小书房里定一定神。花了偌大代价盖起来的这套房间不能不放弃了，多少的牺牲完全白费了。可是转念一想，母亲可以住过来，省得大卫再花一大笔钱在院子尽头添造楼面。他一走，家里的问题倒解决了。他还想出无数批驳不倒的理由替自己的出走譬解，人的欲望本来最会掩饰。吕西安立刻赶往乌莫去看妹子，预备把他刚才决定的命运告诉她，和她商量。走到卜斯丹铺子前面，他想万一没有办法，不妨向父亲的后任借一笔款子，抵充巴黎的一年用度。

他私忖道："要是和路易士同居，一天有三法郎就绰绰有余了，一年只要一千法郎。况且不出六个月我就好发财！"

吕西安先要夏娃和母亲答应决不泄漏，才说出他的机密大事。两人听着野心家的话一齐哭了。他问她们为什么伤心，她们说家里的钱统统花完了，买了桌布饭巾，办了夏娃的嫁妆，还有大卫没想到的许许多多东西；她们这样做是很高兴的，因为大卫拨一万法郎作为妻子的财产。吕西安说出借债的主意，夏同太太立即去向卡斯丹商量一千法郎，一年为期。

夏娃一阵心酸，说道："那末，吕西安，难道你不参加我的婚礼了吗？噢！想法回来一次吧。我推迟几天就是了！你陪她到了巴黎，半个月之内她一定肯让你回家一趟。我们替她把你培养长大，七八天的时间总该答应我们吧？你不在场，我们的婚姻恐怕不会吉利……"她忽然改变话题，说道："可是一千法郎够不够呢？你的礼服虽则挺漂亮，不过只有一套！细麻布衬衫只有两件，另外六件是粗布的。麻纱领只有三条，其余三条是极普通的棉布；再说，你的手帕也不好看：巴黎哪里有一个姊妹，在要紧要慢的时候替你把内衣当天洗好呢？你需要大大的添一批。你只有今年新做的一条南京缎裤子，去年的几条嫌小了。你要在巴黎做衣服，巴黎的价钱可不是安古兰末的价钱。还能将就的白背心只有两件，其余的我都补过了。喂！我劝你带两千法郎去。"

那时大卫走进来，不声不响的打量兄妹俩的脸色，似乎最后一句话被他听见了。

他说："有事不要瞒我。"

夏娃叫道：“哎！他要跟她走啦。”

夏同太太回进屋子，不曾看见大卫，说道：“卜斯丹答应借一千法郎，不过只肯借六个月，本票还要你妹夫作保，他说你一个人签的票据没有保障。”

母亲转身看见女婿，四个人都不出声了。夏同一家都觉得拖累了大卫，心中惭愧。大卫噙着眼泪说道：

“那末你不参加我的婚礼了？不同我们一块儿住下去了？我可是把所有的钱都花掉了！啊！吕西安，我特意来送几件不像样的小首饰给新娘，没想到我要后悔不该买这些东西。”

他说着抹了抹眼泪，从袋里掏出几只摩洛哥皮的小匣子放在桌上，摆在岳母面前。

“为什么你老是想到我呢？”夏娃说着，露出天使般的笑容，表示她的话不是她真正的意思。

大卫道：“亲爱的妈妈，请你告诉卜斯丹先生，我愿意作保；因为，吕西安，看你的脸色，我知道你打定主意要走了。”

吕西安无精打采，怏怏不乐的点点头，过了一会说道：“亲爱的天使们，别认为我没有良心。”他把夏娃和大卫拉到身边紧紧拥抱。“等我有了成绩。你们就知道我对你们的情意。社会的成规把无谓的仪式和感情混在一起，可是大卫，我们要不能摆脱这些俗套，光是思想超脱有什么用？尽管在外边，我的心不是照样在这儿吗？彼此的想念不等于我们常在一起吗？我是不是应当趱奔前程？我的《查理九世的弓箭手》和《长生菊》，出版商会到这里来收买吗？早一些也罢，晚一些也罢，我今天这样的行动反正是免不了的。我还能碰到更好的机会吗？在巴黎第一次出台就在特·埃斯巴侯爵夫人的客厅中露面，不是天大的运气吗？”

夏娃对大卫道：“他说的不错。你不是也和我说过，他应当趁早到巴黎去吗？”

大卫挽着夏娃走进她住了七年的小房间，咬着她耳朵说：“亲爱的，

你说他需要两千法郎，现在只向卜斯丹借到一千。”

夏娃望着未婚夫，眼神凄惨，表示她不知有多么痛苦。

“告诉你，亲爱的夏娃，咱们一开始就难过日子。我的开支把我的钱都弄光了。此刻只剩两千法郎，其中一半要留下来维持印刷所。再拿一千法郎给你哥哥等于送掉我们的口粮，影响我们的生活。如果我是单身汉，我知道怎么办，如今可是两个人了。你决定吧。”

夏娃非常激动的扑在情人怀里，温柔的吻着他，一边流泪一边凑着他耳朵说：“就算你是单身汉吧。我再去做工，挣回这笔钱来。”

虽然他们的亲吻可以说是未婚夫妇的最热烈的亲吻，夏娃仍不免垂头丧气。大卫走出小房间，对吕西安说：

“不用发愁，你的两千法郎都有了。”

夏同太太说：“你们去找卜斯丹，票据上你们俩都要签字。”

两个朋友回到楼上，撞见夏娃和母亲跪在地下祷告。她们尽管知道许多希望将来都能实现，却也感到眼前的离别对她们损失重大。吕西安的出走拆散了家庭，还叫人为他的前途担惊受怕，用这个方式换取未来的幸福，她们觉得代价太高了。

大卫凑着吕西安的耳朵说：“一朝你要忘了这个情景，你就算不得人。”

这两句分量很重的话，印刷商认为非说不可；他怕吕西安性格反复无常，走邪路和走正路一样容易，同时也担心特·巴日东太太的影响。吕西安的行装，夏娃很快就收拾好了。这位文坛上的斐尔南·科泰斯[10]带的东西很少。他的最好的外套，最好的背心，两件细麻布衬衫中的一件，都穿在身上了。全部内衣，连同那了不起的礼服，零星衣物和他的手稿，合起来只有一个小包裹；大卫劝他不要让特·巴日东太太看到，宁可托班车捎往巴黎，交给一家和大卫有往来的纸铺，由大卫去信通知，将来吕西安自己去领。

特·巴日东太太出门的事虽然瞒得很紧，还是被杜·夏德莱知道了。他要打听特·巴日东太太是一个人动身还是有吕西安做伴，派手下的当差上吕番克，注意所有在驿站上换马的车辆。

他想："只要她带着她的诗人一起走，就逃不出我的手掌了。"

吕西安第二天清早出发，大卫雇了一匹马，一辆车送他，只说去看父亲有事商量；这句谎话在当时的情形之下也说得过去。两个朋友赶到玛撒克，白天在老熊家待了一阵，晚上在芒勒镇外等候。特·巴日东太太清早才到。那辆六十多年的旧车平时停在车房里，吕西安不知看过多少回了，那天见了却十分紧张，感到从来未有的激动。他扑在大卫怀里。大卫道："但愿上帝保佑，你这一次去对你有好处！"印刷商踏上他的破车，走了，心里说不出的难受，因为他有种预感，怕吕西安到了巴黎凶多吉少。

[1] 英国小说家斯威夫特在《格利佛游记》（1726）中提到格利佛乘船触礁，漂流到一个岛上，居民只有六英寸高。格利佛睡着的时候被小人用绳子浑身捆绑。

[2] 前者是但丁的恋人，后者是与但丁同样知名的意大利诗人彼特拉克（1304-1374）的恋人。

[3] 指维克多·雨果。夏朵勃里昂一八二○年说雨果是"才华盖世的孩子"，当时雨果十八岁，夏朵勃里昂五十二岁。

[4] 堂·吉诃德遇见一个乡下姑娘，幻想她是一个貌若天使的贵妇人，替她起了一个名字叫做杜西奈。

[5] 决斗用哪一种武器，照例由受侮辱的一方挑选。

[6] 摩押王巴勒派巴兰去诅咒以色列人；巴兰骑的驴子中途看见耶和华的使者显形，三次避让，害主人受苦，因之三次挨打，便开口叫冤。见《旧约·民数记》第二十二章。这里是比喻一个人迫不得已而开口，说话必定中肯。

[7] 古希腊哲学家兼数学家毕太哥拉（公元前六世纪）提倡道德高尚，生活严肃的人生哲学。

[8] 原文"丢罗阿"和"杀王上"几个字声音相近。

[9] 希腊神话：迈西尼国王阿迦门农的儿子奥兰斯德，因父亲被母所弑，杀死母亲，为父报仇，事后被地狱中的复仇之神紧追不舍，要加以惩罚。

[10] 科泰斯（1485-1547），西班牙的军人，最早侵入墨西哥的冒险家。

第二部 内地大人物在巴黎

一 巴黎的第一批果实

吕西安，特·巴日东太太，男当差扬蒂，女佣人阿倍蒂纳，一个人都没讲过那次路上的情形。可是不难想象，对一个想享受私奔的乐趣的情人，仆役不离左右的旅行是不会痛快的。吕西安还是生平第一回坐包车出门，打算作一年开销的钱在安古兰末到巴黎去的路上差不多全部花光，把吕西安看得呆住了。他可不应该像那种既有才华而又保持童年的妩媚的人一样，见了新鲜事儿大惊小怪，好不天真的表现出来。男人要在女人面前随便流露自己的感触和思想，非先把那女人彻底研究一番不可。唯有温柔同高贵不相上下的情妇才能了解一个男人的孩子气，觉得好玩；万一她有点儿虚荣，尽管是很少的一点，就不能原谅情人的幼稚，虚荣或者庸俗。很多妇女崇拜一个人的时候竭力夸大，要她们的偶像永远像个神道。如果女子爱一个男人是爱对方本人而不是为她自己，她对男人的渺小和伟大会同样喜欢。吕西安还没体会到特·巴日东太太的爱情是和骄傲连在一起的。他一路像小耗子出了洞穴似的活泼样儿非但没有抑制，反而尽情流露，叫路易士抿着嘴唇微笑，吕西安不去推敲那些笑容的意义也是失着。

天没有亮，一行旅客住进梯子街上的迦亚-布阿旅馆。两个情人都十分疲劳，路易士只想睡觉，便睡下了。她要吕西安在她套房的上面一层开一个房间。吕西安一觉睡到下午四点。特·巴日东太太叫人唤他起来吃饭；他一知道钟点，急忙穿好衣服去见路易士。巴黎尽管自命为处处讲究，还没有一家旅馆可以让有钱的人像在自己家里一样舒服。路易士住的那种怕人的房间简直是巴黎的耻辱。冷冰冰的屋子不见阳光，挂着褪色的窗帘，上蜡的地砖一派寒酸相，家具破烂，式样恶俗，不是过时的，就是买的旧货。吕西安虽是突然醒来，眼睛还有点迷糊，在那个房里也认不得他的路易士了。的确，有些人一离开他们周围的人物，家具，场所，他们的面相和声价便大不相同。人的外貌自有一种特殊的气氛配合，好比一定要有法兰德斯画派的明暗，艺术家凭着性灵安放在画

面上的人物才有生气。内地人差不多全是这样。再说，此刻没有了障碍，圆满的幸福正好开始，特·巴日东太太也不该有这派矜持和担心事的神气。吕西安不便抱怨，扬蒂和阿倍蒂纳正在侍候他们吃饭。饭菜不像内地那么丰盛，实惠。只图赚钱而尽量克扣的菜，由近边的一家饭店供应，东西少得可怜，勉强够吃。对于财力不足，要在小事情上打算的人，巴黎不是一个愉快的地方。吕西安看着路易士的变化莫名莫妙，但等吃过饭探问原因。他看得不错。他睡着的时候发生了一桩严重的事，因为人的思考的确是精神生活中的大事。

下午两点光景，西克施德·杜·夏德莱到旅馆来，着人叫醒阿倍蒂纳，说要见她主人。特·巴日东太太才梳洗完毕，他又上门了。阿娜依斯自以为隐藏得很好，没想到杜·夏德莱会撞来，好不诧异，在三点左右接见了他。

他一边行礼一边说："我不怕上司见怪，跟着你来，因为你的行动，我早料到了。不过就算我丢掉差事，至少保全了你的名声。"

特·巴日东太太嚷道："这话是什么意思？"

夏德莱用一副自愿退让的温柔的神气说："我看得很清楚，你爱上了吕西安；不是热烈的爱一个男人，决不会不假思索，把体统忘得干干净净，而你是多懂得体统的人！亲爱的娜依斯，要是人家发觉你像逃走一般同一个青年离开安古兰末，尤其在特·巴日东先生跟特·乡杜先生决斗以后，你以为特·埃斯巴太太或者巴黎无论哪一家，还会招待你吗？你丈夫住到埃斯卡巴去，很像和你分居。遇到这一类的情形，有身份的男人往往先为妻子决斗，然后让她自由。你爱特·吕庞泼莱先生也好，提拔他也好，喜欢怎么处置他都可以，只是不能和他住在一起！如果这儿有人知道你们一路同车，你想结交的人准会把你挡在门外，娜依斯，你还不能为一个青年作这些牺牲，你还没有拿他同别人作过比较，不曾试过他的心，他可能碰上一个他认为对他的野心更有帮助的巴黎女子，把你忘掉。我不想损害你心爱的人，只请你允许我把你的利益放在他的利益之前，我劝你先研究他一番！要知道你的行动出入重大。万一人家对你闭门不纳，女太太们不招待你，至少你得有把握将来不会懊悔，觉得对方始终值得你作这许多牺牲，而他也体会到你的牺牲。特·埃斯巴太太对人

对事非常严格，看重体统，因为她自己就跟丈夫分居，谁也不知道为什么；可是拿伐兰家，勃拉蒙-旭佛里家，勒农古家，所有的亲戚都站在她一边，最古板的妇女也到她家里去，对她恭恭敬敬，仿佛过失是在特·埃斯巴侯爵方面。等你第一次去拜访她，便知道我所见不错。我熟悉巴黎，敢预先说一句：你一进侯爵夫人的大门就要提心吊胆，怕她知道你同一个药房老板的儿子，尽管他自称为特·吕庞泼莱先生，住在迦亚-布阿旅馆。你在这儿要遇到另外一些对手，比阿美莉更刁猾更阴险；她们少不得知道你是谁，住在哪儿，从哪儿来，干些什么。我看出你想瞒着人；可是像你这种人决不能隐姓埋名。你不是到处能碰到安古兰末的人吗？国会正要开会，夏朗德州的议员在这里出席，将军在这里休假；只消有一个安古兰末人瞧见你，就能使你的前途莫名其妙的搁浅；那时你不过是吕西安的情妇。要是你用得着我，不论什么事，我都帮忙，我住在圣·奥诺雷城关街税务局长家里，同特·埃斯巴太太府上很近。加里里阿诺元帅夫人，特·赛里齐太太，国务总理，我都相熟，可以替你介绍；不过你在特·埃斯巴太太家见到的人多得很，用不着我引进。你不必自己想办法踏进这家那家的客厅，将来所有的人家都巴不得你光临呢。”

杜·夏德莱一口气讲着，特·巴日东太太没有插一句嘴；她觉得这些意见完全准确，心里很震动。安古兰末的王后的确打算不给人知道的。

她道：“亲爱的朋友，你说的很对；那末怎么办呢？”

夏德莱回答说：“让我替你找一个体面的，连家具出租的公寓；开销比旅馆省，而且是独门独户。你要是信托我，今晚就好搬过去。”

她说：“你怎么知道我住在这里？”

“你的车很容易认，而且我特意跟着你。送你来的马夫在赛佛把你的地址告诉我的马夫。你允许我替你当副官吗？等会我叫人送个信来，通知你住哪儿。”

她说：“行，就这样吧。”

这句话听来无关紧要，其实意义无穷。杜·夏德莱跟一个交际场中的妇女说的是交际场中的话。他的衣著是极漂亮的巴黎款式，坐着来的是

一辆轻便轮车，套着体面的牲口。特·巴日东太太靠在窗上考虑自己的处境，无意中看到过时的花花公子出门。过了一会，吕西安突然醒来，匆匆穿起衣服，出现了；特·巴日东太太看他穿着隔年的南京缎裤子，紧窄的旧外套，长相固然美，可是打扮得多乡气。贝尔凡但尔的阿波罗或者安蒂奴斯 [1] ，穿上担水工人的服装，谁还认得出希腊或罗马雕塑家的杰作？我们的眼睛先要作一个比较，来不及让感情来纠正这个匆忙的不由自主的判断。吕西安和杜·夏德莱的对比太强烈了，不能不使路易士感到刺目。六点左右，吃完晚饭，特·巴日东太太坐在一张破旧的长沙发上，面子是红地黄花的印花布；她做个手势要吕西安过去坐在她身边。

她说："我的吕西安，假定我们做了一桩糊涂事儿，使我们俩同归于尽，你不觉得应当想办法挽救吗？亲爱的孩子，我们在巴黎不能住在一起，也不能让人疑心我们一路同来。你的前程多半依靠我的地位，而我无论如何不应当破坏自己的地位。所以我今晚就要搬出去，离这儿很近。你照旧住这个旅馆。那我们尽可以天天见面，没有人好议论了。"

路易士向吕西安解释上流社会的规矩，吕西安听着，眼睛睁得很大。他不知道女人做了傻事后悔，便是爱情起了变化；他只懂得他已经不是安古兰末的吕西安了。路易士口口声声只讲她自己，她的利益，她的声名，还讲到上流社会；她要遮盖她的自私，竭力叫吕西安相信一切是为了他。吕西安对路易士谈不上任何权利，而路易士已经一下子恢复了特·巴日东太太的身份；更糟的是吕西安绝对做不了主。他不禁含着两颗眼泪在眼眶里打转。

吕西安说："在你眼中，我是你的光荣；可是对我来说，你更重要得多，你是我唯一的希望，是我整个的前途。我本以为你既然分享我的成功，一定也分担我的不幸；谁知我们现在就分手了。"

她说："你批评我的行为，可见你并不爱我。"她发见吕西安望着她的神气非常痛苦，便改口说："亲爱的孩子，你要愿意，我就留在这儿，就让我们无依无靠，一同倒楣吧。不过将来我们俩一齐落难，到处碰壁的时候，等到一事无成，——我们样样都要预料到，——逼得我们退往埃斯卡巴去的时候，亲爱的人儿，你别忘了那结果是我早料到的，我也向你提议过按照上流社会的规矩，服从那些规矩来实现我们的目的。"

他拥抱着路易士回答说："你考虑得这样周到，我看着害怕。别忘了我是个小孩儿，完全听从你的意志。我自己准备尽我的力量奋斗，出人头地。假如靠着你的帮助，比我单枪匹马成功更快，将来我的功名利禄都出于你的赏赐，那我再高兴没有。请你原谅！我一切都交给你了，不能不处处操心。我觉得分离是遗弃的先兆；而我受到遗弃是活不成的。"

她说："可是，亲爱的孩子，社会并没要你作多大牺牲。你不过睡在这儿，可以整天待在我家里，没有人好批评。"

吕西安受了一番温存，平静下来，一小时以后，扬蒂送上夏德莱的一张字条，告诉特·巴日东太太在卢森堡新街找到一个公寓。她问了问街道的位置，原来离梯子街不十分远，便对吕西安说："咱们是邻居呢。"过了两小时，特·巴日东太太坐上杜·夏德莱派来的车，往新屋去了。公寓华丽而并不舒服；家具商布置这一类的屋子，专门租给在巴黎短期做客的议员或大人物。十一点左右，吕西安回到他的小旅馆，对于巴黎只看到卢森堡新街和梯子街中间的一段圣·奥诺雷街。他在简陋的小房间里睡下，不免把自己的卧室跟路易士的漂亮公寓作了一番比较。吕西安离开特·巴日东太太的当口，夏德莱男爵来了，他刚从外交部长府上出来，穿着一身光彩夺目的跳舞衣衫。他来报告代特·巴日东太太订的各项条件。路易士暗暗发慌，眼前这个阔绰的排场使她害怕。她受着内地生活的影响，用钱谨慎，很有条理，她的作风在巴黎简直近乎吝啬了。她带着税务局的一张汇票，将近两万法郎，打算贴补四年的额外开销；此刻她已经担心资金不足，要欠债了。夏德莱告诉她公寓只花她六百法郎一月。

杜·夏德莱看见娜依斯浑身一震，便说："呃，小意思。——你还有一辆包车，每月五百法郎，连房租统共是五十路易 [2] 。除此以外，你只消管衣著了。要同阔人来往的妇女只能这样。如果你有心替特·巴日东先生谋一个税务局长或者宫廷的职位，万万不能露出寒酸样儿。在这里，好处只给有钱的人。你有扬蒂做跟班，有阿倍蒂纳服侍，已经很运气了，巴黎的仆役是个大漏洞。至于伙食，像你这样不久就要走红的人是难得在家吃饭的。"

特·巴日东太太和男爵两人谈着巴黎，杜·夏德莱报告当天的新闻，许

许多多的无聊事儿，你不知道就不成其为巴黎人。他又告诉娜依斯买东西应该上哪些铺子：头巾是埃尔布做的好，帽子和睡帽要向于里埃德买；又给她一个女裁缝的地址，代替维多莉纳；总之他让特·巴日东太太明白，安古兰末的乡气必须去掉。临走他又想出一个好主意。

“明儿我可以在戏院里弄到一个包厢，”他很随便的说，“我来接你和特·吕庞泼莱先生同去。让我在巴黎替你们当个向导。”

特·巴日东太太看他邀请吕西安，私忖道：“他有这点儿气量，我倒没想到。”

六月里，部长们的包厢无处安排：政府党的议员和他们的后台老板收割葡萄或者监督收成去了，平日请托最多的熟人不是下乡就是出门旅行；那时巴黎各戏院最好的包厢便出现一批古怪的客人，只露一次面，给人的印象赛过一张旧地毯。杜·夏德莱有心利用机会，不用破费什么，请请娜依斯，那些娱乐也最配内地人的胃口。第二天，吕西安第一次上门，没有遇到路易士。特·巴日东太太在外面买几样必需品。她听着夏德莱的指点，同那些大名鼎鼎，神气俨然的时装专家商量去了。她已经写信给特·埃斯巴侯爵夫人，报告她到了巴黎。尽管在内地当过长时期的领袖，自信很强，这时照样提心吊胆，怕自己乡气。她相当聪明，知道女人之间的交际全靠第一面的印象，虽然她自以为很快就能和特·埃斯巴太太那样高级的妇女并驾齐驱，觉得开头还是需要人家包涵，讨人喜欢的因素一个都不能放过。因此她很感激夏德莱给她门道，让她能够配合巴黎的时髦社会。碰巧当时侯爵夫人的处境使她很乐意帮助丈夫的亲属。特·埃斯巴侯爵不知为什么过着隐居生活，对产业，政治，家属，妻子，不闻不问。侯爵夫人在可以自由行动的情形之下，需要舆论支持；有机会代替侯爵照顾他的家属，再高兴没有。她有心把这件事做得人人知道，格外显出丈夫的不是。她当天回了一封亲热的信给特·奈葛柏里斯家的小姐，特·巴日东太太。信里的话说得非常好听，你直要在社会上混了相当时间才会发觉内容空虚。

久闻大名，不胜仰慕；有机会同家属相聚，更其高兴。巴黎的友谊并不可靠，所以很想在世界上多一个知己；否则长此与外人往还，未免过于虚妄。大姑倘有差遣，无不效劳，实因小恙，不能趋前拜访。辱承垂念，先布谢忱。

吕西安第一次在几条大街跟和平街之间溜达，像初到巴黎的人一样只顾看景致，来不及注意人物。在巴黎，首先引起注意的是规模宏大：铺子的华丽，房屋的高度，车马的拥挤，随处可见的极度奢华与极度贫穷的对比，先就使你吃惊。富于想象的吕西安想不到有这些同他不相干的群众，觉得自己大大的缩小了。在内地有些名气，无论到哪儿都感到自己重要的人，突然之间变得毫无身价是很不习惯的。在本乡是个角色，在巴黎谁也不拿你当人，这两个身份需要有一段过渡才行；太剧烈的转变会使你失魂落魄。青年诗人平素有什么感情，思想，总有人和他交流，听他倾诉，便是极小的感触也能找到共鸣的心灵；这样的人势必觉得巴黎一片荒凉，可怕得很。吕西安漂亮的蓝色礼服还不曾拿来，身上穿的即使不算破烂，至少很寒酸，因此他等特·巴日东太太回家的当口再去的时候，不免感到拘束。杜·夏德莱男爵比他先到，随即带他们到仙岩饭店吃饭。吕西安被巴黎天旋地转的速度搅昏了，对路易士又不能说什么话，车上有第三者在场；他只能捏捏路易士的手，路易士态度和蔼，表示了解他的意思。吃过晚饭，夏德莱带两个客人上杂剧院。吕西安见到夏德莱便心中不快，恨天下竟有这种巧事，他也会到巴黎来。税务稽核所所长说他此番出门是为了施展抱负：希望进随便哪个衙门当个秘书长，在参事院兼一个评议官；他特意来要求人家履行诺言，像他这样的人才总不能老是做稽核所所长；他宁可闲着，不是当国会议员便是再进外交界。说话之间。他身价越来越高了。吕西安隐隐然承认，过时的花花公子的确熟悉巴黎，是一个高明的交际家；更难堪的是吕西安吃饭看戏都沾了他的光。凡是诗人慌张失措的场合，前任的首席秘书都如鱼得水。吕西安的迟疑，惊奇，问话，未经世面而闹的笑柄，叫他的情敌杜·夏德莱看着微笑，好比老水手笑新水手立脚不稳。吕西安第一次在巴黎看戏，很有兴趣，心慌意乱的不愉快总算有所补偿。那个晚上很值得纪念，因为他对内地生活的观念不知不觉去掉了一大半。眼界扩大了，社会的规模不同了。邻座几个漂亮的巴黎女人打扮得多时髦，多娇嫩，吕西安觉得相形之下，特·巴日东太太虽然穿得还讲究，到底陈旧了：料子，式样，颜色，没有一样不过时。头发的款式，吕西安早先在安古兰末赞叹不止，此刻同那些妇女的细巧的花样一比，简直恶俗。他心上想："是不是她就这样保持下去呢？"不知道特·巴日东太太白天就在做脱胎换骨的准备。内地没有选择，没有比较；天天看惯的面孔自有一种大家公认的美。在内地被认为好看的女子，一到巴黎便没人注意，原

来她的美只像老话说的：独眼龙在瞎子国里称王。吕西安拿戏院里的女人同特·巴日东太太作了一个比较，也就是前一天晚上特·巴日东太太把他和杜·夏德莱作的比较。在特·巴日东太太方面，她对情人也有许多异样的感想。虽然长相极美，可怜的诗人一点风度都没有。袖子太短的外套，内地的蹩脚手套，紧窄的背心，和花楼上的青年比起来，可笑得不像话；特·巴日东太太只觉得他一副可怜样儿。夏德莱却是很知趣的照顾她，无微不至的关切显得他情意深厚，穿扮大方，举止潇洒，好比一个演员回到了他原来的舞台；他六个月中失去的阵地两天功夫都收复了。俗人不相信感情会突然变化，事实上两个情人的分离往往比订交更快。吕西安和特·巴日东太太相互之间的迷梦正在逐渐消失，而这是巴黎促成的。在诗人眼中，人生扩大了；在路易士眼中，社会有了新的面目。只要出一桩事故，双方都会斩断联系。这个对吕西安极可怕的打击不久就要来到。特·巴日东太太先送诗人回旅馆，然后由杜·夏德莱陪着回家，可怜的情人看了大不高兴。

他上楼回到凄凉的卧室，一边想："不知他们俩议论我什么。"

车门关上了，杜·夏德莱微笑着说："这可怜的青年乏味透了。"

"凡是胸中和脑子里有一个幻想世界的人都是这样。他们长时期酝酿一些美丽的作品，有许许多多思想要表达；他们不大重视谈话，因为聪明才智作了零星交易，会降低价值的。"高傲的奈葛柏里斯这么说着，还算有勇气替吕西安辩护，但多半是为她自己而不是为吕西安。

男爵道："我承认你说得有理，可是我们是跟人过生活，不是跟书本过生活。亲爱的娜依斯，我看出你们之间还没有什么，我很高兴。就算你因为以前生活缺少兴趣，有心找点儿补偿，可千万别把这个自封的才子作对象。你要是看错了人怎么办呢？万一几天之内，亲爱的美人儿，你遇到一般真有才具，真正杰出的人物，跟他一比较，发觉你驮在凝脂般肩头上捧出山的，并非有什么生花妙笔的诗人，而是一个小猢狲，没有风度，没有见识，愚蠢，狂妄，在乌莫或许还算得上聪明，在巴黎只是一个平凡之极的青年，那你岂不糟糕？这儿每星期都有诗集出版，便是最不行的也比夏同先生写的高明。我劝你等一等，比较一下！"夏德莱看见车子拐进卢森堡新街，又说："明天是星期五，歌剧院有演出；特·

埃斯巴太太可以占用内廷总管的包厢，准会带你同去。我到特·赛里齐太太的包厢去瞻仰你的风采。明儿演的是《达娜依特》。”

她说：“好吧，再见了。”

第二天，特·巴日东太太想凑起一套像样的晨装去见她远房的弟媳妇，特·埃斯巴太太。天气稍微凉一些，她在安古兰末的旧衣服里找来找去，勉强挑出一件绿丝绒袍子，滚边相当土气。在吕西安方面，他觉得应当把那件贵重的蓝色礼服拿回来，他也讨厌身上穿的单薄的外套，又想到说不定会碰上特·埃斯巴太太，或者出其不意的到她家里去，不能不经常衣冠楚楚。他急于取回包裹，跳上一辆出租马车，不出两小时花了三四个法郎，使他对巴黎的开支大有感触。他穿上他最讲究的服装，走往卢森堡新街，在门口遇到扬蒂从屋内出来，陪着一个跟班小厮，小厮帽子上插着鲜艳的羽毛。

扬蒂说：“先生，我正要上你那儿去，太太叫我送个字条给你。”扬蒂在内地随便惯了，不懂巴黎的规矩和客套。

小厮只道诗人是个当差。吕西安拆开信来看了：特·巴日东太太整天都在侯爵夫人家，夜晚到歌剧院去，约吕西安在那儿相会；她弟媳妇很乐意请青年诗人看戏，在包厢中给他一个位置。

吕西安私下想：“她是爱我的！我提心吊胆根本是荒唐。今天晚上她就介绍我去见她弟媳妇了。”

他心花怒放，直跳起来。那时离开快乐的夜晚还有一段时间，他想痛痛快快的消磨，便直奔蒂勒黎公园，打算散步到傍晚，再上万利酒家吃一顿。他蹦蹦跳跳，快乐得飘飘然，跨上修院平台，一边走一边打量游人，但见俊俏的妇女由她们的爱人和漂亮哥儿陪着，成双作对，手挽着手，跟熟人眉来眼去的打招呼。这个平台和菩里欧大不相同！蹲在这华丽的架子上的鸟儿比安古兰末的不知好看多少！这里的是五色斑斓的印度鸟美洲鸟，安古兰末的只是灰溜溜的欧洲鸟。吕西安在蒂勒黎待了两小时，简直是受罪。他把自己严格检查了一下，批判了一下。先是那些漂亮哥儿没有一个穿礼服的。偶尔看到一个穿礼服的人，只是没人理会的老头儿，穷苦的可怜虫，或是住在玛莱区靠利息过活的人，或是机

关里的当差。容易激动，目光尖锐的诗人，发现除了晚上的装束还有白天的装束，便觉得自己的旧衣衫丑陋不堪：礼服的式样早已过时，蓝也蓝得不登大雅，领子特别难看，前面的衣摆因为穿久了，老是挤在中央；钮扣发红；有折痕的地方褪了颜色；总而言之毛病百出，十分可笑。背心太短了，内地的裁剪更是不堪入目，吕西安急忙扣上礼服的钮子，遮住背心。最后他发觉只有普通人才穿南京缎裤子，有身份的人穿的不是上等花色细呢，便是一尘不染的雪白的料子。并且裤脚管都有带子扣在鞋底上；吕西安的裤脚偏偏和靴跟不合作，往上翻卷，似乎对靴子大有反感。他戴着角上绣花的白领带，当初妹子看见杜·奥多阿先生和特·乡杜先生系着这种领带，赶紧替哥哥照样做了几条。可是巴黎人白天不用白领带，除非是老古板，上了年纪的金融家，或是一本正经的官吏。不但如此，可怜的吕西安从公园的铁栅望出去，看见李伏里街的人行道上走过一个杂货店的伙计，头上顶着一只篮，领带两头有他心爱的女工绣的花！那时仿佛一棍打着吕西安的胸口，这是我们感觉的中心，说不出是哪个器官的部位；人类自从有了感情以后，遇到强烈的快乐或痛苦，总要拿手去按那个地方的。读者认为以上的叙述幼稚可笑吗？有钱的人从来没尝到这一类的痛苦，当然觉得我说的情形恶俗，荒唐。可是不见得只有幸运儿和有权有势的人遭到困难，生活大起变化，才值得注意，可怜虫的苦恼就不值得注意。小百姓受的痛苦不是和大人物一样多吗？痛苦能使一切变得伟大。如果改动一下名词，谈的不是服装的美丑，而是什么勋章，荣誉，头衔，这些看上去很小的事情，不是也叫功业彪炳的生涯大起风波吗？况且对一般想冒充阔佬的人，服装问题的确关系重大；因为往往先要摆了空场面，以后才能撑起真场面。特·埃斯巴侯爵夫人是内廷总管的亲戚；各方面的名流，经过特别挑选的闻人，都在她府上出入；吕西安想起晚上要穿着这套衣服在她面前出现，不禁冷汗直流。

他看见圣·日耳曼区的青年子弟个个风流，漂亮，搔首弄姿，便恨恨的想道："我可真像药房老板的儿子，铺子里的小伙计！"那些哥儿们自有一种风度：清秀的外貌，高贵的气派，脸上的神态，显得他们彼此相像；可是又有各各不同的格局，显出每个人的特色。他们像台上的演员，会烘托自己的长处，这是巴黎的男人和女人同样精通的诀窍。吕西安沾着母亲的光，长得非常体面，这一点能给他多少便宜，他已经看清

楚了；可惜他这块金子只是一块原料，不曾经过琢磨。他的头发剪得很难看。脖子里没有柔软的鲸鱼骨使他能高高的扬着脸，他觉得自己的尊容陷在衬衫的蹩脚领子里头；软绵绵的领带毫无支撑的力量，只得可怜巴巴的耷拉着脑袋。从安古兰末带来的靴子奇丑无比，哪个女人想得到里面的一双脚多么有样呢？他的所谓礼服只能算一个蓝布套，把他苗条的身段改了样，哪个青年会羡慕他呢？人家雪白的衬衫上钮扣多漂亮，哪像他的钮扣黄里泛红！所有时髦贵族的手套都极其讲究，吕西安的手套却和警察戴的一样！有的拿着精工镶嵌的手杖挥舞，有的衬衫装着硬套袖，配着小巧玲珑的金钮扣。一个男的一边和女人谈天，一边扭着手里的马鞭子，穿着细腰身的外套，钉绉边的裤脚管上溅着几点泥浆，踢马刺在地下叮叮当当，表示他快要上马，一个拳头大的小厮牵着两头牲口在一边等着呢。另外一个男人从背心袋里掏出一只表，像五法郎的银元一样薄，看钟点的神气仿佛到这儿来赴约早了一步，或者迟了一步。吕西安从来没想到这些美丽的小玩艺儿，直要看见了才知道有这么一大堆必不可少的无用之物，才明白没有大笔资金休想当一个漂亮哥儿！想到这里他直打寒噤。他越欣赏那般得意而潇洒的青年，越感到自己怪模怪样，走在街上不知前面通到什么地方，到了王宫市场还不晓得王宫市场在哪儿。向人打听卢佛宫，人家回答说："就是这里。"吕西安发现自己和眼前的世界隔着一条鸿沟，不知怎么跳过去，心里只想变得和苗条文雅的巴黎青年一样。所有的贵公子遇到打扮和相貌都像天仙似的妇女，没有一个不打招呼；如果这些女子肯给他一个亲吻，便是像高尼斯玛克伯爵夫人的侍从 [3] 一般头颅落地，吕西安也心甘情愿。同这般王后相比，路易士在他模糊的记忆中只能算一个老婆子。他遇到好几个妇女，后来全是十九世纪的历史人物，以才情，美貌，爱情而论，名气不会在前朝的后妃之下。吕西安看见一个才华绝世的姑娘，杰出的女作家台·都希小姐，她的笔名加米叶·莫班没有一个人不知道，她不但容貌出众，思想也高人一等；公园里男女游客都轻轻的提着她的名字。

吕西安心上想："啊！多有诗意！"

那个天使浑身都是青春和希望的光彩，前程远大，堆着温柔的笑容，漆黑的眼睛像天空一般广阔，像太阳一般热烈；相形之下，特·巴日东太太算得什么呢！台·都希小姐和斐尔弥阿尼太太有说有笑；斐尔弥阿

尼太太也是巴黎最有风趣的一个女人。吕西安明明听见有个声音说：“聪明才智是拨动社会的杠杆。”另外一个声音接着说：“聪明才智要靠金钱做支点。”他眼看自己在公园里当场出丑，打了败仗，不愿意待下去了。他对本区的地形还没弄清，便问了路由，向王宫市场出发。他走进万利酒家点了几样菜，尝尝巴黎的乐趣，同时排遣他的苦闷。一瓶波尔多红酒，一盘奥斯当特牡蛎，一盘鱼，一盘鹧鸪，一盘意大利面条，几样水果，便是他最大的欲望。他一边享受这顿小规模的酒席，一边打算晚上在特·埃斯巴太太面前卖弄才情，拿丰富的学识来补救他不伦不类的猥琐的装束。饭店开出账单，总数是五十法郎，把他的梦惊醒了。他本以为五十法郎在巴黎可以过不少日子，谁知一顿晚饭就花掉他安古兰末一个月的用度。他走出豪华的饭店，恭恭敬敬带上门，决意从此不来了。

他穿过石廊回旅馆去拿钱，心上想：“夏娃说的不错，巴黎的物价不是安古兰末的物价。”

他一路走一路欣赏时装铺子，想着白天看见的装束。“我这副不三不四的打扮决不能去见特·埃斯巴太太，”他想罢，一阵风似的赶回迦亚-布阿旅馆，奔进房间，拿了三百法郎回王宫市场，预备从头到脚置办新装。他刚才看到有专门做靴子的，做内衣的，做背心的，理发的；体面的衣著穿戴，在王宫市场分散在十来家铺子里。他随便闯进一家时装店，老板拿出大批礼服，让他尽量试穿，保证每件都是最新的式样。等他走出铺子，已经买下一件绿色的礼服，一条白裤子，一件花色背心，总共花掉两百法郎。一会儿又觅到一双非常漂亮而合脚的靴子。各式各样的必需品买齐了，他叫一个理发师到旅馆去；各家铺子的东西也陆续送到。晚上七点，他跳上一辆出租马车赶往歌剧院，头发烫得像迎神赛会中的圣·约翰，背心，领带，无一不好看，只是第一次穿在身上，赛过背了一个硬壳，有点发僵。他按照特·巴日东太太的嘱咐，说要进内廷总管的包厢。检票员看他的漂亮衣衫好像借来的，神气活脱是个男傧相，便问他要票子。

“我没有票子。”

“那就不能进去，”检票员冷冷的回答。

吕西安说：“我是特·埃斯巴太太的客人。”

“这个用不着告诉我们，”检票员说着，和同事们不动声色的笑了笑。

那时门口回廊下面来了一辆轿车。跟班的小厮，吕西安已经认不得了，放下踏板，车上走出两个盛装的女人。吕西安唯恐检票员出言不逊叫他让路，自动闪在一旁。

检票员带着挖苦的口气对吕西安道：“先生，你说你认识特·埃斯巴侯爵夫人，她不是来了吗？”

吕西安狼狈得很，尤其换了新装，特·巴日东太太似乎认不得他了；直到吕西安走近去，她才微笑着说：“你这打扮妙极了，来吧！”

检票处的职员又变得正经起来。吕西安跟在特·巴日东太太后面。她一边走上歌剧院的大楼梯，一边把吕西安介绍给弟媳妇。内廷总管的包厢在正厅和侧厅的拐角儿上，望得见全场；全场也望得见这个包厢。吕西安坐在特·巴日东太太的弟媳妇背后，很高兴躲在黑影里。

侯爵夫人口气怪亲热的说：“特·吕庞泼莱先生，你第一回上歌剧院，还是坐到前面这个位置上来，看得清楚些，不要客气。”

吕西安只得从命。歌剧第一幕快完了。

路易士看到吕西安改了样子，诧异之下凑着他耳朵说：“你很会利用时间。”

路易士还是原来的路易士。不幸她和一个时髦女子，特·埃斯巴侯爵夫人，巴黎的特·巴日东太太坐在一起，大大的吃了亏。光芒四射的巴黎女子使内地妇女的缺点格外显著。吕西安见识了这个豪华戏院中的风流人物，又看到身边这位大家闺秀，眼界大开，认清了可怜的阿娜依斯·特·奈葛柏里斯的真面目，同巴黎人眼中看出来的一模一样，只觉得她高大，干瘪，憔悴，皮肤长着红斑，头发也红得厉害，脸上到处是骨头，拿腔作势，自命不凡，说话酸溜溜的，土气十足，装束尤其难看！巴黎人的旧衣衫连褶裥都还有个款式，说得出名目，看得出原来的样子；内地人的旧衣衫却不知所云，只能叫人发笑。特·巴日东太太的相貌和衣服既不高雅，也不新鲜，丝绒和皮色同样斑驳。吕西安因为爱过这副乌贼

鱼骨，暗暗惭愧，他想只要路易士再装出贞节的样子来，就跟她分手。吕西安眼力挺好，发见所有的手眼镜都向他这个标准贵族的包厢瞄准。一般最时髦的妇女边说边笑，准是在打量特·巴日东太太。看着人家的笑容和手势，特·埃斯巴太太知道她们为什么嘲笑，可是她满不在乎。第一，谁都看得出她的女客是内地来的穷亲戚，这是巴黎无论哪一家都有的。其次，大姑曾经提到自己的装束，表示担心：她安慰大姑，认为阿娜依斯打扮好了，巴黎人的举动态度很快就能学会。特·巴日东太太即使不懂交际场中的习惯，天生有种贵妇人的高傲，一股形容不出的气息，可以说是种族的标记。下星期一她就能扬眉吐气了。况且侯爵夫人很有把握，只要大家知道这女的是她的大姑，就会把冷嘲热讽暂且收起，等重新考察过后再下断语。吕西安万万想不到，脖子里裹上一条围巾，穿上一件美丽的衣衫，戴上一顶时行的帽子，再加特·埃斯巴太太的指导，路易士会有怎样的变化。刚才侯爵夫人已经在楼梯上嘱咐大姑别扬着手帕走路。雅俗之分就在这一类数不清的小地方，聪明的女子一来就懂，某些女人永远不能领会。特·巴日东太太一心向上，绝顶机灵，完全知道自己的毛病出在哪里。特·埃斯巴太太深信收下这个徒弟准有面子，也就乐于栽培。总之，两人之间有了联盟，彼此的关心使联盟更加巩固。特·巴日东太太忽然对当令的偶像崇拜得五体投地，被她的风度，才情，周围的人物，诱惑了，迷住了，为之神魂颠倒。特·埃斯巴太太有的是野心勃勃的贵妇人的神通，特·巴日东太太看出这一点，决意做她的卫星，利用她达到自己的目的，所以她毫不含糊的佩服弟媳妇。侯爵夫人看见有人一片天真的归附，当然高兴，觉得大姑无财无势，应当关切；并且她已经安排妥当，尽可以收个门徒，自成一派，巴不得叫特·巴日东太太做一个亲随，做一个奴隶，死心塌地的歌颂她；在巴黎妇女界中要觅这种角色，比在文坛上找一个始终回护你的批评家还要不容易。可是大众的好奇心表现得太明显了，初次露面的太太也不能不发觉：特·埃斯巴太太免得大姑难堪，故意把众人骚动的原因扯开去。

她说："只要有客人来，就好知道我们为什么引起那些太太们的注意……"

特·巴日东太太笑道："我疑心巴黎的女太太们是笑我的旧丝绒衫和我的安古兰末脸孔。"

“不，不是你；事情有点蹊跷，我弄不明白，”特·埃斯巴太太说着，望了望诗人。她这是第一次瞧吕西安，觉得他衣服穿得古怪。

返老还童的老风流走进特·赛里齐太太的包厢，吕西安伸出手来指着说：“那不是杜·夏德莱先生吗？”

吕西安一做这个手势，特·巴日东太太便恨恨的咬咬嘴唇；因为侯爵夫人诧异的瞪了一眼，微微一笑，仿佛很轻蔑的说：“这年轻人这样不懂规矩！”特·巴日东太太感到自己的爱情受了屈辱，对一个法国女人来说，这是最难堪的刺激，她不能原谅情人丢她的脸。在那个社会里，小事情都变成大事情，一个手势，一句话，可以断送一个初出道的角色。上流人物的文雅的举动，谈吐，主要的优点是构成一个和谐的整体，样样都很融洽，没有一点棱角。即使为了无知或者思想一时冲动，不遵守这门学问的规律的人，也懂得社交和音乐一样，一个不协和音就能毁掉整个艺术，不在细节方面履行所有的条件，艺术根本不能成立。

侯爵夫人指着夏德莱问：“那一位是谁？难道你们已经认识特·赛里齐太太了？”

“哦！原来她就是大名鼎鼎的特·赛里齐太太？事情闹了一大堆，还是到处有人招待！”

侯爵夫人回答说：“这种情形从来没听见过，我看不是没有原因，只是没人肯说！最有势力的男人都是她的朋友，为什么？谁也不敢追根究底。——那位先生难道是安古兰末的时髦人物吗？”

“杜·夏德莱男爵是大家谈论最多的人物，”阿娜依斯过去不承认崇拜她的人的爵位，到了巴黎，为着争自己的面子又承认了。“他曾经和特·蒙脱里伏将军出过远门。”

侯爵夫人道：“我每次听见蒙脱里伏的名字，都要想到特·朗日公爵夫人，可怜她像流星一般消灭了。”她又朝着一个包厢说：“那是特·拉斯蒂涅先生和纽沁根太太。她丈夫是个生意人，又开银行，又办企业，大规模的买进卖出，仗着财力挨进巴黎社会，听说纽沁根只要能扩充家业，不大考虑手段。他千方百计表示对波旁家忠心。他想到我家里来，

已经试探过了。他的女人只道继承了特·朗日太太的包厢，就能继承特·朗日太太的风度，才情，声望！还不是喜鹊戴孔雀毛的老笑话！”

拉斯蒂涅在衣著上显出的高雅和奢华，叫吕西安看着奇怪，对特·巴日东太太说：“我们都知道，特·拉斯蒂涅老夫妇的收入不到三千法郎一年，怎么能供给儿子在巴黎的花费呢？”

侯爵夫人拿着手眼镜眺望，含讥带讽的说道：“听你的话就知道你是从安古兰末来的。”

吕西安没有听懂，只顾聚精会神望着几个包厢，料定对特·巴日东太太的评论和对他的注意都是从那里来的。另一方面，路易士因为侯爵夫人不把吕西安的相貌放在眼里，心中懊恼，私下想：“我本来以为他很美，原来也不见得！”一发觉他不怎么美，再进一步就会嫌他并不怎么风雅。台上刚好演完第一幕。杜·夏德莱过来问候特·加里里阿诺公爵夫人，她的包厢就在特·埃斯巴太太的隔壁；夏德莱向特·巴日东太太行礼，她也点头还礼。上流社会的妇女对什么都看得清清楚楚，侯爵夫人觉得杜·夏德莱落落大方。那时她包厢里陆续进来四个客人，——四个巴黎的名流。

第一个是特·玛赛先生，出名的会颠倒女性，长得像少女一般，是一种柔媚的，女性的美；可是目光炯炯，沉着，严厉，带点儿杀气，像老虎眼睛，叫人对他又爱又怕。吕西安也很美，但眼神那么温柔，蓝眼睛那么明净；一望而知不可能有女性所喜爱的那种力量和气魄。况且我们的诗人还没有显出他的长处；不像特·玛赛才气横溢，信心十足，不怕没人喜欢，衣著打扮和他的身材面貌非常合适，把周围的对手都比下去了。你们不难想象，在特·玛赛旁边，那矜持，拘束，窘相毕露，像身上的衣服一样新簇簇硬绷绷的吕西安，还成什么模样！特·玛赛说话尽可肆无忌惮，因为他口角俏皮，而说话的态度又妩媚动人。特·巴日东太太看侯爵夫人接待他的神气，便知道这个人势力不小。第二个是王特奈斯两兄弟中的一个，达德利爵士夫人曾经被他弄得声名狼藉。这青年性情和顺，风雅，谦虚，他的特点跟特·玛赛引以自豪的那一套恰好相反；当初他是侯爵夫人的表姊特·莫苏太太热烈介绍的。第三个，蒙脱里伏将军，便是断送特·朗日公爵夫人的人物。第四个是特·卡那利斯先生，当时最有

名的诗人之一，年纪很轻，才开始走红；他对自己的贵族身份比对自己的才气更得意，故意向特·埃斯巴太太献殷勤，遮盖他对特·旭里欧公爵夫人的痴情。他尽管装腔作势，做得温文尔雅，照样看得出他热衷得厉害，后来果然卷入几次政治上的风暴。近于甜俗的漂亮，一味讨好的笑容，并不能掩饰他极端的自私和一刻不停的心计，因为他那时前途还有问题，不过从他看中四十开外的特·旭里欧太太以后，居然得到宫廷的宠幸和圣·日耳曼区的捧场，同时招来进步党的侮辱，被称为御用诗人。

特·巴日东太太见了这四个特别出众的人物，才明白为什么侯爵夫人不把吕西安放在眼里。听他们的谈话，每个人的思想都那么微妙，细腻，警句妙语比阿娜依斯在内地一个月中听到的内容更丰富，意义更深刻；大诗人还说了一句动人的话提到当时的科学成就，说的富有诗意；路易士这才懂得杜·夏德莱上一天说过的话，吕西安变得一文不值了。个个人望着可怜的生客不理不睬，冷淡得可怕；他坐在那里像一个不通言语的外国人，侯爵夫人也看着过意不去了。

她对卡那利斯说："先生，允许我替你介绍特·吕庞泼莱先生，你在文坛上太有地位了，不会不照顾一个初出道的人。特·吕庞泼莱先生才从安古兰末来，需要你在那些表扬天才的人面前多多吹嘘。他还没有敌人攻击，没法借此成名。你们靠人家的仇恨得到的东西，他要靠友谊来得到，这不是很别致的事，值得一试吗？"

侯爵夫人说话的时候，四个客人才正眼望着吕西安。明明近在咫尺，特·玛赛却拿起手眼镜来瞧他；眼睛在吕西安和特·巴日东太太之间来回打转，神气很刻薄，特意把他们俩放在一起，使两人又羞又恨。特·玛赛打量他们像打量两个古怪的动物，脸上堆着笑容。这笑容等于把内地的大人物刺了一刀。法列克斯·特·王特奈斯带着怜悯的神气。蒙脱里伏瞪着吕西安，想看出他的底细。

特·卡那利斯先生弯了弯腰，说道："太太，我一定遵命，虽然我们为了个人的利益素来不帮助同行；可是您即使要求奇迹，也不难实现。"

"好吧，那就请你赏光，下星期一到我家里去和特·吕庞泼莱先生一同吃饭，你们可以谈谈文学，比这里谈得痛快一些。我再邀几个文坛上的霸主，提倡风雅的名流，把《乌里卡》的作者 [4] 和一般思想正确的

青年诗人一齐请来。”

特·玛赛道：“侯爵夫人是推荐先生的才气，我倒看中他的相貌，愿意做他的参谋，使他成为巴黎最得意的漂亮哥儿。那个时候再做诗人还来得及。”

特·巴日东太太向弟媳妇望了一眼，表示感激。

蒙脱里伏和特·玛赛说：“没想到你还妒忌才子。有了幸福，诗人可完啦。”

“难道就为这个缘故，阁下想结婚吗？”特·玛赛问卡那利斯，借此试试特·埃斯巴太太听了是否动心。

卡那利斯耸耸肩膀；特·埃斯巴太太是特·旭里欧太太的朋友，听着笑了。

吕西安穿着新装觉得自己像放在匣子里的埃及雕像，又因为一句话都说不出，暗暗惭愧。终于他用柔和的声调对侯爵夫人说：“太太这样抬举我，那我非成功不可了。”

那时杜·夏德莱走进包厢。他急于抓住机会，要巴黎最得势的一个人，蒙脱里伏，在侯爵夫人面前撑他的腰。他向特·巴日东太太行了礼，请特·埃斯巴太太原谅他冒昧，说他和旅行的同伴分别太久了；蒙脱里伏和他在沙漠中分手以后，今天还是初次见到。

吕西安道：“啊，在沙漠中分别，在歌剧院相会！”

卡那利斯道：“真是戏剧式的团圆！”

蒙脱里伏把杜·夏德莱男爵介绍给侯爵夫人，侯爵夫人看见前任帝国公主的秘书在三个包厢中受到招待，便对他特别客气：特·赛里齐太太一向只接待有地位的人，何况杜·夏德莱还是蒙脱里伏的同伴。这个资格的确大有作用，特·巴日东太太发觉四个客人的语气，眼神，态度，把杜·夏德莱毫不考虑的当做自己人。他为什么在内地摆出那副不可一世的功架，娜依斯忽然弄明白了。最后杜·夏德莱看到了吕西安，冷冷的点点

头。那种招呼的方式往往用来压低对方的身份，借此告诉上流人物他是个地位低微的家伙。夏德莱还露出冷笑的神气，仿佛说："他怎么会在这里的？"这个意思立刻有人领会了；特·玛赛凑着蒙脱里伏的耳朵说："你问问他这个古怪的青年是谁，穿得像时装店门口的木头模型，"说话的声音有心要夏德莱听见。

杜·夏德莱在蒙脱里伏耳边说了一会话，仿佛在那里叙旧，其实是把他的情敌攻击得体无完肤。吕西安想不到那些人才思想敏捷，对答中肯，他佩服他们的警句，妙语，而对于谈吐的诙谐，态度的自然，尤其感到惊异。白天他看到衣著的豪华大吃一惊，此刻又见识到思想的光彩。那些针锋相对的谈话，辛辣的议论，吕西安要思索半天才想出来，不懂他们有什么诀窍能脱口而出。五位交际家不仅言辞从容，穿着礼服也潇洒自如，衣服无所谓新，无所谓旧。身上没有一点儿耀眼的东西，可是样样引人注目。豪华的装束是今天的款式，也是昨天的，明天的款式。吕西安心下明白，自己的神气好像生平第一次穿礼服。

特·玛赛和法列克斯·特·王特奈斯说："朋友，你瞧，小家伙拉斯蒂涅扶摇直上，像风筝一般！现在进了特·李斯多曼侯爵夫人的包厢，越爬越高了。噢！他架着手眼镜瞧我们来着！"然后时髦哥儿眼睛望着别处，对吕西安道："他大概认得阁下吧？"

特·巴日东太太道："他不会不知道特·吕庞泼莱先生的名字，我们都为了这样一个大人物感到骄傲；最近他给我们念几首极精彩的诗，特·拉斯蒂涅先生的妹子也在场。"

法列克斯·特·王特奈斯和特·玛赛向侯爵夫人告辞，到王特奈斯的姊姊，特·李斯多曼太太的包厢去了。第二幕正开始，包厢中只剩下特·埃斯巴太太，她的大姑和吕西安，客人都走了。有的去把特·巴日东太太的来历告诉一般妇女，她们正在为着她大惊小怪；有的去报告说来了一个诗人，嘲笑他的装束。卡那利斯回到特·旭里欧公爵夫人身边，不再来了。吕西安看着台上赏心悦目的表演很快活。特·巴日东太太为吕西安担的心事越发沉重，看出弟媳妇对吕西安的客气有上下之分，对待杜·夏德莱男爵的殷勤，性质完全两样。台上演第二幕的时候，特·李斯多曼太太的包厢始终挤满着人，似乎为了议论特·巴日东太太和吕西安，兴奋得很。年

轻的拉斯蒂涅明明在那里逗笑，叫人开心。巴黎的风气每天都需要新鲜的材料取乐，急于把眼前的题目谈个痛快，一下子谈到腻烦为止。特·埃斯巴太太心绪不宁，料定说长道短的话很快会传到她得罪过的人耳里。她只等休息时间来到。像吕西安和特·巴日东太太那样对自己的感情开始反省，一下子就有意想不到的情形发生：内心的突变是按照一套后果迅速的规律进行的。杜·夏德莱从杂剧院回去，批评吕西安的那番又世故又巧妙的话，路易士始终记着。他的话句句是预言，而吕西安还竭力证实每一句话。先是吕西安对特·巴日东太太的幻想，跟特·巴日东太太对吕西安的幻想同样破灭了；其次，可怜的青年命运有点像约翰-雅各·卢梭，并且学卢梭的样，迷上特·埃斯巴太太，对她一见生情。凡是青年人或者能回想到自己青春时期的成年人，都不难理解这一类的痴情是完全可能的，自然的。那身段苗条的女子，多么气概，多么有地位，人人艳羡，王后一般，小动作十分可爱，吐属高雅，声音又那么细气，在诗人心目中等于在安古兰末见到的特·巴日东太太。吕西安逞着反复无常的性子，马上想投靠这个有权有势的后台，觉得最好是占有她，那末功名富贵，样样到手了！在安古兰末做得到的事为什么在巴黎就做不到呢？尽管歌剧院中的幻景对他非常新鲜，他的眼睛却受着雍容华贵的赛里曼纳[5]吸引，老是情不自禁的往她那边溜过去，而且越看越想看！特·巴日东太太撞见吕西安的火辣辣的眼风，便暗暗留神，发觉他对台上远不如对侯爵夫人关切。吕西安若是为了达诺斯的五十个女儿[6]变心，她倒还能忍受；可是有一回吕西安的目光特别放肆，特别热烈，意义特别明显，让特·巴日东太太看破了心事，她可不能不嫉妒了，虽然她的嫉妒不是为了将来，而是为了过去。她心上想："他从来没有这样瞧过我。天哪！夏德莱说的不错！"于是她承认自己爱错了人。女人一朝后悔她不该心肠太软，就好比手里拿着海绵，非要把印在心上的痕迹一齐抹掉不可。吕西安瞧一眼侯爵夫人，特·巴日东太太便多一番气恼，可是面上仍旧若无其事。

休息时间，特·玛赛又来了，还带着特·李斯多曼先生。老成持重的人物和自命不凡的公子哥儿，不一会都告诉骄傲的侯爵夫人，说她不幸得很，带在包厢里的那个穿着新衣服像傧相一般的家伙，根本不叫什么特·吕庞泼莱先生，正如犹太人根本没有受洗的名字。吕西安是个药房老板的儿子，姓夏同。特·拉斯蒂涅先生熟悉安古兰末的情形，嘲笑侯爵夫人

称为大姑的那个木乃伊式的女人，说她大概要经常吃药才能维持她虚假的生命，所以很小心，随身带着药剂师。两个包厢的人听着乐死了。巴黎人为了一时痛快说的许多事过即忘的刻薄话，特·玛赛也搬了几句给侯爵夫人听；其实那些说话背后躲着一个夏德莱，出卖朋友的勾当就是他干的。

特·埃斯巴太太用扇子遮着脸对特·巴日东太太说："亲爱的，请你告诉我，你提拔的那个青年是不是真的叫做特·吕庞泼莱？"

阿娜依斯不好意思的回答说："他是用他母亲的姓。"

"他父亲姓什么呢？"

"夏同。"

"夏同是干什么的？"

"是个药剂师。"

"好朋友，我早知道，你是我正式承认的亲属，巴黎没有人能开你玩笑。我可不愿意同一个药房老板的儿子在一起，让那些轻薄的家伙跑来看着开心。你要是相信我的话，咱们俩一块儿走吧，马上就走。"

特·埃斯巴太太忽然神态傲慢，吕西安猜不透自己在哪一点上使她变了脸色。他只道他的背心花色恶俗，那倒是事实；又道是礼服的式样过火，那也是事实。他暗暗懊恼，认为他的服装非另请高明不可，决意明天去找一个最出名的裁缝，下星期一才能在侯爵夫人家跟碰到的男人见个高下。他虽然想得出神，眼睛可始终盯在台上，留心第三幕。他一边看着华丽无比的场面，一边想入非非，在特·埃斯巴太太身上打主意。他正热呼呼的想着新生的爱情，明知困难极大也不放在心上，以为必定能克服；不料对方突然冷淡，大大挫折了他的锐气，他定了定神，想再瞧瞧他崇拜的新人；不料回过头去，一个人都没有了。他刚才听见一些轻微的响动，原来是关包厢的门；特·埃斯巴太太带着她的大姑走了。吕西安被她们突然之间丢下，诧异得了不得；可是因为无法解释，也就不去多想。

两个女人上了车，在黎希留街上往圣·奥诺雷城关进发，侯爵夫人发起话来，隐隐然带着怒意。她说：“亲爱的朋友，你打的什么主意？要关切一个药房老板的儿子，也得等他真正出了名。特·旭里欧公爵夫人至今没有承认卡那利斯是她的知心朋友，而卡那利斯已经赫赫有名，还是个世家子弟。这个青年既不是你的儿子，也不是你的情人，是不是？”那骄傲的女子说着，明亮的眼睛把大姑追根究底的瞧了一眼。

特·巴日东太太心上想：“还算运气，不曾让那小子过分接近，什么也没有给他。”

侯爵夫人认为大姑的眼神等于回答了她的话，便接着说：“那末，好，我劝你就此放手吧。哼！冒用一个旧家的姓？……这样胆大妄为的举动，社会决不轻易饶恕。我相信那的确是他母亲的姓；不过，亲爱的，你该想到只有王上有权下一道上谕，把吕庞泼莱的姓赐给他们族里的外孙。倘若那小姐嫁的是个身份低微的丈夫，王上的特许便是极大的恩典，要有巨万的家私，不小的功劳，还得大人物保举。他的打扮完全像小商人穿了新衣衫，可见他没有钱，也不是绅士；长相固然好看，可是傻得厉害，既没有风度，也没有口才，总之是没有教养，你怎么会提拔他的？”

特·巴日东太太已经不认吕西安，正如吕西安暗暗否认她一样，她心惊胆战，唯恐弟媳妇知道她旅行的真相。

“唉，亲爱的弟媳妇，我连累了你，真过意不去。”

“我不会受连累，”特·埃斯巴太太微笑道。“我是为你着想。”

“可是你约他星期一吃饭呢。”

侯爵夫人气冲冲的回答：“到时我推说不舒服就完了。你不妨通知他一声。我会吩咐当差，不管他报出哪一个姓来，一律挡驾。”

吕西安在戏院里看大家在休息时间上大客厅散步，也想去走走。先头来过特·埃斯巴太太包厢的人没有一个跟他打招呼，好像根本没看见他，叫内地诗人大为奇怪。接着，他想接近杜·夏德莱，杜·夏德莱却冷眼觑着他，老是回避。最后吕西安看着在休息室中踱来踱去的人物，觉得

自己的装束太可笑了，便回去躲在包厢的一角，不再露面。下半场他一忽儿聚精会神，欣赏第五幕中场面伟大的芭蕾舞，其中“地狱”一场尤其出名；一忽儿专心望着池子，把一个一个包厢瞧过去；再不然对着巴黎的上流社会沉思默想。

他对自己说：“这就是我的天下！就是要我去征服的社会！”

他走回旅馆，一路想着那些跑来奉承特·埃斯巴太太的人说的话；他们的态度，举动，进来出去的功架，都回到他脑子里来，印象非常清楚。第二天中午，他第一桩正经事儿是去找当年最出名的裁缝斯多勃。一半靠央求，一半靠现钱，讲妥衣服下星期一交货。斯多勃居然答应做一件绝顶漂亮的外套，一件背心，一条长裤，赶上他那个重要的日子。吕西安在专做内衣的铺子里定了衬衫，手帕，小小的一套行头；叫一个有名的鞋匠量了脚寸做鞋子靴子，向凡尼埃买了一根精致的手杖，向伊朗特太太买了手套，衬衫上的钮扣。总之，他要和花花公子装扮得一模一样。等到一心向往的东西备齐了，他就上卢森堡新街，可是路易士出去了。

阿倍蒂纳说：“她在特·埃斯巴太太家吃饭，要很晚才回来。”

吕西安在王宫市场一家小饭店里吃了两法郎一顿的晚饭，很早睡了。星期日上午十一点，他去看路易士，路易士还没起床。下午二点，他又去了。

阿倍蒂纳和他说：“太太还不见客呢，不过她有个字条儿给你。”

“她还不见客呢，”吕西安重复了一句，“我可不是外人……”

“那我不知道，”阿倍蒂纳说话的态度很不客气。

吕西安觉得诧异的还不是阿倍蒂纳的回答，而是特·巴日东太太有信给他。他接过来在街上念了，没想到是一封使他绝望的短信：特·埃斯巴太太身体违和，星期一不能招待你了。我也不大舒服，可是还得换了衣衫，到她府上去陪她。我为这个小小的波折很抱歉；但是想到你的才具，我很放心，你将来一定能凭着真才实学在社会上成名。“连签名都没有！”吕西安这么说着，到了蒂勒黎，根本不觉得自己在走路。有才能的

人都有预感，吕西安疑心这封冷淡的信是大祸临头的预兆。他神思恍惚，只管向前走着，望着路易十五广场上的纪念像。那日天气很好，漂亮的车子络绎不绝，往天野大道进发。吕西安跟在大批散步的人后面，只见那一带和每个晴朗的星期日一样，挤满了三四千辆车，好比龙乡赛马场。马匹，服装，号衣，一派奢华的场面看得吕西安头晕眼花；他一路行来，到了正在动工的凯旋门前面。回来的时候，迎面瞥见特·埃斯巴太太和特·巴日东太太坐着一辆敞篷车，套着精壮的牲口，车后站着跟班的小厮，小厮头上羽毛招展，吕西安还认得他金线滚边的绿号衣。他愣了一愣。前面交通阻塞，车辆一齐停下。吕西安这才发觉路易士改头换面，认不得了：衣衫的颜色正好衬托她的皮肤；袍子美极了；头发梳得挺有样子，完全配合她的脸蛋；大方的帽子便是在时装领袖特·埃斯巴太太的帽子旁边也还显得别致。戴帽子本来有一种说不出的诀窍：过分往后显得放肆，过分往前近乎阴险，偏在一旁又透着轻佻；可是大家闺秀随心所欲的戴上去就很得体。这个难题，特·巴日东太太一下子就解决了。美丽的腰带勾勒出她苗条的身段。她学会了弟媳妇的举动，功架；坐也坐得跟她一样，右手的手指上绕着一根绝细的链子，系着一个玲珑可爱的小香炉，捏着玩儿，借此露出她细气的手和讲究的手套，而不像故意卖弄。总之，她一举一动都和特·埃斯巴太太差不多，而不是依样画葫芦的模仿，她不愧为侯爵夫人的大姑，侯爵夫人对她的学生也很得意。在人行道上散步的男男女女都注意这辆华丽的车子，背对背竖的两块盾牌画着特·埃斯巴和勃拉蒙-旭佛里两家的纹章。吕西安看见招呼姑嫂俩的人那么多，好不诧异；他想不到巴黎二十来个沙龙组成的上流社会，都已知道特·巴日东太太和特·埃斯巴太太的亲属关系。骑在马上兜风的青年过来簇拥着车子，陪姑嫂俩向蒲洛涅森林进发，吕西安认出特·玛赛和拉斯蒂涅也在其内。看他们的手势，不难猜想两个臭得意的哥儿正在恭维特·巴日东太太的变化。特·埃斯巴太太风度十足，精神饱满；可见她的不舒服是假的，不愿招待吕西安是真的，因为她并不另约一个日子请他吃饭。诗人又气又恨，慢慢地朝着车子走过去，等两个女人瞧见他了，向她们行了一个礼，特·巴日东太太只做不看见，侯爵夫人拿手眼镜把他照了一下，根本不睬。巴黎贵族糟蹋人的方式，和安古兰末的贵族不一样：乡下绅士伤害吕西安，至少还承认他的力量，把他当做一个人；在特·埃斯巴太太眼中，他压根儿不存在。这不是宣判，干脆是不受理。特·玛赛架起手眼镜打量他的时候，可怜的诗人身子凉了半截；时髦

哥儿放下手眼镜的姿势古怪透了，给吕西安的感觉仿佛断头台上的铡刀直砍下来。车子过去了。诗人遭了轻蔑，怒不可遏，心里只想报仇：要是他能抓住特·巴日东太太，准会把她当场勒死；他恨不得变做夫几埃-丹维尔[7]，把特·埃斯巴太太送上断头台；还要叫特·玛赛尝尝野蛮人想出来的希奇古怪的毒刑。他瞧见卡那利斯骑着马走过，风流潇洒，俨然是个最会趋奉的诗人，一路上向最漂亮的妇女打招呼。

吕西安心里想："天哪！无论如何要有钱！这个社会只有见了黄金才下跪。"接着又听见良心的呼声对他嚷着："不！还是成名要紧，要成名就得用功。对，用功！大卫说的就是这句话。天哪！为什么我要到这里来？可是我一定成功！一定能坐着敞篷车，带着跟班，在这条林荫道上兜风！一定能把特·埃斯巴侯爵夫人一流的妇女弄到手！"

吕西安说着这些气话，在于朋饭店吃了一顿两法郎的晚饭。第二天早上九点，他上路易士家，打算去埋怨她不该那么冷酷，谁知非但特·巴日东太太不接见，门房还不准他上楼。他在街上张望，一直守到中午。中午，杜·夏德莱从特·巴日东太太家出来，眼梢里瞥见吕西安，立刻躲开。吕西安气坏了，紧紧跟着他的情敌。杜·夏德莱眼看他快追上了，只得掉过身来点点头，想打了招呼溜之大吉。

吕西安道："对不起，先生，请你慢走一步，让我说几句话。你一向待我很好，希望看在过去的友谊份上，帮我一点小小的忙。你从特·巴日东太太家出来，请你告诉我为什么她和特·埃斯巴太太忽然对我冷淡？"

杜·夏德莱装着忠厚的样子回答说："夏同先生，两位太太把你丢在歌剧院，你知道为什么？"

"不知道，"可怜的诗人说。

"告诉你，你一开始就吃了特·拉斯蒂涅先生的亏。人家向他打听你的来历，他老老实实说你姓夏同，不是姓吕庞泼莱；说你母亲服侍产妇；你父亲生前在安古兰末的乌莫镇上开药房；你妹子是个挺可爱的姑娘，衬衫烫得再好没有，快要嫁给安古兰末的印刷商赛夏。上流社会就是这样。你想出头吗？他们要查究你的出身。特·玛赛先生在特·埃斯巴太太面前把你挖苦了一阵；两位太太生怕在你旁边受累，赶紧溜了。你不

用想再上她们家去。特·巴日东太太如果再和你来往，她的弟媳妇便不理她了。你有的是天才，想法报复吧。社会瞧不起你，你也瞧不起社会就是了。躲到阁楼上去，写出伟大的作品来，想办法培养一种势力，大家便对你俯首帖耳；那时你受的羞辱可以照样回敬。特·巴日东太太以前对你越好，以后越要躲开你。这是女人的心理。目前问题不在于争回阿娜依斯的友谊，倒是别让她变做你的敌人，我告诉你一个方法。她给你写的信，你统统还给她，这种君子作风她一定领情；以后你要是用得着她，她不至于和你作对。至于我，我相信你前程远大，到处替你辩护；便是现在，只要有什么地方能替你效劳，我没有不乐意的。”

过时的美男子在巴黎的气氛中返老还童了，他向吕西安冷冷的客客气气的告别；吕西安垂头丧气，脸色那么苍白，精神那么涣散，竟顾不得还礼。他回到旅馆，看见斯多勃等着。裁缝亲自上门，与其说替他试新装，——事实上也替他试了，不如说向迦亚-布阿旅馆的老板娘打听陌生主顾的经济情形。吕西安来的时候坐着包车，上星期四特·巴日东太太用马车把他从杂剧院送回旅馆。斯多勃觉得情形不坏，称吕西安为伯爵，又夸耀自己的手艺，说是把吕西安的漂亮身段完全显出来了。

他说：“年轻人穿了这样的衣衫，尽可上蒂勒黎散步，要不了半个月，准会娶到一个有钱的英国小姐。”

德国裁缝 [8] 的笑话，高雅大方的衣服，细洁的料子，在镜子里看到自己的风度，这许多小事情减少了一些吕西安的愁闷。他隐隐约约觉得巴黎有的是机会，相信自己不难碰到，他不是有一部诗稿，一部精彩的小说，《查理九世的弓箭手》吗？前途大有希望。斯多勃答应第二天送外套和别的衣衫来。

第二天，做靴子的，做内衣的，做礼服的，一齐带着发票来了。吕西安既不知道怎样打发他们，也没有忘掉内地的习惯，统统付了现款。付清了账，带来的两千法郎只剩三百六了，而他还不过来了一星期！可是他照样穿起衣衫，到修院平台走了一转。他出了一口气。他穿得那么体面，那么漂亮，那么风流，好些妇女望着他，有两三个受着他美丽的相貌吸引，还回过头来瞧他。吕西安揣摩青年们走路的姿势，动作，一边想着他的三百六十法郎，一边学那些高雅的姿态。

晚上他独自待在房内，想把住在迦亚-布阿旅馆的生活问题弄弄清楚。平日他自以为省钱，在旅馆里吃最简单的早饭。他仿佛要搬走的样子，叫旅馆开账，发现他欠了上百法郎。下一天，想起大卫说过拉丁区物价便宜，就赶往那儿，找了半天，终于在格吕尼街，靠近索蓬纳[9]，找到一家破烂的旅馆，租下一个房间，租金正合乎他预定的数目。他马上付清迦亚-布阿旅馆的账，当天搬往格吕尼街。除了雇一辆街车，没有花别的搬家费。

吕西安在他寒伧的房间里安顿定当，把特·巴日东太太的信集中一处，包起来放在桌上，没有动笔之前，先对这一个倒楣的星期思索了一番。他不承认，在没有想到路易士在巴黎会发生变化的时候，自己先糊里糊涂的变了心；他看不见自己的过失，只看见眼前的处境；责备特·巴日东太太非但不指引他，反而断送他。他愤恨交加，傲气十足，逞着一腔怒火写了一封信。

太太，有这么一个女人，不知你对她怎么看法：她看中一个可怜的胆怯的孩子，这孩子抱着许多高尚的，后来被人叫做幻想的信念；那女人卖弄风情，拿她的聪明机智和假装的母爱，引诱孩子走上歧路。甜言蜜语的许愿，叫孩子听得出神的空中楼阁，在她嘴里都不算一回事。她抓住孩子，带在身边，一忽儿埋怨他信心不足，一忽儿把他奉承夸奖。等到孩子抛弃了家族，闭着眼睛跟那女人走了，那女人却带他到汪洋大海边上，笑盈盈的叫他登上一条单薄的小艇，逼他孤苦伶仃，无依无靠的在暴风雨中漂出去；她站在岩石上笑着，祝他一路顺风。那女人就是你，那孩子就是我。孩子手中有一样纪念品，可能暴露你施舍的罪过和遗弃的恩典。一旦你碰见孩子在波涛中苦苦挣扎，而如果你想到你曾经把他抱在怀中的话，恐怕你也免不了脸红。可是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那纪念品已经在你手上了。你尽可忘掉一切。当初你指着天上，叫我看着美丽的希望，如今我在巴黎的泥淖中只看见悲惨的现实。将来你在显赫的社会里光芒四射，受人敬爱；而我，被你带到了那个社会的门口，又被你丢在破烂的阁楼上直打哆嗦。你在欢乐场中说不定会受到良心责备，想到被你投入深渊的孩子。可是，太太，你不必内疚。那孩子尽管穷愁潦倒，还愿意把他仅有的一样东西奉送，就是在最后瞧你一眼的时候宽恕你。是的，太太，为着你，我弄得一无所有了。可是世界不就是无中生有造出来的吗？天才应当效法上帝，我学了他的宽容，不知是否能具备他的力量。只要我不走上邪路，你毋须担心；万一我堕落，你可逃不了责任。我要用工作去猎取荣名，可惜那荣名绝对没有你的份了。

这封浮夸的信充满着沉痛的傲气，那是二十一岁的艺术家往往表现得过分的。吕西安写完了信，一颗心飞回老家，看到大卫牺牲了一部分积蓄替他装修的美丽的房间；他曾经体味过的安静，朴素，小康的乐趣，历历如在目前；周围全是母亲，妹子，大卫的形象；他们临别的哭声又听见了，他自己也不由得哭了，因为他一个人在巴黎，没有朋友，没有依傍。

过了几天，吕西安写信给妹妹。

亲爱的夏娃，做姊妹的特别不幸，只要听到献身于艺术的弟兄报告生活，心里总是苦多乐少，现在我就怕加重你的心事。你们不是都为我作了牺牲吗？我不是把你们每个人都拖累了吗？我想着过去的日子，家庭中的快乐，才能忍受眼前的孤独。在巴黎尝到了初步的苦难和初步的幻灭以后，我怎么能不超越我们之间的距离，像老鹰一般快快的飞回老巢，到真正爱我的环境中来呢？你们的灯光有没有闪动？灶肚里的木柴有没有滚下来？耳朵里有没有嗡嗡的响声？母亲可曾说：——吕西安想念我们？大卫可曾回答：——他在人海中挣扎？亲爱的夏娃，这封信我只写给你一个人。将来我遇到的善恶祸福也只敢告诉你一个人。说到善恶也真可叹：世界上应当善多恶少，而这里偏偏相反。你只要听我几句话就能知道许多事情：特·巴日东太太觉得我丢了她的脸，到这儿第九天就翻脸不认人，把我打发了，赶走了。她见了我掉过头去；而我因为她要捧我出台，因为要跟着她踏进上流社会，在安古兰末好不容易张罗的两千法郎已经花了一千七百六。你不是要问怎么花的吗？唉！可怜的妹妹，巴黎真是一个怪地方：十八个铜子可以吃顿饭，上等酒家最普通的一餐要五十法郎；有四法郎的背心，有两法郎的裤子，时髦裁缝少了一百法郎不给你做，雨天街上积水，过街要付一个铜子。不管路程多近，雇一辆车至少一法郎六十生丁。我住过了繁华地段，如今搬在格吕尼街，巴黎最破落最黑的一条小街，挤在三座教堂和索蓬纳的古老建筑之间。我在格吕尼旅馆住着五层楼上的一个房间，空无所有，脏得厉害，房租还得十五法郎一月。中午吃一块两个铜子[10]的小面包，一个铜子牛奶；晚饭在弗利谷多饭店吃，二十二个铜子一顿，吃得挺好，铺子就在索蓬纳广场，到冬天为止，每月开销不至于超过六十法郎，至少我这么希望。开头四个月，我的二百四十法郎可以对付了。四个月内，《查理九世的弓箭手》和《长生菊》大概能卖出去。因此你绝对不用为我担忧。目前固然冷冰冰的，又清苦又寒伧，前途却是美妙的，富裕的，灿烂的。最近的变故使我受了伤害，可没有把我压倒。多数大人物全受过这一类的挫折。伟大的喜剧诗人普劳德做过磨坊伙计。马基雅弗利的《论霸主》是夜晚写的，白天还不是和工人们在一起？了不起的塞万提斯在来邦德战役出过力，丢了一条胳膊，被当时一般不入流的文人叫做下贱的独臂老头；不朽的《堂·吉诃德》写了第一部，隔了十年才完成第二部，因为没有人肯印。现在的局面不至于到这一步。只有怀才不遇的人才苦闷潦倒；作家出了名就有钱，将来我一定有钱。我此刻完全靠思想过日子，大半天的时间在圣·日内维埃佛图书馆补足我缺少的学识，不下这番苦功决不能有大发展。所以我差不多快乐了。仅仅几天功夫，我已经高高兴兴地适应我的处境。天一亮我就做我喜欢做的工作，不用担心生活；我想得很多，我研究学问，退出了上流社会，虚荣心不再时时刻刻受委屈以后，还有什么能伤害我呢？一个时代的伟人应该离群索居。他们不是森林中的鸟儿吗？只管歌唱，让自然界听着出神，不叫一个人看见。我预备这样做，只要能实现我宏伟的计划。我失去特·巴日东太太毫不惋惜。这种作风的女人根本不值得想念。我也不懊悔离开安古兰末。那女的把我扔在巴黎独自打天下，倒是对的。巴黎是作家，思想家，诗人的乡土。唯有这儿能培养一个人的声名；而声名所产生的美丽的果实，我已经看到了。唯有这儿，在博物馆中和私人的收藏中，作家能看到以往的天才的不朽的作品，使我们的想象受到鼓舞和刺激。唯有这儿，在规模宏大，终年开放的图书馆中，能找到知识和精神食粮。总之，巴黎的空气和一切极细微的事情都有一种精神，文艺作品受到感染而反映出来的也就是这种精神。在咖啡馆或者戏院里谈半小时话，比在内地住上十年学到更多的东西。的确，这儿样样值得你观看，比较，样样能提供你知识。物价贵到极点，也便宜到极点，这就是巴黎。每只蜜蜂能在这里找到它的蜂房，每颗心灵都有适合它的养料可以吸收。即使眼前苦一些，我并不后悔，美丽的远景摆在面前，我的心虽然痛苦了一个时候，看到前途也快慰了，再见了，亲爱的妹妹，别希望我经常写信，巴黎有一个特点，就是你不知道时间是怎么过的。生活的速度快得惊人。我热烈拥抱母亲，大卫和你。

[1] 阿波罗是希腊后期的作品，安蒂奴斯是罗马时期的作品，都是最著名的雕像。

[2] 一个路易值二十四或二十法郎，按时代而异。

[3] 高尼斯玛克伯爵夫人（1668-1728），波兰王奥古斯德二世的情妇，有一个贵族为了爱她而送命。

[4] 即特·丢拉斯公爵夫人（1777-1828），她的小说《乌里卡》写一个黑人女子乌里卡，也就是女主人翁的名字。

[5] 莫里哀喜剧《厌世者》中的人物，已成为弄情卖俏的女人典型。

[6] 当晚演的歌剧叫做《达娜依特》，原是古希腊神话中达诺斯的女儿。共有五十个。

[7] 夫几埃-丹维尔（1746-1795），法国大革命时代控诉贵族的检察长。

[8] 德国人斯多勃当时是巴黎最有名的裁缝，一八二一年时铺子开在黎希留街。

[9] 巴黎大学文科理科的校址，十三世纪时路易九世的忏悔师索蓬在此创办神学院，至今沿用其名，称为索蓬纳。

[10] 一法郎合二十铜子，也等于一百生丁。

二 弗利谷多

许多人都记得弗利谷多的名字，他的铺子可以说是解决饥饿，救济贫穷的庙堂。王政复辟最初十二年间住过拉丁区的大学生，很少不是弗利谷多的老主顾。晚饭一共三道菜，加上一壶葡萄酒或者一瓶啤酒，定价十八铜子，多付四个铜子就能有整瓶的酒。同行的招贴上印着“面包尽量”几个大字，就是说不怕客人“过量”；这种营业方针使那位照顾青年的老板不曾发大财。好些显赫的要人都经过弗利谷多哺育。在索蓬纳广场和黎希留新街的拐角儿上，不少名流一看见装着小格子的玻璃门面，心中便浮起许许多多无法形容的回忆，觉得意味深长。七月革命[1]以前，弗利谷多的儿子孙子从来没改动门面，玻璃老是那暗黄的色调，一派古老稳重的气息表示他们不喜欢招揽顾客的外表。现在的饭店老板几乎都拿中看不中吃的玩艺儿做广告，橱窗里陈列的有扎成标本一般，根本不预备烧烤的野味；有稀奇古怪的鱼，正如唱滑稽的说的“我瞧见一条出色的鲤鱼，要买也不妨等上十天八天”；还有名为时鲜而早已落市的蔬果，摆得五花八门，给士兵和他们的乡亲看着取乐。老实的弗利谷多不来这一套，只用一再修补的生菜盆装满煮熟的李子，叫顾客看了眼睛舒服，知道别家饭店在招贴上大吹特吹的“饭后点心”，在这儿不是一句空话。六斤重的面包切成四段，保证“面包尽量”的诺言。这就算铺子的排场了。主人的姓大有文章可做[2]，如果早生两百年，莫里哀准会替他扬名。弗利谷多饭店至今犹存，只要大学生想活下去，那铺子一定能开下去。大家在那儿照常吃饭，东西既不多，也不少；吃的时候也像工作的时候一样，心情或者阴沉，或者开朗，看各人的性格和情形而定。那有名的铺子当时有两间又长、又窄、又矮的餐厅，凑成一个直角，一间面对索蓬纳广场，一间面对黎希留新街。桌子特别长，颇有修道院风味，不知从哪个修院饭厅搬来的，刀叉旁边的饭巾套着湛亮的白铁箍，刻着号码。在老弗利谷多手里，桌布每逢星期日更换一次，据说后来弗利谷多的儿子改做一星期换两次，因为同行竞争，老店受到威胁。这铺子好比一个工具齐备的工场，而不是豪华富丽，大开筵席的礼厅，客人吃完就走。店里忙得很，侍应的人来来去去，从来不闲着，大伙儿都在干活，没有一个多余的人。菜的品种不多。马铃薯终年不断，爱尔兰一个马铃薯没有了，到处绝迹了，弗利谷多照样供应：三十年来始终煎得

黄黄的，像提香 [3] 喜欢用的那个色调，上面散着细末子的菜叶，面目不变，叫唯恐衰老的妇女看了眼红，一八一四年看到的马铃薯，你到一八四○年再去看，保证没有分别。店里的羊排和里脊牛排，相当于万利酒家的松鸡和鲟鱼片，算是了不起的名菜，需要早上预定。母牛肉不少，小牛肉很多，做成各种新鲜花样。大批的鳕鱼和青花鱼在大西洋沿岸一出现，弗利谷多铺子就大批涌到。一切都跟蔬菜的交替和法国时令的变化息息相关，你在那里知道的事都是有钱的，有闲的，不关心自然界顺序的人从来想不到的。拉丁区的大学生在弗利谷多饭店里知道的季节最正确：他知道什么时候大豆和豌豆丰收，什么时候白菜在中央菜场泛滥，哪种生菜货源充足，萝卜是不是歉收。民间向来有种无稽之谈，说牛排的供应和马的死亡率有关 [4] ；吕西安住进拉丁区的时节又在流行这样的话。像弗利谷多铺子里那种动人的景象，巴黎很少饭店看得见。那儿有的是青年人的朝气，信心，不怕穷苦的自得其乐的精神；当然，表情激烈，严肃，又阴沉又骚动的脸不是没有。大家穿著很随便。熟客一朝衣冠端整的上门，立刻有人注意。谁都知道那不是去会情人，便是上戏院或者到上流社会去交际。据说后来成为名流的几个大学生，当初就在那饭店里订交的，你们看下文就知道。除了一般为着同乡关系，在桌子尽头坐在一处的青年之外，吃饭的人大都一本正经，难得眉开眼笑，或许因为喝的是淡酒，兴致不高。弗利谷多的老主顾可能还记得某些神态抑郁，莫测高深的人，身上仿佛裹着贫穷的冷雾，吃了两年饭，忽然像幽灵似的不见了，便是最爱管闲事的熟客也摸不清他们的底细。至于在弗利谷多铺子交了朋友的人，往往到邻近的咖啡馆去喝一杯又浓又甜的杂合酒，或者来一盅搀烈酒的咖啡，借着暖烘烘的酒意巩固他们的友谊。

吕西安搬进格吕尼旅馆的初期，像进教不久的人一样，行动拘谨，很有规律。他对高雅的生活有过惨痛的经验，把活命之本送掉以后，拼命用起功来。可是这股第一阵的劲道很快要被巴黎的艰难困苦和繁华的诱惑打消的，不论过的是最奢侈的还是最清苦的生活；除非你真有才能而拿得出顽强的毅力，或者为了雄心壮志下着破釜沉舟的决心。吕西安下午四点半就上弗利谷多铺子，他发觉早去有好处，饭店里花色比较多，爱吃的菜还能叫到。他像一切富于想象的人一样，特别喜欢某一个位置，他挑的座儿证明他眼光不错。吕西安第一天走进饭店，从座客的

相貌和偶尔听到的谈话上面，发见靠近账台的一张桌子坐的是文艺界朋友。其次，他自然而然感觉到坐在账台附近可以同饭店主人攀谈，日久相熟了，手头不宽的时候也许能通融欠账。因此他拣了账台旁边的一张小方桌，桌上只放两份刀叉，两条白饭巾不用箍儿，大概是招待随来随去的客人的，同桌的是个又瘦又苍白的青年。似乎跟吕西安一样穷，清秀的脸已经有些憔悴，破灭的希望使他脑门显得疲倦，在他心上留下许多沟槽，而播的种子没有长出芽来。由于这些残余的诗意，无法抑制的同情，吕西安很想接近那个陌生人。

他姓罗斯多，名叫埃蒂安纳。安古兰末诗人花了一星期功夫，殷勤凑趣，跟他攀谈，交换一些感想，把他当作第一个谈话的对手。两年以前，埃蒂安纳像吕西安一样离开本乡，贝里地区的一个城市。他的指手画脚的动作，明亮的眼睛，有时很简短的说话，流露出他对文艺生涯有些辛酸的经验。他从桑赛尔来的时候，带着他的一部悲剧，和吕西安同样受着光荣，权势，金钱的吸引。这年轻人先是接连几日在弗利谷多铺子吃饭，过后却难得露面。吕西安隔了五六日重新见到他的诗人，希望他下一天再来，不料第二天他的位置上换了一个新人。在青年人中间，第一天见过面，谈话的兴致第二天还接得上；有了间断，吕西安只能每次想法打破沉默，而且最初几星期两人的关系没有多大发展，所以更不容易亲密。吕西安打听管账的女太太，知道他那未来的朋友在一家小报馆当编辑，写新书评论，报道滑稽剧场，快乐剧场，全景剧场的戏。吕西安立刻觉得那青年是个人物，有心同他谈得亲切一些，不惜作些牺牲去换取一个初出道的人最需要的友谊。记者半个月不来吃饭。吕西安不知道埃蒂安纳只在没有钱的时候才上弗利谷多饭店，因此老是沉着脸，没精打采；吕西安看他冷淡，便竭力赔笑，拣好话来说。其实应不应该交这个朋友还值得郑重考虑；看来那无名的记者过着挥霍的生活：既要烧酒，又要咖啡，又要杂合酒，还得看戏，吃宵夜。而吕西安住进拉丁区的初期，行事像一个可怜的孩子，被第一次巴黎生活的经验吓坏了。他研究一下饮料的价钱，摸摸钱袋，不敢学埃蒂安纳的样；他还在后悔过去的荒唐，唯恐再出乱子。他还没摆脱内地教育的影响，一有邪念，他的两个护身神，夏娃和大卫，立刻出现，使他想起大家对他的期望：他不但要使老母幸福，也不能辜负自己的天才。白天他在圣·日内维埃佛图书馆钻研历史。经过初步研究，发觉他的小说《查理九世的弓箭手》

有些荒谬的错误。图书馆关了门，他回到又冷又潮湿的房间把他的作品修改，整理，重写，整章的删掉。在弗利谷多铺子吃过晚饭，他往下走到商业巷，在布洛斯办的文艺阅览室中读当代的文学作品，日报，期刊，诗集，了解流行的思潮；半夜前后回到破烂的旅馆，灯火和取暖的木柴都省掉了。那些读物大大改变了他的观念，他重新校阅歌咏花卉的十四行诗集，他一向看重的《长生菊》，大改特改，保留的原诗不满一百行。可见吕西安最初过的是一般内地穷小子的生活，纯洁，无邪，觉得弗利谷多的饭菜比起老家的伙食已经是奢侈的享受了；所谓消遣只是在卢森堡公园的走道上慢悠悠的散步，心里热呼呼的，斜着眼睛望望漂亮女人；从来不走出本区，只管想着前途，一本正经的用功。无奈吕西安天生是个诗人，欲望极大，看到戏院的招贴心痒难熬，忍耐不住。他买楼下的后座，在法兰西剧院，杂剧院，大千剧院，喜歌剧院，花了五六十法郎。看塔尔玛演他最出名的几个角色，这样的乐趣哪个大学生肯放弃呢？富于诗意的人一开始就爱戏剧，吕西安被戏剧迷上了。他觉得男女演员全是重要人物，不可能跨过脚灯去对他们随便张望。在吕西安心目中，那些使他快乐的名角儿简直像神仙一般，报纸上提到他们，口气不亚于谈论国家大事。他渴望做一个戏剧作家，编出戏来叫人上演！有些大胆的人，例如卡西米·特拉维涅，居然实现了这样的美梦！吕西安转着这些创作的念头，忽而信心十足，忽而悲观绝望，精神上骚动不已，可是他继续过着用功和俭省的日子，不管有多少顽强的欲望在暗中激荡。他甚至过分谨慎，不敢走进王宫市场那样的销金窟，他不是一天之内在万利酒家花掉五十法郎，做衣服花掉将近五百吗？即使打熬不住，要去看福洛利，塔尔玛，米旭，或者巴蒂斯德弟兄 [5] 演出，他也只敢买楼上黑洞洞的散座，五点半就去排队，迟到的人只好花十个铜子买一个靠近售票房的地盘。不少大学生往往等了两小时，最后听见一声票子完啦！大失所望。散了戏，吕西安低着头走回去，不敢望街上的神女。或许他有过几回极简单的艳遇，在他年轻胆小的想象中显得重要无比。有一天吕西安把钱数了一下，发觉所剩无几，大吃一惊；而想到要去找一个出版商，弄些工作来糊口，他又冷汗直流。他一厢情愿当做朋友的那个青年记者，不再上弗利谷多饭店。吕西安等着机会，机会始终不来，巴黎只有交游广阔的人才能碰到巧事；熟人越多，各式各样成功的可能性越多，所谓幸运本来是趋炎附势的东西。吕西安还保持内地人未雨绸缪的脾气，不愿意等到只剩几个法郎的时候，他决意大着胆子去

找书店老板。

[1] 指一八三○年七月推翻王政复辟的法国资产阶级革命。

[2] 与弗利谷多读音相近的一个字，叫做弗利谷端，意思是好吃的人，或是专图非法利益的人，正好和开饭店的弗利谷多性格相反。

[3] 提香（1477-1576），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威尼斯派大画家。

[4] 法国肉类中以马肉价为最贱，故常有人疑心某些牛肉是马肉冒充的。

[5] 福洛利和塔尔玛都是有名的悲剧演员。米旭和巴蒂斯德弟兄是喜剧演员。

三 两种不同的书店老板

九月里有一天上午，天气相当冷，吕西安夹着两部手稿，从竖琴街往下走到奥古斯丁河滨道，沿着人行道踱过去，瞧瞧塞纳河，瞧瞧书店，仿佛有个好心的神道在劝告他，与其投入文坛，还不如投河。从玻璃窗或店门口望到的脸相各各不等，有的和善，有的好玩，有的快活，有的抑郁。吕西安先是迟疑不决，苦恼得厉害，把那些脸孔仔细打量了一番。最后发见一家铺子，好些伙计在门口忙着打包，准备发货；墙上全是招贴，写着：本店发售——特·阿兰戈子爵著：《孤独者》，第三版；——维克多·丢冈日著：《雷奥尼特》，全五卷，上等纸精印，十二开本，定价十二法郎；——盖拉德里著：《道德综论》。

“这些人可运气啊！”吕西安叫道。

招贴是有名的拉伏卡 [1] 想出来的新花样，那时初次在墙上大批出现。不久群起效尤，巴黎城内花花绿绿贴满了这种广告，国家也增加了一项税源。在安古兰末那么威风，在巴黎那么渺小的吕西安，心里又激动又慌张，沿着屋子溜过去，鼓足勇气踏进那书店，里头挤满着伙计，顾客和书店老板，——“说不定还有作家在内，”吕西安私下想。

他对一个伙计说：“我要见维大先生或者包熏先生。”

他看见招牌上写着几个大字：维大-包熏合营书店，专营国内外图书发行及经销业务。

忙碌的伙计回答：“他们两位都有事。”

“我等着就是了。”

诗人在铺子里待了两小时，打量整包整捆的图书，看看题目，打开书来东翻几页，西翻几页。最后他肩膀靠着一个用玻璃槅子围起来的小房间，挂着绿色的短窗帘；吕西安疑心维大或者包熏就在小房间内，他听见谈话的声音。

“你要愿意批五百部，就算五法郎一部，每十二部奉送两部。”

“那末每部实价多少呢？”

“照原价减去八十生丁。”

“那就是四法郎二十生丁，”说话的大概是维大或者包熏，对方是来兜销书的。

“对，”兜销的人回答。

“是不是记账呢？”进货的人问。

“好家伙！难道你打算十八个月结账，付我一年的期票不成？”

“不，马上结清，”不知是维大还是包熏回答。

“什么期头？九个月吗？”说话的不是来兜销的出版商便是作者。

“不，朋友，一年，”两个经销人中的一个回答。

双方不出声了。一会儿，陌生人叫道：“你太辣手了。”

“怎么，我们一年销得掉五百部《雷奥尼特》吗？”经销人对丢冈日的出版商说。“销路要能按照出版商的心思，我们都是百万富翁了，亲爱的先生！无奈销路操在大众手里。华尔特·司各特的小说只卖九十生丁一卷，三法郎六十生丁一部；你想叫我把你的书卖得更贵吗？要我帮你推广这部小说，得给我好处才行。——维大！”

一个胖子耳朵上夹着一支笔，离开账台走过来。

包熏问：“你上回出门，发了多少丢冈日的作品？”

“《加莱的小老头儿》销去两百部，为此不能不把两部回扣小一些的书跌价，现在都变了夜莺。”

吕西安后来才知道，凡是搁在货栈的架子上，冷清清无人过问的作品，书业中称为夜莺。

维大接着说：“而且你知道，比卡正在写小说[2]；他的出版商向我

们兜生意，为了要畅销，答应比一般的批价多给两成回佣。”

丢冈日的出版商听着维大告诉包熏的内幕消息，着了慌，可怜巴巴的回答说：“那末，一年就一年吧。”

包熏毫不含糊的追问一句：“这话算数吗？”

“算数。”

出版商走了。吕西安听见包熏对维大说：“客户已经定下三百部；咱们给他远期票子，把《雷奥尼特》五法郎一部卖出去，要人家付我们六个月的期票，那……”

“那就净赚一千五，”维大说。

“嘿！我看出他手头很紧。”

“他糟糕得很！印两千部，给了丢冈日四千法郎。”

吕西安走到小房间门口，打断了维大的话。

他对两个合伙人说：“对不起，打搅你们……”

两个老板对他似理非理。

“我写了一部法国的历史小说，近于华尔特·司各特一路，题目叫《查理九世的弓箭手》，我想请你们收买。”

包熏把手里的笔放在桌上，朝吕西安冷冷的瞅了一眼。维大虎着脸瞧着作者，回答说：“先生，我们不出版，只经销。我们自己出书的话，做的是知名作家的生意；并且只收买正经书，像历史和什么概论之类。”

“我的书非常正经，目的是把拥护专制政体的天主教徒，和想建立共和政体的新教徒的斗争，写出一个真面目来。”

一个伙计在外面叫：“维大先生！”

维大走出去了。

包熏不客气的挥了挥手，说道：“我不说你的小说不是杰作，可是我们只销现成的书。你去找买稿子的人吧，比如卢佛附近公鸡街上的道格罗老头，便是出版小说的。你要是早一些开口，刚才就好见到包莱，他跟道格罗和一些木廊书店是同行。”

“先生，我还有一部诗集……”

“包熏先生！”外面有人叫。

“诗集？”包熏气冲冲的嚷道。“你当我什么人，”他朝吕西安冷笑一声，往铺子的后间去了。

吕西安穿过新桥，想着许许多多念头。刚才那些生意上的行话，他听懂了一些，知道在书店老板的眼里，书不过是低价收进，高价售出的商品，同头巾店老板看待头巾一样。

他想：“我找错了门路”；可是发觉文学有这样一副恶俗的生意面孔，暗暗吃惊。

他在公鸡街上找到一家外表挺老实的铺子，原来是刚才走过的，绿色的店面漆着几个黄字：道格罗书店。他记得在布洛斯阅览室中念过的小说，好几部的封面插图底下有这个名字。吕西安忐忑不安的走进铺子，富于幻想的人遇到斗争总是这样。他看见一个很特别的老头儿，帝政时代出版界中的一个怪物。道格罗穿着古老款式的黑礼服，前面是大方摆，后面是鳌鱼尾。背心的料子很普通，织成颜色不同的方格，口袋外面吊着一根链子，一个铜钥匙，在宽大的黑扎脚裤上晃来晃去。表的厚薄大概同玉葱差不多。底下是深灰的羊毛袜和银搭扣的皮鞋。他光着头，花白的头发乱七八糟，颇有诗意。包熏称为道格罗老头的家伙，从他的礼服，扎脚裤和鞋子来看，像文学教授；看他的背心，表和袜子，又是个做买卖的。他的相貌也有这股奇怪的混合味儿：威严而霸道的神气，凹下去的脸孔，俨然是个修辞学教师；尖利的眼睛，多疑的嘴巴，心绪不宁的表情，明明是个书店老板。

吕西安问道：“这位可是道格罗先生？”

“是的，先生……”

吕西安道：“我写了一部小说。”

出版商道：“你年轻得很啊。”

“先生，我的年纪跟写作无关。”

“对，”老出版商说着，接过稿子。“啊！《查理九世的弓箭手》，题目不坏。好吧，先生，你把内容简单的说一说。”

“先生，这是一部华尔特·司各特式的历史小说。我把新教徒和天主教徒斗争的性质，写成两种政体的斗争，王权在斗争中受到严重的威胁。我是赞成天主教徒的。”

“嗯，嗯，倒是异想天开。好吧，我可以念一念你的作品，我答应你。我更喜欢拉德克利夫太太[3]一路的小说，不过你倘若工作认真，稍微有些风格，意境，思想，安排情节的能力，我很乐意帮忙。我们要求什么？……不是优秀的稿子吗？”

“什么时候听回音？”

“我今晚下乡，后天回来，那时作品可以看完了，我要认为合式的话，后天就好谈判。”

吕西安看他这样和气，转错了念头，掏出《长生菊》来。

“先生，我还有一部诗集……”

“哦！你是诗人，那我不要你的小说了，”老人把稿子还给吕西安。“起码诗人写散文总是不行的。散文不能拿废话充数，一定要说出些东西来。”

“可是华尔特·司各特也写诗啊……”

“不错，”道格罗又变得软和了。他看出这个青年很穷，便留下稿子，说道：“你住哪儿？我过一天去看你。”

吕西安写了地址，没想到老人别有用心，也不知道他是老派的出版商，恨不得把饿肚子的服尔德和孟德斯鸠锁在顶楼上。

出版商看了地址，说道：“我才从拉丁区回来。”

吕西安告别的时候心上想：“这个人真好！对年轻人多热心，而且是个识货的行家。不是吗？我早就告诉大卫：只要有本领，在巴黎是容易出头的。”

吕西安又快活又轻松的回去，做着功成名就的好梦。他忘了在维大和包熏的账桌上听到的可怕的话，只道至少有一千二百法郎到手。一千二百法郎能在巴黎住一年，让他准备新作品。他从这个希望出发，定下不知多少计划！发愤用功的生活引起他不知多少甜蜜的幻想！他把屋子安排了一下，整理了一下，差点儿没置办东西。他在布洛斯阅览室成天看书，耐着性子等回音，过了两天，道格罗对于吕西安在第一部作品中表现的风格感到惊异，赏识他的人物写得夸张，那在故事发生的时代也说得过去；也注意到他的想象力非常奔放，青年作家勾勒近景的时候往往有这种气魄；道格罗居然不拿架子，亲自上旅馆访问他未来的华尔特·司各特。他决意花一千法郎买下《查理九世的弓箭手》的版权，另外订一份合同要吕西安再写几部。一看见旅馆，老狐狸马上改变主意。——“住这种地方的青年欲望不大，一定是个用功的读书人；给他八百法郎就行了。”旅馆的老板娘听道格罗问到吕西安·特·吕庞泼莱，回答说：“五楼！”道格罗仰起头来，看见五楼以上就是天空，心上想：“这个年轻人长得漂亮，简直是个美男子，钱太多了会心猿意马，不用功的，为了咱们的共同利益，给他六百法郎吧，不过是现金，不是期票。”他爬上楼去，在吕西安的房门上敲了三下，吕西安开了门。屋子里空无所有。桌上摆着一碗牛奶，一小块两个铜子的面包。天才的穷苦使道格罗老头看了心中一动。

他私忖道：“这种朴素的习惯，菲薄的饮食，简单的欲望，但愿他保持下去。”随即对吕西安说：“看到你我很高兴。先生，你同约翰-雅各[4]有好几点相像，他便是过的这样的生活。天才在这等地方爆出火花，写出好作品来。文人的生活正该如此，万万不能在进咖啡馆，上饭店，大吃大喝，糟蹋他们的光阴和才具，浪费我们的金钱。”说着他坐下了。“小朋友，你的小说不坏。我当过修辞学教师，熟悉法国史；你的作品颇有些出色的地方。你是有前途的。”

“啊！先生。”

“是的，你是有前途的。咱们可以合作。我愿意收买你的小说……”

吕西安心花怒放，高兴得胸坎里扑通扑通直跳，他要登上文坛了，终究能出书了。

“我给你四百法郎，”道格罗说话的声音特别甜，望着吕西安的神气仿佛他是大发慈悲。

“四百法郎买这部稿子？”吕西安问。

“对，买这部小说。”道格罗看着吕西安诧异并不奇怪，接着说：“可是付你现款。你还得答应六年中间每年写两部。如果第一部在六个月之内销完，以后我给你六百法郎一部。一年两部，每月一百法郎收入，你生活有了保障，应该快活了。有些作家的小说，我每部只给三百法郎。英国小说的译本，我只出两百。这个价钱在从前是惊人的了。”

吕西安浑身冰冷，说道：“先生，我们谈不成了，请你把稿子还我。”

出版商回答说：“稿子在这里。先生，你不懂生意经。出版一个作家的第一部小说，要担一千六百法郎印刷费和纸张费的风险。写一部小说比张罗这样一笔款子容易得多。我店里存着一百部稿子，可拿不出十六万法郎。唉！我开了二十年书店，还没赚到这个数目呢。可见出版小说发不了财。维大和包熏经销的条件一天比一天苛刻。你大不了白费时间，我却要掏出两千法郎。书的命运各各不同[5]，我要是眼光看得不准，就得赔两千法郎；至于你，你只消写一首诗骂一通愚蠢的群众。你把我的话细细想过以后，会再来找我的。”吕西安不胜轻蔑的挥了挥手，道格罗正色重复了一句：“是的，你会再来找我的。你瞧着吧，不但没有一个出版家肯为一个无名的青年人担两千法郎风险，也没有一个书店伙计肯看你乱七八糟的稿子。我倒是看完的，能指出好几处文字的错误。应该说提醒的地方，你写着提到，尽管后面应当用直接被动词，你却加了一个介词。”两句话说得吕西安好不惭愧。道格罗又道：“你下次再来看我，可要损失一百法郎，我只给三百了。”他说罢起身告辞，走到房门

口又道：“你要没有才能，没有前途，我要不关心用功的年轻人，我也不会给你这样好的条件。每月一百法郎！你考虑考虑吧。一部小说丢在抽斗里，当然不比一匹马关在马房里，不用吃饭；可是老实说，也不会给你饭吃！”

吕西安抓起稿子扔在地下，嚷道：“我宁可烧掉的，先生！”

“你真是诗人脾气，”老头儿说。

吕西安吞下面包，喝完牛奶，走下楼去。房间太小了，不出去的话，他只能团团打转，像关在植物园铁笼里的狮子[6]。

[1] 法国十九世纪初期的出版商。夏朵勃里昂及浪漫派作家的作品大多由他高价收买。

[2] 比卡（1769-1828）原是演员，戏剧作家，当过歌剧院经理，从一八二一年起正式写小说。

[3] 拉德克利夫（1764-1823），英国女作家，专写神怪和恐怖小说，十九世纪初期在法国很受欢迎。

[4] 指卢梭。

[5] 这是引的一句拉丁诗，原作者是公元一世纪时文法学家丹朗蒂阿奴斯·莫吕斯。

[6] 巴黎的动物园设在植物园内。

四 第一个朋友

吕西安准备上圣·日内维埃佛图书馆。平时他在那儿看见一个二十五岁左右的年轻人，每次坐着老位置，埋头工作，从来不分心，不怕扰乱，一望而知是真正好学的人。他大概在图书馆出入久了，从馆员到馆长都对他很客气；馆长让他带书回去，吕西安看着用功的陌生人第二天把书送回。诗人认为他也是在穷苦和希望中挣扎的弟兄。身材矮小，瘦弱，没有血色，英气勃勃的额角盖着又黑又浓而不大梳理的头发，一双手长得很美，使人注目的是他相貌有点像翻刻劳贝·勒番佛原作的拿破仑像。那幅版画把抑郁的热情，抑制的野心，内在的活动，表现得极有诗意。你细看之下，准会发觉画上的人物天分极高而谨慎无比，心思很深而又气概不凡。眼睛像女人的一样机灵。目光好像只嫌视野不够，竭力想找困难来克服。就算版画下面不写明波那帕脱，你也会望上半天。那青年好比画像的化身，平日穿着长裤，厚底皮鞋，料子很普通的外套，有白点子的灰呢背心，钮子一直扣到上面，打着黑领结，戴一顶廉价的帽子。他显然不喜欢多余的装饰。神秘的陌生人额上印着天才的标记。吕西安发觉他是弗利谷多铺子最有规律的常客，不喝酒，吃饭只为充饥，不在乎吃什么，店里的菜他似乎都熟悉。大概他是有意识的关心一些伟大的事业，所以不论在饭店或者图书馆，处处表现出一种尊严，叫人不敢接近。目光带着深思的意味。长相高贵而俊美的脑门，显得他经常在静观默想。炯炯有神的黑眼睛看起东西来又深刻又迅速，表示他对事物有追根究底的习惯。他动作简单，态度庄重。吕西安不由自主的对他有种敬意。两人在图书馆和饭店进进出出，彼此瞧过好几回，好像预备说话，可是谁都不敢开口。沉默的青年坐在餐厅的尽头，靠索蓬纳广场的一面。因此吕西安没法和他结交，虽然对这个用功朋友很向往，觉得他有些说不出的高人一等的迹象。后来两人都承认，他们生来淳朴，胆小，动不动害怕，而孤独的人还喜欢这种羞怯的情绪。要不是吕西安碰了钉子忽然和他相遇，或许两人永远不会发生关系。吕西安走进砂石街，看见那青年从圣·日内维埃佛回来。

他说："先生，图书馆没有开门，不知道为什么。"

吕西安那时含着眼泪，他对陌生人做了一个手势表示感谢；那种手

势比说话更有力量，能沟通青年人的心。两人从砂石街一同走向竖琴街。

吕西安道：“那我就上卢森堡公园去散步。已经出了门，不大能够再回去用功。”

那青年接口道：“是啊，思想给打断了。先生，你好像心里不快活。”

吕西安道：“我才碰到一桩古怪事儿。”

他说出怎样到河滨道，怎样去见道格罗老头，刚才听到怎样的条件，又报出自己的姓名，大致讲了讲处境。他一个月来吃饭花掉六十法郎，旅馆三十法郎，看戏二十法郎，阅览室十法郎，总共一百二；此刻只剩一百二了。

陌生人回答：“先生。你的经历就是我的经历，也是一般年轻人的经历；他们每年从内地到巴黎来，数目有一千到一千二。咱们还不算最苦的呢。这所戏院，你瞧见没有？”他指着奥台翁[1]的屋顶说。“有一天，广场上一所屋子里住进一个人，很有才气，穷得不堪设想，结了婚，这一桩额外的苦难还没临到你我身上；他和老婆感情很好，有两个孩子，——是祸是福，我也说不上来；他背了一身债，可是对写作颇有信心。他把一部五幕喜剧送往奥台翁，人家不但接受了，还另眼相看，演员开始排练，经理热心督促。这五项运气等于五出戏，比写五幕喜剧更不容易。可怜的作者住在一个阁楼上，你从这儿望得见；他在排戏的时期想尽方法活下去，老婆的衣服全进了当铺，一家人光吃面包过日子。上演前夜，彩排那天，夫妻俩欠着面包店，牛奶房，门房五十法郎。作家只留着必不可少的衣著：一件礼服，一件衬衫，一件背心，一双靴子。他只道成功在望，拥抱着妻子，告诉她苦难快完了，说道：现在再没有什么事跟我们捣乱了！老婆说：还有火呢，你瞧，奥台翁起火啦！——先生，奥台翁起火啦。因此你别抱怨。你还有衣服，没有妻儿子女，袋里还剩一百二十法郎，一个钱都不欠人家。后来那出戏在卢伏阿剧院演到一百五十场。王上给了作者一笔年俸。蒲丰说的好：所谓天才就是耐性。的确，人的耐性同自然界化育万物的办法最相近。我问你，先生，什么叫做艺术？还不是经过凝炼的自然！”

两个青年在卢森堡公园大踏步走着。陌生人竭力安慰吕西安。吕西安不久就知道他姓大丹士，名叫大尼埃，后来声名显赫，成为当代最杰出的作家之一，而且也是个少有的人物，因为在他身上，借用某诗人的一句精彩的话来说："卓越的才能和卓越的性格完全一致。"

大尼埃声音柔和的对吕西安说："一个人要伟大，不能不付代价。天才的作品是用眼泪灌溉的。才具是有生命的东西，同一切生物一样有它多灾多病的童年。社会排斥残缺不全的才具，正如自然界淘汰衰弱或畸形的生物。要出人头地，必须准备斗争，遇到任何困难决不退缩。一个伟大的作家是个殉道者，只是不死罢了。你脑门上印着天才的标记，"大丹士对吕西安一览无余的瞧了一眼；"要是你没有天才的意志，没有那种超人的耐性，在命运的播弄使你同目的隔着一段距离的时候，你不能继续向无限的前程趱奔，像乌龟不论在什么地方都爬向海洋一样，那就不如趁早放弃。"

"难道你准备受尽折磨吗？"吕西安问。

"准备受各式各样的考验：同道的毁谤，出卖，褊枉不公；生意场中的无耻，奸诈，残酷，"大尼埃用逆来顺受的口气回答。"只要你作品写得好，第一次碰个钉子有什么关系……"

吕西安道："你愿意念一念我的作品，审定一下吗？"

大丹士回答："行。我住在四府街。我的屋子里住过一个非常有名的人物，当代最了不起的一个天才，科学界的巨人，最伟大的外科医生，台北兰。他最初就在那儿受难，跟艰苦的巴黎生活和荣名作挣扎。我每天晚上想着他，第二天就有了勇气。在我那个房间里，他常常只吃面包和樱桃过日子，像卢梭一样，可是没有丹兰士 [2] 。你过一小时去，我等你就是。"

两个诗人握了握手走开了，心里都有种说不出的伤感和同情。吕西安回去拿稿子。因为天冷，大尼埃·大丹士把表送往当铺，买了两捆木柴，在房里生起火来招待新朋友。吕西安准时前往，发觉大尼埃的屋子比他的旅馆更糟，走完一条黑洞洞的小弄才是不见天日的楼梯。大尼埃的房间在六层楼上，两个破落的窗洞之间有一个颜色发黑的木书架，插

着贴满标签的文件夹。房间尽头摆一张油漆的小木床，像中学生睡的；床几是买的旧货，还有两把马鬃垫子的靠椅。方格的糊壁纸年深月久受着烟熏，像涂了一层油。一个窗洞和壁炉架之间，放一张堆满纸张的长桌。壁炉架对面，有一口桃花心木的蹩脚五斗柜。一条旧地毯把地砖全部铺满，有了这样奢侈品，屋内可以不用生火。桌子前面摆一张普通的写字椅，红羊皮面子用久了，颜色已经泛白；另外还有六把旧椅子。吕西安看见壁炉架上有一个带罩子的旧烛台，插着四支蜡烛，跟别的东西的寒伧大不相称，他问了一下，原来大丹士受不了油烛 [3] 的气味。可见他知觉特别灵，是个极敏感的人。

吕西安的小说念了七小时才完毕。大尼埃诚心诚意的听着，一声不出，不插一句嘴；这样的体贴在作家中是极少有的。

吕西安在壁炉架上放下稿子，问大尼埃："怎么样？"

大尼埃郑重其事的回答："你走的是正路，是大路，不过作品需要修改。你要不想照抄华尔特·司各特，就得另外创造一种手法；现在你是模仿他。你和他一样开场用长篇的谈话引进人物，谈话完了才有描写和情节。这两个对立的因素，一切激动人心的作品都少不了，你偏偏放在最后。为什么不颠倒一下呢？散漫的对话在华尔特·司各特笔下非常精彩，你却写得黯淡无光，我看还是干脆不用，拿描写来代替，我们的语言本来最宜于描写。但愿你的对话是读者预期的后果，替你的上文做总结。最好先写情节。或者从侧面对付你的题材，或者从结尾入手；各个场面要有变化，避免千篇一律。就算拿苏格兰作家对话式的戏剧应用到法国历史上来，你仍旧可以显得新颖。华尔特·司各特笔下没有情欲，他缺少这样东西，或许是他国内伪善的风俗不允许他提到。在他心目中，女人总是恪守妇道的。除了极少数的例外，他的一些女主人翁简直一模一样，照画家的说法，用的是一个粉本；个个都是从克拉立萨·哈罗脱胎的。他把所有的女人都归结到一个观念，你只拿同一个模子来翻印，不过着色浓淡有些参差罢了。可是女人就因为有了情欲才扰乱社会。情欲变化无穷。你一描写情欲，办法就多了；伟大的司各特因为要古板的英国家家户户看他的小说，不能不放弃这些手法。在法国，在我们历史上情绪最骚动的时代，天主教的风流的罪过，豪华的风气，同加尔文教的阴沉严厉的人物相比，正好是个极端。从查理曼起，每个名副其实的朝

代至少需要一部作品来描写，有的还需要四五部，例如路易十四，亨利四世，法朗梭阿一世。你可以写出一部生动的法国史，描写各个时期的服装，家具，屋子，室内景象，私人生活，同时刻画出时代的精神，而不必吃力不讨好，讲一些人尽皆知的事实。我们多数的国王在民间被歪曲了，你正好纠正这种错误，成为你的特色。在你第一部作品中，应当大胆把凯塞琳那样一个了不起的人物还她一个本来面目；一般人至今对她存着偏见，而你现在是迁就他们，牺牲了凯塞琳。至于查理九世，也该如实描写，不能同新教作家一鼻孔出气。你只要坚持十年，不难名利双收。”

时间已经到九点。吕西安并不知道新朋友为着他在房内生火，却是无意中学他的样，请他上埃同饭店吃饭，花了十二法郎。大尼埃在饭桌上说出他的希望和做的学问。大丹士认为不精通形而上学，一个人不可能出类拔萃。那时他正在挖掘古往今来的哲学宝藏，预备吸收融化，他要像莫里哀那样，先成为深刻的哲学家，再写喜剧。思想和事实，书本上的世界和活生生的世界，他都研究。交的朋友有自然科学家，有青年医生，有政论家，艺术家，全是好学，严肃，有前途的人。他的糊口之计是替人名辞典，百科辞典，自然科学辞典，写些认真而报酬微薄的稿子。他写的不多不少，仅仅为满足生活和发展思想的需要。大丹士也在写一部小说，专为研究语言的变化；这部还没有完成的书时断时续，完全趁他高兴，主要是在情绪低落的时候动笔；他用小说的形式研究心理，内容很有分量。虽然大丹士谈到自己很谦虚，吕西安已经觉得他近乎巨人了。十点钟走出饭店的时候，吕西安对这个朴实的君子，超群绝伦而并不以此自居的人物，十分钦慕。他听着大尼埃的劝告毫无异议，全盘接受。大尼埃的优秀的才具已经成熟，一方面靠他的思想，一方面靠他在孤独生活中养成的批评精神；而那些从未发表的批评只供他自己思考，不是说给别人听的。他替吕西安突然打开了一个美丽的幻想的宫殿。内地人好像被炭火烫了舌头，大吃一惊；巴黎的用功朋友说的话，在安古兰末诗人的头脑中碰到一块早已垦熟的土地。吕西安开始把作品彻底修改。

[1] 法国四大国家剧院之一，建于一七八二年；一七九九年，一八一八年，两次毁于火。一八一八年毁后，临时迁往卢伏阿剧院。

[2] 卢梭的情妇，到晚年才和她正式结婚。

[3] 油烛是用牛羊油做的，比蜡烛便宜得多。

五 小团体

在举目无亲的巴黎，内地大人物遇到一个和他感情同样热烈的人，太高兴了，就跟缺少温暖的青年一样，盯着大丹士寸步不离：他接大丹士一同上图书馆，晴天陪他在卢森堡散步，每天晚上和他在弗利谷多饭店同桌吃饭，吃过饭送他回那个寒伧的房间，总而言之，吕西安仿佛一个小兵在俄罗斯冰天雪地的平原上紧挨着身边的弟兄。他结识大尼埃的初期，注意到大尼埃的一般亲密的朋友碰在一起，见了他都有点拘束，不免心中怏怏。大丹士和吕西安提到那般杰出的人，口气之间隐隐然有一股热情；他们的谈话却有所保留，同他们明明很强烈的友谊不大相称。吕西安觉得这些陌生人（因为他们彼此都用名字相称）很奇怪，受到他们排斥又感到苦闷，只得悄悄的走开。他们和大丹士一样脑门上有个标识，可以看出各有各的天才。直到经过大尼埃私下劝说，众人的异议平息之后，吕西安才被认为有资格加入这个优秀人物的集团。从那时起，吕西安才认识他们。浓厚的感情和严肃的精神生活把他们结合在一起，几乎每天晚上在大丹士家聚会。他们有种预感，认为大丹士是个伟大的作家，奉他为领袖。在他以前的第一个领袖是当代最了不起的一个思想家，神秘气息极浓的天才，那时回了本乡，原因不必在此多叙；吕西安听见他们常常提到他，名字叫路易。后来他们之中有几个半途夭折，另外一些和大丹士一样声誉卓著。单看成功的几个，就不难了解为什么那些人会引起诗人的兴趣和注意。

至今在世的人中有荷拉斯·皮安训，那时在市立医院当住院医生，后来是巴黎医学院的名教授，早已大众皆知，不必再描写他的为人，说明他的性格和思想的性质了。其次是雷翁·奚罗，是个深刻的哲学家，大胆的理论家；所有的学说他都要探讨，检定，发挥，阐明，最后奉献给他崇拜的偶像，——人类。他始终伟大，便是犯的错误也因为动机纯正而显得高尚。这位态度认真，孜孜不倦的学者，如今是某个伦理和政治学派的领袖，学派的价值只有让时间来判断。他的信念使他和小团体的同伴分道扬镳，在另一方面活动，但仍然是他们忠实的朋友。在团体中代表艺术的是青年画派中最优秀的一个画家，叫做约瑟·勃里杜，他兼有罗马派的素描和威尼斯派的色彩，要不是过于敏感，无形中吃了亏，可能

成为意大利画派的继承人，——当然，他还没有停止发展。爱情是他的致命伤，不仅影响他的心情，也影响他的头脑，扰乱他的生活，使他走着意想不到的弯路。如果约瑟为着短时期的情妇太快乐了或者太苦恼了，送去展览的作品就失败，不是颜色厚重，掩没素描，只能算稿本，便是在假想的痛苦中完成的图画，只注重素描而看不见他擅长的色彩。一般的观众，包括他的朋友在内，对他经常失望。霍夫曼[1]准会喜欢他的任性，他的离奇的幻想，艺术上大胆的创新。他的完美的作品的确令人钦佩，他受到钦佩也很高兴；可是一朝作品失败，他在自己的想象中看到的特色，在群众眼里并不存在，因而得不到赞美的时候，他就不胜骇怪。脾气怪到极点，朋友们有一天眼看他毁掉一件完成的作品，认为画得过头了，他说："功夫太到家，太像小学生的作业了。"他性格与众不同，有时竟崇高之极；凡是神经质的人的长处短处，他无不具备；而十足地道的神经质往往近于病态。他的头脑和斯忒恩[2]相似，而不像斯忒恩对文学下过功夫。他的谈吐，他的思想的闪光，隽永无比。口齿伶俐，待人体贴，可是变化无常，在感情方面和绘画制作方面同样任性。俗人可能指摘他的一些缺点，正是使他在小团体中受到喜爱的原因。还有一个叫做费尔扬斯·里达，在当代作家中最富于诙谐滑稽的想象。他不在乎名气，只拿极通俗的作品交给戏院，最精彩的戏剧都藏在脑子里留给自己和朋友取乐。他但求温饱，有了生活费就不愿再写作。生性懒惰，提起笔来却洋洋洒洒，像洛西尼；对任何事情都从正反两面考虑，这一点像所有伟大的喜剧诗人，例如莫里哀和拉伯雷；他是怀疑派，觉得样样可笑，事实上他就是嘲笑一切。费尔扬斯·里达精通人生哲学，世故极深，有观察的天赋，瞧不起他认为虚空的荣誉；他的心可并没因之冷下来。他对自己的利益满不在乎，对人却非常热心，要有什么活动，总是为了朋友，他外表像拉伯雷，也不讨厌好酒好菜[3]，可决不追求。他心情又忧郁又快活。朋友们叫他联队里的看家狗，这个绰号[4]形容他的为人再恰当没有。其余三个，至少和以上侧面介绍的四个朋友同样卓越，不幸陆续夭折。第一是梅罗。居维哀和姚弗洛阿·圣·伊兰尔那场有名的论战，便是他在去世之前引起的[5]。居维哀提倡一种狭义的着重分析的科学，至今在世而在德国受到尊重[6]的姚弗洛阿·圣·伊兰尔却是泛神主义者；事实上两人都是了不起的天才。他们所争论的大问题，在居维哀过世前几个月[7]使科学界分成两派。梅罗是路易的朋友，而路易不久就被死神从知识界中带走。这两个短命的人虽然学识和

天才浩瀚无涯，今日都无人知道。此外还得加上一个雄才大略的共和党人，米希尔·克雷斯蒂安，抱着欧罗巴联邦的梦想，为一八三○年代的圣·西门运动出过不少力。政治才具不亚于圣·于斯德和丹东，为人像少女一般和顺，朴实；富于热情和幻想；优美的声音可能使莫扎尔德，韦白，洛西尼倾倒；唱起贝朗瑞的某些歌曲来能唤起人的诗意，爱情或者希望。米希尔·克雷斯蒂安穷得像吕西安，像大尼埃，像他所有的朋友，对于谋生之道看得和代俄哲尼斯 [8] 一样旷达。他替大部头的著作编目，代出版商写说明书，绝口不提自己的主张，正如坟墓决不泄漏死后的秘密。这个快活而落拓的知识分子，或许还是一个会改变世界面目的大政治家，后来像小兵一般死在圣·曼里修院 [9] 。不知哪个商人的子弹打中了法兰西最高尚的一个人物。并且米希尔·克雷斯蒂安的性命不是为他自己的主张牺牲的。他的欧罗巴联邦其实比共和党的宣传对欧洲的贵族威胁更大。一般疯狂的青年自命为国民议会的继承人，提倡那种观念模糊的要不得的自由；克雷斯蒂安的理想可不像他们的荒唐，要合理得多。认识他的人莫不惋惜这个高贵的平民，时常想起这个无名的大政治家。

这九个人组成一个小团体，相互的尊重和友情使他们各走极端的思想和主义从来不起冲突。大尼埃·大丹士是比卡提的乡绅人家出身，对君主政体的信念同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对欧罗巴联邦的信念一样坚定。费尔扬斯·里达嘲笑雷翁·奚罗的哲学思想，奚罗向大丹士预言基督教和家庭组织必然要消灭。米希尔·克雷斯蒂安笃信基督教，认为基督是平等的奠基人；他在皮安训的解剖刀前面坚持灵魂不死，而皮安训是最会分析的学者。大家辩论而不争吵；除了几个自己人没有别的听众，所以不计较面子。他们彼此说出工作的成绩，以青年人的可爱的坦白征求意见。遇到重大事故，思想对立的人会放弃自己的主张，拥护朋友的见解；凡是涉及本人思想以外的问题或作品，他们都大公无私，所以更乐于帮助朋友。几乎每个人都秉性温和，能够容忍，这两个优点说明他们高人一等。我们的破灭的希望，流产的才能，失败的事业，受了挫折的雄心，往往积聚起来变为嫉妒；他们却不知嫉妒为何物。并且他们走的是不同的道路。因此凡是像吕西安那样被他们接受的人，都觉得和他们相处很舒泰。真有才能的人总是善良的，坦白的，爽直的，决不矜持；他们的讥讽只是一种精神游戏，并不针对别人的自尊心。最初你因为佩服他们而不免心情激动，过了这个阶段就觉得处在这批优秀的青年中间不知有

多少乐趣。他们尽管彼此很亲热，仍旧感到各有各的价值，非常尊重朋友；每个人都觉得可以与，可以受，坦然不以为意。谈话极有风趣，毫不勉强，题材无所不包。用的字像箭一般轻灵，不仅脱口而出，而且一针见血。物质方面的极端穷苦和精神方面的巨大财富成为奇怪的对比。他们想到现实生活，只作为朋友之间戏谑的资料。有一天，天气早寒，大丹士家来了五个朋友，不约而同在大衣底下夹着木柴，仿佛举行野餐的时候，每个客人带一样菜，结果全带了肉饼。他们都有一种内心的美反映在他们的外表上面，跟用功和熬夜一样使年轻的脸上发出黄澄澄的奇妙的光彩；某些骚动线条被纯洁的生活和思想的火焰净化了，变得端正了。脑门像诗人的一样宽广。眼睛又亮又精神，证明他们生活毫无污点。逢到特别艰苦的时候，大家还是快快活活的忍受，兴致不减，脸上照旧清明恬静。年轻人要有这种气色，必须没有犯有重大的过失，不曾为了打熬不住穷苦，只想不择手段的成功，像一般文人那样对叛变的行为肯宽恕或纵容，因而自暴自弃，干出下流的勾当。他们的友谊所以牢不可破，格外动人，是由于彼此深信不疑，这一点是爱情所没有的。那些青年完全信得过自己：一个人的仇敌便是众人的公敌，为了休戚相关的义气，不惜损害自己最迫切的利益。没有一个人胆怯畏缩，谁在受到指控，个个人敢出来替朋友否认，信心十足的为朋友辩护。心胸同样高尚，感情同样强烈，他们在学术和知识的园地中能够自由思索，互相倾诉，所以他们的关系才那么纯洁，谈话那么畅快。因为相信对方必定了解，各人的脑子才能够称心惬意的活动；他们相互之间绝对不用客套，他们会说出自己的痛苦和快乐，思想也罢，烦恼也罢，都可以尽情流露。一般心胸伟大的人重视两个朋友的寓言[10]，就是为了那种无微不至的体贴，而这种体贴在他们中间是常事。怪不得他们对新加入的人挑选极严。他们深深体会到自己的伟大和幸福，不愿意让陌生人闯进来扰乱。

这个以感情和兴趣结合的同盟持续了二十年，没有冲突，没有误会。只有死神才能削减这个“七星”社[11]的成员，带走了路易·朗倍，梅罗和米希尔·克雷斯蒂安。一八三二年米希尔·克雷斯蒂安殒命的时候，荷拉斯·皮安训，大尼埃·大丹士，雷翁·奚罗，约瑟·勃里杜，费尔扬斯·里达，冒着危险到圣·曼里去收尸，不怕政治上的暴力，尽他们最后一些义务。他们在夜里把心爱的朋友送往拉希士公墓。皮安训为这件事不避艰

险，克服所有的困难，告诉部长们他和过世的联盟论者友谊深厚，要求他们帮助。替五位名人出过力的几个朋友，看着他们的行事大为感动，始终忘记不了。你在那幽雅的坟场中散步的时候，可以看到有一块永久墓地，铺着草皮，立着一个黑木的十字架，刻着一行红字：米希尔·克雷斯蒂安。这种格式的墓碑只此一个。五位朋友觉得这个朴素的人应当用朴素的形式纪念。

可见那寒冷的阁楼上就有最理想的友谊。弟兄们在不同的学科中有同样卓越的成就，诚诚恳恳的互相指点，无所不谈，便是不正当的念头也直言不讳。没有一个不是学识渊博，没有一个不经过贫穷的考验。吕西安被这些优秀人物接受而且平等相待之后，在他们中间代表诗歌，代表美。他念他的十四行诗，很受欣赏。人家有时要他朗诵一首诗，正如他要求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唱一支歌。在荒凉的巴黎，吕西安终于在四府街上遇到了一片水草。

[1] 霍夫曼（1776-1812），德国浪漫派作家兼音乐家，富于奇思幻想，观察细致，写的神怪故事尤其著名。

[2] 英国小说家斯忒恩（1713-1768）在作品中常有尖锐的批评，辛辣的讽刺，细腻的感情。

[3] 拉伯雷便是讲究饮食的人。

[4] 这句俗语原是指军队中的班长或排长。

[5] 梅罗在历史上实有其人，名叫梅朗。他是医生，卒于一八三二年六月，四十二岁。一八三○年二月，法国著名生物学家姚弗洛阿·圣·伊兰尔（1772-1844）在法兰西科学院对梅朗与洛朗赛合写的《论软体动物的组织》一文作了报告，加以肯定，著名的动物学家居维哀（1769-1832）表示异议，在报刊上展开一场剧烈的论战。

[6] 歌德于一八三二年三月逝世前写的最后一篇文字，赞成姚弗洛阿·圣·伊兰尔的主张，所以巴尔扎克说圣·伊兰尔在德国受到尊重。

[7] 论战始于一八三○年，居维哀卒于一八三二年，巴尔扎克所谓过世前几个月，实际是过世前两年。

[8] 公元前四世纪希腊哲学家，厌恶财富，轻视享受，无家无室，经常睡于空桶内。

[9] 一八一三年六月四日，共和党人不满路易-腓列普的立宪政治，掀起群众性的事变，在巴黎发生巷战；六月六日被政府军队镇压平息。圣·曼里修院街里群众牺牲最惨的地方。当时拥护政府的以资产阶级及中产阶级为主，镇压群众的民团即以中小商人组成，故下文提到商人的子弹。

[10] 拉封丹纳寓言第八卷第一一则，描写两个知己，便是梦中也互相关切。

[11] 公元前三世纪时的希腊，十五及十七世纪时的法国，都有一批著名的诗人称为七星诗人。

六 贫穷的花朵

十月初，吕西安正在鼓足精神修改作品，把剩下的钱买了一些木柴，生活成了问题。大尼埃·大丹士只烧泥炭，不屈不挠的熬着穷苦，没有一句怨言，他像老处女一般安分，像守财奴一般有规律。这股勇气鼓舞着吕西安，他在小团体中是新人，极不愿意提到自己的窘迫。有一天他往公鸡街想卖掉《查理九世的弓箭手》，没有遇到道格罗。吕西安还不知道头脑出众的人多么宽容。他的朋友们都体会到诗人特别有些弱点，为了要表达外界而静观默想，精神过分紧张以后，往往会意志消沉。自己不怕吃苦的人对于吕西安的痛苦却心肠很软。他们猜到他没有钱了。所以小团体的成员除了交换深刻的感想，丰富的诗意，知心的谈话，大家在知识领域中，各个民族的远景中，上下古今，自由翱翔，度过愉快的黄昏之外，还做出一桩事来，说明吕西安太不了解他的一般的新朋友。

大尼埃道："吕西安，昨天你没有在弗利谷多铺子吃饭，我们知道为什么。"

吕西安忍不住冒出两颗眼泪，沿着腮帮淌下来。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道："你不信任我们；我看你还是老毛病……"

皮安训道："我们都弄到一些额外的工作：我替台北兰看护一个有钱的病人；大丹士给《百科杂志》写了一篇文章；克雷斯蒂安本想晚上拿着一块手帕，四支油烛，到天野大道上去卖唱，后来他接到一笔生意，替一个想当政客的人写一本小册子，指点他成功的秘诀，好到手六百法郎；雷翁·奚罗向他的出版商借了五十法郎，约瑟·勃里杜卖出几幅速写；费尔扬斯的戏星期日上演，卖了满座。"

大尼埃道："这儿是两百法郎，你拿去，不用还。"

克雷斯蒂安道："哎唷，他要来拥抱我们，仿佛我们做了什么了不起的事了！"

那些心地纯洁，头脑像百科全书一般，各人在专业中养成一些特色

的青年，吕西安和他们相处有多么快乐，可以从他第二天接到的两封信中看出来。他给家里写过一封动人的信，充满感情，意志，被苦难逼出来的惨痛的呼号；随后来了回信。

大卫·赛夏致吕西安

亲爱的吕西安，兹附上三个月期的本票一纸，票面两百法郎，你可以向塞邦德街上的纸商梅蒂维埃先生兑现，他和我们有买卖来往。亲爱的吕西安，我们实在一无所有了。夏娃管着印刷所，她的热诚，耐性，勤谨，我看了只有感谢上天给我这样一个天使做妻子。她也觉得没法帮你的忙。可是朋友，你跟那样高尚伟大的人在一起，我相信你走的路太好了。既有大尼埃·大丹士，米希尔·克雷斯蒂安，雷翁·奚罗几位先生的卓越的才智帮助你，又有梅罗，皮安训，里达几位先生指导，——你的朋友，我从你来信中都认识了，——你决不会耽误你美好的前程。所以我瞒着夏娃签了这张期票，到时我一定设法付款。千万别离开你眼前的道路，那当然很艰苦，将来可是光荣的。我宁可受尽苦楚，不愿意你掉入巴黎的泥淖，这些陷坑我见得多了。但望你有勇气，像现在一样继续避开下流场所，避开小人，糊涂虫，以及某些文人；他们的底细我从前在巴黎看得很透。总之，希望你力求上进，不要辜负那些高尚的朋友。你已经使我对他们不胜敬爱了。你的行为很快会得到酬报的。再见了，亲爱的兄弟，我真高兴，我想不到你会这样勇敢。

大卫

夏娃·赛夏致吕西安

哥哥，我们读了你的信都哭了。你靠善神指点，居然交上了那些高尚的人物；请你告诉他们：一个母亲和一个可怜的少妇将要为他们早晚祈祷，如果热烈的祷告能上达天听，将来对你们必有些好处。真的，哥哥，他们的名字刻在我心上了。有一天我准会见到他们。他们对你的友爱仿佛替我的伤口涂了油膏，为了这一点，哪怕要走到巴黎，我也会去向他们道谢。我们在家像可怜的工人一样做活。我时时刻刻发见大卫的新的品德，愈来愈爱这个无名英雄了。他放下了印刷所，原因我知道：你的穷，我们的穷，母亲的穷，使他难过到极点，咱们的大卫受着苦恼侵蚀，好比被老鹰啄食的普罗密修斯。这个了不起的人把自己完全忘了，他认为有希望挣一笔家业，每天都在试验造纸，要我照顾买卖，他一有空闲就来帮助我。不幸我怀了身孕。明明是一桩极快活的事，在眼前的情形之下只能使我发愁。可怜的母亲返老还童了，居然还有精力服侍病人，干那种辛苦的工作。要不是为家业操心，我们可以算幸福了。赛夏老人一个小钱都不肯给儿子。大卫看着你的信急得没有办法，去向他借钱，预备接济你。老人说：我知道吕西安的脾气，他会糊涂的，会荒唐的。——我老实不客气把他顶回去，回答说：怎么！难道我哥哥会做出不光彩的事来吗？……吕西安知道那要使我痛苦死的。——母亲和我瞒着大卫，典押了一些东西，等母亲一有钱就赎回。我们凑起一百法郎，托驿车公司带给你。我没有复你第一封信，请你不要见怪。我们忙得连晚上都不得休息，我干的活儿抵得上一个男人，唉……想不到我有这样的精力。特·巴日东太太没有灵魂，没有心肝；她既然从我们手中把你抢走，送进巴黎那样险恶的海洋，就算她不再爱你，也该支持你帮助你才对。幸亏吉人天相，在茫茫人海和利欲熏心的浪潮中，你遇到一般真正的朋友。她不值得惋惜。我只盼望你身边有个忠心耿耿的女子做我的替身；不过知道你那些朋友像我们一样爱你，我也放心了。亲爱的哥哥，把你美

妙的天才施展出来吧。现在我们的爱都在你身上，将来我们的光荣也在你身上。

夏娃

亲爱的孩子，你妹妹把话说完了；我只有祝福你，并且告诉你：我的祈祷，我的心思，都被你一个人占去了，来不及再顾到我身边的人。在某些人心中，不在眼前的人总占着第一位。在我心里就是这样。

你的母亲

因此，朋友们多么体贴的借给吕西安的钱，过了两天就还掉了。也许在他看来，人生从来没有这样美好；可是他的自尊心的波动逃不过朋友们尖锐的目光和灵敏的感觉。

费尔扬斯道："仿佛你只怕欠我们情分。"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道："噢！他这种得意的表示，我认为很严重；本来我觉得吕西安虚荣，现在证实了。"

大丹士道："他是诗人啊。"

吕西安道："我这种心情自然得很，难道你们为此责备我吗？"

雷翁·奚罗道："他不瞒我们还是可取的，他还坦白；可是我担心他将来会提防我们。"

"为什么？"吕西安问。

"因为我们看到你的心，"约瑟·勃里杜回答。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道："有些事你明知道和我们的原则抵触，可是你心中有鬼，会替你把那些事说做正当的。你将来并非在思想上强词夺理，而是在行动上以曲为直。"

大丹士道："啊！吕西安，我就怕这一点。你思考问题的时候冠冕堂皇，表现你很高尚，做出事来偏偏不大正当……你永远不能跟你自己一致。"

吕西安道："你们的责难有什么根据呢？"

费尔扬斯道：“亲爱的诗人，你爱面子的心难道那么强，便是在朋友之间也摆脱不了吗？这一类的虚荣说明一个人自私得可怕，而自私就会毒害友谊。”

“噢！天哪，”吕西安叫道，“我多么爱你们，难道你们不知道吗？”

“如果你的爱和我们之间的相爱一样，你会把我们多么乐意给你的东西，这样急不可待，这样郑重其事的还我们吗？”

“我们这儿绝对不借贷，只有互相赠送，”约瑟·勃里杜不客气的说。

“亲爱的朋友，”米希尔·克雷斯蒂安说，“我们不是对你严厉，而是为了预防，怕你有一天贪图痛快，宁可来一下小小的报复，不珍重我们纯洁的友谊。我劝你念一念歌德的《塔索》，了不起的天才写的最伟大的作品；塔索喜欢华丽的衣著，盛大的宴会，爱声名，爱炫耀。唉！但愿你成为塔索而不像他那样放荡。万一受到世俗的繁华诱惑，希望你不要动摇，仍旧留在这里……你对虚荣的要求，不知转移到思想方面。就算荒唐，宁可思想荒唐，行为还是要正派；千万别像大丹士说的，想的是好主意，做的是坏事情。”

吕西安低下头去：朋友们说的不错。

他眼神挺妩媚的望着大家，说道：“我承认不及你们刚强，我的筋骨受不住巴黎的压力，没有勇气奋斗。各人的气质，能力，生来就有参差，而善和恶的另外一面，你们比谁都清楚。老实说，我已经很累了。”

大丹士说：“我们会支持你的，这种地方正用得着忠实的朋友。”

“我最近得到的接济只能应付一时，咱们彼此都一样的穷，我不久又要遭到困难的。克雷斯蒂安全靠临时的主顾，在出版界中一点办法都没有。皮安训不在这个圈子里。大丹士只认识发行科学书和专门著作的书商，他们对专印新文艺的出版家毫无力量。荷拉斯，费尔扬斯·里达，勃里杜，在另一方面工作，同出版社隔着十万八千里。我非挑一条路走不可。”

皮安训说：“还是走我们的路吧，不要怕吃苦！拿出勇气来，相信你

的工作！”

吕西安很激动的回答：“在你们不过是吃苦，在我是死亡。”

雷翁·奚罗微笑着说：“鸡还没啼到三遍[1]，这个人就要背弃工作，向懒惰和巴黎的糜烂生活投降。”

吕西安笑着问：“你们这样用功又有什么出路呢？”

约瑟·勃里杜说：“从巴黎出发到意大利，决不能在半路上见到罗马。在你心目中，小豌豆长出来就该拌着牛油，现成炒好才行。”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说：“这种小豌豆只是替贵族院议员的长子预备的。我们可是自己种，自己浇水，味道反而更好。”

大家说着笑话，扯到别的题目上去了。这些目光犀利而心思细密的人，有意让吕西安忘掉那场小小的争执。从此以后，吕西安知道要蒙蔽他们极不容易。不久他又悲观绝望了，只是竭力隐藏，不给朋友们发觉，认为他们是绝不妥协的导师。他的南方人脾气最容易在感情方面忽上忽下的波动，打的主意自相矛盾。

他好几次说要投入新闻界，朋友们始终警告他：“万万使不得！”

大丹士说：“我们所认识的，喜爱的，又美又文雅的吕西安，进了那个地方就完啦。”

“新闻记者的生活，作乐和用功经常冲突，你决计抵抗不了，而抵抗是德性的根本。能够运用自己的势力，操着作品的生杀之权，会使你欣喜欲狂，不消两个月就变为一个十足地道的记者。当上记者好比在文艺界中当上执政。什么都说得出的人，结果什么都做得出！这句名言是拿破仑说的，而且不难理解。”

吕西安道：“不是有你们在我身边吗？”

费尔扬斯道：“那时可不在你身边了。一朝当了记者，你怎么还会想到我们？歌剧院的红角儿，受人崇拜，坐着绸里子的车厢，还会想到她的村子，母牛，木屐吗？记者的思想要有光彩，念头要转得快，这些长

处你只多不少。你想到一句俏皮话就觉得非说不可，便是叫你的朋友伤心也顾不得。我在戏院后台碰到一般记者，只觉得恶心。报界是一个地狱，干的全是不正当的，骗人的，诈欺的勾当，除非像但丁那样有维琪尔保护[2]，你闯了进去休想清清白白的走出来。”

小团体中的朋友愈阻止吕西安走这条路，吕西安愈想去冒险，尝尝危险的味道。他心中盘算：毫不反抗而再受一次贫穷的袭击，不是荒唐吗？第一部小说卖不出去，吕西安没有兴致再写第二部。况且写作的时候靠什么过活呢？他那点儿耐性已经被一个月艰苦的生活消磨完了。一般记者人格扫地，昧尽天良干的事，难道他不能正正当当的干吗？朋友们的戒心明明是小看他，他偏要向朋友们证明他坚强。或许有一天还能帮助他们，替他们的荣名当宣传员呢！

一天晚上他和雷翁·奚罗送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回家，对克雷斯蒂安说：“不敢和你一同犯罪的人算得上朋友吗？”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回答：“我们什么都不怕。你要一时糊涂，杀了情妇，我会帮你隐瞒，对你照样敬重；不过你要是做了奸细，我就痛心疾首，跟你断绝，因为那种卑鄙无耻是有计划的。新闻事业就是这么回事。为了感情犯的错误，不假思索的冲动，做朋友的可以原谅；可是有心拿灵魂，才气，思想做交易，我们绝对不能容忍。”

“我不是可以当了记者，把我的诗集和小说卖掉以后，立刻脱离报纸吗？”

雷翁·奚罗道：“马基雅弗利做得到，吕西安·特·吕庞泼莱做不到。”

吕西安道：“好吧，让我来证明我比得上马基雅弗利。”

米希尔一边跟雷翁握手一边说：“啊！你这句话害了他了。”又对吕西安道：“你此刻有三百法郎，可以舒舒服服过三个月；还是用起功来，再写一部小说吧；大丹士和费尔扬斯帮你计划，你会慢慢成熟，做一个小说家。让我去踏进那些贩卖思想的妓院，当三个月记者，攻击某个书商的出版物，替你卖掉稿子，我再写文章宣传，叫别人也写，想办法捧你出台；这样你可以成名而始终是我们的吕西安。”

吕西安道：“原来你这样瞧不起我，认为在那个圈子里你能够脱险，而我非送命不可！”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叫道：“噢！天哪，原谅他吧，他真是个孩子！”

[1] 耶稣被捕前夕，告诉他的门徒彼得，说第二日鸡鸣以前，彼得要三次否认他。

七 报馆的外表

吕西安除了晚上在大丹士家谈天，活动活动思想以外，也把小报上的文章和笑料做了一番研究，相信自己的笔墨至少抵得上最俏皮的记者，偷偷的试了几回那一类的文字游戏。一天早上他兴冲冲的出门，决意去找新闻界的轻装部队的将领，申请入伍。他穿着最入时的装束过桥[1]，以为作家，记者，所有未来的同道，一定比给他碰过钉子的两种书店老板心肠软一些，不至于那样利欲熏心。他会遇到同情，善意，殷勤，和四府街上小团体中的情形差不多。他一路对自己的预感忽而深信，忽而否定，心情很紧张，富于幻想的人往往如此。他到了蒙玛脱大街附近的圣·菲阿克街，找到那小报馆的屋子，一看就心儿直跳，好比年轻人踏进下流场所。他走进中层楼[2]上的办公室：第一间屋子用板壁一分为二，大小相等，下半截是木板，上面一直到天花板全是木栅。吕西安看见一个独臂的残废军人，头上顶着好几令纸，用他独一无二的手扶着，嘴里衔着一本缴纳印花税用的小册子。可怜的家伙脸色蜡黄，长着红红的肉疱，因此外号叫苦葫芦；他向吕西安指了指柜台。柜台后面站着报馆的门神，一个戴勋章的老军官，花白胡子盖住鼻尖，头上戴一顶黑绸小帽，身上裹一件宽大的蓝外套，赛过乌龟背着硬壳。

“先生订报从哪一天开始？”帝政时代的老军官问。

“我不是来订报的，”吕西安回答，望了望和他进来的门相对的一扇门，看见有块牌子写着：编辑部，底下还有一行：闲人莫入。

拿破仑手下的老兵接着说：“那末是来评理了。啊！不错：我们对玛丽埃德不大客气。那有什么办法？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不过你要是来抗议，我随时奉陪，”说着向屋角瞟了一眼，那儿有手枪，有技击用的棍棒，交叉着挂在一起。

“更其不是了，先生。我是来拜访你们总编辑的。”

“四点以前，这儿从没有人。”

“一点不错，奚罗多，我数过了，一共十一栏，每栏五法郎，应该是

五十五法郎；我只收到四十，你还欠我十五法郎，就像我刚才说的……”

说话的是个瘦瘦的年轻人，被退伍军人的厚敦敦的身体遮掉了；他长得小头小脸，神气狡猾，皮色像没有煮熟的蛋白；一双浅蓝眼睛阴险可怕；声音像猫叫，又像害气喘病的斑条狗，喉咙嘶嗄，叫吕西安听着毛骨悚然。

退伍军官回答说：“不错，老弟；你连小标题和空白一齐算进了；斐诺却要我把行数加起来，用每栏规定的行数去除。我这样一开刀，你那篇文章就少了三栏。”

“他扣除空白，犹太！他跟合伙老板算账，稿费明明是按整版算的。我去找埃蒂安纳·罗斯多，凡尔奴……”

军官道：“老弟，我不能违反命令。怎么，你写文章跟我抽一支雪茄一样容易，难道为了十五法郎跟你奶妈吵架不成？少请朋友们喝一杯杂合酒，或者在弹子台上赢一局，不就得了吗？”

“好，斐诺利皮，要不因小失大才怪！”作者说着，站起身来走了。

“他这副气派倒像服尔德跟卢梭！”出纳员眼睛望着内地诗人，自言自语。

吕西安说：“先生，我四点钟再来。”

吕西安趁两人办交涉的时候看了看壁上贴的人像，有朋雅明·公斯当，有福阿将军，还有十七位出名的进步党议员，另外还有攻击政府的漫画。他特别望了一下编辑室的门，在他心目中，编辑室简直是一座圣殿：诙谐滑稽，给他每天取乐的小报，有权嘲笑帝皇，拿最正经的事打哈哈，一句俏皮话把什么都翻案的刊物，准是在那屋内编的。接着吕西安到大街上去闲荡，逛马路对他也是一种新鲜的消遣，而且吸引力挺大，钟表店钟上的针指着四点，他还不发觉没有吃过中饭。诗人急忙回到圣·菲阿克街，爬上楼梯，推门进去。老军人不见了，只有那残废的汉子坐在盖过印花税章的纸上啃一段面包，死心塌地守着岗位。他替报馆当差，像过去在军队里做勤务一样，以前不懂拿破仑急行军的命令，现在也不知道报纸是怎么回事。吕西安要骗过严厉的职员，想出一个大胆

的办法，不脱帽子，过去推开圣殿的门，仿佛他是报馆内部的人。他的馋饬的眼睛只看见编辑室里摆着一张铺绿呢的圆桌，六把樱桃木椅子，草编的坐垫还新簇簇的。上过颜色的小方砖没有擦过，倒也干净，可见很少人出入。壁炉架上挂一面镜子，恶俗的座钟积满灰尘，一对烛台横七竖八插着两支油烛，旁边扔着一些名片。桌上有个墨水缸，墨水干了，像漆，笔尖弯成月牙形，周围堆着愁眉苦脸的旧报纸。写在蹩脚纸上的文稿没法辨认，近乎象形文字，被排字工人撕掉一角，表示稿子已经排过了。桌上东一张西一张的灰色纸，画着有趣的漫画，大概客人在此枯坐，一双手闲得发慌，不能不糟蹋一些东西，消磨时间；吕西安把漫画欣赏一会。浅蓝的糊壁纸上用别针扣着九幅钢笔画，都是攻击《孤独者》[3]的；那部书当时轰动欧洲，惹得新闻记者厌烦透了。每幅画都标着题目：——

——《孤独者》，出现在内地，感到惊奇，女人们。——在古堡中，《孤独者》，有人看。——《孤独者》的作用，对家畜。——在野蛮人中，《孤独者》经过解释，极大的成功获得。——《孤独者》译成中文，介绍由原作者，在北京，向皇帝。——被野山，埃洛蒂强奸。[4]

吕西安觉得这幅漫画非常猥亵，可是也忍不住发笑。

——被报馆，《孤独者》放在华盖之下游行。——《孤独者》压坏了印刷机，大熊们[5]伤了。——《孤独者》，倒读之下大感惊异，一般学士院会员认为妙不可言。

吕西安还看见从报上撕下的一片纸条。画一个编辑拿着帽子伸出手，底下批了一句：斐诺，我的一百法郎呢？署名的人后来居然有了名气，可不是大名家。壁炉架和窗洞之间有一张斜面的书桌，一把桃花心木靠椅，一个字纸篓，地下铺一条长方地毯，俗话叫炉前毯。到处都是灰土，窗上只挂小窗帘。书桌上堆着一二十本当天送到的书，画片，乐谱，盖子上刻着宪章的烟草匣[6]，《孤独者》第九版的样书，——当时大家取笑的对象，还有十来封未拆的信。吕西安把这些古怪的家具一样一样看过来，胡思乱想了一阵，已经敲五点了。他回出去想盘问残废军人。苦葫芦面包吃完了，像门岗一般耐着性子等那戴勋章的军官回来，军官也许正在大街上散步。那时楼梯上传来一阵衣衫放怯的声音和

轻巧的脚声，一听就知道是个女的。果然，一个女人在门口出现了，长得还好看。

“先生，”她对吕西安说，“我知道为什么你们称赞维奚尼小姐的帽子。现在我先来订一年报，请你告诉我，她跟你们有什么条件……”

“太太，我不是报馆里的。”

“啊！”

“从十月份开始吗？”残废军人问。

老军人忽然出现了，说道：“太太要什么？”

老军官和漂亮的帽子店老板娘开始谈判。过了一会，吕西安等得不耐烦，又走到前间来，听见最后几句：“好啊，先生，欢迎得很。佛洛朗蒂纳小姐尽管请过来，爱什么挑什么。缎带我们有的是。那末事情讲定了：你们再也别提维奚尼，她只会粗制滥造，又翻不出花样，我可是有新发明！”

吕西安听见柜子里掉进几块钱。随后老军人结算当天的账。

诗人神气很不高兴的说：“先生，我等了一个钟点了。”

“他们没有来，”老军人装做懊恼的样子敷衍吕西安。“那也不稀奇。我几天没看到他们了。你知道，现在是月中。他们要拿钱才来，不是二十九，便是三十。”

吕西安记得经理的名字，问道：“那末斐诺先生呢？”

“他在番杜街，在他家里。——苦葫芦，你送纸到印刷所去的时候，顺便把今天收到的东西一齐带给他。”

吕西安自言自语的说：“那末报纸在哪儿编的呢？”

苦葫芦把印花税的余款交还出纳员，出纳员一边收钱一边说：“报纸吗？……勃罗！勃罗 [7] ——喂，苦葫芦，别忘了，明儿六点上印刷所帮着发报。——编报纸吗，先生，街上也行，作者家里也行，印刷所也

行，在十一点和半夜之间。当初皇帝在的时候，没有这种专门糟蹋纸张的铺子。他只要派一个班长带四个弟兄来就解决了，他才不让这般人胡说八道跟他捣乱呢。得啦，废话少说。只要我外甥有利可图，只要大家写文章是为那个人的儿子[8]，勃罗！——勃罗！——老实讲，那也不坏。哎，看样子今天没有大队人马来订报；我要下班了。”

“先生，你好像对编辑的事很熟悉。”

“我只知道有关经济的部分，勃罗！勃罗！”军人说着，打扫喉咙里的痰，“三法郎或五法郎一栏稿费，看你的本领；每栏五十行，每行四十字，空白不算。说到编辑，那些家伙可古怪呢，年纪轻轻的小子，做我勤务兵都不配，自以为能够在白纸上拉苍蝇屎，胆敢瞧不起帝国禁卫军的骑兵老上尉，退伍的营长，跟着拿破仑欧洲每个京城都到过……”

拿破仑的旧部刷着身上的蓝外套，预备走了，把吕西安推往门口；吕西安鼓着勇气拦住去路，说道：

“我是想来当记者的。我向你担保，我最敬重帝国禁卫军的上尉，钢筋铁骨的好汉……”

“说得好，老乡，”军官拍拍吕西安的肚子。“可是你打算做哪一等记者呢？”酒鬼反问一句，绕过吕西安走下楼梯，在看门的屋子里停下来点雪茄，说道：“旭莱妈妈，有人来订报，你招呼一下，把姓名地址记下来。”又回头告诉跟在背后的吕西安：“订户订户，我只晓得订户。斐诺是我外甥，家属里头只有他一个人照顾我生活。所以谁要跟斐诺过不去，我奚罗多上尉立刻出场，我先是桑勃-牟士部队的骑兵，后来在意大利方面军第一骑兵师做过五年剑术教官。谁要找上门来，我一，二，马上叫他一命归阴！”奚罗多说着，摆了个击剑的架式。“不错，老弟，我们的记者有好几种：有写稿子拿钱的，有一个钱不拿，白写的，我们叫做志愿军；有的一字不写，那才是聪明人：第一不会写出不通的文章，照样装着作家的幌子，算是报馆的人，请我们吃饭，在各处戏院闲逛，养着女戏子，好不快活。你打算做哪一种呢？”

“当然是认真写稿，拿足稿费啰。”

“你像所有的新兵，一开场就想当法兰西元帅！我奚罗多劝你一句话，还是向左转，快步走，像那个好汉一样到阳沟里去捡烂钉子吧，你看他样子就知道是当过兵的。唉，在炮口底下拼过上千回性命的老兵，只落得在巴黎街上捡钉子，你说惨不惨！我的天哪，这个花子难道当年没替皇帝出过力吗？再说，老弟，今天早上你见到的那个家伙，只挣四十法郎一月。你能挣得更多吗？斐诺还说是他手下文笔最俏皮的记者呢。”

“你从前到桑勃-牟士去投这军，不是也有人说你冒险吗？”

“当然！”

“那末？”

“那末你去找我的外甥斐诺，只要你有本事找得到，因为他游来游去，像条鱼。他是个好小子，你再也碰不到像他这样有义气的人。干他那一行不在于自己动笔，而是要叫别人动笔。看样子，大家宁可跟女戏子寻欢乐，不愿意糟蹋稿纸。噢！他们真是怪东西，再见。”

出纳员走开了，一路挥着装铅的手杖，——替《日尔玛尼古斯》[9]保过驾的武器，让吕西安独自在大街上发愣。他看了编辑部的景象，和他在维大-包熏店里看见文学变成商品的情形，同样诧异。吕西安上番杜街拜访报馆经理安杜希·斐诺，去了十来次都没有碰到。一清早，斐诺没回家。中午，斐诺上街了，据说在某某咖啡馆吃饭。吕西安赶到咖啡馆，忍着许多说不尽的难堪打听老板娘，说是斐诺才走。最后，吕西安灰心了，觉得斐诺竟是一个莫须有的，虚构的人物，还不如在弗利谷多铺子等埃蒂安纳·罗斯多来得简单。青年记者是那个报馆里的人，准会把内部的秘密说给他听。

[1] 指从塞纳河左岸（拉丁区所在地）到右岸（蒙玛脱区所在地）。

[2] 巴黎的旧式房屋在底层与二楼之间往往另有一层，比较低矮，但仍是正式房屋。

[3] 这是特·阿兰戈子爵写的一部历史小说，内容荒谬，文体可笑，几乎全用倒装句。当时为进步党报纸和一部分保王党报纸剧烈抨击。

[4] 全部题目都是仿《孤独者》原文体裁，用倒装句。

[5] 印刷业中称掌车工人为大熊。

[6] 当时有种廉价的烟草匣，盖上用极小的字刻着路易十八颁发的宪章。

[7] 酒徒喉头多痰的声音。

[8] 王政复辟时期，拿破仑旧部用此隐语指拿破仑的未成年的儿子。

[9] 戏剧家阿尔诺（1766-1834）的悲剧，《日尔玛尼古斯》于一八一七年三月在巴黎上演，引起保王党和进步党剧烈冲突。

八 十四行诗

吕西安自从交了好运，和大尼埃·大丹士订交的那一天起，在弗利谷多铺子换了座儿；两个朋友并排儿坐在一起吃饭，低声谈着文学，写作的题材，讨论如何处理，如何开场，如何结束。那时大尼埃·大丹士正在替吕西安修改《查理九世的弓箭手》，某几章重新写过，加入一些美妙的段落，写了一篇出色的序，把新兴文学说得非常透彻，差不多成为全书的重点。有一天，大尼埃在饭店里等着，吕西安随后赶到，握着朋友的手正要坐下，忽然瞧见埃蒂安纳·罗斯多抓着门上的拉手走进铺子，便立刻放下大尼埃的手，告诉茶房，他要搬到账台前面的老位置上吃饭。大尼埃挺温柔的向吕西安瞟了一眼，埋怨中带着原谅的意味，诗人看了心中一动，又拿起大尼埃的手握着，说道：

“我有要紧事儿，等会告诉你。”

罗斯多才坐下，吕西安也到了老位置上，他先招呼罗斯多，谈起话来，两人谈得非常有劲，吕西安趁罗斯多饭没有吃完，赶去拿《长生菊》的诗稿。那记者答应看看他的十四行诗，给它一个评价。吕西安看罗斯多表面上很殷勤，想托他介绍一个出版商或者引进报馆。他回到饭店，发觉大尼埃闷闷不乐坐在一边，肘子靠在桌上，神态忧郁的望着吕西安。吕西安受着贫穷的煎熬和野心的煽动，只做没看见小团体里的弟兄，跟着罗斯多走了。太阳还没下山，新闻记者和新学生一同到卢森堡公园的树荫下坐定，地段在天文台街和西街之间。那条西街当时等于一条狭长的泥坑，旁边全是菜园，直要靠近伏奚拉街才有住家。公园中那个区域游人稀少，大家吃晚饭的时间，两个情人尽管在此吵架，讲和，不怕被人撞见。唯一可能的打扰是在西街小铁门口站岗的老兵，可敬的军人来回踱步说不定有些变化，多走一段路。埃蒂安纳就在这走道旁边，两株菩提树中间的凳上坐下，让吕西安从《长生菊》中挑出几首十四行诗，作为样品念给他听。埃蒂安纳·罗斯多实习过两年，已经闯进新闻界，和当时的几个名流有些交情，在吕西安眼里俨然是个要人了。因此内地诗人翻开诗稿的时候，认为需要来几句开场白。

“先生，十四行诗是诗歌中最难的一种体裁。这个短诗的形式，大家

已经放弃了。法国没有一个诗人比得上彼特拉克，因为意大利文比法文伸缩性大得多，允许思想纵横驰骋，不受我们的实证主义束缚，（原谅我用这个名词。）因此我觉得用一部十四行诗集做处女作，比较别致。维克多·雨果采用颂歌，卡那利斯擅长短诗，贝朗瑞独霸歌谣，卡西米·特拉维涅专写悲剧，拉马丁专作默想[1]。”

“你是古典派还是浪漫派？”罗斯多问。

吕西安一脸惊愕的神气说明他完全不知道文坛的情形，罗斯多认为不能不指点他一番。

“朋友，文坛上正在展开一场恶战，你要加入，应当立刻打定主意。第一，文学有好几个区域；我们的大人物却分为两个阵营。保王党是浪漫派，进步党是古典派。文艺意见的分歧加上政见的分歧，在刚出头的名人和失势的名人之间引起一场大战，各种武器都用到了：浪潮似的墨水，尖刀般的讽刺，凶狠的毁谤，恶毒的绰号。奇怪的是保王党要求文艺自由，推翻我们文体的规律；进步党倒要保持古典的题材，戏剧的三一律[2]，十二音节诗的气势。可见每个阵营的文学主张是同它的政治主张矛盾的。如果你是折衷派，就没有一个人支持你。你打算站在哪一方面呢？”

“哪一方面势力更大？”

埃蒂安纳回答说：“进步党的报纸比保王党和政府党[3]的报纸订户多得多；不过像卡那利斯那样，尽管拥护君主专制，拥护宗教，受宫廷和教会提拔，他还是冒出来了。”埃蒂安纳看见吕西安觉得要在两面旗帜中挑选很惊慌，便道：“呃！十四行诗是鲍阿罗以前的体裁，你还是做浪漫派吧[4]。浪漫派都是年轻人，古典派是老顽固：将来准是浪漫派得胜。”

老顽固是浪漫派报纸想出来丑化古典派的名词。

吕西安在开宗明义，最是切题的两首十四行诗中挑了第一首，念道：《雏菊》！

田间的雏菊，你的色彩种类繁多，

不只为悦人眼目而开放，

还道破我们心中的愿望，

指出人心的趋向，用你的诗歌；

白银的边框镶着你黄金的花心，

暗示世间的珍宝，人人着魔；

花丝上的血迹不知是何缘故，

岂不是要成功，先得尝遍苦辛！

难道你为了要等开放那天，[5]

复活的耶稣在更美好的世界上重现，

崇高的德行布满尘寰，

所以秋天又看到你又短又白的花瓣，

向我们的眼睛揭露欢乐的虚幻，

或者叫我们想起少年的荣华一去不返？

罗斯多不动声色，若无其事的听着，吕西安看了心中有气；他还没领教过这种难堪的冷淡，不知道这是批评家的职业养成的，新闻记者对散文，韵文，戏剧，腻烦透了，都有这种表现。听惯掌声的诗人只得把失意的心情藏起，又念了特·巴日东太太和小团体中某几个朋友最喜欢的一首。

“他听了这一首或许会开口了，”吕西安心上想。

长生菊

诗集第二首

满目芳菲，野花铺满了草坪，

我长生菊本是田野的花魁，

只凭我的秀丽博人喜爱，

我的生命好像永远的黎明。

不幸我新添了一样本领，

摆明在脸上惹祸招殃；

命运教我吐露事情的真相，

我便受难身亡，为了知识而丧命。

从此不得清净，不得安宁，

情人逼我说出未来的究竟，

揉碎我的心，要知道对方的情分[6]。

等我泄漏了秘密，立即被人遗弃，

摘下我洁白的冠冕任意作践；

唯有我此花受尽摧残无人怜惜。

诗人念完了，瞧瞧严厉的批评家。埃蒂安纳·罗斯多只管朝着苗圃中的树木出神。

“怎么样？”吕西安问。

“怎么样？朋友，你念吧！我不是听着吗？在巴黎，一声不出的听着就等于赞美。”

吕西安道：“你不要再听了吗？”

“往下念吧，”新闻记者的口气有些生硬。

吕西安念了下面一首，心里可是说不出的难过；罗斯多的莫测高深的镇静使他口齿迟钝。要是他在文坛上多一些经验，就会懂得一个作家在这种场合的沉默和说话生硬，是表示妒忌好作品，赞美倒是说明作品平庸，叫同行放心。

山茶

诗集第三十首

天地的奇妙，每种花里都有消息可听：

蔷薇诉说爱情，歌颂美，

紫罗兰逗引多情而纯洁的心，

百合花凭着素雅独放光辉。

唯有山茶这古怪的花卉，

独独在寒冷的季节盛开，

也许是为了处女的情怀难遣。

可是在戏院的包厢中间，

雪白的山茶仪态万千，

凝脂似的花瓣为贞洁加冕，

簪在黑发蓬松的少妇头上，

有如菲狄阿斯的白石雕像，

在纯洁的心中引起一缕深情。

吕西安直截了当的问道："对我这些不高明的诗，你有什么意见？"

罗斯多道："你愿意听老实话吗？"

吕西安回答："我还年轻，当然喜欢听老实话，我也极希望成功，不至于听了生气，不过失望是难免的。"

"朋友，第一首有些做作，显而易见在安古兰末写的，大概你花了很多功夫，不肯割爱。第二首第三首已经有巴黎气息了；你再念一首好不好？"罗斯多说着，做了一个手势，外省大人物觉得妩媚得很。

吕西安受着鼓励，念起来也就更有信心，大丹士和勃里杜最爱这一首，也许是为了诗中的色彩。

郁金香

诗集第五十首

我吗，我是郁金香，在荷兰是花中极品[7]，

我的艳丽克服了法兰德斯人吝啬的脾气，

买我一个球根，出到比钻石更高的价钱，

只要品种优良，枝干高挺。

我外貌封建，像西西利的王后

曳着宽大的长裙，叠着无数的绉裥；

我身上画着贵族的纹章，五色斑斓，

红地银条，金星点点，还有深紫的斜纹。[8]

天上的园丁用他的神手编织，

织出太阳的光轮，帝皇御用的紫色，

做成我这件锦绣的衣衫。

园林中谁也比不上我的华丽，

只可惜造物不给我香味，

古瓶似的花萼没有芬芳可散。

罗斯多一声不响，吕西安觉得那段静默的时间长得可怕，终于问道："你怎么说啊？"

[1] 拉马丁有两部诗集都以《诗的默想》为书题。

[2] 法国十七世纪的古典派戏剧规定时间，场所，情节三者必须一致，称为三一律。

[3] 保王党与政府党意义并不相同：前者指右派的保王党和真正的贵族，往往反对路易十八的政策，认为他迁就进步党；后者是完全拥护政府的一派。

[4] 十七世纪鲍阿罗所著的《诗学》，古典派奉为作诗的规范。浪漫派主张打破鲍阿罗的规律，欢迎鲍氏以前的诗文体裁及民族形式。

[5] 雏菊与长生菊同科，自春初至秋末花期不断；最早开放是复活节前后，即四月上旬。

[6] 西俗男女青年有种游戏，将长生菊花瓣逐片摘下，随摘随念，"她（或他）爱我，少许，甚多，若狂，绝不"；视花瓣摘尽时念至何字，以卜对方是否爱己。

[7] 荷兰人最爱郁金香，种植技巧闻名世界。

[8] 此句原文用的是纹章学的术语。

九 忠告

吕西安从安古兰末带来的靴子已经穿旧，罗斯多瞧着他的靴尖，一本正经说道：

“我劝你还是用墨水涂靴子，省点儿鞋油；写字的笔不妨改做牙签[1]咬在嘴里，让你走出弗利谷多饭店，到这个公园的幽雅的走道上散步的时候，人家知道你吃过饭。我还劝你好歹找一个职业，有勇气的话，不妨做执达员的助手，腰背扎实的话，就做铺子里的伙计，倘若喜欢听军乐，就去当兵。你这块料做三个诗人也绰绰有余；可是要靠写诗吃饭，你没有出头先得饿死六次。听你没有经验的话，你是有心把墨水瓶当摇钱树。我不批评你的诗，那比所有堆在书店仓库里的作品高明多了。那些漂亮的夜莺[2]因为用了仿小牛皮纸，定价特别贵，几乎全部集中在塞纳河边。你不妨去听听他们唱些什么，要是你愿意长长见识，在河滨道上巡视一番，从圣母寺大桥奚罗姆老头的书摊起，到王宫大桥为止。你可以看到各种各样的诗，什么《灵感集》啊，《超越集》啊，《赞歌》啊，《歌谣》啊，《叙事曲》啊，《颂歌》啊，反正七年来的出品应有尽有。诗神身上盖满灰土，溅着街车的泥浆，受所有的过路人亵渎，因为他们都要看看里封面的铜版。你一个熟人都没有，一家报馆都走不进，你的长生菊只好保持清高，把花瓣闭起来，像你现在拿在手里一样，休想在天地头宽敞的印刷世界中开放，像木廊商场的大王，专收名家著作的书店老板，鼎鼎大名的道利阿那样加上大批花饰。可怜的朋友，我到巴黎的时候和你一样抱着许多幻想，爱艺术的心和追求光荣的热诚鼓动着我；结果是看到了这一行的真相，出版界的困难，千真万确的贫穷。当时的狂热（此刻压下去了），初期的兴奋，使我看不见社会的机构；可是非看见不可，一定要撞到每个齿轮，碰到每根轴梗，身上弄满机油，听见链子和操纵盘的声音。你将来要像我一样的发觉，在你梦想的美好的东西之下，都有人，有情欲，有生活的逼迫，在暗中兴风作浪。你不能不卷入丑恶的斗争，作品跟作品的斗争，人跟人的斗争，党派跟党派的斗争；你必须有计划的厮杀，才不致被自己人遗弃。这些卑鄙的战斗叫你看破一切，使你良心败坏，弄到精疲力尽而一无所得；你花的气力往往帮助别人成功，而那个人正是你痛恨的，你明明不

愿意而不能不称之为天才的二等角色。文坛有文坛的内幕。池子里的观众看见有人成功只晓得拍手叫好，不问那成功是盗窃得来的还是凭真功夫得来的。藏在幕后的是卑鄙龌龊的手段，涂脂抹粉的龙套，鼓掌队和打杂的工役。你此刻还在池子里，还来得及悬崖勒马，千万别踏上台阶，抢那群雄逐鹿的宝座，别像我这样为了生活而丧尽人格，”罗斯多说到这儿眼泪汪汪。“我靠什么生活，你知道没有？”他又恨恨的往下说：“家里所能供给我的一点儿钱，很快就吃完了。法兰西剧院收了我一个剧本，可是我已经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就算有什么亲王或者内廷大臣撑腰，你还不能叫法兰西剧院对你另眼相看，演员只怕能伤害他们面子的人。如果你有势力，能散布谣言说某个男主角害气喘病，某个女主角身上长着瘘管，扮侍女的配角口臭难当，那末你的戏明天就好上演。我现在和你说这些话，不知道再过两年能不能有这样的力量，那不知要交上多少朋友才行。肚子饿起来，我只想着怎么挣口饭吃，到哪儿去挣。这样那样的尝试做了不少，也写过一部不署名的小说，卖给道格罗，得了两百法郎，道格罗也没赚到多少钱；后来我觉得只有当新闻记者可以活命。可是怎么混进去呢？我不再告诉你那些白费气力的奔走，钻营；也不想提我做六个月候补记者的经过，我尽量的讨好读者，人家还说我吓了他们。这些羞辱也不必谈了。如今我替斐诺的报纸跑大街上的戏院[3]，写的剧评几乎不拿稿费。斐诺是报纸的主编，那混蛋每个月还在服尔德咖啡馆吃两三顿中饭，那地方可不是你去的！戏院经理要我在报上帮点小忙，送我戏票，出版商送我新书，要我写评论；我就靠出卖戏票和赠书过活。换句话说，等斐诺的欲望满足了，我可以拿各行各业进贡的货色做交易，写的文章是捧是骂，全听斐诺指挥。驱风药水，女苏丹油膏，护首油，巴西混合膏，都肯出二三十法郎买一篇替它们吹捧的稿子。书店送的书少了，我便盯着书店老板汪汪大叫，因为报馆要两份，归斐诺出卖；我还要两份。要是出了一部好作品，舍不得送书的老板就得挨骂。这当然卑鄙，可是我靠此活命，像多少人一样！不要以为政界比文坛干净，这两个世界都贿赂盛行：每个人不是行贿，便是受贿。有什么规模大一些的出版计划，出版商便送钱给我，怕我攻击。因此我的进款跟出版物的说明书有关。说明书大批出现，黄金就潮水般滚进我腰包，我便请客作乐。书店不做新买卖，我只能在弗利谷多铺子吃饭。女演员也出钱买捧场的文章，最精明的一批还出钱买批评，她们最怕人家一字不提。你写一篇攻击的搞子，比干巴巴的，看过即忘

的赞美效果更好，你得到的报酬也更多，因为一份报有了批评，别的报就好反驳。朋友，你该知道，报刊上的论战是名人的垫脚石。我替工商界，文艺界，戏剧界，做宣传工作，做争名夺利的打手，挣到一百五十法郎一月，我的小说可以卖到五百法郎一部了，也有人忌惮我了。等到有朝一日，我不需要住在佛洛丽纳家里，间接靠一个暴发的药材商供养，等到我有了自己的屋子，进了一家大报，手中有份副刊的时候，告诉你，朋友，佛洛丽纳马上走红；至于我自己，那时可不知道变成什么：或者当部长，或者做一个诚实君子，都可能。（罗斯多满脸屈辱的抬起头来，眼神又绝望又愤慨，恶狠狠的望着树上的叶子。）我却写过一部出色的悲剧，戏院也接受了！旧纸堆里还有一部永远不会出世的诗稿！我本是个好人！心地纯洁。当初梦想美妙的爱情，交攀上流社会的最高雅的妇女，如今只弄到一个全景剧场的女戏子做情妇！并且我明明认为出色的作品，为了书店不肯送我一部，把它说得一文不值！”

吕西安感动之下，含着眼泪紧紧握着罗斯多的手。

记者站起身子，走往通向天文台的大路；两人一块儿踱过去，似乎要痛痛快快呼吸一下。

罗斯多又道：“称呼各种才具的话，所谓时行，走运，得势，声望，成名，群众的拥护，只是达到荣誉的各个踏级，还算不得真正的荣誉；可是要爬到任何一级所作的残酷的斗争，在文艺界以外没有一个人知道。显赫的声名总是无数的机缘凑成的，机缘的变化极其迅速，从来没有两个人走同样的路子成功的。卡那利斯和拿当的经历完全不同，以后也不会重现。埋头苦干的大丹士将来也要靠另一种机会出名。人人渴望的名气差不多永远是个走红的娼妓。低级的文艺好比在街头挨冻的神女；第二流的文艺是受人豢养的情妇，刚刚脱离新闻界，由我做保镖的那个下流地方；交运的文艺仿佛风头十足，态度狂妄的交际花，有住宅，有家具，有穿号衣的仆役，有车马，向国家纳税，交接王公贵人，对他们或者款待，或者冷淡，尽可以怠慢急迫的债主，啊！从前的我，现在的你，还有许多别人，都把声名当做天使，长着五色的翅膀，戴着雪白的头巾，一手握着青枝绿叶的棕榈，一手亮着宝剑；既像神话中虚幻的人物，住在井底里，又像清白穷苦的姑娘，隐居在郊区，除了贞洁和勇气，没有别的财产，将来会白璧无瑕的飞回天上，假定她没有在贫

民窟中受着污辱而死，遭着强暴而死，永远没人知道的话！抱着这种信念的人脑壳有铜箍保护，尽管残酷的经验像大风雪般打在他们身上，一颗心照样热呼呼的，这等人在这个地方可少得很了，”罗斯多一边说，一边拿手往下指着[4]在暮色苍茫中冒烟的巴黎。

吕西安眼中闪过小团体的形象，心中一动；罗斯多却继续大发牢骚，使吕西安听着出神。

“在这个发酵的大酒桶里，我说的那种人寥寥无几，和真正的情人一样少，和金融界中来路清白的财产一样少，和新闻界中洁身自爱的人一样少。我今天告诉你的经验，从前也有人告诉过我，可是没用，正如我的经验对你也不会有用。内地每年有一批年轻的野心家，受着同样的热忱鼓动，扬着脸，逞着傲气，赶到这儿来，就算不是愈来愈多，至少每年相仿；来干什么？来向时行的风气进攻。时行的风气好似《一千零一日》中的多朗铎德公主，个个青年想做卡拉夫王子！可是一个都猜不中她的谜[5]。大家掉入苦难的沟壑，报界的泥坑，书业的沼泽。这些要饭的花子，替报纸写写小品，社会新闻，传记性质的稿子，或者受精明的字纸商委托，写一些小册子，——出版商都喜欢半个月内销完的无聊东西，不欢迎要相当时间才能出售的杰作。这批小青虫没有变成蝴蝶就被踩死了，他们只求活命，顾不得什么羞耻，下贱，对一个新出台的人才咬一口也好，捧一阵也好，但凭《立宪报》，《日报》，《辩论报》的大佬板吩咐，只听出版商的号令，或者受一个嫉妒的同道请托，为的什么呢？往往为了吃一顿。一朝过了关，早先的苦处全忘了。我替一个混蛋做了六个月的枪手，写出我最有才气的文字，算是他写的；他凭着这批样品当上一份副刊的主编，非但不请我合作，连五个法郎也没给我，而我见了他还不能不伸出手去，跟他握手。”

吕西安傲气十足的说道：“为什么呢？”

罗斯多冷冷的回答：“因为说不定有一天要他的副刊发表我一两篇稿子。总而言之，朋友，在文坛上飞黄腾达的秘诀不在于自己工作，在于利用别人的工作。报纸的老板是承包商，我们是泥水木工。一个人越平庸，越成功得快；因为他唾面自干，样样受得了，看见文坛上的霸主有什么卑鄙龌龊的欲望，尽量迎合；比如那个刚从利摩日来的埃克多·曼

兰，已经在一家中间偏右的报馆里当政治编辑，也替我们的小报写稿；我亲眼看见他替一个总编辑捡帽子，这家伙只要不得罪人，趁一般野心家争名夺利，扭做一团的当口，自会钻空子溜过去。你叫我看了可怜。在你身上，我见到我从前的影子，而且我敢说一句，一两年之内你会变得像我现在一样。我的沉痛的劝告，说不定你认为出于暗中嫉妒，或者从个人的利益出发；其实是绝望的表现，因为我堕入了地狱；脱不了身。我向你吐露的痛苦，没有一个人敢说出来。我却伤透了心，像坐在灰堆上的约伯那样叫着：瞧我的伤口！[6]”

吕西安说：“我一定要奋斗，不管在哪个阵地上。”

罗斯多接着说：“你该记住！这场斗争是无休无歇的，如果你有些才具的话；没有才具才算你运气。如今你心地纯洁，可是碰到一批支配你前途的人，只消一句话就能给你生路而偏不肯说，那时你的一丝不苟的良心就要动摇。你可以相信我的话，当令的作家对待新人比最粗暴的出版商更蛮横，更冷酷。出版商只愁赔本，作家更怕同业竞争；出版商不过打发你走路，作家要把你踩死才罢。可怜的朋友，你为了创作优秀的作品，尽量挤出你的温情，元气，精力，在情欲，感情，字句上表现出来！你只管写作，不去活动；只管歌唱，不去斗争；你在书中发泄你的爱，你的恨，你整个儿生活在作品里；等到你把财富给了你的风格，把金银绯紫给了你的人物，然后你衣衫褴褛，在巴黎街上溜达，满心欢喜，自以为和出生登记簿一样创造了一个人物，叫做什么阿道夫，高丽纳，克拉列萨，玛侬，[7]为了哺育那个人物，你生活七颠八倒，把胃口都弄坏了；临了你却发觉他或她受到新闻记者毁谤，欺骗，出卖，流放在孤岛上叫人遗忘，被你最知己的朋友们埋葬。也许你的人物以后会醒过来，在社会上走红，可是谁去唤醒他呢？什么时候呢？用什么方法呢？你能等到那一天吗？我们有一部出色的书，怀疑派的哀歌，叫做《奥倍曼》[8]，孤苦伶仃的呆在荒凉的仓库里，被出版商用挖苦的口吻叫做夜莺；哪一天这部书才能复活呢？谁也说不上。别的不谈，你先试试给你的《长生菊》找一个出版家，看谁有那么大的胆子承印？问题还不是拿到稿费，只是把书印出来。你去试一下，希奇古怪的戏才够你瞧呢。”

这番尖刻的议论，说的口吻表现出各种不同的情绪，像大风雪般打

在吕西安心上，冷不可当。他不声不响站了一会，然后那些淋漓尽致，骇人听闻的苦难的描写，似乎鼓动了吕西安，突然振作起来，他握着罗斯多的手嚷道："我非打胜仗不可！"

罗斯多道："好！斗兽场中又来了一个舍身的基督徒。朋友，今晚全景剧场上演新戏，八点开幕，此刻六点；你把你最好的衣衫穿起来，收拾得像个样子，到我家里去跟我一块儿走。我住在竖琴街，赛尔凡咖啡馆上面，五层楼上。等会咱们先上道利阿那儿走一走。你决心干这一行，是不是？我今晚介绍你见一个出版界中的巨头。还有几个新闻记者。看完戏，有些朋友在我情妇家吃宵夜；刚才的一顿算不得晚饭。你可以碰到斐诺，我报纸的老板兼总编辑。你知道吗？杂剧院的弥纳德说时间是个瘦长子[9]，对我们来说，机会也是个瘦长子，要到处去碰的。"

吕西安说："我永远忘不了今天这个日子。"

"你的手稿随身带着，穿得体面一些，不是为佛洛丽纳，而是为那个书店老板。"

罗斯多大声疾呼描写了文坛上的斗争，接下来这样爽直亲热，使吕西安感动的程度不亚于以前大丹士在同一场所说的那番严肃真诚的话。毫无经验的青年看到立刻要投入战斗，十分兴奋，对于罗斯多揭露的堕落腐化的实质根本不曾体会。他不知道面前摆着小团体和新闻界所代表的两条不同的道路，两种不同的方法：一条路是漫长的，清白的，可靠的；一条路是危险的，布满暗礁，臭沟，会玷污他的良心的。他的天性使他挑了最近的，表面上最舒服的路，采用了效果迅速，立见分晓的手段。吕西安这时完全看不出大丹士的高尚的友谊和罗斯多的轻易的亲热有什么不同。他的轻浮的头脑认为新闻事业是一件对他挺适合的武器，自己很会运用，恨不得马上拿在手里。新朋友懒洋洋的跟他拉手的神气，他觉得亲切极了；那些建议更其使他入迷；哪里知道新闻界中个个人需要朋友，像将军需要小兵一样！罗斯多看他决意投身报界，便有心拉拢，希望把他留在身旁。那记者是交上第一个朋友，吕西安也是遇到第一个保护人：一个想做班长，一个只想当兵。

[1] 当时的笔是用鹅毛管做的，见本书第一部注。

[2] 参看第一二九页正文，指无人过问的作品。

[3] “大街上的戏院”是一百多年来巴黎流行的名称，指国立四大剧院以外的一部分民营戏院，多半开设在意大利大街，鱼锅大街一带的闹市上。

[4] 巴黎城中岗峦起伏，卢森堡公园坐落在高地上，十九世纪中叶建筑物不多，尚可俯瞰全城。

[5] 波斯故事《一千零一日》中的有一篇讲一个美丽而残忍的中国公主，名叫多朗铎德。向她求婚的人必须猜她的谜语，不中即请皇帝将求婚者斩首；因之丧命的男人不计其数。最后被卡拉夫王子把她的谜语全部猜中，两人结为夫妇。

[6] 这是引用《旧约·约伯记》的故事。古代善人约伯受到神的考验，历尽艰苦，约伯心中不平，向人诉说他的种种痛楚。

[7] 以上是朋雅明·公斯当，斯塔埃夫人，理查孙，普累伏神甫小说中的男女主人翁。

[8] 法国作家色南古（1770-1846）写的一部悲观气息极浓的小说，一八○四年初版，一八三○年后方始盛行。

[9] 法国有句成语：时间是个了不起的老师。此处利用“瘦长子”和“了不起的老师”谐音（只差一个音）改成笑话。

十 第三种书店老板

新学生高高兴兴回到旅馆打扮起来，周到细致，和他倒楣那天，预备上歌剧院进特·埃斯巴太太的包厢一样，不过这一回衣服合身多了，他已经适应了，上面是夜礼服，底下穿一贴肉的浅色长裤，一双有穗子的漂亮靴子，当初花四十法郎买的。又浓又细的淡黄头发叫人烫了一下，洒了香水，亮晶晶的头发卷儿梳成波浪式。他自以为有本事，有前途，昂昂然扬着脸。一双细气的手保养很好，杏仁般的指甲显得干净，红润。黑缎子的衣领衬托着雪白滚圆的下巴，光彩奕奕。从拉丁区出来的青年没有一个比他更好看的了。

吕西安像希腊的神道一样俊美，雇了一辆街车，七点前一刻赶到赛尔凡咖啡馆门口。看门女人叫他爬上五楼，把复杂的地形说了一遍。他一一记着，好容易在一条又长又黑的走道尽头发现一扇门打开着，一望而知是拉丁区最常见的房间。不管是这里，是格吕尼街，是大丹士家还是克雷斯蒂安家，吕西安到处只看见青年人的穷苦。可是到处有一股特殊的气氛反映各种穷人的性格。这里的穷是穷得阴森森的可怕。一张没有帐幔的胡桃木床，床前铺一条旧货店买来的愁眉苦脸的毯子；不大通气的壁炉的烟和雪茄的烟把窗帘熏黄了；壁炉架上一盏卡珊尔牌子的煤油灯是佛洛丽纳送的，还不曾进当铺；一口桃花心木的五斗柜黯淡无光；桌上堆着纸张，扔着两三支羽毛翻卷的笔，图书只有前一天或当天带回的几本。所谓家具就是这些。房内没有一样值钱的东西；几双旧靴子在一个屋角张着嘴打呵欠，破袜子像镂空的花边；另外一角是压扁的雪茄，肮脏的手帕，一件变做两件的衬衫，颜色模糊的领带。总而言之是一个文人的帐篷，摆的东西有名无实，简直是四壁皆空。床头的小几上放着几本白天看过的书，一个费玛特圆筒打火机。壁炉架上横七竖八放着一把剃刀，两支手枪，一只雪茄烟匣。一块木板上吊着一个击剑用的面罩，底下挂几根交叉的铁棍。此外还有三把单靠，两把椅子，便是放在那条街上最下等和旅馆里也还不大够格。房间又脏又凄凉，说明住的人过着不安静不严肃的生活：只是为了睡觉，急急忙忙工作，迫不得已才住的，巴不得快快离开。这种不要面子的，乱七八糟的景象，跟大丹士的清洁整齐，不失体统的贫穷比起来，不知有多少差别！……吕西

安隐隐然想起大丹士的劝告，可是他不加理会，因为埃蒂安纳嘻嘻哈哈的拉扯一阵，遮盖他堕落生活的丑恶。

他说："这是我的狗窠，我的大场面在蓬提街。我们的药材商替佛洛丽纳布置了一所新屋子，今晚开幕。"

埃蒂安纳·罗斯多穿着黑裤子，擦过鞋油的皮靴，上衣的钮扣一直扣到颈窝；衬衫给丝绒领遮掉了，大概要等佛洛丽纳替他更换；他刷着帽子，想出新一下。

吕西安道："咱们走吧。"

"别忙，我还等一个书店老板，要弄几个钱。等会或许要打牌，我一个子儿都没有；另外还得买手套。"

那时两个新朋友听见走道里响起脚声。

罗斯多道："他来了。全知全能的上帝用什么姿态在诗人面前出现，你等着瞧吧。你还没领教时髦出版商道利阿的威风，先来见识见识奥古斯丁河滨道上的老板。他又开书店，又做银钱生意，贩卖文学界的废铜烂铁，这个诺曼地人原来是卖生菜出身。"罗斯多随即高声叫道："进来吧，鞑子？"

"来了，"对方嗄着嗓子回答，声音像破钟。

"带了钱吗？"

"钱？铺子里没有钱了，"一个年轻人说着，走进屋子，用好奇的神气望着吕西安。

罗斯多接着说："你早先欠我五十法郎。这儿有两部《埃及游记》，大家说妙极了，插图很多，包你好销；斐诺已经收下钱，要我写两篇稿子。还有玛莱区的红人，维克多·丢冈日新出的两部小说。还有初出道的保尔·特·高克写的第二部作品，也是两部，跟丢冈日是一派的。还有两部《陶尔的伊索尔德》，内地生活写得挺好。定价总共一百法郎。所以，巴贝，你得给我一百法郎。[1]"

巴贝瞧着书，检查书边和封面。

罗斯多道："噢！放心，书都保存着挺好。《埃及游记》没有裁开[2]，保尔·特·高克，丢冈日，还有壁炉架上的《论象征》，都没有裁。那本讲象征的书免费奉送，神话最讨厌，我要趁早送掉，免得跑出蛀虫来。"

吕西安道："那你怎么写书评呢？"

巴贝好不诧异的望了望吕西安，回头对罗斯多冷笑道："一听就知道这位先生运气好，不是文人。"

"告诉你，巴贝，他是诗人，而且是大诗人，准会压倒卡那利斯，贝朗瑞，特拉维涅。他不飞则已，一飞冲天！除非他投河自尽，那也要漂到圣·格罗[3]呢。"

巴贝道："我劝先生丢开诗歌，写散文吧。河滨道上根本没人要诗集了。"

巴贝穿一件粗呢大氅，只有一个钮子；领口全是油腻；在室内不脱帽子，脚下穿着皮鞋，背心敞开一半，露出一件料子结实的粗布衬衫。滚圆的脸还和气，嵌着一双贪财的眼睛，看起人来有些慌张，凡是有钱而经常有人向他要钱的人都有这副神气。一身肥肉遮盖了他的精明，你还以为他爽直呢。巴贝当过伙计，两年以前在河滨道上盘下一家破烂的小店，老盯着新闻记者，作家，印刷商，把书店送他们的样书低价收进，每天赚一二十法郎。他既有积蓄，又猜得到每个人的困难，专找赚钱的机会。手头不宽的作家拿着出版商的期票，巴贝给他们贴现，收一分半到两分利息；第二天他到那家书店去挑一批好销的书，照现款交易讲好价钱，然后把那书店开的期票付账。巴贝念过书，有些知识，尽量不收诗歌和现代小说。他喜欢做小买卖，全部版权只要上千法郎，销路很有把握的实用书，例如《儿童适用的法国史》，《簿记二十讲》，《青年妇女适用的植物学》等等。他曾经错过两三部好书，叫作者到他店里跑了几十回，始终不敢收买稿子。你埋怨他胆小，他却给你看一本他出版的书，叙述一桩有名的案子，材料全是报上的，不花一个钱稿费，赚到两三千法郎。

巴贝做生意胆小如鼠，平日只吃面包和核桃；很少出票据，尽量在发票上打主意，克扣应付的款子；他印的书都自己送去，不知道送哪儿，倒也照样能分发，收账。印刷所老板见了他最害怕，不知怎么对付；他看准他们急于周转，付款硬要七折八扣，把人家开的账除去一部分；他占了你一回便宜，下回决不和你再打交道，怕受暗算。

罗斯多道："怎么样，咱们的交易还做下去吗？"

"唉！老弟，"巴贝用亲昵的口气回答，"我铺子里存着六千部书。书业界有个老辈说的好：存的书不等于存的钱。生意清淡啊。"

埃蒂安纳道："亲爱的吕西安，别听他胡说。你上他铺子去瞧瞧就知道。他的橡木柜台是一家破产的酒店拍卖出来的；他要节省，点的油烛从来不剪烛芯。在那种若有若无的亮光底下，架子上一无所有。一个穿蓝布上装的学徒守着空荡荡的屋子，拿嘴巴凑着手掌呵气，不是拍鞋底，便是摩拳擦掌取暖，像坐在街车顶上的马夫。哼！他的书就不比我这儿多。天知道他做的什么买卖！"

巴贝听着微微一笑，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盖过印花税章的纸，说道："这是一百法郎本票，三个月期头，你的书我带走了。我拿不出现款，销路不好。想到你要派用场，我又没有钱，才签了这张期票帮帮你忙，我可是不喜欢出票据的。"

罗斯多道："这样，你还要我尊重你感谢你吗？"

巴贝回答说："尽管感情当不得现钱，你的敬意我照样接受。"

罗斯多道："我要买手套，花粉店老板才不那么大方，肯收你的票据呢。喂，五斗柜第一个抽屉里有一幅挺好的版画，值到八十法郎，是初印，我还为那版画写过一篇滑稽的稿子。真的，《希波克拉提斯拒绝阿塔克瑟克西斯的聘礼》[4] 大有文章可做。巴黎的阔佬往往拿出惊人的聘金来，有些不希罕聘金的医生正好引用画上的典故。版画下面还有二三十份流行歌曲的谱子。你一齐拿去，给我四十法郎。"

"四十法郎！"书店老板叫起来，声音像受惊的母鸡。接着说："至多二十法郎，没准我还要赔本呢。"

罗斯多说：“二十法郎在哪儿呢？”

“还不一定凑得起来，”巴贝说着在身上掏了一阵。“啊，有了。你把我挤干了，碰到你真没办法……”

“好，咱们走吧，”罗斯多招呼吕西安，随手拿起吕西安的诗稿，用墨水在绳子底下画了一条线，带着出门。

“还有别的东西吗？”巴贝问。

“没有了，小夏埃洛克[5]，改天再让你做笔好买卖……（叫你蚀掉三千法郎，你这样剥削人，得教训教训你才好。）”罗斯多最后几句是轻轻的对吕西安说的。

两人坐着街车向王宫市场进发，吕西安问：“那末你的书评呢？”

“嘿！怎么写书评，你才不知道呢。拿《埃及游记》来说，我不裁书边，从隙缝里东零西碎看上几段，发现十一处文字的错误。这就好写上一栏，说作者也许懂得刻在华表上的怪文字，却不懂他祖国的语言；我可以提出证据来。然后，我说与其谈博物学考古学，不如讨论埃及的前途，文明的发展，怎样使埃及回到法国怀抱等等；埃及虽则在我们手中得而复失，还可能在精神上受我们的影响，归附我们。然后来一套爱国主义的滥调，什么马赛啊，近东啊，我们的贸易啊，扯上一通。”

“如果作者在书里就是这样写的，你又怎么说呢？”

“那就说他不该哓哓不休的谈论政治，应当关心艺术，描写当地的形势，风景。批评家借此感慨一番。他可以说：我们被政治包围了，腻烦死了，到处只听政治。我真想读读有趣的游记，叙述航海的艰苦，土峡的风光，赤道上奇妙的景致，从来不出门的人需要知道的事情。我一边赞美这一类的游记，一边取笑有些旅行家的大惊小怪，把掠过的鸟，飞鱼，桃子，高地，经过勘测的海湾，当做大事一般夸说。批评家还责备作者不曾提到和一切艰深，神秘，不可解的事同样引人入胜的，莫名其妙的科学问题。读者看看评论笑了，我们的责任也就完了。至于小说，佛洛丽纳是世界上少有的小说迷，她替我分析内容，我照她的意见写评论。直要她嫌作者絮烦，觉得讨厌，我才考虑作品，向出版商再讨一部

样书，出版商当然照送，有希望得到一篇好书评，他还有不高兴的吗？”

吕西安脑子里装满了小团体的朋友们的观念，说道：“天哪！可是真正的批评，神圣的批评在哪里呢？”

罗斯多道：“亲爱的朋友，批评这把刷子不能刷单薄的料子，那会一扫而光的。得啦，写作的内幕不谈了。这记号你瞧见没有？”罗斯多指着《长生菊》的原稿问。“我用墨水沿着绳子在包皮纸上画了一道线，如果道利阿打开来看了，绳子不可能扣在老地方。所以你的原稿等于密封了一样。你要实地试验，这办法不无用处。还得提醒你一句，你没人撑腰，甭想单枪匹马闯进道利阿的铺子，多少青年跑上十来家书店，连一声请坐都听不到……”

这一点吕西安有过经验，知道是事实。罗斯多下车给马夫三法郎。吕西安看罗斯多刚才穷得要命，此刻这样摆阔，好不诧异。两个朋友走进木廊商场，专出所谓时髦书的书店当时就是气派十足的设在那儿。

[1] 新书卖给旧书商，照定价对折；第二句所谓一百法郎是包括前欠的五十法郎。

[2] 法国出版传统，新书一律不切书边，让读者随裁随读。

[3] 圣·格罗是塞纳河下游的风景胜地，离巴黎二十六公里。

[4] 波斯王阿塔克瑟克西斯（公元前五至四世纪）以国内大疫，重金礼聘希腊名医希波克拉提斯。希氏以波斯为希腊世仇，拒不受聘。法国十八世纪画家奚罗台-蒂松以此为题绘成油画，十九世纪时又由人镌成铜版。

[5] 莎士比亚喜剧《威尼斯商人》中的犹太人，今用以指一切重利盘剥的债主。

十一 木廊商场

那个时期，木廊商场在巴黎赫赫有名，是个挺好玩的地方。那藏垢纳污的集市值得描写一番，因为它三十六年之间对巴黎生活影响极大，四十岁左右的人看了我的叙述很少不感兴趣，虽则年轻人觉得难以相信。原来的场子今天变了开阔的奥莱昂回廊，又高又冷，赛过没有花草的花房。当初盖着一些木屋，说准确些只是薄板搭的棚子，胡乱盖上一个顶，开间很小，朝着院子和花园[1]，有些钉死的玻璃窗，像城门口的小酒店最脏的窗子，略微透进一些日光。三排铺子留出两条走廊，大约有十一尺高。中间一排夹在两条走廊之间，空气恶浊；走廊顶上的玻璃老是乌七八糟，底下更没有多少光线。蜂房似的铺面尽管小得可怜，有几间不过六尺宽，八尺到十尺深，可是供不应求，租金要三千法郎一年。靠院子和花园取光的棚屋都有绿漆的矮木栅保护，大概怕群众走近，把破落的后壁撞倒。木栅之内有二三尺[2]空地，长着奇形怪状，科学家认不得的植物，跟同样茂盛的各色工艺品混在一起。印刷车上试过大样的字纸，盖在一株蔷薇上，修辞学的华彩沾着流产的鲜花的香味。无人照料的小园灌饱臭水。植物枝条上挂着五颜六色的缎带，各种商品的传单。帽子店的零料和废品压得植物喘不过气来：一簇绿叶托着一个缎子的结，扎成大丽菊的样子，叫人看了把花的观念弄糊涂了。不论在院子这边还是花园那边，这座古怪的宫殿让你见识到巴黎最龌龊最奇怪的面目：雨水淋坏的粉刷，补过的土墙，陈旧的油漆，想入非非的招牌。面朝院子和花园的木栅也被巴黎的群众糟蹋得污秽不堪，似乎替铺子镶了一条难看而又难闻的边，叫感觉灵敏的人不要走近；谁知感觉灵敏的人并没被这些丑恶的景象吓退，正如童话中的王子不怕恶魔放在公主身旁的毒龙和危险的障碍。那时的木廊像现在的奥莱昂回廊一样，中央有一条过道；也像现在一样，可以穿过两座有成行柱子的游廊进去。那游廊是大革命以前动工的，后来缺乏经费，没有完成。如今通往法兰西剧院的壮丽的石廊，当年是一条狭窄的甬道，高得异乎寻常，屋顶盖得极马虎，雨天常常漏水。大家把那走道叫做玻璃廊，免得和木廊混淆。所有破烂店房的屋顶都非常糟糕；有一个经营开司棉和呢绒的出名的商人，一夜之间货物淋了雨，损失浩大，把业主奥莱昂王室告了一状，打赢了官司。有些地方，顶上只盖两重柏油布。不论是木廊，还是

希凡饭店在那儿起家的玻璃廊，底下都是天然的泥地，加上过路人的靴子鞋子带来一层人造泥土。愈踩愈硬的泥地经过商人们不断打扫，变成许多岗峦陵谷，一年四季绊你的脚，初去的人很不容易走路。

地下是一堆堆可怕的泥巴，玻璃窗风吹雨打，粘着灰土，平顶的棚屋披着褴褛的衣衫，砌了一半的围墙肮脏无比；整个景象叫人想起波希米人的帐幕，集市上的木棚，围在巴黎大建筑四周的临时工程，——那些大建筑始终没有盖起来。奇丑的外貌同内容非常相称：藏垢纳污的廊子底下，热闹，嘈杂，各种行业鳞次栉比，从一七八九年的革命到一八三○年的革命为止，做的买卖为数惊人。交易所设在对面的王宫市场的底层，有二十年之久，舆论的趋向，声名的显晦，政治和金融的波动，都在这个地方酝酿。交易所开市以前，收市以后，许多人约在廊下见面。巴黎的银行家和商人往往挤在王宫市场的院子里，雨天便拥进木廊。不知怎么会出现在这个地方的建筑物，回声特别响亮，到处听得见哄笑的声音。这一头有人口角，那一头就知道为什么口角。商场中只看见书店，诗集，政论，散文，帽子店，以及夜晚才来的马路天使。这儿有的是新闻，图书，新老牌子的名人，议会的阴谋，书店的谎话。新书在这儿发卖，群众也固执得很，新书一定要上这儿来买。保尔-路易·戈里埃写的政论小册，或是奥莱昂一房向路易十八的宪章放的第一炮，《一个公主的奇遇》一个黄昏在这里销掉几千部。吕西安在那儿露面的时代，有些铺子已经装上漂亮的玻璃橱窗，不过只限于靠院子和花园的两排商店。在建筑师封丹纳动工拆造，把这个古怪的居留地消灭之前，两条走廊之间的店铺门户洞开，像内地集市上的临时摊子，只靠木柱支撑；从商品或者玻璃门中望出去，两旁的走廊一目了然。室内不能生火，商人都用脚炉取暖，消防也由他们自己负责；一不小心，这个木板搭成的小天地一刻钟内就能化成灰烬：板屋在太阳底下晒干了，还有卖淫业的欲火烘烤，堆着满坑满谷的纱罗，纸张，有时再加上过堂风助威。帽子店摆满奇怪的帽子，似乎专为陈列，不是出卖的，上百顶的挂在香菌式的铁钩上，花花绿绿，把几条走廊都点缀到了。二十年来的游人都暗暗纳闷，想不透这些吃饱灰尘的帽子到哪些人的头上去找归宿。做帽子的女工多半又丑又放荡，按照中央菜场的习惯和谈吐，用俏皮话兜搭来往的妇女。一个伶牙俐齿，眼睛骨碌碌的姑娘，站在圆凳上招揽顾客："太太，为什么不来买一顶漂亮的帽子啊？"——"先生，照顾一笔

买卖好不好？”高低不同的声调，眼神，对过路人的评头论足，使她们的丰富生动的辞汇更有变化。书店老板和开帽子店的妇女相处很好。在那个名字堂皇，叫做玻璃廊的商场里，有的是希奇古怪的行业。有讲腹语的[3]，有各式各样的走江湖的，有拿新奇的景致逗人看的，或者叫你花了钱一无所见，或者给你看到全世界。一个到处赶集，发了七八十万家财的人，当初就是在这儿开场的。他的招牌是一个太阳在黑圈子里打转，周围写着红字：这里你能看到上帝看不见的东西，收费两个铜子。招揽生意的伙计从来不让你单独进去，也不让两个以上的人进去。到了里面，你劈面看到一面大镜子，忽然有个连霍夫曼[4]听了也要吓一跳的怪声，像机器开了发条一般的直叫：“你们两位看见了上帝永远看不见的东西，就是说你们看见了同胞。上帝却只有一个，没有第二个的。”你只能暗暗惭愧的走开，不好意思给人知道你做了傻瓜。每扇小门旁边都有与此相仿的声音叫叫嚷嚷，请你去看高斯摩喇嘛[5]，君主坦丁堡风景，木偶戏，机器人下棋，会辨别美女的狗。腹语大王菲兹-詹姆斯在跟着多艺学校学生到蒙玛脱去送命[6]之前，在这里鲍兰咖啡馆表演，生意兴隆。商场中还有卖水果的女人，卖花的女人，一家著名的成衣铺，军装上盘的花边夜晚金光闪闪，像太阳。下午两点以前，木廊商场静悄悄的，黑洞洞的，不见人影。商人们谈谈说说，像在家里一样。巴黎人在这个地方的约会要三点左右才开始，正当交易所开市的时间。等到大批的人涌到，就有酷爱文艺而身无分文的青年在陈列新书的摊子上看“白书”。守摊子的伙计心地慈悲，听凭穷小子一页一页的翻阅。像《斯玛拉》，《比哀·希莱米》，《约翰·斯布迦》，《约谷》[7]，一类十二开本[8]的两百面的书，两次就狼吞虎咽的读完了。当年没有阅览室，要看书不能不花钱去买；所以那时小说的销数在今天看来简直不可思议。对求知欲旺盛的穷青年施舍精神食粮，纯粹是法国作风。一到傍晚，邪气十足的商场便充满淫荡的诗意。大批的马路天使在近边的大街小巷和商场之间来来往往，多半是没有报酬的闲荡。巴黎各个地段的娼妓都得跑王宫。石廊商场属于领照妓院的范围，老板们付了捐税，把装成公主般的女人陈列在某个拱廊之下，或是花园中正对某个拱廊的地方。木廊是卖淫业的公共地盘，俗语用王宫市场作为妓院的代名词，主要是指木廊部分。一个妓女可以跑来带走她的俘虏，高兴带哪儿就哪儿。因为有这般妇女吸引，木廊里人山人海，只能一步一步挨着走，好比参加迎神赛会或者假面舞会。这样慢吞吞的走路既不妨碍别人，又可从容细看。

那些女人穿的服装现在早已绝迹：前胸后背特别袒露；头发有心梳得奇形怪状，引人注目：有诺曼地乡姑式，有西班牙式，有的卷得像哈叭狗，有的一绺绺挂下来；一双大腿穿着长统白袜，不知怎么会露出来叫人看见，而且露得正是时候。这一类妖艳的诗意如今一去不复返了。粗野的问答，同环境很调和的无耻的表现，在时下的假面舞会和非常出名的舞会中，再也听不见看不到了。当时那个地方的确又丑恶又热闹。男人几乎老是穿的深色衣服，女人肩头和胸部的肉便格外耀眼，成为鲜艳的对比。嘈杂的人声脚声，在花园中央就听得见，好似一片连续不断的低音伴奏，穿插着娼妓的狂笑或者偶尔发生的争吵。上等人和最有身份的人，照样被满脸横肉的汉子推推搡搡。这些牛鬼蛇神的集会自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刺激，再冷静人的也不能不动心。所以直到最后一个时期，上下三等的巴黎人源源而来；建筑师要造新屋子的地窖，在路面上铺了木板，游人就在木板上熙来攘往。那批可怕的木屋拆毁的时候，大家还异口同声，惋惜不置呢。

几条走廊的半中腰有一条过道，拉伏卡新近在过道和走廊的拐角儿上开了一家书店，面对道利阿的铺子。如今没人知道的道利阿原是很有气魄的青年，以后同行做得很发达的事业是他首创的。道利阿的铺子坐落在靠花园的一排上，拉伏卡书店靠着院子。道利阿的店房一分为二：很大的一间做铺面，另外一间是他的办公室。吕西安还是第一次在晚上来，跟内地人和年轻人一样，看着眼前的形形色色目瞪口呆，一转眼就和同伴走失了。

一个妓女指着吕西安对一个老头儿说："你要长得跟这个小伙子一样漂亮，我就掏出心来给你。"

吕西安听着，羞得像瞎子养的狗。逛市场的人像潮水一般，他跟在后面，愣头傻脑的神气和紧张的心情简直难以形容。女人的目光盯着他，白白胖胖的肉引诱他，袒露的胸部看得他眼花缭乱；他拼命夹着稿子，唯恐被人抢走，这天真的孩子！

吕西安忽然觉得有人抓他的胳膊，只道他的诗集被什么作家看中了，不由得叫起来："哎！怎么啦，先生？"

他一看原来是他的朋友罗斯多，和他说："我知道你要打这儿过

的！”

[1] 木廊商场一面正对旧王宫，一面正对旧王宫附属的园子。

[2] 以上都是法国旧尺，每尺合0.3248公尺。

[3] 口技的一种，说话的声音好像从肚子里发出来。欧洲从十六世纪起即有专长腹语的人。

[4] 霍夫曼（1776-1812），德国浪漫派作家兼音乐家，富于奇思幻想，观察细致，写的神怪故事尤其著名。

[5] 当时新发明的一种玩艺，把大幅风景画，风俗画放在大玻璃镜片之后，画面即具备深度和透视。

[6] 指一八一四年联军攻入巴黎时，巴黎市民的守卫战。

[7] 前三种是当时流行的神怪小说，最后一种是写的猴子故事。

[8] 照我国出版业的习惯，大约是二十四开而较为狭长。欧洲书业一般不用白报纸印书，故开本标准和我们不同。

十二 一家木廊书店的外表

诗人正走在书店门口，被罗斯多一把拉了进去。铺子里挤满了人，等着要见书业大王。开印刷所的，开纸铺的，画插图的，一齐围着店里的伙计，打听正在进行或正在计划的业务。

罗斯多对吕西安说："你瞧，那个就是斐诺，我报纸的经理。同他谈话的青年很有才能，叫做番利西安·凡尔奴，心思的恶毒像隐藏的疾病一样。"

斐诺和凡尔奴一同走过来，对罗斯多说："喂！朋友，有一出新戏要你报道。可是我的包厢让出去了。"

"卖给勃劳拉吗？"

"卖给他又怎么样？反正他们会安插你的。你来找道利阿干么？啊！对了，我们讲好替保尔·特·高克捧场。道利阿批进他两百部作品。维克多·丢冈日不让道利阿印他一部小说。道利阿要捧出一个路子差不多的作家来。你一定要把保尔·特·高克说成比丢冈日高明。"

罗斯多道："可是我和丢冈日合编一个剧本，预备在快乐剧场上演呢。"

"告诉他文章是我写的，你说我原来的评论很凶，你已经改得缓和了，这样他还见你的情呢。"

罗斯多道："这张一百法郎本票，你能不能叫道利阿的出纳员给我贴现？你知道，等会咱们一块儿吃宵夜，庆祝佛洛丽纳搬新屋子。"

"啊！不错，你请客，"斐诺似乎好容易才想起来。他接过巴贝的票子递给出纳员，说道："迦皮松，替我拿九十法郎给他。——老兄，来，票子背后签个字。"

出纳员数钱的时候，罗斯多拿起出纳员的笔签了字。吕西安睁着眼睛，伸着耳朵，把他们的话一字不漏的听了进去。

埃蒂安纳说：“亲爱的朋友，咱们是生死之交，我不谢你了。还有一件事：我要介绍这位先生见道利阿，你得帮帮忙。”

“什么事啊？”斐诺问。

“为了一部诗稿，”吕西安回答。

斐诺做了个诧异的姿势，叫了声：“啊！”

凡尔奴望着吕西安道：“大概这位先生才开始同书店打交道，要不然早已把他的诗集束之高阁了。”

那时走进一个漂亮的年轻人，爱弥尔·勃龙台，才加入《辩论报》，发表了几篇极有分量的文章。他向斐诺和罗斯多伸出手来，对凡尔奴略微点点头。

罗斯多说：“等会请你吃宵夜，半夜在佛洛丽纳家。”

那青年回答：“一定到。还有谁呢？”

罗斯多说：“有佛洛丽纳，药材商玛蒂法，编剧杜·勃吕埃，佛洛丽纳在他的戏里第一次弄到一个角色，还有小老头儿加陶，他的女婿加缪索；另外是斐诺……”

“你那药材商招待周到吗？”

“不给我们吃药就是了，”吕西安插了一句。

勃龙台望着吕西安一本正经的说：“先生很有风趣。宵夜有他吗，罗斯多？”

“有他。”

“那咱们好大大的乐一下了。”

吕西安听着面红耳赤。

勃龙台敲敲道利阿办公室的玻璃槅子，说道：“道利阿，一下子还不

得空吗？”

“马上就来，朋友。”

罗斯多对吕西安说：“有希望了。这青年差不多和你一样年轻，进了《辩论报》，是批评界的一个权威：大家都怕他三分，等会道利阿要来巴结他的。咱们借此机会跟镂版业和印刷业的总督谈谈你的诗集。要不然等到十一点还轮不到咱们。找他的人只会愈来愈多。”

吕西安和罗斯多走近勃龙台，斐诺，凡尔奴，一块儿到铺子的另外一头去谈天。

领班伙计站起来招呼勃龙台，勃龙台问道：“迦皮松，老板有什么事？”

“他想盘进一份周刊，改组一下，跟只捧埃曼利的《弥纳佛报》和浪漫派气息太浓的《保守党》人对抗。”

“他稿费出得多不多？”

“同平常一样……总是太高！”出纳员回答。

那时走进一个青年，新近出版一部精彩的小说，轰动一时，很快就销完了，道利阿正在印第二版。那青年举动态度很古怪，完全是艺术家气息，吕西安对他很注意。

罗斯多咬着内地诗人的耳朵说：“这个就是拿当。”

年富力强的拿当虽则骄气十足，在记者面前却也脱下帽子，对勃龙台可以说毕恭毕敬，以前他还不曾和这个批评家会过面。勃龙台和斐诺照样戴着帽子。

“先生，我很高兴，碰巧有机会……”

番利西安·凡尔奴对罗斯多说：“你看他多慌张，说出话来叠床架屋。”

“……向你先生表示感激。先生在《辩论报》上对我的评论太好了。

我的成功一半就靠先生的力量。”

“哪里，朋友，哪里，”勃龙台面上和气，骨子里以保护人自居。“你的确有才气，我能够认识你，太高兴了。”

“先生的评论已经发表，我不至于再犯趋炎附势的嫌疑；咱们尽可自由来往。他能赏脸明天和我一同吃饭吗？请斐诺作陪。罗斯多，你也不会推辞吧？”拿当说着，和埃蒂安纳握握手；又回头对勃龙台说：“啊！先生，你走的路子太好了，继承了丢索，菲埃回，姚弗洛阿的传统！霍夫曼 [1] 对他的学生（也是我的朋友）格劳特·维浓提到你，说只要《辩论报》永世不朽，他死也瞑目了。他们给你的稿费很高吧？”

勃龙台回答说：“每栏一百法郎。不过也算不得什么，我要看许多书，看到上百部才遇到一部像你这样的大作，值得我动笔。说句良心话，你的作品我看了很愉快。”

“还给他一千五百法郎收入，”罗斯多对吕西安说。

拿当接着说：“你也写政论文章吧？”

勃龙台回答：“东零西碎写一些。”

吕西安在这里好像一个小娃娃，他早就佩服拿当的书，把作者当做神道一般的崇拜；谁知拿当见了一个吕西安没听见过名字，也不知有多大势力的批评家，竟然奴颜婢膝到这个田地，吕西安看着呆住了。他心上想：“难道我将来也得这样吗？非放下自己的尊严不可吗？——喂，拿当，干么连帽子都不敢戴上呢？你写了一部出色的书，批评家只写了一篇文章。”吕西安转着这些念头，浑身发热。他时时刻刻看见一般怯生生的青年，穷苦的作家，跑进铺子求见道利阿，发见满屋子的人，觉得没有希望，说一声“下回再来”，走了。有些政界名流围在一处，其中两三个政客谈着国家大事和召开国会的问题。道利阿准备买进的周报可以议论政治 [2] 。这一类的报刊那时已经为数不多。办报的特权和开戏院的特权同样是大家争的目标。那群政客中间有一个是《立宪报》的最有势力的股东。罗斯多做向导做得很到家。吕西安一句一句听着，觉得道利阿的地位愈来愈高，文学和政治也在这个铺子里合流了。一个优秀的诗

人拍一个记者马屁，亵渎艺术，正如娼妓在丑恶的木廊底下卖淫，侮辱女性；外省大人物受着这些教训毛骨悚然。整个的谜只要一个字就可道破，就是钱！吕西安感到自己孤独，谁也不认得他，只凭着一些毫无把握的交情，同功名利禄拉上一点儿关系。他怪怨小团体中一般多情的真正的朋友，给他看到一个不现实的世界，不让他拿着笔杆冲进这个战场。——“否则我早成了勃龙台了，”他私下想。罗斯多刚才在卢森堡高岗上像受伤的鹰隼一般哀号，吕西安觉得他非常伟大，现在可变得渺小了。在这里，吕西安认为唯有时髦的出版商，掌握作家生活的书店老板，才是重要人物。诗人夹着稿子有种不寒而栗的感觉，好像心里害怕。他看见铺子中央，漆成云石色的木座子上供着几个半身像，有拜仑，有歌德，还有卡那利斯。道利阿希望出版卡那利斯的一部诗集，有心要他到这里来的时候看看出版家把他抬得多高。吕西安不知不觉贬低了自己的价值，勇气逐渐消失，只感到他的命运操在道利阿手中，急于等道利阿出现。

[1] 以上四人都是法国十九世纪初期有名的批评家。

[2] 当时政府压制言论，大型日报以外的期刊，非经特许不得议论政治。

十三 第四种书店老板

“喂，朋友们，我盘进了一份周报，眼前能够花钱买下的只有这一份，一共有两千订户。”说话的是个矮胖子，脸孔像当年罗马帝国的总督，假装和气很容易叫浅薄的人上当。

“别胡扯！”勃龙台说。“印花税证明只有七百订户，那已经很不差了。”

“天地良心，足足有一千二。”他向勃龙台轻轻补上两句：“我说两千，因为有纸店和印刷所老板在场。”随后又高声说：“没想到你这样冒失，老弟。”

斐诺问：“要不要招人合伙啊？”

道利阿说：“看条件。三分之一的股份作四万法郎，你要不要？”

“行，只要您接受我编辑部的名单：爱弥尔·勃龙台，格劳特·维浓，斯克利勃，丹沃陶·勒格兰，番利西安·凡尔奴，奚埃，儒依，罗斯多……”

“干么不加上吕西安·特·吕庞泼莱？”内地诗人大胆插进一句。

“还有拿当，”斐诺结束的时候说。

“干么不把这儿的游人一齐请来呢？”出版商掉过身子，拧着眉毛向《长生菊》的作者说。“这一位是谁？”他很不客气的望着吕西安问。

罗斯多回答说：“道利阿，他是我介绍来的。趁斐诺考虑他的合伙问题，让我先来谈一谈。”

威风凛凛的书业大王对斐诺直呼为你，虽然斐诺对他称您；他把人人忌惮的勃龙台叫做老弟，向拿当伸出手去气概像王爷，还做着亲昵的姿势，吕西安看他冷冰冰的一副生气面孔，吓得连衬衫都湿透了。

道利阿嚷道：“啊！老弟，又来一笔交易。你该知道，我手头有一千

一百部稿子。诸位先生听见没有？作家们送来一千一百部原稿，不信问迦皮松！不久我竟要另外设一科专管稿件了，辟一个审稿室负责审查，开会讨论，投票表决，审稿的人每次都得签到；还要有一个常任秘书向我提出报告。那等于法兰西学士院的分院，而学士们出席木廊商场的报酬比出席学士院还要高。”

勃龙台道：“倒是个主意。”

道利阿道：“坏主意！你们之中凡是当不了资本家，做不成靴匠，不会当兵，不会做跟班，既不做官，也不做吏的人，都想当作家，搜索枯肠硬要写文章；我才不替他们做清理工作呢。无名小卒不必光临！你们打定了天下，自有大把黄金捧给你们。两年功夫我一手捧出三个，结果三个都是没良心的！拿当的书再版，要我六千法郎版税；我请人写书评花掉三千，此刻一千都不曾收回。勃龙台的两篇稿子花了我一千法郎，请一次客，又是五百……”

吕西安听说道利阿为《辩论报》上的评论花到那个数目，对勃龙台的估价马上一落千丈。他道：“可是先生，如果所有的出版家说话都像你先生一样，作家的第一部书怎么印出来？”

吕西安向道利阿赔着笑脸，道利阿却恶狠狠的瞪着他说：“那跟我不相干。我才不高兴随便印一部书，为了赚两千法郎冒两千法郎的险呢。我拿文学做投机，宁可挑四十卷的大书印一万部，像邦戈克和布杜昂弟兄的做法。我有势力，又能收买评论，尽可经营一笔三十万法郎的买卖，干么要推销一部两千法郎的小书呢？捧出一个新人，一部新作品，跟推销挣大钱的《外国戏剧选》，《胜利实录》，《大革命回忆录》[1]比起来，并不少费气力。我开铺子不是替未来的大人物做垫脚石的，而是为赚钱，赚了钱送给出名的人。我花十万法郎买的稿子，实际上比出六百法郎买无名作家的稿子便宜！就算我不是提倡文艺的贵人，文艺界至少得谢谢我，稿费被我提高了一倍以上。老弟，我告诉你这些道理，因为你是罗斯多的朋友，”道利阿说着，拍拍诗人的肩膀，狎昵的态度叫人受不了。“要是我同所有上门兜稿子的作家谈谈说说，我只好关门大吉，把全部时间花在怪有意思的谈话上面，可惜代价太高了。我还不那么富裕，没法听每个人自吹自捧的独白。那只能搬上舞台，放在古典悲

剧里。”

这些正确得可怕的话，加上道利阿的奢华的装束，给内地诗人的印象越发深刻。

“什么稿子？”道利阿问罗斯多。

“一部极精彩的诗集。”

道利阿做了一个名演员塔尔玛式的姿势，转身向迦皮松说：“迦皮松，从今天起，谁要来兜稿子……喂，你们几个听见没有？”他又对另外三个伙计说；三个伙计听见东家冒火的声音，从书堆里探出头来。老板瞧着他漂亮的手和手指甲，往下说：“谁要送稿子来，先问清楚是诗是散文。是诗，马上打发掉，免得把书店蛀空了！”[2]

新闻记者都嚷起来：“好啊！道利阿说得妙啊！”

出版商手里拿着吕西安的原稿，在铺子里踱来踱去，嚷道：“我说的是事实，诸位先生，你们不知道，拜仑，拉马丁，维克多·雨果，加西米·特拉维涅，卡那利斯，贝朗瑞的走红，真是害人不浅。他们出了名，给我们招来一大批蛮子。我相信此刻送到书店去要求出版的诗稿有上千部，开场总是断断续续的故事，没有头，没有尾，模仿拜仑的《海盗》和《拉拉》。年轻人借新奇为名，来一些莫名其妙的章节，叙事诗明明是台利尔的老调，新派作家居然自命为创新！这两年诗人多得像金壳虫。去年我为着诗歌亏本亏了两万！不信问迦皮松！可能世界上真有不朽的诗人，我也看见过，脸孔白白嫩嫩，还没长胡子呢，”道利阿朝着吕西安说。“可是小朋友，对出版界来说，只有四个诗人：贝朗瑞，加西米·特拉维涅，拉马丁，维克多·雨果；还轮不到卡那利斯……他是靠报上一篇又一篇的文章捧出来的。”

在场的那些有势力的人听着哈哈大笑，吕西安不敢在他们面前挺起腰来表示傲气。唯恐受人奚落，下不了台。可是他心痒难熬，恨不得扑上道利阿的脖子，撕下他那个整齐得可恶的领结，扯断他挂在胸口发亮的金链，把他的表踩在脚下，把他的人撕做两半。一个人伤了面子没有不想报复的，吕西安对出版商装着笑脸，心里把他恨得要死。

勃龙台说："诗歌好比太阳，能够帮助万古长青的森林成长，也能产生蚊虫和苍蝇。世界上没有一桩好事不带来一桩坏事。文学产生了出版家。"

"还有新闻记者，"罗斯多说。

道利阿听着大笑。

他指着稿子问："到底是什么东西？"

罗斯多回答："一部十四行诗的集子，会叫彼特拉克脸红的。"

"你这话怎么解释？"道利阿问。

"还不是跟大家一样？"罗斯多回答，他发见众人脸上都挂着俏皮的笑意。

吕西安没法生气，只是暗暗的出汗。

"好吧！我看一遍就是了，"道利阿做了一个气概不凡的手势，仿佛他的让步是天大的情面。"小朋友，如果你的十四行诗够得上十九世纪的标准，我一定叫你成为一个大诗人。"

国会里最有名的一个演说家正在同《立宪报》的编辑兼《弥纳佛报》的经理谈话，插进来说："只要他的才气比得上他的相貌，你也担不了多大风险。"

道利阿回答说："将军，叫一个人出名，报刊的评论要花一万二，请客花三千，不信你问《孤独者》的作者。假如朋雅明·公斯当先生肯为这个青年诗人写一篇书评，这笔交易我决不犹豫。"

内地大人物听见又是将军，又是大名鼎鼎的朋雅明·公斯当，觉得这铺子的气派简直同奥林泼斯[3]差不多。

斐诺道："罗斯多，我有事和你商量，等会咱们在戏院见面。——道利阿，这笔买卖我可以做，不过有条件。咱们上办公室去谈吧。"

"来吗，老弟！"道利阿让斐诺走在前面，向十多个等着他的人挥了

挥手，表示他忙得不可开交。他正要进办公室，吕西安急起来，拦着他问。

“先生留下我的稿子，什么时候来听回音？”

“哎！我的小诗人，过三四天再来。咱们瞧着办。”

吕西安被罗斯多拉着就走，来不及向凡尔奴，勃龙台，拉乌·拿当，福阿将军，朋雅明·公斯当等等告辞。那时公斯当刚刚发表他关于百日时期的著作，他做了二十年特·斯塔埃夫人的情人，先攻击拿破仑，又攻击波旁家，等到胜利的时候，他精疲力尽的死了[4]。吕西安只对他匆匆一瞥，印象不过是一头淡黄头发，眉清目秀，长方脸上，长着一张样子可爱的嘴巴。

[1] 邦戈克于一八一七至一八二一年间出版的《胜利实录》共有二十四卷；拉伏卡于一八二二至一八二三年出版的《外国戏剧选》共有二十三卷；贝尔维和巴里哀合出的《大革命回忆录》（一八二二年起印行）共有四十卷。

[2] 法文中诗与虫二字谐音，故用作蛀空书店的双关语。

[3] 希腊半岛北部的山，古希腊人认为那座山上是神明住的。

[4] 朋雅明·公斯当死于一八三○年十二月，正当查理十世下台以后五个月。一八一九年时他曾发表关于百日时期（指拿破仑从厄尔巴岛逃回至滑铁卢战败为止的时期）的书信集。

十四 后台

吕西安踏上街车，挨着罗斯多坐下，说道：“没想到是一个鬼地方！”

罗斯多吩咐赶车的：“全景剧场，越快越好，给你一法郎半。”然后他在吕西安面前摆着前辈的架子，很得意的说道：“道利阿这混蛋一年做十五六万法郎生意，好比当着文艺部部长。他和巴贝一样贪心不足，可是专门捞大笔头的油水。道利阿有气派，很豪爽，也很虚荣；他那点儿风趣是拿别人的话凑起来的。他的铺子是个好地方，值得走动，你可以同当代的优秀人物攀谈。告诉你，一个青年在那儿呆一小时，比着读十年书，弄得面黄肌瘦，学到更多东西。大家在那边讨论报刊上的文章，找题材，交攀名流或者有势力的人物，将来好派用场。今日之下，要成功全靠交游广阔。一切要靠机会，你不是看见了吗？最要不得是有了聪明才智，孤零零的守在冷角落里。”

吕西安说：“他狂妄极了！”

埃蒂安纳回答说：“哼，我们都拿道利阿打哈哈。你有求于他，他踩在你肚子上；他要用得着《辩论报》，勃龙台要他怎么就怎么，好比转陀螺。唉，你进了文艺界，这种角色有的看呢！我刚才不是告诉过你吗？”

吕西安道：“是啊，你说的不错。可是尽管听过你的预告，我在铺子里受的气还是出乎我意料之外。”

“干么要痛苦呢？凡是我们消耗了生命，为之坐到深更半夜，绞尽脑汁的题材，我们在精神世界中的漫游，用足心血造起来的大建筑，在出版商眼里不过是一桩赚钱生意或者蚀本生意。书店老板只晓着你的书好销不好销。他们只操心这一点。对他们说来，印一部书是拿一笔资本去冒险。作品越好，卖出的机会越少。优秀的人总是比群众高一等，他的作品要过相当时间受人赏识以后，才能风行。哪个出版商愿意等呢？最好今天印的书明天就卖完，既然是这种制度，真有分量，要慢慢的受到推崇的作品，出版商决不接受。”

吕西安嚷道：“大丹士说的不错。”

罗斯多道：“你认识大丹士吗？像他那种生活孤独，自以为能叫群众迁就他们的人，我认为最危险。这些要到身后才出名的人，用信心把青年的幻想鼓动得如醉若狂，因为我们开始都自以为力量大得不得了，听了他们的话很投机，就不去利用还能行动，还能有所收获的年纪打天下。我可赞成穆罕默德的办法，他叫山走过来，说道：你不过来，我来！”

这个警句把论点提得非常尖锐，使吕西安在两种办法之间打不定主意：一个办法是小团体的朋友们提倡的安贫乐道的生活，另外一个是罗斯多提出的战斗生活。直到修院大街，安古兰末的诗人一声不出。

现在全景剧场经过拆造，变了民房；当初是一所漂亮的戏院，坐落修院大街，正对夏洛街。两任经理都失败了，不曾做过一笔好买卖。继承滑稽名角卜蒂埃的维诺，五年以后大红特红的佛洛丽纳，最初倒是在全景剧场登台的。剧院和人一样逃不过命运的安排。全景剧场要同滑稽剧场，快乐剧场，圣·马丁门戏院，以及专演歌舞剧的一些戏院竞争；它经不起同业的倾轧，营业执照的限制[1]，又缺少精彩的剧本。剧作家不肯为了一家前途渺茫的戏院把别的戏院得罪了。那时经理室正想靠一出带点滑稽的杂剧卖座，作者是个青年，叫做杜·勃吕埃，曾经同几个名人合作过，这次他自称是一个人执笔专为佛洛丽纳初次登台编的。佛洛丽纳一向在快乐剧场做跑龙套，最近一年担任一些小角色，稍稍有人注意，可始终没当上主角；全景剧场便要她跳槽。另外一个女演员高拉莉也在这出戏里第一次露面。两个朋友来到戏院，吕西安发觉报纸有那么大的势力，先自吃了一惊。

“这位先生是我带来的，”埃蒂安纳告诉检票处，检票处的职员都弯了弯腰。

“今晚不容易腾出位置，”检票处的头目说，“只有经理的包厢还能安插。”

埃蒂安纳和吕西安在游廊里走了一转，和女招待办了几次交涉，没有结果。

“咱们进场找经理去，他会请我们坐他的包厢。另外我还要介绍你见见今晚的女主角佛洛丽纳。”

罗斯多做了个手势，管乐队池子的人掏出小钥匙，在厚实的墙上开了门。吕西安跟着朋友，从灯火通明的游廊忽然进入一个漆黑的窟窿。在剧场和后台之间，差不多每家戏院都有这样一条过道。内地诗人跨上几步潮湿的踏级，走进后台，看见许多意想不到的景象：狭窄的支柱，高耸的天顶，挂油灯的柱子，近看挺可怕的舞台装置，满脸白粉的演员，式样古怪，料子粗糙的服装，上衣沾满油迹的工人，挂在空中的绳索，高高吊起的布景，戴着帽子踱来踱去的后台监督，随便坐着的跑龙套，还有消防人员，总之是一大堆滑稽，凄惨，肮脏，丑恶，刺眼的东西，和吕西安坐在台下看到的大不相同，使他诧异不止，台上快要演完一出歌舞剧，叫做《贝脱朗》，仿照玛丽丝的悲剧编的。诺第埃，拜仑，华尔特·司各特都很重视玛丽丝的原作，可是在巴黎不受欢迎。

埃蒂安纳嘱咐吕西安：“仔细搀着我的胳膊，要不你不是踩着活门掉下去，就是一座森林从天而降，套在你头上，再不然你会撞翻宫殿，拖倒茅屋。”

一个女演员听着台上的对白准备出场，埃蒂安纳问她：“小宝贝，佛洛丽纳可是在更衣室里？”

“是的，亲爱的。谢谢你在报上说我好话。佛洛丽纳到这里以后，你更和气了。”

罗斯多道：“小家伙，别误了你的事。快点上台，好好念你的两句台词：住手，混蛋！今天卖座卖到两千法郎呢。”

女演员脸上换了一副表情，嚷道：住手，混蛋！吕西安看着愣住了，那声音吓得他全身发冷。她的确变了一个人。

吕西安对罗斯多说：“这就叫戏院。”

罗斯多回答：“戏院同木廊书店和报纸一样，是文学的装配工场。”

拿当出现了。

罗斯多问道：“你是为谁来的？”

拿当说：“替《法兰西新闻》跑跑小戏院，聊胜于无。”

罗斯多说：“今晚跟我们一同去吃宵夜，希望你对佛洛丽纳多多照应，以后回敬你就是了。”

“一定帮忙，”拿当回答。

“你知道，她搬到蓬提街去了。”

刚才的女演员从台上回进后台，问道：“小罗斯多，你同来的漂亮青年是谁？”

“啊！亲爱的，他是个大诗人，将来要出名的。——拿当先生，你们今晚同席，让我来介绍一下，这位是吕西安·特·吕庞泼莱先生。”

拿当说：“先生，你的姓漂亮得很。”

埃蒂安纳招呼他的新朋友：“吕西安，这位是拉乌·拿当先生。”

吕西安道：“真的，先生，我两天以前拜读了大作，没想到你写了那样的书，那样的诗集，对一个新闻记者会那么恭敬。”

“等你第一部书出版了，看你的吧，”拿当很含蓄的笑了笑。

凡尔奴瞧见他们三个在一起，嚷道：“呦！呦！极端派[2]同进步党握手了。”

拿当回答：“白天我代表我的报纸说话，晚上我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天黑了，个个记者都是灰色的。[3]”

凡尔奴对罗斯多说：“埃蒂安纳，斐诺和我同来，正在找你呢……噢……他来了。”

斐诺说：“嗳，嗳，咱们没有位置吗？”

女演员满面春风的笑着说：“我们心坎里永远有你的位置。”

“哦，佛洛维尔，你的爱情倒结束得快。听说你被一个俄国亲王拐走了。”

佛洛维尔便是那个大叫住手，混蛋的女演员，她回答说：“这个年月还能拐走女人吗？我们在圣-芒台住了十天，亲王给了经理室一笔钱。”她又笑着说：“我看经理但愿上帝多派几个俄国亲王来，让他拿些补偿费，只有收入，没有支出。”

一个漂亮的乡下姑娘在旁听着，斐诺问她：“那末你呢，小妹妹，耳朵上两颗金刚钻哪里来的？可是搭上了什么印度亲王？”

“没有。不过是个做鞋油生意的英国人，已经走了！觉得家里无聊，资财上百万的生意人，不是随便碰得到的，像佛洛丽纳和高拉莉那样才福气呢！”

罗斯多道：“佛洛维尔，你要误场了，你被你朋友的鞋油迷了心了。”

拿当道：“你要台下叫好，别像疯子般直嚷：他得救了！最好安安静静的进去，走到台边，用丹田的声音说：他得救了，像拉巴斯达在《当克兰特》里念：噢！祖国一样。好，去吧！”拿当说着推了她一下。

凡尔奴道：“来不及了，她误场了！”

罗斯多道：“场子里拼命拍手，她怎么啦？”

跟过鞋油商的女演员道：“她拿出她的看家本领，跪下去露出胸脯来了。”

斐诺告诉埃蒂安纳：“经理请我们上他的包厢去，我在那儿等你。”

罗斯多带着吕西安在舞台背后绕来绕去，穿过迷魂阵似的甬道和楼梯，走到四楼上的一个小房间，拿当和番利西安·凡尔奴跟着他们。

佛洛丽纳道：“诸位先生好。”又转身对一个坐在一边的矮胖子说：“先生，这几位都是我命运的主宰，我的前程操在他们掌心里；可是我希望明儿早上他们一齐躺在我们的饭桌底下，只要罗斯多先生样样安

排好……”

埃蒂安纳说：“当然安排好！《辩论报》的勃龙台，货真价实的勃龙台，也给请来了。”

“噢！小罗斯多，那我非拥抱你不可，”佛洛丽纳上前搂着罗斯多的脖子。

胖子玛蒂法看着沉下脸来。佛洛丽纳十六岁，身材瘦削。她的美像一个含苞未放的花蕾，只有喜欢稿本胜过完工的图画的艺术家才赏识。这个迷人的女演员相貌之间处处流露出秀气，很像歌德笔下的弥浓。玛蒂法是龙巴街上有钱的药材商，以为大街上一个年轻的女戏子不需要多少钱，不料十一个月中间，佛洛丽纳已经花了他六万法郎。老实的商人坐在一角，像看守田园的丹末神[4]，叫吕西安看着好不奇怪。十尺见方的更衣室糊着美丽的花纸，摆一个帕西希女神的像，一张半榻，两把椅子，一条地毯，一个壁炉架，好几口衣柜。女佣人正好替佛洛丽纳穿扮完毕，一身西班牙装束，佛洛丽纳在那出情节复杂的戏里扮一个伯爵夫人。

拿当对番利西安说：“再过五年，这姑娘准是巴黎最美的女演员。”

佛洛丽纳转身对三个记者说：“啊！你们这些心肝宝贝，明天要好好捧我一阵才对。今夜你们都要醉得人事不知，我包好车子预备送你们回去。玛蒂法弄了好酒，同路易十八喝的不相上下；他还找了普鲁士公使的厨子。”

拿当说：“我们一看见先生，就知道有好东西请我们。”

佛洛丽纳说：“他知道请的客是巴黎最危险的人物。”

玛蒂法神色不安的瞧着吕西安，看他长得这样美，不免暗暗嫉妒。

佛洛丽纳也发现了吕西安，说道：“这一位我不认识。你们哪一个把贝尔凡台的阿波罗[5]从佛罗棱斯带来的？他长得和奚罗台画的人物一样漂亮。”

罗斯多道：“小姐，我忘了介绍，这位是内地来的诗人。你今晚太美了，我连最起码的礼数都想不起来……”

佛洛丽纳道：“他能做诗人，大概很有钱吧？”

“穷得像约伯一样，”吕西安回答。

“真有意思，”佛洛丽纳说。

剧本的作者，年轻的杜·勃吕埃忽然闯进来，穿着常礼服，个子矮小，身体灵活，看上去像公务人员，又像业主，又像经纪人。

他说：“小佛洛丽纳，台词记熟了吧？嗯，别临时忘了。特别注意第二幕，要泼辣，要尖刻！我不爱你那一句要说得好，跟我们排练的一样。”

玛蒂法对佛洛丽纳说：“干么你要扮这个角色，说这种话呢？”

大家听着药材商的话哈哈大笑。

她道：“那跟你有什么相干？又不是对你说的，傻瓜！”佛洛丽纳又望着记者们说：“听他的胡说八道真好玩。我要不怕破产，还愿意花钱收买，他说一句糊涂话给他多少钱。”

药材商回答：“可是你说这句话把眼睛瞪着我，像你背台词的时候一样，我看着害怕。”

她道：“那容易，下回我望罗斯多就是了。”

过道里响起一阵铃声。

佛洛丽纳道：“你们一齐请出去，我要温温台词，把意思弄清楚。”

吕西安和罗斯多最后走出。罗斯多亲了亲佛洛丽纳的肩膀，吕西安听见佛洛丽纳说：“今晚不行。老头儿告诉他女人，说他下乡去了。”

埃蒂安纳问吕西安：“你看她可爱不可爱？”

吕西安道：“可是，朋友，那个玛蒂法……”

罗斯多回答说：“呃，孩子，你还一点不了解巴黎生活。有些无可奈何的事只能忍受！比如你爱一个有夫之妇，不是一样吗？人总得设法譬解。”

[1] 当时官方对戏院多方限制，甚至规定在舞台上同时开口的演员不得超过二人。

[2] 这是极端派保王党的简称。

[3] 法国有句俗语：“天黑了，只只猫儿都是灰色的。”

[4] 古代拉丁民族崇拜的神，雕像往往只有上半身，下半身是一块界石。

[5] 古希腊有名的雕像，此处是指罗马时代的仿制品。

十五 药材商的用处

埃蒂安纳和吕西安走进楼下紧靠前台的包厢，戏院经理和斐诺都在里头。对面的包厢坐着玛蒂法和他的朋友，高拉莉的后台老板，做丝绸生意的加缪索，另外一个小老头儿是加缪索的丈人。正厅里乱哄哄的，三个做买卖的不大放心，正擦着手眼镜张望。上演新戏的第一晚，包厢里的看客总是无奇不有：新闻记者带着情妇，外室带着情夫，有爱看新戏的老观众，有喜欢找这种刺激的上流人物。一位司长和他的家属占着一个最好的包厢；剧作家杜·勃吕埃靠那司长的力量，在财政部门弄到一个领干薪的差事。吕西安自从吃过晚饭以后，到一处诧异一处。两个月来他看到文艺生涯那么穷困，在罗斯多屋子里那么丑恶，在木廊商场那么低微同时又那么威风，总之是一副意想不到的豪华和奇奇怪怪的面目。得意和失意，昧着良心的妥协，权势和吹拍，欺骗和享乐，光荣和屈辱，全都混在一起，弄得吕西安目瞪口呆，好似看一幕从来未有的活剧。

斐诺问经理："你以为杜·勃吕埃的戏能赚钱吗？"

"情节很曲折，杜·勃吕埃有心模仿菩玛希。大街上的观众但求刺激，不喜欢这一套。他们不懂风趣。今晚全靠佛洛丽纳和高拉莉，她们俩长得漂亮，极有风情；穿着短裙跳起西班牙舞来，准会抓住观众。这次演出是碰运气。如果报上来几篇有趣的评论，一炮打响了，我可以赚到三万法郎。"

斐诺说："我懂了，这出戏要内行才会赏识。"

"近边的三家戏院打发一批人来捣乱，少不得大喝倒彩；我安排好对付的办法，把对方雇的人收买了，要他们无的放矢，乱嘘一阵。对面包厢的三个老板要佛洛丽纳和高拉莉成功，各人买了一百张戏票送给熟人，他们能把捣乱分子轰走。捣乱分子收了双份的钱，也会听让我们轰走。这个办法可以博得群众的好感。"

斐诺道："两百张戏票，这些人才宝贵呢！"

“对！再多两个漂亮的女演员，像佛洛丽纳和高拉莉一样有阔人供养，我就过关啦。”

两小时以来，吕西安听见样样要靠金钱决定。不论在戏院里，书店里，报馆里，从来不提艺术和荣誉。造币厂的大锤子连续不断的砸在吕西安的头上心上。乐队奏着序曲，他不禁把池子里乱哄哄的掌声和嘘叫声，跟他在大卫的印刷所里体会的，恬静纯洁，诗意盎然的境界，作一个对比：那时他和大卫只看到艺术的神奇，天才的光辉的胜利，翅膀洁白的荣誉女神。他回想到小团体中的晚会，亮出一颗眼泪。

埃蒂安纳·罗斯多问道：“你怎么啦？”

吕西安回答说：“我看见诗歌掉在泥坑里。”

“唉！朋友，你还有幻想。”

“难道非得在这儿卑躬屈膝，侍候大腹便便的玛蒂法和加缪索，像女演员侍候新闻记者，我们侍候出版商一样吗？”

“小朋友，”埃蒂安纳咬着吕西安耳朵，指着斐诺说：“你瞧这个蠢家伙，既没思想，也没才气，可是贪得无厌，只想不择手段的发财，做买卖精明厉害，在道利阿铺子里要我四分利，还好像帮了我的忙……他收到一些有才气的青年写的信，为了一百法郎不惜向他下跪。”

吕西安厌恶透了，心里一阵抽搐，想起留在编辑室绿呢桌毯上的那幅漫画：斐诺，我的一百法郎呢？

“还是死的好！”他说。

“还是活的好！”埃蒂安纳回答。

幕启的时候，经理站起身来，往后台吩咐事情去了。

于是斐诺对埃蒂安纳说：“道利阿答应了，周报三分之一的股子归我，付他三万法郎现款，条件是我担任经理兼总编辑。这桩买卖好极了。勃龙台告诉我，上面正在起草限制新闻事业的法案，只允许现有的报纸维持下去。半年之内，要花一百万才能办一份新的报刊。所以我马

上决定了，虽然手头只有一万法郎。要是你能叫玛蒂法拿出三万来买我一半股份，就是说认六分之一的股子，我让你当我小报的主编，两百五十法郎一月薪水。对外由你出面。编辑部的权我是始终不放弃的，我利益也全部保留，只是表面上脱离关系。稿费作五法郎一栏算给你；你只付三法郎，再加上一些不要报酬的稿子，你每天有十五法郎外快，一个月就是四百五。报纸对人对事或者攻击，或者保护，都由我决定；你要放交情，出怨气，也可以，只消不妨碍我的策略。我或许加入政府党，或许加入极端派，此刻还不知道；可是我同进步党的关系暗地里仍要维持。因为你直心直肠，我什么话都告诉你了。我替另外一份报纸跑的国会新闻，说不定将来要让给你，我怕兼顾不了。所以你得利用佛洛丽纳做牵线工作，要她狠狠的逼一逼药材商；万一我凑不足款子，必须在四十八小时以内退股。道利阿把另外三分之一让给他的印刷所老板和纸店老板，作价三万。他白到手三分之一股子，还赚进一万，因为他统共只付出五万。可是一年之内，这份周报卖给宫廷好值二十万，假如宫廷真像外面说的那么聪明，想削弱新闻界的力量的话。”

罗斯多道：“你运气真好。”

“要是你尝过我从前的苦处，就不会说这句话了。在这个时代，我倒的楣简直无法挽回：我是一个帽子师傅的儿子，我爹至今还在公鸡街上开店。要我出头，只有来一次革命，否则就得挣上几百万家私。不知道这两桩事情比起来，是不是革命还容易一些。如果我姓了你那朋友的姓，事情就好办了。嘘！经理来了，再见，”斐诺说着站起身子。“我要上歌剧院，明天要跟人决斗也难说：我写了一篇稿子，签上一个F，把两个舞女大大攻击了一阵。她们都有将军撑腰。我向歌剧院老实不客气开火了。”

“啊！为什么？”经理问。

“是吗，个个人都同我斤斤较量，”斐诺回答。“这个减少我的包厢，那个不肯订五十份报纸。我给歌剧院送了最后通牒，要他们付一百份订报费，每月给我四个包厢。要是成功了，我就有八百订户，一千份报纸的收入 [1] 。我有办法再找两百订户，明年正月就有一千二了……”

经理说：“这样下去，你要叫我们破产了。”

“你订了十份报就叫苦吗？我已经要《立宪报》替你登出两篇捧场文章。”

经理说：“我不怨你啊。”

斐诺接着说：“罗斯多，明儿晚上在法兰西剧院听你回音。那边有新戏上演；我没空写稿，报馆的包厢给你吧。我有心作成你，你为我累得满头大汗，我很感激。番利西安·凡尔奴愿意放弃一年薪水，出两万法郎买我报纸三分之一的股份；我可喜欢一个人做主。再会了。”

吕西安对罗斯多说：“这个人姓斐诺倒也名副其实[2]。”

“噢！这该死的家伙一定出头，”埃蒂安纳说，不管那正在关包厢门的精明角色听见不听见。

经理道：“他吗？……将来准是百万富翁，到处有人尊重，说不定还有朋友……”

吕西安道：“我的天哪！简直是强盗世界！你真的为这件事叫这个甜姐儿做说客吗？”他指着佛洛丽纳说。佛洛丽纳正在向他们飞眼风。

罗斯多回答：“并且她准成功。你才不知道这些可爱的姑娘多忠心，多聪明呢。”

经理接着说：“她们爱起人来，那种爱情简直没有穷尽，没有边际，把她们所有的缺点，过失，都抵销了。女演员的热情同她的环境是个极强烈的对比，所以更动人。”

罗斯多说：“那好比在污泥之中找到一颗钻石，有资格镶在最尊严的王冠上。”

经理说：“哎，不好了，高拉莉在台上心不在焉。我们的朋友被高拉莉看上了，他自己不觉得。她的花招儿使不出来了，已经忘了对答，两次提示都没听见。先生，坐这边来。要是高拉莉爱上了你，我叫人告诉她说你走了。”

罗斯多说：“不！还是告诉她这位先生等会参加宵夜，听凭她支配，

那她就演得同玛斯小姐[3]一样了。”

经理走了。

吕西安对罗斯多说：“朋友，斐诺花三万法郎买来的股份，你怎么下得了手，要佛洛丽纳小姐劝药材商拿出三万来买一半呢？”

吕西安来不及说完理由，被罗斯多拦住了。

“亲爱的孩子，你真是乡下佬！那药材商又不是人，不过是爱情送来的一口银箱！”

“你的良心呢？”

“朋友，良心这根棍子，我们用来专打别人，不打自己的。哎啊！你闹什么别扭啊？我等上两年的奇迹，你运气好，一天之中就碰上了，倒讲起手段了！我只道你是聪明人，在这个社会里准会像闯江湖的知识分子一样，思想很洒脱；谁知你牵出良心问题，仿佛修女埋怨自己吃鸡子的时候动了贪欲……佛洛丽纳把事情办成了，我就是总编辑，按月有二百五十法郎收入，专跑大戏院，把一些歌舞剧院让给凡尔奴，大街上这几家戏院交给你，你不是上了路吗？三法郎一栏稿费，你每天写一栏，一个月三十栏，便是九十法郎；还有六十法郎样书卖给巴贝；再向戏院按月要十张送票，一共四十张，卖给戏剧界的巴贝收进四十法郎，做戏票买卖的人我自会替你介绍。这样你每月有两百法郎了，再帮衬一下斐诺，还能在他新买的周报上发表一篇一百法郎的稿子，如果你才能出众的话；因为那儿要正式署名，不比在小报上写稿好胡扯。那时你每月就有三百法郎。亲爱的朋友，便是一般真有才能的人，比如天天在弗利谷多铺子吃饭的可怜的大丹士，也要熬上十年才能挣到这个数目。凭你一支笔，一年稳收四千法郎；倘若再替书店写稿，还有别的进款。一个县长只拿三千法郎年俸，呆在县里不死不活。我不谈看白戏的乐趣，那是你很快就要厌倦的；可是四家戏院的后台让你自由进出。开头一二个月，不妨态度严厉，口角俏皮，人家便争着请你吃饭，和女戏子们一同玩儿；她们的情人都要来巴结你；你只有袋里空空如也，连三十铜子都掏不出，外边也没有饭局的时候，才上弗利谷多铺子。今天下午五点，你在卢森堡公园无聊得要死，明儿就有希望变做特权阶级，上百个统治

法国舆论的人中间有你一个。要是我们的事情成功了，不出三天，你就能用三十句刻薄话，每天发表两三句，叫一个人坐立不安，过不了日子；你的吃喝玩乐全在你跑的几家戏院的女演员身上。你能把一出好戏打入冷宫，叫一出坏戏轰动巴黎。如果道利阿不肯印你的《长生菊》，也不送你一笔钱，你可以叫他低声下气的上你那儿，出两千法郎买去。只消你有才能，在三家不同的报纸上登出三篇稿子，拿道利阿的几笔大生意或者他打算畅销的一部书开刀，他要不爬上你的阁楼，像藤萝般缠着你不放才怪！还有你的小说，此刻个个出版商把你敷衍两句送走，将来他们会到你府上去排队，把道格罗老头只估四百法郎的原稿抬价到四千！这是当新闻记者的好处。因此我们不让新人接近报馆。要进新闻界，不但要有才能，还得运气好。没想到你跟你的好运闹别扭！……不是吗？咱们俩今天要不在弗利谷多铺子见面，你还得像大丹士那样在阁楼上呆三年，或者干脆饿死。等到大丹士像斐尔 [4] 一样博学，成了卢梭那样的大作家，我们早已挣了家业，能支配他的家业和声名了。那时斐诺当了议员，做了一家大报馆的老板，而我们也都称心如意了；不是进贵族院，便是背了债进圣德-贝拉奚 [5] 。”

“那时，斐诺把他的报纸卖给出价最高的部长，正如他此刻把吹捧的话卖给巴斯蒂安纳太太，阴损几句维奚尼小姐，告诉读者，巴斯蒂安纳的帽子比报上早先称赞过的维奚尼做的高明！”吕西安这么说着，想起他亲眼目睹的一件事。

“朋友，你是个傻瓜，”罗斯多冷冷的回答。“三年以前，斐诺走在街上只有靴统，没有靴底，在塔巴饭店吃十八铜子一顿的饭，为了挣十八个法郎替人写商品的仿单；他的礼服怎么还能穿在身上，竟像圣灵感应的怀胎 [6] 一样，是个猜不透的秘密。如今斐诺有一份独资的小报，值到十万；有白送报费不要报纸的订户；除了正式的订报收入，还有他舅舅代抽的间接税：这两项给斐诺两万法郎一年收入，天天吃着山珍海味的酒席，从上个月起有了自备马车；明儿又要当一份周报的经理，白到手六分之一的股权，每月五百法郎薪水，还能揩油上千法郎稿费，人家尽义务写的文章，他叫股东们照样付钱。倘若斐诺答应给你五十法郎一页 [7] 你第一个会高高兴兴替他白写三篇稿子。等你爬到差不多的地位，你再来衡量斐诺吧，一个人只能受同等地位的人衡量。如果闭着眼

睛跟你的帮口走，斐诺喝一声打，你就打，喝一声捧，你就捧，包你前途无量！你要报仇出气，只消和我说一句：罗斯多，揍死这家伙！咱们就在报上每天登一句两句，叫你的敌人或者朋友不得超生。你还能在周报上发表一篇长文章拿他再开一次刀。万一事情对你关系重大，而斐诺觉得少不了你的话，他会让你利用一家有一万到一万二订户的大报，把你的敌人一棍子打死。”

吕西安听得入迷了，说道：“那末你认为佛洛丽纳一定能叫药材商做这笔交易了？”

“当然啰。现在正是休息时间，我先去嘱咐她两句，事情今夜就好决定。经过我指点，佛洛丽纳除了她自己的聪明，还会把我的聪明一齐用上去。”

“嗳，这老实的商人在那里张着嘴欣赏佛洛丽纳，做梦也没想到人家要算计他三万法郎！……”

罗斯多道：“你又说傻话了！为什么不干脆说我们抢劫呢？可是，亲爱的，如果政府收买报纸，药材商的三万本钱十个月之内可能变成五万。何况玛蒂法目的不在于报纸，他只为佛洛丽纳着想。外边一知道玛蒂法和加缪索做了某某杂志的老板，因为这笔交易他们俩要合做的，所有的报刊都会说佛洛丽纳和高拉莉的好话。佛洛丽纳马上出名，说不定别的戏院会出一万两千包银和她订合同。玛蒂法也不必再请客，送礼，每个月在记者身上好省掉千把法郎。你不了解人，也不懂生产经。”

吕西安道：“可怜的家伙！他原是想快快活活过一夜的呢。”

罗斯多接口说：“佛洛丽纳却要搬出一大堆理由来跟他缠绕不休，直到他买下斐诺的股份，给佛洛丽纳看到收据为止。这么一来，我第二天便当上总编辑，一个月挣到上千法郎了。我的苦日子过完啦！”佛洛丽纳的情人叫起来。

罗斯多离开包厢，丢下神思恍惚的吕西安，让他去胡思乱想，在现实世界的上空飘飘荡荡。内地诗人见识了出版界在木廊商场的把戏和猎取声名的手段；又在戏院后台走了一遭，看到漆黑的良心，巴黎生活的

关键，各种事情的内幕。他眼睛欣赏台上的佛洛丽纳，心里羡慕罗斯多的艳福，一忽儿已经把玛蒂法忘了。他愣在那里说不出有多久，也许只有五分钟，他却觉得长得无穷无尽。火热的念头烧着他的心，女演员的形象挑起他的欲火：淫荡的眼睛四周涂着胭脂，白得耀眼的胸脯，妖艳的短裙，肉感的绉裥，裙子底下露出大腿，穿着绿头绿跟的红袜子，有意刺激台下的观众。两股腐蚀的力量齐头并进，向吕西安直扑过来，仿佛两条瀑布要在洪水中汇合；诗人坐在包厢的一角，胳膊放在包红丝绒的栏杆上，耷拉着手，定睛望着台上的幕，听凭那两股力量吞噬；因为以前过着用功，单调，隐晦的生活，像一片深沉的黑夜，此刻受着又有闪光，又有乌云，像烟火般灿烂的生活照耀，他愈加支持不住了。

[1] 一千订户中有两百个是白送钱不要报纸的。

[2] 与斐诺谐音的另一个字，意思是刁猾。

[3] 法国十九世纪有名的喜剧演员。

[4] 斐尔（1647-1706）。法国作家，写过一部百科辞典。

[5] 一七九二至一八九九年间巴黎有名的监狱，主要幽禁政治犯与文人。

[6] 基督教传说，圣母生耶稣不是凡人的怀胎，而是受了圣灵感应怀的胎。

[7] 指双折的一张，等于四面；法国人写稿很少用单张（即两面）的纸。

十六 高拉莉

忽然幕上露出一个隙缝，一只多情的眼睛光芒闪闪，射在吕西安的漫不经意的眼睛上。诗人从迷惘中醒来，认出是高拉莉的眼睛，不由得浑身发热，低下头去，望着加缪索，加缪索正好回进对面的包厢。

那位女性鉴赏家是个大胖子，蒲陶南街上的丝绸商，还担任商务法庭裁判；家里有四个孩子，老婆是续弦，一年有八万法郎进款；年纪已经五十六，满头花白，像戴着一顶帽子，是一个假作正经而及时行乐的人；他一生在生意场中受过不少委屈，离开世界之前一定要快活一阵。颜色像新鲜牛油般的额角，像修士般红润的脸颊，似乎还不够容纳他心花怒放的快乐。加缪索趁老婆不在身边，准备拼命鼓掌，捧高拉莉，富商的虚荣心集中在高拉莉身上，他在小公馆里撑的场面不亚于从前的王侯。他认为女演员的成功一半是他的功劳，因为他是出钱的老板。既然有岳父在场，加缪索的行动等于得到批准。岳父是个矮小的老头儿，头发扑着粉，眼睛色迷迷的，可是神态庄严。吕西安看着不胜厌恶，想起自己一年来对巴日东太太的爱情何等纯洁，热烈。于是那种诗人式的爱情展开雪白的翅膀，无数的回忆像浅蓝的天色一般围绕着安古兰末的大人物。他又沉入幻想中去了。第二幕正开始。高拉莉和佛洛丽纳都在台上。

高拉莉对答的时候，佛洛丽纳和她轻轻的说："亲爱的，他脑子里才没有你呢。"

吕西安忍不住笑了，望着高拉莉。她是巴黎女演员中最可爱最有趣的一个，可以同班冷太太和佛勒里埃小姐 [1] 相比，不但面貌相像，命运也差不多。这一类的姑娘有本事随心所欲的迷惑男人。高拉莉在犹太女人中是最杰出的典型，一张长长的鹅蛋脸，淡黄皮肤带着象牙色，鲜红的嘴巴赛过石榴，细腻的下巴像杯子的边。眼皮包着火辣辣的黑玉般的瞳子，睫毛往上翻卷。从眼皮和睫毛底下，不难想象那副懒洋洋的眼神，必要时会闪出沙漠中的火焰。橄榄色的眼圈上面，弯弯的眉毛很浓。两股紫檀色的头发从中间对分，照着灯火，光艳如漆；棕色的脑门藏着卓越的思想，仿佛很有才气。其实高拉莉同多数女演员一样，虽则

会讲一套后台的俏皮话，人并不聪明；虽有应酬的经验，却谈不上什么知识；她的聪明是凭直觉，心肠好是因为她多情。可是她的滚圆光滑的胳膊，像纺纱的锭子般的手指，黄澄澄的肩膀，像《雅歌》中咏叹的那种胸脯，曲线优美，动作灵活的脖子，穿着红丝袜，长得多漂亮的大腿，叫人看了目眩神迷，怎么还会追究她的精神生活？这些富于东方诗意的美，被舞台上流行的西班牙的装束衬托之下，越发显著了。她系着短裙扭来扭去，把裙子扭出许多淫荡的皱痕，观众的眼睛紧盯着她的腰部臀部，乐不可支。吕西安发觉这女的只为他一个人表演，再也想不起加缪索，正如楼厅上的野孩子再也不想苹果皮；他把肉欲的爱放在纯洁的爱情之上，把享受放在爱慕之上，恶魔似的淫欲引起他许多邪念。

吕西安暗暗想道："花天酒地，穷奢色侈的爱情，我一点都不知道。我多半在思想中过活，很少过现实生活。一个人要描绘一切，就应当认识一切。今晚我第一回参加大场面的宵夜，同一般奇奇怪怪的人作乐。上一世纪的大贵族沉湎酒色，留下许多佳话；我为什么不尝尝那种乐趣呢？就是要移用到真正的爱情中去，也该领教一下交际花和女戏子的爱情，看看其中有什么快乐，妙处，激动，技巧，奥妙。归根结蒂，这不是销魂荡魄的诗意吗？两个月之前这些女人在我眼中好比有毒龙看守的女神，刚才我还为着佛洛丽纳羡慕罗斯多；眼前这个比佛洛丽纳更美；她既然有意，我为什么不顺水推舟接受呢？达官贵人不惜拿最珍贵的东西孝敬她们，博一夕之欢。大使们一进那些魔窟，把昨天明天都忘了。我还没有爱上什么人，倒比一般王侯还多所顾虑，岂不是傻瓜！"

吕西安再也不想到加缪索了。对于最可耻的合伙，他曾经向罗斯多表示深恶痛绝，此刻他也跌进了这个臭沟。吕西安受着热情煽动，听凭自欺欺人的理由勾引，在一片欲海中浮沉。

罗斯多回进包厢，说道："高拉莉爱你爱得发疯了。你的相貌比得上希腊最有名的雕塑，弄得后台个个人神魂颠倒。朋友，你真运气。高拉莉才十八岁，凭她的姿色不久就能挣到六万法郎包银。她还挺安分。三年以前被母亲卖了六万法郎，一向很痛苦，只想求幸福。她进戏院是迫不得已。她恨死她的第一个主子特·玛赛。不久她被花花太岁丢了，总算脱离苦海，碰上这个忠厚的加缪索；高拉莉心里并不喜欢，可是加缪索像父亲对女儿一般对她，她也就容忍了，接受他的爱。有人用大笔财产

引诱她，她拒绝了，宁可跟着加缪索，至少不受折磨。所以她对你还是初恋。噢！她一看见你，心上好像中了一颗子弹；她因为你冷淡，在更衣室里哭起来，佛洛丽纳才劝她来着。这出戏眼看要砸了，高拉莉把台词都忘啦；加缪索替她谋的竞技剧场的合同没有希望了！……”

吕西安听着这些话，虚荣心满足了，十分得意，说道：“唔？……可怜的姑娘！……真的，朋友，我一生十八年中遇到的事，还没有一个黄昏遇到的多。”

接着吕西安说出他和特·巴日东太太的恋爱和对夏德莱男爵的仇恨。

“好啊，眼前报纸就缺少一个对头，正好揪住他。这男爵是帝政时代的美男子，此刻又是政府党，对我们很合式，我在歌剧院常常见到的。至于你那个贵族太太，我也面熟得很，她常在特·埃斯巴太太包厢出现。你的旧情人活像一块乌贼鱼骨，男爵还在追求她。事情真巧，斐诺才送信来说，报纸连一份钞本都没有；我们的一个记者，小坏蛋埃克多·曼兰，因为人家扣除了他稿子上的空白，跟斐诺捣乱。斐诺急坏了，正在赶写一篇攻击歌剧院的稿子。朋友，这里的剧评你来写，你先听一听，想一想。我到经理室去准备三栏文章，对付你的冤家和瞧你不起的美人儿，叫他们明天不得安宁！……”

吕西安道：“原来报纸是在这种地方这样编出来的？”

罗斯多回答说：“老是这么回事。我在报馆里十个月，总是晚上八点连一份钞本都没有。”

印刷业的行话把发排的手稿叫做钞本，大概假定作者只交作品的副稿。也许是拿拉丁文的Copia（意义是丰富）[2] 译作反话，因为报馆里老是闹稿荒！……

罗斯多又道：“最理想是预先编好几期，可是这计划永远实现不了。此刻已经十点，还一个字都没有。为了把这一期编得精彩，我要去通知凡尔奴和拿当，叫他们写一二十条小品，挖苦一阵议员，部长，枢密大臣克吕索，必要的话把朋友都放进去。遇到这种情形，便是糟蹋自己的老子也顾不得了，比如海盗要活命，连抢来的金洋也不能不当做弹药装

进大炮。你的稿子要是写得风趣，就能在斐诺面前站隐脚跟；他给人的情分都从利害关系出发。除了当铺的收据，根据利害关系的情分也是最好最靠得住的东西。[3]”

吕西安道：“新闻记者到底是怎么样的人呢？……难道一坐到桌子前面，文思就会源源不绝的来吗？……”

“完全像点灯一般……点到灯尽油干为止。”

罗斯多正推开包厢的门，戏院经理和杜·勃吕埃来了。

剧作者对吕西安说：“先生，让我去代你通知高拉莉，说你吃过宵夜和她同走；要不然我的戏完啦。可怜的姑娘不知道她做些什么，说些什么，这样下去，应当笑的时候她会哭，应当哭的时候她会笑。台下已经喝倒彩了。你还能挽回局面。反正是叫你快活，不是受罪。”

吕西安道：“我不习惯同人家平分秋色。”

经理望着杜·勃吕埃说：“这话别告诉她。高拉莉这孩子的脾气，会把加缪索轰走的。金茧号的老板很厚道，每月给高拉莉两千法郎，还负担全部衣著和鼓掌队的费用。”

吕西安神气俨然的说：“好在你许的愿约束不了我，你先挽回了戏再说吧。”

杜·勃吕埃央告道：“你可千万别冷淡这个可爱的姑娘。”

诗人说：“我懂了，我又要为你的戏写评论，又要对你年轻的女主角装笑脸，行，就这样吧！”

作者向高拉莉递了一个暗号，出去了。高拉莉从此演戏演得很精彩。蒲费那天扮一个西班牙老法官，第一回显出他演老头儿的本领；他在掌声雷动中出台宣布，道：“诸位先生，我们演的这出戏是拉乌同特·居尔西[4]两位先生合编的。”

罗斯多说：“呦！原来拿当也是作者，怪不得他在这里。”

“高拉莉！高拉莉！”正厅的观众发狂似的叫喊。

两个商人的包厢中发出打雷般的声音，叫道：“佛洛丽纳！”

接着好几个人喊起来：“佛洛丽纳！高拉莉！”

幕重新升起，蒲费陪两个女演员出来谢慕。玛蒂法和加缪索各自向台上丢了一个花圈，高拉莉捡起她的花圈伸向吕西安。在戏院里的两个钟点，吕西安等于做了一个梦。他一进后台就开始迷迷糊糊，虽然后台那么丑恶。心地还纯洁的诗人呼吸到一片混乱和肉欲的气息。肮脏的走道中堆满机关布景，油灯冒着黑烟，似乎有一种腐蚀心灵的瘟疫。那儿的生活既不清白，也不现实。所有的正经事儿都变了玩笑，所有的荒唐事儿倒像是真的。吕西安好像吃了麻醉品，最后高拉莉又使他快活得神魂颠倒。吊灯熄了。只有女招待在场子里搬开小凳，关上包厢，闹出一片古怪的响声。几十盏脚灯一下子给吹熄了，臭气触鼻。台前的幕高高卷起，屋梁上放下一盏灯笼。消防队和戏院的工友开始巡查。台上的神仙世界，美女充斥的包厢，眩目的灯光，富丽堂皇的布景和新装，完全不见了，只剩下寒冷，丑恶，阴暗，空虚，叫人不堪忍受。

吕西安的惊愕诧异简直无法形容。

罗斯多在台上叫道：“喂：你来吗，老弟？——从包厢里跳上来吧。”

吕西安身子一纵，上了舞台。佛洛丽纳和高拉莉卸下戏装，裹着大衣，里面穿着普通的棉袍，帽子上罩着黑纱，好比蝴蝶又变了幼虫。吕西安几乎认不得她们了。

“请你搀着我好不好？”高拉莉打着哆嗦问。

“好啊，”吕西安回答。他扶着高拉莉的胳膊，觉得她的心像小鸟一般的乱跳。

高拉莉偎傍着诗人，好比一只猫又热烈又温柔的靠着主人的腿厮磨，说不出有多少舒服。

她对吕西安说：“啊，我们一同去吃宵夜了！”

四个人走出去，看见戏院后门口，修院壕沟街上停着两辆街车。加缪索和他的老丈加陶已经在一辆车上等着；高拉莉请吕西安上去，也让杜·勃吕埃占了一个位置。戏院经理和佛洛丽纳，玛蒂法，罗斯多同车。

高拉莉说：“这些街车真要不得！”

杜·勃吕埃说：“为什么你不自备一辆呢？”

“为什么？”高拉莉口气不大高兴，“我不好意思当着加陶先生说出来，他的女婿准是他一手教导的。你想得到吗，加陶先生人这么矮，年纪这么大，只给佛洛朗蒂纳五百法郎一月，刚好够她吃饭，住房子，买木屐。特·洛希居特老侯爵一年有六十万进款，两个月来口口声声说要送我一辆轿车。我可是演员，不是低三下四的姑娘。”

加缪索一本正经的说：“小姐，你的车后天就有；只是你从来没向我开口。”

“这也要人家开口吗？怎么，一个人爱一个女人，会让她踩着街上的垃圾，不怕她扭断腿吗？只有卖衣料的老板才喜欢女人衣角上沾上泥浆。”

这些牢骚叫加缪索听着好不难受。高拉莉一边说一边碰到吕西安的腿，趁势把自己的腿靠上去，还抓起他的手握着。她不出声了，好像一心一意体味着无穷的快乐。对于这一类可怜虫，这种快乐等于把一切过去的悲伤和不幸都补偿了，在心中引起一股诗意，那是别的妇女体会不到的，因为她们运气好，不曾有过这些强烈的对比。

杜·勃吕埃对高拉莉说：“最后你演得和玛斯小姐一样好。”

加缪索说：“是啊，小姐开场好像心里有疙瘩；可是从第二幕后半段起，她把人迷住了。你的戏成功一半是靠小姐。”

杜·勃吕埃说：“小姐的成功一半也靠我。”

“你们都在抢别人的功劳，”高拉莉说话的声音不大自然。

车子经过一段黑洞洞的街道，高拉莉把嘴唇凑着吕西安的手亲了一下，掉了几滴眼泪在他手上。吕西安感动得不得了。交际花动了感情会这样谦卑，精神的伟大可以说胜过天使。

杜·勃吕埃对吕西安说："先生写起剧评来，正好为我们的高拉莉写一段好文章。"

加缪索道："噢！请你帮帮忙，我永远感激不尽，"他的声音完全是恳求吕西安。

气恼的高拉莉说道："别干涉先生的自由，他爱怎么写就怎么写。加缪索，我要你买车，不要你买人家的夸奖。"

吕西安客客气气回答："我的赞美用不着你破费。我从来没有在报上写过一个字，不知道报界的作风，我为你破题儿第一遭动笔……"

杜·勃吕埃道："那才妙呢。"

小老头加陶说："蓬提街到了。"他被高拉莉抢白了几句，狼狈得很。

高拉莉趁大家下去，车厢里只有她和吕西安两个人的时候，说道："你为我第一次动笔，我为你第一次动情。"

[1] 十九世纪初期两个美丽的女演员，都是年轻时夭折的。

[2] 法文中的"钞本"叫做capia，语源便是拉丁文中的copia，意思是丰富、充沛。

[3] 原文中收据和情分（感激一字的转义）是同一个字，故此处用作双关语。

[4] 前者是拿当的名字，后者是杜·勃吕埃的笔名。

十七 小报是怎么编的

高拉莉到佛洛丽纳房中穿扮，她的衣衫早就派人送来。商人有了钱要享福，在女戏子或情妇家摆阔的场面，吕西安还没见识过。虽然玛蒂法的家业比不上他的朋友加缪索，气派不大，已经使吕西安看着惊奇。饭间的装修很精致，糊壁的绿呢嵌着黄澄澄的帽钉，点着漂亮的灯，花架上供满鲜花。客厅糊的是棕色镶边的黄绸，摆着时行的家具，有托米尔出品的吊灯，有波斯图案的地毯。座钟，烛台，壁炉用具，没有一样不美观大方。屋内的装修，玛蒂法都托青年建筑师葛兰杜代办；他正在替玛蒂法盖住宅，知道这套房间的用途，也就格外用心。玛蒂法到底是做买卖的，动用每样东西都小心翼翼，仿佛账单上的数字老在眼前，他看待奢华的陈设有如珍贵的首饰拿到了匣子外面，多少有点冒险。

加陶老头的眼神表示他心里想："看来我也不能不替佛洛朗蒂纳布置这样一所屋子。"

吕西安忽然明白，为什么罗斯多不在乎平时住的破烂房间。这些宴会和这些漂亮东西，事实上都归埃蒂安纳享受。无怪他摆着一副主人翁面孔，站在壁炉架前面和戏院经理交谈，经理正在恭维杜·勃吕埃。

斐诺进来嚷道："稿子！稿子！报馆里一个字都没有。我的文章已经在排字工人手里，马上排完啦。"

埃蒂安纳道："我们才到，佛洛丽纳的小客厅里有桌子，有火；只要玛蒂法先生给我们纸张墨水，趁佛洛丽纳和高拉莉穿扮的时候，我们的文章就好赶出来。"

加陶，加缪索，玛蒂法，一齐离开客厅去拿笔和小刀[1]，替两位作家张罗文房用具。当年最漂亮的一个舞女多丽阿，急急忙忙走进来对斐诺说：

"亲爱的，你要他们订一百份报，他们同意了；不用经理室开支，全部由歌唱队，乐队，舞蹈队分摊。你的报真有趣，个个人爱看。你要的包厢也给你了；这是第一季的订报费，"多丽阿递给斐诺两张钞票。"你

可别跟我捣蛋啦！”

斐诺嚷道：“糟糕。我骂歌剧院的稿子不能不抽掉，这一期的头条文章又落空了……”

勃龙台带着格劳特·维浓，后面还有拿当和凡尔奴，跟着多丽阿进来。勃龙台说道：“拉依斯[2]，你这个身段美极了！小宝贝，你非得和我们一块儿吃宵夜，要不我掐死你这个花蝴蝶。你是跳舞的，这儿没有人和你竞争。至于漂亮，你们都聪明得很，不会当众吃醋的。”

斐诺叫道：“喂，朋友们，杜·勃吕埃，拿当，勃龙台，救救我吧。我还缺五栏稿子。”

吕西安道：“我的剧评可以写两栏。”

罗斯多道：“我的题材占一栏。”

“那末，拿当，凡尔奴，杜·勃吕埃，还剩两栏俏皮文章归你们负责。勃龙台替我第一版写两小栏。我马上赶往印刷所。多丽阿，幸亏你是坐自己的车来的。”

多丽阿说：“对，可是车上还有雷多雷公爵和德国公使。”

拿当说：“就请公使和公爵一齐来吃宵夜吧。”

勃龙台说：“德国人酒量都不错，也喜欢听人议论，咱们尽量和他说些放肆的话，让他去报告他的宫廷。”

斐诺说：“你们中间哪一个正经一些，能下去跟德国公使打交道？杜·勃吕埃，你是个小官儿，你搀着多丽阿一块儿下楼，去请特·雷多雷公爵和公使。呃，我的天！多丽阿今晚多漂亮！……”

“咱们一共是十三个了！”玛蒂法说着，脸色都变了[3]。

“不是十三，是十四，”佛洛朗蒂纳闯进来说。“我要求监视加陶大爷。”

罗斯多道：“再说，勃龙台还带着格劳特·维浓呢。”

勃龙台端起一个墨水缸说："我是带他来喝酒的。"又对拿当和凡尔奴道："今晚有五十六瓶酒，咱们非卖力不可。别忘了鼓动杜·勃吕埃，他专写轻松的喜剧，嘴皮刻薄，一定要他来些俏皮话。"

吕西安极想在这些出众的人物面前显显本领，伏在佛洛丽纳小客室内一张圆桌上，凑着玛蒂法点的几支粉红蜡烛，写出他的第一篇稿子。

全景剧场

三幕杂剧《法官受窘记》第一次上演——佛洛丽纳小姐和高拉莉小姐初次登台——蒲费。

台上的人进来，出去，七嘴八舌，来来往往，东寻西找，一无所得，乱哄哄闹成一片。法官不见了女儿，找到了小帽子；小帽子戴在法官头上不合适，大概是贼的。贼在哪儿？大家进来，出去，七嘴八舌，来来往往，上天下地的找。临了法官找到一个男人，却没有女儿；找到了女儿，却没有男人。法官满意了，观众不满意。台上静下来，法官打算盘问男人，坐在法官的大靠椅上，整理他法官的衣袖。世界上只有西班牙法官才有那种大袖子，脖子里裹着羊肠领。在巴黎的舞台上，光是羊肠领就代表半个西班牙法官。踅着小步，害肺气肿的老法官，原来是青年演员蒲费，卜蒂埃的继承人，扮老人惟妙惟肖，连最老的老头儿看了也笑痛肚子。光秃的脑袋，发抖的声音，奚隆德 [4] 式的身体，瘦小的大腿：扮一百个老人也绰乎有余。这青年演员老得厉害，老得可怕，大家唯恐他的老态像瘟疫一般传染。他演的法官可真妙！笑容慌张得可爱！做的糊涂事儿重要无比！庄严的态度愚蠢透顶！迟疑得真有道理！这家伙知道很清楚，天下事都可真可假。他有资格在立宪政体之下做一个大臣！法官问一句，陌生人反问一句；蒲费的审问变了回答，法官的问话说明了剧情。这一幕滑稽突梯，大有莫里哀风味，满场的观众都乐开了。剧中人好像意见一致了；我可没法告诉你们哪些事分明，哪些事糊涂。法官的女儿站在面前，是个地道的安达卢齐女子，西班牙女子，长着西班牙眼睛，西班牙皮色，西班牙腰身，走路是西班牙式，从头到脚都是西班牙味儿：吊袜带上拴着短刀，心中充满爱情，胸口的缎带上挂着十字架。一幕完了，有人问我戏怎么样，我回答说：——我只看见绿头绿跟的红袜子，脚只有这么一点儿，套着漆皮鞋，美丽的大腿在安达卢齐找不出第二双！啊！这个法官的小姐叫你看了馋涎欲滴，恨不得跳上台去把你穷小子的茅屋和热呼呼的心献给她，或者送她三万法郎进款，写文章歌颂。这安达卢齐姑娘是巴黎最漂亮的女演员，芳名高拉莉，能做伯爵夫人，也能做风骚的女工。到底扮哪个角色更好，我也说不上。反正她演什么像什么，天生的全才，对一个大街上的女演员，还有什么更好的话可赞美？

第二幕出现一个巴黎的西班牙女人，脸蛋像宝石上的浮雕，眼睛杀气腾腾。这一下轮到我来打听她的来历了。据说她是从后台来的，名叫佛洛丽纳小姐；我可不信，看她动作多泼辣，爱情多热烈！正好同法官的女儿见个高下。丈夫是阿尔玛维华 [5] 式的贵族，他那块料，扮大街上几百个贵人都行。佛洛丽纳没有绿头绿跟的红袜子，没有漆皮鞋，可是有西班牙式的披肩，一块轻纱裹在身上多有样，她本来是贵夫人么！她叫你看到母老虎能变做猫咪。两个西班牙妇女舌剑唇枪，你一句，我一句，一听就知道是争风吃醋。一切快解决了，不料法官糊涂，又把事情弄得一团糟。拿火把的，跟班的，狡猾的仆役，财主，绅士，法官，小姐，太太，再开始寻找，来来往往，到处乱转。剧情又复杂起来；我管不了剧情，只是被两个女的，嫉妒的

佛洛丽纳和得意的高拉莉，把我卷进她们的裙子，披肩，用她们的小脚踩着我的眼睛。

好容易挨到第三幕，我没有闹出事来惹警察长干涉，也不曾叫看客觉得我伤风败俗，足见公众的和宗教的道德很有力量。可笑我们的国会对这些问题操心得厉害，仿佛法国到了人心不古，世风日下的地步。我终于弄明白了，原来有个男人爱上两个女人，而两个女人并不爱他，或者是两个女的爱他，而他并不爱两个女的；那男人不喜欢法官，或者是法官不喜欢那男人。那男的可是恪守本分的贵族，的确心有所爱，不是爱他自己就是爱上帝，因为他后来出家做了修士。诸位欲知详情，快去全景剧场。你们看了上文已经知道，第一回去应当见识一下绿头绿跟的红袜子，前程远大的小脚，眼睛漏出来的光像一道阳光；乔装安达卢齐姑娘的巴黎女子，乔装巴黎女子的安达卢齐姑娘，多么聪明伶俐，也该领教一番。第二回去应当欣赏戏文，那老头儿会把你笑死，那多情的贵人会叫你痛哭流涕。戏剧在这两点上都成功了。作者编这戏听说还请一个大诗人合作，利用两位动了爱情的姑娘使作品成功。池子里的看客如醉若狂，差点儿乐死了。两个姑娘的大腿似乎比作者更有魔力。不过两个争风的妇女走开了，剧中的对话照样风趣十足，可见戏文着实精彩。台上报出作者姓名，鼓掌的声音害得戏院的建筑师提心吊担，唯恐屋子震倒；作者特·居尔西先生却若无其事，他听惯维苏威火山在大吊灯底下沸腾。两个女主角还跳一支塞维尔的鲍莱罗舞，当年参加宗教会议的神甫们——最爱看，今日的检查官也批准了，虽则姿势淫荡，不无危险。仅仅这场舞蹈就能吸引一切人老心不老的老人；我有句话奉劝他们，就是手眼镜务必擦得干净。

吕西安写出这篇手法新颖，风格独特，在报刊文字中别开生面的稿子，同时罗斯多也写了一篇所谓风俗小品，题目叫《过时的美男子》，开头是这样的：

帝政时代的美男子总是细挑身材，筋骨很好，经常束腰，得过荣誉团勋章，姓什么包德莱之类。帝国的男爵现在为了讨好王室，在姓氏之前加上一个杜字，叫做杜·包德莱；万一遇到革命，仍旧可以回复本姓，叫做包德莱。他的姓是骑墙派，做人也是骑墙派；早年在某公主的闺房中当过风流的听差，又得宠，又得力，公主的兄长我不便道出姓名来；如今男爵又在圣·日耳曼区结交权贵。杜·包德莱一方面否认替帝国的公主出过力，一方面向他亲密的女施主高唱情歌……

这种人身攻击的小品当时很流行，内容荒谬，以后却大有进步，特别是《斐迦罗报》贡献最大。夏德莱男爵正在追求特·巴日东太太；作者用乌贼鱼骨跟特·巴日东太太作了一个滑稽的比较，读者用不着认识讽刺的对象也觉得好玩。夏德莱被罗斯多比做鹭鹚，说他衔着乌贼鱼骨吞不下去，掉在地下碎做三段，叫人看了忍俊不禁。这场玩笑写成几篇稿子登出来，在圣·日耳曼区闹得沸沸扬扬，也是促成取缔新闻法案的原因之一。过了一小时，勃龙台，罗斯多，吕西安，回进客厅。特·雷多雷公爵，德国公使，四个女的，三个商人，戏院经理，斐诺，三位作家，都在客厅里谈天。一个头戴纸帽的学徒跑来催稿。

他说："稿子再不送去，工人要走了。"

斐诺说："我给你十法郎，你拿去给他们，要他们等着。"

"先生，他们有了钱喝得烂醉，报纸完啦！"

斐诺说："这小孩儿这样世故，叫我害怕。"

德国公使正在预言那小厮将来一定大有出息，三位作家进来了。勃龙台念了一篇攻击浪漫派的俏皮文章。罗斯多的稿子叫大家听着直乐。特·雷多雷公爵劝作者间接捧一两句特·埃斯巴太太，免得圣·日耳曼区的贵族过分生气。

斐诺问吕西安："那末你呢？把你写的念给我们听听。"

吕西安战战兢兢念完了，客厅里掌声雷动。两个女演员拥抱新出道的作家，他被三个商人紧紧搂着，险些儿透不过气来；杜·勃吕埃含着眼泪和他握手，戏院经理约他吃饭。

勃龙台说："夏朵勃里昂先生已经把维克多·雨果称为才华盖世的孩子，孩子二字不能再用了，我只好老老实实说你有才情，有魄力，有气派。"

"我请先生加入我们编辑部，"斐诺说着，向埃蒂安纳道谢，狡猾的眼神表示他又想利用人了。

"你们写了什么妙文呢？"罗斯多问勃龙台和杜·勃吕埃。

拿当道："杜·勃吕埃的稿子在这里。"

台谟丹纳子爵看见大家都在注意A子爵，昨天对人说：也许我好清静一下子。

一位极端派抱怨巴斯几埃先生的演说仍旧继续特卡士的政策，一位太太回答说：是啊，不过看他的腿肚子，的确是个保王党。

斐诺道："行了行了，这样的开场准是妙文，不用再听下去。——赶快拿去吧，"他吩咐学徒；又转身对几位作家说："这期报纸有点七拼八凑，不过也是最精彩的一期。"那些作家已经带着阴险的意味望着吕西安。

勃龙台说："他还聪明，这家伙。"

格劳特·维浓说：“文章写得不错。”

“咱们吃饭吧！”玛蒂法嚷着。

特·雷多雷公爵扶着佛洛丽纳，高拉莉搀着吕西安，多丽阿走在勃龙台和德国公使之间。

[1] 鹅毛管的笔需要用小刀常常修削。

[2] 公元前五世纪时希腊名妓。

[3] 耶稣被捕前夕，和十二门徒一同吃晚饭（所谓“最后之晚餐”）；故西俗迷信忌十三人同桌。

[4] 古典喜剧中凡是年老庄严的角色大都取这个名字。

十八 半夜餐

“我不懂你们为什么要攻击特·巴日东太太和夏德莱男爵，听说夏德莱当上了夏朗德州州长兼参事院评议官[1]。”

罗斯多道：“特·巴日东太太把吕西安当做坏蛋一样撵出大门。”

德国公使道：“怎么？这样漂亮的一个青年！”

饭桌上用的是全新的银器，赛佛窑的瓷器，丝光斜文的台布，一派的豪华阔绰。菜是希凡酒家包的，酒是斐尔那河滨道上最有名的酒商挑选的，他是加缪索，玛蒂法和加陶的朋友。吕西安第一次看到巴黎的奢侈，觉得样样出乎意外，幸亏他像勃龙台说的是个有才情，有魄力，有气派的人，不至于大惊小怪。

高拉莉走出客厅的当口咬着佛洛丽纳的耳朵说：“替我灌醉加缪索，让他睡在你这里。”

“难道你跟那新闻记者搭上了吗？”佛洛丽纳用了一句她们那种女人的口头语。

“不，亲爱的，我是爱上他了！”高拉莉说着，微微耸了耸肩膀，姿势美极了。

吕西安动了欲念，感觉格外灵敏，这些话都听见。高拉莉衣衫穿得十分讲究，她的装束很巧妙的衬托出她的特色，因为每个女人都有一种特殊的美。她的袍子和佛洛丽纳的一样，用的上等衣料市面上还没见过，名叫蝉翼纱。加缪索是金茧号的老板，里昂绸厂的货色要他在巴黎推销，时新货在他铺子里总是最先出现。爱情和装扮等于女性的胭脂花粉，称心如意的高拉莉也就格外迷人。期待中的快乐，一定能到手的快乐，最能诱惑青年。花街柳巷的魔力，或许就因为那儿的欢娱是十拿九稳的缘故；长时期对一个人忠诚，恐怕也是由于这一点。纯洁真实的爱，生平第一次的爱，再加可怜的女演员们常有的狂热，对于吕西安的美貌的倾慕，使高拉莉变得聪明起来。

她坐上饭桌的时候凑着吕西安的耳朵说："哪怕你又丑又病，我还是爱你！"

在诗人听来，这句话多有意思！加缪索消失了，吕西安望着高拉莉，再也看不见加缪索。一个渴望享受，感觉敏锐的人，厌恶内地的单调，受着巴黎的魔窟吸引，被贫穷和迫不得已的禁欲生活折磨够了，格吕尼街上修院生涯和毫无结果的工作使他厌倦不堪，一朝面对豪华的筵席，怎么肯推却呢？吕西安一只脚踏在高拉莉的床上，一只脚踏进了他再三奔走都没有能接近的报馆，他在小径街[2]空等了多少次，如今办报的人就在席上饮酒作乐，兴高采烈，而且脾气挺随和。他受过多少气，多少痛苦，没法报仇；现在靠着人家一篇文章把怨气出尽了，第二天登出去就可以撕破两个人的心。他望着罗斯多私下想："这是我的朋友！"谁知罗斯多已经在忌惮他，觉得他是个可怕的敌手。吕西安不应该锋芒太露；倘若只写一篇平淡的稿子，对他反而更好。幸亏勃龙台劝斐诺对待这样一个出色的人才迁就一些，把罗斯多的嫉妒冲淡了。罗斯多决意继续和吕西安做朋友，再跟斐诺来个默契，尽量剥削这个危险的新人，不让他手头宽裕。这是罗斯多和斐诺咬耳朵谈了两句，心照不宣定下来的策略。

"他有才干。"

"我看他是不容易满足的。"

"噢！"

"对！"

德国公使在特·蒙高南伯爵夫人家见过勃龙台，当下装出一副忠厚，安详，庄重的神气望着他说："同法国记者吃宵夜，我老是心惊胆战。勃吕希说过的一句话，在你们身上应验了。"

"什么话啊？"拿当问。

"一八一四年萨根和勃吕希[3]走上蒙玛脱高岗，——对不起，诸位，我向你们提到那个不愉快的日子，——萨根是老粗，他说：咱们放一把火把巴黎烧了吧！——勃吕希回答说：万万使不得，只有巴黎才能

断送法国！——他一边说一边指着你们的大创口，在塞纳盆地上热腾腾的冒烟。”公使停了一会又道：“谢谢上帝，我们国内没有报纸。刚才那个戴纸帽的小家伙才不过十岁，头脑就跟老资格的外交家一样，我至今想着害怕。今天晚上，我觉得是和狮子老虎一块儿吃宵夜，只是承它们的情，不伸出爪子来罢了。”

勃龙台道：“不错，我们可以凿凿有据的向欧洲报道，说阁下今晚嘴里吐出一条蛇，险些儿没钻进我们最漂亮的舞蹈明星，多丽阿小姐的身体；然后我们对夏娃，圣经，原始罪恶，基本罪恶，发一通议论。可是放心，您是我们的客人。”

斐诺道：“那才滑稽呢。”

罗斯多道：“我们可以发表一批科学论文，从人身上和人心中的各种蛇说起，说到外交界的蛇。”

凡尔奴道：“我们可以说，这个装樱桃酒的玻璃瓶里就有一条蛇。”

维浓对公使说：“临了您也会相信实有其事。”

特·雷多雷公爵嚷道：“诸位别伸出爪子来啊！”

斐诺说：“报纸的影响和势力现在才不过开始，新闻事业还没脱离童年时代，慢慢会长大的。十年之内，样样要受广告统治。思想会指导一切，思想……”

“思想要摧残一切，”勃龙台打断了斐诺的话。

格劳特·维浓说：“这话有理。”

罗斯多说：“思想能制造帝王。”

德国公使说：“也能推翻君主专政的国家。”

“所以，”勃龙台说，“要是本来没有报纸，就不应该发明；既然有了，我们就靠此为生。”

德国公使说：“结果是你们为之送命。群众经过你们开导，越来越占

优势，个人更不容易出人头地；你们在下层阶级散播思考的种子，将来的收获是大众的反抗，第一批牺牲品便是你们。请问巴黎暴动的时候毁坏些什么？”

拿当道：“路灯杆子。我们这种人太渺小了，不用害怕，大不了受点轻伤。”

公使道：“你们的民族聪明过分，不论哪种政府都不让发展。要不然，你们在欧洲没有能用刀枪保住的天下，可以再用笔杆子去征服。”

格劳特·维浓道：“报纸固然是祸水，祸水也好利用，政府偏要把它消灭。那就发生斗争。哪一方面打败呢？是个问题。”

“我一口咬定是政府，”勃龙台说。“在法国，聪明才智比什么都强；报纸不但具备所有聪明人的才智，还有太丢狒[4]那样作假的本领。”

斐诺道：“勃龙台！勃龙台！你这话太没遮拦，这儿还有报纸的订户呢。”

“你开着贩毒的铺子，当然害怕；我才不理你们这些黑店呢，虽则我靠此活命！”

格劳特·维浓道：“勃龙台说的不错。报纸不尽传教士的责任，反而变做党派的工具，报纸用这个工具做生意，无法无天，像所有的买卖一样。勃龙台说的好，报纸是用说话做商品的铺子，专拣群众爱听的话向群众推销。要是有一份给驼背看的报，准会从早到晚说驼背怎么美，怎么善，怎么必要。报纸的作用不再是指导舆论，而是讨好舆论。过了相当时期，所有的报纸都要变成无耻，虚伪，下流，都要撒谎，甚至于行凶；扼杀思想，制度，人物；而且靠着这种行为一天天的发达。报纸是法人的，占着法人便宜：做了坏事谁也不负责任；我是我，你是你，我是维浓，你是罗斯多，勃龙台，斐诺，不是阿利斯泰提，便是柏拉图，或是开托，总之是普卢塔克传记中的圣贤豪杰；我们个个清白，丑事扯不到我们身上。这种道德的或者不道德的现象，随你怎么称呼，拿破仑曾经有过解释；他研究了国民议会，得出一个极妙的结论，他说：集体犯的罪恶，牵连不到个人。报纸尽可干出最残酷的事，没有一个人觉得

自己沾着血腥。”

杜·勃吕埃道：“可是官方能订出惩罚的法令，目前正在起草。”

拿当道：“呸！法律怎么对付得了法国人的聪明才智！那是渗透力最强的溶解剂。”

维浓又道：“思想只能用思想去消毒。只有恐怖政策和专制手段才压得住法国人的特性。法国语言特别宜于暗示，说双关话；越是用法令禁止，聪明才智越爆发得厉害，好似蒸汽给关在装着活塞的机器里。王上做一桩好事，报纸如果反对王上，就说好事是部长做的，倘若反对部长，就把事情反过来说。凡是造谣毁谤，报馆说是从外边听来的。当事人抱怨吧，报馆说声放肆了事。告到法庭吧，报馆推说当事人并未要求更正；要求更正吧，它又一笑置之，认为它的罪恶不足挂齿。被害人胜诉的话，报纸再挖苦他一顿。万一报馆判了罪，要付出巨额罚金，就向大众指控，你跟自由，祖国，知识作对。报上可以登一篇文章，解释某先生如何如何是国内最诚实的君子，骨子里暗示他是个贼。因此，报纸犯的罪不足挂齿！侵犯报纸的人才罪大恶极！在某个时期之内，报纸要读者相信什么，读者就相信什么。报纸不喜欢的事决不可能是爱国的；而且报纸永远不会错的。它用宗教攻击宗教，用宪章攻击国王；司法机关得罪了报纸，就被挖苦；迎合了大众的偏见，就受赞扬。为了招揽订户，不惜造出激动人心的谎话，做出逗笑的把戏，像有名的丑角鲍贝希。办报的宁可拿自己的老子活活的开刀，作为取笑的资料，决不放过吸引群众，叫群众开心的机会，好比演员要哭得逼真，把儿子的骨灰放在匣子里，也好比一个女子为着情人什么都肯牺牲。”

勃龙台插进来说：“总而言之，报纸是表现在印刷品上的平民大众。”

维浓接着说：“而且是虚伪的，气量狭窄的平民大众。他们放逐有才能的人，同雅典人放逐阿利斯泰提一样。我们等着瞧吧，开头由正人君子主办的报后来会落到最庸俗的人手里，因为他们有耐性，肯卑躬屈膝，像橡皮，有才华的人缺少这副本领；或者受油酒杂货商控制，因为他们有钱收买作家。这种情形眼前已经出现了！不到十年，便是中学毕业生也要自命为大人物，在报上打前辈的嘴巴，拉他们的腿，抢他们的

位置。拿破仑压制言论，真有道理。我敢打赌，反对派的机关报自己捧上台的政府，只要对它们有一点儿违拗，它们就用此刻攻击王上的政府同样的理由，同样的文章，拼命攻击。你向新闻记者越让步，报纸越贪得无厌。成功的记者将来要被又穷又饿的记者代替。这个创口是没法医的，只会愈来愈恶化，愈来愈凶横；并且祸害越大，越受容忍，直到报纸有一天多于牛毛，陷于混乱为止，像当年的巴比仑一样。我们都知道，报纸比帝王还要无情无义；它做的投机生意，打的算盘，比最肮脏的买卖还要狠；它每天早上榨取我们的智力，做成麻醉品出卖；可是我们个个人替报纸写稿，好比开水银矿的工人明知要送命，照样采掘，瞧高拉莉身边的那个青年……他叫什么名字？吕西安！他长得漂亮，是诗人，是才子，这一点更难得；嗳，他马上要踏进那贩卖思想的下流地方，所谓报馆了，他要浪费他精彩的思想，绞尽脑汁，自甘堕落，暗地里干一些卑鄙事儿，在思想战争中等于佣兵头子的战术，焚烧掳掠，改变舰艇的方向。等到他像成千上百的人一样，为着股东消耗了一部分才华，那些贩毒的商人便让他口渴的时候饿死，饿极的时候渴死。”

斐诺道：“你愈说愈不像话了。”

格劳特·维浓道：“唉，天哪！这些我明明知道，我坐着苦役监，看见一个新犯进来觉得高兴。勃龙台和我，比拿我们的才具做投机的某甲某乙强得多，却永远被他们剥削。我们除了聪明，还有心肝，偏偏缺少剥削别人的狠毒。我们懒洋洋的，喜欢沉思默想，批评这个，批评那个；人们喝了我们的血，还骂我们品行不端！”

佛洛丽纳嚷道：“没有想到你这样杀风景！”

勃龙台道：“佛洛丽纳说的不错，公众的病应当交给吹牛的政客医治。夏莱 [5] 有句话，叫做：砸破自己的饭碗吗？才不这么傻呢！”

罗斯多指着吕西安说：“你们知道我听了维浓的话作何感想？他像班里岗街上的大胖女人对一个中学生说：小弟弟，你年纪太轻，还不配到这里来……”

这句俏皮话引得大家都笑了，高拉莉听了更是暗暗欢喜。三个商人一边吃喝一边听。

德国公使对特·雷多雷公爵说："多古怪的民族，多少的善善恶恶集中在他身上！诸位先生，你们是浪子，偏偏不会倾家荡产。"

可见吕西安掉下险坡之前，由于机缘凑巧，各方面的教育都受到了，开始是大丹士带他走上用功的路，激发他不怕艰难的志气。便是罗斯多也因为自私自利而告诉他报界和文坛的真相，希望他不要参加。吕西安先还不信真有这许多黑暗的内幕，可是又听到记者们大声诉苦，亲眼看见他们工作，不惜剖开乳母的肚子预言报界的前途[6]。那天晚上他的确见到了事情的真面目。巴黎的腐败被勃吕希形容得那么贴切，吕西安目睹腐败的内幕却并不深恶痛绝，反而如醉若狂的欣赏这批风趣的人物。那些了不起的人把他们恶劣的品行当做华丽的甲胄披在身上，把冷静的分析当作湛亮的头盔；在吕西安眼中他们竟比小团体中正经严肃的成员高出一等。并且他初次体会到财富的乐趣，受着奢华的诱惑，珍馐美味的影响，他的轻浮的本能觉醒了；极品的佳酿，名厨的手段，他都是第一回领教；他看见一个公使，一个公爵和他的舞女，同记者混在一起，佩服他们的恶势力；吕西安不禁心痒难熬，只想控制这些无冕之王，自以为有力量压倒他们。最后是高拉莉，听了他几句话就不胜快慰；吕西安借着席上的烛光，从菜肴的热气和醉眼蒙胧的雾雾中把她打量之下，觉得她妙不可言；这姑娘本是巴黎最美的女演员，动了真情越发娇艳了。小团体尽管代表崇高的智慧，怎敌得过这样多方面的诱惑！内行的夸奖满足了作家的虚荣，连未来的敌手都在恭维他。文章的轰动和高拉莉的倾心，即使不像吕西安这样新出道的人也不免为之得意忘形。高谈阔论的时候，大家吃得很多，喝的酒尤其可观。罗斯多坐在加缪索旁边，神不知鬼不觉的在他的葡萄酒里加了两三次浓烈的樱桃酒，说话之间还激他多喝。这套手法做得很巧妙，加缪索根本没有发觉，他自以为卖弄狡狯也有一手，不亚于新闻记者。甜点心和美酒一道一道的上来，尖刻的话也多起来。大吃大喝的宴会临了都不免丑态百出；机灵的德国公使发觉那些风雅的人语无伦次，快要撒野了，便向特·雷多雷公爵和舞女递了个眼色，三个人一齐溜了。高拉莉和吕西安在席面上始终像一对十五六岁的情人，看见加缪索酩酊大醉，便奔下楼梯，踏上一辆街车。加缪索横在饭桌底下，玛蒂法只道他陪着女演员走了，也就趁佛洛丽纳回房睡觉的当口跟着退席，让客人们自顾自抽烟，喝酒，说笑，争论。天亮时分，全班好汉只剩一个酒量最大的勃龙台还能说话，向呼

呼大睡的同伴提议为红光满天的曙色干杯。

[1] 原文此句不说明是哪一个人说的，从上下文揣摩，大概是特·雷多雷公爵。

[2] 作者在第七节（第一八九、一九五）中说斐诺的小报馆设在圣·菲阿克街，斐诺本人住在番杜街。此处忽然提到小径街。《搅水女人》中也说斐诺的报馆和住所都在小径街同一屋子内。事实上圣·菲阿克街和小径街是两条平行的街，相距不远。

[3] 萨根是俄国将领，勃吕希是普鲁士将领，两人曾经同拿破仑作战，此处说的是一八一四至一八一五年联军占领巴黎时的故事。

[4] 莫里哀喜剧中的主人翁，阴险狡猾的小人典型。

[5] 法国十九世纪有名的镂版画家。

[6] 古代的巫术师往往将祭神的牲口开膛破肚，预言未来之事。记者靠报纸为生，故言乳母。

十九 女演员的住家

吕西安没有巴黎人闹酒的习惯，下楼神志还清楚，一吹风，立刻醉得不成模样。女演员住在王杜姆街一所漂亮屋子的二层楼上，高拉莉只得和她女佣人把诗人扶上去。吕西安差点儿没在楼梯上发晕，难过得不得了。

高拉莉嚷道："沏茶，贝雷尼斯，赶快沏茶。"

吕西安道："没关系，只是吹了风。并且我从来没有喝过这么多酒。"

"可怜的孩子！纯洁得像羔羊！"贝雷尼斯说。她是诺曼地人，其胖无比，相貌的丑陋跟高拉莉的美正好是极端。

吕西安迷迷糊糊被她们放倒在高拉莉床上。高拉莉让贝雷尼斯帮她替诗人脱衣服，那种细到，温存，赛过母亲照顾小孩儿。吕西安老说着："没关系，只是吹了风。谢谢你，妈妈。"

"他叫妈妈叫得多好听！"高拉莉说着，亲了亲他的头发。

贝雷尼斯说："小姐，爱上这样一个天使才快活呢？你在哪儿找来的？想不到会有个男人跟你一样美的。"

吕西安只想睡觉，什么都没看见，也不知道自己在哪儿。高拉莉给他喝了几杯茶，让他睡了。

高拉莉问贝雷尼斯："看门女人没看见我们吧？也没有别人看见吧？"

"没有，我在门口等你呢。"

"维克多阿也不知道吗？"

"不知道，"贝雷尼斯回答。

过了十小时，吕西安在中午时分醒来，发觉高拉莉眼睁睁的看着他睡觉！他是诗人，当然猜想得到。女演员还穿着她的漂亮衣衫，可是弄得污秽狼藉，不成样子了，后来被她收起来做纪念品。吕西安知道唯有真正的爱情才会这样热心，体贴，而那爱情正在等待酬报，他便望着高拉莉。高拉莉一眨眼脱了衣服，像青蛇一般躺在吕西安身旁。下午五点，诗人在温柔乡中蒙胧睡去。女演员的寝室，他看了一个大概，只觉得豪华富丽，到处是白和粉红两种颜色；陈设的美妙，可爱，讲究，比他在佛洛丽纳家欣赏的更高一级。高拉莉已经起床，为了扮演安达卢齐女人，必须七点钟到戏院。诗人心情欢畅的睡熟了，高拉莉还望着他出神，她为着高尚的爱情陶醉了，可是并不满足，感情和肉体的结合使感情和肉体愈加兴奋。在尘世感受的时候是两个人，在天上相爱的时候变成一体；这个由凡俗进而为圣洁的过程补赎了所有的罪孽。何况见到吕西安这样姿容绝世的美男子，谁能够不动心呢？高拉莉跪到床前，想着自己的爱情非常快慰，觉得自己变成圣洁了。不幸这快乐的心情被贝雷尼斯破坏了。

她道："加缪索来了，他知道你在家。"

吕西安马上跳起来，他生性厚道，不愿损害高拉莉。贝雷尼斯拉开一条幔子，吕西安躲入一间华丽的盥洗室。贝雷尼斯和女主人抢着把吕西安的衣服送进去，手脚之快无以复加。加缪索走进卧房的时候，高拉莉发觉诗人的靴子不曾收起；贝雷尼斯偷偷的上过油，放在火炉前面烘着；主仆两人都忘了这双泄漏秘密的靴子。贝雷尼斯同女主人慌慌张张交换了一个眼风，出去了。高拉莉坐在沙发上，叫加缪索坐着对面的大靠椅。老实人热爱高拉莉，瞧着靴子，不敢抬起头来望他的情妇。

"要不要为了这双靴子生气，跟高拉莉分手呢？那未免小题大做了。靴子到处都有。这一双要是放在鞋店橱窗里，或者给一个男人穿着在大街上溜达，不是更合式吗？空荡荡的摆在这儿便大有文章。犯了嫌疑。不错，我已经五十岁，应该像爱情一样盲目。"

这段毫无骨气的独白当然说不过去。换了一双目前流行的半统靴，粗心大意的人也许会看不见；那双靴子却是当时的款式，靴统很高，又系着穗子，非常漂亮，多半配着浅色的贴肉裤，像镜子一般照得出周围

的东西，不但使忠厚的丝绸商觉得触目，而且老实说，还刺心呢。

高拉莉问道："你怎么啦？"

他回答说："没有什么。"

高拉莉看加缪索没有勇气道破，微笑道："替我打铃。"诺曼地女人一进来，高拉莉就说："贝雷尼斯，把鞋拔子找出来，等会我要穿这双要命的靴子，别忘了今晚送往更衣室。"

加缪索松了一口气，说道："怎么？……是你的靴子吗？……"

"不是我的是谁的？"高拉莉虎着脸回答。"傻胖子，难道你以为……"她回头对贝雷尼斯说："噢！他真的起了疑心。有个家伙编了一本戏，要我扮男人，我可从来没穿过男装。戏院的鞋匠量了我的尺寸，先送这双来试一试；他帮我穿上了，我疼得要死，脱下了；不过还是得穿上去。"

"不舒服就不穿吧，"加缪索说，他刚才就为这双靴子大不舒服。

贝雷尼斯道："是吗，小姐还是不穿的好，免得像刚才那样受罪；先生，她疼得哭了！我要是男人，决不让我心爱的女人哭出来！小姐的靴子要用极薄的摩洛哥皮才行。经理室舍不得花钱！先生应当替她定做一双……"

"是的，是的，"加缪索说着，又问高拉莉："你才起来吗？"

"才起来。清早六点才回家，到处找你没找到，你叫我白白包了七个钟点的车。算你会照顾人！见了酒就把我忘了。现在我不能不小心保养，只要大法官那出戏赚钱，就得天天登台。我不愿意辜负那个青年写的评论。"

加缪索道："他真好看，那孩子。"

"你说好看吗？我不喜欢这种男人，太娘儿腔了；又不懂得爱，不比你们做买卖的老头儿。你们平常的生活多单调！"

“先生陪太太吃饭吗？”贝雷尼斯问。

“不，我嘴里还腻得很呢。”

“昨天你醉得不成体统。告诉你，老头儿，我不喜欢男人喝酒……”

加缪索道：“你得送一样礼物给那个青年。”

“是的，我宁可这样酬谢他们，不喜欢佛洛丽纳的办法。好，亲爱的坏东西，你去吧，要不就给我一辆车，免得我浪费时间。”

“明儿你就可以坐着上仙岩饭店，同你的经理吃饭。星期日不会演新戏的。”

“来吧，我要吃饭了，”高拉莉拉着加缪索走出卧房。

过了一小时，贝雷尼斯放出吕西安。贝雷尼斯是高拉莉小时候的同伴，身体臃肿可是聪明透顶，机灵得不得了。

她对吕西安说：“你留在这里。高拉莉等会一个人回来。你要讨厌加缪索，她情愿和加缪索一刀两断。不过，孩子，你心肠太好了，不会叫她走上绝路的。她和我说，她打算丢掉一切，离开这里的天堂，跟你到阁楼上去过活。唉，那些嫉妒你，羡慕你的人，早告诉她，说你一个钱都没有，住在拉丁区。我自然跟你们一块儿去，替你们洗衣服，做饭。可是我刚才把可怜的孩子安慰了一番。不是吗，先生，你是聪明人，不会做这种傻事的？啊！你慢慢会发觉，那胖子只占着她身体，你才是她的心肝宝贝，被她当做天上的神道，她连灵魂都给了你了。你才想不到，高拉莉要我帮她背台词的时候多有趣。真是个招人疼的小娃娃！老天爷送一个天使给她受用也是应当的，她常常觉得活着没意思。她在妈妈手下受了多少罪，挨打挨骂，临了还给卖出去！是啊，先生，还是她的亲娘呢！我要有个女儿，一定像服侍高拉莉一样服侍她。此刻我就把高拉莉当做自己的孩子。这是我第一回看见她快活，第一回在戏院里有人这样捧她。听说为了你那篇文章，人家要在下一场雇一大批人来喝倒彩。你睡觉的当口，勃劳拉来跟她商量过了。”

“哪个勃劳拉？”吕西安好像听见过这名字。

“鼓掌队[1]的头子。他和高拉莉商量好，演到什么地方拍手。佛洛丽纳尽管表面上是高拉莉的朋友，难保她不弄神捣鬼，把好处一个人独占。你那篇评论在大街上轰动了……啊！这样的床铺真是王孙公子睡的……”贝雷尼斯说着，在床上铺了一条镂空纱的床罩。

她点起蜡烛。吕西安在烛光底下迷迷忽忽，以为真的进了神仙洞府。帐帷窗帘都是加缪索在金茧行里挑的最华丽的料子。诗人脚下踏着最讲究的地毯。烛光射在紫檀木器的沟槽中闪闪浮动。白云石的壁炉架上摆着贵重的小玩艺，床前铺一条貂皮镶边的天鹅绒脚毯。红绸里子的黑丝绒软鞋告诉诗人有多少欢娱等着他。糊着花绸的天花板上吊一盏玲珑可爱的灯。到处都有做工精致的花架，供着名贵的鲜花，铁树的白花，没有香味的山茶。到处是天真无邪的形象。谁想得到这儿住的是个女演员，过着舞台生活呢？吕西安诧异的神气被贝雷尼斯觉察了。

她娇声娇气的说：“屋子真美，是不是？在这儿谈恋爱不是比阁楼上好得多吗？你千万不能让她耍脾气，”贝雷尼斯说着，端一张漂亮的独脚圆桌放在吕西安面前，桌上的菜都是在女主人的晚饭中偷偷捡来的，不给厨娘疑心家里躲着一个情人。

吕西安一顿晚饭吃得挺舒服：贝雷尼斯在旁侍候，碗盏不是刻花的银器，便是有画儿的瓷器，值到一个金路易一个。吕西安看到这派奢华，正如中学生看到马路天使的裸露的肉，笔挺的白袜。

吕西安道：“加缪索真快活！”

贝雷尼斯回答：“快活？哼！他要能处在你的地位，拿他花白的头发换你年轻的淡黄头发，便是放弃家私也情愿的。”

她给吕西安喝了波尔多供应英国财主的极品好酒，又劝他趁高拉莉没回家之前再睡一会，打个盹儿；吕西安看着床铺十分羡慕，也想躺一下。贝雷尼斯看诗人眼睛里有这个欲望，替女主人暗暗高兴。十点半，吕西安醒来，发觉一双脉脉含情的眼睛朝他望着。高拉莉穿着娇艳的睡衣站在面前。吕西安睡足了，吕西安为着爱情沉醉了。贝雷尼斯退出去的时候问：“明天几点钟起床？”

“十一点，你把早饭端到床前来；两点以前，有人来一律挡驾。”

第二天下午两点，高拉莉和情人俩穿扮齐整，面对面坐着，好像是诗人特意来访问他赏识的女演员。高拉莉帮吕西安洗澡，梳头，穿衣，要他上高利沃铺子买了十二件上等衬衫，十二条领带，十二条手帕，还有装着檀香匣子的一打手套。她听见门口有马车声，便和吕西安扑向窗口，看见加缪索从一辆体面的轿车中走下来。

她说：“想不到我对一个男人和奢侈的享受会恨到这个田地……”

吕西安听着暗暗惭愧，只得说：“我太穷了，不能让你走绝路。”

高拉莉搂着吕西安说：“可怜的小宝贝，那末你真的爱我了？”随后指着吕西安对加缪索道：“我约先生今天来看我，我想咱们好一同到天野大道去试试新车。”

“你们去吧，”加缪索没精打采的说，“我不能陪你们吃晚饭，今天是我女人生日，我忘了。”

高拉莉勾着商人的脖子说：“可怜的加缪索！那你要无聊死了！”

她想到能单独和吕西安试车，单独和吕西安上蒲洛涅森林，快活极了；她趁着一时高兴，做出疼爱加缪索的样子，和他着实亲热了一番。

可怜的加缪索说：“我真想每天送你一辆车。”

吕西安满面羞惭，高拉莉做了一个媚态十足的手势安慰他，说道：“咱们走吧，先生，已经两点了。”

高拉莉挽着吕西安奔下楼梯，吕西安听见加缪索走路像海豹似的掉在后面，跟不上来。诗人快乐得飘飘然：称心如意的高拉莉更加美了，高雅大方的装束叫所有的眼睛看得出神。天野大道上的巴黎人望着这对情侣啧啧称羡。在蒲洛涅森林中一条小路上，他们的车遇到特·埃斯巴太太和特·巴日东太太的敞篷车，她们俩瞧着吕西安觉得诧异，吕西安目无下尘的瞪了她们一眼，表示他这个诗人快要成名，发挥威力了。他被两个女子挑起来的仇恨，闷在心里苦恼不堪，和她们俩照面的当口总算发

泄了一部分；这是他一生最得意的时间，或许也决定了他的命运。吕西安又受着骄傲鼓动，想重新踏进上流社会扬眉吐气。以前因为和小团体的人做朋友，刻苦用功，一切世俗的卑鄙的念头都给压了下去，此刻又在他心中抬头了。他这才体会到罗斯多代他发动的攻击力量有多大，罗斯多满足了他的情欲；小团体的集体导师却压制他的情欲，要他修身晋德，努力工作，而吕西安已经觉得德行可厌，工作无用了。对于醉心享受的人，用功不是要他们的命吗？作家不是最容易沦为游手好闲，在女演员和轻佻的女人堆里花天酒地，过糜烂的生活吗？吕西安就有一股不可遏制的欲望，要把那两天放荡的生活继续下去。

仙岩饭店的菜肴特别精美。吕西安发现同桌的还是佛洛丽纳家的一帮人，少了公使，公爵，舞女，加缪索，多了两个名演员，还有埃克多·曼兰和他的情妇，叫做杜·华诺勃太太。她是个妙人儿，在巴黎那个特殊社会中算得上最美最高雅的女子，现在我们很文雅的把这般女人称为交际花。吕西安四十八小时以来进了极乐世界，如今又知道自己的文章大出风头。诗人受到奉承，妒羡，不由得信心十足；他谈笑风生，变为今后几个月内在文坛和艺术界中走红的吕西安·特·吕庞泼莱。斐诺看人极有眼力，嗅觉灵敏，好似妖魔闻得出新鲜的人肉；他对吕西安大灌迷汤，想把吕西安拉进他手下的一小帮记者队伍。吕西安上钩了。高拉莉看出这个思想贩子的把戏，要吕西安防他一着。

她说："孩子，别马上答应；他们要剥削你；今晚咱们先商量一下。"

吕西安回答说："嘿！我有本事同他们一样狠毒，一样精明。"

斐诺并没为了空白的稿费和曼兰闹翻，替他介绍了吕西安。高拉莉和杜·华诺勃太太一见如故，打得火热。杜·华诺勃太太约了日子请吕西安和高拉莉吃饭。

那天同桌的记者要数埃克多·曼兰最可怕：他矮小，干瘪，抿着嘴唇，抱着一肚子的野心，无穷的醋意，专门幸灾乐祸，挑拨离间，从中取利；他人很聪明，意志不强，代替意志的是暴发户猎取财富和权势的本能。吕西安同他彼此都没有好感。理由很简单。原来曼兰把吕西安私下想的对吕西安明明白白说了出来。吃到饭后点心，那些个个自命为高

人一等的角色，仿佛都变了生死之交。新进的吕西安更是他们笼络的对象。大家毫无顾忌的谈话。只有曼兰一个人不嘻嘻哈哈。吕西安问他为什么这样冷静。

他回答说："我看你抱着幻想投入文坛，投入新闻界。你相信真有什么朋友。其实我们彼此是朋友还是敌人，完全看情形而定。照理只打击敌人的武器，我们先用来打击朋友。你很快会发觉，凭你高尚的情感是什么都得不到的。你如果心地慈悲，先得变成凶恶。要有计划的恨人家。这条最要紧的规律要没人告诉你，就让我来告诉你，也不能算无关紧要的心腹话。你想得到爱情，每次离开你的情妇都得让她掉几滴眼泪。要在文坛上飞黄腾达，就该伤害所有的人，包括你的朋友在内，刺痛他们的自尊心，才能叫大家趋奉你。"

这些话在初出道的人听了好比心中挨了一刀，埃克多·曼兰从吕西安的表情上面看出这个效果，暗暗高兴。接着大家打牌。吕西安把身上的钱输得精光。他被高拉莉带回家，爱情的快乐使他忘了赌博的剧烈的刺激；可是后来他终于做了赌博的牺牲品。下一天他离开高拉莉回拉丁区，走在路上发觉赌输的钱仍旧在钱袋里。他先是为了高拉莉的好意心中难过，想回去退还这笔难堪的赠与；可是他已经到了竖琴街，也就继续向格吕尼旅馆走去，一边走一边想着高拉莉的这番情意，认为是那一类的女子羼在爱情中的母爱。她们的爱往往包括所有的感情。吕西安想来想去，终于找出一个理由来接受那笔钱："我不是爱她吗？我们要像夫妻一般过日子；而且我永远不会丢掉她的！"

[1] 专受戏院雇用，在台下喝彩或者捣乱的帮口。

二十 最后一次访问小团体

吕西安踏进旅馆，走上满是泥巴，臭气触鼻的楼梯，旋开门上的锁，看到龌龊的地砖，寒伧的壁炉架，穷苦丑恶，一无所有的卧房，他心中的感触，除了代俄哲尼斯 [1] ，谁都体会得到。他发见桌上摆着他小说的原稿，还有大尼埃·大丹士的一个字条：

亲爱的诗人，我们的一般朋友对你的作品大致满意了。这样拿出去比较放心，不论给朋友看还是给敌人看。你为全景剧场写的有趣的稿子，我们都念了，你将要在文坛上引起的嫉妒，和在我们中间引起的遗憾不相上下。

大尼埃

“遗憾！这话是什么意思？”吕西安嚷着，看到信上客气的口吻觉得奇怪。难道他和小团体不是一家人吗？从戏院后台的夏娃手中尝到美果以后，他愈加重视四府街上的朋友们的友谊和敬意。他把目前在这间房内的生活，和将来在高拉莉房内的生活，细细想了一下。一忽儿转着高尚的念头，一忽儿转着堕落的念头，迟疑不决。接着他坐下来，看看朋友们还给他的作品。一看之下，他大吃一惊。那些尚未成名的大人物又热心又巧妙，替他一章又一章的润色过后，本来贫乏的东西变得丰富了，对话也充实，紧凑，简炼，有力了；同那些富于时代精神的谈吐比较之下，原来写的简直是废话。他勾勒的人像软弱无力，现在变得线条遒劲，色彩鲜明；生理方面的观察，表现得很细腻，使各种人物都和人生奇怪的现象有了关系，因此有了生命；这一部分准是皮安训的手笔。本来很空洞的描写有了内容，生动活泼了。吕西安创造的是个体格残缺，衣衫不整的女孩儿，如今变为俊俏的姑娘，穿着洁白的袍子，束着腰带，披着粉红围巾，总之成了一件绝妙的创作。他含着眼泪看到天黑，对着伟大的境界茫然失措，体会到这个教训的可贵，佩服他们的修改，使他在文学艺术方面比四年的阅读，比较，研究，学到更多的东西。拙劣的草图经过修正，点铁成金的实例，永远比理论和批评更有意义。

吕西安收起稿子叫道：“这样的朋友！这样的热心！我多幸福！”

富于幻想而轻浮的性格天生容易冲动，吕西安凭着这股冲动赶去看

大尼埃。他上楼的时候觉得任何诱惑都不能使那般朋友离开正路，他远远比不上他们。他耳朵里听见有个声音说，如果大尼埃爱上高拉莉，决不肯连加缪索一同接受的。吕西安也知道小团体的成员痛恨新闻记者，而他现在多多少少是个记者了。他发见除了才出去的梅罗以外，所有的朋友都在场，个个人脸上都有一副伤心绝望的表情。

吕西安问道："你们怎么啦？"

"我们才得到一个可怕的消息，现代最大的思想家，我们最心爱的朋友，在精神上指导过我们两年的……"

吕西安接口说："路易·朗倍……"

皮安训说："他得了止动症，没有希望了。"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庄严的补充说："他肉体失去了知觉，脑子在天上，到死都是这样的了。"

大丹士说："活也罢，死也罢，对他已经没有分别。"

雷翁·奚罗说："爱情在他广大无边的脑子里等于放了一把火，把它烧坏了。"

约瑟·勃里杜说："是的，他受着爱情鼓动，进入另外一个世界，我们看不见他了。"

费尔扬斯·里达说："这是我们的大不幸。"

吕西安叫道："也许他会好的。"

皮安训道："据梅罗告诉我们的病情，的确是不治之症。他脑子里有许多现象在活动，药物一点办法都没有。"

大丹士道："总该有些东西能发生作用……"

"不错，"皮安训回答，"眼前他是身体瘫痪，我们可以使他脑子也瘫痪，变成白痴。"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道：“可惜别人不能代替他！要不然我很愿意牺牲我的脑子！”

大丹士道：“那你的欧罗巴联邦怎么办呢？”

“啊！不错，”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回答。“我们先要献身给人类，再想到个人。”

吕西安道：“我特意来向大家表示感谢。你们把我的作品点铁成金了。”

皮安训道：“咱们之间谈得上感谢吗？”

费尔扬斯道：“我们只觉得快活。”

雷翁·奚罗道：“这一下你当了记者喽？你的第一篇稿子引起的议论，拉丁区也听到了。”

吕西安回答：“还没有正式下海呢。”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说道：“那还好！”

大丹士道：“我早告诉你们，良心平安的可贵，吕西安是知道的。一个人上床睡觉的时候能够对自己说：我没有对别人的作品下断语，没有叫谁伤心，没有把我的聪明才智当作刀子一般在清白无辜的人心中乱搅；没有说什么刻薄话破坏别人的幸福，便是对痴呆混沌的人也不干扰他的快乐，没有向真有才气的人无理取闹；不屑用俏皮话去博取轻易的成功；总之从来不曾违背我的信念……能够对自己这么说不是极大的安慰吗？”

吕西安道：“可是我认为替报纸写稿照样能做到这些。如果我没有别的办法谋生，早晚要走这条路的。”

“噢！噢！噢！”费尔扬斯说一个字提高一个调门。“那就是投降。”

雷翁·奚罗很严肃的说道：“他非做记者不可。唉！吕西安，如果你愿意在我们的圈子里当记者，我们不久也要办一份刊物，永远不侵犯真

理和正义，只宣传有益人类的学说，也许……”

吕西安很世故的插嘴道：“你们一个订户都不会有的。”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回答：“我们只要五百订户就抵得人家的五十万。”

吕西安道：“你们还需要奖金。”

大丹士道：“不，我们需要的是献身的精神。”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做着滑稽的样子嗅了嗅吕西安的头，说道：“真像一个香粉铺。有人看见你坐着华丽的车子，套着漂亮哥儿的骏马，带着一个王孙公子的情妇，高拉莉。”

吕西安道：“怎么！难道这有什么不好吗？”

皮安训道：“这话就表示你情虚。”

大丹士道：“我只希望吕西安遇到一个俾阿特利克斯，一个高贵的女子，能够在人生中支持他……”

诗人道：“可是，大尼埃，只要是爱情，不是到处都一样吗？”

“啊！”相信共和政体的克雷斯蒂安说，“在这一点上我是贵族脾气。我不会爱一个被男演员当众亲吻的女人，在后台被人用亲昵的称呼乱叫，对台下哈腰屈背，满脸堆笑，掀起裙子跳舞，做男人的动作，把我只想一个人看到的姿势公诸大众。如果我爱上这样一个女子，一定要她脱离戏院，让我用爱情把她清洗干净。”

“她不能脱离戏院又怎办呢？”

“那我要伤心，嫉妒，痛苦死的。割断爱情不像拔掉一只牙齿那末容易。”

吕西安沉着脸担起心事来，想道：“他们要是知道我容忍加缪索，准会瞧不起我。”

铁面无情的克雷斯蒂安又直率又尖刻的说："告诉你，你可能成为大作家，不过永远是轻骨头。"

说完拿起帽子走了。

诗人道："米希尔·克雷斯蒂安真严厉。"

皮安训道："又严厉又慈悲，赛过牙医生的钳子。米希尔看到你的前途，也许此刻在街上为你伤心呢。"

大丹士态度温和，体贴，想法鼓励吕西安。过了一小时，吕西安烦恼不堪的走了，他听见内心有个声音叫着："你一定要做记者！"好比玛克白斯听见女巫说："你一定要做国王！"到了街上，吕西安望了望坚忍不屈的大丹士的窗子，映着微弱的灯光；他凄凄凉凉，心神不定的回家。他有种预感，觉得这是那批真正的朋友最后一次和他推心置腹了。从索蓬纳广场走进格吕尼街，他看见停着高拉莉的车子。女演员要看看她的诗人，向他问好，老远从修院大街赶到索蓬纳。吕西安的情妇看着阁楼直掉眼泪，她要跟他一同吃苦，一边哭一边替他把衬衫，手套，领带，手帕，放进破旧的五斗柜。她的悲痛非常真实，非常强烈，表示她感情深厚，所以吕西安虽然被人责备爱上一个女戏子，还是认为高拉莉是不怕贫穷折磨的圣女。招人疼的女孩子为了要来看吕西安，推说加缪索、高拉莉和吕西安吃过玛蒂法、佛洛丽纳和罗斯多的半夜餐，要回请他们，特意来通知吕西安，问他要不要请几个他应当联络的人。吕西安回答说，他先得和罗斯多商量一下。高拉莉一忽儿就走了，不让吕西安知道加缪索底下等着。

[1] 公元前四世纪希腊哲学家，厌恶财富，轻视享受，无家无室，经常睡于空桶内。

二十一 另外一种记者

下一天清早八点，吕西安去找埃蒂安纳，埃蒂安纳不在，便赶往佛洛丽纳家。记者和女演员像夫妇一般占据着漂亮的卧房，就在房内接待他们的朋友，三个人一同吃了一顿挺讲究的中饭。

吕西安在饭桌上说到高拉莉要请他们吃宵夜，罗斯多回答："老弟，我劝你跟我一同去看番利西安·凡尔奴，约他吃饭，尽量同他联络，对这样一个小人非如此不可。他替一份带有政治性的报纸编副刊，说不定肯介绍你进去，登你的长篇稿子，那你优哉游哉，日子好过了。那份报和我们的一样属于进步党，将来你总是进步党的人，这是最得人心的党派；等到人家对你害怕以后，再倒向政府也便宜得多。埃克多·曼兰和他那位杜·华诺勃太太，——在她家里出入的有几个大贵族，漂亮哥儿，百万富翁，——他们不是邀你和高拉莉吃饭吗？"

"是的，"吕西安回答，"也请你跟佛洛丽纳。"

吕西安和罗斯多星期五喝得酩酊大醉的时候，星期日参加经理的饭局的时候，彼此已经称兄道弟，亲热得很了。

"好吧，咱们可以在报馆里碰到曼兰，这家伙准会死盯着斐诺；你最好敷衍敷衍他，请他和他的情妇吃宵夜，也许他不久就能帮你忙，心里有怨恨的人用得着所有的人，他可能先帮你一下，再在必要的时候利用你写稿。"

佛洛丽纳对吕西安说："你第一炮放得相当响，眼前尽可通行无阻，我劝你打铁趁热，要不人家很快会把你忘掉的。"

罗斯多说："那笔大生意做成了！一无所能的斐诺变成道利阿周报的经理兼总编辑，白到手六分之一的股份，还有六百法郎一月薪水。我从今天起做了我们那份小报的主编。经过情形就跟我前天晚上预料的一样。佛洛丽纳本领高强，便是泰勒朗亲王 [1] 也要让她三分。"

佛洛丽纳道："男人要寻欢作乐，我们利用这一点抓住他们；外交家只能利用人的自尊心。一般人在外交家面前装腔作势，在我们面前专做

傻事，所以我们力量更大。”

罗斯多道：“玛蒂法认股的时候说：反正这桩买卖不出我的本行！我看他做了一辈子药材生意，从来没说过这样的风趣的话。”[2]

吕西安道：“我疑心是佛洛丽纳教他的。”

罗斯多道：“所以，好朋友，你这一下是脚踏马镫，上了路啦。”

佛洛丽纳道：“你生来命好。不知有多少年轻人在巴黎呆上几年，一篇文章都登不出来！你的稿子将来可以跟爱弥尔·勃龙台的一样走红。我想象得出你六个月以后神气活现的面孔，”她用了一句俗语，含讥带讽的笑了笑。

罗斯多道：“我不是在巴黎呆了三年吗？到昨天才当上主编，斐诺才给我三百法郎一月的固定薪水，五法郎一栏稿费，他的周报给我一百法郎一页。”

佛洛丽纳望着吕西安说：“喂，怎么不开口啊？……”

吕西安说：“我要考虑一下。”

罗斯多气恼着说：“朋友，我当你亲兄弟看待，样样替你安排好；可是斐诺的事，我不敢担保。两天之内，自愿跌价，想加入他报纸的人准有几十个！我在斐诺面前替你一口应承了，你要不愿意，你去回绝吧。”停了一会又道：“你是得福不知。在咱们这个帮口里，弟兄们能够在好几份报上攻击敌人，互相帮衬。”

吕西安急于联络那些鹰犬，说道：“咱们先去找番利西安·凡尔奴。”

罗斯多叫人雇了一辆车，两个朋友坐着上芒达街。凡尔奴在一所有过道的屋子里住着三楼上的一套房间。尖刻，傲慢，功架十足的批评家，正在和家里人吃饭；女的长得太丑了，一定是正式的配偶；两个小孩儿爬在两张围着栏杆的高椅上；饭间恶俗不堪，糊着方格的花纸，每隔一段有一簇青苔，几个金漆的框子嵌着镂版画。吕西安看着这排场很奇怪。番利西安的晨衣是用老婆的旧印花布衫改的，他因为这副装束被

人撞见了，脸上不大高兴。

“吃过饭没有，罗斯多？”凡尔奴一边招呼，一边指着一把椅子让吕西安坐下。

埃蒂安纳说：“我们才从佛洛丽纳家吃了来。”

吕西安只顾打量凡尔奴太太，她像个老实的大胖厨娘，皮肤还白，长相俗不可耐。头巾下面，一顶睡帽用带子扣在下巴上，腮帮的肉被带子箍紧了，拼命往外挤。没有腰带的梳妆衣只在领圈上扣着一个钮子，阔大的褶裥挂下来，穿在身上不三不四，叫人想起路旁的界石。身体好得异乎寻常，脸颊差不多红得发紫，手指头像螺丝钉。吕西安看了这女人，忽然懂得为什么凡尔奴在交际场中那么拘谨。他既厌恶自己的婚姻，又没有勇气丢掉老婆孩子，可是还有相当幻想，不能不为着老婆经常苦闷，所以他恨别人成功，对什么都不满意，也不满意自己。醋意十足的脸冷冰冰的老是不高兴，话中带刺，动不动出口伤人，像锋利的匕首；凡尔奴这些表现，吕西安完全了解了。

番利西安站起来说：“到我书房去，你们来大概是为稿子吧。”

“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罗斯多回答。“朋友，主要是为了吃宵夜。”

吕西安说：“我代高拉莉来请你……”

凡尔奴太太听见这名字，抬起头来。

吕西安接着说：“……请你吃宵夜，从今天算起还有一星期。还是佛洛丽纳家的原班人马，只多了杜·华诺勃太太，曼兰，还有另外几个人。咱们也有牌局。”

凡尔奴的女人对丈夫说：“朋友，那天我们约好要上玛乌陶太太家。”

凡尔奴说：“那有什么关系。”

“咱们不去，玛乌陶太太会不高兴的，你不是想把书店的期票请她贴

现吗？”

凡尔奴对客人说：“朋友，你看竟有这样的女人，不知道半夜餐跟十一点散场的晚会并不冲突。”随后补上一句：“我总是在她身边写文章的。”

吕西安道：“你的想象力真了不起！”这句话惹恼了凡尔奴，从此恨死吕西安。

罗斯多道：“那末你一定到了？还有一件事：特·吕庞泼莱先生现在是咱们的人了，希望你在你报馆里帮衬一下，告诉人家说，他能写纯文艺的作品，每个月至少让他发表两篇稿子。”

凡尔奴回答说：“行，只要他站在我们一边；我们攻击他的敌人，他也得攻击我们的敌人，保护我们的朋友。今晚我到歌剧院去就提到他。”

“好吧，明儿见，”罗斯多好不亲热的和凡尔奴握握手。“你的书什么时候出版？”

“那要看道利阿了，”凡尔奴回答，“我可是完工了。”

“你满意吗？”

“又满意又不满意……”

“我们捧场就是了，”罗斯多说着，站起来向同事的老婆行了礼。

客人这样急匆匆的告辞，因为两个小孩大吵大闹，拿羹匙舀着面包汤互相泼在脸上。

埃蒂安纳对吕西安说：“朋友，你看见了吧，那个女的无意中在文坛上闯了不少祸。可怜的凡尔奴为着他的老婆心绪恶劣，跟我们过不去。咱们应当替他打发掉，当然不是为他，而是为了公众的利益。这么一来，我们不至于再看到没结没完的刻薄文章，咒别人成功，骂别人交运。家里放着这样一个女人，加上两个丑八怪，结果怎么样？比卡有出戏叫做《彩票行》，你看过没有？其中有个角儿列高登……告诉你，凡尔奴同列高登一样，自己不打架，专门叫别人动手；只要能挖掉他好朋

友的一双眼睛，他自己挖掉一只也愿意。你瞧着吧，他会踩着人家的尸首前进，看着人家的苦难高兴；他是平民，所以要攻击亲王，公爵，侯爵，贵族；为着他那个老婆，他气不过单身的名流，满口仁义道德，宣传家庭的乐趣，提倡公民的责任。总之，这位品行多好的批评家对个个人不客气，连小孩儿在内。他住在芒达街上，老婆有资格扮《冒充贵族》[3]中的土耳其贵人，两个小凡尔奴难看得像树上长的疮；他瞧不起圣·日耳曼区，因为他一辈子进不去，他笔下的公爵夫人开出口来都像他的女人。这种家伙只会直着嗓子骂耶稣会，骂宫廷，说它要恢复封建特权，长子特权，号召大家来一次十字军争平等，自己却是跟谁都不愿意平等。如果他是单身汉，能出入上流社会，气派同那些受公家津贴，挂着荣誉团勋章的保王党诗人一样，他准是个乐天派。新闻记者的出发点都差不多。那是一架靠琐琐碎碎的仇恨推动的大弩炮机。你看了这榜样还有意思结婚吗？凡尔奴没有心肝，怨毒把什么都淹没了。所以他是标准记者，是一只老虎，不过长着两只手，见一样撕一样，仿佛他的笔得了神经病。”

吕西安道：“他怕女人。——他能力怎么样？”

“他很俏皮，是专写报刊文章的作家。凡尔奴脑子里，笔底下，全是报刊文章，只有报刊文章。他用足苦功也没法把他的散文发展成一部书。番利西安不会构思，布置，不会按照一个有头有尾，向一桩重要事故进展的计划，把人物和谐的配合起来。他有思想，可不知道事实；书中的主角不是代表哲学的乌托邦，便是代表进步思想的乌托邦；风格标新立异，浮夸的句子好比一戳即破的气球，经不起批评家的磨勘。因此他最怕的报纸，凡是需要乱吹乱捧的赞美才能浮在水面上的人都是这样。”

吕西安道：“你这个批评可厉害呢！”

“老弟，这种话只好闷在肚里，万万不能说出来。”

“这是你当总编辑的口气，”吕西安说。

“你在哪儿下车？”罗斯多问他。

“高拉莉家。”

罗斯多说：“啊！你真的动了爱情。不行哪！对待高拉莉最好像我对待佛洛丽纳一样，把她当做管家婆。自己非保持自由不可！”

吕西安笑道：“你连圣徒都要送入地狱！”

罗斯多道：“本来是魔鬼，用不着再送地狱。”

这位新朋友的轻薄而风趣的口吻，应付人生的方式，怪僻的议论，夹着巴黎式的老奸巨猾的格言，无形中影响了吕西安。诗人觉得那种思想在理论上固然危险，实际应用起来倒很有帮助。车子进入修院大街，两个朋友约好四点至五点之间在报馆相会，大概埃克多·曼兰也会去的。

[1] 泰勒朗（1754-1838），法国的外交家，弄权窃柄的政客。

[2] 本行是指药材生意。药材在法文中另有一个通俗的意义，指一切无用的，品质低劣的，甚至有害的东西，此处是暗示报纸。

[3] 莫里哀的喜剧。

二十二 靴子对私生活的影响

不错，吕西安被交际花的真正的爱情迷住了，觉得其乐无穷。这等女子能抓住男人心中最软弱的地方，有一套百依百顺的软功，迎合男人的懒散习惯，她们的力量就是从这一点上来的。吕西安已经少不了巴黎的享受，喜欢在女演员家坐享现成，过那种富裕奢华的生活。他进门发见高拉莉和加缪索两人欢天喜地。竞技剧场请高拉莉从明年复活节开始登台，合同的条款订得明明白白，待遇还超过高拉莉的期望。

加缪索说："先生，这是你的功劳。"

高拉莉说："当然啰！没有他，大法官早完了，哪里会有什么剧评！我在大街上还得呆上六年。"

她说完，当着加缪索勾着吕西安的脖子。吕西安的热情急不可待的发泄出来，不知有多么温柔，她的得意忘形的不知有多么甜蜜：她爱到了极点！加缪索和一切痛苦不堪的人一样，低下头去，发觉吕西安漆黑发亮的靴统从上到下有一道深黄的缝线，认出那是一般出名的鞋匠用的。早先加缪索对着高拉莉壁炉前面那双奇怪的靴子暗暗寻思的时候，曾经注意到缝线的颜色，也看到洁白柔软的里子上有几个黑字，印着当年有名的鞋店牌号：迦伊皮鞋公司，米旭第埃街。

"先生，"他和吕西安说，"你的靴子好看得很！"

"他身上没有一样不好看，"高拉莉回答。

"我很想找你的靴匠定做几双。"

"噢！"高拉莉道，"向人家打听买东西的铺子，多俗气！难道你想穿青年人的靴子，做漂亮哥儿吗？像你这样成家立业，有老婆，孩子，情妇的人，还是穿你的翻统靴合式。"

"不管怎样，先生要愿意脱下一只靴子来给我瞧瞧，倒是帮了我很大的忙，"加缪索固执的说。

“没有鞋拔子，我脱了穿不上。”吕西安红着脸说。

“叫贝雷尼斯去买一个，这儿也用得着，”加缪索神气挖苦得厉害。

高拉莉满脸瞧不起的样子，恶狠狠的瞪着他说：“加缪索老头，拿出勇气来，别鬼鬼祟祟的！把你心里的话一齐说出来吧。你认为他的靴子像我的，是不是？”她回头对吕西安说：“我不许你脱。——是的，加缪索先生，那天放在壁炉架前面的就是这一双，先生还躲在我盥洗室里等着穿呢，他隔天是在这儿过夜的。你心里这样想，对不对？好，就这样想吧，我要你这样想。这是事实。我骗了你又怎么样？我喜欢嘛，我！”

她并不生气，若无其事的坐下来望着加缪索和吕西安，他们俩却不敢照面。

加缪索道：“只有你要我相信的事，我才相信。别开玩笑，我认错就是了。”

“我或者是一个不要脸的小淫妇儿，心血来潮看中了他，或者是个可怜虫，破题儿第一遭动了真情，那是个个女人追求的。不管我是哪一等人，反正咱们得一刀两断，要不然你甭想管我，”她说着，做了一个气概不凡的手势，根本不把加缪索放在眼里。

“真的吗？”加缪索看着吕西安的态度知道高拉莉不是开玩笑，他只希望人家骗他一下，把事情蒙过去。

吕西安说：“我是爱小姐的。”

高拉莉听着这句声音激动的话，扑上诗人的脖子，紧紧抱着他，掉过头去朝着加缪索，让他看到一幅两人相爱的画面。

“可怜的加缪索，你给我的东西统统收回去吧，我一样不要，我爱他爱得发疯，不是为他的才气，而是为他的漂亮。我宁可跟他过苦日子，不要你的百万家财。”

加缪索倒在靠椅上，两只手捧着头一声不响。

“你要我们走吗？”高拉莉的口气狠得不得了。

吕西安看到要负担一个女人，一个女演员和一个家，身子凉了半截。

“住下去吧，高拉莉，一切照旧，”加缪索有气无力的痛苦的声音完全是从心底里发出来的。“我一样都不收回。这里的家具值到六万法郎，可是想到我的高拉莉吃苦，我受不了。而你是很快要吃苦的。先生再有才干也维持不了你的生活。唉，我们老头儿都是这个下场！高拉莉，让我不时来看看你行不行？我还能帮助你。并且老实说，没有你，我活不下去。”

可怜他就在自以为最快活的时候，全部幸福归于泡影，他的和顺的态度，使吕西安十分感动，高拉莉却不以为意。

她说：“好，可怜的加缪索，你要来尽管来吧，我不欺骗你了，反而更喜欢你。”

加缪索没有被逐出尘世的天堂，感到高兴；在这个天堂上当然不免痛苦，但他存着卷土重来的希望，相信巴黎的生活变化多端，吕西安也抵抗不了周围的诱惑。狡猾的商人认为这漂亮青年早晚要喜新厌旧；为了暗中窥探，让高拉莉识破吕西安，他要做他们的朋友。这样的忍气吞声说明他真是一片痴情，叫吕西安看着害怕。加缪索约他们到王宫市场万利酒家吃晚饭，他们答应了。

加缪索走后，高拉莉叫道：“多快活啊！你可以留在这里，不用再住拉丁区的阁楼，咱们从此不分开了。为了体统，你不妨在夏洛街上租一个小公寓；别的都不用管，听其自然就是了！”

她兴高采烈，一腔热情无法抑制，跳起她的西班牙舞来。

吕西安道：“我好好的工作，每月可以挣到五百法郎。”

“我在戏院里也有这个数目，另外还有津贴。加缪索照样会替我做衣服，他才爱我呢！每个月有一千五进款，咱们的生活还不跟克利萨斯[1]一样吗？”

吕西安道：“还有马，马夫，佣人，怎么开销呢？”

高拉莉道：“我可以借债。”

她说完，又拉着吕西安跳了一支奚格舞。

吕西安道：“那末斐诺的条件非接受不可了。”

高拉莉道：“让我去换衣衫，送你上报馆，我在大街上坐在车里等你。”

吕西安坐在沙发上瞧着高拉莉装扮，想起正事来。照他的心思，他宁可让高拉莉自由，不愿和她同居，给自己加上一副担子；可是看她这样美，身段这样好看，这样动人，吕西安又觉得这种放荡的生活别有风趣，决意不顾一切，向命运挑战了。高拉莉把吕西安搬家的事交给贝雷尼斯去办，然后得意洋洋，又漂亮又快活，拉着她心爱的情人，她的诗人，穿过巴黎城往圣·菲阿克街进发。

[1] 公元前六世纪时里提国国王，为古代有名的巨富。

二十三 报纸的秘密

吕西安脚腿轻健的上楼，神气俨然的走进报馆。苦葫芦依旧头上顶着印花税票，奚罗多依旧假痴假呆，告诉他报馆没有人。

吕西安说："各位编辑约好在这里见面，商量报纸的事。"

"那也可能，我可不管编辑部，"帝国禁卫军的上尉说着，只顾核对他的订户签条，嘴里勃罗勃罗，哼个不停。

不知对吕西安说来是幸还是不幸，碰巧斐诺进来，预备向奚罗多说明他是假装下台，要奚罗多继续照顾他的利益。

斐诺同吕西安拉拉手，和舅舅说："别打官腔，先生是报馆的人。"

奚罗多看着外甥的手势觉得奇怪，说道："啊！先生是报馆的人！怎么，先生，你进报馆这么容易。"

斐诺神气很含蓄的望着吕西安说："我要替你安排好，免得埃蒂安纳把你当傻瓜，"又回头吩咐奚罗多："先生所有的稿子，包括剧评在内，一律三法郎一栏。"

"你从来没给人这样的待遇，"奚罗多说着，诧异的瞧着吕西安。

斐诺道："大街上的四家戏院归他，别让人家揩油他的包厢，戏票都要交给他。"他转身对吕西安说："最好叫人直接送到你家里。——先生除了剧评，还要在一年之内每个月写十篇小品，每篇大约两栏，一个月支五十法郎。——你觉得合式吗？"

"行，"吕西安迫于当时的形势，只好答应。

斐诺对出纳员说："舅舅，把合同准备好，等我们下楼的时候签字。"

"请问这位先生尊姓？"奚罗多站起身来，脱下他的黑丝绒便帽。

斐诺说："吕西安·特·吕庞泼莱先生，评大法官的稿子就是他写的。"

老军人拍拍吕西安的脑门。说道："小朋友，你这里头藏着金矿。我不懂文学，你的评论我可看过了，我觉得有趣。嘿，了不起！叫人看了开心。——我说：这样的文章准会替我们招揽订户。果然我们多销了五十份。"

斐诺问："我跟埃蒂安纳·罗斯多的合同可曾誊好双份，可以签字了吗？"

"誊好了，"奚罗多回答。

"我和特·吕庞泼莱先生的合同要填昨天的日子，才能叫罗斯多受条款约束。"斐诺说完，抓住新编辑的胳膊，装得很亲热，叫诗人看着心里受用。他拉着吕西安走上楼梯，说道："这样一来，你的地位稳了。等会在我的编辑面前我亲自替你介绍。晚上再叫罗斯多陪你上戏院，介绍一番。你在我们的小报上写稿每月有一百五十法郎；小报今后归罗斯多负责，你得和他好好相处。那小子看我跟你订好合同，使他受到约束，已经要对我不满了。可是你有本领，我不愿意当主编的人独断独行，叫你吃亏。你不妨给我的周报每月写两页稿子，我付你两百法郎稿费。这个办法对谁都不能说，人家看见一个新出道的人运气这样好，要恨死我的。你可以用两页篇幅写四篇稿子，两篇用真名，两篇用假名，省得同道们说你抢了别人饭碗。你得到这个地位全靠勃龙台和维浓，他们认为你有前途。因此别把事情弄糟了。尤其要提防你的一般朋友。至于咱们俩，永远不能有一点儿误会。只要你帮我忙，我一定帮你。你的包厢和戏票好卖到四十法郎，赠书六十法郎。这两笔数目加上你的稿费，每月有四百五。凭你的聪明，替书店老板写些稿子和提要等等，少说也能再捞两百法郎外快。不过你是我的人了，我尽可信托你，是不是？"

吕西安喜出望外，跟斐诺热烈握手。

走到六层楼上一条长长的过道尽头，斐诺推开一间阁楼的门，咬着吕西安的耳朵说："别让人看出咱们之间有默契。"

吕西安发见屋内生着很旺的火，桌上铺一条绿呢毯子，周围坐着罗

斯多，番利西安·凡尔奴，埃克多·曼兰和两个陌生的编辑，有的坐着单靠，有的坐着圈椅，抽烟的抽烟，说笑的说笑。桌上堆满纸张，墨水缸这一回倒是货真价实，装满了墨水，还有几支破笔，给编辑们使用。新来的记者一看便知道报纸是在这儿编的。

斐诺说："诸位先生，今天开会的目的是宣布我不能不脱离本报，主编的职位由亲爱的罗斯多接替。我那份杂志的使命你们是知道的，既然要去当总编辑，我的意见不免有所更改，信念可是始终如一，咱们也照样是朋友。我还是你们的人，你们也还是和我一伙。形势尽管变，原则永远不动。原则是转动政治气压表指针的轴心。"

所有的编辑都哈哈大笑。

"这话你是听谁说的？"罗斯多问。

"勃龙台，"斐诺回答

曼兰道："不管刮风下雨，阴天晴天，咱们始终走在一起。"

斐诺说："行，别老打比喻，把咱们弄糊涂了。凡是送稿子来的，我斐诺无不欢迎。"接着向众人介绍吕西安："这位先生是你们的同事。罗斯多，我和他谈过了。"

个个人祝贺斐诺的高升和新开辟的前途。

吕西安不认识的两个记者中间有一个说："现在你这里骑着一匹马，那里又骑着一匹马，变做雅纽斯了。"

凡尔奴说："但愿他不要变做雅诺[1]。"

"我们的冤家对头，你允许我们攻击吗？"

斐诺说："你们爱怎办就怎办！"

"嗳！"罗斯多说，"我们可不能退缩。夏德莱先生恼火了，咱们要连续攻击他一星期。"

"怎么啦？"吕西安问。

凡尔奴说：“他来质问过了。帝政时代的美男子遇到奚罗多老头，奚罗多若无其事的说，稿子是腓列普·勃里杜写的。腓列普要男爵指定时间跟武器。事情到此为止。我们预备在明天的报上向男爵道歉，每句话都要刺他一下。”

斐诺说：“你们咬着他别放，他会来找我的。等我出来调停，就算帮了他的忙；他接近政府，咱们好捞些油水，不是候补教授便是烟店的缺分[2]。他发急，我们求之不得。我的周刊需要一篇社论批评拿当，你们之中谁愿意动笔？”

“交给吕西安，”罗斯多说。“再让埃克多和凡尔奴在他们的报上各写一篇。”

“诸位，我走啦；咱们回头在巴班铺子再见[3]，”斐诺笑着说。

有几个编辑祝贺吕西安踏进新闻界这个有势力的集团，罗斯多对大家说他是个可靠的朋友。

“诸位，吕西安请你们全班人马吃宵夜，在他情妇高拉莉家。”

“高拉莉要进竞技剧场了，”吕西安告诉埃蒂安纳。

“喂，诸位，咱们当然捧高拉莉，是不是？各人在自己的报上写几行，报道她接了新合同，谈谈她的才艺。对竞技剧场的经理室也该称赞几句，说他们有眼力，有手腕，是不是也能说聪明呢？”

曼兰回答：“行，就说他们聪明吧。腓特烈和斯克利勃合编的一本戏也在他们那里。”

凡尔奴道：“这么说来，竞技剧场的经理倒是最有眼光，最精明的投机商了。”

罗斯多道：“请各位注意，写拿当的书评，事先得商量一下；咱们要替新朋友出把力。吕西安有两部稿子要卖，一部十四行诗集，一部小说。他要靠报刊文章的力量在三个月之内成为一个大诗人。咱们正好用他的《长生菊》把《颂歌》，《叙事曲》，《默想集》[4]，和全部浪

漫派的诗歌一齐压下去。”

凡尔奴道：“如果十四行诗毫无价值，那才妙呢！吕西安，你觉得你的十四行诗怎么样？”

两个陌生编辑中的一个问：“告诉我们，你对自己的作品怎么看法？”

罗斯多道：“凭良心讲，写得不错。”

凡尔奴道：“好，我听了高兴。那些保王党的诗人真讨厌，我要利用吕西安的作品跟他们捣乱。”

“要是今晚道利阿不收下《长生菊》，咱们就把稿子一篇接一篇的登出去。攻击拿当。”

吕西安叫道：“拿当又要怎么说呢？”

五个编辑听了大笑。

凡尔奴说：“他才高兴呢。我们怎么安排，你等着瞧吧。”

吕西安不认识的两个编辑之中的一个说：“那末先生我们是一家人了？”

“当然，当然，腓特烈，不是开玩笑。”埃蒂安纳又对新角色说：“吕西安，你看我们怎样待你，你将来可不能临阵退缩。我们都喜欢拿当，可是照样要攻击他。现在让咱们来分疆划土，安排一下。腓特烈，法兰西剧院和奥台翁给你，怎么样？”

腓特烈说：“只要各位先生同意。”

大家点点头，可是吕西安发觉他们的眼神嫉妒得厉害。

凡尔奴说：“我照旧担任歌剧院，意大利剧院和喜歌剧院。”

罗斯多说：“那末所有的通俗歌舞剧院归埃克多吧。”

另外一个吕西安不认识的编辑说：“那末我呢？我就没有戏院了吗？”

罗斯多说：“叫埃克多让出多艺剧院，吕西安让出圣·马丁门戏院给你。”接着告诉吕西安：“他迷上了法尼·鲍泼莱，就把圣·马丁门戏院让给他吧。我给你奥林匹克·杂技剧场做交换。鲍皮诺，杂耍，萨基，这几家戏院归我了。明天的报有些什么材料？”

“什么也没有。”

“什么也没有。”

“什么也没有！”

“请诸位拿出本领来，帮我编好第一期。夏德莱男爵和他的乌贼骨，没有一星期的材料可写。挖苦孤独者的题目也用滥了。”

凡尔奴说：“台谟丹纳子爵的笑话也没有噱头了，大家都在抄我们的老文章。”

腓特烈说：“是啊，咱们要有些新的箭靶子才行。”

罗斯多说：“诸位，咱们拿右派的道学家开开玩笑怎么样？比如说特·鲍那先生脚臭。”

埃克多·曼兰说：“咱们先来一组政府党议员的肖像。”

罗斯多说：“行，老弟，就请你动笔。你和他们同一个党派。对他们很熟悉，党内有倾轧，你也好代别人出出气。就拿柏溺，西里埃斯·特·梅兰哈等等来开刀。文章可以预先写好，省得闹稿荒。”

埃克多说：“再编几个不准埋葬 [5] 的故事，把情节多多少少说得严重一些，行不行？”

凡尔奴说：“最好别走人家的老路，立宪派的几家大报全有讽刺教士的漫画，多半是鸭子。”

“什么鸭子？”吕西安问。

埃克多回答说：“所谓鸭子，是无中生有的情节逼真的故事，遇到社会新闻太单调的时候，我们用来点缀一下。这是法兰克林的创作；避雷针，鸭子，共和国，都是他的新发明[6]。这个新闻记者的海外鸭子，连百科全书派的学者都上了当，雷那的《印度哲学史》把法兰克林的两桩无稽之谈当做事实。”

凡尔奴说：“这个我倒不知道。怎么回事呢？”

“据说有个黑种女子救了一个英国人的性命，英国人为了多赚几个钱，让她有了身孕再把她卖出去。怀孕的少女慷慨激昂的辩诉，把官司打赢了。法兰克林来到巴黎的时候，在内刻家里承认这故事是他杜撰的，弄得法国的一般哲学家狼狈不堪。可见新大陆两次败坏旧大陆的人心。”

罗斯多道：“只要是可能的事，报纸一律当做真的。我们就是从这一点出发的。”

凡尔奴道：“判刑事案子何尝不如此？”

曼兰道：“好吧，晚上九点再见，还是在这儿。”

大家站起来互相握手，在非常亲热的气氛中散会。

埃蒂安纳下楼的当口问吕西安：“你对斐诺用了什么手段，他会同你订约的？除了跟你，他从来没有让自己受过约束。”

“我没有什么行动，是他向我提议的，”吕西安回答。

“不管怎么样，你和他讲妥了，我总是高兴的，咱们两个的势力只有更大。”

到了底层，埃蒂安纳和吕西安遇到斐诺，斐诺把罗斯多拉往那间名为编辑部的办公室。

奚罗多拿出两份贴着印花的文件，对吕西安说：“合同你来签了吧，让新任经理以为是昨天订的。”

吕西安念着合同的条文，听见埃蒂安纳为着报馆勒索人家的实物，同斐诺争论很凶。奚罗多抽的税，埃蒂安纳也要从中分肥。最后斐诺和罗斯多一团和气的走出来，大概条件讲妥了。

埃蒂安纳和吕西安说："八点钟在木廊商场道利阿那儿等我。"

这时进来一个年轻人要求替报纸写稿，胆小和焦急的神气跟过去的吕西安一模一样。奚罗多用当初愚弄吕西安的办法对付那青年，吕西安看着暗暗欢喜。他懂得为了切身利益，一定要玩这套戏法才能筑起深沟高垒，不让新角儿闯入阁楼上的禁地。

他对奚罗多说："当编辑的本来就没有多少钱好拿。"

上尉回答："人多了，你们每个人的收入就少了，不是吗？"

退伍军人挥着装铅的手杖，喉咙里勃罗勃罗的出门了。大街上停着华丽的马车，吕西安踏上车去，奚罗多看着一愣，说道：

"如今你们变了军人，我们倒是老百姓了。"

[1] 雅纽斯是神话中最古的拉丁国王，能知过去未来，后世代表他的形象是一个身体长着两个头；雅诺是十八世纪戏剧中愚蠢可笑的角色。此处以雅诺与雅纽斯谐音作笑谈。

[2] 法国烟草由国家专卖，由来已久。烟草零售店有定额，归政府分配。

[3] 巴班是十七世纪出版莫里哀戏剧的书店老板；"咱们在巴班铺子再见"一句见莫里哀《才女》第三幕第三场结尾。

[4] 《颂歌》与《叙事曲》是维克多·雨果的诗集，《默想集》是拉马丁的诗集。

[5] 犯重罪或自杀致死的人，教会不准葬入公墓。当时左派政党借此攻击教会的权力。

[6] 法兰克林（1706-1790）是美国物理学家，发明避雷针，也是新闻记者，主张共和政体的政治家。

二十四 又是道利阿

吕西安对高拉莉道："凭良心讲，那些年轻人脾气再好没有。现在我当了记者，只要拼命的干，一个月六百法郎收入是稳的了。两部稿子一定能卖出去，将来还可以写。朋友们预备捧场，保证我成功！所以，高拉莉，我也和你一样说法：听其自然吧！"

"孩子，你一定成功。不过你人这样漂亮，心肠可不能太好，你要吃亏的。对人要狠才是办法。"

高拉莉和吕西安上蒲洛涅森林兜风，又碰见特·埃斯巴侯爵夫人，特·巴日东太太和夏德莱男爵。特·巴日东太太瞧着吕西安，脉脉含情的神气很像打招呼。加缪索定下最好的酒菜。高拉莉恢复了自由，对可怜的丝绸商十分殷勤；丝绸商记不起和高拉莉同居的十四个月中间，有没有看见过她这样亲切，这样动人。

他私下想："无论如何，还是不离开她好。"

加缪索有一笔六千法郎利息的存款瞒着老婆，他偷偷向高拉莉说，只要继续同他相好，他愿意把这笔钱用高拉莉的名字存入国债基金库；高拉莉和吕西安的爱情，加缪索可以不闻不问。

"叫我欺骗这样一个天使吗？……你瞧瞧他，再瞧瞧你自己，可怜的丑八怪！"她向加缪索指着诗人说。诗人已经被加缪索灌得半醉了。

当初由贫穷送给加缪索的女人，加缪索决意等贫穷再把她送回来。

"那末我只能和你做朋友了，"他吻着高拉莉的额角说。

吕西安别了高拉莉和加缪索，上木廊商场。他参与过报纸的秘密，精神上大起变化。他和潮水般的群众混在一起不再惊慌；因为有了情妇，变得目中无人，因为做了记者，走进道利阿铺子神态自若。他遇到许多名流，同勃龙台，拿当，斐诺，以及一星期来混得很熟的作家们握手。吕西安觉得自己不但是个人物，而且还比同伴高出一等；略带几分酒意对他很有帮助，他谈笑风生，表示也会张牙舞爪的吓唬人。可是出

乎吕西安意料之外，大家明里暗里对他并不赞许；相反，他发觉众人已经有些嫉妒，他们不一定是为了他而恐慌，却是心中好奇，要看看这个能干的新人能爬到什么地位，在新闻界中能捞到什么油水。只有把吕西安当做摇钱树的斐诺，自命为可以支配他的罗斯多，向吕西安堆着笑脸。罗斯多拿出总编辑的气派，使劲敲了敲道利阿办公室的玻璃窗。

出版商在绿窗帘上探出头来张望，见是罗斯多，便道："一忽儿就来，朋友。"

一忽儿事实上是一小时。过了一小时，吕西安和朋友走进圣殿。

新任的总编辑问："喂，咱们朋友的事你考虑过没有？"

"当然啰，"道利阿在靠椅中气派十足的欠身回答，"稿子我翻了一遍，还请一位有眼力的人，请一个行家看过，我并不冒充内行。告诉你，朋友，我只收买成名的作家，像那个英国人买爱情一样。老弟，你的诗才跟你的品貌不相上下。拿我老实人的名誉打赌，——我不说出版商，注意没有？——你的十四行诗妙极了，看不出雕琢的痕迹，一个有灵感有才情的人难得做到这一点。你有新派诗人的长处，很会押韵。你的《长生菊》的确好得很，可惜不成其为生意经，而我是只做大生意的。老实说，你的诗集我不愿意接受，没有办法推销，没有什么赚头，犯不上花钱推广。何况你也不会再写诗，你的集子只是孤零零的一部。你还年轻，小朋友！你们老是把第一部诗集送到书店来，其实哪个文人离开中学的时候不多多少少写过一些？开头他们看得很重，后来都不当一回事。比如你的朋友罗斯多，一定也有一部诗稿塞在破袜子堆里。嗯，罗斯多，你不是写过自以为了不起的诗吗？"道利阿意义深长的瞧着罗斯多问。

罗斯多道："唉！在我那个年纪，怎么能写散文呢？"

道利阿接着说："你瞧，他从来没跟我提起，可见咱们这位朋友对出版业和生意经是内行。"他又装着讨好的神气和吕西安说："在我这方面，问题不在于知道你是不是大诗人；你有的是才气，而且是大才；要是我初办书店，准会冒冒失失印你的作品。可是今日之下，我的合伙老板和垫款的股东先要断绝我的粮草；只是去年我印的诗集蚀掉两万法

郎，他们就不愿意再听到诗歌两字；他们是我的老板，叫我有什么办法！何况问题还不在这里。我承认你是大诗人，可是你出品多不多呢？十四行诗能经常生产吗？将来能写上十部吗？是不是可以当一桩生意做呢？嗳！才不会呢，你将来是个出色的散文家，你才气那么旺，决不肯自暴自弃，写那些拼凑字数的歪诗。难道你不去替报纸写稿，弄上三万法郎一年，倒反靠胡诌的诗勉强挣到三千法郎吗？”

罗斯多说：“你知道，道利阿，他是我们报馆的人。”

道利阿回答：“我知道，他的文章我拜读过了；正是为他的利益着想，我才不接受他的《长生菊》。是的，先生，我六个月之内请你写起稿子来，你挣的稿费比你销不掉的诗集要多几倍呢！”

“可是怎么成名呢？”吕西安叫起来。

道利阿和罗斯多一齐笑了。

罗斯多道：“糟糕！他还存着幻想。”

道利阿回答说：“声名是要花十年苦功去换的，对出版商来说，不是赚进十万便是亏掉十万。如果你碰到一些疯子肯印你的诗，一年之后听听他们做多少生意，你准会佩服我。”

“我的原稿在这里吗？”吕西安冷冷的问。

“在这里，朋友，”道利阿对待吕西安的态度变得非常软和。

吕西安觉得道利阿的神气明明是把他的诗集看过了，接了原稿也就不去查看绳子。他同罗斯多走出来，既不诧异，也不气恼。道利阿陪两位朋友走出办公室，谈着他的刊物和罗斯多的报纸。吕西安心不在焉拿着《长生菊》的稿子在手里翻弄。

埃蒂安纳咬着吕西安的耳朵问：“你相信你的集子道利阿真的看过，或者叫人看过吗？”

吕西安说：“是的。”

“你瞧瞧我做的暗号。”

吕西安发现绳子紧靠着墨水画的线，根本没有动过。

他又气又恨，铁青着脸问出版商：“你特别注意的是哪一首呢？”

道利阿答道：“噢，朋友，没有一首不精彩，写《长生菊》的一首尤其妙，最后一段的思想细腻极了。我一看就知道你写散文必定成功，所以马上把你介绍给斐诺。你还是替我们写些书评吧，我们给的报酬很高。一个人固然应当求名，也不能不讲实际；碰到机会总不能放过。你有了钱再做诗还来得及。”

诗人只怕自己按捺不住，突然走出木廊商场，心里气坏了。

二十五 初试身手

罗斯多跟着他走出来，说道：“哎啊！孩子，别急躁，人本来是我们的工具，你把人看做工具就行啦。你想报复吗？”

诗人回答：“非报复不可。”

“拿当的作品明天要发行第二版，刚才道利阿给我这本样书，你再去看一遍，赶出一篇稿子来把它打下去。凡尔奴最讨厌拿当，认为拿当走红会妨碍他将来的作品。心胸狭窄的人有一种古怪的想法，仿佛太阳下容不得两件作品成名。凡尔奴替一家大报工作，准会拿你的稿子去发表。”

吕西安道：“可是作品挺好，怎么能说它不好呢？”

罗斯多笑道：“啊！亲爱的，你该学学你的手艺。哪怕这部书是杰作，在你笔下也得变成荒唐的，危险的，不健康的。”

“用什么办法呢？”

“把优点说成缺点就行。”

“我没有这本领。”

“朋友，新闻记者好比走绳索的，吃这行饭的难处，你要想办法适应。我脾气痛快，让我来告诉你遇到这种事情怎么对付。你仔细听着，老弟！开头你认为作品很好，尽可以老老实实发表你的意见。群众心上想：这个批评家不嫉妒人，想必是大公无私的了。从此他们以为你说的是良心话。你得到了读者的信任，就用遗憾的口吻指责某种体系，那是这一类的书必然要把法国文学带进去的。全世界的思想不是受法国支配吗？你不妨这样说。至此为止，法国作家凭着有力的风格，表达思想的独特的方式，几百年来使欧洲走着分析的和哲学思考的路。说到这里，为了讨好布尔乔亚，你歌颂一下服尔德，卢梭，狄特洛，孟德斯鸠，蒲丰。你给大家解释，法国语言多么尖刻，是涂在思想外面的一层油漆。接着搬出一套公理来，比如说法国的大作家必然是个伟人啊，语言使作

家不能不多用思想啊，别的国家并不如此啊。然后提出证明，拿冷嘲热讽的德国道德学家拉培纳同我们的拉勃吕依埃做比较。提到一个陌生的外国作家，最能抬高批评家的声望。康德就被戈尚当作台阶。问题转到了这方面，你可以造出一个名词，一方面总括，一方面让一般傻瓜懂得，咱们上一世纪的天才的体系，把他们的文学叫做观念文学。你用这个做幌子，搬出一切过世的名人压在现代作家头上。你指出今日的新文学滥用对话（最容易的一种体裁），滥用描写，代替思想。你做一个对比：服尔德，狄特洛，斯忒恩，勒萨日的小说，内容何等充实，何等深刻；现代作品却样样靠形象来表现，在华尔特·司各特笔下尤其夸张。这样的品种，只有首创的人站得住。华尔特·司各特派的小说是一个品种，不是一个体系，你不妨这样说。你痛骂一顿这个该死的品种，说它分解思想，破坏思想，替各式各样的人大开方便之门，谁都可以利用这个形式投机取巧，成为作家。最后替这一派起个名字，叫做形象文学。你把这套理论应用在拿当身上，指出他的才华只是浮表的，实际是模仿别人。他书中没有十八世纪的紧凑雄伟的风格，他用事故代替情感。然而动作并非生活，画面并非思想：这种话说出去，群众自会附和。拿当的作品虽然有它的长处，在你眼里是有害的，危险的，替群众打开了光荣的庙堂，势必叫大批小作家争着仿效，学这个方便的文体。于是你慷慨激昂，慨叹格调的卑下，借此对埃蒂安纳，儒依，蒂梭，高斯，丢伐，奚埃，朋雅明·公斯当，埃尼昂，巴乌-劳米安，维勒曼，拿破仑派进步党的头目，凡尔奴的报纸的后台，恭维一阵。你说这个光荣的队伍不怕浪漫派的狂潮冲击，坚持观念和风格，抵抗形象和废话，继承服尔德的传统，反对英国派德国派，正如十七位左翼议员为了国家的利益，同右翼的极端分子斗争。绝大多数的法国人拥护左翼的反对党，崇拜上面提到的那些人物；所以你用他们的名字做护身符，很容易压倒拿当。他的作品虽然很美，却不应该把毫无思想内容的文学带到法国来占据地盘。说到这里，问题就不在于拿当，也不在于他的书，而在于法兰西的威望了，你明白没有？正直勇敢的作家应当坚决反对这些外国东西进口。这句话是奉承读者。依你看来，法国人机警得很，决不轻易受人暗算。尽管出版商凭着一些我们不愿深究的理由，弄神捣鬼，靠这部书捞了一笔钱，真正的群众很快会发觉，四五百个冲在前面的傻瓜是完全错误的。出版商能销完一版是侥幸，印第二版是胆大妄为，想不到如此精明的一个书店老板竟不懂得同胞的心理。以上是你文章的骨干。你一边说理一

边加些风趣的穿插，放些酸醋，烧热锅子，要不把道利阿烤焦才怪！临到结束，别忘了对拿当流露一些惋惜的意思，说他要不走这条路，准能替当代文学产生美妙的作品。”

吕西安听着罗斯多说话愣住了：新闻记者的议论使他睁开了眼睛，在文学方面发见许多他没有想到的真理。

他嚷道：“你说的大有道理，非常中肯。”

罗斯多道：“要不怎么能打倒拿当的作品？告诉你，老弟，这是打击作品的第一种手法，叫做批评家的棍子。除此以外，窍门还多得很！慢慢儿你自会精通。有时候，报纸的股东或者主编迫不得已，非要你谈论一个你不喜欢的作家，你就用消极手段打发这种所谓社论式的文章。你用书名做评论的标题，发一段空泛的议论，乱扯一通希腊罗马的作家，临了说：以上的讨论归结到某某先生的大作，等下一篇文章再谈。而下一篇文章始终不出来。那部书被你开头一句诺言，结尾一句诺言，无形中腰斩了。这一回你写稿子不是对付拿当，是对付道利阿，所以要用棍子。好作品挨了棍子满不在乎，不像坏作品一蹶不振；在前一个场合你只伤害出版家，在后一个场合你帮了读者的忙。这些文学批评的方式在政治评论中照样好用。”

埃蒂安纳给吕西安赤裸裸的上过一课，吕西安便开了心窍，对这一行的手艺完全了解了。

罗斯多道：“朋友们都在报馆里，咱们去商量一下怎样对拿当发动攻势，这件事准会叫他们乐死，你等着瞧吧。”

到了圣·菲阿克街，两人一同走到阁楼上的编辑室。朋友们不但答应攻击拿当的作品，而且还表示高兴，吕西安看着又惊又喜。埃克多·曼兰在一小方纸上写了几行，预备带回他的报馆：——

拿当先生的作品即将再版。本报原拟保持缄默，惟鉴于本书流行颇广，不能不发表评论，主要不是为了作品，而是为了新兴文艺的趋向。

罗斯多也写了几句，准备登在第二天的小报上，放在讽刺小品栏作为第一条：——

出版商道利阿居然把拿当先生的作品印了第二版。原来他不知道司法界有句成语，叫做可一不可再。执迷不悟的勇气倒也值得佩服！

埃蒂安纳的一席话对于吕西安的作用好比一个火把，他一心一意要向道利阿报仇泄愤，什么良心，什么灵感，都丢到九霄云外去了。他一连三天在高拉莉房内足不出户，在火炉旁边写作，一切由贝雷尼斯服侍，疲劳的时候还有不声不响，体贴入微的高拉莉给他安慰。过了三天，书评写好了，大约占到三栏版面，内容意想不到的精彩。晚上九点，他赶往报馆，见到许多编辑，对他们念了稿子。他们很认真的听着。番利西安一声不出，抓着原稿奔下楼梯。

“他怎么啦？”吕西安问。

“到印刷所去发稿啊！”埃克多·曼兰回答。“你这篇书评简直是杰作，一字不能减，一字不能加。”

罗斯多说：“对你只要指出路来就行了！”

“我真想瞧瞧，拿当明儿看了评论，脸上是什么表情，”另外一个编辑说着，神气很得意。

“可见你是不好得罪的，”埃克多·曼兰说。

“真的不差吗？”吕西安很迫切的问。

“勃龙台和维浓看了，心里不会舒服的，”罗斯多回答。

吕西安又说：“我还替你写了一篇小文章，要是读者欢迎，可以陆续再写。”

罗斯多说：“念给我们听听。”

吕西安念出一篇妙不可言的稿子，斐诺的小报后来靠着这一类的文章大出风头，地位占到两栏，专谈巴黎生活的花花絮絮，描写一个人物，一个典型，再不然是平常的或者古怪的事。那篇样品题目叫做《巴黎的过路人》，笔调新颖，别致，表达思想的方式是用意义相反的字眼放在一起，利用音调铿锵的副词和形容词的配合，引人入胜，跟批评拿当的严肃而深刻的文字比较起来，正如《波斯人信扎》和《法意》一样

截然不同。

罗斯多道："你是天生的新闻记者；这一篇明天就发表，以后你爱写多少篇就写多少篇。"

曼兰道："喝！道利阿被我们在他铺子里扔了两颗炸弹，气坏了。我才从他那儿来；他正在破口大骂，对斐诺暴跳如雷，斐诺说小报卖给你了。我把道利阿拉过一边，悄悄的对他说：你为着《长生菊》因小失大了。明明来了一个有本领的角色，我们都在拍手欢迎，你却把他轰走！"

罗斯多对吕西安说："道利阿看到你的书评，更要昏倒了。孩子，什么叫报纸，你瞧见了吧？你报仇有了结果啦！夏德莱男爵今天来打听你的住址，早上我们登了一篇血淋淋的文章，过时的美男子沉不住气，急得无可奈何。你没看过报吗？文字挺滑稽，瞧这个题目：《鹭鸶出殡，乌贼鱼痛哭流涕》。特·巴日东太太在交际场中正式有了乌贼骨的绰号，夏德莱变了鹭鸶男爵。"

吕西安拿起报来，念了凡尔奴那篇滑稽的妙文，忍不住笑了。

埃克多·曼兰道："他们快投降了。"

最后，报纸还需要一些俏皮话和风趣的东西做补白，吕西安兴致十足，也凑上几句。大家一边抽烟，一边闲扯，讲讲当天的新闻，同伴们的笑话，以及暴露他们性格的琐碎事儿。从这些冷嘲热讽，轻薄有趣的谈话上面，吕西安熟悉了文坛上的风气和人物。

罗斯多道："趁印刷所排稿的时候，我陪你走一遭，到你需要进出的各个戏院去，向检票处和后台打个招呼。过后咱们再上全景剧场找佛洛丽纳和高拉莉，到她们更衣室去说说笑笑，玩一下。"

两人便手挽着手，一个一个戏院走过去，宣布吕西安当了编辑。经理们恭维他，女演员们架起手眼镜瞧他；她们全知道吕西安一篇剧评登出来，高拉莉就被竞技剧场出一万两千法郎一年请去，佛洛丽纳得到全景剧场的合同，八千法郎一年。群众这些小规模的捧场使吕西安觉得自己声价十倍，同时估量出自己的势力。十一点，两个朋友到了全景剧场。吕西安一派潇洒的风度令人叫绝。拿当也在那儿，他向吕西安伸出

手来，吕西安跟他拉手。

“啊，两位大师，”拿当望着吕西安和罗斯多说，“你们要把我打下去吗？”

“等明天再说，亲爱的，吕西安怎么对付你，你等着瞧吧。我相信你一定高兴。这样严肃的批评对作品只有好处。”

吕西安听着羞得面红耳赤。

“文章厉害吗？”拿当问。

“相当严重，”罗斯多回答。

拿当说：“不至于叫人倒楣吧？埃克多·曼兰在杂剧院休息室里说，我被攻击得体无完肤。”

“别听他的，你等着瞧吧，”吕西安说完，跟着高拉莉溜入更衣室；她穿着迷人的服装正好从前台下来。

二十六 出版商拜访作家

下一天，吕西安正和高拉莉吃中饭，一辆轻便双轮车在他们那条冷静的街上停下，听那干脆的声音就知道是漂亮车子，牲口步子轻快，站住也有一种特殊的方式，显而易见是纯血种的好马。吕西安从窗口一望，果然看见道利阿的那匹出色的英国马，道利阿把缰绳递给小厮，下了车。

吕西安对他的情妇嚷道："书店老板来了。"

高拉莉立即吩咐贝雷尼斯："让他等着。"

年轻的姑娘把吕西安的利益看做自己的一般，应付事情又这样机灵，吕西安看着微微一笑，走回去把她热烈拥抱，觉得她聪明透了。狂妄的书店老板会急急忙忙赶来，投机商中的大头儿肯突然屈服，原是迫于形势，这种形势现在大家差不多忘了，因为十五年来书业的情形大不相同。在一八一六至一八二七年间，出版界除了托人在报纸的正文或者副刊上发表文章以外，没有别的方法宣传。一八二七年左右，本来只租阅报刊的阅览室才另收费用，供应新书；而报刊在重重捐税的压迫之下，也想出招登广告的办法。到那时为止，法国的日报篇幅有限，便是大报的规模也未必超过今日的小报。为了抵制新闻记者的霸道，道利阿和拉伏卡两人首先发明招贴来吸引主顾，用奇怪的字体，五花八门的颜色，加上各种花边，后来还有石印的图画，把招贴弄得赏心悦目，叫读者上当，送钱给书店。以后招贴愈变愈奇，一个有收藏癖的人居然收着全套的巴黎招贴。这一类的宣传品最初限于铺子的橱窗，大街上陈列样品的摊子，随后遍及全国，直到报纸行出登广告的办法，方始稍歇。可是报上的广告以及广告上登的作品被人遗忘的时候，招贴始终在你眼前，所以至今有人采用，尤其从漆在墙上的招贴出现以后。出了钱谁都可以刊登的广告，使报纸的第四版对于国库和投机商同样成为生财之道。其实广告就是印花税条例，邮政章程 [1] 和创办报刊必须缴纳保证金的制度促成的。维兰尔先生当政的时期，定出那些限制，把报纸看作商品，很可能扼杀报纸；不料事实正相反，因为条例苛刻，几乎没法再办新的刊物，原有的刊物便变成一种专利品。因此，一八二一年代的报

刊操着思想界和出版界的生杀大权。直要花了惊人的代价，才能在本市新闻栏登出几行宣传文字。先是编辑室内部的把戏层出不穷；而夜晚拼版，决定哪篇稿子采用，哪篇稿子抽掉的当口，印刷所又变了各显神通的战场；弄到后来，资力雄厚的书店竟雇用一个文人，专写短小的稿子，用极少的话表达大量的意思。这些无名记者要等稿子见报才拿到稿费，往往在印刷所通宵守候，把不知怎么弄来的长文章，或者只有寥寥数行的短稿所谓义务广告，登出来。出版商，作家，追求荣誉的殉道者，要永远走红才有饭吃的可怜虫，当初为了争报上的地盘，着实花过一番气力，使尽勾引笼络，卑鄙龌龊的手段。如今文坛和书业的风气完全变了，许多人听到从前的事只当是无稽之谈。事实上那时大家对新闻记者又是请客，又是送礼，奉承巴结，无微不至。批评界和出版业的关系密切到什么程度，不必一再申说，只消讲一桩故事就可以明白。

当时有一个气派十足，存心要做政治家的人，年少风流，当着一份大报的编辑，成为某家出名的书店的娇客。有一天正是星期日，有钱的书店老板在乡下招待各报的重要记者，年轻美貌的主妇把那赫赫有名的作家带往屋外的大花园。书店的掌柜是个德国人，冷静，古板，做事有条有理，一心想着买卖，挽着一个副刊编辑一边散步，一边商量一桩生意。谈话之间，两人出了花园，走近树林。德国人瞥见林木深处有个人很像老板娘，他拿手眼镜一照，急忙挥手叫年轻的记者不要开口，赶快回头，他自己也小心翼翼的退回来。记者问："你看见什么啊？"他回答说："没有什么。我们的长篇书评不用担心了，明儿《辩论报》至少给我们三栏地位。"

还有一件事可以说明报刊文字的势力。夏朵勃里昂先生写过一部关于斯图阿特后人的书，没人请教，在书店里变成夜莺。一个青年仅仅在《辩论报》上发表一篇书评，七天之内那部书就销售一空。社会上还不曾有出租图书的机构，要看书只能花钱去买的时代，有些进步党作家的著作，靠着全体反政府派报纸的吹嘘，能销到一万；不过也得补充一句，那时比利时的书商还没有翻印我们的书。吕西安的朋友们先打一阵冲锋，再加上吕西安的评论，很可以使拿当的作品无人问津。拿当不过扫了面子，并无损失，他稿费早已到手；道利阿却可能陪掉三万法郎。专印所谓时髦书的买卖，归纳起来只有一个公式：一令白纸的成本是十

五法郎，印成书不是变成五法郎，便是三百法郎，看销路而定。这个盈亏问题当时往往取决于报刊上的一篇书评是捧还是骂。道利阿要推销五百令纸的书，不得不赶来同吕西安讲和。出版商由小霸王一降而为奴隶，咕哝着等了一会，尽量闹出响声，一边跟贝雷尼斯办交涉，总算见到了吕西安。骄横的出版商像朝臣进宫一般，满面笑容，同时摆出扬扬自得而又很随便的神气。

他说："亲爱的孩子们，对不起，打搅你们了。哎哟，两个小鸟儿多可爱啊！简直是一对斑鸠！小姐，你看这家伙文文雅雅像个小姑娘，谁知他是老虎，长着钢铁般的爪子，撕破一个人的声名跟撕破你的梳妆衣一样容易，如果你不快快脱下的话。"道利阿大声笑着，没有把打趣的话说完，便挨着吕西安坐下，叫了声："老弟……"又回头对高拉莉说："小姐，我是道利阿。"

出版商发觉高拉莉的招待不够热烈，认为必须放一炮，报出他的大名来。

女演员道："先生吃过中饭没有？同我们一起吃好不好？"

"好啊，"道利阿回答，"在饭桌上谈起话来更痛快。再说，扰了你这一顿，将来我请我的朋友吕西安吃饭，不怕你不赏脸了，因为从今以后，咱们的交情就像手跟手套一样。"

高拉莉叫道："贝雷尼斯，来些牡蛎，柠檬，新鲜牛油，还有香槟酒。"

道利阿望着吕西安说："你太聪明了，不会不知道我的来意。"

"可是来收买我的诗集？"

"正是，"道利阿回答。"第一让咱们放下武器。"

他从袋里掏出一只漂亮的皮夹，拿三张一千法郎的钞票放在一个盘子里，眉开眼笑的送到吕西安面前，问道："先生满意了吗？"

诗人想不到有这样一个数目，不由得浑身舒畅，感到从来未有的快

乐，回答说：“行。”

吕西安好容易忍住了，心里可真想蹦蹦跳跳的唱起歌来。他相信世界上真有神灯[2]和一切奇妙的力量，尤其相信自己真有天才。

出版商道：“那末诗集归我了？凡是我出版的书，你都不能再攻击了。”

“诗集是归你了，我可不能保证以后的这支笔。朋友们的写作要听我调度，我这支笔也要听朋友们调度。”

“反正你是我的作家了。凡是我的作家都是我的朋友。就算你要损害我的买卖，动手之前也得通个消息，让我有个准备。”

“好吧。”

道利阿端起酒杯说道：“祝你成功！”

吕西安说：“我完全知道你是把《长生菊》念过了的。”

道利阿声色不动的回答：“老弟，不看内容就收买稿子，才是出版家对作者最了不起的恭维。要不了六个月，你准是个大诗人；人家忌惮你，自有文章替你捧场，我不用费心就能销掉作品。今天的我，同四天以前并没有分别。不是我变了，是你变了；上星期，你的十四行诗在我眼中等于菜叶，今天你的地位使那些诗成了《梅赛尼安纳》[3]。”

吕西安有了美丽的情妇，已经快活得像苏丹一样，此刻有了成功的把握，愈加嘴皮刻薄，放肆起来，他说：“你没有读我的诗，至少看过我的书评。”

“是的，朋友，要不我会这样急急忙忙赶来吗？算我晦气，你那篇可怕的文章写得真好。老弟，你是大才。趁你当令的时候尽量利用一下吧。”道利阿这句话好像是出于好心，骨子里非常无礼。“报纸送到没有？你看过了吗？”

吕西安说：“还没有，长篇的散文我还是第一次发表。大概埃克多叫人捎往夏洛街，送到我家里去了。”

“那末你念吧，”道利阿做着一个塔尔玛演芒里于斯的手势。

吕西安才接过报纸，就被高拉莉抢了去。

她笑道：“你说过你的处女作是归我的。”

道利阿忌惮吕西安，谄媚奉迎，无所不至；他周末本要大请客，招待新闻记者，也就请了吕西安和高拉莉。他带着《长生菊》回去之前，要他的诗人有便上木廊商场转一转，签订合同，文件他会准备好的。他素来气派十足，借此吓唬浅薄的人，还要表示他是提倡文艺的阔佬，不是普通的出版商，当时留下三千法郎，不要收据；吕西安给他，他做了个洒脱的手势拒绝了。他临走亲了亲高拉莉的手。

高拉莉听见吕西安讲过他以前的生活，便说：“亲爱的，如果你呆在格吕尼街上的破屋子里，在圣·日内维埃佛图书馆死啃书本，你会看到这些钞票吗？我看哪，你那些四府街上的小朋友全是傻瓜！”

他小团体里的弟兄们是傻瓜！吕西安听着居然会笑！他把印在报上的书评看了一遍，体会到那种无法形容的，作者的喜悦，第一次尝到踌躇满志的快感，而且这快感一生也不会有第二回的。他看了一遍又是一遍，对于文章的力量和牵涉的范围感觉得更清楚了。手稿经过印刷，好比女人登上舞台，优点和缺点一齐暴露；既能给你生命，也能致你死命，哪怕只有一个错误，也和美妙的思想同样触目。吕西安心神陶醉，再也想不起拿当，拿当只是他的垫脚石。他沉浸在快乐中，自以为变了富翁。当初他寒瑟瑟的在安古兰末走下菩里欧的石级，回到乌莫，踏进卜斯丹的阁楼，一家只靠一千二百法郎一年过活；对这样一个孩子，道利阿送来的款子简直是波托西 [4] 。有一桩事对他还印象鲜明，只是被巴黎日以继夜的欢娱湮没了，那时忽然浮上脑海，使他的心回到了桑树广场，想起他的美丽的，有情有义的妹子夏娃，他的大卫，他的可怜的母亲。他立刻拿一张钞票叫贝雷尼斯去兑换，趁此给家里写了一封短信，打发贝雷尼斯赶往驿车公司，好像迟了一步就不能把五百法郎寄给母亲似的。在他眼中，在高拉莉眼中，归还家里这笔钱是做了一桩好事。女演员认为吕西安是孝子贤兄，抱着他百般抚爱；这些好心的姑娘都很厚道，喜欢这一类的行为。

她说："这个星期咱们天天有饭局，你也够辛苦了，应当来一次小小的狂欢。"

高拉莉有了每个妇女见了都眼红的吕西安，只想欣赏他的美貌，认为他的衣衫不够漂亮，带他上斯多勃铺子。走出成衣铺，两个情人到蒲洛涅森林兜风，回来赴杜·华诺勃太太的饭局。吕西安在席上遇到拉斯蒂涅，皮克西沃，台·吕卜克司，斐诺，勃龙台，维浓，特·纽沁根男爵，菩特诺，腓列普·勃里杜，大音乐家公蒂，反正是些艺术家，投机商，不但要做大事业，还要追求强烈的刺激的人。他们对吕西安都很殷勤。吕西安信心十足，谈笑风生，可没有一点卖弄的意味；大家用酒肉朋友常用的恭维话，大夸他气魄不小。

"嘿！不知他肚子里打的什么主意，"丹沃陶·迦亚对一个诗人说。那诗人受着宫廷保护，正想办一份小型的保王党刊物，就是后来的《觉醒报》。

吃过晚饭，两个记者陪着各人的情妇上歌剧院；曼兰有个包厢，全部客人跟着一起去了。几个月之前，吕西安在歌剧院栽过一个大斤斗，此番再去可威风十足。他在休息室中挽着曼兰和勃龙台的手臂，眼睛直瞪着以前捉弄他的公子哥儿，夏德莱更不在他眼里！当时的一般狮子[5]，特·玛赛，王特奈斯，玛奈维尔，对吕西安摆出傲慢的神气，吕西安不甘示弱，照样回敬。拉斯蒂涅在特·埃斯巴太太的包厢里耽搁了好久，侯爵夫人和特·巴日东太太架着手眼镜打量高拉莉，可见那儿在谈论风流俊美的吕西安。特·巴日东太太见了吕西安是不是心中后悔呢？这个念头老是在诗人的脑子里打转，他一看到安古兰末的高丽纳[6]，立刻想到报复，像那天在天野大道上受到这女人和她弟媳妇轻视的时候一样。

[1] 当时报纸必须缴纳印花税，按发行额计算。寄递报纸的邮费不但不像近代有特别优待的价目，反而收费很高。

[2] 《一千零一夜》中有个故事叫做"阿拉亭—— 一名神灯"，那盏灯能满足人的一切欲望。

[3] 《梅赛尼安纳》是法国诗人兼剧作家特拉维涅写的爱国诗集，于一八一八至一八一九年间出版，作者一举成名。

[4] 南美玻利维亚国的城市，有银矿锡矿。

[5] 法国人每个时代对花花公子都有一个特殊的名称，王政复辟时代的漂亮哥儿叫做狮子。

二十七 出尔反尔的技术

几天以后，早上十一点光景，吕西安还没起床，勃龙台闯进来说："你从内地来的时候是不是身上带着符咒？"他亲了亲高拉莉的额角，指着吕西安道："这个美男子真是迷人，从地下室到顶楼，上上下下都被他扰乱了。"勃龙台跟诗人握握手，说道："我是来动员你的，朋友；特·蒙高南伯爵夫人昨天在意大利剧院嘱咐我带你到她家里去。一个年轻可爱的女人请你，在她府上还能遇到上流社会的精华，你总不至于拒绝吧？"

高拉莉道："要是吕西安待我好，决不去见你的伯爵夫人。他为什么要在上流社会里抛头露面？他会厌烦的。"

勃龙台道："你可是想管束他？难道你嫉妒良家妇女吗？"

"是的，"高拉莉回答，"良家妇女比我们更要不得。"

勃龙台问："你怎么知道，我的小猫咪？"

她说："你忘了我跟特·玛赛打过六个月交道。"

勃龙台说："孩子，难道我真的愿意把这样一个美男子介绍给特·蒙高南太太吗？你要反对，刚才的话就算我没有说。可是我相信，问题不在于什么女人，而是要吕西安宽宏大量，饶赦那个可怜虫，在吕西安的报上变做箭靶子的家伙。夏德莱太不聪明，把那些文章当真了。特·埃斯巴太太，特·巴日东太太，还有特·蒙高南太太府上的一般常客，都关心鹭鹚，我答应替洛尔和彼特拉克，特·巴日东太太和吕西安讲和。"

吕西安好似浑身添了新鲜的血液，报仇雪耻的快感使他陶醉了，他回答说："啊！他们终究被我踩在脚下了！我感谢我这支笔，感谢我的朋友们，感谢新闻界的可怕的威力。我自己还没写过对付乌贼鱼和鹭鹚的文章呢。老弟，我可以去，"他把手拢在勃龙台腰里，"是的，我可以去，不过先要他们领教一下，我这样轻飘飘的东西有多少分量！"他把写拿当书评的笔扬了一扬。"明儿我短短的写上两栏摆布他们一顿，以后咱们再瞧着办。高拉莉，你放心！这不是谈恋爱，是报仇，我报仇一定要

报得彻底。”

勃龙台道：“这才是男子汉大丈夫！对什么都厌倦的巴黎社会难得会这样骚动的；吕西安，你知道了这一点，也可以自豪了。你将来准是个大混蛋，”勃龙台用了一个有分量的字眼，“这样下去，不怕不得势。”

高拉莉道：“他一定成功。”

“他六个星期已经走了很多路了。”

高拉莉说：“等到吕西安只差一个尸首的距离就能登上宝座的时候，他可以拿我高拉莉的身体做垫脚石。”

勃龙台说：“你们这样相爱，倒像太古时代的人物。”又望着吕西安道：“你的大作我很佩服，其中颇有些新东西。这一下你变了名家了。”

罗斯多，埃克多·曼兰，凡尔奴，一同来看吕西安，吕西安看他们对他这样巴结，得意极了。番利西安·凡尔奴送来一百法郎稿费。报馆要拉拢作者，认为一篇这样出色的稿子应当多给报酬。高拉莉一看见这帮记者，派人到距离最近的蓝钟饭店叫了一桌菜；她听见贝雷尼斯报告一切准备好了，就把客人请入华丽的餐室。饭吃到一半，大家喝着香槟，有了酒意，朋友们的来意透露了。

罗斯多道：“你总不愿意叫拿当和你作对吧？他是记者，有的是朋友，你第一部作品出版，就可跟你捣乱。你不是还有《查理九世的弓箭手》要脱手吗？我们今天早上碰到拿当，他急坏了；你最好再来一篇评论，把赞美的话淋漓尽致的浇在他头上。”

“怎么？”吕西安说，“我写了文章攻击他，你们又要……”

爱弥尔·勃龙台，埃克多·曼兰，埃蒂安纳·罗斯多，番利西安·凡尔奴，一齐哈哈大笑，打断了吕西安的话。

勃龙台说：“你不是请他后天到这里来吃宵夜吗？”

罗斯多说：“你上一篇书评没有署名。番利西安不像你初出茅庐，替你写上一个C，以后你在他报上都可用这个名字。他的报是清一色的左

派。我们都是反政府党。番利西安特别郑重，替你的政治主张留着余地。埃克多的报纸属于中间偏右的一派，你可以署名L。攻击用假名，捧场尽可用真名实姓。”

吕西安回答：“署名倒不在乎，可是我对那部书没有一句好话可说。”

埃克多说：“难道你的意见真的跟你文章上写的一样吗？”

“是的。”

勃龙台说：“啊！老弟，我还以为你是厉害角色呢！真的，看你的额角。你魄力不小，很像思想卓越的人，秉性坚强，有本事对样样事情从两个方面考虑。朋友，文学上每种观念都有正有反，没有人能断定哪一面是反面。在思想领域中，一切都是双重的。任何观念都是二元的。一个身体两个面孔的神道雅纽斯，正好做批评的比喻，天才的象征。除非上帝才有三个方面[1]！莫里哀和高乃依所以与众不同，就在于有本领提出一个问题叫阿赛斯德肯定，维兰德否定，叫奥太佛肯定，西那否定。卢梭在《新哀络绮思》中写了一封赞成决斗的信，又写一封反对决斗的信，卢梭的真意如何，你说得上吗？在克拉列萨和拉夫雷斯之间，埃克多和阿基利之间”[2]，谁能够下断语？究竟哪一个是荷马的英雄？理查孙的用意怎么样？所谓批评，应当根据作品所有的面貌去观察。总而言之，我们是审查官。”

凡尔奴带着讪笑的神气和吕西安说：“你写出来的意见，你真的坚持吗？我们是拿文字做买卖，以此为生的。如果你想写一部伟大的精彩的书，真正的作品，那你自然可以放进你的思想，灵魂，重视你的作品，保护你的作品。至于今天看过，明天就忘掉的报刊文章，我觉得只有拿稿费去衡量它的价值。要是这样无聊的东西也值得看重，那末你替人写一份说明书，先得画一个十字，向圣灵做祷告了！”

众人看吕西安有顾虑，觉得奇怪，便一齐动手，替他把童年的服装撕得粉碎，穿上新闻记者的大人衣衫。

罗斯多说：“你可知道拿当读了你的评论用什么话安慰自己？”

“我怎么会知道？”

“拿当说：零碎文章过目即忘，大作品始终存在！——这家伙过两天要到这里来吃宵夜，你应当叫他扑在你脚下，吻你的脚跟，说你是个大人物。”

吕西安道：“那才滑稽呢。”

勃龙台接着说：“不是滑稽，而是必要的。”

略有醉意的吕西安说道：“诸位，我很愿意听你们的话，可是怎么办呢？”

罗斯多道：“你不妨在曼兰的报上写三栏出色的文字，驳斥你自己的主张。我们刚才看拿当发火，先乐了一阵，接着告诉他不久就会感谢这场激烈的论战，帮他的书在八天之内销完。此刻你在他眼中是奸细，恶棍，坏蛋；后天你可变了大人物，本领高强，竟是普卢塔克传记中的英雄了！拿当还要来拥抱你，当你最好的朋友。道利阿来过了，三千法郎到手了，戏法变完了。现在你的问题是要得到拿当的尊重跟友谊。我们只能叫出版商受累，只能损害我们的敌人。若要对付一个不经我们的手而冒出来的角色，一个有才能而强头倔脑，非把他消灭不可的人，我们决不写了批评再自己推翻。拿当却是我们的朋友，勃龙台先叫人在《信使报》上攻击，再自己出面在《辩论报》上反驳；拿当的第一版书就这样销完了！”

“诸位，说良心话，我现在对这部书连一个赞美的字也写不出来……”

曼兰说：“你还有一百法郎到手，就是说拿当替你挣了十个路易[3]；将来你在斐诺的周刊上写一篇，再拿一百法郎稿费，道利阿另外送你一百：一共是二十路易！”

“可是说些什么呢？”吕西安问。

勃龙台定了定神，说道：“孩子，让我告诉你怎么办。你可以说，好果子要长虫，好作品要招忌；拿当的书有人嫉妒，想破坏。批评界吹毛

求疵，不能不为着这部书发明一些理论，分什么两种文学，一种以观念为主，一种以形象为主。老弟，你说最高的艺术是要把观念纳入形象。你想法证明形象最富于诗意，同时抱怨我们的语言诗意太少，怪不得外国人责备我们的风格偏重实证主义；然后赞美卡那利斯和拿当的贡献，说他们使法国语言不至于太平淡。你推翻你上次的论证，指出我们比十八世纪进步；要把进步两字大做文章，叫布尔乔亚听着入迷！新兴文艺运用许多画面，集中所有的体裁，包括喜剧，戏剧，描写，性格的刻画，对话，用有趣的情节做关键，把那些因素镶嵌起来。小说是近代最了不起的创造，既需要情感，也需要风格和形象，喜剧受着旧规律的限制，不适合现代人的生活习惯了，只能由小说来代替。小说在构思的过程中就包括事实和观念，也需要拉勃吕依埃式的才智和他的严格和道德观念，要像莫里哀一般刻画性格，要有莎士比亚式的伟大的结构，描绘最微妙的情欲，——那是前人留下的最宝贵的财富。同十八世纪那种冷冰冰的，数学式的讨论，枯燥的分析比较起来，小说不知要高明多少。你尽可一本正经的宣布：小说是有趣的史诗。你举《高丽纳》为例，提出特·斯塔埃太太做根据。十八世纪怀疑一切，十九世纪不能不下结论，而十九世纪就凭现实，生动活泼的现实下结论，同时也发挥情欲的作用，这个因素服尔德是不知道的。接下来批评一顿服尔德。至于卢梭，他仅仅把议论和主义穿上衣衫，于莉和格兰尔 [4] 没有血肉，只是完满的典范。然后借题发挥，说我们全靠和平跟波旁王室的统治，才有这派别具一格的新文艺，因为你是替中间偏右的报纸写稿。对一般开口体系闭口体系的人，尽可讽刺一番。你不妨装着漂亮的姿势大喝一声；我们的同道错了，说的全是胡话！为什么呢？因为要贬低一部优秀作品的价值，欺骗大众，使一部应该畅销的书销不出去！可耻啊可耻！你这样说就是了，这句话准会刺激读者。临了你对批评界的没落表示感慨。结论是：只有一种文学，有趣的文学。拿当走的是一条新路，他懂得时代，能适应时代的需要。时代要求戏剧式的故事。目前的政治便是一出无穷无尽的哑剧，在这样一个世纪，大家当然要看戏剧了。二十年来我们不是看到大革命，执政时期，帝政时期和王政复辟四场戏吗？说到这里，你大捧一阵拿当的作品，不用怕肉麻，他的第二版要不马上销完才怪！告诉你，下星期你再替我们的杂志写一篇，签上特·吕庞泼莱，一字不要省略。你说好作品的特点在于能引起广泛的讨论。本星期某报对拿当的书说了如此这般的话，另外一份报纸加以有力的反驳。你把C和L两位批

评家一齐批评几句，顺便称赞一下我替《辩论报》写的书评；最后肯定拿当写出了本时代最美的作品。大家对每本书都这样说，因此说了也等于不说。一个星期之内，你除了到手四百法郎，还说出一些真理。有头脑的人或者赞成C，或者赞成L，或者赞成吕庞泼莱，说不定对三个人都赞成。人类最伟大的发明，神话，把真理放在井底 [5] ，那不是要用吊桶去吊出来吗？现在你不是给人一个吊桶，而是给了三个！孩子，我的话完了。你动手吧！”

吕西安愣住了。勃龙台亲了亲他的腮帮，说道：“我要到铺子里去了。”

各人上各人的铺子去了。在那些好汉眼里，报馆不过是个铺子。晚上大家还得在木廊商场见面，吕西安要到道利阿书店签合同。杜·勃吕埃在王宫市场请全景剧场的经理吃饭，佛洛丽纳和罗斯多，吕西安和高拉莉，勃龙台和斐诺，都有份儿。

客人散了，吕西安对高拉莉道：“他们说的不错！英雄好汉应当拿别人做工具。三篇书评换到四百法郎！我花两年心血写的一部书，道格罗也仅仅出到这个价钱。”

高拉莉道：“就写评论吧，乐得散散心！我不是今晚扮安达卢齐女人，明儿扮布希米女人，后天扮男人吗？你跟我一样办就是了，看在金钱分上，他们要你做鬼脸就做鬼脸，只要咱们日子过得快活。”

吕西安被似是而非的怪论迷惑了，精神兴奋，仿佛骑上一匹使性的骡子，——飞马贝迦斯和巴兰的驴子 [6] 交配出来的牲口。他在蒲洛涅森林中兜风，思想也在奔腾驰骋，发现勃龙台的论调颇有独到的地方。他兴高采烈吃过晚饭，在道利阿那儿签了合同，把《长生菊》的版权全部出让了，不觉得有什么不妥。随后上报馆去转一转，匆匆忙忙写好两栏稿子，回到王杜姆街。他如同那般元气充沛，精力还没有怎么消耗的人，隔天的念头第二天早上已经酝酿成熟。他快快活活的考虑书评，一团高兴的动起手来。既是翻案文章，笔下自有一些精彩的段落。他幽默，诙谐；对文艺上的情感，观念，形象等等，居然有新的见解。他又巧妙，又机灵，想起在商业街上的阅览室中第一次读那部书的印象，用来赞美拿当。他只用几句话就从苛刻的批评家，滑稽的嘲弄者，一变而

为诗人：抑扬顿挫的字句好比提着满炉的香朝着神坛来回摆动[7]。

吕西安把他在高拉莉梳妆的时候写的八页稿子在高拉莉面前一扬，说道："又是一百法郎，高拉莉！"

他趁着才思焕发的当口，细磨细琢的写了一篇向勃龙台预告过的恶毒的稿子，攻击夏德莱和特·巴日东太太。那天上午吕西安体会到做新闻记者的最大的乐趣：推敲讽刺的警句，把寒光闪闪的刀锋磨得锐利无比，拿敌人的心窝当做刀鞘，还雕刻刀柄给读者欣赏。群众只晓得赞美刀柄的做工，看不出恶意，不知道俏皮话的锋芒淬着仇恨的毒素，把敌人的自尊心乱翻乱搅，戳成无数的窟窿。这种阴森森的作恶的快感，只有私下咂摸而无人知道的快感，好比同一个不在眼前的人决斗，用笔杆子把对方杀死，也好比做记者的具有不可思议的魔力，能为所欲为，像阿拉伯故事中身藏符咒的人物。冷嘲热讽是仇恨的结晶，而仇恨是集邪俗之大成。正如爱是集美德之大成。没有一个人不感到爱的快乐，也没有一个人报复的时候不绝顶俏皮。虽然这种聪明在法国极其普遍，不足为奇，可是始终受人欢迎。吕西安这篇文章准会替小报助长阴险恶毒的名声，事实也的确如此。他刺到两个人的内心深处，大大伤害了他的情敌夏德莱和他以前的洛尔，特·巴日东太太。

高拉莉对吕西安道："行啦，咱们上蒲洛涅去兜风。马早已套好，等得不耐烦了。你也不能太辛苦。"

"咱们先把批评拿当的稿子送给曼兰。真的，报纸竟像阿喀琉斯的神枪，伤了人能把他治好的[8]，"吕西安一边说一边又改动几处文字。

一对情人出发了，在巴黎城中炫耀他们阔绰的排场；以前大家眼里根本没有吕西安，现在开始注意他了。既然懂得这个都市有如汪洋大海，要在里头当个角色多么困难，吕西安受到注意自然心花怒放，快乐得如醉如狂。

高拉莉道："孩子，到你裁缝那儿转一转，倘若衣服做好了，就试样子，要不也得催一下。你去见那般漂亮太太，我要你把魔王特·玛赛，小拉斯蒂涅，阿瞿达-宾多，玛克辛·特·脱拉伊，王特奈斯，把所有的公子哥儿一齐比下去。别忘了你的情人是高拉莉！再说，你不会对我不忠实

吧，嗯？”

[1] 旧教教义有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之说。

[2] 前二人是理查孙小说《克拉列萨·哈罗》中的男女主人翁，后二人是荷马史诗《依利亚特》中的英雄。

[3] 等于二百法郎。

[4] 卢梭的书信体小说《新哀络绮思—— 一名于莉》中的两个女性，于莉是书中的女主人翁。

[5] 公元前五世纪时希腊哲学家提摩克利塔斯说过：“真理藏在井底，深不可测，很少希望掘出来。”

[6] 神话中的飞马贝迦斯，通常用来喻富有诗意的幻想。巴兰的驴子在急难时能作人言。

[7] 旧教仪式，常用链条吊着小香炉向神坛来回摆动，使香烟冲往神坛。

[8] 荷马史诗《依利亚特》中最有名的英雄之一，叫做阿喀琉斯，据说他的枪伤了人，只消用他枪上的锈屑涂在伤口上，就能治愈。

二十八 报纸的威风与屈辱

过了两天，正是吕西安和高拉莉请朋友们吃宵夜的前夕，滑稽剧场上演新戏，轮到吕西安写剧评。吕西安和高拉莉吃过晚饭，从王杜姆街走往全景剧场，经过土耳其咖啡馆那一段的修院大街，当时最时髦的散步场所，吕西安一路听人夸他的艳福，赞他的情妇漂亮。有的说高拉莉是巴黎最美的女人，有的认为吕西安也配得上高拉莉。吕西安如鱼得水，觉得这种生活才是他的生活。至于大丹士的小团体，差不多已经不在他心上。两个月以前，他多佩服那些思想出众的人物，此刻想到他们的主张和禁欲主义，竟怀疑他们是不是有些愚蠢了。高拉莉随随便便说过他们是傻瓜，这句话在吕西安脑子里长了芽，结了果。他把高拉莉送往更衣室，自己在后台闲荡，气派像王爷：所有的女演员都用热烈的眼风和好听的说话奉承他。

他说："我要到滑稽剧场去上班了。"

那晚滑稽剧场客满，吕西安找不到座儿。他到后台去发牢骚，抱怨人家不给他安排位置。舞台监督还不认识吕西安，告诉他两个包厢的票子早已送往报馆，说完不理他了。

"好吧，那末我对今天的戏就按照我的印象来报道，"吕西安气愤愤的说。

年轻的女主角对舞台监督说："你好糊涂！他是高拉莉的情人啊。"

舞台监督立刻回过身来招呼吕西安："先生，我去报告经理。"

可见报纸在小事情上也显出无边的威力，使吕西安的虚荣心感到满足。经理出来向特·雷多雷公爵和舞蹈明星多丽阿商量，要求把吕西安插在他们紧靠前台的包厢里。公爵见是吕西安，答应了。

年轻的雷多雷提到夏德莱男爵和特·巴日东太太，说道："两个人被你摆布得好苦啊。"

吕西安道："再看明天吧。至此为止，都是我的朋友们出场，只能算

轻装的步兵，今晚我才亲自放炮。明天你就知道为什么我们取笑卜德莱。文章的题目叫做《从一八一一年的卜德莱到一八二一年的卜德莱》。在不认恩主，向波旁家卖身投靠的人里头，夏德莱是个典型。我的本事要他们完全领教过了，再上特·蒙高南太太家。”

吕西安和青年公爵谈话之间尽量卖弄才华，急于向这位爵爷证明，特·埃斯巴太太和特·巴日东太太瞧他不起是有眼无珠，大错特错。可是他终于显了原形：他想自称为特·吕庞泼莱，而特·雷多雷公爵偏偏促弄他，叫他夏同。

公爵说：“你应该做保王党。你已经显出你的才气，现在要表示你识时务了。要得到王上的诏书准许你改用母系的姓，唯一的办法是先为宫廷出一番力，再要求这个恩典。进步党永远不能使你成为伯爵！真正可怕的力量，报刊，早晚要被政府压倒的。报刊非加以钳制不可，这件事已经拖延太久了。言论自由此刻到了最后阶段，你该尽量利用，造成你的声势。再过几年，在法国用姓氏和头衔做资本，比才干更可靠。有了这两样，一切都不成问题：才智，门第，美貌，要什么有什么。你此刻做进步党，目的只应该是将来投靠保王党的时候多沾一些便宜。”

公爵告诉吕西安，他在佛洛丽纳的半夜餐席上遇到的公使，要请他吃饭，希望他不要拒绝。吕西安被公爵的议论打动了；几个月之前以为永远走不进去的上流社会向他开了门，更使他喜出望外。他暗暗赞叹笔杆子的力量。报刊，才智，竟是现代社会的敲门砖。吕西安心上想，说不定罗斯多正在后悔，不该把他引进庙堂；吕西安为自己打算，已经觉得需要筑起壁垒，把从内地赶到巴黎来的野心家拦在外面。他不敢问自己，倘若有个诗人像他当初投奔埃蒂安纳那样来找他，他会采取什么态度。吕西安心事重重的神气瞒不过年轻的公爵，原因也被他猜着了；因为公爵向这个缺乏意志而欲望不小的野心家揭露了政治舞台的远景，正如早先记者们像魔鬼把耶稣带到圣殿的顶上 [1] ，让吕西安看到文坛和文坛的财富。吕西安不知道被他的小报伤害的一些人正在设计划策对付他，其中也有特·雷多雷公爵参加。公爵向特·埃斯巴太太圈子里的人提到吕西安的才气，叫他们听着吃惊。他受特·巴日东太太委托，做一番试探工作，本来希望在滑稽剧场遇到吕西安。其实上流社会也罢，新闻记者也罢，都谈不到深谋远虑，别以为他们的陷阱经过什么周密的安排。他

们并没定下方案，奸诈的权术也不过做到哪里是哪里，主要是始终存着心，随机应变，不管好事坏事，都准备利用，但等对方在情欲播弄之下自己送上门来。在佛洛丽纳家吃宵夜那天，青年公爵就摸清吕西安的性格，刚才便觑准他的虚荣心进攻，同时借他来练练自己的外交手腕。

散了戏，吕西安赶往圣·菲阿克街写剧评，有心写得泼辣，尖刻，想试试自己的力量。那出戏比上回全景剧场的那一出高明；可是他想知道是否真像人家说的，能够把一本好戏压下去，把一本坏戏捧出来。第二天他和高拉莉吃着中饭，翻开报纸；他跟滑稽剧场捣乱的事已经先和高拉莉说了。吕西安念了他攻击特·巴日东太太和夏德莱的文章，然后很奇怪的发现，他的剧评一夜之间忽然变得非常缓和，除掉他极风趣的分析原封不动之外，结论竟是赞美。这出戏尽可使剧院大大的赚一笔。吕西安的气恼简直没法形容，决意向罗斯多抗议。他已经以为人家少不了他了，他不愿意做傻子，听人支配，受人宰割。吕西安为了肯定自己的势力，替道利阿和斐诺的杂志写好一篇文章，把批评拿当作品的议论归纳起来，做一番比较。答应给小报长期执笔的小品，也乘兴写了一篇。年轻的记者都有一股热情，写稿很认真，往往很冒失的拿出自己的全部精华。全景剧场的经理贴了一出新排的喜剧，让佛洛丽纳和高拉莉当晚轮空。吃宵夜之前还要赌钱。吕西安看过新戏彩排，预先写好评论，免得临时闹稿荒；罗斯多上门来拿稿子。小报靠吕西安写的巴黎花絮风行一时；吕西安把才写的一个有趣的短篇念给罗斯多听了，罗斯多亲着他两颊，说他真是新闻界的天使。

“那末干么你忽发奇想，要改我的稿子呢？”吕西安问。他写那篇精彩的文章原是想发泄他的怨气的。

“我改你的稿子？”罗斯多叫起来。

“那末谁改的？”

埃蒂安纳笑道：“朋友，你还不懂生意经。滑稽剧场订我们二十份报，实际只送去九份，就是经理，乐队指挥，舞台监督，他们的情妇，另外还有三个股东。大街上的戏院每家都用这个方式报效我们报馆八百法郎。白送斐诺的包厢也抵得这个数目，演员和编剧订的报还不算在内。坏蛋斐诺在大街上捞到八千法郎。小戏院如此，大戏院可想而知！

你明白没有？咱们不能不尽量客气。”

“我明白了，我不能照我的心思写稿子……”

罗斯多道：“那跟你有什么相干，只要你油水捞饱就行了。再说，你对戏院有什么过不去呢？要砸掉昨天的戏，总得有个理由。为破坏而破坏，只能损害报纸。按照是非曲直去打击人，报纸还有什么作用？可是经理招待不周吗？”

“他没有替我保留位置。”

“好吧，”罗斯多道，“我可以给经理看你的原稿，说我劝了你一番，你才平了气；那比登出你的文章对你更实惠。明儿你问他要戏票，包管每月给你四十张空白票子；我再替你介绍一个人，商量怎么销出去；他会全部收进，照票面打一个对折。市面上有图书贩子，也有戏票贩子。这一行也有一个巴贝，他是鼓掌队的头目，住的地方离此不远，咱们还有时间，去走一遭吧？”

“可是朋友，斐诺在文化界抽这种间接税，不是混账吗？早晚……”

罗斯多嚷道：“哎啊！你真是乡曲！你拿斐诺当什么人？别看他假装忠厚，神气像丢卡雷[2]，一窍不通，荒唐可笑，骨子里他仍是帽子司务的儿子，才精明呢。在他鸽笼式的报馆里，你不看见那帝政时代的老军人，斐诺的舅舅吗？那舅舅非但老实，还会装傻。凡是不清不白的银钱出入，都由他经手。在巴黎，一个野心家身边有人肯充当他的替死鬼，准发大财。政界同报界一样，有许多场合当头儿的永远不能犯嫌疑。万一斐诺做了官，他的舅舅便是他的秘书，人家为着大笔头的买卖孝敬科室的钱，都由秘书代收。奚罗多初看似乎是个蠢东西，其实很狡猾，正好做一个神秘莫测的助手。现在他当着警卫，我们才不至于被大声的叫嚣。初出道的作家，跑来评理的当事人，吵得头昏脑涨；我相信别的报馆就没有他这样的角色。”

吕西安道：“他做功很好，我领教过了。”

[1] 魔鬼试探耶稣，忽而带他到旷野里，忽而带往殿堂顶上，忽而带上高山。见《马太福音》第四章。

[2] 法国勒萨日（1668-1748）喜剧中的主人翁，卑鄙无耻，刻薄吝啬，同时也愚蠢可笑。

二十九 戏剧作家的钱庄老板

埃蒂安纳和吕西安走往修院城关街，总编辑在一所漂亮屋子前面站住了。

“勃劳拉先生在家吗？”他问看门的。

“什么先生！”吕西安说。“鼓掌队的头目也称先生吗？”

“朋友，勃劳拉一年有两万进款，大街上的编剧都有票据在他手里，把他当做钱庄老板，在他那儿开着一个往来户。编剧拿到的戏票，专门请客的送票，都能卖钱。这样商品就归勃劳拉经销。告诉你，统计学很有用处，只要你不滥用；我们不妨统计一下。每家戏院每晚发出五十张送票，一天就是二百五；票价统扯两法郎，勃劳拉每天花一百二十五法郎向编剧收进票子，还能净赚一百二十五。单靠编剧手中的戏票，勃劳拉每月差不多有四千法郎进账，一年四万八。假定损失两万，因为他的票子不能全部销完……”

“为什么？”

“啊！除了不保留座儿的送票，还有群众直接向戏院买的票子。并且定座的权始终操在戏院手里。有些日子天气很好，偏偏戏码不好。因此勃劳拉在这桩生意上也许只赚三万一年。此外他还有一种企业，叫做鼓掌队。佛洛丽纳和高拉莉都是他的主顾；她们要不送他津贴，每次上场下场哪儿来的掌声！”

罗斯多一边上楼一边轻轻的向吕西安解释。

吕西安发见每个角落都有金钱的影子，说道：“巴黎真是一个怪地方。”

一个衣衫整洁的女佣人带两位记者去见勃劳拉。戏票商面对着一张有拉盖的大书桌，坐在写字椅上，见了罗斯多站起身来。他穿着灰色厚羊毛外套，有鞋罩的长裤，大红的软底鞋，活脱像个医生或者诉讼代理人。吕西安看出他是平民出身的暴发户：一张俗气的脸，灰色眼睛很狡

猾，一双手用来鼓掌正合适，皮色说明他过惯放荡的生活，像屋顶淋惯雨水一样，头发花白，说话的声音很闷。

他说："你准是为佛洛丽纳小姐来的，这位先生是为高拉莉小姐。"又对吕西安说："我对你很熟悉。先生，你放心，竞技剧场的地盘我买下了，一定替你情人帮忙，有人捣乱，会预先通知她的。"

罗斯多说："亲爱的勃劳拉，你的好意，我们当然接受；不过我们是为戏院的送票来的，包括大街上所有的戏院；我是以总编辑身份拿的票子，这位先生是专跑戏院的记者。"

"对，斐诺的报纸出让了，这笔生意我知道。他混得不坏，斐诺。本星期末我请他吃饭。你们要是肯赏光，不妨带你们的女伴一块儿来。大家开怀畅饮，闹个通宵。客人有阿但尔·丢彪伊，丢冈日，腓特烈·杜·北蒂曼雷，还有我的情妇弥洛小姐；咱们要玩得痛快，酒也喝得痛快！"

"丢冈日大概手头很紧，他的官司输了。"

"是的，他问我借了一万法郎，等《卡拉》那出戏叫座以后还我；所以我拼命捧场。丢冈日有才气，有天分……"吕西安听见这家伙赏识作家的文才，只道是做梦。勃劳拉摆出内行的样子对吕西安说："高拉莉进步了，只要她脾气随和，我必定暗中帮忙，不让她第一天在竞技剧场登台遭人暗算。我可以安排一批衣冠端整的人坐在楼厅上，笑嘻嘻的交头接耳，引起观众的喝彩声。替女人捧场，这是一个办法。我喜欢高拉莉，她心地好，你也该满足了。嘿！不论是谁，只要我高兴，都能叫他一个斤头栽下来……"

"咱们先把戏票生意谈妥了吧？"罗斯多说。

"行！每个月月初我到这位先生府上去拿。先生是你的朋友，我对他跟你一样看待。你有五家戏院，三十张票子，大约合到七十五法郎一月。也许你要预支一些吧？"戏票商回到书桌旁边，打开抽屉，里头全是现洋。

罗斯多说："不用，不用，我们留着这笔钱防饥荒……"

勃劳拉对吕西安说：“先生，这两天我要去和高拉莉商量正事，我们一定谈得拢。”

勃劳拉的办公室里有一口书柜，有版画，摆着体面的家具，吕西安看着很诧异。他穿过客室，发觉陈设既不寒伧，也不太奢华。最讲究的是饭厅，吕西安为此说了几句笑话。

罗斯多道：“你不知道勃劳拉是讲究吃喝的专家。他请客的场面跟他的家私完全相称，戏文里也提到呢。”

勃劳拉谦逊的回答：“我的酒还不坏。”他听见楼梯上有嘶嗄的说话声和特别的脚声，便道：“啊！捧角的喽啰来了。”

吕西安走出来碰到一帮鼓掌队和戏票贩子，身上臭不可当，头戴鸭舌帽，裤子快破了，外套露出经纬，一副囚犯面孔，青不青，蓝不蓝，乌七八糟，形容憔悴，留着长胡子，眼神又凶横又谄媚。这批丑恶的家伙平时挤在大街上，白天兜售挂钥匙的链子，二十五铜子一件的金首饰，夜晚在戏院的挂灯底下拍手，总之巴黎无论什么肮脏事儿他们都干。

罗斯多笑道：“这些就是罗马人[1]！女演员和戏剧作家的名气就是这样来的。他们的内幕细看起来也不比我们的光彩。”

吕西安一边回家一边回答：“反正在巴黎对什么都不能抱幻想。样样要抽税，样样好卖钱，样样能制造，连名气在内。”

[1] 罗马人是鼓掌队的别称，因为雇人拍手喝彩的风气，相传为古罗马的尼罗皇帝首倡。

三十 新闻记者的洗礼

吕西安请的客有道利阿，全景剧场的经理，玛蒂法和佛洛丽纳，加缪索，罗斯多，斐诺，拿当，埃克多·曼兰和杜·华诺勃太太，番利西安·凡尔奴，勃龙台，维浓，腓烈普·勃里杜，玛丽埃德，奚罗多，加陶和佛洛朗蒂纳，皮克西沃。他也邀请小团体的朋友们。舞蹈明星多丽阿据说对杜·勃吕埃不太冷淡，也参加饭局，只是没有和她的公爵同来。此外还有几家报纸的老板，拿当，曼兰，维浓和凡尔奴的东家。来客一共三十位，高拉莉的饭厅容纳不下更多的人。八点左右，灯火通明，屋内的家具，壁上的花绸，供的鲜花，全都喜气洋洋，使巴黎的那派豪华像个梦境。吕西安眼看自己做了这个地方的主人，弄不明白这奇迹是靠什么法术，谁的力量变出来的，只觉得说不出的幸福，得意，还有无穷的希望。佛洛丽纳和高拉莉拿出女演员的手段，打扮得雍容华贵，不知有多么讲究，朝着内地诗人微笑，仿佛两个仙女特意来替他打开梦中的宫殿。而吕西安也差不多在做梦了。几个月功夫他的生活改了样子，从极端的贫穷变成极端的富裕，而且是突如其来，变得那么快，有时他甚至于心中惊慌，像正在做梦而明知睡着的人一样。可是面对着美丽的现实，他的眼风充满着信心，在嫉妒的人说来也许是臭得意。他本人也起了变化。天天在温柔乡中消磨，皮色苍白了，眼神软绵绵，懒洋洋的，用特·埃斯巴太太的说法，他的神气是享尽了艳福。他因之更俊美了。有了爱情和经验，眉宇之间表示他对自己的威势和力量感觉很清楚。他瞪着眼睛望着文坛和上流社会，自以为尽可像主人翁一般出入。唯有遭到患难才肯反省的诗人，认为眼前没有什么可操心的。顺利的事业正在使他的小艇扬帆前进，实现计划的工具听凭他调度：一个现成的家，一个人人艳羡的情妇，车辆马匹，还有他笔下无法估计的财富。他的灵魂，他的心地，他的头脑，也都起了变化，他看到这样辉煌的成绩，再也不考虑手段了。住过巴黎的经济学家准会觉得吕西安的排场大有问题，所以我们不能不说明一下，女演员和她诗人的物质享受到底建筑在什么基础之上，不管这基础多么薄弱。原来加缪索要求供应高拉莉的一些铺子给高拉莉至少赊三个月账，可是他不作担保。因此，车马，仆役，全部享用，好像有魔术似的，对两个只图享受的孩子毫不缺少，而他们俩也只管欢天喜地的享受。高拉莉挽着吕西安的手，要他先见识见识饭厅里

意想不到的变化：富丽堂皇的桌面，点着四十支蜡烛的烛台，精致非凡的点心，希凡酒家的菜单。吕西安把高拉莉搂在怀里，亲着她的额角。

他说："孩子，我一定成功，一定要报答你这样的深情，这样的忠心。"

高拉莉说："你满意了吗？"

"再不满意也说不过去了。"

"好啦，你这笑容就是我的报酬，"高拉莉说着，像蛇一般扭着身子把嘴唇送到吕西安嘴边。

他们看见佛洛丽纳，罗斯多，玛蒂法和加缪索忙着布置牌桌。朋友们陆续来了，因为所有的来客都自称为吕西安的朋友。大家从九点赌到半夜。吕西安幸而赌博的玩艺儿一样都不会 [1] 。罗斯多输了一千法郎，向吕西安借；既是朋友开口，吕西安当然不便拒绝。十点左右，来了米希尔·克雷斯蒂安，费尔扬斯，约瑟·勃里杜。吕西安陪他们走到一边去谈天，觉得他们即使不显得勉强，也是冷冷的一副正经面孔。大丹士正在赶写他的书，不能来。雷翁·奚罗为他的杂志忙着编创刊号。小团体派了三个艺术家来，在吃喝玩乐的场合他们不像别的几个感到拘束。

吕西安略微带着卖弄的口气说："喂，朋友们，轻骨头也会变成大策略家，你们等着瞧吧。"

米希尔道："但愿我以前看错了。"

费尔扬斯问道："你是不是在过渡期间和高拉莉同居？"

"是的，"吕西安装着天真的样子回答。"本来有个做买卖的老头儿迷着高拉莉，被高拉莉打发了。"他又望着约瑟·勃里杜补上两句："我比你的哥哥幸福，他没有本领控制玛丽埃德。"

费尔扬斯道："现在你跟别人没有分别了，必定成功。"

吕西安回答："不管在什么情形之下，我对你们永远和从前一样。"

米希尔和费尔扬斯彼此望了望，冷笑一下；吕西安才觉得自己的话说得可笑。

约瑟·勃里杜道：“高拉莉真美，画成肖像可出色呢！”

“而且心地好，”吕西安回答。“说良心话，她纯洁得很。你就替她画个像吧。只要你愿意，你画老婆子带一个姑娘去见参议员的作品，不妨拿她做模特儿，代表那个威尼斯的姑娘。”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道：“女人动了真情都是纯洁的。”

这时拉乌·拿当向吕西安直扑过来，亲热得了不得，抓着吕西安的手握着。

他说：“好朋友，你不但伟大，而且有良心，此刻良心比天才更难得。你对朋友真义气。从此我跟你是生死之交了，我永远忘不了这个星期你帮我的忙。”

吕西安受到这样一位名流奉承，不禁心花怒放，带着自命不凡的神气望着小团体里的三个朋友。捧拿当的稿子要在明天的报上发表，曼兰先给拿当看了清样，拿当才有这番表现。

吕西安咬着他耳朵说：“我当初答应攻击你的时候就提出条件，要让我自己来反驳。我素来是你朋友。”

吕西安回到小团体的三个朋友身边。费尔扬斯刚才听着他的话冷笑，现在拿当的事帮他辩白了，他因之很高兴。

“大丹士的书一出版，我就好替他出力了。单为这一点，我也要留在新闻界。”

米希尔道：“你做得了主吗？”

吕西安假装谦虚，回答说：“只要人家还用得着我，总能够办到吧。”

半夜前后，客人一齐入席，开始大吃大喝。他们在吕西安家谈话比

在玛蒂法家更放肆，谁也没想到小团体的三个代表和报界的代表志趣不合。那般年轻的记者出尔反尔成了习惯，早已心术败坏，当下便舌剑唇枪，交起锋来，拿新闻界的骇人的理论作为诡辩的根据。格劳特·维浓主张维持批评的尊严，反对小报界专门作人身攻击的倾向，说结果作家只会贬低自己的价值。罗斯多，曼兰，斐诺，公开回护那个办法，报界的俗话叫做寻开心，认为这是标识一个人的才能的戳子。

罗斯多说："经得起这个考验的才是真正的好汉。"

曼兰说："大人物受到欢呼的时候也得有人叫骂，像罗马的胜利者一样。"

吕西安说："那末受到嘲笑的人都可以自命为胜利了！"

斐诺说："这话不是跟你自己有关吗？"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说："咱们的十四行诗不是应当跟彼特拉克的一样轰动吗？"

道利阿说："黄金（洛尔）[2] 已经出了一把力，帮助诗集成功。"

大家听了这句双关语一致叫好。

吕西安微笑道："我们不妨拿一个毫无价值的人 [3] 做试验。"

凡尔奴道："新闻界对有些人毫无争论，一出台就送他们花冠，这样的人才倒楣呢！那好比圣者关进神龛，从此没人理睬。"

勃龙台道："当初香塞纳兹看见特·尚利侯爵一往情深的望着老婆，对他说：得了吧，好家伙，人家已经给了你了。社会上对一开场就顺利的人也会说这个话。"

斐诺道："在法国，成功可以致人死命。我们彼此嫉妒得厉害，只想忘掉别人的胜利，叫大家也跟着忘掉。"

格劳特·维浓说："可是有矛盾，文学才有生命。"

费尔扬斯说："同自然界一样，生命的来源是两种元素的斗争。有一

个元素胜利了，生命就完了。”

“政治也这样，”米希尔·克雷斯蒂安补上一句。

“我们最近证明了这一点，”罗斯多说，“一星期之内道利阿就好销完两千部拿当的作品。为什么？因为受到攻击的书必然有人竭力保护。”

曼兰拿着明天报纸的清样说：“有了这样的稿，一版书还怕销不完吗？”

道利阿说：“念给我听听。我离不开本行，吃宵夜也忘不了出版事业。”

曼兰念出吕西安的得意之作，全场一致鼓掌。

罗斯多说：“没有上一篇，怎么写得出这一篇！”

道利阿从口袋里掏出第三篇稿子的清样，念了一遍。这篇评论将要在斐诺的第二期杂志上发表，斐诺留神听着，他因为是主编，把文章捧得更过火。

他说：“诸位，鲍舒哀生在今天，也只能这样写。”

曼兰说：“当然，鲍舒哀生在今天，也要当记者的。”

格劳特·维浓端起酒杯，向吕西安含讥带讽的行着礼，说道：“为鲍舒哀第二干杯！”

吕西安向道利阿举杯道：“为我的哥仑布干杯！”

“好极了！”拿当叫着。

曼兰狡猾的望着斐诺和吕西安，问：“是个绰号吗？”

道利阿道：“你们这样下去，我们要搅糊涂了。”又指着玛蒂法和加缪索道：“这两位怎么听得懂？波那帕脱说的好：笑话好比纺棉纱，纺得太细，要断的。”

罗斯多道："诸位，咱们亲眼目睹一桩重大的，出乎意想的，闻所未闻的，真正的怪事。我们这位朋友从内地人变做新闻记者有多么快，你们不觉得惊奇吗？"

道利阿说："他是天生的新闻记者。"

斐诺拿着一瓶香槟站起来说："弟兄们，咱们的主人初出台的时候，大家都替他撑腰，给他鼓励；现在他的事业超过了我们的期望。他两个月之内显了本领，写出那些大家知道的好文章；我提议替他举行洗礼，正式命名他为新闻记者。"

"再来一个蔷薇花冠，祝贺他的双重胜利，"皮克西沃望着高拉莉说。

高拉莉向贝雷尼斯挥挥手，贝雷尼斯进去在女演员的帽匣内找出一些用过的纸花。胖老妈子捧到外面，大家马上编成一个花冠；醉得特别厉害的客人还抢着纸花乱戴，样子挺滑稽。大祭司斐诺在吕西安漂亮的淡黄头发上洒几滴香槟，装着一副怪有趣的正经面孔，仿照宗教仪式宣布："我以印花税，保证金，罚款的名义，命名你为新闻记者。但愿你写起稿子来觉得轻松愉快！"

曼兰接口道："并且稿费不扣除空白！"

这时吕西安瞥见米希尔·克雷斯蒂安，约瑟·勃里杜，费尔扬斯·里达，三个人怏怏不乐的拿起帽子，在一片诅咒声中走了。

曼兰道："看见没有？这些怪物！"

罗斯多道："费尔扬斯脾气挺好，可惜被那些道学家带坏了。"

"谁？"格劳特·维浓问。

勃龙台回答："一批古板的青年聚在四府街上一个小酒店里讨论哲学，宗教，操心人类的前途……"

"噢！噢！噢！"

勃龙台往下说："……他们想知道人类是在老地方打转还是在进步。到底走的是直线还是曲线，他们决定不下，只觉得圣经上的三角[4]荒唐可笑；于是他们发见一个先知，说人类走的路线是螺旋形。"

吕西安有心替小团体辩护，说道："这不算什么。一群人聚在一起，可能发明更危险的玩艺儿呢。"

番利西安·凡尔奴道："你不要以为那些理论是空话，临了不是变成子弹便是断头台。"

皮克西沃道："眼前他们还不过在香槟酒里找天意，在裤子里追求人道主义，找寻推动世界的小家伙[5]。他们重新捧出过时的大人物，什么维谷[6]啊，圣西门啊，傅立叶啊。我真怕他们把可怜的约瑟·勃里杜迷昏了头。"

罗斯多道："皮安训是我同乡，还是中学同学，受了他们的影响对我冷淡了……"

曼兰问："他们可传授什么训练思想矫正思想的技术？"

斐诺回答说："很可能。皮安训不是把他们的梦想当真吗？"

"不管怎样，"罗斯多说，"皮安训将来准是了不起的名医。"

拿当说："他们出面的领袖不是叫做大丹士，恨不得把我们一齐吞掉的一个青年吗？"

"他是天才！"吕西安嚷道。

"我倒更喜欢来一杯凯兰士酒[7]，"格劳特·维浓微笑道。

那时每个人争着向邻座的人解释自己。等到风雅人物肯作自我介绍，向你吐露心腹，那一定是醉得不像话了。过了一小时，同桌的人都变了最知己的朋友，觉得彼此都是大人物，英雄好汉，前途无量。吕西安因为是主人，还保持清醒，听着他们的诡辩很感兴趣，他的已经败坏的心术也愈加败坏了。

斐诺道：“弟兄们，进步党非重新挑起笔战不可，此刻没有材料好攻击政府，你们知道这对反对派多么不利。你们之中谁愿意写一本要求恢复长子特权的小册子，让我们借此起哄，说是宫廷的阴谋？小册子报酬从丰。”

曼兰道：“我来写，恢复长子特权本是我的主张。”

斐诺回答说：“不行，你党内的人要说你连累他们的。番利西安，还是你动笔，道利阿负责印刷，咱们保守秘密就是了。”

“给多少稿费呢？”凡尔奴问。

“六百法郎！署名用C……伯爵。”

“行！”凡尔奴道。

“你们在政治上也培养鸭子[8]了，”罗斯多道。

“不过是拿夏鲍案子[9]搬到思想方面去利用一下，”斐诺回答。“我们说政府有某种用意，煽动舆论反对政府。”

格劳特·维浓说：“我始终弄不明白，一下政府怎么会听凭我们这批无赖支配大家的思想。”

斐诺接着说：“倘若内阁轻举妄动，出场交手，我们就狠狠的斗它一斗；要是它生气，我们就把事情闹大，叫政府大失人心。反正政府动辄得咎，报纸永远不担风险。”

格劳特·维浓说：“在没有取缔报纸之前，法国只好继续瘫痪。”又对斐诺说：“你们每小时都在发展，将来会像耶稣会一样，差别只是没有信仰，没有固定的主张，没有纪律，没有团结。”

大家又坐上牌桌，不久东方发白，室内的烛光黯淡了。

高拉莉和她的情人说：“你那些四府街上的朋友愁眉苦脸，像判了死刑的囚犯。”

“不是囚犯，是审判官，”诗人回答。

“审判官还比他们有趣得多，”高拉莉说。

[1] 巴尔扎克忘了他上面说过吕西安赌输了钱，第二天高拉莉在他袋里放进一笔钱，参看第二一九页。

[2] 彼特拉克的恋人洛尔（Laurre），与法文中黄金（L'or）一字谐音；而道利阿是花三千法郎收买吕西安的诗集的。

[3] 过去吕西安自命为彼特拉克，特·巴日东太太也以洛尔自居。此处即暗指特·巴日东太太。

[4] 指三位一体说。

[5] 以上一段是挖苦大丹士一帮人的空想。——法国人问答儿童关于钟表的问题，常说是个小家伙使钟表走动的，“推动世界的小家伙”一语便是借用这个意思。

[6] 维谷（1668-1742），意大利哲学家，首倡历史哲学，对十九世纪初的圣西门派颇有影响。

[7] 西班牙的名酒。

[8] 鸭子是谣言和谎话的别名。参看第二三六页。

[9] 大革命时期一桩假造法令的舞弊案。

三十一 上流社会

一个月之内，吕西安不是出去吃中饭，便是吃晚饭，吃宵夜，或是参加晚会，时间就这样消磨了；他被一股不可抵抗的浪潮卷进漩涡，除了吃喝玩乐，只做些轻易的工作。他不再作什么打算。在复杂的人事中间能够计算筹划原是意志坚强的标记，不是富于幻想的人，懦弱的人，或者单单是风雅的人，所能假装。吕西安像多数新闻记者一样，过一天算一天，挣多少花多少。巴黎的定期开支对落拓的文人压力最重，吕西安干脆不去想它。他的服装气派比得上最出名的花花公子。高拉莉好比狂热的信徒，只想装扮她的偶像，不惜倾其所有，替亲爱的诗人置办他第一次逛蒂勒黎公园时不胜羡慕的漂亮行头。新奇的手杖，美丽的手眼镜，金刚钻的钮子，扣领带的别针，阔镶边的戒指，吕西安全有了；鲜艳的背心数量充足，可以搭配衣衫的颜色。不久他成了漂亮哥儿。赴德国公使的宴会那天，吕西安脱胎换骨的变化引起在座的青年暗中妒羡，例如特·玛赛，王特奈斯，阿瞿达-宾多，玛克辛·特·脱拉伊，拉斯蒂涅，特·莫弗利原士公爵，菩特诺，玛奈维等等，全是时髦社会中的领袖人物。交际场中的男人和女性一样互相嫉妒。当夜的宴会主要是请特·蒙高南伯爵夫人和特·埃斯巴侯爵夫人；吕西安坐在她们俩中间，被她们灌足迷汤。

“为什么你离开上流社会呢？”侯爵夫人对他说。“大家正预备好好款待你，欢迎你来着。我不能不生你的气。你答应来看我，我等到现在。前几天我在歌剧院瞧见你，你竟不屑过来看看我，连打个招呼也不愿意。”

“太太，令亲毫不含糊的下了逐客令……”

特·埃斯巴太太打断吕西安的话，回答说：“你不了解女性。你伤害了我认为最纯洁的一颗心，最高尚的一个人。你不知道路易士预备替你出多少力，定的计划多么巧妙。”她看见吕西安不声不响的表示不信，便道：“噢！她的确有希望成功。路易士的丈夫不是早晚要让她恢复自由吗？这一回果然闹不消化死了，那也是活该。你想路易士怎么肯做夏同太太？特·吕庞泼莱伯爵夫人的名衔才值得争取。你明白没有？爱情是极

大的虚荣，必须和其他方面的虚荣配合，尤其为了婚姻大事。就算我爱你爱得神魂颠倒，愿意嫁给你，要我称为夏同太太可受不了。这一点你同意吗？此刻你看到了巴黎生活的难处，知道要拐多少弯儿才能达到目的；你不能不承认，路易士要为一个无名的没有财产的男人，求一个几乎没有希望的恩典，必须把问题考虑周到。你固然聪明绝顶，不过我们一朝动了真情，比最聪明的男人还要聪明。我大姑想利用那可笑的夏德莱……”说到这里她插进两句：“你真会逗笑，你挖苦他的文章，我看着乐死了！”

吕西安听着莫名其妙。他只见识过新闻界的欺骗和奸诈，不知道上流社会的欺骗和奸许；所以他尽管眼力不错，照样吃了大亏。

他大为惊奇的说道：“怎么，太太，你不是在提拔鹭鸶吗！”

“我们在交际场中不能不敷衍最凶狠的敌人，见了讨厌家伙也得表示愉快，而为了更好的帮助朋友，往往表面上要把他们牺牲。难道你还这样不通世故吗？你要做作家，怎么连交际场中一些普通的骗局都不知道？我大姑好像为了鹭鸶而牺牲你；可是不这样办，怎么能利用他的势力来帮助你呢？因为在眼前这个政府底下，他很得宠。我们向他解释，你的攻击在某个限度之内对他有好处；我们这样说，预备将来替你们俩讲和。上面看他受你羞辱，给了他补偿。台·吕卜克司告诉部长们：报纸跟夏德莱捣乱，政府可以清静一个时期。”

正当侯爵夫人说完话，让吕西安去推敲的时候，特·蒙高南太太和他说话了：“勃龙台先生告诉我，你不久会赏光到我家里去。你可以遇到一些艺术家，作家，还有渴望认识你的台·都希小姐。她的才华在我们女人中间是少有的，将来你一定会上她家里去。台·都希小姐，或者用她的笔名称为加米叶·莫班，有巨万家私，她的沙龙是巴黎最出名的一个；她听人说起你的风雅和相貌不相上下，一心想见见你。”

吕西安只能一叠连声的道谢，不胜艳羡的望了望勃龙台。气派人品像蒙高南伯爵夫人那样的女子跟高拉莉的差别，不亚于高拉莉同街头神女的差别。这位年轻，俊俏，风雅的伯爵夫人，有一种特殊的美：皮肤像北方女子，白得异乎寻常；她的母亲出身是察尔贝洛夫公主，德国公使在饭前对伯爵夫人很恭敬，招待周到。

特·埃斯巴太太旁若无人的咂完了一只鸡翅膀，对吕西安说道：

“可怜的路易士当初对你太好了！她为你设计的美好的前途，我完全知道。她什么都能忍受，就是没想到你会还她的信，表示你瞧不起她到这个田地！我们能原谅人家的残酷，人家伤害我们实际还是忘不了我们；可是漠不关心等于南北极的冰山，把一切都埋葬了。你不能否认你做错了事，损失浩大。你为什么要决裂呢？就算受到轻视，你不是还得求功名，取富贵吗？路易士把这些问题都想到了。”

“那末为什么对我一字不提呢？”吕西安问。

“哎！天哪，那是我劝她瞒着你的。老实说，那时看你不曾经过世面，我很担心，怕你缺乏经验，感情冲动，可能破坏她的计划，打乱我们的方案。当时你是怎么样的人，你记得不记得？真的，如果你今天能看到当初的你，准会同意我的意见。现在你完全变了一个人。我们唯一的错误就是不曾料到这一着。可是既有这样了不起的聪明才智，又有这样了不起的适应力的人，一千个之中也未必能碰到一个。我过去不相信你是一个出人意料的例外。谁知一眨眼你就脱胎换骨，轻而易举的学会了巴黎气派，上个月我在蒲洛涅森林竟认不得你了。”

吕西安听着这个贵妇人的谈话，心里说不出的快乐。她夸奖人的时候有一副完全信任你的，天真的，活泼的神态，似乎对吕西安的关切真是无微不至。吕西安只道又遇到了奇迹，像他第一次在全景剧场的遭遇。从那个幸运的夜晚起，所有的人都对他笑脸相迎，他以为自己的青春真有符咒一般的魔力。可是他打定主意不落圈套，要把侯爵夫人摸清底细。

他说：“太太，你所谓变了一场空的计划，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路易士本想向王上求一道诏书，允许你改用特·吕庞泼莱的姓氏和头衔。她要埋葬夏同的姓，这一步当时很容易做到，而对你说来是一笔资本；此刻你的言论差不多把这条路阻断了。或许你认为这些念头是幻想，不值一提，可是我们多少懂得一些人生，知道伯爵的头衔加在一个漂亮人物，一个风流倜傥的青年身上有多少实惠。比如在这里当着几百万家财的英国小姐或是有陪嫁的姑娘们通报：夏同先生或者特·吕庞泼莱

伯爵，反应完全两样。伯爵哪怕债台高筑，还是能打动人心，俊美的相貌也格外惹人注目，像一颗精工镶嵌的钻石。夏同先生可干脆没人注意。我们并不曾制造这观念，而是发见这观念到处占着优势，便是在布尔乔亚中间也很普遍。如今你是跟好运背道而驰。你瞧那个漂亮青年，番列克斯·特·王特奈斯子爵，他是王上两个机要秘书中的一个。王上挺喜欢有才干的青年，这一位当初从内地来的时候行装不见得比你多；你的聪明才智胜他百倍；可是你是不是世家出身呢？有没有显赫的姓氏呢？你不是认识台·吕卜克斯吗？他的本姓跟你的差不多，叫做夏登；他在吕卜克斯的那块田产，便是给他一百万也不肯出让[1]；将来他准是台·吕卜克斯伯爵，传到他孙子一辈或许竟是大贵族了。你走上了歧路，再走下去就完啦。爱弥尔·勃龙台比你乖巧多了，他加入一份拥护政府的报纸，当前的权贵都对他另眼相看；他思想正确，跟进步党来往没有危险；他迟早会成功，因为他的政见，他的靠山，都挑选得好。坐在你旁边的漂亮太太是脱罗阿维尔家的小姐，族中有两个贵族院议员，两个国会议员，她靠着门第攀上一门有钱的亲事；如今在家广结交游，培养势力，将来要替这位小小的勃龙台先生拉拢政界要人。你依靠一个高拉莉有什么出路？几年以后还不是背上一身债，对寻欢作乐感到厌倦为止？你的爱情放错了地方，生活没有安排好。这就是特·巴日东太太前天在歌剧院对我说的话，而你还伤害她，当作一种乐趣。她惋惜你滥用才气，糟蹋你的青春，当然不是为她，而是为你着想。”

吕西安道：“啊！太太，要是你说的是真话！”

“你想我骗你有什么好处！”侯爵夫人冷冷的瞪着吕西安，神态傲慢，叫他置身无地。

吕西安愣住了，不敢再开口；侯爵夫人呕了气，不再和他交谈。他心中恼恨，可也承认自己鲁莽，决定想办法挽回。他转身和特·蒙高南太太谈论勃龙台，称赞青年作家的才干。伯爵夫人对他很客气，特·埃斯巴太太向伯爵夫人递了一个眼色，伯爵夫人便邀请吕西安参加她下一次的晚会，问他是否愿意见见特·巴日东太太；她虽则孝服在身，还是会来的。那不是大规模的招待，只是平时的小叙，来的都是比较接近的朋友。

吕西安道：“侯爵夫人认为错处都在我这方面，那不是还得由她的大姑来原谅我吗？”

“只要你叫人停止攻击，讲和不成问题；那些荒唐的谰言使她为着夏德莱大大的受累，其实她根本不把那男人当真。听说你自以为受她愚弄，我却看见她因为你薄情而伤心得很。她可是真的同你一起离开内地，并且是为了你才离开的吗？”

吕西安笑嘻嘻的望着伯爵夫人，不敢回答。

“一个女人为你作了这样的牺牲，你怎么能怀疑她？何况像她这样美，这样风雅的人物，在无论什么情形之下都是值得爱的。特·巴日东太太爱你的才华胜过你的相貌。老实说，女人爱的是才，美还在其次，”伯爵夫人说着，偷偷瞧了瞧勃龙台。

吕西安在公使府上看出高等社会和他近来所处的特殊社会的差别。两种豪华没有一点儿相似，没有一个共同点。屋子是圣·日耳曼区最阔绰的一所，房间的高度，分配的格式，客厅里古老的描金，堂皇的装饰，贵重的附属品，在吕西安眼中都是陌生的，新鲜的；幸而他对于奢华的享用很快就习惯了，不曾流露出诧异的神气。他的态度既没有自命不凡的得意样儿，也没有卑躬屈节，曲意逢迎的意味。诗人举止大方，叫毫无恶意的人看了称赞，只有那些青年因为他突然闯进上流社会，又漂亮，又受人器重，对他嫉妒。离开饭桌的时候，吕西安搀扶特·埃斯巴太太，特·埃斯巴太太并不拒绝。拉斯蒂涅发见侯爵夫人讨好吕西安，便过来和他攀同乡，提到在杜·华诺勃太太家初次相会的话。看来这青年贵族有心结交他本省的名人，定了日期请吕西安吃中饭，预备替他介绍几个时髦公子。吕西安答应了。

“我也请了勃龙台，”拉斯蒂涅说。

特·龙葛洛侯爵，特·雷多雷公爵，特·玛赛，蒙脱里伏将军，拉斯蒂涅，吕西安，围在一处谈天，公使也过来了。

他故意装出一派德国人的忠厚样儿，遮盖他的精明厉害，对吕西安说：“好极了，你同特·埃斯巴太太讲和了，她对你很高兴，而我们都知

道，”他望着周围的人说，“要讨她喜欢多么不容易。”

拉斯蒂涅说：“对，不过她最是爱才，而我这位大名鼎鼎的同乡就在拿才气做交易。”

勃龙台抢着说：“他很快就要发现他做的买卖并不好，会站到我们这边来，早晚是我们的人。”

吕西安听见周围你一句我一句，都在这个题目上发挥。几个正经人用斩钉截铁的口吻说了几句深刻的话，年轻人拿进步党打哈哈。

勃龙台道：“我相信他当初在党派问题上是像拈阄一般决定的，此刻可要挑选一下了。”

吕西安想起在卢森堡公园和罗斯多的谈话，笑了。

勃龙台又道：“他找的向导叫做埃蒂安纳·罗斯多，小报界的一个打手，写文章只看见五法郎一栏的稿费；他相信拿破仑会回来，更可笑的是相信左派的头目爱国，将来会酬劳他们。吕西安既然要姓吕庞泼莱，应当有贵族色彩；要做新闻记者也该拥护政府；要不他永远姓不成吕庞泼莱，当不了秘书长。”

公使请吕西安抽一张牌打韦斯脱 [2] ，吕西安回答说此道不通，大家听了很诧异。

“朋友，”拉斯蒂涅咬着吕西安耳朵说，“你到我家吃便饭那天，早点儿去，我来教你韦斯脱。咱们安古兰末也是王者之都 [3] ，不能丢它的面子。我可以引用泰勒朗先生的一句话：不学会这玩艺儿，老来定要大大的吃苦。”

当差通报台·吕卜克斯来了。他是个得宠的参事院评议官，替部长们干些机密事儿，人很精明，又有野心，什么地方都能混进去。他在杜·华诺勃太太家见过吕西安，当下装做很亲热的招呼吕西安，吕西安信以为真。台·吕卜克斯在政治上对谁都拉拢，免得猝不及防，受人暗算；他发觉吕西安在场，知道吕西安要在上流社会像在新闻界一样得势。他看出诗人是个野心家，便对他大献殷勤，表示友好，关切，仿佛跟他是老朋

友了，不让吕西安看穿他空口白舌的许愿和说话，台·吕卜克斯抱定主张，凡是可能成为自己的敌手而需要摆脱的人，都要摸清性格。因此，吕西安在上流社会中大受欢迎。他很明白，一切都要仰仗特·雷多雷公爵，德国公使，特·埃斯巴太太和特·蒙高南太太的力量；动身之前特意和两位太太分别谈了一会，极力卖弄才情。

台·吕卜克斯等吕西安走开了，对侯爵夫人说："看他那副得意样儿！"

"他来不及成熟就要烂掉的，"特·玛赛对侯爵夫人笑着说。"你使他头脑发热，想必是别有用心。"

吕西安的车停在院子里，高拉莉在车上等着；吕西安看她这样体贴，很感动，告诉她当晚的情形。出乎吕西安意料之外，已经在他脑子里活动的簇新的主意，高拉莉表示赞成，竭力怂恿他转入政府党。

"你跟进步党走只会挨打，他们诡计多端，暗杀了特·贝利公爵。可是他们能推翻政府吗？休想！你依靠他们将来一无结果；投靠另一方面才能成为特·吕庞泼莱伯爵。再替政府出一番力，包你当上贵族院议员，娶到一个有钱的老婆。还是做极端派吧。并且这样才有气派。"在高拉莉心目中，最要紧的是气派。"那天我在杜·华诺勃太太家吃饭，听她说起丹沃陶·迦亚正在筹备一份保王党的小报，叫做《觉醒报》，用来反击你们的和《明镜报》的恶作剧。据华诺勃说，维兰尔先生和他的一派不出一年就要登台。你该利用这个变动，趁他们还没有得势就站在他们一边。只是对埃蒂安纳和别的朋友们一个字都不能提，他们会跟你捣乱的。"

八天以后，吕西安到特·蒙高南太太家里去；他从前爱得要命，而最近被他挖苦打趣，大大伤害过的女人，重新见到了，心里激动得了不得。路易士也脱胎换骨了！她又变了尊严的贵夫人，似乎从来没住过内地。她穿着孝服另有一番风韵，另有一套讲究的打扮，可见她做了寡妇很快活。吕西安觉得路易士的卖弄风情多少是为了他，这倒是事实；可是他好比吃过鲜肉的妖魔，整个黄昏迟疑不决，在美丽，多情，娇滴滴的高拉莉，和干瘪，高傲，狠心的路易士之间，不知道如何选择。他不能打定主意，为着名门贵妇而牺牲高拉莉。特·巴日东太太眼巴巴的等了

他一晚，希望他作这个牺牲。她看见吕西安这样风趣，这样美，又动了爱情；不料她勾引撩拨的说话，卖弄风情的眉眼，完全不生作用，她便走出客厅，决心要报复了。

“喂，亲爱的吕西安，”她的慈祥的态度既有巴黎女人的风韵，也显得尊严高贵，“我没有分享你的光荣，反而做了你的第一个牺牲品。不过，孩子，想到你这样拿我出气说明你还没有完全忘情，我就原谅你了。”

特·巴日东太太气概不凡的说到最后一句，又占了优势。吕西安自以为理直气壮，原来是错尽错绝。他写那封措辞激烈的决绝的信，以及决绝的原因，都不曾提到。上流社会的妇女有一套巧妙的本领，能够在谈笑之间缩小自己的错处。或是微微一笑，或是假作惊奇反问一句，把一切抹得干干净净。她们什么都记不起来了，样样事情都能辩解，忽而诧异，忽而发问，这里申说几句，那里夸大一番，再不然跟你争论一场，临了她们的过失便化为乌有，像用肥皂洗去污迹一样：你明知道她们浑身乌黑，一眨眼却变得雪白干净。至于你这方面，如果没有犯下十恶不赦的大罪，就算大大的侥幸。一会儿吕西安和路易士彼此又有了幻想，用朋友的口吻谈起心来。可是吕西安正为着虚荣心满足而陶醉，为着高拉莉而陶醉，——老实说，他靠着高拉莉，生活才这样好过，——所以路易士吞吞吐吐叹了口气问：“你幸福吗？”的时候，他竟不能给一个明确的答复。如果他带着伤感的意味说一声不，从此就能飞黄腾达。偏偏他自作聪明，向路易士解释高拉莉，说她完全是爱他的人，还有许多痴情的傻话。特·巴日东太太听着咬咬嘴唇。事情就此定局。特·埃斯巴太太和特·蒙高南太太走到路易士身边来。吕西安发觉自己成了当晚的红人：三个妇女使尽手腕笼络他，趋奉他，宠他，捧他。可见他在豪华显赫的社会中跟他在新闻界中同样成功。美丽的台·都希小姐，就是赫赫有名的加米叶·莫班，经过特·埃斯巴和特·巴日东两位太太的介绍，请吕西安在星期三，她经常招待宾客的日子，到她家里去吃饭。她看了吕西安名不虚传的相貌似乎也动心了。吕西安竭力炫耀，表示他的才华胜过他的美貌。台·都希小姐的赞叹表现得十分亲切，天真，加上那种热烈的浮表的友谊，往往叫一般没有彻底认识巴黎生活的人上当；殊不知巴黎人连续不断享乐成了习惯，特别喜欢新奇。

吕西安对拉斯蒂涅和特·玛赛说：“如果她对我的情意跟我对她的情意不相上下，我们的小说可以缩短……”

拉斯蒂涅回答：“你们俩都太会写小说了，不宜于亲自登场。作家同作家能够谈恋爱吗？双方早晚会说出刻薄的话来互相伤害。”

特·玛赛笑道：“你这个梦做得不错。固然，这位迷人的小姐已经三十岁，可是有将近八万法郎一年的进款。她使起性子来着实可爱，她那种姿色可以支持一个很长的时期。告诉你，朋友，高拉莉是个傻丫头，只好替你装装门面，因为漂亮哥儿不能没有情妇；可是你要不在上流社会交上一个美人儿，日子久了，和女戏子同居对你只有害处。所以，亲爱的，你还是代替等会要同加米叶·莫班一起唱歌的公蒂吧。从古到今，诗歌一向占音乐上风。”

吕西安听了台·都希小姐和公蒂的表演，他的希望立刻烟消云散。

“公蒂唱得太好了，”他对台·吕卜克斯说。

吕西安回到特·巴日东太太身边，特·巴日东太太带他往另外一间客厅去找特·埃斯巴太太。

“喂，你说，你可愿意提拔他吗？”特·巴日东太太问弟媳妇。

侯爵夫人态度又傲慢又温和，回答说：“只要夏同先生改变他目前的地位，不要连累他的保护人。如果他想得到王上的诏书，允许他丢掉那可怜的父亲的姓，改用外家的姓，不是至少先得站到我们这边来吗？”

吕西安说：“两个月之内我一切都可以安排好。”

侯爵夫人说：“好吧，那时我去见我的父亲和表叔，他们都在王上身边当差，可以向掌玺大臣提到你。”

当过外交官的夏德莱和这两位太太完全看透吕西安的弱点。诗人被贵族阶级的光彩迷了心窍，发觉踏进交际场的人物个个有头衔，有响亮的姓氏，自己被称为夏同说不出有多么难堪。几天之内他到处感到这种痛苦。仗着高拉莉的车马随从，在上流社会体体面面的出现过了，再去

干他的本行，他心里格外不舒服。他学会了骑马，能挨着特·埃斯巴太太，台·都希小姐，特·蒙高南伯爵夫人的车马奔驰，这是他初到巴黎的时期不胜艳羡的特权。斐诺很乐意为他的主要编辑弄到一张歌剧院的送票，让吕西安浪费了不知多少夜晚。从此以后，在当时那个漂亮哥儿的畸形社会中，他也算一个人物了。他请了一顿体面的中饭，回敬拉斯蒂涅和交际场中的一般朋友，不幸他做错了事，酒席摆在高拉莉家里。吕西安太年轻，诗人气息太重，太单纯，不懂得某些处世的分寸；一个没有教育的女演员，心肠再好也不能教他通达人情事故。在对他不怀好意的青年前面，内地人公然暴露他和女演员在金钱方面有默契；这是每个年轻人心中嫉妒而嘴里批评的。当天晚上为此挖苦吕西安最凶的是拉斯蒂涅，他虽然用着同样的手段在交际场中混过日子，做出事来却十分得体，所以尽可把难听的议论当作毁谤。吕西安很快学会韦斯脱。他对赌博入了迷。

[1] 法国大革命以前和王政复辟时代，没有相当的不动产不能封爵。

[2] 韦斯脱是桥牌的前身，入局之前也需要抽一张牌，用花色来决定与谁合伙。

[3] 安古兰末在九世纪是伯爵领地的首府，十六世纪起改为公爵领地的首府。十八世纪初方始正式并入法兰西王国。

三十二 浪子

高拉莉唯恐吕西安被人抢去，非但不反对他生活放荡，反而加以鼓励，鼓励的时候和一般痴情的人一样盲目，只顾着现在，为了当前的快活牺牲一切，甚至于牺牲前程。真正的爱情始终和童年的情形相仿；轻率，冒失，放荡，逞着性子哭哭笑笑。

那个时期出现一帮年轻人，穷富不等，全都无所事事，社会上称为浪子。他们过的醉生梦死的生活的确不可思议，胃口奇好，喝起酒来尤其勇猛。他们见了钱赛过冤家对头，拼命的使花，再加撒野胡闹，生活不仅荒唐，竟是发疯；任何做不到的事都要试一试，还夸耀自己的胡作非为，可是也不敢过分越轨；捣乱的时候用别出心裁的聪明掩饰，叫人不能不加以原谅。复辟政府把青年人逼上腐化堕落的路，在这件事情上表现得再清楚没有了。他们的精力没有地方发泄，不仅消耗在新闻事业，政治阴谋，文学方面和艺术方面，而且年轻一代的法国人元气太旺，还要做出奇奇怪怪的过火的事来。用功的人要求权势和享受，从事艺术的要求金银财富，游手好闲的要求情欲的刺激；他们无论如何要一个位置，政府却不给他们安插。所谓浪子几乎都有一些出众的才能，有的经不起生活的消耗，丧失了能力；有的顶过去了。其中最出名最风趣的一个，拉斯蒂涅，后来跟着特·玛赛，走上正路，居然出人头地。那帮青年闹的笑话遐迩闻名，给人做了好几出戏剧的题材。吕西安被勃龙台引进浪子集团，同皮克西沃两人着实出了一番风头；皮克西沃是当时说话最尖刻的家伙，一张贫嘴老是滔滔不绝。整整一冬，吕西安的生活赛过长时期的沉醉，清醒的时候只替报纸做些容易的工作；他继续供应他的巴黎小品，有时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写出几篇用心的精彩的评论。而这种情形是例外，诗人直要迫不得已才肯用功；中午和晚上的宴会，花天酒地的作乐，上流社会的应酬，打牌赌钱，占去他所有的时间，剩下的一部分又给了高拉莉。吕西安不让自己想到明天。他看见一般自称为他朋友的人行动和他一样，代出版商起草报酬优厚的说明书，为投机事业写写稿子，到手一些外快作为开销，把自己的前程都吃到肚里去了。好在他们也不在乎前程。吕西安发觉，在报界和文坛上一朝受到和别人同等的待遇以后，再要跨上一步就难之又难：个个人答应他平起平坐，谁

也不愿意他高人一等。他不知不觉的放弃了靠文学成名的念头，以为进政界更容易发迹。

吕西安已经同夏德莱言归于好，有一天夏德莱和他说："权术不像才干挑起那么多利欲的冲突，暗地里的活动不会引人注意。并且权术胜过才干，能够无中生有打出一个局面来；能干角色有了天大的本领，往往惹祸招殃。"

在俾昼作夜的狂欢生活中，吕西安答应人家的工作老是交不出来，只抱着一个主要的念头：他不断的出入上流社会，趋奉特·巴日东太太，特·埃斯巴侯爵夫人，特·蒙高南伯爵夫人，决不错过一次台·都希小姐的晚会。他或是出席了作家或出版商的饭局，在参加后半夜的宴会之前赶往上流社会；或是从上流社会的客厅中出来，还有人输了东道请吃宵夜。沉湎无度的生活只给他留下很少的一点儿思想和精力，而这点儿思想和精力还要消耗在巴黎式的谈天和赌博上面。诗人丧失了清明的理智，冷静的头脑，也就没法观察周围的形势，再没有暴发户所必不可少的那种随机应变的本领。他分辨不出什么时候特·巴日东太太对他回心转意，什么时候对他生气，回避，什么时候原谅他，什么时候责备他。夏德莱发见他的情敌还有机会成功，尽量同吕西安亲热，引诱他继续放荡，浪费精力。拉斯蒂涅嫉妒他的同乡，又觉得和男爵结成党羽比吕西安更可靠更得力，也就站在夏德莱一边。安古兰末的彼特拉克和洛尔相会过后几天，拉斯蒂涅在仙岩饭店请一顿场面阔绰的宵夜，趁此替诗人同帝政时代的美男子劝和了。吕西安经常天亮回家，中午起床，对于近水楼台的爱情不能克制。他的懒惰使他把看清自己处境的时候的英勇的决心置之脑后，让意志的动力不断软化，终于完全消灭，到了贫穷潦倒的紧急关头再也得不到意志的帮助。高拉莉先是鼓励他游荡，以为一手养成了他的嗜好，他就受着自己束缚，长时期内不会变心，所以看见吕西安作乐很高兴。到了后来，温柔和顺的高拉莉也鼓着勇气，劝情人别忘了工作，好几次迫不得已的提醒他本月份没有挣多少钱。两个情人亏空的速度惊人。出卖诗集剩下的一千五百法郎，吕西安开头挣的五百法郎，很快的花完了。三个月之内，诗人自以为做了一大堆工作，其实稿费并没超过一千法郎。可是吕西安已经用浪子的轻佻的态度对待债务。殊不知二十五岁的青年背债还表示他们风流，过后就没人原谅了。值得

注意的是，某些真有诗人气质而意志薄弱的人，为了要用形象来表达自己的感觉，只知道感受，而完全缺乏作任何观察都需要的道德观念。诗人只接受自己的印象，不愿深入别人的内心，去研究思想感情的作用。吕西安从不追问那批浪子，他们之中怎么有些人会销声匿迹；他也看不见他的酒肉朋友的前途，有的遗产已经到手，有的十拿九稳，有的才能已经得到社会的承认，有的对自己的前程抱着坚强的信念，存心玩弄法律。吕西安对于自己的前途只是相信勃龙台说的一些至理名言：

“船到桥，自会直——一无所有的人没有什么可损失。——大不了我们追求的家业到不了手！——随波逐流，到头总有一个归宿。——有才气的人只要踏得进上流社会，随时可以发迹！”

那个尽情欢乐的冬天，丹沃陶·迦亚和埃克多·曼兰正好用来为《觉醒报》筹措基金，创刊号到一八二二年三月才出版。这件事就是在杜·华诺勃太太家策划成功的。那漂亮而风趣的交际花曾经指着她华丽的屋子说：“这不是‘一千零一夜’吗？”她在保王党的银行家，大贵族和作家中间有些势力，他们常常在她家里集会，商量一些别处不便商量的事。埃克多·曼兰内定为《觉醒报》的总编辑，要吕西安做他的副手。吕西安变了他的知己，还有希望进一家政府党的报馆编副刊。吕西安一边作乐，一边私下活动，准备转移阵地。天真的孩子自以为精明透顶，把这桩惊人的把戏瞒得紧紧的；他一心指望政府党慷慨解囊，让他弥补亏空，消除高拉莉暗地里的烦恼。女演员老是笑盈盈的，不露出心中的焦急；贝雷尼斯却大着胆子告诉吕西安。未来的大人物和所有的诗人一样，看见苦难临头，一下子动了感情，说要用功了，结果是句空话，他用吃喝玩乐来排遣暂时的愁闷。高拉莉有一天发见情人愁云满面，便埋怨贝雷尼斯，告诉诗人风浪已经平静。特·埃斯巴太太和特·巴日东太太但等吕西安改变党派，她们说那时就托夏德莱请求部长，把他渴望已久的诏书弄到手，准许他改姓。吕西安向侯爵夫人许愿，要拿《长生菊》题献给她，她表示很高兴；自从作家在社会上成为一股势力以后，这一类的献礼难得看到了。晚上吕西安去见道利阿，打听他的诗集进行得怎么样，出版商振振有辞的说出一番理由，认为暂时不宜付印。道利阿手上有好几桩买卖，一时忙不过来；卡那利斯有一部新的集子要出版，你不能跟他唱对台；拉马丁先生的第二部《默想集》正在印刷，两部重要的诗选不宜

于同时出现；况且作者应当相信出版家的手腕。吕西安急于用钱，只能向斐诺通融，预支一部分稿费。晚上吃宵夜的时候，兼做新闻记者的诗人同一般酒肉朋友谈起他的境况，他们一边用香槟酒解除他的心事，一边说笑打趣。背债吗？哪个有气魄的人不背债！债务是说明你的需要和嗜好得到满足。一个人只在贫穷的铁掌压迫之下才能发迹。勃龙台对吕西安嚷道："当铺最感激大人物！"

皮克西沃道："样样要，就是样样赊欠。"

"不是的，"台·吕卜克斯说，"样样赊欠，就是样样享受过了！"

那些浪子向天真的孩子证明，他的债务是一条黄金的鞭子，可以鞭策他的坐骑去追求荣华富贵。他们搬出老故事来，说凯撒欠过四千万债，腓特烈二世从老子手里只领到一个杜加的月费，还举出许多大人物的出名的，败坏人心的榜样，揭露他们行为恶劣的一面，而不提他们的勇气和想象的力量！最后，高拉莉欠到四万法郎，车辆，马匹，家具，被几家债主查封了。吕西安赶去向罗斯多讨还一千法郎，罗斯多拿出几件公文来，说明佛洛丽纳的处境跟高拉莉差不多。罗斯多还有几分情义，自愿代他活动，想法卖掉《查理九世的弓箭手》。

吕西安问："怎么佛洛丽纳会落到这一步的？"

罗斯多回答说："玛蒂法着了慌，丢下我们不管了。他来这一手，我们也有办法报仇，只要佛洛丽纳愿意。事情慢慢讲给你听。"

三十三 第五种书店老板

吕西安在罗斯多家空跑一次以后，过了三天，两个情人在漂亮的卧室内靠着火炉垂头丧气的吃中饭；贝雷尼斯在壁炉上替他们煮了几个鸡子。厨娘，马夫，当差，都走了。查封的家具没法变卖。屋子里的金银器皿，真正值钱的东西，一样都不剩了，全部变为当铺的收据，可以订成一册小小的八开本，增长我们见识。贝雷尼斯保存着两份刀叉。小报帮了吕西安和高拉莉极大的忙，男女裁缝和做帽子的还跟他们维持关系，唯恐得罪了记者，影响营业。吃饭中间，罗斯多进来叫道："好啊！查理九世的弓箭手万岁！孩子们，我卖了一百法郎的书，咱们来对分！"

他给高拉莉五十法郎，要贝雷尼斯去叫一席丰盛的饭菜。

"昨天我和埃克多·曼兰同几个书店老板吃饭。我们旁敲侧击，花了一番功夫推销你的小说，说你正在跟道利阿谈判，你要六千，道利阿啬刻，只肯出四千法郎印两千部。我们把你说得比华尔特·司各特伟大两倍，肚子里不知有多少部精彩的小说！你不是给人家一部稿子，而是一笔大交易；你这个作家不是只写一部有趣的小说的人，将来会写出一部丛书！丛书这句话发生了效果。所以你别忘了你的台词：你存的稿子有《蒙邦蒂埃公爵夫人》，一名《路易十四朝的法兰西》，——《高蒂翁一世》，一名《路易十五的初期》，——《王后和红衣主教》，一名《弗隆特党时代的巴黎景象》，——《公契尼的儿子》，一名《黎希留的一桩阴谋》……这些题目将来在封面上做预告。我们这个手法叫做钓鱼。书名在封面上不断的登下去，弄得家喻户晓，那你没有写的书可以比你已经写的书使你名气更大。印刷中三个字可以在文坛上做抵押品！好吧，快活一下吧。——噢，香槟来啦。告诉你，吕西安，那几个家伙听着，眼睛睁得像你碟子那么大……哦，你居然还有碟子？"

"碟子也查封了，"高拉莉道。

"我明白了，我的话还没完呢，"罗斯多接着说。"书店老板只要见到一部稿子，随你说还有多少部他都相信。出版商老是问你讨稿子看，好像要拿去拜读。其实是装腔，他们从来不看书，否则也不会出版那么多

了！我和埃克多两人露了些口风，说给你五千法郎发行两版，印三千部，大概你会答应的。你把《弓箭手》的原稿给我，后天咱们到出版商那儿吃中饭，叫他们上钩就是了！”

“他们是什么人呢？”吕西安问。

“两个合伙老板，脾气不错，做交易还痛快，一个姓方唐，一个姓卡瓦利埃。方唐在维大和包熏的铺子里做过领班伙计，卡瓦利埃是奥古斯丁河滨道上最能干的掮客。两人开店才开了一年，印过几部翻译的英国小说，蚀掉一点儿资金，现在想改做国产小说了。听说两个做字纸生意只拿别人的本钱冒险，我想你也未必关心稿费是谁拿出来的。”

第三天，两个新闻记者应邀到赛邦德街去吃中饭。吕西安住过那个区域，罗斯多还保留竖琴街上的房间。吕西安先去接他的朋友，发见罗斯多的情形同他第一次进文艺界的那天晚上没有分别，可是这一下吕西安不以为奇了：他受的教育使他懂得记者生活的动荡，一切都在他意料之中。就拿内地大人物自己来说吧，他在牌桌子送掉多少稿费，连带把写作的兴致也扫尽了。当初和罗斯多从竖琴街到王宫市场，一路听他描写一套巧妙的手法，吕西安已经用那套手法写过不少稿子。如今他不但仰仗巴贝和勃劳拉两人，拿赠书和戏票做买卖；并且要他写无论什么捧场文章或者骂人文章，他都不会推辞了；那时他还觉得，在脱离进步党之前尽量利用一下罗斯多非常痛快，认为对进步党人看得越透，将来攻击起来越有力。至于罗斯多，他也沾了吕西安的便宜，以佣金的名义从方唐和卡瓦利埃手中拿到五百法郎现款，因为他替正在访求法国司各特的两个出版商找到了未来的华尔特·司各特。

方唐和卡瓦利埃一点资金都没有就开起铺子来。当时这一类书店很多，将来也不会绝迹，只要纸铺和印刷所继续赊账，让书店老板能发行七八种新书来博一博。那个时候和现在一样，收买作者原稿是出的六个月，九个月，一年的期票，这个付款的方式是根据书店收账的方式，书店同业之间出的票据期头还要长。书店老板欠的纸张费和印刷费，也用期票支付，所以一年之内能不花一个钱出到一二十种作品。假如有两三种书畅销，赚的钱正好贴补冷门货，老板就能把书一部接一部的印出来，维持下去。万一每桩买卖都成问题，或者倒楣碰上一些好作品，要

等真正的读者爱好和赏识之后才能脱手，或者送去贴现的票据出了毛病，再不然受了别人破产的累，他们便满不在乎的宣告清理，一点不着急，这个结局本在他们意料之内。可见无论什么局面都对他们有利，在投机的赌台上下的注是别人的资本，不是他们的。方唐和卡瓦利埃的铺子就是这个情形。卡瓦利埃有的是做生意的门道，方唐有的是巧妙的手段。所谓合伙的本钱倒是名副其实，是他们的情妇熬辛吃苦攒下的几千法郎；两人从中支一份优厚的薪水，小心翼翼的使花，或者用来请记者和作家吃饭，或者上戏院，据说也是为了做生意。两个半真半假的骗子似乎都有一手，可是方唐比卡瓦利埃更狡猾。卡瓦利埃不辜负他的姓氏[1]，专门跑码头；方唐专管巴黎的业务。这样的合作关系也免不了勾心斗角，两个书店老板碰在一起反正是这么回事。

赛邦德街上有些古老的住宅，两个合伙人就在这样一幢屋子里租着一个底层，原来的几间大客厅改成货栈，后面一部分做办公室。他们出过好几部小说，例如《北塔》，《贝那兰斯的商人》，《墓地喷泉》，《丹格里》，还有在法国不受欢迎的英国作家高尔特的小说。自从华尔特·司各特风行以后，出版界特别注意英国出品，书店老板都拿出诺曼人的本色[2]，想征服英吉利，拼命物色华尔特·司各特的著作，正如后来大家在砂砾区找柏油，在沼泽地带寻沥青，拿计划中的铁路做投机。巴黎的商人犯一样极可笑的毛病，想做同样的生意发财，其实只有走相反的路才行。他们不知道第一个人的成功阻断了别人的成功，尤其在巴黎。方唐和卡瓦利埃在《斯德累列兹民兵》，一名《百年前的俄罗斯》的题目底下，用大字印着：华尔特·司各特派的小说。他们急于要一部畅销的作品，一本好书可以帮助他们出清存货；能在的报纸上有些文章吹嘘他们的出品，对他们更是一种诱惑。那时图书的销路主要靠报纸推广，而读者买书难得是为了一部书本身的价值，一部作品能够出版也往往不是为了内容精彩。方唐和卡瓦利埃看中吕西安是新闻记者，以为他的书销掉一版就好帮他们过一个月的关。两位记者在办公室里见到两个老板，合同早已写好，期票也签了。事情办得这样迅速，吕西安喜出望外。方唐是瘦瘦的矮个子，相貌阴险，神气像蒙古族的卡摩克人：额角又低又窄，塌鼻梁，瘪嘴巴，一双小眼睛很精神，脸孔歪歪扭扭，皮色难看，声音像破钟，总之，老奸巨猾的外表一应俱全；可是他有办法补救这些缺点，他嘴巴很甜，能够用花言巧语来达到他的目的。卡瓦利埃

身子滚圆，你看了只道是赶班车的，想不到他会开书店；头发似黄非黄，脸色很红，肩背厚实，满嘴都是掮客的谈吐。

方唐朝着吕西安和罗斯多说："咱们不用费口舌，我看过作品，文学气息很浓，对我们再合适没有，原稿已经发给印刷所了。合同是照谈好的条件订的；其中的细目我们决不违反。我们出的本票有六个月的，九个月的，一年的，贴现很方便，利息归我们负担。我们保留更改书名的权利，《查理九世的弓箭手》这个题目，我们不喜欢，不够刺激读者的好奇心，好几个国王都叫查理，中世纪的弓箭手也多的是！如果说拿破仑的兵，当然谁都明白，查理九世的弓箭手可不同了！……将来卡瓦利埃到内地去推销，简直需要讲一堂法国史。"

卡瓦利埃说："我们不知道我们接触的是怎么样的人。"

方唐说："改为《圣·巴丹莱米》好多了。"

卡瓦利埃说："再不然叫做《凯塞琳·特·梅提契》或者《查理九世时代的法兰西》，那更像华尔特·司各特的题目。"

方唐说："等书印好了再决定吧。"

吕西安回答："随你们吧，只要我认为题目合式。"

合同宣读了，签过字，双方各执一份；吕西安心满意足，把票据放进口袋。然后四个人上楼到方唐家吃了一顿极普通的中饭：牡蛎，炸牛排，香槟煨腰子，勃里乳饼；酒倒挺好，因为卡瓦利埃认识一个做酒生意的掮客。正要入席，排小说的印刷商来了，出乎吕西安意外，带来开头两页校样。

"我们想快快进行，"方唐告诉吕西安，"我们对你的作品抱着很大希望，我们急于要一部畅销书。"

一顿饭从中午开始，吃到五点。

"哪儿去弄现款呢？"吕西安问罗斯多。

"找巴贝去，"埃蒂安纳回答。

两个朋友热烘烘的带着酒意，走往奥古斯丁河滨道。

[1] 卡瓦利埃一字的本意是骑马的人或骑兵。

[2] 法国人惯于把法国北部的诺曼地人（即诺曼人）说做善于经营的商人，此处又借用历史上诺曼人征服英吉利的故事作双关语。

三十四 敲竹杠

吕西安和罗斯多说："高拉莉听说佛洛丽纳倒楣，诧异得不得了。佛洛丽纳昨天才告诉高拉莉，说被你害苦了，她气得要命，甚至要跟你拆伙了。"

罗斯多一时冒失，向吕西安说出真话来。他道："不错。吕西安，你是我的朋友，你借给我一千法郎，只问我讨过一次。我劝你一句话：千万赌不得。我要不赌钱，日子过得挺舒服。如今欠了一身债，被商务法庭的差役到处盯着，上王宫市场也得绕远儿了。"

在浪子嘴里，在巴黎绕远儿的意思是不在债主门前走过，或者避开可能遇到债主的地方。吕西安也不能在每条街上随便出现了，他懂得这门道，只不知道名称。

"你欠的数目很大吗？"

"小意思！"罗斯多回答。"只要三千法郎就好解围。我打算戒赌，从此收心；为了料清账目，我敲了一下竹杠。"

"什么叫做敲竹杠？"吕西安没听见过这句话。

"敲杠竹是英国出品，最近才进口到法国来。敲竹杠的人总是有办法控制报纸的人。经理和总编辑从来不插手，只让奚罗多和腓列普·勃里杜一流的角色出面。这帮好汉去拜访一般为了某些理由不愿被人提到的人物。好多人良心上有些小疙瘩，有的性质比较特别，有的比较普通。来历不明的财产，走着合法或者不合法的路子，往往还是用犯罪的手段弄来的家业，巴黎多的很，说出来全是怪有趣的故事，例如傅希手下的宪兵包围警察总署的暗探，因为暗探不知道假造英国钞票的底细，跑去搜查秘密的印刷厂，不料印刷厂有部长做靠山。还有迦拉蒂奥纳公主的钻石案，摩勃滦伊案，庞勃勒东遗产案等等。敲竹杠的人拿到一些证据，一宗重要文件，去跟发横财的人约期面洽。如果当事人不拿出一笔钱来，就给他看报纸的清样：揭露秘密，向他开火的文字已经排好。有钱的家伙害怕了，只得破钞。事情也就得手了。再不然你正在经营一桩担

风险的买卖，唯恐报上来几篇文章拆你的台，那时便有敲竹杠的朋友来找你，请你收买稿子。有些部长和敲竹杠的人谈判，要求报纸攻击他们的政治措施，而不要攻击他们本人，或者宁可本人受攻击而要人放过他们的情妇。你认识的那个漂亮评议官，台·吕卜克斯，天天同新闻记者开这一类谈判。那小子靠着各方面的关系，在政府里极有地位：他既是报界的代理人，又是部长们的全权代表，忙着替人遮面子，甚至把这种交易扩展到政治方面，疏通报界不要提某一项借款，不要披露某一桩私相授受的好处，那是既不张扬，也不许别人竞争，只让进步党金融界的豺狼独吞的。你也敲过道利阿竹杠，他给你三千法郎，要你停止诽谤拿当。十八世纪，新闻事业还在摇篮里的时候，敲竹杠的方法是印小册子，叫一般勋贵近臣买去销毁。发明敲竹杠的老祖宗是一个伟大的意大利人，阿雷蒂诺[1]，我们此刻要挟演员，他当时要挟国王。”

“你用什么方法敲诈玛蒂法三千法郎？”

“我叫人在六家报纸上攻击佛洛丽纳，佛洛丽纳向玛蒂法诉苦，玛蒂法托勃劳拉打听捣乱的原因。勃劳拉上了斐诺的当。我本是为斐诺的利益敲竹杠的；斐诺却告诉药材商，说是你吕西安为着高拉莉而破坏佛洛丽纳。另一方面，奚罗多跑去点醒玛蒂法，只要他肯把斐诺杂志的六分之一股权作价一万法郎出让，就好风平浪静。事情成功的话，斐诺给我三千法郎。玛蒂法正要应允，以为三万法郎的投资大有问题，能够收回一万也很侥幸了；前几天他听佛洛丽纳说，斐诺的杂志销路不好，非但分不到红利，还需要股东增资。不料全景剧场的经理在宣告清理以前，有几张徇情票据[2]要托玛蒂法周转，把斐诺的把戏告诉玛蒂法。玛蒂法这个精明的生意人，看穿了我们的主意，便丢开佛洛丽纳，留着六分之一的股权。斐诺和我急得直嚷。算我们倒楣，碰到那家伙不在乎姘头，竟是个没心没肺的混账东西。可恨玛蒂法做的买卖不受报纸管辖，不怕我们损害他利益。药材不像帽子，时装用品，戏剧，文艺，可以任意中伤。可可粉，胡椒，颜料，染料，鸦片，你没法叫他们贬值。佛洛丽纳走投无路，全景剧场明天关门了。她不知道怎么办。”

吕西安道：“既然全景剧场关了门，过几天高拉莉就能在竞技剧场登台，可以帮佛洛丽纳的忙。”

“才不会呢，”罗斯多说。“高拉莉尽管没有头脑，也不至于那么傻，肯荐个角儿去同自己竞争！我们的事糟糕透了！斐诺又等不及的要收回六分之一股权……”

“为什么？”

“因为是笔好生意啊，朋友。杂志有希望盘出去，作价三十万。斐诺除了到手三分之一，还有合伙人给的佣金让他和台·吕卜克斯两个均分。所以我要向斐诺提议再敲一次竹杠。”

“难道敲竹杠像拦路抢劫，不留下买路钱就要人性命不成？”

“比这个可怕多呢，”罗斯多回答。“不留下买路钱叫你身败名裂。前天有一家小报因为老板向人借款碰了钉子，登出一条新闻，说巴黎某名人有一只镶满钻石的打簧表，不知怎么落在王家卫队的一个士兵手里，内幕离奇不亚于《一千零一夜》，不久就好向读者报道。那位名人赶紧约小报的主编吃饭。主编当然得了好处，可惜近代史上少了一段打簧表的掌故。每逢你看到报纸拼命攻击某个有势力的人物，就该知道幕后准是借钱不遂，或者有什么请托遭到拒绝。英国的财主最怕涉及阴私的敲诈，英国报纸的秘密收入多半是这个来源，他们的新闻界比我们的不知要腐败多少！相形之下，我们是小孩儿！在英国，有人花到五六千法郎收买一封名誉攸关的书信，拿去转卖。”

吕西安道：“你有什么办法挟制玛蒂法？”

“告诉你，朋友，”罗斯多回答，“这个下流的杂货商[3]给佛洛丽纳写过一些挺好玩的信：拼法，文字，内容，没有一样不滑稽透顶。玛蒂法怕老婆怕得厉害，他自以为在家太平无事，我们偏偏跑进他家庭里去伤害他，不提姓名，叫他没法控告。我们编一段短短的社会小说，题目叫做：《一个药材商的痴情》，只要登出第一篇，你想他看了会急成什么样子！我们派人坦坦白白通知他，说他有些信件碰巧落在某报的主编手中，他在信里提到什么小爱神，把从来写做重来，说佛洛丽纳帮他渡过人生的沙漠，口气仿佛佛洛丽纳是一匹骆驼。总之，这批笑话百出的书信可以叫读者笑痛肚子，消遣半个月。我们再吓他一下，说要写匿名信给他老婆，报告这件妙事。问题在于佛洛丽纳肯不肯跟玛蒂法公然作

对。现在她还讲道德，就是说还存着希望。也许她要把信抓在自己手中，分点儿好处。她是我的徒弟，精明得很。可是等她知道差役上门不是儿戏，等斐诺送她一份相当的礼，或者答应她弄一份戏院合同，她准会交出信件，让我卖给斐诺，斐诺再交给他舅舅，由奚罗多去叫药材商投降。”

这番心腹话使吕西安头脑清醒了。他先是觉得他的一帮朋友非常危险，其次认为不能和他们闹翻，万一特·埃斯巴太太，特·巴日东太太和夏德莱对他不守信用，还用得着他们的恶势力。说话之间，吕西安和罗斯多在河滨道上到了巴贝那个破烂书店前面。

[1] 阿雷蒂诺（1492-1556），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有名的文学家，有才无行，写过不少小册子，揭发帝皇与诸侯的阴私，借此勒索巨款。权倾一世的西班牙王兼日耳曼皇帝查理五世及法王法朗梭阿一世都受过他的敲诈。

[2] 凡并无银钱来往而允许出票人开出本票，把自己作为付款人，以便出票人在外周转的票据，法律上称为徇情票据。

[3] 杂货商是一般法国人鄙薄生意人的通称。

三十五 贴现商

埃蒂安纳对书店老板说：“巴贝，我们拿到方唐和卡瓦利埃的五千法郎本票，期头有六个月的，九个月的，一年的。你愿不愿贴现？”

“我出三千法郎收进，”巴贝非常冷静的回答。

“三千法郎！”吕西安叫起来。

“这个数目只有我肯出，”书店老板接着说。“那两位先生三个月之内要破产。我知道他们店里有两部好书，一时销不出，他们又等不及；我用现钱去批发，拿他们的票据付账，我进货的成本可以减少两千法郎。”

埃蒂安纳问吕西安：“损失两千法郎你肯不肯？”

这第一笔交易把吕西安吓了一跳，他说：“不行！”

“你错了，”埃蒂安纳回答。

巴贝说：“他们的票子，随你上哪儿都换不到现钱。你先生的书，是方唐和卡瓦利埃的最后一张牌，出了书还得押在印刷所里，要不根本就没法印。一本畅销书也不过让他们拖六个月，早晚要倒掉的！那些家伙卖出的书还没有灌在肚里的老酒多！他们的票据对我来说是一笔交易，所以出的价比随便哪个贴现商都高。换了别人，不要估量一下票子上每个签名值多少钱吗？你的票子只有两个人签名，每个人的身价还抵不到票面的十分之一。”

两个朋友听着面面相觑，没想到这个酸溜溜的家伙三言两语道破了贴现的关键。

罗斯多说：“废话少说。我们找哪个去贴现呢？”

“方唐上个月底是向圣·米希河滨道上的夏蒲阿梭老头调的头寸；你们不接受我的条件，不妨上他那儿去试试。可是你们仍旧要回来的，那我只给两千五了。”

夏蒲阿梭专门做出版业的贴现。埃蒂安纳和吕西安在圣·米希河滨道上找到一幢有过道的屋子，夏蒲阿梭住在二楼，室内的陈设非常别致。等级虽低而也有百万家财的银行家爱好希腊风格。墙角顶上的嵌线是希腊式。紫红帐帷按照希腊款式沿壁挂下来，像大维画上的背景；式样很标准的床还是帝政时代的出品，那时样样东西都是这个派头。靠椅，桌子，油灯，烛台，零星杂物，全是从木器店里耐心挑选得来的，有一种古代的细巧，苗条，典雅的风味。带着神话色彩的轻巧的陈设，和贴现商的生活成为一个奇怪的对比。值得注意的是，银钱帮中颇有些不可思议的怪物。他们可以说在思想上贪欢纵欲。因为要什么有什么，对样样东西感到腻味，他们直要花足气力才能摆脱那种麻木的心情。你如果善于研究，准能发现他们都有一种嗜好，心坎里必有一个地方可以打动。夏蒲阿梭似乎把古希腊作为藏身之处，当做他的堡垒。

“有怎么样的招牌必有怎么样的人物[1]，”埃蒂安纳笑着对吕西安说。

矮小的夏蒲阿梭头发扑着粉，穿着似绿非绿的外套，栗色背心，黑扎脚裤，花袜子，一双皮鞋踏在地上咯吱咯吱的响。他接过票据，仔细看了看，郑重其事的交还吕西安。

他声气柔和的说：“方唐和卡瓦利埃两位先生人都挺好，年纪轻轻，很聪明，可是我手头没有钱。”

埃蒂安纳答道：“我朋友对贴现的条件很迁就。”

“条件再好我也不收这些票子，”小老头儿回答罗斯多的话，像断头台上的刀子落在你头上。

两个朋友告辞了，夏蒲阿梭小心翼翼的送他们到穿堂。开过书店的贴现商在穿堂里放着一堆买来的旧书；吕西安眼睛一亮，看见建筑师杜赛尔梭的一部著作，描写法国的王宫和有名的古堡，图样画得非常准确。

吕西安问道：“这部书能让给我吗？”

“可以，”做贴现的夏蒲阿梭又变了书店老板。

“多少钱？”

“五十法郎。”

“好贵啊，书倒用得着，只是付不出钱，你又不收我的票子。”

夏蒲阿梭道：“你有一张六个月期五百法郎的票子，我可以收下来。”他大概有这样一个零数要跟方唐和卡瓦利埃清账。

两个朋友回进希腊式的房间，夏蒲阿梭开好一张单子。写明六厘利息，六厘佣金，一共扣除三十法郎，再去掉杜赛尔梭的书价五十法郎。他打开柜子，里头全是雪白的现洋，拿出四百二十法郎。

“啊！怪了，夏蒲阿梭先生，一样的本票，或者全要得，或者全要不得。为什么别的几张你不肯贴现呢？”

老头儿说：“我这不是贴现，是收一笔账。”

埃蒂安纳和吕西安到道利阿书店的时候还在笑话夏蒲阿梭，始终不了解这个人。罗斯多在书店里要迦皮松介绍一个贴现商。两个朋友拿着介绍信，雇了一辆街车，讲明按钟点计算，直奔鱼市大街。照迦皮松说来，对方是个最特别最古怪的怪物。

他说：“萨玛农要不收你们的票据，没有人会收的了。”

萨玛农在楼下卖旧书，二楼卖旧衣服，三楼卖违禁的画片；另外还做押款。哪怕是霍夫曼小说中的人物，华尔特·司各特笔下的凶恶的守财奴，也没有一个可以同巴黎社会产生的这个人相比，假如萨玛农还能算一个人的话。干瘪的小老头儿，骨头差不多要戳破暗棕色的皮，脸上青一块黄一块，好似你近看一幅铁相或者保尔·凡罗纳士 [2] 的油画，吕西安见了浑身一震。萨玛农一只眼冷冰冰的一动不动，一只眼亮晶晶的很精神。吝啬鬼仿佛用那只死人眼睛做贴现，用另外一只眼睛卖猥亵画片。头上戴一副小小的扁平的假头发，黑里带红，底下露出白头发；黄黄的脑门有股杀气，腮帮完全瘪了，只看见凸出的牙床骨，牙齿还白，似乎长在嘴唇外面，像打呵欠的马。两只表情相反的眼睛，歪七扭八的嘴巴，看上去狰狞可怖。又硬又尖的胡子像针一样，准会刺人。紧窄的

外套经纬毕露，同火绒差不多，褪色的黑领带被胡子磨烊了，露出火鸡般打皱的脖子，说明他并不想用衣著来补救他凶恶的长相。两个记者看见他坐在一张肮脏透顶的账台后面，在拍卖来的旧书背后贴标签。吕西安和罗斯多对着这样一个人物不知有多少感想，彼此望了一眼。他们向萨玛农打了招呼，把迦皮松的信，连同方唐和卡瓦利埃的票据递过去。萨玛农看着信，黑洞洞的铺子里忽然走进一个极有才气的人，短小的外套用许多不相干的东西打满补钉，硬得像白铁皮。

他给萨玛农一张号码卡，说道："我要拿我的礼服，黑裤子和缎子背心。"

萨玛农抓着铜钮拉了一下铃，楼上走下一个女的，皮色红里泛白，大概是诺曼地人。

萨玛农吩咐道："把这位先生的衣服借给他。"一边向作家伸出手去，说道："跟你打交道我很高兴；可是你有位朋友介绍一个年轻人来，给我上了一次大当。"

"他会上当！"作者用一个挺滑稽的手势指着萨玛农对两位记者说。

那不勒斯的穷光蛋往往向当铺出了钱把自己的衣衫借出去穿一天，那个大人物也付了三十铜子，贴现商伸出蜡黄的开裂的手接过去，丢入钱柜。

"你这种交易倒很古怪！"罗斯多对那艺术家说。那艺术家抽上鸦片，只管腾云驾雾，欣赏仙山楼阁，不愿意创作或是不能创作了。

他回答说："向萨玛农当东西比一般当铺钱多一些。他还有这种可怕的慈悲心，肯让你需要穿扮的时候把衣服借出去。今晚我要带着情妇上格莱弟兄家吃饭。三十铜子比两百法郎容易张罗，所以我来领我的衣服。六个月到现在，我的衣服已经替这位慈悲的债主赚到一百法郎。我的藏书被萨玛农一本一本的吞掉了。"

"也是一个子儿一个子儿[3]吞掉的，"罗斯多笑着说。

"你的票据，我出一千五百法郎收进，"萨玛农对吕西安说。

吕西安直跳起来，仿佛被萨玛农拿一根烧红的铁钎戳进胸膛。萨玛农瞧着票面，查看日期。

贴现商说："不过我还得和方唐谈一谈，要他送书来抵押。你谈不到什么身价，"他对吕西安说，"你和高拉莉同居，家具都查封了。"

罗斯多只见吕西安抓起票据，从铺子里直蹿到大街上。说道："莫非是魔鬼吗？"诗人呆呆的望了一会那个小店。可怜巴巴的门面，又脏又单薄的小木箱插着贴好标签的旧书，每个过路人看着都要微笑，心上想："这里头做的什么生意啊？"

一忽儿，了不起的陌生人，十年以后参加圣西门派那个伟大而没有根基的事业 [4] 的人，衣冠楚楚的出来，朝两个记者笑笑，和他们一同走到全景巷；他要把浑身上下都收拾干净，预备在那儿叫人擦靴子。

他和两位作家说："开书店的，做纸生意的，开印刷所的，只要看见萨玛农上门就完啦。那时萨玛农好比殡仪馆的执事跑来量棺材的尺寸。"

埃蒂安纳和吕西安说："现在你不用再想贴现了。"

陌生人说："萨玛农拒绝了，没有人再会接受，他说的是最后一句话！他是羊腿子，巴尔玛，韦勃罗斯脱，高勃萨克，一切在巴黎市场上游来游去的鳄鱼 [5] 的爪牙，不管你是谁，在成家立业或者倾家荡产的时候，早晚都得碰上这些鳄鱼。"

埃蒂安纳接着说："你的票据连对折都贴不到，就得全部兑现。"

"用什么办法？"

"把票子给高拉莉，让她交给加缪索。"罗斯多看见吕西安跳起来打断他的话，又道："你听不下去，真是孩子气！难道这样无聊的顾虑抵得上你的前途吗？"

吕西安说："反正我手头这笔钱可以交给高拉莉。"

罗斯多说："又来胡闹了！你要四千法郎才能应付，四百管什么用！不如上赌台去，先留下一个数目，赌输了咱们还能大醉一场。"

了不起的陌生人说：“这主意不错。”

他们离开弗拉斯卡蒂[6]只有几步路，这几句话的作用就像吸铁石一样。两个朋友打发了车子，走进赌场。先赢到三千，退到五百；又赢到三千七；后来啊只剩五法郎，又回到两千，想马上翻一倍，把两千法郎全部押“双”；连续五次不出“双”了，不料出来的又是“单”。吕西安和罗斯多神魂颠倒的消磨了两小时，奔下那所有名的屋子的楼梯。他们还有保留的一百法郎。门外是个小小的廊子，只有两根柱子，上面是铁皮顶；瞧着顶棚得意洋洋或者灰心绝望的人不止有过一个。罗斯多站在台阶上看见吕西安两眼通红，便说：“咱们只吃五十法郎吧。”

两个记者回到楼上，不出一小时赢了三千法郎。“红”[7]连出了五次，想到刚才连出六次“单”，害他们输了钱，这回说不定会出第六次“红”，便把三千法郎一齐押上，结果出了黑。那时正是下午六点。

吕西安说：“咱们只吃二十五法郎吧。”

这回新的冒险不久就结束，押了十次，二十五法郎全部送光。吕西安发疯似的把最后二十五法郎押在他年龄的数目上，赢了。庄家把赔的钱一块一块丢在桌上，吕西安抓起耙子收钱，手索落落发抖的样子简直没法描写。他给罗斯多十个路易，说道：“赶快上万利酒家！”

罗斯多懂得吕西安的意思，上饭馆定菜去了。吕西安独自留下，把三十路易押“红”，赢了。赌客耳朵里有时会听见一个声音给他指点门道；吕西安受着这声音鼓励，连本带利再押一次“红”，又赢了；他肚子里热得像火烧。接着他不听那声音劝告，把一百二十路易押“黑”，输了。他经过那阵可怕的激动，倒反浑身舒畅；赌棍弄到无可再输，做了多少短促的梦，离开灼热的迷宫的时候，都有这个感觉。他到万利酒家和罗斯多相会，像拉·封丹纳说的直扑菜肴，把烦恼淹没在酒里。到九点，他完全醉了，不懂为什么王杜姆街上的看门女人打发他上月亮街。

“高拉莉小姐搬走了，地址在这张纸上。”

吕西安醉得厉害，听着不以为意，踏上来时的街车，转往月亮街，还对着这个街名想起许多双关语[8]。当天早上，全景剧场宣告破产。

高拉莉着了慌，马上商得债主同意，把全部家具转让给加陶老头；屋子被加陶派作同样的用场，安插了佛洛朗蒂纳。高拉莉还掉所有的欠账，房租也付清了。正当她赶办这些手续，像她所谓来一次大清洗的时候，贝雷尼斯出去置办一些必不可少的旧家具，在月亮街上紧靠竞技剧场的地方，一所屋子的五层楼上，布置一套三个房间的小公寓。高拉莉在那儿等候吕西安。她在大风浪中保住了她纯洁的爱情，还抢救出一千两百法郎。吕西安醉醺醺的把他的倒楣事儿讲给高拉莉和贝雷尼斯听了。

女演员抱着他说："你做的对，小宝贝。贝雷尼斯准有办法拿你的票子去向勃劳拉商量。"

[1] 招牌是指屋内的希腊式陈设，希腊人是骗子与坏蛋的代名词。此处以希腊装饰影射主人是坏蛋。

[2] 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威尼斯派的两大画家，以颜色鲜艳著称，青黄二色用得特别多。

[3] 法文中livre一字，阳性是书，阴性是旧时代某种货币（值一法郎）的名称。上文说到一本一本的书，故此处借用铜子作双关语。

[4] 圣西门派中由安方丹（1796—1864）领导的一支，于一八三二年组织一个宗教性质的社会主义集团，被警察当局解散。

[5] 称呼高利贷者或债主的俗语。

[6] 当时巴黎最大的一家赌场。

[7] 轮盘赌除了三十六门（即三十六个数目）以外，还有红黑单双，庄家赔钱的倍数和三十六门不同。

[8] 法文中月亮一字常用来譬喻荒唐的幻想。还有一句俗语叫做"把月亮戳一个窟窿"，指欠了债逃走或破产倒闭的意思。

三十六 转移阵地

第二天，吕西安早上醒来，受着高拉莉的抚慰，十分快活。女演员对他格外温柔，恩爱，似乎要用最丰富的感情补偿他新生活的清苦。那天她娇艳无比，又白又嫩，团皱的头巾底下露出几绺头发，眼睛笑眯眯的，说话兴高采烈，像窗里射进来的朝阳，把这个寒伧而动人的场面蒙上一层金光。卧房还过得去，壁上是红镶边的湖色花纸，有两面镜子，一面在壁炉架上，一面在五斗柜上面。贝雷尼斯不听高拉莉阻止，自己花钱买来一条旧地毯，把光秃寒冷的地砖遮盖了。一口有镜子的大橱和一口五斗柜放着两个情人的衣衫。桃花心木的家具钉着蓝布面子。贝雷尼斯在患难中抢救出一只座钟，一对瓷花瓶，四套银刀叉，六把小羹匙。卧室外面的餐室，同年薪一千二的公务员家里的差不多。厨房在楼梯台对面。贝雷尼斯睡在厨房顶上的阁楼上。房租不超过三百法郎一年。难看的屋子，临街的大门有一扇堵死了，改做看门人住的小房间，开着一个小窗洞监视十七个房客的进出。在公证人嘴里，这种鸽笼式的屋子叫做生息的房产。吕西安发见房内摆着一张书桌，一把靠椅，纸笔墨水一应俱全。贝雷尼斯相信高拉莉在竞技剧场登台一定成功，高拉莉看着用蓝缎带钉的台词本子，她们俩都兴致挺好，把诗人酒醒以后的忧急跟愁闷一扫而空。

他说："只消上流社会不知道我这个斤头，咱们就好爬起来。不管怎么样，眼前还有四千五百法郎！我要在几家保王党的报纸上尽量利用我的地位。《觉醒报》明天创刊，现在我对新闻界内行了，要好好的干一下！"

高拉莉亲着吕西安，只觉得他的话是一片深情。贝雷尼斯在火炉旁边摆好桌子开饭，端上几样家常菜：一盘炒鸡子，两块猪排，还有咖啡和奶油。有人敲门。进来三个真心朋友：大丹士，雷翁·奚罗，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吕西安又诧异又感动，请他们坐下来一同吃饭。

"不客气，"大丹士说。"我们有事找你，比慰问更要紧；我们才从王杜姆街来，你的事都知道了。吕西安，我的主张，你清楚得很。在别的情形之下，看见你采取我的政治立场，我只有高兴；可是以你眼前的地

位，参加了进步党的报纸再变为极端派，你不能不丧失人格，一辈子都洗刷不了你的污点。希望你看在我们的友谊分上，不管这友谊减淡了多少，别这样污辱自己。你攻击过浪漫派，右派，政府，如今不能再替浪漫派，右派，政府辩护。”

吕西安说：“我的行动自有不平凡的想法做根据。目的正当，任何手段都行。”

雷翁·奚罗说：“或许你还不了解目前的局势。政府，宫廷，波旁王室，专制派，总括一句，一切反对立宪制的政体，尽管对于镇压革命的方法分成许多不同的派别，至少在必须取缔舆论这一点上是一致的。《觉醒报》，《霹雳报》，《白旗报》的创立，都是为反击进步党的诽谤，侮辱和嘲笑。这些行为我也不赞成。正因为作家的神圣的天职受到亵渎，我们才创办一份态度严正的刊物，不久就能发生显著的影响，成为一股有威信的，受人尊重的势力，”奚罗顺便插进这几句。“保王党和政府派的炮火是报复的第一步，准备对进步党以牙还牙，以眼还眼。吕西安，你知道结果怎么样？报纸的订户多数在左派方面。舆论跟战争一样，总是人多的一边得胜。将来你们全是无赖，说谎的人，国民公敌；对方却是卫国的战士，正直的君子，殉道的圣者，其实他们也许比你们更虚伪，更恶劣。这种以毒攻毒的办法势必助长报纸的恶势力，把新闻界最卑鄙的行为肯定为正当的。谩骂啊，人身攻击啊，都成为报纸应有的权利，用来迎合订户的利益，而且因为双方都用，变了没法推翻的力量。等到祸害的范围全部显出来了，为了贝利公爵被刺而颁布的，从国会开幕以来暂停执行的，限制和取缔的法令，又要恢复。临了法国公众如何看待两派报纸的论战，你知道没有？他们会听信进步党的暗示，以为波旁家有心取消大革命的物质成果，大家已经到手的成果，他们早晚要起来把波旁家轰走的。你不但污辱了自己的人格，将来还落在打败的一面。你年纪太轻，在报界中资格太浅，对于幕后的策动，种种的阴谋诡计，认识不足，而嫉妒你的人只嫌太多，进步党的报刊对你一齐喊打的时候，你可抵抗不住。你势必卷入党派的恶斗。那些党派至今还在发高热，不过他们的疯狂从一八一五和一八一六年的暴行 [1] 转到了思想方面，变成议会中的舌战和报上的笔战。”

“各位朋友，”吕西安说，“我不是你们想象中的糊涂虫，诗人。不管

将来有什么遭遇，反正好处已经到了我手里，那是进步党即使成功也不可能给我的。等到你们胜利，我的目的早已达到了。”

米希尔·克雷斯蒂安笑道：“我们可以割掉你的……头发！”

吕西安回答：“那时我有了孩子，割掉我脑袋也没用。”

三个朋友不懂吕西安的意思。他自从交结了上流社会，贵族的骄傲和虚荣心发展到顶点。诗人看得很准，认为仗着特·吕庞泼莱伯爵的姓氏和头衔，他的美貌和才气便是一笔巨大的财产。特·埃斯巴太太，特·巴日东太太，特·蒙高南太太，用这根线像小孩儿拴一个金壳虫一般拴着吕西安。吕西安再也飞不出那个固定的圈子。三天以前，台·都希小姐的客厅里有人说：“他是我们的人，他思想正确！”叫吕西安听着得意非凡，何况特·勒农古，特·拿华兰，特·葛朗里欧三位公爵，拉斯蒂涅，勃龙台，美丽的特·莫弗利原士公爵夫人，特·哀斯葛利浓伯爵，台·吕卜克斯，一般最有势力的人物，在宫廷中最得宠的保王党，都祝贺他转移阵地。

大丹士道：“话说完了。将来你的清白跟自尊心，比谁都不容易保持。即使你真心对待的人也要瞧你不起，那时你就非常痛苦了，我知道你的性格。”

三个朋友和吕西安告别，没有向他亲热的伸出手来。吕西安郁郁不乐，愣了一会。

“嗳！别把那些傻瓜放在心上，”高拉莉说着，跳上吕西安的膝盖，拿鲜嫩美丽的手臂绕着他的脖子。“人生是儿戏，他们竟那么当真！何况你马上要成为吕西安·特·吕庞泼莱伯爵了！必要的话，我可以和掌玺局勾搭一下。我也有办法进攻那色迷迷的台·吕卜克斯，要他把诏书弄到手。我不是早说过吗，如果你只差一块垫脚石达到你的目的，尽管踩在高拉莉的尸首上！”

第二天，吕西安同意《觉醒报》把他列入撰稿人的名单。政府发出十万份说明书，提到吕西安的名字仿佛保王党收服了一个人。吕西安参加庆功宴，在弗拉斯卡蒂附近的劳贝酒家吃了九个钟点，出席的全是保王党新闻界的要人：玛丹维尔，奥日，台斯丹，还有至今在世的一大批

作家，照流行的说法，他们都跟君主政体和教会勾搭上了。

埃克多·曼兰说："咱们一定要给进步党看看颜色！"

拿当打算弄戏剧，认为在这方面打天下不能让官方跟自己作对，也就投入这个阵营。他说："诸位，要同他们开仗就得一本正经的干，不能拿软木塞当子弹！所有古典派的进步党作家，不问年龄性别，都是我们笑骂的对象，一个都不能放过。"

"咱们要清清白白，不受出版商的样书，礼物，金钱的勾引。新闻事业也得整顿一番。"

"对，"玛丹维尔说。"不屈不挠，抱定主张！要跟敌人势不两立，说话越尖刻越好。我要揭穿拉斐德的真面目，说明他是奚勒一世[2]！"

吕西安道："我吗，我对付《立宪报》上的英雄，迈尔西埃军曹，儒依先生的全集，以及有名的左派议员！"

清早一点，撰稿人一致通过要跟进步党拼个你死我活，一边喝着火辣辣的杂合酒，把他们各种不同的见解和所有的主张淹没了。

在饭店门口，浪漫派中最出名的一个作家说："我们为了颂扬君主政体和教会，说了不知多少废话。"

这句有历史意义的话被参加宴会的一个出版商泄漏了，下一天登在《明镜报》上，透露的人变了吕西安。吕西安叛变的消息引起进步党报纸大叫大骂；吕西安变成他们的死冤家，受到最恶毒的攻击：他们讲他的十四行诗如何如何碰钉子，告诉读者道利阿宁可损失三千法郎，不愿意印出来；他们称吕西安为空头诗人！

有一天，就在吕西安发表辉煌的处女作的报上，吕西安读到下面一段文字，显见是写给他看的，群众不可能了解这种讽刺：

未来的法国彼特拉克的十四行诗，虽然出版家道利阿坚决不印，我们做敌人的倒愿意宽宏大量，腾出篇幅来发表。下面一首是从作者的朋友那儿得来的，我们读了这件样品，不难推想他的诗歌多么有趣。

说明后面登着一首十四行诗，吕西安读了大哭一场。

一株瘦小的植物，模样儿鬼鬼祟祟，

忽然有一天在花坛中探出头来，

自称凭着华丽的色彩，

将来能证明她种子高贵。

大家也就勉强容忍。谁知她不知感谢，

反而作践比她美丽的姊妹。

她们气不过她耀武扬威，

要她把家世细细交代。

她居然开了花。谁知整个庭园

对恶俗的花朵厉声嘘斥，

连下贱的小丑也没受过这种羞辱。

主人过来，随手把她连根拔起，

黄昏时只有一匹驴子在她墓旁哀叫，

原来她只是一棵不登大雅的蓟草[3]。

凡尔奴提到吕西安好赌，预告《查理九世的弓箭手》是一部反民族的作品，说作者袒护杀人不眨眼的旧教徒，攻击受难的加尔文主义者。不到一星期，报上的叫骂更凶了。吕西安只道他的朋友罗斯多会替他解围，罗斯多欠他一千法郎，还同他有过默契；谁知罗斯多也变了吕西安的死敌。内情是这样的：三个月以来，拿当爱上罗斯多的命根子佛洛丽纳，想不出办法把她从罗斯多手中抢过去。那女演员没有戏院聘请，境况艰苦，心里焦急。拿当既是吕西安的同道，便去找高拉莉，要她约佛洛丽纳在拿当编的一出戏里当个角色，拿当负责安插她进竞技剧场，作为编剧向戏院提的条件。雄心勃勃的佛洛丽纳一口答应了。她早已看透罗斯多。拿当在文坛上政界上都有野心，欲望不小，魄力也大，不像罗斯多的意志完全被坏习气消磨了。女演员只想登台露面，重放光辉，把药材商的信给了拿当，拿当叫玛蒂法交出斐诺觊觎的六分之一股单，赎回信件。于是佛洛丽纳住进奥德维街上一所华丽的公寓，当着新闻界和戏剧界的面投靠拿当。罗斯多为此大受打击，朋友们安慰他，请他吃饭，吃到末了他哭了。在那次大吃大喝的席面上，在座的人认为拿当是明枪交战。有些作家，如斐诺，凡尔奴等等，早知道拿当迷着佛洛丽

纳，可是吕西安从中牵线，照众人的说法，是违反了朋友之间最神圣的原则。党派观念和巴结新朋友的心思，使初进保王党的吕西安变得无可原谅。

皮克西沃道："拿当是动了情，身不由主；内地大人物却像勃龙台说的，完全出于阴谋！"

于是吕西安成为混进队伍的捣乱分子，想把所有的人一齐吞掉的小坏蛋；大家一致同意要打倒他，还定下周密的计划。凡尔奴素来讨厌吕西安，决意盯着他不放。斐诺有心赖掉罗斯多三千佣金，怪怨吕西安不该把对付玛蒂法的秘密告诉拿当，使他斐诺没有赚到五万法郎。事实上拿当听着佛洛丽纳劝告，为了要斐诺撑腰，仍把六分之一的股权卖给斐诺，得了一万五。罗斯多三千法郎没拿到，再也不肯原谅吕西安使他经济上受这么大的损失。一个人伤了面子，再加银钱的氧化作用，创口越发医不好了。

[1] 指拿破仑二次下野，王政复辟以后，大杀拿破仑党徒及共和党人。

[2] 走江湖戏班的戏码中有一个愚蠢可笑，胆小无用的丑角，叫做奚勒。从十八世纪起这个人物被戏剧界普遍采用。

[3] 蓟草是影射吕西安的本姓夏同，夏同原义为蓟草，是一种开淡紫花的多年生草。

三十七 弄神捣鬼

作家的自尊心受伤以后的愤怒，或者中了讽刺的毒箭以后所表现的精力，无论用什么辞藻什么手法都描写不出。凡是受了攻击而鼓足力量抵抗的人，很快要倒下来的。唯有头脑冷静，把报上的辱骂看作过目即忘的东西，才真正表现一个作家的勇气。弱者初看像强者，其实只能抵抗一时。最初半个月，吕西安怒不可遏，在他和埃克多·曼兰两人分担评论栏的保王党报刊上，像下冰雹一般发表一大堆文章。他每天伏在《觉醒报》的垛口后面，拿出他所有的才情向敌人开火，同时有玛丹维尔在旁支持。没有企图而真心帮助他的作家只有这一个，人家也不让玛丹维尔知道，始终维持关系的两派记者在酒后说笑的时候，在木廊商场的道利阿书店或者在戏院的后台见面的时候，彼此有过默契。吕西安跨进杂剧院的休息室，谁也不再当他朋友，只有保王党的人跟他握手。可是拿当，埃克多·曼兰，丹沃陶·迦亚，见了斐诺，罗斯多，凡尔奴，以及一般号称为脾气随和的记者，照样老着面皮很亲热。那个时期，杂剧院的休息室是文坛上飞短流长的大本营，近乎女太太们的小客厅，看得见各党各派的人，有政客，有法官。在某次司法官会议上，庭长指责一位同僚不该跑到戏院后台，亵渎法官的尊严；受批评的法官事后在杂剧院休息室中遇到庭长，原来他也亵渎了法官的尊严。罗斯多终于在那儿跟拿当握了手。斐诺几乎每晚必到。吕西安空闲的时候也去研究敌人的意向，倒楣的孩子始终只看见冷冰冰的敌意。

党派的意气所产生的仇恨，当时比现在严重得多。现在发条上得太紧，样样变成强弩之末，劲道不大了。如今批评家打击了某人的作品，依旧向他伸出手去。作者受了鞭挞，还得拥抱刽子手，否则就被人笑话，说他脾气坏，不容易相处，死要面子，没法接近，只晓得记恨，报仇。如今一个作家受到暗算，背上挨了一刀，或者看破了别人的虚假，不上圈套，或者吃了最卑鄙的手段的亏，凶手不但会向他问好，还自以为应当得到作者的尊重，甚至于友谊。在美德变做缺点，某些缺点成为美德的时代，一切都可原谅，都可辩解。同道之间的亲昵，在各种自由中变了最神圣的一项。政见截然相反的一些领袖，彼此交谈措辞都很温和，俏皮话也说得很客气。可是在过去那个时代，倘使我们还记得的

话，某些保王党作家和进步党作家的确要有些勇气才敢在同一个戏院露面。那时他们会听到咬牙切齿的挑战。恶狠狠的眼睛赛过子弹上膛的手枪，一点儿火星就好挑起一场恶斗。每个党派都有几个人在对方眼中是众矢之的，他们一进场，你旁边的看客立刻大声咒骂，这种情形不是谁都见过的吗？当时只有两派，保王党和进步党，浪漫派和古典派，同一仇恨的两种面目，这仇恨可以使你对国民议会的断头台有所了解。吕西安一开场是狂热的进步党和服尔德派，此刻变为狂热的保王党和浪漫派，压在玛丹维尔身上的敌意也就压在吕西安身上。玛丹维尔是那时进步党深恶痛绝的人，也是唯一回护而喜欢吕西安的人。他的帮助害了吕西安。党派对手下的哨兵素来不讲情义，子弟们倒了楣就一脚踢开。尤其在政界，想向上爬的人非跟大队人马走不可。小报界的坏主意主要是拿吕西安同玛丹维尔配对，就是说进步党硬把这一个推入另一个怀抱。这番友谊，不管是真是假，替两人招来凡尔奴许多恶毒的文章。凡尔奴看见吕西安在上流社会走红，气愤不过，并且和诗人所有过去的伙伴一样，以为他不久就要高升。所谓诗人的叛变，被他们添枝接叶加上一些严重的罪状，更显得恶劣。吕西安被称为小犹大，玛丹维尔被称为大犹大，因为有人指控玛丹维尔，也不知有无根据，说他替外国军队做过向导，带他们过班克桥[1]。吕西安笑着回答台·吕卜克斯，说他吕西安的确把驴子带过了桥[2]。吕西安的奢华生活虽是空架子，而且只建筑在未来的希望上面，朋友们看了却大起反感，对于他以前在王杜姆街上的阔绰，高车肥马，招摇过市的排场，绝对不肯原谅；在他们心目中，吕西安始终坐着车子。大家隐隐然感觉到，一个年轻貌美，风趣十足，被他们一手教坏的人，快要万事如意了，因此要用尽手段打倒他。

正当高拉莉在竞技剧场登台的前几天，吕西安和埃克多·曼兰手挽着手走进杂剧院的休息室。曼兰埋怨他的朋友不该帮拿当勾引佛洛丽纳。

“罗斯多和拿当成了你两个死冤家，这都是你自己招来的。我劝过你一番好话，你没有听。你赞美人家，帮人家忙，你做的好事只会受到残酷的惩罚。佛洛丽纳和高拉莉同在一个戏院登台绝不会和睦，将来只想你压倒我，我压倒你。你只有咱们的报纸替高拉莉撑腰。拿当除了以编剧的身份占到便宜之外，在戏剧方面还能调动进步党的报刊，而且他在新闻界混的时间比你长一些。”

吕西安暗地里担的心事被这句话说中了。无论是拿当，是迦亚，对他都并不坦白，照理他是有权利要人推诚相见的；可是他不能抱怨，他才投到这边来，资格太浅了！迦亚告诉他，新人要经过长时期的考验才能取得党内的信任，吕西安听着很丧气。在保王党和政府派报纸的内部，诗人发现他从来没想到的嫉妒，那些人在赃物面前竟像群犬争食一样的狺狺狂吠，张牙舞爪，本性毕露。作家们暗中玩着层出不穷的手段，在当局面前互相阴损，指控别人对党不够热心；为了排挤一个对手，什么恶毒的计策都想得出。进步党政权不在手中，没有好处可得，也就没有引起内讧的题目。吕西安看出保王党内错综复杂的野心，没有勇气用快刀斩乱麻的办法对付，也没有耐性去理出一个头绪来；他既不能做阿雷蒂诺，也不能做菩玛希或者弗雷隆 [3] ，他只存着一个愿望，就是拿到诏书，以为改了姓准能攀上一门有钱的亲事。可见他的前程除了美丽的相貌多少有些帮助而外，完全要靠运道。过去多么信任他的罗斯多完全知道他的秘密，知道在哪一点上可以击中安古兰末诗人的要害；曼兰带着吕西安上杂剧院那一天，埃蒂安纳就设下一个可怕的圈套，这孩子钻进去，摔倒了。

斐诺正在和台·吕卜克斯谈话，见了吕西安便挽着台·吕卜克斯过来跟他拉手，一副奉承讨好的神气装得逼真，说道："啊，我们漂亮的吕西安来了。像他这样一步登天的人，我从来没见过，"斐诺说着望望吕西安，望望台·吕卜克斯。"在巴黎，发迹有两种：一种是物质方面的，就是谁都可以捞到的金钱；一种是精神方面的，包括交游，地位，进入某个阶层，那是有些人财运再好也走不进的，而我的朋友……"

"我们的朋友，"台·吕卜克斯插进一句，好不亲热的瞟了吕西安一眼。

斐诺轻轻拍着吕西安的手，往下说："我们的朋友在这方面的成功简直了不起。吕西安的手腕，能力，聪明，的确比所有对他眼红的人高出一等，再加他长得这样美；他过去的一些朋友看他走红，心里不服，说他是运气好。"

台·吕卜克斯说："这种运气永远轮不到傻瓜或者饭桶。嘿！波那帕脱的一生，能够用好运气来解释吗？在他之前，统率意大利方面军的将

领有过一二十，正如此刻想踏进台·都希小姐府上的青年有几百个；可是交际场中已经把她和你看做天生的一对了，亲爱的朋友！”台·吕卜克斯说着，拍拍吕西安的肩膀。“啊！你真是大红特红了。特·埃斯巴太太，特·巴日东太太，特·蒙高南太太，都为你入迷了。今天斐尔弥阿尼太太家的晚会不是请了你吗？明儿你不是要上特·葛朗里欧公爵夫人家应酬吗？”

“是的，”吕西安说。

“允许我替你介绍一位年轻的银行家，杜·蒂埃先生，他跟你异曲同工，短时间内挣了一笔可观的家业。”

吕西安和杜·蒂埃彼此打了招呼，谈起话来，银行家定了日子约吕西安吃饭。杂剧院的休息室里摆着几张半榻，斐诺和台·吕卜克斯朝一张半榻走过去，似乎要继续他们刚才的谈话。两人都极有心计，而且知己知彼，永远不会反目。他们让吕西安，曼兰，杜·蒂埃，拿当，另外在一块儿谈天。

斐诺对台·吕卜克斯说：“喂，亲爱的朋友，老实告诉我，吕西安可是真的有人帮衬？我的编辑都把他当作眼中钉；我还没决定支持他们，先要向你讨教一下，假定破坏我编辑们的计划，反过来帮吕西安，是不是更好？”

谈到这里，参事院的评议官和斐诺聚精会神，对瞧了一会。

“怎么，朋友，”台·吕卜克斯回答，“你以为特·埃斯巴侯爵夫人，夏德莱，特·巴日东太太，受过吕西安的攻击，还肯原谅他吗？特·巴日东太太替夏德莱男爵谋到夏朗德州州长的缺，让他封了伯爵，准备得意洋洋的回安古兰末。两位太太就是要毁掉吕西安，才送他进保王党的。此刻大家正在找借口把答应这孩子的话推翻；只要你想得出办法，便是帮了两个女人极大的忙，她们不会忘记你的功劳的。我知道两位太太的心思，她们恨这个小家伙恨到这个田地，我也觉得奇怪。当初吕西安很可以把他凶狠的敌人，特·巴日东太太，彻底解决，只消在报上停止攻击之前，提出所有的女人都喜欢接受的条件，你明白没有？他漂亮，年轻，尽可以用爱情来淹没对方的仇恨，那么一来，他就成了特·吕庞泼莱伯

爵，乌贼鱼还会替他在宫中谋一个差事，领干薪呢！叫吕西安做路易十八的内廷侍读，不是妙得很吗？再不然当个图书馆馆员啊，挂名的评议官啊，宫廷的娱乐总管啊，都可以。傻小子错过了机会。人家不原谅他也许就在这一点。他自己不提条件，反而接受别人的条件。人家答应他活动王上的诏书，他相信了；从那天起夏德莱就迈了一大步。高拉莉把这个孩子断送了。吕西安要没有高拉莉爱他，会仍旧要乌贼鱼，而且准定成功。”

斐诺道：“那末我们好把他打下去了。”

“用什么方法呢？”台·吕卜克斯漫不经意的问，他想先拿这件事在特·埃斯巴太太面前邀功。

“他签好合同，不能不替罗斯多的小报写稿，此刻他一个钱没有，要他动笔更容易。如果有篇俏皮文章把掌玺大臣给得罪了，再有人证明作者是吕西安，掌玺大臣必定认为他不配得到王上的恩典。为了叫内地大人物发慌，我们已经做好手脚轰高拉莉下台，让吕西安眼看他的情妇被人大喝倒彩，没有戏做。等到王上的诏书无限期搁置以后，我们再取笑他痴心妄想做贵族，谈谈他那个做收生婆的娘，开药房的老子。吕西安只有一些浮面的勇气，不堪一击，我们要不打发他回家乡去才怪呢。玛蒂法所有的六分之一的杂志股份，拿当叫佛洛丽纳弄来卖给我了，纸商的一份也被我收回了，现在只剩我和道利阿两个。我和你不难讲好条件把刊物转换方向，靠拢宫廷。我为了要收回六分之一的股权，才给佛洛丽纳和拿当撑腰；他们既然把股权卖给我了，我就得帮衬他们；不过先要知道吕西安的地位到底怎么样……”

台·吕卜克斯笑道：“你真是名副其实。老实说，我就喜欢你这种人……”

“那末你能替佛洛丽纳弄一份正式的合同吗？”斐诺问评议官。

“没有问题，不过你先要解决吕西安；拉斯蒂涅和特·玛赛不愿意再听到他的名字。”

斐诺说：“你放心。迦亚答应拿当和曼兰，他们俩的稿子有一篇登一

篇，可不让吕西安发表一个字，这样我们就断了他的生路。他只能利用玛丹维尔的报纸保卫他自己跟高拉莉。一份报对抗所有的报，有什么用！”

“我可以把部长的痛疮告诉你，将来你叫吕西安写的文章，原稿要交给我，”台·吕卜克斯回答斐诺，他绝口不提答应吕西安的诏书根本是个骗局。

台·吕卜克斯离开了休息室。斐诺过去找吕西安，说明为什么他不能放弃预约的稿子，那种亲切的口气，不少人上过当。斐诺不愿意打官司，破坏吕西安在保王党内的希望。斐诺喜欢有魄力的，不怕改变主张的人。吕西安和他见面的日子不是长得很吗？需要彼此帮点儿小忙的地方不是多得很吗？吕西安应当在进步党内有个可靠的朋友，万一政府派或极端派不讲交情，可以替他报仇。

最后斐诺还说：“如果人家玩弄你，你怎么办？如果有个部长以为你叛变了进步党，从此他便拴着你的脖子，对你不再忌惮，不再理睬，你不是需要放出几条狗去咬他的腿肚子吗？可是你已经跟罗斯多闹翻，他恨不得砍下你的脑袋。番利西安和你，见了面连话都不说了。同你来往的人只剩我一个了！干我这一行，最要紧的是同真有魄力的人和睦相处。我在新闻界帮你的忙，你在你的圈子里回敬我。不过闲话少说，正事第一！你得给我送几篇纯文艺的稿子来，对你没有妨碍，同时你履行了咱们之间的合同。”

吕西安觉得斐诺的建议除了算盘精明之外，还有几分交情。斐诺和台·吕卜克斯的恭维使他心情快活，他还向斐诺道谢呢！

[1] 在历史上实有玛丹维尔（1776-1830）其人，是极顽固的保王党作家：《白旗报》的创办人。相传一八一五年拿破仑败退时，玛丹维尔住在班克，带领普鲁士军队渡过塞纳河。

[2] 驴子在法文中本是骂人话，驴子过桥又是一句成语，意思是笨蛋见到困难就像驴子过桥一样害怕，这里是骂进步党。

三十八 生死关头

凡是有野心的人，凡是要靠别人和形势的帮助，要依赖一个多多少少经过安排，贯彻，坚持的行动方案才能成功的人，一生必有一个危险时间，有种莫名其妙的威力给他们受一些艰苦的考验：样样事情同时失败，各方面的线不是断了就是搅乱了，碰来碰去都是倒楣事儿。遇到这种精神上的骚乱，只要心里一慌就完事大吉。顶得住恶劣的形势，能站定脚跟等风暴过去，拼命爬到高地上去躲避的人，才算得上真有魄力。无论是谁，除非是生来有钱的，都有他的生死关头。拿破仑的生死关头是莫斯科的溃退。这个危险时间现在临到吕西安头上了。他前前后后在上流社会和文坛上的境遇太顺利了；他太得意了，如今要看到所有的人，所有的事情，一齐跟他作对。第一阵痛楚最剧烈最难受，伤害到他自以为最安全的地方，伤害到他的心和他的爱情。高拉莉也许谈不上风雅，却有一颗高尚的灵魂，能在热情冲动之下表现出来，这冲动便是造成名演员的主要因素。这个奇怪的现象，在没有经过长期的应用而成为习惯之前，完全受捉摸不定的气质支配，也往往受羞耻心支配；而在一般年纪还轻的女演员身上，这种值得赞美的羞耻心是很强的。高拉莉表面上轻狂，放肆，和普通的女角儿没有分别，骨子里却天真，胆怯，而且还充满爱情，她对于自己在舞台上的嘴脸本能的感到厌恶。表达感情的艺术是一种崇高的做作，高拉莉还不能让这作假的艺术克服她的本性。她不能钝皮老脸，把只属于爱情的东西向观众公开。此外她还有真正的女性所特有的一个弱点：明知道自己压得住台，仍旧需要观众的称赞。她怕面对她不喜欢的群众，上台老是战战兢兢：看客的冷淡可以使她毛骨悚然。因为情绪这样紧张，她每次扮一个新角色都等于第一次登场。掌声使她心神陶醉，她并非要满足自尊心，而是要用来鼓动自己的勇气。场子里唧唧哝哝表示不满，或是静悄悄的表示观众心不在焉，她的本领会不知去向。倘若卖了满座，台下聚精会神，对她只有钦佩和友好的目光，她就精神兴奋，可以和观众高尚的品质交流，觉得自己有感动人心的力量，能使它们向上。这一类的消沉和兴奋说明她有神经质的性格和天才的素质，也显出这可怜的女孩子的敏感和温柔。吕西安终究赏识了她的内心的宝藏，看出他的情妇还是单纯的少女。高拉莉没有一般女角儿弄虚作假的能耐，无法拒抗同事之间的倾轧，后台的勾心斗

角，不像佛洛丽纳是此中老手，她的阴险可怕同高拉莉的忠厚慷慨正好是极端。高拉莉担任角色是要人家邀请的，她生性高傲，不肯央求作家，接受他们的屈辱的条件，不能因为有什么记者用爱情和笔杆子威胁她而投降。在性质非常特殊的舞台艺术中，卓越的才能已经极其少有，但只不过是成功的条件之一；倘使像高拉莉那样不同时具备玩弄手段的本领，才能反而使人长期受累。吕西安料到高拉莉在竞技剧场第一次出台的痛苦，不惜代价要保证她成功。变卖家具剩下的款子和吕西安的稿费，统统拿去置办服装，布置更衣室，开发第一次出场的各种费用。几天以前，吕西安为爱情所迫，做了一件屈辱的事：他带着方唐和卡瓦利埃的票据，到蒲陶南街上金茧子铺子去见加缪索，要求贴现。诗人还没堕落到能够满不在乎的干这种勾当。他一路受着痛苦煎熬，想着许多可怕的念头，翻来覆去对自己说着：去吧！——不去！临了还是走进一间又冷又黑，只靠天井取光的办公室；里面一本正经坐着的可不是那个迷着高拉莉的老头儿，忠厚没用，游手好闲，爱女人，不相信宗教，吕西安一向认识的加缪索；而是一个严肃的家长，精明而又规矩的商人，摆着一副商务裁判的道学面孔，用冷冰冰的老板神气做挡箭牌，周围簇拥着伙计，出纳，绿的文件夹，发票，货样，还有他的老婆保驾，还有他的衣著朴素的女儿陪着。吕西安走进去从头到脚打了一个寒噤，因为尊严的商人把他瞅了一眼，那副冷淡傲慢的目光就是吕西安在一般贴现商脸上领教过的。

加缪索坐着，吕西安站着说："先生，你要肯收下这几张票子，我非常感激。"

加缪索说："我记得，先生，你拿过我的东西。"

吕西安凑着丝绸商的耳朵悄悄的说出高拉莉的处境，加缪索连屈辱的诗人心跳的声音也听见了。加缪索没有意思让高拉莉栽斤斗。他一边听一边看着票据上的签名，微微一笑，他是商务法庭的裁判，知道两个出版商的情形。加缪索给了吕西安四千五百法郎，要他在票子上加一个背书，写明付丝绸账。吕西安马上去找勃劳拉，把保证高拉莉成功的办法谈妥了。勃劳拉答应彩排的时候到场（那天他的确到了），约定在哪些段落叫他的罗马人鼓掌，使高拉莉成功。吕西安把剩下的钱，不说向加缪索调来的，交给高拉莉，让她和贝雷尼斯定下心来，她们已经不知

道怎么维持生活了。玛丹维尔是当时精通戏剧的行家，好几次跑来帮高拉莉排练。吕西安请几个保王党记者写文章捧场，他们应允了，因此他想不到会出乱子。高拉莉上台的前一天，吕西安却遇到一桩极不幸的事。大丹士的书出版了。埃克多·曼兰的报纸的主编把作品交给吕西安，认为由他来评论最胜任：算他倒楣，他批评过拿当，出名会写这一类稿子。办公室里人很多，全体编辑都在场。玛丹维尔为了攻击进步党报刊，有问题要商量，也在那儿。拿当，曼兰，所有参加《觉醒报》的记者正在谈论雷翁·奚罗的半周刊，认为那刊物措辞谨慎，有分寸，有节制，所以对社会的影响更有害。那时大家开始注意四府街上的小团体，叫它新国民会议。保王党的刊物决定同这批危险的敌人展开一场你死我活的，有计划的斗争。后来这些敌人果然组成理论派 [1] ，成为一个决定大局的党团，等到保王党内最有才华的作家出于卑鄙的报复心理和他们联盟 [2] 以后，把波旁家推翻了。外边不知道大丹士主张专制政体，把大丹士包括在他们认为死敌的小团体内，作为第一个开刀的对象。他的书，照那时流行的说法，非一棍子打死不可。吕西安不肯写稿。在场聚会的保王党要人不胜愤慨，认为他的拒绝岂有此理。他们老实告诉吕西安，刚转变过来的新党员谈不到自由；他要感到投靠王上和教会不方便，尽可回到他原来的阵营。曼兰和玛丹维尔把吕西安拉过一边，好意点醒他，失去了保王党和政府派报纸的援助，等于听凭进步党报刊拿高拉莉出气。否则的话，高拉莉可以引起一场激烈的笔战，借此出名，这是所有的女演员求之不得的。

玛丹维尔对吕西安说："你完全不懂此中奥妙。她将来在两派报刊交锋的期间演上三个月戏，再利用三个月假期到内地去走一遭，可以捞进三万法郎。你那些顾虑一定要破除，否则你当不了政治家，只能断送高拉莉，破坏你的前途，砸破你的饭碗。"

吕西安发见对大丹士和高拉莉没有两全的办法：要不在大报和《觉醒报》上扼杀大丹士，就得牺牲自己的情妇。可怜的诗人回到家里伤心之极；他坐在卧房的火炉旁边念了大丹士的书，近代文学中最美的一部作品。他一边看一边哭。每一页上都留着泪痕，迟疑了半天。可是他终于用他的拿手好戏写下一篇含讥带讽的稿子，像孩子抓着一只美丽的鸟，拔掉羽毛，叫它受尽毒刑。他的恶毒的嘲笑完全是损害作品。等到

把精彩的原作重读一遍的时候，吕西安所有的高尚的感情又冒起来了；他在半夜里穿过巴黎城赶往大丹士家。这个真正的大人物的始终不渝的操守，他是佩服过来的；大丹士窗上的烛光，他从前抱着敬仰的心情不知望过多少回，此刻他又透过窗子看到那道摇曳不定的纯洁的微光。他没有勇气上楼，靠着路旁的界石站了一会。最后他受着良心鼓励，敲敲门，进去了，发见大丹士正在看书，屋子里没有生火。

大丹士见了吕西安，问道："出了什么事啊？"他猜到吕西安只有大祸临头才会来。

吕西安眼泪汪汪的回答："你的书真了不起，他们却要我攻击。"

大丹士道："可怜的孩子，你这碗饭可不容易吃！"

"我只恳求你一件事，别让人家知道我到这儿来过。就让我在地狱里做苦工吧。也许良心上不长点儿肉茧永远成不了事。"

"还是老脾气！"大丹士说。

"你以为我没有骨气吗？不，大丹士，我是一个孩子，被爱情缠住了。"

接着他说出他的处境。

大丹士听到高拉莉的情形，感动了，说道："让我看看你的文章。"

吕西安拿出原稿，大丹士念着笑了笑，叹道："聪明误用到这个田地！"他看见吕西安在椅子上垂头丧气，的确很痛苦，便不说下去了。一忽儿又道："我替你修改一下行不行？明天还你。轻薄的讪笑是侮辱作品。认真严肃的批评有时等于赞美；我能使你的书评保持你我的尊严。并且我的缺点也只有我自己知道！"

"一个人爬上荒凉的山坡，渴得要死的时候，偶尔会发见一个果子给他解渴；这个果子就是你！"吕西安说着，扑在大丹士怀里，一边哭一边亲他的额角。"我把良心寄存在你这里了，将来再还我吧。"

大丹士庄严的说道："我认为定期的忏悔是个骗局。那么一来，忏悔

变了作恶的奖品。忏悔可是一种贞操，是我们对上帝的责任。忏悔过两次的人是最可恶的伪君子。我怕你只想用忏悔来抵消你的罪孽！”

吕西安听着这几句话失魂落魄，慢吞吞的走回月亮街。第二天，稿子经过大丹士修改，送回来了，吕西安带往报馆。从此他郁郁不乐，有时面上也遮盖不了。晚上他看见竞技剧场客满，少不得感到第一次登台的激动，再加他对高拉莉的爱情，情绪越发紧张。各式各样的虚荣心成了问题，他眼睛望着观众的表情，像被告望着法官和陪审员的脸：听见场子里一有唧唧哝哝的声音就发抖；台上有一点儿小事，高拉莉上场下场，音调略微有些高低，都使他心惊胆战。高拉莉演的是一出开始可能失败而以后仍会走红的戏，那天可是失败了。高拉莉出场没有人鼓掌，正厅里冷冰冰的使她吃惊。除了加缪索的包厢，别的几个都没有掌声。二楼和三楼上的人把加缪索嘘了好几回。鼓掌队拍手的方式明明过火，被楼厅的看客喝住了。玛丹维尔很勇敢的鼓掌，假仁假义的佛洛丽纳，拿当，曼兰，在旁附和。戏完全砸了。高拉莉的更衣室里来了一大批人，他们的安慰使她愈加难受。女演员回去，灰心绝望，主要还不是为她自己，而是为了吕西安。

“咱们被勃劳拉出卖了，”吕西安说。

高拉莉内心受到伤害，发了一场高烧，第二天不能登台。她的艺术生涯眼看搁浅了。吕西安藏起报纸，躲在饭间内拆看。所有的副刊编辑都说，戏失败的责任在于高拉莉：她对自己估价太高，她在大街上讨人喜欢，可不适宜进竞技剧场；她固然有心向上，可惜不自量力，不该担任那个角色。吕西安看到许多评论高拉莉的文章，跟他当初对付拿当的一套假仁假义的手法没有分别。他好比克罗多人米龙 [3] 劈开了橡树，一双手被树干卡住了一样，气得脸色发青。他的朋友们用殷勤，关切，仿佛是一片好心的话，替高拉莉出了一些极恶毒的主意。他们劝她演另外几种人物，正是奸诈的记者明知道跟她的路子完全相反的角色。这些保王党刊物的论调，准是拿当教唆出来的。至于进步党的大报和小报，用的又是吕西安常用的一派卑鄙和挖苦的手段。高拉莉听见一两声抽噎，从床上起来走到吕西安身边，发见了报纸，拿来看了，看完一声不响又去睡了。佛洛丽纳跟打击高拉莉的一伙通同一气，早就料到这个结局，把高拉莉的台词背熟了，还由拿当帮她排练。戏院当局不肯放弃这

本戏，打算叫佛洛丽纳接替高拉莉。经理来探望可怜的女演员，她流着眼泪，生气全无；等到经理当着吕西安说出当晚不能不照常开演，佛洛丽纳能够担任高拉莉的角色，高拉莉却一骨碌坐起来，跳下床，叫道：

“我照样能上台。”

说完她晕过去了。佛洛丽纳补了她的缺，一举成名，因为她把戏救活了，受到所有的报纸赞扬，从此变了你们都知道的名角儿。吕西安看见佛洛丽纳成功，气坏了。

他对高拉莉说：“这个不要脸的女人，还是你给她的饭碗！竞技剧场要是愿意，尽可以取消你的合同。等我做了吕庞泼莱伯爵，发了财，和你正式结婚。”

“废话！”高拉莉说着，两眼无神瞅了他一下。

“废话？”吕西安叫道。“要不了几天，你就好住进一所漂亮的屋子，有自备马车；让我来给你写个剧本！”

他拿着两千法郎奔往弗拉斯卡蒂。倒楣鬼一连呆了七小时，心情激动得像发疯，脸上冷冰冰的装做若无其事。从白天到上半夜，他不知经过多少风浪：最多赢到三万，出门的时候一文不剩。回去发现斐诺在他家中等着，要他的小品文。吕西安还不聪明，在斐诺面前发牢骚。

斐诺回答说：“嗯！情形不妙，是不是？你这次向后转，动作太快了当然要失去进步党报刊的支持，他们的力量比保王党和政府派的报纸大得多。事先要不留好退步，补偿你意料中的损失，就不应该转移阵地；无论如何，聪明人总是先去看看朋友，说明自己的理由，把脱党的事跟他们商量一下，那他们就变成你的同谋，向你表示同情，约好互相帮助。拿当和曼兰对他们的伙伴就用这个办法。豺狼虽狠，不伤同类。你对付这件事老实得像绵羊。你在新加入的党内要不张牙舞爪，休想分到一根骨头一个翅膀。人家为着拿当自然要牺牲你了。老实告诉你，你攻击大丹士的文章惹动了公愤，外面闹得沸沸扬扬。据说和你相比，玛拉[4] 竟是圣人了。大家正在布置，预备向你进攻，将来你的书非被他们打下去不可。说起你的小说，进行得怎样啦？”

吕西安指着一包校样说："这是最后几页了。"

"政府派和极端派报刊上攻击大丹士的文章，有些没有署名，大家说是你写的。此刻《觉醒报》天天向四府街上的一帮人放冷箭，讽刺的话说得挺滑稽，所以更恶毒。雷翁·奚罗的刊物背后，的确有一个小小的政治集团，态度很严肃，我看那一派早晚能抓到政权。"

"我八天没有进《觉醒报》的门了。"

"啊！别忘了我的小文章。马上写五十条来，稿费一次给你，不过要配合报纸的色彩才行。"

接着斐诺随随便便讲了一个关于掌玺大臣的小故事，说是在交际场中流传，正好给吕西安做题目，写一篇逗笑的稿子。

吕西安虽然疲倦，为了挣回赌输的钱，照样头脑敏捷，思想清新，一口气写了三十条，每条两栏。稿子写完，吕西安带着上道利阿书店，打算碰到斐诺，私下交给他；同时也想问问出版商，为什么他的诗集搁着不印。他看见铺子里挤满了人，都是他的对头。他一进去，大家寂静无声，不说话了。吕西安发觉被新闻界列入黑单，反而勇气百倍，像以前在卢森堡走道上一样暗暗发誓："我一定胜利！"道利阿态度不软不硬，只是嘻嘻哈哈，推说他有他的权利；印《长生菊》要趁他高兴，要等吕西安的地位能保证诗集畅销，他是把全部版权买下来的。吕西安指出按照合同规定，道利阿有印行《长生菊》的义务。道利阿的意见正好相反，说是在法律上谁也不能强制他做一桩他认为要亏本的买卖，时机是否恰当只有他能决定。此外，有一个无论哪个法院都会同意的办法：吕西安不妨归还三千法郎，把作品收回去交给一个保王党的出版商承印。

吕西安走出铺子，觉得道利阿的缓和的口气比第一次见面时的傲慢更气人。这么说来，诗集要等吕西安有一个强大的帮口撑腰，或者他本人有权有势的时候，才能出版的了。诗人慢吞吞的回家；倘若一有念头立刻行动的话，他那时的绝望竟可以使他自杀。他发见高拉莉躺在床上，面无人色，病得厉害。

贝雷尼斯对吕西安说：“要不让她登台，她活不成啦。”那时吕西安正在穿扮，要到白峰街去赴台·都希小姐家的晚会，他可以在那边遇到台·吕卡克斯，维浓，勃龙台，特·埃斯巴太太，特·巴日东太太。

那晚会是为一般歌唱家举行的：先是大作曲家公蒂，业余歌唱家中声音最好的一个，还有桑蒂，巴斯塔，迦契阿，勒华瑟，以及两三个在上流社会里出名的好嗓子。吕西安溜到侯爵夫人，侯爵夫人的大姑和特·蒙高南太太的位置旁边。倒楣的青年面上装做轻松，愉快，有说有笑，同他全盛时期一样，不愿意露出要人帮忙的样子。他滔滔不绝的谈到他替保王党立的功，提出进步党对他的咒骂作证明。

特·巴日东太太嫣然一笑，说道：“朋友，你一定能得到充分的报酬。后天你同鹭鹚和台·吕卜克斯上掌玺局去领王上的诏书。掌玺大臣明儿亲自送到宫里去签字，宫中有会议，他回家比较晚；我要是当夜知道结果，立刻派人给你报信。你住哪儿呢？”

“还是我自己来吧，”吕西安不好意思说他住在月亮街。

侯爵夫人接口道：“勒农古和拿华兰两位公爵在王上面前提起你，称赞你全心全意，毫无保留的效忠王室，说应当给你一个特殊的荣誉，才能报复进步党对你的侮辱。况且吕庞泼莱的姓氏和爵位是你在母系方面应得的权利，将来还要在你身上发扬光大。陛下当晚吩咐掌玺大臣起草上谕，准许吕西安·夏同以最后一个吕庞泼莱伯爵的外孙身份改姓，承袭伯爵的头衔。幸而我大姑记得你那首歌咏百合花的十四行诗，抄给公爵，王上看过了说：班达山上的蓟鸟 [5] 应当提拔。——特·拿华兰先生回答说：是的，尤其在陛下能产生奇迹，化蓟鸟为鹰隼的时候。”

换了一个不像路易士·特·埃斯巴·特·奈葛柏里斯那样受过严重伤害的女子，看着吕西安感激涕零的表现，准会心肠软下来。可是吕西安越美，路易士报仇的心越强。台·吕卜克斯说的不错：吕西安不够机警，识不透所谓诏书根本是特·埃斯巴太太设下的骗局。成功的消息和台·都希小姐的另眼相看，使他壮起胆子，在台·都希府上守到深夜两点，打算和女主人单独谈谈。吕西安在保王党报馆里听说台·都希小姐暗中同人家合编一个剧本，将要由当时的名角儿小法伊演出。客厅里人走空了，他和台·都希小姐坐在内客室的沙发上，讲出他和高拉莉的不幸，话说得非常动

人，那位颇有男子性格的女作家听了，答应把她剧中的主角派给高拉莉。

下一天，高拉莉听到台·都希小姐的许愿很快活，有了精神，正在和她的诗人一同吃中饭。吕西安看着罗斯多的小报，讽刺掌玺大臣夫妇的那个凭空捏造的故事登出来了。文章诙谐百出，骨子里是恶毒透顶。路易十八也被吕西安很巧妙的牵引出来，写得很可笑，只是检察署没法干涉。进步党有心把下面的事说得逼真。其实只是在他们俏皮的毁谤中间多添了一桩毁谤罢了。

路易十八特别喜欢同人家交换文字雕琢而多情的书信，其中掺杂着情歌和撩拨的话。吕西安的小品文把这个嗜好说做路易十八的风流到了最后阶段，变为纯粹的理论，从行动化为思想了。受过贝朗瑞猛烈抨击，被他称为奥太维的那个大名鼎鼎的情人 [6] 。近来大起恐慌，因为王上的来信变得无精打采了。奥太维越卖弄才情，她的情人的态度越冷淡越灰色。奥太维终于发现她失宠的原因是王上有了一个新的通信对象，掌玺大臣 [7] 的太太；新鲜的刺激动摇了奥太维对王上的影响。据说那贤慧的大臣太太事实上连一个便条都写不起来，可知幕后必有一个大胆的野心家捉刀，她不过是出面的傀儡罢了。躲在她裙子底下的到底是谁呢？奥太维留神观察之下，发觉王上原来是跟他的部长通信。于是她定了计划。靠着一位忠心的朋友帮助，她有一天让部长在议会里被激烈的辩论绊住身子；她自己单独去见王上，揭穿骗局，激恼王上的自尊心。路易十八的火气不愧为波旁家出身，他对奥太维大发雷霆，不相信她的话。奥太维建议当场证明，请王上写一个条子去立等回音。可怜的部长夫人猝不及防，派人到议会去请丈夫；可是一切都算准了，部长正在讲坛上。那女的只得满头大汗，搜索枯肠，好容易挤出一点聪明写了回信。王上大失所望，奥太维笑着说："下文如何，让部长来向陛下说明吧。"

内容虽是无中生有，那篇文章却大大的伤害了王上和掌玺大臣夫妇。据说故事是台·吕卜克斯造出来的，可是斐诺始终替他保守秘密。进步党和王弟 [8] 的一派看了这篇诙谐尖刻的小品乐不可支；吕西安只当做有趣的谣言，除了觉得好玩之外，看不出有什么作用。第二天他去找台·吕卜克斯和杜·夏德莱男爵一同出发。男爵要向掌玺大臣道谢。他发表

了参事院特别参议，封了伯爵，上面还答应他补夏朗德州州长的缺；现任州长再做几个月，能领到最高额的养老金的时候就要退休。杜·夏德莱伯爵——他的“杜”字已经正式写在上谕上，——邀吕西安坐上他的马车，把他平等相待。要没有吕西安攻击他的那些文章，也许夏德莱不会爬得那么快。进步党的迫害等于做了他加官晋爵的垫脚石。台·吕卜克斯先到部里，等在秘书长的办公室内。那位官员一见吕西安，诧异得直跳起来，眼睛望着台·吕卜克斯。

“怎么！先生，你还敢到这儿来？”秘书长对吕西安说，吕西安吃了一惊。“部长大人把准备好的上谕撕掉了，你瞧！”他随手指着一张撕成几片的纸。“部长要追究昨天那篇该死的文字是谁写的，我们把底本找来了，”秘书长说着，给吕西安看他的原稿。“先生，你说你是保王党，事实上你同这份万恶的报纸合作，这份报害得部长们添了不少白头发。给中间派 [9] 添了许多烦恼，把我们推入泥坑。你拿《海盗报》，《明镜报》，《立宪报》，《邮报》 [10] 当中饭，拿《日报》和《觉醒报》 [11] 当晚饭，再同玛丹维尔吃宵夜；玛丹维尔是跟政府捣蛋最凶的人，他要王上走专制的路，那不是要煽动革命，同倒向左派一样快吗？你是一个挺俏皮的记者，可永远当不了政治家。部长已经报告王上，那篇稿子是你写的，王上气愤之极，责备他的内廷供奉特·拿华兰公爵。这一下你招了不少冤家，他们过去越器重你，现在越恨你！敌人做出这种事来倒还罢了，你却自称为政府的朋友，岂不可怕！”

台·吕卜克斯道：“亲爱的，难道你是小孩儿吗？你使我受累不浅。特·埃斯巴太太，特·巴日东太太，特·蒙高南太太，都保举过你，准要气坏了。特·拿华兰公爵要埋怨侯爵夫人，侯爵夫人要嗔怪她大姑。我劝你别去拜访她们，过一阵子再说吧。”

秘书长道：“大人来了，快快出去！”

吕西安站在王杜姆广场上呆若木鸡，仿佛当头挨了一棍。他从大街上一路回去，一路反省。他发觉被一般嫉妒，贪婪，奸诈的人玩弄了。在这个名利场中他是怎样的人呢？不过是个孩子，贪快乐，爱虚荣，为了这两样牺牲一切；不过是个诗人，不会作深刻的思考，像飞蛾扑火似的到处乱撞。没有固定的计划，完全被形势支配，想的是好主意，做的

是坏事情。

他的良心变了一个无情的刽子手。并且他的钱花光了，只觉得工作和痛苦把他磨得精疲力尽。报纸先要登载曼兰和拿当的文章才轮到他的。他信步走去，千思百想，出神了。他一边走一边瞧见某些阅览室的招贴，那时才行出新办法，图书和报刊同样可以借阅；广告上有一个古怪的，对他完全陌生的题目，底下写着他的姓名：吕西安·夏同·特·吕庞泼莱。他的小说出版，他可不知道，报上一个字都没提。他耷拉着胳膊，一动不动的站着，没看见前面来了一群最漂亮的青年，其中有拉斯蒂涅，特·玛赛，还有另外几个熟人。他也不曾留意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和雷翁·奚罗两个朝着他走过来。

“你是夏同先生吗？”米希尔说话的声音使吕西安听了心惊肉跳。

他脸色发白，回答说：“你认不得我了？”

米希尔朝他脸上唾了一口。

“这是你写文章骂大丹士的报酬。如果每个人为自己为朋友像我一样做法，报纸就不敢胡来，就能成为值得尊重而受人尊重的讲坛！”

吕西安身子一晃，靠在拉斯蒂涅身上，对拉斯蒂涅和特·玛赛说：“请你们两位做我的证人。不过我先要回敬一下，让事情设法挽回。”

米希尔猝不及防，被吕西安狠狠的打了一巴掌。几个花花公子和米希尔的朋友扑上来把共和党人和保王党人拉开，免得两人的争吵变成扭殴。拉斯蒂涅抓着吕西安，带到德蒲街上他的家里去，离开出事的根特大街只有几步路。幸而那是吃晚饭的时间，没有人围拢来看热闹。特·玛赛跑来找吕西安，和拉斯蒂涅两个硬把他拉往英国咖啡馆去快快活活的吃饭，临了三个人都喝醉了。

特·玛赛问吕西安：“你剑法高明吗？”

“从来没上过手。”

“手枪呢？”拉斯蒂涅问。

“一辈子没放过枪。”

特·玛赛道：“那你运气一定好。你这种敌人最可怕，会把对方打死的。”

[1] 王政复辟时期保王党内的一个支派，亦称正中派，主张君主立宪政体；一八三○年七月革命以后成为执政党，首领即有名的史学家基佐（1787-1874）。

[2] 指夏朵勃里昂于一八二四年被政府免去部长职位以后的行动。

[3] 公元前六世纪希腊的大力士和运动健将。

[4] 法国大革命时期左派领袖之一。

[5] 蓟鸟隐射吕西安的本姓夏同。希腊的班达山是古代祭文艺之神阿波罗和诗神缪司的地方。因为吕西安·夏同是诗人，故说他是班达山上的蓟鸟。

[6] 指杜·卡拉伯爵夫人，以才思与美貌有宠于路易十八。贝朗瑞在王政复避时代攻击，不能不用另一个名字（奥太维）影射她。

[7] 法国传统，掌玺大臣必兼司法部长，故下文又称部长。

[8] 即后来的查理十世，未登位时称特·阿多阿伯爵，为极端派保王党的领袖，不满路易十八的施政，认为太温和，太妥协。

[9] 指当时的执政党——保王党中的主宪派。

[10] 以上都是反政府的进步党报刊。

[11] 《日报》属于保王党中的立宪派，《觉醒报》属于保王党中的政府派。

三十九 一文不名

吕西安回去，亏得高拉莉已经上床，睡着了。她临时演了一出小戏，受到群众鼓掌，吐了一口气，因为那掌声不是花钱买来，而是凭她的艺术得来的。那天晚上的演出，敌人没料到；经理看到成绩，决意让高拉莉担任加米叶·莫班剧中的主角；高拉莉第一天登台失败的原因，经理也弄明白了。他鉴于佛洛丽纳和拿当暗中捣鬼，想打倒一个他重视的女演员，十分气恼，答应从今以后支持高拉莉。

清早五点，拉斯蒂涅来陪吕西安出发。

“亲爱的，你住这条街再合适没有[1]，”拉斯蒂涅用这句话代替寒暄。“咱们最好先到，地点在通往格里娘谷的大路上；到的早表示有气派，咱们应当立个好榜样。”雇的街车经过圣·但尼城关的时候，特·玛赛说：“让我把节目告诉你。你们俩用手枪决斗；距离二十五步，各人可以随便向前，到相隔十五步为止。各人走五步，放三枪，不能再多。不论结果怎样，事情从此结束。对方的手枪由我们上子弹，他的证人替你上子弹。武器是四个证人在一家军火铺里会同挑选的。我向你担保，我们的确想促成你的运气，挑了骑兵用的手枪。”

在吕西安看来，人生变了一场噩梦；活也罢，死也罢，对他都无所谓。自杀的勇气使他在目睹决斗的人眼中大有英雄好汉的气概。他站在他的位置上一动不动。这个满不在乎的态度仿佛他胸有成竹，大家觉得这诗人厉害得很。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向前走了五步。两人同时发枪，因为双方受的侮辱相等。第一枪，克雷斯蒂安的子弹擦过吕西安的下巴，吕西安的子弹比对方的头高了十尺。第二枪，米希尔的子弹打中诗人外套的领子，幸而领子是细针密缝的，里面还衬一层硬麻布。第三枪，吕西安胸部中了子弹，倒下去了。

“死了吗？”米希尔问。

“没有，”外科医生[2]回答，“他死不了的。”

“糟糕，”米希尔说。

“噢！是的，糟糕，”吕西安应声说着，眼泪直淌下来。

中午，可怜的孩子给抬进卧房，放在床上；人家花了五个钟点，费了好多手脚才把他送回家。虽然伤势不重，还是得小心照料，热度可能引起危险的并发症。高拉莉把悲痛和忧急咽在肚里。在朋友危急的期间，她从头至尾和贝雷尼斯两人陪夜，念着她的台词。吕西安的危险期共有两个月。可怜的姑娘有时上演快活的角色，心里想着：“亲爱的吕西安或许就在这个时候死了！”

那时吕西安由皮安训护理，他的性命就靠这位热心朋友挽救的。皮安训虽然受过吕西安严重的伤害，大丹士却告诉他吕西安上门的事，替不幸的诗人洗刷。皮安训疑心大丹士宽宏大量，便在吕西安神志清醒的时候盘问他，因为他一度发过神经性的高热，病情严重；吕西安说只有在埃克多·曼兰的报上发表那篇严肃的批评，此外不曾写过别的稿子攻击大丹士。

第一个月末了，方唐和卡瓦利埃的合营书店宣告破产。这个可怕的打击，皮安训吩咐高拉莉不给吕西安知道。《查理九世的弓箭手》那部有名的小说，换了一个古怪的题目出版，一点销路都没有。方唐在清理之前要捞一笔现款，瞒着卡瓦利埃把作品整批卖给杂货商，杂货商三钱不值两文的转卖给货郎担。吕西安的书那时摆在巴黎桥头和河滨道的石栏杆上。奥古斯丁河滨道的书业批进不少，市价暴跌，损失不赀：四册十二开本的小说进价四法郎五十生丁，只卖到两法郎半。书商急得直嚷，而报上始终绝口不提。巴贝没料到这阵跌风，他相信吕西安的文才，一反平时习惯，进了两百部；眼看要蚀本了，他暴跳如雷，大骂吕西安。同业尽管削价脱手，他却狠了狠心，拿出守财奴的固执脾气，把两百部书送进栈房存起来。以后到一八二四年，靠着大丹士那篇精彩的序，小说本身的优点，雷翁·奚罗的两篇评论，作品的价值显出来了；巴贝的存货一部部的零卖，卖到十法郎一部。贝雷尼斯和高拉莉尽管提防，也没法拦着埃克多·曼兰不来看他病势凶险的朋友；曼兰把那碗苦味的肉汤一滴滴的给吕西安喝下去。像方唐和卡瓦利埃那样，印一个初出道的作家的书而做的倒楣生意，书业的行话叫做肉汤。忠于吕西安的朋友只有一个玛丹维尔，他写了一篇出色的书评赞美吕西安的作品；可是不论政府派还是进步党，都痛恨这位《评论报》，《王旗报》和《白旗

报》的主编，所以玛丹维尔虽是勇将，进步党骂一句，他回敬十句，他的帮助对吕西安反而不利。英勇的保王党人的攻击无论如何凶狠，也没有一份报纸出来应战。高拉莉，贝雷尼斯和皮安训，把所谓吕西安的朋友一律挡驾，听凭他们大呼小叫的生气；可是执达员上门是不好阻拦的。方唐和卡瓦利埃破产了，他们的票据需要立刻兑现，商法上这一条规定对第三者损害最大，剥夺了他们票子没有到期不用负责的权利[3]。吕西安被加缪索告了一状，逼得很紧。高拉莉看到原告的姓名，才明白她认为多么天真的诗人做过一件又可怕又屈辱的事；她因之更爱吕西安了，可是她还不愿意去央求加缪索。商务警察上门逮捕，看见被告病在床上，不敢带走，在请示庭长指定一所疗养院，把债务人送往寄押之前，先去告诉加缪索。加缪索立刻赶往月亮街。高拉莉下楼见他，回来手里拿着法院的公事，公事根据吕西安的背书，确定吕西安是商人身份[4]。高拉莉用什么方法从加缪索手中拿到这些文件的呢？许了什么愿呢？她沉着脸一声不出，回到楼上像死人一般。她演了加米叶·莫班的戏，半男半女的名作家[5]那一回的成功，多半是高拉莉的功劳。扮这个角色也是这明星的最后一道光彩。演到二十场，正当吕西安身体复元，开始散步，吃饭，说要重新工作的时节，高拉莉受不住暗中的痛苦，病倒了。贝雷尼斯始终相信，高拉莉因为要救吕西安，答应加缪索将来回到他身边去。高拉莉眼看她担任的角色被佛洛丽纳抢去，又羞又恨。拿当恐吓说，要不让佛洛丽纳补缺，就向竞技剧场开火。高拉莉竭力抵抗，直演到最后一刻，因此大伤元气。她在吕西安病中向戏院预支过钱，此刻不能再要；吕西安虽有决心，还不能工作，同时他也得服侍高拉莉，减轻贝雷尼斯的负担。可见这一家的生活到了山穷水尽的田地，幸亏还有皮安训这样一个高明而热心的医生，替他们向药房说情，让他们赊账。高拉莉和吕西安的境况不久传到房东和街坊上的小商人耳里，家具查封了。男女裁缝也不再怕新闻记者，要求法院严追两个穷艺人的欠账。最后只剩药房和猪肉铺让两个可怜的孩子赊欠。吕西安，贝雷尼斯和病人吃了一星期光景的猪肉，老板把供应的花色都翻尽了。猪肉火气大，女演员的病越发重了。吕西安穷愁交迫，只能去找那出卖他的朋友罗斯多，讨还一千法郎。在他连续遭难期间，那一次的奔走最难堪。罗斯多已经回不了竖琴街，晚上睡在朋友家里，像野兔似的被人搜索，跟踪。带吕西安踏进文坛的该死的介绍人，吕西安只能在弗利谷多铺子里找到。果然，罗斯多坐在老位置上，和吕西安不幸碰到他而离开

大丹士的那天一样。罗斯多请吕西安吃饭，吕西安居然接受了！

那天在弗利谷多铺子吃饭的还有格劳特·维浓，还有向萨玛农典押衣服的那个了不起的陌生人。罗斯多和吕西安同他们一起走出饭店，想到服尔德咖啡馆去喝咖啡，大家把口袋里叮叮当当的零钱统统掏出来，还凑不足三十铜子。四人便往卢森堡公园闲荡，希望碰上一个书店老板；果然有个当时最出名的印刷商被他们撞见了，罗斯多向他借了四十法郎，平均分做四份，每个作家拿一份。吕西安人穷志短，一点傲气都没有了，对三个艺术家淌眼抹泪，诉说他的遭遇；谁知这些同伴都有一段惨痛的经历说给他听；各人吐完了苦水，四个人中还算吕西安受的打击最轻。因此他们都需要忘掉痛苦，忘掉使他们苦上加苦的思想。罗斯多奔向王宫市场，拿剩下的九法郎做赌本。了不起的陌生人虽有天使般的情妇，也到一个下等地方追求危险的快乐去了。维浓走往小仙岩饭店，打算喝两瓶波尔多酒，叫理智和记忆力失去作用。吕西安不愿参加宵夜，在饭店门口和维浓作别。从来没有跟吕西安作对的记者只有这一个，内地大人物一阵心酸，握着他的手问：

“怎么办呢？”

大批评家回答：“只有逆来顺受。你的书很精彩，可是遭到嫉妒，你的斗争必定时期很长，很艰苦。天才是一种可怕的病。所有的作家心坎里全有一个妖魔，赛过胃里的绦虫，一边发展一边吞掉你的感情。将来到底哪个得胜呢？是疾病战胜人还是人战胜疾病？当然，天才要跟性格平衡，只有大人物才办得到。才能一天天的长大，心一天天的枯萎。除非是巨人，除非有赫克里斯 [6] 式的肩膀，一个人不是没有心肝，就是没有才能。你身体又瘦又娇，我看你是支持不住的，”维浓走进饭店补上一句。

吕西安一路想着这番沉痛的议论回家，其中有些千真万确的道理使他把文艺生涯看清楚了。

“要钱啊！”有个声音在他耳边叫着。

吕西安开了三张期票，一个月的，两个月的，三个月的，各一张，每张票面一千法郎，写着自己的抬头，签上大卫·赛夏的字，笔迹学得像

极了，还加背书。第二天他拿着票子送给赛帮德街上的纸商梅蒂维埃，梅蒂维埃毫不留难，给他兑了现款。吕西安写一封短信通知妹夫，说是给了他这笔负担，吕西安答应按照生意上的规矩，到期把款子解给纸铺。高拉莉和吕西安还清欠账，剩下三百法郎，诗人交给贝雷尼斯收起，吩咐她如果他开口要钱，一个子儿都不能给，他怕自己赌性发作。

[1] 隐射月亮街的含义，法文中月亮一字常用来譬喻荒唐的幻想。

[2] 决斗时照例有外科医生在场。

[3] 第三者指原来的受票人。受票人将未到期的本票向人贴现，必须在票上签字，叫做背书；原出票人到期不能支付时，当由受票人清偿。倘出票人宣告破产，即使所出票据尚未到期，贴现人即可勒令受票人立刻偿付。

[4] 上文提过，吕西安向加缪索贴现时，背书上写明付丝绸账，故吕西安有了商人身份。

[5] 巴尔扎克小说中的加米叶·莫班是影射乔治·桑，乔治·桑性格刚强，独立不羁，故称之为半男半女的作家。

[6] 希腊神话中的大力士。

四十 告别

吕西安憋着一肚子怒火，脸上冷冷的一声不响，守着高拉莉在灯光底下写出他几篇最有风趣的文字。他一边思索一边望着他心爱的高拉莉，只见她面色白得像瓷器。那种美是临死的人的美；她咧着惨白的嘴唇向吕西安微笑，眼睛很亮，凡是被疾病和悲伤同时压倒的女子都有这种眼神。吕西安叫人把文章送往报馆；因为自己没法上办公室去逼总编辑，稿子就没登出来，等到他亲自出马，从前竭力拉拢他而利用过他的精彩的稿子的丹沃陶·迦亚，对他很冷淡。

迦亚说："亲爱的，你小心点儿，你的文字没有风趣了。别泄气，拿出才情来！"

番利西安·凡尔奴，曼兰，以及一切恨吕西安的人，在道利阿书店或者杂剧院提到他，总说："吕西安那小家伙，肚子里只有一部小说和开头几篇文章。现在送来的稿子，简直要不得。"

新闻界有句行话，叫做肚子里空空如也，作用等于终审判决，一朝宣布就不容易推翻。这句话传来传去，把吕西安说得一文不值；吕西安蒙在鼓里，他穷于应付的烦恼太多了。除了繁重的工作，用大卫·赛夏的名义签出去的票据又被人追索，只能去请教老经验的加缪索。高拉莉过去的朋友倒还慷慨，肯帮吕西安的忙。焦头烂额的时期一共有两个月，法院的公文送来一大堆，吕西安听着加缪索指点，一齐交给诉讼代理人台洛希，他是皮克西沃，勃龙台，台·吕卜克斯的朋友。

八月初，皮安训告诉诗人，高拉莉没有希望，活不了几天了。那几天凄惨的日子，贝雷尼斯和吕西安只会哭，在病人面前顾不得再遮盖。可怜的姑娘想到自己快死，为着吕西安伤心得不得了。她忽然心思大变，打发吕西安请教士。女演员要恢复信仰，平平安安的死去。她终于像基督徒一样结束她的生命，表示真诚忏悔。临终和死亡的景象把吕西安的精力和勇气消耗完了。诗人失魂落魄，坐在高拉莉床前一张靠椅上，一刻不停的望着高拉莉，直到她的眼睛被死神阖上为止。那是清早五点。一只鸟飞来停在窗外的花盆上，吱吱喳喳唱了一阵。贝雷尼斯跪

下来吻着高拉莉的手，眼泪直掉在逐渐冷却的手上。壁炉架上只有十一个铜子。悲痛绝望的情绪逼着吕西安出门，想用募化的办法埋葬他的情妇，不是去见特·埃斯巴侯爵夫人，杜·夏德莱伯爵，特·巴日东太太，台·都希小姐，扑在他们脚下，便是去央求刻薄的花花公子特·玛赛；那时他既没有傲气，也没有精力了。只要能弄到几个钱，便是叫他当兵也愿意！他垂头丧气，跌跌撞撞的走着，完全是倒楣鬼的形景；他不觉得自己衣冠不整，径自走进加米叶·莫班的住宅，要求通报。

当差回答说："小姐早上三点才睡，她不打铃，谁也不敢进房。"

"她几点钟打铃呢？"

"最早十点。"

吕西安写了一封凄惨的信留下，在那种信里，落魄的漂亮哥儿再也顾不得面子了。有一天晚上，罗斯多讲起某些有才气的青年央求斐诺，吕西安还不相信那种卑躬屈节的态度；如今他的一支笔或许比他们迫于患难的表现还要进一步。他浑身火热，像呆子似的从大街上走回去，根本不觉得刚才绝望之下写了一封惨绝人寰的信。他路上遇到巴贝。

他伸着手说："巴贝，给我五百法郎好不好？"

"不，只能给两百，"书店老板回答。

"啊！你倒是热心人。"

"对，可是我有我的生意经。"巴贝接着告诉他方唐和卡瓦利埃的倒账，说道："你害我损失了许多钱，应当帮我赚回来。"

吕西安打了一个寒噤。

书店老板接下去说："你是诗人，应该各式各样的诗都会写。我此刻要一些香艳的歌，拿来跟别的现成歌曲混在一起，不让人家控告我翻版；我想印这样一部有趣的集子，在街上卖十个铜子一本。你要是明天交出十支出色的酒歌或者色情的小调……你该明白我的意思……就给你两百法郎。"

吕西安回家看见高拉莉直僵僵的横在一张帆布床上，裹着一条粗布被单，贝雷尼斯一边哭一边缝。诺曼地的胖老妈子在床的四角点了四支蜡烛。高拉莉面上光彩奕奕，平静到极点，叫活着的人看了十分感动。她很像害贫血症的少女：暗红的嘴唇有时好像还会张开来，轻轻的叫几声吕西安。她断气之前就念着上帝和吕西安的名字。吕西安打发贝雷尼斯上殡仪馆办手续，开销不能超过两百法郎，还得包括在简陋的佳讯教堂举行的丧事弥撒。贝雷尼斯一出门，诗人便坐在书桌前面，靠近可怜的女朋友的尸体，预备按照流行的曲调写十首快活的歌。他苦不堪言，花了多少气力没法动笔；后来总算心窍大开，救了他的急难，仿佛他根本不曾有过痛苦。格劳特·维浓关于感情和头脑分离的现象发表过沉痛的议论，此刻在吕西安身上应验了。教士替高拉莉做着祷告，可怜的孩子凑着灵前的烛光，为狂欢的酒会推敲歌词。那一夜不知他怎么过的！第二天早上，吕西安写完最后一首，想配一个当时流行的调子，贝雷尼斯和教士听见他唱起歌来，只道他疯了：

朋友们，歌词要带说教，

　　我听着受不了。

要人快活与开心，

　　为何又要讲理性？

复唱的词儿句句精彩，

叫我们嘻嘻哈哈干杯：

　　古希腊的哲人也是这般议论。

我们用不到高雅的辞藻，

掌酒行令自有酒神代劳。

　　劝你们尽情欢笑莫停杯，

万事皆空休挂怀。

名医常说，谁要能终年沉醉，

　　包管他长命百岁。

怕什么老态龙钟，

　　两腿摇摇走不动，

赶不上健步如飞的青春年少！

只要能满满的金樽高捧，

双手轻便岁岁相同；

只要能沉湎醉乡直到老，

传杯换盏意兴豪。

劝你们尽情欢笑莫停杯，

万事皆空休挂怀。

若要问，我们从哪条路上来，

倒很容易说分明；

要知身后何处去，

休问我辈痴与愚。

何必思前想后多愁苦，

有福且享莫蹉跎，

享尽荣华才不算此生虚度。

天年有限数难道，

一息尚存趁今朝！

劝你们尽情欢笑莫停杯，

万事皆空休挂怀。

诗人唱到惨痛的最后一节，来了皮安训和大丹士，发见吕西安伤心之极，眼泪像潮水一般涌出来，没有力气再把歌词誊清。等到他抽抽噎噎的说出他的处境，听的人眼睛都湿了。

大丹士道："这一下许多罪孽都补赎了！"

教士正色道："在现世见到地狱的人还是幸福的。"

美丽的死者对着永恒的世界微笑，情人用香艳的歌词替他换来一块坟地；巴贝付了她的棺木；穿着短裙和绿头绿跟的红袜，煽动过整个戏院的女演员，如今给四支蜡烛围绕者；教士带她回到了上帝身边，正预备回教堂去替这个多情的女子做一台弥撒。这些又庄严又丑恶的场面，

这些被急难压制的痛苦，把大作家和大医生看得惊心动魄，坐着一句话都说不出来。那时走进一个当差，报告台·都希小姐来了。这个美丽的了不起的女子一切都很明白，急急忙忙过来和吕西安握手，塞给他两张一千法郎的钞票。

“太晚了，”吕西安说着，死气沉沉的望了她一眼。

大丹士，皮安训，台·都希小姐，临走时说了许多温暖的话安慰吕西安，无奈他生命的动力都断了。中午，小团体的朋友们，除了克雷斯蒂安（他也已经知道吕西安并没真正出卖朋友），一齐来到小小的佳讯教堂，还有贝雷尼斯，台·都希小姐，竞技剧场的两个小角儿，服侍高拉莉化妆的女仆，伤心的加缪索。男客都把女演员送往拉希士公墓。加缪索涕泪纵横，向吕西安发誓，一定买一块永久墓地，立一个小小的石柱，刻上几个字：高拉莉，享年一十九岁——一八二二年八月。

吕西安一个人留在那儿，直到太阳下去的时候，他站在高岗上瞭望巴黎，心里想：“现在还有谁爱我呢？那些真正的朋友瞧不起我了。只有在此长眠不醒的人觉得我的所作所为都是高尚的，好的。如今只剩我的妹妹，大卫和母亲了！他们在家乡对我作何感想呢？”

可怜的内地大人物回到月亮街，看着空荡荡的屋子不能忍受，搬往同一条街上的一家小旅馆。台·都希小姐的两千法郎，凑上变卖家具的钱，付清各方面的欠账。剩下一百法郎，贝雷尼斯和吕西安维持了两个月。吕西安精神瘫痪，像病人一样：他既不能动笔，也不能思索，一味往痛苦里钻，叫贝雷尼斯看着可怜。

吕西安想起母亲，妹子和大卫·赛夏，不禁长叹一声；贝雷尼斯听着问道：“你要是回本乡，怎么去呢？”

他说：“走回去啰。”

“可是一路也要吃，也要住。一天走四五十里，至少也得二十法郎。”

他说：“我会想办法的。”

他留着身上穿的几件必不可少的衣衫，把礼服和讲究的内衣送去给萨玛农，萨玛农出价五十法郎。吕西安央求放高利贷的多给一些，让他能够坐班车回去，萨玛农始终不答应。吕西安气愤之下，立刻赶往弗拉斯卡蒂碰运气，结果把钱输得精光。他回到月亮街上破烂的卧房，问贝雷尼斯讨高拉莉的披肩。好心的姑娘看他眼神不对，又听说他赌输了钱，猜到可怜的诗人无路可走，想上吊了。

她说："你疯了吗，先生？你先去散步，半夜再回家。我来替你弄路费；不过你只能待在大街上，别走往河滨。"

吕西安在大街上闲荡，痛苦得如醉如痴；他望着漂亮的车马，行人，看他们受着巴黎成千上万的利益鞭策，像旋风般打转，更感到自己无依无靠，渺小到极点。夏朗德河畔的风光在脑子里闪过，他忽然渴望家庭的快乐，精神为之一振；性格近于女性的人最容易把这种冲动当做勇气。他不愿意就此屈服，先要向大卫·赛夏倾吐心里的话，听听仅有的三个亲人的意见。他正走着，冷不防瞧见贝雷尼斯打扮得齐齐整整，在泥泞的佳讯大街和月亮街的拐角儿上同一个男人说话。

吕西安看到诺曼地姑娘便起了疑心，害怕起来，问道："你干什么？"

她把四枚五法郎的钱塞在诗人手里，说道：

"二十法郎你拿去吧，代价不小，不过你总算动身了。"

贝雷尼斯一溜烟走了，吕西安来不及看清她走的方向。我们还得说句公道话，吕西安天良未泯，觉得那几块钱烫手，想还给她；结果他不能不收下，这是巴黎生活的最后一个疮疤。

第三部 发明家的苦难

引言

一个时髦青年的惨痛的忏悔

第二天，吕西安办好身份证的签证手续，买了一根冬青树的手杖，在唐番街广场搭上一辆布谷鸟[1]，花十个铜子车费坐到龙于摩。第一晚，在离阿巴雄七八里处歇下，睡在一个农家的马房里。走到奥莱昂已经精疲力尽，出三法郎搭一条便船到都尔，路上只花掉两法郎伙食。从都尔到博济哀，吕西安走了五天。过了博济哀，身边只有五法郎了，他拼着最后一些气力继续赶路。有一天走在旷野里，天黑下来了，正想露宿一宵，忽然从洼地里望见有辆马车上坡，车夫旁边坐着一个男当差。吕西安不给车内的客人，车夫，以及坐在车夫旁边的当差发觉，爬在车厢背后两个包裹中间，稳住身子，睡着了。早上，阳光射着他的眼睛，四下里人声嘈杂，把他惊醒过来，他一看，认得是芒勒。十八个月以前，他心中充满着爱情，希望，快乐，就在这小镇上等候特·巴日东太太。当下他发见自己浑身灰土，周围挤着一群赶车的和看热闹的人，知道要挨骂了，跳下来正想说话，车内却走出两个旅客，使他见了开不得口：原来是新任的夏朗德州州长，西克施德·杜·夏德莱伯爵，带着他的妻子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

伯爵夫人道："没想到这样巧，我们竟是同路！跟我们一起上车吧，先生。"

吕西安朝夫妇俩冷冷的行了礼，眼神带着又惭愧又威吓的意味，把他们瞪了一眼，往芒勒镇外一条横路上走开了。他想找一个农家，弄些牛奶面包当早饭，歇息一下，再静静的考虑前途。他还有三法郎。《长生菊》的作者浑身发热，一口气跑了很久，沿着河往下走去，一路打量地形，风景越来越美了。晌午走到一处地方，四周是杨柳，中间一大片水，看上去像一口湖。他受着田园野趣的吸引，停下来眺望那清新茂密的林子。河的支流上有一个磨坊，连着一所屋子，树梢中露出茅草盖的

屋顶，顶上长着石莲花。门面很朴素，唯一的点缀是几簇素馨，忍冬和制啤酒用的酒花，周围开着夹竹桃类和多肉植物的花，十分鲜艳。水位最高的地方有一条石堤，底下用一排粗糙的木桩撑着，堤上的水在阳光中往下奔泻。磨坊的那一边，一群鸭子在明净的池塘里游来游去，好几股水在水闸中轰隆隆的响成一片。磨坊的轮子发出刺耳的声音。吕西安瞧见一条天然木做的凳上坐着一个胖胖的女人，一边打毛线一边照管一个孩子，孩子正在捉弄几只母鸡。

吕西安走上去说道："大嫂，我累得很，还在发烧，身边只有三法郎；你能不能招留我一星期？只要有牛奶和黑面包，晚上给我一个草垫睡觉就行了。我可以写信给家里，他们会寄钱来，或者来接我回去的。"

她道："行，只要我丈夫答应。喂，小家伙？"

磨坊司务走出来瞧了瞧吕西安，拿下嘴里衔的烟斗，说道："三个法郎住一星期？还是干脆不收钱吧。"

磨坊司务的女人铺起床来。诗人临睡望着优美的风景，心上想："说不定我临了就在磨坊里当个伙计。"他这一睡可吓坏了主人。

第二天中午，磨坊司务的女人说："戈多阿，去瞧瞧那个小伙子，看他死了还是活着，他睡了十四个钟点了，我可不敢去。"

磨坊司务正忙着晒网，整理捉鱼的工具，回答说："我看那瘦括括的漂亮哥儿多半是个戏子，一个小钱都没有。"

女人问："你怎么看得出呢，小家伙？"

"嘿！他既不是王爷，又不是大臣；既不是议员，也不是主教，干么一双手养得白白嫩嫩的，像一事不做的人？"

磨坊司务的女人才给昨天闯上门的客人弄好中饭，说道："他睡得东西都不想吃，可怪了。你说是戏子，那末他上哪儿去呢？现在还没到安古兰末赶集的时候。"

夫妇俩想不到除了戏子，王爷，主教，世界上还有一等人又是王爷

又是戏子，名目叫做诗人，担任庄严的圣职，好像一事不做而其实是控制人类的人，假如他会描写人类的话。

戈多阿对老婆说：“那末是什么人呢？”

老婆说：“招留他有没有危险啊？”

磨坊司务回答：“呃！小偷才机灵多呢，早把咱们的东西搬空了。”

吕西安大概从窗口里听到两夫妻的谈话，忽然走出来伤心的说：“我不是王爷，不是小偷，不是主教，不是戏子；只是一个可怜的青年，从巴黎走到这儿，累死了。我名叫吕西安·特·吕庞泼莱，我的父亲夏同从前在乌莫开药房，后来盘给卜斯丹。我妹子嫁给大卫·赛夏，他在安古兰末桑树广场上开印刷所。”

磨坊司务道：“啊，我想起了，印刷所老板的爷不就是那个精明的老头儿，在玛撒克经营田地的吗？”

吕西安道：“一点不错。”

戈多阿道：“呸！那老子真不是东西！听说他逼得儿子把家里的东西统统卖了；他自己除掉积蓄，光是田产就值二十多万。”

遇到长时期残酷的斗争摧毁了身体和精神，把力量过分消耗以后，接下去不是死亡，便是同死亡差不多的消沉；可是能够抵抗的人这时反而会振作。吕西安处在这种生死关头，听人含含糊糊提到他妹夫大卫出事的消息，几乎支持不住。

他叫道：“哎啊，我的妹妹！我干的好事！天啊，我真不是人了。”

说完他倒在一条凳上，脸色发白，浑身软瘫，好像快死了。磨坊司务的老婆急忙端来一碗牛奶，逼他喝下去；他却央求磨坊司务搀他上床，说他死在这儿连累主人，请求原谅，吕西安只道自己马上要完了。风流的诗人看到死神的影子，忽然想起宗教，要找一个神甫来听他忏悔，给他受临终圣体。戈多阿太太看见一个身段和面相多漂亮的青年，有气无力的说出这样悲痛的话来，十分感动。

她说："喂，小家伙，赶快骑着马到玛撒克去请玛隆医生；我看这小伙子神气不对，让医生来瞧瞧是什么病；你把本堂神甫也一块儿请来；说不定他们比你知道更清楚，桑树广场上的印刷所老板到底出了什么事；卜斯丹是玛隆先生的女婿。"

乡下人都相信害了病应当多吃东西，戈多阿一走，他老婆就把吕西安喂饱了，吕西安听凭摆布，同时悔恨交并，精神一激动，反而从低沉的情绪中振作起来。

玛撒克是一乡之中的首镇，坐落在芒勒和安古兰末的半路上。磨坊离玛撒克不过三四里地，好心的磨坊司务很快就把玛撒克的本堂神甫和医生请来了。这两人早听说过吕西安同特·巴日东太太的关系，此刻夏朗德州又在到处谈论那位太太和新任州长杜·夏德莱结了婚，一块儿回到安古兰末的消息；所以一听见吕西安在磨坊司务家出现，神甫和医生都心痒难熬，急于要知道特·巴日东先生的寡妇为什么没有嫁给跟他一起逃走的青年诗人，诗人这次回乡是不是来搭救他的妹夫大卫·赛夏。好奇心和慈悲心凑在一处，马上替半死不活的诗人找来了救星。戈多阿走后两小时，吕西安听见磨坊外面的石子路上响起乡下医生的破马车的声音。一忽儿两位玛隆先生到了眼前，医生原是本堂神甫的侄儿。住在一个种葡萄的小镇上的乡邻，彼此没有不相熟的；吕西安见到的两个人就和大卫·赛夏的父亲有来往。医生仔细瞧了瞧病人，按过脉，看过舌苔，笑眯眯的望着磨坊司务的老婆，意思叫她放心。

他道："戈多阿太太，我相信你地窖里准有几瓶好酒，篓子里准养着肥大的鳗鱼，你去弄给病人吃，他没有什么病，只是脱力。咱们的大人物吃饱了，马上能站起来！"

吕西安道："唉！先生，我的病不在身上，在心里。这两个人告诉我一句话，我听着难过死了，据说我妹子赛夏太太家出了乱子！戈多阿太太说你的女儿嫁给卜斯丹，那末大卫·赛夏的事，你一定知道一些。"

医生回答："他大概坐了牢，他父亲不肯帮他的忙……"

吕西安道："坐牢！为什么坐牢？"

玛隆先生道："巴黎送来一些票据，想必他忘了清理。大家都说他糊里糊涂。"

诗人脸色大变，说道："对不起，先生，我要单独同神甫谈谈。"

医生，磨坊司务和他的老婆，一齐退出。屋子里只剩一个老教士了，吕西安才说："先生，我觉得快死了，而且我也不配再活在世界上。我罪孽深重，只有投入宗教的怀抱。我把大卫·赛夏当做亲兄弟一般，而我竟害了我的哥哥，我的妹妹。我出了几张本票，大卫没有能照付……他被我拖倒了！我当时遭到不幸，无路可走，忘了这桩罪过。债主为这笔款子控诉我的时候，有个大财主出来说情，不再向我追逼，我只道那财主把钱还清了，原来不是这么回事！"

于是吕西安讲出他的不幸。他到底是诗人，把那个可歌可泣的故事说得非常激动，最后请求神甫上安古兰末走一遭，向他妹子夏娃和母亲夏同太太探问实情，看他还能不能挽回局面。

吕西安淌着眼泪说："我可以支持到你回来。只要母亲，妹子，大卫不嫌我，我就不死了！"

巴黎人的口才，惊心动魄的忏悔，漂亮青年面无人色，绝望到半死不活的地步，讲的不幸的遭遇又是谁都担当不了的，一切都引起本堂神甫的哀怜和关切。

他回答说："在内地跟巴黎一样，人家的闲话只信得一半；你不用害怕，这儿离安古兰末有十几里，少不得以讹传讹。我们的邻居赛夏老头进城有几天了，大概去料理儿子的事。让我到安古兰末走一趟，回来告诉你能不能回家；我可以拿你认错悔过的话说给你家里人听，代你说情。"

本堂神甫不知道吕西安十八个月中间已经忏悔过好多次，忏悔得再沉痛也只抵得一场表演挺好而不是有心假装的戏！神甫退出，又来了医生。他看吕西安是发肝阳，危险期过去了；侄儿和叔叔一样说了一番安慰的话，病人听着劝告，答应再吃些东西补补身体。

打落水狗

本堂神甫熟悉当地的情形和习惯，回到芒勒知道等会就有从吕番克到安古兰末去的班车经过。他弄到一个位置。关于大卫·赛夏的事，老教士存心打听他的侄孙婿卜斯丹，乌莫的药房老板。卜斯丹为着美丽的夏娃曾经和印刷商暗中吃醋。矮小的药剂师把老人从来往吕番克和安古兰末的破车上小心翼翼的扶下来，便是最粗心的人看了，也猜得出卜斯丹先生和卜斯丹太太的好日子都寄托在老人的遗产上面。

“用过饭没有啊？要不要吃点儿什么？我们想不到你会来，真是太高兴了……”

问长问短的话不知说了多少。卜斯丹太太跟乌莫的药剂师的确是天生一对。她同矮小的卜斯丹个子相仿，从小在乡下长大，脸色通红；没有腰身，谈不上好看，只是皮色十分鲜嫩。低额角，红头发，滚圆的脸盘一望而知是头脑简单的人，动作和说话也是这一路；眼睛差不多是黄的；浑身上下都说明人家娶她是看中她将来的财产。难怪她结婚才一年多，已经当家做主，把丈夫管教得唯命是听；而卜斯丹娶到这个有遗产的老婆，也自欢喜不尽。卜斯丹太太娘家姓玛隆，名叫雷奥妮，生的一个儿子还在吃奶，被老神甫，医生和卜斯丹当做心肝宝贝；孩子长得又像爷，又像娘，难看死了。

雷奥妮道：“叔公，你到安古兰末有什么事啊？怎么一点东西都不肯吃，才进门就说要出去了？”

老教士一说出夏娃和大卫·赛夏的名字，卜斯丹脸就红了，雷奥妮也对矮小的男人醋意十足的瞅了一眼。凡是把丈夫捏在掌心里的女人为了将来有保障，都要嫉妒过去的事。

“叔公，那些人有什么好处给你，你对他们的事这样关心？”雷奥妮带着尖刻的口气说。

“孩子，他们遭了不幸，”神甫回答，接着向卜斯丹说出吕西安在戈多阿家的情形。

卜斯丹说：“啊！原来他从巴黎回来弄到这副形景！可怜的小伙子！他人倒挺聪明，志气也不小！他出去谋生路，结果是两手空空的回来！

他到这儿来干什么呢？他的妹子穷得不堪设想；那些天才，不论是大卫还是吕西安，都不懂生意经。我们在商务法庭上谈到大卫，我是裁判，不能不在他的判决书上签字……我心里才不好过呢！照眼前的局面，我不敢说吕西安能不能回到他妹子家去，他从前在这儿住的小房间还空着，我倒愿意让他来住。”

“好吧，卜斯丹，”神甫说着，戴上三角帽，亲了亲睡在雷奥妮怀中的孩子，准备上街了。

卜斯丹太太道：“叔公，你准定回来同我们吃晚饭吧？你想弄清这些人的事，着实要花些时间呢。等会让卜斯丹套上小马，用他的小车送你回家吧。”

夫妻俩目送他们的宝贝叔公往安古兰末城里走去。

药剂师道：“到了这个年纪，亏他还这样精神。”

趁年高德劭的教士爬上安古兰末的大石梯的时候，我们先来解释一下，他想打听的事牵涉到哪一些复杂的利害关系。

[1] 当时专走巴黎和郊区的小型载客马车，名叫布谷鸟，只有四个到六个座位。

上编 追偿债务的故事

一 需要解决的问题

大卫·赛夏好比画家给福音书的作者配对的牛[1]，又勇敢又聪明。夏娃接受大卫求婚，对他身心相许的那天晚上，大卫坐在夏朗德河边的闸板上发愿挣一份巨大的家私，主要是为夏娃和吕西安，不是为他自己。自从吕西安动身以后，大卫就想赶快挣起这份家业来。他要配合妻子的身份，给她一个富裕高雅的环境，同时也要大力支援吕西安的雄心壮志，这个计划在大卫眼中好像每个字都是用火焰写的。出版界，文艺界，科学界的大发展，新闻事业，政治活动，一切国家大事都有人讨论的趋势，复辟政府稳定以后的整个社会动向，使纸张的需要量比大革命初期，有名的乌佛拉根据相仿的理由做投机[2]的时代，差不多增加十倍。可是一八二一年时，法国纸厂林立，不能希望再像乌佛拉那样包下几个主要厂家的出品，来一个独家经营。再说大卫也没有胆气和资金做这种投机生意。造卷筒纸的机器已经在英国运转。可见发展造纸工业，适应法国文明的需要，确是一桩刻不容缓的事。我们的文明倾向于样样事情都要讨论，每个人的思想要不断的发表，这真是国家的大患，因为多议论的民族总是很少行动的。所以说来奇怪，一方面，吕西安投入新闻事业那个庞大的机器，不怕弄得智穷才尽，身败名裂；另一方面大卫·赛夏在印刷所中也在关切报刊的动态，注意报刊的物质方面的影响。他要找出新方法来配合时代所追求的目标。他看准制造廉价的纸张是一条生财之道，后来的事实也证明他有先见之明。最近十五年内，发明执照局收到的申请书不下一百多件，都自称为发现了造纸的新原料。

大卫愈来愈相信这项发明的用处，虽然不能享大名，发一笔大财是肯定的。从舅子去了巴黎以后，大卫便老是全神贯注，转着念头，要解决这个问题，不能不如此。为着结婚和筹措吕西安的路费，他的资金都用完了，初婚的生活很艰苦。他只留着一千法郎做印刷所的开销，可是还有一张期票在药房老板卜斯丹手里，欠着一千法郎。因此对这深刻的思想家来说，问题是双重的：既要赶快发明一种廉价的纸，又要把这桩发明的好处派作家用和经营印刷的资本。经济窘迫的情形不能让人知

道，眼看一家的生活费没有着落，印刷所的行当又一点马虎不得，需要时时刻刻留神；同时还得凭着学者的热诚和乐而忘返的精神，在不可知的天地中摸索，探求那个费尽心思而愈来愈渺茫的秘密，这一大堆牵肠挂肚的事不知要怎样的头脑才能应付！不幸我们以后要看到，除了公众的忘恩负义之外，发明家还有许多别的痛苦。一事不做的人，无能的人，向大众提到一个天才，总说："他是生来做发明家的，不会干别的事。咱们用不着感谢他们，正如用不着感谢天生的君主！他不过是发挥他天赋的才能！工作本身便是他的报酬。"

二 勇气十足的妻子

一个年轻的姑娘结了婚，肉体和精神少不得有一番深刻的变动；倘是中产阶级，攀着一门小康的亲事，她还得研究一下从来没接触过的银钱问题，学学做生意的门道，因此必须经过一个袖手旁观的阶段。不幸大卫疼着老婆，耽误了她的教育；结婚的下一天和以后的几天，他都不敢向老婆说出他的境况。尽管父亲的啬刻使他穷得一筹莫展，他还不忍破坏他的蜜月，要妻子学他那个不愉快的辛苦的行当，把做买卖人家的主妇应有的知识教给她。仅有的一千法郎大半做了日常吃用，很少花在工场里。大卫满不在乎，他的老婆蒙在鼓里，这样过了四个月。等到醒过来，两人都大吃一惊。给卜斯丹的票子到期了，家里没有钱；这笔钱是怎么欠的，夏娃心中有数，只得卖掉一些银器和她新娘的首饰，拿去还债。款子付清那天晚上，夏娃想叫大卫谈谈他的情形；她发觉丈夫为着从前谈过的那个问题，撇下印刷所不管了。婚后第二个月，大卫主要是在院子尽头的偏屋，浇墨棍用的小房间里消磨时间。他回到安古兰末三个月以后，就废掉蘸墨的皮球，改用圆筒和石板调墨，拿硬胶跟糖浆做的棍子蘸墨。这是改进印刷的第一步，成绩卓著，戈安得弟兄看了立刻仿效。院子里那间像厨房一般的偏屋，半边靠在和邻居分界的墙上；大卫靠墙安放一个炉子，一个铜锅，推说浇起墨棍来省煤，其实墨棍的模子放在墙脚下生锈，统共也没浇过两回。他用橡木给小屋做了一扇厚实的门，里面钉着铁皮，木格子镶嵌的肮脏的玻璃窗也换了有一道道沟槽的厚玻璃，使屋外看不见他在屋内的活动。夏娃一提到前途，大卫便神色不安的瞧着她，打断了她的话，说道："亲爱的，你看见工场里冷清清的，我对买卖没精打采，你心里有什么感想，我全知道；可是你

瞧，”他把夏娃拉往卧室窗口，指着那神秘的小屋子说，“咱们的家业是在那里……还有几个月的苦日子，咱们得耐着性子熬过去，让我解决那个难题，——你知道是怎么回事，难题解决了，咱们就不愁穷啦。”

大卫这个人太好了，太真诚了，你听了他的话不能不相信；可怜的妻子像所有的女人一样关心日常用度，决意不要丈夫再为家务操心。过去她守着蓝白两色的漂亮卧房，只做点儿针线，陪母亲闲话，这一下她走出房间下楼了。工场尽头有两个小小的木亭子，她去坐在一个亭子里，琢磨印刷生意的门道。有了身孕的女人肯这样做，不是英勇得很吗？最近几个月工场里无事可做，原有的工人一个个溜了。戈安得弟兄的业务应接不暇，不但本州的印刷工贪图日后多挣些钱，被他们诱了去，便是波尔多的工人也有投奔来的，尤其一般学徒自以为手艺高强，不愿意等到满师，受种种约束。夏娃查看赛夏铺子的家底，发觉只剩三个人了。先是大卫从巴黎带来的学徒赛利才；其次是像看家狗一般忠心的玛利红；最后是亚尔萨斯人高布。高布从前在第多印刷厂打杂，后来去服兵役，碰巧来到安古兰末，兵役快满期的时候，有一次被大卫在检阅的队伍中撞见了。高布来探望大卫，看中了胖子玛利红。在他那个等级的男人眼里，女人的品质玛利红可以说应有尽有：身体强壮，腮帮紫堂堂的；力气同男人不相上下，端起一盘铅字来轻而易举；一丝不苟的性格，亚尔萨斯人尤其看重；对主人的忠心证明她心地善良；她又很省俭，积蓄了一千法郎，还有内衣，袍子，零星衣物，都收拾得干干净净，完全是内地派头。胖姑娘玛利红三十六岁，看见一个身高五尺七寸，身体魁梧，像碉堡一般结实的装甲兵追求她，心里很得意，怂恿他做印刷工。亚尔萨斯人正式复员之后，被玛利红和大卫训练成大熊[3]，虽然一字不识，倒也做得挺好。那一季没有多少零活，赛利才尽可应付。赛利才又是排字工，又是拼版工，又是监工，做到康德所谓三位一体：他自排自校，写定单，开发票；大半的时间无事可做，待在工场尽头的小亭子里看小说，等顾客上门托印招贴礼帖之类。赛夏老头一手教出来的玛利红负责整纸，浸纸，晾纸，切纸，帮高布印刷，同时兼管厨房，大清早上菜市。

夏娃要赛利才报出上半年的账，收入是八百法郎；开支项下，赛利才的工资每天两法郎，高布一法郎，共计六百法郎，交出去的印件成本

花到一百多法郎。夏娃一看就明白，大卫结婚以后六个月，既赔了房租，机器生财和印刷执照的利息；也没有收回玛利红的工资，油墨，更不用说印刷商应有的利润了。印刷业的行话管这些有关成本的项目叫做零料，因为印刷车上要用呢绒和绸衬在铁板和纸张中间，防绞盘压力太猛，损坏铅字。夏娃对印刷所的生意和盈亏大致有了一个眉目，知道这小厂在戈安得弟兄排挤之下很少办法。戈安得弟兄活跃得不得了：又造纸，又办报，又印刷，主教公署的买卖归他们独家承包，州公署和区公所也是他们的主顾。两年前赛夏爷儿俩得了两万两千法郎出让的报纸，此刻每年有一万八收入。夏娃看出戈安得弟兄表面上装做慷慨，骨子里别有用心；他们让赛夏印刷所多少有点买卖苟延残喘，而决不会生意兴隆，能够同他们竞争。她一上手管事，先把一切生财造好清册；再叫高布，玛利红，赛利才打扫工场，收拾整齐。然后有天晚上，大卫从野外散步回来，后面跟着一个老婆子背了一个大布包；夏娃乘机告诉大卫，生意上的事可以由她独自照管，只是问大卫，赛夏老人留下的破烂家伙该怎么利用。赛夏太太听着丈夫的主意，把她清理出来而分好门类的存纸，统统印成彩色的民间传说，只用一张纸，排两栏，给农民买去粘在草屋的壁上，题目无非是《流浪的犹太人》，《魔王劳贝》，《美丽的玛葛洛纳》之类，还有讲奇迹的故事。夏娃安排高布出门兜销。赛利才立刻动手，排那些天真的文字，安上俗气的图版，从早到晚忙个不停。玛利红对付印刷。一切家务都由夏同太太照顾，夏娃管插图的着色。两个月功夫，多亏高布勤谨老实，赛夏太太在安古兰末周围四五十里方圆之内销掉三千份画片，卖两个铜子一份，三十法郎成本变了三百法郎。亚尔萨斯人不能到本州以外去兜售，等到画片贴满了所有的茅屋和小酒店，又该想法做别的买卖了。夏娃翻遍工场，找出一批专印一种名叫《牧羊人历本》的图版，不用文字，内容只有红，黑，蓝三色的符号，图像和镂版画。不识字的赛夏老头当年给不识字的人印这本册子，赚过不少钱。全书用一张纸折成六十四页，订成一百二十八面的小册，卖一个铜子。内地的小印刷所多半做单页印刷品的生意。赛夏太太看见上回买卖得手，很高兴，打算拿赚来的钱印一大批《牧羊人历本》。这种历本法国每年销到几百万，用的纸比《列埃日历本》更粗糙，大约只要四法郎一令。印成历本，五百张一令的纸，按每张一个铜子计算，可以卖到二十五法郎。赛夏太太决计第一版先用一百令纸印五万册，销完了有两千法郎可赚。

大卫虽则聚精会神忙着自己的事，对什么都不在意，偶尔也望望工场，听见一架木车咯吱咯吱响着，看见赛利才在赛夏太太调度之下老在那里排字，感到奇怪。有一天他进去查看夏娃的工作；夏娃听丈夫说历本是桩好买卖，高兴非凡。历本的内容需要一见便明，印插图的彩色油墨该怎么应用，大卫答应亲自指点。他预备在秘密工房里把墨棍重新浇过，尽量帮老婆做好这笔大规模的小生意。

他们正开始忙得不可开交，吕西安来了几封令人泄气的信，向母亲，妹子，妹夫，报告他在巴黎的失意和苦难。不难了解，给宠惯的孩子寄去三百法郎，在夏同太太，夏娃和大卫说来，是为诗人献出了他们最宝贵的血。夏娃听到那些消息大受打击，而且鼓足勇气干的活儿只赚到很少一点钱，觉得很失望，所以遇到一般青年夫妇认为天大的喜事，倒反害怕起来。她看自己快要做母亲了，暗暗想道："我生产的时候，要是亲爱的大卫还研究不出一个结果来，怎么办？……小印刷所才开场的事业交给谁管呢？"

三 未来的犹大

《牧羊人历本》早该在元旦以前出货，无奈全部排工只有赛利才一个人做，他却慢条斯理的拖拉，叫人发急，尤其赛夏太太对印刷不大在行，没法埋怨，只能暗中留意巴黎青年的行动。赛利才是巴黎育婴堂出身的孤儿，送在第多印刷厂当学徒。十四岁到十七岁那一段，他对大卫·赛夏唯命是听；大卫派他在一个最能干的工人手下，自己也在印刷方面把他当做副手兼小厮。大卫看他聪明，对他很关切，又念他穷苦，不时给他有些娱乐，因此赛利才对大卫颇有感情。他那张又小又狡猾的脸还好看，头发黄里带红，眼睛蓝得不清不楚。他把一些巴黎野孩子的习气带到安古兰末；仗着头脑灵活，嘴皮刻薄，心思又恶毒，叫人见了害怕。大卫在安古兰末对他不再管束，或许看他年纪大了，比较放心，或许认为内地的风气有感化人的力量。赛利才却瞒着老师，搭上三四个年轻的女工，变做街头的唐·璜，完全堕落了。他的做人之道是巴黎小酒店的产物，唯一的原则是样样为自己着想。赛利才下一年要服兵役，像俗语说的要轮到抽签了；他看到没有出路，便存心背债，算准六个月以后当了兵，随便哪个债主都奈何他不得。小家伙心上还多少服着大卫，原因不在于尊敬老师，也不在于受过关切，而是因为他是从巴黎来的，知

道大卫的聪明才智高人一等。不久赛利才和戈安得厂里的工人混熟了，他们的上装，工衣，对他都是一种诱惑，还有同业观念在下层阶级也许比上层阶级更有影响。他同这批人交了朋友，把大卫给他的一点儿好教育丢得干干净净。尽管这样，他还护着大卫；大熊们带他看戈安得的宽敞的工场，十二架出色的铁车都在开动，仅存的一架木机只打校样，不派正用了；他们笑话赛夏父子的旧机器是烂木头；赛利才站在主人一边，傲气十足的冲着他们说："哼！你们的傻瓜[4]弄了些铁车有什么了不起，不过印印祈祷本子；我的傻瓜凭着他的烂木头，才有发展呢！他正在找窍门，将来法兰西和拿伐尔的印刷商都要让他捞一笔呢！……"

人家回答说："哼，你这个起码监工，只挣四十铜子一天，你的老板娘是个烫衣服的！"

赛利才说："她才漂亮呢，比你们两个牛头马面的东家看起来舒服多了。"

"眼睛望着老板娘，肚子就不饿了吗？"

在小酒店或者印刷所门口说的这些打趣的话，多少透露出一点赛夏铺子的情形，给戈安得弟兄知道了。他们听见夏娃做历本的生意，认为必须彻底破坏，不让可怜的女人把事情做成功，从此发达起来。

弟兄俩商量道："咱们叫她撞得鼻青脸肿，不敢再做买卖。"

专管印刷的戈安得遇到赛利才，说他们活儿太多，原有的校对忙不过来，提议分一部分给赛利才，按件计酬。赛利才晚上替戈安得弟兄工作几小时，比着替赛夏整天干活挣的钱更多。戈安得弟兄便和赛利才有了来往，他们夸他才能出众，只是遭遇不好，代他可惜。

有一天，两个戈安得中的一个对他说："你满可以当一家大印刷所的监工，挣到六法郎一天；你这样聪明，将来还有希望在厂里搭股。"

赛利才答道："做个好把式的监工有什么用？我是孤儿，明年轮到兵役，抽签抽中了，谁拿出钱来替我买壮丁？……"

有钱的印刷商道："只要人家看你出力，怎会不借钱给你免掉兵役

呢？”

赛利才道：“反正不能指望我的傻瓜。”

“噢！那个时候也许他研究的东西有了结果啦……”

这句话有心叫听的人起坏主意。赛利才带着探问的神气瞅着纸厂老板，看他一声不响，只得小心回答：“我不知道他忙些什么，反正他这种人不是在铅字架上发财的。”

印刷商拿出六大张教区的经文递给赛利才，说道：“朋友，你明天校完，就有十八法郎进账。你瞧我们气量多大，让同行的监工挣钱！我们尽可让赛夏太太印《牧羊人历本》，把本钱赔得精光。你不妨告诉她一声，我们也在印这个册子，包管赶在她前面……”

赛利才为什么把历本排得这样慢，现在我们明白了。

夏娃听说戈安得破坏她可怜的小买卖，吓了一跳；赛利才假仁假义的报告同行的竞争，她还以为是忠心；可是不久发现她的独一无二的排字工形迹可疑，不能单用年轻人的好奇心来解释了。

有天早上她说：“赛利才，你常常站在门口等先生走过，想看他干些什么；你不赶紧排咱们的历本，反而在先生走出浇墨棍的工房的时候望着院子，这些行为都是不对的。你明明看见我是他的妻子，尚且尊重他的秘密；我不怕自己辛苦，让他安心工作。你要不浪费时间，历本早已完工，高布早已拿去发卖，不怕两个戈安得捣乱了。”

赛利才道：“哎唷！太太，我在这里每天拿四十铜子工钱，替你排的字值到一百铜子，还不够吗？晚上要没有弋安得弟兄的校样，我只好吃糠了。”

夏娃听着心里很难受，主要不是因为赛利才抱怨，而是他声调粗野，带着威吓的态度和恶狠狠的眼神。她说：“你年纪轻轻就没有良心，看你将来有出息吗？”

“跟的老板是个女流，当然不会有出息了，一个月的工钱还不一定能

维持三十天。”

夏娃觉得女性的尊严受了伤害，气冲冲瞪了赛利才一眼，上楼了。大卫来吃饭，夏娃问道：“朋友，你对赛利才那小子信得过吗？”

他回答：“赛利才吗？他是我的徒弟，我一手教出来的，他替我念原稿，我安排他上铅字架，哪一样不是我提拔他的？你这话好比问一个做父亲的是否信得过他的孩子……”

夏娃告诉丈夫，赛利才帮戈安得弟兄看校样。

大卫好像师傅做错了事，不好意思，说道：“可怜的孩子！他也得活命啊。”

“对；可是朋友，你瞧瞧高布和赛利才的分别吧；高布每天赶七八十里路，只花十五到二十铜子，替我们把单张的印刷品卖到七八法郎，甚至九法郎，除掉开支，只问我要他一法郎的工钱。高布再苦也不会帮戈安得弟兄掌车；你扔在院子里的东西，哪怕有人许他一千银洋也不会瞧上一眼；赛利才却统统捡去，瞧个不停。”

心胸高尚的人总不大肯相信人家会作恶，会无情无义；直要受到残酷的教训才恍然大悟，知道人心败坏到什么田地；而且他们受了教训也只用宽大来表示他们的痛心。

所以大卫回答说：“呕！巴黎的孩子都免不了好奇。”

“好吧！朋友，我只请你上工场去查查你的小厮一个月来排的东西，告诉我是不是他在这一个月内不能完成咱们的历本……”

吃过晚饭，大卫查了一下，认为历本只消一个星期就应该排完；又听说戈安得弟兄也在印同样的历本，便来帮助老婆，叫高布不用再去兜售图片，工场的事都由大卫调度。他亲自拼了一版，让高布和玛利红两人印刷；自己和赛利才印另外一版，同时照管彩印的工作。每种颜色要分开印，四种不同的油墨要印四次。一份《牧羊人历本》要四道印工，成本自然很高，只有内地印刷所仗着人工不值钱，不需要计算资金的利息，才能生产。尽管是粗货，印精美图书的大厂却无法上手。从老赛夏

退休之后，破旧的工场里第一次开动两架印刷车。夏娃的历本印得极好，却只能卖两生丁半，因为戈安得弟兄的批价是三生丁。夏娃发给货郎担的历书只收回成本，高布直接卖给用户的才有赚头；结果夏娃的买卖失败了。赛利才发觉自己在漂亮老板娘眼中犯了嫌疑，便打定主意跟她作对，私下想："你疑心我，我非出气不可！"巴黎的顽童就是这种脾气。赛利才拿着人家有心多给的外快，每天晚上到戈安得办公室领校样，第二天早上送回去。他和两个戈安得的谈话一天天的多起来，混得挺熟；人家拿免除兵役引诱他，他觉得大有希望。大卫研究的东西和赛利才的刺探，用不着戈安得弟兄花钱收买，赛利才自动一言半语的漏出来。

夏娃眼看赛利才没法信托，又找不到第二个高布，心中忧急，决意把她独一无二的排字工歇掉。富于感情的女子眼光特别犀利，她看出赛利才是个奸细。没有人排字，印刷所只好停业，夏娃发了一个狠，写信给梅蒂维埃。他是巴黎的纸商，和大卫·赛夏，戈安得弟兄，以及本州所有造纸的人几乎都有往来。夏娃托他在巴黎的《书业公报》上登一条广告："兹有印刷厂一所，设于安古兰末，营业发达；主人愿将机器连同执照出让。欲知详情，请向赛邦德街梅蒂维埃先生接洽。"

四 戈安得弟兄

两个戈安得看见报上登出那条广告，彼此商量道："这小女人倒还聪明，咱们要让她有些买卖维持下去，才能控制她的印刷所；不然的话，来一个厉害的对手盘下大卫的工场，咱们就监视不了啦。"

弟兄俩存着这个心思去跟大卫·赛夏谈判。两人先见到夏娃，也不隐瞒他们的计划，说是想请赛夏先生承包他们的印件：他们活儿太多，原有的机器忙不过来，甚至要到波尔多去招工人，他们保证大卫的三架车子不会闲着。夏娃看到她的计策很快就有效果，心里挺高兴。

赛利才进去报告大卫，有这两位同行来拜访。夏娃乘机对戈安得弟兄说："我丈夫在第多厂认识一些出色的工人，又老实又干练；他大概要在最好的工人里头挑一个来接手……把铺子出盘，两万法郎就有一千法郎利息，那不是比受你们欺压，每年蚀掉一千法郎强多吗？我们印历本

只是挺可怜的小生意，也是我们一向做惯的，干么你们要嫉妒呢？”

两兄弟中的一个，大家叫做长子戈安得的，挺客气的回答：“哎！太太，为什么不早通知我们一声呢？那我们就不同你抢生意了。”

“得了吧，先生。你们听赛利才说我排印历本，你们才跟着印的。”

夏娃一边气愤愤的说，一边瞪着长子戈安得，戈安得不由得低下眼睛。这么一来，赛利才出卖主人的勾当被夏娃拿到了真凭实据。

这个戈安得名叫鲍尼法斯，专管造纸跟营业，在生意上比他的兄弟约翰精明得多。约翰管理印刷所很有本领，但才干只抵得一个上校，鲍尼法斯却是将军，约翰也愿意他哥哥当总司令。鲍尼法斯清瘦干瘪，脸上布满红斑，皮色黄黄的像教堂用的蜡烛，嘴巴老是抿紧，眼睛像猫一样，从来不发脾气，哪怕用最粗野的话骂他，他也赛过虔诚的教徒，若无其事的听着，回答的声音很软和。逢到望弥撒，忏悔，领圣体的日子，他无有不到。面上装做和颜悦色，近于懦弱，其实他的顽强的野心不下于教士，在生意上贪得无厌，既要利，又要名。中等阶级在一八三○年革命中到手的种种好处，长子戈安得从一八二○年起就想要了。心里痛恨贵族，也不关心宗教，他的虔诚正如波那帕脱加入山岳党，完全是投机。当着贵族和官府的面，他的腰背特别软，自然而然会弯下去，表示自己渺小，低微，殷勤。还有一个特点可以描写这个人物，做惯生意的人听着也更能体会其中的奥妙。他戴一副蓝眼镜隐蔽眼风，说是当地地势太高，阳光强烈，地面和白色建筑物上的反射太刺激，需要保护眼睛。他的身材只比普通人略高一些，因为清瘦而显得很高，而清瘦又说明这个人工作繁忙，思想老在活动。一张假作善良的脸，长长的灰色头发紧贴在脑壳上，像教士的款式；七年来的装束始终是黑裤子，黑袜子，黑背心，栗色外套。大家为了分清两兄弟，管鲍尼法斯叫做长子戈安得，称他的兄弟胖子戈安得，这样的称呼也说明他们的身量和才干的差别，——其实两人都是厉害角色。约翰·戈安得一身肥肉，心情开朗，面团团的像法兰德斯人；皮肤被安古莫阿地区的太阳晒成古铜色，身材矮小，挺着一个大肚子，好比堂·吉诃德的跟班山哥·邦沙；嘴角上经常带着笑意，肩膀厚实，和他的哥哥正好是个鲜明的对比。约翰不仅长相和智力跟他哥哥不同，主张也不一样：他的言论近于进步党，属于中间偏

左的一派，只有星期日才去望弥撒，同一般进步党的商人十分投机。乌莫镇上有些做买卖的说，两兄弟意见不一致是有心做出来的。长子戈安得很巧妙的利用兄弟表面上的朴实，拿他当棍子用。约翰惯说粗暴的话，使出不客气的手段，他哥哥天性宽厚，不喜欢用这套办法。约翰专做炮手，脾气急躁，提出的条件叫人没法接受；相形之下，他哥哥的建议温和多了。他们就是这样一搭一档的达到他们的目的。

女人自有女人的聪明，夏娃很快就看透两兄弟的性格，在两个厉害的对手面前格外小心。大卫从老婆嘴里知道了敌人的意思，听着他们的条件完全心不在焉。他走出装着玻璃格子的办公室，预备回到他的小实验室去，一面对两个戈安得说：

“你们同我女人谈吧，她对我的印刷所比我还清楚。我干的事业将来比这个小铺子有出息，你们给我受的损失也好借此弥补……”

胖子戈安得笑着问：“用什么方法呢？”

夏娃瞅着大卫要他小心。

大卫回答：“将来你们和所有用纸的人都少不了我。”

勃诺阿-鲍尼法斯·戈安得道：“你在研究什么啊？”

鲍尼法斯声气柔和，话说得很含蓄。夏娃又朝丈夫瞅了一眼，要他置之不理或者说些不着边际的话。

“我要造出纸来，成本比现在降低一半……”

说完他走了，没看见两兄弟交换的眼风，他们的意思是说：“这家伙准是个发明家；有这副气派的人决不会闲着。”鲍尼法斯仿佛说：“让咱们来利用他！”约翰好像问：“怎么利用呢？”

赛夏太太道：“大卫对你们像对我一样。只要我问长问短，他就觉得我的名字很犯忌[5]，老是对我说那句话，其实不过是个方案罢了。”

鲍尼法斯道：“你丈夫的方案成功了，发财当然比做印刷生意快，怪不得他不在乎铺子，”他说着掉过头去望望空荡荡的工场，只见高布坐在

一块木板上拿蒜头涂着面包[6]。“不过这印刷所落在一个勤谨，干练，有野心的同行手中，对我们也不大合式。或许咱们能商量一个解决的办法。要是你愿意，不妨把机器租给我们厂里的一个工人，由他顶着你们的名替我们干活，像巴黎那种办法。我们给他的工作，尽够他付你们一笔可观的租金，还有些小小的利润……

夏娃道：“那要看租金的数目了，你们愿意出多少呢？”她望着鲍尼法斯的神气表示她完全懂得对方的计划。

约翰·戈安得抢着说：“你想要多少呢？”

夏娃道：“三千法郎租半年。”

鲍尼法斯声音怪软和的回答：“嗳，亲爱的太太，你刚才说的你的印刷所预备卖两万法郎。两万法郎的利息，照六厘算也不过一千二。”

夏娃愣了一愣，她这才觉得做买卖说话要多么谨慎。

她道：“你们亲眼看到，我靠着机器和铅字还能做些小生意，现在要让给你们使用了；赛夏老先生也没有白送我们礼物，我们要付他房租呢。”

争论了两小时，夏娃争到两千法郎半年，先付一千。条件都讲妥了，两兄弟告诉夏娃，他们的意思是叫赛利才承租。夏娃不免表示诧异。

胖子戈安得道：“交给一个熟悉场子的人不是更好吗？”

夏娃一声不出，送走了两兄弟，决心亲自监视赛利才。

吃晚饭的时候，夏娃拿文件交给丈夫签字，大卫笑道：“敌人进了堡垒啦！”

夏娃道：“不怕！高布和玛利红两人赤胆忠心，我都信得过；他们俩一定会小心看守。所里那套机器本来要赔钱，现在有四千法郎收入；你的计划要成功，我看还得等上一年！”

大卫温柔的握着夏娃的手，说道：“你真是个发明家的妻子，当初你在水闸旁边说的话一点不错。”

大卫夫妻俩有了过冬的生活费，却从此受着赛利才监视，还不知不觉受着长子戈安得支配。

管纸厂的哥哥走出去对专管印刷的兄弟说：“这一下可把他们抓住了！将来这些可怜虫拿惯了印刷所的租金，一心指望这笔进款，准会背债。六个月之后咱们不续订合同，看这个天才葫芦里卖的什么药；那时趁他为难，咱们提议和他合作，把他的发明拿来共同经营。”

如果有个精明的商人看见长子戈安得说出合作两字的表情，准会感到男女结亲还不及生意上的合伙来得危险。鸟兽被这些凶狠的猎人追踪，形势已经不妙了；大卫夫妻俩靠着高布和玛利红的帮助，是否能抵抗鲍尼法斯·戈安得的奸计呢？

五 第一声霹雳

临到赛夏太太分娩的时节，吕西安寄来五百法郎，加上赛利才付的第二期租金，各项开销有了着落。大卫·赛夏，夏娃和她母亲，都以为吕西安把他们忘了，收到款子不由得欢天喜地，像听到诗人初期的成功一样；吕西安登在报上的头几篇文章，在安古兰末比在巴黎更轰动。

大卫只道太平无事，放心了，谁知舅子来了一封无情的信，他看着大为震动。

亲爱的大卫，我用你的签名出了三张本票，写我的抬头，向梅蒂维埃支了三千法郎，一张是一个月期的，其余是两个月三个月的。这件事一定使你很为难，无奈在借债和自杀之间，我只能采取这个不名誉的手段。我的窘况以后再谈；票子到期的时候我想法把款子汇给你。

信阅后即毁，在母亲和妹子面前只字勿提。我素来知道你的牺牲精神，想你这一次也不例外。

你的绝望的弟弟，吕西安·特·吕庞泼莱

夏娃生产过后才起床，丈夫和她说：“你可怜的哥哥穷得一筹莫展，我寄去三张一千法郎的期票，一个月的，两个月的，三个月的。你替我记在账上。”

说完唯恐老婆盘问，出门往田野去了。夏娃六个月没有哥哥的信息，早就牵肠挂肚；当下同母亲两个把大卫那句凶多吉少的话揣摩了一会，觉得形势恶劣，她情急智生，想出一个破除疑虑的办法。特·拉斯蒂涅先生的儿子正回家小住，提到吕西安，说话很难听；那些巴黎新闻，以及传说的人的议论，被吕西安的母亲和妹子听到了。夏娃就去拜访特·拉斯蒂涅老太太，请她介绍，见到她的儿子，说出自己的忧虑，希望知道吕西安在巴黎的实在情形。她哥哥同高拉莉的关系，为了出卖大丹士的嫌疑和米希尔·克雷斯蒂安决斗，还有种种生活方面的细节，夏娃一下子全知道了；那些事情在一个俏皮的花花公子说来，显得更不堪。拉斯蒂涅把他的怨恨和嫉妒披上同情的外衣，假作关心同乡，替大人物的前途担忧。他真心佩服安古兰末的子弟有这种才干，可惜吕西安自暴自弃。他谈到吕西安的错误，失掉有权有势的靠山，叫人把准许改姓和使用吕庞泼莱纹章的上谕撕掉了。

“太太，要是令兄有人好好点拨，今天早已坐享荣华，做了特·巴日东太太的丈夫……谁知他不但把她丢了，还侮辱她！她只得抱着一肚子委屈嫁给西克施德·杜·夏德莱伯爵，其实她心里才爱吕西安呢。”

赛夏太太道：“真的吗？……”

“你哥哥好比一只初生的鹰，最初几道豪华和荣誉的光彩把他照得眼花缭乱，什么都看不清了。老鹰一个斤斗栽下来，谁知道栽到哪儿为止？大人物总是爬得越高，摔得越重。”

夏娃听着最后一句好像心上中了一箭，回去只是心惊胆战。她精神上最经不起打击的地方受了伤，在家一声不出，好几次抱着孩子喂奶，眼泪掉在孩子的脸上和脑门上。对自己人的幻想是家族观念的产物，也是与生俱来，极不容易放弃的；因此夏娃不相信欧也纳·特·拉斯蒂涅，而要打听一个真正的朋友。吕西安钦佩小团体的时候给过她大丹士的地址；她便写了一封动人的信去，大丹士回了一封信来：

太太，你向我探听令兄在巴黎的生活，想知道他前途如何；你为了要我说实话，还转述特·拉斯蒂涅先生告诉你的许多事，问我是否确实。太太，与我有关的部分，我不能不代吕西安洗刷，纠正特·拉斯蒂涅先生的话。当时令兄感到内疚，给我看他批评我作品的稿子，说他决不定是否送去发表，虽然不听从党派的命令必然要伤害一个他心爱的人。一个作家既自命为要表达情欲，势必能体会别人的情欲，所以我懂得在情妇与朋友之间，只能牺牲朋友。令兄犯的罪

过，我是给了他方便的，亲自把他扼杀作品的评论修改了一番，而且我对评论完全同意。你问我是否还尊重吕西安，当他朋友。这可不容易回答了。令兄走的是绝路。眼前我还代他惋惜，不久我就只想忘掉他了，主要不是为他过去的行动，而是因为他以后还会有这样的行动。吕西安是富于诗意的人，可不是诗人；他只管做梦，不肯思考，只忙乱，不创造。总而言之，允许我说一句，他是个没有丈夫气的男人，犯了法国人最大的毛病：喜欢卖弄。吕西安只要能炫耀聪明，痛快一下，永远会牺牲他最知己的朋友。倘使能过几年奢华糜烂的生活，将来他很可能同魔鬼订卖身契。他不是做过比这个更糟糕的事吗？不是和一个女演员公开同居，拿他的前程换取暂时的快活吗？现在那女人的年轻，美貌，忠诚，——因为她的确爱吕西安，——使吕西安看不见他处境的危险，看不见那种生活方式得不到社会的原谅，不论你有多大声名，多大财产，不幸他每次遇到新的诱惑，都会像今天一样只图一时的快乐。你放心，吕西安永远不至于犯罪，他没有这胆量，可是他能接受人家已经犯下的罪，从中分肥而不分担危险：这种行为是人人痛恨的，便是坏蛋也认为可耻的。他也要瞧不起自己，也要后悔不已，可是一有需要，照样再来；因为他缺少意志，遇到色情的诱惑，要满足什么小小的野心，就没有力量克制。他跟富于诗意的人一样懒惰，以为不去克服困难而回避困难是表示他聪明乖巧。他时而勇敢，时而胆怯；你既不必佩服他的勇敢，也不必责备他的胆怯；吕西安赛过一架竖琴，琴弦的松紧随着气候的变化而定。一怒之下或者得意之下，他能写出一部优美的作品，不在乎名声，事先他可是极盼望名声的。他初到巴黎便受着一个青年控制，那人毫无品德，只是在不容易立足的文坛上有经验，有手段，叫吕西安看着出神。那魔术师把吕西安完全迷住了，引诱他过着有失体统的生活，不幸那生活又染上一些爱情的光彩，使他沉湎不返。轻易佩服人是性格软弱的表现，我们不能对一个走绳索的和一个诗人等量齐观。我们劝吕西安接受战斗，不要用投机取巧的方法猎取声名，劝他正式跳上擂台，不要混在乐队里当吹鼓手。他瞧不起朋友们的勇气和节操，偏偏赏识文坛上的弄神捣鬼，招摇撞骗的勾当；我们为之都很愤慨。太太，一般人都有个怪脾气，对这等性格的青年特别宽容，还喜欢他们；看他们表面上有些才能和虚假的光彩，信以为真；对他们毫无要求，原谅他们所有的过失，只看见他们的长处，把人品完整的人应享的利益给他们，尽量的宠他们。反过来，大众对品性坚强而完整的人倒是严厉无比。这种世道好像极不公平，说不定也有深意在内。社会只拿小丑取乐，没有其他的要求，一转眼就把他们忘了；不比看到一个器局伟大的人，一定要他超凡入圣才肯向他下跪。各有各的规律：历久不磨的钻石不能有一点儿瑕疵，一时流行的出品不妨单薄，古怪，浮而不实。所以，吕西安尽管一错再错，仍旧能飞黄腾达，只消能利用好机会，或者交上一般上等人；不过万一撞在一个恶魔手中，他非堕入十八层地狱不可。他这个人好比许多优美的东西缝在一块质地脆弱的料子上，年代一久，鲜艳的色彩褪尽了，只剩底下的料子，要是质地太差，那就成了一堆破烂的布条儿。只要吕西安还年轻，不怕没人欢迎，可是到了三十岁又是什么局面呢？真正爱护他的人不能不想到这个问题。如果只有我一个人对吕西安有此想法，我也不敢直言不讳，使你听了伤心，无奈你的来信语气那么沉痛，问题提得那么迫切，我若客套一番，敷衍了事的回答，既对不起你，也对不起我自己，因为你太看重我了；并且我朋友中认识吕西安的人都和我意见一致，因此我觉得说出真相是我责任所在，不管那真相多么可怕。在好坏两方面，吕西安都样样做得出。这话可以概括我们大家的感想和这封信的内容。现在他朝不保夕，苦不堪言；倘若生活的颠簸把这个诗人送回到你身边来，希望你利用你对他的影响，留他在家；在他立志不坚的时期，巴黎对他始终是个危险的地方。他常说你们夫妇俩是他的护身神，大概他过去把你们忘了；等到他受着狂风暴雨的打击，除了老家没处栖身的时候，他一定会想起你们；那时，太太，你还得一片热情的对他，那是他需要的。

太太，我素来钦佩你的才德，也尊重你的慈母般的忧虑，不能不向你表示我真诚的敬意。

看了这封信以后两天，夏娃奶水枯了，只得雇一个奶妈。她一向把哥哥当作神道一般，怎想到他糟蹋了大好才华去做坏事；在夏娃眼中，吕西安是陷入泥坑了。内地的冷角落里还有些清白的人家保存旧传统的光辉，这个高尚的姑娘最重诚实，廉耻，以及家庭中培养出来的一切做人之道，绝对不肯妥协。她心上想，原来大卫竟有先见之明。爱情浓厚的夫妻本可以平心静气，无话不谈；夏娃把心中的悲痛，使她雪白的脑门变得灰溜溜的伤心事儿告诉丈夫，丈夫说了许多安慰她的话。夏娃痛苦之极，丰满的乳房长不出奶水，又为了不能尽为娘的责任而发急，大卫眼泪汪汪的瞧着她，一面安她的心，给她希望。

“孩子，你哥哥立身不正是因为幻想太多。诗人渴望荣誉也不足为奇，只是追求快乐太性急了。他好比一只鸟，很天真的受着五光十色的繁华世界的骗，社会指责他的罪过，上帝会饶赦他的！”

可怜的女人嚷道：“可是他把我们害苦了！……”

“现在他害了我们，几个月之前寄回他的第一笔稿费，救了我们！”大卫知道老婆说的是气话，不免过火，不久仍会对吕西安回心转意。“差不多五十年前，迈尔西埃在《巴黎景象》中说过，文学，诗歌，科学，一切脑力活动的产物永远养不活人。吕西安凭着他的诗人气质不相信五个世纪的经验。用墨水灌溉的庄稼，即使能收割，也得在播种以后等上十年十二年；吕西安却把青草当作五谷。不过至少他懂得了人生。他上过一个女人的当，少不得还要受上流社会的骗，相信虚假的友谊。他的经验付的代价太高了，别的也没有什么。咱们的老祖宗说的好：只要子弟回家耳朵不聋，保持清白，也就行了……”

可怜的夏娃叫道：“清白！……吕西安哪一桩行为不是违反道德的？……昧着良心写文章！攻击他最好的朋友！……拿女戏子的钱！……和她同出同进！把我们搜刮得一文不剩！……”

“噢！这不算什么……”

大卫赶紧停住，差点儿泄漏舅子假造本票的秘密；夏娃发觉他有话不说，隐隐然感到不安。

她说："怎么不算什么？咱们哪儿去张罗三千法郎来还人家？"

大卫说："第一咱们要跟赛利才续订印刷所的租约。这半年他替戈安得做的活儿分到百分之十五的好处，一共有六百法郎，印零件又挣了五百。"

夏娃说："这件事给戈安得弟兄知道了，也许不会再订合同，咱们要忌惮赛利才，因为他不是东西。"

大卫说："没关系！再过几天咱们就发财啦！吕西安有了钱一定是个正人君子……"

"噢！大卫，亲爱的朋友，你这是什么话啊！难道吕西安穷了就不能不做坏事吗？你对他的看法和大丹士先生完全一样！软弱的性格不可能出人头地，而吕西安便是软弱的……一个经不起诱惑的天使算什么呢？……"

"唉！他这种人要有特殊的环境，特殊的天地，才能显出他的美。吕西安天生不宜于斗争，我叫他不需要斗争就是了。我马上要成功了，忍不住要把我成功的方法告诉你听。你瞧！"大卫从袋里掏出几张八开大的白纸，好不得意的扬了一扬，放在他女人膝盖上。

六 造纸业一瞥

他要夏娃上手试试样品，夏娃诧异的神气像小孩儿。大卫说："这样的纸，大葡萄尺寸的[7]造价每令不超过五法郎。"

夏娃说："这些试验怎么做的？"

大卫说："用玛利红的一只旧棕筛做的。"

夏娃问："你还不满意吗？"

"关键不在于制造，而在于纸浆的成本。唉！孩子，不少人走过这条艰难的路，我是最后一批了。早在一七九四年，玛松太太试验用字纸做成白纸，试验是成功了，可是成本浩大！一八○○年英国的特·骚斯伯利侯爵，一八○一年法国的塞更，同时尝试用干草造纸。你手里这几张用的

是咱们最普通的芦苇。我还想用荨麻和蓟草来做。要原料便宜，必须找一些出在沼泽区和土壤不好的地方的植物，那就不值钱了。整个秘诀在于怎样用那些草料做成的纸浆。现在我的方法还不够简单。尽管事情很难，我有把握使法国的造纸技术和我们的文学同样领先一步，成为我们的专利，像英国人的钢铁，煤炭和家用陶器一样。我要做一个造纸业中的雅卡[8]。”

夏娃站起身子，被大卫的朴实的态度感动了，兴奋之下，张开手臂抱着大卫，把头倒在他的肩膀上。

大卫说：“你这样对我，仿佛我已经成功了。”

夏娃仰起头来望着大卫，漂亮的脸上淌满眼泪，一时竟没法开口。

“我不是拥抱天才，是拥抱一个安慰我的人！”她说。“一颗星掉下去了，一颗星正在升起来。哥哥的堕落使我心酸，你却给我看到丈夫的伟大……是的，将来你一定和葛朗陶日，罗凡，梵·劳贝，替我们培养茜草的波斯人[9]，还有你和我提到的那些人一样伟大，他们改良一种工业，做了有益人类而并不显赫的事，至今默默无闻。”

鲍尼法斯·戈安得和赛利才在桑树广场上来回走着，望见窗纱上映着夫妇俩的影子，说道：“这个时候他们在干什么？……”赛利才负责监视老东家的行动，长子戈安得每天半夜里都要来跟赛利才谈一谈。

赛利才道：“大概他拿白天做的纸给女人看。”

纸厂老板问：“用的是什么原料呢？”

赛利才回答：“猜不出来。我在屋顶上开了一个窟窿，昨天夜里爬上去，看见傻瓜用铜盆煮纸浆，堆在一边的原料，看来看去看不出是什么东西，只能说像苎麻一类……”

鲍尼法斯声音很婉转的对他的奸细说：“到此为止吧，再进一步就不老实了！……赛夏太太快要叫你续订印刷所的合同，你回答她想自己开店，愿意出半价买下她的执照跟机器，要是她答应了，马上通知我。不管怎么样，你得尽量拖日子……他们没有钱了。”

赛利才道：“一个子儿都没有了。”

长子戈安得应声说了句：“一个子儿都没有了，”心上想：“这一下可逃不出我手掌啦。”

梅蒂维埃字号除了经营纸张以外，戈安得弟兄的铺子除了造纸和印刷以外，都兼做放款而不领执照。在巴黎领一张银钱业的执照要花五百法郎，税务机关还没想出办法来控制商业，逼那些私做银钱生意的人领执照。戈安得弟兄和梅蒂维埃，虽然用交易所的行话来说，是地下银行家，在巴黎，波尔多，安古兰末的市面上，每季也有几十万往来。那天晚上，吕西安伪造的三千法郎票据正好从巴黎转到戈安得弟兄手里，鲍尼法斯立刻利用这笔债务，想出一条毒计来害那个耐性而可怜的发明家，但看下文就知道。

七 介绍一般的内地诉讼代理人，尤其是柏蒂-格劳

下一天早上七点，鲍尼法斯沿着他纸厂的引水道踱来踱去；纸厂规模很大，水声使人听不见说话的声音。他等着一个二十九岁的诉讼代理人，六星期前才在安古兰末的初级法院登记，名叫比哀·柏蒂-格劳。

年轻的代理人被有钱的厂商约去谈话，当然不敢失约。长子戈安得同他打了招呼，问道：

“你在安古兰末念中学可是和大卫·赛夏同一个时期？”

“是的，先生，”柏蒂-格劳说着，凑着长子戈安得调整步伐。

“近来有来往吗？”

“他回来之后，我们至多碰上两回。这也是必然的，平时我不在事务所就在法院；　星期天和节日又得用功，想法进修，我是样样要靠自己的……”

长子戈安得点点头。

“我们见了面，大卫问起我的情形。我说我在博济哀念完法律，在奥利凡先生手下当首席帮办，希望有一天能盘进他的事务所……我跟吕西

安·夏同比较熟，现在他改称吕庞泼莱，勾上了特·巴日东太太，变了大诗人，跟大卫·赛夏是郎舅。”

戈安得道：“你不妨去看看大卫，说你当了诉讼代理人，有事的话可以替他出力。”

年轻的代理人回答：“那使不得。”

“他从来没打过官司，没有相熟的代理人，为什么使不得？”长子戈安得回答，他借着绿眼镜做隐蔽，打量柏蒂-格劳。

比哀·柏蒂-格劳是乌莫镇上一个裁缝的儿子，过去受同学们轻视，心底里憋着一股怨气。不干不净，乌七八糟的面色，说明他害着长期的病，生活艰苦，睡眠不足，几乎经常心绪恶劣。用俗话来说，两句话就可以形容这个汉子，叫做又强横又尖刻。破嗓子同他生硬的脸色，憔悴的神气，说不出颜色的喜鹊眼，正好配合。据拿破仑的观察，喜鹊眼决不是老实人的相貌。他在圣·赫勒拿岛和拉斯-卡斯提到他的一个心腹，偷了他的钱被他赶走了，说道：“你瞧某人，明明是喜鹊眼，不知怎么我会长时间相信他的。”长子戈安得把那清瘦的起码代理人细细端详了一番，只见他一脸麻子，几根稀拉拉的头发，额角和头顶已经分不清界限，手插在腰里拿腔作势，不由得想道：“我正用得着这样的人。”柏蒂-格劳受尽轻侮，心里急煎煎的只想向上爬，虽然没有产业，胆敢出三万法郎盘进东家的事务所，指望攀一门亲事来拔清这笔债；并且按照惯例，他相信老东家会代他物色一个老婆，因为前任为自己着想，应当帮后任娶亲，保证他收回出盘事务所的代价。不过柏蒂-格劳最相信的还是他自己；他有些长处，在内地的确高人一等，而他主要的力量还是从怨恨来的。一个人越恨，干起事来越有劲。

巴黎的诉讼代理人和内地的诉讼代理人大有分别。长子戈安得太精明了，看见这些起码代理人受着卑鄙的欲望支配，哪有不利用之理？高明的诉讼代理人在巴黎为数不少，都有点儿外交家的本领；他们业务忙，收入多，案子牵涉的范围广，用不着把诉讼程序当作生财之道。作为攻击的武器也罢，作为防守的武器也罢，诉讼程序对于巴黎的代理人不再像从前那样是个赚钱的项目。相反，凡是巴黎的事务所认为无足轻重的小事，内地的代理人用来大做文章，利用规定的手续，消耗许多贴

印花税的纸张，左一个文件，右一个文件，大宗费用都开在当事人的账上。内地的诉讼代理人注意这些无聊的细节，当做一宗收入，不比巴黎的诉讼代理人只重视公费。公费是当事人在讼费之外付给代理人的酬劳，不管替他办案子的手段是高是低。讼费一半是国库的收入，公费是代理人独得的进款。老实说，当事人付的公费，跟一个有本事的代理人所要求而应得的酬报，难得相称。巴黎的诉讼代理人，医生，律师，好比交际花同一个临时情人打交道，最不相信当事人会知恩感德。官司未打以前和结束以后，当事人的两副面孔值得梅索尼埃[10]画两幅精彩的风俗画，拿公费的诉讼代理人见了包管叫好。巴黎和内地的代理人还有一点不同。巴黎的代理人难得辩护，遇到紧急申请的状子才偶尔出庭。可是一八二二年代，大多数的州府律师很少（过后却大批涌现），诉讼代理人都兼做律师，出庭辩诉。担任这个双重的角色势必有双重的工作，使内地的代理人在思想上沾染了律师的毛病，而并不减轻诉讼代理人的重担。内地代理人因此说话很多，丧失了办案子必不可少的冷静的判断。这样一分化，一个高手往往变做两个庸人。在巴黎，代理人不出庭发言浪费精神，不大替当事人主张是非，尽可保持正确的见解。他即使用法律做战术，利用判例中的矛盾作武器，想法打赢官司，他对案子的看法还是照旧。总括一句，思想麻醉人的力量远不如言语那么强。一个人话说多了，会对自己的话信以为真。其实我们尽可以行动与思想抵触，而不歪曲思想，尽可使理屈的案子胜诉，而不必像辩护律师那样坚持理直。因此，老资格的巴黎代理人可以比老资格的律师成为更好的法官。可见内地代理人的庸碌无能，原因不止一端：他同当事人的琐碎无聊的欲望打成一片，办的多半是小案子，平时靠讼费过活，滥用诉讼法，还要亲自出庭辩护！总而言之，他的弱点有一大堆。万一在内地遇到一个杰出的代理人，那必是了不起的人物！

柏蒂-格劳回答说："先生，我本以为你约我来有事商量，"他为了表示话中带刺，朝戈安得的莫测高深的眼镜望了望。

"咱们不用拐弯抹角。你听着……"鲍尼法斯·戈安得暗示有许多机密话要说，过去坐在一条凳上，要柏蒂-格劳一同坐下。

他凑着代理人的耳朵轻轻说道："一八○四年，杜·奥多阿先生到华朗斯去当领事，经过安古兰末，认识了特·塞农希太太，那时还叫做柴斐莉

纳小姐，和她生了一个女孩子……”戈安得看见柏蒂-格劳身子一震，接着说：“是的，柴斐莉纳小姐偷偷的生了孩子，赶快和特·塞农希先生结婚。女儿寄在乡下，托我母亲抚养。特·塞农希太太照例做了孩子的干妈，照顾孩子，那就是法朗梭阿士·特·拉海小姐。我母亲是柴斐莉纳小姐的祖母特·卡大南太太的佃户，因为她知道卡大南和塞农希家大房的独一无二的女承继人的底细，杜·奥多阿先生给女儿的一笔小款子托我负责调度。一万法郎如今变了三万，我也靠着那一万法郎挣起家业来。将来特·塞农希太太会替干女儿置办出嫁的衣服被褥，银器，家具。小伙子，我能帮你娶到那姑娘。”戈安得在柏蒂-格劳膝上拍了一下。“你和法朗梭阿士·特·拉海一结婚，安古兰末的大部分贵族就是你的主顾。这门高攀的亲事可以使你前程远大……诉讼代理人兼律师的身份大概够得上了，他们的要求不过如此，我知道。”

柏蒂-格劳来不及的问道：“那末该怎么办呢？……你的诉讼代理人向来是卡乡先生……”

长子戈安得很有含蓄的说道：“就因为此，我不能突然撇开卡乡来请教你，那要等将来再说。朋友，你问我该怎么办吗？嗳，你去把大卫·赛夏的案子接下来。那穷光蛋有三千法郎期票在我们手里，决计付不出来；你帮他挡住官司，想法叫他背上一大笔讼费……你不用怕，放手干下去，尽管横生枝节。我托我的执达员杜布隆进行控诉[11]，杜布隆由卡乡调度，决不手下留情……明人不需细说。你的意思怎么样，小伙子？……”

他意味深长的停了一会儿，两人你望着我，我望着你。

戈安得又道：“你只做咱们俩从来没见过面，我什么也没告诉你，有关杜·奥多阿先生，特·塞农希太太，特·拉海小姐的事，你一点都不知道。两个月之内，时机成熟了，你向那位小姐求婚。咱们要见面，夜晚到这儿来，千万不能写信。”

“那末你是要毁掉赛夏了？”柏蒂-格劳问。

“不能说毁掉，只是要他在监狱里住几天……”

“什么目的呢？”

“你当我傻瓜，会告诉你吗？你要有那点儿聪明猜得出，就该有那点儿聪明免开尊口。”

“赛夏老头可有钱呢，”柏蒂-格劳说，他已经明白鲍尼法斯的意思，觉得事情还有一些阻碍。

“老头儿只要活着，决不给儿子一个钱；并且退休的印刷所老板还不预备叫人印他的讣文呢……”

柏蒂-格劳马上打定主意，说道：“行，就这样吧！我不要你给我保证，我是诉讼代理人，受了骗会向你算账的。”

戈安得和柏蒂-格劳作别，私下想：“这小子将来一定大有发展。”

八 给付不出款子的出票人义务上一课

他们谈过话以后第二天，四月三十日，戈安得兄弟合营公司派人带着吕西安冒名代签的三张本票中的第一张去收款。不幸票子送在可怜的赛夏太太手里，她认出丈夫的签字是吕西安的笔迹，便唤丈夫过来，劈面问道：“你没有签这张票据吧？……”

他说：“没有！你哥哥等不及，代我签了……”

夏娃把票子还给戈安得铺子的收账员，说道：“我们付不出。”

她觉得要晕过去了，上楼回到卧房，大卫跟着她一同进去。

夏娃有气无力的说道：“朋友，赶快去见两位戈安得先生，他们不会对你不客气；你要求他们宽限一下；再提一句，赛利才续订租约的时候，反正他们要付你一千法郎。”

大卫马上去见敌人。印刷监工尽可以做老板，印刷专家却不一定是精明的商人。大卫不大懂得生意上的门道，他心儿乱跳，喉咙抽搐，向长子戈安得结结巴巴的道了歉，说明来意。对方回答：“这件事跟我们不相干，票子是梅蒂维埃给我们的，梅蒂维埃自会和我们清算。请你和梅

蒂维埃先生接洽吧。”几句话说得大卫哑口无言。

夏娃听见这个答复，说道：“只要票子退给梅蒂维埃先生，咱们就不用担心了。”

下一天，代表戈安得兄弟合营公司的执达员，维克多-安日-埃梅奈奚特·杜布隆，下午两点，正当桑树广场上最热闹的时候，跑来立了拒付证书[12]；虽然他很体贴，躲在大卫家走道门口同玛利红和高布两人说话，退票的消息当晚在安古兰末的生意场中照样传开去了。长子戈安得嘱咐杜布隆千万顾着对方体面，可是夏娃和大卫付不出款子，难道靠着杜布隆虚情假意的做作，就好在生意场中不受耻笑吗？那真是天晓得了！写到这里，作者的话再多，听的人也只会嫌少。下面一段解释，一百个读者准有九十个听得津津有味，当做怪有趣的新闻。“应当人人知道的法律，我们偏偏知道得最少！”这句至理名言在此又证实了一次。

银钱业的各种业务都有一套经营的方法，单单挑出其中一项来好好描写，绝大多数的法国人就会觉得像读一章外国游记一样有趣。在甲地开店营业的商人，开一张本票给一个居住乙地的人，例如大卫要帮助吕西安而出的本票，那票子的性质便不同于当地商人为了做交易而出的普通票据，而是和寄往外埠的汇票差不多。梅蒂维埃拿着吕西安的三张本票，只能寄给和他有往来的戈安得铺子去兑现。这样一来，吕西安先受到一笔损失，除了贴现的利息，每张票子要另加百分之几的费用，名目叫当地的汇水。而那些票据也得按照银行规矩办理了。你们万万想不到，威风十足的债权人一朝兼有银行家的身份，能够把债务人的处境改变到什么地步。在银行界（这三个字的分量不知你们能不能彻底领会？），只消一张从巴黎转到安古兰末的票子没法兑现，银行与银行之间就得立一张文书，法律上叫做退票清单。且不提谐音的笑话[13]，这张清单内容离奇，无论哪个小说家都造不出来，便是在舞台上以刁钻闻名的玛斯卡利玩的手法也不过如此；可是商法上确有一条规定，允许人这么做。你们看了下面的说明，便知道好厉害的合法二字隐藏着多少狠毒的把戏！

杜布隆把拒付证书向主管部门登记完毕，亲自送给戈安得弟兄。杜布隆和安古兰末这两个银钱老虎素有往来，放给他们六个月期的款子，

长子戈安得有本领拖到一年，每个月问一声小老虎：“杜布隆，你可要用钱？”事情还不止这一点！杜布隆给这家资力雄厚的商号一个回扣，让他们在每份文书上赚一笔钱，数目微乎其微，不过是每份拒付证书抽一法郎五十生丁！……当下长子戈安得消消停停在书桌前面坐下，拿起一小张贴好三十五生丁印花的纸，一边跟杜布隆闲扯，打听当地一般生意人的底细。

“喂，怎么样，你对小迦纳拉满意不满意？……”

“他做得不错。运输生意……”

“他不是有些麻烦的事吗？听说他女人叫他花了很多钱……”

“叫他花钱？……”杜布隆带着冷笑的神气说。

银钱老虎在纸上画好格子，用圆体字写了一个令人触目惊心的标题，开出一篇账来。（我们引用的是真实文件，务请注意！）

退票清单及费用

兹有期票一纸，票面一千法郎整，出票人大卫·赛夏，一八二二年二月十日立于安古兰末；持票人吕西安·夏同，又称特·吕庞泼莱。该票由吕西安·夏同转让与梅蒂维埃，又由梅蒂维埃转让与本公司。出票人于本年四月三十日到期不付，已由执达员杜布隆于一八二二年五月一日出立拒付证书。

本金 1，000

拒付证书费 12.35

手续费0.5% 5.00

经纪人佣金0.25% 2.50

退汇汇票及本清单印花 1.35

利息及邮费 3.00

以上共计 1，024.20

上款应另加本地汇水1.25% 13.25

合计 1，037.45

上款一千零三十七法郎四十五生丁整，本公司另开退汇汇票一纸，委托乌莫镇迦纳拉先生

向巴黎赛邦德街梅蒂维埃先生收取。

安古兰末，一八二二年五月二日。

戈安得兄弟合营公司

长子戈安得一边和杜布隆谈谈说说，一边像老公事一般写好清单，在清单下面又批了一行：

证明人安古兰末乌莫镇药剂师卜斯丹，运输商迦纳拉，兹特证明本地与巴黎之间的汇水确系百分之一点二五。

证明人……

……

安古兰末，一八二二年五月二日。

“杜布隆，劳驾你上卜斯丹和迦纳拉那儿走一遭，请他们在批语底下签个字，明儿早上送还给我。”

杜布隆走了，他把事情看得稀松平常，这套折磨人的手续在他是太熟悉了。拒付证书像在巴黎一样装着封套送交债务人，安古兰末的人却照样知道可怜的赛夏情形不妙。他的没精打采的作风引起不知多少批评。有的说他事情弄糟是为了溺爱老婆，有的说他对舅子太好了。从这些前提出发，还有什么好听的话？是啊，一个人万万不能顾着家属的利益！赛夏老头儿对儿子狠心是有道理的，值得佩服！

凡是出立票据而由于某种理由忘了守信的读者，不妨留意一下，看看银行家用哪一些合法的手段在十分钟内使一千本金多出二十八法郎收入。

退票清单上确凿有据，无可争辩的只有第一个项目。

第二项包括国库和执达员的收入。国库供给印花税票，把债务人的伤心事登记入册，收进六法郎。既然政府有收益，这个陋规就会长期存在！并且上面说过，因为杜布隆给人回扣，银行家在这个项目上还有一法郎五十生丁的好处。

第三项，百分之零点五的手续费另有一个巧妙的理由作根据：应收的款子没有收回，在银钱业中等于另外做了一笔贴现。事实虽是相反，

没有收进一千法郎和付出一千法郎，性质的确很相近。做过贴现的人都知道，银行家除了收你法定的六厘利率之外，还用一个小小的名目，叫做手续费，另抽百分之几。那是他有本领放款而额外得到的利益。总之，银行家越会赚钱，越问你要钱。我们最好向傻子去做贴现，可以减少一些花费。可是银钱业中哪里会有傻子呢？……

法律规定，银行家必须请汇兑经纪人证明汇率，遇到没有交易所的小地方，只能由两个商人抵充汇兑经纪人。经纪人应得的佣金规定为退票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二五。按照习惯说来，这佣金是付给代替经纪人的商人的，事实上银行家干脆放进自己的钱柜。因为这样，漂亮的账上才有第三个项目。[14]

第四项包括两笔费用，一是贴着印花税的那一小方纸的纸价，就是开清单用的那张纸；二是退汇汇票上贴的印花。所谓退汇汇票完全是巧立名目，其实只是银行家开给同行的一张追索欠款的条子。

第五项包括信件的邮费，以及银行家在款子未收回以前应得的法定利息。

最后一项汇水原在银行的业务范围以内，也是本地人向外埠收款时必须照付的费用。

这篇账清理之下，好比拉布朗希唱的那不勒斯民歌，其中有个角色叫做包利希奈，算起账来十五加五老是变二十二！卜斯丹和迦纳拉两人的签字明明是卖情面：这回他们替戈安得弟兄作证，下回戈安得弟兄替他们作证，无非是老话说的有来有往。戈安得兄弟合营公司同梅蒂维埃铺子素有银钱往来，不必另开汇票。他们之间交换的票据要是有一张退回的话，只消在账册的借方或贷方项下记上一笔就行。

所以这张离奇的清单经过核实，只剩一千法郎本金，十三法郎的拒付证书费，延期一个月的利息百分之零点五，大概一共是一千零十八法郎。

犹太人在十二世纪发明的银钱生意早已成为一股极大的势力，今日上至帝王，下至庶民，没有一个人不受控制。如果一家大银行平均每天

有一张一千法郎的票据需要开退票清单，单靠上帝的保佑和银行的制度，每天可以赚进二十八法郎。换句话说，一千法郎本钱能替这家银行每天挣二十八法郎，一年挣一万零二百二十法郎。退票清单的平均数字倍上三倍，每年便有三万进款，那是靠莫须有的资本得来的利益。因此，退票清单对银钱业说来是多多益善。大卫·赛夏即使在五月三日，或者在立了拒付证书的下一天，赶去还掉一千法郎，哪怕原来的票子还放在戈安得弟兄的办公桌上，他们也要回答说："你的票子已经退回给梅蒂维埃先生了！"立了拒付证书，退票清单当晚就算成立。这个例规，按照内地银钱业的行话来说，叫做：要大钱生小钱。格莱银行同全世界都有书信往还，单单开在客户账上的邮费一年就有两万左右收入。特·纽沁根男爵夫人[15]的衣著，车马，意大利剧院的包厢，没有一样不是靠退票清单开销的。所谓邮费更是借端勒索，可恶之至，因为银行家发出一封信至少要谈十几桩业务。说来奇怪，国库在这种乘人之危的勾当中间也有一份好处，生意人倒了楣，税收机关却借此自肥。至于银行家，他只要高高的站在柜台后面，理直气壮的问一声："为什么你到期不付呢？"可怜你一句话都答不上来。可见退票清单上的项目全是可怕的神话，欠债的人看了这一段长进见识的文字想一想，也许从此对退票清单有所惧怕，会得到一些益处。

五月四日，梅蒂维埃接到戈安得兄弟合营公司的退票清单，附着一个条子，要他在巴黎向吕西安·夏同，一名特·吕庞泼莱严厉追讨。

九 一张五十生丁印花税票的射程和威力不下于一颗炮弹

夏娃写信给梅蒂维埃，过了几天收到一封短短的复信，她看着完全放心了。

致 安古兰末 赛夏印刷所 大卫·赛夏先生

本月五日来函收悉。四月三十日未曾照付之到期票据，据　尊处解释，原为解救令亲特·吕庞泼莱先生一时之急。令亲花钱撒漫，小号自当用合法手段令其偿还，此举想对　尊处不无裨益。观其目前处境，诉讼谅亦不致拖延过久。倘令亲不能偿付，则　宝号为多年老店，想必以信用为重。此复……

梅蒂维埃

夏娃对大卫道："好吧，哥哥受到控告，就知道我们没有力量付款

了。”

夏娃说出这句话来，显得她心情大变。她愈来愈认清大卫的品格，愈来愈敬爱，对丈夫的感情代替了手足之情。可是她不知放弃了多少幻想！……

现在我们来瞧瞧退票清单在巴黎市面上经历的路程。一张本票从持票人手中转到第三者手中，第三者（在此是一家商号）根据法律，有权在票子上好几个债务人中挑出能迅速清偿的一个，向他单独提起控诉，因此吕西安被梅蒂维埃的执达员告上了。这控告其实毫无用处，却也经过许多程序。梅蒂维埃不过代人出面，躲在背后的是戈安得弟兄；梅蒂维埃明知吕西安无力偿付，但无力偿付的事实必须经过证明，在法律上方始成立。他们便用以下的程序来证明吕西安无力偿付。

五月五日，代表梅蒂维埃的执达员把安古兰末的退票清单和拒付证书送交吕西安，附着巴黎商务法庭的传票，要他上堂去听一些难堪的话，以及若不缴清欠款，将以商人身份受到羁押的警告。等到四面受困的吕西安看到传票，商务法庭的缺席判决书又送来了。他的情妇高拉莉不知底细，只道吕西安帮了妹夫的忙，欠下这笔债，她拿所有的文件一齐交给他的时候已经晚了一步。女演员在舞台上见的执达员太多了，看到贴着印花的文件并不当真。吕西安眼泪汪汪，觉得赛夏多么可怜，自己假造票据多么可耻，很愿意料清债务。他少不得去请教朋友用什么办法拖延时间。罗斯多，勃龙台，皮克西沃，拿当告诉他，商务法庭只能管辖商人，诗人不必理睬；可是商务法庭已经派人来查封财产了。贴在门上的那张颜色逐渐褪淡的小黄条子，会使当事人信用扫地，叫平日给你赊账的小店老板大起恐慌；而有些诗人对于七拼八凑的木板，破烂的丝绸，染色的呢绒，所谓家具杂物，非常重视，见了封条更是浑身冰冷。如今吕西安门上便贴着这种条子。等到高拉莉的家具正式要搬走了，《长生菊》的作者去找皮克西沃的朋友特洛希，那位诉讼代理人看见吕西安为这么一点儿小事张皇失措，哈哈大笑。他说：“没有什么大不了，朋友，你是不是想拖时间？”——“拖得越长越好。”——“那末第一步对执行提出抗告。你去找我的朋友商事代理人玛松，把案卷交给他，让他接二连三的抗告，替你当全权代表，不承认商务法庭对你有管辖权，这一点毫无困难，你是相当出名的新闻记者。如果民庭出了传票，

你马上通知我，那时才轮到我出场。你放心，谁要难为美人儿高拉莉，我叫他们一齐滚蛋。”谁知对方逼得很凶，五月二十八日吕西安被民庭传去，判决的迅速出乎特洛希意料之外。财产遭到第二次查封，黄条子又贴在高拉莉门上，家具又要搬走了。特洛希像他自己所谓受了同行暗算，有点不好意思，递了一张紧急申请的状子表示异议，凿凿有据的主张家具是高拉莉小姐的。法院准了状子，发下重审，确定家具的产权属于女演员。梅蒂维埃不服，提出上诉，七月三十日判决下来，上诉驳回。

八月七日，驿车带给诉讼代理人卡乡一大包文件，写着：梅蒂维埃控诉赛夏和吕西安·夏同的案卷。

内中第一件是一份清账，内容照原件抄录，保证正确。

本年四月三十日到期票据一纸，出票人大卫·赛夏，持票人吕西安·特·吕庞泼莱，结至五月二日为止，退票清单金额1，037.45法郎

五月五日　　退票清单及拒付证书之送达费，连同巴黎商务法庭五月七日开庭之传票送达费 8.75

五月七日 商务法庭判处被告羁押之缺席判决费 35.00

五月十日 前项判决书送达费 8.50

五月十二日 催付命令费 5.50

五月十四日 查封笔录费 16.00

五月十八日 粘贴封条笔录费 15.25

五月十九日 登报公告费 4.00

五月二十四日　查封物品提取前之核对笔录费（并载明吕西安·特·吕庞泼莱对执行提出抗告） 12.00

五月二十七日 法院受理抗告申请，发交民庭审理费 35.00

五月二十八日 梅蒂维埃诉请责令被告委托代理人即日应诉费 6.50

六月二日　民庭判决费（判令吕西安·夏同照付退票清单金额，原告负担商务法庭诉讼费用） 150.00

六月六日 前项判决书送达费 10.00

六月十五日 催付命令费 5.50

六月十九日 查封笔录费（并载明高拉莉主张家具所有权，反对查封，提出抗告） 20.00

法院裁定费（裁定本案按紧急程序开庭审理） 40.00

六月十九日 确定家具产权属于高拉莉的判决费 250.00

六月二十日 梅蒂维埃提起上诉费 17.00

六月三十日 维持原判的判决费 [16] 250.00

共计 889.00

六月三十日到期票据一纸 1，037.45

向吕西安送达退票清单及拒付证书费 8.75

共计 1，046.20

卷宗之外附有梅蒂维埃的信，嘱咐安古兰末的诉讼代理人卡乡使用一切法律手段向大卫·赛夏追诉欠款。七月三日 [17] ，维克多-安日-埃梅奈奚特·杜布隆把大卫·赛夏传到安古兰末的商务法庭，责令偿付三张票据的欠款和一切费用，共计四千零十八法郎八十五生丁。催付命令由杜布隆送在夏娃手中，夏娃当然觉得数目惊人。同一天早上，她还收到梅蒂维埃的一封信，大为震动。

致 安古兰末 赛夏印刷所 大卫·赛夏先生

令亲夏同先生居心不良，竟将家具诡称为与其同居之女演员所有。台端早应将此种情形通知小店，免作不必要之控诉；而　尊处对鄙人五月十日一信并未赐复。今请将票据三纸及小店垫付各款一并迅速归清为要。此致……

梅蒂维埃

夏娃对商法完全不行，早先不听见票据的下文，以为吕西安已经补赎罪过，把三张假造的本票付清了。

当下她对丈夫说：“朋友，先去找柏蒂-格劳，告诉他我们的处境，请教他怎么办。”

十 所谓局势险恶

可怜的印刷商急忙赶去，跨进老同学的办公室，说道：“朋友，当初你来通知我，你当了诉讼代理人，有事可以找你，没想到我这么快就需

要你帮忙。”

大卫坐在柏蒂-格劳对面一张靠椅上，把他的事详详细细说来，柏蒂-格劳对案子比大卫更清楚，根本不听他的，只管瞧着那张英俊的思想家的脸，细细打量。他看赛夏神色仓皇的进来，私下想：“计策成功了！”这种场面在诉讼代理人的办公室内是常见的。柏蒂-格劳暗地里问自己：“戈安得弟兄干么要难为他呢？……”代理人的习惯不但要摸透敌人的心思，还要摸透当事人的心思；凡是利用司法来陷害人的阴谋，代理人对正反两面都需要认识清楚。

赛夏的话说完了，柏蒂-格劳道：“你是想拖延时间。你要拖多久呢？三四个月行不行？”

大卫道：“噢！四个月我就有生路了！”他觉得柏蒂-格劳简直是救命恩人。

柏蒂-格劳道：“好吧，我不让人家来动你的家具，三四个月以内逮捕不了你……可是你要花很大的代价。”

大卫道：“那我不在乎！”

“到时可有什么进款吗？你有把握吗？……”代理人看大卫这么容易上钩，竟有点惊奇。

“再过三个月我就有钱啦，”大卫凭着发明家的信心回答。

柏蒂-格劳道：“你父亲没有入土，还不肯离开他的葡萄园呢。”

大卫道：“我何尝指望父亲的遗产！……我正在发现一项工业上的秘密，不用一丝一毫的棉料造出一种纸来，同荷兰纸一样结实，成本比现在的棉料纸浆低一半……”

柏蒂-格劳这才懂得长子戈安得的用意，他说：“那倒是笔财产。”

“大大的财产，朋友！不出十年，纸的消费量要比现在增加十倍。这个时代最走运的是新闻事业。”

“没有人知道你的秘密吗？”

“只有我女人知道。”

“你的用意，计划，没有同人家谈过吗？……比如同戈安得弟兄？”

“我跟他们提到的，只是说得很含糊，我记得。”

抱着一肚子怨恨的柏蒂-格劳忽然动了一点善心，想把戈安得弟兄的利益，自己的利益，赛夏的利益，一齐照顾到。

“大卫，你听我说，咱们是老同学，我一定帮你忙；不过你得明白，这场下风官司要花你五六千法郎！……我劝你不要拿你的财产去冒险。我看你有了发明，少不得要同一个厂商合作，分掉一部分利益。若要买进一个造纸厂或者设一个新厂，恐怕你也得三思而行，是不是？……此外还要领发明执照。这些事又费时间又费金钱。咱们尽管竭力招架，说不定执达员会给你一个措手不及……”

“我的秘密决不放手！”大卫的口气像学者一样天真。

柏蒂-格劳本是出于好意，打算劝大卫妥协，避免官司；既然大卫不听劝告，他就说：“好吧！你的秘密是你救命的法宝，我也不想知道；可是告诉你，你最好躲在地底下工作，不能让人看见或者猜到你的方法，要不你的法宝会给人偷走的……发明家往往骨子里是个傻瓜！你们一心一意想着自己的问题，顾不到别的。最后人家会猜到你研究的题目，别忘了你受着厂商包围！没有一个开纸厂的不是你的敌人！我看你赛过一只海狸，周围全是猎人，别让他们剥了你的皮……”

大卫道：“谢谢你，亲爱的朋友，这些我都想到了；承你关切，想得如此周到，我很感激！……我干这桩事业不是为我自己。我一年有一千两百法郎进款就够了，父亲百年之后丢下的产业至少还比这个数目多三倍……我是靠爱情过日子的，靠思想过日子的！……这才是幸福的生活……我工作是为了吕西安和我的女人……”

“行，你在委托书上签了字，只管去对付你的发明吧。法院要扣押你的时候，我会早一天通知你躲起来；因为样样都要防到。我再劝你一

句，千万别让靠不住的人走进你的屋子。”

“赛利才不愿续订合同租我的印刷所，为此我们周转有点儿困难。这么一来，家里除了我女人和岳母，只剩玛利红和亚尔萨斯人高布了，高布对我像狗一样忠心……”

柏蒂-格劳道：“嘿！那条狗就该提防……”

大卫道：“你不知道高布这个人。我相信他像相信我自己一样。”

“让我试他一试，行不行？”

大卫道：“行。”

柏蒂-格劳道：“好吧，再见了。你请你的漂亮太太来一趟，你女人的委托书也是少不了的。朋友，你该知道你局势险恶。”这话是警告大卫，打官司的祸害一样一样都要临到他头上来了。

柏蒂-格劳把大卫·赛夏送到事务所门口，回进去想道：“现在我一只脚在蒲高涅，一只脚在香巴涅[18]，左右逢源了。”

大卫手头奇紧，心中烦恼，老婆被吕西安恶劣的行为气成这样，他也很难受；可是他照样想着他的问题，去看柏蒂-格劳的时候，一路心不在焉嚼着一根荨麻。他为了试用草秆做原料，在水里浸着一些荨麻要它腐烂。凡是变成纱线的东西，新新旧旧的料子，都要经过浸渍，织造，或是用旧穿旧，才能分解；大卫打算另外找一套办法来代替。他从事务所出来，走在街上想着和他的朋友柏蒂-格劳谈话的结果，认为还满意，忽然觉得牙齿缝里有一颗丸子，拿出来放在手上，发见那一小块糊比从前试做的各种纸浆都强。用植物做纸浆，主要缺点是没有弹性，例如干草做的纸就特别脆，近乎金属，拈在手里发出金属声。像他那种偶然的发现只有大胆探索自然规律的人才会碰到。

“我要用机器和化学品来代替这个无意识的咀嚼作用，”大卫这样想着，自以为必定成功，一团高兴的回去见老婆。

他发觉夏娃哭过了，便说：“噢！亲爱的，不用发愁！柏蒂-格劳保

证咱们可以清静几个月。当然要多些开销，可是柏蒂-格劳送我出来的时候说的好：每个法国人都有权利叫债主等些时候，只要临了把本钱和利息，还有一切费用，统统归清！……咱们将来全部照付就是了……”

可怜的夏娃却想得周到，她说：“可是怎么过活呢？……”

“啊！不错，”大卫说着搔搔耳朵，一个人为难的时候几乎都有这种莫名其妙的动作。

她说：“咱们的小吕西安交给母亲照管，我再去做活。”

大卫紧紧搂着老婆，叫道：“夏娃！噢，我的夏娃！离此不远的圣德城里，十六世纪有个法国最伟大的人物，叫做裴那·特·巴利西，不但发明了瓷器的釉，还是蒲丰和居维哀的显赫的远祖，这个老天真在他们之前就研究地质学了。他最大的嗜好是探求自然界的奥妙；不幸他的女人，孩子，全村的人都跟他作对。他的老婆把他的工具卖了……他在乡下流浪，没有人了解！……到处受人驱逐，轻视……而我却是有人怜爱……”

“是啊，爱得很呢，”夏娃神态安闲的回答，足见她的爱情坚定。

“那我即使受尽巴利西的苦难也无所谓了。他制成了埃古安珐琅，受到查理九世的保护，没有在屠杀新教徒的惨案中牺牲，老来富贵双全，名震欧洲，公开演讲他所谓泥土之学。”

“只要我拿得动熨斗，包你生活没有欠缺！”可怜的女人说话的口吻显出她对丈夫死心塌地。“当初我在普利欧太太手下当领班，有个挺规矩的女孩子和我很好，她是卜斯丹的表妹，名叫巴齐纳·格莱日。巴齐纳最近替我送内衣来，告诉我普利欧太太的铺子由她盘下了；我可以到她那儿去做活！……”

赛夏回答说：“你做活的时期不会久的。我找到了……”

发明家全靠一股了不起的信心支持，才有勇气在不可知的天地中前进。夏娃破题儿第一遭对这种信心凄凉的笑了笑。大卫神态沮丧，低下头去。

美丽的夏娃扑在丈夫脚下，叫道：“噢！亲爱的，我不是笑你，也不是不相信你。我只觉得你把你的试验，你的希望，瞒得紧紧的，太有道理了。发明家的光荣是拿痛苦换来的，这个过程的确不应该让人家知道，哪怕是自己的妻子！……女人到底是女人。我一个月之内听你说到第十七遍：我找到了！……忍不住笑起来。”

大卫也很天真的笑他自己，夏娃不禁握着他的手亲吻。这一刹那是最甜蜜的时间，仿佛在贫穷潦倒的荒凉的路边上，或是在万丈深渊之下，忽然出现几朵象征爱情的玫瑰。

十一 父亲和两个仆人

局势越险恶，夏娃越鼓足勇气。丈夫的伟大，发明家的天真，有时还撞见这个重感情，多幻想的男人噙着眼泪，种种因素加强了夏娃的抵抗力。她又使出过去用得很成功的办法，写信给梅蒂维埃，说她愿意卖掉印刷所来还债，但求勿增加大卫不必要的讼费，加重他损失。梅蒂维埃对这封恳切的信置之不理，只叫掌柜答复，说梅蒂维埃出门了，做伙计的不敢做主停止控诉，东家做事素来不是这样的。夏娃要求票据展期，一切费用由她负担；掌柜表示同意，只要大卫·赛夏的父亲肯做保人，加一个背书[19]。夏娃叫母亲和高布陪着，走往玛撒克。她大着胆子去见公公，竭力巴结，哄得老人家笑逐颜开。可是等她战战兢兢提到背书的话，酒鬼的脸马上变色。

他嚷道：“让我儿子碰到我的钱柜，他要不翻箱倒箧，掏个精光才怪！没有一个孩子不剥削老家的。我吗，我可从来没叫爹娘花过一个子儿！你们的印刷所里看不见人，只有耗子在那里打架……你长得漂亮，我喜欢你；你做事巴结，用心，不像我儿子！……大卫是什么东西，你知道没有？……是个贪吃懒做的学者。我要让他自生自长，跟我小时候一样，一字不识，或者跟他老子一样做大熊，那他早有了积蓄……唉！他是我心上的一块疙瘩，这家伙！糟糕的是他脾气古怪，像他这种人，天底下找不出第二个！再说，他害得你好苦啊……”他看夏娃摇头，坚决否认，便道：“怎么不是？你急得奶水都没有了，只好雇一个奶妈。得了吧，我样样知道。你们被人告在法院，变了城里的话柄。不错，我只是大熊，不是学者，我不曾在印刷界的明星第多手下做过监工，可从来没

收到法院的公事！每逢我下葡萄园做活，收割，或者料理我的小事情，你知道我想些什么？……我对自己说：哎！可怜的老头儿，你辛辛苦苦，一个钱一个钱攒起来，留下多好的产业，到头还不是便宜了执达员，诉讼代理人……再不然被儿子拿去乱花，……他想入非非的念头才多呢……孩子，你如今有了这娃娃……我跟夏同太太抱着他受洗那天，看见他的鼻子长得像他爷爷……好吧，你还是少操心大卫，多想想这个小家伙吧……我只相信你……将来只有你保得住我的产业……我的可怜的产业……”

“可是，亲爱的爸爸，你儿子会替你增光，早晚挣起一份家业来，钮孔上挂着荣誉团的勋章……”

“凭什么？”老赛夏问。

“你等着瞧吧！再说，眼前你拿出三千法郎，难道会倾家荡产吗？……有了三千法郎，官司就好了结……你要不相信儿子，就借给我吧，我一定还你，我拿我的陪嫁，拿我赚来的工钱做抵押……”

种葡萄的老人先以为儿子被控的消息是人家造谣，如今听说是真的，觉得很奇怪，嚷道：“大卫被人告上了？这就是会签名的好处！那末我的房租呢？……噢！孩子，我要进城去办手续，同我的诉讼代理人卡乡商量……你今天来得好极了……一个人消息灵通就不会吃亏！”

相持了两个钟点，夏娃只得回去；“女人不懂生意经”这句话，她没法批驳。夏娃来的时候多少抱着希望，从玛撒克走回安古兰末累得精疲力尽。回家正碰上法院送判决书来，责令大卫·赛夏清偿梅蒂维埃的款子。家里有执达员上门在内地本是一件大事，近来杜布隆来的次数这么多，更引起街坊上的议论。夏娃甚至不敢出去，怕听见人家在她背后嘁嘁喳喳。

可怜的夏娃冲进走道，奔上楼梯，说道：“噢！哥哥，哥哥！我不能原谅你，除非你……”

赛夏迎上来说：“唉！就是啊，当时要不那么办，他只好自杀。”

“那末从此不提了，”夏娃轻轻的回答。“带他到巴黎那个陷人坑去的

女人真是十恶不赦！……再说，大卫，你父亲心肠也真硬！……咱们就不声不响的受罪吧。”

大卫正要说几句体己话安慰女人，忽然听见门上轻轻敲了一下，玛利红带着又高又胖的高布穿过外面一间屋子走进来。

玛利红说：“太太，我跟高布知道先生太太心里着急，我们俩一共有一千一百法郎积蓄，觉得存在太太这儿再妥当没有……”

“再妥当没有，”高布很热情的重复了一句。

大卫说：“高布，咱们一辈子也不分手的了。你拿一千法郎去交给诉讼代理人卡乡存起来，要一张收据；余下的我们留着。高布，不论人家用什么方法打听我做些什么，什么时候出去，带什么东西回家，你一个字都别提；我派你去收草料，别让人看见……你知道，高布，有人会千方百计引诱你开口，许你成千上万的钱……”

“许我几百万，我也不泄漏一个字！部队里的命令，我不是服从惯的吗？”

“好吧，我的话交代过了。你把钱送给卡乡先生，请柏蒂-格劳先生到场做个见证。”

亚尔萨斯人回答说：“是，先生。我只希望将来有了钱，把这个讼师揍一顿！我讨厌那副嘴脸！”

胖子玛利红道：“太太，这个人真好，身子结实得像土耳其人，脾气和顺得像绵羊。做他老婆才福气呢。把我们的工钱——他叫做私蓄，——存在太太这儿，是他想出来的。他口齿不清 [20] ，转的念头可挺好，反正我听得懂他的话。他还想到外边去干活，不花我们的钱……”

大卫望着他的女人说：“单单为酬劳这些好人，咱们也该挣一份家私。”

夏娃觉得事情很简单，她遇到和自己心地相仿的人不以为奇。她这种态度，便是笨蛋或者完全不相干的人看了，也不难体会到她品性的纯

洁。

玛利红道："先生，你将来一定有钱，现成的家私摆在那里。你家老先生新近买下一个农庄，他替你攒的钱可不少呢……"

在当时的情形之下，玛利红这几句话等于表示她的行为不足挂齿，用心这样细到的确了不起。

十二 两个代理人怎样放火杜布隆怎样从旁帮助

像一切的人事一样，法国的诉讼程序有不少弊病，不过好比一把两面出锋的刀子，既可用来攻击，也可用来自卫。此外还有一点妙处，两造的代理人不必交谈，只要在诉讼程序上采取某个步骤，就能成立默契。遇到这个情形，官司就像第一位皮隆元帅[21]的作战；他围攻罗昂的时候，儿子向他献计，能在两天之内攻下城市；父亲回答说："怎么，难道你急于回家种菜吗？"奥地利的军人有本领使战争旷日持久，而不受日耳曼军法会议的责备，说他们让士兵虚耗粮饷，贻误军机；任何对垒的将领用了这个办法，就可以相持不下，保全实力，把仗永远打下去。卡乡，柏蒂-格劳和杜布隆的行事比奥地利的将军更高明，他们奉一个古代的奥地利人，静待时机的腓俾阿斯[22]做模范！

柏蒂-格劳像骡子一般刁猾，很快看出自己的优势。讼费既有长子戈安得保证，他就决意同卡乡斗法，尽量的节外生枝，跟梅蒂维埃作梗，借此向纸厂老板卖弄才华。可惜这位年轻的司法界斐迦罗[23]的功业，写历史的人好像见了炭火一般害怕，只好轻轻带过，不再替他扬名。对当代的风俗史来说，仅仅一张讼费清单，像巴黎的那一份，材料也够了。为了容易了解，这段纯粹法律性质的文字还是仿作战公报的文体，把柏蒂-格劳的行动写得越简单越好。

七月三日安古兰末商务法庭传讯大卫，大卫没有出席；八日宣判。十日，杜布隆送达催付命令，十二日准备查封财产；柏蒂-格劳提出抗告，要求法院在十五天内传梅蒂维埃重审。梅蒂维埃认为时期太长，第二天递了状子，请求提早审理；十九日宣判，大卫的抗告驳回。二十一日送出判决书，宣告二十二日发催付命令，二十三日发人身羁押状，二十四日立查封笔录。这一阵雷厉风行的措施被柏蒂-格劳挡住了，他向高

等法院上诉，七月十五日再递一张状子，把梅蒂维埃带往博济哀。

柏蒂-格劳心上想："到了这一步，总得拖些时候。"

他转托一个在博济哀高等法院登记的诉讼代理人，把主意交代清楚；风暴便移到博济哀去了。接着柏蒂-格劳以双重代理人的身份，代表赛夏太太申请法院克日传讯大卫，要求析产。用司法界的行话来说，柏蒂-格劳急如星火的下手，七月二十八日弄到准予析产的判决，通知了有关方面，在《夏朗德邮报》上登了公告。八月一日，公证人替赛夏太太算清在夫妇共有财产中优先部分的账目，确定赛夏太太是丈夫的债权人，大卫在婚书上写明给妻子的一万法郎赠与，决定以印刷所和家里的动产抵充。

柏蒂-格劳保住夫妻俩的财产，同时在博济哀的上诉也得胜了。他认为在巴黎控告吕西安·特·吕庞泼莱的讼费，塞纳州初级法院既已判令梅蒂维埃负担，大卫当然没有承担的义务。高等法院承认这个主张有理，一方面维持安古兰末商务法庭的原判，责令大卫偿付债款，一方面剔除六百法郎的巴黎讼费归梅蒂维埃负责；此外鉴于迫使大卫上诉的事故，裁定上诉费用由两造分摊。八月十七日，判决书送达大卫，十八日送达催付命令，责令偿付本息及一应费用；二十日立查封笔录。于是柏蒂-格劳以赛夏太太的名义出来干涉，声明夫妇财产已经正式分开，家具属于妻子所有。此外，柏蒂-格劳经过一番部署，又做了赛夏老头的代理人。

原来葡萄园主在媳妇下乡以后第二天，赶往安古兰末找他的代理人卡乡，说儿子与人涉讼，损害他的房租，要代理人保护他的权益。

卡乡回答："我不能一边控告儿子，一边接受父亲的委托。你还是去请教柏蒂-格劳吧，他很能干，替你办起事来也许比我更得力……"

卡乡在法院里对柏蒂-格劳说："我把赛夏老头介绍给你了，别忘了礼尚往来……"

不论巴黎内地，诉讼代理人都有这一类互相帮忙的事。

赛夏老头委托柏蒂-格劳做代表以后的下一天，长子戈安得去看他的同党，说道："你得想法叫赛夏老头吃些亏！他这种人只要为儿子损失了

一千法郎，就一辈子恨死儿子；儿子在遗产项下预支了这笔钱，老人即使要软心肠也软不下来了……”

柏蒂-格劳对他的新主顾说：“你还是回去照料你的葡萄园，你儿子心境不好，别再盘剥他，在他家吃饭了。必要的时候我会通知你进城的。”

于是柏蒂-格劳代老赛夏出来主张，印刷机和墙壁相连，明明是房屋的定着物[24]，以用途而论，那所屋子从路易十四时代起便是印刷工场。梅蒂维埃在巴黎查封吕西安的家具，家具变了高拉莉的；在安古兰末查封大卫的家具，家具又是妻子和父亲的（关于这一点，代理人在庭上说了不少俏皮话）。卡乡代表梅蒂维埃表示愤慨，要求传父子二人一齐到庭，驳斥他们的主张。他说：“我们要揭穿这些人的骗局，他们居心不良，一味耍无赖，利用法律上最正当最明确的条文做抵抗的武器，不肯偿付三千法郎！……三千法郎是哪儿来的？……从可怜的梅蒂维埃银箱里拿的。他们还胆敢说贴现人的坏话……请问还成何世界！……请问是不是要鼓励大家抢劫？……这种目无法律，败坏人心的要求，庭上决不能允许！……”安古兰末法院被卡乡精彩的辩诉打动了，经过两造辩论以后，判决只有家具的产权属于赛夏太太，赛夏老人的要求遭到驳斥，四百三十四法郎六十五生丁的讼费由他负担。

好些诉讼代理人笑着说：“这是赛夏老头活该，他想来捞一把，偏偏要他惠钞！……”

判决书八月二十六日送达，以便二十八日查封印刷所的机器及其附属物。封条贴上了！……法院根据原告请求，裁定就地拍卖。报上登出拍卖的广告。杜布隆很得意，以为九月二日就能办查封物品的复核手续，接下来就拍卖。按照判决和执行命令，那时大卫欠梅蒂维埃五千二百七十五法郎二十五生丁，利息在外；欠柏蒂-格劳垫付讼费一千二百法郎，再加公费；柏蒂-格劳好比卖足气力而完全信任顾客的马夫，公费的数目让大卫自己斟酌。赛夏太太大约欠柏蒂-格劳三百五十法郎，公费在外。赛夏老头欠四百三十四法郎六十五生丁讼费，柏蒂-格劳还要他三百法郎公费。三个人总共欠到上万法郎。

以上的材料不无用处，除了外国人可以明白在法国打官司的内幕之

外，立法的人也应当知道，假定他有时候看书的话，诉讼程序能被人滥用到什么程度。我们不是应当赶快订一条法律，规定在某种情形之下，诉讼代理人不得使讼费超过诉讼的目的吗？为了一分一厘的土地，和价值上百万的产业办同样的手续，岂非笑话？这一段枯燥的叙述说明了诉讼的各个阶段，让大家懂得手续，司法，讼费三个名词的重要，这是绝大多数的法国人万万想不到的。司法界所谓叫一个人的局势恶化，就是这么回事。印刷所的五千斤铅字，照铸铁的价钱值两千法郎。三架印刷车值六百法郎。其余的东西只好当废铁和旧木料卖。两夫妻的家具至多卖到一千。大卫·赛夏的家私一共值四千左右，卡乡和柏蒂-格劳要他花到七千法郎讼费，而将来两个代理人还有别的油水可捞，看下文就知道。当然，法国从南到北办案子的人，对柏蒂-格劳没有一个不敬重不佩服；可是有良心的人对于高布和玛利红不能不洒一滴同情之泪。

在那场战斗中，高布只要大卫不使唤他，老是坐在走道门口一张椅子上当看家狗。法院派人送公事来，除了柏蒂-格劳的帮办在场监视之外，都归高布收下。拍卖印刷机和生财的广告一贴出来，高布马上撕掉，还去扯下街上的广告，嘴里嚷着：混账东西！……欺侮这样一个好人！……还说是大公无私的法律！玛利红白天替一家造纸厂掌车，挣十个铜子做家里的日常用度。夏同太太不哼一声，重新去熬夜，干那劳累的看护工作，每星期把工资交给女儿。她已经托人念了两回九日经，觉得上帝对她的祷告听而不闻，对她点的蜡烛视而不见，好生纳闷。

十三 控诉的高潮

九月二日，夏娃收到吕西安一封信。吕西安自从报告妹夫签了三张本票，被大卫把信藏起，不让老婆知道以后，不曾和家里通过消息。

可怜的妹妹拿着倒楣的信不敢就拆，私下想："这是他出门到现在写给我的第三封信。"

她为了节省，奶妈已经歇掉，那时正在用奶瓶喂孩子；她叫起大卫一同看信，发明家隔天通宵造纸，天亮才睡觉。夫妻俩看过信以后的感触，我们不难想象。

亲爱的妹妹：

两天以前，清晨五时，我眼看一个最好的好人儿断气。世界上只有这女子能像你，像母亲，像大卫那样爱我；除了毫无私心的感情之外，她还给了我母亲和妹妹不能给我的幸福：爱情的幸福！可怜的高拉莉为我牺牲了一切，也许是为我死的！我可一文不名，没有力量把她埋葬……她在世的时候使我生活得到安慰；她的死只有你们能安慰我，亲爱的天使们！我相信这纯洁的姑娘必定得到上帝的宽恕，她临死之前忏悔过了。唉！巴黎！……告诉你，夏娃，法国所有的光荣和耻辱都集中在巴黎，我多少幻想在此破灭了！如今要去募化一点儿钱把这个天使的遗体还给圣洁的土地，恐怕我还有更多的幻想要破灭！

你的遭难的哥哥 吕西安

我的轻率的行动使你受累不浅，经过情形你终有一天会知道，会原谅我的。你放心：一个为着我受过剧烈刺激的商人，好心的加缪索先生，看见我和高拉莉为难之极，答应料理这件事。

“信纸上眼泪还没干呢！”夏娃望着大卫说；大卫看了她同情的神气，也流露出他从前对吕西安的好感。

他说：“可怜的孩子，既然那女的那么爱他，他一定伤心得不得了。”大卫自己可是一个幸福的丈夫。

听着痛苦的呼号，丈夫同妻子都忘了自身的痛苦。那时玛利红奔进来说道：“太太，他们来了！……他们！……”

“谁？”

“杜布隆和他手下的人，该死的！高布正在跟他们打架，他们要来拍卖……”

柏蒂-格劳在卧室外面的屋子里大声嚷道：“不会，不会，拍卖不成的，你们放心！我才送出上诉的状子。这回的判决指责我们居心不良，我们不能接受。我不预备在这儿辩诉。为了替你们争取时间，我特意让卡乡信口开河，我有把握在博济哀再打一次胜仗……”

“这胜仗要花多少钱呢？”赛夏太太问。

“赢了，你们给我一笔公费；输了，你们花一千法郎。”

可怜的夏娃叫道：“我的天哪！挽回不是比不挽回更糟吗？……”

像夏娃这样的老实人也被官司的炮火照亮了眼睛。柏蒂-格劳听着这

话，同时觉得夏娃美不可言，怔住了。

赛夏老头接到柏蒂-格劳通知，刚好赶到。老人在儿子媳妇的卧房中出现，孩子在摇篮里对着家庭的不幸微笑，可以说这一幕的角色到齐了。

年轻的代理人说："赛夏爸爸，你出头告了一状，欠我七百法郎；这笔钱你将来和房租加在一起，向你儿子去要吧。"

柏蒂-格劳的神情口吻挖苦得厉害，种葡萄的老人也领会到了。

夏娃离开摇篮，过去拥抱老人，说道："你要肯替儿子作保，倒花不了这许多……"

高布和杜布隆的助手争吵，惊动了街坊；大卫看见屋前挤满着人，好不难受，只是向父亲伸出手去，没有向他问好。

老人问柏蒂-格劳："怎么我会欠你七百法郎？"

"第一，我替你当了差。既然是为你的房租，你和你的债务人应当对我负连带责任。你儿子要不付这笔费用，就归你付……这还是小事，再过几小时，人家要送大卫进监狱了，你是不是让他去呢？"

"他欠多少？"

"五六千法郎，欠你和欠他老婆的不算在内。"

蓝白两色的卧房中间，一个美丽的女人在摇篮旁边掉眼泪，大卫痛苦不堪，再加上一个说不定是来诱老人上钩的代理人；老头儿望着这个动人的场面大起疑心，只道他们想挑动他做爷的感情，敲他一笔钱。他走过去瞧着孩子抚弄，孩子向他伸着小手。家里把小孩子当作英国贵族的儿子一样照顾，给他戴着一顶绒布里子的绣花帽子。

老祖父说："嗳，让大卫自个儿去对付吧。我只关切这个孩子，——他妈妈不会不赞成。大卫本领大得很，自有办法还债的。"

代理人含讥带讽的说道："你的心思，我来替你痛痛快快说了吧。赛

夏爸爸，你嫉妒你的儿子。说老实话，大卫今天的局面是你造成的，你的印刷所卖了他三倍的价钱，你要他付这笔高利贷式的款子，把他弄穷了。是的，你别摇头，你印刷所里真正值钱的东西是卖给戈安得弟兄的那份报纸，卖来的钱统统进了你的腰包……你恨你儿子，不但因为你剥削了他，还因为你给他受了教育，比你高了一等。你假装疼孙子，遮盖你对儿子媳妇的冷酷，原因是儿子媳妇此刻就要花你的钱，而你对孙子的感情要等你身后才兑现。你喜欢这小家伙，表示你在骨肉中间也有喜欢的人，免得人家说你硬心肠。赛夏爸爸，你骨子里就是这么一个想法……”

“难道你要我听这些话才叫我来的吗？”老人说着，把代理人，媳妇，儿子，一个个瞧过来。

夏娃对柏蒂-格劳说：“先生，你认为我们非倾家荡产不可吗？我丈夫从来没抱怨过父亲……”种葡萄的很狡猾的瞧着媳妇，媳妇发觉老人起了疑心，便对老人说：“大卫不知和我说过多少回，说你爱他另有一种方式。”

柏蒂-格劳按照长子戈安得的意思，挑拨父子的感情，不让老人帮助大卫过关。

上一天长子戈安得对柏蒂-格劳说：“等咱们把大卫关进监狱那一天，我介绍你去见特·塞农希太太。”

对丈夫的感情使赛夏太太特别机灵，上回她看出赛利才变心，这时又猜到柏蒂-格劳对赛夏老人的反感是假装的。大卫很诧异，不懂柏蒂-格劳对他父亲和他的业务怎么会看得这样清楚。忠厚的印刷商既不知道他的辩护人和戈安得弟兄有勾结，也不知道戈安得弟兄躲在梅蒂维埃背后。当时大卫的沉默在种葡萄老人的眼中便是一种侮辱。代理人趁他主顾发怔的当口脱身了。

“再见，亲爱的大卫，我通知过你了：羁押的命令不因上诉而失效，债权人目前只有这条路可走，他们非走不可。你快快溜吧！……再不然，如果你相信我的话，去找戈安得弟兄谈谈倒是个办法，他们有的是资金，你的发明要是已经成功，符合你的期望，不妨同他们合作；他们

很好说话……”

“什么发明？”赛夏老头问。

代理人道：“你只道你儿子是傻瓜，放弃了印刷所，什么念头都不转吗？他说他有办法用三法郎成本，造出现在卖十法郎一令的纸……”

赛夏老头叫道：“又来哄我了！你们像集市上的骗子，都是串通的。大卫要有这个秘诀，还要我帮忙吗？他早已变了财主了。小朋友们，再会。”

老人说完走下楼梯。

“你想法躲起来吧，”柏蒂-格劳和大卫说着，急急忙忙去追老赛夏，再要逼他一下。

葡萄园主在桑树广场上一边走一边咕哝，被柏蒂-格劳追上了。他陪老人一直走到乌莫，分手的时候威吓说，本星期内不付讼费，就请法院强制执行。

赛夏老头回答：“要我付也可以，只消你替我剥夺儿子的继承权，不损害我的孙子和媳妇！……”说完突然走开了。

代理人回到安古兰末，心上想：“长子戈安得把他的对手看得再清楚没有！……他明明告诉我，要老头儿付七百法郎，等于拦着他不替儿子还七千法郎的债。不过纸厂老板是个老狐狸，我不能上他的当，此刻不是听他空口说白话的时候了。”

赛夏老头和代理人走了，夏娃问丈夫：“大卫，我的朋友，你打算怎么办呢？……”

大卫望着玛利红道：“你把最大的锅子放在火上，这一下我有把握了！”

夏娃听着，性急慌忙拿起帽子，披肩和皮鞋，吩咐高布：“你去换了衣服，陪我走一遭；我要知道是不是还有一条生路……”

夏娃出了门，玛利红说道：“先生，别一厢情愿，叫太太急坏了。先挣起钱来还了债，再消消停停找你发财的门道不好吗？……”

大卫答道：“别多嘴，玛利红；最后一关快攻下来了。发明执照和改良执照可以一齐到手了。”

在法国，改良执照是发明家的致命伤。一个人花了十年心血摸索出一项工业上的秘密，或是造出一架机器，或是发明随便什么东西，领到一张执照，满以为发明的东西抓在自己手中；谁知他要想得不够周到的话，会撞出一个同行来加上一只螺丝，把他的发明改良一下，专利权就给抢走了。光是发明廉价的纸浆，造纸问题并没全部解决。别人尽可把你的方法推进一步。大卫·赛夏因此要考虑周密，免得经过不少阻难，好容易才找到的生财之道被人抢去。荷兰纸（纯粹用旧麻布做的纸虽则荷兰已经不再制造，至今保持这个名称）都薄薄的上一层胶，并且是用手工一张一张上胶的，所以成本很高。若能用一种便宜的胶水在煮纸浆的锅内上胶，——如今就用这办法，可是还不十分完善，——他的发明就没有什么需要改进了。最近一个月，大卫正在研究锅内上胶的方法。他要把两个秘诀同时找到。

夏娃出去是看她母亲。夏同太太服侍的产妇碰巧是首席署理检察官的太太，那太太才替弥劳·特·纳凡家生下一个儿子，未来的继承人。夏娃对一切吃公事饭的人都不敢相信，想拿她的处境去请教孤儿寡妇的法定保护人，问他能否牺牲她妻子的权利，出让她的产权，代大卫还债；同时也想知道柏蒂-格劳那种暧昧的行为到底是怎么回事。

法官看赛夏太太长得这样漂亮，大出意外，对她不但像对一般女性那样有礼，还特别客气，那是夏娃难得遇到的。法官眼睛里的表情，夏娃出嫁以后只有在高布眼中见到，而像她这样美丽的女子往往用这个做标准，观察男人。青年对妇女自会流露出一种绝对服从的表情，倘若为了某种私欲，某种利害关系，或者年龄关系，男人眼中没有这表情，女人就要提防，注意这个男人。戈安得弟兄，柏蒂-格劳，赛利才，夏娃心目中所有的敌人，都用淡漠冰冷的眼光瞧她；在署理检察官面前，她却感到身心舒泰。检察官一面殷勤相待，一面寥寥几句就指出夏娃的计划没有希望。

他说：“太太，你丈夫放弃全部财物，抵充你在共有财产中的优先部分，家具包括在你丈夫放弃的财物之内，这个判决将来高等法院未必会变更。你的优先权不应当包庇一项欺诈行为。日后你以债权人资格可以分到查封财物的售价；你公公因为大卫欠他房租，也有优先权。在这个情形之下，高等法院一朝裁定之后，为了法律上所谓分配问题，还可能引起别的争执。”

夏娃说：“那末柏蒂-格劳先生是不是要断送我们呢？”

法官回答：“柏蒂-格劳的做法同你丈夫的委托书完全符合，因为你丈夫的目的，据代理人说来是要拖延时间。我看还是放弃上诉，你和你公公两人不妨在拍卖的时候买下你业务上最需要的生财机器，你以不超过你应得的部分为限，你公公以不超过积欠的房租为限……不过这个目的一时也谈不到，那些代理人还想盘剥你们呢……”

“那末我是完全落在公公手里了，我欠他房租，又欠他生财用具的租费；梅蒂维埃先生几乎拿不到什么[25]，我丈夫还得被梅蒂维埃控告……”

“一点不错，太太。”

“这么说来，我们以后的处境比现在还要糟……”

“太太，归根到底，法律是支持债权人的。你们收过三千法郎，应当归清……”

“噢！先生，难道你以为我们……”

夏娃忽然停住，觉得替自己洗刷不免泄漏哥哥的秘密。

法官说：“噢！我知道事情有点蹊跷：债务人明明规矩老实，爱惜名誉，还有些了不起的表现……而债主只是代人出面……”

夏娃心中害怕，傻支支的望着法官。

法官意味深长的瞧了她一眼，说道：“告诉你，我们在庭上听着律师滔滔不绝的辩诉，尽有时间考虑案子。”

夏娃回去，觉得自己无能为力，伤心得不得了。晚上七点，杜布隆送来羁押债务人的公事。官司到了高潮。

大卫说："从明天起，我只能夜里出门了。"

夏娃和夏同太太直掉眼泪。在她们心目中，一个人躲起来是大大丢脸的事。

十四 为什么羁押债务人在内地是绝无仅有之事

高布和玛利红久已认为主人是忠厚长者，听说他自由受到威胁，不由得大为惊慌；他们替主人提心吊胆，进去看夏同太太，夏娃和大卫，问问可有什么事能够让他们出力。他们俩进去，三个人正在流泪，他们一向过着简单的生活，想不到现在要把大卫藏起来，说不定有些暗探已经在注意大卫的行动，像他这样心不在焉的人，怎么逃得过他们的监视呢？

高布说："如果太太肯等一等，我可以到敌人的阵地上去侦察一下。别看我模样儿像德国人，这个差事我是内行；我是地道的法国人，乖得很呢。"

玛利红说："太太，让他去吧，他一心想保护先生。高布不是亚尔萨斯人，是……是一条真正的看家狗！"

大卫说："行，高布，你去吧。究竟怎么办，咱们还来得及考虑。"

高布赶往执达员家。大卫的敌人正在那里聚会，商量如何抓他。

在内地，逮捕债务人的事即使发生，也是一桩过火的，出乎常规的事。第一，大家素来相熟，谁也不敢使出人人厌恶的手段。债权人和债务人一辈子都得见面。其次，尽管内地人痛恨破产（他们叫倒账）这种合法的盗窃，一个做买卖的要是有心来一次大规模的倒账，尽可溜往巴黎。巴黎好比外省的比利时[26]，有些藏身之处叫人不得其门而入，而执达员手中的逮捕状过了法定期限就失效。此外，还有其他的阻碍几乎使逮捕无从执行。住宅不得侵犯的法律在内地始终受到尊重，没有例外；执达员不能像在巴黎一样进入第三者家中逮捕债务人。立法的人认

为巴黎应当除外，因为巴黎一幢屋子经常住着许多人家。在内地，就算要走进债务人自己的屋子去抓人，执达员也必须请治安法官协助。治安法官是管辖执达员的上司，他是否同意和执达员合作，多半可以自由决定。治安法官有一点值得称赞，他觉得逮捕债务人这个义务不好随便承担，他不愿被盲目的情欲或者私仇利用。还有另外一些困难同样不容易解决：像人身羁押这种严酷的法律本是不必要的，而风俗习惯的影响还能改变法律的性质，甚至使法律不生效力。大城市中有的是无所不为的光棍流氓，甘心替人做奸细；小城的居民彼此都熟悉，不可能受执达员雇用。万一最穷苦的阶层中有人干了这种卑鄙的勾当，在当地就要立脚不住。在巴黎或者别的人口稠密的地方，逮捕债务人是商务警察的独行生意，在内地却是一桩极其棘手的事，债务人和执达员为此互相斗法，各显神通，有些异想天开的玩艺给报纸的社会新闻提供的材料，有时竟妙不可言。

长子戈安得不愿意出面；胖子戈安得自称为受梅蒂维埃委托办这桩案子，带着赛利才到杜布隆家。那时戈安得已经雇用赛利才做印刷所监工，另外许他一千法郎，要他帮着对付大卫。杜布隆有两个助手可以调派。因此戈安得弟兄有三条猎狗监视他们的目的物。逮捕的时候，杜布隆还能调动宪兵；按照判决书规定，遇到执达员要求，宪兵应当出来协助。杜布隆的事务所设在屋子底层，事务所里面一间是他的办公室。当下五个人正在那儿集会。

事务所外边有一个宽敞的走廊，铺着石板，像一条过道。临街的门不大不小，两旁挂着司法人员的金漆招牌，中间刻着执达员三个黑字。事务所临街的两个窗洞装着粗大的铁栅。办公室朝着园子。执达员对园艺女神极有感情，靠墙的花果架上，果树种得出色，而且是他亲自种的。厨房正对事务所，厨房背后是楼梯。屋子在一条小街上，坐落在一八三○年后才完工，而当时还在建造的新法院后面。要了解高布那天的遭遇，以上的细节不能说没有用处。亚尔萨斯人打算见执达员，假装出卖主人，探听对方的圈套，好回去防备。厨娘出来开门，高布说要见杜布隆先生。女佣人正在洗碗，被人打搅，不大高兴，她打开事务所的门，叫陌生人进去等着，说先生在办公室里和人谈话，她报告主人有一个汉子找他。杜布隆听见汉子两字，知道是乡下人，吩咐说：“叫他等

着！”高布便靠着办公室的门坐下。

胖子戈安得道：“喂，你打算怎么进行？最好明儿早上就逮住他，省点时间。”

赛利才道：“那容易得很，他名副其实是个傻瓜[27]。”

高布一听戈安得的声音和那两句话，马上猜到里面就在谈他东家的事；等到他听出赛利才的口音，愈加诧异了。

他毛骨悚然的想道：“那小子还吃过他的饭呢。”

杜布隆道：“朋友们，我看应当这样：从菩里欧街和桑树广场起，咱们一路布置人马，距离远一些，可是各个方向都要照顾到，才能监视傻瓜，这绰号我很喜欢，——一直监视到他躲进一幢他自以为安全的屋子；让他太太平平住几日，然后有一天在日出或日落之前可能碰到他[28]。”

胖子戈安得道：“这个时候他在干什么呢？说不定会跑掉的。”

杜布隆道：“他在家里，他要出门，我准知道。我派了一个司法人员守在桑树广场，另外一个站在法院的拐角儿上，还有一个离开我屋子三十步。那家伙一出门，我手下的人立刻吹口哨为号；他走不到三十步，我就靠这个电报式的通讯知道了。”

一般执达员都把助手冠冕堂皇的称为司法人员。

高布想不到运气这么好，轻轻走出事务所，对女佣人说：“杜布隆先生一时还不得空，我明儿清早再来。”

当过骑兵的亚尔萨斯人忽然想出一个主意，立刻实行。他赶到一家相识的马行，挑了一匹马，叫人配好坐鞍等着；然后急急忙忙回到主人家里。赛夏太太正在伤心绝望。

大卫看亚尔萨斯人脸上又惊又喜，问道：“什么事啊，高布？”

“你们被坏蛋包围了。最好把先生藏起来。太太可想出什么地方

吗？”

忠心的高布说出赛利才的叛变，屋子四周的埋伏，胖子戈安得的参与，还有那些人的设计划策，可知大卫的处境险恶极了。

可怜的夏娃垂头丧气的说道：“原来是戈安得弟兄在逼你，怪不得梅蒂维埃态度这样强硬……他们开着纸厂，想抢你的发明。”

夏同太太叫道：“有什么办法逃出他们的手掌呢？”

高布道：“只消太太有地方藏起先生，我保证送他去，绝对没人知道。”

夏娃道：“你们只能在夜里进巴齐纳家，我先去跟她讲好。遇到这种情形，巴齐纳同我一样可靠。”

大卫头脑清楚了一些，说道：“暗探会跟着你的，最好想法通知巴齐纳而不用咱们亲自去。”

高布道：“太太尽管去。我有个计策；让我陪先生出门，叫暗探跟着我们走。那个时候太太去看格莱日小姐，没有人盯了。我租好一匹马，等会叫先生坐在我背后；谁要追得上我们才算本事呢！”

夏娃扑在丈夫怀里说：“好吧，朋友，再见了。以后我们都不能去看你，免得你被他们抓住。在你躲起来的时期，咱们不能见面，只好通信，巴齐纳替你把信送往邮局，我给你的信写巴齐纳的名字。”

大卫和高布走出屋子，果然听见一阵阵的口哨，他们把几个暗探一直引到巴莱门下的马行。高布上了马，叫主人坐在背后，紧紧抱着他。

“口哨尽管吹吧，老家伙！我才不怕呢！”高布嚷道。“你们休想追上我这个老骑兵。”

老骑兵把马一夹，风驰电掣一般直奔田野，暗探没法跟踪，也没法知道他们上哪儿。

夏娃先去找卜斯丹，想出一个巧妙的推托，说要向他请教。她听了

许多同情她的空话，跟侮辱差不多；然后辞了卜斯丹夫妇，偷偷溜入巴齐纳家，说出自己的苦处，要求帮忙。巴齐纳特别小心，把夏娃让进卧房，打开一个相连的小间，里头只有一扇活动的天窗，外面绝对看不见。女工要烧熨斗，工厂的壁炉经常生火，烟囱和小间的壁炉烟囱并在一起。两个朋友打开壁炉的盖板，地下铺了旧被，怕大卫不小心闹出响声；放一张帆布床，一个作实验用的小风炉，一张桌子，一把椅子，让大卫能够坐，能够写东西。巴齐纳答应夜里送食物。巴齐纳的房间从来没人进去，大卫不用防敌人，也不用怕警察了。

夏娃拥抱着她的朋友，说道："这样就万无一失了。"

夏娃又去看卜斯丹，说还有些疑问请高明的商务裁判解释，临了让卜斯丹送回家，一路听他埋怨。小药房老板每句话都暗示："你要嫁了我，哪会落到这个田地？……"卜斯丹回去，发现老婆嫉妒赛夏太太长得好看，又恼丈夫对客人太殷勤。直到药剂师说出棕色头发，高个子的女人好比漂亮的马，中看不中用，远不如红头发，小个子的女人，雷奥妮的气才平下去。大概卜斯丹还有具体表现，证明他的话完全真诚，所以第二天卜斯丹太太对丈夫很亲热。

夏娃告诉母亲和玛利红："现在咱们好放心了。"她们俩在家，照玛利红的说法，还急得要命呢。

夏娃不由自主望了望卧室，玛利红说："噢！他们走啦。"

十五 两桩试验，一桩成功，一桩失败

高布在通往巴黎的大路上赶了四里多路，问道："咱们上哪儿呢？……"

大卫回答："既然到了这条路上，就上玛撒克吧。我想再试一试，打动我父亲的心。"

"我看还是打冲锋，夺一个炮兵阵地容易得多；你家老先生没有心肝。"

做印刷工出身的老头儿不信任儿子，像大众一样只用成绩来判断

他。先是老人不承认剥削大卫；其次看不见时代变了，只是心上想：“我给了他一个印刷所，跟我开场的时候一样；他本事不知比我高多少，偏偏什么都干不出来！”他不了解儿子，当儿子没有出息，自以为比聪明的大卫强得多，他想：“还不是我替他留着一份口粮！”思想感情对利害关系的影响，伦理学家永远没法叫人完全了解。这个影响，同利害关系对思想感情的影响不相上下。一切自然规律都有双重的相反的作用。大卫不但了解父亲，而且气量很大，肯原谅他。高布和大卫八点钟赶到玛撒克，老头儿快吃完晚饭，不久要上床了。

父亲对儿子冷笑道：“你是遭了官司才来看我的。”

高布愤愤的嚷道：“平时你们俩怎么能碰在一起呢？……他在云端里，你老是在葡萄园里……你还是拿出钱来还债吧，这是你做老子的责任……”

大卫道：“别多嘴，高布，你出去，把马寄在戈多阿太太家，别让牲口给父亲添麻烦。你也应当知道，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

高布叽叽咕咕的走了，好比一条狗因为谨慎，挨了主人的骂，一边服从一边抗议。大卫不说出自己的秘密，只建议提出真凭实据，证实他的发明，将来给父亲一份利润，只消他肯垫一笔款子让大卫应付眼前的急用，或者作为经营新发明的东西的资本。

“嘿！你怎么证明你能不花本钱，平空白地造出好纸来？”退休的印刷商醉眼蒙胧望着儿子，又狡猾，又好奇，又贪心。那眼神可以说是一堆乌云中漏出来的闪电，因为老熊的习惯始终不改，睡觉之前定要灌两瓶陈年好酒，照他说是细细品尝。

大卫回答：“那容易得很。我身边没有纸，我打这儿过是躲开杜布隆；走在玛撒克路上，我想起跟放印子钱的人办得通的交涉，在你这里也许照样好办。我除了随身衣服，什么都没有。请你把我关进一间密室，谁也不能进去，谁也看不见我……”

“怎么！”老人恶狠狠的瞪着儿子说，“你不让我看你动手……”

大卫回答：“爸爸，你曾经给我证明，做买卖是没有父亲的……”

“啊，我生了你出来，你还防我！”

“不是防你，是防不让我活下去的人。”

老人道：“你说的对，应当各管各。好吧，我让你待在酒窖里。”

“我带高布进去，你给我一个锅子煮纸浆，”大卫说着，没有注意父亲的眼神，“再替我找些朝鲜蓟，芦笋的梗子，有刺的荨麻，芦苇，你可以到你小沟旁边去割。明儿早上，我带着上等好纸走出你的酒窖。”

“要是真的……”大熊打了一个饱嗝儿，“说不定我能给你……我可以考虑是不是能给你……比如说两万五千法郎，不过要保证每年对本对利……”

大卫说：“你尽管考我就是了！——高布，你骑着马到芒勒去，问木工买一个大号的鬃筛，再上杂货铺买些胶水，速去速回。”

老子在儿子面前放了一瓶酒，一些面包，吃剩的冷肉，说道：“你吃吧……吃饱了好干活，我替你找破布去，可是你的破布全是青的，我只怕太青呢！[29]”

过了两小时，晚上十一点光景，老人把儿子和高布关进一间同酒窖相连的小屋子，顶上盖着瓦，屋内放着煮酒用的东西。大家知道，所谓高涅克[30]全是用这种安古莫阿出的酒做的。

大卫道：“唔，这儿真像一个工场……木柴，铜盆，什么都有。”

赛夏老头道：“好，明儿见，我要把你们关起来了，还要放出两条狗，我才放心没有人送纸给你。明天你给我看过样品，我跟你合伙；等事情落实了，咱们就来好好的干……”

高布和大卫在小屋里用两块厚木板把草秆压碎，整理，大约花了两小时。火烧旺了，水也开了。清早两点，高布不像大卫那么忙，听见一声叹息，好像醉鬼的打嗝；屋内点着两支油烛，高布端起一支来到处搜寻。煮酒的小屋通往酒窖的门被空酒桶遮住了，门框上面有一个小方洞，正好露出赛夏老头那张紫红的脸。狡猾的老人带儿子进屋，走的是

平日送货出去的门；从酒窖里把桶子推进煮酒的小屋，只消走里边的门，用不着绕过院子。

高布道：“哎啊！老爹，这个太不像话了，你想偷儿子的秘密……你喝饱了酒干的什么勾当，你知道没有？简直下流。”

大卫叫了声：“噢！爸爸。”

“我来瞧瞧你们可需要什么东西，”老人说着，酒醒了一半。

“你是关切我们，才端了一座梯子来，是不是？……”高布搬开空桶，打开门，发见老人站在一座小梯上，只穿着衬衣。

大卫道：“你要闹出病来了！”

老人不好意思的走下梯子，说道：“我大概是梦游。因为你不相信你父亲，我梦见你跟魔鬼打交道，做那做不到的事。”

高布道：“你自己魔鬼上了身，才这样财迷心窍。”

大卫道：“爸爸，去睡觉吧；你要关我们尽管关，可是不必再来，高布守在这儿，不会让你看的。”

第二天早上四点，大卫把造纸的痕迹收拾干净，走出煮酒的小屋，拿三十来张纸交给父亲；纸张的细洁，白净，密度，拉力，都尽善尽美，还留着鬃筛上粗细不一的纹缕，像水印一般。老人伸出舌头舐样品，掌车工人从年轻时候起就用舌头试验纸张，成了习惯；他拿在手中捏啊，搓啊，折啊，凡是印刷工人察看纸张好坏的方法都用尽了，尽管没有什么好挑剔，他还是不肯认输。

他不愿意称赞儿子，便说：“还要看印起来怎么样！……”

高布道：“这个人才怪了！”

老头儿冷冰冰的摆着父亲的架子，装做三心两意，委决不下。

“爸爸，我不愿意骗你，这种纸我还嫌成本太高，并且我要在锅子里上胶……现在需要解决的只有这一点了……”

“啊！原来你想叫我上当！”

“我不是老实告诉了你吗？我已经做到在锅子里上胶，只是到此为止胶水化在纸浆里不够匀，纸摸上去像刷子一般发毛。”

“好吧，你改良了上胶的方法，再来问我拿钱。”

高布道：“我看我的主人永远看不见你的钱的了！”

老人夜里讨了没趣，想拿大卫出气，所以对他不仅仅是态度冷淡。

大卫把高布打发开了，说道：“爸爸，我从来没怨你把印刷所的价钱估得异乎寻常的高，只按照你一个人的估价卖给我；我始终当你父亲看待，心上想：老人家吃过不少苦，给我受的教育也不是我这样的人受得到的；他劳力换来的果实，由他太太平平的去享受吧，爱怎办就怎办吧。——甚至母亲的一份财产，我也不问你要，你要我背债过日子，我哼都不哼一声。我立志不打搅你，要自个儿挣一份大大的家业。现在我秘诀找到了，中间受尽了磨折，家里饭都吃不成，为着别人的债弄得焦头烂额……真的，我耐着性子挣扎，直到精疲力尽为止。也许你应该扶我一把吧！……你不为我着想，也得看看眼前还有一个女人，一个小孩儿！……（说到这儿大卫掉了一滴眼泪）他们需要你帮助，保护。”大卫看见父亲脸上冷冰冰的，像印刷车上的石板，便道：“玛利红和高布尚且把他们的积蓄借给我，难道你不如他们吗？”

老人听了一点不觉得惭愧，嚷道：“你拿了他们的还不够……我看整个国家都会给你吃光的……算了吧，我一窍不通，不敢参加这种事业，上你的当。”他又借用工场的绰号说：“猴子吃不了大熊。我是种葡萄的，不是做银钱生意的……再说，爷儿俩合伙没有好收场，你不是看见了吗？来吃饭吧，你可不能说我对你一毛不拔吧？……”

像大卫这种人，心胸特别宽大，能把苦水咽在肚里，便是最亲近的人也不让知道，要不是为了无可奈何的呼吁，决不泄露痛苦。夏娃完全了解这种大丈夫的性格。可是做老子的看见大卫内心深处的痛苦浮到面上来，只道是儿女们欺哄父母的老把戏；等到儿子垂头丧气的时候，又认为他是欺哄不成，下不了台。父子俩终于不欢而散。大卫和高布半夜

里回到安古兰末，像窃贼一般小心翼翼的摸进城。一点左右，大卫神不知鬼不觉的到了巴齐纳·格莱日小姐家，躲进老婆替他布置的密室。从此大卫全靠一个同情的女工保护了，女工哀怜人的时候，心思最巧妙。第二天，高布在外张扬，说他骑着马救出主人，送上一辆到利摩日近边去的小车。造纸的原料在巴齐纳的地窖内放好一大堆，高布，玛利红，赛夏太太和她母亲，都不需要同格莱日小姐接触。

十六 利之所在，虎视眈眈

老赛夏跟儿子吵架过后两天，为着贪心赶去找媳妇，好在离开收割葡萄还有二十日。他睡不着觉了，只想知道那桩发明是不是好发财，他要进城去，——用他的话来说——照顾庄稼。他在媳妇的房间顶上还保留两间阁楼，便住了其中的一间。儿子家中没钱开销，他闭着眼睛只做不看见。儿子和媳妇欠他房租，至少得供给他伙食！吃饭的刀叉换了镀锡的，他倒不以为奇。

媳妇不能给他用银制的餐具，向他道歉，他回答说："我就是这样开场的。"

玛利红只得自己出面向铺子赊账，供给家里的吃用。高布替泥水匠当下手，挣二十铜子一天。夏娃顾着孩子和大卫的利益，拿出最后一些积蓄来款待老人，不久只剩十法郎了。她对公公亲热，孝顺，百事忍耐，希望感动守财奴，他却始终心如铁石。夏娃发觉公公的眼神同戈安得弟兄，柏蒂-格劳和赛利才的一样冷酷，很想摸清他的性格，探明他的心意，只是没用。赛夏老头经常喝得醉醺醺的，叫人莫测高深。酒醉是他双重的幕。老头儿有时真醉，有时假醉，借着酒意向夏娃打听大卫造纸的秘密，一忽儿软骗，一忽儿硬吓。夏娃回答说什么都不知道，他就说："我要把产业统统存做终身年金，让我一个人吃光用光……"可怜的夏娃为了这一类不体面的斗争烦得要死，最后便一声不出，免得得罪公公。有一天逼得没有办法了，说道，"爸爸，你要知道这些事容易得很；只消替大卫还了债，让他回家，你们俩什么都好商量。"

老人叫道："你们就是打我这个主意，咱们走着瞧吧。"

赛夏老头不相信儿子，却相信戈安得弟兄。他跑去讨教，他们有心

逗他，说他儿子研究的东西可以发财发到几百万。

长子戈安得说：“如果大卫能证明他的试验成功，我马上跟他合伙，把他的发明跟我的纸厂算作一样价值的股子。”

多疑的老人和工人们一块儿喝酒，拼命打听，装着傻子盘问柏蒂-格劳，终于疑心戈安得弟兄借着梅蒂维埃的名义，存心逼倒赛夏印刷所，拿大卫的发明引诱他代儿子还债。平民出身的老头儿万万猜不到柏蒂-格劳同对方勾结，暗中筹划要把这个工业上的秘诀抢过去。他看媳妇死不开口，连大卫躲在什么地方都不肯告诉他，气愤极了，有一天决计闯进浇滚筒的工场，因为他终于知道儿子的实验是在那间屋里做的。他老清早下楼，动手撬锁。

玛利红天亮起来预备到工厂去上班，一下子冲到浸纸的地方，叫道：“喂！老爹，你在这儿干什么？……”

老头满面羞惭，回答说：“我不是在自己家里吗，玛利红？”

“怎么，你活了这把年纪做起贼来了？……你又没喝酒……我马上去告诉太太。”

“别嚷，玛利红，”老人从口袋里掏出两枚六法郎的银洋，说道，“拿去……”

“要我不说也可以，只是千万不能再来！”玛利红拿手指威吓他，“要不我叫全安古兰末的人都知道。”

老人一出门，玛利红赶到女主人屋里。

“太太，我从你公公手里骗到十二法郎，你收起来吧！……”

“怎么的？”

“他想看先生的铜盆，原料，找秘密。我明知小厨房的东西搬空了，却说他偷盗儿子，他害怕了，给我两块银洋要我不说出来……”

那时巴齐纳高高兴兴捎来一封大卫的信，偷偷的交给夏娃，用的信

纸漂亮极了。

亲爱的夏娃，我用我制造的第一张纸给你写信。锅内上胶的问题解决了！即使我的原料要在上好的土地上特别种出来，纸浆的成本也只合到五个铜子一斤。十二斤一令的纸只消三法郎有胶的纸浆。我有把握把书籍的重量减轻一半。我用的信封，信纸，附给你的样品，做法各各不同，我拥抱你；咱们的幸福只缺少钱财，这个缺陷不久就能补足了。

夏娃拿纸样递给公公，说道："他成功了！要是你肯把今年的收成给你儿子，让他挣起家业来，包你借给他的本钱一个变十个……"

赛夏老头立即赶去找戈安得弟兄。每张纸样都由他们试过，仔细检查：有的上胶，有的不上胶；标价每令从三法郎到十法郎不等；有的像金属一般纯净，有的像中国纸一样柔软，白也白得各色各样。两个戈安得和老赛夏目光炯炯的瞧着，不亚于犹太人鉴别金刚钻。

胖子戈安得说："你儿子的路走对了。"

退休的印刷工说："那末你们替他还债吧。"

长子戈安得说："行，只要他肯同我们合作。"

大熊嚷道："你们是烧脚党[31]！你们借了梅蒂维埃的名义告我儿子，想叫我拿出钱来。哼！我不这么傻，老板！……"

戈安得弟兄俩对瞧了一眼。守财奴眼光这么厉害，他们吃了一惊，脸上可不露出来。

胖子戈安得说："我们还没有几百万家私好随便给人放款；有一天要能用现钱收买破布，我们就高兴了，现在我们还是付的期票。"

长子戈安得说："真要制造，还得做大规模的试验；用小锅子做成的东西，大量生产往往失败。你先恢复了儿子的自由再说。"

老赛夏说："儿子恢复了自由，肯不肯同我合伙呢？"

胖子戈安得说："那我们管不了。再说，老头儿，你以为给了儿子一万法郎，就百事齐备了吗？领一份发明执照要缴两千法郎，还要跑几趟巴黎；正式生产之前，为妥当起见，要像我老哥说的先试一千令看看成

绩，拿一锅又一锅的纸浆去冒险。告诉你，世界上最要提防的就是发明家。”

长子戈安得说：“我宁可做现成生意。”

老人夜里左思右想，考虑他的难题：“替大卫还了债，他就自由了；一朝自由了，他用不着和我合作，让我分他的好处。他明知道我们第一回合伙，我叫他吃了亏；他不会再来第二次的了。为我着想，还是让他不得自由，倒楣倒下去。”

戈安得弟兄看透赛夏老头的性格，知道他同他们俩站在一条线上。

那三个人都私下想：“要凭那发明来合伙，先要做试验；要做试验，先要放出大卫。大卫一放出来，就抓不住了。”此外还各有各的打算。——柏蒂-格劳心上想：“等我结了婚，尽可对戈安得客客气气；眼前却放松不得。”——长子戈安得心上想：“还是把大卫关起来的好，事情可以由我做主。”——老赛夏心上想：“我替儿子还了债，只落得他一声谢。”夏娃尽管被老人进攻，威吓，说要她搬出屋子，还是不肯透露丈夫的藏身之处，也不敢叫丈夫接受一份暂时解除羁押的许可证。她觉得下回未必能把大卫藏得像第一次一样妥当，所以回答公公：“你把儿子赎出来，就样样知道了。”四个利害攸关的人有如面对一桌丰盛的菜，谁也不敢动手，唯恐被人占先；大家怀着戒心，你监视我，我监视你。

十七 柏蒂-格劳的对象

大卫·赛夏隐匿了几天以后，柏蒂-格劳到纸厂去看长子戈安得。

他说：“我总算尽了我的力，大卫躲起来了，不知躲在什么地方，他准在安安静静的改良他的发明。你的目的没有达到，可怨不得我；你许的愿心兑现不兑现？”

长子戈安得说：“只要事情成功，一定兑现。赛夏老头进城几天了，向我们打听造纸的问题；老吝啬鬼对儿子的发明得到一些风声，想沾便宜，合伙的计划大概有点希望。父子两个都是你做的代理人……”

柏蒂-格劳微笑道：“那末你想法把父子俩一齐擒下不好吗？”

戈安得道：“是啊。你如果能把大卫送进监狱，或者弄到一份合伙契约，把大卫交在我们手里，你和特·拉海小姐的亲事保证成功。”

柏蒂-格劳道：“这是你的哀的美敦吗？”

戈安得道：“既然咱们说外国话，我就回答你yes（是）[32]！”

“我的哀的美敦用的是地道的本国话，你听着，”柏蒂-格劳口气生硬。

“倒要请教一下，”戈安得表示很想听一听。

“要末你明天介绍我去见特·塞农希太太，履行你的诺言，让我的事情有个着落；要末我盘掉了事务所，替赛夏还债，跟他合股。我不愿意受骗。你对我说得挺清楚，我也一点不含糊。我已经有事实表现，此刻要看你了。你什么都抓在手里，我一无所有。你不保证你的真心实意，那我就把你的牌拿过来。”

长子戈安得拿起帽子，雨伞，装着一副伪君子的神气，往外就走，要柏蒂-格劳跟他同去。

他说：“好朋友，你等会瞧吧，我有没有替你作好准备……”

精明厉害的纸厂老板立刻看出局势危险，觉得和柏蒂-格劳这样的人打交道，不能不公平交易。他为了未雨绸缪，也为了良心上有个交代，推说要报告特·拉海小姐的账目，已经向前任总领事露过口气。

“我替法朗梭阿士看中了一门亲事，今日之下，只有三万法郎陪嫁的姑娘，”戈安得微笑着说，“不应该过分挑剔。”

法朗西斯·杜·奥多阿回答说：“慢慢再商量吧。自从特·巴日东太太走了以后，特·塞农希太太的地位大不相同，我们可以把法朗梭阿士嫁给一个上了年纪的乡绅。”

纸厂老板沉着脸说：“那她不会安分的。我看不如挑一个干练有为的青年，有你在背后撑腰，一定能使他女人爬上优越的地位。”

“慢慢再说吧，”法朗西斯重复了一句，“咱们先要听听干妈的意见。”

特·巴日东先生去世以后，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托人出卖麦市街上的住宅。特·塞农希太太本来住的不够体面，劝丈夫买进巴日东的屋子，那是吕西安雄心壮志的发源地，也是这出戏开场的地方。柴斐莉纳·特·塞农希有心继承当年特·巴日东太太的声势，要在家里有个沙龙，做一个贵夫人。巴日东先生和乡杜先生决斗的时节，安古兰末的上流社会分成两派：一派认为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是清白的，一派相信斯大尼斯拉·特·乡杜说的是事实。特·塞农希太太袒护巴日东夫妇，先把巴日东派的党羽拉过去了。她后来搬进新屋，利用许多人在巴日东家多年打牌的习惯，每天晚上招待宾客，压倒她的对手阿美莉·特·乡杜。法朗西斯·杜·奥多阿自以为在安古兰末的贵族阶级中当了领袖，越来越存奢望，甚至想把法朗梭阿士攀给特·赛佛拉克老先生，当初杜·勃罗沙太太没有能替她的女儿拉拢的人物。等到特·巴日东做了州长夫人回到安古兰末，柴斐莉纳对宝贝干女儿的期望更大了。她认为自己捧过伯爵夫人，此刻伯爵夫人有权有势，一定会帮助她，纸厂老板对安古兰末的内幕了如指掌，这些困难他都看得清清楚楚；可是他决心用大胆的手法克服困难，那手法也只有太丢狒 [33] 才使得出来。柏蒂-格劳发觉陷害大卫的后台老板对自己这样忠诚，大出意外，便让他一路转着念头从纸厂走往麦市街上的公馆。两个不速之客踏上台阶，被人挡住了：“先生和太太正在吃饭。”

长子戈安得回答：“你只管通报就是了。”

里面听见名字，马上请进。装腔作势的柴斐莉纳，法朗西斯·杜·奥多阿，特·拉海小姐，正在一块儿吃饭。打猎的季节才开始，特·塞农希先生照例到特·比芒丹先生家去了。戈安得向柴斐莉纳介绍柏蒂-格劳。

“太太，这位便是我和您提过的青年，律师兼诉讼代理人，他可以负责使您漂亮的干女儿脱离监护。”

前任外交官打量柏蒂-格劳，柏蒂-格劳偷偷的瞧着漂亮的干女儿。柴斐莉纳诧异得把手里的叉都掉下了，戈安得和法朗西斯从来没向她透露过一言半语。特·拉海小姐的面相好像老是在生气，瘦削的腰身谈不上好看，淡黄头发黄得没有光彩，尽管装着一派贵族样儿，也极不容易有

人请教。干妈和法朗西斯为着感情关系，指望她进上流社会，无奈出生证上写着父母不明这几个字，使她进不去。特·拉海小姐不知道自己的身份，一味挑剔，即使乌莫镇上最有钱的商人向她提亲，她也不愿接受。瘦小的代理人在特·拉海小姐脸上引起一种古怪的，耐人寻味的表情，戈安得在柏蒂-格劳的嘴角上也照样发现。特·塞农希太太和法朗西斯的神色似乎在彼此商量，想把戈安得和他保举的年轻人打发出去。戈安得把一切都看在眼里，要求杜·奥多阿先生单独谈几句话，同外交官进了客厅。

戈安得直截了当的说道："先生，你这是溺爱不明了。你的女儿不容易嫁掉；我顾着你们大家的利益，已经代为决定，让你没有退步的余地；监护人总喜欢受他监护的人，我也喜欢法朗梭阿士。柏蒂-格劳什么都知道了！……他的野心正好保证令爱的幸福。第一，法朗梭阿士可以支配丈夫；你有新任州长的夫人帮忙，尽可保举柏蒂-格劳当检察官。弥罗先生调往纳凡已经定局，一朝柏蒂-格劳盘掉了事务所，你不难替他谋一个署理检察的位置，不久升做检察官，接下去是法院院长，国会议员……"

回到饭厅，法朗西斯就对未来的女婿另眼相看。他瞧着特·塞农希太太的表情很特别。第一次会面结束的时候，法朗西斯约柏蒂-格劳第二天吃饭，商量正事。商人和诉讼代理人告辞出来，法朗西斯直送到院子，告诉柏蒂-格劳，既然有戈安得推荐，凡是特·拉海小姐的财产管理人为小天使的幸福所作的种种安排，他和特·塞农希太太都能同意。

柏蒂-格劳到了外边嚷道："嘿！她多难看！我上当了！……"

戈安得回答说："气派还是大方的；她要长得漂亮，会轮到你吗？……告诉你，朋友，小业主们看见三万法郎陪嫁，再有特·塞农希太太和杜·夏德莱伯爵夫人做靠山，还求之不得呢！法朗西斯·杜·奥多阿先生一辈子不会结婚的了，这姑娘便是他的继承人……你的亲事成功了！……"

"怎么？"

长子戈安得讲出他大胆的手法，说道："我刚才就是这样说的。朋

友，据说弥罗先生不久要调任纳凡的检察官；你盘掉事务所，十年之内好做到司法部长。你胆量不小，宫廷里无论要你出什么力，你都不会推却的。”

代理人想着这些未来的希望，兴奋得了不得，回答说：“你明天下午四点半到桑树广场等着，我要跟赛夏老头见面，咱们想法弄上一份合伙契约，叫父子两个一齐听戈安得兄弟公司调度。”

十八 神甫的一句话

玛撒克的老神甫攀登安古兰末的石扶梯，预备向夏娃报告她哥哥的情形的时候，大卫已经躲了十一天，躲的地方跟可敬的教士才走出的屋子只隔两道门。

玛隆神甫走进桑树广场，瞧见赛夏老头，长子戈安得和瘦小的代理人。这三个各有千秋的角色，用尽全身之力压在那自愿幽禁的可怜虫身上，压着他现在的和将来的命运。三个人都贪得无厌，只是人物不同，贪心也不一样。一个是阴损儿子，一个是出卖当事人，长子戈安得是不花一个钱，收买了那些卑鄙龌龊的行为。时间是下午五点左右，好些回家吃饭的人停下来对三个人瞧上一眼。

最喜欢管闲事的人心上想：“赛夏老头跟长子戈安得有什么鬼话好说呢？……”

有人回答说：“还不是谈那个叫老婆，丈母，孩子挨饿的倒楣鬼！”

一个有见识的内地人说：“哼！你们再送孩子到巴黎去学生意吧！”

玛隆神甫才进广场，种葡萄的老头儿就看见了，问道：“咦！神甫，你到这儿来干什么？”

神甫回答：“为你的家属啊。”

老赛夏说：“又是我儿子的主意！……”

赛夏太太的俊俏的脸在窗帘缝中露了一露，教士指着窗子说：“你只要破费很少几个钱，一家人都安乐了。”

夏娃因为孩子啼哭，抱在手里颠颠耸耸，唱着歌儿哄他。

赛夏老头说："你是告诉我儿子的消息，还是送钱来？送钱来才好呢。"

玛隆神甫说："不，我来替妹子传达哥哥的消息。"

柏蒂-格劳说："吕西安吗？……"

教士回答："是啊。可怜的小伙子从巴黎走回来。我在戈多阿家见到了，他精疲力尽，狼狈得很……唉！可怜死了！"

柏蒂-格劳向教士点点头，挽着长子戈安得的胳膊大声说："咱们要到特·塞农希太太家吃饭，赶快去换衣服！……"走了两步咬着戈安得的耳朵说："有了小的，就有老的。大卫逃不了啦……"

长子戈安得假意笑了笑，说道："我替你做了媒，现在要你替我做媒了。"

"吕西安是我中学同学，我们熟得很！……要不了一星期，我就能向他打听消息。你想法让我的结婚公告贴出来，我负责把大卫送进监狱。他坐了牢，我的差事就完了。"

"啊！"长子戈安得慢吞吞的说，"最好是发明执照用我们的名义去领！"

代理人听着直打寒噤。

那时夏娃看见公公和玛隆神甫走进屋子。玛隆神甫想不到他刚才说的一句话使案子进入结束的阶段。

老熊对媳妇说："喂！我们的本堂神甫来报告你哥哥的好消息。"

可怜的夏娃又惊又急，叫道："噢！他出了什么事啊？"

这一声叫喊流露出多少痛苦，惊慌，和诸如此类的情绪；玛隆神甫急忙回答："太太，你放心，他活着！"

夏娃对公公说：“对不起，请你把妈妈叫回来，听神甫讲吕西安的事。”

老人找到夏同太太，说道：“玛隆神甫有话跟你谈，他虽是教士，人倒挺好。晚饭大概要耽搁一些时候了，我过一个钟点回来。”

老头儿只要不听见银钱的声音，不看见黄金发亮，对什么事都不会动心；他根本没注意夏同太太挨了他一记闷棍以后的神色。

女儿女婿遭了难，对吕西安的希望归于泡影，素来认为刚强正直的人有这样出人意外的变化，加上一年半中间的事故，夏同太太变得面目全非，认不得了。她不仅出身高贵心地也高尚，非常爱女儿，所以她最近六个月比整个守寡时期受的痛苦更多。吕西安曾经有机会得到王上特许，改姓吕庞泼莱，替外婆家重振门户，恢复原来的爵位和纹章，他自己也能飞黄腾达；谁知他一个筋斗栽在泥洼里！夏同太太对儿子不像妹子对哥哥那么宽容，一知道吕西安假造票据的事，就认为他不可救药了。为娘的有时想骗自己；无奈她对于亲自哺育，心上从来没丢开过的孩子，知道太清楚了；每逢大卫夫妻俩为着吕西安在巴黎的遭遇争论，夏同太太尽管表面上同意夏娃对哥哥的幻想，骨子里很怕大卫的看法正确，因为大卫的话和她自己的良心告诉她的话完全一样。她知道女儿十分敏感，不敢向她吐露痛苦，只能不声不响的往肚里咽，这种隐忍也只有真正体贴儿女的母亲才能做到。

夏娃看着母亲被忧伤侵蚀，好不害怕：母亲不但从衰老变为龙钟，而且一天比一天厉害！母女俩彼此体惜，不说真话，其实谁也瞒不了谁。对母亲来说，粗暴的赛夏老头的话好比在一杯苦水中再加上一滴，立刻漫出来了，夏同太太的内心受了打击。

夏娃对教士说：“先生，这是我母亲！”教士望着那张像专做苦行的老修女式的脸，满头白发，神态又安详，又柔和，另有一番风韵，明明是个听天由命，所谓顺着上帝的意志活下去的女人。这一下教士才了解两个女子的全部生活，再也不哀怜刽子手吕西安；她们所有的苦楚，他都体会到了，不由得暗暗吃惊。

夏娃抹了抹眼睛，说道：“妈妈，可怜的哥哥离我们近得很，就在玛

撒克。”

“干么不到这儿来呢？”夏同太太问。

玛隆神甫把吕西安告诉他的路上的艰苦，在巴黎最后一个时期的种种不幸，从头讲了一遍。又描写诗人听到他做的荒唐事儿连累了亲人，如何悔恨，还担心回到安古兰末，不知人家怎样对他。

夏同太太说：“难道他对我们都信不过了吗？”

神甫说：“可怜的孩子是走回来的，一路忍饥挨饿，凄惨极了；他决意回来过清苦的生活，补赎他的罪过。”

妹子说：“先生，尽管哥哥害得我们好苦，我仍旧爱他，像爱一个过世的人的躯壳；便是这样的爱，也还胜过许多妹子对哥哥的感情。他把我们弄穷了，可是只要他回来，我们剩下的一口苦饭，或者说他留给我们的一口苦饭，照样有他的份。唉！先生，他要不离开我们，我们最心爱的宝贝决不会丢失。”

夏同太太说：“带他回来的还是那个从我们手中把他抢走的女人。他动身的时候搭着特·巴日东太太的车，坐在她身旁，回来却蹲在她车厢背后！”

“眼前可有什么事要我帮忙吗？”好心的本堂神甫预备脱身了。

夏同太太回答：“唉！神甫，老话说，金钱的伤口不会致人死命；可是我们的伤口只有病人自己能医。”

赛夏太太说：“你要能劝我公公帮助他儿子，就救了我们一家。”

神甫刚才听见种葡萄的咕哝，觉得赛夏的事好比一个黄蜂窠，插手不得。他说：“你公公不相信你们，我看他对儿子气恼得很呢。”

神甫办完差事，到侄孙婿卜斯丹家吃晚饭。卜斯丹和所有的安古兰末人一样，帮着老子批评儿子，把神甫仅有的一点儿热心也打消了。

矮小的卜斯丹讲到最后，说道：“对付浪子还有办法，同一般做实验

的人打交道只有倾家荡产。”

[1] 基督教传说用牛做路加福音的作者圣·路加的象征，代表力量，圣·路加本是画家出身，故后世画家奉为祖师。

[2] 有名的银行家乌佛拉（1770—1846）一度专收博阿多和安古兰末的纸厂出品，囤积居奇。

[3] 参看第一页，指掌车工。

[4] 参看第四页，指印刷所的老板。

[5] 指夏娃引诱亚当吃禁果的基督教传说。

[6] 穷人往往只有蒜头做饭菜。

[7] 65×59公分。法国纸张名称详见第八九至九二页。

[8] 法国人雅卡（1752-1834）曾发明一种纺织机，至今尚在使用。

[9] 十六世纪时葛朗陶日祖孙三代发明并改进在布上织出花草的图样。罗凡于一五四九年发明在河上编筏运木。劳贝办的织布厂出品超过法兰德斯。十八世纪时定居法国的波斯人阿登（1709-1774）在法国播种茜草，成为主要染料之一。

[10] 法国画家梅索尼埃（1815-1891），长于风俗画及战争场面。

[11] 法国的执达员除了代法院向当事人送达公事之外，也可接受当事人委托，代办追偿债务等等的诉讼。

[12] 按照法国民法规定，凡债务人不能偿付到期的票据，必须由执达员或公证人当着债务人的面立一个文件，叫做拒付证书，有了这个文件，债权人才能向法院控诉。

[13] 原文中的账单或清单（compte）与寓言或小说（conte）读音完全一样。

[14] 上文已经提到第三个项目，此处应是第四项，以下第四第五应是第五第六。作者把数字弄错了。

[15] 她的丈夫是巴尔扎克小说中有名的银行家。

[16] 上文称梅蒂维埃的上诉于七月三十日驳回，此处忽称六月三十日维持原判，等于提早一个月，显见作者前后日期错误。

[17] 上文称八月七日驿车方将本案卷宗送与卡乡，此处忽称七月三日（等于提前三十五天）杜布隆在安古兰末传讯大卫，前后日期又有矛盾。

[18] 蒲高涅和香巴涅是法国葡萄品质最好的两个地区。

[19] 持票人或第三者在银钱票据背后签字，银行术语叫做背书。

[20] 亚尔萨斯人的法语一般都发音不准，上面几段高布的谈话，作者原文故意把读音写得

似是而非。

[21] 皮隆一家三代有三个元帅，这是指最早的一个，阿芒·特·龚多男爵（1524-1592）。

[22] 公元前三世纪罗马大将。

[23] 菩玛希喜剧中的角色，是个聪明伶俐，刁钻促狭的小人。

[24] 定着物是法律名词，房屋及其定着物在法律上都是不动产。

[25] 法国民法规定，妻子在共有财产中的应得部分，以及债务人欠缴的房租，都比一般的债务占有优先权。大卫的印刷所拍卖所得，或许还不够偿付妻子和父亲。

[26] 过去法国的政治犯及其他罪犯往往以比利时为逋逃薮。

[27] 参见第一页。

[28] 执达员不得闯入债务人家中，详见上文；他只能等债务人于清晨或傍晚偷偷出外时逮捕。

[29] 当时纸浆都是用破布做的，故破布变为造纸原料的代名词；大卫想用植物纤维做原料，所以说是青的。

[30] 法国的高涅克和英国的白兰地性质相仿。高涅克本是夏朗德州的一个首邑，以产酒著名。

[31] 法国大革命时期的一帮土匪，专门烧人的脚，逼人说出藏金所在。

[32] 上句哀的美敦（最后通牒）一字源出拉丁文，故指为“外国话”。“说外国话”还有一个双关的意思，暗示双方话不投机。

[33] 莫里哀喜剧《太丢狒》中的主角，典型的骗子，狡猾阴险，无所不为。

下编 家庭的晦气星

一 浪子回家

玛撒克本堂神甫的好奇心完全满足了，内地的法国人特别爱管闲事，主要是为这个目的。当天晚上他把赛夏家的遭遇一古脑儿告诉诗人，表示他进城跑一趟纯粹是出于慈悲心。

临了他说："你叫妹子妹夫背了一万到一万二的债；这笔小数目，亲爱的先生，没有一个人借得出。安古莫阿这个地方并不富裕。你早先和我提到本票，我只道为数不大呢。"

诗人谢了老教士的好意，说道：

"最宝贵的是你给我带来的宽恕。"

下一天，吕西安一清早离开玛撒克，九点光景走进安古兰末，手里拿着一根拐杖，身上那件紧窄的外套沿路穿旧了，黑裤子上泛出一道道的白颜色，一双破靴更说明他没有福气坐车。他很明白他回来和出门的对比会引起家乡人什么感想，可是听了神甫的叙述，心里还忐忑不安的抱着内疚，便自愿受罚，不管熟人用怎样的眼风瞧他，他都准备忍受。他私下想："这就表示我的英勇！"富于诗人气质的人总喜欢自己骗自己。他走过乌莫镇，内心很矛盾，一方面觉得这样回家好不惭愧，一方面想起甜蜜的往事。经过卜斯丹门口，他的心跳个不停，幸而铺子里除了雷奥妮·玛隆和她的孩子，没有别人。他虚荣心还是那么强，发见父亲的姓氏不见了，很高兴。卜斯丹结婚以后，铺子重新油漆，招牌像巴黎的一样只写药房两字。吕西安爬上巴莱门的石梯，感染了故乡的气息，不再感到苦难的压迫，只是挺快乐的想着："我要同他们相会了！"他从前走在城里趾高气扬，此刻直到桑树广场不曾遇见一个熟人反而喜出望外！守在门口的玛利红和高布奔上楼梯，叫道："他来啦！"吕西安重新见到古老的工场，古老的院子，在楼梯上遇见妹子和母亲。他们拥抱之下，暂时把所有的苦难都忘了。一个人遭到不幸，处在家属中间往往还能容忍；既有安身之处，又有希望支持，生活再苦也熬过去了。吕西安虽是一副灰心绝望的样子，却也有灰心绝望的诗意：皮肤被路上的太阳

晒得乌油油的；凄凉抑郁的神态使诗人额上罩着一层阴影。这些变化说明他受过多少痛苦，叫人看着他脸上饱经忧患的痕迹，只有怜悯的份儿。离开亲人的时候抱着多少幻想，回来只看到悲惨的现实。夏娃满心欢喜，露出一副圣女殉道时的笑容。美丽的少妇受着忧伤侵蚀，眉宇之间越发显得庄严。吕西安动身去巴黎的时节，妹子脸上是一片天真，现在却神态严肃；这意义太清楚了，吕西安不能不为之深感痛苦。所以，第一阵的感情，那么强烈那么自然的感情流露过后，接下来彼此都有一种反应：谁都不敢开口。吕西安的眼睛不由自主的搜寻那个不在眼前的亲人。夏娃看了直掉眼泪，她一哭，吕西安也哭了。夏同太太脸色苍白，好像一无感觉。夏娃不愿说出话来伤害吕西安，便下楼去吩咐玛利红："喂！吕西安爱吃草莓，想法去弄一些来！……"

"噢！我早知道你要款待吕西安先生。放心，我已经预备了讲究的中饭，还有一顿出色的晚饭。"

"吕西安，"夏同太太对儿子说，"你需要补赎的事多着呢。你是要替我们增光而出去的，结果弄得我们山穷水尽。　你妹夫为着他的新家庭才想挣一份家业，他的财源差不多被你破坏了。而你还不止破坏这一点……"母亲停了一会儿，空气很紧张；吕西安一声不出，暗示他接受母亲的责备。夏同太太接下去声气柔和的说："你应当刻苦用功。我不怪你想继承我娘家的高贵的门第；不过做这种尝试先要有财产，还要有骨气；这两样你都谈不上。你把我们对你的信心变做了戒心。这个不怕劳苦，处处隐忍的家庭，为了你不得安宁，难过日子……初次的过失当然好原谅，下次可不能再犯。这儿的情形不容易应付，你得谨慎小心，听妹子的话。苦难是人生的老师，他的严厉的教育在你妹子身上已经有了结果：她变得老成了，做起母亲来了，她为了爱护我们亲爱的大卫，挑着养家活口的担子；总之，因为你不知自爱，能使我安慰的只有她一个人了。"

吕西安拥抱着母亲说："你对我的训斥还可以更严厉些。谢谢你的宽恕。我相信也只有这一次需要你宽恕。"

夏娃回进来看见哥哥满面羞惭，知道母亲说过话了。夏娃面和心软，对吕西安露出一丝笑意，吕西安几乎为之掉下泪来。人与人见了仿

佛有一股魔力；情人也罢，骨肉也罢，不管恼恨的动机如何强烈，一朝聚首，双方的敌意就会变化。我们的回心转意是不是感情决定的呢？这个现象是不是属于磁性感应 [1] 的范围呢？彼此的决绝或谅解能不能由理智支配呢？不管这作用取决于思考，还是取决于物理作用或者精神感应，反正一个受过疼爱的人的眼光，手势，动作，在他一度伤害，虐待，或者精神上折磨得最厉害的人身上，仍旧能找到残余的感情，这是我们个个人都有的经验。就算头脑不容易忘记，利益还受着损害，我们的心却不顾一切，又回过头去屈服了。因为这缘故，可怜的妹子在吃中饭以前听着哥哥说话，她的眼神就不由她做主，向哥哥吐露心腹的声调也不由她做主。夏娃明白了巴黎文坛的内幕，也就明白吕西安怎么会在斗争中一败涂地。诗人逗弄小外甥的快乐，天真烂漫的举动，回到本乡重见亲人的高兴，想起大卫躲藏的悲伤，偶尔流露的几句伤感的话，玛利红端上草莓，发现妹子在困苦中还不忘记他的嗜好，因而大为感动，吕西安的这些表现，加上安顿浪子，忙着照料等等，使那一天像过节一般，叫人在苦海中得到一个喘息的机会。便是赛夏老头的话也帮助母女两人对吕西安回心转意，他说："你们这样款待他，好像他带了成千上百的银子回来！……"赛夏太太急于替吕西安遮羞，回答说："我哥哥干了什么事，就不应该受款待呢？……"

虽然如此，第一阵激动过去以后，微妙的真相开始透露了。不久吕西安发觉夏娃的亲热和以前有所不同。大卫极受尊重，而吕西安是人家硬着头皮爱的，有如爱一个闹过许多乱子的情妇。敬是感情的基础，有了敬意，感情才切实可靠，而切实可靠的感觉又是我们生活所必需的；夏同太太对于儿子，夏娃对于哥哥，却缺少这点儿敬意。吕西安觉得自己得不到绝对的信任；如果他做人清白，这种情形决不会有。大丹士信中对他的看法变了妹子的看法，在她的举动，眼神，声调中流露出来。大家是可怜吕西安！至于门户的光彩和荣誉，家庭之中的英雄，这些美妙的希望都一去不复返了。他的轻率使人害怕，不敢让他知道大卫的藏身之处。吕西安想看妹夫，对夏娃竭尽温存，百般试探，夏娃只是不理。当初在乌莫的时节，只要吕西安眼睛一瞥，妹子就当作不可违抗的命令，现在的夏娃可不是那时的夏娃了。吕西安说要补赎罪过，自命为能够救大卫。夏娃回答说："你别管，我们的敌人才阴险才精明呢。"吕西安摇摇头，意思是："我同巴黎人也交过手了……"妹子瞅了他一眼，

仿佛说："你不是打败了吗？"

吕西安私忖道："他们不爱我了。家庭跟社会一样势利。"

从第二天起，诗人就推敲为什么母亲和妹妹对他缺乏信心，结果他不是怨恨，而是引起一肚皮的牢骚。他用巴黎生活做标准，衡量淳朴的内地生活，忘了这一家子艰苦卓绝，过的清贫简陋的日子，原是他造成的。——"她们太庸俗了，不会了解我的，"他这样想着，精神上同母亲，妹子和大卫疏远了，而他也不能使他们对他的性格和前途再存什么幻想。

夏娃和夏同太太饱经忧患，变得很会猜度人，她们暗暗咂摸吕西安的心思，觉得被他误解了，眼看他和她们离得很远了。两人私下想："他上巴黎去了一趟，变得多厉害！"他的自私本是她们一手培养出来的，她们终于自食其果。这点轻微的酵母免不了在双方身上都发酵，尤其在犯了大错的吕西安方面。夏娃这种妹子，倒还肯对一个犯了过失的哥哥说："你的错让我来承担了吧……"凡是心心相印，极其美好的感情，像少年时代的夏娃和吕西安那样，一受伤害就无可挽回。流氓恶棍动过刀子，依旧能讲和；情人之间为了一个眼风，一句话，可以终身反目。有些决裂的例子往往难于理解，原因就在于回想到那种近乎完满的感情。只要不曾有过纯洁的毫无芥蒂的交谊，即使心存猜忌也还能相处；不比两个过去肝胆相照的人，临到眼神言语都要提防的时节，会觉得不堪忍受。因为这缘故，一般大诗人特意让他们的保尔和维奚尼 [2] 在少年时代终了的时候夭折。我们怎么能设想保尔和维奚尼反目呢？……物质的损害虽然严重，夏娃和吕西安并没因此加深裂痕，这一点倒也难得；但是无可指摘的妹子同犯了错误的诗人一样，两人浑身都是感情，所以只要一个极小的误会，极小的争执，或者吕西安再犯什么过失，就能使他们分手，或者酿成争端，终于骨肉仳离。有关银钱的事，一切都好解决；感情却绝对不肯妥协。

二 意想不到的荣誉

第二天，吕西安收到一份安古兰末的报纸，发现他回乡的消息列入本地版的头条新闻，快活得脸色都变了。这份高尚的报刊近于内地的学

会，被服尔德比做一个稳重的姑娘，从来没人谈论的。

法郎希-龚丹出了维克多·雨果，查理·诺第埃，居维哀；布勒塔尼出了夏朵勃里昂和拉默奈；诺曼地出了卡西米·特拉维涅；都兰出了阿弗莱·特·维尼；因之那些地方都引以自豪。其实，我们安古莫阿在路易十三治下就有大名鼎鼎的居埃（大家更熟悉他的姓——特·巴尔扎克）；现在更不必艳羡以上那些省份，也不必眼红丢彪德朗的出生地利慕尚，蒙洛西埃 [3] 的出生地奥凡涅，以及出过大批名人的波尔多；我们也出了一个诗人！《长生菊》的作者不仅写了美妙的十四行诗，是个诗人，同时也是散文家，《查理九世的弓箭手》这部精彩的小说便是他的手笔。我们的子侄辈将来一定觉得骄傲，因为本地生了一个吕西安·夏同，和彼特拉克并驾齐驱的人物！！！……”（当时内地报纸上的惊叹号有如英国人在会议席上对演说家的喝彩。）“我们的诗人虽则在巴黎声名大噪，仍旧记得特·巴日东府第是他荣名的摇篮，安古兰末的贵族首先赏识他的诗歌；他献身于缪司 [4] 事业的初期，受过本州州长杜·夏德莱伯爵的夫人鼓励；所以他回到本乡来了！……昨天我们的吕西安·特·吕庞泼莱在乌莫出现，全镇为之轰动。他回来的消息到处引起注意。在欢迎吕西安这件事情上，我们相信安古兰末决不自甘落后，让乌莫占先。他在巴黎的新闻界和文艺界都是我们光荣的代表。吕西安是保王党兼教会派的诗人，不怕触犯党派的怒火；据说他打算回来休息一番，在那种斗争中间，便是比陶醉于诗情梦境的人更强壮的运动员也要感到劳累的。

大家正在谈论吕西安继承特·吕庞泼莱的姓氏和头衔的问题，他的母亲夏同太太原是那个世家的唯一后代。听说杜·夏德莱伯爵夫人出于政治观点，首先想到这件事情，我们也极表赞成。汲引有才能的人和新兴的名流，替行将消灭的旧家重振旗鼓，更足以证明王上不忘记他经常表示的心愿，就是说：团结一致，不念旧恶。

我们的诗人目前寄寓在他的妹子赛夏太太家里。

本地新闻栏还登着下面几条消息：

本州州长杜·夏德莱伯爵原任内廷侍从，最近又兼任参事院特别参议。

昨日本城全体官员前往谒见州长。

杜·夏德莱伯爵夫人定于每星期四接见宾客。

埃斯卡巴乡乡长，特·埃斯巴家小房的代表，杜·夏德莱伯爵夫人的尊翁特·奈葛柏里斯先生，最近晋封伯爵，兼贵族院议员，荣获王家圣·路易三等勋章，并将在下届选举中出任安古兰末大选区的主席。

吕西安把报纸递给妹子，说道：“你瞧。”

夏娃仔细看了，若有所思的把报纸还给吕西安。

吕西安看妹子的态度不但谨慎，还近于冷淡，觉得诧异，问道：“你怎么说？……”

妹子回答：“朋友，这份报是戈安得弟兄的产业，登稿子的权完全操

在他们手中，只有州长公署和主教公署能强制他们。你以为你以前的情敌，现任的州长，肯宽宏大量，这样捧你的场吗？两个戈安得借着梅蒂维埃的名义控告我们，想逼大卫把他的发明公开出来，让他们利益均沾，难道你忘了不成？……不管这篇稿子的来历怎么样，反正我不放心。你在这儿只能引起仇恨，嫉妒；俗话说：先知在本乡没人当真，人家只会说你坏话；一霎眼之间形势大变，你不疑心吗……”

吕西安说：“你不知道内地人的虚荣。南方有个小城市，一个青年参加会考，得奖回乡，大家在城门口热烈欢迎，当他未来的大人物！”

“亲爱的吕西安，我不是要教训你，千句并一句：在这里事情再小也要提防。”

“对，”吕西安嘴里这样说。心里奇怪妹子没有一点热烈的表示。

诗人自惭形秽的回家，忽然变了衣锦还乡，快活极了。

他一声不出，思潮起伏，激动了一小时，终于说道：“花了偌大代价换来的一点儿荣誉，你们竟不相信！”

夏娃不回答，只望了望吕西安；吕西安觉得自己不该埋怨，老大不好意思。

晚饭前一忽儿，州长公署派人给吕西安·夏同先生送来一封信，仿佛证实诗人那种虚荣的想法。为着他，上流社会开始和家庭竞争了。

来信是一份请帖：

兹订于九月十五日晚洁樽候

教，敬请

光临，并盼

赐复为幸。此致

吕西安·夏同先生

西克施德·杜·夏德莱伯爵

暨伯爵夫人 谨约

信内附着一张名片：

西克施德·杜·夏德莱伯爵

内廷侍从 夏朗德州州长

参事院参议

赛夏老头说："你走红啦，城里当你大人物一样的谈论……安古兰末跟乌莫抢着要送花环给你呢。"

吕西安凑着妹子的耳朵说："亲爱的夏娃，我像当初住在乌莫，要去见特·巴日东太太的那天一样，没有礼服赴州长的宴会。"

夏娃吃惊道："难道你真的想去吗？"

为了去不去州长公署的问题，兄妹俩大开辩论。夏娃凭着内地妇女的见识，认为在交际场中应酬必须满面春风，衣冠端整，打扮得无可批评；她还没说出她真正的意思："州长请客把吕西安带到什么路上去呢？安古兰末的上流社会对他有什么好处呢？有没有人算计他呢？"

吕西安睡觉之前和妹妹说："你不知道我的势力有多大；州长的老婆最怕新闻记者；况且杜·夏德莱伯爵夫人始终保持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的本性！一个女人能谋到这许多官爵，当然能救大卫！我要把妹夫的发明告诉她，请求部里帮助一万法郎在她根本不算一回事！"

晚上十一点，吕西安和母亲，妹子，赛夏老头，玛利红，高布，被本地的乐队和驻军的乐队吵醒，发现桑树广场上挤满了人。安古兰末的一些年轻人请了乐队来向吕西安·夏同·特·吕庞泼莱表示敬意。最后一个曲子演奏完毕，场上鸦雀无声，吕西安站在妹子的卧房窗口说道："多谢各位乡亲给我的荣誉，我一定不辜负大家的好意。我情绪太激动了，不能多说，请你们原谅。"

"《查理九世的弓箭手》的作者万岁！……《长生菊》的作者万岁！……吕西安·特·吕庞泼莱万岁！"

几个人叫了三声，很巧妙的从窗口丢进三个花环和一些花球。过了

十分钟，桑树广场上人散尽了，照旧静悄悄的。

赛夏老头带着讪笑的神气，翻来覆去的搬弄花环花球，说道："要送来一万法郎才好呢！大概你给了他们长生菊，他们回敬你花球，花花草草原是你的本行。"

"你把同乡给的荣誉看得这样轻贱！"吕西安嚷道。他得意洋洋，脸上没有一点悲伤的痕迹。"老爹，你要是懂得一些人情，就知道这种时刻一生难得有第二回。只有真正的热情才能给你这样的荣誉！……亲爱的妈妈，亲爱的妹妹。这一下多少的痛苦都抵消了。"吕西安拥抱母亲和妹子，仿佛一个人的快乐像潮水般涌出来，一定要倾泻在知己的心里。（皮克西沃曾经说：一个作家得意之极的时候，没有朋友，便是看门的也要拥抱一下。）

吕西安问夏娃："喂！亲爱的孩子，你为什么哭呢？……哦，你太快乐了！……"

吕西安走了，夏娃重新上床之前和母亲说："唉！……我看哪，诗人真像一个轻骨头的漂亮女人……"

母亲点点头回答："你说的不错。吕西安已经把什么都忘了，不但忘了他的苦难，也忘了我们的苦难。"

母女俩不敢把感想完全说出来，各自睡了。

三 捧场的阴谋

凡是反抗情绪极强而用平等两字做掩护的地方，任何轰动一时的成功都是奇迹，而且同某些奇迹一样，没有操纵机关布景的巧匠合作，不可能出现。一个人生前在本国受到喝彩，十有九次，喝彩的原因同他本人并不相关。服尔德在法兰西剧院台上的胜利[5]，不是十八世纪哲学的胜利吗？在法国，直要个个人戴上了胜利的冠冕，才允许你胜利。夏娃母女两人的预感因此很有道理。在麻木不仁的安古兰末，内地大人物只能引起反感，决没有人捧场，除非是有利害关系的人或者别有用心的人导演，而这两者都是可怕的。夏娃和大多数女人一样，只晓得凭着本

能猜疑而说不出猜疑的根据。她入睡的时候心上想："这里哪一个人对我哥哥有这样的好感，肯在地方上替他鼓动呢？……《长生菊》还没有出版，怎么会人人预先祝贺他成功？"

事实上这次捧场是柏蒂-格劳玩的把戏。玛撒克的本堂神甫报告吕西安回来的那天，代理人第一次上特·塞农希太太家吃饭，向她的干女儿正式求婚。这一类没有外客的饭局，场面的隆重不在于人数而在于衣著。尽管到场的只限于家属，每个人都觉得自己扮着一个角色，一举一动都流露出自己的用意。法朗梭阿士好像在身上开时装展览会。特·塞农希太太搬出她最讲究的行头。杜·奥多阿先生穿着黑礼服。特·塞农希先生接到太太的信，知道杜·夏德莱太太到了，快要来作第一次的拜访，向法朗梭阿士提亲的男人也要正式登门，便特意从特·比芒丹先生家赶回来。戈安得穿的是他最漂亮的栗色礼服，款式跟教士穿的一样；绉领上一颗价值六千法郎的钻石晶莹夺目，富商借此向穷贵族示威。柏蒂-格劳剃过胡子，梳好头发，擦过肥皂，只是去不掉那副生硬的神气。礼服在瘦小的代理人身上绷得紧紧的，看上去像一条冻僵的毒蛇；心中的希望使他一双喜鹊眼精神饱满，脸上冷冰冰的，功架十足，摆着一副威严样儿，活脱是个野心勃勃的小检察官。特·塞农希太太事先嘱咐亲近的朋友，关于她干女儿初次接见求婚的男人，以及州长夫人光临的消息，在外一字勿提；她知道这样一说，准会高朋满座。州长夫妇早已投过名片，拜过客；只有在某些场合才亲自登门，作为一种特殊手段。安古兰末的贵族因此十二分好奇，便是乡杜的党羽也有好几个准备到巴日东府上走一遭，——一般人始终不肯把那所屋子称为塞农希公馆。杜·夏德莱伯爵夫人的势力有了真凭实据，招来不少热衷的人。大家听说她脱胎换骨，比以前更风雅了，也想亲自来瞧个究竟。州长夫人却不过柴斐莉纳的情面，答应接见她亲爱的法朗梭阿士的未婚夫。戈安得把这个重要消息在路上告诉柏蒂-格劳，柏蒂-格劳便想起吕西安的回乡使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的地位十分尴尬，正好利用。

特·塞农希夫妇背了重债买进屋子，买下以后只能采取内地人的办法原封不动。下人通报州长夫人到了，柴斐莉纳迎上前去，一开口便道："亲爱的路易士，你瞧！……你在这儿仍旧在你自己家里！……"一边说一边指着挂瓔珞的小吊灯，护壁板，家具，以前吕西安看着出神的

东西。

“哎啊！亲爱的，这是我最不愿意想起的，”州长夫人说话的神气挺妩媚，四下一望，瞧了瞧在场的人。

个个人承认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变了。她在巴黎交际场中混了十八个月，新婚燕尔的变化，跟内地妇女到过巴黎以后的变化同样深刻，再加有了权势，神态庄严，种种因素使你在杜·夏德莱伯爵夫人身上只看到一些特·巴日东太太的影子，好比在二十岁的姑娘身上看到她的母亲。头上戴一顶镂空花边的小帽子，一支钻石别针随便扣着几朵鲜花。头发卷儿沿着腮帮挂下来，跟她的脸蛋配得很好，还遮掉她面孔的轮廓，看上去更年轻。她穿一件尖领的薄绸衫，底下钉着美丽的穗子，有名的女裁缝维多莉纳把衣衫做得特别显出路易士的身腰。双肩在镂空花边的围巾和轻纱的披肩之下若隐若现，披肩裹着太长的脖子，裹的手法很巧妙。她手里拈着漂亮的小玩艺儿，一般内地妇女最不会对付这种东西：手镯上拖一根小链子，系着一个精致的小香炉；另一只手若无其事的握着扇子和卷起的手帕。但看她向特·埃斯巴太太学来的姿势，举动，没有一个小地方不高雅，可知路易士对于圣·日耳曼区的一套研究得十分到家。至于那个帝政时代的老风流，结了婚，熟透了，有如隔天还青绿而一夜之间变黄的甜瓜。西克施德丧失的元气转移到容光焕发的妻子脸上，引得大家交头接耳，说了不少内地的刻薄话；尤其前任安古兰末的王后新近得势，所有的妇女看着又妒又恨，更要叫那个顽强的外乡人代妻子受气。除了特·乡杜先生夫妇，已故的特·巴日东先生，特·比芒丹先生和特·拉斯蒂涅一家之外，客厅里的人几乎同吕西安朗诵诗歌的那一天一样多。主教也由几位副主教陪着到场。柏蒂-格劳四个月以前做梦也没想到这个场合会有他的立足之地，眼睛望着安古兰末的贵族，心里很激动，对上层阶级的一肚子怨气不知不觉的消解了。他觉得杜·夏德莱伯爵夫人美不可言，私下想：“这个就是能保举我做署理检察官的女人！”路易士同时和每个女客应酬了一番，说话的口吻按照各个的地位而定，也考虑到对方在她同吕西安出奔那件事上采取的态度。黄昏过了一半，路易士和主教退入小客厅。柴斐莉纳过去搀着柏蒂-格劳的手臂，柏蒂-格劳忐忑不安的跟着她向小客厅走去。那是吕西安的厄运开始的地方，不久也要在那里结束了。

“亲爱的，这位就是柏蒂-格劳先生，我向你郑重推荐，因为你要看得起他，便是法朗梭阿士的造化。”

“先生，你是诉讼代理人吗？”奈葛柏里斯家的小姐把柏蒂-格劳从头到脚打量了一下。

“不幸得很，是的，伯爵夫人。（乌莫镇上裁缝的儿子生平从来没用过这个称呼，说的时候好像嘴里含着一口东西。）我只有仰仗夫人，才能进检察署。弥罗先生听说要调到纳凡去了……”

伯爵夫人道：“照例不是先要做了副署理检察，再升为首席署理吗？我倒希望你马上当首席……要我关切你，帮你谋这个缺，我先要得到保证，知道你的确忠于正统派，忠于教会，尤其是忠于维兰尔先生[6]。”

“啊！太太，”柏蒂-格劳上前凑着她耳朵说，“我是绝对忠于王上的。”

她退后一步，表示不愿意听人咬耳朵说话，回答说：“现在我们就需要忠于王上的人。只要特·塞农希太太对你满意，我无有不帮忙。”她说着用扇子做了一个气概不凡的手势。

戈安得在小客厅门口探了探了头，柏蒂-格劳便向伯爵夫人说：“太太，吕西安回来了。”

“那便怎么样，先生？……”伯爵夫人的声调叫人说话到了喉咙口也只好咽下去。

“伯爵夫人没有了解我的意思，”柏蒂-格劳用最恭敬的措辞说，“我只是向夫人证明我的忠心。夫人一手提拔的那个名流在安古兰末应当受什么待遇，要请夫人示下。他在这儿不是受人唾弃，便是受人颂扬，没有第三条路。”

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还没有想到这个难题，这件事当然与她有关，不是为了现在，而是为了过去。代理人逮捕赛夏的计划能否成功，完全取决于伯爵夫人此刻对吕西安的情意。

她摆出一副尊严高傲的态度，说道：“先生，你既然有心归附政府，就该知道政府永远不会错的，这是第一个原则；而女人运用权势的本能，对于她的尊严的感觉，比政府还要强。”

柏蒂-格劳正在不露痕迹，仔细观察伯爵夫人，急忙回答说：“太太，我正是想到这一点。吕西安潦倒不堪的回家。他可以受到欢迎，同时我也能利用人家的欢迎逼他离开安古兰末，因为他的妹子和妹夫被人控告，逼得很紧……”

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高傲的脸上流露出一种微妙的表情，可见她在压制心中的快乐。她想不到自己的心事被人猜得那么准，一边望着柏蒂-格劳，一边打开扇子。法朗梭阿士正好进来，伯爵夫人正好利用这个时间考虑怎么回答。

“先生，”她意味深长的笑了笑，“你很快就能当上检察官……”

这不是把话说尽而一点不落把柄吗？

法朗梭阿士过来向州长夫人道谢，说道：“太太，多蒙您成全我的幸福。”她像小姑娘似的挨在保护人身边，凑着她耳朵说：“做一个内地代理人的妻子，那简直是活活受罪，要我的命了！……”

柴斐莉纳用这种方式进攻路易士，原是熟悉官场的法朗西斯出的主意。

前任总领事和他的女朋友说：“初上台的人，不论是州长，是改朝换代的帝王，还是企业的主持人，帮起忙来都很热心；可是他们很快会发觉做后台老板的麻烦，一副面孔马上要冷下来的。今天路易士替柏蒂-格劳走的门路，再过三个月为你的丈夫她也不愿意干。”

柏蒂-格劳道：“替我们的诗人捧过场，接下去该怎么办，不知道伯爵夫人想过没有？恐怕在我们喝彩鼓掌的十天之内，夫人需要招待一下吕西安。”

州长夫人点点头，把柏蒂-格劳打发了。她瞧见特·比芒丹太太在小客厅门口露面，便站起身来，走过去和她谈话。侯爵夫人听到特·奈葛柏

里斯老头进贵族院的消息，十分诧异，觉得一个女人这样能干，出了乱子反而声势浩大，不能不奉承一番。

侯爵夫人说了些体己话，表示向她亲爱的路易士低头服小，然后问道："告诉我，亲爱的，为什么你要费许多周折，送你父亲进贵族院？"

"亲爱的，上面给我这个情分，主要因为我父亲没有孩子，而且他投起票来永远是赞成王室的。我要生了儿子，最大的一个可以继承外祖父的爵位，纹章，贵族院的缺份……"

特·比芒丹太太发见路易士的野心扩展到尚未出世的孩子身上，知道不能利用她替比芒丹先生活动贵族院，不免心中怏怏。

柏蒂-格劳出门对戈安得说："州长夫人被我抓住了，你的合伙契约包在我身上……一个月之内我就是首席署理检察官，而你也可以支配赛夏了。现在你得找一个人来接手我的事务所，五个月功夫我的业务在安古兰末占到第一位……"

戈安得对他一手造成的人物差不多有些嫉妒了，他说："你啊，只要把你扶上马就行。"

吕西安在本乡大受欢迎的原因，现在大家都该明白了。正如法国有过一个国王不记奥莱昂公爵的仇恨，路易士也不记特·巴日东太太在巴黎受的侮辱。她预备先捧吕西安，用保护人的姿态压倒他，然后正大光明的解决他。吕西安在巴黎受人愚弄的事，柏蒂-格劳在当地的闲言闲语中听见过了；他也猜到女性要一个男人爱她的时候，男人不爱她，她会对那个男人咬牙切齿。

四 如此好心，我们一生也能碰上几回

群众欢迎吕西安，证明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以往的行事并没有错。欢迎过后第二天，柏蒂-格劳要吕西安得意忘形，好加以操纵，带着六个本地青年，全是吕西安在安古兰末的中学同学，来到赛夏太太家。

一些同学因为班级中间出了大人物，决定为《长生菊》和《查理九世的弓箭手》的作者举行公宴，派代表团来专诚邀请。

吕西安叫道：“啊！柏蒂-格劳，好久不见了！”

柏蒂-格劳道：“你这次回来刺激了我们的自尊心，我们都觉得面上光彩，凑了份子，预备定一席丰盛的酒菜请你。我们的校长和教授都要到场，看情形还有本地的官长参加。”

“哪一天呢？”吕西安问。

“下星期日。”

“那不行，”诗人回答。“除非再过十天，那我准到……”

柏蒂-格劳道：“你吩咐就是了，十天就十天。”

那些老同学对吕西安十分钦佩，吕西安也对他们极尽殷勤。他才气横溢，谈了半小时话，一朝被人供在台上，自然不能辜负地方上的舆论；他一双手插在背心袋里，眼光见解无不高人一等，合乎同乡的估计；态度谦虚随和，完全是一个不拘形迹的才子派头。他发了阵牢骚，表示在巴黎身经百战，疲倦得很，尤其看破世情，代那些不曾离开乡土的老同学庆幸。诸如此类的话说了一大堆。大家对他印象极好。

接着他和柏蒂-格劳单独谈话，打听大卫的经济状况，埋怨代理人不该弄得大卫躲在一边。吕西安想跟柏蒂-格劳耍手段。柏蒂-格劳存心装傻，让老同学当他是个内地起码代理人，没有一点儿聪明才智。目前的社会比古代社会在机构方面不知复杂多少，人的才能为此尽量分化。从前，优秀的人物必然要无所不能，所以为数寥寥，在古民族中像明星一般灿烂。后来即使各有专长，杰出的人还能应付全局。像号称足智多谋的路易十一那样的人，他的奸诈随处都能应用。到了今日，连才智也分门别类，愈分愈细了。比如说，有多少种不同的职业就有多少种不同的奸诈。一个狡猾的外交家在内地碰到一桩官司，很可以被一个庸庸碌碌的代理人或者乡下人玩弄。最狡猾的新闻记者在生意上可能是个大傻瓜，吕西安因之做了柏蒂-格劳的玩具。报上那篇文章当然是恶讼师写的，他要叫安古兰末的城里人在乌莫镇面前下不了台，不能不替吕西安捧场。那天夜里聚集在桑树广场上的所谓吕西安的同乡，只是戈安得印刷所和纸厂的工人，加上柏蒂-格劳和卡乡两个事务所的职员和几个中学

同学。代理人看准诗人只要跟他恢复了同窗关系，必有一日会泄漏大卫的藏身之处。如果大卫由于吕西安的过失出了事，诗人便不能再在安古兰末立足。柏蒂-格劳要完全控制吕西安，故意装做不及吕西安高明。

他说："我怎么会不尽力呢？事情牵涉到我老同学的妹妹；不过有些案子你非吃亏不可。六月一日[7]，大卫跑来要我保证他三个月清静，事实上直到九月里才风声紧急，我把他全部财产从债主手中抢下了；因为我还能在高等法院胜诉，弄到一份判决书，确定妻子的特权绝对不能侵犯，特权也没有掩护什么骗局……至于你，虽然落魄回乡，毕竟是天才……（吕西安做了一个手势，仿佛供奉的香离他鼻子太近了一些。）——怎么不是呢，朋友？《查理九世的弓箭手》我念过了，不但是一部作品，而且是洋洋巨著！那篇序文只有两个人写得出：不是夏朵勃里昂便是你！"

吕西安听着这句恭维话居然默认，并不声明序文是大丹士的手笔。遇到这种情形，法国一百个作家，准有九十九个如此。

柏蒂-格劳又装做愤愤不平的说："哪想到这里的人好像根本不知道你的大名！我看大家冷淡，便自告奋勇，出来鼓动这批人。我写了那篇稿子，你早看到了……"

吕西安叫道："怎么，是你写的！……"

"对，是我写的！……安古兰末同乌莫处于竞争的地位，我召集了一些青年，你中学里的老同学，组织昨天的半夜音乐会；等到热情鼓动起来了，我们又发起聚餐。我心上想：就算大卫不能露面，至少吕西安可以受到表扬！"柏蒂-格劳又说："不但如此，我还见到杜·夏德莱伯爵夫人，暗示她为她着想，也得出来解救大卫的困难，这是她能够做的，应当做的。如果大卫和我提到的那个秘密确实找到了，政府用不着破费多少就好支持他，州长替发明家撑腰，为这样一桩重要的发明出一半力量，你想是何等气派！在众人眼里岂不是个开明的长官吗？……你妹妹看到司法界短兵相接，着了慌，她怕烟雾……在法院里打仗本来同战场上一样要花钱；可是大卫守住了阵地，秘密仍旧在他手中，人家抓不到他的人，也永远抓不到他的！"

“谢谢你，亲爱的朋友，我可以把我的计划告诉你，请你帮我实现。”

柏蒂-格劳瞪着吕西安，螺旋形的鼻子活像一个问号。

“我要救大卫，”吕西安自命不凡的说，“是我连累了他，我要把全部事情弥补起来……我对路易士的影响便是她……”

“谁是路易士？……”

“夏德莱伯爵夫人……”

柏蒂-格劳听着做了一个手势。

吕西安接着说：“我对她的影响之大，她自己也想象不到。可是，朋友，我虽然能操纵你们的政府，却没有衣衫……”

柏蒂-格劳又做了一个手势，表示愿意解囊相助。

“谢谢你，”吕西安和柏蒂-格劳拉拉手。“再等十天，我去见州长夫人，同时到你那儿去回拜。”

他们俩握手道别的时候，已经变了老朋友。

柏蒂-格劳私忖道：“怪不得他要做诗人，原来是神经病。”

吕西安回到妹子房里，心上想：“不管人家怎么说，要说朋友，只有中学里交的才是真正的朋友。”

夏娃道：“吕西安，柏蒂-格劳许了什么愿心，你对他这样亲热？还是防他一着的好！”

“防他一着？”吕西安叫起来。他似乎想了一想，又道：“夏娃，你不信任我，怀疑我，难怪你要怀疑柏蒂-格劳；再过十天半个月，你准会改变意见，”他得意洋洋的补上一句。

五 吕西安把内地的荣誉当真

吕西安上楼回到自己房里，写信给罗斯多。

朋友，咱们两个人之间，只有我会记得你向我借过一千法郎。你接到这封信的时候，你的处境我完全想象得到，所以我赶紧声明不要你还我现金，只要你负责赊一笔账，正如人家在佛洛丽纳身上花了一千法郎，但求快活一阵。咱们俩的衣服既是同一个裁缝做的，希望你替我定一套行头，越快越好。我虽不完全像亚当 [8] ，一副形景实在见不得人。出我意料之外，州府对待巴黎名流的一套居然临到我了。他们要为我举行公宴，好像我是个不折不扣的左派议员。我为什么要一套黑衣服，现在你明白了吧？约期付款也好，拿广告做交换条件也好，反正你得想法把唐·璜应付第芒希先生的戏 [9] 翻新一下，我无论如何要衣冠楚楚的露面。我身上只有破布条子，该怎么办，你斟酌吧！如今是九月，天高气爽，所以要你费心，让我本星期末就有一套白天穿的漂亮衣衫：一件深青铜色的短外套；三件背心，一件柠檬黄的，一件方格子花呢的，一件全白的；三条叫女人看了出神的裤子：一条白的英国料子，一条南京缎的，一条黑的薄呢的；最后还要一件黑礼服和晚上穿的黑缎子背心。如果你另外弄了一个佛洛丽纳，就托她挑两条花色领带。这些都轻而易举，相信你能够办到，也有本领办到，我不担心裁缝。亲爱的朋友，咱们常常慨叹：巴黎人是世界上最杰出的人，穷途末路打起主意来，连撒旦都甘拜下风，却还没有办法向帽子店赊账！除非我们行出上千法郎的帽子，才有赊欠的希望；否则只能拿现钱去买。法兰西剧院演过一出戏，有句台词说：拉弗滦，咱们一手交钱一手交货，这话害人不浅！我深深感到我的要求不容易实现，就是说衣服之外，还要一双靴子，一双薄底皮鞋，一顶帽子，六副手套！我知道，这是拿做不到的事来要求你了。不过文字生涯不就是把做不到的事做到吗？……告诉你：你去写一篇长文章，或者干些不清不白的勾当，实现了这个奇迹，你欠我的债就一笔勾销。朋友，别忘了这是赌债，已经拖到一年，你该脸红了，要是你还会脸红的话。亲爱的罗斯多，不是开玩笑，我此刻形势紧急。你听一句话就可知道：乌贼骨发胖了，嫁了鹭鹚，鹭鹚当了安古兰末的州长。这一对可恶的夫妻对我的妹夫大有用处；妹夫受我连累，弄得走投无路，有些期票被人追控，躲起来了……我无论如何要在州长夫人面前重新出现，把我对她的影响恢复一部分。大卫·赛夏的命运要仰仗一双漂亮的靴子，镂空的灰色丝袜（请你不要忘记）和一顶簇新的帽子，不是惨极了吗？……我不能答谢同乡的盛意，只好躺在床上装病，像丢维盖 [10] 一般。他们为我举行了一个精彩的半夜音乐会，事后知道安古兰末人的热情是我几个中学的老同学鼓动起来的，可见所谓同乡都是有眼无珠的东西。

如果你在巴黎报上的社会新闻栏登一段我在本乡受欢迎的消息，可以抬高我在这里的地位。我要让乌贼骨感觉到，就算我在巴黎报界没有朋友，至少还有些名气。我并没放弃我的希望，将来会报答你的。倘有什么新书要一篇精彩的评论，我可以替你从容执笔。再告诉你一句，亲爱的朋友，我完全信托你，正如你可以完全信托我。

来件望交驿车带下，写明留交字样。

吕西安·特·吕庞泼莱

吕西安在家乡出过风头，在信里又流露出自大的口吻，同时也想起巴黎。在内地安安静静过了六天，又怀念那些挺有意思的苦日子，隐隐然感到遗憾了。整个星期他想着夏德莱伯爵夫人，把重新露面的事看做十二分重要；那天傍晚走到乌莫，向驿车公司去领巴黎的包裹的时节，他心神不定，焦急得了不得，好比一个女人的最后一些希望都在服装

上，唯恐到不了手。

吕西安一看几个包裹的形状，知道他要的东西都有了，私下想："啊！罗斯多，你出卖朋友的罪过，我都原谅你了。"

他在帽笼内发见一封信。

亲爱的朋友，裁缝表现得很好。你对过去的回想一点不错：领带，帽子，丝袜，花了我们不少心血，因为我们囊空如洗，什么都挤不出来。我们和勃龙台一致认为，开一个供应青年人廉价用品的铺子，准能发财。因为我们没钱购买的东西花了我们很大的代价。伟大的拿破仑缺少一双靴子而没法进军印度的时候，说过：天底下没有容易的事！所以一切不成问题，除了你的皮鞋……我眼看你穿了礼服没有帽子！有了背心缺少鞋子！有个美国人为了好玩，送过一双红种人穿的皮鞋给佛洛丽纳，我真想寄给你。佛洛丽纳捐献四十法郎赌本，让我们代你去博一博。拿当，勃龙台和我，不是为自己赌，运道好极，赢了不少钱，居然能带着台·吕卜克斯的旧情人电鳗去吃宵夜。老实说，弗拉斯卡蒂[11]也应该请请我们了。采办归佛洛丽纳负责，她还加上三件讲究的衬衫。拿当送你一根手杖。勃龙台赢了三百法郎，给你一根金链子。电鳗凑上一只金表，像一块四十法郎的洋钱那么大，是个傻瓜送她的，时间不准，她说：完全是废物，跟送的人一样！皮克西沃到仙岩饭店来和我们相会，在包裹内加进一瓶葡萄牙头发水。这滑稽大家装着一副正经样儿，用男低音嗓子说：要是他因此得福就好了！可见大家在患难中待朋友多好。我心肠硬不起来，原谅了佛洛丽纳；她请你为拿当的新书写一篇评论。再见，孩子。咱们才做了老朋友，你忽然回到你的小天地中去了，多可惜！

你的朋友 埃蒂安纳·罗斯多

写于佛洛丽纳的客厅

"可怜这些人竟为着我进赌场！"吕西安非常感动的想着。

不卫生的地方或是我们受尽苦楚的地方，往往有些气味近乎天堂上的香味。在平淡的生活中，回想过去的痛苦有一种难以形容的快感。夏娃看见哥哥穿着新衣服下楼吃了一惊，认不得了。

他说："现在我可以上菩里欧去散步，没有人说我衣衫褴褛的回来了。这只表的的确确是我的，将来给你做赔偿，它也同我一样，出了毛病。"

夏娃说："看你这样孩子气！……叫人恼也恼不起来。"

"好妹妹，难道你以为我无聊透顶，要人寄这些东西来，在安古兰末卖弄吗？安古兰末的人才不在我心上呢！"吕西安说着，拿金球柄的手杖在空中一挥。"我是闯了祸想挽救，所以先武装起来。"

吕西安只有一桩事情在本乡是真正成功的，就是那派漂亮哥儿的款式轰动一时。钦佩令人沉默，妒羡引起议论。女人都为吕西安颠倒，男人都说吕西安坏话。他大可引用通俗歌曲中的两句话，叫做：我的衣服，我真要谢谢你！他上州长公署投了两张名片，又去拜访柏蒂-格劳，柏蒂-格劳没有在家。下一天是公宴的日子，巴黎所有的报纸都在安古兰末的标题底下登着一段消息：

安古兰末讯：青年诗人吕西安·特·吕庞泼莱，初入文坛就才华毕露；《查理九世的弓箭手》不落华尔特·司各特的窠臼，在法国历史小说中可谓绝无仅有之作，其序言尤为文艺界所激赏。诗人最近回乡大受欢迎，此举不仅为吕西安先生的荣誉，亦且为安古兰末的荣誉。当地人士并将为诗人举行公宴，以志庆贺。新任州长到职未久，亦将参与盛会；闻《长生菊》的作者初期即备受夏德莱伯爵夫人之赏识与鼓励。

在法国，热情一经煽动，谁也没法阻拦。驻军的团长派了乐队来。酒席由乌莫有名的大钟饭店承办，他们的鸡鳶火鸡，装着精致的瓷器一直销到中国。饭店主人在大厅上张起幔子，幔子上挂着桂冠和鲜花，好不庄严。五点钟，客人到齐了，一共有四十位，个个穿着礼服。屋外还有一百多个市民代表吕西安的同乡，主要是被院子里的军乐队吸引来的。

柏蒂-格劳站在窗口一望，说道："整个安古兰末都来了！"

卜斯丹的老婆也来听音乐，卜斯丹对她说："我真弄不明白。怎么！州长，税务局长，团长，火药局局长，本州的议员，市长，中学校长，熔铁厂厂长，法院院长，检察官弥罗先生，所有的官员都到了！……"

入席的时候，军乐队按着我王万岁，法兰西万岁的谱子奏起变奏曲来，这支歌在民间始终不曾流行。那是下午五点。到八点，端上六十五盘点心，最耀眼的是一座用糖果堆成的奥林泼斯山，顶上有一个巧克力做的法兰西女神。上了点心，大家开始祝酒。

"诸位，"州长起来说，"我们为王上干杯！……为正统主义干杯！波旁王室不是替我们恢复了和平吗？不是有了和平，我们才有一代又一代的诗人和思想家，让法兰西执掌文艺的大旗吗？……"

"王上万岁！"桌上的人一齐叫起来，政府派叫得更有劲。

德高望重的中学校长站起来了。

他说：“为青年诗人干杯，为我们的首座客人干杯！他除了彼特拉克的蕴藉的诗意，还擅长鲍阿罗称为最难的文体，散文。”

“好啊！好啊！”

团长站起来说：“诸位，为保王党员干杯！因为我们庆祝的英雄有胆量保卫正确的原则。”

“好啊！”州长带头喝彩。

柏蒂-格劳起来说：“我代表吕西安的全体同学，为庆祝安古兰末中学的光荣干杯，为我们敬爱的校长干杯，我们的成就一部分是他的功劳……”

老校长没防到祝酒祝到他身上，抹了抹眼睛。吕西安站起身来，屋内寂静无声，诗人脸都白了。坐在他左手的老校长替他戴上一个桂冠。大家一齐鼓掌，吕西安含着泪水，声音十分感动。

未来的纳凡检察官对柏蒂-格劳说：“他醉了。”

代理人回答：“可不是酒醉。”

吕西安说：“各位同乡，各位同学，今天的场面，我真想叫全国都看到。我们这地方抬举人，培养伟大的作品和事业，用的是这个方式。可是我小小的成就获得这样大的荣誉，觉得很惭愧，以后只能加倍努力，不辜负诸位的雅望。将来回想起这个时刻，可以使我在新的战斗中增加勇气。请你们允许我建议，向我的第一个诗神和保护人致敬，同时向我出生的城市致敬：让我们为美丽的西克施德·杜·夏德莱伯爵夫人干杯，为高贵的安古兰末城干杯！”

检察官点点头说：“应付得不错，我们的祝辞是事先准备的，他是临时想起来的。”

十点钟，客人三五成群的散了。大卫·赛夏听见平时听不到的音乐，问巴齐纳：“乌莫镇上有什么事啊？”

巴齐纳回答："他们在欢迎你的舅子吕西安……"

大卫说："没有我参加，我想他一定很懊恼。"

半夜里柏蒂-格劳把吕西安一直送到桑树广场。到了那儿，吕西安对代理人说："好朋友，咱们现在是生死之交了。"

代理人说："明天我同法朗梭阿士·特·拉海小姐在她的监护人特·塞农希太太家立婚书，希望你到场；特·塞农希太太要我请你同去，你可以见到州长夫人；你的祝辞准有人告诉她，她必定很高兴。"

吕西安说："我有我的打算。"

"噢！你可以救大卫了！"

"当然啰，"诗人回答。

正在那个时候，大卫好像有魔术一般的出现了。原因如下。

六 隔墙有耳

大卫的处境很为难：他女人绝对不准他见吕西安，也不准透露他隐匿的地方；吕西安却给他写着怪亲热的信，说要不了几天就能挽回大局。他听到音乐的时候，格莱日小姐一边和他解释庆祝会的来由，一边交给他两封信。

亲爱的，你只当吕西安不在这里；你什么都不用担心，只要脑子里牢牢的记住一点：我们的安全全靠敌人打听不出你躲在哪儿。不幸的遭遇使我只相信高布，玛利红，巴齐纳，而不敢相信我哥哥。唉！可怜的吕西安不是以前的那个又天真又温柔的诗人了。正因为他要过问你的事，大言不惭的说要替我们还债，（完全是出于骄傲，告诉你！……）我对他更放心不下。巴黎寄给他一些讲究的衣衫，一个漂亮的钱袋，里头放着五块金洋。他把钱交给我，我们现在靠此度日。你父亲回去了，我们总算少了一个敌人，他是被柏蒂-格劳轰走的。柏蒂-格劳看出老人家的心思，马上使他断了念头，说你今后不同他柏蒂-格劳商量，不会作任何决定；柏蒂-格劳不会让你把发明的东西出让，除非拿到三万法郎补偿：先是一万五给你料清债务，还有一万五，不论你的发明将来成功还是失败，都要拿的。我弄不明白柏蒂-格劳到底是怎样的人。我热烈拥抱你这个遭难的丈夫。咱们的小吕西安身体不坏。看这朵花在风雨飘摇中长大，脸色一天天的红润，我说不出是什么感想！母亲照常祷告上帝，她和我一样热烈的拥抱你。

你的 夏娃

柏蒂-格劳和戈安得弟兄怕老赛夏那种乡下人的狡猾，打发他走了。老头儿也要收割葡萄，不能不回玛撒克。

附在夏娃信内还有吕西安的一封信，措辞是这样的：

亲爱的大卫，一切顺利。我从头到脚武装起来了；今天去上阵，两天以内可以大有进展。等你恢复了自由，为我欠的债还清了，我将要多么高兴的拥抱你！妹子和母亲至今防着我，使我精神上大受伤害，一辈子都忘不了。我不是早知道你躲在巴齐纳家吗？她上我们家来一次，就有你的消息和你给我的复信。当然，妹子只能依靠她工场里的朋友。今天我跟你离得很近，可惜你不能出席他们欢迎我的宴会。安古兰末人的虚荣心让我得到一次小小的胜利，那是不多几天就要被人遗忘的；只有你对这件事情感到的快乐，才是真正从心坎里来的快乐。总之，在我心目中，能够做你的弟弟比世界上所有的荣誉更宝贵。再过几天，你就能完全原谅我了。

吕西安

大卫的心被这两股相反的力量猛烈的拉扯，虽然力量的强弱并不相等，因为他热爱妻子，而对吕西安的友情已经减少几分敬意。可是我们孤独的时候，感情的力量可以大起变化。一个人幽居独处，再像大卫那样一心一意想着自己的事，很容易向某些念头屈服，不比在正常的环境中有所依傍，能够抗拒。大卫听着那意想不到的欢迎会的军乐，念着吕西安的信，信中又像他预料的一样，提到没有大卫参加，多么遗憾的话，不禁深深的感动。天性温柔的人抵抗不了这一类小小的感情作用，他们以己度人，认为那些作用对别人也同样重要。满满的一杯水，怎么能不流出一滴来呢？……因此到半夜里，巴齐纳多方劝阻也没法拦着大卫不去看吕西安。

他和巴齐纳说："这个时候安古兰末街上没有人了，没有人看见我，没有人能在夜里把我逮捕；就算被人撞见，我还可以用高布的办法回到这儿。况且我好久没看见我的女人和孩子了。"

这些理由都还说得过去，巴齐纳只得让步，答应大卫出门。吕西安正在同柏蒂-格劳告别，大卫叫了声："吕西安！"两个朋友便流着眼泪拥抱了。这个情景在一生中是难得遇到的。吕西安这才体会到那种颠扑不破的友谊多么热烈，他过去非但不加重视，而且还辜负这友谊。大卫一心要原谅吕西安。高尚慷慨的发明家尤其想嘱咐吕西安，扫除兄妹之间的隔阂。他只顾考虑这些感情方面的事，再也想不到欠债未还的种种危险。

柏蒂-格劳对他的当事人说："回家吧，既然冒冒失失走了出来，至少得利用一下，去看看你的太太跟孩子。别给人瞧见！"

柏蒂-格劳独自留在广场上，自言自语道："可惜赛利才不在这儿！……"

广场上如今矗立着庄严的法院，当时广场四周还搭着木板；柏蒂-格劳沿着板墙说话，不防背后一块板上有弹指的声音，好像用手指头敲门。

"我在这儿啊，"两块没有拼紧的木板中间传出赛利才的声音。"我看着大卫从乌莫出来。他躲的地方，我早已猜到几分，现在证实了，我知道上哪儿去抓他。不过先要知道吕西安有什么打算，才好做圈套。不料你叫他们进去了。你留在这儿。等大卫和吕西安出来，你把他们带到我近边；他们只道四下无人，准会说出几句话来给我听到。"

"你真是个魔鬼！"柏蒂-格劳轻轻的说。

赛利才道："我要得到你的答应我的好处，怎么会不卖力呢？"

柏蒂-格劳离开板墙，在桑树广场上溜达。大卫一家正在卧房里相会。柏蒂-格劳望着他们的窗子，想着前途，鼓励自己；如今他靠着赛利才的聪明，可以使出最后一着棋子了。像柏蒂-格劳这等奸诈阴险的人，看透人心的变化，争权夺利的手段，从来不贪图眼前的好处而受骗，也不轻信人家的情分。他先是不大相信戈安得，所以留好地步，万一亲事不成而没法指责长子戈安得欺骗的话，可以叫戈安得不得安宁。自从在巴日东府上得手以后，柏蒂-格劳倒是公平交易了。早先的阴谋非但变为无用，还对他觊觎的政治地位大有妨碍。我们且补叙一下，他的晋身之阶原来是如何安排的。迦纳拉和几个实力雄厚的商人，在乌莫镇上组织一个进步党的核心，靠着生意上的往来，同反政府派的一些领袖拉上关系。路易十八病重的时期答应让维兰尔组阁，反对派的策略便跟着改变；从拿破仑去世以后，他们已经放弃武装叛变的冒险手段。当时进步党正在各州各府组织一股合法的对抗势力，预备用控制选举，说服群众的方法达到目的。安古兰末的下城素来受上城的贵族压制，柏蒂-格劳既是激烈的进步党，又是乌莫出身的子弟，当然做了下城反对派的发起

人，首脑和秘密顾问。他第一个指出，夏朗德州的报纸让戈安得弟兄操纵是危险的，反对派在本州应当有一份机关报，免得落在别的城市后面。

柏蒂-格劳说："咱们不妨各人拿出五百法郎交给迦纳拉，给他凑成两万多法郎盘进赛夏的铺子，咱们替老板垫了款子，就能支配印刷所了。"

代理人要在戈安得和赛夏面前巩固他两面派的地位，劝进步党接受了他的意见。他自然看中赛利才这样一个小人，预备叫他做反对派的死党。

他告诉赛夏的前任监工："你要能打听出你老东家的下落，把他交在我手里，我们借给你两万法郎买他的印刷所，说不定再要办一份报，叫你当老板。你好好的去干吧。"

柏蒂-格劳觉得赛利才这种人干起事来，比无论哪个执达员都更有把握，所以早就向长子戈安得保证，逮捕赛夏决无问题。等到柏蒂-格劳一心想当法官，知道日后不能不脱离进步党的时候，乌莫的人心已经受他煽动，盘进印刷所的资本也有了着落；柏蒂-格劳便决意把事情撂下，听其自然。

他想："没关系！反正赛利才会闹出乱子来触犯出版法，我正好借此显显本领……"

他走到印刷所门口，对站岗的高布说："上去通知大卫趁早走吧，你们小心一些！我回去啦，已经一点了……"

高布离开门口，玛利红过来接班。吕西安和大卫一同下楼，高布在前开路，玛利红在后护送，前后都相隔一百步。两弟兄沿着板墙走过去，吕西安很兴奋的和大卫说话。

"朋友，我的办法再简单没有；在夏娃面前可没法提，她从来不懂什么叫手段。我肯定路易士心中还对我藕断丝连，我能够挑起她的旧情，把她征服，主要是向那混蛋州长报仇。如果我们相爱，哪怕只有一星期，我就要她请求部里给你两万法郎作鼓励。据柏蒂-格劳说，我和她开

始相爱的小客厅还是原来的样子。明天我要在那儿重新见到那女人，我要做一出戏。后天早上，我托巴齐纳给你一个便条，告诉你是不是成功……说不定你那时就自由了……为什么我需要巴黎的衣服，现在你明白了吧？扮一个年轻的男主角不能穿得破破烂烂的上台。”

清早六点，赛利才赶去见柏蒂-格劳。

“明天中午叫杜布隆布置定当，我保证他手到擒拿，”巴黎人对柏蒂-格劳说。“我可以利用格莱日小姐手下的一个女工，明白没有？”

柏蒂-格劳听完赛利才的计划，急忙去找戈安得。

他说：“你去想法要杜·奥多阿先生今晚决定，把他财产的虚有权[12]给法朗梭阿士；你和赛夏的合伙契约，包你两天之内签订。我要立过婚书以后八天才结婚，所以这个办法完全合乎我们的协定：有来有往！今晚在特·塞农希太太府上，吕西安和杜·夏德莱伯爵夫人会面的情形，咱们要暗暗留意，这是关键所在……吕西安尽管希望靠州长夫人挽回局面，我可是把大卫抓住了。”

戈安得道：“我相信你将来能做到司法部长。”

“为什么不？特·贝洛奈先生[13]不是当了部长吗？”柏蒂-格劳这样说，可见他还没完全改掉进步党人的脾气。

七 吕西安在巴日东府上扬眉吐气

立婚书那天，特·拉海小姐的暧昧不明的身份，替她把安古兰末的大部分贵族都招来了。男的没有贵重的首饰送给女的，一对未来的夫妻这样穷，特别令人关切。世界上有些人做善事同喝彩一样，主要是满足自尊心。因此，特·比芒丹侯爵夫人，杜·夏德莱伯爵夫人，特·塞农希先生和两三个老朋友，送了法朗梭阿士一些礼物，城里也为之议论纷纷。这些漂亮的小东西，加上柴斐莉纳一年前就在准备的被褥内衣，干爹送的首饰，新郎照例不能不送的礼物，总算使法朗梭阿士略感安慰，而好几个带女儿同来的母亲看了也很感兴味。柏蒂-格劳和戈安得两人发觉，安古兰末的贵族允许他们踏进神圣的庙堂是迫不得已，因为一个是法朗梭

阿士的财产管理人兼副监护人，一个是立婚书时必不可少的对手，好比行刑总得有一个吊死的囚犯。结了婚，柏蒂-格劳太太照样可以在干妈家出入，丈夫就不容易受到招待了，他却打定主意，非闯进那个骄傲的社会不可。诉讼代理人觉得父母出身低微，难以为情，叫住在芒勒养老的母亲推说有病，留在乡下，写了一份书面表示同意儿子的婚姻。柏蒂-格劳没有亲族，没有靠山，没有一个自己人在婚书上签字，心里很委屈，现在能带一个名流去充当体面的朋友，又是伯爵夫人愿意会面的人物，高兴极了，坐着马车去接吕西安。在那次值得纪念的晚会上，诗人的打扮毫无疑问把所有的男人都比下去了。特·塞农希太太事先透露消息，说有这位名流到场；两个反目的情人重新聚首，也是内地人极喜欢看的场面。吕西安变了时髦人物。大家夸他如何俊美，如何风流，和以前如何不同，安古兰末的贵族太太都想去瞧他一瞧。当时的装束正从扎脚裤过渡到现在这种难看的长裤，吕西安按照流行的款式穿一条全黑的贴肉裤。男人那时还卖弄身材，使瘦子和体格不美的人叫苦不迭；吕西安的身材却长的像阿波罗一样。他的灰色镂空丝袜，小小的皮鞋，黑缎子的背心，领带，没有一样不穿戴得服服帖帖，像粘在身上一般。浓厚的淡黄头发全部烫过，额角更显得白净，四周的头发卷安排得妩媚动人。傲慢的眼睛闪闪发光。一双女人般的美丽的小手始终戴着手套。他的姿态是模仿巴黎有名的花花公子特·玛赛：一只手拿着手杖和永不离手的帽子，一只手偶然动一下，帮助说话的表情。

有些名人假装谦虚，低着头走过圣·但尼门，吕西安很想用这种方式溜进客厅。无奈柏蒂-格劳只有一个朋友，不能不尽量利用。他几乎带着夸耀的意味，在晚会上带吕西安去见特·塞农希太太。诗人一路听见唧唧哝哝的谈论，要是从前，他早就心慌意乱，此刻却冷静得很。他信心十足，知道他一个人抵得上安古兰末所有的英雄。

他对特·塞农希太太说："太太，我的朋友柏蒂-格劳的确是做司法部长的材料，我说他福气太好了，能投在太太门下，不管干女儿和干妈的关系多么疏远（在场的妇女都体会到话中有刺，她们在旁窃听而神气好像并没有听）。至于我，我很高兴趁此机会向夫人致敬。"

几句话说得挺自然，气派像大贵族访问老百姓。吕西安听着柴斐莉纳支吾其词的回答，眼睛在客厅里扫了一圈，有心叫人注意。他同法朗

西斯·杜·奥多阿和州长打招呼，神态殷勤，可是对两人的笑容略有区别。然后他装做忽然瞧见杜·夏德莱太太，迎上前去。一般重要人物正被法朗梭阿士或者公证人陆续请进卧室去签字，可是大家都忘了婚书，只注意两个情人的会面，作为当夜的一件大事。吕西安朝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走了几步，拿出巴黎式的风雅的态度，对路易士说来还是回来以后第一次看到；他声音相当响亮的说道：

“太太，是不是承蒙你的好意，后天州长公署请客才有我呢？……”

吕西安对以前的保护人故意用这个挑战的语调，杀她的威风；路易士听着有点恼恨，冷冷的回答：“先生，那是为了你的名气。”

吕西安又俏皮又自负的说：“啊！伯爵夫人，如果客人得不到你的好感，我就没有办法叫他出席了。”

他不等路易士回答，转身瞧见主教，大大方方鞠了一躬。

他声音很迷人的说：“大人简直跟先知差不多。将来我要使大人的话完全应验。今晚我到这儿来幸运得很，能够向您表示敬意。”

吕西安趁此和主教攀谈，一谈谈了十分钟。女太太们都认为吕西安了不起。杜·夏德莱太太没有料到他这样狂妄，一时竟哑口无言，没有话好回答。她看见所有的妇人佩服吕西安，东一堆西一堆的交头接耳，把他们俩的谈话，吕西安装做瞧不起她，言语之间把她压倒等等，互相传说；路易士失了面子，十分气恼。

她想：“他说了那句话，明天要不来吃饭，叫我怎么下台！他凭什么敢这样骄傲呢？……难道台·都希小姐爱上了他吗？……他长得多美？——听说在巴黎，女戏子死后第二天，台·都希小姐到他家里去过！……或许他是来帮助妹夫的，路上遭了意外，到芒勒的时候才蹲在我们车厢背后。那天早上，吕西安瞪着我和西克施德的神气真古怪。”

路易士千思百想，不知有多少念头，更糟糕的是，她还情不自禁的望着吕西安和主教谈话，仿佛他是全场的领袖。他对谁都不理不睬，但等人家去迁就他；他东瞟一眼，西瞟一眼，做出各式各样的表情，神态潇洒，不愧为特·玛赛的高足。特·塞农希先生在他近边出现，他也不离开

主教去打个招呼。

路易士等到十分钟，忍不住了，起来走到主教面前，说道："大人不知听到什么话，常常面带笑容？"

吕西安很知趣的退后几步，让杜·夏德莱太太和主教说话。

"啊！伯爵夫人，这青年聪明绝顶！……他和我解释，他的力量都是您鼓励出来的……"

"我不是忘恩负义的人，太太……！"吕西安眼中带着嗔怪的意味，叫伯爵夫人看着心里高兴。

"我们说说清楚好不好？"她把扇子一招，叫吕西安走近去。"同主教大人一块儿来，打这儿走！……请大人替我们评评理。"她指着小客厅给主教带路。

"哼！她叫主教当什么角色啊！"乡杜帮口里的一位女客有心把话说得相当响，要人听见。

吕西安望望主教，望望伯爵夫人，说道："评理？……难道有谁做错了事吗？"

路易士·特·奈葛柏里斯走进她从前的小客厅，坐在长沙发上，叫吕西安和主教一边一个坐在她两旁，然后开始说话。

吕西安只做动了感情，没有心思听她的，叫旧情人看着又得意，又奇怪，又欢喜。他的姿态，手势，有如巴斯达在《唐克勒第》[14]中唱：噢，祖国！……时的功架，脸上的表情好像在唱《但尔里佐》那一段有名的抒情曲。受过高拉莉训练的吕西安，最后还会挤出几滴眼泪来。

等到吕西安看出路易士发觉他流泪，便不管主教，也不管谈话的内容，凑着她耳朵说："啊！路易士，我当初多爱你！"

她掉过身子说："快点擦擦眼睛，你又要在这里害人了。"这两句舞台上的旁白使主教大吃一惊。

吕西安兴奋的回答：“对，一次已经够了。特·埃斯巴太太的大姑说出这句话来，便是玛特兰纳[15]听着也会止住眼泪。我的天哪！……我又想起了我的往事，我的幻想，我的青春。而你……”

主教觉得处在两个旧情人中间要损害他的尊严了，突然回进大客厅。大家有心让州长夫人和吕西安单独留在内客室。过了一会儿，闲话，笑声，不时有人在小客厅门口张望，使西克施德大不乐意，沉着脸走进去，吕西安和路易士正谈得高兴。

他附着妻子的耳朵说：“太太，你对安古兰末比我熟悉，你看是不是应当顾到州长夫人和政府的体面？”

路易士瞅着她的出面老板，傲慢的神气吓了他一跳，她说：“亲爱的，我和特·吕庞泼莱先生谈着一件事，对你很重要。有人用卑鄙的手段陷害一个发明家，我们要救他出来，希望你帮忙……至于那些女太太对我作什么感想，你等会瞧吧，我自有办法堵住她们的嘴巴。”

于是她让吕西安扶着胳膊走出小客厅，先在婚书上签了名，旁若无人的气派完全像个贵妇人。

她拿笔递给吕西安，说道：“一块儿签好不好？……”

吕西安听着她指点，在她的签字旁边写上自己的名字。

“特·塞农希先生，你还认得当年的特·吕庞泼莱先生吗？”伯爵夫人这么一说，傲慢的打猎专家不能不招呼吕西安了。

她带着吕西安回到客厅，要他和柴斐莉纳一边一个陪她坐在中央的大沙发上，一般人最怕坐的位置。她像王后升了宝座，先是放低着声音说了一些讥讽的话，几个老朋友和趋奉她的妇女也过来参加。吕西安一忽儿便成了小圈子的主角，伯爵夫人逗他把话题转到巴黎生活，他想出许多挖苦的话，谈锋之健不可想象，还穿插一些名人的轶事，内地人最最爱听的题材。刚才大家赞美他的相貌，现在佩服他的才华了。杜·夏德莱伯爵夫人好不得意，把吕西安当做心爱的玩具似的，玩得出神入化，很恰当的插进一言半语替他帮腔，甚至不避嫌疑，用眼色来要求人家赞许吕西安。好些妇女疑心路易士和吕西安同时回来，也许是他们之间本

来爱情深厚，不幸闹了误会。也许路易士气愤之下，和杜·夏德莱结了不合式的婚姻，如今后悔了。

半夜过后一点钟，路易士动身之前轻轻对吕西安说："后天希望你准时……"

州长夫人神气怪亲热的向吕西安略微点点头；然后过去和西克施德伯爵说了几句，伯爵正在拿帽子。

"亲爱的吕西安，只要杜·夏德莱太太说的是事实，我一定负责。从今晚起，你的妹夫可以说没事了。"州长说着，追出去陪太太回家，她按照巴黎的习惯，已经先走一步。

吕西安笑嘻嘻的回答："伯爵帮我这个忙也是应该的。"

他们告别的时候，柏蒂-格劳正好在场，戈安得凑着他耳朵说："喂！咱们完蛋啦……"

柏蒂-格劳看吕西安大出风头，愣住了，对他的才华，对他的风度，惊异不置。他望了望法朗梭阿士，她的神气完全是佩服吕西安，似乎对未婚夫说："你应该学学你的朋友。"

柏蒂-格劳忽然喜洋洋的，回答戈安得："州长要后天才请客，咱们还有一天时间，事情我可以保证。"

吕西安清早两点走回家，路上对柏蒂-格劳说："朋友，我来了，我见过了，我胜利了！[16] 再过几小时，大卫就要高兴死了。"

柏蒂-格劳心上想："好啊，我就要知道这一点。"嘴里却回答说："我只道你是诗人，原来你也是个洛尚 [17] ，那就等于双料的诗人了。"他说完跟吕西安拉拉手。这是他们俩最后一次握手。

八 痛心之极

吕西安唤醒妹子，说道："亲爱的夏娃，告诉你一个好消息！一个月之内，大卫的债可以全部还清……"

“怎么还呢？”

“杜·夏德莱太太骨子里还是我当年的路易士，她比以前更爱我了，她要她丈夫报告内政部，推荐我们的发明！……我们只要再苦一个月，让我在这个期间报了州长的仇，叫他做一个天底下最幸福的丈夫……”

（夏娃听着哥哥的话，以为自己还在做梦。）

“那个灰色的小客厅，两年以前我见了像小孩儿一般发抖，今天又看到了，我把家具，图画，人物，打量了一下，不由得眼睛雪亮！上巴黎去了一趟，我们的观念完全变了！”

夏娃这才听清了哥哥的话，说道：“变了可有好处呢？……”

吕西安道：“哦，你还睡着，明儿吃过早饭再谈吧。”

赛利才的计划简单之极。那是内地执达员逮捕债务人常用的手法，而结果不一定有把握；赛利才却是成功了；因为他不但识透吕西安和大卫的性格，还利用两人的希望。名为戈安得的监工而那时负有特殊使命的赛利才，勾搭着好几个青年女工，为了便于控制，故意使她们对立。他特别看中巴齐纳·格莱日手下一个熨衣服的姑娘，差不多同赛夏太太一样漂亮，名叫亨利埃德·西诺。父母是种葡萄的，离安古兰末七八里，在往圣德去的路上有些田产。西诺夫妻同多数乡下人一样，并不富裕，不能把独养女儿留在身边，打算让她做女佣人。内地的女佣人对细软内衣都要能洗能烫。普利欧太太盘给巴齐纳的铺子名气很大，西诺夫妇贴了房饭钱送女儿去当学徒。普利欧太太是旧式的老板娘，自以为应当代替父母的职司；她和学徒们一起过活，带她们上教堂，尽心管教。亨利埃德·西诺脸蛋漂亮，身腰也好看，眼睛望起人来肆无忌惮，棕色头发又浓又长，皮肤白得跟南方姑娘一样，像木兰花的那种白。赛利才在女工里头早就看上了她；亨利埃德却是清白的种田人家出身，要不是心存嫉妒，看了别人的坏榜样，要不是赛利才当上戈安得印刷厂的副监工，拿“将来和你结婚”的话引诱她，她也不会轻易上钩。巴黎人打听出西诺家有些葡萄田，价值一万到一万二法郎，还有一所勉强住得的屋子，便赶紧下手，叫亨利埃德没法嫁给别人。俊俏的亨利埃德和赛利才小子的爱情发展到这一步，柏蒂-格劳和赛利才谈起有人愿意垫两万法郎，让他

做赛夏印刷所的老板；所谓垫款当然等于拴马的索子。监工看到这个远景喜出望外，头脑发热了，觉得西诺小姐妨碍他的前程，对可怜的女孩子开始冷淡。亨利埃德心里发急，越是戈安得的监工想离开她，她越抓着不放。等到赛利才发现大卫躲在格莱日小姐家，他对亨利埃德又变了主意，可是作风照旧。他想利用女孩子们怕出丑而非要嫁给玷污她的男人的心理，把她做垫脚石。吕西安重新征服路易士的那天早上，赛利才向亨利埃德透露巴齐纳的秘密，说只要发现大卫躲藏的地方他们俩的前途和婚姻就好解决。亨利埃德毫不费事，立即肯定只有格莱日小姐的盥洗室可以做大卫的藏身之处。她不觉得这样刺探人有什么不对；事实上她一参加这件事就被赛利才拖下水了。

吕西安还在睡觉的时候，赛利才到代理人事务所去探问前一天晚上的情形，听柏蒂-格劳讲那些意义重大，不久轰动全城的琐碎事儿。

柏蒂-格劳讲完了，巴黎人满意的点点头，问道："吕西安回来之后，可曾写过什么便条给你？"

"只有这一张，"代理人说着，递给他一封吕西安的信，用的是他妹妹的信纸。

赛利才道："好吧，太阳下山以前十分钟，要杜布隆躲在巴莱门附近，把宪兵和他手下的人布置好，包你得手。"

柏蒂-格劳眼睛盯着赛利才问："你有把握吗？"

赛利才用巴黎野孩子的口吻回答说："我是碰运气，运气是个怪物，他不喜欢老实人。"

柏蒂-格劳冷冷的说："事情非成功不可。"

赛利才说："我一定成功。这些肮脏事儿都是你叫我干的，也该送我几张钞票遮遮羞了！……"巴黎人发觉柏蒂-格劳脸上有个表情，看着讨厌，便道："先生，你要是骗我，八天之内不替我买进印刷所……小心别弄出一个年轻的寡妇来，"巴黎的野孩子眼露凶光，说话的声音很轻。

"如果六点钟把大卫送进监狱，你九点到迦纳拉先生家，我们来办你

的事，”代理人的话说得很肯定。

“行，包你满意，老板！”赛利才回答。

去掉字迹的方法如今使国库损失不赀，那时赛利才已经学会了，他把吕西安写的四行字洗掉，另外写上几行，笔迹模仿得惟妙惟肖，可是印刷监工的前途也大受损失。

亲爱的大卫，你可以放心大胆的去见州长，事情已经定局；而且在这个时间，你尽管出来，我半路上来接你，告诉你见了州长怎么办。

你的弟弟 吕西安

中午，吕西安写信给大卫，告诉他昨天晚上的成功，州长对他的发明非常热心，答应帮忙，据吕西安说，州长今天就打报告到部里去。

玛利红推说送吕西安的衬衫去洗，把信交给巴齐纳小姐。那时赛利才从柏蒂-格劳那儿知道可能有这封信，正带着西诺小姐在夏朗德河边散步。大概老实的亨利埃德推三阻四，争执很久，所以散步的时间直有两小时。问题不仅牵涉到小孩儿的利益，还同将来的幸福，整笔的家私有关；赛利才要她做的只是一件挺小的小事，后果当然不告诉她。可是这样的小差事有那么大的报酬，不免使亨利埃德害怕。赛利才终于说服情妇帮他一手。他要亨利埃德五点钟离开一会工场，再回进去报告格莱日小姐，说赛夏太太要她立刻去一趟。等巴齐纳走出一刻钟，亨利埃德上楼去敲小房间的门，把假造的吕西安的信交给大卫。后事如何，赛利才只能碰运气了。

夏娃受了一年多贫穷的压迫，第一次觉得生活的枷锁松开一些。她终于有了希望。她也想拿哥哥出去夸耀一下了，打算搀着一个受同乡欢迎，叫许多女人颠倒，使骄傲的杜·夏德莱伯爵夫人恋恋不舍的男子，公开露面！她打扮得漂漂亮亮，提议吃过晚饭陪哥哥到菩里欧去散步。每逢九月，安古兰末的人傍晚都在那儿纳凉。

有些人见了夏娃，说道：“噢！这不是有名的美人赛夏太太吗？”

一个女人说：“她会出来真是想不到的。”

“丈夫躲着，老婆抛头露面，”卜斯丹太太说话的声音有心叫可怜的

女人听见。

夏娃对哥哥说：“噢！回去吧！我不应该出来的。”

太阳下山以后几分钟，往下到乌莫去的石扶梯那边传来一阵喧闹的声音。吕西安和妹子动了好奇心，朝那个方向走去，听几个乌莫来的人的口气，仿佛出了什么乱子。

前面的人越聚越多，一个过路人看兄妹俩往前奔去，便说：“大概捉到了一个贼……脸孔白得像死人一样。”

吕西安和夏娃毫不惊慌，只见三十多个小孩，老婆子和干活回来的工人在前开路，宪兵的镶边帽子在人堆里闪闪发亮。后面还跟着上百个人，像乌云一般黑压压的直冲过来。

夏娃道：“啊！是我丈夫！”

“大卫！”吕西安叫起来。

“哟！是他老婆！”众人说着，让出一条路来。

吕西安问道：“谁叫你出来的？”

大卫面无人色，回答说：“不是你写信来的吗？”

“我早料到了，”夏娃说着，倒在地下晕过去了。

吕西安扶起妹子，两个男人帮着抬到家里，玛利红安排她睡下。高布赶去请医生。医生来了，夏娃还没有醒。吕西安只得对母亲承认，大卫被捕是他促成的，他万万想不到中间有一封假信引起大卫的误会。吕西安被母亲恨恨的瞪了一眼，大吃一惊，上楼去躲在房里。

九 诀别

我们看了下面的信，不难想象吕西安心中的骚动；他在夜里写一会停一会，想一句写一句。

亲爱的妹妹，没想到刚才是你我最后一次见面。我的决心是不可挽回的了。许多人家都有

个晦气星，对家庭来说是一种瘟疫；而我就是这样的人。这不是我的意见，是一个阅世很深的人的意见。有一天我们几位熟朋友在仙岩饭店吃宵夜，正在说笑打趣，那外交家提起一个年轻的女子，大家看她没有嫁人觉得奇怪，其实是被父亲害了。外交家接着发表他所谓家庭瘟疫的理论，和我们解释，要没有某个母亲，某人家早就兴旺，某人家的儿子断送了父亲，某人家的父亲破坏了儿女的声名和前程。关于那个社会问题的见解虽然以谈笑出之，十分钟内举的一大堆例子着实使我吃惊。能听到这样的真理，记者们的议论尽管荒唐，也可以原谅的了，——他们没有人可以捉弄的时候，往往以此消遣，把他们的怪论发挥得极有风趣。告诉你，我就是我们家的晦气星。我怀着一腔好意，行动像仇敌。我受了你们的恩惠，用灾难来报答。这一次给你们的打击尤其残酷，虽则是出于无心。我在巴黎自暴自弃，尽管潦倒，照样作乐，把酒肉朋友当做知己，把真正的知己当做剥削我的人；我忘了你们，直要拖累你们的时候才想起你们。你们在家埋头苦干，走着艰难而可靠的路挣你们的家业；我却痴心妄想抄近路。你们在上进，我把自己的生活糟蹋了。因为我的野心漫无限制，不愿意过清苦的日子。一想起某些嗜好，某些享受，我就瞧不起随手可得而我过去感到满足的快乐。亲爱的夏娃，我批评自己比谁都严厉，对自己毫不留情。在巴黎斗争要有始终不懈的毅力，而我的意志只是偶然的冲动，我的理智时断时续。我怕将来怕得厉害，只想回避，而对现状又不能忍受。我本想回来看看你们，其实还是永远流亡的好。可是没有办法谋生，流亡等于疯狂，我不愿在已有的疯狂上面再加上一桩。与其过残喘的生活，还不如死了干净，因为不论处境如何，我过分的虚荣总是要出乱子的。世界上有种人等于零，前面必须加一个数目，才能声价十倍。我要有价值，必须同一个意志坚强，铁面无情的人结合。特·巴日东太太的确是我理想的妻子，我没有为了她放弃高拉莉，把我的一生耽误了。大卫和你可以做我高明的指导，只是你们不够刚强，没法制服我怕受约束的脾气。我喜欢饱食终日，无所用心；为了摆脱一桩不如意的事，我可以变得卑鄙无耻，什么都做得出来。我生来是王孙公子。若要飞黄腾达，我的聪明只多不少，不幸我只能聪明一时；而群雄逐鹿的生涯，唯有不浪费聪明，走完全程还有充分的才智的人才会得奖。我尽管存着一百二十分的好意，将来仍不免损害别人，像这次在家里一样。有的人好比橡树，我也许只是一株苗条的灌木，偏偏以松柏自居。这便是我的总账。能力与欲望不调和，不平衡，我所有的努力都白费了。文人中间很多这样的人：聪明和性格，意志和愿望，老是不相称。将来我如何下场呢？只要想起巴黎一些被人遗忘的，过时的名流，就可知道。快到晚年的时候，我会未老先衰，没有财产，没有声望。我受不了这种晚境，不愿意在社会上变成一堆垃圾。亲爱的妹妹，不管在你对我竭尽温柔的早期，还是在你对我严厉的最后一个时期，我都同样爱你；这次重新见到你跟大卫，我快慰之至，虽然付了很高的代价；日后或许你们会觉得，让一个爱你们的可怜虫得到这些最后的快乐，无论什么代价都不算太高……你们不必四出寻访，不必追究我的下落；我的理智至少还能帮助我实现我的意志。所谓隐忍等于天天自杀，而我的隐忍只能维持一天，我要赶快利用……

清晨二时。——我主意已定，亲爱的夏娃，我向你告别了。我感到安慰的是今后只生活在你们心中，那就是我的坟墓……别了。妹妹！……这是你哥哥最后一次的告别。

吕西安

吕西安写完信，悄没声儿的拿着下楼，放在小外甥的摇篮上。妹子睡熟了，他含着眼泪亲了亲她的额角，出去了。他在朦胧晓色中熄掉蜡烛，最后瞧了瞧老屋子，轻轻打开过道的门；虽然这样小心，在工场里打地铺的高布还是被他惊醒了。

“谁啊？……”

吕西安道：“是我，高布，我走啦。”

“这次要不回来倒好了，”高布自言自语，声音相当响，吕西安听见了。

他回答说：“最好根本不生出来。再见，高布，我不怪你，你说的也是我心里的话。你告诉大卫，说我不能和他告别了，很难过。”

亚尔萨斯人穿好衣服起来，吕西安早已关上大门，穿过菩里欧的林荫道，往夏朗德河走去。他身上穿扮好像去赴宴会，他要用巴黎的衣衫，花花公子的漂亮行头，作为入殓的装束。高布听着吕西安的声调和最后几句话，心中一怔，想去问女主人是否知道她哥哥的动身，有没有跟她告别；他发觉屋内寂静无声，只道吕西安出门是大家商量过的，便重新睡了。

十 大路上的奇遇

自杀虽是一个严重的问题，却很少讨论自杀的文章，可见没有人加以观察。或许这种病根本无从观察。促成自杀的心情，我们不妨称之为对自己的重视，免得和荣誉一词混淆。一个人一朝瞧不起自己了，被人瞧不起了。现实生活和他的希望抵触了，他就自杀，表示他重视社会，不愿丧尽了人格或者失去了荣华再活下去。不管大家怎么说，在不信上帝的人（在自杀的问题上应当把基督教除外[18]）中间，唯有毫无骨气的懦夫才肯动颜偷生。自杀的性质有三种：第一是久病促成的，属于病理的范围；其次是由于伤心绝望；最后一种是出于冷静的思考。吕西安想自杀是绝望和思考的结果，这两种自杀都有挽回的余地，只有病理的自杀绝对不能劝解；可是也有三种原因合在一起的情形，例如约翰-雅各·卢梭[19]。

吕西安下了决心，便考虑方法，诗人想用富于诗意的方式结束生命。他先打算投入夏朗德河。可是走下菩里欧的石梯，已经想象出地方上为他的自杀闹得沸沸扬扬，看到许多丑恶的场面，自己的尸身浮在水上，变了样子，由法院来相验等等。他和某些自杀的人一样，还顾到身

后的面子。他在戈多阿磨坊借宿那天，曾经沿河散步，发见离磨坊不远有一个圆形的小潭，像小河中常见的那种，水面一动不动，显得深不可测。水色非绿非蓝，既不透明，也不发黄，而像一面纯钢磨成的镜子。周围没有菖蒲，没有兰花，看不见阔大的荷叶，岸上的草又短又硬，疏落有致的杨柳在四周哀吟。一望而知那是一个险峭的深渊。谁要有勇气，口袋里装满石子跳下去，必定送命，永远没有人发现。当时诗人欣赏那一片幽雅的风景，心上想："这地方叫人看了跃跃欲试，很想投河。"

他走进乌莫，忽然想起这段事，便往玛撒克进发，一路想着临死以前的凄惨的念头。他决意用这个方法隐藏他的死，不要法院调查，不要埋葬，不让尸体浮出水面，给人看到那个可怕的样子。不久他走到一个山坡脚下；法国很多这一类的高岗，尤其在安古兰末到博济哀的路上。从波尔多往巴黎去的班车正在风驰电掣而来，旅客都要下车步行，走一段长长的山路。吕西安怕人看见，走入一条低下去的小道，在葡萄田中采起花来。等他捧着一大束景天草，种葡萄的粗砂地上常有的一种黄花，重新绕上大路，前面正好有个旅客，头发扑着粉，穿着黑衣服，银搭扣的奥莱昂小牛皮鞋，紫堂堂的脸上全是疤瘢，好像小时候在火里跌过一跤。他模样明明像教士，抽着雪茄，慢慢的走着。陌生人听见吕西安从葡萄田里跳上大路的声音，掉过头来，一看诗人俊美的相貌，抑郁的神态，手里捧的象征性的花，漂亮的打扮，怔了一怔。旅客的神气仿佛一个猎人忽然找到一种寻访已久的野兽。他让吕西安从后面跟上来，故意放慢脚步，只做向山下眺望。吕西安跟着他望去，看见山坡底下有两匹马驾着一辆小小的篷车，旁边站着一个马夫。

旅客招呼吕西安说："先生，班车走啦，你的位置丢了，除非搭我的小车追上去；包车总比客车快。"他说话带着很重的西班牙口音，邀他搭车的态度挺客气。

西班牙人不等吕西安回答，从袋里掏出雪茄烟匣，打开来递给吕西安。

吕西安回答："我不是旅客，而且马上要到达终点，没有兴致抽烟了……"

西班牙人说："你对自己太苛刻了。我虽是多兰特大教堂的教区委员，也还不时抽抽雪茄。上帝赏赐我们烟草，就为帮助我们驱除烦恼，排遣痛苦……我看你不大快活，至少手里有个忧郁的标记，像伤心的司婚神一样[20]。来，来……让你的苦闷跟着缕缕的青烟一齐吹散吧……"

教士带着诱惑的神气，又拿草编的烟匣递过来，望着吕西安的眼神非常慈悲。

吕西安冷冷的回答："谢谢你，神甫，世界上没有能消除我烦恼的雪茄……"

吕西安说着，眼睛湿了。

"噢！孩子，我因为早上坐车容易瞌睡，下来走走，活动活动，谁知上帝的意思要我来安慰你，尽我尘世的责任……你年纪轻轻能有多大的烦恼呢？"

"神甫，你的安慰对我完全没用，你是西班牙人，我是法国人；你相信教会的训诫，我是无神论者……"

"哎啊！比拉的童贞女[21]！……你不信上帝吗？"教士挽着吕西安的胳膊，像母亲对孩子一般亲热。"不信上帝这种怪事，我本想到巴黎去看看。我们在西班牙不相信世界上有什么无神论者……只有在法国，一个十九岁的青年才会有这种思想。"

"我是不折不扣的无神论者，既不相信上帝，也不相信社会，也不相信幸福。神甫，你仔细瞧我一下吧，因为几小时以内我就要消灭……这是我最后一次见到太阳了……"吕西安指着天空，张大其辞的说。

"啊！你干了什么事非死不可啊？谁判你死刑的？"

"最高法院判的，我自己判的！"

教士道："孩子！你莫非杀了人吗？要上法场吗？咱们来谈谈好不好？既然你说要遁入虚无，世界上一切都对你无所谓了。（吕西安点点头。）——那末何妨把你的痛苦说给我听听……大概是爱情受了挫折

吧？……（吕西安意味深长的耸耸肩膀。）——你想自杀是逃避耻辱呢，还是对人生绝望？反正是死，死在博济哀或者安古兰末，死在都尔或者博济哀，还不是一样？洛阿河的动荡的沙土不会推你出来的……”

吕西安答道：“不，神甫，我有我的打算。二十天以前，我看到一片挺可爱的水，正好让一个厌恶这个世界的人渡到另外一个世界去……”

“另外一个世界？……那你又不是无神论者了。”

“噢！我说另一世界是指肉体死后转化为动物或植物……”

“你可有什么不治之症？”

“有，神甫……”

教士道：“啊！问题来了，哪一种病呢？”

“穷。”

教士笑嘻嘻的望着吕西安道：“身为无价之宝而自己不知道。”他说的时候好不温柔，笑容带着嘲弄的意味。

吕西安道：“只有教士才会恭维一个马上要死的穷光蛋！……”

“你死不了的，”西班牙人的口气很有把握。

吕西安道：“我只听见大路上有人打劫，不知道有人送你财帛。”

教士估计一下车子的距离，看他们是否还能单独走一段，接着说：“你等会就知道了。”

十一 一个亲信的故事

教士嚼着雪茄[22]说：“告诉你，你的穷不成其为自杀的理由。我需要一个秘书，原有的秘书在巴塞隆那死了。我的遭遇跟查理十二[23]的有名的大臣特·戈兹男爵相仿，他到瑞典去，经过一个小城，秘书出缺了，所不同的我是在前往巴黎的路上。男爵碰到一个银匠的儿子，长得挺漂亮，当然不能同你相比……戈兹发觉那青年很聪明，正如我在你的

脑门上看出诗意；便带他上车，正如我预备带你上车；本来这孩子只能在一个像安古兰末那样的小城里打刀叉，造首饰，一下子变了男爵的亲信，正如你会做我的亲信。到了斯德哥尔摩，男爵安顿了秘书，把大批公事交给他办。年轻的秘书通宵运笔，像许多工作繁忙的人一样，他也养成一种习惯，专门咀嚼纸张。特·玛尔舍布先生[24]喜欢对人喷烟，有一回不知谁有桩案子要凭玛尔舍布的报告决定，玛尔舍布忽然向那人喷了一口烟。我们那位漂亮青年先嚼白纸，后来上了瘾，改嚼字纸，觉得更有味道。那时不像现在，还没人抽烟。年轻的秘书口味逐渐改变，终于嚼起羊皮纸来，并且吃下肚去。当时议会正在强迫查理十二缔结瑞典和俄罗斯的和约，正如一八一四年时大家要拿破仑讲和。谈判以两国关于芬兰的条约作基础；条约的正本由戈兹交在秘书手里；临到法案需要提交议会的时候，发生了一点小困难：条约不见了。议会只道大臣讨好国王，有意消灭文件；特·戈兹男爵受到控拆，于是他的秘书承认条约是他吃掉的……案子经过调查，证实，秘书判了死刑。你既然没有落到这个田地，先来抽一支雪茄，等咱们的车子过来。”

吕西安捡了一支雪茄，照西班牙的习惯凑着教士的雪茄点上了，心里想：“他说的不错，自杀用不着这么急。”

西班牙人接着说：“年轻人往往在毫无希望的时候开始交运。我不但要告诉你这一点，还要举出例子来证明。那漂亮秘书判了死刑，一点没有办法，因为是瑞典国会的判决，国王无权赦免；但是他要逃走的话，国王可以不闻不问。年轻美貌的秘书带了几个钱，坐上一条小艇逃往库尔兰德[25]宫廷，随身还有特·戈兹男爵给库尔兰德公爵的介绍信，说明他的亲信有什么嗜好，闹了什么乱子。公爵派漂亮孩子在总管手下当秘书。公爵挥霍无度，加上一个美丽的太太，一个总管，这三个原因弄得他入不敷出。如果你以为那美男子吃掉芬兰的条约，判过死刑，从此戒掉他的坏习惯，你就不了解嗜好控制人的力量；一个人要作乐是不顾性命的！坏习惯的力量从哪里来的呢？是它本身的魔力，还是人性的软弱促成的？是不是有些嗜好接近疯狂的边缘？可笑一般道学家想用冠冕堂皇的辞句消灭这种痼疾！……有一次公爵向总管支钱遭到拒绝，大吃一惊，命令总管报账，其实是多此一举。世界上再没有比报账更容易的事了，决计难不倒人的。总管把所有的单据交给秘书，叫他造一份库尔兰

德宫廷的收支总账。半夜里，我们的吃纸专家工作快完了，忽然发觉自己在嚼一张公爵的收据，款子的数目很大；他吓得魂不附体，签字吃剩了一半停下来，跑去跪在公爵夫人脚下，说出他的怪癖，向公爵夫人求救，并且是在夜里求救。那女人见了青年秘书的相貌，印象深刻，后来守寡之后和秘书结了婚。你瞧，时代就在十八世纪，在一个讲究门第爵位的国家，一个银匠的儿子居然做了一国之主……不但如此，俄国女皇凯塞琳一世归天以后，他当上摄政，操纵安娜女皇，几乎成为俄罗斯的黎希留。告诉你，小朋友：你的相貌固然远胜皮隆[26]，我的势力也高出特·戈兹男爵，虽然我只是一个教区委员。所以，来吧，跟我上车！让我到巴黎去替你找一个库尔兰德公国，就算公国找不到，找个公爵夫人总不成问题。”

西班牙人挽着吕西安的胳膊，差不多连推带搡的拉进车厢，马夫关上车门。

吕西安正在诧异，多兰特的教区委员又道：“现在你说吧，我听着。我是老教士，你讲什么都没关系。你大概只是吃掉了老家的产业或者妈妈的积蓄，大不了闹着亏空。咱们偏偏死讲面子，一直讲到咱们的靴尖上……好，你大胆说吧，比如说给你自己听。”

不知在哪一个阿拉伯故事里，有个渔夫投海自尽，结果跌入海底世界，做了国王；吕西安当时的情形就是这样。看来西班牙神甫确是一片好心，吕西安便不再踌躇，吐露心腹。从安古兰末到吕番克的路上讲了一生的历史，说出所有的过失，最后一桩便是新近闯的祸。这个故事，吕西安半个月来讲过三次，所以讲得极有诗意；结束的时候车子快到吕番克，路旁正好是拉斯蒂涅家的田产。吕西安提起这个姓，西班牙人身子动了一下。

吕西安道：“年轻的拉斯蒂涅就是这个地方出身；他明明不如我，只是运气比我好。”

“哦！”

“是的，这所起码的乡绅住宅便是他父亲的屋子。我刚才和你说过，拉斯蒂涅搭上有名的银行家的老婆，特·纽沁根太太。我样样凭幻想，他

可是更精明，讲实际……”

教士要马夫停车；路旁有一条小小的林荫道直达屋子，他表示好奇，想在林荫道上走走；吕西安想不到一个西班牙神甫看着这个地方这样有兴趣。

他问：“难道你认识拉斯蒂涅家的人吗？……”

西班牙人一边上车一边回答：“巴黎的人我都认识。”

十二 马基雅弗利的信徒专为野心家讲的历史课

“原来你短少一万到一万二法郎，就想自杀。你真是个孩子，既不了解人，也不懂事。一个人的前途有多少价值，全看他自己的估计，你估你的前程只值一万两千法郎；我要收买你就不止出这个价钱。你妹夫坐牢，有什么大不了？那位赛夏先生要是真有发明，将来必定是富翁。谁相信富翁欠过债，进过监狱？我看你对历史不大熟悉。历史有两部：一部是官方的，骗人的历史，做教科书用的，给王太子念的；另外一部是秘密的历史，可以看出国家大事的真正原因，是一部可耻的历史。让我三言两语再讲一桩你不知道的轶事给你听。有个野心勃勃的青年教士要进政界，卑躬屈节的拍上王后的一个亲信；那亲信赏识他，在国务会议中给他一个席位，相当于大臣的等级。一天晚上，有一个人自以为热心，（你记住：人家不开口，千万别自动帮忙！）写信给青年野心家，说他的恩人遭到危险了。王上觉得受人控制，怒不可遏，但等那亲信第二天早上进宫，取他性命。我问你，小朋友，你要是收到这封信，你怎么办？……”

“马上去通知我的恩人，”吕西安很兴奋的回答。

教士说：“你仍旧那么天真，像你讲的过去的作风一样。那家伙暗暗盘算：如果王上起了杀心，我的恩人就非死不可；这封信来得太晚了！于是他照旧睡觉，一直睡到那亲信被杀的时候……”

吕西安只道教士有意试他，说道：“那简直是禽兽！”

教区委员答道：“所有的大人物全是禽兽，我们谈的这一个名叫黎希

留红衣主教，他的恩人叫做唐克尔元师。你看，你就是不知道你的本国史。我说学校教的历史毫无内容，只是一些年月和事实，还极不可靠，这话说错了没有？知道世界上有过圣女贞德，对你有什么用？你可曾因之想到，如果法国当时接受了普兰塔哲内特一支的安日伐王朝[27]，英法两个民族合在一起，今天就能称霸世界，而经常扰乱大陆政局的两个岛屿[28]，可以变为法国的两个行省？……还有，梅提契家族从普通的商人一跃而为托斯卡纳大公，用的是什么手段，你研究过没有？”

吕西安道：“在法国，诗人不必像本多派教士那样博学。”

“唉！小朋友，他们做到大公爵，还不是跟黎希留当上首相一样？要是你不死记历史上的标签，在重大事故中研究一下人的因素，你不难学到处世的诀窍。从我刚才随便举出的几桩事实中间，可以得出一条规律：你只能把人看作工具，尤其女人；只是别让他们发觉。凡是地位比你高，可能对你有用的人，就该当作上帝一般膜拜，等他们对你的奴颜婢膝付足了代价，才离开他们。对付人要像犹太人一样的狠心，一样的卑鄙；他们为着金钱不择手段，我们为着权势也要不择手段……别理睬失势的人，根本当他不存在。你知道为什么要这样？……你不是想支配社会吗？那先要服从社会，把社会彻底研究过。学者研究书本，政治家研究人，研究人的利害关系，行事的动机。社会，人类，一般说来都是宿命论者；他们崇拜既成事实。你知道我为什么要替你上一堂小小的历史课？因为我相信你的野心非同小可……”

“是的，神甫！”

教区委员接着说：“我早看出了。现在你心里想：这个西班牙神甫杜撰许多掌故，歪曲历史，证明我过去太重道德……”

（吕西安发觉自己的心思被他完全猜中了，微微一笑。）

教士说：“那末，小朋友，我们就拿家喻户晓的事情来说吧。有个时期[29]法国差不多被英国人征服，国王只剩下一个省份了。忽然平民中间冒出两个人物：一个是穷苦的小姑娘，就是我们刚才提到的贞德；另外一个是布尔乔亚，叫做雅各·葛尔。一个出钱，一个出力，还发挥她童贞女的威望，国家得救了，可是那姑娘做了俘虏！……国王尽可以把她

赎回，却让她活活烧死。至于那英勇的布尔乔亚，国王听凭一般朝臣诬告他犯下死罪，把他的财产瓜分。无辜的雅各·葛尔受着法律迫害，包围，打击；五家贵族靠他的产业发了一笔横财……布日总主教[30]的父亲一辈子逃亡国外，留在国内的财产一个钱都拿不到，只剩交给阿拉伯人代管的一些款子。你还可以说：这些例子太古老了，这些忘恩负义的事已经做了三百年的教材；并且那个时代的人物根本荒唐无稽。——那末，小朋友，法国最后一个神道，拿破仑，总是实有其人了吧？他讨厌手下一个将军，迫不得已才升他做元帅，始终不愿重用。元帅名叫甘勒曼。你知道他为什么失宠？……因为在马楞哥一仗救了法国，救了首席执政，那次大胆的袭击便是在血泊和炮火中也受到喝彩。可是公报上一字不提。拿破仑冷淡甘勒曼的原因，便是冷淡傅希和泰勒朗亲王的原因：换句话说，就是查理七世的忘恩负义，黎希留的忘恩负义……”

吕西安道：“这么说来，神甫，假定你救了我性命，帮助我发迹，我也用不着怎么感激你了。”

神甫拿出贵人的亲昵样子，拧着吕西安的耳朵笑道：“小子，你要对我无情无义，倒是厉害角色，我要向你低头了；可惜你还到不了这一步，你才做小学生就想脱离师傅，未免太早了。你们这个时代的法国人都有这个毛病，都被拿破仑的榜样教坏了。你们指望的肩章得不到，便辞职不干……试问你有了一个念头，可曾把全部意志，全部行动，一齐放上去？……”

吕西安道：“唉！就是没下过这功夫。”

教区委员笑道：“你过去就像英国人所谓inconsistent（自相矛盾）。”

吕西安道：“我不预备再做人，还管什么以前的事？”

“在你一切优秀的品质后面，只消加上一股百折不回的毅力，社会就听凭你支配，”教士特意表示他懂一些拉丁文[31]。“我已经很喜欢你了……”

（吕西安半信不信的笑了笑。）

陌生人接着说："真的，我关切你，像关切儿子一样。我有相当势力，说话尽可像你一样坦白。你知道你在哪一点上使我感到兴趣？……现在你的成见一扫而空，可以听一堂道德课了；这堂课是无论哪儿听不到的；因为人与人聚在一起，比他们为了利害关系而做戏更虚伪。所以，一个人大半生的时间都在清除少年时代种在脑子里的观念。这个过程叫做取得经验。"

吕西安听着，暗暗的想："他大概是个老政客，有心在路上取乐，劝一个站在自杀边缘上的可怜虫回心转意；等他把我打趣完了就撒手不管……可是他很会说怪话，不亚于勃龙台跟罗斯多。"

吕西安尽管想得这样透，外交家的引诱已经把他倾向堕落的心深深的打动了，何况还有著名的例子作证，腐蚀的力量更大。吕西安受着玩世不恭的议论迷惑，尤其觉得自己被一条铁腕从毁灭的路上拉回来，对人生更有了留恋的意思。教士在这一点上显然成功了，怪不得他一边冷嘲热讽的谈论历史，一边带着俏皮的笑意。

十三 埃斯科巴的信徒讲的道德课 [32]

吕西安说："如果你看待道德的态度同你看待历史差不多，我很想知道你对我这样慈悲是什么动机？"

"小朋友，这是我讲道的最后一部分，暂时保留；等到一提出来，咱们今天就不分手了，"教士因为狡计成功，回答得很俏皮。

"好，那就请你谈谈道德吧，"吕西安说着，私下想："让我来逗他表演一番。"

教士说："小朋友，道德是从法律开始的。如果单纯是宗教问题，法律根本没用，宗教情绪强的民族没有几条法律。在民法之上还有政治法。你知道在政治家心目中，你们十九世纪的门楣上写的是什么？一七九三年，法国人把平民的主权说做高于一切，结果产生一个专制的皇帝。这是你们民族的历史。至于私生活，塔里安太太 [33] 和菩哈南太太行事并没有分别。拿破仑娶了菩哈南太太做皇后 [34] ，却从来不愿接见塔里安太太，虽然她是公主。拿破仑在一七九三年是革命党，一八○四

年戴上铁铸的皇冠。一七九二年时高呼不平等毋宁死的健将，从一八○六年起制造一个新兴的贵族阶级，后来路易十八也承认了。如今高高在上，住在圣·日耳曼区的贵族，在国外的行事更要不得：有的放高利贷，有的做买卖，有的做小肉饼，有的做厨子，做农夫，做牧羊人。可见在法国，不论在政治方面还是道德方面，每个人走到终点都推翻他的出发点，不是用行为推翻主张，便是用主张推翻行为。政府也罢，个人也罢，根本谈不上逻辑。因此你们早已没有道德了。如今在你们国内，成功是至高无上的理由，可以替所有的行为辩护，不管哪一种。事实本身毫无作用，重要的是人家看待事实的观念。从这一点上，小朋友，我们得出第二条规则，就是：外表要好看！藏起你生活的内幕，只拿出灿烂的一角。行事机密是野心家必须遵守的规则，也是我们一派教会的规则，你得牢牢记住。大人先生干的丑事不比穷光蛋少，不过是暗地里干的，他们平时炫耀德行，所以始终是大人先生。小百姓在暗地里发挥美德，在光天化日之下暴露他们的倒楣事儿，所以被人轻蔑。你藏起你高尚的品质，叫人看到你的疮口。你公然爱上一个女戏子，和她同居；这是你们俩的自由，没人好责备；不过你同公众的意见对立，不服从社会的规则，也就得不到社会的尊重。要是不把高拉莉从加缪索手中抢过来，不给人知道你同她的关系，你就能娶到特·巴日东太太，一跃而为安古兰末的州长，特·吕庞泼莱侯爵。你何不改变一下行事，把你的美貌，风度，才智，诗意，统统摆在外面呢？要干不清不白的勾当，至少关着门偷偷的干，那就没人说你玷污这个社会大舞台上的布景了。这个办法，拿破仑叫做躲在家里洗脏衣服。从这第二条规则必然得出一个结论：形式最重要。我所谓形式是什么意思，千万要弄清楚。有些无知无识的人为饥寒所迫，抢一笔钱，便成为刑事犯，不能不向法律负责。一个可怜的天才发明一样东西，办成企业可以发大财；你借给他三千法郎（按照那两个戈安得拿到你的三千法郎票据，盘剥你妹夫的办法），你尽量难为他，逼他出让发明的一部或全部，那你只对你的良心负责，你的良心可决不会送你上重罪法庭。反对社会现状的人把这两种行为做对比，痛骂法律，代大众抱不平，指责法院不该把半夜里越墙偷鸡的贼送去做苦役，而一个诈欺破产，害许多人倾家的人，只监禁几个月。可是那些伪君子心里明白，法官把窃贼判罪是维持穷人与富人之间的壁垒，那壁垒是推翻不得的，否则社会就要解体；不比闹破产的商人，夺遗产的能手，为了自肥而扼杀一项企业的银行家，不过把财产换个地方罢

了。所以，孩子，社会为它本身的利益，不能不在形式上有所区别，正如我为着你的利益劝你有所区别一样。最要紧是把自己看做和整个社会一样高。拿破仑，黎希留，梅提契家族，都自认为和他们的时代并驾齐驱。想不到你对自己的估价只有一万两千法郎！……你的社会不再崇拜真正的上帝，只崇拜金牛了[35]！那是你们的大宪章制定的宗教，在政治上只看你的产业。那不是鼓励所有的人民做富翁吗？……等到你用合法的形式挣到一笔财产，成了富翁，做了特·吕庞泼莱侯爵，你就好奢侈一下，讲节操了。那时你尽可自命为高尚，清白，没有人敢反驳你，即使你挣家业的时候做过不高尚不清白的事，——当然我不劝你这样做。”教士说到这里，拿起吕西安的手拍了拍。“你长得一表堂堂，脑袋里应当装些什么进去呢？……只要记住一点：定下一个辉煌灿烂的目标，藏起你的手段和步骤。你过去的行动完全像小孩儿，你应当做大人，做猎人，暗暗的躲在一边，埋伏在巴黎的交际场中，等鸟兽，等机会，别爱惜你的人格，别爱惜你的所谓尊严；因为我们大家都服从一样东西，不是服从嗜好，便是服从迫切的需要，可是必须遵守一条最高的原则，就是严守秘密！”

吕西安说：“神甫，我听了你的话害怕，我觉得是强盗理论。”

教区委员回答：“对，可不是我发明的。那是一切暴发户的理论，不论是奥地利王室还是法兰西王室。你此刻一无所有，你的处境跟梅提契，黎希留，拿破仑初有野心的时候一样，那些人啊，小朋友，是用无情无义，不忠不信，最强烈的反抗做代价，来衡量他们的前程的。要得到一切，就得不顾一切。你细细想一想吧。比如你坐下来玩蒲育德[36]，你会争论蒲育德的规则吗？规则摆在那里，你只有接受。”

吕西安心上想：“哟！他会玩蒲育德。”

教士说：“你在牌桌上是怎么行动的？……难道拿出最高尚的品德来，跟人家赤诚相见不成？你不但藏起手里的牌，还要在稳赢的时候叫人相信你会全军覆没。反正你弄虚作假，是不是？……你为了五个路易扯谎！……如果有人那么大方，抓了一手好牌老实告诉人家，你对他作何感想？所有的对手都不讲道德，偏偏有个野心家抱着一肚子道德观念跟他们竞争，那不是幼稚是什么？老于世故的人准会劝他们退出战场，

好比老赌客告诉一个抓了好牌不会利用的人：先生，你还是不要玩蒲育德……争权夺利的规则可是你定的？我干么要劝你自认为和社会一般高呢？……因为今日之下，小朋友，社会把个人的权利无形之中霸占得太多了，个人不能不向社会反攻。现在无所谓法律，只有风俗习惯，就是说只有装腔作势，归根结蒂仍旧是形式问题。”

（吕西安做了一个惊讶的手势。）

教士唯恐吕西安太天真，听了他的话受不了，便说：“啊！孩子，我是斐迪南七世和路易十八的中间人，那两个大……大国之君……都是靠深……深谋远虑得到王位的；两个国王的卑鄙龌龊的斗争都经过我这个神甫的手，难道你把我当做加百利天使[37]不成？……我信奉上帝，可是更信奉我们的教派，而我们的教派只相信尘世的权力。为了要尽量扩张尘世的权力，我们拥护罗马教会，天主教会，就是说拥护一切迫使人民服从的思想感情。我们是近代的寺院派[38]，我们有我们的主义。我们的一派和寺院派一样受到摧残[39]，原因也一样，就是我们要跟社会并驾齐驱。你要愿意做士兵，我可以做你的长官。只要你服从我，像妻子服从丈夫，孩子服从母亲一样，我保证你不出三年成为特·吕庞泼莱侯爵，娶到圣·日耳曼区最高等的贵族姑娘，将来进贵族院。我问你，我要不和你谈谈说说，给你消遣，你此刻怎么样？不是变了一具沉在深水底下，永远找不到的尸首吗？……你不妨想象一下……（吕西安听到这里，不胜好奇的望着他的保护人。）——在你面前的是卡洛·埃雷拉神甫，多兰特教区的名誉委员，斐迪南七世陛下的特使，奉命送一封信去给法兰西国王陛下，也许信里有这么几句：您一朝帮我解决了困难，希望把我此刻竭力敷衍的人一律吊死，连同我的密使在内，使他成为真正的密使。……陪着教士坐在这辆车内的青年，和刚才死了的诗人已经大不相同。我从水里捞你起来，救了你性命，你变做我的附属品了，你跟我的关系正如万物之于造物主，妖精之于神仙，鬼怪之于撒旦，肉体之于灵魂！有我的铁腕支持，不怕你坐不稳权势的交椅；我给你享尽快乐，荣誉，连续不断的欢娱……永远不会缺少钱用……你在外边得意，夸耀，我蹲在泥地上打根基，保证你荣华富贵。我呀，我为权势而爱权势！我自己不能享受的东西，看到你享受我感到高兴。总而言之，我会变做你！……等到人跟魔鬼，小孩儿跟政治家订的协定对你不合适了，

你仍可以找一个小地方，像你刚才描写的那样，跳水自杀。你此刻已经倒了楣，丢了脸，将来即使有点出入也没多大关系。”

十四 西班牙人的侧影

车子到一个站上停下，吕西安叫道：“你这番话可不像格拉那达大主教[40]的讲道。”

“我的孩子，——我这样称呼你因为我要收你做养子，将来继承我的财产，——不管你把这篇简单扼要的训导叫做什么，反正是一部争名夺利的法典。上帝的选民为数不多。我们没有选择的余地，不是进修道院，便是接受这部法典；而你在修道院中往往仍旧看到一个小型的社会！”

吕西安想探探这个可怕的教士的心，便说：“恐怕还是少懂一些世故的好。”

教区委员回答说：“怎么！你先是不懂赌博的规则就去赌；等你有了本领，再有一个可靠的帮手陪你上场，你倒反退缩了……连翻本的念头都没有！怎么！人家把你赶出了巴黎，你不想爬到他们背上去吗？”

吕西安直打寒噤，仿佛听到一件铜乐器，一面中国的锣，发出那种刺激神经的怪声。

“别看我是个卑微的教士，”那人说着，被西班牙的日光晒得乌油油的脸上凶相毕露，“一朝受了羞辱，伤害，折磨，欺骗，出卖，像你在巴黎吃的那些坏蛋的亏，我马上变做沙漠中的阿拉伯人！……我要拼着我的肉体，我的灵魂，去报仇泄恨！……我不怕在吊台上，在绞架上结束生命，给人用柱子撞开肚子也好，受土耳其式的毒刑也好，躺在你们的铡刀底下也好；不过我先要踩死了敌人，才肯送掉我的脑袋。”

吕西安一声不出，没有心思再逗神甫表演了。

教区委员最后还说：“有的人是亚伯的后代，有的人是该隐[41]的后代，我是混血种：对敌人是该隐，对朋友是亚伯；谁要惹起该隐的性子，算他活该！……可是放心，你是法国人，我是西班牙人，再加是教

区委员！……”

吕西安望着这个上帝派给他的保护人，暗暗想道：“真是阿拉伯人的性格！”

卡洛·埃雷拉神甫身上没有一点耶稣会会员的气息，连修道士气息都没有。他个子矮胖，大手，阔胸脯，像大力士一般壮健，眼中凶光闪闪而特意装做温和；暗棕色的皮肤绝对看不出内心的思想；给人的印象不是可亲，而是可厌。漂亮的长头发像泰勒朗亲王那样扑着粉，使这个古怪的外交家外貌像主教，白边蓝缎带上挂的金十字也说明他是高级的教士。黑丝袜裹着一双运动员式的腿。衣服洁净无比，普通的教士不大会这样修饰，尤其在西班牙。车身上漆着西班牙的国徽，一顶三角帽放在车厢的倒座上。这教士虽然有许多地方引起你反感，又粗暴又软和的态度把他的相貌给人的印象冲淡不少；他在吕西安面前还装模作样，竭力讨好，怪亲热呢。吕西安心事重重，把一切都看在眼里。他觉得生死问题不能再拖下去了，他已经到了吕番克以后的第二个驿站。西班牙教士的最后一段话挑动了他好几根心弦，都是要不得，最会同恶念起共鸣的心弦；老实说，这不但是吕西安的耻辱，对于那个用犀利的目光研究诗人美丽的长相的教士，也是耻辱。吕西安重新看到了巴黎，当初因手段笨拙而放下的缰绳又拿在手里了，他想报复了！促成他自杀的最有力的原因，巴黎生活和内地生活的比较，他完全忘了；他可以回到原来的天地中去，还多了一个深谋远虑，像克伦威尔那样恶毒的军师做保镖。

他心上想：“我以前是单枪匹马，今后是两个人了。”

吕西安愈暴露他从前的过失，教士对他愈关切。吕西安愈不幸，教士愈慈悲，而且对样样事情看得稀松平常。虽然如此，吕西安仍猜不透这个替王室牵线的家伙对他存的什么心。他先用最浅薄的理由解释，认为那是西班牙人的慷慨豪侠！大家都说西班牙人慷慨豪侠，意大利人嫉妒猜忌，动不动下毒药，法国人轻佻，德国人直爽，犹太人下贱，英国人高尚。其实这些话要反过来说才合乎事实。犹太人垄断黄金，写出《魔王劳贝》的音乐，能演《番特尔》，能唱《威廉-泰尔》，向画家定画，造巍峨的府第，写出《旅途小景》[42]和许多美丽的诗歌；他们的势力愈来愈大，他们的宗教控制着世界，连教皇也向他们借款！至于德

国人，他们专会无事生非，甚至为一些极小的小事也得问外国人：你可有合同？说到法国，取笑本国人愚蠢的戏文五十年来一直有人叫好，式样莫名其妙的帽子始终有人戴在头上，政府尽管改组，只是换汤不换药！……英国人当着全世界的面做出背信弃义的勾当，和他们的贪婪一样可恶。西班牙有过东西印度的黄金，现在两手空空。要说下毒谋害的事，世界上没有一个地方比意大利更少，也没有一个地方的人情风俗比意大利更随和更文雅了。西班牙人的名声多半是沾的摩尔人的光[43]。

教士重新上车的时候，咬着马夫的耳朵说："给你三法郎酒钱，我要车子走得和驿车[44]一样快！"

吕西安三心二意，不敢上车，教士说了声"来吧"，吕西安才上去，自己暗暗譬解，说要抓住对方的矛盾批驳一顿。

他说："神甫，既然你能若无其事，说出一般俗人认为极不道德的主张……"

教士说："的确不道德；所以，我的孩子，耶稣-基督要那桩令人骇怪的事发生[45]，所以大家最恨令人骇怪的事。"

"我要提出一个问题，像你这样有魄力的人听了，不至于诧异吧？"

卡洛·埃雷拉道："不用顾虑，我的孩子！……你不了解我。难道我没有弄清楚一个人是否可靠，是否不至于拿我的东西，就请他做秘书吗？我对你已经感到满意了。你还天真得很，所以年纪轻轻就想自杀。你要问什么呢？……"

"为什么你关切我？你说要我服从，到底要我付什么代价？……干么你要给我一切？你自己又得到什么呢？"

西班牙人笑眯眯的瞧着吕西安。

"等会遇到山坡，咱们下车走过去的时候，在旷野中谈吧。车厢还不是机密的地方。"

两人一声不出，车子飞奔的速度使吕西安愈加神思恍惚，像喝醉了

酒。

“神甫，前面就是山坡了，”吕西安如梦初醒的说。

“好，咱们走吧，”神甫说着，大声叫马夫停下。

于是两人迈开步子，往大路上走去。

十五 为什么罪犯总要诱人堕落

西班牙人挽着吕西安的胳膊说：“孩子，奥德威编的一出戏，《威尼斯转危为安》，可曾引起你什么感想？像比哀和耶非哀[46]那样，男人和男人的浓厚的友谊，使女性的爱情变得毫无意义，使男人之间的一切关系都为之改变的交情，你可懂得？……这才合乎诗人的脾胃呢。”

吕西安心上想：“这个教区委员居然也懂戏剧。”——接着问：“服尔德的著作你念过吗？……”

教区委员回答：“岂止念过，还实行他的主张。”

“那末你不信上帝吗？……”

教士笑道：“照你说来，我倒是无神论者了。”他把手臂围在吕西安腰里，又道：“孩子，咱们还是谈实际问题吧。我今年四十六岁，是个大贵族的私生子，我没有家族，只有一颗心……人可是怕孤独的，这一点你该记住，刻在你软绵绵的脑子里。在各种孤独中间，人最怕精神上的孤独。早期在旷野里静修的隐士和上帝在一起，住的是人烟稠密的世界，精神世界。守财奴住的是随心所欲的快乐世界，他的全部欲望，连性生活在内，都可以在他脑子里得到满足。只要是人，不论是麻疯病者还是苦役犯，是下流东西还是病人，第一个念头总是要找一个共命运的伴侣。这心情是生命的表现，人拿出全部的力量，生命的精华，来满足这种心情。要没有这股支配一切的欲望，撒旦怎么能找到同伴？……这个题目大可写成诗篇，作为《失乐园》的开场白，而《失乐园》也只是替叛逆[47]作辩诉。”

吕西安道：“你那种诗篇简直是歌咏堕落的《伊利亚特》。”

“你看，我孑然一身，过着孤零零的生活。我只穿着教士的服装，没有做教士的心肠。我喜欢替别人尽心出力，我有这个怪癖。我不为人献身，过不了日子，所以做了教士。我不怕人家忘恩负义，我自己却知恩感德。教会对我毫无作用，不过是个空洞的观念。我替西班牙国王尽心出力，可是不能爱他，他是我的保护人，高高在上。我要创造一个人，给他生命，按照我的方式把他琢磨，塑造，因为我要像父亲爱儿子一般的爱他。我的孩子，将来你坐着双轮马车，就等于我自己坐着，你讨女人喜欢，我也跟着快活。我对自己说：‘这个美貌的青年就是我！这个特·吕庞泼莱侯爵是我创造的，是我送进贵族社会的；他的荣华富贵是我的成绩；我不出声，他也不出声；我开口，他也开口；他样样事情和我商量。’特·凡尔蒙神甫[48]同玛丽·安多纳德的关系便是这样。”

“他把玛丽·安多纳德送上了断头台！”

教士回答：“特·凡尔蒙神甫并不爱王后，他只爱他自己。”

吕西安道：“难道家里的人伤心，我可以不理不睬吗？”

“我有的是钱，你尽管拿。”

“只要能救出赛夏，我此刻什么都愿意干，”吕西安回答的声音表示他不愿意自杀了。

“孩子，你只消开一声口，赛夏明天就好收到他需要的款子，料清债务。”

“怎么！你给我一万两千法郎？……”

“哎啊！孩子，你不看见我们车子的速度一小时走十五六里吗？我们到博济哀吃晚饭。到了那儿，你要是愿意订约，要是能给我一个服从的证据，非常重要而我非要不可的证据，我就托波尔多的班车带一万五千法郎给你妹子……”

“钱在哪里呢？”

西班牙教士一言不答。吕西安心上想：“啊，被我揭穿了，他是拿我

打哈哈。”

过了一会，教士和诗人不声不响重新上车。教士不声不响从车厢的夹袋里拿出一只出门人常用的皮包，里头分做三格；教士的大手在皮包中掏了三次，每次都是大把的黄金；总共有一百葡萄牙金洋。

吕西安看着大量的黄金眼花了，说道：“神甫，我跟你走。”

神甫好不温柔的亲着吕西安的额角，说道：“孩子！这不过是我包里的三分之一，我总共有三万法郎，路费在外。”

“而你竟一个人赶路？……”吕西安叫起来。

西班牙人回答：“这算得什么！另外还有三十多万法郎的汇票到巴黎去兑现。没有钱的外交家等于没有意志的诗人，像你刚才一样。”

十六 斗争到了招架不住的时候

正当吕西安踏上自称为西班牙使节的马车的时候，夏娃起来给孩子吃奶，发现那封诀别的信，拿来念了。她早晨睡了一觉，身上有些汗湿，这一下变了冷汗。她一阵眼花，随即唤玛利红和高布上楼。

她问：“我哥哥可是出去了？”

高布说：“是的，太太，天没亮就走了。”

夏娃嘱咐两个用人说：“我告诉你们的话千万不能泄漏，我哥哥大概去自杀了。你们俩一齐去打听，说话小心，一路留心河道。”

夏娃一个人留在家里，如醉如痴，叫人看着害怕。早上七点光景，她正在六神无主，柏蒂-格劳上门来商量正事了。在这种情形之下，一个人听到无论什么意见都会接受的。

代理人说道：“太太，咱们亲爱的大卫进了监狱，他落到这步田地，案子一开始我就料到的。我当时劝他跟同行戈安得弟兄合作，共同经营。这桩事业在你丈夫手中不过是空想，两个戈安得却有办法实现。因此，昨天晚上一听见他被捕的消息，你知道我怎么办？我马上去看戈安

得弟兄，想叫他们接受一些能够使你们满意的条件。若要保住大卫的发明，你们眼前这种生活势必要继续下去：官司纠缠不清，你们非拖倒不可，等到精疲力尽，上气不接下气的时候，你们照样要找一个出钱的老板，照样要做一桩交易，和我建议你们同戈安得做的一样，说不定还是你们吃亏；那不如趁早跟戈安得弟兄合作，还有好处可得。省得发明家再忍饥挨饿，伤心绝望，同资本家的贪心和社会的冷淡挣扎了。你说吧！倘若两位戈安得先生代你们还了债……倘若除了还债以外，不论发明的东西价值怎么样，前途怎么样，希望大不大，叫他们再送一笔钱，将来事业办起来，让你们永远分一部分盈利……你们不是称心了吗？……太太，印刷所的生财机器变了你的产业，你以后必定要出让，那也值两万法郎，我保证替你找一个买主出到这个价钱。如果你们和戈安得弟兄订了合伙契约，到手一万五，连印刷所共有三万五，按照时下的利率，每年有两千法郎收入……两千法郎在内地也好过日子了。太太，别忘了你们和戈安得合伙以后，可能还有别的希望。我说可能，因为要防事业失败。现在我有把握做到：第一，还清大卫的债；其次，给大卫弄到一万五千法郎，酬劳他的研究工作，日后戈安得弟兄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收回，即使发明的东西没有出息，也不能讨还这笔款子；最后让大卫同戈安得弟兄合伙，等领到了发明执照，大卫的制造方法由双方共同秘密试验，成功以后，正式经营。条件是一切费用归戈安得弟兄负担；大卫名下的股款拿他的发明执照抵充，日后再分四分之一的利益。你是明白人，极有见识，这在漂亮女太太中是少有的；你考虑一下这些办法，准会满意……”

可怜的夏娃伤心之极，直淌眼泪，叫道：“哎！先生，干么昨天晚上你不来提出这个和解的办法呢？那就免得我们出丑……也不至于闹出更大的乱子了……”

“我同戈安得弟兄的谈判到半夜才结束；你大概也猜到了，他们是拿梅蒂维埃做幌子。可是除了可怜的大卫被捕以外，昨天晚上还有什么更大的乱子呢？”柏蒂-格劳问。

“你看，我一早醒来就得到这个可怕的消息，”夏娃说着，把吕西安的信递给柏蒂-格劳。“现在你这样关切我们，的确是大卫和吕西安的朋友，保守秘密的话用不着对你多交代了。”

柏蒂-格劳看完信，还给夏娃，说道：“你一点不用着急。吕西安决不会自杀。妹夫被他拖累，抓去了，他当然要找一个借口离开你们。在我看来，这是下台以前的一大篇说白，跟做戏一样。”

戈安得弟兄的目的达到了。他们先折磨发明家和他的家属，然后趁对方疲劳过度，需要歇一歇的时间下手。从事发明的人不一定都像斗牛狗那样的狠，会咬着野兽至死不放，戈安得把大卫一家的性格研究得很透彻。在长子戈安得心目中，逮捕大卫是这出戏的第一幕的最后一场。柏蒂-格劳提出的办法是第二幕开始。代理人精明透顶，认为吕西安的一时冲动是个意想不到的机会，可以决定大局。柏蒂-格劳早已发觉妻子对丈夫的影响，看见夏娃为着吕西安弄得六神无主，更想趁此骗取她的信任。所以他不再增加夏娃的绝望，而是竭力安慰，很巧妙的怂恿夏娃就在心乱如麻的时候到监狱去，知道她一定会说服大卫跟戈安得弟兄合作。

“太太，大卫告诉我，他想发财只是为了你和你哥哥。事实证明，想叫吕西安有钱根本是痴心妄想。别说一份，就是三份家私也不经他花。”

看夏娃的态度，她对哥哥的最后一点幻想也破灭了。代理人说到这里停了一忽，有心让夏娃的缄默变成默认。

接着他又说：“所以，在这个问题上只要考虑到你和你的孩子。要快快乐乐的过活，两千法郎是不是足够，应当由你决定。不用说，你们以后还有老赛夏的遗产。你公公一年有七八千法郎进款，已经有好多年了，资金存放出去的利息还不算在内。归根结蒂，你们的前途大可乐观，干么要烦恼呢？”

代理人辞了赛夏太太走了，让她考虑这个远景，这远景是前一天夜里长子戈安得很巧妙的设计的。

安古兰末的银钱老虎听见代理人报告抓住大卫的消息，说道：“你去透露一些口风，让他们知道可能有笔款子到手，只要有钱可拿的念头印进了他们的脑子，他们就逃不了啦；我们再讨价还价，一步一步的逼他们就范，接受他们愿意收买的那个发明的价钱。”

这句话等于这出银钱剧的第二幕的纲领。

赛夏太太一边为着哥哥的下落心中忧急，一边换好衣服，下楼往监狱去。她想到要独自在安古兰末街上露面，好不惊慌。柏蒂-格劳退回来，说愿意陪她同去；他不是同情当事人的痛苦，而是另有一套老奸巨滑的打算；夏娃被他的体贴感动了，向他道谢，他也不道破夏娃的误会。那么生硬那么冷酷的人这时竟有这点儿心意，使赛夏太太改变了她以前对柏蒂-格劳的看法。

他对夏娃说："我特意带你绕远路，免得碰到熟人。"

"先生，我第一次走在街上抬不起头来！昨天人家很不客气的点醒我了……"

"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

"噢！这个城里我决不再住下去……"

到监狱门口，柏蒂-格劳对夏娃说："那些条件我和戈安得弟兄差不多讲定了，要是你丈夫同意，你叫人通知我，我马上带着卡乡的证明来接大卫，大概他不至于再回监狱的了……"

在监狱前面说的这几句话，便是意大利人所谓策略。他们用这个名词称呼一种很难说明的行为，或是半正当半奸诈的事情，或是时机恰当而无人指责的骗局，或是近乎合法而做得很妥帖的把戏；照意大利人的说法，圣·巴德莱米案 [49] 便是一项政治策略。

十七 坐监的影响

上文已经解释过，债务人受到羁押在内地是极少见的事，所以法国大半城市没有拘留所。真要扣押的话，只能把债务人送往监狱，跟嫌疑犯，轻罪被告，重罪被告，判处死刑的囚徒，关在一起。这些在法律上各各不同的名称，在大众口里统统归入一类，叫做刑事犯。大卫被带往安古兰末监狱，暂时送进一间矮矮的牢房，也许是某个犯人刑期满了空出来的。羁押的手续，以及法律规定给监犯一个月伙食费用的手续都办完了，大卫见到一个胖子，对犯人的权力比王上还要大的狱卒！内地从

来没有清瘦的狱卒。第一，这是一个清闲的差事；其次，狱卒好比乡村客店的老板，不用付房租，自己吃得挺好，给犯人吃得挺坏；对犯人的住宿，狱卒也同乡村客店的老板一样，照来客的财力安排。那狱卒由于老赛夏的关系，对大卫闻名已久；大卫虽则一文不名，狱卒很放心，当夜给他一个好房间。安古兰末的监狱，后面跟从前的初级法院相连，还是中世纪的建筑，并不比当地的大教堂经过更多的改动，民间始终称为司法衙门。大门中间照例开着一扇便门，全部钉着钉子，外表坚固，又矮又旧，看上去像独眼妖赛克罗普斯，因为门上有一个洞眼，狱卒先在洞上认清了外面的人才开门。沿着底层的门面有一条走廊，廊下一排房间，高高的窗上装着漏斗形的木板，从里边的院子取光。狱卒住的房子同牢房隔一条拱廊。拱廊把底层一分为二，拱廊尽头装着隔离院子的铁栅，一进大门就望得见。狱卒把大卫安顿在靠近拱廊的一间房里，房门正对狱卒的住屋。他有心和大卫做邻居，认为这个监犯地位特殊，可以跟他做伴。

狱卒看大卫瞧着屋子发愣，便道："这一间是最好的了。"

房内墙壁是石砌的，相当潮湿。窗洞很高，装着铁栅。地下的石板冷气逼人。守卫在廊下踱来踱去，有规律的步伐在房内听得清清楚楚，像潮水一般单调的声音时时刻刻提醒你：你受着监视！你不得自由！这些细节和整个环境，对一般老实人精神影响极大。大卫看见卧床肮脏无比。可是进监的人第一夜心情特别紧张，要第二夜才发觉床铺硬不可当。狱卒很客气，告诉大卫天黑之前不妨在院子里散步。临到睡觉，大卫开始受罪了。牢房照例不给灯火。这条规则明明是对付罪犯的，若要把在押的债务人除外，必须得到检察官特准。狱卒让大卫在他屋中闲坐，临睡可不能不关进牢房。夏娃的可怜的丈夫这才发现监狱的丑恶和野蛮的习惯，感到恶心。不过多思想的人自有办法同外界隔离，迷迷糊糊的出神，那是诗人睁着眼睛也办得到的。倒楣家伙终于集中精神，想起他的正事来。监狱最容易使人反省。大卫先问自己有没有尽他家长的责任，又想老婆不知伤心得怎么样了；为什么他不用玛利红说的办法，先挣了一笔足够的钱，再消消停停做他的研究工作呢？

他心上盘算："闹了这样的乱子，怎么能再住在安古兰末？出了监狱，怎么办呢？上哪儿去呢？"他又怀疑他造纸的方法。这种苦恼只有发

明家能体会。大卫从这一样疑心到那一样，终于看清了他的处境。以前戈安得弟兄告诉赛夏老头的话，刚才柏蒂-格劳告诉夏娃的话，大卫自己也提出来了："就算样样顺利，实地制造的成绩还不知道怎么样。领发明执照需要钱……还要有个工厂做大规模的试验，那等于把我的发明公开！……噢！柏蒂-格劳说的一点不错！"

（光线最暗的监狱也会把事情照得透亮。）

大卫躺在一张行军床上，底下铺着一条叫人恶心的棕色粗布垫子，临到睡熟的时候想道："暂且丢开！明儿早上大概就能看见柏蒂-格劳。"

可见夏娃带来的敌人方面的条件，大卫早已作好准备，有意思接受了。老婆拥抱了丈夫，房内只有一把粗糙的木椅子，她只能坐在床沿上，一眼之间看到屋角放着一只肮脏的铜盆，墙上涂满字迹，都是前任"房客"的签名和题辞。夏娃通红的眼睛又湿了。她不知哭过多少回，看见丈夫落到囚犯一般的田地，又流出眼泪来了。

她说："这都是追求光荣的结果！……噢！亲爱的，我劝你把事业放弃了吧……咱们还是安分守己，别抄近路想发财了……要我快活也不需要什么享受，吃了这许多苦，我更看得淡了！……你还不知道呢！……你被人抓起来虽然丢脸，还不算咱们最倒楣的事！……你瞧！"

她掏出吕西安的信交给大卫，大卫很快的看完了。夏娃想安慰丈夫，把柏蒂-格劳说吕西安的两句尖刻的话告诉他。

大卫说："吕西安要是自杀，现在已经死了；现在不死，就不会自杀的了；他的勇气，正如他自己说的，不能维持到半天以上……"

"可是这样提心吊胆叫人怎么受得了呢？……"做妹子的一想到死，差不多一切都原谅了。

柏蒂-格劳所谓已经获得戈安得弟兄同意的条件，夏娃讲给大卫听了，大卫喜形于色，立刻接受。

他说："有了这笔钱，咱们可以住在乌莫近边的村子上，戈安得弟兄开纸厂的地方；从此我只求清静！如果吕西安受良心责备，寻了短见，

咱们在没有拿到父亲的产业以前，也能维持生活；如果吕西安活着，可怜的孩子看我们手头不宽，也会想法适应……戈安得弟兄将来一定靠我的发明赚钱，可是归根到底，我在国内是怎样的人呢？……不过是一个普通的老百姓。只要我的发明对大众有益，我就快活了！告诉你，亲爱的夏娃，你我两人都不配做买卖。咱们既没有唯利是图的心，也没有那种啬刻的本领，把最应该付的钱拖延不付。这两种贪心也许是生意人的品德，大家把这个叫做精明，叫做经商的才干！”

遇到利害关系，两个相爱的人不一定意见一致；如今他们俩看法相同，当然是爱情的最美的果实；夏娃因之很高兴，央狱卒送了一个便条给柏蒂-格劳，说他们俩对和解的方案一致同意，要他来释放大卫。过了十分钟，柏蒂-格劳走进大卫那个可怕的牢房，对夏娃说：“太太，你先回去，我们随后就到……”

“啊，亲爱的朋友，”柏蒂-格劳对大卫说，“你落在人家手里了！怎么你会这样糊涂，跑到街上来的？”

“叫我怎么不出来呢？你看吕西安对我说的什么话。”

大卫把赛利才的信交给柏蒂-格劳；柏蒂-格劳接过去，念了，看了看，捻捻纸张，一边谈着正事一边装做心不在焉的折起信纸，放进口袋。随后代理人挽着大卫的胳膊出去了，他们谈话的当口，狱卒已经收到执达员解除羁押的公事。大卫回到家里，好比进了天堂。经过二十天的幽禁（最后几小时在内地人心目中更是丢尽脸面），他回进卧房，亲着他的小吕西安，像小孩儿一般淌眼抹泪。高布和玛利红也回来了。玛利红在乌莫听说有人在到巴黎去的大路上看见吕西安，已经过了玛撒克。进城卖粮食的农夫注意到花花公子的装束。高布骑着马沿着大路赶到芒勒，知道吕西安坐着包车走了，玛隆先生亲眼看见的。

柏蒂-格劳道：“我不是早说过吗？这家伙不是诗人，是一部连续不断的小说。”

夏娃道：“坐包车？这一回他上哪儿去呢？”

柏蒂-格劳对大卫道：“来，咱们去看两位戈安得先生，他们等着

呢。”

赛夏太太叫道：“啊！先生，希望你尽量保护我们的利益，我们的前途完全操在你手里。”

柏蒂-格劳道：“要不要在你府上谈判？大卫不用去了，让他们今晚到这儿来，我能不能保护你们的利益，你自个儿瞧吧。”

夏娃道：“啊！先生，这样我才高兴呢。”

柏蒂-格劳道：“那末晚上见，就在这儿，七点左右。”

“谢谢你，”夏娃回答的口气和眼神，表示她对代理人信任多了。

柏蒂-格劳又道：“你看，我叫你不用担心，没有说错吧？你哥哥早已把自杀的念头丢往九霄云外。再说，今天晚上你或许就有一笔小小的财产到手。你的印刷所有正式的买主上门了。”

夏娃道：“既然这样，干么不等一下再同两个戈安得合伙呢？”

柏蒂-格劳发觉说了实话，差点儿露马脚，回答说：“太太，你忘了你的机器还受着法院扣押，你先要还清梅蒂维埃的钱，才好出卖印刷所。”

柏蒂-格劳回去把赛利才找来。赛利才走进办公室，柏蒂-格劳带他到窗下，咬着他耳朵说：

“明天晚上你可以买进赛夏的印刷所，还有后台老板帮你把印刷执照过户；你总不愿意弄到做苦役犯下场吧？”

赛利才道：“什么！……什么！做苦役犯？”

“你给大卫的信是假造的，此刻在我手里……亨利埃德上了法庭，你想她会怎么说？……”柏蒂-格劳看见赛利才脸色变了，便补上一句：“我可不想叫你栽斤斗。”

巴黎人叫道：“你还要我干什么呢？”

柏蒂-格劳回答："让我告诉你应当做些什么，你仔细听着！两个月之内，你是安古兰末正式的印刷商……盘进印刷所的本钱可是欠人家的，你十年也偿还不了！……你得替资本家长期当差！并且只能代进步党出面……你和迦纳拉的合伙契约将来由我起草，我有办法在合同上留好地步，使你有一天能变成印刷所的主人……可是，如果他们要办报，如果你做了报纸的经理，如果我在这里当上署理检察官，你必须听长子戈安得指挥，在你报上登些违禁的文字，让公家把你的报纸没收，查封……你帮了这个忙，戈安得准会重重的谢你……我知道你要判罪，要坐牢，不过你也变了被迫害的要人，在进步党内是个角色了，不是像迈尔西埃军曹和保尔-路易·戈里埃，便是成为小小的玛奴哀。我决不让人吊销你的执照。等到你的报纸被公家查封的那天，我当你的面把你的信烧掉……你看，你发迹的代价并不算高……"

下层阶级的人弄不清合法文书和伪造文书的区别，赛利才仿佛已经到了重罪庭上，听着柏蒂-格劳的话松了一口气。

柏蒂-格劳接着说："不出三年，我便是安古兰末的检察官，你总有地方用得着我，你想想吧！"

赛利才道："好吧。可是你还不知道我这个人；请你现在就把我的信当面烧掉，相信我会感激你的。"

柏蒂-格劳瞧着赛利才，两人好像用眼睛决斗；一个是打量对方，眼睛赛过挖掘人心的手术刀；一个竭力表示自己忠诚可靠，用眼睛做戏。

柏蒂-格劳一声不出，点起蜡烛烧了信，心上想："他还要成家立业呢！"

赛利才道："从今以后你要我卖命都可以。"

十八 晚了一天

大卫等戈安得弟兄来谈判，心里隐隐然感到恐慌。他牵挂的不是自己的利益，不是关于合同的争论，而是厂商对他的成绩如何评价。他的心情有如剧作家见了审查员。目的快达到的时候，发明家的忧急和自尊

心把别的情绪都压下去了。晚上七点左右，夏德莱伯爵夫人听到有关吕西安的种种矛盾的消息，好不难受，推说头痛，上了床，叫了丈夫独自招待客人吃饭；另一方面，戈安得弟兄俩，一个长子，一个胖子，跟着柏蒂-格劳来到他们的同行家里。这同行现在是束手就擒了。他们一开始就遇到一个难题：大卫的制造方法不说明，合伙契约怎么订呢？说明了，大卫在两个戈安得面前变得毫无保障。后来经柏蒂-格劳劝说，决定先订合同。长子戈安得要看大卫的样品，大卫拿出最后造出的一批纸，保证成本的数字绝对可靠。

柏蒂-格劳道："哦！这不是订合同的基础吗？你们可以根据这些样品合伙，在契约上订明，万一出品做不到发明执照上写的条件，合伙关系就取消。"

长子戈安得对大卫说："在房间里用小模子做出少数样品是一回事，大量生产又是一回事。拿一桩现成的事来说：我们造颜色纸买的是同样的颜料，比如把贝壳纸染成蓝色，用的是原箱的靛青，其中每块颜料都是同一批的货色。结果怎么样？纸浆的色调从来没有两锅一样的……原料配制过程中，有些情形我们始终没弄清。纸浆的质地，数量，立刻会改变问题的性质。你在铜盆里放进一份配料，——我并不问你放些什么，——你完全能控制，你能掌握各个部分，可以照你的心思拌啊，搅啊，捏啊，做到全部均匀……但是换了五百令一锅的纸浆，谁保证你的情形完全相同，谁保证你的方法一定成功？……"

大卫，夏娃和柏蒂-格劳面面相觑，彼此的眼神包含很多意思。

长子戈安得停了一忽又道："再举一个相仿的例子。你在草原上割下两捆草，扎紧了放在屋内，照乡下人的说法，不让它们发热；干草照样发热，只是并不出事。试问你会不会根据这个经验，在一间木板盖成的谷仓里堆两千捆干草？……你明知那些草要起火，把你的谷仓像一根火柴似的烧掉。你是有学问的人，你说吧！……此刻你只割了两捆干草，我们就怕纸厂里堆了两千捆烧起来。换句话说，我们可能损失一锅又一锅的纸浆，花了大量的钱，结果两手空空。"

大卫听着怔住了。干实际事务的人讲话句句着实，不像理论家开口闭口脱不了将来两字。

胖子戈安得口气粗暴的说：“我要签这样的合同才见鬼呢！鲍尼法斯，你不怕赔钱由你，我不愿意受损失……我只能代赛夏先生还债，另外给六千法郎……”他又赶紧声明：“其中三千付一年到一年三个月的期票……这样已经够冒险了……我们和梅蒂维埃的往来账上还要挂欠一万二。总数已经到一万五……要我买下发明权来独自经营，我不能出更多的钱了。鲍尼法斯，你和我说的新发明原来是这么回事……真是天晓得！我只道你头脑还要清楚一些呢。老实说，这不是生意经……”

柏蒂-格劳听了这些火气十足的话并不着慌，说道：“你们的问题只是愿不愿意担两万法郎风险，买一样能使你们发财的秘诀？一个人冒的危险总是跟好处成比例的……你们是用两万法郎博一笔财产。人家拿一个路易去押轮盘赌，希望到手三十六路易，可是他明知道一个路易是送掉的。你们如法炮制就是了。”

胖子戈安得道：“让我想一想：我不像我老哥精明。我是老实人，只晓得花一个法郎印的祈祷本子，卖两个法郎。我觉得这个发明还在初步试验的阶段，会叫你破财的。第一锅成功了，第二锅失败了，接二连三的做下去，弄得欲罢不能，等到一条胳膊卷进了这复杂的玩艺，整个身体都会拖下去的……”随后他讲波尔多有个商人，听信一个学者开垦荒地，弄到倾家荡产；他随口举了五六桩相仿的例子，有的在夏朗德州，有的在陶陶涅州，有的在工业方面，有的在农业方面。他越讲越激动，别人无论说什么都听不进了，柏蒂-格劳的意见非但不能使他平静，反而刺激他火气更大。他望着哥哥说：“我宁可多花一些钱，买一样比这个发明更可靠的东西，利益少一些也情愿的。”末了又说：“据我看，事情还没成熟，不能作为一桩企业来经营。”

柏蒂-格劳说：“你们到这儿来不是预备做交易的吗？你们出什么价钱呢？”

胖子戈安得急忙回答：“代赛夏先生还清债务，事业成功的话，保证他分三成好处。”

夏娃说：“那末，先生，做试验的时期我们靠什么过活？我丈夫被捕，已经丢了脸，再回进监狱也不过如此。债务我们也能还清……”

柏蒂-格劳拿手指按着嘴唇，望着夏娃。

“你们这是不讲理了，”柏蒂-格劳对两兄弟说，“你们见过样品；赛夏老头也告诉你们，儿子被他关在屋里，用不值钱的原料一夜工夫造出了上等好纸……你们来收买发明权，你们到底要买不要买？”

长子戈安得说：“好吧，不管我兄弟愿不愿意，我来冒一下险，替赛夏先生还债，另外给他六千法郎现金，以后再分三成好处；可是有一点请你们注意，如果赛夏先生在合同上提供的条件一年之内不能实现，必须退还六千法郎，发明执照仍旧归我们，由我们自由处理。”

柏蒂-格劳把大卫拉到一边问道：“你有没有把握？”

“有把握的，”大卫回答。他中两兄弟的计，唯恐胖子戈安得破坏谈判，影响他的前途。

柏蒂-格劳对戈安得兄弟和夏娃说：“那末，好吧，我回去起草合同；今天晚上给你们各人一份副本，你们可以考虑整整一天，明天下午四点，等我出庭完毕，大家签字。你们两位去撤回梅蒂维埃的控告。我写信去叫人停止上诉，然后我们把撤销诉讼的公事彼此交换。

以下是大卫承担各项义务的说明：

立合伙契约人　××××××

　　××××××

兹因安古兰末印刷商大卫·赛夏确称，能纯粹采用植物原料，或以植物原料与习惯采用之破布混合，做成纸浆，使各种纸张成本降低一半以上，并能在锅内平均上胶；大卫·赛夏与戈安得兄弟公司协议合伙，凭日后领到之发明执照，按照上开方法共同经营造纸工业，双方议定条款如下……

这个文件经过长子戈安得周密考虑，并征得大卫同意；其中有一条规定，倘大卫不能履行诺言，即丧失全部权利。

下一天早上七点半柏蒂-格劳送合同来，告诉大卫夫妻俩，赛利才肯出两万两千法郎现款接盘印刷所，当夜可以立契。

柏蒂-格劳说：“戈安得弟兄要是知道这件事，可能不签合同，再来

难为你们，要求拍卖……”

这笔交易如果早三个月成功，一切都好挽回；夏娃看见久已绝望的事忽然实现，觉得很奇怪，问道：“付款没有问题吗？”

“钱存在我那里了，”柏蒂-格劳毫不含糊的回答。

大卫说：“这竟是魔术了！”他要柏蒂-格劳解释事情怎么会如此顺利。

柏蒂-格劳说：“不是魔术。事情很简单，乌莫有些商人打算办一份报。”

大卫说：“我可没有办报的权利。”

柏蒂-格劳说：“对你是一回事，对接盘的人又是一回事……不用担心，尽管收钱，卖契上的条款让赛利才去对付，他有办法的。”

夏娃说：“对啊！”

柏蒂-格劳又说：“你答应人家不在安古兰末发行报纸，赛利才的后台老板可以在乌莫发行。”

夏娃眼看不久能拿到三万法郎，不用再为生活发愁，心里飘飘然，已经把合伙契约看作次要的希望。因此对于合同上最后一点争执，赛夏夫妻俩也让步了。长子戈安得坚持发明执照要用他的名字。理由是大卫的权利在合同上写得明明白白，执照无论用哪个合伙人的名义都没有关系。他兄弟还说：“领执照的钱是我老哥的，旅费也是他的，加起来又是两千法郎！要不用他的名字，这笔生意根本不谈了。”可见银钱老虎在每一点上都如愿以偿。四点半左右，合伙契约签了字。长子戈安得很大方，送给赛夏太太六打刻花刀叉，一条丹诺织的漂亮羊毛披肩，代替佣金[50]，戈安得的意思是要人忘掉过去的争论！一式两份的契约才交换完毕，卡乡把收清债款的凭据，各种文件，连同吕西安假造的三张该死的本票，交给柏蒂-格劳，忽然驿车公司的一辆货车轰隆隆的开到门前停下，接着高布在楼梯上大声叫起来。

“太太！太太！一万五千法郎……吕西安先生叫人从博济哀带来的，全是现洋。”

夏娃举起胳膊叫道：“一万五千法郎！”

驿车公司的送货员说道：“是的，太太，波尔多的班车捎来一万五千法郎，嘿！分量不轻呢！底下还有两个人替你搬钱袋。寄款人是吕西安·特·吕庞泼莱先生……我先给你一个小皮袋，里头有五百法郎，恐怕还有一封信。”

夏娃念着信只道是做梦：

亲爱的妹妹，兹寄上一万五千法郎。

我没有自杀，而是把自己出卖了，失去了自由。我不仅做了一个西班牙外交官的秘书，而且身体和灵魂都交给他了。

我要开始一种可怕的生活，也许投河死了倒反干净。

再见了。大卫可以恢复自由，他不难花四千法郎买一个纸厂，挣一笔家私。

但望永远不再想起——

你的可怜的哥哥 吕西安

夏同太太进来瞧着工人堆放钱袋，嚷道：“我这个可怜的儿子真是晦气星，他说的不错，他即使有心做好事，也得不到好结果。”

长子戈安得走到桑树广场上说道：“好险啊，事情只差一点儿！再过一小时，这些金子准会照亮赛夏的眼睛，看出合同的毛病。现在他答应三个月为期，到时我们就有办法了。”

晚上七点，赛利才盘进印刷所，付了钱，最后一季的房租也归他负担。第二天，夏娃拿四万法郎交给税局局长，托他用大卫的名义买进年息两千五百法郎的公债。接着写信给公公，请他在玛撤克物色一个价值一万法郎的小庄园，作为她个人的投资。

十九 合伙经营的故事

长子戈安得的计划简单得可惊。他一开始就认为锅内上胶不可能；

真正的唯一的发财秘诀，是在破布做的纸浆中羼入不值钱的原料。于是他决意把降低纸浆成本的办法说做毫无价值，他一心追求的是锅内上胶。当时安古兰末的厂家差不多专造书写用纸，所谓银圆纸，阉鸡纸，学生纸，贝壳纸，全是上胶的[51]。安古兰末的造纸业在这方面素负盛名。那是当地厂商的特产和多少年来的独行生意；根据这一点来说，戈安得弟兄的要求自然无可批驳。其实，我们等会可以看到，上胶的纸同戈安得的投机买卖根本没有关系。书写用纸的销路极其有限，不上胶的印刷用纸，市场几乎广大无边。长子戈安得到巴黎去用自己的名义申请发明执照的时候，打算做成几笔生意，让他能彻底改变造纸的方式。戈安得住在梅蒂维埃家，对他面授机宜，要他一年之内把供应报馆的纸生意从原来的纸商手中抢过来，办法是削减每令的定价，减到任何厂家做不到的价钱，同时保证纸张的洁白和质地，超过报馆以前用的最好的货色。报馆和纸商订的是定期合同，所以要同报馆的经理部门暗中联络一个时期，才能独家垄断。在梅蒂维埃和巴黎几个主要的报馆——用纸总量达到两百令一天——达成协议之前，戈安得觉得尽有时间摆脱赛夏。不消说，戈安得答应在这些交易中分一部分固定的利润给梅蒂维埃，以便在巴黎有一个能干的代理人，自己也省得出门，浪费时间。梅蒂维埃在纸商中是资产最大的一个，原来就靠戈安得这桩生意起家的。十年之内，他承包巴黎各报馆的纸，没有人能和他竞争。长子戈安得把销路安排妥当，回到安古兰末，正赶上柏蒂-格劳的婚礼。柏蒂-格劳的事务所盘出去了，但等后任领到委任状[52]，他就可补弥洛先生的缺，这是夏德莱伯爵夫人替他钻谋的。安古兰末的副署理检察调往利摩日当首席署理；司法部长派了他的一个门下到安古兰末检察署来，首席署理的职位空了两个月。那段空隙的时间正好给柏蒂-格劳度蜜月。

长子戈安得出门期间，大卫做了一锅不上胶的白报纸，质地比当时报馆用的好得多；又做了第二锅出色的仿小牛皮纸，专为讲究的印刷用的，戈安得拿去印了一版教区用的祈祷手册。原料由大卫亲自调配，他身边除了高布和玛利红，不要别的工人。

长子戈安得一回来，形势大变。他瞧着纸样并不怎么满意。

他对大卫说：“亲爱的朋友，安古兰末的生意主要靠贝壳纸。我们先要造出最漂亮的贝壳纸来，成本比现在降低一半。”

大卫为贝壳纸试了一锅上胶的纸浆，做出来的纸像刷子一般粗糙，上的胶结成一颗颗硬块。试验完毕那天，大卫拿着纸样躲在一旁，不让人家看见他伤心；长子戈安得却跑去鼓励他，安慰他，恳切得了不得。

“别灰心，”戈安得说，“你尽管试验！我不急，我懂得你，我一定干到底！……”

大卫回去和老婆吃晚饭，说道：“真的，我们碰到了好人，没想到长子戈安得这样豪爽！”

他把奸刁的合伙人的话讲了一遍。

试验做了三个月。大卫宿在厂内，观察各种纸浆的效果。一忽儿觉得失败的原因在于破布和原料的混合，便做了一锅纯粹植物原料的纸浆。一忽儿又用纯碎破布做的纸浆上胶。他不屈不挠的干下去，不再提防长子戈安得，当着他的面把性质相仿的原料一样一样试过来，各种原料和各种胶水的配方都试到家了。一八二三年上半年，大卫·赛夏带着高布在纸厂里过活，倘若不在乎饮食，衣著，身体，也算过活的话。他拼命和困难斗争，要不是戈安得那样的人，看了准会感动，因为这个勇猛的战士从来不想自己的利益。有一个时期他什么都不想要了，只求事情成功。物质被人制成了物品，内在的抵抗消失以后，另有一些奇怪的作用；大卫用他敏锐的目光随时留意，得出一些工业方面的重要规律，认为要获得我们需要的产品，必须服从事物在后面几个阶段中的相互关系，服从他所谓物质的第二天性。八月中，大卫终究造出一种锅内上胶的纸，同此刻印刷所打校样用的纸完全一样；可是质地不匀，上胶也没有把握。拿一八二三年代的造纸业来说，成绩已经很好了，本钱却花到一万，而大卫还希望解决最后一些困难。那个时期，安古兰末跟乌莫流行一些莫名其妙的话，说戈安得弟兄被大卫拖累，损失不赀；大卫花掉三万法郎试验费，只造出很坏的纸。别的厂商听着害怕，愈加相信他们的老方法；他们还嫉妒戈安得弟兄，散布谣言，说这家野心勃勃的厂不久要破产了。长子戈安得买进一些造卷筒纸的机器，仿佛是给大卫做试验的。事实上老狐狸撺掇大卫只管研究锅内上胶，他自己却用大卫告诉他的原料羼入纸浆，把成千令的白报纸运出去，交给梅蒂维埃。

到九月，长子戈安得找大卫·赛夏谈话。大卫说正在考虑做一次成绩

圆满的试验，戈安得劝他不必再挣扎。他很亲热的说：“亲爱的大卫，到玛撒克去看看你太太吧，你太辛苦了，应当休息一下；我们也不愿意弄到倾家荡产。你认为了不起的成功只不过是事情的开端。现在我们要等一等，再做新的试验。你得说句公道话，看看结果。我们不光是造纸，还做印刷，还放款，外边已经在说你把我们弄穷了……”

（大卫做了一个极天真的手势，表示他确是好心好意。）

戈安得看到大卫的手势，回答说：“五万法郎丢在夏朗德河里，还不至于叫我们破产；我们只是不愿意为了那些中伤我们的话，样样要用现款支付，使我们的买卖停顿。我们都受着合同约束，双方都得考虑一下。”

“他说的不错！”大卫心上想，他平时心思完全集中在大规模的试验上面，根本没留意厂内的情形。

于是他回到玛撒克。最近半年，他每星期六晚上回去看夏娃，星期二早上离家。夏娃听着老赛夏的指点，买下一所屋子，正好在公公的葡萄园前面，附带三个阿尔邦[53]的园子和一小块嵌在老赛夏田地中的葡萄田。她同母亲和玛利红过着十分俭省的生活，因为这块美好的产业，玛撒克最漂亮的庄园还剩五千法郎的买价没有付。屋子坐落在园子和院子中间，材料用的是白凝灰石，屋顶盖着石板，上面有不少雕塑，凝灰石质地松软，不用花多少钱就好做成大量的装饰品。安古兰末的漂亮家具，搬到乡下显得更漂亮了，那时当地还没有人讲究奢华。屋子前面，园中有一行柘榴，橘树和一些名贵的植物，是以前的业主，由玛隆先生送终的一位老将军亲手种的。

有一天，大卫陪着父亲在橘树底下同夏娃和小吕西安玩儿，芒勒的执达员亲自送来一份通知：戈安得弟兄要他们的合伙人选任一个仲裁庭，按照契约规定解决他们的争议。戈安得弟兄要求收回六千法郎，保留发明执照的所有权和以后的利润，作为他们付了巨额费用而毫无结果的赔偿。

赛夏老头对儿子说：“人家说你把他们弄穷了！那才好呢！你干的事只有这一桩叫我看了高兴。”

第二天早上九点，夏娃和大卫走进柏蒂-格劳先生家的穿堂。他如今变了孤儿寡妇的保护人[54]，大卫夫妇觉得只有请教他才是办法。法官见了从前的主顾，满面春风，一定要留他们吃中饭。

他微笑着说："戈安得弟兄要讨还六千法郎吗？你们买屋子的钱还欠多少？"

夏娃回答："五千法郎，先生，我已经有两千存起来了……"

柏蒂-格劳道："你的两千留着吧。呃！还欠五千！……你们的屋子好好收拾一下，还得一万。好吧，两小时以内叫戈安得给你们送一万五千法郎来……"

夏娃做了一个诧异的手势。

法官接着说："……在这个条件之下，你们协议拆伙，放弃你们合同上的全部权益。你们看行不行？"

夏娃道："我们拿这笔钱是不是合法呢？"

法官笑道："完全合法！戈安得弟兄把你们摆布得够了，我要一劳永逸，不让他们再生枝节。听我说：现在我是法官，应当告诉你们事实。戈安得弟兄此刻明明是欺骗你们，可是你们被他捏在手里。他们要提起诉讼，你们不怕麻烦的话，当然可以胜诉。只是你们愿不愿意再打十年官司？什么仲裁啊，专家鉴定啊，尽可来了一次又一次，你们会听到极端矛盾的意见……并且，"他微笑着说，"这里也找不出一个代理人替你们辩护，我的后任没有本领。听我说：与其打一场稳赢的官司，不如吃些亏和解……"

大卫道："只要让我们太太平平的过日子，无论什么性质的和解我都接受。"

柏蒂-格劳大声唤他的当差，吩咐道："保尔，去把我的后任赛谷先生请来……"又对两个以前的主顾说："我们只管吃饭，让赛谷去看戈安得弟兄；再过几小时，你们俩动身回玛撒克的时候，财产是损失了，可是太平了。到手一万法郎便是多五百法郎进款；在你们那个美丽的小庄

园上，尽可快快活活的过日子！”

柏蒂-格劳说的不错，两小时后，代理人带着正式文件回来了，两个戈安得签了字，还有十五张一千法郎的钞票。

赛夏道：“这一次多亏你帮忙。”

柏蒂-格劳看见两个老主顾表示惊奇，回答道：“什么帮忙，我叫你们吃了大亏呢。我再说一遍，我叫你们吃了大亏，时间久了，你们自会发觉，不过我知道你们的性格，你们宁可受损失，不想等一等遥遥无期，也许来得太晚的财富。”

夏娃道：“先生，我们不贪图财富，谢谢你使我们能够快快活活的过日子，我们永远感激你。”

柏蒂-格劳道：“天啊！你这么说，我要良心不安了；可是我相信，我今天把事情补救了。我做到法官是靠你们；应当表示感激的是我……再见。”

二十 结局

日子一久，高布对赛夏老头的意见改变了，赛夏老头也对高布有了感情，发现他跟自己一样一字不识，也容易喝醉。退休的大熊教退伍的装甲骑兵管理葡萄田，出卖产品，他训练高布，存心留一个头脑清楚的汉子帮孩子们管家；因为他最后一个时期为着他的产业担惊受怕，简直可笑。他把磨坊老板戈多阿当做心腹。

他说：“我闭了眼睛，孩子家里变成什么样，你等着瞧吧！啊，我的天，想到他们的将来我就心惊肉跳。”

一八二九年三月，老赛夏死了，留下价值二十万左右的田产，和大卫的庄园连起来确是一份挺好的产业，高布已经井井有条的管了两年。

大卫夫妻俩还在父亲屋子里找到一批黄金，大约值三十万法郎。外边的传说照例大大的夸张，老赛夏的家私在整个夏朗德州估到一百万。夏娃和大卫的小小的产业，同老人的遗产加起来，一年有近三万的收

入；因为他们自己的资金过了一个时期才安排，在七月革命的当口买进公债。

到那个时候，夏朗德州的人和大卫·赛夏方始知道长子戈安得的家业有多大。他一共有几百万，当上议员，不久又进贵族院，传闻他在下一届内阁中可能当商业部长。一八四二年，长子戈安得娶了包比诺小姐，她的父亲安赛末·包比诺先生是七月王朝最有势力的一个政治家，巴黎选区的国会议员，兼某区区长。

自从有了大卫·赛夏的发明，法国的造纸业好比一个巨大的身体得到了养料。因为采用破布以外的原料，法国造的纸比欧洲无论哪一国都便宜。荷兰纸绝迹了，不出赛夏所料。大势所趋，恐怕早晚需要办一个王家纸厂，像高勃冷，赛佛，萨伏纳里 [55] 和王家印刷所一样，这些企业虽然被摧残艺术的布尔乔亚一再打击，至今没有动摇。

大卫·赛夏生了两男一女，夫妇的感情始终如一。他胸怀高洁，绝口不提以前的尝试。夏娃也很聪明，劝大卫把发明家的可怕的志愿放弃了。所谓发明家原是摩西一流，受着何烈山上的荆棘煎逼 [56] 。大卫拿文艺做消遣，过着懒洋洋的快乐的地主生活，经营自己的产业。求名的念头永远放弃了，甘心情愿做一个耽于幻想和揸集标本的人：他从事昆虫学，研究虫类的奇妙的变化，现代科学在这方面还只知道变化的最后阶段。

人人听到检察长柏蒂-格劳的政绩，和有名的普罗凡的维奈 [57] 不相上下。他的雄心是要做博济哀高等法院的院长。

赛利才常常在政治上触犯禁令，一再判罪，着实有点名气。在进步党的哨兵中间，他是最大胆的一个，外号叫做勇将。他被柏蒂-格劳的后任 [58] 逼得没有办法，把安古兰末的印刷所卖掉了，加入内地戏院另谋出路，好在他天生会表演，不难在舞台上走红。后来他吃了一个青年女主角的亏，上巴黎去请教科学帮他对付爱神，同时想靠进步党帮忙，捞些好处。

至于吕西安，他回巴黎的情形在“巴黎生活栏” [59] 内另有交代。

一八三五——一八四三年 原作

一九六一——一九六四年 译

[1] 十八世纪时医学界首创动物磁性说，逐渐发展为唯心论的磁性感应学说，也就是精神感应的学说，其中包括催眠术。

[2] 十八世纪时法国裴那登·特·圣比哀名著《保尔与维奚尼》中的主要人物，此处是泛指两小无猜的小情人。

[3] 以上列举的许多人物，只有四个不是文学家：居维哀是动物学家，古生物学家；拉默奈是哲学家；丢彪德朗是外科医生；蒙洛西埃是宗教活动家。十七世纪的居埃·特·巴尔扎克（1597-1654）为法国早期有名的散文家，与《人间喜剧》的作者无关。

[4] 古希腊神话中的文艺女神，尤指执掌诗歌的女神；后世常以“献身缪司”一语影射诗人。

[5] 一七七八年三月三十日，服尔德去世前两个多月，他的悲剧《伊兰纳》在法兰西剧院第六次上演时，受到群众的欢呼，替他在舞台上加冕。

[6] 正统派是十九世纪初期拥护波旁王室的保王党。维兰尔是当时（1821-1828）的内阁总理。

[7] 这个日期，作者又弄错了，与第三五八、三五九两页所述完全不符。

[8] 大家知道，基督教传说，亚当与夏娃在伊甸园中是不穿衣服的。

[9] 莫里哀的喜剧《唐·璜》中有个胆小的债主，名叫第芒希，上门讨债；唐·璜殷勤招待，礼数周到，第芒希竟从头到尾不好意思开口要债。

[10] 法国十九世纪初期的批评家。

[11] 当时巴黎最大的一家赌场。

[12] 只有产业的主权而无收益权，在法律上称为虚有权。

[13] 一八二一至一八二八年间的法国司法部长，年轻时也是律师出身。

[14] 意大利十九世纪作曲家洛西尼作的歌剧。

[15] 圣女玛特兰纳向耶稣忏悔，痛哭流涕。现在有句俗语，叫做“哭得像玛特兰纳”。

[16] 罗马帝国时代的凯撒大将，公元四十一年于亚洲战胜蓬德王子法那西斯后，用这几句话告诉他罗马的朋友。

[17] 路易十四的宠臣，为了和路易十四的堂姊妹闹恋爱，轰动一时。

[18] 自杀在基督教中是极大的罪孽，灵魂势必堕入地狱，万劫不复。

[19] 卢梭死于一七八八年七月二日，死亡证上的记录是脑溢血，但外间盛传他是用手枪自杀的。十九世纪中叶还有不少人相信此说。

[20] 司婚神的形象是一个手持鲜花或果子的美少年，黄花在西方又是悲哀的象征，所以说伤心的司婚神。

[21] 西班牙人习惯动辄以圣母或别的圣者的名字作惊叹词。

[22] 抽雪茄的人常有咀嚼烟头的习惯，并非吞食。

[23] 查理十二（1682-1718），瑞典国王。

[24] 玛尔舍布（1721-1794），法国十八世纪的大法官。

[25] 今拉脱维亚西部行省，十八世纪初是一个公国。

[26] 皮隆便是那位吃纸专家的名字。作者说的是库尔兰德公爵，俄罗斯女皇安娜的宠臣欧奈斯德-约翰·特·皮隆（1690-1772）的故事，但不见正史；皮隆的出身也与此不同。

[27] 普兰塔哲内特是十二世纪中叶至十五世纪末叶统治英国的王朝，在百年战争最后一个时期，认为英法两国的王位都应当属于安育一支的后裔，就是英王亨利五世与六世。

[28] 指英国本土：大不列颠和爱尔兰两大岛。

[29] 一四○二年前后，正当百年战争的第三期。

[30] 雅各·葛尔得势的时候，他的儿子约翰做到布日的总主教。

[31] 上面“百折不回”一词是用的拉丁文。

[32] 埃斯科巴（1589-1669），西班牙诡辩家。

[33] 大革命时期的法国女子，行为不检，聪明绝顶，先赞成革命，后来参加反革命。嫁过三个丈夫，最后一个是特·希梅亲王。

[34] 即拿破仑一七九六年娶的第一个妻子约瑟芬。

[35] 《旧约·出埃及记》载，古代希伯来人崇拜金犊，作为代表上帝的形象。今人以此譬喻拜金主义。

[36] 纸牌戏的一种。

[37] 加百利天使奉神命向玛丽亚宣告她怀胎，将来要生下耶稣。此处作神圣的使者解。

[38] 十二至十三世纪时半宗教半军事性质的团体，被法王腓列普四世迫害，团体于一三一二年解散。

[39] 暗示西班牙教士所隶属的一派是耶稣会。耶稣会于一七七三年被教皇格莱芒十四解散，一八一四年又由庇护七世准予恢复。

[40] 勒萨日小说《吉尔·布拉斯》第七卷第三章，提到一个格拉那达大主教的讲道，全是劝人为善的假道学。

[41] 亚当与夏娃生的第一个儿子叫该隐，第二个叫亚伯；该隐嫉妒亚伯受神宠爱，将其杀死。见《旧约·创世纪》。

[42] 写歌剧《魔王劳贝》的音乐家迈伊贝是德国犹太人；演《番特尔》及其他古典悲剧著名的女演员拉希尔是亚尔萨斯犹太人；德国大诗人海涅也是犹太血统，《旅途小景》是他有名的散文集。

[43] 摩尔人为阿拉伯人与巴巴利人之混血种，中世纪时为西班牙半岛的统治民族。十五世纪末被西班牙人战败，降为被压迫的少数民族。摩尔人勤劳朴实，过去对西班牙的经济发展极有贡献。

[44] 驿车是比班车更轻便更快的车子，原来是专送邮件的，有时亦搭载少数旅客。

[45] 耶稣被捕前夕在橄榄山上告诉门徒："你们今天夜里要为了我而骇怪，因为经上写明：我要打击牧人，驱散羊群。"（《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第三十一节）——所谓骇怪，是指众门徒看到素来公认的救世主会毫不抵抗的落在敌人手里。事实上犹大的出卖和耶稣的被处死刑，只应当加强众人的信仰。故耶稣又说："在事情未发生之前，我先告诉你们，使你们在事情发生的时候相信我是真主。"（《约翰福音》第十三章第十九节）又说："我先告诉你们这一点，免得你们临时骇怪。"（《约翰福音》第十六章第十节）

[46] 《威尼斯转危为安》一剧中的人物，两个极要好的朋友。

[47] 指撒旦反抗上帝。

[48] 玛丽·安多纳德未出嫁前的教师，大革命前在法国宫廷中极有势力。

[49] 一五七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法王查理九世下令屠杀新教徒首领的惨案。八月二十四日为圣者巴德莱米的节日，故称圣·巴德莱米案。

[50] 买主除正价外，照例要送一笔小费给卖主的家属，原文叫做"别针费"。我国旧社会中亦有此例，名目笼统的称为中金（或中费）。

[51] 上胶是防止吸墨过多。

[52] 法国的诉讼代理人全国各地都有定额，事务所只能向前任代理人盘下，但仍须获得政府许可，领到委任状后方可开业。

[53] 合四千二百至五千一百平方公尺，视地区而异。

[54] 检察官是孤儿寡妇的法定保护人。

[55] 高勃冷和萨伏纳里都是法国王家办的地毯厂。赛佛是法国的官窑。

[56] 摩西在何烈山上看见荆棘燃烧，听到耶和华命令他去拯救人民，免于奴役（见《旧约》）。此处用以譬喻发明家的志愿坚强，好像奉了神的命令一般。

[57] 巴尔扎克另一部小说《比哀兰德》中的人物，也是恶讼师出身的检察官。

[58] 指柏蒂-格劳后任的署理检察官。

[59] 《人间喜剧》分为"风俗研究编"，"哲学研究编"，"分析研究编"三大部门，第一编又分为六栏，"巴黎生活栏"即其中的第三栏。吕西安的结局详见"巴黎生活栏"中的一部长篇《交际花荣枯记》。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田德望译《神曲》

杨绛译《堂吉诃德》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查良铮译《唐璜》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傅雷译《幻灭》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杨必译《名利场》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傳奇

幻灭

Illusions Perdues

巴尔扎克（1799—1850），法国小说家，被称为法国现代小说之父。一生创作甚丰，著有九十一部小说，合称《人间喜剧》。巴尔扎克对现实主义文学最大的贡献在于他对典型人物形象和社会风俗的细致刻画，并表达人物性格在社会环境中的变化和发展。他所创造的人物高老头、葛朗台、高布赛克、拉斯蒂涅、吕西安、贝姨、伏脱冷等几乎已经成为文学史不同类型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的样板形象，对世界文学影响深远。

《幻灭》揭露了文坛和新闻界内幕，集中了作者最主要的生活经历和深切的生活感受，是《人间喜剧》中最有价值的作品之一。小说讲述了两个有才能、有抱负的青年奋斗失败、理想破灭的故事：一个颇有才华的青年，梦想凭生花之笔博取文坛上的荣名；但在文学已沦为商品的社会中堕落成出卖灵魂的无耻文奴，在文坛倾轧和党派斗争中身败名裂；另一个青年是埋头苦干的发明家，因心地善良，故不过同行的阴险算计，被迫放弃发明专利，埋葬了科学研究的理想。作品反映了法国大革命后整整一代青年的社会处境和精神状态。

装帧设计◎穆 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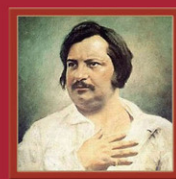

ISBN 978-7-02-009905-4

9 787020 099054 >

定价：49.00 元

中国翻译家译丛

李健吾 译

包法利夫人

Madame Bovary

[法国] 福楼拜◎著
李健吾◎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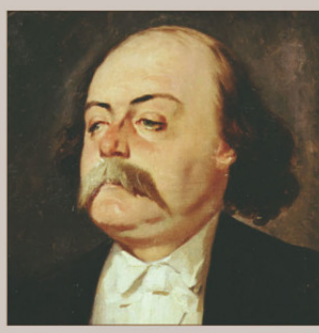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包法利夫人

Madame Bovary

李健吾（1906—1982），笔名刘西渭，山西运城人。1930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外文系。1931年赴法国巴黎现代语言专修学校学习，1933年回国。历任暨南大学文学院教授，上海孔德研究所研究员，上海市戏剧专科学校教授，北大文学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外文所研究员。著有长篇小说《心病》等。译有莫里哀、福楼拜、司汤达、巴尔扎克等著名作家的作品。曾任法国文学研究会名誉会长。

中国翻译家译丛

李健吾 译

包法利夫人

Madame Bovary

[法国] 福楼拜◎著
李健吾◎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Gustave Flaubert

MADAME BOVARY

Editions Bibliothéque-Charpentier，192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健吾译包法利夫人/（法）福楼拜著；李健吾译.—2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5

（中国翻译家译丛）

ISBN 978-7-02-011236-4

I.①李… II.①福…②李… III.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86071号

选题策划 欧阳韬

责任编辑 仝保民

责任印制 史帅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271千字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 18.5 插页1

印数 1—5000

版次 1958年11月北京第1版

2003年1月北京第2版

印次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 - 7 - 02 - 011236 - 4

定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自一九五一年建社以来，出版了很多著名翻译家的优秀译作。这些翻译家学贯中西，才气纵横。他们苦心孤诣，以不倦的译笔为几代读者提供了丰厚的精神食粮，堪当后学楷模。然时下，译界译者、译作之多虽前所未有，却难觅精品、大家。为缅怀名家们对中华文化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展示他们的严谨学风和卓越成就，更为激浊扬清，在文学翻译领域树一面正色之旗，人民文学出版社决定携手中国翻译协会出版“中国翻译家译丛”，精选杰出文学翻译家的代表译作，每人一种，分辑出版。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六年十月

“中国翻译家译丛”顾问委员会

主任

李肇星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友先　卢永福　孙绳武　任吉生　刘习良

李肇星　陈众议　肖丽媛　桂晓风　黄友义

前言

一八五六至一八五七年间，法国《巴黎杂志》上连载的一部小说轰动了文坛，同时也在社会上引起了轩然大波。怒不可遏的司法当局对作者提起公诉，指控小说“伤风败俗、亵渎宗教”，并传唤作者到法庭受审。这位作者就是居斯塔夫·福楼拜，这部小说就是他的代表作《包法利夫人》。审判的闹剧最后以“宣判无罪”告结束，而隐居乡野、籍籍无名的作者却从此奠定了自己的文学声誉和在文学史上的地位。

居斯塔夫·福楼拜（Gustave Flaubert，1821—1880）出生于一个医生世家，父亲是法国鲁昂地区远近闻名的外科专家，鲁昂市立医院的外科主任。居斯塔夫的哥哥阿希尔继承父业，后来也成为一代名医。与兄长相比，福楼拜和父亲的期望相去甚远。他幼时发育迟缓，好不容易才学会阅读，九岁入学时不过刚刚认识字母。但奇怪的是，这个在家人眼中智力如此低下的居斯塔夫，却很早就显露了文学天赋。他还没有学会阅读便在头脑里构思故事，还没有学会写作就开始自编自演戏剧，他十三岁时编了一份手抄的小报，十四五岁已醉心于创作，可是直到三十六岁才开始发表作品。

福楼拜的生活经历非常简单：一八四○年从中学毕业后，他按父亲的意愿在巴黎大学法学院注册入学，但他大部分时间仍住在鲁昂，很少去上课；一八四三年他在法科考试中失败，次年又突发神经官能症（类似癫痫），从此中断学业，常年住在父母的克鲁瓦塞庄园。除外出旅行和偶尔去巴黎小住，福楼拜的有生之年全部是在家乡度过的。一八四六年父亲去世后，他一直与母亲相伴，终身未娶，读书和写作是他的全部生活内容，也几乎是他全部感情之所系。

福楼拜的少年时代在浪漫主义风靡法国时度过，雨果曾是他心中的偶像。天生细腻、善感的气质，使他极易与浪漫主义相通。然而后来在勒普瓦特万 [1] 的影响下，他开始醉心于斯宾诺莎的唯理主义及十九世纪中叶在法国开始流行的实证科学，来自父亲的科学家思维方式，也使他习惯于对事物作缜密的观察和科学的考证。福楼拜曾说：“在我身上存

在两个截然不同的人：一个酷爱大叫大嚷，酷爱激情，酷爱鹰的展翅翱翔，句子的铿锵和臻于巅峰的思想；另一个竭尽全力挖掘搜寻真实，既喜爱揭示细微的事实，也喜爱揭示重大事件……”[2]

从一八四三年起，福楼拜开始尝试长篇小说。他以自己青少年时代的生活体验为素材，描写两个年轻人的学习生活和感情经历。一八四五年，小说完成初稿，即《情感教育》最初的蓝本。他试图在这部小说中把激情和写实融合在一起，没能获得成功。接着在弗朗德勒画家布吕盖尔的一幅名画的启发下，他以基督教隐修士的传说为题材，着手写作充满浪漫色彩的《圣安东尼的诱惑》。一八四九年，《诱惑》第一稿完成，他将好友路易·布耶及迪康[3]召来听他朗读，整整读了四天，最后的结论是“写得很糟”：虽说文字讲究，但却支离破碎，缺少一根线把珍珠串起来。这时福楼拜在创作上尚处于摸索阶段，还没有形成自己的创作思想体系。就在这一年，他和迪康结伴，动身游历北非、近东诸国，历时将近两年。一八五一年返回家乡后，他接受路易·布耶的建议，决定以德拉马尔的故事[4]为素材，创作一部刻画当代外省生活的小说——《包法利夫人》。

福楼拜十分重视这“第三次尝试”，前两次尝试（指《情感教育》和《圣安东尼的诱惑》）失败了，这一次，“要么成功，要么从窗口跳下去”[5]。他全力以赴，为这部小说付出了五年艰辛的劳动，倾注了自己的全部心血。正是在这过程中，他决心和浪漫主义分道扬镳，走一条“前人没有走过的路”。他从作品中彻底排除了主观抒情成分，形成一种独创的客观主义风格。尽管这部小说连累他卷入一桩可笑的诉讼，平添了不少烦恼，但他兴奋地意识到，多年来的摸索有了成果，他的创作个性成熟了。

紧接着，他开始构思《迦太基》（后改名《萨朗波》），并于一八五八年专程去北非的迦太基遗址实地考察。他为这部小说整整工作了四年，字斟句酌，反复推敲，到一八六二年才付梓印刷。一八六三年，福楼拜重新拟定了《情感教育》的提纲，大量阅读资料，全部改写，这项工作直到一八六九年才完成。嗣后，他又着手改写《圣安东尼的诱惑》，于一八七四年正式推出。一八七五至一八七七年，他创作了《淳朴的心》《圣朱利安传奇》《希罗迪娅》等短篇小说，于一八七七年结

集出版，题名《三故事》。他晚年以全部精力投入长篇小说《布瓦尔和佩库歇》的创作，直到一八八○年去世，未完成的遗稿于一八八一年在《新杂志》上发表。除小说以外，福楼拜对戏剧也很感兴趣，他曾于一八七二年改编路易·布耶的一个剧本《女性》，一八七三年又创作了一部戏剧《候选人》，可惜首演一败涂地，他终于没能成为一位剧作家。

福楼拜的创作思想，在许多方面和巴尔扎克一脉相承。和巴尔扎克一样，福楼拜也将文学作品喻为“反映现实生活的一面镜子”， 将真实性作为衡量艺术的主要准绳：“美就意味着真实，虽说真实的东西不一定都美，可是最美的东西永远是真实的……丧失了真实性，也就丧失了艺术性。”[6] 福楼拜所理解的真实性，和巴尔扎克一样指的是具有普遍意义的本质现象，因此他同样强调对生活素材的加工提炼及典型化的手段：“透彻地理解现实，通过典型化的手段忠实地反映现实，是小说家应当遵循的一条基本准则。” [7] 他明白“鲜明生动来自深刻的见解和敏锐的洞察力”[8] 。他和巴尔扎克一样重视选择富有特征意义的细节，而且善于通过逼真的细节刻画来增强其虚构世界的可信性。甚至他作品中的某些情景、细节，写出以后才发现和巴尔扎克在《路易·朗贝尔》及《乡村医生》中写过的几乎雷同。基于这些因素，人们不无理由地将他视为巴尔扎克的后继者。

然而福楼拜并未完全步他人的后尘，他的镜子自有其映照现实的独特方式。法兰西是个崇尚独创性的民族，一个作家或艺术家如果不能在某个方面超越前人或在艺术上另辟蹊径，就不会被承认为一位大作家或大艺术家。福楼拜之所以赢得盛誉，首先应归功于他的创新精神。他的最大建树，是从作品中删去了自我，创造了所谓客观性艺术。

巴尔扎克是举世公认的现实主义大师，他的艺术却保留了相当多的浪漫色彩。这位伟大的梦幻追求者，总在不懈地进行着“绝对”之探求。他试图“把握一切、认识一切、解说一切”，时刻感到自己“有某种思想要表达，有某种体系要建立，有某种学说要阐释”。所以巴尔扎克的作品中，永远看得见作者的巨大身影。他激情满怀，与他虚构的人物同呼吸共命运，时时刻刻在剖析他们的心理，评判他们的言行，甚至以作者身份在一旁击节叹息。和巴尔扎克不同，福楼拜主张从作品中排除自我，不流露感情，不插入议论，不让一字一句留下作者的观点或意图的痕

迹。福楼拜把小说称作“生活的科学形式”[9]，要求作家约束自己的感情，像自然科学家对待大自然那样，以冷静客观的态度，对事物作出完全客观的、科学的反映。“作者的想象，即使让读者模模糊糊地猜测到，都是不允许的。”[10] 他认为优秀的作家应该凭理性——而不是凭激情——来从事写作：“激情地位愈小，作品艺术性愈高”。实际上，福楼拜并非真的没有激情，只是他殚精竭虑，严防它们在作品中泄露。莫泊桑说他“深深地藏匿自己，像木偶戏演员那样小心翼翼地遮掩着自己手中的提线，尽可能不让观众觉察出他的声音”[11]。历来文学作品中，还不曾见过作者的意图隐藏得如福楼拜这样深的。不能说这种艺术方法比他的前辈低劣或高明，但确是现实主义艺术方法的一种突破，给人以耳目一新之感。所以他的《包法利夫人》一出版，立刻在文坛引起强烈反响，圣伯夫从中看出了“一种新文学的标志”[12]，左拉宣称“新的艺术法典写出来了”[13]。不管这些说法有无夸张成分，总之证明了福楼拜这一尝试的成功。福楼拜通过自己的艺术实践证明了：功力深厚的艺术家，完全可以通过自己所选择的富有特征意义的细节及事件的组合，来达到批判现实的目的，而不一定要直抒情怀。普列汉诺夫曾经点评道：“客观性是福楼拜的创作方法中最有力的一面。” 这种把作者和作品拉开一定距离的写作方法，以其客观、冷漠的风格，后来对二十世纪法国文学产生了深刻影响，因而福楼拜在二十世纪声名大振，被奉为现代派艺术的先驱。

《包法利夫人》是福楼拜发表的第一部作品，也是他最有世界影响的代表作。正如巴尔扎克将他的作品题为“风俗研究”，司汤达将他的《红与黑》题为“一八三○年纪事”，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也有一个醒目的副标题：“外省风俗”。

小说从一八五一年开始写作，一八五六年问世，故事背景放在七月王朝，展示的却是第二共和国时期的法国社会风貌。也许不能说小说从宏观上反映了整个时代，却无疑抓住了当代社会的主要特征：法国资产阶级引以为荣的英雄年代过去了，一八四八年的革命风暴也已平息，随之而来的是一个相对稳定的平庸的时代。目光深邃的思想家、叱咤风云的领袖人物、在生活中奋力拼搏的斗士，仿佛都一起销声匿迹，而今活动在生活舞台上的，只剩下一群群资产阶级庸夫俗子，浪漫主义激情已

成过去，现存的只是鄙陋可厌的实际生活。“路易 - 菲力普一去，有些东西跟着一去不复返，如今该唱唱别的歌了。”[14]

平庸的作家可能认为，从资产者的日常生活中撷取题材是件十分困难的事，他们的作品不能不求助于杜撰的故事和离奇的情节。福楼拜却认为文学的力量不在故事本身，而在于作者怎样叙述、描写和处理，因此文学上不存在高尚的或低下的主题。对作家而言，“伊弗托（福楼拜家乡一地名）和伊斯坦布尔具有相同价值，……他们想写什么就可以写什么，什么都可以写得很精彩”[15]。“……我们可以从任何东西里挖掘诗意，因为任何东西里都存在诗；……我们应当习惯于把世界看成一个艺术品，必须把这个艺术品的各种行为再现在我们的作品里。”[16] 于是他以市民阶层的庸夫俗子作为艺术描写的对象，以对资产者思维方式、行为方式的暴露作为小说的基本命题。《包法利夫人》所揭示的矛盾，正是浪漫主义的追求和庸俗鄙陋的现实生活的矛盾。

一个农家的女儿，在修道院受过贵族化的教育，读过许多浪漫主义小说，她瞧不起当乡镇医生的丈夫，梦想传奇式的爱情。可是她的第一个情人是个道德败坏的乡绅，第二个情人是个自私怯懦的文书。她的偷情没给她带来幸福，倒给投机商人带来了可乘之机，使她成为高利贷者盘剥的对象。最后她债积如山，无法偿还，丈夫的薄产早已被她挥霍殆尽，情人又不肯伸出救援之手，她在山穷水尽、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只好服毒自杀。

一个女人因负债和爱情绝望而自杀，类似的故事在许多时代都发生过，也不知有多少小说家描写过，何以到了福楼拜笔下便引起了轩然大波？问题显然不在故事本身，而在于作者以貌似冷静的态度，非常“客观”地揭示了这一悲剧的前因后果。他非但没有对女主人公作道德上的审判，反而以无比的说服力陈述了社会所不能推卸的责任。

爱玛是一个失足的女人，但作者并不简单化地把她描写成一个坏女人。她并没有什么与生俱来的坏禀性，而生活却无可挽回地把她推向深渊。首先是她的父母异想天开，让她去修道院接受大家闺秀的教育，害得这位乡村少女整天向往贵族社会的“风雅”生活；浪漫主义文学的熏陶，灌输给她满脑子诗情画意，什么风啊，树林啊，月下小艇、林中夜

莺啊，什么勇敢如狮、温柔如羔羊的骑士啊，这一套思想感情和现实生活相隔十万八千里。她那个生活圈子的人们，每天来来去去，为生活奔忙，满不在乎地往道旁吐痰，津津有味地喝肉汤，她和这些人没有共同语言。她父亲怜惜她，不忍心让她在田庄上操劳，她整天无所事事，日子过得和钟摆一样单调：没有什么可兴奋，没有什么可感受，于是她期待着爱情。

就在这时候，包法利出现了。在庄稼人眼里，医生是有身份的人，何况他还治好了卢欧老爹的腿，可见很有学问，爱玛于是成了医生太太。然而她所期待的爱情并没有到来。包法利医生既无才干，又无雄心，举止无风度可言，谈吐和人行道一样平板；他既不会游泳，又不会耍剑、放枪，和爱玛心目中的骑士完全不沾边。渥毕萨尔的舞会，在她的生活中“凿了一个洞眼”，让她窥见了荣华富贵，从此她更加受不了乡镇生活的小气、平庸。舞会上那位风度翩翩的子爵，被她理想化了，变成一种甜蜜的憧憬。她把小说书上描写的当作现实，而把环绕着她的现实当成噩梦。她在幻想中生活，时刻期待奇遇的降临，好像沉了船的水手，向雾蒙蒙的天边寻找白帆的踪影。失望之余，她更觉生活不堪忍受。谁也不理解她的苦闷和抑郁，只道她神经有些毛病。

她也曾努力扮演贤妻良母的角色，发狠逃避了赖昂的追求，事后却懊恼不已。她想求助于宗教，而那位庄稼汉出身的神甫却对这种灵魂的疾病一无所知。在他看来，一个人有了温饱，就该心满意足了。爱玛终于明白，她不能指望从宗教那儿获得任何帮助。

百无聊赖的生活，灵魂的苦闷，对爱情的渴求，决定了风月老手罗道耳弗一出现，爱玛就要落入他的掌心。与其说她爱上罗道耳弗，不如说是爱情的幻梦把她推向他的怀抱。爱玛凭自己的想象，以为爱情犹如来自九霄云外的狂飙，伴着雷鸣电闪，席卷人的整个意志。她按照幻想的模式投入爱恋，狂热得叫罗道耳弗看不上眼，新鲜劲一过，他的态度便越来越冷淡。眼看伟大爱情的河床一天涸似一天，爱玛的痛苦可想而知。她试图斩断私情，努力去爱丈夫和孩子，她甚至热心支持丈夫的事业，撺掇包法利割治跷脚，满心希望丈夫一举成名，以满足自己的虚荣心。哪知丈夫不争气，几乎断送一条人命。爱玛完全绝望了。她的尊严、她的自爱心，受到包法利这个姓氏的玷辱，从此连残留的一点妇德

也彻底崩溃了。她重新投入情人的怀抱，比已往更加癫狂。她想入非非，要和情人私奔，讲求实际的情人干脆甩了她。受到这样的打击，她大病了一场，却不曾接受教训。她依然被幻想牵着走，依然按照小说里的模式设计自己的生活。她为体验她认为理当经历的爱情而爱赖昂，甚至当她“在通奸中发现婚姻的平淡无奇”，且已对赖昂感到腻味以后，仍像个钟情的女子一样继续给他写情书。不过她写信时想到的并不是赖昂，而是一个理想男子的模糊幻影。她就这样在幻想中生活，一生都受着幻影的欺骗，不知不觉犯下许多过失。她追求细腻的感情、丰富的精神生活，结果却是耽于物欲和淫乐。她最大的错误是不理解贵族的“风雅”是需要财富作后盾的。她为之神往的那种爱情，需要庄园、别墅、高车驷马和华美的衣着打扮作陪衬，缺了这点富贵气，“爱情”便失去了光彩。她是个乡下人的妻子，却向往贵妇人的生活方式，她根本不理解现实，如何能逃脱自我毁灭的命运。

包法利夫人的悲剧，是浪漫主义幻想和现实生活发生冲突的必然后果。很难说作者是更多地批判了浪漫主义，还是更严厉地鞭挞了现实生活，他对前者的批判，正是对后者的控诉。爱玛是个为人所不齿的女人，但她主观上比周围的人更向往崇高。她希望丈夫有所作为，希望有个聪明、勇敢的男子汉受她崇拜，然而她周围只有一些目光短浅、惟利是图、毫无英雄气概的资产者。她有弱点、有过失，她虚荣且不切实际，但她并不是罪魁祸首，她不曾加害于人，倒是人们常加害于她……福楼拜写爱玛，与其说是描写一个失足的女性，不如说是塑造了一个在现实生活中惨遭摧残的浪漫主义者。爱玛的矛盾、痛苦，她的梦想和追求，她所受到的欺骗、愚弄和背叛，都深深打上了时代的印记。所以作者说：“就在此刻，我可怜的包法利夫人，正同时在法兰西二十个村落里受苦、哭泣。”[17]

福楼拜思想上，同样存在理想与现实的深刻矛盾。他毕生都在批判浪漫主义的影响，恰恰反映了他对现实的厌恶与绝望。他不屑与资产阶级庸人为伍，一直与社会格格不入。他认为一切向上的挣扎均属徒劳，所以对一切欲望或追求均持否定态度。他曾告诉女友：“我所欣赏的观念，就是绝对的虚无。”[18] 这一观念，定下了他全部作品的基调。福楼拜将自己对浪漫主义的批判熔铸在包法利夫人的形象之中，他要让读者

从包法利夫人的故事中领悟到，脱离现实的浪漫主义追求会把人引向怎样的误区。无怪乎他意味深长地对朋友说："爱玛，就是我！"

福楼拜毕生笔耕不辍，而成品数量并不很多，包括未完成的《布瓦尔和佩库歇》在内，正式出版的作品不过是五部长篇和三个短篇。但这为数不多的作品已足以使他超越许多同时代作家而步入大师行列，成为十九世纪中叶继巴尔扎克之后声望最高的小说家。他的作品篇幅都不很大，但篇篇都是精雕细刻的艺术品。他所追求的美以准确、简练、朴实无华为最大特色。他的作品表面看去简单、平实，细细领会方知韵味无穷。莫泊桑把他的艺术评为"绚烂之极归于平淡"，可说评得恰到好处。

福楼拜是法国著名的文体家，他的文笔清新优美、简洁质朴而又鲜明生动，被公认为法语的典范。"离开文体无作品"，这句话充分体现了他对语言艺术的高度重视。他曾这样教育弟子莫泊桑："某一现象，只能用一种方式来表达，只能用一个名词来概括，只能用一个形容词表明其特性，只能用一个动词使它生动起来，作家的责任就是以超人的努力寻求这惟一的名词、形容词和动词。"[19] 不仅如此，他还要求散文能朗朗上口，和诗一样铿锵有致，具有节奏和韵律的美："如果文句读起来能适应呼吸的要求，才能说文句是活的；如果文句可以高声朗诵，这文句才是好的。"[20] 因此他的语言抑扬顿挫、干净流畅，没有一处累赘的句子，文字锤炼到几乎不能增减一字的程度。然而无人能想象他的创作过程是何等艰辛苦涩。福楼拜不属于那种才思敏捷的天才，他的艺术造诣全仗呕心沥血的艰苦努力。他信奉布瓦洛的名言："流畅的诗，艰苦的写。"很少有人肯像福楼拜这样不惜代价地在锤字炼句上下功夫，为了寻求精彩、和谐而又富于歌唱性的句子，福楼拜有时竟至累得汗流浃背，真可谓"语不惊人死不休"。所以他终日伏案，一天至多能写五百字。

福楼拜从来不急于发表作品。《情感教育》从初稿到定稿相距二十四年，除题目未变，其他均面目全非；《圣安东尼的诱惑》三易其稿，历时二十五载；他的甥女说《三故事》是他写得最快的作品，但这部译成中文不过八万字的小集子，也花了整整一年半的工夫。他曾感慨万端地说："写作是一种苦恼的事业，其中充满了焦虑和令人疲惫的努力。"福楼拜是一位极苛求的艺术家，他不图功名利禄，也不需要靠写作维生，他所孜孜以求的，仅仅是美。他怀着对美的"宗教式的虔诚"，不懈

地追求艺术上的“尽善尽美”。福楼拜是有产者，原可以活得悠闲自在，而他却像在沙漠中修行的苦行僧一样，拒绝一切享乐，抵制着来自四面八方的诱惑，年复一年地在艺术创作领域艰难跋涉。《圣安东尼的诱惑》其实也是写他自己。他和圣安东尼一样克制欲望，心甘情愿地遁世隐居。他为艺术抛弃一切，正如圣安东尼为宗教牺牲现世。

他的辛苦没有白费，因为他的语言艺术几乎达到无可挑剔的程度，往往三言两语，便勾画出鲜明生动的形象。他写查理前妻的干瘪：“寡妇瘦括括的，牙又长……骨头一把，套上袍子，就像剑入了鞘一样”；写查理求婚，总共百十来字，把查理的怯懦、卢欧老爹的豪爽勾画得活灵活现。福楼拜擅长白描，他写老包法利浪荡公子的习性难改，只是客观地陈述他的行为：“早晨他到广场吸烟斗，戴一顶漂亮的银箍船形帽，居民还真让他给唬住了。他喝烧酒有瘾，一来就差女用人到金狮替他买一瓶，写在儿子账上。他要手帕有香味，用光儿媳妇储藏的全部科隆香水……” ；他刻画罗道耳弗的花花公子禀性，只需罗道耳弗几句内心独白：“家伙，她打哪儿来的？那笨小子打哪儿找到她的？……小可怜儿！巴望爱情，活像厨房桌子上一条鲤鱼巴望水。来上三句情话，我拿稳了她会膜拜你！一定温柔！销魂！……是的，不过事后怎么甩掉？……”

福楼拜擅长刻画资产阶级中间人物，如《包法利夫人》中的郝麦，便是他笔下最成功的典型之一。这位追名逐利、以进步人士自居的时髦人物，谈起什么都头头是道，开口闭口“科学”“进步”，他在外行面前卖弄学识，在内行面前不懂装懂，所有的名人他都拼命巴结，所有能扬名的事他都要插进一只脚……他喜欢赶浪头，崇拜一切新潮的人和事，连给孩子取名都要讲时髦。所以他的四个孩子一个叫拿破仑，代表光荣；一个叫富兰克林，代表自由；一个叫伊尔玛，也许是对浪漫主义的一种让步；一个叫阿塔莉，却是对法兰西戏剧最不朽之作的敬意。福楼拜对此人未加褒贬，写得既客观又入木三分。在没有利害冲突的情况下，郝麦并不想加害于人，有时甚至可以热心助人；但他只是对可资利用的人或事分外热心，一旦有人妨碍其前程，他绝不手下留情。

福楼拜塑造人物形象的功力不亚于巴尔扎克，所不同的是，巴尔扎克笔下的人物几乎个个充满激情，有着强烈的欲望和追求，因而个个色彩鲜明、有棱有角；福楼拜却重视中间色调，习惯于塑造中间人物或中

间性格。他指出“中间色调的真实性不下于鲜明色调”[21]。这与其说是他酷爱中间色调，不如说是他意识到这种色调更能表现资产阶级社会平庸琐碎、空虚无聊的生活现实。虽然和“平庸”相处太久会使他感到腻烦，那时他便迫不及待地逃进历史题材，从古代传奇人物那里寻求激越的感情和绚丽奇幻的色彩。

应当承认，福楼拜和他的两位前辈——巴尔扎克和司汤达——同样不满足于描摹事物“粗糙的表象”，而是力图深入到对象的“精神和心灵深处”，理解其“深藏的欲望”，探究其“行为的复杂动机”，揭示其“未暴露的本质”。[22] 但总的说来，福楼拜的小说所反映的当代生活，比巴尔扎克和司汤达的作品要狭窄得多。根本原因在于他的生活经历远不如那两位作家丰富和坎坷。福楼拜是个有产者，一生中绝大部分时间在父亲留下的庄园里过着安定的生活。他不必为衣食奔忙，也感受不到为衣食奔忙者那些含辛茹苦的斗争。他在物质上无求于人，不必强迫自己与世人周旋，更不会受出版商的辖制或催逼，所以他能遁世隐居，只与少数知己来往。这固然保证了他有足够的精力追求艺术上的完美，却也大大限制了他的视野和思维空间。他不具备巴尔扎克那样深邃的历史眼光，把握整个时代的动向；也没有司汤达那样的政治直觉，预测到一八三○年七月革命的到来。福楼拜意识不到一八四八年以后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始终理解不了当代历史的嬗变。他虽在《情感教育》中描写了重大历史事件，却只是一个旁观者在局外获得的印象，并未深入到社会生活的内核。他自己也承认，他“对生活缺乏一个明确的、总体的概念”[23]。他憎恨上层社会的虚伪，蔑视市民社会的平庸，嫌恶下层人民的粗暴；他不满现实，却又惧怕变革带来的动荡；于是他无所适从，只好躲进艺术的象牙塔，从艺术中寻求慰藉和满足。所以，和巴尔扎克、司汤达相比，福楼拜更是个艺术家，而不是历史家或思想家。从宏观的角度，他的小说在同步反映现实的深度与广度方面，虽没能达到巴尔扎克和司汤达的高度；但从微观的角度，其艺术自有其精妙独到之处，值得我们研究和借鉴。

福楼拜是我国读者最熟悉的外国作家之一。早在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我国法语界前辈李健吾、李劼人、李青崖等，已陆续将福楼拜的作品译介到中国。到目前为止，福楼拜的小说大都有两个以上的译本，

《包法利夫人》的译本甚至有六种之多。这六种译本各有长处，若论传神，仍首推李健吾先生的译本。李译的弱点是由于翻译得较早，某些语言和当代语言习惯有一定距离，个别疏忽处亦未能及时订正。但若因这类小疵而废大瑜，实为翻译文学的一大损失。我国当代翻译理论家罗新璋先生曾提出，李先生所译《包法利夫人》，尽传原著之精神、气势，若能适当修订，当能作为经典译本长期流传。经与李健吾先生的版权继承人李维永女士研究，决定由出版社编辑负责核校并重新编辑加工，由李维永女士亲自审阅认定。这样产生的修订稿，既保持了李先生译文的原貌，又消弭了原译中的若干小疵点，想必会受到读者欢迎。

人们常说翻译是一门遗憾的艺术，意思是文学翻译很难做到尽善尽美，永远有改进和提高的余地。也许再好的译本也只能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总有一天会被更好的译本所代替。但在一定的阶段，遴选出相对优秀乃至经典性的译本向读者推荐，相信仍是可行且有益的。

艾珉

福楼拜在解剖包法利夫人

[1] 勒普瓦特万（1815—1848），福楼拜青少年时期的挚友，莫泊桑的舅舅，斯宾诺莎的崇拜者。

[2] 福楼拜：1852年1月16日致路易丝·科莱函。

[3] 路易·布耶（1822—1869），法国诗人，剧作家；迪康（1822—1894），法国作家，法兰西学院院士。

[4] 德拉马尔原是鲁昂市立医院的医生，福楼拜的父亲的学生，他的续弦夫人嗜读小说，气质浪漫、生活奢侈，先后被两个情夫抛弃，最后因负债而自杀。

[5] 福楼拜：1852年1月16日致路易丝·科莱函。

[6] 见莫泊桑：《居斯塔夫·福楼拜》。

[7] 见莫泊桑：《居斯塔夫·福楼拜》。

[8] 福楼拜：1853年7月8日致路易丝·科莱函。

[9] 福楼拜：1865年8月致勒内·马里库尔函。

[10] 见莫泊桑：《居斯塔夫·福楼拜》。

[11] 见莫泊桑：《居斯塔夫·福楼拜》。

[12] 见圣伯夫：《包法利夫人》，《月曜日谈话》第13集。

[13] 见左拉：《居斯塔夫·福楼拜》。

[14] 福楼拜：1850年11月14日致路易·布耶函。

[15] 福楼拜：1853年6月25日致路易丝·科莱函。

[16] 福楼拜：1853年3月27日致路易丝·科莱函。

[17] 福楼拜：1853年8月致路易丝·科莱函。

[18] 福楼拜：1853年8月致路易丝·科莱函。

[19] 见莫泊桑：《居斯塔夫·福楼拜》。

[20] 福楼拜：《路易·布耶〈最后的歌〉前言》。

[21] 福楼拜：1846年12月11日致路易丝·科莱函。

[22] 见莫泊桑：《居斯塔夫·福楼拜》。

[23] 福楼拜：1875年12月致乔治·桑函。

- 第一部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第二部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十三
  - 十四
  - 十五
- 第三部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第一部

一

我们正上自习，校长进来了，后面跟着一个没有穿制服的新生和一个端着一张大书桌的校工。正在睡觉的学生惊醒了，个个起立，像是用功被打断了的样子。

校长做手势叫我们坐下，然后转向班主任，对他低声道：

“罗杰先生，我交给你一个学生，进五年级[1]。学习和操行要是好的话，就按照年龄，把他升到高年级好了。”

新生站在门后墙角，大家几乎看不见他。他是一个乡下孩子，十五岁光景，个子比我们哪一个人都高。他的神情又老实又拘谨。头发剪成平头，像教堂唱诗班的孩子那样。肩膀不算宽，可是他的黑纽扣绿呢小外衣，台肩一定嫌紧，硬袖的袖口露出裸惯的红腕子。背带抽高了浅黄裤子，穿蓝袜的小腿露在外头。他穿一双鞋油没有怎么擦好的结实皮鞋，鞋底打钉子。

大家开始背书。他聚精会神，像听布道一样用心，连腿也不敢跷起来，胳膊肘也不敢支起来，两点钟的时候，下课钟响了，班主任要他和我们一道排队，不得不提醒他一声。

我们平时有一个习惯，一进教室，就拿制帽扔在地上，腾空了手好做功课；必须一到门槛，就拿制帽往凳子底下扔，还要恰好碰着墙，扬起一片尘土；这是规矩。

可不知道他是没有注意这种做法，还是不敢照着做，祷告完了，新生还拿他的鸭舌帽放在他的两个膝盖上。这是一种混合式帽子[2]，兼有熊皮帽、骑兵盔、圆筒帽、水獭鸭舌帽和睡帽的成分，总而言之，是一种不三不四的寒碜东西，它那不声不响的丑样子，活像一张表情莫名其妙的傻子的脸。帽子外貌像鸡蛋，里面用鲸鱼骨支开了，帽口有三道

粗圆绲边；往上是交错的菱形丝绒和兔子皮，一条红带子在中间隔开；再往上，是口袋似的帽筒，和硬纸板剪成的多角形的帽顶；帽顶蒙着一幅图案复杂的彩绣，上面垂下一条过分细的长绳，末端系着一个金线结成十字形花纹的坠子。崭新的帽子，帽檐闪闪发光。

教员道：

“站起来。”

他站起身：帽子掉下去了。全班人笑了起来。

他弯下腰去拾帽子。旁边一个学生一胳膊肘把它捅了下去；他又拾了一回。

教员是一个风趣的人，就说：

“拿开你的战盔吧。”

学生哄堂大笑，可怜的孩子大窘特窘，不知道应该拿着他的鸭舌帽好，还是放在地上好，或是戴在头上好。他又坐下，把它放在膝盖上。

教员继续道：

“站起来，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新生叽里咕噜，说了一个听不清楚的名字。

“再说一遍！”

全班哗笑，照样听不出他叽里咕噜说的是什么字母。

先生喊道：

“大声说！大声！”

于是新生下了最大的决心，张开大口，像喊什么人似的，扯嗓子嚷着这几个字：“查包法芮。”

只听轰的一声，乱哄哄响成一片，渐强音 [3] 夹着尖叫（有人号，

有人吠，有人跺脚，有人重复：“查包法芮！查包法芮！”），跟着又变成零星音符，好不容易才静了下来。笑声是堵回去了，可有时候还沿着一排板凳，好像爆竹没有灭净一样，又东一声，西一声，响了起来。

不过由于大罚功课，教室秩序逐渐恢复了；教员最后听出查理·包法利这个名字 [4] ，经过默写、拼音、再读之后，立刻罚这可怜虫坐到讲桌底下的懒板凳。他立直了，可是行走以前，又逡巡起来。

教员问道：

“你找什么？”

新生向四围左张张，右张张，怯生生道：

“我的鸭……”

教员喊着：

“全班罚抄五百行诗！”

一声怒吼，就像Quos ego [5] 一样，止住新起的飓风。

“不许闹！”

教员从瓜皮帽底下掏出手绢，一边擦额头的汗，一边气冲冲接下去道：

“至于你，新生，罚你给我抄二十遍动词ridiculus sum [6] 。”

然后声音变柔和一些：

“哎！你的鸭舌帽，你回头会找到的；没有人偷你的！”

大伙又安静下来，头俯在笔记本上。新生端端正正坐了两小时，尽管不时有笔尖弹出的小纸球，飞来打他的脸，可是他擦擦脸，也就算了，低下眼睛，一动不动待到下课。

夜晚他在自习室，从书桌里取出他的套袖，把东西理齐，小心翼

翼，拿尺在纸上打线。我们看见他学习认真，个个字查字典，很是辛苦。不用说，他就仗着这种坚强意志才不降班；因为他即使勉强懂了文法，造句并不高明。他的拉丁文是本村堂长开的蒙，父母图省钱，尽迟送他上中学。

他的父亲查理·德尼·巴尔托洛梅·包法利先生，原来当军医副，一八一二年左右，在征兵事件上受了牵连，被迫在这期间离职，当时就利用他的长相漂亮，顺手牵羊，捞了六万法郎一笔嫁资：一个帽商姑娘爱上他的仪表，给他带过来的。美男子，说大话，好让他的刺马距发响声，络腮胡须连髭[7]，手指总戴戒指，衣服要颜色鲜艳，外貌倒像一个勇士，说笑的兴致却像一个跑外的经纪人。结婚头两三年，他靠太太的财产过活，吃得好，起得迟，用大瓷烟斗吸烟，夜晚看过戏才回家，常到咖啡馆走动。岳父死了，几乎没有留下什么来；他生了气，兴办实业，赔了些钱，随后退居乡野，想靠土地生利。可是他不懂种田，正如不懂织布一样，他骑他的马，并不打发它们耕地，一瓶一瓶喝光他的苹果酒，并不一桶一桶卖掉，吃光院里最好的家禽，用猪油擦亮他的猎鞋，不久他看出来，顶好还是放弃一切投机。

所以他一年出两百法郎，在科[8]和庇卡底交界地方一个村子设法租了一所半田庄半住宅的房子；他从四十五岁起就闷闷不乐，懊恼万分，怪罪上天，妒忌每一个人，闭门不出，说是厌恶尘寰，决意不问世事。

他的女人从前迷他，倾心相爱，百依百顺，结果他倒生了外心。早年她有说有笑，无话不谈，一心相与，上了岁数，性子就变得（好像酒走气，变成酸的一样）别别扭扭，嘁嘁喳喳，急急躁躁的。她看见他追逐村里个个浪荡女人，夜晚不省人事，酒气冲天，多少下流地方叫人把他送回家来！她受尽辛苦，起初并不抱怨，后来自尊心怎么也耐不下去了，索性不言语，忍气吞声，一直到死。她奔波、忙碌，一刻不停。想起期票到期，她去见律师，见庭长，办理了缓期支付；在家里又是缝缝补补、洗洗熨熨，又是监督工人、开发工钱，而老爷无所事事，始终负气似的，昏天黑地挺尸，醒转来只对她说些无情无义的话，在炉火角落吸烟，往灰烬里吐痰。

她生了一个男孩，必须交给别人乳养。小把戏回到家，惯得活像一个王子。母亲喂他蜜饯；父亲叫他打赤脚，甚至冒充哲学家，说他可以学学幼畜，全身光着走路。他对教育儿童有一种男性理想，所以排斥母亲的影响，试着按照这种理想训练，用斯巴达方式，从严管教。他打发他睡觉不生火，教他大口喝甘蔗酒和侮辱教堂行列。可是小孩子天性驯良，辜负了他的心力。母亲总把他拖在身边，帮他剪裁硬纸板，给他讲故事，喋喋不休，一个人和他谈古道今，充满了忧郁的欢乐和闲话三七的甜蜜。日子过得孤零零的，好胜心支离破碎，她把希望统统集中在这孩子身上。她梦想高官厚禄，看见他已经长大成人，漂亮，有才情，成了土木工程师或者法官。她教他读书，甚至弹着她的一架旧钢琴，教他唱两三支小恋歌。可是包法利先生不重视文学，见她这样做，就说："不值得！"难道他们有钱让他上公立学校，给他顶进一个事务所[9]或者盘进一家店面？再说，"一个人只要脸皮厚，总会得意的"。包法利夫人咬住了嘴唇，孩子在村里流浪着。

他跟在农夫后头，拾起碎土块，赶走飞来飞去的乌鸦。他吃沿沟的桑椹，拿一根竿子看守火鸡，收成期间翻谷子，在树林里跑来跑去，雨天在教堂门廊玩造房子，遇到盛大节日，就央求教堂听差让他敲钟，为的是整个身子吊住粗绳，上下来回摆动。

所以他长得如同一棵橡树，手臂结实，肤色健康。

十二岁上，母亲给他争到开蒙，请教堂堂长教。可是上课的时间又短，又不固定，不起什么作用。功课不是忙里偷闲，站在圣衣室，匆匆忙忙，赶着行洗礼和出殡之间教，就是在做晚祷以后，堂长不出门，叫人把学生找过来教。他们上楼，到他的房间坐下；蚊子和蛾子兜着蜡烛飞翔。天气热，孩子睡着了；老头子手搭在肚子上，昏昏沉沉，跟着也就张开嘴，打起鼾来。有时候，堂长给邻近病人做临终圣事回来，望见查理在田里撒野，喊住他，开导他一刻钟，利用机会，叫他在树底下变化动词。落雨了，或者过来一位熟人，打断他们。其实他一直对他满意，甚至说：年轻人记性很好。

不能让查理这样下去。太太下了决心。老爷惭愧了，或者不如说是疲倦了，不抗拒就让了步。他们又拖了一年，等孩子行过他的第一次圣

体瞻礼。

一晃又是半年，第二年才决定把查理送进鲁昂的中学。约摸十月末，赶在圣罗曼节集市期间[10]，父亲自己带他来。

我们现在没有一个人能想起他当时的情形。他是一个性情温和的男孩子，游戏时间玩耍，自习时间用功，在教室听讲，在寝室睡得好，在饭厅吃得好。他的保证人是手套街一位铜铁器皿批发商，星期天铺子不做生意，每月一次，把他接出来，打发到码头散散步，看看船，然后一到七点，晚饭之前，送回学校。每星期四夜晚，他用红墨水给母亲写一封长信，拿三块小圆面团子封口；随后他就温习历史笔记，或者读一本扔在自习室的旧书《阿纳喀尔西斯》[11]。散步中间，他和校工闲谈，校工像他一样，是乡下来的。

他靠死用功，在班上永远接近中等，也一直保持下来；甚至于有一次，他考博物，得到表扬。但是临到第三学年[12]末尾，父母叫他退学读医，深信他单靠自己，就会得到学位。

母亲到罗拜克河附近相识的染匠家，给他在五楼挑了一间屋子。她讲定他的房饭钱，弄来几件木器：一张桌子，两把椅子，另外从家里运来一张樱桃木旧床，还买了一个小生铁炉子和一堆劈柴，为她可怜的孩子取暖用。随后她待了一星期，再三叮咛他正经做人，今后就只剩下他一个人了，这才回乡。

布告牌上的课程表，他一念，就觉得头昏脑涨；解剖学、病理学、生理学、药理学、化学、植物学、诊断学、治疗学，还不提卫生学、药材论，没有一个名词他晓得来源，一个一个全像庙门，里面庄严而又黑暗。

他完全不懂；听也白听，他跟不上。可是他用功，他有成本的笔记。他每课必上，一次实习不缺。他干完一天的乏味工作，好像拉磨的马一样，两眼蒙住，兜着一个地方转，不知道磨了些什么。

母亲为他省钱，每星期托邮车给他带来一块灶火烤的小牛肉，他上午从医院回来，一边在墙上拍打鞋底，一边拿它就午饭吃。用过午饭，

他该朝教室、解剖室、救济院跑了，然后穿过一条又一条街，回到住所。他用罢房东的菲薄晚饭，又上楼回到房间，埋头用功，他的湿衣服当着熊熊的炉火，直在身上冒气。

夏季黄昏美好，郁热的街巷空空落落，女用人在大门口踢毽子，他打开窗户，胳膊肘靠在上头。小河[13]在他底下桥和栅栏之间流过，颜色发黄、发紫或者发蓝，把鲁昂这一区变成一个肮脏的小威尼斯。有些工人，蹲在岸边，在水里洗胳膊。阁楼顶撑出去的竿子，晾着成把的棉线。从对面房顶望过去，一轮西沉的红日，衬着一片清澄的天空。那边[14]该多好啊！山毛榉底下有多凉爽啊！他张开鼻孔去吸田野的清香味道，但是没有吸到。

他瘦了，个子长高了，脸上显出一种哀怨的表情，几乎能引起别人的几分兴趣。

自然而然，漫不经心地，他把早先下的决心统统丢到脑后。他有一次不实习，第二天不上课，尝出了偷懒的味道，索性渐渐不去了。

他养成坐酒馆的习惯，爱上了牙牌。每天夜晚，钻进一家肮脏的赌窟，在大理石桌上，掷着有黑点的小羊骨头：他觉得这是他得到自由的一种珍贵凭据，提高他对自己的尊重。这就像初入社会，初尝禁脔一样；他往里走，将手放在门的扶手上，心头兜起一种近乎肉感的喜悦。于是心里许多被压抑的东西冒出来了：他学会几个小调，唱给女伴们听，迷上了贝朗瑞[15]，能调五味酒，最后，懂得了爱情。

多亏这些准备工作，他的医生资格考试[16]完全失败。当天黄昏，家里等他回来，庆贺他当上了医生！

他一路走去，在村口停住，托人找母亲出来，一五一十，讲给她听。她原谅他，把失败推到主考人员身上，说他们不公道，勉励了他两句，负责安排一切。五年以后，包法利先生才知道实情；过去的事，他也就由它去了，再说，他不能设想他生出来的孩子会是蠢材。

于是查理埋头用功，坚持不懈，预备他的考试项目，事先记住全部问题。他录取了，分数相当高。这对他母亲来说，是一个了不起的大喜

日子！他们大摆酒宴。

他到什么地方行医呢？道特[17]那边只有一个老医生。许久以来，包法利夫人就盼着他死，老头子还没有卷铺盖，查理作为继承人，就在对面住下了。

但是把儿子教养成人，让他学医，帮他在道特挂牌行医，还不算完：他需要一位太太。她给他找到一位：她是第厄普一个执达吏的寡妇，四十五岁，一年有一千二百法郎收入。

杜比克夫人尽管长得丑，像柴一样干，像春季发芽一样满脸疙瘩，可的确不缺人嫁。包法利太太为了达到目的，不得不一个一个挤掉对手，甚至于一个卖猪肉的，有教士们撑腰，她也想出办法，破坏了他的诡计。

查理满以为结过婚，环境改善，他就自由了，身子可以自主，用钱可以随意。然而当家做主的是他的太太：他在人面前，应该说这句话，不应该说那句话；每星期五吃素；顺她的心思穿衣服；照她的吩咐逼迫不付钱的病人。她拆他的信，窥伺他的行动，隔着板壁，听他在诊室给妇女看病。

她每天早晨要喝巧克力，要他一个劲儿疼她。她不住口抱怨她的神经、她的肺、她的气血。脚步声音刺激她；人走开了，她嫌寂寞；回到身旁，不用说，是为了看她死。查理夜晚回来，她从被窝底下伸出瘦长胳膊，搂住他的脖子，要他在床沿坐下，开始对他诉说她的苦恼：他忘掉了她，他爱别人！人家先前同她讲过的，她会不幸的；说到最后，她为她的健康，向他要一点甜药水，再多来一点爱情。

[1] 相当于初中二年级。

[2] 熊皮帽是一种既高且圆的军帽。骑兵盔是一种顶子方而且小的战盔。睡帽是一种编结夹层软帽，尖顶下垂，有坠。

[3] 渐强音，音乐术语。

[4] 包法利（Bovary）含有“牛”意。一八七〇年三月二十日，作者致函考尔努夫人，说：“我根据布法赖（Bouvaret）这个姓，虚构出包法利这个姓。”作者似乎看中了这个含有“牛”意的姓，晚年又拿这个姓变化成“布瓦尔”（Bouvard），参看他的长篇遗作《布瓦尔与佩

库歇》。

[5] 拉丁文：我要。——见维吉尔的史诗《埃涅阿斯》第一章第135行，是海神威吓飓风的话。

[6] 拉丁文：是可笑。

[7] 络腮胡须盛行于浪漫主义时期。

[8] 科，诺曼底一地区，属塞纳河下游北部沿海高原地带，西北与庇卡底相邻。科地出产麦、苹果，农民多兼营畜牧业。

[9] 指律师、公证人事务所。

[10] 圣罗曼，七世纪鲁昂主教，十月二十三是他的节日，届时举办集市，这是鲁昂最大也最著名的集市，前后共有二十五日。

[11] 《阿纳喀尔西斯》（1778），一本游记，叙述古代徐西亚人阿纳喀尔西斯，到希腊观光，访问当时所有的名流。作者是巴尔泰莱米（1716—1795）。

[12] 相当于高中一年级。

[13] 指罗拜克河，它的两岸是鲁昂最贫困、最龌龊的城区。河流在此受染坊、硝皮作坊的严重污染。一九三〇年后，这条臭河才被填掉。

[14] “那边”指他的乡村。

[15] 贝朗瑞（1780—1857），法国民歌诗人，反对宗教和王室复辟，所作民歌，风行社会各阶层。

[16] 一八〇二年，共和政府颁布法令，凡学生年届十七岁，读完第三学年，虽无医学博士学位，只要在普通医学校考试及格，便取得乡间行医资格。此法令于一八九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取消。

[17] 道特，鲁昂与第厄普之间一小镇。正东不远，即小镇圣维克托。

二

一天夜晚，约莫十一点钟，来了一匹马，当门停住，响声吵醒他们。女用人打开阁楼天窗，问明下面街上一个男子的来意。他带了一封信来请医生。娜丝塔西打着寒噤，走下楼梯，一道又一道，开锁，拔门闩。来人下了马，跟着女用人，一直上来。他从他的灰冠子毡帽，取出一封旧布包着的信，小心翼翼，呈上查理。查理拿胳膊肘支住枕头看信。娜丝塔西在床边举着灯。太太害羞，脸转向墙，露出后背。

这封信用一小块蓝漆封口，求包法利先生立刻就来拜尔托田庄，接一条断腿。可是从道特到拜尔托，经过长镇和圣维克托，走小路也要十足六古里[1]。夜晚黑漆漆的，少奶奶担心丈夫遇到意外。所以决定，厩夫先打前站。查理等月亮上升，三小时后动身。那边派一个小孩子迎他，帮他指点田庄道路，开栅栏门。

早晨四点钟左右，查理披好斗篷，向拜尔托出发。人刚离开暖被窝，还迷迷糊糊的，由着牲口的安详脚步，颠上颠下。靠近田垄处，掘了一些荆棘围着的窟窿，马走到跟前不走了，查理身子一耸，惊醒过来，立时想起断腿，试着回忆他知道的种种接骨方法。雨已经不下了；天开始发亮，有些鸟动也不动，栖在苹果树的枯枝上，晨风料峭中，敛起它们小小的羽毛。平原展开，一望无际。田庄周围，一丛一丛树木远远隔开，在这灰灰的广大地面，形成若干黑紫点子。地面在天边没入天的阴暗色调。查理不时睁开眼睛，但精神疲惫，困劲又上来了，没有多久，坠入一种昏迷境界，新近的感觉和记忆混淆在一起，看见自己变成两个：同时是学生，又是丈夫，就像方才一样躺在床上，又像往常一样走过一间手术室。在他的意识上，药膏的暖香和露水的清香混合起来了；他听见床顶铁环在帐杆上滑动，太太睡着……走过法松镇，他望见沟沿草地坐着一个小男孩。

小孩子问道：

“您是医生吗？”

查理回答一声“是”，他拿起木头套鞋，就在前面跑开了。

路上听向导谈话，医生领会到卢欧先生一定是一位富裕的农民。昨天黄昏，他在邻居家里过三王 [2] 回来摔断了腿。太太死去两年，身边只有他的小姐帮他料理家务。

车辙更深了。他们到了拜尔托。只见小孩钻进一个篱笆窟窿，不见了，过后由一座院子尽里回来，开开栅栏门。马走湿草地，朝前滑溜；查理弯着腰，在树枝底下过。看门的狗在狗舍拉起链子吠叫。他走进拜尔托，马一害怕，来了一个大闪失。

这是一家外表殷实的田庄。马厩敞开，从门上望过去，就见耕田的大马，安安静静，吃着新槽的草料。沿房有一大堆肥料，直冒水汽，五六只孔雀——科这地方田家的奢侈品，站在上头，在母鸡和火鸡当中，啄东西吃。羊圈长长的，仓库高高的，墙光溜溜的，就像人手一样。车棚底下放着两辆老大的大车、四把犁，还有鞭子、套包、全副马具，楼上谷仓落下浮尘，污了马具的蓝羊毛。院子越上越高，种着行列整齐的树木，池塘附近，响彻一群鹅的欢叫。

一个年轻女人，穿着镶了三道花边的美里奴 [3] 蓝袍，来到房门口，迎接包法利先生，让到厨房坐。厨房生着旺火，伙计的早饭，盛入高低不齐的小闷罐，在四周沸滚。灶头烘着几件湿衣服。铲子、钳子、吹筒，都大得不得了，明晃晃的，好像钢一样发亮，沿墙摆了许多厨房器皿，大小不等，映着通红的灶火和从玻璃窗那边射进来的曙光。

查理上到二楼去看病人，就见他躺在床上，蒙着被窝出汗，睡帽扔得老远。他是一个五十岁的矮胖子，白皮肤，蓝眼睛，秃额头，戴耳环。旁边有一张椅子，上面放着一大瓶烧酒，不时喝一口，给自己打气；可是他一看见医生，就泄劲了，十二小时以来，他一直都在咒天骂地，如今却轻轻哼唧起来。

腿伤简单，情形并不复杂。查理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么容易。他于是想起师长在病床旁边的姿态，用各种好话安慰病人，——外科医生的温存，就像抹手术刀的油一样。有人到车棚底下找来一捆板条，当夹板用。查理挑了一块，劈成几小块，用碎玻璃磨光了，同时女用人撕开床单作绷带，爱玛小姐试着缝小垫子。父亲嫌她找针线盒找久了，一不耐烦，说了她两句；她没有顶嘴，不过，缝的中间，扎破手指头，然后放

在嘴里嘬。

指甲的白净使查理惊讶，亮晶晶的，尖头细细的，剪成杏仁样式，比第厄普的象牙还洁净。其实手并不美，也许不够白，关节瘦了一点；而且也太长了，周围的线条欠柔。她美在眼睛：由于睫毛缘故，棕颜色仿佛是黑颜色。眼睛朝你望来，毫无顾忌，有一种天真无邪的胆大神情。

包扎完了，卢欧先生亲自邀医生走前“用一口”。

查理下楼，来到底层厅房。里头有一张华盖大床，挂着印花布帐子，帐子上画了土耳其人物[4]；床脚放一张小桌，摆了两份刀叉和几只银杯。他闻见蝴蝶花和面窗的橡木高橱散发出来的湿布气味。角落上，直挺挺排了几袋小麦，是谷仓装满剩下的。谷仓就在近旁，有三层石头台阶通到那里。墙上裱糊的绿纸受潮，剥落了；黑铅画的密涅瓦[5]头像装饰着房间，挂在墙当中钉子上，镶了镀金框子，下面用哥特字体[6]写着：“献给我亲爱的爸爸。”

他们起初讲病人，后来就谈天气、严寒、夜晚在田里跑东跑西的狼。卢欧小姐在乡间并不开心，尤其是现在，田庄几乎归她一个人料理。厅房冷凄凄的，她一边吃，一边打哆嗦。她一吃东西，就露出一点她丰腴的嘴唇。不说话的时候，她有咬嘴唇的习惯。

白领子朝下翻，露出她的脖子。一条中缝顺着脑壳的弧线，轻轻下去，分开头发；头发黑乌乌、光溜溜的，两半边都像一整块东西一样，几乎盖住了耳朵尖，盘到后头，绾成一个大髻，又像波浪一样起伏，朝鬓角推了出去。这在乡下医生，还是有生以来头一回看见。她的脸蛋是玫瑰红颜色。她像男子一样，在上身衣服两颗纽扣中间，挂了一只玳瑁眼镜。

查理上楼，向卢欧老爹告辞，然后在走以前，又回到厅房。她站着朝花园望，额头贴住窗户。先前起风，吹倒园里的豆架。她转回身，问道：

“您找什么东西？”

他答道：

“对不住，我的鞭子。”

他开始在床上、门背后、椅子底下寻找——原来掉在口袋和墙壁之间的地上。爱玛小姐瞥见了；她伏到小麦口袋上。查理表示殷勤，连忙跑过去，也同样伸出胳膊，女孩子弯在底下，他觉出他的胸脯蹭到她的后背。她涨红了脸，立直了，朝后望，递鞭子给他。

原来答应三天过后再来拜尔托，但是第二天他就来了。此后，他一星期经常来两次，还不算他有时候意想不到的偶尔探望。

其实，一切顺利，病按部就班好起来了；四十六天之后，大家看见卢欧老爹试着独自在他的破屋走路，他开始把包法利先生看成一位名医。卢欧老爹说：伊弗托[7]，就连鲁昂的头等医生，医病也不见其医得更好。

至于查理，他并不细想他为什么喜欢去拜尔托。万一想到这上头，不用说，他会把热忱说成患者病情严重，要不就说成想挣钱。不过平日业务猥琐，难道去田庄看病成为可喜的例外，真就由于这些理由吗？去田庄的日子，他老早起来，骑上牲口，打着它跑；然后下马，在草地擦干净脚，进去之前，戴上黑手套。看见自己来到院子，觉得栅栏门随着肩膀转，公鸡在墙上啼，小伙计们过来迎他，他就欢喜。他爱仓库和马厩；他爱卢欧老爹拍着他的肩膀，喊他救命恩人；他喜欢爱玛小姐的小木头套鞋，踩着厨房洗干净的石板地，她的高后跟托高了她一点点，她在前面走，木底飞快掀起，牵动女靴皮，嘎吱直响。

她送他永远送到第一层台阶。马要是还没有牵来，她就待在这里。再会已经说过，他们也就不再言语；风兜住她，吹乱后颈新生的短发，或者吹起臀上围裙的带子，仿佛小旗，卷来卷去。有一次，时逢化冻，院里树木的皮在渗水，房顶的雪在溶化。她站在门槛，找来她的阳伞，撑开了。阳伞是缎子做的，鸽子咽喉颜色，阳光穿过，闪闪烁烁，照亮脸上的白净皮肤。天气不冷不热，她在伞底下微笑；他们听见水点，一滴又一滴，打着紧绷绷的闪缎。

查理初去拜尔托，少奶奶免不了打听病人的底细，甚至于为卢欧先生，在她的复记账簿选了又白又干净的一页。但是她一听说他有一个女儿，就四下打探，得知卢欧小姐是在虞絮林修道院长大的，据说受过良好教育[8]，自然也就懂得跳舞、地理、素描、刺绣和弹琴了，这还了得！

她想："那么，就是为了这个缘故，他去看她，这才脸上发光，这才穿上他的新背心，也不怕雨淋坏？啊！这个女人！这个女人！……"

她本能地恨她。起初她闷不下去，说暗话试他。查理听不懂；后来她偶尔挖苦几句，他怕吵闹，权当没有听见；最后，她当面指责，他不晓得怎么回答。——卢欧先生已经病好了，诊费又没有付，他凭什么还去拜尔托？啊！因为那边有一个人儿、一位能说会道的人儿、一位刺绣家、一位女才子。他爱的就是这个：他要的是城里小姐！她接着道：

"卢欧老爹的女儿，一位城里小姐！去她的吧！他们的祖父是放羊的，他们有一个亲戚，同人吵架，差点儿吃官司。她犯不上那样瞎神气，也犯不上星期天上教堂，穿一件绸袍子，活像一位伯爵夫人。再说，可怜的老头子，去年要不是油菜收成好，兴许连地租都交不上！"

查理嫌烦，不去拜尔托了。艾洛伊丝爱情大发作，哭了吻，吻了哭，之后，叫他赌咒，手放在弥撒书上，说他再也不去，他只得依顺；可是欲望强烈，他不甘心奴颜婢膝，就此屈服：这道禁止看她的阃令，通过一种天真的虚伪想法，在他看来反而成为爱她的权利。而且寡妇瘦括括的，牙又长，整年披一件小黑披肩[9]，尖尖头搭在肩胛骨之间；骨头一把，套上袍子，就像剑入了鞘一样；袍子又太短，露出踝骨和大皮鞋的交叉搭在灰袜上面的带子。

查理的母亲不时来看他们；可是待不了几天，刀口对刀口，媳妇像是把她磨快了一样，于是好比两把刀，你一言，我一语，她们扎过来，刺过去，拿他出气。他吃东西不该吃得那么多！为什么不管谁来，总请他喝酒？死不穿法兰绒背心，多固执！

就在开春，安古镇一个公证人、杜比克寡妇财产的保管人，有一天带了他的事务所的全部现金，搭船卷逃了。不错，除去值六千法郎的船

股之外，艾洛伊丝还有她在圣弗朗索瓦街的房子；可是这份产业，尽管吹了个天花乱坠，除去几件家具和几件旧衣服之外，就没有别的再在家里露过面。事情必须查究明白。原来第厄普的房子，连打地基的桩子，都抵押掉了；她在公证人那边存了一些什么，只有上帝知道；船股也决多不过一千埃居[10]。原来她撒谎来着，好娘儿们！公公一怒，在石板地上摔坏一张椅子，骂老婆祸害儿子，给他套了这样一匹干瘪马，鞍鞯不及马皮值钱，他们来到道特。话一扯穿，吵起来了。艾洛伊丝哭着，扑到丈夫怀里，求他帮她对付公婆。查理试着替她分辩。父母一怒而去。

但是病根扎下了。过了一星期，她在院子晾衣服，吐了一口血，第二天，查理转过背去拉窗帘，她说："啊！我的上帝！"叹息一声，晕倒过去。她死了，真想不到！

坟地的事一了，查理回到家，没有在底下遇见一个人，走上二楼卧室，看见她的袍子还挂在床头，于是靠住书桌，一直待到天黑，沉在痛苦的梦境。无论如何，她爱他来着。

[1] 指法国古里，一古里约合四公里。

[2] 过三王，过"三王节"的意思，节日在一月六日。

[3] 美里奴，西班牙优良羊种的细毛织品。

[4] 中东形象曾经风行一时，但在小说中已将近过时。

[5] 密涅瓦，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即希腊神话中的雅典娜。

[6] 哥特人，公元三世纪的北欧民族，后来迁往东南一带。哥特字体是古体字的一种，实际和哥特人没有多大关系，十二世纪末叶代替罗马字体，十五世纪又为意大利字体所代替，如今仅仅德文还保留它的形态。

[7] 伊弗托，道特之西一大镇，在勒阿弗尔的大路上。

[8] 法国女子教育过去由教会主持，一般妇女没有机会受到正式学校教育。

[9] 一种方形披肩，帝国时代由印度传入，盛行于一八七〇年以前。

[10] 埃居，法国古币名，每枚值六法郎或三法郎，这里指后一种。

三

一天早晨，卢欧老爹来了，给查理带来医腿的诊费：七十五法郎，用的是四十苏[1]一枚的辅币[2]，另外还有一只母火鸡。他听人说起他的不幸，就尽力安慰他，拍他的肩膀道：

“我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我也像您一样，经过这事！我丢了我的老伴儿，当时我走到田里，只想一个人待；我倒在一棵树旁边，又哭，又喊老天爷，直讲浑话；我真愿意像我看见的树枝上的田鼠一样，肚子里头长蛆，一句话，死了拉倒。我一想到别人这期间，和他们的小媳妇亲热，搂得紧紧的，我就拿我的手杖拼命敲地；我差不多疯了，饭也不吃；您也许不相信，单只想到上咖啡馆，我就腻味。好啦，慢条斯理，一天又一天，春天接冬天，秋天跟夏天，也就一星一点过去了，去远了，走开了，我的意思是说，沉下去了，因为您心里总有一点什么东西留下来，像人们说的……一块石头，在这儿，压着胸口！不过，既然我们人人命当如此，就不该糟蹋自己，别因为伴儿死了，自己也想死……包法利先生，应当打起精神来才是：这会过去的！看我们来吧：您明白，我女儿一来就想到您，说您忘了她啦。眼看春天要来了，我们陪您上林子里打野兔，也好散散心。”

查理听他劝，又去了拜尔托。他发现一切如旧，就是说，和五个月以前一模一样。梨树已经开花，卢欧老头子如今站起来了，走来走去，田庄也就因而越发生气蓬勃。

在卢欧老爹想来，医生遭逢不幸，尽可能体恤成了他的责任，所以他求他不要摘掉帽子，低声同他说话，仿佛他成了病人，甚至看见别人没有为他准备一点比较轻松的吃食，如同小罐奶酪，或者烧熟的梨呀什么的，还假装生气。他讲故事，查理意料不到自己笑了；可是他忽然想起太太，就又郁郁不欢。咖啡端上来，他不再思念她了。

过惯一个人的日子，他越来越不思念她。他有了自由自在这种新到手的快乐，不久反而觉得寂寞好受了。现在他可以改改用餐时间，出入不必举理由，人累狠了，就四肢一挺，躺到床上。他于是贪舒服，心疼

自己，接受外人的慰唁。再说太太一死，他的营业反而好转，因为一个月以来，大家总在说："这可怜的年轻人！多不幸！"他有了名气，主顾多了；而且他去拜尔托，无拘无束。他起了一种漫无目标的希望、一种模模糊糊的幸福；他理他的络腮胡须，照照镜子，觉得脸好看多了。

有一天，三点钟上下，他来了；人全下地去了；他走进厨房，起初没有看见爱玛。外头放下护窗板，阳光穿过板缝，在石板地上，变成一道一道又长又亮的细线，碰到家具犄角，一折为二，在天花板上颤抖。桌上放着用过的玻璃杯，有些苍蝇顺着往上爬，反而淹入杯底残苹果酒，嘤嘤作响。亮光从烟囱下来，掠过铁板上的烟灰，烟灰变成天鹅绒，冷却的灰烬映成淡蓝颜色。爱玛在窗、灶之间缝东西，没有披肩巾[3]，只见光肩膀冒着小汗珠。

她按照乡间风俗，邀他喝酒。他不肯，她一定要他喝，最后一面笑，一面建议他陪她饮一杯。于是她从碗橱找出一瓶橘皮酒，取下两只小玻璃杯，一杯斟得满满的，一杯等于没有斟，碰过了杯，端到嘴边喝。因为酒杯差不多是空的，她仰起身子来喝；头朝后，嘴唇向前，脖子伸长，她笑自己什么也没有喝到，同时舌尖穿过细白牙齿，一点一滴，舔着杯底。

她又坐下来，拾起女红，织补一只白线袜；她不言语，低下额头，只是织补。查理也不言语。空气从门底下吹进来，轻轻扬起石板地的灰尘；他看着灰尘散开，仅仅听见太阳穴跳动，还有远远一只母鸡在院子下了蛋啼叫。爱玛不时摊开手心冰脸，手心发热，放在火篦的铁球上再沁凉了。

她诉说入夏以来，就感头晕；她问海水浴对她有没有用[4]；她谈起修道院，查理谈起他的中学，他们有了话说。他们上楼，来到她的卧室。她让他看她的旧音乐簿、她得奖的小书[5]和扔在衣橱底层的栎叶冠。她还说起她的母亲、坟地，甚至指给他看花园里的花畦，说她每个月的第一个星期五，都要掐下花来，放到母亲的坟头。可是他们的花匠一点也不知道：用人简直不管事！她情愿住在城里，哪怕单是冬季也好，虽然夏季天长，住在乡间，也许更腻味——依照说话的内容，她的声音一时清楚，一时尖锐，忽而懒洋洋，临了差不多变成自言自语时的

呢喃——转眼之间，兴高采烈，睁开天真的眼睛，马上却又眼皮半闭，视线充满厌烦，不知想到什么地方去了。

查理夜晚回来，一句一句掂量她说过的话，试着一面追忆，一面补足意思，想把他还不认识她的那段生活为自己编造出来。不过他所能想象到的她，和他第一次看见的她，永远不差分毫，不然的话，也就是前不多久，他刚离开她时的模样。随后他问自己：她结了婚，会变成什么模样？而且嫁谁？唉！卢欧老爹很有钱，她呀！又……那样美！不过爱玛的脸总在眼前出现，有种单调的声音，仿佛一只陀螺在耳边嗡嗡道："可是，假如你结婚的话！假如你结婚的话！"他夜晚睡不着，喉咙发干，直想喝水，下床走到水罐跟前，打开窗户；满天星斗，吹来一阵热风，狗在远处吠叫。他的头不由地转向拜尔托。

查理一想，反正没有什么损失，决计一有机会就求婚；但是每次机会来了，他又牢牢闭拢嘴唇，害怕找不到适当的字句。

女儿在家，帮不了他什么忙，有人把她带走，卢欧老爹不至于难过。他私下原谅她，觉得她才情高，不宜稼穑，——老天爷瞧不上的行业，从来没有见过出一位百万富翁。老头子不但不发财，而且年年蚀本：因为他谈交易虽说精明，喜欢耍耍本行的花枪，可是稼穑本身，还有田庄内部管理，对他说来，却没有再不相宜的了。他不高兴操劳，生活方面，一钱不省，衣、食、住，样样考究。他喜欢酽苹果酒、带血的烤羊腿、拌匀的光荣酒 [6] 。他一个人在厨房用饭，小桌端到跟前，当着灶火，菜统统摆好，如同在戏台上一样。

所以看见查理挨近他女儿就脸红，——意味有一天，对方会为了她向他求婚，他便前前后后先考虑了一番。他觉得查理人有些单薄，不是他一直想望的一位女婿；不过人家说他品行端正，省吃俭用，很有学问，不用说，不会太计较陪嫁。何况卢欧老爹欠泥瓦匠、马具商许多钱，压榨器的大轴又该调换，他的产业非卖掉二十二英亩应付不了。

他想：

"他问我要她的话，我就给他。"

圣米迦勒期间 [7] 查理来拜尔托待三天。末一天像前两天一样过掉，一刻又一刻拖延。卢欧老爹送他一程；他们走了一条坑坑洼洼的小道，眼看就要分手；是时候了。查理盘算，走到篱笆角落，一定开口，最后过都过去了，他唧哝道：

“卢欧先生，我打算同您谈一点事。”

他们站住，查理又不吱声了。卢欧老爹笑微微道：

“把您的事说给我听吧！我还有什么不清楚的！”

查理结结巴巴道：

“卢欧老爹……卢欧老爹……”

佃农 [8] 继续道：

“就我来说，我是求之不得。不用说，闺女和我是一个心思，不过总该问问她，才好算数。好，您走吧；我把话带回去就是了。答应的话，您听明白，用不着回转来，一则人多口杂，再则，也太让她难为情。不过为了免得您心焦，我会推开护窗板，一直推得贴住墙：您趴在篱笆上，从后头就望见了。”

他走开了。

查理把马拴在树上，跑到小径等待。过了半小时，后来他数表又数了十几分钟。墙那边忽然起了响声；护窗板推开，钩子还直摆动。

第二天，才九点钟，他就到了田庄。爱玛见他进来，脸红了，碍着面子，勉强笑了一笑。卢欧老爹吻抱未婚女婿。银钱事项留到日后再谈；而且他们目前有的是时间，因为办喜事，照规矩说，也该等到查理除服，就是说，开春前后。

大家在期待中过了冬天。卢欧小姐忙着办嫁妆。一部分到鲁昂定制；她照借来的时装图样，做了一些衬衣、睡帽。查理一来田庄，他们就谈婚礼筹划，研究酒席摆在哪一间屋子；他们考虑必需的菜肴道数、上什么正菜。

爱玛希望点火炬，半夜成亲[9]；不过卢欧老爹根本不懂这种想法。婚礼举行了，来了四十三位客人，酒席用了十六小时，第二天又开始，拖拖拉拉，一连吃了几天。

[1] 苏，法国辅币名，二十个苏值一法郎。

[2] “四十苏一枚的辅币”，就是一个值二法郎的辅币。“七十五法郎”却是单数。作者可能指多数用二法郎辅币付账。

[3] 指一种三角形肩巾，乡间妇女喜欢用来遮盖头、肩裸露部分。

[4] 海水浴当时刚刚时兴。

[5] 宣传宗教的小册子，有很多彩色插图。

[6] 光荣酒，即掺烧酒的咖啡。

[7] 圣米迦勒，基督教中的天使长，九月二十八日是圣米迦勒节。

[8] 根据田庄的描写、卢欧的生活，特别是他能做主卖田这件事，他这个佃农应当是“以官册为凭的土地持有者——缴纳封建地租的终生和世袭的佃农”（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193注）。

[9] 属于浪漫主义的想法。

四

客人老早乘车来了：一匹马拉的小货车、一排一排板凳的双轮车、没有车篷的老式轻便马车、挂了皮篷的搬运车；邻近村庄的年轻人，一排一排，站在大车里头，扶住车栏杆，生怕摔倒，因为马放开蹄子，车颠得厉害。有的从十古里以外的高代镇、诺曼镇和喀尼来。两家亲戚邀遍了；绝了交的朋友，又和好如初；长久不见的故旧，也捎了信去。

篱笆外不时传来鞭子的响声，栅栏门紧跟着开开，便见进来一辆小货车，直奔台阶第一级，猛一下子停住。乘客四面八方下来，揉揉膝盖，挺挺胸脯。妇女戴帽子，穿城里款式的长裙，挂金表链，披小斗篷，下摆掖在带子底下，或者披小花肩巾，拿别针在背后别住，露出后颈。男孩子照爸爸的模样打扮，穿新上衣，倒像添了拘束（这一天，许多孩子还是生平第一遭穿靴子），他们旁边，闷声不响坐着一个十四岁或者十六岁的大姑娘，不用说，是他们的姐姐或者堂姐，穿着第一次圣体瞻礼时穿的白袍，为了这趟做客才又放长了。她们脸红红的，心慌慌的，头发厚厚地抹了玫瑰油，直怕碰脏手套。厩夫少，车来不及卸，老爷们挽起袖子，亲自动手。他们依照不同的社会身份，有的穿燕尾服，有的穿大衣，有的穿制服，有的穿小礼服——讲究的燕尾服受到一家老小的敬重，不逢大典，不从衣橱里拿出来；大衣是随风飘扬的宽下摆，圆筒领子，口袋一般大小的衣袋；粗布制服，寻常还来一顶铜箍帽檐制帽；小礼服很短，后背有两个纽子，聚在一道，好似一双眼睛，对襟就像木匠一斧子从一整块料子上劈下来的一样。有些人（这种人，当然应该敬陪末座）穿着出门穿的工人服，就是说，领子翻在肩膀上，后背打小褶子，一条缝好的带子，在顶低的地方勒紧了腰。

胸脯上的衬衣都胀鼓鼓的，仿佛铠甲！人人新理的发，耳朵露出，脸刮得溜光；有些人天不亮就起床，刮胡须看不清，不是鼻子底下来几道垂直伤口，就是沿上下颚剃掉一块块埃居大小的皮，路上冷风一吹发了炎，于是那些容光焕发的大白脸，像大理石般添上了一片片小小的淡红色印记。

镇公所离田庄半古里远，去时步行，教堂行礼回来，仍是步行。行

列起初齐齐整整，走在绿油油小麦之间的狭窄阡陌，曲曲折折，好似一条花披肩，在田野动荡起伏，不久拉长了，三三两两，放慢步子闲谈。前面走着提琴手，提琴的卷轴扎了彩带；新人跟在后头，亲友随便走动；孩子们待在末尾，掐荞麦秆子尖尖的花儿玩，要不然就瞒着大人，自己玩耍。爱玛的袍子太长，下摆有些拖来拖去，她不时停住往上拉拉，然后用戴手套的手指，灵巧敏捷地除去野草和蓟的小刺，查理空着两手，在旁边等她。卢欧老爹戴一顶新缎帽，青燕尾服的硬袖连手指甲也盖住了。他挽着包法利太太。至于包法利老爹，心下看不起这群人，来时只穿一件一排纽扣的军式大衣，向一个金黄头发乡下姑娘，卖弄咖啡馆流行的情话。她行着礼，红着脸，不知如何回答才好。别的贺客，谈着自己的事，要不就兴致勃勃地彼此在背后捣乱；提琴手一直在田野拉琴，咯吱咯吱的声音总在大家耳边响。他一看大家落远了，就站住歇口气，仔细给弓子上松香，弦子吱嘎起来，也好听些，然后举步又走，琴柄忽高忽低，帮自己打拍子。乐器的声音惊起小鸟，远远飞去。

酒席摆在车棚底下。菜有四份牛里脊，六份炒子鸡、煨小牛肉，三只羊腿，当中一只烤乳猪，边上四根酸模香肠。犄角是盛烧酒的水晶瓶。一瓶瓶甜苹果酒，围着瓶塞冒沫子，个个玻璃杯先斟满了酒。桌子轻轻一动，大盘的黄色奶油就晃荡，表皮光溜溜的，上面画着新人名姓的第一个字母，用糖渍小杏缀成图案。他们到伊弗托找来一位点心师傅，专做馅饼和杏仁糕。他在当地初次亮相，特别当心，上点心时，亲自捧出颤巍巍一盘东西，人人惊叫。首先，底层是方方一块蓝硬纸板，剪成一座有门廊有柱子的庙宇，四周龛子撒了金纸星宿，当中塑着小神像；其次，二层是一座萨瓦蛋糕[1]望楼，周围是独活、杏仁、葡萄干、橘瓣做的玲珑碉堡；最后，上层平台，绿油油一片草地，有山石，有蜜饯湖泊，有榛子船只，还看见一位小爱神在打秋千：巧克力秋千架，两边柱头一边放一个真玫瑰花球。

大家一直吃到天黑。坐得太累了，大家到院子散步，或者到仓库玩瓶塞[2]，然后回来再吃。临到散席，有些人睡着了打鼾。不过咖啡一来，大家又都有了生气，有人唱歌，有人表演，有人举重，有人钻大拇指[3]，有人试扛大车，有人说玩笑话，有人吻抱妇女。马吃荞麦，吃到鼻子眼儿都是，夜晚动身，左右不肯套车，又踢，又跳，鞍带也挣断

了，主子骂着，要不然就是笑着；整整一夜，月光如水，小货车沿着乡间大道疯狂奔驰，蹦水沟，跳石子堆，爬险坡，妇女身子探出车门来抓缰绳。

留在拜尔托的那些人，在厨房饮酒消夜。孩子们早在板凳底下睡着了。

新娘子事先央求父亲，免去闹房习俗。不料亲戚当中，有一个海鱼贩子（还带了一对比目鱼作贺仪），对准钥匙眼儿，拿嘴往里喷水；正巧他要喷水，卢欧老爹过来拦住，对他解释：女婿有身份，这样闹是不可以的。亲戚勉强依了，可是心里直嫌卢欧老爹傲气，走到一个角落，和另外四五个客人打成一伙；这几个人偶尔一连几回在席上吃了次肉，也认为主人亏待他们，就嘀嘀咕咕，话里带刺，咒他败家。

包法利老太太整日没有开口。媳妇的梳妆、酒席的安排，全没有同她商量；她老早上了床。她的丈夫非但不跟她安息，反而差人到圣维克托买雪茄，吸到天明，一边拿樱桃酒兑上柠檬酒喝，——这种掺和方式，在座的人因为不懂，分外敬重他。

查理生性不诙谐，婚礼期间，并不出色。从上汤起，贺客作为一种责任，朝他直说俏皮话、同音字、双关语、恭维话和猥亵话，他也就是应付而已。

第二天，异乎寻常，他仿佛成了另一个人。大家简直把他看成昨天的女郎，而新娘子若无其事，讳莫如深，就连最狡黠的人也猜不透她的心思；她走过他们身边，他们打量她，显出万分紧张的心情。可是查理什么也不掩饰。他喊她“我的太太”，称呼亲热，逢人问她，到处找她，时常把她拉到院子，人远远望去，就见他在树木中间，搂住她的腰，继续行走，身子弯过去，头蹭乱她胸前的花边。

婚后过了两天，新夫妇动身，查理要看病人，不便多待。卢欧老爹套上他的小货车送他们，又亲自陪到法松镇。他在这里最后吻抱一次女儿，下了车，往回走。他走上百十来步，站住望着小货车走远，轮子在尘土中滚动，长叹了一口气。接着他想起他的婚礼、他的往事、太太第一次怀孕；他从岳父家带她回去，这一天，他也很快活来的，她骑在他

的背后，马踏着雪；因为当时是在圣诞节前后，田野正好白茫茫一片；她一只胳膊抱牢他，一只胳膊挎着她的篮子；帽子是科地样式，风吹动花边长帽带，有时候飘到嘴上；他一回头，就见她的小红脸蛋，贴紧他的肩膀，在她的金黄帽檐底下，静悄悄微笑；她为了取暖，不时拿手指伸进他的胸怀。这一切，都多么遥远！他们的儿子，活到如今，该三十岁了！他不由得朝后望望。路上一无所有。他觉得自己好生凄凉，活像一所空房子；热气腾腾的酒菜，早已冲昏头脑，现在横添上动情的回忆和悲伤的心情，他一时真想到教堂旁边 [4] 转上一转。不过他怕去了愁上加愁，就一直回家去了。

约摸六点钟光景，查理夫妇到了道特。邻居凑到窗户跟前，看他们的医生的新夫人。

老女佣过来同她见礼，道歉晚饭没有备好，请太太先认认她的住宅。

[1] 萨瓦，法国东南地区，和意大利接壤，最初是一个伯国。相传十四世纪，阿梅代六世纪伯爵宴请日耳曼皇帝，特制一种蛋糕，象征本国山川，极受欢迎；后来蛋糕有庄园形象的，都叫萨瓦蛋糕。

[2] 瓶塞上放钱，用种种条件限制，看谁能把钱打下来。

[3] 一种游戏。

[4] 指教堂旁边的公墓，里头有他太太的坟。

五

房子前脸，一砖到顶，正好沿街，或者不如说是沿路。门后挂一件小领斗篷、一副马笼头、一顶黑皮便帽，角落地上扔一双皮裹腿，上面还有干泥。右手是厅房，就是说，饮食起居所在。金丝雀黄糊墙纸，高头镶一道暗花，由于帆布底子没有铺平，整个在颤动，压红边的白布窗帘，叉开挂在窗口；壁炉台窄窄的，上面放一只亮闪闪的座钟，上面饰有希波克拉底 [1] 的头像，一边一支椭圆形罩子扣着的包银蜡烛台。过道对面是查理的诊室，六步来宽的小屋，里头有一张桌子、三张椅子和一张大靠背扶手椅。一个六格松木书架，单是《医学辞典》 [2] ，差不多就占满了。辞典没有裁开 [3] ，但是一次一次出卖，几经转手，装订早已损坏。看病时候，隔墙透过来牛油融化的味道；人在厨房，同样听见病人在诊室咳嗽，诉说他们的病历。再往里去，正对院子和马棚，是一间有灶的破烂大屋，现在当柴房、堆房、库房用，搁满废铁、空桶、失修的农具和许多别的东西，布满灰尘，也摸不清做什么用。

花园长过于宽，夹在土墙当中，沿墙是果实累累的杏树，靠近田野，有一道荆棘篱笆隔开。当中是一个石座青石日晷。四畦瘦小野蔷薇，互相对称，环绕着一块较为实用的方菜地。院子深处云杉底下，有一座读祷告书的石膏堂长像。

爱玛来到楼上。第一间没有家具。第二间是卧室，尽里凹处有一张红幔桃花心木床；还有一只蚌壳盒子，点缀五斗柜；窗边一张书桌，上面放着一个水晶瓶，里头插了一把白绫带束扎的橘花。这是新娘子的花、前人的花！她看着花。查理发觉了，拿花放到阁楼；爱玛坐在一张扶手椅上（她带来的东西放在周围），想着纸匣里她的结婚的花，凝神自问，万一她死了，这束花又将如何。

开头几天，她盘算着改动家里的布置，去掉蜡台的罩子 [4] ，换上新糊墙纸，又漆一遍楼梯，花园日晷四周，搁了几条板凳。她甚至打听怎样安装喷水鱼池。最后，丈夫知道她喜欢乘马车散心，买了一辆廉价出让的包克 [5] ，装上新灯和防泥的花皮护带，宛然就是一辆提耳玻里 [6] 。

于是他快乐，无忧无虑。两个人面对面用饭、黄昏在大路散步、她的手整理头发的姿势、她的草帽挂在窗户开关上的形象和许多查理梦想不到的欢愉，如今都是他连绵不断的幸福的组成部分。早晨他躺在床上，枕着枕头，在她旁边，看阳光射过她可爱的脸蛋的汗毛，睡帽带子有齿形缀饰，遮住一半她的脸。看得这样近，他觉得她的眼睛大了，特别是她醒过来，一连几次睁开眼睑的时候：阴影过来，眼睛是黑的，阳光过来，成了深蓝，仿佛具有层层叠叠的颜色，深处最浓，越近珐琅质表面越淡。他自己的视线消失在颜色最深的地方，他看见里面有一个小我，到肩膀为止，另外还有包头帕子和他的衬衫领口。他下了床。她来到窗前，看他动身，胳膊肘拄着窗台，一边放一盆天竺葵，穿着她的梳妆衣，松松的，搭在身子周围。查理在街上蹬住界石，扣牢刺马距；她在楼上继续和他说话，咬下一瓣花或者一片叶来，朝他吹过去，鸟儿似的，一时飞翔，一时停顿，在空中形成一些半圆圈，飘向门口安详的老白牝马的蓬乱鬣毛，待了待，这才落到地上。查理在马上送她一个吻；她摆摆手，关上窗户，他便出发了。他走大路，路上尘土飞扬，如同一条长带子，无终无了；或者走坑坑洼洼的小道，树木弯弯曲曲，好似棚架一般；或者走田垄，小麦一直齐到腿弯子，他的双肩洒满阳光，鼻孔吸着早晨的空气，心中充满夜晚的欢愉，精神平静，肉体满足，他咀嚼他的幸福，就像饭后消化中还在回味口蘑的滋味一样。

在这以前，他生活哪一点称心如意？难道是中学时期？关在那些高墙中间，孤零零一个人，班上同学全比他有钱，有气力，他的口音逗他们发笑，他们奚落他的服装，他们的母亲来到会客室，皮手筒里带着点心。难道是后来学医的时期？钱口袋永远瘪瘪的，一个做工的女孩子明明可以当他的姘头，因为她陪他跳双人舞的钱，他付不出，也告吹了。此后他和寡妇一道过了十四个月，她那双脚在床上就像冰块一样凉。可是现在，他心爱的这个标致女子，他能一辈子占有。宇宙在他，不超过她的纺绸衬裙的幅员；他责备自己爱她爱得不够，想再回去看看她；他迅速回家，走上楼梯，心直扑腾。爱玛正在房间梳洗；他潜着脚步，走到跟前，吻她的背，她猛吃一惊，叫了起来。

他一来就忍不住摸摸她的篦梳、她的戒指、她的肩巾；有时候他张开嘴，大吻她的脸蛋，要不然就顺着她的光胳膊，一路小吻下去，从手

指尖一直吻到肩膀；她推开他，半微笑，半腻烦，好像对付一个死跟在你后头的小孩子一样。

结婚以前，她以为自己有爱情；可是应当从这种爱情得到的幸福不见来，她想，一定是自己弄错了。欢愉、热情和迷恋这些字眼，从前在书上读到，她觉得那样美，那么在生活中，到底该怎样正确理解呢，爱玛极想知道。

[1] 希波克拉底（约公元前460—前377），古希腊名医，被誉为医学之父。

[2] 《医学辞典》，八开本，共六十册，一八一二年开始出版，一八二二年出齐。

[3] 法国的平装本书由读者自己裁开。“没有裁开”，表示没有看过，只是装门面罢了。

[4] 巴尔扎克在《风雅生活论》第一章第一节中说：“在这愁苦的市区，有一笔年金或者……有流苏窗帘、船形大床和玻璃罩蜡烛台，风雅就解决了。”玻璃罩子，《包法利夫人》的时代已经不时兴了。

[5] 包克，一种小型轻便马车，两个座位。

[6] 提耳玻里，一种英国式轻便马车，无篷，也是两个座位。

六

她读过《保尔和维吉妮》[1]，梦见小竹房子、黑人多明戈、名唤“忠心”的狗，特别是，一个好心小哥哥，情意缠绵，爬上比钟楼还高的大树，给你摘红果子，或者赤脚在沙地跑，给你带来一个鸟窠。

十三岁上，父亲送她去修道院，亲自带她进城[2]。他们投宿在圣热尔韦区一家客店，晚饭用的盘子，画着拉瓦利埃尔小姐[3]的故事。解释传说的文字，句句宣扬宗教、心地的温柔以及宫廷的辉煌景象，可是东一道印，西一道印，划来划去，上下文连不起来了。

她在修道院，起初不但不嫌憋闷，反而喜欢和修女们在一起相处。她们要她开心，领她穿过一条长廊，走出饭厅，去看礼拜堂。休息时间，她很少游戏，把教理问答记得滚瓜烂熟，有了难题，总是由她回答主教助理先生。她终日生活在教室的温暖气氛里，在这些面色苍白、挂着铜十字架念珠的妇女中间，加之圣坛的芳香、圣水的清冽和蜡烛的光

辉散发出一种神秘的魅力，日子一久，她也就逐渐绵软无力了。她不听弥撒，只盯着书上天蓝框子的圣画；她爱害病的绵羊、利箭穿过的圣心或者边走边倒在十字架上的可怜的耶稣。 [4] 她练习苦行，试着一天不吃饭，还左思右想，要许一个愿。

临到忏悔，她为了多待一会儿，便编造一些小罪过，跪在暗处，双手合十，脸贴住栅栏门，听教士喃喃低语。布道中间说起的那些比喻，诸如未婚夫、丈夫、天上的情人和永恒的婚姻等，总在她灵魂深处唤起意想不到的喜悦。

晚祷之前，在自习室读宗教作品。星期一到星期六，读一些圣史节要，或者福雷西路斯院长的《讲演录》 [5] ；星期日读几段《基督教真谛》 [6] 作为消遣。浪漫主义的忧郁，回应大地和永生，随时随地，发出嘹亮的哭诉，她头几回听了，十分入神！我们接受自然的感染，通常要靠作品做媒介，她的童年如果是在商业区店铺后屋度过，她也许容易受到感染，可是她太熟悉田野，熟悉牲畜的叫声，懂得乳品和犁铧。她看惯了安静的风物，反过来喜好刺激。她爱海只爱海的惊涛骇浪，爱青草仅仅爱青草遍生于废墟之间。她必须从事物得到某种好处；凡不能直接有助于她的感情发泄的，她就看成无用之物，弃置不顾，——正因为天性多感，远在艺术爱好之上，她寻找的是情绪，并非风景。

有一个老姑娘，每月来修道院，做一星期女红。因为她是大革命摧毁的一个世家的后裔，有大主教保护，她和修女们一道在饭厅用饭，饭后和她们闲聊一会儿，再做女红。住堂生常常溜出教室看她。前一世纪有些情歌，她还记得，一边捻针走线，一边曼声低唱起来。她讲故事，报告新闻，替你上街买东西，围裙袋里总有一部传奇小说，私下借给大女孩子看，老姑娘休息的时候，自己也是一章一章拼命看。书上无非是恋爱、情男、情女、在冷清的亭子晕倒的落难命妇、站站遇害的驿夫、页页倒毙的马匹、阴暗的森林、心乱、立誓、呜咽、眼泪与吻、月下小艇、林中夜莺，公子勇敢如狮，温柔如羔羊，人品无双，永远衣冠楚楚，哭起来泪如泉涌。就这样，爱玛在十五岁上，有半年之久，一双手沾满了古老书报租阅处的灰尘。后来她读司各特 [7] ，醉心历史事物，梦想着大皮柜、警卫室和行吟诗人。她巴不得自己也住在一所古老庄园，如同那些腰身细长的女庄主一样，整天在三叶形穹隆底下，胳膊肘

支着石头，手托住下巴，遥望一位白羽骑士，胯下一匹黑马，从田野远处疾驰而来。她当时崇拜玛丽·斯图亚特[8]，衷心尊敬那些出名或者不幸的妇女。在她看来，贞德、爱洛伊丝、阿涅丝·索雷尔、美人拉弗隆与克莱芒丝·伊索尔，[9]超群出众，彗星一般，扫过历史的黑暗天空，而圣路易与他的橡树、临死的巴雅尔、路易十一的若干暴行、圣巴托罗缪的一些情况、贝恩人的羽翎和颂扬路易十四的彩盘的经久不忘的回忆，[10]虽然东一闪，西一闪，也在天空出现，但是彼此之间毫无关联，因而长夜漫漫，越发不见形迹。

她在音乐课上唱的歌，不外乎金翅膀的小天使、圣母、泻湖、贡多拉船夫，[11]全是一些悠闲之作，文字拙劣，曲调轻浮，她在这里，影影绰绰看见感情世界的动人形象。有些同学，年节贺礼收到诗文并茂的画册，带到修道院来，必须藏好；查出来，非同小可。她们躲在寝室读。爱玛小心翼翼，掀开美丽的锦缎封面，就见每首诗文底下，陌生作家署名，大多数不是伯爵，就是子爵，这些名字让她看呆了。

她战战兢兢，吹开保护画幅的绢纸；绢纸掀起一半，又轻轻落下。上面画的是：阳台栏杆后面，一个穿短斗篷的青年男子，搂住一个腰带挂着布施袋的白袍少女；要不然就是英吉利贵妇的无名画像，金黄发环，戴圆草帽，睁开又大又亮的眼睛望你。有的贵妇仰靠在马车内，驰骋草地，马前有一只猎犬跳跃，两个白裤小僮驭马。有的贵妇坐在沙发上，身旁一封开口的信，仰首凝思，遥望月亮，窗户半开，还让黑幔挡住一半。天真烂漫的贵妇，脸上一滴泪珠，隔着哥特式鸟笼的小柱，逗着笼中的斑鸠；要不就是偏着头微笑，十指尖尖，翘起如波兰式鞋[12]，掐着雏菊的花瓣。画上还有吸长烟袋的苏丹[13]，在凉棚底下陶醉在印度舞姬的怀抱里；还有“邪教徒”[14]、土耳其刀、希腊帽；特别是酒神故乡[15]暗淡的风景，我们经常在这里看到棕榈、冷杉，右边几只老虎，左边一只狮子，天边几座鞑靼尖塔，近景是罗马遗迹，稍远是几只蹲在地上的骆驼；一片洁净的原始森林，像框子一样，环绕四周，同时一大道阳光，笔直下来，在水中荡漾，或远或近，青灰的湖面露出一些白痕，表示有几只天鹅在游动。

挂在墙上的甘该灯[16]，正在爱玛头上，罩子聚下光来，照亮这些人生画幅，一幅一幅，从眼前经过，寝室静悄悄的，远远传来一辆马车

的响声，马车回来晚了，还在路上走动。

母亲死的头几天，她哭得十分伤心。她拿死者头发给自己编了一个纪念卡；她写了一封家信，满纸人生辛酸，要求日后把她也埋在母亲坟里。老头子以为她病了，赶去看她。灰暗人生的稀有理想，庸人永远达不到，她觉得自己一下子就达到了这种境界，于是心满意足了。所以她由着自己滑入拉马丁的蜿蜒细流，谛听湖上的竖琴、天鹅死时的哀鸣、落叶的种种响声、升天的贞女和在溪谷布道的天父的声音。[17] 她感到腻烦，却又绝口否认，先靠习惯，后靠虚荣心，总算撑持下来；她最后觉得自己平静下来，心中没有忧愁，就像额头没有皱纹一样，不由得大吃一惊。

女修士们从前一直认为卢欧小姐有灵性，有前程，如今发现她似乎辜负她们的爱护，惊奇万分。她们也确实在她身上尽过心。一再要她参加日课、静修、九日祈祷[18]、布道，一再宣讲应当尊敬先圣与殉教者，也谆谆劝诲应当克制肉体、拯救灵魂，可是她就像马一样，你拉紧缰绳，以为不会出事，岂知马猛然站住，马衔滑出嘴来了。她是热狂而又实际，爱教堂为了教堂的花卉，爱音乐为了歌的词句，爱文学为了文学的热情刺激，反抗信仰的神秘，好像院规同她的性情格格不入，她也越来越愤恨院规。所以父亲接她出院，大家并不惜别。院长甚至发觉，她在末期，不尊重修道院的共同生活。

爱玛回家，起先还高兴管管仆人，过后却讨厌田野，又想念她的修道院了。查理初来拜尔托，她正自以为万念俱灰，没有东西可学，也没有东西值得感受。

但是对新生活的热望，或者也许是由于这个男人的存在而产生的刺激，足以使她相信：她终于得到了那种不可思议的爱情。在这以前，爱情仿佛一只玫瑰色羽毛的巨鸟，可望而不可即，在诗的灿烂天空翱翔；可是现在她也不能想象，这种安静生活就是她早先梦想的幸福。[19]

[1] 《保尔和维吉妮》（1787），法国作家贝纳尔丹·圣皮埃尔的著名小说，初期浪漫主义的代表作品：保尔和维吉妮，两小无猜，自幼相爱，生活在非洲旁的毛里求斯小岛，伴侣有黑人多明戈和一条狗。

[2] 指鲁昂。

[3] 拉瓦利埃尔小姐（1644—1710），路易十四早年的宠姬，失宠后隐居修道院。

[4] “害病的绵羊”，象征有罪的人。“圣心”崇拜，特别在法国流行，倡导者是女修士玛丽·阿拉考克（1647—1698）。据波米埃与勒鲁编订的《包法利夫人》新版本（185页）：“倒在十字架上 ”作“倒在十字架下 ”。《约翰福音》第十九章第十七节却写明：“耶稣背着 自己的十字架出来”。

[5] 福雷西路斯（1765—1841），法国宗教活动家，复辟时期曾出任部长。一八二五年出版演讲集《基督教辩》。

[6] 《基督教真谛》（1802），法国浪漫主义作家夏多布里昂（1768—1848）的作品，著名中篇小说《阿达拉》与《勒内》就包括在这部作品中。

[7] 司各特（1771—1832），苏格兰历史小说家。

[8] 玛丽·斯图亚特（1542—1587），苏格兰女王，信奉天主教，新教信徒执掌政权后，逃往英国，被囚约二十年之久，后被处决。

[9] 贞德（1412—1431），法国村姑，执戈从戎，号令民众击败英军，收复许多城市，后为贵族所出卖，死于敌人之手。爱洛伊丝（1101—1164），法国神学家阿倍拉尔的女弟子，师生相爱，受到家庭反对，男受阉刑，女入修道院。阿涅丝·索雷尔（1422—1450），法国国王查理七世的情妇，掌握大权有六七年之久。美人拉弗隆，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的情妇。克莱芒丝·伊索尔，法国南方一贵妇，传说生在十四世纪，曾创立欧洲最早的诗会。

[10] 圣路易即法国国王路易九世（1215—1270），传说他曾坐在一棵橡树下审问官司。巴雅尔（1473—1523），法国武士，远征意大利时，石头打断他的脊椎，他让人把自己放在树底下，面向敌军，说：“我从来没有背向敌人，我死的时候也不想这样做。”路易十一（1423—1483），法国国王，传说即位前曾毒死父亲的情妇阿涅丝·索雷尔，即位后，运用阴谋，处决许多和他作对的贵族。一五七二年八月二十三日之夜，即圣巴托罗缪节前夕，查理九世迫于母命，下令屠杀胡格诺派教徒，挑起第五次内战。贝恩人，指法王亨利四世（1553—1610），一五九〇年，他在作战之前向士兵演说：“你们要是丢了你们的军旗，就朝我的白羽翎聚拢好了；你们永远在荣誉之路看见它。”羽翎是他的帽饰。

[11] 泻湖，指威尼斯附近的环礁湖。贡多拉是威尼斯特有的小船。

[12] 波兰式鞋，中世纪一种朝上翘的尖头鞋，十四五世纪从波兰传入法国。

[13] 苏丹，土耳其皇帝和王公的称号。

[14] “邪教徒”，伊斯兰教对异教徒的统称，特别是基督教徒。

[15] 酒神故乡指希腊。

[16] 甘该灯，一种煤油灯，有两个风眼，“甘该”是制造商的名字。

[17] 拉马丁（1790—1869），法国浪漫派诗人，他的《孤独》《绝望》《回忆》《湖》《秋天》《将死的诗人》《祈祷》等诗，足可说明这一段文字。

[18] 九日祈祷，一种天主教仪式，连续九天，通过祷告、弥撒、忏悔等等功事，求圣母赐

恩。

[19] 巴尔扎克在《婚姻生理学》的“沉思六”，有些话可以移作本章的注释：“一个姑娘从她的寄宿学校出来，也许是处女，然而决不贞洁。她在瞒人的秘密所在，不止一次，讨论情人的重要问题，心灵或者头脑（也不见得两者不可兼），必然受害。”他进一步指出普通人家女儿进修道院的祸害：“大革命前，有些贵族家庭，送女儿入修道院。许多人跟着学，心想里头有大贵人的小姐，女儿送去，就会学到她们的谈吐、仪态。这种攀高的谬举，首先妨害家庭幸福，还不说修道院具有寄宿的一切不方便处。长年无所事事。幽闭的栅栏刺激想象。……有的姑娘，由于过去耽于空想，就要引起一些多少令人感到莫名其妙的误会　。有的姑娘，由于过去夸大结婚的幸福，嫁夫之后，就要对自己说：什么！不过尔尔！……”

七

她有时候寻思，她一生最美好的时日，也就只有所谓蜜月。领略蜜月味道，不用说，就该去那些名字响亮的地方[1]，新婚夫妇在这些地方有最可人意的闲散！人坐在驿车里，头上是蓝绸活动车篷，道路崎岖，一步一蹬，听驿夫的歌曲、山羊的铃铛和瀑布的喧豗，在大山之中，响成一片。夕阳西下，人在海湾岸边，吸着柠檬树的香味；过后天黑了，只有他们两个人，站在别墅平台，手指交错，一边做计划，一边眺望繁星。她觉得某些地点应当出产幸福，就像一棵因地而异的植物一样，换了地方，便长不好。她怎么就不能胳膊肘支着瑞士小木房的阳台，或者把她的忧愁关在一所苏格兰茅庐，丈夫穿一件花边袖口、长裾青绒燕尾服，踏一双软靴，戴一顶尖帽！

她也许想对一个什么人，说说这些知心话。可是这种不安的心情，捉摸不定，云一样变幻，风一样旋转，怎么出口呢？她缺乏字句，也缺乏机会、胆量。

不过假使查理愿意的话，诧异的话，看穿她的心思的话，哪怕一次也罢，她觉得，她的心头就会立时涌出滔滔不绝的话来，好比手一碰墙边果树，熟了的果子纷纷下坠一样。可是他们生活上越相近，她精神上离他却越远了。

查理的谈吐就像人行道一样平板，见解庸俗，如同来往行人一般，衣着寻常，激不起情绪，也激不起笑或者梦想。他说，他在鲁昂居住的时候，从未动过上剧场看看巴黎演员的念头。他不会游泳，不会比剑，不会放手枪，有一天，她拿传奇小说里遇到的一个骑马术语问他，他瞠目不知所对。

正相反，一个男子难道不该无所不知，无所不能，启发你领会热情的力量、生命的奥妙和一切秘密吗？可是这位先生，一无所教，一无所知，一无所期。他相信她快乐；然而她恨的正是他这种稳如磐石的安定，这种心平气和的迟钝，甚至她带给他的幸福。

有时候，她画素描，查理把这当作重要娱乐，直挺挺站在一旁，看

她俯向画册，眨动眼睛，端详她的作品；要不然就在大拇指上，拿面包心子揉成小球。[2] 说到钢琴，她的手越弹得快，他越觉得出奇。她弹音键，信心在握，上上下下，打遍键盘，停也不停。这架旧乐器，钢丝倚里歪斜，经她一弹，响声震耳，只要窗户开开，村头也听得真切；执达吏的文书走过大路，光着头，穿着布鞋，手里拿着公文，也站住了听她弹琴。

另一方面，爱玛懂得料理家务。她送账单给病人，附一封信，措词婉转，不露索欠痕迹。星期六，有邻人来用饭，她设法烧一盘精致的菜，还会拿青梅在葡萄叶上摞成金字塔，蜜饯罐倒放在盘子上端出来，她甚至说起为用果点买几只玻璃盏。凡此种种，影响所及，提高了人们对包法利的敬重。

娶到这样一位太太，查理临了也自视甚高了。她有两小幅铅画稿，他配上很宽的框子，用绿长绳挂在厅房墙上，傲形于色，指给人看。大家做完弥撒出来，就见他站在门口，穿一双漂亮绣花拖鞋。

他回家晚，十点钟，有时候半夜。他要东西吃，女仆睡了，只有爱玛伺候他。他要晚饭吃得自在，脱掉大衣。他一个一个说起他遇见的人、去过的村子、开过的药方，心满意足，吃完洋葱烧牛肉，剥去干酪外皮，啃掉一只苹果，喝光他的水晶瓶，然后上床，身子一挺，打起鼾来了。

他长久养成戴睡帽睡觉的习惯，包头帕子在耳边扣不牢实，一到早晨，头发就乱蓬蓬散了一脸，枕头带子夜晚松了，鸭绒搅白了他的头发。他总穿一双笨重靴子，脚背两个厚褶子，斜趋踝骨，靴筒笔直向上，紧绷绷的，活像一只木头脚。他说“这在乡下够好的啦”。

他母亲赞成他这样俭省。因为自己家里吵凶了，她待不住，像往常一样来看他。可是老太太对儿媳妇似乎有成见。她觉得“他们的家境不衬她这种作风”：柴呀、糖呀，还有蜡烛，“就像高门大户一样糟蹋”，光是厨房烧的木炭，足可以上二十五道菜！她帮她整理衣橱，教她监视屠户送肉。爱玛拜领这些教训，老太太的教训反而多了；两个人整天“媳妇呀”“妈呀”呼来唤去，嘴唇微微发抖，话说得很柔和，声音颤悠悠的，透着怒气。

杜比克夫人在的时候，老太太觉得自己还受儿子爱戴；可是现在，查理对爱玛的恩情在她看来，分明等于一种对她的慈爱的捐弃行为，一种取而代之的侵占行为。她注视儿子的幸福，闷不做声，仿佛一个人破了产，隔着玻璃窗，望见别人坐在自己的旧宅吃饭。她用回想当年的方式，向他提起她的辛苦和她的牺牲，相形之下，爱玛心粗气浮，单宠爱玛一人，显然不合理。

查理不知道怎么样回答才好。他尊敬母亲，爱极了太太；他觉得前者判断正确，而后者无可贬责。老太太说过的最不痛不痒的指责，他在她走后，用同样话，畏畏缩缩，冒昧说了一两句；爱玛一句话就证明他错，打发他看病人去了。

不过她根据自以为正确的原则，愿意表示自己的恩爱。于是月光皎洁之时，她在花园一首一首吟诵她记得起来的情诗，一面叹息，一面为他唱一些忧郁的慢调；可是吟唱之后，她发现自己如同吟唱之前一样平静，查理也似乎并不因而爱情加重，感动加深。

仿佛火刀敲石子，她这样敲了一阵自己的心，不见冒出一颗火星来，而且经验不到的东西，她没有能力了解，正如不经传统形式表现的东西，也没有能力相信一样，她轻易就认定了查理的热情毫无惊人之处。感情流露，在他成了例行公事；他吻抱她，有一定时间。这是许多习惯之中的一个习惯，就像晚饭单调乏味，吃过以后，先晓得要上什么果点一样。

有一个猎警 [3] ，害肺炎，经他医好，送了他太太一只意大利种小母猎犬。她带它散步，因为她有时候出去走走，独自待上一时，避免老看日久生厌的花园和尘土飞扬的大路。

她一直走到巴恩镇的山毛榉林子、田边墙角的荒亭子附近。深沟乱草之中，有叶子锋利的高芦苇。

她先望望周围，看和她上次来，有没有什么变动，她又在原来地点看到毛地黄和桂竹香，荨麻一丛一丛环绕大石块，地衣一片一片沿着三个窗户。护窗板永远关闭，腐烂的木屑落满了生锈的铁档。她的思想起初漫无目的，忽来忽去，就像她的猎犬一样，在田野兜圈子，吠黄蝴

蝶，追鹡鸰，咬小麦地边的野罂粟。随后，观念渐渐集中了，于是爱玛坐在草地，拿阳伞尖尖头轻轻刨土，向自己重复道：

“我的上帝！我为什么结婚？”

她问自己，她有没有方法，在其他巧合的机会，邂逅另外一个男子。她试着想象那些可能发生的事件、那种不同的生活、那个她不相识的丈夫。人人一定不如他。他想必漂亮、聪明、英俊、夺目，不用说，就像他们一样，她那些修道院的老同学嫁的那些人一样。她们如今在干什么？住在城里，市声喧杂，剧场一片音响，舞会灯火辉煌，她们过着心旷神怡的生活。可是她呀，生活好似天窗朝北的阁楼那样冷，而烦闷就像默不作声的蜘蛛，在暗地结网，爬过她的心的每个角落。她想起发奖的日子，她走上讲台，接受她的小花冠；她梳着辫子，身穿白袍，脚上是开口黑毛线鞋，一副可爱模样；回到座位，男宾斜过身子向她致贺；满院车辆，大家在车门口同她话别，音乐教员挟着他的小提琴匣，边走，边打招呼。这一切都多远啊！多远啊！

她喊加里过来，抱在膝盖当中，摸着它的细长头，对它道：

“来，无忧无虑的东西，吻吻女主人。”

随后小狗慢悠悠打呵欠，她望着它忧郁的嘴脸，心软了，于是把它当成自己，好像安慰一个受苦人一样，大声同它说话。

有时候，狂飙骤起，海风一跃而过科地的高原，就连远方田地、空气也有了盐水味道。灯心草伏在地面，簌簌作响，山毛榉的叶子立即打寒噤，发出响声，而树梢也总在摇来摆去，呼啸不已。爱玛拉紧披肩站起来。

林阴道的树叶，密密层层，映下一片绿光，照亮地面的青苔。青苔在她的脚底下，细声细气嘁喳。夕阳西下，树枝之间的天变成红颜色，树身一般模样，排成一条直线，仿佛金色底子托着一排棕色圆柱。她怕起来了，呼喊加里，急忙走大路奔回道特，倒进扶手椅，整夜未曾开口。

但是九月梢左右，她的生活中出了一件大事：昂代维利耶侯爵邀她去渥毕萨尔。

复辟时期[4]，侯爵是国务大臣，现在希望再过政治生涯，许久以来就在进行众议院选举的准备工作。冬天他分批大量馈送木柴；他在县议会总是慷慨激昂，为本区要求多修道路。大夏天他害口疮，查理凑巧一竹叶刀，奇迹似的治好了他。管家到道特送手术费，当天黄昏回来，说起他在医生小花园看见上品樱桃。而樱桃树在渥毕萨尔就长不好，侯爵向包法利讨了一些接枝，觉得理应亲自道谢，恰巧看见爱玛，觉得她身材窈窕，行起礼来，决不似乡下女人；因为印象好，他相信请年轻夫妇到庄园来，既不失身份，也不至于使自己难堪。

有一天星期三，三点钟，包法利夫妇坐上他们的包克，去了渥毕萨尔，车后捆了老大一件行李，脚篷前面放了一个帽盒。查理腿当中，还夹着一个纸匣。

他们到达时，正好天黑，有人在草地点起油灯，给马车照亮道路。

[1] 指南欧意大利等地。

[2] 面包心子搓成小球充橡皮用。

[3] 猎警的职司是保护动物，禁止违法行猎，禁止损害田产。

[4] 复辟时期（1814—1830），指拿破仑帝国崩溃之后，波旁王室（长支）复位这段时期。

八

侯爵府邸是近代建筑，意大利风格，两翼前伸，三座台阶，连着一片大草坪，有几只母牛在吃草，一丛一丛大树，距离相等，分列两旁，同时一簇一簇灌木、杜鹃花、紫丁香和雪球花，大小不等，沿着曲曲折折的沙砾小道，密密匝匝，朝外拱出它们的枝叶。桥下流过一条小河；人隔着雾，隐约望见零零落落几所茅庐散布在草地上；两座山冈，坡度不大，树木蓊郁，环绕草地；再往里去，绿阴翳翳，车房和马厩，平列两线：它们是拆毁的旧庄园的残余部分。

查理的包克停在当中台阶前面；听差们露面了；侯爵迎上前，挎起医生太太的胳膊，领她走进过厅。

过厅很高，大理石地，脚步响动和说话声音，像在教堂一样有回声。正面笔直一座楼梯，左手一道走廊，对着花园，通到弹子间，人在门口，听见象牙球碰来碰去的响声。她穿过弹子间，走向客厅，看见几个男人，围住球台，面孔严肃，下巴贴着高领结，个个挂勋章，一脸微笑，不声不响，推动他们的球杆。板壁发暗，挂着几个镀金大框，框边靠下，黑字写着他们的名姓，上面是："约翰·安东·昂代维利耶·伊维本维尔，渥毕萨尔伯爵、弗雷奈伊男爵，一五八七年十月二十日，殉于古特拉司之役[1]。"另一个写着："约翰·安东·亨利·昂代维利耶·渥毕萨尔，法兰西海军总司令、圣米迦勒骑士勋章获得者，一六九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虎格 - 圣法之战负伤[2]，一六九八年一月二十三日，在渥毕萨尔逝世。"再下去就辨认不清了，因为灯光聚在球台绿毡上，房间别的地方，阴影重重，灯光偶尔照到画像，碰上油漆裂口，分成一道一道细线，把画像变成棕色。所有这些金边大黑方幅，东一块，西一块，露出画上一些较亮的部分：一个苍白的额头、两只望人的眼睛、披在红燕尾服有粉的肩头的假发，或者丰满的小腿上部的一只吊袜带扣子。

侯爵推开客厅门；一位贵妇（侯爵夫人本人）站起来迎接爱玛，请她靠近自己，坐在双人沙发上，和她亲亲热热谈话，如同旧相识一般。她是一个四十岁上下的女人，肩膀很好看，鹰嘴鼻子，声音拖长，栗色头发，当天夜晚，头上蒙了一条素花边肩巾，三角样式，垂在后背。一

个金黄色头发女孩子，坐在旁边一张高背椅上；有几位绅士，翻领缀一朵小花，围着壁炉，和贵妇们闲谈。

七点钟入席。男宾较多，坐在过厅的第一桌；女宾坐在饭厅的第二桌，有侯爵夫妇相陪。

爱玛一进去，就感到四周一股热气，兼有花香、肉香、口蘑味道和漂亮桌布气味的热气。烛焰映在银罩上，比原来显得长了；雕花的水晶，蒙了一层水汽，反射出微弱的光线；桌上一丛一丛花，排成一条直线；饭巾摆在宽边盘子里，叠成主教帽样式，每个折缝放着小小一块椭圆面包。龙虾的红爪伸出盘子；大水果一层又一层，压着敞口筐子的青苔；鹌鹑热气腾腾，还带着羽毛。司膳是丝袜、短裤、白领结、镶花边衬衫，严肃如同法官，在宾客肩膀空间，端上切好的菜，一勺子就把你选的那块东西送到面前。带铜条的大瓷炉上，有一座女雕像，衣服宽宽适适的，从下巴裹起，一动不动，望着满屋的人。

包法利夫人注意到，有几位贵妇，没有拿自己的手套放进她们的玻璃盏。[3]

酒席上座是一个老头子，独自坐在全体妇女中间，伏在他的满盘菜上，饭巾挽在后背，仿佛一个小孩子，一面吃，一面嘴里一滴一滴流汤汁。眼睛有红丝。他戴的小假发，用一条黑带子系牢。他是侯爵的岳父拉维迪耶尔老公爵，孔福朗侯爵在沃德勒伊举行猎会，他曾经一度得到阿图瓦伯爵的宠幸，据说他在柯瓦尼之后与洛赞之前，做过王后玛丽·安托瓦奈特的情人。[4] 他一辈子荒唐，声名狼藉，不是决斗、打赌，就是抢夺妇女，荡尽财产，害得全家人担惊受怕。他期期艾艾，指着盘子问，椅后一个听差，对着他的耳朵，大声告诉他菜的名目。爱玛不由自主，时时刻刻，望着这耷拉着嘴唇的老头子，像望着什么不同凡响的庄严事物。他在宫里待过，后妃床上睡过！

香槟酒冰镇过，爱玛经不起嘴里那么凉，浑身上下打颤。她从来没有见过石榴，也没有吃过菠萝蜜。就连砂糖，她也觉得比别处的砂糖更白更细。

晚饭用过，贵妇们上楼，回到房间，准备参加舞会。

爱玛重新梳妆，小心在意，仔细从事，好像一个女演员初次登台一样。她照理发师的建议理好头发，穿上搭在床上的细呢袍。查理嫌裤腰紧，说：

“鞋底下的带子要妨碍我跳舞的。”

爱玛反问道：

“跳舞？”

“是啊！”

“你发痴啦！人家会笑话你的，你待着吧。”

她添上一句话道：

“再说，这更合医生身份。”

查理住了口，走来走去，等爱玛穿衣服。

他从背后，在一边一支蜡烛的镜子里看她。她的黑眼睛似乎更黑了。靠耳朵那边，头发有一点蓬起来，放出一道蓝光；发髻插了一朵玫瑰，小枝子摇来摇去，花跟着晃荡，叶尖上有几滴人造露水。她穿一件淡郁金香袍，上面点缀三簇有绿叶相衬的小玫瑰花。查理过去吻她的肩膀。她说：

“走开！当心弄皱我的衣裳。”

他们听见小提琴的前奏曲和喇叭的声音。她下楼时真想跑下去，总算克制住了。

四组舞已经开始。人们纷至沓来，向前拥挤。她坐在门边一条长凳上。

四组舞结束，舞场只有男人留下来，一群一群站着说话，听差穿着制服，端着大盘子，往来穿梭。妇女坐成一排，摇动画扇，微笑的面孔被花遮住一半，白手套显出指尖的轮廓，紧紧扣住腕上的肉，手松松攥着一个金塞鼻烟壶，在手心转来转去。花边缀饰在衣服上颤动，钻石别

针在胸前闪烁，镶坠子的手镯在光胳膊上作响。头发贴在额头，盘在后颈，插着勿忘草、素馨花、石榴花、黍穗或者矢车菊，有王冠样子、花簇样子、树枝样子。母亲们裹着红头巾，[5] 颦蹙着脸，安安详详，待在她们的座位里。

邀爱玛跳舞的男子，用指尖搂着她；她过去站好，等候音乐开始：这期间她有一点心跳。不过她很快就镇定下来，随着乐队的节奏，左右摇曳，脚向前滑，颈项微微摆动。有时候，别的乐器停止，只有小提琴演奏，她听到妙处，嘴唇露出微笑；隔壁传来金路易[6] 倒在桌毯上的叮当声；随后，乐器又全响了，铜号吹出嘹亮的声音。脚再合上拍子，裙子飘开，蹭了过去，手时而握在一起，时而分开，眼睛原来在你面前低下去，现在又仰起来，望你的眼睛。

有些男子（约十四五位），二十五岁到四十岁不等，散见在舞客中，或者在门口闲谈，其年龄、衣着和面貌纵然各异，由于家世相近，一眼望去，就显出了与大家的不同。

他们的燕尾服，缝工分外考究，料子也特别柔软；头发一圈一圈压在太阳穴，亮光光的，抹了更好的生发油。肤色是阔人肤色，白白的，其所以能这样白而又白，显然是饮食讲究、善于摄生的结果，而瓷器的青白、锦缎的闪光、上等木器的油漆，越发衬白了肤色。领结低低的，颈项旋转自如；领子朝下翻，络腮胡须长长的，搭在上头；他们揩嘴唇的手绢，有一股香气逸出，上面绣着姓名的第一个字母，绣得大大的。开始走向老境的人，模样透着年轻，而年轻人的脸显着老成。情欲天天得到满足，所以他们的视线，有一种漠然和恬适的神情。他们举止虽然温文尔雅，却隐隐透出一种特殊的粗暴气息，借此控制那些易于驾驭的事物。他们玩纯种马，追逐浪荡女人，以显示力量来满足虚荣心。

离爱玛三步远，有一位绅士，穿蓝燕尾服，和一位戴珍珠花钏、面色苍白的年轻妇女，闲谈意大利。他们称赞圣彼得教堂柱子的粗大、热那亚的玫瑰、月光下的圆形剧场，也称赞蒂沃里、维苏威、斯塔比亚海堡和卡辛。[7] 爱玛另一只耳朵听来的话，有许多字句她听不懂。大家围着一个年轻男子：他上星期赛马，赢了阿拉贝尔小姐和罗慕路，[8] 在英吉利跳一道沟，赚了两千路易。一个人叹息他的赛马长膘了，另一

个人抱怨印错了他的马的名字。

舞场空气窒闷；灯暗下来了。人朝弹子间走。有一个听差，踩上椅子，砸破两块玻璃；包法利夫人听见玻璃碎，回过头去，望见花园里有一些乡下人，脸贴住窗玻璃，往里张望。她不由得想起拜尔托。她又看见田庄、泥泞的池塘、苹果树下穿工人服的父亲；她也看见自己，像往常一样，在牛奶棚揭掉瓦盆里的乳皮。她过去的生活，虽然像在眼前一样，可是在现时五光十色之下，也就完全消逝了，她几乎不相信自己这样生活过。她在舞厅；舞厅之外，朦胧一片，统统盖在黑影底下。她当时左手握着一只镀银介壳，正在吃里面的樱桃酒刨冰，眼睛半闭，勺子放在口中。

旁边一位贵妇，掉了扇子，正好过来一位舞客。贵妇道：

“先生，我的扇子掉在这张沙发后头，能不能劳驾拾起来！”

绅士弯下腰去，伸出胳膊，爱玛就见少妇乘机往他的帽子里扔进一点白东西，叠成三角形。他捡起扇子，恭恭敬敬，献给贵妇；她点点头，谢了谢他，开始嗅她的花。

夜宵有大量西班牙酒和莱茵葡萄酒，虾糊汤和杏仁汤，特拉法尔加的布丁[9]，还有各色冷肉，四边冻子直在盘里颤抖。用过夜宵之后，马车开始一辆一辆走动。掀起一角纱帘，你就看见车灯的亮光，星星点点，在黑夜里消逝。长凳空了；有几个赌徒，还没有走；乐师拿手指尖放在舌头上取凉；查理背靠一扇门，几乎睡着了。

早晨三点钟，开始花色舞。爱玛不会华尔兹。人人跳华尔兹，侯爵夫人，连昂代维利耶小姐也跳。留下来的，只有住宿的客人，一共不过十二三位。

有一位跳华尔兹的，背心敞得开开的，就像照胸脯裁成的一样，大家顺口称他“子爵”，邀包法利夫人跳过一次舞，现在又来邀她，答应教她，还说她会跳得好的。

他们开始慢，后来快了。他们旋转，样样东西围着他们旋转，灯、木器、板壁和拼花地板，就像一个圆盘在轴上旋转一样。走过门边，爱

玛的袍子，靠下飘了起来，蹭着对方的裤管；他们的腿，一来一去，轮流捣动；他朝下看她，她朝上看他；她觉得头昏眼花，连忙停住。他们又跳起来，子爵转得越发快了，一直把她带到走廊尽头，离开众人；她气喘吁吁，险些跌倒，有一时，头倚着他的胸脯。随后，他仍然转下去，不过慢了一些，送她回到原来座位；她朝墙一靠，手蒙住眼睛。

她睁开眼睛，就见客厅当中，有一位贵妇，坐在一张小凳上，三个跳华尔兹的男子跪在面前。她挑选子爵，小提琴又响起来了。

大家望着他们。他们来了又去，去了又来，她低下头，身子一动不动，他也一直是一个姿势，身子有些类似一张弓，胳膊肘放圆，下巴向前。这个女人，会跳华尔兹！他们跳了许久，人人累了，他们还在跳。

客人们又闲谈了一阵，说过再会，或者不如说是早安，这才走开睡觉。

查理扶着楼梯，累得腿也站不直了，一步一拖。一连五小时，他站在牌桌前面，看人斗牌，自己一窍不通。所以临到他脱靴子，如释重负，舒了一口长气。

爱玛拿一条披肩盖住肩膀，打开窗户，胳膊肘支在上头。

黑漆漆的夜晚，细雨蒙蒙。她吸着湿润的空气，风吹凉她的眼皮。跳舞的音乐还在她的耳边鸣响。她尽力挣扎不睡，延长这种豪华生活的境界，因为没有多久，她就非放弃不可。

天开始亮。她望庄园窗户望了许久，试着猜测她这一夜注意的那些人睡在哪些房间。她巴不得知道他们的生平事迹，渗进去，打成一片。

但是她直打寒噤。她脱去衣服，缩进被窝，躺在睡熟了的查理一旁。

早饭有许多人用，十分钟了事；任何酒也没有，医生诧异了。[10] 饭后，昂代维利耶小姐捡了一些蛋糕屑，放进一只小盘，带给池塘的天鹅吃。大家散步，来到花坞，里面有一些奇怪的植物，毛茸茸的，一层层垒在架子上，像金字塔一样，上面悬着一些花盆，仿佛蛇窟的蛇太多

了，滴里耷拉，垂下几条绿油油的长枝子，盘在一起。花坞过去，就是橘林，密密层层，直到庄园的附属建筑。侯爵要少妇开心，带她去看马厩。马槽是篮子形状，上空挂了一些瓷牌，用黑字写着马的名字。每一匹马，见人走过，打舌头响，就在枥间骚动起来。马具间的地板如同客厅里拼花地板一样耀眼。当中两根柱子，可以旋转，上面挂着鞍辔，沿墙是一长排马衔、马鞭、马镫和马勒。

查理这期间，烦劳一个听差，驾好他的包克。车停在台阶前面，包裹一件一件塞上车，包法利夫妇向侯爵夫妇辞过行，向道特出发了。

爱玛默不作声，望着车轮滚动。查理坐在长凳外沿，伸开两只胳膊赶车。马小，车辕太宽，马在当中，放开蹄子跑，缰绳软搭搭的，浸在汗水里，直打屁股。盒子捆在包克后头，不时撞着车厢，咕咚咕咚响。

他们上到狄布尔镇高坡，眼前忽然来了几个骑马的人，噙着雪茄笑。爱玛自以为认出了里面有子爵；她扭回头看，仅仅望见天边人头或高或低，依照奔驰快慢，起伏无定而已。

又走了四分之一古里，后断了，他们只得停下来，用绳子接好。

查理最后查看一眼马具，发现马腿之间，地上有什么东西；他捡起一只雪茄匣，绿绸镶边，当中家徽，好像大户人家马车的车门一样。他说：

“里头还有两支雪茄，正好今天晚饭后用。”

她问道：

“瞎说，你吸烟吗？”

“有时候，也看机会。”

他拿拾来的东西放进衣袋，抽打小马。

他们回到家，发现晚饭还没有烧好。太太发脾气了，娜丝塔西顶嘴。爱玛说：

“滚！岂有此理，你给我走。”

晚饭是葱汤和一块酸模小牛肉。查理坐在爱玛对面，一副快乐神气，搓着手道：

“回到家里，开心多了！”

他们听见娜丝塔西哭。他有点喜欢这可怜的女仆。从前鳏居无聊，她陪他消磨过许多黄昏。她是他的第一个病人、当地最早的熟人，他终于道：

“你当真打发她走？”

她答道：

“是啊。谁拦我不成？”

女仆整理卧室时，他们来到厨房取暖。查理开始吸烟。他伸长嘴唇吸，不住吐痰，吐一口烟，闪开一回。她显出鄙夷的样子道：

“你要把自己弄病了。”

他放下雪茄，跑到水龙头跟前，喝了一口冷水。爱玛抓起雪茄匣，顺手丢进碗橱里。

第二天，日子长悠悠的。她在她的小花园散步，在几条小径上走来走去，站在花畦前、贴墙的果树前、石膏神甫像前停一停。往日非常熟悉的这些东西，如今看在眼里却感到诧异。舞会似乎已经离她很远！前天早晨和今天黄昏，中间到底出了什么事，相隔如此遥远？渥毕萨尔之行，在她的生活上，凿了一个洞眼，如同山上那些大裂缝，一阵狂风暴雨，只一夜工夫，就成了这般模样。她无可奈何，只得看开些，不过她的漂亮衣着，甚至她的缎鞋，——拼花地板滑溜的蜡磨黄了鞋底，她都虔心虔意放入五斗柜。她的心也像它们一样，和财富有过接触之后，添了一些磨蹭不掉的东西。

于是对舞会的回忆，成了爱玛的重要生活内容。每逢星期三，她醒过来，就问自己道：“啊！一星期以前……两星期以前……三星期以前，

我在那边！”然而在她的记忆之中，面貌渐渐混淆；她忘却了四组舞的曲调；她不再能真切地想起仆从的号衣和房间。若干细节淡忘了，可是心头留下了怅惘。

[1] 古特拉司，位于法国西南部卡隆河上游，一五八七年十月二十日，法国天主教军队南下，和胡格诺派军队作战，在这里全军覆没。

[2] 圣米迦勒十字骑士勋章，一四六九年颁发，大革命时代废除，专为赏赐朝廷大臣之用。虎格 - 圣法是法国西部瑟堡附近小海湾，一六九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英、荷联合舰队在这里打败法国舰队。

[3] 这种风习在当时开始流行，所以特别引起爱玛注意。

[4] 阿图瓦伯爵（1757—1836），法国复辟时期国王查理十世即位之前的爵号。他是路易十八的弟弟。孔福朗、柯瓦尼、洛赞均为法国阀阅世家。这里的洛赞公爵和比隆是一个人，一七九三年死在断头台上。玛丽·安托瓦奈特是路易十六的王后，一七九三年和路易十六一道死在断头台上。

[5] 模仿近东装束，流行于第一帝国时期，参看斯塔尔夫人画像，在本书中已近过时，仅母亲一代还用红巾包头。

[6] 金路易，有路易九世头像的金币，一枚值二十法郎。

[7] 圣彼得教堂在梵蒂冈广场，两侧游廊有二百八十四根大圆柱。热那亚是意大利重要商埠。圆形剧场在罗马，可容纳十万观众，废墟现在还保存着。蒂沃里，在罗马东北，以瀑布出名。维苏威火山，在那不勒斯附近。斯塔比亚海堡位于意大利那不勒斯海湾，以温泉闻名。卡辛是意大利名山，风景秀丽。

[8] 阿拉贝尔、罗慕路此处均为马名。

[9] “布丁”是一种英国果馅点心。一八〇五年，英国舰队曾在特拉法尔加海岬摧毁法国舰队。

[10] 查理“不管谁来，总请他喝酒”，同时早晨出门看病，病人家也会请他先饮一杯酒，挡挡寒气。

九

查理不在家，她常常走到碗橱跟前，取出绿绸雪茄匣，她先前丢在叠好的饭巾一类东西当中。

她看了又看，开了又开，甚至还闻了闻衬里的味道：一种杂有美女樱与烟草的味道。是谁的？……子爵的。说不定是他的情妇用红木绷子绣出来，作为纪念送他的。绷子是一件细巧物件，藏起来不给人看，绣的人满腹心事，轻柔的发鬓搭在上面，一绣就好几小时，爱情的气息透过绣花底布上的针眼，每一针扎下去，不是扎下希望，便是扎下了回忆：这些交错的丝线，只是同一缄默的热情的延续。绣成了，有一天早晨，子爵带走，放在宽炉台上，花瓶和彭巴杜尔式[1]座钟之间。他们这时候谈些什么？她在道特。他呀，如今在巴黎，在巴黎！巴黎是个什么样子？名气多大！她为解闷，低声重复这两个字。它们像礼拜堂的钟声一样在耳边响，就连她的生发油瓶商标，也成了巴黎的化身，灼烁耀眼。

夜晚，海鱼贩子驾着大车，走过她的窗户底下，唱着牛至草[2]歌，铁轱辘转出村庄，很快就声音小了，她醒过来，听了听，自言自语道：

“他们明天就到了那边！”

于是她在想象中，跟了他们上坡下岭，穿村越庄，星光熹微，顺着大路跋涉。走过一段似近又远的道路，总有一个地点，模模糊糊，打断她的梦想。

她买了一张巴黎地图，用手指指点点，游览纸上的京城。她走到大街，逗留在每个角落，在街与街之间表示房屋的白方块前面。最后，她看累了，闭住眼睛，又见煤气灯在暗处随风摇曳，在剧院的柱廊前，一辆辆敞篷四轮马车，哗啦一声把踏板放下。

她订了一份妇女刊物《花篮》，又订了一份《沙龙精灵》。她一字不漏，读完赛马、晚会和初次公演的全部报道，关心女歌唱家的首演和

店铺的开张。她了解时装新款式、上等裁缝的地址、森林[3]和歌剧院的日程。她研究欧仁·苏的小说[4]中关于家具的描绘；她读巴尔扎克和乔治·桑的小说，寻找想象的愉快，满足本人的渴望。甚至用饭，她也带了书看，查理一边吃饭，一边同她谈话，她却只顾翻动书页。她一读书，总要想到子爵。她虚构了一些他和小说人物的关系。但是以他为中心的圆圈逐渐扩大，他的这种圆光也离开他的脸，到更远的地方，照亮别的梦想。

所以在爱玛看来，巴黎比海洋还大，到处金碧辉煌，闪闪发光。活动在这翻腾的海洋中的芸芸众生，按景况的差异，分成不同的类别。爱玛只注意到两三种，便以为他们代表了全人类，再看不见其他人了。一种是外交家社会，他们在四面全是镜子的客厅里，在铺有金穗天鹅绒桌毯的椭圆桌周围，人们穿着后摆长长的袍子，踩着闪亮的拼花地板，这里有重大的秘密，有用微笑来掩饰的焦虑。其次是公爵夫人的社会，这儿的人面色苍白，四点钟起床：女人们，可怜的天使！裙子下摆都镶着英吉利花边；男人们，外表平平，怀才不遇，为追寻欢乐，让马跑死了也不在乎，夏天到巴登[5]避暑，临了四十岁左右，娶一位女继承人拉倒。最后是餐馆的包间：一群文人和女演员，五颜六色，过了半夜来吃夜宵，烛光辉映，纵声狂笑。这些人挥霍如王侯，一腔没有着落的野心和荒唐无稽的狂热，傲然于天地之间、狂风暴雨之中，睥睨众人，不可一世。至于人世的其他部分便不知去向了，没有明确的位置，就像不存在一样。而且离她越近的东西，她越回避。身边的一切，沉闷的田野也好，愚蠢的小市民也好，平庸的生活也好，依她看来，都是一种例外，一种她不走运、偶然遇见的特殊情况，然而离开现实，浩渺无边，便是幸福和热情的广大地域。由于欲望强烈，她混淆了物质享受与精神愉悦、举止高雅与感情细致。难道爱情不像印度植物一样，需要适宜的土地、特殊的气候？所以月下的叹息、长时间的拥抱、流在伸出来的手上的眼泪、肉体的种种不安和情意的种种缠绵，不但离不开终日悠闲的大庄园的阳台、铺着厚实地毯和有活动帘的绣房、枝叶茂密的盆景、放在台上的宝榻，也离不开珠玉的晶莹和号衣的饰带。

驿站小伙计，每天早晨来刷洗母马，大木头套鞋在过道穿出穿进，工人服有窟窿，光脚穿一双布鞋。他就是她应当知足的短裤马僮！他做

完活，一天就不来了。查理回来，亲自把马牵到马棚，卸下鞍子，戴上马笼头，女仆这期间抱来一捆草，使劲扔进槽头。

爱玛找了一个十四岁小姑娘、面相善良的孤女，代替娜丝塔西（她哭得像开了河一样，终于离开了道特）。她不许她戴软布帽，教她用第三人称 [6] 回话，端一杯水要用盘子，进来以前要先敲门，又教她浆衣服、熨衣服、伺候她穿衣服，一心一意，要把她训练成为她的贴身使女。新女仆怕被辞，服服帖帖，没有半点怨言；太太经常留下钥匙，不锁菜橱，全福每天晚晌偷一小包糖，做完祷告，一个人躺在床上吃。

下午有时候，她到对面和驿夫们闲谈，太太待在楼上自己的房间。

她穿一件敞口便服，披肩料子的翻领底下，露出一件打褶子的衬衫，有三粒金扣子。腰带是一根坠着大流苏的绦带。石榴红小拖鞋，一簇宽带子披在脚面。她给自己买了一本吸墨纸、一匣信纸、一支笔管和一些信封，虽然她没有一个人可以写信；她拂拭干净她的摆设架 [7] ，照照镜子，拿起一本书，然后看着看着，想到别处，书掉在膝盖上。她巴望旅行，或者回到她的修道院。她希望死，又希望住到巴黎。

查理风里来，雨里去，骑着马，四乡奔波。他在田庄的饭桌上吃炒鸡蛋；胳膊伸进潮湿的床铺，给人放血，热血溅到脸上；听快死的人喘哮；检查洗脸盆；撩起肮脏的被单。但是每天黄昏回家，他就看到一炉旺火、饭菜摆好、家具舒服，还有一个衣着讲究的秀媚女人，一股清香，也不知道这种气味是从什么地方来的，说不定是她的皮肤熏香了她的衬衫。

她有许多别出心裁的地方使他入迷：她有时候花样翻新，给蜡烛剪些纸托盘，给她的袍子换一道压边，或者给简单的菜肴取一个动听的名字，女仆烧坏了，可是查理欢欢喜喜，一扫而光。她在鲁昂看见有些太太，表链来一串小玩意儿；她买了一串小玩意儿。她要壁炉上摆一对碧琉璃大花瓶，过了一阵，她又要一个象牙针盒和一枚镀银顶针。查理越不懂这些考究物品，越觉得可爱。它们增加他的官能的愉快和家室的安乐，仿佛金沙，一路洒遍他的生命小径。

他身体好，气色好，名誉也完全稳定了。乡下人喜欢他。因为他不

骄傲。他抚摸小孩子，从来不进酒店，而且他的人品得到大家信任。他的特长是治轻重伤风和胸腔内诸般炎症。查理怕治死他的病人，实际开出来的方子，只是一些止痛剂，偶尔来一副呕吐剂，要不就是烫烫脚，或者放放血。他不畏惧外科，给人放血，好像给马放血一样，拔牙的手劲仿佛“铁腕子”。

他终于想赶上潮流，订了一份新刊物《医林》，他收到过要出版的广告，他用罢晚饭，读上一页两页，但是食物正在消化，加上房间热，不出五分钟，他就睡着了；于是他坐在那边，一双手托住下巴，头发披散下来，鬣毛一般，一直披散到灯座前头。爱玛一见他这般模样，就耸肩膀。单说嫁丈夫吧，她怎么连那样一个人也嫁不到：勤奋寡言，夜晚埋头著述，熬到六十岁上，风湿病的年龄来了，可是不合身的青燕尾服挂着一串勋章。她巴不得包法利这个姓——她现在姓这个姓——赫赫有名，在书店公开陈列，在报上经常出现，全法兰西知道。可是查理没有野心！伊弗托一个医生，新近会诊，简直就在病人床前，当着病人家属，多少给他难堪来的。查理夜晚讲给爱玛听，她气坏了，大骂这位同业。查理受了感动，挂着眼泪吻她。可是她羞死了，恨不得打他一顿。她走到过道，打开窗户，吸新鲜空气，好让自己平下气来。她咬住嘴唇，低声道：

“世上会有这种人！会有这种人！”

再说，她越看他，越觉得有气。年纪一大，他举动也粗俗不文了：用果点的时候，他切空瓶的塞子；吃过东西，他拿舌头舔牙；喝起汤来，他咽一口，咕噜一声；而且他开始发福，眼睛本来就小，脸蛋胖虚虚的，像拿眼睛朝太阳穴挤。

有时候，爱玛拿他的编结汗衫的红边掖到背心底下，帮他打好领结，或者手套旧了，他还想戴，她给扔开了；她这样做，并非像他想的，为了他，而是为了她自己，由于过分想着自己，由于嫌烦。有时候，她也同他谈谈她读过的东西，诸如一节小说、一出新戏，或者副页上刊登的上流社会逸闻；因为话说回来，查理到底是一个人，总有耳朵听，总有嘴唯唯诺诺。她对她的猎犬不就无话不讲！即使是对钟摆和壁炉的木柴，她也一样会讲的。

然而在她的灵魂深处，她一直期待意外发生。她睁大一双绝望的眼睛，观看她的生活的寂寞，好像沉了船的水手，在雾蒙蒙的天边，遥遥寻找白帆的踪影。她不知道什么地方有机会，哪一阵好风把机会吹到跟前，把她带到什么岸边，是小船还是三层甲板大船，满载忧虑还是满载幸福。但是每天早晨，她醒过来，希望当天就会实现，细听种种响声，一骨碌跳下床，纳闷怎么还不见来，于是夕阳西下，永远愁上加愁，她又把希望寄托在明天。

春天又来了，梨树开花，暖洋洋的天气使她呼吸有些困难。

一入七月，她就掐指计算，还有多少星期，才到十月，心想昂代维利耶侯爵，也许还会在渥毕萨尔举行舞会。然而整个九月过去了，不见信息，也不见有人拜访。

失望之下，百无聊赖，她的心又空虚起来，于是类似的日子，一个连一个，重新开始。

日复一日，如今仿佛不断头的线，真要这样继续下去，永远一模一样，数又数不清，什么也带不来！别人的生活，再平板，起码也有机会碰到意外。哪怕是一个偶然事件也好，有时候就会变化无穷，环境有了改动。可是上帝有意同她为难！她就偏偏什么事也碰不到。未来是一个过道，黑洞洞的，门在尽里关得严严的。

她不弹钢琴了。弹它做什么？有谁听啊？她没有机会穿短袖丝绒袍，到音乐会弹一架艾拉 [8] 钢琴，十指灵活，打象牙键，听见众口啧啧，如同一阵微风，在身边荡来荡去。既然如此，犯不上破费精力去学。画册和刺绣，她丢在衣橱不管。有什么用？ 有什么用？缝纫惹她生气。她自言自语道：

“书我全念啦。”

于是闲来无事，她拿火钳烧得红红的，或者看下雨。

星期日，晚祷钟声响了， [9] 她多愁闷！她呆呆瞪瞪，细听钟声一下一下在响。日光黯淡，猫在屋顶耸起了背，慢条斯理地走动。风在大路扬起一阵一阵尘土。有时候，远远传来一声犬吠；单调的钟声，按着

均匀的拍子，响个不停，在田野里消散了。

人们从教堂出来，女人穿着涂了蜡的木套鞋，男子穿着新工人服，小孩子光着头，在他们前面蹦跳，一个一个，回到家里。有五六个男子，总是这几个人，在客店大门口玩瓶塞，一直玩到天黑。

冬季严寒，每天早晨，玻璃窗凝一层霜，射过来的日光，灰灰的，像是从毛玻璃透过来的一样，有时候，整天不见变化。一到下午四点钟，就得掌灯。

每逢晴天，她下楼来到花园。露水在白菜上留下一些银线花边，有些长线明晃晃的，从这一棵白菜挂到另一棵白菜。听不见鸟声，好像全在睡觉一样，草盖住沿墙的果树，葡萄藤仿佛一条大蛇，有了病，盘在墙檐底下。走近了，就见爬着多足的鼠妇。云杉底下，靠近篱笆，戴三角帽的堂长像掉了右脚，连石膏也冻脱了皮，脸上留下一些白癣，还在读他的祷告书。

随后她又上楼，关了屋门，剔剔炭，火旺旺的，她浑身无力，觉得心中分外烦闷。她未尝不想下楼和女用人谈谈话，不过体面攸关，也就只好作罢。

每天在同一时间，小学校长戴一顶青缎小帽，推开他的护窗板；乡间警察走过，工人服上佩着刀。黄昏和早晨，驿站的马，穿街而过，三匹一起，到池塘饮水。一家酒馆门铃不时在响；理发师的小铜脸盆，用作铺子的招牌，起了风，就见在两根铁杆上，吱嘎乱响。一张旧时装画，给铺子作装潢，贴在窗玻璃上，还有一座黄头发女人半身蜡像。理发师也直在自嗟自叹，一筹莫展，前途黯淡，梦想在大城市开铺子，比方说吧，鲁昂就好，在码头上，靠近剧场；他整天走来走去，从镇公所走到教堂，愁眉苦脸，等待顾客。包法利夫人仰起头来，总见他待在那边，仿佛一个值班哨兵，歪戴希腊小帽，穿着呢上身。

到了下午，有时候，厅堂窗户外边，出现一个男人脑壳，脸晒得焦黄，黑络腮胡须，微笑起来，又慢，又随便，又柔和，露出一嘴白牙。华尔兹舞跟着开始了；风琴上面，有一个小小客厅，里头是手指般高的舞俑、裹着玫瑰红包头巾的妇女、穿着背心的蒂罗尔人[10]、穿着青燕

尾服的猴子、穿着短裤的绅士，在扶手椅、大沙发和茶几之间，转来转去，一道道金纸连接的镜片，映出他们的舞姿。这人一面旋转摇手，一面向左、向右、向窗户张望。他不时朝界石吐一口又长又黏的老黄痰。乐器的硬皮带挂久了肩膀，肩膀支不住，他拿膝盖顶住乐器。一个叶形铜钩吊起一幅玫瑰红缎幕，匣子里头传出呜哝呜哝的音乐，一时悲伤、徐缓，一时喜悦、急促，全是别处舞台上演奏的曲调、客厅歌唱的曲调、夜晚烛光下伴舞的曲调：这些社会回声，就这样一直传到爱玛耳边。萨拉邦德[11]舞曲，无尽无休，在她的脑内萦回。她的思想随着音符跳跃，飘忽无定，一个梦去，一个梦来，旧忧未消，新忧又起，好像印度舞姬，在地毯的花卉上舞来舞去一样。那人摘下鸭舌帽，敛过了钱，拉下一幅旧蓝呢，蒙好风琴，扛在后背，拖着沉重的脚步走开。她望着他走。

最让她受不了的是用饭的时间：楼下这间小厅房，壁炉冒烟，门吱嘎响，墙上渗水，石板地潮湿。她觉得人生的辛酸统统盛在她的盘子里，闻到肉味，她从灵魂深处泛起一阵恶心。查理吃饭吃得慢；她不是嘎巴一声咬榛子，就是支起胳膊肘，用刀尖在油布上划小道道。

家务她如今听其自然。四旬斋[12]期间，婆婆来道特住了几天，见她改了样，很是诧异。说实话，她从前那样经心在意，如今整天乱发粗服，穿一双灰布袜，点一根油烛[13]。她一来就说，他们不是有钱人家，应该省吃俭用，还说什么她很称心，很快活，她非常喜欢道特和一些别的新调调，来堵老太太的口。而且爱玛似乎没有听劝的意思，甚至有一回，老太太兴之所至，信口说起主人应当监督用人信教，她惟一的回答就是怒目而视，连声冷笑，老太太吓得再也不说起这类话了。

爱玛越来越乖戾任性。她要了几样菜。菜来了，动也不动；今天光喝新鲜牛奶，明天就来几杯淡茶。她常常赌气不出门，随后又嫌气闷，打开窗户，穿一件薄薄的袍子。万一恶声恶气申斥了女用人，事后她不是送她礼物，就是打发她到邻居家散心去。同样，她有时把口袋的银币统统给了穷人，一个子儿不剩。虽然她并不心软，也不那么容易被别人感动，正如大多数农村出身的人，灵魂之中，一直保留着父亲手上的腻子一样。

将近二月梢，卢欧老爹纪念女婿医好他的腿，亲自送来一只肥大的母火鸡，在道特住了三天。查理料理病人，只有爱玛陪他。他在卧室吸烟。朝火篦吐痰，说起庄稼、小牛、母牛、家禽和乡行政委员会，左说右说，临到他走，她把门一关，觉得松快，连她自己都没有想到。再说，她看不起任何事、任何人的心情，也没有意思隐瞒；有时候，故意表示见解特别，别人称道的，她偏指摘，要不然就称道恶行败德：丈夫听了吃惊得睁大一双眼睛。

这可厌的生活，真就永远这样下去？她有没有跳出去的一日？其实，生活快乐的妇女，她哪一个比不上！她在渥毕萨尔，也曾见过几个公爵夫人，腰身比她粗笨，举止比她伧俗。她恨上帝不公道，头顶住墙哭；她歆羡动乱的生涯、戴假面具的晚会、闻所未闻的欢娱、一切她没有经历然而应当经历的疯狂爱情。

她脸色苍白，心跳也不正常。查理要她服缬草汤 [14] 洗樟脑澡，种种努力，似乎只是使她格外有气罢了。

有些天，她像发高烧，说胡话一样，絮叨不完；兴奋过了，紧接着又像失去知觉一样，不言不动。她要自己振奋起来，便拿起一瓶科隆香水 [15] ，朝胳膊上洒。

因为她一直抱怨道特不好，查理心想，她生病一定是水土不服之故；他存了这种心思，当真想着换一个地方行医了。

她从这时候起，喝醋要自己瘦，得了干咳小毛病，一点胃口也没有了。

待了四年，刚站稳脚跟，查理离开道特，并不合算。可是万一势在必行的话，也就顾不得了！他把她带到鲁昂，去看他的老师。她害的是一种精神病：应该换换空气才是。

查理几方面进行打听，后来听说，新堡 [16] 区有一个殷实大镇叫永镇寺，医生是一个波兰难民 [17] ，前一星期去了别处。他听到这话，写信给当地药剂师，询问人口数目、最近的同业的距离、前任每年进益等等；答复满意，爱玛的健康如果还不见好的话，他决计开春迁徙。

有一天，预备动身，她清理抽屉，有什么东西扎了手指。原来是一根铁丝，捆扎她的结婚的花用的。橘花已经在灰尘之中变黄了，银滚条缎带沿边也绽了线。她拿花扔进火里。它烧起来，比干草还快，随后在灰烬里，仿佛一堆小红树，慢慢销毁。她望着它燃烧。小纸果裂开，铜丝弯弯扭扭，金银花带熔化；纸花瓣烧硬了。好像一只只黑蝴蝶，沿着壁炉，飘飘荡荡，最后，飞出烟筒去了。

临到三月，他们离开道特，包法利夫人这期间有了身孕。

[1] 路易十五的宠姬彭巴杜尔夫人（1721—1764）得势期间，艺术风格趋向纤柔精巧。复辟期间，由于贝里公爵夫人的倡导，这种风格又盛行一时。

[2] 牛至草，生长在石灰质硬地，红花，唇形，表示幸福。

[3] 指巴黎近郊布洛涅森林。巴黎人常在这里举行赛马会、音乐会。

[4] 欧仁·苏（1804—1857），法国小说家。包法利夫人读的，应当是他刻画上流社会的早期作品。

[5] 巴登，法国城市，以其温泉著名，十九世纪初叶以来，成为消夏胜地。

[6] 用第三人称“他”，代替第二人称“您”，是尊敬地位高贵的人们的方式。

[7] 摆设架时兴于路易十六末年，多学中国格式。

[8] 艾拉（1752—1831），法国出色的钢琴制造家。

[9] 约下午三时。

[10] 蒂罗尔人，奥地利山民，擅长歌舞。

[11] 萨拉邦德，一种双人舞曲，十七、十八世纪，流行于贵族社会。

[12] 四旬斋指复活节前，四十天的斋戒期间。

[13] 油烛，一种土烛，“有臭味”（见作者的书信——1853年8月14日）。

[14] 缬草，多年生草本植物，根可入药，镇挛止痉，一般服法是煎熬成汤。

[15] 科隆，德国城市，以产香水闻名。

[16] 新堡，地处鲁昂和道特东北，在第厄普通巴黎的大路上，以产干酪闻名。

[17] 一八三〇年，波兰人民反抗俄罗斯沙皇统治，起义失败，大多逃往法国。

第二部

一

永镇寺（从前有一座嘉布遣[1]寺，所以才这样称呼，现在连遗址也看不见了）是一个离鲁昂八古里远的村镇，在阿柏镇大路和博韦大路之间，紧靠里厄河灌溉的一个盆地。小河在河口附近推动三座水磨，然后流入昂代尔河[2]；水里有些鳟鱼，到了星期天，男孩子们就来钓鱼玩。

人们在布瓦西耶离开大路，顺着平地，走到狼岭高头，就望见了盆地。河在中间流过，盆地一分为二，成了两块面貌不同的土地：左岸全是牧场，右岸全是农田。丘陵绵绵，草原迤逦蔓延，从山脚绕到后山，接上布赖[3]地区的牧场，同时平原在东边，一点一点高上去，向外扩展，金黄麦畦，一望无际。水在草边流过，仿佛一条白线，分开草地的颜色和田垅的颜色，整个田野看上去，就像一袭铺开的大斗篷，绿绒领子上镶了一道银边。

走到天边尽头，就有阿格伊森林[4]的橡树和圣约翰岭的巉岩，挡住去路。山坡自上而下，显出一些或宽或窄、又长又红的条纹，全是雨水冲洗的痕迹；许多含有铁质的泉水，四处流淌，流成那些红砖颜色，一道细线又一道细线，衬着山的灰底子，分外触目。

这里是诺曼底、庇卡底和法兰西岛交界处，[5]一个三不管地区，语音没有高低轻重，就像风景没有特色一样。新堡全区干酪，数这地方做得最坏，另一方面，耕种费钱，因为土地充满沙砾、石子，毫无黏性，要施大量肥料才成。

直到一八三五年以前，人去永镇，没有好路可走；然而也就是在这期间，当地修了一条交通要道，连接阿柏镇大路和亚眠大路，车夫有时候从鲁昂送货到弗朗德勒[6]，也走这条要道。永镇寺虽然有了新出路，照样驻足不前。他们不改良土壤，只是死守牧场，不管收入坏到什

么地步。懒惰的村镇，一成不变，看也不看平原一眼，继续朝河那边开拓，人从远处望去，只见它伸展在岸上，像一个放牛郎在水边睡午觉。

过了桥，就在山脚，辟了一条垫高的堰路，栽着小白杨树，一直把你带到村子的头几家。院子周围有一道篱笆，当中是住宅，还有许多零星小屋、压榨间、车棚、蒸馏间 [7] ，在树木底下散开，枝叶茂密，中间挂着梯子、杆子或者镰刀。窗矮矮的，玻璃又厚又鼓，仿佛瓶底，当中有一个圆疙瘩。泥草房顶几乎遮住窗户的三分之一，好像皮帽拉到眼睛上面一样。几根乌黑的龙骨，扯斜穿过石灰墙，偶尔有一棵瘦小的梨树，伸出墙头；小鸡站在底层的门槛上，啄着泡过苹果酒的黑面包屑，门口有活动小栅栏，防它们进屋里去。再往前走，就见房屋密了，院子小了，篱笆不见了；窗户底下有一捆羊齿草 [8] 。绑在扫帚把的尖尖头，摇来摆去。过了一家马掌铺，就是一家车厂，外头搁着两三辆新车，堵住了路。再过去，有一个栅栏门，望进去是一块圆草坪，点缀着一个小爱神，手指放在嘴上；再往里去，就是一所白房子，台阶两头一边一个铜瓶，门上钉着一块亮晶晶的事务所小牌：这是公证人的住宅，当地数它漂亮。

教堂在街的斜对面，离事务所有二十步远近，把着广场入口。公墓不大，环绕教堂，墙有大半个人高，里面墓冢累累，旧墓石倒在地上，块块相连，倒像铺的石板地，草长在夹缝，四四方方，绿茵成畦。查理十世在位的末年，教堂翻修一新， [9] 现在木头屋顶高处，开始腐烂，上面涂的蓝颜色，有些地方陷下去，成了黑颜色。门上方搁风琴的地方，变成人们聚会的楼台，有一道楼梯盘旋而上，木头套鞋一踩，咯噔咯噔直响。

阳光透过匀净的玻璃窗，迤斜照亮顺墙排列的板凳；有的板凳放上一张草垫，钉牢了，底下写着几个大字：“某先生之凳”。再往里去，在大厅狭窄的地方，有一个忏悔间，和一座小小的圣母像相对。圣母穿一件缎袍，头上蒙一幅银星点点的面网，朱红颜色脸蛋，活像夏威夷群岛的一尊神像；最后，靠里有一帧复制的《神圣家庭》，写明“内政部部长赠”，挂在圣坛上四支蜡烛当中，视野也就到此为止。唱经堂是枞木做的，一直没有上过油漆。

菜市场占了永镇广场一半大小，其实也就是二十来根柱子撑起的一个瓦棚罢了。镇公所是“按照巴黎一位建筑师的图样”盖起来的，好似一座希腊神庙，紧挨着药房犄角，底层有三根爱奥尼亚圆柱，二楼有一条半圆穹隆长廊，[10] 横楣画了一只高卢公鸡[11]，一只爪子踩住宪章，一只爪子举起公道天平。

不过最引人注意的，却是金狮客店对面郝麦先生[12]的药房！特别是夜晚，甘该灯点起来，装潢铺面的红、绿药瓶，朝地面投出两道彩色熠熠的亮光，便见影影绰绰，隔着亮光，如同隔着孟加拉烟火[13]一样，出现了药剂师伏几而坐的影子。他的住宅，由上到下，贴满招贴，有的是行书字体，有的是圆环字体，有的是铅印字体，写道：“维希水、塞兹水、巴赖吉水、清血汁、拉斯帕依药水、阿拉伯健身粉、达塞药糖、勒尼奥药膏、绷带、蒸馏器、卫生巧克力”等等，[14] 不一而足。招牌像铺面一样长短，金字写着：郝麦药剂师。几架大天平，钉死在柜台上，天平后头铺子尽里，一扇玻璃门上，在一半高地方，黑底金字，“郝麦”这个名字又出现一次，同时横楣上，还写了实验室三个字。

此外，永镇也就没有什么可看的了。街道（惟一的一条街）有子弹射程那样长，两边几家店铺，在大路拐弯地方，收了形迹。出了街，往左转，沿圣约翰岭山脚走，很快就到了公墓。

有一时期，霍乱流行，[15] 教堂扩大坟地，推倒一堵墙，在旁边买了三亩地；可是这块新开拓出来的地区，难得有人用，墓冢照常朝大门那边挤。看守又管掘坟，又当教堂管事（这样就从教区死人身上得到两笔收益），利用空地，种了一些马铃薯。不过他的田地本来就小，加之年复一年的收缩，所以他遇到传染病盛行的季节，便左右为难，不知道死人多了应当开心，还是坟墓多了应当难过才是。堂长先生终于有一天发话了：

“赖斯地布杜瓦，你吃死人呢！”

他听了这句话，觉得阴风惨惨，寻思之下，有一时期也就住了手，可是他今天照旧种他的块根，还硬说是野生的。

自从下文说起的事故发生以来，事实上，永镇就没有什么改变。马

口铁三色旗，在教堂钟楼顶端，旋转如故；布庄两幅印花布幌子，依然迎风招展；药房的胎儿，仿佛一捆一捆白火绒，泡在浑浊的火酒里面，日渐腐烂；还有客店大门上头的老金狮子，风吹雨打，颜色褪掉，活像长毛犬，向过往行人露出它的鬈鬈毛。

包法利夫妇要来永镇的那天黄昏，女店家勒弗朗索瓦寡妇，正忙得不可开交，一面烧菜，一面直冒大汗。原来明天是镇上赶集的日子，必须先把肉切好，鸡开好膛，汤和咖啡煮好。另外，还要做出包饭人的饭、医生夫妇和他们女用人的饭。弹子房传出一片震耳的笑声；小间有三位磨房老板，喊人给他们拿烧酒去；劈柴在燃，焦炭在响，有人在案板上剁菠菜；厨房长桌上，盘子摞得高高的，和整块生羊肉夹杂在一起，案板一动，盘子就晃荡。偏院家禽咯咯叫唤，女用人在后头追赶，要宰它们。

一个男人穿绿皮拖鞋，有几颗细麻子，戴一顶金坠小绒帽，背向壁炉烤火。他一脸洋洋自得的表情，神态就像挂在他头上的柳条笼里的金翅雀那样安详，这人就是药剂师。

女店家喊着：

“阿尔泰蜜丝！撅些细枝子，给水瓶装水，送烧酒去，快呀！您等的客人，我单知道上什么果点，也就好了！老天爷！帮搬家的那伙人，又在弹子房闹开了！他们的大车停在大门底下！燕子来了，兴许把它撞坏了！喊伊玻立特，把车搁好！……说说看，郝麦先生，打早上起，他们打了约摸有十五盘球，喝了八坛苹果酒！……他们要杵坏我的台球毡子的！”

她拿着撇沫的勺子，边讲，边远远望他们。郝麦先生回答道：

“没有什么大不了，您买一张新的就是了。”

寡妇一听这话，叫了起来：

“再买一张台子！”

“勒弗朗索瓦太太，旧的不去，新的不来；我早就对您说过了，您这

是自己害自己！大大地害了自己！再说，打弹子的人，如今讲究口袋窄，杆子重。人家不照老法子打啦，全变啦！必须跟着世道走！看看泰里耶，宁可……”

女店家气红了脸。药剂师说下去：

“他那张台子，随您怎么说，比您这张玲珑多了。好比说吧，人家就想得出来，帮波兰人募捐或者帮里昂遭水灾的人募捐[16]……”

女店家耸着她的胖肩膀，打断他的话道：

“像他那种叫花子，别想吓得了人！看吧！看吧！郝麦先生，金狮开一天，人来一天。我呀，有的是办法！您看好了，总有一天早上，法兰西咖啡馆会关门大吉，窗板上贴封条的！……（她接下去，自言自语道）换掉我这张台子，可是搁搁我洗的衣服，有多方便！赶上打猎，我好让上头睡六个客人！……伊韦尔这慢腾鬼怎么还不来！”

药剂师问道：

“您等他回来给客人开饭？”

“等他回来？毕耐先生就不答应！六点钟一敲，您看吧，他准进来，世上像他那样刻板的人，没有第二个。用饭也总要在小间用！死也别想他换换地方！又爱挑剔！又讲究喝好苹果酒！一点也不像赖昂先生：人家呀，有时候，七点钟来，连七点半钟的时候也有；有什么吃什么，看也不看一眼。年轻人真好！ 从来说话斯斯文文的。”

“这就因为呀，您明白，一个受过教育的人，和一个当过重骑兵的税务员，大有区别。”

六点钟响了。毕耐进来。

他穿一件蓝大衣，笔直下垂，裹住他的瘦身子，皮便帽的护耳，在顶门用小绳拴牢，帽檐朝上翻，底下露出光秃秃的额头，过去戴久了战盔，压出印子。他穿一件青呢背心、一条灰裤，戴着硬领，一年四季，穿一双贼亮靴子，偏巧脚拇趾跷，脚面一边高起一块。小眼睛，鹰嘴

鼻，金黄络腮胡须，一根不乱，齐下巴兜住他少光无色的长脸，活像花圃的边。他玩一手好牌，写一手好字，是一个打猎的好手，家里有一台旋床，闲来无事，他就旋餐巾环，怀着艺术家的爱心、资产者的私心，攒满了一屋。

他朝小间走去；但是先得请出三位磨房老板。他坐在炉火旁边，默不作声，等人给他摆好刀叉，然后像平日一样，关了门，摘掉便帽。

药剂师一看就剩下他和女店家了，发话道：

“说上两句客气话，不见得就烂掉他的舌头！”

她回答道：

“他向来少言寡语。上星期，来了两个布贩，两个年轻人挺有才气，夜晚讲了许多笑话，可把我笑死啦。好，他呀，坐在那边，闷声不响，活活儿一条死鱼。”

药剂师道：

“是呀，没有想象，没有才情，一点应酬都不讲！”

女店家驳他道：

“可是人家说他有本事啊。”

郝麦回答道：

“本事！他！本事？”

他换了一种比较平静的语气，接下去道：

“在他那一行，也许是吧。”

于是他往下讲道：

“啊！一个场面大的商人、一个法学家、一个医生、一个药剂师，专心业务，人变古怪了，甚至于粗暴了，这我懂：历史上尽有这种事例！

不过，那是因为，起码他们在想什么事情。我，好比说吧，我写标签，在写字台上找钢笔，有许多回，找来找去找不到，临了发现夹在我的耳朵上头！……”

勒弗朗索瓦太太走到门口，看看燕子到了没有。她吓一跳。一个穿一身黑的男子，突然走进厨房。黄昏一丝余光，照出他有一张赤红的脸和运动家的体格。

“堂长先生，有事要我做吗？”

女店家一面问，一面走向壁炉，去拿一支铜蜡烛台。铜蜡烛台和蜡烛并排摆在一起。

“您要不要吃点东西？喝一小盅黑醋栗酒、一杯葡萄酒？”

教士十分客气地谢绝了。他是来找他的雨伞的：他前一天把雨伞忘在艾讷蒙修道院了，所以来拜托勒弗朗索瓦太太，派人替他取回来，夜晚送到他的住处。晚祷的钟声在响，他回教堂去了。

药剂师听他的皮鞋声在广场消失以后，就批评说，方才他的行为，很不礼貌。喝一杯酒，算得了什么，居然拒绝，在药剂师看来，是最要不得的一种虚伪。教士个个偷偷摸摸，大吃大喝，企图再过那种什一税[17]的日子。

女店家帮她的堂长说话：

“凭您怎么说，像您这样的男人，他在膝盖上，可以一撅四个。去年，他帮我们收麦秸，真结实啦，一趟扛六捆！”

药剂师道：

“妙啊！那么，打发你们的姑娘找有这般体格的小伙子忏悔去！我呀，我要是政府的话，我要教士一个月抽一次血。是啊，勒弗朗索瓦太太，为了治安和风俗，每一个月，好好儿抽他们一回血！”

“别说了，郝麦先生！您不敬神！不信教！”

药剂师还口道：

“我信教，信我自己的教，别看他们装腔作势，像煞有介事，我比他们哪一个都有信仰！正相反，我崇拜上帝！我信奉上天，相信有一个造物主，随他是什么，我不在乎。他要我们活在人世，尽我们的公民责任、家长责任；但是我用不着走进教室，吻银盘子，拿钱养肥一群小丑：他们吃得比我们好！人在树林，在田地，甚至像古人一样，望着苍天，一样可以敬仰上帝。我的上帝、我所敬礼的上帝，就是苏格拉底的上帝、富兰克林的上帝、伏尔泰和贝朗瑞的上帝！我拥护《萨瓦教务协理的信仰宣言》和八九年的不朽原则！[18] 所以我不承认什么糟老头子上帝，拄了拐杖，在他的花圃散步，让他的朋友住在鲸鱼肚子里，喊叫一声死去，三天之后再活过来。[19] 这些事本身就荒唐，还不说根本违反全部物理学原理；这顺便也就为我们证明：教士一向愚昧无知，厚颜无耻，还硬要世人和他们一样。”

他住了口，目光炯炯，看周围有没有听众，因为药剂师一时兴起，忘乎所以，竟以为自己是在乡行政委员会了。可是女店家已经心不在焉，伸长耳朵，听远处什么东西滚动的声音。她听出是马车响，还掺杂着松了的马掌吧嗒吧嗒打地的声音。燕子终于在门前停住了。

这是一只黄箱子，夹在两个大轱辘当中，轱辘有车篷那样高，旅客看不见路，肩膀还要吃土。窗户窄小，车门一关，玻璃就在框子中间震动，上头灰尖已经够厚的了，还左一块，右一块，沾了好些泥点，即使倾盆大雨，一时也冲洗不掉。车套了三匹马，一匹打头，每逢下坡，车一颠簸，箱子底就碰了地。

永镇有些市民，也到了广场，同时说话，七嘴八舌，问消息，要解释，找鸡鸭筐子，闹得伊韦尔不知道回答谁好。原因是他替本地人进城办货，到铺子买东西，给鞋匠带回几捆皮，给马掌匠带回一堆废铁，给店东家带回一桶鲱鱼，从女帽店带回几顶帽子，从理发店带回一些假发；他一路回来，一包一包分好，沿着各家的院墙扔进去，站在车座上，扯嗓子嚷嚷，马也不管了，由它们走去。

路上发生意外，车回来迟了：包法利夫人的猎犬，在田地迷失了。大家足喊了一刻钟。伊韦尔甚至倒回了半古里路，时刻以为瞥见了，偏

又不是；但是没有时间再找，非赶路不可。爱玛又是哭，又是生气，直抱怨查理不好。布商勒乐先生，凑巧同车，试着安慰她，举了许多例子：狗丢了，经过多年，又找到主人。他听人讲起一条狗，从君士坦丁堡回到巴黎。还有一条狗，照直走了五十古里路，泅过四条河。他的父亲有一条长毛狗，不见了十二年，有一天黄昏，他到城里用饭，狗在街头冷不防跳上他的后背。

[1] 嘉布遣，意大利天主教方济各派的一个支派，一五七三年传入法国；该派教士帽宽而尖，故名。原文（capucins），意即风帽。

[2] 昂代尔河流入塞纳河。里厄河有人认为就在克勒封。

[3] 布赖地区在塞纳河以北，科地以东。农产情况，大致和科地相同。新堡是它的政治中心。永镇寺有人认为就是里（Ry），在布赖地区南端、首邑鲁昂以东。

[4] 阿格伊森林在永镇寺东北，约十五公里距离。有人认为就是圣德尼。

[5] 诺曼底应当是高诺曼底，指塞纳河以北地带，实际也就是指塞纳河下游州而言。河以南地带为低诺曼底。法兰西岛雄踞塞纳河中游，首府巴黎，河心有小岛，古时以法兰西岛为名，衍成法兰西国家的发祥地。

[6] 弗朗德勒，法国西北沿海比利时和荷兰部分地域的统称。

[7] 为了蒸馏苹果酒。

[8] 羊齿草晒干，可以做药材。

[9] 查理十世在位期间（1824—1830），年久失修的教堂，大都有了翻修的机会。

[10] 爱奥尼亚圆柱以典雅著称，但是半圆穹隆是罗马建筑特征，和希腊神庙风格无关。

[11] 公鸡是法国民族的象征。大革命时代，用作军旗标志，一八三〇年，代替旧王朝的百合花徽成为国徽。拿破仑三世即位后取消。

[12] “郝麦（Homais）这个名字，来自郝莫（homo），意思是‘人’。”作者有这样一条札记，见《包法利夫人》新版本一一八页。

[13] 孟加拉分隶印度和巴基斯坦，烟火具有各种颜色。

[14] 维希，法国中部著名矿泉水产地。塞兹，德国南部矿泉水产地，不过应市的多属人工汽水。巴赖吉，法国西南部上比利牛斯山区一地名，以其硫磺泉水著名，治各种皮肤病。拉斯帕依（1794—1978）法国政治活动家，后来研究人体寄生虫，配药水医治。不过这是1842年以后的事，在小说这段时间，他还没有配出药水来。而且当时人们把他看成政治上的可疑人物，郝麦不见得会代销他的药水。达塞（1725—1801），法国化学家，著名医生。勒尼奥（1810—1878），法国物理学家兼化学家。

[15] 一八三二年初夏，欧洲霍乱盛行，三个月内，仅巴黎就死了两万人。

[16] 波兰人，指亡命法国的难民，由于一八三〇年革命失败，逃到国外。里昂水灾发生在一八四〇年。

[17] 什一税，天主教规定教民缴纳的税款数字，合教民收入十分之一。一七九三年，政府通令废除，从此教会少了这笔庞大收入。

[18] 《萨瓦教务协理的信仰宣言》，见卢梭的《爱弥儿》（1762）第四卷。“八九年的不朽原则”指一七八九年大革命时《人权宣言》第十条宣布的信仰自由。

[19] 参看《旧约·约拿书》第一章：“耶和华安排一条大鱼吞了约拿，他在鱼腹中三日三夜。”

二

爱玛头一个下车，全福、勒乐先生还有一个奶妈，跟着也下了车；天一黑，查理就在他的角落睡着了，临到下车，不得不喊醒他。

郝麦上前，介绍自己，向夫人表示他的热忱，向先生表示他的敬意，说他能稍尽绵薄，不胜荣幸。接着就悾悾款款，说他擅作主张，陪他们一道用饭，再说，他的太太又不在家。

包法利夫人一进厨房，就走到壁炉跟前，伸出两个手指，在膝盖地方，把袍子提到踝骨上，露出一只穿黑靴子的脚，跨过烤来烤去的羊腿，伸向火焰。火光照亮整个身子。一道强光射透袍料纬线、白净皮肤的细毛孔，甚至时时眨动的眼皮。门开了一半，风吹进来，一大片红颜色罩住她的身子。

一个金黄头发青年，在壁炉另一边，不言不语地望她。

赖昂·迪皮伊先生（他是金狮客店第二个包饭客人），在公证人居由曼那边做文书，在永镇百无聊赖，推迟用饭的时间，希望客店来一位旅客，聊一黄昏。有些天，工作完毕，他不知道干什么好，只好准时前来，无可奈何，从头到尾，和毕耐一道吃饭。所以女店家提议他陪新来的客人用饭，他就欢欢喜喜接受了。勒弗朗索瓦太太争体面，特意在大厅摆了四份刀叉。

大家走进大厅，郝麦怕伤风，请大家允许他戴他的希腊小帽，然后转向旁边的包法利夫人：

“夫人，不用说，有点累了吧？我们这辆燕子，真要把人颠死！”

爱玛答道：

“是啊；不过我一向就觉得变动好玩，我喜欢出门。”

文书叹一口气，说：

“老待在一个地方，简直把人腻死！”

查理道：

“您要是也像我，老得骑着马来来去去……”

赖昂转向包法利夫人，接茬道：

“可是，我觉得，这再有意思不过……”

他添上一句话道：

“要能这样的话。”

药剂师讲：

“其实，在我们这地方行医，并不怎么辛苦；因为道路平坦，马车来往无阻，而且一般说来，农民生活富裕，酬金相当丰厚。就病而论，除去肠炎、气管炎、胆汁过多等等常见病例之外，我们也就是收获期间，偶尔害害疟疾，不过大体说来，情形并不严重，也没有特殊值得注意的地方，顶多爱生瘰疬罢了，这不用说，是我们乡下人居住不合卫生条件的缘故。啊！包法利先生，到时您就知道，种种偏见，需要排除；顽固的旧习惯，天天和您的一切科学努力冲突：因为他们宁可求救于九日祈祷、圣骨、教堂堂长，也不按照常情，来看医生或者药剂师。不过说实话，气候不坏，本乡就有几个九十岁的人。寒暑表（我观察过），冬季降到摄氏表四度，大夏天高到二十五度，顶多三十度，合成列氏表，最大限度也就是二十四度，或者华氏表（英国算法）五十四度，[1] 不会再高啦！——而且实际上，我们一方面有阿格伊森林，挡住北风，另一方面，又有圣约翰岭，挡住西风；不过河水蒸发，变成水汽，草原又有许多牲畜存在，你们知道，牲畜呼出大量阿莫尼亚，就是说，呼出氮气、氢气和氧气（不对，只有氮气和氢气），其所以热，就因为吸收了土地的腐烂植物，混合了所有这些不同种类的发散出来的东西，好比说，绑成一捆东西，遇到空气有电的时候，自动同电化合，时间久了，就像在热带一样，产生出妨害卫生的瘴气[2] ——这种热，我说，在来的那边，或者不如说是可能来的那边，就是说，南方，经东南风一吹，也就好受了；风过塞纳河，已经凉爽了，有时候冷不防自天而降，就像俄罗斯小风一样。”

包法利夫人继续向年轻人道：

“附近总该有散步的地方吧？”

他回答道：

“简直没有！有一个地方，叫作牧场，在岭子高头，森林一旁。星期天，我有时候去，带一本书，待在那边看日落。”

她接下去道：

“我以为世上就数落日好看了，尤其是海边。”

赖昂道：

“我就爱海！”

包法利夫人回答道：

“汪洋一片，无边无涯，您不觉得精神更能自由翱翔？凝望大海，灵

魂得以升华，不也引起对无限和理想的憧憬？”

赖昂接下去道：

“山景也一样。我有一位表兄，去年在瑞士旅行，对我讲，湖泊的诗意、瀑布的瑰丽、冰河的壮观，非常人所能想象。松树高大无比，挺立湍流当中；茅屋草舍，悬于峭壁之上；在你脚下千尺之处，云雾微开，溪谷全部在望。这些景象一定令人感动、令人神往、使人想到祈祷！所以那位出名的音乐家，为了激发想象，经常对着惊心动魄的景色弹琴，现在看来，也就不足为奇了。”

她问道：

“您是音乐家？”

他回答道：

“不是，不过我很爱好。”

郝麦一边俯向盘子，一边插话道：

“包法利夫人，别相信他，他说这话，完全由于谦虚。——怎么，好朋友！那一天，您在您房间唱《守护天使》[3]，实在好听。我在实验室就听见了。您像一位演员，说收就收。”

赖昂的确住在药剂师家三楼一间小屋，面对广场。听见房东这样恭维，他臊红了脸。郝麦已经转向医生，一个又一个，列举永镇的缙绅。他叙述逸事，提供说明。公证人的财产，没有人知道准确数字；还有“杜法赦那一家人”，就爱摆架子。

爱玛问下去道：

“您喜欢什么音乐？”

“德国音乐；引人入梦的音乐。”

“您看过意大利歌剧吗？”

“还没有；不过明年我要住到巴黎，把法科读完，那时候我就看到了。”

药剂师道：

“方才我正对您丈夫说起那个跑了的、可怜的亚诺达；亏他瞎讲究，回头您就知道，您住的房子是永镇最舒服的一所房子。一个做医生的，特别觉得方便的是：巷子有一扇门，出入没有人看见。再说，就居住而论，应有尽有：洗衣房、厨房带食具间、客厅、水果储藏室等等，不一而足。这家伙活活儿就是一位大爷，满不在乎！他在花园尽头近水的地方，搭了一座花棚，单单就为夏季喝喝啤酒！夫人要是爱好园艺的话，不妨……”

查理道：

“内人对这不感兴趣，人家劝她活动活动，可是她就爱待在房间里看书。”

赖昂插话道：

“我也是这样。说实话，风吹打玻璃窗，灯点着，晚上在火旁一坐，拿起一本书……还有什么比这称心的？”

她睁大她的黑眼睛，看着他道：

“可不是？”

他继续道：

“什么也不想，时间就过去了。静静坐着，就在恍惚看见的地方漫游，你的思想和小说打成一片，不是玩味细节，就是探索奇遇的曲折起伏。思想化入人物，就像是你的心在他们的服装里面跳动一样。”

她说：

“对！对！”

赖昂说下去：

“您有没有这种经验：有时候看书，模模糊糊，遇见您也有过的想法，或者人影幢幢，遇见一个来自远方的形象，好像展示出来的，全是您最细微的感情一样？”

她回答道：

“我有过这种体会。”

他说：

“所以我特别喜爱诗人。我觉得诗词比散文温柔，更容易感人泪下。”

爱玛道：

“可是读久了也起腻。如今我就爱一气呵成、惊心动魄的故事。我就恨人物庸俗、感情平缓，和日常见到的一样。”

文书发表意见道：

“的确也是。这些作品既然不感动人，依我看来，就离开了艺术的真正目的。人生每多失望，能把思想寄托在高贵的性格、纯洁的感情和幸福的境界上，也就大可自慰了。就我来说，住在这偏僻地方，远离社会，读书成了我惟一的消遣；因为永镇是什么也拿不出来的！”

爱玛接下去道：

“还用说，和道特一样；所以我从前总去一家书店租书看。”

药剂师听见这末几句话，就说：

“我有一架书，都是最好的作家写的：伏尔泰啦，卢梭啦，德利尔[4]啦，瓦尔特·司各特啦，《回声报副刊》啦等等，而且我收到各种不同期刊，其中《鲁昂烽火》，天天送来，因为我是比西、福尔吉、新堡、永镇和附近一带的通讯员，所以只要夫人赏脸，我没有不乐意借的。”

他们的晚饭用了两小时半；因为女用人阿尔泰蜜丝，穿一双布条鞋

[5]，懒懒散散，在石板地上拖来拖去，端了一个盘子，再端一个盘子，丢三落四，样样不懂。弹子房的门，老是打开忘了关，门闩头直撞墙。

赖昂一面说话，一面心不在焉，拿脚踩着包法利夫人坐的椅子的横档。她系一条蓝缎小领带，兜紧圆褶细麻布领，像花领箍[6]那样硬挺；头上下一动，她的小半个脸，也就跟着优雅地在领口出出进进。查理和药剂师闲聊中间，他们就这样靠近了，泛泛而谈，东扯一句，西扯一句，但是总回到一个引起共鸣的中心。巴黎戏剧，小说的标题，新式四组舞，她住过的道特，他们现在待的永镇，以及他们没有见识过的社会，天上地下，无所不谈，一直谈到晚饭用罢，这才住口。

上咖啡的时候，全福去新宅布置寝室。客人们没有多久，也就离席了。勒弗朗索瓦太太在将熄的炉火旁睡着了。马夫提了一盏灯，守在一旁，送包法利夫妇去他们的新居，红头发沾着碎麦秸，左腿瘸着。大家等他另一只手拿好堂长先生的雨伞，就出发了。

全镇入睡。菜场的柱子投下长长的影子。像在夏天夜晚一样，地全是灰的。

不过医生住宅离客店只有五十步远，大家差不多紧跟着就互道晚安分手了。

爱玛一进门厅，就觉得冰冷的石灰，像湿布一样，落在她的肩头。墙是新刷的，木头梯子嘎吱直响。窗户没有挂窗帘，一道淡淡的白光射进二楼房间。她影影绰绰，望见树梢，再往远去，还望见一半没在雾里的草原，月光皎洁，雾顺着河道冒气。房间里面，横七竖八，随地放着五斗柜的抽屉、瓶子、帐杆、镀金小棒，椅子上搁着褥垫，地板上搁着脸盆，——搬家具的两个男人，漫不经心，信手扔了一地。

这是第四次，她睡在一个陌生地方，第一次是她进修道院的那一天；第二次是她到道特的那一天；第三次是她去渥毕萨尔的那一天；如今是第四次。每次都像在她生命中间开始一个新局面。她不相信事物在不同地方，老是一个面目——活过的一部分既然坏，没有活过的一部分，当然会好多了。

[1] 摄氏三十度，等于列氏表二十三度，等于华氏表八十七度。

[2] 阿莫尼亚是氨气，不同于氮、氢、氧，同电化合，成为瘴气，更属无稽之谈。

[3] 《守护天使》是当时一首流行歌曲。作曲者是杜尚惹夫人（1778—1858）。

[4] 德利尔，法国诗人，风格、内容近似拉马丁，在当时很有名气。

[5] 布的边幅，质料较坚，颜色不同，有些人用来编成鞋面。

[6] 花领箍是十六、十七世纪一种圆蓬蓬的裥褶领饰。

三

第二天，她一下床，就望见文书在广场。她穿的是梳妆衣。他仰起头，向她致敬。她赶快点了点头，关上窗户。

赖昂整天在盼下午六点钟到，但是走进客店，仅仅看见毕耐坐在饭桌一旁。

昨天那顿晚饭，对他来说，是一件大事：一连两小时，同一位太太谈话，他还从来没有过。这许多事，往常他说都说不清楚，和她一谈，怎么就会那样娓娓动听？他一向胆怯，庄重自持，一半也是害羞，一半也是作假。永镇上人，认为他举止得体。成人高谈阔论，他洗耳恭听，不发一言，似乎并不热衷政治：对于一个年轻人说来，确实难得。而且他多才多艺，能画水彩画，能看乐谱，晚饭后不玩牌的时候，他就钻研文学。郝麦先生看重他有知识；郝麦太太喜欢他为人随和，因为他常在花园陪伴那些小郝麦：这些小家伙，一向邋遢，缺乏管教，还有点迟钝，如同他们的母亲。他们除去女用人照料之外，还有药房伙计朱斯丹照料他们：他是郝麦先生的远亲，郝麦先生行好，把他收留下来，同时当用人使唤。

为了表示他是最好的邻居，药剂师指点包法利夫人买谁家东西，特地把他照顾的苹果酒贩叫来，亲自尝酒，监视酒桶在地窖摆好。他又教她怎样买到便宜的牛油。教堂管事赖斯地布杜瓦，除去教会和殡葬两项职务之外，还随各家喜好，按年或者按钟点料理永镇的主要花园，药剂师也为她的花园接好了头。

药剂师曲意奉承，并非单为关怀别人，其中还有别的文章。

十一年风月 [1] 十九日法律，第一条规定：任何人没有执照，不得行医。他严重违反这一条法律，经人暗中告发，王家检察官传他到鲁昂问话。 [2] 司法官穿了公服，肩膀上披一条白鼬皮，头上戴一顶瓜皮小帽，站着在办公室见他。这在早晨开庭以前。他听见过道有宪兵的笨重靴子走动，远处像有大锁关闭的声音。药剂师耳朵轰隆轰隆的，眼看自己像要中风一样；他恍惚看见自己被拘禁在地牢深处，一家大小号啕，

药房出让，瓶瓶罐罐丢了一地，所以离开法院，他不得不走进一家咖啡馆，喝一杯掺塞兹水的甘蔗酒，恢复他的神志。

日子一久，训斥的回忆渐渐淡了，他像往常一样，在铺面后间看病，开上一些无关紧要的方子。但是他有镇长作对，同行忌妒，必须加意小心；他之所以礼数频频，讨好包法利先生，就是为了使他感激在心，万一日后有所觉察，也就难以开口。所以每天早晨，郝麦送报纸给他看，下午常有一时离开药房，到医生那边聊天。

查理愁眉不展：顾客不见上门。他不言不语，一坐好几小时，不是在他的诊室睡觉，就是看他的太太缝东西。他为了消遣，在家里学干粗活，甚至拿漆匠用剩下来的油漆，试着油漆阁楼。不过他真正操心的，是银钱事务。修葺道特的房屋，太太添置化妆品，还有搬家，三千多埃居嫁资，两年下来，全花光了。再说，从道特搬到永镇，东西不是损坏，就是遗失，还不算石膏堂长像，有一次车颠得太厉害，滚到大车底下，在甘冈普瓦的石路上摔碎了！

有一件事，虽然担心，却也分忧，就是太太有喜了。分娩期越近，他越疼她。另外一种血肉联系在建立，像是不断提醒一种更为复杂的结合。他远远望见她，走起路来，懒洋洋的，不穿胸衣，身子软绵绵的，在屁股上扭来扭去，要不然就是，坐在扶手椅里，一副慵倦模样，面对面，尽他饱看，他太幸福，再也憋不住，站起来，搂住她，摸她的脸，叫她小妈妈，想同她跳舞，于是半笑半哭，尽他想得起来的柔情蜜意的戏言戏语，说个不停。他想到生孩子，心花怒放。他现在什么也不缺了。他经历到全部人生，于是坐在人生一旁，悠然自得，尽情享受。

爱玛起先觉得很惊奇，后来想知道做母亲是怎么一回事，也就急于分娩。不过她不能由着她的心思用钱，好比说，买一只玫瑰红缎帐摇篮、几顶绣花小帽，所以她一怄气，不加挑选，不和人讨论，什么也不料理，统统交给村里一个女工去做。这样一来，引起母爱的准备工作的乐趣，她就体会不到了；也许是由于这个缘故吧，她的感情，从一开始，就欠深厚。

不过查理顿顿饭说起小把戏，她慢慢也就老想着这事。

她希望养一个儿子，身子结实，棕色头发，名字叫作乔治[3]：她过去毫无作为，这种生一个男孩子的想法，就像预先弥补了似的。男人少说也是自由的：他可以尝遍热情，周游天下，克服困难，享受天涯海角的欢乐。可是一个女人，就不断受到阻挠。她没有生气，没有主见，身体脆弱不说，还处处受到法律拘束。她的意志就像面网一样，一条细绳拴在帽子上头，随风飘荡。总有欲望引诱，却总有礼法限制。

星期天早晨，六点钟左右，太阳正出来，她分娩了。查理道：

“是一个女孩子！”

她转过头，晕过去了。

郝麦太太差不多跟着就跑过来吻她，勒弗朗索瓦太太离开金狮，也来了。药剂师不便进屋，只在门缝说了几句道喜的话。他希望看看婴儿；他觉得相貌端正。

休养期间，她费了不少心思，给女儿想名字。她最先考虑所有那些有意大利字尾的名字，诸如克拉拉、路易莎、阿芒达、阿达娜；她相当喜欢嘉尔絮安德这个名字，尤其喜欢绮瑟和莱奥卡狄这两个名字。[4]查理愿意小孩子叫母亲的名字；爱玛不赞成。他们上下查历书[5]，还向外人请教。

药剂师道：

“我和赖昂先生前一天说起这事，他奇怪你们为什么不取玛德兰娜这个名字，眼下非常时髦。”

但是包法利老太太坚决反对用这有罪女人的名字[6]。至于郝麦先生，凡足以纪念大人物、光荣事件或者高贵思想的，他都特别喜爱：他给四个孩子取名字，根据的就是这种原理。所以一个叫拿破仑，代表光荣；一个叫富兰克林，代表自由；一个叫伊尔玛，也许是对浪漫主义的一种让步；[7]一个叫阿塔莉，却是对法兰西戏剧最不朽之作的敬意。[8]因为他的哲学信念并不妨碍他的艺术欣赏；他的思想家成分，也决不抑制感情流露；他懂得怎么样加以区别，把想象和狂热的信仰分开。就拿《阿塔莉》这出悲剧来说，他指摘思想，但是欣赏风格；他诅咒概

念，但是称道全部细节；他厌恶人物，然而热爱他们的对话。他读伟大篇什，神魂颠倒，但是一想到戴黑瓜皮帽之流[9]，当作生意经用，他就伤心；于是百感交集，心困神惑，他一方面希望自己能亲手给拉辛戴上桂冠，一方面也希望和他认真地讨论一番。

最后还是爱玛想起，她在渥毕萨尔庄园，听见侯爵夫人喊一个年轻女人白尔特[10]，就选定了这个名字。卢欧老爹不能来，他们请郝麦先生做教父。他的礼物全是他的药房的出品，诸如：六匣黑枣、一整瓶健身粉、三筒药用蜀葵片，还有在壁橱里找到的六根冰糖棍。举行洗礼的当天晚晌，摆了一桌酒席；教堂堂长也在座。大家兴高采烈，临到行酒，郝麦先生唱《好人们的上帝》[11]，赖昂先生来了一首船夫曲，包法利老太太是教母，也唱了一首帝国时代流行的恋歌。闹到后来，老包法利硬要抱小孩子下来，举起一杯香槟酒，说是给她行洗礼，朝头上浇；布尔尼贤堂长见他取笑第一条圣事[12]，未免有气；老包法利的答复是引证一句《众神之战》[13]；堂长离席要走；太太们央求，郝麦解劝，才算留住教士又坐下来：他端起碟子，心平气和，又喝着他喝了一半的小杯咖啡。

老包法利在永镇住了一个月之久。早晨他到广场吸烟斗，戴一顶漂亮的银箍船形帽，居民还真让他给唬住了。他喝烧酒有瘾，一来就差女用人到金狮替他买一瓶，写在儿子账上。他要手帕有香味，用光儿媳妇储藏的全部科伦香水。

儿媳妇并不讨厌他。他有阅历，讲起柏林、维也纳、斯特拉斯堡，还有他当军官的时期、他有过的情妇、他摆过的盛大午宴。而且他显出一副可爱模样，有时候甚至在楼梯上或者花园内，搂住她的腰，喊道：

“查理，当心啊！”

这样一来，老太太不放心了，生怕丈夫会有一天对年轻女人起坏影响，连累儿子的幸福，急于要早走。她也许有更严重的顾虑吧。老包法利是个无法无天的人。

小女儿交给木匠女人乳养，有一天，爱玛忽然动了看她的心思，也不看看历书，圣母的六个星期[14]过了没有，就朝罗莱住的地方走去。

他住在岭下村子尽头，在大路和草原之间。

正是中午，家家下了护窗板，碧空烈日，青石板屋顶明光闪闪，山墙头好像在冒火花。一阵热风吹来。爱玛觉得行走乏力；人行道的石子磨脚。她拿不定主意回家好，还是进谁家歇歇好。

正在这时，赖昂先生胳膊底下夹着一卷文件，从邻近一家大门出来。他走过来问候她，站在勒乐铺子前面，灰帐篷底下的荫凉里。

包法利夫人说她去看她的孩子，不过她已经觉得累了。

“如果……”

赖昂嗫嚅一声，不敢再讲下去了。

她问他：

“您有事忙吗？”

文书说他没有事，她求他陪她一道去。一到黄昏，永镇传遍这事，镇长太太杜法赦夫人，当着女用人的面讲：“包法利太太惹火烧身。”

去奶妈家的路，就像去公墓的路一样，出了街，必须朝左转，穿过一些窄小的房屋和院落，走一条小径。道旁一排小女贞树，正在开花，还有威灵仙、野蔷薇、荨麻和在灌木丛上亭亭玉立的木莓，也不甘落后。从篱笆窟窿望进去，就见草棚周围，不是猪在粪堆上爬，就是脖子套着夹板的母牛，拿犄角在蹭树身。两个人， 并肩漫步，她靠住他，他照她的脚步，放慢步子；空气燥热，一群苍蝇在他们前头飞来飞去，嘤嘤作响。

他们看见一棵老胡桃树，知道到了。老胡桃树阴下，有一所棕色瓦房，矮矮的，阁楼天窗底下挂着一串大葱。一捆一捆小树枝，竖直了，靠住荆棘篱笆，圈着一畦生菜、一小片香草，架子支起正在开花的豌豆，泼在草上的脏水，东一摊、西一摊，房子周围有几件叫不出名堂的破衣烂裤、编织的袜子、一件红印花布短袖女衫和一大幅晾在篱笆上的厚帆布。奶妈听见栅栏响，抱着一个吃奶的孩子出来，另一只手还牵着

一个可怜的小瘦家伙，一脸瘰疬：鲁昂一个帽商的儿子，父母忙于做生意，把他留在乡下。

她说：

“进来吧，您的孩子在那边睡着呐。”

全楼惟一的卧室，就是下面的房间，尽里贴墙，有一张大床，不挂钩子；沿窗放着面盆；玻璃有一块裂开，拿蓝纸剪成一颗星星，粘在一道。门后角落，水槽石板底下，摆着几只高筒靴子，靴底钉子发亮，旁边有一只瓶子，盛满了油，瓶口插着一根羽毛；炉架全是灰尘，上面扔着一本《马太·朗斯贝格》[15]，夹杂在打火石、蜡烛头和零星火绒当中。这间屋子最用不着的奢侈品是一幅画，画的是信息女神吹喇叭，不用说，一定是从什么香料广告画上剪下来的，拿六个木头套鞋钉子，钉在墙上。

爱玛的小孩子睡在地上一个柳条摇篮里。她连被窝一道抱起来，一边摇晃身子，一边低声歌唱。

赖昂在屋里踱来踱去：这位漂亮太太，穿一件南京布[16]袍子，周围一片穷苦景象，他越看越觉得不伦不类。包法利夫人脸红了；他转开身子，心想他这样看她，也许有些失礼。小孩子吐奶吐到她的领子上，她放她躺回去。奶妈赶忙过来揩，直说不会留下印子。她说：

“她净朝我身上吐奶，我除去洗她，就甭想再干别的！您可不可以吩咐杂货店卡穆一声，我缺肥皂用，许我拿上一块两块？往后我用不着吵扰您，对您也方便多了。”

爱玛道：

“好吧！好吧！罗莱嫂子，再见！”

她出来在门槛上揩了揩脚。

乡下女人陪她一直陪到院子尽头，诉说她夜晚不得不起床的苦处。

“我有时候累得要命，好端端坐在椅子上就睡着了；所以再不怎么，

您也该赏我一磅磨好的咖啡，一磅够我一个月用的，早上我兑牛奶喝。”

包法利夫人勉强听完她的道谢，拔脚就走，眼看在小径已经走了一程，只听传来一片木头套鞋响声，回头一望：原来又是奶妈赶来了。

“又是什么事？”

于是乡下女人把她拽到一棵榆树后头，唠唠叨叨，说她的丈夫，干那行营生，一年六法郎，船长还……

爱玛道：

“快说吧。”

奶妈说一个字，叹一口气，接下去道：

“可不，单我一个人有咖啡喝，我怕他看了会难过的。您知道，男人家……”

爱玛一连几次道：

“少不了您的，我给您就是了！……别跟我蘑菇！”

“唉！我的善心太太，都只为他先前受伤，胸口死抽着疼。他讲，就连苹果酒也不顶事。”

“罗莱嫂子，有话快讲！”

后者行了一个大礼，接下去道：

“那，您不嫌我太贫气……”

她又行了一个大礼：

“您乐意的话……”

一双眼睛哀求着，她终于说出了口：

“一小坛烧酒，我拿它擦小姐的脚，她那小脚丫呀，嫩得就像舌头一

样。”

爱玛打发掉奶妈，又挎上赖昂先生的胳膊。她放快脚步，走上一阵，又慢了下来，眼睛朝前望来望去，望到年轻人的肩膀。他的大衣有一条黑绒领子。栗色头发，梳得又平又齐，搭在领子上。她看出他的指甲，永镇谁也没有他长。文书一件大事，就是保养指甲：他的文具盒里有一把小刀，专修指甲用。

他们沿河岸回到永镇。到了夏季，河岸宽了，花园墙连墙基也露了出来。花园有一道台阶，通到水边。河水静静流着，望过去觉得水又急又凉；水草细长，顺流俯伏，仿佛松开的绿头发，在清澈的水里摊开了一样。有时候，一只细脚虫，在灯心草尖端或者荷叶上面，爬来爬去，要不然就是待着不动。波纹粼粼，一道阳光，像细丝一样，穿过蓝色的小气泡；小气泡一个接一个，朝前趱赶，随即又裂碎。缺枝断条的老柳树，在水里映出它们的灰色树皮。四周草原，远远望去，空空落落，好像一无所有。现在是田庄用饭的时辰，万籁俱寂，少妇和她的同伴就只听见他们自己的谈话、他们在小径行走的整齐步伐和爱玛袍子的窸窣响声。

花园墙顶砌着碎玻璃，墙像暖房玻璃窗那样烫。砖缝长着桂竹香，有些花开败了，包法利夫人从旁走过，阳伞撑开，伞边一碰，就有黄粉撒了下来；要不然就是，有时，金银花和铁线莲的枝子，伸出墙外，和流苏绞在一起，在绸面上拖一阵。

他们谈起一家西班牙舞蹈团，不久要在鲁昂的剧场表演。她问道：

“您去不去看？”

他答道：

“看情形。”

难道他们就没有别的话讲？然而他们的眼睛，有的是更传情的语言；每逢他们竭力搜寻无关紧要的话题，两个人就全感到一种相同的懒散心情，好像灵魂还有一种深沉、持久的呢喃，驾乎声音的呢喃之上。他们想不到自己会有这种甜蜜感受，惊愕之下，没有想到点破它的存

在，或者寻找它的原因。未来的幸福好像热带的河岸，天性仁厚，滋润两旁的大地一样，放出阵阵香风，由他们尽情享受，他们也如醉如痴，乐在其中，什么顾虑都不搁在心上。

有一个地方，牲畜踩来踩去，路陷下去，烂泥里搁着几块大绿石头，他们必须踩着石头过去。她一来就停住，看看下一步在什么地方落脚，——于是石头活动，身子摇摆，胳膊伸在半空，胸脯朝前，眼睛犹疑不定，生怕掉进水坑，她笑了起来。

包法利夫人走到自己花园前面，推开小栅栏门，跑上台阶，就闪进去了。

赖昂回到办公室。老板不在；他望了一眼案卷，然后修了一支鹅毛笔，临了戴上帽子走了。

他来到阿格伊岭上的牧场，躺在森林旁边冷杉底下，隔着手指望天。他自言自语道：

“真无聊！真无聊！”

住这种村子，和郝麦做朋友，在居由曼先生手下做事，他觉得倒霉。后者心上只有事务，戴一副金丝眼镜，留一圈红络腮胡须，系一条白领带，摆出一副死板的英吉利派头，开头唬住了文书，其实，毫无精神生活。至于药剂师的女人，她是诺曼底最贤德的太太，绵羊一般柔顺，爱护她的子女、她的父亲、她的母亲、她的亲戚，听见别人家出事就哭，家事概不过问，就恨穿胸衣；但是行动那样迟缓，听她讲话那样乏味，面貌那样寻常，谈吐那样干巴，虽然她三十岁，他二十岁，他们睡觉门对门，他每天同她说话，他从来没有想到她对任何男子也是一个女人，除去袍子，看不出还有别的东西表示她是女性。

此外，还有谁？毕耐、几个生意人、两三个开小酒馆的、教堂堂长，最后还有，镇长杜法赦先生和他的两个儿子：他们是粗鲁、愚蠢的阔人，亲自下地，在家大吃大喝，而且虔心信教，根本没有可能待在一起。

但是在所有这些面目形成的共同背景之上，爱玛的形象，孤零零

的，离他只有更远；因为他觉得在他和她之间，就像隔着好些一片模糊的深渊一样。

起初他有几回，和药剂师一道到她家去。查理似乎并不特别欢迎他。赖昂也不知道怎样才好，一面惟恐自己冒昧，一面却又希图亲近，然而说到亲近，照他估计，几乎就没有指望。

[1] 风月是大革命时代共和国的六月，从二月十九日到三月十九日。

[2] 根据柯兰的注解：共和国十一年的法律，对冒名行医的惩处相当宽大。管这种事的，不是王家检察官，而是州长。

[3] 爱玛看重这个名字，不是由于它的本义“农夫”，而是由于它给她带来强壮和浪漫的启示。公元四世纪，有一个殉难的基督徒，叫这个名字。他是一个军官，小亚细亚人，传说在北非洲除过一条有害于民的恶龙。许多地方把他奉为护圣，英国即是。法国浪漫主义运动很受英国影响。

[4] 嘉尔絮安德（约532—568），西班牙哥特王国的公主，嫁给法兰克国王西佩里克（Chilpéric），在鲁昂举行婚礼，不久被丈夫缢死。绮瑟，中世纪故事诗《特里斯当与绮瑟》的女主人公。莱奥卡狄，西班牙一个女基督徒，三〇四年殉教。

[5] 天主教历书纪念死难的信徒，每天一个圣者，注明名字，可供参考。

[6] 玛德兰娜，旧译“抹大拉”，是地名，全名应当是“抹大拉的马利亚”，后人把抹大拉用成人名。《路加福音》第八章：“曾有七个鬼从她身上赶出来。”她不是一个“有罪女人”，一般人错把她看成第七章说起的抹香膏女人，“那城里有一个女人，是一个罪人”。

[7] 伊尔玛，一部同名通俗历史小说的女主人公；小说是早期浪漫主义（1830年以前）的产物。

[8] 阿塔莉，十七世纪古典主义悲剧家拉辛的同名杰作的女主人公。她是公元前九世纪犹太国的女王。

[9] 指教士而言，日常头上戴一顶黑瓜皮帽。

[10] 白尔特的字义是“明亮”，来自日耳曼语。这个名字常见于早期法国历史。最著名的是查理曼大帝的母亲“大脚白尔特”。中世纪关于她的传说很多。

[11] 《好人们的上帝》，贝朗瑞的作品，每节叠句是“手里拿着酒杯，我快快活活把自己交给好人们的上帝”。

[12] 圣事共有七条，洗礼是第一条。

[13] 《众神之战》，法国诗人帕尔尼（1753—1814）的作品，叙述基督教战胜外教，语多嘲讽，信徒认为亵渎神圣。

[14] 从圣诞节（12月25日）到圣母节（2月2日）约六星期。这也是一般产妇需要养息的时

间。

[15] 《马太·朗斯贝格》，一本万宝全书式的历书，从一六三六年起，通行民间，十九世纪中叶，由新历书代替。

[16] 南京布，浅黄发亮，当时法国人喜欢用作夏装，特别是裤子、背心一类衣服，郝麦在第八章就穿这样一条裤子。

四

天气一冷，爱玛就离开原来的卧室，住到楼下厅房：一间长屋，天花板低低的，壁炉镜子前面，有一盆多枝珊瑚。她坐在窗边扶手椅里，看镇上的人从人行道走过。

赖昂每天两趟，从事务所走到金狮。爱玛远远听见他来，斜过身子听脚步响；年轻人老是那么一身衣裳，在窗帘外，头也不回，溜了过去。傍晚，开了头的彩绣，她丢在膝盖上，左手支起下巴，正在出神，看见这个影子突然溜开，常常心里一紧。她站起来，吩咐开饭。

正吃晚饭，郝麦先生来了。他怕吵了他们，蹑着脚步进来，手里拿着希腊小帽，永远重复这句话："各位晚安！"然后他挨近桌子，在他们夫妇之间的老位子一坐，向医生问起病人的消息，同时医生向他请教，诊费该多该少。他们接下来就谈报纸上的新闻。郝麦整天看报，赶到掌灯时分，差不多把新闻背也背下来了，讲起来有头有尾，一直讲到记者的议论、国内外个别人士的灾难，说到无可再说，就立时调转话头，谈论眼前的菜肴。他有时甚至体贴入微，探起身子，给夫人指出最嫩的一块肉，要不然就转向女用人，教她烧菜的规程与合乎卫生的调味方法；他说起香料、味精、肉汁和胶质一类东西，头头是道。而且郝麦满脑方子，比他药房里的瓶子还多，他擅长酿造各色蜜饯、醋和香油，也知道种种新出的省煤的锅釜和保存干酪、料理坏酒的方法。

一到八点，朱斯丹就来找他回去上门。郝麦看出他的学徒好来医生家，所以显出嘲弄的眼神望他，特别是碰巧全福也在的时候。他说：

“我这小伙子，开始懂事啦，我敢说，他爱上了你们的丫头，不是才怪！”

但是他责备他的，还有一个更大的过失，就是：老待下来听人谈话。譬如说，星期天，在郝麦家的晚会上，孩子们在扶手椅里睡着了，椅子布套太宽，让后背拖得歪歪拧拧的，郝麦夫人把他叫了来，要他抱走，他愣在客厅，就没有办法让他离开。

药剂师这些晚会，没有多少人参加，士绅怕听他的闲言闲语和他的政治见解，陆陆续续，也就避而不来了。但是文书决不错过。他一听门铃响，就跑去迎接包法利夫人，接过她的披肩；碰到下雪，她在鞋上套一双布条大拖鞋，他也接过来，放在药房书桌底下。

大家先玩几盘“三十一点”，接着郝麦先生就和爱玛玩“换牌”，[1] 赖昂站在背后，帮她指点，手搭在椅背上，看着她插在发髻上的梳子。她

每回出牌，右边袍子就往高里耸。头发向上卷，后背映成一片棕色，越来越淡，逐渐没入黑影。她出过牌，往回一坐，衣服蓬蓬松松，全是褶子，搭在椅子两旁，垂到地上。赖昂有时候觉出他的靴底踩到上头，连忙挪开，好像踩了人一样。

斗过扑克，药剂师就和医生玩牙牌，爱玛换了座位，胳膊支着桌子，翻看《画报》[2]。时装杂志是她带来的。赖昂坐在旁边，和她一道看图，谁先看完，谁就等另一个人看完了再往下翻。她一来就求他读几首诗给她听；赖昂拉长声音朗诵，念到爱情段落，用心煞尾。但是牙牌的声音吵他：郝麦先生是个中能手，查理输得一塌糊涂。他们打满三个一百分，两个人全在壁炉前，伸直身子，很快也就睡着了。火灭了，茶壶空了，赖昂还在念。爱玛一边听他念，一边心不在焉，随手转动灯罩：纱罩上面，画了几个乘车的皮埃罗[3]和拿着平衡棒的走索姑娘。赖昂住口不念，指着他的睡熟了的听众。于是他们低声说话，因为没有别人听，觉得谈话分外甜蜜。

他们之间，就这样建立了一种默契，不断交换书籍和歌曲；包法利先生难得忌妒，并不引以为怪。

生日那天，他收到一颗骨相学的漂亮人头，涂成蓝颜色，上上下下，写遍数字，连胸口也有。这是文书送的一份厚礼。盛情不止于此，他甚至替医生到鲁昂买东西。有一部小说，引起爱好仙人掌科植物的风气，赖昂买了一盆，送医生太太，坐在燕子里面，捧在膝盖上，硬刺扎破他的手指。

她靠窗装了一个有栏杆的小木架，放她的小花盆；文书也安了一个悬空的小花圃：他们彼此望见在窗口养花。

镇上有一扇窗户，望过去分外透着忙碌。如果天气晴和，每天下午，星期日甚至于从早到晚，就见一家阁楼的天窗，露出毕耐先生半张瘦脸，身子俯向他的旋床。旋床单调的响声，就连金狮那边也听得见。

一天黄昏，赖昂回来，发现屋里有一条呢绒毯子，白底，树叶图案。他喊郝麦太太、郝麦先生、朱斯丹、小孩子、女厨子；他告诉他的老板。人人想见识见识这条毯子：医生太太为什么送文书礼物？未免出

奇；大家断定她是他的相好。

也不由人不相信。他不住口夸她美貌多才，夸到后来，毕耐有一回老实不客气回他道：

“关我什么事，我同她又没有来往！”

他绞尽脑汁，寻思对她表白心事的方法；他一方面怕她不高兴，一方面惭愧自己懦弱，瞻前顾后，永远迟疑不前，又是胆怯，又是相思，简直哭也要哭出来了。他后来横了心，拿定主意，可是信写了，他又撕掉，时间确定了，他又延宕。他常常迈步向前，跃跃欲试，然而来到爱玛面前，这种决心很快就烟消云散，不知去向。查理蓦地出现，邀他坐上他的包克，一同到附近看看病人，他满口应承，向女主人一鞠躬，也就去了。她的丈夫，不也几乎等于她了吗？

至于爱玛，她并不希望知道她是否爱他。她以为爱情应当骤然来临，电光闪闪，雷声隆隆，仿佛九霄云外的狂飙，吹过人世，颠覆生命，席卷意志，如同席卷落叶一般，把心整个带往深渊。她不晓得，承溜堵塞，淫雨可以把房顶的平台变成湖泊。她这样住下去，自以为安全无事，不料事出意外，忽然发现墙上有了一条裂缝。

[1] “三十一点”是扑克牌一种玩法：五十二张牌，人数不拘，三十一点最大。“换牌”是一种两个人玩的扑克牌戏，三十二张牌，从国王到七，每人五张，得对方允许，可以换牌。

[2] 《画报》，一种周刊，一八四三年创刊，以图画说明政治以及一般社会活动。

[3] 皮埃罗，十六世纪意大利喜剧中的一个定型小丑，十八世纪常在欧洲舞台出现。

五

二月，星期日，一个落雪的下午，包法利夫妇、郝麦和赖昂先生，全到离永镇半古里远的盆地，参观一家新建的麻纺厂。药剂师要拿破仑和阿塔莉活动活动，也带了去，朱斯丹照管他们，肩头扛着雨伞。

其实，他们要看的地方，根本不值得一看。一大片空地，乱七八糟，东一堆沙，西一堆石子，旁边撂着几个已经长锈的齿轮，当中一座长方形建筑，开着许多小窗，还没有盖好，隔着房椽，望见了天。山墙小梁绑着一捆掺杂麦穗的秸秆，尖头三色带子，迎风招展，呼呼直响。

郝麦高谈阔论，向同伴解释这家厂房的重要性，计算地板的力量，墙壁的厚度，连声后悔没有带一管尺来，毕耐先生就有一管，供本人不时之需。

爱玛挎住他的胳膊，微微靠着他的肩膀，遥望圆圆的太阳在雾里射出耀眼的白光；但是她一转脸，就看见了查理。他的便帽低低盖住眉；上下厚嘴唇微微颤抖，脸格外显得蠢；就连他的背，他安详的背，也不顺眼；他穿的大衣亦如其人，俗不可耐。

她这样打量他，觉得有气，可是心头也起了一种变质的快感，赖昂这期间正好迈前一步。由于天冷，他的脸变白了，似乎也更显得少气无力，温柔动人。衬衫领子有一点点松，在领带和颈项中间，露出皮肉；一绺头发盖住耳朵，耳朵尖露在外头，同时他的大蓝眼睛，望着浮云，爱玛觉得比起那些群山环绕、映照天日的湖泊，还要清，还要美。

药剂师忽然喊了起来：

“坏东西！”

他的儿子正跳到石灰堆，打算把鞋抹白。他跑过去责备，拿破仑嚎叫起来。朱斯丹找了一把麦秸帮他擦鞋，不过还需要一把小刀；查理掏出小刀，借给他用。

她想：“啊！他像庄稼汉一样，衣服口袋里搁一把小刀！”

下霜了，他们走回永镇。

当天晚上，包法利夫人没有去邻居家，查理自去了。她觉得只剩她一个人，对比又在心头涌起，固然是一转眼的事，还历历在目；可到底是回忆，中间又隔着一段距离。她躺在床上，望着明亮的旺火，就像还在那边一样，看见赖昂站着，一只手弄弯他的细手杖，另一只手领着阿塔莉。阿塔莉安安静静，咂一块冰。她觉得他可爱，就连不想也不成；她记起他在别的日子别的姿态、他说过的话、他说话的声音、他的一切，于是嘴唇向前，好像接吻一样，她重复道：

“是啊，可爱！可爱！”

她问自己道：

“他有心爱的人吗？是谁？……是我呀！”

全部证据同时摊开，她心跳了。壁炉的火焰放出一道亮光，欢欢腾腾，在天花板上摇晃。她背转身子，伸出胳膊。

于是无终无了的哀怨开始了：“唉！只要天从人愿，也就好了！凭什么不？谁拦着了？……”

查理半夜回来，她装出才醒的模样，他脱衣服起了响声，她诉说头疼，然后随随便便，打听晚会的情形。他说：

“赖昂先生老早就上楼了。”

她不禁有了笑意，于是灵魂充满新的喜悦，她沉沉入睡了。

第二天傍晚，时装商人勒乐看她来了。这位掌柜精明强干，是个做生意的能手。

他生在南方加斯科涅，本来就爱说话，之后在诺曼底定居，又添上科地的狡黠。虚虚的胖脸，不留胡须，仿佛抹了一层薄薄的甘草汁；一双贼亮的小黑眼睛，衬上白头发，越发显得灵活。人们不清楚他的来历，有人说是背包贩子，又有人说是鲁托 [1] 开钱庄的。确切的是，他工于心计，就连毕耐也怕。他礼貌，胁肩谄笑，腰一直哈着，姿势又像

鞠躬，又像邀请。

他把镶一道绉纱的毡帽留在门厅，然后走进屋来，往桌子上放下一个绿色硬纸匣，满嘴客套话，一开口就表示遗憾，说他直到现在，还没有承蒙太太赏光，像他开的那种小铺，吸引风雅妇女（他加重口气），本来不配。其实只要太太吩咐一声，他会尽心尽意，供应她的需要，不管是针线、衬衣、帽子或者新衣料，全有办法，因为他每月规定进城四趟。他和最大的行庄有联系。在三兄弟、金胡须或者大野人那边，提起他来，家家掌柜晓得，就像他们口袋里的东西一样熟！所以他今天顺便给太太看几样货色，机会难得，凑巧他有。说着说着，他从纸匣取出半打绣花领子。

包法利夫人看了看，说：

“我都用不着。”

勒乐先生听了这话，小心在意，取出三条阿尔及利亚围巾[2]，几包英吉利针、一双草拖鞋，最后，四只由囚犯精镂细雕的吃蛋用的椰子小杯，然后他张开嘴，两只手搭在桌面，伸长脖子，身子向前，随着爱玛犹疑不决的视线，浏览这些货物。围巾长长的，整个摊开，他似乎为了掸掉浮尘，不时拿指甲弹一下缎面，于是围巾窸窸窣窣，映着黄昏发绿的亮光，微微一动，就见上面的金点子，仿佛一颗一颗小星星，闪闪烁烁。

“卖多少钱？”

他回答道：

“没有几个钱，没有几个钱；也不必急着就给，随您方便：我们不是犹太人！”

她沉吟了一下，结局还是不买。勒乐先生满不在乎，答话道：

“好吧！我们以后会相熟的：我一向凑合太太们，不过贱内可不在内！”

爱玛微笑了。

他说过这句趣话，就做出一副老实人模样，接下去道：

“我讲这话，就是说，我不拿钱搁在心上……您要是钱不凑手，我先借给您也行。”

她听了这话，不由一惊。他连忙低声道：

“啊！您用钱，近处就好周转。放心好了！”

他转过话头，问起法兰西咖啡馆的老板泰里耶老爹的消息，包法利当时正在给他看病。

“泰里耶老爹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一咳嗽，整个房子摇晃，我担心他过不了几天，不穿法兰绒内衣，会穿松木大衣 [3] 的。年轻时候，他拼命荒唐！这种人呀，太太，一点儿也没有条理！光喝酒也把他喝干了！不过眼睁睁看着相识的人死，不管怎么样，总不好过。”

他一面扣硬纸匣，一面就这样议论医生的病人。他望着玻璃窗，一脸不愉快的神情，说：

“自然喽，时令不正，就生这些病。我呀，我就觉得自己不怎么适意：我的后背有一个地方疼，改一天，我也许来看看大夫。可不，再见啦，包法利太太。有事尽管吩咐，在下一定伺候！”

他轻轻把门带上。

爱玛叫人把饭开到卧室，放在盘子里头；她坐在炉边，慢慢腾腾用饭，感到很舒坦。她想着围巾，自言自语道：

“我真叫乖啦！”

她听见楼梯上脚步响：赖昂来了。她站起来，五斗柜上放了几条抹布，等着缭边，她拿起头一条；他进来，她显得很忙。

谈话无精打采，包法利夫人有一句没一句，时时停顿，他自己也像有话难以出口。他坐在炉边一张矮椅上，手里拿着象牙针盒，转来转

去；她不是穿针引线，就是不时拿指甲压压布褶子。她不说话，他也开不得口，她的沉默迷住了他，就像先前她的语言迷住了他一样。

她心里想：“可怜的孩子！”

他问自己：“她嫌我什么？”

临了还是赖昂说起，他有一天要去鲁昂，办理一件业务上的事。

“您订的音乐刊物满期了，要不要我续下去？”

她回道：

“不要。”

“为什么？”

“因为……”

她闭紧嘴唇，慢条斯理，抽出一根长长的灰线。

赖昂看着这件女活有气。爱玛的手指尖都像扎破了似的。他想起一句漂亮话，可是又不敢说出来。他接下去道：

“您不学啦？”

“什么？”

她赶快改口道：

“音乐？啊！我的上帝，是啊！难道我不要管家，不要照料丈夫？总之，手边还有一大堆活儿，许许多多分内事，要我先操心。”

她望望钟。查理回来迟了。她不放心。她重复了两三遍：

“他人真好！”

文书喜欢包法利先生。可是他想不到她待他这样深情，听着未免别扭。不过他照样恭维他，他说，他听见人人夸他，尤其是药剂师。爱玛

接下去道：

“啊！他是一位好人！”

文书接下去道：

“当然。”

他调转话头，讲郝麦夫人，他们平时一来就笑她不修边幅。爱玛打断道：

“这有什么关系？作慈母的，没有心思打扮自己。”

说过这话，她又默不作声了。

一连几天，都是如此：她的谈话、她的姿态，统统变了。大家见她关心家务，按时上教堂，对女用人也管得更严了。

她从奶妈那边接回白尔特。家里一有客人，全福就带她过来，包法利夫人撩起孩子的衣服，叫人看看她的小胳膊、小腿。她讲她就爱小孩子，这是她的安慰、她的喜悦、她的迷恋；她的爱抚带有感情，除去永镇人，任何人看了，都会想到《巴黎圣母院》里的小麻袋[4]。

查理回家，发现拖鞋放在炉火旁，烤得暖暖的。现在，他的背心不再缺里子了。衬衫不再短纽扣了。甚至他的睡帽，也一顶一顶，整整齐齐，在橱里摞好。他看在眼里，觉得开心。她不像往常，花园转转，就皱眉头；他有建议，她总同意，即使她猜不透他的意思，她也百依百顺，不露一丝抱怨。——赖昂看见他坐在炉边，用罢了饭，一双手搭在肚子上，两只脚搁在火篦上，脸蛋由于消化也发红了，眼睛由于幸福也润泽了，孩子在地毯上爬着，而这位细腰女子，就着椅背，吻他的额头。他向自己道：

“简直胡闹！怎么接近得了她？”

所以在他看来，她十分端庄，亲近不得，他连一星半点的希望也不存了。

可是意有所舍，心犹未甘，他只好把她放在非凡的境界。他在肉身方面既然一无所得，所以对他说来，她不具肉身，在他的心头扶摇直上，仿佛成仙得道，云脚冉冉，气象万千。这是一种纯洁感情，并不妨碍日常生活，有了它，心里快活，一旦丢了，就会特别难过，正因为这种感情可贵，人才加以培养。

爱玛瘦了，面色苍白，脸也长了。大眼睛，直鼻子，一绺一绺黑头发，走路像鸟飞一样轻，而且现在永远静默。难道她不像亭亭玉立，经浊世而不染，额头隐隐约约，打着崇高宿命的印记？她十分忧郁，而又十分安详；十分温柔，而又十分矜持。人在她旁边，感到一种冷冰冰的魅力，仿佛走进教堂，花香香的，大理石凉凉的，不禁寒颤起来。就连别人也逃不出这种诱惑。药剂师说：

“她是一个天资卓绝的女子，做县长夫人也不过分。”

太太们称赞她节省，病人们称赞她有礼貌，穷人们称赞她仁慈。

但是她内心却充满欲念、愤怒和怨恨。衣褶平平正正，里头包藏着一颗骚乱的心；嘴唇娴静，并不讲出内心的苦恼。她爱赖昂，追寻寂寞，为了能更自由自在地玩味他的形象。真人当面，反而扰乱沉思的快感。听见他的脚步，她就心跳；但是待在一起，心就沉下去了，她有的只是莫大的惊奇，临了又陷入忧郁。

赖昂走出她家，心灰意懒，却不知道她跟踪而起，看他在街上走动。她关心他的行止，窥伺他的脸色；她找借口看看他的房间，编了一个有头有尾的故事。药剂师女人和他住在同一房顶底下，在她看来，幸运之至。她一想就想到这家房屋，好像金狮的鸽子，一飞就飞到这家的承溜，在里头洗净它们的玫瑰红爪子和它们的白翅膀。可是爱玛越觉得自己有爱情，越加以抑制，为的是减弱它的声势，不要流露出来。她巴不得赖昂猜破，也设想了去制造一些使赖昂猜破的机会、变故。她没有放手去做，不用说，是由于懒散或者畏惧的缘故。还有羞耻的缘故。她寻思自己太拒人于千里之外，时机不再，无从补救了。她自以为牺牲很大，什么也安慰不了她，后来只能说说：“我是贞洁女子”，还摆出听天由命的姿态照照镜子，显出一脸的骄傲和喜悦，心头才有一点点好受的味道。

于是肉体的需要、银钱的欠缺和热情的悒郁，揉成一团痛苦——她不但不设法摆脱，反而越陷越深，到处寻找机会加深她的痛苦。一盘菜做坏了，或者一扇门没有关严，她就有气；想起自己没有丝绒衣衫，幸福插翅飞过，想望太高，居室太窄，她就难过。

顶气人的是，她受折磨，查理似乎没有察觉。他自以为使她幸福的信念，在她看来，就是一种岂有此理的侮辱；他那方面心安理得，就是忘恩负义。请问，她为谁贤惠？难道不正是他制造了一切幸福的障碍、一切灾难的缘由，就像身上皮带的尖插头一样，把她扣得牢牢的，气也出不来一口？

所以种种怨恨，不管是不是从自己的烦闷来的，统统算在他的账上；她未尝不想减轻怨恨，可是回回努力，回回扑空，不但没有减轻，反而更深了。她这样白白辛苦一场，已经于心不快，加上使她痛苦的其他原因，彼此之间的隔膜，也就越发大了。她对自己的柔顺起了反感。家庭生活的平庸使她向往奢华；夫妇之间的恩爱使她缅想奸淫。她巴不得查理打她一顿，她好抓住理由恨他、报复他。面对着自己想起的一些残酷的假设，她有时候不由一惊。然而她必须继续笑脸相向，听见自己重复说：她很快乐，而且装模作样，要人相信自己快乐。

可是她厌恶这种虚伪行为。她有心和赖昂逃之夭夭，到天涯海角试试新的命运；不过一想到这上头，她立刻觉得有一道黑压压的大沟横在面前。她寻思道：

“而且，他已经不爱我了。怎么办？指望谁帮助、谁安慰、谁搭救？”

她心碎了，气喘吁吁，痴痴呆呆，低声呜咽，满脸眼泪。

女用人有时候进来，赶上她犯病，就问她道：

“为什么不告诉老爷？”

爱玛回答：

“这是神经性的毛病。别告诉他，他要难过的。”

全福接下去道：

“啊！是啊，您就像小盖丽娜一样，波莱[5]的渔夫盖兰老爹的闺女，我来您家以前，在第厄普认识的，她呀，一天到晚，愁眉不展，站在她家门槛，看她那模样，真还以为是一条裹死人的布，挂在门前头。她害的病，看上去，就像脑子里头有了雾一样，大夫治不了，堂长也没有办法。病狠了，她就一个人到海边待着，海关上的官儿巡逻，常常看见她脸朝下，趴在石子上头哭。后来，据说，嫁人以后，她就好啦。”

爱玛接下去道：

“不过，我呀，我是嫁人以后得的。”

[1] 鲁托，鲁昂西南厄尔省一地区名。

[2] 阿尔及利亚围巾是直道道，多色，光彩夺目。

[3] 指棺材。

[4] 小麻袋，雨果的小说《巴黎圣母院》中的隐修女，即爱斯梅拉达的母亲。

[5] 波莱，地处第厄普之北，分据河口。

六

一天傍晚，打开窗户，她坐在窗口，刚才还望见教堂管事赖斯地布杜瓦在修剪黄杨，忽地听见晚祷的钟声响了。

正当四月初旬，樱草开花，一阵熏风吹过新掘的花畦，花园如同妇女，着意修饰，迎接夏季的节日。从花棚的空隙望出去，就见河水曲曲折折，漫不经心，流过草原。黄昏的雾气，在光秃的白杨中间浮过，仿佛细纱挂在树枝，却比细纱还要白，还要透明，弥蒙一片，把白杨的轮廓勾成了堇色。远处有牲畜走动，却听不见蹄声，也听不见叫唤。钟声含着淡淡的哀怨，在空中响个不停。

钟声阵阵，唤起少妇对童年和寄宿时期的回忆。她想起圣坛的蜡烛台，高出花瓶和细柱神龛之上。她真愿意像往常一样，混在修女们中间，伏在跪凳上，一长排白面网当中，东一块、西一块黑点，是修女们的硬风帽。星期日望弥撒，她一抬头就望见淡蓝香云，环绕圣母慈容，冉冉上升。她的心被触动了，觉得自己柔弱无力，四处飘零，好像一根鸟羽，在狂风暴雨之中打转。她于是身不由己，不知不觉，去了教堂，准备虔心信教，什么方式都行，只求她的灵魂俯首帖耳，人间烦恼不再存在。

她在广场碰见赖斯地布杜瓦回来。他为了不影响收入，宁可中断工作，敲完钟再回来接着干。所以什么时候晚祷敲钟，只能趁他方便。再说，提早敲钟，正好警告顽童：教理问答的时间到了。

有些孩子已经来了，在公墓的石板地玩弹子。有的骑在墙头，腿荡来荡去，拿木头套鞋踢着墙和新坟之间高高的荨麻。这块地方是此处仅有的绿地；此外都是石头，尽管经常打扫，总挡不住上头老有一层浮土。

似乎这就是孩子们的拼花地板，他们穿着布鞋，在里头跑来跑去，钟声再响，也听得见他们喧声如雷。钟楼高空垂下一根粗绳，有一头搭在地上，钟绳摆幅缩短，钟声也就跟着小了下来。燕子一面啁啾，一面掠空而过，迅速飞回檐瓦底下的黄窠。教堂尽里，点着一盏灯，就是

说，玻璃盏挂在半空，里头有一根灯心。远远望去，亮光仿佛一个灰白点子，漂在油上晃荡。一道细长的阳光，穿过教堂中部，相形之下，两侧和四周越发显得阴沉。

转门的轴已经松了，一个小孩还在摇着玩。包法利夫人问他：

“堂长在哪儿？”

他回答道：

“就快来啦。”

的确，门咯吱在响，布尔尼贤堂长走出住宅；孩子们一窝蜂似的逃进教室。教士唧咕道：

“这些小家伙！总是这样！”

他的脚碰到一本破烂的教理问答，他拾起来：

“什么也不敬重！”

他一瞥见包法利夫人，就说：

“对不住，我没有认出您。”

他把教理问答塞进衣袋，收住脚步，圣库的钥匙沉甸甸的，夹在两个手指当中，一直来回摇晃。

夕阳西下，余晖照亮他的整张脸，道袍下摆脱线，胳膊肘底下透亮，阳光掠过，毛呢颜色显得淡了。胸脯宽阔，沿着上面一排小纽扣，上上下下，全是油渍、烟污，离领巾越远，也就越多。颈项的红肉褶子搭在领巾上。皮肤上哩哩啦啦，撒着一些黄点子，直到鬣毛似的灰白胡须，才算看不见。他刚用过晚饭，气咻咻的。他问道：

“您好啊？”

爱玛回答道：

“不好，我难受。”

教士接下去道：

“可不！我也是。这些日子，古里古怪，天刚热，人就四肢无力，您说对不对？不过您要怎么着？圣保罗说得好，我们生下来就为受罪。倒是包法利先生，他是什么看法？”

她做了一个轻蔑的手势，说：

“他呀！”

老好人吃了一惊，忙道：

“什么！他不给您开方子，配一点药吃？”

爱玛道：

“啊！我要的不是人世的药。”

但是堂长不时朝教堂张望。孩子们全在里头跪着，你拿肩膀推我，我拿肩膀推你，好像一排纸人，倒了头一个，连串往下倒。

她接下去道：

“我想知道……”

教士声音带怒，喊叫道：

“好，好，里布代，看我不打你耳光，捣蛋鬼！”

随后转向爱玛道：

“他是木匠布代的儿子，父母有钱，惯坏了他。不过只要他用功，他会学得快的，因为他很聪明。我呐，有时候打趣，就叫他里布代（去马罗默经过的岭子这样叫），我甚至说：‘蒙里布代’。[1] 啊！啊！蒙里布代！前一天，我把这话讲给主教听，他笑起来了……居然赏脸，笑起来了。——倒是，包法利先生，他好吗？”

她仿佛没有听见。他继续道：

“不用说，总在忙喽？因为他跟我的确是本教区最忙的两个人了。不过他呀，是身体的医生（他放声笑着），而我呀，是灵魂的医生！”

她显出一种哀求的眼神盯着教士道：

“是啊……您解除所有的苦难。”

“啊！说的是呀，包法利太太！就在今天早晨，有一条母牛吃了飞虫，[2] 我不得不去下狄欧镇一趟：他们以为牛中了邪。他们的母牛，我不晓得是怎么一回事，头头……不过，对不起！龙格马尔，还有布代！家伙！你们有完没完？”

他于是一步跳进教堂。

顽童们正兜着大讲经台，前推后拥，打开弥撒书，爬上唱诗班领队的凳子；有的蹑手蹑脚，眼看就要溜进告解座[3]。但是堂长冷不防赏了大家一顿巴掌。他抓起他们的上衣领子，提到半空，使劲往唱经堂的石板地一按，让他们双膝下跪，像要将他们活活栽进地里。

他回到爱玛身边，摊开他的大印花布手帕，拿一个犄角塞到他的上下牙中间，说：

“真的，庄稼人实在可怜！”

她回答道：

“还有别人。”

“当然！比方说，城市的工人。”

“我说的不是他们……”

“您说得对！我就晓得有些可怜的母亲，身边一堆孩子，全是贤德妇女，您听我说，全是道地女圣人，连面包也没有。”

爱玛（说话之间，嘴角抽搐）接下去道：

“不过有些人，有些人，堂长先生，有面包，却没有……”

教士道：

“冬天没有火。”

“哎呀！有什么关系？”

“怎么！有什么关系？我觉得，一个人只要温、饱，就……因为，说到临了……”

她叹气道：

“我的上帝！我的上帝！”

他显出关心，走前一步，问道：

“您觉得难受？想必是，消化不良吧？包法利太太，您应当回家，喝一点茶，这您就有精神了；要不然，喝一杯清水，放一点红糖也行。”

“为什么？”

她的模样如同一个人做梦方醒。

“因为您拿手搁在额头上。我以为您头晕。”

随后改变话题道：

“不过您有话要问我来着？到底是什么？我忘记啦。”

爱玛重复道：

“我？没有……没有……”

她的眼睛望着四周，慢悠悠落在穿法衣的老人身上。他们面对面，不言不语，两个人互相打量，最后他道：

“那么，包法利太太，原谅我，您知道，责任第一：我得伺候我那些宝贝家伙。孩子们的第一次圣体瞻礼，眼看就要到了。我们又要临时抓

瞎啦，我还真担心！所以从升天节起，我要他们准备每星期三多上一小时课。这些可怜的孩子！指点他们走上我主的大道，只有嫌晚，我主通过圣子的口，就是这样劝诫我们的……希望您身体好，太太。替我向您丈夫致意。”

他走进教堂，才到门口，就做了一个下跪的姿势。

爱玛看他脚步沉重，头朝一边歪，两只手张开一半，手心朝外，在两排长凳中间不见了。

她接着掉转脚跟，又笨又重，如同一座雕像顺着中轴挪动一样，走上回家的道路。堂长严肃而又洪亮的声音、顽童们清脆的声音，依然传进她的耳朵，在背后继续响着：

“你是基督徒？”

“是，我是基督徒。”

“什么叫作基督徒？”

“基督徒就是一个人领了洗……领了洗……领了洗……领了洗。”

她抓住栏杆，一步一步蹭上楼梯，走进卧室，倒在一张扶手椅里。

玻璃窗映过来的夕照，漪澜成波，悠悠下降。家具待在原来地方，似乎越发死板了，阴影笼罩，好像沉入漆黑的大洋。壁炉熄了，钟总在敲打，爱玛心潮翻滚，看见事物这样安静，感到说不出的惊愕。但是小白尔特站在窗户和女红桌子中间，穿着编织的小靴，摇摇晃晃，打算来到母亲跟前，揪她的围裙带子。母亲拿手一推，说：

“走开！”

没有多久，小姑娘又来了，越发靠近母亲的膝盖。她拿胳膊支在上面，朝她仰起她的大蓝眼睛，嘴里流下一道晶莹的口水，滴在绸围裙上。少妇烦了，重复道：

“走开！”

小孩子望着她的脸，一害怕，哭起来了。她拿胳膊肘把孩子往外一搡，道：

“哎呀！倒是走开啊！”

白尔特一跤掼在五斗柜前头，脸蛋碰到抽屉的铜拉手，划破了，流血。包法利夫人赶上前去，扶起她来，拼命拉铃叫用人，把铃绳都揪断了，正要咒骂自己，就见查理出现了。晚饭时辰到了，他回转家来。爱玛不动声色地说：

“看呀，亲爱的朋友，小东西玩着玩着，就在地上摔破了脸。”

查理叫她放心，情形并不严重，说完话，就找橡皮膏去了。

包法利夫人愿意一个人看守她的孩子，没有下楼用饭。她看她睡熟了，这才一点一点放下心来。这么一丁点小事，她就慌了神，回想起来，觉得自己又善良，又傻气。的确，白尔特已经不哭了。现在已经看不大出她的呼吸掀动棉被。大颗泪珠停在眼角，眼皮闭了一半，睫毛当中，露出两个深黝黝的没有光彩的瞳孔。橡皮膏贴在脸上，紧绷绷的，把脸蛋拉歪了。爱玛寻思：

“也真怪，这孩子多丑！”

夜里十一点钟，查理从药房回来（他饭后去归还用剩下来的橡皮膏），发现太太站在摇篮一旁。他吻她的额头道：

“我不是叫你放心，说不碍事么。别心焦，小可怜，你这样会生病的！”

原来他在药房待了许久。他并没有显出很着急的样子，可是郝麦先生照样鼓舞他，要他打起精神来。于是他们说起种种威胁儿童的危险和用人的鲁莽。郝麦夫人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她小的时候，一个厨娘把一碗汤，打翻在她的小围嘴上，现在胸脯还有痕迹。所以她慈爱的双亲，也就处处当心，小刀从来不磨，地板从来不打蜡。窗户装上铁栅，壁炉前头安上结实的护栏。郝麦的小孩子，别看是无拘无束的，也一动就有人跟在后头；一点点伤风，父亲就灌他们药汁，直到四岁多了，也

不可怜他们，还让他们一人戴一顶棉箍[4]。说实话，这是郝麦夫人的怪主意；她的丈夫私下发愁，怕戴久了，可能理智器官受伤，所以不免脱口冲她说：

“难道你真要他们当加勒比人或者包陶库道斯人？”[5]

其实，查理有好几次，试着想打断谈话。文书正要上楼，走在前头，查理附耳低声对他说：

“我想同您谈谈。”

赖昂心跳了，左猜右想，暗自纳闷：难道他看出什么破绽来啦？

查理最后关上门，央他到鲁昂打听一下达盖尔摄影法[6]照一张相要多少钱：他想照一张青燕尾服肖像，送给他的太太，这是一件表示感情的礼物，一种细心的体贴。不过他愿意先知道价钱：这大概不会给赖昂添太多麻烦，因为他差不多每星期进一趟城。

进城干什么？郝麦疑心他年轻荒唐，搞女人。不过他猜错了：赖昂并不拈花惹草。他反而更忧郁了，留在盘里的菜，现在也多起来了，勒弗朗索瓦太太一眼就看出来。她想知道底细，问税务员；毕耐显出一副傲慢的样子，粗声粗气回答道：“警察没有支薪水”给他。

可是他觉得他的餐伴十分古怪；因为赖昂常常摊开胳膊，人朝椅背一仰，泛泛抱怨人生。税务员说：

“这是因为您消遣不够。”

“什么消遣？”

“我要是您呀，就来一台旋床！”

文书回答：

“可是我不会旋东西。”

“这倒是真的！”

对方摸摸下巴，显出蔑视而又得意的神情。

毫无结果的爱情，赖昂疲倦了；生活千篇一律，没有乐趣，没有希望，他开始感到苦闷。他讨厌永镇和永镇人，有些人、有些房屋，他一看就有气，简直耐不下去；药剂师为人再好，他也忍受不了。另一方面，改变环境的远景固然引诱他，却也使他畏惧。

害怕很快变成了烦躁：巴黎遥遥向他招手，化装舞会的铜管乐吹响了，姑娘们的笑声起来了。他既然要到那边读完法科，为什么不去？谁拦着他？他心里开始筹划，预作远游期间的生活安排。他设想自己那边有一间屋子，布置着家具。他要在那边过艺术家生活！他要在那边学六弦琴！他要穿一件室内穿的长便袍，戴一顶巴斯克人戴的圆便帽[7]，拖一双蓝绒拖鞋！壁炉墙上交叉插着两把花剑，再往高去，是六弦琴和一颗死人脑壳，而且他已然在赞赏了。

困难在于母亲是否同意；不过，看上去，也没有比这再合理的了。连他的老板也劝他换事务所，谋求发展。于是赖昂采取折中办法，到鲁昂谋一个二等文书的职位，但是没有成功。最后他给母亲写了一封长信，详详细细，说明他立刻要去巴黎的理由。她同意了。

他并不急着要去。足有一个月，伊韦尔每天从永镇到鲁昂，从鲁昂到永镇，帮他运送箱箧包裹。赖昂添置衣服，修理三只扶手椅，选购大批手绢，总而言之，准备的东西，周游世界也嫌多，但是他一星期又一星期，拖延行期，直到后来，母亲两次来信，催他动身，既然他希望在放假之前通过考试。

辞行的时间到了，郝麦夫人啼哭，朱斯丹呜咽，郝麦是男子汉，藏起悲痛，要亲自拿着朋友的大衣，送到公证人门口。公证人乘自己的车，送赖昂到鲁昂去。留下的时间，正够向包法利先生告别。

走到楼梯高头，他觉得自己气喘吁吁，只好停步。他一进来，包法利夫人连忙立起。赖昂道：

“我又来啦！”

“我早料到了！”

她咬紧嘴唇，血往上涌，脸一直红到耳朵梢。她站直了，肩膀靠住墙壁。他接下去道：

“先生不在家？”

“他出去了。”

她又说一遍：

“他出去了。”

于是你望我，我望你，沉默下来。他们的思想，感到同一痛苦，好像两个上下起伏的胸脯，紧紧搂在一起。赖昂道：

“我挺想亲亲白尔特。”

爱玛走下几级楼梯，呼唤全福。

他向周围迅速扫视，一眼望过墙壁、摆设架、壁炉，依依不舍，像是想要钻进一切，带走一切。

她又进来了，女用人带着白尔特。孩子甩动一根绳子，绳子一头是一架风车，尖头朝下。

赖昂吻了几遍她的颈项。

“再会，好孩子！再会，小宝贝，再会！”

他把她交还给她母亲。后者说：

“带她下楼吧。”

就留下他们两个人了。

包法利夫人背过脸去，贴住一块窗玻璃；赖昂拿起他的便帽，轻轻拍打臀部。爱玛道：

“就要下雨。”

他回答：

“我有斗篷。”

“啊！”

她转回身来，额头向前，下巴朝下。阳光掠过额头，照到眉毛的弧线，犹如一块大理石，猜不出爱玛望天边望见了什么，也猜不出她心里到底在想什么。他叹气道：

“好，再会！”

头骤然一扬，她说：

“是啊，再会……您走吧！”

两个人全朝前走，他伸出手，她迟疑了一下，这才伸过手去，勉强笑着说：

“照英国人规矩。”

赖昂觉出他的手指握住她的手，似乎他的全部生命，顺着胳膊，集中在这只湿津津的手心。

他随后松开手；他们的眼睛又遇到一起；他走了。

他在菜场站住，躲到柱子后头，最后一次，望望这所白房子和它的四块绿色窗帘。他依稀望见卧室窗口有一个人影；但是窗幔似乎没有人碰，就离开钩子，扯斜的长褶，慢慢移动，一下子就全平整了，比一堵石灰墙还要硬挺。赖昂只好跑开。

他远远望见老板的轻便马车，停在大路，旁边有一个男人，前胸系一条粗布围裙，手拉住马。郝麦和居由曼先生一边闲谈，一边在等他来。药剂师眼泪汪汪，说：

“搂搂我。这是你的大衣，我的好朋友，当心别着凉！保重身体！凡事经心！”

公证人道：

“来吧，赖昂，上车！”

郝麦伏在防泥板上，声音夹杂呜咽，好不容易说出这个伤心的字眼：

“一路平安！”

居由曼先生回答道：

“晚安。放马！走！”

他们出发了，郝麦也回家去了。

包法利夫人打开面向花园的窗户，眺望浮云。

西边鲁昂那个方向，起了乌云，波涛汹涌，前推后拥，太阳放出长线，却又金箭一般，赶过云头，同时天空别的地方，空空落落，如同瓷器一般白净。一阵狂风吹来，白杨弯腰，骤雨急降，滴滴答答，敲打绿叶。太阳跟着又出来，母鸡啼叫，麻雀在湿漉漉的小树丛拍打翅膀，沙地上一摊摊积水。朝低处流，带走一棵合欢树粉红色的落花。她寻思：

“啊！他一定已经走远啦！”

郝麦先生照旧在六点半钟用晚饭的时间过来。他坐下来道：

“好！我们的年轻人，这会儿该上船了吧？”

医生回答道：

“大概吧！”

然后他在椅子上转过身子：

“府上没有什么？”

“没有什么。也就是我太太，今天下午，有一点难过。您知道女人们，芝麻大的小事，也架不住！尤其是我那一口子！这也不能怪她们，

因为她们的脑神经组织，本来就比我们脆弱。”

查理道：

“可怜的赖昂！他在巴黎怎么过活！……他待得惯吗？”

包法利夫人叹了一口气。

药剂师打了个响舌，道：

“哪儿的话！聚餐游戏呀！化装舞会呀！香槟酒呀！告诉您，样样称心！”

包法利反驳道：

“我不相信他会胡闹。”

郝麦先生连忙接下去道：

“我也不相信！不过，除非他不怕别人把他看成耶稣会会士[8]，否则，他将来就得同流合污。您不知道这些小荒唐鬼在拉丁区[9]，和女戏子过的是什么生活！再说，学生在巴黎很吃香。只要他们有一点点作乐的才分，上流社会就欢迎他们，甚至圣日耳曼区[10]的贵妇们也爱他们，机会到手，岂可错过，他们自然就当上了豪门贵婿。”

医生道：

“不过我担心他……在那边……”

药剂师打断他道：

“您说得对，事情还有另一面！人到了那边，不得不老拿手攥住腰包。好比说吧，您在一座公园里，来了一个陌生人，衣着考究，甚至挂着勋章，您以为是一位外交官；他走到您跟前；你们聊起来了，他摸熟您的脾气，请您吸鼻烟，或者替您拾帽子。后来两个人谈出了交情，他带您上咖啡馆，请您去他的别墅，喝酒之间，介绍各色人等和您相识，而十之八九，不是为了抢您的钱袋，就是拉您去干坏事。”

查理回答道：

“话是对的；不过我担心的，倒是生病，譬如，伤寒，外省去的学生就爱害这种病。”

爱玛不寒而栗了。药剂师继续道：

“这是由于饮食改变，人的整个机体产生紊乱的缘故。[11] 再说，巴黎的水，您晓得是怎么一回事！还有饭馆的菜，样样吃食加香料，临了把你的血烧得滚烫，其实，说什么也抵不上一锅肉汤。我呀，一向就喜欢家常菜：卫生多了！所以过去我在鲁昂念药剂学，我就住到私人家里吃包饭，和教师们一道用饭。”

他就这样继续发表他的一般意见和他的个别爱好，直到朱斯丹来，找他回去配制蛋黄橘汁糖水，这才喊道：

“就没有一刻休息！永远拴得牢牢的！我就不能走开一分钟！像下地的马一样，累死了也得做！多苦的命哟！”

已经走到门口了，他道：

“对了，您听到消息没有？”

“什么消息？”

郝麦竖起眉毛，一脸像煞有介事的表情，接下去道：

“塞纳河下游州的农业展览会，今年要在永镇寺举行。至少，有这种风声。今天早晨，报上还提起过。这对本县太重要了！不过我们改天谈吧。谢谢，我看得见：朱斯丹有灯。”

[1] 马罗默镇，在鲁昂西北。“蒙里布代”是谐音双关语：一个意思是“我的里布代（mon Riboudet）”，指小孩子而言；一个意思是“里布代岭（Mont-Riboudet）”，指鲁昂西郊的小山。

[2] 牛误吃萤等鞘翅类小虫，肠腹绞痛。

[3] 告解座，教士听忏悔的小室。

[4] 棉箍套在头上，防止小孩子摔伤脑壳。

[5] 加勒比人是西印度群岛土著。包陶库道斯人是巴西的印第安人。

[6] 达盖尔（1789—1851），摄影机的发明者，达盖尔的暗匣摄影在当时还是新事物。

[7] 巴斯克人，居住法兰西与西班牙之间的山民。他们戴的圆便帽，我们一般叫法兰西帽。

[8] 耶稣会会士往往被人看成伪君子。

[9] 拉丁区包括第五、第六两区，重要教育机构多在本区。

[10] 圣日耳曼区是巴黎贵族居住所在，邻近拉丁区。

[11] 这些其实并非伤寒病的起因。

七

第二天对爱玛成了一个死气沉沉的日子。她只觉一片愁云惨雾，弥漫天空，乱腾腾浮游在事物的外部，而悲痛沉入心底，低哭轻号，仿佛冬天的风，在荒凉的庄园啸叫。这好像韶光一去不返，魂牵梦萦，又像做完一件事，身心疲劳，更像习惯动作中断，或者经久不停的摆，骤然停止。

她的心情好像往年从渥毕萨尔回来，四组舞还在脑子里转来转去，悒悒寡欢，昏昏沉沉，只是一味难受。赖昂似乎又出现了，人也显得更高、更美、更温柔、更模糊；他虽然走了，可是没有离开她，就在眼前，房子的墙好像把他的影子留下来了。她看不厌他走过的地毯、他坐过的空椅子。河水一直在流，顺着滑溜溜的河堤，慢慢悠悠，涟漪成纹。他们有许多次在这里散步，石子遍体青苔，水波流过，照样潺湲作响。头上太阳多好！下午单单两个人待在花园尽头有阴凉的地方，多有意思！他坐在一张干木条凳子上，不戴帽子，高声朗诵；草原清风徐来，书页颤动，棚上的旱金莲摇摆……啊！他走了，她的生命的惟一欢乐，幸福的惟一有可能实现的希望！幸福当前，她怎么就不抓住！眼看幸福远扬，为什么就不双手伸出，双膝下跪，一把揪牢？她诅咒自己没有向赖昂表示爱情；她想念他的嘴唇。她恨不得追上他，扑进他的胸怀，对他说："是我，我是你的！"可是爱玛想到困难重重，先失了张本；她一起懊恼之心，欲望便越发活跃了。

从这时候起，回忆赖昂成了她的愁闷的中心。回忆的火星劈啪作响，比旅客在俄罗斯大草原雪地上留下的火堆还闪烁不定。她扑过去，蹲在一旁，小心在意，拨弄这要灭的火，前后左右寻找，看有没有东西能把火弄旺；于是最远的回忆和最近的会晤、她感觉到的和她想象到的、她对欢愉的落空的期待、她的枯枝一般在风中哽咽的幸福、她的劳而无获的道德、她的幻灭的希望和家庭的牺牲，细大不捐，她全拣过来，拾起来，聚在一起，烘暖她的忧郁。

然而不知道是供应不足，还是堆积过多，火苗弱了下来。别离渐渐泯灭了爱情，久而久之，怅惘也就窒息了。这道火光先前照亮她的灰色

的天空，如今越来越暗，慢慢消失了。昏昏沉沉中，甚至厌恶丈夫的心，她也颠三倒四，当作思念情人的表现；甚至憎恨的炙伤，她也糊里糊涂，看成恩爱的缠绵。可是狂风一直在吹，热情烧成灰烬，无可挽救，也不见太阳出来，黑漆漆的夜晚，四面八方，重锁密布，她觉得自己无路可走，寒气逼人，冷彻骨髓。

于是道特的坏日子又开始了。她觉得现在比过去还要糟，因为她经过伤心事，而且确信要一直伤心下去。

一个女人强迫自己做出这样大的牺牲，生活上很可以看开一些。她买了一只哥特式跪凳；她一个月花十四法郎买柠檬，洗指甲；她写信给鲁昂，要一件克什米尔呢[1]蓝袍；她到勒乐那边，挑了一条顶好的围巾，当腰扎在室内穿的便袍上，然后关上屋里的护窗板，拿起一本书，就这样一身装束，躺在一张大沙发上。

她常常改换头发样式：她照中国样式梳头，不是柔软的圈圈，就是辫子；头发靠旁边挑一条缝，像男人一样朝下卷。

她想学意大利文，买了几本字典、一本文法、一叠白纸。她试着看正经书：历史和哲学。查理夜晚睡得沉沉的，有时候惊醒了，跳下床来，以为有人找他看病，咕哝道："我就去。"原来只是爱玛擦火柴点灯的响声。不过她念书就像她刺绣一样，开了一个头，就全丢进衣橱了。她拿起来，放下去，又换别的活做、别的书读。

赶上怄气，别人不过三言两语，她就失了分寸。有一天，她和丈夫打赌，说她可以喝大半杯烧酒，查理一时糊涂，说他不信，她便一口气喝光。

爱玛虽说作风轻狂（永镇的太太们这样说她），却不显得快活。她的嘴角常有一条纹路，呆呆，像老姑娘，也像失意政客，由于这条纹路，脸都皱了。她面无血色，布单一般白，鼻子的皮朝鼻孔抽搐，眼睛望着你，一副神不守舍的模样。她在鬓角见到三根灰头发，便说自己老了。

她常常晕倒。有一天，她甚至咯出一口血来，查理着急，显出焦灼

不安，她回答道：

“得啦！这算得了什么？”

查理躲到他的诊室，坐在他的大靠背扶手椅上，两只胳膊肘拄着桌子，对着骨相学人头，哭了起来。

他给母亲捎信，求她来一趟。他们商量爱玛的事，谈了好长时间。

这事怎么解决？她拒绝医治，怎么办？

老太太说：

“你知道你女人需要什么？就是逼她操劳，手不闲着！只要她多少像别人一样，非自食其力不可，她就不会犯神经了。这都是因为她整天没事干，脑子净胡思乱想的缘故。”

查理道：

“可是她也很忙呀！”

“啊！忙！忙什么？看小说；看坏书；看反对宗教的书；看用伏尔泰的语言讥笑教士的书。不过，我可怜的孩子，糟的还在后头，不信教的人，结局总是坏的。”

于是他们决定阻止爱玛看小说。事情看来不大好办。老太太自告奋勇说她路过鲁昂，可以亲自到租书的地方，声明爱玛停止订阅。万一书局坚持这种害人的生意，难道他们没有权利通知警察？

婆媳并不惜别。她们在一起待了三星期，没有说过几句话，除去用餐时和睡前的问讯和问候。

老太太星期三走，这一天是永镇有集的日子。

从早晨起，广场堆满大车，个个车辕朝天，由教堂到客店，顺着房屋，摆了一排。对面是帆布摊子，出卖布帛、被褥、毛袜、马络和成包的蓝带子，带子露出一头，随风飘扬。地上是粗笨的铜铁器皿，一边是高高摞起的鸡蛋，一边是小柳条筐，里头放着干酪，干酪外皮还有黏黏

的草。好些母鸡，靠近打麦机，头探出笼子，咯咯叫唤。人群有时候险些挤破药房门面，聚在一个地点，谁也不肯走动。星期三，药房整天不空，人挤进去，说是为了买药，不如说是为了看病，郝麦先生的名气传遍四乡。他坚定的口吻迷住了乡下佬。他们把他看成一个比任何医生都伟大的医生。

爱玛倚着窗户（她常常待在这儿，外省窗户有代替看戏和散步的作用），瞧着乱哄哄的乡下佬解闷，却见一位绅士，穿一件绿绒大衣，戴一副黄手套，而又套着一双厚皮护腿，一直走向医生住宅，后面跟着一个庄稼汉，耷拉着头，若有所思的模样。

他问在门口和全福闲谈的朱斯丹道：

“医生在家吗？”

他把他看成医生的男用人：

“请告诉他，于歇特的罗道耳弗·布朗热先生要见他。”

新来的人并非为了夸耀他有土地，才拿于歇特放在姓名前头，不过是让人知道他是谁罢了。于歇特确实是永镇附近的产业，他新近买下庄园，有两块庄田，亲自耕种，可是并不过分经心。他过的是独身生活，据说一年起码有一万五千法郎收入！

查理走进厅房。布朗热先生向他解释，他的用人想放放血，因为他觉得“浑身痒痒”。别人怎么劝说，他也不听，只是讲：

“出出血，我就干净啦。”

包法利听了这话，先取来一捆绷带和一只脸盆。他求朱斯丹端好脸盆，然后转向面色已经发白的乡下人道：

“老乡，别害怕。”

另一位回答道：

“不，不，您动手好啦！”

他伸出他的粗胳膊，摆出一种若无其事的姿势。竹叶刀刺了一下，血涌出来，溅到镜子上。查理喊道：

“盆子端到跟前！”

乡下人道：

“瞅！活像一道小泉眼在流！我的血多红！这该是好现象，对不对？”

医生接下去道：

“有时候，开头不觉得怎么样，过后说晕倒就晕倒，尤其是像这种人：身子骨儿结实。”

乡下佬手指捏着竹叶刀的匣子，转来转去，一听这话，松开了。肩膀猛然一动，椅背嘎吱响。帽子掉下去了。包法利拿手指捺住血管，道：

“我说什么来着。”

朱斯丹两手直抖，脸盆开始摇晃；脸成了白的，腿也站立不住。查理喊道：

“太太！太太！”

她一步跳下楼梯。他嚷道：

“拿醋来！啊！我的上帝！一下子两个人！”

他一激动，连紧压布也几乎放不平稳。布朗热先生抱起朱斯丹，镇定地说：

“不要紧的。”

他叫他背靠墙，坐在桌子上。

包法利夫人解开他的领带，这衬衫绳子挽了一个死结；她灵活的手指，在年轻人的颈项，停了几分钟；然后她拿醋倒在她的麻纱手绢上，轻轻拍湿他的太阳穴，还小心在意，往上嘘气。

赶大车的乡下人醒过来了；朱斯丹仍然不省人事，瞳仁在眼白中间消散，就像蓝花在牛乳中间消散一样。查理道：

“别叫他看见这个。”

包法利夫人拿起脸盆，放到桌子底下。她一弯腰，袍子（一件夏天袍子，滚了四道花边，黄颜色，腰身长，裙幅宽大）就在周围的方石板地上摊开；同时，爱玛弯腰，伸开胳膊，有一点摇晃，膨起的衣裙有些地方随着身体的曲线陷下去了。她接着取来一瓶水，溶化几块糖。药剂师到了。女用人找他，他正在大发雷霆。看见学徒睁开眼睛，他这才放心。跟着他就兜过来，兜过去，上上下下，打量他道：

“废物！一点不差，小废物！十足的废物！放放血，算得了什么！好一个顶天立地的汉子！你们看呀，这就是那只松鼠，不怕头晕，爬到树梢摇核桃。啊！是的，说呀，夸嘴呀！真是块好料，赶明儿还要当药剂师呢！兴许有一天，情况严重，法院传你，要你指点指点法官们的良心。这时你就该头脑冷静，讲得头头是道，像一个男子汉大丈夫，不然的话，只好让人当傻瓜看！”

朱斯丹不回答。药剂师继续道：

“谁请你来的？你总在麻烦包法利先生和包法利太太！再说，星期三，我离不开你。药房现在就有一大堆人。为了你的缘故，我只好丢开他们不管。好啦，滚！跑！等我来，看好瓶子！”

朱斯丹穿好衣服，走了以后，大家谈起昏厥的事。包法利夫人从来没有昏厥过。布朗热先生道：

“女人能不昏厥，的确了不起！其实，有些男人就很脆弱。有一回决斗，我见到一位证人，听见手枪装子弹，就失了知觉。”

药剂师道：

“我呀，看见别人淌血，一点也不在乎；可是单只一想自己淌血，要是想过了头，我就难免会晕过去。”

布朗热先生打发走他的听差，劝他安心，好在已经照他的想法放过血了。他接下去道：

“有机会认识你们，我很高兴。”

说这句话的时候，他望着爱玛。

然后他在桌角放下三法郎，随便一鞠躬，扬长去了。

过了一刻，他走到河对岸（他回于歇特的小路）。爱玛望见他在草原白杨底下行走，仿佛一个人想心事，走着走着，就走慢了。他自言自语道：

“她很可爱！这位医生太太，很可爱！牙齿美，眼睛黑，脚轻俏，长得如同一个巴黎女子。家伙，她打哪儿来的？那笨小子打哪儿找到她的？”

罗道耳弗·布朗热先生，三十四岁，性情粗暴，思路敏捷，而且常和妇女往来，是一位风月老手。他觉得这个女人标致，所以一心思念她和她的丈夫。

“我想，他一定很蠢。不用说，她讨厌他。指甲长，三天不刮胡子。他在外头跑来跑去看病人，她待在家里补短袜子。她一定闷居无聊！一定愿意住到城里，每天夜晚跳波兰舞！小可怜儿！巴望爱情，活像厨房桌子上一条鲤鱼巴望水。来上三句情话，我拿稳了她会膜拜你！一定温柔！销魂！……是的，不过事后怎么甩掉？”

想到寻欢作乐，却又阻碍多端，他只好掉转方向，回味自己的情妇。她是他贴养的一个鲁昂女戏子，单单一想，他就对这女人感到腻味。他寻思道：“啊！包法利夫人比她漂亮多了，尤其是，鲜妍多了。维吉妮显然在发胖。她玩也玩得那样乏味！再说，吃斑节虾吃成了瘾！”

田野空旷，罗道耳弗四顾无人，仅仅听见草拂打着鞋，动作有致，蟋蟀远远伏在荞麦底下，唧唧鸣叫。他恍惚又在厅房看见爱玛，穿的衣服和他方才见到的一模一样；他脱掉她的衣服。他抡起手杖，敲碎前面一块土，喊道：

“我一定要把她弄到手！”

他立即考虑进行的策略。他问自己：“到什么地方相会？用什么方法？小孩子死钉在后头，女用人、邻居、丈夫、形形色色的麻烦。——去他妈的！”他说：“太糟蹋时间！”

“她那双眼睛就像钻子一样，一直旋进你的心。还有脸色发白……我就爱脸色发白的女子！”

上到阿格伊岭，他下了决心：“问题只在寻找机会。好啦！我偶尔拜访两趟，送他们几只野味、几只家禽；必要的话，我去放放血。我们变成朋友，我请他们到家里来……啊！有啦！”他灵机一动，道：“展览会

不久就要举行，她会来的，我会看见她的。趁热打铁，勇往直前，一定成功。”

[1] 克什米尔呢，印度出品。法国有仿制品。

八

这有名的展览会确实到了！从节日早晨起，居民就全站在门口，谈论应有的准备工作；镇公所正面缀着常春藤；草地搭起一座帐篷摆酒席；广场当中，教堂前面，有一架旧炮，到时宣告州长驾到和得奖的农民的姓名。比西的国民自卫军（永镇没有）开来参加毕耐率领的消防队。他这一天戴一条比平日还高的领子；制服紧绷绷的，上身直挺挺的，一动不动，就像气血统统移到下边两条腿里一样；他按照节奏，抬高两条腿，步伐合拍，起落一致。税务员和联队长，争强好胜，炫耀才能，分别率领部下，在一旁操练，就见红肩章和黑胸甲[1]，过来过去，川流不息，简直没完没了！如此庄严景象，从未见过！有些人家，前一天刷洗干净房屋，窗户开开一半，三色旗挂在外头；家家酒店客满。天气晴和，上浆的帽子、金十字架和花肩巾，仿佛比雪还白，在明亮的阳光下，熠熠发光，同时五颜六色，星星点点，衬得一般颜色较深的大衣和蓝布工人服也醒目了。四乡佃农妇女，生怕袍子沾上泥点，兜身撩起，拿大别针别好，临到下马，再解下来；丈夫相反，爱惜帽子，用手绢从上包住，拿牙咬牢手绢的一个犄角。

人们从村子两头涌进大街。小巷、夹道、远房近舍，到处有人出来；门环时刻响动，太太们戴上线手套，去看热闹。一对尖塔似的长三脚架，立在司令台两侧，上上下下全是花灯，特别为人称道。此外还有四根竿子，绑在镇公所四根圆柱[2]上，各自挑起一幅淡绿小布幡，金字标语，一幅写着：“商业”；另一幅写着：“农业”；第三幅写着：“工业”；第四幅写着：“艺术”。

人人笑逐颜开，只有女店家勒弗朗索瓦太太，显得愁眉苦脸，站在厨房台阶，嘴里咕咕哝哝道：

“简直胡闹！帆布摊子，简直胡闹！难道他们以为州长也像一个卖艺的，喜欢坐在棚子底下吃饭吗？这些碍手碍脚的东西，也好说成给本乡增光！所以啊，根本就犯不上到新堡找一个糟厨子来！而且为谁找？为些放牛的！一些叫花子！”

药剂师过来了。他穿一件青燕尾服、一条南京布裤、一双海狸皮鞋，还戴一顶毡帽——一顶矮筒毡帽，真正难得。[3] 他说：

“您好！对不住，我有急事。”

胖寡妇问他去什么地方，他回答道：

“您觉得好笑，是不是？我一直关在我的实验室，比老鼠在好好先生的干酪里待得还久。”[4]

女店家道：

“什么干酪？”

郝麦接下去道：

“没有什么！没有什么！我只是告诉您，勒弗朗索瓦太太，我经常闭门不出，可是今天，情形特殊，我必须……”

她显出一副蔑视的神气道：

“啊！您到那边去？”

药剂师诧异了，回答道：

“是呀，那边去。我不是咨询委员会的委员吗？”

勒弗朗索瓦太太打量了他几分钟，最后笑吟吟回答道：

“原来是这样！不过耕地关您什么事？难道您懂这个？”

“当然懂，因为我是药剂师，就是说，化学家！而化学，勒弗朗索瓦太太，目的就在认识自然界一切物体的分子的相互作用，农业自然也就包括在它的范围内！事实上，肥料的配合、酒的发酵、煤气的分析和瘴气的影响，我问您，这一切，不是化学，又是什么？”

女店家并不回答。郝麦继续道：

“难道您以为做农学家，本人就该耕田、喂家禽吗？他首先应当知道

的，倒是有关物质的成分，地层的次序，大气的作用，土地、矿石和雨水的性质，不同物体的密度和它们的毛细管现象，等等，等等。他应该彻底掌握全部卫生原则，以便指导、批评房屋的构造、牲畜的管理、仆人的饮食！勒弗朗索瓦太太，还应当掌握植物学，学会辨别草木。您明白不？哪些对身体有益、哪些对身体有害；哪些产量低、哪些有营养；这里是否该拔掉，那里是否该补种；是否推广这个，消灭那个；总而言之，应当读小册子，看出版物，迎头赶上科学潮流，永远有准备，随时指出改良的道路……”

女店家的眼睛不离开法兰西咖啡馆的门。药剂师继续发挥道：

“但愿我们的农民都是化学家，或者起码多听听科学建议，也就好了！所以我最近写了一部出色的小书，一篇七十二页之多的论文，题目是：《论苹果酒及其酿造与效用，附有新见解》，我送到鲁昂农学会去了；他们接受我当会员，分在农学组果学类。是啊，我的作品如果公之于世……”

但是药剂师一看勒弗朗索瓦太太心在别处，也就住了口。她道：

“看他们哎！简直不像话！成了饭摊子！”

她一耸肩膀，胸脯上毛衣的网眼也绷开了。她的对头酒馆传出歌唱的声音。她伸出一双手，边指点，边接下去道：

“其实，也长不了：不到一星期，整个完蛋。”

郝麦听了这话，大吃一惊，往后倒退。她走下三级台阶，俯耳向他道：

“怎么！您不知道？本星期就要执行扣押。是勒乐坑了他。他出借票害了他。”

世上任何情况，只要想得出来，药剂师总有词句配合，所以他就嚷道：

“有这等惊人的祸事！”

女店家于是讲起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她是听居由曼先生的听差泰奥多尔说的。她恨泰里耶，可是她也怪罪勒乐：他是个佞口骗子、一个卑鄙小人。她道：

“啊！您看，他在菜场，冲包法利太太行礼。包法利太太戴一顶绿帽子，还挎着布朗热先生的胳膊。”

郝麦道：

“包法利太太！我要赶过去，表示一下我的敬意。她也许高兴在近处廊子底下来一个座位。”

勒弗朗索瓦太太喊他回来，还要一五一十讲下去，可是药剂师不理睬，快步走开。他左一躬，右一躬，笑容可掬，后腿弯子蹬直，青燕尾服的大小摆在后头随风飘荡，占了好大地方。

罗道耳弗远远望见他来，也走快了，不过包法利夫人气喘，他只好放慢步子，粗声粗气，笑微微向她道：

“我是为了避开那个胖家伙，您知道，药剂师。”

她拿胳膊肘捅了他一下。他暗琢磨：她这是什么意思？他边走，边乜斜眼睛打量她。

看她的侧面，十分安详，简直什么也看不出来。她戴的帽子是椭圆形，白帽带仿佛芦苇叶子，阳光灿烂，把脸照得特别清楚。长睫毛弯弯的，眼睛虽然睁开了朝前望，可是由于血在白净皮肤底下轻轻跳动的缘故，看上去睁得还不够痛快，有一点像是颧骨在拘着眼睛似的。一道玫瑰红颜色照亮鼻孔之间的中隔。头朝一边歪，嘴唇当中露出皓白牙齿的珍珠似的尖梢。

罗道耳弗心想：难道她是讥笑我？

其实，爱玛捅他，只是一种警告；因为勒乐先生陪伴他们，像煞有意搭话似的，不时插上一句：“今天可真好！”“人人上街！”“风打东来！”包法利夫人，还有罗道耳弗，并不理他，可是他们稍微一动，他就

碰碰帽子，凑到近边，说：“什么？”

来到马掌铺前面，罗道耳弗不沿大路去栅栏门，却骤然带了包法利夫人，拐进小径，喊道：

“晚安，勒乐先生！再见！”

她笑道：

“您怎么这样打发他！”

他接下去道：

“为什么让人打搅？何况今天，我有福分同您……”

爱玛红了脸。他掉转话头，说起天气晴好和草地上散步的愉快。有些春白菊又长出来了。他说：

“这里有好看的延命菊，大可以供本地全部害相思病的姑娘们问卜了。”[5]

紧跟着他又说：

“要是我也掐一朵，您看怎么样？”

她微微咳嗽道：

“您闹恋爱？”

罗道耳弗回答道：

“哎！哎！谁知道？”

草地上开始拥挤。管家婆挟着大雨伞，提着盒子，拖着孩子，朝你身上撞。还得经常回避一长列乡下妇人、女用人，她们穿蓝袜子、平底鞋，戴银戒指，你从旁边走过，闻见一股牛奶气味。她们走路手拉手，从那排白杨起，到宴会的帐篷为止，熙熙攘攘，满草原全是。不过审查时间到了，农民一个跟一个，走进一个赛马场似的地点：一条长绳，拴

在桩子上，圈出这样一块空地。

里头是牲口，鼻子冲着绳子，屁股有大有小，乱乱腾腾，排一长条。猪昏头昏脑，拿嘴拱土；牛犊叫；羊羔咩；母牛曲起后腿弯子，肚皮贴着草地，也不管牛蝇围住身子嗡嗡乱飞，眨巴着沉重的眼皮，慢条斯理，来回嚼嘴里的东西。种马尥起蹶子，朝母马扯嗓子嘶鸣，赶大车的光着胳膊，揪住种马的缰绳。母马安安静静，伸长头和耷拉下来的鬣毛，马驹不是躺在母马身影里，就是偶尔凑到底下吮奶。这些牲口挤作一团，起伏无定，不是雪白的鬣毛波涛一般随风扬起，就是东露出一堆尖犄角，西露出一堆人头。人在里头跑来跑去。围场外边，百步远近，单有一只大黑公牛，戴上嘴套，鼻孔挂着一个铁环环，像青铜铸出来的，站着一动不动。一个衣服破烂的小孩子牵着它，揪住一条绳子。

大人先生们夹在两排牲口当中，步伐沉重，一面前进，一面一只一只检查，检查过后，就彼此会商，声音相当低。其中一位，似乎地位更高，边走边记。他是评判委员会主席、邦镇的德罗兹赖先生。他一看见罗道耳弗，就快步向前，和颜悦色，笑吟吟向他道：

“布朗热先生，您怎么放下大家伙儿的事不管？”

罗道耳弗保证他来。可是主席刚走远，他就说：

“家伙，我才不去，同您在一起，比同他在一起好得多。”

罗道耳弗一面打趣展览会，一面却也为了通行无阻起见，掏出他的蓝帖子给宪兵看，有时候甚至看见一件好展品，停住脚步。可是他一见包法利夫人不感兴趣，就拿装束作题目，取笑永镇的太太们。跟着他就为他的衣着马虎道歉。他的衣着又随俗，又考究，显出不协调的情调，一般人看了，有的会受吸引，有的会感到愤慨，因为他们总觉得这种装束，表示生活离奇、感情纷乱、艺术的强大影响以及某种永远蔑视社会习俗的心理。细麻布衬衫的袖口缀着褶纹纱，风吹过来，衬衫就在灰夏布背心领口地方鼓了起来；宽道道裤子，脚踝地方，露出一双南京布靴子，靴筒底下有一圈漆皮，亮堂堂的，草也照了出来。他穿着这样一双靴子，践踏马粪，一只手插在上衣口袋，草帽歪戴一旁。他接下去道：

“再说，一个人住在乡下……”

爱玛道：

“什么也是枉然。”

罗道耳弗回答道：

“说得是呀！想想看，这些老好人，就连燕尾服的式样，也没有一个人能懂！”

于是他们谈起内地的庸俗、生活的窒闷、理想的毁灭。罗道耳弗道：

“所以我郁闷到了极点……”

她诧异道：

“您！我一直以为您很快活，不是吗？”

“啊！是的，单看外表；因为我对社会戴了一副玩世不恭的面具。其

实，月光之下，看见公墓，有多少回，我问自己：我是不是顶好还是追踪那些长眠地下的人……”

她道：

“哎呀！您那些朋友呢？您就不想想他们？”

“我那些朋友？都是谁？我有朋友吗？谁关心我？”

说到末一句话，嘴里同时吹出一种类似口哨的声音。

不过后头走来一个人，抱了高高一摞椅子，他们只好分在两下。左也椅子，右也椅子，除去他的木头套鞋的尖尖头露在外面以外，就只看见他的胳膊伸得开开的，露出两只手来。原来是那个掘坟的赖斯地布杜瓦，把教堂椅子搬到外头。他想挣外快，结果想出这种利用展览会的方法，而且获得成功，因为生意兴隆，他应付不过来了。说实话，乡下人热得受不了，全抢椅子坐，草垫有香料气味，厚椅背沾着蜡渍，他们恭而敬之，往上一靠。

包法利夫人又挽起罗道耳弗的胳膊。他像是自言自语，继续道：

“是啊！我错过许多机会！总是一个人，啊！我活着要是有一个目的，我要是遇到真心相待的人，我要是发现有人……哎呀！我会竭尽全力，我会克服一切困难，粉碎一切困难！”

爱玛道：

“不过我觉得您不该让人可怜。”

罗道耳弗道：

“啊！您觉得？”

她接下去道：

“因为说到临了……您自由。”

她迟疑了一下：

“又有钱。”

他回答道：

“别取笑我啦。”

她赌咒不是取笑，这期间只听轰然一声炮响，大家立刻你拥我挤，乱乱腾腾，往村里跑。

原来炮发错了。州长大人并没有来。这就开会，还是再等下去，评判委员们左右为难，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最后，广场尽头，来了一辆前后有活篷的四轮出租大马车，驾着两匹瘦马，一个白帽车夫，狠命抽打。毕耐急忙喊：“举枪！”联队长急忙学他。人人朝枪位跑。人人向前抢。有些人连硬领也忘记戴了。但是州长的马车，似乎意会到这种困难局面，两匹并驾的羸马，拉起辕木链子，摇摇晃晃，小步紧跑，来到镇公所前面，正好赶上国民自卫军和消防队打着鼓，大踏步，摆队相迎。毕耐喊着：

“齐步走！”

联队长喊着：

“立正！向左看齐！”

接着就是举枪敬礼，枪箍扳开，踢里当啷，响声好似一只铜锅滚下楼梯。敬礼已毕，枪又统统放下。

只见一位先生，穿一件银线绣花短燕尾服，秃额头，后脑勺一撮头发，脸色灰白，外貌极其和善，走下马车。眼睛很大，厚眼皮半睁半闭，打量着群众，同时仰起他的尖鼻子，瘪嘴露出一丝笑意。镇长系着绶带，他认出他来，对他解释：州长有事来不了，本人是州行政委员，接着还讲了几句抱歉的话。杜法赦的回答只是一味恭维，另一位表示愧不敢当，两个人就这样站着，面对面，额头几乎碰额头，周围是评判委员、乡行政委员、缙绅、国民自卫军和群众。州行政委员先生，三角小黑帽贴住胸脯，[6] 频频还礼，同时杜法赦哈下腰来，仿佛一张弓，也

是笑盈盈的，结结巴巴，寻找字句，一面表示自己忠心王室[7]，一面为永镇得到的荣誉表示感激。

客店伙计伊玻立特走到车夫跟前，接过缰绳，一只脚跛着，把马牵到金狮门廊底下。许多乡下人，聚在门廊，瞻仰马车。鼓在敲，炮在响，先生们鱼贯而行，走上主席台，坐在杜法赦夫人借出来的乌特勒支红绒大扶手椅上。[8]

这些人像是一个模子塑出来的。软搭搭的脸，新苹果酒颜色，亮堂堂的，太阳晒得有点发黑，络腮胡须尨尨茸茸，拱出高硬领外；白领带箍紧硬领，匀匀停停，结着一个鼓囊囊的领花；背心有压边，全是丝绒料子，表有一根长带，尖尖头全坠着一颗深红玛瑙椭圆印章；人人是一双手搭在两条大腿上，仔细分开裤裆，裤料没有磨掉光泽，比靴子的厚皮还亮。

上流妇女坐在后头过厅底下和圆柱中间，大多数群众站在对面，或者坐在椅子上。说实话，赖斯地布杜瓦把椅子全从草场搬过来了，甚至时时刻刻跑进教堂去找椅子。人们想靠近司令台的小梯子，因为他这样一做生意，交通堵塞，也就很难过去。

勒乐先生向药剂师（他正要到他的座位上去）道：

“我以为应当竖两根威尼斯旗杆，弄点新鲜东西挂在上头，又富丽，又有一点威严，望过去，就很美观了。”

郝麦回答道：

“的确是的。不过有什么办法！这是镇长一手包办的结果。可怜的杜法赦，这人没有多少鉴赏力，根本缺乏所谓艺术天分。”

罗道耳弗这时陪伴包法利夫人，走上镇公所二楼，来到会议厅，看见没有一个人，就讲：他们在这里瞭望，尽兴多了，国王半身像底下有一张椭圆桌子，他到旁边搬了三张凳子，放到一个窗口跟前，然后他们挨挨挤挤，并肩坐下。

主席台上起了一阵骚动：长久耳语和交换意见。最后还是州行政委

员先生站起。大家现在晓得他姓廖万，群众一个传一个，说起他的名姓。于是他掏出几张纸，凑近眼睛细看了看，这才开口道：

诸位先生：

首先请允许我，在没有和你们谈起今天的盛会之前——我相信，你们全有这种感情，我说，首先请允许我赞扬一下最高当局、政府、国君，诸位先生，赞扬一下我们的主上、万民爱戴的国王。大家知道，事关繁荣，不问公私，圣上一律关怀，即使怒海狂涛，危险百出，圣上也坚定审慎，稳步行车，何况圣上谋求和平，重视战争、工业、商业、农业与艺术。

罗道耳弗道：

“我该退后一点坐。”

爱玛道：

“为什么？”

不过州行政委员的声音分外高了，他朗诵道：

诸位先生：兄弟阋于墙，血染公众广场的时期，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业主、商人，甚至于工人，夜晚安眠，听见警钟齐鸣，忽然惊醒的时期，已经一去不复返了；邪说横行，擅敢颠覆社稷的时期，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罗道耳弗接下去道：

“因为下面也许有人望见我，这样一来，我就要一连两星期道歉，像我这样的坏名声……”

爱玛道：

“哎呀！您成心糟蹋自己。”

“不，不，您听我讲，坏极了。”

州行政委员继续道：

可是，诸位先生，放下这些暗无天日的画面不去回想，转过眼睛，浏览一下我们美丽祖国的现状，我又看见了什么？处处商业繁盛，艺术发达，处处兴修新的道路，仿佛国家添了许多新的动脉，构成新的联系；我们伟大的工业中心又活跃起来；宗教得到巩固，法光普照；我们的码头堆满货物，信心再起，法兰西终于得到了新生……

罗道耳弗又道：

“其实，就社会观点看来，他们也许有道理。”

她道：

“什么道理？”

他道：

“怎么！难道您不知道，有人无时无刻不在苦恼？他们一时需要梦想，一时需要行动，一时需要最纯洁的热情，一时需要最疯狂的欢乐，人就这样来来去去，过着形形色色荒唐、怪诞的生活。”

于是她看着他，就像一个人打量一个到过奇土异域的旅客一样，接下去道：

“我们这些可怜的妇女，就连这种消遣也没有！”

“微不足道的消遣，因为人们在这里找不到幸福。”

她问道：

“可是人们找得到吗？”

他回答道：

“是的，会有一天遇到的。”

州行政委员道：

你们明白这个。你们是农民和田野的工人；你们是真正为文化而工作的和平的先驱！你们是进步和道德人士！我说，你们明白，政治风暴，比起大气紊乱，确实可怕得多……

罗道耳弗重复道：

“有一天，有一天赶巧万念俱灰，会忽然遇到的。于是云散天开，好像有一个声音在喊：‘这就是！’您觉得需要向这个人诉说衷情，把一切给他，为他牺牲一切！用不着烦言解释，彼此就一见如故，似曾梦里相

逢。（他看着她）总之，就在眼前，四处寻觅的珠宝就在眼前，光华灿烂，火星迸射。可是仍然怀疑，仍然不敢相信，眼花缭乱，好像走出黑暗，乍见亮光一样。”

罗道耳弗说到末了这几句话，添上手势。他拿一只手放在脸上，就像一个人晕眩一样，然后落下来搭在爱玛手上。她抽回她的手。可是州行政委员总在读着：

诸位先生，有谁惊奇吗？也只有他们惊奇：就是那种瞎了眼的人、那种沉溺于（我不怕说出口来）前一世纪的偏见，照旧否认农民是有头脑的人。说实话，寻找爱国精神、热心公众事业，一言以蔽之，智慧，除去田野，还有什么地方更多？诸位先生，我说的不是那种表面的智慧、那种闲汉的点缀。我说的是那种深刻、稳健的智慧，专心致志于追求那些有用之物，因而有助于个人福利、一般改善与支援国家，它是——尊重法律和完成任务的收获……

罗道耳弗道：

“啊！又是这个。总是任务，我听也听腻了。他们一堆穿法兰绒背心的老昏聩、一堆离不开脚炉和念珠的假虔婆，不住口在我们的耳梢唠叨：‘任务！任务！’哎！家伙！任务呀，任务是感受高贵事物、珍爱美丽事物，并非接受社会全部约束和硬加在我们身上的种种耻辱。”

包法利夫人反驳道：

“不过……不过……”

“哎，不！凭什么反对热情？难道它不是世上惟一美丽的东西？难道它不是英勇、热忱、诗歌、音乐、艺术以及其他一切的根源？”

爱玛道：

“可是也该听听世人的意见，遵守一般立身处世之道。”

他回答道：

“啊！立身处世之道有两种。一种是渺小的：众人公认的处世之道，因时而异，目光如豆，吵吵嚷嚷，低级庸俗，就像眼前这群蠢家伙一样。另一种是万古长存之道，在周围，也在上空，风景一般环绕我们，碧天一般照耀我们。”

廖万先生方才掏出手绢擦过嘴，接下去道：

诸位先生，农业的重要，还用得着我在这里向你们指出来吗？请问，谁供应我们的需要？谁接济我们的生活？难道不是农民？诸位先生，农民拿一双勤劳的手，把种子撒在肥沃的田地里，种子长成麦子，麦子被精巧的机器磨成细末，以面粉的名称运到城市，没有多久，就进了面包房，制成食品，不分贫富，一概供应。为了我们有衣服穿，难道不又是农民养肥牧场众多的羊群？没有农民，我们穿什么，我们吃什么？诸位先生，我们有必要到老远的地方寻找例证吗？谁不常常想到那只羞怯的动物、我们家禽群里值得骄傲的珍品？它一方面长毛给我们做绵软的枕头，一方面有丰美的肉给我们吃，一方面还下蛋。地耕好了，出产种种物品，好比慈母心疼儿女，尽量供应，我要是一一枚举的话，就要不胜其举了。这边是葡萄藤；那边是苹果树；远望，是油菜；再往远望，是干酪；还有麻，诸位先生，千万不要忘记麻！ [9] 近年以来，麻的产量增加了许多，我特别希望你们注意。

他不必希望；因为群众个个张大了嘴，好像要喝掉他的话一样。杜法赦在他一旁，睁大了眼睛听；德罗兹赖先生，有时候，微微合上眼皮；再过去，药剂师两腿夹住他的儿子拿破仑，拿手张在耳边，一个字音不叫漏掉。别的评判委员表示赞同，慢慢悠悠，上下摇摆背心里的下巴。消防队员站在主席台底下，靠住他们的刺刀；毕耐一丝不动，胳膊肘朝外，刀尖向上。他也许在听，不过他一定什么也看不见，由于他的盔檐太低，一直罩到鼻子。副队长是杜法赦先生的小儿子，盔檐低得出奇；因为他戴了一顶绝大的战盔，在头上晃来晃去，花布手绢垫在底下，有一头露出来了。他在战盔底下，笑嘻嘻的，一副小孩子的可爱模样，小白脸蛋淌着汗，流露出一种欢愉、疲倦和睡眠的表情。

广场两边的房屋都挤满了人。家家有人靠着窗户，有人站在门口。朱斯丹站在药房前面，似乎看愣了，动弹不得。虽说安静，廖万先生的声音照样听不清楚：群众中间，椅子出了响声，东一打岔，西一打岔，截断演说，只有一句半句传到耳朵；接着就是背后，冷不防起了漫长一声牛鸣，或者就是街角羊羔咩咩叫唤。说实话，放牛的和放羊的，一直把牲口赶到这边，它们有时候你一声，我一声，一面还吐长舌头，拉曳挂在脸上的三两片树叶。

罗道耳弗更挨近爱玛了，声音压低，急促地说：

“人世这种阴谋，您不愤恨？哪一样感情它不谴责？最高贵的本能、最纯洁的同情，也逃不脱迫害、诽谤；一对可怜虫要是碰在一起的话，就组织一切力量来拆散他们。不过他们偏要试试，扇扇翅膀，你呼唤

我，我呼唤你：是啊！迟早有什么关系，半年，十年，他们照样结合，照样相爱，因为命里注定这样，彼此天生就是一对。”

两只胳膊横在膝盖上，他仰起脸，凑到近边，死盯着看爱玛。她看见纤细的金光，一道又一道，兜着他的黑瞳仁，从眼睛里面朝外放射。她甚至于闻见他抹亮头发的生发油的香味，于是心荡神驰，不由想起在渥毕萨尔陪她跳华尔兹的子爵，他的胡须就像这些头发，放出这种香草和柠檬气息；她不由自己，闭了一半眼皮往里吸。但是她坐在椅子[10]上，身子往后一仰，恍惚远远望见驿车燕子，在天边尽头，慢慢腾腾，走下狼岭，车后扬起长悠悠的灰尘。赖昂就是乘了这辆黄车，时刻来到她的身边；也就是经这条路，他又一去不回！她仿佛看见他在对面窗口，接着就又一片模糊，满天浮云，她觉得吊灯照耀，她还像在跳华尔兹，挎着子爵的胳膊，同时赖昂离得也不远，眼看就要过来……但是她总觉得罗道耳弗的头在她旁边。这种甜蜜的感觉就这样渗透从前她那些欲望，好像一阵狂飙，掀起了沙砾，香风习习，吹遍她的灵魂，幽渺的氤氲卷起了欲望旋转。她好几回用力张开鼻孔，吸入柱头常春藤的清新气息。她摘去手套，擦了擦手，然后拿起手绢扇脸，太阳穴虽说跳动，她照样听见群众叽里咕噜、州行政委员说来说去的单调声音：

继续努力！坚持不懈！既不要墨守成规，也不要采纳过分莽撞急躁的建议！尤其要致力于改良土壤、施用优质肥料，发展马、牛、羊、猪的优良品种！让展览会成为你们充满和平景象的比武场，胜利者向战败者伸出友爱之手，希望他下一次竞赛成功！可敬的臣民！谦逊的仆人，你们辛勤劳苦，往日得不到任何政府重视，现在就来接受你们默默无闻的道德的酬劳吧。而且你们相信政府从今以后，一定会注视你们，鼓励你们，保护你们，满足你们的正当要求，尽一切可能，减轻你们痛苦牺牲的负担！

廖万先生终于坐下。德罗兹赖先生站起，开始另一篇演说。他的讲演也许不像州行政委员的讲演那样华丽，不过他有他的特点：风格切实，就是说，学识比较专门，议论比较高超，少了一些颂扬政府的话，宗教和农业分到更多的地位，二者息息相关，一向就同心协力，促进文化。罗道耳弗和包法利夫人谈着梦、预感、催眠术。演说家追溯到原始社会，形容野蛮时代，人在树林深处，靠橡实过活；后来人们扔掉兽皮，改穿布帛，耕田犁地，种植葡萄。这算不算幸福？这种发现会不会弊多于利？德罗兹赖先生对自己提出这个问题。罗道耳弗由催眠术一点一点谈到亲和力。主席引证：辛辛纳图斯掌犁，戴克里先种菜，[11]中

国皇帝立春播种。年轻人这期间向少妇解释：吸引之所以难以抗拒，就是前生的缘故。他说：

“所以，就拿您我来说，我们为什么相识？出于什么机缘？我们各自的天性，您朝我推，我朝您推，毫无疑问，像两条河一样，经过千山万水，合流为一。”

他握住她的手；她没有抽回去。

主席喊道：“一般种植奖！”

“譬方说，方才我到府上……”

“甘冈普瓦的比内先生。”

“我怎么晓得我会陪伴您？”

“七十法郎！”

“有许多回，我想走开，可是我跟着您，待了下来。”

“肥料奖。”

“既然今天黄昏会待了下来，明天、别的日子、我一辈子，也会待了下来！”

“阿格伊的卡隆先生，金质奖章一枚！”

“因为我和别人在一道，从来没有感到这样大的魅力。”

“基弗里 - 圣马丹的班先生！”

“所以我呐，我会永远想念您的。”

“一只美里奴种公羊……”

“不过您要忘记我的，我会像一个影子般消逝的。”

“圣母村的……柏劳先生。”

“哎呀！不会的。我会不会成为您的思想、您的生命的一部分？”

“猪种奖两名：勒埃里塞先生与居朗布尔先生，平分六十法郎！”

罗道耳弗捏住她的手，觉得又温暖，又颤抖，如同一只斑鸠，虽然被捉住了，还想飞走；但是不知道是她试着抽出手来，还是响应这种压抑，她动了动手指。他喊道：

“谢谢！您不拒绝我！您真好！您明白我是您的！让我看您，让我端详您！”

一阵风飘进窗户，吹皱了桌毯，同时底下广场，乡下女人的大帽子，像白蝴蝶扇动翅膀一样，个个翘了起来。

主席继续道：“豆饼的使用。”

他加快道：“养粪池，——种麻，——排水，——长期租赁，——家庭服务。”

罗道耳弗不再说话。两个人你望我，我望你，欲火如焚，干嘴唇直打哆嗦，于是心旌摇摇，手指不用力，就揉在一道。

“萨司托－拉盖里耶的卡特琳－妮凯丝－伊莉莎白·勒鲁，在一家田庄连续服务五十四年，银质奖章一枚——值二十五法郎！”

州行政委员重复道：“卡特琳·勒鲁，在什么地方？”

不见她的踪影。只听见好些声音窃窃私语道：

“去呀！”

“不。”

“左边走！”

“别害怕！”

“啊！看她多蠢！”

杜法赦喊道：“她到底在不在？”

“在！……那不是！”

“那么，到前面来呀！”

这时人们看见一个矮小的老妇人，走上主席台，神情畏缩，好像和身上的破烂衣服皱成了一团一样。她脚上蹬一双大木头套鞋，腰里系一条大蓝围裙，一顶没有镶边的小风帽兜住她的瘦脸；一脸老皱纹，风干的苹果也没有她的多。红上衣的袖筒伸出两只长手，关节疙里疙瘩；谷仓的灰尘、洗衣服的碱水、羊毛的油脂在手上留下一层厚皮，全是裂缝；指节发僵，清水再洗，也显着肮脏，苦干多年，合也合不拢来：好像明摆着这一双手，就是千辛万苦的卑微的凭证一样。脸上的表情，如同一个修行的道姑那样呆滞。任何喜怒哀乐也软化不了她那黯淡的视线。她和牲畜待在一起，也像它们一样喑哑、安详。她还是第一次看见自己在这样大的一群人当中，眼前又是旗，又是鼓，又是青燕尾服的先生们，又是州行政委员的十字勋章，心中惶恐，一步不敢移动，不知道该往前走，还是该向后逃，也不知道群众为什么推她，审查员为什么朝她微笑。这干了半世纪劳役的苦婆子，就这样站在这些喜笑颜开的资产者面前。

州行政委员从主席手上接过得奖人员的名单，然后道：

“过来，可敬的卡特琳 - 妮凯丝 - 伊莉莎白·勒鲁！”

他看一遍名单，看一遍老妇人，用慈父的声音，重复道：

“过来，过来！”

杜法赦在扶手椅上跳道：

“您聋了吗？”

他朝她的耳朵喊道：

“五十四年服务！银质奖章一枚！二十五法郎！是给您的。”

她接过奖章，仔细打量，随即一脸幸福的微笑，径自走开；大家听见她咕哝道：

“我拿这送给我们的教堂堂长，给我做弥撒。”

药剂师朝公证人俯过身子，喊道：

“信教信到这步田地！”

大会开完，群众散去。现在，演说词读过了，人人回到原来地位，一切照旧：主子谩骂下人，下人鞭打牲畜，得奖的牲畜，犄角挂着一顶绿冠，漠不关心，又回槽头去了。

国民自卫军这期间上到镇公所二楼，刺刀扎了一串点心，大队鼓手提着一篮酒瓶。包法利夫人挎着罗道耳弗的胳膊；他送她回家；他们在她的门前分手；然后他一个人在田野散步，等候到入席的时间。

宴会又长又闹，而且侍奉不周：根本就人山人海，移动不得，窄木板变成临时条凳，人坐多了，险些压断。菜肴丰盛，人人狠命吃喝自己名下的一份，个个额头冒汗。桌面上高悬的甘该灯之间，浮起白蒙蒙一片热气，好像秋天早晨河水的雾气一样。罗道耳弗一心在想爱玛，背靠篷布，什么也没有听见。背后好些听差，在草地上摞脏盘子；邻座同他讲话，他不回答；有人给他斟酒。嘈杂的声音越来越响，可是他心里静静的，追忆她说过的话和她的嘴唇的形态：军帽的徽章仿佛一面照妖镜，照出她的脸来；她的打褶的袍子恍惚沿墙而下；遥望未来，恩爱的日月悠悠展开，好像没有尽期一样。

夜晚放烟火，他又见到她；但是她和丈夫，还有郝麦夫妇在一起。火花四射，药剂师十分担心会出危险，他时刻走开，过去关照毕耐几句。

爆竹送到杜法赦先生那边，他过分小心，放在他的地窖里，所以火药受潮，根本点不着，主要节目应当表现一条龙咬自己的尾巴，又完全失败。天空偶尔出现一串不值一看的罗马蜡烛[12]，群众张口凝望，喊成一片，里面还掺杂着在黑地里腰让胳肢了的妇女的叫唤。爱玛悄不做声，缩成一团，轻轻靠住查理的肩膀，然后仰起下巴，望着射出来的火

花在黑黝黝的天空掠过。罗道耳弗借着花灯亮光张望她。

花灯渐渐熄灭。天上出来星星。飘下一丝半点细雨。她拿肩巾挽在头上。

就在这时，州行政委员的马车走出客店。车夫喝醉了酒，立刻昏昏沉沉，打起盹来了。大家远远望见他，坐在两盏车灯中间，大半个身子耸出车篷，车厢前后一动，也就左右摇晃起来。药剂师道：

“真的，应当严厉反对酗酒！我希望镇公所门口，每星期专挂一块牌子，写出这一星期喝酒喝醉了的人的名姓。再说，有统计报告，好比年鉴一类东西，遇到必要，不妨拿来参考参考……对不住。”

他又朝队长跑过去了。

队长惦记他的旋床，正要回家看看。郝麦向他道：

“也许碍不了您什么事，打发您的部下，要不您就亲自去……”

税务员回答道：

“什么事也没有，您就别跟我捣乱了吧！”

药剂师回到他的朋友旁边，道：

“你们放心好啦。毕耐先生告诉我，已经有了防备。火花不会落下来的。水龙装得满满的。我们睡觉去吧。”

郝麦夫人大打呵欠，道：

“说的是呀！我净想睡；不过没有关系，我们这一天过得好极啦。”

罗道耳弗放低声音，眼睛充满感情，道：

“是啊！好极啦！”

大家道过晚安，各走各的。

两天以后，《鲁昂烽火》登出一篇报道展览会的大文章。郝麦兴之

所至，第二天就把它写出来了：

为什么张灯？为什么悬花？为什么结彩？一种热带的太阳，直射我们的阡陌。这群人仿佛怒海巨涛，冒着头上的热流，朝什么地方跑？

接着他就谈起农民的情况。政府的确尽了大力，但是不够！他向政府呼喊道："勇敢！千千万万的改革需要着手，我们就来完成这些改革吧。"随后他写到州行政委员驾到，没有忘记"我们军队的武士气概"，也没有忘记"我们最活泼的乡村妇女"，也没有忘记秃了头的老年人，"仿佛古代族长，岸然而立，其中有几位，曾经置身于我们不朽的行伍，听见雄壮的鼓声，觉得心还在跳"。他列举重要的评判委员，还说到自己，甚至在一个小注里，也提醒读者：药剂师郝麦先生，曾经给农学会送去一篇关于苹果酒的论文。他写到赠奖，形容得奖者的喜悦，运用抒情笔调："父亲吻抱儿子，哥哥吻抱兄弟，丈夫吻抱妻子。许多人傲形于色，指着他们的小小奖章，不用说，回到家中，在贤内助身旁，边哭，边拿它挂到茅庐的缄默的墙头。

"六点钟左右，酒席摆在利艾加尔先生的牧场，参加大会的主要人物聚在一道，自始至终，充满着发自内心的最大热忱。宴会中间，不时举杯致敬：廖万先生提议，为国君的健康干杯！杜法赦先生提议，为州长的健康干杯！德罗兹赖先生提议，为农业干杯！郝麦先生提议，为工业和艺术这一对姊妹干杯！勒普利谢先生提议，为进步干杯！到了夜晚，烟火忽然照亮天空。五彩缤纷，简直像是真正的歌剧布景。一时间我们这小镇，竟如同进入了《天方夜谭》的梦境。

"这次家庭集会，可以说，没有任何不愉快的事发生。"

他还加上一句："此次教士不露面，特别惹人注目。不用说，教会对进步别有看法。罗耀拉[13]的信徒们，请便！"

[1] 国民军有红肩章，消防队有黑胸甲。

[2] 第二部第一章，说镇公所"底层有三根爱奥尼亚圆柱"。

[3] 郝麦平日总戴一顶希腊小帽，所以现在改戴一顶毡帽，"真正难得"。海狸皮鞋流行于十九世纪，不过当时是夏季，并不相宜。

[4] 见《拉封丹的寓言》卷七，寓言第三《隐居的老鼠》说有一只老鼠，钻在一块干酪里，

不问世事，吃得又肥又胖。“好好先生”是拉封丹的绰号，与老鼠无关。

[5] 根据花瓣数目，推断对方是否爱她。延命菊和春白菊属于同科，但有差异。

[6] 万松在《不符事实的包法利夫人》一文中指出：州行政委员戴的是两角帽，从来不戴“三角帽”，穿的是蓝线绣花长燕尾服，不是“银线绣花短燕尾服”。

[7] “王室”，指七月革命之后登基的波旁家族幼支奥尔良系路易 - 菲力普的王室。

[8] 乌特勒支，荷兰一市镇。十七世纪末叶，一个移居荷兰的法国人发明了一种仿丝绒面料做沙发面，用山羊毛织成，称乌特勒支绒。

[9] 路易 - 菲力普重视工业，所以州行政委员也有同样表示。参看第二部第五章，永镇寺新建麻纺厂。

[10] 前文说罗道耳弗“搬了三张凳子，放到一个窗口跟前，然后他们挨挨挤挤，并肩坐下”。并非“椅子”。

[11] 辛辛纳图斯（公元前460），罗马共和国的执政官，当选之后，官员往迎，见他正在耕田。戴克里先（245—313），罗马皇帝，三〇五年退隐，相传公卿请他复位，他正在种植生菜。

[12] 罗马蜡烛是一串星形爆竹。

[13] 指依纳爵·罗耀拉（1491—1556），西班牙人，耶稣会的创建者。

九

六个星期过去了，还不见罗道耳弗来。最后有一天黄昏，他露面了。展览会的第二天，他对自己讲：

“别去早了：去早了反而坏事。”

头一个星期，过到末尾，他打猎去了。打过猎，他一想，去也太晚了，接着他又这样理论道：

“不过如果头一天她就爱上了我的话，她一定盼望我去，她越情急，越会爱我。还是继续下去吧！”

他走进厅房，望见爱玛脸色变白，明白他划算对了。

只她一个人。天色向晚，小纱窗帘遮着玻璃，越发显得阴暗。阳光一线，照亮晴雨计的镀金；金光闪闪，穿过珊瑚丫杈的空隙，在镜子里变成了一团火。

罗道耳弗一直站着；爱玛几乎等于没有回答他的问候。他说：

“我呀，有事忙，又害了一场病。”

她着急道：

“病重吗？”

罗道耳弗坐到她身旁一张凳子上，道：

“啊！不……其实是我不想来就是了。”

“为什么？”

“您猜不出来？”

他又看了她一眼，但是神色热烈，她涨红了脸，低下头去。他接下去道：

“爱玛……”

她稍稍走开，道：

“先生！”

他用一种忧伤的声音对答道：

“啊！您看，我不想来，我有道理；因为您这名字，您这名字充满我的灵魂，可是脱口而出，您又禁止！包法利太太！……哎！人人这样称呼您！……其实，这不是您的姓：这是别人的姓！”

他重复一遍：

“别人的姓！”

他拿脸藏到两只手里。

“是的，我时时刻刻想您！……我一想到您就难过！啊！对不住！……我离开您……永别了！……我要到远地方去……远到您再也不会听见有人说起我来！……可是……今天……我不知道又是什么力量把我朝您推过来！因为人斗不过天，人拗不过天使们的微笑！人不由自主，就跟着美丽、愉快、值得热爱的事物走！”

爱玛还是第一次听见这种话，她的骄傲好似一个人在蒸气浴室，养息精神，伸开四肢，驱除疲劳，把自己整个儿交给这热雾腾腾的语言。他继续道：

“可是就算我不来，就算我不来看您，啊！至少您周围的东西，我尽饱看的。夜晚，每天夜晚，我爬起床，一直走到这儿，望着您的房屋：月光照亮屋顶，花园树木在您的窗前摇来晃去，窗玻璃里，阴影中间，点着一盏小灯，透出一丝亮光。啊！您说什么也不知道，那边有一个可怜人，说近也算近，说远可真远……”

她朝他转过身子，呜咽道：

“啊！您真好！”

“不对，我爱您，就是这个！您相信我！说给我听！一句话！只一句话也就成了！”

罗道耳弗不知不觉，就从凳子溜到地上；厨房传来木头套鞋的响声，同时他望见厅房门也没有关。他站起来，讲下去道：

“我有一个怪心思，您行行好，满足满足吧！”

原来是带他看看房屋：他想熟识熟识；包法利夫人看不出有什么不合适，两下方才站起，正好查理进来。罗道耳弗向他道：

“您好，博士。”

医生听了这天外飞来的头衔，受宠若惊，殷勤趋奉。另一位利用这期间定了定神，就说：

“尊夫人同我谈起她的健康……”

查理插话道：他的确担心到了万分；他的女人又开始感到郁闷。罗道耳弗于是问，骑马有没有用处。

“当然！很好，对！……这倒是一个好办法！你应当照这话做。”

她说困难在于没有马。罗道耳弗愿意借她一匹，她谢绝了，他也并不坚持。他随后解释他的来意，说他的赶大车的、前次放血的那个家伙，总觉得头晕眼花。包法利道：

“改天我去看看。”

“不，不，我打发他来。我们来，您方便多了。”

“啊！很好。我谢谢您啦。”

罗道耳弗一走，查理就说：

“布朗热先生好意借马，你为什么不应下来？”

她摆出噘嘴模样，找了许多话推托，最后才讲：“我也许会惹人笑

话。”

查理打了一个转身，道：

“啊！我不在乎！健康第一！你错啦！”

“哎呀！我没有骑马衣服，你怎么好叫我骑马呀？”

他回答道：

“你就该添置一身！”

她看在骑马衣服分上，同意了。

衣服做成，查理写信给布朗热先生，说：盛意可感，拙荆待命，不胜翘企。

第二天正午，罗道耳弗带了两匹鞍鞯齐备的马，来到查理门前。有一匹耳朵还系着玫瑰红小绒球，背上搭了一副鹿皮女鞍。

罗道耳弗穿了一双软皮长靴，心想这样东西，她从前一定没有见过。事实上，他在楼梯口一出现，身上是丝绒长燕尾服，腿上是灯心绒白裤，爱玛就已经在欣赏他的翩翩风度了。她打扮停当，正等他来。

朱斯丹溜出药房看她，连药剂师也惊动出来了。他一再叮咛布朗热先生：

“意外说来就来！千万当心！您的马也许性烈！”

她听见头上有响声：原来是全福哄小白尔特，敲打玻璃窗。小孩子远远递了她一个吻；母亲的回答是摇摇鞭子把儿。郝麦先生喊道：

“一路快乐！千万小心！小心！”

他摇动他的报纸，望着他们走远。

爱玛的马一出镇子，就小跑起来，罗道耳弗的马跟在一旁。他们偶尔交谈一句。她坐在鞍子上，脸微微向下，手举起来，右胳膊伸开，由

着马上下颠簸。

来到岭下，罗道耳弗放松缰绳，他们一道驰骋；随后跑上岭，马猛然站住，她的大蓝面网坠了下来。

正当十月上旬，田野有雾。雾气沿着丘陵的边缘，弥漫在天边，有的地方云雾裂开，升上天空消失了。有时候，一道阳光破云而出，让他们远远望见永镇的屋顶、水边的花园、院落、墙壁和教堂的钟楼。爱玛眯着眼睛，寻认她的住宅：她住的这可怜的小镇，从来没显得这样小。他们站在高处，觉得整个盆地就像一座白茫茫的大湖，在半空化成雾气。左一丛树木，右一丛树木，黑岩似的，兀立一侧；白杨高耸雾上，齐齐一排，好像风卷沙移的海滩。

他们旁边，冷杉蓊郁，中间一块草坪，上空有一道褐光，在温暖的大气里游来游去。土像烟草屑一样的颜色，近似红褐，马走上去，听不见蹄子响。马朝前走，铁掌踢开遍地的松实。

罗道耳弗和爱玛就这样兜着树林边沿走。她回避他的视线，不时转过头去，可是这样一来，就只看见一排一排冷杉树干，络绎不绝，看到后来，未免头晕眼花。马在喘气。鞍皮咯吱咯吱直响。

他们走进森林，太阳正好出来。罗道耳弗道：

“上帝保佑我们！”

她道：

“您相信？”

他接下去道：

“再往前！往前走！”

他打响舌；两匹马跑了起来。

道旁的羊齿草，横拦竖遮，一来就卷进爱玛的脚镫。罗道耳弗一面纵马跑，一面斜过身子，一根又一根，把羊齿草抽出来。有的时候，他

靠近了，推开树枝，爱玛觉得他的膝盖蹭到她的腿。天变成蓝色。树叶一动不动。许多空地长满正在开花的映山红；一片片紫罗兰夹杂在树丛中，这些树丛枝叶各异，有的呈灰色，有的呈灰褐色，有的呈金黄色。灌木丛中，他们不时听见翅膀轻轻扑扇，或者乌鸦在橡树之间盘旋，哑哑哀鸣。

他们下了马。罗道耳弗拴马，她在车辙之间的青苔上漫步前行。

但是袍子太长，她虽说撩起后摆，仍然妨碍走路。罗道耳弗跟在后头，望着她细致的白袜，在黑衣料和黑靴之间，像是她的一部分光光的皮肉似的。她站住道：

“我累啦。”

他回答道：

“来，再走走看！加油！”

又走了百来步远，她又站住。她戴一顶男人帽子，面网坠下来，斜搭在臀部，看上去像在碧波底下游泳一样，隔着透明的浅蓝颜色，他依稀认出她的脸相。

“我们到底去什么地方？”

他不回答。她的呼吸急促了。罗道耳弗向周围扫了一眼，咬着上嘴唇的髭。

他们来到一个地点，小树砍去，比较宽阔。他们坐在一个放倒了的树干上，罗道耳弗对她谈起他的爱情。

他生怕吓着了她，一入手，先收起恭维话不说。他安静、严肃、忧郁。

爱玛低着头听，一边还拿脚尖翻动地上的碎木片。

“难道我们的命运如今不是同一个？”

她一听这话，就驳道：

“不是同一个！您清楚的。不可能。”

她站起来要走。他揪住她的手腕。她只好站住。然后她用湿润的媚眼打量了他几分钟，急忙道：

“啊！好，别说下去啦……马在什么地方？回去吧。”

他做了一个又生气又苦恼的手势。她重复道：

“马在什么地方？马在什么地方？”

他于是目不转睛，咬紧牙关，透出一种奇怪的微笑，伸开胳膊，逼向她来。她一边哆嗦，一边倒退，期期艾艾道：

“您让我害怕！您让我难过！走吧！”

他改变面貌，回答道：

“您一定要走……”

他立时就又变得敬重、温存、懦怯。她挎住他的胳膊。他们往回走。他说：

“您到底怎么啦？为什么？我不明白。想来您是误会了吧？您在我心里，就像一位圣母娘娘，高高待在底座上，又坚固，又纯洁。不过没有您，我活不下去！我需要您的眼睛、您的声音、您的思想。做我的朋友、我的妹妹、我的天使吧！”

他于是伸长胳膊，搂住她的腰肢。她半推半就，试着挣扎出来。他边走，边这样搂着她。

他们听见两匹马在吃树叶。罗道耳弗道：

“再待一会儿！别就走！停下来吧！”

他把她带到更远的地方，兜着一口小水塘转悠。满地浮萍，绿波如茵。残荷安安静静，夹在灯心草中间。他们走在草上，青蛙听见脚步，跳开了躲藏起来。她道：

“我错了，我错了，我不该听您的话。”

“为什么？……爱玛！爱玛！”

少妇一面倒向他的肩膀，一面慢悠悠道：

“唉！罗道耳弗！……”

她的衣裙贴紧他的丝绒燕尾服。她仰起白生生的颈项，颈项由于叹息而胀圆了。她于是软弱无力，满脸眼泪，浑身打颤，将脸藏起，依顺了他。

天已薄暮，落日穿过树枝，照花她的眼睛。周围或远或近，有些亮点在树叶当中或者地面晃来晃去，好像蜂鸟飞翔，抖落羽毛。一片幽静，树木像有香气散到外头。她觉得心又开始跳跃，血液仿佛一条奶河，在皮肤底下流动。她听见一种模糊而悠长的叫喊，一种拉长的声音，从树林外面别的丘陵传出，她静静听来，就像乐曲一样，与她激动的神经的最后震颤交织在一起。断了一根缰绳，罗道耳弗噙着雪茄，拿小刀修理。

他们走原路回到永镇。他们又在泥地看见马的并排蹄印，又看见小树丛和草里的石子。周围什么也没有改变；可是就她来说，却发生了好比大山移位般的大事。罗道耳弗不时斜过身子，举起她的手吻。

她骑在马上，婀娜多姿！挺直细腰，膝盖齐着马鬣弯下去，晚霞和新鲜空气在脸上薄薄敷了一层颜色。

走进永镇，马打着石头地，左右回旋。

大家在窗口望她。

晚饭时节，她的丈夫觉得她气色很好，但是问起出游情形，她装出没有听见的模样，胳膊肘拄在盘子一旁，两边一边点着一支蜡烛。他道：

“爱玛！”

“什么事？”

“喏，今天下午，我是在亚历山大先生家里过的。他有一匹老母马，看上去还很英挺，只有膝盖磕掉一小块皮，不长毛，我拿稳了，出一百埃居，准能买下……”

他接下去道：

“我一想，你会喜欢的，我就留下它……把它买过来了……我办得好吧？你说呢。”

她点了点头，表示赞成，过了一刻钟，她问道：

“你晚晌出去吗？”

“出去。你问这干什么？”

“啊！好人，没有什么，没有什么。”

她打发掉查理，上楼来到卧室，把门关了。

开头就像头晕眼花了一样，她又看见树木、小道、沟渠、罗道耳弗，照样感到他的搂抱，听见树叶摇摆、灯心草呼呼吹动。

但是一照镜子，她惊异起来了。她从来没有见过她的眼睛这样大，这样黑，这样深。她像服过什么仙方一样，人变美了。

她三番两次自言自语道：“我有一个情人！一个情人！”她一想到这上头，就心花怒放，好像刹那间又返老还童了一样。她想不到的那种神仙欢愉、那种风月乐趣，终于就要到手。她走进一个只有热情、销魂、酩酊的神奇世界，周围是一望无涯的碧空，感情的极峰在心头闪闪发光，而日常生活只在遥远、低洼、阴暗的山隙出现。

她于是想起她读过的书中的女主人公，这些淫妇多感善歌，开始成群结队，在她的记忆之中咏唱，意气相投，使她陶醉，就像自己变成这些幻象的真正一部分一样，实现了少女时期的长梦，从前神往的多情女典型，如今她也成为其中的一个。再说，爱玛还感觉到报复的满足。难道她没有受够折磨！可是现在，她胜利了。久经压制的感情，一涌而出，欢跃沸腾。她领略到了爱情，不后悔，不担忧，不心乱。

第二天，整天沉入新的欢乐。他们海誓山盟。她对他说起她的种种哀愁。罗道耳弗用吻打断她；她闭住一半眼皮，目不转睛，要他再叫一遍她的名字，再说一遍他爱她。他们像昨天一样，走进森林，待在一个做木头套鞋的人的小屋。墙是草堆成的，屋顶低极了，他们不得不弯下腰来。他们相倚相偎，坐在一张干树叶床上。

从这一天起，他们没有例外，天天晚晌写信。爱玛来到花园尽头，把信放在河边墙缝。罗道耳弗拿到信，另放一封进去。她总嫌他的信太短。

有一天早晨，不等天亮，查理就出门了，她忽然异想天开，起了立刻看见罗道耳弗的念头。她可以赶到于歇特，待一小时，回到永镇，人人还在睡梦之中。她这样一想，心急欲炽，气也短促了。没有多久，她就到了草原，头也不回，只是快步趱行。

天方破晓，爱玛远远望到情人的住宅。两只燕尾风标，迎着白蒙蒙的曙光，显得黑糊糊的。

穿过院落，便是一所房子，想必就是庄邸。她走进去。墙壁一见她来，像是自动闪到一旁一样。一座大楼梯笔直通到过道。爱玛挑起门闩，骤然望见一个男人，在屋子尽里睡觉。原来就是罗道耳弗。她叫了起来。他说了几遍：

“是你！是你！你怎么来的？……啊！你的袍子也湿啦！”

她拿胳膊搂住他的颈项，回答道：

“我爱你！”

这大胆的举动，头一次成功，以后每逢查理早出，爱玛就连忙穿好衣服，蹑着脚步，走下通到水边的台阶。

但是遇到牛走的便桥抽掉，就得沿着河旁的墙走，堤是滑的，她抓住一把残了的桂竹香，生怕跌倒。她随后穿越犁过的田，陷在里头，绊了脚，好不容易才拔出她的小靴。风吹动她的包头帕子，在牧场翻来卷去。遇到了牛，她又害怕，提脚就跑，跑到了，直喘气，脸庞通红，浑身发出一种树液、青草和新鲜空气的清香气味。罗道耳弗这期间还在睡觉。她像春天的早晨一样来到他的房间。

一道沉重的金光悄悄透过沿窗的黄幔。爱玛眨巴眼睛，边走边摸索，露珠挂在头发上，一圈黄玉圆光似的，环绕脸蛋。罗道耳弗一面笑，一面把她拉到身边，搂在怀里。

过后，她就检查房间，打开抽屉，用他的梳子梳头，用他刮脸的镜子刮脸。床几上放着柠檬和方糖，靠近水瓶，还有一支大烟斗，她经常叼在嘴里。

他们分手足足需要一刻钟。爱玛哭着，希望永不离开罗道耳弗。有什么东西把她朝他推过来，一点由不得她，连他也嫌欠妥。有一天，他见她不期而至，皱起眉头，模样像是很不以为然。

她道：

“你怎么啦？难受吗？说给我听！”

他最后神色严肃，对她说：她来看他，粗心大意，会给自己惹乱子的。

十

她也像罗道耳弗一样，渐渐有了畏惧心理。她起初什么也不放在心上，一味陶醉在爱情之中。可是如今她的生命少不了它，她生怕失落一星半点，或者受到意外干扰。所以她走出他的庄园，东张西望，忐忑不安，天边走过的每一个身影、镇子里可能望见她的每一个天窗，都要看个明白，脚步、叫喊、犁的响声，也要听一个分晓；她站住不动，头上摇来摇去的白杨叶子，也不及她的脸色白，也不像她的身子抖得那么厉害。

有一天早晨，她正提心吊胆，转回家去，眼睛一晃，忽然看见一管猎枪似乎瞄准了她。枪筒长长的，扯斜露在一只小木桶的外沿。小木桶有一半埋在沟边草里。爱玛吓得魂飞魄散。正待朝前走去，就见一个男人爬出桶来，活像盒子打开，弹簧人往上一跳。皮护腿裹到膝盖，便帽盖住眼睛，鼻子通红，嘴唇颤抖：原来是毕耐队长埋伏好了等野鸭打。他嚷嚷道：

“您老远就该说话！望见枪，总得嚷一声才好。”

税务员说这话，打算掩盖方才的恐惧。因为州长有令，除去船上许可猎鸭以外，禁止在别处猎鸭，毕耐先生虽然守法，在这上头，偏巧违禁。所以他心中有鬼，时时刻刻，以为听见猎警过来。但是这种杌陧心情刺激他的乐趣，一个人缩在木桶，妙法在握，自以为得计。

他看见爱玛，一块石头落地，显得松快了，跟着就闲谈起来：

“天不暖和，凉飕飕的！”

爱玛一句话也不回答。他讲下去：

“您出门真早啊？”

她结结巴巴道：

“是的。小孩在奶妈家，我才看她来着。”

“啊！很好！很好！拿我来说，您看见的，天刚一亮，就到了这儿。不过天气死沉沉的，除非飞到枪口……”

她转过脚跟，打断他道：

“毕耐先生，再会。”

他冷冷回了一句：

“请便，太太。”

接着他又钻回木桶去了。爱玛后悔这样干巴巴就离开了税务员。不用说，他要往坏事上想的。永镇上人人晓得，包法利家小女孩子，接回家来，已经一年了，去看奶妈的说法，糟不可言。再说，周围没有人家，这条小道只通于歇特。这样一来，毕耐猜出她从什么地方回来，不会秘而不宣的：逢人就讲，是必然的了！直到天黑，她还在煞费苦心，思前想后，编排种种谎话，可是这挂猎囊的蠢人，总在眼前晃来晃去。

查理用罢晚饭，见她愁眉不展，提议带她到药剂师家消遣消遣。她在药房遇见的头一个人，偏偏又是税务员！他站在柜台前面，红药瓶的亮光照着，他说：

“请您给我半两矾。”

药剂师喊道：

“朱斯丹，拿硫酸来。”

爱玛想上楼去看郝麦夫人。他拦住道：

“不必了，用不着，她就下来，还是在底下坐吧。您在炉子那边烤烤火，等她下来……对不住……好啊，博士（因为药剂师非常爱说博士这两个字，好像这样称呼另一个人，自己也就跟着体面了似的）……当心打翻那些臼！到小房间搬些椅子来；客厅的扶手椅不许乱动，你不是不知道。”

药剂师正要跑出柜台，放好他的扶手椅，就见毕耐问他要半两糖

酸。药剂师鄙夷地说：

“糖酸？我不晓得，没听说过！您要的也许是草酸吧？是草，不是糖，对不对？”

毕耐解释，他要一种腐蚀剂，配成一种搽铜药水，去掉各种猎具的锈。爱玛听了这话，直打哆嗦。药剂师道：

“的确也是，天湿，不相宜。”

税务员透出狡黠的神色，回答道：

“不过有人就不在乎。”

她连气也不敢出。

“再给我……”

她想：他就永远不走！

“半两松香和树胶，四两黄蜡，再给我一两半骨炭，搽我的装备上的漆皮用。”

药剂师正在切蜡，郝麦太太出现了，怀里抱着伊尔玛，旁边走着拿破仑，后头跟着阿塔莉。她过去坐到窗边丝绒长凳上，男孩子蹲到一张凳子上，大姊兜着她的小爸爸旁边的枣匣转悠。后者灌漏斗，封瓶口，贴标签，打小包。周围鸦雀无声，仅仅不时听见天平的砝码响，还有药剂师吩咐他的学徒，偶尔唧咕几句。

郝麦太太忽然问道：

“您的小宝宝好吗？”

她的丈夫正在流水簿上写账，喊道：

“别做声！”

她低声又道：

“您怎么不带她来呀？”

爱玛指着药剂师道：

“嘘！嘘！”

不过毕耐一心在看账，大概什么也没有听见。他终于出去了。爱玛如释重负，出了一口长气。

郝麦夫人道：

“您出气出得好粗！”

她回答道：

“啊！因为天热呀。”

这样一来，他们的幽会地点，第二天只好另作打算。爱玛想送一件礼物，把女用人收买过来；不过顶好还是在永镇找一所稳便的房子。罗道耳弗答应去找。

一整冬天，每星期有三四回，他趁黑夜来到花园。爱玛故意拿掉栅栏门的钥匙，查理还当丢了。

为通知她，罗道耳弗抓起一把沙子扔到百叶窗上。她跳下床；不过有时候，她必须等待，因为查理喜欢围炉闲谈，谈起来就没完没了。

她急死了。假如她的眼睛办得到的话，一定会让他从窗户跳进来的。她最后开始卸妆，接着拿起一本书，心平气和，安安静静读下去，好像津津有味一样。但是查理躺在床上，喊她睡觉。他道：

“来呀，爱玛，是时候啦。”

她回答道：

“是啊，就来啦！”

不过蜡烛耀眼，他转向墙壁睡着了。她屏住呼吸，微笑着，心跳

着，不穿衣服，溜了出去。

罗道耳弗披一件大斗篷，上下裹好了她，然后胳膊搂住她的腰，不言不语，把她带到花园深处。

他们来到花棚底下，坐在那张烂木条长凳上，从前夏天黄昏，赖昂就在这里，情意绵绵地望着她。她现在想不到他了。

星光闪烁，映照素馨的枯枝。他们听见背后河水潺潺，堤上的枯苇不时簌簌作响。黑暗中影影绰绰，东鼓一堆，西鼓一堆，有时候不约而同，摇曳披拂，忽而竖直，忽而倾斜，仿佛巨大的黑浪，翻滚向前，要淹没他们。夜晚寒冷，他们越发搂紧，叹起气来，也像更响了，眼睛隐约可辨，彼此觉得似乎更大了。万籁无声，有些话低低说出，落在心头，水晶声音似的响亮，上下回旋，震颤不止。

夜晚落雨，他们避到车房马棚之间的诊室。厨房的蜡烛，她先在书后藏好，这时取出一支来点亮。罗道耳弗坐在这里，如同待在自己家里一样。书架、书桌，总而言之，整个房间，在他看来，好笑异常，不由自己，就大开查理的玩笑。爱玛听了，未免窘促，她希望他分外严肃，甚至必要时，分外紧张，就像有一回，她觉得小巷有脚步走近的响声，言道：

“有人来！”

他吹灭蜡烛。

“你带手枪了没有？”

“做什么？”

爱玛回答道：

“为……自卫呀。”

“对付你丈夫？啊！可怜的孩子！”

说完这句话，罗道耳弗做了一个手势，意思是：“我一弹手指，他就

完蛋。”

他的勇敢使她吃惊，可是语气不文，用词粗野，也令她反感。

手枪这句话，罗道耳弗寻思了许久，心想：万一她说话当真，这就非常可笑，甚至于可憎了，因为他本人毫无理由怨恨善良的查理，他不是那类忌妒成性的人——爱玛说起他不忌妒，怕他不信，还赌了大咒，他也嫌她有伤大雅。

而且她越来越重感情。先是一定要交换小照，剪一绺头发相送；现在她要一枚戒指、一枚真的结婚戒指，表示百年相好。她动不动同他谈起晚钟或者天籁，接着又说到自己的母亲，问起他的母亲。罗道耳弗的母亲已经死了二十年了。爱玛还要婉言安慰他，好像他是个弃儿，甚至有时候，她望着月亮对他道：

“我拿稳了，她们在天上全都赞成我们相爱。”

可是她长得也真标致！他玩过的女人，像她这样爽快的，也少有过！就他来说，这种不放荡的恋爱，不但新鲜，而且逼他走出老一套习惯，让他又骄傲又动兴。爱玛的兴奋，根据他的资产阶级见识，他看不上眼，可这是冲他来的，所以心下又觉得滋味不错。于是他拿稳了她爱他，疏忽大意之下，不知不觉，变了态度。他不像往常那样，一来就甜言蜜语，感动得她直哭，也不像往常那样，一来就热吻紧抱，使她发疯。他们的伟大爱情，从前仿佛长江大河，她在里面优游自得，现在一天涸似一天，河床少水，她看见了污泥。她不肯相信，加倍温存。罗道耳弗却越来越不掩饰他的冷淡。

她不知道她是后悔不该依顺了他，还是相反。她不希望再爱下去。她嫌自己软弱；羞愧慢慢变成怨恨；癫狂又减轻了怨恨。这不是热恋，倒像一种长远的诱惑。他制住了她。她简直怕起他来了。

罗道耳弗顺利地按照自己的心意支配奸情，所以表面也就分外平静。一晃半年，到了春天，他们发现自己面对面，好像一对夫妇，家居无事，但求爱火不灭一样。

又到了卢欧老爹纪念治好他的腿，送母火鸡的时期。礼物之外，照

例有一封信。爱玛剪掉筐子上拴着的绳子，读着下面的词句：

我亲爱的孩子们，

我希望信到时，你们身体康健，这只火鸡像往年一样好；因为如果我敢这么说的话，我觉得它更嫩一点，个儿也大些。不过下一次，变变花样，我要送你们一只公的，除非你们偏喜欢母的。请你们把鸡筐子送还我，还有两只旧的。有天晚上，起了大风，我不走运，车房的顶子给刮到树林里去了。收成也不太争气。总之，我不知道我什么时候去看你们。自从我成了一个人以来，可怜的爱玛，我如今就很难离开家啦！

紧跟着两行之间，有一个空当，好像老头子想心事，笔掉下去了一样。

我本人，除去前不久到伊弗托赶集，着凉之外，身子倒也结实。我歇掉我那放羊的，原因是他太讲究吃食了，所以我才去伊弗托，另雇一个。人就对付不了这些家伙，个个全是强盗！再说，他也不老实。

有一个小贩，去冬在你们那地方跑生意，拔掉一颗牙，我听他讲，包法利总在辛苦。我不觉得奇怪。他拿牙给我看；我们一道喝了一杯咖啡。我问他看见你没有，他说没有，不过他看见马棚有两匹牲口，这样看来，生意还有起色。这就好，我亲爱的孩子们，人间至福，愿上帝全给你们。

直到如今，我还不认识我心爱的小外孙女白尔特·包法利，难过就不必说了。我在花园你的屋子窗户底下，栽了一棵“奥尔良”种李子树。我不许人碰树上的李子，除非将来摘下来给她做蜜饯，就是蜜饯，我也留在橱里，单单等她来吃。

再见，我亲爱的孩子们。我吻你，我的女儿，还有你，我的女婿，还有宝宝，吻两个脸蛋儿。

愿你们快乐。

你们慈爱的父亲

泰奥多尔·卢欧

这张粗纸，她捏在手心，捏了好几分钟。连篇错字，可是思想厚道，在字里行间，揪着爱玛的心，仿佛一只母鸡，躲躲闪闪，藏在荆棘篱笆里头，咯咯叫唤。墨水是炉灰吸干的，因为信上有一些灰颜色屑子，落在她的袍子上。她差不多隐约望见父亲，朝灶头弯下了腰，去拿火钳。她好久不在他跟前了！黄刺条噼里啪啦，冒出老高的火焰，她坐在壁炉角落的方凳上，拿起一根火柴，就着火烧……她想起夏季黄昏，阳光灿烂。有人走过，马驹全在嘶叫，奔驰，奔驰……她的窗户底下有一个蜂房，有时候，蜜蜂在阳光里飞来飞去，碰着玻璃窗，好像金球一

样跳跃。当时多幸福！多自由！多少希望！多少绮梦！现在什么也没有！她已经把它们耗光了，耗在她灵魂的高低波澜上，环境的前后变动上，处女、婚姻和恋爱的各个阶段上——它们就这样跟着她的生命，一路丢光，好像一位旅客，在沿途家家小店，留下一点他的财物一样。

那么，她怎么会这样不快乐呢？出了什么大变动，使她坠入了苦海？她仰起头来，四下眺望，像在寻找她落难的原因。

一道四月的阳光，照着摆设架的瓷器，晶莹耀眼。炉火燃烧。她穿着拖鞋，觉出地毯的绵软。天气晴和，她听见她的小孩子扯嗓子大笑。

果然，草割下来要晒，她正在上面打滚。她趴在草堆高头，脸朝下，女用人揪住她的下摆，赖斯地布杜瓦在旁边除草，每次他一凑近，她就斜过身子，抡起两只胳膊，在空里乱打。

她的母亲跑过去吻她，道：

“带她过来！我多爱你，我的小可怜儿！我多爱你！”

她看见她的耳梢有一点脏，赶快拉铃，要来热水，帮她洗干净，给她换衬衫，换袜子，换鞋，问起她的身子好坏，一遍又一遍，好像出远门才回来一样，最后又吻了一回，这才挂着眼泪，交还女用人，女用人看她疼孩子疼到这步田地，惊得话也说不出来了。

当天晚晌，罗道耳弗发现她比平时严肃多了。他盘算道：

“就会好的。她在闹脾气。”

他一连三天爽约。等他再来，她显出一副冷淡、差不多鄙夷的神情。

“啊！我的小心肝，你这叫白糟蹋时候……”

他心里这样想着，同时装模作样，就像没有注意到她伤心叹气，掏她的手绢一样。

原来是爱玛忏悔了！

她甚至问自己：她凭什么痛恨查理，是不是还是顶好想法子爱他。然而她改变心情，他并不理会，所以她虽然有心奉献，却不知从何着手。正在此时，药剂师适逢其会，给她提供了一个机会。

十一

他新近读到一篇表扬新法治疗跷脚的文章，他一向拥护进步，所以就起了这种爱乡的想法：永镇为了看齐起见，也应当施行畸形足手术。他对爱玛道：

“因为，有什么不好？您合计合计（他用手指数着尝试的利益）：成功十拿九稳；病人消除痛苦，增加美观；施手术的人立时出名。比方说，您丈夫为什么不救救金狮的伙计、可怜的伊玻立特？看吧，病治好了，他不会不对个个旅客讲的，再说（郝麦放低声音，四下张望），谁拦着我不往报上送一小段新闻，谈谈这事？是啊！我的上帝！人手一篇……个个说起……结局就名扬天下！谁知道？谁知道？”

包法利的确可以成功：爱玛还没有看见什么证明他做不了的手术。一件事名利双收，又是她撺掇他做的，她该怎么称心啊？她但求有某种比爱情更坚实的东西作自己的支柱。

经不起药剂师和她双管齐下，查理也就听从了。他托人到鲁昂取来杜瓦尔博士的论文[1]，每天晚晌，手捧住头，用心研读。

他研究马蹄型、外拐型、里拐型，就是说，趾畸形足、内畸形足、外畸形足（或者说明白些，就是形形色色的跷脚：跷后跟、里跷、外跷），以及底畸形足和踵畸形足（也就是平脚底板和跷脚尖），同时郝麦先生千方百计怂恿客店伙计动手术。

“你也许连一点点疼都觉不出来：也就是像放血一样，扎一下子，比去脚膙子还好受。”

伊玻立特沉吟不语，傻瓜似的，转动眼睛。药剂师接下去道：

“其实不关我的事！为的是你！纯粹是人道观点！一瘸一拐的，走路难看，后腰摆过来摆过去，你再嘴硬，干起活儿来，也一定很碍事，我的朋友，我是指望你好。”

郝麦于是帮他指出：好了以后，他会觉得自己更快活，更灵活；甚

至还暗示：他博女人欢心，也会容易些。马夫听了这话，不由得一脸蠢相，有了笑意。郝麦接着拿话激他：

“家伙！你是不是男子汉？万一祖国要你应征，到前线打仗的话，你怎么着？……啊！伊玻立特！”

郝麦边走开边讲：一个人拒绝科学的恩典，居然这样固执，这样盲目，真是不可思议。

可怜虫让步了，因为人们好像串通好了对付他。从来闭门不问世事的毕耐，还有勒弗朗索瓦太太、阿尔泰蜜丝、邻居们，甚至镇长杜法赦先生，也伙在一起，个个劝他，说他，臊他；不过最后起决定作用的，却是：这不要花他一个钱。包法利甚至答应供应手术机器。做好事是爱玛的主意；查理同意了，私下直说他女人是一位天使。

于是他结合药剂师的意见，还有锁匠帮忙，叫木匠做了一个盒子样式的东西，开头做错了两回，第三回总算做成了，约摸八磅重，铁、木、皮、铅皮、螺丝钉和螺丝口，应有尽有，决不偷工减料。

但是割哪一条筋，先该知道伊玻立特是哪一类跷脚。

他的脚差不多和腿成为一条直线，同时还朝里歪，看上去是马蹄型，兼一点外拐型，或者也可以说成轻微的外拐型，结合严重的马蹄型。这只马蹄型脚，确实也有马蹄大小，疙瘩皮，硬筋，粗脚趾，脚趾甲黑得像马掌钉子一样，可是跛子从早到晚，快步如飞。大家看见他，时刻在广场跳跳蹦蹦，兜着大车转。这条坏脚朝前一甩，简直像比那条好腿还要得力。侍应日久，它通达灵性，养成忍耐和刚强的品质，赶上重活，他信赖的，总归是它。

既然是马蹄型，就该切断后跟的大腱；医治外拐型，要动前胫筋，只有留到以后再做：因为医生不敢一下子冒险开两次刀，其实行第一次手术，[2] 他已经打哆嗦了，直怕伤着什么他不清楚的重要部位。

自从塞尔苏斯行医以来，经一千五百年而有昂布瓦斯·帕雷，他第一次紧急接合动脉，或者如迪皮特伦，穿过老厚一层脑髓，割治脓疮，或者如冉苏，第一次移动上颚骨，[3] 都没有像包法利拿着他的截腱刀来

到伊玻立特跟前，心那样跳，手那样抖，人那样紧张。好像在医院一样，就见旁边桌子上，放着一堆旧布条、蜡线、许多绷带——金字塔一般高的绷带、药房的全部绷带。郝麦先生从早晨起，就在料理一切，一方面为了向公众炫耀，另方面也为了自己心上受用。查理扎破肉皮，只听嘎吱一声，腱就断了，手术完成。伊玻立特还在心惊肉跳，不料已经完事大吉。他朝包法利弯过身子，吻他的手。药剂师道：

“好啦，放安静吧，改天谢你的恩人不迟！”

院里站着五六个好事的，郝麦下来告诉他们结果，原来他们满以为伊玻立特会像常人一样走出来。查理接着就把病人的腿装进机关，回家去了。爱玛焦灼不安，正在门口盼他。她搂住他的脖子。饭开上来，他饱餐一顿，甚至想在饭后喝一杯咖啡：这样的奢侈，除非是星期天有客人，他才偶尔为之。

这是个愉快的夜晚，他们谈天说地，闲话共同的梦想、未来的财富、家中应有的改良。他看见自己名扬四海，生活稳定，太太永远爱他；她也发觉自己心旷神怡，通过更健康、更美好的感情，取得新生，对这爱她的可怜的孩子，终于有了若干恩情。她偶尔想到罗道耳弗，并不留恋，望着查理，甚至发现他的牙齿并不难看，未免一惊。

他们还在床上，郝麦先生不顾女用人阻拦，就突然走进卧室，拿着一张方才写成的稿纸。原来是他给《鲁昂烽火》写的宣传文章。他带过来给他们看。包法利说：

“您自己念。”

他读道：

成见好似一张网，依然盖着欧洲一部分土地，尽管如此，光明却也开始照到我们的田野。例如我们永镇，就在星期二，看到试验外科手术，同时还是高尚的人道行为。我们一位最知名的手术家包法利先生……

查理好生激动，连说：

“啊！言过其实！言过其实！”

“不！一点也不！正该这样！……‘割治一个跷脚……’我没有用科学名词，因为您知道，报纸……不见得人人都懂。群众必须……”

包法利道：“当然。念吧。”

“我往下念。”药剂师道。

我们一位最知名的手术家包法利先生割治一个跷脚患者。他是寡妇勒弗朗索瓦太太在阅兵广场开的金狮饭店用了二十年的马夫，名叫伊玻立特·托坦。无数居民由于事属创举，与对病人的关心，聚在饭店门首，前拥后挤，水泄不通。施行手术，好像仙家作法一样，几乎没有血冒出来，证明倔强的大腱，终于向技艺之门纳降。说来也怪，病人并不感到疼痛（我们亲眼看见，可以作证）。到现在为止，情形良好，相信他不久就会复元。下次镇上过节，谁能说我们看不见勇敢的伊玻立特，夹在寻欢作乐的伙伴中间，大跳其酒神之舞，兴会淋漓，步伐便捷，向众人证明，脚完全治好了呢？所以光荣属于高贵的学者！光荣属于夜以继日、增进同胞的幸福或者减轻同胞痛苦的那些人！光荣！三倍的光荣！难道我们不该高声呐喊：瞎子将要看见，聋子将要听见，跛子将要行走如常？ [4] 上天先前许给它的选民的，科学如今为全人类完成！这不可思议的医治的经过，我们将随时向读者报告。

这挡不住五天以后，勒弗朗索瓦太太惊惶失措，走来叫喊：

“救命呀！他要死啦！……我不晓得怎么办才好！”

查理拔腿就朝金狮跑；药剂师望见他走过广场，不戴帽子，也离开药房。他赶到了，喘着气，脸通红，不放心，问起个个上楼的人：

“我们的畸形足患者，到底怎么啦？”

畸形足患者正在疯狂抽搐，裹腿的机关打着墙，简直要把墙打穿了。

他们不移动腿的部位，小心翼翼，去掉盒子，看到一种可怕的景象。脚肿得连脚样都没有了，整个肉皮像要胀破了似的，上面全是有名的机器弄出来的瘀血点子。伊玻立特早就喊疼了，没有人在意。现在他们不得不承认，他叫喊，也有部分道理。他们让腿晾了几小时。可是浮肿刚有一点消散，两位学者认为应当再拿腿装进机关，而且为了促进治疗效果，捆得还要紧些。过了三天，伊玻立特说什么也受不住了，他们又挪开机器，面对结果，触目惊心。腿肿成铅皮似的，东一个水泡，西一个水泡，往外冒黑水。情况显然严重。伊玻立特心焦了，勒弗朗索瓦太太把他搬进挨近厨房的小间，好歹也能散散心。

不过税务员，天天在这里用饭，坚决反对，只好又把伊玻立特移到弹子房。

他躺在这里，哼哼唧唧，蒙着他的厚被窝，面无血色，胡须长长的，眼睛陷下去，头直冒汗，不时在落苍蝇的脏枕头上来回挪动。包法利夫人看望他，还给他带了敷药的布来，一边安慰他，一边鼓励他。其实他不缺人陪伴，尤其是赶集的日子，乡下人在他的周围打弹子，拿起杆子比剑，吸着烟，喝着酒，又唱歌，又嚷嚷。他们拍着他的肩膀道：

“怎么样？啊！看样子，你情绪不高呀！不过是你不对。你该这么的，那么的。”

于是他们同他讲起别人，不用他的法子，用旁的法子，都治好了，接着，像安慰他似的，又讲道：

“你太迁就自己啦！起来吧！你把自己娇养得活像一位国王！啊！坏小子！你身上气味可不好闻。”

痈确实越来越往上走。包法利自己也像病了一样。他时时刻刻来。伊玻立特望着他，一双眼睛惊恐万分，期期艾艾，呜呜咽咽道：

“我什么时候可以好？……啊！救救我！……我真倒霉！我真倒霉！”

医生临走，总劝他少吃东西。

勒弗朗索瓦太太等他走了，就说：

“别听他的话，我的孩子：他们已经把你害够了！吃得少你只会虚弱下去。来，大口吃吧！”

她于是给他端来好肉汤、几片羊肉、几块腌肉，偶尔还来几小杯酒，不过他没有勇气端到嘴唇跟前。

布尔尼贤堂长听说他病转重了，希望看看他。开头他表示同情，不过又讲：既然主要他病，他就该欢喜才是，同时就该赶快利用机会，请求上天饶恕。教士用严父口吻道：

“因为你不怎么尽本分：我很少看见你做礼拜；你领圣体以来，又有多少年没有来啦？我晓得你生活忙碌，尘事纷扰，你一时想不到拯救灵魂。不过现在，该是想想这个的时候了。可是也不必难过。我就认识好些人，犯过大罪，快到上帝面前受审时（我知道，你还没有到这一步），再三求他开恩，过后当然也就心到福到，安安宁宁咽了气。希望你像他们一样，也给大家做个好榜样！所以就该早作准备才是。那么，谁拦着你每天早晚，先说一遍，‘敬礼马利亚’和‘我们在天上的父’？[5] 是啊，做吧！就算为了我，为了讨我欢喜！这又费得了什么？……你答应不答应？”

可怜虫答应了。堂长接连来了几天。他和女店家闲话三七，甚至还讲掌故，夹杂一些逗哏的话和伊玻立特听不懂的双关语。情形一许可，他就换上一副合适的脸相，又谈宗教问题。

他的热心似乎有了收获；因为畸形足患者不久表示：他要是病好了的话，愿意朝拜普济[6]去。布尔尼贤先生听了这话，回答：他看不出这有什么不妥，采取两项措施，总比一项措施强。反正没坏处。

药剂师愤恨他所谓的“教士策略”，认为妨碍伊玻立特复元，再三劝勒弗朗索瓦太太道：

“别吵他！别吵他！你的神秘主义只会扰乱他的精神！”

但是善心的太太不理会他这一套。他是祸根。她有意作对，在病人床头挂了一个满满的圣水瓶，里头插一枝黄杨。

然而宗教也像外科一样，似乎无能为力，坏疽所向无敌，一直在朝肚子蔓延。改药水，换药膏，一无用处，眼看肌肉一天天烂下去，最后，勒弗朗索瓦太太请教查理：她好不好尽尽人事，邀一下新堡的名医卡尼韦？查理只好点点头，表示赞成。

这位同业是一位医学博士，五十岁，有地位，自信心强，发现这条腿一直烂到膝盖，毫无克制地发出鄙夷的笑声。他宣布必须把腿割掉，然后去了药房，臭骂那些蠢材，把一个倒霉蛋坑到这步田地。他抓住郝麦先生的大衣纽扣，边摇，边在药房谩骂道：

“这就是巴黎的发明！京城先生们的高见！这和斜视、麻醉药、膀胱石扫除手术一样，[7] 荒诞不经，政府应该加以禁止！可是人家假装内行，不问结果，乱塞药给你吃！我们不像人家那样有本领：我们不是学者；我们不会异想天开，给大好一个常人行手术！治好跷脚？谁能治好跷脚？简直就像，好比说，叫驼背挺直脊梁骨！”

郝麦听这篇演说，起了一身鸡皮疙瘩，不过心里尽管不自在，照样满脸谄媚的笑容，因为卡尼韦先生的药方有时候也在永镇出现，非拉拢不可，所以他也就不帮包法利辩护，甚至不发一言，放弃原则，为了商业上更重大的利益，牺牲他的尊严。

卡尼韦博士割大腿，成了镇上一件大事！这一天，个个居民早起。大街挤满了人，不过景象有些凄惨，好像观看死刑。杂货铺有人讨论伊玻立特的病；商店停止营业；镇长太太杜法赦夫人，害怕看不到外科医生路过，守着窗户，只是不走。

他亲自吆喝着他的轻便马车来了。但是马车走起来，有一点歪斜，原因是他身子沉重，日子久了，右边弹簧压了下去。旁边另一只坐垫，放着一个老大盒子，上面盖着红羊皮，三个铜襻，亮光光的，威仪凛凛。

马车旋风似的，进了金狮门厅，博士大喊大叫，要人卸马，然后走进马棚，看是不是喂它荞麦；因为他出诊时，首先挂心的，总是他的母马和他的轻便马车。提起这话，大家就说：“啊！卡尼韦先生呀，他是一个怪人！”你别看他泰然自若，旁若无人，可是大家反而更敬重他。世上人即使死绝了，他的习惯也不会有丝毫改变。

郝麦露面了，博士道：

“我正需要你。齐备了吧？开步走！”

但是药剂师面红耳赤，不打自招，说他过于敏感，不便参与这种手术。他讲：

“一个人光在旁边看，您知道，想象容易受到刺激！再说，我的神经组织非常……”

卡尼韦打断道：

“得啦！依我看，恰巧相反，您容易中风。其实，不足为奇；因为你们药剂师先生，老是蹲在配方室，久而久之，体质必然受损害。您看我：天天四点钟起床，拿凉水刮胡子（我从来不怕冷），不穿法兰绒，也不害感冒，身子骨儿才叫棒！东一顿，西一顿，有什么吃什么，决不挑剔。所以我也就不像你们这样娇嫩，拿刀割起基督徒来，才像宰鸡宰鸭一样，根本不放在心上。你们听了这话，要说啦，习惯……习惯……”

于是两位先生一点也不管伊玻立特在被窝里头焦急出汗，大谈特谈起来。一位外科医生，在药剂师看来，就和一位将军同样冷静。卡尼韦爱听这种比较，滔滔不绝，谈论行医的条件，把医道看成一种神圣事业，虽然普通考试出身的医生玷辱了它。最后，谈到眼前的病人，他检查郝麦带来的绷带、作跷脚手术用过的绷带，要一个人帮他捧住坏腿。他们派人去找赖斯地布杜瓦来。卡尼韦先生卷起袖管，走进弹子房，药剂师在这期间，和阿尔泰蜜丝、女店家待在一起。两个女人全拿耳朵贴住门，脸比她们的围裙还白。

包法利在这期间，一步不敢走出家门。他坐在底下厅房，靠近没有生火的壁炉，下巴搭在胸口，手握在一起，两眼发直。他寻思道：真不走运！真是失望！其实，事前的预防工作，应有尽有，他也全做到了。命该如此。有什么关系？万一伊玻立特死了的话，害他的还不就是自己？再说，看病中间，有人问起，他拿什么话对答？难道他真有什么地方错了不成？左思右想，他想不出错在什么地方。名望最高的外科医生，照样也犯错误。可是人们偏偏不肯相信，而且相反，人家要笑他，骂他！话会传到福尔吉！新堡！鲁昂！天涯海角！谁知道同业中间，会不会有人写文章攻击他？笔战一出现，他就得在报上回答。伊玻立特很可能告他一状。他看见自己出丑、破产、毁灭！心里左一个假定，右一个假定，他的想象在中间忽上忽下，仿佛一只空桶，随波逐浪，翻来滚去。

爱玛坐在对面望他。她并没感觉到他的耻辱，她感到的是另一种耻辱：这样一个人，她先前怎么会指望他有出息，好像他庸碌无能，她看了二十回，还没有看透一样。

查理在房里踱来踱去。靴子嘎吱直响。她道：

“坐下吧，把人烦死！”

他又坐下。

她怎么会（她这样聪明的人！）又做错了事的？再说，她怎么会天差地错，痴心妄想，就这样一而再，再而三，白白牺牲她的一生的？她想起她爱好奢华的种种本能、她心灵上享受不到的种种东西、婚姻和家庭生活的微贱、她那像受伤的燕子跌进泥淖般的绮梦、她向往的一切、她放弃的一切、她可能得到的一切！为什么她得不到，为什么？

安安静静的镇子，破空起了一声尖叫。包法利脸色转白，险些晕倒。她做了一个心烦的手势，皱紧眉头，接着又寻思下去。然而就是为了他，为了这家伙，为了这个什么也不懂、什么也感觉不到的男子！因为他坐在那边，安安静静，想也不想，从今以后，他的可笑的名姓不但玷辱他，而且还玷辱她。她曾经试着爱他来着，她曾经哭哭啼啼，后悔顺从另一个男子来的。

包法利出神冥想，忽然喊道：

“也许是里拐型吧？”

这句话脱口而出，冲撞她的思想，如同一颗铅球落在一只银盘，爱玛大吃一惊，仰起头来，猜他是什么意思。于是他们悄不做声，你望我，我望你，也正因为各想各的，忽然发觉身边有人，就几乎惊呆了。查理打量她，仿佛一个醉鬼，视线模糊，同时一动不动，听着病人割腿，发出最后的嘶喊，好像屠宰什么牲口一样，远远吼号，拉长声音，冷不防中间来一声尖叫。爱玛咬着她青灰的嘴唇，掰断一个珊瑚枝子，在手心搓来搓去，瞳仁亮晃晃的，仿佛两支就要射出去的火箭，目光炯炯，盯牢查理。他的脸、他的衣服、他没说出来的话、他的整个身子，总而言之，他的存在，如今她样样看了有气。她后悔早先不该守身如玉，像后悔不该犯罪一样。残留的一点妇德，禁不住她的骄傲狂抽乱打，终于倒塌了。她欣赏胜利的奸淫的种种恶意揶揄。情人的形象回到她的心头，光采奕奕。销魂动魄，一股新的热情卷带着她，不由她不献

出她的灵魂。她觉得查理离开她的生命，永远走出，不再回来，杳无形迹，就像她眼睁睁看着他确实在死、在咽气一样。

便道响起了脚步声。查理从放下来的活动窗帘望出去，就见卡尼韦医生在菜场一旁太阳地，拿手绢擦额头的汗。郝麦跟在后面，捧着一个大红盒子。两个人全朝药房走去。于是查理心灰意懒，觉得自己忽然需要温暖，转向他的女人道：

“好人，亲亲我！”

她心头火起，气红了脸道：

“走开！”

他一惊之下，做声不得，一遍又一遍重复道：

“你怎么啦？你怎么啦？别急！想想看！你知道我爱你……来！”

她气势汹汹，大声嚷道：

“够啦！”

爱玛溜出厅房，使劲拿门一带，墙上的晴雨计震到地上，摔碎了。

查理倒进扶手椅，恓恓惶惶，寻思个中缘故，以为她是精神失常，眼泪纵横，觉得周围阴风惨惨，隐约感到有什么不可理解的不祥的东西在周围游来荡去。

罗道耳弗晚上来到花园，发现他的情妇在台阶底下第一级等他。他们搂成一团，怨恨像雪一样，在热吻之下消融了。

[1] 杜瓦尔（1796—1876），法国医学博士，以研究畸形矫正知名，著有《跷脚矫正论》（1839）。

[2] 像包法利这样普通考试出身的医生，平时行重大手术，须有医学博士在旁，会同进行。

[3] 塞尔苏斯，公元一世纪的罗马大医学家，著有《医学论》。昂布瓦斯·帕雷（1517—1590），法国文艺复兴时期著名外科医生。迪皮特伦（1777—1858），十九世纪法国外科名医，首创开颅手术。冉苏（1797—1858），法国外科医生，首创上颚骨手术。

[4] 见《旧约·以赛亚书》第三十五章第五节：“那时瞎子的眼必睁开，聋子的耳必开通，那时瘸子必跳跃像鹿，哑巴的声音必能歌唱。”

[5] 这是两篇祷告。前者关于耶稣降生，由教会拟制；后者见《马太福音》第六章，是耶稣拟制的。

[6] 普济，指鲁昂东郊普济山上的普济教堂（建于1840年，1842年落成）。

[7] “斜视”在这里应作“正眼术”。麻醉药的发现在一八三一年。“膀胱石扫除手术”于一八二三年施行，使用碎石机获得成功。

十二

他们又开始相爱。甚至大白天，爱玛也心血来潮，动不动给他写信。信写好了，她隔着玻璃窗，朝朱斯丹做手势。朱斯丹连忙解开粗布围裙，飞也似的去了于歇特。罗道耳弗来了。原来就为告诉他：日子过得气闷，丈夫可憎，生活太不称心！

他有一天不耐烦了，喊道：

“我能有什么办法？”

“啊！只要你肯！……”

她坐在地上他的两腿当中，头发辫子解开，视线恍恍惚惚。罗道耳弗问道：

“肯什么？”

她叹气道：

“我们可以去别的地方过活……随便一个地方……”

他笑道：

“真的，你疯啦！这怎么成？”

她第二回又谈这话，他假装不懂，另找话讲。恋爱这事，再简单不过，他不明白怎么会这样混乱。原来她另有一种动机、原因：这仿佛一支援军，接应她的眷恋。

这种恩情的确每天见长。缘故是她厌恶丈夫。她越倒向这一个，就越憎恨另一个；她同罗道耳弗幽会之后，再和查理在一起，分外嫌他讨厌，指头特别显得粗，人特别显得笨，举止特别显得庸俗。所以她虽然装出贤妻模样，可是想到另一个男子，她就淫心荡漾，按捺不住。人家是黑乌乌头发，梳成一个圈圈，朝太阳晒黑了的额头卷过去，腰身又结实，又俊雅，总而言之，判事富有经验，情之所至，却又如醉如痴！也

就是为了他，她才像镂刻匠一样，细心修剪指甲，皮肤上的冷霜、手帕上的香精，永远嫌少。她戴镯子、戒指、项圈。她估量他要来了，两只碧琉璃大花瓶插满玫瑰花，收拾房间，打扮自己，活像一个妓女等候一位大贵人。女用人一天到晚洗呀浆的。全福从早到晚待在厨房，小朱斯丹常来陪她，看她做活。

胳膊肘支着她熨衣服的长木板，他瞪直了眼，打量这些扔在四周的妇女什物：方格线呢裙子、肩巾、领披、屁股大裤管窄的连腰带女裤。

小伙计拿手摸着硬衬或者挂钩，问道：

“这做什么用？”

全福带笑回答道：

“你真就从来没有见过？倒像你的女东家，郝麦太太不穿这些东西似的。”

“啊！是的！郝麦太太！”

他想了想，又道：

“难道她像你家太太，也是贵妇人？”

但是全福见他这样兜着自己打转，直不耐烦。她比他大六岁多，居由曼的听差泰奥多尔开始向她求爱。她挪开糨糊缸道：

“别搅我！你不如捣你的杏子去。你总是夹在女人堆里捣乱，小坏蛋，你想在女人堆里混呀，等你下巴颏长了胡子再说。”

“得啦，别生气，我来替你擦干净她的小靴子去。”

他立时从架子上拿下爱玛的鞋来，上面沾满了泥——幽会的泥，他拿手一掰，就掉下来了，他望着屑子在阳光里慢慢上扬。女厨子道：

“你可真怕弄坏了鞋！”

轮到她擦鞋，决不在意，因为太太一看料子发旧，就送给她穿。

爱玛的衣橱里放着一大堆鞋，她一双一双糟蹋，查理从来没有说过半句闲话。

她认为应当送伊玻立特一条木腿，他同样一声不吭，掏出三百法郎，买了一条木腿。木腿是一个复杂的机器，软木包头，弹簧关节，外头罩了一条黑裤，底下是一只漆皮靴子。可是这样漂亮的一条腿，伊玻立特不敢天天用，所以就求包法利夫人，帮他另弄一条平常好用的。当然又是医生出钱买了。

马夫渐渐又忙活起来，只见他像早先一样，在村子里跑来跑去。查理一听见他的木腿顿石板路响，就赶快换一条路走。

商人勒乐先生自告奋勇，接受木腿订货：这给他带来接近爱玛的机会。他同她谈起巴黎新出品、形形色色的妇女饰物，态度非常谦和，从不开口要钱。爱玛一时一种喜好，因为容易得到满足，也就由它去了。例如鲁昂一家伞庄，有一条极其漂亮的马鞭，她直想买下来，送罗道耳弗。一星期后，勒乐先生就把马鞭放在她的桌子上。

但是第二天，他送过来一份账单，二百七十法郎，尾数不计。爱玛窘极了：只只抽屉是空的；他们还欠赖斯地布杜瓦半个月工资、女用人半年工资，有许多还不算计在内。包法利盼望德罗兹赖先生送钱，盼得两眼发直，因为他每年付清诊费，照例总在圣彼得节 [1] 前后。

开头她总算把勒乐对付开了，可是后来他发急了，说是有人逼他，他缺现款，现款如果收不回一部分，她买下的货物，只好全部取走。爱玛道：

“取走好了！”

他回答道：

“我是说着玩儿的！其实我也就是舍不得马鞭。好吧！我向先生讨好了。”

她道：

“不！别向他讨！”

勒乐寻思道：这下子你跑不了啦！他于是成竹在胸，抓住她的把柄，一面朝外走，一面低声重复，照老习惯，嘴里发出微微的嘘嘘声：

“就这么着！再说吧！再说吧！”

她正在寻思解围办法，女用人进来，拿一小卷蓝纸放在壁炉上：“德罗兹赖先生送来的。”爱玛扑过去，打开了，里面是他的诊费、十五块拿破仑 [2] 。她听见查理走上楼梯，她拿钱丢进她的抽屉，锁好了，拔去钥匙。

三天之后，勒乐又出现了。他说：

“我有一个办法：过去的账付不出就付不出，只要您肯借……”

她往他手里放下十四块拿破仑，道：

“这不是！”

商人惊呆了，于是掩饰失望，连声道歉，请她赏光。爱玛完全拒绝，然后手放在围裙袋里，摸着找回来的两个五法郎一枚的辅币，决心节省，将来好还……她转念道：

“啊！由它去！他想不到这上头的。”

除去银头镀金马鞭之外，罗道耳弗还收下一颗印章，上面刻着这句格言：“心心相印” [3] 。另外还有一条围巾料子，最后还有一只雪茄匣，和子爵的雪茄匣一般模样，查理先前在路上捡到的，爱玛还保存着。不过这些礼物使他难堪，有几件就谢绝了，她一坚持，罗道耳弗结局收是收了，不过嫌她盛气凌人，过分强人所难。

再说，她净是一些古怪念头。她说：

“半夜听见钟响，你要想着我！”

万一他老实说他没有想她的话，她就百般责备，临了总是这么一句话收场：

“你爱我吗？”

他回答道：

“是呀，我爱你！”

“爱得厉害？”

“当然！”

“你没有爱过别的女人，嗯？”

他笑嚷道：

“你以为我当初是童男啊？”

爱玛哭了；他竭力安慰她，一面对天明心，一面说些俏皮话，调剂气氛。她讲道：

“因为我爱你啊！爱到离开你，我就活不成，你可知道？有时候，我一心就想再看到你，心里酸溜溜的，好不难过。我问自己：‘他如今在什么地方？也许在同别的女人说话吧？她们笑嘻嘻看着他，他走过去……’不，你哪一个女人也不喜欢，对不对？比我好看的女人有的是，可是我呀，我懂得爱！我是你的奴才、你的姘头！你是我的王爷、我的偶像！你好、你美！你聪明！你强壮！”

这话他听了千百遍，丝毫不觉新奇。爱玛类似所有的情妇：这像脱衣服一样，新鲜劲儿过去了，赤裸裸露出了热情，永远千篇一律，形象和语言老是那么一套。别看这位先生是风月老手，他辨别不出同一表现的不同感情。因为他听见放荡或者卖淫女子，唧唧哝哝，对他说过相同的话，他也就不大相信她那些话出自本心了。在他看来，言词浮夸，感情贫乏，就该非议，倒像灵魂涨满，有时候就不免涌出最空洞的隐喻来。因为人对自己的需要、自己的理解、自己的痛苦，永远缺乏准确的尺寸，何况人类语言就像一只破锅，我们敲敲打打，希望音响铿锵，感动星宿，实际只有狗熊闻声起舞而已。

但是罗道耳弗有那种遇事退一步考虑的明智眼光，他发现这种爱

情，可发掘的乐趣还很多，尽好享受。他嫌廉耻掣肘，待她不但没有礼貌，还把她训练成了一个又服帖、又淫荡的女人。这成了一种不可理喻的依恋，她对他一味倾倒，自己也是一个劲儿癫狂；一种极乐世界，她待在里头，昏昏沉沉；这类似一种酒，她喝得醉醺醺，灵魂泡在里头，皱成一团，好像克拉伦斯公爵，泡在马尔法兹酒桶里一样。[4]

包法利夫人纵情声色，积习难返，姿态也起了变化。视线更无忌惮，语言也更放肆；她甚至甘冒不韪，和罗道耳弗先生一同散步，口噙香烟，旁若无人。有一天，见她走下燕子，学男人穿一件背心，最后就连还不相信的那些人，也不再怀疑了。包法利老太太和丈夫大闹一场之后，躲到儿子家来，见她这般模样，反感已极。另外还有许多事，也不顺她的心思：首先，查理没有听劝，制止她看小说；其次，她不喜欢这种治家之道，不管三七二十一，说了几句，尤其有一回，说到全福，她们闹翻了。

吵架的前一晚上，老太太穿过道走，发现全福和一个男人待在一起，那人一圈棕色胡须，四十岁上下，听见她的脚步，赶快从厨房溜掉。爱玛一听这话，笑了起来，可是老太太动了肝火，就讲：一个人除非不拿规矩当事，否则就该监视用人才是。

“您算是哪类人？”

儿媳妇说这话，视线万分无礼，老太太不由地问，她是不是回护她自己的事。

少妇跳起来道：

“滚出去！”

查理在中间劝解，喊道：

“爱玛！……妈！……”

但是两个女人一赌气，全走开了。爱玛跺着脚，说过来说过去：

“啊！真懂规矩啦！活活一个庄稼女人！”

他跑到母亲跟前，她气糊涂了，结结巴巴道：

“目无尊长的东西！轻狂的东西！也许更坏！”

儿媳妇不对她赔不是，她要马上就走。查理回到太太跟前，求她让步：他下跪了。临了她回答道：

“好吧！我去！”

她的确拿手伸给婆婆，如同一位侯爵夫人那样尊严，向她道：

“原谅我，夫人。”

然后爱玛走上楼，扑倒在床，脸埋在枕头里，哭得像小孩子一样。

她和罗道耳弗约好了，遇到大事，就在窗上贴一小张白纸，万一凑巧他在永镇，望见暗号，就跑到房后小巷会她。爱玛这样做了。她等了三刻钟，忽然望见罗道耳弗在菜场一角。她有心打开窗户喊他；可是他已经不见了。她一难过，又倒了下去。

不过没有多久，她觉得有人在人行道上走动。不用说，是他。她走下楼梯，穿过院落。他站在外头。她扑到他的怀里。他说：

“小心有人看见！”

她回答道：

“啊！你知道也就好啦！”

她一五一十，同他讲起，又急促，又上气不接下气，夸张事实，还捏造了一些事实，添了不少按语，絮絮叨叨，讲到后来，他一句也没有听懂。

“得啦，我可怜的天使，拿出勇气来，看开些，凡事忍耐！”

“可是我已经忍耐、煎熬了四年！……像我们这样相爱，就该公之于世！他们快把我折磨死了。我受不了啦！救救我！”

她贴紧罗道耳弗，满眼泪水，闪闪发光，就像波浪底下的火焰一样；胸脯一上一下喘气，又急又快。他从来没有这样爱过她，他一时没了主张，问她道：

“该怎么办？你打算怎么着？”

她喊道：

“把我带走！抢走！……哎呀！我求你啦！”

她连忙凑到他的嘴跟前，好像要在这里捉住意想不到的同意一样。他用吻表示同意。罗道耳弗又讲：

“不过……”

“什么？”

“你女儿怎么办？”

她沉吟了几分钟后，回答道：

“只好带她走！”

他望着她走开，心想：“有这种女人！”

她朝花园溜过去了。原来是有人喊她。

一连几天，儿媳妇改了模样，老太太好生纳罕。爱玛的确和顺多了，甚至低声下气，向她请教腌黄瓜的方法。

她这样做，是为了更好地欺骗他们母子？还是就要分手了，她以一种无上的坚忍精神，愿意再进一步，体会体会生活的辛酸？可是不，她没有存这种心思。她是想着她的幸福快到手了，醉醺醺的，就像预先闻到了酒味一样。她和罗道耳弗谈话，三句不离本题。她靠着他的肩膀，嘀咕道：

“嗯！我们一上邮车呀！……你想到这上头没有？这会是真的？我觉得，车出发的一刹那，我们就像乘了气球一样，就像要上九天云霄去。

你知道我在计算日子吗？……你呢？”

包法利夫人从来没有像这期间这样好看过。这种难以形容的美丽，来自喜悦、兴奋和成功，来自环境和气质的协调。就像风、雨、阳光和肥料供花木生长一样，她的贪欲、苦恼、风月经验和她那永远生气勃勃的空想，使她的本性逐步发展丰满，终于绽苞盛开。眼皮像是特地为她的视线剪裁的，看上去又杳渺又妩媚，瞳仁沉在里头，不见踪影。气出急了，玲珑的鼻孔分开，丰盈的嘴唇翘起，同时薄薄一层黑毛，影影绰绰，盖住她的嘴唇。头发像是由一位专会诱人堕落的艺人挽成的一个肥肥的圆髻，随随便便，盘在后颈，又因为幽会，天天散开。她的声音如今越发柔和动听，身材越发袅娜可爱，甚至她的袍褶和她弓起的脚面，也妙不可言，沁人心脾。查理又像在新婚期间一样，觉得她赏心悦目，难以抗拒。

他深夜回来，不敢叫醒她。过夜的瓷灯，哆哆嗦嗦，在天花板上，聚成一个亮圈；床边摇篮放下帐子，仿佛一间小白屋，在黑影里特别明显。查理望过去，恍惚听见孩子的细微呼吸。她如今正长个子，一季一蹿。他像已经看见日落西山，她放学回家，满脸的笑，衣服上有墨水点子，胳膊挎着她的小篮子。以后还得进寄宿学校，要花许多钱，怎么办？他不由得沉吟起来。他想在附近佃一小块田，每天早晨去看病人，亲自监督；他省下田里收入，存在储蓄银行；然后买上一些股票，随便哪一家公司都成；再说，主顾会多起来的。他这样希望，因为他要白尔特受到良好教育，有才分，会弹钢琴。啊！等她长到十五岁，像她的母亲一样，在夏天也戴大草帽，该多好看！人们会老远把她们看成一对姊妹花的。他想象她夜晚在灯光底下，靠近他们做活，她会为他绣拖鞋，会料理家务，个个房间洋溢着她的可爱和她的快活。最后，他们会照料她的终身，为她挑一个殷实可靠的好丈夫：他会使她快乐，而且永远快乐。

爱玛没有睡，也就是装睡。他躺在旁边，昏昏沉沉，她却醒过来，做别的梦。

她乘了驿车，四匹马放开蹄子，驰往新国度，已经有一星期了；他们到了那边，不再回来。他们走呀走的，胳膊挽在一起，不言不语。他

们站在山头，常常意想不到，望见一座壮丽的大城，有圆顶，有桥，有船，有柠檬林和白大理石教堂，教堂的尖钟楼有鹳巢。大石板地，他们只好步行。妇女穿着红紧身，举起地上的花一把一把献给你。他们听见钟响、骡鸣、六弦琴低吟、泉水淙淙。白雕像笑微微立在喷泉底下，脚边摆着成堆的水果，摞得金字塔似的，水花溅上去，个个新鲜。随后，有一天黄昏，他们来到一个渔村，沿着峭壁和茅屋，迎风晾着一些棕色渔网。他们就在这里待下来，在海边港湾深处，住一所在棕榈树的浓荫覆盖下的平顶矮房。他们驾着小船游荡，躺在吊床上摇摆。生活又方便，又宽裕，就像他们的绸缎衣服一样；又暖和，又皎洁，就像他们观赏的温馨的星夜一样。不过她给自己设想的未来，浩瀚渺茫，绝少明确的形象出现：每天全都相仿，绚烂一片，好像波浪一样，起伏动荡，与天际相连，和谐、蔚蓝、充满阳光。但是小孩子开始在摇篮里咳嗽，要不就是包法利鼾声更响了，直到早晨，爱玛才入睡，玻璃窗已经发白，小朱斯丹已经在广场打开药房的护窗板。

她把勒乐先生找来，向他道：

“我要一件斗篷，一件大斗篷，长领披，有夹里的。”

他问道：

“您出远门？”

“不是的！不过……管它呐，我信得过您，对不对？要快！”

他鞠躬。

她接下去道：

“我还要一只箱子……不要太重……要轻便的。”

“对，对，我懂，约摸九十二公分长，五十公分宽，眼下的新样子。”

“还要一只旅行袋。”

勒乐寻思：“这里头一定有把戏。”

包法利夫人边解腰带上的表，边道：

“好，拿去，用这抵账好了。”

可是商人嚷了起来！她这就不对了，他们彼此了解，难道她有什么不相信他的？真是想到哪儿去啦！她坚持要他拿，少说也要拿链子去，眼看勒乐已经把链子放进口袋要走了，她又喊他回来：

“您全留在铺子。至于斗篷（她显出思索的神情），也不用送来，您只要把裁缝住址给我，叫他们等我来取就是了。”

他们打算下月逃走。她离开永镇，装出上鲁昂买东西的模样。罗道耳弗先订好座位，办好护照，甚至去信巴黎，包一辆直达马赛的驿车；到了马赛，他们买一辆有活动车篷的四轮敞篷车，马不停蹄，直奔热那亚而去。她的行李，她小心在意，先送到勒乐那边，再直接装上燕子，这样一来，就免得人疑心了。她左右安排，只有她的小孩子，她忘了安排。罗道耳弗对此避而不谈，她也许没有想到这上头。

有些布置，他还需要两个星期才能结束；过了一个星期，他要再来两个星期；后来，说他有病；过后，他又出门有事；八月过去了，经过种种延宕，他们决定在九月四日，星期一出奔，再也不改日期。

星期六，出奔的前两天，终于到了。

天一黑，罗道耳弗就来了，比平日都早。她问他道：

“全齐备啦？”

“齐备啦。”

于是他们顺着花圃兜了一圈，过去坐到平台近旁的墙头。爱玛道：

“你怎么愁眉不展的？”

“没有。为什么呀？”

可是他古怪地看着她，一副多情的模样。她接着问道：

“是不是为了上路？为了抛弃你心爱的东西、你的生活？啊！我明白……可是我呀，我在世上就什么也没有！你是我的一切。所以我也要是你的一切，我也要是你的家、你的国：我照料你，我爱你。”

他搂紧了她道：

“你真可爱！”

她心花怒放地笑道：

“当真？你爱我吗？发发誓看！”

“我爱你不爱？爱你不爱？可是，我的心肝！我膜拜你呢！”

草原尽头，月亮就地升起，又圆又红，很快上到白杨树的枝叶当中，这些枝叶仿佛一面有破口的黑幕，左遮遮，右露露，月亮最后升到冷清清的天空，白晃晃一片晶莹，它放慢步子，朝河面洒下一片白光，变成万千星宿。这道银光好似一条无头蛇，遍体明鳞，盘来盘去，一直盘到河底，又好似一支奇大无比的蜡烛台，点点滴滴，流下不可胜数的金刚石颗粒。温馨的夜晚裹住他们；树叶布满阴影。爱玛半闭眼睛，随着大声叹息，吸进吹来的清风。绮梦弥漫他们的心灵，两个人一时无话。过去的恩情，满满的，静静的，仿佛一条河，又流回他们的心来；同时香喷喷的，也像山梅花一样，芬芳醉人；同时又软绵绵的，朝回忆投下它的影子，比安静的柳树铺在草上的影子还要宽阔，还要忧悒。刺猬或者黄鼠狼，这类夜间动物，常常搅动树叶，追赶什么东西。他们不时还听见一只熟了的桃子，自行从墙边桃树落下。罗道耳弗道：

“啊！多美的夜晚！”

爱玛回答道：

“我们以后有的是！”

于是她自言自语似的说：“是啊，能旅行，再好没有……不过，为什么我感到凄凉？难道是怕陌生……是改变习惯的结果……还是别的什么？不，是太幸福的缘故！我真软弱，是不是？饶恕我吧！”

他喊道：

“还来得及！再想想看，你说不定要后悔的。”

她抢嘴道：

“决不！”

然后又靠近他道：

“我怕什么风险？沙漠、深渊、大洋，只要和你在一起，我就能过得去。我们在一起生活，就像搂抱一样，一天比一天紧，一天比一天美满！我们没有顾虑，没有困难，什么也搅扰不了我们！我们只有自己，除去你和我，就是你和我，永远这样……说话呀，回答我呀。”

他一会儿回答一声：“是呀……是呀……”她拿手摩挲他的头发，老大的泪珠往下淌，可是还用小孩子的声音一遍又一遍地说：

“罗道耳弗！罗道耳弗！……啊！罗道耳弗，亲爱的小罗道耳弗！”

钟声在响。她道：

“半夜！好，我们明天走！还有一天！”

他站起来要走。他这一动，仿佛就是他们逃走的暗号，爱玛忽然显出一副快活的模样：

“你拿到护照了吗？”

“拿到啦。”

“你没有忘记什么？”

“没有。”

“你拿稳啦？”

“当然。”

“你在普洛旺斯旅馆等我，对不对？……正午？”

他点了点头。

爱玛最后吻了他一回道：

“好，明天见！”

她望着他走开。

他不回头。她追过去，站在乱草当中，身子俯在水边，喊道：

“明天见！”

他已经来到对岸，快步走进草原。

过了几分钟，罗道耳弗站住，看见她一身白，仿佛幽灵，在黑暗中渐渐消逝，他觉得心扑腾扑腾直跳，惟恐摔倒，连忙靠住一棵树。

“我真蠢！”

他骂了一句脏话，又道：

“不管怎么说，她是个漂亮情妇！”

于是爱玛的美丽，以及这种恋爱的种种欢乐，一下子又涌到他的心头。起初他还心软，后来他又恨起她来，指手画脚嚷嚷道：

“话说回来，我不能远走高飞，再带一个小女孩子。”

他说这些话加强他的信心：

“再说，麻烦，开销……啊！不，不，一千个不！傻瓜才干这事！”

[1] 圣彼得节是六月二十九日。

[2] 拿破仑，指有拿破仑头像的金币，每块值二十法郎。

[3] “心心相印”，原文是意大利文：Amor nel cor.

[4] 克拉伦斯公爵（1449—1478），英国国王爱德华四世的兄弟，传说国王判他死刑，问他愿意怎么样死，他回答愿意泡在马尔法兹酒桶里淹死。马尔法兹系希腊一地名，所产葡萄酒享有盛名。

十三

罗道耳弗一回到家，就急急忙忙坐到书桌面前，正好就在墙上战利品似的公鹿头底下。可是他拿起笔，想不出词，只好支着两个胳膊肘思索。他觉得爱玛仿佛退到遥远的过去，好像是他方才下的决心把他们忽然隔得老远一样。

为了追回一点她的印象，他走到床头，从衣橱取出一个兰斯[1]饼干旧匣子，里面平日放着女人的书信。一股受潮的尘土和凋谢的玫瑰的气味散了出来。他首先看到一条有小暗点的手绢。手绢是她的：有一回散步，她流鼻血用过。他已经忘记这回事了。旁边有爱玛送他的小像，四角统统破损了——他嫌她装束不得当，斜眼看人的效果也极糟糕——他想多看两眼肖像，帮他回忆本人的模样，可是他想起来的爱玛的面貌，反而越来越模糊，好像活人的脸和画出来的脸，彼此对称，就这样抵消了似的。最后，他念她的信：信上全是关于他们旅行的解说，简短、实际、急促，倒像生意人的单子。他希望看看长信、先前的信。罗道耳弗到尽底找，翻乱所有的信。他在这堆纸张和什物里头，伸手乱摸，七颠八倒，摸出了几把花、一只袜带、一个黑面具、几根别针和几缕头发——头发！棕色的、金黄色的，有的挂在铁片上，开匣子的时候绞断了。

他就这样回忆过去，查看书信的字体和风格：它们和拼写一样错综复杂，意思温柔，要不就是愉快、滑稽、忧郁；有的书信要爱情，有的书信要钱。可是有时候，他什么也想不起来。

说实话，这些女人同时跑进他的思想，互相妨碍，仿佛拘在同一爱情水平底下，截长补短，统统变小了。所以右手抓起一把弄乱了的书信，他好几分钟，看它们瀑布似的往下倾泻，再用左手接住玩。最后，罗道耳弗腻了，困了，又拿匣子放进衣橱，自言自语道：

“简直扯淡！”

这句话说明他的见解。他是风月老手，欢娱在他的心头踏来踏去，好像小学生在学校院子把地踏硬了，弄得寸草不生，女人经过他的心

头，比孩子们还漫不经心，连名姓也没有留下一个，不像孩子们，还把姓名刻在墙上。他向自己道：

“好，开始吧！”

他写道：

拿出勇气来，爱玛！拿出勇气来！我不希望害您一辈子……

罗道耳弗寻思：

“其实，真是这样。我这是为她好：我这人再厚道不过。”

您下决心以前，可曾好好想过？可怜的天使，您知道我把您拖到怎样的深渊吗？不知道，对不对？您满怀信心，不顾一切，只是相信幸福、未来……啊！我们真不幸！也真不懂事！

罗道耳弗写到这里，停住笔，寻找漂亮借口。

告诉她我破产了，怎么样？……啊！不好，再说，这不顶事。过后又要重新耍这一套。难道同这样的女人能谈得通吗？

他想了想，续下去道：

请相信：我忘不了您；我对您将永远忠诚。不过迟早有一天，不用说，这种热情（人间的事注定是这样的）要冷却的！我们会厌倦的。谁知道我会不会痛苦万分，看到您有一天后悔，也看自己后悔，因为我是您后悔的原因。单单想到您要难过，爱玛！我就如坐针毡！忘了我吧！为什么我偏认识了您？为什么您生得这样美？难道这是我的错？我的上帝！不，不，怨也只好怨命！

他自言自语道：

“命这个字永远打动人。”

啊！如果您是一个水性杨花的女人，像常见的那些女人一样，当然，我就可以自私自利，照眼前的安排做，因为这就不会害您了。您动人的狂热既形成您的魅力，也造成您的痛苦，且妨碍了您这样一位令人膜拜的女子看清我们将来处境的险恶。我也一样，开头没有多加考虑。我躺在这种理想的幸福的影子里，就像躺在芒色尼耶树 [2] 的影子里一样，安安逸逸，不管后果有多可怕。

“她也许以为我是舍不得花钱才不出走……啊！管它呐，她爱怎样想就怎样想，反正得散伙！”

爱玛，人世冷酷，我们走到天涯海角，也不会放过我们。您得忍受无礼的盘问、诽谤、蔑视，甚至于侮辱。侮辱您！哦！……而我却要您坐上宝座！而我却在心目中把您看成护符！因为我要亡命异乡，这样来惩罚我带给您的一切祸殃。我走。去什么地方？我不知道。我疯啦！永别了！愿您永远善良！想着失去您的不幸男子。把我的名字告诉您的孩子，让她为我祈祷吧。

两支蜡烛心子直摇晃。罗道耳弗站起，过去关上窗户，又回来坐好了，道：

“我看，也就是这些了。啊，添两句话，免得再来找我捣乱。”

您读这封忧郁的信的时候，我已经走远了；因为我要尽快逃走，免得心思不定，再去看您。不要软弱！我会回来的。说不定将来有一天，我们会在一起，心如古井，谈起我们的旧情。永别了！

最后又来了一个“永别了”，分成两截：“永——别了！”认为十分得体。他自言自语道：

“现在，落什么款好？‘您最忠心的’？……不好。‘你的朋友’？……对，就是它。”

您的朋友

他又念了一遍信，觉得很好。他带着感情，寻思道：

“可怜的小女人！她以为我的心肠比石头还硬了。应当来几滴眼泪才对；不过我呀，我哭不出来：这不是我的错。”

罗道耳弗于是倒了一杯水，沾湿手指，在半空丢下一大滴水，冲淡一个地方的墨水。随后，他找印章封信，摸到的印章偏偏就是那颗“心心相印”。

“这不很协调……啊！算啦！有什么关系！”

盖过章，封好信，他吸了三烟斗烟，睡觉去了。

第二天，罗道耳弗起床（下午两点左右：他睡迟了），叫人摘了一篮杏子，信放在尽底，盖上几片葡萄叶，马上吩咐犁地的吉拉尔，小心在意，送给包法利夫人。他平日就是用这个方法和她通信的，依照季节，送她水果或者打猎得来的野味。他说：

“她要是问起我的消息，你就回答，我出远门去了。篮子一定要当面交给本人……去吧，当心！”

吉拉尔穿上新工人服，拿手帕兜住杏子挽了一个结，蹬起他的铁钉大木底皮鞋，迈开大步，从容不迫，去了永镇。

他来到包法利夫人家，见她正和全福在厨房桌子上料理一包要洗的东西。伙计说：

“这是我们主人送您的东西。”

她惶惑了，一面在衣袋摸零钱，一面瞪圆眼睛打量农夫，同时他纳罕这么一件礼物怎会使人那样感动，望定了她，也在吃惊。他终于走了。全福还在身边。爱玛憋不住了，跑进厅房，模样像要去放杏子。她倒翻篮子，抓去叶子，找到书信，拆开了，好像背后起了大火一样，爱玛惊惶失措，朝她的卧室逃跑。

她望见查理在里头。他同她说话，她一句也听不见，急急忙忙，继续走上楼梯，气喘吁吁，慌里慌张，颠三倒四，总拿着那张可怕的信纸，信纸仿佛一张铁皮，，在手里直响。她上到三楼，在阁楼前面站住。门关着。

她这时打算静下心来。她想起了信：应该念完信，可是她不敢。再说，到什么地方念？怎么念？人家会看见她的。她想道：

“啊！不，这儿就好。”

爱玛推开门，走进阁楼。

空气闷热，热气笔直从石瓦下来，压抑太阳穴，阻塞呼吸。她好不容易走到天窗跟前，拔去窗闩，打开窗户，阳光一涌而入，照花了眼。

隔着房顶，就见对面的原野，一望无际。下面广场空空落落，人行道的石子闪闪烁烁，房上风标一动不动，街角有一家二楼传出呜隆呜隆的响声，还夹杂一些刺耳的音响。那是毕耐先生在旋东西。

她靠着窗台，拿起信来又念，气得直发冷笑。不过她越用心看信，

心越乱。她恍惚又看见他，听他说话，两只胳膊还搂住她。心在胸脯里跳得像大杠子使劲撞城门一样，不但不匀，而且一次紧似一次。她向四周扫了一眼，恨不得地陷下去。为什么不死了拉倒？谁拦着她了？只有她一个人。她朝前走，望着石板路，向自己说：

“跳吧！跳吧！”

明晃晃的阳光，从底下笔直反射上来，裹住她的身体，往深渊拉。她觉得广场土地晃晃悠悠，齐墙凸起，地板向一边倾斜，好像船只前后摆动一样。她站在窗口，仿佛挂在半空，四周一无所有。碧天近在身边，空气在她空洞的脑袋里流来流去，她只要就势一跳，朝前一纵，也就成了。旋床呜隆呜隆，并不中断，活像一个发怒的声音在叫她一样。

查理喊着：

“太太！太太！”

她站住了。

“你在哪儿？来呀！”

想起自己险些死掉，她一害怕，几乎晕倒。她闭住眼睛。有一只手拉她的衣袖，她发抖了：原来是全福。

“太太，老爷等您，汤端上啦。”

必须下楼！必须用饭！

她勉强吃了几口，东西堵着喉咙。于是她摊开饭巾，仿佛查看补缀好了没有，而且专心致志，当真数起上面的线来。她忽然想到书信。难道她把它丢了？到哪儿找去？可是她觉得自己一百二十分劳累，就连捏造借口，离开饭桌，也没有这份心思。而且她变得胆怯起来，害怕查理：毫无疑问，他全知道！说实话，他这几句话就讲得古怪：

“看样子，我们有一阵子，要见不着罗道耳弗先生了。”

她战栗着问：

“谁告诉你的？”

口吻尖利，他听了有点吃惊，回答道：

“谁告诉我的？是吉拉尔呀。我方才在法兰西咖啡馆门口遇到他。罗道耳弗先生旅行去了，要不，也快去了。”

她抽噎了一下。

“这有什么好奇怪的？他动不动就出门找消遣去，真的！我赞成。一个人有钱，又是单身汉！——再说，他也善于寻欢作乐，我们的朋友！他是一个浮浪子弟。朗格洛瓦先生告诉我……”

女用人进来，他只好住口不讲。

杏子散在摆设架上，全福又全收到篮子里。查理没有注意太太脸红，叫她端过篮子，拿起一个咬着，还说：

“啊！好吃极啦！来，尝尝。”

他递篮子给她，她轻轻推开了。他一连在她鼻子底下递了几回，说道：

“闻闻看：真香！”

她跳起来道：

“我出不来气！”

可是她使劲一挣，这阵痉挛也就过去了。她道：

“没有什么！没有什么！是神经作怪！坐下吧，吃你的！”

因为她就怕他盘问她，照料她，不离开她。

查理听话，又坐下来了。他把杏核吐在手心，再搁到他的盘子里。

忽见一辆蓝色提耳玻里，驰过广场。爱玛喊了一声，直挺挺仰面倒在地上。

说实话，罗道耳弗考虑再三，决计还是到鲁昂去。可是从于歇特去比西，除去永镇这条路之外，就没有别的路可走。他只好穿过村子。天色昏黑，车灯如电，一闪而过。爱玛借灯亮认出了他。

药剂师听见医生家乱成一团，跑了过来。桌子连同盘子，统统打翻了；酱油、肉、刀子、盐瓶和油瓶，扔了一地；查理连声喊救；白尔特吓得直哭；全福手在哆嗦，给太太解衣服；爱玛浑身上下都在抽搐。药剂师道：

“我到我的实验室找一点香醋来。”

随后，她闻着小醋瓶，睁开眼睛。他道：

“我拿稳了有用：死人也能一闻就醒。”

查理道：

“说话！说话！醒醒！是我，爱你的查理！你认得我吗？看，这是你的小女儿。亲亲她！”

小女孩子朝母亲伸出胳膊，想搂她的脖子。但是爱玛转开了头，声音一喘一喘的：

“不，不，……什么人也不要！”

她又晕过去了。大家把她抬到床上。

她躺着动也不动，嘴张开，眼皮闭住，手放平，脸白白的，活像一座蜡像。两道眼泪慢慢流到枕头上。

查理直挺挺待在靠里床头，药剂师站在一旁，保持着人在重要关头应有的思维的静默。他拿胳膊肘杵了他一下道：

“放心好了，我想危险过去啦。”

查理看着她睡，回答道：

“是的，她现在安静多了！可怜的女人！……可怜的女人！……她又

病啦！”

郝麦于是问起发病的原委。查理回答，她正吃杏子，病就突然发作了。药剂师道：

“怪事！……不过也很可能就是杏子引起昏迷的！有些人对某种气味，生来非常敏感！就病理学和生理学而言，这是一个值得研究的有趣题目。教士懂得香味的重要性，举行仪式，总要掺和香料。这也就是麻醉智力，使人入迷而已，其实，女性比男性脆弱，收效也并不难。有人引证，妇女闻见烧过的鹿角气味、新鲜面包气味……就晕了过去。”

包法利低声道：

“当心吵醒她！”

药剂师继续道：

“不光人有这种反常现象，走兽也有。比方说，您一定知道，有一种花草，学名荆芥，俗名猫儿草，对猫类动物，具有强烈春药效果；另一方面，不妨举一个我保证确实的例子，布里杜（我的一个老同学，眼下住在马耳巴吕街）有一条狗，一见人掏鼻烟盒给它闻，就倒在地上抽搐。在他的纪尧姆树林的别墅，他常常当着朋友做实验。谁相信普通一副催喷嚏的药，居然会对四足动物的机体起这样大的破坏作用？真是奇闻，对不对？”

查理没有听，信口答道：

“对。”

药剂师显出一副洋洋自得的神气，笑吟吟道：

“这证明神经系统的不规则现象，数也无从数起。至于嫂夫人这方面，我承认，我一直觉得，属于真正的敏感型。所以，我的好朋友，那些自命不凡的方子，我一个也不劝您用，说是对症下药，其实是伤害体质。不，别乱吃药！注意饮食，就是这个！用镇静剂、缓和剂、糖剂就成。然后，也许需要刺激一下想象，您看怎么样？”

包法利道：

“用什么刺激？怎么刺激？”

“啊！问题就在这儿！这正是问题所在：That is the question！[3]像我新近在报上读到的。”

但是爱玛醒了，喊道：

“信呢？信呢？”

大家以为她精神错乱。从半夜起，她果然精神错乱了：她的脑神经有了病。

一连四十三天，查理不离开她。别的病人他全不看了，觉也不睡，总在听脉，贴芥子膏，换冷水布。他差朱斯丹到新堡去找冰；冰在路上化了，他差他再去。他约卡尼韦先生会诊；他派人到鲁昂请他的老师拉里维耶尔博士来。他万分焦急，最担心的是爱玛萎靡不振；因为她不说，也不听，看样子也并不痛苦，好像她的身体和她的灵魂先前激动够了，现在一同进入休眠状态。

十月中旬前后，她可以靠着枕头，在床上坐起。查理看见她第一次吃一片面包抹果酱，哭起来了。她有了气力：下午她起来几小时，有一天她觉得大好了，他试着让她挎起他的胳膊，兜着花园散步。枯落的树叶盖着小径的沙砾，她穿着拖鞋，悠悠走去，肩膀贴紧查理，一直笑容满面。

他们这样走到花园尽头平台旁边，她慢慢直起身子，手放在眼前眺望。她远远望去，朝最远的地方望；但是天边只有几大堆草，在岭上冒烟。包法利道：

“亲爱的，你要累了。”

他轻轻推她走到花棚底下：

“坐到这条长凳上，你就适意了。”

声音没有力量，她说：

“啊！不，不去那儿，不去那儿！”

她觉得头晕。当天黄昏，病又犯了，而且情形暧昧，显见复杂了。她一时心里难过，一时胸口难过，一时头里难过，一时四肢难过；她添上了呕吐：查理以为这是癌症的早期症状。

除此以外，可怜人还愁钱不够用！

[1] 兰斯，法国马恩省省会，以制饼干出名。

[2] 芒色尼耶树，即“毒树”或者“死之树”，大戟科植物，产于西印度群岛一带，果实可食，但树液有毒。

[3] 英文：这正是问题所在。——《哈姆莱特》中的台词。

十四

郝麦先生药房的药，他用了许许多多，先就不知道怎么样补报才是——他是医生，固然可以不付钱，但是过分承情，他这方面到底有些难堪。其次就是家里如今由女厨子当家，开销大得惊人：账单漫天飞来，生意人闲言闲语，直不满意，勒乐先生尤其纠缠不清。说实话，爱玛病危期间，后者利用机会，滥开账单，急忙送来斗篷、旅行袋、箱子两只（原定一只），还有许多别的东西。查理白说他用不着这些东西；商人盛气凌人，还口道：全是订货，他拿不回去；再说，太太知道了，或许妨碍身子复元，先生再考虑考虑看。总而言之，他下定决心，宁可起诉，也不放弃权利，收回货物。查理事后吩咐全福，给他送回商店去，偏偏全福忘了，他愁着别的事，也没有往这上头想。勒乐先生又讨账来了，一会儿吓唬，一会儿诉苦，逼来逼去，包法利最后只得写了一张半年借据。但是他还没有在借据上签好名，就起了一个大胆的念头，向勒乐先生借一千法郎。他于是一副窘相，问他有没有方法弄到这笔钱，又说一年为期，利息听便。勒乐一听这话，跑回商店，取来现款，要他再写一张借据，包法利在这上面写明：来年九月一日，付清一千零七十法郎，加上先前议定一百八十法郎，正好一千二百五十法郎。这样一来，六厘利，外加四分之一佣金，货物起码有三分之一赚头，一年下来，他有一百三十法郎利息，而且他并不指望就此结束：借据到期不付，就会延期，于是他的小小资本，在医生家就像在疗养院一样，足吃足喝，有一天，回到身边，肉鼱鼱的，撑破钱口袋。

而且他一帆风顺，凡事如意。他和新堡医院订立合同，由他供应苹果酒；居由曼先生答应卖给他格吕梅尼泥炭矿的股票；他打算在阿格伊和鲁昂之间再开一班公共马车，走得更快，票价更低，行李载得更多，这样一来，永镇的商业便完全落入他的手心，不用说，金狮的破车也就跟着完蛋。

查理几次问自己，偌大的债，来年他拿什么还，左思右想，一筹莫展。求父亲帮助，父亲不会答应；卖东西，他又没有东西可卖。他一看束手无策，想也想不出个所以然来，反而越想越不愉快，很快也就丢开不想了。他责备自己分心外务，忘了爱玛，好像他的思想全部属于这个

女人，不往她身上想，等于偷她什么东西似的。

冬季凄楚，太太慢慢悠悠复元，赶上天晴，她坐在扶手椅里，推到窗口，张望广场，因为她如今厌恶花园，那一面的百叶窗一直关着。她要人把马卖掉：往常她喜爱的东西，现在她样样讨厌。她一心似乎只是想着料理自己。她坐在床上用点心，揿铃叫女用人来，问汤药煎好没有，或者就为和她聊聊家常。菜场棚顶的雪，朝屋里反射过来一片雅静的白光。过些日子，又是下雨。有些小事，到时必然重复，虽然同她毫无关系，她也仿佛望眼欲穿。最重大的事是燕子黄昏来到，女店家喊叫，别的声音回应，伊玻立特在车篷上寻找箱笼，手提灯在黑夜如同一颗星星。查理中午回来，接着就又出去；然后她喝点汤，五点钟左右，日落西山，孩子们放学回家，在人行道上拖着木头套鞋，个个拿着尺，一扇又一扇地敲打窗板钩子。

布尔尼贤先生就在这时过来看她。他问起她的健康，谈起一些新闻，劝她信教，娓娓道来，倒也委婉动听。单单看见他的道袍，她就感到安慰。

她有一天，病势危急，以为自己要死，请领圣体。大家在她的房间布置圣事，堆满药瓶的五斗柜改成圣坛，全福在地板上撒了一些大丽花，爱玛这期间，觉得就像有什么强有力的东西，飘过身体，帮她解除痛苦、一切知觉、一切情感。她的肉身轻松愉快，不再思想，开始新的生命；她觉得她的灵魂奔向上帝，仿佛香点着了，化成一道青烟，眼看就要融入天上的爱。床单洒了圣水；教士从圣盒取出面饼，送到她的嘴边；她努出嘴唇，领受救主身体，感到无上的愉悦，停在昏迷的状态。床帏轻轻飘起，环绕四周，如同浮云；五斗柜上点着两支蜡烛，在她眼里，仿佛耀眼的圆光。于是她又倒下头去，恍惚听见空中仙乐铿锵，隐约望见天父坐在碧霄的金座，威仪万千，诸圣侍立两侧，拿着绿棕榈枝，只见天父摆了摆手，就有火焰翅膀的天使飞下地来，伸出两只胳膊，托她上天。

这种壮丽的景象，留在她的记忆中，就像难得梦见的最美的梦一样。现在感觉继续存在，她努力追寻，味道照样隽永，不过不那样弥漫心灵。爱玛一向好胜，如今终于领会基督的谦逊精神，心平气和，体味

凡事退让的愉快，欣赏意志在内心摧毁，腾出一片空地，迎接上天怜悯。原来幸福之外，还有更大的福祉，还有一种爱，凌驾世俗之爱，不间断，不结束，永远增长！希望给她带来幻境，她隐约看见她憧憬的极乐世界，浮游半空，和天成为一体。她愿意变成一位圣者。她买念珠，她戴符咒；她希望床头挂一个镶翡翠的圣骨匣，每天夜晚吻着。

爱玛这些心情，堂长看成奇迹，惊异不止，虽然他也嫌她的信仰热心过分，有一天可能走火入魔，甚至做出荒唐事。但这方面，自己不太了然，把握不住，所以他写信给主教的书商布拉尔先生，请他寄来“一些大作，供一位绝顶聪明的女子读”。书商漫不经心，就像给黑人寄铜铁器皿一样，把当时流行的善书，不管三七二十一，统统寄了过来。其中有问答手册、像德·迈斯特[1]先生那样口气傲慢的布道小书，还有一些类似小说的东西，玫瑰红封皮，风格近似且俗，不是初级修道院学生诗人的手笔，就是洗心革面的所谓女作家的手笔，例如《三思而行》、曾得各种奖章的德……先生写的《社交男子拜倒在圣母脚下》、少年读物《伏尔泰的谬误》等等。

包法利夫人的智力没有完全恢复，还不能认真读书；再说，她看这些书，也未免过于急促。她嫌教条苛细；她厌恶论战文字高高在上，攻击她不认识的那些人，毫不容情；宗教气息浓厚的世俗故事，在她看来，根本就不了解人生。她原来希望看到真理的具体事实，但是这样一来，她反而不知不觉离开了真理。可是她照样坚持下去，甚至于书离开手，一个纯洁的灵魂可能感到的最优美的正当忧郁，她也以为自己有了。

至于罗道耳弗，她已经不思念他了，他停在她的心灵深处，比一位国王的木乃伊在陵墓里还要尊严，还要安静。这伟大的爱情如同加了防腐香料一般，散出一股气味，透过一切，甚至她愿意在里面过活的圣洁空气，也香喷喷的，有了柔情蜜意。她从前醉心奸情，甜言蜜语，唧唧哝哝，说给她的情人听，如今她跪在哥特式跪凳上，一丝不走，向救主重复。她这样做，为了滋生信念。可是不见天上有任何快乐来到心头，她又站了起来，四肢疲乏，隐隐约约觉得像是上了当。她想，她这样苦心向道，一定会有好报。于是爱玛自负信仰虔诚，拿自己和过去那些贵妇相比，她先前对着一幅拉瓦利埃尔的画像，缅想她们的光荣：她们显

出不可一世的庄重气派，曳起长袍花团锦簇的后摆，谢却荣华，遁入空门，把一颗受伤的心的满腔眼泪，倾泻在基督脚前。

她于是大行善事。她给穷人缝衣服，给产妇送木柴；查理有一天回来，看见三个无赖汉坐在厨房喝汤。她生病期间，丈夫把小女儿送到奶妈那边照管，她如今又接回家来。她想教她认字，白尔特再哭，她也不发脾气。她打定主意凡事退让，一概宽容。随便什么事，她说起来，也充满了理想的词句。她问她的小女儿：

“我的天使，你的肚子还疼不疼？”

婆婆无话可说，除非也许嫌她家事不理，一味给孤儿编织衣服。但是老太太在家吵嘴受气，却也喜欢儿子这边清静，她一直住到复活节，免得回去听包法利老爹挖苦，他不管斋戒不斋戒，每逢星期五，就要香肠吃。

婆婆判事正确，举止端庄，给了爱玛一点力量。除去婆婆做伴之外，她几乎天天有人相陪。其中有朗格洛瓦夫人、卡隆夫人、杜勃勒伊夫人、杜法赦夫人；还有善心的郝麦夫人，两点到五点，一定来看她，从来不肯相信任何关于女邻居的闲话。小郝麦们也来看她；朱斯丹陪他们来，一同上楼，走进她的房间。他站在门外，不言不语，安安静静。包法利夫人常常不在意，当着他梳头打扮。她猛一摇头，先取下梳子；他头一回看见她这一圈一圈的黑头发散开，全部垂下来，一直搭到膝盖，仿佛忽然走进什么新奇的世界，富丽堂皇，吓坏了这可怜的孩子。

爱玛当然不注意他的默默的殷勤和他的懦怯。她一点也没有想到，花容月貌，风魔人心，爱情走出她的生命，却又来到近旁，穿着粗布衬衫，在这少年的心头跳动。而且她如今凡事漠不关心，言词亲热，目光冷淡，姿态多变，以致人们区别不出是自私还是慈悲、是恶行还是美德。譬如有一天黄昏，女用人请假出去，期期艾艾，寻找借口，她先在生气，忽然问道：

“你真就爱上了他？”

全福脸红了。她不等全福回答，就显出一副忧悒的神情，说下去

道：

“好，快跑！开心去吧！”

开春前后，她不听查理劝说，叫人前前后后，把花园翻腾一遍。查理见她终于有了振作的表示，倒也高兴。她一天比一天见好，也就一天比一天振作。在她养病期间，奶妈罗莱女人，肆无忌惮，带来两个奶孩子，经常待在厨房，另外还带着一个寄居的孩子，吃起饭来，狼吞虎咽，一扫而光。她先想办法把她撵走，然后摆脱郝麦一家大小，再陆续辞谢众人的看望，甚至教堂，她去得也不怎么勤了。药剂师大加称道，立时表示好感，对她说：

“您先前有点迷过了头！”

布尔尼贤先生，像往常一样，上过教理问答，每天必来。他喜欢待在外边林阴中间，吸吸新鲜空气：他这样称呼花棚。查理正在这时回家。他们觉得天热，一道喝着新苹果酒，预祝太太完全康复。

毕耐也在那儿，就是说，稍靠下，在平台墙外，打捞蜊蛄。包法利请他喝酒，开坛子他完全在行。他望了四周一眼，心满意足，一直望到天边，然后道：

“应当像这样，在桌子上拿直瓶子，绳子剪断以后，一点一点拔软木塞，轻轻地，轻轻地，就像人在饭后开塞兹水一样。”

但是在他讲解中间，苹果酒常常溅他们一脸，于是教士格格笑着，重复一遍这句趣话道：

“好酒打眼[2]！”

他的确是一个老好人，甚至有一天，药剂师劝查理带太太散散心，到鲁昂剧场去听有名的男高音拉嘉尔狄，他也并不大惊小怪。郝麦见他默不作声，反而诧异了，问他有什么意见。教士讲：在他看来，音乐不像文学那样伤风败俗。

但是药剂师为文学辩护。他认为戏剧有益，不但责难偏见，而且利

用娱乐，启迪道德。

“布尔尼贤先生，‘在笑中移风易俗’[3]！例如，看看伏尔泰大部分的悲剧：他用巧妙的手法，把哲学见解撒在戏里，因而这些悲剧就成了人民在道德上、外交上，真正受教育的地方。”

毕耐道：

“我从前看过一出戏，名字叫《巴黎的野孩子》[4]，里面有老将军那么一个人物，简直绝妙！一位少爷勾引一个女工，挨了他一顿教训，女工后来……”

郝麦继续道：

“当然，有坏文学，就像有坏药房一样；不过，不问青红皂白，一笔抹杀最重要的艺术，我觉得是一种蠢事，一种落伍的想法，可憎可恨，不亚于监禁伽利略的时代。”

堂长反驳道：

“我知道，世上有好作品、好作家；可是不分男女，聚在一个光怪陆离的房间，陈设浮华，人又打扮得妖形怪状，搽粉抹胭脂，点着灯，嗲声嗲气，结局必然使人想入非非，心思不正，受到非礼的诱惑。至少圣父们[5]全是这样说的。”他忽然换成神秘的声调，同时大拇指搓着一撮鼻烟，接下去道：“总之，教会谴责戏剧，有谴责的理由，旨令下来，我们就该服从才是。”

药剂师问道：

“教会为什么驱逐演员出教？他们从前是公开参加宗教仪式的。是的，他们在唱经堂当中搬演叫作圣迹剧的一类闹剧，[6]戏里一来就奚落礼法。”

教士做声不得，只好叹气了事。药剂师继续道：

“《圣经》也一样，里头……您知道……不止一个地方……挑逗人心……简直……色情！”

他见布尔尼贤先生做了一个恼怒的手势，就说：

“啊！你同意吧，这不是一本女孩子应该看的书。我会难过的，我要是看见阿塔莉……”

教士不耐烦了，喊道：

“可是劝人读《圣经》的是耶稣教教徒，不是我们天主教教徒！”

郝麦道：

“不管怎么样，一种精神娱乐，无害于人，而又劝善惩恶，有时候甚至还对卫生有益，到了我们今天这个光明的世纪，还有人执意禁止去看，我觉得奇怪。不是吗，博士？”

医生的想法也许和他一样，然而不愿意得罪人，要么就是什么想法也没有，所以勉强回答了一句：

“还用说。”

谈话似乎结束了，但是药剂师觉得不妨最后再踢一脚：

“我就认识有些教士，俗家打扮，去看舞女跳舞。”

堂长道：

“瞎扯！”

“啊！我就认识！”

郝麦一字一顿，重复道：

“我——就——认识。”

布尔尼贤逆来顺受，只好道：

“好吧！他们不对。”

药剂师喊道：

“家伙！他们还有别的花样！”

教士站起来道：

“先生！……”

同时眼睛冒火，连药剂师也害怕了，声调放柔，解释道：

“我不过是说，宽容才是使人信教的最稳当的方法。”

老实人又坐下来，让步道：

“这话对！这话对！”

但是他只待了两分钟就走了。他一走开，郝麦就向医生道：

“这就叫作斗嘴！您看见的，我老实不客气，咬了他几口……话说回来，听我的话，带太太去看看戏吧，哪怕单为您这辈子，气一回一只这样的黑老鸹[7]，也是好的！要是有人能替我的话，我愿意亲自陪你们走走。快！拉嘉尔狄只演一场：英国出高薪聘了他。据说，很有两下子！发了大财！他随身就带三个姘头、一个厨子！大艺术家个个拿钱不当钱花，他们需要生活放荡不羁，刺激刺激想象。临了他们死在救济院，因为他们年轻的时候，不懂得攒钱。好，祝您晚饭用得好。明天见！”

看戏这个意思，很快在包法利心里生了根，他没有多久就说给太太知道。她起初反对，理由是疲倦、麻烦、花钱；但是出乎意料，查理并不让步，他以为看戏散心，对她有好处。他看不出有什么障碍：他已经不指望母亲给他们汇钱了，可是还汇了三百法郎来；眼前的债又不怎么大，勒乐先生的借据离到期还远，不必为这担心。尤其是，查理以为她不去看戏，只是为了他好，更坚持要去了；她最后经不起再三麻烦，只得答应。于是第二天，上午八点，他们上了燕子。

药剂师随时可以离开永镇，不过他自以为有事在身，离开不得，所以看见他们走，边叹气边道：

“好，一路平安！你们真有福气！”

随后看见爱玛穿一件有四道绲边的蓝缎袍，就说：

“您标致得活像一朵鲜花！您要轰动鲁昂啦。”

驿车停在芳邻广场的红十字旅馆。这家客店类似外省所有的城郊客店，马棚大，卧室小，站在屋里往外望，就见院子当中，放着推销员的轻便马车，浑身是泥，母鸡在车底下啄荞麦吃。舒舒服服的老屋子，虫蛀的木栏杆，冬季夜晚风吹着，嘎吱直响；里头总住满了人，喊声喧天，要东要西；黑饭桌子黏黏的，沾满了光荣酒；苍蝇叮黄了厚玻璃窗；潮湿的饭巾，斑斑点点，都是廉价酒的污迹。客店总有乡村气息，好像田庄的伙计穿上过节的衣服一样，靠街有一座咖啡馆，田野那边有一座菜园。查理一下车就去了剧场[8]。他分不清花楼和楼座、前厅和包厢，请教完了，还是莫名其妙，票房请他去问经理室，回到客店，又去剧场，这样来回跑了几趟，从剧场到马路，跑熟了城南城北。

太太买了一顶帽子、一副手套、一把花。先生直怕错过开场戏，他们来不及喝汤，就赶到剧场门前。门还关着。

[1] 德·迈斯特（1753—1821），法国政论家，主张恢复三权（上帝、教皇与国王）。

[2] “打眼”还有“一看便知”的双关意思。

[3] 这是近代拉丁诗人桑特耳（1630—1697）为剧幕拟的一句拉丁文标语：Castigat ridendo mores.

[4] 《巴黎的野孩子》（1836），当时的一部通俗喜剧。

[5] “圣父们”指中世纪经院哲学的基督教学者。

[6] 圣迹剧搬演耶稣生平事迹，在举行盛大宗教仪式的节日演出。闹剧的字义是“填入”。中世纪演宗教剧，空气沉闷，需要调剂，中间插进一段逗笑的表演，后来独立发展，衍成闹剧，十五、十六和十七世纪初叶，很受巴黎市民欢迎。郝麦错把闹剧和圣迹剧看成一个东西。

[7] 黑老鸹指教士而言，因为道袍是黑颜色。

[8] 鲁昂的艺术剧场，在艺术广场，靠近塞纳河码头。

十五

观众站在栏杆当中，靠墙排成两行。邻街拐角地方，大幅广告写着奇形怪状的字体："《吕西·德·拉麦穆尔》[1]……拉嘉尔狄……歌剧"等等。天晴气暖，头发里热汗直淌，人人掏出手绢擦红额头。有时候，河上吹来一阵热风，轻轻吹动小咖啡馆门口细布凉棚的外沿。再往下走，又来一股凉风，夹带着脂肪、皮和油的味道。这是大车街的气味，那条街满街都是黑洞洞的大货栈，大桶在里头滚来滚去。

爱玛怕人笑话，要在进去以前，先到码头散散步。包法利小心翼翼，手捏住戏票，插在裤袋里，顶住他的肚皮。

她一进过厅就心跳，看见观众急急向右，走进另外一条过道，自己却踏上包厢的楼梯，不由得眉飞色舞，有了笑容。门宽宽的，挂着幔子，她像小孩子一样，推开了门，觉得快乐。夹道的灰尘气味，她使劲往里吸。她坐在包厢里，微微前俯，潇洒自若，宛然一位公爵夫人。

剧场渐渐坐满。有人取出望远镜。长期观众，远远望见，互相致意。他们整日操心买卖，此刻到艺术中来消除疲劳，但是并没忘记生意，谈的照样是棉花、酒精或者蓝靛。其中有些老人，脸上没有表情，模样安详，灰白头发，灰白皮肤，好像银质奖章蒙着一层铅气，失了光泽一样。包法利夫人往下望，欣赏前厅一些美少年：他们洋洋自得，背心领口露出玫瑰红或者苹果绿领带，黄手套绷紧手掌，身子靠住金头手杖。

乐池的蜡烛点亮了；天花板上挂的多枝烛台也放了下来，上面的小玻璃片光芒四射，剧场忽然显出一片快活气象。乐师接着鱼贯而入，先是低音呜隆，跟着是小提琴吱喳，小铜号滴滴答答，长笛和短笛咿咿唔唔，乱响了一大阵。但是舞台上连响三声，定音鼓冬冬敲了起来，接着就是铜乐合鸣，幕升上去，露出一片风景。

这是一座树林的十字路口，左边橡树浓荫下，有一股喷泉。农民和领主，肩膀搭着苏格兰式斗篷，不分贵贱，一同唱着猎歌；随后上来一位队长，朝天伸出胳膊，呼吁恶魔下凡；又来了一位；他们一走，猎人

们就又唱起歌来。

她回到童年的读物中间，活在司各特小说的氛围里。她隐约听见苏格兰风笛的声音，透过浓雾，飘过映山红，反复回荡。她有对小说的记忆，很容易了解唱词，一句又一句，跟着唱词往下听。她那些朦胧的回忆，经不起音乐急吹猛打，没有多久，也就不知去向。她随着旋律摇曳，觉得自己全身心都在颤动，仿佛提琴的弓弦在拉她的神经一样。服装、风景、人物，还有人一走过就震动的画出来的树木，五光十色，使她应接不暇；小绒帽、斗篷、宝剑：所有这些虚构的事物，在音乐之中动荡，就像在另一个世界的氛围之中。一个年轻女子走向前来，拿钱包丢向一个穿绿衣服的侍从。然后舞台上留下她一个人，只听一支长笛在响，仿佛泉水潺潺，或者飞鸟啁啾。吕西神色严肃，唱着她的G大调短歌：她抱怨爱情，希望生长翅膀。爱玛同样希望离开人生，在相抱之中飞逝。突然拉嘉尔狄扮演的艾德嘉尔出现了。

他的肤色白皙，神采奕奕：一般说来，气质热情的南方人有了这种皮肤，看上去便像大理石雕像一样尊严。一件棕色紧上衣裹着他强壮的身体；左臀挂着一把雕镂的小刺刀。他露出一口白牙，同时旋转眼睛，恹恹无力，仿佛在爱情上受尽折磨。据说一位波兰公主，有一天黄昏，听见他在比阿里茨海滨 [2] 唱着歌修理小艇，爱上了他。她为他抛弃一切。他却抛弃了她，另爱别的女人：爱情上的名气越发提高了他艺术上的声誉。擅长外交手腕的戏子，甚至留意广告，经常添上一个诗意的句子，夸耀自己形象动人，心灵善感。一副好嗓子、一颗冷静的心，情绪多于理智、夸张多于诗意，做成这位有理发师与斗牛士气质的江湖艺人的叫座本钱。

他一进场就激起观众的热情。他拥抱吕西，离开了，又回来，像是难过到了极点。他一时暴怒，一时又无限温柔，唱挽歌似的呻吟：他光着颈项，音符从里面逸出，一个又一个，像是充满呜咽和热吻。爱玛看他，身子向前，指甲抓挠包厢的丝绒。这些抑扬动听的哀歌，伴奏的低音提琴加以延长！就像狂风暴雨之中翻了船的人呼救一样。她心中充满这些哀歌，而且原本就熟悉这种种沉醉和焦虑的感情，且几乎为之死去。女音在她听来，似乎只是她内心的回声；她着迷的形象，也似乎只是她生命的某一部分。可是世上就没有人这样爱过她。他们最后一晚，

月色溶溶，互相说起："明天见！明天见！……"他就不像艾德嘉尔哭得这样伤心。剧场一片喊好的声音。末一节全部又唱了一遍：一对情人说起他们坟上的花、誓言、流放、厄运、希望，唱到最后告别，爱玛尖叫起来，和煞尾的音乐响成一片。包法利问道：

"这位贵人为什么欺负她？"

她回答道：

"不对，他是她的情人。"

"可是他赌咒复仇，害她一家人，而另一位，方才来过的那一位，又说：'我爱吕西，我相信她也爱我。'再说，他和她的父亲，胳膊挎胳膊，一道走出去。因为那是她的父亲，那个丑矮子，帽子插一根鸡毛，对不对？"

临到宣叙调二重唱，吉尔拜特对他的主人阿什屯讲起他狠毒的计谋，查理看见欺骗吕西的假订婚戒指，任爱玛左解说，右解说，他还是说成艾德嘉尔送来的爱情纪念品。他承认他听不明白故事，——由于音乐的缘故，对话不大听得出来。爱玛道：

"有什么关系？别说啦！"

他俯向她的肩膀，又道：

"原因是，你知道，我喜欢了解透彻。"

她不耐烦道：

"别说啦！别说啦！"

吕西半倚着侍女们，走向前来，头上戴一顶橘花冠，脸色比她的白缎袍子还白。爱玛想起她的大喜日子，恍惚又看见自己在麦田当中，沿着小径，走向教堂。为什么她当时不像吕西，又是拒绝，又是哀求？正相反，她当时兴高采烈，根本不领会她在投入深渊……啊！在她如花似玉的年龄，尚未跌入婚姻的泥淖、陷进通奸的幻灭之前，她要是能把终身许给一位心地坚定的伟大灵魂，而贞操、恩情、欢愉和责任也集于一

人之身，她决不至于从那样高的幸福之巅摔了下来。毫无疑问，这种幸福只是一种谎言，编排出来抚慰人心的。艺术夸大的热情，她如今知道何等渺小了。于是爱玛努力不朝这方面想。她自身痛苦的这种再现，她一意看成游戏之作，仅供耳目之娱，她甚至怀着鄙夷和怜悯的心理笑了起来。这时就见舞台尽里，绒门帘底下，走出一个披黑斗篷的男子。

他做了一个手势，他戴的宽边西班牙式帽子就掉下来了，乐器和歌手马上开始六重奏。艾德嘉尔大怒之下，声音分外嘹亮，压倒全场；阿什屯音调低沉，唱着凶话激他；吕西尖声哀诉；阿尔色闪在一旁，用中音歌唱；牧师的次中音，唔咿唔呀，好似一架风琴；侍女们的声音，合唱一般重复他的语言，十分悦耳。他们全都站在一排做手势，半张着嘴，同时倾吐愤怒、报复、忌妒、恐怖、慈悲和惊惧的语言。情人气愤不过，拔出宝剑挥舞；胸脯一动，花边领披就跟着上下起伏；他迈开大步，左走走，右走走，软皮靴在踝骨地方开口，朱红刺马距打着地板直响。她心想他的爱情一定用之不竭，才会这样向观众大量倾泻。角色的诗意感染了她，揶揄的心理完全消失，剧中人的假象使她对演员本人产生好感，她试着想象他的生活——那种轰动远近、世间少有的辉煌生活，机缘凑巧，她兴许也能过它一过。这样一来，他们就会相识、相爱了！她同他在一起，游遍欧洲的王国，一个京城又一个京城，分享他的疲劳和他的骄傲，拾起那些朝他丢过来的花，亲自刺绣他的服装；然后每天夜晚，坐在包厢尽里，待在金栅栏后面，如醉如痴，领会这只为她一个人歌唱的心灵的倾诉：他在舞台上也边演边望她。但是她起了一种怪念头：他如今就在望她，一定的！她真想扑进他的胸怀，受到他的力量的庇护，如同受到爱情化身的庇护，对他说，对他喊：“把我抢走，把我带走，一同走！我是你的，你的！我的热情、我的梦想，全都属于你！”

幕落了。

煤气灯的气味和人呼出的气息混在一起；扇子的风反而增加空气的窒闷。爱玛想出去走走；群众拥在夹道，堵住了路。她倒进扶手椅，心跳得气也喘不过来。查理怕她晕倒，跑到茶食部，给她弄来一杯杏仁露。

他费了老大气力，回到原来地方；因为他两手捧着杯子，每走一步路，都有人碰他的胳膊肘，甚至于有四分之三，他倒在一位穿短袖袍子的鲁昂女人的肩膀上。她觉得冷水往腰里灌，叫得活像一只孔雀，如同有人杀她一般。丈夫是一个开纱厂的，对笨蛋大发脾气。她拿手绢揩着她漂亮的樱桃红缎袍的水渍，他粗声粗气，咕咕哝哝，说起赔偿、开支、归还这些字眼。查理好不容易来到太太身旁，喘着气道：

“老天！我以为我过不来了！到处是人！……是人！……”

他接下去道：

“你猜我在上头遇到谁了？遇到赖昂先生！”

“赖昂？”

“正是！他这就过来看你。”

他才说完话，永镇往日的文书就进了包厢。

他伸出手来，贵人一样爽快；包法利夫人不由自己，也伸出了手，不用说，由于一种更强有力的意志的吸引。自从春季那天黄昏，雨打着绿叶，他们站在窗边道别以来，她没有再碰到这只手。可是她很快就想到不该这样出神，努力从回忆之中摆脱出来，期期艾艾，说出一些简短的字句：

“啊！您好……怎么！您也在这儿？”

第三幕开始了，后厅有人喊道：

“别说话！”

“您又回鲁昂啦？”

“是的。”

“什么时候回来的？”

“出去讲话！出去！”

大家朝他们望，他们只好住口。

但是从这时候起，她就听而不闻了：来宾的合唱、阿什屯和他的跟班的场面、伟大的D大调二重唱，在她看来，都离得很远，就像乐器不够响亮，人物退到远处一样。她想起药房斗牌、去奶妈家散步、花棚底下读书、炉边谈话，那可怜的恋爱，又安静，又悠长，又矜持，又温存，然而她全忘光了。他为什么回来？是什么机缘，他又走进她的生命？他站在背后，肩膀靠住板壁，鼻孔呼出的热气正好扑进她的头发，她不时感到一阵战栗。他朝她俯下身子，髭尖几乎触到她的脸，问道：

“您爱看这个？”

她信口应道：

“我的上帝，不！不怎么爱看。”

他听见这话，提议到剧场外头饮冰水去。

包法利道：

“啊！别就走！待下来吧！她的头发散开啦，看样子要演苦戏了。”

但是爱玛对发疯的场面不感兴趣，她嫌女歌手的表演过火，转向正在听戏的查理道：

“她叫得太厉害。”

他回答道：

“是的……也许……有一点。”

他一方面觉得真有意思，一方面又尊重太太的意见，说起话来，未免模棱两可。赖昂接着就叹息道：

“这儿热得……”

“受不了！真是这样。”

包法利问道：

“你热得难过？”

“是啊，我出不来气。我们走吧。”

赖昂先生拿起她的长花边披肩，轻轻放在她的肩头。他们三个人走到码头，坐在一家咖啡馆外面的空地上。起初谈她的病，爱玛不时打断查理的话，她说，怕赖昂听了腻烦。后者告诉他们，他来鲁昂，在一家大事务所熟习两年，因为人们在诺曼底处理业务，和巴黎大不相同。他接着问起白尔特、郝麦一家大小、勒弗朗索瓦太太。他们当着丈夫，没有多少话讲，谈话不久也就断了。

有些人看完戏，走过人行道，不是哼唧，就是乱喊：“美丽的天使、我的吕西！”于是赖昂表示他是行家，谈起音乐。他看过唐比里尼、吕比尼、佩尔西阿尼、格里西，[3] 拉嘉尔狄虽然热情奔放，同他们一比，也就不值一文了。查理一小口，一小口啜饮冰镇甘蔗酒，打断道：

“不过人家讲，他末一幕特别好。我后悔没有看完就走，因为我开始觉得好玩起来。”

文书接下去道：

“其实，他不久还要再演一回。”

但是查理回答，他们明天就走。他转向太太，又道：

“除非是你愿意一个人留下来，我的小猫？”

年轻人想不到有这样一个机会迎合他的希望，改变策略，恭维拉嘉尔狄末一幕的成就。简直是出神入化，难以言传！查理一听这话，坚持道：

“你星期天回去。好，决定了吧！你只要觉得对你有一点点好处，你就不该不看。”

可是周围的桌子撤空了，过来一个伙计，意在言外，站到他们旁

边。查理明白是催他们走，掏出钱包；文书拉住他的胳膊，甚至没有忘记外赏两枚银币，得朗朗扔在大理石桌面上。包法利呢喃道：

“真的，您不该付……”

文书做了一个无所谓而又亲热的手势，拿起他的帽子：

“明天六点钟，讲定了，是不是？”

查理依然说起他不能久离，不过爱玛没有理由不……

她显出一种奇怪的微笑，期期艾艾道：

“原因是……我不太知道……”

“好吧！你再想想看，睡上一夜，也许你就改变主意了……”

然后转向陪伴他们的赖昂：

“您如今回到家乡了，我希望，您随时会来舍下用用便饭吧？”

文书说他会打扰的，而且事务所有一宗业务，他也非去永镇不可。他们在圣艾尔柏朗夹道前面分手，礼拜堂的大钟正敲十一点半。

[1] 《吕西·德·拉麦穆尔》，一出意大利歌剧（1835），根据司各特的小说《拉麦穆尔的新娘》改编。故事大意是：吕西和艾德嘉尔是一对相爱的青年，但是吕西的哥哥阿什屯讨好权贵，要把她嫁给一位贵公子阿尔色；阿什屯采用听差吉尔拜特的计谋，哄骗吕西，说艾德嘉尔已经不爱她了；她相信哥哥的假话，接受阿尔色的婚约，但是就在这时候，艾德嘉尔出现了，责备吕西负心；她疯了，在新婚之夜刺死丈夫；艾德嘉尔闻讯也自杀了。

[2] 比阿里茨海滨，位于法国西南贝云附近，但是成为海滨盛地，却在第二帝国成立之后。

[3] 唐比里尼（1800—1876），意大利的低音歌剧演员。吕比尼（1795—1854），意大利的高音歌剧演员。佩尔西阿尼（1804—1869），意大利作曲家，其妻塔吉纳尔第（1812—1867）是歌剧演员。格里西姊妹是意大利歌剧演员，这里指的应是妹妹吉屋莉雅（1811—1869），从一八三二年起，在巴黎演唱十五年，享有盛誉。

第三部

一

赖昂先生一面钻研法律，准备学位考试，一面却也相当照顾茅庐[1]。他在这里得到绝大成功，爱漂亮的小女工觉得他气宇轩昂，另眼看待。学生里面，数他正派：头发不太长，也不太短；一季的钱，他不在月初花光；和教授保持友好关系。说到荒唐，他永远适可而止，不是为了害羞，就是由于怕事。

他待在房间读书，或者黄昏坐在卢森堡[2]菩提树底下，想起爱玛，他的法典常常掉在地上。但是日久天长，情感也就渐渐淡了，他有了别的欲望；不过尽管上面压着别的欲望，这种情感照样活了下来，因为赖昂并不死心，就像一线希望，在未来摇摇晃晃，又像一枚金果，挂在怪树枝头，还有到口的可能一样。

所以别离三年，他再看见她，热情又苏醒过来了。他寻思道：事不宜迟，现在必须决心下手。再说，常和轻浮子弟厮混，畏怯之心早已不知去向，回到内地，高视阔步，他根本就看不起那些没有穿过漆皮鞋、没有走过沥青马路的人们。倘若在一位名闻四海的博士（得过勋章，出门有车的人物）的客厅，挨近一位遍体绫罗的巴黎女子，毫无疑问，可怜的文书，会像小孩子一样打哆嗦；不过如今是在鲁昂码头，眼前是这小医生的太太，他先拿稳了，胜利在握，自然也就觉得行若无事了。信心因际遇而异：人在大厅说话，和在阁楼说话不同——阔太太保护贞操，在他看来，似乎胸衣衬里放满了钞票，如同披上了铠甲一样，无从下手。

头天夜晚，赖昂和包法利夫妇分手之后，远远跟着，看见他们走进红十字旅馆，他才转身回去，整整一夜，思索进行的计划。

所以第二天下午五点钟左右，他走进客店厨房，喉咙发紧，脸色发白，活像胆小鬼横了心，要硬干到底。有一个听差回答道：

“先生不在。”

这是吉兆。他上了楼。

她看见他来，并不感到慌乱。正相反，她向他道歉，他们忘记告诉他，他们的住址了。赖昂道：

“可是我猜出来了。”

“怎么会的？”

他说成是有缘相会，本能引导。她听了这话，微微一笑。赖昂一看话笨，连忙改正，说他一上午都在找她，一家又一家，问遍全城旅馆。他接下去道：

“那么，您决定待下来啦？”

她道：

“是的。我真不应该。手边一大堆事，忙都忙不过来，真不该寻什么不切实际的娱乐……”

“啊！我心想……”

“哎呀！心想不来的，因为您呀，您不是女人。”

不过男子也有男子的苦恼，谈话带上了哲理意味。爱玛大谈特谈人事无常，长年寂寞，心像活埋了一样。

年轻人为了取得好感，或者受了熏染，天真烂漫，模仿这种忧郁，讲起他在学校，一年四季，万分无聊。他嫌诉讼程序繁琐，直想改行，母亲写信给他，封封使他难过。他们谈到痛苦的原因，越谈越细致，倾筐倒箧，畅所欲言，说到后来，全无一点兴奋。不过他们没有把话全说出来，有时候就沉吟不语，寻思一句能表达心意的话。她绝口不提她对另一个男子的热情；他也瞒住不说他曾经把她忘了。

他或许已记不起舞会后和姑娘们吃夜宵的情景；不用说，她也把清晨在草地上奔往情人的庄园去幽会之事忘在九霄云外。城市的喧嚣差不

多传不到他们的耳朵；房间很小，仿佛特意造成这样，缩小他们的寂寞。爱玛穿一件条纹布衣服梳头，头发靠着扶手椅的椅背。黄墙纸像金色背景似的托着她；镜子照出她头上梳的白线似的中缝，耳朵梢露在头发外面。她说：

“不过，对不住，我错了！我左诉苦，右诉苦，诉来诉去，您听也听腻烦了！”

“不，不！没有的事！”

她仰起眼睛望天花板，眼里包着一滴眼泪，接下去道：

“您知道我一向梦想些什么也就好了！”

“我也一样！哎呀！我受够了罪！我常常走出房间，来到街上，沿着河岸，一步一步拖着身子，想在嘈杂人群里忘记自己，可是心事重重，我就没有法子做到。路旁有一家画店，橱窗里挂着一张意大利版画，上面画着一位文艺女神，披了一件贴身衣服，眼睛望着月亮，头发散开，簪着勿忘草。有什么东西不住地吸引我过去。我在那边一待就是几小时。”

然后声音发颤，他说：

“她有一点像您。”

包法利夫人转过头去，因为她挡不住自己微笑，却又不希望他看见。他接下去道：

“我常常给您写信，写好了，又撕掉。”

她不回答。他继续说：

“我有时候心想，机缘凑巧我会遇见您。别人走过街角，我错以为是您；我追赶所有的马车，只要看见车门飘出一条披肩、一幅面网，和您的一样……”

她似乎打定主意，由他说去，并不打断。她交叉胳膊，垂下脸来，

望着拖鞋的鞋花，偶尔脚尖在缎面里头微微一动。不过她叹了一口气：

“世上最伤心的事，难道不是像我一样，一辈子没有正经用处？我们的痛苦如果能对别人有用的话，想着是牺牲，倒也可以自慰了。”

他开始赞扬道德、责任和默默无闻的牺牲，说来也不见得相信，不过这是实情，他自己就有一片忠心，得不到机会满足。她说：

“我真愿意做一名医院的护士，看护病人。”

他回答道：

“嗐！男子就没有这一类神圣使命，我就看不出我有什么事好做……除非也许是，做做医生……”

爱玛轻轻耸了一下肩膀，打断他的话，抱怨自己害了一场大病，偏偏不死：真是可惜！死了的话，她现在也就不至于再受罪了。赖昂马上就说，他羡慕坟墓的宁静，甚至有一晚，他立遗嘱，要人埋他时用她送他的那条有绒道道的漂亮脚毯裹他。他们未尝不希望自己曾经这样生活，所以如今做出一种理想的安排，补充到过去的生活中去。再说，语言就是一架展延机，永远拉长感情。

但是听到关于脚毯的鬼话，她问道：

“这是为什么？”

“为什么？”

他迟疑了一下：

“因为我爱您啊！”

赖昂一面庆幸自己跳过难关，一面乜斜着眼睛，观察她的脸色。

她的脸色仿佛天空，一阵风刮走了乌云。黑压压的忧郁思想，似乎走出她的蓝眼睛[3]，整个脸熠熠发光。他等候反应。她最后回答道：

“我从前也一直这么觉得……”

于是他们谈起过去发生的那些琐细事件，其中或苦或乐，他们方才已经用一个字眼总括过了。他想起铁线莲的架子、她往常穿的袍子、她的卧室家具、她的整所房子。

“我们可怜的仙人掌怎么样了？”

“去年冬天冻死了。”

“啊！您知道我多想念它们吗？我常常看见它们像从前一样，夏天早晨，太阳照着窗帘……我望见您的两只光胳膊，在花草当中，过来过去。”

“可怜的朋友！”

她朝他伸出手去，赖昂连忙凑上嘴唇，然后深深吸了一口气道：

“就我来说，我不知道您当时有什么不可思议的力量把我俘虏了过去。有一回，好比说，我来到您家；不过，不用说，您不记得了吧？”

她说：

“记得。讲下去。”

“您在楼下前厅，正要出门，站在末一道台阶——您还戴了一顶小蓝花帽子。您没有邀我，可是我不由自主，陪着您走。每一分钟，我越来越觉得自己犯傻，可是我照样在您旁边走动，不敢太靠近，可又不愿意离开您。您走进铺子，我待在街上，隔着玻璃窗，看您摘掉手套，在柜台上数钱。过后您在杜法赦门口拉铃，有人给您开门，门又重又大，您一进去，就又关上了，我待在外头，活像一个傻瓜。”

包法利夫人听他讲，惊讶自己竟这样老了。这些花花絮絮的事情，仿佛扩展了她的生命，形成一片感情的海洋任她遨游。她半闭着眼，不时低声道：

“是啊，真是这样！……真是这样！……真是这样！……”

芳邻区很有一些寄宿学校、教堂和无人居住的大公馆，形形色色的

大钟在响。他们听见钟敲八点。他们不再言语；但是你看着我，我看着你，觉得脑子里扑扇扑扇的，像有什么出声的东西，顺着他们一动不动的瞳孔流过来流过去。他们握着手，只见过去、未来、回忆和梦想，全部融化在这销魂的优美境界。夜渐渐深了，墙上挂的四幅版画，画着《奈勒塔》[4] 四个场面，底下有西班牙文和法文说明，在阴影里，已经看不大清了，浓浓的颜色还在闪烁。从往上推的窗户望出去，尖房顶之间，露出一角黑暗的天空。

她站起来，点亮五斗柜上的两支蜡烛，回来坐下。赖昂道：

“什么？……”

她回答道：

“什么？……”

断了的谈话，他正寻思怎样才能接上，就见她对他道：

“到目前为止，从来没有人对我表示过这种感情，又是什么缘故？”

文书指出：人的精神活动是不容易理解的。他爱她就是一见钟情。如果天假良缘，他们得以早日相逢的话，彼此一定好合无间，恩爱到老，所以他一想到他们实现不了这种幸福，就万分痛苦。她接下去道：

“我有时候也这样想来着。”

赖昂呢喃道：

“多好的梦啊！”

他轻轻抚摸着她的又长又白的腰带的蓝压边，继续道：

“那么，有什么阻拦我们重新开始呢？……”

她回答道：

“不成，我的朋友。我太老……您太年轻……忘了我吧！会有别人爱你……您也会爱她们的。”

他喊道：

“不像爱您一样！”

“您真成了小孩子！好啦，放乖些，我要您这样！”

她指出他们不可能相爱，他们应当永远像往常一样，仅仅保持友谊。

她说这话认真不认真？毫无疑问，她心里充满了被诱惑的愉快，却又必须防止被他诱惑，连自己也不晓得是不是认真。他的手畏畏缩缩，试着抚摸她；她望着年轻人，眼睛充满怜惜，轻轻推开他的哆哆嗦嗦的手。他后退道：

“啊！对不住。”

爱玛觉得这种畏缩，比起罗道耳弗色胆包天、伸出胳膊搂她还要危险，不由起了一种无名的畏惧。她觉得从来没有一个男子，长得像他这样美。他的举止之间，流露出一种天真无邪的可爱神态。他垂着他的又细又长的弯弯的睫毛。他的细皮嫩肉的脸庞也因为欲火如焚——她想——涨得通红。爱玛心荡神驰，恨不得贴上嘴唇。她于是看时间似的，朝钟俯下身子，道：

“我的上帝！我们净说话，可不早啦！”

他听出她的意思，寻找帽子。

“我连戏也忘记看了！可怜的包法利，把我留下来，就为了看戏！大桥街的洛尔莫先生和他的太太陪我一道去。”

机会错过了，因为她明天就动身回乡下去。

赖昂道：

“当真？”

“是的。”

他接着就说：

“不过我还得和您见一面，我有话告诉您……”

“什么话？”

“一件事……又要紧，又重大。哎！不，可不，您不要走，千万别走！您要是知道……听我讲……您真就不懂我的意思？您真就猜不出来？”

爱玛道：

“其实，您话说得很清楚。”

“哎呀！您还取笑人！够啦，够啦！您就可怜可怜我，让我和您再见一面……一面……只一面。”

“好吧！……”

她住了口，随后，仿佛想到什么：

“不在这儿！”

“什么地方，您说。”

“您愿不愿意……”

她想了想，一口气说完道：

“明天，十一点钟，在礼拜堂。”

他抓住她的手，喊了一声：

“我一定来！”

她抽出手，低下了头。两个人全站直了，他在她的背后，弯过身子，吻她的后颈，吻了许久。

“您疯啦！啊！您疯啦！”

她边说，边叽叽嘎嘎直笑。吻越发多了。

他于是拿头探过她的肩膀，仿佛从她的眼睛征求同意一般。她的眼睛望着他，冷冰冰的，充满庄严。

赖昂倒退三步，准备出去。他在门边停住，然后声音颤抖着，低声说道：

“明天见。”

她点点头，飞鸟一样去了里间。

爱玛当晚给文书写了一封拖拖拉拉的长信，谢绝约会：往事如烟，他们如今为了自己的幸福，不该相会。但是封好了信，她才想起不知道赖昂的住址，无从投递。她为难了一时，向自己道：

“我当面给他。他会去的。”

第二天，赖昂打开窗户，在阳台上低声唱歌，亲自刷亮皮鞋，一连刷了几遍。他穿上白裤、上等短袜、绿燕尾服，把他所有的香水统统洒在手帕上，然后头发卷成鬈鬈，再打散了，让头发具有一种自然的优雅。他发现理发店的杜鹃钟正指九点，心想：“还太早！”

他拿起一本旧时装杂志看了看，这才出去，吸着一支雪茄，荡过三条马路，心想是时候了，慢悠悠朝礼拜堂走去。

夏季早晨，风和日丽。银楼的银器晶莹耀眼；阳光斜照礼拜堂，灰色石头的断口闪闪烁烁；一群鸟绕着有三叶花饰的小钟楼，在碧空飞来飞去；广场一片喧哗，花香扑鼻：沿石板路种有玫瑰花、素馨花、石竹花、水仙花和晚香玉，中间远近不等，夹杂着一些湿漉漉的绿叶、猫尾草和喂鸟用的鹅肠菜；喷泉在当中淙淙琤琤直响；大伞底下有些没戴帽子的妇女，站在摞成金字塔似的疙瘩皮西瓜当中，拿纸包扎紫罗兰花束。

年轻人买了一把：他这是头一次为女人买花。他闻着花香，傲形于色，胸脯也挺起来了，倒像他这花不是送别人而是送自己的。

不过他怕有人看见，只好硬起头皮，走进教堂。左门当中，在翩翩起舞的玛丽亚娜 [5] 底下，守卫当时正好站在门槛，头戴羽盔，腰挎长剑，手持拄杖，比红衣主教还庄严，像圣体盒那样耀眼。

他满脸笑容，和善狡黠，仿佛教士盘问小孩子，走向赖昂：

“先生想必不是本地人吧？先生有意观光观光教堂？”

赖昂说：

“不要。”

他先沿着两侧，走了一匝，然后回到广场张望。他不见爱玛，又上来，一直走到唱经堂。

大殿屋顶、拱券上部和玻璃窗，倒映在满满的圣水盘里。花玻璃的反光，在大理石的边沿虽然断掉，反而射得更远了，摊在石地上，活像一条花花绿绿的地毯。强烈的阳光，顺着三座敞开的拱门，变成三道巨光，一直射到教堂里头。尽里不时走出一位司库，经过圣坛，斜身一跪，站起就走，好像行色匆忙的信士。水晶烛台，安安静静，挂在半空。唱经堂点着一盏银灯；偏殿、教堂的阴暗部分，有时候发出一声叹息，加上关栅栏门的声音，在高耸的穹隆底下，发出回响。

赖昂踱着庄严的步伐，在墙边徘徊。他觉得人生对他从来没有这样好过。再过一会儿，她就来了，她一定是一副迷人的模样，心神不宁，偷眼张望背后看她的男女，——穿着她的有花边道道的袍子，举着她的金丝眼镜，蹬着她的玲珑小靴：种种装饰，他见也没有见过，显出贞节将要失去时难以言传的魅力。教堂好似一间广大的绣房，迎她进来。穹隆弯下身子，在阴影里头，听取她的爱情的自白。花玻璃窗明光闪闪，就为照亮她的脸，而香炉燃烧，就为香云缭绕，她像天使一样出现。

然而就是不见她来。他坐在一张椅子上，望着一扇蓝玻璃窗，上面画了一些提筐携篮的船夫。他集中注意力，望了许久，计算鱼鳞和小领紧身短袄的钮孔的数目，思想却漫无目的，四下寻找爱玛。

守卫站在一旁，心里直生这人的气：他居然独自观赏礼拜堂。在守

卫看来，他行事荒唐，近乎剽窃，几乎是渎圣了。

但是石板路上响起了丝绸窸窣的声音，半空露出一顶帽子的边沿、一件小黑披风……是她！赖昂一跃而起，奔了过去。

爱玛面无血色，快步走来。她递给他一张纸道：

“看吧！……啊！不！”

她急忙缩回手，走进圣母堂，靠住一张椅子跪下来，开始祷告。

年轻人恼恨她这心血来潮的虔诚，然而见她在幽会地点，仿佛安达卢西亚的一位侯爵夫人，[6] 一心一意在祈祷，倒也感到有趣，没有多久，却又不耐烦了，因为她祷告下去，没完没了。

爱玛在祷告，或者不如说是努力在祷告，希望上天迅速帮她做出决定来。她为了得到神助，就望着光辉的圣龛，吸着插在大瓶里的开白花的南芥菜的香味，感受着教堂的一片静默：结果心倒越发乱了。

她站起来。他们正要走出，就见守卫急忙凑近道：

“太太想必不是本地人吧？太太有意观光观光教堂吗？”

文书喊道：

“不要！”

她回答：

“为什么不？”

因为眼看贞节要守不住，她只好求助于圣母、雕像、墓冢、任何机缘。

于是按顺序进行，守卫把他们一直领到靠近广场的入口，手杖指着黑石头铺成的一个大圆圈，上面没有铭记，也没有花纹，摆出一副庄严的模样道：

“这儿就是昂布瓦斯大钟的钟口。钟重四万磅。全欧洲没有第二只。铸钟的工人一开心，闭过气去，死了……”

赖昂道：

“走吧。”

老好人往里走，回到圣母堂，伸出双臂，做了一个概括的解释姿势，比乡绅带你看他的墙边果木还要得意：

“这块石头底下，埋着彼埃尔·德·勃雷泽，法奈纳和布里萨克的领主、普瓦图大元帅和诺曼底总督，一四六五年七月十六日，死于孟来里之役。”

赖昂咬嘴唇，跺脚。

“右面这位贵人，全身铠甲，骑着一匹前腿举起的马，是他的孙子路易·德·勃雷泽，勃雷瓦尔和蒙绍韦的领主、莫勒弗里耶伯爵、莫尼男爵、御前大臣、功勋骑士，也是诺曼底总督，碑文写着：死于一五三一年七月二十三日，一个星期天；下面雕的这个男子正要葬入墓穴，面孔和他本人一模一样。 [7] 死人雕塑得这样逼真，世上找不出第二份了，是不是？”

包法利夫人举起单柄眼镜细看。赖昂看见一个口若悬河，一个冷若冰霜，执意作对，觉得心灰意懒，呆呆望着她，话也懒得说，手势也懒得做了。

絮絮叨叨的向导继续下去：

“旁边这个女人，跪在地上哭，是他的太太狄安娜·德·普瓦蒂埃，勃雷泽伯爵夫人、瓦朗蒂诺公爵夫人，生于一四九九年，死于一五六六年。 [8] 左边抱孩子的这个女人，是圣母娘娘。请看这边：这儿就是昂布瓦斯家的坟墓 [9] 。这两位是鲁昂的红衣主教和大主教。那一位是国王路易十二的一位大臣。他给了礼拜堂许多好处。他在遗嘱里给穷人留下三万金埃居。”

他娓娓道来，一刻不停，又把他们带到一间堆放栏杆的偏殿，挪开几个栏杆，露出一块笨重东西，很可能是一座雕坏了的石像。他深深叹一口气道：

“这原是装饰英国国王和诺曼底公爵‘狮心’理查 [10] 的陵墓的。先生，都是加尔文信徒把它毁成这个样子。 [11] 他们不安好心，把它埋在大主教宝座底下的地里。看，大主教回府，就走这座门。我们来看看画有毒蟒的花玻璃窗。 [12] ”

但是赖昂连忙从衣袋摸出一块银币丢给他，抓住爱玛的胳膊就走。守卫目瞪口呆，不明白为什么提早赏钱，因为还有许多东西值得外乡人观光。所以他喊道：

“喂！先生。钟塔！钟塔！……”

赖昂道：

“不看啦。”

“先生不该不看！钟塔有四百四十尺高，比埃及的大金字塔才低九尺。整个儿是铁铸成的，钟塔……”

赖昂拔脚就跑；因为两小时以来，他觉得他的爱情，眼看在教堂就要变成石头，现在又要化成一道烟，穿过那个半截管子似的、长方鸟笼似的、有孔烟筒似的东西（居然不嫌难看，架在礼拜堂上头，倒像一个异想天开的锅匠，在做什么古怪试验） [13] ，不知去向。她道：

“我们去什么地方啊？”

他不回答，继续快步走去。包法利夫人已经把手指泡在圣水里了，听见背后气喘吁吁，夹杂手杖顿地的有规律的响声。赖昂转回身子。

“先生！”

“什么事？”

原来是守卫，胳膊底下抱着二十来本装订好的大书，顶住肚皮，怕

掉下来。全是“关于礼拜堂”的著述。赖昂跑出教堂，咕哝道：

“浑蛋！”

一个野孩子在广场玩耍。

“去给我找一辆马车来！”

小孩子像皮球一样去了四风街。于是他们面对面，单独在一起待了几分钟，全有一点窘。

“啊！赖昂……真的……我不知道……我该不该……”

先是娇声娇气，故作媚态，接着就又摆出一副庄重的神气道：

“这不合适，您知道吗？”

文书反驳道：

“有什么不合适？巴黎就这样做！”

这句话仿佛无可驳辩的论据，说服了她。

马车还不见来。赖昂直怕她再进教堂。马车终于来了。守卫站在门槛，朝他们喊道：

“再怎么也该走北门出去！看看《复活》《最后的审判》《天堂》《大卫王》和《火焰地狱的罪人》。”

车夫问道：

“先生去什么地方？”

赖昂推爱玛上车道：

“随你！”

笨重的马车出发了。

它下了大桥街，走过艺术广场、拿破仑码头、新桥，在彼埃尔·高乃依的雕像前面停住。[14]

车里发出声音道：

“往前走！”

马车又走动，穿过拉法夷特十字路口，走下坡路，一直奔到车站[15]。同一声音喊道：

“别停，一直走！”

马车走出栅栏门，不久来到林阴道，在夹道的大榆树之间，放慢了速度。车夫擦擦额头，皮帽夹在腿当中，把车赶到道旁水边的草地上。

它沿河走着碎石铺的纤道，从瓦塞尔往前走了许久，一直走过河心那些小岛。

但是它猛然加快速度，驰过四塘、扫特镇、大坝、艾耳伯夫街，在植物园前第三次停了下来。[16]声音越发暴躁了，喊道：

“走啊！”

它立刻就又上路，走过圣赛韦尔、居朗迪耶码头、磨石码头，再一次过桥，走过阅兵场，来到广济医院的花园后面：花园里有些穿黑上衣的老年人，沿着绿藤蔓生的平台，在太阳地散步。它走上布弗勒依路，驰过苟什瓦兹，兜了一圈里布代岭，一直来到德镇岭。[17]

它往回走，漫无目的，由着马走。有人在圣波、莱斯居尔、嘉尔刚岭、红塘和快活林见到它；有人在癞病医院街、铜器街、圣罗曼教堂、圣维维安教堂、圣马克卢教堂、圣尼凯斯教堂前面、海关前面、下老三塔、三烟斗和纪念公墓见到它。[18] 车夫坐在车座上，不时望望小酒馆，懊恼万状。他不明白，这两位乘客犯了什么转运迷，不要车停。他有时候想停停看，马上听见背后狂吼怒叫。于是他不管两匹驽马流不流汗，拼命抽打，也不管颠不颠，心不在焉，由着它东一撞，西一撞，垂头丧气，又渴，又倦，又愁，简直要哭出来了。

码头上，货车和大车之间，街头，拐角，市民睁大眼睛，望着这个内地罕见的怪物发愣：一辆马车，放下窗帘，一直这样行走，比坟墓还严密，像船一样摇晃。

有一回，时当中午，马车来到田野，太阳直射着包银的旧灯，就见黄布小帘探出一只光手，扔掉一些碎纸片，随风散开，远远飘下，好像白蝴蝶落在绚烂一片的红三叶田上一样。

最后，六点钟左右，马车停在芳邻区一条小巷，[19] 下来一位妇人，面网下垂，头也不回，照直走了下去。

[1] “茅庐”或者“大茅庐”是巴黎拉丁区的著名舞厅，创建于一七八七年，大革命后，成为学生聚会的一个中心，一八五五年停业。

[2] 卢森堡，巴黎一个有名的公园，在拉丁区。

[3] 作者在第一部第二章告诉我们，她的眼睛“由于睫毛的缘故，棕颜色仿佛是黑颜色”。在其他各章，都说“眼睛是黑的”。

[4] 《奈勒塔》，大仲马和嘉雅尔代合写的一出五幕散文剧（1832）。

[5] 浮雕上的舞者应当是莎乐美，一般市民误会成玛丽亚娜，左门是圣约翰门，门楣雕着他受难的经过。

[6] 安达卢西亚，西班牙南部地区的通称。《安达卢西亚》是缪塞的一首诗（1829），风行一时，因而诗里的侯爵夫人也就出了名。

[7] 路易·德·勃雷泽的墓碑是一件著名艺术品，共分两层，上层是骑马雕像，下层是白玉平卧雕像。

[8] 狄安娜·德·普瓦蒂埃，路易·德·勃雷泽的续弦夫人，丈夫死后，从一五三六年起，成为亨利二世的情妇，被封为瓦朗蒂诺公爵夫人。

[9] 昂布瓦斯（1460—1510）的墓碑也是文艺复兴时代的杰作，叔侄二人一前一后，跪在坟上。

[10] “狮心”理查，即理查一世（1157—1199），尸体埋在别处，心由鲁昂礼拜堂保存。

[11] 一五六二年，耶稣教教徒拆毁鲁昂礼拜堂，许多雕像遭受损坏。

[12] 传说，鲁昂在七世纪有毒蟒为患，被主教圣罗曼杀死。花玻璃窗绘制圣罗曼生平事迹，是一五二一年的作品。

[13] 木制包铅的钟塔，建于十六世纪，一八二二年，遭电烧毁；一八二七年重建，改为铜铸，直到一八七七年，才完工；一八四八年，曾经一度停工。在小说描述的这段期间，钟塔四周搭了架子，正在重修，所以才有这样一段描写。

[14] 十七世纪法国悲剧作家高乃依是鲁昂人。他的雕像立在桥中心。

[15] 左岸西车站，在塞纳河之南。

[16] 马车在南郊兜了一个大圈子。

[17] 马车过河而北，又在西郊兜了一个大圈子。

[18] 右岸城市东部和东郊各地。

[19] 六小时走不了这么多路，地名也不见得正好全是顺路。作者显然在夸张这段文字的艺术效果。

二

包法利夫人回到客店，一看驿车不在，大吃一惊。伊韦尔等她等了五十三分钟，不见她来，只好出发了。

其实，她也不是非回去不可；不过她有话在先，说她当天黄昏到家。再说，查理在等她回来。她心里已经起了那种惟命是从的胆怯感：对于许多妇女，犯了奸淫，这种感觉就是惩罚，也就是所付的代价。

她连忙收拾行李、算账，到院子雇了一辆轻便马车，又是催促，又是鼓励，时时刻刻向马夫打听：用了多少时间，走了多少里路，终于在甘冈普瓦入口，追上燕子[1]。

她一坐到她的角落，立刻闭上眼睛，直到挨近岭下，才又睁开。她远远望见全福，站在马掌铺前瞭望。伊韦尔把马勒住，女用人攀着窗口，鬼鬼祟祟道：

“太太，您得马上去郝麦先生家一趟，有急事。”

村子静静落落，和平日一样。街角有一堆堆玫瑰色的东西冒热气，因为眼下到了做果酱的时期，永镇家家在同一天酿造。大家称道药房前面那一堆，不但分外大，也特别考究，药房理当压倒寻常人家，公众需要应该重于个人爱好。

她走进药房，只见大扶手椅翻倒，连《鲁昂烽火》也扔在地上，摊在两只杵当中。她推开过道门，望见郝麦一家大小，全在厨房，个个拿着叉，系围裙系到下巴，周围有砂糖、方糖、装满一颗一颗红醋栗的棕色坛子，桌上有天平，火上有锅。朱斯丹站着，耷拉着头，药剂师冲他嚷道：

“谁叫你到堆置间找它的？”

“怎么啦？出了什么事？”

药剂师回答道：

“什么事？我们在做果酱，已经煮上了，可是汤太多，眼看要流到外头，我叫他另取一只锅来。也不知他是不起劲，还是偷懒，走到我的实验室，把挂在钉子上的堆置间的钥匙拿了下来！”

药剂师这样称呼顶楼的一间小屋，里头全是他那一行的器皿和商品。他常常一个人待在里头，一待就是几小时，不是贴标签，倒瓶子，就是捆扎包装。他不单单把它看成一间堆房，而是看成一间真正的内殿，出去的全是他亲手制成的形形色色的药品：丹药、丸药、煎药、洗药和水药，到四乡宣扬他的大名。谁也不许进去——他尊重它尊重到了这般地步，亲自打扫。总之，药房店面是他满足自尊心的地方，向公众开放；堆置间却是郝麦的隐居所，他在这里聚精会神，玩味个人所好。所以朱斯丹的轻举妄动，在他看来便是大不敬。他的脸涨得比红醋栗还红，反复道：

“是啊，堆置间！锁着酸类和苛性碱类的钥匙！去取一只备而不用的锅！一只有盖的锅！一只我自己也许永远不用的锅！我们医学实验，奥妙入微，样样重要！家伙！一定要分清界限！用于制药的器皿绝不能用在家务上！这就像拿手术刀宰填肥的子鸡一样，就像当官的……”

郝麦夫人道：

“你先平平气！”

同时阿塔莉揪住他的大衣：

“爸爸！爸爸！”

药剂师继续发作道：

“不！走开！走开！妈的！倒像开杂货店，简直就像！好，来吧！什么也不尊重！砸吧！摔吧！放走蚂蟥！烧掉蜀葵！药瓶腌黄瓜！绷带撕烂了！”

爱玛道：

“不过您有话……”

“等一等！——你知道你惹了多大乱子？……你就没有看见，左边犄角，第三槅架的东西？说呀，回话呀，哼唧一句说出来呀！”

年轻伙计结结巴巴道：

“我不……知道。”

“啊！你不知道。好！我呀，我知道！你没有看见一只蓝玻璃瓶子[2]，黄蜡封口，里头装着白粉，我亲自在外头写着：危险！你知道里头是什么吗？砒霜！你去碰这个！到旁边去拿一只锅！”

郝麦夫人合起双手，嚷道：

“旁边！砒霜？你简直要把我们统统毒死！”

孩子们又是哭，又是叫，好像他们已经感到肠子剧疼。药剂师继续道：

“要不然就是毒死病人！你莫非是希望我站到刑事庭的罪犯席？看我上断头台？难道你不知道，我轻车熟路，照样得小心操作？想到我的责任，我都胆战心惊！因为政府迫害我们、管制我们的可笑法规活活就是悬在达摩克利斯头上的利剑，[3]挂在我们的头上！”

爱玛不再指望问清要她来做什么了，药剂师又是喘，又是急，一句紧跟一句道：

“这就是你报答我的恩德！我像父亲一样照料你，这就是你的酬谢！要不是我，你在什么地方？你做什么？谁供你饮食、教育、衣着？谁供你种种便利，将来体体面面，置身于社会之中？可是为了这个呀，你就该吃苦耐劳，像人家说的，手上长腙子。Fabricando fit faber age quod agis.[4]”

他在气头上，引证起拉丁文来了。他要是懂得中文和格陵兰文的话，他也会引证的。因为他已经无法控制自己，心中所有，倾囊吐出，就像大洋一样，遇到狂风暴雨，不但露出岸边的马尾藻，就连海底的沙砾也露出来了。他接下去道：

“我可真后悔不该照管你！我顶好还是让你像从前一样，回到你生长的脏地方，过穷日子！你呀，一辈子不会有出息，顶多也就是放放牛！你没有一点点才分学科学！你连贴标签也干不好！你待在我家，养尊处优，倒像一个教士、一只大肥公鸡，光会吃喝玩乐！”

但是爱玛不耐烦等下去，转向郝麦夫人道：

“有人叫我来……”

这位太太神色悲伤，打断道：

“啊！我的上帝！我怎么对您说才好？……是一个坏消息！”

话没有说完，药剂师就打断她，吼声震天道：

“倒空它！洗干净！拿走！快呀！”

他抓住朱斯丹的衣领，摇了两摇，就见衣袋掉出一本书来。

年轻人弯下腰拾。郝麦比他快，抢过来一看，眼睛瞪圆，下巴也耷拉下来。他分成两截，慢慢读道：

“《夫妇……之爱》！啊！好极了！好极了！漂亮极了！还有图！……啊！太不像话啦！”

郝麦夫人走过来看。

“不！别动！”

孩子们想看看图。他气冲冲道：

“出去！”

他们出去了。

他起初迈开大步，来回乱走，手捏着翻开的书，转动眼睛，怒气填胸，说不出话，像要中风。随后，他一直走到学徒跟前，交叉胳膊，当前一站：

“小坏蛋，原来你样样恶习都有啊？……当心滚进泥坑！难道你想也不想，这本坏书会落到我的孩子的手里，刺激他们的头脑，损伤阿塔莉的纯洁，败坏拿破仑！眼看他就要长成大人了。至少，你拿得稳，他们没有看到？你能不能保证……”

爱玛问道：

“不过，先生，到底您有没有话同我讲？……”

“我有话讲，夫人……你的公公死了！”

老包法利饭后中风，的确在前天去世了。查理过分担心爱玛感情重，央求郝麦先生，把这可怕的消息婉转通知她。

他说什么，他也仔细想过：他要语句工整、精致、富有节奏，成为一篇审慎、委婉、措词讲究而细腻的杰作；但是愤怒战胜了修辞学。

爱玛一看听不到详情，便离开了药房；因为郝麦先生又数落起来了。不过他现在平下气来，一面拿他的希腊小帽扇风，一面用严父的口吻唧咕道：

“并非我完全不赞成这本书！作者是医生。里头有些科学知识，知道一下也是好的——我敢说，一个人也应当知道。不过，迟些日子，迟些日子！起码也要等你自己长大成人，性格稳定下来才成。”

查理在等爱玛回来，听见门环响，走上前去，伸出胳膊，两眼含泪，向她道：

“啊！我亲爱的朋友……”

他慢悠悠躬下身子吻她。但是她碰到他的嘴唇，想起另一个男子，她摩挲着脸，颤抖起来。她回答他道：

“是啊，我知道了……知道了……”

他掏出母亲的来信给她看，信上说起丧事，没有一点假惺惺哀恸的意思：他和几位旧日袍泽，在杜德镇一家咖啡馆举行爱国聚餐，过后倒

在门口街上死了。她惟一的遗憾是他没有接受宗教救助。

爱玛拿信还给他。过后开上晚饭，她照顾人情，装出不要吃的样子。但是经不起他再三劝，她只好不管三七二十一，吃起来了，而查理坐在对面，没有动静，显出一副哀恸的姿势。

他不时仰起脸来看她。一看就是老半天，目光充满悲伤。他有一回叹气道：

“我真想再见他一面！”

她不做声。她最后明白自己非说话不可了，就问：

“你父亲多大年纪？”

“五十八岁！”

“啊！”

她没有话了。

他过了一刻钟又道：

“我可怜的母亲？……她如今怎么办？”

她做了一个不知道的手势。

查理看她默默无言，以为她在难过，惟恐加深她的痛苦，压制自己不再说下去。他于是丢开自己的痛苦，问道：

“你昨天玩得开心吗？”

“开心。”

桌布撤掉，包法利没有起身，爱玛也没有。她常看他这种单调的形象，怜悯心也逐渐消失了。她嫌他寒酸、软弱、无能，总之，是一个地道可怜虫。怎样才能摆脱他？夜晚过得真慢！有什么东西像鸦片气味一样，使她昏昏沉沉。

他们听见一根棍子在门道顿地板响。原来是伊玻立特给太太送行李来了。

他用假腿好不容易画了一个四分之一的圆圈，才把行李放下，满头的红头发在淌汗。她望着可怜人想道：

“他已经忘得一干二净！”

包法利在钱包尽底摸一个小钱；伊玻立特站在眼前，如同当面谴责他的不可挽救的无能一样，可是他似乎并不感到耻辱，望着壁炉上赖昂的紫罗兰道：

“你这把花真好看！”

她信口答道：

“是啊，是我方才买的……一个女叫花子卖给我的。”

查理拿起紫罗兰，小心在意，闻着香气，哭红了的眼睛也凑到上头。她赶快抢过来，放到水杯里。

第二天，包法利老太太来了。她和儿子哭了许久。爱玛借口安排家务，走开了。

过了这天，他们也该一道谈谈丧事了，就带了女红盒子，坐到水边花棚底下。

查理直在想念父亲：他惊讶自己对父亲感情会这样重，先前他以为自己爱他，也不过极其平常罢了。包法利老太太也在想丈夫。往常最坏的年月，也像值得留恋。日子久了，成了习惯，自然而然，也就没有怨尤，只有怀念了。针缝来缝去，可是不时有一大颗眼泪，顺着鼻梁往下流，有一时还在半道停住不流。

爱玛却在想：不到四十八小时以前，没有别人，只有他们单独待在一起，心荡神驰，恨不得多生几只眼睛对看才好。这一天追是追不回来了，她试着回忆当天的细枝末节。不过婆婆和丈夫的存在拘束她。她希望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看不见，没有东西扰乱自己回味爱情，因为尽

管集中力量，沉思冥想，外来的感觉眼看就要把它挤掉了。

她在拆一件袍子夹里，周围全是零幅、断线；老太太低着眼睛剪裁；查理穿着他的布头拖鞋和他当便服用的棕色旧大衣，两只手插在衣袋，也不言语；白尔特系着小白围裙，拿起她的小铲，在旁边小径刮沙子。

忽然就见布商勒乐先生走进了栅栏门。

他们遭逢大故，他效劳来了。爱玛回答，她相信不要添置东西。商人并不认输，说：

“对不住，我有两句话，希望私下谈谈。”

接着就放低声音：

“关于那件事……您知道？”

查理的脸一直红到耳梢。

“啊！对……当然。”

他心慌意乱，转向太太道：

“你好不好……我亲爱的？……”

她似乎领会他的意思，因为她站起来了。查理又对母亲道：

“没有什么！不过是家里一些鸡毛蒜皮的事。”

他不愿意母亲知道借据的事，怕她训他一顿。

勒乐先生一见没有别人，就单刀直入，恭喜爱玛有遗产承继，接着谈了一些不相干的事：墙边果木呐，收成呐，还有他本人的健康，总是“不好不歹”，“好上一阵，坏上一阵”。说实在的，话由人说，可是他卖足了力气，什么也赚不到手，就连抹面包的牛油也吃不起。

爱玛尽他讲去。两天以来，她正闷得要死！他继续道：

“您现在大好啦？真的，您丈夫当时那份焦急，我可看见啦！他是一个好人，别看我们之间有点纠葛。”

她问什么纠葛，因为查理瞒她，没有讲起关于货物的争执。勒乐道：

“您再明白不过！就是您一时高兴，想要的那些旅行箱子啊。”

帽子压着眼睛，一双手搭在背后，他笑吟吟的，吹着口哨，做出一副令人难堪的神气，盯住她看。他疑心什么不成？她神不守舍，非常机陧。可是临了他却改口道：

“我们又谈妥啦。我来是有一个新安排和他商量。”

他指的是延长包法利立的借据。当然，先生可以按自己的心意行事；不过这样一来，他就不必在这方面操心了，特别是现在，他手上有许多事要办。

“其实，他最好把事情委托给别人料理，比如说，让您来料理。您有了代理人权力，方便多了，我们也好在一起打些小交道……”

她听不懂他的意思，偏偏他又不明说。勒乐随后谈到生意，就说：太太不买他点东西也不成。他回头给她送一块青哔叽来，十二米长，正好做一件袍子。

“您身上这件只好家里穿穿。出门做客，您该另来一件才好。我一进门，头一眼就看出来了。我的眼睛尖着呐。”

他不是派人送衣料，而是亲自送来。过后他又带尺来量；又找别的借口来，每回都竭力做出热心、殷勤的样子，或者学郝麦的说法，趋奉惟谨的样子，总在爱玛耳边来上一言半语，提醒代理人权力问题。他绝口不提借据。她也不往这上头想：查理在她复元初期，露出两句口风，可是她一脑子事由，早不记得了。再说，银钱事项，她有意避而不谈。老太太想不到她会这样不关心，把她的转变看成她病中信奉宗教的结果。

但老太太一动身，爱玛立刻表现出她有何等清醒而实际的头脑，使包法利大为赞叹。她提出应当多方打听，验明抵押物品，看看是否需要拍卖或者清算。

她随口引用专门名词，说起“程序”“未来”“预见”这些辉煌的字眼，不断夸大承继的困难，最后有一天，她掏出一张委托书样本给他看，上面写着“经管代理他的事务，处理一切债款，签发所有票据，偿付全部银钱”等等。勒乐的指示，她算充分利用了。

查理天真烂漫，问她这张纸是哪儿来的。

“居由曼先生那边。”

她显得异常镇静，继续道：

“我不太信任他。这些公证人，没有好名声！也许应该请教……我们就只认识……唉！谁也不认识！”

查理沉吟了一下，回答道：

“除非是赖昂……”

不过写信不抵事。她提议她走一趟。他不要她去。她一定要去。两个人抢着表示好意。她最后用假惺惺的反抗口吻嚷道：

“得，我求你啦，我一定去。”

他吻着她的额头道：

“你真好！”

第二天，她乘燕子去了鲁昂，向赖昂先生请教。她一住就是三天。

[1] “燕子”回到永镇，经常总在下午六点钟左右。而前章说包法利夫人回到客店，已经“六点钟左右”了。伊韦尔即使等她“五十三分钟”，按说她也不会在半路赶上“燕子”的，因为从鲁昂到永镇，驿车要走三小时，出发总在下午三点钟与四点钟之间。作者在第三部写包法利夫人回去的时间，往往和“燕子”离开鲁昂的时间不相符合。参阅莱昂·鲍勃的《包法利夫人诠释》第387页、第407页、第409页与第416页。

[2] 法令规定，装毒药须用蓝瓶，以便识别。

[3] 达摩克利斯，公元前四世纪叙拉古暴君迪奥尼修斯的廷臣，常羡慕帝王有福，迪奥尼修斯遂请他赴宴，让他坐上自己的宝座，同时在他头顶上用一根马鬣悬着一把脱鞘的宝剑，意谓帝王虽享荣华，但随时可能遇到危险。

[4] 拉丁文：夫匠者，心无二用，以工得名。

三

这三天才是真正的蜜月，妙趣无穷且又丰富多彩。

他们住在靠码头的布洛涅旅馆，待在里头，闭了窗板，锁上了门，地上撒遍鲜花，冰镇果露清早就送过来。

将近黄昏，他们乘一只遮蔽严密的游艇，到一座小岛用晚饭。

沿着船坞，这里正好听见一片嵌抹船缝的工人敲打船身的响声。柏油烟在树木间袅袅上升；大片的油渍在绯红的夕阳照耀下起伏荡漾，好像佛罗伦萨的古铜奖章在漂浮一样。

他们从停泊的船只间穿过，游艇上部轻轻擦过长而又斜的缆索。

城里的喧嚣——大车的滚动、语声的嘈杂、甲板上的吠声，不知不觉就听不真切了。她摘下帽子，他们在小岛上岸。

他们坐在一家酒馆的低厅里，门口挂着黑网。他们吃煎胡瓜鱼、奶酪和樱桃。他们睡在草地，躲到白杨树底下吻抱。他们未尝不希望一生一世住在这小地方，就像两个鲁宾孙一样，心旷神怡，觉得这里福天洞地，不啻世外桃源。他们不是头一回看见树木、蓝天、青草，也不是头一回听见水声潺潺、微风在枝叶之间吹拂，不过毫无疑问，他们从来没有加以赞赏，好像大自然先前并不存在，或者只在他们的欲望满足之后，才开始美丽一样。

他们夜晚回去，沿着岛屿行驶，两个人待在船心，躲在阴影里，不言不语。方桨在铁榫中间吱嘎响动，静寂中仿佛节奏计的敲打，同时舵在船尾，无休无止，轻轻拍着水响。

有一回，月亮出来，他们不免搜索词句，加以形容，觉得充满诗意，悒郁感人。她甚至唱着：

你可记得，有一夜，我们摇船……

她柔和的歌声，散到水上，风带走颤音，从赖昂身边掠过，他听上

去，仿佛翅膀扇动。

她坐在对面，靠着板壁，月光照进一面开着的窗板。她穿一件黑袍，褶幅摊开，如开一把扇子，衬得她更苗条，更颀长。她仰起了脸，合着手，眼睛望天。有时候，柳树影子完全遮住了她，忽而她又出现了，月光融融，恍若仙子。

赖昂坐在她的脚边，手底下碰到一条虞美人红的缎带。

船夫端详了一会儿道：

“啊！这也许是前一天我摇的那群人的。有男有女，一群年轻荒唐鬼，带着点心、香槟、短号，样样齐全！当中有一位先生，又高，又漂亮，一溜短髭，特别逗哏！他们一来就说：‘来吧，给我们讲讲别的……阿道耳弗……道道耳弗……’我想他就叫这个名字吧。”

她哆嗦着。赖昂挨到旁边问道：

“你不舒服？”

“没有什么。一定是夜晚的寒气。”

老水手以为说话讨客人欢喜，就慢悠悠道：

“看样子，有的是女人迷他。”

他说过这话，唾唾手掌，又摇起桨来。

可是好景不长，终有一别！分离是凄凉的。

他有信可以交罗莱嫂子转；她教他用两个信封装信。她的偷情打算，清楚明白，不由得他五体投地，佩服之至。她最后吻他道：

“那么，你可以让我完全放心啦？”

“当然！”

他随后独自回家，在街上寻思道：

“可是她为什么那样关心代理人权力这个问题啊？”

四

没有多久，赖昂在朋友面前，神气十足，不但疏远了他们，连业务也丢开不管了。

他盼信；信来了，他左看右看，看个没完；他写回信，他用全部欲望和回忆的力量唤起她的形象。那种再见她的心愿，非但不因为别离淡薄，反而越来越强，他按捺不住，有一个星期六早晨，溜出了事务所。

他在岭上望见盆地教堂的钟楼，还有它的马口铁做的旗子，随风旋转，就像百万富翁荣归故里一样，心头涌起一股喜悦之情，里头有诗意，也有感慨。

他围绕她的住宅徘徊。厨房闪出一道亮光。他等候窗帘后头露出她的影子。什么也没有出来。

勒弗朗索瓦太太一看见他，就大喊大叫，觉得他“高啦，瘦啦”，不过阿尔泰蜜丝不这样想，觉得他“壮啦，黑啦”。

他像往常一样，在小间用饭，不过只有一个人，没有税务员；因为毕耐等燕子等累了，决定提前一小时用饭，如今他准五点钟用晚饭，可是照样一来就说：“破车到晚了。”

赖昂下定决心去敲医生的门。太太在卧室，要一刻钟以后下楼。老爷似乎高兴又见到他；但是他一整黄昏不见动静，第二天又是一天待在家里。

第二天黄昏，很晚了，他才在花园后头小巷，单独见到她——小巷，像和另一个男子一样！赶上雷雨，电光一闪一闪的，照着他们在一把雨伞底下谈话。

他们难割难舍，爱玛道：

“宁可死！”

她边哭，边在他的胸前扭来扭去：

“再见！……再见！……我什么时候再见到你啊？”

他们走开了又回转来吻抱。这一回，她答应他，不拘什么方法，她不久会想出一个长远的机会，自由相会，起码也要每星期一次，爱玛相信有办法。而且她满怀希望。她就要有钱了。

所以她给卧室买了一对宽道道的黄窗帘，勒乐先生早就对她吹嘘便宜来着。她梦想有一条地毯，勒乐说：“这又不是月中桂”，彬彬有礼，决定帮她弄一条来。他成了她的左右手。一天里头，她净叫人找他；他听说她找，丢下手边的事，马上奔了过去，不出一句怨言。大家也不明白，罗莱嫂子为什么天天在她家用午饭，甚至还私下看望她。

也就是在这期间，就是说，交冬前后，她对音乐似乎有了热烈感情。

有一天傍晚，查理听她弹琴，同一琴谱，她一连弹了四次，一次比一次生气，然而他看不出有什么不同，却喊道：

“真好！……好极了！……你不该停下来！弹吧！”

“嗐！不成！糟不可言！我的手指全像长了锈一样！”

第二天，他求她“再弹点什么给他听”。

“好吧，你要听，我弹给你听！”

查理承认她有一点生疏。她弹错琴键，东碰碰，西碰碰，最后干脆住了手：

“啊！没有救！我应该跟人学琴去，不过……”

她咬了咬嘴唇，接下去道：

“二十法郎一次，太贵啦！”

查理似笑非笑，蠢模蠢样道：

“是啊，的确……有一点……其实，少出些钱，我看，也许一样好

学；因为有些艺术家，别看没有名气，往往比名流高多了。”

爱玛道：

“你打听打听看。”

第二天，他回到家，一副狡黠模样打量她，临了憋不住，还是把话说出来了：

“你有时候可真固执！今天我到巴尔弗舍尔去了。好！利埃热尔太太对我讲：她那两位小姐，在慈悲修道院学琴，教一次两个半法郎，还是一位有名的女教师！”

她耸耸肩膀，索性琴也不弹了。

但是她从钢琴旁边走过（万一包法利也在旁边的话），她就叹气道：

“哎！我可怜的钢琴！”

你去看望她，她少不了告诉你，她早已放弃音乐不学了，由于环境关系，现在也不可能再学了。她得到外人的同情。真可惜！她那样有才分！有人甚至同包法利谈起，说他不该不让她学，特别是药剂师：

“这就是您的不是了！一个人有天分，说什么也不该耽搁。再说，您想想看，我的好朋友，放太太去学琴，以后您孩子的音乐教育，不就替您省下来了吗！我认为母亲应当亲自教育子女。这是卢梭的见解，也许眼下还有一点新，不过我拿稳了，迟早会盛行的，就像母亲喂奶和种牛痘一样。”

所以查理再度谈起钢琴的问题。爱玛一听，就酸溜溜地回答：顶好拿它卖掉。这架可怜的钢琴，曾经多次满足她的虚荣心，如今卖掉，在包法利看来，就像她亲手处死她的某一部分一样，他说：

“万一你愿意的话……偶尔学一次钢琴，话说回来，也不见得有多大破费。”

她就这样设法得到丈夫允许，每星期进城一趟，会晤她的情人。一个月下来，居然有人以为她弹琴很有进步。

五

她每星期四去，从床上爬起来，悄不做声，穿好衣服，就怕惊醒查理，来上两句闲话，说她不必太早出门。她打扮消停，走来走去，要不然就站在窗前，瞭望广场。曙光在菜场柱子的空当转动，药房的窗板关着，招牌上的大写字母，衬着黎明的灰白颜色，隐约可辨。

钟针指到七点一刻，她去了金狮，阿尔泰蜜丝打着呵欠，过来给她开门。炭埋在灰烬里头，阿尔泰蜜丝为她剔红了。爱玛一个人待在厅房。她不时走到院子。伊韦尔不慌不忙套车，勒弗朗索瓦太太戴着睡帽，探出小窗口，交代任务，絮絮叨叨，对他解说来解说去，换了别人，早不耐烦了，可是伊韦尔一边套车，还一边在听。爱玛的靴跟打着院子石头地响。

他用过早点，披上粗毛斗篷，点起烟斗，拿起鞭子，终于安闲无事，坐到他的座位。

燕子悠悠走去，第一古里有四分之三，随地停留，等旅客上车。有的站在路旁，院子栅栏门前，守候它来；有的头一天约好了，由着车等；有的甚至还在家里床上。伊韦尔连喊带叫，骂过不算，还走下车来，拼命砸门。冷风吹进车窗的裂缝。

四条长凳坐满，车朝前驶去，苹果树一棵接连一棵，一闪而过；两道长沟，盛满黄水，夹着大路；大路越靠近天边，越显得窄小。

爱玛对这条路，拐弯抹角，没有一个地方不熟，知道过了一家牧场，就有一根桩子，再下去又是一棵榆树、一座谷仓，或者一间路工小屋。有时候，她甚至闭上眼睛，过一会儿再睁开，奇怪到了什么地方，但是还有多少路要走，她再清楚不过。

砖房终于到了眼前，地在车轮底下起了响声，燕子穿过两旁花园，人在开口的地方望到几座雕像、一座葡萄台 [1] 、几棵剪齐了的罗汉松和一架秋千。紧跟着一眨眼工夫，城出现了。

城像圆剧场，一步比一步低，雾气笼罩，直到过了桥，才乱纷纷展

开。再过去又是旷野，形象单调，越远越高，最后碰上灰色天空的模糊的基线。全部风景，这样从高处望去，平平静静，像煞一幅画。停锚的船只，堆在一个角落；河顺着绿岭弯来弯去；长方形的岛屿，如同几条大黑鱼，停在水面，一动不动。工厂的烟筒冒出大团棕色的烟，随风飘散。教堂的尖顶突破浓雾，清越的钟声有冶铸厂轰隆轰隆的响声伴奏。马路的枯树，站在房屋中间，好像成堆的紫色荆棘。雨洗过的屋顶，由于市区有高有低，光色参差不齐。有时候，吹来一阵劲风，浮云漂向圣卡特琳岭，仿佛空气凝成波涛，冲击岸边绝崖，先是气势汹汹，转瞬就又销声匿迹了。

这些人口密集的地方似乎有什么令人晕眩的东西，使她心潮澎湃，按她的设想，仿佛活在这里的十二万人，个个热情洋溢。她的爱情在这种地方益发高涨起来，城市的喧腾填入她的爱情，使之膨胀，随即她又朝广场、林阴道、街头把爱倾泻出来。诺曼底的这座古城，在她看来，成了一座奇大无比的京城，一座等她进去的巴比伦。两只手靠住车窗，她吸着吹来的微风。三匹马奔驰，泥里的石头嘎吱在响，车在摇晃，伊韦尔老远就喊路上小货车闪开，同时在纪尧姆树林过夜的资产者，乘着家里的小马车，安安详详下岭。

车在城门跟前停住。爱玛脱下木头套鞋，换过手套，理好披肩，在二十步开外，走下燕子。

全城正苏醒过来。[2] 有些伙计戴着希腊小帽，擦亮店面；有些妇女，屁股顶着篮子，隔一会儿，在街角吆喝一声。她贴墙走，眼睛望地，黑面网拉下来，喜滋滋的，笑容满面。

她怕人看见，一般不走最近的路。她钻进不见阳光的小巷，浑身是汗，从国民街的街口，喷泉附近出来。这里是剧场、咖啡馆和妓院区。常常一辆大车，载着晃晃悠悠的布景，从她旁边走过。有些系围裙的伙计，往绿色灌木丛之间的石板路上撒沙子。她闻见洋艾酒、雪茄和牡蛎的气味。

她转过一条街，看见一个人，帽子底下露出一圈一圈头发，认出了他。

赖昂在人行道上继续行走。她一直跟到旅馆；他走上楼，开开门，进去……热烈地吻抱！

吻过以后，话像激流一样，滔滔不绝。他们互相倾诉一星期来的愁闷、忧虑和盼信的焦灼；但是如今，统统烟消云散了，他们面对面望着，开心地笑着，恩恩爱爱地叫着。

床是一张船形桃花心木大床。天花板挂着素红缎幔帐，低低下垂，兜着敞口床头——世上没有比这再美的了：红颜色衬着她的棕色头发、她的白色皮肤，同时她羞答答的，缩拢两条光胳膊，脸藏在手心。

房间暖和，地毯没有声息，陈设轻狎，光线柔和，似乎一切专为颠鸾倒凤而设。太阳进来，箭头帐竿、铜床钩、火篦的大球，马上发出亮光。两只玫瑰红大蚌壳，放在壁炉上两支蜡烛当中，举到耳边，可以听见海啸。

他们多爱这间亲密的卧室！装潢虽然有一点过时，但是充满欢愉。他们过一个星期再来，发现木器照样待在原来的地方，有时候，她上星期四忘记的头发针又在钟座底下看到。他们围着一张独腿紫檀小圆桌，在炉边用午饭。爱玛把肉切成薄片，给他放在盘子里，一边千娇百媚，卖弄风骚。香槟酒倒进精致的玻璃杯，沫子溅上她的戒指，她笑了起来，清脆动听，无拘无束。他们两下色授魂与，如胶似漆，错把旅馆当作家园，要在这里活到老死，宛如一对神仙夫妇，永远少艾。他们说起“我们的房间”“我们的地毯”“我们的扶手椅”；她甚至说起“我的拖鞋”——这是赖昂的礼物，天鹅毛沿口。她坐在他的膝上，她的腿太短，悬在半空，于是没有后跟的玲珑拖鞋，就只套在她的光脚的脚趾。

女性生活的不可言传的美妙，他有生以来，还是头一回玩味。他从来没有领略过这种雅致的语言、这种考究的服装、这种睡鸽似的姿态。他赞赏她火热的感情和裙子的花边。再说，她不正是一位社交之花、一位有夫之妇！总而言之，一位真正的情妇！

由于性情多变，一时幽深，一时快活，一时絮叨，一时缄默，一时激愤，一时冷淡，她激发出来的欲望，在他也是无穷的，不唤起本能，就唤起回忆。她是所有传奇小说里的情人、一切剧本里的女主人公、任

何诗集泛指的她。他在她的肩头又看见了《土耳其嫔妃入浴图》的琥珀颜色；她有封建时代女庄主的细长腰肢；她也很像“巴塞罗那的面色苍白的妇人”，但首先她是天使！[3]

他常常一边看她，一边觉得他的灵魂离开自己，变成波浪，顺着她的头部往下流，不由自主，流进她的白净的胸脯。

他坐在她面前的地上，一对胳膊肘搭在膝盖上，仰起脸来，笑眯眯打量她。

她朝他弯下身子，仿佛神魂颠倒，话也说不出来了，唧唧哝哝道：

“别动！别说话！看着我！你的眼睛像有什么东西放射出来，那样甜，那样让我惬意！”

她叫他“孩子”：

“孩子，你爱我吗？”

她简直听不见他的答话，因为他的嘴唇很快就上来封住了她的嘴。

钟上有一个丘比特[4]小铜像，一脸媚态，弯起两只胳膊，托住一个镀金花环。他们笑他笑了许多次。但是临到非分手不可，他们觉得样样严肃了。

两个人面对面，一动不动，再三重复：

“下星期四见！……下星期四见……”

她伸出两只手，猛然搂住他的头，骤风急雨般吻着他的前额，喊一声“再会！”奔下楼梯。

她走到剧场街，在一家理发馆整理头发。天黑了。铺子点亮煤气灯。

她听见剧场摇铃，召集演员上戏；她看见对面走过白脸的男子和装束过时的女子，从后台门进去。[5]

这间小屋本来太低，加上假发和生发油之间，生着熊熊的炉火，显得特别暖和。她闻着铁的气味，还有那双给她梳理头发的油手，很快就昏昏沉沉，披着她的梳头衣服，眯瞪了一小会儿。伙计常常一边给她梳头，一边问她要不要化装舞会的门票。

她终于走开了！穿街越巷，来到红十字旅馆，早晨她把木头套鞋藏在长凳底下，现在又取出来穿上，挨着不耐烦的乘客，坐到她的座位。有的乘客在岭下就下了车，她一个人留在车上。

每拐一次弯，遥望城里灯火，也就一次比一次多，仿佛一大片通明的水汽，浮在杂乱的房屋上空。爱玛跪在垫子上，茫然望着这照花了眼的景象。她呜咽了，叫着赖昂，朝他送去一些情意绵绵的话和随风而逝的吻。

有一个乞丐，拄着拐杖，不顾山路崎岖，在驿车中间奔走。肩膀蒙着一堆破布。一只旧獭皮帽，没有顶子，圆圆的仿佛一个脸盆，扣住他的脸，可是他一摘掉，就见眼皮地方，有两个血窟窿。皮肉开裂，形成一道道红皮瓣，脓液淌下来，凝成绿痂，一直到鼻子。黑鼻孔痉挛似的往里吸气。说话先要仰起头来傻笑——于是他的淡蓝瞳仁，不住朝太阳穴滚过去，一直滚到脓疮外沿。

他跟在车辆后面，唱着一首小歌：

火红的太阳暖烘烘，

小姑娘正做爱情的梦……

下边唱到飞鸟、太阳和绿叶。

有时候，他光着头，冷不防来到爱玛背后。她叫一声，就往后退。伊韦尔寻他开心，叫他赶圣罗曼集摆一个摊子，要不然就笑嘻嘻问他，他的情人一向可好。

常常车正在走，就见他的帽子突然塞进车窗，另一只胳膊抓住脚凳，车轮泥水再溅，他也揪牢不放。他的声音先是哀婉，如同婴儿啼哭，慢慢变尖了，在夜色中拖长，好像一个人说不出来为什么伤心，抽抽噎噎，听不真切哭些什么，可是透过铃铛的响声、树木的吹动和空车

的轰隆，隐隐传来什么力量，扰乱爱玛的心情，好像一阵旋风进了深渊一样，沉入她的灵魂深处，又把她带到无边无涯的忧郁世界。不过伊韦尔觉出一边偏重来了，抡起鞭子，使劲抽打瞎子。鞭梢抽到他的烂疮，他摔在泥里，疼得扯嗓子乱叫。

燕子的乘客终于睡着了，有人张开嘴，有人低下头，不是靠住邻人的肩膀，就是胳膊穿进车上的皮带，随着马车的颠簸，摇来晃去。灯在车外摆来摆去，照着辕马的屁股，透过巧克力色的布帘，撒下一片血红的影子，笼罩着这些安静的男女。爱玛一阵紧似一阵凄凉，穿着衣服，直打寒噤，越来越觉得脚冷，心像死了一样。

查理在家等她回来。燕子星期四总是姗姗来迟。太太终于回来了！她勉强吻抱了一下小女孩子。晚饭没有预备好，没有关系！她原谅女厨子。现在似乎全尽这丫头做。

丈夫看出她面色苍白，常常问她是否难受。爱玛说：

“不难受。”

他反驳：

“可是你不觉得你今天晚上有点异样？”

“哎呀！没有什么！没有什么！”

甚至有些天，她一到家，就先上楼，去了卧室。朱斯丹凑巧也在，潜着脚步，奔走伺候，比一个精明的宫女还要得心应手。他理齐火柴、蜡烛盘和一本书，放好她的睡衣，摊开被窝。她说：

“好，行啦，去吧！”

因为他站在一旁，两手下垂，眼睛睁开，就像忽然沉入绮梦，千丝万缕，缠在里面无法自拔。

第二天阴沉可怕，以后几天，还要难熬，因为爱玛急于重温她的幸福，大有迫不及待之势，——正因深谙其味，越发贪得无厌，所以她熬到第七天，见到赖昂，就尽情缱绻。他的热情表现首先是惊奇和感激。

爱玛享受这种爱情，审慎而专注，温存体贴，花样翻新，惟恐有什么闪失，爱情不翼而飞。她常常声音柔和，悒悒寡欢，对他道：

“啊！你！你会离开我的！……你要结婚的！……你要和别人一样的。”

他问道：

“哪些别人？”

她回答道：

“还不都是男人。”

然后她做出娇嗔的手势，推开他道：

“你们全是负心的货！”

他们有一天，心平气和，漫谈人事无常，她随便说起（为了试验他的忌妒，或者也许由于一种过分强烈的吐露心情的要求）往日，她在他之前，爱过一个男子。“并不像你！”她赶快补上一句，还用女儿的终身赌咒，说：“没有发生关系。”

年轻人信以为真，问起他的职业。

“我的朋友，他是一位船长。”

这不免去任何追究，同时不也抬高她的身份？——因为一个男人，天性好斗，听惯恭维，居然受她支配，无形之中，也就说明她的魅力。

可是文书听了这话，很嫌自己卑微。他羡慕肩章、勋章、官衔。她一定喜欢这类东西，从她爱挥霍的习惯上就能看出来。

其实爱玛有许多异想天开的事，还没有说出口来，例如她来鲁昂，希望能乘一辆蓝色提耳玻里，驾一匹英吉利马，有一个穿翻口长靴的马僮驭马。勾起她这种怪想法的是朱斯丹，他曾求她收他当一名跟班。短少这辆马车，并不减轻她每次赴幽会的快感，然而增加回去的辛酸，也是真的。

他们一道谈起巴黎，她临了总嘀咕道：

“啊！我们住在那边，要有多好！”

年轻人摸着她的头发，柔声柔气问道：

“难道我们不快活？”

她道：

“是啊，的确快活，我把话说得没有边儿啦。亲亲我！”

她待丈夫也可爱多了：给他做“阿月浑子”奶酪，晚饭后弹华尔兹舞曲。他把自己看成最走运的人，爱玛日子也过得无忧无虑的，可是有一天黄昏，他冷不防问道：

“教你弹琴的，是不是朗玻乐小姐？”

“是她。”

查理接下去道：

“噢！我方才在利埃热尔太太家里看见了她。我同她谈起你来，她说她不认识。”

她像遭了雷殛一样，不过还装出若无其事的模样，回答道：

“啊！想必是她忘记我的名姓啦！”

医生道：

“不过鲁昂也许有几位朗玻乐小姐教钢琴吧？”

“很有可能。”

然后连忙道：

“可是我有她的收据，可不！你看。”

她走到书桌跟前，翻遍抽屉，搅乱纸张，临了头昏脑涨，还是不见

踪影，查理再三劝她住手，犯不上为了这些无聊收据，自讨苦吃。她道：

“嗐！我会找到的。”

果不其然，到了下星期五，他在存放衣服的黑小间换靴子，发现在一只靴子的皮和袜子之间，有一张纸，他取出来读道：

兹收到三个月教琴费及杂费共六十五法郎。音乐教师费莉西·朗玻乐。

“家伙！这怎么会在我的靴子里头？”

她回答道：

“想必是从放账单的旧纸盒里掉出去的。纸盒放在架子的边边上。”

从这时起，她的生活只是一连串谎话，好像面网一样，用来包藏她的爱情。

这变成一种需要、一种癖好、一种快感，以致她若说她昨天在一条街道的右侧行走的话，必须听成她在左侧行走。

有一天早晨，她像平时一样，衣着相当单薄，去了鲁昂，可是才一动身，天空忽然飘起雪来了。查理正在窗口看雪，望见布尔尼贤先生坐了杜法赦先生的包克到鲁昂去。他于是跑下楼梯，拿了一条厚披肩，拜托教士，一到红十字旅馆，就递给太太。布尔尼贤前脚才进客店，就打听永镇医生太太在什么地方。女店家回答：她很少来。临到黄昏，堂长在燕子里遇见包法利夫人，对她说起他的尴尬，不过似乎也并不怎么看重，因为他马上改口恭维一位布道师，在礼拜堂讲演，效果很好，阔太太全争先恐后来听。

他不追根究底，难保将来别人不管闲事。她这样一想，觉得每次还是在“红十字”下车的好，本村正经的男女上下楼梯看见她，也就不起疑心了。

但是有一天，勒乐先生遇见她走出布洛涅旅馆，挎着赖昂的胳膊。她怕起来了，以为他会张扬出去。他不那样蠢。

可是三天之后，他走进她的房间，把门关好，说：

“我等钱用。”

她说她付不出。勒乐唉声叹气了一大阵，提起他过去待她的种种好处。

查理签的两张借据，的确，爱玛直到如今，只付过一张。至于第二张，她请商人换成两张，付款日期还放得老远老远的。他说起这话，从衣袋取出一张欠付的货单，例如窗帘、地毯、沙发料、几件衣服和一些梳洗用的零星东西，一共约摸有两千法郎。

她低下了头。他接下去道：

“您没有现钱，可是您有房产呀。”

他说起奥马尔附近一所破烂房屋，根本没什么收益，坐落在巴恩镇，从前属于老包法利卖掉的一所小田庄。勒乐居然了如指掌，连公顷数目、邻居姓名，也都知道。他说：

“我要是您呀，拿它还清债，还有多余。”

她说找不到买主；他说有希望找到。她问怎么样她才能做主出卖。他回答道：

“难道您没有代理人权力？”

她听到这话，就像一阵清风吹来一样。爱玛道：

“您把账单留给我。”

勒乐回答说：

“哎呀！操这份心干什么！”

下星期他又来了，自吹自擂，说他千辛万苦，终于发现了一个人，叫朗格洛瓦的，许久以来，就在凯觎那所房产，不过没有说出买价来。她喊道：

“什么价钱都成！”

正相反，必须等候，试探试探这家伙。为了这事，值得走一趟，她既然去不了，他愿意代劳，当面和朗格洛瓦讲定。待他回来，就讲：买主出到四千法郎。

爱玛听见这消息，眉飞色舞。他接下去道：

“老实讲，出价够高的啦。”

她立刻收到一半议价。商人看见她要付账，又向她道：

“这样大一笔款子，您一下子用光，天地良心，我看了可真不好受。”

于是她望着钞票，想着这两千法郎能作成不计其数的幽会，不由得期期艾艾道：

“怎么！怎么！”

他装出一副老好人的模样，笑道：

“哎呀！随便什么，全好记账的。家里的事，我有什么不知道的。”

他一边盯着她看，一边捏住两张长纸，在指甲中间滑来滑去。他最后打开皮夹，掏出四张期票，每张票面一千法郎，放在桌上。他说：

“您签一个字，钱就留着用吧。”

她觉得太不像话，叫起来了。勒乐先生厚着脸皮回答道：

“我把多出来的差额给您，您也好说不是成全你？”

于是他拿起一支笔，在货单底下写了一句：“兹收到包法利夫人四千法郎。”

“您卖破房子的尾数，半年内可以拿到，我再把末一张期票的日期挪到付清之后，您有什么不放心的？”

爱玛计算来，计算去，绕在里头，绕不出来了，耳边听见叮叮当当，好像金币撑破口袋，在地板上围住她响个不停。勒乐最后解释：他有一位朋友，叫万萨的，在鲁昂开了一家银行，可以照这四张期票的数字，先行代付，等他那边付过了，扣去实际欠款，他会亲自把多余的差额给太太送过来的。

但是他送来的不是两千法郎，而是一千八百法郎，因为朋友万萨（按照规矩），作为佣金和回扣，扣下了两百法郎。接着他就漫不经心的样子，要一张收据。

“您明白……交易上……有时候……写上日期，费心写上日期。”

梦想可以实现了，爱玛眼前展开一片好景。不过她也相当小心，留下一千埃居不用，按期付清头三张期票；可是第四张偏巧在星期四送来，查理恓恓惶惶，耐下心来，等太太回家解释。

她先前没有告诉他这张期票的来历，只是怕他操劳家事；她坐在他的膝盖上，疼他，哄他，一桩又一桩，列举欠了账也非买不可的东西。

“其实你也看得出来，买了这么多东西，要价不算太高。”

查理无路可走，想来想去，只得再求勒乐帮忙。他对天赌咒，说他一定息事宁人，只要老爷另立两张期票就成。一张是七百法郎，三个月付清。他预作绸缪之计，给母亲写了一封求告的家书。她不写回信，亲自来了。爱玛问他有没有从她那方面挤出钱来，他回答道：

“钱有。不过她先要看账。”

第二天，天才破晓，爱玛就跑到勒乐先生那边，求他另写一份账，不要超出一千法郎；因为她拿出四千法郎的账单来，就是说出她已经付过四分之三，那样一来，势必非承认变卖房产不可。交易是商人从中拉成的，直到后来，人才知道。

买的东西虽然件件便宜，老太太还嫌浪费。

“你不好不用地毯？为什么要换椅套？我那时候，家里只有一张扶手

椅，还是为老年人预备的，——至少我母亲是这样过来的，她可是一位正经女人，我告诉你。——世人不见得个个有钱！再有钱，也经不起乱花！我要是像你这样贪舒服，就要脸红的！可是我上了年纪，倒正需要将息……看啊！看啊，修改衣服！摆阔！怎么！绸夹里，两法郎一米！……其实纱布就挺好，才半法郎一米，还有八个苏一米的！”

爱玛仰靠在长椅上，尽最大可能，平心静气回答道：

“哎呀！老太太，够啦！够啦！……”

老太太偏不住嘴，继续教训她，预先断定他们会流落到救济院的。说来说去，都是包法利的不是。幸而他答应取消那张代理书……

“怎么？”

老太太回答道：

“啊！他赌了咒的。”

爱玛打开窗户，喊查理来。三面对证，可怜人只好承认是母亲逼的。

爱玛跑开了，很快就又回来，气焰十足，拿一张厚纸递给她。老太太道：

“我谢谢你。”

她一丢就把代理书丢到火里去了。

爱玛笑了起来，笑声又尖，又响，又长：她又精神失常了。查理喊道：

“啊！我的上帝！哎呀！妈，你也不对！你来了就跟她吵……”

母亲耸耸肩膀，硬说：“这全是假招子。”

可是查理第一次反抗，找话护卫太太，老太太听不下去，不肯待了。她第二天就走，他试着留她，她站在门口回答道：

“不必，不必啦！你爱她，胜过爱我，你对，这是天性。反正，好不了！你等着瞧吧！……当心身子！……因为我不会冒冒失失，再像你说的，来跟她吵的。”

查理得罪了母亲，可是在爱玛面前，照样十分尴尬。他不信任她，她决不隐藏她的怨恨。他左求右求，求到后来，她才勉强同意收回代理人权力。他亲自陪她到居由曼先生的事务所，另立一份代理书，和先前的一份完全一样。公证人道：

“我明白。一位科学工作者，分不出心照管琐碎的实际生活。”

查理听了这句奉承话，觉得心下一宽：经过恭维，他的弱点改头换面，似乎另有崇高的任务在身了。

下星期四，她来到旅馆他们的房间，和赖昂在一起，是怎样的热情奔放！又是笑，又是哭，又是唱，又是舞，要冰镇柠檬水喝，要香烟吸，他嫌她放肆，可是又觉得她娇娆动人，出尘绝世。

他不知道她的内心起了什么反应，越来越使她追逐人生的享乐。她变得好生气，爱吃嘴，喜刺激。她和他在街上散步，扬起头来，她说，不怕出事。不过有时候，她猛然想到遇见罗道耳弗，却也畏缩起来；因为他们虽然永远分手，她觉得她还没有完全摆脱他的影响。

有一天黄昏，她没有回永镇。查理急得走投无路，小白尔特没有妈妈，不肯睡觉，抽抽噎噎，心也要哭出来了。朱斯丹赶到大路张望。郝麦先生走出了药房。

最后，等到十一点钟，查理不见她回来，再也耐不下去了，驾起他的包克，跳上去，抽打牲口，早晨两点钟左右，到了红十字旅馆。她不在。他心想文书也许见到她，不过他住在什么地方？查理幸而记起他的老板的地址。他奔去了。

天才破晓。他在一家门首，看见几个牌子，就去打门。没有人开门，他问的话，有人喊着回答，还直骂那些夜晚搅扰别人的人。

文书住的房子没有门铃，没有门环，也没有门房。查理握起拳头，

拼命砸窗板。过来一位巡警，查理心虚了，只好走开。他自言自语：

“我真叫傻：毫无疑问，洛尔莫先生留她用晚饭来着。”

洛尔莫一家已经离开鲁昂了。

“她大概是待下来看护杜普勒依太太。哎呀！杜普勒依太太死了有十个月了！……她到底在什么地方？”

他灵机一动，走进一家咖啡馆，要《年鉴》看，很快就找到朗玻乐小姐的名字，她住在皮缰街七十四号。

他走进这条街，爱玛本人正好从另一头出来。他不是吻抱，而是扑到她身上，一边喊道：

“昨天谁留住你啦？”

“我生病来着。”

“什么病？……住在什么地方？……怎么会的？……”

她摸了摸额头，回答道：

“在朗玻乐小姐家。”

“我晓得是她家！我正要去。”

爱玛道：

“不必去，她方才出的门；不过以后再有这类事，你放心好了。我回来晚一点点，你就急成这样，这么一来，你明白，我就不敢出门走动啦。”

话说在前头，以后再赴幽会，她可以毫无顾虑，为所欲为。所以她也就由着性子，加以充分利用。只要心血来潮，想看赖昂，她马上就随便找一个借口，去了鲁昂。他想不到她来，这一天没有在旅馆等她，她到他的事务所找他。

开头几回，欢乐异常。但是没有多久，他说出了实情，就是他的老板极不赞成有人打搅。她道：

“得啦，走吧！”

于是他溜出来了。

她要他穿一身黑，下巴留一撮尖胡须，模仿路易十三的肖像。她想认识他的住处，看过以后，嫌它寒酸。他一听这话，臊红了脸，她满不在乎。随后她劝他买些和她家里一样的窗帘，他嫌浪费，她笑道：

“哈！哈！你舍不得你的宝贝钱啊！”

赖昂必须回回向她报告：从上次幽会起，他这期间，都做了些什么。她问他要诗，一首为她写出来的诗、一首献给她的情诗；第二行韵脚，他搜索枯肠，也配对不出，结局就是从纪念册上抄一首十四行诗交卷。

他这样做，不是出于虚荣，而是为了讨她的欢心。他不反驳她的见解；他接受她的一切爱好；与其说她是他的情妇，倒不如说，他变成她的情妇。她有温存的语言和销魂的吻。这种妖媚，表面上看不出什么，实际上出神入化，到了无迹可寻的地步，奇怪，她从什么地方学来的？

[1] 诺曼底的富裕农民，喜欢在花园堆一座土台，再在上面搭葡萄架。

[2] H.L.在《法兰西文学史杂志》一九一〇年四月号指出：燕子早晨将近八时离开永镇，要走三小时才到鲁昂，不可能“全城正苏醒过来”。

[3] 《土耳其嫔妃入浴图》，法国画家安格尔（1780—1867）的作品。“巴塞罗那的面色苍白的妇人”指西班牙画家牟利罗（1617—1682）的《喂奶的民妇》一画而言。当时诗歌常用“天使”这种字眼称颂妇女。

[4] 丘比特，罗马神话里的爱神（童子）。

[5] H.L.又指出，燕子下午六时回到永镇，离开鲁昂的时间，不可能迟到天黑、点灯、上戏。

六

赖昂下乡看她，常在药剂师家用晚饭，觉得应当还请才对。郝麦先生回答他道：

“愿意之至！再说，我老待在这里，快要长锈了，也该活动活动。我们去看看戏，吃吃馆子，玩它一个痛快！”

郝麦太太一听他有意去冒那些无名的危险，心惊胆战，情之所至，低声阻拦道：

“啊！好人！”

“嗐，这有什么？你以为我经年待在药房，一天到晚闻气味，就不糟蹋我的身子啦？可不，这就是女人的特征：她们忌妒科学，然后就反对最正当的娱乐。没有关系，我一定来，我说不定哪一天就来鲁昂，我们一道把洋钱用光算数。”

这样的话，药剂师先前没有说过；然而他如今看中快活的巴黎派头，认为最得风气之先，所以也像他的邻居包法利夫人一样，向文书再三打听京城风俗，甚至于话里搀上切口，来唬……资产者，说窝、摊、新潮、摩登、柏奈达路，还有，不说“我去了”，而说“我颠儿了”。[1]

果然有一个星期四，爱玛她意想不到会在金狮的厨房遇见郝麦先生，穿着旅行装，就是说，披一件谁也没有见过的旧斗篷，一只手提一只小箱，另一只手提了一只药房的脚炉，他惟恐公众见他不在，大惊小怪，因而没有同任何人讲起他的计划。重游旧地的想法，毫无疑问，使他意兴盎然，所以一路上话不绝口。他不等车停，连忙跳下，寻找赖昂；文书推托不去，经不起郝麦先生强拉，还是把他拉到诺曼底咖啡馆去了。药剂师大摇大摆，走进咖啡馆，帽子不摘，以为在公共场所露出光头，十分土气。

爱玛等赖昂等了三刻钟，不见他来，跑到事务所找他，照样无影无踪，猜来猜去，莫名其妙。她骂他无情，怨自己心软，额头贴住玻璃，气闷了一下午。

已经两点钟了，他们面对面，坐在桌子前。大厅空空落落；炉管是棕榈树模样，枝叶镀金，在白色天花板上散成绚烂一片；靠近他们，玻璃窗外，太阳地里，有一个小喷泉，淙淙琤琤，流在大理石水池；池里有水芹和石刀柏，当中爬着三条龙虾，昏昏沉沉，躺在一堆侧卧的鹌鹑旁边。

郝麦兴高采烈，其乐陶陶，虽说使他有了醉意的，与其说是美酒盛馔，不如说是豪华气派。不过喝到波马尔葡萄酒 [2] ，他也有点飘飘然了，甘蔗酒煎鸡蛋端来的时候，他正在发挥关于女人的有伤风化的理论。最打动他的就是俏。他醉心于服装优雅和家具高贵的房间。至于形体，他不讨厌小巧玲珑。

赖昂望着挂钟，内心如捣。药剂师喝着，吃着，说着，无限快活。他忽然道：

“您在鲁昂，一定很感寂寞。其实您的对象住得也并不远。”

看见对方脸红，他问下去道：

“好，坦白吧！您能否认您在永镇……”

年轻人期期艾艾，不知所云。

“您在包法利太太家，不是追……”

“追谁？”

“丫头！”

他不说笑；但在赖昂，虚荣心压倒了一切谨慎，冒冒失失，就绝口否认了。再说，他只爱棕色头发女人。药剂师道：

“我同意。她们比较淫荡。”

他于是俯在朋友耳边，列举辨别女人淫荡的标志。他甚至于掉转话锋，大谈人种学：德意志女人悒郁，法兰西女人轻佻，意大利女人热情。文书问道：

“黑种女人呢？”

郝麦道：

“这是艺术家的雅好。伙计！两小杯咖啡！”

赖昂不耐烦了，终于说道：

“我们走吧？”

“Yes. [3] ”

不过他走以前，要见见老板，夸奖两句酒菜。年轻人一听这话，就说有事，希望借机溜掉。郝麦道：

“好啊，我护送你走！”

他一边陪他在街上行走，一边说起他的太太、他的子女、他们的未来和他的药房，讲它先前如何不景气，经他历年整顿，达到了完善的地步。

走到布洛涅旅馆前面，赖昂出其不意，丢下了他，跑上楼梯，发现他的情妇焦灼惶惑，百无聊赖。

不提药剂师还好，提起他来，她就冒火。然而错不在他，他举出种种理由解说：难道她不了解郝麦先生？难道她会相信他喜欢和他在一起？但是她不理他，转开了身子；他拉她回来，跪在地上，搂住她的腰，一副撒娇的可怜相，充满情欲和哀求。

她站直了，眼睛冒火，睁大了望他，模样不但严肃，简直有些可怕了。接着她就泪眼模糊，红眼皮耷拉下来，把两只手给了他。赖昂正在吻手，就见进来一个茶房，回禀先生：有人找他。她说：

“你还回来？”

“对。”

“什么时候？”

“这就回来。”

药剂师一见赖昂就道：

“我用的是计。我想你也不高兴见别人，还是帮你打断了的好。我们到布里杜那儿喝一杯嘉吕斯[4]去。”

赖昂赌咒发誓，说他非回事务所不可。药剂师听见这话，就打趣公文、诉讼手续道：

“去他妈的居雅斯和巴尔托勒吧！[5]谁拦着你？大丈夫，说走就走！去布里杜家！看看他的狗，有趣极了！”

他看文书执意不肯，就改口道：

“我也到你的事务所去，我看报等你，要不然就翻翻法典也好。”

爱玛的愤怒、郝麦先生的絮叨，或许还有午饭的饱胀，把赖昂折腾得迷迷糊糊，现在经他这样一来，简直失了主张。他像受了蛊惑一样，听见药剂师重复：

“去马耳巴吕街布里杜家，也就是两步路。”

由于懦弱、愚蠢和导致人们做违心之事的卑怯，他到底还是让他拉到布里杜家去了。他们在他的小院看见他，监督三个伙计，喘着气，转动一架酿造塞兹水的机器的大轮子。郝麦帮他们出主意，吻抱布里杜，要嘉吕斯喝。赖昂一连二十次想走；可是另一位揪住他的胳膊，对他讲：

“一会儿工夫！我这就走，我们去《鲁昂烽火》，看看报社的人。我介绍您认识托玛散。”

他总算甩掉了他，一口气跑到旅馆。爱玛已经不在了。

她怒火冲天，方才离开。她如今恨他。在她看来，爽约是一种侮辱。她想多找一些借口，索性摆脱他：他没有英雄气概，软弱，平庸，不及女人刚强，而且吝啬，胆小如鼠。

接着她又平静下来，终于觉得自己无疑冤枉了他。不过一旦贬责我们心爱的人，或多或少总要形成彼此之间的隔阂。偶像是碰不得的，一碰之后，就有金粉留在手上。

他们的谈话越来越和爱情无关。爱玛给他写信，离不开花、诗、月亮、星星——热情衰退之后的这些稚拙手段，无非是借重外援来使热情复苏。她总在期许下次幽会无限幸福，事后却承认毫无惊人之处。爱玛觉得扫兴，可是一种新的希望又很快起而代之，回到他的身旁，分外炽热，分外情急。她脱衣服，说脱就脱，揪开束腰的细带，细带兜着她的屁股，窸窸窣窣，像一条蛇，溜来溜去。她光着脚，踮起脚尖，走到门边，再看一回关好了没有——一看关好了，她一下子把衣服脱得一丝不挂，然后，——脸色苍白，不言不语，神情严肃，贴住他的胸脯，浑身打颤，久久不已。

但是在这冷汗涔涔的额头上，在这期期艾艾的嘴唇上，在这双迷惘的瞳仁里，在这两只胳膊搂抱之中，赖昂觉得像有什么极端的，模模糊糊、凄惨悲切的东西，神不知鬼不觉地，轻悠悠来到他们中间，要把他们分开。

他不敢盘问她；不过他见她经验丰富，总觉得她过去一定经过各色苦乐的考验。一样风情，从前倾倒，现在他有一点害怕了。而且他反抗她的一天大似一天的统治，这种持久的胜利使他怨恨爱玛。他甚至企图不再爱她；可是她的小靴一咯噔，他便把持不住，就像醉鬼见到了烈酒一样。

的确，她对他的关心，从菜肴的精美，直到服装的俏丽和视线的缠绵，无所不包，无微不至。她从永镇来，怀里揣着玫瑰，见了他，朝他脸上一丢。她担心他的健康，指点他的行为。她要他一心和她相好，希望得到上天协助，往他的脖子挂了一个圣母像牌。她仿佛一位圣洁的母亲，问起他的朋友。她对他道：

“别见他们，别出去，就想着我们自己。爱我！”

她希望自己能监视他的生活，又想派人到街上钉他的梢。旅馆附近，总有一个流氓似的人招呼旅客，他不会不肯的……不过她的自尊心

不许她这样做。

“嗐，活该！他要是欺骗我，由他去！难道我在乎？”

有一天，他们散得早，她独自在马路溜达，望见她的修道院的墙壁；她坐在榆树树阴下一条长凳上。当年有多安静！那些不能言喻的恋爱心情，她试着照书本虚构出来的心情，她如今又多向往！

她的新婚期间、她骑马在森林的漫游、跳华尔兹的子爵和歌唱的拉嘉尔狄……又都在她的眼前出现。赖昂犹如别人，她忽然觉得同样遥远。她问自己道：

“可是我在爱着他啊！”

有什么关系！反正她不快乐，也从来没有快乐过。何以人生总不如意？何以她信赖的事物，时刻腐朽？……可是假如有一个强壮、漂亮的男子，天生英武，而又细腻多情，天使的形象，诗人的心，抱着七弦琴，演奏哀婉的祝婚歌，响彻九霄，何以她就不会凑巧遇到？哦！永远扑空！再说，也不值得追寻。处处是谎！声声微笑隐伏着因腻烦而起的呵欠，回回喜悦隐伏着诅咒，任何欢乐免不了餍足。最香的吻，在你唇上留下来的，也只是一种实现不了而又向往更甜蜜的销魂境界的热望。

空中荡漾着铿锵的响声，修道院的钟敲了四下。四点钟，她觉得自己好像有生以来，就一直坐在这条长凳上似的。不过一分钟能容纳千变万化的热情，正如小小空间能容纳一大群人一样。爱玛一心一意活在她的热情里，仿佛一位大公爵夫人，不拿银钱搁在心上。

但是有一回，家里来了一个红脸、秃顶的男子，举止猥琐，说是鲁昂的万萨先生差来的。他穿一件绿长大衣，别针别住旁边的衣袋；他取下别针，插在袖子上，恭恭敬敬，递来一张纸。

这是她立的一张七百法郎的借据，勒乐嘴上说得好听，结局还是给了万萨。

她打发女用人去找他。他不能来。

来人一直站着，东张西望，金黄颜色的粗眉毛遮住他好奇的视线，看见女用人徒劳往返，就一副天真的模样问道：

“我拿什么话回万萨先生？”

爱玛回答道：

“好吧！告诉他……我没有钱……下星期才有……他等着好了……是的，下星期。”

来人不发一言，拔脚就走。

但是第二天正午，她收到一份拒付通知书，上面贴着印花，用大字写着“比西执达吏哈朗律师”的字样。她看见这张公文，害怕极了，慌慌张张，急忙奔往布商家里。

她在他的店里找到他，他正在捆扎一个小包。他道：

“啊，有事见教？”

勒乐并不因为她来，就中断工作。一个十三岁上下的女孩子在旁相帮，她有一点驼背，既是伙计，又是厨子。

然后他在前走，大头套鞋呱嗒呱嗒，蹬着地板，把包法利夫人带到二楼，请进一间窄窄的小屋，里头有一张大松木书桌，桌面放着几本账簿，横里压着一根上了锁的细铁棍。靠墙堆着一些零头印花布，底下隐隐约约露出一只保险箱，但是容积不小，似乎盛的不只是票据、银钱。原来勒乐先生兼营当铺生意，里面放的有包法利夫人的金表链和泰里耶老爹的耳环。可怜的老头走投无路，临了拍卖家什，又到甘冈普瓦盘了一家空无所有的小杂货铺，害黏膜炎死掉，脸比四周的蜡烛还黄。勒乐坐到他的大藤扶手椅上，一边说：

“您有什么事？”

“请看。”

她拿公文给他看。

“哦！我有什么办法？”

她一听这话，愤愤不平，提醒他不转让她的期票的约言。他承认说过这话。

“不过我也是走投无路，叫人逼的。”

她道：

“那，以后呢？”

“哎呀！很简单嘛。法院裁决，再来一个扣押……完事大吉。”

爱玛恨不得打他一顿。她忍下这口气，和颜悦色问他：“有没有办法疏通疏通万萨先生？”

“好啊！疏通万萨——您不晓得这个人，他比什么人都心狠。”

不过勒乐先生必须在中间尽尽力。

“您听我讲，我觉得，截至目前，我对您够客气的啦！”

他打开一本账簿道：

“看！”

然后，手指朝上指：

“看……看……八月三日，两百法郎……六月十七日，一百五十法郎……三月二十三日，四十六法郎……四月……”

他住了口，好像怕说错了话一样。

“我还不提您丈夫立的期票，一张七百法郎，一张三百法郎！还有您那些零星账，连本带利，算也算不清，根本就是一篇糊涂账。我可再也不上这个当啦！”

她哭，甚至于喊他“好勒乐先生”。可是他统统推到“万萨这个狗东西”身上。而且他一个小钱也没有，现在没有人还账，可把他坑苦了，像

他这样一个可怜的开铺子的，就没有力量放账。

爱玛无话可说；勒乐先生在咬笔毛，见她默不作声，不用说，感到不安了，因为他接下去道：

“起码也得有一天，只要我多少有一点进项……我才可以……”

她道：

“其实，巴恩镇的尾数一到……”

“怎么？……”

听说朗格洛瓦还没有付清买房子的钱，他似乎吃了一惊，然后声音甜甜地道：

“您说，条件是……”

“唉！条件随您。”

他于是闭上眼睛想了想，写了几个数字，一边说他很不合算，这是蚀本生意，他在赌性命，一边写了四张期票，每张二百五十法郎，各自相隔一个月到期。

“但愿万萨答应！其实，决定的事，我不反悔！我这人顶诚恳不过。”

他接着就手拿了几件新货给她看，不过依他看来，不会有一件合太太的意。

“这件衣料，我说七个苏一米，保不褪色，好啊！大家抢着买！您明白，我才不拿真话告诉他们！”

说出欺哄别人，他想，她就一定相信他为人正直了。接着他又喊她回来，让她看一幅三米多长的花边，他最近从一家拍卖行弄来的。勒乐道：

“多好看！现在用的人多着呢，搭在沙发背上，非常时兴。”

他拿蓝纸卷起花边，放在爱玛手心，比变戏法还快。

“您倒是告诉我……”

他接下去道：

“啊！以后再说吧。”

转回身子往里去了。

当天黄昏，她就催促包法利给母亲写信，要她把继承的钱财的全部尾数，尽快给他们汇来，婆婆回信说，钱没有了，清算已经结束，他们除掉巴恩镇房产之外，每年还有六百法郎进项，到时她会汇来的。

包法利夫人一看婆婆那方面没有指望，就给两三家病人送账单，收诊费，看见这个法子有效，不久就大用起来。她在账单后头，总当心加上一句：“拙夫性傲，万勿向其道及……尚祈原宥……”有人写信抱怨；她劫去来信。

她为了弄钱，卖掉她的旧手套、旧帽子、废铜烂铁，无所不卖，讲起价来，锱铢必较，——她的农民的血使她连蝇头小利也在所必争。城里遇见便宜货，心想别人不收，勒乐先生一定会收，她就买下来。她还买鸵鸟羽毛、中国瓷器和木箱。她向全福、红十字女掌柜、勒弗朗索瓦太太借钱，不管张三李四，见人就借。最后，她收到巴恩镇的钱，付清两张期票，另外一千五百法郎又到期了。她再续下去，永远续下去！

有时候她的确也试着计算来的，可是她发现数字庞大无边，连自己也信不过，于是她再计算，很快就糊涂了，只好丢在一旁，再也不去理睬。

家里如今才叫凄凉！供应商人走出大门，个个怒容满面；手绢堆在灶头；小白尔特穿着破袜子，郝麦太太觉得太不像话。万一查理赔小心，偶尔说上一言半语，她就蛮不讲理，回答一句：不是她错！

为什么这样大发脾气？他认为全是她的神经旧病的缘故。他怪自己自私，不该拿病看成过失，心里抱歉，直想跑过去吻她。他向自己道：

“不必了，我会惹她讨厌的！”

他于是待下来了。

他用过晚饭，独自在花园散步；他把小白尔特放在膝盖上，打开他的医学杂志，试着教她认字。小孩子从来没有经过文字教育，没有多久，就愁眉苦脸，睁大眼睛，啼哭起来。他只好又来哄她，倒出喷壶的水，在沙地开河，或者掰断小女贞树的枝子，当作树栽在花圃——花园到处是杂草，所以这也没怎么破坏花园的美观。赖斯地布杜瓦的工钱，他们有好些日子没有付了！随后小孩子冷了，要找母亲，查理道：

“叫姨姨好了。你知道，乖乖，妈妈不要人吵她。”

转眼入秋，落叶又已纷纷，——同她两年前生病一般光景！——到底什么时候才好得起来啊？……两只手搭在背后，他继续行走。

太太待在房间。没有人上去。她整天待在卧室，昏昏沉沉，衣服几乎不穿，有时候还点起她在鲁昂一家阿尔及利亚商店买来的宫香。丈夫夜晚就知道挺尸，她不要他睡在身旁，最后硬是把他贬到三楼。她看些荒诞不经的小说，里头不是穷奢极欲，就是流血杀人，一看就看到天亮，常常心惊肉颤，大声喊叫。查理跑进屋来看她。她说：

“啊！走开！”

别的时候，她想起奸情，欲火烧身，又是气喘，又是心跳，无可奈何，过去打开窗户，吸冷空气，迎风抖散她的过于沉重的头发，仰观星星，希望会有贵人相爱。她思念他，思念赖昂。她这时候恨不得捐弃一切，换取一次幽会，得到满足。

幽会成了她的节日。她要排场！他一个人应付不了开销，她就大大方方来补足——几乎回回如此。他试着要她明白：换一个地方、一个比较便宜的旅馆，他们一样会快活的，可是她举出理由反对。

有一天，她从提包取出六把镀金小银匙（卢欧老爹送她的结婚礼物），求他为她立刻送到当铺。赖昂害怕连累名声，不高兴去，不过还是去了。

事后他细想，觉得他的情妇行为乖张，就此分手，也许不错。

的确也有人给他母亲写了一封匿名长信，警告她：他“与一有夫之妇相好，前途堪忧”。老太太影影绰绰，就见眼前站了一个败家精，就是说，那个隐在爱情深处的怪物、妖妇、叫不出名目的害人精，她马上通知他的老板杜包卡吉律师。律师办这种事，再精明不过，找他谈了三刻钟话，希望他看清是非，悬崖勒马。这种暧昧行为将来要给他的事业带来损害的。他求他断绝关系，万一不为自己着想，至少也该为他着想，为杜包卡吉着想！

赖昂最后发誓，不再和爱玛会面，但没有做到。一想到这个女人可能给他招惹麻烦和闲话，还不算同事早晨围着炉子的打趣，他就责备自己，不该没有做到。再说，他就要升为首席文书，是该严肃的时候了。所以他放弃旧习惯、激昂的情绪和想象——因为个个资产者，年轻时候，血气方刚，就算是一天、一小时也罢，都自以为抱有海阔天空的热情，会干出轰轰烈烈的事业来。最庸俗的登徒子念念不忘东方皇后；个个公证人心里全有诗人的残膏剩馥。

如今一见爱玛贴住他的胸脯，忽然呜咽上来，他就厌烦。他的心好像那些只能忍受一定强度的音乐的人们一样，爱情过分喧闹反使人麻木淡漠，再也辨别不出爱情的妙趣。

他们太相熟了，颠鸾倒凤，并不又惊又喜，欢好百倍。她腻味他正如他厌倦她。爱玛又在通奸中发现婚姻的平淡无奇了。

可是怎么才能把他甩掉？这种幸福她虽然觉得鄙不足道，不过习惯成自然，或者积恶成癖，她不惟安之若素，而且一天比一天迷恋，也正因为竭泽而渔，幸福反倒成为无水之池了。希望落空，她怪罪赖昂，好像他欺骗了她一样；她甚至于希望祸起萧墙，造成他们的分离，因为她没有勇气做出分离的决定。

她并不因而就中止给他写情书，因为她认为一个女人应当永远给她的情人写信。

但是她在写信中间，见到的恍惚是另一个男子，一个她最热烈的回

忆、最美好的读物和最殷切的愿望所形成的幻影。他最后变得十分真实、靠近，但是她自己目夺神移，描写不出他的确切形象：他仿佛一尊天神，众相纷纷，隐去真身。他住在天色淡蓝的国度，月明花香，丝梯悬在阳台上，摆来摆去。她觉得他近在咫尺，凌空下来，一个热吻就会把她活活带走，紧跟着她又跌到地面，心身交瘁；因为这些爱情的遐想，比起淫欲无度，还要使她疲倦。

爱玛如今即使什么都不干，也时刻感到劳累。她经常收到传票、贴印花的公文，她却看也不看。她还真想不活了，要不然就睡过去，再也不醒过来。

四旬斋狂欢节[6]，她不回永镇，黄昏去了化装跳舞会。她穿一条丝绒长裤和一双红袜子，梳一条打结辫子，一顶小三角帽戴在一只耳朵上。她跟着双管喇叭的疯狂响声跳了整整一夜。人们拿她作中心，围了一个圈子。早晨她在剧场回廊，发现自己和五六个扮成卸船女人和水手的男子待在一起。他们是赖昂的同事，说要去用夜宵。

附近咖啡馆，人山人海。他们在码头望见一家顶不像样的小饭馆，主人把他们带到五楼一间小屋。

男子聚在一个角落嘀咕，毫无疑问，是在磋商开销。他们是一个文书、两个医学生和一个商店伙计：这就是她的伴侣！至于女人，爱玛一听她们的声调，马上看出她们十有八九属于末流社会。她胆战心惊了，抽开椅子，低下眼睛。

别人都在用饭。她吃不下去，额头滚烫，眼皮酸痛，皮肤冰凉。她觉得舞厅地板，随着千百只脚的有节奏的起伏，还在她脑子里跳动。五味酒的气味，加上雪茄的烟雾，熏得她晕头转向。她晕过去了；大家把她抱到窗口。

曙光开始显现，圣卡特琳方向，灰白色的天空有一抹红色，逐渐扩大。铅色河水，随风荡漾；桥上没有人；街灯熄了。

她终于清醒过来，想起白尔特在女用人的下房睡觉。这时过来一辆满载长铁条的大车，顺墙传来铁条颠动的响声，震耳欲聋。

她急忙溜出来，脱去服装，告诉赖昂：她有事要先回去。她终于一个人待在布洛涅旅馆。连自己在内，她什么也忍受不了。她巴不得变成一只鸟，返老还童，飞到什么遥远的仙境。

她离开旅馆，穿过马路、科镇广场和城郊，快步行走，来到一条两边全是花园的大路。空气新鲜，她安静下来了。群众的面孔、假面具、对舞、蜡烛架、夜宵和那些妇女，好像雾去云开一样，全都逐渐消失了。她来到红十字，走进三楼有《奈勒塔》版画的小屋，倒在床上。下午四点钟，伊韦尔喊醒她。

回到家，全福指着钟后一张灰纸给她看，上面写着：

判决什么？不错，昨天送来一张公文，她没有看懂，所以读到今天这一张，看见这样的字句，她像遭了雷殛："遵奉圣谕，依照法令，包法利夫人必须……"她跳过几行，就见上面写着："限期二十四小时，不得拖延。"——什么意思？"清偿全部债款八千法郎。"再往下，她还读到："过期不付，当即依法执行，扣押其家具与衣物"。

怎么办？……限定二十四小时——就是明天！她寻思：毫无疑问，勒乐又想吓唬她了；因为她一下子看穿了他的种种策略、他的殷勤的目标。所以看见数字庞大惊人，她倒放心了。

但是她一味买，一味欠，一味借，一味出票据，续票据，每次到期又往上滚，结局就是：她给勒乐先生积累好了一笔资金，他急不能待，直盼用在他的投机买卖上。

她装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模样去看他。

"您知道我出了什么事吗？不用说，是开玩笑！"

"不是。"

"怎么会呢？"

他慢条斯理转过身子，交叉胳膊，向她道：

"我的少奶奶，您以为我单为行好，供货供钱，真就白白供您供到世纪末日？放出去的账，我应该收回来，我们要公道！"

她说她欠也欠不了这许多。

"啊！错不了！法院承认！有判决书！有通知书！再说，不是我要这样做，是万萨要这样做的。"

"您能不能……"

"嗐，无法可想。"

“可是……不过……再想想看。”

她放下正文不谈，只谈她事先一无所知……出乎意外……勒乐揶揄似的鞠躬道：

“怪谁？我像黑人一样吃苦卖力气，您这期间，寻欢作乐。”

“啊！用不着教训！”

他反驳道：

“这永远没有害处。”

她胆怯，她央求，甚至于拿她又白又长的玉手放在商人的膝盖上。

“请吧！人家会以为您有心勾引我呐！”

她喊道：

“您这个无赖！”

他笑道：

“哈！哈！您倒冒起火来啦！”

“我要叫人知道您是什么样的人。我要告诉我丈夫……”

“好吧！我呀，也有东西给您丈夫看！”

勒乐从他的保险箱取出一张一千八百法郎的收据——万萨预支现金的时候，她写给他的。他接下去道：

“您以为这可怜的好人，真就不明白您的小偷行为吗？”

这比挨了一棍还厉害，她整个瘫下来了。他在窗户和书桌之间走来走去，三番四次说着：

“啊！我要给他看的……我要给他看的……”

随后走到她跟前，柔声道：

“我知道，这不好玩；不过话说回来，也没有人为这死掉。既然这是惟一使您还我的钱的办法……”

爱玛扭绞着手道：

“可是我到哪儿去弄钱啊？”

“得啦，您有朋友，怕什么？”

他盯住她看，眼睛又亮，又吓人，她从里到外打起哆嗦来。她道：

“我答应您一定归还，我签字……”

“您签的字，我有的是！”

“我再卖……”

他耸肩膀道：

“算了吧，您卖不出什么东西来！”

他对准接连铺面的小洞喊道：

“阿奈特！别忘记十四号的三块零头布。”

爱玛看见女用人露面，明白是撵她走的意思，就问：“停止诉讼，要多少钱。”

“太迟了！”

“可是如果我弄来几千法郎、四分之一、三分之一、几乎全部，又怎么样？”

“哎呀！用不着，没有用！”

他轻轻朝楼梯口推她。

“我求您了，勒乐先生，再宽限几天！”

她呜咽了。

“嘿！眼泪也使出来啦！”

“您是朝死路逼我！”

他关了门道：

“关我屁事！”

[1] 柏奈达路，用英文，不用本国文，表示时髦。该路在巴黎歌剧院区（第九区），一八二二年开辟，土地属于柏奈达私有，曾经是谈情说爱的一个时髦地点，现在改名亨利·莫尼耶街。“我颠儿了”：借用北京土话。

[2] 波马尔在第戎之南，红葡萄酒非常名贵。

[3] 英文：是，好吧。

[4] 嘉吕斯是一种开胃饮料，嘉吕斯是发明者的姓。

[5] 居雅斯（1552—1590），法国法学家。巴尔托勒（1313—1357），意大利法学家。

[6] 四旬斋第三周星期四。

七

第二天，执达吏哈朗律师带了两位见证人，来到她家，她硬着头皮，由他记录扣押的物品。

他们先从包法利的诊室看起，骨相学人头作为“开业工具”，不在登记之列；但是厨房的盘子、锅子、椅子、蜡烛台、卧室摆设架的种种摆设，他们一一点过。他们检查她的衣服、床单和桌布一类东西，还有梳洗间。她的生活仿佛一具被解剖的尸体，连最秘密的角落也露到外面，尽这三个人上上下下饱看。

哈朗律师穿一件薄青燕尾服，系一条白领带，鞋底下的带子绑得死紧，不时重复道：

“可以看吗，太太？可以看吗？”

他动不动就叫唤：

“真好！……漂亮极了！”

然后他拿笔蘸蘸左手的牛角墨水瓶，又写下去。

他们记完起居室，走上阁楼。

这里有她一张书几，里头锁着罗道耳弗的书信。他们一定要她开开。哈朗律师意有所会，微笑道：

“啊！来往信件！不过，对不住！抽屉里有没有别的东西，我得看看仔细。”

他于是轻轻举起信纸，斜着一抖，好像会有金币抖出来一样。她看见这只大手，红手指柔柔的活像蛞蝓，捏住这些曾经让她心跳的信纸，止不住心头火起。

他们终于走了！她怕包法利撞上，打发全福到外头守望，准备拿话骗开。全福看见他们走了，也就进来。留下来的看管人，她们赶快让他

藏在顶楼——他答应待在那儿不出来。

一整黄昏，她觉得查理愁眉不展。爱玛焦灼不安，偷眼看他：脸上的皱纹活像一张诉状。她的眼睛落在有中国屏风的壁炉上、大窗帘上、扶手椅上，总而言之，样样曾经帮她消磨岁月的什物上，她起了内疚，或者不如说是巨大的遗憾，——不但不扑灭热情，反而激起热情。查理把脚搁在火篦上，静静地拨弄炉火。

看管人待在躲藏的地方，不用说，有一时待腻了，出了一点响声。查理问道：

“上头有人走动？”

她回答道：

“没人，一扇天窗没有关，风刮动了。”

第二天是星期日，她去鲁昂，访问她知道名姓的个个银行家。他们不是下乡，就是旅行去了，她不灰心，凡是她能见到的银行家，她就开口借钱，说她到了非借不可的地步，保证归还。有的当面笑她。个个不借。

下午两点钟，她跑到赖昂住的地方。她叩门，门不开。最后，他露面了。

“你怎么来了？”

“我打搅你啦？”

“没有……没有……”

他说房东不喜欢房客招待女人。她回答道：

“我有话和你讲。”

他掏钥匙，她拦住他。

“不必！到那边我们住的地方去。”

他们于是去了布洛涅旅馆。她一走进房间，就喝了一大杯水。她脸上没有一丝血色。她向他道：

“赖昂，我要你帮忙。”

于是捏紧他的手，摇他道：

“听我讲，我需要八千法郎！”

“你疯啦！”

“还没有！”

她立刻说起扣押和她的窘境；因为查理完全不知道。她的婆婆恨她，卢欧老爹又无济于事；可是这笔钱少了又不行，他，赖昂，帮她奔走奔走看……

“你怎么指望……”

她喊道：

“你可真没有种！”

他听了这话，蠢头蠢脑道：

“事情不像你说的那样严重。也许有一千埃居，对方就不闹了。”

正是这个缘故，更该设法，决不至于找不到一千埃居。再说，她做不了担保，赖昂可以做。

“去吧！试试看！非钱不可！快！……哎呀！试试看！我会更爱你的！”

他去了一小时回来，满脸严肃地说：

“我找了三个人……没有用！”

他们面对面，坐在壁炉两角，不言不语，一动不动。爱玛又是顿脚，又是耸肩，他听见她咕哝道：

“我要是你呀，就能找得到。”

“到哪儿去？”

“你的事务所！”

她看着他。

她火热的瞳孔显出一种魔鬼般的胆量，眯缝着眼，模样又淫荡，又挑唆。这勾引他犯罪的女人的意志，顽强无比，虽然喑哑无声，也有力量鼓动年轻人。他害怕了，为防止她细说下去，他敲打着额头，喊道：

“毛赖耳今天夜晚回来！我想，他不会不借的（他是他的一个朋友、一个大富商的儿子），我明天给你送来。”

他说这话，心想她听了会喜出望外，可是爱玛的神色，并未热烈欢迎。难道她猜出了他是撒谎吗？他臊红了脸，继续道：

“不过你要是下午三点钟还不见我来的话，心肝，就别等我了。对不住，我该走了。再见！”

他握她的手，觉得毫无生气。爱玛已经没有气力感受了。

钟敲四点。她站起来，想回永镇，机器人一样，服从习惯的动力。

天气晴朗。这是三月的明亮而又寒冽的好天，白茫茫的天空，只有太阳照耀。有些鲁昂居民，穿了节日服装，潇洒自如，漫步街头。她走到礼拜堂广场。晚祷方过，群众挨挨挤挤，涌出三座拱门，好像一条河流过三个桥洞一样，守卫站在当中，一动不动，赛过一块石头。

她不由得想起那一天，她又是焦急，又是满怀希望，走进高大的教堂：当时一眼望去，正殿还不及她的爱情深长。她继续行走，一溜歪斜，眼泪在面网底下直淌，头昏脑涨，眼看就要软瘫下来。一辆马车的车门正好开开，里头有人喊道：

“当心！”

她收住脚步，让过一辆提耳玻里，当辕一匹黑马，一位穿貂皮的绅

士赶车。这人是谁？她认识他……马车向前驰去，转眼不见了。

这人就是他，子爵！她转回身子。街空空的。她又难过，又伤心，靠住一堵墙，免得跌倒。

她再一想，是她看错了。再说，她什么都不清楚。外界的一切，连同她自己统统把她抛弃了。她像在神秘莫测的深渊里乱滚，眼看就要毁灭，所以来到红十字，望见那位善心的郝麦先生，她几乎高兴起来。

他看着一大箱药品装上燕子，手里拿着一条绸手绢，里头是给太太买的六块干粮。郝麦太太很喜欢这些包头巾似的又小又重的面包，抹上咸牛油，在四旬斋吃。这是哥特人传到今天的吃食，也许是十字军时代的发明，从前放在桌子上，两旁是桂皮酒坛子和大块猪肉，照着火把的黄光，豪壮的诺曼人以为看见的是伊斯兰教徒的头颅，狼吞虎咽，大吃一顿。药剂师太太的牙齿很坏，不过也是一派英雄作风，像他们一样啃着。所以郝麦先生每次进城，总要到屠杀街大面包房买些，给她带回去。他看见爱玛，搀她上车道：

“看见您，我很高兴！”

接着他拿干粮挂在车顶的网条上，摘下帽子，坐好了，交叉胳膊，摆出一副拿破仑似的思考的姿态。

但是临到瞎子像平常一样，又在岭下露面，他就嚷嚷道：

“这种生活方式，罪实难逭，我不明白，政府怎么会容忍到现在！应当把这些坏蛋关起来，强迫劳动才是！说实话，进步走的是蜗牛步子！我们活在野蛮时代！”

瞎子伸出他的帽子，在车门旁边摇来摇去，如同一只离开钉子的布袋。药剂师道：

“他害的是瘰疬！”

他见过这可怜虫，不过他装出第一回看到的模样，低声说着角膜、不透明角膜、巩膜、面孔这些字眼，然后用严父口吻问他道：

“朋友，这可怕的毛病，你害了有多久啦？别净在酒馆喝酒啦，顶好还是节制节制饮食吧。”

他劝他喝上等葡萄酒、上等啤酒，吃上等烤肉。瞎子一直在唱歌，那副神气，简直就像白痴。郝麦先生最后打开他的钱包道：

“好，这里是一个苏，找我两个里亚[1]。我的建议别忘了，会把你的病治好的。”

伊韦尔不管三七二十一，公开怀疑这些办法是否有效。可是药剂师担保用他配的一种消炎膏能治好他。他把地址给了可怜虫：

“郝麦先生，挨近菜场，一问就晓得。”

伊韦尔道：

“得啦！不顶事，您也就是给我们做戏。”

瞎子往下一蹲，头朝上仰，转动他的淡绿眼睛，吐出舌头，两只手搓揉胸脯，好像一只饿狗一样，发出一种低沉的嗥叫。爱玛觉得恶心，背转脸，拿一枚五法郎的辅币朝他丢了过去。这是她的全部财产。她觉得这样扔了倒也痛快。

车又走动了，郝麦先生忽然探出窗外喊道：

“不要吃淀粉质、乳质一类东西！拿羊毛贴身穿，拿杜松子的烟熏有病的地方！”

爱玛熟悉眼前景物。它们一个连一个，渐渐转移她的痛苦。她疲倦到了极点，回到家来，心灰意懒，呆呆瞪瞪，快要睡着了。她自言自语道：

“要来的就来吧！”

而且谁知道？时刻都有出现奇迹的可能，凭什么不？勒乐兴许会死掉。

早晨九点钟，广场那边，人声嘈杂，吵醒了她。一大群人围住菜场，读着柱子上张贴的大告示。她望见朱斯丹蹬上界石撕它。可是就在这时，猎警抓住了他的肩膀。郝麦先生走出药房；勒弗朗索瓦太太站在人群中，模样像在讲说什么。全福边喊，边进来道：

“太太！太太！太可恨啦！”

可怜的姑娘，慌里慌张，递给她一张刚在门口撕下的黄纸。爱玛一眼就看清上面写着：出卖她的全部动产。

她们于是不声不响，你看着我，我看着你。她们主仆之间没有相瞒的事情。全福最后叹气道：

“我要是您的话，太太，我会找居由曼先生的。”

“你看行？”

这句问话的意思是：“你和听差好，清楚底细，莫非主人有时候说起我？”

“行，去吧，有好处的。”

她穿上她的黑袍子，戴上她有黑星星的帽子。她怕人看见（广场总有许多人），绕到村外，走河边小径。

她气喘吁吁，来到公证人栅栏门前。天色阴沉，飘着小雪。

泰奥多尔听见铃响，穿着红背心，来到台阶上。一看是她，上前开门，好像迎接一位熟人一样，并不问长问短，就请进饭厅去了。

壁龛里搁着一棵仙人掌，底下有一个大瓷炉，毕毕剥剥在响，墙纸是橡树枝叶，上面挂着黑木框子，里头是斯特本的《爱斯梅拉达》和邵班的《波提乏》。[2] 早饭开好了，两只银火锅、水晶门球、拼花地板和家具，样样透亮，一尘不染，干干净净，像英国人的房间一样。窗户四角镶的是花玻璃。爱玛心想：这才叫作饭厅，我要的正是这样一间饭厅。

公证人进来，左胳膊压住他的棕榈树叶图案便服，右手摘下他的栗色丝绒小帽，又迅速戴好。小帽偏右，高高在上，底下露出三根金黄头发，从后脑向前盘，兜住他的秃脑壳，绕了一匝。

他先请她就座，然后一面坐下用早饭，一面连声道歉，说他失礼。

她道：

“先生，我求您……”

“夫人有事见教？我在听着……”

她对他说起她的情形。她即使不说，居由曼律师也知道，因为他和布商私下有勾当，遇到有人拿东西押款的时候，布庄总有资金供他用。

所以他比她还清楚这些票据的悠久历史：起先微不足道，用不同的名姓签订，期限延长，到期又不断续下去，挨到最后一天，商人把拒付的票据聚在一道，委托他的朋友万萨出面，追索欠款，因为自己不希望当地居民把他看成豺狼。

她叙说中，免不了咒骂勒乐几句，公证人听见她骂，不时来一句无关痛痒的话支应。他吃他的排骨肉，喝他的茶，下巴缩进他的天蓝领带。一条小金链子连起两个金刚石别针，别住他的领带。他显出一种古怪的微笑，样子又甜，又模棱两可。他看见她的鞋湿，就道：

“靠近炉子……脚再高些……蹬到瓷上头好了。”

她怕把瓷弄脏了。公证人用一种交际口吻道：

“漂亮的东西，无往而不相宜。”

她听了这话，就试着拿话打动他，可是说着说着，自己动了感情，什么家庭拮据喽、艰难喽、需要喽。他明白这个：像她这样一位上流女子！他并不中止用饭，可是身子完全转向她，膝盖蹭着她的小靴，小靴底朝炉子弯着，一边还在冒气。

但是临到她问他借一千埃居，他先是闭紧嘴唇，接着就讲：他很遗憾从前没有帮她料理财产，因为即使是一位女流，也有种种方法拿钱生息赢利。格吕梅尼泥炭矿也好，勒阿弗尔地皮也好，都是绝好的投机机会，万无一失。她想到自己原有可能大发其财，心里很懊恼。他接下去道：

“您先前为什么不来舍下呀？”

她道：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

“为什么，嗯？难道我就那么让您害怕？正相反，应当诉苦的是我！我们几乎连认识都说不上！可是我非常关心您。我希望，您不会再不相信了吧？”

他伸出手，握住她的手，饿狼般吻着，然后留在膝盖上，意兴盎然，玩弄她的手指，一面对她说着种种媚言媚语。

他平板的声音，嗫嗫嚅嚅，好像一条小河在流一样；他的瞳仁射出一道光，透过他闪烁的镜片；他的手伸到爱玛的袖筒，抚摸她的胳膊。她觉得一股粗气吹她的脸。这人讨厌到了极点。她跳起来向他道：

“先生，我在等着！”

公证人的脸，突然之间，一点血色也没有了。他问道：

“等什么？”

“那笔钱。”

“不过……”

可是禁不住欲火如焚，只好认账道：

“好吧，有！……”

他不管便袍会不会弄脏，朝她跪着走了过来。

“求求您，待下来！我爱您！”

他搂她的腰。

爱玛立刻脸红了。她神情可怖，往后倒退，一面嚷道：

“先生，您丧尽天良，欺负我这落难的人！我可怜，但是并不出卖自己！”

她出去了。

公证人一惊之下，愣愣磕磕，眼睛死盯着他漂亮的绣花拖鞋，——这是情妇送他的礼物。绣花拖鞋最后安慰了他。再说，他怕这事闹下去，不可收拾。

她飞快地逃到大路上的山杨树下，自言自语道：

“多浑账！多下流！……多无耻！”

借不到钱的失望，更加强了贞节受到侮辱的气愤。她想到上天一意同她为难，反而骄傲起来——她从来没有这样高看过自己，也从来不曾这样小看过别人。她产生了好斗情绪。恨不得打男人们一顿，啐他们的脸，把他们踏得粉碎。她快步朝前走去，脸色苍白，浑身哆嗦，怒不可遏，泪眼望着空空落落的天边，好像陶醉于满腹的憎恨一样。

她望见她的住宅，觉得一阵麻木，再也走不过去；但又非过去不可，何况她能往哪儿逃呢？

全福在门口等她回来。

“怎么样？”

爱玛道：

“借不到！”

两个人说起永镇上可能救她的各色人等，说了足足一刻钟。但是全福每说一个人名，爱玛就驳道：

“不行！他们不肯的！”

“可是老爷就要回来！”

“我知道……你先让我一个人待一会儿。”

她全试过了。现在她只有束手待毙。等查理回来，她只好对他讲：

“走开。你脚踩的这条地毯已经不是我们的了。家里一件家具、一个别针、一根草，都不是你的。可怜人，害你破产的就是我！”

他听了这话，呜咽一大阵，眼泪再流一大堆，最后惊惶过去，他会宽恕的。她咬住牙，咕哝道：

“是啊，他会宽恕我的，可是他有一百万献给我，我也不原谅他认识我……决不！不！”

想到包法利占着上风，她就怒火冲天。其实她说出来也罢，不说出来也罢，迟早今明，他不会不知道的。这样看来，她非等待这可怕的场面不可，非忍受他的宽宏大量不可。她想再去求求勒乐，不过有什么用？写信给她父亲——太晚了；也许她现在后悔没有依顺公证人。她听见小巷马蹄走动。是他。他在开栅栏门，脸色比石墙还白。她一步跳下楼梯，连忙逃往广场。镇长太太正在教堂前面和赖斯地布杜瓦闲谈，看见她走进税务员的住宅。

她跑去告诉卡隆太太。两位夫人走上阁楼，躲在晾在竿上的衣服后面，位置恰好望见毕耐屋里。

他独自待在顶层的小屋，正在拿木头仿制一个奇形怪状的象牙摆设：由月牙和一个套一个的空球组成、方尖碑似的无用东西。他如今做到末一环节，眼看就要大功告成！金黄木屑从他的工具飞出，在制作室的光影之间，好像快马疾驰、铁蹄底下爆出来的火星一样。两只轮子呜隆呜隆在转。毕耐一脸微笑，下巴朝下，鼻孔张开，似乎沉醉在美满的幸福中。这类活计，以微不足道的困难娱乐心灵，完成了，人也就心满意足，不再想它了。毕耐的幸福，毫无疑问，就是这类平庸活计的产物。

杜法赦太太道：

“啊！那不是她！”

但是旋床太响，她们听不见她说什么。

最后，两位夫人仿佛听到法郎这个词，杜法赦太太耳语道：

“她付不出捐税，求他许她缓付。”

另一位太太道：

“像是！”

她们望见她走来走去，看看墙边的饭巾环、蜡烛台、栏杆柱头的圆球，同时毕耐心满意足，摩弄胡须。杜法赦太太道：

“她来是不是要定做什么东西？”

她的女邻居反驳道：

“他什么也不卖！”

税务员的样子仿佛在听，可是睁大眼睛，又像听不明白一样。她讲话的姿态又动人，又可怜。她走近了，胸脯忽上忽下。他们不言语了。杜法赦太太道：

“她是不是在勾搭他？”

毕耐连耳梢也红了。她抓住他的手。

“啊！太不像话！”

毫无疑问，她作出非礼的建议，因为税务员——可是人家勇敢，在波岑和吕岑打过仗为法兰西而战，[3] 还列在“请奖名单”之中——忽然退得老远，好像看见一条蛇一样，喊道：

“夫人！您真这样想？……”

杜法赦太太道：

“这种女人就欠鞭子抽！”

卡隆太太问道：

“她哪儿去啦？”

因为她们说话中间，她已经不见了。她们后来望见她贴大街走，好像要去公墓，又朝右转，彼此乱猜一阵，也猜不出一个所以然来。

她走到奶妈家，说道：

“罗莱嫂子，我出不来气！帮我解解带子。”[4]

她躺在床上只是哭。罗莱嫂子给她盖上一条围裙，站在一旁，等她说话。老实女人见她始终不回答，走开了，坐在纺车跟前纺麻。她以为是毕耐的旋床响，咕哝道：

“嗐！停了吧！”

奶妈纳闷道：

“谁得罪她啦？她来这儿做什么？”

她跑到这里，活像家里出了煞神，把她吓跑了一样。

她仰天躺着，动也不动，眼睛直瞪瞪的，好像白痴一样，死看东西，可是看到的，只是一片模糊。她望着墙上的剥蚀的墙皮、头对头冒烟的两块劈柴、一个在头上横梁缝走动的长蜘蛛。她终于集中思想，记起……有一天，和赖昂……唉！许久以前……太阳照耀河面，铁线莲香气扑鼻……于是回忆如同湍流一样，很快就把她带到昨天。她问道：

“几点钟了？”

罗莱嫂子走出房间，朝天色最亮的方向，举起右手手指，慢慢腾腾回来道：

“快三点了。”

“好！谢谢！谢谢！”

因为他就要来了。一定会来的！他会弄到钱的。不过他想不到她在这里，也许去了那边。她吩咐奶妈跑到她家去，把他带过来。

“快呀！”

“我的好太太，我去！我去！”

她现在奇怪她开头怎么没想到他，昨天他赌了咒，不会爽约的。她看见自己像是已经到了勒乐那边，掏出三张支票，往他的书桌一丢。事后还得捏造一篇鬼话，向包法利解释。什么鬼话？

奶妈去了许久，不见回来。可是草屋里没有钟，爱玛心想，也许是自己把时间扯长了。她放慢脚步，围着园子走动；她沿着篱笆，走进小径，又连忙走回，希望老实女人走别的路回来。最后，她等累了，起了疑心，又不相信，恍恍惚惚，不知道自己在这里待了一世纪，还是一分钟，她坐在一个角落，闭住眼睛，堵住耳朵。栅栏门嘎吱在响，她一跃而起，可是罗莱嫂子不等她开口，先对她道：

“你们家没有人！”

“怎么？”

“哎呀！没有人！老爷在哭。他在喊您。他们在找您。”

爱玛一言不发，喘着气，眼睛向四下张望，庄稼女人让她那副脸相吓坏了，心想她疯了，出于本能，直往后退。爱玛猛打自己的额头，叫了起来，因为她想到了罗道耳弗——这像一道强光，闪过沉沉的黑夜。他那样好，那样体贴，那样慷慨！再说，即使他一时不想帮她这个忙，她也有法子逼他这么做的，她只要眼睛一瞟，他们的爱情就活过来了。这样一想，她就去了于歇特。她看不出同样的事，方才她在公证人家，怒不可遏，现在她却跑着送上门去，根本没有理会这是卖淫。

[1] 里亚，一种旧辅币，值四分之一苏。

[2] 斯特本（1788—1856），德国画家，一八三九年，根据雨果的《巴黎圣母院》，画成《爱斯梅拉达和伽西莫多》。邵班（1804—1880），法国画家。波提乏系埃及妇人，见《旧约·创世记》。

[3] 波岑和吕岑均系德国东南地名。一八一三年，拿破仑在这里击退俄罗斯和普鲁士联军。

[4] 十九世纪前期，“束腰”带子一般都在后背打结，必须别人帮忙解开。

八

她边走，边问自己：“我说什么？我先说什么？”她一路走下去，望见灌木、树木、岭上的黄刺条、远处的庄园，仿佛旧友重逢，又有了她初恋的心情。她的可怜的心，也枯木逢春一般，欣欣向荣。暖风吹拂她的脸，雪在融化，一滴一滴，从树芽落在草上。

她像先前一样，走进草坪的小门，来到正院。边沿两排繁茂的菩提树，窸窸窣窣，长枝摇来摇去。狗在狗舍吠成一片，响声震天，不见有人出来。

她走上装有木栏杆、又直又宽的楼梯，来到有灰尘的石板地过道，好像修道院或者旅馆一样，并排开着几扇门。他的房间在尽里左手。她拿手指搁到门扶手上，忽然感到软弱无力。她害怕他不在家，却又几乎希望他不在，然而这是她惟一的指望、最后的机会。她停一分钟定了定神，想着时间紧迫，只好鼓足勇气走进去。

他坐在壁炉前面，两只脚放在框子上，噙着烟斗吸烟。他一看是她，连忙跳起来道：

“嗐！是您！”

“是呀，是我！……我想，罗道耳弗，请教一个主意。”

她用尽气力，可是再也说不下去。

“您没变，还是那样可爱！”

她伤心道：

“唉！不可爱，我的朋友，因为您没有把我搁在心上。”

他听了这话，找话解释他的行为，不过一时编不出适当的借口，就拿泛泛的话来道歉。

他的语言，尤其是他的声音和他的形体，打动了她，她听到后来，

装出相信——或者也许真就相信：他们破裂的原因是一个秘密，关系第三者的名誉，甚至生命也成了问题。她伤心地望着他道：

“不管怎么样，反正我受够了苦！”

他用一种达观的口吻回答道：

“人生就是这样！”

爱玛接下去道：

“自从我们分手以来，人生待您总还好吧？”

“啊！不好……也不坏。”

“你我永不分手，也许好多了。”

“是啊……也许！”

她凑到跟前道：

“你相信？”

她叹气道：

“哎呀！罗道耳弗！你不知道……我多爱你！”

于是她握住他的手，他们也就手指交揉，待了一会儿，——仿佛第一天，在农业展览会上！自尊心不要他心软，他正在自我挣扎，就见她倒进他的胸怀，对他道：

“没有你，你怎么指望我活得下去？享惯了福，不享就不成！我可真叫伤心啦！我以为我会死的！改天我再一五一十讲给你听。可是你呀，躲着我……”

因为三年以来，他由于男性特有的天赋的怯懦，小心在意避她。爱玛拿头一动一动，做出娇憨的模样，比一只动情的母猫还要妖媚，继续道：

“你实说了吧，你爱别的女人。哎！我懂，好啦！我原谅她们。你勾引她们，就像你从前勾引我一样。你是男子，你！有种种条件博得女人欢心。不过我们再好下去，对不对？我们会相爱的！看，我笑了，我快活！……你倒是说话呀！”

她娇滴滴的，确实惹人心疼，眼里盈盈一颗泪珠，颤颤索索，好像花萼含了一滴雨水一样。

他把她抱到膝盖上，拿手背抚摸她光滑的头发。薄暮中落日的余晖投射在她的头发上，仿佛一支金箭在闪耀。他低下头，用嘴唇尖，轻轻吻着她的眼皮。他问道：

“可是你哭了！为什么？”

她反而呜咽起来了，罗道耳弗以为她的爱情爆发了。他见她不做声，错把沉默当作害羞的最后表示，嚷嚷道：

“啊！饶恕我！我只喜欢你一个人。我是又坏又蠢！我爱你，我永远爱你！你怎么啦？说话呀！”

他跪下来了。

“好吧！……我破产啦，罗道耳弗！你借我三千法郎！”

他慢慢站起来，脸上显出一种严肃的表情，说道：

“不过……不过……”

她急促地讲下去：

“你知道，我丈夫把他的财产统统交给公证人经管；他卷逃了。我们借钱，病人不付诊费。其实，清算没有结束，我们往后还会有钱的。不过今天缺三千法郎，人家就要扣押我们的动产——就在如今，就在眼前。我信得过你的友谊，所以就来了。”

罗道耳弗脸色变得十分苍白，寻思道：啊！她来是为了这个！

他最后显出非常安详的神气道：

“亲爱的夫人，我没有钱。”

他不是说谎。他要是有钱的话，不用说，他会给的，虽然这种慷慨之举，一般说来，并不愉快——摧残爱情的方式很多，不过连根拔起的狂风暴雨，却是借钱。

她先是望他望了几分钟。

“你没有钱！”

她重复了好几次：

“你没有钱！……早知道这样的话，我也不来受这场最后的羞辱了。你从来没有爱过我！你比别人好不了多少！”

她出卖自己，把话扯远了。

罗道耳弗打断她的话，说他本人也正“拮据”。爱玛道：

“啊！我可怜你！是啊，一百二十分可怜你！……”

于是眼睛望定兵器上一管发亮的银线短铳道：

“可是人要是穷呀，铳把子不会镶银！”

她指着布勒[1]时钟，继续道：

“也不会买镶介壳的钟！也不会给马鞭来一串镀金的银叫子！”

她摸着这些银叫子。

“也不会给他表上来一串小玩意儿链子！嗐！他什么也不缺！屋里还有一顶酒橱；因为你爱你自己，你过舒服日子，你有一所庄园、几处田庄、几座树林，你骑马打猎，你远游巴黎……单单就是这个……”

她抓起壁炉上的袖口纽扣，喊道：

“这顶小的小玩意儿，就能变出钱来！……嗐！我不要你的！留着好了。”

她拿两个纽扣丢得老远，小金链碰在墙上，断了。

“可是我呀，为了博得你一个微笑，让你瞧上一眼，听你说一句‘谢谢’，我什么都会给你，什么都会卖掉，做苦工，沿路乞讨！而你安安详详坐在你的扶手椅里，好像你先前没有让我受够罪？没有你，你明白，我会快快活活过日子的！你为什么要这样做？难道跟谁打赌来着？可是你从前爱我，你从前这样讲……方才还这样讲……啊！还不如把我撵走的好！你亲我的手，手现在还是热烘烘的。你就在这地方，在这地毯上，跪在我面前，发誓爱我一辈子。我相信你。整整两年，你带我做着最香甜、最绮丽的梦！……嗯？我们的旅行计划，你记得不，啊！你的信！你的信，撕碎了我的心！如今我看他来了，投他来了，他又有钱，又快活，又自由！求他搭救一把，随便什么人也会帮忙，苦苦央求，把恩情统统献给他，他推开我，因为这要破费他三千法郎！”

罗道耳弗口气绝对冷静，——这种冷静就像盾牌一样，掩护抑制下去的愤怒，回答道：

“我没有钱！”

她出来了。墙在摇晃，天花板往下压她。她又走进悠长的林阴道，绊在随风散开的枯叶堆上。她终于走到栅栏门前的壕沟；她急着开门，在门闩上碰断了指甲。然后百步开外，她气喘吁吁，眼看就要跌倒，只得站住。她于是扭转身子，又瞥了一眼无动于衷的庄园：草坪、花园、三座院子和正面的全部窗户。

她呆呆瞪瞪站了许久，觉不出自己是在活着，只觉得听见自己的脉搏在跳动，仿佛震耳欲聋的音乐，在田野响成一片。脚底下的土比水还软；犁沟在她看来，成了掀天的棕色大浪。回忆、观念，大大小小，同时涌出，活跃在她的脑子里，像一道烟火放出无数的火花。她看见她的父亲、勒乐的小屋、他们的旅馆房间、另一片风景。她觉得自己要疯。她一害怕，努力收敛，但是情形混乱，也是真的；她已记不起她落到这般田地的原因，也就是说，金钱问题。她感到痛苦的，只是她的爱情。她觉得她的灵魂通过这种回忆离开了她，就像受伤的人临死觉得生命从流血的伤口走掉一样。

天黑了，乌鸦在飞。

她恍惚看见天空，突然有火球出现，好像闪亮的子弹一样，在下降中间炸开，旋转向前，融在树枝之间的雪里。个个火球当中，都有罗道耳弗的脸。火球越来越多，越来越近，钻进她的身子，全不见了。她认出点点灯火，远远在雾里闪耀。

于是她的遭遇，仿佛一座深渊，来到眼前，她喘不过气来，胸脯活像要裂开了一样。接着她的心头涌起舍身的念头，她几乎喜不自胜了，跑下岭来，穿过牛走的便桥、小径、小巷、菜场，来到药房前面。

没有人。她打算进去；但是门铃一响，会有人来的。她于是溜过栅栏门，屏住气，摸着墙，一直走到厨房门口。炉台上点着一支蜡烛。朱斯丹穿一件衬衫，端走一盘菜。

“啊！他们在吃晚饭。等等再说。”

他回来了。她敲玻璃窗。他出来了。

“钥匙！上头那把，放……”

“什么？”

他看着她，奇怪她的脸没有一丝血色，衬着黑黝黝的夜色，分外显得白。他觉得她异常美丽，幽灵一样庄严。他不明白她的意思，预先感到有什么祸事要来。

但是她放低声音，急促地说，声音又温柔，又有软化人的力量：

“我有用！给我。”

板壁薄薄的，饭厅传来叉子和盘子的响声。

她假说老鼠吵她睡觉，要药弄死老鼠。

“我得回禀一声老爷。”

“不必！别走！”

然后神情淡漠，又道：

“哎！你犯不着去，我这就告诉他。来，给我照亮！”

她走进通实验室的过道。墙上挂着一把钥匙，标明“堆置间”。

药剂师等急了，喊道：

“朱斯丹！”

“上楼！”

他跟着她。

钥匙在锁眼转动。她一直走向第三槅架，她记得明明白白，抓起蓝罐，拔掉塞头，伸进手去，捏了满满一把白粉，立时一口吞下。

他扑过去拦她，喊道：

“别吃！”

“别吵！当心人来……”

他难过得不得了，打算叫唤。

“不要说出去。小心连累你的主人！”

她走开了，忽然心平气和，差不多就像完成了任务那样恬适自在。

查理听见扣押的消息，心慌意乱，赶回家来，爱玛正好出门。他喊，他哭，他晕了过去，但是她不回来。她有什么地方好去？他差全福四处寻找，郝麦那边、杜法赦先生那边、勒乐那边、金狮那边，不见踪影；他一阵一阵心焦，看见自己名誉扫地、财产荡尽，白尔特前程黯淡！什么缘故？……一句话也没有！他一直等到下午六点钟。他最后再也等不下去了，以为她去了鲁昂，来到大路上，走了半古里，不见一个人，又等了一会儿，这才回来。

她先回来了。

“是怎么一回事？……为什么？……说给我听？……”

她坐在她的书桌前面写信，慢条斯理封口，添补日期和时间，然后以一种庄严的口吻道：

“你明天再看。从现在起，我求你一句话也不要问我！……是的，一句话也不要问！”

“可是……”

“哎呀！走开！”

她躺倒在床上。

她觉得嘴里有一股辛辣味道，醒过来了，她模模糊糊望见查理，又闭上眼睛。

她带着好奇的心理，看自己会不会难受。是啊！还没有动静。她听见钟走、火响、查理立在床旁呼吸。她寻思道：“啊！死真算不了一回事！我睡过去，就全完了！”她喝了一口水，朝墙翻转身子。

那种可怕的墨水气味一直有。她呻吟道：

“我渴！……哎呀！我好渴呀！”

查理端水给她，问道：

“你到底怎么啦？”

“没有什么！……打开窗户……我出不来气！”

她忽然觉得恶心，几乎来不及到枕头底下掏手绢，就吐出来了。她赶快道：

“拿开！扔掉！”

他问她话；她不回答。她躺平了，不敢移动，害怕一动，又要呕吐。但是她觉得从脚到心像冰一样寒冷。她咕哝道：

“啊！现在开始啦！”

“你说什么？”

她的头轻轻摇来摇去，充满痛苦，上下牙床一直张开，好像有什么很重的东西压住她的舌头一样。临到八点钟，她又呕吐起来。

查理注意到脸盆底上，有白色颗粒似的东西，贴住瓷面。他重复道：

“怪事！奇怪！”

但是她以一种坚定的声音道：

“不，你看错啦！”

他于是轻轻拿手放在她的胃上，差不多是抚摸着。她尖声一叫，把他吓得直往后退。

接着她就哼唧，起初声音低微。她的肩膀直抖，脸比床单还白，痉挛的手指抠着床单。她的脉搏不匀，现在几乎细到听也听不出来了。

她像在金属水汽中凝成的一样，脸色发青，汗水直往外渗。牙齿乱响；眼睛睁大，迷迷茫茫，向四下望。任凭问她什么话，只是摇头，甚至于微笑了两三次，哼唧的声音越来越响。她不要叫唤，可是不由自主，还是低声叫起来了。她硬说自己好多了，马上就会起来的。但是她浑身抽搐，喊道：

“啊！难受死了，我的上帝！”

他跪到床前道：

“说呀，你吃了什么？看在上天的分上，回答我！”

他看着她，一往情深，她先前像没有见过。她以一种微弱的声音道：

“好，那……那边！……”

他跳到书桌跟前，打开信封，大声念道：“什么人也不要怪罪……”他停住不念，拿手擦擦眼睛，再念下去。

“什么！救命！来人呀！”

他能重复的只有这两个字：“服毒！服毒！”

全福跑去找郝麦；郝麦在广场嚷得家家听见，勒弗朗索瓦太太在金狮都听见了；有人起来说给邻居知道：全镇活活闹了一整夜。

查理在屋里打转，心慌意乱，话也说不清，几乎站不稳，撞家具，抓头发，药剂师做梦也想不到会看见这种恐怖场面。

他回家给卡尼韦先生和拉里维耶尔博士写信。他头昏脑涨，一连起了十五次草稿，还写不好。伊玻立特去了新堡；朱斯丹拼命踢包法利的马，踢到后来，马跑不动，只有一口气了，只好丢在纪尧姆树林岭。

查理想翻医学辞典，字句跳动，看不清楚。药剂师道：

“冷静点！只要服些高效的解毒药就成。是什么毒药？”

查理给他看信。原来是砒霜。郝麦又道：

“好！应该化验一下才是！”

因为他知道，遇到中毒事件必须化验，查理不懂他的意思，回答道：

“啊！对！对！救救她……”

然后，他回到她身旁，倒在地毯上，头靠住床沿呜咽。她向他道：“别哭！用不了多久，我就不再折磨你啦！”

“你为什么服毒？你凭什么非服毒不可？”

她回答道：

“我的朋友，应该这样。”

“难道你不快活？难道是我不好？可是我尽我的力来着！”

“是……对……你是好人，你！”

她慢慢拿手放在他的头发上。这种甜蜜的感觉加重了他的忧伤——就在她比从前显得更爱他的时候，他却反而非失去她不可，想到这上头，他就肝肠寸断，觉得全部生命都在崩溃。他想不出抢救的办法，不知道该怎么着手，也不敢着手，越是情况紧急，需要立刻做出决断，他就越是不知所措。

她想，一切欺诈、卑鄙和折磨她的无数欲望，都和她不相干了。现在，她什么人也不恨了。她的思想陷入迷离境地，人世的喧嚣，爱玛听见的，只有这可怜人的间歇的啼哭，柔和而模糊，好像交响乐隐隐约约的尾声。她支起胳膊肘道：

“把孩子给我带来。”

查理问道：

“你不觉得更难过，是不是？”

“是的！是的！”

女用人把孩子抱来。她穿着长睡衣，露出两只光脚，神情严肃，差不多还在做梦。她满脸惊奇，望着凌乱的房间。桌上点着蜡烛，照花她的眼睛，不住眨动。不用说，蜡烛让她记起新年或者四旬斋狂欢节的早晨，也是点着蜡烛，老早就喊醒她，抱到母亲床头，接受礼物，她说：

“妈妈，东西在哪儿？”

她见大家不做声，又说：

“我看不见我的小鞋！”[2]

全福朝床抱她，她却一直望着壁炉那边。她问道：

“是奶妈拿走啦？”

包法利夫人听见奶妈两个字，想起她的奸情和她的灾殃，不由得转开了头，似乎另有一种毒药，比嘴里的毒药还猛，惹她恶心。白尔特站在床上。

“啊！啊！妈妈，你的眼睛多大啊！脸多白啊！看你净出汗啦……”

母亲望着她。小孩子后退道：

“我怕！”

爱玛握住她的小手吻；她挣扎不肯。查理在床后呜咽，喊道：

“行啦！把她抱走吧。”

随后病势缓和一时，看上去，她也不像先前那样难过。他听见她每说一句不关重要的话，每出一口比较匀静的气，就以为有了希望。最后，他看见卡尼韦进来，扑过去拥抱他，哭道：

“啊！是您！谢谢！您真好！现在好一点了，来，看看她……”

同行的看法完全两样，像他自己说的，不必兜圈子，他干脆就开呕吐剂，把胃打扫干净。

她很快就吐起血来了。舌头也更紧了，四肢抽搐，一身棕色点子，捺捺她的脉搏，滑溜溜的，仿佛一根绷紧了的线，又仿佛一条将断未断的琴弦。

接着她就发疯一般喊叫连天。她诅咒毒药，谩骂毒药，哀求毒药尽快发作。查理比她还痛苦，一劝她喝药，她就伸出僵硬的胳膊推开。他站直了，手绢掩住嘴唇，喉咙呼呼在响，眼泪直流，哽咽得喘不过气，连脚后跟也在抖动。全福在屋里乱跑；郝麦一动不动，只是大声叹气；卡尼韦先生虽然照样刚强，也开始心乱了。

“活见鬼！……可是……她也用过清除剂了。病源一消灭……”

郝麦道：

“后果就该消灭，理所当然。”

包法利喊道：

“救救她！”

药剂师还在提供假定：“也许这是一种有利的发作。”卡尼韦不理他，正要使用鸦片解毒剂，就听见传来一阵马鞭的响声。玻璃窗全在摇晃。一辆柏林式驿车 [3] 驾了三匹马，浑身是泥，直到耳朵，飞也似的，从菜场拐角，冲了过来。原来是拉里维耶尔博士到了。

天神出现也不见得会引起更大的骚动。包法利举起两手；卡尼韦赶快住手；郝麦不等医生进来，先就摘下他的希腊小帽。

他属于比夏 [4] 建立的伟大外科学派，目前已经不存在的哲学家兼手术家的一代，爱护自己的医道，如同一位狂热的教徒，行起医来，又热情，又明敏！他一发怒，整个医院发抖。学生尊敬他到了这步田地，一挂牌行医，就处处模仿他，以致人们在附近城镇，到处看见他的棉里美里奴长斗篷和宽大的青燕尾服。他的硬袖解开，盖住一点他胖嘟嘟的

手——一双非常漂亮的手，从来不戴手套，好像为了加快救治病人一样。他看不起奖章、头衔和科学院，他仁慈、慷慨、周济穷人，不相信道德，却又极力行善，如果不是头脑精细，使别人怕他就像怕魔鬼一样，他简直可以算是一位圣者了。他的目光比他的手术刀还要锋利，一直射到你的灵魂深处，不管是托词也好，害羞也好，藏在底下的谎话统统分解出来。他这样活在人民当中，充满和蔼可亲的庄严气概——一种觉得自己饶有才能与财富的意识和四十年勤劳、无可非议的生涯形成的庄严气概。

他一进门，望见爱玛张开口，仰天躺在床上，脸像死人一样，就皱眉头。随后他一边好像听卡尼韦解释，一边拿食指放在鼻孔底下，重复道：

“好，好。”

但是他的肩膀慢慢上耸。包法利注意到了。两个人你望我，我望你。这个人虽然看惯了痛苦，也忍不住流下一滴眼泪，落在他的胸饰上。

他想把卡尼韦带到外间，查理跟着他。

“很严重，是不是？贴芥子膏怎么样？我不知道怎么才好！想想办法，您救过那么多人！”

查理拿两只胳膊围住他的身子，眼睛望他，样子又恓惶，又哀求，简直要在他的胸前昏倒。

“好，可怜的孩子，拿出勇气来！没有法子救。”

拉里维耶尔博士走开了。

“您这就走？”

“我还回来。”

他像有话吩咐车夫，卡尼韦也走出来了，同样不高兴看爱玛死在自己手上。

药剂师在广场追上他们。他天性离不开名人。所以他恳求拉里维耶尔先生赏光，到他家里用饭。

他马上叫人到金狮去取鸽子，到肉庄去取所有的小排骨肉，到杜法赦家去取奶酪，到赖斯地布杜瓦家去取鸡蛋。药剂师亲自帮着预备；郝麦太太一边系牢罩衫带子，一边道：

“先生，您得原谅才是；因为在我们这小地方，头一天不先关照一声……”

郝麦轻声吩咐：

“高脚玻璃杯！”

“在城里的话，我们起码可以弄到灌肉蹄子。”

“少废话！……博士，请。”

用过几口以后，他觉得应该提供一些详细情况：

“起初我们发现她咽喉发干，后来上腹部剧痛，呕吐不止，呈昏睡状态。”

“她怎么会服毒的？”

“我不知道，博士，我简直不晓得她从什么地方得到这种砒霜。”

朱斯丹这时正好端上一摞盘子，听见这话，不由哆嗦起来。药剂师问道：

“你怎么啦？”

年轻人一听问话，稀里哗啦，把东西全摔到地上。郝麦喊道：

“蠢猪！笨牛！傻瓜！死驴！”

但是他猛然克制自己，回到原来的话题道：

“博士，我决计化验，首先我小心从事，拿一只细管搁到……”

外科医生道：

“顶好是拿您的手指搁进她的喉咙。”

他的同行默不作声，因为方才已经为了他的呕吐剂，私下饱受训斥，所以这位好好先生卡尼韦，治跷脚时，说话滔滔不绝，气焰不可一世；今天极其谦虚，一副心服口服的模样，不断微笑。

郝麦做了东道，自尊心得到满足，心花怒放，包法利的悲痛促成他的幸福，在他心上，模模糊糊，激起一片快感。而且他有博士在座，特别兴奋。他卖弄渊博，东拉西扯，说起斑蝥、乌巴斯树、芒色尼耶树、蝰…… [5]

“我甚至于读到，有些香肠，熏过了头，人吃了就会中毒。博士，好像中电一样！我们有一位大师，著名的卡代·德·嘉西古尔 [6] ，我们的药物学权威，曾经写过一篇了不起的报告，就提到来着！”

郝麦太太又出来了，端着一个燃烧酒精的摇摇晃晃的机器；因为郝麦讲究在饭桌上熬咖啡而且事前经他亲手炒好，磨好，调好。他献糖道：

“Saccharum [7] ，博士。”

他随后把子女全叫到底下，希望听听外科医生对他们的体格的意见。

最后，拉里维耶尔先生准备走了，郝麦太太请他检查检查她丈夫。他的血变稠了，每天用过晚饭，他就打盹。

“嗐！妨碍他的不是血。 [8] ”

这句双关语，没有人理会，医生笑微微的，打开了门。可是药房挤满了人，他简直难以脱身。杜法赦先生担心太太害肺炎，因为她好对灰烬唾痰；毕耐先生，一来就饿；卡隆太太，皮肤有针扎的感觉；勒乐，常常头晕；赖斯地布杜瓦，害风湿症；还有勒弗朗索瓦太太，闹胃气病。最后，三匹马出发了，人人嫌他不够和气。

布尔尼贤先生捧着圣油，走过菜场，引起公众的注意。

郝麦根据他的原则，把教士比作死人气味招引来的乌鸦。他一看见教士，就身心不畅，因为道袍让他想到寿衣，他憎恨前者，有一点由于畏惧后者。

不过他面对他的所谓使命，并不退却，所以就又陪卡尼韦回到包法利那边，——拉里维耶尔先生走前，再三嘱咐卡尼韦这样做来着。不是太太反对，他会连两个儿子也带过去，经历大事，将来留在脑海，也好成为一种教训、一个榜样、一幅严肃的图画。

他们走进房间，里面充满悲惨的仪式，女红桌上蒙了一条白饭巾，上面一只银盘，里头有五六个小棉花球，旁边是一个大十字架，一边点着一支蜡烛。爱玛的下巴靠住胸脯，眼睛睁得老大，两只可怜的手搭在床单上，姿势又难看，又柔和，好像快死的人，直盼早拿尸布盖好自己一样。查理停住哭泣，脸色仿佛石像那样白，眼睛好像炭火一样红，面对着她，站在床尾；教士一条腿跪在地上，咿咿唔唔祷告。

她慢悠悠转过脸来，一眼望见教士身上的紫飘带，忽然有了笑容，不用说，她在无牵无挂之中，又体会到了早年的神秘感受，看到了正在开始的天国形象。

教士站起来取十字架；她好像渴了一样，伸长颈项，嘴唇贴牢基督的身体，使出就要断气的全部气力，亲着她从来没有亲过的最大的爱情的吻。接着他就诵“愿主慈悲”和“降恩”，右手拇指蘸蘸油，开始涂抹——先是眼睛，曾经贪恋人世种种浮华；其次是鼻孔，喜好温和的微风与动情的香味；再次是嘴，曾经张开了说谎，由于骄傲而呻吟，在淫欲之中喊叫；再次是手，爱接触润滑的东西；最后是脚底，从前为了满足欲望，跑起来那样快，如今行走不动了。

堂长擦擦手指，拿蘸油的棉花球扔到火里，过来坐在病床旁边，告诉她：现在她应当把她的痛苦和基督的痛苦打成一片，等候上天怜悯。

劝告完了，他试着拿一支祝福过的蜡烛，放在她的手心，这象征天国的光辉，眼看就要环绕她。爱玛太衰弱，手指拢不过来，不是布尔尼

贤先生，蜡烛就掉在地上了。

但是她显出一种平静的表情，脸色不如先前那样白，好像仪式治好了她一样。

教士看出这种现象，说给包法利听，甚至对他解释：主有时候认为有利于人，就延长寿命。查理记得她有一天领受圣体，也像这样快要死了。他寻思道："也许还有指望。"

说实话，她看看四周，慢条斯理，好像如梦方醒一般，然后声音清清楚楚的，要她的镜子。她照镜子照了许久，直到后来，流出许多眼泪，这才不照。她于是仰起头来，叹了一口气，又倒在枕头上。

她的胸脯立刻迅速起伏。舌头完全伸到嘴外；眼睛转动着，仿佛一对玻璃灯在逐渐发暗，终于熄灭了。不是肋骨拼命抽动，她已经可以说是死了。全福跪在十字架前；就连药剂师也曲了曲膝盖；卡尼韦漫无目标，望着广场。布尔尼贤又在祈祷，脸靠床沿，黑长道袍拖在背后地上。查理跪在对面，胳膊伸向爱玛。他握她的手，握得紧紧的，她一心跳，他就哆嗦，好像一所破房子在倒塌，把他震哆嗦了一样。喘吼越来越急，教士的祷告也越来越快，和包法利的哽咽打成一片，有时候又像全不响了，只有拉丁字母喑喑哑哑，咿咿唔唔，好像哀祷的钟声一样。

人行道上忽然传来笨重的木头套鞋和手杖戳戳点点的响声。一个声音起来了，一个沙哑的声音开始歌唱：

火红的太阳暖烘烘，

小姑娘正做爱情的梦。

爱玛坐了起来，好像一具尸首中了电一样，头发披散，瞳仁睁大，呆瞪瞪的。

地里的麦子结了穗，

忙呀忙坏了大镰刀，

快拾麦穗呀别嫌累，

我的娜奈特弯下腰。

她喊道：

“瞎子！”

于是爱玛笑了起来，一种疯狂的、绝望的狞笑，她相信自己看见乞丐的丑脸，站在永恒的黑暗里面吓唬她。

这一天忽然起大风，

她的短裙哟失了踪。

一阵痉挛，她又倒在床褥上。大家走到跟前。她已经咽气了。

[1] 布勒（1642—1732），法国著名的细木器制造商。

[2] 她以为是圣诞节，四下寻找礼物，通常“小鞋”里面放圣诞礼物，搁在壁炉旁。

[3] 一种四轮马车，轿式，玻璃窗，前后有座。

[4] 比夏（1771—1802），法国解剖学家，对近代医学发展有很大贡献。

[5] 斑蝥有发泡作用，乌巴斯树（upas）是一种有毒汁的树，产在爪哇一带。

[6] 卡代·德·嘉西古尔（1731—1799），法国药物学家，留有笔记多种。

[7] 拉丁文：砂糖。

[8] “血”（sang）与“感觉”“意义”或者“官能”（sens），在法文同音。拉里维耶尔用了一个同音双关语，取笑郝麦。

九

说死就死，快得什么似的，不说相信，单是领会，活着的人就很难一下子做到，所以看见人死，起初总是目瞪口呆。可是查理一见她断气，就扑到她身上喊道：

“永别了！永别了！”

郝麦和卡尼韦把他拉到卧室外。

“要节哀才是！”

他挣扎道：

“是，我懂，我不会闹出事来的。不过，放开我！我要看看她！她是我太太！”

他哭着。药剂师道：

“哭吧，顺其自然，您就舒坦啦。”

查理变得比一个小孩子还软弱，由他们拉到底下厅房。郝麦先生跟着也就回家去了。

他在广场遇见瞎子。瞎子希望弄到消炎膏，逢人打听药剂师的住处，一直摸索到永镇。

“去你一边的吧！倒像我手上没有别的事一样！啊！活该，以后再来吧！”

他急急忙忙进了药房。

他得写两封信，给包法利配一副安神药水，捏造一套隐瞒服毒的谎话，写成文章，送给《烽火》登出来，还不提永镇的男男女女，等着找他打听消息。待永镇人都听说了她做香草奶油，错把砒霜当糖用的故事，郝麦便又回到包法利家。

他发现只包法利一个人（卡尼韦先生才走），坐在扶手椅里，靠近窗户，白痴似的，盯着厅房的石板地看。药剂师道：

“现在您该规定一下举行仪式的时间。”

“什么？什么仪式？”

然后，声音畏缩，结结巴巴道：

“哎！不必，是不是？不必，我要留着她。”

郝麦一听话不对劲，拿起摆设架上的水瓶，去浇天竺葵。查理道：

“啊！谢谢。您是好人！”

药剂师的举动引起满头满脑的回忆，他一难过，不再说下去了。

郝麦心想谈谈园艺，可以分散分散他的悲伤，就说：“植物需要湿润。”查理低下头来，表示赞成。

“其实，春暖花开的日子，眼看也就到了。”

包法利道：

“啊！”

药剂师无计可施，轻轻拉开玻璃窗的小帘。

“看，杜法赦先生过来啦。”

查理活像一架机器，重复他的话道：

“杜法赦先生过来啦。”

郝麦不敢同他再谈丧葬事宜；最后还是教士劝他，起了效验。

他把自己关在诊室，拿起笔来，呜咽了半晌，这才写道：

我希望她入殓时，身穿她的新婚礼服，脚着白鞋，头戴花冠，头发披在两肩，一棺两椁：一个用橡木，一个用桃花心木，一个用铅。我不要人和我谈话；我会硬撑起来的。拿一大幅绿

丝绒盖在她身上。这是我的希望。就这样做吧。

包法利的浪漫观点，两位先生看了，非常惊讶。药剂师马上劝他道：

“这幅丝绒，我看未免多余。再说，开销……”

查理喊道：

“关您什么事？走开！您不爱她！出去！”

教士挽起他的胳膊，兜着花园散步。他谈起人间物事的虚空。上帝极其伟大、极其仁慈，我们就该平心静气，服从他的意旨，简直就该感谢才是。查理谩骂起来：

“您的上帝呀，我恨透了！”

教士叹息道：

“您还有反抗的心情。”

包法利走远了。他迈开大步，靠近墙边果树行走，咬牙切齿，朝天投出诅咒的视线，但是没有一片树叶摇动。

细雨蒙蒙，查理没穿外衣，临了也打冷战了，他走进厨房坐下。

到六点钟，广场传来铁器的哐当声：燕子到了。他额头贴着玻璃，看着乘客一个接一个下来。全福在客厅地上给他铺了一条褥子，他往上一躺，睡着了。

郝麦先生虽然哲理一大套，却也尊重死人。所以他不和可怜的查理记仇，黄昏又守尸来了，带着三本书，还有一个活叶册子，写笔记用。

布尔尼贤先生也在。床已经挪到外头，床头点着两支大蜡。

药剂师嫌空气沉静，没有多久，就编了两句悼念的话，哀怜这“不幸的少妇”。教士回答，如今只有帮她祷告，才是正经。郝麦接下去道：

“不过，二者必有其一：或者她是蒙主召归（如教会那种说法），那

她根本就用不着我们祷告；或者她是至死不悟（我相信这是教士的辞令），那……”

布尔尼贤打断他的话，粗声粗气驳他，说不管怎么样，都应该祷告。

药剂师反对道：

“上帝既然知道我们的一切需要，祷告又有什么用？”

教士道：

“什么！祷告！难道您不是基督徒？”

郝麦道：

“对不住！我佩服基督教！首先，解放奴隶，在社会树立起一种道德理论……”

“不仅这个！所有经文……”

“嗐！嗐！说到经文，看看历史吧——人人知道，耶稣会会士篡改经文来的。[1]”

查理进来，走到床前，慢慢腾腾，掀开幔帐。

爱玛的头歪靠右肩膀，嘴张开了，脸的下部就像开了一个黑洞。两个拇指还弯在手心。眼睫毛上仿佛撒了一层白粉。眼睛开始消失，像是蜘蛛在上面结了网，盖着一种细布似的黏黏的白东西。尸布先在胸脯和膝盖之间凹下去，再在脚趾尖头鼓了起来，查理觉得像有无限的体积、绝大的重量压在她身上一样。

教堂的钟正敲两点。他们听见河水潺潺，从平台一旁流入黑暗。布尔尼贤先生不时大声擤鼻涕；郝麦的笔在纸上哧哧直响。他道：

“好啦，我的好朋友，对景伤情，您还是走开吧。”

查理一走，药剂师和堂长又辩论起来了。一位说：

“读伏尔泰！读霍尔巴赫！读《百科全书》！”

另一位说：

“读《葡萄牙犹太人书简》！读前任文官尼古拉写的《基督教辨》！[2] ”

两个人争执不下，面红耳赤，同时说话，谁也不听谁说。布尔尼贤想不到对方会这样狂妄；郝麦奇怪对方会这样愚蠢。两个人就要破口对骂了，忽然看见查理又出现了。有什么东西不断吸引他上楼。

为了看她看得清楚，他待在对面，凝神观看。也正由于凝神观看，他已经不觉得痛苦了。

他想起关于感应的故事，关于催眠术的奇迹；他向自己说：精诚所至，或许能起死回生。有一次，他甚至朝她弯过身子，低头呼唤：“爱玛！爱玛！”声急气粗，蜡烛的火焰也被吹到墙上摇晃。

天蒙蒙亮，包法利老太太就来了。查理吻抱她，悲从中来，又哭了一场。她像药剂师一样，试着劝他撙节丧葬费用。他不但不听劝，反而大为生气，她也就只好作罢。他甚至要她立刻进城去买必需的东西。

查理独自待了一下午；白尔特交给郝麦太太照管；全福和勒弗朗索瓦太太在楼上房间守灵。

当天黄昏，他接见吊客。他站起来，握着对方的手，说不出话，随后大家挨挨挤挤坐下，在壁炉前围成一个大半圆圈，低下头，交叠着腿。他们一边摇腿，一边不时大声叹息。人人无聊到了极点，可是谁也不肯先走。

郝麦在九点钟又来了（两天以来，大家净在广场看见他），带来一堆樟脑、安息香和香草。他还带来一瓶含氯的药水 [3] ，消除秽气。女用人、勒弗朗索瓦太太和包法利老太太兜着爱玛，转来转去，这时正好给她换完衣服。她们拉下又长又硬的面网，一直盖到她的缎鞋。全福呜咽道：

“啊！我可怜的太太，我可怜的太太！”

女店家叹息道：

“看呀，她还是那样好看！谁不说，她这就要坐起来呀。”

她们接着就弯下身子，给她戴花冠。

头非举高一点不可，但是头一举高，就见嘴里流出一股黑水，好像又在呕吐一样。勒弗朗索瓦太太叫道：

“啊！我的上帝！袍子，当心！”

她转向药剂师道：

“帮帮我们的忙！怎么！您还害怕！”

他耸肩膀驳她道：

“我，害怕？看您说的！我念药剂学的时候，我在市立医院看到的死人，那才叫多！我们在解剖教室配五味酒！死人吓不倒哲学家。我常常说起，我有心要把我的身体送给医院，供科学研究用。”

神甫一到，就问起包法利的情形，听完药剂师的回答，他讲：

“您明白，刺激还太近！”

郝麦一听这话，就恭喜他不像别人，不致有丧失娇妻的危险。他这话引起一场关于教士独身的争论。药剂师说：

“因为男人不要女人，就不合乎自然！有人犯罪……”

教士喊道：

“不过，老天爷！一个人结了婚，您倒说说，怎么能保守忏悔的秘密啊？”

郝麦攻击忏悔。布尔尼贤加以辩护，说它有恢复本性的效果，举出盗贼忽然变好的种种逸事作证明；有些军人走进告解座，觉得眼睛上有

鳞掉下来[4]；弗里堡[5]有一位教士……

他的同伴睡着了。房间的空气太浊，教士觉得有一点气闷，过去打开窗户，惊醒了药剂师。他对他道：

“来，闻闻鼻烟！吸吸吧，人就清醒了。”

老远什么地方，狗不断在吠。药剂师道：

“您听见狗叫了吗？”

教士回答：

“据说，它们闻得到死人的气味。好像蜜蜂一样，闻到死人气味就会离开蜂窝。”

郝麦没有驳斥这些偏见，因为他又睡着了。布尔尼贤先生比较壮实，呢呢喃喃，嘴唇继续动了一阵，不知不觉，下巴一耷拉，丢开他的大黑书，也就呼噜呼噜打起鼾来了。

两个人相对而坐，肚子臌出，脸皮浮肿，眉头紧皱，争吵了那么长时间，终于在人类同一弱点之中携手了。尸体的模样像在睡觉一样，他们一动不动，比尸体强不了多少。

查理进来，没有惊动他们。这是末一回。他向她告别来了。

香草还在燃烧，浅蓝的氤氲漂到窗口，和进来的雾混合起来。天上有几颗星宿，夜很柔和。

大滴蜡烛油落在床单上，好像眼泪一样。查理望着蜡烛燃烧，可是望久了黄焰的亮光，眼睛疲倦了。

缎袍如同月光一样白，波纹似的闪闪烁烁。她裹在里头，好像消失了一样。他觉得她离开身体，迷迷蒙蒙，化入四周的什物，和寂静、黑夜、过往的风、升起的润泽的香气，全都混为一体。

他忽然看见她在道特的花园，坐在荆棘篱笆前面的长凳上；过了一会儿，又在鲁昂的街上，又在他们的门口，又在拜尔托的院落。他还听

见男孩子们，快快活活，在苹果树底下，连笑带舞。房间充满她的头发的香味，她的袍子在他的胳膊底下，窸窸窣窣，发出火花一样的响声。这件袍子还是那件袍子！

他就这样久久回忆过去的种种欢乐，她的体态、她的手势、她的声调。他一阵一阵难过，无终无了，源源不绝，仿佛潮水上涨，坌涌一片。

他起了可怕的好奇心。他一边心跳，一边慢慢腾腾，拿手指尖掀起她的面网。但是他不看犹可，一看吓得叫了起来，惊醒另外两位。他们把他拉到底下厅房。

全福随后上来，说他要一绺头发。药剂师道：

“剪吧！”

她不敢剪；他拿起剪子，亲自去剪。他直打哆嗦，两鬓扎了好几个伤口。最后，郝麦硬起头皮，乱剪了两三剪刀，给她的美丽的黑头发添了几块空白。

药剂师和堂长继续干自己的事，中间免不了睡一会儿，但是每回醒来，就你怪我，我怪你，谁也不放过谁。于是布尔尼贤在房间洒圣水，郝麦拿一点含氯的药水倒在地板上。

全福事前在五斗柜上，给他们摆好一瓶白酒、一块干酪、一大块点心。所以临到早晨四点钟左右，药剂师熬不住了，叹气道：

“说真的，我想加加养料！”

教士不需他劝，出去做完弥撒回来，他们就碰杯吃喝起来，不知道为什么，还咯咯笑着——人在经历某些忧愁阶段之后，会生出一种泛泛的轻松感，所以教士喝到末一小杯，拍着药剂师的肩膀道：

“我们会有一天互相了解的！”

他们在底下门道遇见工人进来。于是足足两小时之久，查理不得不忍受铁锤敲打木板的响声。他们把她放进橡木棺材，再装在另外两副棺

材里头，但是外椁太宽，又得拿一条褥子的毛绒塞满空当。最后三副棺盖刨平，钉牢，焊好了，就把灵柩放在大门前面。大门敞开了，永镇的男女开始集合。

卢欧老爹来了。他望见黑布[6]，在广场晕死过去。

[1] 并非事实。耶稣会教派创立于一五三四年，《圣经》早已流传于世。

[2] 《葡萄牙犹太人书简》，法国教士盖奈（1717—1803）的作品，反驳伏尔泰对《圣经》的攻击。尼古拉（1807—1888），法国天主教作家。

[3] “含氯的药水”应当是次氯酸钠，即漂白水。

[4] 典出《新约·使徒行传》第九章第十八节：“扫罗的眼睛上，好像有鳞立刻掉下来，他就能看见，于是起来受了洗。”意即看见了真理。

[5] 弗里堡，瑞士地名，是天主教的一个重要据点。

[6] 丧事的标志。

十

他在出事三十六小时之后，收到药剂师的信。郝麦先生照顾他的情绪，信上含糊其辞，他看不明白到底是什么意思。

老头子看完信，先像中风一样，倒了下去。后来他明白她没有死，但是又可能死……他最后穿上工人服，戴上帽子，给鞋套上刺马距，飞也似的出发了。卢欧老爹一路焦灼万状，气喘吁吁。有一会儿，他什么也看不见，只好下马；听见周围轰隆作响，觉得自己快要疯了。

天破晓了。他望见三只黑母鸡在一棵树上睡觉——这是凶兆，他吓得哆嗦了。于是他向圣母许愿，送教堂三件祭披，从拜尔托公墓，赤脚走到法松镇的圣堂。

他一进马罗默，就喊店家，一肩膀撞开店门，跑到荞麦口袋跟前，又拿一瓶新苹果酒倒进食槽，喂饱了马，又跨上他的小马。马拼命跑，四个铁掌冒出火星来了。

他向自己道：不用说，会把她救活过来的——医生一定有法子救她。他想起先前听人说起的种种治病的奇迹。

接着他觉得她又像死了一样。她仰天躺在前面大路当中。他拉住缰绳，幻影不见了。

他来到甘冈普瓦，一连喝了三杯咖啡壮胆。

他心想信上写错了名姓。他摸索衣袋，信摸索到了，可是不敢打开看。

他最后猜想，这也许是一个玩笑，——有人报他的仇，淘气小子寻他的开心。再说，她要是真死了的话，他会没有一点感觉？然而的确没有！田野和平日没有什么两样；天是蓝的，树枝摇曳；一群羊从旁边走过。他望见村镇。大家见他伏在马背，风驰电掣，拼命打马，肚带上的血往下滴。

他醒过来，倒在包法利怀里，哭道：

“我的女儿，爱玛！我的孩子！是怎么一回事，说给我听……”

另一位抽抽噎噎回答道：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反正是祸事就是了！”

药剂师分开他们：

“这些可怕的细情，听了也没有用。我回头告诉先生好了。看，人越来越多了。好，沉着点！想开些！”

可怜的包法利表示镇静，重复了几次：

“是……要勇敢。”

老头子喊道：

“好！老天在上，我一定勇敢，我送她一直送到头。”

钟响了。一切齐备。应当出发了。

他们并肩坐在唱经堂的祷告席上，只见三位唱诗队队员，不停地在前面走来走去，唱赞美诗。蛇形风管呜嘟呜嘟在响。布尔尼贤先生全身披挂，尖声吟唱，膜拜圣龛，举高两只手，伸出一双胳膊。赖斯地布杜瓦拿着他的鲸骨杖，在教堂转来转去。灵柩靠近经台，停在四排蜡烛中间。查理直想站起来，吹灭蜡烛。

不过他也努力激起笃信的心情，希望将来有一天再见到她。他想象她许久以来，就到远处旅行。但是他再一想，她就在棺材里，不但休想活转来，而且就要下葬，心头立刻涌起一种绝望、悲惨、冷酷的愤怒。有时候他以为自己失了感觉。他一面责备自己没有心肝，一面体味他的痛苦减轻。

大家听见一根包铁棍子，一板一眼，顿石板地响，声音从里发出，在教堂一侧停住。一个穿一件宽大棕色上装的男人，好不容易跪了下来。原来是金狮的伙计伊玻立特。他换上了他的新假腿。

一个唱诗队队员，兜着正殿，请求布施。铜钱一个又一个，在银盘里面响动。包法利带怒丢给他一枚五法郎辅币，喊道：

“快！我难过！我！”

队员深深一躬谢他。

歌唱、跪拜、起立，简直没完没了！他记得初来永镇，他们有一回一同望弥撒，坐在右边靠墙一面……钟又响了。椅子乱动。杠夫在灵柩底下放过三根杠子。大家走出教堂。

朱斯丹这时在药房门口出现，面无人色，步履蹒跚，忽然又进去了。

人们站在窗口看出殡。查理领头先走，挺直了腰，他装出一副勇敢模样，看见有人从小巷或者大门出来，加入行列，就点头致意。六个杠夫，一边三个，迈开小步，微微气喘。教士、唱诗队队员和两个唱诗的童子，吟诵“我从深处”[1]，声音抑扬顿挫，散在田野。有时候他们走进小路拐弯，看不见了，不过大银十字架总在树木之间举着。

妇女跟在后头，披着风帽朝下翻的黑斗篷，拿着一支点亮的大蜡烛。查理听见祷告声翻来覆去，看见蜡烛光络绎不绝，闻见蜡油和道袍的恶心气味，觉得自己软绵绵没有气力。一阵清风吹过，裸麦和油菜一片碧绿；露珠在道旁荆棘篱笆上颤抖。天边是一片欢乐的声音：一辆大车在车辙走动，远远传来鞭子噼啪的响声；一只公鸡啼个不住，要不然就听一匹马驹，跳跳蹦蹦，逃到苹果树底下。晴空飘着几点玫瑰色红云；淡蓝色浮光笼罩着蝴蝶花盖住的茅屋。查理走过，认出一所一所院落。他记得有些早晨如同今天一样，他看完病人，走出院落，回去看她。

黑布棺罩绣了好些眼泪似的白点子，不时被风吹开，露出灵柩。杠夫走累了，放慢脚步。灵柩忽高忽低，仿佛一条小船，一个浪头打来，上下摆动。

公墓到了。

人们继续走，一直走到草地有坟穴的地方站住，围成一个圆圈，听教士讲话。红土抛在坟穴周围，又悄悄顺着四周，不断泄了下去。

随后四条绳子放好，杠夫把灵柩放到上头。他看着它往下坠，一直下坠。

最后听见一声撞响，绳子呲呲喳喳又拉上来。于是布尔尼贤拿起赖斯地布杜瓦递给他的铁铲，一面右手洒圣水，一面左手使劲推下一大堆土去。石子碰着棺木，发出可怕的声响，听起来好像永恒的回声。

教士把圣水壶递给他旁边的郝麦先生。他一副庄重的模样摇了摇，又递给查理。他双膝跪在土里，掬起满把土往里扔，一面喊着："永别了！"一面送过吻去；他爬到坟穴跟前，要和她埋在一道。

大家把他拉开了。他没有多久，也就安静下来。他也许跟别人一样，模模糊糊，感到结束的满足。

出殡回来，卢欧老爹像无事人一样，吸着烟斗。郝麦看在眼里，心下觉得很不应该。他还注意到毕耐没有露面，杜法赦听完弥撒，就"溜之大吉"，公证人的听差泰奥多尔穿一件蓝燕尾服，"倒像找不到一件青燕尾服，话说回来，这是风俗！"他从这一群人走到另一群人，说起他的观察心得。大家谈到爱玛，同声惋惜，特别是勒乐。他自然也送殡来了。

"可怜的少奶奶！她丈夫要多难过！"

药剂师接下去道：

"不是我，您知道，他会结果自己性命的！"

"那样善良的一位太太！星期六，我还在我的铺子见到她，您说说看！"

郝麦道：

"我没有时间，不然的话，我会准备几句话，到她坟上演说的。"

查理回到家，脱掉衣服。卢欧老爹换上他的蓝工人服。这是新做

的，他一路常拿袖子擦眼睛，脸上也有了颜色。一脸的土，眼泪流过，留下一道一道印子。

包法利老太太和他们在一起。三个人全不言语。老头子最后叹息道：

“您记不记得，我的朋友，我有一回到道特，正赶上您丢掉您头一位太太。当时我直安慰您！我有话讲；可是现在……”

接着就膨起胸脯，长叹了一声：

“啊！您明白，这下子我完啦，我看见我女人死……后来是我儿子……今天，又是我女儿！”

他决计马上就回拜尔托，说他在这房子睡不着觉。他甚至拒绝看一眼他的外孙女。

“不！不！我受不了。您替我好好吻吻她！再会！……您是个好孩子！再说，我永远不会忘记这个……”

他打着自己的屁股道：

“别担心！总有你的火鸡的。”

但是他走到岭上，却又转回身子，如同从前在圣维克托小路和她分手，转回身子一样。太阳落在草原，光线斜射过来，村庄的窗户仿佛着了火似的。他拿手放在眼前，望见天边有一圈墙，里面的树木，左一堆，右一堆，夹在白石头当中，活像一束一束黑花。 [2] 他继续行路，缓缓走去，因为他的小马跛了。

查理和母亲虽然劳累，黄昏守在一起，仍然谈了许久。他们说起先前的日子和将来。她打算搬到永镇住，料理家务，母子不再离开。她机敏而且体贴，儿子的感情，多少年来，溜出她的手心，如今回到身边，自然心中暗喜。半夜了，村镇和往常一样，静静悄悄，只有钟响。查理醒过来，总在想她。

罗道耳弗整天在树林打猎消遣，安安逸逸，睡在他的庄园；赖昂在

那边，也睡着了。

这时候有一个人却没有睡。

松树中间，有一个男孩子，跪在坟头哭泣，他在黑地里，胸脯一起一伏，抽抽搭搭，上气不接下气，难过得什么似的，比月光还柔，比夜色还深。

栅栏门忽然嘎吱一响。赖斯地布杜瓦方才忘记带走他的铁铲，现在寻找来了。他认出是朱斯丹爬墙——偷他的马铃薯的罪犯，总算有了下落。

[1] “我从深处”，见《旧约·诗篇》第一百三十篇。基督教用来为死人祷告。

[2] 指永镇公墓。

十一

查理第二天接回小孩子。她要妈妈。大家回答她：妈妈出门了，会带玩具给她的。白尔特问起好几次，不过时间一久，也就不往这上头想了。包法利看见孩子快活，反而伤心，还有药剂师的慰唁，听了心烦，却又非听不可。

银钱事务不久又开始了，勒乐先生又唆使朋友万萨出面；查理认可惊人的数字，因为属于她的家具，再小他也不答应变卖。母亲气得不得了。他比她的气性还大。他完全变了。她丢下他走了。

于是人人来找便宜。朗玻乐小姐索讨半年学费，虽然爱玛一次钢琴课也没有上过（别瞧她拿出那张收据给包法利看，原来是她们两个人串通好的）。租书处索讨三年租费。罗莱嫂子索讨二十来封信的寄费，查理问她细情，她不漏一丝口风：

“啊！我知道什么呀！反正是她寄的。”

查理每付一次账，总以为这是最后一次。但是一次又一次，没完没了。

他讨取拖延未付的诊费，人家拿他太太的信给他看，他只好连声道歉。

全福如今穿太太的衣服，不是全穿，因为他留下几件，放在她的梳洗间，他进去观看，就把自己锁在里头。全福差不多和她一样高矮，查理望见她的背影，常常产生幻觉，喊道：

“喂！别走！别走！”

可是泰奥多尔在圣灵降临节把她拐跑了。她离开永镇，偷去留在衣橱的全部东西。

就在同一时期，寡妇迪皮伊夫人送了一份喜帖给他，宣布“她的儿子、伊弗托的公证人，赖昂·迪皮伊先生，和崩德镇的莱奥卡狄·勒伯夫小

姐举行婚礼”。查理给他写信道喜，并说：“我可怜的太太在世的话，听到您的喜讯，该多快乐呀！”

有一天，他在家里漫步闲走，上到阁楼，觉得鞋底踩到一个小纸球。他打开读道：“拿出勇气来，爱玛！拿出勇气来！我不希望害您一辈子。”原来是罗道耳弗的信，掉在木箱夹缝，一直待在地上，天窗的风新近又把它吹到门口。查理张大了嘴，一动不动，站在从前爱玛站的地方，当时她万念俱灰，直想寻死，脸色比他现在的脸色还要惨白。最后他在第二页底下看到一个小小的罗字。这是什么意思？他想起罗道耳弗的殷勤、他的忽然消失和以后有两三次遇到时，他的机陧神情。不过书信的尊敬口气引他往好处想。他自言自语道：

“他们也许是闹精神恋爱。”

再说，查理不是那种追根究底的人——他看见证据，反而退缩。他的忌妒若有若无，比起他的巨大痛苦来，也就微不足道了。

在他看来，男人不膜拜她，就不可能。个个男子，毫无疑问，都想要她。他这样一想，越发觉得她美。他对她起了一种持久、疯狂的欲望。欲望无边无涯，加强他的绝望，因为现在失去了一切实现的可能。

好像她还活着一样，他讨她的欢心，迁就她的喜好、她的见解——他买了一双漆皮鞋，系白领带，髭上洒香水，学她签发票。想不到她死了以后还败坏他。

他迫不得已，一件一件卖掉银器，接着又卖掉客厅的家具。间间屋子成了空的，只有卧室、她的房间，丝毫不动，还和先前一样。查理用过晚饭，来到卧室，把圆桌推到壁炉前面，拉近她的扶手椅。他坐在对面。有一支镀金蜡烛台点着蜡烛。白尔特在他旁边，往画上涂颜色。

可怜人见她穿得那样破烂，好生难过。靴子没有靴带，罩衫从肩膀底下一直撕到屁股，因为女用人根本就不管她。但是她长得又温柔，又可爱，小脑袋朝前一歪，温文尔雅，美丽的金黄头发搭在她的粉红脸蛋上，他感到无限喜悦，好像酒酿坏了，有松香气味一样，欢乐搀有悲伤。他帮她修理玩具，用硬纸板剪小人，缝补囡囡的破肚皮。他要是见

到女红盒、一条拖在外头的缎带，或者甚至一根落在桌缝的针的话，他都会沉入遐想，模样非常忧郁，连她也变得像他一样忧郁。

如今没有人看望他们了。因为朱斯丹逃到鲁昂，进杂货铺当伙计；药剂师的孩子越来越不理小姑娘，郝麦先生也不在乎友谊长存，他们的社会地位不一样了。

他的消炎膏没能医好瞎子。瞎子回到纪尧姆树林岭，对旅客讲药剂师徒劳无功，讲到后来，郝麦进城，躲在燕子的窗帘后头，不敢见他。他恨透了他；名誉攸关，他千方百计除他，还安装了一座隐蔽的炮位打他——显出他不但足智多谋，而且用心险恶。一连六个月，人们在《鲁昂烽火》可以读到这样措词的短论：

每一个去庇卡底肥土沃野的人，一定会在纪尧姆树林岭上，看见一个乞丐，脸上长着可怕的烂疮。他纠缠你，迫害你，简直等于征收旅客一次路捐。难道如今还是中世纪野蛮时代，流浪人参加十字军远征，带回来的癞疮和瘰疬，我们也允许公开展览？

要不然就是：

法律禁止流浪，可是我们的大城市近郊，依然布满成群结队的乞丐。人们还见到踽踽独行的乞丐，他们未见得就不危险。我们的市府官长在想什么？

郝麦还捏造了一些耸人听闻的故事：

昨天，一匹受惊的马，在纪尧姆树林岭……

接下去就讲遇见瞎子，发生了意外事件。

结果是官府把瞎子抓起来。可是又把他放了。他又开始，郝麦也又开始。这变成一场角斗。郝麦胜利了；因为他的仇敌被关进一家收容所，受到终身禁闭的处分。

成功增加胆量。从这时候起，县里压死一条狗，烧掉一座谷仓，殴打一个女人，他一知道，就永远根据拥护进步和憎恨教士的原则，立刻公之于众。他比较公立小学和教会小学，指摘后者。[1] 他看见补贴教堂一百法郎，气愤不过，提起圣巴托罗缪惨案。他揭发弊端，散布警句——这是他自己的说法。郝麦做的是破坏工作，他变成危险分子了。但是新闻天地太小，不足以发挥他的大才，他需要来一部书、一部著作！

于是他编了一部《永镇统计一览，附风土调查》。统计学把他引向哲学。他关心重大问题，例如社会问题、下层阶级的教化、养鱼法、树胶、铁路等等。他羞于做一个资产者。他摆出艺术家风度，吸起烟来了！他买了两尊彭巴杜尔风格的时髦小雕像，装潢他的客厅。

他不放弃药房；正相反！他晓得最新发明。他注意提倡巧克力的大运动。他头一个把可可和补力多介绍到塞纳河下游州。他热烈鼓吹普韦马舍的水电链[2]，自己就戴一条。晚上他脱法兰绒背心，露出金螺旋线，裹得又密又严，赛过斯基泰人[3]，严实得连人都没影了。见他金碧辉煌，如同东方王爷[4]，郝麦太太不禁目瞪口呆，觉得自己加倍崇拜他了。

他对爱玛的墓碑有奇妙的见解。他最先建议，立一根半截石柱，外加帷幔；后来又建议，立一座金字塔；再后又主张建成圆亭式样的火神庙……要不就是“一堆断垣残壁”。他把垂柳[5]看成忧郁的独一无二的标志，所以计划尽管改来改去，但是关于垂柳这一点，他决不让步。

查理和他一同到鲁昂一家石厂，挑选墓碑，——还有一位画家做伴。他是布里杜的朋友，姓沃弗里拉，一路净说双关语。查理看了一百多种图样，又估计了一番价钱，最后，二次去鲁昂，决计采用皇陵式样，主要两面全雕了“一位司命神，拿着一根灭了的火把”。

至于碑铭，郝麦觉得就数“行人止步”漂亮；他想不出下文，搜索枯肠，不断重复“行人止步”……最后忽然想到“勿践贤妻”[6]，查理采用了。

奇怪的是，包法利一边不停地想念爱玛，一边却在忘记她。他想尽方法来保留她的形象，可是他觉得这形象照样溜出了他的记忆。他为这事直恨自己。其实他夜夜梦到她，梦也永远一样——他走到她跟前，然而就在搂抱的时候，她在他的胳膊中间变成了尘土。

大家看见他天天黄昏去教堂，去了一星期不去了。布尔尼贤先生甚至看望过他两三回，后来也就随他去了。而且郝麦说，老堂长心地越来越褊狭，越疯狂。他大骂时代精神，每半个月，临到讲道，必定提起伏尔泰临死的情形，大家知道，他是吞自己的粪死的。[7]

包法利虽然省吃俭用，离还清旧债，却还远得很。勒乐拒绝改期。扣押就在眼前了。事到如今，他只好写信给母亲求救。母亲答应拿她的财产作抵押，不过信上狠狠数落了爱玛一顿。她要一条全福没有偷去的披肩，酬谢她的牺牲。查理不肯给她。他们失和了。

她首先提出和解，向他建议接小女孩过去，陪她做伴。查理同意了。但是临到动身，他又舍不得她走。这一回，母子决裂到底，挽救不来了。

亲戚关系越淡，他的心也就越集中爱女儿。偏偏她又让他不放心，因为她有时候咳嗽，脸蛋有红印子。

对面是药剂师的家庭，又兴旺，又快活，事事如意。拿破仑帮他做实验；阿塔莉给他绣了一顶希腊小帽；伊尔玛剪圆纸片，盖蜜饯罐；富兰克林一口气背完九九表。他是最快乐的父亲，最走运的人。

错啦！有一种野心私下折磨他——郝麦热衷十字勋章。他不缺乏资格：

第一，霍乱流行时期，曾经奋不顾身，热心服务；第二，自费刊印种种造福公众的著述，例如……（他提起他的报告，题目是《论苹果酒及其酿造与效用》；还有关于密毛木虱的研究，送到法兰西学院；他的《统计》，甚至他当药剂师的考试论文）；何况“我是好几个学会的会员”（他只是一个学会的会员）。他打一个转身，喊道：

“单说踊跃救火，我也该得！”

于是郝麦逢迎当局。州长先生竞选，[8] 他私下大帮其忙。他最后卖身求荣，无所不为。他甚至给国王写了一封请愿书，求他主持公道；他称呼他我的好国王，把他比成亨利四世。

每天早晨，药剂师接过报纸，急忙打开，在任命栏寻找他的名字，只是任命老不见下来。他最后等不及了，拿花园草地修成勋章的星形，上头来两个小条，也是草做的，代表缎带。他交叉胳膊，围着这块草地散步，默念政府无能，世人负义。

爱玛常用的一张乌木书桌，查理由于尊重起见，或者由于从缓查看的一种快感，从没有打开她本人的抽屉看过。终于有一天，他坐在书桌前面，转动钥匙，推开锁簧。赖昂的书信全在里头。这一回，没有疑问了！他一直看到末一封信，搜索个个角落、件件家具、只只抽屉、张张画后，又是呜咽，又是嗥叫，心烦意乱，如癫如狂。他发现一只匣子，一脚踢破。情书散了一地，当中有一张罗道耳弗的画像，凝目相望。

大家奇怪他为什么那样情绪低落。他不出门，不见客，甚至拒绝去看他的病人。大家讲他："关在家里喝酒。"

有时候，好事者耸起身子，从花园篱笆上头往里张望，大吃一惊，就见这位先生，胡须老长，衣服龌龊，容貌狰狞，边走边号啕大哭。

夏季黄昏，他带领小女儿，来到公墓，直到黑夜才回，除去毕耐的天窗，广场没有亮光。

不过他的痛苦感受并不完整，因为旁边没有人和他一起分担。他看望勒弗朗索瓦太太，为了能谈谈她。但是女店家只用一只耳朵听——她像他一样，也有苦恼，因为勒乐先生的"利商车行"，最近终于开张了。伊韦尔在办货方面，卓有声誉，要求加薪，还威胁她，要加入"对方"。

有一天，他到阿格伊市场，去卖他的马——他最后的财路，遇见罗道耳弗。

狭路相逢，两个人脸全白了。爱玛出殡的时候，罗道耳弗仅仅送去他的名片，所以一见之下，就期期艾艾先表歉意，随后有了胆量，居然请他（正当八月，天气炎热）到酒馆去喝一瓶啤酒。

他靠住桌子，边说，边嚼他的雪茄；查理坐在她爱过的这张脸对面，出神遐想。他觉得像又见到她的什么东西一样。实在意想不到。他真想做罗道耳弗。

另一位继续闲谈庄稼、牲畜、肥料，看见谈话有了间隙，惟恐对方提起隐情，赶紧找无聊的话来堵塞。查理并没有听他说话；罗道耳弗也觉出来了，单从他脸色的变化，就看出回忆正在掠过。查理渐渐脸红了，鼻孔抖动，嘴唇哆嗦，甚至有一阵，气愤填胸，死盯着罗道耳弗

看。罗道耳弗似乎感到恐怖，话也中断了。但是没有多久，查理脸上又显出原先那种凄惨的无精打采的神情。他说：

“我不生您的气。”

罗道耳弗默不作声。查理两手抱住头，好像无限的痛苦全都咽下去了一样，奄奄一息，低声道：

“是啊，我不再生您的气啦！”

他甚至于添上一句伟大的话，有生以来，他说过的惟一伟大的话：

“错的是命！”

罗道耳弗，作为支配这一命运的人，觉得一个人处在查理这种地位，说这种话，未免过于宽厚，简直可笑，甚至有点下贱。

第二天，查理坐到花棚底下的长凳上。阳光从空格进来；葡萄叶的影子映在沙地；素馨花芬芳扑鼻；天是蓝的；斑蝥环绕开花的百合嗡嗡地飞。查理觉得气闷，仿佛一个年轻人，心里迷迷茫茫，涨满了爱情的潮汐。

小白尔特一下午没有见到他。七点钟找他去用晚饭。

他闭住眼睛，张大了嘴，手里拿着一股又黑又长的头发，头仰靠着墙。她道：

“爸爸，你倒是来呀！”

她以为他在逗她玩耍，轻轻推了他一下。他倒在地上。原来是死了。

三十六小时以后，由于药剂师的要求，卡尼韦先生跑来加以解剖，但是什么也检验不出。

全部什物出卖，只有十二法郎七十五生丁剩下来，留给包法利小姐投奔祖母一路使用。老太太当年去世；卢欧老爹瘫了；一个远房姨母把她收养下来。姨母家道贫寒，为了谋生，如今把她送进一家纱厂。[9]

自从包法利死后，一连有三个医生在永镇开业，但是经不起郝麦拼命排挤，没有一个站住了脚。他的主顾多得不得了。官方宽容他，舆论保护他。

他新近得到十字勋章。

[1] 法国教育事业，以往完全由教会包办，一八三三年，国会通过一项法规，规定每乡必须设立一所初级小学，每县必须设立一所高级小学，每州必须设立一所师范学校。教会提出“自由”口号，企图恢复包办，形成激烈论争。一八四五年，王国政府迫于形势，封闭耶稣会设立的学校。

[2] 水电链是普韦马舍利用电池做出来的平流电链，供医疗使用。水电链出现于一八五二年，宣传能治百病，轰动一时，还得到巴黎医学学会的赞扬。

[3] 斯基泰人，古代居住在黑海北岸一蛮族。

[4] “东方王爷”即第一部第二章说起的三王节的“王”。耶稣降生，他们从东方来朝拜，见《新约》。

[5] 垂柳是浪漫主义观念，诗人缪塞在《吕西》一诗说：“我亲爱的朋友，我死的时候，在坟地给我栽一棵柳树。”

[6] “行人止步，勿践贤妻”的拉丁原文是Sta，viator amabilem conjugen calcas，完全抄袭德国十七世纪初叶梅尔西将军的碑铭：“行人止步，勿践英雄”（Sta viator heroom calcas）。

[7] 并非事实。伏尔泰死前十天，已经不再进食。教会争取他忏悔，没有做到，怨恨之余，当时就有教士捏造他临死吃粪，耸人听闻。

[8] 政府官员当时兼作国会议员。一八四七年，反对党要求王国政府停止州长参加竞选，政府拒绝接受。

[9] 由于童工工资非常低廉，当时资本家喜欢雇用童工。动词一直是过去时，从这一句起，直到末一句，作者改用现在时。白尔特进工厂做童工，该有八九岁了。

“中国翻译家译丛”书目

（以作者出生年先后排序）

第一辑

书名

罗念生译《古希腊戏剧》

朱光潜译《柏拉图文艺对话集 歌德谈话录》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

丰子恺译《源氏物语》

田德望译《神曲》

杨绛译《堂吉诃德》

朱生豪译《莎士比亚戏剧》

罗大冈译《波斯人信札》

查良铮译《唐璜》

冯至译《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傅雷译《幻灭》

叶君健译《安徒生童话》

杨必译《名利场》

耿济之译《卡拉马佐夫兄弟》

潘家洵译《易卜生戏剧》

张友松译《汤姆·索亚历险记 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

汝龙译《契诃夫短篇小说》

冰心译《吉檀迦利 先知》

王永年译《欧·亨利短篇小说》

梅益译《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作者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等

[古希腊]柏拉图 [德国]爱克曼

[日本]紫式部

[意大利]但丁

[西班牙]塞万提斯

[英国]莎士比亚

[法国]孟德斯鸠

[英国]拜伦

[德国]海涅等

[法国]巴尔扎克

[丹麦]安徒生

[英国]萨克雷

[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

[挪威]易卜生

[美国]马克·吐温

[俄国]契诃夫

[印度]泰戈尔 [黎巴嫩]纪伯伦

[美国]欧·亨利

[苏联]尼·奥斯特洛夫斯基

第二辑

书名

钱春绮译《尼贝龙根之歌》

方重译《坎特伯雷故事》

鲍文蔚译《巨人传》

绿原译《浮士德》

郑永慧译《九三年》

满涛译《狄康卡近乡夜话》

巴金译《父与子 处女地》

李健吾译《包法利夫人》

张谷若译《德伯家的苔丝》

金人译《静静的顿河》

作者

[英国]乔叟

[法国]拉伯雷

[德国]歌德

[法国]雨果

[俄国]果戈理

[俄国]屠格涅夫

[法国]福楼拜

[英国]哈代

[苏联]肖洛霍夫

包法利夫人

福楼拜（1821—1880），法国小说家。毕生写作，作品数量不多，包括未完成的长篇小说《布瓦尔和佩库歇》在内，总共只有五部长篇和三部短篇。但这为数不多的作品足以使他超越同代作家步入大师之列。他对小说艺术的最大突破，是从作品中排除主观抒情成分，创立所谓「纯客观」艺术。这种把作者和作品拉开一定距离的写法，以其客观冷静的风格，深刻影响了后来的法国文学，因而福楼拜在二十世纪名声大振，被奉为现代派文学先驱。

1856 年至 1857 年间，法国《巴黎杂志》上连载的一部小说轰动了文坛，也在社会上引起轩然大波。怒不可遏的司法当局对作者提起公诉，指控小说「伤风败俗、亵渎宗教」，并传唤作者到庭受审。这位作者就是福楼拜，小说就是其代表作《包法利夫人》。审判闹剧最后以「宣判无罪」结束，而隐居乡野、默默无名的作者从此奠定了自己的文学声誉和在文学史上的地位……

蔡帆设计◎缪　惟

ISBN 978-7-02-011236-4

9 787020 112364 >

定价：49.00元